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腐敗問題

為甚麼腐敗和經濟增長在中國可以並存？

張宏

腐敗和經濟發展的關係是一個長期令政治經濟學者煩惱的問題。當然，使他們煩惱的，不是那些舉不勝舉的腐敗導致經濟凋敝的例子，如蒙博托 (Mobutu Sese Seko) 治下的扎伊爾、葉利欽 (Boris N. Yeltsin) 領導的俄國、晚清和國民黨四大家族統治的中國；而是那些雖然為數不多但卻影響很大的腐敗與經濟快速增長並存的個案，如鍍金主義時代的美國、朴正熙和全斗煥治下的韓國，當然，還有改革開放以來、特別是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的中國。中國在過去二十多年間出現史無前例的嚴重腐敗和高速經濟增長，對腐敗有害於經濟增長的常識 (如果不是良知的話) 提出了嚴峻的挑戰。為甚麼腐敗和經濟增長能夠在中國並存？腐敗究竟是經濟增長的潤滑劑，還是損害經濟運行的腐蝕物？在這篇文章中，我們將就英語文獻中有關腐敗對經濟發展的作用的理論、有關為甚麼在中國腐敗和經濟增長可以並存的一些解說，做一評述。

中國在過去二十多年間出現史無前例的嚴重腐敗和高速經濟增長，對腐敗有害於經濟增長的常識提出了嚴峻的挑戰。腐敗究竟是經濟增長的潤滑劑，還是損害經濟運行的腐蝕物？

一　事實

首先，我們必須確立腐敗與經濟增長在改革時期的中國並存的事實。國際比較是達到這個目的的最好手段。表1借助於國際透明組織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提供的腐敗感知指數 (Corruption Perceptions Index, CPI) 和世界銀行提供的經濟增長率數據來完成這個任務。每年，國際透明組織都會向在各國各地區經商的人士、學術和金融分析專家發放問卷，詢問他們對所在國和地區的腐敗狀況的評價，並在此基礎上形成各國、各地區的各年度的CPI和腐敗排名。CPI取值在10 (最清廉) 和0 (最腐敗) 之間。在表1中，我們選擇了俄國、匈牙

表1　腐敗與經濟增長，中國與主要轉型和發展中國家比較

國家	CPI 1996*	CPI 2007*	GDP年均增長率% 1990-2000	GDP年均增長率% 2000-2005
中國	2.43 (50)	3.5 (72)	10.3	9.6
俄國	2.58 (47)	2.3 (143)	-4.8	6.2
匈牙利	4.86 (31)	5.3 (39)	1.5	4.0
波蘭	5.57 (24)	4.2 (61)	4.6	3.1
印度	2.63 (46)	3.5 (72)	6.0	6.9
印尼	2.65 (45)	2.3 (143)	4.2	4.7
墨西哥	3.30 (38)	3.5 (72)	3.1	1.9
巴西	2.96 (40)	3.5 (72)	2.9	2.2

* 括弧內數字為世界排名。1996和2007年進入國際透明組織的CPI排名的國家和地區總數，分別為54和179個。

資料來源：CPI來自於國際透明組織，www.transparency.org；GDP年均增長率數據來自於世界銀行：《世界發展報告》(北京：中國財經出版社，2002、2007)。

利和波蘭這三個市場經濟轉軌國家，以及印度、印尼、墨西哥和巴西這四個人口和經濟規模都比較大的發展中國家作為與中國比較的對象。

表1清楚地顯示，與幾個人口和經濟規模較大及經歷市場經濟轉軌的國家比較，在過去的十餘年中，中國始終處於腐敗現象非常嚴重或比較嚴重的國家之列。1996年，中國的CPI為2.43，為列舉八國中的最低者；而在同年進入國際透明組織CPI報告中的54個國家和地區中，中國更位居倒數第五。事實上，在1995年報告的41個國家中，中國的CPI更低 (2.16) ，位居倒數第二。如此看來，在1990年代中期，中國當屬於世界最腐敗的國家之列。

在1990年代中期，中國當屬於世界最腐敗的國家之列。但同期中國在經濟增長上，取得了前無古人(與自己的過去比)、一馬當先(與同期世界其他國家特別是轉軌國家和發展中大國相比)的驕人成績。

在此後的十年中，至少就國際透明組織的CPI而言，中國的腐敗狀況並沒有惡化，而是獲得了少許的改善。從1998到2007年，中國的CPI基本上徘徊於3.1到3.5之間。在2007年，中國與印度、墨西哥和巴西的CPI得分均為3.5，在報告的179個國家和地區中，並列第七十二名。這一記錄，儘管遠遠優於俄國與印尼，但值得指出的是，2007年腐敗記錄惡於中國的國家，大多是缺乏良好治理 (good governance) 傳統的第三世界小國，如格魯吉亞 (3.4) 、阿爾巴尼亞 (2.9) 、安哥拉 (2.2) 。就總體而言，按照國際透明組織的CPI記錄，我們可以把1990年代以來的中國，劃入世界上腐敗現象非常嚴重或比較嚴重的國家行列。

與在腐敗指數上糟糕的記錄截然不同的是，在過去近三十年間，特別是1990年代以來，中國在經濟增長上，取得了前無古人 (與自己的過去比) 、一馬當先 (與同期世界其他國家特別是轉軌國家和發展中大國相比) 的驕人成績。表1的世界銀行報告數據顯示，在1990年代和2000年代的前五年，中國經濟以10%的年均增長率擴張，比同期表現已屬上佳的印度還高出3到4個百分點。表中的其他國家的經濟增長率，更不能和中國同日而語。那麼，為甚麼嚴重的腐敗與高速的經濟增長，可以在改革開放期的中國並存？對於中國這部高速運行的經濟列車而言，腐敗究竟是潤滑劑，還是阻抗體？

二 理 論

我們還是從有關腐敗的理論談起。站在常識和道義的立場，腐敗有害於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應當是一個不言而喻的真理。但是，從學術和理論的觀點出發，問題似乎就變得不那麼清晰。首先，如何定義「腐敗」，已是一個懸而未決的問題。政治學家對「腐敗」下的定義有廣義和狹義之分。前者指「由於掌握政治權力的整個統治階層只顧自身利益而導致的政治制度或政治治理的全面敗壞」；後者則指「公職人員個人或小團體為了私人目的而濫用公共權力或資源的行為。」①前者着眼於宏觀制度安排，後者聚焦於微觀個人作用。兩者的共同之處是把腐敗理解為違背公共利益、追求私利之行為。但何為私利、何為公共利益？顯然，這個問題的回答取決於相關人（如研究者）的價值判斷。

近來，西方學者特別是經濟學者普遍採用更具工具操作性的「委託—代理模型」（Principal−Agent Model）來定義腐敗。在這個模型中，腐敗被視為「代理人違背委託人的利益或偏好，而為給予他好處的第三者辦事的違約行為。這裏的委託人是國家或公民，而契約則涉及責任和一定的自主裁量被下放到代理人。」②經濟學者史萊夫（Andrei Shleifer）和維什尼（Robert W. Vishny）說得更加率直：「把焦點放在委託即政府最高層和代理即官員個人之間的關係上，這些官員能夠從那些與政府生產的物品有利害關係的私營部門那裏收受賄賂。」這個模型把委託—代理問題視作既定的事實，即「腐敗的官員對他所加以分配的政府物品具有某種有效的財產權。」然後把研究重點放在腐敗會導致哪些資源配置後果，以及如何使代理即官員廉潔行政③。「委託—代理模型」成為現代西方腐敗理論的主流，被世界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等接受。在這個模型裏，凡腐敗必然被視為有害於經濟發展，儘管在不同的國度、不同的經濟發展背景和制度結構下，其危害程度可能有所不同。

站在常識和道義的立場，腐敗有害於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應當是一個不言而喻的真理。但是，從學術和理論的觀點出發，問題似乎就變得不那麼清晰。首先，如何定義「腐敗」，已是一個懸而未決的問題。

然而，在上個世紀60、70年代的西方政治學界，儘管許多學者從道德的立場出發，堅決主張腐敗有害經濟發展論，但也有不少學者認為第三世界中的腐敗非但不會妨礙、反而有助於經濟發展。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的《變革社會中的政治秩序》（*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是這種觀點的代表作。他認為腐敗在經濟快速發展、社會結構劇變的時代最容易產生。在這些時代，新的財富和權力資源向政府提出新的要求，如果這些要求不能合法地得到滿足的話，就必然出現賄賂等形式的腐敗行為。腐敗不但提高了經濟效率，而且它還具有反革命、增進社會穩定的效應：「一個去賄賂體制內的警察的人，比一個去爆炸體制內的警察局的人，更可能對體制產生認同感。」④司格特（James C. Scott，又譯斯科特）在《政治腐敗比較》（*Comparative Political Corruption*）一書中討論了腐敗的種種隱性功能，例如腐敗是馬來西亞華人影響政治決策的唯一方法，亦是蘇聯人民應對計劃經濟下物品短缺現實的一種生存手段⑤。賴夫（Nathaniel H. Leff）更主張腐敗可以軟化官僚主義的剛性，降低交易成本，提高經濟效率：「腐敗就像潤滑油，可以加速商業車輪的運轉。」⑥

還有學者認為，腐敗可以優化資源配置。當多個行賄者為同一目標競價時，只有提供最高賄賂金額的行賄者才能勝出，而能夠支付最高金額的，必然是經濟上最有效率的。因此，腐敗可以通過類似拍賣的價格機制 (price mechanism)，實現資源的優化配置⑦。此外，腐敗可以節約時間，降低交易成本。時間對不同的人來說具有不同的價值，這取決於他們的收入水平和時間的機會成本。那些時間價值最大的經濟主體往往傾向於向官員行賄以節約成本，從而提高經濟效率⑧。二戰後東亞國家和地區經濟的快速發展，卻伴隨着相當嚴重的腐敗現象，至今仍被一些學者用作腐敗有益於經濟發展的證據⑨。

「委託—代理模型」認為，上述腐敗有益論的最大問題，在於把人們通過腐敗行動繞過的障礙看作既定的。實際上，在大多數場合下，腐敗和行政僵化是由同樣的因素造成的，亦是這些因素的表現。腐敗的官員不會去打消行政僵化，反而會為了獲得更多的賄賂製造更多、更大的行政障礙⑩。史萊夫和維什尼就認為，如果中央政府軟弱，允許政府各部門及其官僚向那些尋求相關行政許可等的私人索取賄賂，那麼，由於這些部門進入規制體系的成本為零，它們就會無休止地向私人索取賄賂。例如，蘇聯解體後的俄國吸引外國直接投資的努力，就因各個政府部門索賄無度而難以進展：「為了投資於一個俄國公司，外商必須向每一個涉及外國投資的政府部門行賄，包括外國投資辦公室、相關的產業部委、地方政府的行政部門、立法部門、中央銀行、國家資產管理局，等等。導致的結果顯而易見：外商不在俄國投資。官僚部門之間的此類競爭，在世界各地都阻礙了投資和增長，尤其在那些由軟弱的政府統治的國家更是如此。」⑪

學者們應用「委託—代理模型」時，更多強調的不是腐敗行為自身造成的損失，而是腐敗催生的種種扭曲性行為所帶來的社會成本，例如低效率公司不會被清除出局，人力、技術和資本的配置離開那些最具社會使用價值的部門。

史萊夫等提出腐敗有害經濟發展的第二個重要理由，是腐敗必然是秘密進行的，而這必定造成資源配置的扭曲。腐敗需要秘密進行，將使一國的投資從具有最高價值的部門，如教育和健康，轉向那些可能完全無用的項目，如國防和基礎設施，因為後者提供了更多的秘密腐敗機會。秘密的需要還可能使一國或一個地區的領導人維持壟斷、禁止市場競爭、打擊外部人的創新，如果精英集團人數的擴大可能導致現在的腐敗行為曝光的話。這樣，因腐敗造成的資源配置扭曲將阻礙有用的投資和經濟增長⑫。

因此，當學者們應用「委託—代理模型」探究腐敗的經濟影響時，更多強調的不是腐敗行為自身造成的損失，而是腐敗催生的種種扭曲性行為所帶來的社會成本。這些扭曲的社會行為包括低效率公司不會被清除出局，人力、技術和資本的配置離開那些最具社會使用價值的部門。當腐敗使企業的利潤或潛在的利潤被掠奪一空時，企業家將做出不創辦或不擴張企業的反應。他們將把自己的部分甚或全部儲蓄用於非正式部門的經濟活動，用於公共服務需求最小的部門。此外，如果企業家預期他們在將來會被迫與腐敗官員進行賄賂上的討價還價談判，他們往往就會採用極無效率但卻有高度的回撤性的「一夜遷走」(fly-by-night) 型生產技術。腐敗還可能對企業創新人才的分布產生影響。當腐敗盛行的時候，企業會把更多的資源用於獲取許可和優待政策上，而較少關注效率改進。在最極端的情況下，一個企業家人才可能因為當官更有利可圖而離開私營部門，變成一個腐敗的官員⑬。

三 解釋

改革開放時期的中國出現嚴重的腐敗和高速的經濟成長並存的現象，我們應該如何解釋？它究竟支持了腐敗有害論還是有益論？

事實上，在改革開放期間的中國，腐敗的範圍、種類和程度的變動，與市場經濟改革進展息息相關。在二十世紀80年代市場經濟改革的起步階段，國際透明組織測量的中國CPI便從1980至1985年的5.13降至1988至1992年的4.73，說明在這段期間，中國的腐敗狀況雖有所惡化，但惡化幅度仍然比較小。然而，在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建設全面展開的90年代，中國的CPI陡然降至1993至1996年的2.43和1997年的2.88⑭。這一演變的部分原因是在80年代，當時的經濟改革領域尚局限於「流量」(如商品、信用和外匯)，從而把腐敗的物理對象也限制在這個範圍之內。而在90年代，改革領域被延伸到「存量」，後者不僅包括國企資產，而且包括增值操作空間極大的土地等不動產之上⑮。確實，80年代腐敗獲利的源泉，多與價格雙軌制、外匯管制相關，90年代的腐敗往往與國企改制、土地徵用相連。在這個意義上，市場化改革的每一步重要進展，都給腐敗的擴大提供了新的機會。

在80年代，中國的經濟改革領域尚局限於「流量」，從而把腐敗的物理對象也限制在這個範圍之內。而在90年代，改革領域被延伸到「存量」，後者不僅包括國企資產，而且包括增值操作空間極大的土地等不動產之上。

但是，腐敗與市場化經濟改革並存，和腐敗與市場化改革下的高速經濟增長伴生並不是一回事。在葉利欽時代的俄國，腐敗、市場化改革與經濟衰退如身影相隨。而在中國，似乎至少在過去的十餘年間，腐敗、市場化改革和經濟發展卻能夠並存無礙。於是，為甚麼同樣是從計劃經濟體制向市場經濟轉軌、同樣產生了大量的腐敗現象的中國，卻沒有出現像葉利欽時代的俄國那樣嚴重的經濟衰落，反而出現蒸蒸日上的經濟增長局面？孫雁的論文〈改革、國家和腐敗：腐敗在中國破壞性作用比在俄國小嗎？〉(“Reform, State, and Corruption”)⑯和拉森(Tomas Larsson)的論文〈改革、腐敗和增長：為甚麼腐敗在俄國比在中國造成了更大的危害〉(“Reform, Corruption, and Growth”)⑰，提出了若干有趣的解釋，值得在此介紹。

首先，中俄兩國是在不同的經濟發展水平上發動市場化改革的，這一點對腐敗在兩國的破壞性作用產生了不同影響。拉森把這一點歸因於兩國經濟的不同比較優勢。當中國發動經濟改革時，她的比較優勢在於低技術、勞動密集型產業。在這些領域，中國無論在出口還是在吸引外資上，其國際競爭對手均是低工資國家，其中多數也是高度腐敗的。而當俄國開始改革時，她在兩個方面具有比較優勢，一是資源開採業，二是資本和技術密集型產業。前者的國際競爭優勢無需通過國家制度優化獲得(如眾多石油輸出國所示)；至於後者，俄國的競爭對手幾乎無不是制度精良的資本主義經濟體。比較優勢和競爭對手的不同，決定了中國在製造業出口和吸引外資上，取得了俄國不可企及的成績。

其次，中俄不同的改革路徑，亦令腐敗對兩國經濟發展產生了不同的影響。中國的存量不動、增量改革的漸進主義模式，使得在中央直屬企業經濟一旁，生長出地方經濟；在計劃國有經濟一旁，生長出鄉鎮企業、民營企業和外

商企業經濟。在缺乏國家主管部門、國有銀行、國有商業渠道支持的情況下，鄉鎮企業、民營企業，甚至外商企業只好訴諸於腐敗手段，以爭取競爭的空間。在這裏，腐敗多少發揮了經濟發展的潤滑劑作用。與中國不同，俄國採取的是恨不得在一夜之間完成私有化、使國家計劃體系完全解體的激進的「大推動」改革戰略。這一戰略的實施導致了兩個讓腐敗得以肆虐的結果：一是國家正式的計劃機器突然解體留下來的經濟真空，很快被黑社會填補；二是許多原本擔當國家管理要職的高官搖身一變成為私人公司的老闆。這兩股勢力往往合流，匯成葉利欽時代腐敗的滾滾洪潮。

第三，在改革過程中，國家機器在中俄一強一弱，決定腐敗對兩國經濟發展的不同影響。孫雁引用史萊夫的觀點寫道，「治理制度的結構和政治過程是決定腐敗水平的重要因素，因為軟弱的政府無法控制其下屬各部門官員的高密度腐敗行為。」⑱中國的漸進主義改革是在中共領導下實行的，國家機器特別是中央權威始終保持相對強的狀態。改革期間的中國政府不但保留了原有的反貪機制，而且設置了種種新的廉政機構，以預防、揭發和控制腐敗。改革期間中國的歷次反腐運動，雖然大都治標不治本，但確實起到了震懾作用，把腐敗控制在一定的範圍之內。改革開放以來，從鄧小平開始的中國領導人都把官員腐敗及其整治當作決定共產黨生死存亡的大事來抓，腐敗和反腐敗成為黨內鬥爭的焦點之一。從陳希同到陳良宇等高官腐敗案，雖然不無政治鬥爭的成分在內，但同樣顯示了中國最高領導層的反腐決心。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領導人都把官員腐敗及其整治當作共產黨生死存亡的大事，腐敗和反腐敗成為黨內鬥爭的焦點。葉利欽時代的俄國，則是由一個治理能力很弱的國家機器統治着，在中國那裏存在的許多反貪機制，在俄國並不存在。

後蘇聯時代的俄國、尤其是葉利欽時代的俄國，則是由一個治理能力很弱的國家機器統治着，這個國家機器首先因戈爾巴喬夫 (Mikhail S. Gorbachev) 的政治改革、後因激進的「大推動」經濟改革下的經濟崩潰，而處於極度虛弱甚至癱瘓狀態。在中國那裏存在的許多反貪機制，「在俄國並不存在。共產黨的垮台剝奪了它通過人事升遷任免來控制腐敗的權力。新政權對最低限度國家的新自由主義信仰，加上它已經被弱化的權威，決定它不可能像中國那樣，採用紀檢、查賬、嚴打等行政手段。政府的權力分立使它難以通過 (更不用說實施) 反腐敗法律。監管企業經營的國家機關，如稅警部門，沒有一點調查權力。而有關審計的程序和法律則剛剛制訂，這決定審計難以發現濫權等違法行為。執法部門，在中國僅僅是控制腐敗的最後一道關口，在俄國卻成為唯一的反腐機構。然而，包括警察和檢察機關在內的內務部門極為腐敗，臭名昭著。」⑲

拉森在改革期間中俄兩國國家機器的強弱，及其與腐敗和經濟增長的問題上的看法，與孫雁有所不同，但他同樣發現改革期間的中國政府，在反腐和促進經濟增長上的表現都遠遠優於俄國。他認為，蘇聯解體後，蘇聯時期的國家體制和社會網絡的主要成分依然存在，並在俄國經濟中扮演了關鍵的協調作用。葉利欽時代盛行的企業間以物易物貿易就是蘇聯時代體制和網絡仍然存在並發揮作用的明證。然而，這些舊體制延續下來的元素及其作用阻礙了經濟發展，與腐敗形成共生共榮的關係：「俄國從蘇聯時代繼承下來的網絡 (部分存在於國家之內，部分存在於國家之外) 及其具有的相當可觀的能量，被用於排斥新

興力量進入市場，維持壟斷租金，重造軟預算約束體制。在這個過程中，政治腐敗發揮了重要的作用。」⑳

而在中國，「省與省、地方與地方之間的腐敗形式存在着很大的差異，意味着中國的黨和政府實際上並無法有效地控制或協調腐敗以及其他尋租行為。」㉑在拉森看來，中國的省際和地方政治治理差異，實際上始於毛澤東時代。大躍進、特別是文革時期強調地方小而全的經濟政策，使改革開放初期的中國經濟呈現各地方彼此孤立的蜂窩形態。文革時期，造反派挾毛澤東的炮打司令部號令對黨政機構、特別是對中央計劃部門的衝擊，其後遺症(如黨內派系鬥爭、地方山頭主義)在改革初期仍然存在：「鄧小平及其同志的目標就是打碎地方諸侯經濟，建立一個更加開放、基於市場交換之上而且更能服從中央控制和指令的政體。」㉒

80年代後半葉中國的價格和外匯雙軌制改革、90年代以來的制度改革，都給官員創造了不正當獲利的腐敗機會，但是，這些發展也使反腐敗成為中央樹立權威的利器，成為打破地方封鎖和部門壟斷的必要組成因素。

在這個意義上，自1978年以來，中國的市場化經濟改革是同黨和國家的重建並行的，而腐敗和反腐敗運動在這個過程中起了重要的作用。一方面，市場化改革、特別是80年代後半葉的價格和外匯雙軌制改革、90年代以來國企改制、城市擴張、社會保障制度改革，都給官員創造了不正當獲利的腐敗機會，但另一方面，這些發展也使反腐敗成為中央樹立權威的利器，成為打破地方封鎖和部門壟斷的必要組成因素。與改革開放時期中國的發展趨勢相反，在葉利欽時代的俄國，經濟改革是在愈來愈強烈的地方主義傾向中進行的。葉利欽版的「炮打司令部」就是在與地方領導人結盟的情況下進行的。這種對「中央」的打擊導致蘇聯國家的解體，使俄國進入一個弱國家時代。這個時代直到普京(Vladimir Putin)執政方才告一段落。

四　結論

在改革開放時期的中國，嚴重或比較嚴重的腐敗與高度的經濟成長並存，乃是不爭的事實。通過與俄國的比較，可以得出如下一些結論。腐敗之所以在中國沒有像在俄國那樣，對經濟發展產生極其消極的影響，部分是由於兩國發展的比較優勢、制度的路徑依賴不同，部分是由於中共最高領導人能夠保持必要的清廉和明智。中國的漸進性市場經濟改革的每一次重大進展，如從80年代的「流量」改革到90年代的「存量」改革，在為市場配置資源釋放出更大空間的同時，也為官員尋租、官商勾結創造了機會。在這個過程中出現的腐敗現象中，至少有一部分，就短期而言，發揮了亨廷頓等人所說的經濟發展的潤滑劑作用。但從長期來看，所有的腐敗行為無疑都是有害於經濟發展的。在這裏，中國的反腐敗努力，不但幫助中央維持了政治權威，而且無疑也是有利於經濟增長的。

行筆至此，我不禁想到美國政治學家普沃斯基(Adam Przeworski)的名著《民主與市場：東歐與拉丁美洲的政治經濟改革》(*Democracy and the Market: Political*

and Economic Reforms in Eastern and Latin America）的導言的結語：「凡是向民主過渡的國家都有着相同的目標，儘管它們有着不同的出發點。然而，每個國家向民主過渡的結局將是不同的，因為決定結局的因素有天賦的歷史條件，有善良的意志，有智慧，還有運氣。」㉓在改革開放將近走過三十年的歷程，中國已經成為世界製造業大國，在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已經不能再僅僅依靠低技術的勞動密集型產業的今天，中國還有多少天賦的歷史條件和運氣可以依靠？記住，世上已無鄧小平、胡耀邦……

註釋

① 參見何增科：《反腐新路：轉型期中國腐敗問題研究》（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2），頁2；Arnold A. Rogow and H. D. Lasswell, "The Definition of Corruption", in *Political Corruption: Readings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ed. Arnold J. Heidenheimer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0), 54-55.

② Martin J. Bull and James L. Newell, eds., *Corruption in Contemporary Politics* (Gordonsville, VA: Palgrave Macmillan, 2003), 2.

③⑪⑫ Andrei Shleifer and Robert W. Vishny, "Corruption",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08, no. 3 (1993): 599-617.

④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李盛平等譯：《變革社會中的政治秩序》（北京：華夏出版社，1988），頁54-66。

⑤ James C. Scott, *Comparative Political Corruptio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72).

⑥ Nathaniel H. Leff, "Economic Development Through Bureaucratic Corruption",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8, no. 3 (1964): 8-14.

⑦ Paul J. Beck and Michael W. Maher, "A Comparison of Bribery and Bidding in Thin Markets", *Economics Letters* 20, no. 1 (1986): 1-5.

⑧ Francis T. Lui , "An Equilibrium Queuing Model of Bribery",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3, no. 4 (1985): 760-81.

⑨ Michael T. Rock and Heidi Bonnett, "The Comparative Politics of Corruption: Accounting for the East Asian Paradox in Empirical Studies of Corruption, Growth and Investment", *World Development* 32, no. 6 (2004): 999-1017.

⑩⑬ Jakob Svensson, "Eight Questions about Corruption",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19, no. 3 (2005): 19-42.

⑭ 何增科：《反腐新路》，頁49。

⑮ Guilhem Fabre, "Decentralization, Corruption and Criminalization: China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China Report* 38, no. 4 (2002): 547-69.

⑯⑱⑲ Yan Sun, "Reform, State, and Corruption: Is Corruption Less Destructive in China than in Russia?", *Comparative Politics* 32, no. 1 (1999): 1-20; 5; 7.

⑰⑳㉑㉒ Tomas Larsson, "Reform, Corruption, and Growth: Why Corruption Is More Devastating in Russia than in China", *Communist and Post-Communist Studies* 39, no. 2 (2006): 265-81; 272; 270; 273.

㉓ 普沃斯基（Adam Przeworski）著，張光、馬駿峰譯：《民主與市場》（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 xv。

張　光　美國肯特州立大學政治學博士，南開大學周恩來政府管理學院教授。

中國法院的財政不足與司法腐敗

賀欣

一 引言

幾乎沒有人會否認司法腐敗是轉型中國的一個普遍社會現象，但究竟甚麼是司法腐敗，以及甚麼原因造成如此廣泛的司法腐敗，卻一直是頗有爭議的問題。本文將司法腐敗定義為：法院在行使司法權力的過程中，沒有按照法律的規定，而是為了某些個人或者機構的利益而濫用司法權力①。這樣的定義雖然會將存在於法院內部、但與司法權力行使無關的腐敗現象排除在外，但卻將許多沒有觸犯刑法，卻無論如何影響到法院公正地立案、審判、調解和執行的行為包括在內，比如，法官由於當地主要領導打了招呼而將有關罪犯的刑期縮短等。這個定義基本上認同沃爾坎錫 (Mary Volcansek) 等人對司法腐敗的兩種區分，即個人腐敗和政治腐敗。個人腐敗是指法官徇私枉法，具體的形態包括索賄、受賄、敲詐勒索等等；而政治腐敗指的是政治考量影響法官公正地行使司法權，或是政治和經濟上的當權者操縱司法程式以達至對他們有利的結果，而法官和法院直接或間接地從中獲益②。在中國的具體環境下，保護地方企業以及假破產、真逃債等司法行為都屬於政治腐敗。

對於司法腐敗的根源，很多文獻將之歸咎於中國法院系統內外的制度本身。比如認為作為機構的中國法院不獨立，深受外部政治因素的影響；而在法院內部，法官以及法院有很大的自由裁量權，在審判決定上缺乏問責性，因而很容易產生腐敗。

對於司法腐敗的根源，很多文獻將之歸咎於中國法院系統內外的制度本身。比如，公婷認為作為機構的中國法院不獨立，深受外部政治因素的影響；而在法院內部，法官以及法院有很大的自由裁量權，在審判決定上缺乏問責性 (accountability)，因而很容易產生腐敗。按照她的分析，順理成章的解決或者改革方案，就是提高法院的獨立性，並在法院內部加強對法官和法院行使司法權力的監督③。

然而，這種制度性的解決方案很難說是對症下藥。首先，在很多情況下，缺乏司法獨立和問責性並不一定是產生腐敗的原因。比如，曾經受到廣泛批評的「審判委員會」是不是產生腐敗的溫牀，至少仍是一個有爭議的問題④。其次，

加強法院和法官的問責性的制度建設，往往在未能解決原來問題之餘，帶來更多的新問題。這一點在法院系統新近引入的兩種機制上明顯地表現出來：無論是「個案監督制」還是「錯案追究制」，都無法在實質上解決司法腐敗的問題。就「個案監督制」而言，由立法機關即人大對法院進行監督，不僅影響辦案效率，而且更為重要的是，會產生外行監督內行的現象，法官需要向人大及其代表作許多「普法」工作⑤。從經驗研究的結果上看，通過個案監督改判的案件數量本身就很少，更遑論其中有關涉及司法腐敗的情況了⑥；而「錯案追究制」一出台就遭到學界的強烈反對，甚至連「錯案」的定義也很難界定清楚，法律運用中的不確定性也使錯案追究無法貫徹⑦。在實踐中，也很少出現錯案追究的個案⑧。

第三，司法的問責性和司法獨立往往是互相矛盾和衝突的兩種機制⑨。加強法官決定的問責性需要其他機構對法院和法官進行監督，而這些機構的監督則往往會影響司法獨立。上述「個案監督制」就是很好的例子。此外，這種監督永遠都無法擺脫誰來監督監督者的問題⑩。在相對廉潔的美國司法制度中，對法官的監督主要不是依賴其他監督者，而是來自司法系統內部以及法官的自律⑪。在中國的具體環境下，如果僅僅強調加強司法獨立，問題則是如何保證具備獨立性之後的法官和法院會公正地行使司法權力？從遴選到晉升，法官與其他公務員都大致相同，有甚麼理由可以相信法官會在道德上比其他行政部門的公務員更優越？人們可能會認為這需要加強法官的職業能力和道德水平，但問題是在許多優秀法官下海作律師的今天，如何保證法官這一職業可以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

在中國的具體環境下，如果僅僅強調加強司法獨立，問題則是如何保證更具獨立性的法官和法院會公正地行使司法權力？又有甚麼理由可以相信法官會在道德上比其他行政部門的公務員更優越？

最為重要的是，制度主義解決方案的潛在前提是，制度改革不需要成本或不計成本。但實際上，無論是法院制度建設還是法官隊伍建設都需要大量的財政支持。俄羅斯近年的司法改革中，僅僅引入陪審團制就消耗掉本來就不足的法院預算的四分之一，其改革的成效如何自然不用多說⑫。在缺乏財政支持的情況下，許多制度建設不僅是紙上談兵，而且會忽略掉更為直接和重要的因素。

本文正是要從財政來源這個角度切入來討論司法腐敗，論證中國法院系統的財政不足是產生司法腐敗的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因，並試圖展示當法院的財政問題得到解決後產生的正面變化。

二　法院的財政不足

中國法院的財政來源基本上來自地方財政，而法院的財政不足與地方財政困難緊密相關⑬。由於各地地方財政狀況並不相同，籠統地說中國法院財政不足並不準確。總的說來，基層法院要比中級和高級法院的情況差，農村要比城市差。在沿海和城市等地方財政寬裕的地區，法院的財政沒有太多問題，但在廣大內陸和西部地區，財政來源則明顯不足。

由於缺乏系統的統計，有關法院系統運轉經費不足的問題，只能在一些研究中得到零星的展示。例如，江西省的法院系統在1997至2000一連四年均出現

表1　江西法院1997-2000年的財政狀況(單位：萬元)

	收入			支出					收支
	財政撥款	預算外收入	總收入	人員經費	行政經費	業務費	基建	合計	結果
1997	6,451.2	12,300	18,751.2	5,717.7	4,072.1	7,459.3	3,576.9	20,826	-2,074.8
1998	7,909	14,218.8	22,127.8	6,937.6	4,958	7,753.9	3,870	23,519.5	-1,319.7
1999	9,785.4	16,304.3	26,089.7	8,616.8	5,420	8,608.4	3,755.5	26,400.7	-311
2000	13,671.8	13,184.9	26,856.7	11,313.3	5,405.6	10,218.3	1,016.5	27,953.7	-1,097

資料來源：薛江武、張勇玲：〈法院經費保障問題的分析與思考：江西法院經費保障情況調查報告〉，《人民司法》，2001年第8期，頁37。

總的說來，中國法院的財政狀況在基層的法院要比中級和高級法院的情況差，農村要比城市差。在沿海和城市等地方財政寬裕的地區，法院的財政沒有太多問題，但在廣大內陸和西部地區，財政來源則明顯不足。

收入不抵支出的現象(表1)⑭。雖然從總數上看，預算撥款平均年增長28.6%，但這並不能滿足法院的正常開支⑮。從年人均經常性支出水平指標看，省高院為3.4萬元，中院為3萬元，而基層法院卻不足2萬元。顯然，基層法院的財政狀況要比上級法院更為困難。在全省的100個基層法院中，只有9%達到2.5萬元，可以保證工作的正常運轉，但30%的基層法院的年人均正常經費支出水平不到2萬元，經費緊張，有61%不足1.6萬元，辦案經費嚴重不足。而在山西省，各級財政對法院預算內撥款基本上只能保證人員經費及少量的公務費；在佔全省過半數的貧困縣中，長期拖欠法官工資的情況更是屢見不鮮⑯。一項全國性的調查也表明，全國欠發工資的法院達到1,423個，約佔全國法院總數的40%；欠發工資月累計達到5,536月，欠發工資總額達2.29億元，欠發工資的人數達122,403人，佔全國法院在編人數近40%⑰。

當預算內收入不足時，法院必然會想方設法增加預算外收入。在1990年代後期，中央察覺到這種做法可能帶來的負面後果，引入了「收支兩條線」的制度，即要求包括法院在內的政法部門必須將預算外的行政性收入和罰沒收入首先上繳地方財政部門，再由地方財政部門按照具體的預算情況進行審批，實行收支脫鈎。但「收支兩條線」並沒有改變財政來源不足、地區依賴自身行政收費解決問題的模式。在地方財政本身就不充足的情況下，這一要求沒有改變地方財政收入的總數，而只是改變了原來的財政分配機制，將正式的權力更多地向財政部門傾斜。這樣一來，地方財政部門自然會要求法院將訴訟費和罰沒收入上繳，甚至要求通過銀行來交納訴訟費和罰沒款，方便財政部門截留、調劑法院的這部分資金。據江西省高級人民法院的調查，全省75%法院的訴訟費收入不能及時到位，52%基層法院的訴訟費收入被同級財政調撥10至25%不等，省高院的訴訟費收入也被省級財政調撥30%左右⑱。由於當地財政存在缺口，地方財政部門將這筆錢收上去之後，就會找很多理由不給法院劃撥足夠的經費。

因此，在「收支兩條線」開始實行的時候，收的方面會抓得很緊，但支的方面卻不夠，將法院置於更加不利的位置。但在這種情況下，法院也不會完全任由財政部門宰割。首先，法院的正常運轉還需要維持，實際困難總是討價還價的有效籌碼。如果財政部門嚴格要求法院上繳行政性收費後，但又不撥給法院

足夠的經費，法院很可能就會藏匿、隱瞞這筆款項⑲。更為重要的是，如果法院的預算收入與上繳的行政性收費以及罰沒款完全脫鈎的話，法院徵收這些款項的積極性也會下降，最終影響總的地方財政收入。

因此，地方財政部門也不得不將法院上繳的款項按一定的比例返還。雙方博弈最後形成的結果就是「有收有支，無收不支」，支出多少完全由上繳多少來決定，「收支兩條線」實際上必然演變回原來的收支一條線，最多可以算是「收支一條曲線」，法院又回到原來依賴自身的行政性收費和罰沒收入來運行的狀態中去。實際上，雖然財政部門擁有主導權，但當財政部門無力解決法院的實際困難時，各種審查和監督機構對法院不完全合法的種種做法，便只能採取默許的態度。為了鼓勵法院多收行政費用和增加罰沒收入，有的地方財政部門甚至索性給法院下達創收指標，以減輕財政部門的壓力⑳。

而法院為了解決財政來源不足的問題，一方面會向財政部門爭取，或向上級法院要求專項撥款，但如果這些外在措施還不足以解決問題，它必然會轉向法院內部，向有收入來源的下屬庭室分配任務。由於這個任務變得如此重要，以至於每個月都會進行進度跟進和匯報。筆者於2004年在某內陸基層法院進行了實地調查，表2是其收入進度表。該院共有在編人員110人，但當地財政給該法院的年度撥款只在130萬元左右，年人均行政性支出經費剛過1萬元，只夠基本工資和部分辦公費用，距離法院正常所需要的運轉經費330萬元尚差200萬元。為了保證和鼓勵完成這一任務，有的法院會按「責任包乾」的形式來進行管理，即將下屬各機構的收入和任務完成情況同所在單位法官的收入直接掛鈎，根據各庭室的業務特點、地域條件、人員狀況、收入資源等因素，分別確定撥返比例和包乾金額，節餘有獎，超支自負㉑；是否完成這個「包乾」的任務更成為法院內部評價各部門負責人以及法官工作績效的重要標準。

有的法院會按「責任包乾」的形式來進行管理，即將下屬各機構的收入和任務完成情況同所在單位法官的收入直接掛鈎，根據各庭室的業務特點、地域條件、人員狀況、收入資源等因素，分別確定撥返比例和包乾金額，節餘有獎，超支自負。

表2　內陸某基層法院收入進度統計表，2004年10月（單位：元）

單位	年初任務	訴訟費本月新收	訴訟費累計收入	訴訟費本月新退	訴訟費累計退費	罰沒收入累計收入	小計	進度(%)
刑庭	400,000	0	1,800	0	0	306,100	307,900	77
民一庭	290,000	15,757	192,070	-1,000	-11,650	0	180,420	62.2
民二庭	300,000	22,500	221,240	-600	-4,000	0	217,240	72.2
行政庭	276,000	29,050	101,198	0	-1,200	2,000	101,998	37.0
執行局	500,000	35,890	173,226	-1,200	-1,500	10,800	182,526	36.5
法庭1	100,000	10,000	64,350	0	-800	0	63,550	63.6
法庭2	60,000	7,400	50,450	0	0	0	50,450	84.1
法庭3	50,000	3,600	27,900	0	0	0	27,900	55.8
法庭4	50,000	5,400	53,500	0	0	2,000	55,500	111.0
法庭5	50,000	2,700	49,450	0	-1,450	1,000	49,000	98.0
合計	2,076,000	132,340	943,874	-2,800	-20,600	321,900	1,245,174	60.0

資料來源：筆者的實地調查，2004年。

三　財政來源不足所引發的司法腐敗

財政不足催生的第一種司法腐敗行為是民商和刑事案件的審判和執行中的創收行為。雖然由於各個庭室的工作性質並不相同，增加收入的具體方法也不完全相同，但增加收入的來源無非來自法院的當事人。對於民庭而言，最明顯的做法是增加訴訟費。無論是財產案件還是非財產案件，許多基層法院的收費可能是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標準的十多倍，這一點已經被大量的研究所發現和證實㉒。而有的法院同時存在自立收費項目，甚至超範圍收費，這些額外訴訟費用可能達到案件受理費的50至200%㉓。安徽省的審計調查表明，2004年該省阜陽市法院超範圍收取實執費、郵寄費、仲介機構管理費，以及辦證費、執行公務費等，總數達到392.6萬元；巢湖市法院多收速遞費13.8萬元；蚌埠市及所轄法院超範圍、自立名目收費達90.13萬元㉔。

除了法院本身增加的費用以外，由於各個庭局和法官個人都有「包乾創收」的任務，當所分配的任務無法完成或者很難完成時，各個法庭和法官就會採取主動尋找案源、上門攬案、主動起訴、爭奪案件的管轄權，甚至虛設法律關係、以調解結案等方式來規避上級法院的審查㉕。然而，由於法院並不是對所有的案件都有能力進行有效的審判和執行，即使法院努力尋找案源，當事人也不一定就會上鈎，因而成效也不一定很大。相反，正是因為訴訟費的增加，以及存在其他亂收費的行為，打官司所需的費用大大增加。通過法院來打官司不僅追不回原來的欠款，反而要賠上很多訴訟費、執行費和其他費用，潛在的當事人不是萬不得已，也不會到法院來打官司。

雖然由於各個庭室的工作性質不同，增加收入的具體方法也不完全相同，但增加收入的來源無非來自法院的當事人。對於民庭而言，最明顯的做法是增加訴訟費。

事實上，無限度的增加訴訟費並不能保證法院收入就能增加。因此，為了保證訴訟費的基本收入，法院自然會轉而依賴經常打官司的制度當事人，特別是與當地的銀行和信用社保持良好的關係，因為當地的銀行和信用社都需要法院的判決書和執行文書來清銷壞帳。自然，在審判相關的案件時，法院必須考慮它們的利益。比如，法院就很可能濫用司法拘留的強制手段，只要貸款人不還錢就抓人，以逼迫當事人的親友四出借錢來償還銀行和信用社的貸款。但按照法律的規定，只能在當事人有能力履行法院的命令但拒不履行的情況下，才可以採用這一措施。

在民商事案件的執行上，法院同樣會採取各種手段來增加申請執行費。最明顯的辦法是由執行申請人預交申請執行費。在案件不能成功執行時，執行費用自然不會退還。而即使在案件得以成功執行之後，法院則會向被執行人徵收執行費，但對申請執行人預交的費用並不會退還。同時，法院在執行案件時會依賴當事人的資源。法院執行人員的差旅費、車輛使用費、通訊工具和通訊費用，乃至燃料費都需要由執行申請人提供或贊助。這樣，法院很容易產生執行偏好，即如果當事人能夠提供贊助費，案件會得到優先執行，執行難度小的也會得到優先執行；而相反情況可能是有案不立、拖案不辦。有的則「截流」或「分成」當事人的執行款，以解決法院基建、獎金等方面的開支。比如，湖北省黃石

港區人民法院執行局在一件強制執行案件中，執行回款40萬元，在向當事人給付9.3萬元後，餘款以種種理由拒不給付，甚至對於執行款所帶來的利息也會同當事人討價還價㉖。執行局的運作更像是一家私營的討債公司。

在刑事案件的審判上，許多法院明顯增加罰金的使用。從表2可以看到，這個法院的刑庭當年分配了40萬的收入任務，約佔全院財政創收任務的五分之一，而且還是在全院各個庭中完成得最好的。這顯然同法院大量地採取以罰代刑的處理手法有關。本來罰金刑在中國刑罰體系中是很邊緣的，長期被認為是資產階級的方法，讓有錢的人可以免受身體上的處罰。這就是為甚麼在1979年的《刑法》中，罰金刑只是用來針對以謀利為目的的罪行，而且只適用於故意犯罪中。除了意識形態的因素之外，中國政府對犯罪的強硬立場，同樣也使得罰金刑不會被廣泛地採用。這種財產刑被認為只是一種軟刑罰，無法對真正的犯罪起實質的震懾作用，而死刑和長期的有期徒刑卻能夠滿足政治和公眾的需要。此外，罰金這種刑罰制度在一個相對貧困的社會中也不具有現實的意義，畢竟當時人們手中還沒有太多的可支配收入㉗。

本來罰金刑在中國刑罰體系中是很邊緣的，長期被認為是資產階級的方法，但政治自由化使得罰款在意識形態上變得可以接受，而經濟改革也讓社會變得富裕，使得罰金刑在實際中變得可行。

但中國隨後的經濟和法制改革對這一制度產生了根本性的改變：政治自由化使得罰款在意識形態上變得可以接受，而經濟改革也讓社會變得富裕，使得罰金刑在實際中變得可行。1997年的新《刑法》中，有關罰金的條文在量上比1979年的《刑法》多出一百二十多條㉘；而判處罰金的標準只是「犯罪情節」，法院擁有完全的自由裁量權㉙。這顯然為法院解決財政來源不足的問題大開方便之門，法院遂開始在刑事案件中大量地判處罰金刑。根據湖南省漢壽縣法院的一項調查，2001至2003年的刑事案件數分別為197件、198件和203件，而判處罰金刑的案件分別為101件、100件和128件，均佔年案件總數的一半以上。

由於《刑法》典本身發生變化，僅僅增加罰金刑的使用並不一定導致司法腐敗。但罰金刑使用的急劇上升立即導致執行的問題，在很多法院，這類判決的執行率只在10至30%之間，出現大量「空判」現象㉚。正是由於法院存在着「財政任務」，為了落實罰金刑，就出現了大量的腐敗行為。由於罰金刑的執行主要依賴於罪犯家屬，但罪犯本人的財產往往同家屬的財產很難分開，所以為了有效地執行這些罰金刑，法院就會按照民間既成的觀念——「罰了不打，打了不罰」——同罪犯及其家屬討價還價。無論在罪犯開始服刑前還是服刑後，只要罪犯及其家屬能夠向法院交納更多的罰金，法院就會相應地減少刑期㉛。有的法院和法官為了有利於罰金刑的執行，更把罰金預交當作為自由刑從輕處罰的一個條件。有的法官甚至公開承諾，只要預交罰金就會得到從輕處罰，把是否預交罰金作為被告人是否有悔罪表現的依據，當作量刑時考慮的情節，反之則不予從輕，甚至從重判處自由刑。罪犯的實際經濟能力成為判決的考慮因素，罪重的可能輕判罰金，罪輕的可能重判罰金㉜。由於當事人往往希望能夠減少服刑的時間，而法院亦希望增加收入，以罰代刑的結果對於法院同當事人而言可以說是「雙贏」。而對於死刑犯，家屬通過各種關係到法院「撈人頭」——更準確的說法可能是法院和法官通過一些「衙蠹」向死刑犯家屬「賣人頭」——已經成為司法系統公

開的秘密。問題變得如此嚴重，以至於中央決定於2007年開始將死刑的覆核權收歸最高人民法院。

即使審計部門、財務部門、上級法院發現這些增加預算外收入的做法，也很難處罰有關法院及其領導。畢竟，法院這麼做也有苦衷，這些做法甚至得到這些機構乃至社會的認可甚至合法化㉝。這樣，法院採用這些做法也愈來愈肆無忌憚，最後的結果必然是對法院預算外資金的使用缺乏監督，法院不僅會濫用已有的預算外資金，而且還會尋找更多的預算外資金。增加訴訟費和其他費用不僅造成當事人對法院工作的不滿，而且由於受到財政來源的制肘，法院的司法行為和角色必然遭到扭曲，使法院無法處於中立和公正的位置，而且這種扭曲必然是以法院的權力和法律的公平來做交換，因為這是法院僅有的資本；而以罰代刑則不僅破壞了刑罰懲誡的基本目的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基本原則，而且還對刑事案件的受害人造成不公，更會讓人認為法院只是一個收錢的機構，只要有錢，罪犯就可以逍遙法外。

罪犯的實際經濟能力成為判決的考慮因素，罪重的可能輕判罰金，罪輕的可能重判罰金。由於當事人往往希望能夠減少服刑的時間，而法院亦希望增加收入，以罰代刑的結果對於法院同當事人而言可以說是「雙贏」。

法院財政來源不足導致的第二種腐敗行為是政治力量對司法行為構成強烈的影響，其主要表現在地方保護主義上。這種問題的存在雖然有政治人事任免權方面的因素，但財政方面的影響可能更為重要和直接。正是由於法院財政來源不足，它很難擺脫許多地方機構對其司法行為的影響。在相對貧困的縣市，當地的財政往往是「鋼絲財政」，即依賴於當地幾個主要企業㉞。一旦有案件涉及到這些地方企業，法院中的地方保護主義便表露無遺。用四川綿陽法院一位領導的話說：「長虹廠的債務就是我們綿陽法院的債務，長虹廠的債權就是我們綿陽法院的債權。」㉟當外地的法院來要求執行本地企業的財產時，當地的法院就會採取種種抵制措施；而在當地的企業需要去討債時，法院自然赴湯蹈火、在所不辭。此時，出現「假破產、真逃債」以保護當地的企業，或者不受理對地方企業不利的案件便不足為奇。這也正是為甚麼在地方政府需要完成中心任務，特別是發展特定的地區和房地產項目時，法院會不遺餘力地提供司法方面的支持，比如提供強制拆遷的文書和授權使用武力等等㊱。

法院財政來源不足導致腐敗的第三種情況與目前正在進行的司法改革相關：在財政來源不足的情況下進行現代化的改革，很可能帶來更多的腐敗機會和尋租行為。司法改革的主要內容是制度化和正規化，引入西方的一些制度，包括立審分離和審執分離、法官職業化等等。將一個案件分成幾個環節來審查的本來目的是為了將權力從一個法官或一個部門分散，以減少司法腐敗的行為。但實際上，成立執行局、立案庭等制度建設是司法改革中最需要資金的環節之一㊲。將審理案件的各個環節分開之後，一個案件就需要幾個環節來審查和執行。這不僅增加了處理案件的成本，而且會增加腐敗產生的機會。原因在於分開之前，當事人往往只需要向一個菩薩燒香，但分開之後，其中的任何一個環節都可能有人從中作梗，有機會進行尋租行為㊳。為了加強執行的力度而將執行庭升格為執行局之後，執行局受到的監督減少，成為一個相對獨立的王國，從而增加執行人員與當事人討價還價的籌碼，催生更多的腐敗行為。

在財政來源不足的情況下談法官的職業化也是不現實的。法官職業化無非是要求法官通過嚴格的司法考試，使進入法官隊伍的要求大大提高。但法院在財政來源不足的情況下，一般很少進人。這倒不是受過法學正規訓練的大學生不願意到法院工作，而主要是因為法院本身並不想吸納這些新人——新人只會分薄法院現有的資源，而法院的工作並不繁忙，不需要增加人手。相反，在中國的現實條件下，一些在當地有過硬關係的「皇親國戚」和軍轉幹部總會有辦法擠進法院，即使他們在法院內不能擔任前線的審判工作。法院內真正的業務骨幹卻往往會流失到待遇以及條件更好的沿海法院，或者去做律師。財政來源不足直接影響到法官隊伍的素質。這幾乎形成一個惡性循環。一方面給這樣一支法官隊伍以權力，另一方面又要求他們生活在貧困之中，這顯然是荒謬的。

四　財政狀況改善對司法腐敗的影響

上文所列舉的種種司法腐敗現象都與法院的財政來源不足緊密相關，而與法院在政治上是否獨立，以及法院中法官的決定有沒有問責性基本上無關。為了進一步論證這一點，最好的辦法是找地方財政得到改善，但法院制度方面的「問題」並沒有得到解決的地區進行對比，考察上述司法腐敗問題可以在多大的程度上得到改善。中國政治體制和相應的司法系統在全國的一致性和各地地方財政的不平衡恰恰提供了這樣的對比條件。當然，由於腐敗在性質上非常敏感，完全進行量化對比是不可能的，但可以比較的是某些腐敗類型產生的根源。

現代化的司法改革主要內容是制度化和正規化，包括立審分離和審執分離、法官職業化等等。但是將審理案件的各個環節分開之後，一個案件就需要幾個環節來審查和執行。這不僅增加了處理案件的成本，而且會增加腐敗產生的機會。

在東南沿海地區，地方財政相當寬裕，法院的財政來源基本上不是一個問題。在筆者調查的一家共有240名正式人員的基層法院，地方正規的財政撥款高達7,000多萬元，年人均行政性支出經費高達30多萬元。地方財政充裕不僅足以保證法院正常的運轉，而且法院必須通過員工福利、會議和向貧困地區法院「扶貧」的方式(同時安排員工旅遊)，想方設法花完每年的預算經費。即使每個單位都希望拿到更多的預算經費，但同地方財政部門討價還價顯然並不是當地法院領導的緊迫任務。充足的財政預算支持為「收支兩條線」的貫徹提供了重要的基礎。

在這種情況下，法院沒有太多理由在訴訟費上和罰沒款上做文章，也很少會出現主動找案源、優待制度當事人、以罰代刑等一系列腐敗行為。加上在經濟發達的地區，案件數量已經很多，這時法院真正需要做的不是去找更多的案件，而是提高訴訟的門檻，以減輕工作量。具體的做法表現為：法院會事先告知潛在當事人打官司的風險，要求當事人提供特定的資訊和材料才能立案，以及想方設法將疑難和難以處理的案件排除在法院的大門之外。理由很簡單：法院已經沒有財政來源的問題，多辦案件、特別是多辦疑難複雜的案件只會是吃力不討好，不會給法院帶來經濟上或者政治上的邊際效益。在一定的程度上，當財政問題解決之後，法院就會產生是否能夠為社會提供足夠的運送正義的機制的問題。但所有這些做法，包括法院不受理特定類型的案件，也是通過相當正規的渠道來解決，很難說是腐敗行為㊴。

而當法院的財政和地方財政狀況得到改善之後，地方保護主義以及當地主要政治力量對法院審判的影響就不再是一個大問題。如上文所述，地方保護主義的根源在於地方財政過於依賴少數幾個企業，在這種情況下，地方政治力量不可能不保護這些「命根子」。但在地方財政充足的地區，經濟一般都比較發達，經濟結構已經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各種經濟成分，特別是私營企業開始得到發展，大型的國有企業已經被改制重組，當地的財政稅源主要依賴各種企業的工商稅收。這時，地方保護主義存在的空間必然相當有限。除了標的額特別巨大以及當事人同地方的主要政治力量有特殊關係以外，法院和當地的主要政治力量都沒有理由對個別的企業進行保護㊵。基於北京、上海等大城市的經驗調查都發現類似的情況㊶。因此，地方保護主義產生的關鍵不是誰來提供財政經費的問題，而是財政來源是否充足以及地方經濟結構是否多元的問題。

正是因為有了充足的財政支持，沿海地區法院的法官職業化建設已經頗見成效。法院正式員工的年工資收入在10萬元左右，按照當地的統計，法官的薪水大約達到當地人均國民生產總值的兩倍。這使得法官在當地的生活不存在太大問題，而法官在進行腐敗活動時須付的成本更高，讓他們在做這些選擇時變得更為慎重，法院實施嚴格的反腐敗措施和紀律才真正起到震懾作用㊷。事實證明，高薪養廉從來就是減少腐敗的最有效途徑㊸。隨着法官待遇以及社會地位正在提高、法院的工作時間比較正常，加上在法院工作有機會接觸到各種案件的處理等因素，都使得法官這一職業變得更具吸引力，每年都有許多重點大學的學生甚至是工作了若干年的律師到法院求職。這些受過正規訓練、基礎較好的新血一般會在幾年內通過司法考試，成為各個庭室的業務骨幹。近年來法院人員的素質和職業化的提高是不爭的事實。而在具備充足的財政資源的情況下，現代化的司法改革也開始顯出成效。

在地方財政充足的地區，經濟結構已經發生了巨大的變化，特別是私營企業開始得到發展，大型的國有企業已經被改制重組，當地的財政稅源主要依賴各種企業的工商稅收。這時，地方保護主義存在的空間必然相當有限。

五　結 論

通過考察中國法院系統的財政狀況以及對比不同法院的財政狀況對腐敗行為的影響，本文發現當法院財政不足時，法院刑事和民商案件的審判和執行都會產生大量的腐敗行為，地方保護主義以及其他政治力量對法院審判和執行案件構成影響幾乎不可避免，而財政來源的不足也使得正在進行的司法改革舉步維艱，甚至在這個過程中產生更多的腐敗。但這些情況在財政問題得到解決之後都有明顯地改善，儘管「審判委員會」等所謂有「問題」的制度基本上沒有變化。這些對比清楚地說明解決基層法院財政的來源問題對減少司法腐敗的重要性。因此，遏制司法腐敗的一個重要前提條件是充足的財政，是錢的問題。在這個問題沒有解決之前，許多改革措施都很難有成效，而且還可能愈改愈糟。

當然，這絕不是說財政問題得到解決之後，司法腐敗就可以一勞永逸地得到解決。近來大中城市的法院同樣出現過十分惡劣的腐敗行為㊹，而在美國和其他法官和法院制度相當健全的國家，司法腐敗的問題也難以徹底杜絕，問題只

是程度上的差別㊺。本文只是認為充足的財政是中國法院變得清廉的必要條件，儘管它不是充分條件。但在貧富不同的國家中，解決司法腐敗問題的方法應當有所不同，而制度主義的最大問題就是照搬富裕國家解決司法腐敗問題的方法，而忽略了中國內陸貧困地區當前所處的位置——把發達國家的減肥藥當成了中國法院的救濟糧。

在這個背景下，我們會發現中國的司法腐敗問題將在相當長的時間內仍是一個頑症，因為中國部分地區的財政問題不可能在短時間內得到解決。為了增加政府的合法性以及消解可能產生的階級衝突，中央政府取消了農業稅；為了解決有特殊困難階層「訴訟難」的問題，財政部頒布了新的訴訟收費辦法，對法院的收費進行了很多的減免和控制。這些變化只會使得內陸貧困地區法院的收入和腐敗情況雪上加霜。由於法院系統在當前國家機構中的弱勢地位，要它在短期內百分之百地吃皇糧也不現實。

這也許是一個悲觀的論點，但卻是不得不承認的事實：在美國的鍍金時代和進步時代，腐敗情況就同財政問題緊密相連㊻。而在當前的俄羅斯，司法改革的步伐也同樣受制於財政來源㊼。中國的公安系統和勞教系統同樣也因為財政危機而腐敗叢生㊽。許多研究已經表明，一個國家的管治能力——包括腐敗的程度——同該國的富庶程度具有明顯的相關性㊾。這些研究都指出，發展本身是減少腐敗的前提條件。在這一點上，正在進行得如火如荼的中國司法改革不會是一個例外。

許多研究已經表明，一個國家的管治能力——包括腐敗的程度——同該國的富庶程度具有明顯的相關性。在這一點上，正在進行得如火如荼的中國司法改革不會是一個例外。

註釋

① 對於司法腐敗概念的分析，參見喻中：〈司法腐敗的概念、根源及其治理〉，《法治論叢》，2006年第4期，頁6-7。

② Mary L. Volcansek, Maria Elisabetta de Franciscis, and Jacqueline L. Lafon, *Judicial Misconduct: A Cross-National Comparison* (Tampa: University Press of Florida, 1996), 124.

③ Ting Gong, "Dependent Judiciary and Unaccountable Judges: Judicial Corrup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China Review* 4, no. 2 (2004): 33-54. 該文可能是對中國司法腐敗最為系統的研究。在其他零散的研究中，持這種觀點的也很多，典型的代表有Zou Keyuan, "Judicial Reform versus Judicial Corruption: Recent Developments in China", *Criminal Law Forum* 11, no. 3 (2000): 341-43；賀衛方：〈法治與法律家之治〉，《北大研究生學誌》，2000年第2期，頁12-17。

④ 蘇力：《送法下鄉：中國基層司法制度研究》(北京： 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0)，頁111-12。

⑤ 王晨光：〈論法院依法獨立審判權和人大對法院個案監督權的衝突及其調整機制〉，《法學》，1999年第1期，頁18-24。

⑥ Randall Peerenboom, "Judicial Independence and Judicial Accountability: An Empirical Study of Individual Case Supervision", *The China Journal*, no. 55 (January 2006): 67-92.

⑦ 王晨光：〈法律運行中的不確定性與「錯案追究制」的誤區〉，《法學》，1997年第3期，頁4-10。

⑧ 對一位基層法院法官的訪談，2007年5月6日。

⑨⑪ J. Clifford Wallace, "Resolving Judicial Corruption while Preserving Judicial Independence: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California Western International Law Journal* 28, no. 2 (1998): 341.

⑩ Mauro Cappelletti, "Who Watches the Watchmen?", *American Journal of Comparative Law* 31, no. 1 (1983): 1-62.

⑫ Peter Solomon, "The Persistence of Judicial Reform in Contemporary Russia", *East European Constitutional Review* 6, no. 4 (1997), www.law.nyu.edu/eecr/vol6num4/special/special.html.

⑬ 《人民法院財務管理暫行辦法》第六條規定，人民法院預算按現行財政體制分別列入同級財政預算。而法院的收入主要包括財政預算撥款收入和預算外資金收入兩部分。財政預算撥款收入，是指各級財政部門核定給人民法院的年度財政預算資金；而預算外資金收入，是指暫未納入預算管理，由財政部門從財政專戶按照規定核撥給人民法院的訴訟費收入和經財政部門核准由人民法院按計劃使用，不上繳財政專戶的少量預算外資金。後者主要包括人民法院在審判活動中依法取得的訴訟費用收入和罰沒收入、贓款、贓物變價收入。見《人民法院財務管理暫行辦法》，第十一條。

⑭ 薛江武、張勇玲：〈法院經費保障問題的分析與思考——江西法院經費保障情況調查報告〉，《人民司法》，2001年第8期，頁37-40。

⑮ 雖然中央政府給了政法系統一些財政上的照顧政策，如政法機關的行政經費應當按照高於當地行政機關一倍以上的標準予以安排，但當地方財政不足時，這些地方的財政部門很少能夠兑現這種政策。如果當地其他行政機關的經費都很難維持，財政部門不僅沒有能力兑現這一照顧政策，而且連法院正常運轉所需要的經費都無法維持。

⑯ 關林書：〈關於法院經費保障制度的調查與思考〉，《司法行政工作通訊》，2004年第2期，頁14-15。轉引自廖永安、李勝剛：〈我國民事訴訟費用制度之運行現狀〉，《中外法學》，2005年第3期，頁311。

⑰ 〈來自基層的呼聲〉，《人民法院報》，2002年3月14日。

⑱ 韓波：〈論我國訴訟費用管理制度的變遷與改革〉，學法網，http://xuefa.org/article/5715.html。

⑲㉔ 〈我省掀起「審計風暴」〉，《安徽商報》，2006年6月28日，http://web.ahrb.com.cn/misc/2006-06/28/content_266971.htm，2007年6月4日下載。

⑳㉑ 廖永安、李勝剛：〈我國民事訴訟費用制度之運行現狀〉，頁318；324-25。

㉒ 廖永安、李勝剛：〈我國民事訴訟費用制度之運行現狀〉，頁307；張榕：〈民事訴訟收費制度改革的理念及路徑〉，《法律科學》，2006年第1期，頁138-48。

㉓㉕ 左衛民等：《訴訟權研究》(北京：法律出版社，2003)，頁134；141。

㉖ 〈截留執行款索要贊助費　黃石港區法院「創收有道」〉，《湖北日報》，2003年8月22日，www.cnhubei.com/200308/ca321605.htm，2007年6月5日下載。

㉗ 趙秉志、鮑遂獻：〈中國大陸刑法改革的現狀與走向〉(Zhao Bingzhi and Bao Suixian, "The Present and Future of Criminal Law Reform in China")，*Journal of Chinese and Comparative Law* 1, no. 1 (1995): 133.

㉘ 朱旭偉：〈罰金執行難的成因和對策〉，《現代法學》，1998年第4期，頁106。

㉙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五十二條。

㉚ 楊恆勝、劉豔：〈關於罰金刑執行問題的調查研究〉，中國法院網，www.chinacourt.org/public/detail.php?id=126464，2007年6月5日下載。

㉛ 俞洲：〈減刑、假釋裁前公示有助堵塞司法腐敗黑洞〉，國際在線網，http://gb1.chinabroadcast.cn/41/2004/04/29/115@143986.htm，2007年6月4日下載。

㉜ 陳鐵軍：〈關於罰金刑執行情況的調查報告〉，湖南省株洲市中級人民法院網，www.zzfyw.gov.cn/Detail.asp?PID=94，2007年6月4日下載。

㉝ 傅郁林：〈訴訟費用的性質與訴訟成本的承擔〉，載《北大法律評論》，第四卷第一輯（北京：法律出版社，2001），頁263-64。

㉞ 魏鳳春、于紅鑫：〈中國潛在財政危機的成因和對策〉，《戰略與管理》，2002年第1期，頁75-86。

㉟ 這是筆者2007年4月在西南政法大學發表〈經濟案件在法院的執行：來自珠三角的經驗研究〉一文時，評論人李龍教授引用的說法。

㊱ 賀欣：〈中國農村緊張的官民關係與有限的司法獨立〉，《香港社會科學學報》，第25卷，2003年春／夏季，頁75-95。

㊲ 上文已經指出，俄羅斯引入這一制度就花掉法院預算的四分之一。中國也有人提出需要引入陪審團來遏制腐敗，但這類建議同樣沒有對所需的成本進行考慮。見袁紅冰：〈訴訟模式與遏制司法腐敗〉，《貴州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2期，頁 3-7。

㊳ Andrei Shleifer and Robert W. Vishny, "Corruption",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08, no. 3 (1993): 599-617.

㊴ 賀欣：〈法院為甚麼不受理這些糾紛？司法決策過程中的法律、權力和政治〉，載蘇力主編：《法律和社會科學》（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年即將出版）。

㊵ 賀欣：〈經濟案件在法院的執行〉，載徐昕主編：《司法》，第二輯（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7），頁72-109。

㊶ Randall Peerenboom, "Seek Truth from Facts: An Empirical Study of Enforcement of Arbitral Awards in the PRC", *American Journal of Comparative Law* 49, no. 2 (2001): 249-327; Mei Ying Gechlik, "Judicial Reform in China: Lessons from Shanghai", *Columbia Journal of Asian Law* 19, no. 1 (2005): 97.

㊷ 有研究表明，在上海地區法院的腐敗行為正在減少。參見Mei Ying Gechlik, "Judicial Reform in China", 97。

㊸ 最明顯的例子是新加坡和香港。發達國家的腐敗指數遠遠低於它們在歷史上的情況和發展中國家，但一個不爭的事實是，發達國家官員的薪水常常是發展中國家類似人員的數倍。見Pranab Bardhan, "Corruption and Development: A Review of Issues",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35, no. 3 (1997): 1339.

㊹ 比如，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爆出很嚴重的腐敗醜聞。參見《江南時報》，2006年11月15日。

㊺ U.N. Commission on Human Rights, The Realization of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Final Report on the Question of the Impunity of Perpetrators of Human Rights Violations, U.N. Doc. E/CN.4/Sub.2/1997/8 (1997), 71-80.

㊻ 王紹光：〈美國「進步時代」的啟示〉，《讀書》，2001年第8期，頁21-25。

㊼ Peter Solomon, "The Persistence of Judicial Reform in Contemporary Russia"; Stephen Holmes and Cass R. Sunstein, "Acknowledgment", in *The Cost of Rights: Why Liberty Depends on Taxes* (New York and London: W. W. Norton & Company, 1999), 9.

㊽ Hualing Fu and D. W. Choy, "Policing for Profit: Fiscal Crisis and Institutionalized Corruption of Chinese Police", in *Police Corruption: Paradigms, Models and Concepts: Challenges for Developing Countries*, ed. Stanley Einstein and Menachem Amir (Huntsvill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riminal Justice, 2003), chap. 21.

㊾ Randall Peerenboom, *China Modernizes: Threat to the West or Model for the Res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184-232.

賀　欣　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助理教授

從「漢芯事件」看中國的科學腐敗

曹聽

2003年2月26日，一個被標榜為「中國首個完全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高性能數字信號處理(DSP)芯片——「漢芯一號」，在上海錦江小禮堂舉行的新聞發布會上亮相，吸引了無數的閃光燈。三年後，隨着「漢芯一號」被查實造假，這宗事件登上了《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科學》(*Science*)、《商業周刊》(*Business Week*)等世界性報刊雜誌，事件的主人公陳進也因此而舉世聞名。

「漢芯事件」也許僅僅是近年來中國科學腐敗(或稱違反科學規範的不端、不軌、失範、舞弊行為①)的一個孤立事件，但影響極其惡劣，也損害了中國科學界在國際上的聲望。真相大白後，當事人雖然也受到了一定的處罰，但塵埃卻沒有落定。本文旨在檢討「漢芯事件」發生的前因後果，並從由此事件引發的一系列問題追溯中國科學界腐敗的根源。

2003年2月，一個被標榜為「中國首個完全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高性能數字信號處理(DSP)芯片——「漢芯一號」，在上海的新聞發布會上亮相，三年後被查實造假，嚴重損害了中國科學界在國際上的聲望。

一　科學研究中的不端行為及其定義

科學社會學家默頓(Robert K. Merton)在1942年那篇著名的論文〈科學的規範結構〉(“The Normative Structure of Science”)中，提出了科學家應該遵循的四種「制度規範」(institutional imperatives)，即普遍主義、公有性、無私利性和有組織的懷疑態度②。對默頓提出的理想化狀態下的科學規範是否適用於現代科學、科學家是否還應遵循其他規範，科學界見仁見智。默頓後來提出，不承認前人的成果，會威脅到科學的激勵機制③。默頓的這些論述，開啟了研究科學腐敗的先河。

隨着科學研究不斷融入社會的經濟和政治過程，「為科學而科學」的說法已不復存在，科學研究或多或少與其他方面的利益聯繫在一起。而一旦這些利益主導了研究工作，就會產生偏離科學規範的行為，這對科學研究是不可避免的，對科學家個人則是不幸的。儘管科學界已經形成共識，不能容忍不端行為

的發生，不但公開揭露諸如舍恩 (Jan Hendrik Schön) 和黃禹錫等科學家的舞弊行為，並且積極進行自我反省④，但是，要發現、證實和裁定這些不當行為不僅複雜，而且不容易⑤。例如在美國，美國科學院、國立衛生研究院和國家科學基金會都對科學研究的誠信問題極其重視，而科學研究的自我約束機制似乎也在一定程度上減少了不端行為的發生，「爛蘋果」也得到了處理。由於研究經費來自納稅人，社會更對科學家提出了責任性的要求⑥。

由於科學研究中不端行為的複雜性及其後果的嚴重性，即使美國科學界也花了很多年，甚至是在國會的壓力下才就此達成暫時的共識 (當然，對於國會是否應該捲入對科學研究中的不端行為的調查，一直存在爭議) 。1989年，美國科學院科學道德委員會出版了一本名為《怎樣當一名科學家》(*On Being a Scientist*) 的小冊子，將欺詐行為 (fraud) 定義為選擇性使用那些支持假設的數據而掩蓋其他的數據 (「加工」數據) 、改變數據使其符合期望 (「篡改」數據) 、直接偽造結果，屬於故意誤導和欺騙。這本小冊子同時指出，剽竊是一種對信譽的最粗暴的踐踏，包括直接盜竊他人的研究成果、引用他人的段落而不加說明⑦。

但直到1992年，美國科學院才將違反科學研究道德的行為歸納為三類。第一類最為嚴重，指在項目申請和報告結果時出現的編造、偽造和剽竊等違反科學規範的不端行為 (其提法也已從「欺詐行為」[fraud]改成「不端行為」[misconduct]⑧) ，直接影響到研究過程的誠信。第二類屬於違反研究應該遵循的傳統價值觀的行為，但尚不構成不端行為，比如，沒有在一定的時間內保存重要的原始數據，使用不恰當的統計方法，將猜測當作事實，未經同行評議便發表研究結果等。科學共同體對這些行為的嚴重性的認識並不一致，對它應包括哪些行為也沒有達成共識。諸如性騷擾和其他形式的騷擾、誤用研究經費、霸道行為、疏忽等其他不能接受的行為，則構成第三類，但這些行為並不是科學研究所特有，應該受到相應的法律和社會規範的懲罰⑨。1999年，美國聯邦政府正式採納了「科學研究不端行為」的狹義定義，即在申請課題、實施或評價研究、報告結果過程中偽造、篡改數據或結果以及剽竊⑩。美國的研究機構和大學一般都設有專門辦公室來監督、調查和懲處科學研究中的不端行為。兩大科研經費撥款機構——國家科學基金會和衛生部——分別設立了總監察長辦公室 (Office of Inspector General) 和研究誠信辦公室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 ，行使聯邦政府在這方面賦予的職責。由聯邦政府資助的研究中出現的不端行為，其處理結果更公諸於《聯邦公報》(*Federal Register*) ，以戒效尤。然而，這並不表明對這一定義的討論已經結束，也就是說，如何界定科學腐敗仍然具有挑戰性並充滿爭議。

1999年，美國聯邦政府採納了「科學研究不端行為」的狹義定義，即在申請課題、實施或評價研究、報告結果過程中偽造、篡改數據或結果及剽竊。然而，如何界定科學腐敗仍然具有挑戰性並充滿爭議。

二　科學腐敗現象在中國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前三十年中，科學共同體經歷了一系列違反科學研究規範的事件。比如，評價研究工作的依據是意識形態而不是科學價值；諸如李森科 (Trofim D. Lysenko) 遺傳學這樣的偽科學在相當一段時間內主導生物學研

究，而摩爾根 (Thomas H. Morgan) 遺傳學、愛因斯坦相對論、共振論、量子力學則受到批判和禁止；科學家不被允許參與國際學術交流，等等。二十世紀70年代末開始實施的改革開放政策，不僅將中國科學家逐步引導到國際科學研究的前沿，而且使他們逐步了解到指導研究的科學規範。同時，科學腐敗開始引起科學共同體和公眾的關注。

在中國定義科學腐敗同樣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早在1985年，美國學者蘇邁德 (Richard P. Suttmeier) 就將中國科學中的三種不正常行為——歪曲數據、強迫接受研究結果和使用政治標準來推廣某些理論——稱為「科學腐敗」⑪。必須指出的是，當蘇邁德作出這些觀察時，中國科學界尚沒有出現多少西方科學界所定義的腐敗事件。因此，他的研究是一種預期和警示，卻不幸而言中！曾就讀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生物系、後從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獲得生物化學博士學位的方舟子 (本名方是明)，現於美國主持「新雨絲」網站 (www.xys.org)，專打中國科學界之「假」。他將科學家為商業騙局背書、偽造學術經歷和成就、剽竊、偽造數據稱為「學術腐敗」⑫。

早在1985年，美國學者蘇邁德就將中國科學中的三種不正常行為——歪曲數據、強迫接受研究結果和使用政治標準來推廣某些理論——稱為「科學腐敗」。他的研究是一種預期和警示，卻不幸而言中！

在中國國內，樊洪業最早關注中國科學界違反科學規範的行為。他建議將“misconduct in science”意譯成「科研作偽行為」，專指「在科學研究與評價過程中，為騙取科學共同體和社會的承認而出現的偽造和剽竊行為」，主要包括偽造 (即捏造、篡改、拼湊數據，以及偽造輔證) 和剽竊 (全部、改寫和部分) ⑬。而在已故中國科學院院士鄒承魯看來，中國存在着七種違反科學道德的不端行為，包括：偽造學歷和工作經歷；偽造或篡改原始實驗數據；抄襲、剽竊他人成果；貶低前人成果，自我誇張宣傳；一稿兩投甚至多投；在自己並無貢獻的論文上署名；為商業廣告作不符合實際的宣傳⑭。

三　陳進和「漢芯事件」

「漢芯事件」⑮僅僅是中國出現的科學腐敗現象的一個縮影。讓我們看看這一事件的來龍去脈。陳進，福建人，1968年出生，上海同濟大學學士，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計算機工程博士，研究方向為電路模擬和測試方法。1998年陳進進入摩托羅拉 (Motorola) 公司下屬的無線通訊分部，從事集成電路 (IC) 測試工作。他於2000年3月回國，到摩托羅拉公司蘇州半導體設計中心工作 (2004年，摩托羅拉半導體分部從摩托羅拉分出，成立飛思卡爾 [Freescale] 公司)。但是由於那裏主要是從事IC設計，陳進並無用武之地。5月，陳進到上海交通大學組建芯片與系統研究中心，並開始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 (即863計劃) 中DSP芯片——「漢芯」的研發。2002年9月，「漢芯」產業化工作展開。12月，上海漢芯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漢芯公司) 成立，陳進出任總裁。

2003年2月26日，「漢芯一號」問世，上海市政府新聞辦公室主持發布會，信息產業部、上海市、上海科委、教委負責人悉數到場，由院士和863計劃集成電

路專項小組負責人組成的鑒定專家組認定：「漢芯一號」及其相關設計和應用開發平台，屬於國內首創，達到了國際先進水平，是中國芯片發展史上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漢芯公司更在新聞通稿中明確指出，「漢芯一號」已獲得超過百萬片的訂單。

此後，陳進又相繼開發出24位DSP芯片「漢芯二號」和具有中央處理器功能的32位DSP芯片「漢芯三號」。「漢芯」系列芯片在中國一鳴驚人，而陳進作為總設計師則名利雙收。他被任命為上海交通大學微電子學院院長，當上了教育部的「長江學者」，並出任無錫意源公司投資控股的上海交大創奇微系統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和上海矽知識產權交易中心總經理。同時，漢芯公司的資本量增長了上百倍。各種榮譽也紛至沓來——陳進先後當選「上海市科技精英」、「上海10大IT新銳」、「上海市新長征突擊手標兵」和「全國優秀科技工作者」等，並出任上海市信息化專家委員會委員、上海市集成電路聯席會議特邀專家、上海市集成電路設計主題專家、計算機學會系統結構分會副會長等職。

正當兼具學者和企業家兩棲身份的陳進躊躇滿志，在「漢芯」研發與產業化之間游刃有餘之時，2006年1月17日，互聯網上出現了〈漢芯黑幕〉一文，詳細敍述陳進是如何在「漢芯」研發過程中弄虛作假的。對此，上海交通大學馬上發表「鄭重聲明」：「該文嚴重歪曲事實真相，『漢芯系列DSP芯片造假』的言論純屬捏造，對上述侵權行為保留採取進一步法律措施的權利。」陳進則表示，「漢芯」是由一百多名技術人員辛苦研究開發出來的。

隨着更多細節被披露出來，有關部門不得不展開調查。上海交通大學於2006年5月12日發布了〈關於「漢芯」系列芯片涉嫌造假的調查結論與處理意見的通報〉，指出陳進在負責研製「漢芯」系列芯片過程中存在嚴重的造假和欺騙行為，以虛假科研成果欺騙了鑒定專家、上海交大、研究團隊、地方政府和中央有關部委，欺騙了媒體和公眾。有鑒於此，上海交通大學撤銷了陳進微電子學院院長職務和教授任職資格，並解除了其教授聘用合同。科技部、教育部、國家發展改革委等也相應做出了中止項目的執行、追討相關經費、撤銷陳進「長江學者」稱號等決定。中國科學技術協會科技工作者道德與權益工作委員會則撤銷了陳進的「全國優秀科技工作者」榮譽稱號。一場上演了三年多的鬧劇終於落幕。

所謂「漢芯」研發，其實是徹頭徹尾的詐騙。陳進之所以能被上海交大委以重任，是因為交大對其偽造的履歷偏聽偏信。陳進的確獲得過計算機工程博士學位，但他的專業不是芯片設計，其實，稍有專業知識的人當能發現陳進簡歷中的破綻。

四　「漢芯事件」暴露出中國科學的弊端

可以認定的是，所謂「漢芯」研發，其實是徹頭徹尾的詐騙。為進入上海交通大學，陳進偽造了「近十年在美國高校和工業界從事集成電路開發設計、生產和管理的直接經驗，在各類國際會議和期刊發表集成電路方面的專項論文14篇」和「擔任摩托羅拉半導體分部高級主任工程師、芯片設計經理，曾主持多項系統集成芯片 (SOC) 的新產品開發和重要項目管理」的履歷。由於不具備從事芯片設計的專業知識，他只能繼續欺騙。2002年8月，陳進通過其在美國的弟弟購買了

十片摩托羅拉DSP56858芯片。10月，陳進收到芯片，便請民工用砂紙磨掉上面的“MOTOROLA”字樣，再由「安靠封裝測試(上海)有限公司」打上「漢芯」標識，隨後做出一個MP3演示系統。陳進又通過種種關係，獲得了「由國內設計(上海交大)、國內生產(上海中芯國際)、國內封裝(上海威宇科技)、國內測試(上海集成電路設計研究中心)」等種種假證明材料，並利用上海交大創奇微系統科技有限公司的經濟實力，騙取了科技部、信息產業部、國家發改委等方面的信任。陳進還通過各種手段搞定國內集成電路行業的知名專家作出假鑒定。「漢芯一號」問世後，陳進先後向國家各部門成功申請四十多個研究項目，累計騙取科研經費超過1億元；他還用假的「漢芯」芯片申請了十二項國家專利。

陳進因假芯片而受到處罰可說是咎由自取。但「漢芯事件」作為一次罕見的科學腐敗事件，更凸顯出中國科學界的種種弊端。首先，陳進之所以能被上海交大委以重任，是因為交大對其偽造的履歷偏聽偏信。陳進的確獲得過計算機工程博士學位，但他的專業不是芯片設計，他的博士論文雖然是與芯片設計相關的測試技術，但不是芯片設計本身。其實，稍有專業知識的人當能發現陳進簡歷中的破綻：不僅芯片測試與芯片設計的研究基礎不同，兩年內根本不可能完成從芯片測試向芯片設計的轉行，更不可能擔任芯片設計經理。交大也沒有讓陳進提交論文來核實其真實水平。這一切為陳進「明知不可為而為之」埋下了伏筆。

從「漢芯事件」可以看出，中國的科學研究活動和科學家的行為並沒有受到應有的監督。知情人士曾舉報陳進的詐騙行為，但上海交大指責舉報為「捏造」。陳進雖然被解除了職務、褫奪了榮譽稱號、部分研究經費被追回，但並沒有被追究詐騙國家財產的法律責任。

第二，陳進能用非常低劣的造假手段一而再、再而三地瞞天過海，能將「漢芯」的泡沫愈吹愈大，國家有關部門尤其是科技專家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漢芯」能在科技部通過863計劃立項，能通過鑒定，陳進能從國家多個部委獲得上億的研究經費，能獲得從上海到國家的各種榮譽，實在是匪夷所思。其實，識別並揭穿陳進的行騙把戲只是舉手之勞。比如，只要測試「漢芯一號」並與現有產品的技術規格相對照，就可發現所謂「漢芯一號」只是一塊買來的摩托羅拉芯片；只要查一下芯片是在哪裏加工、又將用於甚麼產品，就可弄明白所謂「『漢芯一號』已獲得超過百萬片的訂單」純屬子虛烏有。遺憾的是，包括院士在內的專家不但被陳進玩於股掌，甚至為虎作倀，使得陳進獲取國家經費簡直就像探囊取物般輕而易舉。這一切都使得陳進造假一發而不可收拾。

第三，政府在科研經費監管上存在漏洞。一個「漢芯」就使得國家上億財政資金被騙，其去向和結果沒有得到跟蹤和審計，從而造成了國家資源的流失。

第四，中國的科學研究活動和科學家的行為並沒有受到應有的監督。知情人士曾向中國的國家及地方四十多個相關部委舉報陳進的詐騙行為，但這些部委對此置若罔聞，上海交大甚至指責舉報為「捏造」。陳進雖然被解除了職務、褫奪了榮譽稱號、部分研究經費被追回，但並沒有被追究詐騙國家財產的法律責任。不知道為甚麼，中國司法界不僅對科學腐敗是多麼的無能為力，而且對於如此明顯的詐騙行為也沒有採取任何法律行動。

「漢芯事件」不是中國第一起、也不會是最後一起學術腐敗事件。陳進一開始並沒有能力做DSP芯片，所以，他先買來國外的芯片，磨去標記，包裝一下，從國家弄來大筆經費。他期待有了經費後能招徠最有能力的科學家，最終有可

能開發出這種芯片。只不過陳進被揭發了，「四姨太」效應還來不及生效⑯。也許正是在這個意義上，上海交通大學一名同學甚至認為：「陳教授實在不走運，他作弊被抓住了，我認為還有其他人在研究中造假，只是他們還沒有被抓住。陳進事件可能不算是最嚴重的。」⑰

五　中國出現科學腐敗的原因

社會學家認為，科學腐敗與個人紊亂的情緒和精神狀態有關；當道德規範和個人價值觀發生衝突時，個人為實現自己的價值會不擇手段，腐敗行為在社會出現急劇變化時更常見；同時，科學研究中的弄虛作假也與科學的社會組織的異化有關⑱。蘇邁德認為，中國出現科學腐敗，是因為四種規範體系——共產黨建政以前的規範結構、共產黨、科學共同體和單位——產生衝突的結果⑲。對中國科學家的多項調查表明，中國科學家之所以會違反科學道德，是因為他們追逐個人名利，包括晉升、獲得承認和獎勵；科學共同體內部出現問題；以及處在急劇變化之中的社會外部因素。所有這一切與國外科學共同體發生諸如此類行為的原因並無二致，但貌似相同的原因背後有着中國特色的深層原因。

對中國科學家的多項調查表明，中國科學家之所以會違反科學道德，是因為他們追逐個人名利，包括晉升、獲得承認和獎勵；科學共同體內部出現問題；以及處在急劇變化之中的社會外部因素。

(一) 壓力和競爭？

科學腐敗的出現往往被歸咎於競爭的壓力。確實，競爭壓力也在侵蝕中國科學界。但是，問題在於，中國科學家在競爭甚麼？中國科學界近年來提倡多發表國際論文，尤其是在被《科學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SCI) 收入的期刊上發表論文，並用SCI論文的多少來為大學和研究所排隊；發表SCI論文也成了研究生取得學位的先決條件。

這裏，讓我們來回顧一下提倡發表國際論文的背景。中國可能擁有世界上最多的科學期刊，但是，中國科學研究成果如果發表在中文期刊上，無論其研究成果有多麼重要，都不會引起國際科學界的關注。而且，許多期刊是附屬於單位的，它們有義務發表本單位研究人員的論文。大量的低水平論文，造成稀有研究資源的浪費。雖然不少科學家聲稱他們的研究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但他們是如何得出這個結論的，科學共同體不得而知。因此，提倡發表國際論文，其實是為中國科學研究引入一個參照物，並讓中國科學成果經得起國際同行的檢驗和評價。但是，這個旨在提高中國科學水平的主意產生了始料未及的結果，那就是，大學和研究所將注意力集中在論文數量上，並以此來評價、提升和獎勵科學家。一旦科學家達不到其數量指標，他們就有可能將一篇文章拆成「最小的可發表單元」⑳，甚至鋌而走險。換言之，競爭和壓力在中國的語境下有着完全不同的含義，與國際科學共同體的成員爭奪科學發現的優先權的壓力不可同日而語。因此，將腐敗歸咎於提倡追求發表高水平的國際論文只是一個藉口。

當然，這並不是說中國科學家沒有壓力，這種壓力更來自科學體制的要求。中國近年來投入巨資進行研究開發。根據最新的統計，2006年中國的研發投入達到了3,000億元，佔國民生產總值的1.42%，但是，要取得與投入相匹配的成果似乎還遙遙無期。於是，國家對科學家、尤其是精英科學家寄予過高甚至是不切實際的期望，希望他們早出成果、出大成果，在未來二十年獲得諾貝爾獎，以顯示官員的政績。而明顯感到壓力的科學精英遂着眼於「具有顯示度」的成果。由於這種壓力有時又與國家、民族的命運聯繫在一起，似乎出研究成果可以提升國力，從而給造假起到了某種誘導乃至「鼓勵」的作用。「漢芯事件」就是在中國科學共同體的普遍浮躁、自上而下面臨急功近利壓力的氛圍中發生的。

(二) 科學共同體的問題

同行評議在中國多少被誤用甚至濫用。哪些重大項目能夠獲得資助，缺乏應有的透明度。重大項目往往由中國科學院或中國工程院院士主持，他們在評價項目時偏向自己或有關人士並不奇怪。

儘管對於同行評議在科學共同體中究竟能否起到作用莫衷一是，但它迄今為止仍然是支持合適的研究項目、發表具有創新性的研究成果和保證研究的誠信最重要的機制。當中國於1986年建立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時，幾乎全盤照搬了其仿效的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的同行評議制度。但是，同行評議在中國多少被誤用甚至濫用。即使在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這樣一個最為中國科學家推崇的機構，同樣是「小錢大評，大錢不評」。總的來說，哪些重大項目能夠獲得資助多少存在着「黑箱操作」的成分，缺乏應有的透明度。重大項目往往由中國科學院或中國工程院院士主持，他們在評價項目時偏向自己、他們的單位、學生和其他與他們有關係的科學家並不奇怪㉑。所謂的「馬太效應」使著名科學家獲得了過多的承認，一直為科學共同體所詬病㉒。而中國院士利用榮譽稱號進行的尋租行為，也在一定程度上加劇了中國的科學腐敗㉓。

更成問題的是，中國的評審還產生了所謂的「學妖」。作為當前中國科學制度的一個組成部分，他們在同行評議中擔任重要角色，在學術民主、資格評定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但這種作用不見得是體現在親自參與評議，而是使評議如期如意願地實施。因此，評議的結果往往操縱在這些「學妖」手中。他們的破壞性在於通過選擇專家讓不合格的項目通過評審。雖然對「漢芯事件」的調查結果並沒有提到「學妖」的作用，但從陳進能夠擺平那麼多的專家和國家部委這一事實，我們可以感覺到「學妖」的無形之手㉔。

至於資源的稀缺性更使情況惡化。例如，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的項目資助率只有17%。在財力有限而經費競爭相當激烈時，科學家就有可能經不起誘惑，偽造學歷、履歷和發表論文的紀錄。陳進為取得上海交大的職位編造履歷，開始時並沒有被揭穿。

有些科學家在發表研究結果時不按照科學規範，將媒體作為渠道，誇大研究成果。比如，所謂「漢芯一號」研發成功便是通過新聞發布會對外宣布的。

既然科學腐敗不可避免，光靠科學家的自律是不夠的。但是，中國科學界缺乏獨立的機制來監督、調查和懲處科學腐敗。即使中國科學家被發現涉「假」，他們往往尋找各種藉口為自己開脫、辯護。其所在的單位或捂住蓋子、

竭力保護；或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或避重就輕，做做樣子。涉嫌造假的科學家還會運用權力和關係、甚至政治領袖來干預調查。拍死的是往往是「小蒼蠅」，「大老虎」仍逍遙法外，有恃無恐，繼續著名，甚至升官晉級。其結果是，中國科學界「假」風盛行，而且花樣翻新。與「漢芯事件」幾乎同時發生的韓國「黃禹錫造假案」，在有人舉報後，他所在的首爾國立大學便迅速成立調查委員會進行調查。十一天後，調查結果公布，證實黃禹錫聲稱成功培育出胚胎幹細胞完全是個騙局。首爾國立大學校長鄭雲燦向國民發表了道歉聲明，韓國政府也承認了對此事件的相應責任，黃禹錫更因為涉嫌使用欺騙手段挪用韓國政府和民間團體提供的巨額研究費用而被起訴。

(三) 來自社會的影響

中國科學是在上世紀50年代中期以來動蕩的政治環境中發展起來的，近三十年來又受到無孔不入的商業化浪潮的影響，所以，科學共同體的規範沒有很好地建立起來並得到遵守，並不奇怪。

科學共同體的功能必須適應其運行的社會環境㉕。中國社會存在着的腐敗現象，不可避免地影響科學共同體。如前所說，院士稱號反映了科學家較高的地位，並給他們帶來一定的利益。院士往往會被選入各種專家委員會，主持國家級的研究項目，控制雖然在不斷增加但仍屬緊缺的科研資源。所以，一方面，科學精英制度強化了承認和獎勵成就的價值觀，在一定程度上增強了科學家的學術自主權；另一方面，它也有可能導致有些院士利用自己的社會地位尋租，從而影響到他們在科學共同體中應該扮演的角色㉖。

中國科學界缺乏獨立的機制來監督、調查和懲處科學腐敗。即使中國科學家被發現涉「假」，其所在的單位或捂住蓋子、竭力保護；或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涉嫌造假的科學家還會運用權力和關係、甚至政治領袖來干預調查。

科學家接觸到的社會、政治或經濟環境，他們與其他社會組織成員的交往，也與科學腐敗的發生有着一定的聯繫。眾所周知，中國的學位在貶值，甚至變得沒有意義，這在一定程度上是因為眾多的黨政官員可以購買到假文憑，或不需要經過努力學習便可以獲得真文憑，甚至是碩士和博士學位，從而威脅到學歷制度的嚴肅性㉗。如此大規模、赤裸裸的造假，致使其他人、包括科學家對於偽造學歷或履歷不感到羞恥；商業方面的弄虛作假，也引誘科學家在將他們的知識商業化時吹噓和誇大。

毋庸置疑，注重科學規範更涉及到個人和社會道德的問題㉘。隨着中國共產黨在基層組織的滲透力愈益減少，其權威和對公眾的吸引力亦在減退，內部紀律也愈趨鬆懈㉙。中國出現日益增多的科學腐敗也可以從這個角度來分析。同樣不容置疑的是，科學腐敗的出現代表着整個科學共同體的道德標準正在下降，事實上，科學家這個職業已不像在改革開放的前二十年那麼受到尊重了。取代科學家的神聖形象的是自私自利，僅僅關心如何將他們的權力轉化為經濟利益，並讓那些作弊人員逍遙法外。

當然，關於社會與腐敗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如同「先有雞還是先有雞蛋」的複雜問題。究竟是腐敗的社會致使科學腐敗愈演愈烈，還是科學腐敗正好發生在腐敗盛行的社會中？這個問題很難回答。

六 結 論

在中國這樣一個正經歷着從計劃經濟到市場經濟的轉型社會，腐敗現象發生在社會的各個方面，包括科學共同體。不可避免和不足為怪的科學腐敗的發生，還與其他因素交織在一起，比如科學家很難抵擋晉升和與之相聯繫的物質利益的誘惑。他們面臨着快出成果、出大成果的壓力，而資源有限，加之研究環境和科學規範仍然處於有待發展、完善階段，一些高知名度、享有政治特權的科學家涉嫌腐敗行為，卻能逃避追究和處罰，更使得情況變得複雜起來。「漢芯事件」只不過是其中的冰山一角，反映出中國的科學腐敗的嚴重性。正視並從根本上解決這個問題實在是刻不容緩。

關於社會與腐敗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如同「先有雞還是先有雞蛋」的複雜問題。是腐敗的社會致使科學腐敗愈演愈烈，還是科學腐敗正好發生在腐敗盛行的社會中？這個問題很難回答。

註釋

① 本文交替使用這些名詞，並不表示它們之間有程度上的區別。

② Robert K. Merton, "The Normative Structure of Science", in Robert K. Merton,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Investigations*, ed. Norman W. Storer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3), 267-78.

③ Robert K. Merton, "Priorities in Scientific Discovery", in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286-324.

④ 諸如William J. Broad and Nicholas Wade, *Betrayers of the Truth*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82); Robert Bell, *Impure Science: Fraud, Compromise, and Political Influence in Scientific Research*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1992)等書籍的出版，也提高了公眾對此事的關注。

⑤ Nicholas H. Steneck, "Research Universities and Scientific Misconduct: History, Policies, and the Future", in *Perspectives on Scholarly Misconduct in the Sciences*, ed. John M. Braxton (Columbus, OH: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9), 75-95.

⑥ Marcel C. LaFollette, "A Foundation of Trust: Scientific Misconduct, Congressional Oversight, and the Regulatory Response", in *Perspectives on Scholarly Misconduct in the Sciences*, 11-41.

⑦ Committee on the Conduct of Scienc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On Being a Scientist*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1989). 1995年修改這本小冊子時將題目改成《怎樣當一名科學家：科學研究中負責任的行為》，並指出：「研究道德並不是一個完整和最終的知識，……所有研究人員都有責任繼續對認定、明確和確立研究道德進行討論。」Committee on Science, Technology, and Policy,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National Academy of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Medicine, *On Being a Scientist: Responsible Conduct in Research*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1995), vii.

⑧ 有關misconduct和fraud之間的區別，以及從法律的角度解釋為甚麼會改變提法，請參見Howard K. Schachman, "What Is Misconduct in Science", *Science* 261, no. 5118 (1993): 148-49, 183。

⑨ Committee on Science, Engineering, and Public Policy (U.S.), Panel on Scientific Responsibility and the Conduct of Research, *Responsible Science: Ensuring the Integrity of the Research Process*, vol. 1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1992), 22-31. 但是，對美國科學院採用只包括最過份的不端行為的狹義定義，頗有爭議。參見David P. Hamilton, "A Shaky Consensus on Misconduct", *Science* 256, no. 5057 (1992): 604-605.

⑩ Jocelyn Kaiser, "A Misconduct Definition That Finally Sticks?", *Science* 286, no. 5439 (1999): 391.

⑪⑲ Richard P. Suttmeier, "Corruption in Science: The Chinese Case", *Science, Technology, & Human Values* 10, no. 1 (1985): 49-61.

⑫ 方舟子：〈以「科學」和「愛國」的名義——學術腐敗在中國〉，www.xys.org/xys/netters/Fang-Zhouzi/science/yanjiang.tx，2007年11月24日下載。

⑬ 樊洪業：〈科研作偽行為及其辨識與防範〉，《自然辯證法通訊》，1994年第1期，頁25-33。

⑭ 張靜：〈鄒承魯訪談：科學界的七種不道德行為〉，《21世紀經濟報導》，2003年6月25日。

⑮ 本文關於「漢芯事件」的描述，均取自楊琳樺等：〈漢芯造假案系列調查〉，《21世紀經濟報導》，2006年1月25、27日；2月20、27日；3月3、6、8、10、13日；4月21日；王琦玲：〈「漢芯造假」謎團調查〉，《IT時代周刊》，2006年3月5日。

⑯ 「四姨太」是電影《大紅燈籠高高掛》裏面的一個角色。她沒有懷孕卻假裝懷孕。有人説四姨太蠢，假裝懷孕遲早會暴露出來。四姨太説：「我蠢？我不蠢！我早算計好了，開始是假的，只要老爺子天天到我這兒，日子久了不就成真的了？」劉華杰、田松：〈「科學共同體」運作的神秘人物——細説「學妖」和「四姨太效應」〉，《科技中國》，2005年10月號，頁74-77。

⑰ David Barboza, "In a Scientist's Fall, China Feels Robbed of Glory", *The New York Times*, 15 May 2006, 1.

⑱ Harriet Zuckerman, "Deviant Behavior and Social Control in Science", in *Deviance and Social Change*, ed. Edward A. Sagarin (Beverly Hills, CA: Sage, 1977), 87-137;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in *Handbook of Sociology*, ed. Neil J. Smelser (Beverly Hills, CA: Sage, 1988), 511-74.

⑳ William J. Broad, "The Publishing Game: Getting More for Less", *Science* 211, no. 4487 (1981): 1137-39.

㉑ 當然，這種情況並非中國特有。關於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確定大科學項目時存在的問題，參見Robert Bell, *Impure Science*, 37-71.

㉒ Robert K. Merton, "The Matthew Effect in Science", in *The Sociology of Science*, 439-59.

㉓㉖ Cong Cao, *China's Scientific Elite*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4), 197-99.

㉔ 劉華杰、田松：〈「科學共同體」運作的神秘人物〉，頁74-77。

㉕ Steve Fuller, *The Governance of Science: Ideology and the Future of the Open Society* (Buckingham, UK: Open University Press, 2000), 51.

㉗ 有關政治精英接受高等教育人數劇增的討論，參見Cheng Li, *China's Leader: The New Generatio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1), 69-80.

㉘ Edmund G. Seebauer and Robert L. Barry, *Fundamentals of Ethics for Scientists and Engineer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xiii.

㉙ Minxin Pei, "China's Governance Crisis", *Foreign Affairs* 81, no. 5 (2002): 96-109.

曹　聰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萊文國際關係和商務學院高級研究員

毛澤東與1957年莫斯科會議

● 沈志華

1957年11月在莫斯科召開的各國共產黨和工人黨代表會議，就其準備和召開的過程來看，可以稱得上是中蘇政治同盟的最佳表現；《莫斯科宣言》的起草和通過，也算得上是中蘇政治合作的經典之作①。不僅如此，在整個會議期間，毛澤東本人也發揮了極其重要的、獨特的作用，在莫斯科扮演了不是主人的主人角色，成為這次會議的幕後總導演。

蘇共二十大以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由一個具有約束力的機構領導和指揮的歷史結束了，取而代之的是召開共產黨國際會議，而這無疑是毛澤東的一個創舉。正因為如此，在莫斯科會議上，毛澤東自然成為最引人注意的中心人物。

蘇共二十大以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由一個具有約束力的機構領導和指揮的歷史結束，取而代之的是召開共產黨國際會議，這無疑是毛澤東的一個創舉。正因如此，在莫斯科會議上，毛澤東自然成為最引人注意的中心人物。

首先在接待規格上，中共代表團就顯得與眾不同。赫魯曉夫 (Nikita S. Khruschev) 對毛澤東的到來特別重視，提前兩天派蘇共中央書記波斯別洛夫 (Pospelov) 和外交部副部長費德林 (Fedorenko) 專程到蘇聯國境第一站伊爾庫茨克去準備接待工作，並且安排了隆重的歡迎儀式。事前毛澤東一再提出，不要搞大規模歡迎儀式，他也不準備在中途停留時走出飛機，免得感冒；除在莫斯科機場發表談話外，沿途不要組織歡迎，因為天氣太冷，他和宋慶齡都不能乘坐敞篷汽車。對此，赫魯曉夫一一照辦，迎接的禮遇規格很高，但儀式很簡樸②。抵達莫斯科後，所有來賓都住在莫斯科市郊別墅，只有毛澤東和中共代表團的主要成員被安排住在克里姆林宮內 (在郊外還有兩處備用別墅)。為了照顧毛澤東的生活習慣，赫魯曉夫還專門為他特製了木板牀，甚至把寢室衞生間的馬桶都改成蹲式③。

毛澤東在公共場合出現時，立即成為關注的中心。據楊尚昆記載，在十月革命節紀念大會上，毛澤東一出場，全體即起立致敬；毛澤東講話開始和結束時，也是全場起立鼓掌。其餘各兄弟黨代表講話，都是只鼓掌沒有起立。在紅場舉行慶典活動時，遊行隊伍不斷高呼毛澤東的名字，表示致意。遊行結束後，參觀慶典的群眾一哄而上，圍着毛澤東歡呼。「據蘇聯同志說，這種情形是前所未有的」④。

毛澤東在莫斯科會議的發言方式也引起了許多當事人的注意。所有來賓都是事先準備好經本黨中央批准的發言稿，在會上照稿子唸，而將俄文譯稿發給與會者。只有毛澤東的三次發言都是即席講話，這使蘇方會務工作人員感到非常為難。在11月18日大會上，所有發言人都是站在講台上作報告，只有毛澤東坐在那裏講⑤。

毛澤東離開莫斯科前，蘇共中央主席團還特意為他在克里姆林宮的葉卡捷琳娜大廳組織了一次與二百多名蘇聯各界著名人士的會見，蘇共領導人幾乎全體出席作陪。會見進行了將近兩小時，毛澤東與出席會見的人們進行了親切愉快的談話⑥。這個場景也是其他所有代表團沒有機會遇到的。

毛澤東對於他本人倡導召開的這次會議非常重視，雖說是「以蘇聯為首」，但中國人的操心出力一點兒也不少⑦。為了辦好這次會議，毛澤東不僅提前趕到莫斯科，而且為中共代表團確定了以團結為中心的方針。從蘇共二十大開始，經波蘭和匈牙利的十月危機，再到「馬林科夫反黨集團」事件，社會主義陣營發生的一系列「地震」，不僅引起了各國共產黨內普遍的思想混亂，而且導致陣營內部各國之間，特別是與蘇聯的關係處於一種極不穩定的狀態⑧。這次共產黨國際會議所要解決的問題，至少有一點是中蘇共同追求的目標，那就是加強各國共產黨之間的團結。所以，中共代表團出發之前，10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會議一致贊成毛澤東的意見，把這次莫斯科會議開成一個團結的大會。赴蘇代表團的方針是：對蘇共「以保為主，以批為副」，「以鬥爭求團結，協商一致，求同存異」⑨。為此，毛澤東在莫斯科確實付出了很大努力，主動與各國代表團頻繁接觸，四處游說，突顯了中共的作用和影響。

中共意識到，蘇聯不僅是列寧主義的故鄉，也是最早的社會主義國家，且長期擔任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首領。因此，加強社會主義大家庭的團結，鞏固社會主義陣營，首先要做的一件事就是維護蘇共的威望，堅持「以蘇聯為首」。

一　中共堅持「以蘇聯為首」的提法

在莫斯科會議期間，毛澤東在公開講話和私下會談中，說得最多也是最引人注意的一個問題是「以蘇聯為首」。自1956年初以來，接連發生的一系列事件使得蘇共在社會主義陣營的地位和威信受到嚴重打擊。中共意識到，蘇聯不僅是列寧主義的故鄉，也是最早的社會主義國家，且長期擔任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首領。因此，加強社會主義大家庭的團結，鞏固社會主義陣營，首先要做的一件事就是維護蘇共的威望，堅持「以蘇聯為首」。當然，在毛澤東眼裏，赫魯曉夫政治經驗不足，蘇共新領導集團在處理國際共運事務中也捅了不少「漏子」；但無論就國家實力還是國際影響來說，只有繼續把蘇共推上領頭羊的地位，才能保證社會主義陣營的穩定和統一。4月7日中共中央發出的黨內通知也指出：「社會主義各國都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共同的指導思想，因而在原則問題上是有一致的基礎的；即使在某些問題上發生不同意見，也是可以而且應該通過同志式的討論和協商，逐步取得一致。」⑩可以看出，毛澤東在黨內這樣談「以蘇聯為首」，多少有些居高臨下的姿態，似乎是以一個國際共運指導者的姿態來維護蘇聯的形象。

對於「以蘇聯為首」的提法，波蘭、南斯拉夫和意大利黨在討論宣言時曾明確表示反對，其他很多黨的代表內心也不贊成，只是保持沉默而已⑪。所以，

毛澤東除了勸告蘇共接受這個口號外，還要說服其他各國共產黨。在11月14日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代表會議開幕當天，毛澤東在發言中就專門談了「以蘇聯為首」的問題。毛澤東首先講到需要有一個黨為首的理由，他說：「我們這裏這麼多人，這麼多黨，總要有一個首。就我們陣營的內部事務說，互相調節，合作互助，召集會議，需要一個首。就我們陣營的外部情況說，更需要一個首。」毛澤東接着講到為甚麼要以蘇聯為首，他說：「蘇聯共產黨是一個有40年經驗的黨，它的經驗最完全。」儘管蘇共也犯過一些錯誤，但目前它還是實力最強的，「我們只有一個蘇聯有全副武裝」。至於過去社會主義國家之間關係中的不平等現象，毛澤東指出，那主要是斯大林的錯誤，「應該承認，現在蘇聯同志的作風有很大的改變，並且還會改變，還會進步。」「現在我感覺到有一種平等氣氛」。毛澤東最後做總結說：「現在承認以蘇聯為首有必要，承認以蘇聯共產黨為會議召集人有必要」⑫。

然而，各方的爭論並沒有平息。11月11日宣言草案發給各國代表後，便收到了不少反饋意見，其中最主要的意見來自波蘭代表團⑬。最後，會議決定成立一個宣言起草委員會，討論和修改中蘇兩黨提交的宣言草案。11月15日，起草委員會討論了一天，爭論很激烈。主要的反對意見還是來自波蘭代表團，他們認為不宜提社會主義陣營以蘇聯為首。下午5點半休會時，鄧小平向毛澤東匯報了這些情況。毛澤東決定立即去波蘭代表團住所，同哥穆爾卡 (Wladyslaw Gomulka) 當面交換意見⑭。

在11月14日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代表會議開幕當天，毛澤東在發言中就專門談了「以蘇聯為首」的問題。他首先講到需要有一個黨為首的理由，接着講到為甚麼要以蘇聯為首。他總結說：「現在承認以蘇聯為首有必要，承認以蘇聯共產黨為會議召集人有必要」。

在會談中，毛澤東與哥穆爾卡先討論了一些枝節問題，並很快取得了一致意見，不過在以蘇聯為首的問題上，會談卻陷入了僵局。哥穆爾卡態度強硬地說，在共同的文件中只能包括大家都同意的東西，而目前文件中還有些東西是波蘭不能同意的，如果需要少數服從多數，那麼波蘭就不準備參加會議了。毛澤東好言相勸說：大家都作些讓步，這次會議與以往不同，蘇聯有了很大進步，讓蘇共當召集人的意見是中共提出的，召集人並不決定任何問題。波蘭人後來退了一步，提出是否可以搞一個內部決議，委託蘇聯召集會議，但不寫在宣言上。毛澤東最後表示：我們應該幫助赫魯曉夫等同志，把他們當作自己的兄弟，幫助他們，支持他們⑮。從會議記錄看，毛澤東的勸說起到了一些作用。現場翻譯李越然卻認為，哥穆爾卡接受毛澤東的說法是很勉強的⑯。另一個會談參加者楊尚昆的感覺是，「似有好轉，雙方意見已較為接近，明天可能達成協議。」會談後，毛澤東連夜約見赫魯曉夫和蘇斯洛夫 (Mikhail A. Suslov) 等人，轉告哥穆爾卡的意見，並討論了第二天如何開會的問題⑰。

11月16日上午，起草委員會再次開會，完成了宣言的起草工作。下午召開全體會議，首先由蘇斯洛夫報告了宣言草案的修改情況，然後是毛澤東帶頭發言，表示同意宣言的內容。毛澤東說：「我認為我們的宣言是好的。我們用了一個很好的方法達到目的，這就是協商的方法。堅持了原則性，又有靈活性，是原則性、靈活性的統一。這麼一種進行協商的氣氛現在形成了。在斯大林的後期不可能。」毛澤東最後斷言：「這個宣言是正確的。它沒有修正主義或者機會主義的因素。」⑱在毛澤東作出具有影響力的表態之後，各國代表團均發言表示擁護宣言，哥穆爾卡也在其中。會議決定基本通過草案，交起草委員會作最

後的修正⑲。在後來發表的宣言中，保留了「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的提法，而沒有再提「會議召集人」的問題。這顯然又是各方妥協的結果。

毛澤東在莫斯科會議反覆強調以蘇聯為首，自然是為了社會主義陣營的團結，這個目的確實達到了。但是，他對這個問題的說法，特別是11月18日的即席講演，也給人留下了另外一種印象。第一，每個陣營必須要有一個頭，他用了一句中國的俗話，叫做「蛇無頭而不行」；第二，目前在社會主義國家中蘇聯的力量最強，所以「這個頭就是蘇聯」，而中國只是政治大國，「從經濟上說現在還是個小國」，還沒有這個資格；第三，蘇聯當這個頭是需要幫助的，中國還有句成語：一個好漢三個幫，一個笆籬三個樁。「你赫魯曉夫同志這朵荷花雖好，也要綠葉扶持。」⑳按照這個邏輯，目前以蘇聯為首是因為只有它可以擔負起這個責任，一旦中國的經濟發展了，在社會主義大家庭裏為首的就理當是中國了。在1959年10月中蘇兩黨會談發生激烈爭吵時，赫魯曉夫在情急之中叫嚷了一句：只許你們指責我們，不許我們批評你們，說甚麼「社會主義陣營以蘇聯為首」，實際上對蘇共中央的觀點連起碼的尊重都沒有㉑。赫魯曉夫後來體會到：「如果所有其他黨都承認一個黨可起帶頭的作用，那麼這個頭其實也可以更換，今天一個頭，明天另一個頭。我們認為，中國人在為自己準備條件，將來要擔任這樣的角色」㉒。

毛澤東11月18日的即席講演，給人留下了如下印象：第一，每個陣營必須要有一個頭；第二，目前在社會主義國家中蘇聯的力量最強；第三，蘇聯當這個頭是需要幫助的。目前以蘇聯為首是因為只有它可以擔負起這個責任。

二　毛澤東努力拉住南斯拉夫

在莫斯科會議期間，還有一個角色很值得注意，就是南斯拉夫共產主義者同盟。南共與社會主義陣營的關係不同尋常，且頗有些微妙。斯大林去世以後，赫魯曉夫主動向鐵托 (Josip B. Tito) 道歉，努力恢復蘇南關係，同時要求各國共產黨積極與南共聯繫。1955年3月，中國與南斯拉夫建立外交關係，兩黨也恢復了聯繫，儘管當時毛澤東本人並不信任鐵托和卡德爾 (Edvard Kardelj)，甚至認為南斯拉夫還是一個「資產階級國家」㉓。經過一年的努力，南斯拉夫以勝利者的姿態重新被社會主義國家接納。1956年9月，南共派代表出席了中共八大。毛澤東在接見南共代表團時發表的談話中，對斯大林的大國、大黨主義進行了全面批判，並一再稱自己也被斯大林看作是半個鐵托，表現出對南共的極大同情㉔。但是好景不長，在匈牙利事件中，蘇南之間因處理納吉 (Nagy) 問題引發了矛盾，鐵托的普拉演說更令蘇共不滿，雙邊關係再度緊張㉕。中共也出面批評南共，12月29日《人民日報》發表了中共中央政治局的文章〈再論無產階級專政的歷史經驗〉，將矛頭明確指向鐵托的普拉演說。對此，蘇聯方面表示極為讚賞㉖。不過，當時毛澤東還是把南共的錯誤看作是陣營內部的問題，主張對鐵托既講批評，又講團結㉗。中共認為：「南斯拉夫是一個社會主義國家，是兄弟國家。」「我們批評鐵托和卡德爾，目的是要幫助他們糾正錯誤，希望澄清事實和進行合作，而不是孤立他們。」㉘正是出於這種考慮，中共很重視南斯拉夫是否派代表團參加這次會議。

以卡德爾、蘭科維奇 (A. Rankovic) 為首的南斯拉夫代表團於1957年11月5日抵達莫斯科，蘇方的接待和安排非常冷淡。第二天蘇南兩黨舉行了正式會談，

氣氛自始至終十分緊張。在會談中，赫魯曉夫一開始就宣布，這次在莫斯科將召開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代表會議，並且已商定，即便南斯拉夫人不參加，也要發表一項共同宣言。赫魯曉夫嚴厲地指責南共接受美國的援助，違背了無產階級國際團結的精神，認為蘇南關係再次緊張的責任在南斯拉夫。卡德爾堅持南斯拉夫的不結盟政策，毫不退讓。他說，南共認為，把世界劃分成集團是人類的不幸，這樣會導致第三次世界大戰。所以，南共的主張是解散兩極對立的集團，取締作為政治手段的戰爭，實行積極的和平共處，各國人民有權為自己選擇社會發展的道路。至於接受美國的援助，這與當時的冷戰狀況和蘇聯的立場有關，應當對此承擔責任的不是南共，而是在1948年攻擊南斯拉夫的人。南共代表團還表示，無論如何不能簽署共同宣言，南斯拉夫將以一切手段捍衛自己的獨立。會談很不愉快，言詞愈來愈尖銳，赫魯曉夫還講了一些侮辱性的話，但對結果卻無可奈何㉙。

在莫斯科會議舉行期間，由於蘇聯的冷淡態度，許多代表團都有意迴避南共代表團，使他們在莫斯科的處境極為尷尬。同其他代表團的熱鬧活動相比，米丘諾維奇感到，南共代表團「在列寧山可以說度日如年」。

在11月9日的晚宴上，赫魯曉夫試圖再次說服南共代表團，建議他們贊成宣言的實質，而在某些具體問題上可以保留自己的意見。可是這個建議同樣遭到了拒絕。14日大會開始前，南共代表團在使館召開會議，最後確定了他們在莫斯科的行動：只參加共產黨和工人黨全體代表會議，並在各黨都同意簽署的《和平宣言》上簽字。這個決定得到了鐵托的支持。對於南斯拉夫的頑固態度，赫魯曉夫顯得有些氣急敗壞，對南共代表團採取了抵制行動。由於蘇聯的冷淡態度，許多代表團都有意迴避南共代表團，使他們在莫斯科的處境極為尷尬。同其他代表團的熱鬧活動相比，米丘諾維奇 (Veljko Mićunović) 感到，南共代表團「在列寧山可以說度日如年」㉚。

毛澤東對南共代表團的態度顯然要寬容和輕鬆得多，他不像赫魯曉夫那樣明知不可為而偏要為之。他既沒有批評南共的立場，也沒有試圖勸說他們同意共同宣言的觀點。毛澤東似乎早已打定主意不需要南共及西歐幾個黨在宣言上簽字。他在了解了意共、英共和法共代表團的態度後，11月9日再次與英共代表團談話時說：「我們向赫魯曉夫同志提出，一切資本主義國家的黨不參加簽字，會更有利一些，更便利你們的工作，否則資產階級又要攻擊你們，說你們接受了莫斯科的命令。法國和意大利的黨已經決定不簽字。南斯拉夫的黨也不簽字。宣言只由12個社會主義國家的黨簽字。我們現在正在說服波蘭，如果波蘭不願意簽字，我們準備由11國簽字。」㉛雖然毛澤東在會議期間一直沒有與南共代表團直接接觸，但在最後階段卻表現出十分熱情的態度。

在11月18日的即席發言中，毛澤東在講到團結的問題時，專門提到了南共代表團，他說：「我又高興南斯拉夫的同志們在第二個宣言上準備簽字。他們在六十幾個黨的和平宣言上簽字表示一件甚麼事情呢？就是表示團結。他們沒有在十二國宣言上簽字，使十三國缺少了一國。他們說有困難，我們想也可以，我們不能強加於人，南斯拉夫不願意簽字就不簽字好了。將來若干年後，我想他們是可以在另外一個宣言上簽字的。」㉜這段話似乎打動了南共代表團，大會休息時，卡德爾走到毛澤東跟前說，他對中共同志能夠諒解他們很滿意，他很感激毛主席這番講話㉝。對於孤獨的南共代表團來說，這大概是莫斯科會議期間撒向南斯拉夫人的唯一一縷陽光。而這恰恰給了毛澤東進一步向南共闡述自己看法的機會。

就在會議結束的最後一天，卡德爾提出，南共代表團希望對毛澤東進行禮節性拜會。南共對此並沒有抱很大希望，他們以為毛澤東很可能會因為南共代表團沒有簽署宣言而拒絕接見。令南斯拉夫人意外的是，劉曉大使迅速給予了答覆，說毛主席很高興立即接見南共代表團，以致米丘諾維奇感覺毛澤東似乎正在等着他們提出拜會的請求。作為東道主，毛澤東非常親切和熱情地與卡德爾等人會談了近兩個小時。更令南共代表團感到意外的是，毛澤東對他們沒有簽署共同宣言竟沒有表示絲毫的不滿和責備。當卡德爾說明拒絕在宣言上簽字的理由時，毛只是說，這不是甚麼問題。毛澤東還說，中共也不接受任何一個國家乃至蘇共的領導，但由於「俄國人現在喜歡，而對我們也無害」，因此中共不反對這一點。當卡德爾談到南斯拉夫的發展成就，並列舉鋼產量數字時，毛高興地說，如果俄國人的鋼產量趕上美國，中國人趕上英國，南斯拉夫人趕上意大利的話，那就是社會主義的勝利㉞。

南共特別注意到，儘管他們沒有參加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和工人黨會議，但在中共眼裏，南斯拉夫仍然是社會主義國家。在19日蘇共的告別宴會上，毛澤東特意走到米丘諾維奇身邊祝酒，提議為中南友誼乾杯，又對卡德爾開玩笑地說：「你們和我們的區別只是在於，你們長鬍子，我們不長鬍子。」按卡德爾的理解，毛澤東這是在表示「願意使兩國關係正常化」。他頗為深情地對毛澤東說，鐵托同志很希望能夠見到毛主席，希望中南兩黨加強聯繫㉟。在對待南共的態度上，毛澤東無疑比赫魯曉夫更能表現出一個領袖的風範，而他作出如此努力的目的，自然是想把南斯拉夫留在社會主義陣營，儘管這個願望最終未能成為現實。

南共特別注意到，儘管他們沒有參加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和工人黨會議，但在中共眼裏，南斯拉夫仍然是社會主義國家。在對待南共的態度上，毛澤東無疑比赫魯曉夫更能表現出一個領袖的風範，他想把南斯拉夫留在社會主義陣營，儘管這個願望最終未能成為現實。

關於毛澤東在莫斯科會議上所起的作用，楊尚昆回國後在一次報告中有如此評價：「在這個會議上，毛主席在各方面起了決定作用。當然，同蘇聯協商那是沒有問題。但是，許多問題，許多意見是主席提出來的，經過協商以後，他們接受了。」㊱這個說法是符合實際的，不過還必須看到，毛澤東的有些觀點和做法是別人不能理解和接受的，而這些恰恰也隱含着未來分歧的基礎。

三　毛澤東語驚四座的即席發言

最令研究者感興趣並引起爭議的，是毛澤東在11月18日大會上的長篇即席發言。他在發言中不時講出一些讓人意想不到和不易理解的話語，使得聽眾驚詫不已。

毛澤東一開場就提出了一個後來被眾人傳誦的著名論斷：「東風壓倒西風」。毛說：「現在我感覺到國際形勢到了一個新的轉折點。世界上現在有兩股風：東風，西風。中國有句成語：不是東風壓倒西風，就是西風壓倒東風。我認為目前形勢的特點是東風壓倒西風，也就是說，社會主義的力量對於帝國主義的力量佔了壓倒的優勢。」圍繞這個命題，毛澤東講了十件大事，總之，國際形勢已經大為不同了㊲。在11月8日與英共代表談話時，毛澤東也講了這十件大事，並得出結論說：「我總有一個印象：社會主義國家走在前邊，資本主義國家

落在後邊。我覺得，資本主義國家永遠落在後邊了」㊳。11月17日對中國留學生講話時，毛澤東說得更為簡明：「現在，蘇聯有兩個人造衛星上天，六十四個國家的共產黨開會，又是一個大的轉折點，這是世界上兩個陣營力量對比的轉折點。從今以後，西風壓不倒東風，東風一定要壓倒西風。」㊴

蘇聯的人造地球衛星上天，這在當時確實是驚天動地的大事，說明蘇聯的科技水平，特別是在導彈發射技術方面，已經走在美國的前頭。世界共產黨和工人黨在莫斯科的聚會，也顯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前古未有的盛況。但是，就此斷定社會主義陣營與資本主義陣營的力量對比已經發生了不可逆轉的根本變化，恐怕是過於樂觀了。對此論斷，赫魯曉夫在私下交談時，已經多次表示了不同的看法。他認為，就目前來看，蘇聯在軍事和一些其他科技項目裏是領先的，但美國潛力是不能低估的，特別是他們的科技力量非常雄厚㊵。哥穆爾卡與毛澤東談話時也提出：「自從蘇聯發射了兩顆人造衛星後，資本主義國家承認他們是落後了，但假如有人以為他們永遠也不會有這種成就那就看錯了。我想他們早晚也會有像火箭這樣的成就的。」哥穆爾卡指出，問題是在目前情況下究竟應該採取甚麼方針政策。他認為「採取的政策不應使緊張局勢更趨尖銳化」㊶。他哪裏知道，毛澤東提出東風壓倒西風的本意，就是想強調社會主義不必擔心、也不必反對國際局勢的緊張狀態。

蘇聯的人造地球衛星上天，說明蘇聯在導彈發射技術方面，已經走在美國的前頭。世界共產黨和工人黨在莫斯科的聚會，也顯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前古未有的盛況。但是，毛澤東就此斷定社會主義陣營與資本主義陣營的力量對比已經發生了不可逆轉的根本變化，恐怕是過於樂觀了。

毛澤東的另一番驚人之語是關於蘇聯黨內鬥爭的。在講到團結的問題時，毛澤東突然插了一段關於莫洛托夫 (Vyacheslav M. Molotov) 集團的話㊷：

> 莫洛托夫集團舉行進攻，乘赫魯曉夫同志到外國去，措手不及，來一個突然襲擊。但是我們赫魯曉夫同志也不是一個蠢人，他是個聰明人，立即調動了隊伍，舉行反攻，取得勝利。這個鬥爭是兩條路線的鬥爭：一條是錯誤的路線，一條是比較正確的路線。斯大林死後這四五年，蘇聯的內政、外交有很大的改善，這就證明赫魯曉夫同志所代表的路線比較正確，而反對這樣的路線是錯誤的。莫洛托夫同志是一位老同志，有很長的鬥爭歷史，但是這一件事他是作錯了。蘇共黨內這兩條路線的鬥爭帶着對抗的性質，因為是互不相容，互相排斥，一個排斥一個。處理得好，可以不出亂子。處理得不好，有出亂子的危險。

毛澤東的本意是對蘇共中央處理六月事件表態，是支持赫魯曉夫的，自然也有勸告蘇共要懂得團結犯過錯誤的同志的意思。但是，第一，毛澤東在此前曾一再告誡蘇共中央，對莫洛托夫等人不要「指名道姓」，而自己卻在大會上公開指責莫洛托夫，這就很讓人懷疑他的動機。第二，在世界各國共產黨大會上公開評論蘇共的黨內鬥爭問題，而且用別人不熟悉的語彙「兩條路線鬥爭」把蘇共領導中「兩個不同集團」等同起來——至少通過翻譯後人們是這樣理解的，這就更讓人坐不住了。據米丘諾維奇描述的現場情況是：毛澤東講這段話時，「有幾百人在場的格奧爾基大廳變得死一般的寂靜。米高揚示威性地從椅子上站了起來，臉上露出一副決不是友好的表情，站在那裏，把目光投向發言者和對稱地坐在蘇聯代表團對面的中國人。……俄國人當中誰也沒有對他說不要這樣

做，也沒有人請他坐下。整個大廳都看着這一場面。」㊸這大概是毛澤東絕對沒有想到的結果。說的是以蘇聯為首，而毛澤東卻在大庭廣眾之下毫無顧忌地隨意評論蘇共黨內的分歧和矛盾，這能不讓蘇聯人惱火？難怪卡德爾在毛澤東講話時傳給南共代表團成員一張字條，上面寫道：「俄國人同中國人在國際工運中爭當意識形態首領的鬥爭開始了。」㊹

毛澤東在講話中還有一處也受到人們的質疑，即提出中國將在十五年後超過英國的口號。在11月6日慶祝十月革命四十周年大會的講演中，赫魯曉夫在列舉了一系列統計數字後說：「在各種最重要的產品產量方面，蘇維埃國家在今後15年內不僅能趕上，並且能超過目前的美國。自然，在這段時期，美國的經濟也可能有所發展。但是，只要考慮到我國工業發展速度比美國快得多這一點，那麼可以肯定，在極短的歷史時期內，在和平競賽中趕過美國的這一任務是完全現實的，是完全可以實現的。」㊺聽了赫魯曉夫這番話，毛澤東顯得有些受刺激。當天晚上與哥穆爾卡談話時，毛澤東就試探性地提出：「再過15年蘇聯能超過美國，中國有可能超過英國。」哥穆爾卡當即直言不諱地指出：「蘇聯能超過美國這點無疑問，但中國能否超過英國這點很難說。」毛澤東仍然堅持說：「如15年時間太短，則可延長些，先超過英國，然後再超過美國。」㊻

大概是為了取得可靠的依據，毛澤東在會議期間與法共和英共代表團談話時，又特意談到經濟問題。當多列士 (Maurice Thorez) 告訴他法國的鋼產量為1,200萬噸時，毛澤東隨口就說：「我們有兩個五年計劃就能超過法國，三個五年計劃超過英國。」在向波立特 (Harry Pollitt) 和高蘭 (John Gollan) 詳細詢問了英國的金融、工業和軍事狀況後，毛澤東肯定地說：「中國在15年後將超過英國。我們今年的鋼產量是520萬噸，第二個五年計劃之後將是1,200萬噸，第三個五年計劃之後將是2,000-2,500萬噸，第四個五年計劃之後，也就是15年之後，將是4,000-4,500萬噸。英國現在的鋼產量是2,000萬噸。你們看，15年後能增加到多

毛澤東提出中國將在十五年後超過英國的口號，大概沒有多少人把他這些外行話當真。但是，赫魯曉夫趕超美國的時間表後來遭到蘇聯經濟學家和多數主席團成員的質疑和反對，而毛澤東的這句話卻吹響了1958年中國全民大煉鋼鐵運動的第一聲號角。圖為毛澤東在十月革命四十周年慶祝典禮上發表講話。

少？頂多3,500萬噸吧！」法國人和英國人沒有哥穆爾卡那麼直率，對毛澤東的豪言壯語只是點頭稱讚㊼。

於是，在18日大會的發言中，毛澤東鄭重地宣布：中國十五年後可能趕上或者超過英國㊽。格奧爾基大廳裏的聽眾大概沒有多少人把毛澤東這些外行話當真——單單一個鋼產量能說明甚麼問題呢？但是，赫魯曉夫趕超美國的時間表後來遭到蘇聯經濟學家和多數主席團成員的質疑和反對㊾，而毛澤東的這句話卻吹響了1958年中國全民大煉鋼鐵運動的第一聲號角。

毛澤東講話中最引起爭議的是關於核戰爭及其後果的一番論述。中共代表團回國後，赫魯曉夫在11月27日出席中國使館招待會的致詞中就表示了對毛澤東發言的不滿，他暗示毛有些講話是多餘的㊿。據赫魯曉夫回憶，毛澤東講這段話時，除了宋慶齡發出會意的笑聲外，「整個會場一直是死沉沉地一片寂靜」，會後許多代表的反應都十分強烈。捷共第一書記諾沃提尼 (Antonín Novotný) 說：中國有6億人口準備損失掉3億，我們怎麼辦呢？我們捷克斯洛伐克只有1,200萬人。哥穆爾卡也毫不掩飾地表示了憤慨(51)。參加會議的以色列共產黨總書記米庫尼斯 (Mikunis) 回憶當時的印象是：毛澤東熱衷的話題就是第三次世界大戰，老是翻來覆去地講。他認為大戰不可避免，對此人們必須隨時做好準備。我甚至敢斗膽地講，他是根據這場大戰來安排生活和思考問題的，儼然是大戰已經開始了(52)。那麼，毛澤東究竟講了一些甚麼話會給人們留下如此印象？

毛澤東講話中最引起爭議的是關於核戰爭及其後果的一番論述。毛澤東的話驚嚇了東歐一些小國領導人是可以理解的，但蘇共在論戰中以此為由指責中國好戰和蓄意挑動核戰爭，無疑是有意歪曲。

毛澤東的講話當時並未公開發表，直到後來在中蘇論戰中，蘇聯攻擊中國的核政策時，中國政府才在聲明中引用了這段話，而全文是在1992年發表的。毛澤東是這樣說的(53)：

> 現在還要估計一種情況，就是想發動戰爭的瘋子，他們可能把原子彈、氫彈到處摔。他們摔，我們也摔，這就打得一塌糊塗，這就要損失人。問題要放在最壞的基點上來考慮。我們黨的政治局開過幾次會，講過這個問題。現在要打，中國只有手榴彈，沒有原子彈，但是蘇聯有。要設想一下，如果爆發戰爭要死多少人？全世界二十七億人口，可能損失三分之一；再多一點，可能損失一半。不是我們要打，是他們要打，一打就要摔原子彈，氫彈。我和一位外國政治家辯論過這個問題。他認為如果打原子戰爭，人會死絕的。我說，極而言之，死掉一半人，還有一半人，帝國主義打平了，全世界社會主義化了，再過多少年，又會有二十七億，一定還要多。我們中國還沒有建設好，我們希望和平。但是如果帝國主義硬要打仗，我們也只有橫下一條心，打了仗再建設。

蘇共在論戰中拿出了當時蘇方的速記記錄，並由此認為，「實質上，這是一條搞軍事衝突，用軍事手段解決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之間的矛盾的方針。」(54)儘管無法判斷誰更準確地記錄了毛澤東的原話，但對比一下中蘇雙方發表的文件，就發言者所要表達的內容來說，並沒有本質的區別。關鍵的問題是如何理解毛澤東的話。這裏除了翻譯上的問題外(55)，恐怕主要是在場的外國聽眾不大熟悉和理解毛澤東那種哲人的思維和詩人的語言。其實毛澤東不過是重複了他說

過多次的話：原子彈是紙老虎，既不要怕，又要認真對付。至於談到核戰爭的後果，這裏也不過是「極而言之」，從最壞處考慮問題。毛澤東的話驚嚇了東歐一些小國領導人是可以理解的，但蘇共在論戰中以此為由指責中國好戰和蓄意挑動核戰爭，無疑是有意歪曲。

毛澤東發言的本意對中國人來說並不難理解，問題是他採取即席演說這種隨意的方式，來講一個在歐洲人看來是如此嚴肅和敏感的話題，再加上倉促的翻譯，就難免引起誤解和懷疑[56]。不過，毛澤東之所以用如此刺激的語言來闡述他的思想，也是有其用意的。回到北京的第二天，在召集政治局常委介紹莫斯科會議的情況時毛澤東說，總的來講，這次會議是成功的，十二黨宣言是好的，大家都比較滿意。但是還有兩個問題沒有講，一個是和平共處問題，一個是社會黨問題。毛澤東說，和平共處五項原則當然是對的，但是蘇共二十大把和平共處作為外交政策的總路線就錯了。作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一個共產黨的對外關係的總路線，就不能只限於和平共處。這裏還有支持世界革命的問題，還有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問題[57]。而支持世界革命，自然就有一個如何看待戰爭，特別是核戰爭的問題。

鑒於對核武器的新認識，蘇共二十大提出應通過和平而不是戰爭走向共產主義。但毛澤東一向反對核戰爭將會毀滅人類的看法，他從莫斯科回來後在一次黨內會議上又重複了關於核戰爭的講話，而且說得更加透徹：「要準備對付大戰，帝國主義有瘋子，扔原子彈。頭一次大戰不過死了1,000多萬，第二次大戰死了3,000多萬。打原子戰，沒有經驗。最好人口剩下一半，次好剩下三分之一，全世界27億人，還有9億人，有9億人也好辦事，換來個帝國主義滅亡，換來了永久和平。所以說，真打原子戰，不見得是壞事，是壞事也是好事。」[58]鄧小平對毛澤東的話有一個解釋，他說：蘇共二十大「只講和平不講戰爭，這是很不好的。只講戰爭不是不可避免的，不講戰爭來了怎麼辦。莫斯科宣言解決了這個問題，毛主席在莫斯科就是講這個」[59]。這就是問題的核心，也是毛澤東沒有說出來的與赫魯曉夫的重大分歧所在。

莫斯科會議準備和召開的過程表明，中蘇關係在其蜜月的最高峰卻面臨着一個由誰來領導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問題。莫斯科會議勝利閉幕半年之後，這些隱含的分歧和矛盾便暴露出來，並引起了中蘇之間的爭執。圖為以毛澤東為首的中國代表團離開莫斯科回國。

作為結果，總體來說，中蘇雙方都認為莫斯科會議是非常成功的。會議剛結束，蘇共就在全國範圍內組織黨員和積極份子學習討論，報刊上連續集中報導了一個多月⑳。蘇共中央12月全會決議滿意地指出，「蘇共第二十次代表大會關於現代國際發展的最重要的原則問題的結論和原理得到了兄弟共產黨的完全支持，這就證明整個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思想一致和團結」㉑。中國國內此時正忙於整風反右，對這次會議無暇組織廣泛的學習討論，但中共八大二次會議的決議也認為，「各國共產黨的莫斯科會議和所通過的兩個宣言，開闢了現代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新階段，給了全世界一切和平民主進步的力量以極大的鼓舞。」㉒然而，在這個成功的背後，卻暗藏着一種危機。

這種危機並不在於中蘇之間存在着一些分歧和矛盾——在任何盟國之間這都是很平常的事情，在一般情況下，求同存異的確也是解決這一問題的合理方式。但1957年底的狀況卻非同一般，莫斯科會議準備和召開的過程表明，中蘇關係在其蜜月的最高峰卻面臨着一個由誰來領導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問題。中共的成就和影響如東風勁吹，蒸蒸日上，大有取代蘇共而領導社會主義陣營的架勢；而蘇聯也恰在此時恢復了元氣，黨內鬥爭結束後國內政治趨於穩定，農業連年豐收預示着經濟發展的美好前景，兩顆人造衛星上天及核潛艇試航成功則標誌着軍事科技開始處於世界領先地位㉓。在這種情況下，當蘇共在社會主義陣營的領導地位受到來自北京的挑戰時，中蘇之間的分歧和矛盾就無論如何也無法再「求同存異」了。在對外政策方面，對帝國主義究竟是要緩和還是鬥爭？在對內政策方面，到底誰的經濟增長更快，誰的發展道路更能顯示社會主義的優越性？這裏是一定要爭出個是非曲直的。道理很簡單：真理只有一個，誰掌握了真理，誰就有能力和資格取得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領導權。於是，莫斯科會議勝利閉幕半年之後，這些隱含的分歧和矛盾便暴露出來，並引起了中蘇之間的爭執。

註釋

① 詳見沈志華：〈中蘇蜜月的最後時刻——毛澤東、赫魯曉夫與1957年莫斯科會議的召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6月號，頁71-85。

② 參見沈志華、李丹慧收集和整理：《中蘇關係：俄國檔案原文複印件彙編》，第十二卷（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冷戰史研究中心存，2004），未刊，頁2863-68；中國外交部檔案館，203-00107-01，頁6；109-01100-01，頁9；李越然：《中蘇外交親歷記——首席俄語翻譯的歷史見證》（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1），頁153。

③ 李越然：《中蘇外交親歷記》，頁158-59；葉子龍口述，溫衛東整理：《葉子龍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0），頁189；閻明復、朱瑞真：〈毛澤東第二次訪蘇和1957年莫斯科會議（一）〉，《中共黨史資料》，2005年第4期，頁19-20。

④⑰ 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287、288；293。

⑤ В. Сидихменов, "Сталин и Мао слушали нас", *Новое время*, no. 2-3, 1993, c. 38-39；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 中蘇關係回憶錄》，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頁116-26。對此，毛澤東的解釋是他害過腦貧血病，站着講話不方便。

⑥ 《人民日報》，1957年11月21日。
⑦ 有一個細節也可以看出毛對這次會議的重視：毛澤東為這次訪蘇準備的禮品共396件，其中僅贈送蘇共中央領導人的禮品就差不多裝了整整一個車皮。中國外交部檔案館，203-00107-01，頁4。
⑧ 詳見沈志華：〈蘇共二十大、非斯大林化及其對中蘇關係的影響〉，載李丹慧主編：《國際冷戰史研究》，第一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一九五六年十月危機：中國的角色和影響——「波匈事件與中國」研究之一〉，《歷史研究》，2005年第2期，頁119-43。
⑨⑪㉝㊼ 吳冷西：《十年論戰》，上冊，頁96-97；131-32；123；150-53。
⑩ 福建省檔案館，全宗101，目錄5，卷宗982，第25-29張。
⑫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六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625-28。外交部蘇聯東歐司在1956年12月24日的報告中指出，蘇聯正在「積極調整同兄弟國家的關係」，並一再強調，對於蘇聯黨過去工作中「嚴重的缺點和錯誤」，「希望中國同志坦率地提出批評」。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0788-01，頁1-8。
⑬ 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冊，頁292；吳冷西：《十年論戰》，上冊，頁98-99。
⑭ 閻明復：〈回憶兩次莫斯科會議和胡喬木〉，《當代中國史研究》，1997年第3期，頁11-12；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冊，頁293。
⑮ 1957年11月15日毛澤東與哥穆爾卡談話，筆者採訪，李越然記錄，2001年10月（下同）。
⑯ 李越然：《中蘇外交親歷記》，頁166。
⑱⑳㉜㊲㊽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六冊，頁628-30；639-40；639-40；630-38；635。
⑲ 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冊，頁293。哥穆爾卡在17日大會的發言中說，承認以蘇聯為首是一個真理，不是人為的，是歷史上自然形成的。見《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六冊，頁639。
㉑ 中蘇兩黨會談記錄，1959年10月2日，《中蘇關係：俄國檔案原文複印件彙編》，第十三卷，頁3210-22。
㉒ 〈《赫魯曉夫回憶錄》選譯（二）〉，《中共黨史資料》，總第七十一輯，頁192-93。
㉓ 毛澤東與尤金（P. F. Iudin）談話備忘錄，1955年3月8日，《中蘇關係：俄國檔案原文複印件彙編》，第十卷，頁2414。
㉔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世界知識出版社，1994），頁259-62。
㉕ 參見沈志華、楊村堂主編：《蘇聯歷史檔案選編》，第二十七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頁455-68。蘇南在匈牙利事件中的矛盾詳見Л. Я. Гибианский, Н. С. Хрущев, "Й.Броз Тито и Венгерсий кризис 1956г.",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no. 2 (1999): 10-29。
㉖ 《內部參考》，1957年1月2日，第2093號，頁3-4。
㉗ 就在《人民日報》評論員文章發表後不久，劉曉在中國使館舉行晚宴，與米丘諾維奇舉行了親切會晤。米丘諾維奇（Veljko Mićunović）著，達洲等譯：《莫斯科的歲月：1956-1958》（北京：三聯書店，1980），頁250-51。
㉘ 周恩來與哥穆爾卡談話記錄，1957年1月11日，Andrzej Werblan, Rozmowy Wladyslawa Gomulki z Zhou Enlaiem w 1957r., Dzieje Najnowsze, Rocznik XXIX, 1997.4, c. 119-44。
㉙ 卡德爾（Edvard Kardelj）著，李代軍等譯：《卡德爾回憶錄（1944-1957）》（北京：新華出版社，1981），頁168-70；米丘諾維奇：《莫斯科的歲月：1956-1958》，頁443-44。
㉚㊸ 米丘諾維奇：《莫斯科的歲月：1956-1958》，頁445-55；453-54。
㉛ 1957年11月9日毛澤東與波立特（Harry Pollitt）、高蘭（John Gollan）談話，筆者採訪，李越然記錄。
㉞ 米丘諾維奇：《莫斯科的歲月：1956-1958》，頁456；卡德爾：《卡德爾回憶錄（1944-1957）》，頁172-76。

㉟ 米丘諾維奇：《莫斯科的歲月：1956-1958》，頁457；卡德爾：《卡德爾回憶錄（1944-1957）》，頁172；吳冷西：《十年論戰》，上冊，頁123-24。

㊱㊴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逄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760；757。

㊳ 1957年11月8日毛澤東與波立特和高蘭談話，筆者採訪，李越然記錄。

㊵ 閻明復：〈回憶兩次莫斯科會議和胡喬木〉，頁9-10。

㊶㊻ 1957年11月6日毛澤東與哥穆爾卡談話，筆者採訪，李越然記錄。

㊷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六冊，頁643。值得注意的是，在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出版的《毛澤東文集》第七卷，未加任何說明卻刪去了這段話。

㊹ 卡德爾：《卡德爾回憶錄（1944-1957）》，頁175。

㊺ 《人民日報》，1957年11月8日。

㊼ 1957年11月8日毛澤東與多列士談話，1957年11月9日毛澤東與波立特、高蘭談話，筆者採訪，李越然記錄。

㊾ 麥德維傑夫（Roy A. Medvedev）著，蕭慶平等譯：《赫魯曉夫傳》（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88），頁150-51。

㊿ 鄭文翰：《秘書日記裏的彭老總》（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8），頁214-15。

(51) 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chev）著，上海國際問題研究所、上海市政協編譯組譯：《最後的遺言——赫魯曉夫回憶錄續集》（北京：東方出版社，1988），頁394-95。

(52) 轉引自麥德維傑夫：《赫魯曉夫傳》，頁157-59。

(53) 《人民日報》，1963年9月1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六冊，頁635-36。

(54) Правда, 21-22 Сентября 1963г..

(55) 見過該講話的俄文速記記錄的俄國學者庫利克說：「這份文件顯然沒有經過文字加工，而且俄文的翻譯水平也很差」。Б. Т.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 причины и последствия* (Москва, 2000), с. 217。

(56) 毛澤東有一些私下談話更叫赫魯曉夫目瞪口呆。如談到未來的戰爭時，毛澤東告訴赫魯曉夫說，如果帝國主義發動進攻，你們不要還擊，可以先撤退，一直撤到烏拉爾，那時中國會幫助你們。Н. С. Хрущев,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Избранные фрагменты* (Москва: Вагриус, 1997), с. 332-33；赫魯曉夫：《最後的遺言》，頁395-97。

(58) 吉林省檔案館，全宗1，目錄1-14，卷號59，第6-8張。

(59) 吉林省檔案館，全宗1，目錄1-14，卷號126，第16-35張。

(60) 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1812-01，頁5-17。

(61) 北京大學蘇聯東歐研究所編譯：《赫魯曉夫時期蘇共中央全會文件匯編（1953年3月－1964年10月）》（北京：商務印書館，1976），頁272-73。在實際宣傳中，蘇聯已經不再提「議會道路」，同時強調了對修正主義的批判。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1812-01，頁5-17。

(62) 中共八大二次會議關於各國共產黨和工人黨代表會議的決議（草案），1958年5月23日。吉林省檔案館，全宗1，目錄1-14，卷號75，第8-10張。

(63) 中國駐蘇使館報告說，1957年蘇聯的工業生產「獲得更穩步的發展」，農業生產「迅速增長」，人民購買力也有了很大提高，前八個月的商品流轉額增長，「為過去40年所未曾有過」。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1720-11，頁150-58。1956-1958年蘇聯農業生產增長數字見李仁峰主編：《蘇聯農業統計資料匯編》（北京：農業出版社，1981），頁51-52、137、140。蘇聯第一艘核動力潛艇於1958年12月下水試航的情況見Н.С. Симонов,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СССР в1920-1950-е годы: темпы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го роста, структура,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производства и управление* (Москва, 1996), с. 245。

沈志華 華東師範大學教授，冷戰國際史專家，代表作包括《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蘇聯專家在中國》、《斯大林與鐵托：蘇南衝突的起因及其結果》。

吳國楨視野裏的周恩來

● 馬　軍

吳國楨和周恩來均是中國現代史上的重要人物。前者曾留美獲博士學位，作為蔣介石的密切追隨者，歷任漢口市長、重慶市長、外交部政務次長、國民黨中央宣傳部長、上海市長、「台灣省主席」等要職。後者在留法勤工儉學中接受了共產主義思想，並協助毛澤東展開武裝鬥爭，最終奪取了政權，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總理。他倆在少年時代是交誼頗深的摯友，成年後卻成為政治上的死敵，其關係的演變極富傳奇性和戲劇性。探討兩人交往過程的文章不少，但均非學術之作，材料也多出自道聽途說①。筆者現依據吳國楨已刊及未刊回憶錄②等一手材料，試圖勾勒一個吳氏眼中的周恩來，並着力反映兩人幾十年間友誼和苦鬥的交織。

吳國楨和周恩來均是中國現代史上的重要人物。前者作為蔣介石的密切追隨者，後者協助毛澤東展開武裝鬥爭。他倆在少年時代是交誼頗深的摯友，成年後卻成為政治上的死敵，其關係的演變極富傳奇性和戲劇性。

一　同窗好友

吳國楨，字峙之，1903年10月21日生於湖北建始。周恩來，字翔宇，1898年3月5日生於江蘇淮安。歷史的命運使兩位少年成為了中國著名教育家張伯苓主辦的天津南開中學的同學。吳國楨於1914年夏入學，年僅十一歲，是當時全校年紀最小的學生，人稱「小吳」，被編入己一班。周恩來則屬丁二班，比吳早到校一年。儘管吳國楨和周恩來不在同班，又有着五歲的年齡差距，但他們之間卻逐漸「鑄就了至密的友誼」③。事實上，構成這個特殊圈子的還有另一個叫李福景的同學，他性格溫厚，成績優異，年齡介於吳和周之間。吳國楨回憶：「至少大約在兩年中，我們三人不僅共度了大部分的業餘時光，還彼此交流內心深處的思想和青春抱負」，「三人對宇宙間的一切事物均能達成一致意見」④，以致旁人常將他們稱之為「三劍客」⑤，而他們也差一點模仿《三國演義》裏劉、關、張那樣「桃園結義」。共同的見解源於共同的思想基礎和意識形態，三個孩子都深受

儒學教義的薰陶，在吳氏看來，當時的周恩來「是完完全全的孔子信徒」⑥，絕對想不到他將來會成為一名共產主義者。

1960年11月，吳國楨在哥倫比亞大學接受口述採訪時，對南開中學時期的周恩來做了這樣的概括⑦：

> 周恩來是個卓越的學生，他的中文在校中名列前茅。他還參加過演講比賽，但那時他並不像個好的演說家，由於聲音太尖，所以只取得了第5名。他是個了不起的組織者，在南開組織了一個社團，名稱很有趣，叫敬業樂群會。他很喜歡我，我那時是全校歲數最小的，所以他特地在該社團內建立一個童子部，並選我為部長。那時我養成了寫日記的習慣，他經常閱讀我的日記，也很重視我的日記，並在社團月刊中予以刊出。他還是個很好的演員，參加了學校的話劇社。他長得很清秀，聲音又尖，如果我們演戲，他總是扮演女主角。他要我也參加劇社，但我是個笨演員，沒有適合我演的角色，但他設法讓我當一個夫人的差童，這角色完全不用表演。他是個非常好的女角扮演者，每年南開都要上演一齣戲，而且是面向公眾的。他演戲如此出色，以致經常收到向他表示崇拜的大量信件。

侃侃而談的周恩來惟獨對自己的身世避而不談，也從未向人談過自己的父親。「我感覺他的父親要麼是早已死去，要麼陷入了某種不名譽的、難以啟齒的事件中。」吳國楨因此推斷，周恩來可能存在着某種家庭問題。

察證相關史料，吳氏的說法相當準確。在校期間，周恩來的作文經常被老師批上「傳觀」兩字，獲得的國文獎項至少不下四個，分別是丁二班國文傳觀第二名（1914年12月）、三年二班默國文最優者（1916年5月）、全校國文會考第一名（1916年5月）、畢業考試國文最佳者（1917年6月）⑧。周也是各類課外活動的積極參加者，在1916年10月初的一次校內演講中的確獲得了第五名，前四名分別是鄭道儒、馬駿、段茂瀾和孔繁裔⑨。至於敬業樂群會，則由周恩來和二十多位同學聯合成立於1914年3月，首任會長是張瑞峰，副會長常策歐，周恩來任智育部長，以後又先後擔任該會的總幹事、副會長、會長和《敬業》雜誌總編輯。童子部增設於1915年夏，吸收十五歲以下的低年級同學參加，周恩來負責指導該部，李福景任部長，吳國楨為重要幹部。

周恩來還是南開中學新劇團的骨幹成員，參加編劇、導演、布景，並演出了許多新劇，後來被著名劇作家曹禺稱為「革命話劇的先驅」⑩。當時正處五四前夜的新文化運動時期，以反封建為主要內容的新劇，是作為舊劇的對立面而被倡導起來的。新劇在南開的活躍則源於校長張伯苓的倡導，演出的劇目大都取材於現實，有較高的思想性和藝術性，受到了廣大校內外觀眾的歡迎。不過由於社會風氣畢竟未開，男女不能同台演出，女角由男子扮演。周恩來在劇中多扮演女主角，例如《一元錢》中的孫慧娟、《仇大娘》中的范蕙娘、《華娥傳》中的華娥、《千金全德》中的高桂英、《醒》中的馮君之妹等等。儘管周恩來是業餘演員，但由於演技突出，「不僅在天津一個地方有名，在北京和上海的名聲也不小」⑪。事實上南開的許多師生都參加了這些劇目的演出，吳國楨雖在其中，但的確都是演一些小角色，如《一元錢》中的秋葵、《仇大娘》中的仇祿、《恩冤緣》中的燒香小孩等。

作為《敬業》雜誌的總編輯，1916年10月周恩來在《敬業》第五期上也確實刊發了吳國楨的部分日記，並且加上了大段的按語：

> 既入南開，處稠人廣眾中，所交益多……相交以天真，相待如兄弟者，僅得二人焉。一曰李新慧(福景)，一曰吳峙之(國楨)。新慧年長峙之三齡，聰敏異人，非同凡俗。峙之年十有三，入南開方十一齡耳。彼時吾一見即許為異才。逮相識既久，始知峙之之才，純由功夫中得來。蓋幼秉異資，復得家庭教育，鍛煉琢磨，方成良玉。讀峙之家訓，閱峙之日記，知峙之修養之純，將來之成就不可限量，蓋嘆世之子弟不可不有良好家庭教育作基礎於先也。不僅此也，吾之處新慧、峙之，既一秉誠心矣。而吾每睹新慧，輒令余化愁作喜，推心置腹，有願作竟日談，何可一日無此君之慨。及晤峙之，則促膝論道，抵掌論文，歡愉快樂中寓莊嚴之氣象，心神為之清朗。故二君雖幼於余，而實余之益友、諍友。

1921年吳國楨從清華畢業後赴美國留學。周恩來於1920年赴歐後接受了共產主義思想。一個在美國，一個在歐洲，兩人失去了聯繫，卻分別深受西方兩種截然相反的意識形態——自由民主和共產主義——的薰陶，由此走上了不同的道路。

字裏行間，反映並證實了周、李、吳之間存在着特殊的契合，而且周恩來對吳國楨的家教、天賦、人品、才學均極敬慕，並且預言了「他這位知心朋友的遠大前程」⑫。吳國楨四五歲時就是個異才，甚至能夠熟練地逐字倒背《三字經》，有「神童」之譽。周恩來對這位小弟弟的格外偏愛當然不是沒有道理的。

吳國楨被刊發的日記共有十八段，約5,000字，多為讀《資治通鑒》、《戰國策》等書的心得，以及校園裏的學習和生活情況。其中有三段直接涉及到與周恩來的交誼，而且這也是迄今所見吳談及周的最早文字：

> 課暇，與周君翔宇(恩來)、劉君浩、沈君祖徵等商議球隊進行方法……
>
> 四月八日余偕會中童子部隊隊員，往高家莊李氏小學比賽筐球。是晨七點半由校中起身，同行者十一人，內有姜更生先生，為吾作嚮導。會長周翔宇君送吾至門前，祝吾等凱旋歸……
>
> 課餘與友人周翔宇談及會事，翔宇曰：「辦理會事當用開誠布公之法，凡有益於會者必當竭力為之，然後方能使會務發達。」余曰：「豈獨此耶，治國者亦然。今袁項城以不誠待人，故至於死，此其明證。古語有云：以誠待人，以奇用兵，豈不信哉。」翔宇聞言，頷首者再。且曰：「善哉汝言也！」

在三年的密切交往中，有一件事令吳國楨頗感蹊蹺，那就是總是侃侃而談的周恩來惟獨對自己的身世避而不談，也從未向人談過自己的父親。「儘管他經常到我北京的家裏來玩，但他只邀請我到天津的家裏去過一次。從偶爾的談話中，有時是他流露出來的，我感覺他的父親要麼是早已死去，要麼陷入了某種不名譽的、難以啟齒的事件中。」⑬吳國楨因此推斷，周恩來可能存在着某種家庭問題⑭。

1917年夏，未及畢業的吳國楨提前考入了北京的清華學校。周恩來則在拿到畢業證書後和吳國楨同時離開南開中學，1917年8月至1919年4月赴日本留

學，其間曾短暫回國探親。1919年5月，兩人分別在北京和天津參加了轟轟烈烈的五四運動。1919年9月周恩來入南開大學，次年11月赴法國勤工儉學。在周出國前，兩人還經常通信和見面⑮。李福景離開南開後，亦隨同周恩來赴歐勤工儉學；歸國後，他成為了一名技術人員，以後一直在京奉鐵路任職，從不參加任何政黨和政治活動。後來吳國楨一直打聽李福景的消息，但因為自己一直在南方工作，與李會面無期，兩人不知不覺中疏遠了，再也沒有見過面。

幾十年後，令吳國楨尋思的是：「三劍客」在青少年的成型期有着如此密切的交往和相同的見解，「但在以後的人生中，竟然各自走了完全不同的道路，我成了一個堅定的民主信奉者，而周恩來則變成了純粹的共產黨人。至於李福景，就我所知，他對政治從來不感興趣，而是保持中立。」對此，吳認為應當從三人各自的家庭背景中尋找原因：「無疑我們都來自中產階級，我們的家庭既不富也不窮。我的家庭是很幸福的，但周恩來則不同。他是由他的伯父養大的，儘管他表面上給人感覺一切都好，但我總覺得事實並非如此。顯然他雄心勃勃，但從南開中學畢業後卻沒能進入高等學校學習，而不得不自己謀生。要不是第一次世界大戰促使法國和英國在中國招募勞工，並聘用能說外語的大量翻譯隨同前往，周就決不會有出國的機會。他在很長一段時間裏，內心一定非常痛苦。正是靠這次機會他去了法國，並且深入到那場大屠殺帶給歐洲的混亂與不滿之中，以致狂熱地信奉了共產主義學說。」李福景的情況又是一回事：他兼祧兩家，兩個叔叔都無子女，他的生活受到嚴密的庇護，人生道路從一開始就標定好了，後來他成了一名工程師⑯。

吳國楨在美國留學期間接受了西方的自由民主思想，對共產主義自然持批評態度，他對周恩來從一個讀聖賢書的儒家信徒變成一個共產黨人感到費解：「我難以想像他那樣有理想有智慧的人，一個我在南開所了解的人，竟會真的去信奉共產主義。」

二　廿載別離

1921年吳國楨從清華學校畢業後，獲選赴美國留學。1926年獲普林斯頓大學政治系哲學博士學位後歸國。周恩來於1920年11月赴歐後，接受了共產主義思想，曾發起組織旅歐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後轉入中國共產黨，1924年從巴黎回國。

一個在美國，一個在歐洲，兩人失去了聯繫，卻分別深受西方兩種截然相反的意識形態——自由民主和共產主義——的薰陶，由此走上了不同的道路。吳國楨回國後，一直找尋周恩來的下落，只聽說他已經回國，成了一名共產黨員，並在黃埔軍校任職。一次有人告訴吳國楨，周恩來可能在漢口，吳遂前往尋找，但沒有結果。回國之初，吳國楨應張君勱之請，曾短期出任位於江蘇寶山（今屬上海）的國立政治大學教授。但其志畢竟不在學術，而是從政，旋即在蔣作賓和孔庚的介紹下加入了國民黨。1927至1928年間先後任國民政府外交部江蘇交涉員公署秘書兼交際科科長等職。

有一天，吳國楨去上海法租界看朋友，在一輛無軌電車上偶然看到了一個留着絡腮鬍子的人，從走路姿勢和臉的其餘部分看，很像是自己的老朋友周恩來，於是擠過去同他談話。但此人說他不認識吳。吳說：「聽聲音你就是我的朋友周恩來。」此人回答卻是：「不，我不是周恩來。」車一停，那人就匆匆跳下

車，頭也不回地消失在人群中⑰。這個人究竟是不是周恩來？如果是，那為甚麼不相認呢？或許在國共分裂以後，周恩來是被通緝、懸賞頭顱的要犯，一來怕暴露自己，二來也怕連累吳國楨。當然，這只是推測，真相究竟如何，恐怕只有歷史才知道。

從1928年起吳國楨轉赴華中任職，1932年初還臨時擔任過蔣介石的私人秘書。蔣對這位年輕練達的留美博士印象至深，很快任命他為漢口市長，吳時年僅二十九歲，可謂仕途青雲！然而周恩來的命運卻大相逕庭，作為南京國民政府的對立面，1927年8月1日他領導了著名的南昌起義，隨後長期在上海、武漢等地從事地下工作。後來，他又前往中共在江西的根據地。

吳國楨在美國留學期間接受了西方的自由民主思想，對共產主義自然持批評態度，他對周恩來從一個讀聖賢書的儒家信徒變成一個共產黨人實在感到費解：「我難以想像他那樣有理想有智慧的人，一個我在南開所了解的人，竟會真的去信奉共產主義。」⑱當時蔣介石在漢口設立了剿匪總部，作為當地的主要行政官，吳國楨的部分職責就是協助鏟除共產黨的地下人員。在此過程中，他獲得了許多有關周恩來行蹤和活動的秘密報告，對周可謂格外關注，「儘管我早已了解了共產主義的真實本質，對其不抱任何指望，但對昔日的同窗好友，我仍然有些心軟……總是傾向於做一些有利於他的保留。」⑲

然而有一件事令吳國楨受到了強烈的震撼。1931年，共產黨的一個重要幹部顧順章被國民黨抓住了，他立即被帶到蔣介石在漢口的總部。顧供出了約三十個散布在各省的共產黨地下組織，他還揭發說，周恩來對許多這樣的組織有一種監督權，而且還訓練了一個特別行動隊來執行共產黨的紀律。那時顧順章的家在上海的公共租界內，由於國民政府對外國租界沒有警務權，因此決定立即從漢口派一個特別分隊給顧的家屬，提供秘密保護。於是匆忙間從吳國楨的市警察局抽走了一個警官。但那人很快就回來了，他告訴吳一個很驚人的消息：顧順章全家已被「解決」，據某位鄰居證實，一個長相酷似周恩來的人也曾到過現場⑳。這個報告令吳國楨十分不安，雖然他從各個角度進行查證，但無法找到否定性的證據。此時的吳國楨最想弄清的問題是：周恩來是否真的改變了，以及是如何改變的？直到1937年下半年他才獲得了這樣的機會——兩人分別二十年後終於在漢口重逢。

經歷了二萬五千里長征和西安事變的周恩來，在國共第二次合作的潮流下來到了漢口。此時他再也不是那個頭顱被懸賞十萬大洋的「逃犯」，而是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的政治部副部長，此外還是「陝甘寧特區政府」和「八路軍」的代表。

三　合作抗日

經歷了二萬五千里長征和西安事變的周恩來，在國共第二次合作的潮流下來到了漢口。此時他再也不是那個頭顱被懸賞十萬大洋的「逃犯」，而是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的政治部副部長，此外還是「陝甘寧特區政府」和「八路軍」的代表。

自南京失守以後，武漢三鎮成了抗日的重鎮，作為漢口市長的吳國楨政務非常繁忙。一天他下班回家時，妻子黃卓群突然告訴他，周恩來來過了，並留下一張名片。吳國楨立即趕往八路軍駐漢口辦事處（舊日租界中街89號大石洋行），於是就有了他倆久別後的第一次團聚，兩人緊緊握手，彼此間很有禮貌。

在吳國楨眼中，「就外表而言，儘管過了這麼多年，周恩來仍然是老樣子，他的特點仍同昔日在學校裏一樣，看來年齡和許多的艱苦經歷都沒有在他那平滑而俊俏的臉上留下印痕。」㉑為了重敍舊情和盡地主之誼，吳國楨決定舉行晚宴招待周恩來。至於怎樣招待這位老友，吳國楨和妻子考慮了很長時間。他們認為周恩來是個共產黨人，可能不願出席一個正式的宴會，於是就辦了一桌十六元的三等晚宴，只請了少數幾位在漢口的南開朋友作陪。周恩來那天非常高興，老朋友們都在，他喝了一杯又一杯酒，令每個人都感到快慰。「當他對談話興趣盎然時，看上去仍然富有生氣。一談到『昔日的好時光』，他的表情會洋溢出感人且恰到好處的溫暖。」㉒

飯後，周恩來對吳國楨說：「我得還禮，但我的住處不如這裏舒適，可否借你的家，請今天這些人再來敍舊，由我訂菜。」吳國楨應允了。到了這一天，大家吃到了由銀行公會大廚師料理的三十六元一桌的酒席，這是漢口所能有的最好最貴的一餐，而周恩來帶來的酒也是最好的。大家氣氛融洽，喝了又喝，都有點醉了。南開同學段茂瀾冒昧地問周恩來：「你的薪金是多少？」周答：「5塊錢」。「就這些？」大家吃驚地叫道，周說就這些。於是有人問：「你怎麼付得起這頓飯錢呢？」周說：「由我的黨來付。」又有人問：「那你的皮衣呢？」周回答說：「也是黨提供的。」還有人問：「有沒有甚麼東西不是黨提供的呢？」周說：「你們知道，我們是共產黨人，我們共享一切，我甚麼也不佔有，黨提供我所需要的一切。」客人們一個個走了，只剩下周恩來和吳氏夫婦倆。周問吳：「你對現在的職位滿意嗎？」吳說滿意。周想了一會兒說：「我估計你最多能當上一個部的副部長，你的抱負是不是比這還高？」吳說：「我的抱負是盡我所能為祖國服務。」周說：「我也一樣。」於是就告辭了㉓。

在抗戰初期國共間的合作尚稱融洽，在進入中期以後則是紛爭不斷，這些都不可避免地影響到了吳國楨和周恩來的關係。吳和周有時同到津南村南開中學碰頭，或到張伯苓家吃飯，彼此相遇常因政見不同展開爭論。

二十年後的重逢儘管表面上一切都是高高興興的，但吳國楨內心卻對這位故友深懷疑慮和警惕。吳在1955年這樣寫道：「對任何一個不太了解他的人來說，他似乎沒有多大變化，但對我則不同，我太了解他了。在南開時，我就能憑直覺辨別出一個長於扮演女角的周恩來，和另一個向我傾吐真心的周恩來之間的差別。在漢口我倆重逢時，我發現真實的周恩來不見了，主要是那個作為演員的周恩來在談話……」㉔

儘管如此，兩人的表面關係一直是友好的，彼此都避免談論國家政事，以免傷及私人友誼。1938年5月張伯苓來到武漢為南開籌款，南開校友聞訊後，一下子聚集了一百多人在漢口金城銀行二樓歡迎老校長，吳、周均出席。此後，吳國楨為張校長洗塵，請周恩來等校友作陪。張伯苓也在漢口味腴川菜館宴請過周恩來和吳國楨等。1938年10月下旬當漢口行將陷落時，一天晚上周打電話給吳問：「你的廚師還在嗎？」吳說還在。周說：「我的已走了，我想同你再吃一頓飯，我設法弄些酒來。」不一會兒，周恩來果然帶了兩瓶高級紅葡萄酒來。周問吳：「蔣委員長已經走了，你打算甚麼時候走？」吳說：「我要盡可能長地留在這裏。」周問：「你到哪裏去？」吳說去宜昌。周於是建議吳坐車和他一起走。吳國楨想了好一會兒，客氣地說，也許時間會很緊迫，屆時兩人沒法聯繫，還是各自安排走人最安全。周恩來走後，半夜又給吳國楨打來電話。當時日本人的炮彈已打到郊區。周問：「你現在走嗎？」吳說：「我還要等一會兒。」周說：「你

有沒有重新考慮我的建議，我們一起離開？」吳說：「我還是原來的想法。」於是兩人就此分手，後來各自到了重慶。據吳國楨的事後認識，周恩來當時很可能是試圖對其實施統戰㉕。

重慶時期，吳國楨先後擔任重慶市長、外交部政務次長和國民黨中央宣傳部長等要職，而周恩來作為中共代表團的團長也幾乎一直長駐重慶，住在曾家岩八路軍駐渝辦事處。據吳國楨回憶：「除了在公共場合或開會，我們再也沒有見面。」㉖如果說，在抗戰初期國共間的合作尚稱融洽，那麼在進入中期以後則是紛爭不斷，尤其是1941年的皖南事變，更是幾乎導致兩黨的破裂。這些都不可避免地影響到了吳國楨和周恩來的關係。當時，南開校友總會曾推定周恩來、吳國楨、王文田、杭鼐如和杜建時五人為總幹事。吳和周有時同到津南村南開中學碰頭，或到張伯苓家吃飯，彼此相遇常因政見不同展開爭論。面對兩個得意弟子，張伯苓從中調和說：「我看多晚你們兩個人不吵了，中國就好了。」㉗當然，兩人的裂痕並不是老校長的一句話所能彌合的。據吳國楨的哥哥吳國柄(同是南開校友)回憶，當時弟弟曾勸說他要與周恩來保持距離：「周恩來這傢伙是共產黨的老狐狸，現在雖然是國共合作，但是終究將是勢不兩立，立場與我們不同，他是位危險人物，你以後不要與他接近。」㉘

經過了這些年的接觸和觀察之後，吳國楨終於意識到周恩來「已變成了中共一個多麼厲害的人物！」㉙在他看來，共產黨通常不太靠個人來爭取朋友和施加影響，幾乎沒有哪一個共產黨人會努力去塑造自己的風度和個人魅力，但周恩來卻不同，他運用其獨特的才幹有力地推進着中共的事業。吳國楨曾將與之接觸過的共產黨人分為四個類型，即沉默寡言型、狂風大作型、以愚掩精型和緊張不安型，但周恩來似乎不屬於其中的任何一種，他是獨一無二的㉚：

> 當一個人同毛澤東談話時，不管毛是否開口，都會讓你始終記得他是個共產黨人。但同周恩來談話時，你就會逐漸忘記他是個共產黨人。當一個人同別的共產黨人談判時，會強烈地意識到對手的刺耳語言和無理立場。但若同周恩來談判，則會被誘使相信，事物有兩面性，在搞清楚之前，只有先相信他的話才是公平的。

在吳國楨看來，共產黨通常不太靠個人來爭取朋友和施加影響，幾乎沒有哪一個共產黨人會努力去塑造自己的風度和個人魅力，但周恩來卻不同，他運用其獨特的才幹有力地推進着中共的事業。

四　針鋒相對

如果說抗戰時期吳國楨和周恩來的關係，可以用「大合作，小齟齬」來概括，那麼在此後的國共談判和內戰中，雙方則處於針鋒相對的位置。在某種程度上，這也是國共兩黨為爭奪中國的執政權而展開大搏鬥的縮影。

國共和談期間，周恩來擔任中共代表團團長，奔走於延安、重慶、南京和上海之間，吳國楨則是國民黨的中央宣傳部部長。儘管吳沒有直接參加和談，但作為政府方面的主要新聞發言人，在中原內戰、東北停戰、軍隊國家化、政治民主化、國民大會等問題上，都與周恩來展開了頻繁的論戰。兩位昔日的摯友為了本黨的利益，借諸報端，常常指名道姓，唇槍舌戰㉛。彼此見面時，也時

常充滿了原則性的爭論，據吳國楨回憶：「我到南京不久，他就拜訪過我。國民黨軍隊剛佔領了東北的長春，對用武力佔領長春，他提出了強烈抗議。當然，我是站在我們政府一邊，會談一點也不和睦。」㉜

1946年5月中旬，吳國楨調任上海市市長。周恩來亦時常從南京來到上海活動，下榻於馬斯南路(今思南路)107號的周恩來將軍公館。期間，周恩來夫婦曾前往拜訪吳國楨夫婦，四人舉行過一次茶會。但兩人裂痕已深，雙方談話不多，只是寒暄而已，惟恐涉及敏感的政治問題。7月間，社會上曾有傳聞說，中共將派一萬名武裝農民襲擊上海。為此，周恩來曾專門面見吳國楨並向其保證：「此說絕對不確，莫親信此種謠言而驚慌。」㉝10月間又有一天，周恩來來到吳國楨的辦公室，抱怨說自己在滬外出活動時，總是被特務跟蹤。吳則辯解說，這是為了保護周恩來㉞。不久，周恩來離開了上海，此後兩人雖然都還有約三十年的生命歷程，但再也沒有見過面。

當時的上海是中國的政治、經濟和文化中心，也是國共爭鬥的焦點。在此過程中，吳國楨常常赤膊上陣，出現在衝突糾紛的現場。吳因此屢屢指責周恩來是那些「混亂」的幕後製造者！在這場中國歷史上最大規模的內戰中，兩人作為己方的主將之一，你來我往，以特殊的方式，在沒有硝煙的戰場上彼此拼殺着。1948年底中共軍隊勝利在望，由周恩來作為主要成員的中共中央將吳國楨定為戰爭罪犯。然而，共產黨的政策一向有其靈活性，就在解放軍即將發起渡江戰役，攻克南京和上海之前，周恩來還安排了一次對吳國楨的策反。一個吳國楨的留美同學受派前來轉達中共的意思，但具有堅定反共思想的吳國楨拒絕了誘降㉟。

上海是中國的政治、經濟和文化中心，也是國共爭鬥的焦點。吳國楨常常赤膊上陣，指責周恩來是那些「混亂」的幕後製造者！兩人作為己方的主將之一，你來我往，以特殊的方式，在沒有硝煙的戰場上彼此拼殺着。

戰犯歸戰犯，能幹歸能幹。在國民黨高級官員中，吳國楨一向以親民、勤勉和幹練著稱，其作風確實與舊官僚迥然不同。對於這一點，周恩來也是承認和讚賞的。1949年4月25日凌晨，北平崇文門外的電車公司發生重大火災，燒毀了五十九輛電車。在處理過程中，該市公安局官員出現了官僚主義作風，周恩來得知後嚴厲斥責：「發生了這麼大的事，領導不到現場，甚至連知都不知道，還不如吳國楨呢！吳在重慶當市長，發生重大事件，像重慶大火和日本飛機轟炸後都親自趕到現場。國民黨市長能做到，難道我們共產黨的公安局長還做不到嗎？」㊱周恩來就此下令，以後北平發生重大事故，公安局長、處長要去現場調查情況、處理問題。

五　隔海關注

國共內戰以中共的全面勝利而告一段落。1949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北京成立，周恩來出任政務院總理兼外交部長，作為紅色中國僅次於毛澤東和劉少奇的第三號人物統治着大陸。而吳國楨在上海易手前夕，即辭職前往台灣。為吸引美援，蔣介石在1949年12月任命其擔任「台灣省主席兼保安司令」。吳也逐漸成為國民黨內影響力僅次於蔣介石和陳誠的第三號人物。一方要「解放台灣」，另一方要「反攻大陸」，吳國楨和周恩來的爭鬥依然緊鑼密鼓。根據現有的材料，即使在海峽兩岸劍拔弩張的時代，國共雙方的最高層人士通過中間人

仍保持着一些秘密接觸，但周恩來卻再也沒有與吳國楨發生過聯繫。周可能認為，吳的反共思想既系統又根深蒂固，要策反他幾乎是不可能的。事實上當時吳國楨也是身懷氰化毒物，一遇不測，便準備隨時成仁。

在幾年的對峙以後，吳國楨這一方出現了重大變數！吳氏主台期間，他所迷戀的「民主政治」逐漸與蔣氏父子的特務政治發生衝突，而且愈演愈烈。1953年4月，吳辭去「台灣省主席」一職，旋即赴美。1954年2月，吳國楨藉美國新聞媒介強烈抨擊台灣當局，由此公開決裂。吳國楨反蔣並不親共，甚至反共要遠甚於反蔣。他自流亡以後，先是住在芝加哥附近的埃文斯頓 (Evanston) ，靠替報紙撰稿和演講為生，有時也為美國的反共和遠東政策提供一些諮詢意見。

1955年12月他寫就了長篇英文手稿《夜來臨》(*The Night Cometh*) ，這既是他的回憶錄，也重點回顧和研究了共產主義在華的崛起、發展和成功的技巧。其中，吳國楨對周恩來作了強烈的批評，嘲諷他是「天才的演員」。吳國楨為甚麼要以如此犀利甚至是謾罵的筆調來對付自己的老友呢？吳的解釋是：他要揭示周恩來的「真實本性」，不讓他繼續成為整個自由世界的阻礙㊲。一方面是大陸易手，另一方面自己又不見容於蔣介石和國民黨，真是有心復國，無力回天，這些都令吳的內心極度憤懣，以致屢出惡言。

1955年12月吳國楨寫就了長篇英文手稿《夜來臨》。其中，他曾對周恩來作出強烈的批評，嘲諷他是「天才的演員」。吳的解釋是：他要揭示周恩來的「真實本性」，不讓他繼續成為整個自由世界的阻礙。

1960年11月1日至10日，吳國楨在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接受了美國中國學家裴斐 (Nathaniel Peffer) 和韋慕庭 (Martin Wilbur) 的採訪，主題是1946至1953年間吳任上海市長和「台灣省主席」的政治經歷。其中有一節專門談及他和周恩來的關係，措辭要比《夜來臨》溫和許多。

1962年美國紐約皇冠 (Crown) 出版社還出版了吳國楨撰寫的一部英文政治小說《永定巷》(*The Lane of Eternal Stability*) 。該書以1900至1949年北方某地的歷史變遷為背景，其中的兩個主人公蘭玉文和何大剛，就是以吳國楨和周恩來為原型的。在書的結尾，何大剛終於意識到了主義的「欺騙性」，幡然悔悟，與蘭玉文攜起手來。當然，這樣的情節安排可能只是吳國楨的一廂情願而已。關於《永定巷》的撰寫緣由，吳國楨曾聲稱：「小說能使更多的人知道歷史的真相！」㊳

1965年，吳國楨遷居佐治亞州的薩凡納 (Savannah) ，並應聘為州立阿姆斯特朗大學 (Armstrong State College) 東方歷史和哲學教授，直至1974年退休。根據其同事的回憶：「國楨談過他和周恩來是同學，因為他經常用那段經歷，來解釋周對時事採取的行動和可能的反應。」㊴顯然，儘管遠隔重洋，在野的吳國楨始終密切關注着在朝的周恩來。

和吳國楨早在1954年就脫離政壇不同，周恩來的政治生涯一直延續到其生命的終結——1976年1月8日。二十多年間，他和毛澤東幾乎主導了中國大陸所有的政治運動和經濟進程，其歷史作用自有公正、全面的評說。不過，可以確認的是，周恩來也沒有忘記吳國楨，這裏有幾件事可以證明。

其一，1951年2月23日張伯苓在天津去世，在弔唁過程中，周恩來曾對南開校友說：「小吳可以回來麼！」㊵

其二，吳國楨的四叔吳經文在50年代初曾去找湖北老鄉董必武謀事，董一見他就說：「你是國楨的叔父，我寫信與周總理請他想辦法。」周恩來獲悉後將吳經文安排在文史委員會工作，一直到他1976年去世㊶。

其三，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松 (Richard Nixon) 訪華，中國大陸和美國的關係重新建立。美國華裔科學家曾組團回大陸參觀，團員中有許多人認識吳國楨的二女婿厲鼎毅博士。他們到北京後周恩來親自招待，談話間，周突然發問：「你們哪位知道吳國楨的近況？」問了一兩次。儘管團員們大多知道吳國楨的情況，可是彼此觀望，沒有一個肯貿然說話㊷。

六　往事如煙

在同時代人中，像吳國楨和周恩來這樣「同窗不同路」的例子並不鮮見，即使有着血親的宋氏姐妹亦莫不如此。這與其說是他們的人生悲劇，不如說是整個中國近現代歷史的悲劇！

1976年周恩來去世後，吳國楨「甚為哀痛」㊸，世界各地報紙登載許多追悼文章，凡是登在紐約報紙上的，吳都仔細閱讀。其中有一篇文章曾提到周恩來每次到瀋陽，一定要親自去看一位老友，最少也要打電話給他，好多年都是如此。雖然文中並未提到這位老友的名字，但吳國楨推測此人就是李福景㊹。

1982年11月，吳國楨的長婿俞益元博士從美國回到北京參加學術會議，齊燮元的女兒去看望俞時 (齊在世時，與俞的先父交誼甚好)，送了一張周恩來和吳國楨當年的合影。這張照片是1917年南開中學放春假時，兩人一起在北京的某家照相館照的，周十九歲，吳十四歲，周穿的是一件薄長衫，吳穿童子軍制服。周坐在長靠椅上，吳站在椅子的後面，兩人手牽着手，面帶笑容，情同手足。周、吳原來各有一張，後來均不知去向，齊女的這張照片亦不知從何而來。

俞益元返美後將此照呈給了自己的岳父。吳閱後觸景生情，沉浸在回憶之中，隨後在照片背後寫下了這樣一首詩㊺：

七十年事，今又目睹。
約為兄弟，後來異主。
龍騰虎變，風風雨雨。
趨途雖殊，旨同匡輔。
我志未酬，君化灑土。
人生無常，淚斷沙埔。

字裏行間，概括了吳、周的交往歷程，也浸透了吳國楨的惆悵和感傷，兩人一切的恩恩怨怨都已成為了過去……在同時代人中，像吳國楨和周恩來這樣「同窗不同路」的例子並不鮮見，即使有着血親的宋氏姐妹亦莫不如此，因為信仰和政見不同，她們至死也未能重逢。這與其說是他們的人生悲劇，不如說是整個中國近現代歷史的悲劇！

吳國楨晚年十分關心中國大陸的發展，對鄧小平領導下的改革開放政策極為讚佩。他曾應全國政協主席鄧穎超邀請，擬於1984年9月回國訪問，並參加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五周年的慶典，其間也必然要走訪他曾與周恩來共度少年時光的母校——天津南開中學。然而，天不遂人願，6月6日他在美國的寓所突然去世。耄耋之年，吳國楨之所以打算返回內地，並不表明其意識形態已發生了根本性的扭轉，主要還是因為他思念故土，希望中國富強。正如其夫人黃卓群所釋：「雖然他不贊成共產黨，但是他對大陸寄予希望。他曾說，像現在這樣好好地做下去，五十年後，中國將成為世界一大強國。」㊻

周恩來在少年時期便曾立下了「為中華之崛起而讀書」的志願，這自然也是他所期許的。

註釋

① 參見梁吉生：〈周恩來與吳國楨〉，《人物》，1996年第6期，頁17-24；爾建：〈吳國楨與周恩來的交往〉，載劉瑞琳主編：《溫故（之二）》（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68-80；盛典、嵐聲：〈周恩來與吳國楨〉，《文史月刊》，2004年第10期，頁22-23；毛文君：〈周恩來和吳國楨的交往與友誼〉，《文史月刊》，2004年第12期，頁54-55；邵建：〈「同窗不同路」：周恩來與吳國楨〉，《文史博覽》，2005年第7期，頁53-56；談新：〈周恩來和結拜兄弟吳國楨〉，《黨史天地》，2005年第9期，頁16-21。

② 吳國楨回憶錄性質的文獻主要有三部：其一，Wu Kuo-cheng, *The Night Cometh: A Personal Study of Communist Techniques in China*（《夜來臨——我對共產主義在華鬥爭策略的研究》），英文未刊稿，現藏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口述研究部。作者於1955年12月撰畢。經吳國楨繼承人、長女俞吳修蓉女士同意，筆者已與吳修垣譯校完畢，即將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其二，吳國楨口述，裴斐（Nathaniel Peffer）、韋慕庭（Martin Wilbur）訪問整理，吳修垣譯，高雲鵬譯審，馬軍校注：《從上海市長到「台灣省主席」（1946-1953年）——吳國楨口述回憶》（上海：上海人民出

版社，1999）。1960年11月1日至10日吳國楨口述於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其三，吳國楨手稿，黃卓群口述，劉永昌整理：《吳國楨傳：尚憶記》（台北：台灣自由時報企業股份公司，1995）。這是將吳氏晚年的手稿《尚憶記》擴充而成的。

③④⑫⑬⑯　Wu Kuo-cheng, *The Night Cometh*, chap. 1, 33; 34; 34; 35; 34.

⑤⑥⑦⑰㉓㉕㉖㉜㉟　吳國楨：《從上海市長到「台灣省主席」（1946-1953年）》，頁250；250；251；253；254、255；255-56；256；258；77-79。

⑧　參見周恩來同志青年時代在津革命活動紀念館編：《周恩來的青年時代》（北京：文物出版社，1988），圖18。

⑨　《校風》，第41期，1916年10月11日，頁7。

⑩　曹禺：〈周恩來同志　革命話劇的先驅（代序）〉，載周恩來同志青年時代在津革命活動紀念館、天津市文化局戲劇研究室編：《周恩來同志青年時期在天津的戲劇活動資料彙編》（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81），無頁碼。

⑪　潘世綸：〈回憶周恩來同志在南開學校的新劇活動〉，載《周恩來同志青年時期在天津的戲劇活動資料彙編》，頁188。

⑭　周恩來出生前後，其父周貽能長期在外省做小職員，經常失業。生母萬氏是一位性格爽朗、精明強幹、樂於助人的女人。1899年初，周恩來最小的叔父周貽淦一病不起。為了使貽淦在彌留之際得到一點安慰，也為使他的妻子陳氏有所寄託，周貽能決定把自己不滿周歲的頭生子周恩來過繼給他們「沖喜」。不幾年，養父母、生母相繼過世，周恩來與弟妹生活艱難。1910年春天，伯父周貽賡將他接到東北，先後就讀於銀崗書院、關東模範兩等小學。1913年周恩來隨伯父前往天津，8月間入南開中學。

⑮　周恩來這一時期的日記對此事也有反映。可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南開大學編：《周恩來早期文集（一九一二．十－一九二四．六）》，上卷（北京：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98），頁306-408。

⑱⑲⑳㉑㉒㉔㉙㉚㊲　Wu Kuo-cheng, *The Night Cometh*, chap. 5, 4; 4; 4; 5; 6; 6; 7; 7-8; 9-10.

㉗　梁吉生：〈周恩來與吳國楨〉，頁22。

㉘　吳國柄：〈江山萬里行——遊學歸國後的工作與生活〉，《中外雜誌》，1979至1981年各期連載。

㉛　參見〈吳國楨駁周恩來〉，《大公報》（上海），1946年4月16日，版2；〈周恩來指責二中全會，吳國楨全部加以否認〉，《文匯報》（上海），1946年3月20日，版1；〈針對周恩來談話，吳國楨發表聲明〉，《文匯報》（上海），1946年4月6日，版1；〈吳國楨昨召開記者招待會，對周恩來談話有所辯稱〉，《華商報》（香港），1946年4月6日，版1，等等。

㉝　〈周恩來向吳市長保證，共軍不會襲擊上海〉，《文匯報》（上海），1946年7月26日，版4。

㉞　〈周恩來汽車生尾巴〉，《文匯報》（上海），1946年10月18日，版3。

㊱　東方明：〈共和國「特案」揭秘之三：周恩來親自踏勘現場的特大縱火案〉，《天津日報》（天津），2001年11月17日，版7。

㊳　*The Kansas City Star*, 1 July 1962.

㊴㊸㊺　鄒海清主編：《吳國楨博士及其父兄》（《建始文史資料》，第五輯）（建始：湖北省建始縣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1993），頁113；1；1。

㊵　司徒允：〈張伯苓的晚境〉，《人民政協報》，2004年12月19日。

㊶㊷㊹　吳國楨：《吳國楨傳》，上冊，頁100；99；101。

㊻　鄒海清主編：《吳國楨——吳國楨博士及其父兄續集》（《建始文史資料》，第六輯）（湖北：新世紀出版社，1996），頁343。

馬　軍　歷史學博士，上海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研究員。

廣交會與中國的對外開放

● 何　慧

在冷戰中東西方對峙的形勢下，中國的對外貿易完全是國家政治的工具，一直受到國家的嚴格控制。對外貿易既是國家政治和經濟利益的需要，也是對外關係的一個重要方面。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裏，廣交會是中國對外貿易的主要窗口。然而，隨着冷戰格局的巨大變化，從60年代末70年代初開始，特別是1972年中美關係初步改善、中美貿易拉開序幕之後，在廣交會上高度壟斷的外貿體制悄然改變。在一貫的政治掛帥和國家意志之外，市場意識開始萌發，成為中國最終拋棄舊體制、迎接新時代的微弱卻清晰的前兆，也是中國的市場由封閉走向開放，產品由匱乏走向豐富，國力由弱小走向強盛的開端。這一歷程折射出中國對自身及外部世界認識的變化，留下了冷戰轉型過程中中國逐漸融入世界的痕迹。

從70年代初開始，特別是中美貿易拉開序幕之後，在廣交會上高度壟斷的外貿體制悄然改變，成為中國最終拋棄舊體制、迎接新時代的微弱卻清晰的前兆。

一　統一對外，意識形態為先(1956－1965年)

新中國成立以後，對外貿易基本上是國民經濟計劃中的平衡項目。進口的是國內經濟生產環節中短缺的物品和彌補不足的商品，出口則是為了支付進口而進行創匯。

1956年11月10日，中國國際貿易促進會在廣州舉辦了首屆中國出口商品展覽會。1957年4月25日，中國國營進出口企業在廣州聯合舉辦了第一屆中國出口商品交易會(簡稱「廣交會」)，自此，每年春、秋兩季的廣交會就成為中國對外貿易和對外經濟合作的一個重要窗口。廣交會最初只是進行商品出口洽談，從1959年秋季以後開始兼營進口交易。

1958年，針對對外貿易對外不一致的「混亂現象」和「資本主義自由競爭傾向」，中共中央發布了〈關於對外貿易必須統一對外的決定〉，明文規定：「對外貿易必須嚴格統一對外，絕不容許有任何不統一現象發生。……只有統一對

外，才能有計劃完成國家進出口計劃並為國家生產建設服務，才能有計劃、有組織地同兄弟國家進行貿易協作，才能配合我國和平外交活動，特別是才能同國外資產階級進行強有力的政治經濟鬥爭，在防止和抵制資本主義國家對我國經濟腐蝕或侵襲上體現出我國無產階級專政的作用。」①這裏所指的兄弟國家主要是指蘇聯、東歐等社會主義陣營的國家和亞非拉友好國家。這些規定完全是從意識形態和政治需要出發的人為劃線，而不是經濟活動的準則。從建國初期到60年代，這種高度統一、嚴格控制的情況不僅沒有絲毫改變，而且在不斷強化。

1965年頒布的〈國務院批轉對外貿易部1965年全國外貿工作會議紀要〉，強調外貿部門「既是經濟部門，又是外事部門，……在一切工作中做到政治掛帥，毛澤東思想掛帥，中央政策掛帥，統一對外。」外貿部門要「堅決貫徹執行國家對外政策總路線和國別貿易政策，支持堅持馬列主義的兄弟國家，支持亞非拉的民族民主革命運動，開展對第二中間地帶的工作，密切配合外交活動，加強反帝反修鬥爭。」②由此可見，外貿完全是政治和外交的配角。

在政治主宰一切的時期，雖然隨着生產發展，貨源有所增多，要求擴大出口，但面對困難不少，那就是：「貨源雖多，市場不好」，或「雖有市場，貨不對路」。因為中國的對外貿易基本上是閉門造車，完全不了解世界市場的行情，又沒有暢通的銷售途徑。一年兩屆的廣交會成交額佔了外貿公司全年出口任務的三分之二，因此，廣交會對各進出口總公司完成全年任務具有決定意義。當時的解決辦法是：狠抓統一，反覆教育，發揚互諒互讓風格，統一運用資源，如用廣東的暢銷茶帶動上海的滯銷茶。又提倡「三交底」：互交貨單家底，互交客戶安排和準備成交數量底，互交品質價格的底；「五統一」：統一運用資源，統一安排客戶，統一調配幹部力量，統一作戰布置，統一看法。還強調在一切工作中突出政治，學習毛主席著作，重申政治是統帥，是靈魂，是一切革命工作的生命線，是全盤工作的基礎③。

在60年代中期，雖然隨着生產發展，貨源有所增多，要求擴大出口，但面對困難不少，因為中國的對外貿易基本上是閉門造車，完全不了解世界市場的行情，又沒有暢通的銷售途徑。

雖然在對外貿易中一直是政治優先，但這個時期中國的對外貿易尚能基本維持國家對外匯的有限需求，直到文化大革命發生後，才使最基本的對外貿易活動幾乎無法正常進行。

二　政治掛帥，登峰造極（1966－1970年）

1966年文化大革命開始後，各行各業逐漸受到衝擊。1967年的春季廣交會受到文革的直接影響。4月初，有匯報說廣州的情況緊張，軍管會難以控制，很可能使廣交會無法在4月15日開幕。為了不使廣交會中斷，4月14日清晨，周恩來乘專機從北京飛到廣州，安排1967年春季廣交會，並與各山頭的造反派見面，說服他們顧全大局，從而保證了廣交會如期開幕④。

廣交會雖然如期舉行了，但是這屆廣交會的政治氣氛極其濃厚，強調「交易會是宣傳毛澤東思想的重要陣地，人人都要成為既是交易員，又是毛澤東思想紅色宣傳員。……特別要大張旗鼓宣傳毛主席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偉大戰略思想，以及文化大革命進入新階段的重大政治意義和國際意義，從而擴大

國際反美反修統一戰線。」要區別對待客戶，「凡在政治上靠攏我們的客戶，要支持、鼓勵，對表現不好的客戶要進行教育。」⑤這樣就把經濟貿易活動的場所，變成了政治鬥爭的舞台。在進行商務洽談前後，廣交會要組織參加者就文化大革命的形勢交換意見、讀毛主席語錄、唱革命歌曲等，參觀訪問的目的也是要加深對文革的認識。

1967年的秋季廣交會開幕前夕，周恩來又再次直接干預。9月13日，廣州兩大造反派衝擊並佔據軍區大院，周恩來對他們的行為「大為震怒」，立即召見其在北京的代表，強調必須盡快恢復秩序，以便抓革命、促生產，並指示：「廣州的交易會不能停開。」⑥廣交會總算是順利開幕了，但政治活動比以往更多，甚至在商業談判中雙方都總要手持毛主席語錄。甚至「據說有些日本商人故意把語錄本弄髒，看起來是經常讀過的，好贏得中方的好感。」⑦

在文化大革命的狂熱達到高潮的1968至1969年，突出無產階級政治、宣傳毛澤東思想、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偉大勝利，被當作是廣交會的主要任務。而且強調廣交會「是國際範圍階級鬥爭的前哨陣地，鬥爭十分尖銳複雜。因此參加交易會的人員必須是政治上可靠的。」⑧在這種情況下，各交易團紛紛大搞政治活動，進行了大規模對外宣傳活動，還對客戶摸底調查，之後對客戶分類排隊，區別對待，確立重點宣傳對象，進行重點宣傳⑨。廣交會的經濟活動幾乎完全被政治狂熱所掩埋。

在文化大革命的高潮，突出無產階級政治、宣傳毛澤東思想、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偉大勝利，成為廣交會的主要任務。廣交會的經濟活動幾乎完全被政治狂熱所掩埋。

對外貿易部政治部專門編印了〈1969年春季中國出口商品交易會對外宣傳毛澤東思想工作方案〉，要求組織參加交易會人員學習，並制訂具體的宣傳文稿。〈方案〉強調：「交易會是對外宣傳毛澤東思想的重要陣地。參加交易會的全體工作人員，必須高舉毛澤東思想偉大紅旗，突出無產階級政治，堅決把對外宣傳毛澤東思想當作首要任務。」宣傳形式上要「三突出」(即突出毛主席光輝形象、突出戰無不勝的毛澤東思想、突出毛主席的無產階級鬥爭路線) 和「三顯示」(即顯示文化大革命的偉大勝利、顯示社會主義建設的偉大成就、顯示用毛思想武裝起來的人的作用) 。具體做法包括開座談會、個別走訪、演出樣板戲，統一訂制贈送外賓的毛主席像章等⑩。

由於文革的干擾，1968年秋季廣交會的成交額顯著下降。因此，1969年的廣交會提出要對「國內外階級敵人造謠言說我們文革後沒有東西了」而「貶低我文革的偉大意義」做出回應，即在1969年春季廣交會上提出改革對資本主義國家出口貿易的做法。雖然仍然強調統一對外，同一商品必須由一個交易團或總公司實行對外統一經營、統一報價、統一談判、統一成交，統一對外簽訂合同，但對於價格的高低可以根據不同商品、不同市場定價，並允許給予中間商大約5%的佣金⑪。這是廣交會首次進行的有限改革。

1969至1970年是冷戰轉折的關鍵年份，中蘇關係跌至低谷，中美關係微妙復蘇，但這些還未直接反映到經濟領域。1970年的春季廣交會在政治上仍然強調「三突出」和「三顯示」。總之，政治和外交的利益是至高無上的。但與此同時，恢復因為文革而遭破壞的經濟秩序也是周恩來的努力方向。4月26日，周恩來審查第二十七屆廣交會展館方案，並做了「外貿要促生產、促內貿，促生產、使用、科研相結合」的重要指示⑫。可以說，從這時起，中國的形勢開始悄然變化。

三　抓住機遇，力求變革(1971－1972年初)

從新中國成立之初到中蘇分裂之前，中國對社會主義國家的貿易佔了整個對外貿易的絕大部分，但是，到70年代初，中國的對外貿易結構已經發生了變化，對資本主義市場出口約佔中國出口總額的四分之三，涉及一百多個國家和地區。從外貿的角度看，已經沒有了冷戰初期的營壘分明。對此，1971年3月，對外貿易部召開了全國外貿對資本主義國家出口工作會議，通過了〈關於對資本主義市場出口貿易的若干具體政策和做法〉，強調「對外貿易是對外戰線的重要方面，必須緊密配合外交活動和外交鬥爭，為我國的對外政策服務」，仍然是把對外貿易與國際政治鬥爭聯繫起來，但是也提出要利用矛盾，並換取重要物資，加強國防、三線建設，促進工農業生產⑬。

到70年代初，中國的對外貿易結構已經沒有了冷戰初期的營壘分明。雖仍然是把對外貿易與國際政治鬥爭聯繫起來，但是也提出要利用矛盾，並換取重要物資，加強國防、三線建設，促進工農業生產。

相對於1969年8月對外貿易部〈關於對資本主義國家(地區)出口貿易做法的試行規定〉，這個文件明確了出口商品應按國際市場價格作價的原則。對於收匯問題，提出在注意安全收匯的前提下，可以靈活處理；對於出口商品的品種、規格、花色等也有一些修改。具體措施中還是強調「以階級鬥爭和兩條路線鬥爭為綱」，但提出要貫徹執行「發展經濟，保障供給」，抓革命，促生產，繼續搞好鬥、批、改。這是繼1969年春季廣交會上提出改革對資本主義國家出口貿易的做法之後的又一次改革。這些都與周恩來的不懈努力分不開，他在文革的不利形勢下艱難地推動有限的突破。1971年6月，周恩來在接見出版會議領導小組成員時，專門談到工藝品出口的問題。他說，風景圖片不能算「四舊」；石頭刻圖章是廢物利用；假古董明明白白地賣給外商可以收外匯，用來支援世界革命，有甚麼不好⑭？周恩來在這段時期千方百計地促進對外貿易，可謂用心良苦。

1971年7月15日，美國總統尼克松(Richard Nixon)突然宣布即將訪華，在全世界引起巨大反響，對各國的經貿人士更是一個極大的震動，他們紛紛向中國作出願意發展貿易的表示。中國方面，8月25日在北京召開了全國外貿工作會議，這次會議是在周恩來總理關懷下，由李先念副總理直接領導召開的。會前，周恩來和李先念都多次作出重要指示。7月26日周恩來同李先念談到外貿問題時說：「現在一年才進出口四十多億美元，太不像話了，請先念、秋里同志抓一抓。」⑮再次強調外貿工作的重要性。

1972年2月，尼克松訪華，開啟了中美之間的新關係。在這之後，許多國家加強利用香港對中國進行觀察和接觸。美國也在香港增設研究機構，研究中國的貿易情況，並積極開展同中國駐港機構的聯繫，幾十家美商來到香港探詢對華貿易。當時在港美資企業超過五百家，也都在加強機構、增加人員、擴大建築，希望同中國做生意。他們邁出的第一步就是參加廣交會。對此，對外貿易部於1972年3月專門發了一份關於中美貿易的文件，將中央為中美貿易確定的原則下發給業務部門，總的原則是「在平等互利基礎上開展對美國的貿易」，要求步子不要一下子邁得太大，要根據美國對中國的態度和政治鬥爭的需要來定，出口可以廣泛一些，進口則「應從嚴掌握」。該文件還決定邀請三十到四十名美商參加這年的春季廣交會，優先選擇那些對中國態度友好，一貫主張開展中美貿易並為此作出過努力的進口商，適當考慮包括壟斷集團的代表和能為中國引進先進

技術的出口商。該文件同時也提出，原則上可以同第三國的美資公司和美國子公司做貿易。不過，所有對美國的進出口貿易暫時一律由總公司統一掌握⑯。

1972年的春季廣交會的指導方針是貫徹落實周恩來總理關於外貿要促生產、促內貿、促科研的重要指示，落實「發展經濟、保障供給」的總方針，因此出現了難得的好勢頭，文革氣氛淡薄了許多。雖然這是文革後第一次比較正常的經濟貿易活動，但也暴露出不少問題。如這一屆廣交會客商人數空前，但貨源不足，出現了供不應求的矛盾；在接待方面，一些人態度簡單、生硬、甚至粗魯，使一些客商很失望。

除了在邀請客戶方面增加了邀請美國商人和美國在第三國的商人外，廣交會又有一項新的改革，即亞非拉國家國營公司代表或官方人士參加廣交會的費用，由過去全包改為原則上自理。如對方確有國難，從政治上、業務上考慮有必要者，其在中國國內的費用可由中方負擔，個別需由中方負擔單程或往返機票者，應報批准⑰。這也是在走向與國際慣例接軌。

四　中美貿易，緩緩起步（1972年秋－1974年春）

1972年春季廣交會上，中國方面第一次邀請了三十多戶美國客商參加廣交會，人數雖然不多、且大多數是為了調查、試探和建立關係的目的而來，但直接出口成交也達到了四百多萬美元。比較大宗的商品是生絲、棉胚布、服裝、地毯、煙花炮竹、香料油、凍對蝦、銻、錫以及工藝品，由此初步恢復了中美貿易。中美貿易的中斷是冷戰造成的，中美貿易的恢復實際上是對冷戰格局的極大衝擊，甚至可以說，在經濟的意義上冷戰已經基本結束了。

1972年2月，尼克松訪華，開啟了中美之間的新關係。對外貿易總的原則是「在平等互利基礎上開展對美國的貿易」，要求步子不要一下子邁得太大，要根據美國對中國的態度和政治鬥爭的需要來定。

從這次中美直接貿易的情況看，中美貿易中斷了二十多年，雙方的隔閡較深，彼此的了解需要一個過程。美國的歧視性關稅是當時中美貿易的主要障礙之一，但中國方面也有供貨品種少、數量少的問題，中國的業務人員對美國市場所需商品的品質、規格、花色、包裝、標識等也都缺乏了解，這暴露出中國的外貿不適應新形勢的發展。業務人員不僅對美國貿易缺乏知識，一般國際貿易的基本知識也很貧乏。開展中美貿易，要求雙方增進了解，也必須從各自的內部出發，採取措施去適應新的形勢。1972年5月31日，廣交會經外貿部報請國務院同意，在廣州擴建交易會展館，擴建面積近十萬平方米，比原展館大五倍多。這也是一個適應新形勢的舉措。

1972年秋季廣交會是在中國恢復聯合國席位、尼克松訪華、中國與日本及聯邦德國建交之後開幕的。由於中國的國際威望日高，建交國增多，因此貿易要求量增大；但一些商品的生產不適應形勢的發展，貨源不足，不能滿足客戶的需求。在實踐中，愈來愈多的人認識到，廣交會是國際貿易市場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中國方面亦開始學習如何適應國際市場價格變動而進行貿易結構的調整。對於那些中方有較大發言權的商品，有些公司通過摸清市場情況，提高價格，走到了市場的前面，並改變了過去的商品按照「成本加利潤」決定價格的做法，改為因應市場和客商的需求定價。例如，按照靈活調價、看貨議價的做法，一塊重量

不到200斤，成本僅100多元人民幣的園藝石，賣了2.2萬元人民幣，就是活生生按市場定價格的例子；這也使人們逐漸意識到，必須要掌握世界市場的基本供求情況，才能把生意做好做活。於是，廣交會成了學習世界市場知識的課堂。

1972年10月29日，周恩來總理對〈1972年廣州秋季交易會安全工作情況匯報〉作批示：督促實行，帶頭示範，嚴格檢查，有過即改，善始善終。新華社的《國內動態清樣》第630期以「廣交會住房緊張，交通工具不足，引起外商不滿」為題，對於這屆廣交會的情況進行了報導。11月2日，周恩來批示：三件事情非解決不可，提出由北京、天津、上海臨時調一些轎車到廣州，司機隨車調用；住房不足，可借用機關、學校，特別是要有像樣的廚房；飯館不夠，可以將茶室改作飯館⑱。這些臨時性的措施雖然能解燃眉之急，但並非長久之計。對外貿易的需要由此帶動國內其他行業做出相應的調整和變革。

1972年的春、秋兩季廣交會共邀請了180位美國客商參加，恢復並逐步開展了中美貿易。1973年，外貿部根據中央批准的對外貿易的原則精神，確定了新的對美貿易原則，總原則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礎上繼續開展同美國的貿易」，並計劃1973年的貿易額略高於1972年。對進出口的掌握上，中國從美國進口的品種可適當放寬，除了主要選一些先進機械、成套設備、先進技術，特別是石油化工、電訊、電子方面的設備和優良種籽、種畜外，中國也將根據國內需要和有利的價格條件，適當直接進口糧食、棉花、化肥、廢鋼、鋼材、高級煙葉、油脂油料等。對於進口金額較大、數量較多的項目，需報請國務院批准後進口。對美出口應適當增加，以擴大影響，多出口輕紡產品、手工藝品和土特產品。對於參加廣交會和互訪問題，則提出1973年的廣交會可擴大邀請美商的名額。至於航運問題，由於預計1973年的中美貿易貨運量將有所增加，繼續中途轉運費用高、需時長，很不經濟，希望能盡量使用第三國船隻開闢直達運輸。對美進口貿易，暫由總公司統一掌握，統一對外成交簽合同⑲。至此，中美貿易的基本形態得以確立。

1972年秋季廣交會是在中國恢復聯合國席位之後開幕的。由於中國的國際威望日高，建交國增多，因此貿易要求量增大；但一些商品的生產不適應形勢的發展，貨源不足，不能滿足客戶的需求。

1973年3月，鄧小平恢復了組織生活和國務院副總理的職務，在周恩來病重時，鄧小平挑起了恢復經濟和國家秩序的擔子，在全國進行挖潛革新、提高勞動生產率、整頓企業等經濟工作。在中美關係緩和、越南戰爭基本結束的形勢下，中國的國內經濟開始轉向。

1973年，外貿部還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例如，對於旅客攜帶和個人郵寄進口少量自用的印有「美國人民捐贈」字樣的物品和包裝用品，不再作為印有「反動字樣」的物品予以沒收，各海關可以放行。對於來自建交國和美國的外籍華人也以一般旅客對待。對於美國人訪華後寫的觀感和有關中國情況的書籍、文章，需在發表後把作品寄給中國有關單位的接待人員，除了有明顯歪曲、誣衊的內容外，海關可予以放行。對於美國進出口貨物和貨樣、廣告品，不再向海關填報總公司的合同號，而只需憑各口岸外貿公司向海關申報的進出口貨物明細單查驗放行⑳。換言之，中國不再把美國視作敵人來對待。

總之，1973年出現了中國對外貿易的好勢頭，在中美關係改善的帶動下，到1973年底，與中國有貿易關係的國家和地區達到156個。經濟上的冷戰格局已經打破了。

五　一波三折，步履艱難（1974年秋－1976年）

然而，1972和1973年中國對外貿易出現的好勢頭沒有持續下去，很快便出現了反覆。1974年2月18日，外貿部外貿調研組對1974年資本主義世界經濟貿易形勢做了詳細分析，認為這是資本主義世界極其混亂和動蕩的一年，年初西方金融貨幣危機加劇，年中出現因世界性農業歉收而造成的糧食、食品供應的嚴重緊張，年末爆發石油危機。在這種形勢下，必須密切注意國外市場的變化，利用資本主義的經濟危機，選擇有利時機和貿易條件，做好進出口工作㉑。

1974年4月15日，春季廣交會遷入新展館舉行。雖然政治大氣候強調批林批孔，但中央仍然堅持抓革命、促生產，趁中國出口商品價格較高時，爭取早出口、多收匯。但是，這屆廣交會受到「四人幫」的嚴重干擾，他們在工藝品題材問題上首先發難，提出：反動、黃色、醜惡的工藝品（包括尊孔反法、宣揚孔孟之道）和以神佛鬼怪、帝王將相、才子佳人和封建迷信為題材的工藝品一律不能出口，而對於以古代神話、故事、人物為題材的工藝品要作具體分析等等。結果，經審查不合規定的工藝品有150多個品類，包括35種美術陶瓷、廣彩、木刻和畫類，全部未展未賣。極左陰霾一度籠罩整個廣交會。

1974年秋季廣交會進行了兩項重要改革。一是對參加廣交會的外國官方代表團和商人一律改為自費，二是減少宴請活動。這是廣交會力圖淡化政治色彩所作的努力，也使其經濟活動的特徵日益明顯。

但是1974年秋季廣交會還是進行了兩項重要改革。一是對參加廣交會的外國官方代表團和商人一律改為自費，改變長期以來由中方負擔費用的做法。對此，外賓普遍贊同，認為是理所當然的事情。二是減少宴請活動㉒。這是廣交會力圖淡化政治色彩所作的努力，也使其經濟活動的特徵日益明顯。1974年11月，外貿部下達了〈關於1975年改進外貿經營體制的意見〉，對於已經具備條件對港澳地區直接辦理出口、發運、結匯的省、自治區外貿分公司，提出可試辦少數幾種商品的出口業務，以便取得經驗，逐步發展㉓。

1975年1月，籌備已久的四屆人大第一次會議召開，周恩來做的〈政府工作報告〉明確地提出實現四個現代化的宏偉目標，這次會議上，朱德繼續當選為全國人大委員長，周恩來為國務院總理，鄧小平等十二人為副總理，四人幫的組閣陰謀破產。1月25日，鄧小平先後在軍隊和中央召開的各省、市、自治區管工業書記會議上，提出進行整頓，之後，各行各業開始大力抓經營管理、訂定規章制度、抓產品質量、抓勞動效率，國內呈現了多年來少有的穩定和活力。

1975年春季廣交會的指導思想是：「還是安定團結為好」和「把國民經濟搞上去」㉔。這年春季廣交會進口成交總額達四億美元，進口商品成交額是歷屆廣交會較多的一次。成交的商品絕大部分是由當時國內生產建設、市場供應，外貿加工出口所急需的原料和材料，包括鋼材、鋁錠、鉛、廢鋼、化工原料等㉕。1975年秋季廣交會以「反修防修」、「安定團結」和「把國民經濟搞上去」的「三項指示為綱」，同時提出要貫徹鄧小平在全國農業學大寨會議上講話的基本精神，以及中央關於實現國民經濟現代化的兩步宏圖㉖。1975年10月5日，外貿部發出〈關於認真抓好出口商品質量的通知〉，要求把質量放在第一位，抓好出口商品質量，重合同，守信用，把好質量關㉗。這屆廣交會總共接待了來自110個國家和地區的來賓，共22,778人次到會洽談貿易和參觀。其中美國商人705人次，日本商人2,690人次，出口成交達14.19億美元㉘。

然而，1975年鄧小平試圖結束文化大革命的嘗試很快受到極大阻力。1976年初掀起了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使鄧小平恢復秩序的努力付諸東流。1976年春季廣交會又出現了政治掛帥的現象，提出此次廣交會的主題是：以階級鬥爭為綱、反擊右傾翻案風，堅持貿易平等原則、批判資本主義、修正主義、洋奴哲學、爬行主義，側重打擊蘇修。這是打倒四人幫之前的最後一次廣交會，也是70年代以來最左的一次㉙。政治上的起伏影響到外貿工作，「左」的思想不是一時間能徹底清除的。

1976年的秋季廣交會是四人幫倒台後的首次廣交會，一方面，政治的氣氛很濃厚，主題是繼承毛主席遺志、揭批四人幫，仍然繼續深入開展批鄧、反擊右傾翻案風。但另一方面，強調繼續貫徹統一對外的方針，在平等互利的原則下，發展對外貿易，注意價格趨勢。接待客商人數有較大增加，但不少產品仍然供不應求。

1976年的秋季廣交會是四人幫倒台後的首次廣交會，一方面，政治的氣氛很濃厚，但另一方面，廣交會強調繼續貫徹統一對外的方針，在平等互利的原則下，發展對外貿易。

1976年開始出現各總公司辦的「小交會」，即專業型的小型交易會。它們的優點是，到會的專業商集中，能促進競相購貨；洽談時間充裕，展出面積大；有利於國際市場調研。外貿部提出對於出口商品的原材料、輔料和包裝物料，原則上要立足國內，但經過認真計算和審查，對中國有利的話，也可以接受國外商人提供一些補充性的原材料、輔料和包裝物料，加工進口。可以看出，中國在政治上還未完全擺脫左傾思想和冷戰思維束縛的情況下，在經濟上已經開始為未來校正方向。

六　衝破樊籬、走向開放（1977－1978年）

1977年的春季廣交會體現出轉折時期的矛盾，一方面提出大幹社會主義，把國民經濟搞上去，另一方面，在「兩個凡是」思想下，突出政治上緊密團結在以華國鋒主席為首的黨中央周圍，狠批四人幫，捍衛毛主席偉大旗幟，實現所謂「抓綱治國」戰略㉚。一方面表示要堅持對外貿易的平等互利原則，但另一方面又注重在出口成交中「本着團結第三世界和不忘老朋友，歡迎新朋友的精神」，力爭使大多數客商滿意㉛。事實上，1977年春季廣交會的出口和進口成交額都超過歷屆水平，接待的客商達16,049人次，創歷屆廣交會最高紀錄。這一年的中美貿易總額達3.1億美元，與1976年持平，但雙方經貿界人士的來往大為增加。雖然中美貿易的全面發展要等到1979年建交以後，但直接貿易的路已經基本鋪好，只要關卡一撤，就會全面暢行。

1977年4月20日至5月13日，全國工業學大慶會議開幕，之後在全國工業企業中掀起了工業學大慶、農業學大寨，把國民經濟搞上去的運動。石油化學工業部門、煤炭部及各地區的代表提出了「要瞄準美國，趕上去，超過它」、「苦戰十年，原煤產量翻一番，達到十億噸，超過美國」等口號㉜。這些口號雖然不切實際，但以經濟發展為目標，意味着政治掛帥的讓位。

1977年7月，中央召開十屆三中全會，正式通過了〈關於恢復鄧小平同志職務的決議〉，鄧小平第三次重返政壇。此次復出，鄧小平吸取了1975年的教訓，不是匆忙地恢復經濟，而是先解決思想問題，於是提出實事求是、解放思想的主張。8月12至18日，中共十一大召開，通過了新黨章，第一次寫進了實現農

業、工業、國防和科技現代化的目標，並宣布文化大革命正式結束。中國的改革開放見到了曙光。乘此東風，1977年秋季廣交會盛況空前。廣交會各團也就以下幾個問題達成共識：⑴一定要按照國際市場實際情況掌握出口商品價格；⑵一定要在堅持社會主義原則的前提下，努力把買賣做活；⑶一定要服從黨的指導，堅持統一對外；⑷一定要在對外活動中堅持實事求是，謙虛謹慎的作風。務實和求變的風氣已經初步形成。而當時也出現了某些適銷商品貨源不足，以及來賓住房緊張，安排困難的問題㉝。這些問題再次將國內經濟、社會整體改革和發展的任務推到了前台，部分改革已經開始進行。在1978年的春季廣交會上，各交易團開展了來料來樣加工、定牌和中性包裝等業務，以靈活的做法擴大出口成交。1978年5月，國務院頒布了〈開展對外加工裝配業務試行辦法〉，將來料加工和裝配業務擴大到廣交會以外的更大範圍，在廣東等沿海地區開始了經濟改革的試點。

1978年5月10日，由胡耀邦主持創辦的中央黨校《理論動態》第60期發表了〈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一文，從思想、理論上為改革掃清道路。最終，1978年末的十一屆三中全會正式拉開了中國改革開放的序幕。

隨着冷戰形勢的變化以及中國自身發展的需要，在1970年代周恩來、鄧小平努力進行探索之下，廣交會逐漸成為了正常的經濟活動場所，按經濟規律辦事也逐漸成為共識。

七　結 論

自中共建國以迄二十世紀70年代後期，中國的對外貿易一直是處於高度統一、以意識形態劃線、以政治目的為先的狀況。文革期間，在極左思想指導下的政治運動中，與各行各業一樣，廣交會也在政治掛帥方面達到了登峰造極的地步。然而，隨着冷戰形勢的變化以及中國自身發展的需要，中國不得不作出相應的調整，在70年代周恩來、鄧小平努力進行探索之下，廣交會逐漸成為了正常的經濟活動場所，按經濟規律辦事也逐漸成為共識。特別是中美關係改善帶來的對外貿易的變化，最終導致形勢轉變，中國逐漸走向改革開放，走向市場。經歷了重重波折的中國，由此步入了一個新時期，即政治上理智、經濟上變革、外交上務實的階段。這一過程至今仍未完結，但大方向已經明確，特別是經濟改革帶給人民的實惠，以及國門打開之後在視野、觀念上的衝擊，是任何力量也無法阻止的。國門打開後的中國，已經不可能走回頭路，只能邁步向前，融入到世界的洪流中。廣交會既是一個實例，也是一個見證。

註釋

① 〈關於對外貿易必須統一對外的決定〉，廣東省檔案館（以下簡稱為GDA）219-2-134，頁173-74。

② 〈國務院批轉對外貿易部1965年全國外貿工作會議紀要〉，1965年4月12日，GDA222-2-7，頁22-30。

③ 〈1965年秋季交易會茶土交易團政治工作總結〉（初稿），1965年11月26日，GDA324-2-70，頁1-5。

④⑥ 葉曙明：《百年激蕩：20世紀廣東實錄》，第三卷（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頁1610；1630。

⑤ 〈1967年春季交易會藥材部工作方案〉，1967年4月12日，GDA324-2-93，頁56-61。

⑦ 李恩民：《中日民間經濟外交，1945-1972》(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388。
⑧ 〈關於1968年秋季出口商品交易會人員組織問題的意見〉，1968年9月5日，GDA324-2-94，頁21-23。
⑨ 〈中國茶葉土產交易團1968年秋交會總結〉，1968年11月21日，GDA324-2-94，頁1-15。
⑩ 〈中國茶葉土產進出口總公司函寄 1969年春季中國出口商品交易會對外宣傳毛澤東思想工作方案〉，GDA324-2-97，頁5-8。
⑪ 〈關於改革對資本主義國家(地區)出口貿易做法情況簡報〉，GDA324-2-97，頁163-73。
⑫ 沈覺人主編：《當代中國對外貿易》，下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2)，頁329。
⑬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全國對資出口會議紀要及具體政策」〉，附錄二：「關於對資本主義市場出口貿易的若干具體政策和做法」，1971年6月21日，GDA302-1-282，頁1-32。
⑭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告周總理關於工藝品出口問題的指示〉，1971年7月10日，GDA302-1-282，頁33-37。
⑮ 〈嚴亦峻同志傳達全國外貿工作會議發言提綱〉，GDA302-1-280，頁3-33。
⑯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中美貿易問題」〉，1972年3月22日，GDA324-2-117，頁46-50。
⑰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1972年春季交易會邀請客戶掌握原則」的通知〉，1972年3月9日，GDA302-1-300，頁22-26。
⑱ 〈周總理指示及本團安全工作情況〉，GDA324-2-114，頁67-72。
⑲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對美貿易問題的規定」〉，1973年3月7日，GDA302-1-330，頁40-43。
⑳ 〈外貿部關於放行印有「美國人民捐贈」字樣的麵粉袋的通知〉，1973年2月28日，GDA302-1-357，頁125；〈廣州海關呈外貿部覆單〉，1973年3月17日，GDA302-1-358，頁41；〈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海關驗放美國進出口貨物和價購貨樣、廣告品的通知」〉，1973年10月5日，GDA302-1-357，頁82-85。
㉑ 〈1974年下半年西方貨幣金融形勢和主要資本主義貨幣前景估計〉，《外貿調研》，第131期，1974年9月17日，GDA324-2-129，頁51-54。
㉒ 對外貿易部編：《外貿簡報》，1975年第1期，1975年1月8日，GDA235-2-220，頁1-3。
㉓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1975年改進外貿經營體制的意見」的通知〉，1974年12月20日，GDA324-2-126，頁88-93。
㉔ 《外貿簡報》，1975年第19期，1975年4月18日，GDA235-2-220，頁43-44。
㉕ 《外貿簡報》，1975年第29期，1975年6月7日，GDA235-2-220，頁69-70。
㉖ 《外貿簡報》，1975年第51期，1975年10月17日，GDA235-2-220，頁130-31。
㉗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認真抓好出口商品質量」的通知〉，1975年10月29日，GDA324-2-134，頁51-55。
㉘ 《外貿簡報》，1975年第63期，1975年11月24日，GDA235-2-220，頁159-62。
㉙ 〈廣東省對外貿易局轉發外貿部「關於七六年春季廣州出口交易會的請示」〉，1976年4月20日，GDA302-1-461，頁5-12。
㉚ 《外貿簡報》，1977年第11期，1977年4月16日，GDA235-2-135，頁22-23。
㉛ 《外貿簡報》，1977年第26期，1977年5月21日，GDA235-2-135，頁55-57。
㉜ 《全國工業學大慶會議簡報》，第49期，1977年5月4日；第57期，1977年5月7日；天津代表團特輯，1977年5月12日，GDA229-6-277。
㉝ 《外貿簡報》，1977年第42期，1977年10月18日，頁98-99；1977年第44期，1977年11月2日，頁103-105；1977年第49期，1977年11月28日，GDA235-2-135，頁114-18。

何 慧 華南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教授，著有《尼克松與中國——半個世紀的不解之緣》。

經濟、社會與傳媒

東亞發展的「雁行模式」：從經濟起飛到政治民主

● 楊　沐

近半個世紀以來，東亞是世界各地中持續保持經濟高速穩定增長的唯一板塊，其秘訣在於東亞文明中具有學習和吸收外來知識的傳統，使之形成一個積極的知識受體①。但是，完成知識的快速轉移，僅有積極的受體還不足夠，正如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斯蒂格利茨(Joseph Stiglitz)說，知識不可能輕易地被傳遞或「下載」到其他文明中去。這需要由「國際機構和當地的複合的互動體」加以推動②。本文欲說明的是，東亞經濟奇迹不僅清楚地顯示了這種互動過程，而且還在互動中預示了東亞未來的政治改革圖景。

一　東亞經濟奇迹中的「雁行模式」

一個國家或經濟體，在建立自己的新經濟體系時，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就是如何迅速、有效地利用國外或經濟體外的知識。從國外獲取知識的三個關鍵途徑是：貿易、外國投資和技術許可。東亞奇迹就是通過貿易的開放和投資的跨國(跨經濟體)轉移實現了這種有效利用，日本經濟學家把它稱為「雁行模式」。

東亞的現代化是從日本開始的。在十九世紀中葉，日本如過去曾向中國學習一樣，選擇了向西方學習，改造自己，推翻傳統的幕府制度，實行明治維新，全盤西化。經過幾十年的努力，到1905年一舉擊敗俄國。在加快發展的探索中，為了爭奪有限的國際資源和市場，錯誤地走上軍國主義之路。

中國受鴉片戰爭和甲午戰爭失敗的刺激，也派了大量留學生到西方和日本學習。但由於戊戌變法失敗，以及民國初年推行民主共和政體中的挫折，以後又面臨軍閥混戰和日本侵略，救亡和對國家控制權的爭奪壓倒了知識的傳播和經濟發展。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對日本的軍事佔領強制性地促使了日本對西方知識和觀念的學習和融會貫通。日本是美國農產品、石油和煤的最大買主，因此它必須有更多的製成品出口美國，以獲取外貿的平衡。在1950、60年代，日本企業迅速學習西方的技術、管理和質量控制等方面的知識，

一個國家或經濟體，在建立自己的新經濟體系時，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就是如何迅速、有效地利用國外或經濟體外的知識。東亞奇迹就是通過貿易的開放和投資的跨國(跨經濟體)轉移來實現，日本經濟學家把它稱為「雁行模式」。

以提高自己的產品出口檔次。從70年代中期開始，日本的高質量產品逐漸佔領了美國和歐洲市場。日本實現了東亞經濟高速增長的第一個奇迹。日本的GDP總值在世界的排名，從1955年的世界第三十四位，到1968年躍居至世界第二位。是日本首先使世界看到了東亞在吸收和傳播知識方面的能力。

50、60年代，日本在改造老產業、發展新產業時，主要是花費大量外匯，從西方直接進口先進技術和設備。通過技術和設備的進口，實現知識的傳播。日本的技術引進偏重於專利項目，其中80%是通過購買美歐的專利和圖紙來實現的。這樣，歐美企業就無法通過直接投資來控制日本企業。這是朝鮮戰爭和冷戰時期，歐美想盡快扶植日本的發展，形成遏制共產世界的包圍圈，而給日本造成的機會③。

1950、60年代，日本的技術引進是通過購買美歐的專利和圖紙來實現的。這樣，歐美企業就無法通過直接投資來控制日本企業。這是朝鮮戰爭和冷戰時期，歐美想盡快扶植日本的發展，形成遏制共產世界的包圍圈，而給日本造成的機會。

東亞各經濟體大部分都資源貧乏，人口眾多，可利用的自然資源少，人均資源更是遠遠低於世界平均水平；對工業化有重要作用的礦產資源都需要進口；可耕地少、森林資源少、可供人居住的空間有限。在50、60年代，很多人都會懷疑這樣的地區是否具備發展條件。但60年代的越南戰爭和日本、歐美企業的技術升級，又給四小龍造就了機會，開始了東亞經濟增長的第二波高潮。日本對台灣、香港、新加坡、韓國的第一家投資，分別開始於1955、1960、1961和1965年。到80年代後期，隨着日元的不斷升值，日本的投資迅速增長。據日本大藏省統計，1951至1984年日本在亞洲四小龍的直接投資額為69億美元，平均每年投資為2億美元。從1985至1990年，日本對四小龍的投資額更急劇上升到163億美元，平均每年為27億美元。到90年代初，日本已成為台灣和韓國最主要的資本和技術供應國，日資在香港和新加坡的經濟中已和美資並駕齊驅，並有超越之勢④。可以說，日本的產業和技術轉移，形成了四小龍最初的競爭力。韓國從1963年起，也進入經濟的持續高速發展期。與此同期或稍後，新加坡、台灣、香港也陸續進入經濟高速增長期。

中國向西方引進技術最早開始於十九世紀後期的洋務運動，以政府為背景的江南製造局、金陵機器局、天津機器局、馬尾船政局、漢冶萍煤鐵公司等形成了中國最早的現代工業雛形。二十世紀前五十年，民族工業和外國直接投資面臨的是動蕩的社會環境，只能在一場又一場戰爭的空隙中掙扎發展。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後，進行了以蘇聯幫助中國設計的156個項目為中心的工業化基礎建設，但不久就受到反右、大躍進、反右傾、四清、文化大革命等一系列政治運動的衝擊。知識傳播和經濟發展，仍然只能在夾縫中找空間。

1978年，正值東亞經濟增長處於第二波的高潮，中國開始了改革開放的新時期，從傳統的自力更生走向全面的對外開放。其第一步，就是大量地引進國外的先進技術和設備。全國各地都引進了一批達到世界80年代先進水平的工業企業項目，像上海的寶鋼、金山石化等。80年代中國進口了100多條彩電生產線、100多條冰箱生產線、55家化纖地毯生產廠……從大多數年份看來，都是進口大於出口。由於大量的技術引進，中國的產品水平和生產技術與國外的差距逐步縮小。

在工業企業通過引進實現技術和產品升級的同時，一些原有的技術和設備，亦迅速向當時的鄉鎮企業轉移，形成了知識傳播的另一個梯度，並實現了生產能力的急劇擴大，滿足了改革後突然釋放出來的社會對基本生活品的需求⑤。這些地處鄉鎮的企業，經過以後二十多年的知識交流、溢出（spill over）和相互之間的競爭、淘汰、重組，到目前為止，已在中國形成了上百個富有競爭力的小商品生產產業群落，如浙江溫州柳市鎮的低壓工業開關生產基地（產品佔全國市場的60%）、浙江湖州織里鎮的中國童裝之都（全國市場的20%）、浙江溫州蒼南縣的鋁制徽章（全國市場的45%）、廣東中山古鎮鎮的燈飾（全國市場的60%）、廣東東莞清溪鎮的電腦機箱（全球市場的30%）、河北清河羊絨集鎮的羊絨（全國市場的80%）⑥。由於這種新型的生產組織具有極高的專業化程度和質量水平，中國的小商品很快地獲得了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力。

與日本的投資在東亞經濟增長的第二波高潮中所起的作用相似，在東亞經濟增長的第三波高潮中，四小龍對中國的投資起着重要的作用。按1979至1996年外商對中國的投資的實際金額存量排名，前十位的國家和地區分別是港澳、台灣、美國、日本、新加坡、韓國、英國、德國、法國和泰國。可以說，外商對中國的投資是從四小龍開始的，特別是香港，在1980年代就開始把面臨工資上升壓力的勞動密集型產業轉向中國內地（首先集中在珠江三角洲，然後是長江三角洲地區）。台灣和韓國對中國的投資，從90年代初開始也急劇上升（從地域上擴大到福建及環渤海灣地區）。1991至1993連續三年，台灣對中國大陸的實際投資增長率均超過100%，很快取代了日本的第二名位置。中韓兩國於1992年建立外交關係以後，在1992、1993和1994年，獲批准在華投資的韓資企業分別為650家、1,748家、1,849家；實際投資額分別為1.2億美元、3.8億美元和7.6億美元⑦。四小龍在中國的投資，提升了中國勞動密集型產品的國際競爭力。

在世界經濟的全球化趨勢中，跨國公司既是它的產物，又是它的內在推動力。跨國公司對中國的投資，在1980和1990年代是試探期。到本世紀初，隨着中國加入WTO（世界貿易組織），中國的產業配套能力大大增強，中國的經濟總量迅速躍進世界前列，跨國公司在中國的投資急劇增長，到今天，可以說幾乎所有的著名跨國公司在中國都已有投資。和來自四小龍的企業投資不同，跨國公司的投資往往不是着眼於單個項目，而是中國整體市場的開發；不是一個生產或流通環節，而是它在世界市場上的整體配套；不是局限於勞動密集型企業，而是涵蓋資金密集、技術密集、知識密集等各個行業；不是地方性的品牌和渠道，而是全球性的品牌和渠道。由於跨國公司的大量進入，中國市場正在迅速轉變為世界上最具有競爭性、擁有最新技術、經營理念和品牌的市場。中國的汽車市場就是其中一個典型例子。從地域來看，跨國公司在中國的投資目前主要集中在長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環渤海灣地區。

隨着中國加入WTO，中國的產業配套能力大大增強，中國的經濟總量迅速躍進世界前列，跨國公司在中國的投資急劇增長，中國市場正在迅速轉變為世界上最具有競爭性、擁有最新技術、經營理念和品牌的市場。

跨國公司往往不惜巨資派遣大批員工到國外培訓，同時也從國外聘請專家來公司傳授知識和技能，如上海大眾汽車有限公司在開業的第一個十年期間，長期在上海工作的德國專家便有107人，短期專家每年平均也有

200多人次。許多跨國公司還在中國設立自己的研發或教學培訓中心。如微軟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1998年投資8,000萬美元，在北京設立微軟的中國研究院 (以後改名為亞洲研究院)。英特爾 (Intel Corporation) 1998年在中國設立研究機構，2000年成立中國實驗室，2004年擴大為中國研究中心。摩托羅拉 (Motorola, Inc.) 1993年成立中國研究中心，1999年擴大為中國研究院，下屬18個研究中心，2,000多名員工，幾年中共投入研究開發經費6億多美元。每一個跨國企業的周圍都有一大批本地企業在為它們提供各種配套服務，形成一個技術和管理經驗的擴散中心。

與東亞經濟奇迹第一波的日本和第二波的四小龍相比，第三波中的中國對外資直接投資的開放度更高，國內市場的容量更大，跨國公司在中國的盈利期望更高，進入的廣度和寬度更大，知識和技能傳播的速度更快。從2001年以來，中國的出口年均增長均在20%以上，外貿順差逐年增長，2007年上半年達到1,125億美元，比上年上升83%。而中國的出口中，60至70%都是通過跨國公司和外資公司進行的⑧。因此，可以毫不誇大地說，是跨國公司把中國製造的知識等級一下子拉上了世界水平，是跨國公司促進了中國產品的出口升級的最後一步⑨。

在東亞經濟奇迹中，可以看到的一個共同現象是，各個經濟體的政府都在努力地學習其他國家和地區在經濟發展中的有效政策和措施，以此來推動吸收國外的技術和知識。

二　政府經濟發展政策措施轉移的「雁行模式」

激勵還是阻礙人們獲取和傳播信息和知識，取決於政策和制度。在東亞經濟奇迹中，可以看到的另一個共同現象是，各個經濟體的政府都在努力地學習其他國家和地區在經濟發展中的有效政策和措施，以此來推動吸收國外的技術和知識。這是另一方面的知識互動。東亞經濟發展的「雁行」也可以看作是政府經濟發展政策的「雁行」的結果。一些在先發經濟體中行之有效的政策，很快地被後行的經濟體中的政府模仿和採用。特別是由於具有後發優勢，後進經濟體在使用這些政策的力度、範圍和促進經濟發展的效率等方面更有進一步的改善。世界銀行等許多國際組織，對東亞各經濟體的政府管治能力都有好評。據2006年瑞士洛桑管理學院 (IMD) 發表的《世界競爭力報告》披露，2006年世界各地政府的 (管理) 效能排名，中國政府已上升到世界第十七位，超過居第二十四位的台灣。

(一) 為經濟發展提供一個穩定的社會環境

近代的世界歷史表明，所有的政治體制都有成功實現工業化的事例。經濟發展首先是依賴高投資和消費與出口的發展，加上有效率的市場環境；其次，是高效的政府和務實的領導。而在一個民主的社會架構裏，往往有可能因社會目標的分歧，導致政府的效率降低，甚至造成社會的不穩定。大多數的東亞經濟體都是在經歷了一個較長時間的戰爭或動蕩時期後，才走上社會穩定的經濟起飛期。渴望穩定的社會共識，給政府實行優先發展經濟的政策提供了機會；而經濟發展後，生活水平的提高，又進一步為穩定和發展提供了基礎。

日本的經濟高速增長時期是自民黨長期執政、勞資關係緩和、政治

衝突較少的時期。韓國經濟開始起飛的時期，是在1961年朴正熙軍事政變上台，到他1979年遇刺身亡期間。台灣經濟起飛是在國民黨實行戒嚴令期間。香港作為英國的殖民地，人民有自由，但沒民主。新加坡雖然在1965年才立國，但在50、60年代，各種政治思想的衝突、族群的衝突，使得執政的人民行動黨非常重視社會的穩定，也比較容易在較長時間裏在議會中保持絕對優勢。中國更是這樣，從1978年後，中國政府堅持以經濟發展為中心，一手搞改革開放，一手抓保持穩定，贏得了中國近現代歷史上少有的最長的穩定時期。有穩定，才有知識的傳播，才有經濟發展。正如著名政治學者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說，在現代化的起點上必須有一個強大的有權威的國家政權⑩。

(二) 敞開大門，全面開放

二次大戰後，日本作為一個戰敗國，在美國的軍管之下，別無選擇地向西方的知識、觀念、技術、資金等敞開大門。但是，對處於第二波的經濟體來說是否也需要這樣做？60年代，在後發展中國家中的主流意識是「不平等貿易論」等左派思想，自主發展和進口替代是時髦政策。剛獨立的新加坡，沒有工業基礎，沒有腹地，沒有經濟增長點，被迫「反潮流」地敞開大門，歡迎外資進來，採取出口導向的政策⑪。韓國在50年代採取的是進口替代政策。60年代初，張勉政權為克服經濟困境而試圖引進日本資本，結果遭到國人的一致反對而被迫下台。此後，朴正熙政權雖憑藉鐵腕，恢復了和日本的邦交，並引進了日本資本，但也是遭到舉國上下的反對，冒了很大的風險⑫。

中國在1949年以後，長期實行的是自力更生的方針。西方的知識、文化、技術，在很長時間裏都被看作是復辟資本主義的工具，是顛覆國家政權的洪水猛獸。鄧小平看到日本和四小龍的發展成果，在1979年3月的理論工作務虛會上明確指出：「資本主義已經有了幾百年的歷史，各國人民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所發展的科學和技術，所積累的各種有益的知識和經驗，都是我們必須繼承和學習的。」1984年，面對着許多對舉辦特區、實行開放政策的不同意見，鄧小平說：「我們建立特區，實行開放，有個指導思想要明確，就是不是收，而是放。」「除現在的特區外，可以考慮再開放幾個點。」⑬從80年代開始，中國政府持續努力十多年，終於在2001年加入世貿組織，步入對外開放的全新階段。

(三) 制訂發展的重點和促進措施——產業政策

日本是東亞經濟中採用產業政策，利用後發優勢，加速經濟發展的先行者。日本認識到本國資源稀缺，必須使有限的生產要素盡快配置到效益較高的部門。通過學習其他國家的知識和經驗，政府制訂產業政策，誘導企業將資金投向重點產業。例如通產省在60年代初的「重化學工業設想」、70年代初的「發展創造型知識密集型產業設想」等。在東亞奇迹第二波中的韓國、台灣和新加坡都仿效日本，採取了類似的政府政策。

在80年代中，中國的經濟學家們和日本的經濟學家如小宮隆太郎等，

日本是東亞經濟中採用產業政策，利用後發優勢，加速經濟發展的先行者。通過學習其他國家的知識和經驗，政府制訂產業政策，誘導企業將資金投向重點產業。韓國、台灣和新加坡都仿效日本，採取了類似的政府政策。

每年都定期舉行學術討論會，學習日本的知識和管理經驗，探討如何既發揮中國原有的統一運用資源的能力，又把握好在轉軌經濟中的度，讓企業和市場逐步在資源分配中起更大的作用。這一學習過程，不僅幫助政府形成了產業政策的制訂機制，促使在中國的大學裏形成產業經濟和產業政策新學科，而且培養了一大批專業人士。他們至今還對中央和地方的產業規劃、城市規劃、生態規劃和可持續的發展起着重要的作用⑭。近十年來，中國政府的政策和計劃，愈來愈強調指導性和可操作性，一方面在政策制訂過程中注意形成共識；另一方面，使實施細節精密化、程序化和規範化。在2005年的「十一五」規劃制訂過程中，中央共吸納了412萬人的建議。

蘇州新加坡工業園是一個管理知識轉移的典型例子。1994年2月，中新兩國合作開發建設蘇州工業園，引進了裕廊工業園的建設和管理經驗，也帶來了品牌效應和客戶，更重要的是為中國各地的工業園區發展提供了一個典範。

(四) 建立促進發展的生長點——開發區

1960年新加坡開始建造裕廊工業園，1965年台灣在高雄建立出口加工區，以一站式服務等全新的管理理念和高質量的服務吸引外國投資。事實證明這種方式是有效的，韓國也急起直追，1970年在馬山、俚里等地，設立多個出口加工基地。台灣在70年代又建立了新竹高科技工業園。1979年中國在深圳設立第一個經濟特區，獲得了初步成功之後，1984年國務院首批批准設立上海的虹橋、閩行、大連、天津、青島、寧波、福州、廣州等十四個開發區，1992至1993年，2000至2002年又批准了第二批、第三批。到2002年3月，國務院批准的開發區共達到五十四個，全國的省級、市級的開發區則有數千個。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這些開發區已形成了「群雁效應」。各種跨國公司在這兒的投資帶進了先進的技術和管理，使開發區成為推動生產力、科技進步及經濟快速發展的生長點。

蘇州新加坡工業園則是一個管理知識轉移的典型例子。1994年2月，中新兩國政府正式簽訂協議，合作開發建設蘇州工業園。新加坡引進了裕廊工業園的建設和管理經驗，也帶來了品牌效應和客戶。現在蘇州工業園已有900多家外國公司落戶，包括著名的跨國公司，如西門子、三星、松下等。園區佔蘇州4%的面積，提供蘇州15%的生產總值，佔蘇州吸引外資總額的26%。2005年的總產出有580億元人民幣，帶動了整個蘇州和江蘇的經濟發展；更重要的是為中國各地的工業園區發展提供了一個典範。從園區成立至今，已有五萬多名全國各園區的管理人員和地方政府的領導在園區進行了參觀或培訓。用江蘇省省長的話說，蘇州新加坡工業園之花已開遍全國⑮。

(五) 建立學習型社會

日本早在明治維新時，就把發展教育定為基本國策。在1962年日本文部省的教育白皮書中，就把教育經費不看作是消費，而是看作投資。日本經濟起飛時期的決策人之一，大來佐武郎曾在自傳中說，在他1973年到阿拉伯國家訪問時，看到其石油資源，體會到日本發展經濟「最基本的還是靠人」⑯。日本的教育經費，從1950至1972年，增加了25倍。教育經費在政府的行政費中的比重佔20%以上，遠高於歐美國家。日本的大公司都普遍重視對工人和技術人員的培訓，日本各

縣更經常舉辦各種職業教育。到80年代，日本提出了科技立國的口號。

韓國在1960年實現了普及小學教育。70年代後，高等教育入學率大概每十年提高20個百分點。政府規定凡僱用1,000名以上員工的企業，必須舉辦培訓機構。許多大企業，如三星、大宇，還都辦起了大學。到1995年，韓國的中學入學率達90%，大學入學率接近55%，達到了其他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成員國家的水平⑰。

中國的近代教育到二十世紀初才真正開始萌芽。從1978年開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後，教育事業迅速發展，到1999年中國人均受教育年限達到7.1年，超過世界平均水平的6.7年。從1990至2002年間，高等教育的毛入學率從3.4%提高到14%以上，十年提高10個百分點，以13億人口的總量計，接近進入高等教育大眾化的世界平均水平⑱。

從1978至2005年底，中國出國留學的人次總數達到93萬人，其中已長期回國工作的人數有23萬人。特別是大批的中國官員曾在國外的著名大學受過系統的培訓。2002年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北京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和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學院簽訂協議成立培訓班，每年針對六十名地方市級、中央司局級以上、45歲以下的官員進行三個月的密集培訓。培訓的內容包括分析問題的架構和方法，二十多個國家和地區在發展中的五十多個案例，還邀請政界、經濟界的名人主持講座；每年都有上千名中國地方政府的高級官員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學習新加坡的經驗，特別是都市規劃和環境規劃等。此外，在英國牛津大學、日本早稻田大學、韓國漢城大學等，都有中國的官員在進行系統的學習⑲。

三　民主政治發展是否也是在按「雁行模式」進行？

當我們把知識按它們所屬領域分解為技術、管理和政治等幾個部分，東亞經濟體的政府幾乎都共同地對它們採取了差別對待的態度。如果在某一時點上說對技術知識的開放度是100%，則大致可以說對管理知識的開放度是70%，政治知識則是30%。當然，另一方面也是共同的，隨着經濟的發展，所有領域的知識開放度都在逐步提高。

歷史經驗表明，民主不是經濟發展的先決條件。東方文明中，儒家用「格物，致知，修身，正心，齊家，治國，平天下」的人生道路來培養執政者。儒家的政治思想是「行仁政」，愛民如子，保證人民的基本生活⑳。當東亞經濟體的政府採取發展導向的政策，發展經濟使老百姓首先能做到擺脫貧困、有吃有穿，在這一文明中是很容易獲得共識的。鄧小平所說的「發展是硬道理」、「穩定壓倒一切」，就是這種發展主義思維的最好體現。而對文化、政治等方面的西方知識，東亞文明一直是抱有懷疑和抵制態度的。早在十九世紀，中國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師夷長技以制夷」和日本的「和魂洋才」、「學問技術採於彼，仁義道德存於我」等，都是選擇一條阻力最小的道路：拋開有爭論的先不談，從沒有爭論的、有利於經濟發展的知識引進開始。

早在十九世紀，中國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師夷長技以制夷」和日本的「和魂洋才」、「學問技術採於彼，仁義道德存於我」等，都是選擇一條阻力最小的道路：拋開有爭論的先不談，從沒有爭論的、有利於經濟發展的知識引進開始。

但隨着經濟的發展，經濟本身就會對政治改革提出許多新的要求：一是隨着總體經濟規模的不斷擴大，資本市場的規模、社保基金的規模、經濟建設中的土地使用規模都會愈來愈大。對經濟發展中的監控和制約的要

求就會愈來愈高，涉及的面也會愈來愈廣。如中國近年在許多地方查處重大的腐敗和違規案件，雖然國內外普遍叫好，但也普遍認為所揭露的問題只是冰山一角。如全國各地的腐敗和違規問題，都要靠這種傳統的由內部寫檢舉揭發信，再由中央派出監管小組、檢查小組來清查的方法，顯然是困難重重，是管不勝管的。現有的監管和制約機制已顯然不能適應。二是外匯儲備的增多，匯率的逐步升值將不可避免，出口的升級、產業的升級，一方面結構性的就業困難會愈來愈嚴重，另一方面向海外投資，企業向海外發展，已不可避免，現有的觀念和體制，不能適應這些變化。三是隨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使消費者主權、納稅人主權等主權意識變得愈來愈強烈，各個階層的人民對政治上的話語權、選舉中的投票權、地方經濟決策、環境決策的參與權和基本人權的保證都會有愈來愈高的要求。四是環境保護、能源節約、科學發展等目標，在目前的單一促進追求GDP增長的制度性結構中是很難實現的。新的發展目標要求有一個新的制度性結構來保證㉑。一個與時俱進的政府和社會，需要適時地提出經濟、政治、文化、社會體制的全面改革來和新的時代相適應。

東亞經濟體的經驗表明，以發展為導向的威權體制，在成功地促進了經濟發展的同時，也激起了民眾對政治民主化的訴求，加速了威權體制向民主體制的轉化。從這一意義上說，在民主政治方面，東亞經濟體是否也是一種「雁行模式」？

東亞經濟體的經驗表明，以發展為導向的威權體制，在成功地促進了經濟發展的同時，也激起了民眾對政治民主化的訴求，加速了威權體制向民主體制的轉化。從這一意義上說，在民主政治方面，東亞經濟體是否也是一種「雁行模式」？

東亞經濟體在經濟發展後，都先後進行了民主改革。日本戰後就實現了民主化。韓國在80年代末到90年代初，艱難實現了民主化轉型。台灣也自1980年代走上了民主改革的不歸路。東亞經濟體的經驗表明，以發展為導向的威權體制，在成功地促進了經濟發展的同時，也激起了民眾對政治民主化的訴求，加速了威權體制向民主體制的轉化。從這一意義上說，在民主政治方面，東亞經濟體是否也是一種「雁行模式」？

許多學者指出，今天中國的知識和制度體系，和一百多年前相比，已經有了天翻地覆的變化，實際上現在已經是屬於當時所說的「西方」的系統之中。中國經濟社會的基本制度框架，都已經進入當代的世界體系㉒。中國總理溫家寶在2006年9月30日舉行的國慶招待會上說，中國要堅持對外開放的基本國策，大膽吸收和借鑒人類社會創造的一切文明成果。中國這百多年的翻天覆地的歷史，也就是在各種不同意見、價值取向的衝突中，最終還是走向吸收和借鑒人類社會的一切文明成果的歷史。

民主制是現代社會中使用得最普遍、最基本的國家形態。它的基本特徵是：議會制、普選制、多黨制、三權分立制和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簡單來說，人民有權選擇政府、監督政府。同時，民主社會具有制惡和保護弱勢群體的機制。

但在華人的傳統概念中，民主是為民作主，是行仁政，是從上往下選擇的機制，讓具有使命感和優秀品質的人執掌各級領導崗位。心為民所繫，權為民所用，利為民所謀。民主是建立在人心向善的基礎上的揚善機制。但是，人心是可變的。在沒有一個制惡機制的制約下，權力會使人腐敗，絕對的權力會使人絕對腐敗。培養和考驗了幾十年的優秀幹部，在短短的幾年，甚至幾個月、幾天、幾小時裏，就可能蛻變為腐敗份子。沒有制約，一個以和諧為目標的揚善機制，就可能蛻變為不斷地產生腐敗份子、把好人變成壞人和充滿着不和諧的偽善機制。

知識是無國界的，知識是人類共有的文明成果。東亞的經濟奇迹顯示了東亞文明中善於學習和吸收知識，善於學習和吸收各種文明成果的優良

傳統。東亞正在沿着這條成功的道路走下去。未來的東亞政治，是否會是東方的揚善機制和西方的制惡機制的結合？又是否會是東方的為民作主的修養體系和西方的民主法律制度的結合？最終使一批又一批知善而從，知不善而改的優秀政治家，在民主的體制中，執掌各級領導崗位，帶領東亞人民為自己，也為全球的未來作更大的貢獻。

註釋

① 參見黃朝翰、楊沐：〈知識吸收與東亞文明的興起〉，《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4月號，頁134-39。

② 斯蒂格利茨：〈知識經濟的公共政策〉，《經濟社會體制比較》，1999年第5期，頁20-28。

③④ 趙文騮、王勤：《亞太經濟新格局》（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2），頁20；23-24。

⑤ 楊沐：〈中國鄉鎮企業的奇迹——30個鄉鎮企業調查的綜合分析〉，《中國社會科學輯刊》，1994年11月，頁1-9。

⑥ 郭利平：《產業群落的空間演化模式研究》（北京：經濟管理出版社，2006），頁27-28。

⑦ 崔新健：《外商對華直接投資的決定因素》（北京：中國發展出版社，2001），頁4-16。

⑧ 一些著名的跨國公司如沃爾瑪（Wal-Mart），IBM等都把他們的全球採購總部轉移到中國。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的統計，在2004年，中國出口高技術產品如筆記本電腦、手機、數碼相機等，總值1,800億美元，超過美國的1,149億美元，成為全球最大的高科技產品出口國。

⑨ 參見王志樂主編：《跨國公司在中國投資報告》（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2003）；王志樂主編：《著名跨國公司在中國的投資》（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1996）。

⑩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王冠華等譯：《變化社會中的政治秩序》（北京：三聯書店，1989），頁7。

⑪ 90年代初，筆者榮幸地在當時的新加坡東亞政治經濟研究所執行主席吳慶瑞博士的直接領導下工作。吳博士曾任新加坡的副總理，是李光耀先生在經濟決策方面的主要助手。我們曾多次聽他講過新加坡建國之初，不得不採取引進外資政策時，所面臨的巨大壓力和風險。

⑫⑰ 陳龍山等：《韓國經濟發展論》（北京：科學社會文獻出版社，1997），頁45-57；194-202。

⑬ 新華通訊社國內資料室編：《十年改革大事記，1978-1987》（北京：新華出版社，1988），頁334-36。

⑭ 楊沐：《產業政策研究》（上海：三聯書店，1989），頁1-34。

⑮ 《海峽時報》，2006年10月16日。

⑯ 大來佐武郎著，丁謙等譯：《東奔西走——一個經濟學家的自傳》（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85），頁98。

⑱ 中國教育與人力資源問題報告課題組：《從人口大國邁向人力資源強國》（北京：中國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頁21-23。

⑲ 周惠菁：〈中國官員海外學習熱〉，《天下雜誌》，2006年第347期，頁44-57。

⑳ 羅榮渠認為，儒家的政治思想是愛民如子，保證黎民不飢不寒，也即是現代的保證人民的基本生存權，通過發展來脱貧，這是各東亞經濟在發展初期的共同目標。羅榮渠：《現代化新論續篇：東亞與中國的現代化進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頁90-93。

㉑ 許多經濟學家多次指出，增長模式的轉變，關鍵是要建立一個新的體制基礎。參見吳敬璉：〈經濟增長模式與技術進步〉，《科技管理》，2006年第3期，頁8。

㉒ 趙立彬：《民族立場與現代追求：20世紀20－40年代的全盤西化思潮》（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1-9。

楊　沐　新加坡國立大學東亞研究所中國合作項目協調人

尋找中國現代舞的路向

● 鄧金明

2007年下半年，林懷民的雲門舞集剛走，鮑什 (Pina Bausch) 的烏珀塔爾舞蹈劇場又來，北京這一年，儼然是現代舞年。據報載，鮑什來華首演，盛況空前。各路達官政要、文藝名流雲集天橋劇場，爭睹大師風采。媒體甚至用「朝聖」這個詞來形容國人的感覺。這是自然的。鮑什這位「現代舞第一夫人」，聲名鵲起於上世紀70年代，從1977年起，她就攜烏珀塔爾舞蹈劇場開始了世界巡演。據《皮娜．鮑什：為對抗恐懼而舞蹈》(*Pina Bausch: Tanzen gegen die Angst*) 一書交代，該舞蹈劇場「二十一年中足迹遍及四大洲、三十八國及一百零五個城市」①。可就是在這份現代舞布道傳教一般的輝煌名單中，卻遲遲沒有「中國」。當然，她也曾四去香港、兩度光臨台灣，但是2007年來北京，卻尚是首次蒞臨內地。從1977到2007年，三十年的時間並不短，為何姍姍來遲？這不能說有政治方面的原因 (雖然舞蹈劇場在東歐國家的演出比較罕見)，經濟上的原因倒算有一個 (舞蹈劇場的演出費用比較昂貴，舞台條件要求也頗高)，但是2001年，我們不也把人家的「三高」(世界三大男高音) 請到了紫禁城嗎？我倒認為，良禽擇木而棲，鮑什的「遲到」，折射出的是中國 (特別是內地) 現代舞傳統和氛圍的薄弱。

鮑什在京會談的時候，與會者五花八門：戲劇界、美術界、影視界、理論研究、舞蹈評論等，可真正來自舞蹈界、在一線從事舞蹈創作表演的人士有幾個？台灣有林懷民，香港有曹誠淵，可內地呢？吳曉邦可說是中國從事現代舞的第一人，可他的現代舞是從日本學來的，他創作的《義勇軍進行曲》、《饑火》這些經典舞作，以現在的標準來說，很難說是現代舞。曹誠淵說現代舞有三個特徵：第一，舞蹈本身凸現的是個性。這種個性與民族性相背離，只是講述個人怎麼想的；其次，是時代性。舞者的思想要跟隨他生存的這個時代變化而變化；第三，是原創性。這裏說的原創性不是說從來沒人做過，而是意味着

是不是從內心散發出來的東西②。而吳曉邦的現代舞恰恰不符合第一個特徵。

據歐建平在〈西舞東進：中國現代舞六十年〉一文介紹，與芭蕾相比，現代舞在新中國一開始就「出身不好」③。在政治氣候下，吳曉邦、戴愛蓮這些中國現代舞的先行者，要麼遭批判而自生自滅，要麼轉向了民間舞和芭蕾。現代舞在中國的復興，還是在上世紀80年代改革開放後。但是中國第一個專業現代舞團——廣東實驗現代舞團——要遲至1992年才成立；而北京現代舞蹈團的成立更要到1995年末，總算是「結束了『現代化的北京沒有現代舞團』的悲劇」。

先天畸形加上後天發育不良，中國現代舞可謂境況凋零。可問題還不僅僅如此。更內在的問題是，在中國現代舞的發展上，個人性與民族性（包括傳統性和民間性）二者間的關係到底應該如何處理？1994年，中國舞蹈家協會舉辦了「中國首屆現代舞大賽」。但是，由於「對現代舞風格和標準把握不當，造成了民間舞進入了這屆現代舞大賽的決賽之結果，引起參者不滿和新聞界的批評。此外，大賽的性質或焦點也出現了一定程度的混亂——到底是『中國首屆現代舞大賽』，即首次在中國舉辦的現代舞大賽，還是『首屆中國現代舞大賽』，即更加強調中國民族性的現代舞大賽，一直是莫衷一是」④，以致後來甚至出現了凡是不具有特定民族風格或古典程式的舞蹈，都可劃入「中國式的現代舞」這種提法。

「中國式的現代舞」這種提法顯然是含混的。甚麼是「中國式的」？「中國式的」現代舞通常會借鑒「特定民族風格或古典程式」。在這方面，向來追求「老派中國文化韻味」的林懷民的雲門舞集可謂代表。林懷民曾經喊出過「中國人要跳中國人的舞蹈」的口號。他創作於70、80年代的早期舞作，如《白蛇傳》、《薪傳》以及《紅樓夢》等，不管在舞蹈題材、主題，還是舞蹈動作上，都充滿了「中國符號」，比如《白蛇傳》的「京劇式動作」、《薪傳》的族群情結。按他的話來說，這是一個「找動作」的階段。這個時候的「身體是空的」，被動地等待文化符號的灌注，並沒有自覺。舞蹈中的身體是作為主題情節、民族精神的表現工具存在的，文化負載太多，過於追求外在的形式，而忽視了內在的身體。

顯然，林懷民也意識到了這個問題。近三十年來，他一直在有意識地做「減法」，摒棄了早期中國戲曲的舞蹈語彙，將過於自白的民族精神轉化為更為內斂深層的文化意識。更重要的是，通過近期創作的《行草》、《狂草》、《水月》等舞作，林懷民對東方舞者的身體有了更深的文化自覺。林懷民曾談到東西方哲學的不同所帶來的身體語彙的差異：「太極，武術，京劇動作都是曲線的，像『雲手』也是，和西方舞蹈，像芭蕾很不一樣。……它是流動的，而在芭蕾裏面，即便呈現的是圓的手勢，但它的能量實際上是線性的。……西方教堂向上拔尖，芭蕾往高處伸展。但在亞洲，我們往下扎根，往平面發展。」⑤

從早期的作為動作技術的身體、作為表徵符號的身體，到現在作為文化的身體、作為內在氣度的身體，林懷民的舞作完成了一個內化的過程。

舞蹈中融入的京劇身段、太極、武術、書法，不再是一種表徵性的符號，而是一種舞蹈精神的本身，所以林懷民可以自豪地聲稱：「我的作品的中國文化是能夠透過身體發散出來的。」其實在中國傳統文化中，武、舞本來就是相通的。武術中有形意門一派，而「五禽戲」就是古人發明的一套介於武術、舞蹈、養生術之間的一種身體運動。身體與深層的文化相契合，身體也就自在了。「舞者不再服務角色，編舞者不再服務情節，當然我們不服務任何的主義，突然間我們自由了」，「內心的深處有了審美的高度」，「有着一個大宇宙」⑥。

也正是在這裏，林懷民與他的老師鮑什分道揚鑣了。如果說鮑什「在乎的是人為何而動，而不是如何動」，那麼林懷民恰恰相反，「在乎的是人如何動，而不是為何而動」。在鮑什那裏，情感和意識是先發的，在動作之先；她的舞蹈是在提問中產生的。《皮娜．鮑什：為對抗恐懼而舞蹈》一書就談到，「基本上，她的作品從來不是從腳出發，皮娜．鮑什在十五年前便對《國際芭蕾》雜誌說：『腳步經常從其他地方而來，絕不是來自腿部。我們在動機中尋找動作的源頭，然後我們不斷地做出小舞句，並記住它們。以前我因恐懼和驚慌，以為問題是由動作開始，現在我直接從問題下手』」⑦。

從1978年起，烏珀塔爾舞蹈劇場每部新作品的工作都是從「問題」開始的，由編舞家針對她的舞者提問。有時為了一部舞作，會提出上百個問題。這些問題很具體，比如問到：當他們把自己的褲子弄髒時，是否會感到害怕；他們甚麼時候第一次感到自己是個男人或者女人……但是涉及的領域既廣且深：愛情和恐懼、渴望和孤獨、挫敗和恐怖、人受到他人的剝削（特別是在一個由男性主導的世界中，女性受到男性的剝削）、童年和死亡、回憶和遺忘，以及環境受到的破壞和毒害。這種「提問創作法」還不僅僅是出於「舞者的共同決定權」的考慮，而是關涉一種更為本質的舞蹈精神。鮑什將「問題」視作舞蹈的「起興」，《詩大序》所謂「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不足故詠歌之，詠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林懷民的舞蹈取向則不同。在他那裏，意識是後發的，在動作之後。他的舞作不是從「問題」，而是從「意境」出發的。在他早期的舞作中，他尋找的是動作的意義、舞蹈主題的意義，而近期以來，尋求的則是舞蹈的意境，大大淡化了舞蹈語言的形式意義和戲劇性。如果說有甚麼意義的話，那也是在動作本身，和動作融會在了一起。在綿長連貫的太極導引、呼吸吐納之間，在肢體的自由運轉之中，甚至連意識都取消了，更何況對意義的探究？

這種不同最終也決定了觀眾觀舞感受的差異。《皮娜．鮑什：為對抗恐懼而舞蹈》書中提到，「沒有人在看過皮娜．鮑什的舞劇後不受感動的。不喜歡她的舞作的人，會痛恨它，因為她的舞作傳達的跟人類本身有關、而人類卻拒絕知道的事物，因為她的舞作觸動並傷害了人類的所有心理層面，許多人根本不願面對自己的心靈感受，因此討厭她的舞作。」⑧正如曹

誠淵所說：「人們對皮娜．鮑什，是愛的愛死，恨的恨死」，總之，面對她的舞蹈，你無法保持平靜。這一方面來自她舞蹈主題的尖銳性（她那些表現男性女性關係的舞蹈，可以被視作是對婦女解放的宣揚）；另一方面也來自她強硬的立場。「舞作所討論的衝突不會隨意帶過或和諧處理，而是讓它們有所結果。皮娜．鮑什不找藉口逃避，也不允許她的觀眾這麼做。對每個人、包括她的專業評論家而言，鮑什總是不斷地指出人們的弱點，造成大家內心的不悅，並持續地要求人們改變老套的生活方式，拋棄冷酷無情，並且開始彼此信任、彼此尊重、體諒、共同生活。」⑨

而與之相對，林懷民近期的舞蹈，從一開始其旨歸就是「平靜」。他聲稱：「對我來講，舞蹈是一個人的事情，有血脈的肉體的事情。舞蹈是一種生活方式，喚起的不是熱情而是安靜。」⑩此種身體與精神合一的「安靜」（據說雲門的舞者日常都要練習打坐、練書法，舞蹈訓練演變為一種日常的修持），既是對當今紛擾喧囂社會的應對，也是對傳統文化精神的回歸，而且其具體指向是禪莊文化。正如台灣舞評家盧健英所指出的：過去芭蕾或現代舞的訓練乃至京劇造手，強調「有為」，源於道家陰陽觀的太極導引則在訓練「無為」的力量，以呼吸導引動作，並透過內化至身體關節的旋轉扭絞，鍛煉出最大的運動能量，是一種由絞緊而鬆弛的身體訓練，身體在空間裏的自由度更大，並且產生了一種如水般流動的身體美感⑪。但是他認為，「90年代，才終於是雲門放下國家民族的包袱，而真正從『人』而不僅是『中國人』的視點來思考」⑫，恐怕不盡然。林懷民90年代後舞蹈中的「人」，固然擺脫了早期舞作中的「中國人」想像（舞蹈對中國古典文學、中國民間傳說，以及台灣歷史經驗的借鑒），但是現在也並不是甚麼大寫的、泛指的「人」，而是地地道道的「東方人」。2007年，林懷民與孟加拉裔編舞家阿喀郎．汗（Akram Khan）對話時，就曾談及這種舞蹈中的「東方體驗」⑬：

林：你在倫敦出生長大，七歲學卡達克，大學才開始學芭蕾和現代舞，卡達克（一種融舞蹈、音樂、說故事為一體的表演形式，演出的內容大多來自印度史詩《摩訶波羅多》）的背景影響你的西方舞蹈嗎？

阿：非常困擾。卡達克重心往下，而芭蕾是往天上去的。我的芭蕾非常糟糕，我的腳尖不尖，我的老師總是跟我說：「腳尖！」我說：「我已經伸直腳尖了啊！」但就是直不了。我的身體也開始產生困擾。卡達克的老師說我跳得不純粹，說我用不同的方法在進行卡達克的動作，好像加了一些甚麼東西。現代舞老師也說一樣的話，說我在做葛蘭姆動作好像加了一些其他的東西。我探索這個挫折，發現我的身體自己在做決定，根據它被餵養的東西創造了自己的一套邏輯，我發現了動作的新方式，於是我開始編舞。

林：太極，武術，京劇動作都是曲線的，像「雲手」也是，和西方舞蹈，像芭蕾很不一樣。

阿：西方的舞蹈事實上是非常線性的。而亞洲的藝術形式是迴圈形

的，像球體一樣，和周期有關，這也是宗教、哲學看待生命的方式，當事物進行到終點的時候，同時又開啟了另一個起點。

林：所以它是流動的，而在芭蕾裏面，即便呈現的是圓的手勢，但它的能量實際上是線性的。雲門舞者學習武術和太極導引，所有的精力都是螺旋性的走勢，如同地球和日月星辰的自轉。熊衛老師就說，即使是西方人都知道，以螺旋性前進的子彈具有更大的威力。身體非常微妙的反應文化。西方教堂向上拔尖，芭蕾往高處伸展。但在亞洲，我們往下扎根，往平面發展，我想卡達克也是這樣的。

阿：是的，傳統上，所有垂直的設計都代表陽性，而水準的設計則是陰性的表徵。在亞洲，大地代表母親，在西方概念裏，例如德國人稱呼祖國為父祖之國 (fatherland)，是陽性的。

林：去年與我合作《風．影》的蔡國強，目前正與譚盾和張藝謀在北京為2008奧運開幕儀式作創意設計。他們邀請很多學者討論「甚麼是中國文化」。有一位學者說，中國文化其實是陰性的。中國文化裏最受歡迎的象徵基本上就是水，就是月。詩人都寫水和月，例如「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都是在談月亮，甚少寫到太陽，這好像可以對應你剛所講的祖國和大地。

1998年，林懷民創作出《水月》，是對這種東方的「文化身體」思考和潛修後的一個標誌性成果。正如盧健英所介紹的——這部舞作採用巴赫 (J. S. Bach)《無伴奏大提琴組曲》的音樂，白衣舞者在水面與鏡面下，成為一幅生生不息、綿延不絕的自然風景、一場「鏡花水月畢竟總成空」的無為哲學的視覺盛宴。《水月》全長七十分鐘，舞裏少有飛躍的身影，舞者如水草柔軟起伏，清靈柔潤中，仿若照見更大的空間。《水月》之後，林懷民一發不可收拾，展開了全面性的身體溯源，除了太極導引、靜坐之外，還加進武術，強化舞者靜定中的身體力量。雲門的訓練像是全人的身心潛修。2000年，書法成為雲門舞者的例行功課。舞者透過書法課去體驗「遒勁」、「氣韻」，思考筆勢下的收鋒斂鍔與身體使氣運作間的表現。翌年，林懷民完成以書法為靈感的《行草》，隨後陸續推出《行草貳》(2003年) 和《狂草》(2005年)，是為「行草三部曲」。

《水月》從中國傳統身體訓練的氣沉、吐納、鬆身、柔韌，曲線，甚至螺旋的動作體系發展而來，「行草三部曲」則更進一步探索拳術和書法——這兩項擁有相似的美學與哲學的中國傳統。有趣的是，林懷民不會任何拳術，也不用程式。他運用傳統訓練的原則發展出獨特的動作體系，在舞蹈的編作結構上，書法美學的墨色、飛白、留白，甚至卷軸的概念，也融入作品，蘊釀出全新的劇場美學——至此，林懷民已經摸索出了一套完全屬於自己的獨特而完整的舞蹈語言。

但是，正如其作品所印證的「無為有處有還無」的美學一樣，在林懷民的舞蹈中，就傳統和文化來說非常充實的身體，對個體來說卻是異常的空虛。舞者起舞時，對恆常的、集體的「文化身體」浸潤得愈深，對轉瞬的、一己的「此在身體」的自覺就愈淺。當

這種舞蹈美學達到古人所嚮往的「天人合一」的終極境界時，也正是個體精神喪滅的最終時刻。林懷民的舞蹈一路下來，必然會取消舞者的獨特的時空感。所謂舞蹈，不再是「這一人在這一刻」的「動」，而是變成了「文化」超時空的永恆的「靜」。有論者在評論《水月》時指出：「我無法真正喜歡那些舞台上的身體，它們不像血肉之軀，太靜太抽象，明明在行動，有時動作還很迅捷，但我還是覺得像在坐禪，美得很遙遠。……《水月》不僅消滅了舞蹈表層的戲劇性，幾乎連身體也消滅掉了。舞台上那些身體，只剩下形式、技術上的呼應——不承載任何情緒和意義的身體，還是身體嗎？」⑭

林懷民的舞作中，「身體」並非不承載意義，而且若考慮到林懷民早期舞作，「身體」還只是象徵「意義」，而近期舞作更強調「身體」與「意義」的融會，這甚至不能不說是一種遞進。但是在他的舞蹈中，身體承載的並不是個體的意義，而是傳統文化的意義；他舞蹈中的「身體」也並非不承載情緒，但承載的不是衝突的、激烈的情緒，而是祥和的、平靜的情緒。一種不使人「激動」而讓人「平靜」的舞蹈、一種不強調個體意義而強調文化意義的舞蹈，是一種甚麼樣的舞蹈呢？我認為，這只能是一種東方舞蹈。

林懷民並不諱言也不迴避他在舞蹈中的「東方意識」、「中國意識」，與之相比，鮑什本人對自己舞蹈的「德國性格」問題，則要謹慎得多。她固然不願自己的舞作被人誤解是宣揚德國國族主義，可也不願充當德國官方文化外交宣傳的工具。1994年，一場關於印度和德國舞蹈的座談會在德里舉行，鮑什作為大會貴賓受邀出席。德里歌德學院的院長安排了這次座談會，他在討論中提出了這個問題：「皮娜．鮑什的作品究竟有多德國化」。結果鮑什強烈地作出反駁，她聲稱自己希望被看作是國際的、而非只是德國的藝術家。「假如我是一隻鳥」，她反問聽眾，「你們會把我看成是一隻德國鳥嗎？」⑮

在運用舞蹈這門藝術所進行的精神探險上，鮑什無疑要走得更遠，也更為孤獨。她既不依靠國族想像，也放逐了文化傳統，而是通過舞蹈將自我完全暴露在眾人之中，她的舞蹈完完全全植根於個人情感的自我體驗。在這種無所依傍（不管是文化、國家、舞蹈傳統還是情感）的情境下，很自然地會產生孤獨、悲傷甚至恐懼的感覺。那是一種「令人癱瘓並讓人產生攻擊性的恐懼，那使人暴露在對手、伴侶面前並毫無防衛地任其擺布的恐懼，……足以對抗此恐懼的是強烈的被愛渴望」⑯。那是一個古典芭蕾舞向現代舞過渡的時代，創新意味着刺激和興奮，也意味着一種精神上的巨大冒險，創新者必須忍受宛如深夜獨自前行的恐懼。

而更大的悲傷和恐懼則來自於精神的「無根性」。《皮娜．鮑什：為對抗恐懼而舞蹈》一書的作者施密特（Jochen Schmidt），就稱鮑什是「一隻四海為家，只是碰巧（儘管不是不願意）落腳在烏珀塔爾的候鳥」。這種精神的「無根性」既是鮑什的悲傷、恐懼之源，也是她舞蹈的最終動力——「我跳舞，因為我悲傷」。抵抗悲傷、恐懼的唯一方法就是去表達這種悲傷、恐懼，將自我完全敞開。這正是

西方現代舞的精神。從鄧肯(Isadora Duncan)的「舞蹈家必須使肉體與靈魂結合，肉體動作必須發展為靈魂的自然語言」，到格雷厄姆(Martha Graham，又譯葛蘭姆)的「運用舞蹈把掩蓋人的行為的外衣剝開」，「揭露一個內在的人」的說法⑰，無不如此證明。只不過鮑什更願意從社會關係、人際關係中去揭露這種個體的存在感而已。

林懷民的舞蹈則不同。它沒有這種精神的歷險、存在的敞開。它會帶來文化的認同，卻不會產生自我的意識。舞者在行舞中的確是感受到了身體的存在，但那與其說是自我的身體，還不如說是從屬於一個更大的文化母體。舞者在文化母體中，處於一種封閉的、靜止的狀態，沒有自我的表達，沒有對抗、矛盾、糾纏、掙扎、探究，舞者完全被罩住了，成了供展示之用的鏡中之花、水中之月。甚至可以說，在林懷民的舞蹈中，真正的而且也是唯一的舞者不是「人」，而是「文化」。那些翩翩起舞的舞者只不過是「文化」的託身肉胎。雖然林懷民一再強調舞者在日常練舞中的修行色彩，強調個體對文化精神的領悟，但是這種領悟最終導向的是文化的皈依和歸一。當然，這種舞蹈之中的皈依，顯然會產生一種投身文化母體時的靈肉的自由和極樂、安靜和祥和，而這也正是雲門舞集所代表的東方舞蹈持久吸引西方觀眾的魅力所在。

一種讓人不安的舞蹈，以及一種讓人安定的舞蹈，你會選擇哪一種呢？這個問題恐怕沒有定論。正如在中國現代舞的發展方向上，到底是走鮑什的路，還是林懷民的路，也仍然需要權衡。但是，這並不意味着對二者的差異就漠然無視。正視這種差異，從思想文化上反思和審視我們的個人性與傳統性、民族性之間的關係，正是中國現代舞發展的必須要做的工作。

註釋

①⑦⑧⑨⑮⑯ 施密特(Jochen Schmidt)著，林倩葦譯：《皮娜．鮑什：為對抗恐懼而舞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頁239；103；26；27；246；27。

② 〈現代舞 用舞動思考人生〉，領舞網(2007年12月20日)，www.05005.com/Article_Show2.asp?ArticleID=49478。

③④ 歐建平：〈西舞東進：中國現代舞六十年〉，台北利氏學社網站(2000年)，www.riccibase.com/docfile/art-ms03.htm。

⑤⑬ 梁越美記錄整理：〈同是英雄出少年〉，《聯合報》，2007年3月27日。

⑥ 林懷民：〈做自己：雲門舞集之路——林懷民在北京大學的講演〉，《北京舞蹈學院學報》，2007年第2期，頁11-15。

⑩ 趙輝：〈林懷民：舞蹈是一種生活方式〉，《台聲》，2007年第9期，頁83。

⑪ 盧健英：〈做自己——溫習雲門〉，雲門舞集網站，www.cloudgate.org.tw/cg/cgnews/feature.php?id=437。

⑫ 盧健英：〈溫習雲門〉，中國舞蹈藝術網系列博客，http://xlwd.blog.sohu.com/52432307.html。

⑭ 思伽：〈「雲門」開啟 《水月》無情〉，《書城》，2007年9月號，頁16。

⑰ 〈現代舞〉，百度百科，http://baike.baidu.com/view/285.htm。

鄧金明 北京首都師範大學文藝學博士

政治與法律

美國「政府責任局」在廉政建設中的作用

● 馬國泉

1887年，英國貴族艾克頓(Lord Acton)在一封信中寫下了「權力導致腐敗，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敗」的名言。今天人們對之已是耳熟能詳了。其實，早在這句名言誕生約一百年之前，即在1788年，被譽為美國憲法之父的麥迪遜(James Madison)就曾寫道：「如果由天使來治理凡人的話，政府就無需內在的或者外界的制約。在規劃一個由凡人來管理凡人的政府時，老大難的問題在於：你必須首先設法讓政府能夠控制被統治者，然後又強制政府去控制它自己。」①這位後來當選為美國第四任總統(1809-1817)的一代偉人在構思北美新大陸的未來政制時，不但一針見血地指出政府的兩大使命，即管好社會又管好自己，更重要的是，他還意識到強制政府去約束自己遠非輕而易舉的事。

美國聯邦政府會計總局(General Accounting Office，GAO)就是美國政府控制自己的手段之一。然而，它的誕生卻是在麥迪遜那段關於「天使與凡人」的名言發表了近一百四十年之後的二十世紀初，可謂姍姍來遲。本文主要探討以下三個方面：一，GAO是怎樣設立和發展起來的？二，GAO如何在廉政建設中發揮它的作用？三，GAO在廉政建設中有哪些局限？總結美國GAO的歷史經驗，相信對不同國家的廉政建設均有一定的參考意義。

美國憲法之父麥迪遜在構思北美新大陸的未來政制時，不但一針見血地指出政府的兩大使命，即管好社會又管好自己，更重要的是，他還意識到強制政府去約束自己遠非輕而易舉的事。

一　GAO的設立和發展

GAO是根據《預算和會計法》(*The Budget and Accounting Act*)於1921年成立的。該法制訂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改進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美國聯邦政府的財務管理，要求美國總統為聯邦政府制訂年度預算，並將審計的重任從財政部劃出，改由會計總局負責。更重要的是，該法規定，會計總局獨立於聯邦政府的行政系統之外，並授權會計總局可以對政府花費進行調查。《預算和會計法》特別強調②：

1、會計總局的一把手，即審計長必須對節省政府開支，提高政府效率提出建議。

2、政府各部門必須遵照《預算和會計法》的規定，向審計長、其助手或下屬呈交後者要求調閱的文件或記錄。

當然，在具體的落實上，還是有一個過程。在二十世紀的20、30年代，GAO的工作重心是檢查政府的花費是否合法、正當。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該局的工作重心轉為以對政府開支進行全面審計為主。可以說，GAO在戰後的年代裏，從單純的檢查花費步向全方位地審查政府的經濟和效率，這是該局誕生以來的第一項重大演變。

到了50年代後期和60年代初，GAO為了實現專業化，僱用了大批會計師。進入60年代末，該局進一步擴大其工作範圍，開始對政府的項目進行評估。在80年代和90年代初，該局為更好地改進聯邦政府的財務管理，開始加強對政府運作中的高風險領域的審查，對預算更加關注。如今，GAO身負監督政府的重任，進行着範圍廣泛的財務審計、績效審計，以及項目評估，以更好地完成使命，為公眾服務。

GAO作為一個為美國國會服務的、獨立的、非黨派的機構，首要任務就是通過財務和績效審計以及項目評估，來對行政系統進行監督，包括監督政府的計劃、活動和職能。

在過去的二十年間，GAO一直在提醒政府決策人和社會公眾注意一些新出現的問題，以不斷提高政府的問責性。例如，在80年代，儲蓄和貸款工業爆發大規模的危機之前，該局就已經在報告中一再發出預警，指出政府未能有效控制赤字支出，必將後患無窮。該局不僅揭政府運作之短，還和行政部門攜手合作，共同努力，以加強財務方面的管理。例如，GAO督促聯邦政府部門進行現代化改革，將老舊過時的財務系統淘汰。該局還協助這些部門製作年度財務報告，對之進行年度審計。二十世紀末，該局還完成了一系列的重要工作，包括加強電腦安全、改善老人看護中心服務等等。

有趣的是，80年代共和黨人主政期間，里根 (Ronald Reagan) 總統在美蘇核武談判的過程中一再聲稱「要信任但要核實」(trust but verify)，使這句俄羅斯的諺語在美國政壇不脛而走，廣為流傳。不久，GAO就因其主持審計與核實而被冠以「核實局」(Office of Verification) 的雅號。

隨着二十一世紀的到來，GAO已經成長為一個能夠協助國會進行各種最棘手的審計和評估工作的重要機構。作為一個為美國國會服務的、獨立的、非黨派的機構，該局的首要任務就是通過財務和績效審計以及項目評估，來對行政系統進行監督，包括監督政府的計劃、活動和職能。該局的監督範圍可謂包羅萬象，從食品、藥物，到航空、導彈、社會保障、國家安全，等等。以2004年為例，該局向國會提交的一系列報告涉及社會保障改革、國防部的採購、在伊拉克以及其他軍事維和行動中使用私人承包商的問題、《有教無類法》(*No Child Left Behind Act*)、婚姻法的捍衛、可再生能源、稅收政策、電腦政策、流感疫苗接種、聯合國以原油換取食品計劃、聯邦政府機構的保安疏忽等等。顯而易見，GAO今天的業務範圍涉及之廣，遠非當年成立之際所能想像。

自GAO成立以來，該局的工作不但催生了新的立法，提高了政府的效率，並且為納稅人節省了數十億美元。在通常的情況下，該局每年要為國會完成約一千份重大報告。根據該局估計，為改進政府的工作效益，它

在2000至2004年間一共提出了2,700項建議，其中有百分之八十三已經得到落實。此外，該局官員還經常前往國會，在有關委員會的聽證會上作證，僅在2004年，就多達217次③。

會計總局於2004年7月改名為「政府責任局」(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但英文的縮寫(GAO)保持不變。這項改動可謂實至名歸，因為會計這門業務儘管在GAO的工作中為重要的組成部分，但終究只是該局使命的一個方面。實際上，GAO的整體工作量中，僅百分之十五與會計領域有關。該局工作大量涉及的是對政府項目的評價和分析。與此相應的是，今天的GAO再也不是會計師們的天下，取而代之的是大量的經濟學家、政策分析師以及律師等等。

如上所說，GAO的主要使命是檢查聯邦政府的工作表現和開支情況，故通常被稱為國會的調查部門、監視部門或者核實部門。通俗地說，它就是國會的警犬。GAO的具體任務包括：

1、對聯邦政府如何花費美國納稅人的錢進行檢查；

2、向國會和各行政部門(如環境保護署、國防部、人類和健康服務部)的首長提供建議，使政府工作更加有效，對社區需要的反應更加迅速；

3、對聯邦政府的項目進行評價，對政府開支進行審計，以確定政府資金是否使用得當，效率如何，是否達到目的，並發布法律意見；

4、對有關政府的非法活動、不當活動的傳聞進行調查；

5、向國會報告時，提出建議的行動。

總的來說，其最終目的就是要督促美國政府對美國人民負責。

GAO的檢查對象是整個聯邦政府，工作量非常巨大，每年發布一千多份報告，並提供數以百計的證詞。該局的藍皮報告有助於滿足對了解政府各種運作的短期信息的急迫需要，使國會更好地了解那些可能會有深遠影響的新課題。正因為如此，GAO直接推動國會採取大量的立法行動，改進了政府的工作，並且為美國的百姓節省了數以億計的金錢。

GAO的總部設在美國首都華盛頓，並在美國若干大城市中設有辦公室。主持該局工作的是審計長(Comptroller General)。審計長的任期為十五年，任期之長在美國政府中十分罕見，主要就是為了盡可能保證領導的連貫性。該局的3,300名工作人員幾乎清一色都是專業人士。他們包括項目評估專家、會計專家、法律專家、經濟專家等，全是因經驗豐富和技能精湛而受聘，因而更有利於抵制政府系統的干預，維持該局自身的獨立性。

GAO每年發布一千多份報告，並提供數以百計的證詞。GAO直接推動國會採取大量的立法行動，改進了政府的工作，並且為美國的百姓節省了數以億計的金錢。

二　GAO在廉政建設中的作用

GAO的運作有如下幾個特點：

第一，政務公開。GAO的網站設計就充分地體現了這個特點。特別值得一提的是GAO設置的欺詐舉報網(FraudNET)，其設立的目的是為了方便舉報各種欺詐、浪費或濫用政府資金等不法行為。任何人都可以從該網站下載欺詐舉報表，填妥後通過電郵發往該局。當然，也可以撥打該局為此專設的免費電話熱線，或發送傳

真，或寫信給該局的欺詐舉報網。此外，該局的欺詐舉報網還特別強調：

1、請詳盡地提供舉報所涉及的有關人員、時間、地點、發生的事情、發生的過程以及所涉金額等細節。

2、不必提供舉報者的姓名。

3、呈報的信息將通過安全可靠的線路傳送。

4、呈報的信息將受到保護，不會未經授權而洩露④。

GAO網站在體現政務公開方面的做法，對於廉政建設有相當的促進作用。2001年8月，GAO的審計長沃克(David M. Walker)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最高審計機構組織第十一屆大會上的發言中指出，要取得反腐倡廉的成功，必須要具備三大要素，即有激勵因素(Incentives)、透明度(Transparency)和問責性(Accountability)。首要因素就是要提供鼓勵人們走正道的激勵因素；行事作風要透明，該做的有否落實，大家能夠一目了然；未經落實的，要負起責任，確保落實⑤。

GAO的審計長沃克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最高審計機構組織第十一屆大會上的發言中指出，要取得反腐倡廉的成功，必須要具備三大要素，即有激勵因素、透明度和問責性。

第二，操作獨立性。這種相對的獨立性使GAO有可能不畏權勢，和政府官僚大唱反調。例如，國防部對導彈防衛系統所作的評價可謂讚不絕口，但GAO並沒有照單全收，而是重起爐灶，另作調查，終於使真相大白。國防部一再吹噓的導彈防衛系統的成功之處，其實水分十足，令人難以置信。正是這種獨立性，在一定程度上保證了GAO的審計質量⑥。

第三，專業化。伊拉克戰爭爆發以來，五角大樓的軍事開支不斷增加。憑藉良好的專業知識，GAO揭發五角大樓運作的連番錯誤，例如價值高達120萬美元的軍事物資居然不翼而飛；可以用來製造生物武器的設備竟糊裏糊塗地賣了出去；價值200美元一套的化學戰軍服在網上出售僅僅要價3美元，等等⑦。

第四，常規化。如前所述，GAO每年要提交一千多份報告，相當於每個月一百份左右。2005年9月，媒體曾先後轉載了該局的兩份報告，由於與民眾生活密切相關，因此份外引人注目。第一份報告講的是移民問題。GAO指責聯邦政府官員執法不力，明知美國的工作場所是吸引非法移民的磁石，卻沒有努力責成僱主遵循美國法律，只僱用合法移民。數天內媒體轉載的另一份報告講的是教育問題(下詳)，那是應國會參議員的要求而作，更體現了GAO的服務精神。

第五，服務盡責盡力。2005年9月30日，GAO公布了一份報告，曾引起軒然大波。該報告指責布什(George W. Bush)政府違法亂紀，暗地裏大灑銀子，專門購買對布什的教育政策有利的新聞報導。報告列舉了如下事例：

1、聯邦政府教育部幾次付錢給保守派評論家威廉姆斯(Armstrong Williams)，請他在報上撰寫專欄，或者上電視講話，吹捧布什自鳴得意的教育創舉：《有教無類法》。教育部無視法紀，讓公關公司用納稅人的錢支付評論家威廉姆斯，由他代表政府向公眾傳遞信息，同時又向公眾隱瞞這些信息是代表政府發出的事實。

2、行政當局一直在對新聞報導進行系統分析，察看媒體是否在向公眾傳達布什政府想看到的信息，那就是：「布什政府和共和黨對教育十分重視」。

3、教育部曾經約人寫過一篇談學生科學常識每況愈下的新聞報導，登載在全美各地的許多小報上。文章大肆讚揚教育部提倡科學教育的豐功

偉績；對於政府在背後找人捉刀代筆，卻是秘而不宣，把讀者蒙在鼓裏。

4、教育部散發由一個名為萊恩 (Karen Ryan) 的女人講述的電視故事，稱讚布什總統為兒童提供補習和輔導的項目是最佳的計劃，可以拿最高分。實際上這個節目是由教育部籌備發放的，但節目從頭到尾對此一字不提。

5、教育部為了製作和散發這些錄像而花了38,000多美元，而為了對新聞報導以及無線電和電視節目進行評價分析，花費更高達將近97,000美元。而法律規定，除非向公眾公開承認政府在其中扮演的角色，否則聯邦政府的錢不能用於製作或散發任何新聞故事⑧。

GAO此次對教育部的調查是應國會參議員勞滕博格 (Frank R. Lautenberg) 和肯尼迪 (Edward M. Kennedy) 的要求而進行的。這份報告指出，教育部既沒有得到授權，也沒有得到撥款去「購買對己有利的評論」。此舉違反了聯邦法律中有關廣告或宣傳的禁令。

從GAO對政府部門的這些審查中可以看到：第一，GAO對行政系統的監督涉及面很廣。第二，GAO對行政系統的監督十分頻繁。第三，GAO的調查細緻深入，根據充分。第四，GAO確確實實對國會負責。議員一聲要求，該局就付諸行動。

三　GAO在廉政建設中的局限

儘管GAO在美國的廉政建設中發揮了巨大作用，但這個機構尚有改進的餘地。2004年，由來自加拿大、澳大利亞、墨西哥、荷蘭、挪威、南非、瑞典等七個國家的高級審計官員組成的評估小組，對美國的GAO進行了國際同行評議。評議報告於次年4月出爐，共分成三大部分，即總體觀察、對質量確認系統的看法、良好的實踐以及供GAO考慮的幾點建議。

實際上，該同行評議的第三部分，就是對GAO優點缺點的總結。「良好的實踐」即優點，一共有六條，現轉錄如下：

1、GAO設立了一個戰略計劃程序，能夠將主要的注意力集中到具有重大意義的、值得審計的問題上，特別是一些容易涉及到貪污欺詐、浪費資源、濫用職權的政府項目。

2、GAO在開始對某個部門或項目進行審計前，能夠先行作出具體的風險評估，對工作的成本、複雜性、爭議性 (即三個C：cost, complexity, controversy) 予以認真考慮。

3、GAO確立了一系列透明的政策和實踐，以規範它與被審計部門之間的關係，使雙方對彼此間的互動和期望有明確的認識。

4、GAO除了擁有一支來自不同領域的專家隊伍之外，還設立了應用研究和方法小組。當審計人員遇上某些複雜的情況，該小組可以為他們提供諮詢服務，協助他們運用新的措施和方法去解決問題。

5、GAO的電子輔導指南 (Electronic Assistance Guide for Leading Engagements) 和政府審計標準的主要內容、GAO的政策和指導原則，以及實際文件，要求都實行聯網，有助於GAO的全體員工在工作的每一個具體過程中都能夠按照職業的標準和GAO的政策辦事。

6、GAO的報告設計能夠兼顧具有不同利益背景的讀者需要。報告的

GAO於2005年9月30日公布的一份報告曾引起軒然大波。該報告指責布什政府違法亂紀，暗地裏大灑銀子，專門購買對布什的教育政策有利的新聞報導。此舉違反了聯邦法律中有關廣告或宣傳的禁令。

要點介紹不超過一頁的篇幅，將報告的重點簡潔地歸納出來，目的是讓工作繁忙的讀者可以一目了然。「致報告的要求人」則是報告的全面總結，包括背景介紹、報告採用的調查方法以及得出的結果。報告的其他部分則為審計的詳細內容、結論和建議。

至於供GAO考慮的建議，也就是可以改進的地方，一共有如下五條：

1、GAO的工作雖然是以審計為主，但也提供一些非審計性的服務。由於受時間、資源和信息的約束，無論是國會或者GAO都應該分清主次，使GAO能夠始終把重點放到提供審計的服務上。

2、GAO提呈的報告中，有一些過於粗略，關鍵的信息來源往往一筆帶過，涉及後果和備選方案時，也只是三言兩語，尤如蜻蜓點水。

3、GAO應該逐條評估提出的所有要求，以便看清楚哪些要求實際上可能對審計的質量貢獻不大。

4、建議GAO更廣泛地使用精簡的文件記錄系統。

5、建議GAO的監察計劃在風險分析上多花功夫。對於那些已經暴露的、可能會系統化的弱點，以及執行新政策、實施新方法可能會帶來的新問題等等，都應該特別予以注意⑨。

顯而易見，這份同行評議報告主要是從技術的層面出發寫就的。即便如此，從廉政建設的角度來看，這些建議也有一定的參考價值。審計過去，是為了着眼未來。上列第二條和第五條建議，看似信手拈來，其實分量很重，原因有二：一是批評GAO就事論事，缺乏舉一反三的指導能力；二是提醒GAO，審計工作的根本目的並不只是檢討過去，總結經驗，更重要的是汲取教訓，服務未來。上一步走錯了，下一步怎麼改？這才是關鍵的關鍵，所謂「前事不忘，後事之師」。但怎樣才能讓「前事」變成「後事」的老師呢？這個問題，包括GAO在內的不同國家的審計部門都應該認真地去探索思考。

審計工作的根本目的並不只是檢討過去，總結經驗，更重要的是汲取教訓，服務未來。上一步走錯了，下一步怎麼改？這才是關鍵的關鍵。這個問題，包括GAO在內的不同國家的審計部門都應該認真地去探索思考。

註釋

① James Madison, *Federalist No. 51*, 6 February 1788.

②③ Jay M. Shafritz and E. W. Russell, *Introducing Public Administration*, 5th ed. (New York: Pearson Education, Inc., 2007), 532; 532-33.

④ www.gao.gov/fraudnet/fraudnet.htm

⑤ www.gao.gov/cghome/2001/pan822.htm

⑥ B. Guy Peters, *American Public Policy: Promise and Performance*, 7th ed. (Washington, DC: CQ Press, 2007), 174.

⑦ Dean Geuras and Charles Carofalo, *Practical Ethics in Public Administration*, 2d ed. (Vienna, VA: Management Concepts, Inc., 2005), 226.

⑧ Robert Pear, "Buying of News by Bush's Aides Is Ruled Illegal", *New York Times*, 1 October 2005.

⑨ *International Peer Review of the Performance Audit Pract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 20 April 2005, www.gao.gov/peerreviewrpt 2005.pdf

馬國泉 傅爾布萊特政治學／公共行政學資深專家，美國洛杉磯加利福尼亞州州立大學政治學教授，行政領導研究中心主任，著有《行政倫理：美國的理論與實踐》。

《四海昇平》
——乾隆為瑪噶爾尼而編的朝貢戲

● 葉曉青

1793年英國使者瑪噶爾尼 (Lord George Macartney，或譯馬戛爾尼) 訪華作為中西外交史上的第一次正式接觸，其意義無庸贅述。此次訪問過程中的每一個細節，每一件文件都早被中外歷史學家反覆論述和引用，即便是近幾年來最受到注意的有關專著，除了利用新理論來提供新視角外，再沒有任何新材料支持作者的觀點①。所以許多歷史學家認為這是個研究過度的題目，無法再有突破。然而，筆者這些年來在清宮檔案的搜尋中，卻找到了當年乾隆為瑪噶爾尼來訪專門編寫的朝貢戲劇本《四海昇平》②。

《四海昇平》這個朝貢戲劇本不但可以告訴我們乾隆如何看待英使的來訪，也可以了解到英國方面當時是如何誤會了這齣戲的內容，錯過了與他們直接有關的信息，以致後來的計劃全盤落空，空手而歸。

這個劇本不但可以告訴我們乾隆如何看待英使的來訪，也即英國使團的外交地位問題；而結合英國方面的事後回憶，也可以了解到他們當時是如何誤會了這齣戲的內容，如何錯過了與他們直接有關的信息，以致後來的計劃全盤落空，空手而歸。雖然近年來西方清史研究中強調把皇帝當成皇權機構而非作個人來看待，但皇帝除了代表皇權，也還是個人，他們仍時時表現出個人的特性，在皇權空前集中的清代，這種個人性格尤其處處可見。筆者之所以能在汗牛充棟的清宮檔案中發現這個劇本，也與對乾隆個性的了解有關，並非完全僥幸。

一 懷柔遠人——《四海昇平》

清宮中有專為外藩朝貢而編的戲，這些戲與所有儀式戲一樣，內容貧乏，千篇一律，同樣的唱詞有時甚至出現在不同的戲中。因此，這些戲靠技巧、排場取勝，同時也是朝廷炫

耀實力和財富的方式之一，乾隆時期的三層舞台便是應這種需要而出現的。朝貢的日子往往在宮中最重要的「三大節」③期間進行，「三大節」慶祝的戲要演五、六個小時以上。戲的內容不出兩類：神仙、菩薩或歷史人物來向天子祝壽；外藩仰慕天朝，不遠千里來朝貢。除零星的個人記載，包括朝鮮使者的回憶外，從晚清檔案(清前期檔案已不存)看，這些戲中最常見的有《海不揚波》、《年年康泰》和《太平王會》等幾齣。

朝貢戲通常不提具體國名，而是使用古老的東夷、南蠻、西戎、北狄這類沒多少實際意義的含糊說法。這些戲可以在任何朝代的宮廷演出，事實上清代宮廷儀式戲也的確不是源於本朝④。只有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清廷才會專為來訪者編節目。據筆者了解，這種情況只有一次：即1793年瑪噶爾尼的來訪曾得到如此殊榮。瑪噶爾尼來華時，雖說是清廷已開始走下坡路，但表面的氣派還在，乾隆又是這樣好大喜功；加上英國並非傳統的朝貢國，這更大大滿足了乾隆的自滿心理。他還親自過問訪問的細節安排。有關這次訪問的文件——乾隆的指令、各部門及各有關大臣的奏摺，至今保留下來的共有783件。但關於戲劇，這些文件中僅提到「帶至西邊廊下觀劇」而已，並無更詳細的記載⑤。

實際上，乾隆為英使來訪專編了一齣昆劇，劇名為《四海昇平》。此劇完全按明代傳奇的形式，南北調輪換唱，主角文昌唱北調，其他角色唱南調，戲以北調開場及結束。整齣戲的進出場、武打都是按三層舞台⑥的條件來設計的。

戲開場以眾雲使手持祥雲道具從稱為福、祿、壽的三層舞台的底層壽台出場，文昌帝率十六星神由金童玉女從仙樓引領出場。文昌唱了一大段讚美當今皇帝的話，在這段唱詞中堆砌了《尚書》、《詩經》、《論語》等經典中的典故，將乾隆之文德武功比喻上古聖賢帝王。他接着說：「故有英咭唎國，仰慕皇仁，專心朝貢。其國較之越裳，遠隔數倍。或行數載，難抵中華。此番朝貢，自新正月啟舶登程，六月已抵京畿矣。此皆聖天子，仁德格天，所以萬靈効順，非有神靈護送而行，安能如此迅速。載之史策，誠為亙古未有之盛事也。今當進表賜宴之期，隆典特開，天人交慶。小聖感沐恩榮，亟當趨覲。眾星神，同往神州慶賀去者。」

接着，台上眾人齊唱讚美之詞。然後從天井下大雲板，文昌攜金童玉女上雲板離場。此時舞台上出現象徵吉祥的海市蜃樓。突然，從地井中冒出各種水怪：蝦精、魚精、龜精、蛇精、蚌精等。文昌唱：「呀，一霎時波浪疊興，潮勢湃拜，是何緣故？護從們，請四海龍王進見。」

四海龍王從地井上。文昌問：「我等欲赴神州慶祝，路過海濱，有水族現形，阻擾騶從，何也？」龍王說：「海宇承平，年來久矣。此乃一頑蠢巨龜，吞吐風濤，因此把雲頭阻住。」文昌說：「英咭唎國貢使等，進表賜宴畢，不日賞賚遣還，海道亦當肅清，爾諸神亦當保護，使他們穩渡海洋，平安回國，方為仰體聖主仁德之心也。豈可容此輩魚蟲，興風作浪？」

接着，各星神與水怪作戰，又有更多水怪從地井出來，龜精也上場。雷公、電母、風伯、雨師、潮神、河伯使者都來助戰。龜精因有一顆精珠而武力異常。戲的前半部是歌功頌德的說白或唱、舞，後半部則開打戲。各種角色穿梭於不同層的舞台，上上

只有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清廷才會專為來訪者編節目。瑪噶爾尼的來訪就得到如此殊榮。雖說清廷已開始走下坡路，但表面的氣派還在，乾隆又這樣好大喜功；加上英國並非傳統的朝貢國，這大大滿足了乾隆的自滿心理。

下下，最後收伏海龜精。舞台上出現「福慶大寶瓶」，上書「四海昇平」四字。文昌說：「妙嚇，聖天子至德懷柔，百靈効順，果然四海昇平也。」眾星神白：「果然是萬萬年四海昇平也」。最後全場以唱讚歌結束。

這齣戲與其他朝貢戲的不同之處是虛實皆有：既有慣例中的神怪，又有些實際細節，如戲開場便說英咭唎來朝貢，路途比越南更遙遠。雖然戲中說的新正月 (1793年2月11日至3月11日) 啟程日期不確 (因瑪噶爾尼一行是1792年9月26日從樸茨茅斯出發。乾隆是在1792年11月才得到英使來訪的消息，所以中國方面既不了解，也不關心他們從英國出發的確切日期)，但「六月已抵京畿」確是屬實。陰曆六月為公曆7月8日到8月6日，瑪噶爾尼一行人是在7月24日到達天津大沽口的。戲中文昌帝說：「今當進表賜宴之期，隆典特開」也是事實，說明這齣戲是賜宴當日所演。

瑪噶爾尼方面對這次觀劇有詳細的記載，只是他們不明白這齣戲的內容，僅看到許多海上、陸地的珍奇物產和動物，他們認為這是一齣關於大地與海洋聯姻的戲。尤其重要的是，他們完全沒有意識到，在為他們特別編的戲中，其實已傳達了許多與他們訪問直接有關的信息。瑪噶爾尼因在熱河完全沒有機會與清廷商談他此行的目的，所以希望在熱河的慶典結束後回到北京，留在中國繼續談判。他甚至對和珅表示他們的國王會承擔代表團在中國額外逗留的費用。所以當他們回到北京後收到必須立即離開中國的消息，對他們來說就像突如其來的噩耗。但其實這個信息已在戲中借文昌君之口說出：「英咭唎國貢使等，進表賜宴畢，不日賞賚遣還。」這早已在清廷計劃安排之中。

瑪噶爾尼方面不明白《四海昇平》的內容，僅認為這是一齣關於大地與海洋聯姻的戲。當他們回到北京後收到必須立即離開中國的消息，就像突如其來的噩耗。但其實這個信息已在戲中借文昌君之口說出。

這齣戲的本子是乾隆的安殿本 (安殿本即皇帝本人看戲時用的本子)，本上留有乾隆的硃筆點校，甚至在戲末文昌對眾星神說：「爾等將此寶瓶，先往神州慶賀，我隨後來也」一句中，硃筆將原先的「慶祝」改為「慶賀」。這說明在演出前乾隆仔細看了劇本，斷了句，連字句也要改得雅些。劇本封面上註明為當日演出的第七齣，從瑪噶爾尼方面的回憶可知，那天的戲演了五小時，據現存的戲本推算，那天共演了八齣戲，每齣的時間在三十至四十分鐘左右。《四海昇平》為最後第二齣。按乾隆時期的戲院規矩乃為當日的主戲。

二 乾隆為甚麼要編這齣戲？

在清代皇帝中，乾隆是最熱衷於利用音樂和戲劇為自己歌功頌德的一位。在歷次重大戰役得勝後，他都要編新樂章來歌頌⑦。1760年平定西陲後，不但編了新樂，還編了昆劇《八佾舞虞庭》。這個劇名源自《論語》中的「八佾舞於庭」。八佾舞是六十四壯士 (每排八人，八排) 演的軍舞，是天子才能用的規格。從周開始，八佾舞就是宮中必備的儀式。魯國季孫氏用了八佾舞，被孔子說：「是可忍孰不可忍」。乾隆將《論語》中「八佾舞於庭」的介詞「於」改為名詞「虞」。這裏的「虞」是指舜帝，因舜為遠古有虞氏部落的首領而得名。乾隆喜歡自比舜帝，他當皇帝後便將自己皇子時的居所改名為「重華宮」，因重華為舜帝之名。這裏戲名雖只有一字之改，卻從傳統的宮廷儀式變成舜，也即乾隆自己的宮廷演的頌揚功德的戲了。這齣戲中，舜帝是主角，他甫出場便說，大清天子治世太平，天下同慶，於是

命上八佾舞。第一場舞蹈後，舜帝又出場說，因乾隆「平定伊犁，奠定西域，以致普天率土，無不來亨來王。再傳旨，八能之士，大奏鐃歌之樂，以昭功德」。諸如此類的例子不勝枚舉。難怪有清史專家曾說，大概乾隆朝用來歌功頌德的華麗詞藻超過世界上任何一個宮廷⑧。

儘管乾隆處處模仿康熙，但兩人性格完全不同。1681年(康熙二十年)康熙平三藩後，拒絕接受九卿提出給他上尊號的請求，他說自己沒預料到吳三桂會造反，仗打了八年，其間「兵疲民困」，都是他的過錯，如今雖天下太平，但「務以廉潔為本，共致太平。若遂以為功德，崇上尊稱，濫邀恩賚，是可恥也！」⑨。及至1683年平台灣，康熙聞訊，欣喜萬分，花一千金在地安門搭高台演目連戲，戲中出現真虎、象、馬，與天下共樂。也是此時，他覺得可以滿足自己的愛好，在宮中建立了為皇帝個人娛樂服務的南府。1685年，離奠定平三藩、台灣這樣的大業才幾年，他便下諭大學士們：「嗣後凡擬上傳諭旨，如『遐方底定，海宇昇平』等誇大言辭，毋得擴寫。」1702年，他又下諭「尋常摘句，華麗詞藻，非帝王之所本。」⑩

我們當然可以說皇帝矯情的話不得當真，但康熙確實從沒有將自己的功績編入歌詞或戲中，目前尚存的戲本或樂章無一是為歌頌康熙的成就而編的。康熙萬壽時，文人、官員也進呈祝壽戲本，但這些戲本都未被宮中採用。康熙對朝貢的態度也要冷靜、謹慎得多。1693年，俄國派使團來華，此時已訂立了《尼布楚條約》，邊陲安定，然康熙並不得意忘形，他下諭內閣大學士：「外藩朝貢，固屬盛事，傳至後世，未必不因而生事，惟中國安寧，則外患不生，當培養元氣為根本耳。」⑪

如果我們了解不同皇帝對類似事件的反應，對乾隆的虛榮心定會有更深刻的印象。歷史學家僅僅注意到乾隆對瑪噶爾尼訪問前後的態度轉變，但不去分析轉變的原因，僅是指乾隆因磕頭的禮儀之爭而失去耐心。其實乾隆剛得知英使來訪，喜出望外，他願意作出的讓步甚至超過他的官員。為了禮儀之爭，他還責怪過負責接待使團的徵瑞不通融。真正觸怒他的倒是英方提供的禮品單及禮品的安裝說明——既不是因為禮品太薄，相反的是太厚。禮品單顯示了英國的實力，奪走了乾隆的優越感，加上英方堅持的一些禮品，如天文儀器的安裝條件：安裝後不能再拆開運走，安置這些儀器的房子要高大寬敞等，更得罪了他。從此以後，乾隆處處表示禮品沒甚麼稀罕，自己的內務府也能製造，更何況天朝不在乎奇異物品！

乾隆後來為這次訪問作了一首詩，通篇講的都是如何以平常心看待異物，其中有「不貴異聽物詡精，懷遠薄來而厚望，衷深保泰以持盈」之句。在詩的註中，他解釋道：「遠夷效貢恭順，自屬可嘉。至於不貴異者，小亦無足怪，惟是厚往薄來，天朝柔遠之道自當如是耳。」這首詩以御筆錄在作為送給英國的禮品的一幅掛毯上，掛毯上畫的是英使一行人扛着各種禮物送到圓明園(這個掛毯現為格林威治的海洋博物館收藏)。這首詩洩露了乾隆的心理，關鍵在於「厚往薄來」四個字。

他在詩的註中也說得清清楚楚，只有厚往薄來才能顯示天朝懷柔遠人的優勢。所以英國方面苦心精選代表歐洲最先進的科技和英國最精緻的手工藝的厚禮反而刺激了他，於是便虛偽地用《尚書》中「不貴異物」的大道理來掩飾自己有欠安全感。其實清皇帝

乾隆剛得知英使來訪，喜出望外，他願意作出的讓步甚至超過他的官員。為了禮儀之爭，他還責怪過負責接待使團的徵瑞不通融。真正觸怒他的倒是英方禮品太厚。禮品單顯示了英國的實力，奪走了乾隆的優越感。

都熱衷於遠來異物，如康熙就從不掩飾自己的好奇心與喜悅，即便是乾隆本人也寫下多首讚美西洋發明(如望遠鏡等)的詩。他也多次要求兩廣總督和粵海關採購西洋器物，並要他們「不惜代價」。乾隆非常珍惜瑪噶爾尼帶來的禮物，當英使回國後，他命內務府將每件物品，小至剪子、扣子，都配上精美匣子，內襯黃緞。一年後，最後一個荷蘭使團來訪，乾隆更命令將他們的禮物與瑪噶爾尼帶來的細作比較⑫。

尋常的周邊國家來朝貢，乾隆雖然洋洋得意，也不過是寫些詩自我陶醉。可是瑪噶爾尼的來訪不同，英國赴華的路途如此遙遠，比越南還遠幾倍，通常船在海上航行幾年也不一定能到達目的地，若不是神靈護送，那能那麼順利呢？這些雖是戲中託文昌之口說的，也實在是乾隆格外重視瑪噶爾尼來訪的原因。編戲的本意也是將這次事件當成他的文德征服力，如同《八佾舞虞庭》中記載了他平定西域的武功。

英國赴華的路途如此遙遠，比越南還遠幾倍，通常船在海上航行幾年也不一定能到達目的地，若不是神靈護送，那能那麼順利？這些雖是戲中託文昌之口說的，也實在是乾隆格外重視瑪噶爾尼來訪的原因。

三　嘉慶、光緒兩朝的《四海昇平》

在為瑪噶爾尼一行演出後，《四海昇平》又有嘉慶朝和光緒末年兩個版本，其中關於瑪噶爾尼來訪的有關內容全部被刪掉。如嘉慶版本中將文昌說的「赴神州慶祝」改為「赴山莊慶祝」，並將場合縮小到皇家私人園林的萬壽活動。雖然乾隆也是慶萬壽，地點也在熱河，但那是接受萬邦朝貢的國家盛典。尤其重要的是，嘉慶本中加入了當時蔡牽在沿海起事的事實。蔡牽於1802年(嘉慶七年)率船隊三十餘，四五百人進攻廈門，1809年在海上戰敗自盡，1810年蔡牽餘部全部降清。其間戰區涉及浙江、廣東、福建沿海及台灣，清廷為殲滅蔡牽花費的軍費開支僅在1806至1810幾年就達七百萬兩左右⑬。蔡牽自盡的消息傳到時，嘉慶正在熱河木蘭圍場秋獮，立即封了福建和浙江提督分別為二等子爵和三等男爵。

《四海昇平》的改編應在1810年蔡牽餘部全部降清後不久。當文昌問四海龍王，海上何以起浪時，龍王答道：「啟上帝君，當今聖天子，文德丕昭武功廣著。四海久已承平，萬靈靡不効順。向者南海之際，有蠢頑巨龜，不時吞吐風濤，稍為微沴。致有蔡牽等染惹其氛，遂而為亂。於閩越擾害生民。已經聖天子用彰天討，獲而正法。繼有水賊無知結黨，恣擾於粵閩之濱。劫掠商賈，抗禦行人。又賴天威，復震殄滅無遺。蘚芥不存。誠為四海昇平，萬年清晏也。帝君適見水族現形，阻擾法駕者，諒是此龜戲弄風濤耳。鱗甲恣咆哮。盤挾蛟螭將波浪擾。倚鼉梁鯷壑，鮫館虹橋。攖鐵網似潮鰐驅除，鎮龍門用溫犀燃照。諒這管窺蠡測么麼技。終有日穴傾巢倒」。

嘉慶在一定程度上繼承了乾隆將時事編入戲劇的做法，除了蔡牽外，嘉慶還曾將白蓮教首領的名字編入戲中，在捕獲了一個首領後，再換一個漏網首領的名字。殲滅白蓮教後，嘉慶又將乾隆朝的《八佾無虞庭》改名為《嘉慶殄滅邪教獻捷承應》⑭。嘉慶本之所以完全刪掉瑪噶爾尼的內容，把原本朝貢戲的炫耀低調改為較為私人的祝壽戲，也與1816年與英國的交往更不愉快有關。在禮儀之爭以後，瑪噶爾尼還努力想與清廷達成協議，也願意作些讓步，到了1816年，英使索性連能否得到嘉慶覲見也不在乎，最後用各種藉口拒絕了覲見的安排。此事距離鴉片戰爭的爆發僅僅二十多年。到了光緒朝，英咭唎來朝貢的說法就更變成了諷刺。所以晚清的《四海

昇平》劇本版本中，除了將聖天子字樣改為「聖母訓政」，以文昌之口說「我等赴都慶祝」外，再沒有任何實事。

乾隆為後代皇帝定下了儀式制度，之後也不再另編儀式戲，只是修修補補，常常只是在舊本子上貼些黃條，甚至連重抄的功夫也省去。乾隆後的清帝國面臨各種危機，雖然儀式排場可以照搬，但盛世的繁榮、威嚴，包括參與者的鄭重態度卻已不再。1819年嘉慶對有外國使臣在場的元旦宴會的混亂安排、吵鬧大為惱火：「本年元旦朕御太和殿筵燕，親見殿內所列桌張空設者竟有五六十處，成何體制？豈不慮外國使臣所竊笑乎？此非承辦衙門預備過多，即係與燕人員有應入者而未到者。且朕甫經起座即聞殿內人聲嘈雜，大乖體制。」⑮皇帝威嚴的喪失，從這個例子中一目了然。

到了光緒朝，中國與四鄰外藩的關係更退為次要，循例的外藩賜宴更是形同虛設，招待飯菜甚至惡劣得無法入口。1886年（光緒十二年）軍機處曾給內務府下文：「近來外藩筵宴各衙門預備桌張，草率偷減，不堪食用」。這份文件是否有任何效果，非常值得懷疑。如果說嘉慶朝雖無多少可慶可賀之處，但還能自欺欺人，那麼，到了晚清則連這點奢侈也沒有了。

乾隆為後代皇帝定下了儀式制度，之後也不再另編儀式戲，只是修修補補，在舊本子上貼些黃條，甚至連重抄的功夫也省去。乾隆後的清帝國面臨各種危機，雖然儀式排場可以照搬，但盛世的繁榮、威嚴，包括參與者的鄭重態度卻已不再。

附錄：朝貢戲《四海昇平》劇本全文⑯

扮眾雲使各持祥雲從壽台上場門上，跳舞科。扮天恩星，玉堂星，天英星，天威星，月德星，天乙星，金匱星，太乙星，大猛星，武曲星，寶光星，天雄星，文曲星，長庚星，朱衣神，天壽星。

金童玉女引文昌帝君從仙樓上。唱：（黃鐘調合套——北醉花陰）文運天開蔚國寶（韻）。射光芒斗牛縈繞（韻）。咱待持玉尺鑑冰條（韻）。懸象昭昭（韻）。應六府魁罡耀（韻）。生花的斑管任揮毫（韻）組織那才華新樣巧（韻）。

白：華蓋中懸輔弼依，戴匡躔舍次璿璣，仰承帝德開昌運，萬丈文光護紫薇，小聖乃上清顯應，梓潼元皇，文昌星主是也。煇燿水天壯麗。斗魁應四輔三垣。標題玉籍清華。彩筆艷五花六押。運一十七世之元功。鴻鈞鼓鑄。輔百千萬年之景祚。文治光昭，道德裕才猷根祗。功名開忠孝源流，桂馥瑤宮，鸞飛化宇，濡涵教澤，牖啟聰明。

恭惟聖天子，至仁至孝，盡物盡倫，丕著文德武功之駿業，萬邦共仰勳華，誕敷經天緯地之鴻猷。四海咸孚聲教，仁風遠被於八荒，惠澤覃敷於四極，天無疾風淫雨，海不揚波。故有英咭唎國，仰慕皇仁，專心朝貢。其國較之越裳，遠隔數倍。或行數載，難抵中華。此番朝貢，自新正月啟舶登程，六月已抵京畿矣。此皆聖天子，仁德格天，所以萬靈効順，非有神靈護送而行，安能如此迅速。載之史策，誠為亙古未有之盛事也。今當進表賜宴之期，隆典特開，天人交慶。小聖感沐恩榮，亟當趨覲。眾星神，同往神州慶賀去者。

〔嘉慶本這段為：懋修聖學，崇闡儒風，小聖疊沐恩施，晉錫隆名徽號，感悚難言，惟期贊袞明盛，以廣皇仁化育而已。眾星辰各宜凜遵聖天子崇寔黜華，敦本勵行之訓諭。承流宣化不得有違。眾星白：領法旨。〕

眾應科同唱：（黃鐘調合套——南畫眉序）富貴最英豪（韻）。士品真醇孝儀表（韻）。看桂香玉局（句）。籍注名標（韻）。炳辭章黼黻昇平（句）。樹勳業劻勷廊廟（韻）。這是熙朝培養菁莪化（句），環海宇遍沾文教（韻）。

文昌白：來此已是海嶼，則見波平浪靜，日麗風和，正好穩渡雲槎也。

〔嘉慶本這段為：今值中秋令節，台垣星象，齊赴山莊，晉祝。小聖感沐恩榮，亟欲趨覲天顏，瞻依慶賀。〕

〔光緒年本這段為：今當聖母聖駕入園，萬壽聖誕，台垣星象，齊赴山莊，晉祝。〕

天井下大雲板，金童玉女文昌上大雲板。長庚星，天壽星，文曲星，朱衣下至壽台。四神將上四隅雲兜。

文昌唱：(黃鐘調合套——北喜喬鶯) 指點那方壺園嶠 (韻)，廓委輸鼓浪犇濤 (韻)，睥睨著蓬州瀛島 (韻)。漱溪的析木滄嶼峙沃焦 (韻)。蕩之罘 (句)，吞怒潮 (韻)。

(內作水聲科，中場設大蓮一座，雲使遶場科。)

同唱：幻蜃海市 (句) 雲華縹緲 (韻) 恰好的穩駕金鰲 (韻)。

內作潮聲，扮水卒持水雲從地井上，蝦精，蟹〔原文錯字〕精，魚精，蚌精，黿精，鼉精，蛇精，鱉精，海龜上，作望科，從地井下。

文昌白：呀，一霎時波浪疊興，潮勢湃拜，是何緣故？護從們，請四海龍王進見。雲使應，從兩場門下。

扮四海龍王從地井上。白：貝闕澄澄海月生，水晶簾影接空明，冰綃剪出霓裳綵，圍繞紅雲映玉清。我等四海龍王是也，帝君相召，不免進見。進詣科，白：帝君在上，龍神參〔原本用參的異體字〕見。

文昌白：尊神少禮。

龍王白：宣召小神，有何法旨？

文昌白：我等欲赴神州慶祝，路過海濱，有水族現形，阻擾騶從，何也？

龍王白：海宇承平，年來久矣。此乃一頑蠢巨龜，吞吐風濤，因此把雲頭阻住。唱：(黃宮調合套——南畫眉序) 鱗甲恣咆哮 (韻)。盤挾蛟螭將波浪擾 (韻)。倚鼉梁鯷壑 (句)，鮫館虹橋 (韻)。攖鐵網似潮鰐驅除 (句)，鎮龍門用溫犀燃照 (韻)。諒這管窺蠡測么麼技 (句)。終有日穴傾巢倒 (韻)。

〔嘉慶本這段為：啟上帝君，當今聖天子，文德丕昭武功廣著。四海久已承平，萬靈靡不効順。向者南海之際，有蠢頑巨龜，不時吞吐風濤，稍為微沴。致有蔡牽等染惹其氛，遂而為亂。於閩越擾害生民。已經聖天子用彰天討，獲而正法。繼有水賊無知結黨，恣擾於粵閩之濱。劫掠商賈，抗禦行人。又賴天威，復震殄滅無遺。蘚芥不存。誠為四海昇平，萬年清晏也。帝君適見水族現形，阻擾法駕者，諒是此龜戲弄風濤耳。唱：(黃宮調合套——南畫眉序) 鱗甲恣咆哮 (韻)。盤挾蛟螭將波浪擾 (韻)。倚鼉梁鯷壑 (句)，鮫館虹橋 (韻)。攖鐵網似潮鰐驅除 (句)，鎮龍門用溫犀燃照 (韻)。諒這管窺蠡測么麼技 (句)。終有日穴傾巢倒 (韻)。〕

文昌白：英咭唎國貢使等，進表賜宴畢，不日賞賚遣還，海道亦當肅清，爾諸神亦當保護，使他們穩渡海洋，平安回國，方為仰體聖主仁德之心也。豈可容此輩魚蟲，興風作浪？

〔嘉慶本：懋哉懋哉。聖天子德合天心，無頃刻不以生民為念。海賊擾民，民受其害，海賊殲除，民受其福。以此足徵聖天子安民之仁也。龍王，聽我吩咐。〕

唱：(黃鐘調合套——北出隊子) 錦乾坤恩波綿邈 (韻)，怎容得蠢蝦蟆匿陬澨驕 (韻)。他捲尺浪 (讀)，犀鏊兕甲蕩銀潮 (韻)。俺呵奮雄威 (讀)，豹霧籠雲吐碧霄 (韻)。那怕恁曳尾蹣

跚在涸轍逃(韻)。白：眾星神，各顯神威，擒此醜類者！

眾星，龍王兩場門下。地井上八水怪。龜精上。眾星作戰科下。雷公電母，風伯，雨師，潮神，河伯使者，七星纛上，跳舞科，下。龜精上，繞場科下。八星追八怪上，〔八怪〕作戰科下。龜精上，同八星作戰科。龜精下。

眾星神秉白：啟帝君，此龜仗精珠一顆，出沒水中，奔逃無迹。唱：(黃鐘調合套——南滴溜子)匿影肆(句)，含沙(句)浮游技狡(韻)。逞珠光(句)，激射(句)嗽波疊照(韻)。璚室(讀)玭宮分耀(韻)。排空雪浪飛(句)，掀騰奮牙爪(韻)。望帝君呵法網高張，(讀)宣威進討(韻)。

文昌唱：(黃鐘調合套——北迎惠風)喜的是化日光天景運昭(韻)，不須挾戈戟弓刀(韻)，則用着余且珊網乘流罩(韻)。恁待要噓沬噴濤(韻)難禁咱控鯉擎鰲(韻)。縱有產涂云的珠華朗耀(韻)。那知道吸滄溟抵雨窟雲巢(韻)。堪笑那墮井蛙(句)，沃釜魚(讀)相持蝸角(韻)。湧蹏涔(讀)，紛紛解甲逃(韻)，纔見得震聲靈赫濯皇朝(韻)。

眾星神唱(黃鐘宮合套——南滴滴金)：滄茫巨壑浮天表(韻)。場上撤海屋水幔。眾星神唱：雲映長空浸海島(韻)，卻早是奔騰瞬息隨波杳(韻)。料這醜贔屭(讀)，枉弄巧(韻)。一回價長驅直搗(韻)。統着眾星辰齊會勦(韻)。震疊天威(句)駢集絳霄(韻)。

眾星神白：啟帝君，長庚星，秉西方金肅之氣，稍顯神威，即可一鼓擒獻。文昌白：長庚星會同文曲武曲星擒獻者。

長庚星，文曲星武曲星白：領法旨。下。

四海龍王，河伯使者，潮神，風神，七星纛，雨師，雷公電母從壽台兩場門上。擺式科。海龜從壽台上場門上。武曲星，長庚星，作戰科。長庚星奪海龜精珠，擊海龜，隱下變原形，暗上。龍王水卒從地井下。文曲星作鎖立龜背科。

眾星神白：仰仗聖主天威，一鼓擒獲，請帝君發落。

文昌唱：(黃鐘調合套——北四門子)呀，驀忽地(讀)迷漫天網風雷兆(韻)。天網風閃得他郭索難逃(韻)。密匝匝魚師布陣裝圈套(韻)，早被俺裹重圍擒的牢(韻)。霞翻旌旗搖(韻)。

下五雲兜落地。

唱：雲飛鐃鼓敲(韻)，低壓着(讀)，艷晶晶蓬壺玉蝀腰(韻)，霎時鯨浪消(韻)，鸞馭高(韻)，跨東瀛祥光凝罩(韻)。

大雲板，四隅雲兜下至壽台。文昌等下雲板雲兜。

眾星神上仙樓科，唱：(黃鐘調合套——南鮑老催)陣雲頓消(韻)，懽騰奏凱金鐙敲(韻)。花簇錦圍護碧霄(韻)。喜孜孜駕仙槎(句)，盤九嶼(句)，巡三島(韻)，穴深巢險掃除了(韻)。整備着澄清海甸安瀾表(韻)。看紅旗閃(讀)，飛逝到(韻)。

內奏樂，扮九劉海從壽台上場門上，跳舞科，作捧福慶大爆瓶一座，獻四海昇平字樣。

文昌白：妙嚇，聖天子至德懷柔，百靈効順，果然四海昇平也。

眾星神白：果然是萬萬年四海昇平也。同唱：(黃鐘調合套——北水仙子)喜喜喜，格喜同赴鳳闕朝(韻)。祝祝祝，格祝慶那東海南山福壽招(韻)。巧巧巧，格巧遇咱司文星獨佔鰲頭(句)。應應應，格應三台紫薇朗照(韻)。奏奏奏，格奏武功兼把那文德昭(韻)。慶慶慶，格慶昇平四海歡樂(韻)。會會會，格會共球萬國梯航途路遙(韻)。見見見，格見波臣拜舞

輝麟閣(韻)。紛紛紛，格紛紜的抒瑞靄耀丹霄(韻)。

文昌白：爾等將此寶瓶，先往神州慶賀，我隨後來也。

劉海捧瓶牽龜形同從下場門下。文昌，眾星神等同從仙樓下至壽臺科。

眾同唱：餘文依舊是碧津華屋風光好(韻)。指日扶桑(讀)，跨海來潮(韻)。好去就日瞻雲頌天保(韻)。文昌眾星神等從下場門下。

註釋

① James L. Hevia, *Cherishing Men from Afar: Qing Guest Ritual and the Macartney Embassy of 1793*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5).

② 筆者在2005年發表過一篇關於瑪噶爾尼與清代朝貢戲的文章，那是首次披露這個消息。在這篇文章中，筆者曾詳細討論過關於朝貢戲的來源等問題。見Ye Xiaoqing, "Ascendant Peace in the Four Seas: Tributary Drama and the Macartney Mission of 1793", *Late Imperial China* 26, no. 2 (2005): 89-113。可是這篇文章既沒有劇本的英文全譯，更沒有中文原文，對這樣一件重要的歷史文獻而言，原文公布似乎是理所當然的事。參見本文附錄。

③ 「三大節」為皇帝生日的萬壽、冬至及元旦。原因是萬壽為人君之初，冬至為一陽之初，元旦為一年之初。

④ 雖然乾隆朝整理、新編了各種儀式戲及連台大戲，但絕大多數都有所依據。齊如山在將他收集的清宮承應戲與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孤本元明雜劇》比較後，認為這類戲不但不是源於清初，甚至不是源於明朝，而是明朝宮廷繼承了宋朝的宮廷戲。見《齊如山全集》編印委員會編：《齊如山全集》，第一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9)，「戲界小掌故」，頁440-41。

⑤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英使馬戛爾尼訪華檔案史料彙編》(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1996)，頁147。

⑥ 三層舞台最上層為福台，中層為祿台，底層為壽台。壽台又分前後兩層，上層較窄，類似橫廊，有幾步台階而上，稱為仙樓。壽台的天花板頂上有可以移動的「天井」；壽台的地板上四周和中央共有五處能移動的地板，台下有五口「地井」，中間一口是水井，其餘為土井。天井和地井的設置是為了在神怪戲中出入演員和道具。詳見丁汝芹：《清代內廷演戲史話》(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9)，頁67-68。

⑦ 崑岡等總裁：《欽定大清會典事例》，第六冊(北京：中華書局，1991)，頁1248-52；趙爾巽等撰：《清史稿》，第十一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2952-82。

⑧ R. Kent Guy, *The Emperor's Four Treasuries: Scholars and the State in the Late Ch'ien-lung Era* (Cambridge, MA: 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4.

⑨ 中仁主編：《康熙御批》，上冊(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00)，頁4488-89。

⑩ 《康熙御批》，上冊，頁492；下冊，頁1106。

⑪ 趙爾巽等撰：《清史稿》，第二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238。

⑫ 清廷與英國互贈的禮品細目，可參考秦國經、高換婷：《乾隆皇帝與馬戛爾尼：英國首次遣使訪華實錄》(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8)，頁99-136。

⑬ 章開沅：《清通鑒》，第三冊(長沙：嶽麓書社，2000)，頁126-258；陳鋒：《清代軍費研究》(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1992)，頁273。

⑭ 如讀者有興趣了解更多的細節，可參考Ye Xiao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and Drama in the Qing Court", *European Journal of East Asian Studies* 2, no. 2 (2003): 329-64.

⑮ 崑岡等總裁：《欽定大清會典事例》，第六冊，頁964。

⑯ 劇本現藏北京故宮圖書館。

葉曉青 澳洲麥克理大學亞洲研究系高級講師

短論·觀察·隨筆

世界不是平的
——新媒體與社會發展的多元化

● 趙月枝

韓曉東：新媒體有哪些主要形態？您是從哪個角度研究的？

趙月枝：新媒體是一個很寬泛、多層次的動態概念。作為使用者，我們會從終端出發，馬上想到互聯網、手機等，以及各種應用；但是作為傳播制度的研究者，我更願意從這些媒體所依附的基礎網絡，以及基於這些網絡的各種應用來綜合考慮。也就是說，從所謂的「信息高速公路」和在上面跑的「車」的整個系統來考慮，當然這些「車」還屬於不同的家庭、機構和運輸公司，也就是不同的媒體機構和社會信息傳播主體。

韓曉東：「沒有新媒介的發展和社會使用，就沒有全球經濟、政治、社會和文化的一體化進程。」這是2007年11月的北京論壇「多元文化、和諧社會與可選擇的現代性：新媒體與社會發展」分論壇論旨闡述中的一句話，我們應該怎樣理解？

趙月枝：我覺得這句話是新媒體時代的一個迷思，需要解構。當然，任何一個迷思都有合理的部分，從世界各大股票交易中心的計算機終端如何支撐龐大的全球金融資本的流動，到互聯網如何把世界各角落的使用者連成一體，再到消費文化的全球化，這句話確實有其合理性。但與此同時，這句話又掩蓋了很多真相。

韓曉東：那麼，如何解構這句話呢？

趙月枝：我從兩方面來分析。第一：這句話體現了典型的媒介決定論。它所規定的因果關係，體現了一種簡單的線性思維邏輯。事實上，媒體的發展與社會使用，不管是新的還是舊的，與具體歷史時期的特定經濟、政治、社會和文化的發展形態，總是有一種相互促進、互為構建的關係。新媒體之所以在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得到蓬勃發展，是與上個世紀70、80年代以來，全球傳播政治經濟領域在新

自由主義意識形態主導下的放鬆管制、市場化和全球化變革相關的。而這些變革更深刻的政治經濟根源，則要追溯到西方資本主義積累模式從二戰後的福特主義向彈性積累的轉變。在這個過程中，資本要擺脫民族國家和西方福利制度有關勞工待遇和公共利益的約束，與世界各地尤其是發展中國家更廉價的勞動力結合，從而克服資本積累的危機。而計算機網絡、電信網絡在這一新積累方式的實現中有至關重要的作用。具體到中國而言，大家都知道上世紀80年代以來的國家政策優先發展電信——尤其是沿海開放地區的電信網絡——以吸引外資、促進向外型經濟的發展，使中國以自己的廉價勞動力、優惠的稅收等「比較優勢」參與全球市場體系的大循環，這個過程與這句話所指的「一體化」有密切的關係。

當然，作為以上所說的「一體化」過程的一部分，急速發展的電信網絡、計算機網絡和廣播電視網絡就成了我們今天所說的新媒體離不開的基礎網絡。與此相關，從手機短信到視頻點播等電信和廣播電視增值業務的發展，都離不開這些產業自80年代以來的放鬆管制和商業化改革。正是這種全球經濟中的變化，為新媒體的發展與社會使用創造了制度性的前提，而新媒體的發展與使用又反過來促進了數字化資本主義和網絡社會的興起。

韓曉東：第二層面的解構又從何說起？

趙月枝：「全球經濟、政治、社會和文化的一體化」這個概念。這裏有一個由誰來主宰、在甚麼價值體系下「一體化」的問題。是新自由主義的資本主義全球化，還是我們曾經高唱過的《國際歌》中追求的超越了資本剝削的全球化，抑或是甚麼新的全球主義和其他甚麼主義、甚至是教條上的「一體化」？蓋茨 (Bill Gates) 曾有過「沒有摩擦的資本主義」的幻想。2005年，《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的專欄作家、新媒體和資本全球化的積極推動者弗萊德曼 (Thomas L. Friedman) 出版了暢銷書《世界是平的》(*The World is Flat: A Brief History of the Twenty-first Century*)，但這只是一廂情願和一面之詞。的確，柏林牆是倒了，但前蘇聯和前南斯拉夫的民族衝突又發生了；歐盟形成了，但法國巴黎市郊卻發生了前所未有的帶有強烈種族和階級色彩的騷亂。在北美，美國與墨西哥邊境有形無形的用於堵塞墨西哥非法移民的牆更是戒備森嚴。因為，雖然資本投資是一體化了，勞工卻沒有一體化。不同國家的邊界，甚至是在一個國家內部用人為的戶口制度造成的勞動力價格非一體化正是資本主義全球化推進的條件之一。

更有甚者，在反恐語境下，原來加拿大與美國之間基本不設防的邊境也出現了重重關卡。恐怖主義的興起，可以說是對上面這句話所說的那種「一體化」帶來的文化衝突的一種逆反。弗萊德曼說世界是平的，作為全球新媒體發展的重要中心城市——印度的班加羅 (Bangalore) 的景象是他觀點的重要印證之一。恰巧去年1月份，我也去過班加羅，參加那裏的一個有關如何使世界的貧困人口能有基本電信服務的研討會。我發現班加羅的街道不是很平。到了最後一天，當我們好不容易有時間看看整個市容的時候，我才發現，我們已經無法在班加羅自由旅行。你猜為甚麼？因為城市

裏的一些伊斯蘭市民因抗議美國處死薩達姆遊行，引起了部分伊斯蘭教和印度教市民間的種族騷亂，當局對部分地區實施了戒嚴。我們在想，弗萊德曼這樣的全球化精英，肯定是空降到班加羅與平民百姓隔絕的高新信息技術和新媒體開發區，所以才會得出「世界是平的」的結論。

總之，新媒體的發展與社會使用在促進了資本主義框架下的全球政治經濟一體化的同時，所帶來的經濟社會發展的不平衡、社會的斷裂、文化的錯位，也導致了世界公民社會不同力量的抗爭。而且抗爭者也在運用新媒體來追求他們自己理想中的「一體化」。一方面，互聯網等新媒體成了各種宗教和類宗教進行社會動員、塑造特定的身份認同的有效傳播工具；另一方面，也正是互聯網在1994年首先把墨西哥契亞帕斯(Chiapas)原住民反對新自由主義一體化的抗爭聲音傳到了世界各地。1999年，以互聯網為核心的獨立媒介，更是在西雅圖發生的反對資本主義全球化抗爭運動的集體組織者和鼓動者。

韓曉東：那對於「多元文化、和諧社會與可選擇的現代性」這一主題，趙教授作何理解？

趙月枝：我希望從我上面談到的視角來理解這個主題。一方面，由於新媒體的發展與推廣所促進的新自由主義全球一體化，給某些地區、某些人群帶來了前所未有的繁榮與方便，另一方面，不同地區間不平衡的發展與文化鴻溝的加深，也促進了各種左的、右的、宗教的、世俗的社會抗爭運動的興起。這一歷史發展說明，現有模式的一體化或曰全球化，在一定意義上是一種世界觀和一種文化，也即消費主義文化的全球化，而這一過程並沒有帶來世界和諧。

這次北京論壇的主題中，用了「可選擇的現代性」一詞，我覺得非常意味深長。這一概念挑戰了一種模式的現代化道路。這使我想起「世界社會論壇」等各種反新自由主義全球化社會運動中的一句流行口號：「另一種世界是可能的」。當然這裏隱含的是對一種更公平、更正義的世界秩序的追求。

韓曉東：新媒體給我們帶來的便利和衝擊有哪些？其導致的變化又是怎樣的？

趙月枝：這個問題使我想起了葛優主演的電影《手機》，手機在給我們帶來便利和新的自由的同時，也帶來了新的束縛和羈絆。同樣，在工作場所，計算機和互聯網的應用，使僱員們有可能「假公濟私」，在上班時間與朋友聊天，甚至偶爾玩玩遊戲；而在另一方面，老闆們也可以通過手機隨時隨地找到僱員，從而將私人空間更全面地納入了資本積累的軌道。更重要的是，如我的一位美國同事所論，我們不能單向地歡呼新媒體技術對個體自由的增進，而應該從社會結構與技術互動的角度來把握新媒體的社會意義。比如移動電話的流行，與普通勞工勞動時間和花在上下班路上的時間普遍延長這些日常生活壓力加大的結構性因素相關，是人們希望對節奏愈來愈快，流動性和不穩定性不斷增加，而且幾乎失去控制的社會生活取得某種程度的個人控制的努力的一部分。

韓曉東：網絡論壇和博客對公共輿論帶來怎樣的衝擊和改變？

趙月枝：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話題。這幾年在國內，以孫志剛事件為主要標誌，網絡論壇和博客等新媒體在影響公共輿論方面產生了巨大的社會作用。不過回到我上面所堅持的對媒體決定論的警惕，我更願意從新媒體背後的社會傳播權利的重新分配角度來思考。媒體是社會表達的工具，其中最重要的問題是傳播權利在社會不同群體中的分配。在不平等的社會中，社會話語權的分配是不平衡的，而這種不平衡又促進了不平等的社會制度的維護與鞏固。一部傳播史既是新媒體不斷出現的歷史，也是不同社會群體爭取話語權、爭取社會表達權利的歷史。

在傳播史上，新媒體的興起往往與新的社會群體對社會話語權的爭取結合在一起。在西歐歷史上，印刷媒體的興起即緣自新生的資產階級致力打破教會和僧侶對知識的壟斷，也就是說，新的社會勢力通過新媒體獲得了話語權。在當今世界，如果看一下網絡論壇和博客等新媒體的最活躍的使用群體，和他們所關注的社會議題、表達的觀點與情感，就會發現他們大多是傳統媒體(包括報紙、廣播、電視等)中沒有充分話語權的群體。

從近年來一系列網絡事件中可以看出，新媒體在擴大社會話語空間、反映中下層民眾關注的話題等方面，給傳統媒體和主導傳統媒體話語權的社會團體，以及他們的社會傳播議題，帶來了很大的衝擊。當然這也引起了傳統勢力的吸納、警惕和反彈。應該說，新媒體在拓展公共傳播議題、促進社會傳播多元化方面，起到了重要的推動作用。

韓曉東：我們應該如何理解新媒體與舊媒體的關係？

趙月枝：沒有必要將兩者對立，我們最需要關注的不僅僅是新媒體本身的作用，而是新舊兩者之間的互動，甚至還要看到超出兩者之外的人際傳播在新的傳播環境下的重要作用。我在即將出版的英文著作《中國的傳播：政治經濟、權力與衝突》(*Communication in China: Political Economy, Power and Conflict*)一書中，嘗試對一系列由新媒體引發的事件加以分析，我注意到孫志剛事件實際上是由作為傳統媒體的《南方都市報》最先曝光的，而國內學者羅崗的研究表明，人際傳播——更具體地說是以孫志剛大學同學為基礎的中國知識份子人際網絡，在推動整個事件的媒體輿論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所以，對於包括網絡論壇和博客在內的新媒體對公共輿論的衝擊和改變，不但要從媒體背後的社會表達群體要求對現有話語權重新分配這一社會角度去理解，還要從一個包括人際傳播和舊媒體在內的不同傳播渠道互動的傳播生態的角度去把握。

韓曉東：新媒體環境下公民社會的建設遇到了哪些新問題？

趙月枝：與以上的分析框架相一致，我覺得這個問題首先要從舊媒體環境下公民社會的建設所面臨的挑戰來把握。當然，在不同國家和媒體制度下，公民社會的建設遇到的問題各有不同。這裏我僅從國際傳播的角度泛泛而談。實際上傳播學者對這方面的討論可謂汗牛充棟，而許多學者關注的核心是在新自由主義政治經濟邏輯主導下，統治性政治經濟權力，在西方自由民主國家，尤其是資本和大公司權力，對公民社會充分的社會表達

所構成的威脅。在這方面，西方傳播學者的文獻在國內也有了不少翻譯、傳播。我的加拿大同事、拙著《維繫民主？西方政治與新聞客觀性》(*Sustaining Democracy? Journalism and the Politics of Objectivity*) 的合作者哈克特 (Robert A. Hackett) 教授，在他的新著《再造傳媒》(*Remaking Media: The Struggle to Democratize Public Communication*) 中，結合各方面的文獻，提出了公民社會傳播所面臨的八大挑戰：公共領域的失敗、權力的集中、傳播權利和資源分配的不平等、公共話語的同質化、對社區意識的損害、以跨國公司利益為主導的知識產權體系對人類知識共同體的圈地、社會文化傳播政策制訂過程中精英主導和缺乏足夠的公眾參與、在電子傳播領域對民權的侵害。

新媒體的出現一方面改變了現有的媒體生態，包括上面所談的對社會傳播民主化的促進，但在另一方面，現有的政治、經濟勢力也加強了對新媒體的控制。在資本控制方面，最新的例子就是默多克 (Rupert Murdoch) 對MySpace網站的併購。新媒體使大公司就一個網頁或一段音樂的收費成為可能，使公民社會的傳播愈來愈受制於資本積累的邏輯。

韓曉東：我們要警惕新媒體的資本化嗎？新媒體的資本化對公民社會會產生哪些影響？

趙月枝：在國外，對許多學者來說，這不是要不要警惕的問題，而是公民社會如何從現有的高度資本化的新媒體中爭取表達空間的問題。如前所述，新媒體的發展本身就與資本主義在世界範圍內積累方式的演變密切相關，是整個過程的關鍵部分。雖然互聯網的雛形是非資本環境下的美國軍事、科研部門的產物，但是到了後來，可以說資本本身就是新媒體的助產士、養母和教父。雖然中國的情形不太一樣，但許多新媒體的研發公司都有國際風險投資背景，中國的三大門戶網站都在美國納斯達克 (NASDAQ) 上市，甚至中國的主要電信營運商也已上市——幾年前，國內信息產業管理部門一句「手機要不要單向收費」的傳言，就引起了相關資本市場的震動。

資本為了牟利，就必然要使社會話語權的分配為其所用，在內容上使社會的價值體系更張揚消費主義、利己主義和私人佔有等觀念。我曾在《維繫民主？》等論著中論及：資本積累的邏輯和公眾服務的原則是有衝突的。新媒體發展中以市場為導向的原則，不可避免地加深了所謂的數字鴻溝與知識鴻溝，也就是社會的不平等。因此，一邊是邊緣化的群體連接受教育、成為識字的公民的權利都得不到實現，一邊是新媒體發展商千方百計地推出高技術和新服務，爭取富裕的都市消費群體。同時我們也要注意到，廣告商對新媒體發展的影響愈來愈大，而廣告商青睞的是高消費的社會群體和他們的傳播需要。總之，資本主導的「一元一票」的市場邏輯與理想中的公民社會傳播的「一人一票」的邏輯是截然不同的。

趙月枝　加拿大西蒙弗雷澤大學傳播學院加拿大國家研究教授

韓曉東　《中華讀書報》記者

批評與回應

與朱亞鵬商榷

——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之我見

● 易憲容

朱亞鵬的〈市場主導的中國住房政策：問題與挑戰〉① (以下簡稱「朱文」) 一文，基本上描繪出當前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現狀與問題，例如，當前中國房地產領域裏的房價上漲過快、很多居民無力購買；房地產投資過熱，孕育着泡沫風險，影響經濟的健康發展；經濟適用房、廉租房政策實施不力；住房的不公平加劇等。可以說，該文章對我們理解當前中國房地產的現狀是十分有意義的。

但是，「朱文」把當前中國房地產出現的問題歸結為中國住房制度改革逐漸走向「新自由主義化」：即政府在住房改革過程中過份強調住房市場化，忽視其在住房供應和住房保障方面的責任；在這種新自由主義的住房制度下，住房保障日益「剩餘化」，導致了住房領域的各種問題和風險。可以說，從這一角度出發，的確可以看到中國住房制度改革和房地產市場發展中的一些問題，但卻沒有看到問題的實質與根源。用這種理論來理解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現實，可能會與中國的實際情況相差很遠。

從目前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現實來看，只是在住房產品上極力市場化，但是在房地產的要素方面則與市場化相差很遠。我曾經把這種現象歸結為：房地產要素的非市場化及房地產產品的市場化。

一　中國住房制度已經市場化了？

首先，中國住房制度改革與轉軌，表面上是走向新自由主義的住房體制，但實際上其管制仍然停留在計劃體制時代，而且政府在這方面管制比國內任何一個市場更為嚴格。從目前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現實來看，只是在住房產品上極力市場化，但是在房地產的要素方面則與市場化相差很遠。我曾經把這種現象歸結為：房地產要素的非市場化及房地產產品的市場化。

以此觀之，早幾年住房制度改革表面上是大力推進住房私有化、市場化、貨幣化和社會化，政府希望透過這種方式來減少公共住房的提供，縮小在住房方面的開支，從根本上改變政府、單位及個人之間的住房責任；但是實際上，地方政府及一些有權有勢者卻是在利用現有住房制度、土地制度、信貸制度、稅收制度的缺陷，讓中國住房制度改革變成了一種嚴重分配不公的財富分配機制，從而使得整個社會的財富在短時間內向少數人

及地方政府集中。這才是中國房地產市場問題叢生的根源所在。

近些年來，隨着國內各地的房價快速上漲，民眾不堪忍受，作為經濟問題的房地產也開始轉化為社會問題及政治問題。對此，政府一直對房地產市場採取宏觀調控政策，如改變房地產市場消費模式、打擊房地產市場炒作、調整房地產市場產品結構來滿足廣大民眾的需求，以及發展中國住房保障體系等，但是在2007年下半年以前，中國在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上卻沒有一個明確的定位。

在這樣的情況下，有人就認為，中國的房價過高，民眾對房地產市場有意見，是因為中國的住房保障體系不健全，是中國的廉租房、經濟適用房建得太少，即完全實施一套住房制度的新自由主義政策（如「朱文」也是持此觀點）。因此，房價過高的責任並不在於房地產發展商，而在於政府的房地產政策失誤。有研究表明，就目前中國過高的房價，絕大多數民眾沒有支付能力進入房地產市場，因此，要解決中國目前的房地產市場問題，政府應為佔居民人口70至80%的工薪階層提供經濟適用房，而少數高收入家庭可以購買商品房；應當將70%的土地供應給經濟適用房，其中的30%用作建廉租房，對商品房的管理則可以完全開放。但是，這一思路未免失之於皮相。

從上述的角度來看，未來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發展模式應該學習香港或新加坡，以建立廉租房與經濟適用房為主，加大政府提供的住房福利保障。其實，這種模式既沒有大國之先例，也與中國的實際情況及市場經濟法則相悖。幾十年來，香港是「高樓價」、「高地價」、「高租金」，這種房地產發展模式不僅是香港特殊的歷史環境及法律制度下的產物，也是香港市場經濟中最有缺陷的部分。因此，這一模式莫說是中國沒有條件學習，即使可以學也不能夠學。如果中國仿效香港的房地產市場模式，那麼中國經濟及房地產市場的未來發展一定會後患無窮。簡單說，如果中國為80%居民提供經濟適用房，讓80%以上民眾進入住房保障體系，這就可能讓中國的房地產市場改革又回到了政府包辦住房的老路。

而且，這種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既無效率，又讓地方政府權力集中。其一，按照香港模式，內地地方政府的財政能力不濟；其二，本來可以通過市場來做的事情，卻完全由政府來做，效率會很低；其三，在這種情況下，民眾選擇住房的餘地會很有限。如果房子建得不好，就很有可能在短時間內變成建築垃圾。畢竟這80%居民的經濟條件也有區別，消費能力不一樣，不同人所採取的住房消費模式也完全不一樣。

如果中國為80%居民提供經濟適用房，讓80%以上民眾進入住房保障體系，就可能讓房地產市場改革又回到了政府包辦住房的老路。而且，這種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既無效率，又讓地方政府權力集中。

中國的房地產市場發展不能完全學習新加坡和香港模式，還在於這兩個城市比較小，經濟發達，政府實力較強，但中國是一個大國，人口多、地域廣、經濟資源十分有限。把目前國內房地產市場價格虛高的問題轉化為住房保障體系問題，並沒有看到問題的根本所在。

看看世界各國，有哪一個大國會把居民的住房問題交由政府的住房保障體系來解決？在美國廉租房比重只有3至4%，在加拿大也不會超過5%。絕大多數居民的住房問題基本上是通過市場來解決。從美國的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來看，最核心的事情是應該讓90%以上有支付能力的人進入房地產市場，即房地產市場要提供絕大多數居民在經濟上能負擔的住房。就這

一點而言，美國用《住宅法》確定了房地產市場發展的宗旨。

因此，作為一個社會主義國家，作為一個土地公有制的國家，中國政府更應該以立法的方式讓房地產市場成為絕大多數人有支付能力進入的市場，讓他們享有基本的居住權。因為，這不僅是現代文明社會一般居民的基本要求，也是土地公有制的中國每一個中國公民的基本權利。在這點上，也與和諧社會及民生政府的理念相一致。因此，我們要對以往房地產市場的制度不足進行全面反思，並以立法的方式把和諧社會及民生政府的基本理念，固定在房地產市場未來發展的宗旨與法律制度中。

為了讓中國的每一個居民都有基本的居住保證，就得在《住宅法》基礎上建立適應中國國情的住房保障體系；而為了讓中國絕大多數有支付能力的民眾都能進入房地產市場，就得遏制過高的房價。

為了讓中國的每一個居民都有基本的居住保證，就得在《住宅法》基礎上建立適應中國國情的住房保障體系。在這個住房保障體系中，首先要讓那些喪失生活能力的老人、病人、殘疾人士有基本的住房保證，而這部分住房保障就是廉租房。在發達國家的市場體系下，這部分的住房保障所佔的比重不會超過6%，中國則可放在10%比重以內。這樣，有限的廉租房才能保障弱勢民眾基本的住房權利，政府也有能力來做這件事。要是比重太高，政府在財力和管理上的不足可能會使廉租房制度形同虛設。

20%左右的中高收入者可以完全通過商品房市場來解決住房問題，而商品房既可以是投資品，也可以是消費品。對於其餘70%居民的住房問題，同樣也必須通過市場來解決，但是他們則要在政府幫助下進入房地產市場，而這個房地產市場只能是住房消費市場。

二　讓多數民眾有能力買房

為了讓中國絕大多數有支付能力的民眾都能進入房地產市場，就得遏制過高的房價。把房價降下來的正常途徑，首先是要對全國進行全面的人口普查、土地普查、住房普查，並在此基礎上，設計規劃出合理的房地產市場發展的短、中、長期方案，對土地做好基本規劃。然後，利用信貸、利率的工具及稅收政策，把住房投資限定在20%完全商品房的範圍內，而

徐洪枝攝

其他80%市場則把房地產定位為消費品市場，再利用物業稅、住房政策(比如每家只准購買一套住房)來規範，房價自然會降下來。在這種情況下，經濟適用房、限價房就不必要了。而政府一旦確定房地產市場未來的發展方向，就必須用法律的形式把這個房地產發展模式確定下來。

這種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的確立，有賴於房地產宏觀調控多層次目標體系的建立。這幾年我們可以看到，由於房地產市場盤根錯節的利益關係及其本身的複雜性，也迫使政府年復一年地出台政策，而且可以說，這些政策的目標都是不錯的。但是，為甚麼這些政策的效果並不明顯？既有市場的原因，也有政策調控之目標沒有顯現多層次性的因素。房地產調控目標只有顯現多層次性，才能更有針對性，而且更容易讓政策目標細化及具操作性。也就是說，調控政策不應只是說如何建設住房保障體系、如何調整房地產市場結構、如何遏制房價快速上漲、如何調整房地產市場秩序等等，而是應該針對性地把房地產市場宏觀調控目標分解為短期目標、中期目標、長期目標，並通過目標的分解來對症下藥，這樣才容易找到房地產市場問題的化解之道。

首先，從短期目標來看，目前國內的房地產市場為甚麼會出現房地產投資宏觀調控力度愈大，銀行資金流入房地產市場愈多的情形？最大的問題是房地產市場價格快速上漲。試想，如果房地產市場價格快速上漲，逐利性投資豈不大量湧入這個市場？在房地產具有壟斷性之時，情況更是如此。

那麼，國內房地產市場價格快速上漲的原因何在？是不是因為供不應求，抑或如有些人所說房地產市場的「剛性需求」使然？其實這些都不是問題。問題在於房地產市場是投資與消費的兩棲市場。當房地產市場完全是一個投資品市場時，加上這個市場的價格有政府的隱性擔保，那麼其價格肯定是只漲不跌。在這樣的情況下，由於進入房地產市場投資是零風險，這必然會促使投資者大量湧入。再加上可利用銀行的金融槓桿，投資性房地產市場的價格要推高就十分容易了。特別是在房價上漲時，銀行覺得進入這個市場也是無風險業務，因此推出一系列便利型按揭產品，如加按揭或轉按揭等。在房地產企業、銀行及投資者一起合力下，國內房價不斷推高也就十分容易了。

因此，就短期的房地產市場宏觀目標來看，如前所述，政府應該做的就是要對國內房地產市場進行再定位，即把國內房地產市場嚴格界定為「消費品市場」，嚴格遏制房地產市場投資(其比重不超過20%)。如果不從這裏入手，那麼政府對房地產市場的許多政策就會大打折扣，增加再多供給都起不了多大的作用。

而從房地產市場為消費品入手，政府目前要做的事情就是對全國住房進行全面普查，並在此基礎上制訂每一戶居民擁有一套住房的政策。對於那些房地產市場投資者、對於擁有超過一套住房的居民，就得對其住房採取市場價格而不是優惠價格，採取稅收及利率政策來調整。2007年下半年出台的〈關於加強商業性房地產信貸管理的通知〉(簡稱359號文件)及〈關於加強商業性房地產信貸管理的補充通知〉(簡稱452號文件)，對此就有一個嚴格的區分，把房地產的投資與消費區別對待。還有，利率是房地產市場發展的核心，政府應該頻繁地通過利率變動的方式來改變房地產市場投資者的預期，並讓房地產市場的投資者真正明白利率對其投資的巨大影響。

就短期的房地產市場宏觀目標來看，政府應該把國內房地產市場嚴格界定為「消費品市場」，嚴格遏制房地產市場投資(其比重不超過20%)。而從房地產市場為消費品入手，政府目前要做的事情就是對全國住房進行全面普查。

其次，房地產宏觀調控的中期目標有以下幾個重要方面：一是房地產物業稅的制訂與出台。如果能夠制訂一種公正、公平、有效的房地產物業稅，那麼對房地產市場利益關係就能夠起到很大的主導作用。因為，通過房地產物業稅可以讓房子多的、房子好的房地產投資者多交稅，而住房條件差、房子少的居民少交稅甚至免稅。二是住房結構的調整問題，即改變目前市場產品結構。政府在2006年出台的〈國務院關於促進房地產業健康發展的六點意見〉(簡稱「國六條」)對細則有詳細的規定，但要落實下來得有一個過程。三是住房保障體系的建立。建立住房保障體系並不僅僅是建立廉租房及經濟適用房，而是一個體系，是一個包含各層次不同收入居民如何進入房地產的體系。只不過，在這個住房保障體系中，不同收入層次的居民所獲得的保障程度不一樣。

最後，就是長期目標，即把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的宗旨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下來。比如，在美國，其《住宅法》就明確規定，房地產市場發展的基本宗旨就是要生產讓居民居住得舒適安全、絕大多數居民能支付的住房。中國號稱社會主義國家，特別是現在的政府努力成為一個關心「民生」的政府，其房地產政策更是要用法律形式把國內絕大多數居民的居住權落實下來，並以此讓所有民眾共同分享中國改革與發展的成果。這樣，對建立中國的和諧社會能夠起到重要作用。

三　結論：走向有管理的市場化

總之，目前中國房地產市場並非市場化程度高低的問題，而是呈現為要素非市場化和住房商品過度市場化的問題。中國的房地產政策既不是新自由主義，也不是計劃經濟，而是在轉軌過程中利益關係沒有理順的不公平、不公正的財富分配機制。這種利益分配機制損害了絕大多數人的利益，也阻礙了中國房地產市場的健康發展。因此，目前中國的房地產市場並非市場化多了的問題，而是市場發展不夠。但是這種市場的發展不夠，並非市場的錯，而是既有土地制度、信貸制度及稅收制度所造成的結果。因此，中國的房地產市場發展必須從根本上改變目前的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走出一條中國的房地產市場發展之路。

中國的房地產政策既不是新自由主義，也不是計劃經濟，而是在轉軌過程中利益關係沒有理順的不公平、不公正的財富分配機制。這種利益分配機制損害了絕大多數人的利益，也阻礙了中國房地產市場的健康發展。

適應中國的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應該由三部分組成：一是20%商品房市場，這個市場既是投資品也是消費品，完全由市場價格來決定與選擇；二是10%廉租房，這個市場完全由政府制度准入規則來分配；三是70%居民有支付能力的市場，這個市場完全界定為消費品市場。政府通過信貸政策、稅收政策、住房政策、住房規劃政策，來保證絕大多數居民有經濟能力進入這個市場。而要達到這個目標，政府對房地產市場的宏觀調控，應該讓其目標具備多層次性，這樣，不僅更有針對性，而且更容易細化及具有操作性，房地產宏觀調控的效果也會十分顯著。2007年下半年以來，中國政府的房地產政策已經在這些方面邁出重要的一步，但仍然任重道遠。

註譯

① 朱亞鵬：〈市場主導的中國住房政策：問題與挑戰〉，《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12月號，頁23-33。

易憲容　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員

極權統治下的日常生活

● 徐　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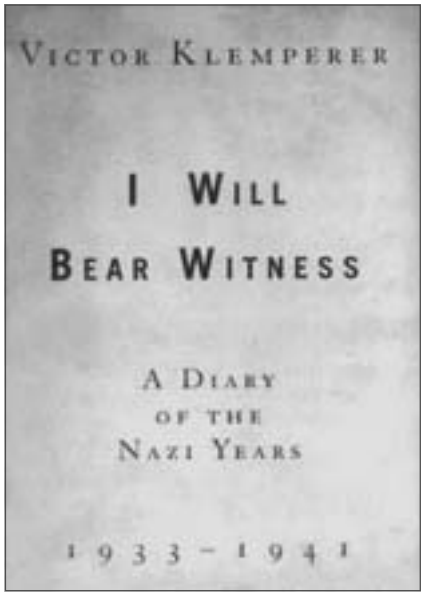

克萊普勒在德國納粹時期所寫的日記《我會作見證》給讀者留下一個非常難得的現場見證，讓我們有機會通過一個在場證人的眼睛，看到納粹極權統治是如何逐漸升溫，終於成為人間煉獄。

Victor Klemperer, *I Will Bear Witness: A Diary of the Nazi Years: 1933-1941*, trans. Martin Chalmer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98).

在暴虐的極權統治下，普通民眾所經歷的是怎樣的一種日常生活呢？對於所有沒有直接經驗體會的人們來說，要尋找這個問題的答案，恐怕只能依靠三種敘述途徑，那就是歷史學家的客觀還原、小說家的想像描述和親身經歷者的實錄見證。在這三種敘述中，親身經歷者，尤其是倖存者的實錄見證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寫歷史或者寫小說是替別人記述，作見證卻是替自己說話。正如羅馬尼亞裔猶太人、猶太大屠殺倖存詩人塞南 (Paul Celan) 所言：「沒有人能代替見證人作見證。」①見證是一種在倖存者個人身上聯繫着過去和現在的知識。當事人憑藉這一知識，弄明白他以前的經歷和他現在的存在。一旦倖存者將這種非常個人的體驗和知識與他人共有， 他的見證也就獲得了可貴的公眾性，成為公共記憶的一個部分。

受難者作見證是一種為自己的生命作主的生存方式。正如哲學家馬各利特 (Avishai Margalit) 所說，人們在苦難發生時苟活。大多數人苟活，確實只是為了苟活，「只有少數人活下來是為了作見證。」但這些少數人卻為所有活下來的人創造了一種「活下來」的意義和理由。那就是，「在最嚴峻的逆境中，努力像為自己生命作主那樣對待自己的生命。」為自己的生命作主，這是一種使命，「一種講述自己的故事，帶着見證意識活下來」的使命②。哪怕是那些曾經真的只是一味苟且偷生的人們，在可以講述苦難的時候，只要他們開始講述自己的故事， 也一樣可以找回自己生命的意義。

克萊普勒 (Victor Klemperer) 是在苦難發生的時候就立志作見證的

人。他在德國納粹時期所寫的日記《我會作見證》給讀者留下的是一個非常難得的現場見證③。《我會作見證》讓我們有機會通過一個在場證人的眼睛，看到納粹極權統治是如何逐漸升溫，愈演愈烈，終於成為人間煉獄。克萊普勒沒有逃離納粹德國，但也沒有讓自己成為極權統治下的「自然死亡者」。他用日記記下了一個猶太人知識份子在德國納粹時期的生活經歷，為後世讀者保留了一份極權統治下普通人的日常生活記錄。

一 「我要作見證到最後一刻」

克萊普勒日記所記錄的納粹極權統治下的日常生活與許多有關猶太人大屠殺的見證作品不同。後一類作品包括弗蘭克 (Anne Frank) 的《女孩日記》、威瑟爾 (Elie Wiesel) 的《夜》、利瓦伊 (Primo Levi) 的《如果這是一個人》、塞南的詩歌、芬克 (Ida Fink) 和阿培菲德 (Aharon Appelfeld) 的小說、華沙猶太人起義領袖捷尼亞科夫 (Adam Czerniaków)、歷史學家林格本 (Emanuel Ringelblum) 和卡普蘭 (Chaim Kaplan) 等人在華沙寫的日記，等等。

許多大屠殺見證作品的一個共同特點是事後的回憶或反思，而克萊普勒所提供的則是與時事同步進展的事實記錄和感受。大屠殺見證作品的作者在二戰期間，有的被迫躲藏，有的居住在猶太人的圈禁區，有的被關在集中營，都是生活在一個很小的特殊世界裏。與他們不同，克萊普勒一直生活在德國的心臟城市德萊斯頓 (Dresden)。作為德萊斯頓大學的知名教授，他所觀察和記錄的德國日常生活是一個完全不同的世界。由於克萊普勒的語言學專長，他對納粹宣傳對普通德國人的影響，對納粹語言如何左右德國人日常生活想法、情緒和行為的現象，都有特別細緻和深入的觀察。

克萊普勒於1881年出生在一個猶太家庭，家鄉是德國勃蘭登堡 (Brandenburg) 州東部的一個小鎮。他父親是猶太教的拉比。在他九歲時，父親轉向柏林任職，全家隨父移遷。克萊普勒的三個哥哥都有非常優秀的成就 (其中一個曾經是列寧病重時，由蘇聯政府特別請去的醫生)，這使他常常自相形慚。在幾經挫折後， 他選擇了十八世紀法國文學和啟蒙運動為其學術專業。他於1906年畢業並結婚，在柏林從事記者工作。1914年他得到博士學位，在大學裏獲得教職。一年後，他當兵服役，參加了第一次世界大戰。克萊普勒沒有孩子，一直和他的妻子一起生活。

克萊普勒一家在一次大戰開始的時候就已經背棄猶太教，並皈依基督教。克萊普勒本人曾在前線為德國作戰，其妻是亞里安人。然而，這一切都改變不了他的猶太人「血統」身份。要不是因為妻子是亞里安人，克萊普勒早就如其他猶太人一樣被殺害了。納粹統治時期，很多「混種婚姻」(mixed marriage) 中的亞里安人一方最後都與其猶太配偶離了婚 (就像文革中成分好的一方與成分壞的一方劃清界線一樣)。他們如果選擇不離婚，就會受到各種歧視對待，這是一種對「立場不穩」和「不能劃清界線」者的懲罰。

克萊普勒日記所記錄的納粹極權統治下的日常生活與許多有關猶太人大屠殺的見證作品不同。許多大屠殺見證作品的一個共同特點是事後的回憶或反思，而克萊普勒所提供的則是與時事同步進展的事實記錄和感受。

克萊普勒日記讓我們看到一對平常夫婦如何在極權統治的浪潮中被擺布，在一天一天的自然敍述中，讓讀者身臨其境地感受到這個可怕的過程。這種感受與閱讀歷史著作完全不同。

克萊普勒總覺得自己是一個真正的德國人，他對德國文化和德國語言的認同程度甚至遠遠超過一般的德國人，而且一直覺得自己不至於成為納粹排猶浪潮中的犧牲者。克萊普勒對德國的熱愛使得他在還有可能離開的時候，選擇了留在德國，而不願去法國、巴勒斯坦或美國。然而，現實的發展讓克萊普勒逐漸明白，他與德國的所有聯繫都改變不了他的「猶太血統」原罪。這就像毛澤東時代的中國，無論一個人有多麼愛國，多麼進步，甚至有過甚麼貢獻，都不能改變壞階級成分血統的原罪。1940年5月，克萊普勒夫婦被強迫搬出了自己的家，住進了德萊斯頓的一處「猶太房」中。1941年9月19日起，猶太人一律必須佩戴標誌種族身份的黃星胸章。克萊普勒這時候才完全清醒，明白他的「猶太血統」原罪注定他不可能成為他所熱愛的德國的一份子。

1933年， 克萊普勒開始寫《我要作見證》的時候，他是德萊斯頓大學羅曼語言文學系的講座教授。他和妻子剛在德萊斯頓郊外買了一塊地，準備在那裏蓋一棟小房子。這個時候的日記充滿了各種日常生活的家庭瑣事和與朋友往來的記錄。這顯然不是一部政治日記，但是政治的黑暗陰影已經從遠處漸漸逼近。是年納粹上台，希特勒成為首相，恐怖和暴力進入了德國人的日常生活。儘管德萊斯頓的中產階級還沒有太大的動靜，但納粹的狂熱已經在迅速升溫。

在1933年3月22日的日記中，克萊普勒記錄了教授朋友布魯門費德 (Blumenfeld) 家女僕辭去工作的事情。這位女僕說要找一份更有長久保障的工作，她覺得：「這位教授肯定很快就會請不起女僕了。」政治形勢果然是急轉直下，先是納粹市長老來盤問，後來克萊普勒被解除教授職位。他看到愈來愈多的朋友和熟人移居國外，他們夫婦二人的生活變得愈來愈孤獨。1935年以後，政治的陰霾籠罩在克萊普勒夫婦的頭上，克萊普勒的日記也愈來愈關注政治時局的發展。政治終於入侵到他們生活的全部領域，令他們隨時感覺到死亡的威脅，生活陷入持續的飢餓和無盡的恐懼之中。

克萊普勒日記具有真正私人記事的魅力。它不同於那些專談政治、人生和藝術的「日記」。那些「思想日記」本來就是寫給外人看的，因此往往把作者最隱私、細微、曖昧、真實的個人成分刻意隱去。克萊普勒的日記卻是非常「隱私」，以至馬各利特認為，那根本是自己寫給自己的 (當然也有許多論者不同意這一看法)。馬各利特寫道：「克萊普勒的日常生活記錄有一個道德目的，那可以說是……『在不再有人的地方，做一個人』。克萊普勒的日記是寫給他未來的自己讀的，那個自己也許是唯一還存活着的正派之人。」④

像真正的好日記一樣，克萊普勒的日記讓我們看到一對平常夫婦的生活，如何在極權統治的浪潮中被擺布，起伏動蕩，身不由己。我們仿如和他們在一起，恐怖地感覺到勒在脖子上的繩索在一點一點收緊。克萊普勒日記的震撼力正在於在一天一天的自然敍述中，讓讀者身臨其境地感受到這個可怕的過程。這種感受與閱讀歷史著作完全不同。

納粹時期一件一件針對猶太人的迫害政策也被記錄下來。1933年

4月7日的「公務員法」，解僱所有「非亞里安人」的公立學校教師和國家機構工作人員的職務。1935年9月15日的「紐倫堡法」，剝奪猶太人的德國公民身份，不承認他們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1936年4月，禁止公務員與猶太人結伴或配婚。1937年10月，規定各種各樣的商店只為亞里安人服務。1938年8月，規定猶太人必須在一切生意或正式通訊中使用有猶太標記的名字。1938年12月，完全禁止猶太人使用圖書館。1939年6月，清查猶太人的財產。1939年9月，禁止猶太人收聽外國電台；限制猶太人開納銀行帳戶，強迫猶太人交出所有現金。1940年初，禁止猶太人進入公園。1941年9月，猶太人開始佩戴黃色袖章……

日益加劇的恐懼成為克萊普勒日記的基調：「恐懼，那種在法國雅各賓黨統治下的恐懼。」(1933年3月22日)「我們像生活在中世紀一樣，無助無力。」(1936年9月27日)隨時隨地都有被逮捕和槍殺的危險：「我睡下的時候在想，他們今天晚上會來抓我嗎？會槍斃我嗎？會把我抓到集中營去嗎？」(1939年9月3日) 1942年6月23日至7月1日，克萊普勒因違反燈火管制而受到八天單獨監禁的懲罰。沒有書，也沒有眼鏡，處在極度的恐懼和虛無之中，他努力調動自己的記憶，好不容易「從地獄……重新爬向人間。」(1941年7月6日) 克萊普勒隨時隨地都感覺到被押送往集中營的恐怖，「更令人驚訝的消息，猶太人被押往波蘭，幾乎全身赤裸，身無分文，好幾千人從柏林被押往(波蘭)洛茲(Lodz)。」(1941年10月25日)

《我要作見證》第二卷的時間跨度從1942到1945年，不到第一卷八年的一半。這是納粹最殘暴、最瘋狂的最後幾年，猶太人的處境也愈來愈危險，克萊普勒的日記也寫得更頻繁、更詳實。日記中不斷有德軍在東線失利的消息，也愈加清楚地表明作者要作見證到底的決心。1942年5月27日他寫道：「我要繼續寫下去，這就是我的英雄主義。我要作見證，一個準確的見證！」

克萊普勒記錄一日復一日的恐懼和末日臨頭的感覺， 也記錄下生存的欲望和希望。克萊普勒盼望能活着看到希特勒完蛋的那一天。他有好多想要做的事情，但又總是怕活不到那一天。1942年10月24日他在日記寫道：

> 當我想像希特勒主義末日的時候……我常常問自己，希特勒完蛋以後，我有甚麼事情要做呢？我要從哪裏開始呢？我很肯定我不會有多少剩下的時間了。我已經許久沒有關注十八世紀(文學)，得更新一下知識。……是不是在第三帝國(或第三帝國語言)研究中再加一章，不，也許是一卷？第三帝國語言，這個題目是不是太狹窄？是不是該把它擴充為第三帝國思想史？還是回到以前計劃的(希特勒主義)哲學詞典？我是不是該專心地重操舊業，更新自己的學問？……想起要做這些事情，我真的很害怕。無論如何，我常常覺得，我是活不到那一天的。

克萊普勒這部日記吸引讀者的一個主要原因是，它涉及了一個敏感的問題，那就是普通德國人，還有猶太人自己，是否知道納粹已經開始了對猶太人的大屠殺，或者究竟了解到甚麼程度。從克萊普勒1942年

在克萊普勒與他人交往的記錄中，絕大部分德國人在猶太人處於極度困境時均袖手旁觀。他們不僅被納粹的仇猶思想洗腦，而且自己也是生活在恐懼之中，生怕與猶太人有所牽連，災禍便會落到自己頭上。

1月1日至1945年6月10日的日記中可以看到，德國民眾確實通過傳聞或者通過種種迹象，對發生在波蘭和蘇聯的屠猶罪行有一定的了解。日記在這方面有很多相關的記載。

克萊普勒日記吸引讀者的另一個原因是，它記錄了普通德國人對猶太人的真實態度。在克萊普勒與他人交往的記錄中，絕大部分德國人在猶太人處於極度困境時均袖手旁觀。他們不僅被納粹的仇猶思想洗腦，而且自己也是生活在恐懼之中，生怕與猶太人有所牽連，災禍便隨時會落到自己頭上。以「分清敵我」來控制人與人之間的同情，是多數現代極權統治的相同統治法術。在1942年4月19日的日記中，克萊普勒記道：「這位教授因為對猶太人太友善被處以高額罰款，……亞里安人確實有害怕與猶太人交往的理由！蓋世太保痛恨一切人與人的關係。」1943年3月2日，他記道：「又發布了一道新的命令。任何人如果給將要押解的猶太人送東西，警察都可以將他槍斃。」

屠殺猶太人是不是全體德國人的罪過？對希特勒大規模屠殺猶太人的計劃和行為，普通德國人到底知不知情？克萊普勒的日記讓讀者察覺到，普通德國人即使不完全知情，也絕不是完全不知情。

可幸的是，還有亞里安人冒着生命危險來幫助他們的猶太朋友和熟人。克萊普勒在日記中有十幾處提到一個叫里契特 (Richter) 的德國人。里契特受斯萊帕爾 (Schrapel) 房產公司委託，管理克萊普勒那一帶的房屋。克萊普勒第一次見到他是在1942年4月19日，他這樣記下對里契特的印象：「我想自己要見到的肯定是一條 (納粹的) 獵犬，因為他就是為了看管我們而被派來的。但我卻碰到了一個秘密盟友——黨所挑選的人居然這樣地可靠！真叫人高興，哪怕最後我不一定能得到好處。里契特三十出頭，和我握手，小心地關上房門，不讓隔壁的秘書看到。他告訴我說漢斯 (Heise，前任) 不得不辭職了，因為他對猶太人太客氣。如果他，里契特，不裝裝樣子，過幾個月就會有新的管理員來了，對你不會是件好事。里契特說他會幫我，他知道我們過的不是人過的日子。」(1942年4月26日) 里契特後來偷偷給克萊普勒送土豆。

1943年2月14日克萊普勒記道，里契特告訴他，「這裏很快要發生屠殺了」，勸他到鄉下去躲一躲。克萊普勒記道：「我告訴他我不被允許離開德萊斯頓。(他說) 我必須就在這裏躲一躲。他可以給我提供一個空房間，一個應急的地方。」後來里契特被警察抓走了。戰後克萊普勒才知道，「里契特被送到了布痕瓦德 (Buchenwald) 集中營。」(1944年5月20日)

到底應當如何解讀普通德國人在納粹時期的行為？對這個問題一直存在很多分歧。自從戈爾德哈根 (Daniel Goldhagen) 的《希特勒的自願幫兇》(*Hitler's Willing Executioners*) 於1996年出版以來，爭論最多的一個問題就是，是不是所有的德國人都自覺參與了對猶太人的迫害⑤？同意或不同意這種說法的人們似乎都可以在克萊普勒日記中找到支持自己觀點的實際例證。這正是克萊普勒日記特別有意思的地方。

《希特勒的自願幫兇》先是受到普遍讚揚，後來又受到普遍批評。關於此書的爭議集中在一點，那就是屠殺猶太人是不是全體德國人的罪過？這也是一個從40年代後期以來，一直引起史學界和其他人士爭議的問題。這個問題的另一種問法是，對希特勒大規模屠殺猶太人的計劃和行為，普通德國人到底知不

知情？曾經產生極大公眾效應的電影《紐倫堡審判》(*Judgement at Nuremberg*) 中，這個問題便已經被提出，從納粹的司法部長、納粹將軍太太，到普通的德國人，對這個問題幾乎是眾口一辭的回答——不知情。克萊普勒的日記讓讀者察覺到，普通德國人即使不完全知情，也絕不是完全不知情。

然而，克萊普勒日記中的普通德國人，並不都是像戈爾德哈根所分析的那樣，對猶太人有一種根深蒂固的仇恨。戈爾德哈根認為，必須為大屠殺負責的是根深蒂固的德國仇猶文化。克萊普勒則表明，仇恨猶太人並不是德國的本土意識形態。希特勒主義利用和延續了十九世紀的奧地利反猶主義，這才使仇恨猶太人成為納粹時期德國的「正確政治思想」。但不少德國人處在又「想做好人」，又想「政治正確」的矛盾之中。1944年8月有一次空襲演習，帶隊的是一個德國人。他是一個「好人」。他先是說，要是猶太人的地窖塌了，不會眼睜睜地看着他們燒死的。但又說：「我很想幫助你們，但是你們也知道，我是不能這麼做的。」(1944年8月5日) 克萊普勒日記的這則記載，為人們了解和思考納粹極權統治下普通德國人的集體罪過問題，提供了難得的一手材料。

克萊普勒最後四個月的日記佔了第二卷共514頁中的173頁，詳細記載作者在納粹滅亡前最後時期的生活狀況。1945年2月13至14的日記是在2月22到24日補記的。克萊普勒一次去送通知，被通知的許多都是病人或有小孩的母親，他們都是下一批押送往集中營的對象。克萊普勒知道再下一批就輪到他自己了。盟軍在1945年2月13至14日轟炸德萊斯頓。當時火光衝天，克萊普勒找不到妻子，臉上受了輕傷。他抓住裝日記的袋子，衝過大火，逃到易北河邊，看着那個像「洛可可珠寶盒」一般美麗的德萊斯頓在大火中燃燒。2月14日天亮的時候，他的妻子找到了他，一把撕去了釘在他胸前的黃星標記。他知道，自己已經自由了。

二　日記和真實的存在

克萊普勒日記一出版，就很自然地令人聯想起猶太女孩弗蘭克的日記。但就歷史價值來說，克萊普勒的日記要高很多。克萊普勒是一個學者，他記錄的不僅有豐富詳實的日常生活細節，而且更具備敏銳的社會、政治觀察和對人性、人情的體會。克萊普勒更是一個語言學家，他的日記記錄了許多與納粹意識形態有關的日常語言現象和由那種特殊語言所塑造的國民思想和心態。他的日記提供的是當時德國日常生活的環境氛圍，這令人想起佩皮斯 (Samuel Pepys) 的日記記錄的十七世紀德國、聖西蒙公爵 (Duc de Saint Simon) 日記中的十八世紀法國和包斯威爾 (James Boswell) 日記中的十九世紀英國。

克萊普勒是一個語言學家，他的日記記錄了許多與納粹意識形態有關的日常語言現象和由那種特殊語言所塑造的國民思想和心態。他的日記提供的是當時德國日常生活的環境氛圍。

但是，與這些著名日記不同的是，克萊普勒的日記是在極端危險的情況下，冒着生命危險寫作和保存下來的。他的日記每隔一段時間，都得由他妻子秘密帶到德萊斯頓郊外一個叫庇那 (Pina) 的小鎮，藏到一位友人的住處。這使人想起奧維爾 (George Orwell) 的《1984》中，溫斯頓把日記偷藏在牆洞裏的情形。在納粹德國，克萊普勒寫的

是隨時可以令人丟失性命的「反動日記」，他寫日記是為了「作見證到最後一刻」。他的日記見證的是那個殘暴的納粹極權統治。冒着危險和不冒危險而寫的日記需要不同的道德勇氣，而道德勇氣正是歷史見證最重要的價值基礎。任何「罪人日記」之所以具有特殊的道德見證價值，都是因為有一個考驗記錄者的殘暴環境。

以今天人們對納粹德國的了解來看，克萊普勒日記的客觀、真誠和對社會、政治的理解都超過許多同時代人。把克萊普勒的日記和他的兩位同時代人的日記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出這一點。容格 (Ernst Jünger) 是一位勤於寫日記的作家。他是德國一戰時的英雄、文學名人。容格堅決反對魏瑪帝國，一度接近納粹，甚至為納粹黨報撰搞，把自己的著作寄贈希特勒。但是，納粹當政時期，他看透了納粹的殘暴，甚至在小說《在大理石山崖上》(*Auf den Marmorklippen*) 中諷刺納粹。二戰期間他旅居巴黎，但駐守在那裏的德國國防軍當局還是允許他出版了日記的第一卷。1945年，這一卷日記與後來的九卷一起再版的時候，容格刻意刪去了其中因他與納粹的關係而有損形象的部分。這種經過修飾的日記，其歷史價值當然不能與克萊普勒的原始日記相比。不僅如此，容格日記把仇猶僅僅當作一種德國惡俗來記載，對猶太人的命運抱着一種居高臨下的冷淡態度，使得他的日記遠不能成為苦難時代的道德見證。

小說家、詩人和記者克勒帕 (Jochen Klepper) 的日記則是另一種情況。克勒帕是亞里安人，妻子漢妮 (Hanni) 是猶太人，處境與克萊普勒相仿。克勒帕深愛自己的妻子，儘管他因為有一位猶太妻子而失去了工作，但堅持不與她離婚。他通過與納粹熟人的關係，保住妻子不被押送，但終因保不住女兒，一家三口於1942年11月開煤氣自殺。克勒帕以極大的道德勇氣，信守與妻子的誓言，但他遠遠低估了一般德國人接受納粹極權的暴力和仇恨意識形態的程度。一直到死，他都無法相信，也無法接受自己的祖國可能犯下這麼嚴重的罪行。就幫助當代讀者了解納粹統治現實和實質而論，克萊普勒的日記要比克勒帕的日記有更高的價值。

克萊普勒日記中對納粹德國現實、實質和統治機制的觀察和分析中，最重要的是他對日常語言的文化分析。這種分析也體現了一個人文學者在逆境下如何把「學問」當作一種人的真實存在方式繼續下去。從1935年克萊普勒失去教職以後，寫作成為他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1935年10月5日，他寫道：「我的書將我耗盡，也讓我繼續活着，給我平衡。」在克萊普勒那裏，他在戰時的寫作就好比走鋼絲者手裏的那根平衡木桿，是寫作幫助他在面臨危險和絕望的情況下，把身子站直，向前行走。

在《我要作見證》中，克萊普勒記下了自己在極端環境下寫作的亢奮和亢奮過後的沮喪。這也成為一種存在焦慮的寫照。這種寫照讓我們看到了極真實的情緒起落和欲念交錯：一會兒是學者的抱負，一會兒是對虛無的恐懼；既明瞭人生的短暫荒誕，又不甘心就此消失在存在的空虛之中。正由於他體會到人生的脆弱無常，他才更為思想的收穫感到興奮。在這種心境下的寫

克萊普勒日記中對納粹德國現實、實質和統治機制的觀察和分析中，最重要的是他對日常語言的文化分析。這種分析也體現了一個人文學者在逆境下如何把「學問」當作一種人的真實存在方式繼續下去。

作，已經不再是為名為利，不是文人間的互比高低。寫作完全擺脫了學術體制的陋規。寫作就是寫作。寫作讓人覺得自己還有自由的心靈，還有思想的存在。這是思想壓迫下的寫作，也是政治壓迫下的寫作，寫作因此成為人以存在的名義而進行的抵抗。

三　第三帝國的日常語言

克萊普勒在日記中所作的關於德國日常生活語言的筆記，成為他於1945到1946年寫作《第三帝國語言》(*LTI, Notizbuch eines Philologen*)的主要材料⑥。克萊普勒非常關注納粹語言的特徵。他敏銳地察覺到，這種語言滲透在普通人日常語言和思維方式之中，成為不折不扣的大眾語言和文化。克萊普勒在受到極大限制的情況下，只能從報紙、傳單和偶然得到的書籍中獲得研究素材。作為一個猶太人，他不能去任何圖書館，不可以擁有任何亞里安作家的著作。所幸的是，他的亞里安人妻子偶爾還能從圖書館給他偷偷借來一些書籍。在二戰時，猶太人不准收聽廣播、不准看電影、不准讀報紙，甚至不能當眾交談。這些使得克萊普勒的語言研究只能呈現為片斷的思考。

克萊普勒深深憂慮納粹語言對普通德國人思維方式的影響。他看到，希特勒、戈培爾(Paul J. Goebbels)和納粹其他領導人所使用的語言，並不僅僅是呈現在意識層次上的詞彙、概念和說法，而且更是一種在下意識層次誘導和左右普通人思維的毒質話語。這種帝國語言像是很小劑量的砒霜，在不知不覺中毒殺人自發獨立的思想能力。例如，納粹語言在提到人的時候，用的總是沒有個人面孔的集體稱呼，如「猶太人」、「德國人」、「敵人」(「人民群眾」、「階級敵人」、「當一顆螺絲釘」)。這種語言總是將它排斥的人群非人化，如「猶太害蟲」(「要掃除一切害人蟲，全無敵」、「牛鬼蛇神」)。這種語言總有一種根深蒂固的狂熱，總是使用最高的極端語式(「巨大成就」、「偉大勝利」、「就是好！就是好！」)。

克萊普勒對這種語言有他自己的透視解讀法。當報紙不用極熱烈的語言談論某件事情的時候，這件事情就一定已經相當糟糕。他用這種辦法解讀德國在北非和蘇聯的不利戰況，後來都證明果然正確(就像文革中，報紙如果不用「形勢一片大好」、「到處鶯歌燕舞」來形容某個地區，這個地區一定出了麻煩)。納粹語言發展出一整套能適用於各種場合的套話，用於報導時事、攻擊敵人、效忠領袖、熱愛祖國、團結人民、表揚先進、檢討錯誤、開場白、祝賀詞，甚至連死人的悼詞也不例外。即使在納粹滅亡以後，那一套語言依然陰魂不散。克萊普勒就此寫道：「我一次又一次地發現，天真爛漫的年青人，非常希望彌補自己教育的不足，但仍然擺脫不了納粹的思想方式。他們自己察覺不到這一點。來自過去的語言用法在迷障和誘導他們。」⑦

克萊普勒清楚地看到，普通人的自覺意識很容易被麻痹，一旦麻痹了，那套籠罩他們日常生活的語言便會成為他們思想的自動表述⑧。他感到納悶不解的是，為甚麼知識份子和大學教授不能比一般的老百性更清醒地意識到極權語言的毒

克萊普勒看到，希特勒等領導人所使用的語言，並不僅僅是呈現在意識層次上的詞彙、概念和說法，而且更是一種在下意識層次誘導和左右普通人思維的毒質話語。

害：「在那些年月裏，我一次又一次問自己同一個問題，而如今仍然找不到答案，那些受過教育的人們，怎麼就能這麼背叛自己的全部教育和人性。」⑨ 克萊普勒說的那些知識份子，都是從魏瑪時代過來的人，並不是從小接受納粹極權教育。要是他們從小受的就是極權教育，克萊普勒的問題反倒有了答案。在克萊普勒為之納悶的「知識者」當中，有著名導演雷芬斯坦 (Leni Riefenstahl)，她是生產這種語言的幫兇；有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他的1933年校長就職典禮演說，至今仍使人感到驚訝；還有伽達默爾 (Hans-Georg Gadamer)，他使用這種語言的純熟已經因為格朗丹 (Jean Grondin) 的傳記而為世人所熟知⑩。

納粹語言對德國人思想的毒害不只是存在於一些官方文章、口號、演說和海報的詞語之中，而更是滲透並潛伏在所有接觸過這種語言的人們的腦海中，包括那些反對納粹意識形態的人。克萊普勒意識到，就是他自己也不能倖免。他寫道：「我自己不就是用『德國人』、『法國人』(這種有群無人的概念) 來思想的嗎？我也忽視過這些人群中的內在差別。我自己不是也曾躲在學院裏面，避免涉及政治，享受着一種奢侈而自我中心 (的學問) 嗎？」⑪

哪怕是冒着生命危險，在完全不能公開出聲，也似乎永遠不再能公開出聲的情況下，克萊普勒仍然拒絕沉默。哪怕是面對存在的虛無，他的寫作仍在證明，他並沒有放棄存在的意義。

「學術歸學術，政治歸政治。」這從來就是極權統治為壟斷公共權力而營造的一個語言神話，但這樣的鬼話卻被知識份子心甘情願地拿來作為「學術準則」，並自覺自願地奉行遵守。克萊普勒指出，甚至連「文化批評」(kulturkunde) 這種學術行為也會就此淪為一個「學術門類」，一個「學科」，把自己與現實政治分割開來⑫。這種有名無實、裝模作樣的「批評」簡直是思想的恥辱。

克萊普勒不是小說家，不然的話，他也許會寫出像奧維爾的《1984》那樣的作品；他也不是一個「學院派」的語言學家，不然的話，他也許只會寫出一些「純學術」的語言學文章。克萊普勒是一個語文學家，一個對法國啟蒙運動有深入研究的學者。他正是用語文學的觀察和分析來揭示那個他稱作為LTI (Lingua Tertii Imperii) 的「第三帝國語言」的。他稱這部研究為「一個語文學者的筆記」(A Philologist's Notebook)，不是出於謙虛，而是出於實情。「筆記」成為一種有別於學院「論文」的、更貼近現實的真實寫作方式。

在納粹時期，其他德國學者也用非學院式的「筆記」，在逆境中繼續他們的思想。著名的例子包括阿多諾 (Theodor W. Adorno) 的《最低限度的道德》(*Minima Moralia*) 和奧巴赫 (Erich Auerbach) 的《模仿：西方文學中的現實再現》(*Mimesis: The Representation of Reality in Western Literature*)。阿多諾的《最低限度的道德》對「破損人生」警句式的思考正適合它那片斷、破碎的內容。奧巴赫的《模仿》則是在西方人文傳統黯然失色的時代，力圖保存這一傳統。這部著作在戰後成為比較文學經典的著作。正如奧巴赫所說，他書中作的文本細讀，不是提倡甚麼隔世的閱讀，而是因為在土耳其能接觸的西方著作實在有限。

克萊普勒與這些德國學者不同的是，他一直留在德國，而沒有像阿多諾和奧巴赫那樣成為流落在美國或土耳其的「外鄉人」。產生於「罪人日記」中的對極權語言的觀察

和分析，成為一種獨一無二的「文化批評」方式。它的貢獻恐怕不是在於甚麼「理論」，而是那種腳踏實地，與日常生存處境息息相關的問題意識和思想反抗。

閱讀克萊普勒的日記，並不給人帶來一種災難過去後的舒暢。相反，它倒是給讀者留下沉重的憂慮。這是因為，在這個世界上，專制的權力還在奴役人的自由，洗腦的語言還在控制人的思想，習慣性的不思考和無判斷還在把人們領向自我愚昧和自我欺騙。

但是，克萊普勒畢竟讓我們看到一種在這樣的世界裏作見證的生存方式。哪怕是冒着生命危險，在完全不能公開出聲，也似乎永遠不再能公開出聲的情況下，克萊普勒仍然拒絕沉默。哪怕是面對存在的虛無，他的寫作仍然在證明，他並沒有放棄存在的意義。在似乎最不可能的境遇下，他觀察、傾聽、辨析和記錄。他始終沒有放棄對語言的熱愛和信心，不只是作為文學的語言，而且是人與人之間用來彼此溝通的語言。他相信， 人們應該用語言來揭示而不是障蔽真實，用語言來幫助而不是控制對方，用語言來溝通而不是阻隔群體。無論在怎樣的逆境下，只要人堅持這個信念，人的話語言辭就仍然可以是有生命的、有思想的語言。

註釋

① 引自Shoshana Felman, "Education and Crisis, or the Vicissitudes of Teaching", in *Testimony: Crises of Witnessing in Literature,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 ed. Shoshana Felman and Dori Laub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3。

②④ Avishai Margalit, *The Ethics of Memor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171; 157.

③ 克萊普勒日記於1995年秋在他去世三十五年之後，由德國Aufbau Verlag出版社出版，日記長達1,600頁，時間跨度是從1933到1945年。第一卷是從1933到1941年，第二卷則是從1942到1945年。1933和1945年分別是納粹上台和納粹滅亡年代。日記德文本的原題為《我要作見證到最後一刻》(*Ich will Zeugnis ablegen bis zum letzten*)，可以說是相當確切的。這兩卷克萊普勒日記分別於1998和1999年被譯成英文，經刪節後，仍有將近1,000頁，由藍登出版公司出版，題目改為《我要作見證》。本文的克萊普勒日記引文出自英文版Victor Klemperer, *I Will Bear Witness: A Diary of the Nazi Years: 1933-1941*, trans. Martin Chalmer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98); Victor Klemperer, *I Will Bear Witness: A Diary of the Nazi Years: 1942-1945*, trans. Martin Chalmer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99).

⑤ Daniel Goldhagen, *Hitler's Willing Executioners: Ordinary Germans and the Holocaust* (New York: Knopf, 1996).

⑥ 英譯本見Victor Klemperer, *The Language of the Third Reich: LTI, Lingua Tertii Imperii: A Philologist's Notebook*, trans. Martin Brady (London: Continuum, 2002)。

⑦⑧⑨⑪⑫ Victor Klemperer, *The Language of the Third Reich*, 2; 27; 268; 129; 129.

⑩ Jean Grondin, *Hans-Georg Gadamer: Eine Biographie* (Tübingen: Mohr Siebeck, 1999).

徐　賁　美國加州聖瑪利學院英文系教授

文化傳統與中國人的環境意識

● 周永明

有關中國環境問題的著作主要有兩種代表性的思路：一是對中國環境危機的大聲疾呼；二是傾向於將中國的環境問題和政治制度緊密關聯。魏樂博獨開蹊徑，試圖從更深的文化觀念層面來探討中國環境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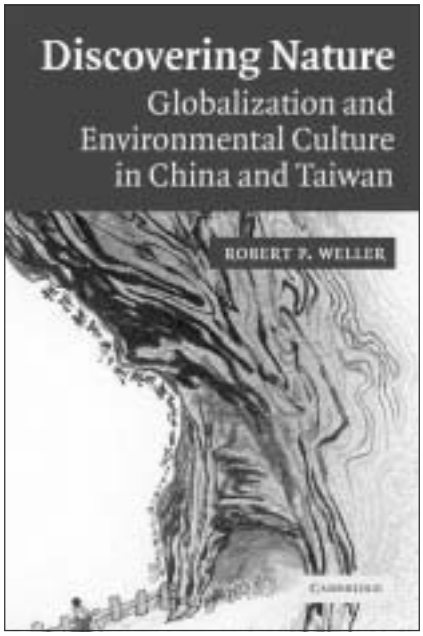

Robert P. Weller, *Discovering Nature: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ulture in China and Taiwa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魏樂博 (Robert P. Weller) 教授是美國資深的人類學家和中國問題研究專家，現任教於波士頓大學。1970年代起他開始在台灣進行田野調查，着重從社會文化角度考察民間宗教；80年代起又將研究視野延伸到中國大陸。縱觀其學術生涯，人們不難發現他對文化多樣性、農民抗爭、公民社會和權力等問題的濃厚興趣。近年來，他將研究重點轉向環境問題。《發現自然：中國和台灣的全球化和環境文化》(*Discovering Nature: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ulture in China and Taiwan*) 一書便是他最新的研究成果。

隨着中國的高速發展，環境問題愈來愈得到西方的關注，有關中國環境問題的著作也愈來愈多。如果做一粗略的勾勒，有關著作主要有兩種代表性的思路：一種是對中國環境危機的大聲疾呼，並試圖發出世紀末般的驚人預測。布朗 (Lester R. Brown) 的《誰來養活中國》(*Who Will Feed China? Wake-up Call for a Small Planet*) 可以算是典型。這類書的作者多是環保活動家，對中國社會不一定有太多了解。他們的著作可以引起世人對中國環境問題的關注，但論證和預測常過於粗放，經不起學術推敲和事實檢驗。另一種大多出自研究中國

的學者之手，傾向於將中國的環境問題和政治制度緊密關聯，認為社會主義是造成當代中國環境危機的直接原因，代表作之一是夏竹麗(Judith Shapiro)的《毛對自然的戰爭》(*Mao's War Against Nature: Politics and the Environment in Revolutionary China*)。與眾不同的是，魏樂博獨開蹊徑，試圖從更深的文化觀念層面來探討中國環境問題。為此，他特地將政治體制相異的中國大陸和台灣進行比較研究。在兩地擁有的長期研究經歷無疑賦予他旁人所難具備的權威地位。

作者的目標很明確，即從人們理解環境的方式以及對自然的觀念來探討環境意識興起的原因和後果。令人高興的是，作者對此沒有做簡單化的處理，而是力圖展現其內在的複雜和矛盾性。如他所言，新的環境意識既源於現代性，又是對它的反應。現代性主要表現於對生產效率和理性的追求、官僚機構的擴張、社會價值的市場化等等。但在相同的社會背景中，卻產生出兩種截然相反的環境觀。一種是贊成人類對自然的征服和索取。資本主義者和社會主義者在這一點上立場一致，將大壩、運河和鐵路作為人類力量和進步的象徵而加以讚頌；另一種則注重對環境的保護和珍視。面對愈益人工化的世界，許多人強調未經人類觸手的蠻荒之美，以及對想像中的田園式農村的懷舊，作為對城市和工業化生活的替代。國家公園、自然觀賞旅遊的興起和這種環境觀密不可分。

魏樂博進而指出，作為歷史事實，西方的環境觀本身就具有全球化的特性。憑藉殖民和後殖民的種種機制，歐美的自然觀念滲透到了全球各處。但人們應注意這種觀念輸出的複雜性，就像西方都是人工圍墾和濕地保護項目的倡導者一樣。誠然，在當今世界，西方特有的對自然，對人與自然互動的思維方式，通過發展項目、非政府環保組織、教育和媒體取得了強勢地位，但以此來推定其他地區除了重複西方經驗之外別無選擇，則有失偏頗。

全球化無處不在，人們在面對它的同時又對它進行選擇和重組。對本土特殊性的肯定與全球化強調同一性的要求可以共存。作者認為日本流行動漫文化是個很好的例子，鮮明的本土特性並沒有阻礙它取得引導全球潮流的地位。從這一點出發，作者特別注重本土文化觀念對全球化文化觀念的反應和重塑，並以環境觀為例加以分析。在討論本土性時，作者也強調其內涵的複雜性。相對於全球化概念而言，本土不能簡單地作為全球化的對立面，因為最本土化的社區也因財富、性別、年齡的差別，將人置於不同的社會和權力位置中。

隨着全球化時代的到來，理論家曾預言民族國家的消亡。作者認為這言之過早。民族國家在當今世界各方面仍然起着無可替代的影響，包括對人們環境觀的構塑。

本書的另一個重點是探討國家權力對環境觀念的影響。隨着全球化時代的到來，有些理論家曾預言民族國家的消亡。作者顯然認為這言之過早。事實證明，民族國家在當今世界各方面仍然發揮無可替代的影響，包括對人們環境觀的構塑。台灣和中國大陸在過去半個世紀中走過了不同的經濟和政治道路，但就環境觀而言，作者發現兩地的差異並沒有人們想像中那麼

大。處在同一文化傳統中的兩個不同政治體制，在全球化的浪潮中如何影響人們的自然觀，作者顯然選擇了一個貼切又有趣的案例。

從上面的大框架出發，作者在書中着重探討了三個影響環境問題的主題：本土文化和社會資源的當代相關性、全球性觀念的多樣複雜性，以及兩岸政權各自的特殊角色。

在第二章中，作者探討了傳統中國文化中有關人與自然的觀念。作者指出，在二十世紀初，「自然」一詞成為約定俗成的翻譯之前，漢語中並沒有和Nature完全吻合的詞，但中國卻不乏有關環境及如何與其相處的觀念。作者試圖從哲學觀念和具體實踐兩個層面，考察那些二十世紀前就已存在，迄今仍然具有影響力的中國本土環境觀念。由於它們和舶來的西方環境觀念相異，對它們的討論有助於廓清全球／本土爭論中本土的一面，而且也可以視作對觀念全球化的潛在的另項選擇。魏樂博指出英語中Nature指稱的是事物本質性的東西，是指導世界或人類內在的力量，是物質世界本身。而「自然」這一中文譯法不能凸顯Nature和Culture的對立。自啟蒙運動以來，這一對立在西方非常重要。中文裏涵蓋Nature部分含義的概念有「天」、「天地」、「山水」、「萬物」和「本性」。

中國文化中的環境觀念複雜且多樣，其中最主要的思路有兩條，一是儒道都認同的天人感應觀，另一條是佛教的萬物慈悲觀。有關「氣」及「風水」的觀念，也對中國人對自然環境的理解產生很深的影響。

作者指出，中國文化中的環境觀念複雜且多樣。其中最主要的思路有兩條，一是儒道都認同的天人感應觀。本質上它是一種人本主義，認同人類利用自然萬物，但這種利用的終極目的是在人間和上天的宇宙秩序中建立相成的關係。另一條是佛教的萬物慈悲觀。對佛教教義而言，在本質層面上，人類相對於其他萬物沒有甚麼優越之處。轉世重生觀念將各種生命聯繫在一起。作者指出，莊子在〈庖丁解牛〉篇中，將宰牛描繪成是那樣愉快的一件事。自佛教傳入後，中國人的閱讀感受就不可能再像原來那樣了。在這兩條主線之外，有關「氣」及「風水」的觀念，也對中國人對自然環境的理解產生很深的影響，一直持續到今。

魏樂博在第三章中轉向對全球化一面，尤其是二十世紀傳入中國的環境觀念的探討。他指出，雖然中國也受到早期全球化的影響（絲綢之路、佛教東傳、與阿拉伯和東南亞的貿易，以及傳教士對西方知識的傳播），但二十世紀有兩個獨特之處：一是見證了討論環境詞彙的變化，二是這種新變化通過教育系統獲得了廣泛的滲透力。現在使用的「自然」一詞，二十世紀20年代才在現代漢語中取得主流地位。

和許多其他西方概念一樣，「自然」的現代譯法轉借於日文，它試圖突出自然和文明、文化的對立。作者告誡人們，西方關於自然的觀念也是複雜的，幾種相互衝突的思潮往往並列其中，最主要的有三：一是視自然為人類可利用的物體，讚賞人類征服自然獲取進步成功的能力；一是認為與人無關的自然有其自身的價值，主張自然荒野本身應該受到人類的欣賞和崇敬。第三種則用想像的田園牧歌情境來調和人與自然的關係，修正現代都市生活的種種弊端。

在五四時代，第一種自然觀被中國知識份子普遍接受。科學以其探索和改造自然的潛力，和民主一道被奉為救國的不二法則。作者引證李歐梵的研究指出，雖然崇尚自然的浪漫主義思潮對五四運動也有深刻影響，但同時代中國的知識份子似乎更注重對情感的抒發和個性的張揚，自然從來沒有佔據像在浪漫主義中那樣重要的地位，從來沒有表現出像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梭羅 (Henry D. Thoreau)，以及稍後的繆爾 (John S. Mill) 對自然和荒野的熱愛。對前者而言，城市是他們現代性觀念的核心。國家公園和田野觀光為甚麼在多年後才在台灣和中國大陸興起，作者認為與此不無關係。

在魏樂博看來，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對第一種自然觀的接受，將自然視為人類可以通過科學認知工程和技術操縱的機制觀念，將自然和人的關係徹底對立。與中國傳統中認為「氣」貫穿萬物和人類比較，這種觀念將自然看得更機械和無生命力。他認為，中國現代所面臨的種種環境問題，和這種取得支配地位的自然觀存在深刻關聯。這種深層次的文化觀念比政治理念更能影響環境政策的制訂。從這個角度出發，魏樂博認為西方學術界流行將中國大陸環境問題和社會主義掛鈎的思路，只觸及了事實的表象。

如果將中國大陸和台灣連同起來加以考察，就會發現在兩岸所發生的，只不過是現代主義者 (第一種自然觀持有者) 和自然之戰的特殊表現形態而已。這種思路的源頭始於十九世紀的西方，在中國被接受後，可以超越具體的政治觀念而發揮巨大影響力。就本質而言，國民黨和共產黨都是現代科學主義的信奉者，都相信「人定勝天」，相信大規模改造自然的必要。

人們現在聚焦於中國大陸在1949年後發生的由於「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而帶來的種種環境災難，實際上與國民黨在思路上並無兩樣。在1949年之前，國民黨不是沒有雄心，而是缺乏資源、心有餘而力不足。到台灣之後，隨着政治控制的強化和財政狀況的好轉，國民黨發起了一場快速工業化的運動。現在人們經常講它是一個經濟奇迹，但事實上也是一場環境災難。人們不應光從政治層面，還應從文化層面來看待中國大陸與台灣的環境歷史，這樣得出的結論才會更全面。

在餘下的章節中，魏樂博試圖通過考察具體的當代案例來顯示以上觀念是如何發揮實際影響的。在第四章，作者討論了自然觀光旅遊在兩岸的起源和發展，以及在設立國家公園體系時參照的不同國際模式。以國家公園和自然保護區為例，台灣的國家公園體系是模仿美國建立起來的，強調自然的獨立性，盡量減少人類活動的影響。在美國，這種獨立性是通過遷徙公園裏的居民 (常常是土著印第安人) 而達到的，建立公園的目的是供人們觀賞，並不鼓勵人們和自然有積極的互動關係 (一般禁止野炊、游泳等活動)。台灣有些國家公園內有許多居民，要進行大規模遷徙並不現實，但在偏遠的地區，美國理念的影響還是很明顯。然而有趣的是，台灣省一級的保護地卻是模仿

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將自然視為人類可以通過科學認知工程和技術操縱的機制觀念，將自然和人的關係徹底對立。中國現代所面臨的種種環境問題和這種主導性的自然觀存在深刻關聯。

日本模式建立的，其中可以允許更多的人為活動，這顯然和日本殖民台灣的歷史有關。

而在中國大陸，自然保護區體系則更多地建立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和世界自然保護聯盟的模式上。聯合國的模式注重兼顧自然保護和可持續發展的關係。它將自然保護區分為核心、緩衝和外圍三個區域，允許人類在不妨礙保護的前提下，在後兩個區域裏居住和活動。中國大陸在建立保護區時正逢聯合國模式影響日益擴大，可見採用這一模式也有歷史因緣。

雖然兩岸採用的模式不同，但魏樂博發現除了設立國家公園和自然保護區等政府層面的措施迥異外，自然觀光旅遊在兩岸的發展卻出乎意料地相似。在這點上，全球化和本土的因素共同作用，讓它成為一種混合體。比如，由於宗教寺廟大多坐落於風光秀麗之處，兩岸的自然觀光旅遊與宗教聖地的朝拜緊密相連。而現在市場經濟的壓力又常常使得宗教場所失去原有的意蘊。在魏樂博的眼裏，今天的峨眉山早已失去了佛教四大名山之一的光環，變得更像某種宗教主題公園。在中國人心中，自然永遠應該和人有某種關係，哪怕一石一樹，也可能因具備特殊的「氣」而擁有特異功能。雖然本土和全球化的環境觀碰撞、交融的形式多種多樣，但兩岸展現出的相似性原因不外有二：一是兩岸共享同一個文化傳統，二是雙方的決策者都體現了全球化環境觀的影響。

雖然本土和全球化的環境觀碰撞、交融的形式多種多樣，但兩岸展現出的相似性原因不外有二：一是兩岸共享同一個文化傳統，二是雙方的決策者都體現了全球化環境觀的影響。

在第五和第六章中，作者引用了大量例子進一步說明環境政治在兩岸的相似和差異。魏樂博認為，台灣對環境和自然意識的覺醒始於80年代中，相較中國大陸早了十年。第五章着重分析環境運動和抗爭。作者發現，雖然兩岸政情不同，在環境觀念和行動方式上，卻都存在一般民眾和非政府組織之間的分歧，兩岸同時深受外來的影響。魏樂博敏銳地觀察到，具體的環保抗爭的關注點，往往和國際或國家級的環保組織所樂道的全球普世化的環境主義迥異。不論在中國大陸還是台灣，抗爭總是具有地方性和圍繞民生這一中心。抗爭的議題往往是如何處理垃圾、保持水源清潔，或獲得合理補償等等。通常意義上的環保主義關注(臭氧層的破壞、森林消失、核廢料污染、全球氣候變化等等)和當地民眾目標不一定重合，環保人士沒有資格以民眾的利益代言人自居。

作者舉了一個很有趣的例子。在台灣，由垃圾處理場引發的環境抗爭，捲入者常常包括地方政治派別、寺廟宗教組織，甚至地下幫派。寺廟參與環境抗爭是台灣的一大特色，和世界其他地區的環保運動不一樣。台北以知識精英為主體的環境主義者注意的中心是保護自然，而不是實實在在的民生，更談不上對寺廟和其他地方組織的參與持積極態度。由於政治環境不同，環境抗爭在中國大陸無論在規模和組織程度都無法和台灣比較。但抗爭個案增多這一事實讓魏樂博相信，一方面顯示民眾環境意識的增強，另一方面也顯示民眾參與環境政治(至少在地方層面)的空間近年來有所擴大。

作者在第五章中還對非政府環保組織在兩岸的發展演化做了一個簡略的歷史勾勒。儘管這些組織在引進傳播當代環境主義上功不可沒，但魏樂博指出，中國傳統文化對一般民眾環境觀的影響依然巨大。從這一視角出發，兩岸環境抗爭中對民生和地方利益的關注就不難理解了。

在第六章，作者轉而討論環境政策的貫徹。魏樂博指出，中國和台灣一方面因環境污染，一方面因國際壓力，近來都制訂政策以圖保護環境，但兩地都存在政策和貫徹脱節的問題。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源於政策制訂者和受用者對自然的不同理解。在中國大陸和台灣，環保法律條例在地方一級往往得不到貫徹，原因在於地方和中央有不同的利益追求，而這在中國漫長的歷史中根本就不是新鮮事。這就要求人們在檢討環境政策時，應注意權力在各級行政鏈條中的具體運作方式，認識到不同權力的相爭提供了各方操縱法律條例的機會。

作者最後總結道，兩岸政治制度迥異，在對自然和環境的取態的相似之處，歸根結底源於共同的文化和歷史，其次是他們都受到了全球環境主義的影響，第三是國民黨和共產黨執政機制的相似之處。更深層的原因是，他們都是人類征服自然觀念的篤信者。魏樂博在書尾提出了如何理解全球化，如何理解環境主義的多元性的理論問題。他提議對本土環境觀念進行重新考慮，認為就中國環境政策和西方對自然的理解而言，本土觀念都可能有自己的貢獻。雖然他沒有展開討論，但通過書中對兩岸環境觀念和實踐多樣性的闡述，相信讀者已不難看出作者的立場。全球化不是以歐美觀念制度席捲世界其他地區的過程，也不是邊緣地區抵抗資本主義中心擴張的單一歷史，全球化的觀念必須經受本土文化的碰撞、抵制、吸收、揚棄，以至重塑自身，這個過程極其複雜。我們只有兼顧全球化與本土文化的影響，兼顧不同層面、不同權力節點中全球化如何實現其影響，才能得到一個更為全面的畫面。

魏樂博給讀者提供了愉快又引人深思的閱讀體驗。書中敏銳的觀察和精闢的分析俯拾皆是，不難看出他對中國和西方環境文化的深刻理解。美中不足的是以此書不到二百頁的篇幅，每每讓人有意猶未盡的感覺。雖然言簡意精是其特色，但由於書中涉及的領域和問題非常廣泛，在有些問題上，作者沒有完全展開充分論述。實際上，中國人對自然的傳統看法，西方自然觀的傳入、影響和演變，兩岸環境意識的興起，以及環境政策及實施的複雜性，每一個方面都可以成為一部學術專著的論題。魏樂博的貢獻在於指出了研究中國環境問題的一個新視野，即從文化觀念的層面着手，以求得到更本質和更深刻的理解。至於具體問題研究的細化，相信今後通過作者和其他研究者的努力，一定會有更多的收穫。

中國大陸和台灣一方面因環境污染，一方面因國際壓力，近來都制訂政策以圖保護環境，但兩地都存在政策和貫徹脱節的問題。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源於政策制訂者和受用者對自然的不同理解。

周永明　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系副教授

大眾文化：大眾的文化？

● 楊東籬

近年，大眾文化逐漸走進了中國當代文化生活的中心。目前，國內學界已經有少數有識之士開始重新着手研究大眾文化對社會的負面影響，如尤戰生的《流行的代價》就是一部具有代表性的論著。

尤戰生：《流行的代價——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研究》(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6)。

隨着大眾文化消費的蓬勃興起，大眾文化逐漸走進了中國當代文化生活的中心。如何考察、認識、評價這一新興的文化現象，一直是當前中國學界特別關注的焦點問題。大眾文化現身伊始，其花哨的形式、膚淺的內容、世俗的觀念，令固守精英文化意識的學者們異常反感，早期學界對大眾文化幾乎是眾口一辭地批判否定。

後來，隨着大眾文化的發展漸成規模，其社會價值也日益顯露，學界對它的態度也開始發生了轉變。學者們漸漸發現，大眾文化並不是洪水猛獸，它對社會的影響也有積極的一面，比如可以推動經濟的飛速發展；還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拉近各個社會階層之間的距離，從而體現出某種文化意義上的平等。這樣，原來的口誅筆伐就自覺地變成了現在的褒揚肯定。

然而，這並不代表學界否定了從前對大眾文化的批判，只是由於大眾文化在中國還沒有發展到應有的成熟程度，其負面影響還沒有顯露出來，所以學界才將關注的中心暫時放到了大眾文化對社會生活的積極作用方面。不過，防患於未然還是必要的。目前，國內學界已經有少數有識之士注意到了這一點，並開始重新着手研究大眾文化對社會的負面影響。筆者認為，在這些研究中，尤戰生的《流行的代價——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研究》(以下簡稱《流行的代價》)應該算是一部具有代表性的論著。

《流行的代價》雖然沒有直接研究大眾文化本身，但它選擇的研究對象卻是以批判大眾文化而著稱於歐美學界的法蘭克福學派(Frankfurt School)。這樣借法蘭克福學派之口來揭示和剖析大眾文化的負面作用，不乏含蓄、不乏深刻，亦不乏警示，可以說是作者匠心獨運的地方所在。當然，通過研究法蘭克福

學派來批判大眾文化並不是由《流行的代價》首創。早在1980年代中後期，就有學者借助法蘭克福學派的理論來批判和否定大眾文化。不過，那時對大眾文化的批判與否定，主要呼應了知識界在大眾文化現身伊始對精英文化意識的捍衛，還帶有一定程度的保守色彩，對法蘭克福學派的研究只是為了表明其批判大眾文化的態度，所以在內容上多顯粗略。而《流行的代價》一書面對的則是大眾文化已經大行其道的客觀現實，這時借助對法蘭克福學派的研究來揭示和剖析大眾文化的負面作用，體現得更多的還是一種與昔日不同的前瞻性意識，因此它對該學派的研究同前輩比較起來，自然更為細緻，也更深刻。

《流行的代價》將法蘭克福學派對大眾文化的理解概括為：「大眾文化非文化」和「大眾文化反大眾」。「大眾文化非文化」意味着大眾文化不是一種文化。當然，這裏所說的文化並不是寬泛意義上的文化，而是特指那種遠離物質實利、具有較高精神層次和較多意義內容的創造品。作者從政治經濟學與藝術學兩個角度分析了法蘭克福學派有關「大眾文化非文化」的說法：

首先，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看，大眾文化具有商品性與拜物性。大眾文化誕生伊始就已經帶有商品性質了，不過，那時大眾文化產品的創作者還保持着一定程度的創作自由，作品本身也還具有一定的藝術自足性。然而，它們與傳統藝術作品的區別已經愈益明顯，開始出現了以市場為導向、以利潤為目的的傾向。這樣，一些帶有商品萌芽性質的文化產品，伴隨着現代科學技術的發展與經濟資本的積累，終於構成了以追逐利潤為唯一目的的文化工業主體——商品。這時，大眾就將這些文化產品當作一般的商品來消費，而產品本身也就淪為了純粹的賺錢工具。因此，人們也看不到作為商品的大眾文化背後所凝結的創造性勞動，而去卑躬屈膝地崇拜它的物化形態和它作為物的商品價值，大眾文化的商品性由此引發了它的拜物性。

其次，從藝術學的角度來看，大眾文化的商業化生產方式必然導致藝術品喪失藝術性。由於大眾文化產品是一種商品，因此，有的文化產品獲得商業成功之後，基於對利益的追求，就會出現大量的模仿產品，進而形成大量標準化、雷同性的文化產品，而標準化、雷同性必然要導致作品喪失藝術性。當然，很多大眾文化產品並不願意表現出自己是標準化而缺乏藝術性的，為了吸引消費者自願購買它們，它們通常會呈現出千差萬別的「個性」。法蘭克福學派認為，其實，這種「個性」並不是真正的藝術個性，而是為賺取利潤而特意製作出來的「偽個性」，所以，歸根結底，大眾文化產品是缺乏藝術性的。

「大眾文化反大眾」則意味着大眾文化不是大眾的文化。作者將法蘭克福學派關於「大眾文化反大眾」的論述分析成為兩個方面：首先，大眾文化是現代資本主義社會意識形態的工具意味着大眾文化具有意識形態的性質和功能，並表現為大眾文化的虛假性和欺騙功能。這是說大眾文化雖然能夠提供細節的真實和物理的真實，但並不能提供大眾命運的真實情況；它還常把運氣改變命運這種偶然的事情當作普遍必然的事情來宣揚，其本質自然是虛假的，是帶有欺騙性的。

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看，大眾文化具有商品性與拜物性，並出現了以市場為導向、以利潤為目的的傾向。從藝術學的角度來看，大眾文化的商業化生產方式必然導致藝術品喪失藝術性。

其次，大眾文化具有受控性與說教功能。在發達資本主義社會中，大眾文化從表面上看非常自由。實際上，大眾文化作為國家意識形態的說教工具，一直牢牢地被社會政治權力和經濟強權所掌握。只不過大眾文化的說教更加隱晦，它將社會需要的思想規則隱含在一些模式化的主體或陳腐性的故事情節中，借助現代科技媒介向社會廣泛傳播，以達到說教的目的。在大眾文化不斷地強制欺騙和說教下，大眾的思維就被慢慢馴化了。這就是大眾文化的強制性和馴化功能。

作者指出，在法蘭克福學派看來，大眾文化通過欺騙，使大眾無法認清社會的真相和自身的命運；通過說教不斷向大眾灌輸順從社會的思想；通過馴化大眾的思維使他們習慣於認同，而喪失批判反思的意志。這三個方面歸結起來可以得出結論：大眾文化最根本的目的就是為現存的統治秩序進行辯護。因而，就本質而言，大眾文化是一種意識形態的文化，是單向度的和肯定性的文化；從另一個角度說，就是對人的真實本質和鮮活生命的否定。這樣，大眾文化的肯定性與辯護功能就凸現出來了。

大眾文化最根本的目的就是為現存的統治秩序進行辯護。就本質而言，大眾文化是一種意識形態的文化，是單向度的和肯定性的文化；從另一個角度說，就是對人的真實本質和鮮活生命的否定。

值得注意的是，大眾文化對人們的欺騙和控制不僅僅限於表面的謊言欺騙和道德灌輸，而且能夠深入到人的心理層面，甚至無意識層面。因此，大眾文化的反大眾必然要過渡到心理學的維度，變成一種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的心理控制手段。法蘭克福學派將這種心理控制手段主要歸為四個方面：

第一，大眾文化鼓勵大眾把社會規則內化為自我的典範——超我。大眾文化通過對社會規則的反覆宣揚，使之逐漸深入大眾的心理，並慢慢內化為他們自己的理想追求，即弗洛伊德所說的超我。這樣就實現了對個體心理、包括本能無意識的管制，以此達到控制大眾、維護社會統治的目的。

第二，大眾文化通過對個體虛假需求的滿足來削弱個體的愛欲力量。所謂虛假需求，就是資本主義社會通過大眾媒體強加給個體的、並非出自個體真實本能欲望的需求。可以說，大眾文化對個體欲望的滿足，是一種在社會允許的限度內的受控制的滿足，這樣一種滿足自覺地規定了個體滿足的範圍，進而導致了個體愛欲力量的縮減。

第三，大眾文化通過對公式和陳規的重複來加強心理控制的效果。心理控制是一個漸進的過程，它不可能在瞬間完成，也不可能單靠哪一件文化產品就能夠控制住大眾，所以大眾文化一定要反覆地、重複地對大眾進行控制。

第四，大眾文化心理控制的最終結果是使大眾的個體回歸到「幼兒狀態」，從而形成「大眾群」。

通過以上種種方法和技巧，大眾文化鼓勵大眾把強大的社會規則內化為個人的超我，這個超我時時監控和壓制本我的力量，使個人的原始生命衝動無法得到有效的滿足，人失去了對現實的反思，也對本真的自我缺乏認識，進而開始盲目地聽命於外在的社會規則，被動地接受命運的擺布。這樣，人就變成了具有依賴性和順從性的永遠長不大的兒童，社會由此造就了一大批無個性、無質性區別的標準化的大眾群體。

大眾文化不僅試圖物化社會、摒棄藝術；而且還試圖從社會生活與社會心理兩個角度來欺騙和控制大眾。從這個意義上說，大眾文化

並不是「大眾」的「文化」，實際上，它既不具有大眾性，也不具有文化性，這就是大眾文化作為流行文化所必然付出的代價。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的內容盡在於此，作者力圖揭示的大眾文化對社會生活的負面影響也盡在於此。當然，這樣來理解大眾文化雖然深刻、透徹，卻掩蓋不了某種極端、偏激的理論傾向，關於這一點，作者在書中也直言不諱。不過，無論是作者還是我們都無法否認的就是，這樣一種對大眾文化負面作用的揭示，在大眾文化大行其道的今天，確實起到了某種積極的警示作用。

隨着中國社會商業化和市場化進程的加速，大眾文化在中國的發展可以說是高速前行，日新月異。雖然它還沒有完全走向成熟，但很多缺點卻開始初現端倪，比如說，過度追求商業利益而忽視了對產品藝術品格的塑造；過度宣揚社會生活標準化、模式化的觀念而戕害了民眾生存的個性化色彩；過度追求擴大產品的營銷市場範圍而故意製造出虛假的生活需求，以致蒙蔽了民眾對自己真正生活需求的認知等等。在這種情況下，及早認識、理解到大眾文化對社會生活的負面影響，對中國當前大眾文化作出適度的批判，應該是抵制大眾文化消極影響、糾正大眾文化錯誤走向的一劑良方。正是在這裏，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凸顯了它的當代意義，也正是在這裏，《流行的代價》一書作出了它應有的貢獻。

大眾文化不僅試圖物化社會、摒棄藝術；還試圖從社會生活與社會心理兩個角度來欺騙和控制大眾。從這個意義上說，大眾文化既不具有大眾性，也不具有文化性，這就是大眾文化作為流行文化所必然付出的代價。

農民底層敘述的多重變奏

● 肖偉勝

侯永祿：《農民日記——一個農民的生存實錄》（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6）。

隨着中國的改革開放，原有「社會主義」階層結構完全被打亂了。在「成功人士」英雄般的神話背後，一系列政治或商業權力或直接或隱蔽的運作下，原有的社會階層已被「新富人」、「白領」和處於底層的「下崗工人」，以及被現代化大潮甩在邊緣的農民階層所取代。這種社會階層結構的劇烈變動，很自然

並不是「大眾」的「文化」，實際上，它既不具有大眾性，也不具有文化性，這就是大眾文化作為流行文化所必然付出的代價。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的內容盡在於此，作者力圖揭示的大眾文化對社會生活的負面影響也盡在於此。當然，這樣來理解大眾文化雖然深刻、透徹，卻掩蓋不了某種極端、偏激的理論傾向，關於這一點，作者在書中也直言不諱。不過，無論是作者還是我們都無法否認的就是，這樣一種對大眾文化負面作用的揭示，在大眾文化大行其道的今天，確實起到了某種積極的警示作用。

隨着中國社會商業化和市場化進程的加速，大眾文化在中國的發展可以說是高速前行，日新月異。雖然它還沒有完全走向成熟，但很多缺點卻開始初現端倪，比如說，過度追求商業利益而忽視了對產品藝術品格的塑造；過度宣揚社會生活標準化、模式化的觀念而戕害了民眾生存的個性化色彩；過度追求擴大產品的營銷市場範圍而故意製造出虛假的生活需求，以致蒙蔽了民眾對自己真正生活需求的認知等等。在這種情況下，及早認識、理解到大眾文化對社會生活的負面影響，對中國當前大眾文化作出適度的批判，應該是抵制大眾文化消極影響、糾正大眾文化錯誤走向的一劑良方。正是在這裏，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凸顯了它的當代意義，也正是在這裏，《流行的代價》一書作出了它應有的貢獻。

大眾文化不僅試圖物化社會、摒棄藝術；還試圖從社會生活與社會心理兩個角度來欺騙和控制大眾。從這個意義上說，大眾文化既不具有大眾性，也不具有文化性，這就是大眾文化作為流行文化所必然付出的代價。

農民底層敘述的多重變奏

● 肖偉勝

侯永祿：《農民日記——一個農民的生存實錄》（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6）。

隨着中國的改革開放，原有「社會主義」階層結構完全被打亂了。在「成功人士」英雄般的神話背後，一系列政治或商業權力或直接或隱蔽的運作下，原有的社會階層已被「新富人」、「白領」和處於底層的「下崗工人」，以及被現代化大潮甩在邊緣的農民階層所取代。這種社會階層結構的劇烈變動，很自然

地復活了「窮人」和「富人」概念的記憶，在上世紀80年代曾一度天真地以為階級可以被現代化，甚至市場經濟消滅的幼稚夢想破滅了，我們重新真切地看到了身邊階級的赫然存在和出現。

在城鄉二元對立、貧富分化日趨加劇的嚴峻情勢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新農村建設」的措施，處於社會邊緣的弱勢群體——農民又一次躍入歷史的前台。「三農」問題重新激發起人們的想像和探討的熱情。反映農民生存實況的田野調查和調查報告紛紛問世，文學藝術力作不斷湧現。但這些對底層農民的「注意」更多是從上而下的單方面「關懷」，底層只是「被說」，他們的真正心聲或多或少地被忽視和掩蓋了。那麼，怎樣才能讓「底層」發出自己的聲音呢？

農民侯永祿的日記保持了農民日記的最真實面容，既突破了過去底層敍述中以代言人自居的窘境，同時又能第一次以真正平等的姿態探觸到農民的生存核心地帶。

最近，陝西農民侯永祿的日記《農民日記——一個農民的生存實錄》(以下簡稱《農民日記》) 出版了。他用和鋤頭一樣勤不離手的筆，堅持不懈地記錄了他和村民們在半個多世紀以來的生存經歷，在某種程度上，無疑實現了「底層」發出自己聲音的願望。由於此書幾乎是把日記毫無修飾地原樣呈現，保持了農民日記的最真實面容，因而既突破了過去底層敍述中以代言人自居的窘境，同時又能第一次以真正平等的姿態探觸到農民的生存核心地帶，聆聽他們日常的矛盾、痛苦、敷衍、苟且等不乏瑣碎、平庸、趣味主義的凡俗曲調。

在這本印刻着歲月滄桑年輪的斑駁日記中，既沒有叱咤風雲的英雄義舉，也沒有波詭雲譎的浪漫故事，只有草根庶民柴、米、油、鹽之類的日常生活實錄。但這並不意味着，它純然是民間歷史的真實寫照，毋寧說它是一種可供分析和閱讀的文本，充滿着國家意識形態和底層文化的角逐和爭鬥，以致作者在敍述之中也不可避免地抹帶上意識形態的印痕。因而，這本日記演繹的就不是單調瑣細的日常劇目，而是一齣底層敍述的多重變奏的活劇。

《農民日記》用魂牽農田、命繫莊稼的平凡瑣事和普通農民居家度日的困厄、艱辛和悲喜，見證了抗日戰爭、國共內戰、抗美援朝、「三反」、「五反」、互助組、合作社、人民公社、三年自然災害、「文化大革命」、改革開放等不同時代背景下的「三農問題」，折射出一個家庭、一個村莊，甚至整個中華民族的曲折命運。在這種歷時性的長時段敍述中，我們既可以從一個家庭、一個村莊的歷史細微變動中，洞悉中國農民近六十年來日常生活世界的艱難蛻變；同時從這些日常生活的小敍事中，在另一個側面窺探到現代民族—國家在中華大地上如何一步步建構起來，其中遭遇了怎樣的困厄、曲折和慘痛；此外，我們還可以發現國家意識形態又是如何利用權力把底層文化納入到它的統制之中，而在此過程中，底層庶民雖積極地宣揚、參與主導文化活動，卻又在局部消解政治訓導和本能的拒絕中，頑固地保留着自己形式特徵的有趣現象。

對於處於社會底層的大多數草根庶民來說，關乎生計的日常瑣事永遠佔據了生活舞台的中心，也自

然成了《農民日記》着墨最多的地方，幾乎佔了全書大半的篇幅。但這些娓娓道來的日常瑣碎事情，並沒有使讀者感到些許枯燥和膩煩，反而激發起筆者想一口氣把它讀完的急盼和焦灼。或許是我們頭腦裏留存了太多教科書的講論，其冷漠、莊嚴和宏大的敍述早已將鮮活的日常生活世界榨乾和遺忘。正如有學者指出，對二十世紀下半葉的歷史回憶，多半被大事件所籠罩，揭秘和再評估，翻案，爭論，沉重的回望，意味深長的咀嚼，都讓人心情複雜。在眾多的歷史圖片中，出現得最頻繁的同樣是大事件，或重要人物——人民是作為一個巨大的數量存在的，他們共同承擔着相似的命運，彼此間缺少差別，日常生活被遺忘，物質、感性、細節、氛圍，都從時代的集體記憶中消失了(吳亮：〈序言〉，載吳亮主編：《日常中國：50年代老百姓的日常生活》〔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9〕，頁9)。

侯永祿的《農民日記》用幾乎是個性化的樸素語言，記錄了屬於他那個世界的「物質、感性、細節、氛圍」，將久已淡忘的日常中國的面容幾乎重新亮呈出來；那些已發黃的老照片，殘破的契約、帳本等難得再覓的歷史證物，那些秦腔秦味兒的村言土語，那些令人忍俊不禁的鄉規民俗，那些和諧家裏家外、鄉里鄉親的快板對聯，讓我們走進了那個歷史時代的最深處，似乎瞥見那一張張充滿人間冷暖而不乏堅韌的純樸面容，觸摸到瀰漫在底層日常空氣中的不安、苦楚和寬慰。

《農民日記》中所描摹的紛繁複雜的日常生活，除了以衣食住行、婚喪嫁娶、生老病死等以個體肉身生命延續為宗旨的、最為基本的日常消費活動外，還有雜談閒聊、禮尚往來等以血緣關係和天然情感為基礎的日常交往活動。翻開日記，我們很容易讀到關於侯永祿孩子們的婚事活動，家人生病求醫時的急切心情，以及母親去世時的悲傷情緒等方面的文字。同時，日記還忠實地刻畫出日常活動中具有較強惰性的、非創造性和重複性的觀念意識等。不言而喻，重複首先是日常生活的質地與紋理。食色居行，日月更替，偶然的生命因此而得以穩定、固着。重複也構成每個人成長的時空，使得人生經驗的擴展、修正和積累成為可能，這就注定了像侯永祿這樣的底層百姓所追求的理想境界無法取決於自足自為，而不得不與社會和眾人融為一體。這就使得日常生活的苦難內容與重複的形式在日常困境中別無選擇、不得不相依為「命」。這種宿命般的滯重與哀痛不說則已，一旦說起來就不能不使生命裏難得的溫情也透出了悲涼的底色。在這個意義上，《農民日記》的「苦難」內容與相應的「重複」形式便具有了無邊的隱喻意味，並使得這種底層敍述在反覆之中掂量出表達的沉重；而這樣的重量恰恰又在語言層面上深化了對苦難的體驗。

當然，《農民日記》中的底層敍述並不僅僅停留在摹寫這些日常生活瑣事和日常觀念上。由於中共建國後作者長期擔任路一村裏的會計工作，因而他和家人的日常生活

《農民日記》用平凡瑣事和普通農民居家度日的困厄、艱辛和悲喜，見證了抗日戰爭、國共內戰，以至「文化大革命」、改革開放等不同時代背景下的「三農問題」，折射出一個家庭、一個村莊，甚至整個中華民族的曲折命運。

就更多地與當時的主流意識形態裹挾在一起。換言之，即便是這些日常生活世界貌似純然客觀的實錄，實際上裏面處處充斥着官方意識形態語彙和觀念。且不説那些為積極宣揚政策和慶祝各種「運動」成功而書寫的對聯、唱詞、兒歌、快板、詩歌等，也不説當地特有的民間曲藝「血骨尸」的演出，以及耍龍燈、舞獅子、跑旱船、鬧元宵等傳統節慶活動，單説從給自己小孩取名為「勝天」、「風勝」、「三勝」、「萬勝」和「爭勝」等極富時代政治色彩的語彙方面，也可以讓人深切地體會到老百姓的思維活動是怎樣一步步受控於主流意識形態的。

底層農民文化一方面要順應、聽從國家意識形態的號令；但另一方面又會在局部對處於上層的官方文化進行抵制和反抗。這種抵制一般並不採取直接對抗的劇烈形式，而是運用較為隱秘的變通策略。

根據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霸權學説，官方意識形態在確立自己的文化領導權時，往往與底層民間文化之間構成馴化、衝突、妥協等複雜的角逐關係。也就是説，底層農民文化一方面要順應、聽從國家意識形態的號令；但另一方面又會在局部對處於上層的官方文化進行抵制和反抗。這種抵制一般並不採取直接對抗的劇烈形式，而是調整自身的姿態，運用較為隱秘的變通策略，力求爭取底層文化存活生長的自由空間。實用主義是底層文化所培育出來的日常思維，它遵循最少費力的原則。一旦民間社會面臨種種困境時，民眾出於功利的考量，往往對制度採取變通或違背的方式，以緩解生存的壓力。這樣一來，底層文化就不再僅僅充當了某一處於霸權地位的意識形態的共謀，而會顛覆具有霸權地位的主流意識形態。

當然，底層民間社會對處於霸權地位的意識形態之解構，一般可以分為兩種策略：首先是底層文化作為「小傳統」，它憑藉實用主義的價值觀念對抗以政治倫理為主要導向的官方意識形態，從而構成對作為「大傳統」的上層文化的挑戰和顛覆。譬如，在大躍進的年月，由於鮮蛋訂購計劃嚴重超標，而收購的價格又遠低於成本，同時小隊只是根據養雞戶的雞隻數量分配任務，這就導致那些養雞戶既賺不到錢，還受了不少氣，還不如沒養雞的農戶清閒安然。這樣一來，村裏便出現了藏雞、賣雞，甚至殺雞的荒誕現象。1958年開展的以除「四害」為中心的愛國衛生運動。全民動員去村裏、村外，上樹、上房捕捉麻雀，敲着臉盆和鑼鼓，但折騰了一天，全隊上百人只捉到一隻麻雀。這種雷聲大、雨點小的事情在以後的「運動」中之所以屢見不鮮，就在於底層民眾認為這樣的事情沒有甚麼實際功利價值，因而往往採取敷衍應付了事的辦法對抗上層的方針政策。

另一種更為有趣的策略是，底層民眾在堅守自己的文化趣味時，靈活地應付各種自上而下的文化改造，也就是説，積極主動地對新文化進行有效的挪用，甚至當面對上層文化的壓力時，還會採用陽奉陰違的變通辦法，以抵抗上層文化對底層社會的壓制和征服。政治學家史考特 (James C. Scott，又譯斯科特) 研究群眾 (特別是農民) 對政府進行抗議時，發現「人民往往不會採取一些武裝或激烈的公開行動，因為這樣容易招來重罰，甚至殺身

之禍；他們會透過笑話、歌曲、不敬的手勢、或委婉的說法來表達不滿及憤怒。這類行為與平日對有權勢的人所公開表現的尊敬和服從是完全不同的。」(引自洪長泰：《新文化史與中國政治》〔台北：一方出版社，2003〕，頁104。) 史考特將之稱為「隱藏的劇本」。

在《農民日記》中，底層採用「隱藏的劇本」的策略對抗主流話語，也是一個非常普遍的現象，尤其在「運動」頻繁的年月裏。底層民眾特別是對於那些失誤的方針、政策進行對抗，他們採用的形式幾乎囊括了所有的民間文藝樣式：對聯、唱詞、兒歌、快板、詩歌，甚至包括協議書和悼辭與訃文等。這意味着，當國家意識形態所提供的想像與建構無法滿足底層民眾的生存壓力和生存需要時，那麼，這些政策制度的諸多規範，對於民眾心理的約束力將非常微弱，國家的權威也將受到嚴峻的挑戰。

事實上，民歌、民謠、兒歌、地方戲曲、快板等民間文藝樣式，往往用於鄉情風俗、節慶等重大活動之中，顯得既喜氣又熱鬧，既莊重又諧謔，既神秘又親近，既驚怕又嚮往，如此濃烈的渲染與誇張，相對於底層百姓的慘淡生計而言，何嘗不是一種發自內心的呼喊與掙扎？一種於苦難深重之中的宣洩、期許、自振和聊勝於無的補償？正是由於「隱藏的劇本」的存在，任何一種上層文化都不可能對底層民間社會實行徹底改造。而在此過程中，一方面，國家意識形態利用權力把底層文化納入到了它的統制之中；而另一方面，它又留下了一些形式，這些形式具有相對的獨立性，底層民眾依然可以利用它們表達自己的心聲與文化訴求。

通覽整本日記，我們很容易在那些貌似瑣碎的日常敘述中找到現代民族—國家建構的宏大歷史線索。日記一開始就展現了侯永祿帶有創傷的兒時記憶，早早喪父的他和母親相依為命，孤兒寡母二人常常在保長、甲長催兵糧和差款的敲門聲中弄得肉顫心驚，不得安寧。從這些並不起眼的敘述中，可以折射出自民國保甲制度取代明清的里鄉制度以後，侯永祿所在的路一村社會秩序發生的變化。英國社會學家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認為，現代民族—國家的一個重要基石是行政力量的強化。民國時期保甲制度的實施，在一定意義上，意味着明清時期以鄉約為象徵的倫理道德性村政向社會—經濟控制的村政轉型，也標示着中國現代民族—國家雛形的建立和對現代化的全面尋求。

因而，黃仁宇先生將國民黨和蔣介石製造的新型高層機構，稱為原始型的統一政府。這就是說，民國保甲制度的創設，僅僅意味着家族作為一種村政制度被新的政區和權力結構所取代，它並沒有觸動鄉族勢力的社會—文化根基。而到中共建國後，保甲法被新型村政所取代，「破舊立新」的觀念更為強化，在各種「運動」頻繁更迭的大潮中，政治力量席捲到了鄉村社會。如此這般，仰賴於行政力量和大眾傳播媒介 (日記中分別記錄了大眾媒介在當代中國變遷的歷史：從高音喇叭、報紙到收音機，從電影到電視

在《農民日記》中，底層採用「隱藏的劇本」的策略對抗主流話語，是一個非常普遍的現象。底層民眾採用的形式幾乎囊括了所有的民間文藝樣式：對聯、唱詞、兒歌、快板、詩歌，甚至包括協議書和悼辭與訃文等。

乃至電話）的廣泛延伸，使地方社會密切地與民族—國家聯繫在一起，成為後者的一份子。

可以說，《農民日記》通過重點反映二十世紀50年代初至70年代末政治運動對中國鄉村民眾的影響，折射出中國現代民族—國家建構的艱難與曲折的歷史。正如黃仁宇所說，在重分土地之後，不僅使政府以後組織農民合作社和公社相當容易，同時毛澤東和中共也構成了一種發號施令之體制，由以萬計的村民大會一直向上結合而成，由此創造了一個新的底層結構（黃仁宇：《中國大歷史》〔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300）。因而，在某種意義上，我們可以說，由國民黨製造的新型高層機構和由中共創造的新的底層結構，共同完成了對古老中國的現代化改造，從此，一個全新的現代民族—國家崛起於世界的東方。

從革命理想主義到政治現實主義

● 黃小艷

楊炳章著，郭偉譯：《從革命到政治：長征與毛澤東的崛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6）。

楊炳章試圖用「革命理想主義」和「政治現實主義」解釋長征途中中國共產黨「在地域和戰略上的關鍵性轉變」。這一轉變與長征期間毛澤東在中共中央上台掌權同步發生。

《從革命到政治：長征與毛澤東的崛起》（*From Revolution to Politics: Chinese Communists on the Long March*，以下簡稱《從革命到政治》，引用只註頁碼）是美國歷史學家楊炳章（Benjamin Yang）於1990年出版的一本全面研究長征的學術專著，該書系統而全面地考察了長征的來龍去脈，並試圖建立一個研究框架或模式——用「革命理想主義」和「政治現實主義」解釋長征途中中國共產黨「在地域和戰略上的關鍵性轉變」。楊炳章指出：「從中共領導層的發展方向來看，二十世紀30年代中期是從革命理想主義轉向政治現實主義的時期」，或者說，是「中國共產主義政治化的時期」。「在整個轉變過程中的每一步、每

乃至電話）的廣泛延伸，使地方社會密切地與民族—國家聯繫在一起，成為後者的一份子。

可以說，《農民日記》通過重點反映二十世紀50年代初至70年代末政治運動對中國鄉村民眾的影響，折射出中國現代民族—國家建構的艱難與曲折的歷史。正如黃仁宇所說，在重分土地之後，不僅使政府以後組織農民合作社和公社相當容易，同時毛澤東和中共也構成了一種發號施令之體制，由以萬計的村民大會一直向上結合而成，由此創造了一個新的底層結構（黃仁宇：《中國大歷史》〔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300）。因而，在某種意義上，我們可以說，由國民黨製造的新型高層機構和由中共創造的新的底層結構，共同完成了對古老中國的現代化改造，從此，一個全新的現代民族—國家崛起於世界的東方。

從革命理想主義到政治現實主義

● 黃小艷

楊炳章著，郭偉譯：《從革命到政治：長征與毛澤東的崛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06）。

楊炳章試圖用「革命理想主義」和「政治現實主義」解釋長征途中中國共產黨「在地域和戰略上的關鍵性轉變」。這一轉變與長征期間毛澤東在中共中央上台掌權同步發生。

《從革命到政治：長征與毛澤東的崛起》（*From Revolution to Politics: Chinese Communists on the Long March*，以下簡稱《從革命到政治》，引用只註頁碼）是美國歷史學家楊炳章（Benjamin Yang）於1990年出版的一本全面研究長征的學術專著，該書系統而全面地考察了長征的來龍去脈，並試圖建立一個研究框架或模式——用「革命理想主義」和「政治現實主義」解釋長征途中中國共產黨「在地域和戰略上的關鍵性轉變」。楊炳章指出：「從中共領導層的發展方向來看，二十世紀30年代中期是從革命理想主義轉向政治現實主義的時期」，或者說，是「中國共產主義政治化的時期」。「在整個轉變過程中的每一步、每

一時刻，是毛澤東走在前頭」。這一轉變與長征期間毛澤東在中共中央上台掌權同步發生，而且正是這一轉變為中共提供了主觀方面的力量，這種力量與當時的外部因素相結合，導致共產黨人在二十世紀40年代末取得了中國革命的最終勝利(頁8)。

此書的主要內容是對長征期間的有關史實進行描述和解釋，目的是對長征作一系統的介紹和分析。1948年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的《美國與中國》(*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一書，把長征同中共黨內的權力鬥爭結合起來加以分析。這一研究視角和分析方法擴展成了一種模式，後來的美國學者幾乎都加以沿襲。作者作為受費氏影響頗深的史華慈(Benjamin I. Schwartz)的學生自然也不例外，因此「以新的方式向人們展示中共黨內權力關係的戰略走向」(頁12)，也是作者研究的立足點。

在這一目的指導下，作者在引言中對長征的定義作了說明。他指出，1934年末至1935年初，中共還在行軍途中時，紅軍的戰略轉移尚未被命名為「長征」。當時共產黨稱之為「西征」，因為中央紅軍撤出江西中央蘇區後正在向西部的省份進軍。「二萬里長征」一詞最早出現在蔣介石的一次講話當中，用來指他的國民黨軍對共產黨人的追剿。國民黨將領薛岳曾經率領國民黨第二路軍追擊中央紅軍，從1934年10月到1935年6月，從江西沿路追擊，一直把中央紅軍追趕到四川。當他完成任務後，蔣介石曾經發表講話予以讚揚。蔣說：「通觀古今，還沒有任何一支軍隊進行過這樣一個行軍兩萬多里的長征。今天，我們創下了這個紀錄，而創造這個紀錄的不是別人，正是我們第二路軍的將士們。」(頁2)

中央紅軍結束長征幾個月後，毛澤東才開始使用「長征」一詞。後來在官方的表述中，長征的持續時間延長到1936年10月，把紅二方面軍和紅四方面軍的長征也包括進去。但是，早在1932年秋季，由於國民黨發動第四次圍剿，張國燾的紅四方面軍和賀龍的紅三方面軍就已撤離各自的根據地，開始遠征行動。「與此同時，還有2萬人的紅軍隊伍——紅四方面軍的三分之二，佔全部紅軍的將近一半——正在跨越黃河，『西征』新疆。歷盡千辛萬苦之後，這支西路軍於1937年初在甘肅遭到滅頂之災。除非是以成功為其先決條件，否則在此之前長征不應被視為已經結束。」因此，長征應該被定義為「一個跨越1932年末以至1937年初、長達四年之久的歷史運動。」(頁4)在作者的敘述中，長征不僅僅是指某個共產黨組織在短時期的某個孤立事件，而是置於與共產黨的主要軍事力量有關的、在更大範圍內的一系列錯綜複雜的事件。

作者把長征定義為「一個跨越1932年末以至1937年初、長達四年之久的歷史運動。」它不僅僅是指某個共產黨組織在短時期的某個孤立事件，而是置於與共產黨的主要軍事力量有關的、在更大範圍內的一系列錯綜複雜的事件。

這本書的一個特點是利用許多前人不知的文檔資料，澄清了不少政治和軍事上的模糊問題，並糾正了若干錯誤。例如，就李立三的冒險主義路線給中共帶來的損失，作者認為應該從更廣闊的視角來看待。作者用強有力的證據，證明

在李立三完全控制黨中央的1930年4月到9月這段時間，無論是紅軍還是蘇區都在擴大。「1930年初，紅軍發展到7-8個軍，所有兵力大約4-5萬人。至1930年6月，又進一步發展到15-20個軍，兵力多達6-8萬人。8月初，黨中央號召對中心城市發動戰略進攻時，紅軍已發展為10-15個軍，總兵力已達8-10萬人之多」，而且在1930年後，紅軍打破了以前「沒有哪一支紅軍部隊能夠和國民黨軍的一個整旅(2,000-3,000人)打上一仗，也沒有任何一支紅軍能夠攻打並奪取縣級以上的大中城市」的情況(頁41)。

作者將遵義會議與中央長征的歷史背景和毛澤東的政治生涯聯繫起來予以說明，並以此為基礎，總結了中央蘇區前後中共的軍事路線。遵義會議是毛澤東取得黨和軍隊領導權的第一步。

除了對共產黨發動起義有利的客觀條件之外，1930年初那些帶有濃厚地方主義和保守主義傳統的紅軍游擊隊在數量上和質量上的迅速增長，也是與李立三的鼓動和指示分不開的。因此「若把上述基本事實考慮在內，我們起碼應該放棄那種認為李立三的領導是完全失敗的觀點。李立三的悲劇在於，他過份迷戀革命理想主義的幻想，未能認清本黨本人在國內和國外被實際捲入的政治關係的現實，到頭來真可以說是功歸於人而過歸於己。」(頁43)

另一個問題是毛澤東與李立三路線的關係。作者通過對毛澤東與黨中央之間交換的兩封信件的研究，得出與以前「毛澤東是反對李立三路線」相反，或者說更準確的結論。作者說：「在李立三負責中央領導工作的兩年中，毛澤東與他的直接衝突只是發生在1930年4月至6月，因為在此期間，李立三試圖直接指揮毛澤東的部隊。除此之外，毛澤東在行動上有意無意地與李立三路線相符合。」(頁47)但是作者還是指出，就其總體戰略思想而論，毛澤東倒確實是以李立三作為中央的反對者來看待的，毛澤東與李立三在基本思想上也存在着明顯的區別：前者注重政治現實條件，而後者強調革命理想原則。由此我們也可以看出，作者在這裏還是以分析共產黨內部的權力關係為依歸的，並把它置於「革命理想主義——政治現實主義」的分析框架之內。

在第五次「圍剿」期間，中央六屆五中全會和中華蘇維埃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在瑞金召開。作者認為，就它們與第五次圍剿的實際關係來說，這兩次黨政大會對於共產黨人失大於得。它們沒有對第五次反圍剿的軍事形勢產生甚麼正面影響，而軍事形勢卻正是當時決定中共黨人改變命運和前途的最具有實際意義的東西。從短期看，會議的召開浪費了寶貴的時間，分散了必要的注意力；從長期看，問題更為嚴峻，它們造就了最終導致第五次反圍剿失敗的戰略方針(頁92)。

關於1934年7月初開始的紅七軍團北征和紅十軍團西征的失敗，作者在談到方志敏的犧牲時這樣寫道：

> 中央蘇區領導人的最初目的是試圖以抗日先遣隊為代價擾亂敵後，解除國民黨對中央蘇區的圍剿。在紅軍主力放棄江西蘇區開始長征以後，方志敏的小股隊伍更成了佔絕

> 對優勢的國民黨軍的犧牲品……作為共產黨領導個人，方的悲劇在於起初他不知道自己行為的真實使命，最終他也不明白自己行為的真實效果。(頁100)

在這裏，我們心底翻動的情感，或許就不像先前那樣，只是對方志敏崇高革命氣節的崇敬和讚揚，而更多的是對殘酷鬥爭環境中個人命運的同情了。

對於遵義會議，作者不囿成說，將之與中央長征的歷史背景和毛澤東的政治生涯聯繫起來予以說明，並以此為基礎，總結了中央蘇區前後中共的軍事路線。作者通過對單純防禦路線與進攻防禦路線的比較，認為1931至1934年間，中央蘇區中央紅軍的戰略方針是逐漸發生變化的，而不是突然從一個正確路線跳到一個錯誤路線上的。遵義會議對長征初期軍事路線的批評是不公平的，它把這一時期的行軍行動說成是「單純防禦路線更是沒有道理的。」在遵義會議上，毛澤東成了過去黨的正確路線的唯一代表、將來能領導黨和紅軍取得勝利的唯一人選。作者引用李德的話說，遵義會議是毛澤東取得黨和軍隊領導權的第一步，也是最重要的一步。這個第一步使毛澤東在遵義會議後逐漸取得了中共的最高領導權(頁138)。

由於本書的主旨在闡述中共內部權力關係的變化和策略方面的轉變，因此我們能在作者的分析中，了解蘇維埃和紅軍其他領導人如周恩來、張國燾、賀龍、徐向前、任弼時、張聞天等人的個人氣質，以及他們之間的權力制衡是怎樣影響着黨內、軍內鬥爭的。

當然，本書着墨最多的還是權力的分配，尤其是毛澤東領導的黨中央和張國燾的分歧，以及對領導權的角逐。這種分歧儘管開始得很早，但是自紅一方面軍與紅四方面軍會師以後，就進一步加劇了。通過蘆花會議，張國燾獲得了全軍指揮權，毛澤東在軍隊裏失去了所有的權力和頭銜。以後召開的沙窩會議使毛澤東和紅一方面軍保住了中央名義上的領導權，張和紅四方面軍在實際權力上則佔有優勢。又如毛澤東北上的提議獲得通過，可是卻由張國燾率領軍隊去執行。在作者的描述下，紅一、四方面軍之間的矛盾變成黨中央和紅軍總司令部之間的矛盾，表面上比較統一，實際上卻更形對立。

於是，在張遲遲不肯北進而堅持南下時，毛澤東召開了巴西會議，建議立即率領部隊逃離，經過一天不間斷的行軍，毛澤東和其他人到了俄界的紅一軍處，他們召開中央會議，批判張國燾。第二天張國燾也在阿壩召開會議，批判毛澤東，然後帶部隊西南下，返回川康邊區。在張國燾紅四方面軍南下與毛澤東紅一方面軍北上的對抗爭執上，作者並沒有去判定孰是孰非，而是列出了雙方的觀點讓讀者自己去判斷，但從作者的字裏行間可以看出，爭執雙方是怎樣苦心孤詣地使自己披上合法的外衣來贏得權力和權威的。當然，作者在以後的論證中，還是指出張國燾最後失敗的主要原因之一在於其戰略方向不明。

在張國燾紅四方面軍南下與毛澤東紅一方面軍北上的對抗爭執上，作者並沒有判定孰是孰非，而是列出雙方的觀點讓讀者自行判斷，但從字裏行間可以看出，爭執雙方苦心孤詣地使自己披上合法的外衣來贏得權力和權威。

作者認為，毛澤東作為政治企業家，在長征後尤其是開闢了陝北根據地以後，無論是面對盟友張學良、楊虎城，西路軍的領導人張國燾，還是他的競爭者蔣介石，以及中華民族的敵人日本侵略者，都能採取適時、適當的策略來擴大中國共產黨的影響以及軍隊的實力，來鞏固自己在黨和紅軍的地位。因此，長征的意義就更加凸顯了——它不僅像黨史所描述的那樣，在於保存了紅軍的力量，宣傳了革命，還在於為革命造就了一位雄心勃勃的領導人。

農業社會的現代轉型困境

● 周祖文

黃仁宇著，張逸安譯：《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2001)。

1979年，黃仁宇被紐約州立大學解僱，此時，其成名作《萬曆十五年》的中、英文書稿即將出版。1980年下半年，黃仁宇開始撰寫《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引用只註頁碼)。實際上，黃仁宇整個後半生的求學與學術經歷都是在回答前半生的一個用生命加以體驗的問題：為甚麼國民黨在內戰中失敗了，而共產黨勝利了？或者用黃仁宇更有「大歷史」意蘊的話來說：為甚麼農業社會的中國面臨現代轉型時困難重重？

黃仁宇認為國民黨的失敗是因為它不能從數字上管理國家(頁9)。在把歷史往上推近四、五百年，黃仁宇認為從明代開始，國家的構造就從宋代繁榮的商品經濟退縮到立基於農村村落的層次上(頁374)，傳統中國的統計數字不過是粗略的估算，無法將公共事務轉變成數字。為維持中央集權統治，解決之道是創造出一個完美的理想模式，將之標準化，再令各階層效法。如果產生實務上的困難，忠心耿耿及

傳統中國的統計數字不過是粗略的估算，無法將公共事務轉變成數字。為維持中央集權統治，解決之道是創造出一個完美的理想模式，將之標準化，再令各階層效法。

作者認為，毛澤東作為政治企業家，在長征後尤其是開闢了陝北根據地以後，無論是面對盟友張學良、楊虎城，西路軍的領導人張國燾，還是他的競爭者蔣介石，以及中華民族的敵人日本侵略者，都能採取適時、適當的策略來擴大中國共產黨的影響以及軍隊的實力，來鞏固自己在黨和紅軍的地位。因此，長征的意義就更加凸顯了——它不僅像黨史所描述的那樣，在於保存了紅軍的力量，宣傳了革命，還在於為革命造就了一位雄心勃勃的領導人。

農業社會的現代轉型困境

● 周祖文

黃仁宇著，張逸安譯：《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2001)。

1979年，黃仁宇被紐約州立大學解僱，此時，其成名作《萬曆十五年》的中、英文書稿即將出版。1980年下半年，黃仁宇開始撰寫《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引用只註頁碼)。實際上，黃仁宇整個後半生的求學與學術經歷都是在回答前半生的一個用生命加以體驗的問題：為甚麼國民黨在內戰中失敗了，而共產黨勝利了？或者用黃仁宇更有「大歷史」意蘊的話來說：為甚麼農業社會的中國面臨現代轉型時困難重重？

黃仁宇認為國民黨的失敗是因為它不能從數字上管理國家(頁9)。在把歷史往上推近四、五百年，黃仁宇認為從明代開始，國家的構造就從宋代繁榮的商品經濟退縮到立基於農村村落的層次上(頁374)，傳統中國的統計數字不過是粗略的估算，無法將公共事務轉變成數字。為維持中央集權統治，解決之道是創造出一個完美的理想模式，將之標準化，再令各階層效法。如果產生實務上的困難，忠心耿耿及

傳統中國的統計數字不過是粗略的估算，無法將公共事務轉變成數字。為維持中央集權統治，解決之道是創造出一個完美的理想模式，將之標準化，再令各階層效法。

足智多謀的官吏必須絞盡腦汁，設法加以解決。如果解決不了，個人的犧牲在所難免。古代中國在世界上具有無需競爭的地位，即使理想和現實有出入，也無關緊要。然而，國民黨的難題是，它打算在二十世紀再重複這個過程，但中國的地位今非昔比，缺陷也無處可藏（頁8-9）。對於共產黨中國，黃仁宇暗示也存在同樣的處境。一言以蔽之：中國的問題在於，以龐大的農業社會的單純結構，突然之間必須響應現代世界的挑戰，因此產生各種矛盾與複雜的問題（頁62）。

一　對國共內戰的解釋

為甚麼國民黨戰敗呢？這牽涉到對中國社會經濟狀況的認識。黃仁宇認為，1949年前的中國有三種不同的經濟體系：一是作為日本衛星的工業化東北，二是主要配合西方的東南通商港埠現代經濟，三是內陸的農業地帶，後者落後於前兩者達數百年（頁482）。國民黨依靠東南的現代經濟，而對於農業社會則沒有動員能力。黃仁宇以魯迅小說為例，說明精英階層與底層農民連交流都成問題，因此，上層與下層之間近於隔絕。此外，為了獲得美援，國民黨不得不對軍隊進行精簡，以質量取代數量，配備美軍的現代化裝備；但愈是現代化的裝備，就愈依靠鐵路等現代交通。

總之，黃仁宇把國民黨的內戰策略稱為「資金密集」型戰爭，但這種策略並不適合於以消耗戰為主的內戰。內戰前，國民黨讓非正規的輔助軍隊成為外圍助力，軍隊更適應鄉村；內戰時，強化作戰部隊的政策反而成為一大弱點（頁118）。而共產黨的內戰策略則是「勞力密集」型戰爭，其軍隊處於急劇擴張之中，以數量取代質量，打的是消耗戰，用的是「人海戰術」。國民黨軍隊雖然裝備了現代化設備，但彈藥極其缺乏。

純粹的軍事解釋並不是最好的解釋，事實上黃仁宇並不試圖採取這樣的解釋進路。他對共產黨勝利原因的解釋更傾向於作中國社會結構的剖析：通過土地改革，毛澤東和共產黨賦予中國一個全新的下層結構。從此，稅可以徵收，國家資源比較容易管理，國家行政的中間階層比較容易和被管理者溝通，這是蔣介石政府無法做到的（頁243）。共產黨把整個農村完全動員整合，緊接戰場後方的是村落的人員。由於村民必須供應食物、住處及急救設備，各種後備支援就這樣以自動貢獻的名義，定期而自動地輸送到前線，作戰部隊完全擺脫後勤的負擔重任。就技術上來說，共產黨開啟「勞力密集」的革命，將一切降到農民層次，以吸引最多的追隨者（頁168-69）。

黃仁宇對共產黨勝利原因的解釋更傾向於作中國社會結構的剖析：通過土地改革，毛澤東和共產黨賦予中國一個全新的下層結構。這是蔣介石政府無法做到的。

不過，作為提倡「大歷史」的歷史學家，黃仁宇採取的是長時段視野。他認為國民黨和共產黨都可以視為不只是對手，兩者還在一個巨大的運動中互補，只是彼此偶有重疊。即使是蔣介石和毛澤東的作為，也應該放在三、四百年的歷史架構內來審視（頁99）。國共爭鬥的

時期雖然顯得很長，但實際上只是鴉片戰爭啟動歷史事件以來的其中一環。在現代中國歷史的所有層面中，都貫穿一個基本議題，即中國由文化主導的政治工作體必須轉化成現代國家，以便能從經濟上管理公共事務。在蔣介石以前，這個問題甚至還沒有被國人所了解。在毛澤東掌權後數年，中國人口還只能約略概算管理，這顯示中國轉化成現代國家的路還很漫長(頁243)。

二　道德？技術！

希特勒會對副官說笑話，斯大林半夜會小飲一番，蔣介石卻總是自我克制，不曾有這些小小的分心和缺失。黃仁宇認為蔣介石的境遇，不正是中國農業社會結構缺失的形象化象徵嗎？

黃仁宇初到美國時，其國民黨背景令他處境尷尬，美國政府和民眾都指責蔣介石腐敗、無能，把美國援助都打了水漂。黃仁宇對這種道德化的解釋是完全反對的，他的歷史觀屬於典型的技術論。在黃仁宇那裏，道德與技術是統一於農業社會或農業村落這一架構之下的，農業社會的官僚體制因為缺少貨幣管理的技術手段，顯得漏洞百出，不得不用道德力量強以彌補。因此，中國農業社會的問題是道德泛濫，技術不足。

這種農業社會架構下的技術論在解釋中國社會及其後的國共內戰時，最具特色的是其階層結構論：把中國社會分為上層、中層、下層。整個下層結構，即鄉村地區的結構，停留在近乎明代時的架構(頁227)；中層特別弱，卻要承擔國民黨依靠的上層和共產黨動員的下層之間鬥爭的代價；當然，上層也面臨不可調和的問題，蔣介石設立了一個現代化政府的外觀，也替自己創造出最尷尬的處境。他無法製造出讓政府系統運作的下層結構，只能讓一切維持現狀(頁230)。

國民黨軍隊當時的問題在於「頭重腳輕」，現代化設備大規模引入，只會增加上層的重量，底層大眾更難予以支持，軍隊顯得像是外來力量般對抗中國社會。這個二分法所造成的結構失敗，將大於所謂的貪污無能等溫和的譴責(頁242)。而共產黨則充分利用抗戰的機會，當日軍鐵蹄席捲全國時，村落也必須承擔起戰爭的重擔，共產黨就把自己變成一個農民政黨，大部分的措施都回應了自然經濟的要求(頁402-403)，結果共產黨成功了。

黃仁宇的技術論所刻畫的蔣介石相當傳神：蔣介石所面臨的問題太過深重，迫使他用一切行動來使中國團結，而無法依自己的選擇行事。他很可能腐化，因為中國本身就已腐化；他不重組織，因為如果他強施命令，可能會引發內部爭議，而且嚴重到足以使國家再度分裂。他的沉悶無趣很適合他受難英雄的角色。他再也不曾以很帥的姿勢拍照；和外國訪客合照時，他習慣性地擠出笑容；和中國同事和部屬合照時，他的表情總顯得僵硬嚴肅。他讓妻子追求知名度，打造光鮮亮麗的世界，自己則過着無趣無味的生活。希特勒會對副官說笑話，斯大林半夜會小飲一番，蔣介石卻總是自我克制，不曾有這些小小的分心和缺失(頁235)。黃仁宇認為蔣介石的境遇，不正是中國農業社會結構缺失的形象化象徵嗎？

三　土地改革與集體化

黃仁宇對於土地問題相當關注，但對土地革命中的暴力行為，其所持的態度則頗為複雜。他的立場，既不像史沫特萊 (Agnes Smedley)，也不像韓丁 (William Hinton，《翻身》[*Fanshen: A Documentary of Revolution in a Chinese Village*] 的作者)。前者宣稱所有的受害者都是罪有應得；後者則認為長痛不如短痛，為結束長期的痛苦，可以容許短期的殘暴。黃仁宇採取的態度是喀爾文教派的命運預定說和東方哲學的混合物。命運預定說置於自由選擇之後，既可以維持個體的自我，又使其保持謙卑，保持對命運的崇敬。這種觀念的核心，是指當期選擇在處於先期抉擇的路徑依賴等約束時，個體有多大自由做出純粹出於自由意志的選擇。在生命中，我們似乎遇到無數做決定的機會，但後來再回顧時，每一轉折其實都只有一座橋，選擇縮小到要不要走過去的問題 (頁209)。

就中國歷史來說，表面上看，中國在1926至1950年有很多選擇，但實際上可行動的方式只有國共兩種。個體可以做各種選擇，但事實上都不得不承受國共兩種行動方式的後果。土地改革中，一般估計約有300至500萬人喪生，他們大多是中小規模的地主，且被活活打死。黃仁宇承認他無法假裝一切都沒發生過，但也無法表示哀悼，因為那樣只顯得假惺惺。他採取最難但也是最簡單的方法，那就是請命運來承擔我們良知的重擔，如果個體有責任，那麼責任應該由中國人全體來承擔 (頁240-41)。

儘管如此，黃仁宇對中共的土地改革實際上是持肯定態度的。他認為中國土地持有制度是過去數百年來法律和社會制度的產物，符合當時封閉和不具競爭的地位，問題大得無法片面改革。如果不重整村落，就無法在行政上擴大稅收。因此，在抗日期間，共產黨的改革算是取得部分成功 (頁225)。對於農業集體化，黃仁宇也並不反對。他認為，中國的土地私有制已廢除三十年，人們必須接受這個歷史的既定事實。他從來不曾崇拜毛澤東，但在美國住了數年後，終於從歷史角度了解這個運動的真實意義。考慮到中國人口過剩、土地稀少、農地不斷分割、過去農民負債累累等諸多因素後，統治者實在無法找出更好的解決之道。如果沒有這場改革，也許絕對無法從數字上管理中國。就是因為無法在數字上進行管理，中國一百多年來才會一錯再錯，連在大陸時期的國民黨也不例外 (頁482)。

黃仁宇對中共的土地改革實際上是持肯定態度的。他認為中國土地持有制度是過去數百年來法律和社會制度的產物，符合當時封閉和不具競爭的地位，問題大得無法片面改革。

四　簡略評論

整理了黃仁宇對其問題的答案之後，我們也要回答一個問題：為甚麼不講黃仁宇的代表作《萬曆十五年》，或是講他有關明代漕運的博士論文，或談他更為重要的《十六世紀明代中國之財政與稅收》和《資本主義與二十一世紀》，甚或談他的《明代遼東之役》，而要談他的

回憶錄呢？一方面，人們對他的回憶錄似乎關注很少；另一方面，對於用學術研究來回答自己生命中的問題的黃仁宇來說，也許從回憶錄中，人們更能窺見黃仁宇本人的心路歷程，更能從生命經歷的層次上理解其學說。

首先，黃仁宇的結構階層論是具解釋力的，尤其對其所經歷過的歷史階段，有其獨到之處。至於技術論的觀點，也很有新意。他的歷史見解是其人生歷程的一部分，對於這種生命體驗，我們有理由保持高度的敬意。歷史事件對於生命的衝擊所引起的生命體驗，其見解不管對與錯，都是一種真誠的反應。這是坐在書齋中苦讀紙上文字，卻在身心兩方面都與研究對象有着深刻隔膜的研究者所不能比擬的。黃仁宇成功的奧秘，也許就在這裏。其次，他的倒推研究進路也是可取的。現實是歷史之河的入海口，上游乃至中游的水量、流向、氣候和植被等等都決定了入海口的狀況，從入海口溯流而上所受的阻力，實際上就是從上游順流而下的動力；知道了阻力，也就知道了動力。在這個意義上，歷史研究是有意義的，也是有現實附着的。

從《江渭清回憶錄》看文革在江蘇

● 張　銳

關於文革的發動和開展，包括其在江蘇的興起，江渭清作為當事人的回憶充分說明了在這個問題上中央和地方的不一致。這主要是毛與地方大員的思考差異，地方對於文革的發動是毫無準備的。

江渭清：《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

《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以下簡稱《江渭清回憶錄》，引用只註頁碼) 是江渭清在上世紀90年代中期對自己七十年革命工作的一個總結。江在1949年後長期擔任江蘇省主要領導職務，在50年代中期到文革初期一直擔任江蘇省委第一書記，他的回憶錄具有較高的史料價值，對於了解和釋讀文革前

回憶錄呢？一方面，人們對他的回憶錄似乎關注很少；另一方面，對於用學術研究來回答自己生命中的問題的黃仁宇來說，也許從回憶錄中，人們更能窺見黃仁宇本人的心路歷程，更能從生命經歷的層次上理解其學說。

首先，黃仁宇的結構階層論是具解釋力的，尤其對其所經歷過的歷史階段，有其獨到之處。至於技術論的觀點，也很有新意。他的歷史見解是其人生歷程的一部分，對於這種生命體驗，我們有理由保持高度的敬意。歷史事件對於生命的衝擊所引起的生命體驗，其見解不管對與錯，都是一種真誠的反應。這是坐在書齋中苦讀紙上文字，卻在身心兩方面都與研究對象有着深刻隔膜的研究者所不能比擬的。黃仁宇成功的奧秘，也許就在這裏。其次，他的倒推研究進路也是可取的。現實是歷史之河的入海口，上游乃至中游的水量、流向、氣候和植被等等都決定了入海口的狀況，從入海口溯流而上所受的阻力，實際上就是從上游順流而下的動力；知道了阻力，也就知道了動力。在這個意義上，歷史研究是有意義的，也是有現實附着的。

從《江渭清回憶錄》看文革在江蘇

● 張　銳

關於文革的發動和開展，包括其在江蘇的興起，江渭清作為當事人的回憶充分說明了在這個問題上中央和地方的不一致。這主要是毛與地方大員的思考差異，地方對於文革的發動是毫無準備的。

江渭清：《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

《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以下簡稱《江渭清回憶錄》，引用只註頁碼) 是江渭清在上世紀90年代中期對自己七十年革命工作的一個總結。江在1949年後長期擔任江蘇省主要領導職務，在50年代中期到文革初期一直擔任江蘇省委第一書記，他的回憶錄具有較高的史料價值，對於了解和釋讀文革前

後黨內外對文革的認識、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江蘇的「文化大革命」等提供了重要的參考。

如今，學界不再單一地以1965年上海《文匯報》刊載姚文元〈評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或〈二月提綱〉、〈五一六通知〉的發表作為文化大革命的起點，而是推前至1957年的反右運動或更早的1956年「蘇共二十大」，如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的《文化大革命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一書在論及文革時便是從十年前的「大躍進」等政治運動開始的。這樣的研究方式是恰如其分的，建國後的各項政治運動和風潮之間有着密切的聯繫。《江渭清回憶錄》雖是部回憶性質的材料，但字裏行間也流露着這種密切關聯的痕迹。

首先是文革的發動和開展，包括其在江蘇的興起，江渭清作為當事人的回憶充分說明了在這個問題上中央和地方的不一致。這主要是毛與地方大員的思考差異，地方對於文革的發動是毫無準備的。雖說在毛心目中是醞釀已久，便預先通氣地方實權人物絕對支持他，但地方仍是在中央發放通知下「被動」地接受。正如江著中指出，在文化大革命興起的1966年，江蘇省委工作的主要關注點是按照中央〈二十三條〉抓農村的「四清」運動(頁510)。

另外，江渭清參加了1966年4月的杭州中央政治局常委擴大會議，對於會上毛對彭真的〈二月提綱〉作出批評，當時只是認為毛嫌其溫和而不是「反黨反社會主義」。這就是一個很常見但飽含意味的問題，毛對於自己真實的意圖，是出於保密抑或考驗，一般不交底，以致下屬「不知底裏」。一句大會小會喊得震天的口號——將文化大革命進行到底，但當時幾乎沒人知道毛主席的這個「底」在哪裏？作為省委第一書記的江渭清和華東局的魏文伯都不能確定，結果奉毛命而起草的「放手發動群眾革命」的報告，還得轉到毛手上去審定，只因不知深淺(頁519)。既然這樣，那麼江蘇文革的興起，用江渭清的話來說，是個「跟」字。

再次是有關江渭清文革中的「被打倒」與「被保」，這個也是很值得思考的問題，它體現了毛的處事技巧和用人哲學。江渭清雖不是跟毛從井岡山出來的「嫡系」，但作為新四軍系統和華東局「人馬」，其老上級譚震林是毛的老部下，所以在這個意義上，江也是毛所信得過的人，不然就不可能長期擔任華東重要省份的第一書記達十多年之久。毛對其不乏「愛護有加」，「四清」中劉少奇寫信批評江渭清的「不力」，江做檢討但被指為「不深刻」，毛當着江和劉的面表態：「你〔江〕的意見是對的，少奇意見是錯的」(頁501)。

然而江渭清的被批，卻又是毛所「同意」的，這個似乎就有點矛盾了。實際上，這樣的結果與性格差別和「毛氏用人學」有着密切關係。江渭清的性格，按筆者的理解是謹微和老成，既不過於激進，也不太趨保守，他和江蘇省在政治運動中一般反應「居中」。如其在布置「四清社教運動」時的要求，則是「適當縮短時間，搞快一些，既不能走過場，也不宜拖拉」(頁501)。這種

毛對待文革下夠決心、看待甚重，江渭清穩健的處事技巧顯然不足以領導一省文革，在放手和有「主見」地開展群眾鬥爭上一定會「手腳不開」，不能支持毛的「大破大立」，毛要的是「大動」和「真動」。

「中庸」的處事技巧倒是很適應建國後的政治運動，既可以對上「完成任務」，也可對下「合理交代」和「引導修正」。再加上江氏確有幾分「清官」本色，敢於說「不同意見」和同情、愛護民眾、下屬。

在1957年的反右運動中，毛質疑江渭清「不反右派」，江的直意敢言，讓毛戲言「敢把皇帝拉下馬」（頁416）。同樣，他敢對眾人言好的「公社食堂」作批評和直言大躍進中的「高指標」和「浮誇風」，以及幾次「衛護」部下劉順元，確實是一個主政的「穩健派」（頁446-47），毛對他的行為也較為讚賞。他的這套行事方式，確實對於發展經濟和農村生活有幫助，如在大躍進後的三年災害中，江蘇的非正常死亡人數不是很多，相比李井泉的四川、曾希聖的安徽等省份要好得多。1965年江蘇在遭受旱澇災害下，農業產量仍有很大的增長，甚至超過歷史上較好年份的水平（頁509）。

江渭清最終在「最高領袖」的過問下，被保進了北京。而江蘇在「全面奪權」後的領導組織，也在鬥爭中經中央干預下實行「三結合」，以軍方發揮主導作用。爾後江蘇文革進入了「軍管」後的階段，但這並沒有使運動安定下來。

但是毛對待文革下夠決心、看待甚重（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1781-82），江的這種「抗上」、穩健處事技巧顯然不足以領導一省文革，在放手和有「主見」地開展群眾鬥爭上一定會「手腳不開」，不能支持毛的「大破大立」，毛要的是「大動」和「真動」；加上毛需要對偶爾敢於「抗命」的江予以小小懲戒，對其在60年代「四清」時與劉少奇的「廣為聯繫」和「服從」予以警示（高華：〈北京政爭與地方——釋讀《江渭清回憶錄》〉，《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8年4月號，頁70-83），最後在其被「批鬥」時施之以援，從而使其明白「只有跟對了路」和「服從聽信於自己」。當然，江畢竟是毛信得過的人，在造反群眾「揪鬥」江渭清時，毛走上前台「一保到底」（頁549）。

既然中央與地方在文革的認識上有差異，有江渭清命運的「前批後保」，自然衍生了眾多有影響的領導對文革的不理解和對文革過程的「既得利益集團」和「瘋狂現象」的抵制。1967年2月眾老帥、副總理「大鬧懷仁堂」遭到毛的嚴厲批評，其中就包括江渭清的老上級——譚震林。譚在中央「失勢」也直接造成了周恩來關於以江渭清舊省委為頭的三結合的設想破產，從而最終走向「軍管」。這種「不理解」，我們可以從《江渭清回憶錄》中清晰地看出，當江被接到中央受保後，李先念來看他，談到江為甚麼會在文革中「犯錯誤」時，江用十五字回答：「想不通」，「看不慣」，「吃不消」，「有抵觸」，「犯錯誤」（頁546-47）。

根據《江渭清回憶錄》的記述，江蘇的文化大革命可以粗略地劃分為這樣的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從1966年6月2日全國公布北京大字報到八屆十一中全會。這段時期的「造反奪權」主要集中於大中專學校和文化宣傳系統，全省32所高等院校全部奪了權，648所高級中學和中等技校都停課「造反」，其中南京的19所高等院校，被重點批鬥的就有404人（頁521）。比較著名的事件是南京大學的「倒匡事件」，省委在處置時採取的仍是沿襲搞「四清」的派工作組的方式，彭沖、汪冰石

進駐南京大學領導「革命」，這種方式自然會當成「壓制群眾」和在毛的「炮打大字報」後被作為「劉鄧毒草」給拔掉。

第二個階段，是從八屆十一中全會到「一三事件」、「一二六奪權」。這段時期的「批判」和「革命」從學校、文宣系統擴展到黨政機關、工廠農村，參與階層也從學生發展到「群眾」參與，而且出現了「串聯」的「紅衛兵運動」，從批判「資反路線」到「全面奪權」。出現這樣的狀況，與毛的大字報將鬥爭「明朗化」有關，毛終於將「底」交出，運動後的「群眾」在大大體會了「甜頭」後，也是一發不可收拾。以江為首的省委在面對如此複雜的形勢下，既要「抓革命」又要「促生產」，一面「領導運動」，一面「糾誤整偏」，自然顯得「舉步維艱」，更惹得群眾激昂地批判省委和「踢開省委鬧革命」(頁539)。在這個過程中，形成了造反派組織，並出現了武鬥的情況，即1967年1月3日的江蘇飯店事件(「一三事件」)，「進一步向中央施加壓力，製造更大規模的武鬥衝突，衝垮省委和各級黨委」(頁542)。從而，最後在「一二六奪權」中，江蘇省委趨於癱瘓，江渭清等領導被當成「走資派」遭扣押和鬥倒。

奪權後的造反派組織「派別林立」，形成不了一個像上海等地的「革命公社」，內鬥更愈發激烈，這就更顯示了文化大革命本質上是一場「權力鬥爭」的運動。正如《一百個人的十年》中指出，當年的一個「革命群眾」在二十年後所說的「肺腑感言」，「別人之間的權力爭鬥，我在裏面摻乎個啥」，運動起來的群眾不再擁有「革命理想」，而是皆為「攫取利益最大化」，最終受苦的只是普通人民罷了(馮驥才：《一百個人的十年》〔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2004〕，頁310、327)。

江渭清最終在「最高領袖」的過問下，被保進了北京。而江蘇在「全面奪權」後的領導組織，也在鬥爭中經中央干預下實行「三結合」，以軍方發揮主導作用。爾後江蘇文革進入了「軍管」後的階段，但這並沒有使運動安定下來，它仍然充滿着「鬥爭」和「反覆」，如1967年夏爆發了「倒許風波」和派別間的武鬥高潮(董國強：〈1967年夏天南京「倒許」風潮的台前幕後〉，《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56期，www.cuhk.edu.hk/ics/21c)。

通過對《江渭清回憶錄》的閱讀，並對照其他關於文革的敘述，筆者得出對文革的幾點認識：第一，文化大革命肯定是錯誤的，是場災難，毛應該負很大的責任；而且可以清晰地看到整個運動的開展是完全以「最高領袖意志」為轉向的，毛利用了群眾熱情和個人威望，為其「權力欲望」和「個人願望」服務，他的「不交底」、「任由亂起來」的「權謀技巧」，成功地實現了其政治願望，也造成了中國社會巨大的混亂和損失。第二，對毛發動文革原因的認識，不是所謂的「反修」(這實際上掩蓋了主要因素)，而是「權力」和對身後事的「不放心」。所以文化大革命不以其他方面入手，獨提「文化」二字，最多不過像「延安整風」那樣，為全力的進行政治運動先進行「思想教育和動員」罷了。

筆者得出對文革的幾點認識：第一，文化大革命肯定是錯誤的，毛應該負很大的責任；第二，對毛發動文革原因的認識，不是所謂的「反修」，而是「權力」和對身後事的「不放心」。

民族主義之「道」

● 魏萬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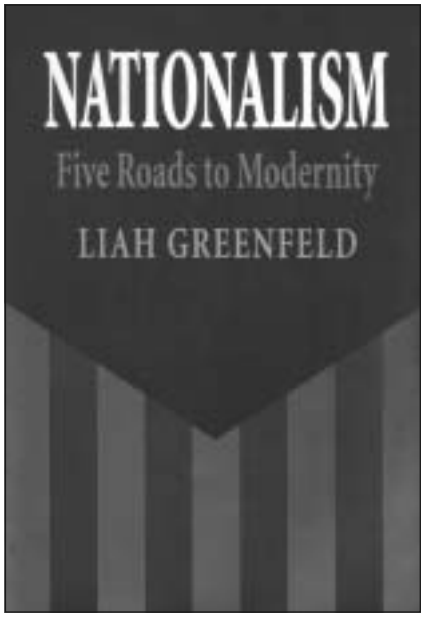

Liah Greenfeld, *Nationalism: Five Roads to Modernit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作者先從一個基本預設出發：民族主義是這個世界的根基。然後進一步界定了民族主義這一關鍵字。她將民族看成是民族認同和民族意識的集合體，而民族主義研究的就是與民族認同、民族意識和民族相關的現象。

戈林菲爾德（Liah Greenfeld）對於中國讀者來說並不陌生，她長達六百多頁的大部頭著作《資本主義精神：民族主義與經濟增長》（*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Nationalism and Economic Growth*）已經在2004年以中譯本的形式面世，讓我們領略到這位美國女教授在治學上的博大精深。她的另一巨著《民族主義：通往現代性的五條道路》（*Nationalism: Five Roads to Modernity*，引用只註頁碼）自1992年出版後就備受注目，十餘年間已經印刷了七次之多。這本書在今年將會譯成中文出版（上海：三聯書店，2008），篇幅近六十萬字，視野開闊，論述觀點新穎獨特，邏輯嚴密工整，論點鮮明犀利，分量很重。筆者全程參與了本書中文版的翻譯校對，在中文本面世之前，特向廣大讀者推介這部煌煌巨著。

作者先從一個基本預設出發：民族主義是這個世界的根基。然後進一步界定了民族主義這一關鍵字。作者將民族看成是民族認同和民族意識的集合體，而民族主義研究的就是與民族認同、民族意識和民族相關的現象，而作為排外心理出現的民族主義情緒則不在作者的研究範圍之內。該書要探討的具體問題是：民族主義為甚麼出現、如何出現？在從一個社會傳播到另一個社會的過程中，它為甚麼轉型、怎樣轉型？不同形式的民族認同和民族意識為甚麼轉變為制度性的習慣與文化模式、怎樣實現這種轉變？民族主義怎樣塑造了一個社會的社會政治結構？為回答這些問題，作者集中討論了五個國家的情

況：英格蘭、法國、俄羅斯、德國和美利堅合眾國 (頁3) 。

全書共分五章，上述每個國家各佔一章。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將民族觀念的形成看成民族主義唯一的基礎和條件。作為一種獨立的政治意識形態，民族主義就是對共同承認的原則的認可。而實際上，地域、語言、歷史傳統、特定共同體都不是民族主義的固有要素，因此，作者認為「民族主義不必是一種特殊主義」(頁7) 。只有當民族主義與地緣政治和族裔約束聯繫在一起，民族主義才產生主權的內涵，具有主權內涵的民族主義被用來判定周遭其他國家和居民時，便有了社會的、政治的、地域的、狹義文化上的獨特感，從而演變成為一種特殊主義。由此可見作者獨具慧眼。

這本書一個最大的特色是，它區分了三個概念：民族國家、民族認同和民族主義。作者更關注民族主義與民主的關係，認為民族主義與民主有着天然的聯繫，是民主的載體和形式，人們以民主的名義推動着民族主義的發展。但是，當民族主義在不同的條件下傳播時，就由原初意義上強調主權在民的特性，擴展到強調人民共同體的獨特性。民主成為一些民族固有的稟性，這就意味着，民主是無法輸出的，別的民族要接受民主，就必須改變本民族的特性。

與此相連，作者將民族主義分為個體—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和集體—權威主義的民族主義兩種類型。前者表明，民族主義在原則上具有開放性和自願性；而後者表明，民族主義是與生俱來的，沒有就無法獲取，有了也無從改變。但問題是，個體主義的民族主義只能是公民的，而公民的民族主義只能是集體主義的。個體主義的民族主義僅僅保證了個人固有的尊嚴，而集體主義的民族主義樹立了一個偉大得多、強大得多和更加完美的人的尊嚴。這就出現兩種不同概念的民族主義——非特殊主義的民族主義與特殊主義的民族主義，前者實質上是將民族國家的形成當作民族主義出現的標誌，它是由於結構條件的變化 (居民自身特性的改變和提高) 而造成民族主義具有了主權的內涵；特殊主義的民族主義則是由於民族國家觀念在輸入其他尚未發生這種變化的國家時，帶來了社會結構和政治結構方面的變化 (新的社會等級結構和秩序形成) ，這是兩個正好相反的順序。

在作者看來，民族認同並不等於集合體認同，這是一種特定的認同，它不是一個民族與生俱來的天性。「民族認同的與眾不同之處在於，它提供了一個適用於不同原料的統領性原則，這個原則賦予原料意義，從而將它們轉化為一種具體認同的元素。」(頁13-14) 民族認同的強弱因族而異，它通常發端於怨恨 (ressentiment) ，因為主體 (模仿者) 相信自身與物件 (被模仿者) 之間有根本可比性，而實踐中無法取得理論上的平等，因而產生怨恨。這種怨恨所產生的影響，就是類似於「托克維爾效應」所產生的結構失範，其結果是更加強調本民族的特殊性。作者的獨到之處就在於她有一個堅定的信念，那就是民族主義催生了現代化而不是相反，民族性

這本書一個最大的特色是，它區分了三個概念：民族國家、民族認同和民族主義。作者更關注民族主義與民主的關係，認為民族主義與民主有着天然的聯繫，是民主的載體和形式，人們以民主的名義推動着民族主義的發展。

是現代性的本質原則。因此，她更關注民族認同的基質，特別是本質主義式民族主義的形成和傳播。

這本書的另一大特色是將人的能動性要素納入結構與文化的考察中，從而突破了社會學研究結構主義和唯心主義的局限：前者將個體思想狀態理性化，從而使得物化的結構控制着個體，造成個體的異化；後者以觀念產生觀念，消弭了人的獨特性。作者對歷史語境描述得細緻入微，同時，對人物心理和形象的刻畫也入木三分，使這本大部頭著作讀起來饒有興味。

作者並不關心民族認同的傳播，而是關注於民族認同的形成；對其研究對象的切入點亦各有不同：對於英格蘭、法國和俄羅斯，它的切入點是貴族；對於德國，其切入點是中產階級知識份子；對於美國，是普通民眾。

同樣可以稱為本書一個特色的是，作者並不關心民族認同的傳播，而是關注於民族認同的形成。作者將這一龐大的主題與個案研究相結合，使得這一宏大敘事內部的豐富性得以凸現，將時間的跨度、空間的廣度和思想的深度作為展現全書立體結構的三維，而且對其研究對象的切入點各有不同：對於英格蘭、法國和俄羅斯，它的切入點是貴族；對於德國，其切入點是中產階級知識份子；對於美國，是普通民眾。下面我們就各章的主要觀點予以介紹。

關於英國，作者通過對莫爾(Thomas More)的審判來揭示前民族主義世界觀和民族主義世界觀所造成的認知上的鴻溝，將民族認同當成民族形成的標誌。作者以科學和宗教對於民族認同形成的影響為主線，並以“country”、“commonwealth”、“empire”和“nation”等詞語的含義在十六世紀英國的轉變來說明民族意識的演變，描繪出這些詞語是如何在官方文件中出現並逐漸添上了現代意義的。作者還揭示了英文版《聖經》在英格蘭民族意識形成過程中的獨特作用：通過閱讀《聖經》，英格蘭平民心中普遍產生一種全新的個人尊嚴感。瑪麗女王(Mary I)血腥統治下對新教徒的集體大屠殺成為民族意識的催化劑，促成了新教徒和民族事業的結合，民族認同逐漸由宗教情緒轉化為民族情緒。這種民族情緒首先表現為對自身語言文字的讚美(頁69-70)，民族主義的語言與宗教語言不同，卻也同樣有號召力。內戰後，一直用來表達民族理念的那套宗教語言很快就被人們拋棄了，民族成為公民效忠的首要目標，不再需要宗教或君主來證明它的正當性了，這使得成熟的民族主義在十六世紀末的英格蘭得以牢牢確立。十七世紀的英國，宗教不再對世俗領域擁有權威，不再是社會價值觀的源泉，而開始適應社會和民族理念的要求。

法國的民族認同經歷了一個三部曲：從宗教認同到政治認同再到民族認同。期間經歷了兩次合法性基礎的轉變：國王取代基督教會—國家取代國王。十七世紀，法國的民族認同完成了轉變，從根本上的宗教認同變為政治認同，認同世俗化的潮流不斷地向前推進。法國有兩個時期(1710至1720年間和1750至1760年間)對「民族」、「人民」、「祖國」和「國家」這些概念使用頻繁，這「表明了忠誠向共同體的轉移以及話語的民族化」(頁160)。民族在法國是和上帝一樣至高無上的理性存在物。法國信奉的是天主教，在這樣的一神教社會裏，兩個至高的神並存是不可思議的。新膜拜的樹

立要求舊膜拜的摧毀，大革命前法國精英階層中反對神像崇拜的趨向，特別是它的反教權主義，正是起源於這種要求。

法國民族思想的哲學基礎是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的《社會契約論》(*Du Contrat social*) ，它要求成員對這個共同體無限忠誠。早期的法國民族主義思想帶有羨憎交織的特徵，憎恨英國的自由派在名義上贊同英國的價值觀，但他們棄絕了英國的自由主義模式，對英國的價值觀進行重新評價。「在那些推進了法國民族意識的泰斗們的手下，民族、自由、平等概念獲得了全然不同的意思，有時甚至與它們在英國的意思截然相反，但這些概念之間依然相互聯繫，並受到了崇拜。」(頁178)「自由」、「平等」、「博愛」在《人權和公民權宣言》(*Déclar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u Citoyen*) 中確認下來，並取代了宗教意義上的百合花徽成了法國的象徵。對英國的羨憎交織之情構成了最高知識層次上的法國民族意識的意識形態的基礎，並促成了大眾層次上的民族意識的形成。

在對俄國的論述中，作者主要從彼得 (Peter I) 和葉卡捷琳娜 (Catherine II) 出發。貴族危機是早期俄國知識份子關注的首要問題，在俄國，世襲貴族的地位通過法令的形式被不斷加以剝奪，這就破壞了世系的重要性，因此，貴族生活基礎的價值逐漸消失。而自動的封爵機制導致了貴族等級的膨脹，從深層打碎了沒有保證的認同，摧毀了貴族與外部世界的界限。這兩個影響都加劇了貴族中的不安感，惡化了他們延宕已久的認同危機，造成他們對最高統治者中央權力和個人權力無法逃避的依賴。這不僅是舊貴族的困境，出身低微的人一旦受封為貴族，他和他的孩子也面臨同樣的認同危機，他們對於自己通過艱苦勞動獲得的貴族地位惶恐不安。葉卡捷琳娜試圖解決貴族的這種認同危機，她加速了貴族對自身境況主觀理解的革命，加快了貴族自豪感和尊嚴感的發展，正是在這個意義上，「彼得給了俄國肉體，而葉卡捷琳娜給了俄國靈魂」(頁213) 。貴族特權的加速毀滅是俄國民族主義向近代轉型過程中的關鍵步驟，但俄國並沒有完全拋棄傳統，這表現為對母語高度熱愛的語言民族主義傾向。

值得注意的是，怨恨在俄國民族意識結晶的過程中也有很明顯的作用，由第一代民族主義者對西方公開的憤恨，發展到後來對於西方價值的重新評估。俄國人是怎樣不顧西方的優越、克服了這個障礙並建立起民族自豪感呢？作者告訴我們，俄國回應西方的方式大致有三類：第一個方法是要像西方，模仿它，這個比較容易做到。第二個方法是把西方界定成不適合俄國的榜樣，儘管它有自己的長處，但因為本國與它不具有可比性，所以要走自己的、與西方無關的道路。第三個方法是根除他們意識中的西方形象，用拒絕西方的方式來構建本國的新形象，這種怨恨發酵成一個意識形態的溫牀。

德國民族主義的發展顯然不同於英格蘭、法國和俄羅斯。德國民族意識出現得相當晚；它產生於十

值得注意的是，怨恨在俄國民族意識結晶的過程中也有很明顯的作用，由第一代民族主義者對西方公開的憤恨，發展到後來對於西方價值的重新評估。作者告訴我們俄國人是怎樣不顧西方的優越、克服了這個障礙並建立起民族自豪感的。

九世紀初反抗拿破崙統治的解放戰爭中。與其他國家不同，德國民族認同的締造者不是來自貴族和統治精英，而是來自一個特殊的受過教育的平民百姓階層，即職業知識份子。這裏，作者提出一個有別於文化相對主義的觀念：每一種文化都表現為它的「個性」，文化在何種程度上表達了這種個性是判斷文化類型的唯一標準，文化的任務和意圖就是發現自身的個性。對德國民族意識的性格具有深刻影響的力量是虔敬派 (Pietists) 和浪漫主義。

虔敬派和清教根本不同，它是一個靜態社會的宗教意識形態，它的成員不諳塵世成就，但諳熟其中的困苦與災難，它主要來源於比加爾文主義 (Calvinism) 更能適應德國不同階層需求的路德主義 (Lutheranism)。虔敬派利用官方宗教表達自己的宗教哲學：在現實秩序中受苦既有意義又有價值。浪漫主義徹底貶低理性，對個人自由不理解也沒有興趣。作為自由的必然結果 (在英美法政治思想中) 的平等，也完全被排斥了。由於啟蒙的價值不再被高估，愈來愈多的市民正視現實，使得德國民族認同逐漸世俗化。

與其他國家不同，德國民族認同的締造者不是來自貴族和統治精英，而是來自一個特殊的受過教育的平民百姓階層，即職業知識份子。對德國民族意識的性格具有深刻影響的力量是虔敬派和浪漫主義。

相對而言，知識份子無法逃避自己的身份宿命，最終找到了一個還算不錯的解決辦法：他們轉變自己的形象，由社會批判者轉為現存價值的維護者，民族認同就是該轉變的最終結果。也正是在與法國交戰過程中，普魯士的戰敗最終宣告了德國民族主義的存在。德國民族主義在相繼幾代受過教育的市民持續的困境中形成和強化，深入德國人的靈魂，成為其思考和感覺的方式，「虔敬派—浪漫主義心態」在解釋着德國民族觀念的全新意義。

美國民族認同感的形成受到英國殖民者的影響。後者身上帶有既定的民族身份，他們對自己所屬的共同體有一種歸屬感，而這一民族觀念為北美人所繼承，促成一個奇特的現象：美國的民族認同不僅先於特有的美國人觀念的形成，也先於這個民族制度體系的形成，甚至先於其國家領土的形成，民族主義在美洲社會是一個引數。宗教自由是形成美國認同感的主要因素，對清教的調解和對自由的熱愛成了美國的獨特之處，但美國獨特感的形成絲毫沒有妨礙北美人對英國及其民族認同的忠誠。美國平等的社會環境使英格蘭民族性的精髓得以保留，使美國人得以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管理，挫敗感得以宣洩。

雖然美國國力的增強使美國人感到自豪，但文化獨立性以對民族共同體的統一理解為先決條件，而這個統一的民族認同感並不存在。對於組成統一體的個體獨立性的強調與要求統一的民族認同之間構成緊張，但也正是對個體的強調以及對民族統一觀念的反對，凸現了美國民族意識的獨特性。反智主義在這一過程中作用很明顯：美國知識份子反對個人崇拜，但尊重知識和理性，這就形成一個個相對獨立的民族認同。個人民族主義在民族的地緣政治構建不明確的條件下，其內部矛盾可能產生政治上或地理上的脫離傾向。美國成功界定了自己的地緣政治，使得脫離傾向不再可能，個人民族主義的不滿就指向了

內部改革，社會本身成了新的邊界，變得更具包容性並符合更多的利益。可以說，美國民族的獨特性在於個人主義原則及公民民族主義的實現。

作者最後總結說，民族主義可追溯到等級社會的結構矛盾，它是受這些矛盾影響的個體對自己製造出的無序感的一種反應。選擇民族主義並非不可避免，舊社會的瓦解也並非必然，但民族主義一旦被採納，就會加速這一變化進程，民族主義將這個社會引向某一方向，而且限定了它在未來發展的可能性，從而成為這個進程中的主要因素。如此一來，這個進程就完成了從舊秩序到現代性的社會大轉型。舊社會被基於民族性原則的新社會取而代之。現代政治的基本框架就是民族主義想像的實現，它是由民族主義創造出來的。這就是由以上幾條通往現代性的道路得出的民族主義之大「道」。

作者避免採用下定義的方式對文中所涉及的複雜概念進行周全而嚴密的概括，而是以描述的方式幫助我們理解概念的內涵和外延，這是本書的一個特色，但也可能是本書的一個缺點——對於習慣了本質式理解的中國學者，似乎一下子很難接受。但無論是從本書的論證過程，還是所要表現的主題來看，其內容和形式、思想性和學術性都達到了平衡和統一。從中國古代的漢學宋學之爭到西方現代斯特勞斯學派 (Straussian) 與斯金納 (Burrhus F. Skinner) 學派的對立，都在表現着學界對宏大敍事與瑣碎經驗研究無法平衡的兩難處境。事實上，兩種治學方法的對立是一個假問題，產生思想的不是書本，而是思想本身。而思想要得以表達，就無法離開文字，無法離開具體的語境，義理和文字非同時存在不可，問題意識和問題產生的歷史語境都是不可或缺的，作者成功做到了這一點。

選擇民族主義並非不可避免，舊社會的瓦解也並非必然，但民族主義一旦被採納，就會加速這一變化進程，民族主義將這個社會引向某一方向，而且限定了它在未來發展的可能性，從而成為這個進程中的主要因素。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7年12月號、2008年1月號

第69期　2007.12.31

喻　鋒　從歐盟對中國國際責任的「關切」看中歐關係新變化

吳　磊　新加坡對台灣政策述評

賈慶軍　秘密的世界及其成因——美共與莫斯科情報機構的關係探析

雷志宇　轉型期中國地方政府經濟行為研究述評

李嘉慧　在回歸十年裏——內地人眼中的香港作家「董橋」

郭振杰　「法」治與「政」治的角力——就香港法治實踐主線與陳弘毅教授商榷

第70期　2008.1.31

馮　超　民國初期的軍人學生與社會演變 (1912-1922)

劉德軍　對中共發動「三反」運動的考察

董國強　從南京大學的「清隊」運動看「文革」主要矛盾的轉化及其後果

劉工昌　由《讀書》的轉型看中國學術媒體處境的尷尬

謝燕清　盧兄之死

吳海清、張建珍　全球化：西方中心抑或世界共同體？——《面紗》與《通天塔》比較研究

黎　錫　對《中國電影圖史》香港部分的一些意見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在任何市場經濟中，「看不見的手」(市場力量)和「看得見的手」(政府規制)往往協同作用，相得益彰。但在中國，「看得見的手」往往被「看不見的腳」所取代，而且「腳」踩住「手」的現象比比皆是。研究者在分辨「手」「腳」時自然要耗費不少力氣。

——編者

博弈和法治的灰闌

梁治平的〈伸冤與維權——在「傳統」與「現代」之間建構法治秩序〉(《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一文刊載之際，文中所論案例的當事人維權硬漢高鐵鋼，卻被「三門峽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以搶劫罪、敲詐勒索罪、行賄罪及原判侵佔罪數罪並罰宣判他有期徒刑19年。」對此判決，高已提出上訴。由此可見，至少在這一輪訴訟宣告終審之前，圍繞「伸冤」和「維權」，從正反兩面展開的「高案」系列，還遠未到塵埃落定、鐵板釘釘的完結篇。

從相關報導介紹的背景情況看，高在當地屬於社會關係資源相對豐富的人物，可獲取的財力和人脈資源支撐，都較之尋常人等明顯勝出一籌。但面對其伸冤所向、維權所繫的「法治」體制，他已逾常人的社會成本優勢，卻仍遠不敷使用，不堪消耗。

儘管形諸媒介報導時，這層以「公民」個人為主體、以體制形態為對手的依法維權的社會／經濟成本反差關係，被刻意或無意地湮沒、遮蔽於上訪鳴冤、新聞曝光，以至起訴律師等充滿博弈意味的戲劇化細節，但這並非一場真正的博弈，因為這裏不存在一個足以超越局外，有效均衡雙方權利資源的配置和運用的外部機制。

因而，正如古老故事中置身「灰闌」困境的那位在情與理、利與力的雙重煎熬下，最終不得不撒手放棄親子的母親一樣，居於劣勢而偏要執著於依法伸冤和維權的一方，到頭來多半還是很難規避從「法治」的灰闌界線內自動出局的傾向，甚至走上以「不法」濟「依法」、取道「法外」而求庇於「法治」的極端悖謬之途。

李林榮　北京

2007.12.15

政府主導才是中國大陸住房政策的本質

讀了朱亞鵬的〈市場主導的中國住房政策：問題與挑戰〉(《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一文，總體上同意他對「新自由主義」住房體制的批評，但我以為國內住房政策的本質是政府主導，跟歐美很不同，它是在政府主導下的「新自由主義」。

國內經濟實質上是政府主導的市場經濟。實際有相當約束力的指導性計劃是政府主導市場的一個方式。另外還有兩個重要方式：一是政府主導的投資特別是固定資產的投資，一是國有資本的高度集中和壟斷。政府主導的投資和國有資本的集中、壟斷，也是保證指導性計劃得以實現的手段。但要實現政府主導的投資和國有資本的集中、壟斷，就必須最大可能地聚集社會財富，以保證政府佔有最大的資本比重。

政府對社會財富的聚集主要通過五個途徑：一，政府稅入的高速增長；二，國有資本壟斷利潤的高速增長；三，實行土地財政政策，對土地轉讓的規模和價格進行控制；四，設立和維護各種政策性壁壘；五，進行社會性節支，也即壓縮國家福利。「新自由主義」正是服務於政府聚集社會財富的策略。在住房、醫療、教育問題上，「新自由主義」都是一方面壓縮政府支出，一方面又為政府聚集財富。住房問題特殊的情況是還有一個土地控制因素在裏面。自由資本的「新自由主義」由此演變為政府主導的

「新自由主義」，弱化了「新自由主義」良性的一面，擴大了「新自由主義」惡性的一面。

顧則徐　廣州
2007.12.15

醫療體制改革之痛

〈醫治中國病：醫療體制改革的兩條路線之爭〉(《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 一文，集中討論中國醫療體制改革中醫療費用超速增長的問題，比較兩種改革思路，着眼於醫療服務需方的視角，探討化解「看病貴」的改革路徑。文章有其現實價值，但某些問題，我們仍需作進一步思考。

在「醫療費用的快速增長與醫療服務經濟可及性的下降」部分，作者認為兩者具有因果關係，並引用衞生部統計數據作為支持，卻沒有說明該統計的對象、標準及技術。如文章認為更多民眾因經濟困難而放棄門診，但此處的門診是否僅限於正規醫院？基本衞生保健是否也通過其他選擇，如私人診所而實現？其程度如何？進而，人人享有初級衞生保健的目標是否真的在不斷惡化？

在「市場化與醫療服務體系的社會公益性淡化」部分，作者指出醫療服務體系的社會公益性與其所有制形式並不必然相關。但關於醫療機構所有制的討論並不能替代對市場化的研究。在「結論」部分，作者沒有說明醫療服務的市場化與社會公益性並存之必要及如何可行。或許文章應提供醫改市場化的利弊分析，補充市場化與社會公益性的關係論證，才能理清兩者的關係位置，其支持的改革思路也更有說服力。

徐昕　成都
2007.12.16

教育公平的制度基礎

楊東平的〈中國教育公平的問題與前景〉(《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 一文指出，教育領域嚴重地存在不平等和腐敗現象，教育權利的不平等和教育機會的不均等成為了教育領域的兩大問題，而教育機會不均等則成為了教育公平和教育民主化的最大瓶頸。因此，入學機會的平等成為了公民平等享受教育機會的底線訴求。在當前教育資源的分配上，城市教育優於農村教育，重點學校優於普通學校，發達地區教育優於落後地區教育，這是不可迴避的事實，也是處理大國教育公平問題的累積性「不良資產」和歷史性壁壘。

因此，清理「教育產業化」政策、科學設計考試制度、取消重點學校的特權配給、擴大助學貸款、打擊教育腐敗現象是當前實施教育公平的重點。同時，需引導社會資本投入教育發展，扶持和鼓勵私立教育，尋求差異化和個性化教育設置。西方國家就是通過公立教育和私立教育的發展從而滿足不同家庭、不同學生需要的，公立教育重點保障公平，而私立教育落實教育選擇，充分反映「同意尺度」和「多元尺度」的公平基礎上的選擇取向，以及顯現教育平等主義和教育自由主義的有機結合。

陳潭　長沙
2007.12.17

還能挽回中國知識份子的尊嚴嗎？

讀揭露、反思專制時代的文字，按理應該是會讓人激動、憤怒的，然而〈挽回中國知識份子的尊嚴——讀韋君宜〉(《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 一文，卻並未讓我產生多麼強烈的心理反應。

為甚麼會這樣？過去的災難還沒得到真正徹底的反思、清算，新的災難一次次重新上演，而我，甚至是我們的神經已然冷漠、麻木。難道我們這些讀書人缺乏良心嗎？未必。這個世界上的大多數人都是凡人，良心、同情、冷漠、麻木都可能會在我們身上出現，問題是甚麼樣的機制可以刺激甚麼樣的心理反應。面對災難、不公，我們自會激憤，但激憤應該是走向行動的前奏，而不應該只限於激憤的言辭。但是我們所處的環境，卻在很大程度上剝奪了公民行動的權利。既然沒有合法的途徑行動，而我們又要活下去，我們只好遠離良心，親近冷漠。

就此而言，我們仍然生活在韋君宜所反思的那種時代中，我們仍然是這種時代的順民。至少我個人，仍然不敢挺直身體，像一個真正的公民、一個康德所謂的真正的啟蒙者那樣發言、行動。我依然是權力的順民，而且是更為虛偽、怯懦、自私的順民。韋君宜們的反思，能夠挽回這樣的中國知識份子的尊嚴嗎？

姚新勇　廣州
2007.12.17

編 後 語

在社會科學家眼裏，中國恐怕是由重重謎團編織而成的一張大網。其中，最大謎團之一就是中國的腐敗問題深重，在在顯示出社會經濟的各個領域均存在極為嚴重的治理不良，然而中國進步的車輪卻依然在滾滾向前。中國即將崩潰的預言不絕於耳，但是中國卻始終奇迹般地「崩」而不潰。

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三篇文章，試圖從三個領域為讀者解開中國的腐敗謎團。張光的文章拷問了人們的常識：腐敗究竟是經濟增長的潤滑劑，還是損害經濟運行的腐蝕物？實際上，張光並非提出這一問題的第一人。當有其他學者在中國大陸提出這一問題時，還曾經遭到「憤青們」的攻擊和謾罵。張光綜述了對此問題的兩種解答，以價值中立的行文風格分辨了腐敗對於中國經濟增長的實質性影響，從而激發我們從長程的視角思考良好的治理與經濟發展的關係。

賀欣的文章另闢蹊徑，從財政體制的角度考察中國的司法腐敗現象。首先，他對財力不等的地區進行比較，發現財政撥款不足是導致不發達地區司法腐敗嚴重的主要因素。接下來，他對政府財力較為雄厚的地區進行考察，發現財政狀況的改善對緩解該文所論及的司法腐敗現象，確有其效。因此，克服中國的司法腐敗，僅僅在強化司法的獨立性和法院的問責性上下功夫，或許並非有效之策。

中國腐敗問題的深重，最為集中的體現就是腐敗的禍水已經滲入了象牙塔。在大學和學術科研機構之中，教育腐敗和科學腐敗之風甚至到了瀰漫的地步。曹聰的文章以韓國的「黃禹錫造假案」為背景，剖析了「漢芯事件」所涉及的制度問題。同樣是涉嫌使用欺騙手段謀取巨額科研經費和科學名譽，但是韓國的當事人被起訴，而中國的當事人卻依然逍遙法外。毫無疑問，科學共同體的失範是科學腐敗現象層出不窮的原因之一，但是在中國，更大的問題在於官僚體制對科學界、學術界和教育界的塑形。

二十世紀中葉中蘇分裂的內幕，是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史上的一大謎團。沈志華在本刊第101期發表了〈中蘇蜜月的最後時刻〉一文，細述了中蘇兩黨在1957年莫斯科會議期間出現的種種裂痕。本期「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刊出其姊妹篇，以生動的筆觸細述了毛澤東在莫斯科會議上為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團結之劇傾力演出的謝幕之作。

本期的多篇文章難免令人浮想聯翩。「人文天地」欄目刊出了葉曉青的新發現——乾隆親自參與編寫的朝貢戲《四海昇平》。這一盛世頌歌，恐怕不僅是乾隆帝虛榮心的一次展示，而且還不幸成為了天朝衰亡的啟奏。在「經濟、社會與傳媒」欄目，楊沐回顧了東亞經濟奇迹所展示的「雁行模式」，期盼在政治領域也同樣雁過留聲。在「政治與法律」欄目，馬國泉介紹了美國的GAO在反腐敗中的突出貢獻，令我們對中國的「審計風暴」有了更多的期待。周永明的書評或許能激發中國人想像一下如何建設「環境友好型」的新文化傳統。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勞動合同法》爭論

集體權利的缺位：中國工人的困境

陳峰

工人的集體權利是工人保護個人權利和爭取新的權利的基本手段，這一權利的合法化和制度化是勞資力量達致平衡的基礎。集體權利的缺失是中國工人無法影響勞動關係、保護個人利益的根本原因之一。

在中國，各類企業都受到勞動爭議的困擾。勞動爭議的大量出現，既說明了侵犯工人權益現象的普遍存在，同時也反映了中國工人權利意識的覺醒。對此，中國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全國性法律和地方性法規，旨在建立一種解決勞動爭議的制度或機制。毫無疑問，在維護自己的正當權益方面，中國工人較之幾年前，有更多的途徑和機會。過去幾年中，保護勞工權益的呼聲也日趨強烈。在工會、非政府組織、學者、律師，以及媒體的努力下，公眾愈來愈關注勞工問題。所有這些，對改善工人狀況都起了積極的作用。

儘管如此，侵犯工人權利的現象仍然普遍存在。在中國，勞動法規依舊是執法力度最弱的法規之一。這一現象的存在無疑與某些結構性障礙有關，如效率優先於公平的發展戰略、勞動力的供過於求、社會保障制度不健全、執法不嚴等等。然而，這些結構性因素不能完全解釋為何工人基本上無法主動防範和抵制僱主的侵權行為。

本文試圖說明，勞工權利的普遍受損很大程度上在於勞工權利本身的缺陷。勞工權利包括個人權利和集體權利兩個部分，前者涉及工人在勞動合同、工資福利、工作條件，以及養老金等方面的個人權益(通常講的勞動者權利受侵犯，主要是指這類個人權利)，後者則指工人的組織權、罷工權和集體談判權。中國的勞動立法主要強調勞動者的個人權利，而沒有賦予勞動者實質性的、可實施的集體權利。

許多國家的發展經歷表明，在僱主控制經濟資源和工作崗位的資本主義經濟中，工人的集體權利雖然不一定能完全改變工人在勞資關係中的結構性弱勢，但卻是工人保護個人權利和爭取新的權利的基本手段，這一權利的合法化

*此項研究的經費來自香港研究資助局，在此謹表感謝。

和制度化是勞資力量達致平衡的基礎。工人集體權利的缺失是中國工人無法影響勞動關係、保護個人利益的根本原因之一。

一　公民身份與勞工權利

要理解工人個人或集體權利的性質及其相互關係，英國社會學家馬歇爾 (Thomas H. Marshall) 的公民身份概念提供了一個解釋的框架①。馬歇爾指出，現代公民身份包括三個要素：公民權利、政治權利和社會權利。依據英國的歷史發展，這三種權利依次出現於十八世紀、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十八世紀「光榮革命」後，英國逐步確立了公民權；十九世紀30年代的憲章運動使工人階級走上政治舞台，導致普選權的產生和社會主義運動的興起；二十世紀工黨和工會運動對政治的影響，是福利國家 (即公民廣泛享有社會權利) 制度得以建立的重要原因。

這三種權利具有本質的不同，並且有着各自的制度基礎，但它們出現的歷史順序卻清楚地體現了它們之間的邏輯關係。公民權利本質上是一種個人權利，但當公民運用這一權利成立社團組織，開展各種運動時，公民權利就轉換成一種集體性質的「權力形式」②。公民權利的運用和發展必然催生爭取政治權利的要求，而政治權利則是獲取某種物質條件和利益保障的重要手段。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的共同點在於它們都賦予公民某種行動和施展影響的能力，可以表現為「積極的參與形式」，並轉化為「權力」，用以創造新的權利，因而有學者稱它們為「積極的權利」。社會權利則完全不同，它是「完全個人性的」，反映公民的某種身份或地位，可以享用卻不可以用以實現其他目標，不是「權力的一種表現方式」。因此，它是一種「消極的權利」③。簡言之，公民權利是政治權利的基礎，而政治權利的運用則是實現社會權利的必要途徑。

在資本主義經濟中，勞動力可以自由買賣，但進入與資本契約關係的單個工人與僱主不可能處於對等的地位。工人的集體權利是對這種不對等經濟關係的矯正。集體權利的三項要件中，組織權是最根本的，是罷工權和談判權的前提。

馬歇爾的公民身份概念中權利要素之間那種歷史和邏輯關係，適用於論述勞工權利中個人權利和集體權利之間的關係。如果說工人集體權利的制度基礎是工會，那麼工會就是工人行使公民權利 (特別是結社權) 的產物。馬歇爾將這種由公民權利延伸而產生的工人集體權利稱之為「產業權利」或「產業公民身份」。工會運動展現的工人集體權利，是一種可以影響僱傭條件和生活狀況的力量 (或社會權力)。換言之，工人用公民權利來建立社會權利的重要機制就是工會。

集體權利對工人的必要性是顯而易見的。在資本主義經濟中，勞動力可以自由買賣，但進入與資本契約關係的單個工人與僱主不可能處於一種對等的地位。工人的集體權利則是對這種不對等經濟關係的一種矯正。這一權利一般包括三項內容：一、組織權使單個的勞動者形成與資本家對等的力量；二、集體談判權改變了勞動力市場交易的單位——進入契約的不再是勞動者個人，而是聯合起來的勞動者，即工會，從而改變了勞資之間完全不對稱的關係，使勞動者有可能獲得個人契約無法獲得的益處；三、罷工權是迫使僱主接受工會條件和要求的最後手段。集體權利的三項要件中，組織權是最根本的，是罷工權和談判權的前提。工人的集體權利是對資本強權的制衡。

當然，馬歇爾所描述的這種公民身份及權利的發展順序，以及作為其反映的勞工權利模式，並不適用於改革前的中國。在西方工業國家，這種公民權利／政治權利或集體權利，是社會權利或個人權利建立和擴展的基礎；在中國，工人個人權利的獲得與集體權利無關。工人在舊體制下的經濟地位和利益保障是革命後國家建立的經濟制度的派生物，它反映了以工人名義建立的政權的政治理念(如社會主義、工人階級是領導階級、國家主人等)和實際需要(如非市場的資源分配)。嚴格地說，由於工人在舊體制下得到的利益與特定身份(即國家職工)有關，因而更類似於特權，但我們姑且仍視其為舊體制下的社會權利或個人權利。

在推動市場經濟、摒棄舊的社會主義福利制度的同時，中國政府力圖通過立法重新界定工人的權利，為市場經濟下的新的勞動關係確立一個法律框架。但是，中國勞動立法的重點始終是工人的個人權利而不是集體權利。

但是，舊體制在保障工人個人權利的同時，嚴格限制了其集體權利。從工人集體權利的三項內容來看，組織權名義上是存在的。改革前，企業工會無處不在，但因為工會從屬於國家，中華全國總工會(簡稱全總)壟斷了工人的利益代表，因而客觀上工人沒有自主組織的權利。罷工權曾經先後寫進了1975年和1978年的憲法，但在現實的政治結構中，從未真正實現過。這種名義上的罷工權，更在1982年遭到廢除。1950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簡稱《工會法》)曾經規定，工會有權代表工人與管理方進行勞資談判。但是，這一規定在實踐中同樣沒有任何實際的意義。

在改革之前，集體權利的缺失並無礙於工人的社會經濟地位(或個人權利)，國有企業既沒有權力，也沒有動機去侵害工人的個人權利。然而，市場轉型已使工人在舊體制下的個人權利幾乎蕩然無存。由於缺乏集體權利，當面對侵害其個人權利的各種改革措施時，工人們只能聽任宰割，完全沒有談判、議價和動員的能力。在迅速發展的私人企業和外資企業中，工人權益受到侵害的現象比比皆是，勞動法規亦無法發揮規制作用，這很大程度上是和缺乏集體權利有關的。市場經濟的發展，使得馬歇爾描述的不同權利之間的邏輯關係，對中國的勞工問題變得相當有現實意義。

二　集體權利：缺失與障礙

在推動市場經濟、摒棄舊的社會主義福利制度的同時，中國政府力圖通過立法重新界定工人的權利，為市場經濟下的新的勞動關係確立一個法律框架。但是，中國勞動立法的重點始終是工人的個人權利而不是集體權利。1995年開始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簡稱《勞動法》)，在用工、工資、休息、假期、安全生產、培訓和爭議仲裁等方面，列明了勞動者的個人權利。各級政府還出台了許多地方法規，具體地確定了工人的權利。二十世紀90年代中期出現工人下崗問題後，全總和十一個國家部委單獨或聯合出台了八部行政性法規，詳細列舉了工人在過渡時期所擁有的各項權利，涉及到退休金、生活補助，以及對下崗職工的再就業或自主就業的資助等問題。中國的勞動立法，也為工人以個人名義進行維權活動建立了機制、提供了渠道。

然而，中國的勞動立法只規定個人權利，其制度設計是使勞動者在遭遇侵權事件時，依照法律程序並通過個人努力維護自己的權益。因此，在維權問題上，工人個人的勇氣、意志和能力，就變得至關重要了。在許多情況下，工人因為擔心僱主報復，而不敢出來抗爭或揭露自己遭遇的侵權事件；也有許多工人根本不了解法律賦予自己的權利以及必要採取的司法程序；在仲裁和訴訟過程中，工人也常常因舉證困難而處於不利地位。工會在處理侵權問題時，其運作方式充其量類似普通的法律援助機構，無法體現一種制約和震懾僱主的力量，因為工會不能體現工人的集體權利。

中國政府為維護工人權益所作的最新努力，體現於2008年1月開始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簡稱《勞動合同法》)。該法力圖在保護工人權利方面確立一個更高的標準，以解決以往普遍存在的勞資問題，如簽訂合同率過低、短期合同偏多、對工人權益保護不力等。儘管這一立法引起僱主和外國投資者的不滿，政府和全總還是堅持推動。然而，《勞動合同法》並沒有賦予工人集體權利。當前關於這一法律的公開爭論，似乎忽略了這樣一個事實——任何一種司法干預本身，都不足以承擔起改善中國勞工狀況的重任。在工人缺乏集體權利的情況下，許多個人權利的實施均無法得到有效保障。

工人常常因舉證困難而處於不利地位。《勞動合同法》並沒有賦予工人集體權利。當前關於這一法律的公開爭論，似乎忽略了這樣一個事實——任何一種司法干預本身，都不足以承擔起改善中國勞工狀況的重任。

如果僅僅從中國的勞動立法上看，也許並不能說中國工人完全沒有集體權利。在《勞動法》和《工會法》中都有關於工人組織權的條款；對集體談判，政府和全總也做了相關的規定；針對國企改制，政府還特別規定，企業的改組必須得到企業職工代表大會的通過。但在現實中，這些集體權利均無法實施，或僅僅是流於形式。

(1) 組織權

組織權是工人集體權利的核心。在中國，工人獨立組織的權利被法律禁止，組織化由國家實施，工會成為國家體制的一部分，服務於國家的經濟和政治目標。這一制度安排的前提是，在進入社會主義社會後，勞資對立已不復存在，國家、工人和管理者的利益被認為趨於一致。然而，市場經濟改革徹底改變了過去的體制。隨着國家角色的轉變和資本主義的經濟關係的興起，工人的組織權問題就凸顯出來了。不論是《勞動法》還是《工會法》，似乎都承認工人組織權的合理性，但因為諸多限制又使之難以實施。

1998年北京某出租車公司司機要求組織工會一事就是一個著名的案例。該公司原來沒有工會，公司對工人的盤剝使得工人意識到工會的重要性，因此他們向公司提出了組建工會的要求，但公司置之不理。於是工人一紙訴狀，以公司剝奪工人組織權，違反《工會法》為由，將公司告到了法院。但法院拒絕受理，理由是雖然工人有組織工會的權利，但僱主沒有必須建立工會的義務，因此該出租車公司的做法並不構成侵權。公司所在的區工會也不支持工人建會的訴求，認為建工會必須自上而下，不得擅自行事。區工會對這一事件的領頭者抱有極大的懷疑，認為他別有用心，故意煽動鬧事，因此對他進行打壓。但另一方面，為了安撫工

人，區工會決定在這一公司中建立一個官方工會，並指定一個官方信任的人擔任工會主席。這一事件在《工人日報》報導之後，觸發了學者有關工人組織權問題的公開討論。許多人都支持工人有建立工會的權利。有人還尖銳地質詢，究竟應該由工人自己還是政府部門(官方工會亦可視為政府部門)來行使這種組織權？他們批評說：由官方指定一個工會的做法，本身就是對工人組織權的曲解或侵犯④。

至於國有企業，均建立了由全總統一領導的官方工會，但由於工會在結構上隸屬於企業行政部門，所以很難發揮有效作用。比如，當國企改制嚴重衝擊工人的各種權益時，企業工會基本上無法扮演維護工人利益的角色。由於企業工會不能代表和維護工人利益，工人自發組織抗爭的情況時有發生。2000年Z市某廠出售給私有企業主，企業工會也參與了這一宗交易，工人們認為這一交易屬於非法，決定組織起來阻止交易進行。在一個有上千名工人參加的集會上，七名積極份子被推選出來成立了一個「職工管理委員會」。但是，這個委員會一出現，地方政府就立即宣布其為非法組織並禁止其活動，這個委員會只存活了一天就壽終正寢了。由於工人缺乏組織，抵制私有化的抗爭很快就夭折了。

在組織權被壟斷的情況下，自發組織工會具有很大的政治風險。「非法組織」的出現，恰恰是因為合法工會組織不能發揮應有的作用所致。因此，工人客觀上處於假組織化和非組織化的狀態，從而無法有效保護自己的利益。

同一城市的另一家工廠也面臨私有化的厄運，但由於工人組織得較好，因而能堅持較長時間的抗爭，並且取得成功。最初，工人的組織活動採取了隱秘的形式，後來工人代表在工廠職代會上成功建立了一個「總委員會」。在這個委員會的領導下，工人的抗爭活動採取了更加公開的形式。但是地方政府乾脆宣布職代會為非法，因為根據有關規定，企業改制後，以前存在的制度，包括職代會，不再具有合法地位。但工人不予理會，繼續以這一組織形式進行抗爭，要求中止他們認為非法的兼併。在與資方和政府的談判破裂後，工人佔領了工廠，宣布接管工廠的管理和財務大權，整個過程顯示了相當高的組織和動員能力。在工人接管工廠數月後，地方政府動用警力強行驅散了工人，並逮捕了兩名工人領袖。但其餘的積極份子並未因政府的高壓手段而放棄抗爭，而是採取了較為溫和的方法，比如繼續發動和組織工人到省市政府部門上訪，甚至去北京向全總和《工人日報》投訴。經過近兩年的鬥爭，兼併企業的老闆終因不堪折騰，放棄了兼併計劃，企業改組為由工人控股的股份公司⑤。國企改制中這一罕見的例子，說明即使是力量有限和鬆散的組織，都可能產生影響甚至改變現狀的力量。

然而，在組織權被壟斷的情況下，自發組織工會具有很大的政治風險。在上述第二個案例中，當地政府先是拒絕承認工人通過職代會建立的委員會，在工人佔廠行動被壓制後，警方調查的重點也在「總委員會」這一所謂「非法組織」的所作所為。但是，這種所謂「非法組織」的出現，恰恰是因為合法工會組織不能發揮應有的作用所致。因此，工會的無所作為和工人自我組織的障礙，使得工人客觀上處於假組織化和非組織化的狀態，從而無法有效保護自己的利益。

(2) 罷工權

1954年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部憲法中，沒有規定工人享有罷工權利。1956到1957年期間，新生的共和國遭遇了它的第一次工人罷工浪潮。在中

國最大的工業城市上海，就有587家企業出現了工人騷亂⑥；其他地方也出現了類似的工人抗議活動。毛澤東對工人的行為似乎持同情立場。他認為，工人的不滿是政府的「官僚主義」造成的，解決問題的關鍵是糾正政府的「官僚主義」。他甚至主張「要允許工人罷工，允許群眾示威」，要在憲法中加入「罷工自由」，來對付官僚主義⑦。

根據毛的意見，中共中央在1957年發出了〈關於處理罷工、罷課問題的指示〉。這個文件指出要「允許而不是禁止工人罷工」，並認為解決罷工問題的最好辦法就是調整社會關係和克服官僚主義⑧。當然，從法理上講，這些政策規定並不意味着工人享有「合法的」罷工權。但是，當時中國的法制還處於起步階段，對社會的管理主要是通過黨的政策來實施；鑒此，這個文件可說是官方對工人集體行為的一種認可。

1975年，中國的第二部憲法寫入了「罷工自由」。在1978年頒布的第三部憲法中，仍然保留了這一條款。然而，除了憲法中的這一句話，立法機構和政府相關部門從未就如何行使這一權利做過任何詳細規定⑨。因此，罷工權利像憲法保證的其他公民權利一樣，只有象徵和裝飾的意義。客觀上，1957年的罷工浪潮結束後，一直到上個世紀70年代的經濟改革前，並沒有出現因經濟問題而導致的工潮⑩。但是，即使這只是象徵性的權利，在1982年頒布的憲法中仍遭到了刪除。「罷工自由」的取消，使工人後來在面對大量的剝削和侵權時，喪失了一個保護自己的重要武器。

中國的第二部憲法寫入了「罷工自由」，在第三部憲法中，仍然保留了這一條款。然而，這只是象徵性的權利，在1982年頒布的憲法中更遭到了刪除，使工人後來在面對大量的剝削和侵權時，喪失了保護自己的重要武器。

全總曾經試圖推動關於罷工權的立法。1988年，當時工業衝突已開始出現，而政治氣候則似乎較為自由，在這種背景下，全總曾就工會改革向中央遞交了一份建議，要求在新的《工會法》中，寫入罷工權利，並希望在即將召開的全國人大中審議這一提案。但這一建議被中央否決，理由是，給予工人罷工的權利必然導致更多的罷工事件⑪。罷工以及其他的工人集體行動都被視為離經叛道的行為，工會的責任不是支持而是防止這類行為的出現。

儘管罷工或集體行動的權利不被政府當局認可，但是，工人抗議事件仍在全國頻繁發生，客觀上顯示了工人集體力量的影響力。許多抗議活動的最後結果，是政府或廠方作出讓步。例如，河南Z市某廠的工人曾發動一場抗議活動，抗議廠方拖欠工資和腐敗的廠長，要求政府向他們發放生活補貼，依法嚴辦腐敗的廠長。起初，當地政府對工人的要求不予理會，希望通過工會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讓事情不了了之。但是，工人不僅不肯退讓，而且準備將抗議行動升級，堵塞城市的主要交通要道。為了避免造成「社會不穩定」，當地政府最後決定滿足工人的要求，向他們補發生活補貼，並將腐敗的廠長繩之以法⑫。

即使在那些遭到警力壓制的抗議事件中，工人集體力量的展示亦會使得政府在事後採取一些積極措施來平撫他們的不滿。例如，在2002年3月的東北工潮中，遼陽的工人領袖被捕入獄，遏止了抗議的進一步發展。但到5月，當地政府就開始補發拖欠工人的工資，5月補發了一半，6月再補發了另外一半；同時，給工人報銷了拖欠幾年的醫療費，並且撥出2,000萬元解決工人的房屋補貼、子女醫療費、醫療保險、勞動保險、暖氣費等問題⑬。

事實上，過去幾年間由於全國工潮此起彼伏，層出不窮，中央政府已意識到了勞工問題的嚴重性，並且開始採取措施來解決問題。2002年東北工潮後，政府加快了建立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步伐，兩千多萬城市貧困人口因此而受益。2000年在石油化工行業開始推行的買斷工齡改革，也因後來大慶和遼陽的工人抗議示威活動而終止。政府還重申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的改革計劃必須獲得企業職工代表大會同意的原則。

但是，中國發生的工潮，並非工人集體行動權利的展現，而是典型的「以騷亂求集體談判」(collective bargaining by riots)⑭，即無組織的工人通過衝擊生產或公共秩序，迫使資方或政府對他們的訴求作出反應。政府可以隨時宣布這些活動為非法。這些行動的結果是不確定的，它取決於抗議活動所產生的震撼和嚴重程度，以及政府當局控制和化解事件的能力。即使這種抗議活動能迫使地方政府作出讓步，地方政府仍然會懲罰事件的組織者。

(3) 集體談判權

在許多市場經濟國家，集體談判是勞資雙方的代表就僱傭條件和待遇進行協商的過程。集體談判的前提條件，是工人有權組織起來，並且有權罷工。

中國發生的工潮，並不是工人集體行動權利的展現，而是典型的「以騷亂求集體談判」，即無組織的工人通過衝擊生產或公共秩序，迫使資方或政府對他們的訴求作出反應。

沒有組織權和罷工權，中國工人就不可能與僱主進行有意義的談判。現在中國實行的集體合同制，表面上是集體談判的結果，但這一過程與工人集體權利無關。目前的集體合同制，是1994年在部分省市開始試行的。到2003年底，據說在121.4萬個企業中已有1.03億名職工與企業簽訂了67.2萬份集體合同⑮。簽訂集體合同的法律根據就是1992年頒布的《工會法》，而1994年頒布的《勞動法》又對有關的條款做出了更加具體的規定，後來政府又出台了三個行政法規，做了進一步的補充規定。1994年勞動部頒布了〈關於集體合同的規定〉，強調勞動合同的簽訂應該以「平等和協商一致」為原則。2000年該部門又出台了〈工資集體協商試行辦法〉，強調關於工資制度、工資分配的形式和標準，應該在企業內部通過協商達成一致。1995年，全總出台了〈工會參與勞動爭議處理試行辦法〉，對工會在集體協商中的作用做出了詳細的規定。

然而，中國的集體合同制並不是集體談判制度。在許多市場經濟國家，集體談判是通過工人長期鬥爭，自下而上發展起來的，而目前中國的集體合同制是政府自上而下推行的。最初，當全總鼓勵企業工會與企業簽訂集體合同時，企業反應冷淡，只是在政府明確給予支持之後，才積極推動起來⑯。1996年5月，勞動部、全總、國家經貿委以及中國企業管理協會聯合發文，積極推動落實集體協商和集體合同。四部門要求它們的各級下屬部門共同努力，推廣落實集體合同制。全總在這一過程中無疑發揮了重要的推動作用，不僅為企業提供了合同的樣本，而且給地方工會下達了指標任務。

由於自上而下的推動，許多企業與工人簽訂集體合同，但這一過程似乎主要是為了完成上級的任務，並非體現勞資雙方真正的博弈。集體合同經常是由

企業領導任命的工會幹部與企業簽署。工人在「協商」之前，常常是一無所知，事後也無人告知所簽訂合同的具體內容；許多工人甚至不知道這種合同的存在。對於合同的條款，也沒有進行真正的協商。因此，合同基本上是照搬照抄樣本，不是內容空泛，就是重複已有的勞動法律法規，缺乏涉及企業工人利益的實質性條款⑰。

工會在企業組織結構中的位置，限制了它們在簽訂集體合同中的作用。企業工會名義上歸屬全總，但實際上它是企業管理機構中的一個部門。按照1981年的一份中央文件，企業工會主席享受企業副職待遇，因此，大多數國有企業的工會主席均由副書記或副經理來兼任，工會在組織上隸屬於企業的黨政部門。在這種組織結構下，工會難以獨立代表工人向管理層爭取利益。有些企業在集體協商之前，往往要先召開一個由黨委書記主持，由黨委書記、工會主席和廠長經理三方參加的碰頭會。這樣可以確保黨組織對協商過程的控制。在協商過程中，作為管理方代表的廠長經理與作為工人代表的工會主席，實際上都是利益一致的企業領導班子成員。因此，有學者指出，在這種協商過程中，真正的利益相關者的代表並不在場，簽訂集體合同僅僅是為了完成上級規定的任務⑱。

中國的集體合同制是政府自上而下推行的。許多企業與工人簽訂集體合同，主要是為了完成上級的任務，並非體現勞資雙方真正的博弈。工人在「協商」之前，常常是一無所知，事後也無人告知所簽訂合同的具體內容。

三　結 論

在西方國家，工人集體權利的出現，是工人階級對資本主義經濟中僱主權力的一種回應。它們是公民權利在工人階級這一特殊群體中的擴展，這些集體權利又成為爭取新權利的武器。改革前的中國，工人沒有真正的集體權利，但這基本不影響其個人權利得到的體制保障。但是，當中國走上市場經濟的道路，國家放棄了父愛主義的舊體制，而資本成為一種獨立和專橫的力量時，如何有效地保護工人的個人權利就成為一個尖銳的問題。目前中國政府的做法是，通過立法規定工人的個人權利和勞動爭議處理程序來調節勞資關係。但由於缺乏集體權利，工人對法律法規的有效實施，以及對工資、工作時間、工作條件等僱傭條件和待遇，幾乎不能發揮任何影響。面對僱主的專權，工人要麼單打獨鬥，要麼集體「鬧事」，要麼保持沉默，無法與僱主處於對等的地位博弈。

實行市場經濟的中國，是否可以在工人缺失集體權利的條件下發展出一套公正合理和持續穩定的勞動關係體制？有些學者似乎認為，以工人集體權利為基礎的工人運動是一種屬於西方的模式，強調勞資對抗，不合中國國情，中國應當注重發展一種強調勞資合作的模式。

這一觀點背後的假設是，工人的集體權利，必定會導致勞資關係乃至社會的不穩定，但這一假設並不符合許多國家的發展歷史。事實顯示，吸納工人集體權利的體制，或者體制化的工人集體權利，是平衡勞資關係的核心；工人集體權利的運用，是制衡僱主最有效的力量。以工人集體權利為基礎的勞資博弈和談判，可以提高僱主侵權的成本，同時也可以降低政府管理勞資關係的成本。

對工人集體權利抱懷疑態度的觀點還忽略了一個重要事實，在其他社會背景下取得成功的所謂「合作模式」，都是以工人集體權利的存在為前提的，只有這種集體權利的存在，才能使工會成為勞資關係的真正參與者，形成有意義的、平等的勞資夥伴關係。反之，所謂「勞資合作」根本沒有實際意義。

因此，集體勞動權利的構建，是改善中國勞工狀況和建立公正、可持續發展的勞資關係過程中不可忽略的一個重要環節。

註釋

① Thomas H. Marshall, *Citizenship and Social Class* (London: Pluto Press, 1992).

② J. M. Barbalet, *Citizenship: Rights, Struggle, and Class Inequality*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8).

③ Dennis F. Thompson, *The Democratic Citizen: Social Science and Democratic Theo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④ 《工人日報》，2000年2月29日。

⑤ 有關Z市幾家工廠工人反私有化抗爭的分析，參見Feng Chen, "Privatization and Its Discontents in Chinese Factorie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5 (2006): 42-60。

⑥ Elizabeth J. Perry, "Shanghai's Strike Wave of 1957",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37 (March 1994): 1-27.

⑦ 1956年11月15日，毛澤東在中共八屆二中會議上的講話。

⑧ 中共中央〈關於處理罷工、罷課問題的指示〉(1957年3月25日)，轉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5-01/05/content_2418443.htm。

⑨ 參見常凱：《勞權論：當代中國勞動關係的法律調整研究》(北京：中國勞動社會保障出版社，2004)，第九章。

⑩ 這裏不包括文化大革命期間的「工人造反」現象。

⑪ 參見陳驥：《改革中的工會和工會的改革》(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1999)，頁142-43。陳驥曾任全總研究室主任。

⑫ 有關這家工廠工人抗爭的詳細分析，參見Feng Chen, "Subsistence Crises, Managerial Corruption and Labour Protests in China", *The China Journal*, no. 44 (July 2000): 41-63; "Industrial Restructuring and Workers' Resistance in China", *Modern China* 29, no. 2 (2003): 237-62。

⑬ 燎原：〈遼陽鐵合金廠的改制過程和工人的反腐維權鬥爭〉，中國工人網，www.zggr.org/static.php?page=lythjc。

⑭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Collective Action, an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⑮ Kai Chang, "Collective Bargaining: Problems and Solutions", *International Union Rights* 11, no. 4 (2004): 3-5.

⑯ Simon Clarke, Chang-Hee Lee, and Qi Li, "Collective Consultation and Industrial Relations in China", *British Journal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42, no. 2 (2004): 235-54.

⑰ Malcolm Warner and Ng Sek-Hong , "Collective Contracts in Chinese Enterprises: A New Brand of Collective Bargaining under 'Market Socialism'?", *British Journal of Industrial Relations* 37, no. 2 (1999): 295-314.

⑱ Bill Taylor, Kai Chang, and Qi Li, *Industrial Relations in China* (Cheltenham, UK: E. Elgar Pub., 2003).

陳　峰　香港浸會大學政治與國際關係學系教授

對《勞動合同法》爭論與實施的評論

李濤

2008年1月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簡稱《勞動合同法》)，引起學術界的激烈爭論和商界(包括香港商界)的巨大反應。早在這部法律的起草過程中，學術界就已經爆發了有關「勞動標準高低」的爭論。在2006年，全國人大常委會就該法草案向社會各界徵求意見的時候，商界曾經予以強烈的反應，並在這部法律生效之前採取了被稱為「規避法律」的行動，一些企業採取大幅度裁員、以經濟補償要求員工自願辭職、提前解除勞動合同、辭退臨時工、工作外包等方式，以期減少該法在實施後可能在管理層面產生的負面效應。

本文將從勞資關係的學科角度，在評價學術界爭論觀點的基礎上，對私營中小企業勞資關係違法運行的原因與政府在實施《勞動合同法》中所應擔負的責任作一個簡要分析。

《勞動合同法》頒布前曾經出現過所謂「京派」與「海派」的爭論。董保華認為《勞動合同法》應當是「法律允許的最差企業對最差職工可以執行的最低標準」；常凱則指出《勞動合同法》應當以社會利益作為立法取向，對勞動者進行「傾斜性保護」。

一　勞動標準：學術界爭論的焦點

回溯學術界在《勞動合同法》頒布前的爭論，曾經出現過所謂的「京派」與「海派」。兩派的爭論爆發於2006年4月3日在北京大學法學院召開的一場以「勞動標準」為主題的研討會。在這次會議上，中國人民大學常凱教授(媒體稱「京派」)與華東政法大學董保華教授(媒體稱「海派」)以勞動標準的高低為主題進行了激烈的辯論。董保華首先提出：「我國的勞動基準與國際比較是偏高的」，進而提出《勞動合同法》應當是一種調節微觀的個別勞動關係的法律，該法作為一種勞動標準，應當是「法律允許的最差企業對最差職工可以執行的最低標準」。董保華認為《勞動合同法(草案)》是用「一邊倒」的方式傾向勞動者，所定標準過高。如果標準貿然調高，一旦降低就會引發社會不安定；而只有低標準，才有可能做到廣覆蓋和嚴執法。常凱則指出，如果將工人的工資收入、職業穩定、社會保

險水平、職業安全狀況、職業培訓等標準看成一個系統，中國的勞動標準不僅在國際比較中屬於低水平，就是在中國的經濟和社會權利體系中，也是比較低的；而且勞動力市場和要素市場不同，無論是經濟關係還是社會關係，作為一部社會法，《勞動合同法》都應當以社會利益作為立法取向，對勞動者進行「傾斜性保護」。

在這次研討會之後，董、常兩人通過媒體和學術刊物進一步發展了各自的觀點。董保華從人力資源管理的角度指出，《勞動合同法(草案)》加大了勞動關係的調整剛度，顯現出凝固化、形式化和行政化的特點，體現出對企業用工「寬進嚴出」、勞動者「寬進寬出」的特點；該草案大量採用行政干預，對企業管理進行各種「僵化」限制。他擔心世界通行的先進人力資源管理理念將無法適應草案的規定①。常凱則從勞權的角度指出，在勞動關係中勞資雙方當事人是平等主體的假設並不存在，《勞動合同法》的出台將有利於平衡勞動關係中勞動者一方的弱勢地位，通過勞動法律的矯正功能追求一種實質上相對平等的關係：即通過公權力的介入，適度限制僱主的權利以保障勞動者的權利，使個別勞動關係實現相對的平等或平衡。因此，該法的設計基本符合當前中國勞動關係需要調整的現狀，特別是當前勞動關係中存在的突出問題，諸如短期僱用、勞動派遣等；而且亦參照了國際上勞動合同法律的一般性經驗和做法②。

學術界圍繞《勞動合同法》所提出的觀點實際上是「效率與公平」的爭論。十六屆五中全會公報提出要「更加注重社會公平」，表明中央政府有意將「社會公平」作為制度安排的基點，《勞動合同法》正是在這一大背景下制訂和出台的。

在2007年6月《勞動合同法》頒布之後，又有一些經濟學家就該法的實施效果表示質疑。從勞動力市場的供求角度，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王一江教授提出，這部法律在很多方面都向勞動者提供了傾斜性保護，但是，保護勞動者是否應成為勞動立法的宗旨？是保護已就業的勞動者重要，還是保障經濟發展、充分就業更重要？他進而指出，從根本上改善勞動者利益，有效的途徑是提高經濟效益和促進經濟發展，保障充足的就業機會，引導供求關係朝着向勞動者有利的方向轉變③。王一江還在2008年2月撰文，籲請全國人大補充立法，免除中小企業執行《勞動合同法》的責任，否則會導致中小企業經營成本增加，經營管理的靈活性下降，眾多中小企業的生存發展更加困難；同時也會損害勞動者，特別是那些最需要幫助的最底層勞動者的利益，導致立法的實際效果與立法初衷背道而馳④。

學術界圍繞《勞動合同法》所提出的各種觀點實際上依然是「效率與公平」的爭論。2005年10月中共中央十六屆五中全會公報提出要「更加注重社會公平」，這表明中央政府有意結束這場爭論，並最終將「社會公平」作為制度安排的基點，而《勞動合同法》也正是在這一大背景下制訂和出台的。中國社會在經濟高速發展的同時，社會存在的貧富差距、勞資關係緊張、勞動條件惡化等問題有目共睹，《勞動合同法》在矯正勞資關係失衡，維護勞工權益方面的宗旨也毋庸多言；從以上爭論中可以看出，學者們對這些問題早就有清醒的認識。

不過，當各方以《勞動合同法》為內容繼續進行這場「效率與公平」的爭論時，爭論已經具體化為政府對勞資關係的規制程度。在這裏有一點需要首先指出的是，勞資關係的研究有着獨特的方式與路徑，勞資關係在運行過程中出現的問題，也絕非經濟學的勞動力市場分析方法和管理學的人力資源管理理論可

以充分解釋的。事實上，在受到學者關注的私營中小企業中，從西方引入的人力資源管理手段就一直沒有行使的空間，而在這些企業中出現的諸多勞動問題也絕非完全是由市場原因造成的。因此，從人力資源管理和勞動力供求關係的角度，並不足以對中國勞資關係的規制機制與運行特徵做出準確和完整的判斷。

學術界圍繞《勞動合同法》的爭論反映了學者們共同關心的一個問題，即政府對勞資關係的規制程度。現代勞資關係的規制形式不外有三種：市場規制、集體談判規制和政府(法律)規制。當然，在對勞資關係的規制中，市場始終是一種重要的機制。市場機制表現為產品(服務)市場與勞動力市場的供求關係，兩種市場單獨或者共同規範了勞資雙方主體的關係與行為。當勞動者缺少談判議價能力的時候，迫於生計，他們就只能接受違背自己意願的勞動條件。正是因為市場對勞資關係的規制不會自動地帶來公正與平等，勞資關係才需要有僱員代表機制和集體談判機制加以進一步規範；而在缺少工會和集體談判機制的領域，又需要以勞動法律和勞工政策作出基本的規制，並形成基本的勞動條件框架和勞動標準。在中國的勞資關係不能通過真正的集體談判加以規制的情況下，當市場規制嚴重違反了社會的道義準則，嚴重侵害了勞動者的權益，並引發一定規模的社會震蕩時，政府必須介入這種關係，從而使政府規制發生正常的作用。可以說，《勞動合同法》的出台正是一種實現中國勞資關係規範化、道德化、公平化的途徑，有助於實現政府干預與契約自由之間的平衡。

當市場規制嚴重侵害了勞動者的權益，並引發社會震蕩時，政府必須介入。《勞動合同法》正是實現中國勞資關係規範化、道德化、公平化的途徑，有助於實現政府干預與契約自由之間的平衡。

2006年春，董、常兩位教授就「勞動標準高低」的爭論正是政府規制程度之爭。筆者當時在北京大學法學院的爭論現場曾經提出，勞動標準的高低判斷應以一個國家的勞資關係的實際狀況為基礎，中國工會組織力量非常薄弱，基層工會根本不具備與資方抗衡的實力，故而建立了十餘年的集體談判制度形同虛設。當勞資雙方不能通過集體合同來確定雙方都可以接受的工資待遇和勞動條件的時候，再看現行的勞動標準，可以發現並不存在勞動標準過高的問題，因為現實中並不存在被董保華稱為「中觀」的勞資關係調整機制⑤。對照1995年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簡稱《勞動法》)可以發現，除了在「無固定期限勞動合同」和「終止勞動合同需支付經濟補償」等條款外，2008年生效的《勞動合同法》並沒有在勞動標準方面作出更多的規範；而其他諸如勞務派遣等條款，也都是針對社會發展中出現的新型僱傭形式和新的僱傭問題所作出的必要規制。

再看學者們就《勞動合同法》實施效果提出的市場與經濟效率理論。王一江教授曾以美國為例，提出美國一貫強調自由市場的作用，美國的工人運動一直比較弱，工人的就業保障比較差，受到的保護最少，但是美國經濟發展的狀況比其他發達國家好，工人的工資收入比較高，國家的失業率長期保持較低的水平，這種狀況歸因於：長期持續繁榮的經濟為美國工人提供了最好的利益保證⑥。這種例證的確表述了美國的現實，但是在這個現實的背後，卻是美國150年工會發展歷史的沉澱。儘管工會在美國一直因為僱主的激烈反對而無法形成如歐洲工會那樣的規模和密度，但是美國工會所追求的經濟利益取向和所倡導的分散型的集體談判結構，卻對僱主改善勞動條件以至政府立法確立基本勞工標準形成

了巨大的壓力。即使在大部分沒有工會的就業領域，僱主為了防止工會的滲透，也不得不主動改善管理方式與勞動條件，提高工資水平⑦。這也正是人力資源管理理論與方式起源於美國的主要原因。因此，一國工人所獲得的利益並非完全是這個國家的市場供求平衡與經濟繁榮所致。從這一點看，市場與經濟效率可以保持社會的高就業率，但是就不一定能夠保障工人獲得應有的權益。遺憾的是，美國的條件在中國並不存在。

二　中小企業中法外運行的勞資關係

在以上爭論中，引起學者們極大關注的是《勞動合同法》對私營中小企業的生存與工人就業的影響。在《勞動合同法》頒布前後，這也是商界和媒體關注的焦點。經過十餘年的國有企業改制和私營經濟的發展，中小企業已經遍布全國，並成為了農業剩餘勞動力就業的主要渠道。在為中國的經濟發展作出了巨大貢獻的同時，這些企業也因惡劣的勞動條件、繁重的勞動強度和極低的工資水平而一直受到輿論和學術界的抨擊。1993年，在深圳一家港資玩具廠發生的一場大火催生了中國第一部《勞動法》，在這部法律中，有關勞動合同的條款已經獨立成章，並在條文中佔有21%的比重。然而，在這部法律實施了十多年後，私營中小企業仍普遍存在着「勞動合同簽訂率低、期限短、內容不規範」的問題，這些問題又成為促使立法機構制訂《勞動合同法》的一個主要原因⑧。如前所述，這部《勞動合同法》的主要內容不過是重申了《勞動法》所確立的基本原則和勞動標準。這種重申說明：在過去的十多年間，私營中小企業一直在違法運行。這種狀況的形成有兩個基本原因：一是企業與社會之間的相對隔絕；二是企業主壓縮「守法成本」的動機。

《勞動合同法》的主要內容是重申《勞動法》所確立的基本原則和勞動標準。這種重申說明在過去私營中小企業一直在違法運行。這種狀況的形成原因有二：一是企業與社會之間的相對隔絕；一是企業主壓縮「守法成本」的動機。

將企業與社會隔絕的是一道由企業主和地方政府共同構建的「屏障」。經過十多年的發展，私營中小企業已經成為地方政府財政收入的主要源泉，企業的開辦、存續和發展更關乎地方官員的政績甚至個人利益。自1992年以來，各地政府為了促進和保護私營經濟的發展，紛紛頒布了專項的政策，更為實施這些政策成立了專職的協調部門。這些與勞動力僱用、金融信貸、經營生產場所等有關的政策，一方面促進了私營企業的發展壯大，另一方面也逐漸形成了企業與社會之間的「屏障」。早在十年前就有學者指出，縣鄉級的政府和官員出於穩定地方利益的考慮，事實上扮演着地方私有經濟和鄉鎮企業保護者的角色⑨。正是這道「屏障」，造成了一種社會普遍存在的現象：一方面，勞動法律和政府的相關政策在不斷地更新與完善；另一方面，私營企業工人的勞動權益狀況卻無明顯的改善。法律和政策一經頒布，總是因遭遇這道「屏障」而無法得到切實的執行。以中央政府對煤礦安全秩序的整頓為例，近年來中央政府不斷加大對小煤礦安全制度的整頓力度，但是並未能有效地抑制在這類煤礦頻繁發生的安全事故，正是由於這個原因。

「屏障」將私營中小企業與社會隔離開來，在企業內部，勞資關係是建立在一種「僱傭合意」的基礎上的。「僱傭合意」本是原始僱傭關係的基本內涵，當社會不存在對僱傭關係的集體談判規制和政府規制，在市場供求關係的基礎上，僱傭雙方以各自認為「可以接受的勞動條件」作為僱傭關係產生和維繫的前提。現代社會中的集體談判和政府規制對僱傭關係中的「合意」性形成了控制，致使僱傭關係不能逾越上述兩種規制劃定的界線。然而，由於私營中小企業與社會之間的相對隔絕，在社會建立了愈加完善的勞動法律體系的同時，勞資雙方卻可以摒棄勞動法律所建立起來的各種勞動標準，脫離法律的制約，以「僱傭合意」作為建立雙方關係的基礎和維繫模式。這種根據「僱傭合意」建立起來的勞資關係完全不同於建立在勞動合同基礎上的「勞動法律關係」，在這種勞資關係中，勞動力市場對其具有絕對的規制作用，法律完全失去了它應有的功能與效用。

在勞資關係的建立和運行過程中，勞動法律的條款對勞資雙方來說並無限制的意義，倒是一種需要迴避的障礙。於是，就催生了未滿法定就業年齡而使用假身份證就業的童工。在「僱傭合意」基礎上建立的勞資關係也無需勞動合同，對僱主來說，規範的勞動合同既會成為他們採取違法行為的障礙，也將成為追究他們違法責任的證據；對工人來說，當他們不滿現有的勞動條件和工資水平時，勞動合同又有可能阻礙他們離開工廠。應當指出，在一個供過於求的勞動力市場上，「僱傭合意」不過是工人們被迫做出的一種妥協性選擇，「僱傭合意」實際上體現的是僱主的意願，是一種工人對僱主意願的認可。

造成私營中小企業勞資關係法外運行的另一個原因是僱主壓縮「守法成本」的動機，其形成並非因為勞動標準過高，而是企業沒有多餘的錢「守法」。在生產經營成本之外，私營企業不僅需要支付稅款和各種社會保險費用，還要負擔政府各部門要求的所謂「三項支出」，即向政府繳納的各種費用、應付來自政府部門的各種攤派，以及為搞好與政府的關係而付出的各種公關招待費用。此外，企業甚至還要支付賄賂當地官員的「腐敗費用」。根據2007年2月由中共中央統戰部、全國工商聯、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民(私)營經濟研究會組織的第七次全國私營企業抽樣調查，這「三項支出」佔企業稅後淨利潤的三分之一⑩。無論是稅款還是政府的費用攤派都具有一定的剛性，企業獲得減免的難度甚大。這些費用削減了中小企業本來並不豐厚的利潤，也催生僱主壓縮「遵守勞動法律成本」的動機與行動，這既是資本家的本性使然，也是「守法成本」容易壓縮所致。加上企業不存在真正的工會組織，僱主更無需顧忌來自工人集體的反對。

無論是稅款還是政府的費用攤派都具有一定的剛性，企業獲得減免的難度甚大。這些費用削減了中小企業本來並不豐厚的利潤，也催生僱主壓縮「遵守勞動法律成本」的動機與行動，這既是資本家的本性使然，也是「守法成本」容易壓縮所致。

三　政府責任：《勞動合同法》實施的基本前提

法外運行的勞資關係已經嚴重地侵害了勞動者的基本權益，成為中國社會一個難以掩飾的污點。《勞動合同法》的立法與實施目的，正是在於將這種在「僱傭合意」基礎上的勞資關係轉變為一種建立在法律基礎上的勞動合同關係，並使

企業內部工人的弱勢地位得到改善。然而，這一目的實現前景並不令人感到樂觀。早在法律頒布之前，已出現公司「規避法律」的行為；法律頒布後，又有企業主「撤資關廠」的舉動。儘管造成「撤資關廠」的原因有加工貿易政策調整、出口退稅下調、人民幣升值、勞動力成本上升、原材料價格上漲等諸多因素，但《勞動合同法》生效之後給企業造成的壓力也是其中一個主要因素⑪。這些現象也說明了這部新的法律在未來將面臨巨大的實施障礙。

與1995年《勞動法》實施時的情況相比，《勞動合同法》所面臨的實施障礙要大得多。一方面，這部法律旨在矯正法外運行的勞資關係，而這種關係又普遍存在於私營中小企業。這些企業在中國經濟領域中的地位已經從「必要的補充」變成了「重要的組成部分」，其重要性除了表現在經濟發展方面之外，更體現在對勞動力僱用能力方面。因此，企業的關閉與易地轉移，將對一個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穩定帶來巨大的影響。儘管「籲請中小企業免除《勞動合同法》」之說可以被視為一句戲言，但是地方政府極有可能出台一些「變通性」政策，或者在勞動監察方面繼續「行政不作為」，以此留住企業。另一方面，私營企業與社會之間的「屏障」仍未消除，《勞動法》的實施效果已是前車之鑒。該法在過去十多年來一直沒有在私營中小企業中得到真正的執行，勞資關係與勞動條件全憑「僱傭合意」加以維繫。在這類企業中，法律要求的最低工資標準成為了基本工資，工人欲增加收入，惟有加班工作。

中國的勞動關係已完成市場化的轉型，從過去的勞動行政關係轉變為具有僱傭實質的勞資關係。中央政府不可能憑一紙紅頭文件，就達到以法律規制勞資關係的目的，更何況法律經常在實施中遭遇到私營企業築起的「屏障」。

上述兩大障礙說明了法律實施的環境已發生了重大變化，中國的勞動關係已完成市場化的轉型，從過去的勞動行政關係轉變為具有僱傭實質的勞資關係。中央政府不可能再像過去那樣，憑藉一紙紅頭文件，就能將法規主要的精神直接貫徹到基層，達到以法律規制勞資關係的目的，更何況法律經常在實施中遭遇到私營企業築起的「屏障」。因此，中國之勞動立法，已經不是一個簡單的賦權問題。在法律賦權的同時，政府應當承擔實施的責任。可以斷言，至少在《勞動合同法》生效後的一年內，社會對勞動監察的呼聲和政府安排的「運動式」執行檢查將形成一個高潮，並成為媒體關注的熱點。但是，政府的責任並非僅限於此，而是應打破私營企業築起的「屏障」，並為企業遵守法律創造條件。

政府建立勞動標準是為了彌補其他保障機制的缺陷，為那些在勞動力市場中處於弱勢地位的勞動者提供基本的保障，他們或是因為個人的原因在市場中缺少與僱主進行談判的力量，或是不在集體談判的覆蓋範圍之內，得不到來自工會的保障⑫。私營企業與社會之間的「屏障」隔斷了法律進入企業的通道，這道「屏障」一經形成，單靠政府的力量是很難打破的，特別是這些企業又是地方政府經濟之所倚，可以說，一部分「屏障」就是由政府官員與企業主共同打造的。要打破這道「屏障」，只能依靠來自企業內部的力量，或者更直接地講，工人的集體力量是法律和政府勞工權益保障政策實施的依託。

不過，這種力量在目前的中國並不存在。中華全國總工會 (簡稱全總) 作為中國工人唯一的合法代表，至今仍然難以進入私營企業；而那些在為數不多的

企業中建立的工會組織也多由僱主掌控。這種現實迫使全總不得不採取「維權上移」的方式，採取所謂「源頭參與」的方式，以加大立法參與力度作為維權的主要形式。在法律難以實施的情況下，這種維權方式也起不到作用。近年來中央政府頒布了一系列保障農民工權益的政策，但是這些政策依然未能開放勞工階層組織力量發展的空間，致使勞工階層成為社會的弱勢群體，只能依賴於政府的保護。目前，面對勞資力量極不均衡的現實，中國政府有必要考慮對工會政策進行「去政治化」的調整，至少應當允許全總系統工會採取有效的措施，自下而上地將工人組織起來，並給予工人們自由組織的權利和空間。

勞動法律的實施肯定會為僱主帶來一定的勞動成本，按理僱主可以將增加的成本通過產品市場轉嫁給消費者。然而，在一個競爭激烈的產品市場中，要轉嫁成本實在相當困難，在此情況下，僱主就很有可能採取削減產量、轉移資本、僱用非正規就業者，甚至使用違法的手段，這些手段將對經濟發展產生負面影響，並使政府對勞資關係的規制變得更加困難。私營中小企業，特別是製造業企業的利潤微薄，可是向政府繳付的費用卻過重。這是企業主產生壓縮「守法成本」動機的主要原因。因此，政府要加強對勞資關係的規制，除了加大執法監察力度之外，還需要在稅收、行政費用等方面「出讓」一部分利益，減免一部分稅收和行政費用。政府讓利將為《勞動合同法》的貫徹實施提供一個必要的前提條件，否則，法律的實施過程中極有可能出現兩種情況：一、大量的中小企業倒閉，導致大量的就業崗位流失；二、法律得不到執行，企業繼續違法運行。

政府要加強對勞資關係的規制，除了加大執法監察力度之外，還需要在稅收、行政費用等方面「出讓」一部分利益，減免一部分稅收和行政費用。這將為《勞動合同法》的貫徹實施提供一個必要的前提條件。

四　結 語

《勞動合同法》頒布之後，學術界的爭論帶有一些主觀方面的臆想與學科的偏執，特別是對這一法律的經濟學分析，認為法律的實施必然導致中國就業市場的混亂、失業增加，進一步阻礙經濟的發展。這種推論誇大了《勞動合同法》對勞動力市場供求關係帶來的負面影響，也沒有認識到政府、企業主和勞動者三方主體對法律的要求、勞資雙方的守法能力與政府的執法功能。這種簡單的推論在客觀上忽視了當代中國勞資關係的複雜性和勞動法律執行的艱難性。

在《勞動合同法》頒布之後，隨之而來的將是一個法律如何實施的問題。中國的勞資關係實際上並非缺少法律規範，從1995年《勞動法》實施之後，保障勞動者權益的法律、地方性的法規，以及為解決各種具體問題(如工資拖欠、職業衛生、煤礦安全等)的單行行政規章已經構成了一個完整的勞動法律體系，2007年與《勞動合同法》同時出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使現有的勞動法律體系更趨完善。因此，人們不能再用「立法缺陷」作為理由，去解釋在設計上堪稱完備的法律與規章在實施中屢屢受

挫的事實。如果政府不解決法律實施所面臨的障礙，繼續扮演單一的立法角色的話，這些堪稱完善的法律仍將無法得到有效的執行。即使是將勞動標準降低到如董保華所說的「法律允許的最差企業對最差職工可以執行的最低標準」時，企業仍然有違法運行的動機，勞資之間的「僱傭合意」關係仍然有存在的空間。

註釋

① 〈董保華：勞動立法不應造成新的失衡〉，《中國新聞周刊》，轉自新浪網，http://news.sina.com.cn/c/l/2006-04-28/12169742647.shtml，2006年4月28日；董保華：〈勞動法的國家觀——勞動合同立法爭鳴的深層思考〉，《當代法學》，2006年第6期，頁27-31。

② 郭晉暉：〈勞動合同法辨析：誰真正代表工人利益？〉，《第一財經日報》，轉自人民網，http://finance.people.com.cn/GB/1045/4278792.html，2006年4月7日；常凱：〈關於《勞動合同法》立法的幾個基本問題〉，《當代法學》，2006年第6期，頁31-34。

③ 劉溜：〈勞動立法不應違反市場規律〉，《經濟觀察報》，轉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theory/2008-01/13/content_7405706.htm，2008年1月13日；王一江：〈勞工保護的歐美經驗〉，《環球財經》，轉自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economist/xuezhesuibi/20080111/15414395749.shtml，2008年1月11日。

④ 王一江：〈籲請對中小企業免除《勞動合同法》〉，《經濟觀察報》，轉自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economist/jingjixueren/20080217/04444511473.shtml，2008年2月17日。

⑤ 董保華：〈錦上添花抑或雪中送炭——析《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草案）》的基本定位〉，《法商研究》，2006年第3期，頁46-53。

⑥ 王一江：〈勞工保護的歐美經驗〉。

⑦ John W. Budd, *Labor Relations: Striking a Balance* (Boston: McGraw-Hill, 2005); Richard B. Freeman and James L. Medoff, *What Do Unions Do?*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4).

⑧ 2005年9月，全國人大常委會派出執法檢查組分赴七省、市，對《勞動法》實施情況進行檢查。在12月28日舉行的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十九次會議上，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何魯麗在報告檢查情況時，提出了貫徹實施《勞動法》存在五個嚴重問題，並指出中小私營企業勞動合同簽訂率不足兩成。參見齊彬：〈生老病死與企業無關？何魯麗痛斥勞動合同怪現狀〉，轉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05-12/29/content_3984562.htm，2005年12月29日。

⑨ 中國戰略與管理研究會社會結構轉型課題組：〈中國社會結構轉型的中近期趨勢與隱患〉，《戰略與管理》，1998年第5期，頁9。

⑩ 〈第七次全國私營企業抽樣調查顯示　中國私企已發生歷史性重大變化〉，轉自中國中小企業南京網，www.smenj.gov.cn/web/template/pictureNewsArticle/20070212114219968.html，2007年2月12日。

⑪ 李衛國：〈新《勞動合同法》實施　500家台灣企業搬離東莞〉，轉自中國經濟新聞網，www.jjxww.com/show.aspx?page=2&id=71563&cid=113，2008年1月21日。

⑫ Ronald G. Ehrenberg, *Labor Markets and Integrating National Economies*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4); R. Michael Gadbaw and Michael T. Medwig,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and International Labor Standards: Which Way for Development and Jobs?", in *Human Rights, Labor Rights,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ed. Lance A. Compa and Stephen F. Diamond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1996), 141-62.

李　琪　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學高級研究員。

勞務派遣：勞工權益保障的危機

岳經纶

2007年6月29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2008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旨在通過完善勞動合同制度來加強對勞動者權益的保護。為了應對《勞動合同法》帶來的勞動成本上升，用人單位紛紛想方設法規避因勞動合同而帶來的責任和義務。在這種背景下，勞務派遣成為大大小小的僱主們偏愛的用工方式。

具有諷刺意味的是，受到僱主們青睞的這種用工方式，本身卻是《勞動合同法》意圖加以限制、甚至壓制的勞動力市場行為。從客觀上講，勞務派遣由於其特有的靈活性，不僅是經濟全球化時代企業普遍歡迎的一種人力資源管理實踐，而且一些希望有廣泛歷練的年輕人也喜歡這種僱傭方式。當然，工會組織對於這種削弱甚至取代長期直接僱傭 (permanent direct employment) 的用工方式自然非常不滿。在中國大陸，由於勞動力市場缺乏規範，加上沒有工會組織制衡，近年來，勞務派遣這種僱傭方式在中國大陸勞動力市場出現了被濫用的情況，帶來了許多侵害勞動者權益的問題。為此，在《勞動合同法》制訂過程中，立法者試圖通過提高設立勞務派遣機構的門檻、增加其營運成本，以及強化其對派遣工人的責任來限制其發展。

2008年1月實施的《勞動合同法》帶來勞動成本上升，勞務派遣成為大大小小的僱主們偏愛的用工方式。具有諷刺意味的是，這種用工方式，本身卻是《勞動合同法》意圖加以限制、甚至壓制的勞動力市場行為。

但現實的問題卻是，為甚麼一個立法者意圖限制的用工方式，會在法律通過後成為僱主們趨之若鶩的東西呢？勞務派遣這種僱傭方式是如何發展起來的呢？它有甚麼特點呢？本文試圖就這些問題進行探討。

一　勞務派遣：概念與內涵

「勞務派遣」的英文表達有labour dispatch、manpower dispatch、contract labour、agency labour等。在中國大陸，有很多概念來描述勞務派遣這種用工方式，如「人力資源派遣」、「勞動力派遣」、「勞動派遣」、「人才派遣」、「人才租賃」

等。《勞動合同法》的一審草案中使用了「勞動力派遣」這一概念，最後通過的正式文本使用的卻是「勞務派遣」。本文無意辨析哪種概念更為適切；為了與法律規範一致，本文主要使用「勞務派遣」一詞。

作為一種人力資源或勞動力市場現象，勞務派遣涉及三個基本要件，或者說三方。第一方，從事勞務派遣的機構或企業，通常稱為「勞務派遣公司」，或者「派遣方」；第二方，要求勞務派遣的企業，通常稱為「用工單位」，或者「要派方」；第三方，被派遣者，即勞動者，通常稱為「被派遣勞工」。從事勞務派遣的企業共同構成了勞務派遣行業。勞務派遣中的三方互動形成了三角關係 (如下圖) 。常規的僱傭 (就業) 關係只涉及僱主 (用人單位) 與僱員 (勞動者) 兩個方面。相比之下，可以看到，勞務派遣實際上就是在僱主與勞工之間多出了一個派遣方，出現了勞動者僱傭與勞動者使用相分離的現象。

從某種意義上講，勞務派遣重新界定(或者是顛覆)了常規的僱傭／就業關係。它不僅影響到勞動者的權益，而且對勞動立法和國際勞工運動提出了新的挑戰。

常規／典型就業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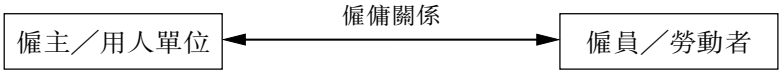

勞務派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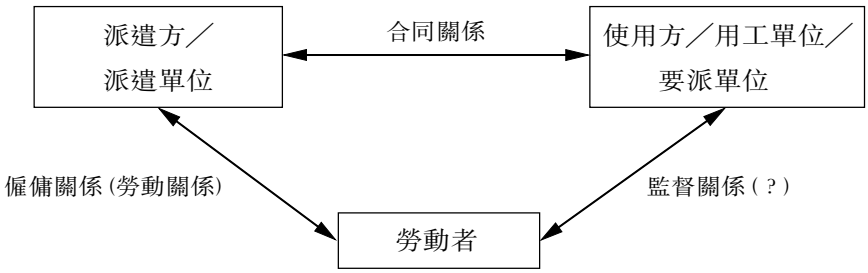

勞務派遣的實質是僱主想要模糊勞動者的僱員身份，從而規避相關的勞工保護和社會保險責任，進而降低勞工成本。事實上，在勞動力市場中，規避常規僱傭或就業關係的做法一直存在，比方說，以精心草擬看起來像是服務合同 (contract for service) 的方式來掩蓋實際的僱傭關係。

一般來說，隨着勞工保護和社會保障立法的強化，企業掩蓋實際就業關係的動機會變得明顯。勞務派遣的廣泛使用對常規就業關係帶來了嚴峻的挑戰。從某種意義上講，勞務派遣重新界定 (或者是顛覆) 了常規的僱傭／就業關係。它的出現，不僅影響到勞動者的權益，而且對勞動立法和國際勞工運動提出了新的挑戰。對於如何規管勞務派遣或派遣勞動，世界各國都還在探索中。

勞務派遣最大的優勢是彈性。對企業來說，通過聘用派遣僱員，可以節省人力開支。這是符合經濟原則的選擇，因為企業最關心的是實現最小成本和最大利潤。從企業的角度看，在對未來難以做出準確評估時，聘請員工會變得小心謹慎，因而傾向於聘請更多的派遣員工。對僱員來說，勞務派遣固然會影響到他們的工資福利和就業保障，但可以擴大他們選擇職業的空間，因為他們可

以有機會嘗試不同的被派遣工作。特別是對那些有學歷的年輕人來說，通過派遣工作這種靈活的方式，他們可以在更廣泛的行業取得經驗。參與各種被派遣工作，實際上是一種職業試驗，僱員可以藉此決定將來想要從事的職業。而從事勞務派遣的公司 (主要是人力資源公司) 則為追求成本最小化的企業和追求靈活性的僱員提供了媒介。

勞務派遣公司擅長為企業挑選合適的員工來滿足企業的期望，並且可以為企業在挑選員工方面節約時間和金錢。對企業來講，使用派遣員工不僅可以節約勞工成本，而且也是一種高效的聘用方式。因為企業不僅可以節約招聘員工的成本，提高聘用效率，而且可以聘用到較優秀的員工。對人力資源公司來講，派遣員工的素質和表現很重要，它關係到公司的聲譽。在用人企業提出對員工的要求後，人力資源公司就要決定哪些員工最合適。通常，人力資源公司會向企業提供多個人選。如果企業不滿意，可以隨時換人，直到滿意為止。

勞務派遣公司擅長為企業挑選合適的員工來滿足企業的期望，並且可以為企業在挑選員工方面節約時間和金錢。對企業來講，使用派遣員工不僅可以節約勞工成本，而且也是一種高效的聘用方式。

總而言之，在激烈競爭的商業環境中，降低成本是企業的必然選擇。工作外判和勞務派遣都能夠幫助企業提升管理效率、降低成本、強化分工。它們的優點是：可以建立理想的分工，改正高成本的結構；提升國際競爭力；推動新業務的發展；創造就業和改變工業結構。

需要注意的是，「工作外判」(outsourced work) 與「勞務派遣」(agency labour) 之間的區別。工作外判指的是這樣的情況：一個企業把自己的工作或職能交給另一家企業去執行；而該企業的現有員工有可能與這些工作或職能一起轉移到另一家企業。勞務派遣指的是這樣的情況：一個企業並不直接僱用工人，而是要求勞務派遣公司提供其所需的工人；這些工人是由勞務派遣公司所僱用，與被企業直接僱用的員工相比，這些工人所得的工資較低，福利較少。

二　勞務派遣的興起

在世界各地，使用勞務派遣作為僱傭方式在第三產業中非常盛行，特別是銀行和許多大型企業。在各國企業中，愈來愈多的員工再不是傳統上的企業僱員，他們只是「被派遣的僱員」(dispatched employees)。他們是由人力資源公司或勞務派遣機構派來的，而不是由他們所工作的企業直接僱用。

作為一種僱傭或用工方式，勞務派遣起源於1920年代的美國。在1940年代和1960年代於美國、某些歐洲國家及日本等發達國家得到了迅速發展，而勞務派遣則成為了一種重要的行業。據估計，在發達國家，勞務派遣行業在1990年後每年以9%到17%的速度增長①。由於日本經濟在90年代進入衰退期，為了降低營運成本，日本企業在這一階段紛紛放棄傳統的「終身僱用制」，而轉向以勞務派遣方式僱用員工。現在，80%以上的日本企業都使用勞務派遣方式，在某些企業，有一半的職位都是由臨時的派遣僱員擔任。在韓國，為了恢復遭受亞洲金融風暴摧殘的國家經濟，政府通過立法，使得勞務派遣在企業大行其道②。在

台灣，勞務派遣行業也在快速發展，全台灣有勞務派遣相關企業1,400多家，從事白領到藍領，甚至外勞的派遣。據官方統計，2006年有派遣勞工約13萬，而最近的未來可能增加到30萬③。

可見，在經濟全球化的時代，企業的活動日益多元化，要求在僱用員工方面有更大的彈性，因此，勞動力資源派遣作為一種新的僱傭／就業形式受到企業的歡迎。可以說，傳統的直接僱傭／就業關係正在逐步被勞務派遣所蠶食，而勞務派遣的領地則在不斷擴張。

在中國，勞務派遣的興起，既有國際因素，更有本土動力。在改革開放初期，一些外國企業以辦事處的形式進入中國，由於沒有工商註冊，它們不能直接僱用中國員工。可以說，它們的到來推動了勞務派遣行業在中國的發端和發展。1980年代在內地非常吃香的外企服務集團有限責任公司（Foreign Enterprise Service Corporation, FESCO），可以說是中國大陸最早、最正式的勞務派遣公司。因此，對外開放水平高的城市，如北京、上海、廣州等，均是中國勞務派遣業務開展得比較早的地方。

在改革開放初期，一些外國企業以辦事處的形式進入中國，由於沒有工商註冊，它們不能直接僱用中國員工。可以說，它們的到來推動了勞務派遣行業在中國的發端和發展。

其實，勞務派遣在中國內地的發展更有其本土動力。類似於勞務派遣的用工方式早在1980年代初已經出現。當時，國有企業受到剛性的勞動計劃和編制的制約，很難因應企業的生產經營活動的擴展而招聘新的人員。為了增加勞動力，特別是為了解決職工子弟就業問題，一些企業自主招聘了部分職工子弟作為臨時工或合同工，這種情況在油田、礦山企業等尤為突出。到了1980年代中後期，隨着勞動合同制的推行，為了規範勞動關係，這些企業通過設立勞務公司，由勞務公司與這些工人簽訂勞動合同，然後再派往企業工作。這種運作方式實際上就是勞務派遣④。1990年代，為了解決國有企業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問題，一些行業成立了勞務派遣公司，收留了從企業分流出來的富餘員工，然後再將他們派遣到其他經營狀況較好的企業或行業。例如，上海紡織系統在90年代初就成立了自己的勞務派遣公司來分流富餘的紡織工人⑤。

隨着中國國有企業改革的深入和大量職工下崗失業，勞務派遣作為市場經濟形勢下的一種新型的勞動用工形式，引起政府的關注和重視，成為下崗職工再就業的一種重要方式。2002年，中共中央和國務院聯名發布的〈關於進一步做好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工作的通知〉（中發 [2002] 12號）明確提出：「鼓勵下崗失業人員通過非全日制、臨時性、季節性、彈性工作等靈活多樣形式實現就業。通過發展勞務派遣、就業基地等組織形式，為他們靈活就業提供服務和幫助。」這一文件為勞務派遣在中國大陸的發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支持和政治鼓勵。隨後，全國的大多數省份也相繼出台了有關勞務派遣的管理辦法，從此，形形色色的勞務派遣機構紛紛建立起來。

自上世紀末以來，勞務派遣成為中國大陸勞動力市場一種被廣泛使用的僱傭形式。由於勞務派遣具備靈活性、成本低等優點，不僅為傳統的勞動力密集型行業如採礦、建築、交通運輸等普遍使用，一些新興的行業如金融、電訊等部門也大量使用。從家政服務中介到一些壟斷型的國有企業和機關、事業單位

等，都大量使用派遣勞務工。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的統計，2006年，全國人才派遣業客戶單位數達56,362家，派遣僱員數達到780,603人。據北京市人事局統計，2006年，北京人才服務機構提供的人才派遣（人事代理）服務中，委託單位近4萬家，代理人數約35萬人。據上海人才中介行業協會統計，2006年上海人才服務業派遣員工數量約為62萬人，年平均增長率高達30至35%，派遣營業額超過120億元。2007年，人才派遣業務營業收入預計超過200億元。目前已有一半以上的上海外資企業採用人才派遣的僱傭方式，世界500強企業絕大多數都採用派遣方式來進行員工管理⑥。

三　勞務派遣中的勞動者：可拋棄的勞工？

如前所述，勞務派遣中存在着由派遣單位、要派單位（用工單位）和勞動者（被派遣者）三方構成的三角關係。作為僱主的勞務派遣單位沒有使用勞動者，而使用勞動者的用工單位又不是真正的僱主，在缺乏明確法律規範的情況下，這種三角關係表現出不協調的狀況。通俗地說，就是「有關係，沒勞動；有勞動，沒關係」。作為被派遣的勞動者，夾在「兩位主人」之間，是這種不協調三角關係中的主要受害者。即使是在正常的情況下，派遣勞動者的工資和福利都要低於直接僱用的勞動者，而且更缺乏就業安全的保障。

勞務派遣中存在着由派遣單位、要派單位（用工單位）和勞動者（被派遣者）三方構成的三角關係，在缺乏明確法律規範的情況下，這種三角關係表現出不協調的狀況，就是「有關係，沒勞動；有勞動，沒關係」。

勞務派遣的出現和擴展，令勞動力市場形成了「雙層勞動力」（two-tier workforce）。與直接僱用的勞工相比，這些被派遣的勞工（dispatched workers）實際上成為了「可拋棄的勞工」（disposable workers）。當被派遣的勞動者與用工單位之間出現爭議時，勞動者更是投訴無門。由於勞動者不是用工單位的僱員，用工單位往往拒絕承擔作為勞動力使用者的義務；而派遣單位雖然是真正的僱主，但卻不是相關爭議的直接當事人，因而傾向於推脫責任。因此，勞務派遣中最主要的問題是勞動者權益的保障問題。

國際工會組織對勞務派遣的不斷蔓延深感憂慮，對勞務派遣的關注成為它們的重要工作。國際化學、能源、礦業和其他行業工會聯合會（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Chemical, Energy, Mine and General Workers' Unions, ICEM）在2004年對勞務派遣進行了一項調查。結果表明，勞務派遣正在不斷取代直接僱用的固定勞工，工人的就業條件不斷惡化，派遣勞工難以加入工會組織，直接僱用的固定勞工對派遣勞工持敵視態度，派遣勞工非常擔憂失去工作。針對這種狀況，該國際工會組織指出，僱主無權把直接僱用勞工的工作賣出去，於是提出了「工作不是用來出售」（Job Not for Sale）的口號，並尋求通過國際和國內立法來限制勞務派遣和工作外判的發展趨向⑦。

勞務派遣對勞動者權益的衝擊已經受到了各方面的廣泛關注，許多國家和國際組織都希望通過立法來保護派遣勞工的權益。至少有三個國際組織制訂了針對勞務派遣的法例，它們是歐盟（European Union, EU）、國際勞工組織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LO) 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歐盟已經制訂不同的法例，涉及勞務派遣中的工人權利問題，特別是在企業業務轉移時有關工人權益的保護。國際勞工組織通過的《關於多國企業與社會政策的三方原則聲明》(*The ILO Tripartite Declaration of Principles Concerning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and Social Policy*) 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制訂的《多國企業指引》(*The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均對勞務派遣提供了直接的國際指引。在中國大陸，勞務派遣也是勞動立法的重要課題。

四　圍繞勞務派遣立法的爭議

由於勞務派遣是勞動力市場的新現象，又缺乏法律規範，因此，隨着勞務派遣行業在中國大陸的蓬勃發展，濫用勞務派遣的情況也愈來愈嚴重。有的用人單位為了規避其作為用人單位應承擔的責任，往往以勞務派遣的方式強迫員工從正式職工變為被派遣員工。有的用人單位則自己組建勞務派遣公司，把自己原來的職工分流到新組建的勞務派遣公司，再由派遣公司重新派遣到原單位的原崗位工作。雖然工作崗位一樣，但由於身份改變了，工人的工資和福利待遇因而與原來相差甚遠。還有一些企業一方面大規模裁員，另一方面卻大量使用派遣勞動者。

鑒於勞務派遣實踐中的種種問題，社會上出現了要求通過立法規範勞務派遣的強烈呼聲。他們要求通過立法嚴格規定勞務派遣的運作方式，明確勞務派遣的適用範圍，規範勞務派遣企業的資格，保障被派遣勞動者的權益。

派遣單位本身也存在許多問題。很多派遣公司雖名為派遣公司，實際上進行的卻是勞務中介活動，從事多層勞務派遣或轉讓勞動力。有的派遣公司不合理地從被派遣勞動者的工資中提取管理費，甚至剋扣、拖欠勞動者的工資，不為勞動者繳納社會保險費。由於勞務派遣活動不規範，因此而產生的勞動爭議案件也特別多，其處理難度也比較大。

鑒於勞務派遣實踐中的種種問題，社會上出現了要求通過立法規範勞務派遣的強烈呼聲。他們要求通過立法嚴格規定勞務派遣的運作方式，明確勞務派遣的適用範圍，規範勞務派遣企業的資格，保障被派遣勞動者的權益⑧。隨着《勞動合同法》立法進程的展開，勞務派遣成為立法過程中廣受關注的主要問題之一。

2006年3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向全社會公布《勞動合同法 (草案)》(一審稿)，實行開門立法，邀請社會各界對草案發表意見。在草案中，勞務派遣這種用工形式被稱為「勞動力派遣」。草案對「勞動力派遣」的規定涉及勞動力派遣機構的註冊資本和備用金、派遣單位與勞動者之間的勞動合同關係、派遣單位與用工單位對被派遣勞動者的義務分擔等。這些規定主要是為了解決在勞動力派遣這種用工形式下，實際用人單位不直接與勞動者訂立勞動合同，派遣單位與接受單位藉機相互推諉對勞動者的義務的問題。

針對這一問題，《勞動合同法 (草案)》規定：勞動力派遣單位與勞動者訂立的以勞動力派遣形式用工的勞動合同，除應當具備一般勞動合同的必備條款以

外，還應當載明接受單位和派遣期限、工作崗位等情況；勞動力派遣單位應當與接受單位訂立勞動力派遣協議，勞動者有權知悉勞動力派遣協議的內容；勞動力派遣單位與勞動者訂立的勞動合同滿一年必須終止，接受單位繼續使用該勞動者，須與勞動者訂立勞動合同；勞動力派遣單位和接受單位應當分別履行對勞動者的義務，拒不履行義務者，須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⑨。

社會各界對《勞動合同法(草案)》進行了熱烈的討論，並提出了各種意見。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提供的整理資料表明，公眾對勞動力派遣問題進行了非常熱烈的討論。公眾普遍認為中國勞動力派遣市場比較混亂，但對勞動力派遣這種用工形式是否要保留則出現了不同的意見。持否定意見者認為，勞動力派遣是一種畸形的用工形式，徹底動搖了勞動者在勞動關係中的主體地位。通過勞動力派遣這種形式，用人單位躲避風險、逃避責任，派遣單位得到經濟利益，但被派遣勞動者的合法權益卻得不到保障。他們建議取締勞動力派遣這種用工形式。

社會各界對《勞動合同法(草案)》進行了熱烈討論，持否定意見者認為，勞動力派遣是一種畸形的用工形式，徹底動搖了勞動者在勞動關係中的主體地位。但多數人持有保留的肯定意見，認為完全取締勞動力派遣是不現實的。

但是多數人持有保留的肯定意見，認為完全取締勞動力派遣是不現實的。不過，草案對勞動力派遣的規定剛性不足，制約性不強，建議對這種用工形式作出更加嚴格的限制。有的建議提高勞動力派遣公司的准入門檻，不僅要對勞動力派遣單位設置資金條件，還要對從事勞動力派遣業務的人員資格作出規定。有的建議嚴格限制勞動力派遣用工形式的適用範圍，範圍應限定在鐘點工、季節工或者建築承包工中，一般性的行業要明確禁止採取這種用工形式，用人單位固定的主要工種或者崗位不能接受勞動力的派遣，特別要禁止批量轉移農村勞動力到發達地區大型外資企業務工採取勞動力派遣形式。有的建議明確勞動力派遣的期限，嚴禁用人單位長期使用派遣勞動力。有的提出應界定勞動力派遣單位、用人單位和勞動者三者之間的關係，明確規定派遣單位與用人單位之間的約定不能對抗勞動者，勞動者在派遣勞動中受到侵害的，派遣單位和用人單位承擔連帶責任，避免互相扯皮。有的建議嚴格法律責任，對於勞動力派遣單位和用人單位互相推諉或者惡意串通侵害勞動者合法權益的行為，給予嚴厲處罰。

勞動力派遣公司對草案中有關規範勞動力派遣的條文反應強烈。這些公司認為，草案關於勞動力派遣單位必須提供每個勞動者不低於5,000元備用金的規定過於苛刻，是對勞動力派遣行業的整體打擊。現有的勞動力派遣單位，即使是規模比較大的勞動力派遣單位，也很少能承受如此苛刻的條件。同時，勞動力派遣行業認為，將備用金存入指定銀行賬戶的操作難度比較大，勞動力派遣中勞動者的流動性強，增減幅度大，備用金要適時按照人員的變動進行相應變化。這樣不僅令派遣單位需為此疲於奔命，勞動保障部門也很難進行監控；而且，備用金的數額非常大，閒置這麼一大筆資金是一種浪費，同時還要考慮如何確保這筆資金的安全。

此外，它們也不滿意草案關於派遣合同滿一年必須終止的規定，認為企業不是公益型或者財政撥款的單位，需要一批有素質、熟悉業務、懂得用人單位規章制度的勞動者從事生產。如果派遣合同只能簽訂一年，不僅使用人單位不

得不面臨每年接收大量新手的壓力，對勞動者也並不一定有利。而且，勞動力派遣合同期限的長短不應該是行政部門干預的事項，草案的規定使得勞動保障主管部門過度介入到勞動者與用人單位之間，不但會使勞動保障主管部門不堪重負，也不能很好地解決存在的問題⑩。

儘管公眾意見多數要求在一審稿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強對勞動力派遣的管理，但其後形成的二審稿卻取消了對勞動力派遣公司必須為每一名派遣勞動者提供5,000元備用金的規定。不過，《勞動合同法》的正式文本還是對勞務派遣施加了比較嚴格的規定，以專節的方式對勞務派遣的各個方面進行了規範。首先，增加勞務派遣公司的註冊資金。勞務派遣公司註冊資金不得少於50萬，而且要一次到位。第二，強化了勞務派遣單位的責任。勞務派遣單位應與被派遣勞動者建立勞動關係，承擔用人單位的義務，必須簽訂兩年以上的固定期限勞動合同，無工作期間必須支付最低工資等。第三，強化用工單位的責任。勞務派遣單位應與用工單位訂立勞務派遣協議，必須約定派遣崗位和人員數量、派遣期限、勞動報酬和社會保險、違約責任等。同時，用工單位還必須對被派遣的勞動者履行若干義務，包括提供勞動條件和勞動保護、告知工作要求和勞動報酬，支付加班費、績效獎金、福利待遇，進行崗前培訓等。第四，對使用勞務派遣的崗位進行了限制。勞務派遣一般在臨時性、輔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崗位上實施；同時，用人單位不得設立勞務派遣單位向本單位或者所屬單位派遣勞動者⑪。

《勞動合同法》通過以來，勞務派遣行業不但沒有受到衝擊，反而顯得更有活力和生機。許多試圖規避勞動合同要求、減低勞工成本的企業，都紛紛求助於勞務派遣。很顯然，勞務派遣的「逆市攀升」並不符合立法者們的意願。

五　結語：勞工保護需要勞工團結

《勞動合同法》以法律的形式確定了勞務派遣的合法性，同時也對勞務派遣活動進行了嚴格的法律規範。從這一點來說，《勞動合同法》回應了公眾要求立法規範勞務派遣的訴求，有利於勞務派遣行業的規範發展。不過，立法者通過限制勞務派遣這種用工形式來保護勞動者的意圖能否真正實現還有待觀察。從《勞動合同法》通過以來勞務派遣行業的發展情況來看，勞務派遣行業不但沒有受到衝擊，反而顯得更有活力和生機。許多試圖規避勞動合同要求、減低勞工成本的企業，都紛紛求助於勞務派遣；同時，由於勞務派遣業務興旺，一些大公司也紛紛向勞務派遣公司注資。很顯然，勞務派遣的「逆市攀升」並不符合立法者們的意願。

2007年12月12日，富士康集團在深圳總部召開《勞動合同法》專家論壇。在論壇中，富士康董事長郭台銘表示要使用勞務派遣公司來提高公司效率。對此，與會的全國人大法工委行政室處長童衛東指出：「『勞務派遣工』合法權益長期沒有保障，我們建議企業盡量不在生產工人崗位上使用『勞務派遣工』。」另一位與會者，《勞動合同法》起草課題組組長、中國人民大學勞動法教授常凱則表示：「由於新法着重保護勞方，使企業使用勞務派遣成本增加，因此是使用長期

合同工、還是勞務派遣工，企業要慎重。」與會的國家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勞動關係協調處處長桂楨則表示：「由於在現行緊張勞資現狀下，勞方處於弱勢地位，在企業使用勞務派遣工時，必須受到限制。用工單位使用勞動派遣應考慮三種原則：臨時性、替代性和輔助性。勞務派遣員工有參加工會的權利，企業對勞動派遣的員工的控制力弱於全日制員工。」與會的國家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勞動工資司副司長董平認為：「一旦放寬對企業使用勞務派遣工的條件，勢必讓很多企業利用勞務派遣工的方式來規避《勞動合同法》。……比如，成立一家無生產需求的公司，招募勞工，並派遣到自己的生產性企業中，以便規避企業責任。」⑫

2007年12月22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工委行政法室副主任張世誠表示，《勞動合同法》保障了用工自主權，但用人單位不能濫用勞務派遣，違背勞動者意願，強迫其改簽勞務派遣合同。張世誠透露，有關部門將對勞務派遣的臨時性、輔助性、替代性進一步予以明確，依法規制這種用工方式。不過，有關細則何時出台尚不清楚。

實際上，要制衡勞務派遣的濫用，保護勞工權益，僅有法律規範還是不夠的，更重要的是勞工的組織力量。在勞動力市場上沒有談判地位，這是勞動者權益不斷遭到侵犯的根源。

註釋

①③ Allen Hsu, "Labor-dispatch Industry Seen Revolutionizing Work Force" (12 July 2007), *Taiwan Journal* XXIV, no. 48 (2007), http://taiwanjournal.nat.gov.tw/ct.asp?xItem=24991&CtNode=122。

② Huck-ju Kwon, "Inadequate Policy or Operational Failure? The Potential Crisis of the Korean National Pension Programme", *Social Policy and Administration* 33, no. 1 (1999): 20-38.

④ 石成琳：〈企業如何用好勞務派遣〉，《中國勞動》，2007年第8期，頁47。

⑤ 孫承叔等編：《奇迹是如何創造出來的：關於上海市再就業工程的研究報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8）。

⑥ 《中國人事報》，2008年1月30日，www.rensb.com/showarticle.php?articleID=9124。

⑦ 參見www.icem.org/en/73-Contract-and-Agency-Labour。

⑧ 李進東：〈立法規範勞務派遣刻不容緩〉，《中國工運》，2007年第3期，頁48-49。

⑨ 參見《勞動合同法（草案）》，第十二條第二款、第三款，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四十條，第五十九條，2006年3月。

⑩ 全國人大常委會辦公廳新聞局：〈各地人民群眾對勞動合同法草案的意見匯總〉，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6-04/06/content_4392500_9.htm。

⑪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第五章第二節第五十七條、第五十八條、第五十九條、第六十條、第六十二條、第六十六條和第六十七條，2007年6月29日。

⑫ 引自《經濟觀察報》，2007年12月15日。

岳經綸 中山大學行政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政治與公共事務管理學院副教授。

大饑荒形成過程中的體制失敗

● 李若建

1962年2月，著名學者陳寅恪在與當時的中共中央委員、中央書記處候補書記胡喬木的會晤中，突然發問「為何出現那麼多失誤？」「為何弄到經濟如此困難？」①。對於三年困難時期，特別是空前的饑荒，許多人內心都會有一個問題：何以至此？

研究饑荒的著名學者，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阿瑪蒂亞．森 (Amartya Sen) 認為，當饑荒構成威脅時，中國缺少對抗性的新聞界與政治上的反對勢力，因此全世界、全國的民眾都不了解災難的情況。由於這些缺乏，甚至出現了中央政府對地方狀況的無知②。森的觀點是非常精闢的，不過有一點不太準確，就是中央政府並非對地方情況一無所知，地方高級官員也並非對基層不了解。

阿瑪蒂亞．森認為，當饑荒構成威脅時，中國缺少對抗性的新聞界與政治上的反對勢力，因此全世界、全國的民眾都不了解災難的情況。由於這些缺乏，甚至出現了中央政府對地方狀況的無知。

其實在1958年底至1959年初，許多地區的饑荒現象已經非常明顯，當年新華社的材料中不斷出現有關饑荒的消息，下面是其中一則報導③：

> 河南1958年9-12月，許昌等4個專區統計，腫病15.2萬人，死亡7,465人，病死率1.65%。四川資陽縣1958年10月，腫病2,078人，死亡405人，江北縣有198個病人，死亡24人，8月，眉山等10縣市腫病患者3,105人，死亡21人。雲南省1958年2-10月，腫病53.4萬，死亡4.5萬，甘肅1957年12月即在天水專區發現浮腫病人，徽縣1,113人因浮腫死亡，327人因乾瘦死亡，山東1958年4月5個縣報告，11,155人腫病，死亡2人。湖南1958年1月到5月間，腫病患者達10萬餘 (1959年1月10日)。

雖然這類消息把當時饑荒的嚴重程度縮小了，但是已經足以說明情況是燃眉之急。新華社這類材料的讀者是中高層官員，因此，中高層官員不存在對地方情況不了解的問題，只是饑荒並沒有引起他們的認真對待。

表1　1958-1961年全國和部分省份的人口死亡率(‰)

地區	1958	1959	1960	1961
全國	11.98	14.59	25.43	14.33
安徽	12.75	16.59	50.17	8.07
山東	12.72	18.14	23.51	18.49
河南	12.73	13.98	39.21	10.20
廣西	11.80	17.30	29.08	20.08
四川	17.37	19.22	47.78	28.01
貴州	15.18	20.19	49.87	20.04
雲南	21.47	17.95	26.11	11.83
甘肅	21.27	17.38	41.45	11.48
青海	12.64	16.29	40.73	11.68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人口統計司、公安部三局編：《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口統計資料匯編，1949-1985》(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1988)，頁268、278-81。

關於三年大饑荒有許多研究，不過有一個問題相對來說被忽略了，那就是當年權力機構的運作機制。根據1958至1959年早期饑荒的一些情況，本文從體制的角度分析為甚麼饑荒沒有能夠得到及時制止。

按常理，政府控制了資源，因此只要反應及時，饑荒是可以避免的。然而，當年政府體制內的反應非常遲鈍，防止饑荒的機制大部分失效了。其實，在建國初期，餓死人的情況早已出現，影響比較大的是1956年廣西餓死人事件④。因為缺糧問題而餓死人，在一些地方均零星發生過，一般沒有引起太大的關注。這種情況在1958至1960年間，到了登峰造極的程度。

按常理，政府控制了資源，只要反應及時，饑荒是可以避免的。然而，當年政府體制內的反應非常遲鈍，防止饑荒的機制大部分失效。在建國初期，餓死人的情況早已出現，在1958至1960年間，到了登峰造極的程度。

從表1可以看出，若干省份在1958至1959年已經出現了比較高的人口死亡率，但1960年的人口死亡率卻進一步增高。這說明，1958至1959年間的饑荒並沒有對地方官員產生預警作用。這裏面又可以分成三類情形：第一類是早期饑荒案件已經暴露，引起中央、甚至毛澤東的關注，但是問題並沒有解決，最典型的地區是雲南與山東。第二類是安徽、甘肅，這兩省屬於比較特別的情況，問題暴露的時間正好在廬山會議期間，因此非但沒有人去解決問題，反而是想解決問題的人遭到整肅。第三類是早期饑荒已經出現，但是沒有引起重視，最後饑荒愈趨嚴重並最終惡化，屬於這種情況的主要省份有河南、四川等地。

一　早期問題的暴露

(一) 雲南的腫病事件

雲南省在大躍進之前也餓死過人，有的縣曾經因缺糧餓死500人⑤。雲南腫病事件很出名，主要原因是毛澤東曾作出一個批示。通過回顧這一事件的發生經過以及對事件的調查、處理過程，有助我們了解大躍進後饑荒形成的原因。

1957年上半年以來，雲南省的一些地方已有腫病發生與上報⑥，但並沒有引起重視，或者說不敢重視，因為在反右運動期間，只要有人提到某農村缺糧或有水腫病人，就要被劃為「右派」⑦，而腫病的根源就是缺糧。1957年全國死亡率為10.8‰，雲南為16.06‰，為全國最高⑧。

1958年2月，在曲靖地區的陸良縣（離昆明市不遠）一個水庫工地的民工中出現腫病⑨，並且迅速蔓延。到6月下旬，全縣總計發病人數高達8,825人，死亡746人⑩。4月玉溪地區的澄江縣亦發現腫病，並且迅速發展，死亡率甚高⑪。在腫病發生後，體制內的基層幹部是了解情況的。一般的基層幹部了解問題的嚴重性，因此向上級反映真實情況，但是卻被認為抹黑大躍進。反映情況者受到打擊處理，因而令人不敢講真話⑫。當時不准說因缺糧害腫病餓死人，說了就是「造謠」，會被批鬥處分，只准說「腫病是傳染病」，「死人是患傳染病死的」⑬。

後來事情的發展並非由體制內的政府核心部門所主導，而是由體制內的另一部分，也就是衛生部門所引導。1958年3月，省立醫院一名醫生在昭通專區醫院首次發現水腫病患者。省衛生廳主持工作的副廳長張其榜令其查清發病原因⑭。據一份回憶錄說，衛生部門先後進行了四次關於腫病的調查。省衛生廳4月6日第一次的調查報告稱：最後診斷是「急性水腫型腳氣病」。省衛生廳第二次派了省防疫站檢驗科科長帶隊，醫生曹某隨同，於5月初前往陸良調查，匯報病因是「流感後遺症」。

1957年，雲南省的一些地方已有腫病發生與上報，但並沒有引起重視，或者說不敢重視，因為在反右運動期間，只要有人提到某農村缺糧或有水腫病人，就要被劃為「右派」，而腫病的根源就是缺糧。

陸良縣的腫病持續流行，第三次省衛生廳徐副廳長親自率隊於6月20日前往調查。在回來後向衛生廳匯報的前一天，徐副廳長說他第二天有事，請別人匯報，並交代匯報說病因是「多發性皮膚性周圍神經炎」。其實，徐副廳長知道腫病是缺乏營養引致的，他也知道第二次調查的結論，曹醫生已經私下告之真相。因為曹是右派，未敢公開說真話；而副廳長本人也不敢說真話，採取了逃避的態度。第四次調查是在7月份進行，一位縣衛生科長（相當於今天的局長）對調查組說是缺糧引致「腫病」。他曾經說過真相，被縣長罵為「右派」，因此不敢再說了⑮。

經過多次調查，調查者雖然早知真相，但是他們不敢說實話，無疑是導致腫病蔓延的重要原因之一。當然今天不能責怪這些人，因為他們說出真相的代價實在太大了，而且他們說實話也未必被上級接納。

實際上，衛生部門與地方政府之間存在着一定的分歧。7月初省衛生廳腫病防治組認為腫病係營養不良所導致，向曲靖地委寫了一個〈瀘西縣腫病調查防治報告〉。曲靖地委在轉發這個報告時，還認為腫病的發病原因尚待進一步研究，此報告只能供領導同志參考。直到7月中旬，省委親自分析研究了病情後，才得出結論和確定了治療與防治的措施，明確指出，導致腫病的原因固然有很多，但主要是營養不良所造成的；要求各級黨委要敢於正視問題，解決問題⑯。

1958年7月27日，雲南省委向中央上報〈關於曲靖等地部分地區發生腫病的報告〉，指出全省有8個地區（州）、50個縣患腫病者共計14萬多人，已死亡2.6萬餘人。其中僅瀘西縣因此病死亡的人即佔全縣人口的3.3%。經解剖屍體化驗，結論是營養不良性水腫⑰。雲南省委於11月18日向黨中央寫了檢查，要求給予處分。毛澤東於11月25日作了批示：「雲南工作可能因為腫病這件事，取得教訓，得到免疫力，他們再也不犯同類錯誤了。壞事變好事，禍兮福所倚。」⑱

這裏有兩個疑問：其一是雲南省委在7月27日就向中央報告了情況，為何到11月18日才向中央寫檢查；其二是沒有發現雲南省有官員因此事得到處分。實際上，雲南的腫病並沒有因為毛澤東的批示而「壞事變好事」，全國各地的悲劇也沒有因為毛澤東的批示而「禍兮福所倚」。

據雲南大理州統計，全州在大躍進三年中，患腫病160,280人，死亡14,141人，死亡人數佔患病人數的8.8%。其中，1958年患腫病24,940人，死亡3,194人；1960年患腫病135,340人，死亡10,947人⑲。1958年6月底臨滄地區發現患腫病4,555人，1959年病人最多時達63,197人，佔全區人口6.4%⑳。昭通地區在1958至1960年，全區被處分和被吊打的幹部群眾共78,832人，被打死、逼死和在公共食堂長期吃不飽飯患腫病瘦病餓死的共27,866人（主要是腫瘦病死亡），其中1958年死亡10,267人，1959年死亡5,899人，1960年死亡11,700人㉑。

正如當年對饑荒的責任認定一樣，一般地說是把罪名推到基層幹部身上，例如尋甸縣委主要負責人被認為沒有認真領會毛澤東的批示，未能貫徹執行，以致1960年又發生缺糧腫病死人問題㉒。

（二）山東省的早期饑荒

山東省在1958年初就已經出現嚴重的饑荒，例如1958年3月底，滕縣斷糧災民16,992戶，78,479人；要飯的11,497人；自殺事件16起；賣嬰9起；不少災民患水腫病，僅三個鄉就有4,687人㉓。6月23日，泰安地委已經知道下轄的寧陽縣於5至6月間，因病、餓、無錢或供應不及時等發生自殺致死事件和非正常死亡65起㉔。10月，山東省章丘縣有一個鄉，因社員口糧留太少，基層幹部強迫命令，造成53起出賣或將子女送人、外出逃荒685人、非正常死亡689人的事件㉕。

雲南的腫病事件經過多次調查，調查者雖然早知真相，但是他們不敢說實話，無疑是導致腫病蔓延的重要原因之一。當然今天不能責怪這些人，因為他們說出真相的代價實在太大了，而且他們說實話也未必被上級接納。

到了1959年初，山東省的饑荒問題已經相當嚴重，並且波及廣泛地區。4月17日青島市委的一份報告說：據1月底統計，青島所轄即墨、膠縣、膠南三縣水腫病發病11,725人，死亡634人㉖。1958年冬至1959年春，濟寧地區外出逃荒14萬餘人；因營養不良造成水腫病62萬餘人，非正常死亡2,756人㉗。

有意思的是，山東省的問題主要是由河北省所揭露。1958年冬天，當時隸屬於山東省的館陶縣（1965年該縣劃歸河北省）1.3萬人外出逃荒要飯㉘。當時，河北省上報中央，館陶部分群眾在河北大名、廣平、邯鄲、曲周等地覓食求生；加上有一位退伍軍人上訪中央有關部門，陳述該縣問題，遂引起中央重視。1959年1月上旬，國務院工作組來山東，加上山東省一位副省長帶人，成立中央、省、地、縣聯合調查組，1月16日，省委將調查情況上報中央㉙。1月22日，中共中央對山東省委、省府〈關於館陶縣停夥、逃荒問題的檢查報告〉作了批語，並且一直下發到全國各人民公社黨委，提醒地方幹部注意㉚。

館陶事件後，山東省官員開始有所行動。1959年4月11日，山東省委書記譚啟龍給省委第一書記發了一封信，並請轉報中央和毛澤東，信中有如下描述㉛：

> ……搶糧、鬧事此伏被〔彼〕起，鄆城鬧的最凶，搶糧達130多起，有萬餘人參加，搶去糧食19萬多斤，……非正常死亡和棄子賣嬰事件不斷發生。據

> 地委(濟寧地區)初步統計，最近三個月非正常死亡1,200多人，其中700多人與生活有關(我看決不止此數)。已發現的棄子賣嬰有58起。……大批勞力外逃，疾病蔓延，市場混亂。全專區外流34萬人，……有的扶老攜幼全家逃荒，有的棄嬰拋妻隻身出走，……他們在外邊流浪，有的半途餓死，有的自殺，有的暈倒在河裏被水淹死，有的躺在大街上叫喊「救命」。……全區水腫病發病人數曾達到67餘萬人。……幹群關係、上下關係十分緊張，領導脫離群眾很遠，上下互不信任。有的幹部說：現在在農村找不到一個給我們說實話的。……群眾說他們(幹部)比漢奸鬼子還厲害。……有一些標語如：「蘇聯建設共產主義餓死人70%。毛主席下令叫餓死一半」，「要想吃飽就得團結起來，殺官、劫庫」等，各縣大同小異，流傳很廣。

從信中的描述可見，農村之悲慘是觸目驚心的，也說明高層已經了解事態之嚴重。不過問題遠比譚啟龍的匯報嚴重，例如，僅僅是荷澤地區的鄆城縣，1959年3、4月間，因缺糧外逃的達4萬人之多，吃青苗、樹葉的約17萬人，河中的草、榆樹皮都被用來充飢。患水腫病者達3萬餘人，因飢餓引起的非正常死亡達218人㉜。

山東的饑荒還在不斷地發展。以昌濰專區為例，到1959年4月22日，全區浮腫病患者達45,977人，死409人；患大便秘結的有14,712人，死11人；患食物中毒有4,174人，死105人。1960年春，全區因飢餓造成外流人口41,783人，死亡43,775人，浮腫病患者22萬人㉝。昌濰專區的情況說明，無論是中共中央的文件，還是譚啟龍的匯報，均沒有制止饑荒的蔓延。

甘肅與安徽兩省的官員在1959年夏天也意識到饑荒問題的嚴重性，並向上級反映，但是正好碰到廬山會議上批判彭德懷、開展反右傾。這些官員反映的情況不但沒有得到重視，自己反而成為被批判的對象。

二　不合時宜的報憂

甘肅與安徽兩省的官員在1959年夏天也意識到饑荒問題的嚴重性，並且也向上級反映情況，但是正好碰到廬山會議上批判彭德懷、開展反右傾。這些官員反映的情況不但沒有得到重視，自己反而成為被批判的對象。最後甘肅、安徽兩省成為當年人口損失最慘重的地區。

甘肅省1957年11月就出現腫病露頭的現象。1958年6月甘肅省高層對此已經知情。自1957年11月以來，浮腫病發病人數達73,573萬人，死亡4,477人㉞。當時微縣、成縣、秦安、清水、通渭等縣發生大面積缺糧、浮腫、非正常死亡、人口外流，省衛生廳當時派醫務人員對微縣、成縣浮腫病進行仔細檢查，結論是「營養不良、勞動過度」。但是省委主要領導反而批評上述觀點是「攻擊黨的糧食政策」㉟。更有甚者，省委認定醫療組內的一位蘭州醫學院教授，是中右份子，其主導「營養不良、勞動過度」結論，目的就是用來攻擊糧食政策和生產運動㊱。

1959年7月15日，由省委副書記霍維德主持省委常委會(正書記不在)，並以省委名義，向中央寫了關於糧食問題的報告，說明全省患浮腫病9.6萬多人。據初步統計，因缺糧和浮腫病致死的有2,200多人㊲。雖然這些數字是「大大縮小了的」㊳，但是正好碰上廬山會議，結果以霍為首的一大批幹部被定性為右傾機會

主義反黨集團。由於霍維德等人的獲罪，導致甘肅的饑荒一發不可收拾，到了1960年要開展「搶救人命」的工作。

安徽省1958年冬開始發生非正常死亡。1958年12月底，所謂特大豐收的桐城縣發生了搶糧事件，省委書記處書記的座車遭到該縣斷炊農民的圍堵㊴。1959年初問題日益嚴重，5月中旬，太湖縣全縣患浮腫、消瘦病共1.14萬人，死亡479人㊵。當時省委認為，叫喊糧食緊張，實質上是否定總路線、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化。由於把糧食減產當作增產，因此進行反瞞產鬥爭㊶。

7月，在饑荒面前，安徽省委書記處書記、副省長張愷帆在無為縣宣布「吃飯、房屋、小塊土地還原；集體魚塘、自由市場開放」；兩個月之後，張愷帆就受到毛澤東的點名批判㊷。批判張愷帆的代價是更加沒有人敢於說真話，結果是安徽省在1960年人口死亡率超過50‰（見表1），這一死亡率是1949年後全國各省中最高的。

霍維德和張愷帆兩人的命運坎坷，在一定程度上是時機的問題。如果他們在1959年初提出問題，也許可以被毛澤東所接受，但是他們提出問題的時間正好與彭德懷在廬山會議上書時間相近。儘管霍維德和張愷帆兩人並沒有出席廬山會議，但是他們的行為被認為是與彭德懷相互呼應，因此他們的悲劇命運就無法避免了。

1959年底，信陽地區在大量餓死人的情況下，地委才向省委報告要糧食。為了封鎖消息，還專門開會讓各郵局把關，凡是反映情況的信一律扣壓，反映情況的幹部更受到留黨察看處分。

三　被隱瞞的真相

其他省份的早期饑荒往往被各級官員隱瞞，導致饑荒更加嚴重。在隱瞞真相過程中，河南省和四川省的情況屬於最惡劣的地區之一。

(一) 河南「信陽事件」過程中的隱瞞

1958年底，河南密縣就發生患浮腫病、有人死亡的情況。1959年春季，全省不少地方因缺糧斷炊，陸續有餓死人的情況㊸，河南省信陽地區的饑荒屬於最嚴重的地區之一，1959年3月份就有人餓死。據不完全統計，1959年冬季先後收容的外流人員達46萬人次，其中不少人餓死在收容站內。有些人殺吃了隊裏的牲畜，被發現後均以破壞集體財產論罪。全區因此而被逮捕者達2,000餘人，其中有被處以極刑者，有慘死在獄中者㊹。

在1959年饑荒發生時，地委不承認人們是餓死的，全區統一口徑都說是患傳染病致死。直到1959年底，在大量餓死人的情況下，地委才向省委報告要糧食。為了封鎖消息，還專門開會讓各郵局把關，凡是反映情況的信一律扣壓，後來統計被扣壓的信件達12,000多封。信陽縣委有一個幹部看到餓死人的問題嚴重，給省委寫信反映情況，受到留黨察看處分㊺。

信陽地區的光山縣是情況最嚴重的，也是官員最惡劣的。在饑荒發生時，官員封鎖消息，最嚴重時買汽車票還要介紹信；並動用警察，帶着機關槍搜捕給黨中央寫信反映情況的「右派份子」。當上級派人來調查時，基層官員就把浮

腫嚴重的、不能動彈的、奄奄一息的人集中關起來，讓還能走動的人在外應付，說明沒有缺糧的情況㊻。事實上，隱瞞「信陽事件」還涉及到河南省高層官員。有一個村，黨支部23個黨員餓死了20個，剩下的三個黨員，給省委寫了一封血書，請求省委救救他們村的人民，此信也被省委秘書長戴蘇理扣壓並要查處㊼。

由於不斷有人向中央上訪或寫信反映情況，而祖居信陽的一些老幹部、老紅軍都紛紛向中央直接反映，為此，國務院內務部於1960年春派人來信陽了解情況，中紀委又派人進一步調查了解。他們花了近三個月的時間進行調查，調查結論是餓死了105萬人㊽。

(二) 四川省「正確理解」毛澤東的信件

大躍進與困難時期，中央與四川省當局的關係相當微妙。四川省的饑荒不僅嚴重，而且延續時間特別長，到了1961年四川省的人口死亡率高達28.01‰(見表1)。如果以因饑荒死亡的絕對數來說，四川是全國最多的。四川的情況，中央不可能完全不知道。當年的瀘州地委書記鄧自力是中央書記處書記鄧小平的堂弟，他完全了解災情，他在回憶錄中描述說㊾：

> 甚麼胡豆葉，芭蕉頭，小球藻，野草根等都用來充飢。後來這些東西找不到了，有人開始吃觀音土。觀音土吃下去肚子發脹，不能排泄，幾天後就被脹死。……賣人肉吃人肉的可怕的事也發生了。宜賓市就發生了將小孩騙到家中，整死煮熟後作為兔肉到街上賣的事。謠傳吃人肉能治腫病，於是有腫病的人就從死人身上取下些肉煮食之。……如果有人說是缺糧，人未吃飽引起腫病，那是誣衊社會主義制度，對新社會不滿。

中央對四川的饑荒程度可能了解不夠，但是不可能完全不知道。在大饑荒中人口損失嚴重的幾個省，其主要領導大多被撤換，只有四川省委書記沒有受到衝擊，可能與四川是中央的「糧倉」有關。

鄧自力因為在1958年冬天發現問題，採取了解散食堂、推行包產到隊、包工到組等措施，緩和了災情。不過到1959年秋天，他就被作為右傾機會主義份子，遭到撤職批判。鄧自力的情況，中央有關人員不可能不知道。當時有一些四川官員把情況反映給中共中央辦公廳主任楊尚昆(四川人)時，楊說：中央知道四川死人情況嚴重，有逃荒的人寫了材料給國務院辦公廳，他看後也很震驚㊿。中央對四川的饑荒程度可能了解不夠，但是不可能完全不知道。

在大饑荒中人口損失嚴重的幾個省，其主要領導大多被撤換，只有四川省委書記沒有受到衝擊。為甚麼會如此？可能與四川是中央的「糧倉」(1958至1960年四川省外調出省貿易糧45.17億公斤51)有關。因此在文化大革命中，有人認為李井泉是「只管討好上級，不顧群眾死活」，是「保官位」，說「李井泉的政治局委員是靠外調糧食和犧牲群眾生命買來的」。有當事人回憶，李井泉對當年中央決定從四川調糧也不是沒有意見，是不情願但又不得不執行52。歷史真相如何，就有待後人研究了。

在了解四川的特殊情況後，也許可以了解四川省對災情的隱瞞。其實早在1958年冬，四川已有一些地區農民口糧不足，腫病流行53。1959年，省除害滅病

辦公室反映，全省從1月份發生腫病，最高時發病率達1.41%，約110萬人，涉及140個縣（市），病人中以農村人數較多[54]。有些地方問題更加嚴重，例如四川省威遠縣在1959年6月至7月底，全縣患腫病2萬人左右，佔農村總人口的5%，嚴重的地方佔5至10%，患痢疾、腹瀉傳染病5,627人，佔1.2%[55]。顯然，四川省高層不會不知道情況。但是，四川承認腫病與饑荒的關係特別遲，四川省隆昌縣到1960年才認為腫病與營養不良相關[56]。

1959年4月29日毛澤東罕見地寫了一封〈黨內通訊〉，指明給的是省級、地級、縣級、社級、隊級、小隊級的幹部，信中提到講真話問題。他說[57]：

> 不可以講不合實際情況的假話。……愛講假話的人，一害人民，二害自己，總是吃虧。應當說，有許多假話是上面壓出來的。上面「一吹二壓三許願」，使下面很難辦。因此，幹勁一定要有，假話一定不可講。

5月3日，毛澤東這封信傳達到四川省委，省委主要負責人指示「發到縣委，口頭傳達到公社，經過醞釀後再傳達到生產隊中去，不要轉彎太急，防止消極情緒。」[58]到了基層，有的縣委在基層幹部中傳達時反覆強調省委負責人指示，「要從積極方面去理解」，因此只唸了一遍[59]。四川省的大小官員，多少有點「抗旨」的意味。也正是這種「抗旨」行為，把四川進一步推向深淵。問題在於，四川省高層為甚麼有如此大的「膽量」，並且事後沒有受到處罰？真相如何，有待於檔案的開放，有待於更多的知情者說出真相。

在毛澤東可以輕率決定官員命運時，揣度其心思就特別重要。1958年毛澤東說，對未能完成指標的官員要執行紀律：一警告，二記過，三撤職留用，四留黨查看，五撤職，六開除黨籍。面對如此壓力，官員只好瞞上欺下。

四　體制為何失敗？

在饑荒初期，體制內的應對措施是無效的，至少是低效率的。為甚麼會如此？這就需要對當年的體制作全面的剖析，不過這並非本文所能做到，本文只是從以下幾個方面作初步分析。

(一) 毛澤東的態度

把饑荒責任簡單推到毛澤東個人身上是有欠公允的，但是毛澤東本人也說當年的缺點錯誤首先由中央負責，中央又是由他首先負責，接下去由各級主要官員負責[60]。

在毛澤東可以輕率決定官員命運時，揣度其心思就特別重要。然而，當年毛澤東的真實態度又特別難揣測，可謂天威難測。1958年8月，毛澤東說，對未能完成指標的官員要執行紀律：一警告，二記過，三撤職留用，四留黨查看，五撤職，六開除黨籍[61]。面對如此壓力，官員只好瞞上欺下。地方官員受到毛澤東的壓力不小，例如1959年初，四川決定當年產鋼對外公布的為125萬噸至135萬噸，約為上年實際產量的兩倍。當省委第一書記李井泉把這個方案向毛澤東匯報時，毛澤東的回答是少了[62]。

但是，從毛澤東在1958年11月對雲南省腫病的批示和1959年4月給各級幹部的一封信中，又可以發現另外一個毛澤東，他顯得理性和比較客觀。到了1959年夏天的廬山會議，毛澤東的態度又發生逆轉，官員們更加害怕說真話了。這種把一個國家的命運維繫在一個人身上的體制，自然無法逃避災難的發生。

(二) 體制內的真實信息問題

當年體制內存在的另一個問題在於信息不真實。瞞上欺下是各級官員的特長，因此高層知道饑荒的存在，但是饑荒嚴重程度就不一定完全清楚。當年有民謠說：「下級騙上級，一級騙一級，一直騙到毛主席」。毛澤東在1960年12月26日生日之夜，對衛士說：「我不放心哪，他們許多事瞞着我。我出去到哪裏，他們都能有準備。……」[63]

當年體制內存在的一個問題在於信息不真實。瞞上欺下是各級官員的特長，高層知道饑荒的存在，但是嚴重程度就不一定完全清楚。當年有民謠說：「下級騙上級，一級騙一級，一直騙到毛主席」。

1959年5、6月間，甘肅省平涼地委發現靜寧縣的饑荒問題愈趨嚴重，要縣委匯報浮腫病人的數字，當時浮腫人數已達2萬多人，卻只向地委匯報900多人[64]。更加具諷刺意味的是，安徽省無為縣報上級有浮腫病人1萬人，當上級通知每個浮腫病人發1斤紅糖，無為縣上報浮腫病人一下子增加到20萬人[65]。

(三) 監察的缺位

一個好的機制，一定要有一個好的監察系統。當年民間有不少上書，不過由於監察部門的不負責，這些上書大部分被轉回當地官員手中，其結局自然可想而知。地方官員可以非常輕鬆地作一個糊弄上級的報告。例如，四川省資中縣有人向周恩來等反映該縣的死亡情況，1960年底由省地縣委共二十人組成的檢查組調查稱，資中的生產基本上是好的，糧食增產，但也承認非正常死亡比較嚴重，共有腫病人18,000多[66]。實際上，資中縣從1958至1961年連續四年人口負增長，僅僅是1960年全縣出生9,884人，死亡77,356人，人口死亡率超過10%[67]，這個所謂的檢查組說了瞎話。

1960年因為有人上書反映情況，即墨縣委於6月、省委工作組於7月分別對該縣同一個村作了調查，這兩份報告有很大出入。從死亡的人數看，縣委報告的數字為82人、工作組的報告是159人；從死亡的原因看，縣委的報告認為絕大部分是有病年老，工作組的報告則指大部分是因水腫病、生活問題而死[68]。顯然縣委的報告隱瞞了事實。

(四) 極端的面子觀

中國文化中，有面子是非常重要的價值標準，這種標準在當年演化為從上到下、千方百計的遮掩真相。據當年四川省省委第三書記廖志高的回憶，1961年春周恩來要求四川再往上海調糧食，因為這時四川的饑荒非常嚴重，廖志高怕發生問題，對周恩來實話實說。周恩來不同意，說上海儲糧只夠幾天吃了，如果上海餓死人，就損害了中國在國際上的聲譽，這是大局，四川糧食再困難，

也得支援中央。於是周恩來決定，再從四川調糧[69]。這種維護國家在國際上的面子的手法，讓四川民眾付出了數以百萬計的生命。

至於省、地、縣各級官員，為了面子而犧牲民眾的事例就更多了。1960年3月蚌埠市一副市長到家鄉鳳陽，看到人口大量外流和非正常死亡，從蚌埠支援家鄉1萬斤豆渣，運到時遭到公社和縣裏領導阻止，還寫信給地委檢舉這位副市長「思想右傾」[70]。

(五) 官員的冷酷

在饑荒面前，相當多的官員，包括高層官員顯示出可恥的冷酷。1960年1月，甘肅省公安廳報告了11起人吃人的案件，省委竟然認為是反壞份子搞的鬼，要公安廳再查，案件最後不了了之[71]。當年的甘肅省委書記張仲良在檢討中承認：自己很少考慮群眾的生活，一聽說發生死人，聽不進去，生怕暴露自己的弱點[72]。雲南被稱為「心繫農民」的一位省委副書記，譏笑農民說：「農民的肚子是橡皮肚，多吃撐不破，少吃也餓不通洞。」當年這位省委副書記下基層進行檢查工作，每天攝取的營養品，早上5個雞蛋1磅牛奶，外加高級麵包；中、晚餐各3個肉包子，加上滿桌佳餚[73]。

當然，並非所有官員都是冷血的，更多的是人人自保，不敢說真話。有當事人指出，「信陽事件」發生時，省委主管財貿的副書記、省紀委書記均知道真相，不過這些人並沒有向上如實反映情況[74]。

在饑荒面前，相當多的官員，包括高層官員顯示出可恥的冷酷。當年的甘肅省委書記張仲良在檢討中承認：自己很少考慮群眾的生活，一聽說發生死人，聽不進去，生怕暴露自己的弱點。

五　簡單的常識

從上述描述不難得出結論：饑荒原來是可以在早期就得到控制的。大饑荒之所以形成，其最主要原因是體制的失效。體制的失效是由多方面原因造成的，比如說領袖的權力過大、缺乏一個監察機制、信息的不準確、官員的冷漠等等。

這些似乎都是常識，可是就因為這些常識沒有被注意，才會有這場災難。今年是大躍進五十周年，如果大家都意識到這些常識的重要，中華民族就再不會發生類似的災難。

註釋

① 陸鍵東：《陳寅恪的最後20年》(北京：三聯書店，1995)，頁359。

② 德雷茲(Jean Drèze)、阿瑪蒂亞．森(Amartya Sen)著，蘇雷譯：《飢餓與公共行為》(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220。

③ 《內部參考》，第2681期，頁9-10(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館藏資料)。

④ 雲南省廣南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廣南縣志》(北京：中華書局，2001)，頁29。

⑤⑬㉓　中共麒麟區委史志辦：《中共麒麟區黨史資料》，第六輯（雲南：中共麒麟區委史志辦，2006），頁173；178；178。
⑥⑮　鄭玲才：〈我所知道的雲南「腫病」情況〉，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雲南省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雲南文史資料選輯》，第五十六輯（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0），頁354-58。
⑦　雲南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雲南省志．審判志》（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9），頁240。
⑧　國家統計局人口統計司、公安部三局編：《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口統計資料匯編，1949-1985》（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1988），頁277。
⑨⑫⑲　中共雲南省委黨史研究室雲南省檔案館編：《「大躍進」運動（雲南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4），頁359；306；323。
⑩　中共曲靖市委史志工作室：《中國共產黨曲靖市歷史大事記（1950年－1997年）》（昆明：中共曲靖市委史志工作室，1997），頁48。
⑪　澄江縣市志編纂委員會編纂：《澄江縣志》（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2），頁19。
⑭　雲南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雲南省志．衛生志》（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2），頁30。
⑯⑰　當代雲南編輯部編：《當代雲南大事紀要》（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頁201；192。
⑱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451。
⑳　臨滄地區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臨滄地區志》（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4），頁245。
㉑　昭通地區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纂：《昭通地區志》，第二冊（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414。
㉒　雲南省曲靖地區志編纂委員會、中共曲靖地委史志工作委員會編纂：《曲靖地區志》，第二冊（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5），頁30。
㉓　中共滕州市委黨史辦公室：《中共滕州黨史大事記》（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1995），頁184。
㉔　泰安市委黨史徵集辦公室：《中共泰安歷史大事記》，第二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1），頁142。
㉕　《章丘縣志．大事記》，山東省省情網，http://sd.infobase.gov.cn/bin/mse.exe?searchword=&K=cla&A=2&rec=19&run=13。
㉖　中共青島市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共青島地方史大事記，1949.10－1999.10》（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98。
㉗㉛㉝㉘　中共山東省委黨史研究室編：《山東「大躍進」運動》（濟南：中共山東省委黨史研究室，2002），頁389；170-73；369、374；221。
㉘　河北省館陶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館陶縣志》（北京：中華書局，1999），頁26。
㉙　呂保明等主編：《聊城歷史大事記》（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2005），頁290。
㉚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19。
㉜　中共鄆城縣委黨史委：《中共鄆城黨史專題研究文集》（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4），頁117。
㉞㊲　甘肅省地方史志編纂委員會：《甘肅省志．大事記》（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9），頁382；393。
㉟　劉毓漢主編：《當代中國的甘肅》，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2），頁90。
㊱㊶㊷　《甘肅省農業合作制重要文獻匯編》編委會：《甘肅省農業合作制重要文獻匯編》，第一冊（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8），頁518-19；799；788-89。

㊳ 甘肅省地方史志編纂委員會：《甘肅省志．概述》（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9），頁143。
㊴ 中共安徽省委黨史研究室：《「大躍進」運動和六十年代國民經濟調整（安徽卷）》（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1），頁36。
㊵ 太湖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太湖縣志》（合肥：黃山書社，1995），頁33。
㊶ 安徽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安徽省志．政黨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8），頁139。
㊷ 無為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無為縣志》（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3），頁26。
㊸ 河南省委黨史工作委員會編：《風雨春秋》（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頁322。
㊹㊽ 華中師範大學中國農村問題研究中心編：《中國農村研究（2002年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243-48；248。
㊺㊼㊹ 張樹藩：〈信陽事件：一個沉痛的歷史教訓〉，《百年潮》，1998年第6期，頁39-44。
㊻ 靳占修：〈浮誇憂思錄：不堪回首「天堂」淚——原河南省光山縣委第一書記馬龍山被判刑的前前後後〉，《中國統計》，1995年第5期，頁13-17。
㊾ 鄧自力：《坎坷人生》（成都：四川文藝出版社，2000），頁130。
㊿ 何蜀：〈為民請命的「蕭李廖反黨事件」〉，《炎黃春秋》，2003年9期，頁24。
(51) 李明：《四川糧食調運》（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94），頁27。
(52) 當代口述史叢書編委會編，譚繼和主編：《當代四川要事實錄》，第一冊（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5），頁69-70。
(53)(58)(62) 《當代中國》叢書編輯部編，楊超主編：《當代中國的四川》，上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頁94；95；100。
(54) 龔自德主編：《中共四川地方史專題紀事》（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頁125。
(55) 四川省威遠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纂：《威遠縣志》（成都：巴蜀書社，1994），頁19。
(56) 張培宗：〈隆昌縣1960-1962年防治腫病紀實〉，載政協隆昌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隆昌文史資料選輯》，第十二輯（隆昌：政協隆昌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1985），頁86-90。
(57)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八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50。
(59) 四川省宣漢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纂：《宣漢縣志》（成都：西南財經大學出版社，1994），頁579。
(60)(61) 樊天順編：《國史通鑒》（北京：紅旗出版社，1994），頁86；62。
(63) 蕭冬連：《共和國年輪，1961》（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頁20。
(64) 甘肅省靜寧縣農牧局：《甘肅省靜寧縣農牧志》（蘭州：甘肅科學技術出版社，1990），頁70。
(65) 宋霖：〈張愷帆「反黨聯盟」案考辯（上）〉，《黨史研究與教學》，2000年第5期，頁16-17。
(66) 中共資中縣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共資中縣歷史大事記》（四川：中共資中縣委黨史研究室，2001），頁73。
(67) 四川省資中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纂：《資中縣志》（成都：巴蜀書社，1997），頁65。
(69) 安法孝：〈196I-1962年江北縣救災親歷記〉，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北縣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江北縣文史資料》，第七輯（江北：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北縣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1992），頁1-14。
(70) 鳳陽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鳳陽縣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9），頁32。

李若建 中山大學人口研究所教授

四千萬餓殍
——從大躍進到大饑荒

● 裴毅然

一　走偏的第一步：合作化

中共建權之初，由於連年戰爭，農村凋敝，人均年度擁糧僅370斤，1952年增至440斤。1949年前有的山農一年只能吃十頓白麵，1953年每月可吃四五頓。山農多吃這點白麵已被薄一波作為「社會主義成績」匯報給毛澤東①。就這點底子，農民剛剛過上一二年太平日子，由意識形態決定的合作化運動便開始了。蘇聯早就力主土地國有，認定分田到戶有害於公有制的建立。1953年6月15日，毛澤東在政治局吹響合作化號角：「通過農業合作化，逐步建立農業中的社會主義生產關係，限制和消滅農村中的資本主義。」②1955年，農村合作化進入高潮。

1955年，農村合作化進入高潮。可是，合作化並不如中共想像的那麼美妙，農民僅憑直覺就認定合作化之路走不通：失去利益驅動必然導致懈怠刁懶，平均分配更是無法保證公平公正。

可是，合作化並不如中共想像的那麼美妙，農民僅憑直覺就認定合作化之路走不通：失去利益驅動必然導致懈怠刁懶，平均分配更是無法保證公平公正。由於強迫入社，農民入社前砍樹殺畜賣牲口，某生產隊原有生豬300多口，公社化後只剩下9口，雞鴨更是幾乎全殺光了③。歸社的大牲口也因飼養不善大多病死，全國銳減200萬頭以上。一向惜財的農民因共產失去利益驅動，「船漂出去三十多里沒人管，耕牛走出三十多里沒人找，社內耕牛死亡佔60%。」④農業副總理鄧子恢向周恩來匯報：「出現比較普遍的不利於生產的現象……大批出賣牲畜、宰殺豬羊，有了錢不買生產資料。」⑤「懶的人一天天多了，勤的人一天天少了。群眾在呼喊：『天天困在田裏，困死了，困死了！做功做德把我們解開吧！』」⑥合作化還搞「劫富濟貧」，富隊非要搭配窮隊合併，富隊不願意，上面就是不讓⑦。極其零碎的農活一經「統籌」，根本無法全面兼顧。農民原本自行安排自動實現效率最大化，現在卻要等着幹部派活，幾個幹部的腦袋哪裏抵得上每家每戶「開動機器」？

* 丁抒先生是大饑荒研究的先行者，本文多處引用丁先生的《人禍：「大躍進」與大饑荒》，真誠鳴謝！

鄉諺說：「秋天分配來了平均主義，男女老少半信半疑；幹部們沒有主意，老漢們聽了唉聲嘆氣；青年人是大不滿意，懶漢們是歡天喜地。」⑧社員年終實際所得愈來愈少，1958至1960年有的隊人均年收入從37元降至10元、5元，勞動日值僅5分錢⑨。湖南省委第一書記張平化說：「農民反映，社隊規模大了，『不是共同富裕，而是共同遭殃』；『田種好種壞，反正攤到我頭上只幾粒穀，怕懶得（湘方言，怕甚麼）！』」浙江桐廬環二大隊，1960年一個勞力工分日值僅0.0302元，社員勞動一年除去口糧僅得2.53元，一個壯勞力還不如一隻老母雞，母雞下蛋一枚可賣5角，壯勞力出工一天僅3角餘⑩。

合作化挫傷了生產積極性最大的富裕中農。薄一波承認：「據1957年估算，全國富裕中農人數在1億以上。這些人勞動致富的積極性受限制和挫傷，對農村生產力的發展是很不利的。」⑪一億富裕中農乃中國農村精英、最主要的生產主力軍，挫傷了他們的生產積極性，自然連帶一併摧毀了中國農業生產的基礎。依照薄一波提供的數據⑫：

> 1960年，糧食實產2,870億斤，比1957年的3,901億斤減少26%以上；棉花實產2,126萬擔，比1957年的3,280萬擔減少35%以上；油料作物實產3,405萬擔，比1957年的7,542萬擔減少一半多；豬的年底存欄數8,227萬頭，比1957年的14,590萬頭減少56%；大牲畜年底飼養量7,336萬頭，比1957年的8,382萬頭減少12.5%。這些農牧業產品的產量，大都退到1951年的水平，油料作物的產量僅及1951年的一半。

合作化運動挫傷了生產積極性最大的富裕中農。一億富裕中農乃中國農村精英、最主要的生產主力軍，挫傷了他們的生產積極性，自然連帶一併摧毀了中國農業生產的基礎。

蘇聯強行推進農業集體化也造成類似惡果：1933年集體化運動結束，蘇聯農產量和家畜減少一半以上，直至1941年還未恢復1928年集體化以前的水平。1953年蘇聯耕牛數量仍少於1913年。1946年，糧倉烏克蘭發生大饑荒，也出現人吃人和父母吃子女的慘事⑬。據《蘇聯國家經濟年鑒》，1913年全俄穀物產量8,600萬噸，1953年僅8,250萬噸⑭。

可以說，合作化運動乃是造成大饑荒的第一步原因。

二　反右失去理性過濾層

反右前，黨內外對合作化弊端已看得很清楚，反對聲浪漸大。1957年初，毛澤東在省委書記會議上說：「1955年上半年，黨內有相當多的人替農民叫苦，跟梁漱溟之流相呼應。」⑮

反右、反右傾打掉150萬精英，社會失去理性過濾層。由於只能說好不能說壞，社會失去糾錯必須的制衡力量。1955年後，若有人再替農民叫苦，再反對統購統銷，便是十分危險的「走資本主義道路」，河北省委副書記薛迅（女）便是被毛斥為「社會主義這一關過不去」而撤職⑯。一黨專政天然攜帶的糾錯能力低弱，反右前已然綻露。千家駒在《自撰年譜》說：「『反右』以後，中國的知識份子鴉雀無聲，不要說指鹿為馬，即說一個螞蟻比象還大也沒有人敢說一個『不』字了。」⑰

原本搞經濟就外行的中共，偏偏打跑了各路經濟專家。高層領導猶如盲人摸瞎。1958年1月，毛澤東在南寧會議上發表著名論斷——「冒進是馬克思主義」⑱，鬧出笑話多多。9月，劉少奇視察江蘇常熟和平公社，公社書記說畝產可打一萬斤，農家出身的劉竟說：「一萬斤，還能再多嗎？你們這裏條件好，再搞一搞深翻，還能多打些。」⑲劉少奇說「外行領導是原則」；拆卸函谷關城樓、浙江龍泉古寺、江西崇義古塔、薊縣長城，向古蹟要磚；毛為一點廢鋼甚至想拆杭甬線與膠東線⑳。

1960年3月12日，烈屬何明淵在天安門廣場白日點燈籠，路透社短訊稱寓「暗無天日」之意。何的叔叔與大哥均為紅軍烈士，何被捕後說：「大不了一個死了罷了！我如果不離開家鄉，這會兒恐怕也已經餓死了！人民政府竟會讓自己的人民餓死，這叫甚麼人民政府？」彭真向周恩來、劉少奇匯報此案，劉難過得久久不語㉑。6月，湖南彬縣女青工劉桂陽在中南海北門憤貼標語十數張：「為了挽救全國人民，打倒人民公社！鏟除人民公社！消滅人民公社！」㉒1960年底，毛澤東表弟賀曉秋之子闖中南海向毛面訴：「倉裏沒有幾粒穀，還硬說畝產達到幾千斤……鬼都笑落牙齒。做假事說假話的是那些人，作官受表揚的也是那些人，吃好喝好的還是那些人。……老百姓餓得要死，只能在背後衝天罵娘。」㉓對於民間的反對，中共高層是完全清楚的。

反右、反右傾打掉150萬精英，社會失去理性過濾層。由於只能說好不能說壞，社會失去糾錯必須的制衡力量。失去了理性隔濾，公開造假的大躍進得以肆虐橫行。後來證明，哪兒反右積極，哪兒「白旗」拔得最乾淨，哪兒災難就愈大。

失去了理性隔濾，公開造假的大躍進得以肆虐橫行。後來證明，哪兒反右積極，哪兒「白旗」拔得最乾淨，哪兒災難就愈大。安徽濉溪縣是反右積極縣，共抓「右派」、「中右」、「反社會主義份子」1,600餘人，在全國2,000餘縣中首屈一指，大饑荒死亡人數也名列前茅。三年中人口銳減四分之一以上，僅1960年就減少12萬㉔。發燒度較低的省份，餓死人的情況也相對較少，吉林是少數幾個沒餓死人的省份，省委第一書記吳德應記一功㉕。

三　大躍進對社會生態的大破壞

按大躍進理論，乃是生產關係大飛躍。但農村的現實是猛飈共產風、浮誇風、幹部特殊風、瞎指揮風，大搞「一平二調三收款」(全社範圍內一律均產、無償調撥財物、銀行全部收回貸款)，搞得雞飛狗跳。安徽舒城縣城北公社古城大隊，1958年秋後賣糧24萬斤，糧款全被公社拿去支援窮隊，古城幹部編詩：「累了一頭汗，賣糧二十萬；分文未得到，傻瓜也不幹。」㉖

大躍進另一大折騰是大煉鋼鐵，6,000萬壯勞力上山採礦伐木，農田勞力嚴重不足，稻棉大熟無人收割，豐產無豐收。1962年，四川省委第一書記李井泉說：「五八年公社成立，男勞動力大批外調，婦女說只是『人民母社』。」㉗水利部副部長李葆華去密雲水庫，沿途棉桃隨風漫飛，像下大雪一樣。山西陽城縣潘莊公社，年底糧食還爛在地裏，柿子掛在樹上。陝西安康大量紅薯無人收穫，不僅爛在地裏，還延誤了冬小麥播種。1958年底彭德懷到湖南平江調查，也發現稻子沒收紅薯沒挖。羅榮桓在1959年5月說：四川拋撒浪費的糧食佔總產量10%，河南50%秋糧毀棄於地。河南1960年農業產值下降三分之一㉘。

依照中共官方提供的數據㉙：

受損害最慘重的還應算農業。1957年糧食產量為3,900億斤，1958年的糧食產量為4,000億斤，1959年為3,400億斤，1960年又下降到2,870億斤，比1957年下降了26.4%，跌到1954年的水平。棉花產量1960年為2,126萬擔，比1959年下降了37.8%，也和1951年相當。由於許多農田被改種糧食，油料作物的種植面積和產量更加減少（1959至1962年間，經濟作物的種植面積下降了35%），1960年為3,405萬擔，比1959年下降50.9%，較之1957年下降了54%，跌到建國以前的水平。豬存欄數下降了43.6%。

另一方面是通貨膨脹，貨幣貶值，人民生活困難加劇：

國家財政出現大量赤字，必須用多發鈔票來彌補。1957年的貨幣投放量為53億元，1959年上升到75億元，1960年上升到96億元，1961年更高達125億元。貨幣投放過多，國家商品庫存又被挖空，結果必然是物價大幅度上漲，人民生活陷入嚴重困難。

在合作化與大躍進夾擊下，大饑荒已不可避免。尤其1960年全國糧產量較之1957年下降26.4%，還能不出現大面積饑荒嗎？

至於吃飯不要錢的大食堂，不僅沒有吃出「共產主義意識」，反而吃出鄉諺：「放開肚皮吃，藏起力氣做。」上海浦東農民在大食堂之初因吃得太飽，撐得難受，只能出工不出力㉚。但毛澤東堅持認為公共食堂是「必須固守的社會主義陣地」、「農村中階級鬥爭尖銳所在」，1960年中共中央發布一系列文件，要求各級黨委將辦好食堂「提高到階級鬥爭的地位上來」㉛。公共食堂挖盡農民存糧，秋後短暫的「放肚盡吃」消耗了集體糧儲，及至春荒，上下皆空，無糧熬荒。如果農民自己開灶，量入為出，半乾半稀，計算着吃，便不會大面積出現不顧一切的「前吃後空」，秋後吃得死撐，冬春飢餓斃亡。

1959年廬山會議本是一次糾錯良機，僅僅由於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威信，硬從反左轉為反右。反右使黨外閉嘴，反右傾則使黨內也閉嘴。1962年初「七千人大會」，毛雖邀請，陳雲還是沒敢在大會上發言。圖為河北人民公社社員吃「食堂」。

「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極大挫傷農民的生產積極性，全國出現大面積消極怠工，糧食產量大幅滑減，此乃大饑荒的第二層致因。1962年2月26日，中央財經小組組長陳雲在「西樓會議」上承認：經濟遭到這麼嚴重的破壞，要把經濟恢復起來，不是一兩年就能夠做到的事情，尤其是農民的積極性如何能夠動員起來㉜。

四　反右傾失去糾錯機會

1959年廬山會議本是一次糾錯良機，僅僅由於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威信，硬從反左轉為反右，再唱高調，否定逼到眼前的客觀事實。反右使黨外閉嘴，反右傾則使黨內也閉嘴。1959年春，黨內老五陳雲私下說：「現在提意見還不是時候，一定要吃虧吃得更大一點，才能轉過來……不能說話，我還想保持我這張三十多年的黨票子。」㉝1962年初「七千人大會」，毛雖邀請，陳雲還是沒敢在大會上發言，因為「不能給毛主席難堪。」㉞

當周恩來聽說甘肅出現饑荒，打電話給甘肅省委詢問是否需要中央調撥糧食時，省委書記何承華竟回答：「甘肅農民連大餅油條都吃不完」。如此膽大包天，若非吃準中央心態，會這麼不顧人民於水火麼？

1960年下放湖南湘潭的胡耀邦，回京向毛匯報的前一晚，就是否將餓死人的實況告訴毛，思想鬥爭了一夜，抽煙踱步，最後還是沒敢將真相完全告訴毛。1960年陳毅去南方後在會上感嘆：「在下面跑了幾個省，誰也不敢說老實話。」㉟楊獻珍說了幾句：「有些人的想法不對頭，想把好事一年辦完……客觀上是反動的。」遭到毛迎頭痛擊，很快就被摁下去㊱。有資料表明：全國揪出「右傾份子」達三百幾十萬㊲。

浮誇風下，官員腫臉硬充胖。1959年中央開會，陝西省委第一書記張德生對甘肅省委第一書記張仲良說：若甘肅缺糧，陝西願支援一些。張仲良反說若陝西缺糧，甘肅可以支援。當周恩來聽說甘肅出現饑荒，打電話給甘肅省委詢問是否需要中央調撥糧食時，省委書記何承華竟回答：「甘肅農民連大餅油條都吃不完」㊳。如此膽大包天，若非吃準中央心態，若非道德品質惡劣，會這麼不顧人民於水火麼？河南信陽已出現餓死人的情況，地委書記路憲文指令各縣：「不准農民生火做飯、不准外出逃荒要飯、不准向上級反映情況。」㊴又派民兵封鎖交通要道，防堵飢民外逃，信陽地區餓死者至少百萬（官方承認50萬）㊵。

安徽無為縣有的幹部甚至不准農民採摘野果，理由是野生植物也是地裏長的，歸屬共產黨㊶。鳳陽規定死人後「四不准」：「一不准淺埋；二不准哭；三不准埋在路旁；四不准戴孝。」㊷除了民兵把守要道，郵局奉命截扣告狀信件，地方幹部成功地把餓死人的信息掩蓋了很長時間㊸。各級幹部都明白「上下有別」的利害關係：農民的肚子問題遠不如上司對自己的印象重要，完成計劃遠比農民生計重要。柳州地委書記賀亦然放出大衞星——水稻畝產13萬斤，公然聲稱：「不管死多少人，柳州地區也要爭個第一！」㊹

五　雪上加霜的「反瞞產」

為防止高徵購，一些地區為保口糧，不得不瞞產私分。1958年7至10月，全國糧食徵購下降440萬噸，城市和工礦區的糧食供應頓時緊張。10月22日中央發出「緊急指示」，要求突擊收購和調運農產品，在全國農村掀起「反瞞產」運動。

1958年實際糧食徵購數量高達1,175億斤，比上年增加了22%㊺。「七千人大會」上，糧食部檢討：1959年全國糧食產量3,400億斤，徵購就拿走1,200億斤，傷了農村元氣；1960年已出現大面積餓死人，糧食部還以為天下太平，實屬見事太遲，徵購過頭是大饑荒重要原因之一㊻。

據中共官方權威史料披露㊼：

> 由於高估產而高徵購，1958年至1959年度（1958年7月1日至1959年6月30日）共徵購糧食1,123億斤，比正常年景增購了200億斤，使農民手中的存糧數急劇下降，1959年有些地區就開始出現糧荒，造成公共食堂停夥，部分社員外出逃荒，浮腫病和非正常死亡問題也出現了。1959年度徵購糧食達到1,348億斤，佔了實際數量的33.7%，農村留糧由1957年的2,940億斤下降到1959年的2,052億斤。1959年的糧食減產，如此之高的徵購量，這是農民難以承受的重擔。即使如此高的徵購，但在高銷售的情況下，國庫周轉糧還是日益減少。1958年6月底，國庫存糧386億斤；1959年同期下降到343億斤；1960年6月底僅為127億斤，連正常情況下鋪底糧和運轉狀態的周轉糧數都不足。農村糧食短缺，國庫存糧無多，全國大約缺少3,000萬人一個月的用糧，一些大城市幾乎脫銷。

還需要多說嗎？3,000萬人缺糧一個月，還能存活嗎？

經過「反瞞產」，山東1,600萬農民全年人均擁糧只剩142.7斤，每人每天不足4兩，還不夠兩隻雞吃㊽。甘肅定西地區「反瞞產」運動中，幹部指揮民兵在農家掘地挖牆找糧食，「把拿不出糧食的婦女，剝光衣服，用繩子扎起陰毛拉出去遊街示眾！」類似獸行，省委工作組統計竟達128種㊾。

據丁抒分析：「廬山會議後全國性的『反瞞產』、高徵購是導致數千萬人餓死的關鍵一步。譬如廣西龍勝縣1957年徵購975萬斤，1958年增至1,362萬斤，1959年竟增加到3,364萬斤，是57年的三倍半！……又如廣西陽朔縣，1959年糧食比1958年減產23%，國家徵購數卻比1958年高了24%。」㊿1959年秋，安徽符離區委書記武念慈匆匆進城，向縣委報告餓死人並申請救濟糧，不料不僅沒弄來糧食，還挨了縣委一天加半夜的批評，說他謊報災情，給大躍進與社會主義抹黑！非但不給救濟糧，還向他要糧食，說符離區秋季徵購任務沒完成(51)！「反瞞產」挖空了農民的囤底，農民失去維持生存的基本口糧。

城市居民得以存活的前提是「棄鄉保城」政策。「七千人大會」之所以召開，起因於中央要從地方徵糧150億斤，各省叫苦連天，中央無奈之下召集各大區第一書記會議。大區書記在壓力下領受任務，但表示困難重重，這才決定召開地委書記會議（後擴至縣委書記），強調顧全大局，反對本位主義與分散主義(52)。

1960年春，當饑饉剛剛蔓延，如果各地縣委書記能像舊時知縣一樣稟報請賑，當年國庫裏還有存糧，準備出口的265萬噸糧食尚未運出，至少能抵擋一陣。如山西陽城縣委書記趙樹理堅請「返銷糧」，及時分發，救下不少人。有的公社幹部秘密動用儲備糧，也救了一些人。但這樣的幹部少之又少，絕大多數幹部都怕被扣右傾帽子，既然將農民口糧交了餘糧，不願自打巴掌再要回來。地縣一級基層政府由此錯失及時施救的最後機會。

1960年春，當饑饉剛剛蔓延，國庫裏還有存糧，有的公社幹部秘密動用儲備糧，也救了一些人。但絕大多數幹部都怕被扣右傾帽子。地縣一級基層政府由此錯失及時施救的最後機會。

宏觀上，1960年12月14日國家統計局提交市場分析報告，標明至當年10月糧食收購量下降34%、食油收購量下降42%、生豬收購量下降31%、食糖收購量下降64%、棉花收購量下降23%，全國生活用品供應極其困難。至9月底，各地憑票證供應商品達30多種；據全國42個大中城市統計，11月豬牛羊肉銷量比10月減少29.4%，家禽減少51.3%，鮮蛋減少30.4%[53]。警鐘已敲得很響很響了。

六　致命的高出口

1959年1月，武漢只剩下一天存糧。情急之下，武漢市委扣下從四川運往上海的糧食，中央辦公廳大發雷霆，要嚴肅處理武漢市委，幸賴省委書記王任重斡旋化解[54]。1960年5至6月，中央連續發出京津滬等市糧食供應告急文件，6月6日發出〈關於為京津滬和遼寧調運糧食的緊急指示〉，內稱北京存糧為七天、天津十天、上海已無存糧[55]。

外貿部在「七千人大會」上檢討：1959至1960年多出口糧食幾十億斤，饑荒既起仍盲目出口，以致國內經濟雪上加霜[56]。大量出口糧食，乃是一系列導致4,000萬農民餓死的重要因素之一。自己日子都過不下去，還要援助亞非拉。截至1960年6月底，中共向22個國家提供經援，無償援助和貸款總額40.28億元[57]。1961年，毛澤東在中央工作會議上說：「這幾年我們掠奪農民比國民黨還厲害！」[58]

饑荒既起仍盲目出口，以致國內經濟雪上加霜。周恩來根據各省虛報數字，還以為糧食堆滿囤！當外貿部主張向國際市場拋售黃金，拿外匯買糧食，周反而購買了幾十萬兩黃金。

1959年較之1957年糧食減產1,500萬噸，但卻出口糧食415萬噸，比1957年增加223萬噸。僅這223萬噸，就可供4,000萬國人吃四個月，足以熬過1960年的春荒。1960年再出口265萬噸，成千上萬國人餓死之時，他們打下來的糧食卻在被一船船運走。如能將兩年間出口的糧食留下一半，飢民就可全部得救。當時，大管家周恩來對糧食情況的急迫性兩眼一抹黑，根據各省虛報數字，還以為糧食堆滿囤呢！因此，周恩來犯下致命錯誤：當外貿部主張向國際市場拋售黃金，拿外匯買糧食，周卻認為黃金價位較低，不僅不應賣，反而購買了幾十萬兩黃金[59]。這一決定，失去了中央一級最後的補救機會。

1960年底，鑒於形勢實在嚴峻，一再拒批進口糧食的毛澤東，只得同意從澳洲進口440萬噸糧食（夠一億人吃三月）。糧食部副部長楊少橋說：「吃進口糧，這在當時可是個禁區！」「這些衝破禁區來的糧食在當時不知救了多少人的性命。」但若1959、1960年不曾出口680萬噸糧食，又可挽救多少萬人的性命？糧食一進一出，運來運去撥來調去，又耽誤了多少時日[60]？飢民們即便千辛萬苦逃到城裏，由於城鎮居民也吃不飽，「盲流」也很難討到食物。其時美國糧價最低，因敵對不能去買，得「爭氣」多花錢買中立的澳加等國糧食[61]。

新聞封鎖是中央一級喪失及時賑災的另一致因。新聞可將一地災情短時期內成為全國全球的共同問題，大大提高賑饑能力，但硬不讓說，奈何？

七　進入「天堂」

「共產主義是天堂，人民公社是橋梁」，報刊上鋪天蓋地用漫畫詩歌向民眾描述預約的幸福。只是「天堂」裏的材料太多，限於篇幅，撮精稍述：

——1958年10月底，湖北當陽縣跑馬鄉公社書記大會宣布11月7日全鄉結束社會主義，8日進入共產主義，一切以共產主義方式來辦。群眾一哄而散，紛紛上街「共產」，先搶空商店，後搶劫私宅，還有人上幼兒園認領孩子當兒子，大呼「不是共產了麼？！」[62]

——王任重調查「信陽事件」後說：「我到光山（信陽地區的一個縣）去看過，房屋倒塌，家徒四壁，一貧如洗，人人戴孝，戶戶哭聲，確實是這樣，這不是甚麼右傾機會主義攻擊我們，這是真的。」[63]鄧力群說：「老朋友彭大章（中南海秘書室的負責人之一）從信陽調查回來，對我講：老鄧啊，問題真嚴重啊！說時神色慘然！後來先念同志也去了，回來講，他去過的村莊，婦女沒有一個不穿白鞋的。」[64]

——張家口地委書記胡開明在蔚縣西合營村，看到「春播時，前邊播上種，後邊有人就把種扒出來吃掉。隊裏沒辦法，把種子通通拌上毒藥，並通告全體社員。可是……種子照樣被扒出來吃掉，只不過增加了一道工序，即把扒到的糧食在土裏邊搓搓，然後迫不及待地塞進嘴裏。……非正常死亡人數大大增加，活着的人甚至沒有力氣把死人從屋裏抬出去。」[65]

——在食堂工作的生產隊長，每次帶回米飯都鎖藏櫃中，獨自享用，兩個兒子幾天粒米未進，嚷叫不停，父親置之不理，小兒子活活餓死。一位姑娘餓死後，許多村民看到其二伯父以收屍為名割肉煮食。不少飢民到處打聽誰家最近死人，以便夜間刨墳掘屍為食，野外常見被剔除皮肉的屍骨[66]。

——1938年入黨的宗鳳鳴先生說：濮陽梨園鄉東韓砦村乃抗日模範村，不僅老人均多餓死，有的家庭商量是餓死孩子還是餓死大人，結論是應先死孩子，留大人掙工分，還有一份口糧，否則大人死了，孩子也活不成[67]。

——飢餓犯人一邊拔毛一邊連血帶肉生啖活雞。如能從墳堆裏挖出死人骨頭，算是好運氣，「人家就這麼隨便在衣服上擦一下泥，就放在嘴裏細細啃嚼，津津有味，若監視的人來了啃不完，就帶到屋裏燒坑的火裏烤着吃，那香味倒是頂饞人的。」[68]錦西勞改礦隊1,200多名犯人餓死1,001人，還沒死的198人骨瘦如柴全身浮腫，臥牀不起，另兩人靠吞吃活剝青蛙蚱蜢才勉強能夠下牀走動[69]。

——天津東郊茶澱勞改農場，兩名勞教犯各將一根細黃瓜塞藏對方肛門，以躲避下工時的檢查，但還是被識破了，扒下褲子拉出黃瓜[70]。燕京畢業生韓大鈞（後為中科院研究員），挖出一窩剛出生的幼鼠，眾目睽睽之下，將還沒睜開眼的幼鼠生吞下肚[71]。

——「七千人大會」上，四川省委宣傳部長明朗給中央寫了一封匿名信，描繪重災區梁平縣：「我去看了以後，很難過，跟剛打完淮海戰役，雙堆集附近那些村莊的情況相仿。門窗都沒有了，傢具也沒有了，屋子一個個是敞開的，屋裏都是雜草和灰塵，後邊的山坡上是一堆堆的墳，村裏村外看不見一個活人。」[72]

——「七千人大會」也開得摳摳縮縮。「每次吃完飯，桌子上是光光的，不論副食還是主食，都是光光的。」「會議吃飯也是一件大事……即使是少奇同志去安徽組開會，吃飯時也和大家一樣，憑飯票吃飯。10人一桌坐滿才上飯，坐不滿不行，飯票丟了也不行。」[73]外賓招待會原本請不到的中方高官，這時凡請必到。冷餐會一端上盤子，人們便一擁而上一搶而光。周恩來不得不輕聲提醒那些高官：「注意點吃相！」[74]

這場大災難的原因很多：一、意識形態的錯誤引導；二、暴力專制的不容糾錯。對中共和毛澤東來說，最致命的價值內核是：如退回私有制單幹，拿甚麼證明新舊社會的本質差別？如何證明「無產階級革命」的必要性？

——1969年底，學部外文所集體下放至河南息縣東岳鎮，軍宣隊號召訪貧問苦。一位房東告訴鄒荻帆「餓死人那年」如何挖死人吃：「要是你們所長馮至來，我們都會把他吃了。」馮至是個胖子，肉多[75]。

八　到底餓死多少人？

據2005年國家統計局提供資料，1955年全國人口61,465萬，1956年62,828萬，1957年64,653萬，1958年65,994萬，1959年67,207萬，1960年66,207萬，1961年65,859萬，1962年67,295萬，1963年69,172萬。通過前後數年對比，1959至61年出現大馬鞍型，1960至61年淨減人口1,348萬，再據1955至59年均增長率21‰，每年應遞增1,400餘萬，1961年人口應為70,006萬，缺數4,147萬，即非正常死亡人數至少4,000萬以上[76]。

如合計各省市淨減數，則達2,137.44萬[77]：

1961年，黨內高層幾乎一致認為只有包產到戶才能挽救農村經濟，但毛澤東不肯從「社會主義陣地」撤退。意識形態乃是這場巨災的第一致因，僅僅批判個人是不夠的。

四川（含重慶市）：1958年7,053.92萬，1959年6,960.94萬，1960年6,667.8萬，1961年6,458.8萬，淨減595.12萬。

安徽：1959年3,427萬，1960年3,043萬，1961年2,988萬，淨減439萬。

山東：1958年5,422萬，1959年5,373萬，1960年5,188萬，淨減234萬。

湖南：1959年3,691.95萬，1960年3,569.37萬，1961年3,507.98萬，淨減183.97萬。

河南：1958年4,979萬，1959年4,818萬，1960年4,803萬，淨減176萬。

貴州：1959年1,743.96萬，1960年1,642.99萬，1961年1,623.53萬，淨減120.43萬。

甘肅：1959年1,293萬，1960年1,244萬，1961年1,211萬，淨減82萬。

青海：1959年260萬，1960年249萬，1961年211萬，1962年205萬，淨減55萬。

江蘇：1959年4,289.53萬，1960年4,245.64萬，1961年4,243.4萬，淨減46.13萬。

廣西：1959年2,205萬，1960年2,172萬，1961年2,159萬，淨減46萬。

遼寧：1960年2,560萬，1961年2,519萬人，淨減41萬。

內蒙：1960年1,191.1萬，1961年1,163.1萬，淨減28萬。

湖北：1959年3,173.14萬，1960年3,152.17萬，淨減20.97萬。

雲南：1959年1,911.93萬，1960年1,894.55萬，淨減17.38萬。

寧夏：1960年213.03萬，1961年203.06萬，1962年198.81萬，淨減14.22萬。

河北：1959年3,791萬，1960年3,779萬人，淨減12萬。

新疆：1961年710.06萬，1962年698.97萬，淨減11.09萬。

北京：1960年739.6萬，1961年729.2萬，淨減10.4萬。

黑龍江：1961年1,897.1萬，1962年1,893.5萬，淨減3.6萬。此前三年則分別增長118.3萬，125.1萬，90萬。

上海：1960年1,056.3萬，1961年1,058.99萬，1962年1,057.86萬，1962年比1961年淨減1.13萬。

晉陝浙贛粵閩吉津等省市人口雖略增，但都大大低於正常增長數，如福建：1961年1,597.8萬，1962年1,602萬，僅增2.2萬。此前三年則分別增加49.7萬，29.5萬，25.4萬。

據1998年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的《共和國重大事件紀實》：「1959年至1961年的非正常死亡和減少出生人口數，大約在4,000萬人左右……這可能是本世紀內世界最大的饑荒。」[78]整個抗日戰爭，據〈抗戰期間人口損失總計表〉，中國軍民也才死亡2,062餘萬[79]。此前中國2,129年間，發生203次萬人以上餓死記錄，總和也才2,991.8萬[80]。4,000萬倒逝的餓殍，無聲地矗立起一塊無字碑。

九　最根本的原因

這場二十世紀全球最大災難的原因自然很多，但最核心的卻是兩條：一、意識形態的錯誤引導；二、暴力專制的不容糾錯。對中共和毛澤東來說，最致命的價值內核是：如退回私有制單幹，拿甚麼證明新舊社會的本質差別？如何證明「無產階級革命」的必要性？不搞公有制，共產革命還有甚麼法理基礎？對於這一點，中共高層是十分清晰的，也是他們能夠形成政治合力的思想基礎。

面對反對合作化的聲浪，1955年5月毛澤東對李先念、鄧子恢說：「農民對社會主義是有矛盾的，農民是要自由的，我們要社會主義。」[81]毛認定各級幹部中也有「不願搞社會主義的人」[82]。1958年8月，毛澤東對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說：1949年解放我很高興，但中國還很窮很落後；以後工商業改造、抗美援朝勝利，又愉快又不愉快。只有這次大躍進，我才完全愉快了[83]！1958年8月北戴河會議，毛說：「空想社會主義的一些理想，我們要實行。」[84]周恩來拍着榮毅仁的肩膀說：「你還年輕，能夠看到共產主義！」[85]同年，毛澤東對王任重說：「不如馬克思，不是馬克思主義者；等於馬克思，也不是馬克思主義者；只有超過馬克思，才是馬克思主義者。」[86]毛不僅求功心切，中共高層也集體發燒。顯然，只有將中國領入社會主義並實現繁榮富強，才能夠真正證明革命的偉大價值。否則，何以證明「就是好」？聚集中共精英的「七千人大會」，也一致認定斯大林的社會主義定義——公有制＋計劃經濟[87]。

從最善良的角度，大饑荒前還可寬宥毛澤東，也許毛真的是「好心辦壞事」，但當大饑荒實實在在逼到眼前，仍然堅持「社會主義道路」，仍公然聲稱決不下「罪己詔」以示一貫正確，這還能說是「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嗎？

1961年，黨內高層幾乎一致認為只有包產到戶才能挽救農村經濟，但毛澤東一手遮天，「硬着頭皮頂住」，不肯從「社會主義陣地」撤退。意識形態乃是這場巨災的第一致因。共產學說才是比毛個人權威更有力量的東西，才是導致全球上億「共產冤死者」的罪惡之源。僅僅批判個人是不夠的，指導人們行為的錯誤思想才是影響更大、作用更深遠的祟源。面對合作化、大躍進闖下的巨禍，周恩來在「七千人大會」上仍說：「『三面紅旗』，經過實踐的考驗，證明是正確的。從建設社會主義的整個歷史時期來看，今後將會更加證明『三面紅旗』的正確和光輝。我們的缺點和錯誤雖然嚴重，但是，它是屬於執行中的具體政策和具體工作的問題，不是『三面紅旗』本身的問題。缺點和錯誤，恰恰是由於違反了總路線所確定的正確方針，違反了毛主席的許多寶貴的、合乎實際而又有遠見的意見才發生的。」[88]這樣的認識能夠糾正錯誤麼？

當然，毛澤東的個人品質也是必須予以譴責的。據何方揭發：「那些造神者和造假者們……說的和寫的毛澤東如何艱苦樸素，多半是片面和偽造的。例如關於毛澤東在三年困難時期有幾個月不吃肉，就被宣傳得神乎其神。事實是，醫生鑒於豬肉膽固醇含量高，建議他改吃牛羊肉。而毛本人60年代初也一度喜歡吃西餐。所以1961年4月26日工作人員會同廚師給他制訂的一份西餐菜譜中，就有牛羊肉菜十多種，西餐湯十六七種。」[89]1959年，江青在上海宴請趙丹與鄭君里夫婦，黃宗英回憶：「這些美味珍餚令我們既開眼界，又感驚異。……許多農村此時已經出現嚴重的非正常死亡，而他們的家宴卻奢華依舊。」[90]

此外，杭州西湖劉莊，亦建於「自然災害」期間[91]。1962年，毛入住佔地千畝的上海西郊賓館（柯慶施專為毛新建的「馬屁工程」），不僅沒有斥責柯於餓殍遍野之際大興土木，此後也沒有為百餘人為他長年看守這所別墅而內疚。韶山滴水洞賓館是毛親自要求興建的，1960年下半年開工，1962年底建成，毛僅於1966年入住十二天，長期空關，一連士兵長期守衛[92]。鄧小平後來說：「影響極壞！」周恩來一面為工程撥款，一面只能批評下面的省委領導：「國家困難時期，上馬這麼一大批脫離群眾的工程，很不好。人民會怎麼看？對我們的黨不利啊！」[93]

一個自稱為絕大多數人民謀福利的政黨，居然弄得還不如「萬惡的舊社會」，餓死這麼多自己的「社會基礎」，黨內對毛的領導能力產生質疑，從而引發毛、劉分裂，埋下文革根苗。

即便從最善良的角度，大饑荒前還可寬宥毛澤東，也許毛真的是「好心辦壞事」，敢叫日月換新天，以為替國人謀了大福利行了大仁政，根本沒想到竟是領着他們走進這樣的「天堂」。但當大饑荒實實在在逼到眼前，已支付了巨額「學費」，當人民利益與自己的政治理想政治利益發生衝突，仍然堅持「社會主義道路」，仍公然聲稱決不下「罪己詔」以示一貫正確，還能說是「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嗎？李銳指出：「在毛的性格中，死多少人都無所謂。」[94]1961年9月廬山中央工作會議，毛說：「錯誤就那麼一點，沒有甚麼了不得。」[95]

大饑荒使共產設計失去道義性，成為中共由盛轉衰的歷史拐點。一個標榜解放工農的政黨，一個自稱為絕大多數人民謀福利的政黨，居然弄得還不如「萬惡的舊社會」，餓死這麼多自己的「社會基礎」，言行不一的荒謬性無可避免地凸現出來。同時，面對這場巨大人禍，黨內對毛的領導能力產生質疑，從而引發毛、劉分裂，埋下文革根苗。

1999年12月，普京（Vladimir Putin）稱共產主義嘗試已經失敗[96]。只是人類為證明這一學說的荒謬，付出了怎樣的代價啊！令人沉重的是：中共至今仍未真正檢討大饑荒發生的原因，仍為毛的罪責東遮西掩。但真實評價歷史是理性安排未來的前提，阻礙真實只能說明虛假的存在。

註釋

①⑪⑫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上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257；362；372-73。

②④⑱⑫⑭　辛平：〈徐水：「共產主義」試點記〉，載杜導正、廖蓋隆編：《重大決策幕後》（海口：南海出版公司，1998），頁47；47-48；48；62；56。

③　李銳：《廬山會議實錄》（北京：春秋出版社；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頁65。

⑤⑬⑳㉒㉓㉔㉘㉝㊱㊳㊸㊹㊿⑥⓪　丁抒：《人禍：「大躍進」與大饑荒》（香港：九十年代

雜誌社．臻善有限公司，1997），頁35；317；58、65-66；268；135；244；134-36、289；170；172；248；291；226；227；315。
⑥　艾豐：〈已是山花爛漫時〉，《人民日報》，1984年10月12日，第2版。
⑦　《新文學史料》編輯部編選：《我親歷的文壇往事．憶大事，追述篇》（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4），頁507。
⑧　高王凌：〈「大躍進」時期的農民行為〉，《當代中國研究》（普林斯頓），2006年夏季號，頁113。
⑨　引自高王凌：〈「大躍進」時期的農民行為〉，頁110。
⑩⑫㉖㉛㊺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3），頁921、931；884；760；925；1073。
⑭　引自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上卷，頁487-88。
⑮⑯　毛澤東：〈在省市自治區黨委書記會議上的講話〉（1957年1月），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331、336；335。
⑰　引自千家駒：〈千家駒筆下的反右內幕〉，《開放》，2007年6月號，頁41。
⑲　〈少奇同志視察江蘇城鄉〉，《人民日報》，1958年9月30日。
㉑　沈河：〈發生在1960年的「白日點燈案」〉，《藍盾》，2006年第11期。《報刊文摘》，2006年11月8日摘轉，第4版。
㉕㉜㊻㊷㊹㊻㊽　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1962年1月11日－2月7日》（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6），頁183；305；185；260；182；186；123。
㉗　1962年6月22日，李井泉在四川省人大的講話。重慶大學紅衛兵「八．一五戰鬥團」編印：《打倒李井泉》（1967），頁18。引自丁抒：《人禍》，頁143。
㉙㊼㊽　楊先材主編：《共和國重大事件紀實》，上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8），頁609；611-12；608。
㉚　張振國：〈當年吃飯不要錢〉，《檔案春秋》，2007年第3期，頁26。
㉞　陳雲談話記錄，1988年5月21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金沖及、陳群主編：《陳雲傳》，下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1292。
㉟　惠浴宇：〈司令．嚴師．兄長〉，《人民日報》，1986年1月18日，海外版，第2版。
㊲㊻　許全興：《毛澤東晚年的理論與實踐：（1956-1976）》（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3），頁239；145。
㊴　張樹德、侯志英主編：《當代中國的河南》，上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頁137-38。
㊵　河洛：〈漫說中原〉，《民主中國》（美國），1993年7月號，頁22。
㊶㊻　謝貴平：〈安徽無為縣的「大躍進」運動及其後果〉，《當代中國研究》（普林斯頓），2006年夏季號，頁124；126。
㊷　參見吳象：〈要吃米找萬里：一首民謠的全國流行〉，載《重大決策幕後》，頁68。
㊺　朱榮主編：《當代中國農業》（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2），頁161-62。
㊽　《當代中國》叢書編輯部編：《當代中國的山東》，上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頁193。
㊾　沙青：〈依稀大地灣——我或我們的精神現實〉，引自張尚質等編寫：《通渭縣志》所記載的1959年之事，《十月》，1988年第5期，頁17。
㊶　陳大斌：〈一份引起鄧子恢重視的「萬言書」〉，《百年潮》，2007年第8期，頁15。
㊸　曠晨、潘良編著：《我們的1960年代》（北京：中國友誼出版公司，2006），頁12。
㊺　吳聰靈：〈五萬「上海孤兒」的尋親路〉，原載《南方人物周刊》，2007年第18期。《文摘報》，2007年9月2日摘轉，第8版「人間萬象」。
㊼　楊麗瓊：〈新中國的對外援助〉，原載《新民晚報》，2006年7月29日。《文摘報》，2006年8月13日摘轉，第8版「人間萬象」。
㊾　林海雲：〈關於周恩來外貿思想的片斷回憶〉，載中央文獻出版社編：《不盡的思念》（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頁261。
㊶　徐焰：〈解放後蘇聯援華的歷史真相〉，《炎黃春秋》，2008年第2期，頁34。
㊸　孫保定：〈「大躍進」期間的河南農村人民公社〉，《黨的文獻》，1995年第4期，頁50。
㊹　參見鄧力群：〈毛澤東在七千人大會前後〉，載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頁328-29。

⑥⑤ 胡開明：〈難忘的三年——困難時期我在張家口工作的經歷〉，載《中共黨史資料》，第三十九輯（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1），頁85。
⑥⑦ 宗鳳鳴：《理想．信念．追求：我的人生回顧與反思兼和趙紫陽談話的一些回憶》（香港：環球實業公司，2005），頁177。
⑥⑧ 何滿子：《跋涉者——何滿子口述自傳》（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113-14。
⑥⑨ 戴煌：〈我的「右派」生涯及相關芻議〉，《領導者》，2007年6月號，頁109。
⑦⓪⑦① 從維熙：《走向混沌：從維熙回憶錄》（廣州：花城出版社，2007），頁108；132。
⑦② 《當代史資料》，2003年第1期。引自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頁242，注釋5。
⑦③ 參見張文奇：〈有關七千人大會的保衛和後勤工作〉，載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頁30、324。
⑦④ 資中筠：〈記餓——「大躍進」餘波親歷記〉，《書屋》，2008年第1期，頁10。
⑦⑤ 鄒荻帆：〈5．16部隊〉，載賀黎、楊健採寫：《無罪流放——66位知識份子五．七幹校告白》（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8），頁45。
⑦⑥ 國家統計局國民經濟綜合統計司編：《新中國五十五年統計資料彙編，1949-2004》（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5），頁6。
⑦⑦ 下引各省市數據參見《新中國五十五年統計資料彙編，1949-2004》，頁844、810；470；572；674；606；878；1012；1046；402；742；266；232；640；912；1080；164；1114；96；334；368；504。
⑦⑨ 叔弓：〈日本戰犯重到南京〉，《炎黃春秋》，2008年第3期，頁57。
⑧⓪ 陳玉瓊、高健國：〈中國歷史上死亡人數一萬人以上的重大氣候災害的時間特徵〉，《大自然探索》，1984年第4期，頁160-62。
⑧① 林蘊暉：〈試探一九五五年夏季以後農業合作化不斷加快的原因〉，《黨史研究》，1984年第4期，頁7。
⑧③ 陳毅1958年9月2日在廣州幹部大會上的講話。引自林蘊暉：〈論中國國情與馬克思主義中國化——兼評「『一窮二白』好畫最新最美的畫圖」〉，《中共黨史研究》，2000年第1期，頁92。
⑧⑤ 任繼愈先生語。央視4套「大家」欄目採訪任繼愈，2007年2月25日0：30分播出。
⑧⑦ 參見杜潤生：〈對七千人大會一些問題的感受〉，載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頁310。
⑧⑧ 周恩來的講話記錄，1962年2月7日。引自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頁213。
⑧⑨ 參見韶山毛澤東紀念館編著：《毛澤東生活檔案》，下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9），頁701-702。
⑨⓪ 黃宗英口述，胡曉秋整理：〈夾縫中的趙丹、黃宗英夫婦〉，《檔案春秋》，2006年第4期，頁33。
⑨① 徐鑄成：《徐鑄成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352。
⑨② 高凱、于玲主編：《毛澤東大觀》（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3），頁999。
⑨③ 權延赤：《走下聖壇的周恩來》（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2004），頁257。
⑨④ 李銳：〈懷念同趙紫陽的交往〉，《開放》，2006年4月號，頁47。
⑨⑥ 引自王正泉：〈普京對蘇聯歷史及蘇聯解體的評價〉，《百年潮》，2006年第11期，頁62。

裴毅然 上海財經大學人文學院教授，著有《中國知識份子的選擇與探索》、《20世紀中國文學人性史論》、《歷史皺摺裏的真相》。

大躍進運動中的軍方活動

● 鍾延麟

中共軍方在「文革」期間勢力的急劇膨脹和所擔負維持秩序的重要角色，已為各方所詳知與注意，相形之下，其在19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大躍進運動中的角色，卻鮮受到關注，以致造成無足輕重的印象和觀感。就現有大躍進相關研究成果而言，原焦點多集中在上層的發動與「宮廷政治」的運作，其後地方運動發展之研究漸已增多，針對個別部門、領域的探討也逐步出現。然而，有關中共軍方對此一運動之參與和活動的研究，迄今卻仍屬空白。

對於大躍進運動中的中共軍方活動的探討，是還原、重建大躍進運動主要面貌和深化大躍進研究的一項必要工作與嘗試。中共軍方對於大躍進運動之參與程度為何？甚麼因素驅動其反應、作為？軍隊有何具體的活動內容和躍進計劃？以及其牽動的政治效應又有哪些？這些皆是本文欲試圖回答的問題。

本文認為：中共軍方對大躍進運動既不能置若罔聞，也不會袖手旁觀。相反地，對於這場「敢教日月換新天」的運動，中共軍方既熱烈聲援、不吝支持，軍隊內部也呼應大躍進的脈動，推出多項自身的計劃和活動，藉以顯示軍隊不落人後、亟思進取的殷切。如同地方與其他部門，軍方也遭遇了「頭腦發熱」下所帶來的艱難處境。值得一提的是，中共軍方在運動窒礙難行之時愈益吃重的馳援角色，以及其在克服本身困境上展現的能力、方式以及累積的聲望，皆為中共軍方在1960年代地位的上揚和「文革」時對中國大陸政治的全面參與，埋下了重要的伏筆。此外，中共軍方對大躍進始末的親歷和體會，亦對其後續的政治傾向產生一定的影響。

就現有大躍進相關研究成果而言，原焦點多集中在上層的發動與「宮廷政治」的運作，其後地方運動發展之研究漸已增多，針對個別部門、領域的探討也逐步出現。然而，有關中共軍方對此一運動之參與和活動的研究，迄今卻仍屬空白。

一　影響中共軍方參與大躍進之因素與動力

有關影響中共軍方對大躍進運動參與的原因，以下將分別從兩方面進行探討：一是中共行之久遠的建軍傳統原則；另一是運動期間軍方高層的態度與傾向。

(一) 建軍傳統：以黨領軍與工作隊任務

按中共黨軍關係的設計，「以黨領軍」、「黨指揮槍」乃是最核心的基石。當中共中央決定發動大躍進，軍方表態支持乃是「題中應有之義」。

在大躍進啟動的階段，為推動軍方加入運動，以毛澤東為首的中共中央着力頗多：一方面，強調「黨委要抓軍事」，主張貫徹「在黨中央統一領導下的軍事系統和地方黨委對軍隊的雙重領導制度」，藉機加強兩者的關係和聯繫，作為軍隊爾後參加各地建設工作，接受地方黨委領導的先決條件；另一方面，對於軍方領導也曉以利害，表明大躍進成否事涉軍方，促之出力、共襄盛舉。另外，將大躍進期間原定糾「左」議程逆轉為「反右傾」的1959年廬山會議，會中毛澤東以「你解放軍不跟我走，我就找紅軍去，我就另外組織解放軍。我看解放軍會跟我走的」言語，向彭德懷攤牌①，在一定意義上，也是以「黨指揮槍」的名義逼後者就範、屈服。

在中共建軍傳統中，軍隊被界定為一具有多重性功能的勁旅。在「槍桿子出政權」的革命歷程中，軍隊兼是「戰鬥隊、宣傳隊以及工作隊」。因此，對於以改天換地為職志、發展生產力為核心的大躍進運動，軍隊無疑也被寄予厚望。1958年5月，在正式發動大躍進的中共八大二次會議上，劉少奇強調：「人民解放軍是社會主義事業的保衛者，又是社會主義事業的建設者。」希望借重軍隊年輕力壯的組成、枕戈待旦的鬥志以及上行下效的紀律，加倍地為席地捲起的建設、生產高潮投入力量。軍隊必須從事經濟生產和扮演其他非軍事性活動的「工作隊」角色，在大躍進中刻意地被凸顯、放大，在此之下，軍方更感匹夫有責、捨我其誰。然而，這也對軍隊在如何安排、分配自身時間和精力上造成難題，亦即增加軍隊在多重任務中顧此失彼、分散失焦的可能性。

軍隊必須從事經濟生產和扮演其他非軍事性活動的「工作隊」角色，在大躍進中刻意地被凸顯、放大，因此，軍方更感匹夫有責、捨我其誰。然而，這也增加軍隊在多重任務中顧此失彼、分散失焦的可能性。

(二) 軍方高層意向與情勢

大躍進運動前後，中共軍方高層的態度與變動，對於軍方參與大躍進亦產生重大的影響。1958年「反教條主義」的升級和1959年廬山會議造成軍方首長的異動，無疑是其中兩起最重要的關鍵事件。

「反教條主義」本是軍隊內部針對先前學習蘇聯經驗中，出現照抄照搬、忽視國情現象的一種檢討和反思。但隨着毛澤東和其他中共領導人決心邁出中國自身的建設道路，進而確定採用大躍進之發展思路和戰略後，相較於地方的宏圖抱負，軍隊的態度則顯得滯後。鑒此，毛澤東責成鄧小平、林彪協同負責中央軍委日常工作的國防部長彭德懷，在大躍進躁動的氛圍下，加大軍中「反教條主義」的力度，對軍中主管訓練事宜的高級幹部，如劉伯承、粟裕、蕭克等人加以打擊。

在「反教條主義」中，彭德懷自身正是獲益於大躍進高漲的情勢，對於如火如荼的大躍進，自不可能不思有所回饋，更何況彭本人也逐漸相信、接受該運動實是中國「富國強兵」之捷徑。故動員其麾下數以百萬計的軍隊獻身大躍進，或是彭自認對運動力所能及的付出和努力了②。事實上，軍隊對於1958年下半年

響應、支援大躍進的過度熱忱和投入，還曾引發毛澤東「軍隊經常要訓練，否則就不是軍隊了」的批評③。

雖然彭德懷「熱中有冷」，阻止在軍隊內部採行更「左」的主張和做法，然實如彭晚年所述，在察覺黨內歷次錯誤路線的危害上，其總是後知後覺④，對大躍進亦不例外。俟彭德懷開始對大躍進產生懷疑並持以保留態度，以至彭在廬山會議「中箭下馬」為止，運動已開展年餘。易言之，有別於一般對「彭德懷反『三面紅旗』」的化約看法和簡單形象，在其治軍下，無論是出於主動或被動，中共軍方對大躍進的參與形式、活動內容，在其任期內業已大致成形，後繼者林彪之作為，實多不脫「彭規林隨」。

然而，林彪在軍方後續對運動的參與和活動，仍有火上加油的重要影響。林彪在廬山會議上以捍衛大躍進面目與名義參與倒彭，改由林彪統管的軍隊對於運動的介入程度，自不能次於前任，最起碼要維持先前的投入和熱情⑤。在軍中開展「反右傾」，整肅異議之聲，乃是迅速見效的方法，前後計有17,212人被扣上各類政治帽子⑥。林對於大躍進逐漸浮現的弊病與後遺症，更只能暫且視若無睹，從而擴大了軍隊在運動後期所承受的問題和壓力。

簡言之，從標榜「以黨領軍」原則和軍隊也需擔任「工作隊」使命的中共建軍傳統，至斯時軍隊前、後領導人受氣勢澎湃的運動氣氛所感染的振奮、急於求成的心理和個人利益計算的動機等因素，皆使得中共軍方和軍隊非但不會在「六億神州盡舜堯」的大躍進中缺席，傾全軍之力更是其唯一的行為選擇。

斯時軍隊前、後領導人受氣勢澎湃的運動氣氛所感染的振奮、急於求成的心理和個人利益計算的動機等因素，皆使得中共軍方和軍隊非但不會在「六億神州盡舜堯」的大躍進中缺席，傾全軍之力更是其唯一的行為選擇。

二　中共軍方對運動之參與作為與計劃舉措

中共軍方對於大躍進的參與和活動，依照其角色和作為的性質，可概分為四類：

(一) 支援活動：參與建設、協助生產

中共軍方參與大躍進，最直接的方式莫過於履行其「社會主義事業的建設者」的角色，亦即加入全國建設的行列和工農生產的隊伍。

在大躍進蓄勢待發前後，中共軍方即開始動員軍官家屬還鄉生產；安排一些軍屬機構集體轉業，並動員復員轉業軍人投入國家建設。俟運動全面啟動後，軍方更是躍躍欲試、奮進向前⑦。中共軍方制訂了相關決定和方案，指導軍隊行動。例如：1959年2月18日，《解放軍報》公布總政治部發出的〈軍隊進行工農業生產的指示〉，其規定：部隊每年以兩個月的時間參加勞動生產，其中一半時間幫助人民生產和參加國家某些建設工程的修建，另一半時間從事自身的工農業生產。總政治部另於1959年1月18日擬定的〈關於軍隊參加社會主義建設工作綱要〉，也在3月13日經中共中央批准頒布施行。

對於作為大躍進主要標誌的大煉鋼鐵運動，軍方自不會等閒視之。1958年8月，中共中央在北戴河政治局擴大會議上作出要於年內完成1,070萬噸鋼鐵指

標的決定後，9月16日，中央軍委就號召全軍在不影響戰備訓練的情況下，以戰鬥精神積極支援國家鋼鐵生產。事實上，對於大煉鋼鐵的熱情，軍隊不下於其他部門和單位。例如：在1958年，空軍方面出了20萬個勞動日參加鋼鐵基建工程，收集廢鋼鐵約1,500噸；為支援鋼鐵運輸，出動汽車1萬餘輛次，派出運輸機25架；自建煉鋼煉鐵爐253座，煉出鐵760噸、鋼197噸⑧。由公安軍改編成的總參謀部警備部，其部機關和下轄各師隊，也都搞起煉鋼爐，「想用小煉鋼爐搞他幾萬噸鋼鐵」⑨。部隊領導和行伍對煉鋼鐵的高昂情緒，由此可見一斑。

此外，軍隊中發熱、過火的情形也終不可免。譬如：旨在培養國防現代化建設人才的哈爾濱軍事工程學院，也曾發生部分系所組織學員外出挖煤的情形，引起院長陳賡的批評⑩。後來受彭德懷牽連的總後勤部長洪學智，對於為了煉鋼燃料所需，甚至「連一些軍營裏的松樹都砍了」的做法，甚為不悅⑪。

作為大躍進標誌的大煉鋼鐵運動，軍方自不會等閒視之。對於大煉鋼鐵的熱情，軍隊不下於其他部門和單位。由公安軍改編成的總參謀部警備部，其部機關和下轄各師隊，也都搞起煉鋼爐，「想用小煉鋼爐搞他幾萬噸鋼鐵」。

軍隊對大煉鋼鐵的支援，更長期地反映在對各地大型鋼鐵廠生產、貨料運輸以及擴建或新建工程之參與，例如：在1959、60年，上海、包頭、鞍山、重慶、武漢、昆明等地的主要鋼鐵廠，皆可見軍人從中奔波、效力的紀錄和蹤影⑫。此外，軍方對水利工程建設、重點建設工程、加工訂貨、輔助生產、支援農業生產、交通工程建設，都付出了巨大的努力。

若以大躍進的主要三年1958至1960年為計，根據《解放軍報》的資料：1958年全軍共以5,900多萬個義務勞動日參與各地建設和生產；1959年義務勞動日有4,000多萬天；1960年則達到4,600多萬天⑬。三年共計1億4,500萬個義務勞動日，平均每年4,800萬天。相較於改革開放後從1979至1998年全軍共投入的4億8,000個勞動日，年均2,400萬天⑭，軍隊在大躍進三年對生產、建設的總勞動日數，幾近是改革開放二十年的三分之一；年均日更高達兩倍。從相關比較數字看，可得知中共軍方在大躍進中「獻身」國家、社會生產的熱烈和密集度。

(二) 輔助活動：大辦民兵、整頓公社

1、大辦民兵

大辦民兵活動的源起，主要針對1958年中東問題和台海情勢緊張而生，軍隊的角色與任務，乃在於協助民間單位進行組織、訓練和裝備。但如同其他領域的工作出現的「大辦」風潮，軍方參與的民兵建設也有浮誇不實的情形。

1958年8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通過〈中共中央關於民兵問題的決定〉，要求「以民兵組織的形式，實行全民皆兵」，並需要「軍事系統大力協助」。次月底，毛澤東提出：為使來犯的帝國主義寸步難行，不但要有強大正規軍，還要大辦民兵師。軍方對之響應、支持，高倡「發揚勞武結合的光榮傳統」。10月7至18日，總參謀部在當時以興辦人民公社聲名大噪的河北省徐水縣，召開全國民兵工作現場會議，提出結合生產、大搞民兵師的要求。1959年，軍方提出軍隊要在地方黨委統一領導下努力進行民兵工作，在整社中幫助整頓民兵組織，並以戰略眼光看待相關工作。

籌辦民兵事宜在1960年初又達到一個高峰。1960年1月，中共中央召開上海會議，林彪在其關於國防問題的報告上，提出建立600個基幹民兵師的口號。這無疑為先前組建民兵一哄而起、片面追求數量和形式的做法，產生推波助瀾的作用。同年4月，為推動民兵建設、總結交流經驗，中央軍委在北京召開全國民兵代表會議，會後不久，總參動員部匯總全國民兵的數字高達2億4,000萬，其中基幹民兵則有9,000萬⑮。不過，以上數字應有灌水之嫌，以致中共中央軍委中分管民兵建設的羅榮桓，本身都不予採信，要求檢覆核實。

然而，大辦民兵的運動，從1960年下半年起步入緩停、整治的階段。一方面，大躍進的弊病對於相關工作的持續造成嚴重的干擾，致使軍民無暇兼顧。總參、總政兩部乃於1960年9月27日發出通知：災區暫停民兵軍事訓練，非災區酌情減少民兵訓練任務；另一方面，民兵工作的重心也從發展、擴增改為鞏固、休整。例如：1961年1月12日，中央軍委發出關於整頓和加強民兵工作的指示，對純潔民兵組織隊伍、清查民兵武器、控制民兵使用範圍、整頓人民武裝幹部等提出要求。2月1日，中共中央批轉中央軍委〈關於民兵工作問題的報告〉，通令全國各地重視民兵組織的整頓和鞏固。其中值得注意的是，對於「控制民兵使用範圍」的強調，係針對部分地區因大躍進緣故導致幹群關係緊張、發生搶糧等事端時，竟調用民兵平息的情況而來。

1961年12月11日，為進一步提高民兵組織質量，中共中央、國務院頒布〈民兵工作條例〉。次年6月，在毛澤東提出民兵工作「三落實」(組織、政治、軍事落實) 下，對全國民兵組織開展一次全面性的整頓後，方使之較為正常地發展⑯。

大辦民兵的運動，從1960年下半年起步入緩停、整治的階段。一方面，大躍進的弊病對於相關工作的持續造成嚴重的干擾，致使軍民無暇兼顧；另一方面，民兵工作的重心也從發展、擴增改為鞏固、休整。

2、整頓公社

作為大躍進主要組成部分的人民公社化運動，中共軍方自始即對其發展抱以高度的注意，並跟隨中共中央在不同時期對該運動所做的指示，在軍隊內部進行宣傳。例如：1958年8月19日，總政治部發出關於宣傳人民公社問題的決議⑰，及時反映中央即將在整個農村推行公社運動的決定。中共中央針對公社急於過渡產生的混亂現象，在八屆六中全會通過〈關於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總政治部也在1959年2月6日發出要求部隊深入學習的通知。

軍方對於人民公社的關注，並不止於上令的傳達和外部的觀察，軍隊更直接參與了公社的整頓，希望經由與農民「三同」(同吃、同住、同勞動)，學習此「偉大新生事物」的意義和增進對農村工作成就的認識。從1958年12月19日，總政治部發出〈關於軍隊參加地方整頓人民公社的指示〉，到1959年5月止，全軍派出76,000多名幹部，駐留時間從一個月到五個月以上不等，分期分批參加了5,000多個公社的整頓和鞏固工作⑱。

軍隊協助、扶持人民公社發展，在大躍進步入尾聲時仍持續進行。1960年11月12日，中央軍委發出〈關於省軍區、軍分區當好工作隊的指示〉，要求抽出80%的幹部參加整風整社，並結合整頓民兵組織。隔年2月，要求全軍認真清理退還無償佔用人民公社的土地、魚塘、果木林等。然而，「人民公社優越性」在殘酷的現實下開始動搖、令人生疑。為此，1961年4月4日，總政治部號召全軍學習農村人民公社的各項政策，以期統一部隊思想、堅定對公社的信念。

大躍進後，對於農村是否放棄公社制度、改而推行包產到戶的爭議，毛澤東特別要求軍委秘書長兼總參謀長羅瑞卿在軍中組織調查⑲。可見軍方在農村問題上的主張和態度傾向，甚為中共高層重視而不敢輕忽。

(三) 內部活動：技術革新、幹部下連以及文化學習

1、技術革命與訓練事宜

呼應着大躍進的形勢，軍隊的訓練和技術工作，也受到鼓動而欲有所作為。例如：1958年2月，總政治部規劃當年度軍隊訓練中的政治工作時，即強調要打破右傾保守思想、掀起訓練高潮，貫徹群眾路線。然而，在實行內容上，則屬以學習、掌握技術和發明、創新技術為主幹的技術革命運動，最具有代表性也為時最長。

大躍進時軍內先後推行的「反教條主義」與批判「資產階級軍事路線」，多對規章制度不分好壞地加以破壞。在此基礎上高唱的技術革新，對於既存的規章制度也不免起到一些負面作用。

該活動的基本設想在於：若能讓官兵高效地獲得並熟用技術，即可大大助益於軍隊訓練工作的進度；而放手讓部隊群眾興革、創造技術，又是其能否順利推展的必要前提。在「敢想、敢說、敢創造」的激勵下，全軍迅速出現了以「一專多能、一兵多用」為目標的群眾運動，以及旨在改善技術裝備、提出合理化建議和有價值創造發明的技術革新運動。以前者為例，因為「拔白旗、插紅旗」的驅策，「全能坦克手團」、「全能炮手師」、「步兵全能槍手」此起彼落、一一湧現，部隊機關也展開了能文能武的「多面手運動」⑳；與此相對地，各部隊紛傳捷報，宣稱縮短時間、超前完成各項既定的訓練期程與計劃㉑。這與同時期內中國各地、各陣線敲鑼打鼓，歡慶達成、超過指標的情況，實為異曲同工。1959年1月18日，總政治部發出〈關於開展一專多能和技術革新運動的指示〉，各軍種、兵種爭先響應，使之再起高潮，各軍區亦競相舉辦類似的活動。

此外，大躍進時軍內先後推行的「反教條主義」與批判「資產階級軍事路線」，多對規章制度不分好壞地加以破壞。在此基礎上高唱的技術革新，對於既存的規章制度也不免起到一些負面作用。例如：與軍方關係密切的國防科技工業，因受運動「熱浪」影響，在研發原子彈上，除提出「大家辦原子能科學」、「全民辦鈾礦」的口號以及提早試爆原子彈的計劃外，在技術革新和革命的號召下，甚至有人堅持提議對蘇聯提供之設計及設備進行創新、改造，其莽撞行徑，竟迫使毛澤東親自出面干預、制止㉒。雷同的情況，在軍中更是屢見不鮮。鑒此，在大躍進過後，軍方高層對全軍訓練所做的重要指示之一，即是要求學習貫徹條令、遵守規章制度。

2、幹部下連

1958年8月，毛澤東在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上提出了軍隊幹部下連當兵的號召。對毛的講話，軍方自然不敢小覷，總政治部在1958年9月20日發出指示，把軍隊各級幹部每年下連當兵一個月並與一般士兵進行「五同」(同吃、同住、同勞動、同操作、同娛樂) 定為制度㉓。

此活動由各軍區領導率先實施，例如：濟南軍區司令員楊得志、北京軍區司令員楊成武、瀋陽軍區司令員鄧華、南京軍區司令員許世友、昆明軍區司令

員秦基偉、武漢軍區司令員陳再道等，皆身先表率下連當兵，一時風行草偃、蔚為風潮。截至1958年底，全軍已有包括數百名將軍在內的八萬名幹部下連當兵。該活動由於開風氣之先，突破軍旅層級森嚴的規範，確有改善上下級關係、提振士氣的作用。這種在部隊作息和生活中試以貫徹群眾路線的做法，在大躍進後期，更有助於上級調查研究、洞悉基層情況的實質作用。

3、文化學習

「大辦學校」、「大掃文盲」、「全民辦大學」、「全民搞創作」乃是大躍進中異想天開的一面。軍隊受此感染，也推出類似的文化學習活動和計劃。

1958年春、夏之際，軍中漸次開展掃盲工作，「一年內基本上掃除文盲」業已成為行動上的口號。軍方欲有所作為的企圖，更可見於1959年1月14日總政治部發出之〈關於在幹部中普及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的指示〉。其規定在十年內，使全軍大多數幹部在現有水平的基礎上，按本人業務需要，在專業知識方面，達到大專教育水平。希望繼50年代初期的文化大進軍後，在全軍掀起另一波學習文化的熱潮。為此，還專門在1959年3月、11月召開兩次全軍文化教育工作會議，研究貫徹此計劃。提升士兵教育的問題，也在1960年初提出㉔。與此相關的是，同年6月，總政治部發出〈關於在全軍中學習拼音字母和推廣普通話的指示〉、〈關於開展科學普及教育工作的規定〉，對軍中文化學習活動作出更具體的要求。

在軍中推行文化學習運動的主事者——總政治部主任譚政，在1960年9至10月的中央軍委擴大會議上，遭林彪批判，宣稱其相關計劃使「政治工作方向發生嚴重的偏差」。譚下台後，相關運動也面臨人去政息的處境。11月2日，總政治部發出〈關於文化教育工作的幾項規定〉，將原定部隊幹部以十年為期普及中、高教育的規定，改為根據各部隊規劃，分階段進行；將原定要求所有幹部一律學習中學六門課程的做法，改為針對不同專業需要選擇學習；將原定每年400小時教育時間，改為根據不同需要自行擬定，但以不超過200小時為準；將原定文化學校向高等教育過渡的要求，改以中等教育為主；士兵文化教育與科學普及教育，也做出收縮性的調整㉕。軍中的文化躍進運動至此告一段落。

截至1958年底，全軍已有八萬名幹部下連當兵。該活動由於開風氣之先，突破軍旅層級森嚴的規範，確有改善上下級關係、提振士氣的作用。在大躍進後期，更有助於上級調查研究、洞悉基層情況。

(四) 救援活動：賑災救急

就所有國家而言，當其遭受緊急事故與危機狀態之時，軍隊從事救援和維持體系運作的重要角色，即會受到重視並被凸顯出來。因為軍隊的高度組織性和動員能力，往往能支持、甚而取代原本的行政系統，協助局面恢復正常、轉危為安。中共軍隊的相關活動能力，在「三分天災、七分人禍」的大躍進運動中，更是發揮得淋漓盡致。中共軍方對於大躍進所造成危難的急切之情和憂國憂民之心，溢於言表，對於自身應負的職責，也有責無旁貸的認識。例如：1960年10月21日，針對大躍進造成人民困苦和生產低落的問題，陳毅在軍委擴大會議上即呼籲「需要我們軍隊幫一幫」㉖。

1960年7月，總政治部特發布〈關於軍隊參加抗旱備荒的指示〉，要求全軍積極響應中央關於抗旱備荒的號召，和全國人民一道，戰勝自然災害，力爭豐

收。9月13日，總政治部後續發出節約糧食和支援救災的指示。於此前後，軍隊在救災扶險上的作為，更是不勝枚舉。例如：1960年2月，蘭州軍區幫助地方政府進行抗旱；3月10日，空軍航空兵空運藥品至豫、滇兩省食物中毒相關縣地；1961年6月，河南省軍區抽調7,000餘人搶修花園口黃河大堤等。與其他時期和在大躍進推展階段軍方採取的類似行動相較，其相關作為在運動後期各地經濟瀕臨破產之際，更有預防災情益形惡化、避免情勢雪上加霜的作用。

此外，針對若干遭受運動「左」禍危害最深的地區，軍方更銜命深入當地，執行接管與善後事宜。例如：出現大量饑饉死亡與幹部虐殺平民而驚動中共高層的河南「信陽事件」，中央指派30,000名解放軍部隊進駐該地，一方面發放糧食、避寒衣物，提供緊急醫療服務；另一方面，配合鄭州市官員開展調查並逕行逮捕違法人員。其停留時間長達三至四個月㉗。

三　中共軍方面臨之運動後果與相應對策

(一) 運動後果

大躍進無視規律、脫離實際的意圖和行徑，其結果是混亂、倒退以及前所未見的人為饑荒。在運動中將士用命的中共軍方，也面臨諸多棘手的難題和挑戰。囿於資料有限，以下僅就若干突出的問題進行探討。

1、物資供應困難

大躍進在各地造成的大小波動，多會反映到軍中內部，影響官兵士氣。羅榮桓之子羅東進曾表示：「吃皇糧」的學校學員「都經常有吃不飽的感覺」，「對於因『左』傾錯誤而造成的工作中的失誤意見很多」。

嚴峻的物資供給問題，乃是運動激情過後所要面對的第一個冰冷現實，中共軍方也無從迴避。副食品方面，一度「連十大元帥的豬肉供應都成了問題」，遑論其餘的官兵。糧食方面，享有國家供應待遇的軍隊，為了共體時艱，曾發布文件，規定全軍官兵減少口糧供應。然而，在訓練和勞動之雙重消耗下，部隊中食糧不足，連帶的體力下降、健康惡化問題普遍發生，引起軍方高層的高度重視。例如：1960年末，羅瑞卿向即將上任武漢軍區第三政委的鍾漢華傳達林彪的工作指示：首重解決官兵吃不飽的問題㉘。長江下游亦有類似的情形：1961年2月5日，南京軍區許世友，在對南下進行視察的軍委副主席賀龍、總政治部主任羅榮桓匯報時，即針對同一問題當面陳情、告急。海軍方面，海軍黨委雖曾向部隊發出緊急通知，要求部隊開展農副業生產，組建農場、增加打漁船，但相關措施僅可部分緩解部隊生活困難，而未能將之根本改善㉙。

2、軍心浮動不安

素稱「人民子弟兵」的中共軍隊，其組成來源主要為農村人口。因此，大躍進在各地、特別是農村所造成的大大小小波動，多會反映到軍中內部，影響官兵士氣，甚至使之發出出格之音。例如：上海的駐軍中，「有些戰士因為家鄉遭了災，鄉親們餓了飯或者是社隊幹部作風不好而說怪話」㉚。前述軍中口糧不足的問題也在部隊中產生批評時政的怨聲。當時正就讀於哈爾濱軍事工程學院的

羅榮桓之子羅東進曾表示：「吃皇糧」的學校學員「都經常有吃不飽的感覺」，「對於因『左』傾錯誤而造成的工作中的失誤意見很多」㉛。

軍心忐忑不穩，問題接踵而來。部隊思想發生混亂，行為舉止也出現一些失序、甚而違法亂紀的現象。以海軍為例：1959年12月1日，舟山外海潛艇、軍艦相撞；1960年1月12日，海軍航空兵駕機叛逃至台灣；同時一些中小責任事故和殺人、外逃事件也屢有發生㉜。由於類似事端的層出不窮，軍方還特地頒布關於強化軍容風紀的規定，以防微杜漸。

3、其他

大躍進時期中國各地由於建設貪多圖快，產生了許多工傷事故，生產的質量也相對地低劣，軍內亦有同樣的問題。針對前一問題，總政治部曾組織專門會議，研討如何預防事故、保證部隊安全。建設和生產方面，國防工業系統的基本建設與生產產品之質量，也出現普遍下降的窘況。例如：飛機製造廠廠房建築的粗糙，以及因航空產品的不合格導致大批飛機無法出廠等問題。對此，中共中央軍委在1960年5月10日決定：在一切國防工業生產中，應當明確提出質量第一、在確定質量的基礎上提高數量的口號；堅決反對單純追求數量，只計算產值，不顧質量的錯誤觀點㉝。

軍心忐忑不穩，問題接踵而來。部隊思想發生混亂，行為舉止也出現一些失序、甚而違法亂紀的現象。以海軍為例，舟山外海潛艇、軍艦相撞；海軍航空兵駕機叛逃至台灣；同時一些中小責任事故和殺人、外逃事件也屢有發生。

(二) 因應對策

筆者在下面會着重探討軍方對於物資供應困難和軍心浮動不安等問題，所採用的補救措施和解決之道。

1、發展農副業生產、安頓部隊生活問題

「無糧不穩」，中共軍方對此甚為明瞭。1960年5月，周恩來在中央軍委常務會議上，提出「兵農結合」、「亦兵亦農」的口號，要求「抽出一部分部隊專門搞生產，建立生產基地」。為因應情勢的每下愈況，1961年7月中旬，由總後勤部出面主持「全軍後勤工作座談會」，針對部隊中糧食緊張的狀況，要求全軍抓緊生產節約，組織好農副業生產。同年11月，全軍農副業生產會議召開，提出「大量生產糧食、大搞畜牧業」的方針。此外，總後勤部還提出辦好軍中伙食的要點，直接指導部隊食堂的管理和運作。

軍方總部以外，地方軍區的實踐也取得重要的經驗和成果。以武漢軍區為例，在其政委鍾漢華的主持下，採行對策有：第一、將吃飯問題從「政治問題」中解禁，突破先前不准說吃不飽的政治禁錮，要求在部隊消除水腫病、不准餓病一人。第二、調兵開荒播種、圍湖造田，迅速建立糧食生產基地，同時發展漁、牧、副業，以彌補軍糧供應之不足，並以點帶面、形成規模。第三、對於軍區內從事農副業生產的部隊和單位，制訂出較合理的截留比例和統一的規定標準，杜絕截留過高的情況，亦防止上級的徵調。第四、對於先前各級領導為掌握機動使用，對糧食法定供應標準進行剋扣的做法，一律予以取消㉞。相關做法的實施確有助該軍區生活情況的改善。

2、強化政治思想工作

針對軍隊因大躍進結果不如預期而大失所望的心理，以及由此產生的怨懟、不信任、甚至抵觸的情緒，從政治思想層面着手，澄清思想、鼓舞士氣，並深入基層、加強管教。毛澤東在1961年初重新啟用軍隊政工老手羅榮桓元帥回任總政治部主任，取代因政治思想工作不力而受林彪批評去職的譚政，或基於如是考量。

強調政治工作和在部隊建設中側重連隊發展，向來是中共在各時期建軍的基本原則和特點。前者是後者的指引，後者又是前者的載體，兩者相輔相成。在大躍進推行的過程中，一方面，經由政治教育、宣傳與灌輸，使軍隊認識、熟悉運動進展，並培養其認同與參與感；另一方面，在軍中推行群眾路線，尤其在連隊基層，建立「試驗田」㉟、在連隊中開展「五好」運動㊱、推動幹部下連隊，以及培養「三八作風」㊲，都屬運動發展時期的相應作為。當大躍進惡果一一浮現後，上述實踐的內容也「與時俱進」地做出質的改變。

針對軍隊因大躍進結果不如預期而產生的抵觸情緒，毛澤東在1961年初重新啟用軍隊政工老手羅榮桓元帥回任總政治部主任，取代因政治思想工作不力而受林彪批評去職的譚政，或基於如是考量。

政治思想工作方面：1960年9至10月的中央軍委擴大會議，通過〈關於加強軍隊政治思想工作的決議〉，突出部隊各方面政治工作的重要性。隨後，更在軍中廣泛推行強調政治思想為優先的「五好戰士」、「四好連隊」運動㊳。面對大躍進帶來的經濟凋敝、大量饑饉的窘況，1960年12月2日，軍方特地發出〈關於做好駐重災區部隊和家在災區人員政治思想工作的指示〉；對於官兵不滿的言詞，也強調具體分析，不亂扣帽子。

一方面，在「經濟基礎」上緊抓發展生產、安定生活；另一方面，在「上層建築」中加緊政治思想工作和連隊教育管理㊴。兩翼同時推進下，軍隊方能在大躍進造成的困境中「亂雲飛渡仍從容」。

五　結 論

中共軍方對於大躍進運動的參與甚為積極，活動內容也相應地豐富；軍方在全黨全民「發熱」之時，不甘置身事外，也曾豪氣干雲、急欲成就一番偉大事業。無可諱言，軍方所承受的運動代價亦極其沉重。即便如此，軍隊在此運動前後表現的赤忱、真誠和相關紀錄，也不應就此而遭受埋沒。最後，筆者在文末針對中共軍方參與大躍進所衍生的政治影響和效應，作一簡單、初步的探討，藉以拋磚引玉。

在大躍進尾聲與其後，除了中共黨(政)、軍的互動關係有所發展外，尤值注意的是，軍方地位的攀升和能量的累積。黨國對軍隊方面：一方面，宣傳上，中共中央與軍方高層以齊一口徑、轉嫁禍由的方式，舒緩軍隊與軍人的疑慮、不安，轉而成功地激起其同仇敵愾、保家衛國之心，堅定了共度國難的意志和決心；另一方面，國家在生活上給軍隊的保證，則是持續供給讓之得以維持最低生存、運作之基本所需的穩定。

軍隊對黨國方面：軍隊具備的高度政治性與紀律性，以及以組織見長的效率，使其成為中共在面對大躍進造成的嚴峻情勢和挑戰時，仰賴倚重的重要力

量。軍隊的持續力(此乃一哄而起的一般群眾運動所欠缺而無能相比的)，實是運動難以為繼時的主要支撐來源。無須贅言的是軍隊的專政性質和鎮壓能力，更是江山不改顏色的最後底線和憑藉。此外，影響爾後政治變化的關鍵發展是，軍中高唱的思想工作、政治統帥和精神作用，以及對運動始作俑者的衷心擁戴和忠誠不渝，既贏得大躍進主其事者的信任與激賞，在一定程度上，更取代了運動醞釀和開展之時曾獨佔鰲頭一時的方面大員，成為證成先前路線正確、偉大的具體樣板和賡續載具，從而預示軍系領導和軍方勢力在60年代前半期愈加顯眼、活躍的機會和趨勢。

中共軍方在各地對大躍進的投入和參與，也為解放軍介入與關心地方事務，扎下隱而不顯的基礎。因為經由運動期間軍隊對各地建設和生產的支援，軍方和地方機關之間協作關係的建立和養成，軍隊透過辦民兵、整公社活動對社會基本組成單位的滲透，以及軍人不計付出、任勞任怨、親民愛民形象的深植和流傳，皆提供了軍隊在日後地方建設甚至地方治理上過問的渠道和發言權力。這種涓滴聚存、潛移默化的發展，對60年代後期軍隊在文化大革命中進行「三支兩軍」以及相關管理、維安工作上，間接提供減輕阻力、順利推動的土壤和環境。

中共軍方在各地對大躍進的投入和參與，提供了軍隊在日後地方建設甚至地方治理上過問的渠道和發言權力，對60年代後期軍隊在文化大革命中進行「三支兩軍」等工作，間接提供順利推動的土壤和環境。

向來為一般人所忽視的是：或許也正由於軍隊見證、親歷了「左」傾錯誤在地方所造成的危害，刺激軍方對當地事務的關切與興趣，甚至到了有造成「軍隊向地方開炮」、干涉地方政治之虞，迫而需要軍方高層下令禁止軍隊向地方「亂講」的地步。其相關遺緒雖一時受到限制壓抑而蟄伏，卻可能是促使軍方，特別是長期坐鎮駐守一地的地方軍事領導，在後來政治運動中立場態度多偏於保守的關鍵因素之一。

註釋

① 李鋭：《廬山會議實錄：毛澤東秘書手記》，增訂本(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5)，頁134。

② 〈彭德懷同志號召大家：站穩立場、認清時局，做一個亦工亦農亦兵的共產主義戰士〉，《解放軍報》，1958年8月23日，版1。

③⑱㉕ 《中國人民解放軍通鑒》編輯委員會編：《中國人民解放軍通鑒，1927-1996》，中卷(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7)，頁1780；1802；1836。

④ 彭德懷：《彭德懷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229。

⑤ 林彪：〈高舉黨的總路線和毛澤東軍事思想的紅旗闊步前進〉，《紅旗》，1959年第19期，頁20-21。

⑥㉖ 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6)，頁229；270。

⑦ 蕭華：〈參加國家建設是人民解放軍的光榮任務〉，《紅旗》，1959年第15期，頁12。

⑧ 〈政治掛帥大搞群眾運動，一年來空軍建設成就大〉，《解放軍報》，1959年1月3日，版2。

⑨ 李逸民：《李逸民回憶錄》(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頁184-87。

⑩ 任學文：〈陳賡與「哈軍工」〉，《湘潮》，2003年第4期，頁7。

⑪ 洪學智：《洪學智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2)，頁676-77。

⑫ 例如：湖北省委曾要求湖北軍區，在地方貸給資金的情況下，由該軍區負責建設一座鋼鐵聯合工廠，並規劃該廠在1958到1959年年產鋼、鐵各5萬噸，1962年達

至年產鋼鐵各50至60萬噸。參見〈加快祖國工業化的速度〉，《解放軍報》，1958年6月24日，版1。

⑬ 〈爭取更大更好更全面的躍進〉，《解放軍報》，1959年1月1日，版1；〈我軍去年又以四千多萬個義務勞動日參加了社會主義建設，在祖國連續躍進中連任突擊手〉，《解放軍報》，1960年1月22日，版1；〈全軍支援國家建設成績顯著〉，《解放軍報》，1961年1月28日，版1。

⑭ 林建公：〈人民解放軍和國家經濟建設50年〉，《淮陰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9年第3期，頁24。

⑮㉚ 黃瑤、李志經、楊國慶：《羅帥最後十五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頁96-98；113。

⑯ 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軍事歷史研究部、軍事圖書館等編著：《中國人民解放軍全史》，第一冊（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0），頁342。

⑰ 〈總政治部號召全軍學習和支持人民公社〉，《解放軍報》，1958年8月22日，版1。

⑲ 羅點點：《點點記憶——紅色家族檔案》（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9），頁134-35。

⑳ 〈掛政治帥旗、破技術神秘論——第一個全能坦克手團出現〉，《解放軍報》，1958年8月18日，版1；〈第一個全能炮手師出現了〉，《解放軍報》，1958年6月18日，版1；〈步兵全能槍手運動〉，《解放軍報》，1958年8月27日，版2；〈機關開展多面手運動〉，《解放軍報》，1958年8月10日，版2。

㉑ 例如：〈總路線的光輝普遍照耀——駐天山部隊訓練大躍進〉，《解放軍報》，1958年6月12日，版2；〈一個月完成三個月訓練任務〉，《解放軍報》，1958年7月24日，版2。

㉒ 宋任窮：《宋任窮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4），頁346-47。

㉓ 楊成武：〈談幹部當兵〉，《紅旗》，1959年第4期，頁21-25。

㉔ 〈把士兵的文化教育全面抓起來〉，《解放軍報》，1960年2月29日，版1。

㉗ Jasper Becker, *Hungry Ghosts: Mao's Secret Famine* (New York: Henry Holt and Company, 1998), 126-27.

㉘㉞ 白之芳、都愛國：《軍法中將：鍾漢華》（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6），頁371-72；373-74。

㉙㉜ 蕭勁光：《蕭勁光回憶錄（續集）》（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9），頁206；206-207。

㉛ 羅東進：《我的父親羅榮桓》（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3），頁355-56。

㉝ 歐陽青：〈擔任軍委副主席後的賀龍〉，《湘潮》，2005年第4期，頁19-20。

㉟ 本活動乃軍方學習中共中央批發之湖北省委關於各級幹部種試驗田的報告，號召幹部以普通士兵姿態到連隊一同工作、生活，發掘和解決問題、總結經驗並加以推廣，站在群眾中領導群眾。

㊱ 1958年5月，總政治部發出開展「五好」運動指示。「五好」乃指：學習好、勞動好、紀律好、節約好、身體好。

㊲ 所謂「三八作風」是：堅定不移的政治方向、艱苦樸素的工作作風、靈活機動的戰略戰術；團結、緊張、嚴肅、活潑。此一運動在1960年5月於全軍中推行。

㊳ 「五好戰士」內容為：政治思想好、軍事技術好、三八作風好、完成任務好、鍛鍊身體好。「四好連隊」指連隊工作主要抓四個方面：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風好、軍事訓練好、生活管理好。1960年末至1961年，全軍開展該運動。軍事科學院軍事歷史研究部編：《中國人民解放軍六十年大事紀，1927-1987》（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88），頁589。

㊴ 劉華清：《劉華清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4），頁282。

鍾延麟 台灣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候選人，研究方向為中共政治史、中國外交。

「大饑荒」時期的基層幹部
——固牆人民公社的個案研究

● 承紅磊

1959至1961年，中國大陸各地普遍發生了糧食供應緊張，甚至是人口死亡的事件。這段時期往往被大陸學者稱為「三年困難時期」，而被港台及國外學者稱為「大饑荒」時期。較之於對這次饑荒的起因及死亡人數的研究，對於在這段時間內發揮重要作用的基層幹部，目前的討論還顯得比較少①。

對於毛澤東時代基層幹部的角色，目前大致有兩種思路。一種以許慧文(Vivienne Shue)為代表，強調基層幹部使國家政策「地方化」。儘管只能在國家政策的邊緣地帶起作用，但是「地方化」可以使地方利益的損失「最小化」②。另一種以蕭鳳霞為代表，在承認基層幹部維護地方利益的同時，指出這種維護是極其微弱的，從根本上不能改變國家政策在地方的推行③。

對於毛澤東時代基層幹部的角色，目前的研究試圖以一種恆定的模式去概括一個較長時期的歷史狀況，而沒有意識到基層幹部角色的側重點在不同時期的差異。

這兩種思路的共同缺陷，在於試圖以一種恆定的模式去概括一個較長時期的歷史狀況，而沒有意識到基層幹部角色的側重點在不同時期的差異。正如本文所展示的，在1959至1961年的三年當中，基層幹部角色扮演的側重點經歷了三種轉變；另一個缺陷在於雖然看到了基層幹部作為一個獨立、特殊群體的存在，但是並未給予足夠的重視。基層幹部並非只是在國家「代理人」和地方「代言人」之間搖擺，他們有自身的特殊利益。當饑荒蔓延、社會失序時，基層幹部這種「雙重」身份都遭到削弱，而其維護自身利益的傾向則得到加強。

本文以地方檔案為基礎，輔以地方志和實地訪談材料，以河南省商水縣固牆人民公社為個案，探討基層幹部在這次饑荒中扮演的角色及其所起的作用④。就討論的時間範圍來看，本文把時間限定為1959至1961年。它不僅與「大饑荒」的延續時間相吻合，還提供了基層幹部一個完整的角色轉換過程。我們將會看

* 此文研究初期曾得到復旦大學「望道學者」項目資助，寫作與修改過程中得到了復旦大學歷史系金光耀教授、馮筱才教授，上海交通大學歷史系曹樹基教授的熱情幫助和指導，並蒙承海濤陪同前往實地訪談，謹致謝忱。

到，在國家與社會關係的視角下考察基層幹部角色的扮演，會給我們的理解帶來很大便利⑤。

一　地方利益的捍衛者

1959年是大躍進正式開始的第二個年頭。自人民公社成立後，全國上下颳起了一股「共產風」。毛澤東把這股「共產風」總結為三條：窮富拉平、積累太多和豬雞鴨無償歸社。毛並認為這種「共產風」導致了「生產隊、生產小隊卻幾乎普遍地瞞產私分，甚至深藏密窖、站崗放哨，以保衛他們的產品。」由此，毛批評了公社化過程中出現的平均主義傾向和過份集中原則⑥。事實上，1959年1至2月，河南東部夏邑、永城、虞城、柘城、鹿邑等縣已經發生了嚴重的浮腫病和餓死人的現象。開封地區的統計顯示，1958年10月到1959年3月，各種病患者33萬人（近半數為浮腫病），死亡者達1.6萬多人，外流人口達7萬多人⑦。

雖然大躍進開始以後基層幹部的權力有所增加，但這些權力都是以執行國家命令為前提的。由於基層幹部的權力來源主要是黨和國家，所以他們並不具備與上級討價還價的基礎。拖延、欺騙和非議是他們比較常用的抵抗方式。

在基層社會的壓力下，商水縣各公社基層幹部分別在能力所及的範圍內對上級政策進行了一些抵制。這種抵制首先表現在與基層群眾生活關係最為密切的公共食堂上。固牆人民公社的許寨生產隊共有84戶社員。1959年春，工作隊領導為改善社員生活，把全隊的公共食堂分為三個。張坡大隊制訂了六條公共食堂分散原則：「缺柴散、下雨散、過節散、改善生活散、改良鍋灶散、吃撈麵條散。」⑧

國家的糧食徵購政策也受到了抵制。據商水縣委統計，全縣夏秋兩季共私分、隱瞞糧食達600多萬斤。商水縣巴村公社賈莊大隊的幹部把所收紅芋15,000斤全部埋在地裏⑨。在能力所及的範圍內，基層幹部盡量少報產量並緩交糧食；拖欠糧食的做法也很普遍⑩。

對大躍進政策的質疑在基層幹部中間也在增加。有人稱：「光說大躍進，糧食增產了。可是糧食老事（是）緊張，公糧任務完不成，吃糧標準光減少，越弄越緊。」有位幹部稱：「今年的豆子一麼（畝）地打2斤算啥躍進裏（哩）？」甚至有人把這一時期的農村生活狀況跟國民黨集中營做比較：「大幹苦幹不如國民黨的集中營。」有些對農村前途比較憂慮的基層幹部對大躍進的執行提出了警告：「再大躍進就該埋人了。」⑪

正如斯科特（James C. Scott）所指出，拖延、掩飾、虛假順從、誹謗、怠工等方式是弱勢群體抵抗強權的一般形式⑫。雖然大躍進開始以後，基層幹部的權力有所增加，但這些權力都是以執行國家命令為前提的。而由於基層幹部的權力來源主要是黨和國家，所以他們並不具備與上級討價還價的基礎⑬。拖延、欺騙和非議是他們比較常用的抵抗方式。

針對基層的抵制和地方形勢的惡化，1959年2至3月，中共中央在鄭州召開了政治局擴大會議（第二次鄭州會議），會議主要討論人民公社的所有制問題和「共產風」問題。3月，河南省改變方針，以原來的高級社為基本核算單位。此舉受到了毛澤東的讚揚，毛並把河南的經驗轉發各地參考⑭。河南省委書記吳芝圃

也表示，河南在1958年「邁的步子大了些」⑮。這樣，1959年春夏之間，河南省在全省進行以清理「共產風」為主要內容的整頓工作。

在這種「糾左」風氣的影響下，商水縣開始了整社運動，全面糾正以前出現的問題和錯誤。固牆人民公社的第一批算賬結果是：國家、公社、大隊、小隊共欠社員195,016元。經初步處理，共退還了12,378元。其餘款項決定分期償還或打了借條⑯。

直到1959年8月反右傾運動在商水縣展開時，還是有很多基層幹部對大躍進和公共食堂政策不滿。8月20日，反右傾運動在商水縣以四級幹部會議的召開為標誌正式開始。根據會議統計資料，固牆人民公社公社級幹部和各大隊支書58人中，對反右傾持抵觸或消極態度者有14人，佔總人數的24.14%⑰；考慮到會議氣氛，實際人數可能會遠遠高於這一比例。在商水縣全部大隊支書中，有100人對反右傾持抵觸或消極態度，佔支書總數345人的28.98%，高於公社幹部對反右傾持抵觸或消極態度人數的比例(19.10%)⑱。

二　國家政策的推行者

反右傾運動批判了一批對大躍進和公共食堂政策有所抵制的幹部，中共商水縣委書記處書記東日新也在「右傾」之列。1959年夏季，商水縣縣長李善歌向許昌地委傳達增加糧食徵購任務720萬斤的時候，東日新曾表示異議：「地委給咱要東西多，給咱東西少。」他並因其駐地鄧城公社的徵購任務過重，積極為鄧城公社擴大返銷糧數量⑲。正如河南省信陽地委書記路憲文所說：「錯誤地發動政治運動，利用政治鬥爭，形成一言堂的局面，會使錯誤路線暢通無阻。」⑳反右傾運動開展以後，商水縣縣級和公社級幹部中對「三面紅旗」政策的異議自此消失了。

對高徵購或者公共食堂持異議的群眾，成了各公社批判的對象。如果以批判他們來衡量政治批判的強度的話，我們可以看到，饑荒死亡人口比例與政治批判強度似乎有密切關係。

繼部分幹部在四級幹部會議受到批判以後，反右傾作為一種完成徵購任務的手段在全縣推行。對高徵購或者公共食堂持異議的群眾(也就是所謂的「重點人」)，成了各公社批判的對象。如果以批判「重點人」的範圍(所佔社員比例)來衡量政治批判的強度的話，我們可以看到，饑荒死亡人口比例與政治批判強度似乎有密切關係(參見表1)。

表1　巴村、固牆公社批判「重點人」及人口死亡的情況

公社	社員數	批判「重點人」數	佔社員比例	在全縣排名	死亡人口*	佔總人口比例	在全縣排名
巴村	46,666	530	1.14%	1	2,707	2.92%	1
固牆	30,397	295	0.97%	2	1,554	2.48%	2

資料來源：〈批判重點人物統計表〉，SS-1-205，頁161；〈中共商水縣委調研組關於巴村公社幹部作風等幾個問題的調查〉，SS-1-254，頁72-89；〈中共商水縣委調研組關於固牆公社幹部作風幾個問題的調查〉，SS-1-259，頁153-66。

註：全縣共14個鄉鎮級公社，由於缺少其他公社資料，目前只能進行大致分析。

* 公社死亡人口截至1960年4月底

反右傾運動展開以後，在上級的政治壓力下，湧現了一批嚴格推行政策的公社幹部。固牆公社黨委副書記、蔡莊管理區負責人李華運於1959年9月上任，初到伊始即因「右傾」思想受到批判。大概因為這次經歷，其後他竭力避免與「右傾」沾邊。1959年11月，李華運為了搞副業爭上游、爭第一，召開支書會議規定任務：「5天拾柴500萬斤，3-4天做鍬把14,000根，拾大糞160萬斤」，並布置把生產隊的蔬菜都集中到生產大隊。在李的強大壓力下，其下屬幹部的任何反抗和異議都會招致嚴厲的懲罰。參加會議的大小隊幹部如果表示異議將被當場「碰蒜瓣」㉑。

1960年初，飢餓與浮腫病已經在蔡莊管理區蔓延。李華運卻於此時召集該管理區大隊支書和脫產幹部召開會議，布置徹底收淨社員小鍋。北陳大隊在搜查小鍋後的幾天當中，輕病號轉重的有86人，死亡26人。同年10月，在饑荒最為嚴重的時期，李帶領18名所謂「搜查大軍」，在東陳三個隊進行逐戶搜查。搜查員採取了「翻箱倒櫃、地挖三尺」的辦法，弄得東陳一片哭叫聲。結果他們共搜走了糧食16,342斤，紅芋21,932斤，此外還有其他物質折款3,690元㉒。據統計，全管理區共搜查1,502戶，佔總戶數的56.3%㉓。

在李華運的「照顧」下，蔡莊管理區形成小鍋、箱子、風箱、案板、鐵把、柴、門、大糞、菜、櫃、紅芋等有名的「十二集中」㉔。由於李的帶頭，蔡莊全管理區違法亂紀現象極為嚴重。全管理區共計推碰682人，吊打100餘人，打殘6人，逼死、逼跑11人㉕。

1960年1月，固牆公社四個大隊長和兩個大隊支書受到重點批判，分別被給與嚴重警告和免職處分。在這種強大的政治壓力下，大小隊幹部除了服從之外別無選擇。

李華運的這些行為，得到了固牆人民公社黨委第一書記段秉坤的支持與縱容。1959年11月在周口開展黨內整風、反右傾運動時，段親自組織所謂「積極份子」20餘人，對南康達隊支部書記劉清泉和公社黨委委員劉德三進行鬥爭和推碰。之後，段又在李清萬頭豬場召開了400餘人的黨員大會，親自推打了劉坡大隊長李天覺和蔡莊大隊長王蘭田等10餘人㉖。

1960年1月，固牆公社四個大隊長和兩個大隊支書受到重點批判，分別被給與嚴重警告和免職處分㉗。在這種強大的政治壓力下，大小隊幹部除了服從之外別無選擇。同年春，固牆公社東拐大隊社員每人每天只有三兩到五兩㉘糧食。大隊會計在向公社報告時還稱：「俺隊的生活沒問題，一天三頓，早起有饃有湯，上午麵條，晚上稀飯。」東拐大隊七隊會計省登川在固牆開會時，被問及隊裏存糧數量，他報稱7,000多斤，而實際上這時只有1,000斤。為了應付公社檢查糧食，省登川組織群眾把雜物放在下面，而在上面放一層蔬菜㉙。

為了保護自己、完成上級所給任務，基層幹部在工作中也開始使用暴力。南嶺大隊寨內生產隊長王西福在其任職的三個月期間，捆4人，打13人，扣押4人，停夥4戶16人。北陳大隊副支書張克仁為了讓人服從自己，專門訓練了10多人的打手隊伍，並且有時在開會時隨身攜帶繩子和鞭子，僅1960年3月初被他吊打的就有15人。北陳社員韓學堂父子二人都被張重打致死。北陳群眾背地裏稱張為「活閻王」，北陳大隊辦公室也被稱為「閻王殿」㉚。正是在這種暴力和威脅之下，縣裏的徵購任務才得以完成（參見表2）。

從表面上看來，徵購量佔糧食總產量（上報產量）的比例是下降的。但實際上，1959年徵購量佔實際產量的百分比卻是1958年的近1.5倍。固牆人民公社後

表2　商水縣1958至1959年糧食產量與徵購數量(單位：萬斤)

年份	實際產量	上報產量	上報產量較實際產量多出的倍數	徵購數量	徵購量佔實際產量百分比	徵購量佔上報產量百分比
1958	35,570	58,822	1.65	6,189	17.40%	10.52%
1959	26,996	68,237	2.53	6,909	25.59%	10.13%

資料來源：商水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商水縣志》(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0)，頁134；〈商水縣1959年國民經濟計劃的執行情況和1960年發展國民經濟的意見(草稿)〉，SS-3-81。

劉大隊為完成任務，把大隊裏的糧食交得所剩無幾。大隊群眾在1960年春15天沒有吃到糧食，每天只能以清湯度日㉛。全大隊在1959至1961年間死亡126人，佔1957年底總人口1,680人的7.50%㉜。

在飢餓的威脅下，基層幹部手中的權力就顯得具有特殊的價值。商水縣基層幹部對地方權力的使用首先表現在貪污、多吃多佔。客觀上，財務工作的不完善，也給基層幹部的貪污、多佔提供了方便。

三　基層權力的使用者

在飢餓的威脅下，基層幹部手中的權力就顯得具有特殊的價值。商水縣基層幹部對地方權力的使用首先表現在貪污、多吃多佔(參見表3)。

表3　固牆人民公社幹部多吃多佔情況統計

幹部	公社幹部	大隊幹部	小隊幹部	總計
多吃多佔人數	45	195	649	889
佔同類幹部比例	80%	37%	81%	67%*

資料來源：中共商水縣委三反整社辦公室：〈關於固牆公社後劉三類隊改造工作的檢查驗收報告〉，SS-1-257，頁208。

* 表中各項皆檔案中原文。經計算，此項比例所得之總幹部數與分類計算之和有差異，推測分類統計中有部分下鄉或兼職幹部重複統計。

南康大隊16名大隊幹部中，12人有貪污、多佔行為。該隊大隊支書劉清賢從1959年到1960年春貪污多佔達730元。該隊會計戚雨炎私自把牲口飼料單據從2,000斤改為4,000斤，從中貪污50元。胡吉大隊支書張長彬給自己規定基本工資41元，副支書徐公堂為38元㉝。後劉大小隊幹部32人中，有28人貪污、多佔達2,000多元㉞。在1961年3月間一次小型整風會議上，固牆公社生產隊以上幹部288人，被查出貪污多佔的有178人，佔總人數的62%㉟。

客觀上，財務工作的不完善，也給基層幹部的貪污、多佔提供了方便。1961年商水縣檢查組到固牆公社胡吉大隊檢查生產救災、疾病治療款項的使用情況時，竟發現無從着手，只好半途而廢㊱。

生活特殊化在基層幹部當中也很普遍。在糧食缺乏、饑荒蔓延的時候，智王大隊18個生產隊以上幹部中有14人在夜裏加頓吃飯。後劉大隊的隊幹部每次開完會議，總會拿出部分上面調下來的救濟糧，再摻點紅薯乾，供幹部們改善生活。毛屯大隊第三生產隊隊長毛永順，聯合五個小隊幹部開小夥一個多月，

基層幹部與群眾的地位差異在於前者掌握了後者的經濟命運。基層幹部利用這些權力形成了自己的支援與庇護網路，但處於這些庇護網路之外的人，則只是表面上對他們順從。圖為筆者到固牆公社後劉大隊實地採訪時與村民座談的情景。

消耗糧食150多斤㊲。有人編順口溜：「大隊幹部吃三斤，小隊幹部吃斤半，社員吃四兩，還得加油幹。」㊳

基層幹部使用權力的另一種方式是作威作福，隨意打罵、鬥爭社員。在一次開社員會議的時候，後劉大隊副支書趙萬英讓社員對幹部提意見。起初社員們都不敢提。後來在他的直接鼓勵下，有4個人提了批評意見。趙當場吊打3人，謾罵1人。後劉副隊長趙清熟在1961年春吊打社員戚代良、戚釘等12人，其中戚代良在三天內被打三次㊴。

可怕的是，權力的濫用是被上級默許的（至少在當時並無明顯制止）。為了完成徵購任務和各項指標，有些幹部甚至已經達到了不擇手段的地步。據統計，在固牆人民公社全公社小隊幹部以上1,300人中，犯有違法亂紀錯誤的有682人，比例高達52.46%。其中有逼死人命等嚴重違法亂紀的幹部209人，佔違法亂紀幹部總數的30.65%㊵。

在饑荒蔓延的情況下，糧食成了黑市上的緊俏商品。部分基層幹部不滿足於填飽自己的肚子，還順便做起了投機生意。東拐大隊大隊長劉文增在社員每天只能吃到六七兩的時候，把社員的口糧250斤加工成豆腐和「果子」（一種油炸食品），並在黑市上賣出。張坡生產隊隊長張紹周殺了本隊兩隻豬、三隻羊，讓兒子張學明拿到鄰近縣裏去賣。彭莊會計彭方成、保管員彭振周私自將350斤紅薯以每斤三毛五的價格賣給豬場。豬場場長彭鳳林把這些紅薯蒸熟後，又以每斤六角的價格賣給群眾㊶。

除了貪污多佔、生活特殊化、作威作福、做投機生意之外，有些基層幹部還把權力的魔爪伸向婦女。固牆公社劉坡大隊三個隊長（一正二副）都有不正當男女關係，其中一個隊長先後與六位婦女發生關係。劉婁生產隊劉鐵山，利用誘騙辦法，十天內娶三個老婆。北陳大隊第三生產隊隊長劉鳳其起初企圖對一女社員圖謀不軌，該婦女不從。後來劉說她生產消極，連續幾次不讓她吃飯，

最後該婦女不得不屈服。東拐大隊支書劉文貞，公開搶佔社員殷某之妻。劉每次到殷家時，都公開讓殷某給他讓地方㊷。弗里曼 (Edward Friedman) 等認為這是「把權利 (力) 壟斷在農村地方幹部手中的一個可怕後果。」㊸

很顯然，基層幹部與群眾的地位差異在於前者掌握了後者的經濟命運。其實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以及反右傾、反瞞產的發動，給了基層幹部遠遠超出決定一位普通群眾經濟狀況的權力。基層幹部利用這些權力形成了自己的支援與庇護網路㊹，但處於這些庇護網路之外的人，則只是表面上對他們順從。因此，一旦基層幹部失去了國家的庇護，他們會迅速遭到人們的質疑和反抗，最終失去權力。

四　結 語

相對於河南信陽、安徽鳳陽等地，河南省商水縣在1959至1961年的饑荒中人口死亡比例要小一點。正因如此，商水縣委、政府以及固牆公社黨委、政府在處理饑荒所帶來的影響時所面臨的壓力也相應輕一些㊺。這就使得基層幹部在商水縣固牆人民公社所扮演的角色及其轉變更具有普遍的意義。

要探討基層幹部角色扮演及其轉換的直接原因，我們可以從四個角度來分析：權力來源、代表利益、決策能力和利己傾向。而其中公社級幹部和大小隊幹部的行為與特點是不同的，他們的最後命運也有差異。

從權力來源上來講，雖然基層幹部來自於基層，其權力要得到周圍群眾的認可。但是從根本上來講，他們的權力的合法性在於黨和國家的承認㊻。革命不僅改變了他們的生活，而且賦予了他們權力。因此，不管是從心底還是從行為上講，只要不至於遭到地方過份反對，他們也願意向黨表達自己的忠誠。相反，要是他們不這樣做，就有隨時失掉權力的危險。基層幹部這種權力基礎上的脆弱性，決定了他們在維護地方利益時的作用是有限的。

從代表利益上來講，基層幹部由於其出身和背景與地方群眾有着深厚的感情和聯繫，特別是對於大小隊幹部而言，他們並未脱產，並且與群眾在同一個食堂吃飯。群眾的生活水準，也影響到他們的生活水準㊼。因此，在面臨國家糧食高額徵購的時候，他們會在可能的範圍內維護地方的利益。這與公社級幹部是不同的。對於公社幹部而言，因為與地方群眾沒有直接的利害關係，他們對地方利益的維護很大程度上是出於責任心和道德規範，這種力量是脆弱的㊽。當政治壓力逐漸加大 (如反右傾期間)，公社幹部就會逐漸失去原有立場，把壓力轉移到大小隊幹部身上。

從決策能力上來講，與公社幹部相比，大小隊幹部的決策能力要弱得多。當公社幹部把政治壓力轉移到大小隊幹部身上時，大小隊幹部面臨着兩種選擇：順從或者抵抗。從當時的條件來看，積極地抵抗實際上是不可能的。但是完全順從又並非他們所願。因此，他們往往敷衍塞責或者消極抵抗。而當每次批判鬥爭超過了他們所能忍受的範圍，或者是直接威脅到他們的利益時，他們就會出賣一些本大隊或者小隊的利益，以此來換取上級的諒解。

當公社幹部把政治壓力轉移到大小隊幹部身上時，他們往往敷衍塞責或者消極抵抗。而當每次批判鬥爭超過了他們所能忍受的範圍，或者是直接威脅到他們的利益時，他們就會出賣一些本大隊或者小隊的利益，以此來換取上級的諒解。

從利己傾向上來講，公社幹部和大小隊幹部都是利己的。只不過大小隊幹部的這個「己」的範圍更廣，包括了他們的家屬、親友甚至家族㊾。基層權力缺乏制約，為他們假公濟私提供了方便。他們也在一定程度上充當了親友、家族「庇護人」的角色㊿。基層幹部本身多吃多佔，縱容家屬或親友搞投機生意，都是這種利己傾向的表現。

從基層幹部角色扮演及轉換的深層結構上來講，國家和社會的互動是一個主要原因。在一個強國家—弱社會的整體社會環境中(51)，基層幹部角色的轉換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國家政策的影響。黃宗智認為，共產革命導致傳統「第三領域」大幅度的國家化(52)。這一趨勢在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化時期達到頂峰(53)。基層幹部所在的「第三領域」是國家擴張與退縮的主要範圍。在1959年初，國家對基層的控制已經有所鬆動，基層幹部已經能表現出他們「雙重身份」的某些特性。但是1959年7月的廬山會議及其後的反右傾運動逆轉了這一趨勢。通過政治批判(反右傾運動)，國家重新控制了基層幹部，或者至少讓他們消極順從。饑荒發生時，基層幹部已無力照顧自己所負責的大小隊的利益。退而求其次，他們轉而為自己謀取特權和私利。饑荒所造成的社會混亂和失序狀態逐漸為國家和社會雙方都不能接受。國家開始從它已經擴張到的社會領域退縮，基層幹部重新回歸到國家與社會間的「第三領域」。

1959年初，國家對基層的控制已經有所鬆動，基層幹部已經能表現出他們「雙重身份」的某些特性。但是廬山會議及其後的反右傾運動逆轉了這一趨勢，國家重新控制基層幹部，或者至少讓他們消極順從。

這一回歸過程並不是輕而易舉就能完成的。國家必須為其行為找到合理的解釋，才能緩解社會上的不滿和壓力。客觀上，基層幹部的所作所為在群眾中已經引起了極大的仇視和不滿。這時，國家和社會在如何對待基層幹部這一點上達成了共識，最終的結果表現為國家為群眾「出氣、伸冤」(54)。

對於曾經效忠於自己的各級幹部，為了保持政策連貫性以及穩定性，國家對於其「犧牲」的範圍也是盡量縮小。相對於大小隊幹部而言，公社幹部即使在國家退縮之後也基本上屬於國家的範圍。因此，公社幹部在饑荒的處理中得到了國家政策更有力的保護。甚至是有些犯過錯誤的(比如蔡莊管理區負責人李華運)也重新作為國家代理人的角色，參與到調解雙方矛盾的過程中(55)。與之相比，基層幹部則沒有那麼幸運——他們屬於被「犧牲」的一群(56)。

註釋

① 基層幹部在本文中指生產大隊和小隊幹部。目前國內可見的研究主要有李若建關於大躍進時期基層幹部行為的分析，以及張樂天在其人民公社制度研究中的相關討論。雖然專門研究這一時期基層幹部的研究尚不多，但國外學者對於基層幹部的系統性研究已經有相當多的成果。參見李若建：〈大躍進時期基層幹部行為分析〉，《香港社會科學學報》，1998年第13期，頁161-73；張樂天：《告別理想——人民公社制度研究》(上海：東方出版中心，1998)；Vivienne Shue, *The Reach of the State: Sketches of the Chinese Body Politic*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Helen F. Siu, *Agents and Victims in South China: Accomplices in Rural Revolu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9); Jean C. Oi, *State and Peasa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Village Governmen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②⑬㊼㊽ Vivienne Shue, *The Reach of the State*, 111; 106; 107; 108-109.
③㊹㊿ Helen F. Siu, *Agents and Victims in South China*, 9; 9-10; 9-10.
④ 固牆人民公社隸屬於河南省許昌專區商水縣(固牆人民公社現分為固牆鄉和胡吉鄉，隸屬於河南省周口市商水縣)，在1960年包括張坡、胡吉、吳婁、閻莊、東拐、北陳、蔡莊、後劉等36個大隊，212個生產隊，共61,000多人。〈中共商水縣委調研組關於固牆公社幹部作風幾個問題的調查〉，SS-1-254(本文所引河南省商水縣檔案館檔案一律用SS表示，後面依次為檔案全宗號、案卷號)，頁51。
⑤ 國家與社會的概念是比較模糊和受爭議的。這點從它的定義就可以看出來。唐士其所給的定義是：國家是在特定的領土範圍之內，根據某些確定的原則，通過合法壟斷強制力而對該領土範圍內的全體居民進行協調、組織與管理的各種社會機構及其運行規則的總和；社會是指在一個特定的民族國家範圍內，除國家機構與制度(組織安排)之外的個人、他們之間的群體，以及這些構成體之間聯繫的總和。唐士其：《國家與社會的關係：社會主義國家的理論與實踐比較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19-21。本文所指的國家接近於政府，而社會則偏向於鄉村。學界在肯定國家與社會視角價值的同時，也指出了其局限性，參見亞歷山大(Jeffrey C. Alexander)、鄧正來編：《國家與市民社會：一種社會理論的研究路徑》(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9)。
⑥ 毛澤東：〈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提綱〉(1959年2月)，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959.1-1959.12)》，第九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61-64。
⑦⑳ 李銳：〈「信陽事件」及其教訓——《信陽事件》序言〉，《炎黃春秋》，2002年第4期，頁19；22。
⑧⑨⑪ 〈中共商水縣委四級幹部會議總結提綱〉，SS-1-198，頁9。
⑩ 〈劉自成口述資料〉，採訪時間：2006年2月7日；地點：後劉村被採訪人家中；採訪人：承紅磊；整理：承紅磊、承海濤。劉自成當時任河南省商水縣固牆人民公社後劉大隊大隊長。
⑫ 斯科特(James C. Scott)著，鄭廣懷、張敏、何江穗譯：《弱者的武器》(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
⑭ 毛澤東：〈介紹河南的經驗〉，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959.1-1959.12)》，第九冊，頁136。
⑮ 〈周永錫同志所犯嚴重右傾的材料〉，SS-1-290，頁393。
⑯ 最後很可能是不了了之。參見〈第一、二、三批算賬處理結果表〉，SS-1-205，無頁碼。
⑰ 〈固牆公社幹部對中央關於反右傾指示的認識和態度佔(站)隊統計表〉，SS-1-197，頁87。
⑱ 〈公社幹部對中央關於反右傾指示的認識和態度佔(站)隊統計表〉，SS-1-197，頁76。
⑲ 〈東日新同志所犯嚴重右傾錯誤的材料〉，SS-1-198，頁137。
㉑ 據〈劉自成口述資料〉，「碰蒜瓣」是一種懲罰方式。由幾位青年站成一個圓圈，被懲罰者站在圓圈中間。被懲罰者每接近一位青年則會被推向另一個方向，任憑跌倒碰撞，直至頭破血流。
㉒ 〈中共商水縣委關於李華運同志所犯錯誤處分〉，SS-1-290，頁35。由於檔案形成於1961年政策調整之後，是否與實際情況有差異，目前尚無法證實。
㉓㉔ 〈中共商水縣委關於李華運同志所犯錯誤處分〉，SS-1-290，頁35。
㉕㉖ 中共商水縣委整風整社工作隊：〈關於固牆公社形成三類公社原因的分析〉，SS-1-285，頁10。
㉗ 〈固牆鄉重點批判人員處理情況登記表〉，SS-1-259，無頁碼。
㉘ 此時用十六兩秤，1斤=16兩。
㉙ 〈關於固牆公社東拐大隊三年來(58-60年)情況變化的調查〉，SS-67-95，頁91。
㉚㉟㊲㊶㊷ 〈中共商水縣委調研組關於固牆公社幹部作風幾個問題的調查〉，SS-1-254，頁56；57；57；57；57-58。

㉛㉜ 〈固牆公社後劉大隊重災隊情況變化的調查報告〉，SS-67-95，頁120；116。
㉝ 大隊幹部按規定是沒有工資的。〈中共商水縣委調研組關於固牆公社幹部作風幾個問題的調查〉，SS-1-254，頁57。
㉞㊴ 中共商水縣委三反整社辦公室：〈關於固牆公社後劉三類隊改造工作的檢查驗收報告〉，SS-1-257，頁208；206-17。
㊱ 賬務都記在經辦人的筆記本上，而且會計更換過於頻繁。〈中共商水縣委生產救災委員會檢查組對固牆人民公社生產救災、疾病治療等款使用情況的報告〉，SS-67-95，頁34-39。
㊳ 〈趙四清口述資料〉，採訪時間：2006年2月9日；地點：後劉村被採訪人家中；採訪人：承紅磊；整理：承紅磊、承海濤。趙四清當時任後劉大隊會計。
㊵ 〈固牆人民公社關於整頓幹部作風的總結報告〉，SS-1-254，頁10-11。據檔案記載：「(固牆全公社)被害群眾13,591人，佔總人數的22%，其中被打的1,749人，打死35人，打殘廢23人，打傷371人，打跑43人，逼死133人(上吊33人，投井1人，服毒1人，逃外死亡29人，其他死亡67人)〔原文如此，計算有誤〕，私自扣押459人，非法鬥爭309人，佔火161人，碰蒜瓣47人，遊行遊街37人，擰耳朵50人，刮鼻子42人，罰勞役485人，舉磚頭舉台桿7人，針扎4人，跪磚頭、石子7人，鞭打墊板凳等258人。」其中佔火、碰蒜瓣等都是懲罰方式。中共商水縣委整風整社工作隊：〈關於固牆公社形成三類公社原因的分析〉，SS-1-285，頁11。許慧文認為權力濫用與保護地方不過是一枚硬幣的兩面。Vivienne Shue, *The Reach of the State*, 103.
㊸ 弗里曼(Edward Friedman)、畢克偉(Paul G. Pickowicz)、塞爾登(Mark Selden)著，陶鶴山譯：《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頁263。
㊺ 在對「信陽事件」的處理中，信陽地區十六個縣(市)委書記與縣(市)長都被抓了起來。李銳：〈「信陽事件」及其教訓〉，頁21。
㊻ Helen F. Siu, *Agents and Victims in South China*, 294; Vivienne Shue, *The Reach of the State*, 106.
㊾ 由於公社幹部脫產，對於他們來說只有部分家屬能夠被直接照顧到。
㊿ 參見范翠紅：〈新中國成立初期國家與社會關係模式初探〉，《南京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2期，頁31-35、42。
52 「第三領域」(third realm)是黃宗智在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公共領域」概念的基礎上提出的。參見黃宗智：〈中國的「公共領域」與「市民社會」——國家與社會間的第三領域〉，載《國家與市民社會》，頁429-38。
53 參見高華：〈大躍進運動與國家權力的擴張：以江蘇省為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8年8月號，頁48-58。
54 〈中共商水縣委關於面上三類隊奪五權的基本總結〉，SS-1-258，頁111。李若建的研究認為處理不得人心的幹部是饑荒之後保持社會穩定的措施之一。參見李若建：〈大躍進與困難時期的社會動盪及控制〉，《二十一世紀》，2000年8月號，頁37-46。
55 固牆公社蔡莊管理區東拐大隊的整風整社工作組負責人就是李華運。
56 在隨饑荒而來的整風整社運動中，固牆人民公社被劃為三類公社(重災公社)。固牆人民公社被確認為「三類隊」(重災大隊)的大隊共有9個，佔總大隊數約25%。在後劉大隊，工作組採取發動貧下中農，打擊富裕中農和幹部的辦法，撤換了12名幹部。其中二隊隊長戚玉金被罰坐牢一年。東拐大隊共有14名幹部被鬥爭和撤換。公社幹部未見到有嚴肅處理的例子。參見〈固牆公社後劉大隊重災隊情況變化的調查報告〉，SS-67-95，頁115-21；〈關於固牆公社東拐大隊三年來(58-60年)情況變化的調查〉，SS-67-95，頁91。

承紅磊 復旦大學歷史系研究生

政治與法律

「國家防火牆」：中國互聯網的監管邏輯

● 李永剛

自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互聯網構築起的電子空間飛速膨脹。對當下使用者人數已超過兩億的中國而言，無論是否喜歡，互聯網都展現了一副張揚面孔，並且愈來愈像一個複雜的社會仿生物。

設身處地考察，中國政府目前的處境是：一方面必須努力追趕信息技術的時代潮流，另一方面又要努力規避新技術帶來的政治雜音；一方面樂意見到通過在線方式改進公共服務，另一方面又試圖節制民眾熱烈表達以及衍生而來的狂躁情緒。「國家防火牆」(The Great Firewall of China) ①就是在這種氛圍中誕生，並伴隨着公共權力與公民權利博弈、國家與社會互動、精英與草根交鋒的複雜糾纏快速成長。在某種意義上，它不僅是一個部分真實的技術存在，更是一個表達監管意圖的最佳意象。

對於「國家防火牆」的擴張及其威力，已有不少精彩的經驗研究和技術分析。但在更深入的學理層面，研究者們傾向於將其視為中國政府清晰的、整體的、難以理解的專制行為，而對監管行動的內在動因缺乏分析與關懷；對於應該小心區別的不同角色及其不同行動邏輯，尤其沒有涉及。這正是本文得以拓展的學術研究空間。

一 角色：誰在監管互聯網？

在業已形成的中國互聯網內容監管格局中，我們很容易看到政府的力量與身影。但如果以為只有政府在孤身奮戰，那就是一種巨大的錯覺。

在理論上，以單一制中央集權的權力配置模式而言，全部權力理所當然地為中央政府擁有，只是為了管理公共事務的客觀需要，才由中央政府自上而下地授予地方政府一定的權力。在這種關係模式中，中央政府具

「國家防火牆」伴隨着公共權力與公民權利博弈、國家與社會互動、精英與草根交鋒的複雜糾纏快速成長。在某種意義上，它不僅是一個部分真實的技術存在，更是一個表達監管意圖的最佳意象。

* 本文是國家教育部人文社科青年基金項目(05JC810018)的部分研究成果，特此致謝。

有最終決定權，地方政府受中央政府的領導和控制，必須服從中央政府的權威。但政治學家早就發現中國的政治決策過程充滿非正式制度，以及由此形成的「非正式政治」。在某些時候，「非正式政治」不但會滲透進正式的政治結構、程序和規則中，甚至成為中國政治的最核心部分②。在省和中央部委一級，一種「零碎化的威權體制」(fragmented authoritarianism) 逐漸形成③。由此，在具體領域的實際運作中，就不能把政府籠統地理解為一個抽象意義的整體，而應深入其中，觀察這個龐大系統各個組成部分的意思表示與肢體語言。

不僅僅是政府的角色多元分化，在互聯網或者更廣大領域的監管中，營運機構和個人起初是作為被監管的對象，但很快，他們就演變為對自我和他者的監管方。機構的自我審查和網民的自律，將絕大多數不被體制許可的信息和意見阻擋或遏止在萌芽狀態，完成第一層預防和過濾。

在互聯網或者更廣大領域的監管中，營運機構和個人起初是作為被監管的對象，但很快就演變為對自我和他者的監管方。機構的自我審查和網民的自律，將絕大多數不被體制許可的信息和意見阻擋或遏止在萌芽狀態，完成第一層預防和過濾。

在筆者看來，「國家防火牆」的角色、分工大致如下：

一、中央政府：互聯網監管的主導者。提供具有強制性權威的導向意見，確認監管體制的內部分工，有時直接部署重大監管行動。最高決策者對互聯網發展的判斷是影響監管力度的最關鍵變量。但內外形勢的變化，時常使得這種判斷也發生變化，因而在可感知的層面，監管的幅度和力度也就呈現某種不容易準確預期的波動。

二、部門與地方 (既包括中央政府職能部門與地方政府及其職能部門，也包括政府權力可以直接干預的國有單位，如高校)：互聯網監管的執行者。高層的決策意圖和行動部署經過組織動員，按照「誰主管，誰負責」的科層制原則迅速展開。在某些時候，高層的意圖並不一定特別清晰，因此要依靠部門與地方的領導人自主做出判斷；有些尚未被規定的新興領域或偶發事件，也給部門與地方留下創新或自由裁量的空間。因而，在不同的條口或區域，互聯網監管的力度也會有差異。

三、機構 (主要指提供互聯網線路接入、內容服務或網吧經營的商業營運機構，包括在中國開展互聯網業務的跨國企業)：互聯網監管的協作者。儘管出於追求利益最大化的本能，機構有討好消費者的媚俗衝動；跨國企業在母國也有其堅持的政治中立原則，但是在監管壓力加大的情況下，安全賺錢的想法會比冒險失敗更容易被接受。在不惹事的前提下，機構會加大自我審查力度，並積極加入各種政府牽頭的自律行動，成為事實上的監管協作方。

四、網民 (網民的身份非常複雜，但顯然包括以私人身份活動的政府公職人員，也包括強勢資本擁有者、知識精英以及普羅大眾)：互聯網監管的參與者。基於各種各樣的利益盤算，有的網民對執政集團及其監管理念高度認同，他們不但不會犯規，還樂意參與舉報打擊和引導輿論的正面行動；有的則對政治的複雜感到迷惑，主動採取迴避姿態，低調保持沉默；有的儘管想法多多，但有心無膽。總體看來，敢於越界犯規的個案極少，大多數人在政治社會化的學習操演中自學成才，首先成為自己的言論檢察官。

上述四種角色或者積極或者消極互動，形成了多層級—多偏好的互聯網監管體系。

二　監管理由：中央政府的行動邏輯

作為監管系統的靈魂，中央政府對參與各方發出主導信號，其中一些信號只傳達給部門和地方，另一些信號則通過會議或以指令的形式傳達給媒體和營運機構，普通網民一般只能從疾風驟雨般的運動中感受到監管之強，或者從膽大妄為的個案中體察到監管之弱。那麼中央政府監管互聯網的決心，或者說行動邏輯來自何方？筆者提出以下四個假設：

(1) 全能國家的治理慣性

1949年以後的較長時期，中國一直處於國家對社會全面佔優的「全能主義」(totalism) 管理模式下，政府權力的硬擴張與軟約束並存，政府不僅愈來愈多地承擔了本來完全可以由市場自己去履行或完成的事務，而且經常深入到純粹屬於個人生活的私領域④。即便按照某種新的說法，當下中國已經步入國家控制相對軟化的「後全能主義」⑤時期，但政府行動的兩個基本前提仍然未變：其一是對權力效用的高度迷戀；其二是對民間自治的普遍懷疑。它展示了權力硬幣奇特的兩面：一面是權力的自信 (一定能管好)，一面卻是權力的自卑 (民間不好管，不管一定亂)。兩者都必然推導出監管邏輯——既然能管好，當然要管；既然不管要亂，還是只能管。其間的死結在於，愈是迷戀權力監管的效用，就愈是扼殺民間自治的空間；愈是扼殺民間自治的空間，民間就愈是不能自治、不會自治，因而就愈可能在監管失常的時候生亂；而愈是生亂，國家權力就愈是堅信監管的必要。

「甚麼該管，甚麼不該管」本是任何人在制定法律時面對的永恆難題，但在全能國家，權力卻自信滿滿地給出了「甚麼都可以管、甚麼都要管」的答案。「甚麼都可以管」是因為國家權力的邊界不受約束；「甚麼都要管」則是國家權力對局面的判斷，政府總是傾向於認為只有它自己擁有最豐富的監管資源、最充分的專業知識、最便利的監管條件、相對快速的反應機制，而民眾不成熟，市場不規範，立法者有義務規定所有的細節。

即便國家權力已經從日常生活的廣大領域漸漸退出，但只要局勢惡化，國家權力對壞局面必須監管的判斷，與缺乏自治能力的社會渴望監管的呼喚，便會再次合謀。經年累月，監管早已內化為中央決策層簡單又強大的思維慣性。

(2) 信息多元的合法性困局

經濟學家已經洞察到，憲政轉軌必須面對一個尖銳的兩難衝突：用來保護所有人的權利的強有力的國家暴力和此暴力的合法性之間的兩難衝突⑥。

歷史經驗表明，後發國家合法性的塑造起碼要從三個角度同時入手，一是取得推動社會發展和提升公民幸福指數的實際政策績效，二是強化以暴力威懾和法律規範為基礎的秩序保障，三是培養社會成員基於某種價值信仰而對政府統治正當性所表示的認可。後二者可以被分別視為顯性的和隱性的政治控制。這種隱性政治控制的主要實現途徑是，政治系統傾向於壟斷或封鎖那些不利於政治穩定或危及政治統治的信息，同時強力控制大眾傳媒，有選擇地發布經過篩選過濾的信息，以營造統一輿論來影響公眾

中央政府對參與監管的各方發出主導信號，其中一些信號只傳達給部門和地方，另一些信號則通過會議或以指令的形式傳達給媒體和營運機構，普通網民只能從疾風驟雨般的運動中感受到監管之強，或者從膽大妄為的個案中體察到監管之弱。

的認知和判斷，捕獲其想像力，塑造他們的情感體驗方式。在前互聯網時代，政府在這些方面一直顯現出高超的技巧和足夠的權威。

但是互聯網的出現多少撕開了這個帷幕。由於信息的海量遞增和信息傳遞渠道的極度多元化，那些曾經屬於國家專控的信息發布和封鎖權力正在喪失；在信息相對自由流動中造成的意見市場多元開放、主義灌輸局部失靈的後果則在顯現。尤其讓政府擔心的是，在瓦解了統一輿論之後，虛擬空間還有可能被真偽難辨的信息垃圾，或者被有意製造的政治謊言所充斥。政府不但不能控制信息的發布和傳遞，而且不能控制信息的真偽。在傳統的政治領導者看來，這無異於一場災難。在「意識形態潔癖」無法滿足的情況下，監管衝動便噴薄而出。

隨着互聯網的興起，以網絡為傳播媒介和公共平台的公民政治表達、虛擬社群的集結，甚至有組織的政治抗議都在迅速增加。它還是一個將民眾參與和焦點事件迅速放大的「虛擬廣場」，直接挑戰「穩定高於一切」的執政價值觀。

(3)「虛擬廣場」的擠迫效應

對於前互聯網時代的普通公民而言，信息來源途徑單一，政治參與管道稀少，自由言說空間有限，個體的政治行為基本處於被壓制的狀態。但是，隨着互聯網的興起、擴張，以網絡為傳播媒介和公共平台的公民政治表達、虛擬社群的集結，甚至有組織的政治抗議都在迅速增加。不僅如此，它還是一個將民眾參與和焦點事件迅速放大的「虛擬廣場」，直接挑戰「穩定高於一切」的執政價值觀。

在網絡技術的推動下，互聯網聚合人群的能力進一步提升。它可以按照不同的主題把人群細化，並通過多種多樣的電子方式把某些「志同道合」的公民連接在一起，然後又給他們提供相互之間情緒感染的快捷方式。借助論壇、聊天室、即時聊天工具、電子郵件，以及手機短信，任何一個引發關注的事件都能將散布在各地的人們聚攏為「意見同盟」。在既不上街也不碰面的孤單狀態下，通過聯線的溝通，構築為「想像的共同體」。

在政府高層看來，諸如言論、結社、示威、出版等在傳統監管體制下受到嚴格約束的領域，正在被互聯網衝撞出一個又一個缺口。如果不加節制，民眾就會得寸進尺，胃口愈來愈大，而「別有用心」的其他力量也會假戲真唱，繼續利用網絡上的民意資源，增大對政府的壓力。

互聯網的擠迫效應還表現在它正在形成一套獨立於官方之外的「在野的話語體系與行為方式」。原先嚴肅莊重的主流政治話語時常退縮為紙媒體上的自說自話；而在互聯網中，民眾則以俏皮甚至「惡搞」的方式消解崇高，對宣傳機器的喝令置若罔聞。這些因素都在強化高層決策者的監管決心。

(4) 以退為進的博弈策略

謝林 (Thomas C. Schelling) 早在1960年就已發現，所謂策略行動，就是通過影響他人對其如何行動的預期來影響他人採取有利於自身的選擇行動。謝林認為，在雙方處於僵持的時候，一方為了引起對方讓步而使自己選擇變差是有利的。此時可以採取諸如事先承諾、邊緣政策和有威懾力的威脅等策略。而在衝突狀態下，決策者更是可以通過公開惡化自己的選擇權來鞏固自己的地位⑦。

這一博弈策略也可以從權力的應用邏輯來理解。權力來源於對不確定性領域的控制。個體或團體對特定情景的控制程度，依賴於對方的行為在多大程度上被決定。為了加深控制程度，這個團體 (或個體) 必須盡可能地

限制對方在行為上的不確定性；它必須剝奪對方的自由餘地。如果對方的行為變得愈來愈可以預測，也就是說它是重複性的、常規性的、受規則支配的，那麼，控制就會增加。怎樣才能實現這一目的呢？一種方式是增加違規的成本，如果對方不服從的話就會受到嚴厲的懲罰；另一種方式是想方設法減少對方的行動自由，迫使他們只能進行常規行動。這兩種方式的共同後果是，對方不再是不確定性的來源，不再是一個有效的行動者和競爭者⑧。鮑曼 (Zygmunt Bauman) 更是以其直覺一語中的：「秩序建構就是反對陌生的拉鋸戰。」⑨

筆者以為，這種以退為進的博弈策略，可以用於解釋中央決策層強化監管的意願。通俗地說，中央政府做出「兇巴巴」的姿態，雖然看上去和某種價值理想不匹配，但它給博弈其他各方傳遞出清晰的信號——我要動真格。在反對力量不足以撼動其立場時，如果又不願選擇魚死網破的雙敗格局，就只能選擇合作。而合作恰恰正是「威懾」者期待的博弈均衡點。其核心要點有二：一是穩定的政治秩序需要強勢政治權威，公開亮出監管底牌，有利於適當節制公眾對民主化進程提速的心理預期，從而減緩參與劇增造成的體制緊張感；二是通過普遍的壞人假設，將潛在報復者明朗化，以減少反覆討價還價的無效環節，降低監管成本。

具體到當下中國，大規模利益調整的改革模式在對身份、結構和秩序造成衝擊的同時，也對社會穩定程度提出了極端的高要求。改革愈是劇烈，被拋離分配遊戲的局外人就愈是多，利益表達的意願就愈是強烈；反過來，表達意願愈是強烈，壓制這種表達的力量也就愈具有強迫性。在這種兩難處境中，中央政府企望以發展來解決難題，而發展需要穩定，於是，民眾參與的「彈簧」就必須以穩定為理由暫時壓緊。

三　監管理由：部門與地方的行動邏輯

對於擔當政策執行者的部門與地方而言，上述中央政府的監管意圖是其必須領會並實施的。但由於地位和利益的差異，部門與地方的行動邏輯中，顯然還有其自己的「小算盤」。

對於擔當政策執行者的部門與地方而言，中央政府的監管意圖是其必須領會並實施的。但由於地位和利益的差異，部門與地方的行動邏輯中，顯然還有其自己的「小算盤」。

西方的研究者很早就注意到市場轉型過程中地方政府的角色嬗變。例如戴慕珍 (Jean C. Oi) 對財政改革激勵下的地方政府行為進行研究後，提出了「地方政府公司主義」(local state corporatism，又譯「地方法團主義」) 理論，認為地方政府在協調其轄區內各個經濟事業單位的表現，似乎像一個從事多種經營的實業公司⑩。

楊善華等人也指出，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的財政體制改革，使地方政權獲得了謀求自身利益的動機和行動空間。地方政權開始扮演國家利益代理人和謀求自身利益行動者的雙重角色。為了最大限度地獲取利潤，政府不惜利用手中的權力爭奪可資利用的資源；以「將政策用足，打政策的擦邊球」等方式謀求更多的自由政治空間，將變通普遍化和常規化作為一種正當的體制運作方式來為自己集團的利益服務⑪。

在某種意義上，負責縱向行業管理的部門與負責橫向區域管理的地方政府，在行動邏輯上並沒有太大差別。前述對地方政府的研究結論擴展

到專業管理部門的說法，仍然是大致成立的。此外，「零碎化的威權體制」使得部門和地方內部、部門與地方之間都存在複雜的分權制衡與競爭關係，在很多情況下，步調不一和爭權奪利是部門與地方在政策執行中的真實面目。

在以塊為主的地方政治中，黨委書記和行政首長的權力必須在一定程度上下放。根據職能分工的邏輯，各自主管或分管某幾個政策領域。這些領導分管的政策領域實際就是每個領導的「政策領地」⑫。在這種體制下，政策制訂與執行都充滿了相互間的相對討價還價。一些政策被嚴格執行，一些則被選擇執行，有時還有象徵性的執行。

在以條為主的部門政治中，由於國家放棄了原來那種通過強制和意識形態清洗使官僚絕對服從的做法，同時又下放了部分管理權力，因此各個部門或者「系統」也不再像以前那樣是嚴格執行領導人意志與政策的工具，它們都形成了自己的利益。在很多情況下，沒有任何一個部門可以擁有比其他部門更高的權力。因此，在政策蘊釀過程中同樣會出現大量的討價還價和政策協調⑬。

但是，地方政府的政策自由裁量空間放大，只是現行權力格局的一個方面。我們還需要將注意力轉移到政治動機上來，這些動機源自幹部責任制、政治契約制，以及地方政府和官員都需簽訂的崗位目標責任書。塞奇(Tony Saich)指出⑭：

> 崗位目標責任書並非不鼓勵經濟發展，但遠不止如此，它明確規定這只是地方官員所需要履行的一系列複雜任務中的其中一個，這些任務還包括保持社會秩序、向上級政府上解稅賦以及控制好計劃生育指標等。地方各級政府之間存在着多種委託—代理關係。……這些契約的精確性隨着時空的轉換而變化，但是，它們的確列出了預期目標，這就奠定了對官員進行評價的基礎。

具體到互聯網的內容監管，部門與地方基於不同的本位立場和得失評估，要算至少兩筆賬：權力與利益。當然，在事關意識形態安全和社會穩定的大局時，確保權力安全的政治要求必須優先滿足，在實現這個條件的前提下，擴權或逐利作為「私貨」很有可能被摻雜考慮。因此，筆者提出兩個行動邏輯假設，一是仕途平安的利弊權衡，二是監管政策的尋租可能。

從仕途平安的角度權衡，部門和地方起碼會顧及兩點：

其一，政治效忠度。在官員考評升遷的命運主要掌握在上級政府手中時，對上的效忠就成為官員的理性選擇。由於營造政策績效的能力有時很難量化比較，是否具備「與中央保持一致」的政策領悟能力，就成為某個十分重要的組織考察變量。在中國，由集體決斷的複雜人事任命機制，使得最高層在挑選合適夥伴時彈性不足。再加上官員「能上不能下」的格局並未根本改觀，「不換思想就換人」就成為某種隱秘的「組閣」方式。這自然會引起地方和部門官員的高度重視。他們會緊密跟風，來捕捉和揣測高層意圖，創造性地表達效忠。當互聯網監管力度走強，政策風向明晰時，部門與地方全力執行，也就成題中之義。

其二，上級問責制。在社會矛盾突出、運行風險增大的轉型時期，中央政府對屢創新高的群體性事件深感

中央政府對屢創新高的群體性事件深感不安，對地方和部門處理突發事件的能力頗有責備。由於擔心會因為被互聯網捅爆的焦點事件而斷送政治前途，加強監管也就成為保住「烏紗」的重要安全閥。

不安，對地方和部門處理突發事件的能力頗有責備。諸如「社會治安綜合治理一票否決制」等略顯粗暴的壓力型考核機制一再增列，讓地方和部門面對焦點事件時左右躑躅。「高官問責」的制度化推行，在平抑民怨的同時，也加大了為官的風險。由於擔心會因為被互聯網捅爆的焦點事件而斷送政治前途，加強監管也就成為保住「烏紗」的重要安全閥。事實上，在大多數民眾眼中，對政府監管互聯網並沒有強烈反感。由於民意分散，只要行動迅捷，事態得到遏制的成功機率還是較大的。

如果再進一步分析，也許我們可以這樣來理解中央政府與部門、地方之間的立場差異。我們可以把整個執政集團看作一個超大型的黨控股份公司，把中央政府視為該公司的董事會，而部門與地方則是基於委託—代理契約的職業經理人。對於中央董事會而言，公司的持久收益和永續經營是最大化的利益所在，但職業經理人的想法則未必有那麼宏觀，除非有進入董事會的較大可能，否則，他們會傾向於謀求董事會對其治理能力的酬金回報。這種酬金可區分為兩種，一是以工資和福利形式發放的現金酬報，二是可預期的期權回報(例如升遷)。當董事會在既定規則下不能充分滿足其預期回報，那麼，利用信息不對稱的原理，通過其他方式增加自己的收益，或直接以權「套現」，就會成為職業經理人的合謀。

回到互聯網監管的討論中，道理也很類似。在政治效忠已經表白、焦點事件嚴密控制、個別案例妥當處理的狀態下，最大限度地謀求地方和部門利益，按照公共選擇理論的尋租假設，也是在情理之中。

因此，我們有理由認為，政府的管制偏好與監管政策的尋租可能，也許正是部門與地方的另一種行動邏輯。當部門與地方有權設定互聯網營運市場和互聯網信息發布的准入門檻時，可能誘導企業向權力拋媚眼以便實施不當競爭；當監管系統大規模進行技術升級帶來數量可觀的硬件與軟件購買需求時，被經濟利益驅動的軟硬件廠商也可能投入「公關費用」；在對違規企業和個人施以經濟處罰時，因為有一部分財政返還的誘惑，也可能加大處罰力度。

四　監管理由：機構與網民的行動邏輯

最近十幾年間，互聯網已經掀起了幾波淘金浪潮。鮮活生動的財富故事在證明個人英雄主義的同時，也向互聯網營運機構證明中國的市場之大，可以是超乎想像。資本早已按捺不住。但是，在將大批用戶吸引到其內容或營運平台之後，他們才明白，這塊淘金的寶地，同時也是高危險區域。要是在內容上不能過關，不要說賺得盆滿鉢滿，只怕是風險投資都要血本無歸。

互聯網營運機構將大批用戶吸引到其內容或營運平台之後，他們才明白，這塊淘金的寶地，同時也是高危險區域。要是在內容上不能過關，不要說賺得盆滿鉢滿，只怕是風險投資都要血本無歸。

在簡單的學習之後，大多數機構都懂得了如何嫻熟地遊走於兩端，一邊是資本在安全前提下逐利的欲望指標，一邊是權力對穩定強力要求的政治指標，讓兩者完美和諧的機制就是自我審查。當無數營運機構加入各種「自律條約」以後，它們作為監管協作者的角色定位就十分明朗了。

對於深諳國情的本土企業來說，這自然不算甚麼難事，但對於互聯網業界的國際大腕而言，則是經歷了一

番小小折磨。它們比本土企業還要多一道麻煩，那就是母國或國際輿論發出的指控。

到現在，在日復一日的演練和規訓中，機構的自我審查機制已經比較清晰，一般分為三個運作層次。首先是對所有新老用戶公示的「社區規則」；其次是重大政治事件或突發敏感事件中的應急管理；再次是專門組建的網站巡視隊伍。在國家級別的監管技術系統全方位掃瞄過濾的同時，機構自我審查的功能是前過濾和隨時清除漏網的有害內容。

要辨認互聯網監管體系中的網民，看起來比辨認政府和機構還要困難得多。但任何在中國互聯網上徜徉的國民，只要稍微具備政治常識，都知道在虛擬空間展開塗鴉或者表達之旅時，首先必須斟酌，甚麼能說，甚麼不能說；甚麼能看，甚麼不能看。儘管沒有任何官方的或權威的紀律教材，但似乎大多數人都能把握其中的底線。這種極大規模人群普遍自律的互聯網氛圍，也許才是真正意義上的中國特色。而那些偶爾的喧嘩與騷動，倒像是短路造成的瞬間故障。

在中國互聯網上徜徉的國民，只要稍微具備政治常識，都知道在虛擬空間展開塗鴉或者表達之旅時，首先必須斟酌，甚麼能說，甚麼不能說。儘管沒有任何官方的或權威的紀律教材，但似乎大多數人都能把握其中的底線。

不過，在千篇一律的自我約束者之中，其內在動機卻可能豐富多彩。筆者只能將其粗略地格式化為三種模式：一是基於高度認同的積極自律者，二是政治冷漠的消極自律者，三是謹小慎微的避害自律者。他們一起充當着互聯網監管的自律與相互監督角色。在公民的利益盤算中，他們會評估政治行動能否帶來報酬、何種政治行動會有效、這種行動的可能性如何、採取這些行動要付出甚麼樣的代價等等。只有在報酬和代價相當明確的條件下，才足以鼓勵人們以身試法⑮。否則，他們就可能選擇不惹事生非的順從狀態，低調遠離風暴中心。完全可以假定，由於政治社會化的成功運作，大多數網民會對政府主導的互聯網監管表示出高度認同，並積極參與。

無論內心的感受如何，單從實際效果而論，營運機構強力的自我審查與網民普遍的高度自律，正是修築起互聯網心理長城的最大合力。起初處在隱秘狀態的「國家防火牆」，在得到大眾的認可和支持後，逐漸轉為公開運作，並從心靈世界出發，向更寬廣的領域推進。

五　引導角色行動的核心價值觀

一般說來，在互聯網監管體系中，規範參與者關係的規則被法律和技術所確定；對行動舞台起作用的狀態結構由力量對比確定；更普遍的共同體結構由傳統與文化的慣習確定。那麼，被多種因素強烈約束下的互聯網內容監管，為何還是呈現出多重角色、多重行動的景觀呢？筆者認為，這是因為角色行動邏輯背後的核心價值觀存在差異。這種差異並不具體表現為高層次的意識形態，而是表現為日常生活世界的偏好排序：

一、對於充當互聯網監管主導者的中央政府而言，其核心價值偏好是確保執政地位，在此前提下，執政興國或者民族復興才不會淪為空談；

二、對於充當互聯網監管政策執行者的部門和地方而言，其核心價值偏好是雙重利益聯盟，即在政權穩定方面，與中央政府同盟；在捍衛經濟利益或追逐新的權力領域方面，與機構同盟；

三、對於充當互聯網監管協作者的營運機構而言，其核心價值偏好是盈利空間，即遵守權力既定的規則，以便在確保資本安全的前提下實現利潤最大化；跨國企業也得「入鄉隨俗」，才能有利可圖；

四、對於充當互聯網監管參與者的網民而言，其核心價值偏好是平靜生活，即無論是基於認同、冷漠還是謹慎，都是不願意打破平衡。

就這樣，各方不同的權衡，卻共同選擇合作。「國家防火牆」不僅構建在法律、技術中，還構建在國民的心中。

註釋

① 該詞在2002年一篇英文文獻（參見Charles R. Smith, "The Great Firewall of China", 17 May 2002, http://archive.newsmax.com/archives/articles/2002/5/17/25858.shtml）中首先出現，後來被西方學者普遍接受。起初它主要是指中國對互聯網內容進行自動審查和過濾監控、由計算機與網絡設備等軟硬件所構成的系統，後來逐漸擴大到中國在其管轄互聯網內部建立的多套網絡審查系統的總稱。由於中國政府從未承認有這樣一個超大型的「國家防火牆」存在，因此在本文中，該概念更多是一種隱喻用法。

② Lowell Dittmer, "Chinese Informal Politics", *The China Journal*, no. 34 (July 1995): 1-34.

③⑫ 馬駿、侯一麟：〈中國省級預算中的非正式制度：一個交易費用理論框架〉，《經濟研究》，2004年第10期，頁14-23。

④ 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139。

⑤ 蕭功秦：〈後全能體制與21世紀中國的政治發展〉，《戰略與管理》，2000年第6期，頁1-8；李強：〈後全能體制下現代國家的構建〉，《戰略與管理》，2001年第6期，頁77-85。

⑥ 薩克斯（Jeffrey D. Sachs）、胡永泰、楊小凱：〈經濟改革和憲政轉軌〉，載楊小凱：《楊小凱經濟學文集》（台北：翰蘆圖書公司，2001），頁102-54。

⑦ 謝林（Thomas C. Schelling）著，趙華等譯：《衝突的戰略》（北京：華夏出版社，2006）。

⑧ Ian Varcoe and Richard Kilminster, "Addendum: Culture and Power in the Writings of Zygmunt Bauman", in *Culture, Modernity and Revolution: Essays in Honour of Zygmunt Bauman*, ed. Richard Kilminster and Ian Varcoe (London: Routledge, 1996), 219.

⑨ Zygmunt Bauman, *Postmodernity and Its Discontent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7), 18.

⑩ Jean C. Oi, "Fiscal Reform and the Economic Foundations of Local State Corporatism", *World Politics* 45, no. 1 (1992): 99-126.

⑪ 楊善華、蘇紅：〈從「代理型政權經營者」到「謀利型政權經營者」——向市場經濟轉型背景下的鄉鎮政權〉，《社會學研究》，2002年第1期，頁17-24。

⑬ Kenneth G. Lieberthal and David M. Lampton, eds., *Bureaucracy, Politics, and Decision-making in Post-Mao China*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125-46.

⑭ 塞奇（Tony Saich）著，邵明陽譯：〈盲人摸象：中國地方政府分析〉，《經濟社會體制比較》，2006年第4期，頁101。

⑮ 阿爾蒙德（Gabriel A. Almond）、鮑威爾（G. Bingham Powell）著，曹沛霖等譯：《比較政治學：體系、過程和政策》（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7），頁229。

李永剛 南京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副教授，政治學博士；現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助理主任。

經濟、社會與傳媒

企業的協商民主：隆標集團的案例

● 何包鋼、謝玉華

民主思想家提出，民主不僅僅是政治領域的事，社會組織一樣要實行民主。畢竟，人一生的大部分時間在工作場所度過，這裏有最大程度的上下級、權力與服從關係。所以，公民參與活動最恰當的領域是社區或工作場所。

工業化歷史是一頁充滿勞資衝突的歷史。維護勞動者人權、保護勞動者尊嚴的探索，一直伴隨着工業化進程展開，工業民主和員工參與成為其中的一個永恆主題。中國正處於快速工業化的時期，為探索企業和諧管理，協調勞資關係，各地出現了一些工業民主和員工參與的嘗試。隆標集團的協商民主懇談就是其中之一。

一　員工參與的理論

員工參與(或僱員參與，employee participation/involvement)一般是指員工參與工作場所的決策和管理。員工參與和參與式管理(participative management)是兩個常被交替使用的概念，後者是指將員工納入企業決策的所有制度安排①。關於員工參與的理論涉及政治學、經濟學、管理學等學科。筆者將這些理論歸類為：政治與經濟民主關係論、人權論和管理效率論。

依照政治與經濟民主關係論，政治民主、經濟平等是人類追求的理想。民主政權的建立使政治民主得以逐步實現；但經濟領域的不平等卻愈來愈嚴重。民主思想家密爾(John S. Mill)、科爾(G. D. H. Cole)、達爾(Robert A. Dahl)、佩特曼(Carole Pateman)都提出，民主不僅僅是政治領域的事，社會組織一樣要實行民主。畢竟，人一生的大部分時間在工作場所度過，這裏有最大程度的上下級、權力與服從關係。但現實是成千上萬擁有參與和自治權的人們在日常工作中被訓練得屈從，而工業的奴性制度必定反映到政治制度上，使其奴性化②。所以，公民參與活動最恰當的領域是與人們生活息息相關的領域，如社區或工作場所③。

民主如果在國家治理中是有效合理的，在企業治理上應該同樣有效合理；如果在企業治理上不合理，就同樣在國家治理上不合理④。工業組織中的合作使參與者發生「道德轉變」；而且合作促使參與者友好競爭，提高

對勞動的尊重，使工人獲得安全感和獨立，使每個人的日常工作與社會更和諧，並培養他們的實際才智⑤。總而言之，工業民主具有教育功能，只有在日常生活的場所經歷民主的訓練，政治民主才能得以實現。

人權論認為，僱員是人，具有基本的生存權利。人的首要權利便是自由——生存自由和身體不受限制及不受外力強制。如果生存權被剝奪，那麼這個社會就必須採取措施加以矯正。第二個權利便是平等。經理人員必須將僱員當成人，而不是公司的工具⑥。事實上，工業民主和員工參與主要是由政府和國際組織基於保護人權的角度不斷推動的。

工業民主的倡導者如科爾和達爾等，都從管理的效率角度論述員工參與的功能，認為在參與型的管理體系中，沒有「管理者」和「被管理者」的群體區別。在這樣的合作組織中，工人高效勞動，充分發揮創造力。在達爾設想的合作企業中，充分平等的公民關係極大地減少了私有制企業內的敵對和衝突，也間接減少了社會和政治衝突。自治企業直接或間接由工人選拔的管理者將優先考慮公民的利益，不像私有制企業一樣優先考慮股東利益而可能犧牲員工利益。由此，員工的積極性被激發，實現企業效率⑦。

二十世紀70、80年代以來，工業民主和員工參與研究者注重實驗和經驗數據的分析，他們運用大量案例和企業實際研究參與的管理效率，提出工業民主增加僱員工作滿意度和員工自我實現，鼓勵員工更大的主動性，提高工作效率，促進技術創新，減少工作衝突，有利於團隊合作⑧。

員工參與有多種形式，直接形式是工人自治，即工人共同所有、共同管理企業的制度和組織形式。這是最高層次的工業民主形式，是早期工業民主思想家們所追求的形式，是馬克思主義工業民主的理想，也是當代從事產權結構研究企業民主理論的學者們的嚮往。南斯拉夫的社會所有和工人自治是這一工業民主形式的體現。西班牙的蒙德拉貢勞動合作公司(The Mondragon Cooperative Corporation, MCC)也實現了一種工人自治形式。

員工參與的間接形式主要有：一、工人代表參與決策：其方式有很多，以德國的共決制最為典型。二、集體談判：通常是指工會與僱主之間就工資、工作條件、福利等問題進行協商⑨。美國的工運勢力較弱，很長時間集體談判被工人和工會認為是唯一實際的工人參與方式，幾乎成為工業民主的同義詞⑩。三、共同諮詢：指管理者與工人代表共同討論公司事務。共同諮詢通常通過一些工人委員會等工人代表組織來實行，在僱員、工會、僱主之間就工資、生產條件、職業安全、健康、技術創新等問題達成一致意見。研究表明，共同諮詢的效果受諮詢委員會的組成(是否真正是工人代表)、諮詢頻率、誰發起諮詢及諮詢的日程安排、諮詢結果是否落實等因素的影響。諮詢愈直接、愈經常、愈落到實處，就愈能促進生產效率的提高⑪。

此外，員工參與還有自治半自治工作團隊、員工持股、工作設計、信息共享等形式。實際中，企業大多採用的是綜合參與形式，即將各種參與形式相結合⑫。

名義上，中國員工民主參與的形式有工會、職代會、民主評議、廠務公開、職工董事監事、集體合同、民主議事及合理化建議等。中國公有企

中國公有企業在改制過程中湧現許多矛盾和衝突，工會和職代會是公有企業民主管理的主要形式，在平時是企業與員工之間的協調者，但作用不明顯；當企業面臨危機時，職代會便成為工人生存鬥爭的場所。

業在改制過程中，湧現許多矛盾和衝突，企業民主管理、民主監督尤其顯得重要⑬。工會和職代會是公有企業民主管理的主要形式，在平時是企業與員工之間的協調者，但作用不明顯；當企業面臨危機時，職代會便成為工人生存鬥爭的場所⑭。在中外合資的企業，職代會也顯示出保護職工利益，與資方協商、談判、抗爭的作用⑮。中國官方推動的民主評議在有的國有企業有一定成效，尤其在對中、基層管理的評議中有效⑯。企業廠務公開主要起宣傳作用，而基層公開信息透明度高，更真實，職工的參與度高，起到協調、團隊溝通的作用⑰。

民營企業的民主管理較國有企業薄弱，勞資關係更依靠市場機制調節，呈現出工廠制早期的特點。但處於弱勢的工人在「用腳投票」的同時，也開始組織起來，自組工會，進行集體抗爭⑱。隨着民營經濟的壯大，協調勞資關係成為與技術創新同等重要的問題。「民工荒」是勞資力量較量中農民工「用腳投票」的無聲抗爭。民營企業開始改進，重視員工利益，增進內部溝通，加強團隊建設，以使「基業長青」。

二　隆標集團的協商民主懇談

隆標集團位於浙江省溫嶺市澤國鎮，創建於1999年4月，集新型建材、教育、房地產、投資、貿易為一體，是國內鋁箔塗裝行業規模最大的龍頭企業，為溫嶺市十強企業、台州市五十強民營企業。隆標集團的迅速發展，要求企業擺脱家族式管理的窠臼，使管理走向規範、科學，以吸引更多的人才。集團目前最大的問題就是人才問題，既要解決「民工荒」，更需要減少人員的頻繁流動（70%的員工是外地人口），建立一支高素質且穩定的員工隊伍。因此，加強內部溝通，了解員工需求，吸納員工參與，提高凝聚力，是企業當務之急。

同時，溫嶺市政府也實行了五年的民主懇談，在公共決策中積累了協商民主的經驗。2000年中共溫嶺市委作出〈關於在非公有制企業開展「民主懇談」活動的意見〉以後，非公有制企業開展了一些協商民主活動。2006年6月30日，在鎮政府支持、學者參與的情況下，隆標集團進行了一次民主懇談，這是一次較完整的協商民主活動⑲。

隨着民營經濟的壯大，協調勞資關係成為與技術創新同等重要的問題。「民工荒」是勞資力量較量中農民工「用腳投票」的無聲抗爭。民營企業開始改進，重視員工利益，增進內部溝通，加強團隊建設，以使「基業長青」。圖為隆標集團協商民主懇談會現場。

隆標集團就民主懇談作了充分的準備和設計。首先，確定本次民主懇談的目的是：「指明前進道路；和諧內部關係；凝聚職工人心；推進決策、管理民主；加強企業文化建設；構建和諧企業」。懇談主題就企業決策、企業管理、企業創新、企業文化、勞動保障、企業內部關係等六個方面進行。

其次，成立民主懇談組織機構，實行以企業為工作主體，鎮政府為指導的運作機制。隆標協商民主懇談小組由指導小組和工作小組組成；指導小組成員有鎮黨委書記；工作小組由集團董事長、執行總裁、副總裁、各部門經理、總裁助理組成，具體事務由總經辦負責執行。

再次，選擇民主懇談代表。代表的選擇採取科學的隨機抽樣方式，從全集團公司700多名員工（除老闆及高層管理者等6人不參與抽樣外）中抽選89人。因其中20位代表上班不能離崗，89位代表中的69位參加了6月30日的民主懇談會並填寫了前後兩次問卷，參加人數佔被抽取人數的77.5%。

對抽樣結果進行統計學的分析表明，懇談代表的結構與集團公司員工的結構基本一致。懇談代表文化程度以初高中為主；在廠工齡兩年以下者佔全體代表的68%，其中一年以下者佔30%，這反映了集團員工隊伍不穩定這一現實。一線生產工人在懇談代表中佔近50%，切合企業崗位結構，也使懇談能反映一線工人心聲。

最後，選拔並培訓主持人。主持人是來自集團外的10名中學教師（5名主持人，5名記錄員，分別主持5個小組的討論）。協商民主懇談會議上代表能否平等參與、積極發言，主持人起着重要作用。為提高民主懇談的有效性，澳洲迪肯大學講座教授何包鋼對主持人進行了半天的培訓，要求主持人除了做到一般主持人的基本要求外，還必須做到「以第三方身份參與會議，不摻入自己觀點；保證小組代表充分發言，擁有平等的發言機會；激勵小組代表發表自己的觀點；引導理性的爭論」。

民主懇談分四步進行：一、在民主懇談會之前，由懇談代表就企業決策、企業管理、企業創新、企業文化、勞動保障、企業內部關係等六個方面問題填寫不記名問卷，每個方面都包括對現狀的評判和改進建議；二、一星期後，由懇談代表分成五個小組，就六大問題進行討論；三、將全部懇談代表分成兩組，於6月30日下午和晚上分別與公司高層管理者面對面協商對話；為消除代表顧慮，所有發言記錄只填寫序號，不填發言者姓名；四、之後，懇談代表再次不記名填寫問卷（問卷與前一次相同），並由集團董事長和執行總裁就職工提出的問題、建議作總結。最後由集團協商民主懇談小組統計、整理兩次懇談情況，上報集團決策層，並承諾向員工反饋信息。

懇談代表認為公司管理不規範的表現在於，公司採用現代企業管理制度不夠，家族管理佔主導，懇談代表對制度執行中的人情風、裙帶關係提出了批評。隆標集團管理現代化走在中小民營企業前列，但仍存在較嚴重的家族管理問題。

三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情況匯總

問卷調查和協商懇談的內容都包括上文提及的六個方面。筆者根據第二次不記名問卷和協商懇談會議的情況進行匯總。本次問卷設計為程度選擇題，對每一個問題都列出由「0」（最否定）到「10」（最肯定）十個程度選擇和「不知道」選項，由代表選擇一個最合適的選項。

在企業決策方面，有40.6%的被調查者表示完全明白公司的戰略目標，33.2%表示基本明白。可見公司對戰略目標的宣傳有較好的效果。32.4%的懇談代表認為公司的決策是民主的，20.5%認為基本民主，但是有10.3%的代表認為完全不民主。對公司的用人評價，有30.4%的代表認為公司任人唯賢；有40.6%的代表認為公司任人唯親。在面對面的懇談中，代表們對公司家族成員依照個人意志隨意否定公司決策、執行力低、核心層用人唯親等問題提出了批評和建議。對公司提出建立「公共參與、決策層研究、董事長拍板」的決策機制，懇談代表取得高度一致的意見，69.6%的代表認為建立這種決策機制非常必要，31.8%的代表認為必要。

對於企業老闆及管理者而言，願意採用協商民主懇談的方式改進勞資關係、凝聚職工人心、建設企業文化，這本身就是進步。懇談中，老闆及管理者洗耳恭聽員工的意見；對員工提出的意見不反駁，而是解釋或承諾。

在企業管理方面，只有16.4%的懇談代表認為公司的管理規範，50.8%認為基本規範，但是30.4%的代表認為公司管理不規範，其中9%認為非常不規範。管理不規範的表現在於，公司採用現代企業管理制度不夠，家族管理佔主導，24.6%的代表認為公司採取家族管理，27.3%認為基本採取家族管理。但是，代表們也認為，在日常管理中公司採用現代管理制度較多。78.1%的代表認為公司有比較完整的管理體系；79.5%的代表認為公司的規章制度基本能執行；86.9%的代表認為公司對員工執行制度的監督比較完整。儘管如此，懇談中代表對制度執行中的人情風、裙帶關係提出了批評。由此可見，隆標集團經過七年的發展，管理規範化和科學化相比一些小型民營企業走在前列，但仍存在較嚴重的家族管理問題。

在企業創新方面，懇談代表對公司重視自主創新高度認同，89.8%的代表認為公司重視自主創新；94.3%的代表認為自主創新對企業重要。代表們認為公司最重視技術創新，其他依次是管理創新、產品創新、市場創新、文化創新、體制創新等。但是，代表認為公司自主創新面臨許多困難，最大的困難是缺乏人才，其他依次是體制障礙、觀念障礙和激勵不夠等。

在企業文化和職工業餘生活方面，94.5%的懇談代表認為，企業文化對企業發展的影響很大。但95.7%的代表認為企業老闆的理念對企業文化的影響更大，民營企業文化實際上是「老闆文化」。對於集團報紙《隆標報》，代表認為其作用依次是隆標形象的展示、對外宣傳的窗口、企業文化的載體、員工生活的展示、管理層和基層溝通的平台。68.1%的代表對隆標的文化生活基本滿意，但是11.6%表示非常不滿意。56.4%的代表認為隆標職工業餘文化生活較活躍，但有10.1%的代表很不滿意職工業餘文化生活。

在工資與勞動保障方面，只有5.8%的代表對自己目前的工資水平滿意；18.8%基本滿意；26.1%勉強滿意；41.8%的代表不滿意和基本不滿意。而對自己在公司的工作表現，只有5.7%的代表覺得不滿意，88.3%覺得基本滿意和很滿意。這當然反映了主觀評判的固有缺陷，但也可窺見員工「所得與所付出」不平衡的心理，這是阻礙勞動生產率提高、員工隊伍穩定的重要因素。懇談代表對公司最滿意的是工資能按時發放、不拖欠，其次是公司的「包吃包住」政策。78.2%的代表基本認可公司的生產安全保障，覺得較為放心。勞動保障是這次懇談會議中討論得最多的問題。代表

們就提高工資、改善工作條件、穩定員工隊伍等問題與公司管理層進行了深入的討論。

在企業內部關係方面，82.6%的懇談代表認為在公司與人相處較融洽，44.9%的代表表示經常與同事閒話家常。由於員工流動性大，只有26.1%的代表表示能叫出一大半公司職工的名字。懇談代表對同事和上司有較高的信任度，對同事基本信任和很信任的比例(84%)略高於對上司的基本信任和很信任的比例(75.3%)；而對同事(85.4%)、上司(84%)基本尊重和非常尊重的比例則遠高於對下屬基本尊重和非常尊重的比例(52.4%)。排除一部分被調查者沒有下屬這一情況，二者之間還存在一定差距，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權威文化在企業中的影響。

四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的意義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基本達到了最初的策劃目標，它不僅對改進企業管理、活躍企業文化、凝聚職工人心等具有意義，而且是一次民主參與的教育和訓練。

(一)懇談是一次民主教育和訓練

民營企業勞資關係不融洽已是普遍現象，也成為阻礙民營企業發展壯大的重要因素。隆標在進行協商民主籌備的階段，參與這一實驗的學者便擔心，家族管理權威和科層制將制約員工的參與積極性；企業管理者也擔心員工不會提出有價值的意見和建議，還擔心懇談代表會提出過份要求，擾亂人心；員工則對企業管理者進行協商民主的意圖表示懷疑、不信任。但當懇談按步驟切實執行時，員工基本上暢所欲言。下午、晚上兩次的懇談會議都超過原定的2至3小時。會議中，員工提出了很多尖銳的問題，如工資福利待遇、家族管理，甚至直接指出某部門或某管理者的缺點或錯誤。

對於企業老闆及管理者而言，願意採用協商民主懇談的方式改進勞資關係、凝聚職工人心、建設企業文化，這本身就是進步。懇談中，老闆及管理者不以訓導者的面目出現，而是洗耳恭聽員工的意見；對員工提出的意見不反駁，而是解釋或承諾。以下對話就是一例：

2組58號：「我提幾個問題：第一，油漆車間夏天氣味濃，能否在7至9月補貼；能否改進工作環境？第二，定期對員工進行身體檢查，保障員工的健康。第三，業餘文化娛樂設施開放的時間較短，能否加長？第四，員工的試用期要三個月，普通車間試用期能否縮短至一個月？」

董事長：「夏天補貼問題，去年是有的，今年沒有了嗎？這個明天就落實。行政部門落實補貼，從7月到10月。油漆氣味問題，搬到新廠房會好些，我們會考慮改進。體檢問題我們會考慮，但我們希望(員工)進來之前到指定單位檢查(身體)。業餘文化娛樂設施(開放時間較短)，這有主客觀原因，下階段重新設置會好起來。至於試用期，人有差別，看來一個月是不行的，我們有制度。但班長可以對那些聰明肯學的員工試用期適當提前。」

懇談會後，何包鋼在2007年4月9日回訪隆標集團，調查中得到了下

令管理者意料之外的是，代表們還提出了很多改進管理的意見，強烈要求穩定管理人員隊伍，提高制度執行力，減少管理中的隨意性和人情關係對制度的破壞，以及如何從企業內部培養和選拔人才，以激勵員工上進。

述信息：董事長說服家族成員不要干預工廠管理，其理由是：請了外人管理就應放權發揮其積極性；家族管理不適應現代工廠管理；家族成員應集中在監督問題上。員工們則反映，懇談結束後，的確很少見到董事長的嫂子到工廠來。

(二)懇談促進了企業信息交流

對管理者而言，通過懇談首先獲得了大量信息。在短短一天時間獲得117條合理的建議：員工提出增加工資、加班加薪、縮短試用期(由三個月縮短為一個月)、工作服改為棉製品、油漆等車間員工一年一次體檢、車間裝空調、寢室裝電視機、加長圖書室等文化設施開放時間、提高伙食標準、改善安全保衛制度，減少偷盜事件、過年過節慰問員工等多項建議。令管理者意料之外的是，代表們還提出了很多改進管理的意見，強烈要求穩定管理人員隊伍，提高制度執行力，減少管理中的隨意性和人情關係對制度的破壞。代表還提出如何從企業內部培養和選拔人才，人盡其才以激勵員工上進。有的代表提出建立企業員工檔案，以節省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改進滲漏設備以減少浪費、嚴格產品檢驗以減少退貨。還有代表在署名發言記錄單上建議董事長「向正大集團學習，少用家族成員，少一些指手畫腳，員工會更愉快地工作」。

可見，懇談使代表們的想法、情感得以真實表達，管理者藉此了解到員工的思想動態，這使他們認識到懇談是有價值的。其次，民主懇談使企業管理者認識到懇談是了解信息的最好方式之一。作為管理者，能否獲得企業全面真實的信息是實施有效管理的前提。以往，隆標主要依靠中高層管理人員每人每月向老闆遞交一個工作報告來掌握企業信息。這種方式了解的信息有限，基本都是自上而下看到的信息，而且不是以民主開放的方式獲得，可能導致管理人員之間相互猜忌。懇談提供了一種全方位的開放溝通方式，從懇談中發現了很多管理上存在的問題，這是自上而下看問題時所看不到、發現不了的。因此，懇談是企業縱向溝通的一種重要補充。懇談會後，董事長阮建榮感到三個明顯變化：意見箱裏建議書多了；員工直接給他電話提建議的多了；員工發送給他的手機短信多了。

懇談提供了一種全方位的開放溝通方式，從懇談中發現了很多管理上存在的問題，這是自上而下看問題時所看不到、發現不了的。因此，懇談是企業縱向溝通的一種重要補充。

通過溝通，員工增加了對企業基本情況的了解。比較第一次和第二次的問卷可見，懇談代表對企業戰略的了解認識有所提高。員工對企業理念的理解也更深入。對公司建立「公共參與、決策層研究、董事長拍板」決策機制，第二次問卷顯示出更高的認受性。同樣，對公司「自主創新」的文化，在第二次問卷中代表也顯示出更高的支持度。通過懇談，員工對老闆的認識更進一步，對公司民主決策的判斷有顯著提高。

員工在懇談會議中，採用換位思考的辦法來理解企業的意圖，了解到企業的困境和難處。值得注意的是，下午和晚上兩次的懇談內容有所區別。下午懇談代表較多集中在工資福利等個人利益問題上；晚上懇談代表的話題則較多地集中在公司制度改進上。這當然與主持人的主持引導有關，但也可以由此判斷，隨着懇談的深入，懇談代表的理性會使他們跳出個人利益的局限，從整體利益來思考問題。

(三)懇談加強了內部的溝通和協調

懇談過程中，員工從懷疑、參與，到暢所欲言而心情舒暢。懇談代表覺得自己被尊重、意見被重視而由衷高興。懇談代表原以為只是發發牢騷而已，但大多數意見都被採納。民主懇談會議總結時，以董事長為代表的企業高層管理者承諾，將責成人力資源部拿出工資改革方案，工資只升不降，實行透明工資；加班拿加班工資；員工宿舍裝電視機；考慮恢復體檢制度；對油漆車間員工實行夏季高溫補貼；車間可以對表現優秀的員工縮短試用期；責成行政部門改善員工食堂伙食；增加娛樂設施等。2007年4月9日何包鋼回訪時，企業給員工每月增加了20至60元不等的工資。2008年2月22日謝玉華回訪時了解到，2007年隆標實行了集體工資協商，再次提高員工工資；並公布高層管理者的工資，所有工資透明化。

對管理者來說，了解員工的思想、感情，並盡可能換位思考滿足員工需求，形成一個開放溝通的環境，創造「精神家園」，真正做到「感情留人」。懇談還能及時解決內部矛盾，發現問題，協調內部關係，建立和諧團隊。所以，懇談之後，代表和老闆及高層管理者都表示懇談要繼續進行下去。

(四)懇談推動了企業管理創新

懇談是為了發現問題。但作為管理者，解決這些問題才能更好地激勵員工提高生產效率、穩定員工隊伍和提高競爭力。所以，了解民意以及盡可能滿足員工需求，是企業發展的需求，這是管理者改善管理的動力。同時，管理創新也有了外在壓力。懇談之後，老闆及高層管理者所承諾的必須逐步落實，否則將更失民心、失去員工的信任。懇談會後，隆標建立了管理委員會，家庭成員退出管理層，重新規範了中層管理人員職位、權限和待遇，進一步推進了管理規範化、制度化。

五　隆標集團民主懇談與澤國鎮民主懇談比較

隆標集團的民主懇談是澤國鎮一系列民主懇談的組成部分。澤國鎮在2005年舉行了「2006年城鎮建設資金

懇談之後，老闆及高層管理者所承諾的必須逐步落實，否則將失去員工的信任。懇談會後，隆標建立了管理委員會，家庭成員退出管理層，重新規範了中層管理人員職位、權限和待遇，進一步推進了管理規範化、制度化。圖為隆標集團協商民主懇談的小組討論情況。

使用決策」的民主懇談；其所轄的扁嶼村2006年舉行了「是否興建『新民(外來務工人員)之家』、農村建設規劃、社會治安和環境衛生」的民主懇談。我們對這三次懇談都進行了全方位的參與和觀察研究，發現三次懇談都有如下特點：

第一，運用協商民主的一些方法保證民主懇談的效果，如設立平等討論制度，抽籤決定代表的發言順序，代表也可以隨機發言，實現發言和討論的平等進行；小組討論時沒有鄉村幹部或企業高層管理者參與，使懇談代表的發言不被權力及其他因素干預。三次懇談都精心挑選、培訓主持人。

第二，三次懇談都有政府支持、專家參與。政府支持保證懇談被高度重視；專家參與保證懇談設計及運作程序科學有效。

第三，三次懇談都顯示出代表的高度參與。澤國鎮的懇談最初抽選275名代表，有235名完整地參加了懇談的全部過程，參與率達85.4%；扁嶼村的懇談最初抽選85位代表，前後四次懇談的參加代表人數從60人到77人不等，參與率也有70.6至90.6%。隆標集團的懇談參與率雖然只有77.5%，但原因是20位代表要上班，不能離崗(為此，這些代表表示非常遺憾，錯過了一個很好的機會)。三次抽樣抽到的代表都表現出如同中了彩票一樣的高興。

但是，隆標的民主懇談顯示出一些不同的特點：第一，參與代表的素質更高，參與度更高。隆標集團職工來自全國各地，他們的文化程度相比鄉村村民來說稍高，從抽樣代表的文化教育水平可以發現其區別：扁嶼村代表有6.6%的文盲；中專的比例為4.9%，沒有大專以上的代表；大多數代表的文化程度為小學(37.7%)和初中(39.3%)⑳。澤國鎮代表有7.7%的文盲；大多數代表的文化程度也為小學(32.5%)和初中(36.8%)㉑。另外，企業職工走南闖北的務工經驗開闊了他們的眼界和思想。表現在懇談中，隆標墾談會議上幾乎沒有代表放棄發言機會、放棄發表自己的看法。而在扁嶼村的懇談中，多次出現懇談代表怯於發表看法的情況。

第二，隆標懇談代表顯示出更大的獨立性和平等性。代表懇談討論時觀點較鮮明、尖銳，敢於表達自己的看法。以下的對話反映了這一點：

企業民主懇談的內容是有限的，信息公開程度沒有村鎮大。比如勞資分配比例等一些涉及企業要害的問題，就不能列為懇談內容；而對於政府而言，只要涉及公共利益的事務應該都可以作為懇談內容。

主持人：「對於企業決策方面有甚麼意見和建議？」

3組67號：「企業的決策一般在董事長家族裏面。我們其他部門提出一些意見，如果家族裏面有反對，肯定就不能實施。」

62號：「民營企業的決定權都是董事長拍板，我們基層的意見都得通過董事長。」

主持人：「您對公司用人評價是怎麼看的？」

60號：「有關係作用，大部分是任人唯親。」

61、64、65號：「任人唯親。」

62號：「任人唯親。有些人甚麼都不懂，卻指揮人。」

主持人：「這些人是領導嗎？」

62號：「有些還是。亂指揮。」

63號：「二者都有，任人唯親更多些。」

66號：「任人唯親。」

67號：「任人唯親。有些人被領

導提上來，我們就是認為肯定跟領導有關係。」

而在扁嶼村關於「新民之家」的懇談中，有些代表表現出面對權威時的無助和謙卑。詳見以下對話㉒：

19號：「村民說不弄，大隊說弄，講不講一個樣，大隊早就定好了。我們的話一點也沒用。老百姓的話沒有一點份量。」

20號：「我不知道，任幹部作主。」

22號：「沒甚麼好說的。」

比較隆標小組發言（沒有企業高層參與，只有代表討論、自由發言）和大組面對面的交流（代表與企業高層協商討論），除一些敏感問題，如對老闆用人的評價不好當面說外，其他問題包括工資福利、企業管理、文化娛樂等方面的討論，大家基本上能暢所欲言，小組與大組的發言區別並不大。而在鄉村的懇談中，則是另外一種情形。小組發言稍微大膽一些，而大組發言則謹慎得多。

究其原因，鄉村是一個熟人社會，參與者的發言和討論受其影響，人們不敢直接批評他人。企業員工由契約組成一個團隊，員工與企業的關係也體現出市場契約精神。這種關係遠沒有交織着地緣、血緣、親緣等的村民社會那麼緊密；雖然也有管理權威的影響，但員工有很大的「用腳投票」的自由，如果很不滿意該企業，或者該企業對自己很不公，員工完全可以立即離開。所以，員工在懇談中表現得敢講敢發言，並不懼怕有人打擊報復。

但是，隆標民主懇談也顯示出企業協商民主懇談的特殊性。第一，代表的民意性有限。在私營企業中，決策並不由公共意志決定。尊重民意只是企業賺取更高贏利的工具而不是目的。因此，企業只願意承認「懇談代表」，而不承認「懇談代表」為「民意代表」。在澤國鎮的協商民主懇談中，隨機抽樣的懇談代表就是民意代表。第二，企業懇談結果不一定變成決策。在澤國鎮的民主懇談中，代表協商討論形成的意見提交給鎮人民代表大會審議通過，這樣就具有了法律效力，民意就成為公共決策。而企業的懇談中，「民意」只具有參考作用。所以，隆標的決策機制是「公共參與、決策層研究、董事長拍板」。第三，企業民主懇談的內容是有限的，信息公開程度沒有村鎮大。比如勞資分配比例、企業發展戰略等涉及企業要害的商業機密，一般不會列為懇談內容。而對於政府而言，只要涉及公共利益的事務應該都可以作為懇談內容。政府和企業屬於不同的領域，在發展協商民主時各有其特點。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還給我們一個啟示，就是在私人領域，民主也是協調矛盾的良好工具，民主和經濟自由可以有效結合。公共組織的目標是追求公共利益的最大化，實現公眾最大程度的滿意，所以，民主是其本質的要求。

六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的啟示及改進

近幾年，協商民主理論成為了中國政治學界熱門的研究話題，已有不少的研究成果㉓。協商民主實際在中國地方和基層政府、村民自治組織、學校及互聯網等不同組織、不同層次開展，呈現出勃勃生機㉔。但將規範化協商墾談運用於企業員工民主參與中，這在中國還是首次。必須指出的是，隆標集團是次懇談是「引導式」民主，非抗爭性民主，是政府官員和學者引導企業用協商民主來凝聚企業人心、打造企業文化的結果。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帶來的啟示是，民主懇談可能是激發中國企業員工民主參與、民主管理的新形式。一直以來，中國的員工民主參與形式主要是代表制，即通過工會、職代會等形式間接參與。工會組織的行政化、官僚化已使之失去了代表的意義。鑒於工會組織的局限性，尋找一種新的員工民主參與形式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協商民主懇談就是一種新嘗試。傳統的工會或工人代表大會只是利益、偏好的聚合；而協商民主則強調理性的溝通，通過討論和審議來改變人的偏好，從而提高企業的凝聚力。廣泛的理性協商，可以消除或避免管理精英決策中的失誤。通過隨機抽樣產生的協商代表更廣泛、更平等，排除了工會組織的精英控制。協商民主強調決策的廣泛參與和透明度，可以排除廠方和工會之間的「內幕交易」。經過墾談、討論、協商，信息得以理性加工。相比意見箱、民意測驗等來說，這樣的信息質量更高，有利於改進企業管理。

企業可能出於改善勞資關係、協調內部矛盾、構建和諧團隊、營造企業文化等目的，但進行協商民主懇談於勞動者、於社會都是有益的。當民主懇談和利潤最大化達到一致目的時，協商民主就有發展的餘地。

隆標協商民主懇談的順利實行還給我們一個啟示，就是在私人領域，民主也是協調矛盾的良好工具，民主和經濟自由可以有效結合。公共組織的目標是追求公共利益的最大化，實現公眾最大程度的滿意，所以，民主是其本質的要求。企業追求利潤最大化，講究市場交易規律；但當交易雙方較量造成資源錯誤配置時（如一方面企業出現「民工荒」；另一方面有大量農民工閒置），「資本」和「勞動」坐下來平等協商、溝通，能更好地促進效率。這樣，儘管協商懇談的目的是為了企業創造更多利潤，但畢竟勞動者的權利也得到維護。雖然，企業可能出於改善勞資關係、協調內部矛盾、構建和諧團隊、營造企業文化等目的，但進行協商民主懇談於勞動者、於社會都是有益的。當民主懇談和利潤最大化達到一致目的時，協商民主就有發展的餘地。

協商民主懇談在中國企業包括私營企業中有正面的意義，值得推進。但在推進中需解決三個問題：一、盡量提高懇談代表的民意性，可以將民主懇談與職工代表大會機制結合起來，懇談代表提出的建議形成議案交職工代表大會通過。二、如何落實懇談代表提出的建議，要有監督機制及後續的跟進措施，承諾的要落實，不能落實的要說明理由。這樣，懇談就不會成為「空談」，起到協調內部關係的作用。三、要運用現代社會科學的方法規範運作協商民主懇談會。2006年隆標集團曾召開過兩次懇談會，但開會的形式和方法都是中國傳統式的座談會，沒有像這次協商民主懇談會一樣嚴格並具有科學性。

註釋

① Stephen M. Bainbridge, "Privately Ordered Participatory Management: An Organizational Failures Analysis", *Delaware Journal of Corporate Law* 23, no. 3 (1998): 979.

② G. D. H. Cole, *Labour in the Commonwealth* (London: Headley Bros., 1918), 35.

③ 佩特曼（Carole Pateman）著，陳堯譯：《參與和民主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76。

④⑦ Robert A. Dahl, *A Preface to Economic Democracy*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111; 108-109.

⑤ John S. Mill, *Collected Works of John Stuart Mill*, ed. John M. Robson and others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65), 792.
⑥ John R. Rowan, "The Moral Foundation of Employee Rights",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24, no. 4 (2000): 355-61.
⑧ Gordon E. O'Brien, "The Evidence for Industrial Democracy", in *Proceed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dustrial Democracy*, ed. Ray Wood (Adelaide: CCH Australia Limited, 1978), 187-214.
⑨ 蔣一葦、崔義等編：《職工民主管理大辭典》(北京：經濟管理出版社，1993)，頁534。
⑩ George Strauss, "Workers' Particip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Democracy and Control in the Workplace*, ed. Edward Davis and Russell Lansbury (Melbourne: Longman Cheshire, 1986), 317.
⑪ Robyn Alexander and John Lewer, *Understanding Australian Industrial Relations*, 3rd ed. (Sydney: Harcourt Brace, 1995), 56-79.
⑫ 謝玉華、何包鋼：〈西方工業民主和員工參與研究述評〉，《經濟社會體制比較》，2007年第2期，頁142-44。
⑬ Jonathan Unger and Anita Chan, "The Internal Politics of an Urban Chinese Work Community: A Case Study of Employee Influence on Decision-making at a State-owned Factory", *The China Journal*, no. 52 (July 2004): 1-24.
⑭ 佟新：〈延續的社會主義文化傳統——一起國有企業工人集體行動的個案分析〉，《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1期，頁59-76。
⑮ Tong Xin, "Labor Unions in Enterprises", *Chinese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37, no. 4 (2005): 52-71.
⑯ 兆琦等：〈推行民主評議制度強化企業民主管理——大壩發電廠推行基層民主評議制度的調查〉，《中國職工教育》，2003年第9期，頁30-31。
⑰ 課題組：〈國有企業民主政治建設的有益探索——石家莊天同拖拉機有限公司實行廠務公開的研究報告〉，《領導之友》，2000年第6期，頁37-39。
⑱ 王金紅：〈工會改革與中國基層民主的新發展——非公有制企業工會直選的案例分析〉，《華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5期，頁35-42。
⑲ 是次協商民主懇談由應劍飛策劃，何包鋼全程指導，參見www.zjwldj.gov.cn/shownews.asp?auto_id=1298。下文的介紹皆引自是次懇談的設計文件、內容及發言。
⑳㉒ 何包鋼、王春光：〈中國鄉村協商民主：個案研究〉，《社會學研究》，2007年第3期，頁62；70-71。
㉑ 蔣招華、何包鋼：〈協商民主懇談：參與式重大公共事項的決策機制——2005年溫嶺市澤國鎮公眾參與城鎮建設資金使用安排決策過程的個案報告〉，載陳剩勇、何包鋼主編：《協商民主的發展——協商民主理論與中國地方民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223。
㉓ Ethan J. Leib and Baogang He, eds., *The Search for Deliberative Democracy in Chin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6)。
㉔ 參見《協商民主的發展》，頁6-9。

何包鋼 澳洲迪肯大學國際與政治學院講座教授，主要從事西方政治理論、比較政治學和中國鄉村政治研究。

謝玉華 湖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教授，主要研究企業員工參與和工業民主、企業管理。

經濟、社會與傳媒

公共事務治理中的公民社會

● 郁建興、周俊

中國民間組織自改革開放以來的「爆發式」增長廣受關注。這不僅因為「公民社會的發育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可以由民間組織的發展程度來衡量」①，而且因為民間組織的發展為理解中國國家與社會關係的轉型提供了大量例證。自二十世紀90年代初公民社會理論被引入中國，中國公民社會研究更多地反映為「一種理念性的宏觀研究」②，較為缺乏對國家與社會良性互動實現機制的學術探究③。民間組織的勃興，似乎為彌補這一缺陷提供了經驗基礎。但受「現代化」研究範式的影響，中國公民社會研究仍然表現出忽視自身發展經驗對於形成中國公民社會品格的可能性研究，這「強烈地暗含了對西方實現政治現代化的道路具有普遍有效性的預設」④。

二十世紀90年代初公民社會理論被引入中國，中國公民社會研究更多地反映為「一種理念性的宏觀研究」，較為缺乏對國家與社會良性互動實現機制的學術探究。

因此，如何基於民間組織的發展經驗，獲得關於中國公民社會的自我理解，仍是當前中國公民社會研究中的一項重要工作。通過對浙江溫州商會和寧波市海曙區星光敬老協會的考察，我們試圖揭示出一種有別於西方公民社會觀的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

一　中國公民社會研究中的「良性互動說」及其影響

就在西方公民社會理論被引介入中國的同時，對這一理論的本土化研究也隨即展開。早期的「市民社會」⑤論者「經由對自己所置身於其間的中國現代化發展現實的體認而形成的一種強烈的本土關懷及對西方種種市民社會理論的分析和批判」⑥，試圖超越自由主義與國家主義的對立。他們在黑格爾 (George W. F. Hegel) 式「國家高於市民社會」和洛克 (John Locke) 式市民社會「外在於國家」的觀點之間尋找平衡，發展出一種既強調市民社會與國家二元分立，更強調兩者良性互動的分析框架。

早在1991年，甘陽就指出，市民社會與國家之間所要建立的是一種良

* 本項研究受國家自然科學基金（編號：70673089）和浙江省社會科學基金（編號：07GGKF06ZD）資助。

性互動關係⑦。1992年，鄧正來和景躍進明確提出了「良性互動說」，認為市民社會內部存在的矛盾和衝突可以引出國家干預的必要性，同時，也需要強調國家干預調節的合理限度⑧。其後，俞可平等提出建構「社會主義市民社會」⑨，「強國家—強社會」模式也為一些學者所主張⑩。而「法團主義」、「國家在社會中」，以及「國家與社會協同」理論的引入更加促進了「良性互動說」的發展。

「法團主義」揭示了國家與公民社會之間可能的互動結構：一個強有力但並不具有全能性的國家，有一定限度的結社自由以及不完全獨立於國家、但也不是國家內在組成部分的社團⑪。「國家在社會中」以及「國家與社會協同」⑫理論則揭示了國家與社會二元分立的限度，以及兩者合作互動的可能性。前者認為，國家和社會並非獨立實體，它們在交換中相互賦權和變更行動邊界，後者強調社會力量的賦權並不必然削弱國家權力，國家與社會之間是一種共贏關係，良性合作是可欲可求的。

「良性互動說」既是反思西方公民社會概念在中國的適用性的結果，也是省思中國現實得出的結論，儘管它們無一不接近於一種理想模式⑬，對現實的解釋力有所欠缺，但為能否達致與如何達致這種狀態的進一步研究鋪墊了道路。學者對公民社會發展進程的各種討論，明顯受到「良性互動說」這一分析框架的影響。

鄧正來和景躍進進一步提出了中國市民社會建構的「兩階段論」。他們認為，第一階段的主要目標是初步建構起市民社會，形成國家與市民社會的二元結構；第二階段的主要目標是進一步完善市民社會，通過各種各樣的渠道實現對國家決策進行正面意義上的影響，即從「私域」向「公域」⑭擴張，在相對於國家的獨立身份以外爭取參與身份⑮。

「兩階段論」的核心在於，它以「良性互動說」為前提，認為公民社會不應在對抗國家的零和博弈中達致。同時，它假設了二元分化是公民社會形成和發展的前提，而參與則應以相對獨立為前提。它還認為公民社會發展有兩個方向：一是國家建構；二是社會努力。雖然國家與社會間的「討價還價」或競爭本身，對市民社會建構具有重大意義，但鑒於中國的特殊國情，公民社會發展的主要動力只能來自於國家而非社會。「能促型國家」理論也突出強調國家在公民社會發展中應該發揮積極主動作用，既要促進民間組織的能力建設，也要通過強大的財力幫助民間組織發展，國家的能促作用是站在第一位的⑯。

「良性互動說」和「兩階段論」對中國公民社會研究產生了很大影響，主要表現在，大量關於中國民間組織的研究傾向於集中討論其獨立性與自主性，以及與此相關的制度環境問題，以此為中國公民社會的第一個階段已經展開或沒有展開尋找例證，或為國家在後全能主義時期仍需扮演「能促型國家」角色尋找例證。比如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以中國民間組織仍不具有自治權為依據，否定了西方式公民社會在中國的存在⑰。安格(Jonathan Unger)則以中國社團仍受控於國家為理由，認為甚至連「法團主義」的概念也不適用於中國⑱。更多的討論則傾向於承認中國民間組織的相對獨立性與極大的政治依附性，並由此得出中國公民社會已經萌芽，但發展仍然受制的結論。

魏斐德以中國民間組織仍不具有自治權為依據，否定了西方式公民社會在中國的存在；更多的討論則傾向於承認中國民間組織的相對獨立性與極大的政治依附性，並由此得出中國公民社會已經萌芽，但發展仍然受制的結論。

關於中國民間組織自主性與依附性的討論，最終都可被匯集到「自主和鑲嵌」的分析框架之下。無論是自主多一點，還是依附多一點，民間組織一方面必須鑲嵌入各種制度之中，另一方面必須維持自主性⑲。而關於一些民間組織自主多一點，另一些民間組織依附多一點的原因，「分類控制」理論作出了解釋。根據這一理論，國家依據社會組織的挑戰能力和提供的公共物品，對不同的社會組織採取不同的控制策略，與其保持着不同程度的聯繫⑳。

中國NGO的外在效應最好從它對政治發展與經濟、社會發展兩個方面的影響來理解。相對於難以在民主政治建設中發揮作用，中國NGO在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務方面發揮重要作用，這帶來了經濟、社會領域的巨大變化。

上述理論揭示了中國國家與公民社會關係的某種變化，具有一定的解釋力，但它們無法表明「自主」與「鑲嵌」之間應該達到甚麼比例才能證明一個公民社會已經存在。更為重要的是，這些討論，都執著於對公民社會相對於國家的獨立性追問，而忽視了現實變革中的諸多其他要素。因而，這些理論對於中國是否存在一個公民社會，以及如何實質性地推動公民社會發展的回答，常常顯得貧乏。已有研究的這種不足，顯現了重新思考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馬秋莎曾經提出，與其衡量在多大程度上中國的NGO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ion) 還沒有實現自主，不如以一種更積極的態度去考察到目前為止，它們在成為一種外在於國家系統的發展中力量已經取得了多大進步㉑。事實上，公民社會的概念，正如懷特 (Gordon White) 等人所言，當它被捲入意識形態爭論之中，作為一個理想化的反國家形象出現時，便降低了自身在經驗主義的、社會科學分析上的價值㉒。這提示我們，對公民社會的功能性分析或許比對它的關係性分析更適合於當代中國。

王紹光和何建宇曾經提出社團的「外在效應」和「內在效應」兩個概念㉓。「外在效應」可以理解為社團對政治、經濟和社會系統的作用，它不必然要求社團獨立於國家和不具備政治性。中國民間組織的「外在效應」無疑是更應被關注的內容。根據懷特寧 (Susan H. Whiting) 的研究，中國NGO的 (外在) 效應最好從它對政治發展與經濟、社會發展兩個方面的影響來理解。她認為，相對於難以在民主政治建設中發揮作用，中國NGO在提供公共物品和公共服務方面發揮着重要作用，這帶來了經濟、社會領域的巨大變化㉔。

懷特寧之論給我們的啟示是，如果說中國公民社會已經產生，那麼它必定首先體現在民間組織發揮提供公共物品和公共服務的作用之中。浙江溫州商會和寧波市海曙區星光敬老協會正為我們作出這種理解提供了很好的例證。

二　中國民間組織參與公共治理的兩個案例

按照通常對民間性、獨立性和自治性的理解，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都難以被稱為嚴格意義上的民間組織。溫州商會的發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政府釋放政治空間。中央和地方政府不斷發文以促進商會作用的發揮，就體現了商會的自主性不足。星光敬老協會因政府為了推行政策而倡導成立，其主要領導人均為退休的政府官員。然而，正是這些在很大程度上仍依附於政府的商會、協會，在地方公共治理中發揮着重要作用。

(1) 案例一：溫州商會

溫州是中國改革開放後民間商會率先得到發展的地區，1997年被國家經貿委確定為行業協會首批試點城市之一。截至2007年底，溫州市共有行業協會近500家，其中市本級協會134家，另有異地商會156家。溫州商會被一些研究者稱為「真正的民間商會」，被認為「發育良好，而且起到了很好的自治作用」㉕。

為了解溫州商會的職能及其履行情況，我們於2007年1月底和3月中，對溫州市經貿委下轄行業協會48家中的32家、溫州工商聯(總商會)主管的行業商會29家中的27家，以及上述商會的部分會員企業進行了問卷調查，主要涉及溫州商會的職能及其履行情況。關於溫州商會的具體職能，我們按溫州市政府的各項文件整理為建立行業自律性機制、開展行檢行評等十八項㉖。根據經濟學對公共物品所作的定義，這些職能都應被列入提供公共物品或俱樂部產品的範疇，因此，對商會職能的考察可以揭示出它在公共治理中的作用。

從溫州商會的自我評估來看，針對溫州商會職能履行總體效果的定性分析中，認為「非常好」的佔7.1%，「較好」的佔75.0%，「一般」的佔16.1%，「較差」的僅佔1.8%，「很差」的為零。在另一項縱向比較商會職能實施效果的評價中，68.5%的協會會員企業認為「發展愈來愈好」，認為「沒有變化」的佔24.1%，「不太清楚」的佔5.5%，僅有1家認為「愈來愈差」。由此可見，絕大部分溫州商會的自我評價都比較高。

從會員企業對商會職能的評估來看，十八項職能評價中「較好」與「很好」兩項之和最高達66.7%，最低為41.0%，當中有十一項職能的評價超過50%。而選擇商會的職能履行「很差」和「較差」的都較少，兩項之和最高者只有15.1%，最低則為5.2%。由此可見，會員企業對商會職能履行總體情況的評價同樣較好。

溫州商會職能的良好履行改善了商會與企業、政府的關係。作為企業自願組成的社會團體法人，溫州商會努力滿足企業發展的需求，維護企業合法權益。調查顯示，2004至2006年，89.8%的行業組織向企業提出過建議，所提建議和被採納的建議數量比較一致，只有少數組織提出的建議沒有被採納。可見，商會組織對企業的影響度較高。

在為政府服務方面，溫州商會發揮了參政議政、建言獻策、政策宣傳、協助統計行業數據、參與行業規劃、扶貧幫困、招商引資等多項職能。調查顯示，溫州商會通過代理政府的某些市場與行業管理和維護職能、參加公益事業以及參與政治過程等途徑，與政府保持着密切聯繫。商會之於政府的重要性通過商會本身的優勢正在加強，而政府通過直接行政干預影響商會的情況卻愈來愈少。

溫州商會通過代理政府的某些市場與行業管理和維護職能、參加公益事業以及參與政治過程，與政府保持密切聯繫。商會之於政府的重要性通過商會本身的優勢正在加強，而政府通過直接行政干預影響商會的情況卻在減少。

(2) 案例二：星光敬老協會

寧波市海曙區政府於2004年3月出台政策，試行為高齡、獨居的困難老人購買居家養老服務。同年9月開始，這一政策在全區全面推行。主要內容是，由海曙區政府出資，向非營利組織星光敬老協會購買居家養老服務；社區落實居家養老服務員，每天上門為轄區內六百餘名老人服務。服務員的主要來源是社區中的就業困難人員，服務內容包括生活照料、醫療康復、精神慰藉等。

海曙區星光敬老協會是區政府為推行上述政策於2003年6月倡導成立的，在「政府扶持、非營利組織運作、社會參與」的運作機制中，以它為中介，政府、民間組織、社區之間形成了合作治理的格局。

星光敬老協會直接參與了政府購買居家養老服務的決策過程。協會會長出任官方的海曙區居家養老工作領導小組副組長、協同組長(分管養老工作的副區長)和另一位副組長(區民政局長)對居家養老工作進行策劃和部署。在決策執行中，協會扮演了更為關鍵的角色。海曙區將社會化居家養老服務中心交給敬老協會(總會)管理，服務中心分部交給街道的敬老協會分會管理，社區則以敬老協會的名義在服務站開展具體服務。星光敬老協會承擔的工作主要有：審定需要提供居家養老服務的對象；確定居家養老的服務內容；培訓居家養老服務員和結隊上門服務的志願者；對居家養老的服務質量進行檢查和監督等。

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研究既表明它們已經實際地參與了地方的公共事務管理，公共治理能力得到了提高，也表明傳統科層式的公共事務管理模式正漸趨消解，政府與民間組織之間已經出現了一種互惠的依賴關係。

隨着海曙區社會化居家養老工作的不斷推進，敬老協會也得到了長足的發展，由原來的居家養老服務社擴展為三家分支機構，即居家養老服務社、居家養老照護院和義工招募服務中心。目前，服務社承擔着海曙區居家養老工作，經過培訓的在冊服務員有176人，為600餘位高齡獨居困難老人提供服務，以及從2005年8月起為全區生活難於自理且困難的殘疾人士服務。照護院的服務對象是需要臨時全天候託管的老年人，同時為全天候居家養老照護員提供實習訓練，協同其他服務機構提供全天候照護服務等。義工招募服務中心搭建了區、街道、社區三級聯動網絡招募服務和現代傳媒載體信息網絡招募服務兩個平台，並設計了系列激勵機制，以提升義工所付出勞動的社會認可度。這三家分支機構的設置與運作，表明星光敬老協會已日益走上專業化的服務道路，其職能空間及其履行能力獲得了擴展和提高。

星光敬老協會與政府合作提供養老服務產生了良好效果。照護院創辦僅一年時間就收到了受照護老人家屬十餘面致謝錦旗；敬老協會更多次被評為「先進民間組織」，提供就近、便捷、專業化、低成本的服務，也協助政府化解了養老服務難題。區政府每年只需支出二百萬元左右，就能履行傳統機構支出三四千萬元才能履行的職能。海曙區政府還因實施這項政策而獲得第四屆中國地方政府創新獎(2008)。

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職能發揮及其效應，既表明它們已經實際地參與了地方的公共事務管理，公共治理能力得到了提高，也表明傳統科層式的公共事務管理模式正漸趨消解，政府與民間組織之間已經出現了一種互惠的依賴關係。這種變化之於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意義，如果仍然囿於自主或依附的概念框架，顯然無法獲得充分的理解。那麼，我們又該如何對它作出解釋？

三　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的再思考

如前所述，關於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已有理論，都暗含了必先獲得獨立性而後才獲得參與性的假設，即使「並不斷然主張市民社會的積極參與功能只能在第二個階段加以發揮，實際上它在第一個階段就可能出現」，但仍

堅執「這取決於市民社會是否業已取得了獨立於國家的身份」㉗。在此影響下，論者們多專注於討論當前中國公民社會的獨立與自主問題，似乎沒有事先形成一個相對成熟的公民社會，參與「公域」就不可能或沒有顯著意義。

然而，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都稱不上獨立的民間組織，它們的職能獲得和履行在某種程度上仍然依附於政府，但卻實際參與了地方公共事務的管理。其「獨立性」與「參與性」的獲得顯然不是兩個過程，更不是遵循先後次序的兩個過程。這意味着，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沒有遵循各種發展進程理論所預設的路徑前行。

中國自古家國同構，社會服從於國家。1949年後，又經歷了全能主義國家下國家與社會不正常膠合的階段。今天，中國正在進行「政退市進」、「政退社進」、「政退民進」、「權退法進」的大變革，但與此同時，「政退黨進」也是一個重要的變革內容。而即使是在「政退黨進」之外的領域，行政權力也仍然主導着社會發展㉘。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就是典型的例證。儘管它們是政府改革、權力下放的產物，在公共治理中作用顯著，甚至有時能獨當一面，但它們仍然生存在國家的「雙重管理」體制之中，難以突破現有政治框架而獲得獨立性。

在這種情況下，以國家與社會的分立作為公民社會發展第一階段的內容，顯然不切實際。更為重要的是，國家與公民社會的二元分化，事實上只是西方背景中產生的特殊歷史現象。即使是所謂的二元分化，實際上也是在相對意義上來說的。在現代社會，國家的作用已經深入到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在這種情況下孤立地談論獨立於國家之外的「市民社會」已沒有意義。傳統意義上的「市民社會」在西方不僅僅只是歷史上的特例，而且也只能是一種理論的抽象㉙。這當然不是要否認中國民間組織在獨立性的獲得上仍然有着很大的空間，而只是表明，對公民社會獨立於國家的追求不妨適可而止。

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經驗事實還表明，獨立性並不是民間組織參與「公域」的必要條件，民間組織有可能在未實現獨立的前提下先獲得參與性。溫州商會對政府有依附性，但卻能夠實質地影響政府行為，這在其十八項職能的具體實施中均有較多體現。同樣，星光敬老協會在組建、人事和運作中都離不開政府，但能夠以獨立的非營利組織身份提供居家養老服務，協同政府破解養老難題，並且得到政府的肯定。

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經驗事實表明，獨立性並不是民間組織參與「公域」的必要條件，民間組織有可能在未實現獨立的前提下先獲得參與性。可見，民間組織其實能夠在參與過程中獲得更大的獨立性。

可見，民間組織其實能夠在參與過程中獲得更大的獨立性。溫州商會的職能經歷了一個不斷發展的過程，而隨着商會職能的完善及其治理績效的提高，政府對商會的干預愈來愈少。星光敬老協會的良好運作也帶來了政府更大的放權，自主活動的空間愈來愈大。

通過分析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案例，我們似可調整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中「獨立」與「參與」兩個核心要素的關係：將「參與」視作獲取「獨立」的一個特別重要的途徑，而非將「獨立」視作「參與」的先決條件。基於這種認識轉變，我們不但能夠對中國是否存在一個公民社會的問題作出肯定的回答，而且能夠擺脱一直以來以「國家」定義「社會」的框架束縛，在重視國家建構公民社會的「能促」作用之外，尤其重視公民社會自身的能力發展。

在改革開放的背景下，在不威脅政權的前提下，政府積極地將一些有助於提高治理績效的民間組織納入公共治理體系之中。但在此過程中，政府並沒有放鬆對民間組織的監控。在這種轉型的路徑之下，公民社會發展顯然不可能在短期內突破後全能主義的政治控制框架。這意味着，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目前只能在這個政治控制框架所允許的限度內發展，即在政府開放的有限公共事務管理的空間中，積極參與治理，以爭取與政府對話的權利，從而推動政府轉型，並進而促進國家與公民社會邊界的重構。

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目前只能在後全能主義的政治控制框架所允許的限度內發展，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治理，以爭取與政府對話的權利，從而推動政府轉型，並進而促進國家與公民社會邊界的重構。

在這個過程中，國家充當公民社會「發動機」的作用仍不可缺少，但如果不改變以「國家」來闡釋「社會」的思維方式，就不可能得出國家之於公民社會發展的真實意義。制度環境改善並不是國家政治制度安排和意識形態的附屬物，只有在公民社會與國家的博弈過程中，這種改善才可能實現。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案例都證明了這一點。因此，我們所強調的國家作用，應該是基於社會自治要求之上的適時變革，而非國家支配社會的變革。這意味着，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最終動力仍然應該來自於社會，而非國家。在重視國家變革的同時，我們更要重視民間組織自我治理以及參與公共治理能力的提高。

註釋

① 何增科：〈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制度環境影響評估〉，《江蘇行政學院學報》，2006年第4期，頁80。

② 馬長山：〈當代中國的「市民社會」話語轉換及其對法治進程的影響〉，《求是學刊》，2007年第2期，頁77。

③ 劉振江：〈中國市民社會理論研究綜述〉，《當代世界與社會主義》，2007年第4期，頁159。

④ 鄧正來：〈關於「國家與市民社會」框架的反思與批判〉，《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06年第3期，頁7-8。

⑤ “Civil society”一譯「市民社會」，又譯「公民社會」，二者有細微差別。本文採用「公民社會」一詞，但在引用原文以及在原文語境中時，仍使用「市民社會」一詞。

⑥ 鄧正來：〈中國市民社會研究的研究〉，載亞歷山大（Jeffrey C. Alexander）、鄧正來主編：《國家與市民社會：一種社會理論的研究路徑》（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486。

⑦ 甘陽：〈「民間社會」概念批判〉，載張靜主編：《國家與社會》（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8），頁28。

⑧⑮㉗ 鄧正來、景躍進：〈建構中國的市民社會〉，載鄧正來：《市民社會理論的研究》（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2），頁14-16；20-23；23。

⑨ 參見俞可平：〈社會主義市民社會：一個新的研究課題〉，《天津社會科學》，1993年第4期，頁45-48。

⑩㉙ 參見唐士其：〈「市民社會」、現代國家以及中國的國家與社會的關係〉，《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6年第6期，頁65-72；68-69。

⑪ 參見顧昕：〈公民社會發展的法團主義之道——能促型國家與國家和社會的相互增權〉，《浙江學刊》，2004年第6期，頁64-70；顧昕、王旭：〈從國家主義到法團主義——中國市場轉型過程中國家與專業團體關係的演變〉，《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2期，頁155-75。

⑫ Joel S. Migdal, Atul Kohli, and Vivienne Shue, eds., *State Power and Social Forces: Domin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in the Third Worl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4); Joel S. Migdal, *State in Society: Studying How States and Societies Transform and Constitute One Anothe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⑬ 參見河度亨：〈中國市民社會理論模式的建構及其局限〉，《國家行政學院學報》，2003年第3期，頁73-76。

⑭ 這裏的「公域」並不是嚴格的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意義上的概念，即它並不特指一個批評性的公共輿論領域，而接近於當前經常被談論的「第三域」概念，既包括公共輿論，同時也包括其他影響國家或政治的參與形式。下文所討論的民間組織參與公共治理，應為這裏所理解的參與「公域」的一種重要形式。

⑯ 參見顧昕：〈公民社會發展的法團主義之道〉，頁64-70；〈能促型國家的角色：事業單位的改革與非營利部門的轉型〉，《河北學刊》，2005年第1期，頁11-17。

⑰ Frederic Wakeman, Jr.,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08-38.

⑱ Jonathan Unger, "'Bridges': Private Business,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nd the Rise of New Association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47 (1996): 795-819.

⑲ Peter B. Evans, *Embedded Autonomy: State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1995)；王信賢：《爭辯中的中國社會組織研究：「國家—社會」關係的視角》（台北：台灣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6），頁34-38。

⑳ 參見康曉光、韓恆：〈分類控制：當前中國大陸國家與社會關係研究〉，《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6期，頁73-89。

㉑ Qiusha Ma, "Defining Chinese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Volunta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Voluntary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13, no. 2 (2002): 128.

㉒ Gordon White, Jude Howell, and Xiaoyuan Shang, *In Search of Civil Society: Market Reform and Social Change in Contemporary China*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6).

㉓ 參見王紹光、何建宇：〈中國的社團革命——中國的結社版圖〉，《浙江學刊》，2004年第6期，頁71-77。

㉔ Susan H. Whiting, "The Politics of NGO Development in China", *Volunta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Voluntary and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2, no. 2 (1991): 19-22.

㉕ 吳敬璉：〈建設民間商會〉，2002年5月，http://wujinglian.net；吳敬璉、江平：〈市場經濟與法治的對話〉，www.fawang.net/Article/mingshan/200601/2087.html。

㉖ 這十八項職能分別為：(1)行業基礎資料的調查、收集和整理，參與行業發展規劃的制訂；(2)新辦企業申報、新產品開發和企業技術改造進行前期諮詢調研、提出論證意見；(3)建立行業自律性機制；(4)參與制訂、修訂、實施本行業的行業標準，開展行檢、行評工作；(5)維護會員合法權益，協調會員關係；(6)推薦行業內的高新技術產品、名牌產品，組織行業技術成果的鑒定和推廣應用；(7)行業內部價格的管理、協調、監督、指導，組織同行議價；(8)進行行業統計調查、收集、發布行業信息；(9)開展諮詢服務，提供國內外經濟技術信息和市場信息；(10)組織本行業的展銷會、展覽會、報告會、招商會等活動；(11)開展國內、國際間的行業經濟技術協作和經濟技術交流；(12)開展職業教育和培訓；(13)發展行業公益事業；(14)指導、幫助企業改善經營管理；(15)承辦政府及有關部門委託事項；(16)行業品牌建設；(17)企業安全生產監督管理；(18)參與反傾銷的損害預警、前期磋商、應訴和案件跟蹤等。

㉘ 李景鵬：〈後全能主義時代的公民社會〉，《中國改革》，2005年第11期，頁36。

郁建興 浙江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研究方向為國家理論、公民社會組織等。

周 俊 浙江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秘書長、講師，研究方向為公民社會理論、非政府組織等。

帶着故鄉流浪
——論柯錫杰的攝影藝術

● 蕭瓊瑞

攝影作為一種紀實的工具，初次傳入台灣，大約是在1860年前後；當時因《北京條約》的簽訂，清廷同意開放安平、淡水等港口，開始有英、美、法等國駐台海關人員、洋商及業餘攝影師來到台灣，拍攝安平、淡水開埠的情形，和公共工程的記錄，乃至原住民生活的報導。

之後，隨着台灣割讓予日本，1920年代的台灣社會，已經出現了相當數量的「寫真館」；攝影一事，也開始與台灣人民產生更進一步的接觸。寫真館的主持人，也是台灣第一代本土的攝影家（當時稱「寫真家」），開始以台灣人的眼光，觀察、記錄台灣人民的生活和周遭的景緻。這些人奠定了台灣「寫實攝影」的傳統，在一種看似平淡的鏡頭中，深含同情、理解的情懷，呈顯庶民生活的林林總總。由戰前延續到戰後的台灣攝影家鄧南光、張才、李鳴鵬、黃則修、林壽鎰……，都是在這個傳統脈絡下留下他們動人的作品。

1929年出生的柯錫杰，基本上正是站在前述的傳統下出發，卻以他特異的生命經歷，跨向世界，展現現代主義在他身上所留下的簡潔、明淨的特色，又不失他作為一個關懷生活、思考生命的寫實攝影家的本質，其作品融合了視覺上的極美、極簡，與內涵的極真、極深；贏得評論界的美譽，形容他的作品具有一種「帶着故鄉流浪」①的美麗與哀愁。

戰後台灣，學習、成長於日治時期的第一代本土攝影家，諸如前面提到的鄧南光、張才等人，在低沉的政治氛圍中，持續以鏡頭記錄台灣庶民生活的種種面相；但就時代的發展而言，這樣的路向，並不被當時的媒體和社會所賞識。以1950年代的台灣攝影界而論，當時的攝影主流，應為中國大陸來台攝影家郎靜山所領導的「中國攝影學會」。郎靜山以集錦的手法，營造富有中國水墨繪畫意境的攝影作品，在藝術創作上，具有一定的貢獻與重要性；但在他領導下創立於1953年的中國攝影學會，在當時戒嚴體制下的「人民團體組織法」的拘限下，基本上強調聯誼與統制的政治性質，遠遠大於藝術上的創新與嘗試。「沙龍」趣味，成為當時攝影界的審美標準，俗膩的「唯美」形式，抹煞了深

沉的人文思維。鄧南光、張才等人具有社會寫實意味的作品，在某種程度上，也被視為缺乏創作質素的粗野之作。

從柯錫杰出生的1920年代，也就是攝影在台灣社會初步站穩腳步，到戰後的1940、50年代初期，就西方哲學與藝文思潮發展而言，正是一個歷經痛苦與荒謬掙扎的年代。1920年，布魯東（André Breton）發表〈超現實主義宣言〉（"Manifeste du Surrealiseme"），並發行《超現實主義革命》雜誌，表面上是揚棄一切形式上的「因襲主義」，以「自動性技法」來進行創作；但實質上，則是在推翻西方長久以來的「理性」心智，企圖讓非理性和想像力來發掘更為真實的世界。這種對既有價值與秩序的反叛，把人的自由與解放推展到一定的極致，也以控訴的姿態，重新面對人生命的無奈與存在的價值。

超現實主義運動者的革命態度，深刻地影響到後來政治上共產主義思潮的崛起，但更重要的，是啟發了1940、50年代存在主義的出現，卡繆（Albert Camus）的《異鄉人》（*L'étranger*）、《瘟疫》（*La peste*），沙特（Jean-Paul Sartre）的《蒼蠅》（*Les mouches*），都是這個時期的代表作。「荒謬」是存在主義的重要主題，「荒謬人」，也就是那些自覺到「荒謬」存在的人，才是真正能夠接近智慧與幸福的人；從虛無的荒謬走向深沉的人道主義，是存在主義哲學家共同的特色。

1940、50年代的戰後台灣社會，正是一個以高壓戒嚴手段壓制人民，卻又標舉自由民主旗幟的荒謬時代；就知識份子而言，那是一個激情與苦悶並存、希望與絕望共生的時代。出生於台南府城富商家庭的柯錫杰，在12歲那年，父親便因為人作保受累，以致家業散盡，母親也在同年抑鬱而終。1944年，美軍對台灣全島進行大轟炸，僅有的祖厝被炸成廢墟。1947年，柯錫杰自高雄工業學校畢業，因不滿中國大陸來台接收人員變賣學校器材營私，放棄直升高中的機會，也放棄未來進入大學的計劃，一心夢想有朝一日能赴日進修。1949年，他認識了同為台南世家的劉生容並結成莫逆，也無意中開啟了柯錫杰對藝術的敏銳感覺與熱愛。劉生容的叔父，即為日治時期留日及留法的知名畫家劉啟祥，劉生容日後也成為知名現代畫家。

柯、劉二人，在藝術上有着共同的喜好，在情感上也充滿了年輕人的浪漫與熱情。時值國民政府大舉撤遷，二人基於愛國愛鄉的情懷，相偕加入陸軍總司令孫立人將軍所籌組的「台灣軍士團」。未料，軍中不合理的待遇與腐敗的生活，令他們在三個月後便聯袂逃兵，展開長達一年半的流亡生活。之後，他們因自首，被判刑三年，刑後又補服兵役；如此折騰，從投軍到退役，整整耗去了五年又兩個月的青春時光。不過也因為這段時間的磨練與經歷，對柯錫杰人格的塑成，產生了關鍵性的影響，包括：冒險犯難的精神和隨遇而安、樂觀自信的生活態度；但更重要的，是對荒謬人生的深入觀照與因之而生的高度人道主義情懷。

1959年，柯錫杰排除萬難，終於踏上赴日學習攝影的旅程。在日本，他進入著名攝影評論家重森弘淹主持的東京綜合寫真專門學校就讀。重森弘淹是一位強烈的人道主義者，他主

張：「一個攝影家如果缺少了人道主義的關懷，作品的深度就會失色很多。」②這種傾向，也正符合長期以來經歷諸多生命艱辛歷程的柯錫杰，撩撥起他深藏內心的種種不安與同情。柯錫杰曾說③：

二二八之後，那段白色恐怖時期，在年輕的心裏，埋下了非常深的不安。生活中無時無刻(不)充滿着恐懼，說錯一句(話)隨時有可能被抓去槍斃，只要幾個人在一起講話就會有人注意，懷疑是共產黨的聚會。我經常在半夜裏驚醒，腦海中浮現黃昏時見到的外牆上的棒球手套，好像黑夜裏的魔鬼，冷冷地瞪着我的眼睛。

柯錫杰於東京時期所拍攝的作品，不論是《少年》(1959)、《夜》(1960)，還是《黑衣》(1960)，都有着一種懸疑、不安的氣氛，似乎畫面中的凜冽，隨時會將現實吞噬。也因為這樣的思維情緒，使柯錫杰的作品，一開始便脫離表象記錄的層次，進入內心深層的象徵意義。

這種由自我的不安所產生的同理心，也逐漸轉為對周邊不幸者的深刻同情。1962年是柯錫杰自日本學成歸國的第二年，他的作品除了在前輩畫家郭柏川主持的「台南美術研究會」(簡稱「南美會」)展出外，他更在高雄《台灣新聞報》畫廊舉行首次個展；《盲母》(1962)正是這個時期的重要代表作。事實上，早在柯錫杰赴日學習之前，便曾在高雄中洲，以一對帶着兩個小孩向漁家乞討的盲人夫婦為題材，拍攝了《盲眼的夫婦》一作。回台後，一次路過台南安平，竟又意外遇到了這家人，小孩多了一個，父親卻已經過世。善心的柯錫杰擔心盲婦沒有辦法好好照顧小孩，便規勸她將小孩送到孤兒院寄養。這位盲媽媽遲疑了一下，笑着回答說：「先生謝謝喔！小孩還是在媽媽懷裏最幸福啦！」《盲母》一作就是這位盲眼的母親拒絕柯錫杰建議時一剎那間的表情，既靦腆、素樸，又充滿了自信和滿足。

在「南美會」展出的作品和高雄的首次個展，吸引了當時重要藝評家顧獻樑的注意，特地自台北南下參觀，並安排柯錫杰前往北部發展。1963年柯錫杰在台灣藝術館舉辦第二次個展，同時進入台北知名的國華廣告公司擔任攝影部門的主管。這是台灣媒體時代來臨的時刻，介於電影與電視之間，柯錫杰拍攝的影視明星月曆，成為那個剛剛懂得偶像崇拜的社會，人人爭相搜購的對象。

不過這樣的影視明星攝影，顯然不能滿足他的藝術之夢；翌年他便離開國華廣告公司，和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另組「藝園文化事業公司」，這是台灣第一家專業的攝影公司。柯錫杰也在「專題攝影」的概念下，展開一系列對不同領域的藝術家及其作品的深度拍攝工作。這段時間，代表的作品有：東海大學的亨利普斯紀念教堂(這是建築師貝聿銘和陳其寬之作)；其他參與拍攝的人物還有指揮家郭美貞，以及台灣現代舞蹈啟蒙人物黃忠良夫婦等；每次的作品，都以專題的方式呈現，也都獲得廣大的好評。

其中，1966年為黃忠良夫婦拍攝的現代舞蹈，也是經由顧獻樑介紹的；這次拍攝工作，使柯錫杰第一次真切地體會到「現代藝術」的精神，那不再是一種因襲的美學形式，而是一種徹底挑戰、徹底翻轉的藝術探險。

柯錫杰為舞團的拍攝，不是守在他們正式演出的舞台前搶拍鏡頭，而是從舞團的排練開始就全程介入。在排練的過程中，他發覺黃忠良的幾支舞作，如《蟬歌》、《風箏》、《浮雲》等，其實都是得自大自然的靈感，因此他便建議把舞團帶到野柳、淡水拍攝，開創了在戶外拍攝舞團的先例。

柯錫杰拍攝的這些作品，舞蹈者的肢體和大自然的天空、浮雲、綠樹、石頭，展開對話，產生了極大的張力與震撼。柯錫杰在這次拍攝經驗中，既接觸到了所謂的「現代」，也觸及了真正的「自然」；這些元素，都成為他日後創作的重要內涵。而這些作品，也奠定了他作為60年代台灣「現代攝影」開創者的歷史性地位。

黃忠良在台北建國中學畢業後，前往美國南加州大學學習建築。在建築系畢業後，因基於對表演藝術的熱愛，又轉學藝術，與夫人合組現代舞團。他在1966年的返台之行，正是獲得美國福特基金會的支持，一則推廣現代舞蹈，一則研究中國太極。他是將現代舞介紹到台灣的第一人，影響深遠。

柯錫杰與黃忠良的相遇，開啟了柯錫杰「現代攝影」的時代。十年後，柯錫杰又為在美國已經轉型推廣太極的黃忠良拍攝了一幀《騰龍》(1976)。畫面中的黃忠良，雙手出拳，凌空飛躍，充滿生命的律動感，感動了許多國際評審，作品榮獲美國建國兩百周年的攝影創作獎。該作後來也被台灣的新聞局採用，作為1993年度的形象廣告。

也因為和黃忠良夫婦的認識，柯錫杰在1967年終於踏上新大陸，假美國夏威夷大學東西文化中心舉行「美國現代舞蹈精粹」特展。隔年再赴洛杉磯伊娜文化中心，舉辦「黃忠良夫婦現代舞影展」。此後，他在美國時尚攝影界，研習商業攝影的相關操作，並在1971年成立個人攝影工作室。此後將近十年時間，柯錫杰已經成為美國廣告攝影界中炙手可熱的人物。他為黑人時尚雜誌《原質》(*Essence*) 所攝作的海報《愛》(1973)，迄今仍是膾炙人口的傑作——兩個相互擁抱的黑人裸體男女，展現出相互扶持、彼此信賴的真摯之愛，畫面單純有力、情感令人動容。

不過，作為一個知名藝術家的柯錫杰，其生命旅程中最重要的部分，至此仍未真正打開。1979年，他基於生活理念上的漸行漸遠，與年少時期結褵的妻子協議離婚；同年，亦師亦友的顧獻樑也遽然辭世。柯錫杰的人生來到了一個重大的轉折點，面對被一般人視為成功的紐約事業，他毅然決定關閉如日中天的攝影公司，遠離紐約，自我放逐，一切從零開始。這年他正好五十歲。

離開紐約後的柯錫杰，展開一趟不攜帶地圖的旅程。先到印度、再到歐洲，然後北非，一個人進入廣大的撒哈拉沙漠。沉澱多年對現代藝術的體認，就在這趟孤獨旅程的孤寂心靈中，透過孤寂的風景，完美地呈現了出來；他許多足堪傳世的「心象風景」，都是這個時期的產物。

儘管在1962年，柯錫杰已經有了《月世界》這樣的風景之作，強烈的質感、單純的構圖，以及寂靜的特質，都已經呈現；但真正的系列之作，還是在他關閉紐約工作室，浪迹天涯以後才出現的。其中又以撒哈拉系列的《瀚海》(1981) 和《自然的韻律》(1981)

最具代表性。一種純然的線條分割和弧面的變化，潔淨而流暢。柯錫杰說④：

拍沙漠，我一部分、一部分的取，在遼闊中找出細節，會有一種說不出的美感。造物者她用「大」來吸引我，我用細節來回應她，細節不是複雜，細節一樣要講求簡單、通暢，這樣才不會辜負大自然的美意。

現代主義講究一種超越文化限制的形式之美，柯錫杰深刻地掌握了那份形、色構成的純粹美感，卻又在那份美感中，滲入了超越時空與歷史隔閡的人文之美。1979年之後的柯錫杰，在大漠中找到了自己，也自認自我的風格，就在這個時期才真正建立。他說⑤：

終於在我五十歲的時候，擁抱了久仰的大沙漠。我有種重回母親懷抱的熟悉感，莫名的興奮在心中一直鼓譟着。

柯錫杰的「心象風景」佳作，自此大量湧現。這些作品大都擁有高度飽和的色感、極其簡潔的構成、豐富飽滿的質感，以及介於詩人與哲學家之間的思維和情感。1979年絕對是一個重要的年份，柯錫杰強烈的自我風格，在這一年形成；而這一年留下來的代表作也特別多，如：以一些造型特異的房子為題材的《米柯諾斯教堂》(希臘)、《白的鄉村》(義大利)、《金》(義大利)、《樹與牆》(葡萄牙)、《祖母，瑪利亞》(葡萄牙)，或以牆面為主體的《兩支》(西班牙)、《白衣》(突尼西亞)、《古堡》(突尼西亞)，乃至被認為是柯氏畢生代表作之一的《等待維納斯》(希臘)，和以大片天空為背景的《唐吉訶德，走了！》(西班牙)、《行》(突尼西亞)……，都是這一年的作品。

此後，又如1981年的《埃及暮色》、《沙城》(阿爾及利亞)、《極》(美國)，1983年的《白沙丘》(新墨西哥州)、1984年的《黑牆》(紐約)，以及1985年的《牆的過程》(澎湖)、《夜百合》(澎湖)、1986年的《貴州房子》、1988年的《金海》(福建)、1993年的

柯錫杰：《沙城》(阿爾及利亞，1981)

《金門的古厝》等等，或是表現一種歷史的滄桑與孤獨(如《埃及暮色》)，或是捕捉一種猶如立體派繪畫般分割的美感(如《沙城》)，或是呈顯一種人與自然抗衡、並存的和諧(如《牆的過程》、《貴州房子》)，或是夜燈烘托下的華美古宅(如《夜百合》)，或是被雨水滲染得猶如渲染水彩的白牆(如《金門的古厝》)，或是壯闊得猶如宇宙創生時第一個日出的弧形海邊(如《金海》)……，柯錫杰的「心象風景」以照相機捕捉光影，以心眼框架構圖，色彩勻稱均整，幾乎容不得一絲瑕疵，要求絕對的精準、絕對的明淨！

被視為柯氏代表作的《等待維納斯》，在藍、白、紅三種基本色調中，畫面被分割成三個矩形，既有深藍、淺藍的類比，又有紅白、紅藍的對比。而矩形的規整中，又有「鳥踏」(即牆面凸出的橫楯)和窗框的斜度。但更重要的，是陽光照射在白牆上的深刻肌理，和藍天與愛琴海的深沉和神秘。一片的寂靜，正是等待那蘊釀自這片海洋之中的女神維納斯的浮現……。柯錫杰的「心象風景」，超越了時空，連繫了詩情與美學，還帶着一份淡淡的孤寂與鄉愁。

1985年，在柯錫杰的生命中，又是一個重要的轉折。在一段艱辛的追求過程後，柯錫杰與舞蹈家樊潔兮結成夫婦；向來對舞蹈、音樂有強烈感受的攝影家柯錫杰，終於有了一位可以談心論藝的藝術伴侶。「錫杰．潔兮」，上天似乎早早已安排好這樣一段美好的藝術姻緣；也由於樊潔兮對敦煌壁畫的熱愛與探索，柯錫杰的作品中，因此多了一份絲路的神秘與多彩；他多次陪同樊潔兮進入中國大陸西北邊疆，拍攝絲綢之路，也拍攝青海塔爾寺「晒大佛」祭典，乃至維吾爾族的民情風俗與舞蹈，以及之後的泰國佛教文化等等。代表的作品如：《晒大佛》(1985)、《喀什小孩》(1986)、《和尚與大佛》(1997)等等，都有一種眾生平等、萬物有情的情懷。

在柯錫杰堅定又嚴格的要求與支持下，樊潔兮在敦煌舞蹈上多年的嘗試與創新，終於得到廣大的迴響與認同。2007年，中國大陸北京寶麗集團邀請她擔任敦煌舞蹈演出的總監；同年，柯錫杰的大型回顧展也在北京中國美術館展出。在看似無關的兩種藝術形式中，呈顯了這一對藝術伴侶共同的藝術思維(在樊潔兮而言，是以「舞想」[Vu.shon]稱之)與特質，那便是一種帶着高度鄉愁的藝術探險，在藝術的國度中，他們不受國界、文化的拘束，為了一種更高的超越，不斷揮別過往、不斷冒險、不斷流浪；但在孤寂的旅程中，也永遠抹不去那份濃濃的鄉愁，這份鄉愁，不僅來自空間上土地的故鄉，也來自時間的故鄉與心靈中永遠追求的美的故鄉。

註釋

① 語出詩人瘂弦：「柯錫杰帶着故鄉旅行。」

②③ 參見柯錫杰：《心的視界：柯錫杰的攝影美學》(台北：大塊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6)，頁24；16。

④⑤ 柯錫杰：《柯錫杰的鏡頭與生命之旅：台灣在我心》(台北：暢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頁39；38。

蕭瓊瑞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兼藝術中心主任。

中國「少數民族文學」的後殖民批評

● 姚新勇

後殖民主義文化批評進入中國大陸已經有十幾年的時間了①，相關文字幾乎可用汗牛充棟來形容。然而令人吃驚的是，漢族主流文學(化)圈②中的各種後殖民言說，討論的似乎都是中國(東方)與西方的關係，所傳達出來的文化焦慮，大都是在全球化語境下，面對強勢西方力量時，中國性、中國認同與中國文化的危機；即便是那些呼籲跳出簡單二元思維、關注「地方知識」的文章，也僅止於抽象的觀點陳說，並未真正涉及中國內部多族群、跨文化的現實③。這樣，後殖民文化批評這一高度關注弱勢族群、跨文化交流與撞擊的批評理論，似乎就只有中國與西方這樣的「外部關係」可以解讀，而與中國內部多重文化關係的解讀無關。果真如此嗎？當然不是。後殖民批評也在「少數民族文學」④界發生了迴響。

一

後殖民主義批評與少數族裔文學批評發生聯繫，雖然開始得比較晚⑤，而且總體水平也不高，多表現為對主流學界轉手的後殖民批評方法的再度轉手借用，但是它卻從一開始就具有極強的本土當下經驗的在地性。少數族裔文學研究界對於後殖民視野的本土經驗關注，大致可以分成兩種不同的類型。

第一類研究側重於傳統「少數民族文學」學科中，主要做法是將後殖民批評理論的某些觀點、看問題的套路，移用於對少數族裔文學創作現象的分析中。它主要側重於從文化身份的選擇、建構，以及認同的困惑與焦慮等方面切入，來評論具體的作家、作品。當然，文化身份的問題，是「少數民族文學」中的基本問題，所不同的是，後殖民主義批評的引進，使問題的定位發生了較大的變化，少數族裔文學中的「民族意識」、「民族身份」的問題，不再是具體的「民族出身身份的確認」和不同民族文化特色表現的問題，而成了全球化語境下或與主流漢文化相對照下，邊緣弱勢族群文化的焦慮書寫與自我拯救。文化衝突性、「身份政治」⑥的意涵被大大加強了。

在這一類研究中，馬紹璽、張直心兩位較為突出。他們對少數族裔寫

後殖民主義批評與少數族裔文學批評發生聯繫，開始得比較晚，而且總體水平也不高，多表現為對主流學界轉手的後殖民批評方法的再度轉手借用，但是它卻從一開始就具有極強的本土當下經驗的在地性。

作有着第一手的感知，對對象本身的閱讀也較為細緻，較能深入地體察研究對象的族裔情感、訴求與焦慮；相關批評理論的引入，也幫助他們拓展了研究視野，在一定程度上有效地將或具體或整體的少數族裔文學寫作的族性自我意識的追尋，放在全球化語境甚至本土多族群文學互動的角度加以把握⑦。另外，《族群記憶與多元創造》一書也值得注意，其中不少部分突破了慣常的地域文學研究，不再是「某籍」作家的簡單集中或所謂地域文化與地域文學的比附，而是較為扎實地以文化批評等較為新銳的理論方法，對豐富、多樣的四川少數族裔當代文學，進行了比較到位的把握⑧。

第二類研究則表現為以少數族裔文學為基礎，側重於更為開闊、更具整體性、結構性問題的考察。例如全球化、後殖民主義語境下的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的諸問題⑨；「少數民族文學」學科史的重新梳理，尤其側重於揭示「少數民族文學」建構與現代國家建構之間的關係等⑩。從事這類研究的研究者大都具有扎實的理論素養，對相關文化批評理論的把握相對也較好，而且又對少數族裔文學有着切實的第一手文本閱讀經驗，具有跨學科的優勢，因此他們的研究代表了後殖民批評理論與少數族裔文學研究結合的主要成果，極大地拓展了「少數民族文學」學科的研究天地，切實改變了少數族裔文學研究的傳統思路，同時也朝着後殖民批評中國化、在地化的方向邁出了堅實的步伐。

上述兩類研究對於少數族裔文學被主流文學抑制的歷史與現狀，都有切實的認識、分析與批評，但仔細對照，兩者的立足點似乎有着較大差異。第一類研究者一般都取「少數民族本位立場」，習慣於從「實體性」的「少數民族」本位立場上來思考，自覺或不自覺地表現出「民族文學」代言者的意味。而第二類研究者，則較多地從「關係性」的角度來看待少數族裔文學，不是簡單地去為少數族裔、少數族裔文學爭甚麼，也不是從單向性的「民族身份」出發，考察少數族裔文學寫作所傳達出的認同的困惑、焦慮等。因此，後者顯示出較強的價值「中立性」⑪；或者更多地考慮到少數族裔身份、權利的強調，與國家整合之間的矛盾與衝突，表現出少數族裔關懷與國家關懷的雙重性，如劉俐俐的〈走近人道精神的民族文學中的文化身份意識〉等。

打從1950年代「少數民族文學」被「有計劃地」建構的那天起，後殖民批評理論所關注的中心與邊緣、強勢與弱勢的二元結構關係，及其不平等的現代時間與空間的拓展，就植生於「少數民族」(文學)話語中了。

筆者早在1996年就試圖跳出理想主義或激進主義的爭論，嘗試揭示張承志的文學創作所具有的「超越後殖民主義語境的意義」；後來，又由張承志的個案研究，進入到更為廣闊的當代少數族裔文學中，借鑒後殖民以及更寬泛的後現代批評話語，細緻地解讀有關少數族裔作家的文本，分析先鋒文學與多族群文化的關係，梳理中國「少數民族文學」學科的建構及其發展軌迹。筆者還高度注意二元對立、文化本質主義思維的危險，力圖將宏觀視野的把握與具體現象的細讀結合起來，突破少數族裔文學與主流漢族文學之間的文化壁壘，既批判主流文化界對少數族裔文學(化)的抑制與漠視，又揭示它們之間的「互文性關係」，並細緻地辨析同一族群文化言説中的差異⑫。

二

雖然晚至1990年代後期，作為理論的後殖民批評才被引進少數族裔文學批評界，但它之於中國少數族裔文

學卻具有「內生性」。打從50年代「少數民族文學」被「有計劃地」建構的那天起，後殖民批評理論所關注的中心與邊緣、強勢與弱勢的二元結構關係，及其不平等的現代時間與空間的拓展，就植生於「少數民族」(文學) 話語中了。

作為現代民族國家的現代性話語之一，中國的「少數民族文學」及其學科的建構，正式開始於50年代的「民族情況」普查工作，這是現代中國第一次由國家力量將國家現代性的設計方案向整個中國的各個角落全面推進、實施的開始。從普查工作的信息流向來看，首先是政策性、命令性、學術性、精英性的「能量信息」由中央向地方、中原向邊疆、漢族地區向少數民族地區、漢族文化向邊疆「少數民族」文化推進，然後再通過能量信息源對信息接收 (邊緣) 地區信息的整理、編制、改造、保存，再向能量信息的發出地返回。在文學上最直接的成果顯現，就是大量「民間文學」材料的發現，而這又直接推動了「少數民族文學」的產生。

這種由中心到邊疆，再由邊疆向中心的信息循環，還伴隨着社會制度、經濟運作、人口等相同性質的流動。或許更為確切地說，正是這類「物質性」的中心向邊緣的擴散，構成了同類文化信息流的基礎，兩者都與後殖民批評所抨擊、暴露的殖民擴張具有一定的可對比性。而這表現在文學創作上，最直接的莫過於社會主義的內地與異域風情且落後的邊疆兩者所構成的空間結構⑬，它對人們關於完整國家的空間想像，發揮了極大的作用。

不過，中國現代國家的建構所帶來的中心與邊緣的現代空間結構，具有中華命運共同體的長期歷史基礎，絕對不能簡單等同於殖民主義的海外擴張——後者是充滿血腥屠殺、跳躍性地去霸佔、掠奪遙遠的陌生之地。儘管如此，兩者都同屬於全球現代化的進程。因此，我們無法否定中原與邊疆地區、漢族與少數族裔、漢族主流文學與少數族裔非主流文學之間，存在着抑制與被抑制、主導與從屬的性質。

當然，在新中國的頭三十年，漢族與少數族裔、內地與邊疆的關係，都被單一性地表現為和諧美好的各民族之間的團結互助，而不同族群、文化之間的差異、緊張，乃至矛盾，都盡量被抹去，或被轉化為先進與落後、社會主義與反社會主義等不同力量之間的鬥爭。儘管如此，在「少數民族文學」的具體建構中，「民族身份」作為一個無法繞開的問題，仍然困擾着理論與創作。「身份的確定」並非少數族裔文學所獨有的問題，從晚清由傳統「國家」形式向現代「民族—國家」開始過渡起，民族身份、國家形式的確定，就成為了一個最為基本的問題⑭。

後來以中國馬克思主義為代表的「階級國家」的建構，戰勝了其他路徑的選擇，建立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然而，新政權的建立，並沒有自動帶來以「階級身份劃分」確定「中華民族」進程的結束，而是進一步向內陸中國、邊疆中國推進。本來用來確定單個個體、人民身份和國家性質的階級標準，是要求排斥其他標準 (如種族、文化、地域、宗教等) 的，可是眾多少數族群所確實擁有的諸多地域、種族、文化的異質性，又不是能夠簡單忽略與排斥的。加之受列寧世界民族平等理念的影響，新政權不得不承認「各民族」的存在，或者說，不得不設法建構起一套符合社會主義國家性質、可以涵融於中華民族之內的「少

中國現代國家的建構帶來的中心與邊緣的現代空間結構，具有中華命運共同體的長期歷史基礎，絕對不能簡單等同於殖民主義的海外擴張——後者是充滿血腥屠殺、跳躍性地去霸佔、掠奪遙遠的陌生之地。

數民族話語」。因此，無論是在社會存在還是文學建構中，都必須釐清、確定某一具體或整體的「民族」身份，也就是說，建構「少數民族」。

這樣，「民族身份」的確定，就具有了一般階級或人民身份確定所沒有的族裔異質性。為了盡量減弱這種異質身份所可能造成的衝擊，在當時的「少數民族文學」中，身份確認問題，一方面被轉化為一般性的由「民族識別」來確定的「客觀」、「自然」的「民族身份」；另一方面，又在具體寫作中將「民族性」的表現，更多地引向「民族色彩」這樣風情、觀賞性的方面，而對「民族性」表現中所可能帶來的「民族身份認同」的內容，則保持高度警惕。要絕對保證這一切都隸屬於階級性、人民性、社會主義性的要求之下⑮。

儘管階級鬥爭的理念、美好的社會主義，以及共產主義的想像，在當時的確極大地轉移、克服和抑制了地區、種族、文化、宗教觀念等的現實差異，建構起了完整的社會主義人民國家的認同，但是全方位、高強度的政治、經濟、文化和思想觀念的衝突性手段的整合，卻對包括漢族在內的各族人民造成了極大的傷害；而且，各少數族群還多承受了一重「民族性」的傷害。因此，「文革」結束後，當主流文學以「人的解放」的名義反思、批判、告別過去的社會主義文學，重建新型的個體性、個人化的文學時，少數族裔文學自然就開始了重返「民族自我」的文學之旅。

這種重返並非個別的偶然行為，而是眾多少數族裔文學的選擇。它在80年代初雖然還沒有完全與以往「少數民族文學」表現的「民族特色」區分開來，但作家的創作衝動、指向，在一些少數族裔文學那裏，已經明確地轉向本族群文化，立足點也已經落實在本「民族」的價值取向上。到了80年代中期，其規模和強度大大加強，並且族裔文化的書寫與特定族群的「民族意識的覺醒」、「自在性民族身份的建構」之間的關係也更為清晰、直接。前些年的單個性的「重返民族文化」的寫作，已經成為集體性的普遍動向。到這時，「少數民族」地區（如涼山、西藏、喀什嘎爾等）不再表現為以往的社會主義祖國的邊疆，而被書寫為特定「民族」的家園，成為文本、意識、宇宙的中心。這一族性寫作潮流進入90年代後，更匯聚為浩蕩之勢，所蘊含的文化衝突性也更為明顯。這大大強化了特定族群的「民族身份」、「民族意識」的追尋和伸張。

到90年代後期，「民族性的書寫」，就走到了無法迴避的漢族與少數族裔、國家統一與地域民族主義訴求衝突的門檻。於是我們看到，一些少數族裔作家，已經不僅僅只是焦慮本族母語文化在現代化、漢化的趨勢下瀕臨滅絕，欲以對母語文化的書寫，來衝擊、反抗漢語文化霸權；同時他們還在思考，如何通過第一母語（本族語言）文化的異質性衝擊，去改造漢語，使之真正成為「少數民族」的第二母語，成為真正的中文——整個中華各民族的語言。與此同時，也有一些少數族裔作家，走上了更為激烈的、帶有相當撕裂性和種族排斥性的道路。

到90年代後期，「民族性的書寫」，就走到了無法迴避的漢族與少數族裔、國家統一與地域民族主義訴求衝突的門檻。於是我們看到，一些少數族裔作家，欲以對母語文化的書寫，來衝擊、反抗漢語文化霸權。

總之，「少數民族文學」在50、60年代，通過他者性的文化撞擊而被抑制性、「自我遺忘性」地創生、激活。到了80年代之後，通過對傳統文化的想像與追尋，在重建「民族自我歷史」的寫作中，恢復「民族的自我意識」、尋找自身的獨立價值，並經歷了由「感傷性」的民族主義，到「運動性」的民族主義的發展⑯；少數族裔書寫，早已

不再是簡單的文學創作，而是在相當意義上成為了「民族認同」的旗幟⑰。

將中國少數族裔文學話語的演變史置放在世界當代歷史的框架下，我們會發現巨大的悖論。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建立，是二戰後世界民族解放、民族獨立浪潮中最重要的成就之一，但是它又在中國內部帶來了巨大的震蕩，並在一定程度上構成了新的「民族性」的壓抑與抵制的關係，出現了與世界性的後帝國主義時代的後殖民文化之聲遙相呼應的情勢。

三

了解少數族裔話語中的後殖民話語的情況，還需要延伸到網絡觀察。互聯網所帶來的前所未有的表達自由性與即時相互性，使得「運動性」的民族主義，在某些族裔那裏得以更為普遍展開，也促成了後殖民話語的普及化。發生在唯色女士身上的諸多情況，就很能說明問題。

唯色女士是90年代在中國大陸獲得聲譽的藏族詩人。90年代中期之後，其藏民族意識的表達愈發強化，不僅寫出了《十二月》這類隱含着極大憤怒的詩篇，而且還以網上簽名的方式，發起反對張健橫渡錯木納湖(青海湖)、韓紅飛降布達拉宮的演出計劃。後來她因創作《西藏筆記》受到西藏作協的處分。

有關唯色被處分的消息在網上傳開後，有不少的跟貼為唯色鳴不平。王力雄先生撰寫了〈西藏面對的兩種帝國主義——透視唯色事件〉一文，將唯色的遭遇作為中國對西藏所實施的帝國主義文化霸權進行個案分析，此文也在網絡上廣為流傳。借用王力雄的觀點來看，本來處分唯色是為了壓制西藏本土的聲音，是對藏族自我表達權的剝奪，但是網絡對相關消息和許多抗議性文字的廣為傳播，卻給唯色帶來更大的影響，在相當多的藏人心目中，唯色成了「民族英雄」⑱。當然，壓制帶來反彈、強化的現象在傳統媒介時代也屢見不鮮，但那大都要經過一段時間的酵變。可在網絡時代，抑制與反彈卻幾乎同時形成。

唯色事件不過是一個較為突出的案例而已，網絡所帶來的民族主義話題的激蕩和後殖民主義觀點的播散，還有很多例子。像「藏人文化社區」所開展的〈母語與民族文化〉的討論，就非常典型。2004年5月，唯色以「德格娃」的網名向「藏人文化網」轉貼了海外藏人達瓦的文章：〈母語與民族文化：一位海外藏人評說藏人文化網〉。文章認為「藏人文化網」不過是一個錦上添花的、聊勝於無的網站，「如果將其奢望成為扮演『雪中送炭』宏揚西藏文化或傳承西藏精神的舞台，實在是過於迂腐的觀念。」這不僅是因為現實的政治控制，更重要的是一個用中文辦的藏族文化網站，不用自己的母語發言，怎麼可能弘揚藏族文化呢？該文引發了網站主辦者之一阿里狼客(旺秀才丹)相當敏感而激烈的反應。他感到很委屈，本來是不計名利地想為「自己的民族」做一些事，但現在卻不被人承認，甚至被視為「是使用中文寫作或表演的人」⑲。很快達瓦的帖子和阿里狼客的回應在「藏人文化網」上掀起了熱烈的反響，許多網友先後參加進來討論，形成了一個歷時兩年(2004年5月22日到2006年8月3日)、篇幅長達24個網頁共13萬字左右的激辯。

雖然，像這種熱烈、長時間且質量較高的討論還不多，但類似的「文化」討論或言論，在網上相當普遍。

互聯網所帶來的前所未有的表達自由性與即時相互性，使得「運動性」的民族主義，在某些族裔得以更為普遍性地展開，也促成後殖民主義話語的普及化。唯色事件就很能說明問題。

網站技術在不少少數族裔中已經形成了非體制的屬於本族群的知識生產、情感交流的公共空間。雖然它們的學理性比傳統媒介要低，但已遠遠超越了文學批評的範疇，成為了話語權、文化抵抗的社會實踐。

譬如多個網站參與的關於「紫氣東來」的討論，「維吾爾在線」的〈維族人如何與中國同步發展〉、〈一個維吾爾青年對愛國的漢族精英、對論壇君子的肺腑之言〉、〈一個漢族朋友告維吾爾同胞書〉、〈原來維吾爾人文化就這樣被曲解了——兼談刀郎文化〉等討論與文章。

由上述簡略的情況介紹已經可以說明，經由網站技術的支撐，在不少少數族裔中已經形成了非體制的屬於本族群的知識生產、情感交流的公共空間。網上的後殖民批評話語，雖然一般來說，學理性比傳統媒介要低，但其已經遠遠超越了文學批評的範疇，真正成為了話語權、文化抵抗的社會實踐。雖然這一切遠非後殖民主義批評單一刺激所致，但它們無疑更為貼近後殖民批評的實踐性。

或許，對眾多不瀏覽少數族裔門戶網站的讀者來說，看了這裏的介紹，可能會產生「民族分裂」像洪水襲來的感覺。其實這種感覺是不對的。第一，這種恐怖之感，並不一定是因為真實情況的洪水滔滔，而是與體制對相關問題的長期控制以及主流文化對少數族裔聲音的漠視有相當關係。第二，雖然民族意識的覺醒、民族認同的追求，之於各少數族裔來說，是普遍而共同的，但不同的族群、個體，對「民族權利」的爭取，在程度和界限上又有相當差異；而且根據筆者有限的考察，真正分裂、獨立、種族排斥性的成分，還是極少數的。第三，與許多以「漢」字為旗號的漢族網站相較，少數族裔網站則顯得非常非常的理性，「維吾爾在線」的編輯原則就很能說明問題：「我們可以斥責政府的過失，批判國家的弊端，揭露民族的弱點，但在發表的言語裏請尊重自己的民族和祖國，這是最起碼的」⑳。但是再反觀「漢皇網」之類的網站，其大漢族主義的叫囂、對其他族群尤其是歷史上曾經與中原、漢族有過較為激烈衝突的民族的仇視、憤怒，則簡直可用瘋狂二字來形容㉑。

四

後殖民主義批評在少數族裔文學那裏表現得相當廣泛，但問題也相當嚴重。表現出理論運用的簡單化，經常是後殖民批評的原則性觀點與研究對象的淺表性對接，學術跟風現象嚴重。而且總體來看，相關研究還處於學術開拓起步階段，理論套用、推論性研究常常取代「實證」性考察，真正深入切實的話語分析或知識考古性研究，還很不夠㉒。不少文章都存在理論粗暴化和迴避問題的傾向，開口閉口「少數民族文學」受到主流文化霸權的壓制，但具體行文卻又迴避對壓制的具體分析。諸問題中，最為嚴重的是文化本質主義與二元對立思維。

這一問題之所以相當嚴重，一是因為在「少數民族文學」界或更普遍的「民族話語」中，文化本質主義一直就存在，人們早已習慣了「少數民族」與「漢族」的二分思維；二是同類問題即便是在原生後殖民主義理論那裏，也沒能完全克服㉓。再加之大多數人對所借用的理論資源鑽研不夠，就更容易被本質主義和二元對立的思維模式所制約；三是主流學界的負面影響。從後殖民主義理論開始以「東方」、「第三世界」的名義進入中國大陸起，就被嚴重地、本質化地曲解了。這種曲解、扭曲，不僅「傳染」給了後來者，而且還被直接移入少數族裔文學界。或許曹順慶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曹順慶先生早在90年代中期就強烈地焦灼於西方理論話語對中國聲音的放逐，呼籲重建中國文論話語。近年，他又以相同的思維慣性衝入「少數民族文學」批評界，大聲控訴「西方話語、漢族話語、精英話語三重霸權」對「少數民族文學」研究的「壓迫」㉔。或許曹先生自以為他的「滿族身份標示」，就可以把自己從所謂的「漢族話語」、「精英話語」中解脫出來，轉眼間成為「少數民族文學話語」的代言人。姑且不說其中的自以為是和僭越性，所謂「西方—漢族—精英—少數民族」四重性的劃分，本身就是非常武斷、粗暴的。

「話語」無論是在福柯 (Michel Foucault)，還是後殖民學者那裏，都不是簡單的某個民族、階級所擁有的天然的言說系統，而是高度含混、充滿矛盾、衝突的關係結構。薩依德 (Edward Said) 所討論的「東方主義」(Orientalism) 並非鐵板一塊的殖民主義觀念，更不是所謂第三世界民族的「東方話語」；而是由西方他者之看，所建構的包含着「看」與「被看」雙方的關於「東方的言說」；斯皮瓦克 (Gayatri C. Spivak) 所一再思考的「屬下」是否能夠說話的問題，也並非只是宗主國的壓迫所導致殖民地人民失聲的問題；巴巴 (Homi K. Bhabha) 的「仿真」、「第三空間」等概念，也說明了話語的高度混雜性。

可是在曹先生那裏，所謂「某某的話語」，完全變成了直接來自於民族、族群、社會身份的東西，其強弱之分、壓迫和被壓迫的簡單二元對立性關係之言說，也就替代了對話語本身的高度複雜、曖昧性的分析。其實，這與其說是後殖民理論的運用，毋寧說是改頭換面的階級出身論和路線鬥爭的再表演。「話語」被實質性地變成「階級路線」，而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文化霸權」這一並不準確的漢譯㉕，也經由簡單化的再度闡釋，幾乎被完全化約為強權勢力對弱小族群或弱勢文化的壓迫。

這種本質化、簡單、粗暴的「民族關係」、文化關係的言說，雖然先行於漢族主流批評界的中西「外部關係」的討論，但其向內部「民族關係」的延伸，卻具有更大的理論與現實的危害性。它想當然地指認了漢族與少數族群、主流文化與邊緣文化之間的不平等的壓迫與被壓迫的關係，但是卻又不去進行細緻、審慎的分析，而是語焉不詳、迴避問題。這樣做的結果，既不可能幫助人們真正深入地了解、認識複雜的中華民族關係，認識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關係，也不可能真正揭示主導與從屬、強勢與弱勢、壓抑與抵抗性的複雜的話語關係，因此也就談不上對其真正地解構或削弱。不僅如此，雖然持論者的本意或許是要通過對主流話語的批判，發出被長期抑制的少數族裔的聲音，促進中國各族群文學與文化的發展與交融，但其簡單、粗暴的「奪權」、「反抗」思維，恐怕只會導向更大的民族仇恨和衝突。

中國從晚清開始由傳統帝國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雖然內部一直存在着分裂、排斥性的因素，但是主導潮流，尤其是以漢語為表達工具的思想、觀念，則指向完整多族群現代民族國家的建立，這構成了現代中國歷史最核心的價值與存在，這也正是古老的中國雖經眾多災難卻沒有分裂並發展至今的重要原因之一。而上述後殖民理論的引借和近三十年來少數族裔文學的主導思潮則與此核心價值相悖，具有相當的「逆向民族主義」㉖的性質。如果再聯繫到海峽對岸的「台灣

從後殖民主義理論開始以「東方」、「第三世界」的名義進入中國大陸起，就被嚴重地、本質化地曲解了。這種曲解，不僅「傳染」給了後來者，而且還被直接移入少數族裔文學界。

主導價值」、中國大陸知識界中某種隱約存在的為憲政制度而解中國化的價值取向㉗，以及國內日益增多的社會矛盾，那麼當下中國的民族主義問題，可能就不只是某些人所擔心的「憤青式」的國家至上的「激進民族主義」吧。如果說「激進民族主義」可能阻礙中國的民主化建設，阻礙中國新一輪現代轉型的順利完成的話，那麼「逆向民族主義」的思潮所含有的解構國家的力量，不僅會持續增大，而且很可能在特定的情況下被激化，從而破壞國家的和平、穩定與民主化建設。

毫不誇張地說，中國正面臨着巨大的國家認同的挑戰，一切關心國家命運的知識份子，都應該予以高度的重視。對於漢族知識份子來說，要自覺地檢討、批判、克服漢族中心主義的傲慢，去關心、傾聽弱勢族群的聲音；而對於少數族裔知識份子來說，在借鑒後殖民批評理論時，可能需要思考這樣一些基本問題：後殖民主義理論是否應該成為中國少數族裔文學寫作及批評的理論綱領？後殖民批評之於中國的情況是否有效？完全有效，還是部分有效？在甚麼意義上有效？如果我們對這類基本問題沒有審慎的思考，就可能既擺脫不了理論的簡單套用與誤用，無法真正進入本土「民族話語」的深層空間，更不可能對新型中華民族認同的建構，做出真正的貢獻。

後殖民批評之於中國的情況是否有效？完全有效，還是部分有效，在甚麼意義上有效？如果我們對這類基本問題沒有審慎的思考，就可能擺脫不了理論的簡單套用與誤用，無法真正進入本土「民族話語」的深層空間。

註釋

① 後殖民主義理論本身就結合了後結構主義、解構主義、民族主義等諸多理論元素，有着高度的理論混雜性，被引進中國後更出現了諸多誤解與亂用，所以本文並不是以「確切的」後殖民主義理論來確定研究對象。對象所及不僅包括直接與後殖民批評相關的文字，也包括那些更直接地從全球化角度論述中／西文學（化）和漢族／少數族裔文學關係的文字，甚至也包括某些民族主義視角的相關文章。關於後殖民話語在1990年代初進入中國的情況，已被多人考認，此處就不再具體指證。

② 本文所指的「主流」與「邊緣」，基本就是相對於漢族與少數族裔而言的。

③ 例如葉舒憲：〈知識全球化時代的「地方性知識」與「再闡釋」〉、陶東風：〈全球化、文化認同與後殖民批評〉，載王寧編：《全球化與文化：西方與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頁67-86、340-58。

④ 按照一般習慣，此處應該用「少數民族文學」這一稱謂，但為了盡量減少「民族」一詞所包含的「民族—國家」與「文化族群」兩種不同層面含義的混淆，本文將盡量不在後一種意義上使用「民族」或與「民族」一詞相聯的詞語，即便非用不可，也將加引號以示區別。

⑤ 筆者寫於1996年的〈超越「後殖民主義」語境的有益嘗試〉（《中國青年研究》，1996年第5期，頁11-12），可能是中國大陸學界第一次將後殖民批評與本土「少數民族」文化身份直接聯繫起來思考的文章。不過以習慣上所指的少數族裔文學研究領域論，後殖民文化批評被引入少數族裔文學研究，或許是在1998年。兩篇標誌性的文章是：徐新建：〈西南的「話語」——關於「中心」與「邊緣」的一種思考〉，《中國比較文學》，1998年第2期，頁51-59；羅慶春、徐其超：〈從「文化混血」到「文學混血」——論彝族漢語文學的繼承、創新、發展〉，《天府新論》，1998年第6期，頁78-81。筆者根據「中國期刊全文數據庫」統計，將後殖民理論運用於少數族裔文學研究的文章，1998年有3篇、1999年有4篇。進入2000年後有上升的趨勢，2000、2001兩年就有約10篇，2002至2006年約達40多篇；發表文章的期刊從文化中心地區到邊遠師專院校一應俱全。另外，2004、2005年兩屆「中國多民族文學論壇」

的討論，也為後殖民批評的相關話題所主導。

⑥ 參見劉俐俐：〈走近人道精神的民族文學中的文化身份意識〉，《民族研究》，2002年第4期，頁47-55。

⑦ 例如馬紹璽：〈全球化語境中中國少數民族詩歌的文化認同問題〉，《民族文學研究》，2001年第2期，頁38-40；〈景頗族詩人晨宏詩歌的本土意識和文化認同關係〉，《中央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5期，頁130-34；張直心：〈「漢化」？「歐化」？——少數民族作家漢語寫作的文體探索〉，《民族文學研究》，1998年第4期，頁35-41。

⑧ 徐其超、羅布江村主編：《族群記憶與多元創造——新時期四川少數民族文學》（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0）。

⑨ 例如劉俐俐：〈後殖民主義語境中的當代民族文學問題思考〉，《南開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1期，頁34-38；姚新勇、毛毳：〈全球化語境下的中國民族敘事——以《紅河谷》為例〉，《暨南學報》，2004年第4期，頁80-86；馬紹璽：〈全球化語境中中國少數民族詩歌的文化認同問題〉，頁38-40；馬麗蓉：〈論全球化語境下中國當代文學的民族性〉，《東方論壇》，2002年第4期，頁78-82等。

⑩ 參見呂微：〈中國少數民族文學史研究：國家學術與現代民族國家方案〉，《民族文學研究》，2000年第4期，頁3-9；姚新勇：〈追求的軌迹與困惑——「少數民族文學性」建構的反思〉，《民族文學研究》，2004年第1期，頁15-24；李曉峰：〈論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話語的發生〉，《民族文學研究》，2007年第1期，頁59-65；巴莫曲布嫫：〈「民間敘事傳統格式化」之批評——以彝族史詩《勒俄特依》的「文本迻錄」為例〉，《民族藝術》，2003年第4期，頁39-45；2004年第1、2期，頁18-26、32-40等。

⑪ 如徐新建：〈西南的「話語」〉，頁51-59；〈當代中國的民族身份表述——「龍傳人」和「狼圖騰」的兩種認同類型〉，《民族文學研究》，2006年第4期，頁107-11。

⑫ 參見姚新勇以下文章：〈文化身份建構的欲求與審思〉，《讀書》，2002年第11期，頁52-58；〈紀末的焦慮：知識界九十年代中國文化認同言説的反思〉，《暨南學報》，2003年第3期，頁81-87；〈邊疆的策動：先鋒敘述中的邊疆文化〉，《民族文學研究》，2003年第2期，頁85-92；〈溫暖的家園與重構的挑戰——彝族現代詩派論〉、〈朝聖之旅：詩歌，民族與文化衝突——轉型期藏族漢語詩歌論〉，學術中國網，www.xschina.org/show.php?id=8398、www.xschina.org/show.php?id=10564；〈被綁架的「民族英雄」——關於唯色事件的思考〉，《作家》（香港），2005年第42期，頁65-75；姚新勇、劉力：〈「歸真」、衝突與和諧——兩部長篇的多重文化意蘊分析〉，《民族文學研究》，2006年第1期，頁64-70；〈多樣的女性話語——轉型期少數族文學寫作中的女性話語〉，《南方文壇》，2007年第6期，頁33-36；〈虛妄的漢詩〉，《揚子江評論》，2007年第6期，頁79-84等。

⑬ 其最簡明的模式就是「北京—邊疆」結構。這在50、60年代一系列的「少數民族詩歌」或「少數民族題材」作品以及舞蹈歌曲中，都表現得非常明確。

⑭ 美國學者菲茨傑拉德（John Fitzgerald）就專門探討了現代中國歷史中三種不同的建構「民族」和「民族國家」的方案，即梁啟超的「公民方案」、孫中山的「種族方案」和中國馬克思主義的「階級方案」。John Fitzgerald, "The Nationless State: The Search for a Nation in Mordern Chinese Nation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 Jonathan Unger (Armonk, NY: M. E. Sharpe, 1996), 56-85.

⑮ 當年馬拉沁夫的《茫茫大草原》所引起的爭論與修改，就很能説明問題。參見李曉峰：〈論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話語的發生〉，頁64-65。

⑯ 湯森（James Townsend）討論了民族主義的三種形態：「學説或觀念系統的」、「政治行動或運動的」及「情感的」民族主義。從總體來看，由「新時期」以來少數族裔寫作所表

現出來的「民族主義」，基本都是「作為情感、意識或心態性的東西，主要側重於表現個人對於其所屬的民族和傳統的感知與忠誠」。雖然說作為各不同族群和個體的文學性寫作，並不容易形成明確的理論性的學說和系統的觀念，但如果進行概要性的分析，也不難從許多少數族裔文學寫作中，概括出一些基本的一致性。比如對於本族群傳統的追懷與失根的困惑和焦灼，對於族群文化空間的民族歸屬性的重新建構等等。甚至連一些基本意象的設置，不同族群的寫作都會表現出相當的一致性（例如彝族、藏族和滿族的一些詩歌）。至於說作為明確民族獨立訴求的、建構自主政治共同體的政治運動的民族主義，並沒有形成，至少沒有公開系統地表現出來。但是，如果我們不是過份看重直接的政治訴求或行動，而從族性認同、歷史追懷、民族意識表現的強度與規模來看，說（一些）少數族裔寫作已經達到了「政治民族主義」的程度，也並不為過。而且如果再將其他一些非文學想像性的觀念表達（尤其是網絡上的）結合起來觀察，其「運動性」的民族主義性質，就更鮮明了。參見James Townsend, "Chinese Nationalism", in *Chinese Nationalism*, 7-8。

⑰ 關於「新時期」以來少數族裔文學創作的演變情況，參見前面所列姚新勇、李曉峰、徐新建、馬紹璽等人的文章；另請參見關紀新、朝戈金：《多重選擇的世界：當代少數民族作家文學的理論描述》（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5）。

⑱ 藏族青年詩人嘎代才讓在新浪網上做過一個你最喜歡的西藏當代作家的調查，結果唯色僅落後於伊丹才讓位居第二。另外，許多藏族年輕作家，都專門寫詩，表達對唯色的敬仰。這對於一個年僅三十多歲的年輕作家來說，的確非同尋常。

⑲ http://bbs.tibetcul.com/dv_rss.asp?s=xhtml&boardid=16&id=558&page=1

⑳ 曾刊於www.uighuronline.cn/bbs/dispbbs.asp?boardID=42&ID=12352&page=3。

㉑ 關於網絡技術對少數族裔文學影響的更為全面的分析，參見姚新勇：〈網絡、文學、少數民族及知識—情感共同體〉，《江蘇社會科學》，未刊稿。

㉒ 相較之下，美國學者達恬地（D. Dayton）的研究則要細緻、深入得多。參見D. Dayton, "Locating the 'Minority' in Multicultural China: Shama's Poems of Ethnic Nostalgia", 2005（根據彝族詩人沙馬所傳文本）；"Big Country, Subtle Voices: Three Ethnic Poets from China's Southwest", 2006, http://ses.library.usyd.edu.au/bitstream/2123/1630/5/01frontDayton.pdf。

㉓ 例如穆爾—吉爾伯特（B. J. Moore-Gilbert）著，陳仲丹譯：《後殖民理論：語境實踐政治》（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0）一書，就對薩依德、斯皮瓦克等人理論中的此類困惑做過分析。

㉔ 曹順慶：〈三重話語霸權下的少數民族文學研究〉，《民族文學研究》，2005年第3期，頁5-10。

㉕ "Hegemony"一詞，起初的漢譯是「霸權」，後來逐漸較多地被譯用為「領導權」。應該說後一種譯法，比較接近葛蘭西所意味的「意識形態主導權」，而非簡單的壓迫性、強權性的「霸權」。

㉖ 它既與民族國家的整合相背離，拆解着過往的「北京—邊疆」的國家想像，同時又追求着異質性的民族認同，所以是與國家性的民族主義相背的「逆向民族主義」。

㉗ 如劉軍寧：〈為甚麼大一統是亂世之源〉（《南方週末》，2008年1月23日），就透露出此種資訊。而薛湧的〈從中國文化失敗看孔子的價值〉（《南方週末》，2008年1月10日）一文，則可以看成是隔海之呼應。

姚新勇 廣州暨南大學中文系教授，從事中國現當代文學及中國多民族文化關係研究。

短論·觀察·隨筆

海陶兒教授與歐美中國古典文學研究

● 木令耆

年前三月初得友人信，言及：「猶記我們三十多年前聽課的情況」。這是指當年我們同在海陶兒 (James R. Hightower，又譯海陶瑋) 教授課上聽他講授中國古典文學的時期；同時也收到哈佛報刊登載海陶兒教授去世的消息。

海陶兒 (1915-2006) 教授是哈佛大學中國古典文學講座教授，也是創辦哈佛中國古典文學課程的開先者。可是，他對中國古典文學發生興趣的途徑十分曲折偶然。其實他成年以前可說對中國古典文學毫無認識，好似與中國文學從無相關之處。

海陶兒生於美國奧克拉荷馬州，長於科羅拉多州；父親是當地一區之教育廳長和教學老師，由此可見他生長於書香門第，對求學求知從幼時已培育成性。他畢業於科羅拉多大學 (University of Colorado)，主修化學，可是他對文學一向感興趣。在大學時代讀到龐德 (Ezra Pound) 翻譯的中國古詩之後，他對中國古詩發生興趣，因此開始學習漢文，雖然他在本科唸的是化學。

1936年大學畢業後，他旅居歐洲數年，企望成為旅歐詩人。當年美國的作家們如海明威 (Ernest Hemingway)、龐德、艾略特 (Thomas S. Eliot) 均是旅歐作家、詩人等，青年時代的海陶兒也不免有同樣的志願。當年的美國文藝傳統都以歐洲文化為重心。生活於歐洲，並受其文化薰陶，是很多作家、詩人從事文藝生涯必經的途徑，海陶兒也不例外。他週遊歐洲各國以後，決定繼續留在歐洲求學。因此，他進入巴黎的索邦大學 (La Sorbonne)，

海陶兒教授

後又去海德堡大學(University of Heidelberg)研究中國古典文學，因為西歐最早開始研究中國文化與漢文。

等到他返回美國後，便去哈佛大學修讀比較文學，包括中國古典文學。他的父親資助他在哈佛第一年的學費，此後他以獎學金和半工半讀的形式來維持他的研究院學業。他最得意的工作是在學生宿舍作烹飪助手，擅長做餅與麵包。他的興趣不僅限於書生日子，他也是一個打網球好手，亦愛駕駛長途自行車。1940年他與科爾(Florence Cole)結婚，婚後又遠行去中國清華大學留學，並任職中國印度研究學社主任。

中日戰爭爆發不久，他的夫人提前返美，他卻繼續留在中國作研究。1941年美國向日本宣戰之後，他被日軍捕為戰俘，打入印尼一帶的日本戰俘集中營。1943年他被釋放，重返美國後任職於美國國防部，他的任務包括破解日本軍事密碼。1946年他離開國防部時的軍銜為上尉，同年他獲得比較文學博士學位，並任哈佛大學講師。同年他重訪北京，攜眷旅居中國直到1948年，之後他重返哈佛教學，並曾任職哈佛燕京學社，亞洲研究所主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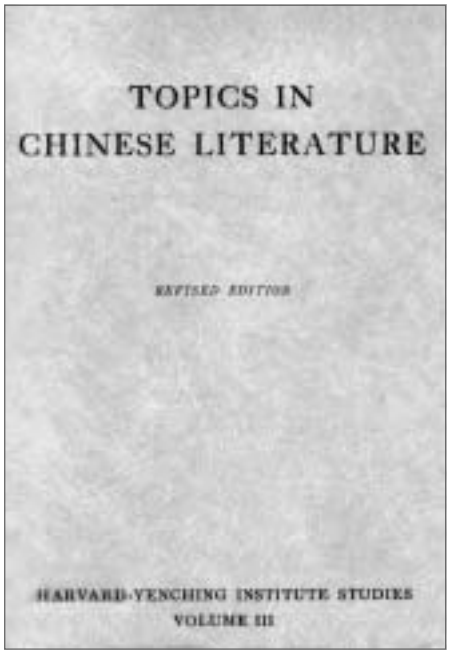

他對中國古典文學研究之貢獻可見於下列書籍：《中國文學專題》(*Topics in Chinese Literature: Outlines and Bibliographies*, 1950, 1953, 1966)，此書是專修中國古典文學者必讀之書；其後編有《陶潛詩選》(*The Poetry of T'ao Ch'ien*, 1970)，並與葉嘉瑩合著譯《中國詩詞研究》(*Studies in Chinese Poetry*, 1998)。

海陶兒是一位風度雅肅的學者，他抱有早期美國奧克拉荷馬州文化紳士的傳統。這也是我上他課時感到興趣的。他不時在課上用幾種語言來解釋中國文學，在這一點，他與方志彤教授擁有共同學風。這也是因為他曾求學於方教授。他也向我指出方教授授益於他不少。「他是我的老師」，他曾向我特別指明這一點。

方志彤教授在哈佛的博士論文是研究龐德的著作。也許因為這共同的興趣使他倆成為知友；他倆的教學方法都是以多元文化講解同一論題。

曾與海陶兒教授交談數次，得知他的女兒定居瑞士，在那裏成家；小兒子主修鋼琴，定居德國。海陶兒曾問過兒子是否想移民德國，由此可見海陶兒的全球化生活經驗。

我有幾次去與海陶兒教授商談，因為我猶豫不決應否走上學術生涯。在他課上學習兩年之後，我說想去歐洲一年，他完全理解我當時的心情，並建議我去劍橋大學，還介紹我認識他在英國做客座教授的同事。

當我返回美國麻省劍橋時，我向海陶兒教授坦白地訴說我不想從事學

府教學工作，而企望從事寫作。海陶兒教授聽了，會意的微笑。直到去年讀到哈佛學報上悼念他去世的新聞，才得知他早年的願望是成為一位詩人，日後才從事教學及研究中國古典文學。回憶當初我對他說去歐洲旅遊，並想從事寫作，他一定回憶到自己也曾有同樣的企望、同一意願，而只是我與他的選擇前後相反。

海陶兒在海德堡大學時的摯友是美國小說家斯塔福 (Jean Stafford) 。他們的友誼維持了四五十年，直到斯塔福去世。他們通信四十二年，這期間積信稿455封。海陶兒將這455封書信捐送科羅拉多大學圖書館。後有人寫斯塔福傳，書上對他們的友誼有詳細記載。這也是我在《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書評上讀到的。斯塔福是美國重要詩人洛厄爾 (Robert Lowell) 的前妻。

海陶兒也是我的恩師，我得以重新找回中國文學，與他的教學有密切關係。他不但是我的中國古文導師，並也指導我的人生選擇。其實說來微妙，我能從一位美國老師那裏去學習中國古典文學。因此，我想懷念他的教學作風和分析他在研究中國古典文學上的影響。

在哈佛五位名漢學家所合撰的紀念文章中，提到海陶兒嚴格做學問的方法；在研究過程中，他是一個精細的研究者，從不忽視，從不輕易放過自己。在研究方面，他所參考的包括世界各國對漢學研究的資料，因他有操縱多種語文的能力，特別重用日本對漢文學的研究資料。他的研究生也必修日文。他幾乎一手建立海外研究生必修的中國古典文學科目；如《詩經》、《樂府》、文賦、詩詞等。他主要的研究方向是詩詞，他後期的研究工作尤其多與葉嘉瑩教授合作。在個人品味上，海陶兒偏向陶淵明、李白，也偏向道莊哲學性的文學。

在基本古文學習上，他採用訓詁方法；在批評論文上，他卻多用多元文化的文學評論概念。他對學生要求極其嚴格。他所帶的博士生共有四名：一名不幸早逝，兩名在美國任教，一名在巴黎任教。據他的得意門生艾朗諾 (Ronald C. Egan) 教授所言：海陶兒對海外漢學研究最大的影響是將漢文學從整體的漢學研究分支出漢文古典文學研究，不是將文史哲混為一體來研究。艾朗諾又指出他受科學訓練的背景影響他的文學研究。他在文學字句上注重訓詁方法，而不是參雜一些心理分析、政治動機與歷史分析因素。他在課上常警告學生不需「超讀」(over read) ，不必加油加醬地去解讀，他不能接受節外生枝的解說。在課上他多沉默一旁，讓學生作意譯後，他才參與討論。因此每次上課，學生必須百分百做好準備，萬不可胡亂湊合。他要求的水平甚高，所問必有尺寸的答案。如他另一名學生周姍教授所說：他不能忍受偽證、謬證，以及淺俗的分解。

也許他的研究方法受德國教育影響甚深，晚年自從他的夫人去世以後，他常訪居歐洲，尤其常去移居德國的女兒處，最後也在女兒家與世訣別。他在2006年1月8日離世，享壽九十。

木令耆　美國華人作家，哈佛大學亞洲研究中心研究員。

批評與回應

市場轉型背景下的中國住房政策

——回應易憲容

● 朱亞鵬

易憲容似乎將中國住房領域問題及政府相應住房政策的討論，僅從房地產業發展的經濟學角度回應筆者。相反，當前中國住房領域問題重重的主要原因在於政府忽視了住房作為人們的生活必需品的屬性和住房政策的社會政策維度。

拙文〈市場主導的中國住房政策：問題與挑戰〉(本刊2007年12月號) 認為，經過近三十年的改革，中國的住房制度逐漸市場化、貨幣化和社會化，政府大大縮小了其在住房供應和保障方面的責任，絕大多數中國公民不得不依賴自身的努力去滿足住房需求，因此，中國的住房制度具有新自由主義的特徵。這些觀點得到不少學者的關注，易憲容、顧則徐兩位先生均給予回應和批評 (分別見本刊2008年2月號，頁112-16、160-61) 。筆者在此對兩位學者的批評指正深表謝意，非常樂意接受他們一些非常深刻、有見地的觀點，如易憲容指出：雖然中國房地產產品市場化了，但房地產市場要素還是非市場化的；住房制度改革加劇了財富的分配不公，這是導致當前許多房地產問題的根源。顧則徐則指出中國的「新自由主義」具有政府主導的色彩，弱化了「新自由主義」良性的一面，擴大了「新自由主義」惡性的一面。

在接受、吸納兩位學者的上述觀點之外，對於易憲容對拙文的主要批評，即中國的住房制度沒有市場化，中國的住房市場既不是新自由主義，也不是計劃經濟，住房問題的解決可以採取20%的居民買商品房、10%的居民住政府提供的廉租房、其餘的70%居民購買可負擔住房的理想模式等觀點，筆者有不同看法，故不揣淺薄，談談自己的幾點看法。

第一、住房政策不等於房地產產業政策或房地產經濟政策。

廣義的住房政策包括房地產經濟政策，但一般更加強調政府如何干預住房市場來解決相關的各種社會問題，故具有社會政策的屬性。政府干預的方式各種各樣皆有，如美國政府主要採取稅收減免、發展可負擔住房等方式；英國着重發展社會廉租房及發揮非營利機構在住房供應中的積極作用；瑞典等國則發展住房合作社。易憲容對拙文的回應似乎將筆者對中國住房領域問題及政府相應住房政策 (尤其在社會政策意義上) 的討論割裂開來，僅從房地產業發展的經濟學角

度進行回應。他批評筆者關於中國住房體系具有新自由主義的特徵的觀點，認為「中國的房地產政策既不是新自由主義，也不是計劃經濟，而是在轉軌過程中利益關係沒有理順的不公平、不公正的財富分配機制」。這無疑將住房政策縮小為房地產經濟發展模式了。

與此相反，筆者認為當前中國住房領域問題重重的主要原因，恰恰就在於政府將住房政策片面界定為房地產經濟的發展問題，而忽視了住房作為人們的生活必需品的屬性和住房政策的社會政策維度。因而，要解決中國的住房問題，不能僅僅將住房當作經濟問題，僅從經濟學角度進行思考和設計對策，而應該從住房問題產生的制度背景和住房政策形成的過程尋找解決思路。

第二、中國住房改革的方向和實際後果都是住房市場化。

改革之前，中國實行單位制基礎上的福利住房分配制度。在該制度中，住房主要被視為消費品和職工的福利，政府對住房的投資嚴重不足，導致嚴重短缺，此外住房不平等、住房質量差、住房分配腐敗等問題也比較嚴重。即便如此，隨着中國人口的迅速增加，政府愈來愈無力承受住房福利化的財政負擔。

中國住房改革的主要目標，旨在將改革前以公有、高福利、租賃制、按照行政級別分配為特徵的福利住房制度逐漸轉變為市場化取向的住房制度。房地產業由此從無到有，從小到大，持續迅速發展。住房已經從計劃經濟時代職工的福利品、消費品，逐漸轉為普通家庭最大宗的商品、投資品。而房地產業的發展也徹底解決了改革之前的住房供應不足問題，使民眾在住房佔有方式、住房大小、區位、質量、朝向、裝修風格等方面享有非常大的選擇餘地，城鎮居民的住房水平有了相對大的改善。可見，中國住房改革的方向和實際後果之一就是實現了住房的市場化分配，儘管正如易憲容所言，中國房地產市場還存在缺陷，尚需完善。

第三，市場轉型背景下政府在住房政策上的責任發生轉變。

如易憲容指出，中國房地產產品市場化了，而房地產要素還是非市場化的；住房市場是一種利益關係沒有理順的不公平、不公正的財富分配機制。之所以存在這種情況，主要是因為中國特殊的市場轉型模式。與蘇聯和東歐國家的經驗不同，中國的市場轉型是在沒有進行政治體制變革的背景下進行的，計劃經濟時代的路徑依賴使得中國的許多市場要素依然受到政府的影響和控制，市場化程度不足；同時，舊體制下的受益階層仍然能夠利用自己的資源和權力在市場化轉型過程中鞏固和擴大自己的利益。

住房領域的情況就是如此。政府通過低價出售公房，不僅鞏固和擴大了既得利益者的利益，而且通過允許已售公房入市交易，使計劃經濟時期和房改過程中形成的住房不平等轉化為居民收入和財富的不平等，並使城市居民在住房市場中處於不平等的地位。在房改過程以非常低廉的價格獲得住房的人能夠在住房市場發展中有更多機會投資房地產獲利，相反，改革前沒有得到住房的人不僅要接受以前住房分配不公的現實，還要接受房價因為投資需求而不斷攀升的高房價之苦。加之，中國房地產市場在特殊

中國住房改革的主要目標，旨在將改革前以公有、高福利、租賃制、按照行政級別分配為特徵的福利住房制度逐漸轉變為市場化取向的住房制度。可見，中國住房改革的方向和實際後果之一就是實現了住房的市場化分配。

市場化轉型模式下市場化的程度不高，競爭不充分，房價背離價值。在這種背景下，很多中低收入家庭要受到計劃體制和市場機制的雙重剝奪。這才是中國住房領域存在的各種問題的制度根源。

同時，中國作為發展中國家，面臨經濟全球化的挑戰，勢必要強調經濟效率和國際競爭性，政府不得不在改革過程中縮減各種社會福利。住房改革領域的情況就是如此。通過住房制度改革，政府大大地縮減了其在滿足居民住房需求方面的責任。雖然中國政府建立了包括住房公積金、經濟適用房和廉租房制度的住房政策框架，但正如筆者所述，只有廉租房制度具有較明顯的社會保障意義。然而，據官方統計數據，到2006年底，全國實際享受過廉租住房政策的家庭僅有26.8萬戶，佔400萬戶低保住房困難家庭的6.7%，佔低收入住房困難家庭的2.7%，佔全國城市家庭的0.15%①，可謂杯水車薪。

新自由主義住房政策的特徵體現為公共住房私有化，市場決定住房供應。中國政府在住房保障方面承擔的責任減少，甚至較最具新自由主義色彩的美國為甚。正是在這個意義上，中國的住房體系具有新自由主義的特徵。

雖然學界對「新自由主義」有不同的理解，但在政策領域一般指政府取消國家提供的社會保障，強調增加個人在市場中的競爭力。新自由主義住房政策的特徵體現為公共住房私有化，市場決定住房供應。中國政府在住房保障方面承擔的責任減少，甚至較最具新自由主義色彩的美國為甚。正是在這個意義上，筆者認為中國的住房體系具有新自由主義的特徵。

第四，中國住房問題的根源之一在於過份強調其經濟層面、忽略其社會層面。

當前中國的住房問題主要表現為房地產投資過熱、房價上漲過快、住房供應結構失衡、住房不平等加劇，以及很多居民無力解決住房問題。由於房地產業發展健康與否對中國經濟發展、社會和諧，乃至政治穩定都有很大影響，在很大程度上，政府和社會都不願看到房地產業大起大落。在這個意義上，房地產的確要挾了中國經濟、挾持了中國政府。

當前中國住房領域存在的問題有着非常複雜的原因，除了上述中國市場化水平還不夠高的因素之外，筆者認為，最重要的原因就在於政府過份強調房地產對經濟的拉動作用，逐漸建立起住房市場化範式，其特點是：(1) 住房被看作是商品和投資，主要通過市場獲得，政府鼓勵個人和企業從事房地產開發和住房購買；(2) 住房領域各項政策的根本目標在於推動房地產經濟的發展。政府希望通過鼓勵住房消費，推動房地產業和相關產業的發展；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需求問題相對被忽視；(3) 政府主要採用建立市場和財政與金融性政策工具來實現政策目標。

推動住房的私有化、商品化和社會化是政府的主要策略。一方面，政府不斷提高公房的租金並以向職工出售公房的方式，即通過私有化和使用者付費的手段，改革福利住房分配制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另一方面，政府提供住房補貼或減免稅項等優惠措施，鼓勵房地產開發投資與住房消費。

住房市場化範式之所以能夠隨着住房改革進程確立、延續，是因為在住房領域裏形成了主要包括以從房地產發展中獲益的國家建設主管部門、財稅部門、國土資源管理部門，以及追求經濟增長和政績的地方政府、開發商、地產中介等主體構成的較為封閉的政策網絡。大致而言，這些主體以房地產發展為中心，趨於從推動和

維護經濟增長這個角度來定義與住房相關的政策。它們彼此之間形成一定的利益勾聯，壟斷了相關政策的決策過程，排斥了住房政策的社會保障屬性。

簡言之，中國住房政策的主要弊端在於，將具有社會政策屬性的住房政策完全等同於經濟產業的房地產政策。

第五，中國住房問題的解決思路與出路在於強化其社會層面。

針對當前中國住房領域的主要問題，易憲容呼籲建立政府調控下的房地產市場，建立起一個包括三部分的房地產發展模式：(1) 20%開放的、由市場定價的商品房市場，這個市場既是投資品又是消費品；(2) 70%為居民提供可負擔住房的消費品市場；(3) 10%完全由政府分配的廉租房。也就是說，讓90%有經濟能力的居民通過市場解決住房問題，政府只負擔最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需求。顯然，這是個理想的圖景。然而，筆者認為這個建議太過理想化，缺乏操作性。

首先，如何區分住房的投資市場和消費市場？和普通消費品相比，住房具有特殊屬性。它既是生活必需品，也是一種耐用品，具有保值性；它還是投資品，具有交易價值。住房的這種多重屬性使得政府實際無法界定居民購買房屋是為了投資還是消費，因而，更難在實踐中人為地將統一的住房市場分割為投資品市場和消費品市場。

其次，即使能夠區分投資品市場和消費品市場，如何使房價低到讓70%的家庭能夠負擔得起呢？對此，易憲容提出政府主要通過宏觀經濟調控而不是直接干涉房地產市場的方式來實現，即主要通過政府信貸政策、稅收政策、住房規劃政策等調控方式來達到政策目標，反對擴建經濟適用房和廉租房。對此，筆者覺得過於理想化。事實上，從2004到2007年，中國政府已經綜合使用了稅收、信貸、土地調控，甚至行政規制等各種政策工具 (近期也在試點徵收物業稅)，但實際的效果並不明顯。

根據政策工具選擇方面的相關理論，當財政、金融、信貸等政策工具實施效果不彰時，採取國家直接供應，甚至規制的手段是必要和可行的。所以筆者提出建設一定數量的經濟適用房和廉租房來平抑房價，切實有效解決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問題。

如前所述，與易憲容將住房問題解讀為經濟問題不同，筆者認為中國住房問題的主要根源在於，住房領域形成了支持從經濟發展角度定義住房政策，支持房地產發展，忽視住房保障屬性的封閉的政策網絡。因此，筆者認為，政府不能只關注房地產政策，而應該強化作為社會政策的住房 (保障) 政策。解決中國住房問題的根本出路在於改變片面強調經濟發展的政策目標，學習和接受各種新思想、新觀念，選擇多元化的政策工具，推動住房政策新範式的建立，破解目前中國住房領域的迷局。

中國住房問題的主要根源在於，住房領域形成了支持從經濟發展角度定義住房政策，支持房地產發展，忽視住房保障屬性的封閉的政策網絡。因此，政府不能只關注房地產政策，而應強化作為社會政策的住房 (保障) 政策。

註釋

① 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堅持以人為本　加強住房保障，努力解決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難〉，2007年8月30日，www.china.com.cn/ch-xinwen/content/news070830-2.htm。

朱亞鵬　廣州中山大學政治與公共事務管理學院／行政管理研究中心副教授。

反右中一位香港人的迷惘

● 何光誠

謝榮滾主編：《陳君葆日記全集》（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2004）。

要寫就長達五十年的日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除了持之以恆之外，還需有相當值得記載下來的人和事才可做到。《陳君葆日記全集》（以下簡稱《日記全集》，引用只註卷數及頁碼）煌煌七大卷，字數二百餘萬，包含陳君葆由1932至1982年首尾共五十一年的日記，但目前刊行的《日記全集》是經過大量編輯刪節的。據陳君葆家人所述，其保留下來的日記達一百本，從1920年代起記載到陳氏去世的1982年，粗略估計有一千萬字。

陳君葆是廣東省香山縣（今中山市）三鄉鎮人，幼年在鄉間私塾讀書，十一歲隨父親陳佩芝到港，曾在皇仁書院上學，1921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以下簡稱港大）文學院，在大學唸書時曾見證五四運動在港大的一頁歷史。大學畢業後，他曾到過星馬從事教育工作，1931年回港，三年後到港大任職，歷任馮平山圖書館主任兼文學院教席，直到1956年才退休。

1949年新中國建立後，陳君葆熱誠擁護新生政權，熱切期望祖國從戰火餘燼中復興過來；三年國共內戰結束，百廢待舉，但韓戰的爆發及一連串的政治、經濟改造運動接踵而來，中國人民自抗戰以來企盼已久的和平建設未得開展。留居香港的陳君葆，以其高級知識份子的背景及廣東省政協委員的身份，雖然沒有直接被捲入中國大陸的各種政治漩渦之中，但沉重的個人鬱結常常訴諸於日記的字裏行間，尤其是對反右前後的一段日子的記述，更顯出一個居港愛國人士的迷惘與徬徨。

陳君葆作為高級知識份子及廣東省政協委員，雖然沒有直接被捲入中國大陸的各種政治漩渦之中，但沉重的個人鬱結常常訴諸於日記，尤其是對反右前後的一段日子的記述，更顯出一個居港愛國人士的迷惘與徬徨。

《日記全集》卷四包含了陳君葆在1957至1961年共五年的個人記錄，期間中國大陸的政治、經濟以至民生各方面均面臨巨大的演變和衝擊，反右、大躍進、大煉鋼、人民公社、大饑荒等陸續發生。陳君葆和他的友人對這些重大事件都有不同的看法，甚至有不同程度的參與；他在反右運動中的心路歷程，正是現代中國的一個大轉折時代的側寫和縮影。

一　要「長期的鳴」、「長期的放」、「放則不收」

陳君葆等人的〈聯名書面發言〉主張「長期的鳴」、「長期的放」和「放則不收」，因此他獲邀加入八大民主黨派之一的九三學社。未幾反右運動開始，他未必還有心情加入備受批判圍攻的民主黨派，況且民主黨派本身也自顧不暇，此事不了了之。

1956年4月28日，毛澤東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擴大會議作總結發言，提到在藝術問題和學術問題上，要實行「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方針。當年夏天陳君葆與港大師生曾到北京訪問，獲周恩來總理接見；他在京參加了數場座談會，但仍不大理解中共提出「雙百」方針的用意何在，其實絕大多數非黨人士又何嘗弄清楚中共的意旨？他們對「長期共存，互相監督」的號召均未能好好認識。費孝通於1957年3月發表〈知識份子的早春天氣〉一文，正好反映部分知識份子特別是高級知識份子的患得患失，對執政黨貫徹「百家爭鳴」的用意有所保留，「怕是個圈套，搜集些思想情況，等又來個運動時可以好好整一整。這種人不能說太多，比較更多些的是怕出醜。」①

1957年2月27日，毛澤東在最高國務會議第十一次（擴大）會議上發表了〈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的指導性講話，其後講稿經毛本人及中共若干人士作多次修改，特別是隨着反右運動的升級而加重鬥爭論述，最後正式發表在6月19日的《人民日報》上。5月2日，陳君葆在廣東省政協第一次會議聽取傳達，報告人主要是複述毛澤東講話的一部分內容，在正式開會前陳君葆已從另外的渠道讀過該講話；次日的座談會熱烈地討論採用「團結—批評—團結」的公式，去解決定性為人民內部矛盾的各種問題。兩天後，陳君葆草擬在政協會議上的發言稿（《日記全集》的編者略去此稿），5月6日，他放棄出席「黨與非黨的關係」的小組討論，專心寫好聯合發言稿交去大會秘書處，文稿其後由廣州《南方日報》發表，標題是〈聯名書面發言〉。直至6月上旬，陳君葆的一位在港友人告訴他，他才知道發言稿已公開發表了（卷四，頁57）。

5月10日，在省委宣傳部副部長楊康華的講話中，陳君葆認為好幾點像是答覆由他擬就的聯合發言，當中包括發言稿所着重的「長期的鳴」和「長期的放」，並且是「放則不收」。13日陳回港，15日另一位廣東政協委員黃蔭普向他傳話，邀請他加入八大民主黨派之一的九三學社——一個成立於國共內戰時期、以高級知識份子為骨幹的小黨派。陳認為加入的好處是可以利用組織的身份回中國大陸做事，但他又以自己一把年紀、可供驅策的時間實在不多，以及想過讀書、寫文章的適意生活為理由，回覆說需要考慮一下才作決定（卷四，頁47）。未幾反右運動開始，他未必還有心情加入備受批判圍攻的民主黨派，況且各大民主黨派本身也自顧不暇，此事不了了之。

二　陳君葆的「鳴放」

1957年5月8日至6月3日，中共統戰部在政協禮堂安排多次民主黨派人士座談會，由5月8日至5月15日已辦了六次座談會，各大民主黨派負責人大都發了言。5月14日，中共中央發出〈關於報導當前黨外人士對黨政各方面工作的批評的指示〉，指出「對於黨外人士的錯誤的批評，特別是對右傾份子的言論，目前不要反駁，以便使他們暢所欲言。」次日，中共主席毛澤東開始寫〈事情正在起變化〉的中共內部傳閱文件，準備對右派份子進行清算。他指出在民主黨派和高等學校中，右派表現得最堅決、最猖狂，一段時期之內要讓他們猖狂下去，興高采烈地走到頂點，直至物極必反為止。右派份子有如大批的魚浮到水面自動上釣，所以連釣魚的動作也可省掉；中共不須採取誘敵深入的戰略，已能「聚而殲之」②！

6月8日《人民日報》發表〈這是為甚麼？〉的社論，正式向右派份子發動總攻擊，而毛澤東在當天及6月10日，分別為中共中央起草〈關於組織力量準備反擊右派份子進攻的指示〉和〈關於反擊右派份子鬥爭的步驟、策略問題的指示〉，自投羅網的右派份子的悲慘命運已被決定下來。在5、6月間約一個多月的大鳴大放之後，人民內部矛盾急速轉化為對抗性的敵我矛盾，中國共產黨向右派份子作出還擊的力度令他們瞠目結舌，被殺個措手不及。

陳君葆亦如其他民主黨派人士般向中共提出了很多意見。5月20日，他接受駐港新華社記者訪問，內容詳細地記錄在當天的日記。他指出當前的主要矛盾發生在「黨與非黨的關係」上，共產黨如何免除特殊地位的優越感，黨外人士如何祛除自卑感，關鍵在於共產黨能否「移樽就教，廣開言路」。作為執政黨的中國共產黨，應要作出一系列的改善措施：設立制度接受意見；不要有天下是老子打下來的驕矜思想；不要搞形式主義；爭鳴拆牆，不怕指出缺點多，只怕文過飾非；黨員一旦抱有「鐵飯碗」的自固感覺，便有礙於真理的發展。陳更引述5月初在廣東政協會議上的聯合發言，主張「放」繼續放，長期放，「鳴」則盡情鳴，長期鳴。

此外，他還期盼執政黨展開批評，不流於形式主義；要廣開言路，獎勵鳴放，使得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要有接納批評言論的決心和雅量；力求民隱，揭露不平的事，鳴放不要曇花一現；消除畏縮傾向等等。他自言不是共產黨員，但服膺社會主義，認為走社會主義道路才是中國的唯一希望。他的取態是「君子責己者重以周」，以責己之心來責中共，因為他愛共產黨猶如愛自己（卷四，頁48-49）。

倘若對照陳君葆與民主同盟的章伯鈞及九三學社的儲安平在同一時期的言論，在關於黨與非黨的關係、黨的作風、黨要拆牆求教非黨人士等問題上，可說是如出一轍。但反右風暴一起，民主黨派人士受到猛烈批判，被迫要交代其反黨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罪行」；他們被打成右派之後，除了被撤去政府及黨派職務之外，更要從公眾場合消失，就算日後有部分人摘帽，政治上已歸入另冊，失去諸般人身自由。居港的陳君葆，作為海外民主

陳君葆指出當前的主要矛盾發生在「黨與非黨的關係」上，期盼執政黨展開批評，不流於形式主義；要廣開言路，獎勵鳴放。他自言不是共產黨員，但服膺社會主義，認為走社會主義道路才是中國的唯一希望。

人士有幸「隔岸觀火」，比他的眾多右派友人幸運得多，無須作出自我檢討及出席連場批判大會。先前共產黨作出「言者無罪」的承諾，已被現實的敵我矛盾、無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的殊死鬥爭所推翻，陳君葆難免為「以責己之心來責中共」徒嘆奈何。

三　不是右派的「右派」

反右風暴一起，民主黨派人士受到猛烈批判，被迫要交代其反黨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罪行」。居港的陳君葆，作為海外民主人士，比他的眾多右派友人幸運得多，無須作出自我檢討及出席連場批判大會。

正當反右進行得如火如荼之際，1957年6月31日，陳君葆將寫成的《書感四首》詩作寄給友人陳彬和，詩前有序寄意，認為：

〔對國家根本大法〕尚存異見者，宜令早使盡所欲言，免為他日種下禍根，致生枝節，亦即毛主席「不贊成這些標準的人們仍可以提出自己的意見來辯論」之意。抑尤有進者，予以機會使「大放大鳴」，則何者為香花，何者為毒草，反得易於暴露辨別，所以又有寧早毋遲，寧遲毋永使隱伏之義。(卷四，頁63-64)

似乎他對判別香花與毒草的標準全盤接受。儘管有很多被劃為右派的人發表意見的時候並未有敵我之想，以為協助共產黨整風、搞好黨群關係是與人為善的舉措，並以為自己所指出的諸般問題只屬於人民內部矛盾而已，那裏知道所提的意見會被上升到敵我矛盾的程度，以致紛紛墜入右派大網之中。

《書感四首》稍後以《感事四首兼寄彬老東京》為題，刊登在7月5日的港版《文匯報》上③，兩日後副刊編輯吳羊璧附上一群讀者來信，當中指斥詩句「八年反側未云安」，以及「脫胎換骨談容易」，是等同於國內右派反動思想，抗拒思想改造。陳君葆認為有關指控是大大的誤解，辯說只是自己的造句不高明，以舊瓶裝新酒的方法入詩，導致因辭害意，造成誤會(卷四，頁67)。

早在7月1日，《人民日報》發表由毛澤東撰寫的社論〈《文匯報》的資產階級方向應當批判〉，滬版《文匯報》已在中央黨報被公開點名批判，港版《文匯報》這時卻刊出陳君葆不合時宜的詩作，又怎不招來散播右派思想的嚴重指控呢？雖然國內反右進行得如火如荼，但香港的親中報章《大公報》及《文匯報》並沒有緊跟國內形勢。《日記全集》內找不到陳君葆參加過任何在港或在國內批判會的痕迹，看來以他的海外人士身份和身處香港這個特殊環境，還是有一點兒空間讓他避過引火焚身的厄運。

7月14日，數位港大同學詢問陳君葆關於北京整風運動和檢討思想的事，學生們也不禁對時局產生疑感，可惜在當天的日記中，陳君葆沒有詳細記下他的回應，只點出中文學院學生陳世彬問及兩黨制的事，陳君葆認為中國無此需要(卷四，頁69)，間接否定「輪流坐莊」的想法，承認及接受一黨專政的現實。一個月後又有港大同學往訪，詢問他對於反右派運動的看法，眾人一談就談了兩個多小時，可惜在《日記全集》中，發現不到陳君葆的看法。

7月下旬，陳君葆在廣州出席廣東省人大會議。他回憶起5月間出席省政協會議時曾讀過毛澤東的〈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

題〉。陳君葆認為斯大林以敵我矛盾的方法去處理南斯拉夫問題是錯誤的，將鐵托 (Josip B. Tito) 逼上梁山，結果導致社會主義陣營出現分裂。陳藉此暗喻執政黨把民主黨派人士打成右派亦犯了類似的錯誤，即誤把人民內部矛盾看作敵我之間的矛盾，以對付敵我矛盾的手段來對付內部矛盾，其後果「該是多麼危險！」(卷四，頁72)

臨近「十一」國慶，陳君葆感到心情複雜、苦悶，9月30日下午到告羅士打酒店參加新華社的國慶酒會，他「一連喝了多杯酒，也不曉得真的是歡喜呢，還是自己覺得另有一種心事！」(頁96) 次日的國慶日，他去金陵酒家開慶祝會，見到皇后大道西一帶自水街起布滿港英警察，嚴密戒備。會上他指出：「飲水思源！現在我既飲了水，也就思起源來。我想起這句深信不疑的話：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沒有毛主席的英明領導，也不可能有新中國。」(頁98) 但當三天後他遇到知交廖恩德醫生，廖說自己和港大病理學教授侯寶璋在國慶節那天都沒有到金陵酒家去參加聚會，是因為不知如何應付反右鬥爭開展後的局面。故此，陳認為反右派運動事實上對香港的影響相當大，並察覺到那年掛起五星旗的地方也少了 (卷四，頁99) 。

四　反右的迷惘

毛澤東在1957年11月到蘇聯作第二次訪問，17日毛會見留蘇的中國學生說：「整風是件大事。我們要『認真』的改，……共產黨就最講認真。」陳君葆刻意節錄這段話在日記之中，認為毛的講話語重心長 (卷四，頁118) 。由共產黨黨內整風發展到反右運動，陳君葆事前估計不到形勢會急劇逆轉，但是不理解的東西也還得理解，正如他在國慶酒會講話中所稱，唯有對執政黨的偉大貢獻及毛主席的英明領導深信不疑。

踏入1958年，大躍進的發動又是另一個歷史大轉向。在3月29日至5月7日期間，陳君葆到湛江地區考察，親身察看城鄉建設的實況，旅途中他自定要做三件事：交心、自我批評、改造思想。對建國後國內外一連串的重大事件，陳君葆總結出不少看法，例如：未能深切體會「雙百」口號的涵義；未能深入了解「長期共存，互相監督」的意義，將鳴放與資本主義社會的思想自由、言論自由混為一談，因此反右初起為之錯愕 (卷四，頁170) 。這些看法差不多全與執政共產黨的作為格格不入，陳君葆實際上已滑進反對派或促退派的一方，例如1955年開始推行的農業合作化，陳認為推行步伐過快，持類似意見的中共中央農村工作部部長鄧子恢，當年就被毛澤東批評為「小腳女人走路」④。

1958年，農村更加高速地向人民公社化的共產主義道路前進，陳君葆的思想明顯地落後於大躍進的形勢。他自稱是擁護社會主義革命的人，在1961年4月2日他記道：「『到民眾中去』，這是具着如此偉大的力量的幾個字！『革命是免不了一些犧牲的』這是千古不磨的真

陳君葆認為斯大林以敵我矛盾的方法去處理南斯拉夫問題是錯誤的，藉此暗喻中國執政黨把民主黨派人士打成右派亦犯了類似的錯誤，誤把人民內部矛盾看作敵我之間的矛盾，其後果「該是多麼危險！」

理！犧牲了小我，成全了大我，這種精神，這種氣概，要在革命實踐中鍛煉出來，才能得到它的不可動搖的基礎。」(卷四，頁543) 但落實到具體的政治經濟環境，以及面對反右時眾多師友所受到的嚴重衝擊，他的小資產階級溫情主義常常不經意地流露出來，畢竟一個身處中國大陸之外的香港高級知識份子，很難發展出一套無產階級世界觀，這是時代與環境帶來的局限。

陳君葆自稱是擁護社會主義革命的人，但面對反右時眾多師友所受到的嚴重衝擊，他的小資產階級溫情主義常常不經意地流露出來，畢竟一個身處中國大陸之外的香港高級知識份子，很難發展出一套無產階級世界觀。

1959年7月底，陳君葆與早年曾參與第一次國共合作的楊士端聊天，楊指出人民公社未免辦得過急，虛報邀功的人比比皆是。有人明知行不通卻不敢明言，唯恐招致反動落後的嫌疑。他認為大搞人民公社的失敗結局，可能與特務份子或敵人從中搗亂有關。究竟應否為失敗馬上作出糾正，還是只不過是一時的偏差無關宏旨，楊士端仍在探索之中，而陳君葆因夜深楊要回家，故此不能向楊多談他的看法(卷四，頁291)。事實上中共當時正在舉行廬山會議，原先要糾正大躍進的錯誤，卻一百八十度逆轉為反右傾鬥爭，把反映真實情況的國防部長彭德懷撤職罷官。大躍進的嚴重後果，造成1959至1961年持續三年的全國大饑荒。廣東地區的嚴峻災情，陳君葆在日記裏亦多有反映。

作為一個熱愛祖國的非黨人士，陳君葆面臨反右鬥爭的重大考驗，他當時寫下的日記提供了不少線索，有助後人了解一場影響深遠的政治運動的底蘊。陳君葆抱有一番愛國熱誠，一方面要緊跟國內形勢卻力不從心，許多時候只得響應號召，依執政黨的指示而行；另一方面，他心中的想法不免要發乎內而形諸外，難免放出典型的右派言論，因而產生不少迷惘、惶惑以至鬱結。日記正是他道出某些獨特的個人感受，以及抒發有口難言之苦的渠道。

註釋

① 費孝通：〈知識份子的早春天氣〉，載《費孝通文集》，第七卷(北京：群言出版社，1999)，頁32。另外，費孝通在1957年5月底接續前文發表〈「早春」前後〉，認為「黨和知識份子之間存在着的內部矛盾突出了。這種矛盾不及時解決，〔知識份子〕已經上升的積極性也就難於持久，有可能轉化為消極情緒。」見同書，頁86。但費孝通當時還未察覺到矛盾的性質已非人民內部而是轉化為敵我層面。

②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逄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692。

③ 《文匯報》(香港版)，1957年7月5日，第6版。該四首詩是：

(1)法立奚嘗異重輕，共存今猶不平鳴；如何休戚同關盡，尚有誰應領導爭？

(2)鳴放翻教見肺肝，八年反側未云安；脱胎換骨談容易，思想根源到底難！

(3)共企雄風致大同，坦途豈復夢能通？自由已謝唯心論，猶恐污泥礙郅隆。

(4)上智還教利令昏，薄嫌政出尚多門；何當細雨和風後，矛盾深深更挖根！

④ 千家駒：《千家駒自撰年譜》(出版地缺：出版者缺，1997)，頁151。

何光誠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博士候選人

記述底層政治：政權建設抑或治理轉型

● 劉　濤

吳毅：《小鎮喧囂：一個鄉鎮政治運作的演繹與闡釋》(北京：三聯書店，2007)。

在中國鄉村的改革和社會轉型日漸深入、複雜，各種矛盾交織、凸顯的背景下，鄉村社會中的「國家政權建設」日益引起學界的思考。在這類思考中，被反覆提及的問題是：鄉鎮基層權力的運作究竟呈現甚麼特徵？這些特徵對於轉型社會國家與農民的關係影響如何？它們是一如既往的宏觀研究所揭示的那樣，表現出亟待改變的「強國家—弱社會」狀況，還是如一些新銳學者所期待和論證的那樣，已經呈現出某種「強國家—強社會」的互動與雙贏走向？這些問題的解答，不僅涉及到我們對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農村基層政治作何判斷，同時也影響到現在理論研究中的範式思考與公共政策設計。

不過，回答這樣的問題所需要的不是書齋推理，而是經驗探究。本文所評介的這部長達五十二萬多字的《小鎮喧囂：一個鄉鎮政治運作的演繹與闡釋》(以下簡稱《小鎮》，引用只註頁碼)，就是作者吳毅花了五年多時間調研和寫作，一部來自於田野、專事於上述主題的著作。該書以濃郁的後現代色彩的「小敍事」分析手法，以鄉村政府(組織)的中心工作、城鎮化開發、農業稅徵收、農業結構調整和鄉村組織對突發性官民糾紛的處置等鄉村日常政治為對象，借助於其所提出的「鄉域政治」分析視野，將讀者引入到一個被稱為「小鎮」的鄉村政治場景之中，讓人們在一覽可稱為當代基層政治風情劇的種種世象變化和悖論展演的同時，也跟隨作者一起思考那些經由作者那支老辣、理性，甚至於有幾分冷酷的筆所揭示出來的，由故事而結構、由結構

鄉村社會中的「國家政權建設」日益引起學界的思考，其中被反覆提及的問題是：鄉鎮基層權力的運作究竟呈現甚麼特徵？這些特徵對於轉型社會國家與農民的關係影響如何？

而理論、由理論而政策改造的諸種問題。

《小鎮》仍然沿用了作者在川東雙村（參見吳毅：《村治變遷中的權威與秩序：20世紀川東雙村的表達》〔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研究中的「敍事」方式，並以故事化的表述手法動態地洞察底層政治。同時，作者為了對鄉村政治進行更為立體的考察和理解，選取了幾組相互獨立、並行演進的故事，這樣就彌補了因為長時段的歷時性再現研究對複雜多變的鄉村政治關係的條塊切割和顯性化處理。但是，這種「小敍事」被認為在突破靜態的結構性觀察局限的同時，卻難以解釋宏觀結構。

敍事與結構是否存在這種互不相容的對立呢？如果確實如此，那麼結構來自哪裏呢？難道抽象化的結構性認識是從天而降，而不是源於對社會的分析嗎？從大量的經典著作及對《小鎮》的閱讀中，我們可以發現，任何分析都是來自於對生活世界現象的敍述，那麼按照這種邏輯，對生活世界的敍述正是理論和結構之源。尤其在對當前中國經驗的研究中，我們面對的是複雜萬變的鄉村社會，既有的高度結構化的學理性分析已愈來愈遠離當前瞬息萬變的鄉村社會。為了更好地建構我們的理論，必須要拋棄一些理論預設，拋棄那種以書齋推理而形成的與現實脫離的農村面貌及相關理論，回到現實的農村和中國經驗中來，對農村和中國當下的狀況與處境作出梳理，在中國問題和農村問題的語境中建構理論。

二十世紀末，稅費徵收導致農民的負擔愈來愈沉重，治理危機與三農危機（李昌平在新世紀初所陳述的「農民真苦，農村真窮，農業真危險」）同時湧現。在這種情況下，幹群矛盾不斷激化，鄉村社會問題百出。國家在各種問題的羈絆下希望以取消稅費來消除三農危機。《小鎮》也因此嵌入到這一歷史性的改革中，選取了最能代表這一歷史時刻的故事來展示底層政治的實態。

在進入亙古未變的農業稅徵收場景中，我們發現稅費改革呈現了一種倒置的權力關係，基層政權成為了討要者，底層民眾則是施捨者，在這裏，「要錢的是孫子，欠錢的是大爺」，既然「孫子」向「大爺」要錢，幹部除了自我矮化，幾乎找不到更好的制度化的辦法（頁608-609）。此時農民進一步借助國家禁止基層強制徵收的政策「以弱逼強」。「反正我沒有錢，就這麼了，看你們能把我怎麼樣？」這裏「不講理就是講理」，你又能怎麼辦呢？基層的權力在這裏更顯得軟弱無力。表面看來鄉村社會中出現了「官權退—民權進」的表象，呈現出種種基層組織遭遇農民「反制」的現象，如此一來，「民權」是否真的進了，「社會」是否真的強了呢？

由於村級組織沒有能力在土地開發中代表全體村民與開發商談判，而單個農民與開發商談判成本太高，所以鄉鎮政府介入成為了主導者。在經濟開發的利益分配中，呈現出政府得大頭、農民得中頭，村莊得小頭的分配格局。

讓我們再次把視野牽回《小鎮》，在現代化因素推動的鄉村發展邏輯下，展現的卻是農民全無「反制」能力。在小鎮開發過程中，招商引資和開發中的農地徵用問題日益突出，農地徵用的補償標準也成為關注焦點。雖然政策規定土地屬於集體所有，但是實際上村級組織根本沒有能力在土地開發中集合全體村民的意見，代表他們與開發商談判，而單個農民與開發商談判

成本太高，所以鄉鎮政府介入成為了主導者，成為介於開發商和農民之間的真正主角。由此，在各種經濟開發的利益分配中，政府掌握主動，呈現出政府得大頭、農民得中頭，村莊得小頭的利益分配格局（頁611）。

政府在化解矛盾時好像又扮演了一種「權力經營者」的角色，這是否表明中國當前的權力格局仍然處於一種「強國家—弱社會」的狀態？作者明確指出，所謂權力關係的倒置並不存在，存在的只是與某種理論譜系相比照而呈現出來的角色和行為的反差（頁614），這種混亂的局面、迷惑性的敘述把我們帶進了小鎮的喧囂中。走出迷霧反思小鎮的治理邏輯，實如作者所言，農民的權力並沒有增強，基層的治理能力倒在減弱。稅費改革直接導致基層的財源枯竭，組織運轉困難，基本的開支都很難保障，基層政權被迫進行「倒逼」式改革，在資源短缺之下，使用了本來屬於農民的「弱者武器」（斯科特 [James C. Scott]著，鄭廣懷、張敏、何江穗譯：《弱者的武器》〔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

這樣看來，農民的「反制」在削弱基層政權治理效績的同時，其實也犧牲了社區的公共利益，使治理者與被治理者陷入了一種雙輸的循環中（頁610）。「強國家—強社會」的互動與雙贏的目標在這裏演變成了「弱國家—弱社會」的排斥與雙輸的局面。底層政治所受到的各種侵蝕與混亂，形成了一種官不官、民不民，「禮崩樂壞」的準「叢林」境地。在現代國家的推進過程中，基層治理必然會跟隨其後，朝向一種民主、理性、有序的方向演進，但是為何從小鎮這許多故事的發生到結束，小鎮政府從來沒有「依法治理」，更多的是出現「正式權力的非正式運作」？這也讓鄉域範圍內呈現出一種無序和失衡後的混亂局面。

實際上，國家建設始終貫穿於整個二十世紀的中國現代化進程之中，甚至可以說，中國現代化是圍繞着國家建設這樣一項主題展開的。人們也總是用國家權力不斷深入基層這個視角來解釋基層的變化，但是，隨着對鄉村治理社會基礎的關注（賀雪峰：《鄉村治理的社會基礎：轉型期鄉村社會性質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我們可以發現基層政權並未按照現代國家建構的規則來治理鄉村，基層在治理中凸現的是一種鄉土性和地方性。

在國家三令五申不准強行徵收稅費時，小鎮只能施「軟」不敢施「硬」，小鎮政府在「最後的徵收」中必須進一步強化治理技術的鄉土色彩，必須「哄着、順着」農民，通過擬親情化、矮化自己來實現徵收的目的，在治理時就不得不放棄強制性的國家權力。農民則抓住機會「以弱恃強」，以「示弱」和「行蠻」作為和基層政府較量的策略，與小鎮政府爭奪各種利益。因為以往的鄉村政治研究中對「強國家—弱社會」的格局普遍認同，使研究者更願意從基層政權本身來考慮問題，而農民作為社會弱者的蠻與狠的一面是不入學術視野的。由此，鄉鎮政府在工作中面臨的這些困境更多地被忽視，處於一種「失聲」與「消失」的境地。我們也由此過多地看到了農民的「弱」，而忽視了基層的困境，

稅費改革直接導致基層的財源枯竭，基層政權被迫進行「倒逼」式改革，使用了本來屬於農民的「弱者武器」。農民的「反制」在削弱基層政權治理效績的同時，也犧牲了社區的公共利益，使治理者與被治理者陷入雙輸的循環中。

也就難以看到目前鄉村治理的實際。作者認為要釐清鄉鎮的出路，就要去思考它們所面對的問題和境遇的真實性(頁86)。

站在基層政權的位置上，從稅費改革的逐步取消，可以看到小鎮政府已不再具有全能型政府時期所具有的強制權力，國家的支持難以彌補取消稅費在農業稅中損失的資源。在問題實在難以解決時，小鎮政府又回歸基礎，尋找底層的文化網絡關係支持。在小鎮上，如有農民阻撓開發中的施工，幹部就會利用地方的灰色勢力來壓制農民，「這些人一出現，農民立馬就規矩了」，灰色勢力也構成了影響地方勢力的另一種力量。對於灰色勢力的利用顯然不是國家權力的延伸，而是小鎮政府不得已而為之，是在自身治理能力極其弱化的前提下，而採用「以彼之道、還之彼身」的「江湖」規矩。小鎮幹部坦言自己實在不願意和他們(混混)打交道，不願意惹上麻煩(頁717)。由此，基層政權利用黑道上的「伢」(混混)來處理糾紛以及與一些「刁民」打交道，這是基層在「示弱」也難以維繫秩序之下的無奈選擇。

取消農業稅改變了鄉鎮政府的行為邏輯，從之前收益最大化的邏輯，轉變成了風險最小化的邏輯。農民在與基層的博弈中雖然暫時佔據了上風，卻並沒有因此而獲得更多的利益，因為基層仍然披有國家合法性的外衣。

面對基層治理的這種運作邏輯，讓我們回頭來思考，當可發現在現代國家的建設中，基層的治理能力並沒有增強，相反卻遭致了削弱。改革後基層的既有資源已經難以應對基層治理中如此多的事情，稅費改革也成了誰也不敢觸及的高壓線，所以，為了避免觸及、減少風險，一個最好的辦法就是「消極」行政。取消農業稅改變了鄉鎮政府的行為邏輯，鄉鎮政府從之前收益最大化的邏輯，轉變成了風險最小化的邏輯。風險最小化，就是在形式上講求合法，實質上卻不管實際情況。在這種邏輯的主導下，鄉鎮政府不再具體關心農民的生產生活，因為這與基層政府的工作實績基本無關，農民生活更加艱難。農民在與基層的博弈中雖然暫時佔據了上風，卻並沒有因此而獲得更多的利益，因為基層仍然披有國家合法性的外衣，可以利用各種策略變相與農民爭利。可以說，取消農業稅雖暫時緩解了三農危機，但未能真正解決治理危機，並呈現出了「弱國家—弱社會」的格局。

由此，作者認為並不能以國家政權建設來解釋這一局面，而更願意以國家治理轉型來表達。因為小鎮目前呈現的鄉域政治與現代國家的要求仍然相距很遠。鄉域範圍內這種混亂的權力格局，只能表明基層政權並未完成國家政權建設的任務，或者說，基層政權並未完成治理轉型。面對這種混亂情景，作者認為，當下鄉村治理的改善，已經不太可能只是一種單向度的行政架構設置，也不應在集權與分權、收權與放權，或為民做主與讓農民自己表達之間做出非此即彼的選擇；更為重要的是，如何讓政治行動主體各方從目前像小鎮這樣的「類叢林狀態」走到一種新的有序競爭的合作博弈中來。要真正實現這種治理的理想轉型，既要保證基層政權對鄉土社會的有效滲透，又要完成作為基層權威主體的塑造；農民也要從消極無為的順民或激進抗爭的「悍民」，轉換為按照現代權利規則行為處事的公民(頁630)。

夜讀章詒和

● 張　均

章詒和：《往事並不如煙》(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4)。

章詒和的《往事並不如煙》(以下簡稱《往事》，引用只註頁碼) 因涉及「反右」、「文革」等敏感問題，近年在中國大陸知識界廣有反響。此類題材雖不稀見，但作者以其特殊身份 (民盟領袖章伯鈞之女) 、特殊交往和凝煉婉致的才情，贏得眾多讀者。筆者對此書所載儲安平、聶紺弩兩先生的獨立氣概和張伯駒先生的散淡情懷，深懷敬重。但整體而言，筆者不太認同此書。

《往事》意在為一群身處特殊年代的大知識份子繪製「聖像」，即「用血淚之迹，雕刻遠逝的靈魂」(封底，孫郁語) 。當然，作者聲明無意畫「聖像」，而僅希望使他們免於「遭受藐視」，但今日自由主義者正冉冉升上神壇，談之論之、與之謬託知己都已成時尚，何「藐視」之有？當然作者也寫了不少知識份子的「缺點」，但皆「小事」，「〔小事〕一百條也不要緊」(頁270，羅隆基語) ，關鍵是在大原則上她如何為他們畫像。此書有三大原則：反專制之自由精神；與革命扞格不入的舊式美德與情感；貴族紳士式文化風度。依此三點，作者虔敬地繪製了一組親切動人的「聖像」。

讀罷此書後，筆者深感內容自相矛盾，許多細節意外地溢出了作者的約束和控制。作者一心塑造「聖像」，橫溢的細節偏偏顯示了其「真精神」，見證了「聖像」的倒塌。筆者未讀此書時對之有不少景仰，讀後感動仍存，但多了些失望與倦意，以及對作者和我們共同置身於其中的某種話語方法產生懷疑。

作者在此書中指出，知識份子最重要的特質在於反專制、求真理的自由精神，自由「是最最重要的，也是最最寶貴的。」(頁30) 凸顯自由精神，是此書最打動人心的部

作者依照三大原則：反專制之自由精神、與革命扞格不入的舊式美德與情感、貴族紳士式文化風度，繪製了一組親切動人的「聖像」，但筆者深感此書內容自相矛盾。

分。如寫報人儲安平，「他用死維持着一種精神於不墜，完成了一生的人格追求」，筆者很感動於作者對儲臨終狀態缺乏實據的抒情，也認可她的評價，「魯迅認為：『真的知識階級是不顧利害的』」，儲安平「屬於『真的知識階級』。」(頁77) 這類知識份子和其他優秀人物一樣，都是中華民族的「脊梁」。但讀罷全書，筆者是失望的，因為儲的獨立「氣節」僅有個案意義，可詩化卻不能代替對知識份子群體的整體認知。

正如窮人並不是天然就具有道德優勢一樣，複雜的知識份子群體亦非天然地就是反體制的鬥士，譬如羅隆基和史良。作者將羅隆基描寫為一個有些個性缺點的民主信徒，但考以羅之處世行事，則其「缺點」恐非止性格，而與其思想承傳、人生信仰有莫大關係。羅非常迷戀權力，講究等級，總愛和別人比級別、比待遇，碰到級別高的就不服氣。比如他找體育館要票不如意，就大發脾氣，「為甚麼黨員部長可以坐主席台，而我這個四級部長卻不能？」(頁289)

羅隆基對級別低的人則明確劃出等級。一次入川視察，他大擺官譜，堅持單獨坐一輛小轎車，拒絕別人與他共乘。這些確是「小事」，但卻可以小見大。在這一點上，章伯鈞比作者看得更透切，「也難怪努生把坐車的事看得那麼重，因為在缺車少油的中國，坐小汽車是個權力和地位的標誌。」(頁294) 羅如此重視權力，並習慣於從權力中感受人生價值，應是傳統專制思想、權力崇拜在作祟，與他師從的拉斯基民主思想無太大關係。史良的權力慾同樣不弱。1963年民盟主席沈鈞儒病逝，史良自恃「反右」有功理當接任，誰知花落別家，「據說，自那以後史良的身體一直欠佳。民盟中央的政治學習，她常請假。」(頁20)

羅、史皆是熟諳英美自由主義法學的知識份子，但仍有強烈的與民主理念很不相符的體制迷思。這不免讓人對所謂「中國自由民主派知識份子」產生根本懷疑。筆者曾與作家韓少功先生做過一次訪談，偶及此書。韓先生稱：「現在反專制的人，不是在原則上修改專制，只是因為在遊戲中我出局，我非常憤怒。憤怒情有可原，非常值得理解和同情。但是他那種批判不是規則的批判，而是分配結果的批判。不是修改規則，因為他們表現出來的地方有些也是那種規則。」羅、史未必不如是。他們不滿專制政治，並非專制規則本身悖離自由，而是專制的權力分配於己「不公」，自己被棄諸「野」。在此書中，無論是民盟內部的章羅鬥爭，還是所謂「章羅聯盟」的垮台，牽動歷史軸心的，主要不是關於自由、民主概念的理論分歧，而是人事鬥爭和權力角逐。知識份子們計較的，主要還是利害得失。

此書從反面表明，自由、民主等理念，在現代知識份子群體中並未成為信仰基準，而更多是一種可運用、可轉換或可拋棄的知識系統，一種文化資本。如此作論並非苛求羅、史等前人，因為在今天，以知識、思想作為博弈資本的現象亦非常普遍。這類知識份子，即使有幸當政，大概也很難推行真正的民主政治，因為盤坐於其內心的權力崇拜本身即是對民主的威脅。在中國，從自由到專制往往只隔一個門檻。此類教訓實不少見。所以，

此書從反面表明，自由、民主等理念，在現代知識份子群體中並未成為信仰基準，而更多是一種可運用、可轉換或可拋棄的知識系統，一種文化資本。在中國，從自由到專制往往只隔一個門檻。

作者動輒將知識份子視作自由之代表的做法，實在有待商榷。現代中國的大多數知識份子，即使在權力角逐中失利，遭受不公待遇，也並不天然地就是「真正的知識階級」。

作者不假思索地把「自由」當作知識份子天然的標籤，但恰是她自己拆解了這一神話。《往事》回憶了大量知識份子的「有德」「有情」之事，如朋友間的君子之交和親人間的相濡以沫，不少地方甚是感人。如史良在丈夫不在的場合拒絕與男人合影，以其「有容、有執和有敬」的大家閨秀風範贏得蘇聯專家的極大尊敬。又如張伯駒老夫婦艱難步行看望被冷落的章家母女，僅為看一眼，「放心」(頁143)。當然，作者也如實回憶了不少反目和背叛事件，如史良對章伯鈞的「反戈一擊」、蒲熙修對有着「十年親密的朋友關係」的羅隆基發難。但這些事件均被特定的話語彌合了，因為此類不堪之事皆係專制高壓之結果，背叛者痛苦無奈，事後也得到諒解。這表明，舊式美德與情感在此不但得到了最好保存，甚至歷經劫難、煥發生機。

我們不能說這些不是事實，但另一些細節卻不能不動搖筆者的嚮往與敬重之情。比如被作者讚不絕口的史良的婚姻，就多少讓人對這對夫婦的品行產生懷疑。作者看到，小陸對史良「照料之周，體貼之細，令所有的男人自愧弗如」(頁8)，還「無比忠誠」，模範至極，但稍作深究便不難看出作者觀察的浮淺。其實小陸很可能根本不愛史良。小陸「年輕英俊」而史良年老貌醜(據照片)，小陸在國外讀書時「和一個漂亮姑娘關係密切」以致不願回國見史良，但史良有名、有錢、有勢，小陸出身低微，出國、讀書、工作全是史良通過朋友(宋慶齡、周恩來)一手包辦，史良一怒小陸前途就會化為泡影。所以，這段婚姻是一樁交易還是兩情相許，大可懷疑。至於小陸後來對史良「比保姆還保姆」，「在史良成為部長後，他一門心思都撲在妻子的身上。人前人後，常常是『史部長』、『史部長』地叫着」(頁8)，是否夾雜着被迫、無奈乃至虛偽呢？而史良的大家風範，也可能僅是在公眾場合的刻意表演。所以，讀至書中寫晚年史良揮動白手帕「以憂傷表達出的至愛」(頁23)，不免令人生疑，難以感動。

較之史良，康同璧更被視為老派美德稀有的見證。但就是這位知書識禮的老人，為人極端自私。為讓女兒長期照顧自己，竟「不願意女兒和男人來往」，一次媒人上門「沒幾分鐘」就被「攆出了大門」(頁195-96)，這種變態心理與《金鎖記》中的曹七巧又有多少不同呢？

史、康對親人尚且如此虛偽、自私，對朋友又能真誠到哪裏去呢？這不免叫人懷疑：作者傾心不已的「有德」、「有情」之事恐怕大半是霧裏看花的結果。其實就書中所見，這些知識份子待人接物都重在「禮數」，而乏知心之誼，表面上醇味悠長，實則疏遠，各自隔着一堵高牆，很少彼此交流；既不願將內心示之於人，亦缺乏理解他人的興趣與能力。即以作者而論，她交往過很多知識份子，但對他們的身世、情感和遭遇的了解實在泛泛。書中的動情描寫，多半是寫書之時揣測而成，人物內心是否真如彼，未必經得起推敲。

史、康對親人尚且如此虛偽、自私，對朋友又能真誠到哪裏去呢？作者傾心不已的「有德」、「有情」之事恐怕大半是霧裏看花的結果。就書中所見，這些知識份子待人接物都重在「禮數」，而乏知心之誼。

至於貴族紳士式的文化風度，作者最為津津樂道。但她講得愈多關於張伯駒夫婦、康同璧母女的事情，就愈與知識份子精神南轅北轍。在現代中國，知識份子的可貴素質在於對正義與良知的承擔，對自由、平等理念的不懈探索及實踐。而書中的貴族風度是甚麼呢？一是品茶論詩(舊詩)，一是生活之考究，如一條毛巾頂多用兩週、經常去名店吃西餐(奇怪的是章家結識的知識份子無一例外熱愛西餐，在自己參與過的無數次餐宴中，作者也只願把吃西餐的情調拿出來一次次地寫)。當然，在店裏吃西餐還未見品味，康家招待客人的西餐才叫上等氣派，吃一次西餐要換兩百隻盤子！康家連裝豆腐乳的盒子都很講究，盒子要六隻，分別裝致和豆腐乳、廣東腐乳、紹興腐乳、玫瑰腐乳、蝦子腐乳，等等，每種腐乳要二十塊，每二十塊放在一個盒子裏，絕不可混……作者對此非常留戀，反覆稱之為「審美化」的優雅生活方式。但此類回憶除能激起部分中產階級的嚮往外，並不能讓人對所謂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增加絲毫敬意。在那樣的年代，有誰願意相信一個熱衷如此品味的人會是真正社會良心的代表！

作者對貴族紳士式文化風度非常留戀，反覆稱之為「審美化」的優雅生活方式。但此類回憶除能激起部分中產階級的嚮往外，並不能讓人對所謂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增加絲毫敬意。

反抗專制、舊派美德、紳士風度，是作者用以繪製知識份子「聖像」的三件法寶。然而，此書呈現的知識份子的駁雜性又推倒了「聖像」。但何以作者不能意識到這一點？這在於她對自由主義意識形態的迷思。作者理論水平有限，但她對知識界流行的自由主義敘述方法大體是掌握的。自由主義之核心在於自由概念，而自由概念因社會階層生存狀態的不同而呈現為不同的內涵，如底層群體將它理解為「免於匱乏的自由」，知識群體則理解為「思想的自由」，故談論自由需考慮具體語境與各利益群體間的「對話」現實。但中國自由主義者從知識階層的片面立場出發，將自由界定為「思想的自由」，為爭取思想自由而反專制、反體制。《往事》形散而神不散，「神」就在於反專制的意識形態迷思。全書有句點睛的話：「右派都是好人，大右派就是大好人」(頁185，康同璧語)，這種完全經不起推敲的話，與反體制敘述的內在精神是一致的：凡受體制壓制的人就是好人，凡壓制好人的體制就是應該被憎恨的。這種反體制敘述被作者灌裝到所有「片斷往事」之上，在儲安平、聶紺弩身上確可見到自由的光芒，在史良、羅隆基身上則似是而非，在康同璧母女身上就不倫不類了。

而且，作者對於反體制的認識實在是知表而不及裏，事隔半個世紀，並未比她當年的「羅伯伯」(羅隆基)前進半步：即只反對與己有害的體制，而對與己有利的體制卻嚮往有之，這往往不被人注意。比如，作者一邊激憤地批判極「左」體制，一邊卻又饒有興致地提到一位「林女士」。作者雖見過她多次，知道她算卦奇準，但因為她實際上只是依賴康家生活的女傭，身份很低，故作者對她的名字、身世全無了解或記述的興趣，但對她的「謙恭」順從，卻興致勃勃，反覆渲染；對她為康家守護遺物的耿耿忠心大加描繪。欣賞之情，溢於言詞。這不就是舊戲曲裏常見的「義僕」形象嗎？在貴族體制下，「義僕」是貴族對窮人一廂情願的設想：人的命，

天注定，窮人要做好僕人本份（「職業倫理」），貴賤有份，不要妄生非分之想。對林女士的不自覺欣賞，表明作者對體制的反思僅止於詛咒體制給自己所屬階層帶來的傷害，而非對體制本身的挑戰與反省。

說到底，《往事》缺乏真正的歷史反思。實質上，它是魯迅批評的那種以計較個人利害為原動力的控訴式表達。作者對知識份子「聖像」的塑造以及她所依附的自由主義反體制策略，皆需深刻反省。迄今為止，中國並沒有真正的自由主義。百年來西方的自由精義，不過如一顆被風吹起的種子，並未在中國權力文化土壤中落地生根。中國知識份子若欲成為「真正的知識階級」，恐怕還有漫長道路。

現代知識份子的出與處

● 夏兆輝

耿傳明：《周作人的最後22年》（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5）。

周作人是中國現代文學史和思想史上的「巨石重鎮」（鄭振鐸語），同時又是一個複雜而具有爭議性的人物。他擁有雙重身份，既是叛徒又是隱士，既是文人又是「督辦」。正是由於周作人身份和思想的複雜性，他才成為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界和思想界一個富有活力的話題。關於周作人的傳記已有多種，如錢理群的《周作人傳》、倪墨炎的《中國的叛徒與隱士——周作人》、李景彬等的《周作人評傳》、雷啟立的《苦境故事——周作人傳》等，但耿傳明的《周作人的最後22年》（以下引用只註頁碼）有其獨特的學術價值。

從時間來看，作者敍述了周作人生命中最後二十二年（從1945年日本投降到1967年去世）的心路歷程；從手法來看，作者採用「以史傳人」的方法，把傳主放在更大的社會網絡中進行考察，透過時代去觀察人，通過人來反映時代的變遷；從內容來看，除了運用大量的史料來為時代作註解之外，作者還把周作人放在二十世紀中國社會轉型中來審視現代知識份子的思想文化心態，分析他自身的文化性格對後來

周作人是一個具有爭議性的人物。作者把他放在二十世紀中國社會轉型中來審視現代知識份子的思想文化心態，分析他的文化性格對後來「附逆」的影響，並通過解讀其舊體詩中的佛典來探析他的心態。

天注定，窮人要做好僕人本份（「職業倫理」），貴賤有份，不要妄生非分之想。對林女士的不自覺欣賞，表明作者對體制的反思僅止於詛咒體制給自己所屬階層帶來的傷害，而非對體制本身的挑戰與反省。

說到底，《往事》缺乏真正的歷史反思。實質上，它是魯迅批評的那種以計較個人利害為原動力的控訴式表達。作者對知識份子「聖像」的塑造以及她所依附的自由主義反體制策略，皆需深刻反省。迄今為止，中國並沒有真正的自由主義。百年來西方的自由精義，不過如一顆被風吹起的種子，並未在中國權力文化土壤中落地生根。中國知識份子若欲成為「真正的知識階級」，恐怕還有漫長道路。

現代知識份子的出與處

● 夏兆輝

耿傳明：《周作人的最後22年》（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5）。

周作人是中國現代文學史和思想史上的「巨石重鎮」（鄭振鐸語），同時又是一個複雜而具有爭議性的人物。他擁有雙重身份，既是叛徒又是隱士，既是文人又是「督辦」。正是由於周作人身份和思想的複雜性，他才成為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界和思想界一個富有活力的話題。關於周作人的傳記已有多種，如錢理群的《周作人傳》、倪墨炎的《中國的叛徒與隱士——周作人》、李景彬等的《周作人評傳》、雷啟立的《苦境故事——周作人傳》等，但耿傳明的《周作人的最後22年》（以下引用只註頁碼）有其獨特的學術價值。

從時間來看，作者敍述了周作人生命中最後二十二年（從1945年日本投降到1967年去世）的心路歷程；從手法來看，作者採用「以史傳人」的方法，把傳主放在更大的社會網絡中進行考察，透過時代去觀察人，通過人來反映時代的變遷；從內容來看，除了運用大量的史料來為時代作註解之外，作者還把周作人放在二十世紀中國社會轉型中來審視現代知識份子的思想文化心態，分析他自身的文化性格對後來

周作人是一個具有爭議性的人物。作者把他放在二十世紀中國社會轉型中來審視現代知識份子的思想文化心態，分析他的文化性格對後來「附逆」的影響，並通過解讀其舊體詩中的佛典來探析他的心態。

「附逆」的影響，並通過解讀周作人舊體詩中的佛典來探析他的心態。

真實性是傳記文學的生命和靈魂。以前的周作人傳記大都是在文學史、思想史的範圍內為其作傳，試圖將周作人從其所在的社會歷史環境中抽離出來，探討其所代表的「純文學」或「純思想」的價值和意義，這是一種將周作人進行非政治化、非道德化處理的方式。這自然是有價值的，但也存在着將複雜的歷史人物主觀化、抽象化之弊。

《周作人的最後22年》則是一部側重於對現代作家的文化心態進行考察的思想評論性傳記。該書用了很多的筆墨來敍寫當時的社會政治環境、社會輿論氛圍和傳主的人際關係網。作者既把周作人和當時的純政客漢奸錢稻孫、「天字第一號」漢奸陳公博，以及和周作人互稱「宗兄」的周佛海並置，又把和他曾經處於同樣困境的老舍並置。作者力圖通過前一個人際關係網來透視周作人作為文化漢奸與純政客漢奸的不同之處，又通過後一個關係網來闡釋「自由至上」的觀念對周作人「附逆」的影響。這樣，作者為我們構建了一個活生生的歷史現場，復活了傳主生活的時代，營造了與傳主息息相關的社會氛圍。

早期周作人以思想文化精英姿態出現，後來卻肯定知識份子對人民的依附性，對個人主義進行批判。其思想言論的前後矛盾，反映了現代知識份子在中國走向現代化進程中價值觀念的錯位。

作者力圖把周作人放在中國二十世紀現代化的進程中來思考其思想變化。周作人是中國社會轉型時期的現代知識份子，曾是新文化運動的主將，提出新文學的思想革命以及以個人為本位的人道主義思想，而且「早在1926年、1927年左右，周作人發表過不少激烈的『排日言論。』」(頁11) 而華北敵偽政權的人物大多是文化上的守舊者，但周作人在盧溝橋事變後卻與他們成了「同僚」。現代知識份子在外來政治的壓力下，從一個反叛傳統的個人主義者和現代化的推動者退化為一個外來侵略機器的「工具化」部件。周作人在〈中國的思想問題〉和〈中國文學上的兩種思想〉中試圖對儒家文化進行現代化，賦予儒家文化以西方現代人道主義思想和民主主義的內涵。從「附逆」期間寫的〈日本之再認識〉和〈關於祭神迎會〉可以看出，周作人試圖以儒家文化中心論來同化日本文化。但他這種理想在強大的外來侵略戰爭的政治環境下，只能化為泡影。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建立，開創了中國歷史上新的階段。在新的時代裏，周作人的價值觀念又有了新的變化。我們知道早期周作人是以思想文化的精英姿態出現的，「但現在不同了，群眾已成為了歷史的勝利者，是知識份子欽定的學習對象。歷史早已證明了知識份子的失誤，所以周作人也順應風氣，轉向了對知識份子的批判。」(頁185) 他在〈文人與吹鼓手〉中強調向人民學習的重要性，肯定知識份子對人民的依附性，並且對個人主義進行批判，認為個人主義之所以失敗，是因為它脫離了中國傳統文化的根。這種思想言論的變化完全呈現為一種前後矛盾的曲線圖，正是這種矛盾反映了現代知識份子在中國走向現代化進程中價值觀念的錯位與顛倒和內心思想的堅持與動搖，從而彰顯了人性的複雜與多面。

《周作人的最後22年》極力營造當時的歷史背景以及與周作人「共在」的一切，其目的之一是在宏大的時代背景下全面審視周作人，但

更深層的目的是以周作人為中心線索，思考現代知識份子與現代化進程的關係，反思中國現代性的歷史進程，探索知識份子的價值理念、文化心態和整個時代，以及世界化的民族國家形成之間到底是怎樣一種複雜曲折的關係。

現實中的周作人應該是一個「活的具體的人」，他的性格和思想是複雜的、動態的、立體的，而不是簡單的、死板的、平面的。寫傳記的人要做到這一點，除了掌握翔實的資料外，更重要的是要持有客觀公正的態度和獨立的立場。周作人和魯迅是同胞兄弟，但二人的性格卻有很大的不同，魯迅冷峻和深刻，周作人則是沉靜和閒適，並且帶有一點清高和孤傲。作者用不少史料佐證了周作人的自私心重和責任心薄弱，比如魯迅去世後周作人的冷淡反應。當他母親說要依靠他來養老時，周作人回答道：「我苦哉，我苦哉……」(頁66)

作者進一步分析了周作人懦弱和自私性格的形成與其家庭結構的關係。當日本佔領北京城後，他卻以「上有老、下有小、家累重」為由，決定留在北京；而同時代的文人老舍卻不怕千辛萬苦，冒着生命危險踏上流亡之路。應該說周作人的「附逆」與他這種自私和軟弱的性格有很大關係。周作人這種自私、偏狹和迂執從本質上說是由其「極端自由主義」思想所決定的，其「自由至上」和「個人至上」的觀念決定了生存理性凌駕於一切價值之上。「周作人完全拒斥諸如此類具有剛性和正氣、富含『鈣質』的精神食品，也就極易患上一種文化至上的『軟骨症』，他後來的附逆也就不那麼不可理解了。」(頁82) 周作人在五四時期是一個叛徒，以人間本位主義為武器炮轟封建專制，對「人」有着深刻的思考，後又轉向「自己的園地」，追求趣味的人生，而當民族國家陷於苦難之際，他又把「道義之事功化」作為自己的生存哲學，為的是「苟全於亂世」。

周作人的悲劇是二十世紀中國極端自由主義知識份子悲劇的一個縮影，當這種個人至上的觀念和國家民族的整體利益發生衝突時，他會毫不猶豫地選擇前者。正如作者在書中寫道：「很難想像一個對自己的民族、國家、固有傳統缺乏起碼的溫情和敬意的人，會成為一個『愛國者』。」(頁82) 這體現了作者對現代知識份子的反思。因為從積極意義而言，愛國總是需要有所附麗的。無疑個人主義是解構傳統專制主義文化的一把利器，但是歷史上的個人主義仍是在民族國家範疇之內發揮其積極作用的，超出了這種範疇之外的個人主義則更多的表現出其負面性。「附逆」後的周作人實際上已談不上是一個積極意義上的個人主義者，只是一個生存至上主義者而已。

當個人至上的觀念和國家民族的整體利益發生衝突時，周作人毫不猶豫地選擇前者。「附逆」後的周作人實際上已談不上是一個積極意義上的個人主義者，只是一個生存至上主義者。

如何處理傳主的作品，也是傳記寫作的一個重要問題。周作人的舊體詩是學術研究的薄弱環節，特別是帶有佛典的舊體詩，作者將它們視為揭示周作人內心世界很重要的史料。周作人年輕時便與佛教結緣，據他自己回憶，在南京水師學堂讀書時便讀了《楞嚴經》、《諸佛要集經》、《投身飼餓虎經》等書。據《魯迅日記》，1921年周作人在西山碧雲寺住院時曾讀過大量的佛經。在此期間，魯迅曾為他提供了

《佛本行經》、《起世經》、《樓炭經》、《梵網戒疏》等十幾種佛經。周作人曾在北京大學開過六朝散文的課，後又想開佛典文學課，只是後來由於盧溝橋事變而擱置。既然能開這些課，我們可以看出周作人對佛學有很深的造詣。

可以說佛經的價值觀念和思維方式對周作人的生命意識和價值理念產生了深刻的影響。在《五十自壽詩》中他寫道：「前世出家今在家，不將袍子換袈裟。」「半是儒家半釋家，光頭更不着袈裟。」關於周作人與佛教的關係，很多學者從不同的方面作了研究。有學者認為佛教文化對周作人的人道主義和個人本位思想產生了積極的影響，還有學者對佛教文化與周作人散文創作之間的關係做了研究。而《周作人的最後22年》開闢了一個審視周作人的新視角，就是從他帶有佛典的舊體詩來透視其「附逆」後的心態。

《周作人的最後22年》開闢了一個審視周作人的新視角，從他帶有佛典的舊體詩來透視其「附逆」後的心態。他在詩中一再引用佛典說明自己的「附逆」不是叛國而是不循俗理，是「勇入地獄」，「解民倒懸」。

書中共列舉了三十首舊體詩。在周作人被押解去南京的途中，他抄錄了1942年的一首舊體詩：「年年乞巧徒成拙，烏鵲填橋事大難。猶是世尊悲憫意，不如市井鬧盂蘭。」被押解前後創作的是：「羼提未足檀施薄，日暮途窮究可哀。誓願不隨形壽盡，但憑一葦渡江來。」(頁38) 還有一首是寫給日本侵略者的：「當日披裘理釣絲，浮名贏得世人知，忽然悟徹無生忍，垂老街頭作餅師。」(頁109) 晚年曾作詩贈周甲甫：「打架妖精未是憨，任他遊戲與心安。摩登伽女如相遇，玉體橫陳取次看。」(頁232) 這幾首詩都引用了佛典，如「鬧盂蘭」、「羼提」、「無生忍」、「摩登伽女」等。作者解釋說「盂蘭盆節」來自佛經中目蓮救母的故事；「羼提」即「忍辱」的意思。

周作人始終沒有為自己的叛國行為進行過懺悔，反而時時刻刻都在為他的變節做辯護，他在詩中一再引用佛典說明自己的「附逆」不是叛國而是不循俗理，是「勇入地獄」，「解民倒懸」。如果不懂周詩中的佛典，有時確是無法領會周的「深意」。如以下一首詩：「粥飯鐘魚非本色，劈柴挑擔亦隨緣。有時擲鉢飛空去，東郭門頭看月圓。」(頁107) 該詩的關鍵是「擲鉢」一詞，這裏是不能從字面來理解的，「擲鉢」是一典故：黃山有擲鉢峰，相傳昔日有孽龍在此居住，常出為人害，山洪暴發之禍更是牠的傑作。有神僧擲鉢將牠罩住，從此害絕，而峰和禪院遂以擲鉢而聞名。明陳恭《黃峰三十六咏》鉢盂峰云：「尊者西來救世濃，婆心曾不計餐饔，鉢盂一擲高峰後，麻水從無說毒龍。」如此，這位「在家和尚」的出山，就是為了降妖捉怪，拯救世人，以求得花好月圓的太平時世了。這首詩絕佳地揭示出周作人「附逆」後是如何對自己的行為進行合理化闡釋的。

耿傳明的《周作人的最後22年》以傳記的形式為我們提供了審視周作人的新視角。作者把他置於開闊而複雜的歷史文化語境和中國現代化的整體進程中來考察，通過對傳主帶有佛典的舊體詩的分析，深入剖析了現代知識份子秉持的價值理念與時代、民族國家建構的複雜關係，推進了周作人研究的深入，也為我們研究二十世紀知識份子心靈史提供了一個新的角度。

音樂天才的成與敗：一個社會學視角

● 張楊波

埃利亞斯 (Norbert Elias) 著，史洛德 (Michael Schroter) 編，呂愛華譯，林端校訂、導讀：《莫扎特的成敗：社會學視野下的音樂天才》(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

一位是長壽但直到晚年才享譽盛名的埃利亞斯 (Norbert Elias)，一位是短壽卻在生前經歷了兩種不同殊榮的莫扎特 (Wolfgang A. Mozart)；前者是大器晚成的社會學大師，後者是天才橫溢的音樂大家。當社會學大師遇上二百餘年前的音樂大家，到底會發生甚麼事情呢？或者說，以科學理性著稱的社會學又如何能在音樂藝術領域裏一展身手呢？

《莫扎特的成敗：社會學視野下的音樂天才》(*Mozart: zur Soziologie eines Genies*，以下簡稱《莫扎特的成敗》，引用只註頁碼) 是一部關於音樂天才成與敗的社會學著作。埃利亞斯在書中一以貫之地在提醒讀者，天才或者說音樂天才，並非如我們後人所認為的那樣是天生的，恰好相反，天才的產生必須有相應的文化脈絡與社會結構作為支撐才得以可能。簡言之，沒有孕育天才的社會土壤，何來天才？無疑，莫扎特早年的成功得益於他遵循了宮廷貴族階層的音樂品位，嚴格履行一名「工匠藝術家」的身份標準；而他晚年的失意落魄則是背棄了這種音樂品位，尤其是義無反顧地奔赴維也納邁向「自由藝術家」之路。然而，當時的社會還沒有成熟到給予他自由發揮的空間。於是，莫扎特從早期的眾星捧月到晚期的落落寡歡，這種強烈反差給這位音樂天才蒙上了一層神秘的面紗。面對這位後人尊崇的音樂家，我們更多是把他視作音樂天才來崇拜，殊不知莫扎特作為一個普通人也深受當時社會權力結構的制約而不自知。在《莫扎特的成敗》一書中，埃利亞斯從社會學的視角，為我們徐徐揭開這層神秘的面紗，並娓娓道出其中的奧妙。

埃利亞斯提醒讀者，天才或者說音樂天才，並非如後人所認為的那樣是天生的，天才的產生必須有相應的文化脈絡與社會結構作為支撐。簡言之，沒有孕育天才的社會土壤，何來天才？

《莫扎特的成敗》關注的是從「工匠藝術」到「藝術家藝術」轉變的

問題。從前者到後者的轉換並非只是概念的變換，更重要的是背後社會權力結構所制約下的音樂創作者社會地位的變化。在「工匠藝術」階段，音樂創作者只是宮廷社會內部的一個僕役，音樂家並沒有與宮廷貴族成員平等的社會地位；創作音樂作品也無自由可言，而是要時刻遵循宮廷貴族的趣味標準，創作音樂作品的目的是要滿足當時宮廷社會和教會的實用要求。莫扎特在兒童時代所受到的這種音樂標準的嚴格訓練，以及他在歐洲各國巡迴演出的經歷，使得他早年就獲得了當時音樂家所享有的巨大殊榮。在「藝術家藝術」階段，音樂家可以單純為藝術而藝術，不必遵循宮廷貴族的音樂趣味。音樂家的創作面對的是不認識的廣大音樂消費者，他們可以通過創作傑出的音樂作品來獲得廣大聽眾的共鳴，而音樂家和聽眾的地位也開始趨於平等。

莫扎特從「工匠藝術家」向「自由藝術家」的轉換，反映了音樂家社會地位和社會功能的改變，而這種改變尤其受制於當時社會權力結構的安排。這種分析筆調一直是埃利亞斯強調的「方法論關係主義」或「形態社會學」。

莫扎特正是處於這個歷史轉折點上，然而他並沒有耐心等到「藝術家藝術」階段的成熟，就毅然向前跨了一大步，使得這位音樂天才晚年倍感孤獨與失意。作為一名音樂天才，莫扎特固然在音樂創作和感受上有着無可比擬的獨特才華，而且能將這種音樂想像力和音樂形式完美地結合起來，並創作出許多經典曲目，但他對於這兩種藝術類型之間存在的張力始終不甚清楚，這就為他後來悲劇命運的產生埋下了禍根。他最終與薩爾茨堡大主教的決裂意味着，他要徹底拋棄傳統社會標準賦予他「工匠藝術家」的稱號，進而選擇前往維也納爭取皇帝宮廷貴族成員的認可，不受傳統規範制約、獨立創作音樂，並逐步轉變為一名「自由藝術家」。終因當時社會權力結構所限，莫扎特一方面背棄了宮廷社會給予他「工匠藝術家」的身份，但另一方面又遲遲沒有得到維也納聽眾的認可，從而獲得「自由藝術家」的稱號，這成為他晚年對生活感到失去意義的主要根源。

與音樂藝術領域不同，同一時期的德國文學和哲學領域卻展現出一番欣欣向榮的景象。這些領域內的學者已經開始擁有一個出版事業的早期市場，尤其是逐步發展出一個與宮廷貴族品位完全不同，甚至與之抗衡的市民階層文學品位標準；即使在音樂藝術領域，後期音樂家的境遇顯然也優於莫扎特。莫扎特的學生貝多芬 (Ludwig van Beethoven)，就在很大程度上擺脫了為宮廷貴族服務的地位，而且可以為不認識的消費者創作音樂，音樂家的社會地位有了明顯的提高。

莫扎特的不幸可以歸罪於當時並沒有出現欣賞他、認可他的廣大市民階層，但更重要的是，源於他本人一直在尋求主流社會階層——宮廷貴族給予他的雙重認可，一方面是對他音樂才華的認可，另一方面是對他作為一名音樂家人格的認可。但是，這種雙重要求在當時實現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宮廷貴族成員作為社會主流階層，不僅掌握着社會權力，而且通過故意與市民階層拉開距離來顯示本階層的優勢地位，更重要的是，這個主流階層還支配着當時的音樂趣味。

其實，莫扎特從「工匠藝術家」向「自由藝術家」的轉換，反映了音樂家社會地位和社會功能的改變，而這種改變尤其受制於當時社會權力結構的安排，個人命運沉浮與社會結構變遷纏繞在一起。這種分析筆調一直是埃利亞斯強調的「方法論關係主義」或「形態社會學」。這種研究視角指出，「當我們描繪一

個人的命運時，如果沒有同時提供其所處時代的社會結構模型，尤其是所導致的權力分化情況，則也實在難以提出令人信服且合乎事實的說明」(頁16)，音樂天才要成為天才，必然受到背後的社會結構所制約。莫扎特的悲劇在於當時的社會結構並沒有給他提供適當條件，因此，他要為宮廷貴族推銷自己獨立創作的作品就變成了天方夜譚。兩種音樂品位的衝突，說到底是市民階層與宮廷貴族階層在音樂藝術領域內的爭奪，莫扎特的成敗不過是這場爭奪中最搶眼的焦點。

關於音樂藝術領域的社會學考察，埃利亞斯並非第一人。在他之前的韋伯就曾經論述了理性化在音樂領域的展演；在他之後的布迪厄(Pierre Bourdieu)則注意到不同社會階層在音樂趣味中的區隔，尤其指出個人審美判斷是後天經驗培養的結果而非先天有之。三位社會學大家關注音樂領域的視角不同，但都注意到其他領域對音樂領域的影響，這也成為社會學視角緣何深具魅力的原因。

《莫扎特的成敗》就是埃利亞斯從當時社會權力結構的差異，牽引出兩類社會群體在音樂品位標準上的衝突。莫扎特生前獲得兩種不同待遇的反差使得這種衝突更加白熱化。後人往往把莫扎特作為一個音樂天才來看待，是基於他在音樂領域的巨大成就，然而埃利亞斯把莫扎特作為一個完整的普通人來看待，是基於他的社會學關懷，這個着眼點成為他關注這位天才成與敗的最佳切入點。

埃利亞斯的社會學分析，尤其是關於天才如何可能的論斷，其實是在打破我們以往對天才的成見，即天才要麼是天生出來，不需要任何的社會條件，要麼便是只有和社會大眾保持距離才能產生。《莫扎特的成敗》卻呈現出一幅完整的莫扎特肖像，這其中有我們以往對這位音樂天才想像的輪廓，但同時也有他作為普通人的一面，更展現出這位天才為了作一名「自由藝術家」而與傳統決裂的曲折歷程。

音樂形式與音樂天才的產生甚或是音樂家獨立的社會地位，其實都是和不同社會權力結構緊密聯繫在一起的。如果音樂家創作作品更多是受制於外在權力的干涉，那麼音樂家的獨立地位便無從談起，音樂天才的產生更是奢望。作為音樂天才的莫扎特，如果一生都遵循傳統宮廷貴族社會的音樂趣味，他仍然可以享受這種優等待遇，但正是他早年在歐洲各國的遊歷經歷和嚮往作為一名「自由藝術家」的夢想，使得他對這個社會主流圈子，始終保持着一種既嚮往又憎恨的矛盾情感。

埃利亞斯一直在提醒我們，對音樂藝術領域的考察，必須關注當時的社會權力結構狀況，這本身也是他在有生之年一直倡導的「形態社會學」研究方法。如果我們把這種研究方法運用到對中共建國以來音樂領域的分析，更會發現其獨到之處。以改革開放前後為分水嶺，改革之前的音樂創作主題大多是圍繞黨和國家的主流形態話語，這些音樂被我們稱為主旋律歌曲，音樂形式以柔和抒情者居多。和埃利亞斯一樣，我們並不能判斷音樂內容和音樂形式孰優孰劣。因為當年不少主旋律歌曲——無論是內容還是音律——現在仍能得到很多人的共鳴。筆者只是想指出，這種音樂主題和形式成為當時中國音樂藝術領域的主要基調，而且這種創作在當時也造就了一批著名歌手和音樂家，但這個時期的音樂人創作歌曲

埃利亞斯從當時社會權力結構的差異，牽引出兩類社會群體(貴族與市民階層)在音樂品位標準上的衝突。莫扎特生前獲得兩種不同待遇的反差使得這種衝突更加白熱化。

的自主性並不大，這和莫扎特早年的經歷頗為相似。

然而，市場改革打破了這種音樂領域一家壟斷的局面。如果說改革之前的音樂領域還受到當時國家權力或黨的意識形態影響的話，那麼市場改革倒是為音樂領域打開了一個缺口，流行音樂和通俗歌曲逐漸在大眾市民社會中取得一席之地，而且大有波及其他音樂領域之勢，最為明顯的是很多主旋律歌曲被一些歌手用通俗流行音樂的形式來翻唱。其實，通俗流行音樂現在之所以大行其道，而主旋律歌曲備受冷落，原因在於中國近五十年來社會權力結構的變遷：從原先由國家控制的「總體性社會」向大眾市民社會轉變。社會權力結構變遷為不同音樂題材和各類音樂人的產生提供了不同的社會土壤。

如果改革前的音樂工作者在創作音樂的過程中還要考慮黨和國家的意識形態，那麼，改革之後的音樂工作者則可以完全按照自我意識來引導社會大眾，這種趨勢意味着音樂從「客觀化」向「主觀化」轉變。難怪近年一些音樂人（以周杰倫最為典型）創作的音樂，我們愈來愈聽不懂，但這種音樂內容、形式和音樂人本身反而愈來愈受到廣大聽眾的熱烈追捧。「追星族」成為我們生活中最普通不過的日常話語，而這些音樂人也逐漸成為我們社會領域中的「意義領袖」。

如果改革前的音樂工作者在創作音樂的過程中還要考慮黨和國家的意識形態，那麼，改革之後的音樂工作者則可以完全按照自我意識來引導社會大眾，這種趨勢意味着音樂從「客觀化」向「主觀化」轉變。

與作者埃利亞斯相比，莫扎特幸運得多，童年時期就接受嚴格的音樂訓練，並為日後的音樂創作打下了良好基礎。當然這也為他後來的背叛提供了條件，但不幸的是，他的晚期作品在當時並未受到他最為注重的維也納聽眾的認可。而埃利亞斯早年曾為寫博士論文和導師鬧翻，中年求職又四處碰壁，雙親在二戰中死於納粹集中營。然而，不知是否出於上天眷顧，埃利亞斯的成名作《文明的進程》（*Über den Prozess der Zivilisation*）由於在錯誤的時間（二戰期間）用錯誤的語言（德語）討論一件錯誤的事情（戰爭期間討論文明化如何可能），在三十多年後終於得到學界承認。無論如何，埃利亞斯在生前看到了自己的生活意義，而莫扎特只能帶着一絲遺憾離開了他的維也納聽眾。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2月號、3月號

第71期　2008.2.29

周　震　試論毛澤東與大躍進時期高指標提出的關係

李建勇　1938年毛澤東提出「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背景與動機——一個研究的綜述

楊　俊　關於發動批判電影《武訓傳》運動決策過程的考索

惠雁冰　「樣板戲」研究亟待整體性的視野——對當前「樣板戲」研究傾向的理性審視

張　軍　「建構農民政治群體發動革命」之不可能及「和平革命」的思考

羅成、易蓮媛　《三峽好人》的剩餘敍事及其意義

第72期　2008.3.31

吳潤凱　被挾持的自殺：五四婦女史觀的製作

劉祖華　中國鄉鎮政府角色變遷的財政邏輯

劉兢、劉瓊　權利訴求和事業改革的二重奏——論1980年代中國大陸的新聞內容法治話語

范士明　新媒體和中國的政治表達

李海燕　宗教的異域，異域的宗教

許建明　公司是否需要承擔社會責任？——評《公司社會責任思想起源與演變》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彈指一揮間，中國的改革開放已經走過了三十年。紀念改革開放的文章，也在各種媒體上開始湧現。改革開放需要紀念，這本身就說明改革開放的大業並沒有完成，而中國在走向自由、民主和市場經濟的道路上依然步履蹣跚。在今年未來的幾期中，我刊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將重點刊登反思、評論中國改革開放歷程的文章，「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將刊登有關中國改革開放的政治史、經濟史、社會史、思想史和文化史的論文。懇望海內外作者惠賜佳作，為中國的改革開放事業發新思、闢新路。

——編者

中國式的科學腐敗

曹聰在〈從「漢芯事件」看中國的科學腐敗〉(《二十一世紀》2008年2月號) 一文中，全面分析了「漢芯事件」的背景、起因與影響。從性質上來說，「漢芯事件」是一種中國式的科學腐敗，其根源在於當前中國科學界已經形成的一種科學與政績相結合的畸形發展模式。

陳進之所以能在短時間內迅速獲得巨大的「成功」，與其說是他的造假手段高超，還不如說他的出現，正好滿足了掌權者的政績需求。當前瀰漫於中國社會的GDP崇拜，也就是數字出官的現象，在中國科學界也是重災區。陳進所擁有的海歸頭銜、SCI論文數量、「長江學者」稱號、高新技術產品、產學研成果訂單等，都是當前政府科技部門、高校科研單位政績考核的重要指標。

陳進的所謂科研活動，在學術官僚眼裏，其作用與意義並不是單純的科研創新行為，而是能夠帶來實實在在的政績數字，有助於他們的仕途一帆風順。而目前盛行的官場潛規則也昭示人們，為了創造更高的政績，有時候是可以不擇手段的。所以陳進的學術履歷造假，其實與各級政府統計數字造假並無兩樣。在「漢芯事件」曝光初期，上海交大對其行為的袒護就是一個明證。在這種利益動機的驅使下，一場鬧劇的發生也就不足為怪了。

從這個意義上講，政治決定科學，有甚麼樣的政治，就有甚麼樣的科學。在政績造假層出不窮、政治腐敗日益嚴重的今天，期待科學界成為淨土，無異於痴人說夢話。民主國家韓國在「黃禹錫事件」上的表現與中國截然不同，不也是正好說明了這個道理嗎？

嚴泉　上海

2008.2.21

視野：橋與牆的博弈

馬軍的〈吳國楨視野裏的周恩來〉(《二十一世紀》2008年2月號) 一文，揭示「偉人」平凡的一面。吳國楨和周恩來昔日雖為同窗，後來卻成政敵，其視野裏的周恩來平凡多於不凡：聲音尖，擅長演戲，且「總是扮演女主角」；「從南開中學畢業後卻沒能進入高等學校學習，而不得不自己謀生」；「可能存在着某種家庭問題」……同時他認為周恩來的政治之路及政治策略也和早年這些經歷密切相關。在大歷史視野的宏大敘事中，「偉人」的流光片羽都被無限放大，無限神化，成為傳奇，馬文彰顯了周恩來不為人注意的另一個側面。

但同時也必須警惕，視野既是橋也是牆，開啟一扇門的同時，也可能關上一扇窗。吳國楨的回憶也有一定的局限性，而且，歷史真相也僅是一個不斷接近終點然而永遠無法抵達的過程。馬軍在〈吳國楨對張伯苓、周恩來和南開中學的回憶〉(《檔案與史學》，2002年第5期) 也運用和本文相似的部分材料，但內涵卻與本文明顯不同。如懷特 (Hayden V. White) 在〈作為文學虛構的歷史文本〉(“The Historical Text as Literary Artifact”) 裏指出，「關鍵問題是多數歷史片斷可以用

許多不同的方法來編織故事，以便提供關於事件的不同解釋和賦予事件不同的意義。例如米歇利特把法國大革命的歷史描寫成浪漫主義超越論的一個戲劇，而他的同時代人托克維爾卻把法國大革命描寫成一個令人啼笑皆非的悲劇」，我想，馬軍對吳、周的研究，同樣經歷橋與牆相互博弈的過程。

羅慧林　南京

2008.2.25

治理司法腐敗應多管齊下

賀欣在〈中國法院的財政不足與司法腐敗〉(《二十一世紀》2008年2月號) 一文中，認為財政不足是導致司法腐敗的重要原因，在財政不足的情況下進行改革很可能帶來更多的腐敗機會。他對比了不同財政狀況下的法院，認為在財政充裕的情況下，法院沒有太多理由在訴訟費和罰沒款上做文章，也很少會出現主動找案源、優待制度當事人、以罰代刑等腐敗行為。

按其邏輯，可以大膽地推論財政不足的法院比財政狀況好的法院更腐敗，基層法院比中級和高級法院更腐敗，中西部法院比東部法院更腐敗。但事實上，法院層級愈高，腐敗度可能愈大。當前查處的司法腐敗大案，多在經濟條件較好的法院，如深圳、武漢中級法院。財政不足充其量只是導致生存型司法腐敗的原因之一。

司法腐敗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還有法官素質不高、司法倫理墮落、司法獨立欠缺、制度約束不足，特別是發現腐敗的概率低、打擊力度弱等原因。其中制度原因是最重要的。

保障法院財政確實是治理司法腐敗的重要措施之一，但因此否定其他方面的重要性，否定制度改進本身，則有「只見樹木，不見森林」之嫌。中國的司法腐敗既然是極其嚴重的「頑症」，其治理就不應「只見樹木」式地「對症下藥」，而必須全面下藥，多管齊下。

徐昕　重慶

2008.2.26

極權下的健全人性

徐賁閱讀克萊普勒 (Victor Klemperer) 的日記《我會作見證》，寫下〈極權統治下的日常生活〉(《二十一世紀》2008年2月號)，從中可以看到徐賁揮之不去的人類憂思，這不僅是對納粹極權政治的憂思，也是對中國文革的專制極權的憂思。

徐賁站在人道主義的自由知識份子的立場思考社會公正問題，批判一種群體的極權人格。希特勒說，在德國只有一個人在民眾中的受歡迎程度可與他相比，這個人就是路德 (Martin Luther)。德國為甚麼出現納粹，主要原因是德國人的奴性，路德的性格在弗洛姆 (Erich Fromm) 看來是典型的施虐和受虐性格，缺少健全的理性，最典型地代表了德意志性格的兩面性。中國的情況也相似。徐賁認為，克萊普勒在極端恐怖的環境中選擇作見證，顯示出人性的尊嚴。

徐賁的思考有很深的存在主義特質，他看到人的根本惡性是永恆復返的。正如阿多諾 (Theodor W. Adorno) 所說，人至少應該有最低限度的道德。徐賁一方面對世界充滿懷疑，但另一方面對極權和暴力持毫不妥協的批判立場，顯示了堅定的德性操守。

張典　南京

2008.3.2

韋君宜現象再思考

張玲霞的〈挽回中國知識份子的尊嚴——讀韋君宜〉(《二十一世紀》2007年12月號) 一文引發了筆者一些思考。韋君宜喜歡說自己的職業是作家，許多人在討論韋君宜現象時也認可韋君宜是知識份子。但筆者覺得這個身份定位是有問題的。韋君宜不僅是黨的幹部，而且是黨的高級幹部。

周揚、蔣南翔和韋君宜晚年都對自己害過人表示懺悔。筆者覺得這樣懺悔既不足以彌補受害者遭遇到的損害，也不足以彌和其自身人格的缺陷。畢竟過去七八十年裏，受難的真正的知識份子遭遇到更多的痛苦，他們中的大多數人已經沒有機會再發表意見了。

不要將責任都推給專制制度，害人者更應自我反省。十七年的專制和文革的無政府主義，為個別黨的幹部創造了無法無天的大好時機，他們可以利用不受制約的權力達到一己之私利。韋君宜的回憶錄僅僅表達了她自己的感受，不應該被拔高。覺得一個人不好就把他整死或者整個半死，這是社會主義理念的錯誤嗎？毋寧說，周揚、蔣南翔和韋君宜等人搞的本來就不是社會主義。

鄧廣　北京

2007.12.22

編後語

在過去的三十年，中國發展的奇迹令世人矚目。然而，這一奇迹是單向的。拖欠工資的現象普遍存在，礦難事件凸顯了對勞工生命安全保障的漠視，眾多勞動者社會保障的法定權利長期無法得到制度性的保障。所有這一切都表明，中國經濟奇迹的一部分乃是基於對勞工經濟社會權利的侵犯。2008年1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開始生效。這部法律在立法過程中經歷了公開討論，爭議不斷；即使在生效之後，有關的爭議依然不絕，甚至成為3月間「兩會」的熱點話題之一。

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三篇文章，直面中國的勞工問題。陳峰揭示，中國工人經濟社會權利普遍遭到侵犯的根本原因，在於其集體權利的缺位。中國政府力圖通過完善各項勞動法規，包括《勞動合同法》，來維護工人的個人權利，但是勞工的集體權利，即自主組織工會權、罷工權和集體談判權，要麼根本缺失，要麼名存實亡，致使勞工個人權利的維護缺乏保證。

李琪的文章全面梳理了有關《勞動合同法》的爭論，並對政府該履行何種責任才能保證這部法律不變成另一紙空文，進行了深入的討論。爭議的內容林林總總，但是核心在於這部法律是否設定了過高的勞工權利標準，從而阻礙了經濟發展。對此問題，我們希望看到更多實實在在的經驗研究，而不僅僅是觀點和立場的展示。

在過去的十年內，勞務派遣盛行於中國，以規避勞動法規定的責任和義務。在《勞動合同法》生效之前，勞務派遣一時間儼然成為一些僱主的一大法寶。岳經綸的文章介紹了勞務派遣在世界各國的興起以及在中國遭到濫用的情形，並且討論了對勞務派遣進行管制的問題。

五十年前，中國發生了一場人類社會前所未有的烏托邦主義運動——大躍進，而烏托邦主義現實化的後果卻是大災難。本期「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刊出四篇文章，分別從四個不同的側面記述了大躍進及其導致的大災難。其中，李若建記載的正是全能主義體制的軟肋，即信息失暢和信息失真。實際上，當社會的治理缺乏自主性，一切仰賴最高統治者的英明決策之時，決策所依賴的信息要麼無法齊整，要麼徹底失真。社會學大師韋伯在中華帝國中發現的體制信息不暢的現象，以更為誇張的方式再現於大躍進時期的中國。承紅磊獨闢蹊徑，將分析的焦點對準了基層幹部面對國家權力和社會危機時的行為。在大躍進和大饑荒的過程中，基層幹部們在地方利益的捍衛者、國家政策的執行者和基層權力的使用者這三種角色之間搖擺，最終致使全能主義的國家也完全與社會脱節。

本期多篇文章均發人深省。郁建興和周俊的文章提出，公民社會在中國的成長之道，並不在於片面強調民間組織相對於全能型國家的獨立性，而是着重強化其參與公共事務治理的能力。何包鋼和謝玉華則試圖通過協商民主的實踐，為勞資關係的和諧開闢一條新路。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發展奇迹的背後

選擇性新自由主義的困境？

——中國傳播政治的轉型

邵牧均

自二十世紀70年代末始，中國開始了市場化轉型。改革開放不僅將市場關係植入了媒體傳播產業和文化領域，而且使之成為與跨國資本及其相伴的消費文化接軌的載體。然而，這一過程不但孕育了新的政治經濟矛盾以及社會文化與生態危機，而且使傳統的社會主義許諾產生了新的政治功效與道義感召力；由此催生的精英和大眾在政治、經濟、意識形態和社會文化各個層面的融合、妥協和爭執，形成了改革開放三十年獨特的傳播與文化政治圖景。

很多學者都曾經論及中國政府對大眾媒體、互聯網甚至短信服務中的言論實行審查和監控，以及由此形成的國家強權和市場理性的奇特熔合。然而，正如王愛華 (Aihwa Ong) 通過對新自由主義全球化的案例研究所警示，不要讓政治壓迫的議題遮蔽對國家權力作更細緻入微的分析①。這種分析不僅承認國家在中國經濟和全球化進程中扮演宏觀管理的積極角色，而且促使我們關注「國家統治方式的重構和意識形態實踐的整體變遷」②。

「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使國家可以有彈性地行使主權，使特定的人群和地區受制於新自由主義的邏輯，達到與全球市場互動的目的；「新自由主義的例外」可以將特定人群、地區或部門排除於新自由主義的邏輯之外，以保護某些群體的利益，或拒絕向另一些群體提供保護。

借鑒當代社會理論有關新自由主義的研究，本文考察中國國家如何通過選擇性地實施新自由主義政策，來重新構建它在媒體傳播和文化意識形態領域的統治規則③。這涉及分析中國在嘗試建設「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過程中如何操作「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 as exception) 和「新自由主義的例外」(exceptions to neoliberalism) 這一對共生策略④。在此，新自由主義不僅是所謂的「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即市場化、私有化和解除管制等，而且是在一個更寬廣和更深刻的層面上依靠市場知識和算計來馴化主體，從而將國家的行為重塑成非政治和非意識形態的一種「政治理性」或「治理術」⑤。

* 感謝王維佳在本文準備過程中所作的貢獻。

「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使得國家可以有彈性地行使主權，使特定的人群和地區受制於新自由主義的邏輯，從而達到與全球市場互動的目的；與此同時，「新自由主義的例外」在政治決策中的運用又可以將特定人群、地區或部門排除於新自由主義的邏輯和選擇之外，以保護某些群體的政治和經濟利益，或者拒絕向另一些群體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護(例如流動人口在都市沒有基本的公民權益保障，媒體僱用大量不能享受正式職員待遇的一線編採人員等)。在分析中國傳播政策和政治運轉的過程中，認識到新自由主義政策在國家內部會因公民權分配、市場機會不均等以及全民平等與正義的社會主義傳統理念的影響等因素，而被選擇性地採納和排除，不僅避免了任何線性的、非此即彼的簡單邏輯，而且可以使分析更具有多面性和包容性，從而認識到這是一個充滿變數和激烈紛爭的動態過程。

本文從廣義的傳播與文化意識形態角度回顧改革時期中國國家轉型的動態過程，並將特別關注1989年以後，中國國家如何一面接納新自由主義發展的新政治；一面處理階級分化、意識形態和社會論爭，同時傳承它的社會主義歷史遺產。

中共十六大公開提出，推進整個媒體和文化產業的體制改革，將其提升到增強「綜合國力」的戰略高度。媒體市場化和文化產業重組可以被看作是「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和「新自由主義的例外」的雙重策略的逐步運用與推進。

一　傳播業與國家的新自由主義轉型：國內視角

1989年，改革開放帶來的政治經濟張力和社會矛盾總爆發，加上精英政治與大眾政治相匯集而帶來的深重政治危機，使中國共產黨的政權體驗了一次瀕臨絕境的經歷。然而，與蘇聯不同，中共政權不僅在危機後得以倖存，而且通過進一步擁抱市場原則並擴展其與全球市場體系的聯繫而鞏固了權力。

中國傳播領域的發展是這一轉變的關鍵部分。在制度層面，這些發展包括大眾媒體、電訊和互聯網等領域的政治經濟轉型。這些轉型在強化政治控制和國家管理的同時，逐漸加深了商品化程度。在媒體領域，伴隨80年代初廣東珠江經濟廣播電台對商業廣播模式的引進、90年代初商業廣播電台和電視台在上海浦東的建立，以及1994年中央電視台新聞評論部的成立，市場理性開始被普遍採納。這些市場策略進而漸漸地向其他媒體領域蔓延，促進了中國媒體業對創新意識、企業家精神和生產領域相對自主性的提倡，同時使媒體更多地顧及大眾品味、民生熱點和感性話題⑥。2002年11月，中共十六大公開提出，在全球競爭的背景下，推進整個媒體和文化產業的體制改革，不僅將媒體和文化產業作為國家整體發展的新領域，而且將其提升到增強「綜合國力」(包括經濟實力和文化影響力，即「軟實力」)的戰略高度。依照以上的概念框架，媒體市場化和文化產業重組可以被看作是「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和「新自由主義的例外」的雙重策略的逐步運用與推進。

除了制度層面的變遷之外，中國的國家轉型還包括了顯著的文化、意識形態和行為規範的變革。中國在改革伊始就毅然地拋棄了文革時代的階級話語，但是仍然維持着一種狹隘卻十分有效的身份政治，那就是民族主義。中國官方媒體曾經扮演過培養大眾階級意識的歷史性角色，但這一角色在改革年代被徹

底放棄，取而代之的是竭力提升中華民族身份認同的努力。這種努力不僅意在統合階級分化日益加深的民眾，同時也體現了在民族國家建設的名義下，吸引海外華人資金和人力資源的訴求。在這種民族主義話語中，國家的職責是實踐「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宏願。

與其他後殖民時代的民族國家一樣，中國共產黨所領導的中國致力於為本國在「全球資本秩序中謀得一席之地的同時，竭力延緩資本和民眾之間的緊張衝突」⑦。作為這種努力的一部分，中國在將文化商業化和世俗化的同時，倡導傳統文化的復興。其最明顯的表現是由國家領導的復興儒學及其他「中華文明」傳統文化符號、活動、機構和話語的運動。更為明顯的是，社會主義中國及其官方媒體曾經將階級認同置於親族紐帶之上，甚至曾以公社取代家庭作為經濟生產和消費單位；而現在卻積極地提倡將家庭作為關愛、互助和可依靠的溫室，意在藉其緩解市場轉型的困苦、壓力和社會錯位。從提倡家庭成員互愛互助的小品，到催促忙於工作賺錢的人們「常回家看看」的抒情歌曲，90年代中期以後的中央電視台春節晚會是傳達這一主題的最重要途徑⑧。

從「四項基本原則」、「三個代表」到「構建社會主義和諧社會」，這些政治口號構成了中共意識形態霸權的基本框架，並設定了精英和大眾論爭的參照。中國的媒體仍然是這些新意識形態的宣傳工具。

在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國家轉型中，最明顯的意識形態維度是對其文化霸權 (hegemony) 的不斷重新表述。儘管當今中國政府被諷刺為將合法性「全部建立在施政績效上」，「全然放棄鼓吹任何價值標準」⑨，但我們不能忘記這一政黨通過領導反資本主義和反帝國主義的社會革命而取得政權的歷史事實。雖然它以發展的名義推行改革，但並沒有放棄對社會主義的宣稱。正如劉康所言：「中國式現代性的精髓就在於其革命理想霸權的樹立，或者說為確立現代民族國家的合法性和一個新型社會主義國家的必備要素而將文化和意識形態放在首要地位的過程」⑩。

從90年代中期開始，中國有選擇的新自由主義發展策略帶來了愈發激烈的社會矛盾，這逐漸迫使中共刻意重新描述其意識形態，以便與公眾有所共鳴並得到接納。從「四項基本原則」到「三個代表」，再到「科學發展觀」和「構建社會主義和諧社會」，這些政治口號構成了中共意識形態霸權的基本框架，並設定了精英和大眾論爭的參照。不管商業化程度如何，中國的媒體仍然是這些新意識形態的宣傳工具。雖然我們不能僅僅依據表面價值來判斷這些新概念，但也不能將它們簡單地視為空洞的符號。

更加奇特的是，中國國家在引入市場力量的同時，也通過將自己定位為混亂和具破壞性的市場的監管者和善意的「調度者」而鞏固了統治根基⑪。這其中包括國家在傳播和文化領域的規範性權力。新世紀以來互聯網管理的發展最能印證這個過程。例如，黑網吧的安全性問題以及對色情和網絡賭博的道德恐慌，為國家強化其權力的規範性基礎提供了有力的依據。

因此，儘管市場化使媒體機構獲得了追求自身經濟利益的機會，從而使其具備宣稱相對於國家的一定自主性的能力，但是，正如博蘭尼 (Karl Polanyi) 所論，市場化對社會有破壞性和兩極分化的效應⑫。這為國家擴大其監管市場的功能以及重整其規範性權力基礎提供了根基。在回應日益高漲的要求國家 (重新) 承擔其在市場化擴張中所放棄的社會再分配、社會保障和公共福利功能的民眾呼聲中，國家逐步把自己定位於「公益政權」，從而使問題進一步複雜化。從對

黨政官員領導全國抗擊「沙士」(SARS) 的動情報導，到溫家寶總理幫一名村婦討要拖欠其丈夫的工資的戲劇化呈現，媒體對國家作為「公益政權」這一積極角色的重新強調，在民眾中引起了深刻的共鳴。因此，在1989年後形成的高壓政治環境中悖論式地「解放」了市場力量之後，中國政府不得不回應一個被激活了的社會自我保護的政治要求，從而強化自身的社會與道義合法性。而這正是博蘭尼所說的「雙重運動」(double movement) 在當代中國的演繹⑬。

與此相關，中國的許多民眾並沒有將自己當作是「資本主義現代性理論通常假定的基於合同關係的、法定的和抽象的勞動主體」，或是一個自由市民社會中的權利主體，而是按照傳統毛澤東式的定義，即「互相之間沒有厲害衝突，並與國家利益相一致的工人、農民、知識份子和民族資產階級」組成的大眾，來界定自己的政治身份⑭。因此，他們要求國家保護的道義呼聲導致國家加強了它的領導能力和統治責任。因而，儘管自由主義話語把社會抗爭理解為自由主義政治中的「維權」，但這些運動的目標不是建立市場自由主義的民主政體，而是促使中共履行其革命許諾，以抗衡外國資本、私人利益和地方權力⑮。

二　傳播業與國家的新自由主義轉型：全球視角

中國的國家重構，傳播產業的轉型和國家意識形態、文化與道德規範的重塑，是新自由主義全球化時代全球政治經濟轉型的重要組成部分。雖然在界定新的全球秩序的爭論中，很多論述都強調資本跨國流動和傳播通訊網絡在瓦解民族國家權力過程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但是，分析國家權力如何重構和轉型應該比分析國家權力的純粹增加和減少更有意義。

中國國家對傳播產業進行的改造和重新管制，在很多方面都很明顯地表現出為適應美國主導的全球資本秩序而進行調整的努力。例如，國家通過將媒體

中國國家對傳播產業進行的改造和重新管制，明顯地表現出為適應美國主導的全球資本秩序而進行調整的努力，使跨國資本不僅能夠在中國培育中產階級消費市場，更重要的是使之與巨大的勞動力市場結合。圖為一名乞討者凝神閱讀《環球時報》。

產業變為全球消費文化和消費符號的載體，並通過先沿海、後全國的方式優先發展電訊網絡，使跨國資本不僅能夠在中國培育中產階級消費市場，更重要的是使之與巨大的勞動力市場結合。從1980年與美國國際數據集團 (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IDG) 建立首次中美合資項目，發行信息技術出版物以服務中國日漸崛起的數字精英，到1997年收復香港主權之前，允許有默多克 (Rupert Murdoch) 投資的香港鳳凰衛視覆蓋中國大陸的「三高」(高薪、高教育水平和高官銜) 觀眾，「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為國內外的媒體生產和消費創造出一種獨特的包容和排斥的政策模式，並藉此促進了跨國精英階層的形成⑯。

就中國國家如何通過傳播和文化產業融入全球體系的許多問題，本文僅把分析重點放在這一背景下的審查制度之上。例如，對中國大眾反美和反日民族主義情緒的抑制策略，是中國適應美國主導的新自由主義全球秩序的題中之意。為了創造良好的吸引外資的氛圍，同時為自身經濟發展贏得有利的國際環境，中國在外交上長期遵循鄧小平的「韜光養晦」原則。但這一政策也引發了一些知識界人士和大眾的民族主義者對中共的不滿，他們認為這是在「出賣」中國的國家利益，甚至是對美國主導的不平等全球秩序的支持。90年代中期開始流行的《中國可以說不》等充滿民族主義情緒的書籍和1999年中國駐南斯拉夫大使館被炸後爆發的網絡民族主義，都是這種民族主義和反帝國主義大眾情緒的明顯表露。

在處理民族主義聲音的過程中，中國的媒體審查制度不僅控制了國內的異見，而且過濾了媒體報導的過激評論和大眾的反美和反日言論，包括禁止媒體刊播一些重要的新聞事實，以避免引發民眾對中日、中美外交政策進行抗議。

因此，儘管將中國民族主義看作中共權力精英有目的的宣傳手段這種被中國自由知識界普遍認同的主流西方觀點並沒有錯，但是「它並不全面」，而且有「輕視中國人民及其民族感情在民族主義中所扮演的角色」之嫌⑰。雖然絕大部分大眾民族主義的聲音迎合了威權政治的需要，而且忽視了對全球資本主義的批判，但是在知識界和大眾的各種民族主義聲音中，對全球資本和階級統治的批判仍然存在。

在處理這些民族主義聲音的過程中，中國的媒體審查制度不僅控制了國內的異見，而且過濾了媒體報導的過激評論和大眾的反美和反日言論，包括禁止媒體刊播一些重要的新聞事實，以避免引發民眾對中日、中美外交政策進行抗議。例如，中國禁止媒體報導1999年民眾到美國大使館抗議造成的損害而向美國賠款287萬美元的新聞事件⑱，而2002年1月在美國波音飛機公司準備交付江澤民使用的波音767專機上發現竊聽器的「飛機竊聽事件」，也在新聞報導和互聯網討論中被過濾掉⑲。事實上，從90年代中期開始，中國官方就要求在媒體報導中對中日衝突進行低調處理⑳。

但是，一心一意地追求資本主義一體化將會使中共政權面臨失去統治合法性的危險。因此，它一方面通過增強國防，包括在2007年1月試射反衛星導彈和強調「超限戰」理念，以顯示其反對台獨，挑戰美國軍事霸權的決心；另一方面，最近幾年又致力加強中國在全球舞台上的「軟實力」。這些策略都顯示了中國在現存美國主導的跨國資本主義體系中擴展自己地盤、甚而改變遊戲規則的意圖。

中國官方對「軟實力」概念的運用及在一段時間裏對「中國模式」和「北京共識」的討論都體現了這種新的意圖㉑。例如，2004年，中央領導號召理論家們「學習

和批判」新自由主義，並反思「華盛頓共識」在俄羅斯和許多發展中國家失敗的經驗。此後，媒體開始支持和倡導「北京共識」。2006年11月，中國在北京召開了「中非合作論壇北京峰會」，與冷戰時期為社會主義中國加入聯合國起到關鍵作用的「非洲兄弟」重建團結關係。有媒體在報導這一會議時用〈非洲展望東方：從「華盛頓共識」到「北京共識」〉這樣的標題，迫切地表達了中國對全球發揮影響力的期待，並試圖展現「中國模式」的優勢㉒。當然，如後文所論及，媒體的討論往往忽視了「中國模式」與「北京共識」所包含的深刻矛盾。

三　新自由主義轉型的局限：媒體私有權的底線

經過了三十年由國家主導的市場化發展，中國的傳播和文化產業站在了一個新的門檻上。中國現代化的特殊形式，包括社會主義制度和意識形態遺產，以及正在延續的國際緊張局勢 (其中相當重要的是美國和日本在亞太地區的霸權) 和全球性經濟危機的威脅，使得中國與全球資本主義的整合過程充滿爭議和不確定性。在這裏，我們先討論這些矛盾和張力在傳播體制、尤其是媒體所有權領域的表現。

公有制是定義中國社會主義的關鍵特徵，而改革的關鍵部分恰恰是中國經濟中私有產權的顯著擴張和國有企業的大規模私有化。與這一基礎性變革相伴的是中國憲法對私有產權的逐步確認。然而，在核心的媒體和文化領域，國家對私營資本的開放非常謹慎，更遑論國有媒體和文化機構產權的私有化。

在中國獨特的發展路徑中，國有媒體既是官方的政治機構，也是資本積累的單位。媒體系統從領土邏輯到資本邏輯的重組，將意味着黨領導的國家從一個將媒體的政治屬性擺在首位的國家，徹底轉型為一個將媒體的資本邏輯放在首位的國家。

一旦現有的國家體系結構遭受質疑，媒體尤其是現有報業集團的所有權到底屬於國家還是中共這一最敏感的問題就會立刻浮出水面。放下這一問題不論，中國對官方喉舌機構的改革，對媒體的重新集中化管理，以及其構建國內媒體集團的努力體現了哈維 (David Harvey) 所稱的「領土邏輯」(the logic of territory) 和「資本邏輯」(the logic of capital) 之間的深刻矛盾。領土邏輯強調的是一個國家在全球體系中表達自身利益和實現自身目標的政治、外交和軍事戰略；而資本邏輯則是指「時間和空間維度上的微觀資本積累過程」，強調的是經濟力量通過日常的生產、交易、商業和其他市場活動穿越連續的空間，到達或離開以領土劃分的實體的過程。雖然這兩種邏輯不時重疊，但它們卻是互相區別，並「複雜地，有時是矛盾地互相纏繞」，甚至「徹底地互相對立」㉓。

在中國獨特的發展路徑中，國有媒體既是官方的政治機構，也是資本積累的單位。因此，在這兩種邏輯共存之下，矛盾就尤顯激烈。中國涵蓋着幅員遼闊且發展不平衡的廣大領土，是一個整合了縱橫交錯的管理單位的複雜「條條」和「塊塊」網絡，而中國媒體則是黨和國家的機構，這些特點必然導致中國媒體市場因地域和管理區劃而支離破碎。因此，雖然國家能夠通過將附屬於各級黨委和政府的媒體機構轉變為依靠廣告生存、以市場為導向的經營主體，但是媒體作為官方喉舌的性質和行政管理邊界，還是阻礙了跨區域、跨媒介的市場整

合。媒體系統從領土邏輯到資本邏輯的重組，將意味着黨領導的國家從一個將媒體的政治屬性擺在首位的國家，徹底轉型為一個將媒體的資本邏輯放在首位的國家。這顯然是一步還沒有準備好要走的棋。

隨着改革繼續深入，在新自由主義理論中佔核心地位的媒體私有產權問題有了新的發展。嚴厲的政治控制和日益加深的社會分化，壓制與消解了互聯網時代自由知識份子要求「私人辦報」的政治呼聲。與此同時，具有充分動力和足夠資本支持的私人企業家，而非政治評論家，成為以獲取利潤為目的並操作媒體運行的社會力量。在這個意義上，媒體私有制獲得了不同的表現形式——它既可以是對媒體的私有產權的單純控制，也可以是一種「公私合營」的形式，即私人公司掌握國有媒體的營運權，或者在國家控制的媒體商業營運中獲得股權。

伴隨着對媒體娛樂功能的開發，國家在媒體和文化產業中發展了一套複雜的、區別性的私營資本准入政策。2001年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後，國內的私人資本要求在中國經濟中扮演更為重要的角色。官方的媒體政策在明確地將國內私人資本作為合作夥伴的同時，重新強調禁止私人資本進入一些關鍵的領域。新聞媒體和廣播電視機構，以及新聞信息內容的生產和傳播仍然被國家壟斷，國家在這些領域的完整所有權被視為「神聖不可侵犯」。與此同時，媒體和文化產業中的一些邊緣領域的所有權或部分所有權，開始對國內外私人資本開放。這些領域包括電影和電視娛樂節目的內容生產、廣告和一些視聽產品的發行等。國家仍然在戰略層面控制着媒體系統，但是在相當程度上退出了媒體生產的實際運作。

隨着中國加入世貿，官方的媒體政策在明確地將國內私人資本作為合作夥伴的同時，重新強調禁止私人資本進入一些關鍵的領域。新聞媒體和廣播電視機構，以及新聞信息內容的生產和傳播仍然被國家壟斷。

然而，國家仍然對私人資本保持警惕。對外國資本的畏懼既有經濟原因，也有政治原因。在經濟上，對外國資本的限制被認為是盤活和培育國內媒體產業的基礎；在政治上，執政者也作出最壞的打算。這種恐懼可以按照以下的邏輯來解釋：雖然私有媒體在常態下並不會發動政治挑戰，但這不能保證國內的私有媒體，更不用說國外的私有媒體不會在類似於「顏色革命」的政治危機時期支持對抗性政治力量。1989年，中共領導層因為內部權力鬥爭而分化和癱瘓，媒體失控，被認為落入了「資產階級自由化」者的手中。有了這樣的先例，中共的擔憂並不令人吃驚。

同時，媒體私有制威脅着中國社會主義國家制度的意識形態基礎：它意味着接受一種獨立於黨國之外的，將創造私人利潤放在首位的媒體，而中共曾將「新聞自由」界定為首先是免於私人牟利的自由，這兩種理念顯然背道而馳。因此，除了出於繼續控制媒體的實際動機，接受獨立的私人媒體所有權意味着進一步走向「資本主義復辟」。對於當代中共領導人來說，這絕不是可以輕易邁出的一步。從這裏可以看到，「作為例外的新自由主義」在一個不僅有着社會主義遺產，而且繼續頌揚、運用社會主義理念的國家中所面臨的局限性。這使得中國在全球性的新自由主義轉型中成為一個不同於東南亞右翼政體的案例。在某種程度上，王愛華就是因為沒有認真看待中國社會主義的歷史，所以在討論新自由主義在亞洲的表現時忽視了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等國與中國的不同。

四　新自由主義反政治的政治局限性：社會公平議程的傳播

儘管在整個90年代，中國經濟快速成長，一部分民眾的生活水平得到了提高，但是，中國城鄉在階級、社會階層、社會性別、地區、民族等方面的隔閡及不平等也在加深且顯得愈益突出。隨着在經濟、社會、文化、民族認同和生態等問題上出現重大危機，1989年後中國改革向新自由主義的轉向已經將整個國家再次推向了社會劇變的邊緣。2004年，以胡錦濤為核心的黨中央已經公開承認，社會不安定已經觸及「紅色警戒線」㉔。在此背景下，各種形式的反對新自由主義改革所帶來的消極後果的抵抗運動此起彼伏，「成為了改革議程的重要組成部分」㉕。

新自由主義產生的消極後果，包括對國外市場日益增長的經濟依賴在內的「中國模式」的謬誤和不可持續性，以及「北京共識」的牽強性都昭然若揭。例如，「北京共識」的表述將「創新」與「自主決定」這兩個在鄧小平和江澤民時代的發展法則，與胡錦濤時代的「可持續性和平等」原則相提並論。然而，正是由於鄧小平提出的「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的口號使不平等發展制度化，而正是這種長期存在的現實而非近來重申的可持續性及社會公平，構成了改革開放時期「中國模式」的主要特徵。

雖然鄧小平「不爭論」的政治原則為推行哈維所說的「中國特色的新自由主義」政策鋪平了道路，但是，隱蔽的甚至公開的圍繞改革的政治及意識形態性質的爭論一直存在，而「老左派」堅持認為，改革實際上是「資本主義復辟」。

作為中國社會主義核心基石的社會公平問題，如今又一次成為中國政府縈繞於心的難題。2003年「沙士」危機過後，社會公平與正義的失卻迫使以胡錦濤為核心的中共領導層在鞏固自身執政地位的過程中，高舉社會主義旗幟並強化國家實現社會再分配的能力。雖然鄧小平「不爭論」的政治原則為推行哈維所說的「中國特色的新自由主義」㉖政策鋪平了道路，但是，隱蔽的甚至公開的圍繞改革的政治及意識形態性質的爭論一直存在，而「老左派」堅持認為，改革實際上是「資本主義復辟」。

傳播業不僅是中國政府於1989年後向新自由主義轉變的關鍵，也是社會論爭及反對新自由主義話語霸權聯盟悄然形成的關鍵場域。黨內領導核心與被邊緣化的「老左派」之間的對峙，以及害怕左傾思潮對改革的批評會激發工人階級的憤慨，導致了江澤民於2001年夏天迫使《真理的追求》與《中流》這兩份「老左派」期刊停刊。具有諷刺意味的是，當國家試圖通過政治審查、官方民族主義、互聯網，以及與國際思想與文化潮流接軌推動中國向前發展時，這些力量如今卻復興與刺激了各類左傾話語的產生，使中國在邁向未來時不得不面對過去。例如，官方審查，加上部分新自由主義知識精英努力推動市場化和對左傾知識份子在媒體表達方面的打壓，左傾人士的聲音無法在主流媒體上得以呈現。然而，這迫使黨內一些年近九十高齡的「老左派」發現被認為是「年輕人的媒體」——互聯網的功用。2003年，當《真理的追求》的編輯們意識到該雜誌復刊的希望十分渺茫時，他們聯絡一些退休老革命創建了一個名為「毛澤東旗幟」的網站，該網站不僅成為了網絡左派話語的重要平台，而且迅速促進了既存草根網絡左翼

論壇「根據地」之間的聯盟，從而使左翼聲音成為中國互聯網聊天室的主導話語，並呈「燎原」之勢㉗。

中國的外部傳播也隱含了類似的辯證發展邏輯。鄧小平認為，當中國將國門向西方敞開時，不受歡迎的文化意識必然像「蒼蠅」一般進入中國。然而，資本、文化、人口的跨國流動不僅促進了中國新自由主義形態的形成，而且也為反對新自由主義的思想流動提供了契機。在2004年下半年及2005年初，郎咸平——一位在台灣出生、在美國接受教育、在香港立足的經濟學家——針對中國腐敗的私有化過程的本質及後果提出了質疑。郎咸平打破了由鄧小平定下、江澤民維護的「不爭論」改革政治實質的禁忌，為國內左傾經濟學家和草根社會力量挑戰主導中國經濟改革方向的新自由主義意識形態霸權開拓了話語空間㉘。市場化媒體和互聯網在此過程中的作用證明了全球化的多面性和矛盾性。雖然一些被邊緣化了的中國左傾經濟學家將郎咸平的成功看作是美國知識霸權和中國媒體盲目崇拜海外權威的表現，但是，除了抓住郎咸平這個全球性知識份子所開拓的網絡討論空間外，他們別無選擇。

中國社會特別是中下層社會團體的成員已經開始對平等、正義等社會主義價值進行重新評估，他們有感於新自由主義的過度發展，一面積極地向國家提出重新分配和社會正義的訴求，一面要求通過政治來對應市場的破壞性影響。

五　結 論

紀傑克 (Slavoj Žižek) 的一段論述展示了西方左傾知識份子對當代中國的嘲諷。他認為，改革時代的中國是世界歷史上「一個理想的資本主義國家」，「在賦予資本自由的同時，國家承擔那些控制工人的『骯髒工作』」，而且「所有的一切都服從於發展的無情動力和成為一個新的霸權的目標」㉙。然而，本文的首要目的就是質疑這種嘲諷，並挑戰關於中國國家本質和未來發展方向的任何草率的結論。

雖然犬儒主義和技術主義在中國知識界盛行，但是，伴隨着民眾的社會抗爭運動，部分知識份子表達了用民主社會主義來代替新自由主義的呼聲。他們在為重構民主的中國社會主義尋找一種不同於資本主義自由民主樣板的新的靈感源泉，並從中國社會主義發展本身借鑒經驗，其中包括「人民民主」的含義㉚。例如，劇作家黃紀蘇就在引起爭論的戲劇《我們走在大路上》的獻辭中，表達了建立更平等的另類現代化的「自信心」：「早已將『天道』『大同』銘心刻骨、早已有仁人烈士道成肉身的中華民族志存高遠，一定會以虎狼之力覆虎狼之道，沿着『美的規律』為人類另闢蹊徑，為歷史別開生面。」㉛總之，雖然中國在二十世紀90年代對新自由主義的逐步採納使其在很多方面已經成為「一個理想的資本主義國家」，但是，它的社會主義遺產及其對社會主義原則的不斷重申，使我們無法把這一觀點當作蓋棺定論。

與此同時，中國社會，特別是中下層社會團體的成員已經開始對平等、正義等社會主義價值進行重新評估，他們有感於新自由主義的過度發展，一面積極地向國家提出重新分配和社會正義的訴求，一面要求通過政治來對應市場的破壞性影響。如果「社會主義就是使市場和國家受制於自我管制的社會」㉜，那

麼，中國的社會主義努力就不僅僅是共產黨的官方宣傳口號本身，而是中國的部分知識群體和中下層社會力量對這些口號的重新認同、闡述和利用，以及將市場和國家置於社會需要之下這一不斷發展的社會過程。

中國將怎樣處理國內的矛盾並重新界定全球秩序，不僅取決於國內精英和大眾的論爭、社會各階級、階層和各民族利益的表達，以及國家隨後的決策，而且取決於外部的結構性和象徵性環境，特別是美國在中國已成為其主要債權國的情勢下所作的「共和國還是帝國」的選擇㉝。在網絡時代，中國的國家轉型又到了一個關鍵歷史時刻，國內外傳播產業在此過程中的地位將更為凸現。

註釋

①④⑤ Aihwa Ong, *Neoliberalism as Exception: Mutations in Citizenship and Sovereignty*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6), 79; 4; 3-13.

② Jing Wang, "The State Question in Chinese Popular Cultural Studies", *Inter-Asia Cultural Studies* 2, no. 1 (2001): 37.

③ 有關新自由主義在中國表現的文獻，參見Wang Hui, *China's New Order: Society, Politics, and Economy in Transition*, ed.Theodore Huter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Shaun Breslin, "Serving the Market or Serving the Party: Neoliberalism in China", in *The Neo-Liberal Revolution: Forging the Market State*, ed. Richard Robis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6), 114-34。

⑥ Yuezhi Zhao, *Media, Market and Democracy in China: Between the Party Line and the Bottom Line*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98).

⑦ Partha Chatterjee, *Nationalist Thought and the Colonial World: A Derivative Discourse?* (London: Zed Books, 1986), 168.

⑧ Zhao Bin, "Popular Family Television and Party Ideology: The Spring Festival Eve Happy Gathering", *Media, Culture & Society* 20, no. 1 (1998): 43-58；呂新雨：〈儀式、電視與國家意識形態——再讀2006年《春節聯歡晚會》〉，當代文化研究網，www.cul-studies.com/Article/mediastudies/200608/4281.html。

⑨ Bruce Gilley, *China's Democratic Future: How It will Happen and Where It will Lea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33.

⑩ Liu Kang, *Globalization and Cultural Trends in Chin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 50.

⑪ Jing Wang, "Culture as Leisure and Culture as Capital", *Positions: East Asia Cultures Critique* 9, no. 1 (2001): 93.

⑫⑬ Karl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New York: Beacon Press, 1957), 135-50; 144.

⑭ S. K. Lee, "Made In China: Labor as A Political Force?", conference panel statement, University of Montana, Missoula, 18-20 April 2004, 引自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150。

⑮㉖ David Harvey,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150; 120-51.

⑯ 參見Yuezhi Zhao and Dan Schiller, "Dances with Wolves? China's Integration into Digital Capitalism", *Info* 3, no. 2 (2001): 137-51; Yuezhi Zhao, "Transnational

Capital, The Chinese State, and China's Communication Industries in a Fractured Society", *The Public/Javnost* 10, no. 4 (2003): 53-73; "The Media Matrix: China's Integration into Global Capitalism", in *Socialist Register 2005: The Empire Reloaded*, ed. Leo Panitch and Colin Leys (London: Merlin Press, 2005), 197-217; *Communication in China: Political Economy, Power, and Conflict*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2008), chap. 3。

⑰ Peter H. Gries, *China's New Nationalism: Pride, Politics, and Diplomac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18, 20.

⑱ Zhao Suisheng, *Nation-State by Construction: Dynamics of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160.

⑲ Zhou Yongming, *Historicizing Online Politics: Telegraphy, the Interne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208-209.

⑳ Zhao Suisheng, *Nation-State by Construction*, 274; Susan L. Shirk,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79-104.

㉑ 有關討論參見黃平、崔之元主編：《中國與全球化：華盛頓共識還是北京共識》（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俞可平等主編：《中國模式與「北京共識」：超越「華盛頓共識」》（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㉒ 劉波：〈非洲展望東方：從「華盛頓共識」到「北京共識」〉，http://news.sina.com.cn/c/2006-11-07/121311448833.shtml。

㉓ David Harvey, *The New Imperi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26, 29.

㉔ Jonathan Manthorpe, "Communist Party Divided on Dealing with Dissidents", *Vancouver Sun*, 31 January 2006, E3.

㉕ Elizabeth J. Perry and Mark Selde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Society: Change, Conflict and Resistance*, ed. Elizabeth J. Perry and Mark Selden, 2d ed.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Curzon, 2003), 1.

㉗ Andy Hu, "Swimming against the Tide: Tracing and Locating Chinese Leftism Online", unpublished M.A. Thesis (School of Communication,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Canada, 2006), 87-88.

㉘ 有關「郎咸平風波」和隨後有關改革方向的討論，參見Yuezhi Zhao, *Communication in China*, chap. 6。

㉙ Slavoj Žižek, *Welcome to the Desert of the Real!: Five Essays on September 11 and Related Dates* (London: Verso, 2002), 146-47.

㉚ Lin Chun,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ese Socialism*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6)；黃平、姚洋、韓毓海：《我們的時代：現實中國從哪裏來，往哪裏去？》（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6）。

㉛ 參見www.zgysj.com/zzzl/huangjisu/wmzzdlsxiazhai.htm；有關爭論亦見於陶慶梅：〈「大路」通往何方——史詩劇《我們走在大路上》及相關爭議〉（2007年5月8日），http://taoqingmei.blshe.com/post/2392/47588。

㉜ Michael Burawoy, "For a Sociological Marxism: The Complementary Convergence of Antonio Gramsci and Karl Polanyi", *Politics & Society* 31, no. 2 (2003): 198.

㉝ Chalmers Johnson, "Republic or Empire: A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 on the United States", *Harper's*, vol. 314 (January 2007): 63-69.

趙月枝 加拿大西蒙弗雷澤大學傳播學院加拿大國家研究教授

中性政府與中國的經濟奇迹

如平

對任何不帶偏見的人來說，中國過去三十年的改革開放無疑是取得了成功。它令中國保持了年均9.7%的經濟增長率，經濟模式也從計劃經濟轉變為市場經濟；同時，二億多貧困人口脫離了絕對貧困。儘管有關中國即將崩潰的警告不絕於耳，但實際上，中國經濟至今仍然相對穩定並富有活力。對大多數中國人而言，過去三十年是自鴉片戰爭以來一百多年裏最好的時光。

一些經濟學家傾向於相信，中國經濟奇迹般的增長可以用傳統的經濟理論來解釋，即中國符合絕大多數標準理論的要求。標準理論認為高儲蓄率、優秀的人力資本、技術進步和自由貿易等因素是經濟發展的關鍵，而中國在所有這些方面都做得比其他發展中國家好很多。從這種觀點來看，中國的經濟高速增長是毫無奇迹可言①。但這種觀點不能回答一個問題，即如果標準理論是對的，為甚麼其他發展中國家沒有採取它們的建議呢？換句話說，為甚麼我們可以說中國採用了正確的發展方案？這個問題讓我們退後一步，去研究中國經濟增長奇迹背後的政治經濟學。本文使用的方法本質上與阿西莫格魯 (Daron Acemoglu) 和羅賓遜 (James A. Robinson) 的方法相一致②，即為政治行為給出一個經濟解釋。

一些經濟學家傾向於相信，中國經濟奇迹般的增長可以用傳統的經濟理論來解釋，即中國符合絕大多數標準理論的要求。但如果標準理論是對的，為甚麼其他發展中國家沒有採取它們的建議呢？

本文的中心論點是中國的成功依賴於中性政府。中性政府是指政府對待社會各階層的利益沒有任何差別，它是奧爾森 (Mancur Olson) 所說的「泛容性組織」(encompassing organization) ③，這種組織的利益和整個社會的利益相重合；也就是說，中性政府追求的是整個社會的經濟增長，而不是增加它所代表或與之相結合的特定集團的利益。

本文認為有三個主要原因幫助轉型期的中國政府成為中性政府。第一，是中國政府從1949至1978年間得到的經驗教訓。在那段時間裏，中國共產黨把自己定位為工人階級的政黨，在經濟建設的同時強調階級鬥爭，但結果卻很糟糕，而且為其合法性帶來了危機；第二，是由於1949年的共產黨革命和1949至1978年間的平等主義政策，使中國社會在改革之初變得較為平等。當社會實現

基本平等的時候，政府沒有任何動機去和社會的某一階層結盟，因為某一階層的力量不足以對抗其他階層的反抗；第三，是中國共產黨有意識地調整其意識形態和社會認同，在改革過程中成功地從一個工人階級政黨轉變成一個全民黨，從而為成為一個中性政府奠定了意識形態基礎。

本文首先闡述中性政府的理論；然後利用證據表明中國政府在轉型期間確實是一個中性政府；接着分析導致中國政府成為中性政府的三個原因；最後總結全文，討論中國經驗對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啟示。

一　泛容性組織和中性政府

奧爾森在他的經典著作《國家的興衰》(*The Rise and Decline of Nations*) 中，發展了一套關於利益集團的理論來解釋戰後英國、中國和印度的經濟停滯，以及其他國家如德國、日本在戰後的經濟飛速發展。他從這套理論中得到了九條論斷，和本文有關的是第五條對泛容性組織的論斷：「泛容性組織有動機讓它們的社會更加繁榮，也有動機在把財富分配給它們的成員的時候盡可能減少社會的負擔。除非再分配的收益相對於成本而言非常顯著，否則他們便會停止財富的再分配。」④

一個中性政府更容易實施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一方面，由於不用偏袒任何集團，它可以把精力從再分配轉移到經濟增長上來；另一方面，關注經濟增長比關注再分配更可能鞏固它的政權。

這裏的核心概念是泛容性組織。奧爾森將其定義為「和它們所屬的社會重合較大」的組織⑤；也就是說，泛容性組織代表了一個國家中很大部分的成員。這裏的意義在於，「泛容性組織的動機和代表少數人的組織的動機是不一樣的」⑥。這可以從兩個方面來理解：第一，泛容性組織代表大多數人的利益，相對那些代表少數人利益的組織而言，它們更關注整個國家的經濟增長。例如，如果一個組織擁有一個國家三分之一的人口，那麼這個組織就擁有這個國家國民經濟三分之一的份額。因此，泛容性組織不太可能採取不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第二，同樣是因為它代表了大多數人的利益，一個泛容性組織更難容忍過多的再分配政策所導致的較高的社會成本，因為如果其成員代表了三分之一的人口，則其成員就必須支付三分之一的成本。

泛容性組織的概念是本文的出發點。但是，我們首先注意到這個概念存在兩個潛在的問題：第一，奧爾森用一個組織的成員在人口中佔有的份額來定義泛容性組織，但規模大並不能保證一個組織的泛容性。以庇隆 (Piron) 統治下的阿根廷為例，庇隆的權力基礎是工人階級，其人口眾多而且通過工會組織起來。為了討好工人階級，庇隆實施了極端民粹主義的政策，這些政策嚴重阻礙了阿根廷的經濟增長；第二，奧爾森把泛容性組織視為外生給定的。這種處理方法讓他在解釋不同國家的興衰時帶來了很大的靈活性，但同時也阻礙了它被用於解釋本文的問題，即甚麼樣的社會條件更容易產生泛容性組織。

本文和奧爾森看法的不同在於，認為一個組織的泛容性是該組織內生選擇的結果。基於這個原因，我們用「中性」來代替「泛容性」。一個中性政府就是一

個不偏袒或依賴任何一個社會集團的政府。由於兩個相關的原因，這樣的一個政府更容易實施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一方面，由於不用偏袒任何集團，它可以把精力從再分配轉移到經濟增長上來；另一方面，關注經濟增長比關注再分配更可能鞏固它的政權。那麼，甚麼樣的社會有利於中性政府的產生呢？我們可以確定三個條件：第一，一個代表性廣泛的政黨更容易組建中性政府。當政黨的成員來自社會各個階層的時候，它的選擇就更可能有利於社會整體，而不限於某些階層；第二，社會平等和經濟平等更容易產生中性政府。一個平等的社會使得政府和任何一個集團結盟都成為對其統治的威脅，而不是幫助，因為沒有一個集團強大到足以和社會的其他集團相抗衡的地步；第三，政府對反抗行動的鎮壓能力愈強，它就愈不可能成為一個中性政府，因為其鎮壓能力足以壓制任何反抗行動，哪怕它只為一個小集團服務。

正是由於國民黨強大的軍事力量和過於關注當時不平等社會中的一個強勢集團，它不可能採取讓所有人（城市商人和農村地主除外）都受益的政策。因此，國民黨無法變成一個中性政府，而是一個為精英階層服務的政府。

國民黨在大陸和台灣的不同表現，可以作為一個例子來幫助我們理解中性政府的概念。國民黨建立之初是一個反清的政黨，具有濃厚的民族主義色彩。國民黨的很多重要成員是漢族精英，這些精英為遭受滿族統治而感到恥辱。在1927年鞏固政權之後，國民黨和商業精英的瓜葛漸深；蔣介石自己也因為和宋氏家族的關係，和商業精英走得很近。另一方面，當時的中國社會在經濟和政治上高度不平等。國民黨繼承和整合了軍閥的軍事能力，有足夠的實力鎮壓反抗勢力；要不是日本入侵，蔣介石有可能把紅軍趕出中國。但是，正是由於它強大的軍事力量和過於關注當時不平等社會中的一個強勢集團，國民黨不可能採取讓所有人——城市商人和農村地主除外——都受益的政策。因此，一個不平等的社會、強大的軍事力量以及和精英階層的結盟，使國民黨無法變成一個中性政府，而是一個為精英階層服務的政府。

然而，到了台灣之後，國民黨採取的政策與其在大陸的所作所為截然不同。甚至在撤退到台灣之前，蔣介石就已經要求台灣省省長陳誠在台灣開展土地改革。顯然，蔣介石在大陸沒有進行土地改革，不是因為他沒有意識到其必要性，而是因為地主階層是其統治的一個重要同盟。台灣對他而言卻是一個全新的地方，他在那裏沒有任何個人或政治上的淵源，無需和任何人結成同盟。另一方面，台灣本土的反抗情緒很高，二二八起義就是一個例子。儘管起義最終被鎮壓，但在1949年後的三十年裏，面對大陸持續的軍事威脅，台灣社會充滿着不穩定因素，而內部的不穩定很容易成為大陸進行軍事攻擊的機會。由於上述原因，國民黨政府在台灣成為一個中性政府。

二　改革時期中國的中性政府

正如筆者在引言中所指出的，中國經濟的成功應該追溯到其背後的政治經濟學原因。但經濟的成功並不能成為中國政府是中性政府的證據；相反，我們應該找出更直接的證據，說明當中國政府遇到不同社會階層的利益衝突時，所

採取的行動是中性政府的行動。本節採用三個例子來說明中國共產黨所採用的策略是有利於社會整體的利益，而不是個別群體的利益，甚至是在如此作為的時候有可能威脅其權力基礎。下面，我們首先討論改革初期經濟增長共識的形成，然後會討論價格雙軌制和國有企業改革的問題。

(一) 經濟增長的共識

為了達到經濟的建設目標，中共悄悄地放棄了建立平等社會的信條，開始「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也就是說，中共的任務從再分配轉移到經濟增長上，完成了從民粹主義政府到中性政府轉變的重要一步。

鴉片戰爭之後，建立一個強大的中國一直是幾代中國領導人的夢想。無論是孫中山、蔣介石，還是毛澤東、鄧小平，他們都有一個共識，即十九世紀以來中國面對西方列強的欺凌，是因為中國經濟落後。不幸的是，經濟增長被內戰、日本入侵和國民黨政府的無能所阻礙。1949年新中國的建立給了中國一個致力於促進經濟增長的機會，但這個夢想一次次被一浪高過一浪的政治運動擊碎。二十世紀70年代末，以鄧小平為核心的務實派領導層開始主政，給了中國又一次的機會追逐其強國夢，經濟增長的共識開始形成。

經濟增長的共識本質是把經濟建設作為政府和社會所追求的核心目標。為了這個目標，中共悄悄地放棄了建立平等社會的信條，開始「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鄧小平語)。也就是說，中共的任務從再分配轉移到經濟增長上，完成了從民粹主義政府到中性政府轉變的重要一步。對於一個長期受正統馬克思列寧主義支配的國家而言，這並不是一個容易的轉變。為了贏得黨內的支持，鄧小平在1978年底發動了真理標準問題的大討論。這個討論的指向表面上看並不是要不要市場化改革，而是在辯論真理的源泉問題。這在後來被證明是一個高明的政治策略，它用一個傳統的馬克思主義問題掩蓋了其真實的動機，讓黨內的保守派無話可說。討論的結果是，真理的源泉只能有一個，那就是實踐。從那時起，通往改革的大門就打開了。當時可能誰也沒有料到，改革最終將把中國帶入一個截然不同的社會，但當時以鄧小平為主的務實派領導層清楚地認識到，市場化是實現中國經濟增長的唯一出路。為了防止保守派的反擊，鄧小平給黨定下的基調是：「不爭論」。

經濟增長的共識成就了以下幾項變革：第一，是把黨和國家的施政整合到經濟建設這個單一目標上。在文革的黑暗年代之後，人們普遍厭煩了政治運動，需要一個新的前進方向。中共內部在國家發展的方向上分歧也很大。作為毛澤東的繼承者，華國鋒儘管較文革極左人物而言是比較溫和的，但他仍然堅持毛澤東在文革時期的思路，試圖帶領中國繼續沿着激進革命的方向發展；鄧小平和其他務實派領導人則認為改革是必要的，但他們並不希望和華國鋒發生正面衝突。將黨的工作中心轉移到經濟建設上固然會導致體制上的變化，但經濟追趕對中國而言是如此重要，激進派也無法拒絕。

第二，是展開體制的變革。部分改革是由務實派構想並設計的，如提高農產品價格最初是為了增加農業產量，但是，許多變革並非經過事前設計，如家庭經營不是計劃好的，但因為這樣能增加糧食產量，最終也被接受，甚至得到

黨的高層的鼓勵並加以推廣。鄉鎮企業的興起和國有企業私有化是另外兩個例子。鄧小平說鄉鎮企業是「異軍突起」，出乎他和其他領導人的預料；更重要的是，鄉鎮企業的興起顛覆了長久以來「農民就該種田」的認識。不過，既然鄉鎮企業不僅能增加國民生產，而且能提供就業，因此也就得到默許。國有企業私有化更是觸動了計劃經濟的根本，而且動搖了黨的傳統社會基礎——工人階級——的地位，但因為它大大提高企業的效率，因此也得到推廣。一旦目標設定，制度便成為實現它的一個工具。

第三，是中共在意識形態上的轉變。從允許一部分人先富起來開始，追求經濟增長的共識淡化了中共原有的意識形態信條。經歷了三十年的轉變，今天的中共已不再是一個建立在意識形態上的政黨，而成為一個不折不扣的「全民黨」。中共在意識形態上的轉變既是經濟增長的共識得以形成和維持的原因，也是中國政府成為一個中性政府的原因。我們在下一節將會回到這一話題。

當然，經濟增長的共識也導致了一些始料不及的不良後果。在過份強調經濟增長的地方，我們發現了環境的惡化、社會的不平等、社會保障的侵蝕、地方政府的商業化等。對這些後果進行全面的探討將會偏離本文的主題，但值得強調的是，儘管經濟增長的共識在過去三十年對中國的經濟增長起到了促進作用，但過份強調也許會適得其反，引出其他嚴重的問題。

價格雙軌制使經濟激勵開始在國有企業的決策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但是，它導致了眾多始料未及的結果，其中之一是為非國有制企業提供了發展空間。最好的例子是為鄉鎮企業進入市場提供了新的機會，使之得以迅猛發展。

(二) 價格雙軌制

於1984年實行的價格雙軌制是在兩種傾向——即完全拋棄和繼續堅持計劃定價——之間的一種妥協。價格雙軌制允許國有企業在完成國家計劃限額之後，在市場上自由銷售產品和購買原材料；而市場價格往往高於國家規定的價格，最明顯的例子是1984到1994年間實行的雙重匯率制度，中央政府維持一個官方匯率，同時在上海開放一個掉期市場，企業可以在這個市場上以較高且浮動的匯率自由買賣外匯。

價格雙軌制使經濟激勵開始在國有企業的決策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但是，雙軌制導致了眾多始料未及的結果，遠比其本身對國有企業的影響更為深遠，其中之一是為非國有制企業提供了發展空間。最好的例子是鄉鎮企業，這些農村企業不屬於中央計劃範疇，因此，改革之前在原材料購買和產品銷售方面障礙重重。儘管它們在二十世紀70年代一度有過非同尋常的發展⑦，但對國民經濟的貢獻卻是微不足道。價格雙軌制為鄉鎮企業進入市場提供了新的機會，使之得以迅猛發展。

劉遵義、錢穎一和羅蘭 (Gérard Roland) 認為價格雙軌制為中國帶來了帕累托改進 (Pareto Improvement) ⑧，即在沒有傷及任何人利益的前提下改善了多數人的生活狀況。這個判斷在很大程度上是正確的。但是，價格雙軌制也帶來了一些嚴重的後果。後果之一是價格的差異創造了巨大的尋租空間。計劃內和計劃外價格的差異有時非常大，企業和控制配額的政府官員可以通過把配額賣給

其他企業和個人，從而輕易致富。在二十世紀80年代末，「官倒」成為一個流行的詞彙，並激起了公眾的極大不滿。由於掌控配額的往往是黨內或政府的強勢人物，因此，如同很多學者所說，像價格雙軌制這樣的部分改革會造就一些坐享好處的利益集團，從而使進一步的改革變得非常艱難⑨。

但是，中國的發展證明，這種預言是錯的。在二十世紀90年代初，雙重價格開始被統一成單一的價格，到1994年，最後的雙軌制價格——雙重匯率制度——被取消。中共沒有被既得利益所限制，而是堅決地把改革推向新的階段。

(三) 國有企業私有化

顯示中國政府為中性政府的最佳例子是國有企業的私有化。從1984年開始，國有企業改革就成為了一個重要目標。政府工作的重點是通過調整國有企業的內部治理結構來促進績效。

顯示中國政府為中性政府的最佳例子是國有企業的私有化。從1984年開始，國有企業改革就成為了一個重要目標。儘管當時也有私有化的呼聲，政府工作的重點是通過調整國有企業的內部治理結構來促進績效。比如，在農村改革中屢見成效的承包制被引入到國有企業，經理承包成為1980年代國企改革的主導方式。但是，經理在承包過程中只能做到負盈不負虧，承包制不能根本解決國企的激勵問題。1992年鄧小平南巡之後，廣東順德和山東諸城開始了國企的私有化⑩。經過廣泛的調研和討論，中央政府於1995年出台了「抓大放小」的政策，決定保留500到1,000家大型國有企業，允許較小的企業租賃或轉讓。「放小」政策衍生出被稱為「改制」的政策；在很多情況下，改制導致了私有化。直至1998年底，80%以上的國有和集體制企業都經歷了改制，而改制在很多情況下意味着直接的私有化⑪。至2005年底，1995年的118,000個國有工業企業中，76.7%已經私有化或破產了(參見圖1)，保留下來的僅有27,477個。

圖1　工業部門國有企業和非國有企業的數量(單位：1000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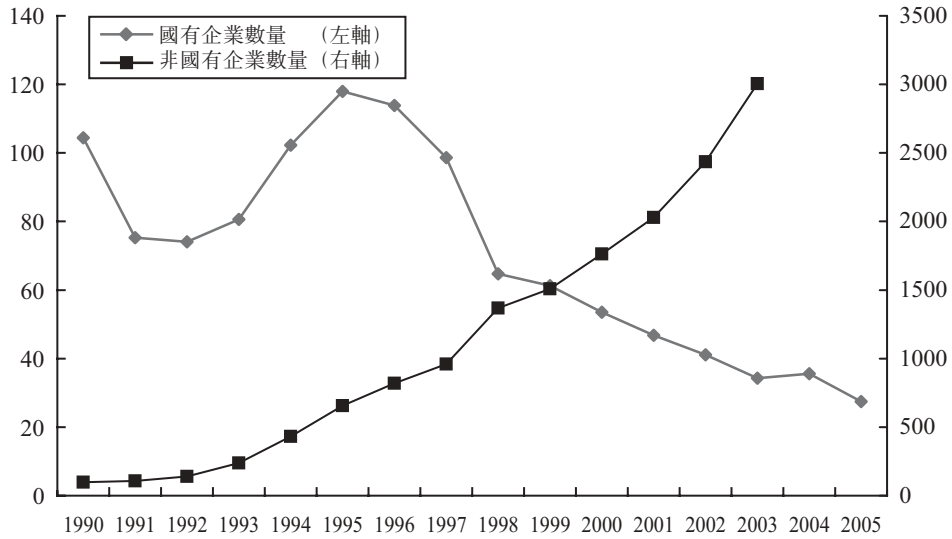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5-2005)。

圖2　城鎮國有企業、集體企業和非公有企業的就業人數(單位：百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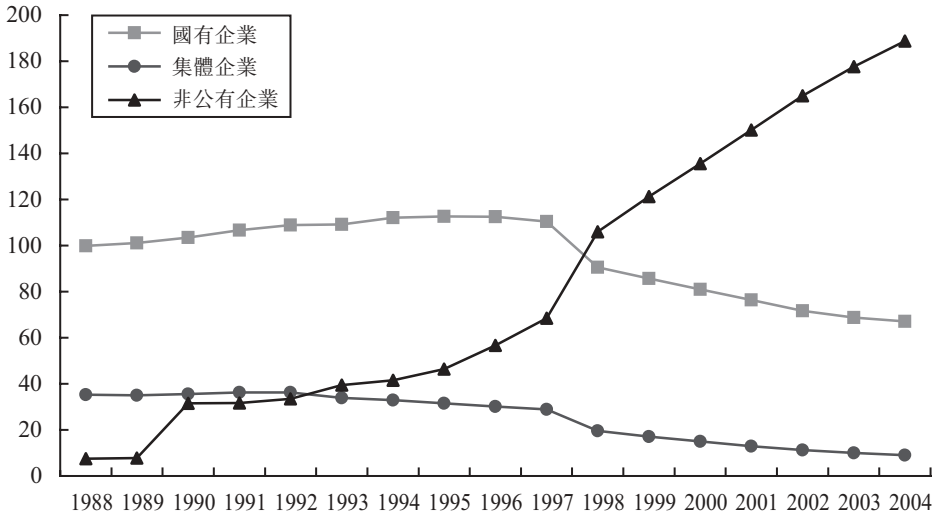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88-2004)。

與私有化相伴隨的是國有企業就業人數的下降(參見圖2)。與國有企業數量上的變化趨勢一致，1996年以前國有企業的就業人數持續增加，但在私有化後卻持續減少。最大的裁員潮發生在1998年，這一年國有企業中有二千萬員工下崗或失業。到2004年，國有部門的職工人數僅相當於1995年的60%。集體所有制企業的裁員較平順一些，但是卻更深入。2004年，集體企業的就業人數僅相當於1990年代最高就業年份——1991年——的四分之一。同時，非公有部門的就業人數從1988到2004年增加了近25倍，一躍成為城市中規模最大的部門，71%的城鎮勞動力在這個部門就業。實際上，早在1998年，非公有部門就已經成為中國最大的就業部門了。

對共產黨而言，如果支持私有化，它將失去其權力基礎——工人階級——的支持；如果放棄私有化，制度轉型將會停滯，中國將失去趕上發達國家的機會。中共解決這個難題的辦法是悄悄地進行私有化。

值得注意的是，私有化並不一定是導致大規模失業的原因。黃玲文和筆者甚至發現⑫，由於私有化使企業的績效提高，從而增加了就業。在私有化之前，國有企業存在大量冗餘的職工，而且他們大部分已經很多年沒有領取工資。私有化之前，這個問題一直被掩蓋，私有化只不過是把冗員這個「爛柿子」的皮捅破了。但是，私有化仍然很容易被當作造成下崗和失業的替罪羊，並成為國內很多人反對私有化的理由之一。對共產黨而言，這構成了一個嚴峻的挑戰，使之不得不面臨一個難題：如果支持私有化，它將失去其權力基礎——工人階級——的支持；如果放棄私有化，制度轉型將會停滯，中國將失去趕上發達國家的機會。中共解決這個難題的辦法是：悄悄地進行私有化，同時盡最大可能幫助下崗失業工人再就業。這個策略被證明是有效的。到2005年，國有企業的改革已經接近尾聲，大多數失業和下崗工人找到了新的工作或進入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但是，中共需要考慮的一個後果是，私有化衝破了原有的以公有制為主導的意識形態，因此必須建立一套新的意識形態。

三　為甚麼中國政府能成為一個中性政府？

為甚麼中國政府能成為中性政府？以下將提供三個與本文理論相關的解釋。

(一) 1949至1978年間的教訓

1949年中共建國以及隨之而來的土地改革和工業的國有化，在中國創造了一個基本平等的社會。按理，中共應該以一種中立的面貌出現，畢竟當時中國的大部分人口由共產黨的群眾基礎——即工人和農民組成，定位於為這兩個階級服務，並不會妨礙中共成為一個泛容性組織。但是，錯誤的經濟政策和反覆且規模巨大的政治運動葬送了中國經濟增長的機會。

在農村，家庭經營很快被人民公社所取代，農民被迫參加集體勞動。1958年的大躍進本意是要在瞬間「超英趕美」，結果卻造成一場規模浩大的饑荒。大饑荒後建立的人民公社體系，其主要特徵之一是工分制度，對勞動力的獎勵一視同仁，而不考慮其實際的勞動投入。這個體系相當於對能幹的人徵稅來補貼偷懶的人，從而嚴重打擊了農民的生產積極性。

1949年中共建國，大部分人口由共產黨的群眾基礎——即工人和農民組成，定位於為這兩個階級服務，並不會妨礙中共成為一個泛容性組織。但是，錯誤的經濟政策和反覆且規模巨大的政治運動葬送了中國經濟增長的機會。

在城市，一般職工的工資水平很低，但國有部門的職工得到大量的實物性補貼，包括食品、醫療、住房和子女教育等，政府的負擔非常沉重。儘管農民本來維持生計就已經比較艱難，但通過所謂的「剪刀差」，農村仍然向城市轉移了幾千億的資金。

在這些不利的政策之上，還有在政治領域裏對階級鬥爭的強調。任何偏離正統說教的行為——比如在市場上出售農副產品，甚至飼養較多的牲畜——都被視為「走資本主義道路」而受到壓制。階級鬥爭本應是保護工人和農民利益的工具，但最後卻變成了針對他們的武器。更糟的是，文化大革命期間整個國家捲進了一場非理性的政治運動。這場運動以民粹主義的面貌出現——權威被否定、國家機器被砸爛、群眾要奪權——但到頭來遭殃的卻是普通百姓。在一個沒有多少階級矛盾可言的國家搞階級鬥爭，階級鬥爭只能成為一群人打壓另一群人的便利工具。

及至1976年毛澤東去世，文化大革命正式結束，中共的一些務實主義者開始重新思考文化大革命期間以及之前的政策。在他們看來，對於「群眾」的過份強調不僅不利於中國的經濟增長，而且最後還會傷害群眾的利益。在1978年11月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之後，中共的官方文件和公眾討論徹底剔除了「階級鬥爭」這個詞。中共由此走上了一條向中性政府演變的道路。

(二) 一個平等的社會

1949年後的中國社會已經成為一個基本平等的社會，但中共仍然強調自己是工人階級的政黨，這妨礙它成為一個中性組織。改革開放以後，這個信條開始動搖，一個基本平等的社會促使中共在很多方面採取了以經濟增長為出發點的政策。

首先，基本平等的社會保證了中共的成員來自於基本平等的社會群體，因此階級出身不會成為中共成員的包袱。這可以同印度的國大黨加以對比。國大黨的大部分創始人——如甘地 (Gandhi) 和尼赫魯 (Nehru) ——均是婆羅門，因此在歷史上國大黨一直是一個被上層階級控制的政黨。印度獨立之後，國大黨在印度擁有壟斷性的政治地位，但正因如此，印度無法認真實行土地改革，因為地主大都屬於高種姓。相比之下，中共分散的成員構成使之可以實施對整個國家、而非對某個特定階級更有利的政策。

第二，平等的社會使中共能夠免於被既得利益集團所控制。在價格雙軌制這個例子中，中共並沒有陷入既得利益集團的控制，而是很快取消了雙軌制，因為中共意識到這樣做會得到絕大多數老百姓的支持。中國持續的反腐鬥爭也是基於同樣的道理。如果中國當時不是一個基本平等的社會，而是像從前中國國民黨所面對的那樣，存在着執政黨不得不依靠的強大利益集團，那麼，很難想像中共可以這麼大膽地採取改革行動。

第三，平等的社會同時也幫助中共成功地實施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如果說中國經濟學家在中國經濟增長的原因上存在一點共識的話，那就是財政分權。財政分權充分調動了地方的積極性，同時又限制了中央政府對地方和企業的攫取能力⑬，因此對經濟增長產生正面作用。但財政分權也不是萬能的，俄羅斯的財政分權就未能發揮作用；在發展中國家，分權常常會導致當地政府被商業力量所掌控。分權化改革在中國之所以能夠成功，很大程度上是因為中國的基層社會相對比較平等，沒有人擁有足夠的資源或意願來控制政府。由於在平等和經濟增長之間存在正向的關係，我們有理由相信平等的社會促進了中國的經濟高速增長。

分權化改革在中國之所以能夠成功，很大程度上是因為中國的基層社會相對比較平等，沒有人擁有足夠的資源或意願來控制政府。由於在平等和經濟增長之間存在正向的關係，我們有理由相信平等的社會促進了中國的經濟高速增長。

(三) 中共意識形態的調整

在過去的三十年中，中共進行了一系列大大小小的意識形態調整，其累積效果非常顯著。也許中共的核心信念——建設一個強大而平等的中國——沒有改變，但關於社會應該如何組織起來才能達到這個目標的主張，卻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如前所述，中共從一個無產階級的政黨變成了全民黨。圖3顯示了1978至2006年間中共主要意識形態的轉變及發生時間，從中可以確定三波意識形態的轉變。

第一波發生在1978至1987年期間。1978年召開的十一屆三中全會揭開了改革的序幕，放棄了文化大革命中激進的意識形態，在經濟體制上採取了實用主義的態度。1987年召開的第十三屆黨代會肯定了1978年以來的改革，並提出了「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理論。這個理論放棄了在中國建設共產主義的目標，強調中國仍處在社會主義的初級階段，因此應該實行比較靈活的經濟體制。

第二波轉變始於1993年並結束於2002年。1989年天安門事件之後，中國的改革進程經歷了巨大的倒退。直到1992年春鄧小平南巡之後，改革才重新開始。1993年的十四屆三中全會公布了改革的新方向，提出了「社會主義市場經

圖3　中國共產黨意識形態的主要轉變(1978-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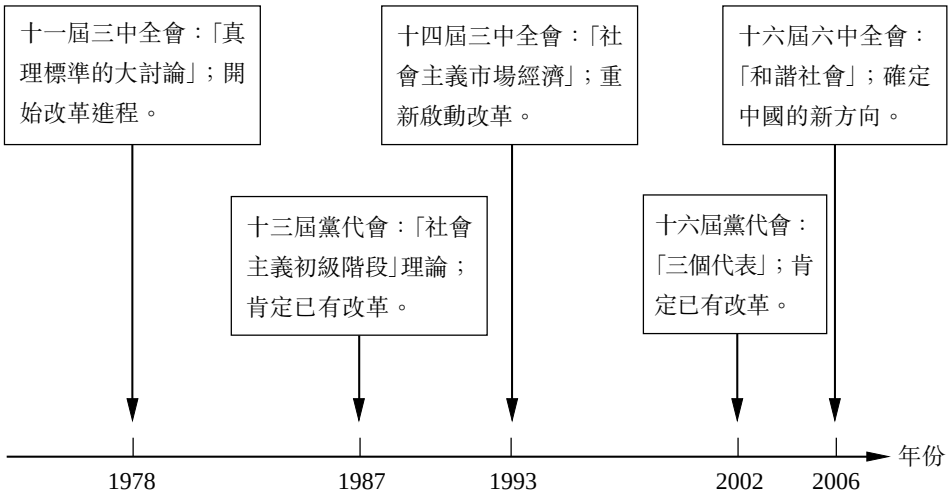

濟」的概念，從而為1990年代的改革清除了意識形態的障礙。2002年底召開的十六屆黨代會提出了「三個代表」理論，為這波意識形態的轉變畫上了一個句號。從此，中共不再僅僅代表無產階級，而是代表「先進生產力發展的要求、先進文化前進的方向以及中國最廣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換言之，中共從此變成了整個國家的政黨，而非工人階級的政黨。以1990年代的變革觀之，這個轉變其實並不新鮮。1990年代是中國完成市場化改革的關鍵性時期；尤其是工業結構的調整和國有企業私有化已經表明，中共放棄了作為工人階級利益保護者的角色。

十四屆三中全會提出了「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概念，為1990年代的改革清除了意識形態的障礙。十六屆黨代會提出了「三個代表」理論，為這波意識形態的轉變畫上了句號。中共從此變成了整個國家的政黨，而非工人階級政黨。

第三波轉變才剛剛開始，其標誌性事件是2006年十六屆六中全會上提出的「和諧社會」理論。按照官方的說法，和諧社會的特點是「民主法治、公平正義、誠信友愛、充滿活力、安定有序、人與自然和諧相處」，而關鍵詞是「公平正義」。在過去的三十年裏，隨着經濟高速增長，累積了許多沒有解決的問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逐步拉大的城鄉收入差距。從城鄉差距或沿海—內地差距的角度來衡量，中國是世界上差距最嚴重的國家。這一波意識形態轉變的目標，在於糾正經濟高速增長的負面影響。一些人傾向於認為這個轉變標誌着民粹主義的回歸；但是，極端不平等從理論和實證上講都是對經濟增長有害的。中共的這個新轉變仍然是與其中性政府的角色相一致。

四　結 語

本文試圖為中國奇迹般的經濟增長提供一個政治經濟學的解釋，其中的核心概念是中性政府。我們給出了中性政府會採取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的原因，並論證了產生中性政府的三個條件。通過證據列舉，我們證明了改革期間的中國政府的確是一個中性政府；並進一步討論了促使中國政府成為中性政府的三個原因。

中國的經驗在多大程度上具有普遍意義？在某種意義上，中國的歷史和政治背景是獨特的；但這不妨礙本文核心思想的推廣，即對一個國家來說，要採取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中性政府是至關重要的；然而大多數國家都不存在這樣一個政府，政府被商業精英控制或者被民粹主義所挾持是普遍情形而非例外。經濟和社會平等更容易產生中性政府。或許，社會平等相對於經濟平等來說更為重要，因為社會不平等通常與種族或成見相聯繫，而經濟不平等則可以通過政府政策得到糾正。

中國的歷史和政治背景是獨特的；但這不妨礙本文核心思想的推廣，即要採取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中性政府是至關重要的；然而大多數國家都不存在這樣一個政府，政府被商業精英控制或者被民粹主義所挾持是普遍情形而非例外。

多數發展中國家至少在名義上實行的是民主制度，一個未回答的問題是，中國的一黨制是否妨礙了中國經驗對其他發展中國家的適用性？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應該意識到，中共並沒有像專制君主那樣統治中國，中國的政治體系中存在着民主的因素。比如，中國的農村已經實行選舉制度二十年了，地方人民代表的直選制度存在時間更長。另外需要注意的是，本文的理論模型並不局限於解釋一黨統治，我們可以通過將「政府」替換成「在位政黨」，從而把模型直接應用到民主社會。中國的一黨制並不應該阻礙本文的邏輯應用到其他發展中國家的。

註釋

① 帕金斯（Dwight Perkins）：〈國際視野裏的中國經濟增長〉，載林毅夫、姚洋主編：《中國奇迹：回顧與展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② Daron Acemoglu and James A. Robinson, *Economic Origins of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③④⑤⑥ Mancur Olson,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Nations: Economic Growth, Stagflation, and Social Rigidities*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2), 47; 74; 47; 48.

⑦ Justin Yifu Lin and Yang Yao, "Chinese Rural Industrialization in the Context of the East Asian Miracle", in *Rethinking the East Asian Miracle*, ed. Joseph Stiglitz and Shahid Yusuf (Washington, D.C.: The World Bank;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chap. 4.

⑧ Lawrence Lau, Yingyi Qian, and Gérard Roland, "Reform without Losers: An Interpretation of China's Dual-Track Approach to Transitio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08, no. 1 (2000): 120-43.

⑨ 如Kevin M. Murphy, Andrei Shleifer, and Robert W. Vishny, "The Transition to a Market Economy: Pitfalls of Partial Reform",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07, no. 3 (1992): 889-906。

⑩ 黃少安、魏建：〈山東諸城國有中小企業股份制改革研究報告〉，山東大學經濟研究中心工作論文，2001；Yang Yao, "Privatizing the Small SOEs", in *China's Third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The Rise of the Private Economy*, ed. Ross Garnaut and Ligang Song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Curzon, 2004), chap. 7.

⑪ 趙曉：〈競爭、公共選擇與制度變遷〉，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討論稿，No. C1999025，1999。

⑫ 黃玲文、姚洋：〈國有企業改制對就業的影響——來自11個城市的證據〉，《經濟研究》，2007年第3期，頁57-69。

⑬ 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Federalism as a Commitment to Preserving Market Incentives",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11, no. 4 (1997): 83-92.

姚　洋　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

國家與農民工：無法完成的無產階級化

潘毅 任妮

一 引言

2008年初雪災來襲的時候，距離中國的農曆春節還剩下一個星期，成千上萬的農民工帶着回家的渴望和焦灼，滯留在中國各大城市的火車站，進退兩難。他們為何要背井離鄉？又為何每至年關「死也要回家」？李紅霞，一名來自湖北農村的打工妹，便是在廣州火車站這個連接着家鄉與工廠的樞紐上，被洶湧的人潮擠倒後再也沒能起來①。帶走她生命的，到底是百年不遇的雪災？還是這巨大人群進退兩難的無力與恐慌？李紅霞的短暫人生，為當下中國城鄉二元體制提供了一個小小的縮影。火車站，既承載着農民工的希望和夢想，又訴說着他們的痛楚與創傷，讓他們既想離開，又渴望回來。在這個濃縮的空間裏，一個新興的工人階級破繭而出的痛苦與掙扎，如此真實地呈現出來。

一名來自湖北農村的打工妹李紅霞，在廣州火車站這個連接着家鄉與工廠的樞紐上，被洶湧的人潮擠倒後再也沒能起來。帶走她生命的，到底是百年不遇的雪災？還是這巨大人群進退兩難的無力與恐慌？

伴隨着中國成為全球最大的「世界工廠」，世界上最龐大的新興工人階級也正在這裏形成。2000年中國第五次全國人口普查的數據表明，城市中來自農村的打工者數量已經超過1億2千萬。根據國務院政策研究室2006年的報告，如果再加上在本地鄉鎮企業就業的農村勞動力，農民工總數約為2億人。2008年初的雪災將渴望回家過年的農民工阻隔在陷入癱瘓的車站、鐵路和公路上，中央以及地方政府不得不緊急號召農民工留在其打工的城市過年，在這個時候，人們似乎才忽然意識到，對於這個已經在城市中勞動和生活了三十年的巨大群體，這裏竟然沒有一個地方是真正屬於他們的家。城市所需要的並不是作為公民和勞動者的他們，而是作為商品和勞動力的他們。本文將對農民工的社會身份提出疑問，並就這一群體在中國工業化進程中的獨特經驗與狀態進行分析。

從全世界資本主義的發展歷史來看，就進行改革開放，主動引進全球資本主義要素，與世界經濟接軌而成為「世界工廠」，向現代工業社會轉型的實踐來看，中國並非獨一無二的先例。因此，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國大量的城鄉人口流動也非史無前例。十八世紀的英國、二十世紀的亞洲四小龍，以及現在的南亞

與拉丁美洲，都在其工業化歷史中的某個階段出現過農村勞動力向城市大量轉移的現象。用馬克思的術語來說，這就是無產階級化過程，貫穿在整個資本主義的發展歷史之中。換句話說，所謂無產階級化，是指伴隨着一個國家的工業化，往往同時出現一個急劇的城市化過程，即勞動力由農業向工業轉移，農業人口不斷地轉化成為城市人口，並在城市中逐漸扎根，形成自己的社區，成為新的工人階級。

這一過程通常是由市場力量所決定的。而中國工業化過程中最獨特之處在於，其農村人口進入城市之後的無產階級化過程，除了受到市場力量影響之外，更受到國家政治和行政力量的干預。如果說，毛澤東時代工人的政治象徵與階級主體之間的關係是非常恣意的話，那麼，對於正在當今中國的「世界工廠」中打工的真正的工人主體——農民工——來說，其階級的命運卻在國家與資本的共同作用之下，從一誕生開始便面臨着各種結構性力量的壓制②和破壞，使其只能維持在「半無產階級化」的尷尬狀態之中。

於是我們看到，當代中國的農民工群體無論在空間的意義上，抑或是社會的意義上都呈現出「邊緣性」的特點。他們大多進入城市的「次級勞動市場」，在工業與服務業中從事高強度、低工資、低保障的非技術性勞動③，工資收入多半只能維持他們自身的勞動力再生產。贍養老人、撫養後代、居住、教育甚至醫療等費用，大多並未計算在他們的工資收入之內④。背井離鄉的他們只能聚居於控制嚴密的工廠宿舍⑤或者城中村中擁擠狹窄的出租屋；其子女進入當地學校必須交付昂貴的贊助費。大部分農民工不能享受社會保障，其工作場所往往缺乏必要的勞動保護設施，造成大量的工業傷害和職業病；而每當意外出現時，沒有簽訂正式勞動合同的他們很難通過正規渠道獲得賠償，而依靠他們養活的家庭會馬上陷入崩潰的境地⑥。城市不是他們可以長久居留的地方，農村才是其最後的歸宿。除了出賣勞動力換取工資外，他們並沒有明確的身份認同，無法以公民的身份參與政治與社會生活。

中國農村人口進入城市之後的無產階級化過程，除了受到市場力量影響之外，更受到國家政治和行政力量的干預。農民工的命運在國家與資本的共同作用之下，面臨着各種結構性力量的壓制和破壞，使其維持在「半無產階級化」的尷尬狀態。

面對這個已經在城市中真實地存在了三十年卻依然沒有獲得明確身份的群體，我們必須加以討論的是：農民工的無產階級化過程為何無法在城市中完成？「農民工」這一詞語所暗含的勞動力使用與再生產之間的關係將成為本文展開討論的重要線索。在全球化、工業化和城市化的特定背景之下，中國億萬農民工的勞動力再生產狀態的匱乏，及其與勞動力使用之間關係的割裂，不僅反映了工業化與城市化過程之間的高度不一致，同時決定了這一勞動主體無法在城市中完成其無產階級化過程。這個過程不僅塑造了農民工模糊而殘缺的身份認同，同時也在中國社會的政治、經濟以及文化等層面形成了巨大的結構性張力。

二　無法形成的階級：勞動力使用與再生產的實踐

馬克思曾經明確指出，在資本積累的過程中「維持和再生產工人階級始終是資本再生產的一個必要條件」⑦。勞動力的生產是以活的個人的存在為前提。活

的個人要維持自己，需要有一定的生活資料，勞動力所有者今天進行了勞動，他必須明天也能夠在同樣的精力和健康條件下重複同樣的過程。因此，生活資料的總和應當足以使勞動者個人能夠在正常生活狀況下維持自己⑧。一方面，馬克思指出了對於勞動個體來說基本身體再生產的必要性⑨；另一方面，他又強調了勞動個體的精神與社會需要的同等重要性⑩。

勞動力再生產包括生產資料以及使生產資料得以實現的勞動力的日常生活以及長期的再生產。除了保障生存的手段之外，勞動力的生產與再生產還要求一套文化形態與實踐。在西方的工業化過程中，許多工人鬥爭都是圍繞着勞動力再生產的內容和邊界而展開的。在福特主義 (Fordism) 的影響下，工人階級的這類鬥爭取得很大進展，不僅表現在經濟上，同時也表現在教育獲得機會、福利，以及有益於工人的社會與文化的服務的增加。這些進展都是對工人社會再生產的邊界與內容的重新界定，而每一個進步都意味着資本主義中勞動力成本的相對增加。除了工人鬥爭之外，政府、家庭、資本以及市民社會等都是對勞動力再生產進行重構的重要來源。

在全球化、工業化和城市化的特定背景之下，中國億萬農民工的勞動力再生產狀態的匱乏，及其與勞動力使用之間關係的割裂，不僅反映了工業化與城市化過程之間的高度不一致，同時決定了這一勞動主體無法在城市中完成其無產階級化過程。

改革開放前的社會主義實踐中，中國的工人在社會中享有農民望塵莫及的特權地位，工人無產階級是國家的主人，工人為國家工作，國家通過「單位制」不僅發給工人工資，更是全面介入並且承擔着工人的勞動力再生產成本，即終身僱傭、住房、醫療保障以及子女教育等福利保障⑪。總而言之，「單位制」曾經是中國為了改變資本主義勞資關係而創造出來的一種特殊類型的社會主義勞動關係。在這種制度中，國家全面控制着勞動力再生產資料的生產、分配與管理。

伴隨着市場化、工業化和全球化的發展，中國的經濟體制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中央政府將發展經濟的權力下放給地方政府，於是各地政府紛紛將發展經濟設定為首要的社會目標，嘗試將城市規劃和發展成為「世界工廠」。為了實現這一目標，地方政府紛紛投資興建大量的工業區和經濟開發區，而這恰好為全球資本利用中國廉價而豐富的勞動力資源提供了基礎。政府通過戶籍制度將城市中的人口分為常住人口和暫住人口，對於在城市中打工的暫住人口——即農民工，城市無須承擔其住房、子女教育、工作保障以及其他環境基礎設施及福利等集體性消費資料，以維持其長期的勞動力再生產。而且，一旦工業化和城市化的發展帶來的產業結構升級不再需要他們的非技術性勞動力，一旦他們與某個具體企業之間的合約期屆滿，這些農民工就不得不返回農村老家或者去別的地方尋找另一份臨時性工作。

我們從「農民工」這個詞語的構成，便可以看到這一勞動主體的勞動力使用與再生產之間關係的扭曲和錯位，而這也正是中國農民工無產階級化過程的獨特之處。「工」是指職業身份，它意味着一種新型的工業勞動力的出現及使用方式；而其前綴「農民」，則是指正式的制度性身份，它一方面表明這一勞動主體的職業和身份轉化，都受到以戶籍制度為基礎的城鄉二元體制的約束；而另一方面，更加重要的是，它暗含着這一主體的勞動力再生產形式、內容以及本

質。從這個意義上來說，農民工作為一個勞動的主體，其勞動力的出現和使用與其勞動力的再生產在空間和社會的意義上被割裂和拆分開來，前者發生在城市，其身份是工人；後者卻只有回到農村社會才能進行，其身份是農民。「農民工」這個詞語的內涵充分表明其無產階級化過程中存在着無法逾越的結構性障礙，因此這一群體在城市中缺乏長期勞動力再生產的條件，只能長期處於「半無產階級化」的尷尬狀態之中，無法完成其無產階級化過程。

在過去的十多年，農民工問題引起了政府部門、公眾、媒體以及學術界的廣泛關注。尤其在學界，農民工問題已經成為一個非常重要的研究領域。有關農民工問題的研究大多集中在這種特殊勞動力形態的出現以及使用上，例如農民工的勞動力轉移、職業流動、勞動狀況、社會網絡、城市適應以及社會融合與衝突等⑫。這些討論往往暗含着這樣一個前提假設，即這種勞動主體的真實社會身份是「農民」，這就意味着他們與其打工的城市之間的聯繫是暫時性的，他們遲早要回到農村社會完成其長期勞動力再生產以及代際再生產。這種論述，無疑模糊甚至忽略了這一從農民向工人轉化的新興工人階級已經真實存在了近三十年的事實。

農民工作為一個勞動的主體，其勞動力的出現和使用與其勞動力的再生產在空間和社會的意義上被割裂和拆分開來，前者發生在城市，其身份是工人；後者卻只有回到農村社會才能進行，其身份是農民。

由於國家從政治的考慮出發試圖用開放社會的概念來取代階級社會⑬，因此在有關農民工的研究中可以看到的另一種傾向是，用「階層化」、「市民化」等概念來對農民工與城市人之間的差距和分化問題進行討論⑭。這些研究已經開始關注到農民工在城市中的勞動力再生產資源的匱乏狀態，以及這種狀態所帶來的更深的社會不平等。2005年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農村研究部提出了通過戶籍制度改革，創造將農民工轉化為穩定城市產業工人和市民的制度環境，促進流動人口產業工人化和市民化的建議⑮，但是這些討論並未明確地將農民工的勞動身份與社會身份辯證統一起來，因此，農民工的工業化過程（產業工人化）和城市化過程（市民化）依舊被設定為兩個不同層面的問題。

然而我們認為，農民工公民身份或者市民化問題的實質其實便是勞動力再生產的實現途徑和形式，因此與產業工人化其實是同一個問題。在中國，公民或者市民身份代表着在城市中獲得集體性消費資料的可能性。換句話說，當我們將農民工視為城市勞動者的時候，就已經在面臨它的勞動力再生產問題，「產業工人化」和「市民化」實際上不是兩個問題，而是一個硬幣的兩面，共同決定了農民工無產階級化的進程、方向以及特點。

儘管中國正在進行迅速的城市化，然而這一過程主要依靠的是產權資本而非工業資本，工業資本的角色僅僅體現在將中國變成了一個「世界工廠」。因此對於億萬農民工來說，雖然他們已經進城打工整整三十年，然而他們依然無法獲得定居城市的法律保障和社會權利，沒有權利在城市中形成真正屬於他們的工人社區。改革開放以來，國家一直在依靠政治與行政力量積極左右和推動着生產與消費這兩大領域的發展⑯，例如為了促進工業化和城市化進程，通過戶籍制度保障豐富而廉價的農村勞動力可以非常富有彈性地供給資本與市場。然而，對於勞動力再生產，國家卻在三十多年的「單位制」實踐之後，不再主動地

對其進行具有決定性和前瞻性的干預，而是在現代化和全球化的新自由主義的話語力量推動下，主動讓位給缺乏管制和規範的資本與社會非正式部門，由它們替代國家並借助市場使農民工在城市中的簡單日常再生產得以勉強維持。

從這個意義上來說，作為中國城市中只有勞動身份而沒有公民身份的農民工，他們所面臨的是雙重的壓迫：第一重壓迫來自控制其生產過程的資本；另一重則來自缺位於其勞動力再生產的國家。正是由此而導致的拆分型勞動力再生產模式⑰，不僅使社會不平等的制度安排在市場轉型期得到延續⑱，同時使農民工的無產階級化過程永遠無法完成。我們認為，農民工這一勞動主體在城市中所呈現出的模糊性、邊緣性與流動性，以及當代中國政治、經濟、社會以及文化等不同層面上存在的各種矛盾和衝突，都可以在這樣的理解框架之下找到充分的解釋。

三　勞動力再生產中的國家缺位：資本主導與社會主導

作為中國城市中只有勞動身份而沒有公民身份的農民工，第一重壓迫來自控制其生產過程的資本；另一重則來自缺位於其勞動力再生產的國家。由此，社會不平等的制度安排在市場轉型期得到延續，農民工的無產階級化過程無法完成。

在全球化的社會背景之下，當生產是高度流動的，勞動力的社會再生產必然在很大程度上保持着對地方的依賴。哈維 (David Harvey) 對跨國生產政治經濟的空間性分析中，指出了全球資本的一個核心悖論：資本流動的需要是在全球範圍內實現生產的去地域化；但當資本進行全球化的時候，生產總是會發生在「某地」。這就意味着必須在特定空間裏擁有安置勞動者的臨時性設施⑲。於是，具體的僱主、管理者以及勞動者為了「生產」這個目標而匯集到特定的空間裏；而要想讓積累發生，資本必須保證工人可以按時工作，保證原材料到達工廠，保證製成品可以送到消費者的手中。所有這些都需要在工廠、基礎設施以及具體環境中投資一定的空間設置。可以說，全球資本主義的政治經濟是同時嵌入於制度與地方實踐之中的⑳。

在不同地方實現的不同身體特性和價值模式 (包括對身體完整性和勞動者尊嚴所保持的尊重程度) 通過資本循環被帶入到空間上競爭的環境之中。那些出賣勞動力的人，他們在身體實踐和敏感性方面的不平衡地理發展，成為由資本和勞動所共同發起的階級鬥爭的確定特徵之一。生產過程的地方化策略、對地方社會以及勞動控制的影響，都是全球資本主義政治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在這一過程中，國家的調節行為 (通過稅收的循環和國家支持的債務顯示出來) 在確定社會工資和規定「文明的」及「道德上可以接受的」教育、健康、住房等水平方面，發揮着關鍵的作用㉑。

然而，我們在中國所看到的卻是另外一番景象。中國的產業勞動者大多來自跨地區之間流動的農民工，國家通過僵化的戶籍制度以及二元勞動力市場的安排，使得農民工在制度層面上 (而不僅是在事實層面上) 就被設置了在城市安家的障礙。保持農民工身份的模糊性，使社會主義國家和全球資本在其勞動身份上獲益的同時，可以名正言順地逃避任何有利於其勞動力再生產的福利支出

和成本。我們可以借助布洛維 (Michael Buroway) 的理論來幫助我們理解中國農民工的特殊狀態。布氏從生產政治的分析範式出發，對勞動過程理論進行的批判，恢復了對生產體制的政治和意識形態結果的分析。根據他的觀點，生產體制概念共包括四個基本維度：即勞動過程和勞動力再生產模式等兩個微觀層面的維度，以及市場競爭和國家干預等兩個外部的宏觀層面的維度。他將勞動力再生產作為生產體制的重要維度之一，並強調工人用以維持自身勞動能力的再生產和其家庭生存的勞動力再生產模式，必然受到國家提供的各種制度安排 (產業制度、福利制度、就業保障制度等)，在某些條件下甚至還包括國家的直接治理手段等國家干預的影響。他認為，針對工業化過程中存在的大量移民勞動力的不合理再生產模式，國家權力的有意識的運作和安排不僅沒有對其進行削弱和改變，反而將其加固，從而有效降低工業生產成本，減少城市化的壓力㉒。

國家通過僵化的戶籍制度以及二元勞動力市場的安排，保持農民工身份的模糊性，使社會主義國家和全球資本在其勞動身份上獲益的同時，可以名正言順地逃避任何有利於其勞動力再生產的福利支出和成本。

卡斯泰爾斯 (Manuel Castells) 也強調，在工業化的過程中，國家、工業資本與勞動力之間的關係是非常錯綜複雜的。工業資本總是盡量將勞動力的使用最大化，而國家有時出於發展工業化和城市化的目的亦通過有意識的權力運作與安排，幫助工業資本強化對勞動力的不合理剝削和使用。然而隨着資本的技術和經濟需求的變化以及大眾需求的發展，卡氏提出為了避免或者解決城市危機的出現，國家必須通過集體性消費資料的生產、分配與管理，介入勞動力再生產的過程，對工業資本進行直接 (通過預算和行政手段) 或者間接的干預 (通過經濟和社會機制調節勞動力再生產) ㉓。

卡斯泰爾斯從建立在所有社會群體日常生活基礎之上的集體性消費資料與發達資本主義階段的城市危機之間的內在邏輯關係出發，分析了集體性消費資料對於解決勞動力再生產問題的政治經濟學意義，提出國家的直接或間接干預對於化解由於工業資本發展的內在邏輯所導致的社會不平等、城市問題以及政治危機等。他指出資本集中所帶來的結果是生產組織、生產資料以及勞動力的集中，導致了勞動力再生產資料的集中化趨勢，這些消費資料一部分供個人使用，一部分供集體使用。而從國家進步的視角來看，發達資本主義社會中國家的基本角色是要保證勞動力再生產過程的基本要素，具體來說即集體性消費的領域㉔。

對於中國農民工群體中的大多數來說，無論他們的打工表現如何出色，都不可能在城市定居下來，並且和城市人一樣有尊嚴地生活。對自我尊嚴的否定深深嵌入在其日常生活之中。無產階級化無法完成的一個最直接的後果是，主體無法變得完整，於是只能永遠停留在農民工的狀態之中。這個未完成的主體是殘缺的、匱乏的、不滿足的，只能處於流浪的狀態，不知道何去何從。農民工，不是農民，也不是工人，他們甚麼也不是。這一主體的殘缺往往被他們歸咎於自己的能力和「命」，而這種歸咎使其產生出更大的動力來克服這種轉變中的種種困難。他們在大城市中工作的時間愈長，就會愈清楚自己是被城市排除在外的。農民工這個由模糊而暫時性的主體所構成的新工人階級，不可能轉化成真正的工人主體——擁有定居在城市的平等權利，哪怕是聚居在貧民窟或工

人社區。在當代中國，農民工勞動力再生產的匱乏狀態的一個最明顯標誌是：城市連一個可以屬於他們自己的勞動力再生產的空間都沒有給予，他們沒有在城市中安家的權利。

一方面，由於戶口與城市福利之間的聯繫，因此沒有當地戶口的農民工不可能獲得政府公房或者單位公房的使用權或所有權，同時更不可能承受城市商品房的市場價格㉕；另一方面，正式與非正式的制度都限制這個新興的工人階級在城市中建立自己的社區㉖。於是，維持這一無法在城市中生根的工人階級的勞動力日常再生產的責任，便落在了資本以及社會非正式部門的頭上。農民工群體在城市中的社會空間分布狀況主要有三種類型：一是城市中以地緣為紐帶的外來人口聚居區，如北京的「浙江村」㉗；二是在城市擴張時期外來人口聚集的「城中村」㉘；三是在城市工業區或經濟開發區中常見的工廠宿舍，通常與當地社區形成分割的二元社區㉙。國家從一開始便缺位於農民工這一特殊勞動主體的勞動力再生產過程。根據2006年夏天一項對珠三角地區農民工進行的調查，在正式就業的農民工中，近60%的人居住在集體宿舍或者工作場所中，另外有35%住在出租屋，其他借住親友家中或者宿舍以及自購房等總共才佔5%左右。可見，資本主導的「宿舍勞動體制」㉚與社會非正式部門所主導的「社會自我消化模式」㉛是農民工在城市中兩種最主要的勞動力再生產模式。

無產階級化無法完成的一個最直接的後果是，主體無法變得完整，於是只能永遠停留在農民工的狀態之中。這個未完成的主體是殘缺的、匱乏的、不滿足的，只能處於流浪的狀態，不知道何去何從。

在計劃經濟時代，作為「全能機構」的國有企業也曾經普遍向員工提供宿舍、住房、醫療、教育、養老等全面的、長期的福利性設施和保障。可以說，宿舍是當時國家全面負擔勞動力再生產的一個重要例證。然而，市場經濟時代在中國普遍重現的宿舍勞動形態卻有着截然不同的政治經濟學意義，它可以說是全球化生產的系統生成物。儘管它依然承擔着勞動力日常生活再生產的功能，但卻與計劃經濟時代的國企宿舍有着本質的區別：它主要提供給短期僱用的農民工，不具備長期居住的功能，排除了具體企業與具體個人之間延續關係的可能。企業為外來工提供宿舍並不是為了建立一支對企業忠誠或者技術熟練的勞動力隊伍，而是為了可以確保短期地、臨時性地、大規模地對跨地區流動的廉價而年輕的外來工加以使用，並將其工作日的勞動產出最大化㉜。

我們認為，空間的重要意義只是在它使勞動流動和資本流動成為可能的時候才變得特別重要。從當代中國農民工的日常勞動力再生產空間來看，無論是資本主導的工廠宿舍，還是社會非正式部門所主導的出租屋 (民工村) ，其實質都是通過有意識的微觀空間技術，使城市對農村勞動力進行集中並且暫時性使用的同時，無需承擔其城市化以及無產階級化的成本，導致這一群體的無產階級化過程無法在城市中完成。

三十年的改革開放的確給中國社會帶來了博蘭尼 (Karl Polanyi) 所謂的「大轉變」(great transformation) ㉝。然而，對於農民工來說，作為一種臨時性的勞動力、一個暫時的逗留者，即使他們在從一個工廠轉向另一個工廠打工的過程中已經真實地生活在城市中，但是他們很快就意識到自己在城市政府和城市人眼中只是二等公民，並不屬於城市；城市不斷推卸和否定他們對於農民工的住

房、醫療，以及子女教育的責任。而他們在城市打工的工資中，並沒有被計入可以維持其在城市中長期勞動力再生產的費用，再加上就業、教育培訓、醫療健康、居住等方面的社會保障制度與資源供給的匱乏，因此在空間與社會的意義上，勞動力的使用與再生產過程長期割裂狀態下的農民工，只能不斷游走於城市的邊緣，無法積累出可以支持其在城市中生根的資本和技能。

對於農民工來說，工業化並沒有帶來城市化，因此他們被召喚到工廠中打工卻不被允許在其工作的城市中定居。然而，隨着工業化、城市化進程的發展，一方面，工業化對產業發展模式以及勞動力素質的需求發生了轉變；而另一方面，城市化所帶來的城市生活成本的提高，引發了農民工對工資以及集體性消費資料的需求增長。在這兩種力量的共同作用之下，無論是資本主導抑或是社會主導的勞動力再生產模式，都因其自身所固有的局限性，而無法填補勞動力使用與再生產之間日益加深的裂痕。在國家和資本的共同作用之下，無產階級化過程的無法完成給中國農民工的打工生涯製造出更大的張力和更深層的矛盾，而這些張力和矛盾反過來又使中國新工人階級的形成過程變得更加複雜。

從當代中國農民工的日常勞動力再生產空間來看，無論是工廠宿舍，還是出租屋，其實質都是通過有意識的微觀空間技術，使城市對農村勞動力進行集中並且暫時性使用的同時，無需承擔其城市化以及無產階級化的成本。

四　進退兩難：雙重異化與精神圈地

馬克思曾經指出，勞動者的「自由」(free) 具有雙重意義：一方面，工人是自由人，能夠把自己的勞動力當作自己的商品來支配，另一方面，他沒有別的商品可以出賣，自由得一無所有，沒有任何實現自己的勞動力所必需的東西㉞。由於他／她不擁有其他生產資料的所有權或者獲得途徑 (如土地、租金、福利以及家庭收入)，因此只能通過出賣勞動力來獲得經濟資源。對於農民工這個在中國改革開放年代由工業資本所創造出來的嶄新主體來說，他們必須改變自己，成為適合並願意進入工廠工作且具有彈性的勞動力。這意味着他們除了要經歷不擁有生產資料、不能控制勞動過程、只能出賣勞動力換取微薄工資的勞動異化之外，還要經歷城市生活的異化。

農民工往往獨自背井離鄉進入城市打工，他們必須告別以往熟悉的生活習慣、禮俗和文化傳統以及歷史 (家鄉的食物、語言和周圍環境等) 並聚集在工廠，經歷工廠規訓對其身體、意志以及行為的同質化重塑㉟。他們必須生活在一個與以往完全不同的文化和社會環境裏，陷入陌生的人群、語言、生活方式，以及消費方式的全面支配之中。我們將這種勞動異化又疊加了另一重生活異化的狀態，稱為「雙重異化」。而且，農民工作為可以被任意處置的臨時性勞動力，城市一旦不再需要其勞動力，便會要求他們離開城市返鄉。農民身份便將他們與城市和全球現代性永遠地區隔開來。

改革開放使農民工可以自由流動，使他們可以自由地進城打工，這是一種離開家鄉的自由，釋放了他們渴望改變的欲望，而伴隨着這種自由的，則是向

城市資本出賣勞動力的自由。一旦獲得這種自由，他們很快便發現自己只能從一間廠跳向另一間廠。一方面，他們其實沒有成為真正的城市人或者工人的自由，因為他們的正式社會身份是農民；另一方面，他們也同時失去了回頭的自由，他們與農村社區之間實質性的分離已經開始發生，對於第二代的農民工來說尤其如此。「農民」這個前綴，除了仍然清楚地標示着這一勞動主體的正式身份及其在城市中的次等屬民身份外，它原本所暗含的勞動力再生產的形式、內容以及本質的意義正在發生改變。農村勞作方式的貶值、農業生產技能的缺失，使土地實際上已經不能再在物質與精神的層面上繼續支持他們的長期勞動力再生產。

在以往的農民工研究中，土地被認為是承擔農民工勞動力再生產的最重要的依託，並被視為在中國社會轉型過程中億萬農民湧入城市打工，卻沒有引起巨大社會震蕩的一個重要的「減壓閥」。但是，隨着時間推移以及代際更替，農民工群體內部也出現了代際的更替和分野。新生代的農民工相比第一代農民工，不僅對現代城市及其生活方式在一定意義上實現了心理認同，其融入城市的欲望比第一代農民工更加強烈。而且由於他們與農業勞動的實質性脫離，導致他們對於為其祖輩父輩所珍惜的土地也已經產生了不可挽回的分離。

新生代的農民工不僅對現代城市及其生活方式實現了心理認同，其融入城市的欲望比第一代農民工更加強烈。由於他們與農業勞動的實質性脫離，導致他們對於為其祖輩父輩所珍惜的土地也產生了不可挽回的分離。

從農民工對待土地的態度上可以看到明顯的轉變。孫立平曾指出，在農民工的意識中，土地與勞動權力之間沒有確切的關係。年輕的農民工們幾乎不知道自己的家庭所擁有的土地數量㊱。將近一半左右的農民工表現出願意放棄或者不在乎他們在農村的「根」㊲。儘管名義上或許仍然擁有農村的一畝三分地，但是年輕的農民工已經遠離鄉土，並且不再擁有農業生產技能。土地過去的重要價值在他們的意識中已經開始變得模糊甚至消失，這無疑令他們逐漸喪失了返鄉的欲望和本能。

中國的改革開放雖然一直強調將農民從土地上解放出來，然而雙重的結構性限制令他們並沒有被真正解放，前進或者後退都是死路。於是，一旦成為農民工，便意味着將被束縛在一個並不真正屬於自己的工廠世界，成為城市中的陌生人，成為一個永遠的流浪者，無家可歸。農民工的身份認同不僅被扭曲，甚至被割裂。如果短暫和無常是通常不會在城市打工超過四至五年的第一代農民工的主要特點㊳，那麼在第二代農民工身上，這種短暫將被打破——他們通常傾向於在城市中停留更長的時間。這種打破恰恰使他們的生命陷入進退兩難的境地：既不可能從農民變成真正的工人或城市人，也不可能回到農村社會。

作為一個勞動主體，從勞動力的使用方面來說，農民工在打工過程中經歷着勞動與生活的雙重異化；而從勞動力的再生產方面來說，他們與土地實質性地分離了，而城市對於他們來說依然遙不可及。從這個意義上來說，這一勞動主體的勞動力使用與再生產，不僅在空間和社會的意義上被拆分，使他們成為在城市與農村之間不斷來來回回的一群候鳥，甚至可以說，他們正在逐漸變成一群無「家」可歸、踏上不歸路的流浪者，其身份認同更加模糊和混亂。無產階

級化過程的無法完成給中國農民工的命運帶來了巨大的創傷，並引發了經濟、政治、社會以及文化等各個層面的矛盾和衝突。

如果說，90年代以阿英為代表的第一代農民工曾經用自己的身體作為屬民的武器，以疼痛、夢魘和尖叫的方式開創了一種抗爭的次文體，對社會主義國家、全球資本與父權制文化進行了譴責和控訴㊴，那麼在二十一世紀，第二代的農民工已經開始將沉默化作憤怒，將疼痛轉為行動，通過公開的集體行動來展開爭取主體完整的鬥爭，戳穿「中國製造」的神話。以廣東省為例，農民工群體表示反抗的各種集體行動開始出現並呈現上升趨勢。從2001到2004年，政府有記載的群體性突發事件從2,358起增加到4,008起㊵。農民工已經開始普遍表現出明確的集體性抗爭情緒和意識，尤其是年輕的農民工表現出更加強烈的集體行動意願㊶。這些集體行動無疑是具有政治性的，是這一群體的無產階級化過程無法完成所發出的強烈抗議。

五　結 語

毫無疑問，中國的工業化和全球化進程必須依靠對農民工這一勞動大軍的使用，然而這一群體的公民地位或者階級地位卻一直被有意無意地否定和忽略。農民工一方面為城市提供着廉價、新鮮而豐富的勞動力，另一方面卻無法在城市中生根。我們認為，「階級」不僅是一組流動的歷史性關係，而且也是由無數的張力、多重的結構性矛盾，以及各種衝突因素等共同構成的一組特殊關係。中國進入全球經濟體系之際所出現的主要由農民工所構成的打工階級的命運，實際上是國家和資本的力量所共同決定的。

第二代農民工已經開始通過公開的集體行動來展開爭取主體完整的鬥爭，戳穿「中國製造」的神話，而且表現出更加強烈的集體行動意願。這些集體行動是這一群體的無產階級化過程無法完成所發出的強烈抗議。

作為一個勞動主體，農民工身份中本應辯證統一的兩個過程，即勞動力使用與勞動力再生產，在全球資本的經濟邏輯(最大限度獲取勞動剩餘價值，迅速進行資本積累)與社會主義國家的政治邏輯(通過控制勞動者的流動和使用方式以盡快實現工業化和城市化的目標)的共同作用之下，在空間和社會的意義上表現出嚴重的分裂狀態，國家一邊允許農村外來人口進入城市參與經濟活動，滿足全球資本與國家發展戰略的需要，一邊卻拒絕(或者說無力)承擔他們無產階級化及其世代再生產的成本。城市政府不向農民工提供住房、醫療、子女教育以及其他社會福利，以代際再生產為基礎的勞動力長期再生產的責任依然被留給農村社會來承擔。

換句話說，中國的工業化與城市化過程二者之間明顯脱節，農民只能進入城市打工，卻不可能在城市永久定居。在農民工勞動力使用機制中，一個重要的方面——勞動力再生產——被國家有意無意地忽略，城市政府缺乏動機去承擔提供集體性消費資料的角色以解決勞動力的長期再生產需要。而資本和社會非正式部門所主導的勞動力再生產解決機制各自由於其內在的局限性，而無法

在很大程度上彌補這種割裂。因此，儘管農民工的勞動力推動了國家的工業化和城市化進程，但是對於農民工群體自身來說，其身份主體——農民——始終無法被真正「城市化」，使得其無產階級化過程在城市中難以完成，長期停留（更確切地說是流動）在「半無產階級化」的特殊狀態之中。

註釋

① 〈被踩踏者李紅霞的短暫人生〉，《南方周末》，2008年2月21日。

②㊳㊴ 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Durham and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5), 25-30; 5; 165-87.

③ 譚深：〈打工妹的內部話題——對深圳原致麗玩具廠百餘封書信的分析〉，《社會學研究》，1998年第6期，頁63-73。

④⑱㉒㉝ 沈原：〈社會轉型與工人階級的再形成〉，《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2期，頁31；32；32；15-17。

⑤ 任焰、潘毅：〈跨國勞動過程的空間政治：全球化時代的宿舍勞動體制〉，《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4期，頁21-33；任焰、潘毅：〈宿舍勞動體制：勞動控制與抗爭的另類空間〉，《開放時代》，2006年第3期，頁124-35。

⑥ 鄭廣懷：〈傷殘農民工：無法被賦權的群體〉，《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3期，頁99-118。

⑦⑧⑨⑩㉞ 馬克思（Karl Marx）著，中共中央編譯局譯：《資本論》，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頁660；198；660；269；192。

⑪ 李培林、張翼：《國有企業社會成本分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楊曉民、周翼虎：《中國單位制度》（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2000）；Andrew G. Walder, *Communist Neo-Traditionalism: Work and Authority in Chinese Industry*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⑫ 參見杜鷹、白南生等著：《走出鄉村：中國農村勞動力流動實證研究》（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1997）；黃平主編：《尋求生存：當代中國農村外出人口的社會學研究》（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7）；譚深：〈打工妹的內部話題〉，頁63-73；文軍：〈從生存理性到社會理性的選擇：當代中國農民外出就業動因的社會學分析〉，《社會學研究》，2001年第6期，頁19-30；李強：〈關於城市農民工的情緒傾向及社會衝突問題〉，《社會學研究》，1995年第4期，頁63-67；劉林平：〈外來人群體中的關係運用——以深圳「平江村」為個案〉，《中國社會科學》，2001年第5期，頁112-24；周大鳴：《渴望生存：農民工流動的人類學考察》（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5）。

⑬㉖㉟ 潘毅：〈階級的失語與發聲——中國打工妹研究的一種理論視角〉，《開放時代》，2005年第2期；頁95-107。

⑭ 參見陳映芳：〈「農民工」：制度安排與身份認同〉，《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3期，頁119-32；文軍：〈農民市民化：從農民到市民的角色轉型〉，《華東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3期，頁55-61；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北京「浙江村」的生活史》（北京：三聯書店，2000）；王元璋、盛喜珍：〈農民工待遇市民化探析〉，《人口與經濟》，2004年第2期，頁7-13。

⑮ 具體建議主要包括：1. 改革戶籍管理制度；2. 改革現行就業制度；3. 改革社會保障制度；4. 做好農民工子女教育培訓。轉引自孫立平：〈農民工如何實現城市融入〉，當代文化研究網，www.cul-studies.com/Article/urbanstudies/200703/5093.html。

⑯ 胡錦濤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2007年10月15日）上明確提出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的要求，即「促進經濟增長由主要依靠投資、出口拉動

向依靠消費、投資、出口協調拉動轉變。」www.china.com.cn/news/txt/2007-10/16/content_9064770.htm.

⑰ Michael Burawoy, *The Politics of Production: Factory Regimes under Capitalism and Socialism* (London: Verso,1985), 102-105. 布洛維曾經專門對帝俄工業化時代的拆分型勞動力再生產模式進行討論，他指出問題並不僅在於出現了這種「循環往復」流動着的移民工人：他們像候鳥一樣定期從農村遷徙到城鎮，又從城鎮返回到村社。在這種「拆分型」的勞動力再生產模式中，本來應該完整統一的勞動力再生產過程被肢解開來，其中的一個部分（勞動者個人體力和腦力的再生產過程）是在工廠—城鎮中實現的，而另外一個部分（撫養子嗣、老弱等）則是在這些移民工人的來源即鄉土村社中實現的。

⑲㉑ David Harvey, *The Limits to Capital* (Oxford: Blackwell, 1982), 31; 111.

⑳ Jamie Peck, *Work-place: The Social Regulation of Labor Markets* (New York: Guilford Press, 1996), 232.

㉓㉔ Manuel Castells, *City, Class and Power* (London and Basingstoke: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78), 42; 3.

㉕ 吳維平、王漢生：〈寄居大都市：京滬兩地流動人口住房現狀分析〉，《社會學研究》，2002年第3期，頁92-110。

㉗ 相關研究參見王春光：《社會流動與社會重構：京城「浙江村」研究》（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5）；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

㉘ 相關研究參見李培林：〈巨變：村落的終結——都市裏的村莊研究〉，《中國社會科學》，2007年第1期，頁168-79。

㉙ 相關研究參見周大鳴：〈外來工與「二元社區」——珠江三角洲的考察〉，《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2期，頁107-12。

㉚ 在中國，無論工廠的產業類型、所在地區或者資本性質如何，農民工們——無論男性還是女性，無論已婚還是未婚——通常都居住在工廠內或者工廠附近的宿舍之中。工廠宿舍大多是樓房，每棟宿舍樓可以容納數百名工人居住。宿舍房間都是共用的，比較典型的是每間房住8至12個工人，位於每個房間、每層樓或者每個單元的廁所和洗漱間都是公用的。在工人宿舍裏，除了牀鋪之外，沒有任何可以允許個人隱私存在的空間，生活空間都是集體共用的。我們將工廠大量使用農民工，並利用工廠宿舍暫時性安置外來勞動力、承擔其勞動力日常再生產的現象概念化為「宿舍勞動體制」。參見任焰、潘毅：〈跨國勞動過程的空間政治〉，頁21-33。

㉛ 「社會自我消化模式」是指由社會非正式部門通過房屋租賃市場來解決農民工在城市的日常生活再生產，主要形式是出租屋和民工村等。這在很大程度上使得農民工在城市中的打工生涯成為可能，但是這種模式的特點一方面存在治安、安全、居住環境惡劣等問題；另一方面，這些聚居區往往是政府經由市場和區域政策的中介重塑城市空間的首選之地，因此難以成為農民工在城市中的長久、穩定的安居之所。

㉜ 任焰、潘毅：〈跨國勞動過程的空間政治〉，頁21-33。

㊱ 孫立平：〈關於農民問題的幾點基本看法〉，載清華大學當代中國研究中心編：《農民工研究選編》（內部出版，2001）。

㊲㊶ 任焰、潘毅：〈農民工勞動力再生產中的政府缺位〉，《中國社會科學內刊》，2007年4月，頁105-20。

㊵ 蔡禾：〈全面關注農民工的生存狀況排除「群體性抗爭」情緒、化解群體性社會衝突〉，研究報告，未刊稿，2007。

潘　毅　人類學博士，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任　焰　社會學博士，廣州中山大學社會學系講師。

從福利房到商品房：制度變遷與社會衝突

王天夫 李建新

一 導 言

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中國城市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在當今城市裏，隨處可以看到林立的高樓大廈和數不勝數的吊車。在這一輪城市化和前所未有的建設高潮中，居民住宅小區的建設佔了很大的比重。以往，中國城市的普通居民往往全家擁擠在狹小的陋室；如今，城市居民渴望搬入更新、更大、設計更合理的住房。

在中國，圍繞住房的社會矛盾與衝突由來已久。只不過，在以前以工作單位為主體的福利分房時期，所有的矛盾與衝突都能在單位內部消化分解；而如今市場化時期的矛盾與衝突則被置入社會之中。

近年來，買房已成為城鎮居民生活中最為常見的話題之一，不僅見諸私人閒談、電台電視台的聽眾互動節目、報刊雜誌的爭論欄目，以及互聯網的討論區；甚至在正式的人大政協「兩會」代表的民生討論中，房產價格和質量也是重要的議題之一。毫不誇張地說，住房問題橫掃社會的每一個角落，影響着普通人的日常生活。除了廣大民眾渴望搬入新房的迫切心理外，激發全民大討論的另一個原因是，購房過程充滿了陷阱、衝突以及買賣雙方的博弈。在購房以及隨後的過程中，通常可以看到上訪、集體訴訟、媒體曝光、集體遊行，甚至在極端例子中出現的流血事件。正是因為其激起的民憤較大，住房問題被稱為中國的「新三座大山」之一。

事實上，圍繞住房的社會矛盾與衝突由來已久。只不過，在以前以工作單位為主體的福利分房時期，所有的矛盾與衝突都能在單位內部消化分解；而如今市場化時期的矛盾與衝突則被置入社會之中。圍繞住房問題的社會衝突所呈現的變化，同時也反映着社會結構的轉型。本文旨在描述中國城市住房制度的變遷，以及在不同的制度下圍繞住房問題的社會矛盾與衝突，並結合社會結構的變化，嘗試給出其背後的原因，同時討論這樣的衝突對於變化中的社會結構又有何潛在的影響。

* 本文是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集體行為與制度建設：房地產市場中的合約糾紛」（05CSH001）的階段性成果之一。

二　福利分房制度與單位內部的矛盾

在計劃經濟時期，城市的住房是由政府修建，並作為實物形式的社會福利分配給職工的。在絕大多數時候，這一福利政策的承擔與執行主體是工作單位。土地是國有的，出讓所有權甚至是使用權都是被禁止的。因此，住房市場基本上不存在①，土地使用的變更也需要得到政府的批准。單位通常首先向政府申請修建職工住房的土地，待申請獲批後，單位要尋找資金——要麼來自財政撥款，要麼直接截留利潤。在獲得資金之後，接下來的基建也必須按照政府有關樓房設計、單元大小等的一些規定或計劃來進行。最後，在分配住房時，單位也要依照一定的政策，制訂本單位的住房分配方案。與此不同的是，另有一小部分城市居民可以直接向當地房管部門申請租用住房。

從理論上講，絕大部分城市房產的所有權都屬於國家(工作單位為其代理)，城市居民實際上是向政府租用房屋。與計劃經濟時代低工資相對應，城市居民僅需支付名義上少量的租金。以北京為例，從1950年代到1980年代中期，城市家庭的房租支出僅佔平均家庭收入的6至9%②。事實上，如此低的房租水平僅夠房屋的維持費用。直到1980年代中期之前，政府沒有足夠的資金興建更多的住房。住在國家分配的租金低廉的住房裏，城市居民的居住條件較差，同時也沒有選擇住房的可能。

在行政管理的等級中，住房資源和建成住房的分配是自上而下的。單位的行政級別愈高，其職工的住房條件相應地也就愈好。相反，在一些基層單位中，住房情況就顯得格外緊張。

不可避免的是，計劃經濟體制下的住房分配制度存在着一系列的衝突和矛盾。首要的一個矛盾就是住房短缺。由於重工業優先的經濟政策和計劃，消費商品總是處在第二位。居民住房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在1949年，城市裏的平均住房面積大約為每人4.5平方米；經過十多年政策上的忽略，這一數字到1963年下降到3.2平方米；在接下來的二十年裏，住房面積的增長緩慢，到了城市改革前夜的1980年代中期，才回到了建國初的水平，平均每人4.8平方米③。簡言之，在建國後三十五年裏，城市居民絲毫沒有感受到居住條件的改善。顯然，這與渴望過上新生活的廣大民眾的期望是不符合的。由於住房是計劃經濟時期低工資背景下最為重要的非貨幣實物福利，住房短缺直接帶來的後果就是對於住房資源的爭奪。

因此，這一過程中，另外一個矛盾與衝突的根源就是住房分配的不均。這一情形在福利住房制度中產生於單位外與單位內兩個過程。其一，各個工作單位在申請建設住房與獲取住房建設資金的過程中並不平等。在行政管理的等級中，建造住房的申請是自下而上的，而住房資源和建成住房的分配則是自上而下的。這一過程與計劃經濟的再分配過程完全一致。因此，單位與再分配權力中心的距離，決定了它在這一過程中討價還價的能力④。單位的行政級別愈高，就愈有能力獲得更多的住房資源，其職工的住房條件相應地也就愈好。相反，在一些基層單位中，住房情況就顯得格外緊張。

其二，在各個單位內部，住房的分配呈現出一種不平等的局面。單位內的分房過程也體現了同樣的再分配邏輯——行政級別較高的個人得到更大更好

的住房。1990年代末以前一直常見的單位分房方案，通常是以打分的形式完成的——設計各種指標參數，並依照這些指標參數對各個單位成員賦予分數；然後加總各項指標下的分數，按照分數加總的高低排序先後分房。整個分配方案中，最重要的參數包括年齡、家庭人口數、技術職稱，以及行政級別。前兩者是獲得分房資格的指標，而後兩者更大程度上決定了住房的品質。行政級別愈高，分到的住房面積愈大、條件愈好⑤。這樣的方案及其實施的結果就是，相對於普通民眾而言，領導獲得了更多的福利。因此，我們也就並不吃驚地發現，那些在住房分配過程中佔據重要位置的官員能夠佔據甚至囤積超出標準的住房⑥。這加劇了普通員工緊張的住房條件。

需要指出的是，福利分房時期，圍繞住房的矛盾和衝突主要發生在單位內部，並且也在單位內部得到消化與分解。由於整個城市的管理體系就是以單位為基礎的，單位之間界限分明，福利房的分配與競爭都局限在單位內部。因此，這樣的矛盾與衝突往往只是表現為「窩裏鬥」。另一方面，由於單位內部的行政管理制度，當福利分房的不平等與行政等級相一致時，住房分配的矛盾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控制，無法衝出單位之外。所以，或許社會上能夠聽到關於住房分配不平等的議論，但是卻並不會引起社會關注的矛盾和衝突。

由於單位內部的行政管理制度，住房分配的矛盾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控制，無法衝出單位之外。所以，或許社會上能夠聽到關於住房分配不平等的議論，但是卻並不會引起社會關注的矛盾和衝突。

城市的住房政策從1980年代早期開始改變⑦。在經過一系列提高租金的試驗以後，政府開始向個人出售國有公房。與此同時，政府也提高了住房補貼並建立了住房公積金制度。在經過了將近十年的試驗和準備工作之後，過渡性的住房政策在1990年代中期得以完成。到了1998年，實物性質的福利分房制度最終得以取消。取而代之的是，政府開始付給員工額外的貨幣⑧，而住房則成為了商品。作為城市住房改革的結果，城市居民徹底改變了他們的住房消費行為。與以往等待單位分配住房不同，他們現在需要從市場中獲取住房。當然，他們現在有了選擇的自由，而圍繞住房的新的社會矛盾與衝突也隨之產生。

三　房地產的市場化及其快速增長

在住房市場化的初始階段，房地產業就出現了快速增長的勢頭。據圖1顯示，除了1998年房地產投資額與固定資產投資額的增長數字相互接近之外，在其後的年份中，前者都遠遠高於後者。在2000至2006年之間，除了2005年的19.8%外，全國房地產投資額的年增長率都超過了20%。以北京作為極端的例子，2003年房地產投資額的年增長率為50%，而在2004年又進一步升至60%⑨。與投資額的大幅增長相一致的，是同一段時期內轉讓的土地面積、在建房屋面積、已完工的建築面積，以及已開工建築面積等的高速增長。

與供給方面大幅增長相對應的是，對於新公寓房的需求也以相應的速度增長。家庭收入的增加和渴望居住條件得到改善，僅僅是引起需求擴張的部分因

圖1　中國房地產投資、固定資產投資以及GDP年增長率 (1998-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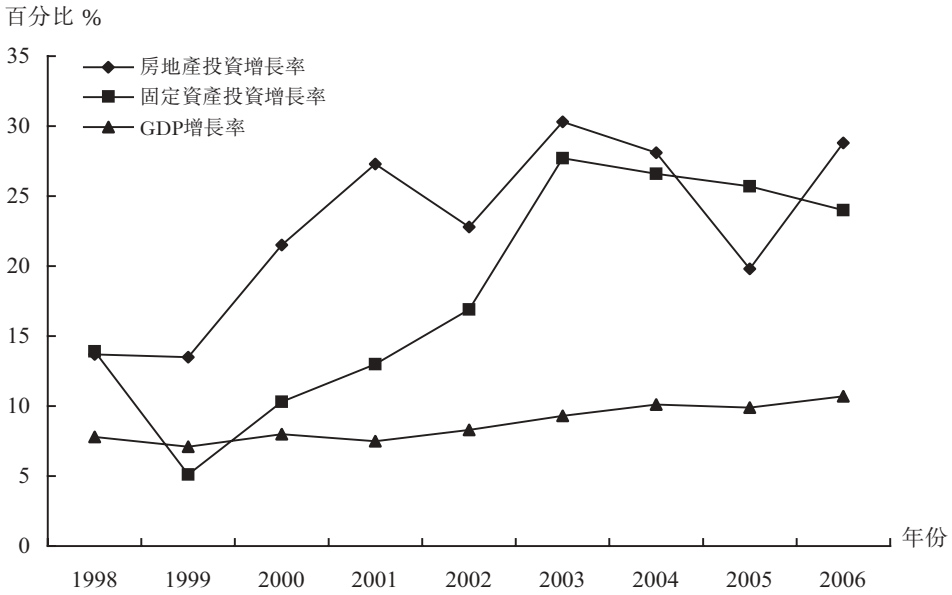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2005年以前數據來源於課題組：〈2005年中國房地產市場形勢分析和2006年展望〉，載牛鳳瑞主編：《中國房地產發展報告(3)》(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3-31；2006年GDP與固定資產投資數據來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中華人民共和國2006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2007年2月28日)；2006年房地產投資數據來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中國指數研究院：《中國房地產統計年鑒 2007》(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7)。

素，其他因素還包括舊城改造以及城市化進程中移民所帶來的人口增長等等。從已售出商品公寓房的數字中，我們可以看到這樣的變化：在1998年，已售出公寓房的面積為1億2千餘萬平方米。這一數字在2005年增加了4倍多，至5億5千餘萬平方米；同一時期的貨幣銷售額也相應增長了4倍以上。銷售的增長與個人購買(相對於單位集團購買)公寓房的比例增長也是一致的：個人購買公寓房的比例由1998年的80%增加到2004年的93%⑩。

政府對經濟適用房的房價設立了上限，因而，開發商對於建設利潤相對較低的經濟適用房態度並不積極。2005年的經濟適用房投資增長率繼續為負增長。不平衡的住宅市場供給結構進一步推動房價上漲。

與供求同時快速增長的是住房價格。根據不同的統計口徑，住宅價格的年增長水平是不同的。但是，即使是在當前的高水平價格的情況下，這種上升的趨勢也是相當明顯的。再以北京為例，在一個說得過去的地點的普通公寓的價格，大約是一個普通家庭的10至12年的收入總和。高房價吸引開發商在短時期內建設盡可能多的公寓房以獲取高額利潤。

開發商追逐高額利潤的行為對於住宅市場的供給結構也產生很大的影響。政府在給出一定的優惠政策的同時，也對經濟適用房的房價設立了上限。因而，開發商對於建設利潤相對較低的經濟適用房態度並不積極。經濟適用房佔總體投資的比例由1999年的11%下降到了2004年的5%；而2005年的經濟適用房投資增長率繼續為負增長。這樣的不平衡的供給結構進一步推動了房價的上漲。由於缺乏一個完善的低廉公共房屋體系，絕大部分低收入家庭沒有經濟能力改善他們擁擠的居住條件。

四　圍繞住房衝突的社會化

在中國社會經濟結構轉型的過程中，國家行政所控制的資源在數量上逐漸減少，在手段上更加鬆散。在住宅房屋方面，其具體的表現為福利分房制度的取消以及房地產市場的逐步發展。原來通過行政等級制度在單位內分配福利房的過程為購房者和開發商之間的市場交易所替代。居民討價還價的對象，不是代表政府的單位而是代表資本的開發商。如今房地產市場的交易是利益的談判與博弈。在這樣一個轉型時期，無論是政府管理、市場規範以及購房者的經驗均是摸索前行，衝突既是不可避免，也演變成為了一種社會衝突。

購房者和開發商之間的衝突有着深層的結構性原因。在房產的交易過程中，購房者與開發商有着互不相同的利益⑪。對於購房者而言(房產投機者除外)，交易後的房屋是作為必需的住所。這就是住宅房屋的使用價值，它包括房屋的結構、大小、設計、地點、景觀，以及其他滿足購房者住房需要和偏好的特質。但對於開發商來講，房屋是一件可以帶來潛在利潤的商品，這就是商品房的交換價值。換言之，開發商希望商品房的銷售價格盡可能地高。當購房者追求的居住條件與開發商追逐的高額利潤相互矛盾時，衝突就不可避免地產生了。

對於購房者而言，房屋是必需的住所，但對於開發商來講，房屋是一件可以帶來潛在利潤的商品，因而希望商品房的銷售價格盡可能高。當購房者追求的居住條件與開發商追逐的高額利潤相互矛盾時，衝突就不可避免地產生。

隨着房地產業的快速增長，購房者與開發商的衝突也隨之增多。以北京為例，近年投訴房產交易的年增長率為20%；而投訴的資金數額從數十萬到數百萬。與房產市場相關的投訴每年只解決了其中的10%，因而長年無法解決的問題愈積愈多。這些投訴包括低劣的建築質量、過高的銷售價格、房屋面積的瞞騙、誘騙性廣告、欺騙性合約、單方面變動小區內的公共區域以及其他問題。

(一) 不均衡的資源

房地產市場的各種制度和條件安排決定了購房者和開發商之間的資源對比是不盡相同的。這些差異包括：信息資源、經濟資源、組織資源、話語資源以及來自於其他集團的支持性資源(見表1)。顯而易見的是，與購房者相比，開發商控制了更多的資源。

(1) 信息資源。由於房地產市場本身所具有的信息不對稱性，購買房屋便充滿了不確定性和風險。除了獲取足夠多的信息，以便確定買甚麼樣的房屋和在甚麼地方買，購房者還要擔心房屋建設的質量和法律上的產權問題。更糟的是，開發商總是充分利用這一信息不對稱來牟利。在一個初級市場裏(例如這裏所講到的房地產市場)，這樣的信息不對稱通常會誘惑開發商建設低質量的樓房，這是因為在「檸檬」市場原則下高質量的房屋在市場上很難獲得承認⑫。另外，房產交易是一個複雜而又漫長的過程，雙方需要互相遵守合約來約束雙方直到交易完成。但是，很少有購房者可以理解繁複的合約條款，更不用說他們能夠發現合約中暗含的欺騙性內容或是預見到可能的違約行為了⑬。

(2) 經濟資源。開發商進入房地產市場初期需要足夠的資金投入，因此他們通常能夠控制大筆資金。儘管沒有一個公認的產業投資利潤率，但是一般認

表1　開發商與購房者的資源對比

資源類型	開發商(資源較多)	購房者(資源較少)
信息資源	熟悉法律和法規；了解房屋質量和成本；知曉公寓大小 。	不熟悉法律和法規；不知道房屋質量和成本；不知道測算公寓面積大小的方法；互聯網是獲取信息的重要工具。
經濟資源	資本密集行業；高回報；超富階層；有能力僱用律師和其他專業人士。	相對富裕階層；通常沒有能力僱用專業人士；個體而言，根本無法與開發商比肩。
組織資源	人數較少；同質性高；容易組織起來；動員回報高；容易監督；經常以俱樂部的形式互動。	人數眾多；異質性高；不易組織起來；動員的成本高和回報高；不易監督；易於面臨「搭便車」和叛變的困境。
話語資源	通過收買媒體和學者來達成控制；僱用網絡寫手發布對己有利的帖子甚至是謠言等。	基本上在傳統媒體上難以謀面(除去少數關於「房地產泡沫」的爭論的報導)；很大程度上依靠網絡的便利和免費。
聯盟資源	與媒體和某些經濟學家結成聯盟；也與地方政府有着共同的經濟利益。	依靠自己；中央政府提供幫助。

為，開發商可以在很快的時間內累積財富。唯一公開的福州物價局的報告指出，福州房地產業的利潤率在50到90%之間。一些私底下的估計給出的利潤率更高。根據2003年中文《福布斯》評出的中國富豪榜，其中有35人來自房地產業界，遠遠多於其他任何一個產業⑭。此外，開發商一旦捲入法律或是其他糾紛，均能夠僱用最好的律師等專業人士。另一方面，雖說購房者來自相對而言比較富裕的城市家庭，但他們在財力上根本無法與開發商相提並論。

(3) 組織資源。與組織購房者相比，把開發商組織起來要容易得多。在一定的地域之內，開發商的數目有限，同質性較高，監督成本較低。同時，開發商有着組織起來的動機——他們可以通過聯合控制成本與價格來賺取更多的利潤。開發商經常通過正式(如行業會議等)或是非正式(如俱樂部晚會等)場合相互交流。購房者來自於異質性較高的各個社會階層，他們巨大的數目也使得組織起來較為困難。儘管潛在的回報很高(事關他們的房產)，但組織成本往往超出了個體購房者的財力範圍。同時，因為維權的結果將使所有購房人受益，「搭便車」成為了組織過程中十分常見的難題。另外，開發商也逐漸認識到，在與業主鬥爭的過程中，收買業主中的核心人員可以使得業主的整個動員計劃夭折。

與組織購房者相比，把開發商組織起來要容易得多。開發商的數目有限，同質性較高，監督成本較低。同時，他們可以通過聯合控制成本與價格來賺取更多的利潤。

(4) 話語資源。與花費大筆的廣告費用推廣樓盤一樣，開發商也同樣試圖控制社會中的話語權來影響輿論。開發商運用財力資源贊助「學術會議」；他們透過支付廣告費用來控制傳統媒體和公共討論空間；同時，他們還僱用互聯網寫手在網絡上發表對他們有利的軟性文章。通過控制各種媒體，開發商試圖製造

出房價高漲的預期，並掩蓋不利信息。購房者的觀點和意見從沒有達到類似的地位。但是，免費的互聯網為購房者交換信息和討論對策提供了一個極為方便的平台，數量眾多的論壇涵蓋了幾乎房地產市場的所有方面。

(5) 聯盟資源。房地產業的廣告支出是傳統媒體廣告收入的不可或缺的部分；同樣，出於經濟利益的考慮，一些經濟學家加入了開發商的陣營。由於地方財政收入來源的一部分依賴於房地產業，地方政府通常有意無意地支持房地產開發商。在一定程度上，房地產業的權力聯盟包括了經濟、政治、知識，以及媒體精英。購房者幾乎沒有來自於本身之外的同盟。在控制社會衝突和維持社會穩定的目標下，中央政府的某些政策對於購房者與開發商的艱難鬥爭而言，儘管是一種幫助，但卻是杯水車薪。

(二) 策略性行動

開發商與購房者根據在市場中，以及在更大範圍內的社會中可支配資源的不同，他們採納了不同的策略性行動。由於開發商擁有更多資源，我們可以很容易看到他們在房產市場的欺詐、違約，甚至是公開的掠奪行為。舉例而言，合約經常被開發商單方面撕毀，並且對購房者沒有作出任何補償；寫明的交房日期一再被拖延；沒有房產產權的房屋被開發商另行銷售；房屋的面積大小和建築質量與合約註明相比要小要差；房產證經常為開發商所扣留，並被用作其他貸款抵押⑮；即使是在房屋交易完成後很長一段時間，輔助設施——如道路、花園、停車場地，以及其他小區設施——的建設，通常被開發商拖延下去。

就單個個體而言，購房者在衝突中提高討價還價力量的有效並且可能是唯一的途徑——就是組織集體行為，以便向更高級別的政府或是官員申述自己的怨氣，提高與開發商鬥爭的力量。

對於大部分購房者而言，購買房屋是其一輩子最大的買賣。當市場和正式的制度安排無法幫助他們與開發商展開鬥爭時，他們能夠創造性地發明新的鬥爭方式。就單個個體而言，購房者所擁有的資源與開發商是不能相提並論的，因此，購房者在衝突中提高討價還價力量的有效並且可能是唯一的途徑——就是組織起來，把個人的怨氣轉化為一個集體行為的態勢⑯。對於購房者而言，這樣的集體行為有以下的優勢：首先，聚集資源增加了他們與開發商鬥爭的籌碼；其次，可以借助於更多的行為模式 (例如抗議、集體訴訟、遊行，甚至是小規模的暴力衝突) 向媒體和大眾展示；第三，也是更重要的是，可以利用當前的政治結構為購房者提供的政治機會。如通過有組織的集體行為，購房者可以向更高級別的政府或是官員申述自己的怨氣。由於更高一級的政府和官員致力於維持社會穩定，因而傾向於向地方政府和開發商施壓以平息購房者的不滿。總的來講，購房者組織起來的集體行為提高了他們與開發商鬥爭的力量。

集體行動成為購房者保護自身利益的常見策略，這也帶來城市社區裏的制度創新——自發性業主委員會的出現。社區內部地理上的便利和免費的互聯網為動員鄰里居民提供了低廉而又有效的平台。在1990年代初期，房產市場剛剛出現時，新建社區裏沒有像居民委員會一樣的基層行政組織來承擔社區管理和社會控制的功能。這為業主們建立自發的業主小組，以便處理社區事務提供了一個絕佳的政治空間⑰。這樣的業主委員會在2000年代早期以後變成了普遍現

象。業主委員會通常由少數活躍份子領導，成為業主們集體行動的平台。這些集體行動包括召集會議、組織抗議、準備訴訟材料，以及維護社區網站等等。隨着早期業主委員會的業績在互聯網論壇上廣為散布，成立業主委員會就變成了一個當然的概念。

(三) 地方政府的角色

由於當前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還處在初級階段，為了防止開發商的欺詐行為，政府需要推出一系列的正式制度。在相對較為發達的市場經濟中，房地產市場通常為多個組織或機構 (例如中央和地方政府、產業協會、代理商、金融財務商，以及法制機構) 和成形的規章制度 (例如地域劃分條例、建築管理條例、房產開發條例以及與此相關的金融法律制度等) 來管理與協調的⑱。但是，由於各種原因，當前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管理卻顯現出了混亂的情形。

首先，房地產市場缺少明晰的有關房產交易的條例。因而，當要向房產交易提供諮詢建議時，政府機關通常無本可循。而購房者在尋求幫助、諮詢以及仲裁的時候，通常遇到極為困難的局面。其次，房產市場還缺乏一個可以懲戒市場欺詐並解決合約糾紛的完善法制體系⑲。房產市場的交易變得愈來愈複雜，但法制系統具有針對性的改革則進展緩慢。這給予了開發商在建設、廣告宣傳、銷售房屋的過程中極大的便利；而使得購房者在尋求法律保護時變得相當困難和昂貴。再者，某些地方政府官員可能的腐敗也使得正式制度的效率大打折扣⑳。對於許多地方政府而言，房地產行業既是當地經濟發展的標誌，也是當地財政的重要來源；同時，與私有企業主的聯繫也是政治尋租的最有效的手段。於是，有的開發商在整個開發過程中都得到政府的方便與協助。

對於許多地方政府而言，房地產行業既是當地經濟發展的標誌，也是當地財政的重要來源；同時，與私有企業主的聯繫也是政治尋租的最有效的手段。於是，有的開發商在整個開發過程中都得到政府的方便與協助。

(四) 衝突的後果

購房者與開發商之間的衝突有着一系列的後果。這些後果不僅影響着雙方，同時也在更大範圍內對社會結構產生影響。首先，對於購房者而言，一個直接的後果就是搜購房屋的高昂成本。因為開發商的欺詐以及購房者無法在房產交易後對開發商實施懲戒，所以購房者在選擇開發商和住宅樓盤時，變得格外小心。他們不得不花費大量的精力、時間以及金錢在房屋搜購上。與一個開發商和購房者之間的信任相對完備的市場相比，當前中國購房者花費的成本要高得多。購買房屋的過程也往往成為了一個漫長而又勞命傷財的過程。

其次，在某種意義上講，房產交易的談判過程形成了兩個對立的集團。開發商與其他精英組成了同盟，他們共同從房地產市場的高額利潤中獲益。與此相對的是，購房者在維護自己的利益時，不可避免地與這一集團展開抗爭。在對抗的過程中，當購房者由所經歷的障礙和困難所產生的怨氣無法得到釋放時，他們自然而然地借助於其他策略和手段。在許多社區裏，業主委員會成為購房者集體行為的組織中介。在相對和緩的情況下，業主委員會成為購房者要求行政仲裁或是集團訴訟的領導者；在極端的情況下，業主委員會會直接領導購房者進入抗爭。

這樣的社會衝突同時也有利於法制的完善。開發商欺詐行為盛行的一個原因是，法律和條例的執行並沒有實際的威懾和懲戒作用。地方政府與開發商的聯合通常會壓制購房者的怨氣。但是，購房者的集體行動通常會吸引公眾和更高層級政府的注意力。這樣的廣泛關注能夠對地方政府和開發商產生巨大的壓力，是一種完善法制環境的有效抗爭方式，如廣泛徵集修改意見的《物權法》徵求意見稿得到了業主們的積極回應；《物權法》也如期及時頒布與生效。

還有，這樣的社會衝突對於整個房地產市場的逐步演進有着積極作用。很明顯，購房者對於開發商沒有任何信心可言。在這種情形下，市場機制是無法有效運行的。追逐高額利潤的動機使得開發商採用各種欺詐的策略；而購房者的小心謹慎又使得他們付出額外的信息費用。但是，購房者對開發商的不信任並不一定意味着對整個房地產市場的不信任。在保護購房者的合法權益以外，房產交易過程中的社會衝突同時還支撐着購房者對於房產市場的基本信心。這是因為，衝突使得欺詐的開發商不能夠輕易脫身；並且，衝突中成功的先例讓後來的購房者有前例可循的基礎。經過衝突、妥協、再衝突、再妥協的循環過程，購房者逐步建立起對整個市場的信心。

購房者對開發商的不信任並不一定意味着對整個房地產市場的不信任。衝突使得欺詐的開發商不能夠輕易脫身；其中成功的先例讓後來的購房者有前例可循。經過衝突、妥協、再衝突、再妥協的循環過程，購房者逐步建立起對整個市場的信心。

最後，這樣的社會衝突促進了有產者參與基層社會的政治事務。購房者的集體行動是為了保護自己的財產，其自發的組織形式也顯現出了這種迫切需求。一些學者提出，市場行為將為某些人群帶來財富，他們必將在自己的經濟力量之外，產生新的集體利益——有時甚至是政治利益㉑。但是，另一派觀點認為，現時中國的政治參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政府對(在多大程度上允許或是不允許)民眾政治表達的容許程度㉒。正是在這樣的政治背景下，購房者通常小心翼翼地避免激怒地方政府，並且在絕大多數時候與當地官員合作㉓。事實上，在他們與開發商的爭鬥中，購房者策略性地利用了當前的政治機會。中央政府一直都在致力於社會的安定，並要求地方政府更多更積極地注重公眾民意。業主委員會這一自發性組織為社會個體的基層政治參與指出了一個方向。

五　結 語

改革開放三十年來，住房制度經歷了從單位福利分房到市場購買商品房的過程。在房地產市場的交易活動中，也產生了一系列的社會矛盾與衝突。事實上，圍繞住房的社會矛盾從來就沒有停止過。房地產市場的衝突雙方有着不同的利益：購房者希望改善居住條件，而開發商則追逐高額利潤。我們知道，社會轉型製造出了新的贏家和輸家。通常，這樣的變化是已有社會群體的重新組合。在追逐自身的利益時，舊的獲利集團千方百計維護其有利地位，而新的上升群體則充分利用新的遊戲規則。更為複雜的是，某些群體間的利益可能會相互重疊。因此，在一定的條件下，他們會組成策略性聯盟。這些群體間通常通過談判、交易甚至是衝突來獲取與維護自身的利益。或許，正如孫立平所指出，在當前的中國社會，利益交易時代已經來臨㉔。

註釋

①⑧ 劉琳：〈歷史回顧：中國房地產的發展歷程〉，載牛鳳瑞主編：《中國房地產發展報告(1)》(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11-18。

②③ 謝志強：《突破重圍：中國房改大行動》(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頁37；19。

④ Ivan Szelényi, "Social Inequalities in State Socialist Redistributive Economies: Dilemmas for Social Policy in Contemporag Socialist Societies of Eastern Europ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19, no. 1 (1978): 63-87; Andrew G. Walder, "Property Rights and Stratification in Socialist Redistributive Economie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7, no. 4 (1992): 524-39.

⑤ 李強：《社會分層與貧富差別》(廈門：鷺江出版社，2000)，頁218-31。

⑥ 可參見Ivan Szelényi, "Social Inequalities in State Socialist Redistributive Economies", 63-87; George S. Tolley, "Urban Housing Reform in China: An Economic Analysis", *World Bank Discussion Papers*, no. 123 (1991)。

⑦ 朱劍紅：〈房改二十年〉，《北京晚報》，2000年3月31日；劉琳：〈歷史回顧〉，頁11-18。

⑨ 劉琳、都昌滿：〈2004年北京市房地產市場分析及2005年預測〉， 載牛鳳瑞主編：《中國房地產發展報告(2)》(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203-15。

⑩ 課題組：〈2005年中國房地產市場形勢分析和2006年展望〉，載牛鳳瑞主編：《中國房地產發展報告(3)》(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3-31。

⑪ David Harvey, *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3); John R. Logan and Harvey L. Molotch, *Urban Fortunes: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lac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⑫ Goerge A. Akerlof, "The Market for 'Lemons': Quality Uncertainty and the Market Mechanism",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84, no. 3 (1970): 488-500.

⑬ Oliver E. Williamson, *Markets and Hierarchies: Analysis and Antitrust Implications: A Study in the Economics of Internal Organization* (New York: Free Press, 1975).

⑭ 參見http://finance.sina.com.cn/roll/20031030/1801497545.shtml。

⑮ 付軻：〈房地產營銷非道德行為分析〉，《商業研究》，2002年第22期，頁133-37；Benjamin L. Read, "Democratizing the Neighbourhood? New Private Housing and Home-Owner Self-Organization in Urban China", *The China Journal*, no. 49 (January 2003): 31-59.

⑯ Hernando de Soto, *The Other Path: The Invisible Revolution in the Third World*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9); Michael Lipsky, "Protest as a Political Resour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62, no. 4 (1968): 1144-58.

⑰⑲⑳㉓ Benjamin L. Read, "Democratizing the Neighbourhood?", 31-59.

⑱ Pearl J. Davies, *Real Estate in American History* (Washington, D.C.: Public Affairs Press, 1958).

㉑ Thomas Gold, "Bases for Civil Society in Reform China", in *Reconstructing Twentieth-Century China: State Control, Civil Society, and National Identity*, ed. Kjeld E. Brodsgaard and David Str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163-88.

㉒ Tianjian Shi,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Beijing*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㉔ 孫立平：〈利益時代的衝突與和諧〉，《南方周末》，2004年12月30日年終專稿。

王天夫 芝加哥大學社會學博士，現任清華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

李博柏 斯坦福大學社會學博士，現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教授。

黃土溝土改的歷史記憶

● 李放春

頭一次聽說「恩德財主」，大約是十年前的事。1997年盛夏，筆者與幾位老師到陝北的一個村莊——米脂縣楊家溝進行口述歷史訪問。土改以前，楊家溝是陝北著名的「地主窩」。村中有一座依山靠崖修建的「扶風寨」，有百餘年的歷史。地主們過去大多聚居在四周城牆環繞的寨子上。直到1947年土地清算後，這個「封建堡壘」才被徹底搗毀。我們到村的時候，楊家溝的土改正好過去了五十年，莊裏不少上年紀的老人曾是那段歷史的親身經歷者。不消說，這道黃土溝溝裏的土改故事也特別生動而豐富。「恩德財主」的記憶，就是村人談起鬥地主的往事時勾出來的①。

土改以前，楊家溝是陝北著名的「地主窩」，直到1947年土地清算後，這個「封建堡壘」才被徹底搗毀。莊裏不少上年紀的老人曾是那段歷史的親身經歷者，「恩德財主」的記憶，就是他們談起鬥地主的往事時勾出來的。

一

楊家溝的地主都姓馬，是一家人。其先祖發迹於清朝康乾年間，屬於典型的庶民地主。馬氏遷居楊家溝後，逐漸成為顯赫的地方望族，歷二百餘年而不衰。在馬氏的繼嗣中，尤以老三門裏嘉樂一支的戶氣最旺。自其列祖馬嘉樂 (1773-1851) 創建「光裕堂」起，子孫們也都各建堂號，以堂代名。土改前，楊家溝的地主絕大多數是馬光裕堂的後人。

在這個二百來戶的村莊裏，地主有多少？一個流傳很廣的說法是「七十二戶」。這個數字雖不精確，卻也並不離譜。1942年，張聞天曾在楊家溝進行典型的地主經濟調查。據當時統計，楊家溝有地主五十五戶，其中堂號子弟有五十一戶②。到1946年秋冬土改開始的時候，該村地主已分化為七十七戶 (其中十四戶住在鄰近的寺溝) ，佔總戶數的四分之一還多③。土改時，陝甘寧邊區政府通過發行公債的辦法，從楊家溝馬氏地主手中共計徵購了兩萬餘畝土地④。

楊家溝的老支書郭成明 (1924年生) 一家是外來戶，爺爺輩時遷到楊家溝給地主「安莊稼」，土改時才分得土地、窰房。他在回顧村史時說，楊家溝過去的

情況是「兩極分化」⑤。這顯然是習得的政治術語，不過用來描繪楊家溝的社會圖景倒也不誇張。楊家溝的土地絕大多數歸堂號地主們所有；馬氏地主之外的農戶則很少有地，多是租種、安種地主的土地，或做石匠、木匠。革命前的楊家溝可說是比較標準的「封建社會」。共產黨搞土改，在這兒開展階級鬥爭應該是再合適不過了。

1946年秋冬至1948年春，楊家溝先後進行過幾輪土改，土地徵購了，浮財清算了，地主也被鬥爭了。此外，馬氏堂號地主家的光裕祠堂前還立起了勞動人民翻身紀念碑。對楊家溝人而言，土改真可以說是改天換地的大事情。革命過後，絕大多數地主離開了村莊，楊家溝變成了「受苦人」、「攬工漢」的天下。

二

楊家溝的地主被消滅了，昔日寨子裏馱運租子的車馬喧囂也早已成為歷史。然而，五十年過後，那些堂號地主們還沒有在村民們的記憶中湮滅。而且，村莊記憶中那一個個活生生的財主，也和正統敍事中常見的地主形象有着相當距離。

1946年秋冬至1948年春，楊家溝先後進行過幾輪土改，土地徵購了，浮財清算了，地主也被鬥爭了。五十年過後，那些堂號地主們還沒有在村民們的記憶中湮滅。

郭成明一家遷來楊家溝，先後換過依仁堂、育和堂等幾個主家。談及家史時，他不經意地冒出一句話來：「這莊裏的地主不苛刻〔對待〕窮人」⑥。郭成明在土改時是積極份子，也是土改的直接受益者。清算那年，他還加入了中國共產黨，後來又長期擔任村幹部。自然，他說這話沒有「反攻倒算」的嫌疑。而且，這位德高望重的老支書的看法實際上也代表了村人比較一致的觀點。在口傳記憶中，楊家溝幾十戶地主裏頭不但沒有「黃世仁」式的惡霸，倒有幾位還留下了「恩德」的口碑。1947年清算大會上被鬥的馬醒民，就是這樣的一個人物。

馬醒民 (1890-1961) 是楊家溝名氣最響的地主，人稱「二財主」。光裕堂的四世孫共有二十五個，他是其中之一。馬醒民與兄長馬瑞堂都是村中首屈一指的大戶。他們在1920年分家，各自擁有上千坰 (當地的土地計量單位，每坰約相當於三畝) 的土地。這弟兄二人不僅家資甚厚，而且口碑甚佳。在張聞天調查的時候，曾記錄一首莊裏夥計們傳唱的歌謠，其中有「騎騾壓馬裕仁堂〔馬醒民的堂號〕，恩德不過育和堂〔馬瑞堂的堂號〕」一句，說的就是他們。對此，他們的侄兒馬師麒 (1919年生，訪談時村中僅剩的堂號地主) 曾這樣評論：「『騎騾壓馬裕仁堂』，那也沒騎騾壓馬；『恩德不過育和堂』，這個還有些根據。」⑦確實，用「騎騾壓馬」來形容馬醒民並不十分妥當。他不是一般意義上的土財主，不僅受過高等教育，還曾到日本留學。抗戰期間，馬醒民當過陝甘寧邊區的參議員。在口傳記憶中，馬醒民的恩德故事之多不讓乃兄，這與他的個人魅力、社會影響，以及在村莊歷史中的重要作用是分不開的。

馬醒民在日本留學時學的是土木工程，在建築學方面見識頗廣。回鄉後，他曾親自設計、監修了自己的私宅「新院」，巧妙地將歐式拱券風格融入陝北窰洞文化中。村人對馬醒民的記憶往往和這處院落聯繫在一起。「新院」工藝考究，耗資巨大。從1929年破土動工，一直修了十年也未能竣工。據說，二財主對用料、施工都相當挑剔，一石一木不合心意都要另選。在革命年月裏，「新院」自

然是地主階級奢華生活的歷史物證。然而，在村民口中，「新院」卻成了「恩德財主」的記憶載體。這從何說起呢？

三

1928、1929兩年，西北持續大旱，饑荒嚴重，造成數百萬人死亡。楊家溝附近的災情也相當嚴重，因此上年紀的村人對「民國十七、十八年」都有深刻的記憶。

「新院」正是在1929年動工修建。「馬醒民那陣兒是跌下民國十七年啊一個年成、十八年一個年成，那他將散這糧呀，券〔方言，修建〕那地方！」在寨子上住的劉成高 (1913年生) 當年曾為修「新院」出過工，老人家對那段往事自有一番認識。「這是謹村裏的。村裏的你就兩個能〔合〕抬一桶水，都用上，為叫吃！」抬一桶水用上兩個勞力，如此僱工雖不經濟，卻讓不少村人在饑荒年月有了口飯吃。為了修這處宅院，馬醒民不吝財糧。「哎呀，那傢伙那工大啦！那人口多少，糧直吃完！」⑧

1928、1929兩年，西北持續大旱，楊家溝附近的災情也相當嚴重。「恩德財主」馬醒民的「新院」正是在1929年動工修建。當時抬一桶水用上兩個勞力，讓不少村人在饑荒年月有了口飯吃。

後來，二財主還要向其兄借糧施工，甚至不惜賣地買糧。村裏的盲說書人李懷山 (約1925年生) 把故事講得有聲有色，彷彿馬氏弟兄的對話就發生在眼前⑨：

> 到了民國十九年上來春上呀，正餓人着了，那下哥哥的那兒借米，要借十五石米了。就這馬醒民！借的修這個地方了。哥哥說了個甚？「哎呀，咱借上十石嘛。這年成敗代，你邇刻〔方言，如今〕修這個地方，這不能修了嘛，你看這跌年成跌了二年了嘛！咱借上十石！」看借那不借！十石少了，不借了。他賣地呀。把地賣的，山西往過拉糧了，硬山西拉過來的！

劉成高在土改清算地主時是參加過貧農團的，可評價起二財主來就是一句話：「恩德財主！那驢日的〔方言，無實意的口頭禪〕！」⑩

類似的故事不止一個。從楊家溝去鄰村寺溝以前必須繞溝裏走好一陣子。於是，遷居到寺溝的承烈堂就着手開工打洞。巧的是，這項工程也是在民國十八年破土。寺溝的中農子弟王懷亮 (1921年生) 那年只有九歲，已經開始攔羊掙錢。他很清楚打洞的掌故⑪：

> 那洞是那些〔地主〕開的。那些打開那個洞，那些嫌走溝裏遠呀，這兒過去就平平嗟過去了。人家打過去來。那陣那舊社會那就叫民國年，那陣那是十八年上打的。年成不是不好？頭不好啊，一滿過來些人〔外地飢民〕啊就那兒爭打了。你給我飯管上！哎，就掙吃飯。那還有不要的了！那還有要的，有不要的。要一來這人，你比如說一頓給吃一碗，就那稠飯給吃上一碗。你吃給兩天呀，這就你願吃三碗五碗你吃去！一來了還怕你吃死！上去那打兩下洞哇，那膠泥土那有個勁了？那就那麼舍〔方言，歇〕着了，掏給一陣呀，下來蹭的吃飯。

王懷亮是寺溝資格最老的黨員，一肚子的革命故事。土改時他也是積極份子，還參與砸掉了光裕堂馬氏光耀祖宗功德的「十七通碑」(它們正好立在從王家手裏買來的墳地上)⑫。不過，提起地主家打洞的往事，這位爽朗健談的老人感嘆道：「那把人救了，把人救下了！」

顯然，在那場大災荒中，馬醒民等人券窰打洞大興土木的一個用意是以工代賑、救濟饑民。他們的土辦法有其精明之處，同時又踐行了革命前鄉村秩序中為富而有恩的倫理角色。早在光緒末年(1908年)，楊家溝周圍十餘村的民眾曾聯合在村中立起一塊「德惠碑」，紀念堂號子弟馬子衡在光緒年間數次賑濟災民、「德惠我鄉」的善舉。碑文中讚譽馬氏家族「自高曾以來，世有隱德」，子孫們「凡有義舉，無不協力輸資，以臧厥事，而於救荒尤競競焉」⑬。看來，「恩德」已積澱成為當地生活世界中的一個傳統⑭。西北災荒事件，則是恩德實踐的又一個歷史契機，而村莊的傳統道德秩序與權力關係也得以在實踐中被「再生產」出來。

然而，那時的大歷史也已開始進入土地革命的軌道，財主與窮人共處的那個生活世界不久就要被徹底改變了。

四

1934年，楊家溝附近開始「鬧紅」。當時發生的「撒傳單」事件，讓財主們驚出一身冷汗。紅軍開列出要殺的地主「黑皮」(方言，即惡霸流氓)名單中，馬醒民等堂號地主都榜上有名。「第一殺上馬維新，能救多少人。第二殺上馬醒民，土地都能種。第三殺上七老爺，……」⑮於是，地主們又像上一世紀防「回亂」那樣「上寨子」，還請來了國民黨的一個連隊駐防。該部隊在楊家溝的時候，曾捉拿了鄰村管家咀一名綽號「恨不動」的紅軍，並將其處死。

在大災荒中，馬醒民等人券窰打洞大興土木的一個用意是以工代賑、救濟饑民。他們的土辦法既有精明之處，又踐行了革命前鄉村秩序中為富而有恩的倫理角色。

在本莊裏，曾為馬醒民的「新院」領過工的名匠李林盛就是一名「紅軍」。他在「上寨子」期間也差點被捉拿，只是趴羊群、跳茅圈，才得以死裏逃生。不過，村人記憶中最早的「紅軍」卻是一名馬氏子弟——馬汝翼。他一家和光裕堂財主家都在同一個老祠堂祭祖。據其四弟馬汝直(1923年生)說：「和財主家門坡遠着了，不過班輩都解開〔方言，知道〕了。」⑯出身書香門第的馬汝翼，從綏德「四師」(即陝西省立第四師範學校)畢業後，沒有繼承父業去當教書先生，卻執意幹起了地下黨這種「要命生活」。結果，一次秘密開會時遭國民黨軍隊圍捕，寒冬臘月裏跌死在外鄉。馬汝翼之死，彷彿象徵了某種已不可逆轉的歷史決裂。

國共聯手抗日以後，米脂縣劃入八路軍警備區。不久，楊家溝正式成了「紅地」。抗戰期間，地主們和共產黨維持着過得去的關係。作為富甲一方的大戶，當年馬氏承擔了不少「救國公糧」。另外，在馬氏家族志中，還載有堂號地主們向駐防米脂的三五九旅贈糧一千石的故事。難怪村人傳說，毛主席曾私下評價說：「楊家溝的地主對中國革命有貢獻」⑰。

然而，這並不能改變楊家溝財主們的歷史宿命。土改這場鄉村革命最終一舉打垮了地主，而「恩德財主」的文化／權力實踐隨之也退出了楊家溝。前面提到的說書人李懷山是「老紅軍」李林盛的侄兒，土改時家裏分到十來坰地、一孔

窰。他年輕時常給財主家說古書，自稱還曾給「毛老子」(即毛主席) 說過新書。聊起「背轉環境改革土地」的往事時，這位「李仙」的話意味深長：「你就怎麼好的地主呀，要你窮了！」⑱

五

1947年初土地清算時，鬥爭馬醒民及其他堂號地主的群眾大會就在「新院」裏召開。清算時任鄉農會主任的劉成榮 (1911年生) 說：「那一般群眾舍〔方言，呆〕到旁處，誰有冤枉，地主以前對你咋些，你咱訴苦。給地主另退開個場場，地主另集中的半切，在那個場場上。」⑲工作團發動周圍村莊的群眾起來向地主訴苦、提意見。據村人說，那次會上，「那人提得可多了！」

抗日以後，米脂縣劃入八路軍警備區。不久，楊家溝正式成了「紅地」。抗戰期間，地主們和共產黨維持了過得去的關係。村人傳說，毛主席曾私下評價：「楊家溝的地主對中國革命有貢獻」。

> 清算了說，誰們受過地主家的〔氣〕，這又是他們伺候誰家來了，那陣把他們咋嗟呀壓了。哎，說不來那。可有的〔訴苦〕也細了，給那〔堂號地主家〕奶娃娃來了，給人家做飯來了，把我們的娃娃餓死，又一下說起這痛得，鼻涕扭得——「噌」〔笑〕，眼淚淌得〔笑〕，真的嘛。那可有那號，受過那號財主家那種壓迫的，是痛得，這提起來說是，不說了那就沒事了，說起了傷心了嘛⑳。

也有人給馬醒民提了意見。「提一個呀，那〔馬醒民〕問你哪裏的，為個甚，哎呀他那陣沒那個事，沒那個事。」㉑大會上主要把舊賬算到了「上寨子」時期的「恨不動」事件。劉成高還記得，當時喊了「狼心狗肺馬醒民，你引上部隊打紅軍」的口號㉒。

然而，鬥爭二財主似乎搞得並不怎麼轟轟烈烈。整個過程留下的較深記憶只是「打爛一塊玻璃」㉓。住在「新院」附近的雷公旺 (1932年生，其兄雷公高是土改時該鄉貧農團的負責人) 說：「那個人我邇刻還記得清清楚楚，心也不殘。說狼心狗肺了？可好老漢了！」「那都對那個地主評價好，沒鬥。」㉔劉成榮當時就坐在大會主席台上。回憶起當年的情景，他喃喃自語道：「鬥那馬醒民嘛，咱這陣說，那個老漢說起來哦，地主裏頭是個好財主。」㉕

「上寨子」期間，鄰村鞏家溝有個劉姓村民曾被當作「紅軍」吊打了一頓，當時也被動員起來訴苦控訴㉖：

> 就改革土地打老財了。人說：「劉福林，你忘記柏樹上吊你了？這能鬥爭那了！這就馬醒民一個主張着了，孫書記〔當時駐防楊家溝的國民黨長官〕就聽那的話着了。」劉福林說了個甚？「有恩不補以仇報了？人家那陣打我着了，是個小小事嘛。人家殺我來來，馬醒民把我救下，不讓殺。『是個受苦人娃娃，沒事』。人就把我吊起打了一頓嘛。不要打嗟，人家就推出去殺了！這我這陣兒能鬥爭了？那還有恩不補以仇報了？不能。」

清算鬥爭本是農民的復仇歷史，在口述回憶中卻演繹成了傳統的報恩故事。鬥爭馬醒民的故事也有不同的版本㉗：

> 這馬醒民那陣鬥來。就是管家咀的一個〔村民〕。擱那〔村民〕鬥那〔馬醒民〕時候，那〔馬醒民〕台子上站着了，那〔村民〕上去一把給那老漢的帽子打掉了。腦仰起看了一下，老漢〔馬醒民〕又各自拈得戴上。最後老漢就，那陣實際，鬥那陣，不叫打。老漢那陣還是，雖然地主，還有點威望。眾人哦，不讓打。不讓打，叼空子給老漢打了一打。最後老漢說：「其他人打我，我不受屈，你打我，我就受屈了。」為甚了？人家暴露他是共產黨了，是不是？以前國民黨把他抓住，抓住了就把他吊這柏樹上打——打的還有「恨不動」，就把這「恨不動」給殺了——把他吊起打了。那說求求老漢，老漢說了一句話，就把他吊下來了，沒有殺。「命給你保下，沒要打你。所以，我就是沒做下好事，也沒給你做下惡事，你邇刻鬥我，也應該鬥，你打我，我受屈了。」

這個版本的故事情節正好相反，不過貫穿其中的還是恩報倫理。

六

口傳的恩報故事中充滿了鄉土人情。然而，溫情的故事畢竟不能取代冷酷的歷史。清算過後，馬醒民就被農會勒令搬出「新院」，「貶」到破土窰裏去了。不久，他和絕大部分堂號地主一樣離開了那片祖蔭下的鄉土。西柏坡全國土地會議後，楊家溝又於1948年初自發搞了一次「掏元寶」，挖地財㉘。溝底裏小橋灘上馬氏老祠堂前的柏樹下，幾名尚留在村中的馬氏地主、婆姨遭到吊打拷問。那年還是個娃娃的馬汝同 (1941年生) ，趴在自家牆頭上目睹了整個血淋淋的場面。五十年後，他記憶猶新㉙：

1947年初土地清算時，鬥爭馬醒民及其他堂號地主的群眾大會就在「新院」裏召開。清算鬥爭本是農民的復仇歷史，在口述回憶中卻演繹成了傳統的報恩故事。

> 那馬師光可胖了！身體可好了人家，個子又大，又胖！就渾蔔溜〔方言，赤身〕背吊起喀，就弄這麼寬窄、這麼長短、這麼薄厚一塊石頭。不是說吊起喀了？吊起喀了哦，就給脊背上壓了個這麼寬窄、這麼薄厚、這麼長短個四棱把石頭！就這兒壓着了！這還後邊這麼拽着，就拉鋸鋸了，就和那木匠拉鋸呀似的，拽得脊背上那個血糊糊哦，一陣就拽沒皮了嘛！哦血糊糊滴溜溜的……

可幸的是，拷打逼問持續一天後即被上級制止。郭成明還記得當晚區鄉幹部開會，上級指示說鬥地主是「為打威名了，不是為打人」㉚。當時，「亞洲部」(毛澤東率領的中央機關) 正駐扎在寨子上，毛主席就住在馬醒民的「新院」。村人傳說，主席得知情況後馬上下令不許再搞了㉛。

當年由於楊家溝的位置隱蔽而住所寬敞，轉戰陝北的毛中央選定在那裏過冬㉜。由於這一特殊機緣，這個「地主窩」裏的土改最終沒鬧下人命。「不要那〔毛澤東〕住的來呀，楊家溝幾十戶地主死不了一半也差不多！那來了一下把這壓定，一個也沒事。吊了幾家啊，再撂下的沒吊。不要那來，那些呀要死結實了。」㉝

七

歷史常常越出善惡的譜系，而記憶則是充滿張力的道德空間。人性歪好、恩仇報應、善惡忠奸等都是口述歷史中頻繁出現的價值論證。

「掏元寶」時殘酷拷打地主馬鐘×的民兵劉成×，被一致認為「賴人性」，是莊裏的「黑皮雜種」(方言，流氓)。他借「階級鬥爭」之機強迫××(馬女)與之成婚的惡劣做法，更使楊家溝的土改記憶蒙上了一層道德陰影：

> 那就是搞地主，打的那〔馬鐘×〕止不定，怕不過，人家這個女子說，「不要叫打，不要打老子的〔方言，父親〕。」那些〔劉成×〕就要人家的那個女子了。到那家裏，那就打的鬆些。那當個基幹連連長，那是個頭嗟，那想整端誰就整端誰，那陣那還！這人家怕不過，人家這個女子去了。㉞
>
> 那馬鐘×那陣嗟，燒紅的烙鐵拉出來一下撩的脊背上，媽媽老子！窮人家啊，地主家不和窮人家折親親哦，那就小女子，可是硬人家打的，可是救命了，把女子給了人家！㉟

當年由於楊家溝的位置隱蔽而住所寬敞，轉戰陝北的毛中央選定在那裏過冬。由於這一特殊機緣，這個「地主窩」裏的土改最終沒鬧下人命。

王公蘭(1915年生)談起這件事時，還提到後來劉成×暴病而亡，遭了報應：「沒好死了，害圪節黃疸症啊甚麼症！」

對往事的回憶與講述，也往往成為自我的倫理實踐。王公蘭就是一個例子。她年輕時在莊上「受苦」(方言，下地勞動)出了名，土改前還擔任過婦女主任。當年，由於父親早亡，她十三歲就伺候上財主家，給人家(老中正堂)帶小孩、疊牀捂被，「挨人家指教着來」。不過，提起打老財，老人家則明確地表示：「沒，沒鬥過那號！」

> 咱就說那良心！咱那陣是老人老〔方言，去世〕了呀還蹭人家吃，我們吃蹭蹭飯。往死打就對了，還能賣那良心了？哎，沒打過人家。人家問了，我們沒，就是好。人說掙錢着不？我說人家可給穿衣裳了。給你穿着了嘛，就對了！吃的不餓了就對了！人家那陣那財主家還一滿好。你受苦的好了，人家出嫁嗟還給你送些衣裳，送個這送個那。你聽那些那有的說財主家哪家又是這那，啊哪一個人還盡美盡善了？……那陣那工作團打老財了，盤定一過節來叫的一個一個問了，我說沒。……那些說，「你就說不下財主些不來？」我說：「說不下，人家好事做出去了！」㊱

五十年過後，提起往事，這位倔強的老人覺得問心無愧。

八

「恩德財主」的集體記憶，呈現了楊家溝村民的倫理世界，也折射出生活體驗與革命歷史之間的距離。

「來這裏的都是沒辦法的，才到這莊裏來。」老支書郭成明說。「來了，人家〔地主〕給你抵墊上，地叫你種上。給你吃上，你能吃多少就給你借上多少，秋裏打下分得一半，你把這一半給人家還過，有了你就吃你的，沒了再借，就那麼個。」㊲他描述的是窮人到楊家溝給地主「安莊稼」的一般情形，以說明這莊的地主並不苛刻窮人。同樣的情形，也可以作為革命敍事的經驗註腳。正如清算時曾任警幹隊隊長，負責維持秩序的楊樹旺 (1917年生) 所說：「楊家溝地主那基本上是不勞動。這就靠——那些誰那話說是——剝削人，那個那也對着了。」㊳

「恩德」與「剝削」，在村人的心目中似乎不是那麼涇渭分明。郭成明、楊樹旺等人的命運曾經和革命緊緊聯繫在一起。在那天翻地覆的歷史動蕩中，他們都曾是推動革命車輪的積極份子。他們並不質疑革命的大道理；不過，「那些誰那話說」的修辭限定又明白地顯示着某種距離感。在這種距離之下，村莊的恩德記憶以自身的方式陳述着存在的理由：

「恩德」與「剝削」，在村人的心目中似乎不是那麼涇渭分明。在那天翻地覆的歷史動蕩中，村民都曾是推動革命車輪的積極份子。他們並不質疑革命的大道理，但是生活體驗與革命歷史之間卻呈現着距離。

> 從前這地主，這莊裏的地主好着了。〔跌下〕年成太大了，沒辦法，人家給散糧了。現在，後溝裏供銷社那還有一通碑了。咱周圍遠的來了，哦來一個人盤一個，有一個人盤一個。那有的近些，也拿上一鬥，出去哪個屹槽槽裏把那〔糧〕倒下，又去了，又盤一鬥，盤上二鬥，就夠了，就拿得去了，就是這麼一人。那就是有一通散糧碑。㊴
>
> 這兒橋上上去〔育和堂〕，腦畔上原來是個棗樹，結棗着了。窮人的孩子，偷的就上去了，摘棗。地主老漢看見了，娃娃上去摘棗，趕緊跑回，怕娃娃看下，一下驚得跌了。㊵
>
> ……

除了日常生活中善舉的點滴記憶外，楊家溝的「恩德財主」也常常伴隨着饑荒記憶而留駐在人們的心中。在這個意義上，恩德記憶可謂是一種生存記憶。經歷了幾十年的靈魂革命後，它仍舊綿亘不衰，恐怕是由於它蘊含了鄉土社會中某種不能被革命倫理所包容的生存倫理吧？

九

口述的過去充滿了恩報故事。恩德記憶與革命歷史的碰撞與緊張，往往通過這些故事而轉述出來，又往往通過這些故事而得到某種化解。當年馬醒民被農會勒令搬出「新院」後，先是被安排到原先的舊地方居住，後來又被迫到「鬧紅」時期寨子上留下的破土窰去住。「這老婆老漢兩口就那兒過。甚球也沒有的，就那土炕！」㊶「土窰窰這也就受〔罪〕了！餓的，連天給那供兩棵燒山藥……」㊷馬醒民的個人境遇清晰地映照出革命在楊家溝引起的劇烈變遷。

就在那時，有人偷偷跑去給馬醒民送了四兩洋煙。「我記得任志才那陣那不曉五六歲了，小了，走到人家〔裕仁堂〕大門上。來了個賣香瓜的……」小任志才眼饞香瓜，可賣瓜人不給。正巧馬醒民從家裏出來，就給娃娃買了兩個吃。李懷山閒談起這個故事㊸：

> 你看直到改革土地那個時節，任志才到了公家下了呀，一下趕了騾子了。那驢日的你看小小嗟罷了，那到共產黨手裏趕騾子着了，一下得了力了，蜿轉上來看那〔馬醒民〕來嗟！那在圪節土窰窰上舍〔方言，住〕着。這〔任志才〕說，「二財主，二財主，你要煙了不？」一個〔馬醒民〕說，「我不要。哦，咱窮了。哦，你咱要衣裳，你收兩片衣裳，吃喝的換來嘛。哦，再叫買去，我咱沒錢了嘛。咱吃不起了。」「啊，我拿這煙可好了，你不信嘗上一點！」就這個洋煙！給那嘗了一口。那說，吃了口洋煙，「啊，這個洋煙真個是點好貨」！〔任志才〕說，「你這呀，你等着，我給你置上幾兩」。那陣那個洋煙啊那還私着了，那還半私着了，不純私。這說，他沒錢嘛。〔任志才〕說，你咱置上四兩，不要你錢，給你送上四兩。給那〔馬醒民〕置了四兩洋煙嗟。那〔任志才〕說了個甚，「啊，你忘記了，二財主？我小小嗟啊來個賣香瓜的，我拿兩個啊，人家也不叫我拿。你給我吃的兩個呀，我喜的大逛了。」這那〔馬醒民〕一骨碌坐起，「嗌，哎呀世上還有這麼些人了？哎呀，我那陣那誰吃上便宜飯，豪爽的，還在你一半個娃娃身上了？」看，你看那四五歲的個娃娃，直到二三十那還記得了！哎呀，喜的個二財主說，「啊，看這世上還有這些人了！」哦，土改來來。這任志才說，你那陣相比說把我踢給兩腳腳，正這圪茬茬，上來我這給你撓〔打〕歡了！那敢是！哦，那驢日的世上還有那好的了！這底裏那二財主，那就算恩德財主了！

除了日常生活中善舉的點滴記憶外，楊家溝的「恩德財主」也常常伴隨着饑荒記憶而留駐在人們的心中。恩德記憶可謂是一種生存記憶，恐怕由於它蘊含了鄉土社會中某種不能被革命倫理所包容的生存倫理。

在後革命時代的村莊中，這些恩報故事又被人們講述着。

畢竟，村莊的過去有着許多充滿傷痛的畫面。就此而言，恩德記憶與恩報故事又何嘗不是對那些隱藏在村莊深處的歷史傷痛的一種治療？

註釋

① 這些故事曾收錄在筆者於2000年6月通過的碩士論文〈歷史、命運與分化的心靈——陝北驥村土改的大眾記憶〉(北京大學法學碩士論文，2000)，未刊稿。本文使用的口述憑證基本上轉引自這篇論文，但此次對一些較拗口的陝北方言做了技術處理，以方便讀者理解。此外，筆者還對本文中涉及個別歷史的當事人的真實姓名做了技術處理，所隱之字均以×替代。

② 參見延安農村工作調查團：《米脂縣楊家溝調查》(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頁2-17。

③ 參見米脂縣委、縣府：〈米脂縣何岔區六鄉土地公債試行辦法〉(1947年1月)，載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編寫組等編：《解放戰爭時期陝甘寧邊區財政經濟史資料選輯》(西安：三秦出版社，1989)，頁87。

④ 參見米脂縣委、縣府：〈米脂縣何岔區六鄉土地公債試行辦法〉，頁93-94；李維漢：《回憶與研究》，下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7)，頁598-99。

⑤⑥㉚ 郭成明訪談，1997年8月22日。

⑦ 馬師麒訪談，1997年8月24日。

⑧⑩ 劉成高訪談，1997年8月26日。

⑨ 李懷山訪談，2000年1月3日。馬醒民的這一舉措顯示了他不同於尋常土地財主的見識。據說，那時他已經看清了以後的形勢：「要這地做甚了？地賣了！將來這

個地呀，落不定了。」哥哥說：「我們正往下置了嘛，你就賣了？」「你要置你置去，我的我賣了」，馬醒民回答：「以後呀，修成地方能落定了，土地落不定了」。

⑪　王懷亮訪談，1998年5月27日。

⑫　砸「十七通碑」與立翻身紀念碑，可謂革命在「地方」上演出的一些象徵性行動。不過，對於在「地方」中生活的人們而言，「革命」或許不過是圍繞生活空間而持續進行的漫長鬥爭過程中的一個歷史環節。

⑬　該碑文全文，收錄於羅紅光：《不等價交換：圍繞財富的勞動與消費》(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頁37。

⑭　佛家思想中，「恩德」是佛所具足的三種德相(「三德」)之一。例如，《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十二中解說「三德」曰：「救護眾生，成就恩德；永斷煩惱，成於斷德；了知諸行，成於智德。」參見高楠順次郎、渡邊海旭編：《大正新修大藏經》(東京：大正一切經刊行會，1924-1934)，第35卷，第1735經，頁589。筆者認為，楊家溝人使用的「恩德」這一生活範疇反映出佛家文化對當地的深刻影響。

⑮　李懷山訪談，1998年5月22日。

⑯㉜　馬汝直訪談，1998年5月17日。

⑰　劉學章訪談，1997年8月22日。

⑱㉖㉝　李懷山訪談，1997年8月21日。

⑲㉕　劉成榮訪談，2000年1月12日。

⑳　郭成德訪談，1997年8月21日。

㉑㊷㊸　李懷山訪談，2000年1月3日。

㉒　劉成高訪談，1997年8月26日。筆者最近發現，《中國民間歌曲集成．陝西卷》中收錄的一首陝北民歌小調《鬥地主》，就是在鬥爭馬醒民(歌詞中記作「馬新民」)的大會上所唱。根據1979年收集的歌詞，劉成高回憶的口號後面接着還有兩句是：「燒烤咱們老百姓，還要亂殺人。」此外，還有一段則是專講饑荒：「十七八年年成重，逼得窮人受苦情，地主有糧不救人，窮人活不成。」見《中國民間歌曲集成》全國編輯委員會、《中國民間歌曲集成．陝西卷》編輯委員會編：《中國民間歌曲集成．陝西卷》，上冊(北京：中國ISBN中心，1994)，頁409-10。

㉓　任秀蘭訪談，2000年1月14日。

㉔　雷公旺訪談，1997年8月26日。

㉗　馬汝同訪談，1997年8月20日；另據劉成榮回憶，馬醒民當時確曾被管家咀的一個村民打了一巴掌，但隨即被主席團制止。「謹那盡量打」，他說，「那劈匕兩下把那打死了！」劉成榮訪談，2000年1月12日。

㉘　楊家溝前一年遭了「胡害」(胡宗南部隊從沙家店敗退時嚴重侵害了楊家溝)、秋霜，大跌了年成。當時，村裏正鬧饑荒。

㉙　馬汝同訪談，1997年8月20日。劉成高的女兒也曾目睹鬥爭：「祠堂那我還看去來，那我就八九歲了。我看去來，打的怕得我一氣倒跑回來了！」劉成高訪談，1997年8月26日。

㉛　有的村人講得更繪聲繪色：毛澤東的女兒李訥(當時也是八九歲)從寨子上跑下去玩，回家後告訴了她父親溝底裏發生的事情。

㉞　常秉有訪談，1997年8月27日。

㉟㊱　王公蘭訪談，1997年8月26日。

㊲　郭成明訪談，1998年5月16日。

㊳　楊樹旺訪談，2000年1月13日。

㊴　何芝付訪談，2000年1月13日。

㊵　馬汝同訪談，1997年8月20日。

㊶　王懷亮訪談，2000年1月15日。

李放春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歷史學博士候選人，目前主要致力於中國革命現代性研究。

「五反」運動再研究

● 胡其柱

1952年初，中國共產黨為清除私營工商界的「五毒」行為，在各大中城市展開了聲勢浩大的「五反」運動。通過這一運動，中國共產黨初步完成了由鄉村到城市的革命滲透，為隨後進行的社會經濟改造奠定了思想和組織基礎。對於這一富有轉折性意義的政治事件，有部分學者曾經圍繞運動進程、政治運作、事件影響等方面進行了個案或宏觀的梳理與分析①。不過筆者以為，「五反」運動作為一個牽涉國家政治、勞資關係和企業生產的關鍵性政治事件，尚有許多可以繼續探討的餘地。本文擬以中國共產黨的革命政治與社會經濟之間的相互激蕩為視角，分析「五反」運動發生的內在理路，以及由此引發的勞資權勢革命與私營企業內部的生產困境。

1949年制訂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明確宣稱，必須嚴格取締擾亂市場的投機商業。然而，何為「投機行業」與「投機行為」仍是相當模糊的問題，中國共產黨只能憑藉自己的「革命道德」或「革命情感」做出判斷。

一　革命政治與「五反」運動的發軔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中國共產黨雖然繼續維持新民主主義的政治戰略，但此「新民主主義」已非過去的新民主主義。在取得執政黨地位後，中國共產黨的「聯合資產階級」概念實際上正在經歷着某種程度的調整，其關注重心正在由如何「求同存異」逐漸轉向如何「求同去異」。這種要去除的「異」到底是甚麼，連中共中央也沒有一個很清晰的概念。但是就當時的政治言論與文件表述來看，中國共產黨對資本家的「反感」仍有一個大體指向，即假公濟私、損大肥小等投機行為。1948年中國共產黨進入各大中城市後，曾宣布要打擊投機奸商和違法的工商業。1949年制訂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更是明確宣稱，必須嚴格取締擾亂市場的投機商業。1950年4月，毛澤東更提出「應限制和排擠的是那些不利於國計民生的工商業，即投機商業，奢侈品和迷信品工商業」②。

在法律條文完備的社會中，政府或許還能較為容易地對投機行業、投機行為進行判斷和處理。然而在舊法律制度已被否定、新法律制度又未建立之時，何為「投機行業」與「投機行為」就成了相當模糊的問題。由於沒有明確的衡量標準，中國共產黨只能憑藉自己的「革命道德」或「革命情感」做出判斷。1949年秋冬，上海金融界部分資本家投機金銀，引發漲價風潮；不久，部分商人囤積糧棉，又致使物資緊張。這些投機行為在資本家的自身意識中，恐怕更多是出於經濟利益的考慮；但是在中共中央看來，經濟問題就是政治問題，「投機倒把」就是「與共產黨為敵」。政治問題自然需要以政治方式解決。於是，中央財經委員會冠之以「投機奸商」、「反動資本家」等名號，果斷地採取措施鎮壓參與銀棉投機的上海資本家。

經過「銀棉之戰」後，多數資本家對中國共產黨的治國之道有了切身體會，開始有意識地調整過去的經營原則和管理方式；但在民國經濟環境中成長起來的資本家根本無法改變「經濟人」的本質。為了追求利益最大化，他們經常忘記共產黨的政治告誡，仍然按照傳統的營利思維行事。其集中體現有二：第一，在加工訂貨問題上，有些資本家嫌利潤太低，不願意接受國家訂單或將產品賣給國家；有些資本家即使接受了加工訂貨，也是陽奉陰違，「粗製濫造，使政府受嚴重的損失」③；第二，建國初期，由於市場經濟與計劃經濟並存，很多資本家或利用制度漏洞賄賂黨政幹部，或以次充好蒙騙國家，或低進高出以牟取暴利。對於資本家的種種投機行為，中共中央進行了通報批評，對個別人甚至予以嚴厲懲處；只是考慮到其在恢復國民經濟過程中具有無法替代的作用，才沒有進行徹底清算。然而，資本家似乎沒有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依然沿襲民國經濟環境下的經營慣性，八仙過海，各顯其能，充分利用共產黨政治體制中的漏洞大搞錢權交易。

「三反」運動在各級黨員幹部中造成了不小的恐慌。由於很多人都或多或少地有過貪污、浪費，熟知運動威力的各級幹部遂不得不設法尋求「脫身之道」。於是，關於資本家行賄、收買的材料被源源不斷地送到上級主管領導面前。

1951年底，資本家的種種不良行為因為「三反」運動而陸續浮出水面。當年冬天，中共中央為解決抗美援朝帶來的財政困難，在全國掀起了一場大規模的增產節約運動。11月，增產節約運動上升為打擊黨政幹部貪污、浪費和官僚主義的「三反」運動，而且打擊力度逐漸升級。中共中央要求各地把「三反」運動與鎮壓反革命同等對待④，並痛下決心拿張子善和劉青山兩位高幹開刀。這一舉動在各級黨員幹部中造成了不小的恐慌。由於很多人都或多或少地有過貪污、浪費，熟知運動威力的各級幹部自然知道有朝一日受到牽連的後果，遂不得不設法尋求「脫身之道」。雖然目前尚不清楚各級幹部是如何「應付」中央的，但是從毛澤東批評「有些貪污情況比甘肅還要嚴重的地方，在其報告中卻說成不甚嚴重，貪污人數甚少，款數不多」之語中⑤，可窺見各級幹部對「三反」運動的抵觸心態。

然而，各級幹部恐怕也清楚正面抵制「三反」運動只會徒勞無功。對於他們來說，最好的推脫或減輕罪責的辦法就是「追根溯源」，供出腐蝕自己的「糖衣炮彈」。於是，關於資本家行賄、收買的材料被源源不斷地送到上級主管領導面前。各省市領導似乎亦願意將資本家納入運動中來，如上海在「三反」運動伊始，就將揭發投機奸商賄賂幹部、竊取國家財富列為運動的一項主要內容⑥。同時，各省市領導在向中央匯報時，不時加入有關投機奸商的材料。11月26日，

北京市委在報告中提到已經動員私營企業工人和店員檢舉管理人員的貪污和行賄行為⑦。同月，東北局在向中央的報告中提到：「從兩個月來所揭發的許多貪污材料中還可看出：一切重大貪污案件的共同特點是私商和蛻化份子相勾結，共同盜竊國家財產。」12月20日，華東局致中央的報告寫道：「貪污往往是由非法商人從外部勾結而來的」⑧。與此同時，媒體機關亦大力批評資本家的「不合作」行為：「他們不願接受加工訂貨，或者接受之後用種種無恥的手段搗鬼，企圖為所欲為地投機取巧，牟取暴利。……人民政府是決不會聽任他們為所欲為的。」⑨

1952年元旦前後，資本家屢屢以「投機奸商」的形象出現於政府文件和輿論媒體，這樣一種語境必定會給毛澤東帶來強烈的視覺衝擊。毛澤東本來就不相信資本家，以前容忍他們是因為政治環境相對緩和；而現在國外有氣勢洶洶的入朝美軍，國內有腐敗墮落的黨政幹部，形勢已經非常危急，如果再妥協就有「內患」的危險。1月5日，毛澤東批示：「一定要使一切與公家發生關係而有貪污、行賄、偷稅、盜竊等犯法行為的私人工商業者，坦白或檢舉其一切犯法行為，……藉此給資產階級三年以來在此問題上對於我黨的猖狂進攻(這種進攻比戰爭還要危險和嚴重)以一個堅決的反攻，給以重大的打擊」⑩。這一指示所隱含的批判轉向，對於急於擺脫受審之苦的各級幹部來說，自然是再好不過的「及時雨」。於是個別中央領導首發其端，加上各級幹部推波助瀾，「三反」運動迅即轉向針對私營工商界的「反行賄、反欺詐、反暴利、反偷漏」運動⑪。1952年1月，毛澤東認為「反暴利」的說法波及太廣，遂將其確定為針對違法資本家的「反行賄、反偷稅漏稅、反盜騙國家財產、反偷工減料和反盜竊經濟情報」運動⑫。至此，革命情感與現實政治相匯合，中共領導與地方幹部相結合，一場對資本家的批判與改造運動已經不可避免。

隨着1952年1月毛澤東的批示，加上各級幹部推波助瀾，「三反」運動迅即轉向針對違法資本家的「反行賄、反偷稅漏稅、反盜騙國家財產、反偷工減料和反盜竊經濟情報」運動，一場對資本家的批判與改造的運動已經不可避免。

二　工人介入與企業內的權勢革命

1952年1月26日，毛澤東代表中共中央起草了〈關於首先在大中城市開展五反鬥爭的指示〉，要求「依靠工人階級，團結守法的資產階級及其他市民，向着違法的資產階級開展一個大規模的堅決的徹底的反對行賄、反對偷稅漏稅、反對盜騙國家財產、反對偷工減料和反對盜竊經濟情報的鬥爭，以配合黨政軍民內部的反對貪污、反對浪費、反對官僚主義的鬥爭」⑬。在這段話中，毛澤東要求運動必須依靠「工人階級」，打擊「違法的資產階級」，語氣還相對溫和，且留有一定餘地；但是隨着運動逐漸升溫，中共中央的態度變得愈來愈嚴厲，要求也愈來愈高。3月2日，劉少奇指示：「運動中，要以店員為基本群眾，緊密團結中、小職員，爭取高級資職員，孤立資本家。……使資本家在工人面前過一次關，打下資本家的威風。」⑭劉少奇言辭中所透露出來的，已非「團結守法資本家打擊違法資本家」，而是一種依靠工人和店員、孤立和打擊整體資本家的指示。由於多數地方幹部本身已對資本家抱有偏見，加上此時又有急欲擺脫

「三反」運動之苦的迫切心情，自然願意將十二分的精力投入到鬥爭資本家的「五反」運動中去。

根據中共中央所提出的運動路線，各大中城市一改往日以限制和規範工人為主的戰略考慮，轉而積極調動和鼓勵工人和店員起來參與揭發檢舉；並發布了諸多法令加以保障和引導，以解除他們後顧之憂。如上海市政府規定，「在運動期內，任何人不得阻撓和用扣工資等項辦法來威脅店員、職員、工人參加工會所召開的會議」，「只要店員、職員、工人們積極檢舉不法資本家的非法行為，政府保證這些已歸店員、職員、工人的利益，一律仍歸自己所有，也不作任何追究與處分。」⑮各大城市還充分借鑒了土改運動中的動員模式，深入工廠、商店甚至住宅，教育工人和店員在搞清楚「誰養活誰」的基礎上，積極參與控訴、檢舉和檢查工作。在工作隊的政治動員下，工人和店員迅速參與檢舉和揭發運動。據不完全統計，上海先後有60多萬私營企業的工人和店員參加運動，檢舉不法資本家的材料達30多萬件；天津店員組織了276個「戰鬥小組」，半個月挖出盜竊國家財產10億到200億的大奸商177名⑯；杭州15,900多名工人和店員積極份子組成「戰鬥隊」，配合省委及市委工作隊投入運動，5萬名普通工人和店員參加檢舉，30萬居民遊行一星期⑰。

檢舉工作完成後，各地「五反」運動陸續進入核查「贓證」、「罪證」的階段。為了充分調動工人和店員的政治熱情，各地工作隊積極引導勞方與資方面對面地對質。工人和店員則抓住這一來之不易的機會，猛力審訊和批鬥資本家。如天津工人和店員使用各種辦法迫使指定的工商業主坦白，有的店員甚至三天三夜不睡覺，即使私營工商業主吃飯，他們也在一旁監視；每天從早上八、九點鐘一直問話到半夜，有的甚至熬到半夜兩三點⑱。對於罪行比較嚴重的資本家，則採取「勞資見面會」(以下簡稱「見面會」) 或其他批鬥會進行公審。很多地方甚至還將審判的最後決定權交給了工人和店員。如陳毅就在上海明確宣稱，在資本家自報公評、工人和店員集體審查，以及市區兩級增產節約委員會批准三項運動程序中，以工人和店員集體審查最為重要，「所有的資本家都要經過工人、店員的這種審查。如果工人、店員不通過，就不能給他們做出結論。」⑲1952年3月9日，華東局在致中共中央匯報運動經驗時提到，「必須堅決依靠工人階級，以普通工人、店員為骨幹，緊密團結中小職員，向不法資本家展開鬥爭」，「使所有資本家無例外地在工人面前過一次關」。毛澤東看後批示：「華東局三月九日關於五反的報告很好。」⑳

在政府工作隊強有力的支持下，工人和店員以從未有過的審判者姿態，在「見面會」上自信而嚴肅地接受資本家驚恐卑下的坦白和表態，並最終決定資本家是否能夠通過這一場政治大審判。

在政府工作隊強有力的支持下，工人和店員以從未有過的審判者姿態，在「見面會」上自信而嚴肅地接受資本家驚恐卑下的坦白和表態，並最終決定資本家是否能夠通過這一場政治大審判。在審判過程中，雖然政府聲稱「『五反』鬥爭並不同於土地改革鬥爭」㉑，但是「見面會」上的資本家卻與土改中被鬥的地主相差無幾，完全是一副社會「罪人」的模樣。如有南京資本家在接受審判時，「兩手不許捧底稿，一定要把稿子放在桌子上，兩手垂直，兩腳靠攏，眼睛向下，頭低垂。」㉒與有組織的「見面會」相比，工人和店員私下進行的政治批判則更為「革命」，「比較突出的如上海第二印刷廠傳訊某五金號推銷員包鑫泰，令其下跪，並拖大衣、抓頭髮，迫令承認行賄及書寫憑證及隨傳隨到的保證書。江寧區稅

局將商人白建華打耳光後，當時暈到，醒來後說他裝死，又拿棍子亂打。商人何潤泉被三個工作人員輪流打了一個半鐘頭。高橋區稅局將商人李俊榮關在大房間裏被十幾人拳腳交加的痛打，並用針刺其指頭」，「派克公司資方鈕永集被黃浦區稅局三次傳訊，罰站二十餘小時」㉓。

經過一系列帶有革命儀式色彩的批判會的洗禮，傳統資本家與工人之間的權勢格局發生了根本性轉換——資本家不再是資本家，工人不再是工人。許多資本家「吃不下飯，睡不着覺」，工人則表示「今天才真翻了身，出世到現在，沒有這樣痛快過」，「往日見了老闆心裏發慌，今天老闆見了我們發抖」㉔。曾經凌駕於工人和店員之上的資本家，完全沒有了往昔的精氣神兒，有的甚至連活着的餘力都沒有，自殺、中風、精神崩潰者不絕如縷。即使上海市政府以沒收自殺者公司行號的財產為威脅，逼迫家屬幫忙監視，自殺者仍然比比皆是㉕。一夜之間，資本家徹底淪落為新社會的邊緣群體，有些幹部甚至已將他們歸入了「反動」、「腐朽」的範疇㉖。儘管毛澤東多次對左傾言論予以批評，並表示不會放棄新民主主義，但是「五反」運動所開啟的革命秩序在城鎮已成定局，工人監督資本家而不是資本家管理工人的權勢關係模式，已在各私營企業扎根、發芽而不可抑止。

儘管毛澤東表示不會放棄新民主主義，但是「五反」運動所開啟的革命秩序在城鎮已成定局，工人監督資本家而不是資本家管理工人的權勢關係模式，已在各私營企業扎根。

三　革命秩序下的企業經營困境

在新中國成立初期，中國共產黨仍然需要借助資本家來恢復經濟，故主要在國家法律和政治宣傳層面突出工人的「先進性」，而沒有在現實生活中踐行工人的「領導權」。而且，中共中央和各級政府還嚴厲控制工人私自鬥爭資本家的行為，並以合同或法令的形式對資本家的管理權利給予保障。如《北平市國藥業勞動集體合同》規定：「資方或其代表在業務範圍內有指揮權及決定權，職工服從其指揮」㉗；《杭州市軍管會關於勞資關係暫行處理辦法》規定：「各工商企業之管理規則及工作場所之工作規則，由資方擬定經本市總工會（總工會未成立前為籌備委員會）同意，並呈請勞動局批准後，勞方須切實遵行；如有違反者，資方有按規則給以處分或解僱之權。」㉘其他各省、市相繼出台的勞資關係合同與法令也都做出了類似的規定。在這些法令與合同規範下，資本家與工人之間繼續保持着傳統的管理與被管理關係，在生產過程中各自擁有明確的權利與責任。

但是「五反」運動促使上述的情況發生了根本改變：一方面，按照傳統的角色分配，工人應該是企業生產的具體執行者；但是另一方面，政府又公開宣稱工人是「領導階級」，有監督資本家的權利。如此一來，工人既是生產者，又是領導者；資本家既是管理者，又是被領導者。權責之間的模糊與矛盾極大地破壞了私營工商業內部的正常經營秩序，造成了企業生產管理的混亂和工人紀律的鬆散。1952年4月，中共中央華北局第三書記劉瀾濤向劉少奇並中央報告，在北京、天津、唐山三地的四個私營工廠中，有的工人「監督得太廣、太嚴，干涉過多，有的甚至實際是把資本家的商店拿過來，把監督做成管理，要資本家同樣勞動，按勞評資」㉙。其他地方的情況基本相似。天津很多工人不僅不聽從資

本家的工作分配，不遵守勞動紀律，而且讓資本家洗碗掃地，要求「按勞取酬」或「按人分紅」㉚。上海很多青工及新工人不服從管理，遲到早退，隨便請假、曠工，1952年2、3月之前，缺勤率一般在20%左右，個別高達50%㉛。以革命道義來衡量，資本家幹活、工人休息的人事安排當然有其合理性；但是對於以效率和效益為中心的私營經濟來說，卻是一種災難。

「五反」運動給私營企業帶來的另一影響是經營自主權逐漸萎縮乃至喪失，這個問題主要源於國家權力對工人和店員的政治支持。在「五反」運動中，工人和店員之所以敢於批鬥、審判資本家，並非憑藉自身的真正實力，而是借助於國家權力的強力支撐。沒有中共中央對資本家的嚴厲指責，沒有各地政府有意識的調動和組織，工人和店員根本不可能以強者的姿態去批鬥資本家。「五反」運動結束後，私營工商企業裏實際上存在着資方、工方與國家三種權勢力量，其中工方與國家兩種力量結成同盟，共同壓制作為傳統權力掌控者的資本家。正是憑藉着與國家結盟，工人和店員在企業內部獲得了愈來愈多的發言權，一躍成為企業裏的「新貴」。但是，工人在企業裏的權力並非沒有限制，它在很大程度上需要接受工會組織的領導與安排。而工會組織經過1950年的高層爭論㉜，已逐漸淪落為行政部門的附庸，故「五反」運動後建立起來的「民主監督」制度，實際上為資本家經營自主權的逐漸喪失和國家權力在私營企業內部的擴大開啟了大門。

「五反」運動結束後，私營工商企業裏實際上存在着資方、工方與國家三種權勢力量，其中工方與國家兩種力量結成同盟，共同壓制作為傳統權力掌控者的資本家。

由於失去了人事和財務管理等自主權，大部分資本家變得悲觀失望，不關心生產，其代理人紛紛要求辭職。據中央私營企業局報告，北京、天津等二十個大城市（不包括上海）的私營工商戶，在1952年春夏間要求歇業的逐漸增多，5月份申請歇業的為開業的145%，6月份為198%，7月份為220%㉝。一些原本想擴大經營的企業也因為「五反」運動而失去了信心。如上海某茶行老闆有16億資金，原本想到杭州開設分行，但因「五反」運動而放棄，並且說：「不開設分行可以吃到社會主義，若去開設分行就吃不到了」㉞。有些資本家認為既然已經無法控制局勢，乾脆故意提高偷漏稅款總值，好讓政府進行沒收，或者乾脆將企業的「一切責任推卸給工人，事事向工人請示」㉟。同時，資方代理人也普遍意志消沉，認為「自己資方不像資方，勞方不算勞方，這邊不收容，那邊無地位；但『五反』交代要找你，維持生產也找你，其苦不堪」㊱，致使「很多副理襄理辭職不願再作資方代理人。」㊲

勞資雙方權勢轉換的直接結果，是私營經濟日漸陷入停滯乃至倒退的困境。如西南地區工商業貿易額和稅收明顯減少，「許多私營企業無事可做，大量的建築工人失業。……重慶一區二萬人（佔該區人口三分之一）到了無食缺食的地步，開始對『三反』、『五反』不滿」㊳；西安市商業交易量增加不多不快，「歇業戶多於開業戶，進貨少於出貨，市場交易主要是國營貿易撐着架子，銀行貸款僅佔去年正常數額的30%，匯兌僅佔去年的正常數額的40-50%，和物資交流有關的『押匯』則很少」㊴；浙江金華76%的私營企業失去經營信心，嘉興136家企業停工停夥，寧波大部工業企業陷於停工或半停工狀態㊵；上海市被調查的123家私營工業中，虧損的有76戶，虧損總額達2,045億元（舊人民幣），分別比1951年增加18、29倍㊶；北京市「私營工業大部處於停工及半停工狀態，其中最

勞資雙方權勢轉換的直接結果，是私營經濟日漸陷入停滯乃至倒退的困境。中共中央迫於無奈對「五反」及同期進行的「三反」運動進行調整：一是縮小運動打擊面；二是縮短運動時間。圖為上海景福村衫廠的勞資協商會議。

嚴重的鐵工業3,l54戶中，有60%以上停工；印刷業561戶中，大部停工；木器業598戶中，2/3停工；制革業284戶中，90%以上停工；織染業及針織業中的小戶大部停工。加以當時勞資關係亦很緊張，退補罰款的壓力很大，許多資本家失掉經營信心。」㊷

面對日益嚴峻的經濟問題，中共中央迫於無奈對「五反」及同期進行的「三反」運動進行調整，主要措施包括兩方面：一是縮小運動打擊面，擴大守法戶範圍，並讓佔95%左右的守法戶和半守法戶迅速恢復生產經營；二是縮短運動時間，「尚未進行五反的城市，中央已決定一律推遲進行」，在秋徵以前凡未發動「五反」的城市均不再發動㊸。1952年6月，「五反」運動在全國範圍內基本宣告結束。在隨後幾個月裏，各大中城市開始着手解決「五反」運動的後遺症。主要舉措是根據新民主主義綱領的指導精神，重新強調允許資本家暫時存在的積極意義，限制工人過份張揚的鬥爭情緒，企圖在民主監督前提下恢復往昔的生產與管理秩序。經過反覆勸說與疏導，勞資關係似乎有所緩和，生產經營出現轉機，個別地方經濟也確實出現一定恢復，如重慶市場交易額6月份恢復到1951年12月的60%，7月份恢復到72%，8月份恢復到91.8%㊹。但是就各大中城市總體情形來說，由於勞資關係與企業經營之間存在根本衝突，私營工商業的恢復與發展根本無法談起。

四　結 語

根據馬列主義的意識形態規定，中國共產黨自始至終對資本家抱有道德素養上的鄙視。即使迫於現實需要而不得不與之合作，中國共產黨也從沒有放棄過這種反感情緒，故就兩者之間的內在緊張來說，「五反」運動的發生有其必然

性，但是「五反」運動發生於1952年卻又有一定的偶然性。急欲擺脱「三反」運動之苦的各級黨政幹部，紛紛將私營企業主作為「糖衣炮彈」呈送於相關領導面前，以示積極認罪和徹底反思；各省市領導在固有革命情感和現實政治需求的雙重支配下，亦有意無意地着重向中南海強調幹部腐敗與商人賄賂之間的必然聯繫。可以説，1952年元旦前後的毛澤東，正在陷入一種到處充斥着投機奸商「醜惡嘴臉」的社會圖景之中。這種社會圖景與朝鮮戰爭、反革命破壞等政治事件匯聚一起，刺激着毛澤東高度敏感的政治神經，並促使他做出了必須教訓資本家一頓的決定。

就毛澤東初期的相關言論來看，他並沒有立即與資本家決裂並放棄新民主主義的想法；但是當「五反」運動的大門打開之後，事態發展卻遠遠超出了毛澤東的政治預料。在「五反」運動中，各大中城市充分利用戰爭期間發展起來的統一戰線模式，積極動員工人和店員撕破臉皮檢舉、揭發資本家的「五毒」行為。到了核查和審判階段，中共中央和各地方政府甚至還放手讓工人和店員直接面對面批判資本家。經過這樣一種革命場景的洗禮後，私營企業裏的勞資權勢模式發生了根本改變，作為生產者的工人和店員一躍成為掌權者，作為管理者的資本家卻誠惶誠恐地成為了工人和店員的附庸，企業內部傳統的運作模式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政治否定。而當中共中央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企圖再重新退回新民主主義理論下的勞資關係狀態時，卻發現已經無能為力。為了解決企業革命與生產需要之間的內在衝突，中共中央只能考慮徹底放棄原來的勞資關係模式而尋求新的替代。

註釋

① 主要研究論著包括張鳴：〈執政的道德困境與突圍之道——「三反五反」運動解析〉，《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5年12月號，頁46-58；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社會科學》，2006年第4期，頁5-30；何永紅：《「五反」運動研究》（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筆者的〈工人、資本家與共產黨——1952年「五反」運動研究〉，《二十一世紀》，2005年12月號，頁59-65。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以天津和上海為中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005年第48期，頁137-87）一文亦對「五反」運動多有涉及。筆者在閱讀上述諸先生論著的過程中獲益匪淺，在此一併表示感謝。

②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頁292-94。

③⑮⑲㉑㉛㊶ 中共上海市委統戰部、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上海市檔案館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上海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3），頁88；124；129；127；195；189。

④⑧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逄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207；221；227。

⑤⑩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30；21；350-51。

⑥ 熊月之主編，陳祖恩等著：《上海通史》，第十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57。

⑦ 〈中共北京市委關於開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運動意見致中央華北局的報告〉，載北京市檔案館編：《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北京》（北京：北京出版社，1995），頁195。
⑨ 〈接受雨衣訂貨事件改進加工訂貨的管理工作〉，《人民日報》，1951年12月13日，轉引自彭冰：〈中國50年代的國家與契約〉，《北大法律評論》，第一卷第一輯，頁147。
⑪ 華明編：《「三反五反」的剖視》（香港：友聯出版社，1952），頁45-46，轉引自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頁172-73。
⑫ 《「三反五反」的剖視》，頁45-46，轉引自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頁172-73；〈中央關於首先在大中城市開展五反鬥爭的指示〉（1952年1月26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頁97。
⑬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192-93。
⑭㉖㉙㉚㊸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四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17；234-35；147；164；189。
⑯ 《新華月報》，1952年第5期，頁29；《人民日報》，1952年2月29日，轉引自范宏偉：〈「五反」運動鬥爭策略初探〉，《世紀橋》，2000年第5期，頁12。
⑰㉔㉘㉞㊱㊵ 中共浙江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共浙江省委統戰部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浙江卷》，上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1），頁116-17；61；73；141；134；144。
⑱ 蕭離：〈天津店員工人怎樣和不法資本家鬥爭〉，《新觀察》，1952年第4期，頁8，轉引自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頁173。
㉒ 新華社：《內部參考》，1952年3月18日，轉引自張鳴：〈執政的道德困境與突圍之道〉，頁53。
㉓ 《解放日報》，1952年3月20日，轉引自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頁14。
㉕ 關於「五反」運動期間上海資本家精神異常或自殺的材料可參見《「三反五反」的剖視》，頁66-71，轉引自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頁179；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頁21。
㉗㊷ 朗冠英、許順主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北京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1），頁41；102。
㉜ 關於1950年中共中央在工會工作問題上的爭論及其結果，參見胡其柱：〈工會轉向：建國初期的工會之爭〉，《聊城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4期，頁48-51。
㉝㊲ 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央檔案館合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檔案資料選編，1949-1952．工商體制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頁905；899。
㉟ 相關的具體材料可參見楊奎松：〈1952年上海「五反」運動始末〉，頁23；陳永發：〈中共建國初期的工商稅收〉，頁179。
㊴ 〈中共西安市委關於西安市經濟恢復情況與現存問題處理意見的報告〉（1952年5月24日），載中共西安市委統戰部、中共西安市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陝西卷．西安分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3），頁147。
㊹ 〈中共重慶市委關於七、八月份經濟情況及所存在的問題的報告〉（1952年9月25日），載李青等主編：《中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四川卷．重慶分冊》（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2），頁64。

胡其柱 中國人民大學政治學系博士研究生，聊城大學歷史文化學院講師，主要研究中國近代政治思想史和當代中國史。

虐嬰還是育嬰？
——1950年代初育嬰堂問題

● 劉建平

「育嬰堂」，又稱孤兒院①，是西方宗教組織在中國建立的一種慈善機構，專門負責收養孤兒或窮苦人家無力撫養的棄嬰。據美國學者科恩（Paul A. Cohen）在《劍橋中國晚清史，1800-1911》中介紹，這曾是西方傳教士用來吸引中國人皈依基督的一種方法，在1860年以後，天主教人士在中國各地陸續設立了大批育嬰堂或孤兒院②。它們大部分都長期保存了下來，直到新中國成立之後。

有關育嬰堂的作用及其形象，在晚清相當長的一段時間裏，曾備受爭議。這是因為，多數被送進育嬰堂的孤兒或棄嬰，原本就身體虛弱，加之疾病侵襲、管理不善，以及資金短缺等多重因素，有不少嬰兒死於育嬰堂。再加上中西文化的碰撞，所謂教堂迷拐幼童、挖眼剖心等各種謠言便大行其道。近代中國歷史上的許多教案，均與此類謠傳相聯繫③。當然，並非所有國人都相信謠言。負責辦理天津教案的晚清重臣曾國藩就認為：「從前檄文揭帖所稱教民挖眼剖心、戕害民生之說，盡屬虛誣」④。進入民國之後，由於國門大開，中外交往日見頻繁，一般人對西方宗教早已見慣不怪，因此，國人再不曾因疑懼育嬰堂而發生反洋教事件。

1949年以後，隨着新中國反帝宣傳和愛國運動的大規模興起，國人再度對西方宗教在華機構的目的和作用，抱以敵視的態度。早就惹起過國人疑懼的育嬰堂，又一次被推上風口浪尖。

但1949年以後，隨着新中國反帝宣傳和愛國運動的大規模興起，相當多的國人再度對西方宗教在華機構的目的和作用，抱以敵視態度。尤其是在新政權要求中國的基督教和天主教割斷與帝國主義之間聯繫的情況下，早就惹起過國人疑懼的育嬰堂，又一次被推上風口浪尖，成為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最重要罪證之一。因此，新政權全面接收育嬰堂，並驅逐相關的外國修女和傳教士，在絕大多數中國民眾看來，無疑是正義之舉。迄今為止，有關1950年代初新政權在育嬰堂問題上的策略方針及其形成背景等問題，尚未見到任何深入系統的研究。限於篇幅，本文亦不準備進行全面討論，只希望具體說明新政權處理這一問題的經過，對育嬰堂問題做出一種解釋。

*本文在寫作過程中得到了楊奎松教授的悉心指導，筆者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謝！

一

新中國成立之初，育嬰堂問題並沒有單獨進入共產黨人的視野，在中國共產黨眼裏，它與教會開辦的其他教育、醫療以及慈善救濟機構並無多少區別。即使是在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的「三自」革新運動發起後，育嬰堂問題仍沒有引起各地政府過多的注意。因為早在1950年5月，就已經有人開始在報紙上披露，天主教南京主教區收養棄嬰的聖心兒童院疏忽大意、玩忽職守，致使一名兩歲女嬰死亡的事件⑤，但並沒有引起多大的反響。

該事的經過如下：1950年5月11日，《新華日報》編輯柳嘉禾接到南京聖心兒童院的電話，稱其住於該院的女兒柳欠欠被開水燙傷。次日，柳欠欠死亡。柳嘉禾遂將此事登於報端，並以一紙訴狀將兒童院告上法庭。之後，中共南京市委決定由市法院、衛生局、南京孤兒院等十一個單位和兒童家屬組成調查委員會，對此事展開調查。調查組很快提出解決方案：聖心兒童院應承認因自身疏忽，燙死柳欠欠，並公開向市民道歉；賠償柳欠欠的醫藥費、埋葬費及養育費。對這樣的解決方案，院方拒不同意，認為小孩實際上是死於肺炎，並非死於燙傷，故院方不能承擔柳欠欠的死亡責任⑥。由於無法確定院方的責任，這一事件的處理便告一段落。

50年代初，育嬰堂死嬰率奇高的現象馬上成為新政權用來控訴西方帝國主義利用宗教殘害中國人民和兒童的重要罪證之一。從此，死嬰事件不再被孤立地看成是教會一堂一人之事，而被看成傳教士借慈善的名義來殘害中國兒童的有意之舉。

同年10月中旬，中共中央秘密派出中國人民志願軍入朝參戰，從而與美國在朝鮮半島上開始了正面的對抗和戰爭。抗美援朝戰爭的爆發，促使新政權對與西方世界有着密切聯繫的基督教、天主教政策轉趨激進；利用全國範圍內發動抗美援朝運動的時機，政府徹底根除教會內的「帝國主義份子」和「帝國主義影響」的鬥爭隨之展開。此後迅速發起的控訴教會罪惡、驅逐西方傳教士、切斷源自西方各國的津貼以及接辦教會所屬機構等舉措，無不體現了新政權的這一目的。在這一形勢下，南京聖心兒童院的死嬰事件重新被提起。1951年1月25日，在不允許聖心兒童院外籍院長和修女自我辯護的情況下，南京市法院作出判決指：該院院長蘭義德疏忽領導，致使多名兒童因疾病死亡，且擅自廣發傳單，歪曲事實，判刑六個月，緩刑一年，永遠驅逐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境；另一位負責人華安德修女工作不負責任，擅自用藥，過失致人死亡，判處有期徒刑六個月，緩刑一年，永遠驅逐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境；另該院向柳嘉禾賠償人民幣200萬元（舊幣）⑦。

這件事明顯地引發了各地黨政機構對教會所辦育嬰堂的高度重視。顯然，育嬰堂死嬰率奇高的現象馬上成為新政權用來揭露和控訴西方帝國主義利用宗教殘害中國人民和兒童的重要罪證之一。從此，死嬰事件不再被孤立地看成是教會一堂一人之事，而被看成了外國傳教士借慈善的名義來殘害中國兒童的有意之舉。

1951年3月9日，《人民日報》受命發表了題為〈南京「聖心兒童院」、「慈愛育嬰院」外籍修女殘害中國兒童，廣大人民無限憤怒，政府已採取有效措施〉的文章，向全國報導了南京聖心兒童院的柳欠欠死亡一事。文章稱：外籍修女主持下的天主教南京主教區聖心兒童院和慈愛育嬰院，存在着「虐殺嬰兒情形極為嚴重」的現象，前者從1948年1月至1950年6月，共收養兒童557名，其中372名已死

亡，死亡率達67%；後者自1949年1月至1950年6月，共收進嬰兒242名，死亡153名，死亡率達63%；而那些能夠僥倖存活的嬰兒，或「極度營養不良」，或「患有各種疾病」，「最嚴重的一個嬰兒一身患有九種疾病」，最終也「難挽救生命」。文章認為：「這種驚人的死亡、疾病率，乃是由於該院假借『慈善』幌子圖謀營利，漠視兒童健康及生命安全所致」⑧。

《人民日報》的報導宣傳，為育嬰堂事件定了性，即：育嬰堂內之所以出現嬰兒死亡的現象，原因只有一個，那就是帝國主義利用慈善的名義在殘酷地「虐殺我國兒童」。換言之，育嬰堂絕不是一個挽救生靈的慈善之地，而是帝國主義專事迫害中國兒童的殺人魔窟。

就在同一天，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教育部、衛生部以及中國人民救濟總會、中國紅十字會、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中央委員會等53個單位的92位代表，根據當局的安排，在北京舉行了緊急座談會，討論廣州、南京兩地教會開設育嬰堂「殘害中國兒童」一事。內務部副部長陳其瑗當場指出：這些事實「再次證明了帝國主義者一貫地利用慈善和救濟事業等手段來壓迫和麻痹中國人民」。全國婦聯常委雷潔瓊在發言中同樣認為：這種事不僅僅發生在南京、廣州，在其他各地肯定也有類似的事件，「我們撫育民族第二代的保育工作者和母親們，必須認清帝國主義『慈善事業』的本質」。最後，大會表示：「一致擁護政府對南京『聖心兒童院』事件的處理和判決」，並號召全國人民行動起來，「積極檢舉以慈善為名，混在保育工作者隊伍中危害兒童的罪犯」⑨。

面對嬰兒大量死亡的事實，教會和外籍傳教士無疑置身於一種百口莫辯的境地，根本不可能向當局和公眾清楚地解釋嬰兒死亡的原因。當然，即使他們可以清楚地說明嬰兒死亡的各種原因，但在當時的政治氛圍下，又有多少人會相信呢？

新政府何以會在此時高度重視以前幾乎沒有注意過的育嬰堂問題呢？筆者以為原因有三：

其一，受1950年底中美兩國互相凍結對方財產和公私存款的影響，中國政府在國內開始了大規模接收教會所轄各類社會事業的工作，而育嬰堂作為教會開辦的主要慈善機構，自然在政府接收範圍之內。

其二，育嬰堂內的嬰兒死亡現象足以證實新政府關於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和天主教侵略中國的論斷，進而給各地提供了控訴外籍傳教士和打擊教會勢力的強有力的道德武器。面對嬰兒大量死亡的事實，教會和外籍傳教士無疑置身於一種百口莫辯的境地，根本不可能向當局和公眾清楚地解釋嬰兒死亡的原因。當然，即使他們可以清楚地說明嬰兒死亡的各種原因，但在當時的政治氛圍下，又有多少人會相信呢？更何況沒有人允許他們對其「罪行」進行任何辯駁。僅此一點，新政府既可以徹底地搗毀教會和外籍傳教士聖潔的道德形象，又可以給自己的各項政策（如大規模地驅逐外籍傳教士）賦予必須的合法性和正當性。

其三，育嬰堂問題給新政府提供了一種動員廣大教徒積極投身於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三自」革新運動的有效手段。「三自」革新運動發起以後，全國各地加之於外籍傳教士的很多罪責的確很難讓廣大教徒真正信服⑩。這種不信服無疑成為中共進行社會動員的一大障礙。然而，育嬰堂問題的出現，顯然給政府增加了一種更為有效的教育素材。因為在所有的教育素材中，再沒有比育嬰堂內嬰兒的皚皚白骨或一具具屍體更真切、更能觸動人心的了。

二

自育嬰堂問題被重視起來之後，全國各地便不斷地發掘出外籍修女和傳教士利用慈善之名殘害中國兒童的案件來，所有的育嬰堂就此被推上了風口浪尖。對於各地的情況，《人民日報》幾乎無一例外地進行報導。

1951年3月23日，中國人民救濟總會廣州分會接辦了加拿大無原罪女修會舉辦的聖嬰育嬰院，廣州市公安局拘捕了加拿大籍修女潘雅芳等五人；4月11日，廣東省湛江市破獲天主教法籍神父和為貴主辦的赤坎育嬰堂和西營育嬰堂虐殺嬰孩案；5月26日，武昌各界代表八萬餘人舉行大會，控訴天主教武昌教區主教郭時濟和副主教徐賚德(均為美籍)「在花園山殘害了一萬六千多個中國兒童的滔天罪行」；6月3日，廣東省韶關市各界群眾一萬一千餘人舉行控訴河西天主教孤兒院虐殺中國嬰兒罪行大會，一致要求人民政府接辦該院，嚴懲意大利籍修女歐美良、達加模、顧慕麗三人；7月，海口聖保祿育嬰堂被當局發現虐殺大批嬰兒，政府現已介入查辦，等等⑪。

當年這種揭發「殘害中國兒童」的控訴大會的實況如何？下面一段報紙內容的概述，當可讓讀者多少體會到這種大會對民眾情緒的衝擊力度。

「三自」革新運動發起以後，全國各地加之於外籍傳教士的很多罪責的確很難讓廣大教徒真正信服。育嬰堂問題的出現，顯然給政府增加了一種更為有效的教育素材。因為再沒有比育嬰堂內嬰兒的皚皚白骨更能觸動人心的了。

1951年12月2日，廣州市人民法院公審該市天主教聖嬰育嬰院的修女潘雅芳等五人，並舉行了控訴大會。為了營造大會氣氛，組織者事先將「五籮由聖嬰育嬰院死仔坑內挖出的混和了嬰兒屍骨的泥土放在被告面前」，而且還請來了包括副市長在內的多名政府官員列席⑫：

> 大會於二日下午二時在中山紀念堂舉行，參加大會群眾等六千人。這是一個充滿了憤怒和母親的悲痛的大會，當控訴者說出他們的兒女在聖嬰育嬰院被虐殺經過時，有的痛哭失聲，有的抵制住悲痛。會場群眾一致要求人民政府對被告依法懲處……
>
> 最令人激憤的是苦主的控訴。第一個控訴的是曾經送過兩個雙胞女嬰而被虐殺的張玉。他要求被告還給他兩個女兒。接着由廖升控訴，他曾被僱專門埋葬死嬰，因此他是一個有力的人證。一群僥倖沒有死去的孩兒陸續的走上了控訴台，包括受過長期虐待的黃雅善、生理上受到嚴重損害的梁德布、左眼球爆裂的朱麥烈、抬過死嬰屍體的譚瀾斯等，其他控訴的還有朱金妹、陳美芝、謝薛筠。他們的控訴使不少聽眾流淚。他們一致要求政府嚴懲兇手。控訴之後並有兒童保育工作者葉劍熙、教育工作者汪權宗、家庭婦女朱德全、宗教界馮祝萬先後發表意見，都力主嚴辦兇手。法院隨即當眾宣判，計潘雅芳、高忠臣均處有期徒刑五年，執行完畢後，永久驅逐出我國國境；呂信德、連望德均判處永久驅逐出我國國境；唐雅琴判處驅逐出我國國境。

在鋪天蓋地的宣傳和報導之下，已經沒有人再對教會開設育嬰堂戕害生靈有所懷疑，而針對育嬰堂的控訴，則徹底摧毀了外國神職人員在中國信徒心目中的道德形象。如陝西省三原縣的三名女教徒，在控訴會之前參加西安的學習

班時「還説外國〔傳〕教士怎樣好」，但「控訴會後，恍然大悟」，「回去以後自動把帝國主義份子為籠絡她們的小恩小惠毛巾、襪子還給外國人」，甚至「對這些帝國主義份子下了逐客令」，其他那些「以前以為和帝國主義接近是光榮」的人，「現在感覺到是莫大的恥辱了」⑬。

上述育嬰堂事件在全國上下迅速形成了一股大舉批判育嬰堂和外籍修女、傳教士的強大浪潮。新政權通過此舉一石多鳥，既動員了民眾，掀起了國內的反帝高潮；又爭取了眾多教徒，推動了「三自」革新運動的快速發展，同時還從根本上摧毀了外國傳教士的道德形象及其在中國存在的基礎，使驅逐外國傳教士出境的工作便利可行。新政府正是在這一宣傳熱潮中，開始了揭批外籍教會人士的鬥爭和驅逐外國傳教士的工作。

如天主教武昌教區主教郭時濟和副主教徐賚德「在花園山育嬰堂殘害了一萬六千多個中國兒童」的事件報導後，當局不但「大張旗鼓的舉行了八萬四千人的控訴大會」，還「組織全市各機關、學校和團體討論這一事件，藉此進行愛國主義教育」，南京、廣州等地也舉行了大規模的控訴會，「在廣大群眾中，掀起反帝愛國的高潮」⑭。蕪湖市在處理天主教西班牙籍神父沙慈心和杜勒撤舉辦育嬰所「殺害中國兒童」一案時舉行了控訴大會，此舉大大推動了當地天主教的「三自」革新運動。控訴會召開之前，「天主教徒簽名參加革新運動者僅七百人」，但控訴會後簽名響應革新者迅速增加了一倍還多，「全市天主教徒簽名的已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政務院認為，這是處理育嬰堂工作「與當地宗教革新運動緊密結合的典型例子」⑮。

育嬰堂事件在全國上下迅速形成了一股大舉批判育嬰堂和外籍修女、傳教士的強大浪潮。此舉推動了「三自」革新運動的快速發展，同時還從根本上摧毀了外國傳教士的道德形象，使驅逐外國傳教士出境的工作便利可行。

對那些與開設育嬰堂「殘害中國兒童」有關的外籍傳教士和修女，新政府有着非常明確的規定。即：「凡已處理的機關，對其中外籍人員即應按實施辦法迅速處理，違法者及罪行重大者，應嚴格法辦，經上級有關機關批准後執行」，而且務必要「將其罪狀公諸社會」。政府的相關規定還特別指出宣傳鬥爭與驅逐行動密切配合的極端重要性，稱「凡未處理的機關的外籍人員，在未經調查前，不應任其過早出境」，因為「某地在處理接受外國津貼的『仁慈堂』以前，曾允其外籍修女出境」，不但造成了「在控訴會上失去控訴對象」的不利局面，而且「修女回國後，還來信恐嚇原機關人員，並侮蔑我們幹部」⑯。

根據中央政府的指示，各地的控訴做法基本相同。首先是將育嬰堂「虐殺嬰兒的罪行」公諸於眾，並借助報刊、廣播等媒體進行大力宣傳，以激起廣大民眾對外籍傳教士和修女的憤怒與仇恨。然後是召開群眾控訴會，請育嬰堂內的職工、曾經被收養的孤兒、嬰兒的雙親以及爭取過來的修女等人進行控訴、揭發。這樣的控訴會一般規模龐大，動輒上萬人參與，會場氣氛非常嚴肅、凝重，控訴者登台控訴時更是聲淚俱下，聽眾很容易被感染⑰。

控訴的內容則多集中於以下幾點：(1) 育嬰堂內嬰兒死亡、疾病率高。(2) 嬰兒們的生活條件相當惡劣。(3) 修女們強迫年長的孩子參加勞動。(4) 育嬰堂以孩子謀取錢財，等等⑱。激烈的控訴過後，動員起來的民眾必然會「一致要求政府嚴懲殺害中國兒童的兇手」。在此情況下，各地政府自然會接受「廣大群眾的要求」，將相關的外籍傳教士和修女拘捕判刑、驅逐出境。新中國成立後繼續留在大陸的五千餘名西方神職人員，在隨後的兩年時間裏基本上都被驅逐出境。

三

通過以上梳理，我們不難了解到新政權處理育嬰堂問題的基本政策、作法及其出發點。然而，新政權借助於育嬰堂事件打擊摧毀西方宗教在華勢力的出發點，卻在某種程度上顯示出育嬰堂內的死嬰問題未必如當年宣傳所言，很可能存在着更為複雜的情形。有關這方面的情況，僅依據官方現存的檔案文獻和當年公開的報紙資料，並不能得出客觀真實的看法。為了深入了解育嬰堂死嬰問題的真相，筆者先後訪問了數位知情的老人⑲，並試圖從口述史的視角，進一步澄清當年育嬰堂問題發生的原因所在。在訪談過程中，筆者着重就育嬰堂內嬰兒的來源、疾病死亡、日常生活以及最終去向等問題垂詢了幾位老人，現擇其要者歸納如下：

在中國傳統社會，一個家庭在經濟不堪重負、生活難以為繼的情況下，往往會通過遺棄子女來減輕整個家庭的經濟負擔。受重男輕女觀念的影響，這些家庭在遺棄嬰兒時通常會首選女嬰。這就造成了育嬰堂收養的嬰兒基本上都是女嬰的情況。

(一) 育嬰堂嬰兒的來源

在中國傳統社會，一個家庭在經濟不堪重負、生活難以為繼的情況下，往往會通過遺棄子女的方式來減輕整個家庭的經濟負擔，以求其他成員生存的可能。受重男輕女觀念的嚴重影響，這些家庭在遺棄嬰兒時通常會首選女嬰。這就造成了育嬰堂收養的嬰兒基本上都是女嬰的情況。天主教周至教區大營育嬰堂收養嬰兒的情況就反映了這一點。據老人楊喜榮憶述，大營育嬰堂一帶的農民因家庭貧困而丟棄女嬰的現象非常普遍，若逢天災人禍，丟棄現象就更為嚴重。這些父母為了讓其扔掉的女嬰逃個活命，通常會聰明地選擇將女嬰扔在育嬰堂門口或周圍，以便育嬰堂能夠及時發現並加以收養。對這些棄嬰，大營育嬰堂均無條件地抱回收養，有時候一天就能抱回去好幾個女嬰。所以，該堂收養的孩子全部為慘遭遺棄的女嬰⑳。老人德玉瓶的遭遇也是如此。因其父母膝下有一兒一女，在家庭無力撫養他們兄妹倆的情況下，母親不得不選擇遺棄她這個年幼的女嬰，而且也是選擇將她丟棄在興平縣基督教會主辦的孤兒院門口，之後被該孤兒院收養㉑。

(二) 育嬰堂嬰兒過多死亡的原因

在筆者訪談的所有老人中，沒有一人諱言育嬰堂內嬰兒死亡的問題。他們均承認，育嬰堂的確存在着大量嬰兒死亡的現象。但對嬰兒死亡的原因，他們卻有着完全不同於當年報刊上的解釋。據在大營育嬰堂長大成人的楊喜榮回憶，在她度過童年的大營育嬰堂幾乎「天天有死的」嬰兒。她說：「天天有往〔育嬰堂〕門口扔的，天天有往堂裏面抱的，天天有死的，非常可憐」。她自己就經歷過給剛抱回來的嬰兒正餵着奶粉，嬰兒就死亡的事情。她認為，嬰兒死亡的最主要原因是缺少母乳，如果某些棄嬰比較幸運，在其遭遺棄時，大營育嬰堂附近剛好有正值哺乳期的婦女，這些嬰兒活下來的可能性就非常大。因為育嬰堂會馬上出資僱用這些哺乳期的婦女充當奶媽，來餵養棄嬰。相反，那些不夠幸運

的嬰兒，在無法獲取母乳的情況下，育嬰堂就只能用奶粉餵養，這些小生命活下來的可能性就相對要小很多。

另一個導致嬰兒死亡的原因是剛從外面抱回來的棄嬰本身就很虛弱，抵抗力極差。楊喜榮說，很多嬰兒被遺棄時一口奶也沒有進食過，等到育嬰堂發現時已經虛弱不堪、奄奄一息；尤其是在冬天，情況就更糟糕，這些棄嬰往往被其父母隨便用爛布包裹一下就丟掉了，等到嬰兒被發現時，有些已被凍得全身烏青。即便這樣，大營育嬰堂還是會將所發現的棄嬰悉數抱回，盡力搶救，或請奶媽，或灌奶粉、羊奶，但這些嬰兒往往是這邊餵着奶粉，那邊就死掉了。

疾病的侵襲是威脅嬰兒生命的另一個主要因素。談到疾病，楊喜榮感慨萬分，稱昔日社會沒有現代社會發達的醫學水平和先進的醫療設施，不知有多少孩子因疾病而中途夭折。現在看來簡單的痢疾、感冒之類的疾病，從前都可能威脅嬰兒的生命，不要說育嬰堂發生嬰兒死亡的事情，以往又有幾個家庭沒有出現過小孩夭折的情況㉒？

德玉瓶的憶述與楊喜榮的回憶完全一致。德玉瓶非常坦誠地承認自己度過童年的興平縣孤兒院確有嬰兒死亡的事情發生，但她不同意說這是帝國主義份子殘酷迫害、虐殺的結果，她認為所有嬰兒的死亡全部是由疾病引起的㉓。老人任萬才也回憶說，在育嬰堂所收養的大量棄嬰中，有相當一部分本身就是不健康的孩子，先天就患有這樣或那樣的疾病；而當時的中國社會貧窮落後，醫療事業極不發達，這些嬰兒自然難逃一死。這是他們死亡的主要原因㉔。此外，知情的范寶善、范樹森、宗志杰等老人也都認為，育嬰堂內嬰兒大量死亡的說法不假，談及具體的死亡原因，他們都認為疾病是最主要的因素㉕。

相比較於堂外的生活，育嬰堂內的生活條件是很好的。據知情者憶述，除了給撿回來的嬰兒餵奶或奶粉外，其他大一些的小孩，早上喝稀飯，中午輪換着吃麵條、攪糰、米飯。這樣的生活即便是在現在的陝西省關中地區，也不能說是差的。

上述老人的回憶，也可從另一個事實中得到印證，即被新政府接收後的育嬰堂其實也存在嬰兒大量死亡的現象。據1953年4月新華社相關統計顯示，江蘇省江陰縣解放後「棄嬰現象嚴重」，而且棄嬰中「男的僅佔百分之五，女的則佔百分之九十五」。該縣人民政府所轄救濟院從1950至1952年先後「接納棄嬰九百六十三名」，但「在同一時期中，九百六十三名嬰兒即死去三百十四名」，嬰兒死亡率高達33%㉖。

(三) 育嬰堂嬰兒的日常生活

對於育嬰堂裏孩子們的伙食，所有老人都稱，相比較於堂外的生活，育嬰堂內的生活條件是很好的。據楊喜榮說，除了給撿回來的嬰兒餵奶或奶粉外，其他大一些的小孩，早上喝稀飯，中午輪換着吃麵條、攪糰㉗、米飯。這樣的生活即便是在現在的陝西省關中地區，也不能說是差的。何況，光是餵嬰兒的奶粉，那個時候一般家庭根本就買不起。她後來曾對堂外生活的母親提及在堂裏的生活，母親也很驚訝，說：「你一天吃的太好了，咱外面把人都餓死了」。這也就不難理解楊喜榮為甚麼會說：「我在那裏面就不知道甚麼是年饉」㉘。德玉瓶回憶起童年生活時說：在興平縣孤兒院「吃得好，也穿得好」，在當時孩子們就都能吃上餅乾、喝上牛奶㉙。

至於孩子們的日常活動，則多以讀書、學習聖經為主，也會參加一些力所能及的勞動，如修女們會讓大一點的女孩或紡線織布，或打掃院落，或幫助她們照顧更小的嬰兒。當問及修女們有否虐待嬰兒時，老人們承認修女們也「打娃、罵娃」，但他們卻把這看成是平常的事情，說：「娃在他媽跟前也經常挨打」。也就是說，在他們看來，這只是修女們對淘氣孩童加以教育和管束的一種方法㉚。

(四) 育嬰堂嬰兒的最終去向

對嬰兒長大成人後的最終去向，在控訴運動中，有稱育嬰堂以長大成人的孩子換取錢財，「幹着販賣人口的勾當」㉛。但所有被採訪的老人從親身經歷和他們了解的其他孤兒經歷的角度，都不同意這種說法。據德玉瓶回憶，先後撫養她的有三位外籍傳教士。當她長至十二、三歲時，被一位無子女的基督教徒領養。但養母並不喜歡她，經常對她打罵，養父不得不將她賣給另外一位沒有信仰的「外教人」。孤兒院的外籍傳教士得知此事後，極為惱火，立即將她接回孤兒院繼續撫養。談及此事，德玉瓶感慨萬千，稱這幾位外籍傳教士就是自己的「衣食父母」，「如果不是外國人收留」，她「今天就不能站在這裏，早就餓死了」㉜。

筆者訪談的知情者僅有十幾位，數量非常有限，而且他們多數都居住在陝西省興平市和扶風縣境內，就全國來說並不具有地域上的代表性。然而，這些有限的個案卻使我們對許多定論有充足的理由提出質疑。

據楊喜榮回憶，大營育嬰堂對長大成人的孩子有兩種安排，一種是「能成材料的」㉝，育嬰堂會出資供其上學深造，如「寶石會的小玉蘭，就被放到西安去唸書，後來把書唸成了」；更多的女孩則是長到十五、六歲出嫁的年齡，育嬰堂會為其找一個合適的婆家嫁人，算是為這些孩子們找一個歸宿，「像勝德他媽和忍耐他媽，修道看你沒有個人才，就給你找個主，給人家了〔陝西方言，出嫁之意〕」㉞。另據范寶善和范樹森回憶，育嬰堂的孩子們基本上有兩種出路：或在中途被願意領養者收養，或到出嫁年齡嫁人㉟。

四

由於各種原因，筆者訪談的知情者僅有十幾位，數量非常有限，而且這些老人多數都居住在陝西省興平市和扶風縣境內，就全國來說並不具有地域上的代表性。因此，這些個案可能還不足以完全搞清楚有關建國初期新政權的育嬰堂問題。然而，這些有限的個案卻給我們提供了一種認識問題的新視角，使我們對許多定論有充足的理由提出質疑。在有關建國初期新政權宗教政策的一手檔案資料基本上還不予開放的情況下，口述歷史的搜集和研究，也許應該成為研究者為數不多的努力方向之一。

註釋

① 教會開辦的這一慈善機構在各地名稱不一，大多都稱為育嬰堂，也有孤兒院、仁慈堂、育嬰院、育幼院、育嬰所、聖嬰院、兒童院之類的名稱。

②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譯室譯：《劍橋中國晚清史，1800-1911年》，上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5)，頁613-14。

③ 參見張力、劉鑒唐：《中國教案史》(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7)，頁330-511；蘇萍：《謠言與近代教案》(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01)，頁217。
④ 李綱己輯錄，周馥主修：《教務紀略》，第四卷(上海：上海書店，1986)，頁4-5。
⑤ 《新華日報》，1950年5月18日。
⑥ 程堂發：〈揭開「聖心兒童院」死嬰之謎——解放初南京市首起涉外案件〉，《檔案與建設》，2005年第2期，頁47-48。
⑦ 程堂發：〈建國初南京首起涉外案件之謎〉，《鐘山風雨》，2004年第2期，頁26-27。
⑧ 《人民日報》，1951年3月9日。
⑨ 《人民日報》，1951年3月11日。
⑩ 北京市檔案館，全宗1，目錄6，卷號565，第5張。
⑪ 以上內容僅取自1951年3月至7月的《人民日報》。除此之外，全國各地的大小報紙從1951年起都有大量反映育嬰堂問題的內容。
⑫ 《香港大公報》，1951年12月3日。
⑬ 陝西省檔案館，全宗228，目錄1，卷號6，第114-119張。
⑭ 河北省檔案館，全宗938，目錄1，卷號4，第52張。
⑮ 《人民日報》，1951年6月21日；河北省檔案館，全宗938，目錄1，卷號4，第52張。
⑯ 河北省檔案館，全宗938，目錄1，卷號4，第54張。
⑰ 《長江日報》，1951年8月24日；《人民日報》，1951年6月7日。
⑱ 北京市第五區關於天主教控訴材料，1951年6月6日。北京市檔案館，全宗1，目錄12，卷號89，第99-106張；四區西堂教徒控訴材料，1951年8月21日。北京市檔案館，全宗1，目錄12，卷號89，第38-41張。
⑲ 他們包括：楊喜榮，女，1938年生，陝西省寶雞市扶風縣營西村人，天主教教徒，出生後因家境窘迫遭遺棄，被天主教周至主教區主辦的大營育嬰堂收養，長大成人；德玉瓶，女，1925年生，陝西省興平市大谷村人，基督教教徒，出生後遭遺棄，被基督教會主辦的興平孤兒院收養，長大成人；范樹森，男，1926年生，陝西省興平市坡頭村人，天主教教徒，其姨為青島孤兒院負責看護嬰兒的修女，中共建國後不久從青島返回興平；范寶善，男，1944年生，陝西省寶雞市扶風縣營西村人，天主教教徒，現任該村教會會長，1928年，因家庭變故，其祖父將房產賣予天主教周至教區，教區就以其祖父的房產為基礎開辦了大營育嬰堂；宗志杰，男，1930年生，陝西省興平市南于村人，天主教教徒，建國初擔任本村的生產小組長，與同村一位長於西安孤兒院的老太太熟識(此人已去世)；任萬才，男，1929年生於綏遠，天主教教徒，現為天主教天津教區主教座堂西開教堂閱覽室負責人。
⑳㉒㉘㉞ 根據筆者對楊喜榮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㉑㉓㉙㉜ 根據筆者對德玉瓶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㉔ 根據筆者對任萬才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㉕ 根據筆者對宗志杰、范樹森、范寶善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㉖ 《內部參考》，第75號，1953年4月3日，頁58-59。
㉗ 攪糰，陝西省關中地區一種用玉米粉製作而成的食物。
㉚ 根據筆者對范樹森、德玉瓶、楊喜榮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㉛ 《人民日報》，1951年11月30日。
㉝ 「能成材料」，陝西省關中地區方言，指小孩子能成為棟梁之才的意思。
㉟ 根據筆者對范樹森和范寶善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

劉建平 華東師範大學歷史學博士

政治與法律

中國艾滋病政策：國際誤導與本土誤讀

● 李　楯

在中國，不是艾滋病成了社會問題，而是社會問題的存在造成了艾滋病問題。正是當我們面對作為社會問題的艾滋病，而不只是面對作為疾病的艾滋病時，我們對前者的認知、解釋和回應都會存在問題。

艾滋病 (AIDS) 在中國流行的二十餘年，正與改革開放時期相重合。艾滋病在中國流行的背景，是在全球化的語境之下的中國社會轉型，這導致艾滋病在中國的流行及艾滋病問題在中國的表現與其他國家及地區有許多差異。如果我們把人的生命、權利、價值和尊嚴看作是第一重要的事，那麼，艾滋病無疑是大事；但是，如果考慮到對經濟增長、社會穩定、國家安全、民族興衰的影響，以艾滋病為大事就未免是危言聳聽——在中國，對經濟增長、社會穩定、國家安全、民族興衰的影響因素中，艾滋病肯定不是排名在前的。

中國的艾滋病至今在整體上屬低流行，但卻存在世界上少有的因賣血而感染艾滋病的現象。當政府重視並投入大量資金以後 (沒有一種病像艾滋病這樣投入這麼多金錢)，並沒有使感染者或者易感人群的狀況得到預期般的改善。簡言之，投入產出比不當，吃艾滋病飯不做實事的大有人在。當人們都說艾滋病不只是一種疾病所帶來的災害，而已成為社會問題時，本文則要指出：在中國，不是艾滋病成了社會問題，而是社會問題的存在造成了艾滋病問題。

正是當我們面對作為社會問題的艾滋病，而不只是面對作為疾病的艾滋病時，我們對前者的認知、解釋和回應都會存在問題。在特殊的轉型期中，面對艾滋病問題，我們在價值取向上不完全認同人類社會主流的理念，如人權保障、反歧視等，但在技術和操作層面上卻相當大程度地模仿外國。

艾滋病的流行是我們分析中國轉型時期政策和法律制訂的一個絕佳個案，有助於我們思考在哪些方面接受或拒絕來自外部的影響，以及外部想在哪些方面施加影響於中國，同時又會在哪些方面容讓中國維持「特殊」。

*本文是作者為2006年世界艾滋病大會所寫報告的部分內容。

一　技術主導：中國艾滋病政策的變化及其國際背景

首先，讓我們來回顧一下二十年來中國艾滋病政策的變化，以便進一步分析在這些變化之中來自外部的國際組織和國外機構對中國艾滋病政策的影響。

二十年前，當第一例艾滋病診斷報告在中國被提出時，相對今天而言，中國的國門只是剛剛打開了一道縫隙。中國主流的思維方式仍是前一個時期，即計劃經濟和階級鬥爭時期的思維方式。當時，報告的結論是：「艾滋病是資本主義腐朽沒落的生活方式帶來的疾病」，中國的應對之道是「築起一道新的長城拒艾滋病於國門之外」。這一思維方式在今天依然流行。現行的法律（中國國務院2006年頒布的《艾滋病防治條例》）再次認可艾滋病邊境檢測制度，就是在這種認知之下出台的。

然而，日益走向開放的中國，未能將艾滋病擋在國門之外。在中國雲南邊境的一個小村裏發現了因共用針具注射毒品而感染艾滋病的人。按照中國官方主流的思路，更加嚴厲的禁毒、禁娼運動能從根本上遏制艾滋病在中國繼續傳播。中國政府頒布的《中國預防與控制艾滋病中長期規劃》（1998-2010）及其實施指導意見仍堅持以禁毒、禁娼為防治艾滋病的「治本」之法。

然而，作為上述文件的起草者，中國疾病控制部門的官員也將與「治本」相對的「行為干預」① 寫入了規劃及其實施指導意見中。應該說，在當時，讀到這份文件的絕大多數官員和中國公民都不明白「行為干預」到底指的是甚麼，更沒有察覺到所謂的「行為干預」是與中國現行法律相互抵觸的。這個以中國政府名義發布的規劃，就是在絕大多數的官員和公民都不懂得甚麼是「行為干預」的情況下被通過和實施的。

「行為干預」之所以能寫入政府文件，原因是疾控部門的官員受了來自國際組織和國外機構的影響。此時，中國已比此前更為開放。一方面，中國官員在「政治問題」上堅守中國與資本主義世界「制度不同」的立場。中國

二十年來，衛生行政部門及其下屬的疾控部門一直壟斷着艾滋病防治的資源，特別是資金的規模和投向。如果說這是出於一種策略性考慮，尚可以理解，但自此即由一個政府部門壟斷，則是非常有害的做法。圖為雲南隴川四處可見的宣傳標語。

在官方文件中已經開始大量使用「人權」這一詞語，但對其標準的解釋卻顯現出一種區別於西方的態勢；另一方面，在技術領域，中國的官員和專業技術人員則崇拜資本主義世界，有時甚至是盲目地引進方法、技術、設備，不惜由此而壓抑中國人自己的創造，無論這種創造發生在對問題的認知、解釋、處置方法層面上，還是在技術（發明）、工藝（規範操作）層面上。

《泰坦尼克報告》中的某些說法散播了恐慌，並演繹為一些聳人聽聞的論斷，如2010年中國經濟損失將達77,000億元。於是，艾滋病儼然成了關係到經濟發展、社會穩定、國家安全、民族興衰，甚至是國家興亡的大事。

艾滋病的防治被看作是專業技術層面，而非政治、制度、結構，以及文化層面的問題，並被局限於專業技術領域。二十年來，衛生行政部門及其下屬的疾控部門一直壟斷着中國在艾滋病問題上的話語權和艾滋病防治的資源，特別是資金的規模和投向。如果說這是出於一種策略性考慮，尚可以理解，但自此即由一個政府部門壟斷，則是非常有害的做法。

本來，國際組織有着一些非常好的理念，如聯合國艾滋病規劃署駐華辦公室的《泰坦尼克報告》中明確提到：不應將艾滋病只作為「醫學問題來對待」，「中國有效的艾滋病防治工作需要強有力的善治」②，但是國際組織在中國官員的機會主義傾向影響下，導致他們在現實中放棄了本應堅持的立場，而接受並和中國的防疫部門共同主導了一個「過於狹窄和過於醫學化」的艾滋病防治工作。

正是由於放棄了本應堅持的人類社會主流的價值立場，在根本不懂中國問題前提下自以為是的瞎指揮、瞎教導，對應了中國疾控部門除政治領域外盲目地「與國際接軌」，加之國際組織及中國官員和中國疾控部門官員的自身利益，最終形成了二十年來影響中國決策層、公眾和傳媒，以至是在中國之外人們對艾滋病在中國流行勢態的認知。

二　危言聳聽：對艾滋病在中國流行情況的認知

我們知道，對艾滋病在一個國家的流行勢態的認知和解釋，會影響這個國家制訂對應艾滋病的決策，而對像中國這樣佔世界五分之一人口的大國而言，對艾滋病流行勢態的認知和解釋，則將在更寬泛的場域中影響世界。因此，在今天，我們需要澄清一下那些曾經並至今仍在影響着人們認知有關中國艾滋病流行情況的說法。

例如，《泰坦尼克報告》斷言：「2010年，中國將有1,000萬艾滋病感染者」，「中國將成為世界上艾滋病感染者最多的國家」，「艾滋病將是人類面臨的最大的災難之一」，「艾滋病的流行會因其造成勞動力短缺和加大企業負擔而嚴重影響一個國家的經濟，使國民生產總值大大下降」③。這些來自國際社會的說法，首先散播了恐慌，並在中國演繹為一些聳人聽聞的論斷，如至2000年艾滋病在中國已經造成了4,620至7,700億元人民幣的經濟損失，2010年經濟損失將達77,000億元，將使中國改革開放以來的輝煌成果毀於一旦，中華民族已到了最危險的時候。於是，艾滋病儼然成了關係到經濟發展、社會穩定、國家安全、民族興衰，甚至是國家興亡的大事④。

但事實是怎樣呢？國際組織和中國政府都認為中國的艾滋病傳播在1995年進入增長期。1996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GDP）為71,177億元，至2006年為210,871億元⑤，增長了近三倍。「2010年經濟損失將達77,000億

元」的說法，意味着艾滋病將抹去中國三分之一的GDP，這怎麼可能呢？

在中國，艾滋病流行相對嚴重的省份本來就是經濟相對欠發達的省份，以艾滋病流行最為嚴重的河南省和雲南省為例，前者的GDP在1996年為3,661億元，2006年為12,496億元，增長了三倍多；後者的GDP在1996年為1,491.62億元，2006年為4,007億元，增長了兩倍多⑥。1996年至今，全國及河南、雲南等省的死亡率和人均預期壽命均無明顯變化。國際組織和中國防疫部門經常列舉，烏干達因國民感染艾滋病致使國民生產總值(GNP)下降30%；泰國因國民感染艾滋病致使GDP下降20%；烏干達、贊比亞、津巴布韋、博茨瓦那和南非等國的人均預期壽命下降二、三十歲。這樣的情形，在今天的中國看不到任何發生的迹象。

中國既非發達國家，也非一般發展中國家，中國走了一條獨特的抑制城市化、發展工業化的道路。因此，在一個工業化已經完成，高科技已經取得，綜合國力在世界位居前列的中國，即使在一個時期有九億農村人，五億農村勞動力，三億多餘勞動力，無論是幾十萬人、一百萬人，還是一千萬人感染艾滋病，都不可能造成中國的勞動力短缺。

中國的艾滋病感染者多數為生活在農村的邊緣人群——吸毒者、賣血的人，其中少有正規就業的人，即使他們感染了艾滋病，也不可能加重企業的負擔。同時，由於他們對GDP的貢獻微乎其微，按照產生於中國之外的方法計算出的艾滋病給國民經濟造成的損失，只是紙上的數字遊戲；文不對題，根本解釋不了中國的現實情況。

誇大艾滋病可能給中國造成的經濟損失，確實可以帶來警覺，使人們更加重視艾滋病，但卻絕不可能帶來在艾滋病問題上的善治。於是，我們要問：是因為艾滋病危及人的生命和健康，哪怕是非主流社會的、處於邊緣的、選擇了為主流社會所不贊同的生存方式的人(使用毒品和多性伴的人——如從事性產業工作的人)的生命和健康，我們才必須關注艾滋病問題，去幫助那些感染了艾滋病和有可能感染艾滋病的人？還是因為艾滋病會危及經濟增長，我們才去關注艾滋病問題？在艾滋病的防治中，以「關懷」為名的種種行動，在「不歧視」、「保護隱私」的旗號下的種種做法，是基於「策略」的考慮，還是基於價值理念的必然？

國際組織對中國官員在價值理念上的退讓和在感染人數、經濟損失上不切實際的誇大，正有助於艾滋病防治的惡法在中國出現。然而，人不僅僅作為「人力資源」，是經濟增長所須的投入，更應普遍地成為經濟增長的受惠者。用聯合國1966年通過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中的表述，「一個、一個人的高質量的生存」，即「人人有權享有能達到的最高的體質和心理健康標準」，應是我們為之努力的最終目標。

中國的艾滋病感染者少有正規就業的人，即使他們感染了艾滋病，也不可能加重企業的負擔。加上他們對GDP的貢獻極微，按照產生於中國之外的方法計算出的艾滋病給國民經濟造成的損失，只是紙上的數字遊戲。

三　南橘北枳：中國艾滋病防治立法重點的錯位

國際組織在中國推行一種被稱為知識、態度、信念、行為(Knowledge-attitude-believe-practice, KABP)的調查

與研究方法，用以解釋與艾滋病傳播相關的高危行為的產生原因，並由此導出艾滋病的防治策略，決定艾滋病防治在中國的資源配置，以及對與防治相關的工作而言幾乎是必須遵循的神聖法則。這種來自中國外部的認知心理學以一種國際霸權的方式推行於中國，並輔之以「提高知曉率」為目標的「宣傳教育」，結果是導致與艾滋病相關的大量的資源浪費和低水平重複，並導致中國艾滋病防治立法重點的錯位。

國際組織強調「提高知曉率」和「宣傳教育」的重要，這種思路影響了中國政府對艾滋病項目的支持方向和使用方法，壓抑了可能出現的、具有中國人獨創性的研究和行動得到資金支持的可能，影響了中國艾滋病防治立法的相關規定。

這種來自中國外部的方法是建立在這樣一種理論假設之上的：它認為「個人的認知程度、具體態度、信念取向，決定個人的實踐行為」。因此，作為個體的人的認知、態度、信念，可以決定個體是否有可能導致艾滋病傳播的高危行為。但是在中國，這種過於簡單化的直線推理是否可以用來解釋可能導致艾滋病傳播的高危行為的發生？是否可以用來指導對應艾滋病傳播高危行為的政策制訂？實在令人懷疑。

事實上，在特定的社會場景之中，作為個體的行為在很大程度上受其生存於其中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環境制約，是個體與其所處環境交互影響的最終表現。按照國際組織傳授給中國防疫部門的前述方法制訂的艾滋病防治策略，防治的病因學討論和防治的舉措都局限於抽離了其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環境的個體或者群體的高危行為的狹小視界，因而在實際工作中作用甚微。

最能說明這個問題的典型事例是：如果僅僅使用KABP的方法去分析女性性工作者使用安全套的情況，就很難明白：在她們所身處的性別不平等的（被嫖客加以物化）、被剝削的（高比例的收入被各種管理者「提成」）、被污名化的（極其缺乏支持系統與信息來源）、被傳統化的（她們最怕的是影響生孩子而不是得艾滋病）、被犯罪化的（被抓的風險往往大於得艾滋病）具體情境當中，她們的實踐行為實際上最主要是個人的賺錢謀生動機與這種情境交互作用的結果。艾滋病的風險只可能作為一種成本被納入了這種交互作用中。因此，如果防治艾滋病的工作不考慮、不干預其他種種因素，僅僅是灌輸使用安全套的理念，那麼，哪怕性工作者預防艾滋病的知識（K）再多、態度（A）再端正、信念（B）再堅定，也很難再進一步做出預防的實踐行為（P）來，更難以持續做到「100%使用安全套」。

正是在這種思維方式的影響下，國際組織強調「提高知曉率」和「宣傳教育」的重要。它們認為，對於易感人群，高危行為來自無知；對於普通人群，歧視來自恐慌，恐慌也來自無知。於是，國際組織的官員自以為是地認為應該在「宣傳教育」、「提高知曉率」上投入大量的資金，並且只限用於他們認可的領域和方法。

正是在國際組織的影響下，中國疾控部門自然只關注女性性工作者是否會感染艾滋病，根本就不關心她們是否會被抓、被打、沒有飯吃，更不會考慮性產業與其具體存在的社會關係，以及怎樣才能使一個社會的整體質素得到提升。於是，即使是投入了大量資金、人力的「項目」，在「項目」內可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但要是將這些「項目」放入更大的、活生生的社會環境中去，我們就不得不承認其作用其實是非常有限的。

這種思路直接影響了像中國全球基金和中英艾滋病策略支持項目這樣的國際資金在中國的支持方向和使用方法，同時也影響了中國政府對艾滋病項目的支持方向和使用方法，壓抑了可能出現的、具有中國人獨創性的研究和行動得到資金支持的可能，甚至影響了中國艾滋病防治立法的相關規定。

我們認為，這種思路的結論是不正確的：第一，「知曉」並不一定就能改變行為。中國每年有100萬人死於與吸煙相關的疾病（佔中國年死亡人數的九分之一），在中國三億餘的吸煙人口中，大多數都知道「吸煙有害健康」，但人們都照吸不誤。

第二，對於艾滋病，「知曉」可能會減少恐慌，但不恐慌絕不必然帶來不歧視。中國的醫生是相對其他人群知曉率高的一個群體，但有調查顯示，中國醫生正是對艾滋病感染者歧視最嚴重的群體之一⑦。

第三，在宣傳教育方面，中國與世界其他國家全然不同。其他國家要使整個社會宣傳都服務於一件事是很不容易的，但中國有個共產黨的宣傳部，它是國務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員會的成員，在其他國家不可想像的一紙「紅頭文件」，在中國全國所有傳媒、學校、企業，以及政府的新聞出版管理機關等都必須聽從。在中國，為艾滋病防治所做的宣傳教育，國際組織、國外機構和中國政府都投入了相當多的金錢，辦了許多大型文藝晚會，拍了不少電視劇，排了不少舞台劇，出了不少光盤，印了無數精美的宣傳品。而我們需要提出的問題恰恰是：投入了這麼多資源，為甚麼不見效？為甚麼一些需要知道的人，仍然不知道？

四　形式主義：沒有民間參與的NGO遊戲

國際組織無視中國國情，講「發揮NGO作用」，「推進100%使用安全套、美沙酮替代和潔淨針具等行為干預」，其結果是放棄理念，追求形式，不下真功夫努力促成外來方法和中國本土資源、情勢的結合。如果不考慮到只有在推進中國的發展和轉型的同時，才有望遏制艾滋病在中國的傳播，最終大量資金的投入只會用於中國政府下屬的疾控部門或者是政府主導的非政府組織，在政府劃定的很小的試點內做一種懸浮於空中、難以植入本土的「行為干預」演示，造成受益人難以主動參加、一般公眾也難以廣泛參與的局面。

中國與發達國家和一般發展中國家的不同之處，就在於中國基本上沒有與政府相對應的公民社會。1990年代前期，為準備在北京召開的第四屆世界婦女大會，中國接受了非政府組織（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NGO）這個概念，但在實際上，至今

如果不考慮到只有在推進中國的發展和轉型的同時，才有望遏制艾滋病在中國的傳播，最終會導致大量資金的投入只會用於中國政府下屬的疾控部門或者是政府主導的非政府組織。圖為河南上蔡醫院救治艾滋病患者的情況。

民眾建立NGO依然受着過多的限制。在中國，經政府批准成立的NGO，除由黨政機關舉辦之外，大多為技術或行業組織，真正屬於公共部門、從事公共服務的組織數量有限，且多有執政黨或政府背景。一些民間的NGO被迫採取按企業登記的方法以獲得合法性，但卻難以非營利性組織的身份爭取資助，且須按企業標準納稅；更多的民間志願者則完全無法登記並成立組織。近年來，中國新頒布實施的法律規定：未登記而以NGO名義進行活動的，須受到法律處罰。

不考慮到中國的實際處境，不積極地推進中國政制的改進，照搬國外的做法來遷就、迎合中國的體制，同樣不利於艾滋病的防治和中國的發展。遺憾的是，這兩種做法，都先後出現於國際組織在中國的行動中。也就是說，國際組織先是空洞、不切實際地在中國倡導人權和公眾參與，然後就和中國疾控部門一起在中國玩起了「NGO遊戲」。

與NGO情況類似的是「同伴教育」(Peer Education) 的實行。由於沒有公民社會，艾滋病防治中的「同伴教育」變成了一種從國外引進而又變了形的「怪物」：由外部資金支持，由疾控部門的官員從上至下推行、掌控，形式上模仿國外。其結果是：由於要做「項目」，而使疾控部門的官員和被他們引入項目中的女性性工作者 (即官方話語中的「暗娼」) 改以「同伴」相稱，由項目給這些「同伴」發工資，而被引入項目的「同伴」則遠離了她們真正的夥伴。

正是在這一前提下，我們來看「100%使用安全套」、「美沙酮替代」和「潔淨針具」這三項「行為干預」在中國的實施方式及其作用。公共空間狹小在中國是不爭的事實。禁毒和禁娼不僅是具有意識形態意味的問題，且是由高於艾滋病防治法規的國家法律所規定的。國際組織關於艾滋病是中國天大的災害的說法影響了中國的決策層，國際組織關於「行為干預」是有效遏制艾滋病傳播之辦法的說法影響了中國的疾控部門，疾控部門以取得最高決策層的原則認可去和警察部門商議「行為干預」的具體做法，於是，以下問題就表現了出來：

第一，本來，在戒毒、禁娼的法律不能廢止的情況下 (大多數國家禁毒、禁娼的立場都是不能改變的)，只有民間社會才有可能較好地推進「行為干預」。但由於中國的民間社會無法行動，「行為干預」就只能由政府下屬的疾控部門或者是由政府主導的NGO去做。疾控部門在與警察部門協調之後，劃定了從事「行為干預」的地域和人員範圍，形同特區。在特區內，警察一般不去抓。但是有政府官員身份或有政府背景的人，在處理與吸毒或者賣淫相關的高危行為的人時，會同時把一些人抓起來了事，或向一些人發給安全套、美沙酮或者是潔淨針具，這本身就是十分尷尬的事。

第二，正因為「行為干預」的範圍由政府劃定，於是，「行為干預」的工作對象就不可能超出警察和疾控人員受其官方身份制約所能掌握的範圍之外，也就不可能深入到社會的底層和亞文化區域。

第三，一個有高危行為的人即使願意，也不能自己決定是否接受「行為干預」，因為「行為干預」的對象是被政府官員或者是有政府背景的人選定的。以吸毒為例，在中國，一個人第一次被發現吸毒，會被抓去強制戒毒

疾控部門在與警察部門協調之後，劃定了從事「行為干預」的地域和人員範圍，於是，「行為干預」的工作對象就不可能超出警察和疾控人員受其官方身份制約所能掌握的範圍之外，也就不可能深入到社會的底層和亞文化區域。

六個月；第二次被發現吸毒，會被抓去勞動教養戒毒兩年；第三次以上被發現吸毒，就有可能得到美沙酮(中國法定毒品)；更多次數被發現吸毒，就有可能得到免費的(由國家財政付賬)潔淨針具，以便去繼續吸食海洛因。

第四，由政府(疾控部門)主導的NGO(或直接以疾控部門的名義)拿了國外資助的善款來模仿國外NGO，一般志願者即使想學習、想參與也不可能；因此，它沒有複製功能。但社會結構一日不改變，卻可以不斷地複製出大量新的高危行為人群。

第五，有資格做「行為干預」的人既無主動做「行為干預」的願望，也無主動做「行為干預」的能力，因此，一旦「項目」結束，一切就化為烏有。

上述問題的存在，反映了「行為干預」是自上而下的動員，而非需求者和公眾的主動參與，且不能大面積地覆蓋絕大多數可能有高危行為的人。於是，它的效果注定是十分有限的。

五　回歸一統：艾滋病防治行政化之憂

國際組織強調的「三個一」，即「一個共同的艾滋病防治行動框架」、「一個國家級艾滋病防治協調機構」和「一個統一的國家級監督與評價系統」，在那些社會多元化的國家中，可能是非常有意義的。但中國社會的結構與它們不同。中國正從一個總體性的社會，從一個國家控制一切資源、信息和發展機會的社會，開始分化，轉向多元。強調「三個一」，恰恰是要使中國重新回到改革前的社會結構中去。這樣，除了助長政府及其下屬的疾控部門在艾滋病防治中總攬一切，進一步控制資源和評價標準外，別無好處。

與發達國家和發展中國家不同，中國是一個正在轉型的國家。中國在確定市場經濟和法治社會的發展方向之前，是一個總體性非常強的國家。沒有親身經歷的外國人不可能理解那時的中國，而那時的中國正是一個在任何方面都做到了「三個一」的國家。任何事，都會有「一個——由共產黨的最高領導制訂的——共同的行動框架」、「一個國家級的——由共產黨實行『一元化』領導的——機構」、「一個統一的國家級監督與評價系統」。全國只有一個人有「思想」，其他人都「只管拉車不問路」。正是隨着社會結構的改變，人群發生了分化。當中國需要面對艾滋病的時候，才開始有了政府之外的獨立專家、與政府及其下屬機構不同的民間力量(包括中國和外國的志願者及組織)的參與，如今強調「三個一」是使中國的艾滋病防治重新回到舊的體制之中。

轉型時期的中國正從一個國家控制一切資源、信息和發展機會的社會，開始分化，轉向多元。強調「三個一」，恰恰是要使中國重新回到改革前的社會結構中去。這樣，除了助長政府及其下屬的疾控部門在艾滋病防治中進一步控制資源和評價標準外，別無好處。

《中國預防與控制艾滋病中長期規劃(1998-2010)》及其實施指導意見和《中國遏制與防治艾滋病行動計劃(2000-2005)》、《中國遏制與防治艾滋病行動計劃(2006-2010)》，以及作為行政法規的《艾滋病防治條例》，都是在公眾難以主動參與的情況下制訂的。如果我們把這些看作是「一個共同的艾滋病防治行動框架」的話，那就是說，感染者、被認為是可能有高危行為的易感人群、志願者及NGO、社區，以及大學、研究機構和政府之外的專家，都只能按照這些幾近是由政府關起門來制訂的文件去行事，而不能有任何突破這些文件的自主創新。作為行政法規，《艾滋病防治條例》第七條正是這樣要求的：有關組

織和個人依照本條例規定以及國家艾滋病防治規劃和艾滋病防治行動計劃的要求，參與艾滋病防治工作。

中國在1996年建立了國務院防治艾滋病性病協調會議制度，在2004年成立了國務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員會，並設立了委員會辦公室。如果說這就是「一個國家級艾滋病防治協調機構」的話，那麼，它完全是個政府機構，其辦公室設在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感染者、被認為是可能有高危行為的易感人群、志願者及NGO、社區，以及大學、研究機構和政府之外的專家，同樣不可能主動地參與其中。

國務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員會的辦公室(委員會極少有時間工作，委員會日常的權力實際上由辦公室執行)在起草由國務院辦公廳頒發的《中國遏制與防治艾滋病行動計劃》時，自己給自己授權「組織制訂《行動計劃》的檢查評估指標和方案並組織實施」。如果說這就是「一個統一的國家級監督與評價系統」的話，那就是說，感染者、被認為是可能有高危行為的易感人群、志願者及NGO、社區，以及大學、研究機構和政府之外的專家，都不可能主動地參與這個由包括國務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員會辦公室在內的疾控部門，以及同時作立法者、當事人和法官的、高度統一的「國家級監督與評價系統」。它在制度安排上就排除了公眾參與，排除了外部的監察和評估。這與現代法治和善治的原則都是相悖的。

有了這些「一」，於是，我們就可以看到，政府先接受了由專家和民間倡導的、適應中國現階段在艾滋病防治中的「政府主導」原則⑧；但到了2006年，「政府主導」變成了「政府組織領導」(《艾滋病防治條例》第二條)。政府較早曾接受「多部門合作」的理念，但此時體現在《艾滋病防治條例》行政法規和行動計劃中的理念是「部門各負其責」，有「責」可負的，當然只能是執政黨和政府的部門，民間組織(包括志願者組織)是無「責」可負的。政府曾經接受「公眾參與」的原則，甚至表示在中國的艾滋病防治中需要NGO發揮作用，但到了2006年，行政法規和行動計劃又變成了無主體的、抽象空泛的「全社會共同參與」。「全社會」固然可以說是甚麼都包括了，但在連「公眾」二字都不想或者是不願說的背後，究竟是甚麼原因呢？

「三個一」在中國很容易形成排斥、壓抑公眾的主動參與和創造性，使策略制訂、規制安排、資源配置、評價標準都由政府屬下的疾控部門一家說了算的局面，使感染者和易感人群權益受損，生存質量難以提升，且於政府屬下的防疫部門制訂的統一的「行動框架」和「監督與評價系統」中，並不顯現為問題的情狀。

國際組織強調「人人都有可能感染艾滋病」和「艾滋病的主要傳播途徑是性傳播」，將「艾滋病問題」變成了一個使人唯恐躲之不及而被傳染的「世紀瘟疫」。艾滋病被妖魔化的結果，使艾滋病感染者和那些被認為是有可能有高危行為的人群被妖魔化。

六　模糊焦點：艾滋病污名化的製造過程

此外，國際組織還不切實際地強調「人人都有可能感染艾滋病」和「艾滋病的主要傳播途徑是性傳播」，將「艾滋病問題」(而不是「艾滋病」)這樣一個有愛心、有良知、有責任感的人都應該關注的社會「問題」，變成了一個使人人自危、唯恐躲之不及而被傳染的「世紀瘟疫」。艾滋病被妖魔化的結果，亦使艾滋病感染者和那些被認為是有可能有高危行為的人群被妖魔化。污名和歧視正是這樣被製造出來的。

外國人在教導中國人預防艾滋病傳播的時候，經常要帶中國人做一個遊戲。中國的官員、專家、醫生、志願者等，都像幼兒園中的小朋友一樣乖乖地跟着外國老師做。遊戲是這樣的：每個人給一個裝着水的玻璃杯和一根吸管，其中有一些人的水杯中有酸性化學物質，這些物質溶於水中，無色透明。杯中有酸性化學物質的人，算是感染者，杯中沒有酸性物質的人，算是非感染者，但這時誰也不知道自己是感染者還是非感染者。遊戲開始後，每個人用吸管從自己的杯中吸出一些水，放入別人的杯中去。每交換一次，外國老師就用試紙測試，結果是被「感染」的人快速增多。於是，來學習的中國人都驚嘆「艾滋病傳染呈幾何數增長」，「人人都有危險得艾滋病」。

然而，作為學生的中國人忘記了一個簡單的常識：人們普遍地、無節制地相互交換杯中的水，自然會使杯中有酸性化學物質的水的人愈來愈多；但是，要想證明人人都會感染艾滋病，其前提必然是人們不分同性、異性，普遍地、無節制地性交。在中國，事實會是這樣嗎？跨國的安全套生產企業曾做過一次「社會學家」，其發布的調查結果是「中國人平均有19.3個性伴侶」，中國人聽了之後也就「信以為真」，從不想想自己的那些性伴侶是姓甚名誰，現在何方？中國和外國做量化研究的社會學家、性學家認可這些說法嗎？

正是外國的專家告訴我們艾滋病的性傳播概率：男傳男是1%，男傳女是0.05至0.15%，女傳男是0.03至0.09%。也就是說，在異性性傳播中，差不多要在1,000次性行為中才有1次被感染的機會。除了概率之外，還必須要有傳染源，這樣，感染才能實現（沒有傳染源，再多的性行為，也變不出艾滋病來）。

中國人民大學性社會學研究所的潘綏銘教授和美國芝加哥大學社會學系的白威廉 (William Parish) 教授、勞曼 (Edward Laumann) 教授等在1999至2000年進行的中國全國分層抽樣調查顯示：在20至64歲的全體中國人裏，到2000年8月為止，在14歲以後的一生中，曾經有過任何一種多伴侶性交的人，只佔13.2至16.2%，其中女性只有5.5至8.2%。而美國1992年全國成年人總人口隨機抽樣調查顯示：從18歲開始，一生中曾經有過一個以上性伴侶的人，高達71%⑨。

儘管從艾滋病一傳入中國，外國人和中國疾控部門就提出警告：性傳播將是艾滋病在中國的主要傳播途徑；此後，幾乎是年復一年以盡可能加大力度的方式促使中國人關注在中國可能出現大比率的艾滋病性傳播，幾乎所有在中國進行的艾滋病宣傳教育都把性傳播放到第一位。但二十年過去了，至今官方公布的艾滋病報告數據中，性傳播只佔9%，加上「途徑不詳者」也僅佔32.4%，聯合國艾滋病規劃署、世界衛生組織和中國政府衛生部的估計數中，性傳播佔43.6%⑩，而世界上因性傳播感染艾滋病的佔感染者總數的80%，其中異性傳播佔70%。

沒有多個性伴侶、不吸食毒品、能夠控制自己沒有不安全性行為和不共用針具吸食毒品的人，只有通過醫源性、血緣性的途徑才會感染艾滋病。在一個醫院主要是公立性質的國家，要使上述人群不感染艾滋病，責任主要在政府。

七　責在政府：艾滋病的防治之道

問題是中國的情況為何與世界上其他國家不同？如果考慮到性傳播確實可能構成對中國的危害，中國人的性現狀究竟怎樣？誰能說清楚？在這

個問題上由於「三個一」的存在，掌握資金、資源的中國疾控部門雖然理所當然地認為，性傳播是造成中國艾滋病廣為流行的主要傳播途徑，卻不願意把金錢投向自己並不熟習的領域，不願用自己掌控的資源去支持疾控部門之外的社會學家和性學家的工作。

人類之中有沒有一部分可以控制自己的行為的人？如果有，有多少人能夠做到？醫學界告訴我們：沒有多個性伴侶，同時也不吸食毒品的人，甚至是能夠控制自己沒有不安全性行為的人和不共用針具吸食毒品的人，基本只在一種情況下有可能感染艾滋病，這就是去醫院治病、動手術、輸血、使用生物製品（包括血製品），即通過醫源性、血緣性的途徑感染艾滋病。在一個醫院主要是公立，由政府衛生行政管理機關管理的國家，在一個至今生物製品企業還都是國有企業、且國外同類產品不能進口的國家，要使沒有高危行為或者是能夠控制自己不進行高危行為的人不感染艾滋病，責任主要在政府。

因此，在中國，在艾滋病防治中不加大宣傳政府的積極責任，不切實際地宣傳人人都會感染艾滋病和性傳播是感染艾滋病的主要途徑，除了將艾滋病妖魔化，並進一步將艾滋病感染者和那些被主流社會認為是有可能有高危行為的人群妖魔化，加大污名和歧視外，別無積極作用。

註釋

① 「行為干預」用於艾滋病的防治包括三種辦法：一，給性工作者、多性伴的人發放安全套；二，給共用針具吸食海洛因的人提供飲用的美沙酮（國家法定毒品）等替代物，使他們不要共用針具吸食海洛因；三，給堅持吸食海洛因的人提供潔淨的針具，以免他們因共用針具而造成艾滋病傳播。

② 聯合國艾滋病規劃署駐華辦公室：《艾滋病：對中國的巨大威脅》（北京：聯合國艾滋病中國工作組，2002）。因報告認為艾滋病將使中國如一艘即將沉沒的大船，故被稱為「『泰坦尼克』報告」。

③ 參見聯合國艾滋病規劃署駐華辦公室：《艾滋病》；中國科學院院士曾毅等：《關於迅速遏制艾滋病在我國蔓延的呼籲》（2000），此報告沒有正式公開發表，但其觀點已經散見在各類大眾媒體之上。

④ 參見曾毅等：《關於迅速遏制艾滋病在我國蔓延的呼籲》。

⑤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2007）》（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7），頁57。

⑥ 1996年的數字引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1998）》（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8），頁62；2006年的數字引自《中國統計年鑒（2007）》，頁68。

⑦ 參見中國協和醫科大學張孔來教授和他的學生楊笠等人的調查，Y. Yang, K. L. Zhang, K. Y. Chan, and D. D. Reidpath, "Institutional and Structural Forms of HIV-related Discrimination in Health Care: A Study Set in Beijing", *AIDS Care* 17, supplement 2 (2005): 129-40。

⑧ 王隴德作為衛生部副部長曾經接受這一提法，參見王隴德主編：《預防控制艾滋病黨政幹部讀本》（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5）。

⑨ 潘綏銘等：《當代中國人的性行為與性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253-73。

⑩ 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聯合國艾滋病規劃署、世界衛生組織：《2005年中國艾滋病疫情與防治工作進展》（北京：政府出版物，2006）。

李　楯　前清華大學當代中國研究中心專家網絡負責人

經濟、社會與傳媒

社會資本理論的兩大困境

● 馬得勇

社會資本理論(Social Capital Theory)在二十世紀90年代興起以來，日漸成為社會科學各學科炙手可熱的研究主題。社會科學學者們為之狂熱，是因為在他們看來，社會資本理論是解決諸如「囚徒困境」(Prisoners' Dilemma)(或「公地悲劇」〔Tragedy of the Commons〕)之類的合作難題、增進社會效率的一個答案。但是遺憾的是，即使是在社會資本研究較為發達的國外學術界，無論是理論層面的論證還是實證層面的研究都還遠未成熟，概念的混亂、實證研究結果的相互矛盾，已經成為社會資本研究中的普遍現象。近幾年來，社會資本理論也受到了中國大陸學術界的廣泛關注，有關的論文和學術著作不算少，但是學者們在運用這一理論來解釋社會現象時，卻很少對該理論包含的深層次理論問題進行探討。

本文旨在揭示目前社會資本研究中存在的主要問題，促使學界同行進一步思考和研究，以便能夠整理出一個在邏輯上嚴密統一，實證研究上也可以操作和測量的概念，消除社會資本研究的混亂局面。由於社會資本理論是一個跨學科的綜合性理論，不同學科觀點各異，爭議頗多，不可能一一列舉。這裏，我們主要從理論構建和經驗研究兩個層面對社會資本研究存在的問題加以分析。

一　理論構建的困境：社會資本＝社會關係網、市民參與還是制度結構？

在社會科學研究中，像社會資本這樣混亂和模糊不清的概念可以說是極其罕見的，以致每個學者在展開研究前幾乎都要先界定其含義。對社會資本的不同研究，經濟與合作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將各種研究角度歸納為四個，即人類學、社會學、經濟學和政治學①。從

在社會科學學者們看來，社會資本理論是解決諸如「囚徒困境」或「公地悲劇」之類的合作難題、增進社會效率的一個答案。但是即使在社會資本研究較為發達的國外學術界，理論層面的論證和實證層面的研究都還遠未成熟。

* 本研究獲南開大學2007年度人文社會科學校內文科青年項目資助(項目編號：NKQ07048)。

筆者收集到的800篇(本)左右的論文和專著來看②，對社會資本的定義基本上以政治學、社會學和經濟學角度為主，人類學角度相對較少。

社會學視角的社會資本概念，基本上把社會關係網絡或特定的社會結構作為社會資本來看待，這種網絡結構可以給其中的個人提供信息和各種資源。如此定義社會資本的主要代表人物有科爾曼(James S. Coleman)、博特(Ronald S. Burt)和林南等人③。從這類社會資本概念出發，學者們關注的重點是，置身於某種社會關係網絡或社會結構中的個人如何通過這種網絡來獲取各種政治及經濟信息和資源，以提高個人的社會經濟地位。與此相對應，這類學者也主要在微觀或個人的層次上，而非宏觀的社會(或國家)層次上分析社會資本的表現、原因和後果。學者們的研究結果也表明，擁有愈多社會關係網的人，其社會經濟地位也愈高。當然，他們的研究並未停留於此，不少學者還使用這一概念來解釋諸如(移民)社區、特定群體甚至某一地區的社會、經濟發展。

社會學視角的社會資本概念證明了社會關係網絡可以促進個人財富和社會地位的提高，但是否所有的社會成員均可能通過這種方式增加財富呢？答案可能是否定的。圖為OECD有關社會資本的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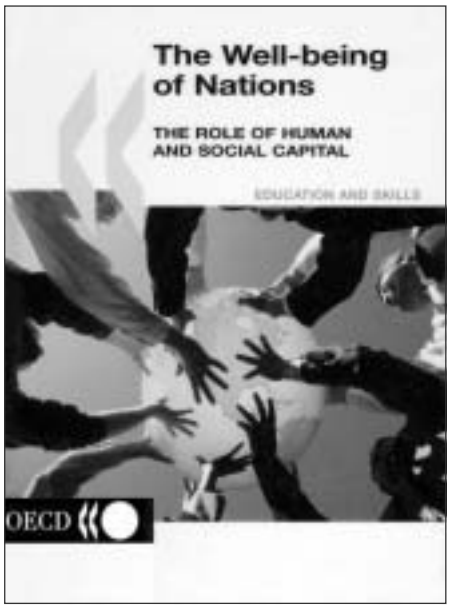

這一流派最主要面對的理論難題是，既然社會資本是一種「社會性的」資本，那麼它是否必然會促進一個社會的財富增長和社會效率呢？也即，他們的理論似乎只證明了社會關係網絡可以促進個人財富和社會地位的提高，但是問題在於，是否所有的社會成員均可能通過這種方式增加財富呢？答案可能是否定的。因為一個人通過和社會地位較高的官員的關係增加了他的財富或提高了社會地位，但是在一個社會中，社會網絡關係實際上在總量上是不會有太大變化的，社會底層的人不可能像社會精英那樣擁有較多的社會網絡資源，而擁有網絡資源的人也會以排斥他人為前提。因此，這一概念所存在的理論缺陷，使得它不適合用來分析一個社會或國家的社會資本諸問題。依筆者之見，這一流派的概念缺陷實質在於，試圖依據個人層次的分析方法和證據來證明宏觀層次的現象。

政治學視角的社會資本概念以普特南(Robert D. Putnam)的觀點最為流行。他認為，「社會資本是指社會組織的特徵，諸如信任、規範以及網絡，它們能夠通過促進合作行為來提高社會效率」④。這一概念不僅從範圍上包括了社會學視角的社會網絡，而且也將信任、各種有利於促進社會效率的非正式的社會規範，如互惠性、合作等包括進來。這一流派的學者在對社會資本進行測量時，最主要有兩個指標，一個是信任，一個是參加社會活動和社團的頻度(包括投票)。與社會學視角不同，持政治學視角的社會資本研究者更注重於探討宏觀層次(國家或社會)的社會資本存量、社會資本對政府效率、經濟發展的作用等。除普特南外，這一流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

諾利斯 (Pippa Norris)、豪 (Peter Hall)、紐頓 (Kenneth Newton)、帕克斯通 (Pamela Paxton) 等人。

從目前的研究狀況來看，這一流派的社會資本概念的最大缺陷在於，它沒有將社會資本和公民社會理論區分開來。例如，普特南在考察意大利和美國的社會資本時，實際上並未嚴格區分公民社會和社會資本兩個概念。公民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結成社團、相互合作和信任，從而促進經濟發展、民主制度的運行以及政府效率，這實際上說的是公民社會的積極功能。但是，這裏就存在一個疑問，既然公民社會理論已經存在，為甚麼還要創造一個新的概念呢？這一理論缺陷引起了一些學者的批判，他們認為社會資本理論不過是「新瓶裝舊酒」，了無新意⑤。不僅如此，普特南等人也沒有將社會資本本身和社會資本的原因區分開來，比如，參加社團被認為是社會資本的表現，但同時，參加社團也被當作社會資本形成的原因來看待。這樣就造成了同語反覆 (tautology) 的現象。

筆者認為，公民社會並不等同於社會資本，雖然二者可能存在重合之處。社會資本和公民社會理論二者最根本的差別在於它們強調的基本價值不同。公民社會強調的是「公民參與」(civic participation)（特別是對公民社團的參與）和「相對於國家的自主性」(autonomy from the state)；而社會資本則強調「信任」(trust)、「合作」(cooperation)、「互惠」(reciprocity) 等。公民參與可能會有助於普遍信任的生成，但並非任何時候都是如此。筆者並不認為在一個社會中，那些諸如工會等為自身利益而鬥爭的公民團體和利益集團愈活躍，這個社會的信任與合作就愈容易形成，這個社會的社會經濟效率就愈高，政府治理水平也愈高⑥。至少在經驗研究上還沒有強有力的證據來支持這種觀點。

經濟學視角的社會資本理論以世界銀行的部分經濟學家為代表，如奈克 (Stephen Knack)、武爾考克 (Michael Woolcock)、達斯古普塔 (Partha Dasgupta)、納然延 (Deepa Narayan)、格魯特爾特 (Christiaan Grootaert) 等，他們的基本觀點是，「社會資本能夠形塑一個社會的社會互動關係的數量和質量的各種制度、關係和規範。社會凝聚力對社會經濟發展十分關鍵。社會資本不僅僅是制度的總和，它是將這些制度連接起來的黏合劑」⑦。格魯特爾特和巴斯特拉爾 (Thierry van Bastelaer) 甚至從結構—認知、宏觀—微觀兩個維度，對社會資本進行了分類 (見圖1)。這一概念看似涇渭分明，實際上使社會資本的概念變得更加模糊，因為它所囊括的範圍太廣，實際的觀察和測量也更困難。

不僅如此，這一流派使用的概念給人的感覺是，「社會資本是個筐，甚麼都可以裝」，大到國家制度，小到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網絡都能涵蓋；而他們對社會資本這一概念下所包含的這些子概念 (也即社會資本的構成要素) 相互之間的關係卻未作任何清晰的說明。在概念的創新上，正如倫敦大學經濟學教授法因 (Ben Fine) 所批評的那樣，經濟學角度的社會資本理論並沒有突破新制度主義的理論範疇，而只是將新制度主義的理論用社會資本重新進行了包裝⑧。

政治學視角的社會資本概念的最大缺陷在於，它沒有將社會資本和公民社會理論區分開來。前者強調「公民參與」和「相對於國家的自治」；而後者則強調「信任」、「合作」、「互惠」等。公民參與可能會有助於普遍信任的生成，但並非任何時候都是如此。

圖1　社會資本的維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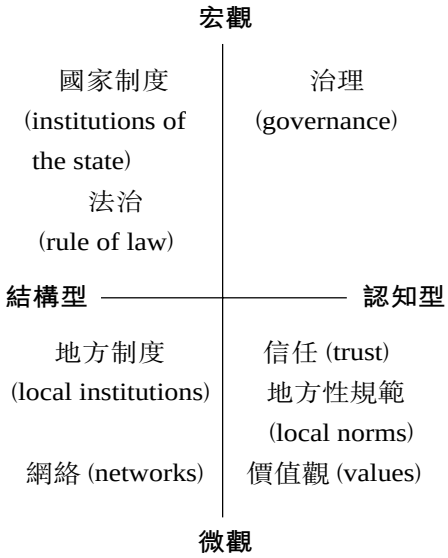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Christiaan Grootaert and Thierry van Bastelaer, eds., *The Role of Social Capital in Development: An Empirical Assessment*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343.

經濟學視角的社會資本理論囊括的範圍太廣，大到國家制度，小到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網絡都能涵蓋；而對社會資本這一概念下所包含的這些子概念相互之間的關係卻未作任何清晰的說明。

除上述概念上的缺陷外，那些把社會網絡、社團組織 (公民組織) 等社會實體當作社會資本的研究者還需要回答一個問題：一種不能體現信任、合作、互惠和寬容的網絡關係或社團組織還能不能視作社會資本⑨？在筆者看來，沒有了信任、合作這些價值理念，純粹的社團和公民組織就不能體現社會資本了，以社會網絡、社團作為測量社會資本的指標並不是一個理想的操作方法。

綜上所述，社會資本研究的最大問題還是在於概念的模糊不清和測量指標的使用不當。這裏，筆者並不想對社會資本的概念重新再做一次界定，因為這些五花八門的概念已經夠多了；倒想指出的是，在構建社會資本概念的時候，必須要滿足如下幾個條件：

(1) 本質相同：當我們談到社會資本的時候，不管說的是哪個國家、哪個地方、哪個時代的社會資本，其本質都應該是一致的；

(2) 形式多樣：由於每個時代、每個社會的文化、制度、社會結構都會有所差異，社會資本所指稱的事物在具體的表現形式上可以是多種多樣的，就像貨幣，每個國家都會有不同的形式，但是其本質則相同；

(3) 概念不可替代：這個概念所指稱的事物是其他概念所不能替代的，或者說用其他概念替換以後其意義就會變得不完整⑩；

(4) 可觀察和可測定：如果社會資本確實存在，那麼這種「資本」就應該可以被觀察，同時可以通過適當的方法來加以測定，因為社會資本概念不是一個哲學概念，它所指稱的是現實世界中存在的事物和現象，純粹在抽象的層面討論社會資本是沒有意義的。

從以上幾個原則出發，社會資本研究者應該努力探尋一個嚴密但具包容性的概念。

二　經驗研究的困境：社會資本從何而來，有何影響？

社會資本作為一個具有很強實證研究色彩的理論，除了在概念本身存在很大爭議外，在經驗研究層面上，學者們對它的起源和後果等方面同樣有很大爭議。這裏，筆者主要從宏觀角度對這些爭議作簡要介紹。

從宏觀角度來看，羅斯坦 (Bo Rothstein) 和斯道勒 (Dietlind Stolle) 認為在有關社會資本起源問題上，存在兩種理論視角：社會 (歷史) 中心的視角和制度中心的視角⑪。班菲爾德

(Edward C. Banfield)、福山 (Francis Fukuyama)、普特南等人被認為是從這個角度來解釋社會資本起源的，他們認為，社會資本源於一個社會的歷史和文化，有些文化有助於人們之間產生信任並使社會資本得以積累，有些文化則不然。

普特南在研究意大利地方政府績效時，注意到了社會資本在提高政府績效和民主制度效率中的積極作用。他在探討意大利北部社會資本起源的時候，追溯到了一千年前的地方自治、居民相互合作的傳統，而南部則延續了君主專制統治下的不信任和不合作的傳統。在他看來，這種信任、合作的歷史和文化不會輕易改變⑫。而福山也同樣用信任的文化傳統來解釋美、法、意、德、日、韓、中的經濟發展差距⑬。英格爾哈特 (Ronald Inglehart) 實際上也傾向於認為社會資本是一種文化的產物，他根據四十七個國家的調查數據的分析得出結論：「人際信任是特定社會的一個相對持久的特徵：它反映了一個特定民族的全部歷史傳統，包括經濟的、政治的、宗教的以及其他方面的因素」⑭。

與歷史、文化為中心的解釋視角相對照，一些學者從制度的角度來解釋社會資本的產生，即社會資本不可能獨立存在於政治或政府之外的公民社會中，相反，政治制度和政府政策創造、傳播和影響社會資本的數量和類型。萊維 (Margaret Levi) 從理論角度的分析認為，當人們對制度具有信心時，這種信任會擴散到社會領域，從而增進人際間的信任，也即人們對制度的信任 (因) 影響人際信任 (果) ⑮。

主張制度催生社會資本的羅斯坦等人還具體描繪了制度如何造就社會資本的過程：政府通過建構社會福利制度保障了公民的基本生活，這種社會安全網的構建減少了人們的不安定感，從而減少了那種為爭取自身利益而鬥爭的市民參與，同時增加了民眾出於公共利益和福祉的市民參與，通過這種政策，信任、合作和寬容等社會資本價值就會在人與人之間形成。他們還以福利國家的典範——瑞典為例，來對自己的觀點加以證明⑯。

伯艾克斯 (Carles Boix) 和珀斯訥 (Daniel N. Posner) 也強調了社會政治關係對社會資本形成所產生的影響，他們認為行為者的理性選擇最終並不必然導致合作的產生，行為者最終是否走向合作，社會資本最終能否形成和增長，依賴於該地區內既存的社會政治關係，以及不平等和極化 (polarization) 的程度，這種社會政治關係很大程度上是制度和政府政策的產物⑰。什托姆普卡 (Piotr Sztompka) 以90年代初波蘭的民主轉型為實證研究對象，主張制度在信任的產生和增長中起着重要作用，民主制度與專制制度相比，更有利於信任的產生⑱。

從上述兩個理論視角各自的邏輯和實證研究結果來看，似乎各有各的道理，但是細究起來，兩種視角又都存在問題。如果社會資本是一種文化的產物，那麼對一個特定國家或社會來說，社會資本存量是否有可能實現從低到高的發展？因為如普特南所言，「永不合作」和「合作」兩種均衡都非常穩定，而文化的改變並非一朝一夕所能實現，如意大利南北地區的社會資本存量的差異是數百年來積累和發展的結果。社會資本如此穩定，依靠制度和政策來改變其存量顯然是不現實的。

此外，如果社會資本是一種制度的產物，特別是民主制度的產物，那麼民主化是否就意味着社會資本會自然而然地產生？事實上，很多國家在

如果社會資本是一種制度的產物，特別是民主制度的產物，那麼民主化是否就意味着社會資本會自然而然地產生？事實上，很多國家在民主化過程中，社會資本非但沒有增長，反而呈現下降趨勢。

民主化過程中，社會資本非但沒有增長，反而呈現下降趨勢，這種情況在前蘇聯、東歐國家、新興民主國家都出現過。如何解決這種困境？這是那些把提高民主制度效率寄託於社會資本的學者無法迴避的理論和現實問題。在筆者看來，兩派主張的共同缺陷是沒有對各自理論所適用的範圍加以限定，未能具體說明在何種前提條件(何時、何地、何種社會背景)下他們的理論才可能成立。

許多學者認為，社會資本可以提高政府績效，高水平的治理被認為是社會資本的一個結果⑲。但是在經驗研究上必須面對的一個問題是，如何將社會資本與其他對政府績效產生影響的因素(比如政治制度因素、社會經濟發展因素)區分開來？雖然理論上這種區分是可能的，但是在實證研究中卻很難做到。比如，在分析社會資本對政府治理水平的影響時，雖然統計分析可能會顯示兩者之間存在相關性，但這種相關很有可能是一種虛假的因果關係，因為這兩個變量都可能是另外一個變量，比如是經濟發展水平的結果(見圖2)。

圖2　社會資本與政府治理之間虛假關係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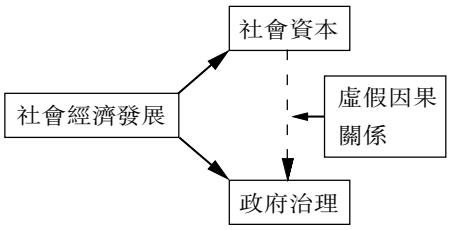

事實上，在現有國家中，我們很難找到兩個在社會、經濟、文化、歷史背景都很相似，而只有社會資本存量不同，且政府治理水平也不同的國家。因此，現實中我們很難觀察到社會資本和政府績效(或治理水平)之間的因果關係。不僅如此，社會資本是通過甚麼樣的作用機制來影響政府績效？對這一問題，仍然需要更為細緻的研究來加以說明。

在現有國家中，我們很難找到兩個在社會、經濟、文化、歷史背景都很相似，而只有社會資本存量不同，且政府治理水平也不同的國家。因此，現實中我們很難觀察到社會資本和政府績效(或治理水平)之間的因果關係。

如果單純是經驗層面的爭議倒還可以理解，但是當概念本身的混亂和經驗研究結合在一起，那麼問題就非常嚴重了。費提克斯(Sophie Ponthieux)曾經從概念構建、經驗研究和政策意義三個方面對社會資本理論提出了批評。他指出，在概念上，社會資本缺乏一個邏輯性的敍述，只是簡單地把網絡、信任、規範、互惠、價值、文化、參與(participation)、介入(involvement)、誠實(honesty)、可信性(trustworthiness)、公民社會、制度、集團、社區(communities)這些概念機械地捆綁在一起；在經驗研究中，社會資本從一開始就混淆了不同的生活條件，以及在教育、資本、權力、機會上的不平等與社會資本的因果關係。研究結果相互矛盾，導致了衝突性的描述；從政策意義上，社會資本研究試圖為解決現存的社會問題提供靈丹妙藥，為政府制訂政策提供依據，但是它並未提供任何未知的東西，沒有為試圖解釋的事物提供更好的理解⑳。到底甚麼是社會資本？社會資本從何而來？影響如何？有沒有可能讓一個國家或社會的社會資本實現從低到高的發展？這些問題都值得學界進一步思考和研究。

三　結 語

一個新的理論的誕生並不是一帆風順的。概念作為理論的核心組成部分具有極其重要的地位，然而，在社

會資本研究日益興盛的同時，概念的混亂和經驗研究的自相矛盾，使社會資本理論的發展陷入困境。對社會資本理論提出強烈批評的法因指出，全球化和社會資本可以說是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社會科學界最為流行的兩個概念，然而社會資本的概念被經濟學家過份泛化，社會資本概念的流行是試圖用經濟學解釋所有社會現象，即所謂經濟學帝國主義的又一個表現。社會資本研究者無視利益衝突的不可避免，而埋頭於尋找雙贏和合作的途徑。

法因還指出，社會資本的危險不在於它代表了一種新的東西，而在於它支持了理解世界的舊的概念和框架，顯示出仍然沒有擺脫現代化和資本主義這些概念範圍。在他看來，社會資本研究者為非洲的發展所開出的社會資本藥方是一種「西方知識帝國主義」，他們妄圖使在西方國家土壤上形成的知識擴散成為一種放之四海而皆準的普遍真理㉑。

鑒於社會資本理論的種種缺陷，有學者建議放棄社會資本這一理論範式，也有學者提議用「社會能力」(social capabilities) 來代替社會資本㉒。如果社會資本研究者無力彌補社會資本理論中的致命缺陷，或各說各話，或埋頭於一堆令人困惑的數據中，那麼或許真的應該廢棄這一概念了。當然，這些研究中的缺陷也給學者們留下了很大的研究空間，我們期待學界能夠出現一個成熟的社會資本理論。

時下，社會資本研究已經成為中國學術界的一大熱門主題，不少學者將建設和諧社會這一政治目標寄託在社會資本理論身上，經濟學界則試圖用社會資本理論來解釋中國 (特別是諸如溫州之類的地區) 的經濟發展。但是，如同社會科學的許多其他概念和理論一樣，社會資本理論對中國學界來說也是舶來品，研究社會資本的中國學者在應用這一概念來分析中國的社會資本諸問題、為政府出謀劃策時，或許不應該忘記誕生這一理論的西方國家的政治社會背景。

筆者最近的一項針對六十多個國家的比較研究結果顯示，社會資本是否能夠促進政府治理水平的提高，依賴於民主這一制度環境；在那些非民主制國家，社會資本和政府治理水平之間並不存在明顯的相關性，而兩者的相關性在民主制國家則非常顯著。因此，社會資本不僅不是民主制度的替代品和拯救社會弊病、解決社會矛盾的萬能良藥，而且，社會資本本身能否在社會經濟生活、政府機制運轉中發揮作用，也必須依賴民主的制度環境。沒有健全完善的民主制度和法治，以社會資本來實現社會和諧恐怕是一種過於天真的想法。

社會資本不僅不是民主制度的替代品和拯救社會弊病、解決社會矛盾的萬能良藥，而且，社會資本本身能否在社會經濟生活、政府機制運轉中發揮作用，也必須依賴民主的制度環境。

註釋

① Centre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The Well-being of Nations: The Role of Human and Social Capital* (Paris: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01), 40.

② 其中英文資料600多篇（本）；中文資料數十篇（本）；韓文資料數十篇（本）。研究對象涵蓋歐洲、美洲、非洲、亞洲等數十個國家和地區。

③ James S. Coleman,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4, supplement (1988): 98; Ronald S. Burt, "Structural Holes Versus Network Closure as Social Capital", in *Social Capital: Theory and Research*, ed. Nan Lin, Karen Cook, and Ronald S. Burt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2001), 31-56；林南著，張磊譯：《社會資本：關於社會結構與行動的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18。

④ Robert D. Putnam,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167；帕特南著，王列等譯：《使民主運轉起來：現代意大利的公民傳統》(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195。

⑤㉑ Ben Fine, "It Ain't Social, It Ain't Capital and It Ain't Africa", *Studia Africana*, no. 13 (2002): 18-33; Ben Fine, "Social Capital for Africa?", *Transformation*, vol. 53 (2003): 29-52.

⑥ 對此，奧爾森(Mancur Olson)在其著作中進行了較為系統的闡述。他認為各種強大的利益集團的形成阻礙了國家社會經濟效率，並最終導致了國家的衰落。參見Mancur Olson,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Nations: Economic Growth, Stagflation, and Social Rigiditi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2).

⑦ 參見世界銀行網站，http://web.worldbank.org/WBSITE/EXTERNAL/TOPICS/EXTSOCIALDEVELOPMENT/EXTTSOCIALCAPITAL/0,,contentMDK:20185164~menuPK:418217~pagePK:148956~piPK:216618~theSitePK:401015,00.html，2005年10月15日下載。

⑧ Ben Fine, "Social Capital for Africa?", 29-52.

⑨ 這種組織實際上是大量存在的，比如一些大型的、鬆散的社團組織，如中國的工會和美國的退休人員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Retired Persons, AARP)。這些組織實際上和社會資本沒有太大關係。

⑩ 比如用選舉來替換民主，用城市化來替換現代化，或者把市場經濟等同於資本主義，把計劃經濟等同於社會主義。

⑪⑯ Bo Rothstein and Dietlind Stolle, "How Political Institutions Create and Destroy Social Capital: An Institutional Theory of Generalized Trust", paper prepared for the 98th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in Boston, MA, August 29-September 2, 2002.

⑫ Robert D. Putnam, *Making Democracy Work*, 163-85.

⑬ 福山(Francis Fukuyama)著，彭志華譯：《信任：社會美德與創造經濟繁榮》(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

⑭ 英格爾哈特(Ronald Inglehart)：〈信任、幸福與民主〉，載沃倫(Mark E. Warren)編，吳輝譯：《民主與信任》(北京：華夏出版社，2004)，頁81。

⑮ Margaret Levi, "A State of Trust", in *Trust and Governance*, ed. Valerie Braithwaite and Margaret Levi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1998), 77-101.

⑰ Carles Boix and Daniel N. Posner, "Social Capital: Explaining Its Origins and Effects on Government Performanc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8, no. 4 (1998): 686-93.

⑱ 參見什托姆普卡(Piotr Sztompka)著，程勝利譯：《信任：一種社會學理論》(北京：中華書局，2005)。

⑲ 參見Robert D. Putnam, *Making Democracy Work*; Stephen Knack, "Social Capital and the Quality of Government: Evidence from the State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6, no. 4(2002):772-85.

⑳ Sophie Ponthieux, "The Concept of Social Capital: A Critical Review", 10th ACN Conference-Paris, 21-23 January, 2004.

㉒ Stephen S. Smith and Jessica Kulynych, "It May be Social, but Why Is It Capital? 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Social Capital and the Politics of Language", *Politics & Society* 30, no. 1 (2002): 149-86.

馬得勇 韓國首爾國立大學政治學博士，目前任教於南開大學政府管理學院政治學系。

景觀

如何閱讀卡塞爾文件展？

● 李綺華

2007年6至9月，第十二屆卡塞爾(Kassel)文件展(documenta)這項五年一度、為期一百天的國際當代藝術盛事，吸引了全世界七十多萬觀眾到訪，使平日靜悄悄的德國小城卡塞爾忽然變得很熱鬧。

文件展起源於1955年，德國在二次大戰後為掃除戰爭的陰影，重建在納粹統治期間被壓抑發展的文化藝術，於是在位於前東西德交界、被聯軍炸至體無完膚的卡塞爾城舉行第一屆文件展。當時的文件展只是附屬於國家大型花展的藝術展覽，展出於納粹時期被貶為「墮落藝術」而被禁的現代藝術作品。由最初承擔着戰後文化重建的使命，文件展逐漸發展為反映國際當代藝術狀況的展覽。尤其在東西德統一後，最初舉辦文件展的意義已失去，在沒有既定的方向與定位之下，文件展遂成為一個展覽的實驗場，讓每屆負責策劃展覽的藝術總監以極高的自由度，為「藝術」和「展覽」重新定義。他們甚至挖空心思，努力使該屆文件展成為藝術展覽史上的奇葩，整個文件展就如同藝術總監的一件大型作品一樣。因此參觀文件展除了看個別作品外，更具挑戰性的是在芸芸作品中讀懂那位總策劃人背後的心思。

參與今屆文件展的百多位藝術家來自世界各地，南美、北美、非洲、歐洲、亞洲，無所不包，男女比例剛好各佔一半，似乎有意宣告，以往由西方男性主導藝術世界的時代經已結束。至於作品方面，雖然沒有劃一的主題，但大部分作品明顯帶有社會批判意識。甫抵卡塞爾，即看到火車站外懸掛的大型廣告板——美國藝術家塞谷拉(Allan Sekula)為反對剛在德國舉行的八國峰會創作的作品《所有人將成為姊妹》(*Alle Menschen werden Schwestern*)。作品題目如標語般拼貼在韓國Hyundai集團的墨西哥船塢工人的照片上，向到訪卡塞爾的來賓宣告：被全球化邊緣化的人將如姊妹般團結起來。這塊「迎賓牌」是否在暗示一種反全球化的團結精神也正在文件展中蔓延着？

這種企圖跳出以西方為中心，讓少數被壓抑的聲音在藝術場所公開展示的嘗試，實為上屆文件展旗幟鮮明的姿態。2002年舉辦的文件展被界定為討論社會政治議題的平台，除了在卡塞爾以紀錄片為主的「藝術」展覽外，還在非洲等地的數個城市舉辦公開討論當地種族、政治問題的討論會。這種試圖讓文件展「權力下放」的

嘗試，也同樣出現在今屆文件展。在今屆展覽開幕前兩年，世界各地近一百所文化藝術雜誌社被邀請以當地出版的形式參與今屆文件展，以專題探討今屆三個引導性主題——「現代性」、「生活」和「教育」在當地的意義。

上屆展覽的藝術總監為非裔的恩威佐 (Okwui Enwezor)，是首位當文件展藝術總監的非歐洲人，以被壓迫種族的身份和姿態發聲，旗幟鮮明，與此不無道理。今屆展覽某程度上承繼了上屆的這項特色，但策劃者卻在宣傳及媒體訪問中對此隻字不提，似乎是有意避免當上屆的影子。為了要突出今屆與別不同的展覽特色，自然要使公眾的焦點集中在今屆標榜的主題——「造形的遷移」(The Migration of Form) 上，而避免在公眾形象上出現過多枝節。但無論如何，即使沒有被公開談論，「社會批判性」仍是今屆展覽的其中一項特色，是一個隱藏的議題。

相較以錄像作品為主的上屆文件展，今屆的作品媒介十分多元化。例如在各展館均可見到馬素爾 (Kerry J. Marshall) 爭取在主流藝術世界呈現黑人面貌的繪畫作品；在弗里德里希廣場 (Friedrichsplatz) 盛放的一大片紅色罌粟花、播放由克羅地亞和阿富汗婦女團體演唱的革命歌曲 (維克維奇 [Sanja Ivekovič]作品)；看上去像大型布娃娃，實際上是2002年以色列軍闖入約旦河西岸時，於動物園慌忙逃走時撞柱死亡的長頸鹿巴洛尼 (Brownie)，在死後被製成標本 (費德爾 [Peter Friedl]作品)；在卡塞爾行走的四號電車上的聲音裝置，乘客可聽到卡塞爾的俄羅斯移民用俄羅斯語訴說他們的故事 (普列奧布拉任斯基 [Kirill Preobrazhenskiy]作品)；五十米長，以傳統手法記錄北京現代化變遷的中國長卷畫 (盧昊作品)；還有散布在卡塞爾的一千零一個中國人和在各展館隨處可見可坐的一千零一張清朝椅子 (艾未未作品)。豐富多元的藝術媒介令今屆文件展充滿百花齊放的氣息。

除了作品傾向關注社會政治議題，以及作品媒介多元化外，今屆文件展的最大特色，是強調作品間跨越時空的橫向對話，亦同時強調回顧歷史的縱向角度。前者即藝術總監布爾格 (Roger M. Buergel) 常向外界強調的「造形的遷移」，表現在展覽的陳列方式上，作品擺放的位置並非像威尼斯雙年展 (La Biennale di Venezia) 般以國家作為組合類別，亦非根據藝術家、時序或者劃一主題排列，而是以作品間開展對話的可能性為考慮點。來自全世界不同時空的藝術品被抽空其文化歷史脈絡，單以其造形的共同性作為對話點，如一幅十四世紀波斯畫作被置於中國當代藝術家艾未未的一件瓷器雕塑旁，兩件作品創作的背景雖懸殊，但卻同時描繪海浪的造形。在共同的展覽空間內，造形成為主體，在不同的作品間遷移徘徊。

又例如在弗里德里希博物館 (Fridericianum) 一樓正中房間的舞蹈表演，動態延伸至左面房間的裝置作品，堅硬的鋼管和有機玻璃被屈曲成流動的線條和波浪的平面，由展館的內部空間伸展至建築物的外牆，尤如跳舞一樣。這種打破內／外界限的動態元素，將另一邊房間的攝影作品也扯上關係，那是一幀記錄1968年一項行為藝術的照片：藝術家在展覽開幕時將畫廊上鎖後離去，被困繼而恐慌的觀眾向途人示意求救，終由一粒石

子打破僵局，照片記錄的正是一位女觀眾從畫廊玻璃的破洞中走出來的一刻。三件本來毫無關係的作品，頓時連成一起。

在另一展館威廉士赫克城堡 (Schloss Wilhelmshöhe) 內，今屆文件展的當代作品與城堡的藏品並置在一起，實現跨時空的藝術交流。例如波蘭女藝術家古力 (Zofia Kulik) 的「女皇像」攝影作品，被置放在十七世紀荷蘭畫家林布倫 (Rembrandt) 的肖像畫中間。古力以剪輯的手法拼湊大量照片 (如男性裸體照)，把自己的作品塑造成另一意義的女皇像。這樣一來，原本形象剛強的男性身體變成了女皇衣服上的微型圖案，現實世界的權力秩序被顛倒過來。此外，該作品放置於對稱排列的多幅林布倫肖像畫的正中間，更突顯出女皇的氣勢；藝術史的殿堂大師級人馬也被「貶」為當代女藝術家的左右大臣，慣常的權力等級次序再一次被反轉，這裏不單有關性別，更直指藝術史的典範。由此可見藝術總監的功力，單靠作品的排列便能給予作品有力的回應。

不過，展覽中亦有不少水平較低、單獨擺放完全沒有看頭的作品，雖然經過策劃者用心的編排後，在展覽的場景布置下或與其他作品的對話中獲得新的意義，但這些意義卻是由藝術總監賦予及加諸作品之上的。這裏衍生出一個藝術家與展覽總監之間權力角力的問題：策劃展覽誠然是一項創作行為，無可避免亦無需避免對作品進行主觀詮釋；不過，策劃者的權力限線是否可以無限伸展？

弗里德里希博物館大堂中心豎立的銅製柱狀雕塑，由美國藝術家麥克拉肯 (John McCracken) 創作，如鏡子般的表面反映着進入博物館的觀眾。大堂的四周牆壁也鑲嵌着鏡面般的平面，卻不屬於作品的一部分，只是這次展覽大堂入口「配合」作品的場景設計。觀眾置身其中，如同被多重鏡像包圍着，麥克拉肯的雕塑與展覽大堂的鏡面合而為一，變成了一件整體性的裝置作品。到底，這件最後作品的作者是誰？原來的雕塑能否仍說得上是獨立存在？還是已成為藝術總監布爾格創作概念下的從屬品？

弗里德里希博物館一向為文件展的重要展館，亦是大多數觀眾首間參觀的展館。因此，這裏的大堂就像進入文件展的第一道門檻，具有重要的意義。第一屆文件展的藝術總監伯德 (Arnold Bode) 曾將這大堂布置成向現代藝術大師致敬的場所，當時大堂的牆壁皆貼滿在納粹期間被禁止展出作品的藝術家的照片，讓入場的觀眾見證歷史對他們的平反。自稱為伯德的忠實支持者，布爾格亦有意引用首屆文件展的大堂設計概念，不過這次讓觀眾先打個照面的，並非現代藝術大師，而是觀眾自己。背後的動機，或許與布爾格經常強調觀眾應主動詮釋作品及賦予作品意義有關吧。

今屆文件展無疑是一個關於展覽的展覽，布爾格的策展概念高據於個別作品之上，不單當代作品，即使經典的現代藝術作品也只能服膺於藝術總監的概念之下。在展覽圖錄上刊載的現代藝術經典人物馬奈 (Edouard Manet) 1867年的作品《國際博覽會》(*L'Exposition Universelle*)，實際在展覽現場展出的卻非原作，而只是一張如明信片大小的複製品，被放置於新畫廊 (Neue Galerie) 地庫洗手間旁的一個玻璃櫥窗內，相信大部分路過的觀

眾也不會察覺那是展品之一。這種安排，絕非出於技術失誤。馬奈是當時被拒參與巴黎官方藝術沙龍展及國際博覽會藝術展的畫家，畫作《國際博覽會》展現的，是從一個邊緣位置遠觀中心的角度。

在玻璃櫥窗內還放有另一張明信片，複製的是德國畫家蒂施拜因 (Johann H. Tischbein) 1783年的畫作《弗里德里希侯爵紀念碑的揭幕》(*Die Enthuellung des Denkmals Landgraf Friedrichs II*)，畫中描繪的正正是現今舉行文件展的所在地弗里德里希廣場及博物館。把兩個作品並置在一起，明顯是對國際藝術展覽有所指涉。而採用迷你複製品而非原作，則表示藝術總監之意不在畫作真迹本身，作品只被用作借古喻今。

另一項引用古意的嘗試，是為今屆文件展特地設計及搭建的展館奧爾館 (Aue-Pavillon)，它被建於十八世紀初建成的巴洛克式建築物「花廳」(Orangerie) 的前方，「花廳」是法式巴洛克花園為異國植物如橙子等越冬的建築。以溫室建築材料建造的奧爾館是對「花廳」的一個影射，不過它盛載的並非異國植物，而是來自世界各地的當代藝術作品。布爾格的原意是利用透明的建築材料製造一個如水晶宮的展館，讓室內的作品與室外綠油油的景色聯繫起來，以實現藝術品與自然的對話。可惜由於溫室建築材料使展館內溫度過高，需要使用灰銀色布料遮擋建築物頂部及牆壁，致使觀眾於展館內未能接觸室外景緻，水晶宮概念因而無法實現，這是今屆文件展最大的敗筆。

上文提及，回顧歷史亦是今屆展覽的另一項特色。展出的藝術品包括十四至十九世紀波斯、中國、印度等地的繪畫、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的現代作品，以及新鮮出爐的當代作品。對只期望看當代藝術作品的觀眾來說，無疑造成一定的思想衝擊——並非以時序分類的展品分散於各場館內互相對話交流，反而應按字母分類的展覽圖錄卻以時序來排列作品。別有用心的編排顯出策劃者對歷史的重視，當代的藝術概念、形式手法皆在歷史中有迹可尋，要在當代藝術的迷宮中辨認方位，不得不回到過去，以歷史的眼光看待今天的作品。

這種尊敬歷史的態度更表現在展場的裝潢設計上，弗里德里希博物館連接大堂及一樓的那道巴洛克式一分為二的樓梯，其實是模仿該博物館改裝前的原來面貌而臨時搭建的，仿如歷史的舞台重現於觀眾面前，讓大家在參觀展覽前，先跟歷史行一個敬禮。樓梯正中掛着克利 (Paul Klee) 1920年名為《新天使》(*Angelus Novus*) 的畫作複製品，寓意深長。猶太裔哲學家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在1921年購下這幅畫作，並將畫中的天使形容為「歷史的天使」，比喻在現代主義之下知識份子的無奈。天使高舉雙翼，回望過去，看到人類的愚昧、歷史的災難，還未來得及回應和向人類提出警告，他便在現代主義「進步」的洪流下被迫繼續向未來進發。近一個世紀後的今天，再回望過去，「新天使」可會給我們一點啟示？

李綺華 德國海德堡大學歐洲及東亞藝術史系碩士研究生

無形的含混

● 劉建華

*Unfortunately, however, expectations and projections often go hand in hand with misconceptions ...*①

在德國卡塞爾 (Kassel) 舉行的第十二屆 (2007) 文件展 (documenta)，口碑參差，深刻的整理與討論並不多見，似乎引證大事不妙②。但在把疑惑拋向文件展前，值得先去了解的是，究竟文件展背負着甚麼期望？(為甚麼？又合理麼？) 要闡述文件展在當代藝術的重要地位，相比伯德 (Arnold Bode) 創立文件展的冷戰背景，不得不提的，當是第一代自由策展人施澤曼 (Harald Szeemann) 那爭議性的第五屆 (1972) 文件展。施澤曼在該屆通過把觀念藝術、建制批判 (institutional critique)，連同策展概念 (尤其通過惹起的風波)，一舉推到歐洲藝術展覽建制的前台。策展框架自此慢慢成為欣賞個別展品以外，議論展覽的重要面相，亦取代了藝術風格及媒介的主導性。另外，連續多屆參展的前衛藝術家波依斯 (Joseph Beuys) 在這平台上的矚目藝術項目，也有助文件展知名度的繼續提升。但更多對文件展的期望和關注，還是因為第十屆 (1997) 和第十一屆 (2002) 而來。

第十屆文件展的策展人大衛 (Catherine David)，既以卡塞爾的城市規劃切入，亦翻出一些前衛藝術的社會實驗舊案，通過詩意／政治性 (Po[e/li]tics) 的並舉，旗幟鮮明地開展了對人類文化、社會、政治、經濟皆影響深遠的全球化的審視和批判。而繼文件展第一位女性策展人大衛後，第十一屆大會又找來第一位非裔策展人恩威佐 (Okwui Enwezor) ③，以後殖民理論、地緣政治等論述，把對全球化的探討進一步深化，歐洲中心主義的指控既像再不成立，文件展也通過在不同地點舉辦研討會走向世界。大衛那屆文件展，還會被一些人批評過於知識份子氣，然而文件展在當代藝術界深受器重，大概正是其在備受壓力之下，仍敢於堅持批判路線，結果歷史發展引證了其見地。這兩屆文件展是否真的如此出色？其實在今天重看，已無可避免地站在它們對於藝壇所起的典範作用中，其先啟性和影響

力變得互為表裏，而重要性和期望也相輔相承。

事實上，這兩屆文件展也不是全然排拒藝壇的商業主流，只是較其他主流藝壇建制，以及同期所出現的國際雙年展帶有更強的學術性，總算能夠跳出超級大展的「景觀化」(spectacularization) 陷阱。若從更實際的面向來說，文件展五年一度的生產節奏和龐大預算 (今屆用上1,900萬歐羅)，相對眾多雙年展、藝術館都來得充裕，故作為藝術世界裏的一個矚目平台 (今屆觀眾數字超過七十五萬)，它的資源、影響力如何運用，實有能力左右全球當代藝術論述 (甚而產生某種影響全球文化、社會、政治的作用？)，故對其有所期望該屬合理 (卻也往往超出僅僅辦好一個藝術展覽？)。

要看第十二屆文件展，實在無法不去理會文件展籌委在背負往績的包袱下，選擇如何走下去。把過去兩屆討論再延伸，是否有意義和新意？會否在政治上太極端？把文件展從此定型？作為一個文化企業品牌，如何能在以往基礎上轉變——既保留過去累積的文化資本，卻又再次覓拓出新方向、保持其領導地位？大會最終公布的策展人布爾格 (Roger M. Buergel) ④並非策展圈中的一線人物。他不像大衛曾任職巴黎展覽館等機構多年，也沒有恩威佐策劃約翰內斯堡雙年展 (Johannesburg Biennial) 的經驗。在德國出生的布爾格，正職是在維也納及倫堡教授視覺理論，策展對他來說更像學術研究的實驗多於一門展覽工業。然而，他卻憑此獲得了霍普斯 (Hopps) 策展成就獎 (2003)，無疑頗符合文件展欲展示其獨具慧眼的冷門人選要求。

布爾格主要的策展往績，是一個題為「政府」(Die Regierung) 的展覽系列。其中「我們想被如何管治？(主體與背景)」(How do We Want to be Governed? [Figure and Ground]) 的標題，展示了以美學上類比組成 (aesthetic analogy formation) 的「關係性」(relationality) 和傅柯 (Michel Foucault) 的「治理性」(governmentality) 作相互引照的意圖⑤。而在展覽論述中的「關係性」和「媒體」(mediality)、「生命政治」(bio-politics) 和學人阿岡本 (Giorgio Agamben)「赤生」(bare life) 概念的締結，甚至於藝術家的人選，基本上已可找到今屆文件展的腹稿⑥。

*The big exhibition has no form*⑦.

作為今屆整個文件展的導向，策展人提出了三個關鍵問題：「現代性是我們的遺古嗎？」(Is modernity our antiquity?)、「甚麼是赤生？」(What is bare life?) 和「我們要做甚麼？」(What is to be done?)，並通過全球七十多本雜誌共同參與研討，最後整理出「現代性？」、「生！」和「教育：」三本文集⑧。

重探現代性，對於理解當代美學的文化定位、政治哲學自當有益。但現代性問題在藝術脈絡裏，經常也被延伸成為「現代主義」(Modernism) 的討論，而這次文件展似乎也不例外，三本文集變成不少現代主義的地方版本匯編。至於「赤生」這個政治哲學的熱門課題，若在「政府」的展覽脈絡中，還能突出那與國內學人劉小楓近期探討施米特 (Carl Schmitt) 關於主權 (sovereignty) 決定的「緊急狀態」(state of emergency) 的相對理解；布

爾格在文件展的想法，似乎卻轉向藝術和「赤生」的相互主客經驗⑨。至於第三個主題「教育：」重開啟蒙中教學 (pedagogy) 和自我解放 (self-emancipatory) 的難局，學人朗西埃爾 (Jacques Rancière) 一篇論說民主、美學與政治關係的對談，是文集討論這部分的其中一個重頭戲⑩。

縱觀三個主要關鍵議題，相關之餘也各有延伸，現代性的政治哲學難題，本是貫穿的底蘊，也吻合當代藝術中的時代呼聲；然而，布爾格卻似乎還另有打算。文件展讓不少人產生的疑竇，大概也從此而起。

*To do Documenta, an exhibition without form, means entering a field of highly contradictory forces*⑪.

在文件展文集的「現代性？」專號，布爾格就寫了一篇 (也近乎唯一) 着意調整公眾對文件展「期望視野」的文章——〈源〉(“The Origins”) ⑫。文章輕輕帶過施澤曼和大衞的文件展，把論述的焦點 (戲劇性地？) 放在第一屆文件展 (1955) 作品的展示規格上。文中通過幾張舊照片來推敲，考察了兩類展示方式，一種是藝術作品和展示方法的互扣 (interrelations)，並講究作品的布局 (misc-en-scène)，另一種則重視引導觀者和藝術品直接的開放對話。在展示的設計、物料上大造文章，固然是一種對現實場境的觀察分析，同時也是一種策展功力 (入微處) 的示範 (抑或示威？)。最重要的，是策展人通過這個「回顧」動作，帶出其在文件展中所作的實驗重點——展示的藝術。

文件展的三個關鍵問題和「展示」的技術與應用，本來還可在現代性政治哲學層面有所發展，然而使問題真正錯綜複雜的，是策展人在籌備過程的最後階段所拋出的題旨：「形的移徙」(The Migration of Form)。依策展人所說：「作為一個策展概念，『形的移徙』是一個創造藝術作品之間猜測性 (speculative) 關係的方法。與其尊崇正確的解讀，我們的主要目的是去把作品從過於被決定的、陳腐的、身份的視觀中解放出來。」⑬換句話說，「形的移徙」拿了〈源〉文中的第一種展示方式為手段，目標卻是朝向第二種展示方式。然而，策展人一旦提出有「形」的「猜想」，本來說是為了突顯作品權威 (to foreground the authority of the art work proper) 的手段，就有機會取代了藝術作品的開放詮釋，成為觀眾實質的關注項目。(除非「猜想」刻意朝向過於淺白、無理或不正確？) ⑭

為了突顯作品，「展示」慣常都會傾向潛藏 (透明化)，但布爾格既認為「美學經驗始於慣常意義 (conventional meaning) 的終止處」，就必須處理觀者如何「步出那瀰罩性的即時性」(step out of this all-encompassing immediacy) 的問題⑮。但策展人強調觀者對於背景知識不足而引起的政治 (自我教育 [self-care]) 效果⑯，是「赤生」的設想還是衝突？事實上，觀看文件展時，不只是眼看作品、手執場刊、耳聽預錄導賞，還有策展人擺出的層層離間性的環境設計，無疑遠離我們慣常所謂完美的直接藝術體驗。若然「展示」真是如此重要，那麼中國藝術家艾未未那戶外雕塑的倒塌，並任由它塌倒在那裏，當是給策展人一記狠狠的耳光。

本來強調觀者的直接觀賞，最後卻近乎是策展人個人督導的一種「展示」，這把策展人和「展覽作為媒介」(exhibition as a medium) 進行從「再現 (representation) 轉向生產 (production)」的關係⑰，與文件展尋找策展人選時出現的「下一屆文件展該由藝術家來策劃」(the next documenta should be curated by an artist) 的運動方向相對照⑱，可說是個諷刺的反面收場。其實策展人對於藝術作品 (間) 的假設性猜想，甚至成為一種觀眾的美學經驗，並不是需要刻意迴避的當代藝術情境。文件展策展人針對不同場景作的展示實驗是蠻着力的，但除了注定個別而零散外，不少更本可歸屬當代藝術家的工作領域。而與藝術家 (甚至觀眾) 合作的工作環境／模式／過程，更可能是當代藝術中一種極富 (政治哲學) 挑戰性的策展模式，今屆文件展未有向此開拓，也算是個遺憾。

*... people are not really well equipped to deal with radical formlessness*⑲.

事實上，抵步市中心的弗里德里希廣場 (Friedrichsplatz)，置身維克維奇 (Sanja Ivekovič) 的遍野罌粟花、喇叭廣播着阿富汗女士唱着的革命歌曲，再見到席克曼 (Andreas Siekmann) (以德文／法文) 大字標明「被排斥的 (Exclusiv) ——第四種 (暴) 權」的裝置作品，筆者對於策展人這樣處理那片公共空間是頗為感動的。可惜策展人對於藝術館展廳的想像，猶如一進入主場館弗里德里希博物館 (Fridericianum) 置身那鏡匣子般，封閉而遠離生活世界。為了配合那更像脱胎於十九世紀末維也納藝術史學風的「形的移徙」論述，展場經常也是暮氣沉沉，不求展示當代藝術的能量和朝氣。主展場中心掛着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描述為置身進步暴風廢墟前的畫家克利 (Paul Klee) 的《新天使》(*Angelus Novus*, 1920) 的舞台，就竟是一座新建的「假古董」梯階 (原來在1955年建成、在80年代被拆)。即使上達二樓有真實的舞者們在舞動、幾扇不能關上的窗，但實在也紓解不了內裏的沉悶。

展覽場地方面，布爾格不選第十屆所使用的舊區火車總站、第十一屆的酒廠空間，可見他頗立心抗拒運用再生空間，就是在公園新築起的帳棚展場奧爾館 (Aue-Pavillon)，也繼續是溫室式的保護空間。既非現代主義的白盒子 (white cube)、上一屆錄像充斥的「黑盒子」，也遠離第十屆選用冷峻的銀色，挑選了像勃艮第 (Burgundy) 紅酒般的土紅地面把一切濃浸。這莫非暗示「形」(跟物料性一樣) 在經概念藝術洗禮後的當代藝術中有待重新出土？而相對今屆眾多於美學上較易把握的攝影和錄像，麥克拉肯 (John McCracken) 被策展人選作系譜的考挖，是否為了把繪畫和雕塑從現代主義話語上溯並予釋放？

時間的進一步上溯，使市郊的威廉士赫克城堡 (Schloss Wilhelmshöhe) 也被今屆策展人打主意。在此展場，除了把當代作品與館藏並置，也借來一些非歐洲、非當代的文化藝術品展出。但把兩幅十七世紀描繪黑人的油畫升高、掛上第十屆也有參展的馬素爾 (Kerry J. Marshall) 的四幅黑人人像，縱是表明與策展立場大相逕庭、卻已算頗能欣賞今屆文件展的恩威佐，自述看到這裏，對於「形的移徙」

僅剩的耐性也蒸發掉⑳。此舉究竟目的何在？(可得藝術家的同意？)居於美國的馬素爾，繪畫先向社區壁畫取經，在新畫廊(Neue Galerie)更展出了一批採用漫畫這更貼近時代的新形式，跟南半球畫家戴維拉(Juan Davila)在歷史繪畫上插入西方藝術史的片斷，豈非已是「形的移徙」很好的全球比照個案？另一方面，展示的遺古文物中也有些類現代主義形式，不但觸碰不到現代性與古典哲學斷層的脈絡深度，這跟策展人所謂「全球化早已發生」(globalization is an old phenomenon)一樣㉑，其實是把兩個無法同日而語的現象硬要混同。

有評論點出今屆文件展不再強調作品的場鎖性(site-specificity)，但究竟多少是因策展人做成？塞谷拉(Allan Sekula)除了在新火車站的大海報作品外，還有一整系列「向工人致敬的流動紀念碑」，放置在卡塞爾地標腳下的瀑布串旁。究竟我們都是四海內的姊妹，抑或到此一遊的觀光客？

*... experience of one's own lack of knowledge might be seen as a productive step towards a politicised spectatorship*㉒.

布爾格主理的文件展，展示上沒錯有其路數，但形式紊亂、時空跳躍、水準飄忽。若想出人意表，靠的會是平凡乏味；要甘安於室，那又顯得矯揉造作。整體的意圖若非矛盾，就是立場含混(ambivalence)。據悉藝術家性別、地理覆蓋面，都是不會被攻擊的保險，這算否骨子裏保守？但求政治正確至沒有甚麼品味可言的雜食胃口，也算是一種激進吧㉓？如展出克利《新天使》的複製品或馬奈(Edouard Manet)《國際博覽會》(*L'Exposition Universelle*, 1867)畫作的名信片，都不過是文本小把戲。

回到僅僅一個展覽的最低要求，數有質素的新作，其比例算是正常地不高偏低。羅絲勒(Martha Rosler)的作品呈現了藝術家對於卡塞爾的共處的自然生態、隱蔽的軍事設施等的點滴觀察，雖像順手拈來，卻有藝術家創作巔峰的拼貼作品本色。彌亞(Alejandra Riera)的錄像及裝置，鏡頭追蹤城市空間的種種公私劃分界線，以及被邊緣化社會崗位的主體，背後的政治哲學跟席克曼廣場上的作品共通。

在一個社區文化中心(Kulturzentrum Schlachthof)地窖內放映的祖米弗斯基(Artur Żmijewski)作品《他們》(*Them*, 2007)，能夠很好地為本文作結。該錄像記錄了藝術家所辦的「社會工作坊」(social studios)中，民族主義者、社會主義者、天主教徒、猶太人等幾個社群，如何因彼此價值上的南轅北轍而無法調解，甚至最後用作溝通的圖畫被撕裂割破、縱火拋出窗外。(這也算是蓋爾[Andrea Geyer]等在文件廳[documenta-Halle]一百日展覽的午間講座空間中所展示的《開戰中國家的九個腳本》[*9 Scripts from a Nation at War*, 2007]錄像系列的現實失控版)。我們於此可以做甚麼？莫非跟政府的「和諧社會」同調地宣傳「共存的美學倫理」(aesthetic ethics of co-existence)㉔？

文件展強調的「無形」(formlessness)，筆者認為是面向全球文化再沒有辦法統攝的豐富多元時代，一個回到提供無根的美學經驗基礎(the

groundless basis of aesthetic experience)以之對應的策展決定㉕。但面對和而不同的民主社會，布爾格認知到自己提出的藝術觀賞方向的不足，卻希望藉人們感受到自己知識的欠缺，而踏出觀賞者自學的政治動員第一步。第十二屆文件展在這方面有沒有真正的作用？它需要的反響是甚麼？行筆至此，筆者不禁要問：對文件展(外在)期望的落空，會是甚麼樣(內在)政治動員的開始？

註釋

①⑫㉔㉕ Roger M. Buergel, "The Origins", in *Documenta Magazine No. 1-3, 2007: Reader*, ed. Georg Schöllhammer (Koln: Taschen, 2007), 25; 25-39; 39; 31.

② 一種論調認為好些展覽的重要性都要待多年後才會浮現。但此時提出這種說法，更似是迴避評判的脱辭。究竟，是文件展地位顯赫得(如國王的新衣般)無人敢罵，抑或展覽真有點離間效果，叫人需點時間消化？相反有意見認為，今屆文件展的重要性是迫使人們提出異議，但具篇幅的異議事實上不多，負面的短評卻不少。

③ 這些策展人的身份標籤究竟重要不重要，大概見仁見智。

④ 正式而言，布爾格是藝術總監，其妻子藝術史家諾雅克(Ruth Noack)方為策展人。

⑤ Roger M. Buergel, Ruth Noack, and Sophia Prinz, "Figure and Ground", in *How do We Want to be Governed? (Figure and Ground)* (Miami: Miami Art Central, 2004), 13.

⑥ 該展參展的藝術家，就有超過八成參與今屆文件展，其中如彌亞(Alejandra Riera)、席克曼(Andreas Siekmann)、維克維奇(Sanja Iveković)、塞谷拉(Allan Sekula)等，又參與了第十一屆文件展，費斯當(Øyvind Fahlström)、費德爾(Peter Friedl)、弗洛基(Harun Farocki)則曾參與第十屆，而柯爾曼(James Coleman)更是連續參與了第十和第十一屆文件展。

⑦⑪⑲ Roger M. Buergel and Ruth Noack, preface to *Documenta 12 Catalogue* (Koln: Taschen, 2007), 11.

⑧ 相對於上一屆跨洲的論壇「平台」，雜誌計劃這種擴散式的知識生產搞作，重視的其實同樣是那去中心的姿態。然而，負責人修哈莫(Georg Schöllhammer)選擇沿用現有的雜誌出版網絡，此舉除了勝在節省工夫，貼近各本土脈絡，同時也鞏固現存關係網的秩序外，促成的彼此交流對話實在不多。

⑨ 諾雅克在場刊介紹的個別藝術家，如凱莉(Mary Kelly)和史賓斯(Jo Spence)，以及史賓斯收在「生！」專輯的文章，對於「赤生」的應用似乎頗為貼切。

⑩ 參見Christian Höller, "The Abandonment of Democracy", *Documenta 12 Catalogue*, 449-65。

⑬⑮⑯⑰㉑㉒ Ruth Noack and Roger M. Buergel, "documenta 12 Press Kit" (June 2007), www.documenta12.de/fileadmin/pdf/PM/13.8_PressKit_en_gesamt.pdf, 3-4; 3; 4; 3; 3; 4.

⑭ 有趣的正是，評論中既有通過讀出關係而來的肯定，也有關係膚淺可笑的指控，意見紛歧而莫衷一是。(這不知可是策展人期望達成的詮釋解放？)

⑱ 參見www.e-flux.com/projects/next_doc/index.html。

⑳ Okwui Enwezor, "History Lessons", *Art Forum* 46, no. 1 (2007): 384.

㉓ 林宏璋給文件展的展評，標題正是〈在矜持中保守而激進〉，《典藏(新藝術)》，2007年8月號，頁118-23。

劉建華 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藝術系，現專注藝術評論及策展。

中國電影盜版的語境：陰謀、民主，還是遊戲？

● 張英進

研究中國電影的盜版問題具有挑戰性意義，因為它貫穿電影、法律、市場、道德、創造性和民主等領域。值得注意的是，近年來中國獨立電影在借用了「盜版的」(因為沒有被授權)外國電影的某些影像以後，形成了另一種意義生成的方式。

研究中國電影的盜版問題具有挑戰性意義，因為它貫穿電影、法律、市場、道德、創造性和民主等領域。本文旨在探討電影盜版在中國所引發的「互文本性」(intertextuality) 和「語境性」(contextuality) 方面的問題。互文本性和語境性這兩個概念的核心是其詞根「文本性」(textuality)，而文本應該被視為「一個開放的、無限的過程，它既是意義生成的場所，也是意義顛覆的空間」；同時，文本也是一個「開放性、充滿異質、具有破壞性的表意和改寫的力量，這一力量超越一切封閉型的結果。」①筆者對互文本性概念的理解建立在對意義構成和變換過程的強調之上，這種互文本性能夠在與其他文本的相互指涉過程中，產生出新的意義與新的關係。因此，本文重視語境性的目的正是為了強調，在中國的範圍內涉及盜版電影的各類語境具有流動的異質本性。中國電影人將這些不同語境聯繫起來，以形成某種特定的「語境交互的景觀」(inter-contextuality)。在那裏，具有顛覆性的新策略逐漸產生，嶄新的意義也隨之湧現，並及時地傳播開來。

在本文中，互文本性產生於中國銀幕內外對各種電影盜版的使用。筆者關注的焦點是近年來中國獨立電影在借用了「盜版的」(因為沒有被授權)外國電影的某些影像以後，形成了另一種意義生成的方式。通過解讀近年來涉及盜版問題的幾部影片，筆者也想考察中國電影盜版的生存語境的背景和多種語境交互的景觀，即考察藝術家們對相異的語境進行並置使用以後所產生的交互重疊的關係。

一　從盜版到陰謀：語境性的設置

在2001年，一份來自國際知識產權聯盟 (Inter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lliance) 的報告指出，國際社會始終堅信不疑地認為中國是

*本文初稿由柳迪善翻譯自英文，筆者自校。

「世界的盜版首都」，因為外國產品在中國的盜版率已經達到百分之九十或更高②。當然，在地理概念上，盜版並不限定為某一個國家所獨有的問題。相反，近來的研究表明，盜版現象在東亞是一個存在已久的問題。然而，由於擁有巨大的觀眾潛力，中國目前愈來愈受到國際輿論的嚴苛指責。

反盜版輿論通過某種「陰謀理論」(conspiracy theory) 的視角來考察中國，其「陰謀」之說似乎有三種情景：首先，中國的消費者被認為正與中國政府陰謀合作，共同抵抗全球資本主義。這個觀點在西方甚為流行，因此中國政府感受到打擊盜版的壓力，尤其是2001年12月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以後；其次，中國的消費者被認為是似乎有意或無意地與地下盜版經營商們陰謀合作，共同抵抗中國政府和全球資本主義。這種說法大多來自文化評論界，他們對中國消費者在接受娛樂產品時，所表現出來的「低俗」品位痛心疾首，並察覺到中國政府在貫徹審查制度時暴露出愈來愈明顯的軟弱無力。最後，儘管各自為戰，中國的消費者被懷疑為一貫地陰謀合作，共同抵抗全球、國家及其他不同層面上的霸權力量。

本文並不關注所謂陰謀理論的第一個層面，即西方各類媒體和產業的相關報導中經常涉及的內容 (這些報導的口徑大致相同，看來也很有一點事先陰謀合作的味道)。這裏，倒想論述一下陰謀理論的第二個層面，例子是香港學者彭麗君最近在一篇評論文章中，將電影盜版問題說成是一種侵略性行為，說它剝奪了全球資本主義體系對知識產權的掌控權，卻同時使一些以亞洲為基地、處於地下狀態、非法的跨地區資本主義組織得益。彭麗君的研究主要是為了探討兩大問題：第一，在全球化的過程中當代中國文化界所表現出來的內部矛盾；第二，電影盜版對中國集體身份，以及對中國電影與大眾媒體所共同構建的中國特徵的影響。彭麗君的一些觀點，如「中國電影的變形是一個從集體的公共事件到一個盜版的私人行為，從一個高度受控制的生產和銷售模式到完全徹底的地下操作」③，顯然需要進一步商榷，但這裏筆者想對她的研究中的其他兩個問題加以深入探討。

第一，是彭麗君對中國消費者的欣賞口味所持的不信任、甚至是否定的態度背後隱藏的精英主義立場。如她所說④：

> 毫無疑問，認為盜版是人民反對某些集權政策而進行的平均主義的努力是天真無知的，因為人民渴望得到的是香港和好萊塢商業片中所表現的娛樂消遣，但這些影片的話語結構本身也包含霸權主義的因素。那些被盜版的流行商業片中通常都包含各種形式的偏見，比如種族主義、大國沙文主義、對同性戀的憎惡和資本主義式的貪婪。在盜版中玩弄的所謂措施從本質上來說既不人道也不民主，而是根據自己的一套剝削系統操作的，以便讓不法的盜版商能夠賺得天文數字的利潤。

如果說彭麗君批評中國觀眾在盜版產品消費中所表現出的低下欣賞品位時所含的精英主義還是比較隱晦的話，那麼，當我們將王淑珍對於中國大陸、香港、台灣等華語盜版市場所做的調查中表現出的態度與彭麗君的研究進行對比後，就會發現前者的精英立場表露無遺。

盜版現象在東亞是一個存在已久的問題。然而，由於擁有巨大的觀眾潛力，中國目前愈來愈受到國際輿論的嚴苛指責。反盜版輿論通過某種「陰謀理論」的視角來考察中國。

與彭麗君一樣，王淑珍對於盜版的政治與經濟因素也非常關注，但她不願只做簡單判斷，而更希望知道消費者使用盜版時的真切體會。從王淑珍所選擇的調查對象可以看出，大多數消費者之所以涉足盜版是因為經濟原因，但個人選擇也是一個重要的參考因素。一位旅居上海的台灣商人收藏的美國和歐洲藝術影片的數量之多令人驚訝，對此，王淑珍評說：「對他來講，盜版碟和電影票之間的價格差距並不是問題，相反，問題在於個人選擇，以及非主流影碟的可收藏性。」⑤換言之，消費者的主觀判斷在研究盜版問題時是一個重要的因素。當然，不能否定的是，在今天的中國，首輪電影票價基本處於30元（國產片）到80元（好萊塢影片）之間，導致票價差別的因素當然還有地區、地點（內地與沿海，農村與城市，甚至一個城市中不同影院的票價也不相同）。盜版影碟的價格一般介於5元（這是臨街小販的售價，有時也賣到6元）到15元（影碟店的價格）之間。

在彭麗君的評論中，值得探討的第二個問題是她的這個結論：「電影盜版可以被看作是中國人民面對國家和全球文化產業的權威所進行的最大的一項集體犯罪」⑥。就電影盜版而言，中國的消費者——不包括中國電影人——很少與政府進行直接的對抗，儘管他們很樂意抓住政府與全球媒體之間的矛盾衝突，以便將政府對控制盜版的不力巧妙地演變為自我消費的可乘之機。對打擊盜版的明顯的軟弱無力，並不說明中國政府在總體上愈來愈軟弱（如彭麗君所想像），而是證明中國政府在對全球資本主義所採取的策略性的定位思考。

事實上，在中國政府與全球力量的抗衡中，控制盜版業已證明是一種頗有成效的討價還價的籌碼，中國政府可以選擇階段性打擊盜版，或者只是象徵式地做做表面文章，以此來換取國際社會作出有利的讓步和妥協。由此看來，從理論上來說，盜版問題不再只是零和遊戲（zero-sum game），而是一個多方得利的遊戲（positive-sum game）。這裏，我們不妨引用王淑珍對社會學家紀登斯（Anthony Giddens）的理論所作的闡釋：「權力應該放在各種有效性動力因素全部在場的情況下進行考察。從這個意義上來說，權力並不是絕對的，相反，權力必須要置於各種關係之中，並作為種種關係來看待。」⑦

在中國政府與全球力量的抗衡中，控制盜版業已證明是一種頗有成效的討價還價的籌碼，中國政府可以選擇階段性打擊盜版，或者只是象徵式地做做表面文章，以換取國際社會作出有利的讓步和妥協。

因此，從關係的角度看，電影盜版可以定義為一種「弱者的陰謀」。因為盜版消費者對於全球資本主義和中國政府而言都只佔據了一個邊緣的地位，所以他們掌握的是弱者的權力。正如文化研究學者霍爾（Stuart Hall）所說，邊緣「雖然是一個弱者的權力空間，但這畢竟還是一種權力的空間。」⑧沿着霍爾的思路，我們可以將電影盜版的消費——而不是盜版的生產——這一環節看成一個弱者的權力空間。而且，這種弱者的權力是通過「措施」（tactic）得以實現的。理論家德瑟托（Michel de Certeau）將「措施」與霸權的「策略」（strategy）相對應，視前者為「弱者的藝術」，並這樣加以描述⑨：

> 它佔「機會」的便宜並依靠機會，因為它並沒有任何可以囤積實力、佔據地盤、進行籌劃的基地。它所贏得的優勢無法得到存儲和延續。……它必須捕捉一閃即逝的機會……它必須十分警覺地利用權力在監視過程中出現的某些裂隙，及時切入這些裂隙，且在其中創造驚奇。它能夠在最不可能出現的時候出現。它是一種變幻莫測的詭計。

與彭麗君的觀點相反，筆者認為，如果我們從消費者是弱勢權力的擁有者這個角度來看待問題，而不像通常那樣把盜版商看成是掠奪財富的非法者，那麼，德瑟托關於「措施」和「策略」的概念在盜版的研究中還是有借鑒價值的。王淑珍與各種不同職業(大學教授、學生、個體商人、普通工人)的盜版消費者所進行的談話使我們認識到，就算盜版被認為是一種陰謀，它也並不應該被看成僅僅是有組織的大規模犯罪；其實，盜版還牽涉到一系列的個人措施，比如介入、挪用、繁衍、顛覆、授權或自我授權等。要分辨這些措施，最好的方法不是從上至下的總體批評，而是從下而上的個案分析。

在解讀電影盜版措施的具體案例之前，筆者想先對王淑珍的著作《盜版的結構分析》(*Framing Piracy*)的書名進行闡釋。她的意圖也許是想提供一個研究盜版的方法或理論「框架」(framework)，而不是將盜版商捕捉落網、「審判其有罪」(framing)，進而達到控制或滅絕的目的。她寫作《盜版的結構分析》的意圖是將盜版「不再設置」(unframe)為一個純法律、道德的問題，而將其「重新設置」(reframe)為一個社會、文化問題。

為了將結構設置問題放在一個廣闊的語境中進行考察，我們應該從文化消費的領域進入文化生產的領域，不再將盜版視為法律「濫用」(abuse)的問題，而將其視為創造性的「使用」和「再使用」的問題。在大部分涉及盜版的案例中，中國電影人的創造性比原創作品的真實性更為重要，對盜版電影的「再使用」是他們在電影作品中創造新的互文本性與語境交互的景觀的關鍵。因此，為了消費者的利益，這些電影人將盜版定位在弱者的權力空間中，以此創造人道或民主的意義。在彭麗君的評論中所否定的人道和民主這兩個方面，在中國的盜版語境中其實是極為重要的因素。

二　從盜版到民主：互為語境的遊戲

電影學者波隆(Dana Polan)這樣解釋1994年後現代典型文本《低俗小說》(*Pulp Fiction*，香港譯作《危險人物》)備受歡迎的原因：令塔倫蒂諾(Quentin Tarantino)的影迷們瘋狂的與其說是影片的意義，不如說是影片提供了「一種生機勃勃的視效和音效組成的遊戲場的經驗」，這種經驗將「觀影變成了純遊戲的過程。」⑩筆者以為，「遊戲」的比喻也同樣適用於近年來涉及盜版的中國獨立電影、錄像：它們大都遊戲於盜版電影的某些影響與情節之間，以此產生新的互文本性和語境性。當然，在中國語境中的電影遊戲，並不像《低俗小說》那樣朝着「純粹」或「後現代」的方向發展；相反，中國獨立電影在銀幕內外成功地構建起一個嶄新的語境交互的景觀，在那裏，「遊戲」被賦予特別的含義。

近年來涉及盜版的中國獨立電影、錄像，大都遊戲於盜版電影的某些影響與情節之間，以此產生新的互文本性和語境性，在銀幕內外成功地構建起一個嶄新的互為語境的景觀。

作為二十世紀90年代末中國獨立電影的代言人，賈樟柯是這樣理解電影盜版在中國所具有的解放性力量的。他曾列舉一長串國際著名的電影大師，如布努艾爾(Luis Buñuel)、法斯賓達(R. W. Fassbinder)、戈達爾(Jean-Luc Godard)、波蘭斯基(Roman Polanski)，認為他們在二十年前以「業餘精神」引導了歐洲電影新浪潮的發展。隨後賈樟柯提出這個令人深思的問題⑪：

那麼今天呢？你很難說流連在VCD商店的人群中，出現不了中國的昆汀·

塔倫提諾；你也很難說有條件擺弄數碼錄像機的青年裏出現不了當代的小川紳介。電影再也不應該是少數人的專利，它本來就屬於大眾。……我一直反感那種莫名其妙的職業優越感，而業餘精神中包含着平等與公正，以及對命運的關注和對普通人的體恤之情。

賈樟柯在這裏關於平等和公正的信念不僅僅涉及到文化消費，也包括文化生產。筆者認為，在這個信念的背後是一個隱含的「從盜版到民主」的過程，即普通觀眾首先通過盜版電影獲得觀看世界經典影片的權利（作為消費者），然後利用新近出現的數碼錄影技術開始進行紀錄片和實驗性影片的拍攝工作（作為生產者）⑫。根據賈樟柯消費者是潛在的生產者的觀點，盜版在當代中國社會實際上發揮了一種解放性的功能，因為以前只能由專業人士獨佔的資源被大眾化、流行化、公開化，這樣，在普通民眾中間才可能出現將來的電影大師。

根據賈樟柯消費者是潛在的生產者的觀點，盜版在當代中國社會發揮了一種解放性的功能，因為以前只能由專業人士獨佔的資源被大眾化、流行化、公開化，這樣，在普通民眾中間才可能出現將來的電影大師。

最近出現的兩部獨立製作的紀錄片——由張輝林拍攝的《條友》（2003）和劉高明拍攝的《排骨》（2005），生動地展現了盜版在中國南部城市的生存狀況⑬。《條友》講述一個姓高的青年，在一座商業大樓裏經營一家雜貨品店，但主要還是銷售盜版影碟。小高售賣的不是好萊塢的商業大片，而是歐美的藝術影片，如瑞典導演霍爾斯道姆（Lasse Hallstrom）的《濃情巧克力》（*Chocolat*, 2000）、波蘭大師基耶斯洛夫斯基（Krzysztof Kieslowski）的十部電視電影集《十誡》（*The Decalogue*, 1989）、法國導演勒孔特（Patrice Leconte）的《理髮師的情人》（*Le Mari de la Coiffeuse*, 1990），以及意大利導演安東尼奧尼（Michelangelo Antonioni）的《一個女人的身份證明》（*Identificazione di una donna*, 1982）。因為很多藝術片在正規市場上根本找不到，所以小高就在電腦上將它們一一複製，然後裝在信封裏賣給顧客。

當然，小高也出售中國電影，比如賈樟柯的《站台》（2000）、張藝謀於1990年代導演的電影，以及姜文的《鬼子來了》（2000）。在一個頗具諷刺性的場景中，小高和他的朋友們正在他的公寓裏玩牌，這時，電視新聞播放了政府在珠海市銷毀1,600萬張盜版影碟的消息。在影片的結尾，小高把一張長條凳當馬騎着玩，最後的字幕寫着：「2001年中國正式加入WTO，消息傳出，舉國歡欣。」實際上，盜版小販和消費者不可能都為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而感到高興，這在影片《條友》中得到了表達，因為很多影碟店在打擊盜版的行動中被政府強行查封關閉。

另一部紀錄片《排骨》講述一名來自江西省、綽號「排骨」的盜版小販的故事。因為政府對盜版的強烈打擊和取締，排骨最終在深圳只能以街頭兜售的方式售賣盜版影碟。在影片結尾，排骨獨自站在繁華街頭的人行天橋上，這一幕孤獨場景與他先前在公寓裏的生意興隆情景形成強烈對比。顧客對他銷售的盜版影碟有很好的口碑，排骨也認為自己從事的盜版影碟買賣滿足了那些不能被好萊塢和香港商業電影滿足的顧客需要，他也為每次給顧客找到他們無法尋得的影碟而感到高興。的確，就像《條友》中小高所說的那樣，顧客寧願花70元坐出租車去購買售價僅10元的影碟。

與賈樟柯一樣，小高和排骨那樣的影碟小販們之所以支持盜版，與其說完全是出於金錢的目的，不如說也是為了顧客的需要。他們的共同希望

似乎是為了實現某種視覺的民主化，即擁有那些通過合法商業渠道所無法獲取的國際藝術影片。

三　從消費到創造：盜版的蔓延與傳播

紀錄片《條友》和《排骨》都說明，由於霸權力量的日益強大，作為一種生存措施，盜版電影正在迅速失去自身臨時建構的活動空間。但是，通過電影盜版而培養出來的視覺民主，卻在互聯網上找到了另一個蔓延和傳播的空間。近年來，中國觀眾已經學會從互聯網上下載盜版電影，那些打一槍換一個地方的無數自我標榜為「非法」性質的網站，就像流動的靶標一樣，能夠成功地躲避官方的打擊和法律的制裁。

更重要的是，這些電影網站多半不以營利為目的，而消費者實際上也參與了盜版電影的網絡繁衍，因為在全球範圍內，每一台下載了盜版電影的電腦，同時也成為向下一台電腦傳遞盜版電影影像的中介。他們在虛擬空間的操作重新整合了全球—本土的動力，這一次不再是本土與全球的對抗，而是將全球資源轉化成一個循環的網絡，最終使本土得益。在這新的一輪全球網絡遊戲中，弱勢力量從多方面獲得了快樂：瞬息間竊取、大規模蔓延，消費的同時也兼顧娛樂和創造，並能夠在不被察覺的安全情況下「厚顏無恥」地體驗到新奇的「未知的快樂」。

從盜版到民主的一個鮮明案例是年前在網絡上流傳甚廣的短片《一個饅頭引發的血案》(2005)，製作人胡戈是一家數碼影視公司的自由撰稿人。這部長20分鐘的短片是對陳凱歌導演投資高達3,750萬美元的巨片《無極》(2005)的戲仿。胡戈於2005年11月31日開玩笑的將短片發給了幾位朋友看，此時正是《無極》在中國隆重上映的第三個星期。作為盜版的一個典型例子，這段戲仿在網絡上以驚人的速度蔓延起來。根據中國最大的搜索引擎「百度」的數據，在2006年1月6日，與這段短片有連接的網頁高達1,660個，到1月16日為止，這個數字已經飆升到978,000個。

中國網民們分享着這種大膽戲仿所帶來的快感和興奮，因為它創造性地盜用了《無極》的片段，將其敍事結構設置成一個當今的法律電視節目。通過諷刺性的並置和荒謬無稽的對話，陳凱歌史詩風格影片的真實性被解構成一個基於非理性情感、毫無邏輯推理的純粹電影式的狂想。愛情、英雄主義和復仇變成了空洞無物的概念，人物的超凡能力(空中的自由飛翔、超音速的奔跑)在戲仿的短片中成了兩個令人捧腹大笑的日用商品廣告的賣點。

很多中國觀眾都承認，他們是在看了這段戲仿作品後才觀看影片《無極》(不論是在戲院還是在家看影碟)，當然也有更多的人在看過這段戲仿後決定不再看這部電影。這段戲仿短片的瘋狂蔓延再次證明，原版作品的原創性似乎不再是一個重要問題，而創造性才是吸引觀眾的重要元素。可以這麼說，對不合邏輯的原版作品進行創造性的再次使用——或說是濫用——才是吸引觀眾瘋狂觀看戲仿作品的真正原因。當然，陳凱歌聲言要採取法律手段來回應胡戈的盜版行為，也許更加促使了戲仿作品的流行。但無數網絡支持者對這位大腕導演的憤怒和對自由職業者的同情迫使陳凱歌收回了他的威脅。

戲仿短片《一個饅頭引發的血案》的瘋狂蔓延證明，原版作品的原創性似乎不再是一個重要問題，而創造性才是吸引觀眾的重要元素。一份具有創造性的影像資料一旦能夠在網絡上獲取，就可以在一夜之間促成無數點擊。

在這個視覺民主化的案例中，網絡的民主精神取得了勝利——應該說，這種民主形式從本質上首先是通過電影盜版、而後是通過數碼影像技術（剪接）和網絡技術（傳播）才得以實現的。一份具有創造性的影像資料一旦能夠在網絡上獲取，就可以在一夜之間促成無數點擊，而盜版保證了該影像資源能夠自由被任何人獲得，供任何人作遊戲使用。

在當代中國，網絡為盜版提供了一個全新的語境，儘管這個語境不再被具體的空間束縛，而是以無數虛擬存在的互文本（網絡文本）構成。它們能夠在瞬間通過網絡傳播，並將各地無數的本土資源在全球範圍內連接起來。

在當代中國，網絡為盜版提供了一個全新的語境，儘管這個語境不再被具體的空間束縛，而是以無數虛擬存在的互文本（網絡文本）構成。它們能夠在瞬間通過網絡傳播，並將各地無數的本土資源在全球範圍內連接起來。

作為戲仿短片的《一個饅頭引發的血案》使我們認識到，中國的集體性並不像彭麗君所想像的那樣因盜版而陷入絕望；相反，這種集體性可以其他形式存在，有些形式顯得瑣碎無稽，有的則生機勃勃，還有的極為有效，更有的富有挑戰、甚至有顛覆的可能性。目前，賈樟柯所期望的視覺民主也許仍然是一個尚未實現的幻想，但這個幻想卻是值得期待和鼓勵的。從法律角度看，電影盜版是一個泛濫失控的現象，它也許最終會在中國消失，但從影像觀賞的多樣性、視覺傳播的民主性，以及業餘創作的普遍性等方面看來，近年來電影盜版的諸多使用方式已經產生了積極的效果，並在根本上重新建構了中國的銀幕文化。

註釋

① Barbara Johnson, "Writing", in *Critical Terms for Literary Study*, ed. Frank Lentricchia and Thomas McLaughli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0), 40.

②⑤⑦ Shujen Wang, *Framing Piracy: Globalization and Film Distribution in Greater China*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3), 73; 91; 93.

③④⑥ Laikwan Pang, "Piracy/Privacy: The Despair of Cinema and Collectivity in China", *Boundary 2* 31, no. 3 (2004): 103; 115; 116.

⑧ Stuart Hall, "The Local and the Global: Globalization and Ethnicity", in *Culture, Globalization and the World-system: Contemporary Conditions for the Representation of Identity*, ed. Anthony D. King (Minneapolis, Min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7), 34.

⑨ Michel de Certeau,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trans. Steven F. Rendal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37.

⑩ Dana Polan, *Pulp Fiction* (London: British Film Institute, 2000), 7.

⑪ 張獻民、張亞璇：《一個人的影像：DV完全手冊》（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頁308。小川紳介是一位日本著名的紀錄片大師，他始終堅持獨立拍片，聚焦於普通底層人的生活。

⑫ 賈樟柯在此對歐美實驗性電影人的偏愛與彭麗君所說的中國消費者只醉心於商業片的觀點恰好對立。賈樟柯這樣為普通人發言：「我們要看馬龍．白蘭度，也要看瑪麗蓮．夢露。我們要看《戰艦波將金》，也要看《教父》。每個人都有權利分享人類共同的精神財富。」引自張獻民、張亞璇：《一個人的影像》，頁309。

⑬ 關於當代中國獨立紀錄片的介紹，參見張英進：《審視中國：從學科史的角度觀察中國電影與文學研究》（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90-104。

張英進 美國聖地牙哥加州大學中國研究中心主任，文學系教授。

大眾文化批評

● 傅守祥

法蘭克福學派(Frankfurt School)的批判理論，一直被視為大眾文化與文化產業的一個理論支點。在法蘭克福學派的理論表述裏，大眾文化成為文化產業的主要支撐；因此，文化產業的所有弊端，尤其是內容上的粗鄙、平庸及媚俗，也就是大眾文化本身的毛病。在法蘭克福學派看來，文化產業本質上是一種工具理性的表現，是工具理性對主體及其真理的一種勝利；它對大眾意識形態的塑造和控制，消解了任何反叛和顛覆的可能性。

然而，本雅明(Walter Benjamin)1936年在〈機械複製時代的藝術作品〉一文中卻對以電影為代表的大眾文化大加讚賞，看到了它所包涵的技術進步和商業價值，認為是文化的革命和解放、是文化「共享」時代的開端①。不過，在那個年代，肯定大眾文化理論的力量太單薄，在周圍一片喊打聲中常常會被人忽略和遺漏。

一 批判理論的超越：精英論的偏執與多元化的張力

英國學者斯特里納蒂(Dominic Strinati)曾對歷史上強大的大眾文化批判理論進行過總結和反思。他寫道②：

> 在這種理論看來，大眾文化是一種標準化的、公式化的、重複和膚淺的文化，它讚美淺薄的、多愁善感的、當下的和虛假的快樂，犧牲了嚴肅的、理智的、時代賦予的和本真的價值標準。……大眾文化缺乏智力的挑戰和刺激，偏愛一無所求的幻想和逃避現實的舒適。它否定思考的努力，創造了自己的情感反應模式，而不是要求其受眾運用自己的頭腦進行努力，作出他們自己的反應。在這個意義上，它開始為大批公眾解釋社會現實。它因而有意把現實世界簡單化，掩飾其中的問題。如果這些問題被認識到了，它常常通過提出圓滑和虛假的解決辦法而在表面上來應付。它同樣鼓勵商業精神，讚美消費主義以及利潤和市場的好處；正像它否定智力的挑戰一樣，它有意壓制其他反對聲音，因為它是一種使人顯得愚蠢和馴服的文化。

斯特里納蒂認為，多年來，對大眾文化的非難，其實是一種非常愚蠢和自以為是的「精英統治論」。在「精英

斯特里納蒂認為，多年來對大眾文化的非難其實是一種非常愚蠢和自以為是的「精英統治論」。其實，大眾文化可以由社會其他群體從獨特的、非「精英統治論」的社會立場和美學立場來理解、解釋與評價。

統治論」看來，只有從高雅文化或高深理論所提供的優勢地位、根據源於文化精英和知識精英的美學與鑒賞力的原則，才可能恰當地理解和解釋大眾文化。在這種觀點中，精英的價值標準和美學被設想成是正確和有權威的，因而能夠評價其他類型的文化，無須就這些設想及其批判文化的能力提出任何疑問③。這種「精英統治論」的自大與無知，使其從沒有認識到大眾文化可以由社會其他群體從獨特的、非「精英統治論」的社會立場和美學立場來理解、解釋與評價。

相比之下，以威廉姆斯 (Raymond Williams)、豪爾 (Stuard Hall)、本尼特 (Tony Bennett)、沃勒考特 (Janet Wollacott)、費斯克 (John Fiske) 等人為代表的英國伯明翰學派 (Birmingham School) 對大眾文化的態度要民主得多、開放得多了。費斯克提出的「兩種經濟」理論，是專門就大眾文化研究提出的富有建設性和現實意義的嶄新理論。他認為，現存經濟分為「金融經濟」與「文化經濟」兩種，並以電視為例，提出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電視節目作為商品，生產和發行於這兩種平行而且共時的經濟系統之中，其中「金融經濟」注重的是電視的交換價值，流通的是金錢；「文化經濟」注重的是電視的使用價值，流通的是「意義、快感和社會認同」④。費斯克的「兩種經濟」理論可以說為大眾文化研究開闢了新思路，提出了以下一些富有建設意義的觀點。

首先，費斯克對大眾文化明顯持正面態度。他認為在工業社會中，大眾文化資源也是一種工業資源，這些資源可以是符號的、文化的，也可以是物質的。所以在消費社會裏，能帶來意義和快感的商品都有「文化經濟」價值。他建議大眾文化的研究取向必須走出「金融經濟」系統而轉向「文化經濟」領域。而法蘭克福學派則對大眾文化抱負面態度，認為文化愈是商品化，便愈喪失其批判功能，其內在價值將被等同於市場價格，並最終被市場價格和市場需要所取代，其結局就是對現實社會喪失判斷、一味聽從利潤和傳媒的擺布。

費斯克在研究中發現，工業社會的大眾文化核心存在矛盾：一方面，大眾文化作為商品是由追逐利潤的產業生產並發行，它注重的只是自身的經濟效益；另一方面，大眾或消費者的利益跟文化產業的利益並不一致，巨額投資的製作經常不能收回成本，消費者的力量淋漓盡致地表現在生產者無法預測的市場之中。由此看來，大眾文化產業無論如何都不能完全等同於商品的買和賣，它不單純是消費，同時也是文化。費斯克明確指出，文化不是指在藝術傑作中能找到甚麼形式或美的理想，也不是指甚麼超越時代、國界和永恆的、普遍的「人類精神」，而是指工業社會中意義的生產和流動，是現代化社會中生活的方式，它涵蓋了這種社會的人生經驗的全部意義。

其次，費斯克肯定大眾在文化消費中的創造性。他認為，文化產業的產品並不代表大眾文化本身，這些產品不過是大眾進行意義生產和流通活動所需要的資源和材料。影視觀眾並不是只能消極被動地接受文化商品及其所期許的意識形態內容，他們在觀看時可以且不可避免地從自己的經驗、環境和知識背景出發，加入到生產和流通各種不同的意義中去。這種

費斯克認為影視觀眾並不是只能消極被動地接受文化商品及其所期許的意識形態內容，他們在觀看時可以且不可避免地從自己的經驗、環境和知識背景出發，加入到生產和流通各種不同的意義中去。這才是真正意義上的「大眾文化」。

由大眾主動參與的社會意義的生產和流動才是真正意義上的「大眾文化」。因此，大眾文化的創造性並不體現在文化商品本身的生產上，而是體現在大眾消費者對文化商品的創造性的運用上。大眾文化不是由統治集團炮製而出，它產生的過程是大眾和統治者在「文化經濟」領域的鬥爭過程，充滿了權力和反抗。費斯克提出我們應該考慮「是否真的有『純粹』的支配性解讀」⑤。

再次，大眾在文化消費中能徹底消解文化等級。因為大眾在消費文化商品時的再創造，所以對大眾消費者來說，高雅藝術作品與大眾文化產品這兩種材料之間並無重要區別。這就徹底打破了人為設置的文化等級觀念，廢除了藝術作品在文化中的中心地位。大眾文化是否具備高雅文化所讚許的「藝術品質」無關緊要；在社會生活中，它們各自獨立，擔負着各自特殊的社會功能。費斯克發現，大眾文化所運用的文本策略和手段與高雅藝術所遵奉的藝術手法並不完全相同。如果僅以後者的審美標準作為衡量前者的尺度，就不可能認識它們的真正價值，因為這些策略和手段往往正是高雅藝術的審美價值所鄙視和排斥的。

他認為最顯著的是大眾文化產品往往有「誇張」和「淺顯」的特徵，如果以高雅文化為標準，就會把它們看作是「含蓄」和「深刻」的反面而加以否定。實際上，在大眾文化中，「誇張」和「淺顯」有自身的積極功能。「誇張」是意義的過剩和失控，它溢出某種壓迫性規範的約束；這種意義的過剩不是直接對抗規範，而是以「過度的順從」來逃脫它們，誇大其辭地談論愛情，實際上包含着對由這一觀念所構成的現實世界的一種評價。

事實上，大眾文化總是介於兩種不同傾向的張力之中，既承受封閉意義的壓力（意識形態性局限和設定意義），同時又提供意義開放的可能（不同的受眾各取所需）。批判理論家們突出了前者，伯明翰學派注意到了後者。鑒於大眾文化的「生產者式文本」的特點，費斯克要求對大眾文化的分析應「雙重聚焦」⑥：

> 一方面我們需要注重文本的深層結構。在深層結構的研究上，近來學術界的意識形態分析和精神分析，結構學和符號學的方法已證明了其分析的有效和敏銳。……另外一個焦點所關注的是，大眾文化應如何應付這個體制，如何閱讀該體制的文本，以及如何從體制的資源中創造大眾文化。

費斯克實際在強調：一方面分析大眾文化的意識形態內容，揭示大眾文化配合主流意識形態、穩定現存秩序、控制大眾的作用和機制；另一方面就是分析讀者觀眾對大眾文化的接受特徵，研究大眾如何與現存的制度打交道，如何閱讀文化商品所提供的文本，又如何利用文化商品這一材料資源創造真正意義上的「大眾文化」。

有「後現代大祭司」之稱的法國思想家波德里亞（Jean Baudrillard），對大眾文化作了進一步的肯定。在1970年出版的《消費社會》（*La societe de consommation*）一書中，波德里亞提出：大眾文化與其說是將藝術降格為商品世界的符號的再生產，不如說它是一個轉折點——終結舊的文化形式，並將符號和消費引入自身地位

有「後現代大祭司」之稱的法國思想家波德里亞提出：大眾文化與其說是將藝術降格為商品世界的符號的再生產，不如說它是一個轉折點——終結舊的文化形式，並將符號和消費引入自身地位的界定。

的界定之中。所以，傳統批判理論指責大眾文化被框定在極度的消費主義之中、風格是千篇一律的刻板單調和平庸陳腐，只是無的放矢，因為在這一方面它正體現了後現代文化的真正邏輯。

通過對大眾傳媒尤其是電視的細緻分析，波德里亞認為，大眾文化不再是批判理論所說的意識形態的御用工具，恰恰相反，它形成了對意識形態的一種挑戰。波德里亞非常重視關於日常生活的審美解釋以及現實轉化為審美幻象的文化機制。他的仿真理論是理解當代消費社會審美特質最為有效的學說之一。在波德里亞看來，消費社會的現實就是超真實的，超現實主義的秘密是可以將最平淡的現實變成高於現實的東西，但只是在某些特殊時刻才能如此，它仍然只能來自藝術和想像。現在，「日常的政治、社會、歷史以及經濟的整個現實都與超真實的仿真維度結為一體，我們已經走出了對現實的『審美』幻覺。」⑦

西方的文化研究理論無疑刺激了中國大眾文化批評的開展，但我們也要防止以「他者」的文化眼光來遮蔽中國本土的問題情境，或把西方社會的文化問題硬性移植到中國，致使西方理論在中國本土產生極大的錯位與變形。

曾幾何時，以法蘭克福學派為代表的、帶有鮮明文化革命色彩的傳統批判理論盛極一時，成為批評家手裏最為有力的話語武器；而以伯明翰學派與後現代主義諸家為代表的後起理論的反撥與突破，豐富了西方的大眾文化理論與批評話語。以法蘭克福學派為代表的傳統批判理論的苛刻與冷酷，使人不由得聯想起「革命」時代的絕對控制；而後起理論的反撥與突破，則使人感覺到一份寬容與博大，很容易將其與美國學者德里克 (Arif Dirlik) 的「後革命氛圍」理論要求剔除激進主義、重新發明革命來完成人類解放議程的倡議相聯繫。從這個層面說，大眾文化批評已經告別「文化革命」或「審美救贖」階段，步入多元共存的文化「後革命」時代。

二　西方理論的再語境化：中國批評的錯位與後革命視點的意義

自改革開放尤其是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大眾文化成為當代中國一種引人注目的文化現象。在經濟發達地區尤其是城市裏，大眾文化在相當程度上已經成為人們文化生活的主要消費內容；而且，隨着中國市場經濟的發展，城市化程度的進一步提高以及閒暇時間的大量增加，社會對於大眾文化的需求將會愈益增加。也就是說，大眾文化隨着改革開放走進了中國人的生活之中，而且隨着社會的進一步發展勢將產生更大的影響。大眾文化不僅深入了人們的日常生活之中，而且成為億萬人形成自己道德和倫理觀念的主要資源。

毫無疑問，二十世紀80年代末以來被陸續介紹到中國的西方文化研究理論，刺激了中國大眾文化批評的開展，也解決了中國大眾文化發展的部分現實問題，至今仍是我們建構中國大眾文化理論所必須汲取的話語資源。但我們也要防止以「他者」的文化眼光來遮蔽中國本土的問題情境，或把西方社會的文化問題硬性移植到中國而變成「假想敵」。對於這種話語資源的運用，我們應該警惕這樣一種情況，即「西方的文化研究理論與方法在進入中國以後，由於對不同的語境缺乏應有的反思與警醒，致使西方理論在中國本土產生了極大的錯位與變形，甚至違背了西方文化研究的精髓與靈魂」⑧。

隨着90年代中國大眾文化的發展，大眾文化批判以及與之相關的「道德批判」也已成為大眾文化研究中最引人注目的部分，由此而產生的「極大的錯位與變形」，主要表現在：

第一，沒有把中國的大眾文化放置到整個社會關係中來分析。批判大眾文化的人在理論預設上仍然把文化視為一個超然、獨立、具有永恆價值的自主領域，並以此為標準，把大眾文化逐出文化領域之外，並斥之為「反文化」。

第二，對中國社會結構的整體變化，亦即大眾文化得以產生的具體語境，缺少整體的把握，由此導致了我們極不願意看到的結果：許多研究者機械地套用或借用法蘭克福學派的一些理論觀點或研究方法，瞄準中國本土的大眾文化，對之嚴加斥責，顯示出明顯的知識份子情緒與精英主義的價值取向。事實上，西方的大眾文化批判理論是產生於自身特定的社會文化語境之中，隨着歷史的發展，尚且需要不斷地重新語境化。

語境化意味着文化研究的話語實踐本身必須持續地歷史化與地方化。按照陶東風的解釋，前者是就時間維度上說的，文化研究要求密切關注政治與權力關係在新的歷史時期的新變化，對於自己的價值取向與方法的選擇都持有自我反思、判斷和超越的精神，從而保持批判話語和反抗策略的歷史開放性；後者則着眼於空間維度，當一種文化研究的理論從一個國家或者一個地區的社會文化環境，移植到另一個國家或地區的社會文化環境時，它必須在新的文化空間重新語境化。也就是說，它的研究方法、理論範型、價值取向，尤其是批判對象，必須根據新的社會文化語境而做出調整。因為在不同的國家或地區中，社會權力的結構關係是不同的，它在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均有不同的表現；在這種背景之下，社會成員所體驗到的支配性的壓迫也是不同的。故而，根據文化研究的實踐性特點和自我反思的特徵，「它必須首先在真實而具體的社會空間中體驗文化與權力的關係，準確定位支配性的壓迫與話語霸權，並進而形成自己的批判對象與方法。」⑨

由此觀之，徹底的語境化是文化研究的內在要求。而中國大陸現有的關於文化產業與大眾文化的研究成果幾乎都以照搬法蘭克福學派的批判理論為藍本，卻沒有對這個理論在中國的適用性與有效性進行必要而認真的質疑和反省。本來，援用某種西方理論來分析中國問題也許不可避免，但是我們必須意識到在跨語境移用時，必須進行再語境化 (recontextualization)，以避免與中國的本土問題和經驗發生錯位；如果不經轉換地機械套用，必然導致為了成就西方理論而犧牲中國本土經驗事實的結果。

中國大陸現有的關於文化產業與大眾文化的研究成果幾乎照搬法蘭克福學派的批判理論，卻沒有對這個理論在中國的適用性與有效性進行必要而認真的質疑和反省，導致為了成就西方理論而犧牲中國本土經驗事實的結果。

例如，如果說因為看到大眾文化在當代中國的崛起，就斷言以市場邏輯為主導的大眾文化現在可以獨霸天下，中國國家意識形態中的馬克思主義的社會革命道統與知識精英的文化革命傳統就此而讓位於市場邏輯，那就大錯特錯了。當然，市場經濟的內在邏輯在中國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地位和成就，其衝擊力是有目共睹的，但是中國的市場經濟畢竟不是同西方一模一樣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正是因為存在着這種差別，使德里克的革命思想包括「後革命氛圍」理論和「後社

會主義」學說，在闡釋中國的社會文化問題上具有特別的意義與價值，起碼是一種相當有效和有說服力的理論範式。德里克指出，中國社會主義思想長期以來都表現為「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兩種社會形態的混合體」，並將之溯源至毛澤東的新民主主義。因此，德里克把當代中國稱為「後社會主義」，並提出了所謂的「後革命氛圍」理論，用於闡釋社會文化領域的巨大變遷⑩。

在當代中國的社會文化話語場中，「後革命」顯然具有兩重含義：第一，是指具有強烈意識形態鬥爭意味的共產主義革命已喪失了原典馬克思主義所預設的社會情境和有效性，而單靠妖魔化西方再次預設敵手和違反人類常識地瘋狂追求革命烏托邦，已使中國社會文化走向崩潰的邊緣，因此「告別革命」和深刻反省冷戰思維已是大勢所趨，所以說，中國的改革開放是「走出 (共產主義) 革命」後的必然選擇。

第二，是指共產黨執政的中國，其立國道統繫於中國化的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以及五四新文化的激進主義精英立場，因此推翻壓迫與不平等、追求不斷解放的「革命」意識將長期影響國家主導文化，國家意識形態將改變原有的主要依靠「強橫」的政治和軍事暴力推行的方式，轉變成主要依靠「彈性」和「柔性」的國家性財力與輿論宣傳渠道 (現階段主要通過國家掌控的大眾傳媒)，將共產黨的執政理念和民族立場灌輸和滲透給國民。尤其是在全球化壓力下中國處於弱勢地位的大背景中，「唯一能夠救中國」和「唯一能夠領導中國」的統治理念與合法性闡釋，也使中共不可能徹底放棄「革命」思維。

因此，徹底的市場邏輯在短時間內還不可能獨佔鰲頭，官方型主導文化、知識型精英文化與消費型大眾文化三足鼎立的格局在短時間內也不會消失。就像改革開放之初，國家意識形態與知識精英們的蜜月期不長一樣，國家意識形態與大眾文化的蜜月期在不久的將來也會隨文化產業發展的日趨法制化與成熟化而冷淡下來，因為統治階層不會允許以市場邏輯為支撐的世俗化運動動搖其統治基礎，而且以技術官僚為主體的統治階層從深層裏看不上貼近群眾的大眾文化。

統治階層之所以允許人們「向錢看」，無非是為了衝擊過度的政治禁欲，實現一種對社會關係的重構，以化解政治統治風險。總之，在中國，「後革命氛圍」理論不僅對改革開放以來的自覺轉型具有較強的闡釋效度，而且對全球化形勢下中國統治階層的國際生存立場具有較強的說服力，因為「後革命」是反對資本主義霸權的一種戰略選擇。

國家意識形態與大眾文化的蜜月期在不久的將來會隨文化產業發展的日趨法制化與成熟而冷淡下來，因為統治階層不會允許以市場邏輯為支撐的世俗化運動動搖其統治基礎，而且他們從深層裏看不上貼近群眾的大眾文化。

三　後人文批評：超越現代化格局的物化、欲望與娛樂

儘管對大眾文化的看法多種多樣，然而秉持一種開放的文化觀，不斷質疑大眾文化現狀的合法性與合理性，揭露其潛藏的物化性與意識形態性神話，引導其超越欲望宣洩造就的肉身快感及仿像審美造成的視覺暈眩，展開高科技支撐的新媒介層面上的審美想像空間，也許並非毫無前途。朱大可曾經總結說：「大眾文化

研究的目標不是要消滅這種文化，也不是要成為它的語奴，而是要利用話語的有限功能，去識讀它的秘密和修正它的偏差，並重建知識份子作為警醒的批判者的歷史傳統。」⑪

現代化對技術擴張和財富增殖的無限要求，在極大限度內為人類的豐富和發展提供現實前提的同時，包含着對人的自我關懷和肯定的消解與否定，因為它所包含的普遍交換和技術優先原則，在削平一切價值的同時，也必然包含着對人自身價值的削平。這是現代化運動所包含的普遍的「物化」力量。當代生存的悖論情態就是這種普遍物化力量的意識形態作用的結果，而以大眾文化為代表的當代形象遊戲在文化層面上展現了這種力量和結果。以商品推銷為目的的廣告，千方百計地以各種各樣的形象，製造一種超前的消費體驗，刺激人們的佔有欲，人們則為了獲得這種虛幻的體驗而去購買商品。出於佔有而非真正使用的目的，商品消費從生存活動變為消費者身份地位或社會形象的選擇。這種人為刺激起來的幻想的滿足，使人與真實自我相異化，也使手段與目的之間產生了逆轉。

因此，每個成熟的人文學者都要盡最大可能彌合審美泛化表象、歡樂想像瞬間與失落的審美批判、文化反省之間的鴻溝，將審美介入進行到底。正是從這個層面上看問題，有學者提出⑫：

成功的大眾文化作品，應當不僅能使公眾獲得豐富而深刻的審美愉悅，而且能在審美愉悅中被陶冶或提升，享受人生與世界的自由並洞悉其微妙的深層意蘊。而那種只滿足於產生感官快適、刺激或沉溺的作品，顯然是平庸的或庸俗的。同樣，那種不要娛樂而只要直接的功利滿足的作品，也必然是平庸的或庸俗的。所以，大眾文化誠然離不開直接的娛樂性，但僅有娛樂顯然是遠遠不夠的。娛樂只有當其與文化中某種更根本而深層的東西融合起來時，才富有價值。

中國大眾文化批評家的當務之急是：走出「娛樂至死」的文化陷阱與精神沙化，重建「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的文化道統與人文生態。圖為以北京798藝術區為封面主題的《時尚家居置業》雜誌。

因此，中國大眾文化批評家的當務之急是：走出「娛樂至死」的文化陷阱與精神沙化，重建「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的文化道統與人文生態。

在這個技術迷信和商業擴張的時代，文化基本喪失了作為人類生存內在基礎的意義深度，片面發展為形象的遊戲，而形象崇拜代替審美精神的人文理想，成為個體最基本的生存意識——形象成為個體生存欲望的對象，成為自我失落的個人存在的虛假證明。在這個片面發展的時代，無論是貌似激進前衛的先鋒藝術，還是摹擬集體狂歡的明星崇拜與形象消費，在現代科技與現代傳媒的先導下、在貨幣資本和權力資本的雙重護航下，打着自由快樂的旗號，正熱熱鬧鬧地

滌蕩着文化的批判反省立場與自由解放的品質！

失卻了審美精神與人文理想制衡的文化權利是可怕的，文化陷入經濟單邊主義和商業實用主義是危險的；這種可怕的背後是非人化與物化，這種危險的內裏隱藏着自我的失落和意義的虛無。處於現代性悖論中的大眾文化是矛盾的，也許只有賦予了「後人文理想」——有別於反對神權統治的早期西方人文主義，其立意在於抵抗當今工具理性支撐下的技術統治和資本控制，又承繼了早期人文主義爭取「自由」的精神理念——的審美批判，才能制衡其被「看不見的手」所導引的輕薄與狂囂，並將現代高科技帶來的新型審美想像力元素和文化民主化元素發掘出來及培育成形⑬。

「感性、愉快、當下」是審美的三個源發點。在源發點與表象上，大眾文化與審美有了密切的契合，但現有的大眾文化文本卻少有進入審美超越的理想境界，這是現有大眾文化文本的最大缺憾。

在人類所有精神文化形態中，審美在不少人看來是較淺俗的一種，是人類精神現象學中較初始的環節，譬如歐洲先哲康德 (Immanuel Kant)、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克爾凱郭爾 (Soren Kierkegaard) 等在其思想體系的建構中都有此意；而德國詩性哲學家尼采 (Friedrich Nietzsche) 是最早將審美列為精神現象學中最高級形態的人。在當代人看來，審美的感性特徵是對大眾文化精神的最好表達形式，當代審美由此成為大眾文化的至親密友。其實，以傳統的宗教超越性論審美，實在是對人類審美活動之莫大誤解；同樣，人類審美活動也不同於「酒肉穿腸過」式的世俗生活。審美不是宗教意義上的超越，而是密切關注此生的超越，甚至可以說是「沒有超越的超越」——表面上它對人類物質感性的超越極為有限，但其內在的精神指向卻與普通的世俗生活大相逕庭，是一種外在豐富同時內在充盈的詩意化生存，是一種創造性的生活。

有人說，審美的價值在於製造一種幻象和夢想世界，但即便是審美幻象和夢想世界也有兩重性：一是使人逃避生活、為人排憂釋鬱，二是使人投入生活、積極進取；前者是審美的低限或負面功能，後者則是審美的水準線或正面功能的基線。審美離不開現實人生，但它決不是「滿足」與「迷戀」，而是發自內心的「熱愛」與「珍重」；釋放、撫慰、減負、宣洩只是審美光譜中的低限，由衷的身心俱悅才是審美的正面效應。正是緣於此，審美從最高意義上說是以帶給人類歡樂、自由、解放與光明為己任的，是以教人奮進有為為目標的，並合乎「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的精神狀態。

「感性、愉快、當下」確實是審美的三個源發點，但絕不會是其歸結處；在源發點與表象上，大眾文化與審美有了密切的契合，但現有的大眾文化文本卻少有進入審美超越的理想境界的，少有使現實人生成為「不是一般意義上的此生」的，這是現有大眾文化文本的最大缺憾——具備了一些審美表象性的東西，甚至可以說是「審美噱頭」，卻缺乏審美超越的基本精神，無信仰的繁盛與無原則的喧嘩成為當今大眾文化的普遍性樣態，崇高品格的匱乏與英雄人格的稀缺，成為消費時代文化被金錢和功利普遍「鈣化」的綜合後遺症⑭。

當然，經歷了後現代主義衝擊的當代文化，要完整無缺地退回到經典時代是不可能的。當代文化尤其是大眾文化，既不能毫無原則地一味迎合大眾的趣味，也不能抱殘守缺地固守

已有的傳統，它應該體現一種新型的「後人文立場」：在保留審美「在世性」成果的同時，呼喚神性的復歸！中世紀的神性一元論與現在的神性追求是完全不同的，以前的神性一元論所導致的結果是人的被奴役和被束縛——上帝至上、人為神役；而當前的神性追求則是為了在物質豐富後提升人的精神、使人真正走上全面發展之路；人文主義本來是首先反抗神權、掙脫神權的束縛，關注在世性或世俗性，但是當在世性面臨大面積滑坡之後，就急需重建人文精神、呼喚精神的提升，提倡後人文精神。

世俗化與消費主義導致的人文精神大滑坡，結束了大眾文化與人文藝術短暫的蜜月期，情與理、內容與形式、經驗與思想之間的張力在「娛樂至死」的氛圍中走向鬆弛甚至消失。在這種情境下，保留審美日常化和大眾化的正面成果，在多種快感體驗中努力恢復精神快感的觸動與悠長，借鑒卡夫卡 (Franz Kafka) 為代表的現代主義對存在狀況執著拷問的「神性追求」，以精神神性或超越性對抗不斷下墜的物質世俗性與技術凝固性，並將這種精神不墜的內涵重新注入流行的大眾文化之中，在保留其外在形式美和趣味多元化的同時，努力提高它的思想性和藝術品位以增強其觸動人們心靈的能量，使大眾文化進入一個良性發展的軌道。

註釋

① 陳學明、吳松、遠東編著：《社會水泥：阿多諾、馬爾庫塞、本杰明論大眾文化》(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171-206。

② 斯特里納蒂(Dominic Strinati)著，閻嘉譯：《通俗文化理論導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頁20-21。

③④ John Fiske, *Television Culture* (London: Routledge, 1987), 311.

⑤ 費斯克(John Fiske)：〈英國文化研究和電視〉，載艾倫(Robert C. Allen)編，麥永雄、柏敬澤等譯：《重組話語頻道》(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頁300。

⑥ 費斯克(John Fiske)著，王曉玨、宋偉杰譯：《理解大眾文化》(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1)，頁129-30。

⑦ Jean Baudrillard, *Symbolic Exchange and Death*, trans. Iain H. Grant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3), 74.

⑧⑨ 陶東風：〈文化研究：西方話語與中國語境〉，《文藝研究》，1998年第3期，頁31；29。

⑩ Arif Dirlik, "Post-socialism? Reflections on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cteristics", in *Marxism and Capit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ed. Peter P. Cheng (Lanham, M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Inc. 1989), 8.

⑪ 朱大可：〈大眾文化解密的時代〉，載張檸：《文化的病症——中國當代經驗研究》(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4)，頁2。

⑫ 王一川：《文學理論講演錄》(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314。

⑬ 傅守祥：〈歡樂之誘與悲劇之思——消費時代大眾文化的審美之維芻議〉，《哲學研究》，2006年第2期，頁91。

⑭ 傅守祥：〈大眾文化批判與審美化生存〉，《文藝理論研究》，2006年第5期，頁24。

傅守祥 山東大學文學博士後，浙江大學中文系副教授，從事文化批評與藝術哲學研究。

短論·觀察·隨筆

無私者無畏
——讀《胡風家書》

● 馮　異

翻開《胡風家書》① (下引只註日期和頁碼)，我就先看第八集。它收入了1952年7月19日胡風應周揚「我們將討論你的文藝思想」的約請到北京後寫給梅志的信。此前，《人民日報》在6月8日就已轉載了舒蕪發表於5月25日《長江日報》上的文章〈從頭學習《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並在編者按中指出，存在着「以胡風為首的一個文藝上的小集團」(頁276)，由此也就可知「討論」是怎麼回事了。我想知道在強大的壓力下，胡風的心情如何，他是如何應對這場「討論」的。這些當然只有從《胡風家書》的第八集中才能看到。

《胡風家書》書影

胡風對過去對他的批評和這次「討論」的用意，看得很清楚。他在7月30日信中說：「他們的目的，是要你屈服，聽話，然後，做一個奴才。如此而已罷？」(頁283) 真是一針見血！胡風當然不願意當奴才，否則，他早就跪下了，那就不會有當時的「討論」，更不會有後來的「批判」了。在7月28日信中，他說：「昨天星期，和幾個人吃飯，談了很久。一致的意見是：不存任何幻想，但只有堅持原則到底。但當然，得轉環的時候就轉環。但這；談何容易呢！」(頁281) 「一致的意見」也就是胡風的意見。只是在當時的形勢下，這樣做是困難重重的。因為對手們都身居高位、手握重權，不達目的是絕不會善罷甘休的。

這封信還說到他和陳家康的「長談」：「晚上，又與家康作了長談。上次談話的結果，歸納成了這一點：上策，靜聽他們批評，是錯的地方檢討，不錯的地方不理，也不反撥〔駁〕；中策，一句話不說，另外做甚麼工作或做研究去；下策，公開討論，成一對立的形勢。他說下策萬萬不可取。……還有，對我過去沒有處好人事，說了很多。不用說，是一個人事問題。但誰也不肯承認是人事問題。就是如此。上次談話中，他說，你向來批評人，現在就是要你也認一次錯。也就是所謂拿下架子的問題。」(頁281-82)

胡風與夫人梅志

陳家康只是說「下策萬萬不可取」，其實上、中二策也是「萬萬不可取」的。他們既要你「屈服，聽話，然後，做一個奴才」，怎麼會讓你「不錯的地方不理」，「另外做甚麼工作或做研究去」呢？至於「公開討論，成一對立的形勢」，那是更不可能的了。

這是一個「人事問題」，而且是30年代就形成了的「人事問題」。但現在不僅僅是一個「人事問題」了。當年是平等的文藝論爭，現在是上下級關係：一方大權在握，要你做「奴才」；一方則是無權無勢的「文藝工作者」，只有聽候發落的份兒。胡風畢竟是文人，冷靜的時候問題看得很清楚，感情一激動，就難免滋生「幻想」。

胡風倒沒有忘記舒蕪。8月15日信中說：「他們現在依靠方無恥〔舒蕪，原名方管〕為法寶，這一着不做完他們是不甘心的。」「他們很想把凡是和我有關的人都打得出來檢討，這樣，他們才可以安心。」(頁291-92)

「討論」終於開始了。9月6日信中大致談了會上的情況：「大約三時開會，開到將近七時。子周〔周揚〕主席開場，鳳姐〔丁玲〕幫腔要我說『心裏話』。不得已，把《報》上那封信〔《文藝報》擬將刊出舒蕪的〈致路翎的公開信〉〕的『意見』分析了。三花〔不詳〕慌了，聲明了那是『斷章取義』，但撲上來，要談總的精神，談路線。子周又反撲。接着胡繩、何詩人〔何其芳〕、三花、王朝聞(他只敷衍地談了幾點)、默涵〔林默涵〕反撲，都是空話，壓人的大帽子，口氣是非檢討不可。子周收場，也是非檢討不可。總的希望是要承認唯心論、反毛路線。收場前我對事實聲明了幾句。」(頁303)這實際上是一場圍攻。關鍵是周揚收場時說的那句話：「承認唯心論、反毛路線。」

經過這次「討論」，胡風也想到了自己的兩個「錯誤」：一，「他們不對也得對。這幾年來，我們當作一個爭『真理』的問題看，那是基本的錯誤，我們太不懂這個社會了」；二，「三年來，我犯了錯誤，沒有站住腳，保護一些生機，這個損失真是太大了，太大了！這要影響到幾十年的形勢，非得有新人出來，而且是在黨內站〔佔〕

高位的人出來，情形是不能改變的。」(頁304) 這是大徹大悟後沉痛的自我「檢討」。然而，他的對手們所要的當然並不是這樣的「檢討」。

胡風也說到他今後的打算：「好罷，我們將要好好過，不問別人，專管自己，撫養好我們的孩子。我們再生一個，那也會一定是聰明而正直的人。」(頁304-305)「不問別人，專管自己」，這是胡風在絕望之餘洩氣的想法。事實上，你「不問別人」，「別人」也會「不問」你麼？把你千里迢迢從上海「請」到北京來，能讓你如此逍遙自在地「專管自己」麼？

信中的這樣幾句話，也說明胡風的想法是不可能實現的：「收場語說：下次會要擴大，是進一步的恐嚇。還說，無恥要來云。」(頁303) 事實上這絕不是「進一步的恐嚇」。12月12日信中說到第二次「討論」的情況：「昨晚開了會，林、馮、何三位轟了一陣。……師爺〔胡喬木〕昨晚都出了席，可見隆重。」(頁349) 信中也提到了舒蕪：「至於無恥，已經成了藥渣，恐怕再不生甚麼作用了。」(頁350) 這時就說舒蕪已成「藥渣」，未免為時過早。從舒蕪後來的作為看，胡風無疑是低估了他的能量了。

12月17日信中談到「最後一次會」的情況：「昨天忙了一天。最後一次會，晚八時到一時過或二時左右。發言者有胡、邵、艾、田、子周，還有師爺。兩次，師爺都參加了，可見嚴重程度。內容不必說了，應有盡有。至於態度，理論上給以根本否定，政治立場卻給以全盤肯定。態度，是好的。結論呢，要我自己做。」(頁350) 胡喬木兩次出席會議，胡風也意識到了「嚴重程度」。政治上既已「全盤肯定」，如果換一個人，低一下頭，「根本否定」自己的理論，至少可躲過一時。但胡風的文藝理論是他一生探索的成果，他願意「給以根本否定」麼？

說狼來了，舒蕪也真來了。他也不得不來。卒子過了河，還能由得了自己麼？同年9月14日信中，胡風寫道：「無恥，昨天來會見了。三時多來的，一道到公園喝茶，再到小館吃麵 (他會的賬)，又回到這裏，坐到十時過才去。我和往日一樣，對他『親切』得很。他很神氣，提了不少『意見』，裏面都安着有帽子，好像等我去戴上似的。我不反駁，讓他好好吐出來。這好得很，我看見了他的狼心狗肺了。他正奉命寫關於我的文章。」(頁307-308) 9月29日信中說舒蕪「頗為得意」，「他寫了一篇八九千字的文章，批評我的，交給林〔默涵〕去了。論點還是和我談過的一些，完全是耍花樣，在邏輯概念上騙人……」(頁312) 10月5日信中說：「無恥關於我之文，聽說被評為『很不好』，大概要他重寫罷。」(頁316) 10月19日信中又說：「無恥關於我的文章，他們不要了，現在專要他寫自己的檢討，云。」(頁326)

從《胡風家書》中可以看出，舒蕪真可謂「智勇兼備」，臨陣倒戈，自己躲過了一劫，後來還成了京官，其智令人欽佩。本以為他從此羞於見人，不料竟上門來見被他出賣的友人，侃侃其談，還「提了不少『意見』」，其勇也難有出其右者。不過舒蕪既已倒戈，還要寫甚麼「檢討」呢？9月26日信中說：「林副長〔林默涵〕來約到公園談了五個鐘頭。明白了：他們對無恥向有懷疑，有的說是從延安出來的；劉鄧大軍過後他從家鄉『逃』出來的事，他們也曉得，大概還成為懷疑根據之一；到底是否叛徒，說

還不明白……」(頁311)「他們」要舒蕪寫的，是否就是這些歷史問題的「檢討」呢？舒蕪竭力「揭發」胡風，想不到自己也會被迫寫「檢討」吧。這真像是一則「螳螂捕蟬，黃雀在後」寓言的重演了。

舒蕪揭發路翎、揭發胡風，還「一直做遂凡〔綠原〕的工作，想和他一樣。」(11月7日，頁337)「和他一樣」，意即要綠原也和舒蕪一樣「揭發」胡風。舒蕪正「頗為得意」的時候，卻被他所投靠的極左路線打成了右派份子。舒蕪這時真成了胡風說的「藥渣」，只有倒掉了事。但他到這時似乎仍無自知之明。綠原在〈胡風和我〉一文中回憶舒蕪在1955年後的一些做法②：

1970年下放幹校初期，忽然又搞起了清查「516反革命集團」的鬥爭。其中被揭發的罪行竟有一條是，「通過重審胡風反革命集團，炮打周總理。」從「揭發劉少奇包庇」一下子變成「炮打周總理」，簡直令人目瞪口呆。且說舒蕪和我在幹校同一個連隊，他這時政治熱情重新勃發，貼了滿牆的大字報，揭發「516反革命集團」要胡風骨幹份子寫材料，就是在搞「重審、炮打」的陰謀，等等。像1955年一樣，他又當眾將了我一軍，彷彿我在運動初期被迫寫材料，就是幫着「516」份子炮打周總理似的。好在今非昔比，群眾通情達理，我並沒有因此被揪出來陪鬥。

我倒是通過更多其他事例，對這位「老朋友」進一步有所理解。當年拿私信揭發胡風不消說了，據說1957年反右開始，他又把馮雪峰對他私下談的關於社會主義民主的一些話公布出來，為批判馮雪峰提供了重要證據(李輝：《胡風集團冤案始末》，頁285)。這次在幹校，除了上述大字報外，還在小組會上揭發了一個解放前在三聯書店工作過的「走資派」，後者曾經同他閒談過，當年三聯的普通工作人員待遇僅夠餬口，而老闆卻有錢買房子……這時他把這段閒談揭發出來，作為那位「走資派」配合「516」份子「炮打周總理」的證據，因為三聯書店當年是由周總理領導的，攻擊三聯上下級待遇不平等，不就間接攻擊了周總理嗎？自不待言，在落實政策過程中，那位「走資派」因此多少遇到了麻煩。

舒蕪聰明過人，但聰明人往往也有糊塗的時候。他炮製出了一個「胡風反革命集團」，自以為立了大功，「頗為得意」，不料兩年後就被打成了右派份子，本以為他應該有所省悟了，但是不，他又揭發了馮雪峰、綠原和那個三聯書店的「走資派」……罪名都大得嚇人。他以為每一次「揭發」都會為他帶來好運，似乎並無進退失據之感。他在《回歸五四》一書中有一段看似沉痛的自責③：

由我的〈關於胡風的宗派主義〉，一改再改三改而成了〈關於胡風反革命集團的一些材料〉，雖非我始料所及，但是它導致了那樣一大冤獄，那麼多人受到迫害，妻離子散，家破人亡，乃至失智發狂，各式慘死，其中包括了我青年時期幾乎全部的好友，特別是一貫摯我掖我教我望我的胡風，我對他們的苦難，有我應負的一份沉重的責任。

在讀完這樣一段懺悔文字之後，誰能不為它的「真誠」而感動呢？

但且慢「感動」。舒蕪在看見自己賣友求榮所導致的結果之後，竟然再一次揭發他「青年時期幾乎全部好友」之一的綠原；對「一貫摯我掖我教我望我的胡風」，在被他整得「失智發狂」之後，在《舒蕪口述自傳》中卻又對他大撥污水④。

舒蕪因揭發有功，被調到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工作，一度與紅學家周汝昌先生共事。周汝昌在〈「小說組長」的記憶力〉一文中云：「我在拙文中偶然提及昔年在出版社當編輯時曾『榮任』過小說組組長之事。今蒙老同仁舒蕪先生特為此點撰寫專文〈張友鸞乎？周汝昌乎？〉發於報端，意謂據他所記憶的小說組長是張公，而不是我。」「事雖不大，唯恐有人留心，記下一筆賬，說我是造謠者。此『門』不可開，宜慎防後果之難料。」⑤五十年了，周先生對舒蕪仍心有餘悸，「事雖不大」，但怕他故技重施，「從而說我是造謠者」。

在《胡風家書》第八集中，涉及的最主要的兩個人物是周揚和舒蕪。我在這裏對舒蕪多費了點筆墨，想來不會是多餘的吧。

我們再回頭來看《胡風家書》。10月31日信中又提到舒蕪：「昨天一個會，無恥來了，我沒有理他。今天，嗣興〔路翎〕把他拿給嗣興的（本意要給我的）一個提綱拿來了，是『自我批判』，同時證明我和他一樣。一派胡說，耍邏輯把戲，這是他想最後出賣的一手了。如果能出賣成功，那就是『天』沒有眼了。」（頁333）「無恥來了」，一定是講了話的。他不能不講話，不敢不講話。把他弄到北京來參加「討論」，就是要他講話的。但胡風蔑視他，不屑一提。不過他的出賣後來是成功了的。胡風太單純，他仍然把這次「討論」只「當作一個爭『真理』的問題看」。

當然，把胡風從上海「請」到北京來，只是在會上說說是不行的，空口無憑，還得寫書面「檢討」。胡風把這叫做「阿Q供詞」。10月24日信中說：「前天開始寫那篇阿Q供詞，寫了一千多字就很難寫下去。你知道，我是沒有真情就寫不出一行字來的。」（頁329）「沒有貪污也承認是大老虎，不是特務的人也承認是特務，那心情，我現在懂得了。」（頁330）

11月1日信中又說到這「供詞」：「供詞在寫，一節還沒有寫完。這一節不但不是檢討，簡直是反攻。這是關於『主觀精神』的，不能不照實寫，否則，他們抓住了就要歪曲成唯心論的結論的。」（頁335）胡風寫「供詞」，「主要的是使他們好下台」（10月24日，頁329），卻沒有考慮如何使自己「好下台」。因此他「不能不照實寫」，這就「不是檢討，簡直是反攻」了。這一定是篇奇文，只可惜我們不可能見到。

據說胡風的「阿Q供詞」終於還是寫成了，題名〈一段時間，幾點回憶〉，但沒有讓他發表。「討論」要求他「承認唯心論、反毛路線」，他卻連「唯心論」也不認賬，豈有過關之理！但話說回來，如果胡風「承認唯心論、反毛路線」，再拉上幾個人墊背，那就完全和舒蕪一樣了，還要「討論」甚麼、「檢討」甚麼呢？

12月25日信中說：「無恥昨天走了，去找了嗣興，還來信向我『辭行』呢！」（頁355）從語氣看，胡風對舒蕪的這種做法，事先是不曾料到的，感到很詫異。

胡風是詩人，彷彿不食人間煙火。他心裏想的只是如何維護自己多

年來苦心探索出來的文藝理論，對其他則一概不問。因此他一而再，再而三地說：「我年紀還不老，為了人民，一定要在這個領域上為後人開闢生路的。」(8月31日，頁300)「我們正直地走自己的路。……但要我歪曲真理，那是萬萬做不到的。」(10月3日，頁315)「我們正直，……我們決不能歪曲真理。」(10月5日，頁317)「今天我是可以自豪的，在這樣重的壓力下面，我還是平靜而且忠誠的，我要做這個時代底一個平凡但卻忠貞不苟的人。」(10月9日，頁319)「甚麼委屈都可以，但要委曲真理，那是萬萬不行的。這一線，已經枯死了，我還能再做幫兇麼？……歷史上，為真理而被燒死的人都有，我們算甚麼呢！我們要愉快地過活，無愧地工作，其他的一切，都不會使我們顧忌的。」(10月12日，頁321-22)……

建國後，與胡風結怨數十年的對手已身居高位，對他生殺予奪只消一句話而已。胡風愚鈍，明知把他「請」到北京來就是要他俯首認罪，改過自新，他卻還要「為保衛真理而鬥爭」，「為後人開闢生路」，「做這個時代底一個平凡但卻忠貞不苟的人」。於是，順理成章地造就了〈胡風的反馬克思主義的文藝思想〉和〈現實主義的路，還是反現實主義的路？〉的發表⑥。不過，只能如此而已；再要有所舉措，也無計可施了。舒蕪適時地奉上了胡風給他的私信，並掐頭去尾，巧為之註。這對胡風的對手們來說是正合孤意。於是，胡風和他的友人們就從「一個文藝上的小集團」上升為「反黨集團」，並進而上升為「反革命集團」。至此，胡風即使不「承認唯心論、反毛路線」，也是「唯心論、反毛路線」了。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

胡風在北京，壓力如此之大、處境如此之險，可謂命懸一線；如果換一個人，必然會惶惶不可終日。但胡風的心境卻出奇的平靜：「你不要以為我難過。不，我心地光明，決不會難過的。」(8月15日，頁292) 他還「學會了打撲克，可以找到文藝圈子以外的熟人打打的。」(1953年2月3日，頁380)「現在的玩，都是下象棋、打百分，原來，這些東西也是大有用處的。」(1月13日，頁365) 這也許是傻冒，也許就是應了那句耳熟能詳的話：「無私者無畏。」

匆匆讀完胡風的這些家書，匆匆寫下了這一點讀後感，最後再加上一句題外話作結：文革開始，胡風當年的對手們也都陷入了羅網。這也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

註釋

① 曉風選編：《胡風家書》(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

② 綠原：〈胡風和我〉，載曉風主編：《我與胡風》，下冊(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2003)，頁608-609。

③ 舒蕪：〈後序〉，載《回歸五四》(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9)，頁690。

④ 舒蕪口述，許福蘆撰寫：《舒蕪口述自傳》(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

⑤ 周汝昌：〈「小說組長」的記憶力〉，《中華讀書報》，2001年1月17日。

⑥ 林默涵：〈胡風的反馬克思主義的文藝思想〉、何其芳：〈現實主義的路，還是反現實主義的路？〉，載作家出版社編輯部編：《胡風文藝思想批判論文彙集》，第二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頁49-68；69-92。

馮　異　前重慶出版社副編審

《貨幣戰爭》誤導與流行的社會基礎

● 易憲容

宋鴻兵：《貨幣戰爭》(北京：中信出版社，2007)。

《貨幣戰爭》(下引只註頁碼)一書，交錯穿插於近二百餘年世界經濟、政治、社會乃至軍事戰爭，將許多最有名的政治家、軍事家與最富戲劇性的歷史事件統統與金融聯繫起來，並以此來宣稱已成功破譯了世界財富密碼，揭秘了國際金融的騙局及曝光了不為人知的歷史真相(參見封面宣傳)。類似的著作在美國曾出版過多本，但是這些故事並沒有引起美國主流社會太多注意。但是，《貨幣戰爭》一出版，在中國卻洛陽紙貴，據說在短期內銷售了二十萬本。何也？

在美國，由於言論自由、出版自由，每一個人都能夠根據個人喜好來表達任何觀點與意見，每一個人也能夠根據市場需要來講述自己的故事。但對於美國讀者來說，這些意見與故事的市場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內容的客觀性。但是，不可思議的是，《貨幣戰爭》作者根據個人需要所剪裁的歷史，卻能夠在中國如此流行，產生如此巨大的反響。這既與《貨幣戰爭》對歷史的獨特剪裁術有關，也與當前中國的文化背景、價值觀念、社會基礎、民眾心理及個人認知有關。本文希望對此現象作出反思，並指出該書的負面影響及其危害。

《貨幣戰爭》指出近現代歷史中的重大事件，基本上都是少數國際銀行家為了爭奪「貨幣發行權」陰謀的結果；在作者看來，金融開放的本質就是一場「貨幣戰爭」，而缺乏戰爭的意識和準備就是中國當前最大的風險！

一 《貨幣戰爭》的內容、意見及主張

《貨幣戰爭》以金融為主線，把重大歷史事件(尤其是美國歷史)串聯在一起。無論是歐洲的滑鐵盧之役、美國的獨立戰爭、第一次世界大戰、第二次世界大戰、越南戰爭，還是美國歷史上出現的每一次總統遇刺事件，在《貨幣戰爭》中基本上都是國際上一部分銀行家為了爭奪「貨幣發行權」的陰謀所致。然而，按照作者的邏輯，不僅整個世界金融史需要完全調整，而且整個人類近代以來的歷史都必須完全改寫。

更為離譜的是，在這種改寫的歷史中，不僅整個金融市場運作充滿着權力與金錢的骯髒交易，而且充滿着戰爭血腥(參見第一、二章)。比如說羅斯柴爾德家族(Rothschild family)的興起，或是攀附於權貴、或是收買權貴、或是用金錢來征服及控制權貴，然後用這種權力來掠奪社會財富。金錢成了與權貴交往的資本。正是這種金錢與權貴的合謀，使得羅斯柴爾德家族成為當今世界擁有財富最多、最有權勢的家族。正如作者所言：「這樣的財富自然賦予了他〔羅斯柴爾德〕不可名狀的權力，甚至到了隨時可以讓政府內閣垮台的程度。」(頁16)金錢與權貴的無限循環也就構成了整個人類金融史的發展，主宰着現代人類文明的進程。

《貨幣戰爭》用金融把世界歷史事件聯繫了起來，但是這種聯繫以陰謀論或權謀論為主線。在書中，近現代歷史中的重大事件，基本上都是少數國際銀行家為了爭奪「貨幣發行權」陰謀的結果；而且即使到了現在，這種對貨幣發行權的陰謀爭奪仍然沒有停止。因為在作者看來，金融開放的本質就是一場「貨幣戰爭」，而缺乏戰爭的意識和準備就是中國當前最大的風險(頁271)！

可以說，《貨幣戰爭》不僅捏造與杜撰了人類的歷史①，也顛倒和混淆了許多基本的金融學概念及生活常識，例如戰爭與市場競爭的區別。一般來說，戰爭是政治集團、民族(部落)或國家之間矛盾激化的表現形式，是一種最暴力的解決糾紛的手段。它也可以解釋為使用暴力手段對秩序的破壞與維護、崩潰與重建。而市場競爭則是指通過價格機制來調整產品的供求關係、改變資源配置及當事人的利益關係的運作機制。由於市場競爭的約束條件不同、競爭方式殊異，所得出的最後結果可能不一樣。

也就是說，戰爭是指以暴力方式在政治組織之間進行的零和博弈，而市場競爭則是以價格機制在當事人之間展開的合作或非合作博弈。因此，一般來說，戰爭的預期往往是對抗的一方吃掉另一方，是財富的浪費或毀滅；而市場競爭既有零和博弈也有多贏博弈。市場競爭的結果可能是一方市場的擴大、另一方市場的縮小；也可能是競爭各方的市場擴大，實現多贏。市場競爭的結果往往是財富的創造或增長。而《貨幣戰爭》一書以戰爭來代替市場競爭，完全是從一個十分狹隘的角度來觀察人類事務。如果這樣來看世界，那麼這個世界肯定是不真實的或片面的。

戰爭是指以暴力方式在政治組織之間進行的零和博弈，是財富的浪費或毀滅；而市場競爭既有零和博弈也有多贏博弈。《貨幣戰爭》一書以戰爭來代替市場競爭，完全是從一個十分狹隘的角度來觀察人類事務。

在《貨幣戰爭》的陰謀論下，不僅世界上所有的重大歷史事件均是國際銀行家陰謀操弄的結果，而且任何個人、組織及政府財富的獲得與分配，也都出自權謀的操縱。也就是說，《貨幣戰爭》的基本教義，就是宣傳個人如何通過與權力接近並操縱權力來掠奪整個社會的財富，以實現個人的一夜暴富。《貨幣戰爭》表面上對國際銀行家「剪羊毛」式的掠奪恨之入骨，但實際上，其主旨就是要告訴讀者，如何通過權力或權謀的方式來掠奪他人的財富。除此之外，個人根本沒有財富增長的途徑。

其實，以陰謀論為主線講歷史的重大事件，描述市場的故事，分析金融市場的發展，會對讀者的金融知識及金融理念造成極大的誤導。《貨幣戰爭》混淆了貨幣發行權與金融創新和貨幣化的關係；混淆了信用與貨幣，包括流通中的金銀幣、紙幣現鈔、基礎貨幣、廣義貨幣和國債等概念及其相互關係；顛倒了貨幣發行與公共財政的因果關係。更為重要的是，此書否定了基本秩序及法治的確立對於金融市場發展的影響。正是在這意義上，《貨幣戰爭》發行愈多，流行愈廣泛，對社會的負面影響就愈大。

在近三、四十年裏，世界有93個國家發生112場經濟危機，42個國家幾乎爆發51場金融危機，如1997年的亞洲金融風暴和2007年美國的次按危機。可以說，一部人類金融發展的歷史就是一部關於金融危機的歷史。正如明斯基 (Hyman P. Minsky) 所指出的那樣，任何金融體系都存在着「內在不穩定」，即金融體系的「不穩定」是內在的、經常性，並有可能在較長的時期內處於潛伏期，而「穩定」是暫時的、表面上的②。因為，任何金融體系在促進儲蓄充分有效地向投資轉化的過程中，總是不完全的，總是受到各種因素的制約與限制。由於各種限制因素的存在，不僅造成了整個金融體系的不穩定，而且潛藏着大量的系統性風險，這樣，金融對實際經濟波動的放大效應更為顯著。要化解金融風險及潛在的金融危機，最為重要的是要認識到金融體系的內在不穩定性，通過深化金融改革來改變這種不穩定性③。

如果以《貨幣戰爭》的戰爭及權謀觀念來觀察人類金融史的發展，我們既無法認識金融市場的基本特性，也無法找到化解金融危機的辦法。《貨幣戰爭》指出「中國金融開放的最大風險是缺乏『戰爭』意識」(頁271)。如果按照這樣的主張，中國金融開放的問題就是如何與他國進行一場金融戰爭的零和博弈。在既對本國金融市場特性不了解又對他國金融市場不認識的情況下，既不知己也不知彼，如果發動這種金融戰爭，那麼中國必敗無疑。

《貨幣戰爭》指出，中國金融開放的問題就是如何與他國進行一場金融戰爭的零和博弈。在既對本國金融市場特性不了解又對他國金融市場不認識的情況下，發動這種金融戰爭，中國必敗無疑。

在現代社會中，市場經濟是最基本的制度規則，它的正當性就在於個人自主的權利能夠得到最大的擴張④。因為，在這種制度安排下，每一個人都能夠自由自在地把自己的東西、技術或知識自願地與其他人交換，以增加彼此的利益。但是，為了保證這些不可分割的個人利益的交換與分工得以順利完成，避免或減少不斷擴張中的個人利益之間發生衝突，每一個人都要

如果人類歷史演進、金融市場運作、正式組織產生等只不過是戰爭和權謀，社會財富的獲得與分配便只能通過暴力的方式及非正式規則（權謀）來進行。整個社會根本不需要建立起正式的規則或法治制度。圖為負責制定和執行中國貨幣政策的中國人民銀行。

交出部分的權利形成公權力，產生制度、確立法律及建立組織等。這就是現代社會法治的根源。

但是，如果人類歷史演進、金融市場運作、正式組織產生等只不過是戰爭，只不過是權謀，那麼社會財富的獲得與分配便只能通過暴力的方式及非正式規則（權謀）來進行。在這樣的情況下，整個社會根本不需要建立起正式的規則或法治制度，也不需要確立起一套獨立有效的立法與司法體系，更不需要建立起一套對金融市場運作有效的信息披露和監管制度。這也是《貨幣戰爭》極力詆毀中央銀行制度，無端攻擊美國聯儲局（Fed，以下簡稱「美聯儲」）的根本原因（參見第三章等）。

正如前文所指出的，任何金融體系都存在着「內在不穩定」，因此，許多金融制度與組織的創立，其目的就是減少金融體系的不穩定性。比如說，美聯儲的創立，為美國金融體系的穩定提供了一個基本的保證。但是，《貨幣戰爭》指責美聯儲是一家私人化的中央銀行，僅為少數私人股東服務。這不僅與現實不符，而且也否定了金融市場建立正式制度規則的重要性。

其實，從美國金融史的發展歷程來看，在美聯儲成立之前，美國的通貨膨脹高漲、各銀行貨幣發行泛濫、偽幣成災、銀行危機接連發生，1907年的銀行危機更是讓美國不少地區信用支付體系崩潰⑤。在這樣的背景下，美國國會在經過反覆的研討與辯論後才通過了1913年的《聯邦儲備法》（*Federal Reserve Act*），美聯儲正是根據該法而設立。美聯儲的設立是現代金融監管史上的一個里程碑，標誌着美國及現代金融監管體系的形成。美聯儲從具體的金融業務中走出來，成為獨立的監管者，以維持金融體系穩

定、提供安全的金融環境及制訂金融運作規則為目的。

對此，前美聯儲主席沃克爾(Paul A. Volcker)在1984年解釋得十分清楚。他認為，美聯儲的基本職能就是充當「全國支付系統的主要參與者；通過貼現窗口貸款成為流動性的最終來源；對國內國際金融市場的一些重要部門進行監管。與單純的『貨幣性』職能相比，這些職能是相對獨立的，而且時間更早。」⑥也就是說，作為一個公權力機構，美聯儲的基本職能是維持整個金融市場的穩定，而其「貨幣性」職能只不過是維持這種穩定的工具而已。正因為美聯儲的基本職能具有公共性，因此它是公開透明的、具有極大獨立性的公立機構，與私人公司的行為完全無關。《貨幣戰爭》之所以極力詆毀美聯儲，根本上是想藉此來否定現代金融市場中正式的機構組織及法律制度。這亦反過來證明了戰爭、陰謀及權謀等方式可以為現代文明的制度規則所化解與消融。

在《貨幣戰爭》一書中，復歸金本位是作者的基本主張。作者認為，在1914年前的250年間，歐洲經濟之所以能夠持續穩定繁榮，就是在於金本位體系下，黃金成了價格動蕩的定海神針。黃金作為一種價格尺度，它能夠約束人們對純粹信用貨幣的瘋狂追逐和金融財富的無節制膨脹；它能夠減少發達國家通過榨取貨幣發行來進行國際間的剝削；它能夠減少利用匯率操縱來獲得不正當利益，保持國際投資和國際貿易體系的公平公正性(頁256)。

然而，金本位不僅在歷史上從未能證明其持續成功的經驗，也沒有證據顯示當前存在能夠讓金本位得以存在的基礎。因此，相對於信用本位的優勢來說，要讓國際金融市場重新回歸到金本位或者商品本位，仍然是一種渺茫的夢想。事實上，金本位最為盛行的時期應該是1880至1913年這一段時間。在《貨幣戰爭》的作者看來，這一段時間裏，由於英國採取金本位制度，從而使得國勢強大、經濟實力雄厚、海外市場眾多，以及以英國為主的國際金融中心的確立等。但是，我們也應該看到，金本位制度之所以能夠發揮巨大的作用，是與當時國際經濟繁榮、科技進步迅速、政治形勢穩定等有關，而且也與金本位所適用的範圍不大等因素有關。

作者認為金本位制度的成功是無條件的、與信用制度無關的，只要回復金本位，整個金融市場的矛盾與問題就能輕易化解。這種解釋既不符合歷史發展的必然性，也不知曉金融市場發展的內在規律性。

除此之外，還與當時各國經濟對外貿易平衡是建立在對內平衡基礎之上、共同遵守支付規則、持續黃金自由流通、匯率穩定等因素有關。更為重要的因素是，在這個時期信用貨幣也是空前發展。在當時歐洲各國，信用貨幣的增加佔貨幣擴張總額的90%以上，到1913年，信用貨幣佔全世界貨幣供給總量差不多90%⑦。信用貨幣的擴張使得貨幣供給不受黃金數量的限制，世界經濟與貿易因此得以順利擴張，金本位制度才得以順利地有效運行。也就是說，要保證金本位制度有效運行不僅需要絕佳的客觀條件，而且也必須建立在發達的信用貨幣制度的基礎之上。

還有，黃金作為一種貨幣(不是《貨幣戰爭》所說的商品)，不僅

在於貨幣的發展最終要用信用貨幣來替代，而且在於兩者是完全不可分割的。可以說，自從布雷頓森林體系 (Bretton Woods System) 崩潰之後，國際貨幣體系正式進入信用本位體系。應該說這是一種歷史的必然，是任何人都無法阻止的。因為，在現代市場經濟中，交易已經不是簡單的即時支付，即不是用商品購買商品，也不是錢貨兩清。

事實上，市場經濟中任何交易通常都包含着某種形式的賒銷或預付。在這種情況下，信用由此產生了。而作為一種計價工具、支付清算的方式及交易媒介，貨幣直接對應的僅是實際的財富，信用則是通過貨幣借貸對這些財富的重新分配。貨幣是信用的基礎，信用則是貨幣未來價值的實現形式。也就是說，對於現代經濟來說，不僅貨幣與信用兩者的密切性是不可或缺的，而且信用的發展是促使現代經濟發展與繁榮的根本所在，它是任何東西都不能替代的⑧。

如果說現代經濟不是建立在信用本位的基礎上，那麼，我們不僅無法產生現代的銀行體系和金融市場，以及創新各種金融產品，而且也無法形成一系列的金融監管制度與規則。銀行信用的創造不僅推動了實體經濟的循環與發展，而且也促使了金融產品與市場的出現。當然，信用的擴張不僅化解了貨幣本位的金融約束，促進了市場與經濟的繁榮；而且信用的快速擴張也會使得整個經濟體系與金融體系的內在不穩定加劇。現代金融制度、金融市場規則與金融組織也由此產生。

在改革開放後，「利」或「利益」成了現代中國社會的核心價值；有權力就有與金錢交易的資本，有權力就有財富與生活的一切所需。《貨幣戰爭》的陰謀論及權謀思想，正好迎合社會上這種一夜暴富觀及權力欲。

但是，在《貨幣戰爭》的作者看來，金本位制度的成功是無條件的、與信用制度無關 (參見第九章) 。因此，只要回復金本位，整個金融市場的矛盾與問題就能輕易化解。特別是，面對着動蕩不安的國際金融市場，《貨幣戰爭》更是主張中國社會要藏金於民 (頁277) 。可以說，這種解釋既不符合歷史發展的必然性，也不知曉金融市場發展的內在規律性。因為，在現代經濟中，離開了現代信用制度或信用本位，現代金融市場便沒有存在的基礎。正是在這重意義上說，《貨幣戰爭》希望回歸金本位，否定現代信用本位，實際上否定現代金融市場的內在規律性，阻礙了人們對現代金融市場對內在規律性的認識與了解。

總之，《貨幣戰爭》一書所涉及的離譜內容可謂比比皆是，特別是意識形態方面的觀點更是與現代社會的核心價值相去很遠。對此，本文的討論可以說是掛一漏萬。

二　為甚麼《貨幣戰爭》能夠在中國流行？

可以說，與《貨幣戰爭》類似的說辭，在美國及歐洲不會有很多人關注。但是，《貨幣戰爭》能夠在短期內在中國內地廣泛流行，成為當前大眾廣泛閱讀的東西，其問題就不一般了。正如上面分析的那樣，此書逆現代文明而行，那麼，它之所以流行，可能與中國現在的文化背景、價值觀念、社會心理及人們對金融知識的認知水平有關。

三十年來的改革開放，不僅帶來了整個中國經濟的繁榮，也帶來了整個中國社會經濟及生活方式的根本性改變。但是，我們應該看到，中國經濟改革是一個由傳統經濟、計劃經濟向現代經濟、市場經濟轉軌的過程；在此過程中，傳統的經濟秩序不斷地被摧毀，但是新的經濟秩序則無法在短時間內得以建立。特別是在打破舊傳統、摧毀舊觀念的過程中，整個社會的核心價值體系已蕩然無存。傳統價值觀念及傳統制度體系被徹底摧毀，現代民主與自由的制度與觀念尚有待成長。1949年後的中國形成了計劃經濟新傳統；改革開放以來，儘管市場經濟理念得以廣泛傳播，但是計劃經濟的幽靈依然阻礙着當代中國社會經濟生活的發展。

正是這種近一個世紀以來經濟社會生活一次又一次的轉型，制度、規則、觀念及價值一次又一次地被摧毀、被更迭，使當前中國社會的核心價值體系也蕩然無存。特別在改革開放後，面對個人財富的快速增長，面對社會財富愈來愈分配不公，「利」或「利益」成了現代中國社會的核心價值。制度規則的確定、個人行為的準則、組織確定的標準等，都以「利」來衡量。

那麼「利」又如何來？儘管市場經濟在近三十年來大行其道，但是現實生活同樣告訴國人，計劃經濟的影響並沒有結束，權力成了最好的獲利方式與途徑。更有甚者，廣泛的市場為這種權力與金錢的交易提供了最為便利的平台。對權力擁有者來說，重要的不僅在於如何掌握手中的權力，而是在於如何獲得權力。前者是指利用公權力來為個人及相應組織謀利，即各種權力與金錢的交易；而且這種交易可以是顯性的，也可以是隱性的，甚至可以通過制度化的方式來達到。後者既有金錢與權力的交易，也有權力運行的機巧，如權謀。

這樣，在當今的中國社會，有權力就有與金錢交易的資本，有權力就有財富與生活的一切所需。《貨幣戰爭》的陰謀論及權謀思想，正好迎合社會上這種一夜暴富觀及權力欲。《貨幣戰爭》不僅論證了這種一夜暴富、權力與金錢交易的合理性，也讓國人以為，這種財富觀與權力欲本來就是合理，它並非是中國獨有的產物，即使是在現代文明程度較高的歐美社會也同樣如此。

以上分析僅是對權力擁有者而言。對於無權者或弱勢民眾來說，他們一方面迫於生活的無奈只能忍受各種權力侵害其利益，比如一個交強險，別人撞了你，你不僅得不到賠償，反之還要賠償撞你的人400元。為甚麼會這樣？因為有「法律」有制度，弱者告無所告。而正是在這種無奈無助中，弱者唯一能夠改變自己的，就是要知道別人如何用陰謀及權力來掠奪其財富，學會如何用權謀來獲得這樣的權力。

還有，目前中國已進入了平民化的投資時代。在計劃經濟時代，廣大民眾手上沒有財富，或是民眾能夠轉化成資本的財富很有限，因此，那時民眾根本談不上去投資及掌握金融知識。而目前中國居民財

對於民眾來說，如何以最快的方式獲得平民化投資所需要的知識，成了國內金融知識普及教育的重要一環。在這樣的情況下，《貨幣戰爭》貌似成了民眾獲得現代金融知識的一個途徑，書中所講的故事都被廣大民眾認為是理所當然的事實。

富的增長、金融市場的繁榮都為民眾投資提供了廣泛渠道。但是，由於種種原因，民眾對金融及歷史知識的了解十分有限。對於民眾來說，如何以最快的方式獲得平民化投資所需要的知識，也成了國內金融知識普及教育的重要一環。

在這樣的情況下，《貨幣戰爭》貌似成了民眾獲得現代金融知識的一個途徑。對於廣大的民眾來說，正是在這種知識背景及認知水平的基礎上，《貨幣戰爭》所講的故事都被廣大民眾認為是理所當然的事實。因為，對於國內廣大的投資者或民眾來說，他們還沒有相應的知識水平來識別《貨幣戰爭》所講故事的真假。

總之，《貨幣戰爭》的流行是與當前文化背景、社會心理及價值觀念密切相關的。我們可以看到，在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市場上流行的書籍出現了一波又一波。從這些流行書籍的變化，也可以看出中國社會價值觀念的變化。《貨幣戰爭》的出現不是引導整個社會積極向上，而是在固化以「利」為主導的社會流行觀念。這種流行的觀念必然與現代文明社會的核心價值相衝突，必然會誤導整個中國社會大眾對金融知識的汲取，必然會有損於中國金融市場建立賴以為基礎的基本文化觀念及核心價值。正是在這重意義上說，對《貨幣戰爭》在中國廣泛流行應該密切關注，特別是當《貨幣戰爭》的觀念成了我們經濟生活的主流意識時，也顯現出整個中國正在向下沉淪。因此，筆者寫本文是希望整個社會對《貨幣戰爭》這種現象進行更多更深刻的反思，特別是我們的出版者及作者，除了「利」之外，難道就沒有其他東西可提供嗎？

註釋

① 參見胡祖六：〈子虛烏有的「貨幣戰爭」〉，《財經》，2007年第25期，頁161-63。

② Hyman P. Minsky, *Stabilizing an Unstable Econom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③ Raghuram G. Rajan and Luigi Zingales, "The Great Reversals: The Politics of Financial Development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69, no. 1 (2003): 5-50.

④ 金觀濤：〈現代性及其面臨的挑戰——當代社會價值基礎和問題的思考〉，《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10月號，頁70-81。

⑤ 易憲容：〈金融監管多元化體系的確立與演進〉，載李揚等主編：《中國金融理論前沿》，第三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⑥ Paul A. Volcker, "The Federal Reserve Position on Restructuring of Financial Regulation Responsibilities", *Federal Reserve Bulletin*, vol. 70 (July 1984): 547-57.

⑦ 歐陽勛、黃仁德：《國際金融理論與制度》（台北：三民書局，2000），頁558。

⑧ 瞿強：《資產價格波動與宏觀經濟》（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

易憲容 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所研究員

展示革命聖地的日常生活史

● 王　鋒

朱鴻召：《延安：日常生活中的歷史 1937-1947》(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

長期以來，延安作為中國革命聖地，一直存在於歷史敘述之中。「聖化」敘事賦予延安神性的同時，卻使延安脫離了日常生活，脫離了活生生的歷史。朱鴻召的《延安：日常生活中的歷史1937-1947》一書（以下簡稱《延安》，引用只註頁碼），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這一不足。作者通過大量查閱文獻檔案和訪問革命老人，對延安時期的物質生活、精神生活和情感世界進行了描繪，展示了延安這個革命聖地的日常生活史。

眾所周知，目前的延安研究，對政治、軍事等方面關注較多，而對日常生活關注較少。朱鴻召在接受《中國青年報》記者的採訪時曾表示：

> 我們這兩代人所接受的一般社會歷史理論，往往只關注非日常生活世界的政治經濟運行規律等宏大歷史問題，也習慣於對歷史進行宏大敘事的理解。實際上，正是日常生活世界的內在文化圖式，直接塑造了自在自發的活動主體，從血脈和骨子裏影響並制約着特定時代的個體行為方式和社會運行的價值取向。（〈《延安日常生活中的歷史》：回憶延安式的浪漫〉，《中國青年報》，2007年9月10日。）

因此，在考察延安社會時，朱鴻召選取了日常生活的視角。

延安的歷史，是一部人的改造史，暴風驟雨如整風審幹，和風細雨如民主生活會。關於整風和審幹對知識份子的改造，朱鴻召已在

延安作為中國革命聖地，一直存在於歷史敘述之中。「聖化」敘事賦予延安神性的同時，卻使延安脫離了日常生活。朱鴻召對延安時期的物質生活、精神生活和情感世界進行了描繪，展示了延安的日常生活史。

2001年出版的《延安文人》中做了詳細的考察。《延安》一書則主要考察了改造人的主題怎樣在延安的日常生活中呈現出來。

本書中的〈改造「二流子」〉一文詳細考察了中共改造二流子的原因、具體步驟及其成果。作者認為，改造二流子不僅推動了大生產運動的順利開展，而且更重要的是它提供了通過農業勞動來改造人、重新塑造人的經驗。運動的步驟如下：第一步，邊區政府將它作為一項政治任務下達各鄉村，各鄉村按照上級指示和報紙提供的經驗，按圖索驥，對號入座，劃定二流子的名單；第二步，召開群眾大會，領導講話動員，群眾發言揭發，二流子表態宣布改過自新，並尋出擔保人，訂出生產計劃；第三步，對於宣誓願意改過的二流子，由政府安排、分配或聯繫租借一定的土地、種子和農具，扶助監督他們參加農業生產或其他勞動；第四步，對一般宣傳教育和幫助監督改變不了的二流子，採取大會訓斥、當眾恥辱和強制改造；第五步，對頑固不化的二流子，則採取集中管制、強迫勞動的方法。建國後的歷次政治運動，無不沿襲了這一模式。

通過新秧歌運動對秧歌的改造，使藝術家的創作思想、藝術觀念發生了重大的轉變，這一轉變對以後的文藝乃至文學創作方向都產生了重大影響。

人的改造在新秧歌運動中也有所體現。在陝北，秧歌本是一種祀神的民俗活動。鬧秧歌主要是為了報答神靈，祈求神靈保佑歲歲平安，五穀豐登。鬧秧歌不僅「娛神」，而且「娛己」，可以說是農民的一種狂歡活動。1943至1944年，延安興起了新秧歌運動，藝術家們對傳統的秧歌進行了徹底的改造。改造後的秧歌，僅保存了其形式，而在內容、角色編排等方面皆做了重大調整，「變成了解放了的、而且開始集體化了的新的農民的藝術」（周揚：〈表現新的群眾的時代——看了春節秧歌以後〉，《解放日報》，1944年3月21日，第4版）。

換言之，新秧歌已經不再是具有濃厚民間氣息的藝術形式，而變成了一種革命化、意識形態化了的秧歌。它的娛樂功能更多地轉化為政治意識教育功能。對秧歌的改造，除了看到這是對民間形式的一種革命化改造以外，還應當看到，藝術家的創作思想、藝術觀念都發生了重大的轉變，這一轉變對以後的文藝以及文學創作方向都產生了重大影響。而秧歌的表演者——在當時，有很大一部分是「被搶救者」——在扭秧歌時也於無形中受到了一次「精神的洗禮」，從而逐漸轉變思想，最後達到思想統一。

日常生活是繁雜瑣碎的，其中的細節，在以往的歷史敍事中往往被省略掉，入不了「大歷史」的法眼。但是，歷史的真實卻往往隱藏在這些細節之中。當我們試圖還原歷史的時候，就必須重新審視這些散落於日常生活中的細節。尤其是在「大歷史」被某種意識形態所左右、可以任意篡改的時候，這些細節卻因為其繁雜瑣碎和不易被注意而難以或者無力去扭曲篡改。從這個意義上來講，這部延安的日常生活史倒是給我們呈現了一個「陌生」的延安——一個與我們所耳熟能詳的「聖地延安」所不同的「生活化」的延安。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它填補了延安研究的一個空白。

《延安》一書中有着大量頗有意味的歷史細節，這裏僅以對「延河水」的描寫為例略作說明。對於

「延河水」，一貫的說法是「玉液瓊漿之水」，「流着牛奶與蜂蜜的延河聖水」。果真如此嗎？且看作者的敘述：

> 延河水在大生產運動開展之前，基本上是清澈的，枯水季節行人可以跋涉過河，但河灣低窪處有較大面積的積水，夏季漲水季節較平時水位高，水質泛黃，但都不影響延安古城居民的生活日用。1939年的機關生產運動，1941年底開始的全延安、全邊區的大生產運動，開荒種地，勞動競賽，延安周圍山地幾乎被全部墾翻一遍，本來就不甚豐厚的植物受到毀滅性破壞。延河水變得渾濁起來，流量減小，枯水季節部分河段乾涸，洪水季節泥沙俱下，兇猛肆虐，猙獰狂暴。(頁326)

不用多作評析，有了這些細節，真實的歷史就呈現出來了。

在《延安》中，朱鴻召使用了福柯 (Michel Foucault) 的知識考古學方法，即通過挖掘知識的深層來探尋被現存歷史埋沒的珍貴歷史線索。為甚麼要用知識考古學的方法來研究延安？朱鴻召曾經有過一個說明：

> 我之所以選擇「知識考古」的方式，是覺得延安時期的歷史分量太重了。無論你喜歡還是不喜歡，它都是巨大的歷史存在，深刻地影響了一個民族幾代人的思想意識、價值準則和生活方式。對此，任何戲說、獵奇、以訛傳訛都是淺薄無知，不負責任的表現。(朱鴻召：〈有過天堂般歲月的延安〉，《時代信報》，2007年9月10日，第16版。)

當然，朱鴻召並不是用知識考古學的方法來研究延安的第一人。在朱鴻召之前，袁盛勇曾經用此方法來研究延安文學。

對於延安研究而言，知識考古學的方法應該說是目前最為可取、也最為有效的方法。以前的延安研究本就因資料的缺乏而教人感到撲朔迷離，再加上既有研究受意識形態的影響而有意或無意地遮蔽，使歷史真相更加模糊不清。在這種情況下，知識考古學方法的運用便顯得尤為重要和迫切了。當然，在目前的情況下，用這種方法來研究延安可能還存在不少困難，比如部分重要檔案還沒有公開 (如黨內的一些重大決策文件、搶救運動、審幹等方面的檔案資料)；延安革命老人在世的已不多，而且將會愈來愈少。不過令人欣慰的是，隨着學術環境的逐漸寬鬆，相當一部分的檔案資料已經向公眾開放，這無疑極大地促進延安研究的發展。

朱鴻召使用了福柯的知識考古學方法，通過挖掘知識的深層來探尋被現存歷史埋沒的珍貴歷史線索來研究延安。這是目前最為可取、也最為有效的方法。

《延安》不僅具有相當學術價值，而且非常好讀。當然，說好讀並不是說把嚴肅的歷史學著作搞成「小說家言」，而是要求文字生動活潑、具有一定的張力。當下的很多歷史學著作，通篇都是一些玄而又玄的理論和晦澀難懂的語言，好像不惟此不能顯示其高深。朱鴻召的《延安》可讀性甚高。雖然書中有很多枯燥繁雜的史料，比如〈延安生活指數〉中的人口數字、物價變動和貨幣變遷的史料，但他將這些史料串聯起來，用文學性的手法呈現出來。

此外，作者的語言是生動而富有張力的，比如在〈黑色的七月十五日〉中，作者寫道：「人生有的記憶是為了不忘記，有的記憶卻是

為了忘記。主觀意志上為了忘記，恰恰是客觀上不能忘記，生活中揮之不去。於是，人們改變記憶的顏色，用憎惡的顏色來表達仇恨的心理和厭棄的情緒，藉以維持人間道義，呵護善良美好的意願。」(頁185) 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史料的豐富再加上語言的生動，就使得本書既有歷史的厚重感，又有文學的美感。當然，朱鴻召能做到這一點，與他的專業背景很有關係，他是華東師範大學畢業的文學博士，有着較為深厚的文字根底。

當然，《延安》也不是沒有缺憾的。書中有些論述過於簡單，只是蜻蜓點水。例如，〈工人有甚麼才來勁〉一文附論的第三點，作者僅僅指出「組織開展群眾運動的方式，將工人改造成為生產模範、勞動英雄和政治標兵的單面人，將所有的社會資源都收攏在政治的掌握中，會帶來一些消極的後果。」(頁56) 到底有甚麼樣的消極後果？沒有下文，作者的論述就戛然而止了。

另外，「延安日常生活」是一個龐大而複雜的課題，《延安》顯然是無法完全涵蓋的，延安的話語、節日、民主生活會……還有很多東西需要做進一步的深入研究，例如已為學者提出，但卻沒有得到應有關注的「延安語言」問題。應該說，「文革語言」是典型的「後延安語言」，是「延安語言」的延續和極端發展。

筆者期望朱鴻召以及其他學者在延安日常生活的研究方面能取得進一步的成就。

「延安日常生活」是一個龐大而複雜的課題，《延安》顯然是無法完全涵蓋的，延安的話語、節日、民主生活會……還有很多東西需要做進一步的深入研究。

楊慶堃的 (宗教) 社會學研究

● 黃劍波

楊慶堃著，范麗珠等譯：《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中國宗教研究的聖經」，是歐大年 (Daniel Overmyer) 對楊慶堃《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Social Functions of Religion and Some of their Historical Factors*，以下簡稱《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的高度

為了忘記。主觀意志上為了忘記，恰恰是客觀上不能忘記，生活中揮之不去。於是，人們改變記憶的顏色，用憎惡的顏色來表達仇恨的心理和厭棄的情緒，藉以維持人間道義，呵護善良美好的意願。」(頁185) 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史料的豐富再加上語言的生動，就使得本書既有歷史的厚重感，又有文學的美感。當然，朱鴻召能做到這一點，與他的專業背景很有關係，他是華東師範大學畢業的文學博士，有着較為深厚的文字根底。

當然，《延安》也不是沒有缺憾的。書中有些論述過於簡單，只是蜻蜓點水。例如，〈工人有甚麼才來勁〉一文附論的第三點，作者僅僅指出「組織開展群眾運動的方式，將工人改造成為生產模範、勞動英雄和政治標兵的單面人，將所有的社會資源都收攏在政治的掌握中，會帶來一些消極的後果。」(頁56) 到底有甚麼樣的消極後果？沒有下文，作者的論述就戛然而止了。

另外，「延安日常生活」是一個龐大而複雜的課題，《延安》顯然是無法完全涵蓋的，延安的話語、節日、民主生活會……還有很多東西需要做進一步的深入研究，例如已為學者提出，但卻沒有得到應有關注的「延安語言」問題。應該說，「文革語言」是典型的「後延安語言」，是「延安語言」的延續和極端發展。

筆者期望朱鴻召以及其他學者在延安日常生活的研究方面能取得進一步的成就。

「延安日常生活」是一個龐大而複雜的課題，《延安》顯然是無法完全涵蓋的，延安的話語、節日、民主生活會……還有很多東西需要做進一步的深入研究。

楊慶堃的 (宗教) 社會學研究

● 黃劍波

楊慶堃著，范麗珠等譯：《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中國宗教研究的聖經」，是歐大年 (Daniel Overmyer) 對楊慶堃《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Social Functions of Religion and Some of their Historical Factors*，以下簡稱《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的高度

評價(序言，頁15)。且不論這個說法是否過譽，至少在近半個世紀以來，該書一直是西方學界了解中國本土宗教的基本參考書。然而，多年來該書一直沒有中譯本，這對多數中國學者帶來不小的困難，就是在涉及中國宗教時都會提到楊氏提出的「分散性宗教」這個概念，但卻對其具體意涵和整個論證過程不甚了了。因此，該書中譯本面世的意義是不言自明的，至少它迫使習慣於道聽途說的人必須老老實實地讀讀此書。

一　中國社會中的宗教是一種甚麼樣的宗教？

對楊慶堃來說，中國社會一直存在宗教，而且它廣泛地存在於社會各個領域，這一點是毋庸置疑的，因為中國人生活中受宗教影響是一個「無法否認、俯拾皆是的事實」(頁34)。宗教既存在於民眾的日常生活中，以社區的集體性活動為特徵；通過天命信仰，也使宗教與政治倫理結合在一起。楊氏所困惑的是：宗教在傳統中國社會的地位問題。對此，不少學者基本上認為，宗教主要是指類似基督教那樣的組織化宗教，而佛教、道教這樣的宗教在中國社會和道德秩序中是不重要的。楊氏意識到，這種觀點的出現，是因為在中國社會制度體系下缺乏一個正式的、組織化的宗教，而老百姓的儀式則被視為「非組織性的」(頁34)。

楊慶堃很不同意西方研究者以西方社會中的基督教為參照，所得出的對宗教在中國社會中地位的觀察。事實上，儘管他對於韋伯的研究相當佩服，並曾為《中國的宗教：儒教與道教》的英譯本撰寫了長達三十二頁的「導論」，認為此書「是研究中國社會和其社會經濟發展模式的富有挑戰性思想的來源」，但他卻無法接受韋伯對於中國宗教特徵的觀點——認為民間信仰是「功能性神靈的大雜燴」(Max Weber, *The Religion of China: Confucianism and Taoism*, trans. and ed. by Hans H. Gerth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64], xiii)。在楊氏看來，這種觀點顯然不能準確地解釋中國宗教的實質。因為在中國，組織性宗教不夠強大，並不意味着在中國文化中宗教功能價值或宗教結構體系的缺乏；而且，更為重要的是，楊氏指出：「簡單地將宗教運動作為普通民眾的迷信產物而不屑一顧，將無助於理解中國社會的性質。」(頁34)

楊慶堃對於近代中國學者關於中國社會「非宗教」的看法也極為不滿。他準確地指出，「〔這些看法〕部分地是對全球世俗化潮流的響應」；進一步，他認為，「有關中國社會『非宗教』與『理性化』的假設，中國知識份子或許還有更強的動機，因為面對西方世界政治和經濟上的優勢，惟有通過強調中華文明的偉大，才能滿足他們的心理需要。」(頁24)然而，需要指出的是，楊氏自身對於中國宗教的合理性論證也存在類似的問題。儘管他試圖突破那種「東方學」的思路，但也同時落入了所有東方學難以避免的邏輯陷阱中，即仍然是在用西方的邏輯來論證東方的現實。

簡單來說，楊慶堃的思路大致是這樣的：中國社會有宗教嗎？

不少學者在涉及中國宗教時都會提到楊慶堃提出的「分散性宗教」這個概念，但卻對其具體意涵和整個論證過程不甚了了。因此，《中國社會中的宗教》中譯本面世的意義是不言自明的。

有。宗教在中國社會有作用嗎？有。那麼，它怎樣起作用？如何解釋其在組織性宗教缺失或弱勢的情景下又確實在廣泛起作用？就這個問題，原有的概念似乎失去了解釋力。「分散性宗教」作為一個詮釋概念被納入楊氏的論證過程中。也就是說，楊氏需要處理的問題，首先就是列舉大量的例證，說明中國社會中存在宗教這個事實，並論證宗教確實在中國社會生活中發揮了重要的功能，並且是社會生活與組織發展和存在的基礎。更為重要的是，他需要解釋宗教的這些功能是以怎樣的結構形式來實現的。為此，他提出了一對他討論最多的概念：「制度性宗教」和「分散性宗教」。

楊氏需要處理的問題，首先就是列舉大量的例證，說明中國社會中存在宗教這個事實，並論證宗教在中國社會生活中發揮了重要的功能，並且是社會生活與組織發展和存在的基礎。

需要注意的是，這對概念並不是神來之筆，而是楊慶堃對帕森斯 (Talcott Parsons) 的結構功能主義理論的擴展和應用。他認為正是帕森斯的「分散性」和「特殊性」的概念，為解決「宗教在傳統中國社會的地位問題」提供了一把鑰匙；而瓦哈 (Joachim Wach) 的結構性視角和蒂里希 (Paul Tillich) 的功能性視角，則為楊氏提供了重新界定宗教的思想資源。楊氏更直接借用了瓦哈的「相同性的自然團體」與「特殊性的宗教組織」這對概念 (參見Joachim Wach, *Sociology of Relig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4])，擴展成他認為可以更貼切地解釋宗教在中國社會中地位的一對概念。

楊慶堃認為，一種制度性宗教在其獨立存在中很容易被觀察到，但它在社會組織中所扮演的角色可能不那麼重要；另一方面，作為一個獨立的因素，分散性宗教可能並不那麼引人注目，但它作為一種基層支持力量，對於世俗制度和整體的社會秩序或許十分有意義。總之，借助這對概念，楊氏將中國社會中的宗教特徵和相互關係歸結為：

> 在許多情況下，制度性宗教和分散性宗教相互依賴、互為表裏。分散性宗教依賴制度性宗教發展其神話的或神學理念，提供神明、精靈或其他崇拜的象徵，創造儀式和供奉方式，以及對信徒和出家人進行專門訓練。因此佛教和道教的信仰制度、神明、儀式及出家人被借用在分散性宗教的不同形式中，諸如祖先崇拜、民間神明以及道德—政治的崇拜儀式。另一方面，制度性宗教依靠為世俗制度提供上述服務以便維持其自身的存在和發展。因此，在中國社會的宗教生活中，這兩種形式的宗教結構在功能角色上相互關聯、影響。(頁269-70)

二　宗教視角下的社會

從《中國社會中的宗教》這個題目上來看，似乎楊慶堃的思路是希望在中國社會場景中理解宗教，就他所沿用的涂爾幹 (Émile Durkheim) 和帕森斯的社會學路徑來說，這無疑是對的；但與此同時，楊氏的落腳點卻是旨在通過研究宗教去理解中國社會。確實，楊氏之所以被中國學者看重，主要是其對中國宗教的獨到觀察。但是，如果我們將此書與楊氏的其他著作進行並置考察的話，就會發現，事實上對他來說，「社會」可能是一個比「宗教」更重要的詞彙。

楊慶堃在導論中明確指出，他的「最基本的目的是對一些重要事實作出功能性解釋，以便展示宗教和社會秩序的關係模式。」(頁19)一些學者的評論文章也注意到這一點，例如，儘管何蓉的一篇文章主要是介紹《中國社會中的宗教》的基本觀點，但其標題〈從另一個視角看中國社會〉則隱晦地表達了對於楊氏寫作目的的體會，並準確地指出，「〔楊氏的〕著作也稱得上是從宗教的視角來觀察從家庭、社會團體、社區一直到國家層次或結構的中國社會。」(何蓉：〈從另一個視角看中國社會〉，《中華讀書報》，2007年9月28日，第10版。)金耀基和范麗珠則在該書序言：〈研究中國宗教的社會學範式——楊慶堃眼中的中國社會宗教〉中特別指出，楊氏的貢獻「絕不僅僅局限於其對中國宗教的研究，而是集中在中國家庭和農村社區以及儒家傳統」，就算是在《中國社會中的宗教》一書中，楊氏所闡釋的也遠不止於中國宗教，「實際上所研究和描述的是中國社會和宗教的整合」(頁1)。

事實上，如果我們觀察和檢視楊慶堃的學術生涯及主要學術著作，就不難發現中國社會似乎才是楊氏根本關注的所在。他的諸多作品基本上都是從經濟、政治、家庭等角度分析中國社會，而《中國社會中的宗教》一書雖然是以宗教為題的研究，然而讀其通篇的話，也不難發現該書仍然是以認識中國社會為依歸的。

另一個相關的佐證是在楊慶堃去逝次年，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美國匹茲堡大學亞洲研究計劃及廣州中山大學社會學系在香港中文大學聯合舉辦了一場楊慶堃教授紀念研討會(2000年)，主題則被定為「社會學與轉變中的中國社會」。在會上發表的三十三篇論文中，有六篇是直接關於楊氏的研究，除了兩篇是對楊氏的生平和學術貢獻的總體評述以及楊氏的宗教研究之外，其他論文主要是討論楊氏在社會學的其他貢獻。

三　中國情懷中的(宗教)社會學研究

從《中國社會中的宗教》這個題目上來看，似乎楊慶堃旨在通過研究宗教去理解中國社會。但是，如果我們將此書與楊氏的其他著作進行並置考察的話，就會發現，對他來說，「社會」可能是一個比「宗教」更重要的詞彙。

楊慶堃的《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固然是以宗教為中心而展開的，而且如前所述，是以理解社會為依歸的，但我們應該注意的是，他的研究，甚至包括他的所有學術活動(例如在費孝通的邀請下幫助中國重建社會學和社會人類學、幫助創建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等)，都是出於一種深切的中國情懷。

數月前，筆者在上海從范麗珠教授手中接過新近出版的《中國社會中的宗教》中譯本，旋即通讀全書，期間不時為楊氏半個世紀之前的深刻洞見而動顏，也體會到以前閱讀英文本時未能觸及的一些細微之處。然而，更令人觸動的是楊氏對於中國命運的關懷。那種傳統知識份子「治國平天下」的情懷，似乎已經在1990年代以來的那一代學者當中逐漸被弱化和稀釋，甚至成為一些人的笑柄。但正是這種歷史的沉重感和對國家民族命運的牽掛，使得楊氏及其同代的「知識份子」與當下關注學問本身的「學者」之間出現了顯著的分野。從這個意義上，儘管筆者理解中譯本將原書最後一

章刪除的做法，也基本同意譯者在後記中指出「〔該章〕涉及的相關問題失去其解釋意義」的說法（頁338），但卻仍然頗為遺憾，因為這樣的刪節固然是「正確的」，但卻失去了讓讀者全面認識作者的機會。

前面提到，對於楊慶堃來說，「社會」乃是一個比「宗教」更為關鍵的術語。進一步，或許在楊氏那一代知識份子非常普遍的救國意識才是他內心深處最為重視的話題，換言之，「中國」才是楊氏所有研究和社會活動的終極歸因。簡言之，在楊氏那裏，對宗教的討論是在中國社會背景下完成的，最終的目標是要回答「中國怎麼辦」的問題。也就是說，楊氏研究宗教，為的是認識中國社會，而對中國社會的精深理解則是為了解決「中國問題」。

在楊氏那裏，對宗教的討論是在中國社會背景下完成的，最終的目標是要回答「中國怎麼辦」的問題。楊氏研究宗教，為的是認識中國社會，而對中國社會的精深理解則是為了解決「中國問題」。

在2000年紀念楊慶堃的研討會上提交的論文中，霍爾茨納（Burkart Holzner）提到，在楊氏看來，社會學對於中國現代化的道路是關鍵性的。他甚至還提出，楊氏後來在中國社會學重建過程中的努力，可以被視為「為了現代化的社會學」（sociology for modernization），而不是「關於現代化的社會學」（sociology of modernization）。他如此寫道：「旨在幫助中國現代化的社會學，儘管其來源是西方經驗基礎上的社會學，仍然可以成為中國的一個本土性的事業，並能幫助中國解決在社會轉型過程中需要解答的問題。」（Burkart Holzner, "C. K. Yang: Sociology in China and the Encounter of Civilizations", in *Social Change in Contemporary China: C. K. Yang and the Concept of Institutional Diffusion*, ed. Wenfang Tang and Burkart Holzner [Pittsburgh, PA: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2007], 28.）

四　結 語

與費孝通相似，楊慶堃既有入讀私塾而獲得傳統經典知識的背景，也有就讀燕京大學並留學海外受西學（社會學）系統訓練的經歷。如果說楊氏所處的轉型時代以及傳統中國知識份子的「治國」情結，使得其所有的研究和學術活動塗上了一層厚重的救國色彩，那麼西學（社會學）的訓練則為他提供了解析中國社會的理論和方法工具。另外，他對中國經典知識的熟悉也使他對中國文化有着一般西方學者所無法觸及的「作為內部人」的體認，而這種深層的理解具體則表現為他對於歷史材料的廣泛掌握以及深邃的洞察力。在這個意義上說，楊氏對於普通社會學的另一項或許沒怎麼得到注意和承認的貢獻則在於，他對中國社會（以及其中的宗教）的研究對於社會學的恢復和發展其歷史向度，提供了一個令人信服的中國研究案例。

相信很多人都注意到，楊慶堃選用了一個比較長的副標題：「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他在導論中也指出，「中國文化之根延伸到過去，要理解現在的結構和功能地位要求對歷史淵源和發展脈絡尋根究底。」（頁35）楊氏近半個世紀之前的這個觀點對於所有試圖認識中國社會、但在其研究中重現狀而輕歷史的人來說，仍是一個必要的提醒，即缺乏對於歷史意義的理解，就無法真正把握這個社會的豐富性和複雜性。

一代革命者的心理肖像

● 董國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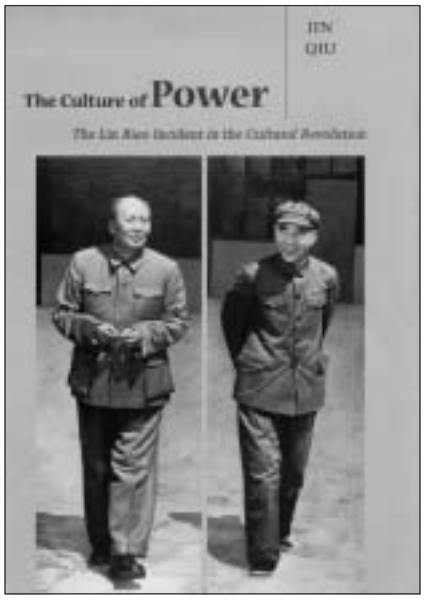

Jin Qiu, *The Culture of Power: The Lin Biao Incident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權力的文化》(*The Culture of Power: The Lin Biao Incident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下引只註頁碼)是斯坦福大學出版社於1999年推出的一部學術論著，作者是受到「林彪事件」牽連的吳法憲將軍的女兒金秋。由於該書的敏感題材、作者的特殊身份以及哈佛大學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教授的大力推介，該書出版以後立即受到學界的普遍關注。八年多過去了，期間有丁凱文主編的《重審林彪罪案》(香港：明鏡出版社，2004)、金秋編輯的《歲月艱難：吳法憲回憶錄》(香港：北星出版社，2006)和舒雲撰寫的《林彪事件完整調查》(香港：明鏡出版社，2006)等大部頭著述相繼問世，該書早先獨特的史料價值已經變得不甚重要，但是作者的學術貢獻依然不容抹殺。

就筆者有限的閱讀視野而言，在論述文革問題時，中外學者各有所長，也各有所短。國外學者往往從理論框架的構建出發，比較注重研究視角的創新；國內學者往往從直接經驗出發，比較注重歷史事實的鋪陳。金秋作為一位中國學者，尤其作為一個前中共高幹的家庭成員，在相關史料的採集和解讀方面是眾多國外學者難以匹敵的；另一方面，她先後在美國夏威夷大學、哈佛大學、哥倫比亞大學、斯坦福大學、加州伯克利大學等著名中國研究學術重鎮接受教育和從事研究工作，得到過魏斐德(Frederic E. Wakeman)、李鴻永、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和裴宜理等多位知名學者的悉心指導，其社會科學的綜合理論素養又大大高於許多國內學者。這兩大優勢的結合，

金秋作為一個前中共高幹的家庭成員，在相關史料的採集和解讀方面是眾多國外學者難以匹敵的；其社會科學的綜合理論素養又大大高於許多國內學者。這使得《權力的文化》在眾多同類作品中脫穎而出，獨樹一幟。

使得《權力的文化》在眾多同類作品中脱穎而出，獨樹一幟。

金秋在闡釋自己的研究路徑時強調，該書側重考察的是一些「體制外因素」——主要包括歷史人物的性格品行、個人經歷、社會關係等——在政治領域的作用和影響。原因是毛澤東時代中國政治的「人治」特性，使得一些西方通行的政治學分析框架和概念範疇——例如政治組織、意識形態、正規化的決策機構等——往往不能夠很好地解釋相關問題(頁3)。作者的這種研究取向得到裴宜理教授的認同。她在為該書撰寫的〈序言〉中指出：

> 對於那些習慣地認為精英決策是高度理性產物的人而言，金秋博士的敍述不能不說是一個巨大的震撼。這裏我們很少發現「手段」與「目的」之間的清晰關聯。作為替代，我們看到的是生理和心理的病變、無來由的恐懼和嫉妒、家庭不和、瞬間爆發的人際衝突和藥物反應所導致的精神迷茫在「文革」期間如何左右着精英們的行為。(頁ix-x)

為了探究「林彪事件」的真相，金秋在書中系統回顧了革命時期毛澤東與林彪的關係及其在文革期間的發展。她用大量的旁證材料說明：第一，作為毛澤東的長期追隨者，林彪對毛澤東的政治忠誠是毋庸置疑的，這種政治忠誠和傑出的軍事政治才幹是林彪在黨內軍內得到迅速升遷的前提條件(頁63-72)。第二，林彪對個人權力似乎並沒有特別強烈的欲望。這部分源於淡泊的天性，部分源於健康的原因，部分源於對中國宮廷政治的透徹了解。

金秋用大量的旁證材料，說明林彪對毛澤東的政治忠誠是毋庸置疑的，林彪對個人權力似乎並沒有特別強烈的欲望。對於被毛澤東選定為「接班人」，林彪感到的不是欣喜而是恐懼。

對於被毛澤東選定為「接班人」，林彪感到的不是欣喜而是恐懼。「伴君如伴虎」的古訓，使得林彪在八屆十一中全會以後始終恪守「被動、被動、再被動」的信條(頁78-80)。他雖然貴為「副統帥」，卻很少過問政府和軍隊的工作。這無論與異常活躍、到處插手的中央文革成員，抑或是忍辱負重、苦撐危局的周恩來均形成鮮明的對照。文革期間發生的一些表面看來造成林彪個人權力擴張的事件，如1966年8月八屆十一中全會上的高層人事變動、1967年初的「三支兩軍」和反擊「二月逆流」、1967年夏的「武漢事件」和1968年春的「楊余傅事件」等，其實都出於毛澤東的乾綱獨斷。林彪在這些事件中的表現與其說是「趁火打劫」，毋寧說是「明哲保身」。

第三，林彪對毛澤東的政治忠誠，並不意味着他對一些具體問題沒有個人判斷。正是基於社會穩定大局的考量，林彪積極支持「軍委八條」的出台(頁97)；正是出於對中央文革支持軍內造反派挑起派性武鬥的不滿，林彪曾經與江青發生過正面衝突(頁95)；正是出於對周恩來艱難處境的同情，林彪曾告誡其部下支持周的工作，而不要聽信江青、康生等人的挑唆(頁119)。

第四，「九一三事件」發生以後，中國官方公布的〈粉碎林陳反黨集團反革命政變的鬥爭(材料之一、二、三)〉，曾經對1970年夏天廬山會議上的「天才論」和「國家主席」之爭大加渲染，以此作為指控林彪「陰謀篡黨奪權」的論據。而金秋則含蓄地指出，毛澤東與林彪的政見分歧早在1969年春中共「九

大」前夕已經初現端倪。如果說當時確實存在着一條所謂「林彪路線」的話，那麼陳伯達根據林彪意見起草的「九大」政治報告應該是這條「路線」的具體表現。這個政治報告之所以遭到毛澤東否決，是因為它批判了伯恩斯坦主義傾向，主張盡快結束文革動亂，把主要精力轉到現代化建設上來（頁117-18）。

第五，以所謂「國家主席」之爭來指控林彪，不過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詞」的政治伎倆。首先，設立國家主席與否的爭議是由修憲討論引發的，就這個問題發表各種不同意見，原本是任何一個公民的合法權利。其次，毛澤東幾次通過汪東興傳達指示，並沒有將自己的真實想法和盤托出，而是在關鍵問題上含糊其辭，前後矛盾，箇中玄機實在讓人難以捉摸。第三，從廬山會議的討論紀錄看，設立國家主席並由毛澤東擔任，是絕大多數與會者的共同呼聲。所以試圖以此指控林彪「陰謀篡黨奪權」，顯然是無法令人信服的（頁120-25）。毛澤東後來老羞成怒，不但斷然否決了這個提案，而且責令一大批支持這個提案的高級幹部作「檢查」，這除了充分表現出毛澤東的專橫跋扈之外，不能說明其他任何問題。（至於毛澤東究竟出於何種考慮堅持不設立國家主席，目前學界存在幾種不同的解釋。究竟哪一種解釋更加符合歷史真實，還有待相關史料的進一步公開，但無論如何同林彪「陰謀篡黨奪權」無關。）

第六，儘管否認「天才論」之爭折射出當時黨內高層內部的利益衝突和權力鬥爭，但這場衝突和鬥爭的雙方是以林彪為首的軍人集團和以江青、張春橋為首的激進文人集團。這兩個政治集團之間的明爭暗鬥，並不必然地影響到他們對毛澤東的政治忠誠。毛澤東出於意識形態和個人情感偏好，坐到激進文人集團一邊，為這場爭論賦予了特殊的政治含義，使得林彪等人的言行帶有「犯上作亂」的意味。

由此可見，廬山會議上的衝突是「九大」前夕毛、林政治分歧的一個意外結果。導致雙方矛盾升級的關鍵原因不是林彪等人的政治野心，而是毛澤東對林彪等人的個人成見。正是出於對毛澤東無限上綱做法的嚴重不滿，九屆二中全會以後，林彪不但拒絕自我檢討，而且指示其部下不要輕易做檢討（頁126-30）。這進一步加深了毛、林之間的裂痕。此後，毛一方面向全黨發出「三要三不要」的號召，另一方面則有計劃、有步驟地實施「倒林」三步曲——「甩石頭，摻沙子，挖牆角」，最終導致1971年9月13日林彪叛逃事件的發生。

金秋的上述幾點看法都得到國內知名文革研究專家的認同。王年一、何蜀和舒雲等人近年來發表的不少論著，都是圍繞上述幾個主題展開的。特別值得讚賞的是，金秋在書中精闢地概括了毛澤東開展黨內鬥爭的四步曲模式：第一，每次鬥爭總是始於毛對某人的不喜歡、不信任；第二，初步的齟齬發生之後，毛便開始利用各種場合向各級幹部游說，努力營造一種反對某人的「共同意見」；第三，當毛感到勝券在握之後，便召集會議開展所謂「批評與自我批評」，質言之就是調動各種黨內力量對某人展開批判圍攻，迫使某人承認錯誤；第四，一

書中指出，從廬山會議的討論紀錄看，設立國家主席並由毛澤東擔任，是絕大多數與會者的共同呼聲。所以試圖以此指控林彪「陰謀篡黨奪權」，顯然無法令人信服。

旦某人承認錯誤，毛就會以全黨的名義對他做出有罪判決，並以「組織反黨小集團」的罪名將其清除出黨（頁5）。如果我們不糾纏於細節，便不難發現「林彪事件」與反對彭德懷和劉少奇的鬥爭具有結構上的相似性。而「林彪事件」的獨特之處在於，儘管毛軟硬兼施，林彪至死都沒有作出像樣的「自我批評」。這未免使得毛清洗林彪的四步曲不是那麼「完美」。

金秋不但在書中運用大量旁證材料為我們描述了一個與官方說法截然不同的「林彪事件」，而且還以一種獨特的方式令人信服地揭示了毛澤東發動文革的心路歷程。她並沒有出於受害者的偏見而對毛澤東加以妖魔化，而是通過對中國革命歷史的回溯，解釋了毛澤東何以成為一個超凡魅力型領袖（頁19-22）。她客觀地指出，這種個人超凡魅力的表象不僅誤導了全黨和全國人民，也誤導了毛澤東自己。毛澤東的悲劇在於，他沒有自覺地完成由一個「超凡魅力型領袖」向「法理型領袖」的轉變；與此相關，他也沒有領導全黨完成從「革命黨」到「執政黨」的角色轉換（頁22-23）。他的思想狀態依然停留在革命時期，以往的成就使他堅信自己無所不能。結果，由他親自發動和指揮的大躍進成為他個人政治生涯中的滑鐵盧（頁28-30）。此後，毛澤東一方面為了維護自己的烏托邦信仰，另一方面為了維護自己的超凡魅力神話，不知疲倦地展開了一輪又一輪黨內鬥爭，直到他1976年逝世為止。

金秋指出毛澤東的悲劇在於，他沒有自覺地完成由一個「超凡魅力型領袖」向「法理型領袖」的轉變，也沒有領導全黨完成從「革命黨」到「執政黨」的角色轉換。

除了依據史實作出以上經驗層面的敍述之外，金秋的獨特貢獻在於綜合運用政治學和心理學的視角和方法，對毛澤東時代的「老人政治」現象進行了分析和論述。她首先援引著名心理學家麥金太爾（Angus McIntyre）和弗茲伯加（Yaacov Vertzberger）等人的研究成果，指出一般人在由青壯年期步入老年期後可能遭遇到的生理和心理病變，以及這些病變對人們判斷能力和行為方式的影響，並將這種觀點用於解釋大躍進以後毛澤東的乖僻思想和行為（頁42-60）。筆者以為金秋的這種解釋方法並非無稽之談——既然我們承認毛澤東是一個凡人而不是一個「超人」，那麼他就無法逃脫客觀規律的制約。毛澤東晚年表現出的剛愎自用、自以為是、猜忌多疑、自我中心、喜怒無常，的確是老年偏執狂的典型症候。如果說「體制外因素」是通過體制性因素而發生影響的話，那麼當時中國政治的體制性問題便在於無法擺脫這種病態的「老人政治」。愈來愈多的黨內精英相繼淪為「老人政治」的犧牲品。

在該書的結尾部分，金秋還依據間接證據和心理分析，很好地回答了一個長期以來懸而未決的問題，即為甚麼黨內高層中許多人（包括劉少奇、林彪和周恩來等）早已意識到毛澤東的錯誤，卻沒有勇氣公開地對他的錯誤加以抵制（更不要說試圖取而代之了）？她認為這種現象根源於第一代革命者對毛澤東的個人忠誠，並進而指出這是由以下五個因素綜合作用的結果：一是對毛的尊重；二是對毛的畏懼；三是自我認同的需要；四是對共同事業的信仰；五是既得利益的考量（頁203）。如果我們對中國革命的歷史比較熟悉的話，就不得不服膺作者的洞見。

綜上所述，《權力的文化》一書以「林彪事件」為中心，但是其涵蓋內容遠遠超出具體事件本身。金秋寫作的重點與其說是為林彪鳴冤叫屈，不如說是探究「林彪事件」為甚麼會發生。該書對「林彪事件」具體過程的細緻再現，客觀上有助於我們了解毛澤東時代中國政治的本質和肌理。儘管作者一再強調，該書着重探討的是一些「體制外因素」，但是在筆者看來，遭到扭曲的體制性因素的影響作用依然清晰可見。

「曲折」的文革故事

● 劉　捷

馬繼森：《外交部文革紀實》(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3)。

關於文化大革命中以單位(如學校、部門等)為對象的研究，在學術界基本還處於起步階段。馬繼森女士的《外交部文革紀實》(以下簡稱《紀實》，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就是近年來有關這方面研究的重要著作之一。馬女士文革期間在外交部工作，參與了文革，是外交部革命造反聯絡站的成員，「在1967年犯了錯誤，對那以前和以後發生的錯誤也有深切的體會」(頁365)；除了《紀實》，她還曾經和冉隆勃合著《周恩來與香港「六七暴動」內幕》(香港：明窗出版社，2001)。

在撰寫《紀實》的過程中，作者搜集了大量文革時期外交部的檔案文獻材料，包括領導人的講話記錄、大字報、紅衛兵小報等，並採訪了許多歷史當事人。作者利用這些文獻和口述材料，為我們揭示了大量鮮為人知的事實。另外，因為作者的特殊身份，使得《紀實》一書還帶有半回憶錄性質。像郭贊之死、外交部內部對王海容與唐聞生二小姐的看法、喬冠華的性格等，在檔案文獻中都是很難找到的素材，但在作者筆下卻信手拈來。此外，此書文筆也相當生動流暢，頗有些行雲流水的感覺。

作者對以往有關文革時期外交部的研究是不滿意的。她認為：「三十多年來，外交部文革真相被演繹出的一幅幅漫畫遮蓋了。從這幅漫畫中看不出文革有甚麼不對，

「幾個反革命野心家要奪權」的所謂「故事」，是現在中國大陸官方文革敘事的範本，文革進程的複雜性因此被抹去，所以馬繼森說，外交部的文革是「曲折」的，而「外交部的曲折是全中國文革曲折的一個縮影」。

綜上所述，《權力的文化》一書以「林彪事件」為中心，但是其涵蓋內容遠遠超出具體事件本身。金秋寫作的重點與其說是為林彪鳴冤叫屈，不如說是探究「林彪事件」為甚麼會發生。該書對「林彪事件」具體過程的細緻再現，客觀上有助於我們了解毛澤東時代中國政治的本質和肌理。儘管作者一再強調，該書着重探討的是一些「體制外因素」，但是在筆者看來，遭到扭曲的體制性因素的影響作用依然清晰可見。

「曲折」的文革故事

● 劉　捷

馬繼森：《外交部文革紀實》(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3)。

關於文化大革命中以單位(如學校、部門等)為對象的研究，在學術界基本還處於起步階段。馬繼森女士的《外交部文革紀實》(以下簡稱《紀實》，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就是近年來有關這方面研究的重要著作之一。馬女士文革期間在外交部工作，參與了文革，是外交部革命造反聯絡站的成員，「在1967年犯了錯誤，對那以前和以後發生的錯誤也有深切的體會」(頁365)；除了《紀實》，她還曾經和冉隆勃合著《周恩來與香港「六七暴動」內幕》(香港：明窗出版社，2001)。

在撰寫《紀實》的過程中，作者搜集了大量文革時期外交部的檔案文獻材料，包括領導人的講話記錄、大字報、紅衛兵小報等，並採訪了許多歷史當事人。作者利用這些文獻和口述材料，為我們揭示了大量鮮為人知的事實。另外，因為作者的特殊身份，使得《紀實》一書還帶有半回憶錄性質。像郭贊之死、外交部內部對王海容與唐聞生二小姐的看法、喬冠華的性格等，在檔案文獻中都是很難找到的素材，但在作者筆下卻信手拈來。此外，此書文筆也相當生動流暢，頗有些行雲流水的感覺。

作者對以往有關文革時期外交部的研究是不滿意的。她認為：「三十多年來，外交部文革真相被演繹出的一幅幅漫畫遮蓋了。從這幅漫畫中看不出文革有甚麼不對，

「幾個反革命野心家要奪權」的所謂「故事」，是現在中國大陸官方文革敘事的範本，文革進程的複雜性因此被抹去，所以馬繼森說，外交部的文革是「曲折」的，而「外交部的曲折是全中國文革曲折的一個縮影」。

外交部只是1967年8月幾個反革命野心家要奪權。這種掐頭去尾又胡編亂造的故事講了30年，還在以訛傳訛。這樣能夠正確總結文化大革命的教訓嗎？」(頁364) 其實，這種「幾個反革命野心家要奪權」的所謂「故事」，是現在中國大陸官方文革敍事的範本，文革進程的複雜性因此被抹去，所以作者說，外交部的文革是「曲折」的，而「外交部的曲折是全中國文革曲折的一個縮影。」(頁14)

全書的第一個亮點是對外交部黨委在文革初期「引蛇出洞」的描寫。《紀實》的第一章詳細敍述了在外交部造反派起來之前，外交部「當權派」對運動的掌控。陳毅、姬鵬飛等主要領導人一開始並不清楚毛澤東發動文革的目的，只是按照傳統的政治運動模式，試圖引導這場運動走上他們所能控制的軌道，「內外有別」的五條方針以及向北外派工作組由此而來。陳、姬等人甚至以為文革是一場「新引蛇出洞」的運動，他們表面上鼓勵人們貼大字報，大膽鳴放，但在內部卻磨刀霍霍，隨時準備再來一次反右，而且已經內定：貼陳毅的大字報就是反革命。這個後來被毛澤東稱為「鎮壓群眾運動」的階段，在以往的文革主流敍事中基本被抹去，但其實這是文革進程中一個比較典型的階段，幾乎在所有單位 (包括大學、中學) 都存在類似的現象。

文革究竟是一個文革，還是兩個文革？在上層文革之外，是否存在一個群眾反官僚、反迫害的運動？儘管作者並不認為有「兩個文革」，但書中的若干史實可以為我們揭示毛澤東所謂「群眾有氣」的一面。

全書的第二個亮點是對外交部中群眾組織的細緻描寫。可以說，作者的個人經歷對這些描述的成功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因為一般人在文獻中是看不到有關細節的，非親身參與很難了解其中的過程。從「外交部革命造反聯絡站」到「外交部革命造反總部」、「攀險峰」再到「大聯籌」，外交部上演了一場場你方唱罷我登場的活劇。這裏涉及到的一個重要問題是：文革究竟是一個文革，還是兩個文革？也就是說，在上層文革之外，是否存在一個群眾反官僚、反迫害的運動？

儘管《紀實》的作者並不認為有「兩個文革」，但書中的若干史實可以為我們揭示毛澤東所謂「群眾有氣」的一面。比如，「在大專院校諸多的工作組中，外交部派往北外的工作組以鎮壓學生厲害聞名」(頁25)、「政治部成立一個龐大的運動辦公室，內設材料組，並派出聯絡員同各單位當權派聯繫，整了大批被認為有問題的人的黑材料」(頁15)。就連作者自己也說：「建國後，歷次政治運動中，挨整的人以百萬計，被整者受歧視，只能默默忍受。文革中挨整的人居然可以造反了，這是一個奇特的現象：奉命造反。」(頁37)《紀實》一書中最典型的例子就是「馮耳元事件」，馮耳元當時是四川農業廳水產處的年輕技術員，他曾於1965年給陳毅寫信，批評陳毅在外交上的原則性錯誤，後遭到陳毅的打擊報復。但在文革期間，馮被請到批陳大會的會場，陳毅向馮鞠躬道歉 (頁46)。

全書的第三個亮點是對人物的描寫，對周恩來、陳毅、喬冠華，甚至張殿清等小人物，作者都刻畫得非常生動豐滿，比起以往文革敍事中臉譜化、程式化的描寫是相當進步的。其中，給筆者留下比較深刻印象的還是周恩來。周對文革的態度長期都是一個諱莫如深的問題，幾乎所有文革研究者都認為周捲入文革是被迫的，通過現在披露出來的資料，可以認為這個觀點是成立的。周在毛發動文革之前並沒

有獲得毛的「路線交底」，但通過《紀實》一書可以看到，周在文革初期短暫的困惑後調整好了與毛的關係，此後周對文革積極參與，並一度蓋過了中央文革的風頭，比如清查所謂「五一六」反革命集團。

清查「五一六」是文革期間一個重大事件，據王力說，這個事件整了一千萬人，是文革期間最大的冤案（王力：《王力反思錄：王力遺稿》〔香港：北星出版社，2001〕，頁194-95）；文革研究專家王年一則認為至少整了幾十萬人。這個事件至今仍撲朔迷離，但可以肯定的是，外交部抓「五一六」份子是周恩來親自部署的，周在這裏陷入到了「極左」的泥潭當中。但關鍵是他這樣做的目的是甚麼呢？他究竟是不是真的如他所言，掌握了外交部「五一六」份子的名單？《紀實》對於這些問題，並沒有給予很明確的答案，但在1978年，周的衛士吳慶彤曾經發表過一個關於抓「五一六」問題的講話，吳認定當時存在「五一六」這樣一個反革命集團，並直指中央文革才是「五一六」的黑後台，中央文革抓「五一六」是賊喊捉賊（王年一：〈關於五．一六的一些資料〉，《黨史研究資料》，2002年第1期，頁45）。

然而，通過現在披露出來的一些資料可以看出，中央文革小組成員當時與周恩來在抓「五一六」這個問題上表現出高度的一致性，陳伯達和江青都曾經親自做工作，平息外交部的反周聲浪（王年一：〈關於五．一六的一些資料〉，頁45）。這個時候，恰恰是周與中央文革分歧最小的一段時間（至少表面如此），周也明確地說：「我和中央文革之間沒有空子可以鑽」（頁256）。但《紀實》的作者通過姚登山對王力「八七講話」左右為難的困境，又看出了周與中央文革之間的重大分歧，「原來姚登山只聽命於周恩來，而這之後，他既聽周恩來的，也聽中央文革的。而中央文革同周恩來又微妙地不一致。在外交上，周已經陷在極左裏，勉為其難，而他們還批評右了，監督是花瓶；周反對打倒陳毅，他們支持；周要穩住外交部，他們鼓勵奪權。姚登山貫徹王力指示，就不可避免地站在了周的對立面，這是周對他失望而不能容忍的。儘管他仍然執行周的指示，也無濟於事。」（頁257）。王力的「八七講話」確實存在反周的調子，但這個調子是不是中央文革成員一致的意見還不得而知。通過1969年後周與中央文革發生了多次激烈衝突的後見之明來看，周與中央文革（甚至是毛澤東）當時很可能是在暗中角力。

除了周恩來，陳毅是《紀實》着力描寫的另一個重要人物。因為作者搜集到了很多關於陳毅的未披露的文獻，所以對他的描寫佔很大篇幅。其中給筆者印象比較深的有兩點，一是陳毅說毛澤東發動文革是「乾綱獨斷」；二是陳毅對文革那種深深的困惑至死都未能擺脫。陳毅性情豪爽，沒有甚麼心計，他在延安整風時期就屬於「挨整」的幹部。他本身存在極左的一面，1958年毛要陳毅接替周恩來的外交部長職務就是要陳毅貫徹革命外交路線，他在1960年代主持外交工作，一直積極貫徹毛澤東的世界革命戰略。但他又存在冷靜務實的另一面，比如在文革初期那麼緊張的形勢下，還力主不要讓劉少奇去接受群眾批鬥，這在當時是非常難能可貴的。

通過《紀實》一書可以看到，周恩來在文革初期短暫的困惑後調整好了與毛澤東的關係，此後周對文革積極參與，並一度蓋過了中央文革的風頭，比如清查所謂「五一六」反革命集團。

總之，筆者認為，《紀實》對人物的描寫是相當成功的，它使我們了解到歷史是複雜的，作為歷史活動主體的個人也是複雜的。當然，《紀實》也存在一些不足之處。

首先，是對某些史實的把握不大準確。比如書中提到「王力講話中說過一句話：『攀登峰有人認為不錯。』這個人其實就是毛澤東」(頁196)；事實上，王力指的是周恩來，又如「大字報的作者們把這個口號〔指打倒陳毅〕看成是王力和造反派勾結的產物，不知道後面還有毛澤東要假手群眾教訓陳毅的意圖。」(頁205) 其實，毛澤東對陳毅的態度是「一批二保」，毛當時沒有打倒陳毅的意圖。

作者認為「91人大字報」事件是對文革的一次有影響的抵制，但後來周恩來在糾正極左外交路線、中國外交開始轉向的過程中，重用的正是那些「91人大字報」的簽名者。這種及時的批判，恰恰是周恩來對他們的一種特殊的保護。

另外，《紀實》對部分史事的解說亦有未能令人滿意的地方。比如關於「91人大字報」事件，作者認為：「周恩來指示批判91人大字報本身就是極左。91人大字報雖然有某些事實不確切，但總起來講，它是對文革的一次有影響的抵制」(頁211)；但事實上，後來周恩來在糾正極左外交路線、中國外交開始轉向的過程中，重用的正是那些「91人大字報」的簽名者，人們在事後才漸漸醒悟到：這種及時的批判，恰恰是周恩來對他們的一種特殊的保護 (參見阮虹：《一個外交家的經歷：韓敍傳》〔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頁212)。這件事很能體現周恩來政治上高度圓熟的一面。

又如，毛澤東在處理王力問題時引用詩句：「時來天地皆同力，運去英雄不自由」，來回答王海容，實際上流露了對拋出王力的複雜心情，也隱隱流露出毛為形勢所迫而不得已的心境——主宰王力命運的毛本人也是「不自由」的，之所以把他拋出來，是受制於時局的無奈之舉 (參見高文謙：《晚年周恩來》〔香港：明鏡出版社，2003〕)，而不僅僅如作者所說，只是「示意這幾個人已經完了」(頁189)。

《紀實》一書確實為近年文革史研究的優秀著作之一。作者相當成功地還原了那一段歷史，書中很多地方的描寫使讀者很有身臨其境的感覺，這一點在當下歷史學著作當中是非常難能可貴的。另外，《紀實》的成功也為以後的文革史研究指明了一條路，即重視個體與微觀的研究。盡量避開現在還無法把握的宏大敍事，在現有條件下也許是一條較有效的研究路徑。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4月號、5月號

第73期　2008.4.30

劉超、馬翠　民國知識界與上海的人文生態統
涂少彬　論憲政主義語境下的公民主體性
張華強　民企：如何擺脫「富不過三代」的陰霾？——「布登布洛克式動力」的啟示
韓　琛　啟蒙時代的電影神話——關於第五代電影的文化反思
高　頑　獨立學院，愛你乎？恨你乎？

第74期　2008.5.31

范曉春　也談「高饒事件」發生的某些因素
林　震　駕馭「第三波」：台灣和韓國民主化比較研究
甘會斌　中國城市空間的虛無化
邱加輝　李安《色，戒》的隱蔽敍事：改編張愛玲
廖四平、孟婕　「愛就是不問值不值得」——從張愛玲的小說《色，戒》到李安的同名電影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近來，本刊籌組了多期探討中國大陸公共政策與法律的專題評論，促使我們重新反思國家(state)在中國大變革中的定位。可以預期，「國家」將繼續成為本刊的重點主題之一。

——編者

《勞動合同法》實施中的政府責任

筆者同意李琪在〈對《勞動合同法》爭論與實施的評論〉(《二十一世紀》2008年4月號)中所提出充分發揮政府(法律)規制的觀點。然而，《勞動合同法》要得到有效的實施，除了必須解決李琪指出的企業與社會之間的「屏障」外，還面臨着兩個最大問題。

一是僱工契約意識普遍不高的問題。中國大多數中小企業中的僱工都來自企業所在地附近的村莊(社區)，僱主與僱工之間往往有着千絲萬縷的人情關係，勞資關係也往往通過一定的人情關係而建立起來。在中國這個人情意識重於契約意識的現實中，僱工往往難以拋開情面去談判勞資雙方的權利和義務。更重要的是，由於在中國社會常識教育的譜系中，缺少簡明、具體而又清晰的契約知識教育，使得那些原本受教育程度相對不高的中小私營企業僱工，也缺少與僱主談判勞動合同所應有的基本知識。因此，要破除《勞動合同法》實施中的障礙，普及勞動合同知識，提高僱工的契約意識顯得尤為重要。

二是作為社會法的《勞動合同法》所要調整的根本問題是利益分配問題。對勞資關係起着唯一規制作用的政府，應當主動地放棄從中小私營企業中所抽取的稅外利潤，並且強制僱主將原本上繳給政府的「三項支出」(行政收費、行政攤派和公關招待費)，以執行《勞動合同法》的形式轉讓到僱工身上。這就引出了政府如何降低行政成本的問題。一般情況下，中小私營企業是中、基層政府抽取稅外費用的主要承擔者，甚至與日俱增的行政成本也迫使其不得不從中小私營企業中抽取更多的稅外利潤。所以，建立一個廉潔的政府，對於《勞動合同法》的實施有着極其重要的作用。

理釗　臨沂

2008.4.20

體制迷牆

與李若建所描寫的大饑荒類似的體制失敗一直不絕於史冊。說也奇怪，共和更始之後，由體制失敗而造成貽誤民生的事件並不因社會性質的改變而改變，此中奧妙雖經李若建在〈大饑荒形成過程中的體制失敗〉(《二十一世紀》2008年4月號)中點撥，使人略窺一二，但其核心問題似乎仍未真正觸及。近代以來，中國人往往專注於具體的國家體制變革，而忽視實際意義上的政治體制改革，想當然地認為由君主制而共和制，即是完成了現代民主的轉型，實不知由專制而民主，道路依舊漫長，其中政體改革才是關鍵。

「體制失敗」的現象何以屢屢發生？劉澤華的「王權主義」理論似乎能夠解釋。「王權主義」是指社會的一種控制和運行機制，即基於以王權為中心的權力系統而形成的社會結構，配有與之相輔的觀念體系。正是這種王權體系阻滯着中國政治向現代民主的轉型。從「王權支配社會、支配經濟」的視角來看，所謂「領導人的態度」、「信息封鎖」、「問責缺失」、「官吏瀆職」等因素，不過是封建時代官場弊象的現代表現而已，抹去時代背景，就能發現歷史的本真。如果政治體制改革依舊踟躕不前，只做表面文章，恐怕「體制失敗」還將不斷重演。

王昊　天津

2008.4.20

集權政治、政黨國家與權利弱勢

陳峰在〈集體權利的缺位：中國工人的困境〉(《二十一世紀》2008年4月號) 中，提到中國勞工權利普遍受損的主要原因在於勞工權利本身的缺陷。對當下中國來說，問題的關鍵在於中國的政體，在於集權化的權力結構與政黨化的控制系統。當下中國的集權化已然成為鐵板釘釘的事實。

民主性的機構軟弱與政治權力高度集中在政黨，勢必導致政黨國家的出現。強勢政黨的特性決定了其首先定位自己是國家、救世主的化身；在必要的條件之下，才會鬆動對民主的控制。易言之，其優先強化的是國家管治，而非民主發展。它還要極力反對、控制、打壓針對權力而進行的各種保障權利、抗爭維權的社會與政治運動。日益加劇的權力與權利的衝突，也勢必造成政黨國家民主化進程的一大障礙。號稱社會主義的國家、並且事事必稱「××特色」的社會主義國家掌權的革命政黨尤其如此。

由此看來，工人權利的缺失、尤其是權利的組織界面(組織性權利) 缺失，也就成為當下政治的必然邏輯。畢竟，在當局看來，這種組織性的權利是抗衡集權政治、抵禦政黨國家的極具摧毀性的武器。給，還是不給？放，還是不放？這是一個問題。

阮思余　廣州
2008.4.29

何為公民社會？

筆者常對那些關於公民社會空泛的說教不敢苟同，因為許多問題脫離中國的國情並遠離實際。郁建興、周俊的〈公共事務治理中的公民社會〉(《二十一世紀》2008年4月號) 把着眼點落到實處。文章分析了在社會服務領域內政府與NGO的良性互動。其實，分析NGO在中國社會服務領域的啟動資源，不外來自幾方：1、民間自我扶持；2、國際的支持；3、政府支持。這表現在不僅對從政府剝離出來的NGO，還在對獨立於政府之外NGO的扶持。公民社會在起步階段尤其需要政府的扶持。而政府也一改原來的公共管理為社會服務，加快轉型，給NGO讓出更多的空間。如星光敬老協會體現了目前政府普遍推廣的政府購買服務的方向。隨着NGO的專業化與成熟，會逐漸滲透入經濟與其他公民權利領域，如溫州商會和農民專業技術協會的進一步發展。

其實，一個成熟的公民社會中，政府與NGO的關係本來就是應該互相依賴。一方面社團要加強自身的發展，實現在自身領域內不可替代的專業化。同時，政府也要加快轉型，更加着重集中於政策與規則的制訂與檢查。這樣才能形成政府與社團的良性互動、相互配合與制約的關係。

潘屹　北京
2008.4.27

公共政策是如何走樣的？

在一定程度上，任何法律都不太可能實現其立法的初衷，這一效果已經從岳經綸的〈勞務派遣：勞工權益保障的危機〉(《二十一世紀》2008年4月號) 中得到體現，然而筆者更關注的是一個公共政策是如何走樣的。

勞務派遣這一制度的前提是，在實行市場經濟體制以後，中國存在大量過剩勞動力，而用人單位又同時擁有一些臨時的、非固定的或特殊的工作崗位。於是勞務派遣公司就成為二者的「理想」橋梁。岳文指出了用人單位熱衷僱用勞務派遣人員的原因——僱主想要模糊勞動者的僱員身份，從而規避相關的勞工保護和社會保險責任，進而降低勞工成本。

由於法律並沒有對何為「臨時的、非固定的或特殊的崗位」作出明確列舉，因此對這三類崗位的解釋權並不在立法者，而是在於被僱用者、派遣公司和用人單位之間。用人單位其實是公共政策的解釋者，它可以確定哪些崗位屬於「臨時的、非固定的或特殊的」，它的解釋首先將得到派遣公司的支持，而介於二者之間的被僱用者處於信息不對稱的被動情景下，無法參與對這一影響其切身權利的公共政策的討論，只能被動地接受這一被解釋和肢解了的公共政策，於是一個抽象而含糊的公共政策就這樣為市場力量所擊破。

更為可怕的是，當一些僱員從事着並非「臨時的、非固定的或特殊的」崗位之後，譬如一些公立大學的教師和管理者成為僱員之後，在很長時間裏都面臨着身份認同和價值危機，而這種危機正是公共政策被肢解之後的個人代價。

姚尚建　上海
2008.4.28

編後語

改革開放的偉業到了而立之年，中國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其中，最令人驚奇而具有震撼力的變化就是國家的轉型。5月12日，汶川大地震襲擊了天府之國。年近古稀的共和國總理在幾個小時後在災區出現，15名傘兵從近5,000米的高空冒着生命危險空降到地面交通隔絕的災區，中國政府第一次為遇難的普通百姓降半旗致哀。所有這一切都顯示，國家的轉型已經發生並將繼續發生。

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挖掘中國三十年發展奇迹背後的故事。四篇文章的視角大相逕庭，但其共同點在於重點考察了政府的定位，以探索國家轉型的走向。中國的傳媒在很大程度上屬於國家的一部分，因此學術界傳統上以「喉舌」或「宣傳型國家」的概念來為中國傳媒定位。然而，趙月枝描繪出中國傳媒走向「選擇性新自由主義」的曲折之路。一方面，中國的傳媒業走上了市場化、全球化的道路，但另一方面國家依然通過選擇性政治策略的運用，將部分人群、地區、部門或者議題排斥在市場的邏輯之外。作為國家轉型的一個部分，中國傳媒在汶川大地震中展現了新的面貌。中國的傳媒政治是否由此走上一條新的轉型之路呢？

在中國的經濟奇迹面前，很多正統的經濟學理論顯得蒼白無力。姚洋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論證了中國經濟奇迹的背後在於一個「中性政府」，即不偏袒也不依賴於任何特定社會利益群體的政府。這一論證，同發展社會學和發展政治學中的「國家自主性」理論，交相輝映。該理論認定，一個超脱於社會利益群體的國家，是社會經濟發展的重大結構性因素。在市場轉型的大變局中，中國政府是否構成這樣一種具有「自主性」的「國家」呢？這的確是一個值得進一步研究的大課題。

潘毅和任焰分析了農民工遲遲無法實現「無產階級化」(也就是「產業工人化」) 的過程。儘管造成這一現象的原因繁多，但是國家的缺位或者扭曲，是重要的貢獻因子。從馬克思主義勞動社會學的視角，兩位作者揭示，農民工勞動力的再生產離不開一系列社會制度安排的建構，而這一建構離不開國家扮演主動而積極的角色。事實上，歷經長時期的缺位之後，中國政府在近年啟動了全面的社會制度建設。在很多地方，農民工的「無產階級化」似乎起步了。

住房制度改革是社會制度建設的一個組成部分。王天夫和李博柏從新制度主義的角度，細緻地刻畫了隨着住房制度的改革社會衝突從單位體系不斷外化的演變過程。在這一過程中，最具有挑戰性的課題，是政府如何建立新的制度，來調整社會大變革之後出現的新社會衝突。

與三十多年前的唐山大地震相比，汶川大地震對於學術界的震撼力，無疑更巨大而深遠。無論是國家的大轉型，還是社會的大轉型，都在這場大災難中以異乎尋常的方式顯示出來。學者們必須以異乎尋常的速度，來追尋中國轉型的腳步。

二十一世紀評論

社會民主主義與中國

走向社會民主主義？

——簡評中國共產黨意識形態轉型

萬之

近年來，人們對中國共產黨換旗議論紛紛。一個政黨換旗，指的是它更換其官方意識形態。就中共而言，這裏指的是它要從一個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指導思想的、以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為奮鬥目標的革命政黨，轉換成一個以社會民主主義為指導思想和施政綱領的改良主義政黨。這不僅牽涉到中共要更換其存在的階級基礎、更換維持其繼續存在的內部的和道義上的凝聚力，而且更直接牽涉到中共當前執政的合法性。對於這樣一個嚴重的事態發展，議論紛紛，當然可以理解。鼓吹者引經據典，稱其為不可避免、不可逆轉的歷史潮流；疑懼者驚訝不已，只覺得不可思議；反對者據理力爭，力圖挽狂瀾於既倒。

中國共產黨換旗是指它從一個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指導思想的、以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為奮鬥目標的革命政黨，轉換成一個以社會民主主義為指導思想和施政綱領的改良主義政黨。這直接牽涉到中共當前執政的合法性。

顯然，離開了三十年來中國發生的急劇變動，就不可能準確地把握這一發展。本文將從這一視角出發對此變局作些評論。為此，先對中共換旗的主要內容作一概述；在簡單回顧了換旗的歷史根由與國際背景之後，將着重討論其引人之處與實際含義；最後以評估抵制中共換旗的可能性結束本文。

一　換旗

換旗的主要鼓吹者之一謝韜明確主張，中共應該與第三國際的暴力社會主義傳統徹底決裂，以第二國際的社會民主主義作為自己的綱領和旗幟，規範中國的改革實踐。他進一步認為，工人階級的解放，原則上不可能通過革命，而

只能通過資本主義在社會民主主義框架中的高度發展，才能實現。在謝韜看來，社會民主主義代表了工人、全社會和先進生產力的發展要求：它的目標是在發展生產力的基礎上調節分配、消滅「三大差別」(工農、城鄉、體力與腦力)，從而實現效率和公平的統一；它根據普世(文明)價值(私有財產、個性、人權、自由、理性、民主等等)的要求，實行憲政民主，建立福利國家，實現階級妥協、階級合作，從而通過和平漸進、非暴力的途徑，過渡到理想的社會主義社會①。

明眼人看得很清楚，中共十七大高舉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大旗，只是謝韜等換旗派所要求的社會民主主義的退化版。

在經濟方面，正如中共換旗的另一位主要鼓吹者丁寧寧指出的那樣，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其中的「社會主義」，並非馬克思、恩格斯所說的「共產主義初級階段」，實際上不過是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初級階段而已②。應該指出，中共主導的市場經濟，在1990年代主要由新自由主義引導。只是在十六大以後，執政黨強調了社會公正，對政府行為缺乏規範、官員利用職權設租尋租、官商勾結的權貴資本主義等所造成的極度的社會不公有所抑制；而科學發展觀③的提出，則又在理論上對發展主義(developmentalism)帶來的種種弊端有所匡正。正是這些在資本主義框架內實行的新的指導方針，使中共主導的市場經濟帶有社會民主主義色彩。

中共高層以科學社會主義的名義，把憲政民主列為第一號禁區，不准討論，並以「依法執政」、「人事制度改革」、「任命黨外官員」、「政企分開」等一黨制框架內的操作性改革措施作為替代物，以慰人心。

在思想文化領域，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所宣稱的核心價值體系裏，有作為社會民主主義基石的人權、民主、平等、博愛等普世價值，也有毫無實質內容的「改革創新的時代精神」(十七大報告內容)、民族主義和愛國主義，還有與社會主義毫不相干的和諧文化和中華文化；當然，還有處於指導地位的馬克思主義。而後者，據說也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區別於社會民主主義的兩個主要特徵之一。可是，這裏的「馬克思主義」，實際是其中國化後的最新版「馬克思主義」，是沒有階級分析、不反對資本主義、沒有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理想、只有發展生產力這一條的「馬克思主義」。試問這樣的「馬克思主義」，哪一個社會民主黨人會覺得不能接受？因此，在信念和價值觀上，中國特色社會主義與社會民主主義沒有任何區別。

兩者真正有區別之處是在政治領域。換旗派作為體制外精英的政治代表，不滿意體制內精英壟斷政治權力和滯留於新權威主義模式中發展資本主義經濟。對於他們來說，新權威主義模式，最多只能作為過渡階段或中間站。對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來說，理想的政治模式當然是西方的憲政民主和三權分立；特別是在授權問題上，不應承認任何政黨特權，只有政治上平等的個人組成的政黨通過民主程序才能得到授權。由於「三個代表」理論為資本家入黨打開了大門，黨內認同這一模式的聲音逐漸增大。對於憲政民主，中共高層以科學社會主義的名義，把它列為第一號禁區，不准討論，並以「依法執政」、「人事制度改革」、「任命黨外官員」、「政企分開」等一黨制框架內的操作性改革措施作為替代物，以慰人心。因此，在政治領域，中國特色社會主

義雖然早已離開了馬克思主義的科學社會主義，但卻與換旗派要求的社會民主主義還有相當的距離。

二　歷史根由與國際背景

對於中共主流派換旗的歷史根由，我們可以試從價值目標的定向定位、社會經濟政策的因應演變和黨內話語權鬥爭的需要這三個視角作一把握。

第一，就價值定位而言，以毛澤東的理論和實踐為主要批判目標的思想解放運動，堪稱中國當代史中的轉折點。以此為契機，中國的政治精英用現代化理論取代了革命和社會主義，作為自己的綱領和旗幟。先是打開局面的實幹，然後是一步步地在經濟、歷史、文化、政治等領域建立起現代化理論的話語霸權，最後則是換旗。

在文革中受到衝擊的人們，對於文革及其理論基礎（階級鬥爭為綱）深惡痛絕，這一情緒，在理論上帶來了一個當時微妙但後果嚴重的對馬克思主義的重新解讀。那就是階級分析從中國的馬克思主義中逐漸淡出，而「生產力論」則成了主要的理論視角。

對毛澤東迷信的破除，第一個突破口是文革；接着是大躍進、廬山會議、反右和歷次政治運動；後來連三大改造似乎也搞早了，土改似乎也冒進了；到最後，毛時代唯一能夠留下來的正面政績，只剩下了「兩彈一星」。至於1949年革命的基本成就，即剝奪了剝削階級權力的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強調平等、崇尚工農（為創造歷史的主人）的價值體系的確立，則很快就被鋪天蓋地的對於毛時代的種種罪行的批判所淹沒。

在文革中受到衝擊的人們，對於文革及其理論基礎——階級鬥爭為綱——深惡痛絕，這可以理解。但這一情緒，在理論上帶來了一個當時微妙但後果嚴重的對馬克思主義的重新解讀。那就是，階級分析從中國的馬克思主義中逐漸淡出，而「生產力論」則成了主要的理論視角。於是，社會主義被歸結為就是發展生產力；於是，人類歷史要以生產力的發展水平來劃分為逐級上升的一系列階段；於是，中國被認定為處於社會主義的初級階段，因而必須歡迎資本主義、歡迎資本家對生產力發展所作的貢獻；於是，國內生產總值（GDP）翻幾番（作為生產力發展的外部指標）成了中共執政合法性的主要根據；於是，發展和效率成了社會政治生活中的主題，如此等等。

在實際生活中，從無休無止的政治運動中擺脫出來並轉向「四化」建設，在文革結束之初，得到了人們的擁護。「四化」，本來指的只是社會主義制度內技術層面的現代化，可是，由於特定的歷史語境，這一技術層面上的目標，卻引發了一場話語霸權的大轉移。這裏說的特定的歷史語境，指的主要是：(1) 改革開放後與西方世界的直接接觸；(2) 思想解放運動打破了各種禁忌，引發了強烈的好奇心，從而使以個人主義、自由主義為基調的形形色色的經濟、社會、政治、歷史理論，包括現代化理論，被大量引入；(3) 馬克思主義本身被簡化為「生產力論」。而這裏說的話語霸權大轉移，指的就是馬克思主義在中國失去了它的指導地位，取而代之的是西方的現代化理論。

改革初期的「補課論」④和後來的「社會主義初級階段論」，其理論基礎就是這個「生產力論」。與「生產力論」密切相關的是歷史發展「階段論」。謝韜批評毛澤東「建國以後，不顧中國生產力非常落後的國情，便放棄新民主主義即資本主義發展道路，堅持要搞共產主義」⑤，這一批評的前提便是「階段論」。李銳則更為明確地說道：「社會主義是從資本主義自然演進的結果。馬克思講過，只有資本主義發展到最高階段，再不能發展了，生產關係才能改變。」⑥

在政治上，比「生產力論」和「階段論」更為重要的是「社會主義初級階段論」。該理論認定，初級階段的任務就是發展生產力。如果資本主義(或前資本主義)剝削有利於發展生產力，那就不能將其消滅。應當承認，中共當初提出「初級階段論」有其歷史意義。它用「階段論」的語言，否定了只要計劃的傳統觀念，論證了市場機制的必要性。可是，一旦認清了必須用市場來取代計劃，它的歷史任務便已經完成。繼續談論初級階段，有害無益，因為它蘊含着兩個錯誤的設定：第一，當社會處於初級階段，意味着不管甚麼(包括資本主義僱傭剝削在內)，只要能推動生產力的發展，就可以容許、值得提倡、應該保護。最終換來的結果是只有初級階段，沒有社會主義。「初級階段論」成了放棄社會主義底線的藉口。第二，當社會到了高級階段，就可以不要市場經濟、只搞計劃經濟。但如果經濟生活的現實，表明計劃經濟不如市場經濟，這就倒過來為初級階段的長期性甚至永恆性提供了「論證」，也就是說，為保存資本主義僱傭剝削提供了永遠不會過期的合法性。

作為二戰後的民族解放運動的回應，美國的冷戰騎士在美國政府的直接支持下，提出了現代化理論，把經濟的起飛發展，以及一系列社會、文化、經濟和政治的「現代化」指標的逐步實現，說成是人類進化的必由之路。

實際上，從簡化版馬克思主義中演變出來的「生產力論」和「階段論」，也被1950年代初開始出現的以自由主義為基礎、以美國經驗為樣板的現代化學說取為理論支柱。這一學說本身是冷戰時期的產物，又直接為冷戰服務。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風起雲湧的民族解放運動，直接、間接受到社會主義陣營的支持，並大多為社會主義的理論和實踐所吸引，極大地改變了冷戰的戰略態勢。作為回應，美國的冷戰騎士，在美國政府的直接支持下，提出了現代化理論，把經濟的起飛發展，以及一系列社會、文化、經濟和政治的「現代化」指標的逐步實現，說成是人類進化的必由之路，並以之來與民族革命和社會主義模式相對抗，爭奪中間地帶⑦。

蘇東劇變前後，中國和世界範圍內的馬克思主義者乃至一般左派，對自身的價值和目標開始重新定向與定位。這一過程的主要內容，是馬克思主義與自由主義之間爭奪話語霸權的鬥爭；而鬥爭的焦點，則是如何看待資本主義的現代性⑧。

馬克思主義認為，基於科技工業大生產的資本主義的發展，在人類歷史上是巨大的進步，為人類解放提供了生產力的前提；但與此同時，資本主義的僱傭剝削和勞動異化，又必然引起矛盾衝突；只有通過革命，超越資本主義，過渡到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才能真正實現人類解放。馬克思主義並不簡單地否定資本主義現代性(其基本特徵是面向未來、立足理性、追求解放)，只是認為它

必將被超越、為更高形式的現代性(即社會主義現代性)所取代。也就是說，社會主義也是面向未來、立足理性、追求解放的。只是在社會主義現代性中，個人解放將被集體解放(通過工人鬥爭、反殖鬥爭、社會主義建設和世界革命而實現的階級解放、民族解放和人類解放)所取代，個人理性、工具理性得為集體理性、價值理性確定的目標服務。

但在現代化理論的話語體系中，資本主義的結構性矛盾消失了，剩下的只是生產力、(私利計算的)個人理性和個人自由的直線擴展；而革命和社會主義，由於其「非理性」的對個人(財產)自由的約束⑨，或者是對正常的現代化過程的偏離，遲早得回到現代化這一人類文明主流中來。革命和社會主義頂多是實現現代化過程中某一階段(如完成民族整合、建立發展資本主義所必需的民族國家，又如落後國家的資本原始積累階段)的可用工具，只要階段走完，目的達到，工具就該扔掉。蘇東劇變似乎最終印證了這一斷言。

那麼，到底甚麼是現代化呢？簡單說來，就是美國化。在1950年代，現代化指的是市場經濟、代議制民主和當時美國還奉為圭臬的羅斯福新政(Franklin D. Roosevelt's New Deal)式的福利社會。到了冷戰結束後的1990年代，以羅斯福新政為代表的自由主義，已被實際上是市場原教旨主義的新自由主義所取代；現代化學說中的福利社會一項，也被社會、經濟、文化生活各領域的全面私有化所代替。這是人類歷史的終點，並以全球化為其具體實現形式。普天之下，概莫能外。現代化理論在中共內部(實際上的)話語霸權地位的確立，對其觀察歷史、指導實踐、規劃未來時思路演變的定向作用，不容低估。

蘇東劇變後，中共的一些智囊提出了一系列的政策建議，力圖用西方1980年代開始流行的主流經濟學，即可以概括為「市場化、自由化、私有化、全球化」的新自由主義經濟學，來指導中國的經濟改革，並陸續得到決策者的採納。

第二，就政策演變而言，從一黨制和「生產力論」出發，中共在文革後迅速啟動了在新權威主義—發展主義主導下，以市場經濟為主要取向的改革開放。這一政策在實施之初，因其以社會主義制度的自我完善為標榜，預設了社會公平；並在實踐中(至少在改革之初)，確實做到了使絕大多數社會成員都得到了好處，因而得到了全社會的認可；儘管無產階級的階級目標，即階級解放和人類解放，特別是實現不受剝削壓迫的社會平等、享受工作安全和作為企業、社會和國家主人翁的政治社會地位，已經從改革的社會目標中逐漸消失。

為了實現發展主義的目標，中共高層把注意力轉向效率。在提出「效率優先、兼顧公平」時，決策精英其實已經放棄社會公平以求發展效率。到了1990年代，在蘇東劇變後出現的強大的國際國內壓力下，中共的一些智囊又提出了一系列的政策建議，力圖用西方1980年代開始流行的主流經濟學，即可以概括為「市場化、自由化、私有化、全球化」的新自由主義經濟學，來指導中國的經濟改革。這些建議，由於其短期效益，加上國際思潮的影響，以及捲入全球化過程後不得不經受的國際資本和國際金融機構所施加的外部壓力，陸續得到了決策者的採納。

向市場經濟的轉軌，確實極大地解放了生產力⑩。它不僅使國民生產總值(GNP)翻了幾番，而且更重要的是使四億多的人口脫貧。可是，直接影響億萬群眾日常生活的醫改、教改、房改，由於市場原教旨主義的政策方針與有關部

門官員的設租尋租行為的曖昧結合，市場經濟在為一些人開闢源源不斷的財源的同時，卻使一般老百姓看病難、上學難、買房難因而怨聲載道。更為嚴重的，當然是官商勾結，在優化資產結構、建立現代企業的名義下，瓜分國企資產，使原先以國家資本主義形式存在的社會主義家底，迅速地轉換成資本家用以剝削勞動者的私有財產，同時把大批國企職工拋向街頭，使之淪為社會邊緣群體，引起社會動蕩。「工人階級當家作主、是企業和國家的主人翁」，完全成了一句空話。「工人階級是國家的領導階級」這一憲法規定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體的基本屬性，已經不復存在。經濟可持續發展的社會政治基礎，即共識和穩定，也已不復存在。與之密切相關的是，改革在全球化的剛性約束下走上的發展主義道路，已在生態、資源和環境等方面付出了巨大的代價，從而使經濟的可持續發展，遇到了一系列瓶頸約束⑪。

簡單地重複「要進一步深化改革」、「進一步發展生產力」，並不足以回應對黨內話語權的挑戰。要恰當地回應這一挑戰，改革派必須提出新的模式來規範未來的改革。換旗派認為，出路只能是公開換旗、正式轉向社會民主主義。

為了應對發展主義—新自由主義政策主導下的改革所帶來的種種惡果，十六大後中共高層開始轉向社會民主主義，並特別強調社會公正⑫，企圖以此來緩和僱傭剝削必然帶來的階級矛盾和階級對抗，避免激烈的社會動蕩。

第三，換旗的直接動因，是新自由主義主導的改革實踐與傳統的社會主義意識形態承諾間的巨大鴻溝，所引起的對於黨內話語權的爭奪。換旗派認為，改革派只有執政權，沒有話語權。嚴格說來，這一說法並不準確。由於「不爭論」，改革派享有實際上的話語權，即有些人所謂的改革派的「兩個凡是」：(1) 凡是改革的就是正確的；(2) 凡是改革中產生的問題，只有通過 (沿着既定的改革方向) 深化改革才能解決。對改革的種種非議雖然長期存在，但在「兩個凡是」的壓力下，基本上處於半非法、半地下的狀態，並沒有真正的話語權。不過，這一說法空穴來風，非無因由。只要執政黨不正式地、公開地放棄原有的社會主義、共產主義承諾，以這種承諾出發對改革中出現的消極方面、對現有改革方向的正當性，甚至對推行改革的共產黨執政的正當性提出的非議，總是具有某種話語上的合法性。特別是當改革遇到嚴重挫折、弱勢群體的不滿迅速增長時，這種非議顯然會挑戰現有的改革方向，並威脅到改革派的執政權。

出路何在？或者說，怎樣才能徹底取消挑戰派潛在的話語權？簡單地重複「要進一步深化改革」、「進一步發展生產力」，並不足以回應對黨內話語權的挑戰，因為挑戰的基本依據，本來就是現有的改革模式和發展模式所造成的問題。要恰當地回應這一挑戰，改革派必須提出新的模式來規範未來的改革。換旗派認為，出路只能是公開換旗、正式轉向社會民主主義。

至於中共換旗的國際背景，主要有三個方面。首先，意識形態。蘇東劇變和傳統社會主義模式的垮台，使馬克思主義受到了嚴峻的挑戰，並處於困難的調整階段。與此相對照，當前的資本主義卻有一套完整的意識形態 (倫理—政治領域中的保守派自由主義、經濟領域中的新自由主義或市場原教旨主義、國際關係中的新帝國主義、文化領域中的快樂主義，等等)，並在與馬克思主義的話語鬥爭中節節取勝 (在中國則主要通過對文革、大躍進和國企低效的壟斷解讀而

取勝），從而在急劇變化的當代世界起着強有力的導引作用：通過人權、理性、效率、市場化、自由化、私有化、全球化、發展主義、消費主義等口號，在政治、經濟和文化等領域全方位地把各國整合到資本主義世界體系中去。

其次，這一意識形態在實際生活中的應用。從1980年代起，有關資本主義的種種討論發展成為全球的熱門話題，而民族革命和社會主義革命卻不再有人提起。但這並不等於「革命與解放」就此從地球上消失了。激進的新自由主義革命，不管是用軍事手段進行的政權更迭，還是通過顏色革命來推翻社會主義政權，一直在不停頓地進行着，其目的是要把人們從專制暴政中解放出來。這場正在不停頓地進行着的革命，其最終目的，是在全球範圍內完成現代化，即把資本主義核心地區以外的部分納入依附性的現代化軌道，在國際分工的名義下，以結構性的不平等的形式，對這些地區實行新殖民主義的剝奪，並用現代化的話語來改寫殖民主義的歷史，以建立起資本帝國主義歷史一貫的道義正當性。

沒有政治（民主）、社會（組織起來的工人階級進行的階級鬥爭）和經濟（巨額海外利潤）條件的完美配合，社會民主主義不可能有所成就。而這些條件在發展中國家根本不存在，這也就是為甚麼社會民主主義在這些國家，只是不能充飢的畫餅。

再者，經濟全球化對中共主導的改革所施加的結構性約束。中國改革的重要一環是對資本主義世界的開放。在引進外資、出口導向、以犧牲資源和環境為代價、以廉價勞動力為比較優勢的發展政策導引下，中國經濟日益加速地捲入全球化的進程，被迅速地整合到資本主義世界經濟體系之中，淪為跨國資本的附庸，成為外資控制下的、為發達國家製造廉價消費品的加工工場乃至血汗工廠。在這種情況下，「與（資本主義世界）國際接軌」，經由買辦官僚權勢集團的中介，成為不可違背也無法抗拒的剛性約束，專橫地制約着中國的經濟轉型、社會轉型，乃至政治轉型。資本主義的市場邏輯，資本主義制度的全部經濟、社會、文化乃至政治邏輯，在中國的現實生活中，迅速地展示出了它們的全部力量。階級、階級剝削、階級壓迫和階級對抗的重新出現乃至惡形發展，只是這種邏輯的自然結果而已。而換旗，不過是在階級對抗急劇惡化的形勢下，中共力圖控制局面的一種努力而已。

三　社會民主主義的引人之處與實際含義

社會民主主義最吸引人的地方莫過於其對再分配的公正承諾和實施。但是，人們往往不去注意使這種承諾得以兑現的社會歷史條件。首先是發達的資本主義（工業大生產）經濟和比較完善的議會民主制度，這是人數眾多並且高度集中的工人組織起來、建立強大的工會組織，甚至工人階級政黨進行合法鬥爭的基本前提。其次是通過殖民主義、新殖民主義或其他方式取得的巨額海外利潤，這是西歐資本主義通過其掌握的國家機器購買社會安定的經濟前提，其主要形式和最高成就是福利國家的建立，具體表現為政府主持的各種社會福利項目。沒有這些政治（民主）、社會（組織起來的工人階級進行的階級鬥爭）和經濟

(巨額海外利潤) 條件的完美配合，社會民主主義不可能有所成就。但這些條件在發展中國家根本不存在，這也就是為甚麼社會民主主義在這些國家，只是不能充飢的畫餅。

不應忘記的是，在社會民主主義的框架裏，社會公平是通過福利國家的二次分配來實現的。在初次分配時，工人只拿工資，資本家全部利潤歸己。在這種情況下，不同的階級利益怎麼可能不產生對抗？有階級利益的對抗就會有階級衝突和階級鬥爭。同時，社會民主主義的基礎是自由主義。在政治法律上，這就表現為：對國家權力和公共權力，法律會有各種有效的約束和控制；而對私有財產基礎上的私人權力，卻是毫無約束可言，全憑當事人的博弈。在西歐的社會民主主義社會裏，勞資合作⑬之所以能夠搞得比較好、比較成功，其前提是西歐的工人建立了強大的工會，與資本家進行長期、有效的階級鬥爭。而空談以市民社會來取代權威統治、以社會民主主義來取代斯大林主義的東歐書生，面對擁有強大經濟實力 (財產權力) 的資本家，在博弈時無牌可打，最後得到的只能是最糟糕的資本主義待遇。

對於換旗派和相當一部分知識份子來說，社會民主主義最為誘人之處也許是其中的憲政民主。這裏的一個背景當然是馬克思主義在民主問題上的缺失。馬克思和恩格斯對於革命勝利 (即無產階級取得統治地位) 後的政治統治形式，沒有系統的論述。他們既提到過「爭得政治民主」，也強調過「無產階級專政」，但都沒有深入展開論述。不過，有兩點基本思想還是很清楚。第一，作為暴力革命思想的延伸，取得國家政權的無產階級，對於不甘失敗、繼續反抗革命的資產階級和其他反革命勢力，必須予以鎮壓；第二，在作為統治階級的無產階級內部實行民主。

換旗派提出實行憲政民主，直接挑戰中共一黨執政的合法性，在當前特定的歷史條件下，與一般群眾的期望和要求不無平行之處。據網上統計，全國人民關心的首要問題就是對權力異化的監督制約。

作為基本原則，上述兩點思想似乎不錯，但要用以指導社會主義社會的政治實踐，卻又顯然不夠。內部民主怎麼實現？對敵鎮壓怎樣進行？特別是應該怎樣對待廣大的中間階級 (農民、城市小資產階級和知識份子) ？對於這些極為重要的問題，馬克思和恩格斯都沒有涉及。究其原因，除了缺乏實踐上的緊迫性和缺乏歷史經驗以外，還與他們以下兩個並不正確的預設有關：(1) 資本主義的發展導致階級關係的極大簡化，除了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兩大對抗階級以外，中間階級即使還存在，也已無足輕重了；(2) 隨着資產階級的消滅，國家也會很快消亡；國家機器履行的將會是經濟職能而不再是政治職能。

可是，複雜的階級關係在革命後社會中的長期存在，使得國家消亡的思想失去了實際意義。在政治生活中，對於上述重要問題的處理，如果沒有法律制度加以明確的規定、不採取一定的形式、沒有應該遵循的程序，勢必帶有極大的任意性，並為政權本身的異化 (權力的濫用和新型的剝削壓迫集團的產生) 提供了可能。

毛澤東對國家機器的異化 (「變修」) 有所認識，並提出兩類矛盾學說和反修防修理論以求匡正。但他同時又完全繼承了列寧和斯大林在政治生活中對法制

形式和程序的蔑視、拒絕和踐踏，並補充以他本人特有的、帶有無政府主義色彩的對群眾暴力的偏愛、鼓吹和濫用，其結果是產生了一種以「大民主」理論形式出現的暴力專政理論。實踐上，他極度誇大階級矛盾，擴大階級鬥爭，並力圖動用群眾暴力來防止、糾正國家機器的異化（「反修防修」）。其結果是，在一段時間內，群眾暴力與國家暴力在全國範圍內的交替使用、結合使用和毫無節制的濫用，使得當代中國的政治生活比斯大林時代的蘇聯還要血腥和殘暴。

長期生活在血腥而殘暴的毛式政治運動中的人們，對憲政民主自然是憧憬嚮往有加。值得指出的是，換旗派提出實行憲政民主，直接挑戰中共一黨執政的合法性，在當前特定的歷史條件下，與一般群眾的期望和要求，不無平行之處。據目前網上的統計，全國人民關心的首要問題就是對權力異化的監督制約⑭。監督制約，說到最後，就是要追溯權力的來源問題，或共產黨一黨執政的合法性問題：為甚麼你有執政的壟斷權呢？網民的這一關注，表達的是對實行社會主義憲政民主的深切期望和強烈要求。

社會民主主義之所以吸引人，還因為它符合人性的根本願望，體現了諸如私有產權、個性、人權、自由、理性、民主等普世的文明價值。可是這些普世價值其實並不普世，只不過是當代西歐北美局部地區近世以來流行的價值觀念而已。

不過，有了憲政並不等於就有了民主。憲政只是從形式和程序上，制約政府的權力、消除任意施政（專制）的可能，確保公平，保障個人的自由權利。唯法主義者的根本錯誤在於，他們完全不注意憲政的內容，即保護甚麼、不保護甚麼。保護私有財產、契約自由、僱傭剝削自由的自由主義憲政，和保護勞動產權，保護公民的工作權、福利權和社會平等的社會主義憲政，其內容和所奠基的社會的性質，自是南轅北轍。

更為重要的當然是民主制度的建立。沒有民主，憲政能有多大意義？但甚麼是民主？民主的本意是人民主權，即凡事人民說了算。但誰是人民？官員、企業家，還是藍領、農民工？在當前的市場經濟社會裏，誰享有主權？誰說了算？行使民主權利的基本前提，即享有教育權、知情權、話語權，甚至是法律面前的平等地位，都得有經濟實力作後盾。任何憲政，如果不能確保廣大工農勞動群眾（人口的絕大部分或人民的主體）行使民主權利的經濟前提，那麼不管精英們把話說得多好聽，都只是騙人的鬼話；把條文訂得多細緻、多嚴謹，都只是一紙騙人的空文，怎麼能確保人民有行使其主權的能力呢？

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民主得靠自己爭取而來，而不可能來自別人的恩施。加拿大民主福利國家的設計師、哈佛大學訓練出來的政治經濟學家金（W. L. MacKenzie King），在鼓吹提倡福利民主和普選權前，曾受僱於洛克菲勒基金會（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協助解決1914年在美國科羅拉多州小鎮拉德洛（Ludlow）由煤礦工人罷工引起的政治危機。工人鬥爭的堅決，迫使他認識到，只有實行普選民主、建設福利社會，才有可能弱化工人階級的動員和鬥爭，確保資本主義的社會和平。為甚麼在中國廣東的血汗工廠裏，既沒有福利，更沒有民主？道理很簡單——那裏的工人沒有（也被禁止）組織起來與資本家進行鬥爭。

社會民主主義之所以吸引人，據說還因為它符合人性的根本願望，體現了諸如私有產權、個性、人權、自由、自決、理性、容忍、民主等普世的文明價

值。可是問題在於，這些普世價值其實並不普世，只不過是當代西歐北美局部地區近世以來流行的價值觀念而已。其次，普世價值之間經常起衝突。起了衝突怎麼辦？誰來裁判？比如說言論自由和不讓種族歧視出現，都是當代歐美流行的普世價值。要是有人要發表種族歧視言論，能給這個自由嗎？所以，價值的背後是權利，權利的背後是利益。普世價值只不過是給局部的、一時的世俗利益披上的一襲神聖外套而已。

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的根本區別在於，勞動者擺脫了剝削和壓迫，能夠控制自己的命運。正像君主立憲體制內君主開明了不等於實行了共和制一樣，社會民主主義體制內的資本，受到民主權力的節制，並不就是社會主義。從根本上來說，社會民主主義只是在資本主義制度內部，為工人利益而鬥爭的一種改良運動；它沒有觸動、更沒有挑戰資本主義制度本身；它所取得的成就，本質上只是資產階級對已經組織起來進行鬥爭的工人階級的某種讓步。因此，一旦由於某種原因，工人階級的人數有所減少，組織性、戰鬥性有所削弱，或海外利潤出了問題，資產階級就會立即企圖收回讓步。一個眼前的例子是：1979年英國的戴卓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和1980年美國的列根（Ronald W. Reagan）先後上台以後，資本主義世界內向福利國家頻頻開刀的新自由主義，迅速取代社會民主主義，成為主導政策主流的基本綱領，嚴重地侵蝕着福利國家的根基。1990年代以降，社會民主主義模式的日益衰落，是個不爭的事實，原因十分簡單——經濟全球化使得競爭日益激烈和殘酷，當對手因採用英美模式、頻頻向福利制度開刀而取得競爭優勢時，逼着你向野蠻壓榨工人的底線看齊的壓力便很難抗拒。目前，歐洲具有社會民主主義傳統的國家，如法國和德國，也包括瑞典在內，雖然由於政治傳統和工人階級的鬥爭，對英美模式仍然有所抗拒，但當今世界的主流，絕對是奉行新自由主義的英美模式，而不是日漸衰落的瑞典模式。

社會民主主義與民主社會主義是兩個完全不同的概念。社會民主主義是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框架內的改良主義思潮和運動，而民主社會主義卻是在實現高度人民民主的條件下，超越資本主義、建設社會主義的一種概念框架和制度框架。

那麼，換旗，或把社會主義換成社會民主主義，即把資本主義的僱傭勞動制度作為社會的基本經濟制度或經濟基礎，並對政治法律和意識形態上層建築作相應的調整，實行憲政民主、建立福利國家，在當前的中國意味着甚麼呢？那只能意味着放棄已經取得的社會主義成果，接受重新出現的資產階級的剝削和控制。至於能否從資產階級那裏取得一些讓步，從未來的福利國家的二次分配中得到一些補償，那得一看資本家的好意，二看自己的鬥爭能力了。更現實一點來看，倡導社會民主主義，在當前中國的語境下，導致的只能是新自由主義。而用新自由主義來主導中國的改革和現代化，就算成功了，其結果也只能是殖民地性質的現代社會：耗盡資源、摧毀環境的發展主義、為發達國家生產廉價消費品的加工工場，以及充滿階級對抗和兩極分化的動蕩社會。

因此，從根本上說來，中共換旗表達的只是在三十年急劇的社會變動中新生的資產階級的利益訴求。這種訴求居然成功地得到表達，明白無誤地表明了這一新生的資產階級的能量已經強大到足以影響中共走向的地步。

四　社會民主主義：中國別無選擇嗎？

不少人，尤其是換旗派，往往把社會民主主義混同於民主社會主義。其實，嚴格說來，這是兩個完全不同的概念。社會民主主義是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僱傭勞動制)框架內的改良主義思潮和運動，而民主社會主義卻是在實現高度人民民主的條件下，超越資本主義、建設社會主義的一種概念框架和制度框架。

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中，勞動力成為商品；在資本主義政治制度和法律框架的合謀下，勞動者淪為僱傭奴隸，成為資本榨取利潤的工具。這是資本主義制度內在的、結構性的、不可克服的矛盾，是勞動異化、人性異化、社會不公正和社會罪惡的根源，也是社會對抗、社會改良，乃至社會革命的根源。緩解矛盾、轉嫁危機主要靠資本擴張：內在的技術性擴張(新生產領域和新經濟領域的開發)和超越民族國家界限的對外擴張(殖民主義或全球化)。但資本擴張的結果，只能是同樣的結構性矛盾在所有經濟—技術領域內和全球範圍內的複製。因此，生產力的進一步發展和資本主義內在矛盾的解決，要求廢除僱傭勞動制度、實現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使勞動者成為生產和社會的主人。也就是說，要求超越社會民主主義的制度框架。

換旗派認為憲政民主就是人權、民權、產權、自由、民主等普世價值的制度體現。但馬克思主義則認為，憲政民主具有階級內容；社會主義的憲政民主與資本主義的憲政民主，在立憲主體、倫理基礎和指導原則等方面，存在着一系列實質性區別。

而民主社會主義的價值定向，卻是超越資本主義、建立社會主義、實現階級解放和人類解放，即建立一個經濟上消滅剝削、社會政治生活中消滅特權和壓迫、人人平等的社會。為了這一理想，民主社會主義者首先要求實現憲政民主。根據馬克思主義關於異化的一般理論，任何精英權力都有異化變質、離開社會主義方向、變成新的剝削壓迫權力的可能。因此，實行憲政民主、對精英權力監督制約，是民主社會主義的題中應有之義。其根本目標，是實現政治權力(從精英黨手裏)回歸社會所有；而否認異化的可能⑮、拒絕憲政民主的任何主義，絕對不是民主社會主義。

憲政民主究竟是甚麼？換旗派認為憲政民主就是人權、民權、產權、自由、民主等普世價值的制度體現。但馬克思主義則認為，憲政民主具有階級內容；社會主義的憲政民主與資本主義(包括社會民主主義)的憲政民主，在立憲主體、倫理基礎和指導原則等方面，存在着一系列實質性區別。

首先，民主社會主義的憲政民主，其目標是階級解放和人類解放，是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實現，因此它的出發點既不能是以個人權利為中心的自由主義(因為這將立即導致對社會主義原則的根本否定)；也不能是籠統的民族主義或全民利益(因為通過發展主義而實現的民族復興和社會福利的整體增長，往往會掩蓋殘酷的階級剝削和階級壓迫，與社會主義原則南轅北轍)；而是無產階級的集體主義。因此，社會主義憲政要處理的頭等要務，就絕不是自由主義者念念不忘的限制政府權力、保障個人自由；而是處理階級關係(即解決國體問題)——確認工農大眾的國家主人地位，確保無產階級革命的基本成果，即剝奪了剝削者壓迫、剝削勞動者的權力，在任何情況下不致喪失。

其次，誰來立憲？誰是立憲的主體？當然應該是工農大眾，而不是財富精英和權力精英。人民大眾必須自下而上地組織起來，成為立憲過程的主體。只有這樣，才能確保憲法確實代表工農利益，而不是在任何藉口或名義下代表剝削階級的利益。

最後，立憲的基本原則，是取消精英特權、確保公民在享有各項權利(如自由、收入、財富、機會和權力)時的平等地位。這既是社會公平的倫理基礎，也是民主授權的法理基礎。否定了精英特權，一切公眾權力(包括共產黨的執政權)的源泉，只能是公眾本身。任何公眾權力，只有得到公眾通過民主程序的授權，才有合法性。

為了超越資本主義，民主社會主義必須吸取資本主義已經取得的成果，建設比之效率更高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市場機制固然有市場失靈和外部性等種種問題，需要國家調控指導；但作為處理供需信息、配置資源的一種機制，其本身大體上說來卻是價值中性的。當勞動力作為商品進入市場時，市場成了資本主義僱傭勞動制的一個核心環節。但如果勞動力不是作為商品，而是作為與資本平等的主體進入市場，那市場就成了社會主義經濟的運行機制。市場競爭，是經濟生活中活力和動力的源泉。儘管優勝劣汰會造成分化，但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中不存在剝削，因而分化程度不會太嚴重；同時政府還可以採取措施，對分化的消極方面作適當處理。

在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中，在分配扣除了成本(工資和其他要素的消耗)後的剩餘、利潤或增量產權時，勞動者作為要素之一，享有與資本平等的權利⑯。為此，社會主義的法權關係應該保障勞動產權和資本產權的平等地位。這樣，不管企業所有權的起點是公有還是私有，勞動者擁有企業生產資料的份額都會穩步增加。經過一段時間，就會出現一種(主要以所有勞動者對生產資料擁有個人份額形式出現的)生產資料的社會所有制。這種社會所有制，與國有制相比，有種種優越性。特別是，它將削弱國家主義的經濟基礎，使權力異化在經濟上成為不可能。也就是說，以勞動產權為核心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將以勞資合作的形式，實現社會經濟權力從資產階級和國家官僚手裏回歸社會所有的理想。

現在的問題是，在當前中國，有沒有超越社會民主主義、推進民主社會主義的現實可能呢？考慮到中國進行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長期革命傳統，以及中國馬克思主義者對於科學社會主義的最新發展，斷然排除這一可能，似乎有點過於武斷。

在當前中國，有沒有超越社會民主主義、推進民主社會主義的現實可能？考慮到中國進行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長期革命傳統，以及中國馬克思主義者對於科學社會主義的最新發展，斷然排除這一可能，似乎有點過於武斷。

註釋

①⑤ 謝韜：〈民主社會主義模式與中國前途〉，《炎黃春秋》，2007年第2期，頁1-8；5。

② 丁寧寧：〈「勞動(力)產權」難以作為理論創新的出發點〉，載曹天予主編：《勞動產權與中國模式：當代馬克思主義在挑戰中發展》(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272。

③ 科學發展觀的核心是以人為本，造福人民。但以人為本的實際內容，往往局限於對住房、醫療和教育等人們的直接利益表示關心，而對於工農大眾的根本的階級利益（勞動權和不受剝削壓迫的平等權利等），則隻字不提，因而並不構成對資本主義制度的實質性挑戰。

④ 指只有先補上必經的但被人為地跳過的資本主義階段的課，才能建設社會主義。

⑥ 引自笑蜀：〈「總起來看我還是比較樂觀的」——李銳談社會主義與中國〉，《炎黃春秋》，2007年第2期，頁12-13。

⑦ 參見Michael E. Latham, *Modernization As Ideology: American Social Science and "Nation Building" in the Kennedy Era*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⑧ 西方學界中還有後現代派，把自由主義和馬克思主義統稱為現代派而加以反對。但其矛頭主要針對馬克思主義的本質主義的階級觀和目的論的歷史進步觀，對於馬克思主義在學界影響的衰落有點影響；但對於自由主義，特別是體現在全球化話語中的新自由主義，後現代派可以說是毫無影響力。

⑨ 按照理性選擇理論，不存在從個人偏好形成集體利益的理性過程。參見Kenneth J. Arrow, *Social Choice and Individual Values* (New York: Wiley, 1951)。

⑩ 對於這裏所說的「解放了生產力」，應該做些保留。從生產力的外部（物質）指標（即產值）來看，改革確實解放了生產力。但若着眼於生產力中最活躍的因素，即勞動者的教育水平和創新能力的提高，則進步並不太大。因此，中國生產力發展的最大贏家，首先是控制着知識產權的跨國資本，其次是與加工出口有關的各類資本，而真正提供內需、出賣血汗的勞動者，則所得無幾。這是改革的一個極大悖論；長遠來看，也是一個嚴重的隱患。

⑪ 科學發展觀在理論上較好地回答了這些問題；能否落實，則取決於抵抗發展主義的決心和能力：沒有高速的經濟發展，在當前中國這樣高度兩極分化的社會中，如何支撐某種程度的「購買社會和平」，是個極為棘手的問題。

⑫ 主要指承認現有的權力和財富分配格局前提下的公平，而不是指在社會平等意義下的公平，或社會主義的公平（每個人有參加勞動、不受剝削、享受自己勞動成果的平等權利）。這種公平的實現，其主要作用，只能是合法化並進一步強化現有的權力和財富的分配格局（其一端是壟斷財富和權力的精英聯盟，另一端是億萬只能依靠出賣勞動力為生的僱傭勞動者）。

⑬ 作為憲政民主、人權保障、經濟發展和社會公正等目標基礎的勞資合作，是市場社會存在的前提條件。但是，換旗派不是把勞資雙方在經濟地位平等條件下的鬥爭，而是把資本主義本身，誤認為是勞資合作的基礎；而把對資本主義制度固有惡果的消除，寄希望於基於自由主義福利國家的再分配調節機制；他們看不到這種機制存在的本身就取決於工人階級有效的階級鬥爭。

⑭ 據南方網2007年10月15日報導：「網友對十七大最關心的幾個問題，排在第一位的就是對權力進行監督和有效的制約。第一大類的問題是反腐敗和社會主義民主政治建設。」參見〈南方網連線十七大：侯惠勤解讀十七大報告〉，www.sznews.com/zhuanti/content/2007-10/15/content_1580824_4.htm。

⑮ 這是1983年清污運動的主題。

⑯ 應該指出，使剝削成為可能的是僱傭勞動制，而不是資本本身。僱傭勞動制是以政府暴力為後盾的一種特定的法權關係。在另外一種政治權力的安排下，在另外一種法權關係中，如果工人可以租用資本家的生產資料，資本家只能拿到租金，而利潤則全歸工人所有，那麼生產資料的資本家所有，或在市場經濟中出現的資本產權，就不會導致剝削。

曹天予 目前在波士頓大學哲學系任教，主編《社會主義還是社會民主主義？》。

市場經濟的多樣性與社會民主主義的勞動力市場制度

張曙光

三十年來，中國經歷着一個天翻地覆的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的轉型。在這一轉型過程中，一個非常現實的問題就是：向哪裏轉型？自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以來，「與國際接軌」已經成為最為流行的口號。但問題是：甚麼是國際軌道？是否只有一條單一的國際軌道？如果有多種多樣的國際軌道，那麼中國究竟要接哪一條軌道？回答這些問題之所以重要，正在於制度轉型具有路徑依賴 (path dependence) 的特徵。一旦我們接上了某一條軌道，如果要改弦更張，就不得不付出極大的社會成本。

所謂的國際軌道，自然是市場經濟之軌。但問題在於，談起市場經濟，人們往往會持有一種先入為主的觀念，那就是只有一種模式，也就是那種在經濟學教科書中描繪的所謂「新古典主義」的市場經濟模式。由於美國的市場經濟運作方式非常接近新古典主義或新自由主義模式，因此，對中國來說，「與國際接軌」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又被等同於美國化。

自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以來，「與國際接軌」已經成為最為流行的口號。所謂的國際軌道，自然是市場經濟之軌。對中國來說，「與國際接軌」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又被等同於美國化。

但是這種觀念與現實明顯不符。現實的情形是：同屬市場經濟體系，各國的情況千差萬別。尤其是在社會民主主義思潮的影響下，西歐和北歐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發展出迥異於美國的市場經濟體系。自1980年代中期以來，關於資本主義或市場經濟多樣性的研究，成為發展政治學和經濟社會學中的顯學。當然，關心這一問題的並非僅限於學人。1992年，法國最大的保險公司法蘭西綜合保險 (AGF) 的總裁阿爾貝爾 (Michel Albert) 出版了《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Capitalisme contre capitalisme*) 一書，在西方輿論界激發了一場關於「兩種資本主義」(也就是所謂「美國模式」與「萊茵模式」[Rhineland Capitalism]) 孰優孰劣的爭論。這本書很快被翻譯成德文、英文、日文等多種語言，中譯本也於1995和1999年先後於台灣和中國大陸問世。該書的出版使得市場經濟多樣性的討論，超出了學術象牙塔，成為了一時的公眾話題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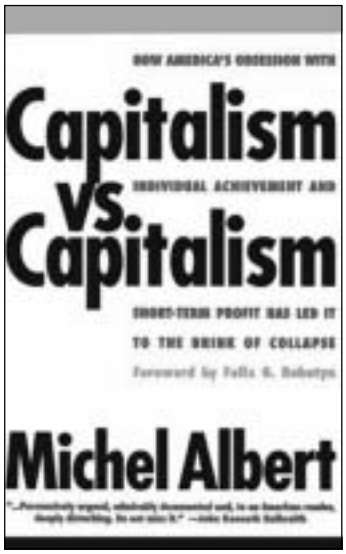

自由主義模式的典型代表是美國，其勞動就業的制度安排基本上符合所謂「根據意願而就業」的市場原則，僱傭雙方根據勞動力市場的供需狀況，以勞動合同的方式確立僱傭關係。圖為阿爾貝爾《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的書影。

本文的主旨，在於通過評述有關市場經濟多樣性的文獻，為我們進一步思考中國的制度轉型之路，提供一個較為堅實的平台。當然，社會經濟領域非常廣泛，本文不可能一一探討。限於篇幅，本文以勞動力市場的制度安排作為討論的重點。做出這一選擇的理由有三：第一，即使是新古典主義的經濟學教科書也承認勞動力市場不同於其他市場，因為在勞動力市場中交易的對象(勞動力)與交易者(勞動者)無法分開，某些類型的勞動力市場交易(例如非自願性解僱、超低工資、惡劣工資條件下的僱傭等等)從人道主義的立場來看為世界各文明所不容，因此即使是在接近新自由主義的市場經濟體中，勞動力市場也比其他市場更多地受到政府的管制制約；第二，在中文世界中，已經出現了一些有關市場經濟多樣性的討論，但這些討論主要集中在關於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和產業政策的議題上，而關於勞動力市場制度方面的討論相對薄弱，也不夠系統；第三，在勞動力市場制度方面，不同經濟體之間的差別顯著，其變化(無論是趨同還是存異)都對勞動者的日常生活有直接的影響，而中國的勞動制度也正在發生急劇的變化，其本身也是極為重要的經濟、政治和社會問題。

一　市場經濟的多樣性

從勞動力市場制度安排的標尺來劃分，市場經濟的模式基本上有四種：第一，英美的自由主義或新自由主義模式；第二，德國的法團主義模式(corporatist model)或社會市場模式(social market economy)；第三，北歐的社會民主主義模式；第四，日本的福利多元主義模式。前三種模式的區分乃是由瑞典學者艾斯平－安德森(Gøsta Esping-Andersen)在其享譽士林的《福利資本主義的三個世界》(*The Three Worlds of Welfare Capitalism*)一書中提出②，但是由於日本(也包括其他一些東亞經濟體)的制度安排在很多方面無法被納入這一三分法的框架，後來的學者一般傾向於把日本模式單獨分出來。由於本文主要關注社會民主主義的影響，因此對日本模式暫且存而不論(儘管這一模式與社會民主主義也不無關係)，只將討論的焦點放在前三者之上。

(一) 自由主義模式

自由主義模式的典型代表是美國。在美國，勞動就業的制度安排基本上符合所謂「根據意願而就業」(employment-at-will)的市場原則，僱傭雙方根據勞動力市場的供需狀況，以勞動合同的方式確立僱傭關係。由於美國的法律制度屬

於普通法體系，因此並不存在有關勞動爭議的特殊司法體系。勞動合同的實施，與其他合同沒有甚麼差別。

在有關勞動的談判中，由於信息不對稱等原因，勞方往往處於不利地位，勞方組織起來建立工會以加強自身的談判地位就成為一個很自然的選擇。因此，在所有國家的就業關係體系中，都存在工會化和非工會化兩大部門。

從歷史上看，美國工會化產業部門的特徵是勞資雙方公開對立的關係。傳統的美國觀念認為工會和管理方行使不同的職能、代表不同的利益。這一觀念認為工人關心的是更高的工資、更短的工作時間和更好的工作條件，並不希望廣泛地捲入管理工作，因而工會的職能在於把工人組織起來，形成團體的力量，以集體談判的方式提高僱員一方的談判地位。雖然對立型的勞資關係是美國勞動力市場的常態，但是自1980年代以來，勞資合作也成為一種新的潮流，因為雙方都認識到共同利益的存在。與下面將要討論的法團主義和社會民主主義模式相比，美國集體談判的集中度較低，一般發生在公司的層次上。這一趨勢自1980年代以來更為顯著③。

在德國，多數產業部門中的經濟活動通過市場來調節，市場具有高度競爭性。但是，作為一種經濟制度的市場受制於相當多的社會管制，從而使市場的運作能夠服務於公共的目標，這一點在勞動力市場的運作方面最為明顯。

美國的非工會化部門中，管理方對於僱傭關係擁有更大的控制和自由裁量權。為了避免工會化的發展趨勢，這一部門的管理方往往採納所謂「積極的」管理哲學，廣泛採用日益流行並且專業化的人力資源管理，給予僱員更多的好處。事實上，近幾十年來，美國出現了所謂「產業關係的轉型」，即非工會化的產業部門急劇擴張，尤其在所謂新經濟部門更是如此④。實際上，美國的工會化程度在發達的市場經濟體中本來就是較低的。

美國政府在就業關係方面主要扮演三種角色：第一，對僱傭期限和工作條件進行管制；第二，管制勞資雙方組織及其互動方式；第三，直接僱傭。在第一個方面，管制的重點放在就業歧視、工作安全、失業補償、最低工資、最高工作時間、退休金等方面。無論是在工會化還是在非工會化的部門，無論是否通過集體談判，勞動合同的訂立都必須符合有關的法律法規。在第二個方面，美國通過立法，賦予僱員組織起來參與勞動談判的權利，並且就勞資雙方的所謂「不公平勞動行為」、僱員權利、工會會員權利等方面，都給予了詳細的規定。在第三個方面，美國公共部門的僱傭人數在1980年代有了一定的增加，同時公共部門工會化也成為美國勞工運動的一項重要發展。總體來說，美國的勞動力市場制度具有高度的靈活性，而僱員就業的保障性則相當缺乏⑤。

(二) 法團主義模式

法團主義 (corporatism) 的勞動力市場制度模式主要在西歐盛行。儘管與下文即將討論的社會民主主義模式有所不同，但法團主義模式的形成也受到了社會民主主義思想和政治活動的影響，當屬確定無疑。

德國是法團主義模式的典型代表。與自由主義模式不同，法團主義模式的市場經濟並不迷戀市場的力量，同時對於公民的社會權利給予相當程度的尊重。

在德國，多數產業部門中的經濟活動通過市場來調節，市場具有高度競爭性。但是，作為一種經濟制度的市場受制於相當多的社會管制 (social regulations)，從而使市場的運作能夠服務於公共的目標，這一點在勞動力市場的運作方面最為明顯⑥。因此，人們一般又把德國模式稱為「社會市場經濟」。

從勞動力市場制度來看，德國模式的特色有三：第一，發達而且適度集中的工會和集體談判制度；第二，經濟民主的制度化；第三，全面的社會保險制度。

首先，德國的工會化程度較高，1990年有32.9%的勞動力加入工會，而同期美國的這一數字為15.6%。更為重要的是，德國的集體談判覆蓋率遠比美國高，在1990年，兩國的這一數字分別為82%和18%⑦。其中關鍵的差別在於德國的工會具有一定的集中度，大多依據行業和地區建立起來，並且擁有若干全國性的工會聯合會。德國的集體談判是在行業和區域的層次上進行，談判結果的約束力涵蓋面比較廣泛，這樣可以把許多非工會會員也包括進來。同時，與美國不一樣，德國還有高度組織化的僱主協會，其組織架構與工會相類似。當集體談判發生在高度組織化的僱傭雙方時，政府會扮演中介者的角色，以中立的身份調解雙方的利益衝突。在大陸法系中，國家頒布了大量成文勞動法律來約束雙方的行為⑧。

與美國的多元主義模式不同，德國的社團以法團主義的方式組織起來，具有高度的集中性。社團的組織和運作受到國家的支持，因此具有半公共性的色彩。它們還承擔了社會福利的提供和行政管理工作，從而使得公共部門的規模得到有效的控制。

第二，在德國，經濟民主的制度化保障體現在其獨具特色的企業制度上。與英美的企業制度不同，德國企業制度的最大特色在於其獨特的公司治理結構，使得僱員能夠有效地參與經營管理，尤其對影響到僱傭權益的公司決策有更大的發言權。德國公司的最重要決策機構是所謂的「監事會」(supervisory board)，而僱員在監事會的代表性得到法律的保障。所有具有一定規模的公司還設有所謂的「工作理事會」(works councils)，其成員由全體僱員選舉產生，一同參與公司的共決 (co-determination) ⑨。由於這些制度安排，德國企業的管理方很難解僱工人，從而使勞動流轉率大大降低。這些制度安排同時造就一種激勵結構，促使管理方在僱員培訓方面加大投資力度。

第三，德國是社會保險制度的發源地。發展以社會保險為基石的福利國家，為全體公民提供社會保障，從而加強國民的社會凝聚力，乃是德國國家的最主要職能之一。德國社會保險涵蓋面非常廣泛，保障絕大多數員工免受各種所謂「社會風險」(包括失業、疾病、妊娠、工傷、衰老等) 的傷害。

值得注意的是，在德國，代表不同利益的社團，無論在經濟治理結構中還是在福利提供方面，都佔據舉足輕重的地位。與美國的多元主義模式不同，德國的社團以法團主義的方式組織起來，具有高度的集中性。社團的組織和運作受到國家的支持，因此具有半公共性的色彩。在國家的協助下，社團之間就涉及其利益的公共政策議題進行集體性協商，協商的結果具有法律約束力。同時，這種半公共性的社團還承擔了社會福利的提供和行政管理工作，從而使得公共部門的規模得到有效的控制。

(三) 社會民主主義模式

社會民主主義的市場經濟模式在北歐和某些西歐小國中盛行。由於瑞典在實行社會民主主義方面比較長時期和徹底，並且在1970年代中期之前取得驚人的成就，一度為世界各國 (尤其是一些中等發達的小國) 所稱羨，並且試圖模仿，因此社會民主主義的市場經濟模式一般又被稱為「瑞典模式」。在非學術性的讀物中，人們一般傾向於把瑞典模式與德國模式混同起來。例如，《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一書的作者就把瑞典的社會民主主義視為萊茵模式的一部分。但是，從學術的角度來看，將瑞典模式與德國模式區別開來有一定的意義，因此有必要分別討論兩國組織和管理社會經濟生活的方法。

首先必須指出的是，瑞典和德國模式的確具有很多共同的特徵，包括：(1) 高水平的社會協調機制；(2) 涵蓋性廣泛的工會；(3) 勞資雙方制度化的談判；(4) 高度發達的社會補償機制，有助促進經濟調整；(5) 國家能力強，但並不採取選擇性的干預以操縱經濟發展。由於這些相似性，有些學者也認為可以把瑞典模式視為萊茵模式的一個變種⑩。

由於瑞典在實行社會民主主義方面比較長時期和徹底，並且在1970年代中期之前取得驚人的成就，一度為世界各國所稱羨，並且試圖模仿，因此社會民主主義的市場經濟模式一般又被稱為「瑞典模式」。

那麼，兩者的差異之處何在呢？從制度的角度來看，瑞典和德國模式的主要差異在於：第一，瑞典建立了高度發達的福利國家，以普遍主義的方式對全體居民提供「從搖籃到墓地」的社會福利，其財政來源直接來自稅收；第二，勞資關係的制度性安排在瑞典高度集中化，有關勞動問題的談判均在國家一級的層次上進行，與政府有關勞動和工資的政策制訂直接相關。

以上第一點尤為重要。實際上，高度普遍主義的福利國家，正是社會民主主義模式的品牌。艾斯平－安德森正是基於這一點，把瑞典作為「社會民主主義福利國家」與德國作為保守的「法團主義福利國家」區分開來，區分的標準並不在於其福利開支的水平，而在於其福利給付的類型及其發放標準⑪。瑞典強烈認同普遍主義原則，只要是合法居民都有資格領取涵蓋面廣闊的福利給付，和其對社會的貢獻 (一般以納稅多少來衡量) 並不相關⑫。而在德國，很多社會福利的申領乃是基於就業的社會保險，福利給付的水準也與工作表現有關。在瑞典，社會福利的發放和管理完全由國家來進行，而在德國，政府則把社會保險的行政管理事務授權予既非公立又非民營的職業協會和其他組織來承辦。

對所有居民一視同仁的瑞典式福利國家，必須依賴充分就業和高稅收來支撐龐大的公共福利開支。事實上，在1990年代以前，瑞典長期保持了低失業率，其實現充分就業的秘訣之一就在於公共部門的發展。1985年，瑞典公共部門就業佔總就業的32.5%，而在德國這一數字僅為15.5%；到1990年，瑞典降到了31.7%，而德國維持在15.1%的水平⑬。

瑞典模式的另一特色是高度集中化的勞資關係體制。有關工資和勞動條件的框架性談判主要發生在兩大高峰組織：藍領工會聯盟和瑞典僱主協會。具體的談判在行業的層次上進行，其過程和結果都受到框架性談判結果的約束⑭。

由於福利國家的建立和公共部門的發達，瑞典政府對於經濟生活的支配能力很高。但是，具有高國家能力的瑞典政府，並不採取日本式的產業政策，對經濟進行選擇性干預。瑞典政府的高國家能力主要運用在實施其勞動力市場政策，亦即國家通過實施職業介紹、職業培訓和工作機會創造來實現充分就業⑮。顯然，瑞典政府的這一特色是其福利國家的制度結構所造就的。

二　不同經濟模式的優劣比較

何種經濟制度具有優越性，是輿論界的熱門話題，時髦論點常常隨各國的經濟表現而起伏不定。在1980年代，關於日本經濟模式優越性的討論充斥媒體；但到了1990年代，風水輪流轉，美國經濟制度的優越性又成為全世界財經記者趨之若鶩的話題。然而，阿爾貝爾在《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一書中則力排眾議，強調萊茵模式與美國模式比較存在的優越性，而日本模式也被視為萊茵模式的一個變種，但是他悲嘆美國模式通過大眾媒體的傳播和簡化所具有的誘惑力。2001年，隨着美國新經濟泡沫的破裂，以及大量公司治理弊端的出現，美國模式存在的問題才開始引起人們的關注。

在學術界，經濟學的主流新古典主義對於美國式市場經濟的研究已經達到了極為精緻的程度，相對來說，歐洲模式的邏輯在經濟學中的展示還不充分。在這樣的思想氛圍中，學習美國模式在中國成為「與國際接軌」的潛台詞。

實際上，在學術界，最為經久不衰的主流取向是對美國模式的分析和論證。經濟學的主流新古典主義對於美國式市場經濟的研究已經達到了極為精緻的程度，因而其合理性也就變得容易了解。相對來說，歐洲模式的邏輯在經濟學中的展示還不充分。在這樣的思想氛圍中，學習美國模式也在中國成為「與國際接軌」的潛台詞。

然而，美國的市場經濟模式是否一枝獨秀呢？美國經濟模式具有不少優越之處可以說是毋庸置疑。但是，如果考慮到國土、資源、人口，以及美國作為移民國家等特殊的不可比因素，很多研究則發現歐洲，尤其是德國模式的經濟表現，並不比美國遜色。從各種數字來看，統一前的德國是最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市場經濟體。雖然其人口和經濟規模小於美國，物質資源不如美國豐富，人力資源方面也無法如美國那樣大量吸引來自各國的才俊之士，但是德國的出口額佔全世界出口額的比重居然曾經與美國並駕齊驅。一般來說，高國際競爭力往往與低工資相關，但是德國奇迹的驚人特殊性就在於，在取得如此高國際競爭力的同時，居然還能保持高的工資水平和低的收入不平等。德國的經濟表現一向被稱為「萊茵奇迹」，而造就萊茵奇迹的則是萊茵模式。法國人一向對德國不以為然，但是《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一書的作者卻極為推崇萊茵模式。

從歷史上看，沒有任何一種經濟模式可以在任何時期、任何地點優越於他種經濟模式。不同經濟模式在某些方面具有優勢，但在另外一些方面也具有劣勢。從經濟的角度來說，美國模式更加強調市場的作用，因此其勞動力市場保持更大的靈活性，勞動力的成本較低；相對來說，勞動力市場的不靈

活，使得歐洲的勞動力成本居高不下，從長期的角度來看，可能會削弱其經濟競爭力。

然而，在談論不同經濟模式的優劣時，人們一般並不單純關注「經濟優越性」問題，而是更多地關注所謂「社會優越性」問題。從社會方面來探討不同經濟模式的優越性，遠比從經濟方面探討來得困難，因為這涉及到一些主觀的價值判斷。但是，只要選定進行判斷的價值標準，取得某種共識也並非不可能。因此，在論述萊茵模式的社會優越性時，阿爾貝爾小心選擇了三個標準：(1) 社會保障程度；(2) 社會不平等的降低；(3) 社會開放性的程度：不同的個人改善其社會經濟境況的難易程度。依照阿爾貝爾的看法，萊茵模式在前兩個方面明顯優於美國模式⑯。

在全球化的背景下，美國模式在其強大經濟勢力的支撐下具有某種進攻性，從而促使各種不同市場經濟體的制度發生變化。事實上，瑞典模式開始發生動搖，尤其是其勞動力市場的部分，開始向德國模式靠攏。而整個歐洲的勞動力市場制度，也開始走向「靈活性」。然而，從整體上說，這一走向並不激進。美國模式絕不可能橫掃全球，因為勞動力市場制度與一個國家的社會、文化和政治制度嵌合在一起，很難發生根本的改變。這一點尤其在歐洲大陸更加明顯。一般認為，德國模式對於美國模式的挑戰，更具有抗壓性和適應性⑰。

1990年代中後期美國在新經濟帶動下取得的輝煌經濟成就，極大地強化了中國政治經濟精英對於美式資本主義的認同。美國模式的霸權地位還因為經濟學知識的傳播而加強。

三　對中國市場轉型的啟示

在走向市場經濟的歷史過程中，中國成為學習和實驗各種不同經濟模式的試驗場。雖然制度選擇受到多種因素的制約，但是理念的因素和制度的遺產仍是至關重要的。

從理念的角度來看，中國的制度變革者最為了解的具體的市場經濟模式就是美國模式。1990年代中後期美國在新經濟帶動下取得的輝煌經濟成就，極大地強化了中國政治經濟精英對於美式資本主義的認同。美國模式的霸權地位還因為經濟學知識的傳播而加強。事實上，在世界各地，從莫斯科到吉隆坡、從孟買到北京，所有大學都在使用同樣的經濟學教科書，這些教科書大多由美國經濟學家撰寫。在中國，由於政治學的絕對貧困和社會學的相對不發達，人們對於發展政治學和經濟社會學中關於市場經濟模式多樣性的學術研究欠缺深入的了解，從而使得制度選擇的備選方案大大減少。

尤其是，長期以來，勞動力市場制度的改革，滯後於經濟改革的其他方面。儘管零敲碎打的改革早在1980年代初期就已開始，但是直到1990年代末期，當大規模的失業問題開始浮現出來之後，勞動力市場制度的改革才受到廣泛的重視。儘管如此，關於世界上各種市場經濟模式中勞動制度安排的差異性，並沒有在中國得到系統性的討論，同時由於各種舊制度遺產的制約，有關方面的改革措施只能集中在應付眼前的局面而顯得缺乏方向感。

改革前的舊體制為當今中國留下的最重要遺產，就是城鄉分割的二元結構和制度。城鄉分割的局面依賴嚴格的戶口制度來加以維持。就勞動力市場而言，中國長期以來實行「一國兩制」。在城市，國家取代了市場成為勞動力資源的唯一配置者，絕大多數勞動力一旦獲得國家分配的正式工作，便可以享受終身僱傭以及內容廣泛的福利，嚴格意義上的失業(也就是從就業狀態轉成失業狀態)並不存在。同時，城市中國還存在舉世獨一無二的單位制度，幾乎把所有勞動者編入這一等級體系之中。單位一方面對勞動者實施社會控制，另一方面向他們提供內容廣泛的福利，其中包括對所有人都至關重要的醫療保健和養老等社會保障。在農村，集體化的人民公社制度把絕大多數農民束縛在他們的出生地，除了能夠享受合作醫療制度所給予的一定程度的醫療保健之外，他們與幾千年來傳統意義的農民一樣，沒有就業、失業和退休的問題。

在城市中國，由於國家的長期忽視，在日益成長的民營經濟部門中發展出一種比美國模式還美國模式的勞動力市場制度，僱傭關係隨時可以建立，也隨時可以中斷，完全受到市場行情的約束，而並不受到任何正式制度的約束。

改革開放之後所實行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在某種意義上，乃是恢復了中國農村行之千年的小農傳統。隨着集體制的瓦解，合作醫療制也相應崩潰。基本上，中國農村回歸到傳統的以家庭為核心來承擔一切「社會風險」的社會制度結構之中。雖然鄉鎮企業「異軍突起」和農民進城務工改變了中國農村社會經濟格局，並且在相當大的程度上促進中國農村擺脱小農經濟的束縛，但是從勞動制度的角度來看，傳統主義的制度架構並沒有改變的迹象。

雖然鄉鎮企業吸納了眾多的農村勞動力，但是這一部門中的勞動力市場制度建設相當單薄，停留在極為原始的「根據意願而就業」的階段，形成了一個絕對自由放任的制度架構。當然，在這一自由放任的勞動力市場中，僱員一方處於相對不利的地位。由於農村剩餘勞動力眾多，鄉鎮企業的僱員一方絕對沒有與管理方討價還價的餘地。他們不僅不能享受基本的就業保障和職業福利，而且在經濟不景甚至企業管理方決策失誤的情況下，還不得不接受工資的調降，乃至失業。然而，對於鄉鎮企業的僱員來說，這一理論上的不利地位並非他們所感受的實際不利地位，因為他們在鄉鎮企業中的所得，無論如何都會超過其務農所得。熱衷於推動鄉鎮企業發展，甚至直接開辦並且經營鄉鎮企業的地方政府，在鄉鎮企業勞動力市場的制度建設方面，基本上沒有甚麼積極作為。

同樣，農民進城務工的行為也發生在一個近乎自由放任的制度架構之中。正是由於缺乏制度的約束，農民進城務工已經成為當今中國最大的社會問題之一，亦即所謂「盲流」。在城市務工的農民，僅有少數能在就業單位謀取到一些相對正式的職位而成為所謂的「農民工」，絕大多數只能盲目地尋找各種各樣的臨時性工作。對於這一大規模的勞動力流動，政府的努力主要集中在從流出地對這一流動的流量施加一定控制，以及在盲流高度集中的地點和時間採取一些非制度化的驅趕措施。總之，進城務工的農民是所謂「社會排斥」(social exclusion)的犧牲品。

在城市中國，勞動力市場的改革早在1980年代初期就已開始，然而經過二十多年的努力卻依然沒有形成一個清晰的制度框架。最為突出的問題在於，城市中國出現兩種勞動力市場制度。由於國家的長期忽視，在日益成長的民營

經濟部門中，發展出一種比美國模式還美國模式的勞動力市場制度，僱傭關係隨時可以建立，也隨時可以中斷，完全受到市場行情的約束，而並不受到任何正式制度的約束。就業關係的契約化大體上僅僅出現在外資部門。直到1990年代中後期，隨着《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的頒布，國家才把城市民營部門的勞動關係契約化納入議事日程；而直到2008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生效後，勞動關係契約化才成為政府施政的一個重點。

在國有和準國有部門，勞動改革的焦點長期以來放在廢除終身僱傭制度，也就是「打破鐵飯碗」。在初期階段，這一改革的重點在於就業關係的契約化。與中國許多其他方面的制度變革一樣，就業關係的契約化，也就是勞動合同制的實施，走過了一條漸進主義的道路。到1990年代中期，這一制度始基本確立。

然而，「打破鐵飯碗」的真正困難之處在於失業的制度化，正是在這一方面的制度變革步履維艱。事實上，雖然在1980年代的中後期，失業保險制度和企業破產制度已經在國營企業中建立起來，但是在整個1980和1990年代初期，由於狹義的「失業」並不存在，這兩項制度無從運作。到了1990年代中後期，由於經濟結構調整和企業制度改革的加劇，大批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的工人被迫下崗。所謂「下崗」，實質是一種過渡型的制度安排，目的是應付在舊制度下受僱的前「固定工」的失業問題。由於工人的社會保障和其在特定單位的就業關係掛鈎，絕大多數前「固定工」拒絕接受正式的失業安排，因此國家不得不制訂一系列特殊的過渡型制度和政策 (例如建立再就業服務中心等等)，專門管理下崗工人，並為他們提供就業服務。

在城市中國，勞動力市場走向美國模式，而福利體系則走向德國模式；就農村和農民而言，制度架構還停留在原始的美國模式階段。沿着美國模式而加強勞動力市場的管制，是可以預期的發展方向，問題僅在於發展的速度。

城市中國勞動力市場轉型的艱難，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單位福利社會主義的拖累。單位福利社會主義的運作，不僅使不同單位無法在單一的競賽場地競爭，而且使那些應該遭到淘汰的單位無法退出競賽。這一制度的制約致使中國經濟的結構調整和制度轉型遭遇瓶頸，從而促使國家推動廣泛的福利改革，以重建福利國家。福利改革的走向是社會保險和社會救助並舉。一方面，一個以社會保險機制為核心的社會保障制度架構建立起來，涵蓋了失業保險、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和工傷保險；另一方面，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建立，為城市居民提供了新的社會安全網。

從以上概略的描述可以看出，中國的勞動力市場和福利制度改革走上多條不同的軌道。在城市，勞動力市場走向美國模式，而福利體系則走向德國模式；就農村和農民而言，目前的制度架構還停留在原始的美國模式階段。沿着美國模式而加強勞動力市場的管制，看來是可以預期的發展方向，而問題僅在於發展的速度。

市場經濟的全球化成為全球性浪潮。正經歷着向市場經濟艱苦轉型的中國，必須迎接全球化的挑戰。市場經濟模式存在的差異性，迫使中國在制度選擇方面面臨重重困難。市場轉型的一個至關重要的環節是建立一個勞動力市場的制度結構。這一工作之所以至關重要，不僅在於這一制度結構乃是市場經濟

正常運作進而促進經濟發展的制度性基礎設施，而且在於它是人民福祉和社會公正實現的基石。因此，有關勞動制度的選擇，不但要考慮到經濟因素，而且要考慮到社會因素，而重視市場經濟的多樣性將帶給我們更大的選擇空間。

註釋

① Michel Albert, *Capitalism vs. Capitalism: How America's Obsession with Individual Achievement and Short-term Profit Has Led It to the Brink of Collapse*, trans. Paul Haviland (New York: Four Walls Eight Windows, 1993)。該書的中譯本可參見阿爾貝著，莊武英譯：《兩種資本主義之戰》(台灣：聯經出版公司，1995)；阿爾貝爾著，楊祖功、楊齊、海鷹譯：《資本主義反對資本主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

②⑪ Gøsta Esping-Andersen, *The Three Worlds of Welfare Capitalis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26-29; 22-23.

③ Paula B. Voos, ed., *Contemporary Collective Bargaining in the Private Sector* (Madison, WI: Industrial Relations Research Association, 1994).

④ Thomas A. Kochan, Harry C. Katz, and Robert B. McKersie, *The Transformation of American Industrial Relations*, 2d ed. (Ithaca: ILR Press, 1994).

⑤ J. Rogers Hollingsworth, "The Institutional Embeddedness of American Capitalism", in *Political Economy of Modern Capitalism: Mapping Convergence and Diversity*, ed. Colin Crouch and Wolfgang Streeck (Thousand Oaks: Sage Publications, 1997), 133-47.

⑥⑦ Wolfgang Streeck, "German Capitalism: Does It Exist? Can It Survive?", in *Political Economy of Modern Capitalism*, 37; 40.

⑧ Friedrich Fuerstenberg, "Industrial Relations in Germany," in *International and Comparative Industrial Relations: A Study of Industrialised Market Economies*, ed. Greg J. Bamber and Russell D. Lansbury (London: Routledge, 1993), 176-85.

⑨ Joel Rogers and Wolfgang Streeck, eds., *Works Councils: Consultation, Representation, and Cooperation in Industrial Rela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⑩⑮ Jonas Pontusson, "Between Neo-liberalism and the German Model: Swedish Capitalism in Transition", in *Political Economy of Modern Capitalism*, 55-70; 64.

⑫ 普遍主義可以分為兩種：基於居民和基於公民。大多數西方國家把領取福利的最低資格限定於永久居民，但瑞典的資格認定相當寬鬆。

⑬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Economic Outlook: Historical Statistics* (Paris: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1992), 42.

⑭ Peter Swenson, *Fair Shares: Unions, Pay, and Politics in Sweden and West Germany*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9).

⑯ Michel Albert, *Capitalism vs. Capitalism*, 147-48.

⑰ J. Rogers Hollingsworth and Robert Boyer, eds., *Contemporary Capitalism: The Embeddedness of Institu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Geoffrey Garrett, *Partisan Politics in the Global Econom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顧　昕　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教授

從福利國家到社會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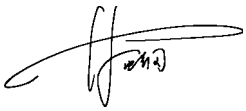

二十世紀是社會民主主義的世紀。西方發達國家各社會黨、社會民主黨和工黨在80年代中期開始的以黨綱修改為核心的意識形態重塑，拉開了社會民主主義復興的序幕；他們在90年代中期後紛紛重返執政舞台，成為其理論運用於實踐的開始。特別是從1997年開始，法國社會黨、意大利左翼民主黨、英國工黨和德國社會民主黨相繼上台，形成了西歐國家(除西班牙和愛爾蘭以外)全部由社會民主主義政黨單獨或聯合執政的局面，一度形成了「粉紅色的歐洲」現象，達到了社會民主主義發展的又一個高潮。

作為當代西方發達國家中社會民主黨、社會黨和工黨奉行的思想理論體系的總稱，社會民主主義的綱領、理念和政策，通過歐洲各種社會民主黨、社會黨和工黨之間的對話，「在過去幾年中取得了可觀的共識，既有基本政治哲學方面的，也有便於實施新政策的方針路線方面的。」①這些共識在西方發達國家，在民主制度容許的時空中，對政治、經濟和社會都產生了全面影響。在二十世紀末，無論從理論還是實踐層面，社會民主主義都引領了西方發達國家的社會變遷。

西方發達國家各社會黨、社會民主黨和工黨在80年代中期開始的以黨綱修改為核心的意識形態重塑，拉開了社會民主主義復興的序幕，特別是從1997年起，法國社會黨、意大利左翼民主黨、英國工黨和德國社會民主黨相繼上台。

一　社會民主主義的「神奇回歸」

社會民主黨人曾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黃金時代」(The Golden Age)，在歐洲的大部分地區大步邁進，建立了福利國家。在「進步的」60和70年代，社會民主主義政策激進化，但在這以後，對社會民主主義來說，潮流似乎轉向了，歐洲發達資本主義國家的凱恩斯主義經濟政策和福利國家政策陷入困境後，奠定社會民主黨人改良主義成功基礎的經濟條件消失了。社會民主黨以「經濟增長、社會平等、勞動就業、理性原則、國家、國際主義」為內容的政治方案，到二十世紀末喪失了其物質和思想基礎，「社會民主主義的傳統範式及其社會基礎被結構性地削弱了」，社會民主黨的綱領被認為是「昨日的命題」②。

戴卓爾夫人 (Margaret Thatcher) 於1979年在英國上台，以及隨後一些國家的政權更迭顯現了新自由主義的得勢，而蘇東劇變更被資本主義右派看成資本主義不僅對「現實社會主義」，而且也對社會民主主義取得最終的勝利。所以，社會民主主義被普遍認為無可挽回地衰落了，達倫多夫 (Ralf Dahrendorf) 那句有名的讖語「社會民主主義世紀的終結」也似乎正在應驗③，社會民主主義進入了一個長達二十年的「危機和自我懷疑的時期」④。

從二十世紀80年代末開始，長期在野的英國工黨着手探索一條擺脱困境、重新崛起的新路。在社會民主主義的「神奇回歸」中，英國工黨通過新變革率先走在最前列。1994年，布萊爾 (Tony Blair，又譯貝理雅) 當上英國工黨領袖後提出「新工黨，新英國」(New Labour, New Britain) 的口號，對工黨的理論和政策進行了一系列的改革。1995年4月，英國工黨特別代表大會以絕對多數 (65.23%贊成，34.77%反對) 同意對1918年制訂的第四條黨章進行根本性修改。新的第四條黨章把工黨定性為一個「民主社會主義政黨」，把權利和責任相對等的理念作為工黨的新價值，同時變革工黨與工會之間的傳統關係，塑造工黨面對現代化進程的新形象。

社會民主主義的復興固然有歐洲戰後「政治鐘擺」的慣性作用，但更主要的是這些國家各社會黨、社會民主黨和工黨適應了各國的變化，特別針對全球經濟政治形勢的變化，務實地提出新思想、新主張的結果。

1997年，布萊爾在大選中獲勝，以他為首所倡導的「第三條道路」(The Third Way) 成為歐洲社會民主主義復興的主要旗幟。90年代中後期以後，隨着社會民主主義政黨在政治上的成功，特別是意大利、英國、法國、德國四大國家的中左政府上台，社會民主黨人在綱領更新、理論變革以及政策實踐方面的探索，引起了人們前所未有的關注。

社會民主主義這次崛起的動因，不是指社會民主主義傳統範式——以凱恩斯主義福利國家模式為基礎，提倡充分就業，擴展社會公正，謀求資本與勞動之間的一種「福特主義式」平衡——的復活，而是社會民主主義在通過對民主社會主義的理論反思和政策調整基礎上，以更強調民主等社會主義價值和拋棄社會主義結構內容為特徵的反擊。這個意義上講，社會民主主義復興的出現固然有歐洲戰後「政治鐘擺」的慣性作用，但更主要的是這些國家各社會黨、社會民主黨和工黨適應了各國的變化，特別針對全球經濟政治形勢的變化，務實地提出新思想、新主張的結果；同時，通過經濟政策和社會政策有力的實施，一改社會民主黨不善於經濟調控和社會管理的形象，讓人們看到二十世紀末的社會民主黨在選舉和執政方面都顯示了前所未有的活力和能力。

二　社會民主主義的理念刷新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戰爭的廢墟上，西歐國家的社會民主黨面對戰後重建的歷史重任，通過民主選舉的合法途徑，相繼執政。這些社會民主黨在執政中，堅持了五點基本原則，即政治自由主義、混合經濟、福利國家、凱恩斯主義經濟學及平等信念⑤，其核心是構建福利國家。

西歐社會民主黨人總是善於根據時代的變化、社會的要求和自身力量的消長，修正自己的觀點，調整自己的策略，提出新的理論。二十世紀90年代以後，作為英國工黨的理論家、更作為英國工黨領袖布萊爾的精神導師（Blair's Guru）的吉登斯（Anthony Giddens），在《超越左與右：激進政治的未來》（*Beyond Left and Right: The Future of Radical Politics*）一書中提出了六點框架，作為他的政治綱領的核心。這六點框架的主要內容是：第一，修復被破壞的團結，重構個人生活與集體生活的關係，修復被極端利己主義破壞的社會關係和家庭關係；第二，從左翼和自由主義的解放政治轉入「生活政治」，關注人類在一個開放的和全球化的世界中如何生活的問題；第三，結合反思性社會的出現，推廣積極的信任，提倡一種能動性政治，使個人與團體、國家與公民社會建立起積極的信任關係，以便解決貧困與社會排斥問題；第四，在全球化和反思的社會秩序中，克服自由民主制度的缺陷，建立一種對話民主的社會制度；第五，為建立一個積極的和反思的福利國家做好準備，並將其與解決全球貧困聯繫起來；第六，通過對話解決包括戰爭、價值衝突和性暴力等在內的各種暴力問題⑥。

(一) 超越左與右：新變革的政治坐標

從1995年開始，布萊爾在公開場合表示工黨要超越新自由主義和社會民主主義，建構新的政治哲學。1998年5月，吉登斯出版了《第三條道路：社會民主主義的復興》（*The Third Way: The Renewal of Social Democracy*）一書，從理論上進一步完善和闡明了工黨的新思路。同年9月，布萊爾出版了《第三條道路：新世紀的新政治》（*The Third Way: New Politics for the New Century*），詳細闡發了工黨的執政思想。同月，布萊爾撰文提出，「第三條道路是最好的道路」，認為「第三條道路」是現代社會民主重新獲得恢復並取得成功的道路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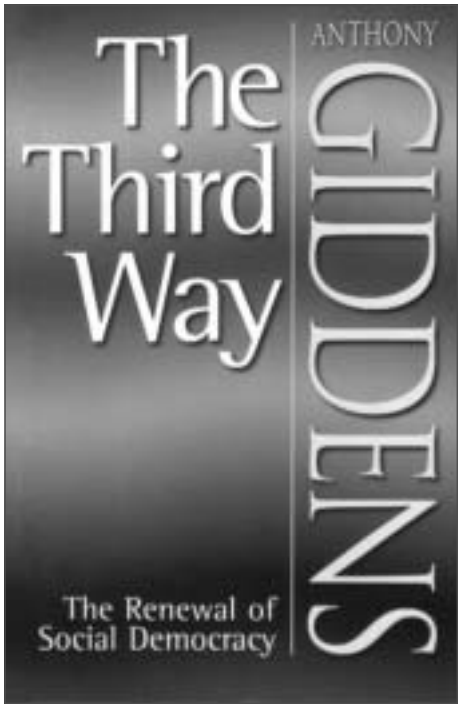

在吉登斯看來，無論是社會民主主義還是新自由主義，都給人類帶來了損害。他所要做的就是彌補、完善和整合這兩大思想，用「第三條道路」來超越老派的社會民主主義和新自由主義。圖為吉登斯的代表性著作：《第三條道路》。

在社會民主主義的政治理念上，吉登斯認為：「過去，社會民主主義總是與社會主義聯繫在一起。現在，在一個資本主義已經無可替代的世界上，它的取向又應當是甚麼呢？」答案就是他所提出的被稱作是「告別社會主義」的「第三條道路」⑧。吉登斯進一步看到，在當代的西方社會中，新自由主義似乎已經在全球範圍內取得了勝利，而社會民主主義「正陷入意識形態的混亂之中」⑨。因此，傳統的社會民主主義思想必須從根本上加以改良。

與此同時，吉登斯也尖銳地指出新自由主義本身所陷入的困境，那就是市場原教旨主義和保守主義之間存在的張力。傳統的連續性在保守主義的思想中佔據核心地位，傳統中包含着過去所累積下來的智慧，並因此提供了一種邁向未來的指南。因而，他主張自由市場的哲學對未來的希望，寄託在通過不斷解放市場力量而獲得的永無止息的經濟增長上：「給它所設想的〔福利制度的〕受益者——被它界定為弱小者、貧窮者和不幸者的人——造成了極大的損害……它削弱了個人的進取和自立精神，並且在我們這個自由社會的基礎之下醞釀出某種一觸即發的怨恨。」⑩

因此，在吉登斯看來，無論是社會民主主義還是新自由主義，都給人類帶來了損害。他所要做的就是彌補、完善和整合這兩大思想，並修復它們所帶來的破壞。他要用復興了的社會民主主義即「第三條道路」，來超越老派的社會民主主義和新自由主義：「『第三條道路』指的是一種思維框架或政策制訂框架，它試圖適應過去二三十年來這個天翻地覆的世界。這種『第三條道路』的意義在於：它試圖超越老派的社會民主主義和新自由主義。」⑪

核心價值的確立深遠地影響了社會民主主義的各種政治主張與演變，人道主義的核心價值定位也進一步淡化了其階級色彩，鞏固和擴大了社會民主黨的社會基礎與黨員隊伍，使得社會民主黨雖然歷經挫折，但影響力卻不斷發展壯大。

(二) 堅持核心價值：復興的政治架構

1959年，德國社會民主黨在其制訂的著名的《哥德斯堡綱領》(*Godesberger Parteiprogramm*) 中對所有制這一敏感問題進行了溫和的處理，逐漸淡化其形式，從而凸顯其倫理價值性——由「制度社會主義」向「價值社會主義」轉變，進一步提出社會民主黨的價值核心是自由、公正和團結互助，並按這個基本價值的精神徹底改造這個世界⑫。

自由、公正和團結互助作為社會民主主義核心價值觀的確立具有重要的意義，因為社會民主主義的一致性並非出於一種世界觀，「而是根植於建立在共同道德原則之上的共同政治目標」。這個共同的道德原則就是從人道主義出發，爭取社會的自由和公正，而共同的政治目標則是實現人性的徹底解放。

核心價值的確立深遠而全面地影響了二戰結束以來社會民主主義的各種政治主張與演變，人道主義的核心價值定位也進一步淡化了社會民主主義的階級色彩，鞏固和擴大了社會民主黨的社會基礎與黨員隊伍，使得社會民主黨雖然歷經挫折，其在世界範圍的影響力卻不斷發展壯大。

1999年，布萊爾與德國前總理、社會民主黨前領導人施羅德 (Gerhard Schröder) 在他們發表的《共同聲明》中更明確表達了社會民主主義的核心價值：「公平和社會公正，自由和機會平等，團結和對他人負責，這些價值觀念是永恆的。社會民主主義永遠不會犧牲這些價值觀。」⑬而且，布萊爾更表明：「新工黨的基本信條是我們必須將傳統的價值觀以新的方法運用於新形勢之中。」⑭

事實上，社會民主主義仍繼續從左翼的價值觀中汲取靈感，要在平等、自由、社會的公正和發展上有效地發揮國家干預的作用，做「政策的代言人」。同時，針對當前全球化帶來的挑戰，社會民主黨人還進一步拓展他們的思路，提

出「必須使民主政策在新的全球化條件下發揮效力，從而使全球化的好處能夠被平等分享，成為所有人的機遇」⑮。

三　社會民主主義的公共政策取向

在社會民主主義的理念刷新下，社會民主主義的公共政策轉型就是一種必然。從現實層面上看，儘管將經濟繁榮和社會公正結合起來的戰後設計本身並沒有失去對選民的吸引力，儘管新的經濟環境也沒有使兩者的結合變得完全不可能，但是由於經濟環境的改變，兩者的結合變得更加困難了。許多政策措施過去行之有效，但現在效力大減。為了保持在選舉中的競爭力，社會民主黨被迫尋找將兩者結合起來的新途徑⑯。

儘管將經濟繁榮和社會公正結合起來的戰後設計本身並沒有失去對選民的吸引力，新的經濟環境也沒有使兩者的結合變得不可能，但許多政策措施過去行之有效，現在效力大減。為了保持在選舉中的競爭力，社會民主黨被迫尋找將兩者結合起來的新途徑。

(一)「第三條道路」：社會民主主義的公共政策指針

當代社會民主黨「第三條道路」的種種理論、政策，正是在應對各種變化和挑戰中形成的，「……異常深刻的社會、經濟和技術變遷。我們應當怎樣來回應這些變化？」「〔我們〕需要找到第三條道路。」⑰「第三條道路政治的總目標，應當是幫助公民在我們這個時代的重大變革中找到自己的方向，這些變革是：全球化、個人生活的轉變，以及我們與自然的關係。」⑱

在幾乎所有由社會民主黨上台執政的歐洲國家中，「第三條道路」已經變成了一條改變政府實踐活動的指導路線。但是，這一次社會民主主義的回歸在歐洲各國各具特色，惟其共同的地方是重新對市場作用採取了更加開明的態度，在政策上表現為對民主社會主義遺產和新保守主義遺產的雙重繼承，即在國家與市場、安全感與靈活性、社會理性調節與經濟自發力量之間尋求新的平衡。

為此，布萊爾總結性提出：「第三條道路是現代社會民主重新得到恢復並取得成功的道路。它決不僅是在左派和右派之間的一條妥協之路。它尋找採納中間和中左道路的基本價值觀念，並使其適用於全世界根本的社會和經濟變革，而且不受過時的意識形態的束縛。」⑲

(二)「社會投資國家」：社會民主主義的公共政策核心

建立一個新的、現代的福利國家是社會民主主義政策的核心部分，即以「社會投資國家」(social investment state) 來改革傳統的「社會福利國家」模式。在吉登斯看來，福利國家建立之初的社會條件已發生了非常明顯的改變，在現今認為不確定性佔主導地位的時代，建立在外部風險基礎上的福利制度開始瓦解。也就是說，隨着社會經濟的變化，解決外部風險的手段無法解決本身製造出來的風險。因此可以說，「福利國家危機在很大程度上是一場風險管理危機」⑳。

在重新認識福利國家危機實質的基礎上，吉登斯開始着手探索福利國家的改革，而如何改革則成了關鍵問題。他認為必須擺脱把「預後關懷」(precautionary aftercare) 作為解決風險的主要手段以及對它的依賴㉑。吉登斯明確提出，應當以「積極福利」(positive welfare) 政策代替目前的傳統福利政策，使傳統福利國家現代化，變福利國家為「社會投資國家」。

吉登斯認為：社會民主主義者必須改變福利國家所蘊涵的風險與安全之間的關係，以形成這樣一個社會——在政府、企業和勞動力市場中的人是「負責任的風險承擔者」(responsible risk takers) ㉒；作為一項倫理原則，「無責任即無權利」(no rights without responsibilities) 必須不僅適用於福利的受益者，而且也適用於每一個人㉓。在這個意義上，責任是健全社會的基石，它既是個人的，又屬於社會的。社會行動的目的不是要用社會或國家的行為代替個人責任，而是通過改善社會來促進公民個人自我完善的實現。與此相應，新公正觀「應該允許一定程度上的不平等現象存在」㉔，以促進個人的努力。在此基礎上，作為個人都要積極回報社會的關愛，為社會和他人承擔義務，真正實現基於現代意義的社會公正——「有予有取」，即機會、權利共享，風險、義務共擔。另一方面，不再強調「充分就業」，而是把資金引向人力資本的投資方面：「我們應該把強調的重點轉到積極的福利上，除了國家以外，個人和其他組織都對它負責，而且它會推動財富的創造……社會投資國家的主要原則可以簡單表述如下：在任何可能的情況下要投資於人力資本，而不是直接給予利益。」㉕

社會民主主義政策多樣化的面向表現在：圍繞經濟發展和促進宏觀經濟的穩定，制訂能夠鼓勵獨立，而不具有依賴性的税收和福利政策；通過教育和培訓的實施使人們能夠適應和獲得工作，重點扶助青年和弱勢群體。

在實現「社會投資國家」的途徑上，吉登斯提出的思路是：傳統的福利國家是階級妥協的產物，而福利國家的改革也應該繼續實現社會妥協，只不過妥協的雙方不再局限在階級之間，而是更多的在社會團體之間、兩性之間，以防止社會排斥 (social exclusion) 現象的出現和惡化。被理解為「積極福利」的福利開支將不再是完全由政府來創造和分配，而是與積極發展公民社會結合起來，國家與公民社會應當確立一種「合作夥伴」(partnership) 的關係，共同參與和推進社會福利目標。改革後的福利國家在政治管理過程中，通過合作與協調來實現「善治」(good governance) 這一目標，通過「增權」(empowerment) 來發揮各種主體的自主性及責任感，強調公共機構與私人機構的合作；注重國家與公民社會的合作；鼓勵政府與非政府組織的合作；提倡強制與自願的合作，實現多元化的福利供給模式。

(三) 多樣化的面向：社會民主主義的公共政策途徑

在全球性福利國家改革浪潮中，社會民主主義政策多樣化的面向表現在：圍繞經濟發展和促進宏觀經濟的穩定，制訂能夠鼓勵獨立，而不具有依賴性的税收和福利政策；通過教育和培訓的實施使人們能夠適應和獲得工作，重點扶助青年和弱勢群體，內容主要包括以下三個方面：

⑴ 在教育和培訓方面，強調人力資本投資。「社會投資國家」的主要準則就是將資金盡可能用於人力資本投資，而不是直接用於福利支出，變「授人以魚」為「授人以漁」，發展一種二次機會的政治。教育和培訓作為培養負責任的個人最經濟、最積極的手段，被認為是從「依賴福利」走向「工作福利」的橋樑。

英國新工黨一直把教育當作「最大的經濟問題」，把提高英國教育水平視為政府的首要工作目標，盡可能為每個人提供平等的受教育機會，其中特別注重解決教育中的社會排斥問題：主要是因為貧困、種族、社會地位等原因不能接受平等的教育機會。「終身教育」可以說是新工黨一個標誌性的口號。新工黨執政以來制訂和實施了一系列的政策和計劃，覆蓋了從嬰幼兒階段的看護到學前教育、中小學教育、高等教育和職業教育、崗位培訓等人生各個重要階段，制訂了大量針對未成年人口的新政策，尤其是貧困家庭的子女從社會政策改革中受益最大；同時，創建了新的機構組織，並設立新基金，以推廣教育。

⑵ 在勞動和就業方面，推行各種「新政」(New Deal)。「社會投資國家」主張應改變過去固守傳統觀念和提出不切實際的做法；把過去「追求平等的目標」的就業導向轉向「創造平等的機會」，強調要以更多的協調、更多的改革來創造更多的就業；並制訂能夠鼓勵工作自立、放棄依賴社會的政策，推行積極的勞動力市場政策，實現以「工作福利」(Welfare-to-work) 代替社會福利；同時，為人們創造更大的經濟活動空間，使每個公民既願意行使勞動的權利，又有發展的機會，從而「給那些能工作的人工作，給那些無法工作的人安全」㉖。

在解決失業問題的重點上，北歐國家強調的不再是簡單發放救濟金，增加失業補貼，而是變被動的恩惠式福利為主動的進取式福利，變事後補救性福利為事前預防性福利。

北歐國家在對勞動市場大力改革的同時，使用了「工作福利國家」(workfare state) 的口號，在普遍實施削減給付水平、縮短給付時間、嚴格給付條件的政策下，各國也都不同程度地提出了「工作有其酬」(work pays) 的口號，試圖進一步強化工作激勵機制，加強失業補助和工作給付之間的聯繫，實現從「消極的補助」向「積極的勞動力市場政策」的過渡。在解決失業問題的重點上，強調的不再是簡單發放救濟金，增加失業補貼，而是變被動的恩惠式福利為主動的進取式福利，變事後補救性福利為事前預防性福利。通過加大對教育和培訓的投資，創造條件，促使公民學習新技能，接受新工作和提高冒險創業的精神和能力，幫助弱者自強。

在實現就業導向的轉變中，「新政」是英國新工黨政府的福利政策改革「工作福利」的主要內容。1998年2月推出的「新政」主要目標為：解決英國長年以來嚴重的失業問題，對象包括青年人、長期失業者、殘疾人士和單親母親等等。在第一年率先撥出了4.8億英鎊的預算，成立培訓與企業委員會 (Training and Enterprise Councils)，針對18到24歲、25歲以上、50歲以上、殘疾人士及單親家庭失業者制訂出五種不同的就業計劃，其中以輔導18到24歲的青少年就業為重點。

在「新政」計劃中，以1998年率先實施的「青年新政」(The New Deal for Young People, NDYP) 計劃影響最大，是其他各項「新政」計劃的原型。新工黨認為英國

素來嚴重的青少年高失業率是源自於「失業與無工作經驗」(no job, no experience; no experience, no job) 兩者之間的惡性循環。所以，「青年新政」是一項強制性的政策，對象是年齡在18至24歲，並已接受求職津貼 (Jobseeker's Allowance) 六個月以上者。「青年新政」分為「進入」(gateway) 、「選擇」(options) 和「後續」(follow-through) 三個階段。在「進入」階段中，求職者將與來自「就業綜合中心」(Jobcentre Plus) 的個人顧問共同評估個人狀況後，擬定一套個人求職計劃，接受政府提供的各種免費培訓。十六周後，如未能找到工作，就會進入「選擇」階段，面臨補助性就業和自主創業、全日制的教育和培訓、到志願部門工作、參加政府提供的環保工作四項選擇，可持續十三周。第三階段為「後續」階段，它可持續二十六周。此時失業青年可申領失業補助金，他的個人顧問仍將為他提供針對性的建議和指導，失業者仍須在個人顧問和就業服務機構的協助下努力尋找工作。與第一階段稍有不同的是，這一階段具體的培訓量較少，主要提供諮詢和建議服務，因為進入這一階段的青年失業者人數已很少㉗。

英國新工黨的「青年新政」計劃通過全方位的就業指導、教育、培訓和政府補貼性就業，提高了失業者的就業能力，有利於從整體上提高國家勞動力市場的競爭力，促進經濟發展，體現了國家福利支出作為人力資本投資的積極意義。

「青年新政」計劃通過全方位的就業指導、教育、培訓和政府補貼性就業，不僅提高了失業者的就業能力，更增強了他們的自信心和責任心，有利於從整體上提高國家勞動力市場的競爭力，促進經濟發展，體現了國家福利支出作為人力資本投資的積極意義。

其他「新政」計劃還包括「長期失業者新政」、「單親新政」、「25歲+新政」、「50歲+新政」和「殘疾人新政」等。為了提高失業者的就業動力，確保就業收入具有充分的激勵作用，英國新工黨政府的「工作福利」計劃還包括「工作稅額抵免」(working tax credit) 和國家最低工資標準政策，對低收入者提供稅收減免或補貼等㉘。

(3) 在公共服務方面，實施公私合作改革。一方面，鼓勵公共福利機構與私營福利機構合作，打破政府對社會福利行業的壟斷；鼓勵公民參加私人養老保險；打破以往政府對於福利制度只是「發放保險金」的思維模式，強調提供良好的公共服務，如提高教育、住房的服務質量，同時積極地幫助殘疾者面對社會排斥的問題、改善醫患關係等等。另一方面，視公眾為「顧客」，取消非政府 (或非政府資助) 提供者進入公共服務領域的障礙，在公共服務提供者之間形成競爭，給公眾提供選擇餘地；以競標方式決定提供者，實現政府購買與產品提供之間的分離。特別是英國布萊爾政府要求所有公共服務職能部門與財政部簽訂公共服務協定，並授權財政部監督公共服務協定實施情況，監督的重點是「服務產出」和「服務效果」，主要是通過實行《公共服務協議》(*Public Service Agreement*) 和《服務水平協議》(*Service Level Agreement*) 來推動。1997年的布萊爾政府改革，74%的公共服務職能轉向了執行代理機構，政府機構只有財政部、內閣辦公室和國家審計辦公室三個部門。2002年制訂了執行代理機構的主要工作目標，旨在以顧客市場驅動，滿足顧客需求。這些目標都以《公共服務協議》的形式予以確定，而英國的《服務水平協議》則是責任部門與具體提供公共服務的單位群體簽訂協定，旨在提供的服務能滿足協定規定的水平。

註釋

① 邁爾（Thomas Meyer）著，高靜宇編譯：〈現代社會民主主義：共同的基礎和爭論的問題〉，《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3年第1期，頁54。

② 王學東：〈西歐社會民主主義新變化評析〉，《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1年第1期，頁46。

③ 達仁道夫（Ralf Dahrendorf）著，林榮遠譯：《現代社會衝突：自由政治隨感》（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頁152-53。

④ 邁爾（Thomas Meyer）著，殷敘彝譯：《社會民主主義的轉型——走向21世紀的社會民主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頁43。

⑤ 佩特森（William E. Paterson）、托馬斯（Alastair H. Thomas）著，林幼琪等譯：《西歐社會民主黨》（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2），頁3。

⑥㉑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李惠斌、楊雪冬譯：《超越左與右：激進政治的未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6；190。

⑦⑲ 布萊爾（Tony Blair）：〈第三條道路是最好的道路〉，原載於《華盛頓郵報》，1998年9月27日，轉自《參考消息》，1998年10月7日。

⑧⑨⑩⑪⑱㉒㉓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鄭戈譯：《第三條道路：社會民主主義的復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25-27；15；14；27；67；104；68-69。

⑫ 邁爾（Thomas Meyer）著，殷敘彝譯：《社會民主主義導論》（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6），頁98。

⑬ 布萊爾（Tony Blair）、施羅德（Gerhard Schröder）：〈歐洲：第三條道路／新中間派——布萊爾和施羅德的共同聲明〉，載陳林、林德山主編：《第三條道路：世紀之交的西方政治變革》（北京：當代世界出版社，2000），頁36。

⑭ 布萊爾（Tony Blair）著，曹振寰等譯：《新英國：我對一個年輕國家的展望》（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8），頁264。

⑮ 中聯部編譯小組編：《社會黨國際重要文件選編》（北京：當代世界出版社，2005），頁6。

⑯ 格林一彼德森（Christoffer Green-Pedersen）、范凱什伯亨（Kees van Kersbergen）著，張文成編譯：〈從丹麥和荷蘭社會民主黨的轉型看政黨競爭與「第三條道路」〉，《當代世界與社會主義》，2003年第4期，頁119。

⑰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作者序〉，載吉登斯：《第三條道路》，頁1、2。

⑳㉕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周紅雲譯：《失控的世界：全城化如何重塑我們的生活》（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112；101-102。

㉔ 王堅紅：〈托馬斯．邁爾談「第三條道路」〉，《當代世界與社會主義》，2000年第1期，頁64。

㉖ Anthony Giddens, "After the Left's Paralysis: The Third Way Can Provide a Framework for Political and Economic Thought That Cuts across the Old Divides of Social Democracy and Neoliberalism", *New Statesman* 127, no. 4383 (1998): 18.

㉗ Jobcentre Plus, "New Deal for Young People" (January 2008), www.jobcentreplus.gov.uk/JCP/stellent/groups/jcp/documents/sitestudio/dev_015305.pdf.

㉘ 胡昌宇、陳曉律：〈試析布萊爾工黨政府的成功之道〉，《南京大學學報》，2006年第2期，頁54。

林閩鋼 南京大學公共管理學院教授

中國費邊主義的思想遺產

● 蕭延中

現代中國的自由主義思想流派十分駁雜，其內部的表述重心呈現出明顯差異。張東蓀曾概括說：「就人類言，最理想的是一個民族經過充分的個人主義的陶養以後，再走上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之路」，而「中國沒有經過個人主義文化的陶養而遽然來到二十世紀是一個遺憾。」①正因如此，在現代中國自由主義思想的理論內涵中包含有費邊主義 (Fabianism) 或費邊社會主義 (Fabian Socialism) 的思想因素②。

成立於1884年的英國費邊社，試圖對古典資本主義放任競爭的經濟弊端進行「修正」，強調漸進主義的社會改造觀。多年來，「費邊主義」就幾乎成了「激進」、「革命」和「暴力」的反義詞。

一　費邊主義及其精神領袖拉斯基在中國的影響

成立於1884年的英國費邊社 (Fabian Society) ③，對現代中國自由主義思想的性質影響很大。費邊社試圖對古典資本主義放任競爭的經濟弊端進行「修正」，強調漸進主義的社會改造觀。在費邊主義者看來，「在政治領域中發生的民主制的興起必須伴以經濟領域內社會主義的擴張」；只有通過一種漸進的方式，才能完成社會轉型④。多年來，他們一直以烏龜圖案來裝飾其小冊子的封面，其「社銘」的宗旨則為：「要像費邊與漢尼拔作戰那樣，儘管許多人指責他拖延時日，他還是極其耐心地在等待時機；一旦時機來到，就得像費邊那樣，全力出擊，否則就白等了一場，徒勞無功。」⑤這樣，「費邊主義」就幾乎成了「激進」、「革命」和「暴力」的反義詞。費邊社的代表人物之一蕭伯納 (Bernard Shaw) 就曾斷言：「暴力同樣是混亂的產婆，而混亂卻又是戒嚴令的產婆。」⑥另一位重要成員韋伯 (Sidney Webb) 提出了「民主主義的變革」、「漸進的變革」、「合乎道德的變革」和「合乎憲法的與和平的變革」之漸進式社會改造的四大原則⑦。

對現代中國自由主義思想影響最大的費邊主義思想家，當屬英國工黨著名理論家和民主社會主義思潮的奠基者拉斯基 (Harold J. Laski) 。拉斯基在其思想的鼎盛時期，宣揚「多元主義的國家觀」，反對「暴力革命」⑧。一方面，他宣稱如

果壟斷資產階級不採取改良措施，對勞動階層不實行讓步政策，就存在着暴力革命的潛在可能性⑨；另一方面，他又斷言暴力「將會引起一個殘酷的時代」，如果這種暴力革命真的實現了，它所帶來的只能是「一種暴政代替另一種暴政」，是民主的廢除，而不會是社會主義的實現；而「如果暴力的革命失敗，它就會把人們帶進一個可怕的叢林，人的尊嚴將被對權力的欲望犧牲掉。」⑩費邊主義者主張通過「滲透議會」，「從幕後操縱政府以便使社會主義議案獲得通過，鼓動反對派力量，譴責政府對人民的不滿情緒的忽視」⑪，試圖「在現行的政治和社會制度的基地上建立社會主義大廈」⑫。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爆發使英國國內的階級矛盾得以暫時緩和，加上戰後工黨政府的上台，拉斯基「又發明了『同意的革命』理論來代替先前的漸進主義，以『計劃化民主國家』來代替早先的『多元國家』或一般的『代議民主政治』。這樣，拉斯基的國家思想又發展到了一個新的階段——民主社會主義。」⑬

拉斯基在擔任倫敦經濟學院（即現在的倫敦政治經濟學院，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LSE）政治學教授期間，陳源、徐志摩、羅隆基、王造時、儲安平，以及張君勱等中國自由主義思想的著名代表人物都曾先後親炙其學。後來這些知識份子以沙龍形式建立起「平社」，以「中國的現狀」和「我們怎樣解決中國的問題」為主題，展開自由討論，不久又創辦了《新月》雜誌⑭。在羅隆基的倡議下，拉斯基的大量著作被譯成中文出版⑮。據高增德統計，1930到1940年代，共有多部拉斯基的主要著作相繼被譯成中文：包括《共產主義論》（*Communism*，黃肇年譯，上海新月書店，1930年版）、《政治典範》（*Grammar of Politics*，張士林〔張君勱〕譯，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年版）、《政治》（*An Introduction to Politics*，邱新白譯，上海新月書店，1931年版）、《現代國家自由論》（*Liberty in Modern State*，何子恆譯，上海商務印書館，1932年版）、《國家的理論與實際》（*The State in Theory and Practice*，王造時譯，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年版）及《民主政治在危機中》（*Democracy in Crisis*，王造時譯，長沙商務印書館，1940年版）等⑯。這使得拉斯基的學說在當時的中國知識界得到了較大範圍的傳播，產生了很大的影響。1948年初，留英歸國的蕭乾以《大公報》社評名義評論道⑰：

1930到1940年代，多部拉斯基的主要著作相繼被譯成中文。這使得拉斯基的學說在當時的中國知識界產生了很大的影響。圖為1931年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政治典範》。

> 自由主義者對外並不擁護十九世紀以富欺貧的自由貿易，對外也不支持作為資本主義精髓的自由企業。在政治在文化上自由主義者尊重個人，因而也可說帶了頗濃的個人主義色彩，在經濟上，見於貧富懸殊的必然惡果，

> 自由主義者贊成合理的統制，因而社會主義的色彩也不淡。自由主義不過是個通用的代名詞，它可以換成進步主義，可以換為民主社會主義。

這是對現代中國之費邊主義的中肯定位。

二　合法的漸進：「內部穿孔」式滲透

秉承費邊社的思想傳統，處於國共兩黨對峙之間的中國知識階層，在「如何改造中國」的大問題上，採取了一種緩進式的、非暴力的合法漸進的理性路徑；用費邊主義的經典話語表述，就是「內部穿孔」式滲透。羅隆基當時如此表達：社會改革必須堅持「法治而非人治」、「民主而非專制」、「和平的政治而非武力的政治」三大原則⑱。

作為平社的重要成員，人權理論家羅隆基的思想更具有費邊主義的色彩。面對國民黨的一黨專制，他通過《新月》發表了大量文章，從功能主義的角度，論證其人權理論的主要內涵。

(一) 倡導人權和廢止專制的法理抗爭

早在國民黨的訓政和黨治體制建立之初的1928年，中國知識界就幾乎同時發出了法理抗爭的聲音。是年，張君勱和李璜聯手在上海秘密創辦《新路》雜誌，矛頭直指國民黨一黨專制的政治合法性。張君勱撰文〈一黨專政與吾國〉，力陳一黨專制的危害⑲。1932年6月，張君勱提出，在西方諸國出現了一種新政治，即「修正的民主政治」，其特徵是在政治領域以多黨合作替代多黨競爭，在經濟領域，私人經濟與國家經濟相混合，並把「人權之尊重與否」、「被治者之同意與否」和「政府之負責與否」作為識別這種新政治的三項基本標準。張君勱把這些思想簡約地概括為三句話，即「國家握有權力，社會維持公道，個人享有自由是矣。」⑳與此相對照，張君勱痛陳國民黨政府存在「二大病」：其一，「國民黨應統一而不能統一不知所以統一者，為軍政為中央行政」；其二，「國民黨不應統一不能統一而硬欲統一者，為思想言論與政治主張」。張君勱的結論是：「我們的意思以為必須做到恰正與他們相反：即政權務求其統一，行政務求其集中，而社會務使其自由，思想務聽其解放。」㉑這樣，「國家的民主集權」就與「個人的意志自由」建立起了法理上的邏輯關聯。

作為平社的重要成員，人權理論家羅隆基的思想更具有費邊主義的色彩。一方面，面對國民黨的一黨專制，在1930年代，他通過《新月》發表了大量有關人權的文章。羅隆基並不主張抽象的「天賦人權」，而從功能主義的角度，論證其人權理論的主要內涵，認為「人權是衣、食、住的權利，是身體安全的保障，是個人『成我至善之我』，享受個人生命的幸福，因而達到人群完成人群可能的至善，達到最大多數享受最大幸福的目的上的必須的條件。」㉒據此，他認為「人權」(human rights) 是做人的權利，「民權」(rights of man) 則是在政治的國家裏做國民的權利。在政治的國家，有不是國民的人，但沒有不是人的國民。所以，人權比之於民權，範圍更大、更重要，也更為基本。民權只是人權中偏重於政治的一部分，在法律上規定的國民權利，最主要的就是孫中山所說的選舉

權、創議權、複決權、罷免權等政治權利，而平等、自由這些做人的權利則不在此列，屬於人權範圍。因此，羅隆基認為，在當時的中國「要做民，更要做人；要民權，更要人權」㉓。

另一方面，羅隆基也不贊成中國實行共產理論，因為中國的現狀是經濟上「無產可共」，民不聊生；而政治上「有權可分」，權力瓜分，其結果必然導致「民不安命」。「到了人民的生命關頭，革命總是要爆發的。這是中國共產黨在革命策略上，很可能利用的民眾心理，這或者就是中國共產黨可以成功的理由。」㉔基於此，羅隆基判斷㉕：

> 我們相信民主政治的人，很誠意的認定國民黨的一黨專制，是不能把中國的政治引上常軌。共產黨一旦得勢，政治上「黨治」的方式，自然是與國民黨一丘之貉。我們愛護自由，崇敬平等，堅信民主政治的人，對國共兩黨的黨治，最少是一視同仁，無所偏愛。然在今日的中國，在今日無和平，無秩序，無安全的國家，有政府總比無政府聊勝一籌。倘不幸共產黨繼續蔓延，既不能完全成功，又不能立時消滅，已成的政府，不克維持，無形的政府，遍地林立，國家不求崩潰，亦必崩潰。……國民黨共產黨相持愈久，地方政治，愈趨紊亂。……地方政治，無論在國民黨或共產黨統治之下，不是市儈專政，在共產黨統治之下的就是流氓擅權。

主張開放公共輿論空間，堅持人的意志自由，是中國的費邊主義者始終持守的思想底線。1945年儲安平說，他不相信在「唯一黨權」的環境下，人民能獲得思想及言論等基本的自由，能實行真正的民主。

這就是說，羅隆基對「人權」與「民權」的區別，所採取的並不是啟蒙主義而是費邊主義的話語，但他所涉及的問題則是任何專制政治的意識形態合法性和其深層的思想根基。

釐清「民主」與「民本」的區別，也是當時「中間派」理論的重要討論論題。例如，1945年底，謝東平撰文指出㉖：

> 民本政治：治理者是不變的，人們只是希望治理者於治理中能為老百姓着想，老百姓無權過問。民主政治：治理者是可變的，常變的，民主主義的精神是新陳代謝的精神，治理者應該為老百姓服務，如果他不為老百姓服務，凡百設施，不為老百姓着想，老百姓可以過問，而且可以罷免他，老百姓對於好的治者擁護他出來，推選他出來，而對於不孚眾望的治者，毫不客氣的請他下台。前者政權是操縱在治者手裏。在前者的政治制度下，所謂「政治」，裏面不包含有政權運用的內容。

此一論題的思想意義在於，它本質上體現的是對「唯一黨權」的不信任。

主張開放公共輿論空間，堅持人的意志自由，是中國的費邊主義者始終持守的思想底線。1932年，羅隆基說：「思想是愈求統一，愈不統一的。……最危險的思想，是想壓迫敵人的思想，思想上最大的危險，是思想沒有人來壓迫。」㉗他又說：「無論在開明或黑暗的獨裁制度下，他最大仇人是思想自由。獨裁制第一步工作，即在用一個模型，從〔重〕新鑄造通國人的頭腦，這就是所謂思想統一運動。」㉘1945年底，儲安平直率地說，他不相信在「唯一黨權」的環境下，人

民能獲得思想及言論等基本的自由，能實行真正的民主。因為「凡是在一個講究『統制』，講究『一致』的政黨的統治下，人民是不會有真正的自由，因之也不會有真正的民主的。人類思想各殊，實為一種自然的人性，假如任何政黨想使在他統治下的人民，在思想上變成同一種典型，這實違反人性而為絕不可能之事。而人民之有無思想言論之自由，又為一個國家或一個社會之有無『民主』的前提。」㉙1947年3月，儲安平尖銳地指出：「黨主」與「民主」不僅在理論上大相逕庭，而且勢不兩立。打着「民主」的旗幟從事政黨競爭，並以一黨之「主義」統攝全民之精神，本身就是「反民主」。他指出：「要知提倡民主政治有一個根本前提，而且這個前提一點折扣都打不得，就是必須承認人民的意志自由（即通常所稱的思想自由）；惟有人人能得到了意志上的自由，才能自由表達其意志，才能真正貫徹民主的精神。假如只有相信共產主義的人才有言論自由，那還談甚麼思想自由言論自由？」㉚

面對國共兩黨的左右壓力，張君勱在1946年寫道：「在民國十三年以後，我們感覺孤立，左面俄國鼓吹世界革命與共產主義，另一方面國民黨正在國共合作時代，名為訓政，實為一黨專政。我們平時認為可寶貴者如思想自由，言論結社自由，一切為兩黨所拋棄。至於民主政治多黨政治也都拋入大海之中。左右兩黨的炮彈互相發來，我們立在火線當中，可算得最危險時期。」㉛雖然如此，在政治學學理方面，中國之費邊主義先哲們的這些感嘆，必將在現代中國法理思想史上留下極其濃重的一筆。

對「恃暴獲權」持有質疑和反對態度，是中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一以貫之的重要內容。除了「暴力政治」必然給社會造成巨大的破壞外，「反暴力」命題之最為核心的理念是：這種政治行為將導致一種不可抑止的「勝者成王敗者賊」的惡性循環。

(二) 警惕「以暴易暴」的循環陷阱

對「恃暴獲權」持有質疑和反對態度，是中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一以貫之的重要內容。究其基本理據，除了「暴力政治」必然給社會造成巨大的破壞外，「反暴力」命題之最為核心的理念是：這種政治行為將導致一種不可抑止的「勝者成王敗者賊」的惡性循環，而「勝者」對「敗者」的報復性壓迫，必然致使政治偏離中道而趨於極端。早在1921年，張君勱就在比較了中國政治傳統與現代西方政治的異同後，把這些差異的原因歸結為「吾以武力解決，而彼則理性解決是已」㉜。1924年，他進一步分析說，中國以往數千年來政治權力轉換之所以採取朝代更迭的模式，其背後的動因在於憑藉武力解決利益衝突。正是由於「持力不持理」，所以中國常以一人為主，而以國民為其奴；而「理性政治」的核心則是個人心靈、意志的自由。這種以個人心靈、意志自由為核心的政治才能夠稱得上是真正的民主、自由和理性。所以，「夫政治之本，要以承認人之人格、個人之自由為旨歸」㉝。

1949年2月，梁漱溟在不同的思想預設下，講述了幾乎相同的一套道理。他當時就斷言：「如果用武力打下去，我不否認有在一年內外統一全國之可能，但到那時卻既沒有『聯合』，亦沒有『民主』。」即便假設中共在主觀上並非不要聯合，不要民主，但「其事實結果則必致如此」。因為在學理上，「武力與民主，其性不相容；武力統一之下，不會有民主的。」為甚麼「武力統一」之後就不會再有「民主」呢？梁漱溟的解釋是因為武力征服之後，勝利者就不會再「容許一切異己

者之存在」，而會排斥，甚至壓抑異己，哪裏還談得上「民主」㉞？在這裏，張君勱、梁漱溟這兩位具有新儒家背景的思想者，道出了一個「以暴易暴必然循暴」的透徹道理，至今仍發人深省。

(三) 合法建構混合政體的制度框架

據胡適1929年4月26日在日記中的記載，早在1929年，復旦大學的創始人馬相伯就認為，「此時應有一個大運動起來，明白否定一黨專政，取消現有的黨的組織，以憲法為號召，恢復民國初年的局面。」胡適認同這一看法，表示「將來必有出此一途者」。馬相伯回憶起民初議會鬧劇時感慨地說：「當日有國會時，我們只見其惡，現在回想起來，無論國會怎樣腐敗，總比沒有國會好。究竟解決於國會會場，總比解決於戰場好多了。」胡適對此深表贊同，認為「當日袁世凱能出錢買議員，便是怕議員的一票；曹錕肯出錢買一票，也只是看重那一票。他們至少還承認那一票所代表的權力，這便是民治的起點。」㉟在中國自由主義知識階層中確立這種「『假憲政』總比『無憲政』要好」的理念，實在是現代中國自由主義思潮的一個最為重要的價值預設之一。被稱為「民國憲法之父」的張君勱，先於1922年起草了《國事會議憲法草案》，後於1946年又起草了《政治協商會議憲法草案》(前者成為曹錕「賄選憲法」的藍本；後者經過修改後成為《中華民國憲法》的底本)，實在是這種「憲政」情結的典型表現㊱。

1946年在重慶召開的政治協商會議確定修改政府組織法，否定國民黨一黨專政，原則上形成了多黨聯合執政的政黨生態格局和民主憲政之混合政體的基本架構，在中國政治上是一個破天荒的創舉，給中國的政治發展留下了不可多得的珍貴經驗。

在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英國工黨在大選中一舉擊敗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領導的保守黨，大獲全勝。當時正值中國抗日戰爭獲勝的關鍵時期，是年8月國共兩黨首腦正式舉行了「重慶談判」，其重要成果就是共同簽訂了《政府與中共代表會談紀要》，即《雙十協定》。這兩件國內外大事，對於具有費邊社淵源的中國自由主義者來說，無疑是一個巨大的鼓舞和刺激。1945年年底，儲安平滿懷激情地寫道㊲：

> 英國工黨成立於1900年，下院議席僅獲二席。二十餘年後，她在下院的議席增至191席(1923)，為她二十餘年前在下院所得議席之九十餘倍，並於翌年(1924)在自由黨的支持下組織政府。在不到五十年時間中，工黨復進而以392席之絕大多數，掌握政權。1906年工黨所得選票，僅為323,185票，四十年後(1945)竟增至11,982,874票，幾達四百倍之比率。在近代歷史上，任何一個政黨，能不憑借武力與陰謀，完全依靠人心的背向，而能在如此一個短的時間裏取得如此充分的權力，有如工黨之成就者，實不多見。

1946年，中國的費邊主義遇到了一個獨立表現之千載難逢的施展機會。1月10日，根據《雙十協定》規定的政治協商會議在重慶召開。參加會議的有國民黨代表8人，共產黨代表7人，青年黨代表5人，中國民主同盟(以下簡稱「民盟」)代表9人，社會賢達9人，共38人。民盟代表羅隆基提議，要求改組政府，使國家「由一人集權制，過渡到民主集權制」，「結束訓政完成憲政」，「各黨派能參加政府」；並提出改組政府必須遵循的三項原則：一、必須以共同綱領為施政共同準

繩；二、共同決策機構，要真能決策；三、各方面人員參加執行機關，要真能執行。同時，他就國民黨一黨專政的問題提出七點質疑。中共代表董必武支持羅隆基的發言，並強調指出，應當在共同綱領的基礎上改組政府，改組後的政府應有權決定人選，政府的主要職員，大黨所佔的比例不要超過三分之一㊳。會上中共代表陸定一也強調：「在中國則一黨專政是辦不通的，中國只應實行多黨政治。」㊴

最後會議確定修改政府組織法，增加國民政府委員，國民黨和非國民黨人各佔半數，否定了國民黨「特定多數」權，規定國民大會代表增加各黨派及社會賢達代表700名，取消了國民政府委員主席的緊急處置權，確定第一屆國民大會的職權為制訂憲法，憲法通過須經出席代表四分之三的同意。憲草小組以張君勱的提議為藍本，達成了「憲法草案案」著名的十二條原則，其基本政治設計意圖是：在橫向上，保留孫中山「五權憲法」的形式，注入英國式的內閣制和國會制，即賦予監察院以英式上院的地位，賦予立法院以英式下院的地位，而賦予行政院英式內閣的地位。這樣就構成了總統、立法院、行政院、司法院、監察院權力分立的格局，其核心要素是確立立法院（國會）與行政院（內閣）的制衡關係；在縱向上，則確立中央與地方均權及人權保障等原則。

施復亮於1947年發表引起爭議的〈中間派的政治路線〉一文，提出「中間派政治路線」的要點：中間派所要建設的新民主主義的政治，決不能成為少數特權階級所獨佔的民主政治，而必須成為多數平民所共治的民主政治。

事實證明，雖然這一憲政設計後來並未被國共兩黨所真正採納，但在中國漫長的歷史上第一次出現了短暫的權力妥協局面，否定了國民黨一黨專政，原則上形成了多黨聯合執政的政黨生態格局和民主憲政之混合政體的基本架構，這些無疑在中國政治上是一個破天荒的創舉，給中國的政治發展留下了不可多得的珍貴經驗。

(四) 尋求「自由」與「平等」之間的平衡

資本主義原始積累的殘酷性和市場自由競爭可能導致的貧富分化，也是中國費邊主義者所深深擔憂的問題。《新中華》雜誌主編盧文迪的觀點甚為典型。他說㊵：

> 資本主義社會的根本缺陷，在經濟上是私人企業之欠缺社會的責任。企業家以牟利為目的，產業愈發達，資本愈集中，貧富懸殊愈甚，一般人民的購買力愈是相對地降低，終至於有充分購買力的只有企業家自己，於是生產過剩，經濟恐慌發生。在政治上，他們是離開經濟的平等在講政治的民主，窮人和富人無論在表面上、人格上、法律上是平等的，實際的平等是不可能的，於是民主政治終至於徒存形式。為補救這個缺陷，蘇聯實行社會主義，羅斯福主張經濟民主，立場不同，程度不同；一在求生產的和分配的社會化，一在加重私人企業的社會責任，趨向則一。

曾任共青團第一位書記的施復亮（施存統），於1947年發表引起爭議的〈中間派的政治路線〉一文。他使用馬克思主義的話語，提出「中間派政治路線」的三個要點㊶：

第一，中間派所要建設的新民主主義的政治，在形式上是英美式的民主政治，但決不許它成為少數特權階級所獨佔的民主政治，必須把它變成為多數平民所共治的民主政治，進一步，且須變成全體人民所共治的民主政治。第二，中間派所要建設的新資本主義的經濟，在發展生產力方面，主張盡量利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各種優點以促進整個國民經濟的迅速工業化，在調整生產關係方面，主張盡量革除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各種弊端，採用進步的社會政策以保障勞動大眾的職業和生活。同時，為着提高農業的生產力和農民的購買力，主張立即實施進步的土地改革。第三，在階級關係上，主張跟工人貧農合作，共同反抗官僚買辦資本家和大地主的壓迫；在黨派關係上，主張跟左翼黨派合作，共同制止右翼黨派的反動政策，但須保持自己的獨立的政治立場，不可無原則地附和左翼黨派的主張。

這是最為典型的費邊主義的政治表達。

當然，中國費邊主義者的這一憂慮並非心血來潮。早在1938年，張君勱就倡導經濟上的「國家社會主義」㊷：

一、為個人謀生存之安全，並改進其智能與境況計，確認私有財產。二、為社會謀公共幸福，並發展民族經濟與調劑私人經濟計，確立公有財產。三、不論私有與公有，全國經濟，須在國家制訂之計劃下，由國家與私人分別擔任而貫徹之。四、依國家計劃，使私有財產趨於平衡與普遍，俾得人人有產而無貧富懸殊之象。五、國家為造產之效率增加及國防作用計，得以公道原則平和方法，移轉吸收私人生產或其餘值，以為民族經濟擴充之資本。

知識份子普遍認為戰後的中國民主模式，可以仿效英國工黨所施行的社會政策，在政治上實行英美式的議會民主政治，在經濟上參照蘇聯的社會主義平等原則，也就是著名的「拿蘇聯的經濟民主來充實英美的政治民主」。

針對國家政治體制的不民主與社會財富分配的不公正，知識份子普遍認為戰後的中國民主模式，應該也可以仿效英國工黨所施行的社會政策，在政治上實行英美式的議會民主政治，在經濟上參照蘇聯的社會主義平等原則，也就是著名的「拿蘇聯的經濟民主來充實英美的政治民主」㊸。張東蓀1946年在天津青年會一次演講中對此解釋說㊹：

中國必須於內政上建立一個資本主義與共產主義中間的政治制度，……在政治方面比較上多採取英美式的自由主義與民主主義，同時在經濟方面比較上多採取蘇聯式的計劃經濟與社會主義。從消極方面來說，即採取民主主義而不要資本主義，同時採取社會主義而不要無產專政的革命，我們要自由而不要放任；要合作而不要鬥爭，不要放任故不要資本家壟斷，不要鬥爭故不要階級鬥爭。

南京版《新民報》主筆周綬章寫道：「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生活的人民，有了政治自由，而無經濟平等，在共產主義制度下生活的人民，有了經濟平等，而無政治自由，因此都不能算得到真正的幸福」。但是這兩種制度並非絕對的不可調和，

「只有兼採資本主義制度中之政治自由，與共產主義制度中之經濟平等兩大原則，調和而為一種新的主義，新的路線，才能夠把人類引入真正的和平幸福之境。這一種新的主義，新的路線，我把它叫做新社會主義路線。」㊺

馬寅初也認為：「我國經濟建設事業之經營，為有計劃的實施，以有計劃的自由經濟逐漸發展，以達到民生主義經濟制度之完成。對於經營方式，應在不違背節制資本之原則下，盡量鼓勵民營企業。對於外資利用，則依照平等互惠國際經濟合作之精神，在不妨礙主權及計劃實施之前提下，以各種方式加以吸收，總期以企業自由刺激經濟事業之實施與發展。」㊻甚至一直對「莫斯科路線」保持警惕的儲安平，也有保留地認為：「假如英國工黨執政成功，則使世人明白，實現社會主義不一定要走莫斯科的路線。英國工黨一方面推行社會主義的政策，但同時仍然承認人民的意志自由。假如共產黨能在政治生活方面，修正其政策，放寬其尺度，則將能增加他們獲得成功的希望。我們對於共產黨，私人方面無恩無怨，我這一意見，我並不以為僅僅是一種消極性的批評，毋寧說是一種積極性的建議。」㊼

民盟的政綱是典型的社會民主主義政綱，與當時歐洲社會民主主義政黨的政綱大同小異。在政治上要建立保障各項基本人權的「民主國家」；在經濟上主張推行經濟民主。有論者認為：「民國時期的『第三條道路』，實質上是社會民主主義。」

民盟的政綱是典型的社會民主主義政綱，與當時歐洲社會民主主義政黨的政綱大同小異。在政治上，民盟要建立「以人民為主人」、「實行憲政」、「厲行法治」、推行地方自治、保障各項基本人權的「民主國家」；在經濟上，民盟高懸「平均財富、消滅貧富階級以保障人民經濟上之平等」的目標，一方面確認人民擁有私有財產的權利，另一方面又主張全國經濟之生產與分配由國家制訂統一經濟計劃，以漸進方式完成土地國有，銀行、交通、礦業、森林、水利、動力、公共事業及獨立性之企業，概以公營為原則，並且推行經濟民主。民盟的社會政策要求國家「推廣公共衛生事業，推行疾病、死亡、衰老、殘疾、失業、妊孕等保險政策」，「勵行勞工福利政策，對於最低工資及八小時工作時間，應分別規定之」，並且要「保障婦女在經濟上、政治上、法律上社會上之絕對平等」㊽。馮崇義推測，民盟的這一政綱很可能參考了英國工黨1945年第44屆年會所發表的題為《讓我們面向未來》(*Let us Face the Future*) 的政綱。他的結論是：「民國時期的『第三條道路』，實質上是社會民主主義。」㊾

三　穿透歷史約束的思想願景

在政治史角度上，所謂「勝者成王敗者賊」或許還有一定道理，而在思想史角度上，情況則要複雜得多。面對政治實力的嚴酷角逐，書生意氣有時的確顯得過於單純，但那些能被稱之為「真思想」的因素，必定會穿透歷史的約束，甚至會超越思想家本人主觀的意圖，而以跨時代的睿智恩澤於後人。

儲安平當年面對嚴酷政局壓抑道德正義的窘境時曾經推測，「只有國民黨一旦保持其政權上的優勢，民盟與中共可能繼續維持其連繫的步調。但是一旦國民黨在政權上已不佔優勢時，在那個時候，中共與民盟恐將分途而未必再能互相呼應了。」㊿由此，他也曾經不無感慨地說過：「我們這一代，大概也已注定了是一個『犧牲自己，為後代造福』的時代。然而我們可以犧牲自己，而不可以

不為後代造福。今日中國這批自由思想份子，大都在苦悶地憂慮着國家的前途，但他們實不該止於消極的焦愁憂慮，自由思想份子可以起來，應該起來，這不是他們高興不高興，願意不願意的問題，而是他們的一個歷史上的責任問題。」[51]如張東蓀當年所說，所謂「第三條路線」在國共兩黨之間進行調停，並不是要作「和事佬」，也不是要發揮甚麼「勸架」的功能，而其言論、行動所側重的是貢獻「思想」，以便能使中國政治經濟的發展開出一個具有長久支撐力的好的格局[52]。這些話語在今天讀來，仍然不能不讓人感慨萬千。

毛澤東1945年3月31日在〈對《論聯合政府》的說明〉中曾說：「中國的政治力量是兩頭硬中間軟。」[53]他所說的「硬」是指國共兩黨都擁有強大的武力，而所謂的「軟」則是指那些只會「講道理」的知識階層。早年留英，曾任國民黨資源委員會委員長、《新路》雜誌創辦人錢昌照也說，當時中國的費邊主義者處於腹背受敵的位置：「共產黨人指責它阻撓革命，而國民黨方面認為是『反革命』言論」[54]。在國民黨政權以武力為後盾頑固堅持「一黨獨裁」的前提下，作為其政治對手的毛澤東所做出的這一判斷，相當深刻。

抗日戰爭以後帶有明確民主社會主義印迹的中國自由主義思潮，儘管其「輝煌期」的確是過於短暫，但留給後人的絕不僅僅是凝重的創傷，它更昭示着某種超越時空的學理穿透力、深刻的洞見，值得現代中國思想界的反省。

但是，今天我們對上述判斷的歷史適用性和理論普遍性必須給出明確的限定。鄒讜在晚年病魔纏身的情況下，帶着極其焦慮的急切心情，堅持寫完了他的最後一部著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書中他語重心長地說[55]：

> 圍繞着不可分割的權力和政策問題所爆發的嚴重衝突，先是導致各種對抗，然後或遲或早地總是導致這樣一種結局：勝者全勝，奪取全部權力，而敗者則全敗，決無分享決策之可能。……到目前為止，在二十世紀中國的政治衝突中從沒有一次能夠產生出一種使中國人能夠理性解決衝突的制度性結果和社會心理期望，亦即用談判、討價還價，以及一系列無終止的妥協和相互調整去解決衝突，反過來又進一步加強這種解決衝突的制度性結構和社會心理期望。

這也就是說，如果在以「舌頭」代替「拳頭」為特徵的現代政治文明的框架下思考問題，返回到1946年「聯合執政」的政治思維模式，那麼，「政治協商」和「政治妥協」就成了政治發展理論中再「硬」不過的「第一道理」了；同時，這也是考驗中國政治家是否有膽識、有氣魄、有能力去理性地、穩妥地、逐步地和有序地超越中國數千年朝代循環之制度積澱的再「硬」不過的「試金石」了。

抗日戰爭勝利以後帶有明顯民主社會主義印迹的中國自由主義思潮，儘管其「輝煌期」的確是過於短暫，但在長時段歷史發展的考察視域上，其深厚的思想遺產，在經歷了整整一個多甲子的沉寂之後，留給後人的絕不僅僅是凝重的創傷，它更昭示着某種超越了時空約束之後的學理穿透力、深刻的洞見，以及值得現代中國思想界良久沉思的回味與反省。所以，「思想」的實現的確需要歷史機遇，但是，即使是失去過實現機遇的思想，只要它是「真思想」，那麼，歷史的機遇就將永遠地對它開放。

註釋

① 張東蓀：〈政治上的自由主義與文化上的自由主義〉，《觀察》，1948年第4卷第1期，頁5。

② 參見許紀霖：〈現代中國的自由主義傳統〉，《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8月號，頁27-35；盧毅：〈平社與費邊社淵源初探——兼論拉斯基學說在中國〉，《學術研究》，2002年第3期，頁74-79；馮崇義：〈第三道路世紀夢：社會民主主義在中國的歷史回顧〉，《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2年10月號，www.cuhk.edu.hk/ics/21c。

③ 「費邊社」的名稱，源於古羅馬將軍、著名的拖延戰術家費邊(Quintus Fabius Maximus Cunctator)。這位將軍在與迦太基的漢尼拔(Hannibal Barca)軍隊交手的第二次布匿戰爭(公元前218至201年)初期，曾採用了迂迴等待、避免決戰的待機策略，為羅馬爭得恢復力量的喘息時間，終於對漢尼拔率領的迦太基入侵軍發動了反攻，最終取得了勝利。此後「緩進者」(Cunctator)就成了費邊的綽號而聞名於世。由此，「費邊主義」也就成了「緩步前進」或「小心謹慎」的同義語。

④ 洛克林(Martin Loughlin)著，鄭戈譯：《公法與政治理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頁162-64。

⑤ 柯爾(Margaret Cole)著，杜安夏、杜小敬等譯：《費邊杜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84)，頁4。

⑥⑦ 蕭伯納(Bernard Shaw)主編，袁績藩等譯：《費邊論叢》(北京：三聯書店，1958)，頁35；87。

⑧ 參見殷敘彝：〈拉斯基的多元主義國家觀評述〉，《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4年第2期，頁3-27。這是筆者目前所讀到的國內關於拉斯基思想研究最為縝密和系統的分析文章。

⑨ 參見拉斯基(Harold J. Laski)著，王造時譯：《國家的理論與實際》(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

⑩ 拉斯基(Harold J. Laski)著，朱曾汶譯：《論當代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65)，頁176。

⑪ 科塞(Lewis A. Coser)著，郭方等譯：《理念人：一項社會學的考察》(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4)，頁191。

⑫ 柯爾(George D. H. Cole)著，宋寧等譯：《社會主義思想史》，第四卷，上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頁121。

⑬⑮ 盧毅：〈平社與費邊社淵源初探〉，頁77；76。

⑭ 〈編輯後言〉，《新月》，1929年第2卷第3期，頁11。

⑯ 參見〈哈耶克與拉斯基〉，http://book.sina.com.cn/2003-06-19/3/9714.shtml。

⑰ 蕭乾：〈自由主義者的信念〉，《大公報》(上海)，1948年1月8日。

⑱ 羅隆基：〈我們要甚麼樣的憲政〉，《自由評論》，1935年第1期，頁5。

⑲ 立齋(張君勱)：〈一黨專政與吾國〉，《新路》，1928年第2期，頁25-33。張君勱把一黨專制的危害概括為：(1)專政不許旁人反對，政策易反覆；(2)專政無國法上之根據，易起國內武力之爭；(3)專政不知責任之所在，導人於無恥；(4)專政下之民意出於操縱，人民政治能力無發展之可能。他認為只有廢止訓政，「速議國憲，實行政黨政治」才是建國之出路。

⑳ 參見張君勱：〈國家民主政治與國家社會主義〉，《再生》，1932年第1卷第2期。轉引自陳先初：〈評張君勱「修正的民主政治」主張〉，《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1999年第4期，頁71-78。

㉑ 張君勱：〈國家民主政治與國家社會主義(節錄)〉、〈中國國家社會黨宣言〉，載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民主社會黨》(北京：檔案出版社，1988)，頁11-12、15、69；張君勱：〈關於中國國家社會黨成立感想〉，《再生》，第1期；〈民主獨裁以外之第三種政治〉，《再生》，3卷2號；〈民主方法〉，《再生》，第154期。轉引自陳先初：〈評張君勱「修正的民主政治」主張〉，頁71-78。

㉒ 羅隆基：〈論人權〉，《新月》，1929年第2卷第5期，頁5。

㉓ 羅隆基：〈人權不能留在約法裏？〉，《新月》，1930年第3卷第7期，頁5、7。
㉔㉕㉗ 羅隆基：〈論中國的共產——為共產問題忠告國民黨〉，《新月》，1931年第3卷第10期，頁7；8；13。
㉖ 謝東平：〈民本政治與民主政治〉，原載《文萃》，1945年第10期。參見蔡尚思主編：《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五卷（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3），頁46-47。
㉘ 羅隆基：〈我們要甚麼樣的政治制度〉，原載《政治論文》（新月書店，1930）。參見《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三卷，頁364。
㉙㊲ 儲安平：〈論共產黨〉，原載《客觀》，1945年第4期。參見《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五卷，頁25；21。
㉚㊼㊿(51) 儲安平：〈中國的政局〉，《觀察》，1945年第2卷第2期，頁6；6；7；8。
㉛ 張君勱：〈二十餘年來世界政潮激蕩中我們的立場〉（1946年3月28日），載《中國民主社會黨》，頁90。
㉜ 張君勱：〈國民政治品格之提高〉，《改造》，1922年第4卷第2號，頁3。
㉝ 張君勱：〈政治學之改造〉，《東方雜誌》，1924年第21卷第1期，頁7-8。
㉞ 梁漱溟：〈敬告中國共產黨〉，《大公報》（上海），1949年2月21日。
㉟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胡適來往書信選》，中冊（香港：中華書局，1983），頁511。
㊱ 參閱王仰文：〈自由與權力之間——張君勱憲政思想的演變〉，《蘭州學刊》，2007年第11期，頁111-15。
㊳ 〈羅隆基代表民盟提出改組政府三原則〉，《新華日報》（重慶），1946年1月15日。
㊴ 〈陸定一就陳立夫所提關於「三三制」等問題的發言〉，《新華日報》（重慶），1946年1月19日。
㊵ 盧文迪：〈「迎頭趕上」和「從頭做起」——論中國的現代化〉，原載《新中華》，1946年復刊第4卷第2期。參見《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五卷，頁122-23。
㊶ 施復亮：〈中間派的政治路線〉，《時與文》，1947年第1卷第1期，頁10。
㊷ 〈國家社會黨代表張君勱致蔣介石汪精衛書〉（1938年4月13日），載《中國民主社會黨》，頁81。
㊸ 中國民主同盟中央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國民主同盟歷史文獻，1941-1949》（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3），頁77。
㊹ 張東蓀：〈一個中間性的政治路線（五月二十二日在天津青年會演講稿）〉，原載《再生》，1946年第118期。參見《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五卷，頁204。
㊺ 周綬章：〈政治自由與經濟平等——新社會主義路線的提出〉，原載《世紀評論》，1947年第1卷第20期。參見《中國現代思想史資料簡編》，第五卷，頁515。
㊻ 馬寅初：〈中國經濟之路〉，《經濟評論》，1947年第1卷第4期，頁6。
㊽ 《中國民主同盟綱領》（1945年10月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載《中國民主同盟歷史文獻，1941-1949》，頁66-70。
㊾ 馮崇義：〈第三道路世紀夢〉。
(52) 張東蓀：〈追述我們努力建立「聯合政府」的用意〉，《觀察》，1947年第2卷第6期，頁6。
(53) 毛澤東：〈對《論聯合政府》的說明〉（1945年3月3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273。
(54) 轉引自衛春回：〈試論40年代後期自由主義政論期刊〉，《圖書與情報》，2007年第1期，頁133。
(55) 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135-36。

蕭延中 中國人民大學當代中國研究中心教授

民主社會主義與民國政治
——拉斯基在中國的影響

● 孫宏雲

近十年前，有關當代中國自由主義和「第三條道路」的討論引起關注。許紀霖指出，當代中國的自由主義有兩種可供借鑒的資源，其一是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的修正的自由主義思潮和運動，它主要包括來自美國杜威 (John Dewey) 的民主—自由主義和英國拉斯基 (Harold J. Laski) 的費邊主義 (Fabianism，又稱費邊社會主義 [Fabian Socialism])，後者並且成為主流①。張汝倫則將中國現代自由主義思潮區分為兩條基本脈絡，一條是以胡適為代表的「西化自由主義」；另一條是從梁啟超開始，經研究系到第三方面的「本土自由主義」，以張君勱為代表。在張汝倫看來，「第三方面提出的『中間路線』，未嘗不可以說是今天在西方討論的『第三條道路』的先聲」，二者的「根本目標卻是一致的，這就是政治民主加經濟民主，統稱社會民主」；「他們追求的目標——一個既有政治民主，又有經濟民主的中國，不仍然應該是全體中國人今天奮鬥的目標？當年那些自由主義者的事業，不應該仍是今天人們的事業？」②

近十年前，有關當代中國自由主義和「第三條道路」的討論引起關注。實際上，這些討論是在中國改革進程中，公平與效率如何協調的現實社會政治問題在思想史界的反映。有關中國現代自由主義史的討論本身就是當代中國政治進程的一部分。

實際上，這些討論是在中國改革進程中，公平與效率如何協調的現實社會政治問題在思想史界的反映。有關中國現代自由主義史的討論本身就是當代中國政治進程的一部分。思想史與政治史實際上是相關的，思想的興奮點通常也隨着政治焦點的變化而轉移，以致理性的思索和學術的積澱相當薄弱，導致討論話題的循環往復而不易深入。因此，我們有必要加強思想史討論的學術深度，而本文的重點會放在拉斯基在中國的影響。

一　「社會主義的燈塔」和「自由主義的明燈」

美國加州大學政治學教授斯丹利 (John Stanley) 說，在1930年代，拉斯基既是社會主義的燈塔，又是自由主義的一盞明燈③。拉斯基的朋友馬丁 (Kingsley Martin) 說：「30年代可以稱之為『拉斯基時代』。他不僅在英國，而且在全世界有

着巨大的影響，……他的學生在許多國家擔任部長、大臣；他同尼赫魯和中國民主同盟領導人一類人物關係密切。」又說：「我記得戰前不久有一次聽中國駐倫敦大使說，當社會主義似乎仍然通過同西方修好而不是與之為敵來獲取勝利時，如果哈羅德訪問中國，他定會受到他許多門生的殷勤款待，其人數之眾多足以舉行一次盛大的公眾集會。」④

拉斯基究竟有多少中國門生，恐怕難以統計，因為有的人可能僅僅是聽過他的課就聲稱是其學生，而真正以拉斯基作為自己學位論文導師的可能並不多。筆者曾對拉斯基和他的中國學生作過初步探討。1910年代在美國聽拉斯基講課的有雷沛鴻、林畢、張奚若、金岳霖、徐志摩、蔣廷黻等。1920年代在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受拉斯基指導的中國學生有錢昌照、陳源、徐志摩、杭立武、王造時等。1930年代進入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學習的有程滄波、儲安平、王贛愚、龔祥瑞、吳恩裕、樓邦彥、鄒文海、王鐵崖、樊德芬、費孝通、蕭乾等，其中程滄波、王贛愚、龔祥瑞、鄒文海和吳恩裕直接師從拉斯基⑤。

當時的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是費邊社 (Fabian Society) 的大本營，授課教師韋伯夫婦 (Sidney and Beatrice Webb)、華萊士 (Graham Wallas)、霍布豪斯 (Leonard T. Hobhouse)、貝弗里奇 (William Beveridge) 等都是費邊社的名人，可謂名家薈萃。何以唯獨拉斯基的名聲最大，吸引了眾多中國學人關注他的學說甚或投其門下呢？從當時的介紹或後來回憶拉斯基的文字中可以看到，拉氏的淵博知識與超人的演講能力，給不少中國學子留下了深刻印象，許多學生都是慕名而來選他的課。例如，在蔣廷黻的記憶中，拉斯基雄辯滔滔的口才令人懾服，且具有驚人的記憶力，授課時旁徵博引⑥。1937年入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的許烺光也回憶說：「拉斯基教授是我一生中所見過的明星教授，也可以說是教授中的教授，講課一氣呵成，從無廢話，如果記錄下來，不需要改動任何一字，即是一篇可以立即發表的好文章，確實不同凡響。」⑦

拉斯基的思想演變雖經歷了四個階段，但在其內心深處一直是自由主義和社會主義兩種聲音的鬥爭，其最終的政治理想是趨同與合作，即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以合作的方式，使人類社會趨同於社會主義。圖為拉斯基的舊照。

拉斯基在中國的聲名與影響，當然也得益於其門人對乃師的介紹與宣傳。張君勱之心儀拉斯基即緣於徐志摩、金岳霖和張奚若的介紹。1930年11月16日，剛入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不久的北京大學政治系畢業生繆培基，在寫給北大政治學會的一封信中介紹拉斯基為該校最負盛名的教授，是「英國特出之政治學者」，「英倫唯一之演說家」，生活「力求平民化」，「對於英國政治，氏亦具卓見」⑧。1946年吳恩裕在重慶《客觀》雜誌第10至11期上發表長文〈拉斯基教授從學記〉，介紹拉斯基的生平、思想、治學與講課方法，以及拉斯基指導他寫作博士論文〈馬克思的社會及政治思想〉的情況。拉斯基不僅在學問上悉心指導吳恩裕，而且幫助吳度過經濟難關，使吳得以完成學業。

但是，拉斯基的影響力更主要來自他的學術成就與思想魅力。拉斯基的思想演變雖然大致經歷了政治多元主義、費邊社會主義、準馬克思主義和民主社會主義四個階段，但在其內心深處一直是自由主義和社會主義兩種聲音的鬥爭，其最終的政治理想是趨同與合作，即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以合作的方式，使人類社會趨同於社會主義⑨。撇開不同時期具體的語境，拉斯基的思想總體上可歸之於社會民主主義或民主社會主義⑩，但就其歷史屬性而言，為了避免與德國社會民主黨或其他國家社會黨的社會民主主義混為一談，不妨仍將其歸入費邊主義。拉斯基的大部分著作發表時都立即引起轟動，並很快被譯成各種文字。他的主要著作都被譯成中文，有的更一版再版。報刊上還經常有人發表關於拉斯基的文字，或譯述他的論文，或評介他的著作與思想，或報導其政治活動⑪。

民國知識界和政界人士對拉斯基思想學說的態度不一，1930年代以前比較重視從學術上探討；之後，拉斯基在中國主要表現為一種思想導師的形象，人們更多的是想從他的費邊社會主義中尋求變革與治理國家的理論依據。

民國知識界和政界人士對拉斯基思想學說的態度不一，有的立足於學術立場，評價其得失；有的着眼於經世致用，衡量其理論價值與現實意義。總體而言，1930年代以前，包括蕭公權、張奚若、杭立武、張君勱等人比較重視從學術上探討拉斯基的理論觀點；之後，拉斯基在中國主要表現為一種思想導師的形象，人們更多的是想從他的費邊社會主義中尋求變革與治理國家的理論依據。

二 「第三條道路」

拉斯基的社會改良主義學說，對30、40年代在國共兩黨之間謀求中間路線的一部分知識份子具有相當的吸引力，有人甚至稱他為中國「社會民主主義的思想靈魂」⑫；其中涉及的代表人物與組織包括張君勱、羅隆基、王造時，以及平社、中國民主社會黨和中國民主同盟 (以下簡稱「民盟」)。

張君勱與羅隆基是受拉斯基思想影響較大、在國內傳播民主社會主義與推動「第三條道路」最突出的兩位人物。有人認為羅隆基離開美國後，沒有直接回國，而是進入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做研究，其導師就是拉斯基⑬。但是，根據《清華同學錄》以及羅隆基的博士論文，可知羅隆基先後獲得威斯康辛大學政治學學士 (1924) 、碩士 (1925) 學位，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1928) 。他的碩士與博士學位論文都是關於英國議會選舉的研究。在博士論文的前言中，他提到拉斯基曾幫他疏通關係，使他能夠與英國各黨派組織建立聯繫，以便進行他的私人調查⑭。因此，拉斯基不是羅隆基嚴格意義上的導師，羅隆基大概是在準備博士論文期間曾赴英國進行調查研究而得到拉斯基的幫助與指導。

羅隆基回國後不久，便與胡適、徐志摩、陳源、王造時等一班英美歸國留學生，在新月社活動期間組織了一個以談論政治和社會問題為主的朋友定期聚會——平社，並通過《新月》雜誌和新月書店，發表與出版了有關譯介拉斯基思想學說的文章與著作。在羅隆基擔任《新月》雜誌主編後，《新月》開始注重談政治，這方面的文章主要是由羅隆基和王造時寫的，他們在文章中屢屢徵引拉斯基的觀點。羅隆基還在《新月》上發表了他翻譯的拉斯基的兩篇論文——〈服從的危險〉(“The Dangers of Obedience”) 和〈平等的呼籲〉(“A Plea for Equality”) 。

1941年10月，羅隆基參與組織中國民主政團同盟（民盟前身），並擔任宣傳部長。

張君勱長期追隨梁啟超參與研究系的活動。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梁啟超、張東蓀等在《解放與改造》（後改名《改造》）上宣傳英國基爾特社會主義（Guild Socialism），張君勱對此卻明確反對，因為他所接受的社會主義是德國社會民主黨的民主社會主義。然而，在他讀了拉斯基的著作之後，卻讚賞拉氏的學說能夠將社會主義與英國古典自由主義傳統很好地結合起來。他極其欽佩拉斯基的新財產制度論與和平改革論，認為是解決現實社會政治問題的最理想而又切實的主張。這個時期拉斯基的思想集中體現於他的《政治典範》（*Grammar of Politics*）中，這是他一生的思想中，自由主義和社會主義最平衡的時期，因此深得張君勱之心，後者乃再三聲明：「哲學喜歡德國的，政治喜歡英國的」⑮。張君勱熱衷政治活動，一直希望像英國費邊社那樣，本着信仰結合同志來從事社會改造運動。1932年，張君勱與張東蓀等人秘密成立中國國家社會黨（以下簡稱「國社黨」），同時組織再生社，創辦《再生》雜誌。在《再生》創刊號上，張君勱在政治上提出「修正的民主政治」，經濟上強調「國家計劃」，基本上維持着民主社會主義的思想格局⑯。

抗戰勝利後，張君勱的中國民主社會黨雖然與民盟關係破裂，但仍然堅持民主社會主義理念。他明確表示中國民主社會黨選擇的是英國工黨所代表的漸進的、民主政治的社會主義路線，而不贊成蘇聯革命的、暴力的和集權政治的社會主義路線。

此外，王造時與彭文應等於1932年底至1933年初先後創辦了《主張與批評》和《自由言論》半月刊，形成以雜誌同仁面目出現的政治小團體，被稱為「主張與批評派」⑰，其主要成員有王造時、彭文應、潘大逵、徐敦璋、羅隆基、諸青來等人。他們大多曾在美國留學，回國後在一些學校擔任政治學或法學教授，辦刊的經費多來自他們在美國所得的捐款⑱。九一八事變後，王造時、潘大逵等參與組織上海各界救國聯合會，成為一股有一定影響的政治力量。

抗戰爆發前，這幾股在野力量已經歷了種種分化和組合。新月社的成員大多保持着或倒退到比較保守的自由主義立場，但羅隆基對國民黨的批評依舊激烈，與胡適的關係遂逐漸冷淡，而與張君勱、張東蓀等研究系份子日益接近。在張君勱等發起組織國社黨不久之後，羅隆基就加入進來，並在1934年召開的國社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當選中央總務委員會委員兼宣傳部長。抗戰爆發後，張君勱、羅隆基和王造時作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一面議政，一面運動與凝聚中間力量，最終促成中間派力量組成中國民主政團同盟。民盟在政治報告中提出：「拿蘇聯的經濟民主來充實英美的政治民主，拿各種民主生活中最優良的傳統及其可能發展的趨勢，來創造一種中國型的民主，這就是中國目前需要的一種民主制度。」⑲羅隆基說這個政治報告就是由他執筆的，並解釋他所提出的「英美的政治民主，蘇聯的經濟民主」兩句口號的由來⑳。

抗戰勝利後，張君勱領導的中國民主社會黨雖然與民盟關係破裂，但仍然堅持民主社會主義理念。1948年張君勱在〈民主社會黨的任務〉中就盛讚英國的費邊社和工黨，並將工黨推行的社會主義與蘇聯的社會主義比較，明確表示中國民主社會黨選擇的是英國工黨所代表的漸進的、民主政治的社會主義路線，而不贊成蘇聯革命的、暴力的和集權政治的社會主義路線。在他看來，英國人能接受工黨社會主義，實有賴於蕭伯納（Bernard Shaw）、韋伯、威爾斯（Herbert G. Wells）、柯爾（George D. H. Cole）、拉斯基等費邊社幾個文人潛移默化的教育㉑。作為中國民主社會黨另一位重要人物的張東蓀，也認為中國唯一可走的

道路是「在政治方面比較上多採取英美式的自由主義與民主主義；同時在經濟方面比較上多採取蘇聯式的計劃經濟與社會主義」㉒。

對於民主派提出的「第三條道路」的主張，當然不能武斷地說這就是拉斯基個人思想影響的結果，其實高一涵、周炳琳等人對於費邊主義的方法與理論，以及柯爾、貝弗里奇等人的思想學說也都有研究與介紹。但是追根溯源，也不該低估拉斯基的影響。除了張君勱和羅隆基在思想上深受拉斯基的影響之外，王造時、潘大逵和龔祥瑞後來的自述也都突出強調拉斯基對他們的思想影響。

王造時在師從拉斯基的一年中，鑽研的主要對象是費邊社會主義，結果使自己走上資本主義改良主義的道路。他認為中國革命的當務之急是反帝反封建，需要的是愛國主義和民主主義，待民主革命成功後，才能逐漸實施社會主義。社會主義的最終目標是達到一切工商業和農業都歸國家所有，而政府組織應效法英國的議會制即責任內閣制，在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關係方面也應效仿英國，實行單一制㉓。

潘大逵是民盟第一個支部——昆明支部的創始人，且是昆明《民主周刊》社社長。他說他早在美國威斯康辛大學讀書期間就接受了韋伯、拉斯基等費邊主義思想家的一些主張、見解，從而傾向於漸進的改良社會主義。政治方面，他主張學習英美的民主政治，特別是英國的國會內閣制，不贊成蘇聯的一黨制；但在經濟上，又主張學習蘇聯把一切大的企業收歸國有或集體所有，以免兩極過於分化，形成富人專政或經濟獨裁㉔。

以往人們較少探討受拉斯基思想影響的體制內學者型官員，蔣介石的美國顧問拉鐵摩爾就提到，在戰時的重慶，一方面出現蔣介石的特工機構迫害左派人士，而另一方面又有相當數量的左派受到國民政府內高層人士保護這種自相矛盾的現象。

同是民盟成員的龔祥瑞也提到，拉斯基的著作和講授，使他推翻了1930年代風行的國家論和形式主義的法律觀，深信文官制度只有在「民主政治」的框架內才能建立和發展。由於對英國的民主程序和「自然公正」的法制產生了極大的興趣，他回國後便在西南聯大政治學系大力宣揚民主個人主義與社會改良主義合成的「政治康拜因」，以及文官制與議會制相結合的「行政拖拉斯」，批評蔣介石利用人民的愛國主義所製造的「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等神道設教，分析了國家民主化與「抗日建國」的關係，並對本國的行政體制改革，按照西方國家的模式作出了一個初步研究計劃㉕。

三　《新經濟》與《新路》

以往人們關注的主要是拉斯基對國民黨與國民政府體制外的知識份子與政黨的影響，而忽視探討受拉斯基思想影響的體制內學者型官員，其實後者更值得注意。1954年3月5日，胡適出席《自由中國》半月刊社舉辦的茶會，並發表「從《到奴役之路》說起」的演說，其中提到他的一位朋友在兩年前寫給他的一封信中說㉖：

> 中國士大夫階級中，很有人認為社會主義是今日世界大勢所趨；其中許多人受了費邊社會主義的影響，還有一部分人是拉斯基的學生。但是最重要的還是在政府任職的許多官吏，他們認為中國經濟的發展只有依賴政府，靠政府直接經營的工業礦業以及其他的企業。從前持這種主張最力的，莫

過於翁文灝和錢昌照，他們所辦的資源委員會，在過去二十年之中，把持了中國的工業礦業，對於私有企業(大都是民國初年所創辦的私有企業)蠶食鯨吞，或則被其窒息而死。他們兩位(翁文灝、錢昌照)終於靠攏，反美而羨慕蘇俄，也許與他們的思想是有關係的。

蔣介石的美國顧問拉鐵摩爾(Owen Lattimore)則提到，在戰時的重慶，一方面出現蔣介石的特工機構迫害左派人士，而另一方面又有相當數量的左派受到國民政府內高層人士保護這種自相矛盾的現象。按照他的解釋，蔣介石和他最親信的支持者認為，戰後中國將要依靠美國資本主義的援助，為了在理智上不受美國雄厚經濟實力的影響，以及使戰後蘇、美在亞洲的重要性保持平衡，必須招募一批懂得資本主義怎樣持續運轉的馬克思主義者，因為只有他們總是談論「資本主義的矛盾」。據拉鐵摩爾回憶：「在某些情況下，一個在倫敦師從哈羅德．拉斯基的人便能勝任，但有時候則可以聘用一位共黨嫌疑份子或者甚至一位知名的中共黨員，如果能夠控制他的話。」㉗可見，在國民黨政府體制內有一批受拉斯基等費邊主義思想家影響的官員，至於這批人究竟是哪些人，有多大勢力，相互之間有甚麼關係，我們現在還難以做出確切的描述。不過，既然上述胡適的演說中特別提到了錢昌照、翁文灝和資源委員會，我們就不妨順着這個視角看一下。

錢昌照於1919至1922年留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1924年回國後因為與黃郛的聯襟關係而成為蔣介石的幕僚，擔任國民政府外交部秘書、教育部常務次長。九一八事變後，他建議蔣介石創辦一個國防設計機構，並為蔣擬定了一個延攬各界人士的名單。在這個四五十人的名單中，沒有孔祥熙、宋子文系統的人，也沒有國民黨CC系陳果夫、陳立夫的人，卻有不少是歐美留學生特別是留英學生。蔣介石對這個名單未加改動，這批人遂成為1932年11月正式成立的國防設計委員會委員，蔣介石自任委員長，錢昌照擔任副秘書長，秘書長翁文灝是由錢昌照向蔣介石建議擔任的。據錢昌照的說法：「1936年以後，這批人成了蔣介石政府的基幹份子。」㉘

1935年底行政院改組，蔣介石親自擔任行政院長，張群主外交部，張嘉璈主鐵道部，吳鼎昌主實業部，翁文灝擔任行政院秘書長，蔣廷黻和何廉相繼出任政務處長，這些身居要津的官員被視為政學系份子，因而有「政學系內閣」之稱。此外，還有三個機構管轄的事務和行政院的工作關係十分密切，即隸屬於行政院長辦公廳的全國經濟委員會、隸屬國民政府的全國建設委員會，以及隸屬軍事委員會領導的全國資源委員會。但到1936年，這三個委員會中的前兩個或日暮窮途、或偃旗息鼓，唯獨資源委員會正處於頂峰狀態。

資源委員會的實際負責人正是錢昌照，他主持該會直到1947年辭職為止。到抗戰勝利前夕，政學系的勢力已達到相當的程度，令其他派系嫉妒不安。但是無論CC系、黃埔系，還是政學系，其實都不過是蔣介石的政治工具，一旦失去利用價值或者威脅到他的獨裁統治，都可棄之如敝履。抗戰勝利後，政學系很快便失寵，人員星散。何廉認為所謂政學系的人，是早期政學會的晚輩或曾與那些晚輩共事者。他們當中有不少人曾在英美留學，又在大學任教，具有資本主義民主思想。這就為拉斯基及社會民主主義在政府體制內產生影響提供了組織與思想基礎。

何廉認為所謂政學系的人，是早期政學會的晚輩或曾與那些晚輩共事者，當中有不少人曾在英美留學，又在大學任教，具有資本主義民主思想。這就為拉斯基及社會民主主義在政府體制內產生影響提供了組織與思想基礎。

在1930年代初發生的有關「民主」與「獨裁」的論戰㉙中，觀點傾向於專制的蔣廷黻、吳景超、錢端升、丁文江等人引起南京方面的注意，蔣廷黻便是在錢昌照與吳鼎昌的共同引薦下進入行政院擔任政務處長，和錢昌照關係密切的吳景超也差不多同時進入行政院擔任秘書與參事。在錢昌照辭去教育部常務次長之後，推薦繼任的人選為楊振聲、錢端升、周炳琳，最後確定為周炳琳。錢昌照非常欣賞丁文江，經其引薦，蔣介石對丁文江印象深刻，丁若不早死，入主內閣中的部、會幾成定論。

這幾個人的政治主張雖然偏離胡適的自由主義，但其根本的政治價值觀仍離不開英美資本主義民主政治觀。蔣廷黻就說過，「馬克思的經濟史觀無疑的是不切實際的」，但不應該忽略經濟問題，而且「經濟應該先於政治」，「創造更多的財富，平均分配對我才是最重要的。我從未認為胡適反對向繁榮方向發展經濟，同時，我也希望他從未懷疑我反對政治民主。我倆的不同點不是原則問題，乃是輕重緩急問題。」㉚錢端升也聲稱：「我現在對於以平民為主體的政治固仍有無窮的希望，而對於漠視平民利益的獨裁制度固仍絲毫不減其厭惡；然對於有組織，有理想，能為民眾謀真實福利的政治制度，縱是獨裁制度，我也不能不刮目相看。」㉛這樣的觀點大概可歸之於社會民主主義。

蔣廷黻自蘇聯回國後創辦《新經濟》半月刊。該刊雖然仿照《獨立評論》取自由討論方式，但基本上可以視作政學系內部一群英美留學生的同仁刊物，主要撰稿者多為清華與南開出身者，不無為戰後預備爭取政治話語權之用意。

1938年，蔣廷黻自蘇聯回國後重任行政院政務處長。他認為抗戰時期大後方應當有一個類似《獨立評論》的定期刊物，以討論戰時和勝利以後國家的建設方案，於是發起創辦《新經濟》半月刊。創刊號上的第一篇論文便是蔣廷黻寫的〈新經濟的使命〉，提出以蘇聯與德國為借鏡，論述建立現代國家經濟基礎的重要性㉜。在另一篇文章中，蔣廷黻又反對經濟統制，主張扶助自由經濟㉝。這大概就是蔣廷黻所謂的「新經濟」含義。《新經濟》社的參加者除了蔣廷黻外，主要有翁文灝、何廉、吳景超和陳之邁。社員經常在蔣廷黻的寓所聚會，提出討論的項目，如國營與民營事業界限的劃分、工業建設的基本政策等，均請專家撰文討論㉞。《新經濟》雖然仿照《獨立評論》取自由討論方式，但基本上可以視作政學系內部一群英美留學生的同仁刊物，主要撰稿者多為清華與南開出身者，不無為戰後預備爭取政治話語權之用意。該刊大概一直到1945年4月出版至第11卷第12期才停刊，稿件除了主要來自吳景超、陳之邁等人外，還有不少來自南開經濟研究所的方顯廷、張純明等人。

南開經濟研究所是現代中國最具權威性的經濟研究與教學機構，而在它建立之前，「想要建立一所以倫敦經濟學院為模式的中國自己的經濟研究所這個想法，已經在何廉的腦海中醞釀了多時」㉟。「思想很接近費邊主義」㊱的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教師湯尼 (Richard H. Tawney) 研究中國社會經濟的名著《中國土地與勞工》(*Land and Labor in China*)，實際上是他在南開經濟研究所停留三個月時間裏，在該所工作人員的協助下並利用其圖書資料完成的。南開經濟研究所培養的研究生李銳、馮華德和楊敬年後來都去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深造，由此可見南開經濟研究所與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的關係。

翁文灝、蔣廷黻與何廉等終究不過是蔣介石政府的裝飾品，何廉就自嘆他「從未能搞清楚幕後究竟在搞些甚麼」㊲，而作為蔣介石親信幹部的錢昌照則有相當的實權，也非常了解國民黨內部的人事運作。他抱着工業救國的理想，在其實際領導資源委員會的十幾年時間裏，致力於重工業建設。針對當時社會上指

責資源委員會與民爭利的言論，錢昌照在一篇文章中指出，資源委員會一開始就明確規定了經營範圍，「就是重工業範圍內何者由國家經營，何者由私人經營」。同時他也提請批評者注意：「我們不可再蹈資本主義國家的覆轍，無限制的獎勵私人企業。現在中國沒有多少大資本家，暫時也許沒有特別節制資本的必要，但是到了資本應該節制的一天，便不能過度放任，以免貽害。」㊳資源委員會的內部管理也頗為社會民主化，注意工人的生活與福利。「員工勵進會」是職工的混合組織，有一定經費，對有困難者進行補助，十幾年中從未發生一次罷工事件㊴。

戰後，蔣介石繼續其獨裁統治，且一意孤行發動內戰，使一度出現的和平建國的機會失去。加上政學系勢力衰落，不少從政官員對蔣介石的統治倍感失望，但又不滿中共的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專政理論，於是尋求中間路線。錢昌照於辭職後出國前，在北平與吳景超、劉大中等商定籌設「中國社會經濟研究會」(以下簡稱「社經會」)，其性質類似英國的費邊社。1948年3月1日，該會正式成立，會員五十多人。從該會的《初步主張》來看，幾乎是英國工黨政綱的翻版。社經會的唯一活動是出版《新路》周刊，周炳琳負總責，經濟編輯是劉大中，政治編輯是錢端升和樓邦彥。社經會和辦刊物的經費都是錢昌照籌募的㊵。

《新路》專闢一欄，贊成和反對馬克思主義的文章同時發表，詳論得失利弊。如第1卷第13期上發表了劉大中、蕭乾、翁獨健、吳景超和徐毓枏關於政治民主與經濟民主的討論文章，他們大體上將「雙重民主」視為理想制度。劉大中說：「『政治民主』和『經濟民主』是必須並存而缺一不可的。『經濟民主』是『政治民主』的條件；同時，『政治民主』也是『經濟民主』的必要條件。沒有『經濟民主』『政治民主』必然不會持久，缺了『政治民主』『經濟民主』也一定不能永存」。但他們卻清醒地認識到：設計一條「新路」是不難的，問題在於如何能掙脫現有舊路的桎梏，走到新路上去。王傳綸也認為政治自由和經濟平等若不可兼，也只是環境上的，不是邏輯上的。但從自由到平等，環境上的不可兼頗難克服；而從平等到自由，環境上的困難較易克服㊶。而蕭乾則相當悲觀地說：「我愈來愈明瞭中國人的性格，環境，社會傳統，在在都不容許我們虛擬做工黨的英國。」由此可見，他們不覺得「新路」有甚麼理論上的問題，障礙在於現實環境的巨大壓力。正是由於《新路》既罵蔣介石與國民黨，又懷疑與批評共產黨，才受到左右兩方面的攻擊，於是年底即被國民黨政府社會部勒令停刊。

思想的價值，不能以政治成敗而論，或者基於民族性的先驗立場來評判。拉斯基「希望資本主義能夠大讓步，平民主義能夠大改良，以平和的方法去實行他的急進的社會主義」這個願望能否實現，那完全是將來社會進化的一個事實問題，不是書本上的理想問題。

四　餘論：宿命的結局？

自從拉斯基的思想學說被介紹進中國以後，就有褒有貶。批評的聲音主要來自共產黨方面，矛頭指向拉斯基的社會改良主義。另有一種懷疑的聲音則源自對國情或民族性的思考。羅家倫的夫人張維楨形容拉斯基是「個人主義的社會主義者」，認為他的這種看似矛盾的學說「只會在英國發生，也只有英國易於應用」㊷。甚至於拉斯基的門生樊德芬也指出：「東西文化進展之歷程，有先後不同，……且國情民尚，彼此判若鴻溝；是以籌運推施，亦宜各覓途徑。拉氏之書實為了解近代西方政治之索隱，其所示途徑，亦為醫治西方時代問題之良

藥；……若一得自喜，不察始末，妄投重劑，以治弱軀，則實冒食古不化之嫌。」㊸

以上所述，只是費邊主義與民國政治的大概輪廓與經歷，政治上的實踐雖然不無局部的成績，但終究歸於湮滅。這樣的結局如果被論定為由於「革命是不可避免的」，或者東西文化進展歷程之先後不同，似乎也無可厚非。但思想的價值，不能以政治成敗而論，或者基於民族性的先驗立場來評判。如張奚若所認為，拉斯基「希望資本主義能夠大讓步，平民主義能夠大改良，以平和的方法去實行他的急進的社會主義」這個願望能否實現，那完全是將來社會進化的一個事實問題，不是書本上的理想問題㊹。

註釋

① 許紀霖：〈社會民主主義的歷史遺產——現代中國自由主義的回顧〉，《開放時代》，1998年第4期，頁13-20。

② 張汝倫：〈「第三條道路」〉，載李世濤主編：《知識份子立場：自由主義之爭與中國思想界的分化》（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2000），頁334-43。

③ John Stanley, introduction to *The Rise of European Liberalism*, by Harold J. Laski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997), 7.

④ 馬丁（Kingsley Martin）著，奚博銓譯：《拉斯基評傳》（北京：商務印書館，1995），頁291、298-99。

⑤ 孫宏雲：〈拉斯基與中國：關於拉斯基和他的中國學生的初步研究〉，《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5期，頁87-92；朱喬森編：《朱自清全集》，第九卷（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8），頁42-43。

⑥㉚㊱ 蔣廷黻著，謝鐘璉譯：《蔣廷黻回憶錄》（長沙：嶽麓書社，2003），頁79-80；147；173。

⑦ 許烺光口述，徐隆德記錄：《邊緣人——許烺光回憶錄》（台北：南天書局，1997），頁51-52。

⑧ 〈繆培基君致政治學會函〉，《北京大學日刊》，1930年12月11日，第3、4版。

⑨ 參見俞可平：〈拉斯基國家思想演變初探〉，《廈門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5年第3期，頁66-74；薛剛：〈從多元主義到民主社會主義——拉斯基政治觀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博士論文，1989），未刊稿。

⑩ 關於「社會民主主義」和「民主社會主義」兩種概念的關係，參見徐崇溫：《民主社會主義評析》（重慶：重慶出版社，1995），頁5-21。

⑪ 具體參見孫宏雲：〈民國知識界對拉斯基思想學說的評介〉，《中山大學學報論叢（社會科學版）》，2000年第3期，頁223-32。

⑫ 許紀霖：〈上半個世紀的自由主義〉，《讀書》，2000年第1期，頁41。

⑬ 謝泳：《教育在清華：謝泳自選集》（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99），頁126。

⑭ Lung-chi Lo, preface to *The Conduct of Parliamentary Elections in England* (New York: Julius Lewin & Son, 1928), 1-2.

⑮ 張君勱：〈賴氏學說概要〉，載拉斯基（Harold J. Laski）著，張士林譯：《政治典範》（上海：商務印書館，1930），頁25-37。另參見鄭大華：《張君勱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193-202。

⑯ 翁賀凱：〈「國家社會主義下之計劃經濟」——張君勱1930年代的社會主義思想論析〉，《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8期，頁82。

⑰ 參見劉是今：〈一個鮮為人知的費邊社會主義宣傳團體——主張與批評派初探〉，《廣西社會科學》，2007年第12期，頁95-98、116-18。

⑱㉔ 潘大逵：《風雨九十年——潘大逵回憶錄》（成都：成都出版社，1992），頁272-73；94-97。

⑲ 〈中國民主同盟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政治報告〉（1945年10月11日），載中國民主同盟中央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國民主同盟歷史文獻，1941-1949》（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3），頁77。

⑳ 羅隆基：〈從參加舊政協到南京和談的一些回憶〉，載謝泳編：《羅隆基：我的被捕經過與反感》（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9），頁210-12。

㉑ 張君勱：〈民主社會黨的任務（節錄）〉，載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民主社會黨》（北京：檔案出版社，1988），頁199-230。

㉒ 張東蓀：〈一個中間性的政治路線〉，載《中國民主社會黨》，頁97。

㉓ 〈王造時自述〉，載葉永烈編：《王造時：我的當場答覆》（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9），頁77-79。

㉕ 龔祥瑞：〈我的專業的回憶〉，載北京圖書館《文獻》叢刊編輯部、吉林省圖書館學會會刊編輯部編：《中國當代社會科學家》，第六輯（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3），頁321-23。

㉖ 胡頌平編著：《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初稿》，第七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2374。

㉗ 磯野富士子整理，吳心伯譯：《蔣介石的美國顧問——歐文．拉鐵摩爾回憶錄》（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6），頁140-41。

㉘㊴㊵ 錢昌照：《錢昌照回憶錄》（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8），頁36-43；86-87；101。

㉙ 這場論戰在北方知識份子中，以陳之邁的觀點最具說服力（其實就是社會民主主義的觀點）。他的理論依據大概來自英國政治學者巴塞特（Reginald Bassett）的《議會民主制的根本》（*The Essentials of Parliamentary Democracy*）一書（參見孫宏雲：《中國現代政治學的展開：清華政治學系的早期發展（1926-1937）》〔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310-13）。時任北京大學政治學教授的陳受康則建議站在民治與獨裁歧途上的人們去讀一讀拉斯基的《國家的理論與實際》（*The State in Theory and Practice*），因為拉斯基雖然接納了馬克思主義的一部分，但他依然沒有擯棄民治。當時還有幾篇關於拉斯基這本書的書評，這種較受關注的狀況可能是拉斯基的費邊主義觀點對於這場論戰具有一定影響的表現。

㉛ 錢端升：〈民主政治乎？極權國家乎？〉，《東方雜誌》，1934年第31卷第1號，頁17。

㉜ 蔣廷黻：〈新經濟的使命〉，《新經濟》，1938年第1卷第1期，頁1-2。

㉝ 泉清：〈從無為而治到統制經濟〉，《新經濟》，1941年第4卷第8期，頁164-69。

㉞ 陳之邁：《蔣廷黻的志事與平生》（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5），頁30-33。

㉟ 方顯廷著，方露茜譯：《方顯廷回憶錄：一位中國經濟學家的七十自述》（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頁80。

㊲ 何廉著，朱佑慈等譯：《何廉回憶錄》（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88），頁121。

㊳ 錢昌照：〈兩年半創辦重工業之經過及感想〉，《新經濟》，1939年第2卷第1期，頁2-6。

㊶ 王傳綸：〈選擇和犧牲〉，《新路》，1948年第1卷第3期，頁11-13。

㊷ 張維楨：〈讀拉斯基的《現代國家中的自由問題》〉，《國立武漢大學社會科學季刊》，1931年第2卷第3號，頁625。

㊸ 樊德芬：〈國家之理論與實際〉（書評），《國立武漢大學社會科學季刊》，1936年第6卷第2號，頁434。

㊹ 張奚若：〈共產主義的批評〉（書評），《現代評論》，1927年第7卷第160期，頁20。

孫宏雲 中山大學歷史系教授

張君勱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起源

● 翁賀凱

張君勱是現代中國歷史上一位具有多重面向的重要人物。他畢生追求憲政與民主，更因在《中華民國憲法》的起草和創制中的關鍵作用而被尊為「中國民國憲法之父」；他在五四後期揭開科玄論戰，首倡「新宋學之復活」，晚年致力於儒家思想復興的撰著和宣揚，被公認是現代新儒家的重鎮之一；他還是二十世紀中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主要理論代表之一，中國共產主義運動最早的批評者，1930年代中國國家社會黨、1940年代中國民主社會黨的黨魁。限於篇幅，本文將以張君勱五四時期在《解放與改造》上關於俄、德革命及社會改造的論說為中心，探究張君勱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起源。

張君勱最初接觸社會主義思潮始於何時，似乎難以確考。按張本人晚年的憶述，他與社會主義思想的淵源始於1913年第一次赴德之後。不過，在張君勱1913至1916年留德期間以及回國後兩三年的思想和行動之中，卻看不出這一端倪。

一　張君勱與戰後歐洲和魏瑪德國

二十世紀初期，無論是在世界其他地方還是在中國，社會主義都是一股新興的、日漸壯大的思想潮流。張君勱最初接觸社會主義思潮始於何時，似乎難以確考。按張君勱本人晚年的憶述，他與社會主義思想的淵源始於1913年第一次赴德之後——如其1967年在新加坡所做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概論」演講開篇所述：「自第一次世界大戰以來，可以說：我都一直置身於世界民主社會主義潮流之中。記得1913年，我正在德國留學。那正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前一年，我就開始與德國民主社會主義者接觸了。」①不過，在張君勱1913至1916年留德期間以及回國後兩三年的思想和行動之中，我們卻看不出這一端倪。

社會主義真正成為張君勱思想的關注點之一，始於1919至1921年其第二次歐遊。1918年末，張君勱與梁啟超等人由上海啟程，遠赴歐洲考察巴黎和會。自1919年1月踏上歐洲土地之後，張君勱一行人耳聞目睹的俱是大戰之後食品匱乏、工人罷工的亂象，張君勱深感「歐洲人生不安之象若此，則現社會組織決不能保持」，遂將注意力集中於「1917年以降之歐洲革命及法制上之改造」。當其

時，由1917年俄國布爾什維克革命肇端的民主革命和社會革命的浪潮亦正席捲歐洲，社會主義成為一股澎湃的政治與思想潮流。對此，張君勱後來曾有如下感性之追述②：

> ……以1789年法國革命，為十八世紀末之世界大變化時期，則1917年以降之歐洲，當然為二十世紀之世界大變化時期。何也？1917年俄國革命成，翌年德國繼之，東歐之兩君主國忽變為民國，因此世界之法制上又生新現象。俄國蘇維埃憲法頒布於1918年春，德國新憲法成於1919年8月，同時西歐各國亦知最大限度之民權實為政治上不可抗之潮流。英國普選法以1918年2月成立，法之選舉法改正以是年7月成立。蓋在此政潮澎湃之際，稍留心政治者，誰不奮發興起，怦然有動於中乎？

其時歐洲各國政潮中最為引人關注的，無疑就是俄、德兩國的革命及其後續的政制發展。張君勱穿行於歐洲各地，先後收集了俄國憲法、德國魏瑪憲法起草人柏呂斯 (Hugo Preuß，今譯普羅伊斯) 之原稿及憲法會議之定稿，「急譯」之後寄回國內之《解放與改造》發表。訪歐三年，張君勱大多數時間居留於德國，他亦有機會先後拜訪了考茨基 (Karl Kautsky，張君勱譯其名為哥孳基)、希爾孚亭 (Rudolf Hilferding)、伯恩斯坦 (Eduard Bernstein)、夏特曼 (Philipp Scheidemann) 等當時德國社會民主黨的黨政要人及理論重鎮③。

1919年張君勱在柏林拜訪了柏呂斯，此後兩人還有通信往還，討論憲法條文的細節問題。這些接觸與交往使張君勱的社會主義觀念從起源處就傾向於一種與革命的、激進的馬列主義相對立的改良的、溫和的民主社會主義思想。

特別值得提及的是張君勱與其頗為傾慕的「魏瑪憲法之父」——柏呂斯的交往。柏呂斯是猶太人，年輕時常參加民主自由主義的極左派運動。在學術上，他是著名學者葛克 (Otto F. von Gierke) 的學生，不過他卻賦予了葛克的「合作社學說」以葛克本人所拒絕的民主色彩。在政治上，他是自由主義中產階層政黨——民主黨的成員，是一個有頗強民主傾向的自由主義者。德國革命之後僅數日 (1918年11月14日)，時任柏林商學院國家法教授的柏呂斯在《柏林日報》(*Berliner Tagblatt*) 發表〈人民國家還是倒退的專制國家？〉(“auf den Boden der vollzogenen Tatsachen”) 一文，呼籲當權者不要用一個倒退的專制國家來取代剛剛崩潰的帝國，同時也呼籲中產階層與社會民主黨「完全平等負責地合作」。

這篇文章在當時產生了很大的影響，不久，柏呂斯就被任命為內政部國務秘書 (即內政部長)，負責新憲的起草和制訂工作。柏呂斯的憲法草案雖然在審議中幾經修改，但是其基本思想——即建立一個議會統治的自由民主法治國的基本思想一直沒有改變。作為一個深受十九世紀下半葉「形式法治國」思想影響的國家法教授，柏呂斯也偏重於從形式上來闡釋魏瑪憲法和法治國——在他看來，對於保障公民的自由而言，國家機關依法行事、分權制衡比宣示基本自由與權利更重要④。1919年12月23日，張君勱在柏林拜訪了柏呂斯，柏呂斯並贈以親筆簽名之相片，此後兩人還有通信往還，討論憲法條文的細節問題。張君勱高度讚揚柏呂斯制憲之智慧與功績，並將其與日憲之父伊藤博文、美憲之父麥迪遜 (James Madison) 和漢密爾頓 (Alexander Hamilton) 相提並論⑤。

上述這些接觸與交往使得張君勱的社會主義觀念從起源處就傾向於一種與革命的、激進的馬列主義相對立的改良的、溫和的民主社會主義思想。在1919至1921年兩年多的時間裏，張君勱在《解放與改造》(自1920年9月第3卷開始改名

為《改造》) 先後發表了十幾篇介紹和評論俄、德革命及社會改造的文章⑥。在這些文章中，張君勱從「社會所有」的角度闡釋社會主義的基本內涵，並闡明了自己主張通過「法律手段」、「議會策略」實現社會主義的堅定立場。

二　社會主義的基本內涵：「社會所有」

五四時期，社會主義作為一種廣義的思想潮流或意識形態，無論在世界範圍內抑或在中國，均廣為流行。社會主義在其原生地西方，原本就有各種不同的流派，傳入中國之後，人們的理解和闡釋更是歧義紛呈。在這樣的背景下，張君勱也對社會主義的內涵進行了界定。他認為，「工廠條例與工人保險條例」、「分土地」、「利益分潤制」(Profit-sharing) 、「工業自主」，均非社會主義的內涵⑦。張君勱明確指出，社會主義的內涵就是「社會所有」⑧：

社會主義原本就有各種不同的流派，傳入中國之後，人們的理解和闡釋更是歧義紛呈。在這樣的背景下，張君勱也對社會主義的內涵進行了界定：社會主義的內涵就是「社會所有」。

> ……所謂社會主義者安在乎？曰社會所有而已。土地也生產機關也一一收歸公有而公共管理之，且以其利益分配之於公眾，必如是而後為真社會主義。
>
> 土地與生產機關之公有。一也。公共管理。二也。以利益分配於公眾三也。此三者，社會主義之必要內容也，亦即廣義之社會所有之必要內容也。社會所有云者，就狹義言之，則公有 (common ownership) 而已。既然公有矣，不能無公共管理之機關。不能無利益分配之方法，故一言社會所有，而第二第三二者與之俱來，如是雖謂社會所有之得失，即社會主義之得失可焉。

張君勱進一步闡明了「社會所有」的三項條件。其一，土地與生產機關之公有：這主要是指土地、大森林、交通機關、大工業，「凡此者即生計學上所謂租 (rent) 與利 (interest) 所從出」，「其為貧富懸絕之大因」，所以應該首先廢止。而衣食、圖書、服禦之具、「個人勞力之所入」(「工價」)，仍應維持私有。其二，公共管理：這是討論生產的經營管理問題，除了傳統的國營、地方經營外，張君勱還提出當時廣為流行的「生計自治團體之說」——即以一項工業組成一自治團體，管理之權「以生產者消費者工主工人國家共分之」。其三，利益分配於公眾：一項事業之盈餘，除了維持自身發展之外，首先分配於本事業之管理者與工人，其次則「充政費」，用於教育、養老、護幼等公共事業。

歸結以上三者言之，張君勱認為倡言社會主義者最應深思熟慮的，是何種生產事業適於公有，因為「社會所有」的目的，還是要求增加生產，這一點與私人企業是一樣的；如果生產銳減，社會主義就名譽掃地了。「於此而各國社會黨有一共通之論，則以為適於公有者，無如已集中之大工業大地主之土地是已」⑨。

張君勱五四時期「社會所有」論的一個重要內涵，是他對「國有」與「社會所有」的有意識的區隔。他認為：「國有與社會所有，其精神各異。國有者，由政府所有而管理之耳；社會所有者，其企業屬諸社會，故合工主、工人、消費者三階級而共同管理之。」⑩

俄國十月革命之後，蘇維埃政府將一切土地與工業收歸國有，這種巨大的變革也對歐洲的社會主義運動有所影響。對此，張君勱僅承認俄國的「國有」政策在「智識上」對於世界有所啟迪，而強調其「擾民」、破壞生產和壓抑「人民之自發力」等弊端。張君勱顯然更為讚賞德國社會民主黨的「混合經濟」主張，他在〈讀六星期之俄國〉一文中說⑪：

> 以吾所見，則全國一切工業盡歸國有，以中央官廳主持之，人民生產之業視為一官樣文章，則其弊害所屆，必有甚於私有資本主義者。此則德人所以提倡公私混合生計說 (Gemischte Wirschaft) 與限於能抵抗資本家之專橫範圍內之大工業部分國有論也。

不過，在這篇文章中，張君勱沒有展開論述。在隨後的〈社會所有之意義及德國煤礦社會所有法草案〉中，他藉由對魏瑪德國《煤礦業社會所有法草案》的譯述，進一步釐清了「國有」與「社會所有」之間的分野⑫：

> 自組織言之，國有事業隸於政府之下，故號為官營事業，社會所有事業，自成一公法團體，雖在國家之內，而實與國家相對抗。自其財產言之，國有事業為國家私產，而社會所有事業，名為公團之財產，而煤業議會議員並無議決處分之權。自其目的言之，國有事業大抵為增加國家收入起見，而社會所有事業，則為廢除私人資本而生。自其與全社會關係言之，國有事業者，以國家之資本代無數小資本家而已，故國有事業之中，仍不免工主工人對抗之形勢。社會所有事業中，合生產者勞動者消費者而共同管理之。故自無勞動資本之爭。自其任事者言之，國有事業在政府手中，其服務者為官吏，社會所有事業離政府而獨立，其服務者為私人，且出於自治團體之選舉。如是兩者之異同，顯然可見。其〔社會所有〕所以為生計上之新組織，所以為社會上大革命者在此矣。

十月革命之後，蘇維埃政府將一切土地與工業收歸國有，這種巨大的變革也對歐洲的社會主義運動有所影響。對此，張君勱僅承認俄國的「國有」政策在「智識上」對於世界有所啟迪，而強調其「擾民」、破壞生產和壓抑「人民之自發力」等弊端。

張君勱還對上述「社會所有」的第二點內容——「公共管理」問題，尤其是工人參與工廠管理的問題，給以了特別的關注，並由此觸及了所謂「生計自治」和「工業民主」(industrial democracy) 的內涵⑬。在此，張君勱主要是受了德國共和憲法的第165條及其後通過的《德國工務會議法》和《德國暫行生計會議組織法》的影響⑭。德憲第165條的要旨在於承認勞工和僱主的平等地位，雙方結成團體，「以協議工價、勞動條件，及其他生產力發展問題」。第165條的具體內容則頗為繁複，大致而言，有兩個層次。一是「勞工會議」(「工務會議」) ⑮：由一工廠內之勞工互選代表，組成「公法上之代表機關」，即工廠勞工會議，並在此基礎上進一步發展為地方勞工會議、全國勞工會議。各級勞工會議的目的，在於維護勞工階級的經濟和社會利益，就生產安全、勞工家庭保障等問題與工主和地方當局協商，以圖改良。二是「生計會議」：以勞工會議，再結合工主及其他階級，組成地方生計會議及全國生計會議。各級生計會議的目的，則已不限於勞工問題本身，而在於全國生產政策問題，「參與社會所有法之施行與其他生計的職掌」，事實上，是向着一種「生計的自治團體」努力。此外，為使「勞工會議」和「生

計會議」之影響力不局限於本行業而能上傳於國家之立法，德憲更有兩種規定：一是政府將社會政策、生計政策提交國會前應先諮詢全國生計會議之意見；二是全國生計會議有向國會提出法案並派代表於國會宣明其所提法案宗旨的權力。張君勱認為，如此，全國生計會議事實上成為在政治的代議機關之外，輔設的一種「工業的代議機關」。當時德國社會民主黨中的激進左派（獨立社會民主黨）認為德憲第165條不夠徹底，比起蘇維埃可謂一錢不值；張君勱則認為，德憲的規定較俄國比起來，只是立法範圍廣狹、進行頓漸的區別，精神實質都還是趨向「生計自治」、「工業民主」與「階級平等」⑯。

三　社會主義的道路之爭：「中國之前途，俄國乎？德國乎？」

與五四時期中國思想界崇尚俄國布爾什維克革命形成鮮明對照，張君勱具有一種非常鮮明的「左德右俄」的傾向，對於德國革命及隨後產生的魏瑪憲法可謂推崇備至，更直言：二十世紀各國所取法者，將是作為社會革命之先驅的德國！

與五四時期中國思想界崇尚俄國布爾什維克革命形成鮮明對照，訪歐期間大多數時間居留於德國的張君勱具有一種非常鮮明的「左德右俄」的傾向。張君勱對於德國革命及隨後產生的魏瑪憲法可謂推崇備至：他在〈德國革命論〉一文開篇即連續三段運用排比曰：「此吾讀德之新憲法而感不絕於余心者也」，傾慕之情溢於言表。他認為魏瑪憲法所以成立之精神大本不外六端——單一國制與聯邦國制之調和、總統制與責任內閣制之調和、代議民主制與直接民主制之調和、蘇維埃政治與代議制之調和、個人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之調和、勞工階級與資本階級之調和——他非常欽佩德國這種「和衷共濟」的精神，令德國能夠在7至8個月內就達成妥協，完成了中國7至8年都無法完成的建國大業。張君勱更直言：十九世紀的歐洲各國，以法國為政治革命之先驅，爭相效法，二十世紀各國所取法者，將是作為社會革命之先驅的德國⑰！

張君勱這種「反潮流」的立場連與其同屬研究系的好友、《解放與改造》的主編張東蓀也頗不認同。在二人隨後關於俄、德革命的通信文章〈中國之前途：德國乎？俄國乎？〉（以下簡稱〈中國之前途〉）之中，張君勱把自己的立場表達得更為全面和清晰⑱。在某種意義上，這篇文章奠定了張君勱其後大半生的思想基調，值得仔細地加以檢視。

在致張東蓀的第一封信中，張君勱着重闡明他觀察革命問題的角度和看法。他認為革命是「一種政治的社會的文化的激烈變動」，自然要付出一定的代價，「當其由舊而新由靜而動，其間自不能無種種之甘苦喜懼與成敗得失」。一方面，張君勱認為「今日之中國，束縛於四千年陳陳相因之舊歷史，凡屬革命，不論其所爭為思想為政治為民族為社會，吾以為當一概歡迎之，輸入之。」——這是改造舊時代進入新時代不得不然的方法；另一方面，他又認為「欲以言論易世者」應該對各種革命表達出鮮明的立場、有所取捨，否則「化成民俗的目的不可得而達也」。不過，張君勱也認識到，革命的是非不易輕易斷定，歷史學家每每因其立腳點之不同，對於革命有不同甚至截然相反的評價，如史家對於作為「近世政治變遷之大關鍵」的法國大革命的評價便趨於兩極化：有人視之為人類再造的關鍵，也有人認為「人類一切罪惡在大革命時代趨於極點」。於是，論革

命史者常有兩種方法：一是對革命頂禮膜拜；二是認為革命僅僅是權宜之計，因此着重剖析其來龍去脈⑲。

張君勱正是以上述第二種方法來對俄、德革命作出觀察和取捨的。他從具體實踐的層面對兩國革命作了比較：俄國革命之特點是廢國民會議、選舉權限於一階級、蘇維埃政治、國有政策之立時實施與非賠償主義、布爾什維克黨不與他黨合組政府、在過渡期內施行貧民專制；而德國革命的特點是召集國民會議、選舉權普及於國民、議會政治、國有政策之非立即實施與施行與採取賠償主義、社會民主黨與他黨合組政府、無所謂貧民專制。

張君勱認為，兩國革命之不同，就原則上而言，「可以法律手段與非法律手段衡之」⑳。俄國革命及列寧等人的作為固然「震驚一世」、「前無古人」，不過卻是「孟賁之勇」、「離婁之巧」，曠世而一遇，「非可學也」，不可作為規矩和方圓。而教人者，不應該「強人以期至乎孟賁至乎離婁」，而應該勉人以練筋勞體、循規引矩；德國革命，採議會政治的道路，蹈常習故，循規引矩，「為人人所可共由」。由此，張君勱在俄、德革命之間的高下分判是：「其於列寧，則佩其主義之高，進行之猛，字之曰社會革命之先驅。然於根基之深厚，踐履之篤實，則獨推崇德之社會黨。」㉑

張君勱認為理想高低的比較，是一種學說的比較、黨綱的比較，而非一種革命的批評；革命不是高懸的理想，而是事實、是經過，所以評價革命，當然要評其事實，而非評其理想。在主義與事實、理想與手段之間，張君勱顯然更為強調後者。

接着，張君勱又討論了張東蓀所論列的評價革命的兩個標準——號召之主義是否符合一國之民意及是否符合普泛的人類幸福。他認為「天下至難言者，莫若民意」。民意不應當求之於抽象的思想之中，而當求之事實。張君勱指出，求民意之大中至正之道在於：第一，應問其選舉之法是否普及與平等；第二，應問其是否服從第一次選出之民意機關，而非以強力推翻而後改選者。所以，「若言民意，則所左者，必為德」㉒。至於普泛的人類幸福，張君勱認為就更難說了：「公〔張東蓀〕所謂幸福者，主觀乎客觀乎，精神乎物質乎，現在乎將來乎，國家乎世界乎？」張君勱認為，幸福之標準，不能由一二豪傑來決定，必待民意之決定而後行之；而列寧之民意機關，並不合乎自己前述的求民意的兩個標準。而且，兩年來俄國勞師費財、人民溫飽不足，痛苦不堪。所以，「不言幸福則已，誠言幸福，則所左者必在德所右者必在俄矣」㉓。

張東蓀以為：「革命評價，不當拿事實上的過程來做標準，而應當拿所懸揭的理想來做標準。」對此，張君勱持不同的看法。他認為，理想高低的比較，是一種學說的比較、黨綱的比較，而非一種革命的批評；革命不是高懸的理想，而是事實、是經過，所以評價革命，當然要評其事實，而非評其理想。在主義與事實、理想與手段之間，張君勱顯然更為強調後者。他說㉔：

> 天下往往有主義甚正當，徒以手段之誤而流毒無窮。亦有主義雖不完滿，徒以手段不誤，反得和平中正之結果者。……僕對德國俄國革命之左右，不在其社會主義之實行，而在其所採取之手段。僕為希冀以法律手段解決社會革命之一人，故對於列寧式之革命，不敢苟同。

在其時國人崇尚列寧和俄國革命的總體氛圍下，張君勱雖然也偶有幾分讓步——「吾亦知列寧力量之大正在於手段之錯誤」，甚至還有個別傾羨之言論——

「吾之一腔熱血傾瀉於列寧者未必下於公等也」；但是，他還是堅持以理性而非感情作為評價革命的標準，反覆強調俄國革命只是「可一不可再、可偶不可常」之舉。在第一封信的最後，他還直接將這種理性的選擇與儒家的中庸之道聯繫在一起㉕：

> 然以為所以指示人人共由之路，厥在理性而不在感情，此則吾之革命評價之標準也。聖人亦有言，教人者在示以中庸之道，其過於中庸者，聖人不欲以之率天下焉。誠如是言，則吾國之所當學者，厥在德社會民主黨之腳踏實地，而不在列寧之近功速效焉必矣。

在致張東蓀的第二封信中，張君勱進一步闡明了他主張以「法律主義」和「議會策略」實現社會主義的基本立場。信的前半部分，張君勱着重陳述自己從「法律主義」的立場無法認同俄國革命的緣由。首先，張君勱強調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形式」原則。他指出：十九世紀以來的民主政治，凡國民不問貧富，均有投票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張君勱將這種民主稱為「形式的或法律的民主 (formal democracy)」；而列寧組織蘇維埃，推尊勞動神聖的原則，排斥無所事事的國民，張君勱則稱之為「工業民主或生產意味之民主 (industrial democracy or democracy in productive sense)」。張君勱認為，俄國革命過度推尊勞動神聖，以致擯斥其他國民，「大非平等之義」。這也是他從「法律平等」角度不敢為列寧式革命歌功頌德的原因之一㉖。其次，張君勱強調了法律的程序性。他說㉗：

在國人崇尚列寧和俄國革命的總體氛圍下，張君勱雖然也偶有幾分讓步，甚至還有個別傾羨之言論；但是，他還是堅持以理性而非感情作為評價革命的標準，反覆強調俄國革命只是「可一不可再、可偶不可常」之舉。

> 國之所以立，必賴法律。苟無法律，國且不存；所謂法者，其成立也，必有一定之機關，一定之順序；若苟以少數人之力從而更易之，則法為非法，而國必亂。誠以今日吾以強力推翻人，則明日人亦得以強力推翻吾。如是兩相推翻，雖有利國福民之美意，亦且變為禍國殃民之暴舉矣。

這也就是張君勱從「法律統系」角度不敢為列寧式革命歌功頌德的原因之二。此外，他認為，沒收財產、貧民專制，俄國革命的這些舉措或許有特別之動機，但是「按之法制主義之大原則，無不相叛謬」，而正是由於上述這些有背於「法律主義」的諸多原因，導致列寧革命為世界所不容㉘。

當然，張君勱也深知，既然是社會革命，就不能沒有破壞，不能「悉依昔日法律而圖改革」，所以在第二封信的後半部分，他對社會革命的實際對策作出思考。張君勱指出，各國社會黨對社會革命有兩種對策：「一曰鼓動國民求議會多數然後本多數後盾以組織政府實行革命；二曰以暴動手段奪取政府而實行革命。」德國革命即屬於前者，「以偏於議會策略，故失於社會主義，而得於法律主義」；俄國革命即屬於後者，「以偏於革命手段，故得於社會主義而失於法律主義」。張君勱承認，這二者均非盡善盡美之法，不易折中，只能「擇取而酌行之」。具體應對到其時中國的情境下，張君勱提出的方針大略為：對於軍閥之撲滅，當取革命手段；而對於勞動者地位之增進與政權之轉移當取法律手段——顯然，張君勱還是將「中國之前途」傾向於德國一邊㉙。

四　結語

本文詳細檢視和梳理了張君勱在1919至1921年留歐期間的社會主義論說。他的「社會所有」和「混合經濟」思想明顯地帶有其時魏瑪德國社會民主黨人思想的烙印；而他對「法律手段」和「議會策略」的堅持，除了可能受其早年自早稻田大學以來便一直接受的英美憲政思想基調的影響外，魏瑪德國尤其是柏呂斯的憲政自由主義和「形式法治國」思想的影響當是更為直接的㉚。這兩者也為張君勱畢生的民主社會主義思想設定了一個基調：儘管張君勱1930年代社會主義思想的重心一度轉向了「國家計劃」，但從所有權和經營權的構成來看，張君勱依然是主張公私混合的「混合經濟」；而以法律的、議會的手段和平地、漸進地達致社會主義，更成為其終其一生的思想堅持㉛。

張君勱對於魏瑪德國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傾慕，尤其是他對「議會策略」和「法律手段」的大力褒揚和對蘇俄革命專政的批評，無疑與五四時期中國思想界推尊蘇俄、崇尚革命的總體氛圍非常不協調：他不僅被蔡和森等中國早期的共產主義者痛加批評：「張君勱以中產階級的反動眼光及賢人眼光觀察俄國革命，對於德叛逆社會黨（即多數黨）一唱而三歎……這種冬烘頭腦，很足誤人。」㉜甚至連同屬研究系、相對較為溫和的張東蓀也表示：「民國九年以來議會政治之劣迹，兄猶以法律手續為言，弟深為痛心」，認為中國之前途「只有革命，且革命或不止一次」！雖然，這種「不斷革命」的趨向只是張東蓀對於中國情勢的判斷，並不代表其主觀意願，張東蓀自己的態度是：「吾人無力創造革命亦無力拒絕與避免革命。僅能從事於文化運動俾於革命之進程中增加其理性的要素耳。」但是，張東蓀當時的思想仍然是相當激進的——即便在張君勱反駁他的革命觀與民意觀之後，他仍然堅持認為：既然是革命，「絕不能於成熟安穩之中行之。革命之價值亦絕不以殺人流血之有無與多寡而定。不應以之詆毀俄國革命。中國之上中階級確實有洗刷之必要。」張東蓀與中國早期共產主義者的區別只是在於他以為「現在中國之貧民階級不僅知識不發達，本能也不發達。故今日之中國，非組織貧民專制之時，乃改造貧民性格之時。中國下級社會之人性不能逐漸改善，一切社會革命皆為空談。中國即有社會改造當在五十年之後」——張東蓀殆認為一旦中國貧民知識、本能改造成熟，仍然應該進行洗刷中上階級、殺人流血的革命。五四後期中國思想界之激進化趨向由此已可窺見一斑了㉝。

儘管張君勱1930年代社會主義思想的重心一度轉向了「國家計劃」，但從所有權和經營權的構成來看，他依然是主張公私混合的「混合經濟」；而以法律的、議會的手段和平地、漸進地達致社會主義，更為其一生的思想堅持。

註釋

① 參見張君勱：《社會主義思想運動概觀》（台北：稻鄉出版社，1988），頁3。

② 立齋（張君勱）：〈1919年至1921年旅歐途中之政治印象及吾人所得之教訓〉，《新路》，1928年第1卷第5期，頁20。張君勱當時即有「願追隨國人之後，以自效於此二十世紀社會民主主義之革命潮流者也」之語。參見張君勱：〈德國新共和憲法評（二續）〉，《解放與改造》，1920年第2卷第12號，頁15。

③ 考茨基，第二國際的重要領導人和社會民主主義理論家，張君勱曾訪其於病榻，考茨基告訴張「對於剝奪人民自由的蘇維埃制，決不能贊成」。參見張君勱：

〈1919年至1921年旅歐途中之政治印象及吾人所得之教訓〉，頁21。希爾孚亭時為《自由報》(*Die Freiheit*)主筆。伯恩斯坦，第二國際內「修正主義」理論代表。夏特曼，時為德國社會民主黨內「多數派」(右派)的重要領袖，曾任魏瑪德國政府總理。據張君勱憶述，他在拜會夏特曼時，專門討論了「社會所有」的問題。夏特曼明確表示：「純粹之社會所有，決不能行，公私合辦之方式，其庶幾乎(殆類於吾國所謂官商合股或官督商辦)。」參見張君勱：〈1919年至1921年旅歐途中之政治印象及吾人所得之教訓〉，頁21。張君勱在《立國之道》中的相關憶述則是：夏特曼告訴他純粹沒收一切生產工具絕不可能。德國不能採用俄國的方法，而只能走公私共有的道路，他對此深表贊同。張君勱還特別提到夏特曼當時所用的德文術語"Gemischte Wirschaft"，「即等於英文中之(mixed economy)(混合經濟)」。參見張君勱：《立國之道》(桂林：商務印書館，1938)，頁193。

④ 參見艾克(Erich Eyck)著，高年生、高榮生譯：《魏瑪共和國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94)，頁55-56、69；鄭永流：《法治四章——英德淵源，國際標準和中國問題》(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2)，頁113。

⑤ 關於張君勱對柏呂斯的讚揚，參見張嘉森(張君勱)：《新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上海：商務印書館，1922)，書前頁1-4。

⑥ 張君勱在1922年返國之後，將在《解放與改造》、《改造》上發表的〈德國革命論〉(改名為〈德國革命記〉)、〈德國新共和憲法評〉、〈德國工務會議法之成立及其施行情況〉、〈社會所有之意義及德國煤礦社會所有法草案〉等四篇文章，加上此前未發表的〈柏呂斯氏普魯士自由邦憲法成立記〉、〈論職業代表及德國暫行生計會議組織法〉、〈結論〉三篇，結集為《新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⑦ 張君勱認為：「工廠條例與工人保險條例」雖然起於工人運動勃興之後，但只是國家保護工人的法律而已，不是社會主義；以大地主之土地分諸小農民，不過是以大私有財產化為小私有財產，不是社會主義；「利益分潤制」只是利益分配稍微不同而已，「資本與勞動之階級未去」，不是社會主義；「工業自主」——工廠中設工人委員以參與管理，不過是管理方法稍變而已，不是社會主義。參見張君勱：〈社會所有之意義及德國煤礦社會所有法草案〉，《改造》，1921年第3卷第11號，頁15。

⑧⑨⑫ 張君勱：〈社會所有之意義及德國煤礦社會所有法草案〉，頁16-17；16-17；22。

⑩ 張君勱：〈德國新共和憲法評(一續)〉，《解放與改造》，1920年第2卷第11號，頁8。不過，應該指出的是，張君勱對於這兩個術語的使用並不是非常嚴格的，對此他也有所解釋，就在上述引文之後，他說：「上文中所用國有字樣，以其為慣用之語故仍之。德憲法中但有社會所有字樣，故〔吾之〕國有二字，當作為社會所有解之。」也就是說，他有時會出於語言習慣的因素，用「國有」二字，實際表達的卻是「社會所有」的意思。由於他對「國有」的這種寬泛的使用，在某些語境下，他有將「社會所有」納入「國有」的範疇之下的意味。如他在〈讀六星期之俄國〉一文最後談及俄國十月革命及其國有化政策的影響時說：「要之，英之煤礦國有正在發動，德之煤炭電氣社會所有將成法案，國有問題，已為實際政策。要其方法程度，則各國自不能盡同。要之，皆因俄人之崛起而世界長其智識也。」參見張君勱：〈讀六星期之俄國〉，《改造》，1920年第3卷第1號，頁71。

⑪ 張君勱：〈讀六星期之俄國〉，頁71。

⑬ 張君勱後來在1928年所寫的〈1919年至1921年旅歐途中之政治印象及吾人所得之教訓〉一文中將「公共管理」問題與「社會所有」問題並列為其所關注的兩大問題：「當時吾所從事研究之問題有二，一曰社會所有問題，二曰工人參與工廠管理問題。」參見該文，頁21。不過，按張君勱五四時期對「社會所有」內涵的界定，筆者還是將「公共管理」作為「社會所有」的內涵之一來討論。

⑭ 德憲第165條的產生具有特殊的背景：受俄國革命的影響，德國社會民主黨中的激進派(即獨立社會民主黨)主張仿效俄國將一切權力歸於蘇維埃。但社會民主黨中的「多數派」及德國其他中產階級黨派都主張「堅持民主主義及國會政治」，雙方爭執不下，1919年3月爆發大罷工，社會民主黨「多數派」主持的政府作出讓步，乃有德憲165條之規定，以及其後之《德國工務會議法》及《德國暫行生計會議組織法》之

頒布。張君勱視這些舉措為一種「蘇維埃政治與議會政治之間之調停方法」。參見張君勱：《新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頁351。

⑮ 張君勱後來將「勞工會議」改稱為「工務勞動者會議（即工務會議）」，相應地，「地方勞工會議」亦改稱為「地方勞動者會議」，「全國勞工會議」改稱為「全國勞動者會議」，名異而實同。參見張君勱：〈德國工務會議法之成立及其施行情況〉，原載《改造》，1921年第3卷第9號，收入張君勱：《新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頁241-62，特別是頁251。

⑯ 以上對德憲第165條的分析，參見張君勱：〈德國新共和憲法評（一續）〉，頁10。他對其後的《德國工務會議法》也給以了很高的評價，認為它是「工廠之憲政組織」，為德國的社會革命與社會改造提供了一個很好的起點——「本工業之自主的組織，因以建設社會主義的國家」。參見張君勱：〈德國工務會議法之成立及其施行情況〉，頁261。而其時張君勱對於俄國蘇維埃工廠管理制度的態度則是比較曖昧的：一方面，張君勱認為「蘇維埃制去工廠工人之分，乃吾所絕對贊成也」，更將之比喻為工廠之「共和政體」，而將德國工人工主共治工廠之制比喻為「君民共治之立憲政體」，顯然含有前者更為進步之意味；另一方面，他又對俄制「廢工主而代以工人是否能朝夕實現」表示懷疑。參見張君勱：〈德國工務會議法之成立及其施行情況〉，頁249、256。事隔數年，張君勱再比較俄、德兩國的工廠管理制度時，貶抑前者的態度已經非常明顯：「自俄國革命，驅逐技師，以工人任管理之職，而工廠倒閉工業停頓，此持工廠歸工人所有說者，當引為前車之鑒也。」參見張君勱：〈1919年至1921年旅歐途中之政治印象及吾人所得之教訓〉，頁23。

⑰ 張君勱：〈德國革命論〉，《解放與改造》，1920年第2卷第3號，頁1-2、6-9。

⑱ 〈中國之前途：德國乎？俄國乎？〉，《改造》，1920年第2卷第14號，頁1-18。此文事實上是由張君勱和張東蓀的三封通信組成，前兩封是其時居德的張君勱寫給張東蓀的，落款時間分別是1920年4月17日和18日，第三封是張東蓀的覆信，未有落款時間。張君勱的兩封信則為答辯張東蓀以及《民國日報》的社評對他「左德右俄」的主張有所指摘而起。

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㉝ 〈中國之前途〉，頁1-2；7-8；3；3-4；4-5；5-6；6；8；8；9；9；16-18。

㉚ 做此判斷的主要依據有兩點：一是在張君勱此前的文字中，從未見有如此高度強調法律之形式性和程序性的文字；而他寫給張東蓀的（第一封）書信的時間是在他拜訪柏呂斯大約半年後。二是約十年之後，張君勱在《東方雜誌》1930年第27卷第24號（頁69-76）發表的〈德國新憲起草者柏呂斯之國家觀念及其在德國政治學說史上之地位〉一文中，多次明白揭示柏氏的自由主義者身份和自由主義立場。他指出柏氏在魏瑪憲法中所成立之國家觀念，「欲求一正當之名以名之，可名之曰內政上的國家中立性」，這是由於中產階級和無產階級欲在憲法內求一兩方調和而起，而國家之中立性的方法即「法治國之方法」。關於這個問題更為詳細的引證和分析，參見翁賀凱：〈張君勱憲政民主思想的德國淵源——以「法治國」（Rechtsstaat）觀念為中心的探討〉，載華中師範大學近代史研究所編：《經濟市場化與社會和諧——「海峽兩岸紀念夏道平先生100周年冥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武漢：華中師範大學近代史研究所，2007），頁114-21。而關於張君勱早年的憲政民主思想起源，參見翁賀凱：〈張君勱憲政民主思想的起源——以《穆勒約翰議院政治論》為中心的考察〉，《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5期，頁72-79。

㉛ 詳參翁賀凱：〈「國家社會主義下之計劃經濟」——張君勱1930年代的社會主義思想論析〉，《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8期，頁78-83；〈戰後張君勱的社會主義新思考〉，《史學月刊》，2008年第6期，頁62-67。

㉜ 蔡和森：〈蔡林彬給毛澤東　共產黨之重要討論〉（1920年9月16日），載蔡樂蘇主編：《中國思想史參考資料集．晚清至民國卷》，下編（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5），頁291。

翁賀凱　清華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歷史系博士後、助理研究員。

政治與法律

從抗衡走向中間
——馬英九的兩岸政策

● 王家英

在2008年3月22日的台灣總統選舉中，國民黨候選人馬英九以760餘萬票大敗民進黨候選人謝長廷的540餘萬票，當選中華民國第十二任總統，終結陳水扁領導下民進黨的八年執政，實現台灣二度「政黨輪替」，為台灣內部政治和兩岸關係創造新的變局。兩個月後的5月20日，馬英九以「人民奮起，台灣新生」為題，發表總統就職演說，為其未來四年的執政藍圖勾畫方向。本文旨在從議題競爭的角度，分析馬英九勝出總統選舉的關鍵原因及其兩岸政策對今後台灣內部政治和兩岸關係的主要影響。

自1990年代以來，影響台灣中央層級的選舉（尤其是總統選舉）最重要的政策議題無疑是兩岸關係。每次總統大選，與兩岸關係緊密相關的統獨議題，例必成為切割選民的最關鍵議題。

一　台灣總統選舉競爭中的關鍵性議題

著名政治學者普沃斯基（Adam Przeworski）對現代民主政治曾作出如下簡潔的定義：「民主政治是一套政黨會輸掉選舉的制度」①。根據這一定義，馬英九擊敗執政黨候選人謝長廷，實現台灣二度「政黨輪替」，代表的應不僅是他個人和國民黨的勝利，更應是台灣民主政治的進一步鞏固。「政黨輪替」逐漸走向常態化，很大程度上反映人民已超越意識形態的偏執，能夠透過定期的開放性選舉，理性地更換不孚眾望的政權。當候選人或政黨的上台或下台主要取決於其推出的政策（當然也包括政策的執行能力）能否贏得選民的信心和信任，而非其他非政策性的因素時，民主政治才能制度化。

自1990年代以來，影響台灣中央層級的選舉（尤其是總統選舉）最重要的政策議題無疑是兩岸關係。每次總統大選，與兩岸關係緊密相關的統獨議題，例必成為切割選民的最關鍵議題②，而台灣政治生態也因此一分為二，由分別代表統獨的兩股勢力——國民黨為首的「泛藍」陣營和民進黨為首的「泛綠」陣營——所長期支配。

兩岸關係之所以一直成為台灣總統大選的最關鍵議題，主要原因當然是中國大陸政府一再明確宣稱擁有對

台灣的主權、台灣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並自1980年代初以來持續堅持要以「一國兩制」的模式推動兩岸和平統一。由於中國大陸的政治制度仍然相對封閉，實行威權管治，沒有台灣那麼自由開放；社會經濟水平也相較台灣落後，但其幅員、人口、總體軍事力量、經濟力量和綜合國家力量等方面卻遠勝台灣，兩岸關係因此處於極為懸殊且充滿矛盾的權力不對稱(power asymmetry)之中。之所以造成矛盾，是因為這種極為懸殊的權力不對稱關係，使北京的對台政策始終傾向以盡量降低台灣的政治主權地位為目標，其堅持以香港和澳門為藍本的「一國兩制」政策統一台灣，可謂最佳的反映。然而，由於台灣政府和人民一直宣稱台灣或其所屬的中華民國為一主權獨立的國家，北京以降低台灣的政治主權地位為目標的對台政策無可避免地對台灣構成重大壓力，並在重要的選舉時刻備受選民的檢視和爭議。

二　在抗衡與順從之間：台灣兩岸政策的選擇

根據政治學理論，在結構上，當力量弱小一方在面對力量強大一方的高壓或單邊主義政策時，一般而言，有兩種回應的策略，一是抗衡(balancing)，另一是順從(band-wagoning)。抗衡是指力量弱小一方藉着團結內部力量或透過聯盟外力的方式來抗拒力量強大一方的高壓政策；而順從則是指力量弱小一方單方面限制本身的行為，以避免與力量強大一方的核心利益互相衝突，從而維持彼此之間相對和緩的關係③。

面對中國因素，一直以來台灣社會內部對抗衡和順從的策略均出現不同的、數量龐大的擁護者，並成為其社會內部分化的一個極重要政治裂隙(political cleavage)。簡單地說，由民進黨為首的「泛綠」陣營自然屬抗衡派，致力追求突破北京設定的、以統一為前提的「一個中國」原則，確立台灣與中國大陸是兩個互不從屬的主權國家；而與之競爭、以國民黨為首的「泛藍」陣營，則較多地屬於順從派，他們較強調在模糊化的「一個中國」原則下與北京妥協。

2000年的總統選舉，由於「泛藍」陣營分裂，民進黨候選人陳水扁以不足四成選票擊敗國民黨候選人連戰和從國民黨分裂而出的獨立候選人宋楚瑜，成功當選總統，實現台灣歷史性的首度「政黨輪替」。陳水扁上台執政之初，儘管民進黨較傾向抗衡中國策略，但鑒於其少數總統和民進黨在立法院屬少數政府(當時民進黨只擁有立法院約三分之一議席)的地位，為了穩住台灣內部「泛藍」支持者不信任的情緒，以及減低北京和國際社會，尤其是美國對民進黨上台執政可能挑起兩岸衝突的戒心，他主動選擇較順從北京的兩岸政策，公開承諾「四不一沒有」，即「不會宣布獨立，不會更改國號，不會推動兩國論入憲，不會推動改變現狀的統獨公投，也沒有廢國統綱領與國統會的問題」。有關承諾其實就是對「台獨」的凍結。

然而，其後陳水扁為了種種原因④，逐漸背離其有關承諾，轉向日趨激烈的抗衡策略，推動「一邊一國」、「台灣正名」、「去中國化」、「防禦性公投」、終結「國統綱領」和「國統會」，甚至尋求以台灣名義加入聯合國的「入聯公投」等活動，不斷衝擊北京「一個

陳水扁為了穩住台灣內部「泛藍」支持者不信任的情緒，以及減低北京和國際社會，尤其是美國對民進黨上台執政可能挑起兩岸衝突的戒心，他主動選擇較順從北京的兩岸政策，公開承諾「四不一沒有」，有關承諾其實就是對「台獨」的凍結。

中國」的原則底線。結果是兩岸關係迅速惡化⑤，而台灣也因此而付出沉重代價。

首先，在藍綠雙方欠缺互信的情況下，以少數政府推動「去中國化」、「去統化」等極具意識形態傾向的抗衡策略，只會加深藍綠之間的對抗，進一步撕裂台灣內部族群關係，造成嚴重的社會內耗。民進黨執政八年，朝野惡鬥持續不絕，國家機器空轉，各種大型社會政治動員此起彼落（如2004年的牽手護台灣運動、2006年的反貪腐倒扁運動），便是明證。

由於謝長廷是執政黨的候選人，背負的執政包袱和意識形態包袱異常沉重，任何兩岸政策路線的調整都較易引起黨內黨外的質疑和批評，使得他的路線調整始終顯得左搖右擺。

其次，兩岸持續對抗也使台灣經濟日益邊緣化。在抗衡中國策略的影響下，台商投資中國大陸成為台灣「國家安全」的威脅，受到各種限制，而可以大幅降低台商經營成本、有利台灣打造成為亞太營運中心、對台灣經濟有百利而無一害的兩岸三通，更因兩岸協商遙遙無期而一拖再拖。即使是北京同意多種台灣農產品零關稅進口中國大陸，也被視為是對台灣農民的「統戰」而受到陳水扁政府消極以對。當中國被視為「敵國」，兩岸經貿關係無法全面開展，台灣自然難以充分利用近年中國經濟的急速崛起全力推動產業升級，布局全球。與此同時，兩岸關係的危機化和台灣經濟的邊緣化，也加速了資金的流走和台商根留中國大陸的決心。近年有不少台資企業寧可選擇在香港上市，也不選擇留在台灣，多少反映了此一趨勢。但如此一來，台灣的經濟尤其是金融業的持續收縮便無可避免地雪上加霜。

其三，不斷激進化的抗衡中國策略同時危及美台關係，原因是美國對台灣有安全承諾，兩岸關係危機加劇隨時有可能將美國捲入兩岸衝突之中。在這個過程中，由於推動抗衡策略的陳水扁政府被美國視為製造麻煩的一方，損害美國利益，美國也因此而對陳水扁日趨不信任，近年甚至經常強烈批評陳水扁政府的相關行為。例如2003年底當陳水扁積極推動「防禦性公投」時，美國總統布殊（George W. Bush）便曾公開批評有關行動是試圖片面改變台海現狀，不符兩岸和美國利益⑥。又例如，在2007年9月，美國國務院副助理國務卿柯慶生（Thomas J. Christensen）曾以極嚴厲的字眼，批評當時民進黨政府正在推動的「入聯公投」是正面衝撞北京紅線的挑釁行為，使那些可能支持台灣擴展國際空間的力量轉向。柯氏並認為，「入聯公投」的唯一效用是內部政治消費，也是為了短期政治利益而準備讓台灣人民冒着安全利益的風險⑦。當美台關係惡化，美國對陳水扁政府的不信任情緒升高，台灣的國際處境和安全問題必然承受極大壓力。

2008年3月22日舉行的台灣總統選舉，便是在上述陳水扁政府長期推動抗衡中國策略下，造成台灣社會和政治嚴重分裂內耗、兩岸關係對抗加劇、台灣經濟日趨邊緣化和美台關係大幅倒退等各種負面因素匯集、激盪，引發台灣民眾對台灣未來前景強烈焦慮而展開的。

對於台灣民眾的焦慮，民進黨總統候選人謝長廷及其對手馬英九無疑都了然於胸，故此兩人的兩岸政策綱領均試圖從抗衡往順從的方向做出不同程度的調整，希望能藉此改善兩岸關係和美台關係，穩住台灣民心，贏得選票。然而，由於謝長廷是執政黨的候選人，背負的執政包袱和意識形態包袱異常沉重，任何兩岸政策路線的調整都較易引起黨內黨外的質疑和批評，使得他的路線調整始終顯得

左搖右擺、裏外不是人。例如，他高舉兩岸共生雙贏的旗幟，支持三通、包機直航，卻不敢完全拋棄陳水扁的「一邊一國」主張，更反對國民黨提出建立兩岸共同市場的構思，認為有關構思在政治上會變成中國併吞台灣的「一中市場」，在經濟上又會使大量台灣勞工面臨失業⑧。又例如，他曾主張以「憲法一中」作為描述兩岸現狀的最好方式，指台灣現行憲法裏面的「一中」就是中華民國，但面對「泛綠」民眾的壓力時，他又強調他當選總統後五年內要完成台灣「正名、制憲」⑨。

事實上，這種左搖右擺的兩岸政策路線不太可能消除台灣民眾對前景的焦慮，因為經歷了陳水扁政府八年抗衡中國策略所造成的種種負面效應之後，他們期待的是一次實質的、可信的，而非三心兩意的兩岸政策調整。就這一角度而言，馬英九在總統選舉中得票大幅拋離謝長廷200多萬票絕非偶然，而應視之為台灣民眾對馬英九和國民黨在政策理念和意識形態光譜上更能回應他們對兩岸政策訴求的信心。

當然，在競選過程中，馬英九和國民黨在兩岸政策上所面對的挑戰仍是頗為巨大的。簡單的說，如果台灣民眾對謝長廷的質疑，是他從抗衡轉向較為溫和的兩岸政策的真心，那麼他們對馬英九的憂慮則應是，他的兩岸政策調整幅度會否過大而使得台灣的獨立自主地位受到致命的傷害。畢竟，在台灣民眾眼中，國民黨從來是較傾向統一的順從派，而馬英九更具有外省族群背景，在台灣敏感複雜的族群政治中，這樣的身份所背負的包袱同樣也不輕。

分析馬英九選前選後一系列的兩岸政策主張，我們應不難明白台灣民眾為何最終選擇他作為新總統，因為他所架構的兩岸政策藍圖並非從抗衡的一端擺向台灣民眾認為過於順從北京、傷害台灣獨立自主地位的另一端，而只是往中間落墨。馬氏選前一直強調，他將以《中華民國憲法》處理兩岸關係，而《中華民國憲法》就是「一中憲法」，在這意義上，他願意接受北京所堅持的「九二共識」，擱置爭議，恢復兩岸協商⑩；馬氏也承諾，他當選總統後將以「不統、不獨、不武」的原則處理兩岸關係，並在他任內不與北京商談統一問題⑪。換言之，馬氏並沒有以台灣的獨立自主地位換取兩岸和解，他只是從抗衡移向不統不獨的中間，避開兩岸不必要的主權攤牌，然後在這基礎上重建兩岸對話協商、和平發展的關係。

馬英九並沒有以台灣的獨立自主地位換取兩岸和解，他只是從抗衡移向不統不獨的中間，避開兩岸不必要的主權攤牌，然後在這基礎上重建兩岸對話協商、和平發展的關係。

馬氏中間落墨的兩岸政策在他的總統就職演說中有全面而系統的論述，有關論述情理交融，結合了他個人的本土認同、台灣的國家定位、兩岸關係、國際空間，以及台美關係和外交關係等多個方面：

(一) 在本土認同上，馬氏十分感性地指出，他雖然不是在台灣出生，但台灣是他成長的故鄉，是他親人埋骨的所在。他還特別感念台灣社會對他這樣一個戰後新移民的包容之義、栽培之恩與擁抱之情，並承諾作為2,300萬人民付託的總統，他將義無反顧，別無懸念，勇往直前，全力以赴。

(二) 在國家定位上，馬氏強調中華民國在中國大陸的時間只有三十八年，在台灣的歲月卻將超過一甲子。在這將近六十年間，中華民國與台灣的命運已經緊緊結合在一起。

(三) 在兩岸關係上，馬氏重申將以最符合台灣主流民意的「不統、不獨、不武」的理念，在《中華民國憲

法》架構下維持台灣海峽的現狀。「九二共識」就是「一中各表」，他願意在這基礎上推動兩岸及早恢復協商，並秉持「正視現實，開創未來，擱置爭議，追求雙贏」的原則，尋求共同利益的平衡點，而雙贏的起點是經貿往來與文化交流的全面正常化。

(四) 在國際空間上，馬氏表明願意與北京就台灣的國際空間與兩岸和平協議進行協商，但他強調台灣需要安全、繁榮、尊嚴和不被孤立，因此，他呼籲兩岸不論在台灣海峽或國際社會，都應和解休兵，並在國際組織及活動中相互協助，彼此尊重。馬氏還意味深長地指出，兩岸人民同屬中華民族，一定可以找到和平共榮之道，而兩岸問題最終解決的關鍵不在主權爭議，而在生活方式與核心價值，故此他由衷期盼中國大陸繼續走向自由、民主與均富的大道，為兩岸關係的長遠和平發展，創造雙贏的歷史條件。

馬英九接受「九二共識」並不代表真正順從北京，而是以一個模糊化、空洞化的概念穩住兩岸關係，換取北京擱置爭議、恢復兩岸協商，推動兩岸經貿往來與文化交流的全面正常化。

(五) 在台美關係和外交關係上，馬氏直接表明要強化與美國這位安全盟友及貿易夥伴的合作關係，並表示要珍惜邦交國的情誼和與所有理念相通的國家交流及擴大合作。但他不忘重申，新政府有防衛台灣安全的決心，並將編列合理的國防預算，採購必要的防衛性武器，以打造一支堅實的國防勁旅。

上述的兩岸關係論述最值得注意的地方是，表面上馬英九是順從北京堅持的「九二共識」，強調兩岸人民同屬中華民族，但這並不表示他接受兩岸向政治統一的方向前進，因為他是以「一中各表」定義「九二共識」，而他所指的「一中」則是中華民國。關鍵是，在馬氏的論述中，「中華民國與台灣的命運已經緊緊結合在一起」，中華民國已經台灣化，而他雖是外省總統，但亦已完全本土化，台灣對他有「包容之義、栽培之恩與擁抱之情」，是他「成長的故鄉」。換言之，馬氏接受「九二共識」並不代表真正順從北京，而是以一個模糊化、空洞化的概念穩住兩岸關係，換取北京擱置爭議、恢復兩岸協商，推動兩岸經貿往來與文化交流的全面正常化。

事實上，在馬氏定義的「九二共識」下，台灣化的中華民國的獨立自主地位並沒有絲毫妥協，台灣將在「不統、不獨、不武」的原則下繼續不獨而獨，繼續尋求擴展國際空間、加強台美關係、發展邦交國，以及維持堅實的國防力量。這樣不統不獨、不獨而獨、中間落墨的兩岸政策，大體上是向1990年代初中階段李登輝主政下的兩岸政策回歸，唯一不同的是，當時李登輝的兩岸政策仍有國統會和國統綱領包裝，而今天馬英九的兩岸政策不但無意恢復陳水扁早已終止多時的國統會和國統綱領，而且他在當選後更公開表示在他有生之年不會看見兩岸統一⑫。顯而易見，馬氏追求的兩岸政策雖較陳水扁時代的抗衡策略有所調整，但主要在於對台灣國家地位的論述⑬，而非對台灣獨立自主地位的放棄。

三　兩岸政策中間化對台灣內部政治與兩岸關係的影響

可以預期，上述馬英九的兩岸政策應會為台灣內部政治和兩岸關係帶來多方面的深遠影響。在台灣內部政治上：

(一) 有關政策的推動和落實，將無可避免地會對落敗在野的民進黨構成重大壓力，迫使它重新思考建構其

兩岸政策的論述，否則它極可能面對被民意長期邊緣化的命運，捲土重來的機會愈趨渺茫。事實上，新當選的民進黨主席蔡英文在競選黨主席時便曾一再表示，民進黨將會重整其中國論述⑭。就這一角度看，在競爭壓力下，國、民兩黨原來對立分歧的兩岸政策應會愈來愈趨於接近，尤其是當像馬英九這樣具有外省背景的政治菁英都能夠提出頗具創意的、以台灣化的中華民國定義「九二共識」的主張，避開兩岸主權攤牌，很難想像已淪為在野的民進黨會長期受制於意識形態偏執，無法得出可與國民黨互別苗頭的新兩岸政策論述。當然，在這個過程中，藍綠兩大陣營內部和彼此之間仍難免出現各種各樣的爭議和矛盾，但經歷過去八年的內外制約與慘痛教訓，兩岸政策的中間化和務實化應是台灣政治發展的大勢所趨。

(二) 隨着台灣朝野的兩岸政策日趨中間化和務實化，其政黨政治應可逐步走出惡性對抗的困局，並朝向更多的理性政策競爭和制度實踐，民主政治應會得到進一步鞏固。馬英九在其總統就職演說中便特別強調，新政府要樹立廉能政府的新典範，嚴格要求官員的清廉與效能；另一方面，他也認為一個年輕的民主國家，遵憲與行憲比修憲更重要，而他作為總統，將以身作則，嚴守憲政分際，真正落實權責相符的憲政體制，做到政府全面依法行政，行政院依法對立法院負責，司法機關落實法治人權，考試院健全文官體制，監察院糾彈違法失職。馬氏的講話，多少揭示了他深刻洞察台灣民眾對陳水扁時代貪腐醜聞不絕和朝野惡性對抗愈演愈烈的深惡痛絕，並展現帶領台灣重建廉政與法治作為民主政治基石的決心。值得注意的是，剛淪為在野的民進黨同樣透露出相似的醒覺，黨主席蔡英文在一個黨內活動場合便呼籲黨員，對新政府缺失的批判必須理性，要以國家利益立場為人民把關⑮。經過八年跌跌撞撞的實踐之後，台灣的民主政治和政黨政治在人民的監督下，似乎已找到理性發展的方向。

至於兩岸關係，馬英九的新兩岸政策帶來的影響更將是複雜多變，機會與挑戰兼而有之：

(一) 台灣新政府願意回歸「九二共識」無疑是北京所樂見，亦因為如此，北京才會順應馬英九的呼籲，在他上台後不久即迅速恢復海基會和海協會的談判協商，並順利地就兩岸周末包機直航和中國大陸居民赴台旅遊達成協議，讓馬英九可以向台灣選民有所交代⑯。由於北京亟欲利用兩岸政策相對溫和的國民黨上台執政的契機，重新將兩岸關係導向良性互動的方向，而馬英九和國民黨也十分希望利用持續崛起的中國大陸經濟重新點燃台灣的經濟引擎，扭轉邊緣化的趨勢，這種相互配合的考慮應可推動未來兩岸經貿互動和民間往來進一步取得成就，兩岸全面直航、開放中國大陸資金赴台投資等政策措施，應可逐步得到實現。

(二) 然而，在政治層面，儘管馬英九承諾以「不統、不獨、不武」的原則，在《中華民國憲法》的架構下維持兩岸關係的現狀，但如前所指，他所強調的中華民國是台灣化的中華民國，這反映台灣民眾的國家視野已非兩岸統一，而是台灣的獨立自主，連馬英九這樣具外省背景的政治菁英也不例外。隨着世代交替和本土化的持續，不難想像中華民國的台灣化只會更形突出，只要外在客觀形勢稍有變

隨着世代交替和本土化的持續，中華民國的台灣化只會更形突出，只要外在客觀形勢稍有變化，「正名、修憲」的訴求難免重趨熱熾，對台灣內部政治和兩岸關係帶來新的壓力。

化，「正名、修憲」的訴求難免重趨熱熾，對台灣內部政治和兩岸關係帶來新的壓力。不過，另一方面同樣值得注意的是，前述兩岸經貿互動和民間往來在模糊化的「九二共識」的基礎上逐步走向正常化、緊密化和頻繁化，勢必加深台灣對中國大陸的經濟依賴，而兩岸的經貿整合也會增加北京促統的籌碼和平衡台灣民眾國家意識台灣化的發展。換言之，未來兩岸關係發展，仍將受制於中華民國的台灣化和兩岸經貿的整合這兩股力量的相互拉扯而迭有起伏，若兩股力量的消長出現嚴重失衡情況，將會對兩岸關係的平穩發展帶來變數。

(三) 若將未來兩岸發展拉闊至國際層面觀察，其面對的變數同樣不小，原因是馬英九所接受的「九二共識」，是以台灣化的中華民國對應北京的「一個中國」原則，並呼籲北京尊重和協助台灣參與國際空間。這樣的策略和訴求遲早會迫使北京面對兩難局面：若對台灣爭取國際參與做出一如以往的打壓，必然引發台灣社會新的反彈，使兩岸關係剛出現的和緩及正面氣氛隨時逆轉；若放任台灣以國家或其他名義參與國際社會，極可能讓台灣取得更多的國際政治資本，向獨立的方向邁進。事實上，北京面對的這種兩難局面在馬英九就職總統不久已隨即顯露：中共總書記胡錦濤在5月底會見國民黨主席吳伯雄時曾友善地表示，北京了解台灣民眾有關參與國際活動問題的感受，兩岸恢復協商後，北京願意討論有關問題，包括優先討論台灣參與世界衛生組織活動的問題⑰；但約一個月後，新任國台辦主任王毅接受日本共同社訪問時指出，北京不接受台灣正式加入世界衛生組織⑱。從北京這種進退兩難的情況推測，台灣的國際參與以至馬英九表明必然會珍惜的邦交關係和擴展的國際合作，都難免繼續困擾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絕不容易做到原來兩岸雙方對於擱置爭議的期待。

(四) 同樣在國際層面，北京在未來兩岸關係發展上所面對的另一複雜挑戰，應是馬英九在其總統就職演說中直接表明要強化與美國的軍事與經濟合作關係，以及與理念相通的國家擴大交流合作。毫無疑問，馬英九處理兩岸關係的戰略構思固然是以回歸模糊化的「九二共識」、促成兩岸和解及和平發展做開端，但有關的和解及和平發展卻是以重建和加強台美關係為框架，擴大國際聯繫為平衡。在這一戰略構思下，兩岸關係的發展只會朝非統化的方向發展，因為兩岸統一絕不符合美國及其盟友 (包括日本) 的利益。就這一點而言，前述馬英九一再承諾在他任內不與北京協商統一問題，其對象應不僅是台灣民眾，也應同時是美國及其盟友。無論如何，當北京看見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最終只是美台關係制約下的長期非統化和台灣民主政治實踐帶動下台灣民眾國家意識的持續台灣化，她能否容忍？如果不能容忍，又會採取甚麼行動反制？北京對這些問題的不同判斷和反應，將無可避免地影響未來兩岸關係發展的進程。

當北京看見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最終只是美台關係制約下的長期非統化和台灣民主政治實踐帶動下台灣民眾國家意識的持續台灣化，她能否容忍？如不能容忍，會採取甚麼行動反制？

四　結論

總括而言，馬英九中間落墨的兩岸政策是台灣選民理性選擇的結果，背後反映的是台灣民主政治的漸趨成熟與鞏固。理性選擇是因為台灣民眾已超越意識形態的偏執，清楚意識到繼續抗衡中國的策略只會讓兩岸關係愈趨惡化，並加劇台灣內部對立內耗、

經濟邊緣化和台美關係受壓等多重惡果，而選擇一個中間落墨的兩岸政策則有助兩岸和解及和平發展，讓台灣從其他相關問題中脫困，重新上路。

但中間落墨的兩岸政策只是台灣民眾盱衡台灣內外形勢後的一種妥協性選擇，有其內在的局限：由於有關政策是以回歸模糊化的「九二共識」避開兩岸主權攤牌，強調的是「不統、不獨、不武」的負面列表，並以台灣化的中華民國對應北京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和透過台美關係的加強與國際空間的爭取來平衡北京的政治(促統)壓力，因此可以預期，未來兩岸關係發展仍將是緩慢漸進的，而且主要集中於經貿和民間層面，政治方面的發展則會繼續受到台灣對兩岸統一興趣的缺乏、對中華民國台灣化的堅持、對加強國際參與和台美關係的重視等多重因素的制約而不易有所突破，甚至可能因雙方某些誤判而出現新的爭議，進而倒過來影響兩岸經貿和民間層面的發展。

畢竟，在現實的兩岸政治中，迴避統獨爭議說來容易，但要實踐起來卻難免舉步維艱，因為兩岸關係的權力結構強弱懸殊，雙方各有自己的政治議程，而且互信極度不足，加上牽涉複雜的國際利益，缺乏雙方信賴的強而有力的國際仲裁者，因此要做到彼此克制、互不猜忌，絕對是高難度的政治智慧的考驗。

兩岸關係的權力結構強弱懸殊，雙方各有自己的政治議程，而且互信極度不足，加上牽涉複雜的國際利益，缺乏雙方信賴的強而有力的國際仲裁者，因此要做到彼此克制、互不猜忌，絕對是高難度的政治智慧的考驗。

註釋

① Adam Przeworski, *Democracy and the Market: Political and Economic Reforms in Eastern Europe and Latin Americ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10.

② Sheng Lijun, *China and Taiwan: Cross-Strait Relations under Chen Shui-bian*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 2002).

③ Stephen M. Walt, *The Origins of Allianc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7)；吳玉山:《抗衡或扈從：兩岸關係新詮：從前蘇聯看台灣與大陸間的關係》(台北：正中書局，1997)，頁18-19。

④ 有關原因包括：(1)意識形態上民進黨以獨立建國為目標，抗衡中國策略既有其意識形態的正當性，而且有助安撫深綠民眾的訴求；(2)藉挑起兩岸對抗營造內部同仇敵愾，邊緣化「泛藍」陣營；(3)兩岸對抗又可轉移社會視線，減低民進黨上台執政表現乏善可陳甚至是貪腐醜聞不絕的壓力；(4)抗衡中國的「去中國化」和「本土化」等活動同時可深化台灣社會的本土意識，擴大民進黨的社會基礎。

⑤ 例如，2005年3月北京通過《反分裂國家法》，對台灣的抗衡策略作出反制，引起國際社會高度關注。

⑥ 《自由時報》，2003年12月3日。

⑦ 《自由時報》，2007年9月13日。

⑧ 《自由時報》，2008年2月28日。

⑨ 《自由時報》，2007年8月1日。

⑩ 《經濟日報》(台北)，2008年1月24日。

⑪ 中央通訊社，2007年11月22日，www.haixiainfo.com.tw/archive2007-11-22.html。

⑫ 《自由時報》，2008年5月16日。馬英九在接受美聯社專訪時作上述表示。

⑬ 陳水扁追求台灣作為獨立國家的法理化，而馬英九則強調中華民國的台灣化。

⑭ 《自由時報》，2008年4月19日。

⑮ 中央通訊社，2008年6月28日，http://news.yam.com/cna/politics/200806/20080628245921.html。

⑯ 《中國時報》，2008年6月14日。

⑰ 《中國時報》，2008年6月2日。

⑱ 《中國時報》，2008年6月26日。

王家英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副所長

1848年前後的社會民主主義源流演變

——寫在《共產黨宣言》160周年

● 秦　暉

一　「修正」與連續：社會民主主義的源流問題

過去在蘇聯式的社會民主黨研究中，當代社會民主主義被溯源至第二國際(The Second International)的「修正主義」(Revisionism)。而「修正主義」這個概念來自十九世紀末德國社會民主黨主流派批判伯恩斯坦(Eduard Bernstein)時給後者戴的帽子。換言之，社會民主黨的主流派當時是拒絕「修正主義」的。這一主流在思想理論方面的代表是考茨基(Karl Kautsky)①，而在實際政治運動中的代表則是出身草根、沒有讀過多少書的職業工會活動家謝德曼(Philipp Scheidemann)、艾伯特(Friedrich Ebert)等人。然而，在後來德國社會民主黨人與列寧等人分道揚鑣、「社會主義」(Socialism，即社會黨人的主張，與蘇聯人所說的理論即「科學社會主義」和作為「共產主義社會第一階段」的「社會主義社會」不是一回事)與「共產主義」(Communism，即共產黨人的主張)正式分離時，伯恩斯坦與考茨基這兩位書生在黨內早已被邊緣化。

真正主導社會民主黨的謝德曼、艾伯特等人都是不怎麼談理論的務實政客。儘管他們後來的許多做法比伯恩斯坦當年所說的還要溫和，但他們並沒有尊崇伯恩斯坦；作為當年主流派的後繼者，他們也沒有取消那時譴責伯恩斯坦的決議並且做出過甚麼「平反」。但實際上，只要進入議會政治軌道，恐怕不管甚麼「主義者」都得遵守憲政規則。後來搞議會政治的共產黨，如意大利共產黨、日本共產黨等其實也是如此。所以後來社會民主黨的思想與「修正主義」，尤其是與伯恩斯坦其實並沒有直接關係。毋寧說，社會民主黨此後的主張實際上是「摸着石頭過河」的。

儘管如此，從第二國際到社會黨國際(Socialist International)的思想演進仍然具有連續性。筆者曾指出：導致1918年共產黨與社會黨分手的中心問題，實際上就是民主與「專政」問題②。事實上，1919年2月，恢復活動的第二

真正主導社會民主黨的謝德曼、艾伯特等人都是不怎麼談理論的務實政客。儘管他們後來的許多做法比伯恩斯坦當年所說的還要溫和，但他們並沒有尊崇伯恩斯坦；也沒有取消那時譴責伯恩斯坦的決議並且做出過甚麼「平反」。

國際(伯爾尼國際[Berne International])在首次代表會議上，大會執行主席布蘭亭(Karl H. Branting)的主報告就名為〈論民主與專政〉。在幾乎同時，共產國際第一次代表大會通過的綱領性文件就叫〈關於資產階級民主和無產階級專政〉。這兩個標誌性文件的名稱就足以說明雙方分手的根源究竟是甚麼。

1922年維也納國際發起三個國際進行合作談判，該建議說：「凡主張階級鬥爭、推翻資本主義、願意為此採取共同行動的無產階級政黨」均可參加擬議中的國際工人代表大會。這個今天看來很左的建議，與當時布爾什維克的做法唯一的實質性衝突，就是不能對其他無產階級政黨進行「專政」。在根據這個建議舉行的分別由三個國際代表合作召開的柏林會議，迴避了過去的一切分歧；但蘇俄當時正在掀起的、和平時期對社會革命黨和孟什維克的審判、處決浪潮，以及出兵攻滅格魯吉亞孟什維克政權(蘇俄曾與之簽約，「無保留地」承認其獨立、主權，並在整個內戰期間與之相安無事)，則導致了國際社會民主黨人的抗議。社會民主黨人要求停止對這些非布爾什維克社會主義者的「專政」，並由三個國際聯合調查格魯吉亞事件。共產國際的代表布哈林(Nikolaĭ I. Bukharin)等人對此曾表示願意考慮，但返俄後卻遭到列寧痛斥。由於列寧堅持不僅對「資產階級」、而且對社會民主主義者和其他左派、工人運動流派實行專政，因此談判無果而終。

可見，真正分裂了社會主義和左派陣營的，並不是別的甚麼分歧，而就是「專政」與民主的對立。柏林會議的調解努力最終失敗，從此，在第二國際時代具有基本認同的國際社會主義運動、工人運動和左派運動，就這樣徹底分裂成了考茨基所說的「民主社會主義」與「專政社會主義」，或者是列寧所說的「共產主義」和「修正主義」兩大陣營。

歷史上「共產主義」、「社會主義」、「社會民主主義」這些語詞的淵源與流變十分複雜，馬克思、恩格斯對這些術語的使用與否也因時而異。但毫無疑義的是：馬恩一系的左派思想者最通行的自稱確實就是「社會民主主義者」。

眾所周知，歷史上「共產主義」、「社會主義」、「社會民主主義」這些語詞的淵源與流變十分複雜，馬克思、恩格斯對這些術語的使用與否也因時而異。但毫無疑義的是：從十九至二十世紀之交到1917年，以第二國際為代表的世界社會主義運動主流和馬恩一系的左派思想者最通行的自稱確實就是「社會民主主義者」(或譯「社會民主黨人」)。在這一時期的列寧著作中，這個自稱可以說是隨處皆是、不勝枚舉。而普列漢諾夫(Georgiĭ V. Plekhanov)還明確指出那時「馬克思主義」、「社會民主主義」與「西方社會主義」三個概念是同義詞，並且三者都與「俄國社會主義」即民粹主義相異。那時馬克思主義者(包括布爾什維克與孟什維克)自稱「社會民主黨人」，而民粹主義者自稱「社會革命黨人」，兩者又被社會上公認為「社會主義」的兩大分支。而所謂「社會民主」與「社會革命」的稱謂之異，也明顯標示了兩者的區別在於對「民主」的不同態度。1918年列寧等人放棄了「社會民主主義者」的自稱，從根本上講也是出於同樣的原因。

至於後來的共產主義與社會民主主義，哪種更接近於馬克思和恩格斯思想的「正統」，這本是個「經學」色彩濃厚的問題。從自由思想的立場看，對社會民主主義的肯定與否和它與馬克思，乃至某個「導師」的教導是否亦步亦趨，根本不必聯繫在一起。但從學術史和組織史的角度看，自由與民主

本是十九世紀歐洲社會主義理想的應有之義。但當時無產階級沒有民主權利，所以馬恩主張暴力革命。而「專政」的提法源自法國布朗基派(Blanquists)，馬恩接受這一提法，意指戰爭狀態下的臨時措施，「專政不可避免」即來自「內戰不可避免」的預設。

然而，與戰爭無關的布朗基派的「優秀份子專政」主張，馬克思和恩格斯是一貫反對的。馬恩也從未設想過和平時期的「專政」。對於內戰中的巴黎公社，恩格斯肯定其戰時的「專政」措施，但馬克思論述公社的制度安排和制度創新時從未使用「專政」一詞，所謂「摧毀舊的國家機器」也並不包含建立反向鎮壓機器的意思，而是強調與後來蘇聯模式相反的一些原則。隨着十九世紀末民權的普及，恩格斯主張無產階級正常參與民主博弈，不再認為內戰乃是不可避免，「專政」概念因而淡出。但無論恩格斯還是後來的社會黨人，都並沒有變成甘地式的絕對非暴力主義者，而憲政民主原則也並不必須以甘地原則為前提。因此，這一轉變主要是形勢轉變，而就「防禦性暴力」的思想而言，馬恩當年就是如此。既不存在「恩格斯轉變」，也不存在「社會黨背叛」③。

而列寧的「專政」概念，從一開始就建立在如下的基礎上：在俄國這樣一個「保守」和「半反動」的農民佔多數的國家，「先進的」無產階級不可能得到多數票。因此必須發動「蘇維埃政權反對『普遍、直接、平等、秘密的』選舉的鬥爭」④，以便使「60個農民必須無條件地服從10個工人的決定。」⑤顯然，這種概念與無產階級是否有民主權利，以及是否處於戰爭時期無關，其「少數先進者強迫多數落後者」的邏輯與布朗基派的「優秀份子專政」和民粹派的「人民專制」理論一脈相承。

二　馬恩與布朗基派：關於「法國共產主義」與「德國社會主義」

近來，奚兆永撰長文批判筆者的上述看法⑥。他首先在馬克思和恩格斯與布朗基派的關係上做了大段文章。馬克思第一次、也是他自己公開發表的最重要一次關於「無產階級專政」的論述，是寫於1850年的〈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馬克思說在1848年革命的武裝起義階段，法國無產階級「團結在被資產階級叫作布朗基思想的共產主義周圍。這種社會主義就是宣布不間斷革命，就是實現無產階級的階級專政，把這種專政作為必經的過渡階段，以求達到根本消滅階級差別」。他還說當時法國人提出了一個「大膽的革命戰鬥口號」：「推翻資產階級！工人階級專政！」⑦

顯然，儘管馬克思確實很讚賞這些口號，但他並沒有說這是他本人提出來的，而是明確地歸功於法國人。而奚兆永卻把「被資產階級叫作布朗基思想的共產主義」解釋為只是「資產階級」把這些思想歸之於布朗基(Louis A. Blanqui)，而馬克思則似乎在反駁「資產階級」，爭奪「專政」的發明權，甚至說這種思想根本不屬於布朗基而是馬克思專有。筆者以為這完全是胡亂解釋。奚兆永大概以為馬克思與「資產階級」不共戴天，馬克思這個「導師」也看不起奚兆永稱之為「不是思想家」的布朗基，所以「資產階級」稱為布朗基思想的，馬克思就要說這不是布朗基、而是他自己的思想。

其實從上下文看，馬克思的意思再明顯不過，他只是說這些思想不僅僅屬於布朗基一人而已，它是1848年革命中法國無產階級的聲音。1848年，馬克思並不在法國，沒有參加那裏的

馬克思論述公社的制度安排和制度創新時從未使用「專政」一詞，所謂「摧毀舊的國家機器」也並不包含建立反向鎮壓機器的意思，而是強調與後來蘇聯模式相反的一些原則。

革命，當時法國也根本沒有多少馬克思的信徒，而布朗基則是當時法國無產階級的偶像。說當時法國無產階級會「團結」在被奚兆永叫做馬克思思想的「共產主義周圍」，並提出馬克思創作的「戰鬥口號」，這不是匪夷所思嗎？

筆者曾提到：在寫作〈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那段話以後一個月，馬克思、恩格斯與布朗基派代表又聯名簽署了由布朗基派人士維利希 (August Willich) 起草的含有「無產階級專政」內容的「世界革命共產主義者協會」章程。這本是馬恩與布朗基派在「無產階級專政」問題上達成共識的體現。但奚兆永把那段話排除出「布朗基思想」，然後又說馬恩與布朗基派的合作只是在此以後，因此只可能是馬克思影響了布朗基派，而布朗基派不可能影響馬克思。在這裏奚兆永顯然無視了這樣一個問題：馬克思與布朗基派的合作豈是從簽署這份協議才開始的？其實恰恰相反，正是協議簽署後不久，布朗基派 (包括其在共產主義者同盟中的代表維利希等人) 的一些行為使馬恩和哈尼 (George J. Harney，英國憲章派[Chartist]左翼領袖) 怒不可遏，宣布廢除這份協議 (這是馬恩參與過的所有左派組織文件中唯一提到「專政」的文件)，從而結束了馬恩與布朗基派此前長期合作的歷史。

馬克思支持布朗基在法國反對代議制，但卻譴責魏特林等人在德國反對代議制。因為馬恩認為法國已經是資產階級國家，而德國卻還是個專制國家。在德國反對憲政民主就是「反動」。

而在此以前，馬克思於1842至1845年和1849年兩度居住於巴黎，期間都與布朗基派人士往來與合作。更重要的是，馬恩後來參加的共產主義者同盟 (Bund der Kommunisten) 的前身正義者同盟 (Bund der Gerechten)，原來就是布朗基本人領導的四季社 (Société des Saisons) 在德僑中的分支組織。而布朗基為四季社定下的綱領就是「用暴力推翻貴族，實行革命專政，消滅金錢貴族，實現社會平等」。不難看到，這與〈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及「世界革命共產主義者協會」章程有關內容的行文都很相似。

事實上，1840年代與馬克思和恩格斯有聯繫的激進組織主要就是英國的憲章派及法國的布朗基派。兩派都有人受到馬克思的影響，這是人們以往常說的；但兩派也影響了馬恩，人們往往就不提了。其實在暴力革命的問題上，馬恩的態度本介於憲章派與布朗基派之間。馬恩這時經常把「法國共產主義者」(主要指布朗基派，眾所周知，這時法國並沒有「馬克思主義者」) 與「德國社會主義者」(魏特林[Wilhelm Weitling]等人) 對比，並且認同前者而抨擊後者——有時「法國共產主義」幾乎成了馬克思表達觀點的一種方式。馬恩認為，法國自1830年以來資產階級就「獨掌政權」了，因此「法國共產主義者」作為工人階級的代表，對抗資產階級是理所當然的。但是在德國卻恰恰相反，「資產階級不僅不是統治者，它甚至是現存各邦政府最危險的敵人」。反資產階級的鬥爭給「法國共產主義者」帶來的是監禁和流放，但給「德國社會主義者」帶來的卻是「書報檢查機關的讚揚」。因此，「德國社會主義者」的行為敗壞了共產主義者的聲譽，使自由派「認為他們〔共產主義者〕反對代議制、陪審制、出版自由以及叫嚷着反對資產階級，都只是有利於各邦政府、官僚和貴族。」⑧

顯然，馬克思這時支持布朗基派在法國反對代議制，但卻譴責魏特林等人在德國反對代議制。因為馬恩認為法國已經是資產階級國家，而德國卻還是個專制國家。在德國反對憲政民主就是「反動」。那麼，為甚麼在「資產階級國家」就要反對代議制？原

因在於那時歐洲各國的代議制基本上都實行選舉權的財產資格制，因此選民非常有限。例如法國「七月王朝」時期1846年舉行國會選舉時，選民就不到二十萬人，用恩格斯的話說，這些人「多少都是屬於資本家階級」⑨，「只有擁有一定資本的人即資產者，才有選舉權。這些資產者選民選出議員，而他們的議員可以運用拒絕納稅的權利，選出資產階級的政府。」⑩這樣的代議制無從表達無產者的意願，而無產者的運動常常受到統治者的暴力鎮壓，1848年的卡芬雅克 (Louis-Eugène Cavaignac) 專政與1871年的梯也爾 (Louis A. Thiers) 專政均是明顯的例子。在這種情況下，馬克思等人對工人們說：「為了改變現存條件和使自己有進行統治的能力，你們或許不得不再經歷15年、20年、50年的內戰。」⑪

三　馬恩與憲章派：民主修憲使「工人階級成為統治階級」

以上所述就是馬克思當時主張暴力革命的原因。但是顯然問題也可以有另一種解決辦法，那就是廢除這種財產資格制，實行普選制，給無產階級以民主權利，從而使代議制能夠表達無產者的訴求，當時英國的憲章派就是這樣主張的。馬克思和恩格斯同樣對這種主張予以高度評價。例如1846年7月奧康瑙爾 (Feargus E. O'Connor) 在諾丁漢競選獲勝，馬恩聯名致以熱烈祝賀，在給奧氏的信中說：在土地貴族退出政治舞台、無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的鬥爭進入「決定性階段」時，「敵對雙方各有自己的由本身的利益和地位所決定的戰鬥口號。資產階級的戰鬥口號是：『用一切辦法擴展貿易並由蘭開夏棉紡織業巨頭組織內閣來實行這種措施』；工人階級的戰鬥口號是：『根據人民憲章對憲法實行民主修改』，如果這一點實現了，工人階級就會成為英國的統治階級。」⑫

因此馬恩認為，英國工人「面臨新的任務」：「在下一次大選時**參加投票選舉**〔黑體原有〕。」馬恩指出，奧康瑙爾在「工人階級的民主主義和資產階級的自由主義之間的對立」中代表前者⑬。而根據當時的「人民憲章」，「工人階級的民主主義」內容就是普選制與福利改革，「資產階級的自由主義」則是自由貿易及選舉中的財產資格限制。顯然，這幾乎就是後來英國工黨、保守黨兩黨制的端倪，而所謂「工人階級的民主主義」就是後來所說的社會民主主義。

馬克思、恩格思認為：在過去反封建的鬥爭中「資產階級」是唱主角的，但在資產階級確立統治後，民主主義政黨將作為一個唯一的進步政黨。而所謂的「民主主義政黨」就是指無產階級政黨、共產主義或社會民主主義政黨。

馬克思、恩格思這時經常自稱為「民主主義者」或「民主主義者—共產主義者」⑭。他們認為：在過去反封建（「反對專制制度和貴族」）的鬥爭中「資產階級」是唱主角的，「人民、民主主義政黨只能起從屬的作用」，而今天，在資產階級確立統治後，「民主主義政黨將作為一個唯一的進步政黨而出現；從這時起，鬥爭就簡單化了，成為兩種力量的鬥爭，並因此而變為『生死的決戰』。」⑮從這時他們的其他著述可知，這裏所謂的「民主主義政黨」就是指無產階級政黨、共產主義或社會民主主義政黨。

而此時他們著作中的「社會主義」卻往往指，那些從倒退的方向反對「資產階級」的人，包括魏特林的「真正的社會主義」、拉薩爾 (Ferdinand Lassalle) 的「國家社會主義」、迪斯累利 (Benjamin Disraeli) 的「封建社會主義」等。1847年恩格斯寫道：「德國的社會主義著作界一個月不如一個月了」，並指責他們「盜用『共產主義者』名義」，說「這些soi-disant〔所謂的〕共

產主義著作家決不代表德國共產主義者的黨」⑯。但是馬恩這時卻從不指責他們「盜用」社會主義「名義」和稱他們為「所謂」的社會主義者。可見這時馬恩是認可用「社會主義者」來命名他們這些論敵的，很自然，馬恩自己也就從不自稱為「社會主義者」。

而馬恩最鄙視這些「社會主義者」的一點，恰恰是他們反對政治自由與憲政民主。他們「大喊大叫……正是憲法所規定的自由把對人民危害最大的階級——資產階級捧上了王座。」⑰馬恩認為這種反憲政的「社會主義」只會有利於貴族與專制者，因此把界限與他們劃得非常清楚。馬恩這時多把「民主主義」與「共產主義」混用，他們也自稱為「民主主義者」，並認為「全世界的民主主義者和工人」「在現代這兩者幾乎是一樣的」⑱。

馬恩最鄙視「社會主義者」的一點，恰恰是他們反對政治自由與憲政民主。他們認為反憲政的「社會主義」只會有利於貴族與專制者，因此把界限與他們劃得非常清楚。馬恩多把「民主主義」與「共產主義」混用，也自稱為「民主主義者」。

四　從《宣言》初稿到「協會」破裂：憲章派、布朗基派與馬恩關係的演變

因此，我們可以從馬克思、恩格斯這時對「德國社會主義」、「法國共產主義」和英國憲章派的不同態度，看出他們在憲政民主問題上的全部立場：在專制國家，他們全力支持憲政民主事業，因而對反對憲政民主 (即便是有財產資格的憲政民主) 的「德國社會主義」深惡痛絕；而在「資產階級國家」，他們反對當時流行的那種有財產資格限制的「資產階級民主」，因此他們一方面在無產者不能成為選民的當時，支持布朗基派以暴力手段反抗資產階級的「暴力壓制」，另一方面則對憲章派廢除財產資格、實行普選民主的主張予以高度評價。他們這時所謂的「資產階級民主」，就是指只許有產者享有民主權利的財產資格制而言，而對於普選民主，他們不僅不認為是「資產階級」的，甚至明確指出民主修憲與普選制正意味着無產階級的解放 (「工人階級成為英國的統治階級」)。

但是，憲章派與布朗基派的觀點顯然也有明顯的區別。當時憲章派的右翼是反對暴力革命的，其左翼，如與馬恩關係密切的哈尼等人儘管不排除暴力手段，但也並未把暴力革命當作主要訴求。從憲章派的觀點出發，很難得出無產階級「只有」通過暴力革命、內戰和「專政」才能獲得解放的觀點。而馬恩當時的看法近似於憲章派的左翼。因此，後來社會民主黨的「防禦性暴力」主張不僅與所謂「恩格斯轉變」後的說法類似，事實上，在「轉變」前恩格斯也早有類似的觀點。例如，早在1847年恩格斯為共產主義者同盟所寫的綱領草案 (即後來的《共產黨宣言》[*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最初一稿) 中，就批評了「製造革命」的主張 (這是初步、不點名地顯示其與布朗基派的不同)，然後說⑲：

> 但我們也看到，世界上幾乎所有國家的無產階級的發展都受到有產階級的暴力壓制，因而是共產主義者的敵人用暴力引起革命。如果被壓迫的無產階級因此最終被推向革命，那麼，我們將用實際行動來捍衛無產階級的事業，正像現在用語言來捍衛它一樣。

這裏講得很清楚：無產階級搞暴力革命並非必然，而是「如果」統治者堅持「暴力壓制」、剝奪無產者的民主權利，他們才會「被推向」暴力革命。

這與不久後發表的綱領定稿 (即《共產黨宣言》發表本) 中「他們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現存的社會制度才能達到」之說不是有差別嗎？是

的。草案中的「如果……被推向」與定稿中的「只有……才能」的確有明顯的差異。但這不難理解：共產主義者同盟基本上是從其前身的四季社分支正義者同盟演變而來的。這兩個前身都是典型的布朗基派組織。馬恩的加入一方面是對其進行「去布朗基化」的改造，然而另一方面，馬恩也受到同盟以前的傳統的相當影響。與憲章派不同，四季社本身是一個明確反對代議制、只承認暴力革命的組織。馬恩的改造實際上是促使其向後來的社會民主黨模式演進。但從同盟的整個歷史看，這一改造遠不是完全成功。事實上布朗基派（即蘇聯式共運史上所謂的「沙佩爾—維利希冒險主義集團」）的作用一直很大，同盟的最終解體也與此有關。作為改造起點的《宣言》不可能完全擺脫原來的痕迹。

而從馬恩這一時期多次大力弘揚「法國共產主義」看來，他們這時也並沒有打算把自己與布朗基派的界限劃得很清楚。奚兆永引了許多馬恩批判、貶斥布朗基的話，這些話很重要，的確反映了兩者的重大區別——許多年後社會民主黨主流與列寧等人的區別從中也能看出端倪，但是這些話都是後來說的。奚兆永把馬克思看成神仙，似乎馬克思從來就是以教主的身份訓斥別人而決不可能接受別人的影響，這當然不是事實。

《宣言》初稿與定稿間的改變、關於暴力革命的表述，由有條件的選擇之一（也就是後來鮑威爾[Otto Bauer]所說的「防禦性暴力」）變成了似乎絕對化的「只有」，這應該說是受了布朗基派的影響。

但實際上，馬克思、思格斯從未放棄其他「如果」的可能。從此前他們表示英國憲章派的普選權要求如果實現，就意味着無產階級的解放，直到恩格斯臨終時那段被說成是「轉變」的和平過渡名言，都表明他們從未把暴力革命絕對化。事實上，在1848年歐洲革命前後的幾年間，馬恩的立場曾經在憲章派與布朗基派之間有過幾次搖擺。在1842至1845年馬克思第一次僑居巴黎期間，他與布朗基派來往較多，但1845年他離開法國後，就對憲章派更為關注，尤其在1846年奧康瑙爾競選獲勝後更是如此，這也就是1847年他們在寫作共產主義者同盟綱領初稿時的立場。但是由於種種原因，他們既然選擇了四季社系統的德僑革命者作為合作對象，在對他們施加影響的同時，也不能完全不顧及他們的傳統，何況這時還看不出普選制有和平實現（像十九世紀末那樣）的可能，因此「只有」暴力革命這一選擇也是可以理解的。於是就有了我們在初稿到定稿中看到的「激進化」改變。

此後的一段時間，馬恩的合作者，以共產主義者同盟中的布朗基主義同仁為主，觀點的表述也更多地受後者的影響。但是馬恩這時也並未放棄與憲章派的聯繫，在1849年遷居英國期間，這種聯繫更多。同時，在同盟內部，他們與沙佩爾（Karl Schapper）、維利希等布朗基派同仁的合作也產生了一些問題。1850年4月，馬恩與憲章派的哈尼、布朗基派的亞當（Adam）、維迪爾（Jules Vidil）、巴特爾米（Emmanuel Barthelemy）籌組「世界革命共產主義者協會」，可以說是他們尋求搭建一個三方合作新平台的嘗試。但是這個嘗試很快失敗：由於表面上是個人原因實際上有更深的思想分歧背景，「協會」胎死腹中。馬恩與哈尼為一方、幾個法德布朗基派為另一方徹底鬧翻。此後，馬恩開始批判布朗基派的「優秀份子專政」，而他們自己對專政和暴力革命的表述又回到了「防禦性暴力」的層面。

《共產黨宣言》初稿與定稿間的改變、關於暴力革命的表述，由有條件的選擇之一（也就是後來鮑威爾所說的「防禦性暴力」）變成了似乎絕對化的「只有」，這應該說是受了布朗基派的影響。

五 「防禦性暴力」：追求社會民主與保留抗暴權

1850年以後，馬克思、恩格斯關於社會民主及其路徑的看法又有過許多的故事，而故事後面的邏輯還是不難理解的。十九世紀末所謂的「恩格斯轉變」雖有思想變化的因素，但與1848年前後一樣，主要還是形勢和歷史背景所使然。馬克思時代無產者缺乏民主權利，因此他比較重視暴力革命，恩格斯晚年民主制度較前發達了，因此他轉而重視議會鬥爭，但如果專制復歸，無產階級仍有權以暴抗暴。所以，說後來的社會民主黨人沿襲或「背叛」了恩格斯的主張都是誇大其詞的。應該說自恩格斯以後，隨着憲政民主國家民權保障的日益完善，左右派鬥爭採取文明的議會民主形式逐漸成為通例，以暴抗暴也就逐漸沒人提及了。但在1848年，情況並不是這樣的。

馬克思時代無產者缺乏民主權利，因此他比較重視暴力革命，恩格斯晚年民主制度較前發達，因此他轉而重視議會鬥爭，但如果專制復歸，無產階級仍有權以暴抗暴。

當然，那時充滿創造性的社會主義運動並不那麼看重「語錄」，社會黨人搞議會民主並非根據恩格斯的指令，而恩格斯也並非甘地那樣的「非暴力主義者」。張全景最近在聲討民主社會主義的大批判文章中力稱恩格斯晚年並未放棄「革命權」⑳。其實何止恩格斯，自從美國發表《獨立宣言》(*United States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以來，凡是承認自由民主原理的思想家大都在原則上堅持對統治權力的不信任和對可能的暴政的警惕，承認人民有權反抗暴政（即有權「革命」）。像甘地那樣把非暴力原則絕對化的人和一味鼓吹「暴力革命」的人都很少。恩格斯作為那時當局的反對派，他在日益看好議會民主前景的同時，保持對統治者的警惕，不放棄公民的抗暴權利，這有甚麼可怪的？這其實也是公民社會發展的一種普遍傾向，而不僅為特定「主義」所有。例如美國從發表《獨立宣言》開始就承認人民有革命權（如果政府損害人民，人民就有權利改變它或廢除它），從當年抗英革命時的民兵傳統延續而來的公民自衛權承認民間有權持槍，就是基於這種邏輯。儘管濫用持槍權確有大弊，今天應當探索更好的辦法，但是，難道美國人會因肯定持槍權而否定議會民主、會因肯定革命權而推翻憲政、會因承認公民自衛原則而擁護「迪克推多」(dictator) 式的統治嗎？

恩格斯不是甘地，後來的社會民主黨人同樣不是。在憲政條件下，他們與對手共同承諾遵守民主規則，但從未承諾碰到暴政也不反抗。相反，社會民主黨的主要思想家如鮑威爾等人，都明確指出無產階級的鬥爭方式必須視對手而定，即以民主對付民主，以暴力對付暴力。後來有學者對鮑威爾這種「防禦性暴力」論大加批判說：以民主對付民主要假定資產階級順從民主，以暴力對付暴力則假定資產階級會對抗民主，這是「自相矛盾」。這樣的批判令人費解：統治者有時順從民主、有時鎮壓民主，這難道不是無數事實可證的常識嗎？此外，又有說後來德奧社會民主黨反抗法西斯失敗，正是證明了「防禦性暴力論」的錯誤㉑，但是，德奧共產黨的反抗當時不也失敗了嗎？何止德奧，世界上暴力革命失敗之例不知凡幾，何以就沒有證明「進攻性暴力論」的錯誤呢？

但這樣的批判恰恰也說明：無論社會民主主義還是自由主義，都並不等同於甘地主義。他們與列寧等人的區別不在於在暴政面前放棄反抗、束手待斃，而在於決不把暴政強加於人。後來希特勒在德國剛上台，社會主義工人國際立即於1933年8月召開巴黎代表會議，並通過決議全力反對法西斯主義，「直至武裝無產階級，用革命

暴力抗擊法西斯主義暴力」㉒。而共產國際倒是在近兩年後的「七大」上才通過類似的決議。二次世界大戰前歐洲最大的一次反法西斯武裝起義——1934年維也納二月起義就是由社會民主黨人發動的。而在著名的西班牙內戰中，社會民主黨人與其他左派勢力都參加了對佛朗哥 (Francisco Franco) 右翼獨裁軍隊的抵抗，更是眾所周知的事實。直到二戰以後的社會黨國際，也仍然是一方面支持議會民主，另一方面也在許多地方 (如拉丁美洲) 肯定以暴力反抗獨裁的合理性。

註釋

① 考茨基曾在很長時期內被列寧視為導師和反對伯恩斯坦「修正主義」的國際領袖，只是在1917年，由於他反對列寧的「專政」，才被罵為「叛徒」。

② 金雁、秦暉：〈「無產階級專政」與「人民專制」：1848-1923年間國際社會主義政治理念的演變〉，《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7年第3期，頁3-31。

③ 秦暉：〈專政、民主與所謂「恩格斯轉變」——十九世紀後半期社會主義政治理念評述〉，《炎黃春秋》，2008年第1期，頁17-24。

④ 列寧致羅日科夫(N. A. Rozhkov)的信，參見沈志華主編：《蘇聯歷史檔案選編》，第二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頁142-43。

⑤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列寧全集》，中文第二版，第三十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頁350。

⑥ 奚兆永：〈秦暉教授否定無產階級專政的歪理邪說〉，www.mjjx.cn/Article/ArticleShow.asp?ArticleID=1126。該長文據說已經發表於紙質媒體，但筆者尚未查到。

⑦ 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頁104、37。

⑧⑯⑰ 恩格斯：〈德國的制憲問題〉，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頁48；46；47。

⑨ 恩格斯：〈法國的政府和反對派〉，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頁30。

⑩ 恩格斯：〈共產主義原理〉，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頁362。

⑪ 〈1850年9月15日的中央委員會會議〉，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七卷，頁618。

⑫⑬⑱ 馬克思、恩格斯：〈布魯塞爾的德國民主主義者—共產主義者給菲格斯．奧康瑙爾先生的信〉，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頁27-28；27-28；29。

⑭ 馬克思、恩格斯：〈布魯塞爾的德國民主主義者—共產主義者給菲格斯．奧康瑙爾先生的信〉，頁27、28、29；恩格斯：〈普魯士憲法〉，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頁41。

⑮ 恩格斯：〈普魯士憲法〉，頁41。

⑲ 恩格斯：〈共產主義信條草案〉，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十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頁378。

⑳ 張全景：〈恩格斯晚年放棄了無產階級革命學說嗎？——學習恩格斯《卡．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蘭西階級鬥爭」一書導言》的體會〉，《求是》，2007年第11期，頁45-48、63。

㉑ 王海霞：《奧地利社會民主黨研究》(北京：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2003)，頁48-49。

㉒ 中共中央編譯局世界社會主義研究所編：《新編世界社會主義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6)，頁669-70，「社會主義工人國際國際代表會議」條。

秦　暉　北京清華大學歷史系教授

意義和力的生產
——中國左翼小說的情節

● 曹清華

半個多世紀以來，左翼小說的「藝術成就」受到來自左翼陣營內外的批評和學術界的普遍質疑。蔣光慈的《少年飄泊者》雖被夏志清視之為共產主義小說中最幼稚的作品，但它出版後卻深受當時讀者的喜愛。

半個多世紀以來，左翼小說的「藝術成就」受到來自左翼陣營內外的批評和學術界的普遍質疑。但事實上，大多數左翼小說都受到同時代讀者的歡迎和出版市場的認可。以左翼小說早期代表作蔣光慈的《少年飄泊者》為例，儘管夏志清視之為共產主義小說中最幼稚的作品①，但它出版後卻深受當時讀者的喜愛。胡耀邦在1980年談文學作品的作用時說，他正是在《少年飄泊者》的感召下投身革命。陶鑄在回憶錄中亦記述，當年他懷揣着這部小說走進了黃埔軍校②。

小說成為這些讀者人生歷程的推動力。這種力量來自小說敘事生成的「意義」(meaning) ③。從小說中獲得「啟示」而組織學潮或走向革命，敘事中的「意義」導引出人生的「意義」。當讀者揣着書本走上人生路時，兩種「意義」的生產就纏繞到了同一時間序列裏。布魯克斯 (Peter Brooks) 在研究十九世紀西方小說時，把「情節」定義為一種建構意義的活動，因為「意義」的邏輯和句法只有通過情節中的序列及連接才可能得到發展④。小說情節無非是向着某一「意義」悄悄運作的策略和手段。

本文力圖深入左翼小說敘事話語的背後，分析左翼小說作者編織情節的基本策略和手段，解剖這一「意義」建構活動的歷史運作和話語功能。

一　「死亡」的情節與「出走」的故事

閱讀左翼小說，我們會發現故事中有各式各樣的死亡情節。《少年飄泊者》的主人公汪中便是在呼喊「打倒軍閥，打倒帝國主義」的口號時被敵人的飛彈打倒⑤。作為小說的結局，主人公死於飛彈之下亦出現在蔣光慈《咆哮了的土地》中的李杰、陽翰笙《兩個女性》中的雲生身上。為了促成主人公阿貴的死亡，蔣光慈在《最後的微笑》的結尾特意在阿貴的手槍裏安排了最後一顆子彈。胡也頻《到莫斯科去》的核心人物施洵白，也在成功馴化他的戀人素裳之後，被死亡情節帶到情敵徐大齊的槍口下。

死亡本身拒絕時間和敍述，因而人們在葬禮中通過各種各樣的儀式，盡最大努力把它敍述成一段時間、一個故事。在左翼小說中，儘管沒有世俗的葬禮，死亡卻同樣色彩斑斕——《最後的微笑》的主人公自殺身亡之後，「面孔依舊充滿着勝利的微笑」⑥；在陽翰笙的《馬林英》中，女英雄血淋淋的頭顱被割下來掛在一棵柏樹上，「一點點一滴滴殷紅的血透入人迹踏過的泥道中」⑦。在這裏，死亡所擁有的表情與色彩，從自然狀態中解放出來而成為一個表達意義的儀式。這一儀式不僅如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所言使得故事可以講述⑧，而且賦予了小說故事以宗教般神聖與崇高的歷史道德意義。在左翼小說中，「死亡」的鐘聲為「反抗」的意義而敲響。

夏志清在《中國現代小說史》中花了大篇幅討論《少年飄泊者》，他顯然看到了作者在小說情節方面所做的努力——「這個小說裏主角的父母是受地主壓迫而死的，他的愛人死於不人道的封建制度下……。這四個死的場面，很有宣傳價值，是經過一番巧妙的安排的。」⑨這「巧妙的安排」的效果，在於建構了一個與社會對立的「反抗者」形象。左翼小說的「反抗」情節有兩種形式，其一是「出走／飄泊」——擺脱已有的社會秩序；其二是「革命」——對既存秩序的摧毀。事實上，在多數左翼小說中，「革命」一直處於後景位置，「出走／飄泊」的情節則是故事的主體。

從現存秩序中「出走／飄泊」的「反抗」情節是左翼小說的一個重要特徵。一些小說在題目中就表達出這一「出走」的歷史衝動，諸如蔣光慈的《少年飄泊者》、《衝出雲圍的月亮》、《咆哮了的土地》；洪靈菲的《流亡》、《在洪流中》，以及胡也頻的《到莫斯科去》、《光明在我們前面》等等。左聯時期較有影響的作品，如丁玲的《水》與葉紫的《豐收》，均有一個「出走」的結局——前者是一群「飢餓的奴隸」，「比水還兇猛的，朝鎮上撲過去」⑩；後者則是雲普叔從夜不歸宿的兒子那裏看到了「十五六年農民會的影子」⑪。

「出走」的結局最後完成了小說的「反抗」情節，卻不能終止敍事發展的邏輯及其積累的能量，相反，「出走」情節所產生的巨大勢能，在讀者的想像中以最有效益的形式進行着「意義」生產。左翼小說敍事的這一特徵，曾經在國民黨政府的官方文件中以另一種話語方式進行了有趣的勾勒：「盍此輩普羅作家，能本無產階級之情緒，運用新寫實派之技術，雖煽動無產階級鬥爭，非難現在經濟制度，攻擊本黨主義，然含意深刻，筆致輕纖，絕不以露骨之名詞，嵌入文句，且注重體裁的積極性，不僅描寫階級鬥爭，尤為滲入無產階級勝利之暗示。」⑫前述因閱讀《少年飄泊者》而走上革命之路的案例，正好證明了「出走／飄泊」的意義成功地從文本移植到個體人生與民族歷史之中。

左翼小說的「反抗」情節有兩種形式，其一是「出走／飄泊」——擺脱已有的社會秩序；其二是「革命」——對既存秩序的摧毀。從現存秩序中「出走／飄泊」的「反抗」情節是左翼小說的一個重要特徵。

二　從「孤兒」到「殺父之仇」

五四意義的「離家出走」很大程度上是對「歷史」的反抗。魯迅筆下的「狂人」在「家」裏翻開了那本沒有年代、每頁都寫着「仁義道德」的歷史⑬；〈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聲明其本意是研究「怎樣改革家庭」，結尾卻呼籲：「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⑭

然而，左翼小說所建構的歷史時空已經完全兩樣。小說人物「出走」的

動力不再來自對歷史和家庭的反抗，甚至在他們的社會理念中，與歷史傳統相關聯的「家」／「家族」意象也已經失去了位置。不少左翼小說的主角以「孤兒」的身份走進故事情節，他們不只是失去了家庭的羈絆，甚至割斷了與家庭成員及家族傳統所有的血緣和感情維繫。《咆哮了的土地》裏面的工農運動領袖張進德便是如此，他不但沒有家室，沒有親人，甚至在鄉下一個親戚也沒有。柔石《二月》的主角也有同樣的遭遇——「他叫蕭澗秋，是一位無父母的，無家庭的人。」⑮《少年飄泊者》中汪中飄泊的故事，則以其葬於「亂墳山」東南角的雙親的新墳為起點。

不少左翼小說的主角以「孤兒」的身份走進故事情節，他們不只是失去了家庭的羈絆，甚至割斷了與家庭成員及家族傳統所有的血緣和感情維繫。左翼小說人物的「孤兒化」處理，把人物從五四意義上的「家」／「家族」故事中解放出來。

以「孤兒」身份在小說中出現，顯然不只是為敍事提供了方便。小說人物猶如一個根植於社會歷史的符號，其身世在小說情節發生之前已經展開了「人物」的故事，並賦予了相應的意義。小說人物以「孤兒」身份赤裸裸走進情節中，就意味着這一人物拋棄了先在的話語包袱，不再受任何前文本的約束，依附其肉身的所有規則和意義都有待在小說情節中產生。左翼小說人物的「孤兒化」處理，把人物從五四意義上的「家」／「家族」故事中解放出來，並以嶄新的故事情節，別樣的話語機制，為人物及其所構成的社會建構新的意義。

儘管《少年飄泊者》中的孤兒汪中講述了父母雙亡的故事，這個故事也不是發生在「家」／「家族」的話語時空中。汪中的雙親是為了襯托佃戶與地主不可調和的矛盾而出現在小說中，「家」則作為一個社會衝突的表演場而存在於小說裏面。和《狂人日記》一樣，《少年飄泊者》同樣控訴一手製造汪中父母雙亡的「社會」是一個「獸的世界」、「吃人的世界」⑯。而這裏「吃人」二字的意義已經完全不同。魯迅筆下的「狂人」，發現歷史「吃人」，家族「吃人」，自己也是「吃了人」的人；而左翼「飄泊者」看到的是「社會」「吃人」，歷史的罪惡變成了社會的罪惡，父親與兒子的衝突空間化為「父與子」對「劉老太爺」等人共同的仇恨。與別的孤兒之一身清白走進故事情節不同，汪中的一生因此披上了「報殺父之仇」的光環。

蕭軍《八月的鄉村》中的孤兒陳柱司令亦講述了一個類似的身世故事⑰：

> 四十一歲他的生命也就同他的殘餘的氣力，同他的高身材，闊肩膀，埋在地下了！……他常常拍着我的腦袋說：「柱子我必定要叫你唸兩天書！爸爸是瞎了一輩子的眼睛啦！」不是嗎？也就得一輩子給別人「抗活」，「啊」！同志們，他是看到自己東家的兒子閨女們全唸書，唸完書就作官，作官就有了錢，有了錢就買地……錢是越來越多；田地也是越來越多……結果是富的更富，窮的更窮了！

在這個「父親之死」的故事中，同樣看不到作為歷史意象的「家」／「家族」的影子；相反，基於血緣的父子兄妹聯繫作為一個合法的紐帶卻把社會罪惡歷史化了。不但將「我」與父親的歷史衝突轉化為「我」與東家的社會衝突，而且這一社會衝突還因為「父」與「子」的歷史聯繫而有了時間上的縱深感。

三 「苦難」的修辭

不再與夢魘般的五四式「家」／「家族」相抗爭，左翼小說「出走」／「反抗」情節的動力首先訴諸下層社會

無法忍受的苦難。「苦難」的敍事延伸到了社會生活的每個角落和人生需要的各個層次，成為左翼小說「現實感」的重要基礎和人們討論左翼小說「現實主義」特徵的基本素材。

家庭作為一個社會最小單位，仍舊是「苦難」敍事的主要場所。其中食物是最基本的生理需要，也是一個家庭得以維繫的底線。《少年飄泊者》中「我家」的苦難就是從「糧食」開始敍述的。實際上，這一家人因為「糧食」而陷入一個兩難困境——如果把收得的一點糧食都繳給主人（地主），則全家三口人一定要餓死；倘相反，主人就絕不會罷休。《二月》中蕭澗秋的故事則因為青年寡婦的「家裏只有一升米」才有了繼續講述的可能。《豐收》裏面的雲普叔祖孫三代都沒有逃出飢餓的威脅。《水》用了四分之一的篇幅描寫一群災民遭受飢餓的折磨。

在飢餓的威脅下，個人與家庭的其他一切需要都變得無足輕重。左翼小說以家庭為依託的「苦難」敍事，也從「飢餓」向家庭倫理和兒女親情等更深的層次延伸。其中最典型的就是「典妻」（如柔石的《為奴隸的母親》）、「賣女」（如《豐收》、《最後的微笑》）的慘劇。

走出家庭的框架，「苦難」故事擴展到社會網絡中，首先表現為人格侮辱與肉體欺凌。《豐收》和《少年飄泊者》兩部小說有一個幾乎相同的情節——兩個年邁的父親分別遭到了八爺和劉老太爺的訓斥。《最後的微笑》中，阿貴的父親王興盛唯一一次在小說中露面，就是受了紅頭阿三的一頓毒打。在陽翰笙的《暗夜》中，警察局長劉奎平白無故的打張老七「幾個耳光」而鑄成的仇恨，是張老七走上反抗道路最直接的原因。

比肉體與人格上的欺凌更進一層的則是經濟上的盤剝。在以農村社會為敍事背景的小說中，《豐收》是一個最典型的例子。小說裏面雲普叔一家人遭受的苦難——飢餓、出賣女兒、被地主辱罵——全部根源於經濟上不堪承擔的盤剝。發生在城市工廠裏的故事也沒有兩樣。《兩個女性》的主角雲生，在號召工人罷工時，同樣強調了經濟上的剝削對工人基本生活底線的威脅。

事實上，1930年代不少作家加入了「苦難」敍事的行列。左翼小說的獨特之處在於，其「苦難」寫作從屬於「反抗」／「出走」的情節安排。錢杏村早在1931年就把蔣光慈的《少年飄泊者》與安得列夫（Andreev）的《世界上最幸運的人》進行了比較。他詳細列舉了兩部小說中主人公所遭受的苦難，認為他們同樣經歷過「最奇幻的流離顛沛」。但不同的是，《世界上最幸運的人》的主人公對他的苦難「只當做是一瞥而過，沒意義的夢魘」，而汪中卻懷着「我們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應當給自己把幸福爭過來」的信念，對不幸的壓迫作出反抗的殊死戰，他要在壓迫下找出道路來⑱。

作為「反抗」情節的動力，左翼的「苦難」敍事經過了一番饒有意味的組織、編排與修飾。首先是「苦難」向詞語、數字的轉化。《少年飄泊者》在展開其「苦難」故事的開始，就推出了「地主」與「佃戶」這兩個詞語。其中「地主」一詞是為了解釋方言詞「主人」——「我鄉稱地主為主人」——而出現在小說中。小說中「我的父母」只是作為「一個佃戶」的代名詞而遭受「苦難的折磨」⑲。小說《豐收》中所有「苦難」故事也充其量不過是「還差三擔三斗五升」的註腳⑳。

與此相對應，左翼小說中的「苦難」不再是一個時間性的生活過程，而是一個不可容忍、無法延續、處於

左翼小說以家庭為依託的「苦難」敍事，從「飢餓」向家庭倫理和兒女親情等更深的層次延伸。最典型的就是「典妻」、「賣女」的慘劇。走出家庭的框架，「苦難」故事擴展到社會網絡中，表現為人格侮辱與肉體欺凌，更進一層的則是經濟上的盤剝。

生與死的臨界點的生存狀態，以同義反覆的修辭手段依附於抽象的話語和想像之上。《少年飄泊者》的汪中聲稱可以寫一本《洋資本家虐待工人的記實》的大書來描述「資本家對工人的虐待」㉑，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這也是為甚麼左翼小說中充斥着「演說」、「談話」、「獨白」、「民謠」和「合唱」的重要原因。以洪靈菲的《流亡》為例，小說主人公之菲由香港街頭的所見所聞，引發出如下一段抒情色彩濃厚的內心「獨白」㉒：

> 岸上陳列着些來往不斷的兩足動物。這些動物除一部分執行劫掠和統治者外，餘者都是冥頑不靈的奴隸！黑的巡捕，黃的手車夫，小販，大老闆，行街者，小情人，大學生……滿街上都是俘虜！都是罪人！都是弱者！他們永遠不希望光明！永遠不渴求光明！

「苦難」的敍事在這裏變成了一個修辞和話語的演繹場，個體的聲音、感覺、情緒乃至生命已隱遁於無形。

四　一個轉喻：「革命」與「性」

左翼小說「革命」／「出走」情節的動力還不僅僅來自這揮之不去的社會苦難。相反，小說敍事對「苦難」的編排和堆積構成了對另一情節的掩蓋和壓抑。細心的讀者會發現，左翼小說的「飄泊」／「革命」故事中常常會溢出不同尋常的「性」的情節，其社會苦難描摹中隱藏着一雙雙「性」渴望的眼睛。

《八月的鄉村》寫的是一支革命軍隊行軍打仗的故事，然而在行軍戰鬥之餘，士兵的語言、心理均離不開「性」的主題：被革命軍打敗的官軍熱衷於士兵百靈鳥愛唱的一支「想老婆的調子」；革命軍隊員劉大個子看到隊伍中唯一的女性與司令走在一起時，其混亂的思路最後歸結到「革命一定能夠給他一個老婆」的理想。「想老婆」、「想娶老婆」是祛除了歷史道德光環的粗俗的性壓迫、性要求的語言表達，在小說人物設計中，這一類語言為革命隊伍中的次要人物所承擔，它是小說主要人物的「苦難」／「革命」話語規訓、收編、壓抑的對象。

比語言表達更進一步的性行為、性動作的敍述，在革命隊伍中則完全沒有生存的位置。《八月的鄉村》中，唐老疙瘩與李七嫂轟轟烈烈的愛情被無情的戰火徹底撲滅，唐老疙瘩因此而被飛彈結束了生命，李七嫂也因受傷而成為一名無性的革命者。同樣，在《咆哮了的土地》中，革命隊員劉二麻子對何月素的性強暴則為「革命領導人」張進德的一頓拳腳所制止。從此，「人民革命軍」在一個「性」被徹底規範的隊伍中前行。

儘管如此，有關女性身體的描寫以及性動作的敍述，仍舊像幽靈一般活躍在左翼小說的情節中。與性壓迫、性要求被次要人物所承擔相對應，充滿性誘惑的女性身體則為上層社會所佔有。「姨太太」、「小老婆」、「官太太」在左翼小說中幾乎成為描寫女性身體性誘惑的競技場，諸如《流亡》中楊老闆的三姨太、蔣光慈的《野祭》中「寬裕而好揮霍的俞君的女友」和《短褲黨》中「司令的四姨太」等等。同時充當性之載體還有「誤入歧途」的「革命女性」。《兩個女性》的開頭就通過「落後」的丁教授的眼睛，一而再而三地展現革命女性玉青全身散發出的性誘惑；《衝出雲圍的月亮》中，革命女性曼英因為妓女的身份而成為小說馳騁性描寫的舞台。

與性壓迫、性要求被左翼小說中次要人物所承擔相對應，充滿性誘惑的女性身體則為上層社會所佔有。姨太太、小老婆、官太太在左翼小說中幾乎成為描寫女性身體性誘惑的競技場。

黃子平曾經指出，「二十世紀的中國，有關『革命』的言說，跟有關『性』的言說，……不是一個『量』問題，而是一個『方式』(由誰說，對誰說等等) 的問題，一個話語空間 (場所、渠道、網絡) 的切割、分配和連結的問題。」㉓具體到1920、30年代的「革命」／「飄泊」敘事，則是通過角色的安排和視點的飄移，把「性」切割、連接在小說情節中。

有學者認為，革命的狂歡與性的狂歡具有某種氣勢上的美學對稱，從而導致了二者的相互象徵㉔。這種革命與性之間的象徵關係以轉喻的方式 (metonymic way) 連接在左翼小說敘事中，兩者憑藉時間上的連續與空間上的鄰近構成了一個符指化過程 (signification)，從而實現其意義生產的功能㉕「革命」與「性」在語義上的鄰近性 (contiguity) 在小說情節中不斷反覆、迂迴的運行過程，也是一個積聚能量、獲得向前發展的推進力的過程，小說因此不斷地向着語義相似性 (similarity) 趨近，致使在小說的結局中「革命」與「性」合二為一，呈現為一種暗喻的結構，小說能量因此而獲得最後的釋放。這既解釋了為甚麼上述的小說中有那麼多「接吻」、「擁抱」——「女性身體」與「革命思想」融為一體的結局；也從另一個角度告訴我們左翼小說為讀者感興趣的原因。

1936年，茅盾發表〈「革命」與「戀愛」的公式〉一文，把「革命」＋「戀愛」小說分成三類。第一類是「為了革命而犧牲戀愛」，因為戀愛妨礙了革命；第二類是「革命決定了戀愛」——女的挑中了那最「革命」的男性；第三類是「革命產生了戀愛」。茅盾在文中把這三個類別連接起來，組成了一個與「革命歷史」發展相一致的演進過程。茅盾認為，第一類只不過是「戀愛」穿了件「革命」的外套；到第二類，「戀愛」仍舊有着與「革命」同樣重要的意義；當發展到了第三類，「革命」已是主要題材，「戀愛」不過是穿插；「革命」是唯一的「人生意義」，而「戀愛」不過像吃飯睡覺似的是人生的例行事務的一項罷了㉖。

這一演進過程顯然從屬於作者所擁有的歷史解釋的知識框架，與實際情況並不相符。蕭軍於1935年出版的《八月的鄉村》屬於「為了革命而犧牲戀愛」的類型，相反，洪靈菲寫於1927年底的《流亡》當歸於「革命產生了戀愛」一類。這裏的問題不在於「革命」多於「戀愛」，還是「革命」的「意義」大於「戀愛」的「意義」，而在於「革命」與「戀愛」這兩個欲望載體的分合、追逐與排斥的關係。

「革命」與「性」在語義上的鄰近性在小說情節中不斷反覆、迂迴的運行過程，是一個積聚能量、獲得向前發展的推進力的過程，小說因此不斷地向着語義相似性趨近，致使在小說的結局中「革命」與「性」合二為一。

與大多「革命」／「戀愛」小說不同的是，《流亡》的開頭就是兩個主要人物結婚的情節——在「革命」與「戀愛」的「合—分—合」的進程中，「革命」與「戀愛」一開始就被描述成基本的需要：「戀愛和吃飯這兩件大事，都被資本制度弄壞了，使得大家不能安心戀愛和安心吃飯，所以需要革命！」㉗與此相反，《八月的鄉村》則是一個「革命」與「戀愛」「分—合—分」的故事。在男女主人公離別前的最後一次幽會中，「革命」被女主人公唱成了一個崇高的理想：「我要戀愛！／我也要祖國的自由！／毀滅了吧！還是起來？／毀滅了吧！還是起來？／奴隸的戀愛毀滅了吧！／奴隸沒有戀愛；／也沒有自由。」㉘

不管是基本的需求還是崇高的理想，「分—合—分」與「合—分—合」結構都造成了一個欲望的壓抑與釋放之間能量上的落差，而這個落差正為小說「反抗」情節的發展提供了動力。正如布魯克斯所說，如果情節常常都意

味着投入欲望以及約束和掌握高強度的能量，相應的一方面小說敍事表現出對充滿性誘惑對象以及這個世界的想望、獲得及征服的主題導向，另一方面對於閱讀敍事的體驗，它本身也是一個達到佔有與征服的過程㉙。

註釋

①⑨ 夏志清著，劉紹銘等譯：《中國現代小說史》(台北：傳記文學，1979)，頁278；278-79。

② 參見吳騰凰：《蔣光慈傳》(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2)，頁74；嚴家炎：《中國現代小說流派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9)，頁108。

③ 巴特(Roland Barthes)認為，小說文本的引申義為其征服功能提供了可能性，並強調意義就是力量(meaning is a force)。參見Roland Barthes, *S/Z*, trans. Richard Miller (New York: Hill and Wang, 1974), 8-9。

④㉙ Peter Brooks, *Reading for the Plot*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4), 113; 143.

⑤⑯⑲㉑ 蔣光慈：《少年漂泊者》，收入《蔣光慈選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3)，頁150；101；93-94；139。

⑥ 蔣光慈：《最後的微笑》，收入《蔣光慈選集》，頁377。

⑦ 陽翰笙：《馬林英》，收入《陽翰笙選集》，第一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頁24。

⑧ Walter Benjamin, *Illuminations*, ed. Hannah Arendt, trans. Harry Zohn (Glasgow: Fotana/Collins, 1973), 93-94.

⑩ 丁玲：《水》，收入《丁玲文集》，第二卷(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頁406。

⑪⑳ 葉紫：《豐收》，收入胡從經編：《葉紫文集》，上卷(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3)，頁93-94；93。

⑫ 〈國民黨反動政府查禁普羅文藝密令〉，載陳瘦竹主編：《左翼文藝運動史料》(南京：南京大學學報編輯部，1980)，頁310。

⑬ 魯迅：《狂人日記》，收入《魯迅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頁425。

⑭ 魯迅：〈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載《魯迅全集》，第一卷，頁129、140。

⑮ 柔石：《二月》，收入《柔石選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頁6。

⑰㉘ 田軍(蕭軍)：《八月的鄉村》，收入上海文藝出版社編：《中國新文學大系(1927-1937)》，第九集(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4)，頁554；583。

⑱ 錢杏邨：《現代中國文學論》(〔名古屋〕：采華書林，1933)，頁39-40。

㉒㉗ 洪靈菲：《流亡》，收入《洪靈菲選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頁36；39。

㉓ 黃子平：《革命．歷史．小說》(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6)，頁35。

㉔ 南帆：〈文學、革命與性〉，載王曉明主編：《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史論》，下卷(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3)，頁438。

㉕ 雅各布森(Roman Jakobson)從失語症的研究中發現，「話語的發展在兩種不同的語義線索上發生：一個話題既可以通過相似性亦可以通過鄰近性而通往另一個話題。暗喻的方式應該是指稱第一種情況的一個最恰當的術語，相應地第二種情況則可稱為轉喻。」他還進一步指出，「循着鄰近關係，現實主義作家轉喻性的從故事的情節偏離到周遭的環境，從人物形象偏離到其時間與空間的背景」。參見Roman Jakobson and Morris Halle, *Fundamentals of Language* (The Hague, Paris, New York: Mouton, 1956), 90-92。

㉖ 茅盾：〈「革命」與「戀愛」的公式〉，載《茅盾全集》，第二十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0)，頁337-39。

曹清華 深圳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景觀

北京奧運建築的歷史承載？

● 焦有權

七年的時間，十三億人的努力，奧林匹克運動會終於在2008年於北京舉行。一座座峻偉的北京奧運場館拔地而起，就好比奧運會由夢想一步步變為現實一樣，逐漸明晰。體育場館在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會中扮演着極其重要的角色，它不僅是城市景觀的一個重要縮影，也是城市地圖的重要地標，更成為現代城市文明的標尺。伴隨着北京的奧運建設一路走來，撿起了承載城市建築文化進程的片斷，筆者留下了讚嘆，也留下了嘆息，絕非奧運，只因北京。

一　深厚幽遠的歷史

公元前1045年，武王伐紂後，立了大功的武王弟召公奭封地於此，並建立了燕國，這才有北京建城三千多年之說。北京城的另一個源頭，就是位於現在宣武區廣安門一帶的薊城。武王在封召公奭的同時，還分封了黃帝的後人於薊。百年後，燕勢強，薊勢弱，燕吞併了薊國，薊國就此滅亡。燕把國都遷移到了薊城，自此，古薊城就成了燕的首都，燕在此立都近八百年。

燕亡後，薊地多為少數民族佔據，前燕、北魏……到了唐代，此地為幽州。到了五代十國，沙陀人石敬瑭把北京在內的燕雲十六州全割讓給契丹人，也就是遼。遼人獲薊城後，改為南京。金人驅遼後，建金中都，蒙古滅金後，建元大都……這個城市輾轉歷經三千多年竟然沒有消亡，座落位置也沒有太大變化，這在世界城市史上是很少見的。

回觀歷史，遙遙相望。三千年歷史的長河，分不清彼岸的柳綠花紅，於時下，只堪做孤寂的流淌，於歷史，卻是在不斷地成長。同族的順遞變遷，異族的刀槍血劍，燕都的長河又續千年。回望史前，哪一樁能捨棄史冊？

二　鋼筋玻璃的構建

明清兩代，北京城市規劃進行得宏大而周密，以紫禁城為中心，向外有皇城、內城、外城三道圍合環護，全城以一條八公里長的中軸線縱貫南北，這條城市脊梁，也是世界最長的城市中軸線。圍繞這一中軸線的皇城建築，披紅戴黃，倍感富麗輝煌。

在北京興建的奧運場館，大範圍地採用了玻璃幕牆這一外圍護結構形式，不少場館還大量採用了新型玻璃材料作為外牆立面。僅奧運會主要場館國家體育場——「鳥巢」，就安裝了19,000平方米低輻射玻璃、26,000平方米超白玻璃、15,000平方米防火玻璃等多種玻璃材料。此外，五棵松體育館、國家游泳中心(「水立方」)、奧運棒球館、曲棍球館等，也大量採用了浮法玻璃、中空節能玻璃、光伏玻璃，以及玻璃磚等一些新型玻璃產品。奧運場館建設工程全部竣工後，各個奧運場館必將成為全世界建築玻璃幕牆行業的亮點。低輻射鍍膜玻璃、太陽能控制低輻射玻璃、中空節能玻璃、真空節能玻璃等，都大量運用到本次奧運場館建設中，它們都有較好的節能效果，同時還可以有效地隔音、防噪、解決結露等問題。

厚重敦實的紅牆綠瓦被強硬結實的鋼筋、晶瑩剔透的玻璃所代替，是建築材料運用改革的飛躍與昇華，也構建了多少中國人的夢想，雖然是如此的不協調、不呼應。

三　城門不再是地標

地標是一個城市的象徵，一個區域的建築標誌，因為記載城市歷史時刻的內在變動而被寫入史冊。面對奧運這一歷史機遇，主辦城市北京的許多建築被賦予了「新地標」的歷史使命，它們掀起了旅遊業的新高潮，揭開了北京城歷史的新篇章。

六朝古都，有着三千多年歷史的北京，它的第一座城市地標究竟為何已經無據可考。但從古老的歷史留給我們的諸如故宮、天壇這樣富含人文氣息的標誌性建築，還有北京歷史上評選出來的「十大建築」，我們不難發現，它們之所以稱之為「地標」，並非徒有新奇的外觀，也不是純粹在空間上塑造起新的高度，而是因為它們背後所承載的歷史。

如今，北京要舉辦奧運會，要聚焦世界的目光，要實現一個國際化大都市的升級，呼喚着新的地標。三環邊上中央電視台新址一天天的加高，見證了四環邊上的「鳥巢」、「水立方」逐漸成形，走進國家大劇院(「鳥蛋」)享受首場演出的北京市民，可能會發出這樣的感慨：「以往以天安門、鐘鼓樓為中軸線的古都北京有了新的地理坐標！」國際上，美國《時代》(*Time*) 周刊選出的「2007十大建築奇迹」，北京榮佔三席——北京奧運會主體育場「鳥巢」、央視總部大樓新址以及北京當代萬國城；英國《泰晤士報》(*Times*) 的建築評比稱，「鳥巢」、央視新址、首都機場三號航站樓是「最具雄心」的工程建築。這些建築體現的勇氣和抱負與中國舉辦奧運會、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的熱情交相呼應。

「水立方」、「鳥巢」、「鳥蛋」、「異形」(央視新辦公大樓)、世界上最大的單體航站樓——首都機場三號航站樓等，儼然成為北京的新地標，催生了新的旅遊熱點，奧運效應已然呈現。誠然，這些龐然大物足以標榜自己的身價，俯視群雄；然而，它們所蘊涵的中華文化是甚麼？所能考究的民族文明又有哪些？我們只能漠然。但是，天安門、地安門、前門、建國門……每一對門環都叩響歷史的變遷、文明的興衰，甚至民族的命運。

四　奧運村勝似紫禁城

自1893年第1屆奧林匹克運動會伊始，奧林匹克運動已歷經百餘年，奧運村的建設也有近八十年的歷史。從顧拜旦 (Baron Pierre de Coubertin) 首先提出奧運村的構想，到奧運村規劃進入主辦城市中長期規劃藍圖，奧運村從無到有，可謂和現代奧林匹克運動一起發展壯大。縱觀奧運村的建設史，其規劃與設計明顯受到經濟因素和建築思潮的制約和影響。

在2000年悉尼奧運村的規劃中，提出了一系列前所未有的環保原則，如減少空氣、水、土地和噪音污染；停止進一步導致全球變暖和臭氧層被破壞的影響；保護植物、動物及其生態環境，這些全新的思想對悉尼申辦奧運成功起到了推波助瀾的作用。雅典奧運村在完成奧運會的使命後，雅典奧組委把它交給雅典建築工人協會。這個協會負責奧運村中所有建築的銷售。按照計劃，奧運村中的336座住宅將供給希臘的低收入家庭和急需住房的人居住。

從奧運村選址變化來看①，二十世紀30年代，臨近城市中心；二十世紀60年代，城市外圍；二十世紀70年代，臨近城市中心；二十世紀90年代，城市問題區域；二十一世紀，新城中心／衛星城新起點。

從奧運村建設需求變化來看，二十世紀30年代，基本飲食住宿問題；二十世紀60年代，住宿標準提高；二十世紀70年代，休閒娛樂；二十世紀90年代，場館的多功能並刺激區域經濟；二十一世紀，可持續發展。

縱觀奧運歷史，每四年一屆的奧運會不僅僅是一場世界範圍的體育盛事，它對於文化、經濟，甚至政治都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奧運村也不僅是一處為運動員提供飲食和住宿的建築群，其功能愈來愈複雜，規模愈來愈龐大。儼然，北京的奧運村勝似紫禁城，卻沒有任何紫禁城的影子。這是歷史的進步，還是文明的失落？

五　為城市留下的「遺產」

悉尼奧運會留下的「遺產」，既有成功的地方，也有不足之處。獲得主辦權的城市之所以珍視這些「遺產」，是因為「奧運遺產」還是給城市帶來了顯著的收益，儘管精確的產出很難去量化。從巴塞羅那、亞特蘭大、悉尼到雅典，由於每一個主辦城市的差異和每一個城市籌劃奧運的獨特性，我們只能看到已經留下的，而展望北京應該留下的，包括：

(1) 場館建設。由於當年悉尼辦奧運的精力主要集中在「成功地舉辦奧運」這個目標上，政府在奧運會之前並沒有完全考慮到公眾在奧運期間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的態度及產生的積極影響。今天，在悉尼奧林匹克公園舉行大型活動時，公眾已經接受和認可了乘坐城鐵是更加便捷的方式以及免受停車之苦的觀念。對於北京的奧運場館，可沒有那麼幸運，「鳥巢」座落於北四環，正常上下班高峰期肯定要堵車，若不採取有效限制措施，通往「鳥巢」和「水立方」的公共交通將成為咽喉要道，可與「蜀道」一爭高低。

(2) 城市平衡。悉尼奧運的主要成功之處也在於將嚴重污染的垃圾傾倒場，變成了一個擁有體育場館、自然保護資源和公園的地區。政府在這個地區曾經做過規劃並且建起了一些體育場館，然後就再也沒有做出甚麼努力了。正是因為奧運會，這個地區的發展才重新被提上議事日程，贏得奧運主辦權成為注入可持續發展資本的催化劑！雖然還有一些來自環境學家的批評認為，政府的城市規劃工作還有進一步改善的空間。北京的奧運村及「鳥巢」區域，隸屬於城市「上風上水」的好地方，即便沒有奧運建設，也是一塊黃金地段。與之相比，北京南城的建設、城市化進程、生活工作、商業環境等方面，出現了嚴重的失衡問題②。

(3) 公眾場館。在悉尼奧林匹克公園內外的許多世界一流的體育設施已經失去用途，但有兩處成功的案例：一個是公眾喜愛的游泳館，另一個是作商業運營的水上漂流項目。北京奧運會共有比賽場館37個，其中31個在北京，其餘6個在天津、青島、上海、瀋陽、秦皇島和香港等協辦城市。這些場館的分散建設，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北京的建設壓力，另一方面也為國內其他協辦城市提供了參與奧運、展示城市的機會，於公於私，都將產生非同尋常的影響。

(4) 環境改善。圍繞「綠色奧運」，加快城市環境建設。在道路建設方面，繼續完善市區路網加密系統，重點建設城市快速軌道交通工程、八通線、地鐵五號線和十號線等工程，以及東直門、西直門、動物園交通樞紐等，逐步建立以公共交通和軌道交通為骨幹的現代化交通體系；完成五環路、六環路等高速公路建設，增強城市交通承載力和應變能力。在市政建設方面，繼續以改善能源結構，保護和利用水資源為重點，建設陝北天然氣進京第二條長輸管線，擴建陝甘寧天然氣進京市內管網等；開工建設第十水廠，進一步加快清河、小紅門等污水處理廠建設，提高污水回用能力。在環境整治方面，將加強涼水河、溫榆河等水系河道的治理，逐步實現三環清水繞京城的格局；繼續構築三道綠色屏障，實施平原綠化工程。

(5) 旅遊發展。悉尼奧運會後，澳大利亞國內旅遊研究中心的一份調查指出，舉辦奧運會之前、之後、甚至期間，並沒有直接給澳大利亞立刻帶來更多的遊客。儘管在奧運結束後有一定數量的遊客實質性增長，但他們的到訪卻與奧運的關聯不大。只有10%的受訪者表示奧運會影響了他們展開澳洲之旅的決定；同樣的一個較小的比例也顯示，奧運會只是增加了他們對澳洲作為旅遊目的地的注意力而已。該經驗也許適用於北京奧運。因此，寄希望於發奧運會旅遊財並不一定明智。但與悉尼不同的是，中華五千年燦爛的文明，永遠是最吸引世界各地旅遊者的，而北京承載着其中最精華、耀目的部分，萬里長城、故宮、頤和園等名勝數不勝數。

(6) 城市建設。從「鳥蛋」到「鳥巢」，再到首都機場新航站樓，以及正在興建的央視大樓，中國建築界針對國際建築大師愈來愈多的承擔起中國標誌性大型建築設計的現象，以中國建築界泰斗兩院院士吳良鏞及著名建築師吳晨為代表的一些建築師，公開批判這種現象是一種建築的殖

民主義傾向，稱國際大師將中國作為「實驗場」。著名建築師哈迪德(Zaha Hadid)表示，「有甚麼新主意新方案要付諸實施，在北京都可能做到，但其他地方是不會允許的。」③一味追求「新、奇、特」，導致整個城市沒有特色、沒有基調、沒有標誌，一座座輝煌的建築，並沒有為生活在其間的公眾帶來棲息、享受的空間。

六　忘卻的記憶

建築是城市記憶的一部分，是人們在城市中最容易看到的、最直觀的歷史。中國建築學會編輯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顧孟潮指出，城市面貌愈來愈趨同，失去了原有的文化氛圍，就是所謂的「城市記憶」消失④。當偉大的首都北京「記憶」消失後，可憐的中華子孫後代們只能借助多媒體影像，或是超凡的想像力，勾勒出昨日依稀的文明。

當失去建築的基本準則，漠視中國文化，無視歷史文脈的繼承和發展，放棄對中國歷史文化內涵的探索，則是一種誤解與迷失。吳良鏞對此深為擔憂，「我們在全球化的進程中，學習吸取先進的科學技術，創造全球的優秀文化的同時，更要有一種文化自覺意識、文化自尊態度、文化自強的精神。」他同時指出：「『中學』和『西學』要結合起來，成功的建築師從來就不是拘泥於國際式的現代建築的樊籠。」⑤

在人民大會堂的緊鄰西側，冷峻的國家大劇院像一顆被丟棄的「鳥蛋」，鮮有人問津。我們的城市規劃和城市設計者們，都應當努力開創有中國特色的建築新文化，要確立上對祖先，下對後人的無愧心態。

公眾總是希望奧運能夠成為解決各類問題的良藥，但是大多數不與奧運相關的發展可能就不會那麼為人關注了。發展反映了規劃者的優先意識：如果他們關注的是運動會，那麼，在那三周的時間，他們的方案將是完美的，然而，比賽結束後就可能失去意義。如果奧運的計劃更貼近城市現有的長遠規劃，更多的規劃者注意到長期的結果，結果將會更加美好。

2008年8月，奧林匹克的各項競賽一定都熱火朝天，在那裏，奪得金牌與榮譽的是最後的贏家。對於這個擁有三千多年歷史的城市，在這裏最能炫耀的、實質上已經改變的，應該是城市規劃與建設，但是，這樣的規劃與建設，早已被豐厚的房產利潤和「新、奇、特」的政績所沖淡。忘卻了記憶，仍有濃濃的憂思灑落在筆尖。

註釋

① 李娜：〈城市發展影響下的奧運村建設〉，《安徽建築》，2005年第4期，頁8-10。

② 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城市總體規劃(2004年－2020年)〉(2005年1月)，《北京規劃建設》，2005年第2期，頁5-51。

③ 金磊：〈視覺的碰撞〉，《風範》，2004年7月號，www.livingguide.com.cn/article.asp?articleid=132。

④⑤ 張向永、金磊：〈洋設計在質疑中前行　後遺症導致城市失憶〉，《市場報》，2004年10月18日。

焦有權　北京農業職業學院副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在地震預警問題的背後

● 錢　鋼

汶川地震震動世界。儘管新聞報導的開放度增加，但傳媒的追問和反思仍受到抑制，地震預報的問題難以自由討論，公眾缺乏應知的資訊和必要的知識，去疏解憤懣與疑惑。

汶川地震震動世界。這場在無預警①狀況下的浩劫，引起公眾質疑：為甚麼未能預報？儘管新聞報導的開放度增加，但傳媒的追問和反思仍受到抑制，地震預報的問題難以自由討論。公眾無奈地看見「地震預報是世界難題」(甚至「地震不可能預測」) 成為強勢話語②，卻缺乏應知的資訊和必要的知識，去疏解憤懣與疑惑。

本文所探討的，不是科學範疇的「地震預測」，而是須由政府、科學界、社會三方合力促成的「地震預警」問題。中國大陸的地震預警，已有四十餘年歷史。四十餘年中，曾有拯救了數萬生命的海城地震成功預警，也有唐山大地震等未能預警的慘痛記憶。

我們期待汶川地震的震前資料不日全面公開。在最終能夠使用確鑿資料準確判斷汶川地震前設防決策的得失之前，筆者從災害史和危機管理的角度梳理與地震預警有關的史料與觀點，作為日後深入探究的預備。

一　中國大陸地震預警簡史

1949年以來，中國大陸破壞性最大的十二次地震和相關地震預報③情形如下 (另參見表1)：

1950年8月，位處中國和印度邊境的西藏察隅發生8.5級大地震，當時因資訊閉塞和科技水準落後，中國政府將它看作異國地震，還曾援助大米給印度④。

1966年，河北邢台地震後，國務院總理周恩來指示科學界提前解決外國從未解決的地震預報問題⑤。地震預報工作倉促上馬，年輕的科學工作者在震區調查前兆現象，形成朦朧的認識並立刻應用，在僅僅四天，竟然成功預報了一次6級強餘震。

自1966年始，中國進入為期十年的強震活躍期。1970年初，雲南通海大地震完全沒有預警。及後地震預警工作加速，國家地震局開始籌組，1971年8月正式成立。中國政府當時對地震預報的成功抱有急切期待，計劃三五年內在重點地區實現5級以上

表1　1949年以來中國大陸的地震和預報情況簡表

時間	地點	震級	死亡人數	有無預報
1950.8.15	西藏察隅	8.5	4,000	無
1966.3.8、3.22	河北邢台	先後發生6.8、7.2	8,064	無
1970.1.5	雲南通海	7.7	15,621	無
1973.2.6	四川爐霍	7.9	2,199	無
1974.5.11	雲南永善	7.1	1,541	無
1975.2.4	遼寧海城	7.3	1,382	有長期、中期、短期、臨震預報
1976.5.29	雲南龍陵	先後發生7.3、7.4	98	有長期、中期、短期、臨震預報
1976.7.28	河北唐山	先後發生7.8、7.1	242,000	無短期、臨震預報；有中長期趨勢判斷
1976.8.16、8.22、8.23	四川松潘、平武	先後發生7.2、6.7、7.2	41	有長期、中期、短期、臨震預報
1988.11.6	雲南瀾滄、耿馬	先後發生7.6、7.2	743	無短期、臨震預報；有長期、中期預報
1996.2.3	雲南麗江	7.0	309	無臨震預報；有長期、中期、短期預報
2008.5.12	四川汶川	8.0	80,000(估計)	無短期、臨震預報；有中長期趨勢判斷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國家地震局的官方數據和其他公開資料整理而成。

唐山地震預報和松潘、平武地震預報有密切聯繫。1976年6月，四川省政府發布了地震短期預報。國家地震局調集包括北京、河北在內的地震觀測隊伍入川，捕捉臨震信息。這在客觀上削弱了「京津唐渤張」的監測力量。

地震短期預報⑥。中國科學院院長郭沫若曾填《西江月》詞四首，獻給全國地震工作會議，其中有「當作帝修看待，大家擦掌摩拳。集中力量將敵殲，敢向地球開戰！」的詞句⑦。

1972年，第二次地震工作會議召開，提出「在黨的一元化領導下，以預防為主，專群結合，土洋結合，多兵種聯合作戰」的地震工作方針⑧。然而，1973年2月的四川爐霍地震和1974年5月的雲南永善地震，均無預報。

1974年6月，國家地震局在一片報警聲中召開了華北及渤海地區地震形勢會商會議。中國科學院根據會商意見，向國務院提交了《關於華北及渤海地區地震形勢的報告》。6月29日，國務院下發第六十九號文件⑨，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內蒙古、山東、遼寧通報震情。該文件轉達了地震工作者的預測意見，如「華北有發生7級左右強震的危險」，提出「要立足於有震，提高警惕，防備6級以上地震的突然襲擊，切實加強幾個危險地區的工作。」國務院同時決定加強地區間協作，成立北京、天津、唐山、張家口協作組與渤海地區協作組（簡稱「京津唐渤張」），共同監視近一二年內可能發生的大地震⑩。

這是一次國家層級的地震預警，可謂空前絕後。六十九號文件下達

後，華北及渤海地區的大地震活動確實活躍起來，七省(自治區、直轄市)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了強烈地震的襲擊或波及。不久，地震工作者和地方政府成功地對遼寧海城地震作出了預警。

1974年底，渤海地區協作組工作範圍內出現地下水、動物行為等多項宏觀異常現象。遼寧省委決定，防震工作由省委直接指揮⑪。1975年1月16日，震前二十天，國家地震局發出了「遼東半島地區，特別是遼寧南部，可能孕育着一次較大地震」的短期預報。2月1日後，營口、海城兩縣交界出現了類似邢台地震的小震密集現象。2月4日凌晨，省地震辦公室向省委、省政府提出明確的臨震預報意見⑫。2月4日上午10時30分，省政府向全省發了電話通播，發布了臨震預報。工廠停工，集會取消，救援隊待命。當時正值嚴冬，政府命令「人離屋，畜離圈」。當晚7時36分，強烈地震在海城發生。這些地震預警大大減輕了人員傷亡。根據當地人口密度和邢台、通海、唐山三次地震的平均傷亡率推算，如不設防，地震將造成50,000人以上死亡⑬，而海城地震實際造成1,300多人死亡。

海城式的地震預警，不是孤例。1976年5月29日，雲南龍陵的強震又一次被成功預報⑭。龍陵地震包括兩次強震，震中烈度達9度，毀損房屋約42萬間；因防範在先，死亡僅98人。1976年11月7日，地震工作者還成功預報了四川鹽源—寧蒗間的6.4級地震⑮。中國地震預報，在1970年代進展迅速，「地震預報的研究」被中科院列為文革困亂時期僅有七項「難得的科研成就」之一⑯。

就在龍陵地震被準確預報之時，地震工作者正在全力捕捉另外兩次可能的大震——即三個月之內發生的震驚世界的唐山大地震和松潘、平武大地震。唐山地震預報和松潘、平武地震預報有密切聯繫。1976年6月23日，四川省政府以正式文件，發布了該地區的地震短期預報。國家地震局調集包括北京、河北在內的地震觀測隊伍入川，捕捉臨震信息。這在客觀上削弱了「京津唐渤張」的監測力量⑰；而四川發布短期預報後出現的地震恐慌，又使首都圈的地震短期和臨震預報變得十分棘手。

1976年7月，國家地震局分析預報人員與北京市地震隊會商，在首都圈地區，能否公開發動群眾防震，成為問題的關鍵。會商時有人以四川已經出現的動蕩為由，認為北京的預報要慎重。

唐山大地震前，唐山已在地震工作者的監測範圍內，但他們監測的焦點是北京。1976年5、6月，北京以東地區異常現象日趨明顯，引起北京市地震工作者的警覺⑱，作出了「從今年下半年起，發生5級以上地震的趨勢背景正在加強」的判斷，並向國家地震局告急。7月26日，國家地震局分析預報人員與北京市地震隊會商，未達成一致意見。在首都圈地區，能否公開發動群眾防震，成為問題的關鍵。會商時有人以四川已經出現動蕩為由，認為北京的預報要慎重。7月27日，國家地震局領導聽取預報人員匯報，決定用一周時間作準備，圈出危險區，派隊伍去「抓地震」。但僅十幾小時後，7.8級地震就在唐山發生了⑲。未能預警的唐山大地震，結局極為慘烈。24萬餘人死亡，16萬餘人重傷，一座工業城市毀於一旦。

當唐山地震發生時，已經作出短期預報的四川地震卻遲遲未至，成都平原動蕩加劇。8月6日，四川省發出時間點更精確的臨震預報。8月16日、23日，兩次大地震在松潘、平武相繼發生。這是繼海城、龍陵地震後，又一次出色的地震預報。但它不是一次成功的地震預警——防震避震造成人員傷亡，損失巨大⑳。

從唐山地震後到汶川地震前，中國再沒有發生過死亡超過800人的地震。這三十餘年間，破壞性最大的兩次地震，分別是1988年雲南瀾滄、耿馬地震和1996年雲南麗江地震。這兩次地震，有正確的中長期趨勢判斷，但前者沒有作出短期和臨震預報，後者作出了短期預報卻沒有作出臨震預報㉑。2008年5月12日，汶川大地震在沒有預警的狀況下突然爆發。

二　地震科學：進步？止步？退步？

地震科學是地震預警的基礎條件。從唐山地震到汶川地震的三十二年間，中國地震科學界做了甚麼？地震預報研究有沒有進展？期間又遭遇了何種困難？

「1966至1976年」、「1977至2007年」對中國地震預報而言是迥然不同的兩個歷史單元。前一個單元恰與文革重疊，後一個單元正逢改革開放。文革後，總結唐山大地震的慘痛教訓時，人們一度把原因歸於政治，認定「四人幫」及其黨羽嚴重破壞干擾了監測預報㉒。改革開放初，「唐山地震未能做出短臨預報，根本的原因是，我們對地震規律的認識還很差」才成為官方表述㉓。

1990年代後，隨着高新技術在地球科學中的應用，特別是空間對地觀測技術和數字地震觀測技術的發展，地震科學水平有了飛躍的提升㉔。國家數字地震台網於2000年通過國家驗收。總投資近二十三億人民幣的中國數字地震觀測網絡工程，在汶川地震一個月前的2008年4月11日剛剛通過驗收㉕。

從唐山地震到汶川地震的三十二年中，中國地震局的工作方針和地震預報體制也進行了調整。除了地震預報外，地震部門加強了工程地震工作，承擔了大批建設項目的工程地震任務，並「取得了良好的社會、經濟效益」㉖。

此外，地震預報開始被嚴格管理和控制。在「把地震預報納入法制軌道」的理念下，從1977年頒布《國家地震局關於發布地震預報的暫行規定》、1988年頒布《發布地震預報的規定》到1998年頒布《地震預報管理條例》㉗，均對地震預報做了一系列約束。1988年的規定甚至要求「涉及地震短期和臨震預報水準的宣傳報導、寫實的文藝創作，在發表前應徵得國家或省級地震部門的同意。」㉘

文革十年期間發展起來的群測群防地震預報工作，受到大規模整頓。唐山地震後，全國有群眾測報點30,000餘個，業餘測報人員20萬人。群策群防隊伍被認為「科學性不足」，在1979年後開始整頓，到1980年底，群眾測報點降到5,000多個，業餘測報人員銳減到20,000人㉙。

由於「法制」、「科學」是這一時期的主題，此前許多事物均成為「改革」對象。然而，究竟應當如何評價1966至1976年的中國大陸地震預報？那一個地震「高潮幕」所累積的經驗和教訓，對此後的地震科學發展有何種意義？對此，地震科學家張國民等人認為，這一時期是地震預報事業空前發展的時期，它奠定了地震監測手段和預報方法的基礎。但由於對地震孕育的情況不十分清楚，目前人們還很難分清構造運動、地震孕育和部分干擾所呈現的前兆異常的區別和聯繫，也無法確認一一對應地震的前兆異常和地震活動性異常。因此，「目前的經驗性預報思路很難使目前的地震預測水平有質的提高，更不可能通過它取得地震預報的全面突破。」㉚學者吳忠良寫道：「地震預測中一些經驗和掌

文革後，總結唐山大地震的慘痛教訓時，人們一度把原因歸於政治，認定「四人幫」及其黨羽嚴重破壞干擾了監測預報。改革開放初，「唐山地震未能做出短臨預報，根本的原因是，我們對地震規律的認識還很差」才成為官方表述。

握這些經驗的專家，是目前的計算機所無法取代的。一個挑戰性的問題是，如何使這些經驗變成可繼承、可重複、可發展的知識體系。」㉛

唐山地震後的三十餘年中，中國地震預報陷入混沌的狀態。其某些方面在迅疾發展，某些方面裹足不前，某些方面在退步。

1988年雲南瀾滄、耿馬地震，被認為是新的地震活躍期到來的標誌。1990年，國家地震局強調「90年代很可能是我國大陸強震多發的時期」㉜。實際情形是，1990年代的地震活動，並未達到1966至1976年的強烈程度。影響較大的地震分別是：1996年雲南麗江的7級地震，以及1996年南黃海6.1級地震（上海有震感）和1998年張北6.1級地震（死亡41人）。這三次地震均無短期和臨震預報。

許多人認為，即使能對地震作出正確的中長期預測，短期和臨震預報還是不可能的。然而，耐人尋味的是，唐山地震後的三十年來，中國地震工作者仍作出了二十餘次較為成功的短期、臨震預報。

從1996年起，蓋勒（Robert J. Geller）等人在《自然》（*Nature*）、《科學》（*Science*）等雜誌上連續發表文章，認為「處於自組織臨界狀態的大地，任何一次小地震都有可能災變為一次大地震」，因而地震不能預報。隨即有人針鋒相對發表反駁文章，在國際地震學界爆發激烈爭論㉝。許多人認為，即使能對地震作出正確的中長期預測，短期和臨震預報還是不可能的。

然而，耐人尋味的是，唐山地震後的三十年來，中國地震工作者仍作出了二十餘次較為成功的短期、臨震預報㉞。據筆者核實，它們包括：北京小湯山1990年9月22日4級地震㉟；青海共和1994年2月16日5.8級地震㊱；雲南省孟連縣中緬邊境1995年7月12日7.3級地震㊲；四川甘孜白玉—巴塘1996年12月21日5.5級地震㊳；新疆伽師1997年4月6日6.3級、6.4級地震；四川寧蒗1998年6.2級地震㊴；遼寧岫岩—海城1999年11月29日5.6級地震㊵；雲南大姚2003年7月21日6.2級地震、10月16日6.1級地震㊶；甘肅民樂2003年10月25日6.1級地震㊷等。這些預報的成功，仍得益於經驗性預報方法。其中小湯山地震，在地震界亦稱「亞運會地震」，震中距亞運村僅十公里，發生在亞洲運動會開幕式前數小時，對它的預報，意義非同小可㊸。

這就是中國地震科學的現狀：高新技術的運用，尚未顯示奇效。唐山地震三十二年後，地震預報仍在摸索前行。有時，地震的蹤影被發現並捕獲；但更多的時候，預報者和大地震擦肩而過，包括在二十世紀認定的中國主要強震危險區的概念、發現的強震「高潮幕」起落規律，似乎都要被改寫。2001年11月14日，在人們認為的強震平靜期內，在傳統認定的地震高烈度區外，崑崙山口西發生了8.1級強烈地震㊹。當科學家們正在討論「二十一世紀，在我國是否會發生死傷十萬人以上的地震」時㊺，汶川大地震降臨了。

面對質疑，官方的解釋是：地震部門在汶川大地震發生前沒有接到任何有關這個地區正式的短期、臨震預報意見。從震前的監測結果來看，沒有發現顯著的、大範圍的、能夠讓地震學家們在現有科學水準上、依據現有經驗做出判斷的「前兆」異常㊻。然而，稍後到震區考察的地質學家，已經發現震前存在明顯的宏觀異常現象㊼。對本次地震的深入探究，已經開始。

汶川地震有沒有長期和中期預報？答案是清楚的。對汶川地震的構造背景——龍門山斷裂帶，地震界和政府從未放棄過監測；汶川地震發生的一年多前，地震部門曾指出這一地區有發生7級地震的危險㊽。然而，究竟為甚麼沒有短期預報和臨震預報，以致完全未能預警？

總結中國地震預警的經驗和教訓，人們不能不問：對於早已被專家認識、並曾多次發生強烈地震的南北地震帶，地震界做過哪些監測？政府做過甚麼防範？松潘、平武大地震後的三十二年間，地震界對這個地區的震情有甚麼樣的分析和判斷？2007年初和2008年初的全國地震趨勢會商和四川省地震趨勢會商，對龍門山斷裂帶的震情，有甚麼樣的中期預報意見？汶川地震發生前，中國數字地震觀測網絡工程有沒有發揮應有的功能？密布於南北地震帶的觀測網點，是沒有發現異常信息，還是各種信息沒有充分交換、未能提供廣大地震預報工作者共享？在震後必然要進行的回溯性調查中，發現了甚麼樣的宏觀異常現象？這一地區還有沒有實行長期觀測這些異常的、哪怕是碩果僅存的「群測群防」？按照信息公開的規定，有關部門有責任公布汶川地震發生前，到底有沒有與地震發生實況接近的短期和臨震預報意見——包括專業人士的和業餘人士的；包括通過規定程序正式上報的和在學術場合探討的。

地震預警，說到底，是政府的公共管理行為。人們更需要知道，汶川地震前，地震界和政府到底曾有過甚麼樣的溝通和互動？

三　政府——地震預警的決策者

中國的各級政府面對兩難抉擇：地震科學研究困難重重，卻無法放棄；現有地震預測還只是概率性預測，卻必須在許多時刻作出有效預警。

1974年關於華北地區防震的中國國務院六十九號文件，實際上是中央政府對地震的一次中期預警。在發布這一文件的1974年，中國的地震預報才起步不久。依據李四光的構造理論和地震活動現象，地震工作者對華北及渤海地區正在孕育大震有正確判斷（這種長期趨勢判斷的水準保持至今）。對一二年內可能發生地震的估計，雖有人提出「華北已積累7至8級地震的能量」，但並沒有人預測到會接連發生海城、唐山兩次強烈地震。這種情況下，文件依據多數人「今明年內有可能發生5至6級地震」的分析，要求七省（自治區、直轄市）「防備6級以上地震的突然襲擊」。從地震科學角度看，6級與「7至8級」差別巨大，「6級以上」，表述含混。但從防災的角度看，這樣的判斷，卻足以使預警產生實效。

汶川地震有沒有長期和中期預報？答案是清楚的。對汶川地震的構造背景——龍門山斷裂帶，地震界和政府從未放棄過監測；汶川地震發生的一年多前，地震部門曾指出這一地區有發生7級地震的危險。

較大範圍的中期預警達到三個效果：各級政府開始應急準備；專業地震工作者和群測群防隊伍開始密切監測地震前兆信息；公眾開始接受廣泛的地震和防震知識宣傳。1975年海城地震的預報和預防，就在這樣的大背景下產生。

據海城地震當事人回憶，六十九號文件下達後，僅遼寧南部地區就建立了群眾測報網點2,600多個，參加測報的人員4,000多人，放映地震知識電影600多場，發放地震知識小冊子15萬冊[49]。在海城地震發生前的三個月，遼寧全省有1,800多起宏觀異常現象的報告。種種異常和小震活動，使地震工作者較準確地在震前二十天發出了短期預報，在地震前一天發出了臨震預報[50]。

遼寧省委在1975年2月4日上午作出的地震預警決定，是在民眾已有一定思想準備、地震的前兆信息，特別是前震活動比較明顯的情況下作出的，但仍不無冒險性質。成千上萬百

姓在寒冬被動員離開住所，而大地震竟然在數小時後「準時」到來。

唐山地震則是相反的例子。六十九號文件發出中期預警後，北京、天津、唐山等地都有過廣泛的防震宣傳活動。但在地震發生前數月，地震工作者判斷與爭論的焦點卻集中在北京這個高度敏感的地點。1976年4月，內蒙古和林格爾和河北大城先後發生6.3級地震，使關注華北震情的科學工作者陷入困惑，對「京津唐渤張」地區地震形勢的判斷出現分歧[51]。6月，四川防震引起的社會恐慌，又使得對北京的震情判斷增加難度；和後來唐山地震有關的監測、爭論，乃至「告急」(包括唐山當地兩位觀測人員的預報[52]) 都沒有產生正式的預報意見送達政府。只有距唐山市115公里的青龍縣是例外。

政府憂懼破壞性地震漏報，也憂懼影響廣泛的虛報，甚至包括防震損失大於震害損失的正確預報。松潘、平武長達四個月的公開防震，在成都平原引起極大恐慌。這讓人們不能不以冷靜的態度來思索地震預警問題。

在唐山地區的一次地震群測群防經驗交流會上，青龍縣領導聽到一些地震工作者關於「7月22日至8月5日京、津、唐地區可能發生5級左右地震」的預測意見，決定「以預防為主，有備無患」。防震抗震的部署傳達到所有群眾。地震發生時，有準備的群眾及時逃生，雖然有7,300多間房屋倒塌，直接死於地震的卻僅有1人。震後五小時，青龍縣派出第一支醫療隊趕赴唐山救援[53]。

青龍縣的案例，使許多地震工作者痛心疾首：既然青龍縣可以在震情預測尚不明朗的情況下採取預防措施，並收到效果，那麼，在京、津、唐這個更大範圍，地震工作者是否可能在猶疑焦慮之際及早向政府報告，而政府又是否可能在難以決斷之際以「打招呼」的方式開始預警設防？

但是，「打招呼」的確切定義為何？對地震「寧信其有，不信其無」的決策原則可否廣泛運用？在首都圈的大中城市，而不是在青龍這樣的農業縣公開進行地震的短期、臨震預警，將產生甚麼樣的政治、經濟、社會影響？政府憂懼破壞性地震漏報，同時也憂懼影響廣泛的虛報，甚至包括防震損失大於震害損失的正確預報。在唐山地震前預警，在唐山地震後發生的松潘、平武地震，其長達四個月的公開防震，在成都平原引起極大恐慌。這一事例，讓人們不能不以冷靜的態度來思索地震預警問題。

國際地震界公認，在海城地震前確實存在着具有減災實效的預報，該預報是由地震工作者和政府官員共同完成的[54]。國際上同樣高度評價「青龍預防」。聯合國的官員曾到青龍縣考察，仔細查閱了該縣1976年的檔案[55]。1996年，青龍縣被聯合國發展、資助和管理事務部列為「科學研究與行政管理相結合取得成效」的典型，該部的報告稱：「要減輕災害的損失，早期預報和動員群眾做好準備是關鍵的一環。由於早期預報通常是科學家做出的，加強科學家和行政管理人員的聯繫尤其重要。在特別緊急的情況下，只有高效的行政管理才能有條不紊地採取對策和組織群眾。」[56]

1999年，一個類似海城地震預報的事件，在同一地區重演。在有正確中長期預報的基礎上，遼寧省地震局在該年11月27日向省政府發出了海城—岫岩將發生5.5至6級地震的臨震預報。但當時他們仍無完全的把握，提交給省長辦公會議的分析意見，一是「臨震」，二是「進一步看變化，也可能發展成一般的震群活動」。遼寧省地震局前局長徐心同後來寫道[57]：

> 我們這樣的不確定的分析預測意見，提交到省政府常務擴大會上，實際上是給省政府的決策者們出了個難題，

在看到省長們決策時為難的樣子，而我們又無能為力，處境真是十分尷尬。政府的決策者們面對的是把我們的不確定性的預測意見變成是否發布預報、採取預防措施的確定性行為，這是典型的風險決策。

遼寧省政府決定發布臨震預報，但採取了周密的實施方案：按內緊外鬆原則，各級領導和關鍵部門做好應急準備，不驚動更大的社會面；在省地震局圈定的最危險的兩個鎮，動員居民和師生撤離危舊的住房和校舍，通知井下人員停止作業。政府的預報發出不到兩天，29日中午，5.6級地震在岫岩—海城交界處發生。

1995年7月12日中緬邊境7.3級地震的情形，與岫岩—海城地震相似。地震工作者在震前三十小時作出了臨震預報，政府做好應急準備，在有限定的危險地區公開防震，如命令孟連縣的學生撤出校舍，放假防震，在地震到來時避免了重大傷亡[58]。

這兩個案例，都涉及地震部門與政府決策者的關係。中國地震局和各級地震部門，在確定地震預報意見方面，具有法人地位。它兼有政府與科研者的雙重身份，既是地震科學研究的組織、管理和實施者，也是地震預報的把關人。而事實上，每一個預報的「球」都踢給了地震部門之上的政府。對於是否作出預警，地震部門不是最後的決斷者。

地震以及其他重大災難的預警，政府必須作出決策，但決策不能閉目塞聽而作，也不能期待握有充分信息後才作出。獲得專業部門的概率性預報後，政府要做的，是對涉及社會、經濟甚至國防的諸因素進行綜合考量，對「警兆」和「警度」作出判斷，發出預警訊號。當然，政府的判斷依然是概率性判斷。事實上，無論恐怖襲擊、化學災難、疫情爆發，還是可監測性已經很強的洪汛、颱風，政府即使盡最大努力預先獲取準確信息，決策的盲區仍將無可避免地存在。

地震預警基於對地震和地震災情的可能性預測，地震災情預測取決於震區及其附近地區人口、社會經濟、建築物抗震性能等一系列特定因素。理想的地震預警，是據此向公眾發布地震警戒令，並有針對性地啟動不同級別的防禦措施；政府按照事先的警戒預案進行工作，公眾按照警戒級別進行預防[59]。

在汶川地震中，中國沒有重演海城地震成功的預報和預防；也沒有重演松潘、平武地震付出代價、有深刻教訓、但畢竟作出了的預報和預防；也沒有出現唐山地震中的「青龍奇迹」。有關汶川地震深入詳盡的分析，有待全部資訊公開。需要強調的是，文革時期數次成功的地震預警，除了地震科學工作者的貢獻外，「備戰備荒」年代廣泛發動群眾捕捉異常信息的特有方式、政府「不計後果」的拍板，都是重要的原因。而在新歷史時期，海城預警模式、青龍預警模式或者更寬泛的六十九號文件預警模式，已難以複製。從唐山到汶川地震，三十二年間，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格局經歷了深刻的變化。面對人口增長、經濟發展、社會轉型和全新的信息流通方式，政府的危機管理，在某種意義上說更為困難。

對於地震及其他重大災難的預警，政府不能期待握有充分信息後才作出。無論恐怖襲擊、化學災難、疫情爆發，還是可監測性已經很強的洪汛、颱風，政府即使盡最大努力預先獲取準確信息，決策的盲區仍無可避免地存在。

四　面對巨災威脅的社會與公眾

汶川地震發生後不久，許多北京市民都收到一條短信。短信稱，據人

民網報導，北京市當晚十時半將發生2到6級地震。短信引起很大恐慌，直到汶川地震的確切消息傳來，經地震部門澄清，謠言方消。這一事件具有警示意義：中國對地震信息的社會應對能力還相當脆弱；無論是政府的地震預警，還是空穴來風的不實信息，都可能引發動蕩。這是有效實施地震預警的嚴重障礙。

地震謠言源於公眾對地震的恐懼，源於科學知識不普及，源於信息封閉、信息畸形傳播和民間社會調適能力薄弱，也與地震科學未過關、震情信息若明若暗有關。中國大陸發生過去多起地震謠言，並為此付出很大代價。

從唐山到汶川地震，三十二年間，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格局經歷了深刻的變化。面對人口增長、經濟發展、社會轉型和全新的信息流通方式，政府的危機管理，在某種意義上說更為困難。

1980年春，山東煙台地區流傳本地將發生8級大地震和海嘯的消息。其依據，有人說是日本地質學家勘測出的；有人說是美國衛星測出的；有人說看到了內部文件，中央已知道，故意不告訴民眾。伴隨地震謠言的，還有各種迷信故事。消息蔓延到20,000多平方公里、兩個市10餘個縣。據調查，全煙台地區700萬人口，相信的人達百分之二十，半信半疑者達百分之五十，本地經濟和民眾生活均受到嚴重影響[60]。

另一起發生在廣東的地震謠言，起源於1980年香港《明報》的一封讀者來信。標題稱，「勘探石油發現地下是空曠大洞　閩南地區盛傳大地震」[61]。次年，廣東海豐地區發生小地震群活動，當地民眾的海外親屬聯想起報紙信息，紛紛致信、致電、匯款，民眾大驚。3月29日，汕尾漁民吹響螺號，次日下午，近200條漁船載着6,000多男女老幼，逃離家鄉。其中有106條，載着4,000多人到達香港，被香港當局攔截[62]。

1981年夏，陝西省漢中地區發生暴雨洪災，關於8級地震將發生的消息隨之流傳。原因是一個冶金勘測隊因拆房建房，臨時搭建油氈棚。有人說，勘測隊是通中央的，人家知道得早，要地震了。這起謠言影響200萬人，引起混亂。一次電影院裏有人驚呼「地震」，造成踩踏傷人事故[63]。

一些對地震謠言的研究，將結論引向政府的管理，要求政府對地震信息的傳播實行嚴格管控。然而，許多的地震恐慌，並非謠言所致，而是與地震預報有關。

1976年松潘、平武地震，預報取得成功，預警卻有深刻教訓[64]。這次預警，在地震中期預報作出後隨即開始。年初國家地震局召開的全國地震趨勢會商會，肯定了川、青、甘交界地區，特別是松潘、茂汶在1976年可能發生6級或以上地震的意見，將其列為全國重點危險地區。4月，四川省召開地震工作會議，部署松潘、茂汶地震危險區和其他重點區的工作。綿陽、阿壩、溫江等地區先後召開地震工作會議，地震局派出大批專業人員在松潘、南坪、茂汶、汶川、黑水、理縣、江油、大邑、邛崍等縣協助當地加強群測群防工作。在地震發生的四個月前，震情信息已經廣泛傳播。

某種意義上說，四川防震，與六十九號文件下達後華北地區的預警方式有關，也與海城地震和剛剛發生的龍陵地震被成功預報有關。同年6月14日，省地震局發出該年度第二期地震簡報，提出龍門山斷裂帶中南段，茂汶、北川至康定在一二個月內，特別是在6月下旬可能發生6級左右地震。這個短期預報意見，引起各級政府的極大重視。

然而，社會缺少成熟的應急措施和精神準備。當四川省和成都市的防

震抗震指揮部在6月22日和24日相繼成立時，社會動蕩隨之出現。24日凌晨，成都市近郊一家工廠的鍋爐放氣，人口密集的生活區一片混亂，一些人跳樓致傷。當晚，成都火車站地區警報器誤鳴，又引起市民恐慌，數萬人冒着大雨上街避震。

人們緊盯着預報所説的「6月下旬」。22日，國家地震局和四川省地震辦公室在成都舉行「南北帶中段地震趨勢會商會」。有專家判斷，灌縣(今為都江堰市)與汶川縣交界的映秀灣一帶，可能是發震地點[65]。而人口集中、工礦企業較多的灌縣，是危險區中的危險點。消息迅速傳到灌縣。縣政府決定，縣城的50,000人全部撤離。市民乘汽車、火車，或是在大雨中步行，撤向成都。26日，灌縣已經成為一座死城。月底，地震沒有發生。省政府正式發布的地震短期預報，將預計發震時間推遲到「8月底前」。

7月，成都氣氛稍緩和，月底唐山地震爆發，恐慌再起。人員外流、哄搶倉庫、砍伐樹木、幹部帶頭撤離家屬等事件連連出現，滿城遍布防震棚，停工停產。中共中央為此發電報指示四川穩定局面。8月初，地震部門發出臨震預報。這個預報圈定「13日、17日、22日前後」三個時間點。8月16日，為貫徹中央指示而召開的二十萬人大會結束不久，松潘發生7.2級地震。22、23日再接連發生6.7級、7.2級兩次強震。震後，地震部門又發出虛報，警報拉響，成都一度陷入半癱瘓狀態。

松潘、平武地震的預報是在小震活動不明顯的情況下作出的，具有相當高的水平，但它沒有帶來成功的預警。它不像海城等地震的預報那麼「幸運」，短期、臨震預報發出後不久地震就發生；松潘、平武地震對發震時間的判斷幾經調整，預警持續了較長時間。這個案例提醒人們，地震預警的實際操作有極大的複雜性，在社會自身調控能力較弱的情況下公開防震，對政府的治理能力是極大挑戰。

歷史的弔詭在於，文革時期信息封閉，但在那一時期，地震信息卻曾有過公開的傳播；文革結束至今，社會逐漸開放，但地震信息仍被牢牢控制，防震知識的普及也大大減少。公眾對地震的反應，仍處於幼稚階段。中國大陸的「地震恐慌」問題，不但沒有解決，在汶川地震後還有愈演愈烈的可能。

1995年9月20日，山東蒼山縣發生5.2級地震。震害不大，卻有許多人驚慌外逃，因摔倒擠壓、跳樓造成傷殘，其中百分之九十九是中、小學生。原因是大多數人缺乏地震知識和避震常識，尤其是部分教師率先外逃，引起學生極大恐慌。2002年12月14日甘肅玉門發生5.9級地震，間接死亡的2人亦因驚恐所致，350人在驚慌逃離住宅時擁擠壓傷或摔傷，更嚴重的是，恐慌的人群在嚴寒中滯留戶外，8,000多人凍傷患病[66]。

一些論者認為，唐山地震後，中國公眾中存在着嚴重的恐震心理。事實上，更確切説是政府因「穩定壓倒一切」、怕地震信息引起社會動蕩的「恐亂心理」更為嚴重。因為資訊的控制，地震科學家與公眾缺乏溝通。公眾對地震預報，存有對氣象預報同等的期望值。未能預報的破壞性地震，常會引發公眾對地震部門和政府的追究詰難，導致「人禍説」流行；而政府則因此愈加謹慎，嚴控輿論，形成惡性循環。

社會的快速發展，為發布臨震預報和公共管理增加了難度。公眾的憂震、恐震心理，公眾對地震專家、政

文革結束至今，社會逐漸開放，但地震信息仍被牢牢控制，防震知識的普及也大大減少。公眾對地震的反應，仍處於幼稚階段。中國大陸的「地震恐慌」問題，不但沒有解決，在汶川地震後還有愈演愈烈的可能。

府的期望與信任，與整體上臨震預測的可信度和政府的危機管理能力間形成強烈反差，使地震信息高度敏感，極易傳播，以及「擾動」社會的正常秩序[67]。進入數字時代，各種新工具為包括「臨震應急」在內的公共管理提供了便捷條件，然而傳播中的信息所產生的「放大」效應，也成為政府作出地震預警時必須正視的新困擾。

五　結語：地震預警的現實選擇

中國地震預警的現狀是：地震預報水平雖領先各國，卻仍處於「荊天棘地」的摸索前行時期；政府的危機管理能力和社會的災害應對素質，均亟待提高。

二十世紀，中國直接死於地震的人數高達50萬人以上，而美國在二十世紀發生7級以上地震總共20次，總死亡人數1,380人。中國別無選擇，不能放棄地震預警。

在汶川地震後思考地震預警問題，筆者以為下列諸點尤為重要：

第一，強化政府在災難預警中的關鍵位置。在現實條件制約下，政府肩負有限責任，但必當全力以赴。政府應向公眾坦陳風險決策的難度，並明確說明對預警的承擔。巨災應急體制須徹底改革，建常設緊急事務部門，統籌所有巨災和突發事件的處置。地震部門和其他管理相關減災事務的機構，負責向此部門呈遞特定災種的預報。依據損失最小化原則，是否宣布預警、在甚麼範圍實施何種等級的預警，均由此常設部門（必要時由政府首腦）決斷。

第二，給地震科學研究充分的學術自由。政府的責任歸政府，科學的天職歸科學。要讓地震預報工作者免於恐懼，放手工作，向責任部門大膽預報。地震預報隊伍，既包括目前政府地震系統的地震工作者，也包括所有科研機構和民間潛心地震預報的人士。在科學尚在攻關的現實下，「虛報」和「漏報」均應免責。在政府支持地震預報的同時，要探討市場（保險業）和民間組織（包括非營利基金）資助的可能。要重新審視文革時期的地震工作「群測群防」模式和防震抗震科普宣傳模式，探討在新的社會格局下，調動民間力量參與地震觀測的新方式。

在政府支持地震預報的同時，要重新審視文革時期的地震工作「群測群防」模式和防震抗震科普宣傳模式，探討在新的社會格局下，調動民間力量參與地震觀測的新方式。

第三，逐漸增加地震信息的開放度。全國和各省的地震活動背景、長期地震活動趨勢、全國地震烈度區劃，應編成面向公眾的通俗宣傳品。中期預報意見，應透過媒體向社會披露，通過政府部門和科學界各種非政府組織，向公眾進行防震科普宣傳（包括辨識地震謠言）。在經濟、文化較發達、同時存在地震危險的首都圈和沿海地區，此事宜早不宜遲。地震短期預報和臨震預報送達政府後，如決定預警，應在特定範圍、以特定方式傳布。

第四，密切溝通政府、科學界和社會。地震預警通過政府、科學界、社會三種不同角色的互動實現。當前特別需要減壓——政府給科學界減壓，社會給政府和科學界減壓。全體社會成員同舟共濟，寬容、務實、沉着面對巨災威脅；理解預警需要成本，共擔必要代價並面對不確定性。在地震預警的困局面前，將急切的訴求，轉為理性的期待和積極的參與。

第五，盡早公開汶川地震的震前資料，啟動汶川地震預警問題研究，化慘痛教訓為公共治理的寶貴知識資源。

註釋

① 「預警」有兩重定義。2008年6月14日，日本岩手縣發生7.2級地震。東京市民在感覺到震動前片刻，從電視上看到了來自氣象廳的警報。這是狹義的「地震預警」(Earthquake Early Warning)。它利用了地震波傳播速度與無線電傳播速度的時間差，使受地震影響地區有數秒甚或上百秒反應時間。廣義的「地震預警」，是指危機管理的監控、預防、處置、恢復全過程中的監控和預防。本文中「預警」的定義屬後者。

② 參見騰訊網專題：「臉厚可以預測地震」，http://view.news.qq.com/zt/2008/yucedizhen。

③ 按照國務院發布的《地震預報管理條例》，地震長期預報，是指對未來十年內可能發生破壞性地震的地域的預報；中期預報，是指對未來一二年內可能發生破壞性地震的地域和強度的預報；短期預報，是指對三個月內將要發生地震的時間、地點、震級的預報；臨震預報，是指對十日內將要發生地震的時間、地點、震級的預報。時間、地點、震級，習稱「三要素」。

④ 《人民日報》，1951年4月19日，第4版。

⑤ 周恩來在邢台抗震指揮部的指示，參見《中國地震年鑒》編輯部編：《中國地震年鑒(1949-1981)》，卷首(北京：地震出版社，1990)。

⑥㉙ 《中國地震年鑒(1949-1981)》，頁5；784。

⑦⑱㉓㊶ 陳非比：《悲壯的歷程：唐山地震30年(1976-2006)寫給雲年》(北京：地震出版社，2006)，頁202；151；212；111。

⑧ 馬宗晉等：《中國九大地震》(北京：地震出版社，1982)，頁2。

⑨ 文件編號為「國發〔1974〕69號」，題為《國務院批轉中國科學院關於華北及渤海地區地震形勢的報告》。

⑩⑲㊻ 錢鋼：《唐山大地震》(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5)，頁183；188-93；217。

⑪ 遼寧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主編：《遼寧省志．地震志》(瀋陽：遼寧科學技術出版社，1996)，頁160。

⑫⑬⑭⑰㊿㊷ 郭增建、陳鑫連主編：《地震對策》(北京：地震出版社，1986)，頁328；334；341；388；321；408。

⑮㉔㉚ 張國民等：〈地震預報回顧與展望〉，《國際地震動態》，2005年第5期，頁39-52；39-52；44。

⑯ 錢臨照、谷羽主編：《中國科學院》(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4)，頁170。

⑳ 陳煥新：〈成都平原的動蕩〉，載錢鋼、耿慶國主編：《二十世紀中國重災百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854。

㉑ 張洪由、李懷英：〈1996年2月3日雲南麗江7級地震概況〉，《國際地震動態》，1996年第4期，頁22-26。

㉒ 《人民日報》，1977年12月21日，第1版。

㉕㉖ 參見〈中國數字地震觀測網絡項目通過驗收〉，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8-04/11/content_7960200.htm。

㉗ 參見國家地震局官方網站，www.cea.gov.cn/news.asp?id=5356&classID=4。

㉘ 1986年筆者的《唐山大地震》一書出版，當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播送此作品時，應國家地震局要求，刪除了有關地震預報問題的第七章：大震前後的國家地震局。

㉛ 吳忠良：〈中國式地震預測經驗的繼承與發展的技術問題〉，《國際地震動態》，2002年第8期，頁13。

㉜ 《中國地震年鑒》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地震年鑒(1990)》(北京：地震出版社，1992)，頁11。

㉝ 蓋勒的學術觀點和中國學者的觀點，詳見吳忠良：〈自組織臨界性與地震預測——對目前地震預測問題爭論的評述(之一)〉、〈地震前兆統計檢驗的地震學問題——對目前地震預測問題爭論的評述(之二)〉、〈地震前兆檢驗的地球動力學問題——對目前地震預測問題爭論的評述(之三)〉等三篇論文，見《中國地震》，1998年第4期，頁1-9、1999年第1期，頁14-22、2006年第3期，頁236-41。

㉞ 中國地震局局長陳建民接受記者採訪時的談話。《人民日報》，2006年7月28日，第5版。

㉟ 王德功編著：《北京地區的地震與防震》(北京：地質出版社，2000)，頁21。

㊱ 夏玉勝：〈共和5.8級地震的成功預報〉，《高原地震》，1995年第2期，頁36-41。

㊲㊽ 李宣瑚等：〈1995年7月12日中緬邊境7.3級地震預報成功〉，《國際地震動態》，1995年第9期，頁25-26。

㊳ 程萬正：〈四川白玉、巴塘縣間5.5級地震的短臨預報依據、過程和防災決策〉，《四川地震》，1997年第2期，頁1-12。

㊴ 朱令人：〈1997年伽師地震臨震預報的經驗與啟示〉，《華南地震》，1998年第4期，頁9-16；程式等：〈1998年寧蒗5.3、5.2、6.2級地震的短臨預報〉，《四川地震》，1999年第3期，頁1-10。

㊵㊼ 徐心同：〈關於岫岩—海城地震成功預報的思考〉，《東北地震研究》，2000年第2期，頁79-81；80。

㊶ 蘇有錦：〈2003年7月21日、10月16日雲南大姚6.2級和6.1級地震預測預報回顧與討論〉，《國際地震動態》，2004年第1期，頁18-21。

㊷ 楊立明等：〈民樂—山丹6.1級地震短期預報的科學總結〉，《西北地震學報》，2004年第1期，頁1-9。

㊸ 《中國地震年鑒》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地震年鑒（1995）》（北京：地震出版社，1997），頁8。

㊹ 孫加林：〈對中國地震預報現狀與未來的思考〉，《國際地震動態》，2005年第5期，頁85-92。

㊺㊻ 陳顒等：〈「十一．五」期間中國重大地震災害預測預警和防治對策〉，《災害學》，2005年第1期，頁1-14。

㊻ 中國地震局地質研究所所長、國家汶川地震專家委員會南北帶地震構造研究組組長張培震在2008年6月26日向全國人大常委會作中國地震災害與防震減災專題講座時的講話。參見〈專家分析地震預測現狀：地震，究竟能不能預測〉，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8-06/26/content_8445749.htm。

㊼ 〈吳沖龍：汶川地震有前兆〉，《長江日報》，2008年6月25日，www.cnhan.com/gb/content/2008-06/25/content_900909.htm。

㊽ 汶川地震發生後，筆者曾在中央電視台新聞頻道的直播節目中聽國家地震局首席預報員孫士鉉說過此言，但事後未能查到文字記錄。

㊾ 劉益民：〈回憶海城7.3級地震——我所經歷的工作〉，《東北地震研究》，1986年第4期，頁1-6。

㊿ 詳見張慶洲：《唐山警世錄：七．二八大地震漏報始末》（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

(53) 國家地震局1976年11月8日所發《地震工作簡報》第17期，參見錢鋼：《唐山大地震》，頁202。

(54) 陳棋福：〈海城地震預報過程的回顧及地震預報發展的思考〉，《國際地震動態》，2005年第5期，頁154-55。

(55) 劉玉成：〈當年的奇迹〉，《中國檔案》，1996年第7期，頁44。

(59) 參見張曉東、張國民：〈關於地震預警的思考〉，《國際地震動態》，2004年第6期，頁42-46。

(60) 宋守全等：〈1980年中國山東省煙台地區流傳的一起地震謠言及辟謠對策（調查報告）〉，《國際地震動態》，1981年第8期，頁1-5。

(61) 《明報》（香港），1980年7月20日。

(63) 蘇剛等：〈1981年陝西省漢中地區暴雨洪災中的地震謠傳及其辟謠對策（調研報告）〉，《國際地震動態》，1982年第4期，頁1-4。

(64) 有關史料，參見洪時中：〈1976年松潘—平武地震前後成都市防震抗震指揮部工作的簡要回顧與思考〉，《四川地震》，2006年第4期，頁27-31；羅灼禮、楊懋源：〈臨震預報與公共管理的思考——從1976年松潘地震談起〉，《國際地震動態》，1998年第3期，頁22-27；韓渭濱：〈松潘—平武地震預報經驗的有效性與推進地震預報的艱巨性〉，《四川地震》，2006年第4期，頁11-14；張珍：〈我們是怎樣預報松潘7.2級地震的——紀念松潘7.2級地震30周年〉，《四川地震》，2007年第3期，頁22-28；陳煥新：〈成都平原的動蕩〉，頁854。

(65) 這個地點即本次汶川大地震的震中。

(67) 參見羅灼禮、楊懋源：〈臨震預報與公共管理的思考〉，頁22-27。

錢　鋼　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中國傳媒研究計劃主任

回望災難的歷史

——汶川大地震後讀《北川縣志》

● 熊景明

一座座刀削斧劈般的山峰，陡峭險峻，湍急的澗水溪流從山間奔出，匯流成川。川邊狹長的谷地上人煙稠密，白雲深處亦住有人家，百姓生計之艱難，自不待言。然而，地動山搖之後，山川中的百姓在大災大難中表現出的勇氣，面對傷逝的鎮定，劫後餘生的達觀，令人感動不已。愛和善意在傷痕纍纍的土地上昇華，讓我們在人性光輝之中，看到民族的希望。

北川中學五層教學樓轟然倒下，校長劉亞春立刻組織及時逃出來的師生救人。此刻，他的兒子被壓在附近另一所教學樓之下。事後鳳凰衛視的主播陳曉楠問起他死去的獨子，他說：「他的成績很好，最大的願望是考取香港中文大學。我和他有個約定，只要他考得上，我會全力支持，但要他永遠不回來。」

校長和教師都很年輕。從一位老師的「博客」中，可以看到地震前幾天學校集體運動、遊戲的照片，師生親密的關係是在大城市中學中不能想像的。救援隊在地震後十四小時才來到北川，期間，師生徒手從廢墟中救出四百多人。一位教師用肩膀頂住垮塌的門檻，讓三十多名學生得以逃命。大地震讓我們見識了北川這些出色的教師，他們用自己的生命保護了學生。

面對記者、鏡頭，北川中學的師生沒有豪言壯語。回顧不堪的兩周，校長說：「開初是大悲大難，是痛苦，也是堅強和勇氣；後來就是一個字：愛。」他說：「北川中學會站起來」；但接着，出乎預料地，他勸告準備高考的同學：「好好考，考出去，能走多遠就走多遠，不要回來，心裏有北川就行了。」

地震後的第十天，「北川城最後的拉網式搜救未發現倖存者，救援部隊陸續撤出，殘存建築將爆破掩埋，這座建縣1,400多年的小城即將徹底消失。」①感慨之餘，筆者翻開《北川縣志》(以下簡稱縣志，引用只註頁碼)②。這個隱藏在重重青山後的小縣，竟然經歷過如此之多的罹難……

從公元803到1547年，在北川的廝殺和血腥鎮壓，是以民族大義和天朝的名義，而生命卻不足惜。那個時代人類的野蠻，反映在世界許多地方民族之間、民族內部無情的爭鬥和屠殺之中，也反映在北川的刀光劍影之中。

一　漢番之爭

連綿的高山峻嶺形成川西平原的天然屏障，「蜀道難，難於上青天」。

或逃避戰亂，或尋找桃花源，南來北往的人躲進大山深處，在此安身。自古以來，北川是羌人和藏人的聚居地。秦漢之際，西北的羌人南下至此。唐初，大批吐番留居繁衍，並相繼佔領了羌人的地盤。後來，在強大的鎮壓者——漢人的官兵面前，羌人和吐番結成聯盟。漢番之間大大小小的武力鬥爭從公元八世紀連續到十五世紀。歷史記載的第一次官方大規模圍剿吐番的戰役在唐貞元十九年(803)。

十七世紀中葉，改土歸流在北川推行，強者的橫蠻、弱者的無奈，與今天民族平等、保護多元文化的共識，背道而馳，但最起碼保住了那個時代很多人的性命。

到十六世紀中，少數民族對漢人聚居區的滋擾和官方對少數民族的無情鎮壓，以官方壓倒性的軍事優勢和政策調整告終。最關鍵的征剿在1547年。明朝朝廷出動精兵九千，分三路進兵，最後大獲全勝，使羌人和吐番受到毀滅性打擊。這次征剿史稱「走馬嶺一戰」。此後，明軍動輒以武力相威脅，羌人和吐番便相繼歸附成為收知縣管理的「熟番」。

武力征服後，強制性漢化開始推行。地方官員首先便使少數民族「變易番姓，從習漢儀」，漸「與漢民一體」(頁173)。這就解釋了為甚麼以少數民族為主的北川，到1953年人口普查時，78,000多人中只有59人申報為羌人，1,698人為藏人。然而，「1981年以後進一步落實民族政策，羌、藏族群眾陸續恢復和改正其民族成分，羌、藏族人口數迅速增加。」1987年，羌人超過50,000，佔將近三分之一人口，藏人3,170(頁147-48、163)。

從公元803到1547年，七百多年的廝殺和血腥鎮壓，是以民族大義的名義，以天朝的名義，而生命卻不足惜。名義的後面也許是爭奪地盤，對非我族類斬盡殺絕是為了保障自身的安全。那個時代人類的野蠻，反映在世界許多地方民族之間、民族內部無情的爭鬥和屠殺之中，也反映在北川的刀光劍影之中。「墜崖及火攻而死者莫之殫記」(頁169)，是令勝利者何其驕傲的成就。值得一提的是，現有的記錄，都是漢人所書，無法聽到羌人和吐番的記述和講述。

十七世紀中葉，進入北美的白種人和印第安人在你死我活的拼鬥時③，中國的文明推進了一步，改土歸流在北川推行，「二百年間馴服王化，漸染華風，已大更其陋習」(頁173)。強者的橫蠻、弱者的無奈，與今天民族平等、保護多元文化的共識，背道而馳，但最起碼保住了那個時代很多人的性命。

二　革命根據地

自1795年有人口記錄以來，北川的人口變化大起大落。人口大變動的後面是兵荒馬亂、饑荒和流離失所。從縣志中可以看出，1935到1936年間北川人口減少一半，是「革命老根據地」的代價。1935年，北川人口不過50,000，紅軍來的四個月，駐軍數萬，過境的軍隊一共80,000。這麼多人的補給哪裏來？先是「打浮財」，沒收「土豪劣紳」及國民黨地方官員的財物。按當地人記憶，陳家壩鄉三個村莊共63戶人家，就有8戶被定為「土豪劣紳」，「共沒收其糧食125石(約合3萬公斤)，肥豬3頭，銅元8夾背半，衣物、用具若干。銅元交紅軍；肥豬當即宰殺，用於慶賀老楊村蘇維埃成立」(頁198)。可是，就算將八分之一的人家定為「土豪劣紳」，這窮鄉僻壤也沒有多少「浮財」。

接下來收集物資的運動稱為「打糧」，「各級蘇維埃組織游擊隊打集(收繳)地主和官倉的糧食以支援紅

姜曉明攝

軍。地主豪紳埋藏於地下和轉移至深山岩洞的糧食、豬膘也被挖找出來。……蘇維埃號召群眾向紅軍捐送糧、菜和豬、牛、羊。」存糧用盡後，開始「打嫩糧」。山區農民一年種兩季，春天種豆，待熟透、曬乾，當主糧食用。「打嫩糧」的意思是不等豆熟，收穫青豆來救急(頁200)。其後果是斷了農民一季以上的口糧。

青壯年則負責替紅軍背運物資。「紅軍離境後，大批群眾為紅軍運送糧食、武器、輜重。」(頁200)全縣當時男勞力出動3,000多人(頁11)，隨紅軍西去未歸者2,000餘人；陳家壩一個運輸隊共50人，為紅軍背運鹽、布等物資，其後返回的僅10餘人。縣志記敍道：「途中處處懸崖陡坡，深澗密林，負重行走，異常艱難。」(頁200)看過北川地震的電視觀眾，多少明白箇中艱險。

紅軍於1935年4月12日入境，7月23日撤離，在北川共103天。「紅軍為了阻止川軍追擊，燒掉了北川峽谷內的幾座篾索橋，燒毀了龍鳳場徐坪壩和鴛鴦樹的未及運走的糧食，還燒毀了治城、漩坪、桂溪、龍鳳、貫嶺、都壩、小壩、片口、壩地、白什等處街房及沿途一些大院落。」(頁195)渡河的篾索橋被毀，斷了進出北川的通路。被燒毀的治城即北川縣城，建於唐貞觀八年(634)，元末曾毀於戰亂，清代乾隆十七年(1752)重修，到民國十六年(1927)城內建「模範馬路」。1932年，縣城城區有400戶人家，茶、旅、商店30多戶。縣志的編撰者帶着怎樣的心情，用這麼一個簡單的句子來記錄這段歷史？——「民國24年7月紅四方面軍撤離時房屋被焚毀殆盡」(頁609)。

北川和汶川文獻史志都稱大禹在本縣出生(頁698、794)。唐代以前，北川名勝石紐山建有禹廟，每年六月六日大禹誕辰，均在禹廟前祭奠，千百年來從未間斷，是北川人身份認同的標誌。明嘉靖四十年(1561)立禹碑，高2.55米，寬1.55米。1935年，禹廟被毀，縣志編撰者只提到這一年紅軍在禹廟的石碑上刻標語，隻字未提禹廟被何人所毀(頁698-99)。縣志記載「紅軍紀律嚴明，秋毫無犯」(頁199)，受到民眾熱情歡迎。一個紅軍接待站，晝夜不停為紅軍炒油米，兩

北川和汶川文獻史志都稱大禹在本縣出生。唐代以前，北川名勝石紐山建有禹廟，每年六月六日大禹誕辰，均在禹廟前祭奠，千百年來從未間斷，是北川人身份認同的標誌。

個多月炒製數萬公斤，供紅軍攜帶食用，孕婦也捐出自己準備坐月子用的酒釀等(頁199、200)。

當時紅軍準備創立川陝甘蘇區根據地，吃住之外，在北川開展翻天覆地的革命，迅速建立了縣、區、鄉、村蘇維埃政權，平分土地，對地主富農、商人進行無情的打擊。四個月後，川軍來了，他們聯合過去幾個月被蹂躪的富人，組織「清共隊」，開始血腥鎮壓各級蘇維埃幹部。跟着紅軍去搶浮財的人，這時也遭殃了。川軍「燒殺姦淫，估吃罷賒，劫物拉夫」(頁203)，惡行纍纍。不過三個月，分掉的土地又物歸原主，耕種的季節卻誤了。這一年的饑荒，正像二十四年後，中國的大躍進運動帶來的另一次饑荒一樣，是人禍所致。

1935年夏秋，災荒的同時，霍亂、痢疾流行，「屍橫遍地，收葬無人。……由縣府捐資造『萬人坑』二處，共掩埋城周圍骸骨三百餘具。」(頁673) 1936年，北川縣長馮康寫道：「北川自遭匪後，又罹兵災，……雞犬無聲，路斷人稀」。當時，「縣內人口驟降，出現若干死絕戶、無人村」(頁204)。從1935到1936年，北川人口居然減半，這一頁慘烈的歷史，至今只能猜測個大概。

地震存活者的哭聲，令人聯想到七十多年前數萬家破人亡的北川人。

三　打倒地主富農

以革命的名義打天下，人道性命太不足道了。進入北川的紅四方面軍，聽命於張國燾，他的左傾，打着時代的烙印，不過更為過火、激進。

從縣志記載看來，紅軍來到之前的二十多年，北川已經漸漸走向由亂到治之路。民國建立之初，這裏土匪猖獗，民不聊生。十多年後，地方政府似乎開始有所作為，以工代賑，整修道路，救助救災。1926年，縣裏設了圖書館、平民讀書處。1927年，縣農會、工會、商會相繼成立。這一年，首部《北川縣志》開始編撰，到1932年印製成書。1928年，除原來的三所小學外，還設有第一女子小學校(頁9)。到1949年有近二百家作坊和手工企業(頁477)④。1948年，縣財政收入11億元(法幣)，大約2億用於行政，4億用於教育，近6,000萬用於衛生和社會救濟(頁568)。

1950年1月，解放軍進入北川，3月即爆發一場全縣性的武裝暴亂，抵抗者從幾百人到幾千人不等。地方農民鮮見的強烈反抗，不知是否和十五年前紅軍進入當地的記憶有關。最終，「兩次平定暴亂，深重地打擊了反革命勢力的囂張氣焰，鞏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權。」緊接着的清匪運動，槍決17人；反霸運動判處惡霸53人，然後就是減租退押(頁51)。政府成立了工作團，吸收農民積極份子260人參加，每月發給大米110斤，稱「百斤米幹部」(頁343)。當時米價每100斤約6元，而人均收入每年不到60元，這些鄉村積極份子得到的補貼可謂相當可觀。

減租退押轟轟烈烈地搞了一年，同時開展反霸鬥爭，採取大會訴苦鬥爭，小會清算追繳，對個別罪大惡極者判處死刑，「打擊地主階級的威風」，也「明確了租佃關係」。最重要的是，成立了各級農民自治組織，不少地主富農還被村民推選為農協委員。當時，對大多數地富還客客氣氣地開座談會，講明政策，結果他們都「自願」繳出糧食、黃金、銀元和各種財物(頁52)。

1950年1月，解放軍進入北川，3月即爆發一場全縣性的武裝暴亂，抵抗者從幾百人到幾千人不等。地方農民鮮見的強烈反抗，不知是否和十五年前紅軍進入當地的記憶有關。

出乎意料的是，當各地村民開慶祝大會慶祝翻身，以為天下從此太平時，真正的土地改革「暴風驟雨」才開始。縣志記錄了土地改革的細節。1951年2月，162個工作隊進入村莊。頭二十五天發動群眾，建立貧僱農代表會，行使村行政權力；之後的二十天劃成分，從農協組織中清除地主、富農。第三步就乾脆沒收了地主、富農的土地、財物。「全縣共沒收、徵收土地6,525.5公頃〔佔他們原有土地的96%〕，糧食3,437.7石，耕牛776頭，房屋11,104間，各種農具2,974件，家具衣物11,223件。」(頁53-54)

接下來就是「分配勝利果實」，每人分得3、4公頃土地，地主富農分到的是壞地。山區農村好田與壞地的產量差別數倍，而且一般愈壞的地離村子愈遠。不過隨之而來的合作化運動，令土改失去意義⑤。1952年4月8日，土地從收回來到重新分配的工作便完成了。剩下兩個藏族村的土改推行到1955年10月，也在短短三個月內大功告成。最不可思議的是沒收了房屋12,000間之多，縣志分別在兩個地方提到這一數字(頁54、614)，另一處則說：「1952年4月土改結束時，全縣農村共有房屋12,300間，戶平不足一間，其中草房近半。」(頁361)

縣內13,000多戶人家中，家境比較富裕的有1,541戶，佔11.8%，他們擁有的耕地佔42.5%，不到平均佔地的四倍(頁378-79)。按許多年後的說法，這些富裕或者比較富裕一點的人家，可被稱為當時的「先進生產力」。他們中有的對租戶刻薄，甚至貪婪而不近人情，但他們的土地、房屋、財產大都是世代慢慢積累所致。尤其是「富農」，多數人屬於省吃儉用、老實巴交的農民。出租土地，並沒有觸犯法律。他們的主要罪行就是比鄰人富有。

縣志沒有記錄北川如何鬥爭地主富農，至今中國大陸的學術界，對土改的研究也極少，因此不知道全國被鬥死的地主富農有多少。被劃為地主、富農份子，不僅只是土地、房屋、財產被沒收，這些人，包括其子女甚至孫輩，從此淪為備受歧視的異類，喪失許多公民權利，低頭做人，淪為各種政治運動鬥爭的對象。1979年，北川對全縣1,851名「五類份子」進行清理，1,777人恢復社員身份，其餘74人，於1983年全部摘帽，解除監督改造(頁287-88)。

土改的影響遠遠超過地富份子及其親屬，它不僅打擊了草根階層的「先進生產力」，而且是對傳統文化的顛覆。在北川，土地在十七年內三易其主，在鄉親鄰里之間，不知造成多少新仇舊恨。北川歷來土匪為患，鄉民曾組織自衛隊抗匪。打家劫舍的土匪行徑為人不齒，而今卻在政府的號召和組織下，在階級鬥爭的名義下，奪取他人的財產、土地，將他人趕出家門，都成為正當。所有的不智、不公、不義都以政治理想之名強加於人，對之產生疑問是「階級覺悟低」，對之不贊同是「階級立場問題」。顛覆傳統道德，否定人的良知判斷，也為從此之後幾十年的災難，包括大躍進、大饑荒、文化大革命等等種下禍根。

在奪取政權後，以推翻舊世界的名義來建設新世界。個人的生命從屬於某種偉大的事業，在烏托邦的理想國中，微不足道。

在階級鬥爭的名義下，奪取他人的財產、土地，將他人趕出家門，都成為正當。所有的不智、不公、不義都以政治理想之名強加於人，對之產生疑問是「階級覺悟低」，對之不贊同是「階級立場問題」。

四　大躍進與大饑荒

1958年9月6日，第一個人民公社在北川成立，以後半個月內全縣便成立了二十八個人民公社(頁25)。農民

歡天喜地拿到土地證不久，便沒甚麼選擇地加入合作社。1952年，還算是自己那片地的主人，兩年後被趕進初級社，土地證也還算數；1956年，高級社成立了，自家的牲口、大農具也要交出來。再過兩年，不由分說，幾天之內，那張神聖的土地證成為廢紙。最不堪的是，各家各戶的自留地也收歸集體。緊接着的一個月後，家裏的鍋碗都得交出去，糧食也交出去。1958年10月底，北川建起1,129個公共食堂（頁25）。

北川是典型的窮鄉僻壤，50年代糧食畝產平均不到60公斤，到80年代種子改良、使用化肥後也只是100多公斤，而且一半耕地坡度在25度以上，水土流失嚴重，幾乎每年都有災害，非旱即澇。1169至1976年間，中度到強度的地震就發生過十餘次（頁98）。

北川森林廣袤，但山高路陡，個體伐木不可能，故歷來並未給老百姓帶來多少收益。農戶自己所種的林木果樹也保不住，從1957到1982年，農民的林木所有權數次改變。1957年，全縣6.2萬公頃農民擁有的林木統統按要求折價入社，農民的自留山、柴山、自留林只剩4.1萬公頃。過了一年，這一點自留林全部收歸集體，沒有任何補償。遭如此折騰，三番五次（頁422-23）。

1958年9月，全縣調集了青壯年10,000多人，即超過半數的勞動力，再加上從外縣調來的20,000勞力，共30,000人「組成鋼鐵大軍，或伐薪燒炭，或挖煤開礦……展開『鋼鐵大會戰』」（頁58）。實際上是一場人為破壞自然的生態大災難。縣志在北川水土流失的一章，開宗明義就提到大躍進運動毀林燒炭煉鋼，即毀林開荒的惡果（頁464）。

1959年國家實行糧食徵購，從北川收走了8,860噸糧食（頁553），超過1958年一倍以上。徵購糧有兩層內容，「徵」是農業稅的意思，「購」是賣「餘糧」，其標準是按當年的產量算出來的，即留夠農民的口糧、種子、集體支配的機動糧，其餘按國家規定的價格強制性地「賣」給國家。徵購加倍，說明北川縣領導向上級報告的產量比上年超過一倍以上，也說明農民的口糧、種子都被拿走了。到1961年，產量不但沒有提高，反而降低了超過三分之一，只有42公斤。這一年的大量徵購，「造成農民口糧、種子不足」（頁556）。

後來雖然國家返銷糧食救濟，但已經過了播種季節。到1962年，餓死人的現象已經非常嚴重，但國家還徵購了4,165噸糧食，比規定任務超過370噸（頁553）。按政府在1956年的規定，農村的口糧標準是187斤半。北川1961年人均口糧僅92至108公斤，國家返銷口糧人均15.4至32公斤。人民「普遍以瓜菜和草根樹皮代糧充飢」（頁360）。

至今，學術界把大饑荒的成因歸納為浮誇產量、高徵購、公共食堂、勞動力離村從事修水利、煉鋼，還有雪上加霜的「反右傾」，錯過本來可以及時救災的機會。以上所有饑荒成因，在北川都走到極致。到1960年，全國絕大部分的公共食堂都停掉了，北川卻一直維持到1961年7月。

1959年8月的「反右傾」，縣志有生動的記述。縣委擴大會議在一個月中開了三次，每次八至十天，吸收縣、區、公社三級黨員領導幹部參加，對在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大辦鋼鐵、群眾運動、政治掛帥六個方面持不同意見者進行現場揭發、批判和鬥爭。10月20日，地委召開電話會議。會後，各地連夜行動，

至今，學術界把大饑荒的成因歸納為浮誇產量、高徵購、公共食堂、勞動力離村從事修水利、煉鋼，還有雪上加霜的「反右傾」，錯過本來可以及時救災的機會。所有饑荒成因，在北川都走到極致。

832名縣、區、公社幹部和42,377個勞動力在三天之內分赴兩大「戰區」、15個大「戰場」和376個小「戰場」開展「反右傾」。最後，413人被定為「有右傾思想情緒」，81人「有嚴重右傾思想」，33人是「右傾機會主義份子」(頁61)。換言之，八百多名地方幹部中，超過一半人曾經多少說了幾句真話，於是就成為鬥爭對象。今天，沒有經歷過如此場面的人，不容易想像鬥爭會的恐怖場面。

不知是有心還是無意，縣志將與大躍進和大饑荒相關的史料分別放在不同的章節中，同時幾乎沒有具體的描述。在大事記中提到「1961年2月13日，因嚴重缺糧，出現群眾到回龍公社馬鞍山挖食『觀音土』(白泥)事件」(頁28)，但在人口狀況表中可以看到，在1955至1973年之間，正常年份的自然增長率是千分之30左右，而1959、1960年分別是負的千分之10.6和14.4(頁147)。兩年內人口淨減少5,000多人，統計是否準確，不得而知；到底餓死多少人，不得而知⑥。

以多、快、好、省建設社會主義的名義，「唯有犧牲多壯志，敢叫日月換新天」。

五　結語

北川地處龍門山斷帶，大小地震經常發生。縣志記載，「1977年4月，縣境正式列入地震八烈度設防範圍」，之後幾年，政府曾撥款給一些辦公樓及公共建築進行加固(頁616)。從汶川大地震後的北川看來，當地的建築，尤其是學校，離「地震八烈度設防」實在太遠。地震帶來警覺，也帶來啟示。現代傳播手段讓生命消失的殘忍，讓倖存者撕心裂肺的哀慟在大眾面前展現。與過往的災難不同，這一回，死亡不僅僅是個數目字，每個催人淚下的故事都讓人領略生離死別的含義，喚起世人對生命價值的認識。2008年5月12日汶川大地震將載入史冊。不可忘記的是，5月30日，成都賑災晚會打出了「以生命的名義」的旗號。

人類曾經以天上的神仙或地上的帝王之名相互殘殺；以種族的名義，乃至後來以革命的名義，舉起武器對準同類。在二十一世紀，以生命的名義回望歷史，並非算舊賬，而是明白在付出慘痛代價之後，才確立了共建和諧社會的目標。和世界上許多民族一樣，中國人也是這樣走過來的，走到尊重個人生命的今天。終於，我們可以告慰千百年來多少冤魂，多少被踐踏的生命了。

人類曾經以天上的神仙或地上的帝王之名相互殘殺；以種族的名義，乃至後來以革命的名義，舉起武器對準同類。回望歷史，並非算舊賬，而是明白在付出慘痛代價之後，才確立了共建和諧社會的目標。

註釋

① 《南方都市報》，2008年5月26日。

② 北川縣志編撰委員會編：《北川縣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6)。

③ 加拿大政府於2008年6月公開為1887到1976年，對原居民的強制同化政策道歉。

④ 1971年，全縣也僅有工業企業85家。參見《北川縣志》，頁478。

⑤ 有關論述，參見張鳴：〈華北地區土地改革運動的運作(1946-1949)〉，《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3年4月號，頁32-41。

⑥ 按楊繼繩的研究，四川省大饑荒餓死的人數在1,000到1,200萬之間。參見楊繼繩：《墓碑：中國六十年代大饑荒紀實》(香港：天地圖書公司，2008)，頁222。

熊景明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顧問

也論睜了眼看
——讀〈意識形態粉飾下的平庸〉

● 陳丹晨

魯迅先生在1925年曾寫過一篇〈論睜了眼看〉，今姑且借用這題目，不是妄敢比附前賢，僅僅是覺得用這題目表述筆者想說的話，十分貼切。

一　惠雁冰博士的「除幻與祛魅」

巴金寫了自己在「文革」中的一些經歷、感受和思考，為甚麼就要被指控是「個人自慰心理」、「個人命運的自悼行為」、「對個人命運的耿耿於懷」、「飽蘸着個人復仇行為的極端敍事」、「是蔓延近半個世紀的政治性復仇哲學的現實迴響」？

最近讀到惠雁冰博士寫的一篇宏文①（下引只註頁碼），對巴金的《隨想錄》頗多批評，認為是：「拖沓冗贅的文風，粗放淺近的感悟，笨拙不堪的語言，聲嘶力竭的口號充斥文本，加之對個人命運的耿耿於懷與近似執著的『揪鬥』敍寫，使《隨想錄》成為一部蘊集着夢魘與自話、宣洩與回憶、訪問與待友的老人感傷錄、『右派生活』控訴錄，以及『世紀大家』不無自得的遊歷錄。」還說，這是「一部本不具有甚麼思想啟迪、藝術引領與精神感召的平庸作品……」（頁117）

惠博士舉了三點理由來教授讀者：

第一，巴金反思文革「是一種體味着個人自慰心理，飽蘸着個人復仇行為的極端敍事，是蔓延近半個世紀的政治性仇恨哲學的現實迴響」（頁118）。其中又指責：⑴巴金把「文革」與之前的歷史「粗暴割裂」開來，以及「對文革悲劇的機械化認定」（頁118）。⑵「單憑一種偏狹的個人遭遇，就來武斷地評判樣板戲，並把對文革政治的深惡痛絕延伸為對首先作為文學現象而存在的樣板戲的極度仇視」，其結果「可能導致文革思維模式的死灰復燃與政治化敍事的再度登場。」（頁118）

第二，巴金提倡「講真話」精神，是「掩蓋了知識份子本身就是這種歷史資源的有機構成的殘酷現實」，是「文革時期知識份子懦弱脊梁、萎靡人格、頹唐心理的代名詞」。惠博士認為說假話是廣大知識份子自覺與政治話語「合力並廓開『假話』橫行的歷史語境的」（頁119）。

第三，從文學角度批評《隨想錄》「平乏簡陋」，所以如此，是因為「內在精神依傍的坍毀與藝術組構原則的置換……」（頁120）云云。因此，之前對《隨想錄》的種種評論都是「意識形態的魅影」，而惠雁冰的文章就是「除幻與祛魅」。

筆者之所以這樣不避冗贅摘引介紹惠雁冰這些文理欠通的論點，是因為其文發表在香港一本有影響的學術雜誌上，一般內地讀者不易看到；也因為這些粗暴的批判文字久違了，抄引出來供大家欣賞，由此可知如今的年輕學者中會有這樣的想法，非常值得人們關注和深思，至少對筆者來說是大開眼界，感到意外震驚。事實上，惠博士文章中這類近似漫罵式的政治帽子幾乎俯拾皆是，這裏所引的不過是一些例句而已。

現在筆者也只是循着惠博士聲稱「盤點」、「細讀」了《隨想錄》的「文本」後提出的幾點主要的「深刻的思考」，作一些解讀。

二　怎樣看待「文革」這個「魅影」

十年「文革」不只是對國人，也是對世人嚴峻地提出了一個重大的、必須直面的歷史命題。既然在人類文明史上寫下了這樣慘痛而恥辱的一頁，就需要人們不斷地深入總結、反思和探討，特別是從人類自身的缺失尋找教訓、警惕自我、告誡子孫，以期建設一個理性的、健全的文明社會。這是全中國人、也是全人類的權利和責任。對這場劫難的參與者來說更有不可迴避的義務。

作為作家，從個人的經歷、體驗、感受、思考入手，寫出自己對這段特殊歷史的認識，包括批判和抨擊，對暴行的憎恨和憤怒，無論是政治性的還是道德倫理性的，都是理所當然的，也是完全符合文學創作規律的。陳白塵、楊絳、韋君宜、季羨林……許多老作家都寫過類似的作品。文學藝術的獨特性就在於以小見大，以個別見一斑，從一滴水看世界，無數優秀作品都是通過描寫具體的個別人物的命運來反映時代的某些歷史側影。筆者堅信這樣的藝術規律至今還是顛撲不破的。

一個作家不寫自己的所見所聞所思所想，所樂所痛所愛所恨，他的作品的感情以至人生想來是很可疑的。巴金寫了自己在「文革」中的一些經歷、感受和思考，為甚麼就要被指控是「個人自慰心理」、「個人命運的自悼行為」、「對個人命運的耿耿於懷」、「飽蘸着個人復仇行為的極端敍事」、「是蔓延近半個世紀的政治性復仇哲學的現實迴響」……把這一系列的政治性帽子加在巴金頭上有甚麼根據呢？

巴金在《隨想錄》中把自己當年「可笑」而「愚蠢」的「醜態」毫不留情地再次暴露在公眾面前，對自己的靈魂嚴加鞭打，這不僅在當時，就是在今天，也沒有多少人能勇於自省自己在「文革」中的作為。

筆者從一開始就很懷疑惠博士是不是真的「盤點」、「細讀」了《隨想錄》，因為在《隨想錄》的文本中根本就找不到其所編織的那些「魅影」。譬如，《隨想錄》中多次談到「思想匯報」這個東西，現在的青年沒有機會見識過。這比宗教裏的「懺悔」要厲害得多。它是在暴力逼迫下要你「鬥私批修」，「靈魂深處爆發革命」，交代自己思想言行中的種種不符合毛思想的歷史的現實的「罪行」，哪怕是一閃念以至根本不存在的，也得所謂「竹筒倒豆子」，統統坦白出來。「文革」時幾乎對每個人都這麼逼迫強制寫過，對「黑幫」「牛鬼」就更嚴厲了，幾乎是天天寫，一天寫幾次都是常事，卻從來沒有一次過關的，永遠指責你「不老實」、「對抗」、「死不改悔」……等等，逼迫你再寫重寫，一次二次……沒完沒了，寫完了批鬥，鬥完了再迫你寫，完全是一種精神折磨和迫害，迫使人們永遠處在一種深陷地獄裏自

責自辱、不得超生的狀態。這個時期，在上帝面前，每個人都是罪孽深重的罪人。

巴金以此為例，說自己也寫過不少這類「思想匯報」和檢查，承認自己寫的作品都是「大毒草」，不僅「認罪」，甚至在批鬥會上也跟着舉手喊「打倒巴金」……②挨了抄家、罰跪、批鬥、關牛棚等等後，還要感謝造反派、感謝黨對他的挽救……巴金在這裏表述的是痛心和羞愧，是把自己當年「可笑」而「愚蠢」的「醜態」毫不留情地再次暴露在公眾面前，對自己的靈魂嚴加鞭打；他並不因此委過於他人，相反，在「文革」後所謂批判「四人幫」的高潮時，他卻說：不能單怪他們，「……我們也得責備自己！我們自己『吃』那一套封建貨色，林彪和『四人幫』販賣他們才會生意興隆。不然怎麼隨便一紙『勒令』就能使人家破人亡呢？不然怎麼在某一個時期我們會一天幾次高聲『敬祝』林彪和江青『身體永遠健康』呢？」③這樣的話，不僅在當時，就是在今天，也沒有多少人能勇於自省自己在「文革」中的作為，恐怕是惟恐避之不及了。這與惠博士指責的「自慰」、「自悼」、「個人復仇」……完全是風馬牛不相及。

人們讀《隨想錄》引起深思的是，巴金還遠不是僅僅停留在個別事件的反思中，他思考的要深刻得多。他聯繫到幼時看父親審堂，那還是大清王朝時，知縣老爺下令打打官司的鄉民的屁股，被打得皮開肉綻、鮮血淋淋的老百姓，還要向打他的老爺磕頭謝打屁股的恩。他聯想到幾千年流傳下來的「天王聖明，臣罪當誅」，從這樣的歷史深度再來觀照「文革」，包括那種中國特色的原創的「思想匯報」，這樣，人們就很清楚地看到「文革」的本質了。那是社會的政治的歷史的深刻挖掘，是思想的文化的深層反思。至此，人們不禁要問惠博士，是誰在「粗暴割裂」歷史，是巴金還是你自己？甚麼才是「意識形態的魅影」，是《隨想錄》還是「文革」？

很久以來，筆者常感困惑的是，為甚麼總有一些人對巴金反思「文革」特別反感，作出種種嚴厲的指責和打壓。這在巴金生前不斷遭遇過。這些人與大多數讀者的心意是對峙的。《隨想錄》不是言情武俠小說，也不是股票生意經真傳，奇怪的是在它問世近二十年後，重印時還暢銷十二萬冊。這說明它擁有相當的讀者，也說明讀者對反思「文革」的重視，遠不是像有的人那麼恐懼緊張，視為「魅影」鬼怪。原因就在於巴金說出了人民的心聲，讀者從中感受到了他的真誠和深沉，從中受到啟示。

《隨想錄》問世近二十年後，重印時還暢銷十二萬冊。這說明它擁有相當的讀者，也說明讀者對反思「文革」的重視。原因就在於巴金說出了人民的心聲，讀者從中感受到了他的真誠和深沉，從中受到啟示。圖為巴金像。

譬如，以巴金不斷挖掘自己心中的污泥為例，他在〈十年一夢〉中相當細緻地、尖銳地揭示自己，在「文革」時無論受到多麼嚴重的屈辱和苦難，仍然一味迷信乞求神的恩典，給自己一條生路；揭示自己怎樣淪落成一個「精神奴隸」，從一個可憐的「奴在身者」，變成一個可鄙的「奴在心者」④。對於巴金這樣錐心泣血的反思，人們能不為之發生共鳴嗎？因為，人們由此感悟到數億人被裹脅深陷於瘋狂動亂之中的精神狀態和文化品性。「文革」成了一面鏡子，照出了巴金自己，也照出了數億人的破殘缺失的靈魂。正視這樣殘酷的現實是要有相當的批判精神和勇氣的，並非人人都能做到。但這卻是從「奴在心者」復活到具有健全的人格和尊嚴、理性和正義的必由之路，才能真正祛除心底的「魅影」！

惠博士在文章中對《隨想錄》，以至巴金的為人作了全面的貶斥，連巴金寫的訪問法國、日本的散文也要嘲弄一番，說是「『世紀大家』不無自得的遊歷錄」，但人們讀到的卻是巴金對法國自由民主思想文化的感悟和法國人民對中國人的友誼，還時時聯繫着祖國的歷史和現實所延伸的思考。哪裏扯得上甚麼「自得」、「世紀大家」？惠博士還譏稱《隨想錄》是「『右派生活』控訴錄」，事實上，巴金在反右運動中幸免「右派」帽子，又何來此說？

即此數例，可見惠博士並未認真讀過《隨想錄》；也根本不了解巴金生平。所謂「盤點」、「細讀」，並不可信。否則，怎麼會在洋洋灑灑幾千字的文章中，無一言譴責「文革」，倒對批判「文革」的《隨想錄》氣勢洶洶地橫加「魅影」等諸如此類一大堆惡謚？愛憎是非如此，使人難以理解。

三　怎樣看待「樣板戲」這個「魅影」

惠博士指控巴金對「文革」的反思是「飽蘸着個人復仇行為的極端敍事，是蔓延近半個世紀的政治性仇恨哲學的現實迴響」。這個帽子又大又蠻橫，誰要說「文革」不好，就是「個人復仇」，就是「魅影」，就是「政治性仇恨哲學」。惠博士還舉了巴金對「樣板戲」的批判為例來證明其論點。

對「樣板戲」，早在七八十年代之交就已有過批判和分析。眾所周知，「樣板戲」是一個有特殊含義的東西，連這個詞都是江青等人創製出來的。無論中外古今，正常的文學藝術從未有此謬說，因為文藝創作的特徵就是創造性勞動，不可能像物質生產按標準樣品批量製作。江青等人所以創此謬說就是出於政治目的，壓制人們的自由和創造性，把幾個劇目封為「樣板戲」，抬到至高無上的地位；她也靠此登上了「文革」旗手的寶座。「文革」第二年，權威的報刊曾對「樣板戲」作過權威的解釋，稱：

> 它們不僅是京劇的優秀樣板，而且是無產階級文藝的優秀樣板，也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各個陣地上的「鬥批改」的優秀樣板。……京劇革命的勝利，宣判了反革命修正主義文藝路線的破產，給無產階級新文藝的發展開拓了一個嶄新的紀元。……京劇革命是我國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⑤。

> 高舉毛澤東思想偉大紅旗的江青同志，奮勇當先……在歷史上第一次為京劇、芭蕾舞劇和交響音樂，樹起了八個閃耀着毛澤東思想燦爛光輝的革命樣板戲……⑥

「樣板戲」是一個不折不扣的政治怪胎，絕不是惠博士所說的「首先應該是一種文學現象」；而是江青等人操弄的政治工具，絕不是甚麼「京劇現代戲運動的自然延伸，有其文學藝術內在的律動軌迹」。

這就是「樣板戲」的真實特定的性質，是一個不折不扣的政治怪胎，絕不是惠博士所說的「首先應該是一種文學現象」；而是江青等人操弄的政治工具，絕不是惠博士生造出來的甚麼「京劇現代戲運動的自然延伸，有其文學藝術內在的律動軌迹」(頁118)。

於是，用「樣板戲」打壓其他文藝作品直至百花凋零，八億人民只看八個「樣板戲」；而且統統拍成電影，全國所有報紙全文登載，全國文藝單位以及機關、學校、工廠……都要把它當成中央文件似的學習。所謂學習，就是再一次的政治勒索，強制人們匍匐在「樣板戲」的腳下，對江青等人表忠心，歌功頌德。尤其對「牛鬼」們再一次興起批鬥的浪潮，要他們檢討認罪。這時，「樣板戲」隨着對江青等人的造神運動也被神化供奉成神聖不可侵犯，誰要是對「樣板戲」有任何質疑或批評，就有被打成「現行反革命」的危險。這都是有無數事實證明了的。

巴金對「樣板戲」這樣一個奇特怪異的歷史現象作了一些解剖，從而透視「文革」的荒誕和殘酷，看到它是如何對人們思想、感情、心理，甚至生理上進行全方位強制性的滲透和摧殘。這不是理直氣壯的歷史反思嗎？

那時，「樣板戲」的樂聲和演唱覆蓋全國城鄉，包括旅行途中的列車，只要廣播站能夠遍及的角落，從早到晚都會反覆廣播。人們厭煩，無異精神上遭受強制的折磨，直至反感、麻木。尤其是在批鬥會上，高喊打倒聲、歡呼聲和「樣板戲」樂聲混雜一起，對「牛鬼」們成了一種恐怖的符號。筆者曾不止一次聽到有的老作家說，那時只要聽到「樣板戲」就會起雞皮疙瘩，成為條件反射。

巴金寫了一篇〈「樣板戲」〉⑦，記述的就是這樣的事實，既是他自己的親身經歷和感受，又是當時人們的共同遭遇。對於這樣一個奇特怪異的歷史現象，這樣一個罕見的政治怪胎作一些解剖，從而可以進一步透視「文革」的荒誕和殘酷，看到它是如何對人們思想、感情、心理，甚至生理上進行全方位強制性的滲透和摧殘。這不是理所當然，理直氣壯的歷史反思嗎？

退一步說，即使人們對此有恨有仇，也是一種正當的義憤，是受害者的權利，中國人應有的是非觀。惠博士的文章與「文革」時用「樣板戲」的極度政治化來打壓人民不同的是，一個勁兒想抹掉其政治工具的本來面目，換了一件純文學的美好外衣來攻擊別人對「文革」、「樣板戲」的批判，在繞了一個圈子後還是又拿起一根政治棍子上綱為「個人復仇行為」、「政治性仇恨哲學」。殊途同歸，似乎是聰明的一着，當然符合某些一直想把「文革」從歷史上悄悄地抹去的人的心意了！

註釋

① 惠雁冰：〈意識形態粉飾下的平庸：巴金《隨想錄》〉，《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7年12月號，頁116-21。

② 巴金：〈毒草病〉，載《隨想錄》，第一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頁29；〈十年一夢〉，載《隨想錄》，第三集，頁45-46。

③ 巴金：〈一顆核桃的喜劇〉，載《隨想錄》，第一集，頁51。

④ 巴金：〈十年一夢〉，頁49-50。

⑤ 〈歡呼京劇革命的偉大勝利〉，《紅旗》，1967年第6期，頁29。

⑥ 〈革命文藝的優秀樣板〉，《人民日報》社論，1967年5月31日。

⑦ 巴金：〈「樣板戲」〉，載《隨想錄》，第五集，頁112-15。

陳丹晨 作家，著作有《巴金全傳》、《在歷史的邊緣》等二十餘種。

中國打工妹主體性的多元建構

● 余曉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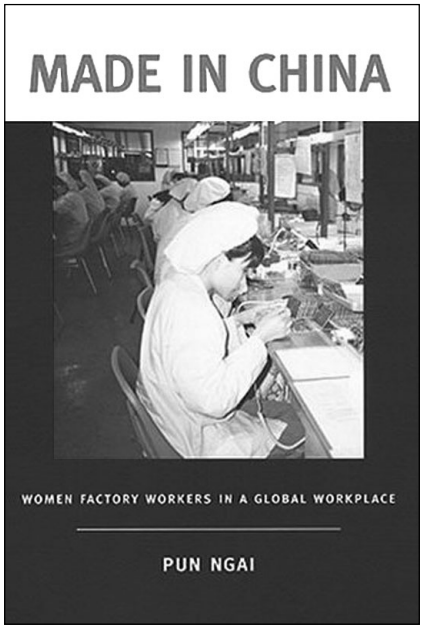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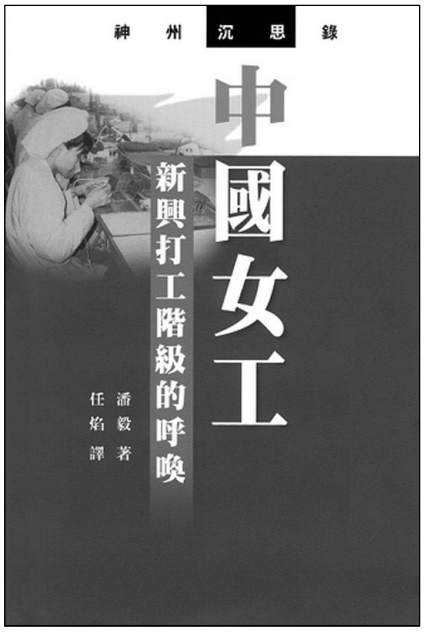

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London: Duke University;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5)；潘毅著，任焰譯：《中國女工——新興打工階級的呼喚》(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2007)。

1970年代末，勞動過程理論家們逐步建構了主體性在勞工研究領域的重要性。在有關研究中，工人的利益、意識、抗爭與合作、勞資關係開始具備經濟、政治、社會、文化及意識形態等方面的多種特質。

一　導言

從1970年代末期開始，勞動過程理論家們開始對傳統馬克思主義及結構主義的研究範式進行批判①，逐步建構了主體性在勞工研究領域的重要性。由於重新平衡了結構 (structure) 與行動 (agency) 的關係，在強調工人主體性的眾多研究中，工人的利益、意識、抗爭與合作、勞資關係都不再是單一經濟維度的，而可能具備經濟、政治、社會、文化及意識形態等方面的多種特質；也不再僅僅取決於宏觀性、結構性、集體性的因素，而是更多地形成於日常性、行動性、個體性的社會互動過程。現有勞動過程理論中的主體性研究基本分為以下三種範式：(1)「正統」學派，試圖恢復馬克思的經濟決定論；(2)「解構主義」，主張徹底拋棄「結構—行

動」的二元分析；(3)「混合式」立場，兼容並蓄馬克思主義的傳統和當代其他學派，如女性主義、後結構主義②。

潘毅教授的*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下引註明英文版及頁碼)一書，代表了經濟全球化時代工人主體性研究的最新成就。此書獲得了美國社會問題研究學會(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Social Problems)2005年度的米爾斯獎(C. Wright Mills Award)，之後被譯成中文在香港出版，即《中國女工——新興打工階級的呼喚》(以下簡稱《中國女工》，下引註明中文版及頁碼)。該書立足於一種「混合式」的研究範式，既具備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批判立場，又博採後結構主義、女性主義、文化研究、話語分析等理論流派之所長，促進了勞動過程理論對於工人主體性的認識。

作者在1995至1996年通過對深圳一家電子廠的女工長達半年的人類學研究，生動呈現出中國轉型時期特有的無產階級——「打工妹」之主體性的形成過程與抗爭方式。與以往的中國「打工妹」主體性研究相比，該著作具有更為廣闊的理論背景和分析框架，不僅將打工妹的身份認同和反抗行為理解為生產領域中階級關係的產物，而且揭示了其與「社會和文化話語、消費關係、社會網絡、家庭關係、性別比喻、社會抗爭」(英文版，頁13)等非生產性領域中社會關係和社會過程的密切聯繫。

圍繞「打工妹」的主體性形成，全書可以分為三個組成部分。在開篇的「導言」部分，作者清晰地勾勒出三種可能影響打工妹的身份認同和抗爭行為的結構性力量：(1)全球資本主義的生產體系(資本的流動性、女性的無產階級化等)；(2)國家社會主義的制度干預(城鄉分割的戶籍制度、「階級失語症」等)；(3)家族式的父權制(對於農村女性的教育、工作與婚姻自由的束縛)。第一章以深圳一個工業村的演變過程為縮影，討論全球資本主義的市場力量和國家干預是如何聯手將中國進城務工的農民工打造成為「新工人階級」。第二章探討巨大的城鄉差異及父權制的束縛如何製造出一種強烈的「社會欲望」，驅使着年輕的農村女性離開家鄉，成為「甘願」出賣勞動力的打工者。

作為全書的中心部分，第三至第五章集中討論了「打工妹」這一社會身份認同是如何在資本、國家、父權制的「三重壓迫」下誕生。潘毅在書中寫道：

> 身份認同的建構意味着對隱喻藝術、語言力量以及他者化與差異化政治技巧的運用……〔不僅〕包含了對於地域、血緣、族群關係的想像和利用……〔而且是一個通過〕日常語言、地方性實踐、社會話語、制度化的規範來實現的性別化過程。(英文版，頁21)

在全書最後的第六和第七章，作者憑藉其超常的理論造詣，將「打工妹」的身體疼痛、尖叫、夢魘構建成一種極具政治意義的「抗爭的次文體」(minor genre of resistance)。潘毅寫道：

> 〔打工妹〕疼痛的身體不是失敗的身體，而是抗爭的身體……尖叫和夢

《中國女工》立足於一種「混合式」的研究範式，既具備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批判立場，又博採後結構主義、女性主義、文化研究、話語分析等理論流派之所長，促進了勞動過程理論對於工人主體性的認識。

麗也是對於自由的追求……她們的社會性抗爭不僅僅是傳統意義上的工人階級的反抗，同時也是面對政府、資本和父權制，爭取工人的自由、尊嚴與女權的鬥爭，從而具有社會衝突和文化建構的意義……而這種抗爭最終可能孕育出一場「寂靜的自下而上的社會革命」(a silent "social revolution" from below)。(英文版，頁22、19、21)

二　生產與消費：中國「打工妹」主體性的多元建構

中國市場轉型時期及全球化進程中，工人主體性的問題已經引起了學界的一些關注。學者們從不同角度分析了中國工人主體性是如何在階級、性別、地緣、族群、文化等不同維度上得以建構③。其中，農民工的身份認同、階層意識問題成為研究的熱點④。然而，只有為數不多的研究開始關注消費革命這一巨大社會變遷對於農民工主體性的影響，儘管農民工消費模式的變化已經引發了一些描述性的研究⑤。

《中國女工》在一定程度上填補了這一空白。作者討論了打工妹的社會身份認同是如何在生產和消費兩個領域得以建構的，她們又是如何在生產與消費的交互關係中認知自我、改變自我。

(一)「打工妹」的生產主體性

隨着年輕的農村女性進入一系列特定的生產關係，當她們經歷無產階級化和異化過程的時候，一套新的自我道德規範被逐步內化，於是「打工妹」這一身份認同被建構出來。這種新的身份認同是為了適應社會和經濟關係的改革，以及資本的需求而被創造出來的。從「打工妹」這個濃縮的身份中，我們可以看到國家社會主義制度是如何讓位於全球資本主義經濟，而資本主義的實踐又是如何徹底依賴一個複雜的管制網絡，以及階級、城鄉差異、血緣和族群網絡與性別關係(中文版，頁171-72)。簡而言之，「打工妹」在生產領域的身份認同建構是在階級關係、城鄉差別和性別差異等多個維度上同時進行的。

從「打工妹」這個濃縮的身份中，可以看到國家社會主義制度是如何讓位於全球資本主義經濟，而資本主義的實踐又是如何徹底依賴一個複雜的管制網絡，以及階級、城鄉差異、血緣和族群網絡與性別關係。

首先，與以往國家社會主義體制下的工人階級不同，「打工」意味着「為老闆工作」，意味着以勞動換取工資的資本主義商品交換關係⑥。然而，農民工往往在洞悉其「打工」階級內涵的同時，工人階級的身份認同在她(他)們的意識和話語中並沒有得到顯著的表現。調查數據顯示，多數農民工仍然認為自己是「農民」，而不是「工人」⑦。何以如此？這與中國長久以來存在的城鄉二元分割社會結構有着密切的聯繫。潘毅基於對深圳出口加工區打工妹的人類學研究發現，戶籍制度的存在有助於勞動控制機制的產生，而戶籍制度下的「農民工」社會身份模糊了農民身份認同與工人身份認同之間的界限，從而抑制了這個打工階級的形成。

不僅如此，資本同時利用「農民」——社會主流話語認為是「卑微」、「下等」的社會身份，加劇並

合理化對打工妹的規訓與剝削。潘毅在深圳工廠的研究發現：

在車間裏，我每天都能聽到很多針對工人〔打工妹〕的充滿歧視的話語。……例如……「鄉下妹就是鄉下妹，粗手粗腳！」或者「鄉下妹根本沒法教，又蠢又笨！」……這些日常對話中所暗含的喻意是，身體與空間形成了強烈對比：不合時宜的鄉下妹蹩腳地生存在現代工業的世界中。一方面是缺乏教養、笨手笨腳、不講文明、土裏土氣的農村女性，她們的勞動力是廉價的；另一方面則是工廠的現代技術，其產品出口到國際市場，是值錢的。(中文版，頁183-84)

與此同時，「打工妹」的主體性具有明確的性別內涵。「妹」意味着單身、未婚的年輕女孩兒，「打工妹」則代表了一種嵌入資本主義勞動關係與性別關係中的「次等勞動身份認同」，這種身份的建構與中國農村社會的父權制文化傳統和資本主義的現代性別觀念有着密切的聯繫(中文版，頁173)。年輕的農村女孩進城打工的主要動機之一，就是對父權制家庭生活的背叛，轉而追求資本主義現代女性的身份價值——工作、身體、愛情、婚姻上的自由和獨立。然而，當經歷了資本主義勞動關係中工廠訓誡權力的殘酷之後，當工廠勞動令打工妹感到厭倦、疲憊和煎熬的時候，她們就渴望結婚、渴望回家(中文版，頁213)。打工，或者資本主義的勞動關係並沒有為農村女孩徹底擺脫父權制婚姻家庭理念的束縛提供出路，相反，資本在利用現代女性解放思想獲得「自由」勞動力的同時，又利用父權制文化中對未婚年輕女性的壓抑、貶低作用，加固對打工妹的剝削與控制。潘毅在深圳工廠的研究生動地反映了資本對打工妹的性別化規訓：

在管理者們眼中，女工們的女性身份比她們的勞動者身份更加重要。當勞動控制一出現問題，性別規範就會被提出來。工人們經常被人提醒她們的女性身份——「你是個女孩子」。在女孩子變成女人的過程中，她的行為應該符合文化的要求：恭順、服從、勤勞、溫柔等。以上話語的潛在含義是：「你是個女孩子，你應該服從你的上級，按照他的吩咐做事。……不應該大聲說話來頂撞你的上級。……你將來要嫁人、侍候〔候〕人，所以最好訓練自己該如何行為得體。……好好對待工作……」(中文版，頁228)

綜上所述，透過工人「多元主體性的交叉分析」，我們看到了在中國市場化改革和全球化的過程中，「打工妹」作為一種特殊的社會身份在階級、性別、城鄉二元結構上的多維互動建構過程。在國家、資本、社會文化的共同作用下，「打工妹」被塑造成一種受制度歧視的、受資本剝削的、受男性統馭的、受社會優勢人群(市民)排斥的「社會分類」。面臨消費革命帶來的巨大社會變遷，「打工妹」的社會身份認同在「生產＋消費」的雙重社會空間中又產生了甚麼樣的新變化？消費是否能夠為打工妹追求更自

透過工人「多元主體性的交叉分析」，作者讓我們看到在中國市場化改革和全球化過程中，「打工妹」作為一種特殊的社會身份在階級、性別、城鄉二元結構上的多維互動建構過程。

由、更平等、更有尊嚴的社會身份提供可能？

(二)「打工妹」的消費主體性

討論「打工妹」消費主體性的形成，必須從其特殊的消費偏好開始。現有研究發現，打工妹對於有助於改變其外表與身體形象的消費品(例如衣服和化妝品)格外重視⑧。潘毅在深圳工廠的田野研究筆記如實地反映了打工妹的消費偏好：

女工們希望通過購買和消費各種時裝、化妝品和飾品來改造自己的外表，從而在一定程度上擺脫「打工妹」被認為是廉價、卑微、次等的主體性，從而建構一種獲得更多自由、平等、尊重的社會身份。

我和工友們最常去的地方是東方市場，在那裏服裝、鞋、帽子、手提包、首飾，以及化妝品等一應俱全。對於女工們來說，東方市場是購物天堂，是一個她們可以找到適合自己又物美價廉的商品的地方。(中文版，頁250-51)

為甚麼打工妹會對衣服和化妝品產生如此濃厚的興趣？除了年輕女孩子對於美的追求以外，還有沒有其他的社會性含義和動機？打工妹對於服裝和化妝品的強烈消費喜好恰恰反映了她們改變自我、追求新的身份認同的渴望。潘毅發現，女工們希望通過購買和消費各種時裝、化妝品和飾品來改造自己的外表，從而在一定程度上擺脫「打工妹」被認為是廉價、卑微、次等的主體性，從而建構一種獲得更多自由、平等、尊重的社會身份。

然而，這種通過消費實現的「自我轉型」顯然不僅僅取決於女工們的「行動的實踐」，而是更多地受制於其有限的消費能力和「他者」的態度。首先，女工們菲薄的收入，無法讓她們進入城裏人、中產階級光顧的購物場所，從而最終成為消費大眾中的「次等公民」。其次，儘管她們可能已經在傾其所有地奮力追趕城市時尚的腳步，在城裏人、中產階級看來，她們的「品位」依然是對城市風尚廉價而笨拙的模仿。即便是在消費的過程中，打工妹也無法像城裏人和有錢人一樣，享受消費者理應受到的尊重；相反，她們感受更多的還是被歧視。

潘毅對於深圳打工妹休閒生活的研究，反映出「打工妹」作為消費主體面臨着的社會排斥和社會歧視。世界之窗是深圳打工妹夢寐以求的旅遊景點，因為具有埃菲爾鐵塔、倫敦大橋、埃及金字塔等世界著名歷史名勝古迹的微縮景觀而著稱，是城市休閒生活的典型代表。作為一種「異質性」的空間，置身其中的打工妹可以滿足於一種對於大都會休閒生活的想像。潘毅曾經與三個打工妹結伴共遊世界之窗，不僅感受到她們遊覽拍照時的投入與興奮，同時也感受到其他遊客對於打工妹的強烈排斥⑨：

打工妹們被這裏迪士尼一般的虛擬世界所吸引，每到一個景點她們總是興高采烈的拍照片，看起來就和其他外地遊客一樣。然而打工妹的興奮沒有持續多久。因為是周末，公園的遊客眾多，……其中許多是大城市來的，看起來很富有，相比之下，三個打工妹的牛仔褲和T恤衫顯得有些土氣。當打工妹們盡情的拍照時，她們沒有察覺到身後還有許多遊客也正在排隊等待拍照。正在這時，一個中年男子突然嚷

道：「讓開、讓開，打工妹！不在工廠裏做事到處閒逛甚麼？」男子的呵斥表明，在他看來打工妹就是打工妹，就應該呆在工廠工作而不應該來到不屬於她們的城市生活空間遊蕩。可見，階級的邊界不是輕而易舉可以跨越的。商業化的旅遊景點儘管是一個憑票消費、看似平等的消費空間，但在這樣的消費空間中打工妹還是無法成為一般性的遊客，享有平等的權利，相反她們作為打工妹的社會身份烙印依然清晰不變。

可見，女工們希望通過消費實現自我轉型的願望終究是難以實現的。不僅打工妹的消費本身受到其收入水平和經濟地位的局限，其有限消費帶來的外表變化最終也無法顯著改變她們在生產領域被資本、國家和社會賦予的次等社會身份。正如潘毅所總結的：「打工妹們的種種夢想——渴望消費欲望滿足、向現代自我轉變，以及追求現代女性美來掩飾自己農村身份——最終只能強化她們的階級及性別差異。」(中文版，頁258)

三　結語

《中國女工》採擷馬克思主義、後結構主義、女性主義、文化研究、話語分析等多種理論流派的精華，並借助人類學研究方法的優勢，深入研究了中國「打工妹」的主體化過程。其分析視角由生產領域延伸至消費領域，重點討論了「打工妹」的社會身份認同在生產與消費空間的雙重建構，不僅反映出中國打工妹在經濟全球化背景下的真實處境，而且折射出中國市場經濟改革和消費社會形成過程中的階級、性別和社會不平等。筆者相信，潘毅兼容並蓄的理論視角、扎根現實的人類學方法、推陳出新的理論建樹，對於該領域的後續研究將會具有顯著的啟示作用。

筆者同時認為，《中國女工》關於「打工妹」抗爭意義的解析是全書極具理論創造力的部分，但同時也存在一些令人質疑的問題。如果將「打工妹」以身體疼痛、尖叫和夢魘這種個體化的、潛意識的、非組織性的反抗行為理解成「社會革命」的開始，那麼，這種反抗多大程度上能夠挑戰或改造「打工妹」面臨的「三重壓迫」——即不斷對其施加「社會暴力」的政治、經濟、文化體制？又如何處理「打工妹」主體性構造和反抗行為中階級、社會、文化性因素的不同政治意義？未來以「打工妹」為主體的勞工運動將回歸「馬克思的模式」⑩還是尋找「新社會運動」的出路？筆者相信這些問題將為未來的中國工人主體性研究提供嶄新的起點。

女工們希望通過消費實現自我轉型的願望終究是難以實現的。除了受到其收入水平和經濟地位的局限外，其有限消費帶來的外表變化最終也無法顯著改變她們在生產領域被資本、國家和社會賦予的次等社會身份。

註釋

① 早期比較有代表性的研究包括：Craig R. Littler and Graeme Salaman, "Bravermania and Beyond—Recent Theories of the Labour Process", *Sociology* 16, no. 2 (1982): 251-69; David L. Collinson, *Managing the Shop-floor: Subjectivity, Masculinity and*

Workplace Culture (Berlin and New York: Walter de Gruyter, 1992); David Knights and Hugh Willmott, eds., *Labour Process Theory* (London: Macmillan, 1990); Michael Burawoy, *Manufacturing Consent: Changes in the Labor Process under Monopoly Capitalis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9); Paul Thompson, *The Nature of Work: An Introduction to Debates on the Labour Process* (London: Macmillan, 1989)。

② Damian O'Doherty and Hugh Willmott, "Debating Labour Process Theory: The Issue of Subjectivity and the Relevance of Poststructuralism", *Sociology* 35, no. 2 (2001): 457-76.

③ 沈原：〈社會轉型與工人階級的再形成〉，《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2期，頁13-36；佟新：〈社會變遷與工人社會身份的重構——「失業危機」對工人的意義〉，《社會學研究》，2002年第6期，頁1-12；徐小洪：〈當代中國產業工人的階級意識問題研究〉，《北京市工會幹部學院學報》，2006年第1期，頁4-9。

④ 陳映芳：〈「農民工」：制度安排與身份認同〉，《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3期，頁119-32；潘毅：〈階級的失語與發聲——中國打工妹研究的一種理論視角〉，《開放時代》，2005年第2期，頁95-107；潘澤泉：〈社會分類與群體符號邊界　以農民工社會分類問題為例〉，《社會》，2007年第4期，頁48-67；王春光：〈新生代農村流動人口的社會認同與城鄉融合的關係〉，《社會學研究》，2001年第3期，頁63-76；吳玉軍、寧克平：〈城市化進程中農民工的城市認同困境〉，《浙江社會科學》，2007年第4期，頁127-32；Ching Kwan Lee, *Gender and the South China Miracle: Two Worlds of Factory Wome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Pun Ngai, "Subsumption or Consumption? The Phantom of Consumer Revolution in 'Globalizing' China", *Cultural Anthropology* 18, no. 4 (2003): 469-92; 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London: Duke University;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5).

⑤ 李偉東：〈消費、娛樂和社會參與——從日常行為看農民工與城市社會的關係〉，《城市問題》，2006年第8期，頁64-68；零點調查公司編著：《中國消費文化調查報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2006）；馬傑偉：《酒吧工廠：南中國城市文化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嚴翅君：〈長三角城市農民工消費方式的轉型——對長三角江蘇八城市農民工消費的調查研究〉，《江蘇社會科學》，2007年第3期，頁224-30；楊善華、朱偉志：〈手機：全球化背景下的「主動」選擇——珠三角地區農民工手機消費的文化和心態解讀〉，《廣東社會科學》，2006年第2期，頁168-73。

⑥ Ching Kwan Lee, *Gender and the South China Miracle*, 109-10.

⑦ 彭遠春：〈論農民工身份認同及其影響因素——對武漢市楊園社區餐飲服務員的調查分析〉，《人口研究》，2007年第2期，頁81-90；王春光：〈新生代農村流動人口的社會認同與城鄉融合的關係〉，頁63-76。

⑧ Ching Kwan Lee, *Gender and the South China Miracle*.

⑨ Pun Ngai, "Subsumption or Consumption?", 485.

⑩ 沈原：〈社會轉型與工人階級的再形成〉，頁13-36。

余曉敏　北京師範大學社會發展與公共政策研究所講師

理解帝制中國形成的知識基礎

● 張　楊

趙鼎新著，夏江旗譯：《東周戰爭與儒法國家的誕生》(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

近年來，漢語學術界大量譯介當代西方歷史社會學作品，比如曼(Michael Mann)的《社會權力的來源》(*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安德森(Perry Anderson)的《絕對主義國家的系譜》(*Lineages of the Absolutist State*)、蒂利(Charles Tilly)的《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公元990-1992年)》(*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AD 990-1992*)都是煌煌大作。然而，漢語學術界卻還沒有產生能夠和上述著作相稱的作品，沒有尋找到中國「社會權力的來源」，沒有勾勒出中國「絕對主義國家的系譜」，亦沒有清楚解釋現代中國「民族國家的形成」①，甚至從思想性而言，沒有能夠超越1980年代金觀濤、劉青峰所著的《興盛與危機——論中國封建社會超穩定結構》。令人欣喜的是，新近出版的《東周戰爭與儒法國家的誕生》(以下簡稱趙著或《東周戰爭》，引用只註頁碼)，雖然僅僅是趙鼎新教授一個研究計劃的序論，卻帶給我們理解古代中國的洞見。

趙鼎新在該書的序言中提到金、劉二氏的著作對他的影響。事實上，《東周戰爭》的理論雄心已超越前者，它試圖解釋的乃是古代中國儒法國家的形態和產生的根源並總結了帝制中國的七項特徵，指出東周戰爭驅動的理性化進程及其特

《東周戰爭》試圖解釋的，乃是古代中國儒法國家的形態和產生的根源。趙鼎新總結了帝制中國的七項特徵，並指出東周戰爭驅動的理性化進程及其特殊的結晶形態乃是造就這一帝國形態的根本原因。

殊的結晶形態乃是造就這一帝國形態的根本原因。如果說韋伯的《中國的宗教》是我們理解帝制中國的社會學基礎，那麼趙鼎新的新作則是理解帝制中國形成的知識基礎。

一　韋伯的知識挑戰

首先回到韋伯的《中國的宗教》。時至今日，該書依然是關於帝制時代中國社會無與倫比的巨著，依然給予當代中國研究學者最為刺激的知識挑戰。韋伯的學術興趣來源於他試圖解釋工業資本主義何以獨獨產生於西方，特別是新教背景下的國家②，他對世界各大文明的研究無不包含這一旨趣。而對於儒教中國的研究，韋伯的問題核心在於：帝制中國的經濟和社會環境並不遜於前資本主義的歐洲，而且儒教的理性化程度也相當高，何以中國未能產生資本主義？韋伯從制度和思想兩個角度進行了精闢的分析，他指出：「儒教的理性主義意指理性地適應世界；清教的理性主義意指理性地支配世界。」③

韋伯並未解釋在春秋戰國時代一度被邊緣化的儒教，何以在帝制中國時代成為統治性的意識形態，統治中國兩千年。後世君王為甚麼要賦予儒教知識份子如此崇高的地位？儒教何以成為統治集團的官方意識形態，成為知識精英的倫理規範？

儘管韋伯時時以「歐洲文明之子」自詡，無處不在高揚歐洲文明的獨特性，但是這也並非可以用「歐洲中心主義」輕鬆打發的。韋伯以西方為中心的比較帶給我們的真正問題是：解釋近代資本主義的展開是一個西方的問題，可能屏蔽了我們的中國問題意識——比如，產生資本主義對於帝制中國是必須的嗎？或者說，問題為甚麼非得是儒教中國，而不是更具競爭性和工具理性的春秋戰國是否能夠產生資本主義呢？不過，當我們以中國文明作為本位進行思考的時候，這些疑惑反倒能夠激發研究者對於中國歷史的各個階段做深入探討，誠如金耀基所言：「數十年來西方有關中國社會的著作是韋伯此書的腳註與演繹」④。那麼，對於理解儒教中國的形成，也即春秋戰國這段歷史，韋伯至少給我們留下三大困惑：

第一，韋伯已經指出法家在春秋戰國時代一度勃興，但在他對帝制中國的論述中，則未加分析地指出曾經具有高度工具理性特質的士人已變為傳統主義者：「就正是這個在世界帝國中阻礙行政理性化的領受國家俸祿者階層，在戰國時代卻是各諸侯國（在行政理性化方面）最有力的促進者。」⑤何以這些具有高度理性化特質的人物在帝制時代都變成韋伯筆下的傳統主義者？而且，傳統主義也即儒教倫理是否真的足以維繫一個龐大帝國？事實上，韋伯自己也給出矛盾的答案：「中國的官吏制度並沒有發展成近代的官僚制」⑥，但「中國（在形式上）可說是近代特有的、和平化與官僚化社會的最佳代表」⑦。後來的研究中，法家在帝制中國政治中的地位得到進一步肯定，顧立雅（Herrlee G. Creel）指出帝制中國具有一種高度的行政管理理性化特質，這在近代歐洲興起以前為世界歷史所罕見，這也是中國能維繫一個幅員遼闊、人口眾多的帝國相當重要的原因⑧。所以，這就需要我們解釋行政理性或者法家政治的產生根源。

其次，韋伯並未解釋在春秋戰國時代一度被邊緣化的儒教，何以

在帝制中國時代成為統治性的意識形態，統治中國兩千年。事實上，「天下並爭於戰國，儒術既絀焉。」(《史記》，卷一百二十一，儒林列傳) 眾所周知，秦始皇焚書坑儒，漢初的統治者對儒家的態度也不友善，「沛公不好儒」是有名的，「我方以天下為事，未暇見儒人也。」(《史記》，卷九十七，酈生陸賈列傳) 那麼，「在秦始皇時代已不容存在的儒學，過了幾十年，在漢武帝的時代不但捲土重來，而且竟『定於一尊』。這真是思想史的一個奇迹」⑨。後世君王為甚麼要賦予儒教知識份子如此崇高的地位？儒教何以成為統治集團的官方意識形態，成為知識精英的倫理規範？

如果說秦朝以降的家產官僚制使得中國社會缺乏多元力量 (如獨立宗教、自治城市和封建制度)，以及儒教在帝制時代變得日趨傳統主義使得中國的制度及國人的心態不再適合於發展出產業資本主義，那麼為甚麼春秋戰國時代——這個高度競爭和理性化的時代也沒有產生資本主義？韋伯寫道⑩：

> 在與我們主題有關的幾個特質上，我們愈往上溯，愈能發現中國人及中國文化與西方的種種相似之處。……古代的戰鬥君主、哲學派別的對立、封建制度、戰國時期資本主義的萌芽，所有這些被認為具有特色的，都比儒教中國的各種特質，要來得貼近西方的現象。

簡言之，何以春秋戰國的理性化進程獨獨被政治力量所馴服，而未造成資本主義經濟的勃興？

這三個問題，有的是韋伯以新教作為主體對儒教中國進行比較研究所不必顧及的，有的在其研究主題之外，但都與我們理解帝制中國的形成密切相關。在這個意義上，趙鼎新的研究破題了：戰國時代的高度行政理性化如何產生，又為何不能在帝國時代獨大？戰國時代被邊緣化的儒教何以成為帝國意識形態？具有工具理性特質的戰國時代何以未能萌生資本主義？概而言之，「韋伯在其工作中將上述歷史模式視為『自變量』，並用它來解釋為甚麼中國未能發展出『理性資本主義』，本書則將上述歷史模式視為『因變量』，試圖探明其得以發軔和形成的原因。」(頁4-5)

二　帝制中國「社會權力的來源」

在討論趙著之前，另一部必須提及的著作是曼的《社會權力的來源》。由於《東周戰爭》系統地考察了軍事、政治、文化、經濟四個重要權力來源，以及在特定時空下的結晶形態，遂很容易被認為是中國版的《社會權力的來源》。而且，曼把論述重點放在他所熟知的歐洲範圍，而對中國語焉不詳，未免給這部雄心勃勃的巨著留下遺憾。曼認為馬其頓對希臘的征服以及隨之的希臘化所形成的帝國是第一個政治權力和意識形態權力高度融合的例子⑪，而他認為這在中國古代並不鮮見，此即趙鼎新勾勒的儒法國家：「以帝國儒學思想 (imperial Confucianism) 作為官方統治意識形

由於《東周戰爭》系統地考察了軍事、政治、文化、經濟四個重要權力來源，以及在特定時空下的結晶形態，遂很容易被認為是中國版的《社會權力的來源》。曼對中國語焉不詳，未免給這部雄心勃勃的巨著留下遺憾。

態和合法性基礎，同時運用法家手段對國家進行實質性管理的國家模式」(頁7)。趙著即旨在論證儒法國家的形成：

春秋—戰國時代的封建制度導致了諸侯列國之間頻繁的局部性非摧毀性戰爭；這些戰爭驅動型衝突刺激了該時期各個社會領域的發展。然而，由於該時期中國社會的其他社會力量發展薄弱，社會的多元化程度很低(比如與封建時期的歐洲和古希臘相比)，由戰爭而催生的軍事權力、意識形態權力和經濟權力的發展最終均為國家所控制；國家權力的一元獨大為儒法國家(Confucianism-legalist state)的形成開闢了道路，並限定了日後兩千多年來中國歷史發展的方向。(頁21-22)

趙鼎新有意識地把世界歷史上三次類似的戰爭體系進行比較：東周戰爭、古希臘城邦之間的戰爭和近現代歐洲戰爭。同樣是「反覆發生的非摧毀性戰爭」，其最終結果卻可以是大相逕庭。

下文結合前述韋伯留給我們的困惑，討論趙著的三個問題。

(一) 戰爭驅動理性化和中央集權官僚制帝國

趙鼎新的一個核心觀點是：

春秋—戰國時代的封建制度導致了諸侯國之間頻繁而輸贏不定的局部性戰爭(frequent but inconclusive wars)，正是在這類特殊類型的戰爭中所形成的競爭和衝突，促進了效率導向型的工具理性文化(efficiency-oriented instrumental culture)在軍事、政治、經濟和意識形態等領域的擴展，進而為春秋—戰國時代社會各領域的演變提供了根本動力。(頁2)

這可以看作是對韋伯觀點的發展：「這種行政上的理性化，只有在戰國時期封建諸國相互競爭下才出現」⑫。這裏面，「反覆發生的非摧毀性戰爭」是一個根本原因。趙鼎新將春秋戰國分為三期，大量運用社會學方法分析了這一類型戰爭對於塑造工具理性文化，特別是行政管理理性化的作用，對於戰爭的數據分析，頗見功力。

我們可以看到他有意識地把世界歷史上三次類似的戰爭體系進行比較：東周戰爭、古希臘城邦之間的戰爭和近現代歐洲戰爭⑬。同樣是「反覆發生的非摧毀性戰爭」，其最終結果卻大相逕庭。正如趙著對「戰爭導致科層化」⑭這一觀點的批評，「反覆發生的非摧毀性戰爭」也並不必然導致「中央集權官僚制帝國的產生」。比較這三個戰爭體系，可以從趙著中看到另外兩個因素決定着這種戰爭體系的結局：

第一個因素體現為戰爭與地理的關係，「反覆發生的非摧毀性戰爭」需要一個多國體系，且多國體系的地理分布至少需要三大因素：首先，整個體系的外部地理屏障保證體系內戰爭不受重大外部干擾(希臘這方面的屏障就不如中國和近代歐洲)；其次，體系內部是大陸連續體或者地理相近的海洋，這才有「反覆發生」戰爭的可能性和便利性；最後，內部地理有距離、山川、河流等阻隔：首先必須有阻隔，才可能是「非摧毀性」；其次，阻隔的程度很大意義上決定統一的可能性。正因為希臘面臨着更大的外部威脅，所以希臘的「春秋戰國」結束於他國的征服；正因為歐洲的

地形地貌阻隔更大，才使得歐洲最符合這種類型的戰爭，即使拿破崙也未能統一歐洲。這正如伯克 (Victor L. Burke) 指出的「西方文明間的衝突導致歐洲反反覆覆的封建化和集權化」⑮；而東周時代的中國並沒有遭遇到蠻族的大規模入侵，同時內部地理具有可以反覆作戰的可能性，中原地形阻隔不大也增加了統一的可能性⑯。

另一個因素在於參戰者或者這一戰爭體系中社會力量的多元化程度。近代歐洲有着希臘和東周時期都不具備的多元化力量，不但使得戰爭具有更多的非國家參與者，也使得其他非軍事的權力在競爭中得到充分發展——其中最重要的就是中世紀自治城市所代表的現代資本主義力量，這一點在韋伯和蒂利的研究中都得到高度重視。而在中國，正如趙鼎新所指出的，社會多元化力量不足，這種理性化進程獨為國家權力所駕馭。於是，東周戰爭驅動了工具理性化，卻獨為政治權力所駕馭：一方面，地緣政治特徵使得政治統一成為可能；另一方面，社會力量多元化程度不足導致這種政治權力獨大。這就是最終形成的中央集權官僚制帝國：秦朝。

然而，更重要的是，趙著提醒我們：三場結局不同的戰爭其實也有着類似的總體性機制，即工具理性的演化和社會的累積性發展，儘管這一累積性發展並非單向和線性的。這是文明演進的一個根本性機制，也是趙著之所以選擇理性化機制作為理解這一時期的整體性機制的原因。事實上，除了韋伯對此的精湛論述外，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亦揭示了戰爭與市場競爭是導致理性化進程和社會進化的一個重要因素⑰。這裏面，我們不難看到趙鼎新早年的生物學學習背景，不可諱言，這一理論是帶有進化論色彩的。

(二) 作為政權合法性的意識形態權力

誠如余英時所言：儒學的「定於一尊」是思想史的一個奇迹。那麼，儒家是何以在戰國和秦朝的災難後「凱旋」的呢？擁有工具理性統治技術的帝國為甚麼需要儒學呢？原因在於法家給君主提供了治理的技術，但也僅限於此。它既不能為政權統治提供一套合法性話語，也不能給上層精英提供一套安身立命的倫理體系。秦朝的速亡使得儒家的復興成為可能甚至必須。意識形態權力在帝制中國的核心作用在秦王朝覆滅以後得到凸顯。

法家給君主提供了治理的技術，但僅限於此。它既不能為政權統治提供一套合法性話語，也不能給上層精英提供一套安身立命的倫理體系。秦朝的速亡使儒家的復興成為可能甚至必須。

事實上，即使在秦始皇時代，儒學也沒有真正消亡，秦始皇依然任用儒家知識份子，他坑殺的只是「不聽話」的儒生。正如蕭公權所洞察的：「故始皇之治，兼用法儒」⑱。於是，方才有了漢武帝的「尚法尊儒」和「法儒合流」，兩者的區別僅僅在於「始皇以任法為主，列儒術為諸子之一，武帝尊孔子為宗師，用管商以佐治而已」⑲。

這段「法儒爭勝與合流」的歷史乃是中國政治史和思想史的公案。儒家的現代同情者往往會強調這段「儒學的法家化」或「法家的儒士化」的歷史傷害了正宗儒學，並使得帝

制中國的政治制度沒有實施真正意義的儒家之道，反倒使得儒家背上了為專制體制提供意識形態合法性的現代罵名⑳，或者認為儒家是克服中國古代演變成為絕對君主專制的民主因素㉑；而儒家的批評者則會強調儒家通過迎合專制君主而發展成為既得利益集團，甚至阻礙了中國的發展㉒。從方法論而言，兩者的解釋同趙鼎新批評許田波所說的「戰國諸國採取自強的戰略導致了國家的統一」㉓一樣，「輕視社會結構的作用而過份強調行為主體的策略選擇對社會發展的影響。……不同的政治策略當然能造成不同的歷史後果，但是從長時段來看，歷史發展往往是行為主體的非預期後果」(頁191)。

儒家的地位有着客觀必要性，而不能主觀化和意志化。拋開價值層面上的揚儒抑法和揚法抑儒，二者的結合幾乎是一種歷史必然：作為一個幅員遼闊的帝國，如果希望得到穩定而長久的治理，即需要一套實用主義的、具有工具理性特徵的統治技術，也需要一種能夠整合統治集團觀念的價值理性體系和作為合法性基礎的意識形態體系，兩者缺一不可。如前文所述，儒家的地位是從秦始皇到漢高祖到漢文帝、漢武帝一步步發展而來的，漢武帝時代的「尚法尊儒」、「王霸雜糅」的出現只是或早或遲而已。說到底，「二家皆致用之學，呈此混雜之現象，乃專制天下環境中自然之結果，不足異也」㉔。從此，中國歷史進入儒法合流的帝國時代，它作為一種政治形態，穩定地統治了中國兩千年。

儒法的結合幾乎是一種歷史必然：作為一個幅員遼闊的帝國，如果希望得到穩定而長久的治理，即需要一套實用主義的、具有工具理性特徵的統治技術，也需要一種能夠整合統治集團觀念的價值理性體系和作為合法性基礎的意識形態體系。

(三) 戰國時代為甚麼沒有產生資本主義？

在用四種權力審視帝制中國的形成和發展之後，趙鼎新也間接回答了戰國時代為甚麼沒有產生理性的資本主義(或者其他類似的總體機制)這一命題。筆者這一說法並非故作驚人之論，考慮到戰國時代工具理性的發展，這種「資本主義的萌芽」或許比明清時期的所謂「資本主義萌芽」更可能帶來突破性發展。但為甚麼沒有產生呢？

正如韋伯指出的：「西方還有一些獨立且強大的力量……決定西方之命運的五大革命正是如此。我們要問：中國沒有這類的力量存在嗎？」㉕帝制中國時期沒有這些獨立而強大的力量，春秋戰國時期，正如前文所述，實際上也沒有。趙著中至少考察了三個重要的因素，每一個因素都隱含與近代歐洲的比較：

第一，封建制度本身的差異性。歐洲的封建制度「是在羅馬帝國末期和日爾曼部族社會早期所存在的一些社會組織形式的基礎上自發地緩慢發展起來的。而在中國，它明顯地是政治設計的產物。」(頁36)前者在力量和形式上相對多元化，所以走上不同道路；而中國，更具有同質化的特徵，這也限制了新的政治選擇的產生。

第二，其他非國家因素的制衡力量，如獨立的宗教權力是否存在，特別是自治城市的因素。儘管戰國時代「當時為市井民眾所推崇的並不是所謂的政治人物，而是商人」(頁123)，但是，「當時中國的商

人階級從未像歐洲的商人那樣形成一股有組織的、可與國家相抗衡的力量。」究其原因，「商業城市出現的時間到底是在戰爭驅動的國家集權化進程開始之前還是之後，便顯得十分重要。」(頁125)「到十四世紀，戰爭驅動的國家集權化進程在歐洲啟動之前，一些最重要的城市已經發展成為獨立的商業貿易中心，從而成為歐洲經濟和政治格局中至關重要的組成部分。」(頁126)最終，「在前現代歐洲，國家與新生資產階級力量實現平衡後，民族國家與市場經濟獲得了同步發展；而在春秋—戰國時代的中國，國家集權化進程則獲得了壓倒性優勢。」(頁130)換言之，「在歐洲，整個封建社會發展的動力來自戰爭衝突和商業競爭這樣兩股不同的力量，而在春秋—戰國時代的中國，封建社會演化的動力則主要來自於戰爭」(頁36)。所以，儘管兩者都產生了工具理性，其內在的動力機制卻有所差異。

最後，多元化的哲學和思想是否存在。近代歐洲的思想來源廣泛，融會貫通了人類文明史上眾多精華，其開放性和多元化程度都遠勝於戰國時代的中華文化，這也是造成兩者差異的一個重要因素(頁107-10)。

三　文化論還是制度論？

一般認為，韋伯有兩種理論取向，即所謂文化論和制度論；而從方法論而言，韋伯也兼具詮釋主義和實證主義的特徵，即試圖綜合客觀性的「解釋」(explanation)和主觀性的「解讀」(interpretation)。韋伯以理性化為利器，以分析「精神—經濟」的關聯作為主線，在宏觀與微觀、精神與物質的諸領域游刃有餘，既對中國社會做出整體主義解釋，又不乏精微的心態詮釋，這也是韋伯能不斷激發後人思考的內在原因。

如果說余英時對近世宗教倫理的研究秉承了韋伯文化論的理論視角和詮釋主義方法論特徵的話，那麼，趙著選擇的則是制度論和實證主義方法論。然而，弔詭的是，余英時以詮釋主義的研究方式得到制度論的結果，而趙鼎新卻在實證主義的框架中得到一個毋寧說是文化論的答案。余英時在指出中國近世思想轉變對於明清商業有助益之功後，在結論處寫道，明清商人「所遭到的主要阻力是甚麼呢？……韋伯在研究西方古代的經濟發展，曾提出一個看法，即自由商業在『共和城邦』中易於發展，在君主專政的官僚制度下常遭扼殺，因為後者以『政治安定』為主要目標。這一論點所蘊涵的前提是政治結構有時也可以對經濟形態發生決定性的作用。」㉖

余英時的論證邏輯在於中國思想本有啟發資本主義(或者其他類型的現代性)的資源，然而帝制中國的特定制度結構抑制了這種可能性的發生；但恰好相反的是，趙鼎新告訴我們，自軸心時代以後，中國已經架構出兩種籠罩萬端的理性：作為價值理性的儒家思想和作為工具理性的法家統治，使得任何根本意義上的制度改革和變化都變

趙鼎新告訴我們，自軸心時代以後，中國已經架構出兩種籠罩萬端的理性：作為價值理性的儒家思想和作為工具理性的法家統治，使得任何根本意義上的制度改革和變化都變得不可能。

得不可能。事實上，這也是軸心時代的本意所在，彼時發酵和定型的思想觀念足以影響甚至主導一個偉大文明數千年的歷史。

這也再次說明，研究古代中國(東周)的社會和觀念的形成、演變和關係，對於理解帝制中國乃至現代中國的重要性。趙著僅僅是我們認識儒法國家形態的發軔、形成、發展和影響的一個起點，我們有理由期待更精彩的後續。

註釋

① 蒂利的《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公元990-1992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正是對他1975年所編的一部著作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Western Europ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主題的深入。

② 韋伯(Max Weber)著，康樂、簡惠美譯：《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

③⑤⑩⑫㉕ 韋伯(Max Weber)著，康樂、簡惠美譯：《中國的宗教；宗教與世界》(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332；110；314；79；110。

④ 金耀基：〈儒家倫理與經濟發展：韋伯學說的重探〉，載《金耀基社會文選》(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5)，頁254。

⑥⑦ 韋伯(Max Weber)著，康樂、簡惠美譯：《支配社會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161；162。

⑧ Herrlee G. Creel, *The Origins of Statecraft in China*, vol. 1, *The Western Chou Empi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0).

⑨⑳ 余英時：〈反智論與中國政治傳統——論儒、道、法三家政治思想的分野與匯流〉，載《文史傳統與文化重建》(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181；181-95。

⑪ 曼(Michael Mann)著，李少軍、劉北成譯：《社會權力的來源》，第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頁336。

⑬ 雷海宗最早比較了這三個「中外的春秋時代」。參見雷海宗：《中國的兵：大家寫給大家看的歷史》(北京：中華書局，2005)，頁152-54。

⑭ Edgar Kiser and Yong Cai, "War and Bureaucratization in Qin China: Exploring An Anomalous Cas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8, no. 4 (2003): 511-39.

⑮ 伯克(Victor L. Burke)著，王晉新譯：《文明的衝突：戰爭與歐洲國家體制的形成》(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

⑯ 趙著把春秋戰爭分為四大戰區的思想也頗具洞見；正如曼指出的，進軍距離和軍事後勤能力是息息相關的。

⑰ Herbert Spencer, *The Principles of Sociology* (New York and London: D. Appleton and Co., 1912).

⑱⑲㉔ 蕭公權：《中國政治思想史》(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8)，頁265；265；263。

㉑ 顧立雅(Herrlee G. Creel)著，高專誠譯：《孔子與中國之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0)，頁307-34。

㉒ 劉緒貽著，葉巍、王進譯：《中國的儒學統治：既得利益抵制社會變革的典型事例》(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

㉓ Victoria Tin-bor Hui, *War and State Formation in Ancient China and Early Modern Europ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㉖ 余英時：《中國近世宗教倫理與商人精神》(台灣：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7)，頁164。

張　楊　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博士生

體制邊緣修國史

● 陳意新

《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十卷本（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

2008年5月，在香港發行的十卷本《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已出版六卷），無疑是中國學術界的一件大事。這套著述由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組織編寫並出版，不僅史實詳盡，規模空前龐大，而且可謂私撰國史，意圖以正視聽。這套著述主要涵蓋了以毛澤東時代為主的1949至1981年的政治史，與當代很多中國人的政治社會生活曾休戚相關。如果說學者們對這套國史中事件梳理之清晰與檔案資料運用之細緻會留下深刻印象，那麼對於經歷過毛澤東統治時代的普通讀者而言，這套國史也許能讓他們解開一些影響過自己人生的重大歷史事件之謎團。

對於國史，中國歷來有官修與私撰兩大方式。官修為後人留下了二十四史，而私撰因其可對歷史事件作獨立記錄與評點，有時比官修來得更為真實和重要，正如孟子所謂：「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

這套國史繼承了中國私撰史學的傳統，由非官方學術機構主持，邀請一批卓有成就的學者，摒棄政治意識形態準繩，以尊重史實的態度寫作，在計劃總數600萬字的著述裏，對毛澤東時代許多極具爭議的重大事件作盡可能的釐清。由於這套國史在香港出版，作者無須過於擔心書中語句或資料會被政治權威刪改，得以基於自己對歷史事件的認知和感悟而寫作，因此，與在中國大陸出版的共和國史著作相比，這套國史能夠更加完整和真實地重現歷史，其學術價值也相對較高。

這套著述涵蓋了以毛澤東時代為主的1949至1981年的政治史，與當代很多中國人的政治社會生活曾休戚相關。對於普通讀者而言，這套國史也許能讓他們解開一些影響過自己人生的重大歷史事件之謎團。

國史的多位作者全是專攻多年的黨史和共和國史學者，部分更任職於中央黨史研究室等中央級單位，有特權閱讀重要歷史檔案。正是基於這些學者和專家經年的資料積累，這套國史才成為言之有據、功力深厚的大作。

這套國史最引人矚目之處是對檔案資料的利用。在共和國時代，長期以來國史無法私撰。除了國家對史學著作的政治審查外，國家機構對歷史檔案的保密管理也根本性地限制了國史研究。儘管近十年來政治環境有所寬鬆，但由於國家的意識形態鬆弛度和檔案開放度依然極為有限，學者迄今為止所撰寫的共和國史很難不沿襲官方正統的聲音。對於大躍進與文革等一些被國家視為禁忌的重大課題，他們不但無法作透徹的研究，更無法暢所欲言發表看法，只能眼看着西方學者的專著一本本的出版。

這套國史在資料利用上有着特殊優勢。多位作者全是專攻多年的黨史和共和國史學者。除了使用筆名的作者外，其中有像沈志華、楊奎松、高華、李丹慧等來自北京大學、南京大學和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等著名學府、有能力接觸到重要歷史檔案的歷史學家，還有像林蘊暉、卜偉華、蕭冬連、韓鋼等一批任職於中央黨史研究室等中央級單位、有特權閱讀重要歷史檔案的專家。正是基於這些學者和專家經年的資料積累，這套國史才成為依靠檔案、言之有據、源流清楚、功力深厚的大作。當檔案資料亦無法還原歷史事件時，作者則利用自身的便利條件訪問了許多當事人，對事件作出了比檔案更完整的辨析。任何人只要讀一遍沈志華撰寫的第三卷《思考與選擇——從知識分子會議到反右運動》，就會對這套國史的作者在檔案與訪談上所下的功夫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

就已讀到的幾卷而言，這套國史在體例和寫作方法上也承襲了中國的史學傳統。與以美國學者為主所編寫的《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相比，這套國史是以斷代而非議題來編排的。整套書每卷涵蓋約三至四年，企圖表現每個時段的整體史。這套書的寫作也沿襲了中國修史的習慣：述而不論。作者並未像西方史家那樣在資料基礎上總結出分析性的論點，而是以原始資料還原歷史的真實面貌。這當然不是說作者沒有自己的觀點。在800多頁的第六卷《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裏，卜偉華只寫了文革頭三年。作者表明雖然文革被官方定性為十年，但真正因動亂和浩劫而能稱得上是「文革」的也就是1966至1968年。這樣的體例和寫法，可讓讀者在看完史實後自己去反思這段敏感的當代史。

已出版的幾卷所具有的長處也匯成了這套書另一個明顯的特徵：體制邊緣修國史。這套書寫出了大躍進和文革等許多學者忌諱探討的歷史事件，令人耳目一新。但由於多數作者長期在中央單位以黨史研究為職業，在紀律上無法逾越國家對於使用檔案的規定，因此這套書在原始資料使用上便有了限制，只能走到體制的邊緣而無法完全脫開體制。在語言運用上，作者亦須有些匠心——只能走到邊緣，以免除不必要的政治風險。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多數作者似乎亦自然地傾向於從體制內來展開他們敘事的思路。儘管這些作者有着開放的思想，但長期的專業訓練、政治教育，以及組織紀律讓他們的話語和敘事形成了一些思維定式，以致就某幾卷而言，讀起來更

像是一部黨史，在敍述到毛澤東時更是難以突破思維定式和語言自律。對此，讀者當然不難理解：共和國有着黨國政體，黨史是國史的核心，從黨史切入國史的寫作正是這些作者的長處所在。但讀者亦不難發現：有的作者在敍事中一方面寫出了毛澤東統治下中國的大災難，另一方面又對毛個人的大氣恢宏、揮灑磅礴的風格充滿了欽仰，依然維繫着對政治領袖既有的思維定式。其實，毛的大氣恢宏不正是共和國幾場大災難的成因之一嗎？

簡言之，這套國史最重要的成就，在於其有根有據地為毛澤東時代共和國的重大政治事件進行了正本清源的梳理。雖然它未能突破體制的極限，但卻已瀕臨體制的邊緣，為共和國的歷史留下了盡可能完整、真實、準確和可信的記錄。

讀《政體與身體》

● 黃小艷

黃金麟：《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

《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下引只註頁碼)一書是台灣東海大學社會學系教授黃金麟關於身體史研究的新作，與其《歷史、身體、國家：近代中國的身體形成，1895-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1)對近代中國身體生成的宏觀論述不同，這本新書分析了江西蘇維埃時期中共圍繞反圍剿鬥爭所進行的一系列政治、經濟、軍事動員對民眾身體的調動，以及這些動員對建構階級化身體的重要意義，檢討了革命與身體的牽扯關係，並進一步對革命的合理性、革命的善意與強制提出了發人深省的看法。

在歷史研究中，以身體的遭遇來取代政權更迭和階級鬥爭作為研究進路，就是要在原有的認識和討論之外，「顯露革命的一些錯置現象，和隱含在革命理想與實踐中的矛盾」。

一　革命與身體

作者選擇以身體作為研究蘇維埃革命的切入點，和兩個議題有關：一個是人的存在問題，一個是歷史的書寫問題，特別是有關中國革命的書寫問題(頁7)。人的存在問題體現了歷史研究對個體生命價

像是一部黨史，在敍述到毛澤東時更是難以突破思維定式和語言自律。對此，讀者當然不難理解：共和國有着黨國政體，黨史是國史的核心，從黨史切入國史的寫作正是這些作者的長處所在。但讀者亦不難發現：有的作者在敍事中一方面寫出了毛澤東統治下中國的大災難，另一方面又對毛個人的大氣恢宏、揮灑磅礴的風格充滿了欽仰，依然維繫着對政治領袖既有的思維定式。其實，毛的大氣恢宏不正是共和國幾場大災難的成因之一嗎？

簡言之，這套國史最重要的成就，在於其有根有據地為毛澤東時代共和國的重大政治事件進行了正本清源的梳理。雖然它未能突破體制的極限，但卻已瀕臨體制的邊緣，為共和國的歷史留下了盡可能完整、真實、準確和可信的記錄。

讀《政體與身體》

● 黃小艷

黃金麟：《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

《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下引只註頁碼)一書是台灣東海大學社會學系教授黃金麟關於身體史研究的新作，與其《歷史、身體、國家：近代中國的身體形成，1895-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1)對近代中國身體生成的宏觀論述不同，這本新書分析了江西蘇維埃時期中共圍繞反圍剿鬥爭所進行的一系列政治、經濟、軍事動員對民眾身體的調動，以及這些動員對建構階級化身體的重要意義，檢討了革命與身體的牽扯關係，並進一步對革命的合理性、革命的善意與強制提出了發人深省的看法。

在歷史研究中，以身體的遭遇來取代政權更迭和階級鬥爭作為研究進路，就是要在原有的認識和討論之外，「顯露革命的一些錯置現象，和隱含在革命理想與實踐中的矛盾」。

一　革命與身體

作者選擇以身體作為研究蘇維埃革命的切入點，和兩個議題有關：一個是人的存在問題，一個是歷史的書寫問題，特別是有關中國革命的書寫問題(頁7)。人的存在問題體現了歷史研究對個體生命價

值、生命意義的人文關懷；中國革命的歷史書寫則如作者所說，關係着歷史的可見與不可見。長期以來，在歷史研究中對政治權力和經濟利益的考察是解釋歷史的重要面向，但是以這個視角來觀看革命，就是「讓涉入革命的其他關鍵因素變得不再重要」。以身體的遭遇來取代政權更迭和階級鬥爭作為研究進路，就是要在原有的認識和討論之外，「顯露革命的一些錯置現象，和隱含在革命理想與實踐中的矛盾」(頁12)，「透過革命和革命遭遇的阻滯，來省視現世的蒙昧和革命本身蘊含的蒙昧」，「提供我們一個觀看現世不合理的有力進路」(自序，頁ii)。

通過對福柯 (Michel Foucault) 等人知識／權力模式的檢討，作者認為權力不僅制約着知識的生產，而且知識的生產過程也對權力的形成產生反作用。因此，檢視蘇維埃革命對身體的建構時，必須注意「革命與身體的連動發展，特別是革命如何啟動、指引和限制身體的發展，同時又受到身體的反制和影響。」(頁264) 作為一場階級革命，蘇維埃政權領導人通過對地主和富農的分田鬥爭、對蘇維埃工作人員以及紅軍和赤衛隊階級成份的強調，建構了階級化的身體，而在這個過程中，身體肉體性和社會性的抗拒或跟從，又使革命實踐與革命理想發生了或多或少的偏離，影響了蘇維埃革命的進程。這種互動關係，在蘇維埃政權為對付國民黨的圍剿所進行的擴軍、籌款、退還公債票等一系列動員中，有清楚的顯示。

馬克思主義的號召力和農民面臨的苦難與國家經歷的危機，使革命變得正當而合法。而這場反帝反封建的革命取法的正是外來的馬列主義，在這個過程中，中國共產黨人在反對外來勢力的同時完成了意識形態的「自我殖民」。

對民眾生命財產的調動，「雖然符合革命的初衷——即革命的果實不會在革命者袖手旁觀下自動誕生」，但政體對身體強加的恣意與暴力，「卻說明這不是個建立在群眾意志自主上的過程。伴隨着命令、強制、游說和鼓動的是，群眾以不同的姿態，如投入、接受、妥協、逃避、屈從和抗拒等，來顯示他們的革命認同程度。」(頁159)

在身體遭遇極端階級化的對待時，蘇維埃政權內部仍然存在着待遇的高下、級別的高低，階級的差異並沒有一筆勾銷。但是，這個階級化的分類卻「依照既有的生產關係和階級位置，把每個人置放在一個生與死、信任與不信任的境遇中。」(頁87) 貧富對立及其之間的階級對抗，通過土地革命不斷塑造着農民的政治意識和階級意識。與此同時，各種動員技藝的使用，也使得蘇維埃的身體經歷着一場工具化的對待。

動員蘇區青年參軍所使用的親情感化、兒童對那些不願意當兵的青年的「羞辱」、把有些逃跑的士兵從軍期間國家給予家屬的照顧，換算成經濟利益作為其拒絕歸隊的代價的做法，也讓我們看到「這種因應着政治需要而產生的經濟計算和動員，特別是身體的調動和訓練」，以及在革命過程中浮現的「認知差距和利益計算，以及相應產生的強制動作。」(頁166) 蘇維埃政權以婦女、兒童、老人和傷殘士兵填補青壯年人口留下的勞動力空白的措施，極大地改變了農村社會的家庭倫理。這種措施導致的婦女身體的工具化對待，也是作者在檢討蘇

維埃革命與身體的關係時着重強調的部分。他認為國家的幫助確實有助於婦女掙脫父權的羈絆，但是另一方面，「國家正將婦女的身體置放在更大的戰略空間中，讓它成為國家工具性驅使的對象。」(頁273)

二　革命的善意與強制

「革命」是一種意識形態，是一種對抗現存體制的手段。「革命」合法性的獲得，來自於革命者的宣稱：中國人民處於水深火熱之中，而無產階級正是擔負了「解放」的光榮使命。因此，馬克思主義的號召力和農民面臨的苦難與國家經歷的危機，使革命變得正當而合法。值得深思的是，這場反帝反封建的革命取法的正是外來的馬列主義，在這個過程中，中國共產黨人在反對外來勢力的同時完成了意識形態的「自我殖民」。

一種沒有階級剝削支配和異化的快樂，賦予蘇維埃政權對民眾身體的調動和計算以道德合理性。「在這種『公義』的支持和想像下，蘇維埃政權能以問心無愧、義正詞嚴的姿態，將革命的代價施加在所要解放的人群身上。……並認定自己的行為正當。」(頁165) 無產階級革命領導者的地位，在這個理論的指導下取得了道德優先權，道德優先權的賦予在蘇聯和中國變成了道德必然，使革命的善意——「解放」的背後充滿着威逼、強制和欺騙、集體凌駕個人，以及想像的利益支配現實的利益。中國共產黨人在進行這場階級革命時，懷着的那份消弭剝削和為窮人出氣的熱情，「不能抑制善意的質變」，「這種從人道思考走向權力計算，甚至形成暴虐的合理性發展」，說明「歷史不是一個主觀意志獨立決定的結果」，「去掉善意，我們將看不到歷史所以如此發展的原因。」(頁202)

儘管蘇區的領導人一次次嚴禁蘇維埃的工作人員使用強制、命令的方式解決問題，但蘇維埃革命並不會完全像革命者所宣傳的那樣，在善意的軌道上發展。因此作者認為：

> 土地革命成就的其實不是解放，而是臣服和約束。因為在將農民從地租、捐稅和高利貸的深淵中解放出來時，蘇區的統治者從來沒有忘記要他們感恩地將一家所得和一己之力，奉獻給幫助過他們的蘇維埃政權。這種重新置入權力關係的發展，讓解放變成新的政治義務的開始。(頁181)

籌款、退還公債票運動中體現的需索和要求、威逼和計算，都說明「解放」的事實並不存在。

至於防止士兵逃跑所制訂的措施，更清楚顯現「革命」對於個體身體的凝視和工具對待。例如，動員逃跑士兵歸隊時，把士兵當兵期間家屬從優待紅屬條例中獲得的照顧和補償，按照勞動法換算為經濟指標，作為其不歸隊應該付出的代價。當逃跑的士兵發覺一輩子也無法還清這筆巨債時，有的人只能回到紅軍部隊中。而工作人員用「革命」與「不革命」的分野來「要挾」士兵歸隊，這個無限上綱的方式也

中共黨史編纂學對土地革命的評價極高，但是，作者認為這是一個迷思。他發現土地革命沒有像革命者所想像或宣稱的那樣，激發中下層農民一致走上革命之路，原因在於中共在江西時期搖擺不定的土地政策和階級政策。

壓迫着一部分逃跑的士兵自願回到部隊。在這裏，「革命的熱情和理想最後只能以身體的『不自由』來表現」(頁252)。

三　革命的「應然」和「實然」

在中國共產主義革命中，農民是革命的主力軍。共產黨人把傾斜於農民的土地政策作為動員他們革命的重要措施。中共黨史編纂學對土地革命的評價極高，但是，作者卻認為這個歷史唯物論的聲稱是一個迷思。他發現土地革命沒有像革命者所想像或宣稱的那樣，激發中下層農民一致走上革命之路，原因在於中共在江西時期搖擺不定的土地政策和階級政策。這種極左的政策極易使原來的一無所有者在得到土地和生產資料以後，因努力生產變成地主而再次成為階級敵人，在對付國民黨圍剿所進行的籌款運動中遭到新一輪的剝奪。「努力生產換來的可能只是打『發財人』的行為在自家門口的出現。這種生產等於招禍的發展，自然無法激勵蘇區的生產力和生產意願。」(頁176)所以，除了國民黨的圍剿對蘇區造成的軍事壓力和經濟封鎖外，民眾的生產意願也是造成蘇區的生產力極其低下的原因。

以土地和財產的分配作為號召農民的做法，有其合理性，然而這個看似合理的舉動，「並沒有因為它的伸張正義色彩就獲得農民的全部信賴。」(頁169)歷史唯物論的「應然」沒有變成歷史的「實然」。於是，這種革命構想與革命實踐的差別，使得更多摻雜着利益計算的動員不斷出現。為甚麼中國共產黨在重新分配了土地和財產，對民眾實施了綿密、細緻的動員，並以解放相號召的情況下，仍然有一部分青年不願意加入少先隊或者紅軍呢？歷史的複雜性在於，它不僅會因為革命實踐對革命理想的消磨而走上與想像不同的道路，還會因為革命所要「解放」的對象的猶疑、自私這些人性的弱點而偏離革命的預設軌道。在對抗國民黨的圍剿時，蘇區青年以各種方式逃避參加少先隊，是因為一旦加入組織，就要在情況需要時跟隨紅軍和赤衛隊進行游擊作戰；而一旦參加紅軍的反圍剿作戰，他們的生命就會面臨危險。

歷史的複雜性在於，它不僅會因為革命實踐對革命理想的消磨而走上與想像不同的道路，還會因為革命所要「解放」的對象的猶疑、自私這些人性的弱點而偏離革命的預設軌道。

在共產主義革命中，勞工一直被當作弱者來加以保護。但是，《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勞動法》頒布後，蘇維埃政權的生產卻面臨着失序的狀態。在這個過度「討好」勞工的法律下，即使工人消極怠工，工廠主也不敢解僱工人，因為工廠須要付給工人高額的解僱金直到他們找到新的工作，而勞動時間的縮短也使生產下降。這種情況「讓勞動所需要的紀律和秩序變得蕩然無存」，而「為弱者伸張正義」的勞動法帶來的紀律和秩序的破壞，也讓蘇維埃政權飽嘗革命的苦果(頁298)。革命的不易於此可見。但毋庸置疑，中國農村的現狀一直賦予伸張正義、「解放」的革命聲稱巨大而持續的吸引力，使中國共產黨人領導的革命獲得廣大的群眾基礎。

海外滿清史研究力作

● 沈宇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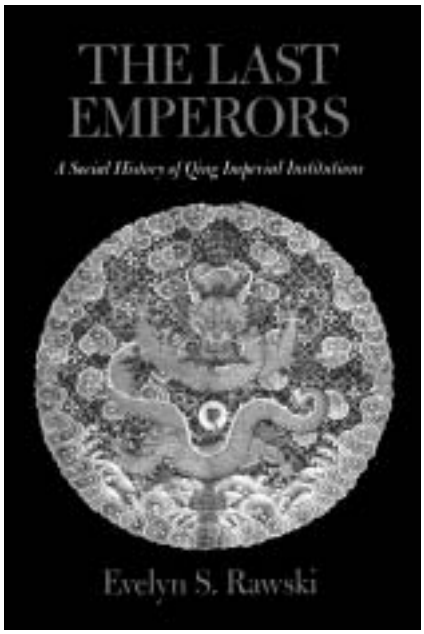

Evelyn S. Rawski, *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1996年美國著名學者羅友枝(Evelyn S. Rawski)教授在全美亞洲年會上以前任會長的身份發表演講，對何炳棣早年關於清朝統治者「漢化」(sinicization)的論斷提出異議，認為清王朝之所以能在中國成功維持近三百年的統治，主要原因並不在於「漢化」，而是其有效地利用了與內陸亞洲(Inner Asia)非漢族的文化聯繫。何炳棣在反駁文章中，強調「漢化」是少數民族入主中原，爭奪正統的必然結局。羅、何之間的激烈論戰由此展開(參見Ping-ti Ho, "In Defense of Sinicization: A Rebuttal of Evelyn Rawski's 'Reenvisioning the Qing'",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7, no. 1 [1998]: 123-55)。1998年，集合羅友枝兩年來思想成果的著作《最後的皇帝：清代宮廷社會史》(*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下引只註頁碼)問世。

這一著作表達了羅友枝的基本觀點，即滿洲統治者在處理與內陸亞洲非漢族的關係時較為靈活；在不同的地區採取不同的文化政策，才是清王朝統治成功的關鍵(頁7)。清代皇帝將內陸亞洲地區的民族看作是其征服大業的同盟者，鼓勵其發展並維護自己的文化和信仰，創造性地打造了一個多元的多民族帝國(a pluralistic, multiethnic empire)(頁2)，將操各種語言、文化信仰不同的民族和地區(中國本土、新疆、西藏、滿洲和蒙古)整合在一起。

作者認為滿洲統治者在處理與內陸亞洲非漢族的關係時較為靈活；在不同的地區採取不同的文化政策，才是清王朝統治成功的關鍵。清代皇帝創造性地打造了一個多元的多民族帝國，將操各種語言、文化信仰不同的民族和地區整合在一起。

至於清王朝統治的成功是否緣於「漢化」，作者認為應當從滿洲統治者，而不是漢人被統治者的角度來考察，因為統治者和被統治者的立場、觀點和看法存在着很大的差異，甚至截然相反。所以作者將目光轉向清代的權力中心——清宮。在研讀故宮檔案，特別是滿文檔案等珍貴史料的基礎上，作者借鑒前人的研究成果，對清代宮廷社會生活進行了重構，認為清帝國文化政策的多元性在清宮中表現得淋漓盡致。

本書除導言與結論外，由三個部分組成，共分八章。第一部分即第一章「清代宮廷的物質文化」。作者認為物質文化反映了清帝國的統治政策：一方面，滿洲統治者極力維持其獨特性；另一方面，清代宮廷融合了不同的文化傳統。作者首先討論了清代的多都制：北京、瀋陽和承德。清廷及其行政機構隨着季節變化，在多個首都之間遷移，從空間上對諸民族進行隔離，以此來控制內陸亞洲民族和漢人，這一點更多地體現了清代與之前的遼、金、元等非漢人王朝的聯繫。

作者認為清代沒有像明代那樣發生藩王叛亂，關鍵在於滿洲統治者發展出一套與前朝迥異的制度。在皇位繼承問題上，清代沒有採納漢人的長子繼承制，在雍正朝制訂的秘密建儲制度標榜立賢不立長，避免出現昏庸之君。

接下來，作者認為在十七世紀初期滿洲認同形成之後，滿洲的征服精英 (conquest elite) 在全國各地分散駐防。此外，清代制訂了一系列有關滿人在髮式、服裝和國語、騎射等方面的規定，從文化上區格滿漢之分，以維繫滿洲身份認同。在本章的最後，作者以宮廷繪畫為中心，回到了多元性帝國的討論上。作者認為，清代統治者借助藝術手段來進行統治，皇帝在其宮廷畫像中呈現出多元的形象：穿戴漢人衣冠的儒生、在木蘭巡狩的滿洲武士和藏傳佛教中的文殊菩薩，都彰顯出清代並不是單純的中國或滿洲王朝，而是一個文化多元的帝國（頁54-55）。

第二部分「清代宮廷的社會組織」共分為四章，討論的雖然是傳統意義上的「宮史」（不外乎八旗王公、建儲分府、後宮嬪妃或太監侍衛這類議題），但作者卻能從中發掘滿洲的特性，對比前朝制度得失，展現清代統治者的創造性。第二章着力研討八旗制度的形成和宗室覺羅的典制。在征戰的過程中，清帝將滿洲、蒙古和東北其他民族整合到軍民合一的八旗制度中，其中的八旗貴族更是通過歷史、恩惠和聯姻與皇室緊密聯繫。王公、八旗貴族和旗人構成了所謂的征服精英，駐守在各險要之地。與明代不同，清代將皇族分為宗室和覺羅兩類，嚴格限制世襲罔替的王公數量，由此形成了內部高度的等級差異，這樣更易於皇帝控制。在皇帝掌控的前提下，這些征服精英佔據各種要職，實現了帝國行政體系的平衡。

接下來的第三至第五章，作者試圖分析為甚麼困擾傳統漢人皇權的三大頑疾，即藩王叛亂、後戚和宦官干政，在清代卻得到了解決。在第三章「兄弟政治」中，作者認為清代沒有像明代那樣發生藩王叛亂，其關鍵在於滿洲統治者發展出一套與前朝迥異的制度，較為成功地解決了建儲和皇子分封問題。在皇位繼承問題上，清代沒有採納漢人的長子繼承制，在雍正朝制訂的秘密建儲制度，標榜立賢不立長，避免出現昏庸之君；對於皇子分

封，則採取了更為有效的措施：皇子成年後都在北京「分府」，處於皇帝的控制之下。在授予皇子以較高的政治、軍事和儀式權力的同時，嚴格限制其自主權。這就使得皇子們成為了帝國的支柱，而非爭奪皇權的對手。

第四章「皇室女眷」強調清代皇室的婚姻制度是在征服精英中(特別是滿蒙之間)聯姻，嚴格禁止與漢人通婚，以維繫其內部的統一。清代的公主在出嫁之後，仍然保持着皇室身份，因此蒙古駙馬們也被納入到皇權中心，使得有清一代，蒙古王公一直是滿洲皇權堅定的支持者。而嬪妃入宮之後，就切斷她們與娘家的聯繫，杜絕了後戚干政，以至於清代後期出現的慈禧專權，也只是與咸豐帝的兄弟們聯合攝政，這正是清代的獨特之處。在第五章「皇宮奴僕」中，作者認為內務府這一特殊機構的設立，是清代又一創造。皇帝任用內務府包衣這一群體制約宦官，也解決了其干政問題；而通過內務府，皇帝能夠在很多問題上繞過外朝漢官直接作出裁決。

第三部分「清宮的儀式」共有三章，分別從國家祭祀、宗教推崇和私人儀式三個方面詳細描繪了清代統治者的儀式行為，充分體現了儀式在多元性帝國合法性的建構中的重要作用。第六章「在漢地的統治和儀式行為」，關注清代皇帝如何利用儒家儀式來樹立其在漢人中的權威。作者以《大清會典》和《大清實錄》為基礎，對清代的祭祀典制、登基、祭天、求雨等儀式逐一討論，認為在儒家意識形態中，統治者的「德行」和「血統」是其統治合法性的兩大支柱，但是這兩者往往又互相矛盾。清代統治者試圖以「孝道治國」來將這「德行」和「血統」結合起來，這些都在各種儀式行為中凸現出來。

第七章探討清代統治者對薩滿教和藏傳佛教的推崇。清代將薩滿教看作是滿洲的傳統信仰，以此樹立滿洲人的獨特身份。滿洲人不分貴賤，都能直接祭祀上天，這與漢人的傳統不同。在清代宮廷中由神房負責皇族的「堂子」祭祀，愛新覺羅氏藉此為自己的福祉祈禱，薩滿教為皇族提供了其起源神話的合法性。到乾隆時期，由於擔心滿洲傳統的消亡，清廷頒布了《欽定滿洲祭神祭天典禮》，指導滿洲人進行薩滿祭祀。清廷還在東北「新滿洲」推廣薩滿教，以保存滿洲傳統，使得東北諸多民族「滿洲化」，以至原為蒙古族的「新滿洲」的一支——錫伯族，至今仍然在使用滿語。

此外，對藏傳佛教的推崇，也是清代統治內陸亞洲地區的關鍵。清代皇帝將自己塑造成藏傳佛教傳統中的「轉輪王」(Cakravartin)，在蒙藏地區大力扶持藏傳佛教，尊崇達賴、班禪、哲布尊丹巴和章嘉呼圖克圖等宗教領袖，還在北京、承德和五台山建立新的藏傳佛教寺廟，將蒙古和西藏成功納入帝國統治。

第八章研究的是內宮的宗教生活，分析了清廷內部有關婚喪嫁娶、生老病死等各種儀式，發現其中雜糅了藏傳佛教、漢地佛教、道教和薩滿教等各種宗教元素，充分體現了清帝國的多元文化。

從重構清代宮廷生活的方面來講，本書應當說是比較成功的，大

雖然作者能從滿洲統治者的角度來展現清帝國的多元性，但書中很多地方還存在着不足。例如作者強調十七世紀初期滿洲認同就已經形成，卻未能就此深入展開討論，也沒有界定「多元性帝國」的含義。

大豐富了我們對箇中細節的認知。然而，在論證方面，雖然作者能另闢蹊徑，從滿洲統治者的角度來展現清帝國的多元性，但很多地方還存在着不足。例如作者強調十七世紀初期滿洲認同就已經形成(頁6-7)，卻未能就此深入展開討論；所謂「多元性帝國」的論述在本書比比皆是，可是作者沒有清楚界定其含義；最重要的問題是，儘管作者反對「漢化」的說法，卻幾乎忽略了西南少數民族在清帝國中的經歷，如果按照她所謂「多元性帝國」的論述，就無法解釋清代為甚麼會在西南地區實行改土歸流，鼓吹對西南民族推行儒學教化。另外，在本書導論前面的「1820年清帝國輿圖」(頁xiii)中，沒有出現台灣，對於這樣一部嚴謹的史學著作來說，不能不說是一個遺憾。

儘管如此，本書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有學者甚至將其譽為滿學研究「四書」之首。此外，本書的資料翔實，特別是對滿文檔案的重視，使得作者跳出民族主義史學的窠臼，主張應當重新認識清代的特殊性。作者宣稱：「傳統的觀點支配我們對清朝的理解已經七十多年了，現在是該換換角度和敘述方式的時候了」(頁13)，這的確是值得國內學者反思的。包括羅友枝在內的美國「新清史」流派近年來影響很大，出版了大量觀點新穎的著作。我們在借鑒、批駁的同時，也應當提升自身的研究水平，企求能夠在國際學界與之進行高水平的對話。

本書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有學者甚至將其譽為滿學研究「四書」之首。此外，本書的資料翔實，特別是對滿文檔案的重視，使得作者跳出民族主義史學的窠臼，主張應當重新認識清代的特殊性。

試着追問秩序的內涵

● 蔣志如

蘇力：《閱讀秩序》(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9)。

不論在何等民主與自由的社會，成人世界中的秩序主要是為有錢、有權、有關係的社會精英而設的。一個普通社會成員從出生到成人，必須在現有的秩序下習得各種規範。如果能「學而時習之」，並能「悅」，再「溫故而知新」，就有了改造舊秩序的可能；如果再有機會，秩序就可能發生變遷。這些觀點對

大豐富了我們對箇中細節的認知。然而，在論證方面，雖然作者能另闢蹊徑，從滿洲統治者的角度來展現清帝國的多元性，但很多地方還存在着不足。例如作者強調十七世紀初期滿洲認同就已經形成(頁6-7)，卻未能就此深入展開討論；所謂「多元性帝國」的論述在本書比比皆是，可是作者沒有清楚界定其含義；最重要的問題是，儘管作者反對「漢化」的說法，卻幾乎忽略了西南少數民族在清帝國中的經歷，如果按照她所謂「多元性帝國」的論述，就無法解釋清代為甚麼會在西南地區實行改土歸流，鼓吹對西南民族推行儒學教化。另外，在本書導論前面的「1820年清帝國輿圖」(頁xiii)中，沒有出現台灣，對於這樣一部嚴謹的史學著作來說，不能不說是一個遺憾。

儘管如此，本書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有學者甚至將其譽為滿學研究「四書」之首。此外，本書的資料翔實，特別是對滿文檔案的重視，使得作者跳出民族主義史學的窠臼，主張應當重新認識清代的特殊性。作者宣稱：「傳統的觀點支配我們對清朝的理解已經七十多年了，現在是該換換角度和敘述方式的時候了」(頁13)，這的確是值得國內學者反思的。包括羅友枝在內的美國「新清史」流派近年來影響很大，出版了大量觀點新穎的著作。我們在借鑒、批駁的同時，也應當提升自身的研究水平，企求能夠在國際學界與之進行高水平的對話。

本書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有學者甚至將其譽為滿學研究「四書」之首。此外，本書的資料翔實，特別是對滿文檔案的重視，使得作者跳出民族主義史學的窠臼，主張應當重新認識清代的特殊性。

試着追問秩序的內涵

● 蔣志如

蘇力：《閱讀秩序》(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9)。

不論在何等民主與自由的社會，成人世界中的秩序主要是為有錢、有權、有關係的社會精英而設的。一個普通社會成員從出生到成人，必須在現有的秩序下習得各種規範。如果能「學而時習之」，並能「悅」，再「溫故而知新」，就有了改造舊秩序的可能；如果再有機會，秩序就可能發生變遷。這些觀點對

於一個法學人有甚麼意義呢？我們能從中體會到甚麼呢？蘇力的第二本文集《閱讀秩序》(以下簡稱《閱》，引用只註頁碼)，在筆者看來，就這些問題給了一些闡釋和佐證。

筆者打算從該書題目以及結構入手，希望能夠超越該書的具體內容，理解作者的內在思維。實際上，該書收錄的文章在其他雜誌發表過，但是在進行不同的組合後，這些文章顯示了另外一種力量，體現了秩序的另一種意蘊。當然，在這裏，筆者只能展現該書的秩序內涵；同時還想在一個宏觀的視野下，審視秩序中的人與秩序的關係。

現在就從蘇力在《閱》一書所展現的三層秩序內涵說起，首先考察的是蘇力的秩序視野及其相互關係。在蘇力的秩序視野中，存在着法治與法學兩大秩序，最突出地展現於該書的結構上：第一編與第三編主要論述法治秩序問題；第二編則是討論別人著作中的法學研究進路與方法(有批評，有反對，有些只是「敍述」出來讓讀者自行分辨)；也就是說，這些文章是關於法學秩序的解讀。第二編的四篇文章分別表達了以下的思想內容：第一，認為法學研究中法律文化研究類型學有所不足，提出了要以一些更具彈性的分析路徑作為替代；第二，闡釋了法學研究的方法與素養的關係；第三，法學研究的視野應該放在「求諸野」之上，這裏的「野」或許並不僅指農村；第四，福柯(Michel Foucault)如何分析與「構建」刑罰的歷史。

在法治秩序與法學秩序的關係上，蘇力對法學秩序的關注放在與法治秩序幾乎同等的地位上，為甚麼呢？根據筆者的理解，或許他認為這兩者本來就是不可分割的。法治秩序與法學秩序之間的關係，類似於哲學上本體論與方法論的關係。在某種意義上，方法論本身就有可能成為本體論的一部分，因為研究本體的方法與本體本身，並非時時刻刻都涇渭分明。在一定程度上，法學秩序是法治秩序的重要組成部分，即在思考與反思法學研究的過程中，造就了對法治秩序思考的自覺，而且通過不斷對方法論進行反思，將方法融入到了法治秩序本身。在這一點上，中國大陸法學界中這樣做的學者不是很多，甚至可以說寥寥無幾；但是蘇力的嘗試好像也沒有引起很大的反響。

在蘇力看來，在一定程度上，法學秩序是法治秩序的重要組成部分，即在思考與反思法學研究的過程中，造就了對法治秩序思考的自覺，通過不斷對方法論進行反思，將方法融入到法治秩序本身。

蘇力的這種努力，在《閱》一書中表現為追求秩序的線索或歷程，從而將法治秩序與法學秩序聯繫起來。這一點，作者在該書最後部分間接地表達出來，「書中的文章大致地分作三編，標準是形式上的，但不嚴格。『秩序的閱讀』中的文字帶有隨筆、議論的性質；『閱讀的秩序』收入了四篇書評；『閱讀與秩序』是三篇較長的學術性論文。」(跋，頁285)

第一編「秩序的閱讀」〔着重號原書有，下同〕展現了蘇力對現實秩序的樸素解讀。其樸素性，以註釋少、篇幅短、思考的「隨意性」與「瞬間性」為表現形式，當然這並不意味着作者的解讀有欠深刻。如果再具體到這些文章裏，可以發現，

首先從註釋等形式上看，只有〈制度是如何形成的？——關於馬歇爾訴麥迪遜案的故事〉一文的註釋最多，達20多個（而在第三編最少也有50多個），其他文章最多只有6個；從其理論的主題看，主要是闡釋作者原初的觀點和態度。筆者以下僅以〈閱讀中國市場經濟中的秩序〉一文為例做一闡釋。

在這篇文章裏，作者從語言秩序聯想到市場經濟秩序，以前者能否為讀者讀懂作標準，從而認為中國市場經濟秩序是否有序，以人們是否接受為標準；又以文章初稿需要修改作比喻，從而認為中國市場經濟秩序也是一種草稿，需要每一個中國人參與修改，特別是知識份子參與修改。最後，作為知識份子，作者賦予自己一項任務——「閱讀當代中國市場經濟發展過程中的秩序，理解那些已經發生的或即將發生的實際的制度變化」（頁12）。這就是對秩序的最直觀表達。

蘇力認為中國市場經濟秩序是一種草稿，需要每一個中國人參與修改，特別是知識份子參與修改。他賦予自己一項任務——「閱讀當代中國市場經濟發展過程中的秩序，理解那些已經發生的或即將發生的實際的制度變化」。

在第二編「閱讀的秩序」中，〈法律文化類型學研究的一個評析——《法律的文化解釋》讀後〉是對梁治平的《法律的文化解釋》的解讀，其實涉及了梁治平的主要著作——或許只有對其主要作品有大致的理解，才能完成這樣的評價。該文主要對梁治平法律文化研究範式的幾次轉變（三種範式）以及轉變的原因作了一個深刻的評析，他不僅僅看到其優點，也看到不足，由此反思自己的研究方式，提出要以一個具有彈性的分析工具從事法學研究。〈關於中國法律史研究——《美國學者論中國法律傳統》讀後〉一文針對法律史研究方法進行反思，認為法學研究方法是與法學素養聯繫在一起的，是在不斷思考的過程中形成的。

第二編主要是對法學研究方法的表達，屬於法學秩序的內容。蘇力不僅吸收他人關於秩序的思想，更善於內化別人的法學研究方法，讓法學秩序成為了法治秩序的密切組成部分。這就是借助別人的力量武裝自己！

在第三編「閱讀與秩序」中，收有三篇長篇學術論文，是作者對法治秩序經過理性、深刻的思考後形成的表達，具有自己獨特的標記。其中，〈現代化視野中的中國法治〉一文體現了作者在該書首篇文章中表明的學術研究立場，即閱讀中國市場經濟中的秩序，理解制度的變化（頁12）。此立場決定了此文的風格，即沒有對中國的法治秩序提出慷慨激昂的制度設計，而是秉持其一貫在他人「借來的」法學研究進路，主要是用社會學、經濟學的方法與進路，分析了兩種「法治」秩序各自的合理性，以及其轉變過程中的一系列難題。在這篇文章中，我們已經看不見純粹別人的經驗與觀察。它不僅將作者自己初步的思考，而且還將別人的全都融為一體。

最後，我們需要分析蘇力視野下的法治秩序的內涵。從上面的論述中，我們可以從《閱》一書的結構歸納出蘇力個人關於秩序內涵的三個層次。第一，是自己直接對秩序的觀察；第二，是通過理解他人對秩序的看法並加以領悟；第三，是

前兩個層次不斷「交戰」的結果之呈現，以及新秩序的形成。這一過程，我們還可以從同樣是北京大學教授的陳瑞華的一段話中體會到，「『讀萬卷書』，『行萬里路』，這是我們獲得知識的兩條必由之路。要做出學術上的貢獻，我們一方面需要博覽群書，站在本學科理論的最前沿，另一方面還應對中國社會有真切的了解，做出令人信服的理論回應」(陳瑞華：《法律人的思維方式》〔北京：法律出版社，2007〕，頁1)。簡言之，就是行路(肯定是先行路，一個人不可能先讀書，這是人的第二行為)→(不足而)讀書→學術貢獻。

不過，這一秩序的三層內涵是作者自己設下的，也是其獨特的標記，即僅僅是閱讀秩序。換句話來說，蘇力在展示閱讀中秩序的三層內涵，並發現秩序中的章法結構。然而，秩序的三個層次是否真的涇渭分明？當一個學人再次將目光投向其關注的秩序時，自己表達的秩序第三層涵義又「退化」到第一層涵義；其中的結論與思想已經成為一個直接利用的工具，再以他人的思想碰撞——無論是批評還是讚美他人——注定又滑向新的關於秩序的第二層涵義，最終又形成新的秩序。這一歷史進程，展現了秩序由簡單到複雜的螺旋循環！

如果我們放寬自己的視野，擴展到將蘇力的社會秩序放在自然秩序中考察，將出現另外一種景象：如果我們將自然秩序包括地球、太陽系(太陽佔據98%的質量)、銀河系(太陽系屬於其中非常普通的一顆恆星)以及宇宙，就可以發現，社會秩序僅僅是人類的秩序，與地球自然秩序相比較只是其中非常重要的一環(在人類自己看來)。當人類登上地球的舞台時，只是自然的一環，只能適應自然秩序。不過，人類自己的秩序出現了，並且與純粹的自然秩序有差別。人類足迹幾乎遍布了整個地球，每到一處就建立自己的社會秩序，自然秩序幾乎被社會秩序「淹沒」！至此，人們得意了，以為並相信自己能夠征服一切地方並建立社會秩序。但是，自然秩序從來就存在，而且決定着人們的命運。

從上面的敘述，筆者仍然發現了(宏觀)秩序的三層涵義：適應自然秩序—適應中對之的初識、夾雜着自然秩序的社會秩序出現—再次進入更大範圍的自然秩序。換句話說，最初只有自然秩序，在人類社會秩序建立後，自然秩序與社會秩序的互動出現了前述社會秩序三層涵義的互動。到今天，如果僅僅局限於地球上，我們或許已經很難再指認純粹的自然秩序，而只能看到社會化了的自然秩序。

通過上面所有的分析，我們可以這樣表達：在論及秩序，特別是法律秩序時，我們總是忽略一個基礎的、也是最明顯的事實，那就是自然秩序的存在。如果我們把人類的命運仍然由自然秩序掌控這個基礎事實都忘了，就會變得狂妄、囂張。在論及活在秩序中的人時，我們總是認為自己可以改變一切，只要大令一揮，新秩序就形成了、舊秩序就改變了！忘卻了秩序、制

蘇力不僅吸收他人關於秩序的思想，更善於內化別人的法學研究方法，讓法學秩序成為了法治秩序的密切組成部分。這就是借助別人的力量武裝自己！

度的積累性，忘記了古人、其他人對自己的制約，甚至是決定作用！

如果僅僅局限在蘇力視野的秩序觀下，我們就無法感受到這種令人震撼的力量。只有將所有因素放在更為宏觀的視野下，那種效果就非常明確地展示出來，讓我們深思、反思！這樣，或許對本文開頭所言的——這個世界是為有錢、有權的人方便而設下秩序——會有更深刻的理解！蘇力確立的具有三層內涵的秩序觀以及在秩序中所秉持的「川上曰」的態度(代序，頁2-4)，從上面可以窺探一二。

總而言之，通過閱讀《閱》一書，筆者認為我們的確應該謙虛一些、老實一點，至少應該從「閱讀秩序」開始(蘇力的任務是閱讀秩序)。同時，還要記住：我們僅僅在「川上曰」，最多只能追求「川上曰」的精彩。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6月號、7月號

第75期　2008.6.30

程金福　論香港報紙的「中國新聞」報導——以2008年「兩會」報導為案例

顧　倩　從格里菲斯《殘花淚》說起

沈仲亮　「真相」不止一種——與「左」、「右」無涉的一種思考

陳　鋭　1949年後的馬一浮與嚴群

第76期　2008.7.31

宋玢璐　中國社會轉型期大眾傳媒對社會性別觀念的建構和傳播——影視劇中的性別敘事分析

黃　化　《解放日報》經濟報導的立場與疑問——以1947年1月《解放日報》為例

畢新偉　繪製鄉土中國的全景圖——讀丁帆《中國鄉土小說史》

圖片來源

封面、封二上　姜浩波攝。封二文字：金觀濤。

封二中、97上、98、99、100、封底　李寧、朱昱攝。

封二下、封三　姜雲濤攝。

頁18　Michel Albert, *Capitalism vs. Capitalism: How America's Obsession with Individual Achievement and Short-term Profit Has Led It to the Brink of Collapse*, trans. Paul Haviland (New York: Four Walls Eight Windows, 1993), cover.

頁29　Anthony Giddens, *The Third Way: The Renewal of Social Democrac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1998), cover.

頁36、37　劉小軍攝。

頁39　拉斯基(Harold J. Laski)著，張士林譯：《政治典範》(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封面。

頁51　資料室圖片。

頁78　俞遵義攝。

頁97下　鄒紅攝。

頁119　姜曉明攝。

頁126　作者提供。

頁130左　Pun Ngai, *Made in China: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London: Duke University;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5), cover.

頁130右　潘毅著，任焰譯：《中國女工——新興打工階級的呼喚》(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2007)，封面。

頁137　趙鼎新著，夏江旗譯：《東周戰爭與儒法國家的誕生》(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封面。

頁145　《中華人民共和國史》，第三卷(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封面。

頁147　黃金麟：《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封面。

頁151　Evelyn S. Rawski, *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cover.

頁154　蘇力：《閱讀秩序》(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9)，封面。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回首中國三十多年來的劇變，經濟發展的奇迹固然令人震撼，但最令人迷惑的恐怕是國家的轉型。極權主義的模式顯然過時了，權威主義(或威權主義，authoritarianism)似乎也不適用。西方發展政治學和社會學自1980年代以來興起了「把國家找回來」的熱潮，「以國家為中心」的分析思路自此長盛不衰。要分析中國的大轉型，我們也應該借鑒這一思路。

——編者

作為社會問題的艾滋病

李楯的〈中國艾滋病政策：國際誤導與本土誤讀〉(《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一文，勾勒出中國政府在走向開放的同時，是如何在技術領域盲從西方和在政治領域謹慎保守，這個用「西方之眼」來看待與建構的中國艾滋病防禦機制在多方面顯示出了巨大的悖謬。比如在將吸毒與暗娼視為艾滋病傳染的主要渠道後，就開始「行為干預」這兩個違法的領域。

實際上，由於非法個體的具體處境根本不同，這種試驗田似的干預收效甚微。更遺憾的是，中國目前還沒有相對成熟和獨立的公民社會，政府又不放權給非政府組織，公眾根本無法參與到艾滋病防治所必需的廣泛與持久的社會支持中來。艾滋病和其他傳染病一樣，不當的應對機制是不能阻止其肆意蔓延的。由於貧窮而賣血的傳播渠道已經變得愈來愈主要，疾控部門針對吸毒與性亂的單刀直入已經陷入了沼澤地帶。現在需要的是疾控部門與性學家、社會學家等的廣泛合作，需要的是完善而獨立的非政府組織去全面深入、細緻長久地輔助與支援政府的單方面防治，最終需要的是一種全新的疾病防治理念與機制。或許，這種新的艾滋病防禦機制還是對當前中國體制弊端所作出的回應乃至啟示。

王威廉　廣州

2008.6.16

房地產市場的道德重建

讀王天夫、李博柏的〈從福利房到商品房：制度變遷與社會衝突〉(《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後，印象最深的是文末所引孫立平「利益交易時代已經來臨」一句。「利益交易時代」需要達到的目標當然是互利互惠。但在當下中國，一方是強勢的房地產商，一邊是弱勢的購房者，相互地位的巨大落差使利益的天秤明顯向前者傾斜。

如今的房地產交易過程中，當購房者提出異議時，房地產商會以種種理由為自身明顯不合理的舉措辯解，而最不具有道德感的道德託辭便是「常規」。一切都得按「常規」操作，僅此一點就不僅讓初次置業者語塞，並且產生道德上的自卑感。這是房地產領域的諸多「潛規則」之一。

當然，道德問題的產生也與法律和機制的不完善有關。房地產商的信誓旦旦之所以引起購房者極大的懷疑，是因為沒有明確的規則保證或辨識其言辭是否可信，更沒有關於失信後的懲戒機制。所以，面對房地產的一個基本現狀，購房者只好在道德上委曲求全，在質量上放低標準。

在「利益交易時代」，交易雙方的經濟地位可以不平等，但道德上卻不能不平等。因此，規範道德不是講購房者應如何自我約束，而首先是說那些居於強勢地位的房地產商如何自我規範。這固然有法律健全和機制完善的問題，但也是一個重建行業基本道德規範或職業道德的問題。

尤小立　蘇州

2008.6.17

無法完成的無產階級化

潘毅、任焰的〈國家與農民工：無法完成的無產階級化〉

(《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一文提出了一個重要問題：在自由市場和國家權威的規制下，作為中國當下工人主體的農民工無法完成「無產階級化」。這與通常工業化過程當中必然伴隨着急劇的城市化，即農村人口轉化為城市人口的現象不同：一方面，市場要求勞動力自由流動；另一方面，國家的戶籍制度，又阻礙農民工獲得城市居民的身份，使得他們無法在經濟、法律、文化等各個方面享受公民待遇，這就造成農民工無法在城市中扎根或安居，也就無法完成勞動力的再生產。因此，中國的農民工處在「半無產階級化」的狀態。

但是，作者忽視了政府強力推進的市場化改革本身，恰恰使國家急於甩掉勞動力再生產的包袱(國有企業改革不僅使多餘勞動力失業，也使原有的諸多福利保障瓦解，更不要說房地產、教育、醫療的市場化改革了)。與農民工一樣，下崗工人同樣面臨勞動力再生產的危機。與農民工還有一份土地使用權相比，後者恐怕連農村也回不去。因此，與其說國家有意阻礙農民工的城市化，不如說自由市場綁架了國家承擔福利制度的責任，即使農民工完成了「無產階級化」，依然面對市場邏輯下被宰治的位置。在他們獲得市民身份的同時，也因失去土地而獲得聚居在城市貧民窟的可能，這離真正參與「市民化」的生活遠景相當遙遠。

張慧瑜　北京

2008.6.19

文章未能切中要害

中國三十年來的社會改革，面臨無數的政治、文化難題，其成因並非只是執政黨的問題，而是整體的社會文化轉變問題。趙月枝的〈選擇性新自由主義的困境？——中國傳播政治的轉型〉(《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一文給人的印象，似乎中共是十分有謀略的政治集團，對媒體的控制戰略具有十分精準的戰略企圖。

中國媒體的轉型與其說是社會政治策略，不如說是在改革和市場經濟大門打開後，經濟洪水沖決的結果。傳媒的轉型最根本的驅動原因是經濟利益訴求的結果，中共一方面要發展經濟，一方面要控制意識形態。兩種觀念像妖魔一樣纏繞着它，許多舉措都是被動的，都是頭疼醫頭、腳疼醫腳的急就章。產業化的傳媒，必然對原來意識形態工具的身份形成破壞，媒體的利益訴求驅動，讓它們不斷觸摸政治底線。這種躍動是發散性的，管理者則是完全被動的，往往是現象出來之後緊急出台一些防禦性的強制措施。

建議作者最好回到中國做一番耐心的「田野」，相信再寫出的文章一定平實耐看，也能切中要害。

鮑昆　北京

2008.6.22

從集體化、極權國家到發展型、社會民主國家

姚洋的〈中性政府與中國的經濟奇迹〉(《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一文在解釋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經濟奇迹時引出了「中性政府」這一關鍵概念。實際上，如果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來考量的話，我們面對的問題就是如何看待國家模式的變遷，因為國家模式的選擇直接關涉到政府職能的轉換，對於中國特殊的「黨—國—府」關係而言，尤其如此。

中國國家模式的變遷經歷了從集體化國家、極權國家到發展型國家、社會民主國家的轉型。建國以來建立的高度一體化的集體化國家，其典型表徵就是，通過各種動員機制，國家建立起所謂的「命令性經濟」，通過這一套指令性計劃體制組織整個國家的生產。其權力終端卻是共產黨的最高權力核心。隨着集體化國家的發展壯大，其不可避免的走向就是極權國家。極權主義國家不僅將經濟，而且將教育、文化、宗教、家庭生活、意識形態等統統置於國家的巨臂之下，市民社會與私人領域完全淹沒在極權主義的滾滾洪流之中。改革開放以來，集體化國家與集權化國家始逐漸讓位於發展型國家和社會民主國家。

要是我們用這種國家模式變遷的視角來考察中國經濟奇迹，或許更能夠明晰中國經濟奇迹的內在邏輯。說中性政府推動了中國經濟的奇迹，類似下面的問題恐怕姚洋教授難以自圓其說：難道政府本身不應該是公共利益、社會整體利益的代表？中國的經濟奇迹恰是因為中國政府始終追求整個社會的經濟增長，而不偏袒任何集團？政府對待社會各階層的利益就沒有任何差別？

阮思余　廣州

2008.6.23

編後語

中國的社會經濟轉型已經走過了艱苦而又令人驚嘆的三十年。然而，在而立之年，我們依然面對着一個基本的問題：中國的轉型向何處去？近年來，社會民主主義在中國引起廣泛的關注，正是對這一基本問題長期未能得到充分求解的一種反應。

本期可謂「社會民主主義」專號，其不同欄目中的多篇文章從各種不同的角度探索社會民主主義以及相關的民主社會主義在中國的命運和前景。「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選取了三篇文章，分別討論費邊主義在現代中國的命運、拉斯基在中國的影響，以及張君勱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起源。在「人文天地」欄目，秦暉辨析了在《共產黨宣言》發表前後，馬克思、恩格斯與各類社會民主黨人的糾葛及其在民主與專政之間的取捨。

「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的三篇文章考察社會民主主義對於中國發展奇迹的深遠意義。在中國發展的三十年中，中國共產黨的意識形態無疑發生了巨大的變化，但是對這一變化的研究才剛剛開始。曹天予簡要考察了中國共產黨內部關於意識形態更新的爭論，分析了這一爭論的思想根由和國際背景，辨析了中共現行意識形態與社會民主主義的差別，並提出以民主社會主義引領中國走向未來的主張。

儘管不少人對於社會主義的嚮往和探索始終沒有中止，但是對於很多中國人來說，走向市場經濟或者說資本主義，已經成為可避免的選擇。然而，問題在於市場經濟也好，資本主義也好，並不存在一種單一的模式。在蘇東劇變似乎終結了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之爭之後，市場經濟的多樣性成為發展政治學和經濟社會學的熱門研究領域。顧昕針對勞動力市場這一攸關經濟社會協調發展的領域，展示了市場經濟制度模式的多樣性以及社會民主主義在其中的影響。毫無疑問，中國勞動力市場的轉型，需要在更加廣泛的制度空間內進行選擇。

不可諱言，在全球化的時代，社會民主主義自身也面臨着轉型的壓力。林閩鋼直擊社會民主主義轉型的核心，即從社會福利國家向社會投資國家的轉型。普惠型的傳統福利國家是社會民主主義的固有品牌，這樣的制度安排固然為所有民眾（尤其是勞工）提供了充分的社會保護，使他們擺脱了勞動力高度商品化的局面，推進了社會和諧。然而，福利國家的極致化發展帶來了勞動力市場的僵化。對此，社會民主主義並沒有走上縮減福利的新自由主義道路，而是提出了「社會投資」的新理念，以更貼近市場、更注重公私合作夥伴關係的方式，走上了第三條道路。

本刊上一期刊發之時，正值中國舉國上下投入抗震救災之際。對天災人禍進行深入的反思，是學者的本職。錢鋼之文提示我們，把地震預警看成是一個科學技術的問題，是一個大的誤區。其實，這是一個危機管理的問題，考驗的是一個社會是否具有適當的機制和能力，來應對偶然的、突發的，而又帶有不確定性的危機。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社會控制

中國戶口制度的轉型

王丹毅

中國大陸的全國性戶口(戶籍)制度已經存在了半個多世紀。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立國執政的基本框架之一，該制度是一道無形的長城，首先把人民分為城市人口和農村人口兩部分。其次，它構成無數道無形的大小圍牆，用行政手段把各地民眾固定在一個個戶口區後，再分別通過龐大的警察系統來加以組織和分離，進而加以管理和控制。在此之上，戶口制度的運作形成了一種水閘和水泵式控制機制，按照政府的意志來控制和調節人口的流動和流向、城市化的進程，以及各種重要資源的地區性吸納與分配。通過戶口制度，中國政府對境內的各種異議份子和挑戰力量實行了有效而嚴密的廣泛控制，從而保持了一黨執政的穩定。毫不誇張地說，中國的經濟發展、政治變化和社會文化生活都根本性地受到了戶口制度的界定和影響。這些有「中國特色」的國情和現狀，又反過來營造了戶口制度運作賴以存在的強大政治經濟基礎和濃厚歷史文化氛圍。中國目前的許多社會問題，包括根深蒂固而且不斷擴大的城鄉差別和地區差別，都與戶口制度直接有關。從1980年代中期以來，毛澤東時代設立的中國戶口制度經歷了多次調整和變更，但至今基本健在，繼續影響着中國的發展與未來①。

中國目前的許多社會問題，包括根深蒂固而且不斷擴大的城鄉差別和地區差別，都與戶口制度直接有關。毛澤東時代設立的中國戶口制度經歷了多次調整和變更，但至今基本健在，繼續影響着中國的發展與未來。

戶口制度的是非功過難以一言明定。它用行政手段一直對佔人口絕大多數的農村人口實行了系統性的排斥和歧視，造成了農村人口世襲的、事實上的二等公民地位。它在中心大城市與邊遠小城鎮之間構建了有中國特色的地域性社會分層差別，直接造成了中國社會目前許多令人觸目驚心的不公平與歧視現象和國民公民權的嚴重缺失。同時，戶口制度使一個威權國家能有力地促進資本積累與基礎設施建設，對中國經濟的高速但不平衡的增長貢獻巨大。其對人口

流動的控制避免了大片城市貧民窟的出現，維護了經濟高速成長期政治社會的基本穩定，直接促進了中國中心城市群的迅速現代化。對以維持社會政治穩定和經濟增長為其中心任務的中國執政黨來說，戶口制度是久經考驗、不可缺少的重要工具；但對希望通過建設一個「和諧公平」的社會來實現其長治久安、和平崛起目標的中國政府而言，戶口制度又在不斷地製造道義上和政治上的廣泛怨忿，給政府形象帶來嚴重的負面效應。

因此，過去三十年來，戶口制度一直是中國最為人詬病又最缺少根本變革的毛澤東時代遺產之一。一些反應性和調整性改動還展延了戶口制度，使之有效地服務於中國的現行經濟增長和分配模式，並因此得到了中國新興精英和中產階級的強大支持。這座巨大的水閘在經濟市場化和社會多元化以及外來人權觀念的衝擊下已經出現了許多裂縫，也增設了許多洩洪道，從而消減了許多壓力。原來數量不大但反對能量最大的人群(富人、知識份子和青壯勞動力)，現在基本上能夠用金錢、學歷或者辛苦勞動來換取事實上的遷徙自由和流動權。中國的執政精英群體看來已經達成一個關於戶口制度的重大默契：從公關角度來盡力軟化掩飾戶口制度過於令人難堪的歧視性語言和做法，從務實角度來添補修正戶口制度的缺陷和問題，改進執行的效率和靈活性以適應市場經濟對人力資源流動的需求，從而消減維持執行該制度的政治代價和社會成本；同時，保留甚至強化戶口制度的主體架構與功能(尤其是對社區和人口的控制與管理)，以維護一黨統治的秩序和資源調配，避免中國繁榮地區(主要是沿海中心城市群)以及北京的快速「富國強軍」的宏圖被淹沒在不受行政控管的億萬流動人口的汪洋大海之中②。

戶口制度的改革呈現出明顯的地方色彩和表面化特點。這既體現了牽涉各方強勢集團切身利益的戶口制度改革本身的艱巨性和複雜性，以及這個制度對威權執政者的無比重要性，也反映了中國總體政治制度改革的停滯不前。

和許多其他制度性的改革相比，戶口制度的改革進程一直是緩慢的，多為應付式的修修補補，呈現出明顯的地方色彩和表面化特點。北京對事關戶口改革的議論和宣傳有嚴格的控制，對戶口制度本身的研究還設立諸多限制和禁區。這既體現了牽涉各方強勢集團切身利益的戶口制度改革本身的艱巨性和複雜性，以及這個制度對威權執政者的無比重要性，也反映了中國總體政治制度改革的停滯不前。執政的共產黨通過戶口制度，使佔人口少數的城市居民壟斷着國家政治權力、經濟資源和文化教育資源。一些應對市場經濟需要的務實改良措施還進一步加劇了中國農村和內地的人才和資本流失，造成更大的城鄉和區域差別。如果沒有根本性的政治改革，佔人口絕大多數的弱勢群體便無力也無法改變戶口制度造成的不公平和不平等；堅持威權政治的中國政府也不會輕易放棄戶口制度的社會控制與管理功能。因此，在可見的將來，中國的戶口制度將會繼續存在。

一　戶口制度及其功能

1950年代建立的戶口制度其實有着古老的歷史。初始於戰國時期的人口登記與管理制度，當其為秦國大力採用後，有力地促成了秦始皇統一中國的大

業。自秦漢以後，各朝各代均沿用了類似的制度。直到清朝中期實行「攤丁入畝」的稅制改革後，戶口制度的經濟意義才趨於淡化。但建立在戶口制度上的人口管理與控制功能，例如長期使用的保甲制度，一直在維護帝制統治中發揮着重要作用。到清末，中國制訂了第一部現代意義上的戶口法。中華民國在1930至1940年代也制訂了全國性的戶口法律。但中華人民共和國在1958年正式建立的全國性戶口制度，在其制度和執行的嚴密性、涵蓋面、作用和效能上，均遠遠超過了以前歷代的戶口制度。

現行的戶口制度依然是個行政制度，1980年代以來呼喚已久的《中國戶口法》遲遲不能出台。由公安部和各級警察機構(直到街道派出所和農村鄉鎮政府一級)負責的戶口制度一直依靠各級政府(尤其是中央政府)的各種文件和指令來貫徹執行。在至今為止數以百計的戶口文件中，絕大多數關涉調節控制人口流動。每一個中國公民，上至國家主席，下到獄中囚犯，均必須在某一個街道派出所級別的戶政機構登記在冊。每個人的戶口類別(城鄉)和所在地由父母的類別和所在地決定(1999年以前只能沿襲母親的戶口)③。所有的身份證明、法律地位、個人信息均根據戶口檔案而定。改變戶口所在地和類別(即「遷移」)必須經過政府的嚴格審查批准。任何人在自己戶口所在地以外居住三日以上必須登記臨時戶口；居住一個月以上必須申請暫住證(「合法登記」後住旅店者除外)，否則均視為非法，原則上會遭到包括強制遣返在內的各種處罰。本地的就業機會、政治權利、公共教育、各種財政補貼和社會福利等等，只供擁有本地戶口者享用。外來人口如果獲批暫住證，最多只能擁有本地戶口持有者的部分公民權利(比如某些工作機會)，成為地地道道的二等公民。

中國政府對佔人口少數的城市戶口持有者實行了長期的基本生活必需品的補貼配給供應，而佔人口大多數的農村人口基本與此無緣。在大躍進失敗後的年代裏，這種配給制度成了城市百姓的生命線。圖為居民戶口簿。

基本上，現時中國的戶口制度有四大主要功能④。第一，人口信息的收集與管理。這是戶口制度的最基本功能，也是一個正常運行的政府一般行政業務和統計功能的一部分。每一個中國公民從出生起就必須由警察登記在冊。每個人的戶口檔案和自持的戶口簿會不斷更新和補充(尤其是在入學、就業、結婚、遷移和死亡時)，成為確立公民身份、發放身份證和護照、進行人身鑒定、確立法律地位與親屬關係和制訂有關政策的基礎。這一功能在世界各國都有。

第二，資源配置功能。從初建時起，中國的戶口制度就承擔了分配資源的特殊要務。中國政府對佔人口少數(15至25%之間)的城市戶口持有者實行了長期的基本生活必需品的補貼配給供應，而佔人口大多數的農村人口基本與此無緣。在大躍進失敗後的年代裏，這種配給制度成了城市百姓的生命線，而因饑饉而死亡的幾千萬人幾乎全部都是農村人口。隨着市場經濟的發展，許多基本生活消費品現在已經主要由市場來分配了，於是戶口制度下的糧食等生活品分配功能已經退化。但是國家對城市人口，尤其是大中城市人口的補貼性資源分配在今天仍然十分巨大(以價值而言可能比過去還要大)，主要體現在住房、醫療、教育、就業、養老和社會救助等方面。戶口制度的這一功能極大地影響了中國的資本和資源的地域性分配以及經濟社會的發展格局，也造成了中國社會文化的地域性橫向分層與分化。

在戶口檔案的基礎上，專門的戶籍警對各個戶口管區內由警察秘密制訂和調整的所謂「重點人口」進行不間斷的觀察和掌控，由此對管區內人群實行全面的管理和監控，從而維持治安和秩序。

第三，調節人口流動。這是中國戶口制度特有的一大主要功能。戶口遷移(改變類別和所在地)即人口的永久性流動，歷來受到中央政府的嚴格控制。多年來的基本調控原則是：嚴格控制人口流入大中城市，控制人口流入一般城市和沿海地區，鼓勵人口流向農村和邊遠內陸地區。人口流動的嚴格控制造成了中國城市化水平低於經濟發展水平，但也使得中國的城市貧民窟遠較其他發展中大國要少。三十年改革中逐步引入的暫住證和所謂「藍印戶口」(即過渡性本地戶口，若干年後「合格」者即可取得本地永久戶口)制度，使得人口流動的控制有了很大的靈活性。二十一世紀以來中小城市對外來移民已經基本逐步取消了名額限制，代之以所謂「准入條件」(主要是有穩定職業和合格的住處)。但是，基於經濟能力(投資與購買商品房)和教育程度(高等教育以上學歷)的遷移和靠就業能力(主要是「粗重累」工種勞工和服務業「特種」勞工)的臨時(其實常常長達許多年)人口流動，造成了內地和農村的人才、資金乃至壯勞力的嚴重流失，加劇了地區差別和發展不均衡。

第四，對「重點人口」的控制。這是中國戶口制度較少為人知，但十分重要的一個特有功能，也是當年設立全國性戶口制度並一直由公安部門管理的一大主要政治原因。在戶口檔案的基礎上，專門的戶籍警(以及各種保安人員和社區「治安耳目」)對各個戶口管區(通常是城市裏的一條街道或者農村的一個鄉鎮)內由警察秘密制訂和調整的所謂「重點人口」(通常不超過該區人口5%)進行不間斷的觀察和掌控(包括種種「教育幫助」、信息收集和預防性拘留管制)。警察由此對管區內人群實行全面的管理和監控，從而維持治安和秩序。此舉使得中國的

任何反政府組織或者潛在的異見組織都難以生存發展，對維護政治穩定和控制犯罪發揮巨大作用。今天，戶口制度的這一功能仍然是十分隱秘而重要，並在技術和執行上有了許多強化和改進。

二　變化與改進

過去三十年來，中國的戶口制度有很多的變化和改進⑤。首先，戶口制度在人口流動的管理控制方面有了帶地方性特點的很大放鬆。雖然中央政府一直牢牢地把握住有關戶口制度的所有決策權和最後審批權，但各地在中央授權下，多年來採用了許多變通做法，形成了各地不同的對遷移和流動人口的管理和區域化的人口流動模式。北京和上海這樣的中心城市基本上依然實行指標管理，嚴格控制本地常住戶口的增加，通過暫住證的發放和核查來管理所謂「暫住人口」(其實許多人常常長住達十多年)。一些中小城市和鄉鎮則逐步採用了各種以「穩定職業」、「一定收入」和「合格住處」為主的准入制度，對符合標準的外來人口均發放本地常住戶口。幾乎所有令人嚮往的城市都啟用了名目繁多的「用戶口換人才」、「用戶口換投資」的戶口改革措施，諸如「藍印戶口」和「綠卡」之類，爭相吸引受過高等教育的人才或者富裕的投資者來定居⑥。

由於市場經濟的發展，對外的開放和基本生活物資不再依賴國家配給，加上非國營就業機會的增加和私人住房與租房市場的發展，人口流動量在過去三十年裏迅猛發展，這使得戶口制度的嚴密執行日顯力絀。圖為廣州市暫住證。

現在，凡是擁有博士以上學歷的人基本上有在全國範圍內求職和定居的權利，擁有碩士和學士學歷也能大大增加遷移的自由度，富裕人群也已經獲得了相當的遷移自由。對巨富者來說，戶口已經不構成任何意義上的限制。在經過三十年改革後的戶口制度下，人民的遷移自由度除了由政府決定外，日益依賴於個人和家庭的「能力」(高學歷) 和財產。要得到進北京的一家三口的戶口指標，一個外地人 (城市或者農村戶口持有者) 必須要擁有得到承認的博士學歷或者留學外國的高級學歷，並被本地的合法僱主僱用 (尤其是所謂「緊缺人才」) ⑦，或者是一個能投資幾百萬元的巨富，又或是能夠在指定的區域用全額現款購買昂貴的商品房 (一般價格是北京平均年工資收入的三十倍左右) ⑧。

由於市場經濟的發展，對外的開放和基本生活物資不再依賴國家配給，加上非國營就業機會的增加和私人住房與租房市場的發展，人口流動量在過去三十年裏迅猛發展。近年來，流動人口 (主要是外來勞工，即所謂「暫住人口」)，估計有一億以上，這使得戶口制度的嚴密執行日顯力絀。但另一方面，各級政府尤其是發達的中心城市政府一直都在反覆強調戶口管理的重要性，並不斷用各種方式實際上在增加基於本地戶口的補貼性資源分配，尤其是日益昂貴的醫療保險、教育升學和住房補貼⑨。城市戶口，尤其是中心城市戶口依然是「含金量」極高的身份標誌。

在技術層面上，戶口簿和身份證的防偽技術都有了明顯改進。更重要的是，從1986年起，公安部開始對全國的戶口檔案實行電子化管理。到2002年，全國幾乎所有的三萬多個派出所全部使用電腦來管理戶籍資料。1,180個城市的戶籍警加入了地區性電腦聯網，涵蓋了近11億人口（佔總人口的83%）；其中250個城市還建立了一個統一網絡，可以實時查詢、分享6.5億人口（佔總人口近一半）的戶籍資料⑩。同年，公安部規定所有擁有五十張牀位以上的旅舍都要與當地派出所聯網，將所有入住旅客的登記資料（包括證件照片）複印掃瞄後立即傳送給警察備案。到2005年，許多城市（如廈門）還進一步把1987年以前三十年的居民戶籍資料統統輸入電腦系統供警察查詢使用⑪。這一龐大的聯網系統無疑使得戶口制度在控制人口和遏制犯罪方面的功能大為增強。

隨着共產黨整體威望的下降和被戶口制度排斥的人口的不滿情緒日益高漲，戶口制度也相應走向人性化、合理化。例如孩子戶口的所在地和類別現在可以由母親或者父親的戶口來決定、家人和直系親友團聚遷移有了很大的放鬆、逐步取消了「城市戶口」與「農村戶口」的難聽說法（改用「本地常住人口」與「外來暫住人口」的名稱）⑫、在出國護照和身份證等文件上不註明戶口類別、簡化發放暫住證的手續並降低費用、陸續出台了一些暫住人口子女可在暫住地上學的規定（儘管其執行仍然是極不充分）、對外地的尤其是農村戶口持有者開放中心城市的部分優良就業機會（如有時允許「合格」的外地人報考國家公務員）⑬、允許外地勞工參加本地部分的養老和醫療保險⑭、開始考慮取消極不公平的城市戶口持有者與農村戶口持有者在人身傷害和意外事故保險賠償額的巨大差異，採用「同命同價」的原則⑮、逐步通過宣傳教育來消減對暫住城市的農民工的社會歧視和文化排斥⑯等等。

2001年戶口制度改革試點方案實施已經七年了，但基本上一直是處於延緩和停頓狀態，儘管每年官方媒體都會有種種報導和新聞宣布戶口制度的「根本性（深入或者重大）改革措施（方案或者法令等等）即將出台」。

很能說明問題的是，許多令人詬病的措施如強制遣返，有了令人鼓舞的變化，但又保持了相當的延續性。2003年3月在廣州發生的外地勞工孫志剛（大學畢業生，並有湖北省的城市戶口身份）被警察當作無暫住證的「盲流」，在強迫遣返時遭毆打死亡的事件，在該市《南方都市報》三位勇敢的編輯和記者的報導下震驚了全國，直接導致了新上任的溫家寶總理在該年6月主動廢除了1982年制訂的〈城市流浪乞討人員收容遣送辦法〉。新的遣返政策對沒有本地戶口也未能獲得本地暫住證的外地人不再一律自動拘留和強制遣返，除非是擾亂社會秩序、犯罪或者露宿街頭⑰。這是胡溫新政的一個具體舉措，大得人心。但是，最初報導孫案的三位人士卻很快因「貪污」和「私分公款」，判處入獄八個月到八年之久。

但隨後各地急劇增加的城市乞討人員和「街頭人口」，也使得強制拘留和遣返到2004年底又悄悄地在中心大城市裏換個名字繼續進行。原來的「收容站」改名為「救助站」，警察現在要先「勸說」盲流「自願遣返」，不行才強制遣返。一度放鬆了的警察隨意抽查身份證件和暫住證件的做法也在大中城市和外來人口密集地區如珠江三角洲全面恢復。對外來勞工聚居地實行午夜突襲式「查戶口」和拘留無證盲流，到2007年仍是家常便飯⑱。為了迎接2008年奧運會，北京市政府

還計劃將幾乎全部沒有北京常住戶口的外地人遣送回戶口所在地，並要求所有來北京的遊客要有戶口所在地「縣以上」政府的證明，提前登記在案⑲。此類措施已經被一些外國媒體報導為中國的「奧運謊言」和「北京黑牢」⑳。

三 「深入」改革難以深入

在一系列多為修補調整性質的改革舉措後，1997年6月10日，國務院批准了公安部〈小城鎮戶籍管理制度改革試點方案〉和〈關於完善農村戶籍管理制度的意見〉，開始了戶口制度改革（主要是圍繞農村人口進入城市的問題）的試點工作。到2001年3月30日，這個試點方案正式在全國範圍內推行，開始了所謂的「深入」改革。從當年10月1日起，所有小城市（縣城）和縣以下的建制鎮全部取消農村人口轉為城市人口的名額指標限制，改為依靠「准入條件」來管理人口流入㉑。一些中型甚至大型城市也逐步採用了這一新方法。按計劃，將用五年來完成這個改革，從而基本上消除城鄉戶口的區別，實行人口在大區（比如華東）內的自由遷移㉒。這一「深入」改革方案實施已經七年了，但基本上一直是處於延緩和停頓狀態，儘管每年，尤其是三月（全國人大和政協會議的會期）前後，官方媒體都會有種種報導和新聞宣布戶口制度的「根本性（深入或者重大）改革措施（方案或者法令等等）即將出台」之類㉓。

公安部對進一步改革戶口制度似乎比各地地方政府和「某些」中央部委要更加積極。這也許反映了中共高層希望取消戶口制度種種「後加」的不堪重負的資源和人口分配功能，從而精簡和強化該制度控制社會的核心政治功能。

2002年中，戶口改革就被明令暫停，以便增加從江澤民到胡錦濤權力交替時期的社會穩定。到2003至2004年，有些地區又重新啟動了改革，但很快又陸續悄然停頓下來。在縣城以上城市，改革尤其進展緩慢，時有反覆。比較典型的是河南省會鄭州市在2003年的「大躍進式」戶口制度改革，在實施第二年就不得不「全面叫停」㉔，因為該市雄心勃勃的三年內擴展市區城市戶口持有者10%的計劃（給25萬外來人口以鄭州市戶口），在實施一年後就導致了該市公立中小學的高度擁擠、交通嚴重擁擠和水電的嚴重匱乏。此後，該省其他城市的戶口改革也隨之停下㉕。當然，問題的實質並不是一個資源絕對不足的問題，而是原有城市特權階層如何分配共享資源的問題。就在鄭州因為無錢擴建學校、道路和水電設施而「被迫」停下戶口改革的同時，該市一個比較窮的惠濟區政府就花費了巨額資金（七億多元）修建了「趕超（美國）白宮和迪斯尼樂園的」豪華政府辦公大樓和官員住宅㉖。到2006年，鄭州市還進一步收緊了戶口政策，恢復了嚴查戶口身份證件的做法，以加強通過戶口制度來控制社會（尤其是外來流動人口）。此舉，據報導，得到了該市大多數居民的支持㉗。

其他許多大城市和中心城市，如上海、武漢和廣州，都有類似鄭州的改革停頓和「回潮」現象㉘。除了各地已經實行很久的要價不一的「用戶口換人才」和「用戶口換投資」的種種變通措施外，戶口制度依然是限制和控制人口遷移流動的全國性大水閘。有的地區，如比較落後貧窮的貴州，則時而用降低小城鎮准入條件的辦法來刺激城市經濟的增長。另一個西部省份陝西，則試過用小城鎮

戶口來吸引農村人口去治理荒山沙漠，種草種樹㉙。而在真正吸引人的地區，如珠江三角洲和長江三角洲，以戶口來劃分本地人與外地人的不同待遇、權利和身份，依然大體如舊㉚。2005年，十一個省區又開始了一波大張旗鼓的戶口改革，實行已經耽擱許久的2001年改革方案㉛。幾個月後，這次「改革」又告停頓㉜。到2008年，公安部副部長白景富明確聲明：「戶籍制度改革不會一刀切，大中小城市肯定會有區別。」㉝

有意思的是，負責執行戶口制度的公安部對進一步改革戶口制度似乎比各地地方政府和「某些」中央部委要更加積極。這也許反映了中共高層希望取消戶口制度種種「後加」的不堪重負的資源和人口分配功能，從而精簡和強化該制度控制社會的核心政治功能㉞。而以經濟增長 (GDP) 和地方穩定為政績考核主要標準的地方政府，則對必定要重新分配大量資源、影響生產性投資並帶來社區人口變動的戶口改革，想方設法地加以阻撓。富裕的廣東省政府就聲稱，僅僅是有限度的戶口改革也要每年增加社會福利支出10%以上，令其「無法承擔」㉟。於是不僅大城市如鄭州、廣州、南京反覆減緩甚至停止2001年的戶口改革方案，中小城市如呼和浩特也幾乎公開地對上抗命，甚至以本地的繁榮穩定為由，拒絕執行給「合格」的外來人員以本地戶口的上級指令㊱。

將戶口制度改革成純粹的人口登記證明和信息制度，甚至取消這一制度，使每個人都擁有完整的公民權，仍然是大多數中國人民的一個理想和目標；其實現需要中國政治的根本性變革，也將昭示中國政治經濟發展的一個全新模式和方向。

在嚴格的政治控制下，進展緩慢而又高度地方化的戶口改革至今總體上有利於大中城市的居民、富裕人群和有市場需求的流動勞工。對邊遠地區來說，戶口改革則造成了大量人才和資金進一步流失到中心城市和發達地區去的新問題。城市附近的農村人口 (尤其是缺乏高等教育和城市需求的工作技能的多數人口) 則更加損失巨大：他們常常在給予了一個空頭的「城鎮戶口」名義後就失去了土地 (地方政府官員常常以「國有化」名義將土地廉價徵用後轉手高價出賣給聯手的開發商)，但卻基本上無法享受到原來城市戶口持有者早已獲得的種種好處和福利，成為所謂「三無」(無土地、無工作、無社會福利) 人口㊲。

對於戶口制度改革的前景，中國大陸學者們多不樂觀㊳。中國戶口制度的官方專家王太元坦承：「中國的戶口改革每次一觸及有關部門的利益就停滯下來」，從而造成了戶口改革的所謂「宣布了的並不真正執行，執行了的並不真正完成，完成了的並沒有良好配套」㊴。

四　結語：「水閘」和「水泵」依然重要

除了迎合市場經濟發展需要和適應改革開放現實的一系列變通靈活做法外，三十年來中國的戶口制度在技術上有了許多改進，在包裝和執行上有了不少軟化、美化以及地區化的舉措，但其基本框架、機制和主要功能依然如舊。依賴威權政府的行政指令，但在相當程度上靈活化了的戶口制度正在和一個粗放市場經濟裏強大的金錢拜物教力量相結合，構成目前中國民眾經濟、政治與社會文化生活的獨特生態環境㊵。只要中國的基本政治制度沒有根本性的變化，

具有高度政治效用、得到新興中產階級和統治精英支持的戶口制度將會繼續存在下去，並發揮其重大而複雜的作用。一方面，它繼續發揮其巨型水閘式的功能，攔阻和排斥人口中的絕大多數，並控制調節人口流動；另一方面，它又是主要服務於城市人群和政府意志的巨型水泵，大量吸納和集中全國的人才、資金和勞力㊶。

戶口制度的這一水閘和水泵功能一旦失去，就會給中國繁榮發達的城市群帶來洪水般的巨大衝擊，大大削弱共產黨一黨專政的統治力量，同時也會根本性地消減中國經濟奇迹的一大「秘密」源泉，即通過政府行為對大多數人口實行長期剝奪、利用和壓制。將戶口制度改革成純粹的人口登記證明和信息制度，甚至取消這一制度，使每個人都擁有完整的公民權，仍然是大多數中國人民的一個理想和目標；其實現需要中國政治的根本性變革，也將昭示中國政治經濟發展的一個全新模式和方向。

註釋

① 關於戶口制度的全面研究，參見Fei-Ling Wang,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China's Hukou System*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較早的戶口制度研究還有：Tiejun Cheng and Mark Selden, "The Origins and Social Consequences of China's Hukou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39 (September 1994): 644-68; Dorothy J. Solinger, *Contesting Citizenship in Urban China: Peasant Migrants, the State, and the Logic of the Market*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Delia Davin, *Internal Migra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New York: Palgrave, 1999); Michael R. Dutton, *Policing and Punishment in China: From Patriarchy to "The Peopl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改革開放使得中國大陸的戶口研究略有解禁，近年來出版了一些戶口研究的成果，如俞德鵬的《城鄉社會，從隔離走向開放：中國戶籍制度與戶籍法研究》(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2)。由於種種限制，中國大陸關於戶口研究的學術成果尚普遍缺乏深度、廣度和力度，多為政策性闡述或者局限於某一方面(如人口流動或者城鄉對立問題)，但常富有資料價值。

② Fei-Ling Wang, "Brewing Tensions while Maintaining Stabilities: The Dual Role of the Hukou System in Contemporary China", *Asian Perspectives* 29, no. 4 (2005): 85-124.

③ 孩子可以沿襲父親的戶口是一個深得人心的改革。但該議在1999年提出後，直到2003年才開始落實。北京更是到2006年才開始有控制地落實。參見〈北京戶籍政策放寬　未滿18周歲者都可隨父落戶〉，2003年9月5日，轉引自新浪網，http://news.sina.com.cn/c/2003-09-05/05571679419.shtml；《北京晨報》，2006年4月7日。

④ 有關戶口制度「使命」的內部表述，參見蔣先進、羅豐主編：《警察業務實用全書：治安管理卷》(北京：群眾出版社，1996)，頁218、220；公安部人事培訓司編：《戶政管理教程》(北京：群眾出版社，2000)，頁5、161-73。關於戶口制度功能的全面分析，參見Fei-Ling Wang,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chap. 5。

⑤ 關於三十年來戶口制度改革的分析描述，參見Hein Mallee, "China's Household Registration System under Reform", *Development and Change* 26, no. 1 (1995): 1-29; Lei Guang, "Reconstituting the Rural-Urban Divide: Peasant Migration and

the Rise of 'Orderly Migrat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0, no. 28 (2001): 471-93; Tingting Zhang, "Guest Editor's Introduction", *Chinese Law and Government* 34, no. 3 (2001): 3-8; Fei-Ling Wang, "Reformed Migration Control and New Targeted People: China's Hukou System in the 2000s",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77 (March 2004): 115-32。

⑥ 參見《南方都市報》，2004年9月30日；《羊城晚報》，2006年8月23日。

⑦ 〈北京公布12類專業外地畢業生有留京資格〉，《京華時報》，2008年2月14日。

⑧ 據估算，要通過投資企業來獲取北京城市戶口（僱用100個工人並且每年上繳80萬元稅金），必須要有大約800萬到1,600萬元的淨資產，參見中華網，http://news.china.com/zh_cn/focus/hjzd/，2002年1月19日查閱。但是，1990年代末期中國的私人企業平均規模僅有大約53萬元資產，參見中國新聞社報導（電訊稿），2001年10月1日。

⑨ 參見《文匯報》（上海），2004年9月2日；《羊城晚報》，2006年8月23日；《北京青年報》，2006年9月7日。關於中國大學升學錄取中因戶口差別造成的巨大不公平，參見Fei-Ling Wang,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139-47。

⑩ 公安部政治部編：《公安業務基礎知識》（北京：群眾出版社，1999），頁75-76。另參見《中國青年報》，2002年1月5日；《京華時報》，2005年8月30日。

⑪ 〈e警察開始亮相　戶籍檔案開始電子化〉，2001年9月18日，轉引自廣州科技網，www.gzkj.gov.cn/kjxx/newsDetail.jsp?infoId=27436；《新華每日電訊》（福州），2005年2月17日。

⑫ 《湖南日報》，2002年1月20日；《人民日報（華東版）》，2002年1月9日；《南方都市報》，2001年9月8日；《新華每日電訊》（北京），2001年12月24日；《新民晚報》，2004年9月29日。

⑬ 《人民日報》（北京），2005年11月4日；《信報》（北京），2006年1月26日；《財經日報》（北京），2006年6月26日。

⑭ 上海市政府：〈上海市居住證暫行規定〉，2004年10月1日。

⑮ 按照中國法律，不同戶口區的人所得的國家和保險賠償金大為不同（儘管保險費是一樣的），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人身傷害賠償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最高法院2003年20號），2003年12月26日頒發。但從2006年起，國家開始實行全國一致的國家人身傷害賠償金；地方法院也開始裁定保險賠付不再考慮戶口區域的差別。參見《晨報》，2006年3月11日；《華西都市報》，2006年7月10日；《重慶晨報》，2006年12月13日；《東方今報》，2006年12月20日。

⑯ 《北京青年報》，2005年9月14日。

⑰ 張英紅：〈孫志剛之死與制度之惡〉，《中國報導周刊》，2003年5月8日，www.weekmag.com/html/1686.htm；《財經時報》，2003年6月15日；《長沙晚報》，2003年6月13日；《新華每日電訊》（北京），2004年6月21日。

⑱ 比如，見中國大陸網絡媒體來自各地的有關報導：北京，www.bjbbs.com/bbs/read.php?tid=8750，2005年10月12日；廣州，http://news.sohu.com/20060906/n245190502.shtml，引自〈暫住證謀變突圍〉，《南方都市報》，2006年9月6日；武漢，http://legal.people.com.cn/GB/42733/4514687.html，2006年6月22日；廣東，http://cache.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free/1/737231.shtml，2006年6月23日；上海，http://bbs.2500sz.com/Dvbbs/dispbbs.asp?boardid=40&id=288214，2007年1月16日。

⑲ 〈北京奧運期間考慮控制流動人口：勸返部分民工〉，《華夏時報》、《北京晨報》，2006年9月15日。

⑳ "Unreported World: China's Olympic Lie", July 2007, www.veoh.com/videos/v1357069DKZqmaty; "The Terrible Secrets of Beijing's 'Black Jails'", *Spectator* (London), 10 October 2007.

㉑ 《人民日報》(北京)，2001年9月24日。
㉒ 〈關於戶籍制度改革的問答〉，《人民日報(華東版)》，2001年8月29日。
㉓ 如公安部副部長劉金國向中共中央的中央社會治安綜合管理委員會的報告，2005年10月25日。參見《法制日報》，2005年10月26日；《瞭望》，2005年11月1日；公安部發言人武和平：〈公安部、發改委等14個部委正在積極協商戶籍改革〉，2008年3月4日，轉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8-03/04/content_7711633.htm。
㉔ 〈鄭州戶籍新政的失敗說明甚麼？〉，《中國青年報》，2004年9月15日。
㉕ 《北京青年報》，2004年9月20日；《河南日報》，2004年9月22日；《南方都市報》，2004年9月23日。
㉖ 〈區政府「白宮」緣何成了「迷宮」？〉，2006年6月20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6-06/20/content_4720658_1.htm。該工程被媒體曝光後，主持建設該工程的該區黨委書記因腐敗罪被判處無期徒刑。參見〈原鄭州市惠濟區委書記馮劉成一審被判無期徒刑〉，2007年1月31日，人民網，http://opinion.people.com.cn/GB/5352350.html。
㉗ 《河南商報》，2006年9月15日。
㉘ 《新聞晨報》，2004年10月2日；《湖北日報》，2004年10月16日；《羊城晚報》，2004年12月26日。
㉙ 《新華每日電訊》(北京)，2001年8月9日。
㉚ 比如，見《新華每日電訊》(北京)，2006年2月21日；《中國青年報》，2006年1月17日；《華西都市報》，2006年1月18日；《瞭望》，2007年1月8日。
㉛ 《新聞晨報》，2004年9月29日；《人民日報》(北京)，2006年3月20日；《新華每日電訊》(呼和浩特)，2007年1月9日。
㉜ 《中國經營報》，2006年5月13日；《瞭望》，2007年1月8日；《小康》，2008年2月13日。
㉝ 《京華時報》，2008年3月6日。
㉞ 李中新：《社區警務與派出所工作改革論文集》(北京：群眾出版社，1997)；Fei-Ling Wang,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184-85, 196-97。
㉟ 程紅根等：〈戶籍改革不能一遷了之　應着眼城市綜合配套改革〉，2007年1月8日，轉引自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5257601.html。
㊱ 《中國青年報》，2006年3月7日；《人民日報》(北京)，2006年3月20日。
㊲ 參見中國科學院院士兼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計劃顧問委員會委員陸大道的評論，〈中國城鎮化呈「大躍進」勢頭〉，《西安晚報》，2007年1月14日。據估計，此類「三無」前農村人口到2005年已經多達4,000萬。《中國青年報》，2005年10月27日。
㊳ 參見上海復旦大學人口研究所任遠：〈城鄉統一的戶籍改革可能失敗〉，2005年11月4日，人民網，http://theory.people.com.cn/BIG5/40537/3829414.html。國外學者也得出結論：戶口制度改革不是廢除而是改進和強化該制度，地方化進程反而使得農村人口的全國性遷移更加困難。Kam Wing Chan and Will Buckingham, "Is China Abolishing the Hukou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95 (September 2008): 582-606.
㊴ 《瞭望》，2005年11月22日；〈考慮戶口改革〉，《上海日報》，2007年5月24日。
㊵ Fei-Ling Wang,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60, 202, 203.
㊶ 水閘和水泵的比喻來自中國大陸的地方戶口官員，參見〈第四次戶籍改革呼之欲出〉，《法制早報》，2005年2月2日；〈中國戶籍之痛：戶籍改革的潘多拉困境〉，《國際先驅導報》，2005年11月8日，轉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5-11/08/content_3748875.htm。

王飛凌　美國喬治亞理工大學納恩國際事務學院教授

中國的宗教復興與政策轉型

趙力濤

中國是一個多宗教的國家，除了佛教、道教、伊斯蘭教、天主教和基督教之外，還有地區性的民間信仰和一些少數民族特有的宗教。從佛教的傳入和道教的興起開始，宗教在中國已有近兩千年的歷史。儘管國家—宗教關係跌宕起伏，但是在文化大革命中通過大規模的社會動員大肆破壞包括宗教在內的社會和文化傳統，卻是空前絕後的。從鄧小平時代以來，國家—宗教關係經歷了顯著的調整。三十年來，在國家和社會關係不斷改變的背景下，國家對宗教由極端的壓制轉向有限度的容忍和支持，宗教的活力由此展現。有學者認為，就宗教信仰的普遍性和宗教活動的參與度而言，中國在世紀之交已經變成了世界上最具有宗教性的國家之一①。由於其人口規模，中國的宗教復興成為世界宗教發展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就絕對數量而言，中國的天主教徒比愛爾蘭還多，基督徒則比整個歐洲還多，穆斯林也超過了大多數的中東國家。儘管統計全國範圍內的信教人數非常困難，宗教復興毫無疑問成了中國改革三十年中非常重要的一個社會變化。國家宗教政策的調整是這一變化的關鍵因素。

三十年來，國家對宗教由極端的壓制轉向有限度的容忍和支持，宗教的活力由此展現。就宗教信仰的普遍性和宗教活動的參與度而言，中國在世紀之交已經變成了世界上最具有宗教性的國家之一。

一　國家的塑造力：宗教政策的演變

比較而言，中國的國家—宗教關係的演變脫離世界的一般經驗。從世界經驗來看，現代化的過程包含了宗教和國家在結構和功能上的分離。一個現代的國家追求世俗的目標，像經濟的繁榮與社會福利的提高；宗教則在道德和精神領域以及一些社會事務方面發揮相對獨立於國家的作用。宗教信仰自由受到保護，以減少來自國家的干預②。

當前，中國的國家—宗教關係是國家控制宗教為國家目標服務，既不是政教合一，也不是簡單的政教分離。實際上，在中國歷史上，國家控制宗教為統治者服務一直是國家—宗教的基本關係③。統治者通過爭取宗教領袖的支持加強

其統治的合法性，對能夠有效利用的宗教，國家採取容忍和支持的態度；對無法有效控制的宗教，尤其是對統治者構成直接威脅的宗教，國家通常會強力鎮壓。當代中國還沒有擺脫這一歷史模式，宗教相對於國家獨立的地位還有待建立。需要注意的是，現代國家的控制能力遠非傳統國家可比，因此其對宗教的影響不能同日而語。文化大革命作為一個極端的例子，驗證了國家能夠給宗教帶來何種程度的破壞。

由於國家的控制能力空前強大，因此國家在調整它與宗教的關係中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從這個角度出發，中國改革以來的宗教狀況呈現如下特點。首先，國家既可能嚴重壓制宗教，也可能展現足夠的包容性，為宗教復興提供相當大的空間。文化大革命證明了前者，而改革以來的經驗證明了後者。那種片面強調中國缺乏宗教信仰自由的觀點，忽視了中國當前的國家—宗教關係框架在促進宗教活動也有積極性的一面。其次，國家在確定宗教的發展空間上居於主導地位。經濟與社會方面的變化和宗教發展固然相關，但是在目前的國家—宗教關係框架下，這些因素居於次要地位。那種強調經濟和社會變化導致國家從宗教領域退縮的看法，既忽視了國家在建立一個更加有效的宗教管理體系方面的努力，也與事實不符。在國家認為必要的時候，針對某些宗教組織或宗教活動的鎮壓之嚴厲殘酷並不遜於以往。

國家既可能嚴重壓制宗教，也可能展現足夠的包容性，為宗教復興提供相當大的空間。那種片面強調中國缺乏宗教信仰自由的觀點，忽視了中國當前的國家—宗教關係框架在促進宗教活動也有積極性的一面。

比較改革前後，雖然國家控制宗教為國家目標服務的基本關係模式沒有變化，但是隨着國家對宗教的性質與功能的重新認識，國家控制宗教的方式出現了一些重要的變化。第一，國家界定了合法的宗教、宗教團體和宗教活動，允許它們有相當程度的發展，這是宗教復興的一個重要條件；第二，對於國家不承認的宗教和宗教團體，國家採取務實的態度，只要它們不威脅共產黨的領導、不損害國家的主權、不破壞民族團結和社會穩定，國家不鼓勵但也不取締，一般不會採取激化矛盾的舉動；第三，國家通過全國性和地方的宗教協會管理宗教事務，通過登記和年度檢查制度確保國家干預宗教的能力，對於官方宗教組織之外的地下或者家庭教會，則試圖把它們納入國家的控制管理體系；第四，通過宗教協會及其舉辦的教育機構，國家在宗教人才的培養和身份認定方面能夠施加系統性的影響。這些變化使得國家對宗教的干預由大規模的社會動員轉變為組織化、制度化的控制與管理，從壓制一切宗教轉變為有選擇性的干預。宗教管理也從一個政治問題轉變成一個法律問題。

宗教信仰自由的有限度回歸始於1982年3月中共中央發布的「十九號文件」〈關於我國社會主義時期宗教問題的基本觀點和基本政策的通知〉。這一文件認可了宗教組織在信教群眾中的影響力以及在統戰中的積極作用，從而改變了文革時期國家宗教政策的激進路線。除了限制共產黨員信教和向十八歲以下的青少年傳教外，其他社會成員均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但是合法的宗教派別僅限定為佛教、道教、伊斯蘭教、基督教和天主教。宗教活動可以在官方許可的場所內進行，但是這些場所必須接受政府宗教事務部門的行政領導，由宗教組織和宗教職業人員負責管理。在宗教活動場所之外的布道傳教則受到嚴格限制。

建國初期中國的各種宗教活動場所有十多萬所，到1980年代初，連同寺觀、教堂、簡易活動點和教徒自行建立的活動場所合計在內，總數降到了三萬所。鑒於宗教活動場所的嚴重不足，「十九號文件」允許各地有條件地恢復重建寺觀、教堂。在宗教的對外聯繫方面，「十九號文件」一方面認可宗教界人士在擴大對外交往中的重要作用，另一方面強調獨立自主、自辦教會的原則，禁止外國宗教組織干涉國內宗教事務，包括傳教或者散發宗教宣傳材料。總體來說，「十九號文件」為宗教在1980年代的逐步復興創造了條件。雖然宗教活動仍存在諸多政策限制，但是在政策的執行方面，「十九號文件」體現了靈活的一面。例如，關於基督徒在家裏聚會或舉行宗教活動，該文件的立場是原則上不應允許，但也不要硬性制止。

1991年中共中央發布了「六號文件」〈關於進一步做好宗教工作若干問題的通知〉。由於宗教在1990年代初的東歐民主運動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如何防範外國宗教對中國大陸進行和平演變以及確保宗教不會構成政治威脅，成了這一時期宗教工作的重點。「六號文件」延續了1982年「十九號文件」的基本政策，不過第一次提出了「依法對宗教事務進行管理」和「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相適應」的觀點。有關宗教事務的行政法規由國務院宗教事務局 (現為國家宗教事務局) 負責起草。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可以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制訂地方性的有關宗教事務的行政法規。

由於宗教在1990年代初的東歐民主運動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如何防範外國宗教對中國大陸進行和平演變以及確保宗教不會構成政治威脅，成了這一時期政府宗教工作的重點。

在「六號文件」發布之後，國家有選擇性地對宗教教義進行再解釋，成了確保宗教服務於黨和國家的重要方式。於是，各種宗教的價值都被理解為服務社會、造福人群，例如佛教的「莊嚴國土，利樂有情」，天主教、基督教的「榮神益人」，道教的「慈愛和同、濟世度人」，伊斯蘭教的「兩世吉慶」。其他不利社會建設的宗教理念則被視為不符合社會主義中國國情，因而需要加以引導，例如《聖經》中強調的救贖論、末世論、屬靈爭戰等。

出於依法加強管理的目的，國務院在1994年發布了〈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1996年發布了〈宗教活動場所年度檢查辦法〉。根據規定，宗教活動場所登記主管部門會在每年第一季度對宗教活動場所的管理狀況進行檢查，檢查內容涉及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和政策情況，管理規章的制訂和執行情況，主要宗教活動及涉外活動情況，主要財務管理、收支情況等方面。檢查合格者由主管部門在「宗教活動場所年度檢查證」上加蓋年檢印章，不合格者則面臨警告、停止活動、撤銷登記，乃至取締的風險。年度檢查結果必須逐級上報。通過年度檢查，國家對宗教的控制與介入有了更加有效的制度化手段。

國務院在1994年還發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外國人宗教活動管理規定〉，並在2000年出台了實施細節，對外國人在中國境內進行宗教活動作出了種種規範和限制。境內外國人集體進行宗教活動要在宗教事務部門認可及依法登記的寺觀、教堂舉行；外國人與中國宗教界的來往交流需要通過省、自治區、直轄市以上的宗教社會團體進行；外國組織或個人向中國提供的 (以培養宗教教職人員為目的) 出國留學人員名額或資金，由中國全國性宗教社會團體根據需要接

受，並統籌選派出國留學人員；外國人不得干涉中國宗教社會團體、宗教活動場所的設立和變更，不得干涉中國宗教社會團體對宗教教職人員的選任和變更以及其他內部事務；外國人在中國境內不得以任何名義或形式成立宗教組織、設立宗教辦事機構、宗教活動場所或者開辦宗教院校、舉辦宗教培訓班或其他形式的傳教活動。

經過1980至1990年代的宗教政策演變，國家建立了完整的干預和控制宗教的體系。在加強對宗教組織的管理方面，全國性的愛國宗教組織是國家控制宗教的重要工具。它們獲得國家的支持，和其他宗教或者信仰團體相比，在擴大宗教影響方面有更多的資源和更大的空間。但它們也要服務於國家的政治目標，要和「社會主義相適應」。在自上而下的宗教組織管理體系之外，國家還通過發布法規條例建立登記和檢查制度，以確保國家在有需要的時候能對宗教組織和宗教活動進行干預。

改革以來國家建立了制度化的宗教控制體系，從而在宗教干預的技術層面，無需依賴以往的大規模社會動員。通過登記和檢查制度，國家反而能夠進行有選擇性的、更加精細，也更為有效的干預。

比較改革前後，國家控制宗教、使宗教從屬於國家政治目標的基本關係模式沒有變化，但是國家—宗教關係在兩個方面出現了顯著變化。首先，不同於以往的普遍敵視，自改革以來，國家區分了合法的宗教或宗教組織和非法的「邪教」及「邪教組織」。在國家建立的宗教管理體系內，合法的宗教得到了很大的發展，既體現在寺觀、教堂的恢復和新建上，也體現在教職人員的培養和信教人數的增加上。在合法的宗教和非法的邪教之間，還有一些法律地位比較模糊的宗教或信仰，在未被認定構成政治威脅之前也有比以前更大的活動空間。

其次，改革以來國家建立了制度化的宗教控制體系，從而在宗教干預的技術層面，無需依賴以往的大規模社會動員。通過登記和檢查制度，國家反而能夠進行有選擇性的、更加精細，也更為有效的干預。在需要大規模動員的情況下，國家也更多是通過自上而下的宗教管理體系，而不是混亂的社會動員來達到控制宗教的目的。

二　宗教與宗教之間：國家—宗教關係的差異性

除了國家這個關鍵因素之外，宗教歷史、社會變遷以及外部環境的變化也會影響國家—宗教關係的變化。各種宗教雖然都面臨一個強大的國家，但是它們的歷史和所處的內外環境並不完全相同，和國家的關係也有着相當的差異，不能一概而論。下面就制度化的宗教以及復興中的民間宗教作簡單的探討。

(一) 佛教

佛教自公元一世紀由印度傳入中國以來，已有近兩千年的歷史，其派系與宗支繁多，在中國社會有着深厚的影響力。在出家人和在家人之間經由弘法布施和經濟扶持的交換形成緊密互動的關係，這是佛教兩千年來能夠保持活力的

重要條件。在歷史上由出家僧尼為主體的寺院叢林各自獨立發展，形成以高僧為中心的傳教方式，並沒有統一集中的領導權威。自1953年成立以來，中國佛教協會成為佛教的最高領導中心，採取居士和僧尼共管共決的方式，把佛教納入了國家的控制和管理之下。在中國佛教協會之下，地方的佛教協會負責管理各地的寺院。

自1980年代以來，佛教有了明顯的恢復和興盛。被毀壞的重點寺院在政府的資助下得以重新修建，被侵佔的房舍田產陸續收回，很多被迫返俗的僧尼也回到了寺院。僧尼人數在改革開放的前二十年裏有了顯著的增長。1981年的統計顯示僧尼總數僅為2.6萬人，到了1990年代初就增至15萬。1997年國務院發布的〈中國的宗教信仰自由狀況〉白皮書顯示，僧尼人數增至20萬。在這個背景下，中國佛教協會制訂了一系列的規章制度，例如〈漢傳佛教寺廟管理試行辦法〉、〈關於漢族佛教寺廟剃度傳戒問題的決議〉和〈漢傳佛教寺廟共住規約通則〉，以一個統一的佛教寺廟管理體系取代漢傳佛教原有的分宗分支的弘法格局。中國佛教協會由此掌管寺規僧紀等事務④。

與此同時，佛教面臨的一個重大挑戰是1949年前的高僧大德已凋零殆盡，傳統的叢林教育趨於瓦解，弘法人才出現嚴重斷層。在新弘法人才的培養方面，中國佛教協會也居於主導地位。中國佛教協會創辦的中國佛學院在文革後恢復招生，成為佛教界的最高學府。此外，地方的佛教協會紛紛成立中等佛學院，一些著名的寺院也開始舉辦僧伽培訓班。由此形成的初等、中等、高等佛學教育體系徹底取代了過去獨立發展、各自為政的寺院叢林教育制度。

在寺院僧尼之外，居士在宣揚佛教和擴大佛教影響方面也起着重要作用。趙樸初以居士的身份擔任中國佛教協會會長，並在1983年中國佛教協會成立三十周年的紀念大會上公開倡導「人間佛教」的理念，強調佛法在人間，不能脫離社會與時代。在人間佛教的主張之下，地方性的居士團體得到中國佛教協會的批准而紛紛成立，並通過舉辦學經班、講經班和其他佛事活動，成為弘揚佛法的新主力。雖然中國佛教協會試圖對居士的講經弘法活動嚴加控制，但是由於居士並不像僧尼依賴於特定的寺院，再加上他們可以通過各種非宗教的社會活動，與各種社會議題結合宣揚佛法，居士團體反而有更大的空間擴大佛教的社會影響力。近年，很多學佛的知識份子參與弘揚佛法，更是有助於提升佛教的社會地位。

雖然僧尼和居士的人數相對全國龐大的人口微不足道，佛教的影響力卻顯然要大得多。在僧尼和居士之外，大量民眾通過參與佛事活動而成為佛教復興的一股力量。普佛儀式中祈福消災、除罪斷煩的「延生普佛」和超度亡靈的「往生普佛」，對於世俗民眾往往有着莫大的吸引力。寺院落成、佛像開光以及與旅遊相結合的拜佛朝山等活動，極大地擴大了佛教在普通民眾中的影響力。來自台灣、香港、新加坡等地的海外經濟資助以及人員往來，也對佛教的興盛起了積極的作用。

雖然中國佛教協會試圖對居士的講經弘法活動嚴加控制，但是由於居士並不像僧尼依賴於特定的寺院，再加上他們可以通過各種非宗教的社會活動，與各種社會議題結合宣揚佛法，居士團體反而有更大的空間擴大佛教的社會影響力。

(二) 道教

和其他幾大宗教不同，道教是完全土生土長的宗教，自公元二世紀出現，從明代以來形成北方全真派和南方正一派為主的兩大派系。全真派的組織模式與佛教相同，道士需要單身、住觀；而正一派道士則以散居為主，家傳師授，通過舉行齋醮儀式與地方社區建立起密切的關係。在改革以前，道教和其他宗教一樣受到極大壓制，被視為封建社會的遺留，成為被鏟除的對象。從1980年代以來，和其他宗教一樣，道教也經歷了和國家重建關係的過程。黨的統戰部和政府的宗教事務局制訂宗教政策，中國道教協會和地方各級的道教協會負責管理與道教相關的宗教事務。

管理散居的正一派道士難度較大，一個重要的原因是他們無須住觀。從明清到民國，散居道士因為能夠娶妻生子，其宗教身份不斷受到懷疑；相比之下，佛教僧侶以及全真派道士的寺院或宮觀修行被認為是更好的宗教生活方式。

道教在1980年代的發展以恢復道觀為主，至1990年代道觀的恢復和新建速度加快，自此，中國道教協會的關注重點從恢復道觀轉向道教人才的培養和道觀的內部管理⑤。中國道教學院作為道教的最高學府在1990年成立，上海和四川等地也成立了地方道教學院。同時，地方的道教協會也舉辦進修培訓班，以加速培養道教人才。在道教的組織管理方面，中國道教協會在1992年出台〈關於道教宮觀管理辦法〉。對於住觀的全真派，中國道教協會於1989年出台〈關於全真道傳戒規定〉，以解決全真道士的身份獲得問題；對於散居的正一派，1994年出台了〈關於道教正一派道士授籙規定〉，確定在江西龍虎山恢復授籙制。從明代以來，全國範圍內正一派的授籙皆通過天師府進行，但是清朝乾隆皇帝取消了張天師作為全國授籙體系的最高權威的制度。不過，張天師仍然給前往龍虎山的道士授籙。隨着第六十三代張天師在1949年從大陸遷到台灣，這一授籙傳統在中國大陸從此中斷。1995年中國大陸第一次舉行的正一派授籙儀式由中國道教協會組織。通過控制傳戒授籙制度，道教在中國大陸被納入了國家的管理體系之中。

相比於較為制度化的全真派，在管理散居的正一派方面的難度更大，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正一派道士無須住觀。其實從明清到民國，散居道士因為能夠娶妻生子，其宗教身份不斷受到懷疑；相比之下，佛教僧侶以及全真派道士的寺院或宮觀修行被認為是更好的宗教生活方式。在當代中國，正一派的散居道士受到更多的質疑，是因為他們行走民間，所從事的齋醮之類的道教科儀，與中國道教協會1998年修改通過的〈關於道教宮觀管理辦法〉第七條提到的「跳神、趕鬼、看相、算命、測字、卜卦、看風水」等「封建迷信活動」有易於混淆之處。

為此，中國道教協會在1992年發布〈關於道教散居正一派道士管理試行辦法〉，以加強對正一派道士的身份及其宗教活動的管理。正一派道士需要獲得中國道教協會統一頒發的正一派道士證，除了不得從事各種「封建迷信活動」之外，還不得私自建立宗教活動場所或活動地點。如果信教群眾邀請道士到家裏舉行追思、度亡的宗教活動，必須經當地道教組織批准。為了加強對散居正一派道士的管理，一些地方從1990年代中後期開始專門成立了管理委員會。例如蘇州在1997年成立了蘇州市散居正一派道士管理委員會，各區、鄉、鎮成立管

理小組，每季度舉行一次由管理小組和部分散居正一派道士一起參與的學習會議。對於無證道士，管理委員會和管理小組嚴格制止他們參加宗教活動；對於持證道士，則通過一年一度的檢查確保他們遵守國家和地方的宗教政策⑥。

在全真派和正一派道士之外，民間還有數目龐大的散居道士未被納入國家管理體系之中。他們通過家傳師授成為道士，雖然沒有國家頒發的道士證，但是受到地方民眾認可。在鄉鎮社區以及民眾家庭對宗教法事的需求日增的大背景下，這些道士作為儀式專家仍然有其生存的土壤。由於他們既不屬於全真派，也不屬於正一派，國家如何控制和管理這些無證道士成為一個尚需繼續觀察的課題。

(三) 天主教

和佛教與道教不同，天主教傳入中國被視為西方列強殖民擴張運動的一部分。天主教進入中國可以追溯到十六世紀末。在十七世紀，天主教傳教士成功感化不少儒家精英，甚至得到康熙皇帝的正式支持。不過一般而言，除了和中國傳統文化發生衝突外，天主教由於對羅馬教廷的忠誠而備受中國統治者的懷疑。此外，傳教士為吸引儒家精英而做的調適，也被羅馬教皇視為損害了天主教本身的神聖性。來自這兩方面的壓力導致天主教在中國的傳播並不順利。在新中國成立之際，全國大約有300萬天主教徒，主要分布在貧困落後的農村地區。中國天主教的處境此後更加嚴峻：一方面，羅馬教皇禁止天主教徒和新成立的政權有任何形式的合作；另一方面，中國政府驅逐了外國傳教士，並於1957年成立了中國天主教愛國會，全盤管理境內的天主教事宜；並採取自主辦教的原則，提拔願意合作的主教，壓制甚至囚禁不願意合作的主教。

有的地方，天主教徒能夠坦然接受官方許可的神父；有的地方，官方教會神父和地下教會神父達成和解，雙方共用教堂，甚至一起參加宗教活動，其中一個原因是至少三分之二的官方教會神父私下得到梵蒂岡的認可。

自1980年代以來，國家由壓制宗教往尋求宗教合作的方向轉變。在天主教方面，國家在涉及宗教內部事務的管理方面作出讓步，於1980年成立了中國天主教主教團和中國天主教教務委員會，並讓中國天主教主教團取代中國天主教愛國會負責教義與教規的相關事宜⑦。雖然梵蒂岡不能干預中國天主教的內部事務，不過中國天主教徒可以在精神上擁戴羅馬教皇。這吸引了不少天主教徒參加官方的教堂，不過更多的還是選擇參加地下教會。這些地下教會拒絕與中國天主教愛國會合作，它們組織嚴密，更成立了地下的主教團。1989年秋，地下教會的一些主教和多位神父在陝西籌組的主教團，雖然被政府取締，但是後續活動仍在進行。

天主教在改革時期的發展受到了幾個因素的影響。首先，教會並不統一，在國家控制的公開教會或官方教會之外，還存在地下教會或非官方教會。在某些地方，雙方衝突嚴重，甚至出現過地下教會成員暗害公開教會神父的案例。但是雙方的對立在近年大有緩和之勢，有的地方，天主教徒能夠坦然接受官方許可的神父；有的地方，官方教會神父和地下教會神父達成和解，雙方共用教堂，甚至一起參加宗教活動，其中一個原因是至少三分之二的官方教會神父私下得到梵蒂岡的認可⑧。

第二個因素和歷史相關，由於傳教士通過融合部分儒家禮儀而吸納儒家精英的努力不被羅馬教皇接受，由是天主教的傳教活動主要在封閉的農村社區進行。切斷和儒家精英的聯繫不僅極大地降低了天主教在中國的影響力，而且也不能阻止天主教的信仰和儀式受到中國各地民俗的影響。這種封閉性的影響如今依然存在，它既阻礙了農村天主教徒和城市天主教徒的聯繫，也導致了中國的天主教落後於世界天主教發展的情況。

第三個因素是北京政府和梵蒂岡尚未能建立正常的關係，雙方雖然經過多次溝通協商，在委任主教方面能夠找到雙方皆可接受的方式，但是在如何解讀「干預內部宗教事務」方面分歧尚大。北京為加強對國內天主教教會的主導權而實行的重劃選區、在需要主教的地方盡快實行「自選自聖」，以及讓地下教會主教出掌公開教區等措施不僅受到羅馬教廷指責，也受到很多地下教會主教的反對。

受到這些因素的影響，天主教在改革以來的發展速度要低於其他宗教。雖然天主教徒人數從1949年的300萬增加至2001年的1,000至1,200萬，但是其他宗教的信徒人數增長更快。相比其他宗教，中國天主教的教內教外衝突更加明顯。不同於組織相對鬆散的基督教，天主教教會組織比較嚴密，既存在公開教會和地下教會的矛盾，而且在基層的衝突往往和更高層次的衝突聯繫在一起，甚至導致北京和梵蒂岡的關係緊張。在中國大陸，天主教和國家的關係遠比佛教和道教與國家的關係複雜得多。這一關係至今仍在演變之中，北京和梵蒂岡的關係將是一關鍵因素，同時，中國大陸天主教教會和海外的交往日增也會影響到教會自身的變化。

1980年代以來，基督教的發展速度遠遠超過天主教。在貧困的農村地區，基督教信仰提供了關於受苦的解釋和得救的希望，成為農民生存的精神支柱；在相對發達的沿海地區，基督教又成為很多企業家和城市中產階級的信仰。

(四) 基督教

基督教大約於十九世紀初傳入中國。和天主教不同，在二十世紀初中國人開始自主辦教，以擺脫外國傳教士的控制。在這個過程中出現的一些教會領袖對共產主義運動有着相當的興趣和同情，而類似的天主教領袖從來沒有在中國出現過。自1950年代以來，基督教出現分化，一部分基督徒參加官方的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主辦的公開教會（三自教會），另一部分繼續獨立辦教的傳統，通過地下的家庭教會參加宗教活動。

和天主教相比，中國的基督教更加獨立，組織結構也更加鬆散。與此相關的是，基督教內部分支繁多，在適應中國社會方面表現出了更大的靈活性。在二十世紀，基督教不僅在貧窮的農村地區扎根，而且也能在山東、浙江和福建等地的沿海城市中傳播。1980年代以來，它的發展速度遠遠超過天主教，廣布中國城鄉。在貧困的農村地區，基督教信仰提供了關於受苦的解釋和得救的希望，成為農民生存的精神支柱；在相對發達的沿海地區，基督教又成為很多企業家和城市中產階級的信仰。不少知識份子把基督教和現代化聯繫起來，認為基督教有助促進經濟發展和政治民主，以及西方理性觀念在全世界的傳播。他

們因為發現基督教獨有的魅力而成為所謂的「文化基督徒」⑨。就數量而言，基督徒從1949年的不足100萬迅速增長到世紀之交的2,000至3,000萬，有的學者估計實際數目應該更高。可以肯定的是，基督教復興與發展的速度遠超天主教。

自1980年代以來，國家控制和管理基督教的制度架構與其他宗教沒有本質區別。國家主要通過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和新成立的中國基督教協會貫徹落實宗教政策。不過，在國家和地下教會的關係方面，基督教和天主教有着相當的差別。天主教的地下教會由於認同羅馬教廷而和國家始終存在矛盾，而且由於組織相對嚴密，在地方上發生的局部衝突往往升級造成全國甚至國際性的影響。對於天主教，國家始終存在外國勢力干預國內宗教事務的擔憂。相比之下，基督教無論是官方的三自教會或者是非官方的家庭教會早已確立自立、自養、自傳的路線，因此國家無須過於擔心外國勢力介入國內的基督教事務。在這種背景下，國家更能容忍不同形式的基督教教會，雙方合作的空間也更大。官方的三自教會在聚會儀式、信仰內容、信徒入教和教牧人員的職分等方面保持開放的態度，與全球的基督教大致接軌；而且，家庭教會和三自教會在對付異端給正統神學造成的混亂和威脅方面有着共同的利益⑩。

蘇聯在1978年入侵阿富汗，伊朗在1979年爆發伊斯蘭革命運動，導致了激進伊斯蘭運動的興起。新疆地區受此影響，從1980年代開始不斷出現暴力事件。維族激進份子試圖推進暴力的分裂主義運動。

(五) 伊斯蘭教

伊斯蘭教大約在公元七世紀中葉，由西亞和中亞的穆斯林商人經海、陸絲綢之路傳入中國。中國目前有十個少數民族信奉伊斯蘭教，這些穆斯林在語言、歷史方面多有差異，所屬的教派與支派不盡相同，在和漢文化與漢人社會的互動方面也存在很大差別。整體而言，維吾爾族在所有的穆斯林少數民族中對融入漢人社會最為抗拒，而回族則在與漢人社會和漢文化的整合方面走得最遠。在這兩個極端之間，有的穆斯林民族更接近維吾爾族，有的更接近回族。

改革以來在國家的宗教政策和管理體系方面，伊斯蘭教與其他宗教大致相同。和其他宗教一樣，它也經歷了快速的恢復與發展，目前全國穆斯林人數超過2,000萬，雖然佔中國總人口的比例不超過百分之二，但是就總量而言超過大多數中東國家的穆斯林人口。不過和其他宗教不同，伊斯蘭教既涉及宗教問題，也涉及民族問題，所以國家在處理和伊斯蘭教的關係方面面臨不同的問題和挑戰，尤其是在新疆地區。

新疆的一些少數民族在改革之前對國家的民族和宗教政策已有不滿，雖然國家在改革以來大幅糾正文革時期的激進宗教政策，但是受到地區和國際局勢變化的影響，這些不滿演變為暴力衝突，後來更出現有組織的分裂運動和恐怖活動。和中國的改革開放大約同時發生的是，蘇聯在1978年入侵阿富汗，伊朗在1979年爆發伊斯蘭革命運動，導致了激進伊斯蘭運動的興起。新疆地區受此影響，從1980年代開始不斷出現暴力事件。在1990年代初蘇聯解體之後，中亞國家紛紛獨立，這些國家的伊斯蘭原教旨主義勢力迅速填補蘇聯解體之後出現的意識形態真空，試圖把中亞變成激進穆斯林主導的地區。1996年阿富汗塔利

班奪取政權，更是刺激了區域內極端伊斯蘭組織網絡的擴展。在周邊環境的影響下，新疆的維族激進份子試圖推進暴力的分裂主義運動⑪。

以宗教為號召的「東突運動」(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 已經超越了國家宗教政策的底線，危及國家主權與國家安全。中國政府對此有兩方面的政策。一方面是對「東突運動」以及類似的暴力反抗活動進行毫不妥協的鎮壓，並且利用美國領導的全球反恐運動加強了鎮壓的合法性；另一方面，國家力圖把少數的維族分裂主義者與多數的穆斯林區別開來，孤立前者，團結後者，以降低中亞、西亞激進宗教運動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所以國家在鎮壓分裂運動的同時，繼續保持對主流的穆斯林實行較為寬鬆的宗教政策，並且試圖通過促進少數民族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來加強少數民族對中央政權的認同。

除了需要贏得國內大多數穆斯林的認同之外，中國也認識到穆斯林國家重視中國如何對待國內的穆斯林少數民族。和中東產油國家在能源和其他方面的合作，使得中國在處理與穆斯林和伊斯蘭教相關的問題上需要謹慎和寬容。將來包括新疆局勢在內的與穆斯林相關的問題的進一步發展，不僅取決於國內的宗教和民族政策的演變，也受區域和國際因素的影響。

改革以來，民間宗教儘管沒有合法地位，但由於其功能在於為個人或家庭祈福祛災，沒有政治目的，所以國家能夠容忍其復興。由於處於國家的宗教控制體系之外，民間宗教反而獲得更大的發展空間。

(六) 民間宗教

在幾大制度化的宗教之外，中國還有民間地方色彩甚濃的各種信仰與儀式，宗教學者稱之為「民間宗教」。雖然不被國家承認為合法宗教，但是民間宗教多個世紀以來存在於家庭與地方社區之中，除了建國以來曾有過短暫的中斷之外，至今仍一直在民間保持強大的生命力。中國的民間宗教多種多樣，包括了祖先崇拜與神靈崇拜，吸取儒釋道的理念與儀式，發揮重要的祈福祛災功能。

改革以來，民間宗教儘管沒有合法地位，但由於其功能在於為個人或家庭祈福祛災，沒有政治目的，不觸及國家的宗教政策底線，所以國家能夠容忍其復興⑫。由於處於國家的宗教控制體系之外，民間宗教反而獲得更大的發展空間，其復興一般認為比制度化的宗教要更加迅速，而且規模更大。民間宗教復興最顯著的地方莫過於福建、廣東等沿海地區。這些地區的民間宗教本身有着深厚的歷史傳統，改革以來經濟蓬勃發展，又因開放獲得海外宗教團體的經濟資助，復興勢頭最為明顯，而且組織有序，從村到鎮形成有等級的宗廟體系⑬。在其他地方，民間宗教也有不同程度的復興。

三　結語

宗教復興在最近的幾十年是一個全球性的現象。在世界的很多地方，宗教復興表現為原教旨主義的興起，被視為現代化過程的一個痛苦的產物，是對國家無能和傳統價值衰落的一種反應，在復興的過程中更充滿了暴力和對抗。中國從1980年代以來也經歷了宗教復興，但是中國的宗教復興起因於政府宗教

政策的轉變，它和快速的經濟發展與更多的社會自由緊密相連。所以和很多其他地區不同，中國的宗教復興大體上平和有序。國家建立的宗教控制和管理體系，雖然因對宗教信仰自由設定限制而受到很多批評，但是改革三十年的經驗表明，這一管理體系沒有阻止各種宗教的復興。在觸及國家的宗教政策底線之前(例如挑戰共產黨的領導、威脅國家主權與安全、破壞民族團結)，各種宗教團體目前仍有着相當的空間從事它們在改革以前無法從事的宗教活動。未來中國的國家—宗教關係如何演變，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這些宗教是否願意為追求更大的發展空間而挑戰國家宗教政策的底線。

註釋

① Fenggang Yang, "Between Secularist Ideology and Desecularizing Reality: The Birth and Growth of Religious Research in Communist China", *Sociology of Religion* 65, no. 2 (2004): 101-19.

② 當然，完全的政教分離在現實中並不存在。當出現衝突的情況時，國家會干預宗教，以服務於國家目標。參見Joseph B. Tamney, introduction to *State, Market, and Religions in Chinese Societies*, ed. Fenggang Yang and Joseph B. Tamney (Leiden: Brill, 2005), 1-17。

③ C. K. Yang, *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Social Functions of Religion and Some of Their Historical Factor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1).

④ 鄭志明：〈大陸佛教發展概況〉、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宗教信仰自由狀況〉(1997年10月16日)，載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編：《大陸宗教概況(一九九六年－二〇〇一年)》(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2002)，頁33-44、393。

⑤ 在1982年全國最有名的21座道觀已經重新開放。根據中國道教協會的統計，1992年有400座道觀開放，1995年增至1,200座，1998年則為1,600座。Lai Chi-Tim, "Daoism in China Today, 1980-2002",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74 (June 2003): 413-27.

⑥ 熊建偉：〈蘇州市散居正一派道士管理情況總結〉，《中國道教》，1999年第5期，頁17-19。

⑦ 從1992年開始，中國天主教教務委員會下屬中國天主教主教團。

⑧ Richard Madsen, "Catholic Revival during the Reform Era",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74 (June 2003): 469-87.

⑨ Daniel H. Bays, "Chinese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Today",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74 (June 2003): 488-504.

⑩ 趙天恩：〈大陸基督教發展概況〉，載《大陸宗教概況(一九九六年－二〇〇一年)》，頁57-71。

⑪ Mahesh Ranjan Debata, *China's Minorities: Ethnic-Religious Separatism in Xinjiang* (New Delhi: Pentagon Press, 2007).

⑫ 「法輪功」是為數不多的例外之一，但是它的歷史短暫，植根於中國大陸1980年代以來的氣功熱中，與這裏所說的民間宗教有很多不同之處。

⑬ Kenneth Dean, "Local Communal Religion in Contemporary South-east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74 (June 2003): 338-58.

趙力濤 新加坡國立大學東亞研究所研究員

新疆的政治力學與中共的民族政策

哈日巴拉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伊始，中共一改國民黨政府統治大陸時期否認非漢民族具有民族資格的做法，總共承認了五十五個少數民族，並以馬克思主義階級史觀為指導，確立了建設「各民族人民」國家的目標。但是，自1980年代開始，「振興中華」成為連結海內外中國人的紐帶，漢民族主義開始復興，建設「中華民族」國家成為時代的需要。這種情況與後冷戰時代國際範圍的民族主義浪潮相結合，成為促進非漢民族民族主義風潮的催化劑。其典型之一的新疆突厥系伊斯蘭民族的分離獨立運動，開始成為中國政府建設「中華民族」國家的最大心頭之患。

自1980年代開始，漢民族主義開始復興，建設「中華民族」國家成為時代的需要。這種情況與後冷戰時代國際範圍的民族主義浪潮相結合，成為促進非漢民族民族主義風潮的催化劑。

為了戰勝新疆的「分裂主義」勢力，中共不得不對自新政權成立以來一以貫之的敵、我、友關係進行根本性的調整。在某種程度上，階級對壘為民族對壘所取代。中共最終放棄了階級鬥爭政策，轉而採取近代民族主義政治力學所推崇的民族整合政策，以適應新形勢下「反分裂鬥爭」的需要。本文以1980至1990年代新疆的民族主義政治力學為線索，以1980至1981年展開的自治權擴大運動和1996年中共中央出台「七號文件」為兩個時間點，通過分析中央—自治區、自治區非漢民族—漢族間圍繞自治權的理解、新疆的主要威脅等問題而展開的民族與政治力學，揭示中共的民族政策由階級史觀指導下的有限政治分權嘗試、經濟發展萬能論，向現代民族整合力學轉變的過程。

一　自治權新政與新疆

出於有利於現代化建設和反霸事業的政治考量，中共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出台了一些民族政策新舉措，其核心是以承認自治民族的主導地位為主要內容的自治權擴大政策。民族自治區的地方政務應以自治民族為主導的原則，早在文革之前就已確立為中國民族政策的原則之一，但在文革中遭到破壞；因

此，實現自治區政務機關的「民族化」，被認為是取得非漢民族對執政黨的政策信賴的關鍵①。

1980年3月召開的西藏工作會議成為自治權擴大政策的開幕劇。這次會議除了實現西藏政務機關的「民族化」之外，還給了西藏自治區自主權，即有權不執行或變通執行不符合西藏實際情況的中央政府政策，勾勒出了一個類似聯邦制的自治區—中央關係，從而在實際上超越了當時中國政治體制能夠容忍的界限。

與西藏工作會議相呼應，同年7月，中共中央書記處在北京召開了第一次新疆工作座談會，做出了包括從新疆內調漢族幹部在內的六條決定②。會議的主角之一、時任新疆黨委第一書記的汪鋒從北京回到新疆後，在積極落實漢族幹部內調的同時，還把政策觸角伸向1950年代遺傳下來的新疆政治問題，試圖重算新疆「民主改革」的老賬，給當時遭清算與鎮壓的「階級敵人」恢復名譽。這些措施不僅刺痛了與新疆有着諸多利害關係的王震(時任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軍委常委)的敏感神經，還超越了鄧小平以穩定政局為核心的政治界限，促成了在民族問題上王、鄧聯合的局面。而促使王、鄧聯合的另一個原因，是新疆當地愈益高漲的民族主義風潮，要求漢族從新疆撤退、要求給予更多的自主權，甚至是建立蘇聯式加盟共和國③。這無疑是中央所不願看到的④。中共高層不得不着手修正剛剛開始實行的自治權擴大政策，以安撫自治區漢族的不滿，平息非漢民族的民族主義風潮。

從中央內部主張擴大自治權的力量與反對擴大自治權的力量進行抗爭的結果來看，主張對非漢民族採取強硬政策的一派，通過爭取最高實權人物的支持，達到壓制前者的目的。

此後，中央除了停止汪鋒的本兼各職以外，還任命王震為特使，全權處理新疆問題，並向中央提出解決新疆問題的政策建議⑤。所有這些都表明，日後新疆局勢的發展不可能按照第一次新疆會議所確定的方向發展，而只能是在充分照顧到在疆漢族既得利益階層的前提下展開。1981年7月的第四次新疆工作會議正是這種政治過程的結果。會議推翻了第一次新疆會議的決議，做出了包括中止漢族幹部內調和正式撤銷汪鋒的職務在內的一系列決議，肯定了在疆漢族幹部的政治地位，還突出強調了以中央和漢族為基準的民族團結方針。

在中央和新疆的反自治權擴大化勢力得勢之時，胡耀邦、烏蘭夫等自治權促進派也在努力，努力之一為促使書記處雲南會議紀要的下發。1981年4月召開的書記處雲南工作會議重申了「民族化」的原則，肯定了西藏工作會議的方針⑥。該會議結束近三個月後，中共中央才把會議決議以〈雲南民族工作匯報會紀要〉的形式下發，與第四次新疆會議的決議在閉會第二天下發的情況形成鮮明對照。

努力之二為烏蘭夫於1981年7月14日在《人民日報》上發表署名文章〈民族區域自治的光輝歷程〉，發出了與第四次新疆會議的政策傾向不怎麼合拍的信號。烏蘭夫認為，要正確貫徹黨的民族政策，必須解決好兩個基本問題，這就是「民族化」和自治權的問題。「民族化」是有效行使自治權的前提，其關鍵在於自治機關幹部的「民族化」，即自治民族幹部必須佔有與其作為自治民族地位相稱的比例⑦。

以上兩件事情的發生，絕非偶然，都是中央內部主張擴大自治權的力量與反對擴大自治權的力量進行抗爭的結果。但是，從結果來看，前者的努力並沒

有達到促使後者改弦更張的效果。很明顯，主張對非漢民族採取強硬政策的一派，通過爭取最高實權人物的支持，達到了壓制前者的目的⑧。

自治權擴大政策的徹底終結可以鄧小平的新疆視察之行為標誌。1981年8月，鄧小平在王震和中宣部長王任重的陪同下到新疆視察。在烏魯木齊，鄧小平指出：「新疆問題的關鍵是要共和國還是要自治區這樣一個不同性質的問題。……我們的情況跟蘇聯不同，不能採用共和國制度。新疆的穩定很重要，沒有穩定，甚麼事也幹不成。……要解決新疆問題，就必須恢復生產建設兵團，新疆不能沒有生產建設兵團。」⑨此後不久，中央決定任命王震的老部下、跟原生產建設兵團和在疆漢族幹部階層有着很深淵源的王恩茂為新疆黨委第一書記。1981年末，中央正式批准恢復生產建設兵團，肯定了兵團在穩定新疆局勢方面所具有的獨特作用，並呼籲要進一步擴大、強化兵團事業⑩。

王恩茂於1985年提出了「民族分裂主義是影響新疆穩定的主要威脅」的觀點；但是，這個觀點卻因遭到中共新疆黨委內部非漢民族成員的抵制而遲遲不能成為黨委的政策決議。

在此期間，內蒙古也發生了要求擴大自治權、反對往內蒙古遷移漢族移民等的遊行示威及罷課事件⑪。新疆和內蒙古接連爆發的民族主義風潮提高了中央對民族問題的敏感性，遂加緊調整非漢民族政策，開始強調自治權擴大政策只能以中央的統一領導和多民族共存為前提，擴大自治權並不等於自治民族的獨善自治，等等⑫。

總之，以西藏工作會議為開端的自治權擴大政策經過一年多的實踐，最後草草收場。從此，中共的非漢民族政策就向以經濟開發、經濟發展來代替給予非漢民族以政治權力的方向轉變⑬。在執政黨的意識中，社會主義時期民族問題的癥結不在於政治分權的充分與否，而在於經濟發展的不平衡，只要經濟發展達到一定程度，少數民族的不滿或民族團結問題就會迎刃而解。

二 「反分裂鬥爭」？對新疆民族問題的定位之爭

不過，這種經濟至上的政策並沒有達到預期的目的。相反，在整個1980年代，非漢民族尤其是新疆突厥系伊斯蘭民族的分離主義風潮愈演愈烈⑭，成為影響「穩定大局」的一大隱患⑮。於是，王恩茂於1985年提出了「民族分裂主義是影響新疆穩定的主要威脅」（以下簡稱「主要威脅論」）的觀點；但是，這個觀點卻因遭到中共新疆黨委內部非漢民族成員的抵制而遲遲不能成為黨委的政策決議⑯。圍繞着「主要威脅論」的爭論自1980年代中期以來一直困擾着新疆政局。直到1996年1月，專門討論新疆問題的中央政治局常委會在北京召開，通過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會關於維護新疆穩定問題的會議紀要〉（簡稱「七號文件」），才做出結論說：「當前影響新疆穩定的主要威脅為民族分裂主義和非法宗教活動。」這一結論，使中國政府在新疆進行的「反分裂鬥爭」進入了新的階段，也標誌着中共的民族政策從階級整合向民族整合的路線轉變。

這裏有兩個疑問，那就是中共新疆黨委內部的非漢民族成員為甚麼要抵制、反對這個觀點？對此，我們可以通過簡單梳理中共民族政策的兩個基本脈

絡來捕捉其中的一些蛛絲馬迹。首先，按照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史觀，民族對立的根源在於階級對立。社會主義制度的建立，廢除了導致民族對立的階級根源，使民族問題從階級問題變為發展問題⑰。其次，階級史觀強調非漢民族人民和漢族人民在根本利益上的一致性，認為多民族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各民族人民的大家庭⑱。所以，那些要求從中國分離、獨立的民族主義活動，只是一小撮階級異己份子的敵對行為，絕不代表廣大非漢民族人民的意願⑲。

按照這種邏輯，1980年代新疆民族問題的根源在於少數民族對受到不平等對待的不滿，因此應該通過給他們以更多的政治、經濟、文化發展權來加以解決。與此相反，如果「主要威脅論」成立，新疆的主要矛盾就不是發展問題，更不是少數階級敵人搞分裂的問題，而是分離、獨立的問題了。如果這樣，「主要威脅論」的抵制者就很難達到以民族問題為砝碼向中央或自治區漢族社會要求政治、經濟利益的目的。同樣的道理，對於自治區漢族強硬派來講，如果能使「主要威脅論」成為中共新疆黨委的政策決議，新疆的問題就會變得簡單明瞭，就能截住以消除不平等的名義流向少數民族的政治權力和經濟利益。

如此，各派利益博弈圍繞着對非漢民族的民族主義風潮如何定性的問題而展開。即使到了1990年代初期，這種情況也沒有發生大變化。從1990年年中開始，中共新疆黨委根據同年4月在新疆克州巴仁鄉發生武裝暴亂的情況，在非漢民族聚居區開始實施以加強「基層組織建設」為主要內容的「反分裂鬥爭」。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有關政策措施事先得到了中央的首肯，但是，在怎樣認識「分裂主義」所滲透的程度、波及的範圍，中央和地方還是有過一定的齟齬。同年9月，江澤民在視察新疆時對新疆黨政領導發表的談話中，雖然首先肯定了「主要威脅論」及新疆黨委所採取措施的必要性，但同時傳遞了不贊成誇大民族問題、擴大「反分裂鬥爭」規模的政治信號⑳。

1990年9月，江澤民在視察新疆時對新疆黨政領導發表的談話中，雖然首先肯定了「主要威脅論」及新疆黨委所採取措施的必要性，但同時傳遞了不贊成誇大民族問題、擴大「反分裂鬥爭」規模的政治信號。

總體來說，江澤民的這一講話面面俱到，沒有顯示出明顯的傾向性，因而也沒有給博弈雙方的力量對比帶來明顯的變化。這跟我們在後面將要看到的「七號文件」的調子形成了鮮明的對照。但無論如何，對於急於取得中央的支持以便放手開展「反分裂鬥爭」的強硬派來講，江澤民的講話事實上成為牽制因素。中共新疆黨委着手實施基層組織建設工作之後，江澤民並沒有降低對新疆局勢和中共新疆黨委正在開展的「反分裂鬥爭」的擔心。為此，時任全國政協副主席的王恩茂還專門給江澤民寫信加以解釋㉑。

中央與地方這種微妙的關係是由諸多制約因素造成的。首先，中共高層可能從別的渠道得到了另外的信息，從而加深了對新疆局勢的擔心。能夠有條件提供此類信息的人只會是在中央或新疆地方當局擔任相當高級職務的非漢民族領導人。很顯然，地方當局中存在的這種政見分歧，在「六四」事件之後對中共最高層來說，是一個不得不慎重對待的問題。

其次，在1990年代初，中共高層對於是否堅持改革開放，尚有遲疑，以致鄧小平不得不在1992年新年伊始發表了其著名的〈南方談話〉。中央領導層處於鞏固權力的時期，自然對一切都保持謹慎。

第三個原因與西藏局勢有關。經過1989年的拉薩戒嚴，中共結束了對西藏的自治權擴大政策。十世班禪圓寂之後，中共和達賴集團之間又就班禪轉世問題展開了曠日持久的爭奪戰。對此，中共除了加強對西藏的高壓控制之外，也向國內外進行「西藏的動亂是達賴喇嘛在國外的分裂活動和在西藏的滲透及西方的慫恿所致，而非出自西藏人民的本意」等口徑的宣傳，並以此回擊西方的詰難㉒。如果在新疆問題上也採取類似於西藏的宣傳口徑並施以強硬手段，就很難用相同的藉口回擊來自西方的詰難，亦很難解答國內民眾的疑惑，因而也容易陷入困境，即承認新疆問題複雜化的原因在於新疆突厥系伊斯蘭民族分離主義。

因此，作為明智的選擇，中共只能對新疆的強硬派和反強硬派施以平衡術，撫慰雙方的不滿，把新疆局勢控制在一定的範圍內，然後等待時機，摸索新的對策。

通過以上的考察和分析，可以說，受權力基礎脆弱的影響及民族問題上固有理論巢臼的束縛，1990年代前期中共中央在新疆民族問題上尚不能採取具有自己特色的對策，更不能對承自建國以來的、以「人民論」為基調的民族政策進行大的、方向性的修正。

1990年代中期，中共高層領導權力得到鞏固，具備了在民族問題上進行重大政策調整的政治條件。在西藏推行強硬政策而受到中共元老賞識的胡錦濤升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書記處書記，從而加強了強硬政策的支持力量。

三　反對「民族分裂主義的鬥爭」確立合法性

到了1990年代中期，中共高層領導權力得到鞏固㉓，從而具備了在民族問題上進行重大政策調整的政治條件。與此同時，在西藏推行強硬政策而受到中共元老賞識的胡錦濤亦已進京升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書記處書記，從而加強了強硬政策的支持力量。此外，從山東省副省長的位置上調任中共新疆黨委副書記的王樂泉此時亦開始執掌新疆政務，並於1995年12月升任正職㉔。1996年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召開了上文提到的新疆問題專題會議，下發了「七號文件」，「主要威脅論」的觀點終於以中共中央文件的形式一錘定音。

這就涉及到了本文需要回答的另一個疑問，即新疆非漢民族領導的抵制是不是遲滯「主要威脅論」成為政策決議的主要原因？其實，只要稍加梳理，就不難發現這種觀點在政治上和邏輯上的蒼白之處。首先，在中央掌握着自治區副省級以上人員的任免權以及自治區黨委書記對此亦有很大影響力的情況下㉕，即使有人敢於反對在自治區漢族黨委常委中已取得共識且得到中央支持的觀點，也很快會被組織處理掉。因此，可以排除新疆個別人士的反對是招致「主要威脅論」遲遲未能成立的可能性。其次，由於中共組織的投票表決是以一人一票為原則，過半數票為有效，因此，能否爭取到過半數的支持票就成為黨委常委會的重要內容。而從中共新疆黨委第一屆委員會成立的1955年起，黨委委員和常委中非漢民族所佔的比例始終少於漢族，並且這個差距從1995年起更趨拉大。所以，不可能出現某項在漢族成員中已取得共識的決議在黨委常委討論時不能通過的現象。

結合以上的分析，並考慮到中國社會科學院邊疆史地研究中心研究員馬大正所說的抵制「主要威脅論」的並非個別非漢民族領導人等情況㉖，我們可以認為，「主要威脅論」遲遲未能成為新疆黨委的共識或決議，主要癥結在於中共中央，因為它關係到如何處置對「主要威脅論」持「保留、抵觸甚或陽奉陰違」態度的人群，事關法律與民族政策界限、政治權力與刑法適用等許多重大政治原則、法律解釋問題，超出了新疆黨委的權限範圍。

由此可見，「七號文件」的出台，表明新疆強硬派的政策取向得到了中央的認可。如果說自治權擴大政策遭否定時，自治區的強硬派精英只是以被動的方式，通過中央內部權力角逐的勝者來維護既得利益，那麼這一次的情形發生了變化，即自治區強硬派精英主動促進中央政策的轉變。

鑒於「七號文件」的重要性，本文對此稍加討論。「七號文件」的開篇如下㉗：

> 當前影響新疆穩定的主要威脅為民族分裂主義和非法宗教活動。……新疆各級黨委和政府必須以高度的政治責任感，理直氣壯地高舉民族團結和維護法律尊嚴的旗幟，最大限度地團結各民族幹部和群眾，最大限度地發揮對他們的信賴，以孤立民族分裂主義和犯罪份子，維護新疆的穩定。

「主要威脅論」遲遲未能成為新疆黨委的共識或決議，主要癥結在於中共中央，因為它關係到如何處置對「主要威脅論」持「保留、抵觸甚或陽奉陰違」態度的人群。

在這裏，有必要對導入兩個「最大限度」的政策用意和理論指向予以特別的關注。前述江澤民在視察新疆時的講話中，曾有如下一段話：「在反對分裂主義的鬥爭中，要堅定不移地相信和依靠各民族的廣大幹部和群眾。……總之，我們總的口號還是各民族人民大團結萬歲！」㉘但是在「七號文件」中，這種「堅定不移地相信和依靠」被兩個「最大限度」所取代。就是說，在這裏，各民族的幹部和群眾不再是「堅定不移地相信和依靠」的對象。任何相信和依靠必須以有利或不利於「反分裂鬥爭」為最高標準。換言之，「反分裂鬥爭」已經到了靠「依靠和相信」各民族的幹部和群眾不能取得勝利的地步了。因此，中共中央必須重新審視和界定固有的敵、我、友標準，對以往的方針政策和理論範式進行大的修正，以適應新形勢下「反分裂鬥爭」的需要。

從一些貫徹落實「七號文件」的政策措施中，我們也看到，此時反對「民族分裂主義」鬥爭的可能對象，已經擴大到所有非漢民族公職者及學生，尤其是城鄉的突厥系伊斯蘭居民。顯然，它是把「民族分裂主義」作為滲透到突厥系伊斯蘭社會的民族思潮來對待的。

因此，正如「九一一」事件之後，布什 (George W. Bush) 政府以支持或反對恐怖主義為標準，把世界劃分為敵友兩個陣營那樣，早在1996年初，中共就把新疆的各民族按支持或反對「民族分裂主義」為標準劃分為敵友兩個陣營了。在這裏，能夠保障一個人不被懷疑為這場「反分裂鬥爭」的可能對象，或者至少能保持作為旁觀者的身份，不是別的，而只能是其民族成份。換言之，只要你不是漢族，就不能排除你是潛在的「民族分裂份子」或懷有「分裂思想」的可能性。也因此，能夠承擔這場「反分裂鬥爭」重任的，已經不是自建國以來貫徹始終

的、忠於黨和忠於社會主義的各民族「人民」，而是中國這個民族國家的主要承載者——漢族。「反分裂鬥爭」的可能對象，則從「各民族人民的敵人」變成了除漢族以外的各民族，尤其是有分裂傾向的突厥系伊斯蘭民族。

在這個意義上，反對「民族分裂主義的鬥爭」終於走出了「各民族人民」對「各民族人民的敵人」這一階級史觀的範疇，完成了向漢族對非漢民族這一建設民族國家所需的政治力學方向的嬗變。

四　政策轉變的內外環境

早在1996年初，中共就把新疆的各民族按支持或反對「民族分裂主義」劃分為敵友兩個陣營。能夠保障一個人不被懷疑為「反分裂鬥爭」的可能對象，或者至少能保持作為旁觀者的身份，只能是其民族成份。

進入1980年代以後，中共提出了建立「愛國統一戰線」的口號，力圖淡化自身的階級意識形態色彩，向超階級的民族主義靠攏。與此相呼應，「振興中華」成為當時最響亮的政治口號。進入1990年代以後，中共進一步加強了對愛國主義的詮釋與宣傳。當然，在一個多民族國家宣揚愛國主義，還必須防止出現因喚醒非漢民族的民族主義而對統一多民族國家的穩定帶來消極影響的可能性。因此，中共在大力宣揚愛國主義教育的重要意義的同時，也沒忘了強調各民族人民要自覺維護祖國統一，樹立少數民族與漢族誰也離不開誰的思想。

對這種政治上的「愛國主義」和「兩離不開論」提供理論依據的是費孝通的「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論 (以下簡稱「一體論」)。根據這一理論，首先，「中華民族」這個稱謂是指中國境內由五十六個民族組成的實體；換言之，中國境內的五十六個民族具有雙重認同 (費孝通使用的術語為「凝聚力」)，即認同於本民族和認同於中華民族。其次，本民族認同為亞級別的認同，昇華後就成為中華民族的認同。高級別的認同和亞級別的認同之間並不排斥，是可以共存的㉙。

依照費孝通的理論，在漢族以外的中國境內各民族雖然都擁有自己的凝聚力，但那不是民族國家級別的凝聚力，而只是屬於地區範圍的、亞級別的凝聚力。當他們在追求民族國家級別的凝聚力時，就以中華民族或漢族為中心凝聚起來。所以，非漢民族的凝聚力和中華民族的凝聚力之間互相並不排斥，它們是在不同的級別上得以共存的凝聚力。

可以這樣認為，費孝通的「一體論」是通過把非漢民族的凝聚力定位在從屬於漢族的亞凝聚力，來建構符合中共所主張的多民族統一國家論的理論框架。進一步，如果我們換一個視角，把中共的愛國主義宣傳與「一體論」的出台放在二十世紀中國民族建設 (nation-building) 的歷史視野中進行考察，就不難明瞭此次中共民族政策轉變的歷史必然和政治邏輯了。

從中華民國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中國國民黨到中國共產黨，在建設現代意義上的國家和民族的道路上，無不面臨着怎樣吸收和消化清帝國的領土和臣民遺產的課題，因而也無不探尋着符合這種政治需要的話語體系。從理論框架和分析視角上來講，費孝通的「一體論」跟蔣介石的「中華民族說」有一脈相承之處。若說蔣介石的「中華民族說」是通過否定非漢民族的民族資格，把非漢民族

定位為從屬於漢族的宗族，來達到杜絕非漢民族離開中華民國或漢族而成立獨立國家的話語體系的話，費孝通的「一體論」則通過套用中共的民族理論，把非漢民族定位在從屬於漢族的亞級別民族來繼承和演繹具有中共特色的「國族論」，從而實現了中華民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民黨和中國共產黨在二十世紀中國民族建設歷程上的對接。

在這個意義上，「振興中華」口號的提出和「一體論」的出台，可以認為是中共試圖從以階級史觀為基礎的政治整合，向以漢民族主義為基礎的現代民族整合方向轉變的理論前導，是從內容到形式向二十世紀中國民族建設軌道的回歸。

隨着理論導向的轉變和愛國主義教育的實施，新疆漢族社會的民族意識開始復興，對某些法律、條例中對非漢民族的傾斜性規定，對政府在對待非漢民族的異議活動方面所持的寬容立場表示不滿的呼聲愈益高漲㉚。馬大正在1990年代不同時期寫就的報告，可以被認為是代表了自治區漢族社會的不滿㉛。這些報告後來被編入馬大正於2002年出版的《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新疆穩定問題的觀察與思考》一書中。王樂泉給本書作序，認為馬大正的研究成果和政策建議，極具針對性和可操作性，於現實工作的指導和借鑒作用是長期的。同為本書作序的原中共新疆黨委常委、宣傳部長馮大真則稱馬大正的政策建議「引起黨中央、新疆自治區黨委及國內各有關部門的關注，填補了維護穩定工作中的薄弱環節，為新疆的反分裂鬥爭作出了重要貢獻。」㉜不言而喻，自治區漢族社會民族意識的高漲，成為中央和自治區黨委對非漢民族採取強硬政策的社會基礎，而後者的分裂、獨立活動恰好又為強硬政策的出台提供了契機。

「振興中華」口號的提出和「一體論」的出台，可以認為是中共試圖從以階級史觀為基礎的政治整合，向以漢民族主義為基礎的現代民族整合方向轉變的理論前導，是從內容到形式向二十世紀中國民族建設軌道的回歸。

與漢民族意識的高漲相對應，進入1990年代中期以後，新疆的分離、獨立活動亦呈上升趨勢㉝。這說明，單靠加強基層組織建設，已經不能滿足「反分裂鬥爭」的需要。正如一份研究報告所指出的那樣，「〔現在，反分裂鬥爭所面臨的〕最大的問題是情況不明。首先是對分裂份子的情況摸不清，他們在同我們打『人民戰爭』……。無論是在對敵鬥爭還是在做群眾工作方面，我們還沒有找到有效的好辦法，這是最為嚴峻的形勢。」㉞這說明，「分裂活動」或「分裂主義」已經或正在成為得到民族群體同情甚或認同的思潮。

在這種情況下，需要重新審視「反分裂鬥爭」的方式方法、方針政策，以便對鬥爭的對象、所涉及的範圍、處置的法理標準等做出不同以往的政策闡釋。而要做到這一點，沒有中共中央的政策支持和作為強力後盾是不能做到的。

五　結語

自西藏工作會議至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已經過去將近三十年。與三十年前相比，今天的中國與世界的聯繫愈來愈廣泛、深入，綜合國力也有了令人驚異的提高。然而，中國在國際舞台上強調政治多樣性的同時，在國內社會卻依然

保持高度的政治控制，不允許國內政治的多元化。在某種意義上，國內政治的公正與多元並存直接關係到國力的質量與持久性。其中，有一個忠於國家、忠於核心文化的國民群體的存在，是保持持久與得到廣泛認可的正統國力的最基本條件。這就關係到當代中國的民族建設問題。

從這個角度來講，把控制和統治非漢民族地區的希望永遠寄託在居住在那裏的某個特定民族身上，是不切實際的，因為它不利於凝聚非漢民族對國家的忠誠，不利於培育忠於國家的國民，因而也經不起國內外可能發生的大震動。當中國的國力達到一定程度的時候，需要一種更加開放的國內外環境，需要能夠經得起任何考驗的忠於國家的國民。只有處理好中央與自治區、自治區內不同民族間的利害關係，構建能夠培育非漢民族忠於國家的制度機制，中國才能真正完成現代意義上的民族建設的重任。也只有這樣，中國的軟影響力才會得到更大的提高，才會走上正常軌道，才能夠跟其他國家或地區建立起真正的相互信任的關係。要知道，一個內部更加開放、充分顧及不同民族的政治訴求和不同文化的發展空間的多元化社會，才是經得起任何考驗並能在國際上發揮更大影響力的國家。

把控制和統治非漢民族地區的希望永遠寄託在居住在那裏的某個特定民族身上，是不切實際的，因為它不利於凝聚非漢民族對國家的忠誠、培育忠於國家的國民，也經不起國內外可能發生的大震動。

對於中共來講，擺脫了馬克思主義的意識形態束縛，使其民族政黨的色彩愈益彰顯，對漢民族主義的依賴更加強化，推行起基於漢民族主義的民族整合政策，更加符合國家和民族(大義)的正統性。但是，由於擯棄了具有超民族色彩的階級意識形態，而又沒有同時建構能夠代表中國境內不同民族利益訴求的、具有真正國民色彩的決策機制，其曾經引以為榮的「各民族人民利益的代言人」的多彩光環正在被中華民族主義或漢民族主義這種單一色彩所取代。因而，執政黨和政府在非漢民族和漢民族的利益角逐中充當仲裁人角色的空間，亦顯得愈加狹小。在這種情況下，國家想要成為凝聚不同民族忠誠心的核心，實現真正的自律性的和諧，尚需做很多工作。當代中國民族建設的路程可以說依然任重而道遠。

註釋

① 黃光學主編：《當代中國的民族工作》，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3)，頁146-49。

② 此次會議的重要意義被烏蘭夫稱之為可與西藏工作會議媲美。參見烏蘭夫：《烏蘭夫文選》，下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頁328-29。

③⑮⑯㉖㉚㉛㉞ 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新疆穩定問題的觀察與思考》(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頁45-49、83；51-56；83-84；83-84；19；18-24、80-91、123-24；102。

④ 參見厲聲主編：《中國新疆：歷史與現狀》(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頁350-53；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頁45-46。

⑤ 《王震傳》編寫組：《王震傳》，下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1)，頁215-56。

⑥ 羅廣武編著：《新中國民族工作大事概覽(1949-1999)》(北京：華文出版社，2001)，頁523。

⑦ 烏蘭夫：〈民族區域自治的光輝歷程〉，載《烏蘭夫文選》，下冊，頁360-84。
⑧ 在西藏實行的自治權擴大政策延續到1989年初。自1989年4月拉薩戒嚴開始，西藏的自治權擴大政策亦告終結。
⑨㉗ 張旭凱主編：《當代新疆風雲》(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頁249-56；449-50。
⑩ 《人民日報》，1982年6月3日。
⑪ 《人民日報》，1981年11月7日。
⑫ 《人民日報》，1981年10月5日。
⑬ 參見楊靜仁：〈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時期民族工作的任務〉、〈中共中央、國務院批轉《關於民族工作幾個重要問題的報告》的通知〉、陳俊生：〈沿着民族團結和共同繁榮的道路前進〉，載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新時期民族工作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5-13、303-21、337-90。
⑭ 「突厥系」為居住在以中亞為中心，擴及從西伯利亞至巴爾幹半島地區的、以突厥系語言為母語的諸多民族的總稱，亦稱「突厥系民族」。中國境內的突厥系民族主要集中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境內，計有維吾爾、哈薩克、吉爾吉斯、烏茲別克、塔塔爾等民族。引自http://ja.wikipedia.org，「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條。
⑰ 李維漢：〈有關民族政策的若干問題〉，載人民出版社編：《民族政策文獻彙編》(北京：人民出版社，1953)，頁80-94。
⑱ 周恩來：〈關於我國民族政策的幾個問題〉(1957年)，www.cew.org.cn/wm/dangshijiaoyu/20070207/36900_3.shtml。
⑲ 《人民日報》，1980年7月15日。
⑳㉘ 江澤民：〈必須樹立馬克思主義的民族觀和宗教觀〉(1990年9月1日)，載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民族工作文獻選編(1990-2002)》(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1-6；4、6。
㉑ 此信是由赴京參加全國民族工作會議的時任中共新疆黨委書記宋漢良轉給江澤民的。王恩茂自1982至1985年任中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委員會書記，1985年起轉任中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顧問委員會主任，1988年起以全國政協副主席的身份參與新疆政務。
㉒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快西藏發展、維護社會穩定的意見〉(1994年8月29日)、李瑞環：〈在班禪轉世靈童尋訪領導小組第三次會議上的講話(摘要)〉(1995年11月10日)，載《民族工作文獻選編(1990-2002)》，頁112-25、143-49。
㉓ 茅原峯雄：〈軍事ボナパルティズムに傾斜する江沢民體制〉，《世界週報》，1995年11月9日，頁21-32。
㉔ 王樂泉簡歷，參見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2-03/05/content_301890.htm，2007年10月22日、www.ce.cn/xwzx/gnsz/szyw/200705/21/t20070521_11436032.shtml，2007年5月21日。
㉕ 唐亮：《現代中國の黨政關係》(東京：慶應義塾大學出版會，1997)，頁266。
㉙ 費孝通主編：《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修訂本(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2003)。
㉜ 王樂泉：〈序一〉、馮大真：〈序二〉，載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頁1、3。在信息控制嚴格的中國大陸，黨的現職領導人為一本書作序，意味着黨和政府肯定或採納了該書的觀點、建議。從王樂泉給這本以民族問題這個敏感領域為題目的調研報告作序的情況來看，我們足可認為該報告的基本觀點已成為中共中央、新疆黨委的共識。
㉝ 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頁57-119；《中國新疆》，頁362-77。

哈日巴拉 日本九州大學比較社會文化學博士

山西票號合組銀行的失敗

● 徐　華

山西票商一向稱霸中國金融業。在清代末期，西方股份制銀行進入中國境內，清廷和地方政府跟進效仿開辦官方銀行，中外銀行在金融市場上大大擠壓了山西票商的生存空間，使之節節敗退。除了政治勢力以外，新式銀行(包括西洋銀行和清朝各級政府銀行)的制度優勢也是造成山西票號喪失其市場競爭力的主要原因之一。它們的制度優劣比較，歸結起來包括：一、銀行發行紙幣，遂使票號傳統的匯兑業務歸於落伍；二、銀行資本規模大，有能力操縱市場利率，以高息吸收存款，遂對資本規模相對小得多的票號形成了直接的擠壓；三、銀行實行抵押貸款，且對存款的償付實行有限責任，因此貸款量大風險小，而票號對存款債務實行無限責任，故無論對存款或貸款都採取十分謹慎的態度，且過度倚重於與客戶的關係和信用展開業務等等①。

以李宏齡、渠本翹為代表的山西票商中的有識之士，認識到票號與銀行競爭中的制度劣勢，在1908年提出山西票商合組銀行的倡議，目的在於滿足清政府的管理規範，開展西式的銀行業務，擺脫傳統業務逐漸衰退的局面。

以李宏齡、渠本翹為代表的山西票商中的有識之士，認識到票號與銀行競爭中的制度劣勢，且在1908年初戶部出台的各種涉及具銀行性質的金融機構管理條例，以及資產清查登記制度的促發下，提出山西票商合組銀行的倡議。合組銀行的目的在於滿足清政府的管理規範，開展西方式的銀行業務，以擺脫傳統業務逐漸衰退的局面；期望利用山西票號各家的資本和整體聲譽的規模效應，與中外銀行一爭雌雄②。

從1908年初開始，以蔚豐厚票號北京分號經理李宏齡為核心的部分中下層經理開始籌劃和倡議山西票商合組一個新式銀行。到1909年初為止的大約一年期間，李宏齡等人多次採用信函和當面陳述等方式，向各票號總號經理(即總經理)和股東進行勸說和鼓動，並尋求各地分號經理的支持，但最終受到以李宏齡的上級——蔚泰厚票號總經理毛鴻翰——為首的各票號上層經理的否決而告失敗。此為第一次合組銀行失敗。1912年，在辛亥革命及此後的戰亂中形成的大量倒賬面前，山西各票號已經難以為繼，以毛鴻瀚為首的各票號上層經理開始

在李宏齡看來，第一次合組銀行失敗主要在於各票號總經理和股東的反對，而反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他們不識時務、泥古守舊，以及各懷私心、不能同舟共濟等主觀因素。圖為蔚泰厚票號舊址。

出面合組「山西匯通銀行」，但由於各家票號錯過了以自有資本組建銀行的有利時機，不得不寄望於政府資金的援助和外資的引進，可是由於種種原因，又告失敗。此為第二次合組銀行失敗。緊接下來，又有人倡議在平遙幫各票號的小範圍內合組銀行，結果不了了之。此或可算作第三次合組銀行失敗。此後，山西票號也隨之逐一覆滅③。

如上所述，李宏齡發起的第一次合組銀行的失敗，就已經注定了山西票號的命運。失敗的原因主要來自內部，對此，李宏齡的書信集《同舟忠告》和《山西票商成敗記》均有深刻的揭示，可以歸結為：山西各票號總經理和股東的不識時務、泥古守舊，以及各懷私心、不能團結等主觀原因。

李宏齡的總結，實際上可以看成是清末民初中國社會大變局中，中國文化與西方制度在嫁接的過程中所折射出來的矛盾困惑的一個縮影：一方面，中國有識之士認識到西方制度在技術上的競爭優勢，感到拯救民族危亡的唯一出路就在於徹底實行「拿來主義」(魯迅語)；另一方面，看起來順理成章的好事，卻總是遇到中國「醬缸文化」(柏楊語)的阻撓。這種困惑實際上是五四運動以來中國思想反省和社會變革中的一個主題，中國用了一百年的時間，試圖在實踐上做出滿意的答案。

這一百多年的中國史，某種意義上就可以歸結為：徹底砸爛中國文化傳統、深刻否定中國人的劣根性，以便徹底地拿來西方的優越制度。但是，直到今天，「醜陋的」中國文化和國民性似乎總是陰魂不散，並最終決定了社會各個層面一次次的制度變革失敗和變形。對此，我們是否應該反思一下，「拿來主義」的引進和學習為甚麼總是不能奏效，癥結到底在哪裏？一百年前山西票商的「保守」心態，其深層的「合理性」何在？筆者希望能從這場失敗的變革中，從票號上層經理的「保守」心態中，探究其背後所反映的中國文化深層矛盾。

一　票號上層經理反對合組銀行的主觀原因

在李宏齡看來，第一次合組銀行失敗主要在於各票號總經理和股東的反對，而反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他們不識時務、泥古守舊，以及各懷私心、不能同舟共濟等主觀因素。「不識時務、泥古守舊」，意指各票號總經理對新式銀行這個新生事物不了解，故不願意嘗試；而所謂「各懷私心、不能同舟共濟」，則是一種道德譴責。下面我們就從這兩個層面入手，用李宏齡提供的材料，推敲他對這些上層經理所下結論的合理性。

(一) 總號經理「不識時務」？

李宏齡在《同舟忠告》的〈自敍〉中對於合組銀行失敗有一段感慨④：

> 而回顧老號諸執事，泄泄沓沓，大夢未醒。問以時事之變遷，商務之消長，皆似隔靴搔癢，與己無關。……初不料執事諸公，誼則管鮑，而情同胡越。進言者惟欲急起而直追，聽言者視為虛文而敷衍，遷就因循，日復一日，時機坐失，誰之過歟！

總號經理和股東的地位和利益，與分號經理以及眾員工不同，因此會有更多的顧忌，而基於這種顧忌下的權衡和算計，或許才是他們拒絕合組銀行的倡議更加深層的原因所在。

在1909年初山西票號各地分號在給京都分號李宏齡等人的回信中，對於偏居山西內地總號不支持合組銀行倡議表達了各種抱怨之辭，成為對李宏齡感慨的回應：

> 若盡集我晉股，奈風氣未開，雖楚南翁〔合組銀行的另一位首倡者渠本翹〕婆心苦口到處善誘，我等首為提倡，亦恐難踴躍從事，此股東之所以難也。(營口分號回信) ⑤
>
> 然經諸兄再三函呈，而各總號二三，其見未能遽爾成立者，良由我晉風氣未開。(奉天分號回信) ⑥
>
> 無奈……各總號既囿於見聞，復墨守成法，雖台等屢次具信商辦，仍無成議。(重慶分號回信) ⑦

按照現代的說法，「不識時務、泥古守舊」，就是說各總號經理對新式銀行及其競爭優勢的現實不了解。總號位居山西腹地，對於新式銀行的競爭優勢，無疑缺乏直接深切的體驗。但是，需要玩味的一個細節是，從票號整體來說，存在着一種態度上的差異，即中下層分號經理普遍支持合組銀行，而泥古不化者則集中於上層總號經理。那麼，既然同樣都是山西商人，為甚麼各分號經理都能夠通時達變，而各總號經理卻獨獨不能？

這種上層經理和中下層經理的態度差異，使我們有理由懷疑上層經理反對合組銀行的原因並非「不識時務」。第一，按照當時票號運營的制度安排，各分號必須隨時向總號匯報各分號的市場形勢及經營狀況，總號不僅要聽取匯報，且要及時指揮調度各分號之間資金運轉等重大決策⑧。顯然，儘管總號不一定像一線分

號經理般對具體事務有那麼鮮活的了解，但對於時事還是有所敏感和了解的。李宏齡將他們描述成一個個尸位素餐、抄手以待其成的傢伙，則顯然是失之偏頗。第二，與總號最接近的太原、汾州分號同樣身居山西腹地，而遠在西安、蘭州的分號，比總號更加偏僻，但也對李宏齡等人的倡議表示認同和積極響應⑨。如果合組銀行真如李宏齡、渠本翹等人所說，幾乎是有百利而無一害，且勢在必辦，那麼，合組銀行的倡議既然能夠說服相近地理位置的太原、汾州分號經理，乃至更加偏遠的蘭州、西安分號經理，為甚麼卻獨獨不能說服各總號經理？

顯然，問題的根源不是上層經理「不識時務」。那麼，問題又可能出在哪裏呢？這似乎可以從太、汾分號的回信中找到一些線索。他們在表達對李宏齡合組銀行倡議的支持時，感嘆說：「且晉人除經營之外，為官及別項事業者寥寥無幾，若待司無所事，一蹶不振，吾人將個個賦閒，豈何以圖生機乎？」⑩考慮到太、汾分號經理與總號經理所處的信息環境極其近似，則這封信的內容，就支持我們形成這樣的推斷：太、汾分號經理能夠把事情想得很通透，而上層總號經理卻那麼「不識時務」，關鍵問題不在於地理上的閉塞，而在於地位和利益的差別。總號經理和股東的地位和利益，與分號經理以及眾員工不同，因此會有更多的顧忌，而基於這種顧忌下的權衡和算計，或許才是他們拒絕合組銀行的倡議更加深層的原因所在。

總號經理實際上把合組銀行看成是各票號的對立面，怕合組銀行興起，會瓜分各家票號的業務和利益；對於各票號總經理來說，更恐怕會喪失他們既有的地位。

(二) 總號經理「各懷私心」？

中下層分號經理的「洞明時事」，是基於對其利益的敏感；同樣可以說，上層總號經理和股東的反應遲鈍、泥古守舊，同樣是與其特定的地位和利益有關。這就使我們可以將關注的焦點轉移到李宏齡的道德責難上：總號經理反對合組銀行是由於他們各懷私心。那麼他們的顧慮和算計又是甚麼呢？根據李宏齡的信函，總號經理的顧慮大致有以下四條⑪：

> 1. 或慮出資後，設有虧折，將何以處？不知銀行可定為有限公司，即使折閱殆盡，不過其已出之資，不能再認賠累也。平時多積公積，即防虧折。
>
> 2. 又慮無人可用？不知銀行為票號公開，每家不過酌撥數人，已自敷用，無庸再事搜羅也。
>
> 3. 又慮界限不清、生意難做？不知公開銀行，正如我晉之開小號，字號作東，另立帳簿，另佔地方，獲利之後，按股均分，絕不慮其混淆也。
>
> 4. 或問開銀行後即可保票號不廢乎？不知正以票號不能久存，故立銀行以補救之，縱使票號盡廢，有銀行尚可延一線生機，否則同歸於盡而已。

第一條表明總號經理對合組銀行的有限責任性質認識不清，顧慮一旦失敗，會像原有票號那樣承擔大量無限責任的債務風險。第二與第三條，一方面反映了總號經理對新式銀行的組織、利益分配、人事安排和經營權責認識不清，另一方面似乎又可見其各懷私心、相互猜忌，不能相互信任、同舟共濟。所謂「無人可用」，實際上背後的潛台詞是用誰的人？哪個幫的？哪個票號的？

所謂「界限不清、生意難做」，實際上是顧慮不同幫的夥計各為其主，各懷私心；顧慮管理人員能否為所有票號的股東一視同仁地服務，得到各票號的信任。第四條反映總號經理並不能認識到合組銀行是各家票號的希望之所在，仍然對票號抱殘守缺心存僥倖。

不唯如此，總號經理實際上還把合組銀行看成是各票號的對立面，怕合組銀行興起，會瓜分各家票號的業務和利益⑫；對於各票號總經理來說，更恐怕會喪失他們既有的地位。特別是蔚泰厚票號總經理毛鴻翰力阻第一次合組銀行，但在第二次合組銀行時卻到省力表贊成。李宏齡在後來的一封信中暗諷此公阻止第一次合組銀行是別有私心⑬。

總的來說，從上面對總號經理的顧慮與算計的揣測，我們似乎可以看到，總號經理一方面對新式銀行的性質認識不清，可謂見識短淺；經李宏齡、渠本翹以及各地分號經理多方擺事實講道理而仍然不能認同，可謂泥古不化；其種種顧慮無不透出彼此的相互猜忌和不信任，可謂各懷私心，不能同舟共濟；對保留舊式票號仍然心存僥倖，不能認識到合組銀行是其唯一的前途所在，可謂抱殘守舊。

合組銀行與傳統票號最明顯的制度差異就是有限責任。這也是李宏齡鼓動大家合組銀行以及打消大家顧慮的最主要理由。按他的說法，每家湊三五萬兩銀子作股本，如果銀行辦砸了，不過虧三五萬兩銀子。

然而，在這種就事論事的哀嘆中，我們卻可以看到倒果為因的目的論式的指責，而錯過了被李宏齡刻畫為事件的反面人物——各票號總經理——的理性計算，以及其中隱含的對中國傳統組織邏輯的反思。

二　新式銀行制度與傳統商業組織理念的衝突

合組銀行失敗的深層原因實際上是晉商傳統商業組織理念對外來的銀行制度的排斥。

(一) 新式銀行的有限責任與山西票號的無限責任

合組銀行與傳統票號最大的、最明顯的制度差異就是有限責任。這也是李宏齡鼓動大家合組銀行以及打消大家顧慮的最主要理由。按照他的說法，每家湊三五萬兩銀子作為股本，如果銀行辦砸了，不過虧三五萬兩銀子。然而，就是這樣一個簡單的道理，總號經理卻就是轉不過彎來。在倡議合組銀行的初期，李宏齡在一封勸說信中，就提到這一點：「或慮出資後，設有虧折，將何以處？不知銀行可定為有限公司，即使折閱殆盡，不過其已出之資，不能再認賠累也。平時多積公積，即防虧折。」⑭在鼓動合組銀行將近一年之後，李宏齡在勸說毛鴻翰的信中，還在說這三五萬兩銀子的事情：「恐此係有限公司，絕無後患。即使謀之不臧，亦不過失此數萬金而止。」⑮

然而，總號經理所顧慮的絕不僅僅是如李宏齡多次陳述的「各家不過虧折三五萬兩銀子」。三五萬兩銀子，在李宏齡的口氣中，不過是個小數，而在總號經理來看，當然也不過是個小數。一個很簡單的旁證是，就在李宏齡提出合組銀行倡議之前不久，同樣是由渠本翹出面，山西票號剛剛為保山西礦產利權借

出130多萬兩銀子，分攤到各家票號，也相當於五六萬兩銀子⑯。這種借款何時還、能否還，都操之不在我，而票號能痛快地借出，純粹為了一腔愛國愛鄉熱情。那麼，票號為了保護自己，反而計較這三五萬兩銀子，這是說不過去的。

既然總號經理不是怕這三五萬兩銀子的風險，又是怕甚麼呢？從下面的解讀我們可以發現，總號經理對有限責任公司的「有限責任」根本就不理解，他們實際上是按照無限責任的理念來理解有限責任的銀行。這一點在1908年12月12日(時間為陰曆，下同)李宏齡給毛鴻翰的回信中，可以看得很清楚⑰：

> 今雲生〔「雲生」是毛鴻翰的字〕兄來函，深慮我幫為倒帳虧累甚多，種種窒礙情形，難以成全。惟有緩三二年，只求各莊平安，我幫元氣稍復，自是老成持重之見。唯與弟等今日謀設銀行之義大相徑庭。弟等正因倒帳之風太甚，謀亟設銀行，以維持全局。雲生兄之意，則以倒帳太巨之故，思緩設銀行，以徐圖補救。不知無我幫之銀行撐拄其間，則各莊斷不能平安，元氣且將大傷，焉能再復！不特此也，此時我幫信用尚在，猶可有為；若復數年，尚我幫出有別項情形，雖欲醵資開設，亦必呼應不靈，非將束手待斃乎？恐此係有限公司，決無後患，即使謀之不臧，亦不過失此數萬金而止，較之近年動倒十數萬、數十萬之巨款，不猶愈乎！

毛鴻翰等總號經理將新式銀行的有限責任誤解為傳統票號的無限責任，這也是總號經理不能接受合組銀行倡議的關鍵點之一。即使是處在風氣開放的各碼頭票號分號經理，認識不清者也大有人在。

從此段信函來看，李宏齡的陳述已到了恨不能耳提面命之地步，但毛鴻翰就是轉不過彎來。從兩人的邏輯錯位之處來看，面對當時大量的倒賬風潮，李宏齡將合組銀行看成對眾票號的保障和希望，是基於新式銀行是有限責任公司，此自不待言；而在毛鴻翰看來，倒賬之風愈是嚴重，愈是不能合組銀行，因為這正會造成眾票號之間互相拖累，結果只能是互相殆害，所以考慮延緩兩三年再辦。顯然，他把合組銀行當成了一家無限責任公司。如果是這樣的話，辦砸了就不是虧折三五萬兩銀子的事情了。

毛鴻翰等總號經理將新式銀行的有限責任誤解為傳統票號的無限責任，其觀念似乎非常根深蒂固。在醞釀成立合組銀行的整個1908年期間，李宏齡曾經四次向總號致函，並向總號經理面陳兩次；當年冬天，德高望重且有海外見識的渠本翹又親自到總號陳述⑱。但從此後1908年12月23日李宏齡給各地分號起草的一封信中，可以看到，總號經理不能接受合組銀行倡議的關鍵點之一，還是沒有認識到新式銀行實行有限責任制⑲。

那麼，毛鴻瀚等人為甚麼會有如此嚴重的誤解呢？如果說毛鴻翰故意誤解合組銀行的有限責任制為無限責任制，一味推託，這是難以成立的。如李宏齡反唇相譏他「身為領袖，置號事於不聞不問，惟坐擁厚貲，靦然為富家翁，……自謀發財……」云云，恐怕也是激憤之言⑳。因為第一，總經理對東家擔負的道義責任，使其難以「自謀發財」。從票號的上層組織結構來看，股東與總經理是兩權分立的，總經理對股東的信用之維持，用人不疑，全靠信義。但這種信義，是建立在傳統的恩惠—報恩關係結構之中的。一方面，股東首先會多方考察候選總經理之為人和能力，然後確定人選；德行不佳者，自然難以被選中。另一方面，晉商實行人力頂身股分成的股權安排，總經理不投入股份、也不承

擔債務責任，卻可以與東家以其人力股分享厚利。這在中國傳統社會關係結構中屬於東家給予總經理的恩惠——知遇之恩和高額報酬之恩。總經理對股東的知遇之恩必報答以兢兢業業的在票號工作。後來有票號經理對於票號治理結構的有效性如此評論說：「財東所負無限責任既重且大，特持其眼光遠大，信義待人，倘非喪心病狂之流，絕無視如手足，報以寇仇之理。」㉑

第二，即使從毛宏翰和其他票號總經理的自身利益來看，也不至於故意誤解。其一，總經理不僅身擔全局和股東利益的責任，自己在票號中也有人力股和副本，票號倒賬會直接損害到總經理自己的利益㉒。其二，從第一次合組銀行倡議期間，各票號已面臨大量倒賬的緊迫形勢。雖然票號倒閉，總經理並不負有財產賠償的責任，但如果事關經營失誤或有違法行為，則要負責賠償，甚至有牢獄之禍。顯然，毛鴻翰等不會不知道其中的利害。

實際上，不僅身居山西內地的票號總號經理混淆有限責任與無限責任的差別，即使是處在風氣開放的各碼頭票號分號經理，認識不清者也大有人在。如在合組銀行倡議之初，有一位票號同仁梁謂舟從上海回總號，路過京都訪問李宏齡時，對合組銀行非常不理解，理由之一是：「況開設銀行，原為彼此保護，萬一將來有不能自存之字號，既無實款可濟其用，反將受其拖累……」㉓。顯然，梁謂舟儘管在上海接觸外國銀行甚多，但還是把有限責任公司誤解成無限責任公司。另外，1909年初，在奉天各分號回信中，一方面大談票號在東北地區受到中外銀行壓迫之事，另一方面卻又說：「弟等雖未明晰銀行之性質，而重承諸兄垂詢，我等又屬同舟，不能不贊成其事。」㉔由此可以推斷，總號經理和股東正是按照無限責任來理解有限責任的銀行，因此才有了後來被指斥為各懷私心的種種顧慮。那麼，為甚麼會有這種明顯的混淆呢？

有限責任與無限責任對於山西票號來說，不是一個法律制度規定的問題，而是一個有無信義的問題。總號經理和股東的顧慮，反映了晉商無限還債的商業信義理念與西方有限責任制度的衝突。

這種混淆並不是偶然的。第一，在中國商業傳統中，實際上向來並不存在有限責任之概念，一人借款，終身負有還款之責任，甚至有父債子還的成例㉕。第二，對於將信譽視為經營之本的晉商來說，這種觀念更加根深蒂固㉖。而對於山西票號來說，無限之還款責任，還不僅僅是一種傳統商業慣例，而是其道德信義的一種證明。在票號經營的一百多年間，特別是在近代的一系列倒賬風波中，凡是遇到不可抗性的商業危機，人欠 (票號放貸) 則人人倒賬，欠人 (票號存款) 則紛紛提款，對此，票號都是義無反顧地盡力還款。也正因如此，才使得山西票號在商場上信譽大著，名揚天下㉗。

因此，有限責任與無限責任對於山西票號來說，就不是一個法律制度規定的問題，而是一個有無信義的問題。儘管李宏齡一再強調有限責任制度，但眾票號總經理卻無法想像有限責任是個甚麼樣子的。這樣一來，相互拖累的顧慮，就不再是虛假的推託之辭了。如此看來，總號經理和股東的顧慮就不僅僅是泥古不化，而是基於晉商立身之本的商業經營理念來看待銀行的債務責任。這實際上反映了晉商無限還債的商業信義理念與西方有限責任制度的衝突。

(二) 新式銀行的公司制度與晉商組織理念

第二個觀念衝突的領域發生在公司制度上。作為中下層經理的李宏齡，似乎更多地是從公司制度的功效上來考慮問題，強調西式銀行的公司制度具有如

下特點：「查票莊與銀行不同。銀行資本雖不下數百萬之多，皆由集股而成，股非一人，東非一姓。」㉘因此，合組銀行可以擴大晉商的資本，形成資本和信用優勢，與西式銀行和政府銀行相競爭。而一眾上層總號經理和股東，基於其地位身份，自然要考慮這種「股非一家，東非一姓」的公司制度，按照中國傳統商人的組織邏輯如何能運轉起來？在上一節提到上層總號經理的四條顧慮中，後三條涉及股東之間的利益協調、人員組合、合組銀行與總號的關係等，都是涉及合組銀行的公司制度如何運作的具體疑問。而李宏齡與上層總號經理在這個問題上的思路錯位，又涉及到晉商組織理念與新式銀行制度的衝突。

在現代企業理論中，關於組織協作的一個基本問題是，協作各方的機會主義行為與組織協作的整體效率之間存在矛盾。一個成功的企業文化，總是隱含着一種為眾所信奉的組織邏輯或組織理念，並以此為基礎設置制度安排，有效地遏制協作雙方的機會主義行為，實現個人自利與整體組織效率的一致。山西票號一百餘年的歷史中，也有一套基於中華文化傳統的成功的組織理念。

經理效忠於新式銀行等於挖老東家的牆腳；效忠於老東家又等於對不起新組銀行背後的票號股東群體。這種各家僱員與經理、經理與東家之間的效忠關係，以及各家票號與客戶之間結成的關係網，正是上層總號經理所謂「界限不清」的顧慮所在。

晉商的商業組織邏輯，簡單地說，就是一個恩惠—報恩的縱向關係結構，發生在票號的東家與總經理、總經理與分號經理，以及分號經理與下級僱員以至學徒之間。這種組織邏輯，既含有價值認同的成份，又含有涉及利益刺激的制度安排成份。從價值認同上來說，與中國幾千年來的君臣父子關係中所包含的仁愛、忠孝的道德價值理念是一脈相承的。東家相當於君父，總號經理就相當於臣子；而分號經理與下層員工，同樣包含着這種孝悌關係。就制度安排來說，在這種恩惠—報恩關係中，總有一個居於中心的恩德施予者，作為組織的最高權威㉙。在票號組織中，最高的恩主即是出資並承擔無限債務責任的東家，其所施予的恩惠是聘任各級經理以至於下層員工大小不等的人力股，且容許其只參與紅利分享而不承擔債務追討責任。而經理和員工的努力協作則被理解為是報恩，是對東家有情有義的證明。由於下層員工往往是由上級經理選拔聘任和栽培而來，所以下級員工對上級經理又存在一種次級層次的恩惠—報恩的私人關係。對於山西票號來說，金融市場瞬息萬變、業務遠涉萬里之外。套用企業理論的用語來說，東家與總經理、總經理與中下層分號經理以至普通僱員之間，可謂信息極為不對稱、代理人投機空間巨大、潛在的代理成本極高。但山西票號創行一百年來，卻保持了高度的凝聚力和組織效率，至今成為中外稱道的商業組織典範。其所依靠的，就是這種縱向的恩惠—報恩關係結構㉚。

在這種組織理念之下，總號經理對於合組有限責任公司的顧慮，也就容易理解了。在他們看來，合組銀行將不是一個獨立的組織，而是多家票號在組織、人員、業務、責任和利益的混合，難免界限不清，存在潛在的衝突和離心力。一來，如前所說，晉商對於有限責任與無限責任的理解，不是西方純粹法律意義上的債權安排問題，而是一個信義問題。以信義為其商業運作安身立命之本的票號總經理，從無限責任的角度來考慮新式銀行的經營時，必然顧及到一旦銀行倒賬，則股東之間的債權責任互相拖累的問題。二來，由於山西票號與存貸客戶的業務往來，不是西方式非個人化的市場行為，而是被嵌入在由經理和業務員個人組建的富有人情味的社會關係網之中，那麼如果按照李宏齡所

說，各家票號劃撥有經驗的經理人員進入新組建的銀行，則這些經理人員展開的業務，必然還是與原有票號的客戶關係網糾纏在一起。三來，由此必然引起一個兩難問題：被劃撥的經理效忠於新式銀行，則等於挖老東家的牆腳；效忠於老東家則又等於對不起新組銀行背後的票號股東群體。這種各家僱員與經理、經理與東家之間的效忠關係，以及各家票號與客戶之間結成的關係網，正是上層總號經理所謂「界限不清」的根本顧慮所在，它決不是李宏齡所謂「另立帳簿」就可以理清楚的。如果說這種各家人馬各為其主算是私心，那麼從晉商的組織理念來說，這種「各懷私心」，恰恰是各家票號的經理和員工對各自的票號有良心的表現，傳統票號的組織協作、組織信任、組織的凝聚力，恰恰在於這種良心。

對此，李宏齡實際上並沒有拿出可行的方案來打消這些顧慮，其所提出的消除顧慮方案，都是極其淺陋而不切實際的，只是建立在對西方公司制度的粗淺認識之上。如對於人員及其背後的各票號關係網之間衝突的顧慮，他只簡單地理解為人手問題，解決方案是各家撥幾個人；對於新銀行與老票號之間實際上難以分割的業務關係網，他對之以另立賬簿，好像開小號。儘管其用心拳拳如赤子，但終究沒有認識到新制度還必須照顧到舊式組織邏輯，才有實現之可行性。也難怪李宏齡和渠本翹苦口婆心勸說了一年，總號經理卻是始終回絕。

山西票號合組銀行失敗，隱含着作為晉商安身立命之本的經營理念和組織理念。總號經理的「守舊」實在是守其本分，他們的「私心」實在是「良心」，所謂的「不能團結」實際是西方制度引進與中國傳統商人組織理念的一場衝撞。

很清楚，李宏齡看到了西方銀行資本合作的制度優勢，但卻沒有認識到舊式資本如何可能合作的問題，沒有從中國傳統商業組織的邏輯去考慮公司如何可能運作的種種複雜性。總號經理和股東的顧慮看似迂腐，實際上恰恰是基於中國傳統組織邏輯的深思熟慮。

三　結論和進一步的問題

山西票號合組銀行失敗，表面原因是各家票號總經理的阻撓。但是，本文的辨析說明，總號經理並非不識時務，而是基於理性的算計，而在理性算計的背後，隱含着作為晉商安身立命之本的經營理念和組織理念。從這種傳統經營理念和組織理念來看，總號經理的「守舊」實在是守其本分，他們的「私心」實在是「良心」，所謂的「不能團結」實際是西方制度引進與中國傳統商人組織理念的一場衝撞。

從西方制度引進和本土商業文化資源融合的角度來看，一百年前的晉商是一群失敗者。但這場失敗卻引起我們有必要思考一個更加現實的問題：在引進西方制度的過程中，如何對待本土商業文化資源。既然涉及對西方制度的引進，那必然是基於西方制度在新的市場競爭環境下擁有某種優勢，但對這種市場競爭優勢的純粹理性的認知，是否就足以使我們跨越既有的文化理念？對於這個問題，一百多年來，無數激進的拿來主義者都像李宏齡那樣持一種毫不猶豫的肯定態度。他們的邏輯是，既然西方制度有效，為甚麼不可以拋棄成見，簡單地拿來？然而，歷史對這個問題的回答，卻總是像山西各票號總經理那麼猶豫遲疑。在中國近代以來百多年的歷史中，公司制度的演化總是自覺不自覺地滑回到傳統組織邏輯的軌道，其路徑真可謂是「艱難的變遷」㉛。

註釋

① 中國人民銀行山西省分行、山西財經學院《山西票號史料》編寫組、黃鑒輝編：《山西票號史料》，增訂本（以下簡稱《史料》）（太原：山西經濟出版社，2002），頁372；李宏齡：《山西票商成敗記》（以下簡稱《成敗記》），收入李燧、李宏齡著，黃鑒暉校注：《晉遊日記、同舟忠告、山西票商成敗記》（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9），頁164、171-72、179、182、185、197、199。

② 李宏齡：《成敗記》，頁172-73、179、184、188、191、193、195、196；《史料》，頁394-96、506-10。

③ 三次合組銀行失敗的整體情況參見史若民：《票商興衰史》（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1992），頁319-54。

④ 李宏齡：〈自敍〉，載《同舟忠告》，收入李燧、李宏齡著，黃鑒暉校注：《晉遊日記、同舟忠告、山西票商成敗記》，頁89-90。

⑤⑥⑦⑨⑩⑪⑭⑮⑰⑱⑳㉔ 李宏齡：《成敗記》，頁181；184；190；178-202；195；172；172；174；174-75；164；165；185、184。

⑧㉑㉒ 《史料》，頁590；594；581-85。

⑫ 李宏齡正是基於對上層經理這種顧慮的推斷而憤然斥之曰：「以為此銀行一立，則分我各幫之利益，大清等銀行獨不分我利益乎？！」李宏齡：《同舟忠告》，頁152。

⑬ 「到省力表贊成」是指毛宏翰到山西省會參與第二次合組銀行之事。李宏齡：《成敗記》，頁165。

⑯ 參見李宏齡：《成敗記》，頁151，註1。

⑲ 這封信中，李宏齡抱怨說：「至慮同幫資本參差，恐多窒礙，不知此係有限公司，無關財力厚薄。」李宏齡：《成敗記》，頁176。

㉓㉘ 李宏齡：《同舟忠告》，頁150；151。

㉕ 如在民國時期對各債務責任的普查中，並無有限責任的債務安排。參見前南京國民政府司法行政部編：《民事習慣調查報告錄》（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5），第三編，債權習慣。

㉖ 明代的王士性在其《廣志繹》中記述晉人風俗說：「其人以行止相高，……祖父或以子母息丐貸與人而道亡，貸者業舍之數十年矣，子孫生而有知，更焦勞強作以還其貸，則他大有聚集者，爭欲得斯人以為夥計，為其不忘死背生也。」王士性：《廣志繹》，收入周振鶴編校：《王士性地理書三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313。

㉗ 如李宏齡在一封信中總結山西票號的信用時說：「且各字號無論資本多寡，皆足以取信於人。自設立票莊以來，無論官商款項從未錯誤，但有外行失信於票莊者，從無票莊失信於外行者。況經咸豐年間髮逆之亂，地丁糧餉均由票莊會兑，從無錯誤，有案可查。即近年庚子之變，無論京外各莊，從無一款失信，此尤中國商民所共見共聞，非如新立字號不足取信於人。」李宏齡：《同舟忠告》，頁151。

㉙ 在儒家經典《大學》，有一段話可謂道出了這種中國組織理念的神韻：「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斯此財，有財此有用。」朱熹：《四書章句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11。從中可以看到，中國社會組織的權威中心，就是對下民有恩德的個人權威。

㉚ 關於中國組織中的恩惠—報恩關係和其對組織凝聚力的作用，在社會學中已有很多研究成果。參見李新春、張書軍主編：《家族企業：組織、行為與中國經濟》（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5）。

㉛ 參見張忠民：《艱難的變遷：近代中國公司制度研究》（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2）。

徐　華　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院副教授

中國人力車夫的存廢：國家與社會的互動

● 羅國輝

人力車夫是伴隨着人力車傳入中國而出現的一個新的城市下層社會職業群體①。近代上海的人力車夫大多來自於周邊農村缺少文化和技能的農民。他們在城市中從事着最辛苦的勞動，但卻過着最貧苦的生活，且備受惡勢力的欺凌②。為管理他們，當地政府、人力車職業工會、人力車商及同業公會充當了不同的角色，共同構築了一個多重的權力網絡。本文通過對1945至1949年上海人力車夫的三個面向進行分析③，揭示其更為真實和清晰的面相，反映其與國家、勞工社團和商人社會的複雜關係。

近代上海的人力車夫在城市中從事着最辛苦的勞動，但卻過着最貧苦的生活，且備受惡勢力的欺凌。為管理他們，當地政府、人力車職業工會、人力車商及同業公會充當了不同的角色，共同構築了一個多重的權力網絡。

一

自人力車在上海出現以後，發展很快④。但很多人認為人力車這種交通工具「不人道」⑤，人力車夫有如牛馬，主張應加以限制，使之逐漸被淘汰⑥。也有些人以「黃包車撞倒行人之事，時有所聞」⑦等為理由，呼籲當局加以取締⑧。

至1940年代，國民政府終於決定取締人力車，當時號稱「決心以武力流血的方法達到廢除人力車，推銷美國汽車之目的」⑨。1946年7月1日，上海市公用局表示遵照行政院的訓令，計劃先淘汰十分之一的人力車，三年內全部廢除⑩。儘管出於人道主義的考量，「人力車之存在既有背人道，復浪費人力」⑪；也有充分的規劃，但上海市政府在取締人力車的過程中障礙重重。消息傳出，社會輿論和人力車行業群起抗議。人力車夫痛苦陳詞請求政府暫緩取締。「本市人力車車行二千四百家，車輛二〇五八二輛，車夫十萬人以上，連車夫家屬約有三四十萬人。」⑫「若驀然實行，也無異是斷送我們賴人力車吃飯幾十萬人的生命。」⑬

* 本文是上海市普通高校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上海師範大學中國近代社會研究中心，項目編號：SJ0703）的部分研究成果，謹此致謝。

人力車公會推舉代表陳志堯等晉京請願，要求政府收回成命⑭。人力車商業同業公會發出宣言⑮，認為廢除人力車的時機未到，強行廢除反致增加社會失業，影響交通，危及治安⑯。在眾怒難犯下，行政院和上海市政府只得實行變通。「取締人力車之議，連日經各方緊急呼籲，認為於此嚴重之經濟崩潰，社會不安中，決不可增加失業人數。」⑰在政府看來，對於人力車夫來說，廢除人力車後他們的轉業途徑有兩個：一是轉為三輪車夫；二是進行短期培訓後進入工廠企業工作。

國民黨上海市黨部決定以三輪車代替人力車等七個方面的措施，來加快上海人力車的廢除⑱。1947年2月，上海市長吳國楨宣布：「分批分期將淘汰的人力車改裝為單人座三輪車」⑲。雖然人力車的某些部件可以用來裝配三輪車，但由於兩種車的規格、式樣、結構均有很大的差異，所以人力車可用在三輪車上的零件極少，淘汰下來的人力車基本上只能被作為廢銅爛鐵處理掉，這在車商的眼裏，無疑是不可接受的。「人力車商以材料費過昂，每輛改裝費需百萬元，籌資不及，擬向市長請求緩期，或予以設法救濟。」⑳因而，人力車商不願取先進的三輪車，反對廢棄相對落後的人力車也是人之常情。而國民政府試圖在短期內改變這種常情反而不太現實，它想要將人力車夫轉變為三輪車夫也自然是一種奢望。

提出取締人力車最冠冕堂皇的理由是所謂的違反人道主義。然而，提出者更多注意的僅是人力車給城市帶來了「不文明的街景」。因此，這些人只是空談取締，對如何善後人力車夫生活的問題視而不見。

同時，失業的人力車夫轉變為工廠企業勞工的可能也是微乎其微。一方面，當時的民族工商業已十分蕭條。抗日戰爭勝利後不久，內戰爆發。在戰爭的陰影下，上海地區企業倒閉，工廠關門，而廣大內地人民流入上海卻日益增多，因而失業問題更趨嚴重㉑。另一方面，上海市社會局準備從人力車夫中挑選身體強健者一萬名，設立訓練班，以示救濟㉒。當時，經上海市警察局的調查，全市營業及自用人力車共26,828輛（自用人力車約6,000輛），平均營業人力車是每四人一輛車，自用者為每二人一輛車㉓。全市人力車夫總數在10萬人左右，而社會局所謂的救濟方法至多只能解決十分之一人力車夫的善後問題。因此，有人乾脆諷刺這是「虛偽的人道主義」，並在《新民晚報》上發表了一篇名為〈空想的人道〉的文章㉔。後來確實因為人力車夫的抗議和請求顯示了力量，使當局不得不考慮他們的意見。取締人力車的舉措一拖再拖，直到國民黨敗退台灣也得不到實行。

人力車夫是上海城市中的赤貧階層，「兩腳奔波未克休，汗流如雨氣如牛。傷筋傷骨還傷肺，只為人生衣食求」㉕，很多人甚至拉了半輩子人力車，也沒能掙足娶媳婦的錢。但相比乞討街頭、拾荒、當碼頭苦力，以及在家鄉種地等，人力車夫的經濟生活畢竟要稍稍好些。「儘管這職業怎樣殘酷和不人道，卻仍有無數在農村失去了一切，而流浪到都市來的人們，熱切的希望得到它。」㉖雖然也有人提出人力車對城市交通帶來不便，但每次提出取締人力車最冠冕堂皇的理由是所謂的違反人道主義。然而，這些人並非真心關心人力車夫的生活，他們更多注意的僅是人力車給這個城市帶來了「不文明的街景」㉗。因此，這些人只是空談取締，對如何善後人力車夫生活的問題視而不見。於是，任何台面上的取締理由都經不起從人力車夫生計問題出發提出的反駁。

由於人力車夫得不到安置，上海市廢除人力車的計劃最終失敗也是順理成章的事。儘管歷史證明，三輪車取代人力車是時代潮流，但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實施起來還是有很大的難度。因為「人力車的增多與需求無關，而是與另一個因素即人力車夫每天賴以生活的最低費用有關。一個人力車夫只要每天能掙到這麼多的收入，他就會到人力車行去租車」㉘。由於國民黨政府和上海市政府缺乏對社會現實和形勢發展的充分認識，為填補上海人力車被取締後的交通空檔，行政院竟異想天開地用增加公共汽車及電車數量的方法來取代人力車，「後又提出用1,000輛吉普車改成出租車代人力車」㉙。由於對可能發生的困難預計不足，使得這場看似人道，冀圖減輕人力車夫艱難困苦的運動，在上海一再擱淺後最終失敗。

二

近代中國的人力車夫歷來是生活艱苦、鬥爭性極強的職業群體之一。他們經常性的罷工和鬧事使國民政府當局極為不安，尤其是他們倒向共產黨一邊的可能性，更讓國民黨政府傾向於採取安撫性政策以加強對他們的控制。

車夫的文化水準最低，他們有「十分之八是文盲，十分之二略識幾個字。」㉚其文化程度之低下，甚至還不如上海的乞丐㉛，可謂上海社會各階層中受教育程度最為低下的一個社會群體。「他們對於社會、政治，不容易了解」㉜，所以，這一弱勢群體需要借助一種社會組織力量，使自己的安全有所憑藉㉝。1945年11月，上海市人力車夫職業工會(以下簡稱「人力車職業工會」)成立㉞。根據國民政府於1944年制訂和沿用的〈工會章程準則〉規定，國民黨領導下的工會主要職責是「增進工人智識技能、發達生產、維持改善勞動條件及生活，並協助政府關於國防及生產等政令之實施」㉟，人力車職業工會即圍繞此目標展開工作。它的管理職能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維護權益和協調矛盾。

最大可能地維護工會會員的權益，理所當然地是每個工會應盡的責任和義務，人力車職業工會當然也不例外。尤其是廣大的人力車夫作為底層的弱勢群體，社會地位低下，「三冬風雪夏驕陽，日夕奔波道路長。忍耐飢寒牛馬走，一生汗血為人忙」㊱，更需要有一個專門的組織整合其力量、維護其利益，使他們的聲音在社會上得以引起人們的共鳴。當國家的政策和行為對人力車夫的生存構成威脅時，人力車職業工會就會勇敢地與國家對抗，為工人的利益吶喊。行政院訓令三年內取締全國人力車是在1946年7月正式公布的，但年初在上海已是滿城風雨。人力車職業工會以關係到車夫今後生計為由，特提呈行政院：「僅以上海一埠計算已有人力車兩萬數千輛，人力車夫六、七萬人，……惟以三年為期，時間甚短，種種設施不易周到。」㊲當人力車夫的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工會總是努力幫助其維權。公共汽車作為一種新型的交通工具出現，是社會進步的表現，但由於恐怕自身的生計受到威脅，人力車夫對公共汽車的開行則本能地表示畏懼與反感。當上海市發起組織城區公共汽車公司時，人力車職業工會「恐影響勞工生計，備文呈請臨參會，轉呈建廳收回成命」㊳。同年9月22日，上海市發生了一起美國水兵打死人力車夫「臧大咬子」的血案㊴。臧大咬子是當時上海的一名普通人力車夫，其本名為臧咬成㊵。事件發生後，人力車職業工會總幹事張建德表示：「一待明顯真情後，吾等必須爭取合理解決。」㊶

近代中國的人力車夫歷來是生活艱苦、鬥爭性極強的職業群體之一。他們經常性的罷工和鬧事使國民政府當局極為不安，尤其是他們倒向共產黨一邊的可能性，更讓處在內戰之中的國民黨政府傾向於採取安撫性政策以加強對他們的控制。人力車職業工會則充當了兩者之間的「調解人」。1946年4月，上海爆發了車工「罷拉」鬥爭。對此，國民黨上海市黨部十分恐慌，為維護「民主」的面孔，當局要求人力車職業工會召集車商進行調解。因車商拒不接受車工提出將車租減到1,400元的要求，調解沒有成功㊷。4月4日，國民黨上海市社會局的曹德模、人力車職業工會總幹事張建德、車商代表、人力車商業同業公會理事柏振綱再次進行協商，並達成三項協議：(一) 車工和車商雙方同意立即復工；(二) 社會局調解確定車租為1,200元，一俟車租確定後多退少補；(三) 車租問題，三天內解決。此協議滿足了車工的要求，從4月5日起，車工復工拉車㊸。

總而言之，人力車職業工會的確是車夫工人群體利益的忠實代言人，工會為了捍衛工人的正當權益，不惜與政府鬥爭。但是，行政院仍然要求上海市政府對人力車「限期取締，飭即遵辦。如到冬季仍不遵辦，則以抗命論處」㊹。不難發現，政府下放給工會的管理權力極為有限，工會無法對危害車夫利益的行為予以禁止，而只能以投訴、建議、呼籲的方式獲得政府的認可後，方能滿足車夫的利益要求。所以，工會維護工人權益的有效性最終取決於政府的態度，工人的權益保障也最終靠政府的力量才能實施。

人力車夫敢於揭發工會中的貪污、濫用職權者，很好地行使了工人對工會的監督權。他們向政府進言的鬥爭方式十分明智，不僅使其權益得到保障，而且也使工會的組織者看到工人的力量，能有效地減少和杜絕此類事件的再次發生。

在一般情況下，人力車夫都是依靠職業工會作為其鬥爭和維權的後盾，來開展爭取權利的活動。但在某些情況下，工人也會脫離工會的組織和領導，自發組織起來，通過各種途徑來表達自己的利益訴求。例如，人力車夫曾經自發地與工會內部的不法行為展開鬥爭。「人力車夫十八人聯名加蓋手印向市參議會具文檢舉車夫職工會及互助會。一年來，該會等收入達二萬萬數十萬，以財產管理為名，任意支出。」㊺結果人力車互助會及人力車職業工會被十八名人力車夫檢舉串通作弊後，「吳市長已令徹查人力車業職工會及互助會瀆職舞弊事」㊻。在涉及切身利益時，人力車夫敢於揭發工會中的貪污、濫用職權者，很好地行使了工人對工會的監督權，也使其從合法的渠道獲取了幫助。他們向政府進言的鬥爭方式十分明智，不僅使其權益得到保障，而且也使工會的組織者看到工人的力量，能有效地減少和杜絕此類事件再次發生。

三

人力車商不僅是人力車夫的僱主，對整個人力車產業來說，也起着十分關鍵的作用。他們充當了人力車業的又一個監督者和管理者，是整個人力車產業鏈條中不可缺少的一環。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由於他們為保障人力車業的順利發展以維持自身的生計；另一方面也由於其與人力車夫接觸最為頻繁、關係最為密切，政府為更好地控制人力車夫，遂將人力車商推上了管理者的位置。

車商的管理工作規範了人力車業的正常發展秩序，如在「車站附近之人力車額定為一百八十輛，車夫一律身着藍色號衣，以為標識。車站各區域以外之人

力車夫，則穿黃色號衣，以限制車站方面之人力車輛數目。」㊼除了對人力車夫負有管理責任外，由於人力車商的收入直接和人力車業的興衰息息相關，使得車商在為自身利益管理人力車業時，客觀上也注重保障車夫的利益。人力車商業同業公會遂以行政院廢除人力車將會造成大批失業難民為由，要求政府收回成命。「本市車商車夫共有十五萬餘人，值此工業破產，工人正鬧失業之際，政院如毅然廢除人力車而無具體善後辦法，車商車夫和家屬勢必造成大批無業難民，影響社會治安，在所必然。」㊽

在人力車業中，最集中、最大量的勞資糾紛莫過於人力車商和人力車夫關於車租產生的矛盾。抗日戰爭勝利後，內戰爆發，國民黨政府改善經濟不力，濫發通貨，致使物價飛漲㊾。在這樣物價飛漲、人民飽受痛苦的形勢下，車商老闆不顧車工的死活，不斷地提高人力車的租金。前述1946年4月的上海全市車工「罷拉」鬥爭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發生㊿。上海市社會局懾於全市人力車工人「罷拉」鬥爭的威力，「飭令車商公會、車夫工會，會銜登報公布車租價目並規定日後如有車商擅自加收車租，車工報告社會局，社會局負責嚴辦」(51)。至此，車工代表認為達到了目的，表示12日正式復拉(52)。人力車工人的「罷拉」鬥爭取得勝利，充分體現了生活在社會底層的車工不畏強暴，要求自身解放的無畏精神。

儘管政府、工會和車商的管理時而危害人力車夫的生存，但三方力量相互制衡卻無形中降低了對車夫傷害的程度，使其權益得以保護。而對「合法」方案和野蠻手段的交相採用，使他們在鬥爭中佔據優勢，甚至屢屢改變政府的決策。

人力車商是來自商人階層的一股社會力量。但作為僱主，其強勢地位反而也會促使國家考慮平衡，在某些情況下對人力車夫的利益多加照顧。如「車夫每班雖能拉至廿餘萬元，而車商收入，每天僅有車租一萬六千元。無論如何，不敷五金狂漲之剝削。」(53)所以，人力車商業同業公會以物價上漲為理由，提出「現在每日每車一千九百元之車租已不敷開支，虧本太巨」，要求「以成本計，將車租增至每日每輛九千五百八十二元八角」(54)。而當局認為，「如再增高車租加重車夫負擔，此不人道之職業將更不人道。所以，車商無理要求加租，或將不予批准。」(55)

總而言之，上海人力車夫處在多重的權力網絡之中。國民政府無疑握有最高的權力，它在與共產黨爭奪統治權期間，為了維護統治秩序，對人力車夫採取了安撫的政策以加強控制，因而對人力車夫的利益有所保護。處在國民政府領導之下的人力車職業工會，通過對人力車夫管理和救助，不僅有效防止了他們在政治上「出軌」，而且也切實保障和維護了他們的經濟利益。作為人力車夫僱主的人力車商是他們的直接管理者，人力車商在維護車業(亦即其自身生計)正常生存與發展的同時，也利用其強勢地位在一定程度上使人力車夫的合法權益不受侵害。

儘管政府、工會和車商的管理時而危害人力車夫的生存，但三方力量相互制衡卻無形中降低了對車夫傷害的程度，使其權益得以保護。從上海人力車夫的本身來看，首先，他們作為有着較為統一的內部結構和悲慘生活際遇的勞工群體，形成了良好的群體觀念，從而在各種勢力面前保持緊密團結。這是他們在殘酷的現實面前作為弱勢群體的生存之道。其次，他們的鬥爭意識很強，對自己的權利尤其是經濟上的權益極其敏感，甚至表現出很強烈的「利己主義」傾向，因而鬥爭活動時常十分激烈，而對「合法」方案和野蠻手段的交相採用，使他們在鬥爭中佔據優勢，甚至屢屢改變政府的決策。

註釋

① 「人力車」(Rickshaw)一詞源於日本，係日文Jinriksha一詞的漢字書寫形式。據日本《廣辭苑》的解釋，人力車是明治二年(1869)由和泉要助、高山幸助及鈴木德次郎等人發明。也有人將泉洋右視作人力車的發明者，並表示此人於明治二年在東京的日本橋附近開設了一家人力車作坊。也有人認為人力車的發明者是一位居於橫濱的美國傳教士。明治二年，這位傳教士為了攜病弱的妻子同行，將童車改裝成手拉車，這成了以後日本稱為「人力車」的原型。參見盧漢超著，段煉等譯：《霓虹燈外：20世紀初日常生活中的上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頁92，註釋5。

② 人力車夫的生活問題，在近代中國都市日趨嚴重的原因，一方面固在人力車夫數目之眾多，如上海、北平、天津、漢口、南京、廣州等處，直接與間接依此為生者，多至數十萬人，少亦有數萬人，在數量上已佔各大都市社會生活重要的一角。參見李文海主編：《民國時期社會調查叢編．城市(勞工)生活卷》，下冊(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5)，頁1236。

③ 關於人力車夫的研究，有美國學者斯特蘭德(David Strand)的*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其着眼點主要在於以人力車夫來闡述1920年代北平城市的政治生活狀況，是有關人力車夫研究的經典之作。中國大陸關於人力車夫的論文已有若干，如王印煥：〈民國時期的人力車夫分析〉，《近代史研究》，2000年第3期，頁193-217；〈交通近代化過程中人力車與電車的矛盾分析〉，《史學月刊》，2003年第4期，頁99-104；邱國盛：〈北京人力車夫研究〉，《歷史檔案》，2003年第1期，頁119-24、131；〈從人力車看近代上海城市公共交通的演變〉，《華東師範大學學報》，2004年第2期，頁97-103；馬陵合：〈人力車：近代城市化的一個標尺——以上海公共租界為考察點〉，《學術月刊》，2003年第11期，頁55-61；孔祥成：〈現代化進程中的上海人力車夫群體研究——以20世紀20-30年代為中心〉，《學術探索》，2004年第10期，頁102-107。這些文章從不同角度對人力車夫做了討論，或着重於從總體上討論人力車夫的狀況，或從城市化的角度討論人力車夫所面臨的問題。

④ 人力車，又名黃包車。1873年春，法國僑民米拉(Menard)來到上海，一心想效仿日本，建立獲利豐厚的人力車公司。1874年，米拉註冊了上海第一家人力車公司，人力車於不久之後作為營業性的載人交通工具而在英美(公共)、法國租界正式運營。參見〈遠在同治十三年，法人攜來東洋車〉，《申報》，1946年10月14日。

⑤ 〈時代巨輪下人力車遭淘汰〉，《申報》，1946年10月14日。

⑥ 〈上海市公用局研究滬南閘北營業人力車保捐期滿後辦法〉，上海市檔案館藏檔，Q5-2-997。

⑦ 熊月之主編：《可愛的上海：一百六十年上海知識問答，1843-2003》(上海：學林出版社，2004)，頁37。

⑧ 1934年，上海公共租界曾最早提出過要廢除人力車，但由於車夫生活難以安置，以及廢除後難以實現對人力車的有效替代等原因而效果不佳。參見〈公共租界減少籌備告竣〉，《申報》，1937年5月29日。

⑨ 〈常州人力車示威，慘遭汽車守衛射殺〉，《解放日報》，1946年10月30日。

⑩ 〈上海市政府有關國民政府廢除人力車問題的函電〉，上海市檔案館藏檔，Q1-7-441。

⑪ 〈人力車浪費人力，政府決於三年內取締〉，《文匯報》(上海，下同)，1946年2月28日。

⑫⑯ 〈人力車一旦淘汰，四十萬人生活堪虞〉，《文匯報》，1946年7月27日。

⑬ 〈人力車夫痛苦陳詞，請求政府暫緩取締〉，《文匯報》，1946年10月14日。

⑭ 〈人力車將取締，車商晉京請願〉，《文匯報》，1946年10月13日。

⑮ 人力車同業公會這一名稱，初次出現是在1882年，1919年3月由飛星公司老闆國恩(A. Cohen)提倡施行。是年3月6日，以外國律師事務所古柏馬斯德為代表，召集公共租界內營業的五家外國公司和四十八家華商，倡導統一車租，防止行業壟斷，以「保護車商和車夫的利益」，結成「華洋人力車同業公會」(Shanghai Chinese and Foreign Ricsha Owners Association)，正式開始活動。參見〈黃包車夫罷工風潮續志〉，《申報》，1919年3月9日。

⑰ 〈廢止人力車，緩一年執行〉，《文匯報》，1946年8月3日。
⑱ 〈淘汰人力車，改制三輪車〉，《申報》，1946年10月22日。
⑲ 〈上海市社會局關於禁止人力車實施要點及各省市人力車夫安置就業辦理要點〉，上海市檔案館藏檔，Q6-7-496。
⑳ 〈人力車改業，規定安置辦法〉，《文匯報》，1946年11月28日。
㉑ 鄒依仁：《舊上海人口變遷的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頁34。
㉒㉓ 〈政府分期取締人力車，社局訓練車夫一萬名〉，《文匯報》，1946年7月29日。
㉔ 〈空想的人道〉，《新民晚報》，1946年7月28日。
㉕㊱ 顧炳權編著：《上海洋場竹枝詞》（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6），頁296；265。
㉖ 〈奔走一步消耗一寸生命〉，《新民晚報》，1946年8月16日。
㉗ 盧漢超：《霓虹燈外》，頁82。
㉘ 徐雪筠等譯：《上海近代社會經濟發展概況，1882-1931：〈海關十年報告譯編〉》（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5），頁218。
㉙ 〈吉普卡出差，淘汰人力車〉，《文匯報》，1946年6月25日。
㉚㉜ 朱邦興、胡林閣、徐聲合編：《上海產業與上海職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頁675。
㉛ 據吳元淑、蔣思壹：《上海七百名乞丐的社會調查（稿本）》（上海圖書館藏）第二編第六章所載，1930年代上海乞丐的文化程度較高，在接受調查的500個乞丐中，接受3至20年教育的乞丐有78人，佔15.6%，其中受過6年教育的佔1.2%，相當於小學或高小文化程度者至少有16.8%。而同時期上海學齡兒童中高小畢業者僅255人，佔0.23%。
㉝ 1927年，華界車夫數十人發起組織工會，有車夫300餘人前來報名參加。工會設備有茶室、浴室，開展救濟識字教育等工作，會員按月繳納會費3角。但不久國民政府實行清黨，下令解散工會組織。直到1930年，始有陳國梁、何武山等呈文上海市政府，要求准許組織工會，保障車夫權益，但市政府批覆不准。參見《上海產業與上海職工》，頁678。
㉞ 〈上海市人力車夫職業工會籌備員、發起人略歷表、經費收支清冊〉，上海市檔案館藏檔，Q6-6-678。
㉟ 蔡鴻源主編：《民國法規集成》，第四十三冊（合肥：黃山書社，1999），頁118。
㊲ 〈數萬人力車夫生活堪憂，反對當局淘汰計劃〉，《文匯報》，1946年2月22日。
㊳ 〈城區行駛公共汽車，人力車公會請級辦〉，《文匯報》，1946年10月4日。
㊴㊷㊸㊿(51)(52) 上海市出租汽車公司黨史編寫組編：《上海出租汽車、人力車工人運動史》（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1），頁104；101；101；102；102；103。
㊵ 關於他的名字，由於誤傳，當時的報紙和文件上有很多稱呼，如臧咬臣、臧大二子、臧志誠、張大二子等等。
㊶ 〈美兵打死車夫案〉，《新民晚報》，1946年9月26日。
㊹ 〈限期取締人力車〉，《文匯報》，1946年9月28日。
㊺ 〈人力車夫向參會檢舉職工會與互助會串通作弊〉，《文匯報》，1947年3月13日。
㊻ 〈人力車工會被控舞弊〉，《新民晚報》，1947年3月15日。
㊼ 〈車站秩序紊亂，規定人力車數〉，《文匯報》，1946年11月16日。
㊽ 〈政院一旦淘汰人力車，十五萬人將因而失業〉，《文匯報》，1946年7月8日。
㊾ 由抗日戰爭勝利到當年12月的短短幾個月中，大米漲價1倍多，煤球漲了10倍，食鹽漲了8倍，衣服漲了6倍，油條每根從2元5角漲到10元，老虎灶泡開水一勺也要5元。參見《上海出租汽車、人力車工人運動史》，頁99。
(53) 〈人力車商請禁止五金漲風〉，《文匯報》，1945年9月24日。
(54)(55) 〈人力車商要求加租〉，《文匯報》，1946年7月28日。

羅國輝 上海師範大學人文與傳播學院中國近現代史博士研究生，上海高校都市文化研究院特約研究員。

清末變法中的日本因素

● 楊際開

柯文(Paul A. Cohen)在《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中對美國近代中國學的研究典範提出了質疑，揭示了以中國為中心的中國研究思路①。實際上，在中國，留美歸國的何炳松早在二十世紀30年代就提出了〈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認為：「在文化的領域中，我們看不見現在的中國了。」②這是在西方衝擊下中國本土知識份子感受到的文化危機。他試圖從挖掘浙東學術的承傳來開出一個中國研究的新典範。然而，浙東學術的演變與東亞近代思潮的出現存在怎樣的內在關聯呢？在討論清末變法時，中國學者仍然沿襲西方中心論的研究典範，把中國從儒家漢化文明整體中切割出來從事研究，因而很難從東亞文明整體的變局來看清末變法，也就難於引出對東亞現實政治有所裨益的學術見解③。

在討論清末變法時，中國學者仍然沿襲西方中心論的研究典範，把中國從儒家漢化文明整體中切割出來從事研究，因而很難從東亞文明整體的變局來看清末變法，也就難於引出對東亞現實政治有所裨益的學術見解。

我們知道，溝口雄三批判「國家歸屬主義」的見識出於對漢學京都學派的吸收。黃俊杰把儒學視為亞洲文明的共同遺產意味着東亞文明整體要求從「國家歸屬主義」的復權④。正當柯文對西方中心主義的研究典範提出批評的時候，一個基於戰前漢學京都學派見識的東亞儒學研究典範悄然露出了頭角。從東亞整體來看，可以說，亞洲文明仍有回應西方挑戰、創造自身歷史的能力。本文試圖以清末變法志士宋恕的政治思想為中心，把「日本因素」與清末變法的關聯放在東亞文明近代變局的視野下來加以考察。

一　徂徠學傳入中國

筆者通過宋恕的政治思想研究，發現荻生徂徠開出的政治儒學思想通過俞樾—譚獻—宋恕的涵化轉變成了清末變法的思想基礎。崇尚法家的徂徠是為德川幕府立言，把德川將軍視為「權原」，這就為本居宣長把天皇視為「法原」的國學留下了思想空間。但是從近世儒家漢化文明的角度看，徂徠的思想在反理學方面與明末陽明左派一脈相承。徂徠在《辨名》中把「道」定義為「自孝悌仁義至於

禮樂行政，合以名之，故曰統名也」⑤。這段文字很得荀學的意蘊，這樣的看法在《論語徵》中已露端倪，在《辨道》中也多次言及，可以看作是徂徠對存在於社會關係中的「道」——法原的表述。由此可知，自稱「夷人」的徂徠對「守在四夷」是有文化自覺的。

清末變法志士所抱有的東亞文明互動史觀認為，儒家漢化文明是一個整體。當明治維新的故事傳入中國時，清末變法家反思中國歷史，提出了一個退化史觀。宋恕1900年4月在給日本漢學家館森鴻《親燈餘錄》寫的序中，提出了中日之間的文明程度五期說：第一期是從應神天皇到孝德天皇；第二期從孝德天皇到崇德天皇；第三期從崇德天皇到豐臣秀吉之死；第四期為德川氏統治之三百年；第五期從明治改元至今。宋恕認為，第一期文明程度「彼低於此」；第二期「彼此殆均」，「而裏勢則彼漸高而此漸低焉」；第三期「文明之度顯然低於彼矣」；第四期「文明之度彼高於此矣」；第五期「彼此高低之相去乃益遠甚而不可思議矣」⑥。孝德天皇與崇德天皇分別處於隋唐與北宋、南宋的過渡時期，這樣的歷史分期反映出宋恕對中日關係所持的互動史觀。

東亞互動史觀產生於西力東侵的時代。章學誠於乾隆六十年 (1795) 冬在〈與阮學使論求遺書〉中強調，在東亞域內書籍的流通「恐所關非細」⑦，他已經隱約看到東亞域內的文化交流意味着一個新的時代的到來。龔自珍在〈與番舶求日本佚書書〉中也主張利用來自日本的文化資源⑧。

日本進入晚清變法家的視野以後，他們必須對儒家漢化文明的政治結構重新認識。此時徂徠學所提供的「土著」=「王道」的思想對變法家來說，具有了推行變法的現實意義。圖為荻生徂徠的畫像。

徂徠的著作於嘉慶十四年 (1809) 傳入中國⑨，在劉寶楠初刻於同治五年 (1866) 的《論語正義》中已經多處引用徂徠的《論語徵》；同年戴望在杭州書肆購得《論語徵》後借給俞樾，俞樾閱讀後寫道：「其大旨好與宋儒抵牾，然亦有謂朱注是處，議論通達，多可採者。」⑩太平天國以後，來自日本的儒學書籍成了重建中原文化的資源。譚獻1890年讀了收錄徂徠著作的錢泳初刻本《海外新書》，認為：「是編辨道為綱，辨名競同自注，不獨欲短程朱，直已忌憚思、孟。」⑪而宋恕對徂徠的學說則大為共鳴，他在《六字課齋津談》(以下簡稱《津談》) 中表彰了山鹿素行之後寫道：「既而，物茂卿又遠引孔、孟，力排程朱，門人安藤煥圖、太宰純、服部元喬等和之，於是程、朱之說漸衰，未幾而新井君美創開荷蘭學矣。」⑫值得注意的是，宋恕是從清代樸學的治學立場對徂徠學的反理學觀點產生共鳴的，理學意識形態在樸學中崩潰，而與徂徠學相遇以後，心性儒學才向政治儒學邁出了決定性的一步，清末變法獲得了從主體性走向客觀化的方向感⑬。

筆者認為，俞樾寫於同光之際的〈封建郡縣說〉就是在回應徂徠的封建論。俞樾認為：「內地郡縣而邊地封建，故有天下者之長計也。」⑭「封建」的話語進入了晚清變法的視野之中，這是在回應徂徠學中「土著」=「王道」的思想，在這裏，「土著」與「封建」是同義的⑮。宋恕在《津談》中認為：「三代時諸侯屬天子，除新封子弟各國外，

不過如朝鮮、安南之屬我大清，官制、服制率皆仍舊，一切政法聽其自主，所定者貢獻之禮而已。」⑯日本進入晚清變法家的視野以後，他們必須對儒家漢化文明的政治結構重新認識。此時徂徠學所提供的「土著」=「王道」的思想對變法家來說，具有了推行變法的現實意義。徂徠學的王道思想成了晚清變法思潮中要求「邊地封建」的依據，同時對皇權形象由「實」向「虛」的認同轉換埋下了清王朝重蹈覆轍的伏線。溝口雄三注意到了近代中國社會中的「封建」要求⑰，卻忽視了這一要求與徂徠王道思想的相遇所產生出來的重建東亞儒家漢化文明的能量。

德川幕府所成就的這樣一種治理模式，被徂徠視為是取代秦漢郡縣模式的封建模式，也就是三代的王道模式。這個模式是儒家漢化文明在日本的演進結果，最後結出了近代之果。這個模式自崇德天皇以儒家的天命思想來自我合法化以來，中國自秦漢以來建立起來的皇權模式就遇到了對立物，經過氏族社會與家國社會的磨合期以後，作為中國皇權對立物的天皇獲得了有位無權的法原資格，而幕府將軍只有認可天皇在文化上的正統性才能獲得政治上的合法性。在日本，儒家政治倫理是在目睹中國皇權的興衰中演進的，日本的天皇觀念與幕府制度是從儒家漢化文明的內部蛻變出來的，德川幕府後期的法家觀念也臻於成熟，這樣一個儒法二元共存的思想體系在同光年間逐漸傳入中國。

黃遵憲把徂徠放在重要地位，但不贊成他推崇漢文，排斥日本和訓的態度。宋恕與黃遵憲的看法是一致的。來自日本的文化因素成了清末變法的思想動源，宋恕的「陽儒陰法」觀也是在回應日本儒學的過程中形成的。

二　黃遵憲的日本模式

黃遵憲是從明治維新的思想背景角度向國人介紹徂徠學的。他在《日本雜事詩．七十五》中寫道：「徂徠而外有山陽，餘子文章亦擅長。南駕越裳北高麗，六鼇曉策躍扶桑。」⑱可見徂徠的儒學與賴山陽的史學是黃遵憲介紹日本模式的兩面。徂徠模式旨在封建，山陽模式旨在尊王。在《日本國志》中，黃遵憲也把徂徠放在重要地位，但不贊成他推崇漢文，排斥日本和訓的態度。在這點上，宋恕與黃遵憲的看法是一致的。來自日本的文化因素成了清末變法的思想動源，宋恕的「陽儒陰法」觀也是在回應日本儒學的過程中形成的。

宋恕1895年3月15日給在天津的王修植寫信，介紹前來拜訪的瑞安變法志士陳黻宸、陳虬、蔣作藩時寫道：「使亞洲多一口通人，即黃種長一分生機，努力教化，毋使山鹿義矩、物茂卿專美東方也！」⑲這封信寫在清末變法的啟動時期，表明了宋恕旨在把產生於德川時期反理學的思想能量轉化為清末變法的思路。日本歷史演進本身就是一個吸收並轉化來自中國的思想能量的過程；到清末，中國開始吸收並轉化來自日本的思想能量來推行變法，東亞儒家漢化文明成為一個命運榮辱與共的整體。

從「道」，也就是法原的層面反思制度，是章學誠以來的學風，同時來自日本徂徠學的文化因素是在同一層面上的問題意識，兩者有內在的互動。伊藤仁齋認為「天不生孔子，萬古如長夜」⑳，而程朱理學遮蓋了儒學的光芒，因此他以克服理學為自己的使命；徂徠學則在伊藤仁齋的理學批判平台上開出了政治儒學的方向。

宋恕發現了中國政治史上的「陽儒陰法」之道。在「判神州長夜之獄」方面，宋恕既不同意夏曾佑「歸重蘭陵」(荀況)，也不同意康有為「歸重新師」(劉歆)，而是

「認為從號稱『漢家儒宗』的叔孫通開始，中經董仲舒、韓愈，下接宋元理學的宗師程頤，形成一個陽儒陰法的『道統』，共同特點就是抑弱扶強，尊君愚民。」㉑宋恕進而寫道：「然下走竊以為圖拯神州，不必改教也，復教而已！海東之所以臻此文明者，由有山鹿義矩、物茂卿諸子倡排洛閩之偽教以復洙泗之真教也。」㉒對宋恕來說，「復教」是中國反理學思想與日本德川時期新儒學的對話過程。

徂徠的封建論秩序建立在德川幕府將軍這個權原上，而賴山陽與本居宣長的「尊王」思想建立在作為法原的天皇觀上，與中國的皇權形成了意識形態的對峙。這樣，王道日本就處於在中國「復教」的核心價值——法原的地位，孫中山的王道日本論也要從這個層面來理解。宋恕在1900年讀了伊藤仁齋的《論語古義》與《語孟字義》後，發現王道日本是後理學的出路；在清末變法運動中，宋恕在德川幕府時期反理學的課題刺激下，把矛頭朝向了中國史上的「陽儒陰法」之道。

晚清變法運動的思想動能在於對權原與法原合二為一的皇帝制度的不滿。在打開「陽儒陰法」的意識形態之結後，儒家與法家各自獲得了價值解放，皇權失去了意識形態依託，來自日本的法家視角使荀子與韓非的師承關係獲得了正面的價值。

韓東育把日本的近代化運動與中國史結合起來，但是，法家思想要獲得自己的法原，秦漢以來的皇權體制才會從儒家漢化文明內部被顛覆，這才是明治維新的意義所在。徂徠的《論語徵》傳入中國以後，通過劉寶楠的吸收轉化為政治變動的話語，為章太炎「法後王」的尊荀思想提供了依據。清末的「排荀運動」阻礙了學界對法家思想的客觀認識，徂徠學在清末變法思潮中的作用也沒有得到足夠的重視。

《史記．周本紀》「召周共和」的典故反映了孔子政治理想的本義，「召周攝政」並不等於不要君主，而是要把君主放在一個有位無權的地位上。孔子把暴君置換成虛擬權威的周天子，這樣，周天子成了儒家政治倫理的象徵，也就是法原，這意味着現實政治如果沒有政治倫理的基礎，就沒有道德合法性。這個儒家資訊在日本社會中得到了體認。這也是秦漢以來的專制主義從文明內部陵替的過程。

從幕藩體制到明治維新，這樣一個儒家漢化文明中政治權力的問題在日本卻獲得了一個近代的解決辦法，而在近代日本社會產生出來的「共產主義」等詞彙傳入中國後，與中央集權的政治建構相結合，經歷了中國方式的受容過程。

近代中國的「共和時代」與明治維新有關，黃遵憲在《日本雜事詩．六》中寫道：「劍光重拂鏡新磨，六百年來返太阿。方戴上枝歸一日，紛紛民又唱共和。」㉓戊戌政變後章太炎贈詩梁啟超「釃酒思共和，共和在海東」中的「共和」，就是指明治日本㉔，但他的價值取向絕不是中央集權的霸道日本，而是王道日本。在日本，「封建」轉變成了在中央集權下的地方自治，因此清末變法志士所看到的明治日本具有「封建」與「共和」的兩個側面。孫寶瑄的《忘山廬日記》為我們留下了清末變法志士通過討論明治日本，尋找變法資源的證據。

韓東育曾援用筆者有關明治維新是始於秦始皇的中國近代化運動的完成的觀點，來佐證他的日本近世社會完成了「脫儒入法」的思想過程㉕，這使筆者提出的命題得到了論證。宋恕1884年著〈老子、韓非同傳論〉，對《史記》中老子與韓非同傳提出了質疑㉖。1889年他在贈陳虬的〈燕都篇〉中寫道：「屈、莊、韓、墨各不朽，文貴自立賤循因。」㉗宋恕還在《津談》中說過：「《韓非子》不滿儒、墨，亦不滿申、商，後世習稱『申韓』，屈非子矣！」㉘這反映了晚清變法運動的思想動能在於對權原與法原合二為一的皇帝制度的不滿。在打開「陽儒陰法」的意識形態之結後，儒家與法家各自獲得了價值解放，皇權失去了意識形態依託，來自日本的法家視角使荀子與韓非的師承關係獲得了正面的價值㉙。

韓東育「徂徠學發展的內在理路，是與荀、韓思想相伴始終」㉚的命題，包含了荀子與韓非之間的思想淵源，以及荀、韓思想在徂徠學派中的演進的雙重問題。然而，從徂徠學傳入晚清中國並成為清末變法思想動源的事實來看，徂徠學派「文化內視」的範圍應該擴大到東亞儒家漢化文明整體，明治維新只有在東亞儒家漢化文明的整體經驗中才能獲得文化上的意義。錢泳於道光十六年(1836)為《海外新書》寫的序中提到了朱舜水㉛，徂徠學在清儒中的傳播與章學誠的思想受到重視，以及朱舜水事迹的回傳幾乎是同時的㉜，「共和時代」當肇因於此。

徂徠學中濃厚的荀子色彩與清代反理學思潮出於一轍，並不奇怪，兩者的展開方向不同是歷史的環境不同使然，兩地對「公」與「私」的不同理解也是同理，在晚清的相遇也是西力東漸的歷史機遇使然。正如韓東育所論，「總體看，徂徠學派的理論，現實上捕捉於江戶時代的世態發展，而理論上則淵源於中國古典中的荀學尤其是法家一系。」㉝荀子「法先王」思想承自儒家，而「法後王」思想承自法家，荀學是對先秦儒法兩家思想的重新綜合。

清末變法家「排荀」是認定法家出於荀子㉞，而韓東育從正面論述了荀學的法家性格以及這一學派在近世日本的展開，也打開了從政治儒學的角度理解荀學的窗戶㉟。韓非師承荀子，從這點上，「法家本身即出於儒」㊱也言之成理。荀學調適先秦儒法兩家而上遂，宋恕所說的「陽儒陰法」肇端於西漢初年，責任不在荀學，自此以後，中國史上的皇權就扮演儒家法原與法家權原的雙重君主角色。章學誠「貴時王之制度」的主張㊲，重申儒家王者法原的功能，預告了明治維新，進而為戊戌變法提供了學理依據。

日本通過明治維新做了權原與法原的分離手術。明治維新是晚清變法思潮的一個結果，前因是朱舜水亡命日本播下的學術種子。在「君主」中，儒家找到了法原；在「立憲」中，法家找到了權原，這兩家的命題在「君主立憲」中結合成新的文化類型。

無論從日本角度，還是從中國角度，朱舜水以及他的家鄉浙東與浙東文化均成了一個亮點。荀子「法先王」的思想是對先秦儒家思想的繼承，而本居宣長通過黃老思想所迂迴繼承的正是徂徠學承自荀學的儒家側面。

與中國「低調」處理荀子形成對照，在日本，荀學與法家的正面價值得到了發揮，並且創造出了一個作為法原的天皇觀念，其意義只有在全球化典範下才能得到解釋。問題確實在於如何界定「近代」，如仍然以西方中心的「近代」為價值指歸，那麼，在處理近世東亞大變局中徂徠學在中日社會之間的互動以及意義時，就會對晚清中國社會做出不夠公允的評判。且不說徂徠的反宋學思想與陽明學的主旨一脈相承，理學思想遭到質疑以後，圍繞何謂儒家？何謂法家？背後的何謂君權㊳，實際上是何謂法律的問題，就成為隱藏在清代樸學中的根本問題。

海保青陵對法家思想的提升預示了嘉道年間士風的趨向，晚出的魏源、包世臣、汪士鐸都提倡申韓之學，與海保青陵同時代的錢泳不僅是徂徠學在中國的傳播者，他在《履園叢話》中講到精通申韓之學的華雨棠的故事很能說明清代律學的命運㊴。包世臣已經意識到執法者自替法原的兩難困境，這個困境起源於權原與法原兩面神的皇帝體制內部。錢泳編刻的《海外新書》後來又回傳日本，說明幕末日本在晚清的文化動向中受到了變法的暗示㊵。

日本通過明治維新做了權原與法原的分離手術，這樣，「君主立憲」分別滿足了儒家與法家的命題。可以說，明治維新是晚清變法思潮的一個結果，前因是朱舜水亡命日本播下的學術種子。在「君主」中，儒家找到了法原；在「立憲」中，法家找到了權原，而這兩家的命題在「君主立憲」中結合成一個新的文化類型。

三　結語

筆者認為，儒家漢化文明內部觀念的傳播與互動才是這個文明在近代轉型的動因，中國或是日本走向近代的過程是不能根據西方經驗的民族國家典範切割開來加以考察的。

朱舜水的事迹與徂徠學一起在晚清回傳中國確是耐人尋味。筆者曾經論述過朱舜水的古學思想是明末幾社的學風㊶，在明末的抗清運動中，王翊是黃宗羲與朱舜水的共同戰友，黃宗羲與朱舜水所承擔的發揚王道的文化使命是一致的。黃宗羲對「以我之大私為天下之公」的君主功能提出了抗議，在對君主權原功能的批判背後是對「以我之大公為天下之私」的君主法原功能的訴求。朱舜水把這一訴求以傳授學術的方式傳播給了日本思想界。

朱舜水的日本弟子安積覺晚年與徂徠交往，對徂徠學術面貌的影響毋庸置疑。安積覺對徂徠講過《論語》的政治變遷思想：「異代之禮悖時王之制，臣子所不得為也。」㊷對徂徠來說，「時王」是德川氏，但他是在「異代之禮」——中國的政治文化中自覺到了日本的政治主體性的，也就是說，德川氏無法取代天皇的法原功能，而這一功能是符合章學誠所說的「堯、舜以來因革損益之實迹」的㊸。在這點上，我們已經可以看到難於把東亞儒家漢化文明分割開來尋找「近代」的萌芽的全球化思維方式，可以說，東亞儒家漢化文明整體是回應西方挑戰的「基體」。

宋恕已經把顛覆了理學意識形態的明治維新的能量轉化為清末變法運動。我們要問的是，清末變法的構想為甚麼在辛亥革命以後反而被埋沒了？也就是為甚麼在辛亥革命以後，東亞儒家漢化文明失去了內在的方向感？

宋恕進行溝通日本反理學思想家與中國非主流思想家的工作，在他眼裏日本已經是一個東亞文明內部取代理學的新型上層建築。並非因為中國沒有反理學思想家，而是反理學思想不能形成重建社會的氣候，此時，宋恕已經把顛覆了理學意識形態的明治維新的能量轉化為清末變法運動。我們要問的是，清末變法的構想為甚麼在辛亥革命以後反而被埋沒了？也就是為甚麼在辛亥革命以後，東亞儒家漢化文明失去了內在的方向感？

蕭功秦認為，日本明治時期的君主政治類似於歐洲歷史上開明君權的作用㊹。然而，從東亞儒家漢化文明的政治結構來看，天皇起到的是法原的作用，這個作用在明清交替之際開始彰顯，明治以後帶有了西方民族主義的色彩。甲午戰爭後，康有為也想把光緒塑造成一個西方型的開明君主，而革命黨人及同情革命的留日學生從日本社會內部感受到的君主功能，仍是與儒家設定的君主功能一脈相承的法原，而非權原。正是他們把清末下層社會的啟蒙運動帶入了對中國君主政治的典範轉換㊺。

梁啟超在清末鼓吹的民族國家典範在辛亥革命以後開始成為知識界的主流思想，模式的意義轉釋背後，是西方中心的近代民族國家典範取代了可能出現的全球化典範。而在日本國內，宋恕1896年致信岡千仞闡述了他的「陽儒陰法」的中國意識形態史觀，過去沒有引起西方一邊倒重視的日本知識界在這一史觀中的角色自覺，只有經歷過清末變法運動，在大正年間持穩健立場的內藤湖南構築的中國史學史，如唐宋分際的近世史觀，從儒家漢化文明周邊的立場還保留了這個文明的整體性記憶。

孔祥吉與村田雄二郎在《罕為人知的中日結盟及其他——晚清中日關係史新探》的緒論中認為，「日本近代史上的重大事件，也同晚清歷史息息相關」㊻。其實，不只是晚清史，東漢三國、隋唐、兩宋、宋元、元明、明清交替之際背

後都有日本的影子，從「從周邊看中國」的觀點來看，可以說，「周邊」之間的互動也決定了「中國」的出處。

溝口雄三所討論的明末思想界有關「公」與「私」的問題是圍繞作為文明主權者的君主功能展開的，這一課題通過朱舜水傳播到了日本，無視中國儒家知識份子對霸道的內在抵抗，從林羅山、山鹿素行到國學家以中華或神國自居來壟斷王道的意識本身其實是十分霸道的。

問題的實質是對君主功能的本體詮釋，這是明清交替之際東亞世界的共同問題。眼光只限於中國或日本的歷史經驗，是看不到民主進程是在東亞文明的互動中推進的，而浙東學術起到了推動中國與日本之間民主進程的媒介作用。

註釋

① 參見柯文（Paul A. Cohen）著，林同奇譯：《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2002）。

② 何炳松等：〈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載劉寅生等編校：《何炳松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頁270。

③ 參見蕭功秦：《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北京：新星出版社，2008）。

④ 參見黃俊傑：〈自序〉，載《東亞儒學史的新視野》（台北：財團法人喜瑪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2001）。

⑤ 荻生徂徠：《辨名》，收入吉川幸次郎等校注：《荻生徂徠》（東京：岩波書店，1973），頁210。

⑥ 宋恕：〈《親燈餘錄》序〉，載胡珠生編：《宋恕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93），頁296-97。這一史觀與內藤湖南的文化中心論以及唐宋分際的近代史觀十分近似，西村天囚1900年10月來上海拜訪宋恕，或許因為宋恕向西村天囚講了自己的東亞互動史觀，後者回國後可能向內藤湖南說起過，這成了內藤湖南日後著書立說的記憶根據。

⑦ 章學誠：〈與阮學使論求遺書〉，載倉修良編注：《文史通義新編新注》（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5），頁755。

⑧ 龔自珍：〈與番舶求日本佚書書〉，收入王佩諍校：《龔自珍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頁330-31。

⑨ 王青：《日本近世儒學家荻生徂徠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7。王青女士告訴筆者，這一說法源自朱謙之。

⑩ 俞樾：《春在堂隨筆》（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4），頁5。

⑪ 譚獻：《復堂日記》（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192。

⑫ 宋恕：《六字課齋津談．九流百氏類第十一》，收入《宋恕集》，上冊，頁87。宋恕1895年7月25日在給錢恂的信中也表達了與此相同的意見。參見宋恕：〈致錢念劬書〉，載《宋恕集》，上冊，頁535-36。估計宋恕是在1892到1895年間讀到徂徠的著作的（可能也是通過《海外新書》），他對日本的關心也當承自俞樾與譚獻。

⑬ 宋恕與山鹿素行、徂徠思想的相遇觸發了他對戴震、章學誠思想的理解。在《津談》中宋恕認為：「東原乃立言之士，遠勝惠定宇輩，後人習稱『惠、戴』，屈東原矣。」同時，宋恕認為：「我朝名家之學，以章實齋為最，惜其獨學無友，未能推至極精。」宋恕：《六字課齋津談．九流百氏類第十一》，收入《宋恕集》，上冊，頁89。

⑭ 俞樾：〈封建郡縣說〉，載朱維錚、龍應台編著：《維新舊夢錄：戊戌前百年中國的「自改革」運動》（北京：三聯書店，2000），頁113。

⑮ 參見王青：《日本近世儒學家荻生徂徠研究》，頁97。另外，王青女士於2007年12月18日上午在上海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從周邊看中國」國際研討會上的發言，也給了筆者徂徠學關於「土著=王道=三代=德川幕藩體制」的印象。

⑯ 宋恕：《六字課齋津談．談經類第三》，收入《宋恕集》，上冊，頁53。

⑰ 溝口雄三在《方法としての中國》（東京：東京大學出版社，1989）第二章「近代中國像の再檢討」與第三章「中國における「封建」と近代」中展開了他的基體展開論。溝口

所說的「基體」與殷海光所說的「基線」(參見殷海光：《中國文化的展望》〔上海：三聯書店，2002〕第四章「近代中國文化的基線」)是近似的概念，但兩人都缺乏儒家漢化文明不同地域間互動的視野。

⑱㉓　陳錚編：《黃遵憲全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2005)，頁30；9。

⑲　宋恕：〈致王浣生書〉，載《宋恕集》，上冊，頁523。

⑳　伊藤仁齋：《童子問》，卷上，第三十五章，轉引自成中英主編：《本體的解構與重建——對日本思想史的新詮釋》(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5)，頁126。

㉑　朱維錚：〈跋《夏曾佑致宋恕函》〉，《復旦學報》，1980年第1期，頁61。

㉒　宋恕：〈致夏穗卿書〉，載《宋恕集》，上冊，頁528。

㉔　章太炎著作編注組：《章太炎詩文選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頁7。

㉕㉚㉝㊱　韓東育：《道學的病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頁184；235；213；98-101。

㉖　宋恕：〈老子、韓非同傳論〉，載《宋恕集》，上冊，頁176-77。

㉗　宋恕：〈燕都篇——贈陳志三孝廉虬入都也〉，載《宋恕集》，下冊，頁785。

㉘　宋恕：《六字課齋津談．九流百氏類第十一》，收入《宋恕集》，上冊，頁80-81。

㉙　1900年宋恕為日本法家土井有格《聱牙子存稿》寫讀後感道：「若聱牙子者，雖未聞聖道，固二韓學派之鉅子歟！」宋恕：〈讀《聱牙子存稿》〉，載《宋恕集》，上冊，頁304。

㉛㊵　參見王青：《日本近世儒學家荻生徂徠研究》，頁8。

㉜　道光十二年(1832)，章學誠次子章華紱在河南開封刊刻了《文史通義》。

㉞　康有為與夏曾佑都主張「排荀」，康有為主「排荀」是從反對清代樸學的角度，與魏源思路一致；而夏曾佑是從法家(李斯、叔孫通、董仲舒)鼻祖的角度主張「排荀」：「素王之道淆於蘭陵，蘭陵之道淆於新師，新師之道淆於偽學」。參見夏曾佑：〈答宋燕生書〉，載《宋恕集》，上冊，頁529-31。1903年夏曾佑在給嚴復的信中則稱：「該神州宗法社會遠在孔教之先，孔教之作用幻牽及局外，真不可解。」〈夏曾佑致嚴復書〉，載王栻主編：《嚴復集》，第五冊(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1574。這裏的「孔教之作用幻牽及局外」是說儒家教義影響到中國周邊的漢化國家，日本當首先在夏曾佑的腦中，也就是說，是日本等漢化周邊國家使他重新體認了儒家的現代價值。

㉟　韓東育認為主張「人情」的「素行的思想體系，事實上給兩個大學派〔徂徠、宣長〕的展開鋪墊了『遠因』。」韓東育：〈「道統」的自立願望與朱子學在日本的際遇〉，《中國社會科學》，2006年第3期，頁196。這就提出了日本本土的「國學派」還是不是儒學的問題。

㊲㊸　章學誠：〈史釋〉，載《文史通義新編新注》，頁271。

㊳　參見張壽安：《十八世紀禮學考證的思想活力：禮教論爭與禮秩重省》(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

㊴　「戲言」條提到：「吾鄉華雨棠先生通申韓之學，有名公卿間。嘗曰：『吾長子才庸而糊塗，故使其出仕，次子才敏而練達，故使其治家。』」引自張偉：〈點校說明〉，載錢泳：《履園叢話》，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6。

㊶　參見楊際開：〈鑒真、朱舜水與東亞文明〉，《鵝湖月刊》，2004年第30卷第5期，頁31-32。

㊷　轉引自覃啟勛：《朱舜水東瀛授業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頁143。

㊹　蕭功秦：《危機中的變革——清末現代化進程中的激進與保守》(上海：三聯書店，1999)，頁145。

㊺　參見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

㊻　孔祥吉、村田雄二郎：《罕為人知的中日結盟及其他——晚清中日關係史新探》(成都：巴蜀書社，2004)，頁14。村田先生告訴筆者，該書的日本版也馬上就要出版，一個晚清中日關係史研究的新典範將為中日兩國的學界所共有。

楊際開　日本東京大學綜合文化研究科國際關係論專業博士，現供職於杭州師範大學。

政治與法律

農民上訪與「青天正義」

● 程平源

中國農民在遭遇不公正的侵犯和不公平的剝奪時，往往選擇告官和上訪作為贖回公平和正義的方式。當前中國社會隨着政治經濟一體化進程的加快，因徵地和農民負擔等原因，農民維權上訪已經成為突出的社會問題。有研究指出，中國農民的上訪和社會衝突事件逐年增多，從而引發一系列社會危機①。

面對大規模的社會衝突問題，西方社會學的衝突理論為我們提供了一個理解的切入點，但由於中國社會特有的意識形態對社會衝突和集體行動的限制，以致西方既有理論難以解釋中國社會衝突和集體行動的過程。本文以中國農民上訪和抗爭事件中的一個案例，分析農民抗爭中的德性訴求，發現農民無論把村政腐敗歸咎於個別村幹部，還是把上訪目標的實現寄託在上級「青天」身上，都共同體現了一種德性正義的訴求目標。這種德性訴求內在的正義觀遮蔽了農民對村政腐敗體制性的認識，由此進一步解釋了農民抗爭一般總是歷經激憤上訪—庇護陷阱—治理荒廢的原因。這就為中國農民上訪和抗爭的集體行動建立了一種新的德性論的解釋模式。

筆者調查的郭村，位於山西省東南部。由於該村村委會的貪污腐敗，2003年村民開始集體上訪，事後村支書被罷免，由原來的村長兼任支書，但村政腐敗問題仍未得到根本解決。2006年該村村委會換屆選舉以後，新村長受到原村委會人員的威嚇，主動辭職。筆者進行調查的時候，該村正處於村政癱瘓狀態。在對有關村民進行個案訪談的基礎上，筆者在調查中還收集了該村村民上訪和抗爭過程中的一些實物資料，諸如《群眾呼聲》、《審計報告》、各類小字報等。

農民無論把村政腐敗歸咎於個別村幹部，還是把上訪目標的實現寄託在上級「青天」身上，都共同體現了一種德性正義的訴求目標。這種德性訴求內在的正義觀遮蔽了農民對村政腐敗體制性的認識。

一　抗爭與庇護：相關文獻回顧

在解釋集體行動動力機制的理論中，無論馬克思、科塞 (Lewis Coser)、達倫多夫 (Ralf Dahrendorf) 等人的社

會衝突論，還是布勞 (Peter M. Blau) 的交換衝突論，都將因資源的不平等分配、不平等交換產生的被剝奪感、不公正感作為集體行動發生的根源。馬克思認為，資源佔有的不平等造成了一個兩極分化的階級結構，隨着被統治階級被剝奪的感覺不斷增強，其針對統治階級的反抗將集體性地組織起來②。布勞認為，在不同群體之間的交換關係中，愈是集體性地經歷不平等的交換關係，其被剝奪的意識愈強烈，消解不平等的衝突性集體行動愈有可能發生。在他看來，不平等交換、集體性的被剝奪感、共同意識、團結感等等，都是推動集體行動的主要動力來源③。

郭村的農民抗爭總是憤怒地開始，無奈地結束，自發的上訪農民缺少在與國家抗爭過程中的「問題化」策略。抗爭很多時是現場化的，村民非但沒有被組織起來，還在地方政府的「擺平」下被分化瓦解。

在郭村，以原任支書為首的一夥人侵佔集體資源的腐敗行為傷害了村民內心的公平和公正意識，村民由此產生了強烈的被剝奪感和不滿情緒。最初的上訪材料《群眾呼聲》就是村民團結起來集體行動的綱領表達。

郭村村民的「群眾呼聲」呈現了當前形勢下中國農民怎樣的一種反抗形態，值得探討。斯科特 (James C. Scott) 在對東南亞農民的研究中，總結出農民的「日常抵抗」這一形式。他認為，「貧困本身不是農民反叛的原因，只有當農民的生存道德和社會公正感受到侵犯時，他們才會奮起反抗，甚至鋌而走險。而農民的社會公正感及其對剝削的認知和感受，植根於他們具體的生活境遇，同生存策略和生存權的維護密切相關。」④在解釋中國農民以上訪為特徵的抗爭活動時，李連江和于建嵘先後提出「依法抗爭」和「以法抗爭」兩種解釋框架。「依法抗爭」就是「以政策為依據的抗爭」，抗爭者以上級為訴求對象，而不直接對抗他們控訴的對象。他們認定解決問題的主體是上級，主要以上訪來訴求上級政府的權威以對抗基層幹部的「貪贓枉法」行為⑤。這延續了傳統中國人思想中的反貪官思維。呼喚「青天」、期待清官是抗爭者全部的思想武器，這也是日後在郭村發生的一系列事件中我們所能觀察到的上訪者抗爭的內在邏輯。不同於「依法抗爭」，「以法抗爭」以法律為抗爭武器，有明確的組織性，開始時以直接挑戰抗爭對象為主，抗爭者更多地以自身為實現抗爭目標的主體，而不再傾向於以立法者為實現抗爭目標的主體⑥。

在郭村發生的一系列上訪事件，即使從最初的「群眾呼聲」來看，基本上還是屬於「依法抗爭」的範圍。郭村的農民抗爭沒有甚麼特別之處，總是憤怒地開始，無奈地結束⑦，自發的上訪農民缺少在與國家抗爭過程中的「問題化」策略⑧。《群眾呼聲》雖然列舉了郭支書的很多惡法劣政，但其行為在國家法律和中央政策面前到底嚴重到何種程度，抗爭者顯然沒有仔細推敲和研究過。「問題化」策略需要農民抗爭者掌握一定的法律和政策知識，所以，上訪的成功與否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上訪者對「問題化」策略和技術的運用。但就郭村案例來看，農民的抗爭很多時是現場化的，村民非但沒有被組織起來，還在地方政府的「擺平」下被分化瓦解了⑨。

在郭村的調查還觸及到村政運作中傳統庇護網絡的一些方面。在郭村，這種庇護關係網絡分為兩個層次，首先是郭支書一夥，作為資源的壟斷群體，根據親疏遠近對幹部與村民的合作與不合作進行獎勵和懲罰。這也印證了魏昂德 (Andrew G. Walder，又譯華爾德) 的研究，即幹部與群眾之間

庇護關係網得以形成，取決於權力對資源的完全佔有⑩。在這裏，資源配置的不平等和個人控制，以及高度集中的分配體制，是庇護主義政治的溫牀。

其次，這種利益集團的形成需要有外部的正式和非正式的制度環境作為保障。這就需要血緣、地緣以及各種利益關係的介入，以形成一個外在的庇護機制。杜贊奇（Prasenjit Duara）以「權力的文化網絡」來分析中國鄉村社會的權力關係時，將庇護體系包括進諸如人際關係網、血緣關係、市場、宗族、宗教等非正式相互關聯網和各種相互交錯的等級組織之中，構成鄉村社會權力運作的基礎。在他看來，村領袖權威的取得主要依靠宗族關係和庇護體系，尤其對贏利型經紀而言，這種庇護體系更顯突出，是贏利型經紀橫行鄉里的主要支持⑪。這一類贏利型經紀最終導致與村民對立的局面，引發村政治理危機。

郭村村民就郭支書的腐敗問題上訪以後，縣政府派出了審計工作組進入郭村，半年以後作出了一份《關於郭村1994-2002年農村集體財務的審計報告》（以下簡稱《審計報告》）。從這份報告中我們可以看出這次「工作」的庇護姿態。工作組似乎不願過多干預郭村的內部政務，對於出現的村政腐敗問題也只是將其歸咎為「制度不健全」、「責任心不強」、「素質低」、「決策不民主」。最後反而安撫村委會「應痛定思痛，吸取教訓，要有信心，不氣餒。加強遵紀守法意識和為民負責意識」。這種庇護性的處理結果，表面上給了村民一個交代，試圖平息村民們的怨氣，內裏則達成了某種程度的權力平衡，目的在於維持村莊現有局面的穩定。

實際上，上訪與庇護的互動嵌入作為中國道德政治（如體現在國家法意識中的「青天正義」）的權力運作方式，是傳統中國國家控制的一個方面，在西方現有的社會運動或集體行動理論的視野裏並不能得到全面的解釋。如何更好地以本土文化資源來解釋這一現象，是本文面臨的挑戰。

二　贏利型經紀與村政腐敗

郭村前任支書郭××的腐敗⑫在村裏已經是婦孺皆知了。郭××自1994年擔任村支書，到2003年郭村村民集體上訪後被鄉黨委免職，共掌權十年。上訪期間，應村民要求，縣政府委託縣農經辦對郭村的集體財務進行了審計，最終出具了前述的《審計報告》。該報告主體部分列舉的問題共有四十一項之多，反映了郭村村委會財務管理混亂的方方面面，其中村煤礦的經濟問題是《審計報告》的主要內容，是村領導腐敗的根源。

審計工作組對於郭村村政腐敗問題，只是歸咎為「制度不健全」、「責任心不強」、「素質低」、「決策不民主」。庇護性的處理結果表面上給了村民一個交代，內裏則達成了某種程度的權力平衡，以維持村莊現有局面的穩定。

1990年代初，郭村開始投資開發煤礦，發展集體經濟。如同在山西遍地開花的小煤窰一樣，挖煤搞活了集體經濟，給村集體帶來了巨大的經濟收益。然而在郭村，這種經濟收益卻未能給村集體帶來多少好處，村中的公共建設未見改善，道路沒有硬化，只要一下雨，行走就十分困難，公共廁所也沒有翻修，村民燒煤還得自己掏錢，基本上沒有任何制度化的福利措施；簡言之，集體經濟的高速發展未能促進村民的共同致富。村民說，煤價這些年一直漲，已經翻好幾倍了，「幹煤礦是暴利，利潤非常的高。」那麼這些收益都到哪裏去了呢？郭村地下煤存量有300萬噸，年產量在80,000噸

以上，收入其實相當可觀。可是，調查中發現，村煤礦幾乎等於以郭××為首的村領導的集體小金庫，巧立名目的各種開銷賬盡在其中，盤點時只留下一本糊塗賬。《審計報告》中的部分調查顯示，在1994至1999年期間，煤礦的非生產性開支巨大，財務管理、現金管理混亂，許多賬目往來無法核查。

郭支書憑藉手中的權力，以各種方式將村集體利益轉化為個人利益，從而造成「富了和尚窮了廟」的現象，與普遍村民渴望改善生活的期望也愈來愈遠。在《群眾呼聲》的上訪材料中，村民開始控告他：「自從1994年郭××任職以來，人民生活水平一再下降。但是卻有個別人家財萬貫，他們的富不是自己創造的，是坑了國家，害了集體得來的。」⑬文中的「個別人」顯然是指以郭支書為首的村領導。郭支書到底有多富呢？文中接着說：

郭支書撈錢不局限於村煤礦，凡屬集體財產，他都據為己有。這是郭村的資源分配方式，憑着手中的權力，郭支書成了全村的首富。此外，亂收費加上亂罰款構成郭村村政制度性腐敗的成因。

郭××當書記，工資收入人人知，就是有一點不明白，巨額財產哪裏來？鏟車一輛，汽車兩部，手機兩個，拖拉機一輛，窰洞六眼，房子十間，內設高檔裝潢，街門造價上萬元，存款不計其數，郭村沒人比。

郭××配專車，集體開資，個體牌，公私不明有矛盾，專用司機好幾個，年消費三萬多，九年間，二十七萬全完蛋，手機費、電話費集體每年上萬元。

郭支書撈錢不局限於村煤礦，調查中還發現凡屬集體財產，他都能據為己有。這是郭村的資源分配方式，憑着手中的權力，郭支書成了全村的首富。

郭村的村政腐敗除了在煤礦經營問題上的個人因素以外，在其他方面還有很多制度性因素。亂收費加上亂罰款構成郭村村政制度性腐敗的成因（參見表1）。對於一個以村集體為自己榨取對象的贏利型經紀⑭，其生財之道總是竭盡全力的，就好像一隻黏附在村莊軀體上的寄生蟲，不斷壓迫，最終導致村莊軀體腐爛、渙散，乃至癱瘓。

郭支書當政後期已近乎為所欲為。他想安排其大姨子在村辦小學代課，校領導未同意，他即下令停水，導致學生上午上課，下午停課到另一個村莊抬水。郭村所建大棚一概不供水，村民被迫自己打井，打完井又不供電。相比之下，對村幹部而言有利可圖的活性炭廠以及承包大棚的外鄉

表1　郭村村委會財務中的收費和罰款項目

- 2000年上級撥款植樹，郭××以美國優質黑核桃樹為名，以每根苗8元（國家6元，個人2元）賣給村民，而事實是在當地以5角一株引進的扡插苗，以每戶30根苗計算（451×30×1.5）共收取村民2.0295萬元。
- 郭村房屋都是1970年代建設新農村時所建，統屬集體財產，每年收取房費40元。按十年計（451×40×10）共收取1.8040萬元。
- 農網改造，每戶收200元（451×200）共9.0200萬元。
- 郭村「義務工」制度規定，完不成指定工作，每人一天罰款20元。

資料來源：根據郭村村民上訪材料《群眾呼聲》以及訪談記錄整理。

人，則是不愁水電供應。照理村官應當對村民的生產、勞動提供應有的公共服務，但調查發現郭支書的行政邏輯完全沒有這一點。這也印證了杜贊奇的研究：「如果村政由贏利型經紀把持，則加強公共組織及關係的效果會更差。」⑮

贏利型經紀因其自身的掠奪性而造成與村民的對立，不斷引發社會衝突，構成了鄉村治理的一大難題。透過表象，我們看到村政腐敗的根源在於贏利型經紀寄生在國家權力結構之中。作為國家在鄉村社會的代理人，他們的職能主要是貫徹落實上級指派的催糧派款、計劃生育等任務。對於一個只需完成上級各項攤派任務而不受村民監督的村支書，藉其職權更多地為自己謀利是其職中應有之義⑯。簡言之，贏利型經紀作為國家與鄉村社會的中介，利用這種權力空間「欺上壓下」，很容易為自己尋求最大化的利益。

以杜贊奇的經紀模型作分析，可以清楚地揭示出專制政體中的權力下移所產生的吏役階層的專權與腐敗。看來權力下放只會導致地方上大大小小的專制特權，那麼，強化皇權就成為最後的策略，歷代老百姓的「青天」意識也在這裏找到它的歸宿。

三　分配不公：一個村莊內的兩極分化

村政腐敗涉及到的是由於不公平的利益分配機制，引起村民的普遍抗爭和上訪。郭村社區因集體利益再分配機制的不公平而引起了社區內貧富的兩極分化，集體財富大多以權力為槓桿集中在以「郭××為首的一夥」少數人手中。村政動蕩乃至日後的癱瘓都是因此而起。

造成郭村貧富差距的原因主要在於以權力為中心的資源分配方式。調查中村民普遍反映該村很窮，比周邊村都落後。上訪代表張××說：「武家坪的大部分房子都是十六年前建設的，這麼多年都沒有甚麼變化，主要就是一個原因『窮』。」但是，「窮都是百姓窮，村領導不窮。」《群眾呼聲》裏說：「自從1994年郭××任職以來，群眾利益得不到保障，使我村經濟發展滯後，人民生活水平一再下降。……使群眾利益受到侵害，使我村由富裕村變成了貧困村。」有一位因學因病致貧的村民說：「這個社會農民苦，沒保障。……你像我都十幾年沒買過新衣服了，都是穿別人送的舊衣服。便宜的，要先給孩子添。最讓我動心的是兒子考上大學了，當時也沒送他，他自己去的，甚麼原因呢？路費太貴，我清楚地記得當時兒子流淚了。……我每天早上一睜眼就想着經濟來源，經濟壓力大。咱們這老百姓的生活方式是『雞蛋換鹽，兩不見錢』。」聽來讓人感到心酸。所以他認為：「還是農業學大寨的時候好，那會兒貧富差距不大，人人有活幹，現在狀況變了。」

村政腐敗的根源在於贏利型經紀寄生在國家權力結構之中。作為國家在鄉村社會的代理人，他們只需完成上級各項攤派任務而不受村民監督，村支書藉其職權更多地為自己謀利是其職中應有之義。

是甚麼原因造成同一村莊內的這種貧富差距呢？村民對此有着他們自身樸素的認識：「……貧富之差太大了。他們也不是有本事，他們的錢不是有本事掙的。你像這個小額貸款，真正有困難的人是貸不到的。一句話就是黨的政策好，但是執行的力度不好，沒有落到實處。」「農民問題不是一句話，不是件容易的事，農村機制軟，大隊的人管不好。」郭村集體經濟的支柱是煤礦，然而它帶來的巨大

收益與普遍村民卻沒有多少關係。上訪代表王××說：「昔陽，到整個山西吧，都是靠採煤而富，但那是富了少數人，老百姓是沒甚麼實際的實惠。煤就是這樣，是誰的不是誰的，那要看誰有本事。」

到底是甚麼在決定着利益的分配？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是權力！在郭村，這是造成兩極分化乃至社區動蕩的原因。村民看到了身邊貪官的自私、掠奪和腐敗，對他們充滿怨恨，村民憤然地說：「你吃飽了也不能讓老百姓挨窮是不是？」「選上了〔你當〕幹部，你坐上飛機，〔不要忘記讓〕老百姓也坐上小車啊！你像郭村這村幹部，從94年起對村裏就沒有甚麼貢獻。」雖然如此，他們仍然相信：「現在社會主義好，社會主義的政策也好，基層不好。上面的政策是好的，但是下面的執行力度不好。」「其實共產黨是好的，他希望群眾好，主要是有一些腐敗份子，破壞了政府的形象。」將造成貧富差距的原因和對此的不滿完全歸咎在村幹部的腐敗上，是郭村村民思想認識的主要方面。這種反貪官的德性思維主導了郭村村民對村政問題的認識。

村幹部作為國家經紀導致村政腐敗的可能性極大，因為他們的權力實際上來自於上級而不是由村民授予，普通村民不能在同一個權力網絡中監督制衡他們。權力集中不僅產生了政治上的腐敗，同時也帶來經濟上的分配不公。

在解釋鄉村政治中的普遍腐敗和分配不均時，杜贊奇的分析思路是，村政腐敗完全因贏利型經紀而起，這種體制必然導致吏役專權，新時期的村支書專權當然也是出於這個原因。因為「村委在名義上是自治，但在實際上是被治的。……所以，不是村民群眾要求設立村委替他們辦事，而是政府設立村委貫徹自己的行政意圖」⑰。當前，鄉村政權當權者的某些行為在相當程度上不僅遠離了村民的利益，同時也遠離了國家的利益。在很大程度上，他們是相對獨立的行動者，以自我權力的擴張為基礎，動員轄區內的資源為自己謀利⑱。村幹部作為國家經紀導致村政腐敗的可能性極大，因為他們的權力實際上來自於上級而不是由村民授予，普通村民不能在同一個權力網絡中監督制衡他們⑲。權力集中不僅產生了政治上的腐敗，同時也帶來經濟上的分配不公。沒有平等的權力就沒有平等的權利，政治上的不平等就會導致經濟上的不平等。分配不公的機制其實奠基在一個社會權力運作不公的結構之上。

四　結論

郭村村民的上訪和抗爭結束了。然而，農民的「抗爭之理」如何內在地塑造着抗爭的結局和他們的命運，是我們需要討論的問題。

在對村政腐敗的上訪中，郭村村民集體行動的邏輯來自一種美好而又傳統的德性正義思想，這種精神支持着他們一次又一次地奮起抗爭（當然結局總是難遂其願），正如上訪代表張××所說：「這些是正義的就應該去做。」這種正義訴求的內容就是討公道，把失去的不公、不平、不義、不人道討回來。村政腐敗結果是失去了公道，對他們來說，2000年郭支書為了讓他兒子在背後經營煤礦，以「掛羊頭賣狗肉」的方式指定李××承包煤礦，這種指定就是「又不公平又不公正」，損害了郭村廣大村民的利益。所以，他們攔縣委書記的車，目的是「請她主持公道」。村委會集體腐敗，制訂各種土政策盤剝村民，村民「一開始是敢怒不敢言，自從我們聯名上訪以後才站出來為自己討公道」。聯

名上訪壯了村民的膽，十多年來因未能完成義務工而被扣掉煤炭票的村民李××也開始起來「向政府討公道」。抗爭是為了贏得公道，這時，公道成為一種抗爭精神、一種信念，已經游離出抗爭的表象目的之外，所以村民在抗爭失敗後依然不灰心：「我相信總有青天來支持公道的。」

古老正義的關鍵在於尋找「青天」。正義人格化落實在具體的人身上，人們指望能有「青天」出現來解決他們的問題，所以才有了《群眾呼聲》，可以說，這「呼聲」的對象是指向「青天」的，所有的抗爭也都在於對「青天」的呼喚。「青天」信念支撐着他們的抗爭過程，只是「青天」遲遲不出場，「現在昔陽縣沒有人來為老百姓說句話，沒人來作主。」所以上訪代表王××說：「昔陽縣在世昏天，就像今天這樣，下雨、陰暗、沒有陽光。」儘管總是沒有「青天」，但王××的「青天」意識依然很頑強：「這件事情在我死之前一定能看到結果。我把這些資料保存下來，作為證據，希望有一天能派上用場。」

「青天正義」論雖然不能給郭村村民解決具體的問題，抗爭也總是失敗，但為他們維持了一種美好的盼望。「青天」使他們始終處於可期待之中，彷彿失敗並不是結局，而是可期待的對問題圓滿解決的中途加油站。這種德性正義訴求成為農民上訪的動力源泉和普遍的道德焦慮。似乎他們爭的就是一口「氣」。可見，在他們奔走呼號爭取自己正當的權利背後，是因為蒙受不法侵害而產生的倫理痛苦。用滋賀秀三的話來說，這種訴求維持了一種「常識性的正義平衡感覺」⑳。對於農民這種德性正義的頑強執著感，寺田浩明將其理解為㉑：

> 拿演劇來作比喻的話，那裏發生的只是主角配角的交替，而「聖人標準的演示者與傾聽者」這一劇情和舞台裝置卻毫無變化。當事者不滿而進行上控意味着特定的判決未能得到正當化，但是對「所謂審判就是公平無私的人考慮照顧到一切方面而作出能夠最大程度地達到和諧和均衡的判斷」這一審判的「形態」本身，他們的信任卻從來不曾動搖過。

我們已經從王××身上看到這種德性主義的頑強信念。

這種農民上訪中的德性訴求，一方面體現在農民把抗爭目標的實現寄託在作為個人的「青天」身上，另一方面體現在將村政腐敗歸咎於某些個人的德性敗壞。而實際上贏利型經紀的腐敗起因於一種更深的體制性原因，其根源主要在於贏利型經紀寄生在國家權力結構之中。國家權力藉其控制鄉村社會，以完成國家的各項現代化任務，但無法監督他們自身的利益擴張。這並不僅僅是個人德性的問題，也不是村政的問題，而是更大的制度問題。

「青天正義」論雖然不能給郭村村民解決具體的問題，抗爭也總是失敗，但為他們維持了一種美好的盼望。這種德性正義訴求成為農民上訪的動力源泉和普遍的道德焦慮。似乎他們爭的就是一口「氣」。

註釋

① 胡榮：〈農民上訪與政治信任的流失〉，《社會學研究》，2007年第3期，頁39-55。

② 馬克思：〈共產黨宣言〉，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272-84。

③ 布勞（Peter M. Blau）著，孫非、張黎勤譯：《社會生活中的交換與權力》（北京：華夏出版社，1988），頁262-69。

④ 斯科特（James C. Scott）著，程立顯等譯：《農民的道義經濟學——

東南亞的反叛與生存》(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322。

⑤ 李連江、歐博文(Kevin J. O'Brien)：〈當代中國農民的依法抗爭〉，載吳國光編：《九七效應：香港、中國與太平洋》(香港：太平洋世紀研究所，1997)，頁70-141。

⑥ 于建嶸：〈當前農民維權活動的一個解釋框架〉，《社會學研究》，2004年第2期，頁49-55。

⑦ 農民上訪從全國範圍來看大多都沒有甚麼處理結果。中國社會科學院的一項調查顯示，通過上訪解決問題的只佔總體的2%。可見農民抗爭很難通過上訪達成其目標。趙凌：〈國內首份信訪報告獲高層重視〉，《南方周末》，2004年11月4日。

⑧ 在應星等人看來，「問題化」主要是指抗爭精英將國家的法律和中央政策作為一把尺子來衡量基層的決策和行為，並根據農民的生活狀況提出抗爭目標的過程。這是抗爭活動中最為關鍵的一個環節。應星、景軍：〈集體上訪中的「問題化」過程〉，《清華社會學評論》，2000年第1輯，頁80。

⑨ 集體行動的理性主義視角進一步注意到社會動員在集體行動中的重要作用，集體行動所需共同意識的形成需要動員，集體行動所需的資源和成員需要動員。動員不僅需要成本，還需要相應的組織資源。郭村村民因為經歷不公正感產生不滿和怨恨情緒，從而發出「群眾的呼聲」，從集體行動的視角來觀察郭村發生的一系列事件，筆者發現因為精英力量的薄弱、自發的組織資源的缺乏，導致村民的集體行動不能在社會動員力量下保持持續，反而不斷地被分化瓦解，最終使農民的抗爭目標難以實現。

⑩ 華爾德(Andrew G. Walder)著，龔小夏譯：《共產黨社會的新傳統主義：中國工業中的工作環境和權力結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6)，頁127。

⑪⑮ 杜贊奇(Prasenjit Duara)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120；153。

⑫ 這種腐敗並非指官員違法。作為承擔各項國家現代化建設任務「徵稅(徵地)納糧」的村級領導，在杜贊奇的分析中，他們是作為國家與鄉村社會之間的經紀而贏利。

⑬ 引用村中材料時，均把所涉及人物的名字隱去。下同。

⑭ 杜贊奇將國家在鄉村社會的代理人稱為國家經紀。在國家權力藉其滲透到鄉村社會的同時，他們通過壟斷國家與鄉村社會的聯繫，展開了對轄區內公共資源的掠奪，從而偏離了國家現代化建設的目標，而尋求自己利益的最大化。杜贊奇：《文化、權力與國家》，頁28-37。

⑯ 對此，有人總結說：「村級幹部依附於基層政權並為基層政權服務的目的很大程度是為自己謀取額外的物質利益，從而清楚地體現了贏利型經紀和內捲化的特點。」劉岳、宋棠：〈國家政策在農村地區實踐過程的理解社會學〉，《鄉村中國評論》，2006年第1輯，頁93。

⑰ 曹錦清：《黃河邊的中國：一個學者對鄉村社會的觀察與思考》(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0)，頁746。

⑱ 楚成亞：〈鄉(鎮)政府自我利益的擴張與矯治〉，《當代世界社會主義問題》，2000年第2期，頁20。

⑲ 杜贊奇主要是從國家政權建設的角度來考察這一現象的，他注意到贏利型經紀普遍以權謀私，忘卻國家利益。「當贏利型經紀的再生阻礙了國家機構的合理化，這表明國家政權的內捲化達到了極點，它預示着國家權力的延伸只能意味着社會的進一步被壓榨和破產。」杜贊奇：《文化、權力與國家》，頁52。

⑳ 滋賀秀三：〈中國法文化的考察〉，載王亞新等編譯：《明清時期的民事審判與民間契約》(北京：法律出版社，1998)，頁13。

㉑ 寺田浩明：〈權利與冤抑——清代聽訟和民眾的民事法秩序〉，載王亞新等編譯：《明清時期的民事審判與民間契約》，頁228。

程平源 南京大學社會學系博士後，南京師範大學社會學系教師。

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爭論

● 高　毅

在1950至60年代，蘇聯歷史學家波爾什涅夫和穆尼埃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問題發生的一場爭論，堪稱當時馬克思主義和非馬克思主義史學界之間學術交流的一個典範。

在1950至60年代，蘇聯歷史學家波爾什涅夫 (Борис Поршнев) 和法國歷史學家穆尼埃 (Roland Mousnier) 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問題發生的一場爭論，學界稱之為「波穆之爭」。這場爭論有力地推動了相關歷史課題的研究，堪稱當時兩個世界——馬克思主義史學界和非馬克思主義史學界——之間學術交流的一個典範。只可惜當時中國正值極左思潮空前猖獗的時期，正常的學術研究難以為繼，波穆之爭也未能引起中國史學界的注意。

事過四十多年了，法國和俄羅斯的史學界仍然沒有忘卻這場「兩個世界的論爭」。2006年9月23至24日，部分法俄歷史學家聚首法國景色旖麗的東南小鎮維奇爾 (Vizille)，就前蘇聯與法國之間的史學交流史開懷暢談兩天①，而會議期間的首要話題，便是波穆之爭。筆者有幸與會，會後又順藤摸瓜地做了些調查，在基本廓清了事情的來龍去脈之餘，心下也多少有些感悟，遂將所見所想信筆輯錄於此，也許能引起國內外同道的些微興趣。

一　波穆之爭的由來

法國史在蘇聯的世界史研究中一直就是一門傳統的顯學，研究水平比較突出。直至今天，中國任何一個比較成熟的法國史研究者，都可以隨口道出一長串蘇聯的法國史名家，他們的一些著作不僅譯成了法文，而且還常常被列為法國大學歷史系學生的必讀書。除了文化上和地理上比較接近這些顯見的外部因素之外，法國近代史尤其是啟蒙運動和法國大革命等事件對世界歷史的衝擊性影響，以及馬克思主義經典作家本人對法國歷史的「情有獨鍾」(把它看作即使不是全人類的、也一定是整個西歐的歷史發展進程的典型或縮影)，也引發了蘇聯人研究法國史的強烈興趣。

而從波穆之爭這件事來看，成就蘇聯人的法國史學術名望，還有一個不大容易為人們所注意的偶然因素：個別蘇聯人搜集歷史檔案的個人癖好。法國大革命期間，一批十七世紀的法國檔案資料莫名其妙地被運到了

聖彼得堡，那本是法國絕對君主制時代黎世留 (Armand Jean du Plessis de Richelieu) 和馬扎蘭 (Jules Mazarin) 當首相時期的掌璽大臣塞吉耶 (Pierre Séguier) 遺留下來的文件。除了政府檔案外，還包括各種手稿 (主要是外省行政長官寫給塞吉耶的信函) 和歷史文件，而其內容多與那個時代法國大大小小的民眾騷動有關②。

這些被稱為「塞吉耶文藏」(Les Documents des fonds de Séguier) 的資料原本藏於巴黎聖日耳曼德普雷修道院，它們後來之所以出現在聖彼得堡，全是當時沙俄駐法使館秘書杜勃羅夫斯基 (Пётр Дубровски) 的功勞。杜氏素來喜好收集歷史故紙，無意中在1791年動蕩不安的巴黎發現了這批檔案，就趁亂把它們弄到了手，並在十九世紀初帶回聖彼得堡收藏，繼而又將它們賣給了沙俄政府。這樣，在後來蘇聯列寧格勒的公共圖書館裏，才有了一套名為「杜勃羅夫斯基檔案」的法國史原始資料③。沒有這套史料的存在，就不可能有波爾什涅夫後來那部轟動整個歐洲及西方史學界的名著；而沒有波爾什涅夫的這部名著，甚麼波穆之爭自然也就無從談起了。

按波爾什涅夫的說法，他是在1933年「偶然發現」這些史料的，那時他正在做有關福隆德 (Fronde) 運動的研究④。作為一個接受過蘇聯學派馬克思主義理論嚴格訓練的青年史學工作者，面對這一大堆數以千計、充滿「鬥爭」火藥味的歷史文件，要他不將這些文件反映出來的種種民眾暴動事件和「階級鬥爭」聯繫起來，恐怕也不容易。再加上法國史學主流從來不細究這些暴動事件 (通常被歸結為地方性的偶然現象)，同時蘇聯學者中接觸到這些材料的人也還不多，所有這些情況，為年輕的波爾什涅夫打開了一個巨大的想像與創新的自由空間。小伙子立刻投入了實戰，經過十多年的苦讀，終於按蘇式馬克思主義觀點構建出了一套有關十七世紀法國史的全新認識。

然而，同樣的史料還可以由不同的觀點得到不同的解釋，而波爾什涅夫所看到的這批史料很快就被法國歷史學家穆尼埃用別的理論賦予了別樣的意義。這事情說起來還頗有點傳奇色彩。原來，所謂的「杜勃羅夫斯基檔案」並不是「塞吉耶文藏」的全部，實際上只是它的一半。另一半仍留在法國，後藏於巴黎國家圖書館。為把這批有關路易十三和路易十四王朝的重要檔案補齊，法國政府還曾在十九世紀後期派過幾批專家專程去聖彼得堡抄錄。所有這些資料，又是法國十七世紀史專家穆尼埃瞭如指掌的東西。

穆尼埃與波爾什涅夫也算是一對天生冤家：他們不僅研究方向一致、使用相同的史料，而且年齡、個性、學術生涯和工作方式都很相近，唯一的差異是他們在政治意識形態上截然對立。用蘇式馬克思主義的觀點來看，穆尼埃顯然是一個「反動透頂」的傢伙：他不僅是一個右翼天主教徒，而且在學術上既反對年鑒學派 (Annales School)，又反對馬克思主義歷史觀 (這種人在戰後法國並不多見) ⑤。對於波爾什涅夫把十七世紀法國民眾騷亂定性為「階級鬥爭」的說法，穆尼埃自然難以認同，尤其是波氏還在他的著作裏點名批判了穆尼埃及其業師巴熱 (George Pagès) 的相關觀點，更使穆氏感到如鯁在喉，終於在1958年發表了一篇題為〈關於法國福隆德運動之前的民眾起義的研究〉(“Recherches sur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vant la Fronde”) 的長文予以駁斥，由此正式展開論戰⑥。

穆尼埃與波爾什涅夫也算是一對天生冤家：不僅研究方向一致、使用相同的史料，而且年齡、個性、學術生涯和工作方式都很相近，唯一的差異是他們在政治意識形態上截然對立。

二　波穆之爭的核心問題

波爾什涅夫的名著《福隆德運動之前的法國人民起義》(*Народние Восстания во Франции перед Фрондой [1623-1648]*)，於1939年完稿，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耽擱，到1948年才在莫斯科出版，1954年在柏林出德文版，1963年在巴黎出法文版，名為《1623-1648年間法國的人民起義》(*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該書於1972年以《十七世紀法國人民起義》(*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u XVIIe siècle*)為名再版。全書分三部分。第一部分綜述克洛堪 (Croquants) 運動和第戎、普羅旺斯埃克斯、里昂、波爾多、穆蘭等地的城市市民暴動。第二部分論述諾曼第的「流浪漢」(va-nu-pieds) 人群。這兩部分都是依據「塞吉耶文藏」寫成的，當中處處強調諸勞動階級對王朝稅務官員的攻擊行動的自發性，並認定是這些勞動階級領導了由自發分散的群體騷亂逐步演成的反對剝削者的階級戰爭。第三部分基本上是理論分析，試圖根據在前兩部分提出的有關各種城鄉民眾起義的解釋模式，來對隨後發生的福隆德運動做一個簡單的分析。概括起來看，波爾什涅夫這本書主要有以下幾點新意：

穆尼埃刻意在傳統的政治史中引入社會學方法，而他之所以要批評波爾什涅夫，也正是因為波氏的觀點有悖於他由這種「新政治史學」獲取的一種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和政治機制的獨到認識。

首先，首次運用「階級鬥爭」的觀點，把一直不為法國歷史學家重視的十七世紀法國大量民眾暴動事件統合在一起，定性為下層勞動民眾自發的反封建的階級戰爭，使之成為影響法國「舊制度」命運的一個重要因素。

其次，將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確認為由城鄉勞動階級、中產階級 (或資產階級) 和封建貴族階級等組成的階級社會，並認定當時的階級鬥爭主要表現為農民和城市平民反抗領主和王朝政府的封建剝削。

再次，認定法國絕對君主制本質上是一種維護封建社會結構的反動制度，它的出現與城鄉勞動人民在階級鬥爭中落敗有關。這種階級鬥爭既表現為勞動群眾反封建剝削，也表現為勞動群眾反對貴族與資產階級在歷次反封建國家的人民起義中的背叛行徑。

此書出版十年後才得到穆尼埃的批判性回應。作為專攻十七世紀法國史的學者，穆氏的主要研究興趣是當時王朝政府的官職買賣制度和民眾起義風潮的地方性質。這一興趣還是由他的老師巴熱遺傳給他的，而巴熱之所以對這兩個問題感興趣，是因為他感到其中隱藏着十七世紀法國史演進的動因。穆尼埃專門討論官職買賣制度的博士論文在1945年通過答辯並出版，題目是《亨利四世與路易十三時代的官職買賣》(*La Vénalité des Offices sous Henri IV et Louis XIII*) ⑦。他在書中對乃師的觀點有很多重要的發展，主要揭示了官職買賣和民眾起義這兩個現象之間的關聯，那正是巴熱沒有看到的，由此，穆尼埃卓然成一家之言。應該說，這是穆尼埃刻意在傳統的政治史中引入社會學方法的結果，而他之所以要批評波爾什涅夫，也正是因為波氏的觀點有悖於他由這種「新政治史學」獲取的一種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和政治機制的獨到認識。

穆尼埃對波氏書中的那三點新意都不以為然。首先，穆尼埃認為把十七世紀的民眾暴動說成是「階級鬥爭」，那是用十九世紀的社會分層語彙講說十七世紀的事，是犯了時代錯誤；而且實際上，城鄉勞動群眾的暴亂基本上都不是自發的，而是上流社

會人士故意挑唆的，暴民在與絕對王權的鬥爭中是被貴族和上層市民當槍使了。

其次，針對波爾什涅夫把十七世紀法國社會說成是一種「階級社會」，穆尼埃爭辯說這個時候的法國其實只是一種「等級社會」，而等級的特點就是以職業或職能劃線，同一等級的人有強烈的認同感，往往能互相扶持、同舟共濟，不同等級在社會結構中按等級秩序排列。

再次，穆尼埃不同意把十七世紀的動亂定性為「反封建鬥爭」(包括反封建剝削和反封建專制國家)，認為騷亂群體只是多種地方性的社會集團，它們依據共同利益和傳統團結感來抵抗專制中央政權的壓迫。實際上，穆氏對於「封建」、「絕對主義」之類術語都一概持十分謹慎乃至保留的態度，認為它們不是含義模糊，就是帶有先入為主的意識形態框框(如「絕對主義」頗似現代多元民主制度的一種必要的對立物、被否定物)⑧。

由此看來，波穆之爭主要就是圍繞怎麼給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定性這一問題展開的。法國學者貝爾塞(Yves-Marie Bercé)認為，波穆兩人年齡、經歷、個性相似，使用的史料也基本一樣，發生爭論「純粹是意識形態上的差異所致」⑨。這一斷言似乎有些草率。不錯，波爾什涅夫強調民眾暴動的自發性和主動性，而穆尼埃則堅持認為上流社會精英一直掌握着那些動亂的主導權，這的確反映了某種「奴隸史觀」和「英雄史觀」的對立，但不同的治學態度這種非意識形態的因素在其中所起的作用，恐怕也是不容低估的。從當年學界對波穆之爭的一些看法和評判中，我們就可以很清楚地看到這一點。

三　波穆之爭的衝擊與反響

第一個發現波爾什涅夫這部著作的法國人，是著名歷史學家塔皮耶(Victor-Lucien Tapîé)。他熟諳十七世紀法國歷史文化，也治中歐史，斯拉夫語很好。同時，他不大過問政治，因而能在學術上表現出比較開放的心態。受惠於波著的觀點和史料，他早在1952年就推出了一部轟動當時法國史壇的關於路易十三法國的綜合論著⑩，而其基本特色就是一反法國史學界關於古代法國王權始終得到平民支持的傳統觀點，專門寫了很多有關人民起義抵抗王權擴張的內容。他雖贊成波氏關於民眾暴動有既反國稅又反富人的雙重目標的觀點，但卻不同意將這些暴動類比為福隆德運動。到1950年代末，波著的廣泛影響已開始迫使法國的近代史研究者修正他們關於近代社會的看法，並推動他們去深入研究當時的農民，同時也開始激起穆尼埃的強烈反彈。

波穆之爭為戰後東西歐史學交流的重大發展提供了一個重要契機。像發現了新大陸一樣，西歐人尤其是法國人突然對易北河以東的歷史研究產生了難以抑制的興趣。歷來很少翻譯和出版外國學術著作的法國出版社在1963年推出波著的法文版，被認為是一起罕見的文化事件。法國歷史雜誌如《經濟社會文化年鑒》(*Annales: économie, société, civilisation*)、《法國革命史年鑒》(*Annales historiques de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歷史人口學年鑒》(*Annales de démographie historique*)等等，也刊出大量蘇聯學者的文章，並常常做介紹東歐國家史學研究的專輯或連載。此外，還有大量跨東西歐的國際史學討論會召開及其論文集的

波穆之爭為戰後東西歐史學交流的重大發展提供了一個重要契機。像發現了新大陸一樣，西歐人尤其是法國人突然對易北河以東的歷史研究產生了難以抑制的興趣。

出版。這種學術交流的繁榮景象顯然與1956年蘇共二十大後出現的緩和局面有很大關係，但從十七世紀法國一直是這些出版物的中心興趣之一這一情況來看，波穆之爭的促進作用仍是很顯見的⑪。

波穆之爭似乎也曾有力地推動了戰後東西歐歷史研究的深化。在西歐，法國的十七世紀史研究出現了蓬勃發展的局面，其中以穆尼埃本人的貢獻最為突出。從1950年代末起，他就在索邦大學 (La Sorbonne) 的討論班上，以高超的教學技巧和組織才幹，大張旗鼓地展開一系列的相關研究，內容既涉及歷次民眾起義，也涉及王朝官僚體制和相關的史料研讀。他開闢了許多新的研究課題，取得了大量成果⑫。儘管穆尼埃一心要駁倒他的蘇聯同行，可蘇聯的學術話語和問題意識卻也藉機悄悄地滲入了法國的史學界。

波穆之爭並沒有爭出甚麼結果，所有的結論都沒有成為史學界的共識。因為摻入了太多與冷戰有關的政治意識形態因素，而學術爭論一旦和這種非學術性的因素糾纏在一起，自然難以得出令人信服的結論。

1960年代，法國史學界內部曾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問題展開了熱烈的爭論，並在1965和1967年相繼開過兩次大型討論會，結果人們發現，雖然討論會的參與者都是法國人，可大家卻都在習慣地使用波爾什涅夫等蘇聯學者的概念如「階級陣線」、「階級意識」之類，而且都像東歐學者一樣重視社會差別的問題。反過來在東歐各國，尤其在俄羅斯、波蘭和匈牙利，歷史學家也在使用穆尼埃的等級社會概念來分析他們自己民族的歷史⑬。

我們知道，波穆之爭並沒有爭出甚麼結果，所有的結論都沒有成為史學界的共識。這其實也不難理解：這個問題摻入了太多與冷戰有關的政治意識形態因素，而學術爭論一旦和這種非學術性的因素糾纏在一起，自然難以得出令人信服的結論。不過，雖然波穆兩人的論述自覺不自覺地都帶有政治意識形態的色彩，但各自在學術上受政治意識形態影響的程度卻不盡相同。這就決定了兩人在治學態度、專業水準上的差異，從而奠定了兩人研究工作的不同價值，以及他們在學術史上的不同地位。

1967年新西蘭懷卡托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Waikato) 的薩爾蒙 (J. H. M. Salmon) 在英國牛津大學史學雜誌《過去與現在》(*Past and Present*，一份很有名的左派學術刊物，這一點值得注意) 上發表的那篇關於波穆之爭的綜合評論文章，是四十一年前國際史學界有關波穆之爭的一塊帶有權威性的豐碑。文章中薩爾蒙對於穆尼埃扎實的史料功夫似乎沒有任何疑問，同時顯然很欣賞穆尼埃反對用十九世紀的社會學範疇和現代自由主義的政治學術語來談十七世紀歷史這種務真求實的治學立場，並明確聲言他在波穆之爭中更願意支持穆尼埃，就是因為意識形態羈絆對穆尼埃的影響遠沒有對波爾什涅夫來得那麼大。當然，穆氏的研究也有不足之處，這主要就是過於相信總督報告和高等法院宣言之類文件的字面價值，結果在民眾起義的責任問題上因一些證據矛盾而難以自圓其說⑭。

對於波爾什涅夫的史學建樹，薩爾蒙在文章中談得也很充分，比如說波氏對人民革命總體影響的描述十分成功，值得重視；波氏承認在福隆德運動後法國王朝內部出現了一股要擺脫貴族監護的潮流，說明他已在試圖修正馬克思主義關於統治階級控制政治「上層建築」的教條；而且，儘管波爾什涅夫比穆尼埃受到更多的意識形態的約束，但就此否定波氏關於農民

起義自發性的解釋，而把起義的責任完全歸於地方的貴族與官員，也會導致某種過份簡單化。然而，薩爾蒙也以很婉轉的口吻指出了波氏研究的一個缺點，那就是：「儘管他有獨創性，但看起來他的論點好像並不能跟他利用的所有資料相符。」⑮這話說得很客氣，然而其分量卻相當重，因為這實際上是在批評波氏的治學態度，是在說他對史料缺乏應有的尊重。

薩爾蒙的批評是有充分證據的，而這證據的提供者還恰恰是波爾什涅夫的一位同胞兼同行，當然也是同派——蘇式馬克思主義學派。這人就是蘇聯的著名法國史專家柳勃林斯卡婭（Люблинская）。柳氏也是研究法國中世紀和早期近代史的，並且也很熟悉前述的「杜勃羅夫斯基檔案」。1966年，她從該檔案中選了359封信函匯集出版，書名為《法蘭西絕對王權時代的國內政策（1633-1649）》（*Внутренния Политика Французсково Абсолутизма, 1633-1649*）⑯，從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窺見柳氏對當時正在進行的波穆之爭的獨特看法。

柳氏對這場論爭似乎採取的是一種置若罔聞甚或「和稀泥」的態度——因為在該史料集的導言裏，她對波穆兩人的研究工作都大加稱讚。作為一個「馬克思主義者」，這態度本身已不大尋常，然而柳氏還有更不尋常的舉動。波爾什涅夫那本書的末尾附有79份原始資料摘錄，那是他為支撐自己的論點而從「杜勃羅夫斯基檔案」行政部分中的1,275份報告中精心挑選出來的一些段落。可是所有被他特意剪裁掉的部分，又都在柳氏的史料集裏被一一補齊了。柳氏似乎是在暗中「拆台」，在無聲地揭露波爾什涅夫對史料任意剪裁、斷章取義的錯誤態度。而這也就表明，柳氏的「和稀泥」只不過是表面現象，她實際上可能完全是站在「反馬克思主義」的穆尼埃一邊的⑰。儘管柳氏沒有明說，但薩爾蒙還是根據柳氏在這本史料集導言裏的相關陳述，說明她內心真正支持的是穆氏的觀點。

柳勃林斯卡婭的表現可能會讓某些自命「正統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學家義憤填膺：在自己的「同志」正與西方資產階級反動學者「浴血苦戰」的時候，不但不去助一臂之力，反而在一邊又是陰陽怪氣地「和稀泥」，又是偷偷地給自己人「拆台」，甚至亦步亦趨地附和敵方的觀點，這不是「叛徒」、「內奸」、「反革命」又是甚麼？這要是發生在當時的中國（正值文革時代），柳氏恐怕是注定逃不脱這些罪名的，下場說不定還很慘。可幸的是她生活在後斯大林時代的蘇聯，那裏的學術界當時已經有了一定的自由度，以至於她已無需為這種「離經叛道」的行為而獲罪，仍能平安無事地做她的學術權威。這應該說是在前蘇聯一度備受壓抑的人類「求真」天性的初步勝利。

在自己的「同志」正與西方資產階級反動學者「浴血苦戰」的時候，柳勃林斯卡婭不但不去助一臂之力，反而在一邊又是陰陽怪氣地「和稀泥」，甚至亦步亦趨地附和敵方的觀點，這不是「叛徒」、「內奸」、「反革命」又是甚麼？

四　今天法俄學人眼中的波穆之爭

四十多年後的今天，法國還是法國，蘇聯則已大變。那麼波穆之爭在今天的法俄史學界還能引起甚麼樣的情感呢？從維奇爾會議上的發言來看，法國學者顯然還沒有忘記波爾什涅夫那糟糕的治史方法，並忍不住要大加撻伐。其中，說得最不客氣的就是政治上右傾的貝爾塞⑱：

波爾什涅夫的歷史著作會讓你感到很討厭，因為作者總是那麼自以為是，似乎在上演某種馬克思主義的歷史

劇。他會不假思索地為起義中的各種人物賦予某種明確的社會政治特徵，讓他們承擔起這齣歷史劇中的各種在他看來既可操作又有啟示性的角色。……波爾什涅夫還使用像「平民群眾」這樣富於迷惑性的模糊術語，把所有購買土地的市民都說成「領主」，把一些地方財政官員稱做「高官」，等等。……披這種意識形態的外衣，做這種簡單化的性質判斷，也許在作結論的時候還說得過去——因為那裏將牽涉較大的年代範圍，但在敘述的過程中卻是毫無道理的。……波氏史學方法的根本缺陷是他對馬克思主義生產方式演進理論的絕對信從，沒有看到這種有關各經濟階段必然性的理論正是歷史學家們應該據實加以駁斥的謬說，也看不出這樣一種歷史信條有必然導致對歷史事實的固定論的和因襲性的戲劇化的危險。

也許波爾什涅夫的確是一個勤於思考的學者，他那部論法國人民起義的著作也的確對他的西方同行產生過重要的啟迪作用，但既然他的研究總帶有「實用主義」的傾向，那其科學性難免就要打一些折扣了。

這種痛批「馬克思主義」的話乍聽起來可能很刺耳，但實際上它絲毫無損於馬克思主義的光輝，為甚麼？就因為貝爾塞這裏說的「馬克思主義」，只不過是那種在前蘇聯流行的冒牌貨色，其基本特徵就是認定「五種生產方式」的演進是人類社會發展的普遍規律，而如今我們都已經知道，這恰恰是馬克思自己都不相信的東西。

貝爾塞還批評了波爾什涅夫另一些學風上的問題，主要認為他不講求實事求是，隨便歪曲歷史事實。按貝爾塞的說法，波氏總是故意誇大十七世紀法國民眾暴動事件的規模和嚴重性，使用的手法主要有二：一是在著作附件中的地圖上做手腳，無視很多暴動事件都是倏起忽滅的小打小鬧這一重要事實，把大片並沒有發生或沒有同時發生民眾暴動的地方劃入「動亂區域」；二是列舉出許多發生民眾起義的地方，但又不說明其人口規模、行政級別或在起義過程中的作用等方面的差異，由此來營造一種「人民革命」席捲全國的假象。實際上在當時的法國，由於經濟、社會、宗教、司法等方面的各種習慣因素，每個人群聚居點都有自己的政治小氣候，民眾鬧事也難免帶有分散、零星和短暫的特點，根本不可能出現這種「全民起事」的局面；而當時法國政府以至後來的法國歷史學家之所以不大重視這些事件的原因，主要也就在這裏。由此，貝爾塞還準確地指出，波氏歷史寫作方式的特徵之一，就是對於一切在他看來與政治演變無關的事物的漠視，就是對於形塑一塊土地、一個共存地理單位的命運的多種要素缺乏好奇⑲。

這樣的批評得到了一些俄羅斯學者的認同。但在討論會中，也有俄羅斯學者試圖為波爾什涅夫提出某種辯護。如捷坎策娃 (Zinaïda Tchekantseva) 這樣說⑳：

最近重讀波氏著作，我驚奇地發現這位大家還是非常出色的。我說的不是他的那些歷史構想，而毋寧是他的研究實踐。終其一生波氏都孜孜於了解「人類的奧秘」並探索過去。……我不想否定波爾什涅夫的馬克思主義觀點。他接受了一種蘇聯式的馬克思主義，也為這種歷史哲學作出了自己的貢獻，但他從未停止過獨立的思考。他的作品透露出的毋寧是他的實用主義。他不相信有絕對權威，時刻都在準備接受新事物。

可是這種辯護詞似乎並沒有甚麼說服力。也許波爾什涅夫的確是一個勤於

思考的學者，也許他那部論法國人民起義的著作也的確對他的西方同行產生過重要的啟迪作用，也許他還在其他學術領域有過不少的建樹㉑，但既然他的研究總帶有「實用主義」的傾向，那其科學性難免就要打一些折扣了。

五　關於波穆之爭核心問題認識的新發展

前面說過，波穆之爭雖然沒有甚麼結果，但對其核心問題，也就是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究竟應該怎麼看的問題，相關的史學研究卻在不斷地深化。對此，法國學者勒馬尚 (Guy Lemarchand) 在維奇爾會議上提交了一份內容周詳的報告㉒。根據勒馬尚的報告，法國十七世紀史學主流經歷了一個從經濟社會史經由文化心態史向社會文化史演進的過程。他把相關的研究分為兩部分：一是理論探討，一是實證考察。

我們先看理論探討部分。1940年代法國史學界的一個顯著特點，就是對理論的興趣出奇地強烈。討論涉及了整個近代史，但關注的中心問題還是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這首先就牽涉到了「封建性」(féodalité) 和「封建主義」(féodalisme) 這兩個概念的使用問題。一開始，「封建性」是兩次世界大戰之間開始流行的術語，使用者主要是一些中世紀史學家，其適用範圍很有限：一方面，僅限於指人對人的「恩惠」(舉薦和附庸) 和封地制度 (那是一種在中世紀學者看來從十四世紀起就在弱化和趨於消失的東西)；另一方面，它只涉及人數極少的社會上層份子，並非全局情況㉓。

相反，封建主義概念的涵蓋面就非常寬廣了，它來自馬克思和恩格斯，但並無具體定義；且模糊性較強，用起來似乎也就更方便些，所以更受當時學界的歡迎。起先是蘇聯和法國的一些學者拿它來定義十七世紀的法國，然後一些英美學者如多布 (Maurice H. Dobb)、斯威茲 (Paul M. Sweezy)、亨德斯 (Barry Hindess) 等也隨聲附和，最後，一些親近馬克思主義的法國史學家也接受了這個概念。但這個概念的內涵還是必須廓清，而其關鍵自然又在於怎麼看封建性。1968年，法國圖盧茲國際討論會一致接受了法國的索布爾 (Albert Soboul)、意大利的維拉尼 (Arnaud Villani) 和匈牙利的本達 (Koloman Benda) 三人介定的封建性新概念，據此，封建性被視作一種「經濟、社會和政治制度，其特點是由享有司法權利和政治特權的貴族 (主要是土地貴族) 抽取土地耕作者的部分收益」㉔。

這些年裏，東西歐大部分學者都同意把十四至十八世紀的歐洲看作封建主義時代，但在封建社會何時轉變為資本主義社會這一問題上，大家卻異議紛呈。索布爾認為十八世紀還是封建社會；古拜爾 (Pierre Goubert) 大概認為十七世紀還算得上是封建社會，但再往後就難說了；波爾什涅夫說十七世紀已發生資本主義化，但該進程為絕對君主制所阻遏；柳勃林斯卡婭則主張封建主義早在商業資本主義興起之前就衰落了，原工業化時期已然是資本主義社會。這樣，在柳勃林斯卡婭和索布爾之間就發生了似乎無法彌合的分歧，幸好後來維拉爾 (Pierre Vilar) 就「經濟和社會構成」的問題提出了一套清楚的解說 (大意是說一個社會可能存在佔主導地位的生

1940年代法國史學界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對理論的興趣出奇地強烈。討論涉及了整個近代史，但關注的中心問題還是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牽涉到了「封建性」和「封建主義」這兩個概念的使用問題。

產方式與某些過去的和未來的生產方式要素並存的情況），才使這一矛盾得以化解。最後是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於1958年提出的長時段理論，為這些概念在史學上的應用提供了一個合適的時間架構——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在此之前人們只習慣於做短時段的事件史研究。

1960年代，法國史學理論界另一個熱點，便是前面提到過的有關十七世紀社會是階級社會還是等級社會的爭議，就此問題上述學者曾在1965和1967年開過兩次討論會。這裏要注意的是，法國人當時所說的階級社會概念有一個重要特點，就是它雖然建立在相關的封建主義觀念基礎之上，但由於受「單純社會史」（其涵蓋內容廣泛，但卻將政治經濟因素排斥在外）思潮的影響，它卻與生產方式的問題沾不上邊。

1950年代以前，史學家利用的主要是政府文件、回憶錄、私人信函、文學作品和民事法規等資料，以後則有大量沉睡的檔案資料被啟封，對各種流水賬式的系列文件進行量化研究的計量史學開始大行其道。

在1965年的第一次討論會上，索布爾作主題報告，強調社會對於個人的決定性力量，否定兩次世界大戰期間流行的偉人史觀，並提出了按多種標準（主要是生產手段所有權和在生產過程中的地位）構建的階級概念。穆尼埃則用他的等級社會概念予以反駁。他認為在十七世紀社會，每個群體都由某種社會共識得到自己的尊嚴、特權和職業，正是這種社會地位決定了每個群體的富裕程度，所以等級制度的確定，取決於人們的某種心理選擇，而並非取決於財富水平；歷史學家可以按財富的多寡來構建社會的階梯，但真正的尊嚴終究還是由價值判斷、集體習性和法律來賦予的。可見穆氏的等級社會概念十分重視文化心態的作用。但在許多歷史學家看來，儘管穆尼埃說的那種等級社會確實有迹可循，儘管拉布魯斯（Ernest Labrousse）也承認了階級與等級的共存，但等級社會概念的排他性仍使它顯得比階級社會概念僵硬，而且所謂的等級，也只不過是深層社會實際的法律表象而已。

1967年的第二次討論會除了更具體地闡明近代社會的主要特點之外，就是向學界提出了一份問題表，其中主要包含四個方面的問題：(1) 從當時的社會術語看人們對這個社會的理解；(2) 現實中的和當時人們意識中的特權；(3) 鄉村世界的複雜多樣性，它的矛盾和內部鬥爭；(4) 城市享有的特權和內部分化。這裏，細心的人已不難發現法國史學的風向標在發生偏轉：經濟社會史有所退縮，文化心態史就要大盛了。

再看實證考察方面的情況。儘管相關的經驗研究從不理會上面那些理論探討，但實際上也已深深為之浸染，並在不經意間使用着類似的概念話語。在1950年代以前，歷史學家利用的主要是政府文件、回憶錄、私人信函、文學作品和民事法規等資料，以後則有大量沉睡的檔案資料（如教區記錄、納稅名冊、契約和司法證書之類）被啟封，對各種流水賬式的系列文件進行量化研究的計量史學開始大行其道。

此時，年鑒學派和拉布魯斯等人的著作顯示了這樣一種問題意識：由於歷史上沒有留下手稿資料的廣大下層民眾一直沒有得到理解，舊史學只是一種政治敍事，只涵蓋社會面貌的百分之五到二十，所以現在應該優先考慮經濟、人口、社會分層等方面的情況，同時也不排除政治和心理方面的因素，只是要削減它們的作用，並將它們納入一種複合的整體，從而辯證地認識社會總體的運行。由這種經

驗研究描繪出的十七世紀史畫面與傳統歷史著作大相逕庭，主要是揭露了法國歷史上這個所謂的「偉大時代」的大量陰暗面，如危機四伏、民不聊生、部分小農已被消滅、基督教社會整合功能衰退等等，同時還揭露了國王仍在依託貴族實施統治這一事實，否定了基佐 (François Guizot) 以來流行的那種國王當時已與第三等級結成反貴族的同盟的說法。

我們知道，這種經濟社會史在1980年代曾飽受非議，而它的局限與不足在今天看來尤為清晰。這首先表現為理論界為它提供的概念框架還不夠完善：當時的生產方式概念並沒有遵循維拉爾的意見，它是作為各種社會構成的堆積構想出來的，根本忽略了各種複雜的中介關係的存在。其次，在經濟方面，一貫佔主導地位的自給自足經濟與發展緩慢且運行不規範的市場之間的關係問題也被忽略了 (其實當時有許多因素在削弱小生產者的自我生存能力)。再次，模糊不清的心態概念還沒有明確地與文化或意識形態概念掛起鈎來。最後，雖然人們已經清楚自為階級和自在階級的區分，並已涉及階級意識的問題，但「階級」這個概念本身仍未得到充分的「史實化」(historicisé)，因為人們可以說它自出生之時起就已結成一個集團，也可以說它因尚未完成這一集結過程而根本就不存在。

那麼時至今日，人們的十七世紀法國史觀又有了怎樣的發展呢？這可以從以下五個方面來看。

其一，十七世紀被確認為封建社會，其基本特點表現為：家庭是利益、日常生活和社會關係的中心；領主仍勢力強大，但還不是十九世紀的那種資本主義農場主；村社是農民對抗領主的團結中心，但其內部矛盾重重，各省村社的差異也很大；行會在路易十四時代發展到頂峰，但仍未覆蓋全部生產部門。

其二，等級體系之下的階級體系更加清楚了。各階級之間乃至同一階級內部各集團之間都壁壘分明。但也存在着些微的社會流動 (並不像法學家說的那樣封閉)，人口流動也比以往所見要頻繁一些，只是這種流動並未產生顯著的社會影響。

其三，主要社會階級的情況也更加清晰了。首先是城市資產階級的狀況比以往想像的要好：受王朝賦稅壓力較小，有城市自治權，經商致富的路也還通暢。其次是資產階級的人數基本穩定，有些地區還有所上升，原因是少數富裕農民的滲入以及官員和自由職業者的增多。再者是貴族形態的多樣化：有公爵廷臣等大貴族，有作為王室侍臣的中等貴族，還有鄉間小貴族，但大家的財富都在縮減。

十七世紀法國充滿了多元性，各省和社會各界都有自己的特色，不同文化之間也保持着交往，儘管佔上風的總是精英階層的文化。精英文化還有一統天下的趨勢。

其四，絕對君主制國家在社會生活中的作用乃至其行動方向都受到質疑。當時限制君主行動自由的兩個主要制動閘——財政困難和人民起義——並沒有削弱君主的統治權，而且，王朝政府這時已有了更多的官員和常備軍。但絕對君主並不像以往人們想像的疏離了貴族，實際上，頻繁的戰爭似乎使君主更加離不開擁有戰爭職能的貴族。國王似乎也不是獨裁者，而是宮廷中各陰謀集團之間的仲裁者，同時宮廷內外許多相互競爭的派別對於王權也有反制作用。連續不斷的戰爭壯大了高級貴族的實力，各種地方自治勢力仍根深蒂固。最後被取締了的各三級會議省過去被認為是中央政府的死對頭，但實際上它們雖不很順從王權，但也不是危險的造反派。一

些地方如不列塔尼，貴族、城市資產階級和王權實際上串通在一起盤剝百姓，導致民眾起義延綿不斷。

其五，文化心態史勃興並不斷向社會文化史挺進。這是十七世紀史研究領域最引人注目的新氣象，當然也是1980年代以來西方史學新潮流的一種表徵。房屋、傢具、日常生活用品、食物、服裝等物質文化要素，行為類型、社會關係規範慣例、生活訣竅和趣味等風俗文化要素，均進入了歷史學家的觀察視野。這些要素常常是與群體和階級聯繫在一起的，因而也可以由這些群體和階級來得到解釋；個人再一次被部分地（也只是部分地）融入了集體，即使仍有人試圖消除階級的決定意義。

有關這個時期文藝科學的研究也在深化，不僅涉及各種作品的內容，還開始涉及這些作品生產的物質與精神條件，包括書籍的製作和銷售、書報檢查制度和讀者公眾的形成途徑等。這樣的研究使人們感到公眾對這些作品的接受不一定能符合作者的原始意圖。人們還注意到集體意識形態及形塑它的各種精神因素，以及宗教和科學知識等課題。在這方面十七世紀法國充滿了多元性，各省和社會各界都有自己的特色，不同文化之間也保持着交往，儘管佔上風的總是精英階層的文化。精英文化還有一統天下的趨勢，該趨勢得到了國家、天主教會、首都巴黎和外來榜樣（主要是意大利和西班牙）四大力量的支持。

六　餘述

勒馬尚最後關於十七世紀史學最近發展的介紹，講的全是法國學者的研究工作，蘇聯或俄羅斯學者似乎徹底隱退了。與會俄羅斯學者也沒有就俄羅斯方面的研究情況提出任何補充，僅科波索夫（Nicolaï Kopossov）在他關於「法蘇舊制度史學比較」的發言中講到，蘇聯一位中世紀歷史學者在1969年曾明確地用「社會自治」的概念反對階級鬥爭理論，而烏瓦羅夫（Pavel Ouvarov）和科波索夫則在1980年代把社會自治概念徹底內化在研究之中，同時還吸收了年鑒學派的長時段理論云云㉕。

是不是十七世紀法國這個課題在蘇聯解體前後的俄羅斯史學界已引不起甚麼興趣呢？似乎也不盡然。中國的《世界史研究動態》雜誌1986年第1期和第5期曾連續譯載兩篇蘇聯學者討論十七世紀史的文章㉖，其中題為〈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中的地位〉（原載蘇聯《歷史問題》[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1985年第3期）的一篇還開誠布公地說：蘇聯史學界之所以密切關注十七世紀歷史，是因為「這個世紀正是由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轉變的一個決定性階段」㉗。可見十七世紀史至少在蘇聯解體前不久的史學界還是很熱門的，儘管它涉及的已經是整個歐洲而不單單是法國，儘管研究的內容仍局限於社會經濟史領域（至少從這兩篇文章看都是如此）。

依筆者之見，所謂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上的決定性意義，關涉的與其說是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倒不如說是涉及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個方面的現代民族國家的創建問題。雖然這兩個問題從某種意義上看是密切相關的，甚至可能是同一個問題，但後一問題的提法看起來更優越一些，因為它少了很多政治意識形態的氣息，因而也就能進一步拓寬研究者的視野，同時還能避免一些偏狹無聊的論爭，從而增進研究的學術價值。

所謂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上的決定性意義，關涉的與其說是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倒不如說是涉及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個方面的現代民族國家的創建問題。

現在巴黎大學的法國大革命史研究，好像是很強調後一種問題意識：它力圖突出大革命在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建設過程中的作用，而不再去觸碰曾引起孚雷(François Furet)—索布爾論戰的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㉘。這樣看來，十七世紀法國這個課題就又多了一層重要性，那就是它直接關乎法國大革命起源的研究。以往的相關研究都把重點放在十九世紀，現在看來遠遠不夠。法國大革命既是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創建過程的完成階段，要研究它的諸多深層意義，就應當到這一過程的起始階段去尋找，那就不能不上溯到作為絕對君主制上升時期的十七世紀。所以波穆之爭成為這次維奇爾會議的首要話題，也不是偶然的了。

回顧四十年前波穆之爭這場辯論及其引發的東西歐史學的交流熱，再看看今日法國十七世紀史研究領域裏的繁榮景象，法國學者感慨繫之。勒馬尚在他發言的末尾做了這樣一段小結㉙：

> 那麼，1960年代法國和東歐歷史學家們之間的接觸對於今天人們關於十七世紀法國的看法起過甚麼樣的作用呢？除了某些蘇聯歷史學家對一些歷史知識作出的直接貢獻(這些貢獻動搖了人們關於「偉大時代」的傳統定見)之外，這些討論還打開了法國人關於國際比較史學的視野，這有力地推動了我國對於一些基本分析概念的理解的深化。

看來，今日歐洲史學界的活力與四十年前由波穆之爭開啟的法俄乃至整個東西歐之間的史學交流，的確有一定的關係。這一事實意味深長，至少告訴了我們兩條道理：其一，學術交流是學術發展不可或缺的動力，而最富有成效的學術交流也許還是尖銳對立的觀點之間的論爭，即使這對立源於所謂社會主義世界與資本主義世界之間的意識形態對抗；其二，馬克思主義史學還是富有生命力的，它完全有可能為人類歷史知識的科學化作出其他學派無法替代的偉大貢獻，只是為了實現這種可能性，它還必須徹底告別各種背離客觀實證精神的傳統思維模式，先行完成自身的「職業化」。

法國大革命既是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創建過程的完成階段，要研究它的諸多深層意義，就應當到這一過程的起始階段去尋找，那就不能不上溯到作為絕對君主制上升時期的十七世紀。

註釋

① 會議在維奇爾城堡中的法國國立法國大革命博物館裏舉行，主題為「1920-1980年代蘇聯與法國歷史學互鑒：以法國舊制度與大革命為中心」(Historiographies soviétique et française en miroir?: autour de l'Ancien régime français et de la Révolution, des années 1920 aux années 1980)。

② 這一點最為稀奇，據説檔案史上還從未有過主題資料如此集中的情況。參見貝爾塞(Yves-Marie Bercé)在2006年9月維奇爾會議上的書面發言(無題，打印件)，頁3。貝爾塞，1936年出生，法國近代人民起義問題著名專家，曾任巴黎第四大學(Université de Paris IV—Paris Sorbonne)教授、國家契約文書學院(l'École nationale des chartes)院長，現為銘文及美文學院(l'Académie des inscriptions et belles-lettres)通訊院士。

③ Boris Porchnev,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 (Paris: Flammarion, 1963), 23.

④ 波氏這裏的「偶然發現」説很是勉強，因為他自己很快就承認，一些蘇聯學者在他之前就使用過這些史料中的一部分了。Boris Porchnev,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 20-21, 24.

⑤ 但穆尼埃對於當時十分新潮的社會學和文化人類學的研究方法非常欣賞，並運用於其史學研究。

⑥ Roland Mousnier, "Recherches sur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vant la Fronde", *Revue d'histoire moderne et contemporaine*, iv (1958): 81-113.

⑦ Roland Mousnier, *La Vénalité des Offices sous Henri IV et Louis XIII* (Rouen: Maugard, 1945).

⑧⑫⑭⑮⑰ J. H. M. Salmon, "Venality of Office and Popular Sedition in Seventeenth-Century France. A Review of a Controversy", *Past and Present*, no. 37 (July 1967): 26-33; 37-38; 32, 37-38; 32; 31.

⑨⑱⑲ 貝爾塞在維奇爾會議的書面發言，頁3；3-4；4。

⑩ 該書名為《路易十三和黎世留時代的法國》。Victor-Lucien Tapîé, *La France de Louis XIII et Richelieu* (Paris: Flammarion, 1952).

⑪⑬㉒㉔㉙ 參見勒馬尚在維奇爾會議的發言稿(打印件)。Guy Lemarchand, "Féodalité, féodalisme et classe sociales en France au XVIIe siècle. Le débat dans l'historiographie 1960-2006", 1-2; 5; 2-15; 2; 15。

⑯ Люблинская, *Внутренния Политика Французсково Абсолутизма, 1633-1649* (Москва, 1966)。該史料集其實是對穆尼埃1964年從巴黎收藏的「塞吉耶文件」中選編的一部史料集《致掌璽大臣塞吉耶之信函與備忘錄(1633-1649)》(*Lettres et mémoires adressés au chancelier Séguier, 1633-1649* [Paris: PUF, 1964]，含409份文件)的重要補充：穆氏的集子年代範圍較早一些，反映的是當時法國王朝的財政政策和全國各地的人民起義，柳氏的集子則展示了隨後的一些通信，主要是福隆德運動前十多年裏的各地總督報告，但地域範圍較穆氏集子要小得多，僅限於朗格多克、普羅旺斯和多菲內等地，而那也正是地方主義勢力最強盛的一些地區。參見J. H. M. Salmon, "Venality of Office and Popular Sedition in Seventeenth-Century France", 31.

⑳ 參見捷坎策娃在維奇爾會議上提交的論文：〈法國和蘇聯史學界對波爾什涅夫的接受〉("La réception de Porchnev en France et en URSS")，列印原件。

㉑ 波爾什涅夫是博學的：他既是歷史學家，又是社會科學博士，在心理學、史前學和神經語言學等方面做過人類起源問題的研究。

㉓ 參見François L. Ganshof的《何為封建性》(*Qu'est-ce que la féodalité?* [Bruxelle: Office de Publicite, 1944])；Robert Boutruche的《領主制與封建性》(*Seigneurie et féodalité*)，第一卷，《人與人關係的最初時代》(*Le premier âge des liens d'homme à homme* [Paris: Aubier,1959])、第二卷，《頂峰：11-13世紀》(*L'apogée XI-XIIIe siècle* [Paris: Aubier, 1970])。

㉕ 參見科波索夫在維奇爾會議上的發言稿：〈階級鬥爭還是社會自治？——關於舊制度的兩種史學〉("La lutte des classes ou l'autonomie du social? Parallèles historiographiques autour de l'ancien régime")。

㉖ 這是北京大學歷史系歐洲中世紀史資深教授馬克垚先生為後學提供的信息，謹此深表感謝。

㉗ 參見A. M. 巴爾格：〈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中的地位〉，《世界史研究動態》，1986年第1期，頁16。

㉘ 巴黎第一大學(Université de Paris I－Panthéon Sorbonne)法國革命史研究所所長、法國革命史講席教授馬丹(Jean-Clément Martin)新近出版的《暴力與大革命：論一種國家神話的誕生》(*Violence et Révolution. Essai sur la naissance d'un mythe national* [Paris: Seuil, 2006])，就清楚地反映了這一傾向：該書通篇不提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只談法國大革命與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形成的關係。參見高毅：〈見識一種非意識形態化的法國革命史〔學〕〉，《南方周末》，2006年7月20日，頁26。

高　毅　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

《大地》拍攝過程中的中美糾紛

● 蕭知緯

本文講述1930年代好萊塢拍攝《大地》時的一段往事，以及當時中美之間就影片中華人形象問題所進行的一系列交涉，旨在把好萊塢與中國政府之間的衝突放到一個更廣闊的歷史背景當中去理解。

美國好萊塢 (Hollywood，又譯荷里活) 涉及中國題材的影片在中國一向不討好。前些年，《昆頓》(*Kundun*, 1997) 和《西藏七年》(*Seven Years in Tibet*, 1997) 因為同情西藏獨立而觸怒北京。接下來《紅色角落》(*Red Corner*, 1998) 詬病中國的司法制度，再次讓中國政府光火。即便是像《木蘭》(*Mulan*, 1998) 這樣的非政治化影片，在中國的反響也不是很好。

其實，美國影片讓中國方面不痛快，並因而遭到抵制的歷史源遠流長，並不只是今天的中國政府特別敏感。本文講述1930年代好萊塢拍攝《大地》(*The Good Earth*) 時的一段往事，以及當時中美之間就影片中華人形象問題所進行的一系列交涉。本文旨在把好萊塢與中國政府之間的衝突放到一個更廣闊的歷史背景當中去理解，並探討跨文化表現中的一些複雜問題。近年來，討論美國電影對中國和華人描寫的著述很多，但還很少有人涉及中方對此是如何反應的①。這個研究可說是對這種偏頗的一個彌補。

一　《大地》的拍攝與中國政府的介入

電影《大地》改編自賽珍珠 (Pearl S. Buck) 的同名小說，講的是二十世紀初一個中國北方莊戶人家的故事。主人公名叫王龍，是個純樸的農民。在父親的包辦下，他同當地一家大戶人家的廚房女傭歐蘭結婚。影片的敍事從其婚事開始。婚後，他們勤勤懇懇，省吃儉用，日子過得愈來愈好，慢慢置下許多田地。可遇上荒年，地裏顆粒無收。王龍咬緊牙關，硬是不肯賤賣土地以度難關。他們一家人和大批飢民一道逃荒到南方，靠討飯、打零工過活。幸運的是，歐蘭在一次動亂中撿到一袋珠寶，故而重返鄉裏，王龍還成了當地最富有的地主。

但富裕的生活導致王龍墮落，他先娶了一個風塵女子蓮花做小妾，後又漸漸遠離土地，整日耽於享樂。期間，他的小兒子又被蓮花勾引，兩人產生亂倫私情。正所謂禍不單行，王龍的農田開始鬧蝗蟲。鋪天蓋地而來

* 本文原為英文，現由唐建軍譯成中文，特此致謝。本譯稿經作者做了校對。本研究得到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聖馬科斯校區教員發展基金資助。

的蝗蟲威脅到莊稼和村民的生計。災難面前，王龍幡然醒悟。在懂得農業科學的大兒子的帶領下，村民齊心協力，保住了地裏的莊稼。村裏恢復了寧靜，但歐蘭卻在多年辛勞之後，臥牀不起，久病不癒，終於在小兒子婚禮那天死去。王龍最後才認識到是歐蘭把家庭團結在一起，並幫他獲得成功的。歐蘭下葬後，他站在妻子當年種下的桃樹旁邊哭泣，默默地說：「歐蘭，你就是大地！」

賽珍珠的這本小說自1931年在美國出版後，在暢銷書排行榜上幾乎連續兩年居高不下，並被翻譯成多種文字在世界各地發行。1933年，美國電影製片人索博格 (Irving Thalberg) 決定將它拍成電影。米高梅公司 (MGM) 花了五萬美金買下電影改編權，創下當時好萊塢購買小說版權的最高價②。《大地》在1937年上映後好評如潮，全美轟動，後來還獲得七項奧斯卡金像獎提名，並奪得了1937年的奧斯卡最佳女主角和最佳攝影獎。即使是四十年後，一些電影學者仍然認為它是美國電影有史以來最好的二十部影片之一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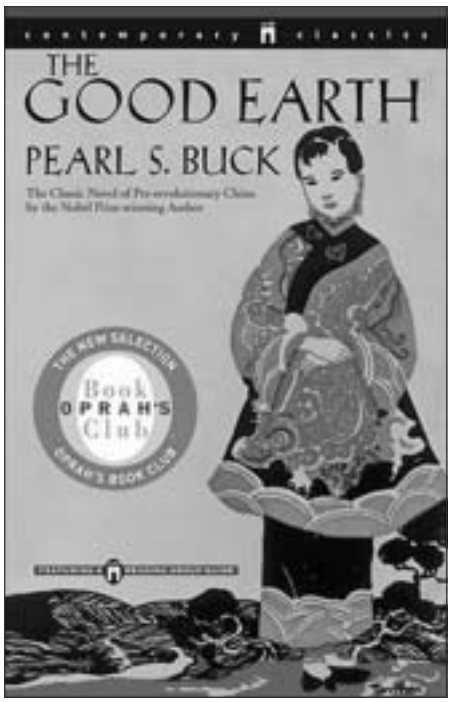

《大地》在中國的譯本多，並不一定說明中國人都很喜歡這本書。許多人是由於好奇，想知道外國人是怎樣描寫中國才會購買此書的。實際上，很多中國讀者並不喜歡《大地》。圖為小說《大地》的英文原著。

但是，這部影片在攝製過程中曾遇到過很多麻煩。因為題材涉及中國，米高梅公司與當時的國民黨政府曾經幾度周旋。南京政府先是從駐美外交官獲悉米高梅決定拍攝電影《大地》。由於小說的暢銷和流行，這一消息引起了很多人的關注。在中國，這部小說早在1932年就被翻譯成中文，並在《東方雜誌》上連載，後來又有其他譯本相繼問世。從那時到1949年的十幾年裏，共有八種不同的中文譯本流行於市面上。

當然，《大地》在中國的譯本多，並不一定說明中國人都很喜歡它。許多人是由於好奇，想知道外國人是怎樣描寫中國才會購買此書的。實際上，很多中國讀者並不喜歡《大地》，對本書最嚴厲的批評也往往來自一些參與翻譯本書的人。比如，第一個將這本小說翻譯成中文的伍蠡甫就在他的譯本序言裏說，賽珍珠筆下的中國人完全受動物本能驅動，男人只想着買房置地，女人表現得逆來順受；全書通篇不離乾旱、饑荒和愚昧。賽珍珠筆下的中國社會充斥着戰亂、搶劫、共產風潮，以及其他無盡的災難。伍蠡甫斷言，這樣的描寫反映了白人的種族優越感，是替帝國主義侵略辯護④。

對於《大地》一書，許多南京政府官員持有和伍蠡甫類似的觀點。在一份內部文件中，國民政府的電影檢查委員會成員談到他們對於這本小說的看法，並要求政府通過外交途徑阻止米高梅公司將它拍攝成電影。這份文件裏值得注意的有幾點。首先，中國官方對拍攝影片的敵意和戒備來自於對原小說的不滿。第二，政府官員不喜歡這部小說的原因是因為它對中國

的描寫以偏概全。用文件裏的原話說就是：「其中描寫中國人無論為農人、商人、軍人，婦女，均極虛偽貪墨；全書幾無一正人君子，足以代表中華民族之特性者。」⑤第三，政府內部在如何對待這件事上分成幾派。有人覺得應該跟美國電影製作人員合作，因為米高梅已經下定決心要拍攝這部影片，如果不讓他們在中國拍，那他們就會到別的地方拍，到那時，中國方面就更無法加以控制了。與其那樣，還不如讓他們來中國拍攝。如果他們親眼看到真實的中國，或許可以糾正腦子裏基於唐人街而形成的對中國的印象，反而可能降低影片的辱華因素也未可知。

總的來說，電影審查官員對好萊塢準備攝製這部電影抱有敵意，但外交部官員則相對比較通融。當時，米高梅意識到中國政府對《大地》一片的攝製很關注，於是派人專程到華盛頓的中國大使館接洽，請求批准來華拍攝外景。外交部遂知會內政、教育、宣傳各部的官員，請他們商議具體辦法。等到這份函件經過各個衙門，輾轉來到電影檢查委員會時，已是1934年初了。按中國政府當時的規定，外國人來華攝製影片都得先經過電檢會批准才行，可是，米高梅在沒有獲得南京電檢會許可的情況下，就於1933年12月派了一個攝製組到中國拍外景。顯然，米高梅以為跟外交部打過招呼就算數了，不明瞭中國行政體制的內部分工，也低估了中國人對這類事情的敏感程度⑥。

然而，攝製組來華後，要求拍外景的申請遭到電影檢查委員會的斷然拒絕。後來，由於蔣介石夫人的介入，國民黨政府才最終同意米高梅攝製組在華拍攝外景⑦ 。有一個說法是，《大地》攝製組負責人希爾 (George Hill) 大走蔣夫人路線，後者的美國教育背景使她不像別人那麼對賽珍珠的小說感到反感，她也很替米高梅說話。由於其影響，中國政府才最終批准攝製組在華拍攝外景，並為他們提供了很多方便。影片的攝影組負責人克拉克 (Charles G. Clarke) 後來回憶道⑧：

> 自從中國政府同意我們拍片，對我們的要求是有求必應。我們想去哪兒拍就去哪兒拍，中方還提供嚮導和翻譯。拍攝辛亥革命那場戲的外景時，中國政府還派了很多士兵扮演群眾演員。電影檢查委員會也變通規矩，不再堅持讓我們將所有拍好的膠片都在中國沖洗和接受檢查，使我們可以把大部分膠片送到米高梅自己的洗印車間……

米高梅在沒有獲得南京電檢會許可的情況下，就派了一個攝製組到中國拍外景。顯然，米高梅以為跟外交部打過招呼就算數了，不明瞭中國行政體制的內部分工，也低估了中國人對這類事情的敏感程度。

不過，中方的合作是有條件的，其中包括：(1) 影片應該如實表現中國及其人民；(2) 中國政府可以派員監督影片製作；(3) 米高梅應盡可能採納中方監督人員的建議；(4) 如中方認為有必要在影片前加序，米高梅應遵照辦理；(5) 所有在中國境內拍攝的鏡頭都要經過審查官同意後才可以運出中國；(6) 本片所有角色均應由華人扮演⑨。

製片公司雖然同意了這些條件，但並沒有完全遵守執行。在選用華人演員的問題上，美方三心二意地做了個姿態：在中國公開招考男主角，但要找的人既要像農民，又要講一口流利英語，還要身高一米八以上。當然，沒有哪個中國人能符合這些條件⑩。女主角方面，米高梅曾同當時相當知名的美籍華人女演員黃柳霜接觸，想讓她演出影片中的一個配角。但黃柳霜不滿意米高梅把男女主角都讓白人飾演，拒絕在這部影片裏演配角⑪。

至於米高梅在中國攝製的底片是否經過中方的檢查，史料的記載並不一致。有一份記載說，美方無視中國的要求，在中國拍攝的膠片沒有寄送南京，交中方檢查。當攝製組離開中國時，中國海關用X光照射了所有的行李，使數千尺未經沖洗的膠片完全報廢。但另有資料顯示，米高梅在中國拍攝的底片，有相當一部分後來用於電影的完成片上⑫。

至於接受中方代表監督製片的要求，米高梅確實如約執行了，但這裏有個很有意思的插曲。本來，南京派到美國的代表是杜庭修。杜曾在南京國民政府的電影檢查委員會裏任職，他到好萊塢的主要使命是保證《大地》一片如實地表現中國。但當時好萊塢還有其他幾部涉及中國的電影也在拍攝當中，這些影片的製片人員吃不准中國政府有關辱華的標準，便趁杜庭修在美國，付錢請他同時擔任顧問。但是，杜庭修對「辱華」尺度的把握顯然過寬，結果兩面不討好。美方怪他沒有把好關，因為他認可的影片後來仍然沒有通過中國的電影檢查⑬；而國人看到《大地》早期樣片中的一些鏡頭，覺得無法接受，對他也非常失望⑭。結果，杜庭修被南京召回。

這個插曲表明，與「情人眼裏出西施」相類似，在辱華問題上，也是見仁見智。很明顯，杜庭修遠沒有其國內同事那麼敏感。他就《大地》一片寫下的報告中說，「鄙意嗜愛電影，已歷三十餘年，經歷所及，深知此片描寫中國人民生活之忠實，攝影之精美，情節之娓婉，寓意之深刻，堪稱無敵。」⑮然而，杜的開放胸懷使他在好萊塢所做的監督工作變得很不稱職。

杜庭修雖被召回，電影《大地》還是要繼續拍攝。在電影攝製的最後階段，杜的繼任人由米高梅派車接送，每周去製片廠三次。中國政府還派了一位名叫黃朝琴的領事官員從中協助。後來，黃朝琴寫了一份長篇報告，詳細敍述了中國政府和米高梅之間就攝製《大地》一片的種種過節⑯。當時，黃朝琴的具體任務是確保製片廠只用中國審查通過的底片。然而，米高梅為了拍攝這部影片，在洛杉磯近郊搭建了一個中國村莊，在那裏拍了很多外景鏡頭。這使黃朝琴很為難，因為對於一個沒有受過電影專業訓練的外行人來說，哪些場景是在中國拍攝，哪些是在製片廠搭製的布景拍攝，這兩者之間的區別極難辨認⑰。

二　衝突與遷就

不管米高梅是出於尊重中國方面的感情也好，還是出於盡量擴大影片的發行市場，以求最大盈利的考慮也好，總之，它確實盡了很大努力避免冒犯中方。比如，《大地》一片的劇本就因中方要求而做出多次修改。這些修改極為突出地體現了國民黨官方和好萊塢之間，在如何塑造中國形象問題上存在着怎樣的分歧。所幸，劇本改編過程中的種種改動，都記錄在案。我們不妨看看在這個過程中，國民黨政府的電影審查官是如何錙銖必較，而米高梅方面又是如何既真情又假意地與中方周旋。

不管米高梅是出於尊重中國方面的感情也好，還是出於盡量擴大影片的發行市場，以求最大盈利的考慮也好，它確實盡了很大努力避免冒犯中方。比如，《大地》一片的劇本就因中方要求而做出多次修改。

在拍《大地》之前，好萊塢已經有許多影片因為冒犯中國而遭到抵制的先例；所以，從一開始，改編者就試圖在影片中盡量對中國人給予同情的描寫。沿着這一思路，他們決定把王龍的大兒子塑造成新中國的代表：他

受過大學教育，用現代科學方法戰勝蝗蟲，領導村民過繁榮的生活。他們把原小說描寫中國大家庭裏勾心鬥角、爾虞我詐的情節刪掉，而強調溫暖友愛、齊心協力的方面。他們還減弱了原作中王龍叔父的醜惡程度，並淡化了圍繞着蓮花這個角色的性內容。最後，影片裏還刪除了原小說中王龍晚年娶妾的情節⑱。

因為《大地》講的是中國農村的事，米高梅特地從中國弄來一部名為《人道》(卜萬蒼導演，1932) 的電影仔細研究。《人道》也是一部農村題材的影片，米高梅想看看中國人自己是怎樣描寫農村生活的⑲。可是他們不知道，《人道》曾在中國遇到電影審查上的麻煩。1932年，拍攝這部影片的聯華公司向電影檢查委員會申請准許該片在國外放映，但電檢會認為，電影表現百姓流離失所，人民生靈塗炭，這不啻暗示政府的無能，賑濟制度的不善；當此國際社會詬病中國之際，這部電影無疑自暴缺點，授人以柄。所以，聯華的申請沒有得到批准⑳。值得注意的是，電影審查官對電影的內容和描寫準確與否沒有異議，他們關注的只是影片的國際影響，不願給別人批評中國提供口實。這一考慮是理解當時國民黨政府抵制辱華影片的一個關鍵。

在米高梅努力刪除《大地》中敏感內容的同時，好萊塢自己的檢查部門也盡量清除可能引起問題的場景和對話。首席電影檢查官布林 (Joseph Breen) 讀了《大地》的電影劇本初稿之後，寫了一封信給米高梅的總裁，建議修改的地方總共二十處，其中許多都跟如何把握描寫中國的分寸有關。比如，他提議刪去王龍叔父打嗝的鏡頭，建議荷花應該是個歌女而不是妓女等等。製片廠很快根據這些意見對劇本做了進一步的修改㉑。

然而，儘管米高梅和好萊塢的電影審查官員作了一系列的努力，劇本到了中國還是出了問題。南京的電影檢查官提出進一步修改的要求，包括：在對話中涉及歐蘭婚前身份的地方，不能用「奴隸」一詞，而應用「女傭」代替；刪掉王龍迎娶歐蘭那天早上說「我自從新年還沒洗過澡哪」那句話；去掉一段士兵用刺刀挑屍體的鏡頭。此外，中方還要求不要在影片中提到人吃人的事，省略剃頭匠拿王龍的長辮子開玩笑的段落，縮短士兵搶劫場景的長度等等㉒。但是後來的事實證明，製片方並沒有完全執行這些要求。「奴隸」一詞在電影的早期版本中出現了二十次。中方提出抗議後，米高梅刪掉了一些，但還是保留了若干，藉口是如果都刪掉會影響影片整個結構的統一。至於王龍說自己一年沒洗澡那句話，製片方覺得它太重要，堅持保留這個細節。米高梅確實刪掉了理髮匠調侃王龍長辮子的場景，但保留了其他中方有異議的鏡頭㉓。

電影製作完成之後，米高梅為中國駐華盛頓的大使、駐洛杉磯和舊金山的領事安排了預演。美方希望這有助於電影通過南京方面的審查。製片廠的一個負責人坦言，這些預演的目的是為了讓南京的電影檢查委員會看到，如果中國外交人員對這部電影沒有意見，而南京的審查官還要為難《大地》的話，米高梅就可以據理力爭。顯然，米高梅想利用中方的內部分歧為自己爭取一些回旋餘地㉔。

影片在美國首映後運到中國，中國的電影檢查官又刪除了一些內容才允許在中國公映。這一輪的刪剪包

《大地》製作完成之後，米高梅為中國駐華盛頓的大使、駐洛杉磯和舊金山的領事安排了預演。如果中國外交人員對這部電影沒有意見，而南京的審查官還要為難《大地》的話，米高梅就可以據理力爭。

中國政府在《大地》拍攝一事上，不惜運用國家力量抵制醜化中國的電影。這使得好萊塢在拍攝描寫中國的影片時不得不多幾分顧忌。中國對《大地》一片的干預，無論成功與否，其意義都超越於一部電影上的得失。

括：難民躺在路邊的場景，一名倒地的老婦的特寫切換到枯樹上的禿鷹的蒙太奇鏡頭，以及歐蘭敎她的孩子如何乞討的段落㉕。中國的電影檢查官允許這部影片在中國公映，完全是出於考慮到米高梅的出發點是好的，看到美方已經盡力而為了。但這並不意味着他們對這部電影感到十分滿意。事實上，有些電影檢查人員明確地指出，《大地》雖然通過檢查，但片中仍然含有辱華鏡頭。這些鏡頭如果出現在別的影片的話，是不會得到通過的。米高梅方面也很清楚這一點㉖。

然而，有證據表明，米高梅對中國的電影檢查官耍了手段。他們送去中國審查的影片刪掉了很多犯忌的鏡頭，但實際發行放映的卻是另外一個沒有刪減的版本。一個美籍華人看了《大地》後，發現中方要求刪除的鏡頭都還在㉗。好萊塢電影審查處的內部文件也證明米高梅耍滑頭。一封從中國寄回的報告說，1938年初，《大地》一片在中國北方放映時，日本佔領軍當局對影片作了刪剪，刪剪的部分包括中國南京政府曾明確要求製片廠刪掉的一些場景和對話。這說明當時上映的片子保留了南京的電影檢查官有異議的鏡頭㉘。

因辱華問題，中美雙方頻頻過招，各有得失。從一個意義上說，在《大地》拍攝這件事上，中方好像是輸了，因為米高梅最終沒有遵守協議，拍竣的影片也不完全符合中方的意願。但是從另一個意義上看，中國政府在這件事上充分表現出它對中國銀幕形象的在乎，並不惜運用國家力量堅決抵制醜化中國的電影。這使得好萊塢在拍攝描寫中國的影片時不得不多幾分顧忌，不敢隨便胡來。從這個角度看，中國對《大地》一片的干預，無論成功與否，其意義都超越於一部電影上的得失。

三　結論：不平等的話語權

中國對《大地》攝製的干預並不是孤立的個別事件，而是體現了中國政府對外國電影的既定方針和一貫政策。在1930年代，大量美國電影被中國政府審查、刪剪和取締。表面上看，是中國政府十分苛刻，但實質上是好萊塢長期在影片中醜化華人的結果。正如一位批評家所說，當時的美國電影中，只要有中國人出現，其樣子必定是醜陋不堪，容貌猥瑣㉙。然而，由於好萊塢對世界電影市場的壟斷，它塑造的銀幕形象成為一種霸權話語，構成殖民主義統治東方，使東方服從西方權威㉚。中國人擔心的也恰恰是全世界的人都會受到美國電影中的種族主義影響，並通過好萊塢影片中的歪曲描寫而形成對中國的偏見。

由於民國初年的政治分裂，中國人無暇顧及自己的國際形象，更談不上有效抵制辱華影片。只是到了南京政權建立後，國民黨才開始有計劃、有步驟地反擊醜化中國的外國影片。1930年，美國電影《不怕死》(*Welcome Danger*) 因為拿中國人開心而在上海引起騷動，導致中國政府在全國範圍內禁演這部影片。這個事件標誌着中國正式開始對外國影片的審查。此後的幾年裏，國民政府與好些國家簽訂了相互禁止有損國家尊嚴的影片條約。其結果是，冒犯中國的電影不僅在中國境內遭到禁止，而且在簽訂條約的國家境內也不能上映㉛。

如果不考慮這個背景，中國政府似乎對國際形象過於敏感，對外國人的言論自由有侵犯之嫌。但從歷史的觀點看，中國人的反應是可以理解的。費約翰 (John Fitzgerald) 討論殖民主義話語時說過一段話，有助於我們理解中國人的「敏感」㉜：

> 長期受到歐洲種族歧視，再加上自身對國民性的反省，中國人產生了一種敏感的民族意識……外國的殖民主義者對中國人評頭品足，指手畫腳，好像中國人只有按照洋人的樣子把自己改造好了才能有資格管理自己的國家。面對這種情況，中國的民族主義革命所要實現的反帝目標就同自身形象密不可分了。

換句話說，中國人之所以對銀幕上把中國描寫得落後、不文明、混亂和散漫感到反感，是因為這些形象是殖民主義中國話語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這樣表現的目的是將列強對中國的殖民統治合法化。在這種語境下，國民黨政府抵制辱華影片的努力，在骨子裏是與中國近代以來的反帝鬥爭相一致的。

中國干涉《大地》拍攝的歷史故事富有很多現實意義。很多美國人遇到中國抵制好萊塢影片時的反應，往往是抗議中方侵犯他們的藝術創作自由。這樣的反應忽視了一個大前提，即中美在塑造銀幕形象和影響世界輿論能力方面是不平等的。當今美國的世界霸權地位，第一，是靠它的絕對軍事優勢；第二，就是靠好萊塢影響世界視聽的能力㉝。美國憑藉好萊塢可以對別人想說甚麼就說甚麼，但其他國家卻沒有可以與之匹敵的媒體工業，無法對美國的文化霸權還嘴。在這種情況下，他們不可避免地要用其他方法與好萊塢作鬥爭。借電影審查來限制其影響便是其中之一。

不錯，對於美國電影工作者個人來說，選擇甚麼題材和怎樣表現這一題材是其創作自由。但是，所有有良知的藝術家和實事求是的人都不能不承認，如果把好萊塢所有涉及中國的影片作為整體來看，其取材和處理上「厚此薄彼」的現象是明顯的，偏見和歪曲是普遍的。在這種情況下，要中國人從創作自由的角度來看這個問題是很難的。如今，隨着中國加入世界貿易關稅國和自身經濟的進一步發展，好萊塢也正把目光瞄向中國，準備捲土重來。歷史的經驗值得借鑒。或許，有關《大地》的故事會對今人有些啟發。

對於美國電影工作者來說，選擇甚麼題材和怎樣表現是其創作自由。但如果把好萊塢所有涉及中國的影片作為整體來看，其取材和處理上「厚此薄彼」的現象是明顯的，要中國人從創作自由的角度來看這個問題是很難的。

註釋

① 這方面比較有代表性的著作有 Harold R. Isaacs, *Scratches on Our Minds: American Images of China and India* (New York: J. Day Co., 1958); Dorothy B. Jones, *The Portrayal of China and India on the American Screen, 1896-1955: The Evolution of Chinese and Indian Themes, Locales, and Characters as Portrayed on the American Scree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55); Richard A. Oehling, "The Yellow Menace: Asian Images in American Film", in *The Kaleidoscopic Lens: How Hollywood Views Ethnic Groups*, ed. Randall M. Miller (Englewood, NJ: Jerome S. Ozer Publisher, 1980), 182-206; Gina Marchetti, *Romance and the "Yellow Peril": Race, Sex, and Discursive Strategies in Hollywood Fiction*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中文方面有陳儒修：

〈好萊塢默片時期的中國形象〉，《電影欣賞》，總第92期（1995），頁49-55；張英進：〈美國電影中華人形象的演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4年6月號，頁85-94。

② Peter Conn, *Pearl S. Buck: A Cultural Biograph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141.

③ John Gassner and Dudley Nichols, *Twenty Best Film Plays* (New York and London: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77).

④ Liu Haiping, "Pearl S. Buck's Reception in China Reconsidered", in *The Several Worlds of Pearl S. Buck: Essays Presented at a Centennial Symposium, Randolph-Macon Woman's College, March 26-28, 1992*, ed. Elizabeth J. Lipscomb, Frances E. Webb, and Peter Conn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1994), 61.

⑤ 電影檢查委員會：《電影檢查委員會工作報告》（南京，1934），頁102-103。

⑥⑨⑬㉑㉒㉔㉕㉖㉘ The Production Code Administration File, Margaret Herrick Library, Beverly Hills, California.

⑦ "Filming of Pearl Buck's Good Earth Proceeds", *China Weekly Review* (5 May 1934), 381.

⑧ Charles G. Clarke, "China Photographically Ideal", *American Cinematographer*, September 1934.

⑩ 〈米高梅攝《大地》聘請中國巨無霸〉，《電聲》，1937年第4卷第6期，頁118。據科恩的說法，賽珍珠曾向製片廠建議王龍一角由中國演員來扮演，但米高梅沒有採納她的建議。參見Peter Conn, *Pearl S. Buck*, 194。

⑪ 〈黃柳霜談《大地》，拒絕任配角〉，《娛樂周刊》，1936年第2卷第7期，頁140。

⑫ Peter Conn, *Pearl S. Buck*, 159; Review of *The Good Earth*, *Time* (15 February 1937), 55.

⑭ 〈責問王元龍、杜庭修〉，《電聲》，1934年第3卷第44期，頁863。

⑮ 〈關於影片《大地》〉，《電聲》，1937年第6卷第11期，頁515。

⑯ 〈草就《大地》影片審查報告書〉，《電聲》，1937年第6卷第11期，頁516。

⑰ 〈中宣會對《大地》指導員訓示要點與《大地》影片攝製之實際情形〉，《電聲》，1937年第6卷第12期，頁558。

⑱ James L. Hoban, Jr., "Scripting *The Good Earth*: Versions of the Novel for the Screen", in *The Several Worlds of Pearl S. Buck*, 139.

⑲ 〈米高梅《大地》影片以《人道》為攝製藍本〉，《電聲》，1937年第6卷第18期，頁810。

⑳ 《中央電影檢查委員會公報》，1932年第1卷第6期，頁3。

㉓ 〈黃總領事意見書與公司覆文〉，《電聲》，1937年第6卷第20期，頁560。

㉗ 〈證明《大地》未加修正〉，《電聲》，1937年第6卷第14期，頁644。

㉙ Paul Whang, "Boycotting American Movies", *The World Tomorrow* (August 1930): 339-40.

㉚ Edward W. Said, *Orientalism*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9), 3.

㉛ Zhiwei Xiao, "Anti-Imperialism and Film Censorship during the Nanjing Decade, 1927-1937", in *Transnational Chinese Cinemas: Identity, Nationhood, Gender*, ed. Sheldon Hsiao-peng Lu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7), 35-57.

㉜ John Fitzgerald, *Awakening China: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Nationalist Revolut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104.

㉝ 引自Richard Bernstein, "Hollywood's Growing Love Affair with Tibet", *New York Times*, 19 March 1997。

蕭知緯 現任教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聖馬科斯校區歷史系。

藝術如何成為「公共」：南韓與香港的比較

● 趙智薰

一　藝術與公共領域

在藝術社群內，對於公共藝術並沒有明確的定義。菲利普斯 (Patricia C. Phillips) 曾經說過公共藝術是一個沒有明確定義、建構性理論與一致目標的領域①。學者一般不願意給予一個明確的定義，而僅提供簡單和一般的概念。邁爾斯 (Malcolm Miles) 非常廣泛地定義說：「公共藝術是在藝廊與博物館的空間與常規之外，開放給公眾近用 (access) 的場地內的作品。」② 利帕德 (Lucy R. Lippard) 也給公共藝術作出簡短的定義：「任何對尊重社群與環境的觀眾進行關心、挑戰、牽涉與諮詢所創作的可近用的藝術。」③

定義公共藝術的困難，反映企圖合併「公共」與「藝術」所產生的問題本質。字典的定義傾向多樣與一般性：例如，「藝術」被定義為「具有創意的技術與想像的表現或是應用，特別是透過視覺媒介；創意活動的不同分支；製作特定事物的技術；研究主題主要是關於人類文化」。「公共」則是指「關於，或是開放給如一個整體的人群，這一群體跟社群事務相關，特別是在政府或是娛樂；在開放的視野中實行、感知或者是存在；為政府所有或提供，而非是一個獨立的商業公司；普遍的一般人；社群」④。於是，定義公共藝術可以藉由結合以上兩組定義，產生如「在公共空間設置以及表演的視覺藝術或是藝術表現」，或者是「開放給人群並且與人群的關注有關的視覺藝術」。然而，這樣的定義仍然是有問題的，因為「公共」所包含的並不是只有實體面向的地點或者是社群，同時也包含了心理學的領域，如菲利普斯所指：「公共面向毋寧說是心理學的建構物，比起說其是實體的或者是環境的建築更為恰當。」⑤

如菲利普斯所說，則藝術如何變成「公共」以及這一項國際特質如何在南韓與香港被脈絡化呢？1980年代，公共藝術作為「藝術」在南韓與香港全

面在公共空間出現，是為了裝飾都市空間。因為當時東亞經濟正處於爆炸性的蓬勃發展，隨之而來的是，對於美化城市景觀有着建築狂熱與逐漸增加的需求。公共藝術的概念作為「藝術」被再概念化，成為激進份子的工具，被用於干涉從政治、經濟、文化到每個人的日常生活等範圍相當廣泛的議題。特別是，藝術成為「公共」是在南韓與香港的政治轉變情境下發生的。

南韓的民主運動在1980年代展開，當時人們是在獨裁軍政府統治下提出人權與民主改革的要求；香港從1990年代開始，人們進一步組織起來要求政治民主化。在高漲的民主文化中，藝術創造更成為一個政治空間，在這個空間內，人們學習到對於社會採取批判的態度，表達他們的看法，與其他人交流並且向政府傳遞他們的信息，這一過程呈現出藝術如何成為「公共」以及造成藝術「公共化」的原因。藝術創作在南韓和香港發展成民主政治的活動空間，也就是公共領域；在這個領域內，人們是作為社會轉變的主動主體，人們參與政治活動，清楚表達民主概念，並且使政府聽到他們的聲音。當人們透過藝術創作來發展公共領域，藝術就成為「公共」。

二　南韓：民眾美術和公共領域的發展

南韓曾經經歷過連續的軍事獨裁統治，持續至朴正熙總統執政的時期(1961-1979)。在朴正熙於1979年被暗殺後，過去被嚴密政治控制的人們開始對由全斗煥總統所領導的新政府(1980-1988)要求人權、福利與民主改革。這些民主運動，俗稱民眾運動，在整個1980年代中期相當活躍。民眾運動的特色包含對社會民主化、國家統一、福利、相對於由政府領導的精英民族主義(elite nationalism)的人民民族主義(popular nationalism)，以及從美國資本主義的新帝國主義中解放國家的要求。民眾運動不只是政治現象，同時也是文化運動。民眾藝術包含了美術、音樂、文學、舞蹈表演到電影，並且通常在公共空間，例如大學、街道以及廣場陳設或表演。

從事民眾藝術的藝術家追求的藝術是人們(民眾)可以在沒有專業技術的情況下，容易理解並且參與從事的藝術創作。民眾藝術很快發展成為民主化運動的宣傳管道。快速成長的運動需要一種有效的工具來進行展示，新形式的藝術被創造出來並用於展示在示威場所。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民眾藝術類別是掛畫，掛畫可被稱為南韓當代公共藝術中第一種真正的「公共」藝術，因為在所有藝術創作中，掛畫最常出現在示威場所，以及呈現出藝術如何可以成為「公共」，並藉由將其併入人們對於政治和社會的共同關懷，創造出人們能彼此交流溝通的空間。

(1) *Bring Back Han-yeol!*

在1980年代初，民眾藝術團體開始製作掛畫。掛畫是採借自掛佛的傳統。掛佛(封二上)源自佛教繪畫。掛

金鳳駿：《朝鮮受難民眾解怨幀》(1984)，掛畫，90×210 cm，壓克力。(金鳳駿個人網站提供)

佛畫像自高麗王朝(918-1392)開始，展示於供佛教徒聚會和舉行儀式的寺廟戶外空間，或者是懸掛在佛像後。掛佛畫像繪製於大型的棉布、絲布或者是麻布上，畫像上描繪神佛高僧或者是經文內容。掛畫採用掛佛的大型尺寸與敍事方式，以加強其在戶外展示時的能見度，以及幫助觀眾容易理解示威的議題。1987年崔秉洙製作的掛畫*Bring Back Han-yeol!*(彩頁二)，對於掛畫廣泛流行於示威場所尤為重要。

*Bring Back Han-yeol!*引起全國使用掛畫的風潮，這幅畫懸掛於南韓延世大學。畫上所描繪的李韓烈，是在1987年6月的一場示威中，被催淚彈擊中頭部而死亡的該校學生。作畫者崔秉洙原是一位木匠⑥。這件在歷史上相當重要並且令人難忘的作品，是由一個未經藝術訓練的門外漢意外地製作出來的。當時崔秉洙看到報紙上刊登李韓烈流血的照片(彩頁二)，立即根據照片製作出一個木刻版，然後將其印在布上，以便將布纏在胸部，表達對軍政府殺害李韓烈的抗議。崔秉洙隨後將原本的小型布條放大為大型掛畫，在悲劇發生的五天後，他將其懸掛於延世大學的學生會大樓外。這個依據藝術家的社會經驗所創造的影像，激起了人們對於這個無辜年輕人的悲劇死亡的強烈哀悼與悲傷，以及對於軍政府的憤怒。簡單、粗大和黑體的線條，以及在畫面下方雖然簡短但是果決堅定的句子——“Bring Back Han-yeol!”，是人群情感的明確視覺表達。

這幅畫的強烈影像抓住了大眾的眼光，並且不只是在大學內，在社會的每一個角落也很快引起迴響，因為它跟緊張的社會情勢相連結，當時追求民主與要求軍政府下台的示威很快就橫掃整個國家。可是，*Bring Back Han-yeol!*的藝術價值卻受到質疑，因為它並不是創作，而只是將照片放大。然而，奠基在藝術家自身在社會中的經驗所產生的那個意義，不是來自於藝術的創意，而是來自它在歷史上的價值，因為它激起人民參與前民主時代的大眾示威。曾經見證過或者是經歷過1980年代的民主民眾運動的人，依然記得那件作品如何激起他們對於軍事獨裁政權的憤怒，以及激發起他們參加1987年的民眾示威。史無前例地，超過一百萬名市民參加李韓烈的葬禮，而全國性的示威活動在得到強力的大眾支持下，一直持續到當年9月。

⑵ 透過公共藝術發展的公共領域

*Bring Back Han-yeol!*和民眾藝術的意義在於，提供一個空間讓大眾學習對社會採取批判的態度，並且重新思考他們作為歷史和社會的主要主體⑦ 。這幫助他們發展一個政治空間，在當中細想他們的社會環境，這就是所謂的公共領域。採用美國理論家沃倫 (Mark E. Warren) 對於公共領域的定義，透過民眾藝術所發展的公共領域，可以被界定為一個「個人參與討論公眾所關注的事務」的討論活動空間，同時也是「明確的民主機構」⑧。

公共領域這個概念，是由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首先界定為市民社會 (civil society) 的。根據哈貝馬斯的說法，公共領域是「中產階級的公共領域」，其出現是與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歐洲的資本主義跟國家之間的關係相關的，並由受過教育以及擁有財產的中產階級成員所形成。這些在資本主義經濟早期所新產生的富有的中產階級成員，對於公共關注的議題，開始積極於「不只是作為國家政策的實行對象，同時也是公眾權力的反對者」⑨。中產階級的精英成員透過理性批判的論證成為公眾，這些論證將社會與政府連結在一起，環繞着理性批判論證所構成的公共領域，扮演建立市民社會的重要角色。

*Bring Back Han-yeol!*發展出公共領域，並且在這個領域內運行，在南韓社會轉變成市民社會的過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⑩。藉由發展民主領域的公共領域，藝術和社會運動加速了社會從獨裁轉向民主；在這個公共領域內，人們學習和思考從批判的態度去看待社會環境，並且向政府傳達自己的聲音，同時作為一個主要的主體建立與領導社會與國家。

*Bring Back Han-yeol!*和民眾藝術被認為是1980年代最具代表性的「公共」藝術，而「公共」藝術在當代南韓藝壇的真正展開，完全是與對大眾極其關注的重要社會議題息息相關。從1983年開始，許多公共藝術作品開始在公共空間出現，是與「百分之一藝術」(1% Art) 的法律條例有關的⑪。南韓政府制訂這項法律的目標是改善城市的視覺面貌，以配合當時即將到來的1988年漢城奧林匹克運動會。由於這些作品的獨特設計 (封底) ，許多更成為當地區域的地標。然而，這些公共「藝術」作品無法真正與人民生活相關連或者是創造出與大眾之間有意義的對話，它們是與民眾藝術不同的。菲利普斯曾建議⑫：

> 真正的公共藝術的公共性並非源自於它的地點，而是源自於藝術本質相關於構成我們市民生活的個人利益、集體價值、社會議題、政治世界和廣泛的文化模式的擁擠且彼此衝突的交叉。

跟隨菲利普斯的論證，我們可以說*Bring Back Han-yeol!*和民眾藝術不只是公共空間的藝術，同時也是「公共」藝術。它們喚醒了人們對藝術在社會中的位置與功能的意識，同時，通過藝術被併入於人民對於政治與社會的關注，展現出藝術如何成為「公共」，並能與大量的公共觀眾在南韓關鍵性的政治時刻中進行溝通。

三　香港：公共領域內的公共爭論以及公共爭論作為公共領域

(1) 圍繞公共藝術的爭論

香港近年也透過公共藝術發展社會內的公共領域。在南韓透過民眾藝術發展的公共領域，在香港則是藉由圍繞公共藝術的爭論去發展公共領域，並且那個公共領域也刺激了香港社會的轉變。根據觀察，圍繞公共藝術的爭論，發揮着表達香港市民對於港英政府的抱怨的管道功能。有些廣為人知的圍繞公共藝術的爭論突顯了香港人對於回歸祖國的負面觀點。例如，中國銀行的稜角垂直設計因為其負面形象與對風水不好而被抨擊。巴拉達切尼 (César Baldaccini) 的《翺翔的法國人》(*Flying Frenchman*，彩頁三) 引起公共爭論，因為雕塑只有一隻翅膀及其看似受傷的模樣，令人聯想到天安門事件的犧牲者。此外，在香港藝術圈有很多謠言說，該雕刻家的確是要用其來紀念天安門事件的犧牲者，而且作品原本的名稱不是「翺翔的法國人」，而是「自由戰士」，但是原本的名稱被市政局要求更名，因為原名可能會激起人們對於天安門血腥屠殺的憤怒。

此外，行為藝術家潘星磊將紅色顏料潑灑在維多利亞皇后像上，並且利用鐵鎚將雕像的鼻子摧毀，引起了香港社會的爭議。潘星磊的目的是利用象徵共產中國大陸的紅色顏料，洗去不光彩的殖民記憶，以喚醒香港的中國性。但是多數人將這個表演視為瘋狂與破壞藝術品，這位藝術家最終被判監禁二十八天。至於高志活 (Jens Galschiot) 的《國殤之柱》(*Pillar of Shame*，封二中) 因被市政局認為其外觀跟所傳達的信息過於政治性與「刺激性」⑬，所以拒絕將其設置在公共場所，令它有兩年的時間被不斷遷移。然而，該作品被視為公共爭論的成果下所展現的香港民主象徵而被重置，而且它的象徵性依然在城市內存活着⑭。這些爭論表明香港人對於回歸中國的焦慮，並且顯示其行動是作為香港人向政府發表他們的意見。

(2) 公共領域的功能和香港人的改變

更進一步來說，香港人在這些爭議所發展出來的公共領域中進行溝通交流，這個公共領域現在被連結到不同的當代論述與研究，並被定義為「溝通信息與意見的網絡」⑮，以及與一般的民主概念相關聯。公共領域透過爭論發展，可以借用道伊茨 (Rosalyn Deutsche) 有關公共領域概念化的討論，將其界定為「個人……參與政治生活的民主領域」⑯。香港被認為是沒有民主而經濟成功的社會。谷淑美認為與民主有象徵關聯的「政治的穩定性」，在香港是透過敍事連結到「經濟繁榮」；奇迹般的經濟成就是由穩定性所保證，而這個穩定是與民主的缺席相關的，因為民主創造了社會衝突，所以會減緩經濟成長的速度⑰。香港人目睹了城市經濟快速發展這個不可否認的證據，所以他們廣泛地接受那個將政治的穩定性與缺乏民主結合的敍事，並且不鼓勵公共示威。

然而，隨着在1980年代開始討論關於香港回歸中國大陸這個議題，香港人也逐漸認真地看待民主這個概念，尤其是在他們看到天安門事件中的屠殺行為，並對中國大陸產生畏懼之後。自那個歷史事件之後，在香港也目睹了高漲的前民主運動。每年6月4日，為了紀念天安門事件的犧牲者，並且也宣示香港根據「一國兩制」所享有的自治與民主的年度示威跟燭光晚會，是最具代表性的例子。《翱翔的法國人》和《國殤之柱》透過爭議轉變成民主象徵，即是透過藝術表達民主發展的例子。圍繞公共藝術而產生的爭論幫助公共領域的發展，並且形成了一個政治空間，人們在當中表達他們的意見，並向社會與政府傳達追求自由與民主的、保留現有的生活方式以對抗回歸後香港人所面臨的「再國家化」與「再中國化」的信息。

在公共領域中，人們參與政治並且透過轉化物體的原本意義為不同意義以傳達他們的聲音，這發展為爭論的方式並且持續發展，例如對潘星磊表演的爭論造成對「中國大陸」藝術家的懲罰，以及「外國的」《翱翔的法國人》和《國殤之柱》雕像的重生，成為追求自由而對抗親中的特區政府的「香港戰士」等。公共藝術的創作和爭論發展成為公共領域，其代表着「〔政治和〕文化爭辯的空間」⑱，在當中，市民在香港回歸前後的重要政治脈絡中，向政府傳達他們的聲音。

這也意味着香港人逐漸改變着。過去香港人被描述為難以被任何意識形態團結在一起的個人，也是一群不關心政治與被動的大眾。然而，當他們經歷了「六四」事件與回歸中國後，一個連結這些不關心政治的個人網絡開始形成。史無前例的大量與廣泛的香港人參與每年「六四」遊行與致力於民主的草根團體的產生，也是香港人被政治民主化的意識形態所團結起來的例子。現在，香港人在高漲的民主文化中被形塑為公眾。這一公眾不是被動的民眾或者是旁觀者，他們是在政治中一個積極的主體，並且是「超越特定社群與現存規範的限制的社會組織，藉由跨越分歧界線的關鍵互動與公共論述，以達到全體的統一」⑲的一個形式。香港社會從1990年代早期逐漸發展的對於公共藝術的關注，不只是意味着市民對於藝術的興趣是來自於與香港回歸相關的政治與文化議題，它也反映着香港市民發展成為一個與國家互動的主動主體。公共藝術扮演着這一改變的一部分角色，藉由提供人們溝通交流的空間以及在其政治公共領域建立網絡連結人們，幫助公眾概念的發展。

當藝術提供空間讓人們參與討論關於公共關注的事件時，該藝術將會成為「公共」並且成為「公共」藝術。藝術不只是社會的鏡子，它同時也是改變社會的催化劑與建構社會的工具。南韓與香港的公共藝術展現藝術如何成為「公共」，以及藝術對於社會影響的本質。

註釋

①⑤⑫ Patricia C. Phillips, “Out of Order: The Public Art Machine”, *Artforum*, vol. 27 (December 1988): 93.

② Malcolm Miles, *Art, Space and the City: Public Art and Urban Futur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5, 12.

③ Lucy R. Lippard, *The Lure of the Local: Senses of Place in a Multi-centered Society* (New York: New Press, 1997), 264.

④ *The Concis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75, 1156.

⑥ 崔秉洙在首爾出生，中學輟學。在製成*Bring Back Han-yeol!*後，他成為了民眾藝術家，現在活躍於關於反戰與環保的議題中。

⑦ 這個想法是借自Kyong Ju Kim關於民眾運動解釋的著作。"The ideology of the minjung movement ... provides a space for people to learn a critical viewpoint and rethink their own identities as minjung [the subject of history who represents the national identity], and serves as a new vision for an alternative society." Kyong Ju Kim,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South Korea: State Formation, Capitalist Development and National Ident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89.

⑧ Mark E. Warren, "The Self in Discursive Democracy", in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Habermas*, ed. Stephen K. Whit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171.

⑨ Jürgen 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1992); Craig Calhoun, ed., *Habermas and the Public Sphere* (Cambridge, Mass. and London: MIT Press, 1999), 9.

⑩ Kyong Ju Kim,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South Korea*, 88-89.

⑪ 在1990年代開始，南韓公共藝術具有「百分之一藝術」的特色。南韓政府自1984年開始實行公共藝術法，建築物超過6,000平方公尺的區域或者是六層樓高（例如在首爾是超過10,000平方公尺或者是十一層樓高）須規劃建築費用的百分之一（這是最低限）用於藝術品，以改善建築物與區域的環境。這個法律初時屬於建議性質，但是自1995年開始成為具有強制性的法律。

⑬ Kevin Kwong, "Pillar Props up Politics ... But Is It Art?",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10 May 1998.

⑭ 2007年5月，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的成員和一些香港大學的學生在《國殤之柱》旁舉行儀式，他們聚集在柱旁並且在其底部放置花朵，向中國大陸政府要求人權與民主。

⑮ 哈貝馬斯把公共領域概念化為「一個網絡，其給予全體成員國家的市民一個平等的機會以參與專注於政治溝通的整個過程。」Jurgen Habermas, "Why Europe Needs a Constitution", *New Left Review*, vol. 11 (September-October 2001): 17.

⑯ Rosalyn Deutsche, *Evictions: Art and Spatial Politics* (Cambridge, Mass. and London: MIT Press, 1996), 305.

⑰ Agnes S. Ku, "The 'Public' Up against the State: Narrative Cracks and Credibility Crisis in Postcolonial Hong Kong",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18, no. 1 (2001): 126-29, 137.

⑱ W. J. T. Mitchell, "The Violence of Public Art: Do the Right Thing", in *Art and the Public Sphere*, ed. W. J. T. Mitchell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40.

⑲ Barbara Hoffman, "Law for Art's Sake in the Public Realm", in *Art and the Public Sphere*, 114.

趙智薰 英國里茲大學博士候選人

經濟、社會與傳媒

中國城鎮民工的宗教生活

● 黃劍波

鄉村基督徒隨着城市化進程湧入城市，並由此逐漸產生了一種位於城鄉之間的信徒和教會形態。由於這種城鄉新移民通常被稱為「民工」，這種新型的教會也常被稱為「民工教會」。

隨着城市化以及隨之而來的大規模城鄉移民運動的展開，近年來已經有相當多的研究關注「新生」的社會群體：民工①。多數研究者都承認，從早期的「盲流」，到後來的「民工」或「農民工」，這些不同的社會標籤都隱含了不同程度上的歧視②。作為一個流行概念，「民工」一詞具有某種社會歸類的功用，甚至似乎成為了某種特定人群的代名詞。事實上，民工群體並不是一個穩定的「社會階層」，而是呈現為各種由行業、地域、籍貫、親屬等社會關係交錯構織而成的大大小小的「圈子」③。

在這些「圈子」中，我們試圖來討論宗教信仰這個長久以來被忽略的社會認同和歸屬的範疇，並主要以近些年來發展迅速的基督教(新教)為個案，探討其作為一種社會邊緣群體的信仰共同體的生成和維繫機制。具體來說，在對某大城市的一個民工教會的白描基礎之上，我們主要思考兩個問題(或是一個問題的兩個層面)，即為甚麼這些民工成為基督徒並持守信仰？同時，基督教對於民工信徒來說提供了甚麼樣的社會性「宗教產品」④？

一　「都市裏的鄉村教會」：民工教會的個案

在最近三十年前後的中國社會中，基督教的迅速發展無疑是其中一個令人關注的現象。在這三十年中，中國社會發生了、也正發生着急劇的變化，無論是在經濟政治發展，還是社會文化生活方面，都出現了可以被視為結構性變遷的現象，而「轉型」也成為一個被政府、學界，以及媒體廣泛使用的一個詞彙。

對於基督教來說，在過去三十年中，似乎也可以看到一種類似於「轉型」的變遷過程。1980年代以及之前，主要是鄉村基督教的發展；1990年代以後，城市教會得到快速的發展；而在2000年以後，則出現了一個顯著的鄉村基督徒隨着城市化進程湧入城市的現象⑤，並由此逐漸產生了一種位於

城鄉之間的信徒和教會形態，筆者稱之為「都市裏的鄉村教會」⑥。由於這種城鄉新移民通常被稱為「民工」，相應的，這種新型的教會也常被稱為「民工教會」。而在基督教研究領域中，已有的相關研究多數關注的是鄉村教會⑦，以及少量研究集中討論城市教會⑧，而少有特別針對民工基督徒群體的研究⑨。

以下的討論將從一個民工教會的發展過程的描述開始。儘管我們對其進行了前後一年多的參與觀察，但必須承認，我們的了解仍然非常有限，最多只能說是一種「近距離」，而絕非「零距離」。需要指出的是，這種所謂的民工教會其實存在諸多不同的樣式，例如，在大型城市、中型城市與小城鎮中的情況就相當不同⑩。我們這裏所討論的主要是大型城市民工教會的一種形態，而絕非關於民工基督徒及教會的整體性的全面分析。不過，這並不影響本文主要討論的問題。

作為研究個案的這個民工教會，我們稱之為A教會。2001年，一對傳道人夫婦受其鄉村教會母會的差派來到這個大都市開展工作，並決定把城市民工作為主要傳教對象。A教會的成長速度可以說相當驚人，短短五年間就發展成為擁有27個聚會點，會眾超過1,000人的教會網絡⑪。在發展的過程中，教徒平均每年新開4至5個聚會點，而各個聚會點的建立往往主要根據信徒的居住地點和聚會需要。如果有幾個住得較近的信徒想要在一起聚會，教會負責人就會派人去講道。剛開始可能只有三五個人，之後逐漸發展成為一個正式的聚會點。這些聚會點的大小或會眾人數不一，幾個大的點有四五十人或六七十人，小的點只有十餘人。另外，聚會點的分布比較分散，主要集中於城市郊區或城鄉接合處，在某個聚會點參加聚會的會眾基本上都是住在附近的人。

在日常聚會和安排方面，由於傳道人有限，A教會體系中各個聚會點的主日聚會時間只能安排在不同的時候，既有上午，也有下午，有的則在周六舉行⑫。儘管各聚會點每周的講道人是由教會統一安排，但靈活性也很大，誰有空誰便去，幾位全職傳道人經常在各個聚會點之間往來講道。如果某一個聚會點沒有人能去講道，會眾就會聚在一起看講道的影碟⑬。除了各個聚會點分散的主日聚會之外，每個月還有三次全教會範圍內的活動，分別為一次唱詩會、一次同工培訓、一次聚會點負責人的交通會，均安排在周六舉行。每周二，教會還會組織所有參與講道侍奉的同工進行《聖經》學習和講道培訓。在周間，各個聚會點通常也會組織自己的禱告聚會，有少數聚會點還有查經小組。

無論從信徒人數和聚會點數量來看，A教會都得到了極大的發展，初步形成了具有一定規模的教會體系。不過，我們注意到，其信徒構成主要仍然是從鄉村轉入城市生活的已有信徒，而不是新增的民工信徒。或者說，到目前為止，這個教會的功能主要是已有信徒的收容所。回到本文開始時希望討論的「為甚麼這些民工成為基督徒並持守信仰」這個問題，實際上我們發現，在相當多的情況下，問題乃是已經作為基督徒的農民信徒，隨着入城務工而帶來社會身份的轉換，而不完全是信仰上的轉變。因此，對於這個人群來說，我們的問題發生了轉化，新問題是：為甚麼這些民工信徒在進入城市生活後仍然維繫和發展其信仰生活？同時，我們也意

從信徒人數和聚會點數量來看，A教會得到了極大的發展，初步形成了具有一定規模的教會體系。不過，我們注意到，其信徒構成主要仍然是從鄉村轉入城市生活的已有信徒，而不是新增的民工信徒。

識到，這些民工信徒的信仰方式和教會形態，其實仍然與鄉村教會保持相當高程度上的延續性，而與城市教會，特別是被稱為「第三種教會」的知識份子或專業人士團體表現出顯著的差異⑭。

二　實用主義的信仰取向：一種解釋的路徑

考察已有的關於中國基督徒(特別是鄉村基督徒)歸信原因的解釋，除了認為乃是上帝揀選和聖靈做工這一類的信仰宣告和護教性的解釋之外，不少研究者都提到實用主義的信仰取向⑮。

已有的關於中國基督徒歸信原因的解釋，除了認為乃是上帝揀選和聖靈做工這一類的信仰宣告和護教性的解釋外，不少研究者都提到實用主義的信仰取向。針對A教會的研究過程中，我們也有相同的發現。

在針對A教會的研究過程中，我們確實也發現，不少信徒對信仰常常採取一種帶有功利性的態度。這樣的態度使他們相對於教義和理性的信仰知識而言，會更強調帶有靈恩色彩的神迹奇事和個體經歷，如治病、趕鬼等。一些研究者認為，這大概表明了鄉村基督教受到中國民間信仰在不同層面上的影響⑯。的確，改革開放以後，農村的民間宗教得到復興，拜佛、拜觀音、跳大神等以前遭受壓制的民間宗教活動又重新回到了老百姓的生活當中⑰。這些民間宗教的突出特點是所謂的「交換心理」，即人們與神靈之間基本上是一種交易的關係。如果人給予神靈以供奉，神靈就應該滿足他的願望；而在願望實現之後，他便需要報答神靈。

A教會的一些信徒在歸信基督教以前，幾乎都有過拜佛燒香的經歷，而他們歸信基督教，在某種程度上是因為耶穌基督這位新神比他們以前拜的神更「靈」，更能「解決問題」。如果遇到甚麼疾病、患難或是難處，「開禮拜」是他們常用的「解決」方法，而這看起來與民間宗教中「許願—還願」的模式極為相似。一位女信徒如此說：

> 他跟我媽說，你回家呀，你小姑婆婆家人不是信耶穌的嗎，你讓她家裏開個禮拜，她那〔病〕就好了，就這麼說的。俺媽回家說，大哥說的，叫你回家給你家公公講講，就說叫你公公找人開個禮拜。

與此相似，另一位信徒在談到其歸信過程時如是說：

> 信了主了，進〔教會〕去了，俺們進去的時候他〔被訪人的兒子〕還在醫院裏住院。進來，守禮拜嘛，等他住了院我回來守禮拜，進來了守禮拜嘛，守禮拜那時也說，信主，相信主，我孩子不發燒好了，以後出院回來給他做見證，奉獻他50塊錢。就那樣說的呢。後來回來〔孩子出院回來〕不是給他做見證呢，給他奉獻50塊錢，在屋裏開禮拜。

斯達克(Rodney Stark)和芬克(Roger Finke)曾指出：「在跟神靈的交換中，人們願意給被相信會更易回應的、範圍更大的神靈付更高的價格。」而「在追求彼世的回報中，人們願意接受一個延長的、排他的交換關係」⑱。可以說，在A教會不少信徒的心目中，耶穌即是比他們以前所拜的那些神靈「更易回應的、範圍更大的神靈」。此外，除了今生的回報之外，耶穌還可以賜予他們「永生」。既然如此，他們也就願意為此付出更高的交換價格，即投入更多的時間、精力和金錢，並承諾只相信這位「獨一真神」⑲。

雖然傳道人在講台教導中也常常強調對信仰的委身和對上帝旨意的順服，但這仍舊不妨礙普通信徒更傾向於接受和相信只要禱告，疾病就必然得醫治，困難必然得解決；而且，如果「禱告不靈」，他們通常的反應不是對上帝安排的順服，而是檢討自己「信心不足」，因此沒有得到醫治或解決。這恰好從另一個側面反映出他們信仰基督教的實用主義色彩。換言之，在他們的信仰實踐中，「靈不靈」似乎是一個比「真不真」更重要，也更切合他們實際生活的問題。

從這個意義上來說，至少在A教會的個案中，確實有數量眾多的普通信徒的信仰實踐具有強烈的功利色彩，但是，這種將基督徒的歸信理解為主要是實用主義功利訴求的解釋，嚴重地簡化了基督教作為一種信仰的宗教本質，而將其化約為追求對膚淺的物質主義需求的滿足。同時，就算是有人注意到了信徒對「農民精神需求」的滿足，也仍然不過是這種簡化論的升級版而已⑳。這種將宗教信仰歸結為實用主義訴求的解釋路徑，實際上是基於對中國人在信仰本質上的實用主義的判斷，是一種過於簡化的理性主義進路，並不能完全解釋現實生活中一部分中國人歸信基督教，並持守其信仰的深刻性和複雜性。換言之，我們需要在這種解釋路徑之外納入關於宗教信仰的意義這個維度。

三　信仰對生活的解釋

格爾茨 (Clifford Geertz) 在其著名論文〈作為文化體系的宗教〉(“Religion as a Cultural System”) 中認為，宗教作為一種象徵體系，可以對生活世界中的不合理和不安提供解釋，從而使得具體的生活處境以至苦難成為可以被理解和接受的社會現實。他還特別指出，在宗教信徒看來，其所信仰的神靈以及相應的觀念，乃是比可見的現實生活更為真實的存在㉑。

在筆者所訪談的A教會信徒中，對於苦難的體認和生活艱辛的經歷似乎是他們歸信基督教的共識性背景。我們所接觸到的信徒幾乎每個人都有一段心酸的歷史。在訪談的過程中，許多人在講述他們過去的經歷時都忍不住流淚。出於生活所迫，他們背井離鄉來到了現代化的城市，然而，城市的繁華與其實際生活並沒有形成交集，他們只能徘徊在溫飽的邊緣。他們不僅需要在各種規章制度的夾縫中尋找立足之地，還要忍受城市人的白眼和歧視。在訪談中，很多信徒都流露出對知識份子、對城市人生活的羨慕，但是這些對他們而言都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如果說人生的苦難在很多城市人那裏似乎是比較遙遠的故事的話，在他們那裏就是身邊的現實。

在筆者所訪談的A教會信徒中，對於苦難的體認和生活艱辛的經歷似乎是他們歸信基督教的共識性背景。我們所接觸到的信徒幾乎每個人都有一段心酸的歷史。

相應的，A教會的講道信息中時常凸顯出兩個重要主題：世上的苦難和天國子民的榮耀。在前一個主題中，傳道人強調信徒當將自己的勞苦愁煩卸下給神，在神裏面得到安息和喜樂，正如耶穌應許「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聖經．馬太福音》11：28) 下面這段講道信息即為一例：

所以弟兄姊妹，所以我們看到，人少年的一個時代，嬰孩的一個時代，他是以哭來開始的。弟兄姊妹，這是嬰孩一直到少年的這樣一個階段，是這樣的一個經歷。那麼成人就會出現甚麼樣的問題呢？成人的狀況是甚麼樣

的呢？就會出現痛苦的這樣一個經歷。弟兄姊妹，人在少年的時候，人哭啊，痛苦啊，那麼在成年的時候，人也會有很多的悲哀，人也會有很多的這樣一個痛苦。特別是甚麼呢？特別有很多的人，當我們家庭面臨患難的時候，當我們家庭面臨疾病的時候，我們感覺到痛苦；當我們面臨婚姻挫折的時候，我們感覺到痛苦；當我們家庭當中日用飲食不能夠得以正常的供應的時候，我們感覺到痛苦；當我們很多的時候，我們兒女不需要自己的父母的時候，我們感覺到痛苦。所以弟兄姊妹我們看，在人整個這樣的一個一生當中，人的一生當中都是痛苦的。弟兄姊妹，我們看到，如果不是在耶穌基督裏面，人是找不到真正的這樣的一個安慰，人是找不到真正的這樣一個滿足感的。

前千禧年主義之所以被中國教會和基督徒所普遍接受，除了與眾多持有前千禧年主義的來華宣教士有關之外，就在於其為當下世界和現實生活中的苦難提供了一個有力的解釋。

在後一個主題中，傳道人所教導的信息則充滿了對社會身份、成就、學歷、財富等世俗價值的否定，強調基督徒的身份才是真正寶貴和值得追求的。下面這段話選自與前引文同一篇講章：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說，我在哪裏，你們也要在哪裏。耶穌不會騙我們，我們不是精神寄託呀，我們不是尋找刺激呀，因為這是神的話，是真的呀。天堂是真實的，它不是一個荒謬的，它不是一個美麗的傳說，它是一個真實的事情，因為這是神的話。耶穌講，如果沒有，他早告訴我們了，他不會騙我們。所以我們也知道，今天我們在這個地上，你現在在城裏，半輩子積蓄，買一套三室一廳的房子不得了了，裝修裝修，完了以後不得了了。花個幾十萬塊錢，大不了你在城裏住，花個十萬塊錢，買一個户口，那不得了了，城裏户口。但是你要知道，這一切跟將來比的話，那真是沒辦法比。我們將來哪是住三居室的啊，哪兒是木地板啊，現在木地板都比較好的了。〈啟示錄〉裏面講的啊，你看黃金的啊，碧玉的啊，瑪瑙的啊，世界上最好的東西。(哈利路亞——阿門！㉒) 哪還需要買户口，不需要掏錢。城裏户口，跟天國户口來比的話，那太遜色了。城裏户口十萬塊錢，天國户口免費上。(哈利路亞——阿門！)

這兩段講道信息精彩地說明了基督教對現實生活中的苦難的解釋，其所主要採用的策略是否定現實世界的意義和「真實性」，因為那些都是「虛空的虛空」，而強調將來生活的盼望之真實，並且是「好得無比的」。這種在末世觀上的前千禧年主義 (premillennialism) ㉓之所以被中國教會和基督徒所普遍接受，除了與眾多持有前千禧年主義的來華宣教士有關之外，就在於其為當下世界和現實生活中的苦難提供了一個有力的解釋㉔。在這些飽嘗生活艱辛的民工信徒當中，他們的社會身份和生活體驗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強化了這種強調苦難、否定現在、重視對將來的盼望的神學傾向。

這看起來似乎與「宗教不過是精神鴉片」或「精神寄託」的解釋差別並不大，但需要注意的是，無論外人如何解讀，在信徒自己看來，宗教卻不是甚麼虛假的「精神寄託」，而是比現實生活更為真實的存在，從而為面對當下的現實和繼續生活下去提供了一種「強有力的、普遍的、恆久的情緒和動機」㉕。事實上，在上述講道信息

中，那位只有中學程度的傳道人特地如此強調道，「耶穌不會騙我們，我們不是精神寄託呀，我們不是尋找刺激呀，因為這是神的話，是真的呀。」

四　結論與討論

從中國基督教研究的角度來說，A教會的擴張速度在人數上來看確實令人驚嘆，但是，不得不指出，這個教會人數的增長大多數只是相對而非絕對的，即更多的是起到為已經歸信的民工信徒提供屬靈牧養的作用，而不是開拓城市裏的一片「荒地」。在一定意義上說，A教會集中體現了中國基督教目前所面對的幾個主要的挑戰：城市化、民間信仰、神學反思和構建、教會管理體制的建立和健全等。A教會的走向如何，或者進一步說，城市化進程中的中國基督教走向如何，還有待觀察。

不過，從對A教會的個案考察中，我們可以至少觀察到民工基督徒歸信的兩個維度，即信仰在生活實際中的功用取向，以及信仰對於現實生活世界的解釋。從個體信徒的層面來說，後一方面可以在相當程度上解釋生活的意義問題，亦即為甚麼民工信徒在進入城市生活後仍然持續甚至強化其信仰生活。當然，這同樣可以解釋為甚麼一些民工在進入城市後，更為強烈地感受到一些內在的需要，從而在接觸到其他基督徒的情況下，很容易就歸信和進入教會。

簡言之，我們可以看到，作為一個社會邊緣群體的民工基督徒在其信仰中有一些值得關注的表現。需要再次強調的是，儘管這些表現並不是民工基督徒所獨有的特點，事實上，無論是所謂的信仰的功利維度，還是與末世觀相關聯的對現世的態度，民工基督徒都與多數中國基督徒基本一致，或者說並沒有、也不能脫離於中國教會的主要屬靈傳統。但是，我們也需要看到，他們在城市社會的邊緣生活狀態，或者說「都市裏的陌生人」身份㉖，可能會更為強化這些信仰在生活上的表達。

無論是所謂的信仰的功利維度，還是與末世觀相關聯的對現世的態度，民工基督徒都與多數中國基督徒基本一致，不能脫離於中國教會的主要屬靈傳統。但是，他們在城市社會的邊緣生活狀態，可能會更為強化這些信仰在生活上的表達。

註釋

① 筆者比較認同陳映芳的「作為城市新移民的鄉城遷移者」這個概念。參見陳映芳：〈關注城市新移民〉，《解放日報》，2004年8月22日。不過這個概念儘管比較準確，卻失之冗長，故本文仍會採用「民工」這個不那麼準確的概念。

② 或許還帶有對於他們這種處於「農民」和「工人」之間的模糊性和不確定性的不安。

③ 項飆：《跨越邊界的社區——北京「浙江村」的生活史》（北京：三聯書店，2000）。

④ 我們這裏主要考慮宗教裏的人以及社會這兩個層面，而將宗教的超自然層面的因素暫放不論。

⑤ 這裏所劃定的年份並不是一個準確的用法，不過旨在指出一種趨勢和大致的形態。另外，1980年代以及以前也並不是沒有城市教會的發展，而在1990年代之後也不是說鄉村教會就沒有發展了。

⑥ 黃劍波：〈城市化進程中的中國基督教〉，第三屆漢語基督教研究圓桌會議（昆明）論文（香港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主辦，2005）。

⑦ 例如梁家麟：《改革開放以來的中國農村教會》（香港：建道神學院，1999）；黃劍波：〈四人堂紀事：中國鄉村基督教的人類學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博士論文，2003），未刊稿；李峰：〈鄉村基督教教職人員的社會階層分析——以浙南Y縣X鎮基督教為個案〉，《晉陽學刊》，2006年第3期，頁45-49；夏磊：〈道場上的十字——對一個

皖中村莊基督教傳播過程的研究〉(2007)，www.ruralchinawatch.org/content.asp?id=686。

⑧ 例如高師寧：《當代北京的基督教與基督徒：宗教社會學個案研究》(香港：道風書社，2005)；黃劍波、楊鳳崗：〈北方某沿海城市基督徒的家庭倫理和工作倫理〉，《基督教文化學刊》，2004年第11輯，頁267-74。

⑨ 陳村富和吳欲波的研究儘管以城市化與基督教為題，但主要討論的是城市化對鄉村教會的影響。參見陳村富、吳欲波：〈城市化過程中的當代農村基督教〉，《世界宗教研究》，2005年第2期，頁65-70。

⑩ 例如，在溫州，民工教會的發展主要是由溫州當地教會推動，並作為其原有教會體系的一部分，而不是如本文所顯示的大城市民工教會由鄉村母教會差派傳道人發展而成。參見舍禾：〈我和民工有個約——溫州城郊教會民工福音事工回顧與前瞻〉，《教會》，2007年總第8期，https://www.churchchina.org/no071106。

⑪ 本文所有關於A教會的數據都是截至2006年9月為止。

⑫ 信徒的工作時間和適合聚會的時間當然也是另一個重要因素，但缺乏傳道人顯然是最為重要的導因。

⑬ 電視和DVD的普及使得這種形式的主日崇拜成為可能。

⑭ 孫明義：〈認識中國城市家庭教會〉，《舉目》，2007年總第26期，頁12-17。

⑮ 例如李紅菊等：〈鄉民社會基督教信仰的原因探析——對豫北蔣村教堂的調查〉，《中國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4期，頁73-76；劉霽雯：〈鄉村的「天堂之路」——湖北省荊門市團林鎮「基督教」活動調研〉，《中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24卷，頁66-69；夏磊：〈農村基督教對傳統民間信仰的社會功能替代——對蘇北與皖中兩個村莊的實地調查〉(2007)，www.usc.cuhk.edu.hk/wk_wzdetails.asp?id= 4769。

⑯ 高師寧：〈當代中國民間信仰對基督教的影響〉，《浙江學刊》，2005年第2期，頁50-55。

⑰ 苗月霞：〈鄉村民間宗教與村民自治：一項社會資本研究——兼論韋伯關於宗教社會功能的觀點〉，《浙江社會科學》，2006年第6期，頁99-104。

⑱ 斯達克(Rodney Stark)、芬克(Roger Finke)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解釋宗教之人的方面》(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頁119-225。

⑲ 《聖經》中記載的「十誡」第一誡即為「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在這些會眾加入教會之後，教會負責人都會要求他們扔掉家裏以前供奉的那些神像，只向耶穌這一位神祈求。

⑳ 顏敏：〈中國農村基督教的重興與農民的精神需求〉，《唯實》，2003年第8-9期，頁28-31。

㉑㉕ 格爾茨(Clifford Geertz)著，納日碧力戈等譯：《文化的解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111；105。

㉒ 傳道人在講道過程中會不時穿插一句「哈利路亞」，每次會眾都會以齊聲的「阿門」回應。

㉓ 在末世觀上，基督教神學大致可分為三個不同的派別：前千禧年說、後千禧年說和無千禧年說。前千禧年派認為耶穌基督再次降臨是在千禧年之前發生，在基督降臨之後，他要與他的眾聖徒一同作王一千年；後千禧年派認為耶穌基督再次降臨是在千禧年之後才發生，而目前福音普傳的時代就是千禧年；無千禧年派從根本上否認有千禧年一說。參見伯克富(Louis Berkhof)著，趙中輝、宋華忠譯：《基督教神學概論》(台北：基督教改革宗出版社，1989)，頁297-300。

㉔ 研究中國基督教會史和民間宗教史的宋軍曾跟筆者說，這還可能與中國民間盛行的「劫難說」等強調對當下的否定和對未來的盼望的傳統相關。

㉖ 艾菊紅、黃劍波：〈都市裏的陌生人——城市新移民基督徒的信仰和社會生活〉，《道風：基督教文化評論》，2007年第26輯，頁115-36。

黃劍波 中國人民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抗震救災與公民社會的想像

● 張慧瑜

2008年5月12日，四川發生黎克特制7.8級大地震，面對突發性事件，國家緊急動員，大眾傳媒扮演了格外重要的角色。媒體與國家如此親密無間的合作，達到了非常成功和有效的動員效果。尤其是地震發生後不久（5月18日），中央電視台舉辦的大型直播晚會「愛的奉獻」，把這次「眾志成城、抗震救災」的情感動員推向高潮。連1990年代以來借助冷戰想像不斷指責中國政府的西方媒體，也幾乎找不出任何質疑中國的理由，就在不久之前因西藏問題而出現的反華大合唱也瞬間瓦解。可以說，借助這次救災，中國國內變得空前和諧，國際環境也暫時逾越了冷戰想像，中國似乎終於成為「世界」大家庭的一員。

對於這次抗震救災，媒體及學者多從中國公民社會走向成熟的角度來論述普通公民自發參與救災的熱情。公民社會的想像於1990年代冷戰終結之後進入中國，為甚麼直到今天才發揮威力呢？作為公民社會想像的主體位置又是如何形成的呢？這是本文所關注的兩個基本問題。

一　公民社會討論的語境

這次抗震救災形成了強有力的社會共識，尤其是對於絕大多數通過電視、網絡間接「目擊」災情而獲得「現場感」的觀眾來說，這是一次危機時刻的心靈洗禮。人們在這次地震中上了一次公民教育課，鍛煉了人們的參與意識，似乎預示着中國公民社會正在走向成熟。不僅《南方周末》、《新周刊》等刊物紛紛發表評論文章，指地震「震」出一個「未來中國公民社會的模本」、國家「進行着自己的成人禮」等①，就連帶有官方色彩的《北京青年報》也發表題為〈全民總動員見證中國公民社會的成長〉的評論②：

> 一場新中國歷史上前所未有的自然災害，考驗着政府、軍隊、武警在緊急狀態下的「應戰」能力，同時也考驗着中國民間社會面對自然災害時的動員和互助能力，檢驗並見證了中國公民社會的進步和成熟。

1990年代初期學界對公民社會（也稱「民間社會」或「市民社會」，對

抗震救災形成了強有力的社會共識，尤其是對於絕大多數通過電視、網絡間接「目擊」災情而獲得「現場感」的觀眾來說，這是一次危機時刻的心靈洗禮，似乎預示着中國公民社會正在走向成熟。

應於西語的civil society) 的呼喚，似乎終於結出了「碩果」。公民社會成了國家抗震救災的重要力量，其中最顯而易見的表現，一是民營企業踴躍捐款捐物，二是普通公民積極捐款捐血或以志願者的名義奔赴災區，這些都成為指認公民社會的正面例證。從這個角度來說，抗震救災無疑成為對公民意識的一次演練；或者說，公民身份經過十幾年的呼喚，終於可以從「猶抱琵琶半遮面」而顯影並登堂入室了。

中國大陸學者關於公民社會的討論，發生在1990年代初期。公民社會理論重新引起人們的關注，與1970至1980年代之交使用「公民社會對抗國家」的理論範式來闡釋東歐及蘇聯等社會主義國家內部的社會轉型有關，尤其是以波蘭團結工會為例來說明公民社會作為瓦解社會主義國家體制的一種積極力量。公民社會理論在東歐復興的背景是在冷戰後期，尤其是蘇共二十大之後，東歐普遍拋棄斯大林路線之後的修正主義改革進程，其中伴隨着商品經濟、獨立工會運動等脱離共產黨專制國家的非體制性因素，均被認為是建立公民社會的一種力量。

正是在冷戰結束的背景之下，公民社會被賦予了反抗專制的想像，中國學者開始接觸公民社會的理論，討論中國有沒有公民社會，或者說公民社會是否適應中國語境的問題。

直到冷戰結束，這種東歐知識份子關於公民社會的論述才被西方知識界作為壓倒或瓦解社會主義專制體制的重要路徑，進而使公民社會成為對抗專制體制並實現民主化進程的良策。可以說，正是在冷戰結束的背景之下，公民社會被賦予了反抗專制的想像，也正是在這個時候，中國學者開始接觸公民社會的理論，討論中國有沒有公民社會，或者說公民社會是否適應中國語境的問題。

在這股討論公民社會的熱潮中，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1960年代出版的《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Strukturwandel der Öffentlichkeit*) 一書被美國學術界引介到人文研究領域，使得對公民社會的討論偏離了政治學的含義，而轉向對文化、媒體等公共領域的討論。在哈貝馬斯看來，「『公民社會』的核心機制是由非國家和非經濟組織在自願基礎上組成的。這樣的組織包括教會、文化團體和學會，還包括了獨立的傳媒、運動和娛樂協會、辯論俱樂部、市民論壇和市民協會，此外還包括職業團體、政治黨派、工會和其他組織等。」③這直接影響到中國學者在1990年代初期對於「大眾傳媒」，尤其被指認為帶有民間 (即非官方) 色彩的傳媒能否發揮公共空間功能的討論。

此時，如何擴大公共領域並達到削弱政府職能以強化公民力量的論辯，成為呼喚公民社會的先導 (當然，最終目標是政治民主化運動) 。以南方諸多「都市報」為主、充當「批判空間」的媒體，在把矛頭對準問責政府的時候，卻無法處理市場化所帶來的諸多弊端。也在這種認識之下，曾經在1980年代中國的社會主義體制還沒有完全瓦解之時，城市市民以街頭遊行示威為表現形式的內部抗議，卻很少被追溯為中國公民社會的先聲 (這恰恰類似於最初使用公民社會的視角來解釋東歐內部的改革) 。與1990年代相比，那時候公民空間的氛圍更為強大。

另一方面，在公民社會的爭論中，人們並不願意談論的是，哈貝馬斯所論述的十七到十八世紀作為理想模型的「公共領域」的討論，是在馬克思關於這個時期作為資產階級上升時期的理論背景下展開的。關於公民社會的想像背後是成熟而理性的資產階

級主體的確立。在這個意義上，關於公民社會的討論，無意之中成為把被國家(不言自明的社會主義黨國體制)綁架的「人民」轉變為市場中的「個人」的助推器。

這次抗震救災終於使人們看到了抽象的「人民」搖身一變成為了有社會責任心的「公民」。可以說，1990年代初期在中國展開的有沒有公民社會的追問，建立在中國社會主義黨國體制的一體化中、不存在公民社會想像的前提之上，因此，公民社會或更本土化的民間社會就天然地具有或承擔着瓦解國家一體化的功能。這種討論延續了1980年代以來對於共產黨政權作為專制政府的想像，公民社會於是成為替換1980年代主流的現代化修辭。與此同時，1980年代以來，黨國體制已經通過政治、經濟、文化等一系列體制改革正在自我瓦解，這就使得對民間社會的呼喚所具有的對社會主義體制的批判，在某些情境中變成了對新體制或新主流意識形態的辯護者。

二　公民社會的「公民」想像

在這次抗震救災的「公民」演練中，有兩個成員受到了嚴厲批判：一個是在地震發生之初，因捐款少招致網友指責的萬科集團掌門人王石。其後王石在「博客」上為他的行為進行辯護式回應，進而招致網友更嚴厲的批評，此事在網絡上被稱為「捐贈門」事件；第二個是在媒體一次次地報導災區教師不怕犧牲自我、保護學生的師德典範之時，卻在「博客」上公開發表〈「那一刻地動山搖——5．12汶川地震親歷記〉④，「有理有據地」闡明自己為何要逃跑的都江堰某中學語文老師范美忠。他的辯護言論引發網友一片嘩然，這就是所謂「范跑跑」事件。

把這樣兩個例子放在一起，看似有些怪誕，畢竟作為公認知名企業領袖的王石與自稱中國最優秀文科教師的范美忠風馬牛不相及。筆者把他們並置起來，不僅僅因為這兩個事件作為抗震救災中最引人注目的「媒體話題」具有相似的傳播學路徑：由網絡上的「博客」引發，然後由紙媒介入，使網絡上的局部事件傳遍整個網絡，繼而引起電視等媒體的「深入」報導；更因為他們因不適當的行為及其事後辯解而被人們批評為不合格的「公民」。他們之間的內在連接恰恰在於為公民社會的理念提供了反面例證(有網友把范美忠的先跑出來與王石作為先富起來的典型在修辭上連接起來，暗示兩個行為之間具有相似的社會及文化邏輯⑤)。儘管對於他們有着許多泛道德化的指責(尤其是網絡上的帖子如同「大字報」般大鳴大放)，筆者還是把這兩場「汗牛充棟」的口水仗作為一種從負面的角度來對公民身份的確認。這種負面教材或許比那些第一時間捐款、捐血、奔赴災區，以及把生的希望留給學生的教師等正面形象更為有力、有效地確立公民社會以及公民身份的行為規範及道德自律。

具體來說，王石受到批評，並非因為他沒有捐款，而是被認為捐得不夠。這種對於富人、企業家捐款的期待已經成為社會共識，王石及萬科追加捐款並無償參與災後重建，顯然也是高度認同於這種社會共識的結果。網友的「道德審判式」「逼捐」，也被一些人指責為一種類似於「納粹領導人以國家利益名義逼迫猶太商人捐款」的「仇富心理」⑥。這究竟是一種左派情結的體現，還是這些網絡上的中產

1980年代以來，黨國體制已經通過政治、經濟、文化等一系列體制改革正在自我瓦解，使得對民間社會的呼喚所具有的對社會主義體制的批判，在某些情境中變成了對新體制或新主流意識形態的辯護者。

或準中產階級對於企業家應該有社會責任感的監督和批評呢？

可以說，這種指責無疑高估了網友的「政治動機」。所謂「仇富心理」，無疑是1980年代以來，對於社會主義歷史的諸多清算方式之一；說得形而上一點，革命動員的邏輯是一種妒恨政治（或仇恨政治學）⑦。改革開放以來，如何一步步地論證資本的合法性，顯然是1980年代以來意識形態重建的重要步驟。瀰漫在一種發展主義和新啟蒙主義的氛圍之中，「讓一部分人通過誠實勞動先富起來」，進而實現共同富裕的現代化想像，成為經濟改革的合法性表述，這時，企業家往往成為改革／下海的先鋒隊員或勇者（1984年下海的王石就是其中的傑出份子）。

在後冷戰的時代，自由、民主、人權早已成為新自由主義意識形態的核心表述，而諸如國際主義等帶有超越性價值的社會主義或者說共產主義的道德價值早已經被污名化。

伴隨着國家推進或深化市場化改革，受傷害最深的群體是曾經作為社會主義都市中產階層主體的工人階級，階級分化愈來愈嚴重，「公益」漸漸成為一種彌合這種市場化代價的社會修辭。1990年代末期以及新世紀初期，伴隨着「三農問題」的突顯，資本家能否加入共產黨（「三個代表」自身的去階級化表述）的爭論，關於資本／財富合法性的兩種表述（或理念）開始變得有效：一是私有財產不可侵犯，以及企業家也是社會的納稅人；二是更為大眾化的說法，即強調企業家的公益、慈善價值，也就是要富而有禮、富而有德。經常被媒體報導的全球首富蓋茨（Bill Gates）同時也是全球最大的慈善家，就是眾人的表率。由此，資本的合法性終於可以借助慈善這塊「遮羞布」來消弭，並進而承認階級分化的合理性。

可以說，慈善成為一種論述資本、財富正當性的必須說辭。在這一點上，郎咸平的文章〈由賑災捐款引發的歷史文化反思〉⑧又一次強調了自由市場中的企業家的道德規範，是要把資本／財富以慈善的形式回饋社會。也正是在這個邏輯下，抗震救災期間播出的電視節目《贏在中國》⑨第三賽季的總決賽，各路已然成功的企業家評委以及「在路上」的創業者所分享的創業動力，被強有力地表述為只有把企業做大做強，才能在國家危難之時，貢獻出更大的力量。資本的合法性論證從來都是通過把資本附着於個人理想、夢想，以及民族與國家的力量等非資本的價值來實現的，這或許比借助「民族」資本的外衣更能獲得大眾的諒解和認同吧。可以說，網友對王石的指責，顯然不是某種階級仇恨，或者說一種左派對於資本的批判，反而是高度認同於慈善、公益事業這樣一個社會共識的前提下，對資本家的一種道德約束。

如果說「捐贈門」事件重新確認了企業家／資本家在這個社會中的合理位置，那麼范美忠作為普通人，他的出現使人們可以評判甚麼才是合格的公民／個人。在〈那一刻地動山搖〉的激揚文字中，范美忠懷着一種被專制強權政治迫害的妄想，對自己為何先跑進行了辯解，其中，最為「鏗鏘有力」的理由是：「我是一個追求自由和公正的人，卻不是先人後己勇於犧牲自我的人。」這句話的有趣之處在於一個「卻」字，為甚麼在范美忠那裏，「自由和公正」與「先人後己勇於犧牲自我」就是相悖的或者說不兼容的呢？這恐怕與冷戰歷史以及社會主義、資本主義的意識形態之爭有關（這裏暫且不考慮到范美忠有點混亂的知識譜系⑩）。在這種振振有詞的對立背後，前者代表着「自由、公正、民主」的西

方世界的普世價值，後者代表着「犧牲自我，匯入人民」的或許帶有禁欲色彩的共產主義道德精神。

在後冷戰時代，自由、民主、人權早已成為新自由主義意識形態的核心表述，而諸如國際主義等帶有超越性價值的社會主義或者說共產主義的道德價值早已經被污名化（或者轉換成人道主義話語）。也就是說，這樣兩種價值的對立，恰恰是冷戰時代西方陣營的邏輯在後冷戰時代的延伸。在這一點上，范美忠的自辯與其說是思想異端，不如說是當下最主流的表述。其「鏗鏘有力」及其受政治迫害的妄想本身，再加上被攻擊的悲壯感，其所面對的敵人，恰恰是一隻死老虎，儘管可以看到諸多狐假虎威的幻影。

可以說，王石、范美忠對於社會的冒犯，不是因為他們足夠挑戰了社會常識及其道德底線，而是因為他們做得還不夠。對於王石所維護的慈善路線以及范美忠所堅持的某種在極端狀態下維持個人選擇的自由，應該是這個時代最主流的表述。一個看似毋庸置疑的前提是，王石、范美忠顯然是公民社會的一份子，他們都具有市民的資質。因此，他們恰好是成熟而理想的資本主義主體的兩個面孔——一個是喜歡攀登、勇於挑戰的浮士德式的英雄，一個是「膽怯、自私而自負」⑪的個人。

最後，有必要把視野轉向積極參與並成功製造這兩起媒體事件的廣大網友。這兩場爭論，如果不是借助網絡，很難想像網絡媒體已經成為「社會熱點話題」的發源地。據估計，中國網民已超過二億，遍布中國城鄉各地，當然主要是大小城市及發達的城鎮，或者說網友——具有基本的文化水平和基本的生活保障的群體——也是最廣義的公民社會／中產階級的基石，同時也是公民社會所想像的邊界所在。從「三一四」事件中網友對家樂福的抵制以及王石被指責後道歉可以看出，網民或消費者作為消費主體的「力量」（作為房地產和家樂福的消費對象的顯然是城市中產階層或市民），亦即市場邏輯內部的「上帝」，是不能得罪的。

三　公民的主體位置與「愛的奉獻」的霸權效應

在這次抗震救災中，我們看到了志願者或民間（公民、市民）社會的力量和作用，民眾自發的救助是如此「強大」和自覺。這次救災的動員效應與其說是政府自上而下的宣傳，不如說是城市市民或者說中產階層自覺的慷慨解囊，一種以人道主義為主體的道德自律如此自覺地被調動起來。如果說「超女比賽」通過「拇指民主」（每個人都有投票權）實踐民間社會的想像，那麼在這次抗震救災中，我們可以很清晰地感受到中產階層市民強烈的責任感和道德感，而得以實現這種道德自律的話語是「愛的奉獻」。

《愛的奉獻》是一首流行歌曲，出現在1989年「六四」政治風波之後的春節聯歡晚會上。「愛的奉獻」作為一個名詞性短語，如同1990年代中期國企改革攻堅戰中出現的社會文化表述「分享艱難」一樣，非常巧妙地迴避了主體與客體的位置。「分享艱難」並沒有說出「誰」分享「誰的」艱難，似乎「分享艱難」不言自明地具有主體和客體，但是這個短語本身卻把市場化進程中被剝奪者（下崗工人）承受國家改

從「三一四」事件中網友對家樂福的抵制以及王石被指責後道歉可以看出，網民或消費者作為消費主體的「力量」，亦即市場邏輯內部的「上帝」，是不能得罪的。

革代價的問題(也常常被描述為轉型期的「陣痛」)轉化為讓「人民」來分享「國家」艱難的一種有效詢喚。「愛的奉獻」也是如此，「誰的」愛奉獻給「誰」似乎是不言自明的或不需要說出的前提，如果說後者／客體是災民，那麼前者／主體又是誰呢？是你，是我，是他，還是電視機前的觀眾？「愛的奉獻」恰恰要空出這樣一個主體位置等着你、我、他來由衷地填充，恐怕很少有人會把自己放置在被救助者的位置上吧。

從電視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所有獻愛心的人幾乎都是城市市民，農村／農民依然在這種市民空間想像之外，也就是說，農村／農民已然不在捐款、「愛的奉獻」的想像的共同體裏面。

在這種道德撫慰中，我們不會去想地震發生的合理性(如果是天災就更方便赦免對人禍的追問)，反而認同於在災害的前提下，我們作為救助者去拯救災民。可是，「人人」都是奉獻者，這裏的「人人」真的是「人人」嗎？這種中產階級道德依然是有邊界的，正如上面提到中產階級屬於市場經濟條件下的市民階層，市場的邊界也是中產階級的邊界。從電視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所有獻愛心的人幾乎都是城市市民，農村／農民依然在這種市民空間想像之外，也就是說，農村／農民已然不在捐款、「愛的奉獻」的想像的共同體裏面。

這種「愛的奉獻」的話語成為一種社會共識，還不在於作為準中產階級主體的城市市民被這種話語所整合，而在於這種意識獲得了其他階層，尤其是被統治階層的由衷的、發自內心的認同，使人們意識不到或者說不能當下就意識到這是某個階層的訴求。下面筆者試圖從兩個方面來論述「愛的奉獻」所預留出的主體位置是如何被非中產階級的底層民眾以及作為中產階級預備軍的「80後」所分享的，以說明這種話語所具有的整合力和霸權效應。

地震後網絡上有一篇關於「非震區災民」的帖子⑫，是有關一個工廠工人為自己沒有捐款而感到愧疚。之所以沒有去捐款是因為他看到災民的伙食「標準」比自己所在工廠的正式工人還要高，「災民一天的生活費比我兩天的還多」，但是，「我一直覺得心裏很糾結，不捐錢好像欠了誰的。難道我不是一個善良的人嗎？我也曾自願地跑到血站去獻血。我為大災流了無數的眼淚」。作者如此強烈的自責和自省意識究竟是如何形成的呢？是甚麼令作者造成如此大的愧疚感呢(帖子的敍述很像宗教懺悔，說出自己「犯罪」的過程也就是獲得或求得赦免的過程)？

帖子的第一句話是「第一次在電視看到災情，我吃了一驚，繼而看到救災，感到安慰與感動，每每在電視前淚流滿面」，電視以及電視中的災情和救災場面使作者感受了一種捐款的壓迫感和情感的強制力。從這裏也可以看出，電視／傳媒在這次抗震救災中所發揮的巨大而成功的動員或詢喚效果，「不捐款就會造成良心自責」。或許不需要網友對富豪的「逼捐」，普通人也自覺地感到道德壓力。

而問題的有趣之處在於，這份自責來自一個工廠工人。按照作者的敍述，僅從災民的伙食對比中，就可以看出他是比災民更受「災」的群體。如果真是如此的話，帖子的敍述者本人也應該是被救助的群體才對，可是作者為甚麼偏偏沒有意識到自己是需要被幫助的人，反而為自己無法成為捐款者(也就是去幫助別人的人)而深深愧疚呢？這恰恰就是「愛的奉獻」等人道主義話語自身所建構的主體位置，也就是說，「只要人人都獻出一點愛」、「愛的奉獻」所強調的是「獻

出」，而不是接受，作為奉獻的接受者在這種敘述中是居於客體的位置，而不是主體位置。因此，帖子的敘述者為自己無法填充或滿足這樣一個必須「獻出」的主體位置而深深地感到自責和焦慮。

如果說「非震區災民」因對這套話語的認同而自責，反而呈現了他從屬於低下階層的身份，那麼「80後」在這次抗震救災中，「終於」獲得一雪惡名的契機。「80後」不僅踴躍參與獻血、捐錢、捐物，更以個人或志願者組織的形式趕赴災區直接參與救災。其中參加抗震救災的解放軍、武警部隊、醫療隊中也有許多是「80後」，「80後志願者成為四川抗震救災志願者的中堅力量」⑬。這種對於「80後」的正面評價並非始於這次大地震，而是年初的南方雪災；到了3月份「反藏獨，護聖火」的活動中，「80後的愛國情」被極大地激發出來（包括海外的「80後」）。香港的《南華早報》(*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盛讚愛國主義重塑「80後」一代⑭；媒體上還有「『80後』領導全球愛國行動，中華後繼有人」⑮的美譽。

可以說，「80後」走向成熟的標誌是一種「愛國情」，恰如「Anti-CNN」網站的創建者所說，「如果沒有國家就沒有我們的幸福生活」。如果說這種「愛國情」，在3月份網絡上的「愛中國」紅心大聯合中，還有時被指責為民族主義的雜音⑯，那麼在抗震救災中，「80後」的「愛國情」就很少被指責為一種受到國家動員／煽動的民族主義情緒了。「80後」從「特立獨行」的個人主義姿態轉變為或整合為於中國（國家／政府／社會）或祖國高度認同的主體的變化，變成了「80後」的自覺、自願和成熟。

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到，在危機時刻，或者說動員的時代裏，個體是如何主動地、自願地吸納到國家、民族、祖國等認同之上的，就連似乎被認為是在個人主義的養料中成長的「80後」，也可以「輕易地」被「收編」。就像「志願者」這樣一個有着明確方向性的身份一樣，「我」是自願的⑰。這種「80後」所表現出來的愛國主義熱情，與其說是社會主義文化的遺產，不如說更類似於美國式的建立在個人（英雄）主義基礎上的愛國主義。這與「80後」在很大程度上是未來城市裏的準中產階級的身份認同密不可分，因此，他們「自然」具有一種以人道主義為核心價值的中產階級道德自律。

可以說，這種建立在人性、人道主義基礎上的以捐款捐物為行動指南的意識形態性，不在於要求富人、有錢人、中產階層去獻出愛心，而是那些顯然是低下階層或非中產階級的人們也要由衷地認同於這樣一種敘述，並把這種敘述邏輯內在化，這也就證明了這樣一套話語自身是如此地具有整合力和動員效果。

「愛的奉獻」這套話語之所以如此有力而有效，恐怕與當下中國的社會結構的固化有關。如果說1990年代中期，中國還處在階層極速分化的過程，那麼最近一兩年，似乎這種社會結構的分化已經完成。

說到這裏，就不得不進一步追問，究竟為甚麼這樣一套老話語會「煥發出新顏」呢？這套話語之所以如此有力而有效，恐怕與當下中國社會結構的固化有關。如果說1990年代中期，中國還處在階層極速分化的過程，那麼最近一兩年，似乎這種社會結構的分化已經完成，人們很清楚自己處在甚麼樣的位置上。就像帖子中的工廠工人，他分享了這種中產階級的陳詞濫調，儘管他也從電視新聞報導中看到了自己實際上處在比災民還要差的一種階級位置上，但是他無法也不能對這種中產階級話語提出甚麼異議或不同的視角，反而是把自己放

在要去捐款的位置上。(這種意識形態與階級位置的錯位是否説明了另外一個老説法，從自在的階級變成自為的階級需要「先鋒黨／知識份子」來灌輸或植入呢？)

這種話語的有效性，不在於中國的中產階級有沒有形成，或者説人數和力量究竟有多大，而在於中產階級的價值觀成為大眾媒體(顯然，沒有市場化的農村不在這個「大眾」裏面)所竭力建構的社會共識。中國雖然沒有80%的中產階級，但並不妨礙以中國大小城市為市場邊界的社會把中產階級的價值作為社會的主流價值。在社會階級分化已經完成的今天，使得這種「愛的奉獻」的話語得以成為社會各個階級所分享的霸權表述。

伴隨着官方陸續公布嘉獎令以及各種抗震救災英模事迹報告會的舉辦，經歷一個月的「抗震救災」逐漸在媒體中消失。作為一次媒體事件的大地震，已經落下了帷幕。

四　結語

抗震救災進入災後重建的階段，電視媒體雖然已經由24小時滾動播出(其實只有中央電視台如此，其他電視台都是轉播)恢復正常，但不幸的是，地震帶來的次生災害依然縈繞着電視機前、電腦前的觀眾、網民(或者説「公眾」)的脆弱而又充滿良知的「心」。伴隨着官方陸續公布嘉獎令以及各種抗震救災英模事迹報告會的舉辦，經歷一個月的「抗震救災」逐漸在媒體中慢慢消失。學生早就開始復課，旅遊區開始恢復開放，久久牽掛人心的失事直升機也「最終」被找到。可以説，無論媒體如何持續地關注災區，作為一次媒體事件的大地震，已經落下了帷幕。

在這次抗震救災中，以「愛的奉獻」為核心的人道主義話語，成為填充以中產階級為主體的市民社會想像的位置，這種話語成為社會的和諧之音，在彌合階級鴻溝或許説修正妒恨政治學的同時，也印證着中國社會結構分化的固化或完成。借助抗震救災這一突發事件，得到演練的或暫時獲得想像的公民社會只展現了其溫情的一面，距離可以充當政治抗爭空間的民主化遠景還相當遙遠。在這種未完成的狀態中，批判性的思考究竟應該為之鼓而呼，還是呈現公民社會自身的壓抑性或遮蔽性呢？

註釋

① 〈汶川震痛，痛出一個新中國〉，《南方周末》，2008年5月22日；〈偉大的透明和國家的成人禮　災難時刻的信息傳播〉，《新周刊》，第276期，2008年5月19日提前出版。

② 〈全民總動員見證中國公民社會的成長〉，《北京青年報》，2008年5月21日。

③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等譯：《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頁29。

④ 范美忠：〈那一刻地動山搖——5．12汶川地震親歷記〉，2008年5月22日，天涯博客，http://blog.tianya.cn/blogger/post_show.asp?BlogID=332774&PostID=13984999&idWriter=0&Key=0。

⑤ 雲淡水暖：〈析「范跑跑」：「先跑出來」與「先富起來」的異同〉，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80291/7341471.html。

⑥ 朱大可：〈誰殺死了我們的孩子？——關於汶川地震的反省與問責〉，2008年5月26日，新浪博客，http://blog.sina.com.cn/s/blog_47147e9e 01009zy5.html。

⑦ 台灣學者趙剛在〈跳出妒恨的認同政治，進入解放的培力政治——串聯尼采和激進民主〉一文中，對尼采所批評的妒恨政治進行了正面回應，並提出走出妒恨政治的方式是

培力政治。參見趙剛：《知識之錨：當代社會理論的重建》（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107-42。

⑧ 郎咸平：〈由賑災捐款引發的歷史文化反思〉，2008年5月23日，新浪博客，http://blog.sina.com.cn/s/blog_4120db8 b01009dgs.html。

⑨ 以「勵志照亮人生，創業改變命運」為口號的電視創業節目《贏在中國》，參賽選手都是剛剛起步的創業者，獲勝者可以贏得風險投資，相比一般的選秀節目或「PK」比賽，《贏在中國》更凸顯贏者何以為贏，輸者何以為輸的市場邏輯或現實邏輯，因為評委都是這個時代的最成功者（如蒙牛集團總裁牛根生、阿里巴巴創始人馬雲、新東方董事長俞敏洪、腦白金神話史玉柱等），贏者的位置是確定的，是毋庸置疑的。

⑩ 范美忠：〈「關天茶舍」給一般中學老師的思想類書目〉，2003年11月7日，天涯社區，http://cache.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no01/1/74621.shtml。

⑪ 借用自學者黃應全對范美忠的精彩分析。參見黃應全：〈汶川大地震證明儒家「性善論」了嗎？——「范跑跑」事件的是非及倫理學啟示〉，2008年6月10日，學術中國，www.xschina.org/show.php?id= 12455。

⑫ 鄉下小妖1979：〈大災了，我流了很多淚，沒有捐一分錢，大家來鄙視我吧〉，2008年5月23日，天涯社區，http://cache.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free/1/1268045.shtml。

⑬ 〈80後志願者成為四川抗震救災志願者的中堅力量〉，《成都日報》，2008年5月21日。

⑭ 〈香港《南華早報》：愛國主義重塑「80後」一代〉，2008年5月7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08-05/07/content_8121115.htm。

⑮ 申富強：〈「80後」領導全球愛國行動，中華後繼有人〉，2008年5月8日，鳳凰博報，http://blog.ifeng.com/article/1440347.html。

⑯ 「民族主義」成為一個負面詞語本身是意味深長的，作為以民族國家為核心單位的國際秩序，無論怎麼說，民族主義都是其認同的基本或有機組成部分。如果說「民族主義」被扭曲成一種排外的、自我封閉的、烏合之眾的代名詞，那麼如何討論二十世紀50、60年代出現的第三世界民族解放運動的合法性呢？或者說對民族主義的妖魔化本身，是不是對這段歷史的一種負面書寫的一部分呢？

⑰ 在這裏，可以追究一下「志願者」為甚麼會成為一種有效的身份認同。「『志願者』是英文Volunteer的中文譯法，也被譯做『義工』。志願服務起源於十九世紀西方國家宗教性的慈善服務，在世界上已經存在和發展了100多年。核心精神是『自願、利他、不計報酬』」，「志願者概念從上個世紀80年代引入中國，並以1993年12月5日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的成立為標誌性事件」（中國社區志願者網，http://220.113.41.237/2005/9-14/143920-2.shtml）。這些說法顯然更強調志願者服務的西方源頭以及中國與世界接軌的標誌，而與人們的記憶更相關的是「志願」所引起的聯想，是抗美援朝時的「中國人民志願軍」，是入黨、入團志願書中所填寫的「我志願加入……」。從中國志願者網（www.zgzyz.org.cn）上查到的關於志願者服務精神的實踐者是雷鋒精神和白求恩（Henry N. Bethune）的國際主義精神，這或許是志願者精神的本土脈絡，與其說這是雷鋒精神和白求恩精神在志願者服務中的延續，不如說借助「志願者服務」這樣一個詞彙，把雷鋒精神中的共產主義戰士的道德典範和國際主義精神轉化為一種人道主義敘述；或者說「我志願」中「志願」是一個動作，加上「者」這個助詞就變成名詞了，也就是說「我志願」的對象就消失了，我志願做甚麼不重要了；或者說，「志願者」是「志願」的名詞化，同時也是志願的對象，即「我志願成為志願者」，「志願」本身就是「志願」，多麼好的同義反覆啊！

張慧瑜 北京大學中文系比較文學與比較文化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短論·觀察·隨筆

香格里拉的政治價值

● 周　雷

西藏的「三一四」事件，實際上是認識論的一種分水嶺：如果視中國藏區為分立和具有獨特文化特性的分化個體，這種判斷錯了；從政治態度和宗教信仰的傳播說服角度來說，中國藏區作為一個信仰區域，它的複雜性被低估了，基層的藏族社會呈現了牢固的社會記憶、宗教皈依；論及中國政府針對藏區的政策體系和對外傳播體系時，單純的成就式宣傳和保守的傳播思維、定式和樣態，並不足以改變信息資源佔據優勢的國外受眾群體的態度。圍繞這許多問題，所有中國人應該追問：我們面臨着甚麼樣的西藏？我們身邊的藏族同胞在宗教認同、民族認同、國家認同上到底是何種樣貌？

在國際社會輿論的壓力下，中國政府多少顯得被動。公正地說，中國政府的治藏政策絕非外國媒體評論的那麼糟糕。面對具有悠遠傳統、複雜歷史的西藏問題，任何政府都無法在各方面做到盡善盡美。回到最根本的問題，假設中國藏區的治理存在問題，真正內核的問題何在？是否存在一個新的視角和思維，可以去除思想的遮蔽？

筆者曾經多次前往雲南迪慶藏區，也在近三個月之中，曾經沿着著名的茶馬古道，從西雙版納一路驅車抵達拉薩，從小乘佛教到大乘佛教區域，沿途對當地民眾和官員進行訪談。其中有些調研屬於人類學式的田野調查。下文的討論實際上是試圖以雲南藏區作案例研究，對中國藏區存在的整體性問題進行考察，拋開對藏區經濟社會發展定量統計的爭論(因為在同樣的數字面前，有人理解為建設，有人則理解成破壞)，單純檢討政策的戰略性、傳播的有效性，思考中國藏區在維護穩定、民族團結、經濟發展方面新的戰略視角和發展可能。

一　對中國藏區政治情勢的基本判斷：民族志視角

從民族認同、大眾傳播、政治修辭三個方面，筆者對中國藏區存在如下的基本判斷：

(一) 在民族認同的深層，廣大藏區仍然存在一個牢固而具有懷舊色彩的民族認同信仰體系，在家族觀、生死觀、宗教觀、價值觀等諸多方面，藏區的基層藏族同胞仍然維持着舊有的宗教形態和精神樣貌。雖然通過多年以來的基層政治民主、政治動員、政治控制、政治宣傳、文化發展、經濟發展、旅遊推廣等努力，廣大藏區體現了主流政治觀點所理解的「歸順」和「漢化」，但是在文化的深層，這些變化是否真實是十分可疑的。從基層藏族百姓的宗教信奉、信仰歸屬、宗教飾品佩戴、以「轉山」為主要形式的宗教實踐、以水葬和天葬為核心的藏族傳統生死觀皈依、藏族本土的宗教知識和宗教生活史等多個方面，中國藏區至少在微觀層面仍然維持着一個傳統的、以達賴喇嘛教義為核心的宗教信仰世系和宗教生活秩序。筆者在調查中了解的諸多案例，揭示如下事實：(1) 某些基層藏族百姓以收藏達賴喇嘛的物質寄託為榮；(2) 一些人奉印度的藏傳佛教為文化之宗；(3) 少部分區域甚至推崇印度式的生活方式，前往印度的民間朝聖活動持續不斷；(4) 有關宗教的民間敘述和本土知識與傳統的藏傳佛教關聯緊密。

必須認識到，只有在彼岸世界被「漢化」，才能被認定為真正的「漢化」和「歸順」；民間宗教記憶的堅固性絕非一般主流政治觀點所認識的那麼簡單。迪慶德欽縣雲嶺鄉多個村寨的個人生活史證實，圍繞着藏族神山的「轉山」實踐和民間群體的宗教記憶，是宗教影響剛性約束力的真正體現。基層的藏族百姓也許會基於生計考慮，在民族認同、意見表達和宗教表述上選擇一種主流敘述，但是在文化方面，特別是民族記憶的深層，仍然把彼岸世界交予達賴喇嘛統治的宗教世界，這種文化、宗教、精神慣性是一種事實。一位受訪者說，他在多次「轉山」中做的事情，就是沿路唸經，向達賴喇嘛道歉，懇求原諒他在現實生活中的口是心非。當我們意識到這種基於個體的宗教實踐在人群中並非孤立和偶然的現象時，真實的宗教認同便昭然若揭①。

(二) 在政治影響傳播方面，中國藏區在傳播物質基礎上表現出薄弱、片段化和破碎化的樣態。以迪慶為例，真正的大眾傳播所依賴的廣播覆蓋、電視信號和網絡聯繫，在農村社區十分薄弱，基層的藏族百姓仍然依靠人際傳播來獲得有效的溝通，特別是有關宗教和信仰方面的溝通。一方面，筆者看到，基於社區和農村的政治痕迹和影響明顯，政治意見和態度的傳達直接且多元；另一方面，真正影響基層藏區百姓態度、行為和思維的有效傳播，並非來自大眾傳播媒介和官方主導的政治傳播，而是來自民間的「火塘」和「酒精」，在無數的小規模聚會和民間活動中完成。中國自上而下、去除個性、政治色彩濃重、行政色彩過強的傳播和宗教管理，對於民族多元、文化複雜、宗教影響深巨的藏區有時是低效的②。

(三) 從政治修辭來看，達賴喇嘛以及國際社會所響應的是一套人際、人文、民本的修辭系統，在他們的傳播、對話、表述系統中，時常出現的是普世且關乎個體福祉的詞彙，如民主、自由、家園、故國、人的尊嚴、生活的詩性、寬容、愛等具有蠱惑力的詞彙；與之對比，在中國，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對中國藏區的政治修辭是現實的、政治的、功利的、定量

的，學者往往習慣用政治話語來描述宗教性、文學性、意識形態性的現實。中國政府的相關政治敘述，時常是一種單純的否定和辱罵，並把這個事實上在民間某些群體中仍然具有崇高地位的宗教領袖無限貶低，使用充滿政治正確性和紅衛兵式的政治話語；缺乏有效的智慧使用藏傳佛教佛經和普世價值來與國際上的不同政見進行真正的辯論和回應。這種修辭上的誤置使得中國政府的許多成績被掩蓋、對外政治形象遭到損壞、政治智慧遭到質疑。只有將這種與達賴喇嘛的論爭還原為宗教性、人性、文明性、修辭性的論戰，才能破解目下的傳播弱勢，用政府的倫理性和文明性來消弭謊言和污蔑。

二　反思藏區的政治傳播：優化的可能性何在？

任何對中國藏區的討論，均無法脫離這樣一個基本事實：中央政府長期以來將以拉薩為中心的「核心藏區」視為宣傳和政策扶持的中心，從整個政策體系上來說，是圍繞着達賴喇嘛所集中宣傳和攻擊的問題開展工作。雖然一直以來中央政府做了許多工作，各級政府在支援藏區建設方面表達了充分的誠意、願力和努力，在藏區經濟、政治、文化、宗教等多方面出台了諸多利好政策，辦了不少實事，完成許多標誌性工程，但從此次「三一四」國際排華浪潮中可以看出，以上的功績並沒有得到廣泛認同，包括美國、英國、法國等西方國家同時「選擇性失明」，對中國政府的政策提出尖銳批評，中國政府的開發、開放、開明往往被境外人士污蔑為所謂的無神論、專制政體對西藏文化的系統破壞。

在西方人士眼中，達賴喇嘛的精神體系和政策策略是精神性的、神性的、倫理的、道德的，他對宗教自由和精神信仰的終極追求，得到最廣泛的認同（從國際社會賦予他的各種榮譽稱號也可以看出）。他建立的一套對傳統西藏社會帶詩意、烏托邦色彩的描述具有強大的影響力，也處在西方政治視覺的中央。達賴喇嘛的政治催眠迎合了國際社會的想像，從潛意識層面激發了西方人夢境式想像中國和西藏的能力。

達賴喇嘛曾經在1995年在美國波士頓與中國學生對話時，提到「喇嘛教的信仰將給漢人社會帶來幸福與和平」；到目前為止，十四世達賴喇嘛公開主持《時論經》灌頂儀式不下二十五次，從印度、美國，到蒙古、澳大利亞。不管中國官方系統如何認知，達賴喇嘛在國外的喇嘛教教眾和非教眾身份的親善者眼中，都是具有道德親和力、不斷給予的精神性人物，他也正是通過這種無形的能力來向有形的社會，特別是漢人社會來行使他的權力和影響，當中國多個藏區在「三一四」事件中同時響應時，可以明顯感覺到其延展至末梢神經的影響力，在信息傳播角度頗為封閉的西南中國瞬間形成高效的動員③。

從這種角度來說，中國政府面對的是「水流式」的傳播體系，其中教義來自頂端，精神和心靈是介質，語言是聯絡的電流。從隱喻的層面來說，教眾的身體是調適靈敏的媒材，當四周出現來自接受頻率內部的信號，便會立刻在教眾和民眾構成的感應介質中傳播，形成迴響。在田野調查中，

筆者發現一些藏區年輕人有一種特殊書寫習慣，他們可以用漢字表達只有藏族、納西族、傈僳族能理解的信息，惟獨對漢人來說是一組亂碼。假設這種傳播模式是一種心靈和精神的巴別塔，它所激發的傳播效果將是多麼驚人。雖然作為文化的他者，可以覺察到中國藏區語言的不相通融性，藏語也因此被分成不可互相理解的語系，但是由於精神信仰、地理聯繫、族群認同的趨同性和內在整合力量，有時正好可以利用彼此對漢族社會普通話的基本理解，用一種客體和他者的語言，進行加密傳播，穿越重山的阻隔。

作為對比，政府官方系統的動員、應急、宣傳體系是箭垛式的、「盾」型思維、格式塔式的，它遠遠沒有做到基於社區、基層的信息理解，其表達形式和信息採集方式是粗放和行政化的，並且主要依靠語言傳遞。而針對特殊時期和特殊理解對象，依靠語言傳播態度和事實往往是最不可靠的。正如人類學學科訓練的基本要求所說，如果沒有在田野積累足夠時間，掌握研究對象的語言，了解其日常生活，所有框架式訪談搜集的信息均是偽信息，因為它悖離了信息的原意——它不是減少不確定性，而是增加不確定性。

如果將中國政府針對中國藏區治理的幾十年假設性地壓縮成一個小時和一個傳播環形，在這個小時內，多少分鐘是信息的輸出？多少分鐘是信息的輸入？多少分鐘在檢查效果？如果在「誰」→「通過甚麼」→「向誰」→「說了甚麼」→「產生了甚麼效果」這個傳播環形中，「說了甚麼」這個單一環節佔據了50分鐘，能否說明這是一種有效傳播？中文裏「連篇累牘」這個詞是否表達了一種傳播學上的負面效果？無論作為個人、集體，還是更大的概念的「國家」，要進行真正有效的宣傳和傳播也需要像流水一樣經過上述所有環節，其中的過程不可省略。設想一下，要是現有的傳播和宣傳可以陳列出同樣厚度的關於「誰」、「向誰」和「產生了甚麼效果」的成就，而非有關自己「說了甚麼」的結果，傳播的效果將有天壤之別。

因此，圍繞這類問題，如果中央政府沒有更好的策略和理論體系，就無法真正解釋國際傳播語境中的誤解和誤讀，褪去對方的鋒芒。這就是為甚麼在任何有關西藏的政治動蕩發生之後，中國政府系統的專家、藏學家、藏族學者出來說話，(坦白而言，儘管陳列的也是事實) 往往在國際社會沒有可信度。因為，他們仍然在糾纏於「說了甚麼」這一環節，試圖用定量的數據解釋定性的事理。同時，相比較達賴喇嘛在西方人眼中所理解的世系上的純正和精神信仰等級，這些駁斥和論述是非主流的、政府化的、宣傳化的、意識形態的，也就是處在不同的播出頻率，不具有交叉影響的能力。

所以，中國政府應該從體系上重新建立一種傳播和溝通體系，迪慶藏區的香格里拉正是個突破點——通過現行話語系統的「邊緣藏區文化」來消解「核心藏區」的政治威懾力。通過將迪慶藏區打造成與西方意識形態對話的前台、新西藏文化的典型、新西藏信仰自由展示中心、藏式國際生態示範區、藏式文化保存實驗區，搭建實體性的傳播平台來進行真實而非虛擬的論戰。

三　如何構建新的「邊緣中心」？：香格里拉的政治可能

當置於西藏整個歷史空間中，迪慶藏區的確佔有獨特的地位，但就目前的對話場域地位來說，它是典型的邊緣化地區。然而，事實上，正是這片區域存在如下「自然」和「精神」的優勢，使它可以在藏區文化的世系中獲得一種「根」和「本」的地位。

第一為生態。滇西北、三江並流一直是國際焦點的焦點，它的生態意義、政治示範意義即使放在整個西藏核心藏區和中央政府的政策組合裏，都具有核心意義和權威地位的潛力。中國政府應該將迪慶藏區打造成具有全球意義的生態方舟和新藏區政治文明的橋頭堡，用一種融合了當地文化、宗教、歷史遺產的方式，使之在國際輿論中具有強效的說服力，得以證明中國政府政治的生態性、文明性。迪慶藏區目前為解決經濟發展問題，不得不將礦業、水電、旅遊、生態、生物資源等具有內在矛盾性的產業並列和同時開發，也由此屢次遭到國際社會的質疑和攻擊。而一旦構建新藏區文化、新藏區政治文明的生態策略被認定為國家策略，香格里拉將因此獲得更多面向生態領域和文化領域的國家支持，得以成為一個真正的生態方舟，在無需縮減三江並流世界自然遺產面積和犧牲迪慶藏族及其他民族福祉的前提下，開始更為全面的生態文明建設，構建中國政府治下的新藏區政治文明和生態文明④。

第二為宗教。作為卡瓦格博神山所在地，迪慶藏區在宗教世系上也有一種無法替代、可與核心藏區匹敵的宗教合法性和權威性。迪慶藏區可以因此成為新藏區宗教文明的另一個中心，向國際社會傳達一種真正開放、和諧、共生、神性的宗教生活方式和信仰方式，與國際社會形成積極有效的溝通。結合三江並流的生態性和藏族神山外「轉山」的宗教神聖性，建立一個自由、開放、現代的宗教信仰生活體系；保護寬容和真正的藏區文化精神、宗教精神，營造一個藏傳佛教諸神的居所，這兩個關於生態和神性

松贊林寺是雲南藏區的著名旅遊景點

的構建，可以使得中國政府擁有一個新的具有核心對話力的傳播場域。

第三為香格里拉。以往的香格里拉宣傳屬於旅遊、經濟、文化意義的狹義宣傳，而這個概念的真正魅力和價值其實可以是作為一種新政治文化、宗教文化、經濟文化的可能性。關鍵在於，這種表述必須要是詩性的、宗教的、倫理的、道德的，和達賴喇嘛宣傳的核心教義一樣。只有用對等的策略、修辭級別和敘事體去宣傳，才能獲得最大的效果。香格里拉傳達的政治詩意和文明性可以消解國際社會對中國的諸多誤解。只有將藏區設置成地域的、文化的、宗教的、信仰的、世系的多中心，才能真正消弭現實的矛盾。這些是屬於政治文明的智慧，是「矛」的智慧；而非簡單的應對策略，和「盾」的守備觀念。

通過構建中國廣大「邊緣藏區」的和諧場域，描摹出新藏區文化、新藏區政治文明、新藏區生態文明、意識形態國際對話平台的政策實施細節，在實踐中重新尋找例證並建立政府治理的方法論體系，這可能是一種新的可能性。

註釋

① 除了參閱四川省民族事務委員會編的《四川藏傳佛教調查研究叢書之一：藏傳佛教寺院資料選編》(內部資料，1989)和《四川藏傳佛教調查研究叢書之二：宗教政策文件及研究論文、報告選編》(內部資料，1993)之外，本文對藏傳佛教的整體判斷主要依靠筆者對雲南藏區的六次田野考察，歷時共兩個月。此外在2005年9月，筆者驅車從西雙版納至拉薩進行宗教人類學考察，耗時近三個月。

② 在迪慶藏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雲南省社科院宗教所編撰的《迪慶州宗教志》(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4)一書中，多次提到了迪慶宗教在整個藏區的特殊歷史地位和世系地位。在現實中可以發現，雲南藏區相比較中國其他藏區，已經顯現出較為明顯的「恭順」——近期發生在中國其他藏區的數次動亂中，雲南藏區在外表上只是出現些許「漣漪」。但是應該注意到，來自民間的個人口述史證實，在宗教認同的民族意識深層，雲南藏區並沒有外表上的寧靜。發生在此地的宗教與政治傳播仍然可以用來推斷其他藏區的現實情勢。

③ 在黃豆米：《聖地遊戲——梅里雪山徒步外轉》(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5)以及斯那都居、扎西鄧珠：《聖地卡瓦格博秘籍》(昆明：雲南民族出版社，2007)二書中，作者在某種程度上都在進行一種神聖化的書寫嘗試，並試圖用作者的生命經驗直接影響更為廣大的讀者群體。從這類書籍在遊客及自我放逐的城市群體中的影響和風行程度來看，正是波及「神經末梢」的傳播嘗試。通過網絡的同儕群體和「博客」空間，這種泛神論和神秘主義的敘述，形成了更為廣泛的俗世討論和現實迴響。

④ 在德欽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的《德欽縣志》(昆明：雲南民族出版社，1997)一書中，作者描述當地的政府系統執著於一種當地的現代想像，流露在筆端的情緒和願景都是為把德欽發展成一個旅遊、礦產、水電意義上的現代型社會。新農村建設、興邊富民、民族繁榮和民族團結這類政治口號，某種程度上也成為一種現實經濟開發的「魔法鑰匙」。正如當地官員時常說的一句話：民族地區的發展不是個經濟問題，更多是個政治問題，關乎國家及民族統一的大局問題。

周　雷　雲南大學民族研究院人類學博士研究生

批評與回應

殊途同歸的公民社會？
——與郁建興、周俊兩位先生商榷

● 韓　恒

〈公民社會〉指出非政府組織只有更多地參與提供公共服務，才能贏得更多的發展空間。筆者非常贊同〈公民社會〉的研究思路，即通過觀察中國經驗來反思已有的研究結論，但對該文的論證過程及一些觀點也有不同看法。

二十世紀90年代以來，中國公民社會研究開始興起。進入二十一世紀，非政府／非營利組織 (NGO/NPO) 開始成為研究熱點。與此同時，中國公民社會的發育也成為學界關注的一個重要話題。郁建興、周俊的〈公共事務治理中的公民社會〉(以下簡稱〈公民社會〉，引用只註頁碼) 一文，就是對當前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思考①。文章指出，以往的公民社會發展理論「多專注於討論當前中國公民社會的獨立與自主問題，似乎沒有事先形成一個相對成熟的公民社會，參與『公域』就不可能或沒有顯著意義」(頁105)。作者以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的案例，對「先獨立、後參與」的模式進行了批判，認為「獨立性並不是民間組織參與『公域』的必要條件，民間組織有可能在未實現獨立的前提下先獲得參與性」，「民間組織其實能夠在參與過程中獲得更大的獨立性」，「將『參與』視作獲取『獨立』的一個特別重要的途徑，而非將『獨立』視作『參與』的先決條件」(頁105)。通過案例分析，作者「試圖揭示出一種有別於西方公民社會觀的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頁100)。由此可見，〈公民社會〉給出的公民社會發展路徑是「先參與、後獨立」，認為中國可以通過「殊途」的形式——「先參與、後獨立」，達到「同歸」的目標——公民社會，即中國可以走向殊途同歸的公民社會。

〈公民社會〉給我們一個重要啟示，即在當前背景下，非政府組織應強調自己的服務功能，而不應突出獨立於政府的自治屬性。只有更多地參與提供公共服務，非政府組織才能贏得更多的發展空間。筆者非常贊同〈公民社會〉的研究思路，即通過觀察中國經驗來反思已有的研究結論，但對該文的論證過程及一些觀點也有一些不同看法，因此撰寫本文求教於二位先生及各位師友同道。

一　不同涵義的「公民社會」

〈公民社會〉的主題是中國公民社會的構建模式，反思和批判的核心是「兩階段論」的構建模式。但筆者感覺，〈公民社會〉對「兩階段論」的批判並不成立。這首先要從「兩階段論」中的公民社會②概念談起。「兩階段論」是鄧正來和景躍進首先提出來的③：

中國的市民社會乃是指社會成員按照契約性規則，以自願為前提和以自治為基礎進行經濟活動、社會活動的私域，以及進行議政參政活動的非官方公域。……中國市民社會乃是非官方的公域和私域的合成。私域在這裏主要是指不受國家行政手段超常干預的經濟領域；市場經濟領域不僅是市民社會主體活動的主要場所，而且也是市民社會賴以生存和發展的基礎。沒有市場經濟就不可能有市民社會。

公民社會一直是一個眾說紛紜的概念，但大致說來，有兩種對公民社會的界定。一種是基於「國家—社會」兩分法基礎上的公民社會，這種公民社會是指獨立於國家之外的社會領域，包括經濟領域。另一種是基於「國家—經濟—社會」三分法基礎上的公民社會，這一意義上的公民社會是指各種形式的社團組織，但不包括經濟領域④。

很明顯，「兩階段論」是在兩分法基礎上界定公民社會。依照「兩階段論」，第一階段的主要目標是「初步構建起市民社會，形成國家與市民社會的二元結構」，「這一目標的實現主要是在經濟領域展開，其實現手段也主要是通過經濟機制，例如，各種經濟組織取得獨立的法人資格，從而擺脫性質或血緣關係；通過市場發育，培養和確立契約性關係；發展商品經濟，實現自主獨立的人格並形成客觀的利益格局和行為規則，等等」⑤。從這裏可以看出，「兩階段論」所講的「獨立性」更多是指經濟領域的獨立，即市場經濟體制的確立。

再回頭看〈公民社會〉一文中對公民社會的界定。在該文中，作者並沒有明確界定公民社會的含義，但從文章的論述來看，作者更多的是從三分法意義上界定公民社會，因為該文主要是從民間組織的角度探討中國公民社會的發育，「公民社會的發育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可以由民間組織的發育程度來衡量」(轉引自頁100)。在此意義上，〈公民社會〉提出的「獨立性」，顯然是指社團組織層面上的獨立性，而不是指經濟領域的獨立性。

也就是說，〈公民社會〉提出的「先參與、後獨立」的發展模式，並沒有真正挑戰「兩階段論」的構建模式。因為，二者所「獨立」的並不是同一個對象，一個「獨立」的是經濟領域，另一個「獨立」的是社團組織。其實，「兩階段論」的看法是有道理的。因為，如果沒有中國的市場化改革，沒有市場經濟的出現，中國也就不可能出現公民社會。

〈公民社會〉提出的「先參與、後獨立」的發展模式，並沒有真正挑戰「兩階段論」的構建模式。因為，二者所「獨立」的並不是同一個對象，一個「獨立」的是經濟領域，另一個「獨立」的是社團組織。

二　如何看待行業協會的功能？

〈公民社會〉主要是從公共事務治理的角度理解行業協會的功能。一般來講，治理是與公民社會的發育密切相關的，「由CSOs〔公民社會組織〕獨自行使或它們與政府一道行使的社會管理過程，便不再是統治，而是治理」⑥，「治理的主體既可以是公共機構，也可以是私人機構，還可以是公共和私人機構的聯合。治理是政治國家與公民社會的合作、政府與非政府的合作、公共機構和私人機構的合作、強制與自願的合作。」⑦從對治理的界定可以看出，治理強調的是社會組織的參與，沒有獨立自主的社會組織，治理的理念就會大打折扣。在〈公民社會〉中，作者並沒有對治理做出專門界定，不過在另外兩篇關於治理的文章中，兩位作者都強調公民社會組織對於治理的重要意義⑧。

但是，〈公民社會〉一文引用的兩個案例都不是獨立於政府之外的公民社會組織，「按照通常對民間性、獨立性和自治性的理解，溫州商會和星光敬老協會都難以被稱為嚴格意義上的民間組織。溫州商會的發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政府釋放政治空間。中央和地方政府不斷發文以促進商會作用的發揮，就體現了商會的自主性不足。星光敬老協會因政府為了推行政策而倡導成立，其主要領導人均為退休的政府官員。」(頁102) 治理強調的是不同主體之間在管理公共事務中的平等、協商和合作，在不存在獨立主體的情況下，很難談得上有平等的協商與合作。因此，運用治理理論來分析依附於政府的行業性社會組織並不貼切。

〈公民社會〉提出的由「參與公共事務」到「獨立於政府」的公民社會發展路徑，在未來並不一定出現。相反，政府希望社會組織更多的發揮提供公共服務的功能，而不希望它們成為自主、自治的組織。

其實，社會組織與政府合作提供公共服務，並不一定是治理的體現。首先，社會組織與政府合作開展公共服務並不一定表明「傳統科層式的公共事務管理模式正漸趨消解」(頁104)，也不一定意味着社會組織的獨立性會得到增強。比如，工會組織與政府合作舉辦勞動比賽、組織娛樂活動、調停勞資糾紛、幫助弱勢群體等，就很難被看作是治理的體現。再如，城市基層社區組織也在與基層政府一起合作，為社區居民提供公共服務，並且還引入了選舉機制，但這也不表明城市居委會組織的獨立性得到了增強。

實際上，政府在讓基層社區承擔更多管理事務、引入選舉體制的同時，各地也普遍實行了社區專職工作人員招考制度，只有取得社區專職人員執業資格者才能參加居委會選舉。也就是說，政府在讓社會組織提供更多公共服務的同時，也在不斷調整對社會組織的控制方式。具體到〈公民社會〉中的兩個案例，一方面我們看到兩個社會組織都「實際參與了地方公共事務的管理」，甚至「能夠實質地影響政府行為，但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它們的職能獲得和履行在某種程度上仍然依附於政府」，甚至「星光敬老協會在組建、人事和運作中都不離政府」(頁105)。也就是說，政府在開放公共事務管理空間的同時，並沒有放棄對社會組織的控制。

由此看來，〈公民社會〉提出的由「參與公共事務」到「獨立於政府」、「以爭取與政府對話的權利，從而推動政府轉型，並進而推進國家與公民社會邊界的重構」(頁106) 這一公民社會的發展路徑，在未來發展中並不一定出現。恰恰相反，政府希望社會組織更多的發揮提供公共服務的功能，而不希望它們游離於政府的視野之外，成為自主、自治的組織。

已有實證研究表明，政府對各種社會組織實施了分類控制的管理體制。在這種體制下，政府有效地控制着各種社會組織，國家允許公民享有有限的結社自由，允許某些類型的社會組織存在，但不允許它們完全獨立於國家之外，更不允許它們挑戰自己的權威⑨。政府在控制社會組織的同時，也在採取功能替代的方式，利用社會組織滿足社會需求。功能替代策略包括延續 (繼續沿用老組織)、發展 (適應新環境發展新的組織形態)、收編 (把自發成立的組織納入政府的管理體系)、放任 (對一些無關緊要的組織不加限制) 等。通過功能替代，政府培育了「可控的」組織體系，並利用它們滿足社會需求。這實際上消除了自治組織存在的必要性，從功能上替代那些自治的社會組織，進而避免社會領域中出現獨立於政府之外的社會組織，最終達到消除挑戰勢力和滿足社會需求的雙重目的⑩。

如果在分類控制和功能替代的框架下透視〈公民社會〉的兩個案例，這些行業性社會組織實際上是政府在新的條件下，為了適應新的環境而設置的一種滿足社會需求的新的組織形式。這實際上是一種政府主導的，利用非政府的形式滿足社會需求的制度設置。在這種設置下，儘管行業性組織發揮了提供公共服務的功能，但不會游離於國家之外，更不會走向獨立自主。

三　中國存在公民社會嗎？

〈公民社會〉還指出，「我們似可調整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路徑中『獨立』與『參與』兩個核心要素的關係：將『參與』視作獲取『獨立』的一個特別重要的途徑，而非將『獨立』視作『參與』的先決條件」(頁105)，並認為中國已經存在一個公民社會。前文的分析表明，參與並不必然導致獨立，也不意味着社會組織會走向自治。這裏再對中國已經存在公民社會這一結論進行簡要討論。

討論中國是否存在公民社會，首先需要對公民社會的內涵作一界定。來自西方的公民社會概念可以從三個層面理解：經濟、社團和文化⑪。經濟層面的公民社會是伴隨着市場經濟的確立而出現的，它強調經濟領域是一個獨立於國家之外的自主領域，有其內在的運行規律。斯密 (Adam Smith) 關於「看不見的手」的理論，便是最深刻的說明。正如希爾斯 (Edward Shils) 所言，「對市民社會模式最完整的描述是亞當．斯密，儘管斯密並未使用這一術語」⑫。之後，黑格爾、馬克思等又對經濟層面的公民社會進行了深刻論述。

社團層面的公民社會強調獨立於國家之外的自治組織，並且突出自治社團對於民主政治的重要作用。這種公民社會觀最初由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提出。在討論民主運行的社會條件時，他指出對專制的有效制約必須通過國家之外的市民社團才能加強，「社會的獨立之眼——包括許多相互交往的、自組織的且時刻警醒的市民社團——對於鞏固民主革命的成果是必不可少的。」⑬受托克維爾的影響，很多學者從社團層面界定公民社會。比如懷特 (Gordon White) 就指出，「公民社會是國家和家庭之間的一個中介性的社團領域，這些組織在同國家的關係上享有自主權並由社會成員自願地結合而形成以保護或增進他們的利益或價值。」⑭

文化層面的公民社會主要體現在阿倫特 (Hannah Arendt)、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的公共領域，以及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公民社會思想之中。這種公民社會重視公民價值觀、公共輿論、意識形態等文化因素，以及這些文化因素對公共權力的影響。

從公民社會的三層內涵來看，經濟層面的公民社會在中國已經出現。一方面，在國家之外存在很大比重的非公經濟；另一方面，市場已經成為資源配置的重要機制，即中國已經出現了受市場機制支配的經濟領域。至於社團層面的公民社會才剛剛起步，因為大量的社團與政府部門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而真正獨立的社團又都是遠離公域的組織。文化層面的公民社會則還沒出現，因為文化層面的公民社會強調公共輿論對公共權力的制約，公共輿論形成的前提是大眾傳媒脫離於國家的控制。而在當前的中國社會，大眾傳媒仍然受到國家的嚴格控制。在這種情況下，真正意義上的公共領域不可能出現，更談不上對公共權力的有效制約。

如果在分類控制和功能替代的框架下透視〈公民社會〉的兩個案例，這些行業性社會組織實際上是一種政府主導的，利用非政府的形式滿足社會需求的制度設置。

如果我們不是籠統地談論中國公民社會的發育，而是從公民社會的三層內涵來看，可以說，中國的公民社會遠沒有出現。因為公民社會強調的是國家與社會的分離，而在當前的中國，分離的僅僅是屬於私域的經濟領域，屬於公域的社團以及公共輿論並沒有脫離政府的控制。

實際上，伴隨着改革的進行，政府並不是放棄，而是重建了對公域的控制。與改革前的極權主義體制相比，確實出現了國家與社會的分離。但是，這種分離是有限的，國家僅僅放棄了對私域的控制，但重建了對公域的控制。改革以來的社會變遷，並不單純是一個自治擴大的過程，而是一個在社會自治增加的過程中重建行政控制的過程⑮。在這一過程中形成的絕不是西方意義上的公民社會，也不可能出現西方意義上的公民社會。

從公民社會的經濟、社團、文化三層內涵來看，中國的公民社會遠沒有出現。公民社會強調國家與社會的分離，而在當前的中國，分離的僅僅是屬於私域的經濟領域，屬於公域的社團以及公共輿論並沒有脫離政府的控制。

筆者非常贊同〈公民社會〉的研究思路，即基於中國的經驗觀察得出一些有意義的結論與判斷。但就〈公民社會〉的結論來看，筆者很難認同中國的社會領域可以通過「先參與、後獨立」這一「殊途」的形式，達到「同歸」公民社會這一結論。

註釋

① 郁建興、周俊：〈公共事務治理中的公民社會〉，《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8年4月號，頁100-107。

② 「公民社會」的英文對應詞是civil society，該詞有時也被翻譯為「市民社會」，本文中的「公民社會」與「市民社會」是同一含義。

③⑤ 鄧正來、景躍進：〈構建中國的市民社會〉，載鄧正來：《國家與社會——中國市民社會研究》（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頁6、8-9；17-18。

④ 康曉光：《權力的轉移——轉型時期中國權力格局的變遷》（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頁16-17；何增科：〈公民社會與第三部門研究引論〉，《馬克思主義與現實》，2000年第1期，頁27-32。

⑥ 俞可平：〈中國公民社會的興起及其對治理的意義〉，載《增量民主與善治》（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188-99。

⑦ 俞可平：〈全球治理引論〉，載《全球化：全球化治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7。

⑧ 郁建興、劉大志：〈治理理論的現代性與後現代性〉，《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3年第2期，頁5-13；周俊：〈治理結構中的全球公民社會與國家〉，《中共浙江省委黨校學報》，2007年第5期，頁11-17。

⑨ 康曉光、韓恒：〈分類控制：當前中國大陸國家與社會關係研究〉，《社會學研究》，2005年第6期，頁73-89。

⑩⑮ Kang Xiaoguang and Han Heng,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of Society: A Further Probe into the State-Society Relationship in Chinese Mainland",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no. 2 (Summer 2007): 116-28.

⑪ 韓恒：〈發育失衡的公民社會：基於公民社會三層內涵的分析〉，未刊稿，2008。

⑫ 希爾斯（Edward Shils）：〈市民社會的美德〉，載鄧正來、亞歷山大（Jeffrey C. Alexander）編：《國家與市民社會：一種社會理論的研究路徑》（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5），頁34。

⑬ 基恩（John Keane）：〈市民社會與國家權力型態〉，載《國家與市民社會》，頁119。

⑭ 懷特（Gordon White）：〈公民社會、民主化和發展：廓清分析的範圍〉，載何增科主編：《公民社會與第三部門》（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頁64。

韓　恒　鄭州大學公共管理學院講師

本尼迪克特和貝拉之後
——霍爾及其日本研究的史學訴求

● 韓東育

歷史學家的功能之一，在於對某一單向度的研究「框架」無法進行圓通解釋的「例外」事件作出最大限度的涵納、包容和合理安排。霍爾的《日本》一書，嘗試綜合各種研究方法，又不違歷史學上述功能，無法不引起同行和讀者的濃厚興趣。

霍爾 (John W. Hall) 著，鄧懿、周一良譯：《日本——從史前到現代》(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

被貝拉 (Robert N. Bellah) 視為「大概是戰後很有影響的日本社會科學家」丸山真男，曾對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的日本研究領域中充斥「歷史主義」的研究方法表示遺憾，認為「他們大致上繼承了戰前以來的傳統，在盡可能廣泛涉獵有關研究對象資料的基礎上，採用對象主義方式來闡明制度及文化，而不太關注作為分析工具的範疇及其相互關係的精確化」①。丸山把這種所謂「歷史主義」的研究方法歸結為「決定論」；在他看來，「歷史主義」的弊端，已在戰後日本學領域的第二種研究模式，即以本尼迪克特 (Ruth Benedict) 和貝拉為代表的社會史研究的「方法主義」身上得到了解決。他認為，「方法主義」模式的好處是：「歷史的實體倘若在其『自身的』統一性遭到解體，依據方法上的框架來分析各要素間的關聯意義後，它仍可以重新與歷史的過程結合在一起。」②

本尼迪克特和貝拉的研究無疑具有重要的意義。而且，據說前者基於人類學研究而提出的相關方案，還直接和間接地影響了二戰後美國的對日佔領政策。然而，正如丸山真男的「原型論」後來屢遭學界

批評一樣，隨着「方法主義」削足適履的痼疾日漸凸顯，學界對於傳統研究方法的再認識衝動，反而轉趨強烈。人們發現，貫穿於歷史的政治理念和制度原則對於歷史過程相對穩定的制約功能和決定力量，並不簡單地等同於「決定論」；而依照歷史事實的自然發展脈絡所展開的研究，也難以被隨意貶斥為「歷史主義」。歷史學家的功能之一，大概就在於對某一單向度的研究「框架」無法進行圓通解釋的「例外」事件作出最大限度的涵納、包容和合理安排。霍爾(John W. Hall)的《日本——從史前到現代》(以下簡稱《日本》，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嘗試綜合各種研究方法，又不違歷史學上述功能，無法不引起同行和讀者的濃厚興趣。

一

依該書中譯者的介紹，霍爾在美國的日本史研究者中，當屬兼具第二代和第三代學者之優長的人物(〈譯者序〉，頁1-2)③。與通常研究者「以今論今」的探究手法和社會學抽樣分析不同，該書把研究視角和重點投向日本的古代和近世，通過「過程關涉結果」的合理邏輯，使明治以來日本史研究「就結果論結果」式的論證結論顯得局促和蒼白。

當然，霍爾並未諱言自身問題意識的現代根源。儘管「六世紀到十九世紀中期，日本一直沉浸在中國文化之中，1854年以後，現代化的狂潮把日本捲進了日益擴大的西方影響之中」(頁3)，但霍爾卻能敏銳地捕捉到這前後兩大階段之間所存在的深刻的歷史和邏輯關聯，而沒有被日本及他國的日本描述者所謂「日本的成功歸績於與傳統的斷裂」等似是而非的結論所蒙蔽。他選擇「通史」而不是某一「問題史」的研究方法，暗含了長距離、大視角的研究理念。在這個理念的展開過程中，很多「問題史」視角下大量「無家可歸」的例外事實，都獲得了符合邏輯的安頓和處理。

該書的日文版譯者尾鍋輝彥在所撰〈後記〉中說：本書雖採用通史形式，但不像教科書那樣羅列一切。名詞術語較日本高中教科書為少，而深度可與日本所出多達二十多卷的通史相匹敵，甚至有超過的內容(〈譯者序〉，頁3)。對此，霍爾自己的說明，似乎更有助於我們對《日本》一書的理解和把握。在談及日本歷史的內在特點時，他指出：

第一，日本群島的孤立，使它的歷史非常單純而完整。日本的變化過程沒有周期性，而是直線發展累積起來的。惟此，歷史學家便比較容易認識外來影響的作用，以及國內制度的衰亡與再生的交織關係。

第二，日本人並沒有在中國壓倒性的影響下喪失自己的主要制度和價值標準，而簡單地推出一個中國文化的小型翻版。他們創造出的某些社會制度、對海洋的嚮往和強烈的民族意識，都是和中國傳統大不相同的。這也許是為甚麼東亞人民當中日本人最有條件去接受西方影響的原因。

第三，日本人民倖免於大革命或破壞嚴重的外族侵略。結果，日

霍爾在《日本》一書中選擇「通史」而不是某一「問題史」的研究方法，暗含了長距離、大視角的研究理念。在這個理念的展開過程中，很多「問題史」視角下大量「無家可歸」的例外事實，都獲得了符合邏輯的安頓和處理。

本就傾向於把換掉的制度放在一邊，棄而不用，很少把它掃除乾淨。日本皇室無疑是今天全世界皇家中統治最久的，因而連續的因素也經常反映到文化史上(頁4-5)。

二

有如一大批形制雷同的器物，不可能出自形態各異的「模範」，霍爾始終把握住日本淵源深遠的社會制度和行為慣性這一脈絡，從日本歷史當中提取出更多表現為日本民族「集團個性」的東西。這裏，「集團個性」被霍爾通俗地歸結為「他們辦事的特點」(頁52)。其一貫性，早在日本早期國家的形成過程中，就鮮明地表現在「太陽族」與對手之間關係的處理上：「在大多數情況下，他們並不消滅其對手，而是納入勢力均衡之中，自己去做宗主及和事佬。……這樣組成的政治結構，與日本人的個性分外協調，從而形成了日本歷史上重複多次的模式。」(頁26)

這種模式，在日本人完成從奈良時代到平安時代的轉移過程中，獲得了再度顯現。自大化改新以來形成的仿自中國的「律令制」，到了十世紀中葉，幾乎又恢復到大化改新以前的樣子：藤原氏家族發揮了使政權分散的作用，導致了世襲家族政府的出現，這種政府很像從前的氏族制度；而與之配合的莊園制，則成為政治和社會關係方面大規模回到世襲制的基礎。結果，體現在大寶律令中的政府機制，明顯變得愈來愈多餘。可是霍爾注意到，「日本人從未把這個機制廢除」，「它只是下降為一個禮儀的機構，在幾個世紀裏用以證明新出現的私家權力中心的合法化，並提供一個在裏面爭權奪利的架構」(頁52)。

這種模式，同樣適用於十二世紀日本史上的兩件大事：一是八世紀以來朝廷貴族和大寺院壟斷權力的情況不復存在；另一個是被歷史學家稱為「封建主義」的政治權威和土地管理的新制度出現。霍爾發現，在這兩次大變故中，「公家雖則失去在國內的統治地位，他們並未被徹底消滅。社會進程緩慢而迂迴曲折，結果是朝廷貴族開始被擱置，後來又被降低到僅在禮儀上受到尊敬而清貧的地位」；然而，「這種變化的發生很有特點——緩慢而不為人所注意。沒有明顯的轉折點，也沒有甚麼鬥爭。」(頁59)即便是封建主義的全面普及，也是經過了若干階段後才和平、緩慢而自然地展現出來的(頁61)。

在制度建構中較少轟動效應的前後連貫、不偏執和非極端的現象，一是有利於新制度的自然生長，使它不至於「中道崩殂」(即夭折)，二是易於形成日本人凝結各類利益集團想法的「執中」思維方式、行為方式和制度模式。這種模式，直到日本人創生近代國家時，亦有過明顯的體現：當外國人鼓吹建立以代議制為原則的新型政府，而對國內事務抓緊不放者傾向於傳統的獨裁主義，這兩種極端的國家制度構想同時壓向明治政府時，「新領袖們」則主張注重實效，在傳統與改革之間、中央集權和不同利益的代表之間，採取了一條頗為巧

在制度建構中較少轟動效應的前後連貫、不偏執和非極端的現象，一是有利於新制度的自然生長，使它不至於「中道崩殂」，二是易於形成日本人凝結各類利益集團想法的「執中」思維方式、行為方式和制度模式。

妙的路線。結果，便形成了由福岡孝弟和副島種臣起草的傳統官僚形式和西方代議制與分權制的混合物——《政體書》(1868年公布)。

觀察從「大號令」(1867年12月)到「內閣制」(1885年12月)這些屬於1889年《明治憲法》確立前過渡階段的國家制度形式演進過程，便會明顯發現奈良官僚制度的影迹。一如黑住真教授所指出的那樣④：

「王政復古」就是「使奈良和平安前期天皇所失去的權威失而復得」這種對明治維新的理解和把握，固然是發生於十九世紀後半葉的歷史虛構，但只就該故事所依憑的可能性基礎而言，人們又不能不承認這一點。這個基礎，恰與律令制密切相關。實際上，儘管隨着平安中期律令制的空洞化而崛起了各類武士政權，但武士們在形式上，也在繼續被任命以律令制下的官職。甚至連江户幕府，也未嘗不是建立於律令制文化結構上的政權組織形式。

受其影響，1889年的《明治憲法》也無法不體現出類似特徵，即《明治憲法》是「西方政治技巧和日本傳統政治思想的奇妙結合」(頁228-29)。

如果上述現象只表現為「一次性」特徵和個別人的個別行為，所謂「集團個性」也就無從談起，可事實顯然不是如此。重要的是，當人們將貫通日本史的上述情形作一番認真的巡禮後，還會發現，日本民族這種首尾一貫的「個性」展示方式，與長期給它施加影響的中國之間，反而形成了政治思維和行為上的重大反差。換言之，對照中國史上「斷裂式」政治「革命」的傳統，日本已成為鮮明的例外。

三

「非革命」或曰「反革命」，經常被霍爾用來指稱日本歷史上多次關鍵和重要的政治變化。「日本人民倖免於大革命。……結果日本就傾

在日本，哪怕是有如明治維新般劇烈的社會變化，從中也很少看到類似於中國歷史上的「革命」行為。在中國傳統中被視為天經地義的「革命」規律，在日本歷史上卻碰到了一個説不通的「死角」。圖為《明治憲法》頒布的情況。

向於把換掉的制度放在一邊、棄而不用，但很少把它掃除乾淨。藝術和建築珍品，幾百年都保存維修得很好，正如同某些家族和官職，雖然早已沒有權力和影響，也要保留。」(頁5) 事實上，人們很少看到日本人對以往的歷史進行全盤的否定，也沒有目睹過日本人與現行事物作勢不兩立的對決，亦罕見有誰對未來的進一步發展不充滿渴望和憧憬。日本社會的變化，哪怕是有如明治維新般劇烈的社會變化，從中也很少看到類似於中國歷史上的「革命」行為，罕見在「伐無道」、「誅無德」或「替天行道」等理念驅使下的鐵血暴力手段和由此而娩出的新舊分明格局。對日本的估計略顯保守的羅素 (Bertrand Russell) 也明確地發現了這一點⑤。也就是說，在中國傳統中被視為天經地義的「革命」規律，在日本歷史上卻碰到了一個說不通的「死角」⑥。

在德川之初，日本的朱子學者林羅山在為德川家康的霸主地位尋找「仁德者居天下」的合理化依據時，曾一度提及孟子的革命放伐論，並主張視其為「權道」——權變之計可也。這其實與朱熹的某些言論是很接近的，只是他附加了一個條件，即「革命」行為事發當時，在上的君主一定要暴虐如桀紂，而在下的革命者則一定要有德如湯武，否則便犯了「弒逆之大罪」⑦。儘管如此，日本學者的主調，仍大多抵制「革命」。從一定意義上說，一些日本學者曾注意到，使中國的「易姓革命」理論遇到難以逾越的事實關隘的，正是日本的國體⑧。由於傳統的日本學者大多傾向於國體保護主義，因此，日本的傳統史觀，特別是這一史觀的集中體現者——江戶中後期的歷史學家和思想家，不是出於對天皇制的泥守動機而反譏中國的國體有缺陷，就是就學理本身對儒家的革命思想提出摧毀性的理論質疑。這種反譏和質疑之所以發生，在他們看來是因為在中國平行但對立的兩種傳統政治思維次第湧入日本後，給日本人帶來了政治信仰混亂⑨。

「他們辦事的特點」，還讓霍爾在觀察明治維新時注意到：

> 十九世紀60年代和70年代，日本在政治上和文化上進行了最有戲劇性的改革，而它動作的框架在許多基本方面與歐洲近代革命有所不同。日本沒有甚麼社會對抗，也沒有甚麼點燃法國或者俄國革命的那些政治思想。街上沒有暴民，也沒有人頭滾滾落地。不可否認，經濟及社會因素與維新時代許多事件有關。當時也有農民暴動，雖然人數和暴亂程度都逐步增加，但始終是地區性的、非政治性的，沒有引出社會或政治抗議的普遍性口號來。(頁203-204)

霍爾指出，明治維新是日本繼大化改新後所進行的又一次政治結構的改革和權利的再分配，而不是一場革命。一般的日本人都解釋說這是出於對天皇的忠誠。但是霍爾認為，廢藩時給大名們的交換條件並不難於接受。

這也可以用來解釋何以大名，特別是那四個最強大的大名 (薩、長、土、肥) 通力合作的結果竟是取消他們自身的地位；而同樣是天皇，為甚麼只有明治天皇才可以在最大的範圍內名實相符並成為真正強有力君主的主要原因。

霍爾指出，明治維新是日本繼大化改新後所進行的又一次政治結構的改革和權利的再分配，而不是

一場革命。一般的日本人都解釋說這是出於對天皇的忠誠。但是霍爾認為，如果僅僅接受這個答案，那就未免過於天真。事實是，廢藩的步驟是緩慢的。每個步驟都是先從中央獲得兵力作準備，所以每個步驟也就愈來愈難以抗拒。與此同時，給大名們的交換條件也並不難於接受，至少沒有斷頭台等待着他們。而且，這些被廢黜的大名，在豁免公務負擔的同時，還能享受優厚的財政安排；甚至於藩的舊債和紙幣，也由新政府承擔了。正是由於政治上的變動不太劇烈，故而連末代將軍德川慶喜也享受着舒適的待遇，他在1903年還成為公爵(頁209)。這些，在習慣於「革命」的國度裏，顯得有些匪夷所思。

四

至於幕府經濟，特別是商人、商業和與之相關的城市問題，霍爾都一直保持着高度的關注。惟此，他看到了一般研究者所不容易發現的更為本質的東西，即：「德川生活的突出特點之一，就是資產階級第一次出現，並在全國範圍內突出起來。它創造了一種迥然不同的、為普通階級所創造、並屬於普通階級的文化風格。它顯示了城市人口的增長、他們的富有和活力。」他認定，「資產階級文化是德川社會裏的一個階層創造出來的，這個階層沒有必要保存貴族的(有時是矯揉造作的)傳統，它的內容主要是關於那個時代和那個時代的情感。」(頁162-63)

商業成份在社會當中所佔據的比重讓霍爾發現，近代以前的東亞國家中，很少商業社會能像日本般在國民經濟中取得如此重要的地位。十七世紀以來，日本出現了大量的批發商會(問屋)和行會(同業組合)、商人協會等商貿組織和三井、鴻池、住友等準企業財團，而江戶和大阪的人口也肯定多於同時代的倫敦和巴黎。值得注意的是，日本人對這些新興的並被確信為代表未來生活方向的事務，開始有意進行理論總結和倡導。太宰春台、海保青陵和石田梅岩，成為這類行為的代表人物(頁157-59)。

可是，霍爾另一個角度的觀察感受，即「德川的政治制度對經濟部門的變化特別敏感」，「日本開始經歷一種經濟增長而政治制度又予以限制的深刻鬥爭」(頁151)，則反映了商品貨幣經濟在日本發展的步履維艱。實際上，這種政治制度反映的是儒家社會理念合乎邏輯但卻脫離實際的伸展，因為「促使政府干涉商業活動的理論來自儒家學說」(頁156)，即「德川行政者想像中的理想經濟世界，來自十六世紀大名的經驗和十七世紀新儒家的書本知識」，「但是，這種設想，即使在德川時代初期，也是不合時宜的。在新興城市的居民刺激下，商業發達、工藝生產幾乎立刻把這種想法變得陳腐過時了」(頁152)。這樣說，還因為「從一開始，日本的儒學就體現在異端上。所以如此者，也許是由於日本人未能理解中國哲學的精華，也可能是他們離不開日本的現實」(頁167)。

荻生徂徠注意到，城市生活已使整個武士階級好像是「住客店」

霍爾另一個角度的觀察感受，即「日本開始經歷一種經濟增長而政治制度又予以限制的深刻鬥爭」，反映了商品貨幣經濟在日本發展的步履維艱。這種政治制度反映的是儒家社會理念合乎邏輯但卻脫離實際的伸展。

(旅宿境遇) 的客人，即必須依靠別人服務，這又反過來促進江戶的商貿化和繁榮化。霍爾指出：「以堡壘城市為中心的幕藩制本身，就是對形成經濟政策的前提的基本條件的否定。」(頁152) 而商品經濟的視角，還幫助霍爾解開了「鎖國」的真實原因之一，即「德川想壟斷對外貿易」(頁142)。日本近世史研究者荒野泰典三十餘萬字的長篇著作所遵循的基本線索，也剛好在此⑩。

在霍爾的歷史敍述當中，也曾出現過一些失誤甚至錯誤。該書中譯者曾經在日本官制的問題上指出過霍爾一些「不大不小」的問題；其對平安時代「五山」禪寺的解說，亦有望文生義之嫌，以為和尚們「用山的名字命名其廟宇，表示要重返自然」(頁78)。事實上，這不過是日本佛教界模仿中國宋代的「五山」制而移植的佛廟措置形式。此外，出於對日本的好感，霍爾的個別表述亦有誇張和前後矛盾之處。例如，他一方面說，日本人並非推出一個中國文化的翻版，他們創造出的某些社會制度和政府類型反而令人吃驚地和西方類似，這也許是為甚麼在東亞人民當中日本人最有條件去接受西方影響；但另一方面又說，一個世紀以前，日本被認為僅僅是東亞社會的一員，在日本史上的大部分時間，東亞文化環境強有力地支配着日本人的生活，五十年甚至三十年以前，這種生活方式上的遺迹還很明顯。所謂「亞細亞的」經濟和社會形式還是了解日本生活的主要基礎，即使現在也是如此(頁8)。

遣唐使只體驗了官學體制，而沒有涉足科舉制度。中國科舉制後來出現的種種弊端，使後世日本學者慶幸律令制時代沒有採納這一制度。但了解當時日本社會的實際情況後就會發現，日本人當初的選擇不一定具有先見之明。

至於何以日本「從未採用」中國的科舉制度？這個在相當程度上關乎中日兩國日後揖別的關鍵點，霍爾僅用短短的幾行字就完全打發掉了。大概出於陌生，當霍爾談到中國選官的辦法時，他只提到「用人唯才和科舉制度」，對中國科舉制度以外的官學體制卻沒有足夠的說明。這一點其實很重要，因為它直接連着日本的「太學」及其貴族教育地位世襲等一系列問題，甚至是日本的參考對象。事實是，在隋、唐兩種並行的人才培養和選拔體制中，日本遣唐使只體驗了官學體制，而沒有涉足科舉制度。平安朝的人才培養和選拔範圍，主要是貴族子弟，而少有一般平民。這種情況的發生，至少有以下兩個不能不考慮的原因。

其一與從唐朝帶回最新律令制度的吉備真備等遣唐使或留學僧有關。由於這兩種人在唐朝學習的主要場所是國子監，因此，他們沒有參加過中國的科舉考試，事實上也沒有必要參加這種考試；而經由他們介紹的中國人才登用制度，顯然有蔽於其個人見聞的地方。

第二個原因也是最根本的原因，是由於自大化改新起一直充滿氏族制孑遺的律令國家，也無法讓充滿平等精神的科舉制度在日本找到適合其生長的土壤。這一點，從平安朝日後官僚政治很快滑向帶有濃厚氏族色彩的世襲制等事實中不難發現。科舉制後來所出現的種種弊端，使後世的日本學者一般都很慶幸律令制時代沒有採納中國這一制度的明智。但如果了解了當時日本社會的實際情況後就會發現，這種看法其實未必能用來證明日本人當初的選擇就一定具有某種先見之明⑪。

然而，無論如何，霍爾的研究工作，都堪稱為對本尼迪克特和貝拉式探索的重大發展。正是在歷史的脈絡上，霍爾中肯地指出了日本日後問題的發生根源。由於嫌惡自己過去的價值、鼓吹全盤西化的行為，意味着沒有繼承傳統日本人「集團個性」的極端主義做法與二戰中日本的表現和結局有關（頁222），所以霍爾幾乎在該書的一開始，就矛盾地表達了他的感受：

在十九世紀中葉，當歐美的旅行者注意到日本這些與世隔絕的島嶼的時候，他們很難想像在一個世紀之內這個神秘的『帝王之邦』將把自己變為現代世界的主要國家之一。……但是今天日本是世界第三工業國，而且曾經試圖搞軍事擴張，結果把自己的城市變成核戰爭的最早目標。（頁3）

這些，對人們進一步觀察日本的現實走向，不可謂沒有補益。

註釋

① 〈前言〉，載貝拉（Robert N. Bellah）：《德川宗教：現代日本的文化淵源》（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7。

② 丸山真男：〈ベラー《德川時代の宗教》について〉，載《丸山真男集》，第七卷（東京：岩波書店，1996），頁253、254、289。

③ 《日本》一書的譯者認為，美國的日本史研究，大體經歷了三代人的工作。第一代當推長期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任教的英國桑瑟姆爵士（Sir G. B. Sansom, 1883-1965），著有三卷本《日本通史》（*A History of Japan*, 1958-1963），而他的《簡明日本文化史》（*Japan: A Short Cultural History*）自1931年出版後，幾十年間曾多次重印。第二代學者的代表人物是賴蕭爾（賴世和，Edwin O.Reischauer, 1910-1990），哈佛大學教授，曾任美國駐日大使，著有《日本之過去與現在》（*Japan, Past and Present*）。這兩代學者有一個共同特徵：他們之中大都或本人出身於駐日本外交官，或出身於居住日本的傳教士家庭。第三代學者成長於太平洋戰爭爆發後，如普林斯頓大學的牟復禮（Frederick W. Mote）和詹森（Marius B. Jansen）等。霍爾則兼具第二代和第三代兩代學者的特徵。

④ 黑住真：《近世日本社會と儒教》（東京：ぺりかん社，2003），頁193-94。

⑤ 羅素（Bertrand Russell）著，秦悅譯：《中國問題》（上海：學林出版社，1996），頁67、76、77。

⑥ 韓東育：〈「仁」在日本近代史觀中的非主流地位〉，《歷史研究》，2005年1期，頁147。

⑦ 林羅山：〈對幕府問〉，載《羅山先生文集〔抄〕》，收入石田一良、金谷治校注：《藤原惺窩．林羅山》（東京：岩波書店，1975），頁207。

⑧ 福澤諭吉著，北京編譯社譯：《文明論概略》（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2；溝口雄三：〈中國民權思想的特色〉，載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中國現代化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頁346。

⑨ 飯田泰三等編：《丸山真男講義錄》，第七冊（東京：財團法人東京大學出版會，1998），頁224。

⑩ 荒野泰典：《近世日本と東アジア》（東京：東京大學，1988）。

⑪ 韓賓娜：〈日本歷史上的遷都與社會轉型〉（東北師範大學博士論文，2006年5月），第五章第一節。

韓東育 東京大學博士，東北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院長。

啟蒙遺產：一份領袖時代終結的宣言書

● 張寶明

《姊妹革命》的作者告訴我們，無論是法國還是美國的革命，都不是「傳説」中的那樣美麗，流血、衝突、暴力時刻伴隨着人類文明的腳步，只是程度大小不同而已。

鄧恩 (Susan Dunn) 著，楊小剛譯：《姊妹革命：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啟示錄》(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3)。

《姊妹革命：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啟示錄》(*Sister Revolutions: French Lightning, American Light*，以下簡稱《姊妹革命》，引用只註頁碼)，是筆者讀過的西方女性學者關於思想史研究的第二部論著。阿倫特 (Hannah Arendt) 的《極權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 是第一部。《姊妹革命》的作者鄧恩 (Susan Dunn) 令人感興趣的一個原因，在於她是一個兼顧文學和思想史研究的學者。《姊妹革命》講述的是發生在十八世紀的兩個國度中表面相似而本質不同的革命故事。在閱讀兩種革命路徑後，促使筆者寫下這篇讀後感的一個基本用意是：啟蒙饋贈我們的遺產並不是那些看來閃爍着耀眼光彩的詞句華章，從鄧恩對兩個革命故事娓娓道來的敘述中，我們所能感受到的基本旋律就是——領袖統領思想的時代已經終結。

鄧恩的革命故事首先「刷新」了筆者習以為常的心理定勢。她告訴我們，無論是法國還是美國的革命，都不是「傳説」中的那樣美麗，流血、衝突、暴力時刻伴隨着人類文明的腳步，只是程度大小不同而已。這令筆者不禁想到：在啟蒙的意義上，知識份子所做的應該是如何將社會進步的成本降低到最小值。換句話説，個人生命的價值怎樣體現得更偉大？「啟蒙必要導致革命」的邏輯是不是也應該隨着全面神話的終結而退場？

在《姊妹革命》第六章「啟蒙遺產」裏，筆者對其中唯一言及中國革命的一段十分敏感，認為非常有必要把它一字不漏地摘引：

對受過教育的亞洲革命者而言，美國歷史有許多值得學習的地方。在二十世紀20年代，孫中山這位中國的革命者和共和主義者，在他的《三民主義》裏多處提及美國的歷史。這位現代中國的奠基人曾對美國歷史上兩個「最美好的」時期——美國革命和南北戰爭有過深入的研究。美國對英國的不平等待遇進行反抗，進行了八年的艱苦戰爭並創造了一個獨立的國家，對此孫中山是非常敬佩的。美國內戰則是美國歷史上為爭取平等而鬥爭的另一個「亮點」。美國歷史在革命和民主兩個方面對中國有十分重要的借鑒作用。儘管孫也提到，中國最終必須找到自己的政府模式。(頁213)

「受過教育的亞洲革命者」意思是說，孫中山是一個被啟蒙並去啟蒙他人的知識份子。對美國的非常「敬佩」則是說孫中山領導中國辛亥革命時曾一度刻意「仿真」美國革命。以往我們提及世界歷史上的革命時，大都將英國和美國的革命相提並論，並認為是同屬於一個路徑的「光榮革命」。所謂「光榮」，就在於溫和、不流血、少衝突。而法國革命則是一個充滿暴力、血流成河、慘不忍睹的實踐。這也是今天思想史家對法國革命的激進實踐進行反思的一個根本原因。畢竟，它在推動歷史進步時所付出的代價實在太沉重了。

撇開對法國革命進行反思的必要性這一論題，現在我們還應該關心的是，在美國革命和法國革命這兩種路徑之間，到底本質的區別在甚麼地方？筆者以為，英美革命固然不如法國革命那麼激進、頻繁、徹底，但流血不流血、衝突不衝突並非其根本異點。我們無法想像英美現代政治模式的改革能一蹴而就，不經過衝突、戰爭、暴力的妥協、溫和、退讓、簽約，同樣是不可想像的。從1640年起，英國經歷了清教徒革命、內戰、處死查理一世 (Charles I) 、科倫威爾 (Oliver Cromwell) 獨裁、王朝復辟等一系列廝殺爭鬥才得以「光榮」；無獨有偶，即使是尊重人權、看重身家性命價值的美國人也是在經歷八年苦戰以後，再經唇槍舌戰才達成一系列「協議」的。從「共鬥」到「共和」是它們建造現代國家的不二法門，只不過前者是手段，後者為目的而已。

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的差異在於：一個「直截了當」，一個「含糊不清」。整個法國革命可用二元鬥爭來表達，而美國革命則不喚醒人們去與背信棄義的叛國者進行鬥爭和打擊。

由此看來，無論是中國政治文明史，還是世界政治文明史，其中最可怕或者需要提防的不是激進、暴力、革命本身，而是唯激進、唯暴力、不斷革命、繼續革命。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所謂「告別革命」(一味告別)、言必稱「寬容」、動輒「費厄潑賴」(fair play) 的紳士風度，也是需要提防的另一種極端傾向。

再回到上面的提問：究竟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的差異何在？在鄧恩看來，差異在於：一個「直截了當」，一個「含糊不清」。在通常意義

上，前者是一種爽快的方式，否則有暗箱操作之嫌。但恰恰在這裏，「整個法國革命可用二元鬥爭來表達」(頁228)。也就是善與惡、愛國者與叛國者、信徒與非信徒之間的鬥爭。後來的革命者多是走了羅伯斯比爾 (Maximilien de Robespierre) 「打着人民團結以及對反革命勢力進行無情打擊的旗號，來為其革命所具有的壓制特點進行辯護」(頁228)。

與此相對，美國革命「不涉及清晰的意識形態」，也不喚醒人們去與背信棄義的叛國者進行殘酷鬥爭和無情打擊。「它所包含的只是不同利益集團之間的相互衝突以及不同政黨之間的相互競爭。」(頁228) 正是這個「含糊不清」的特點，美國革命很是不受後來革命者的歡迎，即使偶有「仿真」者也多是「始亂終棄」。這就應驗了薩托利 (Giovanni Sartori) 的那句名言：「理性主義周遊四方，經驗主義足不出戶。為甚麼？政治學說要想傳播就必須具備普遍性、一定的抽象程度和理論基幹，而經驗主義對此心不在焉。」(薩托利著，馮克利、閻克文譯：《民主新論》〔北京：東方出版社，1998〕，頁61。) 這也正是觀念以意識形態形式瘋長的原因。

薩托利的經典表述是由布賴斯 (J. C. Bryce) 那句「盧梭已點燃了上千人的激情，邊沁才說服了一個人」的名言引發的。由此，我們引發了一個需要刷新的觀念：在二十世紀這個革命的世紀中，中國的啟蒙家和革命者很是不習慣美國式「含糊不清」的思想路徑，他們需要一個明確和清晰的思路。因此我們也看到，儘管對美國革命抱有同感和好感——比如同是要反對殖民統治的同感和對民族獨立精神的好感——但一代又一代思想先驅要麼是對美國與法國兩種不同的革命本身混淆不清，要麼就是對美國革命的傾心從「虎頭」開始，以「蛇尾」結束。

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是，二十世紀的中國革命家都是「書生型」導師，他們身兼啟蒙家和革命家的雙重身份，因此也都不約而同地走着啟蒙必要導致革命、革命又進一步深化啟蒙的連鎖反應模式。二十世紀中國歷史的跌宕起伏，並非與此無關。以辛亥時期、「五四」時期兩位著名的革命家孫中山和陳獨秀——他們分屬於國民黨和共產黨兩大黨派——對法國和美國的態度就可以窺見一斑。

孫中山曾多次遊歷美國，他也曾多次表達建立美式共和國的願望。但是，鑒於美國式道路很難在一夜之間一呼百應，應者雲集，他很快變換了思路。在他那裏，「民族民權民生」的要義即是「民有、民治、民享」，「與自由、平等、博愛無異」(孫中山：〈同盟會宣言〉，載《孫中山叢書》，第三冊〔上海：廣益書局，1928〕，頁129)。孫中山是何等輕易地就把美利堅合眾國的「民有、民治、民享」翻版成了法蘭西的「自由、平等、博愛」。而且，更為關鍵的是，他的一次革命、二次革命、三次革命等「革命」，無不因襲着法蘭西人的激進主義邏輯。

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是，二十世紀的中國革命家都是「書生型」導師，他們身兼啟蒙家和革命家的雙重身份，因此也都不約而同地走着啟蒙必要導致革命、革命又進一步深化啟蒙的連鎖反應模式。

陳獨秀更是「有過之而無不及」，在法蘭西問題上，其觀點更是生動、可愛。在他那裏，英、美、德、法等國的革命都是楷模，而且只要有革命的地方就是偉大的區域，簡直是不分青紅皂白地一鍋煮了：「美利堅力戰八年而獨立；法蘭西流血數十載而成共和，此皆吾民之師資。幸福事功，莫由倖致。世界一戰場，人生一惡鬥。一息尚存，決無逃遁苟安之餘地。」(陳獨秀：〈抵抗力〉，《青年雜誌》，1915年第1卷第3號，頁5。) 他在尋找榜樣，最後將目光聚焦在法蘭西人身上。

陳獨秀不但把「此近世三大文明」歸為「皆法蘭西人之賜」，而且還把美國的《獨立宣言》(*United States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與法國的《人權宣言》(*Déclar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u Citoyen*) 混為一談。拜倒在「自由、平等、博愛」的大纛下，陳獨秀在〈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一個只有幾百字的段落中，四次援用了來自法蘭西的那三個關鍵詞，其排列順序也只有兩類：「平等、自由、博愛」和「平等、博愛、自由」(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1915年第1卷第1號，頁1-4) 。其實，這也已經不是甚麼「偷梁換柱」，只是追隨者更清醒地看到了法蘭西革命的實質所在：它與純正意義上的共和政治理路完全背離。

眾所周知，自由主義意義上的民主目標將「自由」作為核心，而社會主義則是首先講「平等」、其次講「博愛」的民主理論。正是這一非常睿智的洞察，使「消極自由」捍衛者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對「積極自由」理念進行了點評：「他們對平等的熱愛是那樣明確，對自由的愛好是那麼不明朗。」(托克維爾著，馮棠譯：《舊制度與大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92〕，頁210。) 對「權利」而非「權力」的興趣勝過對政治自由的關注，這就是後一種「自由」的興奮點。

不言而喻，這個興奮點幾乎讓中國人的人心怦動了一個世紀，「五四」就是一個承前啟後的中轉站：前有孫中山國民革命「平均地權」的思想驅動，後有令「百萬工農齊踴躍」的「打土豪、分田地」的槓桿。與法國激進情結天性親和、充滿道德理想意識的「主義」就這樣在「致命的自負」中放飛「致命的誘惑」。「五四」以後現代中國歷史中兩種思想理路的演繹與消長意味深長。美國的思想先驅有着「永遠沉默寡言的」美德 (頁122) ，而法國思想先驅則有着喋喋不休的「自由、平等、博愛」語錄掛在唇邊。這正如鄧恩所總結的那樣：

> 十八世紀姊妹革命的那些響亮警句，那些眾人敬仰的英雄以及各式各樣的神話，一直世代相傳，完好無損。兩百年過去了，「生命、自由和對幸福的追求」以及「自由、平等、博愛」的口號，依舊迴響全世界。(頁228)

問題的關鍵是：一個是靠吆喝出來的口號，一個則是自我噴薄出來的思想魅力。

「五四」以後現代中國歷史中兩種思想理路的演繹與消長意味深長。美國的思想先驅有着「永遠沉默寡言的」美德，而法國思想先驅則喋喋不休地把「自由、平等、博愛」掛在唇邊。

最後，在對鄧恩的清新文筆表達欣賞的同時，筆者還是要表達異議。她說：「在清晰與含糊之間，在法國的閃電革命與美國的陽光革命之間，能否有一次聯姻呢？」(頁229) 至少，筆者個人的回答是否定的，連這樣的設想和好奇也沒有。筆者至今還清楚地記得，李大釗就曾經是法蘭西和俄國革命的熱情追隨者。就在「五四」前後，李大釗在預言「試看將來環球，必是赤旗世界」的時候，他也斷定新俄羅斯的文明將是世界第三種文明，即一種綜合「東西文明特質」的「新文明」(李大釗：〈法俄革命之比較觀〉，載《李大釗全集》，第三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頁59)。但是他的預言並沒有成真。俄羅斯文明只能是俄羅斯文明，它的特質是任何一種文明也取代不了的。這正像一句歌詞唱的：「星星還是那個星星，月亮還是那個月亮。」不能聯姻，就決定了它們只能「共存」。在這一點上，筆者同意格雷(John Gray)的說法：這只能是一個「權宜之計」。在我們沒有找到更好的聯姻經驗之前，只好如此這般了(格雷著，顧愛彬、李瑞華譯：《自由主義的兩張面孔》〔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頁108)。

在美國，衝突、差異、競爭和對抗被看成走向共和的必然；在法國，這些因素則被視為走向共和的絆腳石，因此他們想方設法清除不同的對立觀點。一致性、統一性和普遍性成為法國革命家的共同目標。

更重要的是，筆者深信，儘管英美式的革命用較小於法國革命的代價獲得了政治文明的輝煌，但它們仍然屬於一種「意外性後果」。其實，諸如法國「你方唱罷我登場」的輪流坐莊式的「互相革(對方)命」的格局，一直伴隨着美國革命，只是它沒有法國傳統的沉重負擔，沒有古老民族心理的深厚積澱，而這種積澱在猜忌無度的心理定勢下足以打翻在場的每一個人。當然，筆者所說的這個「意外性後果」並非無心插柳，而是有意栽花，根本的問題還是人們對衝突、差異、競爭、對抗所具有的平衡心理素質如何。

在美國，上述因素被看成走向共和的必然；而在法國，這些因素則被視為走向共和的絆腳石，因此他們會想方設法清除不同的對立觀點，如同過濾純淨水一樣，不允許有半點雜質。一致性、統一性和普遍性成為法國革命家的共同目標。對此，鄧恩總結得很到位：

> 兩種政治模式都容忍和利用了分歧、競爭和對抗。兩種模式都尋求衝突的調和：一種是在克服相互制約的基礎上而尋求廣泛的一致，另一種是當政黨和他們的觀念建立在廣泛的群眾基礎上時，才能運行良好。(頁94)

的確，它們在形式上沒有甚麼差異，但在實質上卻是那樣的不可同日而語。具有意義的結論還在這裏：「這對姊妹革命為我們上了這樣一堂課，即逃避和平政治衝突，要比直接面對衝突承受更高的代價。」(頁110)

至此，終可以結束本文了。法國革命的真諦在於其中的啟蒙家都在用文學家和哲學家的筆墨勾畫政治家的藍圖。他們的越位、錯位或說僭主使得他們忘記了自己不是「愷撒」。當他們以上帝一般的「救世主」身份出現在政治舞台上時，

他們即是在以「永恆的施主」的聲音裝腔作勢，以「不犯錯誤的人代替上帝」(頁44) 的神話在法國不停地上演着。他們與其說是啟蒙，毋寧說是蠱惑；與其說是指點江山的「教育」，毋寧說是誤導方向的「歧路燈」。要改變這種給歷史塞途布障的情形，要將知識份子從「老牛掉到枯井裏」的困境中拉出來，請允許筆者套用鄧恩的一句名言：先生 (自然也包括「陛下」您)，請讓他人做您忠實的反對黨吧！

誰在製造暴力？

● 馬建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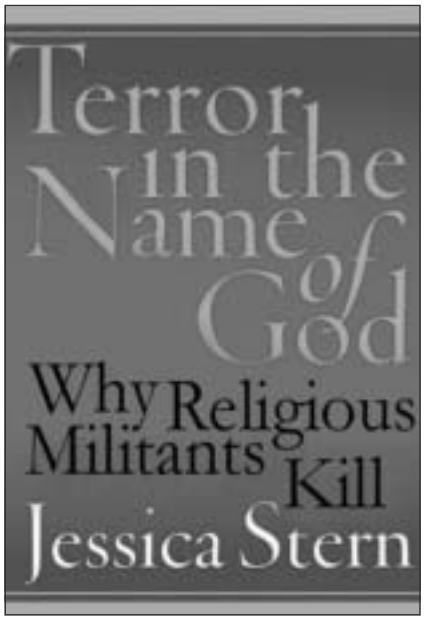

Jessica Stern,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New York: Ecco, 2003).

《以上帝之名的恐怖：宗教狂熱者為何屠戮？》(*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以下簡稱《恐怖》，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是作者斯特恩 (Jessica Stern) 冒着各種風險，深入伊斯蘭教、基督教、猶太教極端份子的活動基地，從其經濟狀況、政治意圖、心理特徵以及宗教訴求諸方面展開調查和分析而最終成型的力作。作者是研究恐怖與反恐怖主義的專家，現任職於美國哈佛大學；近年來因為研究恐怖主義，同時以其著作頗豐、視角獨特而為學界關注。斯特恩曾在1994至1995年效力於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政府，同時為許多國家和地區打擊恐怖主義的措施建言獻策。該書是她的成名作。

在作者看來，恐怖行為不是穆斯林極端份子專有的，因為不管是在歷史上，還是在今天，各種宗教信徒都有過形式各異的過激行為。這些過激行為都有關身份與認同的探求。

* 本文的部分分析借鑒Anthony Stahelski, "Book Review: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Cultic Studies Review* 5, no. 1 (2006): 146-52，在此註明並致以謝意。

他們即是在以「永恆的施主」的聲音裝腔作勢，以「不犯錯誤的人代替上帝」(頁44) 的神話在法國不停地上演着。他們與其說是啟蒙，毋寧說是蠱惑；與其說是指點江山的「教育」，毋寧說是誤導方向的「歧路燈」。要改變這種給歷史塞途布障的情形，要將知識份子從「老牛掉到枯井裏」的困境中拉出來，請允許筆者套用鄧恩的一句名言：先生 (自然也包括「陛下」您)，請讓他人做您忠實的反對黨吧！

誰在製造暴力？

● 馬建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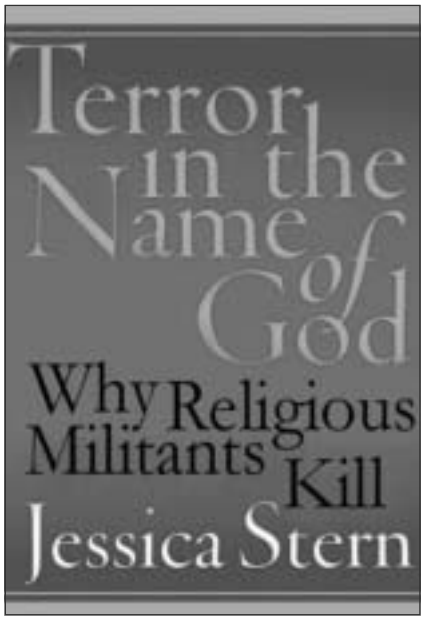

Jessica Stern,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New York: Ecco, 2003).

《以上帝之名的恐怖：宗教狂熱者為何屠戮？》(*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以下簡稱《恐怖》，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是作者斯特恩 (Jessica Stern) 冒着各種風險，深入伊斯蘭教、基督教、猶太教極端份子的活動基地，從其經濟狀況、政治意圖、心理特徵以及宗教訴求諸方面展開調查和分析而最終成型的力作。作者是研究恐怖與反恐怖主義的專家，現任職於美國哈佛大學；近年來因為研究恐怖主義，同時以其著作頗豐、視角獨特而為學界關注。斯特恩曾在1994至1995年效力於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政府，同時為許多國家和地區打擊恐怖主義的措施建言獻策。該書是她的成名作。

在作者看來，恐怖行為不是穆斯林極端份子專有的，因為不管是在歷史上，還是在今天，各種宗教信徒都有過形式各異的過激行為。這些過激行為都有關身份與認同的探求。

* 本文的部分分析借鑒Anthony Stahelski, "Book Review: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Cultic Studies Review* 5, no. 1 (2006): 146-52，在此註明並致以謝意。

該書的核心內容在其結論部分有所表達：當下世間一系列恐怖行為隨着全球化向縱深發展，隨着國際新秩序的演變將大行其道，大肆蔓延。而且，隨着現代性與後現代性的交融並錯，生活在邊緣的人，受中心控制的人，將會不斷地用各種方式來表達他們的失落，他們的被遺忘。不僅如此，他們還會從被指使的被動和各種以犧牲為基礎的方式來「回報」扶持他們的中心勢力（頁294-95）。《恐怖》一書，雖然不是人類學著作，但是作者所採取的深入實地訪談方法，多少借鑒了人類學之田野調查方法，通過與研究對象面對面的訪談而最終成文。筆者選擇讀這本書，原因有二：一是當前人類學研究恐怖行為時，以此為必讀之書，二是這本書與我們當前面臨的問題緊密相關，特別是進入2008年，中國國內出現的一系列襲擊事件，敦促筆者去讀這本書，在此做一評述。

恐怖份子的行為，除了仇恨，就是對於世俗化、全球化、西方後殖民行徑的恐懼反應。他們時時打算用自己的行動來維護內心的神聖，報復對一切變化的不適應。宗教，特別是其中的原教旨主義，是各種武力行為實施的後盾。

斯特恩開宗明義，講述寫作這本書的來龍去脈，同時交代了調查過程中遇到的各種艱難險阻。不管是有所渲染，還是作者的真情抒發，都會給讀者以一種閱讀的刺激和快感，產生要讀下去讀明白的欲望。她在前言部分說：研究恐怖主義多年，但是一直想着深入進去，以互動的方式獲取第一手數據的想法讓我一直蠢蠢欲動（頁xiii）。同時，在伊斯蘭教及穆斯林成為「千夫指」之時，她不想人云亦云地跟隨大流。在她看來，恐怖行為不是穆斯林極端份子專有的，因為不管是在歷史上，還是在今天，各種宗教信徒都有過形式各異的過激行為。另外，這種普遍性的現象在向我們表明，其實這些過激行為都是源自一個問題：我們是誰？這是一個有關身份與認同的探求。認同的失落令他們產生一種被羞辱的感覺。這種被羞辱可以是個體的受損、集體的遭殃，也可以是整體的被凌辱。

接着，斯特恩對「九一一」事件帶來的影響做了分析。「九一一」事件，的確讓人很心傷，也讓布什（George W. Bush）政府很生氣，讓世界各國感覺到事態嚴重。受害者每每談及，有些人為此傷心欲絕，有些人痛心疾首，更多人看到那些後期展現的材料和鏡頭會不寒而慄，當然也有人迄今還在質疑和尋找事件的真正兇手。在各種謎團依然朦朦朧朧之時，不同學派學科的人，對這件事採取了不同的態度，他們希望用自己的知識，建構和實踐一種理解和分析潮流，其實都是話語的祭奠、積澱和極點。斯特恩則用了自己的方式表達上述三層意思。

時至今日，「九一一」事件已經過去了七年之久，這個令世界格局發生重大變化的悲劇給人們留下了許多疑問。其中一個是，此事件的行動者為甚麼要用自己的生命換取對別人的暴力？是甚麼樣的動力讓他們膽敢殃及無辜平民？這種行為的確令人百思不得其解。有些人認為這是純粹的癲狂行為，是動物本能之殘暴性、失去人性的反常表現，是一種瘋狂而過頭的報復行動。其實，稍微關注和了解宗教的人，一般都能夠從中找到答案。因為，人們的行為往往是依附於宗教

這塊土壤，同時又附加着某種寄託的行為。仇恨也是這種土壤中之種子。當然，世界巨大，各種宗教信仰大相逕庭，各具特點，也不可一概而論，不過從中探索普遍規律，或者說進行異同比較，也不失為一種策略。斯特恩就做到了這一點。

雖然世人還沒有拿出百分百的證據來證實此次事件為拉登 (Osama bin Laden) 所為，但是他和基地 (Al-Qaeda，又譯阿爾蓋達) 組織所建立的網絡關係，特別是美國這位「繫鈴者」的行動之事實現在已經大白於天下。這些人的行為，除了仇恨，還有一層就是對於世俗化、全球化、西方後殖民行徑的恐懼反應。特別是，在全球化的擴張、世俗化的加速、現代性的失範和後現代性的左顧右盼之際，讓他們時時打算用自己的行動來維護內心的神聖，報復對一切變化的不適應。宗教，特別是其中的原教旨主義 (並非伊斯蘭教所專有，任何宗教都以此阻止宗教的過多改革)，是各種武力行為實施的後盾。以原教旨主義為基礎的行動，在他們看來只不過是對「骯髒地球」一年一度的清洗，為了一個乾淨純潔的宗教環境而對他者藏污納垢之地的清潔而已。

斯特恩親赴不同宗教軍事組織的基地，深入其中，洞悉了不同組織採取殘暴行為的動力之源。令人值得玩味的是，無論哪種宗教，何種組織，其領導者都有「英雄所見略同」的共識：他們的行為是絕對值得稱道的高尚行為。他們面臨的不是同一敵人，可是他們對敵人的概念和懲戒模式卻是出奇地相似：總歸有個邪惡組織需要被摧毀。但是，就恐怖勢力而言，他們各有理解。斯特恩的看法是，邪惡來自傷痕。當來自外在的傷害過於慘重時，受害人無法忍受，以至於難以控制情緒，而且這種情緒讓他／她只有借助更加殘忍的手段來「彌補」自己的缺失 (頁176)。這些人遭受的苦痛，在他們別無選擇時，只能以牙還牙，只好睚眦必報，以更為兇狠的軍事手段來挑戰專制、強權和霸道。斯特恩以巴勒斯坦危機為例，用了大量篇幅對這一現象進行了全面的論證。

巴勒斯坦人因為對以色列人的憤懣，同時對這些「撒旦」的霸道行為無能為力，他們只能在絕望中最後一搏，以期絕處逢生。正是這些仇恨，迫使巴勒斯坦武裝組織 (西方集團命名為「恐怖份子」)，如哈馬斯 (HAMAS) 鼓動、招募一些年輕氣盛的人加入，再經過一系列精心設計的包括心靈、肉體方面的訓練，讓他們慢慢達到一種忘我之心理境地，無畏且心甘情願用自己的肉體捆綁炸彈，讓以色列人血債血還，同時換回自己前世的壯烈與後世的永恆。在《恐怖》一書中，斯特恩寫道：這些恐怖份子頭目有意借用宗教經典中犧牲的實例給這些「無畏」的人灌輸獻身的偉大與神聖，認為這種行為不僅僅偉大、神聖，而且能實現「兩世吉慶」。因此，獻身以換取後世的樂園與養主的喜悅，便成為各種離奇行為的原動力 (頁147-48)。

過去，恐怖份子都是一些不經世事的「盲流」，或者說是一些飢寒交迫、唯求以獻生命來換取家人生

無論哪種宗教，何種組織，其領導者都有「英雄所見略同」的共識：他們的行為是絕對值得稱道的高尚行為。他們面臨的不是同一敵人，可是他們對敵人的概念和懲戒模式卻是出奇地相似：總歸有個邪惡組織需要被摧毀。

完全以宗教來分析恐怖行為是對宗教的一種有意的玷污，恐怖份子只不過是打着宗教的幌子來滿足他們殘暴的欲望。深入分析恐怖份子的內在心理可能更為有效，更能緩和因為暴力而導致的不同宗教信仰者之間的陌生與疏遠。

活保障的有責任心的人(有點像中國歷史上揭竿而起的農民)，而現在其中也不乏受過高等教育者，而且出身於豪門貴族者亦有之。以基地組織為例，其中多數都受過良好的教育，出身中產階級，甚至還有美國青年選擇皈依，並為尋求「正義」而參與其中。不過，這種現象也並非普遍，因為大多數參與者還是因為窮途末路而無以為繼，已喪失生活之理想，只好靠「肉體獻祭」來換回心靈家園的安慰。據說哈馬斯組織就是以這樣的一個思維慣性來引導這些人實現理想的無畏(讓筆者想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士兵用整架飛機撞擊美軍艦，讓所有美國人匪夷所思，直到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的《菊花與刀》[*The Chrysanthemum and the Sword: Patterns of Japanese Culture*，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的文化模式之分析後，才茅塞頓開)。那今天的這種「恐怖行為」是甚麼呢？前面已經提及，就是「兩世吉慶」，前世存活者有了衣食保障，犧牲者「穿着血衣進天堂」，「舍黑德」。這點與張承志《心靈史》(廣州：花城出版社，1990)中蘇菲派哲赫忍耶的悲壯頗為相似。

哈馬斯的這種恐怖誘導是不是也是一種內力受外壓過度的一種絕望表達呢？斯特恩在調查過程中看到，愈來愈多風華正茂的年輕人參與其中。過去，哈馬斯可能會通過說服、誘引等方式來招募成員，現在反而要進行挑選；並且參與恐怖行為在當前已經轉變為謀生的職業之一。參與者目的很明確，他們無法用自己的身體和勞力贍養父母，生養子女，只要組織能答應讓他們的父母頤養天年或者給他們養老送終，讓自己的兒女成行，安然無恙，他們情願付出。他們認為這種付出，不是一種恥辱，而是一種榮耀，因為他們獲致的是「兩世吉慶」。當然這種方式並不僅僅屬於伊斯蘭教的，也是基督教思想，更是猶太教之締造。

在美國，斯特恩對另外一個群體進行了調查。這些人都是虔誠的基督教信徒，他們的主要攻擊對象是違背基督教教旨的人，尤其是那些從事墮胎手術的醫生。在這些人看來，他們「喪盡天良」，屠殺嬰兒，違背上帝的旨意，所以該殺。這些人以「救贖」為動力，通過熄滅原動力的方式來保護嬰兒，因為他們相信，依照《聖經》行事，他們殘酷的屠殺、屠戮根本不是恐怖行為，而是善舉。斯特恩在訪談中看到，這些人是以一種非常自豪的方式來表達自己的高尚行為，因為他們認為自己根本沒有錯誤，他們是在救人之命。

為了更深入地了解恐怖活動背後的真相，斯特恩與猶太教恐怖集團的兩個核心人物布雷(Michael Bray)和希爾(Paul Hill)做了訪談。曾經以牧師為業的希爾認為，那些十惡不赦的墮胎醫師死有餘辜，他們在用鋒利的刀刃滅絕尚未見世的生命，可憐的孩子們，需要人來救他們。

這些宗教狂熱者，以挽救為目的，卻以殘暴凌駕他人生命之上，儘管他們對這種行為供認不諱，但

是他們還是並不為此而有罪惡感。他們認為這是對罪惡的一種復仇。與巴勒斯坦穆斯林的行為相比，其實殊途同歸，他們都打着宗教的幌子，企圖以更殘暴的手段來讓對方償還自己的犧牲。結果往往是出現更多的一連串打擊、報復和犧牲。恐怖行為，在每個宗教的教義中都有明確的定義和嚴格的限制，然而弔詭的是，恐怖份子常常以此來辯解，證明自己的神聖、自己的無辜、自己的與眾不同和大義凜然。

斯特恩對兩種以宗教為藉口的恐怖行為做了分析，得出的結論是：完全以宗教來分析恐怖行為是對宗教的一種有意的玷污，恐怖份子只不過是打着宗教的幌子來滿足他們殘暴的欲望。深入分析這些恐怖份子的內在心理可能更為有效，更能緩和因為暴力而導致的不同宗教信仰者之間的陌生與疏遠。另外，在其他章節中，斯特恩也對印度尼西亞和巴基斯坦的一些宗教組織如聖戰軍 (Laskar Jihad) 和虔誠軍 (Lashkare Taiba) 做了分析。斯特恩對他們的關注是因為，她可能從小道消息中得知他們與基地組織關係緊密。此外，還有個體復仇者看到暴力來臨，在劫難逃，只好以暴還暴。作者給我們分析了恐怖行為的新範式、新特點。有些人之所以濫殺無辜，是因為他們認為自己有義務有責任這麼做，因為這都是「信仰的安排，上帝的要求，安拉的命令」(頁159) 。

在斯特恩對各種帶有強烈恐怖和暴力氣味的事態做了詳實的分析之後，她告誡世人，在不遠的將來，將會有更多打着宗教旗號的恐怖行為，而且遍及全球。為甚麼會如此猖狂？因為恐怖份子背後都有着一些勢力的支撐，這些勢力用心不良，圖謀不軌，在他國教唆誘使，培育反對勢力，在引起動蕩之後，收留這些人，給他們提供孳生毒瘤之地，以圖將來更大目的。他們故意在他國挑起事端，製造混亂，企圖漁翁得利。其實，作者或許是礙於面子，或許是因為還想保留美國公民的身份，因此沒有明顯指出，世界動亂的源頭不在動亂之地，而在西方、在美國，甚至可以說是在白宮裏面。自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始，美國惡勢力以慣用的手段，讓他人家園戰火不斷，自己則從中牟取暴利。無論是一命嗚呼的薩達姆 (Saddam Hussein) ，還是今天無家可歸的拉登，都是美國霸權勢力染指他國的罪惡明證。他們哪裏料到，自己一手培育的芒種也會倒生，也會生芒，正所謂自食其果。

一戰後，美國惡勢力以慣用的手段，讓他人家園戰火不斷，自己則從中牟取暴利。無論是一命嗚呼的薩達姆，還是今天無家可歸的拉登，都是美國霸權勢力染指他國的罪惡明證。他們哪裏料到會自食其果。

斯特恩最後寫道：那些流亡份子，在受到庇護到美國之後，在美國財團惡勢力的支持下，他們接受美國軍事訓練，獲贈最先進最殘暴的軍事設備，被把玩於股掌之中、被利用，不管是打着哪種宗教的幌子，其目的都是明顯的，那就是消滅資本主義的罪惡。宗教只不過是他們實現目的的一個憑藉，因為任何宗教的信徒都有慈悲為懷者，都有人面獸心者 (頁185) 。

《恐怖》一書，的確是一本非凡之作，斯特恩不僅駕馭文字如行雲

流水，調查研究更是獨闢蹊徑，「勇闖虎穴」，深入實地，與恐怖份子面對面地交流，真正從人之心理中挖掘，不僅讓讀者看到一個真實的恐怖面孔，同時穿透這種面孔，讓人看到了更加恐怖的骷髏——政治、經濟權力與權勢的操作者。如果要從整本書中，找到最讓筆者觸動的話，應該是開場白中的那句話：宗教恐怖主義，來自內心的疼痛，來自喪失親人的悲憫，來自對養主「不公」的怒吼，也是對養主命定的一種絕望（頁10）。這種疼痛，在徹底絕望之後，這些受害者對這個強權、強勢集團所締造的兇暴世界作出了最後一搏。

揭開話語的面紗

● 張　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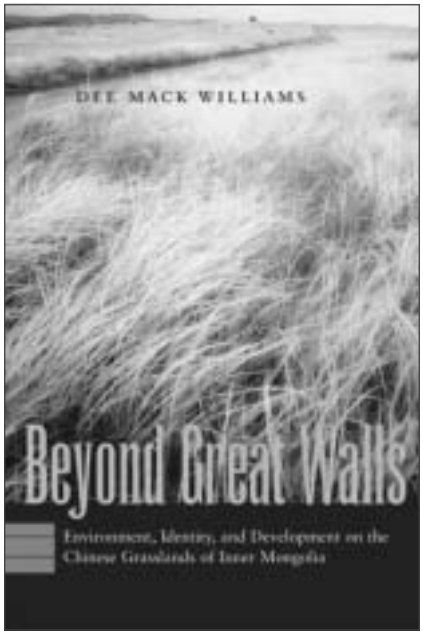

Dee Mack Williams, *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本書以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翁牛特旗的那什罕蘇木為例，研究1980年代以來的「去集體化」和經濟發展給草原牧區帶來的巨大變遷，以及政府機構、市場經濟、草原科學家、西方知識份子和當地牧民多種主體之間的互動關係。

威廉姆斯（Dee Mack Williams）2002年出版的《長城之外——中國內蒙古草原的環境、認同和發展》（*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以下簡稱《長城之外》，引用只註頁碼），是近年來研究內蒙古環境和社會變遷較有影響的一部人類學著作。美國著名人類學家賈科維雅克（William Jankowiak）高度評價此書：「這是民族志寫作和中國研究的一部重要作品，體現出作者具有原創性的有力分析和高度說服力的理論主張，將為未來中國和世界的草原研究奠定一個新的基準。」（參見封底評論）

這本書以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翁牛特旗的那什罕蘇木為例，主要研究的是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的「去集體化」和經濟發展給草原牧區

流水，調查研究更是獨闢蹊徑，「勇闖虎穴」，深入實地，與恐怖份子面對面地交流，真正從人之心理中挖掘，不僅讓讀者看到一個真實的恐怖面孔，同時穿透這種面孔，讓人看到了更加恐怖的骷髏——政治、經濟權力與權勢的操作者。如果要從整本書中，找到最讓筆者觸動的話，應該是開場白中的那句話：宗教恐怖主義，來自內心的疼痛，來自喪失親人的悲憫，來自對養主「不公」的怒吼，也是對養主命定的一種絕望（頁10）。這種疼痛，在徹底絕望之後，這些受害者對這個強權、強勢集團所締造的兇暴世界作出了最後一搏。

揭開話語的面紗

● 張　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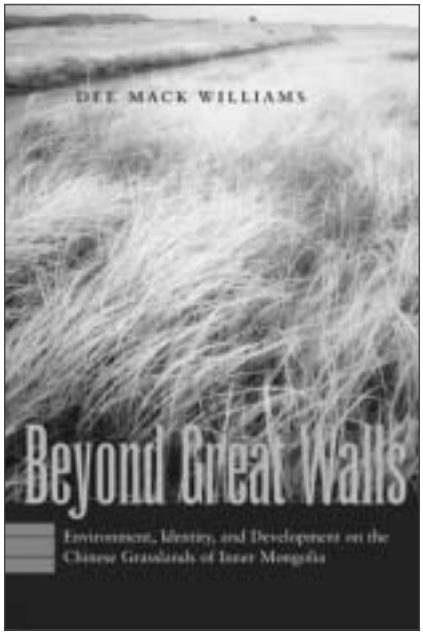

Dee Mack Williams, *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本書以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翁牛特旗的那什罕蘇木為例，研究1980年代以來的「去集體化」和經濟發展給草原牧區帶來的巨大變遷，以及政府機構、市場經濟、草原科學家、西方知識份子和當地牧民多種主體之間的互動關係。

威廉姆斯（Dee Mack Williams）2002年出版的《長城之外——中國內蒙古草原的環境、認同和發展》（*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以下簡稱《長城之外》，引用只註頁碼），是近年來研究內蒙古環境和社會變遷較有影響的一部人類學著作。美國著名人類學家賈科維雅克（William Jankowiak）高度評價此書：「這是民族志寫作和中國研究的一部重要作品，體現出作者具有原創性的有力分析和高度說服力的理論主張，將為未來中國和世界的草原研究奠定一個新的基準。」（參見封底評論）

這本書以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翁牛特旗的那什罕蘇木為例，主要研究的是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的「去集體化」和經濟發展給草原牧區

帶來的意想不到的巨大變遷，以及在這個過程中政府機構、市場經濟、草原科學家、西方知識份子和當地牧民多種主體之間的互動關係。威廉姆斯曾於1993至1994年參加中美學術機構合作組織的一個關於草原生態系統的科研項目（Global and regional Earth-system [Atmosphere] Monitoring using Satellite and in-situ data, GEMS），以專家學者的身份在當地的科學考察站中住了一年，因此有機會同時接觸漢族科學家和當地的蒙古族牧民，他所處的位置為其人類學研究提供了一個非常重要且有趣的觀察點。在本文中，筆者將緊緊抓住威廉姆斯的分析思路和論辯邏輯，為讀者閱讀此書穿針引線。

一　尋找「替罪羊」

首先，威廉姆斯清楚地指出，面對內蒙古當前嚴重的草原環境危機，中國官方話語表現出的傾向是將責任通過「空間」和「時間」兩個維度從自身轉移開。在「空間」的維度上，政府將責任轉移到與北京相距遙遠的當地放牧者的身上。當地的蒙古族牧民在政府官員和學者的描述中往往是無知的、落後的、非理性的和不合作的：他們依賴於傳統的放牧方式，「靠天放牧」，不能掌握先進的放牧技術和知識；他們懶惰，「竟貓冬」(當地的一句諺語，指冬天待在家裏不幹活)，思想觀念跟不上新形勢發展的要求；他們經濟上貧困，缺乏環境保護觀念，因而靠掠奪自然資源來謀求生存。

總之，官方輿論認為，環境的惡化與當地低度發展的文化、科技和生產力緊密相連。因此，草原生態的恢復只有在放棄傳統生產方式的前提下才能實現，而且必須採用更為先進的制度安排和科學技術來保護環境和發展經濟。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政府實施的「草畜承包」制度就被認為是這樣一種科學合理的制度：將草場和牲畜承包到每家每戶，從而使草場的利用和保護功能結合起來，所以能給牧區環境和經濟的發展帶來積極效應。

在「時間」的維度上，政府則將責任轉移到已成為歷史的政體上，如清朝和民國時期的人口遷移和蒙地放墾政策，以及集體化時代的草原開墾運動。威廉姆斯分析道，在毛澤東時代，官方話語往往把「資源掠奪」導致的環境問題與所謂解放前「社會剝削」的政治問題聯繫起來，當地環境的退化與人民群眾的生活苦難都與「三座大山」分不開。因此，毛時代的「戰勝自然」、「人定勝天」表明的不僅是人要從自然獲得解放，而且也是從「封建主義」那裏獲得解放。有意思的是，1978年以後，話語的轉向又將毛澤東時代列入了「替罪羊」的名單，許多學者紛紛指出，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時期無節制地使用草原大大加速了沙漠化的進程。現代性話語於是開始鼓吹以先進的科技來戰勝長期困擾落後地區的古老的沙漠化難題(頁37)。由此看來，每一個時代官方話語的策略似乎都是將責任推卸到前一個時代，大力宣揚當前政策的合理性，如何能帶來新的進步和繁榮云云。

威廉姆斯指出，面對內蒙古當前嚴重的草原環境危機，中國官方話語在「空間」的維度上，將責任轉移到與北京相距遙遠的當地放牧者的身上。在「時間」的維度上，則將責任轉移到已成為歷史的政體上。

因此，「怪當地」(blame the locals) 和「怪前朝」(blame previous regimes) 就是政府關於草原沙漠化問題做出的解釋。那麼，草原的退化是不是就該由當地牧民和過去的政體來負責呢？威廉姆斯在此書的開頭部分就精心設計了這個問題，而在筆者看來，整本書接下來的內容都是圍繞着這個問題進行一次次的討論和回答。

二　政治經濟和文化解釋

在《長城之外》第三章中，威廉姆斯着手分析有關草原環境和牧民生產生活的宏觀政治經濟現實，對上面的問題進行了一次初步回答。在現代化和全球化力量影響世界各個角落的今天，討論地方事實不可能脱離民族國家的內部治理和資本主義市場。威廉姆斯列舉了許多因素來說明當前的國家政策方針和發展戰略對當地的不利影響，如低投資和行政管理的鬆弛、不穩定和有限的草原租賃期、不利的牧產品價格、不充足的勞動力供應和「異化」、基礎設施的不完善、法律的實施無效等。他認為國家的發展戰略沒有將畜牧業放在一個優先的地位 (從近年國家在該領域的投資情況就可以略知一二)，從事牧業的邊緣人口因此並不能分享整個國民經濟增長帶來的好處 (頁53)。在地方事實與全球資本的聯繫方面，威廉姆斯也分析了日益擴大的貿易出口以及西方組織機構 (如聯合國、世界銀行、世界貿易組織等) 對當地的直接影響。鑒於宏觀政治經濟因素與當地現實的緊密聯繫和不可分離，環境退化問題怎麼可能只歸咎於當地的蒙古族牧民呢？

除了政治經濟分析之外，威廉姆斯還反覆強調文化解釋的重要性，他在書中第四章分析和比較了漢族和蒙古族關於環境空間的不同文化假設。漢族農耕社會的傳統觀念是將空間看作分割的和不連續的，空間往往體現着中心與邊緣、文明與野蠻的等級關係。儒家社會對北方遊牧地區及其人群一直持有敵視態度，用「荒」、「曠」、「蕪」、「野」、「窮」等字眼來形容草原。「開荒」對於農業社會來說是個好詞，因為它將長滿「野草」、沒有被利用的土地開發成了碩果纍纍的良田。然而，傳統牧業社會的本質是流動性的，沒有房屋，沒有財產，流動不居的生產方式使蒙古族具有廣闊的空間視野。因此，與漢族分割和精細的空間感相反，蒙古族的空間體驗是不精確的和相對的。他們有「空間解放」的衝動，傾向破壞城牆和各種人造建築，拆除邊界，還空間以遼闊。被漢族視為是一件好事的「開荒」，卻是蒙古族深惡痛絕的，他們認為這是在「破壞土地」。蒙古族傳統上還有共用草場和水源的習慣 (卻很少發生矛盾)，在生產勞動上相互幫忙的「聯戶」組織等。在作者看來，不同的主體對於環境都有不同的象徵符號系統，而常見的現象就是漢族用自己熟悉的環境空間觀念或西方科學的理性來理解當地蒙古族牧民對環境和土地的感知與知識 (頁79)。

儒家社會對北方遊牧地區及其人群一直持敵視態度，用「荒」、「曠」、「蕪」、「野」、「窮」等字眼來形容草原。「開荒」對於農業社會來說是個好詞，因為它將長滿「野草」、沒有被利用的土地開發成了碩果纍纍的良田。

就政治、經濟、文化三者的關係而言，應該說，文化之下有冷酷

而深刻的政治經濟邏輯，政治經濟邏輯之上有複雜和多樣的文化涵義。而地方、國家和全球層面上的多種力量對於當地環境現實的「塑造」，也正是三種因素互動的結果。在接下來的整整三章中，作者就以翁牛特旗那什罕蘇木豐富的民族志資料為基礎，具體分析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國家實施的「草畜承包」制度給當地帶來的不利影響。

為了取代傳統「粗放型」的生產方式以及避免「公有地悲劇」(the tragedy of the commons) 的出現，各級官員、科學家以及國際力量推動了「草畜承包」制度的實施，將草原劃分給每家每戶 (建立網圍欄)，使當地牧民能夠理性地、集中地和更具經濟效益地利用草場。因此，原來蒙古族粗獷的時空體驗變得分割、精細和功利化。然而，這個制度的實施卻意想不到地帶來了當地物理景觀和社會景觀的巨大變遷，包括環境退化、放牧混亂、經濟分化、社會不公、勞動商品化、社區分裂、健康風險增加，以及自我認同的危機等。不難理解，威廉姆斯在分析當前制度存在的種種問題的同時，其實也是反駁了上述官方話語中「怪前朝」的說辭，他主張當前實施的制度對於環境退化負有不可推託的責任。

三　景觀象徵主義

在分析了多種力量對當地環境和社會現實的影響之後，在第八章中，威廉姆斯又將分析的焦點轉移到那什罕蘇木的蒙古族牧民身上，以他們為主體，了解他們在現代化過程中的具體經歷和體驗。在這部分，威廉姆斯運用了「景觀象徵主義」(Landscape Symbolism) 的視角來解讀附着在同一景觀上的不同意義和聲音的爭辯。在他看來，「景觀」是一種體現着權力和衝突的社會建構物，是上下互動和較量的界面，是多種話語論辯的場所。因此，通過對不同景觀的解讀，我們能發現更多有價值的信息。作者是從草、沙和網圍欄這三種當前草原上非常典型的景觀來入手的。

與漢族的觀念不同，蒙古族心目中理想草場的標準不完全是又高又濃密的牧草，樹木、山坡甚至一定程度的沙地都被認為是理想牧場的重要條件。傳統的遊牧生活建立在多樣性景觀的基礎之上，牲畜需要的不是同一種優良牧草，而是採食生長在不同地形上的各種牧草，同時牠們還需要一定的濕度和遮蔭，以躲避風和陽光的傷害。多樣性的景觀才能滿足牲畜全面的要求。因此，具有異質性而非同質性的草原對於牧民來說才是真正重要的。

與漢族的觀念不同，蒙古族心目中理想草場的標準不完全是又高又濃密的牧草，樹木、山坡甚至一定程度的沙地都被認為是理想牧場的重要條件。因此，具有異質性而非同質性的草原對於牧民來說才是真正重要的。

在對待沙子的態度上，漢族和蒙古族也顯然不同。漢族將沙地視為無用之地，而威廉姆斯驚奇地發現，那什罕的蒙古族牧民比我們想像中要更容忍和喜歡沙子，他們認為帶有一些沙地的草原風景是非常美麗的。牧民將沙子分為「黃沙」和「白沙」，黃沙是「活沙」、「好沙子」，還能生長植物。作者還非常認真地列舉了 (當地人眼中) 沙子的經濟效用和象徵效用。沙地為牲畜提供了乾燥和衛生的棲息地，沙丘

有重要的遮蔭作用，防止牲畜過度暴露在風和陽光之下。沙地的存在也保證了景觀的多樣性。更為弔詭的是，傳統的做法如往羊絨裏「摻沙子」也提高了牧民的經濟效益。

而在象徵效用方面，祖先選擇了這樣一塊有草有沙的土地來居住和放牧，遊牧的生活方式、沙草組合的環境以及棲居於該環境中的蒙古族牧民構成了一種有機整體。沙子的流動性和「自由」表達的正是對蒙古族傳統文化和生活方式的紀念，同時也反襯出當地牧民在定居情況下的精神落寞和身份認同的迷茫，因此他們說：「我們愈定居，塵土〔沙子〕愈飛揚。」(頁190) 在這裏，作者向我們指出，傳統宇宙觀其實還是以一種相當微妙的方式存在於當地牧民身上。

作者發現一個有趣的現象，即牧民穿越網圍欄時不會費事地去找進出的「門」，而是直接將鐵絲壓低然後跨過去。這個富有象徵意味的舉動表達的似乎是：網圍欄的建立並不能阻擋人們的流動性。

相對於草和沙而言，網圍欄是外來事物，但是它在當地環境中的存在和利用方式卻並非按照預先設計的那樣。草原上的圍欄經常被牲畜撞歪或撞倒，鐵絲也經常損壞或遺失。作者還發現一個有趣的現象，即牧民穿越網圍欄時不會費事地去找進出的「門」，而是直接將鐵絲壓低然後跨過去。這個富有象徵意味的舉動表達的似乎是：網圍欄的建立並不能阻擋人們的流動性。

除了草原上可見的網圍欄之外，在牧民的日常生活和心靈世界中，還有橫亙在他們與主流人群之間隱形的，卻是密不透風的「網圍欄」。那些區分先進與落後、科學與愚昧、現代與傳統的話語，不正是起着將邊緣人群排除在外的阻隔作用嗎？但是作者認為，牧民並不是被動無為的，他們在言語和行動中也表現出了自身的反抗——「破壞圍欄」；他們質疑科學技術的神話(例如認為飛機播種是無用的、浪費資源，認為人工授精只能產出病弱的牲畜)，執著於自身「落後」的生活方式；他們拒絕官方話語將他們定性為「替罪羊」，相反批評國家和市場力量對當地現實的強力干涉以及隨後的忽略，從而將他們置於不利的發展地位上。

威廉姆斯還列舉出更多的景觀可以用來做類似的解讀(如集體化時代的水庫、灌溉系統，戰爭年代的紀念碑等)，從中我們能夠讀出多個主體話語論辯的多元聲音，讀出當地蒙古族牧民身上不可忽視的主體性和抵抗，同時也讀出他們在現代場景下不得不面對的身份認同的內在緊張——蒙與漢、牧與農、公與私、流動與定居。接受作者訪問的一位牧民非常直接地描述出這種矛盾困境，他說發覺自己已經變成「非農非牧，非蒙非漢，非傳統也非現代」的奇怪人群中的一員了(頁175)。

四　結語

二十世紀80年代以來，「草畜承包」制度的實施給內蒙古牧區帶來了影響深遠的巨大變遷，即威廉姆斯說的「四個取代」：「管轄的空間取代了寬廣的地平線，同質化的地塊取代了異質的地域，資源的集中使用取代了景觀的多樣性，清晰的界限取代了沙與草的隨意組合。」(頁203) 在這裏，我們看到的是一幅用資本主義經濟理性和科技手段

來改造傳統草原的圖景。然而，這種改造是現代性話語宣揚的所謂現代對於傳統、先進對於落後、科學對於愚昧的合理取代嗎？

通過豐富細緻的民族志資料和鞭辟入裏的理論分析，威廉姆斯的《長城之外》揭示出內蒙古牧區環境和社會變遷過程中複雜而多重的、充滿權力衝突的現實：一方面，地方、國家和全球層面的多種力量結合政治、經濟和文化的方式對當地產生着強大的影響；另一方面，當地的蒙古族牧民也仍在一定程度上堅持着自身的文化認同，抵抗外來的壓力，在官方話語之外發出了不和諧的聲音。正如作者所說，「發展和科學話語將國家權力施加於邊緣人群身上，同時掩蓋這一點。而邊緣人群卻具有他們自己關於環境的相當不同的概念、認同和知識。」(頁10) 到這裏，圍繞着草原沙漠化問題的政治魔術已被徹底地戳穿，而話語的面紗也得以完全揭開。我們也許可以說，改革開放以來「一廂情願」的草原改造的失敗，就是因為當地牧民傳統的生活方式、空間感和地方知識沒有得到充分的尊重和重視。

《長城之外》揭示出內蒙古牧區環境和社會變遷過程中複雜而多重的、充滿權力衝突的現實。改革開放以來「一廂情願」的草原改造的失敗，就是因為當地牧民傳統的生活方式、空間感和地方知識沒有得到充分的尊重和重視。

多面的民族英雄

● 范　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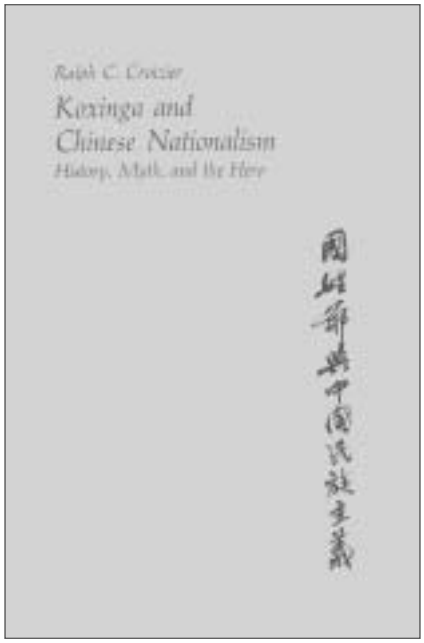

Ralph C. Croizier,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Mass.: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1977).

近年來，隨着歷史學與社會科學 (特別是象徵人類學) 的不斷交融，漢語史學界開始關注歷史記憶、象徵符號與民族主義的互動關係，尤其是對民族英雄形象塑造的研究，取得了不少突破性的成果，為我們研究近代中國民族主義提供了導

來改造傳統草原的圖景。然而，這種改造是現代性話語宣揚的所謂現代對於傳統、先進對於落後、科學對於愚昧的合理取代嗎？

通過豐富細緻的民族志資料和鞭辟入裏的理論分析，威廉姆斯的《長城之外》揭示出內蒙古牧區環境和社會變遷過程中複雜而多重的、充滿權力衝突的現實：一方面，地方、國家和全球層面的多種力量結合政治、經濟和文化的方式對當地產生着強大的影響；另一方面，當地的蒙古族牧民也仍在一定程度上堅持着自身的文化認同，抵抗外來的壓力，在官方話語之外發出了不和諧的聲音。正如作者所說，「發展和科學話語將國家權力施加於邊緣人群身上，同時掩蓋這一點。而邊緣人群卻具有他們自己關於環境的相當不同的概念、認同和知識。」(頁10) 到這裏，圍繞着草原沙漠化問題的政治魔術已被徹底地戳穿，而話語的面紗也得以完全揭開。我們也許可以說，改革開放以來「一廂情願」的草原改造的失敗，就是因為當地牧民傳統的生活方式、空間感和地方知識沒有得到充分的尊重和重視。

《長城之外》揭示出內蒙古牧區環境和社會變遷過程中複雜而多重的、充滿權力衝突的現實。改革開放以來「一廂情願」的草原改造的失敗，就是因為當地牧民傳統的生活方式、空間感和地方知識沒有得到充分的尊重和重視。

多面的民族英雄

● 范　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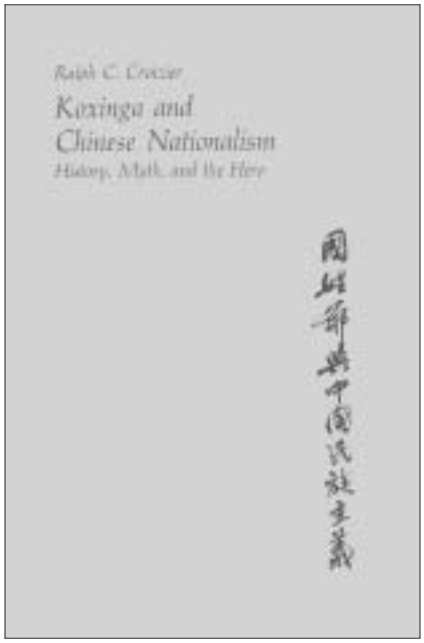

Ralph C. Croizier,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Mass.: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1977).

近年來，隨着歷史學與社會科學 (特別是象徵人類學) 的不斷交融，漢語史學界開始關注歷史記憶、象徵符號與民族主義的互動關係，尤其是對民族英雄形象塑造的研究，取得了不少突破性的成果，為我們研究近代中國民族主義提供了導

向。筆者也曾試圖以鄭成功的形象為中心進行此類研究，在搜集資料的過程中，讀到美國中國史學家郭適(Ralph C. Croizier)1977年出版的著作《國姓爺與中國民族主義：歷史、神話與英雄》(*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下引只註頁碼)，受益良多。本書討論的是鄭成功的英雄形象是如何被後人利用和重新詮釋，並與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相糾結。所謂Koxinga是外國人對鄭成功的習稱，來源於「國姓爺」這一民間稱謂。全書共六章，雖然正文只有116頁，但是作為中國民族英雄研究的開拓性著作之一，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

郭適的《國姓爺與中國民族主義：歷史、神話與英雄》一書，討論鄭成功的英雄形象是如何被後人利用和重新詮釋，並與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相糾結。所謂Koxinga是外國人對鄭成功的習稱，來源於「國姓爺」這一民間稱謂。

郭適在前言中表示，本書的寫作受到美國加州大學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和艾伯哈德(Wolfram Eberhard)兩位教授的啟發，前者提醒他關注歷史進程、身份認同和意識之間的互動，後者則強調歷史意識如何在大眾文化的層面上被操作。帶着這些議題，作者在二十世紀60、70年代兩次造訪台灣，注意到在當時社會經濟高速變遷的台灣社會，出於政治目的、歷史連續性問題、民族認同和文化變遷的考慮，很多歷史象徵符號都被刻意利用，而鄭成功是其中一個非常顯著的例子。隨着研究的深入，他愈發覺中國歷史上的民族英雄都具有一些相似之處，鄭成功的例子可以回答中國人在歷史意識上的很多問題。因此作者寫作本書，目的是想回答這樣的問題：歷史象徵符號是如何隨着歷史背景的不同而轉變的(前言，頁1)？

凡是接受過中國大陸歷史教育的人，都知道鄭成功率眾趕走了荷蘭殖民者，收復了寶島台灣，是中華民族的偉大英雄。然而，郭適的這本書卻為我們呈現出這位民族英雄複雜的多面性。他傳奇身世的背後，還有很多不為我們所知的事情：鄭成功被歐洲人視為兇殘的海盜，是日本人眼中英勇的武士，被國民黨當作反攻大陸的楷模，也是台獨份子心目中的開山祖。

那麼，歷史上的鄭成功究竟是怎樣的人？作者在第二章中以現存的各種史料為基礎，勾勒出鄭成功的生平大概：鄭成功的父親鄭芝龍，原本是海盜頭領，曾經在日本長崎活動，後來被明朝招安；母親是日本女子田川松，所以鄭成功有一半的日本血統。1624年8月，鄭成功在日本平戶出生，七年之後，鄭芝龍將他帶回中國，十五歲考中秀才，入南京國子監太學讀書，拜當時南京禮部尚書錢謙益為師。1644年李自成攻入北京，明思宗自縊，吳三桂引清兵入關。在此亂世中，鄭成功受南明隆武帝攏絡，賜國姓朱，封為忠孝伯，這也就是「國姓爺」稱謂的由來。1646年，鄭芝龍不顧鄭成功的反對，向清廷投降。清軍在這時掠劫鄭家，鄭成功的母親田川氏為免受辱於清兵，切腹自盡。

1647年1月，在國恨家仇的打擊下，儒生鄭成功打出了「忠孝伯招討大將軍罪臣朱成功」的旗號，在小金門起兵。此後的十六年間，鄭成功控制現今小金門和廈門附近的小島海域，多次反攻北伐，均以失敗告終。清廷多次招降，鄭成功堅辭

不受。到了1661年，康熙帝即位，實施海禁，斷絕了鄭成功的經濟來源，並將其父處死，這使得他轉而進攻當時被荷蘭人盤踞的南台灣，作為新的基地。最終他於1662年打敗荷蘭人，佔領台灣，同年5月病逝於台南。（作者在第二章還對鄭成功卓越的軍事才能和效忠明朝的品節提出了異議，由於與本文主題關聯不大，這裏就不詳細介紹。）

鄭成功的生平頗為傳奇，但更為傳奇的是他紛繁複雜的生後事。本書第三章描述了鄭成功形象的四個基本面相。在歐洲人看來，鄭成功是殘暴的海盜 (Koxinga, the pirate)，這並不奇怪。歐洲最早的有關鄭成功的文獻是《鄭成功復台外記》(*'t Verwaerdloosde Formosa*)，作者便是當時被驅趕的荷屬台灣總督科葉 (Fredrik Coyet)。出於仇恨，這本書將鄭成功描述為野蠻人，無情地殘殺荷蘭白人，霸佔白人婦女。之後荷蘭人還編製了一部戲劇，在劇中，鄭成功欺男佔女，釀成人間悲劇。而當時佔據菲律賓的西班牙人更喜歡描述鄭成功在病死之前的瘋狂和痛苦，視之為上帝對他的懲罰 (頁29-30)。總而言之，鄭成功和日後美國小說中醜惡的傅滿洲 (Fu Manchu) 是一路貨色。

但在日本人看來，鄭成功是「父親為中國人的大和族英雄」(頁32)，在中國這個異鄉從事着偉大的事業。其日本母親的教導和自殺，塑造了鄭成功英雄的品格。在日本作家近松門左衛門的淨琉璃劇《國姓爺合戰》中，鄭成功身穿日本武士服，其行為和舉止都是一個徹頭徹尾的日本人。這部戲在日本民間流傳很廣，以至於1895年日本割佔台灣之後，很順利地就將鄭成功納入到日裔子孫自古經營台灣的神話之中。

在中國，鄭成功的形象有兩個不盡相同卻彼此相關的表現。一種是儒家的「聖化」：儒家崇尚忠義，和岳飛、文天祥一樣，「孤臣」鄭成功對明朝的忠誠得到人們的尊崇，反清復明的秘密組織也將其視為楷模，而滿清政府接受儒家意識形態，表彰「忠義」，1700年在鄭氏故里福建南安為其建廟，到1875年，更在台灣建立了延平郡王祠。另一種表現則是民間宗教的「神化」：在中國民間，特別是閩南文化區，有着將歷史人物「神化」的傳統 (媽祖便是一例)。有關鄭成功種種神迹的民間傳說，逐漸演化成所謂的開台聖王信仰，鄭成功成為台灣民眾心目中的神明。

作者注意到出於政治目的、歷史連續性問題、民族認同和文化變遷的考慮，很多歷史象徵符號在台灣都被刻意利用，鄭成功的例子可以回答中國人在歷史意識上的很多問題。

接下來的第四、五兩章討論的是，近代之後，鄭成功形象的「民族化」(nationalization) 過程及其在1949年前後的不同變化，這回應了作者一開始就提出的問題：象徵符號如何在不同的時代背景中轉變。鄭成功的形象在他死後的數個世紀中基本未變，只是到了最近的一百年間，伴隨中華民族的激烈變動，他才成為了我們現在所熟知的「民族英雄」。十九、二十世紀之交，中國面臨嚴重的內憂外患，清政府威信掃地，反滿民族主義日益高漲。「民族主義和革命需要象徵符號和祖先。」(頁56) 革命黨人也利用當年的反清志士來鼓吹革命，但是他們所鼓吹的英雄形象與過去大不一樣。

1900年在日本出版的留學生雜誌《浙江潮》發表了一篇〈鄭成功

傳〉，並被其他留學生雜誌轉載。這篇文章中，鄭成功不再僅僅是一個反清復明的閩南英雄，而是一個反抗外族（滿人）入侵和統治的民族英雄，而這個外族現在仍統治中國。因此該文鼓吹要以鄭成功為榜樣，為「中國人的中國」而趕走滿人。另一篇發表在《江蘇》的文章，則鼓吹鄭成功驅荷據台的壯舉，認為他是一個真正的民族英雄：不僅驅逐了外國入侵者，還為漢民族開疆擴土。在飽受白人侵略之際，鄭成功更能激勵國人，因為他「曾經趕走了現代歐洲強國的老祖宗荷蘭人」（頁55）。

進入到民國時代，反滿民族主義不再盛行，鄭成功的事迹雖然和其他民族英雄一樣被編入教科書，但是並沒有甚麼特別之處。直到抗日戰爭爆發之後，作為抗擊外虜的英雄，鄭成功的形象再次脱穎而出。一些新的傳記相繼問世，動員學生像鄭成功一樣，棄文從武。然而，當時的中國人並沒有注意到，鄭成功事實上有着敵人的血統，也不知道在日本人佔據台灣後，鄭成功的形象也被日本人用來鞏固統治。日本人在延平郡王祠旁興建開山神社，亦供奉鄭氏，形成雙廟格局。雖然鄭成功七歲就離開日本，但是日本人卻相信他的智謀、勇氣、愛好都來自日本。在日本人看來，鄭成功憑藉「大和之魂」對抗中國，但是中國人以卑鄙手段將台灣奪走，而現在台灣又回到日本人的手中，這是名正言順的事情（當時東北偽滿洲國最高學府「建國大學」的歷史課程便包含此種論調。參見劉第謙：〈我所了解的偽滿建國大學〉，載水口春喜著，董炳月譯：《「建國大學」的幻影》〔北京：崑崙出版社，2004〕，頁173-74）。這種論調隨着1945年日本的潰敗而消失。

抗日戰爭爆發之後，作為抗擊外虜的英雄，鄭成功的形象再次脱穎而出。然而，當時的中國人並沒有注意到，鄭成功事實上有着敵人的血統，也不知道在日本人佔據台灣後，鄭成功的形象也被他們用來鞏固統治。

1949年蔣介石政府遷往台灣後，海峽兩岸出現了三種關於鄭成功形象的論述體系。第一，國民政府敗逃台灣，仍然鼓吹反攻大陸，這與鄭成功當年頗為相似。國民政府將4月29日（鄭成功登陸台灣之日）定為節日，每一年都要由政府官員主祭紀念鄭成功，並出版了大量相關的兒童讀物和學術著作。國民黨的官方史學家認為，鄭成功或其下屬建立了反清復明的秘密組織——天地會；兩百年後，孫中山又將這些組織整合到國民黨中，因此鄭成功的反清復明和國民黨的國民革命之間是一種承接關係，由此來建立國民黨在台灣統治的合法性和反攻大陸的必要性。第二，在大陸，中共強調鄭成功將台灣從荷蘭帝國主義手中「解放」出來，而台灣現在正處於美國帝國主義統治的水深火熱之中。中國人民要學習鄭成功的愛國精神，解放台灣。第三種論述則來自所謂的台獨勢力，在他們看來，鄭成功是脱離中國統治，移民台灣建立新國度的典範。據郭適對當地中學生的訪問調查，由於國民黨政府的灌輸，鄭成功已經成為台灣年輕人最熟知的民族英雄，可以預計在日後台灣的政治走向中，鄭成功的形象還會不斷變化。

郭適的這一著作給了我們不少啟示：例如傳統英雄如何被再造（remaking）成為近代民族主義下的楷模？作者認為歷史英雄的民族化體現在兩個方面：首先，借助現代傳播手段，特別是在現代國家教育體系下，原本在某地民間傳説和民間宗教中被尊崇的地方人物，獲得

了全國性的知名度；其次，傳統人物的動機和成就借助民族主義語彙被重新解釋（頁2）。鄭成功如此，近代其他民族英雄的塑造也是如此。再者，英雄形象在不同歷史語境和時空中經歷了怎樣的轉換？史學研究應尊重歷史文本的多樣性與歷史真實的複雜性。本書對於鄭成功形象多面化的論述，無疑是一個好的例證。另外，民眾對英雄人物的看法是怎樣的？官方試圖將其理念灌輸給民眾，然而民眾並不是被動的接受，他們會做出甚麼樣的反應，是值得我們關注的。從底層的角度來探討這些問題，能夠使民族英雄這類研究不會落入單純的象徵與政治研究窠臼。

本書寫於1977年，由於時代限制，作者沒有運用相關的新理論和新方法（例如法國年鑒派[Annales School]學者的「記憶之點」），與我們當前的研究路徑略有偏差。但郭適身體力行，兩次造訪台灣，這種接近於歷史人類學的治學方式，在當時是難能可貴的。即便在今天，這本書對我們探究不同群體、不同環境解讀和敘述歷史的差異；對我們了解歷史在民族主義史學鉗制下的多重扭曲，對我們書寫超越民族主義藩籬的史學，都有所裨益。

國民黨的官方史學家認為鄭成功或其下屬建立了天地會；後來孫中山又將這些組織整合到國民黨中，因此鄭成功的反清復明和國民黨的國民革命存在一種承接關係，由此來建立國民黨在台灣統治的合法性和反攻大陸的必要性。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8月號、9月號

第77期　2008.8.29

蔣賢斌　顧準在「三反」運動中被撤職的原因分析

劉兆崑　中國大饑荒時期「非正常人口死亡」研究之綜述與解讀

李　磊　公德綁私德，問題挾主義——范美忠事件中的自由主義定位

第78期　2008.9.30

劉小莉　《中國紅軍在前進》——回應「左聯」前期的無產階級革命文學焦慮

陳舒劼　神性與暴虐——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以來文學中知識份子敘事的「革命」維度

溫樂群　濟時敢愛死，寂寞壯心驚——《胡耀邦思想年譜（1975-1989）》讀後

圖片來源

封面　姜恩葉：《關於方形與圓形的沉思》，趙智薰攝。
封二上　南韓浮石寺的掛佛，浮石寺提供。封二文字：金觀濤。
封二中　高志活（Jens Galschiot）：《國殤之柱》，趙智薰攝。
封二下　白南準：《電視漏斗》，趙智薰攝。
頁6、8、124　作者提供。
頁36、37　劉小軍攝。
頁39、56、135　資料室圖片。
頁71　王邦憲攝。
頁86　Pearl S. Buck, *The Good Earth* (New York: Washington Square Press, 2004), cover.
頁95　金鳳駿：《朝鮮受難民眾解怨幀》，金鳳駿個人網站提供。
頁97上　林玉相：《日月崑崙圖》（局部），林玉相個人網站提供。
頁97下　《青年》，趙智薰攝。
頁98上　崔秉洙：*Bring Back Han-yeol!*，崔秉洙提供。
頁98下　崔秉洙提供。
頁99上　巴拉達切尼（César Baldaccini）：《翱翔的法國人》，趙智薰攝。
頁99下、封三上　趙智薰攝。
頁100　瓊斯（Allen Jones）：《兩個人的探戈》，趙智薰攝。
頁132　霍爾（John W. Hall）著，鄧懿、周一良譯：《日本——從史前到現代》（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封面。
頁140　鄧恩（Susan Dunn）著，楊小剛譯：《姊妹革命：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啟示錄》（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3），封面。
頁145　Jessica Stern,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New York: Ecco, 2003), cover.
頁150　Dee Mack Williams, *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cover.
頁155　Ralph C. Croizier,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Mass.: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1977), cover.
封三下　摩爾（Henry Moore）：《對環》，趙智薰攝。
封底　鄭宜謨：*Cosmonergy*，趙智薰攝。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今年，我刊「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組織了多期反思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周年的文章，力圖就這一熱門的話題，提供多元的視角，從而有別於內地帶有官方色彩的紀念以及民間就事論事的批評。儘管視角多元，但是這些文章往往都從「國家」的變化來切入主題。毫無疑問，和中國的經濟發展奇迹相類似，中國的國家轉型依然是一個社會科學中的未解之謎。我刊將繼續有關論題的討論，歡迎各方讀者以各種方式參與這一討論，共解謎團。

——編者

「社會民主主義」抑或「民主社會主義」？

《二十一世紀》2008年8月號刊發的旅美學者曹天予的長文〈走向社會民主主義？——簡評中國共產黨意識形態轉型〉，對於自去年以來在中共黨內外興起的「社會民主主義」思潮，作了一番深入的探究，尤其是對於其興起的各種因素及其可能的後果作了詳盡的分析，這對關切中國政治走向的讀者不無啟發。

但是對於作者在文中所構建的以「民主社會主義」替換「社會民主主義」，來作為此後中國政治意識形態的核心，筆者尚存疑慮。相對於「社會民主主義」的務實傾向與社會工程技術取向，「民主社會主義」許諾了一個沒有剝削、特權與壓迫、實現高度人民民主的願景，並且反覆申述工農大眾的歷史主體地位。從某種意義上，後者似乎可以將當下的訴求與中國的社會主義特性結合起來。

但若仔細分析，我們就會發覺這種訴諸階級解放和人類整體解放的理想，若沒有「社會民主主義」作為根基（作者認為在今日的中國實行「社會民主主義」很可能導向新自由主義，而新自由主義在中國的語境似乎已經是過街老鼠），沒有作者所質疑的人類普世價值（如個人自由、人權、平等、博愛等）的支撐，很可能就淪為烏托邦式的空談。

與其為了延續政治意識形態的歷史遺產，而將社會主義與民主橫向接榫，不如先用「社會民主主義」這個比較偏向中性的概念，來撬動中國政治意識形態內核，將具有普世價值的理念扎根進中共的政治與公共生活（連這個都是任重而道遠呢）。對於自由與平等尚且匱乏的當下中國來說，我們寧可選擇「社會民主主義」這塊具有資本主義色彩的麵包「聊以果腹」，也不想用「民主社會主義」這塊換湯不換藥的社會主義蛋糕來「畫餅充飢」。

唐小兵　上海

2008.9.1

地震預警，質疑多於共識

由一個非科班的地震預警專家來討論地震預警問題，多少帶有些反諷意味。錢鋼〈在地震預警問題的背後〉（《二十一世紀》2008年8月號）一文關注地震預警問題背後的深層次問題，確實值得我們反思。

汶川大地震發生以來，針對地震預警問題的反思與質疑的聲音一直沒有中斷。為甚麼我們的地震預警科學研究竟然與普通人的常識相差甚巨？為甚麼地震發生以後，我們的官方與地震局的要員除了忙於為自己辯護之外，就沒有面向大眾與災區人民作任何反思與檢討呢？難道一切只以地震預測是世界難題為藉口？面對肆虐地震，我們就真的束手無策了嗎？

為甚麼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我們在經濟、社會發展等方面取得舉世矚目的成就的同時，較經濟、科學技術極其落後的文革時期相比，我們的地震預警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反而是退步了呢？地震預警，是寧可信其有，還是寧可信其無？中國在文革時期採用「土方法」、經驗預測的方法成功預測大地震，雖然尚未獲得世界

地震預測科學的科學性公認，但也給予了地震預測經驗性方面的充分肯定。當我們一切以科學為標尺的時候，應當如何平衡經驗研究與科學研究在地震預測中的作用？為甚麼我們有那麼多的地震成功預警先例，還會發生類似汶川大地震的巨大災難？7.8級的汶川大地震，真的就沒有甚麼前兆嗎？

當我們陶醉於科學技術的驚人之舉、陶醉於經濟發展的輝煌業績、陶醉於中國巨龍的勃然崛起之時，上至最高主政者，下至普通百姓，我們對地震的警惕有幾何？我們對地震預警的重視、投入有幾何？我們關於地震的相關知識的推廣與普及又有幾何？

阮思余　廣州

2008.9.3

究竟如何與國際接軌？

多年來，「與國際接軌」已成為一個時髦的口號。任何一種經濟行為一旦套上這一帽子就似乎具有了不證自明的合法性。讀了顧昕的〈市場經濟的多樣性與社會民主主義的勞動力市場制度〉(《二十一世紀》2008年8月號)，很受啟發。顧文從一個基本問題切入：究竟甚麼是國際軌道？有沒有一個單一的國際軌道？其實這個問題本身一點也不複雜，但卻具有顛覆性。因為如果根本就沒有一個確定的標準可稱之為「國際軌道」或「國際軌道」有多條而非一條的話，那麼「與國際接軌」所指何謂呢？實際上，市場經濟的多樣性在西方已是基本常識，「與國際接軌」絕非意味着與美國模式接軌。

因此，「與國際接軌」必須注意：首先，要明確究竟要接甚麼「軌」。否則，這個「軌」接一下，那個「軌」接一下，結果是眉毛鬍子一把抓，最後合成了一個「四不像」。其次，要明白任何一條「軌」必然有其長處，也有其短處，往往要有相應的修補機制來彌補其短處。比如說自由主義勞動力市場制度，長處在於勞動力的自由流動，有利於提高效率，短處在於容易形成兩極分化，這就需要相應的勞動與社會保障制度作為修補機制。我們在與某一制度「接軌」的時候應全面了解、揚長避短，不然便很有可能正好把人家的缺點「接」過來，我們民營經濟部門中曾經實行的「比美國模式還美國模式」的勞動力市場制度即是如此。最後，也是最重要的一點就是，一定要樹立「以我為主」的意識，要對自己實際情況有充分的了解，只有這樣才能準確找到需要接的「軌」，並清楚究竟應該「接」哪些「軌」。

黃家亮　北京

2008.9.4

社會改良主義者的幻想

蕭延中在〈中國費邊主義的思想遺產〉(《二十一世紀》2008年8月號)一文中，用唯美的史論筆法闡釋了費邊主義及其對中國的影響，文中論述中國知識階層在「如何改造中國」的問題上，採取了一種「緩進式的、非暴力的合法漸進的理性路徑」。

1920年代末、30年代初，一批從歐美留學歸來的自由主義者加入以胡適為核心的知識份子議政組織——平社，標誌着一個中國式的「費邊議政」的開始。平社是羅隆基仿效其倫敦大學的恩師拉斯基 (Harold J. Laski) 所從事的政治舞台費邊社 (Fabian Society) 而發起的，並得到胡適、梁實秋等人的鼎力支持。作為一個以知識精英為主導的政治社團，平社在當時幾乎輻射和掌控了各大學科的「話語霸權」，然而，平社的活動方式和議政參政的特點極其富有書齋色彩和漸進色彩，因此，胡適、羅隆基、王造時、梁實秋、徐志摩、潘光旦等人在商議「我們怎樣解決中國的問題」時，總是無法淡化掉「書生議政」所帶來的這份濃厚的書齋色調。

如果說精英特質和書齋色調是平社的主要外在形式，那麼，政治主張的溫和漸進改良色彩則必然是其具體內容。儘管費邊社公開聲稱其信仰的是「自覺的漸進主義」，並堅信「循序漸進」才是社會的常態和社會進化的正軌，遺憾的是，平社仍沿着費邊社的改良主義路線圖，重蹈覆轍。胡適希望通過改良主義路線將貧窮、疾病、愚昧、貪污、擾亂等弊病逐個清除，這與費邊社的「自覺的漸進主義」何其相似！只可惜，中國「費邊式」的「書生議政」實踐的最終宣告失敗，印證了自由主義大師波普爾 (Karl R. Popper) 的註解：「一個自由主義的烏托邦——在一塊無傳統的白板上合理地設計的一個國家——是不可能的。」

倪明勝　天津

2008.9.9

編後語

中國三十年的改革開放促進了社會的多元化。如果說，極權主義或全能主義的特徵是國家穿透並控制了社會，那麼過去三十年中國取得的最大成就之一，就是告別極權主義。隨着社會多元化格局的形成，國家的社會控制機制必然發生變化，相關的公共政策也會隨之發生轉型。然而，這樣的變化和轉型在不同的社會生活領域呈現很大的差異。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考察了中國政府社會控制制度及有關公共政策的轉型。戶口制度可謂歷史悠久，但是在中國演變成為一種具有社會控制、社會動員與資源配置多功能的社會制度，還是發生在全能主義時代。迄今為止，正如王飛凌所描述，戶口制度一直是中國最為人詬病又最少根本變革的毛澤東時代遺產之一。經過三十年的改革開放，其變革只是停留在反應性的調整。為了維繫其核心的社會控制機制，戶口制度的基本架構沒有發生多大變化，並且在很多方面阻遏着中國各方面的社會經濟變革，也阻礙着執政黨的施政。

曾幾何時，宗教生活在中國受到了全面壓制，改革開放改變了這種局面。然而，即使在今天，世人對宗教在中國的命運，依然停留在缺乏宗教自由的印象之中。這種刻板印象的形成，多與國家與天主教、基督教的緊張關係有關。趙力濤全方位地描述了五大宗教和民間宗教在中國復興的情形，以及國家的宗教政策在其中的積極作用。毫無疑問，國家宗教政策的轉型一方面為民眾宗教生活的豐富讓出了空間，但另一方面控制宗教為國家目標服務，或者說嚴防宗教自由的發展導致社會脫離國家的控制，依然是當今中國宗教政策的主軸。

在一個多民族的國家，少數民族政策是另一個影響中國社會生活的重要公共政策領域。如果多民族混居在一起，那麼民族政策的主軸便在於建立公平的制度框架，實現多元文化的共榮和共融。然而，如果存在着少數民族的聚居區，而且在這個地區又存在着分離主義的思想和運動，更有甚者分離主義運動又以暴力或恐怖主義的形式出現，那麼少數民族政策、區域自治政策、反恐政策、多元文化政策將會交織在一起，造成極為混沌的局面。實際上，這是一個全球性的問題。哈日巴拉以新疆民族自治權的制度建設所遭遇的困難，陳述了民族國家建設過程中這一內生的難局。

本期的多篇文章，展示了不同生活與意義世界之間的衝突。徐華述說了中國商業傳統與西方商業理念的衝突；高毅描述了蘇聯馬克思主義史學與法國非馬克思主義史學的意識形態和學術衝突；程平源分析了農民上訪事件中傳統正義理念與現代維權行動的衝突；周雷則感慨於藏區少數民族宗教信仰、情懷與執政者話語體系的衝突。彌合這些衝突，或許是根本不可能的。那麼，找到不使這些衝突擴大化以致影響我們正常生活的平衡之道，才是至為關鍵的。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國家轉型

中國的國家再構建

肖浩

從1978到2008年，在中國政治三十年的歷史演進中，中國現代國家的構建無疑是一個特別值得關注的故事。多年前，已有論者試圖把它定位為一個集解構和構建於一體的故事：「在中國的環境下構建現代國家必須面臨雙重任務，即在縮小國家權力範圍的同時增強國家的能力，在限制國家專斷權力的基礎上強化國家提供公共產品的能力，或者，換句話說，在解構全能主義的同時實現現代國家構建。這種集解構與構建雙重任務為一體的情形似乎是在世界歷史上僅見的。」①按照上述「雙重任務」說，審視中國三十年國家構建需要區分兩大視角：國家權力範圍(有限性)和國家能力強度(有效性)②。本文在區分上述兩大觀察視角的基礎上，增加第三個分析視角——國家自主性，故以下將從國家的有限性、有效性和自主性三個層面來審視中國三十年的國家構建歷程。

現代國家的特徵之一是國家組織與其他組織的分化，亦即國家與私人領域、市場領域和公眾領域的結構分化。正是在此結構分化中，國家權力運行的範圍得以劃定，國家也由此開始獲得有限性。

一　國家的有限性

按照現代國家理論，現代國家的特徵之一是國家組織與其他組織的分化(differentiated)③，亦即國家與私人領域、市場領域和公眾領域的結構分化。正是在此結構分化中，國家權力運行的範圍得以劃定，國家也由此開始獲得有限性。

然而，在改革開放前，中國的國家形態是集權主義和全能主義的複合體④，國家完全不具備有限性的特徵：從權力看，一方面，中央過度集權，地方缺少自主權，另一方面，國家權力不受制約、無邊界擴展，個人喪失自由，生產者缺乏自主權，企業以及事業單位淪為政府的附屬物；就資源論，國家幾乎壟斷了所有的資源，不僅壟斷了暴力、政治、文化資源，而且壟斷了各種經濟和社

會資源；以結構言，在政企不分、政事(業單位)不分、政社不分的格局中，集權／全能主義國家不僅吞噬了市場領域和社會的自主領域，而且侵犯了個體的私人領域，因而它實際上也是一種橫向結構分化程度很低的總體性社會⑤。正是這一集權／全能主義的國家形態在改革開放中構成了解構的對象。

對集權／全能主義國家的解構始於對國家權力關係的改革。在被譽為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主題報告的講話中，鄧小平以他自己的表達方式發出了改革的號召：「現在我國的經濟管理體制權力過於集中，應該有計劃地大膽下放，否則不利於充分發揮國家、地方、企業和勞動者個人四個方面的積極性，也不利於實行現代化的經濟管理和提高勞動生產率。應該讓地方和企業、生產隊有更多的經營管理的自主權。」⑥三十年來，這種改革集中體現在幾個層面：一是放權於地方，尤其指中央向地方放權，例如，在改革開放初期，中央授權廣東享有「特殊政策、靈活措施」的自主權；二是還權於生產者、還權於企業⑦，即政府向生產經營者(如農民)和企業歸還生產經營的自主權；三是限權於政府，例如，各級政府通過改革行政審批制度，以縮小和限制政府行政審批的權限；四是分權於社會，即各級政府通過事業單位改革，讓事業單位與政府部門脫鈎，使之成為社會管理、社會服務的主體。

從國家構建的角度來看，三十年來，對集權／全能主義國家的解構促進了中國國家有限性的初步確立。一方面，國家全面壟斷經濟社會資源的格局已經被徹底打破：在改革的進程中，隨着國家對經濟社會資源壟斷的減少、弱化，市場開始成為一個與國家並列的、相對獨立的提供資源和機會的源泉。另一方面，集權／全能主義國家或者說總體性社會的一體化結構開始分化：由於國家權力逐步的收縮、退出，私人領域擺脫了國家的控制，成為個人自由活動的空

國家有限性的獲得不僅是分離化的結果，也是國家逐步走向法治化的產物。這是因為國家與私人領域、市場領域以及公眾領域的分離需要通過法律而獲得制度化。圖為在十一屆三中全會上發言的鄧小平。

間；隨着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的漸進轉型，在國家之外的市場領域開始出現，為自主的經濟主體提供了自由競爭的平台；隨着國家逐漸放鬆對社會自治組織的管制，公民社會也開始緩慢地浮出水面，各種非政府組織(NGO)、志願團體由此獲得了一定的自主活動的空間。

當然，國家有限性的獲得不僅是分離化(國家與私人領域、市場領域以及公眾領域的分離)的結果，同時也是國家逐步走向法治化的產物。這是因為國家與私人領域、市場領域以及公眾領域的分離需要通過法律而獲得制度化：「法律保護私有化的社會不受國家的干預，為此，法律把國家與社會之間的互動引上了合法化的軌道。因此，在這個意義上，現代國家本身也是法治國家。」⑧三十年來，中國趨向法治國家的努力印證了這一點。在此，我們不妨以中國1982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下簡稱憲法)若干條文的修改為例，來說明法律如何把國家與社會之間的分離與互動逐步引上了法治的軌道，由此推動國家有限性的確立。

在逐步分離化和法治化的進程中，中國國家權力的運行範圍有所收縮，個人自由、社會自主以及經濟自由的空間得以持續擴展，國家權力初步呈現有限性的特徵，國家的專制權力有所收斂或減弱。

如上所言，在全能主義國家宰制的總體性社會，國家壟斷了所有的經濟社會資源，包括私營經濟等在內的非公有制經濟完全沒有生長的空間，市場已被國家計劃所替代。始於1978年的改革開放首先通過向個體經濟開放來打破這種格局，這也是解構全能主義國家最初的歷史起步。為此，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在1982年制憲時做出了響應，在憲法中設置了第十一條：「在法律規定範圍內的城鄉勞動者個體經濟，是社會主義公有制經濟的補充。國家保護個體經濟的合法的權利和利益。」「個體經濟」被視為公有制經濟的補充，為憲法所承認，這等於在全能主義國家中為國家控制之外的經濟成份撕開了一道生長的縫隙。此後，隨着個體經濟發展迅速，私營經濟也就勢不可擋，全能主義國家的一體結構進一步被瓦解。

這樣，在改革開放後的第十個年頭，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1988年對憲法第十一條進行了第一次修改，增加了一款新規定：「國家允許私營經濟在法律規定的範圍內存在和發展。私營經濟是社會主義公有制經濟的補充。國家保護私營經濟的合法的權利和利益，對私營經濟實行引導、監督和管理。」正是在憲法所提供的國家允許和保護私營經濟的法律環境下，私營經濟的發展逐步在全能主義國家一體結構中分離出一塊獨立的經濟空間，從而催生了市場領域與國家領域的分離之勢。就此而言，在1993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修正案》中，憲法第十五條「國家在社會主義公有制基礎上實行計劃經濟」被修改為「國家實行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不過是對上述分離之勢的憲法確認而已。

隨着市場經濟獲得憲法的承認，其發展進一步構成對全能主義國家的解構：市場經濟一方面要求落實法治、限制公權力的運作範圍，另一方面要求進一步突破單一的公有制經濟格局。由此，在1999年修憲中，不僅「法治」概念順理成章地進入了憲法，而且在再度修改的憲法第十一條中，非公有制經濟獲得了和公有制經濟平等的法律地位。

在此基礎上，隨着市場經濟、非公有制經濟的發展對全能主義國家帶來進一步的解構，進入二十一世紀後，2004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修正案》終於把法治國家的構建在憲法層面推向一個高峰：修改後的憲法第十一條明確規定：「國家保護個體經濟、私營經濟等非公有制經濟的合法的權利和利益」；修改後的憲法第十三條明確規定：「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財產不受侵犯」；憲法第三十三條增加一款：「國家尊重和保障人權」。從上述憲法修正案中，我們可以觀察、把握到全能國家的解構和法治國家的構建之間互動的歷史脈絡和邏輯關聯。

正是在上述逐步分離化和法治化的進程中，中國國家權力的運行範圍有所收縮，個人自由、社會自主以及經濟自由的空間得以持續擴展，國家權力初步呈現有限性的特徵。如果借用曼 (Michael Mann) 的概念來表達，那就是國家的專制權力 (despotic power) 有所收斂或減弱。這是中國三十年國家再構建中最重要的成就之一。當然，中國國家權力有限性的確立依然只是初步的。如何在法治之下限制公權和保障私權，通過憲政制度的建設把國家的有限性納入制度化的軌道，依然是中國未來國家構建中還未完成的大業，還有很長的路要走。

二　國家的有效性

三十年來，中國搭建了縱向和橫向的組織結構，其內部不同機構之間的分工開始細化。這意味着中國的國家權力系統開始在韋伯意義上的官僚制模式下，以決策、控制、監督、執行的機制運作。

在中國三十年的國家構建中，如果說解構全能主義國家旨在確立國家的有限性，那麼，構建現代國家的重要任務之一則是增強國家的有效性，亦即提高國家能力。國家能力的增強有賴於國家組織體系和法律規則體系的建設，這是國家具有有效性的前提條件。三十年來，中國的國家組織體系和法律規則體系的建設取得了長足的進步，主要體現在以下三個層面：

一、組織架構的健全。由於文化大革命的破壞，國家的組織機構受到重創。因此，以恢復國家主席建制為標誌的國家元首體制的重建、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下設立專門委員會、設立中央軍事委員會作為國家的軍事機關、各級人民檢察院的重新設置、縣和縣以上地方各級人大常務委員會的設立，以及各級政府機構在多次機構改革中的反覆調整等，構成了中國三十年來國家組織體系建設中的重要內容。

二、公務員隊伍的組織。建設現代國家、提高國家的有效性不僅需要搭建、設置合理的組織架構，而且還需要組織一支專業化的公務員隊伍，因為富有效能的現代國家需要依靠一支在專業技術上訓練有素的專門化公務員隊伍才能夠有效運轉。就此而言，中國公務員制度的建立和實施對於建設高效管理國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一方面，從1993年的《國家公務員暫行條例》到2005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務員法》，國家公務員制度的建設逐步走入法制化的軌道；另一方面，依照考試、考核、培訓、輪崗、辭退等程序管理的公務員隊伍已經初具規模，這為國家的有效運轉奠定了人力資源基礎。

三、法律法規的制訂。國家管理組織的有效運轉，不僅需要設置合理的機構、配備訓練有素的專業人員，而且還需要制訂國家權力運行的法律框架和各個職能部門運作的程序規範。就國家權力運行的法律框架而言，如果説2000年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立法法》是對國家的立法活動進行制度規範、2006年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通過的《監督法》強化了各級人大常委會對「一府兩院」的監督，那麼，《行政訴訟法》、《國家賠償法》、《行政處罰法》、《行政覆議法》、《行政許可法》等一系列重要行政法律的出台，則將中國政府的行政運作逐步引向現代法治政府之路。至於國家各個職能部門運作的程序規範，三十年來，不僅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制訂了各自的程序規則(例如，《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議事規則》和《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議事規則》)，而且作為中央人民政府的國務院、各級地方人大和地方人民政府也都先後制訂了各自的程序規則，這些程序規則在一定程度上為國家職能部門的運作增添了理性化的元素。

三十年來，中國已經基本構建起一個現代國家的組織和規則體系：它不僅搭建了縱向和橫向的組織結構，其內部不同機構之間的分工開始細化，而且國家機構不再由缺乏專業訓練的「幹部」來掌管，而是由經過專門培訓的職業化的「公務員」按照程序規則、法律法規來操作。這意味着中國的國家權力系統開始在韋伯意義上的官僚制模式下，以決策、控制、監督、執行的機制運作。按照現代國家理論，「當這種機制得以實現時，它賦予了國家一種叫做『基礎設施的權力』。即，政治中心能夠領導、推動和批准在自己領土範圍內發生的各種各樣的社會活動，根據自己制訂的、靈活多樣的命令管理整個國家。」⑨換言之，趨向理性化的國家組織體系和規則體系為國家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基礎。

在解構全能國家、縮小國家權力範圍的同時，中國的某些國家能力並沒有隨之降低。中國的改革沒有瓦解國家本身，相反在國家組織體系和法律法規體系建設的基礎上，中國選擇性地增強其國家能力。

從這一角度來看，在中國三十年的國家構建中，哪些國家能力得到增強？按照目前學界一種頗有影響的分類，國家能力被劃分為八種——強制能力、汲取能力、濡化能力、監管能力、統領能力、再分配能力、吸納能力、整合能力⑩。全面考察三十年來中國國家能力提升的狀況不是本文的任務，但可以指出的一點是，在上述國家能力中，中國國家汲取能力的增強最為顯著。

之所以如此，是因為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已逐步從自產國家(owner-state)向稅收國家轉型。在改革開放以前，中國作為集權／全能主義國家在財政收入上是自產國家，它以國有企業為核心，自己生產財政收入，國家的財政收入主要來自於國家自有財產帶來的收入⑪。在全能主義的自產國家，不是國家依賴於國家之外的納稅主體以獲取財政資源，反而是個人和各種組織高度依賴國家，從國家那裏獲取所需資源，因為「整個國家和社會資源高度集中的結果，使得每一組織除了從國家獲取所需資源外，沒有任何獲取資源的渠道。」⑫

然而，隨着改革對集權／全能主義國家的解構，國家全面壟斷經濟社會資源的格局被打破，國家與市場領域、社會領域的結構性分離，私營企業、民營企業、外資企業迅速崛起，市場逐漸成為資源配置的主體。這樣，國家之外的個人、經濟組織從國家那裏獲取資源的機會在減少，國家在財政上反過來依賴

國家之外的納稅主體，由此，國家不得不通過稅收從國家之外的納稅主體那裏汲取財政資源，以支撐龐大的國家機器運轉。這樣，從自產國家走向稅收國家是中國國家構建中不可避免的選擇。經過1980年代的兩次利改稅和1990年代實行分稅制、引入增值稅等稅制改革，中國不僅建立起現代稅制的基本框架，轉型為稅收國家，而且隨着1999年的預算改革，更開始逐步向預算國家推進⑬。

正是由於由自產國家轉型為稅收國家，稅收目前已經成為中國國家財政收入的主體。由於「享有特殊功能的公共權力機關作為稅收國家又離不開私人領域當中的經濟交往所提供的動力資源」⑭，稅收國家為了充分汲取財政資源，自然有動力強化其提取稅收資源的能力。走向稅收國家的中國當然也不例外。舉例來說，從1990年代初開始，國家不惜投入巨額資金，分三期實施「金稅工程」(即國家稅務的信息管理系統工程)，其目的就在於借助現代信息技術手段來增強國家的徵稅能力、避免國家的稅收流失。從這一事實中，我們不難發現國家大力增強其汲取能力的堅定意志和巨大努力。這也表明，在解構全能國家、縮小國家權力範圍的同時，中國的某些國家能力並沒有隨之降低。換言之，中國的改革雖然解構了全能國家，但沒有瓦解國家本身，與此相反的事實是，在國家組織體系和法律法規體系建設的基礎上，中國選擇性地增強其國家能力。這是中國三十年國家構建中另外一項重要成就。

隨着1989年那場政治風波的結束，不僅黨政分開的提法成了歷史檔案中的表述，而且在1990年代初甚至還出現了一股「黨政合一」、「黨政一體化」的風潮。黨政一體的結構在實踐中得到了進一步的強化。

當然，中國國家能力選擇性的提升導致了國家能力發展的非均衡性：比如國家的汲取能力大大增強，而其他的國家能力(比如，國家對食品、藥品監管不力暴露出來的國家監管能力脆弱)則顯然有待大力提高。就此而言，在當代中國國家能力結構中似乎隱藏一種非對稱性：提取性的國家能力強勢擴張，而供應公共產品、提供公共服務的國家能力卻相對弱化。換言之，在國家提取資源的能力和供應公共產品的能力之間似乎存在某種非對稱性和緊張性。如何扭轉這種非對稱格局、化解這種緊張性，將是未來中國國家構建中一項極為重要的任務。

三　國家的自主性

在一般意義上，所謂「國家的自主性」乃是指國家的普遍性、公共性、超越性：「凡充當某一特定社會團體——家庭、宗族、階級——的工具的政治組織便談不上自主性和制度化。」⑮這意味着，只有當國家這種政治組織不被某個政黨所壟斷、不被官僚集團所把持、不被利益集團所俘獲，而為大眾所分享、代表公共利益的時候，國家才真正具有自主性。因此，國家自主性的決定因素在於國家所代表的利益與社會上各種單個或集體形式利益相脫離，也就是公共利益的獨立性⑯。

在價值規範的意義上，國家的自主性、公共性乃是國家本質的屬性，它是國家品質的體現。如果用哲學家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的術語來表述的話，

在市民社會，人們以自己的私利為目的，由此，特殊性得以體現；國家不同於市民社會，它不僅是維護私人權益的工具，更是代表公共利益的公共權力，因此，國家具有普遍性。故此，只有在普遍性和特殊性「這兩個環節都保持着它們的力量的時候，國家才能看作一個肢體健全的真正有組織的國家。」⑰

從這一角度看，在中國三十年的國家構建中，相對於國家有限性的初步確立和國家有效性的逐步提升，國家自主性的維護似乎面臨着更為嚴峻的挑戰。

首先，全能主義國家自身固有的自主性問題沒有得到真正解決。1949年之後在中國形成的全能主義國家本質上是政黨—國家。在政黨—國家體系內部，有兩個基本的等級結構體系：政黨等級體系和國家等級體系⑱。在政黨和國家的兩個等級體系之間，政黨通過黨管幹部、人事任免、歸口管理、黨組設置、指示匯報、紀律約束等制度安排，確立了政黨對國家等級體系的領導權、支配權。在政黨—國家體系下，國家自主性的獲得、維護，必然涉及政黨與國家關係的調整。在當代中國的政治語境中，這就是通常所說的黨政關係問題。早在1980年代，針對黨政不分、以黨代政的現象，鄧小平就發出了改革的號召：「黨政需要分開，這個問題要提上議事日程。」⑲

隨着政府行為企業化、市場化，政府本身成了市場活動中的行動者和利益主體，既當裁判，又做運動員，其直接後果是政府在整個社會活動中超越性的降低，國家自主性的下降。

正是基於黨政分開的原則，一些省市在1980年代後期開始陸續推進調整黨政關係的改革。例如，中共廣東省委於1988年9月22日印發了一份名為〈廣東省政治體制改革指導原則和基本要求〉的文件，該文件就包括黨政分開、政企分開、轉變政府職能等在內的涉及政治體制改革的諸多問題，提出改革的指導原則和具體要求。同年10月20日，中共廣東省委甚至批轉了一個今天看來具有政治不正確嫌疑的意見——廣東省委組織部〈關於逐步撤銷省政府各部門黨組的意見〉⑳。

不過，隨着1989年那場政治風波的結束，不僅黨政分開的提法成了歷史檔案中的表述，而且在1990年代初甚至還出現了一股「黨政合一」、「黨政一體化」的風潮。雖然這些提法最終沒有持續下去，但黨政一體的結構在實踐中卻得到了進一步的強化：比如，作為黨政不分的重要組織載體——黨和政府重疊的「對口部」雖被取消了，但涵蓋幾個政府部門並與之相對應的「對口委」(即各種「工委」) 卻又普遍出現了；政府中的黨組不僅完全重新恢復，而且得到進一步的擴大和強化㉑。這些事實表明，在中國三十年國家構建的歷史進程中，雖然對全能主義國家的解構取得了長足的進步，但全能主義國家作為政黨—國家的實質並沒有得到根本的改變。

其次，國家的自主性在某種意義上正在被國家 (或者說政府的某些部門) 自我消解。一種被稱為政府行為企業化和市場化的現象典型地體現了這種趨勢。簡單地說，所謂政府行為企業化和市場化，是指政府像企業那樣將經濟效益最大化作為自己追求的目標，並根據收益最大化的原則來選擇自己的行為、安排自己的活動。比如，政府機構或者直接參與盈利性的經營活動，或者以「為企業辦實事」為名對經濟項目和企業活動直接介入。隨着政府行為企業化、市場化，政府本身成

了市場活動中的行動者和利益主體，既當裁判，又做運動員，其直接後果是政府在經濟活動進而在整個社會活動中超越性的降低，國家自主性的下降㉒。

在某種意義上，國家自主性的降低根源於國家自身，是國家對其自主性的自我消解：一方面，既然政府將其行為企業化、市場化，以經濟效益最大化作為自己追求的目標，那麼，某些政府機構或部門出於對自身利益的計算、權衡，不可避免地會以犧牲國家的中立性、公平性作為代價，來換取自己部門利益目標的實現。比如，在勞資雙方的利益衝突中，某些政府部門之所以在勞資政策的制訂以及勞資衝突的調解中，通常傾向於資方的利益，其實質當然是這些政府部門基於對自身利益權衡的結果。另一方面，由於政府行為企業化、市場化可以給政府帶來大量直接的經濟收益，這不僅會驅動政府官員積極投身於直接的經濟活動之中，而且會導致政府部門忽視、推卸、甚至放棄本身應盡的公共責任，濫用政府的公共權力，由此削弱、降低國家的自主性、公共性。因此，正是由於政府行為企業化和市場化，在某種意義上，國家在消解自己的自主性、公共性。

隨着中國經濟體制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一些力圖在市場競爭中獲得政府庇護的企業開始俘獲政府。這種現象在國家監管活動中表現得尤其典型。這些企業通過向監管機構提供利益輸送，將其俘獲。

再次，國家的自主性因某種程度的政府俘獲 (state capture) 而削弱。所謂「政府俘獲」，是指「企業通過向公職人員提供非法的個人所得來制訂有利於自身的國家法律、政策和規章的企圖」㉓。當然，政府俘獲不只是少數企業的一種企圖，它更是少數企業腐蝕政府公職人員的一種行為，為少數企業獲取不當利益以「創建相對安全空間和相對優勢的一種戰略」㉔。改革開放三十年來，隨着中國經濟體制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一些力圖在市場競爭中獲得政府庇護的企業開始俘獲政府。這種現象在國家監管活動中表現得尤其典型。在此，我們不妨以作為社會型監管的食品、藥品監管為例來加以分析。

廣州市的一家藥店

政府對食品、藥品的監管事關民眾的生命健康，因此，政府的監管機構必須以維護公共利益為最高目標，在商業利益面前需要保持更強的獨立性和中立性，不能被監管對象所左右或俘獲。然而，在實際的監管過程中，由於各種複雜的歷史緣由，監管部門(如某些藥品監督部門)往往與某些生產銷售企業(如藥廠)長期存在着天然的父子關係，而且利益相互交織纏繞。這樣，一些企業或憑藉與監管部門天然的父子關係，或憑藉在人財物諸方面的優勢，通過直接或間接的渠道，與監管機構(特別是當地的監管機構)不僅形成了政企同盟，而且通過向其提供利益輸送，將其俘獲，使之為少數企業服務。這樣的監管機構當然也就不再是公共利益的代言人，反而成為少數企業利益的代表者。政府俘獲的實質是因利益集團對政府投資而導致的公權私用，即公共權力為少數利益集團而不是為社會大眾服務。這不僅阻礙國家基本產品、公共服務的供給，而且極大地削弱國家的自主性、公共性。

四　結語

在中國現代國家構建的視野下，無論政府轉型，還是政黨轉型，其本質都是向憲政民主國家的轉型。只有立足於憲政民主的制度建設，國家才能真正確立其有限性、有效性、自主性，從而獲得合法性和正當性。

總之，三十年來的中國，一方面，政黨—國家體系下固有的國家自主性問題不僅沒有獲得真正的解決，另一方面，在上述政府行為企業化、市場化和政府俘獲格局中，國家自主性的維護遭到了新的挑戰、威脅，這是來自逐漸露出水面的勾結型國家的威脅。所謂「勾結型國家」，是指「政府(總統辦公室、司法機關、永久性官僚部門、獨裁者、統治集團等等，視具體情況而定)與特定私人集團(利益集團)為了自身利益相互勾結的狀態，這種狀態有時可能是穩態的，有時可能是周期性震蕩的。」㉕這樣，面對若隱若現的勾結型國家和根深蒂固的政黨—國家的雙重夾擊，維護國家的自主性不僅需要抑制勾結型國家的蔓延之勢，而且需要推動政黨—國家的轉型。就前者而言，抑制勾結型國家的關鍵在於實現政府轉型，即從經濟建設型政府向以提供公共產品為職能、依賴公共財政的公共服務型的責任政府轉型。就後者來說，推動政黨—國家轉型的要害是促進全能主義政黨的轉型。因為，全能主義政黨與執政黨的根本區別在於，前者是政黨宰制國家、與國家同構於一體，滲透、融合於全能主義社會每一個細胞的政黨；後者則是在政黨與國家結構分離之後執掌國家權力的政黨。二者在組織原則、活動範圍、經費籌集、運作機制等方面具有相當明顯的差別㉖。

因此，只有隨着全能主義政黨向執政黨的轉型，中國政黨—國家的格局才能得到根本性的改變，對全能主義國家解構的歷史任務才算完成，中國國家自主性的確立由此才能獲得堅實的基礎。在中國現代國家構建的視野下，無論政府轉型，還是政黨轉型，其本質都是向憲政民主國家的轉型。只有立足於憲政民主的制度建設，國家才能真正確立其有限性、有效性、自主性，從而獲得合法性和正當性。

註釋

①㉖　梁治平編：《國家、市場、社會：當代中國的法律與發展》（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6），頁258；259。

②　不少中國國內學者都意識到這一區分對於把握中國國家構建的重要意義。例如，十年前，甘陽就強調：「對於『國家』，實有必要區分其『權力』（powers）和『功能』（functions）。……這一『權力』與『功能』的分途，對於我們認識中國這一特大國的『國家』問題，實有至關重要的意義。」參見甘陽：〈「民間社會」的概念批判〉，載張靜主編：《國家與社會》（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8），頁33-34。王紹光也強調：不能把「政權形式」（regime type）與「國家能力」（state capacity）混為一談，而應該把國家干預社會經濟的外延範圍（how extensive）與力度或有效程度（how effective）區別開來。參見王紹光：《安邦之道：國家轉型的目標與途徑》（北京：三聯書店，2007），頁3-4。

③⑨　波齊（Gianfranco Poggi）著，陳堯譯：《國家：本質、發展與前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頁21；31。

④　何增科等：《中國政治體制改革研究》（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8），頁40。有關全能主義國家的界定，參見鄒讜：《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從宏觀歷史與微觀行動的角度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223。

⑤⑫　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205；160。

⑥　鄧小平：《鄧小平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145。

⑦　用任仲夷的話說，給企業更多的自主權，是「還給」而不是「給予」。參見王廉：《任仲夷評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8），頁40。

⑧⑭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譯：《後民族結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頁75。

⑩　王紹光：《安邦之道》，頁541。

⑪⑬　王紹光、馬駿：〈走向「預算國家」——財政轉型與國家建設〉，《公共行政評論》，2008年第1期，頁23。

⑮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王冠華等譯：《變化社會中的政治秩序》（北京：三聯書店，1988），頁19。

⑯　時和興：《關係、限度、制度：政治發展過程中的國家與社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頁122。

⑰　黑格爾（Georg W. F. Hegel）著，范揚、張企泰譯：《法哲學原理》（北京：商務印書館，1961），頁261。

⑱　喬納蒂（Mária Csanádi）著，賴海榕譯：《轉型：透視匈牙利政黨—國家體制》（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2），頁20。

⑲　鄧小平：《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77。

⑳　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廣東歷史大事記：1949.10-2004.9》（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5），頁522、524。

㉑　王貴秀：《中國政治體制改革之路》（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4），頁10。

㉒　孫立平：〈向市場經濟過渡過程中的國家自主性問題〉，《戰略與管理》，1996年第4期，頁64-74。

㉓㉔　赫爾曼（Jones Hellman）、考夫曼（Daniel Kaufmann）：〈解決轉軌國家中的政府俘獲問題〉，載吳敬璉主編：《比較》，第五輯（北京：中信出版社，2003），頁46；49。

㉕　青木昌彥著，周黎安譯：《比較制度分析》（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01），頁157。

蕭　濱　中山大學公共管理與公共事務學院副院長，教授。

從發展型國家走向民主社會主義國家？

陸思安

儘管中國政府一再堅稱是在搞社會主義，或強調是在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但是中國國家模式的變遷卻經歷了從集體化國家、極權國家到發展型國家、民主社會主義國家的轉型。1949年以來，中國建立了高度一體化的集體化國家，其意識形態依據就是社會主義的公有制優越於資本主義的私有制。其典型表徵就是，通過各種動員機制，國家建立起所謂的「命令性經濟」，通過一套指令性計劃體制組織國民經濟的方方面面，其權力終端是共產黨的最高權力核心。隨着其發展壯大，這種集體化國家不可避免的走向就是轉型為極權國家。極權國家不僅將經濟，而且將教育、文化、宗教、家庭生活、意識形態等統統置於國家的巨掌之下，其恐怖性在於高壓或動員型政治、警察統治、全面監控與高度意識形態操縱。由此，市民社會與私人領域完全淹沒在極權主義的滾滾洪流之中。

改革開放以來，集體化國家與極權國家逐漸讓位於發展型國家和民主社會主義國家。國家積極扮演促進經濟發展的角色，其典型表現就是國家積極介入經濟生活，通過各種可能的形式推動經濟增長。

改革開放以來，集體化國家與極權國家逐漸讓位於發展型國家和民主社會主義國家。十一屆三中全會以降，國家積極扮演促進經濟發展的角色，其典型表現就是國家積極介入經濟生活，千方百計搞活農村市場、促進工業發展，通過各種可能的形式推動經濟增長。集體化國家、極權國家和發展型國家都存在一定程度的國家干預，但性質完全不同。發展型國家的干預主要在於，政府逐漸通過各種合法的與非法的途徑，盡一切可能、想方設法促進經濟的增長，而不是致力於對社會經濟生活的全面控制。誠然，這種發展型國家的極致表徵就是「唯GDP崇拜」。當發展型國家取得一定經濟績效、GDP崇拜左右一切之後，呼之而出的就是民主社會主義國家，其目的就是通過強化公平、公正、自由、團結等核心理念來規制發展型國家的不足。

在某種程度上，這種轉型體現在最近一波關於民主社會主義的討論上。不管是自由主義論者對民主社會主義的冰冷拒斥、體制內精英對民主社會主義的熱情擁抱，還是民間學者與海外學人對民主社會主義的如實接納，都反映出當

今中國逐漸從發展型國家步入民主社會主義國家的發展軌道。本文正是要詳細討論這一內在的發展邏輯。為甚麼中國會逐漸走向民主社會主義？我們如何看待這一變遷？本文的基本觀點就是，「方向燈」之所以會往民主社會主義轉，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我們是在遭遇發展型國家的弊病之後，試圖超越這種發展型國家的內在困境而做出的一種替代性選擇。因而，我們需要分析的問題就是，發展型國家有甚麼弊端？中共為了超越這種發展型國家，做出了哪些替代性的選擇？對這兩個問題的回答，構成了本文的主要運思邏輯。由此，我們首先就要轉入到超越發展型國家的討論。

一　超越發展型國家

首先，我們必須回答這些問題：發展型國家是一種甚麼樣的國家？它具備哪些特徵？這些特徵導致了發展型國家的哪些弊端？

(一) 發展型國家及其特徵

發展型國家被認為是介於英美自由主義市場經濟模式與社會主義計劃經濟模式之間的計劃—理性模式，一方面表明國家實行市場經濟，另一方面卻極力強調國家干預。

關於發展型國家的言說，最早是源於東亞工業化的特定解釋。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學者約翰遜 (Chalmers Johnson) 對日本的考察為之做出了開創性的、也是奠基性的貢獻①。其次，是論者順延約翰遜的思路，分別對韓國、台灣等地區的考察與分析②。發展型國家被認為是介於英美自由主義市場經濟模式與社會主義計劃經濟模式之間的計劃—理性 (plan-rational) 模式，一方面表明國家實行市場經濟，另一方面卻極力強調國家干預。具體而言，政府給予工業政策 (或產業政策) 以最大的優先位置，重視國內工業的結構，透過提升其結構以強化國家在國際上的競爭力。與英美的市場—理性 (market-rational) 類型不同，計劃—理性的國家比市場—理性的國家更有意識地介入市場運作，而不只是制訂市場運作規則。換言之，發展型國家強調國家是社會經濟發展的推動者和組織者，因為它將發展視為國家存在的第一要義；國家的合法性自然也就建立在推動和維持社會經濟發展這一經濟 (績效) 合法性之上。

發展型國家被形象地描述為「是由政治的、官僚的和財閥勢力組成的無縫網絡的簡稱」③。根據對發展型國家的這種界定，特別是結合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社會政治變遷的軌迹，我們不難發現，發展型國家具有如下幾個特徵：

其一，將強國家，而非弱國家，視為國家存在和得以維繫的政治社會基礎。這種強國家的能力往往表現在基本完成國家建設之後，逐漸提高政權的制度化水平，以及國家對社會的整合能力；而被視為最重要的制度特徵就是國家必須具有較高的自主性。1990年代以來，以胡鞍鋼、王紹光等人為代表的清華大學國情研究中心，極力主張國家能力建設，建立一個強國家，並逐漸獲得中共高層的認同，就是最好的明證。尤其是在革命後社會，從戰場上凱旋歸來的

老革命家對一個強國家的呼喚、對早日走出殖民主義，真正獨立自主的期待，更是容易贏得曾經慘遭蹂躪的普通百姓的支持。這也就是為甚麼中共的國家口號一直是要建立一個富強、民主、文明的現代化國家。1980年代以來，這一呼聲尤為高漲。尤其值得關注的就是，這裏「富強」是排在第一位的。

其二，有效的經濟政策。既然發展型國家採取的是計劃—理性模式，目標是要建立一個強國家，因而，一個高效的經濟政策被賦予極為重要的地位，其目的就是要維繫持續的經濟增長。具體舉措包括，國家掌控戰略發展導向、充分利用稅收和財政政策、改革金融體制、扶持國有銀行或分配信用、對戰略性產業提供有利的貸款和政策扶持，以及鼓勵私人資本從事大規模擴張和出口。在考察奧地利、芬蘭、韓國與台灣地區時，不少論者發現，這四個國家或地區都運用了極為類似的政策工具，包括投資資助、價格控制、信貸配額，以及人為地保持低水平的利率。從中國政府的經濟增長戰略來看，從1980年代對內的一系列開放政策，開拓城市市場與農村市場，到1990年代持續拉動內需，鼓勵擴大出口、強調國際貿易、發展旅遊業等戰略布局，無一不是在國家的支持與扶助之下進行的。

從1980年代對內的一系列開放政策，開拓城市市場與農村市場，到1990年代持續拉動內需，鼓勵擴大出口、強調國際貿易、發展旅遊業等經濟戰略布局，無一不是在中國國家的支持與扶助之下進行的。

其三，理性務實的經濟官僚體制。要建立一個強國家，實施有效的經濟政策，必然需要一個理性務實的經濟官僚體制。這一體制被視為推動經濟發展的操盤手、掌控者。這一點，只要簡單審視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發改委) 的變遷，即可窺見一斑。它的前身，可以追溯到成立於1952年的國家計劃委員會 (國家計委) 。原國家計委曾長期承擔着中國政府對綜合經濟管理的職能，但是，隨着中國由「計劃經濟體制」向「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的逐步轉變，國家計委的功能不斷發生轉變。1998年3月，在朱鎔基總理任內，將原「國家計劃委員會」更名為「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並把該部門的主要職責放在管理有關國民經濟全局的事務上，着力制訂發展戰略，進行宏觀經濟管理；並減少對微觀經濟活動的干預，創造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減少了繁多的行政審批手續。

2003年3月，溫家寶總理上台後，繼續對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進行改革；將原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的部分職能和原國務院經濟體制改革辦公室一同併入，並改組為「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從而使得「計劃」二字，完全地從中國政府的部門中消失。國家發改委歷來是政府第一部委，被稱為「小國務院」。近幾年來，一大批出身於國家發改委的官員，紛紛出掌國務院的財經要職，顯示了國家發改委在政府中的特殊地位。由於其職能幾乎涵蓋國務院工作的各個方面，在其中任職有助於更好地把握宏觀經濟社會發展，積累更多的經濟管理經驗。由此，我們不難發現，中共是何其重視搭建一個理性務實的官僚體制，何其重視培育這些經濟精英。很大程度上，經濟增長的前景將有賴於這些經濟精英與官僚體制的理性、務實、有效作為。

其四，國家與資本之間的複雜關係。國家與資本本屬不同的領域。在一個憲政民主國家，二者之間應當有天然的界限。在發展型國家，國家與資本之間往往具有較為緊密的關係。誠如埃文斯 (Peter Evans) 所指出的，對於發展型國

家來說，與社會的聯結就是與工業資本的結合。易言之，在某種程度上，發展型國家是大工業家的樂園④。這些關係，包括壓制、競爭、合作、勾結等。時至今日，這幾種關係都以各種各樣的形式存在。比如，改革開放以來，官方對私營經濟的態度就是最好的例證。我們從不承認私營經濟與國營 (後來改為國有) 經濟一統獨大，到逐漸允許私營經濟合法地位，再到實際上鼓勵扶持私營經濟茁壯成長，到公有制經濟的有益補充，再到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必要組成部分，經歷了一個相當漫長的演變過程。時至今日，這種資本與權力的關係，更多的表現在它們之間的勾結、共謀方面。這就是人們使用頻率極高的「官商勾結」、「權錢交易」、「經濟精英與政治精英的結盟」、「特殊利益 (分利) 集團」⑤。

其五，發展型國家有一套獨特的「發展主義」(developmentalism) 話語模式。觀察發展型國家，其中一個比較容易把握、也是較為管用的方法就是對官方與媒體的話語分析。發展型國家的話語分析，完全迥異於革命時代的話語模式。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在邁向發展型國家的過程之中，也逐漸形成了自己的話語特色與表述習慣，其關鍵詞就是「經濟」、「建設」、「發展」、「穩定」、「GDP」、「政績」等等。其經典表達就是，在鄧小平和江澤民時代流行的話語：「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發展是硬道理」、「穩定壓倒一切」、「不管白貓，黑貓，抓住老鼠的就是好貓」；胡溫新政以來，新增的話語是：「聚精會神搞建設，一心一意謀發展」、「發展是第一要務」。地方政府使用得最多的發展話語就是「GDP增長率」、「招商引資」等等。近年來，媒體對這種發展型國家批判時所使用得最多的關鍵詞就是「GDP崇拜」、「官員政績」等等。

1970年代以來，發展型國家在遭遇了各種經濟增長的瓶頸之後，紛紛面臨轉型。就中國而言，主要弊病體現在：一、GDP崇拜；二、以GDP作為官員政績判定、升遷與否的晉升錦標賽；三、綁架型國家的成型。

(二) 發展型國家的弊病

在明晰了發展型國家及其特徵之後，接下來我們需要討論的就是發展型國家的弊病。從歷史來看，1970年代以來，發展型國家在遭遇了各種經濟增長的瓶頸之後，紛紛面臨着轉型的問題。實際上，這反映了發展型國家本身所存在的各種危機與弊端。就中國而言，這種發展型國家的弊病主要體現在以下三個方面：一是GDP崇拜；二是以GDP作為官員政績判定、升遷與否的晉升錦標賽；三是綁架型國家的成型。

首先，GDP崇拜統領一切。如前所述，發展型國家的根本特質在於以維繫持續的經濟發展作為第一要務。正是這一根本特徵使得發展型國家難以擺脫GDP崇拜的噩夢。注重GDP增長本身沒有甚麼問題，然而，當一切都以GDP為中心，當「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置換成「以GDP崇拜為中心」，這樣的發展本身就值得懷疑，其後果必然令人堪憂。誠如周國洪所指出⑥：

> 一組數據被屢屢引證：中國以世界水泥消耗總量的50%、鋼鐵的34%、煤炭的31%、氧化鋁的25%、電力的13%，實現的卻僅僅是世界4%的GDP總量——即便我們想維持這種以高投入、高消耗為代價的高增長，資源與環境也將

> 無力承受。……現實矛盾也空前激化：2003年多個省市上訪、群訪批次創改革開放以來最高紀錄，其中拆遷問題的上訪量激增50%——對GDP的片面追求，正在不斷聚積着更大的社會矛盾和不穩定因素。

其次，「政績」錦標賽惡化泛濫。如上所述，GDP崇拜會導致社會、政治、經濟等方面問題重重。其中，就官員的政績判定與仕途發展而言，長期以來，GDP成了一個關鍵性的、甚至是唯一的評判標準，其嚴重後果就是導致官員政績與升遷錦標賽。在所有發展型國家中，對於一個官員來說，其職位的穩固，最大的威脅並不是來自政界或者利益集團，而是來自其他官員⑦。畢竟，官員彼此間的升任與否是一個此消彼長的關係。

以經濟增長為基礎的晉升錦標賽結合了中國政府體制和經濟結構的獨特性質。在政府官員手中擁有巨大的行政權力和自由處置權的情況下，這就形成了一種具有中國特色的激勵地方官員「自覺」推動地方經濟發展的治理方式。從國際比較的視野來看，如果說地方政府在中國經濟增長奇迹中作用巨大的話，那麼這種作用的制度基礎就是晉升錦標賽模式。晉升錦標賽也是一把雙刃劍，它的強激勵本身也內生出一系列的負作用，比如行政競爭的零和博弈特性導致區域間惡性經濟競爭；在政府職能呈現多維度和多任務特徵時，晉升錦標賽致使地方官員只關心可測度的經濟績效，而必然漠視可持續發展的實質內涵；晉升錦標賽使得地方官員成為地區間晉升博弈的運動員，同時政府職能又要求他們必須是轄區內市場經濟的裁判員，這兩者本來就存在內在的角色衝突，政府職能轉換之艱難便源於此。另外，通過晉升激勵支撐的對企業的扶持和產權保護，肯定不如通過健全的司法保護更透明、更持久和更具合法性⑧。

在所有發展型國家中，對於一個官員來說，其職位的穩固，最大的威脅並不是來自政界或者利益集團，而是來自其他官員。畢竟，官員彼此間的升任與否是一個此消彼長的關係。

再次，綁架型國家逐漸成型。當GDP主宰一切，地方官員不得不捲入晉升錦標賽時，其更為嚴重的後果是甚麼？實際上，在這二者的共同推動之下，逐漸型塑了一個綁架型國家。綁架型國家指的是，政府及其官員的獨立性喪失，被一種制約其政治前程的要素與理念所控制與支配。這些要素和理念的關鍵詞往往是與我們前述的所謂發展型國家的話語模式(「經濟」、「建設」、「發展」、「穩定」)有關。具體而言，中國的政治體制已經完全被經濟增長所綁架，地方官員被政績與升遷所綁架，地方政府已經被GDP崇拜所綁架，地方政府及其主要領導幹部、公共政策已經被資本及各種利益集團所綁架，政策、制度、法治被招商引資、打造政績、仕途升遷、政治正確所綁架。在綁架型國家中，全社會、尤其是弱勢群體，需要付出更大的代價來為這種種綁架行為買單。

廣為人知的是，(特殊)利益集團綁架國家政策，這已經是公開的秘密。誠如丁學良所極力詬病的⑨：

> 在中國，人們多半能講出那些特殊利益集團之後，各自有哪些人脈？因為每個利益集團都不只需要在經濟資源上運作，更重要的是要有政治上的保護。特殊利益集團必須是政治資源與商業資源的結合體。……今天中國的

普通公民，哪怕對這些特殊利益集團再不滿，也沒有辦法對付。而特殊利益集團綁架公共政策特別是國家的發展政策後所造成的負面結果，卻是要全社會、尤其是弱勢群體去買單。

這方面最明顯的例子就是，中國近年來大量落馬官員的經濟問題，相當多無不是與招商引資、開發建設、項目工程等有關。易言之，是資本、金錢、商人、(特殊) 利益集團綁架了這些官員，直至徹底斷送他們的政治前程。

需要指出的是，這裏的綁架型國家與青木昌彥所謂的勾結型國家的關係，既有內在的不同，也有相通之處⑩。二者的差異主要有二：其一，地位不同：筆者所強調的綁架型國家是一種一方對另一方的完全控制或者實際支配的狀況，更多強調二者地位的差異性與不對等性；勾結型國家強調的則是二者的勾結、合謀與串通，二者之間的地位在很大程度上是相當的，主要是策略的不同而已。其二，主體不同：勾結型國家主要指的是政府與利益集團的勾結，其行動主體主要是政府和利益集團。綁架型國家則不同，它涉及的範圍更廣，可以包括政治與經濟的關係，也可以包括資本、利益集團、政府、官員、公共政策、政制、法治等。簡言之，綁架型國家比勾結型國家適用範圍更廣，更加具有解釋力。誠然，這二者之間也有一致的地方。綁架型國家也可能包含着勾結型國家的成份和要素在內，比如，房地產商和地方政府合謀、勾結起來，在徵地拆遷過程之中，使失地農民權益受損。

意識形態愈是符合現實，也就愈能夠成為整合國家與社會的黏合劑，將各種黨派、團體、社會組織、企業、各階層人士等有機凝聚起來。主政者需要不斷調適意識形態，從而最大限度地迎合各階層、各組織的期待。

二　中國逐漸邁向民主社會主義的四大表徵

基於以上分析，針對發展型國家的內在困境，必然需要一種替代性的國家發展模式。要判斷一種政權所選擇的「主義」模式，實質上是要考察這一政權的意識形態選擇。意識形態選擇，也就是改造社會模式的選擇，亦即通過改造現有政治系統，建構一個比現狀更為美好的社會。選擇一種意識形態，也就是選擇一種改造現有社會的行動計劃。意識形態愈是符合現實，愈是務實，也就愈能夠成為整合國家與社會的黏合劑，也就愈是能夠將各種黨派、團體、社會組織、企業、各階層人士等有機凝聚起來。易言之，主政者也需要不斷調適意識形態，使之更加穩健、務實、理性，從而最大限度地迎合各階層、各組織的期待。

從最近十來年的發展脈絡來看，尤其是自胡溫執政以來，中國的民主社會主義色彩日漸濃厚。從中共近年的執政理念可以看出，諸多方面恰與民主社會主義相契合。具體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1) 中共逐漸放棄封閉的意識形態：中共入黨標準的全面開放；(2) 一種全新的發展理念：科學發展觀的提出；(3)「公正」置換「效率」：「公正」成為中共高層的口頭禪；(4)「團結」的中國模式：北京奧運會將舉國體制合法化。如果說，中共入黨標準的全面開放以及科學發展觀的提出是兑現民主社會主義關於「自由」的承諾的話，那麼，後兩者更是直接回應民主社會主義關於「公正」與「團結」的價值訴求。

(一) 逐漸放棄封閉的意識形態：中共入黨標準的全面開放

民主社會主義正在拋棄夢幻般的、某種封閉的、號稱是真理的意識形態，而轉向一種更加務實的、批判的、可期待的意識形態。1972年9月17日，西德總理勃蘭特 (Willy Brandt) 指出⑪：

> 我認為我們應該放棄對未來社會的夢幻。未來社會完全是另外一種社會，那時的人完全不同於以往和現今，是另外一種人。我們必須學會用懷疑的眼光去生活，因為懷疑具有創造性。我們必須同尋求某種真理告別，並學會與真理共存。我們必須與道德力量、堅忍不拔和忠於信念以及警惕而自信地與國際上的和社會中的各種各樣衝突共存，同時必須堅持不懈地處理這些衝突，使它們得以和平解決。正因為是為了每一個人和各國人民，我們不僅要保障人類的生存能繼續下去，而且還要為所有人創造一種具有人類尊嚴的生活；正因為我們對我們的思想和行動提出了高要求，所以我們作為民主社會主義者就自覺地以具有人類尊嚴、自由、平等和團結的，不可放棄的基本原則作為我們的依據。為在本階段勝任民主社會主義的使命，我們不需要去謀求某種封閉的意識形態或世界觀的靠不住的庇護。

放棄封閉的、自命為真理的意識形態，主動順應時代發展的要求，是民主社會主義的第一要義所在。在2001年「七一」講話中，江澤民提出全面開放入黨對象，是中共在放棄僵化、封閉的意識形態方面的標誌性事件。

在這一意義上，他強調德國社會民主黨是一個「沒有世界觀」的政黨。就黨員的結構來說，社會民主黨堅持一種平民主義、而非精英主義的立場：「社會民主黨不是精英黨，而且也從未是過。我們是、而且仍將是全民運動。」⑫

無疑，通往社會主義的民主道路要求不僅將廣大科技人員、而且將廣大的現代企業的新人員結合進執政黨⑬。放棄封閉的、自命為真理的意識形態，主動順應時代發展的要求，是民主社會主義的第一要義所在。從這一意義上來說，中共是一個典型的民主社會主義政黨。在2001年「七一」講話中，江澤民提出全面開放入黨對象，則是中共在放棄僵化、封閉的意識形態方面的一個標誌性事件，這也是中共「與時俱進」的典型表現。從此，民營科技企業的創業人員和技術人員、受聘於外資企業的管理技術人員、個體戶、私營企業主、中介組織的從業人員、自由職業人員等社會階層，第一次獲得中共首肯與接納：「他們與工人、農民、知識份子、幹部和解放軍指戰員團結在一起，他們也是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的建設者。」⑭這與此前中共對他們的警惕、封殺截然不同。這也就是說，中共逐漸放棄其精英黨的立場，而趨於一種平民主義。至少在入黨標準方面，我們可以這樣評判。

(二) 一種全新的發展理念：科學發展觀的提出

在發展觀上，民主社會主義論者也在不斷調整其理念與思路。這一點至少表現在兩個方面：其一，改變傳統的穩定觀與秩序觀。如論者指出⑮：

> 只有社會思想意識跟上科學、技術的發展，也就是有一天趕到了自然科學的前面，才能穩固地贏得更加人道地塑造世界的勝利。基於慘痛的教訓，社會民主黨摒棄了陳舊的、近乎盲目的進步觀念，可是它至今仍「相信」一個更為美好的未來，但卻不會勉強同意依照老生常談的「穩定」就能爭取實現穩定的經濟與社會。穩定只能意味着我們在不斷變化的、無論願意與否終究是會發生的過程中，堅持不懈地為防範各種災難，在認識上採取先期行動。

實際上，這就是對自然科學統治人類、人類要掌握主動權的反思。其二，發展不只是經濟增長、量的積累，它還涉及到生態平衡、質的提升：「『從經濟到生態』這句時髦的口號不應成為『反對增長的論點』。但是我們的確要讓我們的經濟增長在某種程度上有所改變，使它能有質的改善。」⑯

胡錦濤在2003年10月召開的中國共產黨十六屆三中全會上提出了科學發展觀，其主旨是要堅持以人為本，樹立全面、協調、可持續的發展觀，促進經濟社會和人的全面發展。其中的目標是要做到五個「統籌」，即統籌城鄉發展、統籌區域發展、統籌經濟社會發展、統籌人與自然和諧發展、統籌國內發展和對外開放。同時，還要做到四個改革「協調」，即努力實現宏觀經濟改革和微觀經濟改革相協調、經濟領域改革和社會領域改革相協調、城市改革和農村改革相協調，以及經濟體制改革和政治體制改革相協調。這實際上就是按照民主社會主義的思路，逐漸改變傳統的穩定觀與秩序觀，以期「更加人道地塑造世界」。五個「統籌」的提出，已經超越了單純的「從經濟到生態」的構想。這就是要實現從「以經濟建設為中心」到「以人為中心」。就這一點而言，中共比民主社會主義走得更遠。

近年，中國從民間到學界、從媒體到官方，對「公正」二字的呼喚日益高漲。溫家寶將逐步實現公平與正義提高到社會主義的兩大任務之一，這說明中共高層對公平、正義的重視已經達到一個空前的高度。

(三)「公正」置換「效率」：「公正」成為中共高層的口頭禪

民主社會主義堅持自己的基本價值立場，這就是自由、公正、團結：「社會民主主義者或相同含義的民主社會主義者，所追求的是這樣一個社會，『在這個社會中，每一個人的個性都可以得到自由發展，同時作為社會共同體的有用之材能夠負責任地在人類的政治、經濟、文化生活中共同發揮作用』。自由與公正互為前提是我們的出發點。社會主義意願的基本價值就是自由、公正與團結，即『從共同聯合中產生出的相互義務』。」⑰民主社會主義者視自己為啟蒙運動的後代，因為自由、公正與團結，正好和自由、平等與博愛相對應；也因為，平等的觀念是社會主義一直追求的核心價值之一：「社會主義最原始最強大的動力就是反對經濟上的不平等。」⑱而且，對民主社會主義者來說，主張公正絕不是要搞平均主義，而是以追求公正地對待、實際機會的均等為目的：「我們的目標不僅局限於最初機遇的均等，因為這樣其他一切都可以愈加無所顧忌地置於『每個人都是他自己命運的主人』的謊言之下。公正的基本價值不以平均主義為目的，

而是以均等總能得到實現為目的，也就是說，在於生活機遇的平等所能實現的程度。」⑲

近年來，中國從民間到學界、從媒體到官方，對「公正」二字的呼喚日益高漲。令人欣慰的是，這些呼聲終於得到中共高層的認同，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其一，溫家寶總理專門撰文闡述社會主義的兩大任務：「鞏固和發展社會主義，必須認識和把握好兩大任務：一是解放和發展生產力，極大地增加全社會的物質財富；一是逐步實現社會公平與正義，極大地激發全社會的創造活力和促進社會和諧。」⑳應該說，在這一時期，溫家寶總理將逐步實現公平與正義提高到社會主義的兩大任務之一，這說明中共高層對公平、正義的重視已經達到一個空前的高度。其二，在最近中共高層領導人的談話中，「公平」、「正義」成為使用頻率最高的詞語之一。2008年5月8日，胡錦濤在日本早稻田大學發表演講，特別提出要將促進社會的公平正義作為和諧社會建設的一個重要目標：「促進和諧，就是要以解決人民最關心、最直接、最現實的利益問題為重點，着力促進社會公平正義、增強社會創造活力，最大限度增加和諧因素，最大限度減少不和諧因素，確保人民安居樂業、社會安定有序、國家長治久安。」㉑由此可見，主導的意識形態不再單純訴求效率的意義，而是更為凸顯公正的價值。實質上，這就是承認了作為民主社會主義的核心價值理念之一——「公正」在當代中國及其未來走向的要義所在。

「舉國體制」就是團結全國可以團結、動用全國可以動用的一切力量。北京奧運會的舉國體制，現在已經完全政治化、合法化。其目的就是要達到民主社會主義的核心價值之一——「團結」。

(四)「團結」的中國模式：北京奧運會將舉國體制合法化

民主社會主義用「團結」代替傳統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集體主義」，這就使得民主社會主義的理念更為容易為人接納、更加具有統合力：「民主社會主義的傳統表明，我們把各種具體的社會條件、它們和其他社會條件的相互關係以及對聯合的要求放在了社會工作的中心地位。我們要求彼此團結、對他人的關懷照顧，並謀求休戚與共的關係。這在當今社會裏形成一種優良風習。」㉒團結的實現，有賴責任的擔當與個體利益的忍讓，但不是個性的消除。

如果審視「團結」的中國模式的話，那麼，2008年的北京奧運會無疑為我們提供了極為典型的案例佐證。從奧運會結束時中國官方對中國代表團的驕人業績的評析，到胡錦濤主席在奧運會、殘奧會總結表彰大會上的講話，反覆提到的一個關鍵詞就是「舉國體制」。甚麼是「舉國體制」？胡錦濤說道：「舉辦北京奧運會、殘奧會涉及的領域、部門、地區眾多，需要舉全國之力。圍繞成功舉辦北京奧運會、殘奧會這個中心任務，中央奧運籌辦工作領導小組加強統籌協調，各有關部門加強配合，跨部門協調小組密切協作，各省區市講大局、講風格，形成了上下貫通、內外銜接、協調運行的工作格局。」㉓實際上，這裏的「舉國體制」，就是團結全國可以團結、動用全國可以動用的一切力量。奧運會的舉國體制，現在已經完全政治化、合法化。毫無疑問，其目的就是要達到民主社會主義的核心價值之一——「團結」。

三　結語

綜上所述，經過最近幾年有關改革的論爭，一種「新的改革共識」正日益成為當代中國的主流價值選擇。這種「新的改革共識」就是強烈要求中國的改革要「更加注重社會公平」，而不再是片面追求「效率優先」；要求改革的結果是「共同富裕」，而不再是「少數人先富」；要求改革更加明確「以人為本」，而不再是盲目追求GDP增長；要求全體人民共享改革發展成果，而不再是廣大人民為改革無限買單㉔。本文的分析業已說明，這種「新的改革共識」，實質上表明的恰好就是，中國正在從發展型國家走向民主社會主義國家。誠然，後者是對前者的超越與替代。

註釋

①⑦　約翰遜（Chalmers Johnson）著，戴漢笠等譯：《通產省與日本奇迹》（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2），頁333。

②③④　禹貞恩（Meredith Woo-Cumings）編，曹海軍譯：《發展型國家》（長春：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2008），頁1、19-20；1；19-20。

⑤　陳堯：〈發展型國家模式及其轉型〉，《江蘇社會科學》，2006年第3期，頁52-59。

⑥　周國洪：〈2004的中國宏觀經濟調控〉，《瞭望東方周刊》，2004年第52期，頁57-58。

⑧　周黎安：〈中國地方官員的晉升錦標賽模式研究〉，《經濟研究》，2007年第7期，頁48。

⑨　丁學良：〈利益集團綁架國家政策〉，FT中文網，www.ftchinese.com/story.php?storyid=001022530。

⑩　青木昌彥等編著，林家彬等譯：《市場的作用，國家的作用》（北京：中國發展出版社，2002），頁6-10。

⑪⑫⑮⑯⑰⑲　勃蘭特（Willy Brandt）等著，丁冬紅、白偉譯：《社會民主與未來》（重慶：重慶出版社，1990），頁30；13；31；31-32；2；101-102。

⑬　卡里略（Santiago Carrillo）著，鍾琦譯：《歐洲共產主義與國家》（北京：商務印書館，1982），頁68-71。

⑭　江澤民：《在慶祝中國共產黨成立八十周年大會上的講話（2001年7月1日）》（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頁31。

⑱㉒　鮑威爾（Otto Bauer）著，史集譯：《布爾什維主義還是社會民主主義？》（北京：三聯書店，1978），頁104。

⑳　溫家寶：〈關於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歷史任務和我國對外政策的幾個問題〉，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7-02/26/content_5775212.htm。

㉑　胡錦濤：〈在日本早稻田大學的演講〉，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8-05/08/content_8131916.htm。

㉓　〈胡錦濤在奧運會殘奧會總結表彰大會上講話〉，中國新聞網，www.chinanews.com.cn/gn/news/2008/09-29/1399096.shtml。

㉔　甘陽：〈中國道路——三十年與六十年〉，學術中國網，www.xschina.org/show.php?id=12706。

阮思余　中山大學政治與公共事務管理學院博士候選人

走向國家資本主義？

吳木產

中國大陸實行改革三十年，國有企業改革和背後的政企關係調整是核心之一。李清泉認為，「我國國有企業改革以政企分開作為切入點，已經進行了20多年，迄今為止還沒有從根本上解決問題。」①韓朝華把問題歸結為，過往的國有企業改革只涉及到國企制度中的經濟性層面，而忽略了行政性層面。因此，中國並沒有實現真正意義上的政企分離②。韓的論斷很有說服力。確實，對國有企業改革的研究也大多數局限於微觀經濟層面。一些判斷認為，國有企業不管是勞動力人數還是企業數目都在下降，相反，私營企業的相應指標卻在上升，中國正在走向一個以私有產權為主導的市場經濟。姚洋的判斷是「到2005年，國有企業的改革已經接近尾聲」③。

一些判斷認為，國有企業不管是勞動力人數還是企業數目都在下降，相反，私營企業的相應指標卻在上升，中國正在走向一個以私有產權為主導的市場經濟。

如果姚洋的說法僅僅是放在國有中小企業改革的語境下，還是對的。但如果是放在整個國有企業改革的框架下，就是不當的判斷。正如郭蘇建所言，私營經濟壯大、國有企業衰微的判斷，是不太成熟的④。圖1可以說明問題。一方面，從1998年開始，私營工業企業的利潤和從業人員同步上升，但是另一方面，國有工業企業除了2000至2002年利潤增長緩慢之外，其他年份上漲的速度基本比私營企業快。1998年，國有企業總利潤比私營企業多457.89億元；至2006年度，國有比私營多5,294.41億元，是1998年的10倍多。相反，2006年國有企業的就業人數比私營企業足足少了167萬人，因此，如果以人均利潤來計算，結果更是驚人。而根據郭蘇建的研究，如果把集體工業企業和國有工業企業加總，從1979至2000年，不管是從工業產值、勞動力還是對國民經濟的貢獻來衡量，這部分企業的比重很穩定，大約是60至70%之間⑤。

特別是，以2002年後的資料來衡量，不管是利潤指標，還是其他更細的指標如獲利倍數（見表1），以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國資委）監管的中央企業（簡稱央企）為代表的國有企業已經重獲市場地位，不再是扭虧的對

圖1　國有與私營工業企業指標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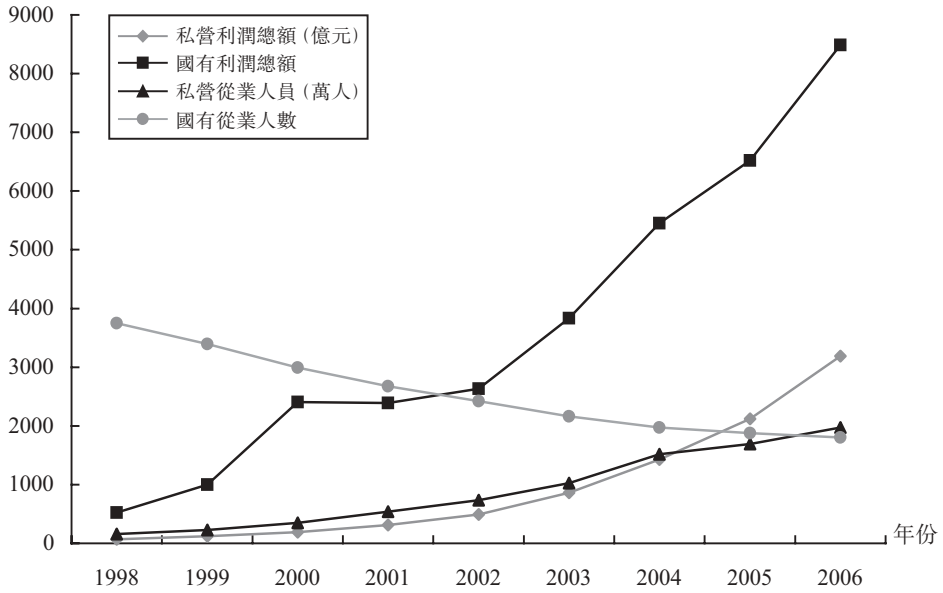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7），頁520、530。

註：國有企業＝國有全資和國有控股工業企業，私營企業＝私營工業企業。

國有企業壯大後是否會對私營企業的競爭環境產生影響？中國在國企壯大背景下會形成甚麼樣的市場經濟？鄧小平曾提出著名的論斷「摸着石頭過河」，改革開放已經三十年，中國過的到底是甚麼河？

象（用debt-ridden, money-losing來描述國有企業都已不太合適）。因此，研究當前的國有企業改革和政企關係需要新的視角。但是，有諸多問題在主流文獻中被忽略：一是，同為共產主義轉型國家，中國與波蘭等國家的國有企業的改革路徑有甚麼差異，是否有一些政策起到關鍵作用？二是，國有企業壯大後是否會對其他經濟成份，特別是私營企業的競爭環境產生影響？三是，現在的政企關係是否與改革開放前有本質的不同？四是，中國在國企壯大背景下會形成甚麼樣的市場經濟？鄧小平曾提出著名的論斷「摸着石頭過河」，改革開放三十年了，那麼，中國過的到底是甚麼河？

表1　企業的獲利倍數，2002至2006年

年份	中央國有企業	所有國有企業
2002	3.4	2.2
2003	4.1	3.0
2004	5.7	4.0
2005	6.5	5.0
2006	6.8	5.3

資料來源：中國財政年鑒編輯委員會：《中國財政年鑒》（北京：中國財政雜誌社，2007），頁421、429。

註：獲利倍數主要用來衡量企業償付借款利息的能力。計算公式為：獲利倍數＝應付利息費用＋利潤總額／應付利息費用。而應付利息費用＝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年平均利息率。

本文的第一部分將介紹中國轉型路徑的爭論。第二部分回顧國有企業「抓大放小」政策的演變。第三部分展示在成品油批發和零售市場的競爭中，國有企業如何在政府支援下擴大市場份額，以及私營企業的抗爭及結果。最後總結認為，中國的「抓大」政策與列寧主張的控制經濟命脈一脈相承，由此形成的市場經濟是國家干預、國有經濟為主的特殊經濟，政企關係仍然沒有本質的改變。

一　鼓勵自由競爭還是扶持大企業？

對於中國如何轉型，如何增加國家的競爭力，有兩派截然不同的觀點。一派的觀點可以追溯到斯密 (Adam Smith) 。他認為，一國應該出口最低成本的產品⑥；也就是說，如果中國的勞動力成本低，那麼中國應集中發展勞動密集型企業。林毅夫、蔡昉、李周的觀點類似於斯密，他們認為，一國應該充分利用其資源稟賦來提升競爭力⑦。改革開放初期的中國，缺乏資本，但人力資源充足，這是中國的基本國情。因此，這時應該發展勞動密集型產業。以東南亞一些國家和地區為例，這些國家和地區是先從勞動密集型產業做起，最後過渡到資本密集型產業。

從林毅夫等人的觀點推導開來，中國事實上不應扶持特定的國有企業，而應讓市場去「扶持」資源稟賦比較豐富的產業。一些學者認為，中小企業的激烈競爭可以推動降低成本，因此，與其「抓大放小」，不如「放大扶小」。

事實上，這個判斷的背後其實暗藏着兩個非常重要的判斷。一方面，中國一開始就發展重工業和國有企業可能是不當的。林毅夫等認為，中國之所以發展國有企業而不是私營企業，並不完全是意識形態的原因，而是國家發展重工業的需要：「傳統國有企業的形成是適應優先發展重工業這樣一個發展戰略要求，為了更大限度地動員剩餘、並將其配置於符合戰略目標的部門，所誘致出來的一種內生的制度安排。」⑧因為重工業需要動員大量的資本，所以選擇了國有企業這種有較強動員能力的企業形態。但是，在一個資本缺乏、人力相對充足的國度裏發展重工業、國有經濟，明顯是不當的策略。

第二方面，資源稟賦是一個動態變化的過程。今天的中國是資本豐富還是人力資源豐富，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因此，從林毅夫等人的觀點推導開來，中國事實上不應扶持某個特定的產業，也不該扶持特定的國有企業，而應讓市場去「扶持」資源稟賦比較豐富的產業。一些學者、機構從其他角度來論證這個觀點。他們認為，一個個中小企業的激烈競爭可以推動降低成本，提高創新能力，引進現代企業管理。因此，與其說是「抓大放小」，不如去「放大扶小」⑨。否則，壟斷性的國有企業集團將對中國塑造一個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有阻礙作用⑩。

世界銀行認為，中國政府應該肢解和私有化大型國有企業，否則大型國有企業的壯大將給中小企業的成長帶來壓制作用⑪。很有意思的是，厲以寧在1980年代的辯論中就已經指出，國有企業的經營領域應該受到限制，只應該在公用事業中存在⑫。綜合來說，這派觀點就是讓市場發揮資源配置作用，政府應該創造公平競爭的環境，理順政企關係。

但是，另一派學者持完全不同的觀點，他們認為，國家應該有意識地扶持一些有競爭力的企業，這樣才可以提升國家的競爭力。這一派的代表人物是諾蘭

(Peter Nolan) 和王小強。在他們看來，「在世界企業巨頭的崛起中，政府往往起着重要的作用。這些企業通常都是在政府給予大量的扶持中興起，而不是人們想像的靠自由市場競爭而起家的。」⑬諾蘭也舉了亞洲國家發展的例子來說明。韓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是典型的資本匱乏國，而人力資源相對豐盛一些，按照斯密的觀點，韓國應該發展勞動密集型的企業，但是韓國崛起就是走一條資本密集型產業的道路。韓國政府給一些大型企業集團各種補貼和優惠，特別是提供極其低廉的信貸，限制外國企業進入韓國市場，從而創造了一些有競爭力的巨型企業⑭。基於韓國的發展經驗，有美國學者甚至認為，發展中國家應該有意識地扭曲價格信號，讓一些目標企業迅速興起，從而提高國家的競爭力⑮。

循着第二派的觀點，中國應該繼續扭曲價格信號，給目標企業提供低廉的原材料等等。很有意思的是，中國的決策層事實上就是用了第二派的思路。在1990年代中期，中國政府出台國有大企業政策(「抓大」政策)，核心就是篩選「種子」國有企業，給予特殊扶持，以期提高國家競爭力。1998年，國務院副總理吳邦國說：「只有擁有一些舉足輕重的企業，這個國家在國際經濟領域才有發言權。如美國，他們有通用公司、波音公司等，日本有六個大型企業集團，而韓國有十個大型商業企業集團。而我們下一世紀的經濟地位在某種程度上就靠我國的大型企業集團的競爭力。」⑯

在這種情況下，國資委監管的國有企業管理層仍然是由政府任命，政府的政策和法律、法規、規章仍然有利於國有企業，大型國有企業集團的「競爭力」雖然逐步提高，但是政企分離、理順政企關係仍是一個願景。

與東歐國家有別，中國從沒有承諾放棄社會主義道路和相關的意識形態。因此，私有化大型國企可能帶來的國有經濟比重嚴重下降與現存意識形態有一定的衝突。事實上，中小型國企的私有化也引起一定的爭議。

二 「抓大」政策的演變

1995年9月，中國共產黨第十四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上，國有企業改革的新政策——「抓大放小」(當時的表述為「搞好大的，放活小的」) 獲得通過。之後，朱鎔基的解釋是，這是用分類的方法推進國有企業改革，大型國有企業整合成有競爭力的企業集團，而中小國有企業通過股權轉讓或直接拍賣的方式盤活資產⑰。很有意思的是，同期進行的東歐國家轉型，特別是波蘭採用的路徑是：先私有化大型國有企業，然後私有化中小型國企⑱。薩克斯 (Jeffrey Sachs) 的政策建議可能受到戴卓爾 (Margaret H. Thatcher) 夫人所宣導的新公共管理運動的影響——先私有化大型國有企業。但是，中國走了一條相反的道路。

以下三個因素可能影響當時中國政府的決策。一是，與東歐國家有別，中國從沒有承諾放棄社會主義道路和相關的意識形態。因此，私有化大型國企可能帶來的國有經濟比重嚴重下降與現存意識形態有一定的衝突。事實上，中小型國企的私有化也引起一定的爭議。因此，在1997年中國共產黨十五大報告中，江澤民提出：「國有經濟起主導作用，主要體現在控制力上。國有經濟比重減少一些，不會影響我國的社會主義性質。要從戰略上調整國有經濟布局。對關係

國民經濟命脈的重要行業和關鍵領域，國有經濟必須佔支配地位。在其他領域，可以通過資產重組和結構調整，以加強重點，提高國有資產的整體品質。」⑲這個論斷一方面回應爭議，另一方面也論證了「抓大放小」政策的合理性。

二是，國有企業收入佔政府預算外資金收入比重很大，因此，如果將大型國有企業私有化，會遭到地方政府的抵制。黃佩華等認為，「地方政府高度依賴預算外收入」⑳。筆者取1988和1992年的資料來分析。根據2007年《中國財政年鑒》，1988年，國有企業和主管部門收入佔預算外全國總收入的79.33%；而1992年，比重是74.67%。事實上，從1988到1992年，國有企業和主管部門收入這一項始終佔預算外總收入的四分之三左右㉑。1993年12月15日，國務院發布〈關於實行分稅制財政管理體制的決定〉(國發〔1993〕85號)，從1994年1月1日起開始實施。1994年分稅制的實施一定程度上改變了地方和中央政府的激勵機制㉒，但是，「抓大放小」政策的提出只比1994年分稅制的實施時間晚了一年多。因此，當時的決策者可能無法準確估計日後的變化，擔心地方政府的抵制在一定程度上促成中央決定保留大型國有企業，放棄中小國有企業。

2006年，大量壟斷程度高、利潤高的行業被國資委列為國有經濟必須控制的領域。從培育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理順政企關係來看，這個思路是不應該被採納的。

三是，抓住大型國有企業有助於執政黨保持執政地位。筆者認為這個因素是最重要的。及至2006年，大量壟斷程度高、利潤高的行業被國資委列為國有經濟必須控制的領域。從培育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理順政企關係來看，這個思路是不應該被採納的。但是，控制大型國有企業不僅可以繼續讓執政黨有更多的職位可供分配，也增強了執政黨直接控制國家經濟的能力。

不過，奇怪的是，對於如何「抓大」，決策者一直沒有明確的解釋。而下文將論及1999和2006年兩份有關文件的解釋也不盡相同。筆者的估計是，「抓大」的合理性並不容易論證，因此，決策者採取了先做再說的策略。

1999年，江澤民主持召開了五場國有企業的改革座談會，地點在成都、武漢、西安、青島和大連。參加的有國有企業負責人、地方行政長官；多位中共中央常委也有與會。在這期間，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在陳清泰和吳敬璉的協調下，組成了一個十五人的「國有企業改革與發展」的課題組。其中，張軍擴的意見已經涉及對「抓大」的解釋：「關係國家安全的行業、具有較強社會效益的大型基礎設施建設、特大型不可再生資源的開發和重大高新技術的開發由國有經濟繼續發揮主導作用。」㉓而在一般競爭性領域，國有經濟應該逐步退出。

當年9月，中共中央專門出台一份題為〈關於國有企業改革和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中發〔1999〕16號，簡稱1999年文件)㉔，這被認為是國有企業改革迄今為止最重要的一份文件。該文件提出，「國有經濟需要控制的行業和領域主要包括：涉及國家安全的行業，自然壟斷的行業，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以及支柱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中的重要骨幹企業。」這個描述與張軍擴的設想比較接近，區別就在於文件中加入了「自然壟斷的行業」、「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這可為今後寬鬆地解釋「抓大」政策埋下伏筆。對1999年文件的「抓大」標準，錢穎一和吳敬璉認為是政治妥協的結果。他們認為，最有爭議的地方在於將「支柱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中的重要骨幹企業」列入名單，這可為後來決策者提供一個藉口延緩私有化的改革㉕。

2003年，代表國務院行使出資人職能的國資委成立。這也是「抓大」政策（而不是「放小」政策）的具體實施機構。馬建堂等人認為，作為一項政策，「放小」已經基本結束，現在的精力應該轉至「抓大」方面㉖。在2004年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抓大放小」的政策內容首次不在同一個章節中闡述。有關「放小」的內容也不再進行集中的表述，而是將下崗工人安置工作轉入社會保障系列，不在國有企業改革的範疇內討論㉗。前述姚洋的「國有企業的改革已經接近尾聲」的判斷事實上也是指「放小」部分。

2006年12月，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推進國有資本調整和國有企業重組指導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06〕97號，簡稱2006年文件）㉘。這個文件可視為「抓大」政策的一個新表述。之後，國資委主任李榮融對文件有詳細的解釋。對關係國家安全和國民經濟命脈的關鍵領域（軍工、電網電力、石油石化、電信、煤炭、航空運輸、航運），國有經濟在這一領域要保持絕對控制力。對基礎性和支柱產業領域（裝備製造、汽車、電子資訊、建築、鋼鐵、有色金屬、化工、勘察設計、科技）等，國有經濟將對其中的重要骨幹企業保持較強控制力。而對於商貿流通、投資、醫藥、建材、農業、地質勘察等行業，國有經濟要保持必要影響力㉙。軍工、電網電力、石油石化、電信、煤炭、航空運輸、航運等行業可以歸入到1999年文件中涉及國家安全、自然壟斷，以及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但是，電子資訊、建築等是否需要國有經濟來控制？顯然值得商榷。

從文件的級別來看，中共中央全會發布的1999年文件要比國務院轉發的2006年文件來得高。因此，國資委解釋的合法性、合理性都值得懷疑。

從文件的級別來看，中共中央全會發布的1999年文件要比國務院轉發的2006年文件來得高。因此，國資委解釋的合法性、合理性都值得懷疑。

從文件的級別來看，中共中央全會發布的1999年文件要比國務院轉發的2006年文件來得高。因此，國資委解釋的合法性、合理性都值得懷疑。2007年世界五百強企業中，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均名列其中，但這些企業所從事的行業事實上也完全可以由私營和外資企業來營運。無論如何，2006年文件一個重要的暗示是，在國有經濟保持控制力的領域，政企仍將難以分離，對國有企業的扶持仍將持續。

另外一個重要的問題是，內地是否在重複台灣的經歷：國有企業為私營企業提供低廉的信貸及各種原材料㉚，中小私營企業受惠於國有企業的發展？答案是，可能不會的。

三　有油的油荒

筆者之所以選取成品油的零售市場作為案例，原因在於2005年開始發生的油荒事件得到廣泛報導。在油荒的背後事實上呈現了國有經濟如何在政府規章的支持下不斷擴大市場份額和私營經濟相對萎縮的現象。但是，一個案例不能代表全貌。因此，筆者的結論更多是啟示性而不是結論性的。

根據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的協定，2004年12月11日、2006年12月11日，中國成品油零售市場和批發市場分別對外開放。普遍假定是外資企業和國內私營企業所佔的份額將逐步增大，但事實並不如此。1998年，成品油零售和批發市場均未對外開放，私營成品油企業所佔的市

場份額(以營業額計算)是85%，國有企業是15%㉛。而2006年11月，成品油零售市場已對外開放，批發市場尚未對外開放。在零售市場中，非國有企業所佔比重為56.3%，而在批發市場中所佔比例為33.4%㉜。因此，資料加總得出的結論是，2006年11月，國有企業在零售市場中的比重是43.7%，而在批發市場中所佔比重為66.6%，比1998年的份額分別多出28.7%和51.6%。而筆者以廣州為例進行分析，得到的結論與上述資料比較吻合。廣州石油分公司隸屬於中國石化公司，是目前廣州地區最大的成品油零售企業。正常情況下，在給定的一個地區內，成品油零售量的增長應當與汽車增長的速度基本持平。但是，從圖2中可見，廣州市汽車增長率比較平穩，而廣州石油分公司的零售油的數量增長卻很陡。這可能說明，廣州石油分公司所佔的市場份額在快速地上升，也就是私營和外資的份額在下降。

廣州市汽車增長率比較平穩，而廣州石油分公司的零售油的數量增長卻很陡。這可能說明，廣州石油分公司所佔的市場份額在快速地上升，也就是私營和外資的份額在下降。

石油的產業鏈如下：從原油到煉油到批發市場到零售市場。零售的油源是取決於批發市場。而根據商務部2006年12月通過的〈原油市場管理辦法〉(商務部令2006年第24號)㉝和〈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商務部令2006年第23號)㉞，私營企業是很難獲得成品油批發資格的。〈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成品油批發經營資格的企業，應當具備下列條件：(一)具有長期、穩定的成品油供應管道：(1)擁有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原油一次加工能力100萬噸以上、符合國家產品品質標準的汽油和柴油年生產量在50萬噸以上的煉油企業，或者(2)具有成品油進口經營資格的進口企業，或者(3)與具有成品油批發經營資格且成品油年經

圖2　廣州石油分公司石油零售與廣州汽車增長對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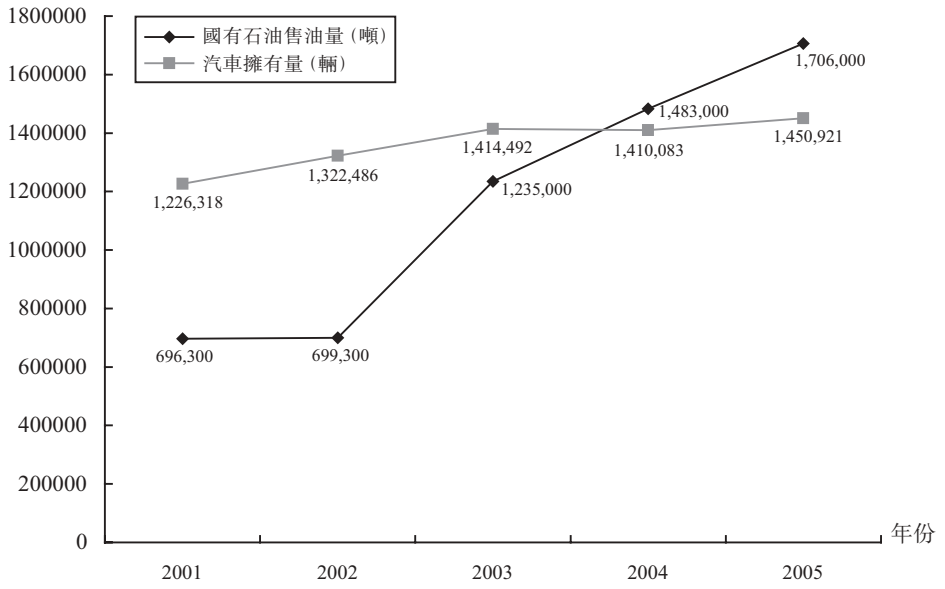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廣州市統計局編：《廣州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2-2006)，頁373；373；429；445；438，以及廣州年鑒編纂委員會：《廣州年鑒》(廣州：廣州年鑒社，2002-2006)，頁227；242；230；277。2001年數據根據2002年數據和增長率計算而來。

註：廣州石油分公司石油零售量的資料來自《廣州年鑒》，而汽車擁有量的資料來自《廣州統計年鑒》。

營量在20萬噸以上的企業簽訂一年以上的與其經營規模相適應的成品油供油協議，或者 (4) 與成品油年進口量在10萬噸以上的進口企業簽訂一年以上的與其經營規模相適應的成品油供油協議；(二) 申請主體應具有中國企業法人資格，且註冊資本不低於3,000萬元人民幣；(三) 申請主體是中國企業法人分支機構，其法人應具有成品油批發經營資格；(四) 擁有庫容不低於10,000立方米的成品油油庫，油庫建設符合城鄉規劃、油庫布局規劃，並通過國土資源、規劃建設、安全監管、公安消防、環境保護、氣象、質檢等部門的驗收；(五) 擁有接卸成品油的輸送管道、鐵路專用線、公路運輸車輛或10,000噸以上的成品油水運碼頭等設施。

表面上，這個規定沒有排斥私營企業成為成品油批發企業，但是，普遍的觀點是，門雖然開了，但是門檻太高，私營企業很難進入㉟。〈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實施後不久，四川省就有八十六戶成品油批發、倉儲企業被通知勒令整改。而行業內的觀點是，新規定對中國石化、中國石油的下屬企業影響不大，因為它們可以通過內部協調、合併的方式達到新規定要求的基本條件，而私營成品油企業受影響最大㊱。有意思的是，2007年5月23日，商務部頒布〈關於成品油批發、倉儲經營資格許可的公告〉(商務部公告2007年第49號)，首批八家企業獲得成品油批發資格，其中只有一家私營企業。

〈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沒有排斥私營企業成為成品油批發企業，但普遍的觀點是，門雖然開了，但是門檻太高，私營企業很難進入。新規定對中國石化、中國石油的下屬企業影響不大，而對私營成品油企業影響最大。

因此，在批發市場對私營企業限制的前提下，成品油零售企業的油源主要依賴於國有的成品油批發企業的供應。而最新的一個規定事實上更加劇了這方面的依賴程度。2008年3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簡稱發改委)、商務部發出〈關於民營成品油企業經營有關問題的通知〉(發改經貿〔2008〕602號) ㊲，規定地方煉廠 (具備批發資格的除外) 所產成品油要嚴格執行交中國石油、中國石化兩集團公司集中批發。原來地方非國有煉廠 (山東較多) 也是私營成品油零售企業的油源之一，但現在這個供油管道也被限制。而中國石化、中國石油本身也擁有成品油零售企業，它們與私營成品油零售企業形成事實上的競爭關係。因此，在沒有相應的激勵和處罰措施下，中國石化、中國石油是沒有動力提供油源給私營企業的。這種情形在油荒期間自然惡化。

從2005年開始，油荒影響了多個省市，如北京、上海、廣東和福建等地㊳。而奇怪的是，一些地區成品油的生產量並不低於需求量。廣州石油分公司是廣州當地主要的成品油煉化企業。每月生產的汽油、柴油大約50萬噸，與廣州的市場需求相當㊴。但是，為何會出現一些加油站無油出售？根據筆者的調研和新華社等媒體的報導，以下兩個原因導致油荒出現：一是，成品油的煉油廠減產，導致供應量短期內減少。成品油批發價格至今仍然由發改委監管，這個價格調整機制在時效上有些滯後。國際成品油價格比較高時，國內零售和批發價格往往沒有及時、適度的提高。因此，一邊是買進高價的原油，另一邊是賣出相對低價的成品油，國有煉油廠處於虧損狀態，因此減產。二是煉油企業和成品油零售企業囤油導致油源減少。雖然發改委的價格調整機制滯後於國際油價上漲的周期，但是，如果國際油價是處於上漲周期內，國內油價今後肯定上漲。基於這個判斷，煉油企業和成品油批發企業囤積成品油，它們希望等成品油國內售價上升後再出售，因此，在國際油價處於上漲周期，油荒的程度往往加劇。

但是，油荒期間，私營加油站往往無油可供，而中國石化、中國石油全資的加油站油源還是能夠得到保證㊵。在油荒比較嚴重的2007年，發改委發出〈關於做好成品油市場供應加強價格管理的通知〉(發改電〔2007〕221號)，通知很明確地要求兩大石油公司對系統內外成品油經營企業要一視同仁，不得對系統外企業停供、限供成品油。所有成品油經營企業特別是零售企業不得囤積惜售。同時，要求煉油企業合理安排檢修時間(在油荒期間煉油企業以檢修為名停產，減少市場供應)，增加市場供給。但是，事實上，之後油荒仍然持續。

與此同時，私營成品油零售企業也組建了若干協會，如中國商業聯合會石油流通委員會等，做了一些抗爭行為。第一，向國家領導人寫信要求改善私營成品油企業的處境。2004、2005和2007年，他們分別向國務院總理和副總理寫信。國務院副總理曾培炎的批覆是：「我們一直強調要有公正、公平的市場環境，無論對國企和民營企業，要一視同仁，兩大集團〔中國石化、中國石油〕不能借助壟斷的地位搞不平等競爭。」㊶第二，向全國政協委員投訴，要求他們通過全國政協會議施壓。在2007年的全國政協會議上，任玉嶺(國務院參事)等提交了一份題為〈關於解救石油流通領域民營企業生存危機的建議〉的提案。提案建議，要在每年石油成品零售總量中，拿出固定份額交給私營成品油批發和零售企業進行經營，防止私營企業無油可供，幫助其走出困境㊷。

如果成品油生產和批發仍然由國有資本控制，私營成品油零售企業的經營就會受制於國有企業。因此，如果現行扶持國有大企業的政策及規章沒有調整，油荒還會繼續，私營企業的市場環境仍難好轉。

當然，這種抗爭表面上取得成果。2008年3月的〈關於民營成品油企業經營有關問題的通知〉(發改經貿〔2008〕602號)的部分內容就是意圖解決私營成品油企業的經營狀況。在這份規定中，發改委和商務部要求中國石油和中國石化兩集團公司負責向簽訂長期供貨協定的民營批發及零售企業供油，供需雙方應嚴格履行協議條款。但是，「政策出台近兩個月以來，形同虛設，民營油企仍在為無油可賣而煩惱。」㊸油荒仍然存在。

按照國資委主任李榮融對2006年文件的解釋，石油是屬於國有資本應保持獨資或絕對控股的領域，儘管他也認為石化下游產品經營可以引入非公經濟和外資。但問題是，如果成品油生產和批發仍然由國有資本控制，私營成品油零售企業的經營就會受制於國有企業。因此，如果現行扶持國有大企業的政策及規章沒有調整，油荒還會繼續，私營企業的市場環境仍難好轉。

四　總結

從一開始提出「抓大」政策，中國政府對其政策內涵缺乏詳細的界定。原因如上文所述，在保留社會主義意識形態、減低地方政府阻力方面，政府的決策者考慮得更多。而「抓大」和繼續壯大國有企業的正當性、合理性論證始終不足。從單一維度來看，國企減員增效確實取得了很好的成果。一方面，減員的效果自不待言，從1998至2006年，國有工業企業共減員約2,000萬人；另一方面，以利潤來計算的增效也表現驚人。1998年人均利潤方面，國有工業企業與私營工業企業的比率是0.33，也就是國有工業企業的人均利潤大致是私營工業企

業的三分之一。而2006年的數據是2.85，也就是國有工業企業的人均利潤是私營工業企業的近三倍。但是，如果從多個維度來看，將私營企業、國有企業、外資企業、民眾等等放在一起，可能的結論又是不一樣。從現在的成品油零售市場來看，國有企業的市場佔有率不斷上升，私營企業正在下降；民眾的生活也受油荒影響。因此，國企利潤上升，其員工報酬豐厚（利潤排名前十二的央企，員工工資是全國平均工資水平的三至四倍㊹），並不意味着全民的福利增加。

當然，「抓大」政策事實上並不是個新鮮的概念。列寧就曾主張抓住經濟命脈（commanding heights），這樣政府不僅可以有效控制經濟，還可以控制其他領域。郭蘇建也認為，在國企的改革中，黨政控制系統保持不變，國家干預仍然廣泛而深入㊺。筆者的結論是，中國現在形成的市場經濟並不是自由市場經濟（free market economy），也不是韓國式的強調國家干預、以私有企業為主的國家資本主義（state capitalism），而是強調國家干預、以國有企業為主的中國式市場經濟。

在改革開放三十年後的中國，適當的政企關係仍然不存在。國有企業規模較大，壟斷程度高，本來應該有相應的反壟斷機制。但在成品油零售市場的案例中，反壟斷機制不僅不存在，而且政府的規章也強化了國有企業的壟斷地位。

此外，政府與企業保持適當的距離（arm's-length）沒有在中國出現，反而是隨着「抓大」政策的實施而惡化。政企恰當的關係，被認為是十八、十九世紀西方國家經濟興起的重要因素㊻；而錢穎一和吳敬璉也認為，適當的政企關係是現代市場經濟的基石㊼。但是，筆者認為，在改革開放三十年後的中國，適當的政企關係仍然不存在。國有企業規模較大，壟斷程度高，本來應該有相應的反壟斷機制予以制衡。但在成品油零售市場的案例中，反壟斷機制不僅不存在，而且政府的規章也事實上強化了國有企業的壟斷地位。雖然，中國在1990年代曾要求政府與企業進行脫鈎，但是，脫鈎並沒有根本改變中國的政企關係。政府和國有企業之間仍然保持着緊密的關係（不管是人事任免、提供優惠信貸、用規章輸送利益都是如此），而不是保持適當的距離。這就是中國三十年改革仍然保留的問題，需要今後進一步解決。

註釋

① 李清泉：〈國有企業的政企關係：基於產權視角的考察〉，《馬克思主義與現實》，2006年第5期，頁169-71。

② 韓朝華：〈明晰產權與規範政府〉，《經濟研究》，2003年第2期，頁18-26。

③ 姚洋：〈中性政府與中國的經濟奇迹〉，《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8年6月號，頁15-25。

④⑤㊺ Sujian Guo, "The Ownership Reform in China: What Direction and How Far?",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2, no. 36 (2003): 553-73.

⑥ 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A Selected Edi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⑦ Justin Yifu Lin, Fang Cai, and Zhou Li, *The China Miracle: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Economic Reform*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⑧ 林毅夫、蔡昉、李周等：《中國國有企業改革》（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9），頁17。

⑨⑰ Laurence J. Brahm, *Zhu Rongji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Modern China* (Singapore: John Wiley & Sons, 2002).

⑩ Christopher A. McNally and Peter Nan-shong Lee, "Is Big Beautiful?—Restructuring China's State Sector under the Zhuada Policy", *Issues & Studies* 34, no. 9 (1998): 22-48.

⑪ World Bank, *Transition—The First Ten Years: Analysis and Lessons for Eastern Europe and the Former Soviet Union*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2); *China 2020: Development Challenges in the New Century*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1997).

⑫ Harry Harding, *China's Second Revolution: Reform after Mao*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87).

⑬ Peter Nolan and Wang Xiaoqiang, "Beyond Privatization: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and Growth in China's Large State-Owned Enterprises", *World Development* 27, no. 1 (1999): 169-200.

⑭ Peter Nolan, *China and the Global Economy: National Champions, Industrial Policy, and the Big Business Revolution* (Basingstoke and Hampshire: Palgrave, 2001).

⑮ Alice H. Amsden, "A Theory of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in Late Industrialization", in *State and Market in Development: Synergy or Rivalry?*, ed. Louis Putterman and Dietrich Rueschemeyer (Boulder: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2), 53-84.

⑯ 轉引自Peter Nolan, *China and the Global Economy*, 17。

⑱ Jeffrey Sachs, *Poland's Jump to the Market Economy*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93).

⑲ 〈江澤民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1997)，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64168/64568/65445/4526285.html(2007年10月5日下載)。

⑳ 黃佩華、迪帕克(Bhattasali Deepak)等著，吳素萍、王桂娟等譯：《中國，國家發展與地方財政》(北京：中信出版社，2003)，頁5。

㉑ 中國財政年鑒編輯委員會：《中國財政年鑒》(北京：中國財政雜誌社，2007)，頁411。

㉒ Shaoguang Wang, "China's 1994 Fiscal Reform: An Initial Assessment", *Asian Survey* 37, no. 9 (1997): 801-17；黃佩華、迪派克等：《中國，國家發展與地方財政》。

㉓ 李然忠、何志剛主編：《破冰：十五屆四中全會後的國企改革》(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0)，頁61。

㉔ 〈中共中央關於國有企業改革和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1999)，www.people.com.cn/GB/shizheng/252/5089/5093/5175/20010428/454976.html(2007年10月11日下載)。

㉕㊼ Yingyi Qian and Jinglian Wu, "China's Transition to a Market Economy: How Far Across the River?" (2000), http://elsa.berkeley.edu/~yqian/how%20far%20across%20the%20river.pdf (accessed 5 May 2008).

㉖ 馬建堂、黃達、林崗等：《世紀之交的國有企業改革研究》(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0)。

㉗ 溫家寶：〈2004年政府工作報告〉，www.gov.cn/test/2006-02/16/content_201193.htm(2007年10月11日下載)。

㉘ 〈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推進國有資本調整和國有企業重組指導意見的通知〉(2006)，www.gov.cn/zwgk/2006-12/29/content_483477.htm(2007年10月11日下載)。

㉙ 張馨月：〈央企調整路線圖劃定明確控制七大行業〉，《第一財經日報》，2006年12月19日，www.china-cbn.com/s/n/000002/20061219/000000049096.shtml（2008年5月2日下載）。
㉚ 袁易明：《台灣香港公營經濟》（貴陽：貴族教育出版社，1998）。
㉛ 中國商業聯合會石油流通委員會：〈三十八位政協委員聯名提出「打破壟斷放寬政策」〔的建議〕〉（2007），www.zssy.org/Article/ShowArticle.asp?ArticleID=12（2008年5月2日下載）。
㉜ 陳玉強：〈我國加快推進石油流通市場化進程〉，《中國石油報》網路版，2006年12月8日，www.oilnews.com.cn/zgsyb/system/2006/12/08/001035835.shtml（2008年4月20日下載）。
㉝ 商務部：〈原油市場管理辦法〉（2006），www.legalinfo.gov.cn/misc/2007-01/10/content_511729.htm（2008年5月5日下載）。
㉞ 商務部：〈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2006），www.legalinfo.gov.cn/misc/2007-01/10/content_511743.htm（2008年5月5日下載）。
㉟ 何雪峰：〈民營油企擬打包賣給外資　資產評估上欲溢價40%〉，《信息時報》，2007， www.china.com.cn/economic/txt/2007-06/21/content_8420067.htm（2008年5月2日下載）；筆者對廣東省石油行業協會的個人訪談，2008年6月。
㊱ 秦立軍：〈四川86家成品油企業被令整改　民營企業受影響大〉，《成都商報》，2007，www.ce.cn/cysc/ny/shiyou/200706/19/t20070619_11825954.shtml（2008年5月2日下載）。
㊲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關於民營成品油企業經營有關問題的通知〉（2008），www.sdpc.gov.cn/jjmy/lyzc/t20080304_195977.htm（2008年5月5日下載）。
㊳ 邢少文、李智平：〈中石油中石化壟斷進口渠道　民營加油站考慮退出〉，《第一財經日報》，2005，http://news.china.com/zh_cn/finance/11009723/20050822/12588364.html（2008年5月2日下載）；陳冀：〈淡季起油荒，疑是「漲價預期」搞鬼〉（2008年3月28日），http://news.xinhuanet.com/mrdx/2008-03/28/content_7874346.htm（2008年5月2日下載）。
㊴ 陳冀：〈淡季起油荒，疑是「漲價預期」搞鬼〉。
㊵ 何雪峰：〈民營油企擬打包賣給外資　資產評估上欲溢價40%〉；邢少文、李智平：〈中石油中石化壟斷進口渠道　民營加油站考慮退出〉。
㊶ 筆者對中國商業聯合會石油流通委員會的電話個人訪談，2008年6月；中國商業聯合會石油流通委員會：〈關於國務院同意下發的發改委商務部602號文件難以落實的情況報告〉（2008年4月20日），www.zssy.org/Article/ShowArticle.asp?ArticleID=644（2008年5月2日下載）。
㊷ 欒璐：〈放寬政策還民營石油流通企業生存空間〉，《中國產經新聞》，2007，http://finance.sina.com.cn/chanjing/b/20070316/14233414455.shtml（2008年5月2日下載）。
㊸ 王秀強：〈國際油價撲朔迷離　變數重重難定論〉，《中國石油石化》，2008，http://finance.jrj.com.cn/news/2008-05-05/000003608473.html（2008年5月5日下載）。
㊹ 汪生科：〈豪門盛宴：央企十二強收入全調查〉，《21世紀經濟報導》，2006，www.china.com.cn/chinese/zhuanti/resource/1271611.htm（2007年10月11日下載）。
㊻ Douglass C. North, *Structure and Change in Economic History* (New York: Norton, 1981).

吳木鑾　香港城市大學公共與社會行政學系博士生

大躍進中的糧食問題

● 楊繼繩

一　大躍進前糧食就很緊張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糧食短缺就成為十分突出的問題。原因有三：其一，用行政力量加速實現工業化；其二，城市人口快速增加；其三，停止了城市的糧食進口。1949年以前，沿海城市麵粉工業的原料有相當一部分是進口小麥。據調查統計，從1922到1930年，平均每年進口洋麥2,516,956擔，上海麵粉工業所用的洋麥佔其麵粉產量的28.78%，即每年有三個半月用洋麥作原料。自1931年以後，洋麥入口激增，低價傾銷中國。上海進口洋麥逐年增加，到1933年，每年12個月中有10個月用洋麥作原料①。糧食部部長章乃器1954年9月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上的發言中曾自豪地說：「我們扭轉了50多年來依賴洋米、洋麥的進口趨勢，米麥反而有一些出口。」②

糧食收購，說是收購餘糧，實際上國家給農民的口糧標準很低，農民根本吃不飽。用行政手段強制推行工業化、需要快速增加城市人口、需要出口農產品換回機器，就不能讓農民吃飽。

1953年10月2日，毛澤東採納了陳雲的建議，任何人都不得做糧食買賣，農民的糧食只能賣給國家。10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實行糧食計劃收購與計劃供應的決議〉，11月19日，政務院第194次會議通過的〈關於實行糧食計劃收購與計劃供應的命令〉中規定：「所有收購量和供應量，收購標準和供應標準，收購價格和供應價格等，都必須由中央統一規定或經中央批准。」③糧食市場由此消滅，政府壟斷了一切食品購銷。

糧食徵收是指農業稅，即公糧；糧食收購是指國家收購農民的餘糧，二者統稱「徵購」。說是收購餘糧，實際上國家給農民的口糧標準很低，按這個標準，農民根本吃不飽。用行政手段強制推行工業化、需要快速增加城市人口、需要出口農產品換回機器，就不能讓農民吃飽，劉少奇曾經坦率地承認這一點④：

> 現在國家對糧食的需要量，同農民願意交售的數量之間，是有矛盾的，而且矛盾相當尖銳。如果按農民的意願，他只願意在自己吃飽了以後才把多餘的糧食賣給國家。假如讓農民統統吃飽了，然後國家才徵購，那末，我們這些人就沒有飯吃了，工人、教員、科學家以及其他的城裏人都沒有飯吃了。這些人沒有飯吃，工業化也搞不成了，軍隊也要縮小，國防建設也不能搞了。

劉少奇這段話雖然是在1962年講的，實際上反映了實施統購統銷以後政府的一貫態度。統購統銷以後，中國農民除了秋收後很短時間內能吃飽以外，其他時間根本沒有吃飽過。

實施統購統銷以後，徵購糧食佔糧食總產量的比重比此前提高了10%左右。從表1中可以看出，1954至1955年度徵購比重最大，多收了70億斤糧食，使得農村出現了饑荒，此後兩個年度的徵購數不得不下降。由於每年徵了「過頭糧」，不得不再返銷給農村，因此每年返銷給農村的糧食高達40%以上。這些糧食在城鄉之間往返運輸，造成了很大的浪費。儘管浪費，國家先把糧食抓到手比較穩妥，「過頭糧」還是年年徵。

不讓農民吃飽，就得借助政治權力和壓力推動糧食徵購。1957年，城市裏開展反右運動，農村也開展「大辯論」，其主題是「明辨糧食問題上的大是大非」。當時中央和地方報紙上發表了大量有關文章和新聞報導，例如「統購統銷好得很——駁右派份子」、「反對統購統銷就是反對社會主義」等⑤。

表1　大躍進前糧食產量、購量和返銷量　（單位：億斤）

年度 產量與徵購	1953-1954	1954-1955	1955-1956	1956-1957	1957-1958
糧食產量	3,337	3,390	3,678	3,855	3,898.2
徵購數	1,003	1,078	1,041	994	1,038.3
佔產量比重	30.1%	31.8%	28.3%	25.8%	26.6%
返銷糧		494	405	490	429
佔徵購糧的比重		45.8%	38.9%	49.3%	41.3%

資料來源：糧食部統計司1957年7月表格和糧食部1958年2月6日表格。1957至1958年度不是最後數。

1958年，〈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做好糧食購銷工作的指示〉指出，現在個別地方有些農民開始鬧糧，其中有些是真缺糧，有些是假缺糧。中央要求銷售糧食力爭不要突破計劃，收購糧力爭超額完成任務。

進入1958年，糧食購銷形勢使中央政府更加焦慮。1958年2月16日，中共中央發出了〈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做好糧食購銷工作的指示〉（中發〔58〕104號），這份文件指出，現在個別地方有些農民開始鬧糧，其中有些是真缺糧，有些是假缺糧。中央要求銷售糧食力爭不要突破計劃，收購糧力爭超額完成任務。1957至1958糧食年度最後的實際結果是，徵購比計劃增多，銷售比計劃減少。

1958年4月17到19日，中央辦公廳聽取了安徽、河北、山東、廣西、廣東、甘肅、山西、四川、江蘇、吉林、遼寧、湖南、福建、內蒙古、雲南等16個省的電話匯報，得知這些省都發生了缺糧、斷糧、鬧糧的情況。安徽130萬人缺糧；山東農村有67萬多人斷糧；廣東僅15個縣斷糧的就有69萬多人；甘肅21個縣缺糧，其中最嚴重的縣餓死735人⑥。

二　毛澤東擔心「糧食多了怎麼辦」

1957年，蘇聯發射了第一顆人造地球衛星，中國人也為之振奮，把工作中的特大突出成就稱之為「放衛星」。1958年的農業大躍進，報紙不斷有糧食高產

「衛星」的喜訊。實際上這些「衛星」全是假的。人們通常認為，1958年糧食「放衛星」只是下面的幹部欺騙中央。實際上，這種荒唐行為是上下互動的結果。最早是毛澤東在成都會議上說：「要舉豐收的例子，搞幾十個、百把個例子，來說明對立統一和相互轉化的概念，才能搞通思想，提高認識。」⑦毛澤東一句話，黨報立即緊跟，馬上宣傳「豐收的例子」，就放起了「衛星」。上面有高產的希望和急切的心理，並且聽不進「保守」的意見；下面就千方百計地迎合上級的意圖。

翻開1958年6月的《人民日報》真叫人大開眼界：在一版顯著的位置，用特號字（有時套紅）登出小麥創高產的新聞，每天都不斷地為假話推波助瀾：

6月8日，河南遂平衛星公社5畝小麥平均畝產2,015斤；
6月9日，湖北谷城樂民公社畝產2,357斤；湖北襄陽，700萬畝小麥畝產1,500-2,000斤；
6月11日，河北魏縣六座樓公社，畝產2,394斤；
6月12日，河南遂平衛星公社畝產3,530斤；
6月15日，一版頭條眉題：「豐收凱歌震天響　億萬人民笑開顏」；主題：「河南小麥產量躍增一倍多」；副題：「『觀潮派』、『算帳派』應及時猛省了」。
6月16日，湖北谷城，4,353斤；
6月18日，河南商丘雙樓公社，4,412斤；
6月21日，河南輝縣田莊公社，4,535斤；
6月23日，湖北谷城先鋒公社，4,689斤；
6月30日，河北安國，5,103斤。

1958年的農業大躍進，報紙不斷有糧食高產「衛星」的喜訊。實際上這些「衛星」全是假的。人們通常認為，糧食「放衛星」只是下面的幹部欺騙中央。實際上，這種荒唐行為是上下互動的結果。

《人民日報》簡直是在組織浮誇競賽，後一個參賽者的「成績」總是比前一個參賽者要高，後一個吹牛者比前一個吹牛者膽子更大。進入7月，《人民日報》又開始報導早稻畝產的高產「衛星」，開始新一輪浮誇競賽。

如果說上述單產是個別現象的話，下面的報導就是全面大豐收了：8月22日，安徽省宣布自己是早稻平均畝產千斤省；9月13日，河南也宣布自己是第二個千斤省；10月20日，四川也宣布是千斤省。9月29日《人民日報》稱：「甘肅糧食增產1倍多，糧食總產量可達200億斤，比去年增長1.4倍，全省平均每人擁有糧食1,540斤，至此，一向缺糧的甘肅省在糧食方面開始富裕起來了。」《人民日報》同一天還報導，全國夏糧總產量比上一年增長69%，早稻總產量比上年增長1倍。

1958年8月27日，《人民日報》發表了中共中央辦公廳派往山東壽張縣的工作人員寫回的信，當中提出「人有多大膽，地有多高產」的口號。調查人員是奉劉少奇之命派遣的。這句話一時成為人們的口頭禪，說假話的人膽子就愈來愈大，報上來的產量也愈來愈高。

黨報宣傳的這些「衛星」雖然開始有人懷疑，但是誰要提出懷疑，誰就有被打成「右傾」的危險。在基層，誰懷疑，誰就會成為辯論對象。當時的所謂「辯論」，實際是鬥爭會。著名的科學家、當時全國青年人崇拜的偶像錢學森，用科學的權威讓人們相信這些高產「衛星」是真的。他在《中國青年報》上發表文章寫道⑧：

土地所能給人們的糧食產量碰頂了嗎？科學的計算告訴人們：還遠得很！今後，通過農民的創造和農業科學工作者的努力，將會大大突破今天的豐產成績。因為，農業生產的最終極限決定於每年單位面積上的太陽光能，如果把這個光能換算農產品，要比現在的豐產量高出很多。現在我們來算一算：把每年射到一畝地上的太陽光能的30%作為植物可以利用的部分，而植物利用這些太陽光能把空氣裏的二氧化碳和水分製造成自己的養料，供給自己發育、生長結實，再把其中的五分之一算是可吃的糧食，那麼稻麥每年的畝產量就不僅僅是現在的兩千多斤或三千多斤，而是兩千多斤的二十多倍！

這並不是空談。舉一個例：今年河南有些特別豐產試驗田要在一畝地裏收一百六十萬斤蔬菜。雖說蔬菜不是糧食，但到底是畝產一百六十萬斤！

所以，只要我們有必需的水利、肥料等等條件，加上人們的不斷創造，產量的不斷提高是沒有問題的。今天條件不具備，明天就會創造出來，今天還沒有，明天一定會有！

黨報宣傳的「衛星」雖然開始有人懷疑，但是誰要提出懷疑，誰就有被打成「右傾」的危險。著名的科學家、當時全國青年人崇拜的偶像錢學森，用科學的權威讓人們相信這些高產「衛星」是真的。

1959年3月上海會議期間，毛澤東的秘書李鋭問毛為何輕信糧食高產「衛星」，毛回答説，是因為看了錢學森的這篇文章⑨。

科學家如此，官員的狂熱就更不足為奇了。1958年8月1日，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一書記陶鑄在《紅旗》雜誌發表文章〈駁「糧食增產有限論」〉，認為廣東水稻畝產可達一萬斤⑩。8月11日，主管農業的副總理譚震林在《人民日報》上發表長篇文章〈論我國今年夏季的空前大豐收〉，不僅肯定了報紙上的浮誇數字，還從政治高度肯定了這些數字的偉大意義。9月26日，副總理陳毅在《人民日報》上發表題為〈廣東番禺縣訪問記〉的文章，説他親眼看見了廣東省番禺縣畝產100萬斤番薯、60萬斤甘蔗、5萬斤水稻的事實。多年來為糧食而發愁的糧食部也高興起來。他們向中央的報告寫道：「過去我們以為糧食大量增產、糧食狀況根本好轉是十年以後的事，現在我們看，三、四年後糧食狀況就能根本好轉。」⑪

同年9月中旬的一天，毛澤東在武漢對王任重説：「許多事情看來怪得很，要就沒有，或者很少，要就很多很多。過去九年糧食增加很慢，老愁糧食不足，可是今年一年就增加了幾千億斤。今年翻一翻，明年還可能翻一翻，這樣我們糧食就多得不得了。」⑫

1958年11月16日，譚震林和農業部部長廖魯言兩人在聯合給黨中央和毛主席提交的〈關於農業生產和農村人民公社的主要情況、問題和意見〉中説：「根據西安、廣州、南京、呼和浩特四個分片農業會議的預計，1958年糧食總產量是8,500億斤。這是經過各省、市、自治區壓縮後的數字，壓縮的幅度一般比地、縣委報的數字少10-30%。……下面報產，有浮誇虛報的，也有隱瞞產量的。經過省、地、縣三級打了些折扣，8,500億斤左右是比較可靠的；退一些講，總不少於7,500億斤，可以照此數公布。」這兩位農業領導人還樂觀地説：「1958年糧食增產較多，完成了國家徵購任務以後，可以分一部分糧食給社員，使每戶都有300-500斤儲備糧。這樣做，……減少了公社集中儲藏所引起的倉房設備等困難。」⑬

在來自全國上下的糧食喜訊中，毛澤東對糧食狀況十分樂觀。1958年8月4日毛澤東視察河北省徐水縣，他高興地說：「你們全縣31萬多人口，怎麼能吃得完那麼多糧食啊？你們糧食多了怎麼辦啊？」他要求幹部不要只考慮怎麼多打糧食，「也要考慮怎麼吃糧食呢！」還說：「以後人民就主要吃小麥，玉米和山藥餵牲口，餵豬；豬餵多了，人民就多吃肉。」又說：「糧食多了，以後就少種一些，一天做半天的活兒。」⑭毛澤東擔心糧食多了，進而提出了種植方面的對策：少種，高產，多收。9月底，劉少奇到江蘇視察時也提倡「三分之一的地種糧食，三分之一植樹，三分之一休閒」，「少種、多收」⑮。12月，八屆六中全會通過的〈關於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明文規定⑯：

> 過去人們經常憂愁我們的人口多，耕地少。但是1958年農業大豐產的事實，把這種理論推翻了。……耕地不是少了，而是多了。……在若干年內，根據地方條件，把現有農作物的耕地面積逐步縮減到例如三分之一左右，而以其餘的一部分土地實行輪休，種牧草、肥田草，另一部分土地植樹造林，挖湖蓄水，在平地、山上和水面都可以大種其萬紫千紅的觀賞植物，實行大地園林化。

1958年，在來自全國上下的糧食喜訊中，毛澤東對糧食狀況十分樂觀。他要求幹部不要只考慮怎麼多打糧食，也要考慮怎麼吃糧食。毛澤東擔心糧食多了，進而提出了種植方面的對策：少種，高產，多收。

在1958年毛澤東提出「糧食多了怎麼辦」的問題以後，8月6日，中國科學院黨組召開擴大會議，傳達和討論毛澤東的指示。主持人說：「過不了幾年，全國人民每年有3,000斤糧食，糧食多了怎麼辦？」在第二天的小組會議上，召集人再次傳達毛澤東的指示：「……糧食多了要研究用途。」經過緊張討論，中國科學院黨組把糧食綜合利用的研究任務下達給六個與化學和生物學有關的研究所。這些研究所停止了許多重要的研究課題，抽調了一大批科研人員，於8月25日正式啟動了糧食綜合利用課題。這些課題進行不到一年，花了很多投資，取得了不少「成果」。此時，研究「糧食多了怎麼辦」的科學家也餓得發慌。於是，二十多個與生物學有關的研究所的數百名研究人員被緊急動員起來，轉而進行代食品研究，提出了一系列代食品的研究成果。1960年11月9日，中國科學院黨組上書黨中央、毛主席，提出了〈關於大辦糧食代用品的建議〉⑰。

三　「高產量」帶來高徵購

糧食高產的神話帶來了兩個直接後果，一是大吃大喝；二是高徵購。大吃大喝發生在1958年秋季短暫時間，也是造成1959年大饑荒的一個原因。有些地方「吃飯放衞星」，人們「甩開膀子幹，敞開肚皮吃」，一天吃三頓乾飯。

由於把1958年的糧食總產量估為8,500億斤，公布數為7,500億斤（兩三年後糧食部公布的數字是3,980億斤，1984年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字為4,000億斤⑱，實際有多少只有天知道），國家的徵購指標也就水漲船高。1958至1959糧食年度（1958年7月1日到1959年6月30日），實際徵購糧食1,113.35億斤，比上一年度多徵購了195.14億斤，增長幅度為21.25%，糧食實際產量按4,000億斤算，只比上年增長0.26%⑲。正常年景的徵購量只有850億斤。

農民以生命的代價承擔了浮誇風的後果。1958年8月13日《人民日報》在一版頭條通欄標題：「麻城建國一社出現天下第一田　早稻畝產三萬六千九百多斤」。這是動用400多名勞動力把其他已成熟的稻子移栽在第二生產隊1.016畝的水田上造出的假典型。幹部造假，農民遭殃。從1959年下半年到1960年一年多時間內，僅第二生產隊所在地河北垸的400多人口就餓死了70多人，餓死人數佔總人口的六分之一。其他公社的人見了建國公社的人就白眼：「就沾了你們建國一社的光，牽連我們的糧食也賣超了。」⑳

據中央有關部門匯總，到1959年4月初，山東、安徽、江蘇、河南、湖南、甘肅、貴州、河北等15個省、區，「無飯吃」的人口達2,517萬㉑。從1959年春天開始，農村大批餓死人。由於地方官員隱瞞和縮小死亡數字，中央一直把餓死人當作個別現象，不承認糧食不足，繼續加緊糧食徵購。

1960年2月，糧食部在四川南充召開了為期五天的全國糧食廳長會議，討論安排群眾生活問題。糧食部副部長趙發生2月9日講話說：「四川每年都要調出大量糧食支援全國各地。但四川城市人民每月只吃20斤、19斤；農村食堂每人每天吃四兩糧。四川人民把方便讓給別人」。會上提出「學四川，學南充」㉒。四川的官員打腫臉充胖子。1957到1960年，四川是淨調出糧食(徵購量大於銷售量)省。後來，四川省是餓死人最多的省，餓死1,000萬人。這當然與糧食高徵購有關。

農民以生命的代價承擔了浮誇風的後果。1959年春天開始，農村大批餓死人。由於地方官員隱瞞和縮小死亡數字，中央一直把餓死人當作個別現象，否認糧食不足，繼續加緊糧食徵購。

河南省信陽地區餓死了100多萬人，稱之為「信陽事件」。事件發生後，中央和省委工作組於1960年6月18日〈關於河南省信陽地區人口死亡和糧食問題的調查報告〉中寫道㉓：

> 1959年全區糧食產量32.58億斤，比1958年減產46.1%。而當時信陽地委把產量估計為64.27億斤。省裏根據這個產量安排信陽徵購任務為9.6億斤，比1958年多徵4,300萬斤。地委又向各縣加碼5%，徵購任務總共10.49億斤。全區完成徵購任務之後，除了種子、飼料之外，剩下的口糧每人平均全年只有164.5斤(原糧)。按每人每月35斤計，可吃4個月。當時沒有副食，沒有油，35斤原糧只有25斤左右糧食，也是半飢半飽。加上全區有180萬人搞水利，吃掉了相當一部分糧食。

1959至1960年度，預計全國糧食產量5,000億斤，根據毛澤東的意見，徵購任務為1,100億斤，銷售計劃為820億斤。然而，這個年度的實際產量只有3,000多億斤，完成徵購任務很困難。為了完成毛澤東欽定的徵購任務，官員就把徵購糧食和反右傾結合在一起，用反右傾的政治壓力徵購糧食。因此，糧食徵購任務完成得很快，打破了往年的常規。

1959年10月15日，李先念在全國電話會議上稱：「從7月1日到10月10日，共收購糧食453.8億斤，比去年同期多收156.8億斤。」他強調，收購糧食「是一場社會主義同資本主義兩條道路的鬥爭，是一場政治思想戰線上的鬥爭」，「要開展總路線的宣傳教育和對右傾思想的批判」㉔。殘酷的政治鬥爭終於從農民那裏拿來了糧食。11月27日，糧食部給中共中央的報告中，字裏行間流露出喜悅之情：「今年秋季糧食徵購運動聲勢浩大，來勢猛，進度快，為往年所沒有。從

7月1日到11月20日，徵購入庫已達897億斤，比往年同期多275億斤……全年糧食徵購任務預計11月底可完成，比往年提早了一兩個月，打破了以往的常規。」這個報告還有其他的喜訊：糧食銷售量比去年同期下降了20億斤；出口調撥計劃完成了79億斤，提前34天完成了1959年的計劃；10月底，全國糧食庫存已達658億斤，為歷年同期最高峰。報告還承諾：中央確定的1959至1960年度1,075.8億斤的徵購計劃可以超額完成，各地決心很大，已安排了1,100億斤，完成1,200億斤是有可能的……㉕

糧食部門的喜訊伴隨着農民的眼淚。1959年冬到1960年冬，是餓死人最多的一年。大饑荒中餓死的人，有60%是死於這一年。

四　大批農民餓死了，還不承認缺糧食

農民沒有這麼多糧食，徵購自然遇到困難。1958年10月4日，糧食部黨組給中共中央的報告中說：「今年糧食大豐收，糧食問題基本解決。可是糧食購銷調運情況很不好。從今年7月1日到9月底，全國徵購糧食268億斤，比去年同期減少了49億斤，銷售糧食211億斤，比去年同期多22億斤。其中城市多銷10億斤，農村多銷12億斤。全國9月底，糧食庫存418億斤，比去年同期減少了68億斤。有17個省市庫存減少，其中津、京、遼、吉庫存最為薄弱。」㉖

為了完成毛澤東欽定的徵購任務，官員就把徵購糧食和反右傾結合在一起，用反右傾的政治壓力徵購糧食。因此，糧食徵購任務完成得很快，打破了往年的常規。

1959年2月21日，譚震林在晉、冀、魯、豫、陝、川、鄂、蘇、皖、京十省市小麥座談會的總結上說：「現在糧食問題主要是心理狀態，並不是實際上有甚麼糧食問題。河南整社還沒有結束，據說就搞出來成百億斤糧食。為甚麼這樣的豐收他們還要打一些埋伏？這是一個心理狀態。」㉗

1959年1月27日，廣東省委書記處書記趙紫陽寫了〈雷南縣幹部大會解決糧食問題的報告〉，報告說：「雷南縣去年晚造生產有很大躍進，年底卻出現了糧食緊張的不正常現象。為此全縣召開了一系列幹部會議，結果查出瞞產私分糧食7,000萬斤。雷南縣的經驗證明，目前農村有大量糧食，糧食緊張完全是假象，是生產隊和分隊進行瞞產私分造成的。」這個報告介紹，雷南縣反覆交代兩條政策：一、糧食政策。明確宣布1959年夏收之前糧食消費以生產隊為單位進行包乾，以解除大家對糧食問題的顧慮；二、對待瞞產幹部的政策。應明確宣布瞞產是錯誤的，但只要坦白交代，可以既往不咎；拒不交代的，要給予處分，甚至法辦。廣東省委在趙紫陽的報告上的批語中強調「去年大豐收、大躍進是完全肯定的，糧食是有的」，「必須堅決領導和進行反瞞產、反本位主義的鬥爭，才能保證完成糧食外調任務和安排好群眾生活」。2月22日，毛澤東對趙紫陽的報告作了長篇批示，認為「公社大隊長小隊長瞞產私分糧食一事，情況嚴重，……在全國是一個普遍存在的問題，必須立即解決。」毛澤東在批語中肯定了雷南縣的兩條政策㉘。

安徽的飢餓從1958年冬天就開始了，到1959年春天已經很嚴重了。在廣大農民因飢餓而死的時候，1959年，《經濟消息》第9期發表了來自安徽省的一篇文章，題為〈是缺糧問題，還是思想問題？〉。文章一開頭就說：

> 安徽省委工作組最近對桐城縣鬧糧情況進行了調查。調查材料表明，目前農村的所謂糧食問題，不是缺糧問題，也不是國家徵購任務過重的問題，而是思想問題。安徽省委認為，桐城縣的材料，可以代表全省一般情況，要求各地批判那些具有右傾保守思想的人，認真地做好當前糧食工作。

這篇文章援引調查報告的材料說：「原來各農業社瞞產私分的現象非常普遍，且瞞產數字很大，花樣也很多。有的生產隊平均畝產1,700斤，只報700斤，有的搞秘密倉庫，一個生產隊在一夾壁牆中藏糧3萬斤，另一個生產隊把五萬四千斤糧食藏在稻草堆裏；有的幹部帶頭集體私分，有一個生產小隊每戶分糧200斤。」㉙文章認為出現大量「瞞產私分」的原因是宣傳工作沒做好。

毛澤東真的相信了這篇奇文中所講的情況，相信有人瞞產私分，相信農村糧食很多。他比一般幹部高明的是，不是就事論事地反對「瞞產私分」，而是從所有制上找原因。1959年2月28日，他在這篇文章旁邊加了以下批語㉚：

毛澤東不是就事論事地反對「瞞產私分」，而是從所有制上找原因。他認識到公社所有制還不行，但還是不相信糧食不足，不相信農民挨餓，認為只要所有制調整了，糧食就會來。

> 政策是對的，理由沒有說清楚。基本的隊有制，部分的社有制，不但1958年如此，1959年及往後幾年還是如此。要翻過來，變為基本的社有、部分的隊有制，需要多年時間，這是一個由小集體所有制（隊有）到大集體所有制（社有）的逐步發展過程。不認識這個客觀真理，不可能根本解決問題，不能說服人。

這篇文章加上毛澤東的批語，轉發全國，雖然對抑制「一大二公」的「共產風」起了一定的作用，但使全國各地的高層幹部對糧食形勢產生了錯誤的估計，加強了全國各地對農民的反瞞產私分的鬥爭，從而加劇了農村的飢餓，死人愈來愈多。

1959年2月27日至3月5日的鄭州會議上，雖然各地鬧糧食的情況不斷傳來，但中共中央還不承認缺糧。毛澤東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說㉛：

> 大家看到，目前我們跟農民的關係在一些事情上存在着相當緊張的狀態，突出的現象是在1958年農業大豐收以後，糧食棉花油料等農產品收購至今還有一部分沒有完成任務。再則全國（除少數災區外），幾乎普遍地發生瞞產私分，大鬧糧食、油料、豬肉、蔬菜、「不足」的風潮，其規模之大，較之1953年和1955年那兩次糧食風潮有過之而無不及。同志們，請你們想一想，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我認為，我們應該透過這種現象看出問題的本質即主要矛盾在甚麼地方。這裏有幾方面的原因，但是我以為主要地應從我們對農村人民公社所有制的認識和我們所採取的政策方面去尋找答案。

在這裏，毛澤東認識到公社所有制還不行，要退回到「三級所有，隊為基礎」。這是比較實事求是的。但是，毛澤東還是不相信糧食不足，不相信農民挨餓，認為只要所有制調整了，糧食就會來。

高徵購指標下達以後，農民明明知道，按這個指標，口糧、飼料、種子都沒有了，可是為了保障自己的切身利益，有些生產隊的確私下藏了一些糧食，

但數量不多。中央和省級幹部過高地估計了這個數量，在大批農民餓死的時候，還不相信沒有糧食。

五　殘酷的反瞞產私分

各級領導人有了這個錯誤的估計，就繼續加大糧食徵購力度，一斤不能少，一天不能拖。基層幹部也顧不得按毛澤東所要求的從所有制上、從政策上做工作，通過反瞞產私分對農民進行暴力掠奪是一條捷徑。反瞞產私分和整風整社結合在一起，強化了政治壓力。可憐的中國農民，在深受飢餓折磨的同時，又遭受反瞞產私分的暴力摧殘。

基層幹部顧不得按毛澤東所要求的從所有制上、從政策上做工作，通過反瞞產私分對農民進行暴力掠奪是一條捷徑。反瞞產私分和整風整社結合在一起，強化了政治壓力。

1959年，四川省榮縣小春徵購任務沒有完成，10月2日，在長山區召開五級幹部千餘人的會議， 主題是反瞞產，落實徵購任務。縣委第一書記徐某布置鬥爭說：「群眾真正起來打人，不要潑冷水。」長山區首先打人，縣委立即表揚，並批評其他地區右傾。這個會上吊打了30多名社隊幹部，10多人致殘，逮捕了3個公社幹部。10月25日，又在鐘鼓樓召開生產小隊長以上的會議，規模為4,000人。會議的內容是反右傾，查糧食。這個會有30多個分會場同時打人，會場嚴加戒備，不准外出，不准會客。樂德公社14個公社幹部中被吊打4人，撤職8人，受其他處分2人。該公社大小隊幹部被打的有142人，當場打死1人，打殘病死1人。縣委第一書記徐某等人提出「要糧不要人」、「要社會主義不要人」、「有糧不交者打」等的口號。會後，區、公社、生產隊又層層打人——「上級打下級，一級打一級，幹部打群眾」。縣裏召開的會計會、醫生會都發生打人事件。一些「敢打人」的幹部被提拔重用，不敢打人的幹部受到批評。區、公社、生產隊普遍設「警察」、「監獄」、「土勞改隊」，任意對下級幹部和群眾進行毆打、逮捕、勞教、處分，並且普遍使用肉刑。據對長山、人和、劉家三個公社了解，就有7名小隊長以上幹部被打死。復興公社三大隊打死社員3人㉜。

遼寧省鐵嶺泛河公社在查糧挖糧中宣布：「藏一粒糧食，就等於私藏一粒子彈」，「誰藏一粒糧食，誰就是反革命」。有的在黨員幹部會上提出「沒有殺人的心，就購不出糧食」。公社黨委書記徐某在楊威樓召開生產隊支部書記會時，把繩子擺在桌子上，問大家：「你們認識這個東西不？有沒有糧食看着辦！」當場把藥王廟生產隊的支部書記崔鳳伍鬥爭得尿撒在褲子裏。在藥王廟召開的生產隊隊幹部會上，第一小隊隊長劉春林生病沒有來，徐某讓人用手推車把他推到會上「辯論」。徐問劉：「生產隊大躍進了沒有？」劉只好答：「大躍進了。」又問：「人民公社優越不？」劉答：「優越。」緊接着問：「那你為甚麼不拿糧食？」購糧幹部魏某（縣農委股長）在藥王廟生產隊逼社員劉玉青拿糧，劉說沒有糧。魏就把劉綁起來讓其跪在地上，魏親自用腳踢，還令其遊街一天。劉被迫自殺，劉的老婆也逼瘋了。公社秘書李興民在城南堡生產隊立公堂，審訊逼糧。在1959年購糧過程中，全公社有67名幹部打過人，被打的88人，被「辯論」的112人㉝。

在反瞞產私分中，河南省信陽地區光山縣就有2,241人被打，其中105人被打死，被撤職幹部526人㉞，在反瞞產後期打死人更多。河南省委書記處書記李立

於1960年11月28日給時任河南省委第一書記的吳芝圃的報告中提供了更加詳盡的情況，現摘抄如下㉟：

光山縣槐店人民公社1959年全社平均畝產172斤，總產1,191萬斤。公社黨委報畝產626斤，總產4,610萬斤。縣裏分配徵購任務是1,200萬斤。超過了全公社的實際總產量。為了完成徵購任務，他們不惜採取一切手段，大搞反瞞產，把群眾僅有的口糧搜刮一空。徵購入庫1,039萬斤。食堂普遍停伙，死人現象相繼發生。劉文彩和公社黨委把食堂停伙死人歸於富裕中農進攻，階級敵人的破壞，歸結為兩條道路的鬥爭在糧食問題上的表現，反瞞產鬥爭持續8個月之久。六七十天內粒米全無，造成人口大量死亡。

全公社原有36,691人，8,027戶。從1959年9月到1960年6月，死亡12,134人（其中，男7,013人，女5,121人），佔原有人口的33%。全家死絕的有780戶，佔原有總戶數的9.7%。薑灣一個村原有45人，死亡44人，只剩下一個60多歲的老太太也瘋了。

全社有社、大隊、小隊幹部1,510人，打過人的就有628人，佔幹部隊伍總數的41.5%。被打的有3,528人（其中幹部231名），當場打死群眾558人，打後致死的636人，致殘的141人，逼死14人，打跑43人。

甘肅省通渭縣成立了「萬人整社團」，到各生產小隊和農民家裏搜糧食，挨門挨戶，翻箱倒櫃，普遍搜查，斤兩不留。農民說，「萬人整社團」實際是「萬人搜糧團」、「萬人搶劫團」。

除了拳打、腳踢、凍、餓以外，還採取了冷水澆頭、拔頭髮、割耳朵、竹籤子穿手心、松針刷牙、點天燈、火炭塞嘴、火烙奶頭、活埋等數十種極為殘忍的酷刑。

甘肅省定西地區通渭縣把反右傾鬥爭當作完成糧食徵購任務的手段，對講真話的幹部動輒批鬥、撤職、開除、法辦。縣長田步霄到基層搞調查，回到縣裏講了真話，縣委書記席道隆把田步霄打成「反黨份子」、「小彭德懷」，多次批鬥。1959年10月29日田步霄自殺身亡，時年三十五歲。中共通渭縣委在隴川公社召開了一次整社徵糧的千人現場會，席道隆說：「要繼續反右傾，鼓幹勁，特別是在糧食問題上，無論阻力有多大，困難有多少，糧食徵購任務一定要完成，對於那些頑固不繳的要想盡一切辦法迫使其繳出來，必要的時候，我還是那句老話，要政治掛帥。政治就是革命，革命就不是請客吃飯，不能文質彬彬，要有革命的鐵的手腕和鐵的行動。」縣裏向公社下達命令：「完不成糧食任務，提頭來見！」會後，縣裏成立了「萬人整社團」，到各生產小隊和農民家裏搜糧食，挨門挨戶，翻箱倒櫃，普遍搜查，斤兩不留，有的地方挖地三尺。搜查中見甚麼拿甚麼，連婦女的針線包也拿走了。農民說，「萬人整社團」實際是「萬人搜糧團」、「萬人搶劫團」㊱。

在搜糧食過程中，「萬人整社團」對群眾採用各種殘酷的刑罰。有的公社把生產隊幹部集中起來算賬，逼着他們交代糧食藏在哪裏。有的提出「一個會議，十個戰場」的口號，把逼糧食會當成對敵鬥爭的戰場。有的公社召開萬人鬥爭大會，民兵帶上機槍、步槍、馬刀警戒助威。在這些鬥爭中，對被鬥的幹部群眾實施各種酷刑，如竹籤子插指頭、站冰塊、雪裏埋人、打夯、拔鬍子等120多種。在全縣大搜查中，搜出糧食1,100多萬斤（大部分被「萬人整社團」的人吃喝揮霍掉了），打死、逼死1,300多人。搜糧活動一共搞了40多天㊲。

在農民備受摧殘的時候，1959年9月25日，著名科學家錢學森在《知識與力量》第8、9期合刊上發表了題為〈農業中的力學問題〉的文章。這篇文章認為，按照中國的平均緯度，接受的太陽能轉換成碳水化合物的乾物質，每畝糧食產量應為7.8萬斤，扣除陰天和非生長季節，也應有3.9萬斤。這篇文章使幹部相信，農村的確藏有大量的糧食。

六　政府的糧食庫存比農民生命更重要

1959年4月到1960年4月是餓死人最多的一年。從表2的糧食庫存數中可以看出，在這期間，全國庫存糧食最高達887.03億斤（1959年11月初），最少也有319億斤（1959年5月）。1960年4月，是春荒最為嚴重的時候，這時糧食庫存為403.51億斤。這是貿易糧（每噸貿易糧相當於1.2噸原糧），折合原糧為約480億斤，按當時口糧標準計算，相當於1.4億人一年的口糧。如果政府拿出一半庫存糧食來救人，也不會餓死人！

當信陽100多萬人死於飢餓時，河南省至少有25.07億斤糧食存在庫裏，湖北省至少有13.22億斤糧食存在庫裏。如果開倉放糧，僅動用這兩個省的庫存，根本不會餓死人！

表2　大饑荒年代糧食庫存　（貿易糧，億斤）

年份 / 月份	1957-1958	1958-1959	1959-1960	1960-1961	1961-1962
7	354.85	388.94	338.79	265.88	157.46
8	401.90	398.71	395.84	289.11	191.30
9	486.31	417.23	503.15	341.02	234.81
10	560.21	418.12	655.21	386.93	304.95
11	690.66	658.02	887.03	540.08	460.57
12	756.91	748.43	848.98	572.11	490.02
1	725.08	714.42	764.15	510.35	438.79
2	676.75	654.56	673.19	444.50	394.88
3	601.66	556.01	544.54	359.83	328.86
4	507.62	433.50	403.51	267.89	257.98
5	404.53	319.00	286.22	190.86	200.92
6	384.41	343.28	297.06	171.71	189.28

資料來源：〈糧食部計劃司糧食資料提要〉，1962年8月25日。

糧食部另一個數字說1960年6月30日，全國糧食庫存為301.48億斤，其中河南25.07億斤；湖北13.22億斤㊳。從這些庫存數字可以看出，當信陽100多萬人死於飢餓時，在信陽所在的河南省至少有25.07億斤糧食存在庫裏，在信陽附近的湖北省，至少有13.22億斤糧食存在庫裏。如果開倉放糧，僅動用這兩個省的庫存，800萬信陽人，每人可以得到近50斤糧食，根本不會餓死人！政府千方百計增加糧食庫存，準備用於何處？為甚麼見死不救？

七　餓死人最多的時候，食品出口最多

更令人難以理解的是，在農民大批餓死的時候，國家卻大量出口糧食。按生產年度計，與1957年相比，1959年的糧食產量減少了2,505萬噸㊴，而1959年的糧食出口卻增加到415.75萬噸，比1957年的209.26萬噸多了近一倍（見表3）。這一年，中國的糧食出口創歷史最高紀錄，達415.75萬噸。這個數字是貿易糧，415.75萬噸貿易糧相當於約500萬噸原糧。留給農民的口糧都是原糧，其中大部分還是山芋（又稱白薯、紅薯、甘薯、紅苕）。1959至1961年農村人均年消費糧食量為164公斤，1957年為204.5公斤。按1957年的標準算，500萬噸原糧足夠2,450萬人吃一年。大饑荒最為嚴重的1960年，國家還繼續出口糧食272.04萬噸。

在這期間，國家不僅出口糧食，還出口了大量的油類、鮮蛋、肉類、水果等當時極為珍貴的食品（見表3）。1960年4月19日，在中央召開的全國電話會議上，李先念再一次強調了加強肉、蛋等出口商品收購問題。當時農村已經餓殍遍地，沒有飼料，豬長得又瘦又小，幾十斤就收購走了。李先念說：「豬出得很不好，出的不是豬而是狗豬。香港挖苦我們，把我們出口的豬燒掉了，說有瘟病，不然三四十斤為甚麼賣掉呢。捷克總理西羅基給周總理寫信抗議，說：一是交不了貨，二是交來的不敢在市場上出售，質量太次。」還說：「今年一季度2.6萬噸豬的出口任務只完成一萬零幾十噸，這樣不行。請各省委考慮，既要很好地說服，也要加一點命令。」談到蛋，李先念則要求商業系統「來一個突擊收購運動」，「要採取斷然措施來解決出口問題」㊵。

令人難以理解的是，在農民大批餓死的時候，國家卻大量出口糧食。1959年中國的糧食出口創歷史最高紀錄，達415.75萬噸。大饑荒最為嚴重的1960年，國家還繼續出口糧食272.04萬噸。

表3　1956至1965年中國的部分食品出口

出口食品＼年份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糧食（萬噸）	265.12	209.26	288.34	415.75	272.04	135.50	103.09	149.01	182.08	241.65
花生油（萬噸）	3.85	1.93	2.86	4.24	2.66	0.62	0.42	0.81	0.98	1.19
花生仁（萬噸）	35.04	23.93	6.80	6.44	3.45	0.05	0.39	0.33	2.66	5.83
鮮蛋（萬噸）	2.13	3.08	3.84	1.34	1.31	1.11	2.08	2.99	3.19	3.76
活豬（萬頭）	54.46	50.70	79.14	71.87	78.75	37.92	81.79	130.19	164.67	171.86
凍豬肉（萬噸）	12.23	5.41	11.81	10.96	7.43	0.93	0.34	1.54	6.21	14.25
活牛（萬頭）	10.72	8.76	13.50	11.55	9.48	1.12	1.64	2.46	4.98	9.33
活家禽（萬隻）	838	1,222	1,455	612	824	492	659	1,044	1,658	2,141
凍家禽（噸）	4,525	5,890	9,569	4,202	4,755	3,055	2,175	2,963	3,860	4,013
凍兔肉（噸）		221	802	650	926	643	2,304	3,620	2,431	2,680
水產品（萬噸）	4.49	5.78	8.85	8.62	9.46	4.23	4.60	5.94	9.25	12.00
蘋果（萬噸）	4.76	6.67	9.24	10.11	10.75	4.99	6.35	6.02	7.53	8.06

資料來源：《中國經濟年鑒》編輯部編：《中國經濟年鑒（1981）》（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1981），頁VIII-47-50；《中國經濟年鑒》編輯部編：《中國經濟年鑒（1982年海外版）》（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1982），頁VIII-47-48，花生仁出口數比內地版多一些。

「突擊收購運動」和「斷然措施」一到基層就成了大規模的暴行。四川省壁山縣獅子公社虎峰大隊在1960年4月收購雞和蛋時，不是按社員實有的雞和可能生的蛋來攤派，而是按人頭下指標，不管有雞無雞，不管雞下不下蛋，不管是不是下蛋季節，將任務層層下達，社員完不成任務就要受到懲罰。誰家拿不出雞蛋，食堂就不讓誰吃飯。六隊社員柯政國沒有蛋上交，全家七口人被扣飯。他母親到親戚家借了六個雞蛋上交才解除扣飯。除了扣飯以外，完不成交蛋任務，還不准買鹽、煤油、煙等日用必需品。有的供銷社幹部和生產隊幹部，為了完成雞蛋徵購任務，竟不經社員同意，到社員家強行捉雞。捉雞經常是在深更半夜進行，弄得雞飛狗叫，人心惶惶㊶。

「突擊收購運動」和「斷然措施」一到基層就成了大規模的暴行。四川省壁山縣獅子公社虎峰大隊在1960年4月收購雞和蛋時，不是按社員實有的雞和可能生的蛋來攤派，而是按人頭下指標，社員完不成任務就要受到懲罰。

商業部黨組提供的食品出口數字和表3略有不同：1959年商業部系統供應出口的任務完成了303,000萬元，佔出口計劃的110.8%，比1958年供應出口實績增長了28.9%。其中，豬肉供應出口23.3萬噸，是建國以來出口最多的一年；凍牛羊肉2萬噸，為出口計劃的125%；鮮蛋出口5,200多萬斤，冰蛋出口6,208噸；活家禽出口954萬隻，凍家禽出口7,022噸。此外，還出口蘋果10.2萬噸，桔柑9.1萬噸㊷。

八　結語

從上文的論述可見，大躍進以前，中國糧食就十分短缺。1958年，浮誇風盛行，各地糧食高產的喜訊頻傳，毛澤東信以為真。國家根據虛假的糧食產量，提高了徵購指標，通過反瞞產私分的方式，用暴力拿走了農民的口糧。在農民大批餓死的時候，政府還有大量的糧食庫存，並且大量出口糧食，實在是令人費解的荒唐行為。

註釋

① 交通大學研究所調查報告：〈解放前洋麥進口情況〉，糧食部歷史檔案，1954。
② 章乃器：〈五年來的糧食工作情況——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上的發言〉，糧食部歷史檔案，1954，全宗號：180；目錄號：2；案卷號：52。
③ 〈關於實行糧食計劃收購與計劃供應的命令〉，1953年11月19日。
④ 劉少奇：〈在擴大的中央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62年1月27日），載《劉少奇選集》，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441-42。
⑤ 《大眾日報》（山東），1957年10月20日。
⑥ 〈中央轉發中央辦公廳綜合的「關於十六省區缺糧、斷糧、鬧糧情況和各地黨委提出的解決措施的簡報」〉，1958年4月25日。
⑦ 毛澤東：〈在成都會議上的講話（三）〉（1958年3月20日），載《毛澤東思想萬歲（1958-1960）》（民間編印），頁36。
⑧ 錢學森：〈糧食畝產量會有多少？〉，《中國青年報》，1958年6月16日，第4版。
⑨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下冊（海口：南方出版社，1999），頁365。
⑩ 陶鑄：〈駁「糧食增產有限論」〉，《紅旗》，1958年第5期，頁1-5。
⑪ 〈糧食部黨組向中央的報告〉（糧發〔58〕20號），1958年5月20日。
⑫ 王任重：〈毛主席在湖北——札記二則〉，《七一》，1958年第5期。
⑬ 〈中共中央批准譚震林、廖魯言兩同志「關於農業生產和農村人民公社的主要情況、問題和意見」〉，載黃道霞、余展、王西玉主編：《建國以來農業合作化史料彙編》（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2），頁513。

⑭ 康濯：〈毛主席到了徐水〉，《人民日報》，1958年8月11日。
⑮ 〈劉少奇同志視察江蘇城鄉〉，《人民日報》，1958年9月30日。
⑯ 〈關於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載《建國以來農業合作化史料彙編》，頁518-19。
⑰ 薛攀皋：〈自然科學研究盲目聽命政治的教訓——荒唐的科研課題「糧食多了怎麼辦」〉，《炎黃春秋》，1997年第8期，頁24-26。
⑱ 糧食部統計司：糧食統計表（1962），糧食部歷史檔案，1962；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1984）》（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84），頁141。
⑲ 1959年全國糧食廳局長會議資料。1962年糧食部計劃司統計的1958至1959年度的徵購數是1,092.02億斤。
⑳ 章躍兵：〈圖虛名招實禍的「天下第一田」〉，《炎黃春秋》，1995年第3期，頁33。
㉑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3），頁714。
㉒ 〈全國糧食廳長會議簡報〉，1960年2月9日。
㉓ 中央辦公廳、河南省委工作組于桑、武人文：〈關於河南省信陽地區人口死亡和糧食問題的調查報告〉，1960年6月18日。
㉔ 〈中央書記處1959年10月15日電話會議上李先念同志講話紀要〉。
㉕ 糧食部黨組：〈關於當前糧食情況和今後糧食工作意見〉，1959年11月27日。
㉖ 糧食部黨組：〈當前糧食購、銷、調運情況匯報〉，1958年10月4日。
㉗ 〈譚震林同志在十省市小麥座談會上的總結〉（記錄稿，1959年2月21日）。中共山東省委農村工作部，1959年2月26日印發。
㉘ 毛澤東：〈中央批轉一個重要文件〉（1959年2月2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八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52-54；張湛彬、劉杰輝、張國華主編：《大躍進和三困難時期的中國》（北京：中國商業出版社，2001），頁170。
㉙ 《經濟消息》是國家計委的一個內部刊物，主要是為中央領導人提供決策資料。這個刊物反映了一些真實情況，但是，〈是缺糧問題，還是思想問題〉這一篇文章起了極壞的作用。
㉚ 毛澤東：〈關於目前農村集體所有制形式問題的批語〉（1959年2月28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八冊，頁80。
㉛ 毛澤東在鄭州會議上的講話，1959年2月27日，引自《毛澤東思想萬歲（1958-1960）》，頁200。
㉜ 〈王子清同志1960年10月3日關於榮縣一些問題向農村工作部的匯報〉；〈張守愚、劉景周1960年11月30日向省委的匯報〉。
㉝ 省、市、縣委工作組：〈鐵嶺縣泛河公社整風整社試點工作總結〉，中共遼寧省委1960年12月25日報送東北局。
㉞ 喬培華：《信陽事件》，未刊稿，頁70。
㉟ 李立：〈向吳芝圃的報告〉，1960年11月28日，河南省檔案館，1960，卷號：2405。
㊱㊲ 〈中共甘肅省委關於報送「通渭的歷史經驗教訓」的報告〉（甘發〔65〕374號），1965年7月5日。
㊳ 糧食部計劃司統計數字，1960年7月5日。
㊴ 《中國統計年鑒（1984）》，頁141。
㊵ 在中央電話會議上李先念同志的講話，1960年4月19日。
㊶ 〈省委農業檢查團江津組向四川省委的報告〉，附件三：〈關於財貿工作的幾個問題的材料〉，1960年5月3日，頁56-59。
㊷ 商業部黨組：〈關於1959年供應出口計劃完成情況的報告〉（〔60〕上海會議文件97），1960年1月8日。

楊繼繩 《炎黃春秋》雜誌社副社長

文革初期的集體暴力

● 張晨晨

暴力行為是貫穿了文革主體階段(1966-1969)的鮮明特徵，但在運動的不同時期有着不同的特點。王友琴指出：「文革中大規模的群眾性暴力迫害，始於1966年夏天的打老師和打同學。」①與文革後期掌握了槍支武器的群眾間武鬥、軍隊和群眾間衝突不同，1966年夏天的暴力行為主要是單向的、具有儀式性的、一種並不着眼於權力爭奪的身體迫害。這種迫害並非以殺害對方為目的，而是通過各種形式的體罰、毒打摧毀其日常生活和精神意志，即「整人」。當然，目的與手段的差異足以使這樣的行為導致大量死亡的發生，而在遠離政治中心的鄉村，更發生了駭人聽聞的集體屠殺事件。基於可考的文字資料，本文的分析重點是城市中的運動鬥爭，尤其是作為政治中心的北京；試圖從社會科學的整體主義方法出發，探討紅衛兵暴力行為的結構特徵，以及國家的權威結構和觀念結構的深刻影響；同時在更廣闊的視野中關注從「前十七年」到「文革」的承繼性影響。

1966年夏天的暴力行為主要是單向的、具有儀式性的、一種並不着眼於權力爭奪的身體迫害。這種迫害並非以殺害對方為目的，而是通過各種形式的體罰、毒打摧毀其日常生活和精神意志，即「整人」。

一　集體暴力主體的行為結構特徵

在關於1966年「破四舊」與「紅八月」的大量史實敍述和回憶文章中，「恐怖」、「瘋狂」、「血腥」等詞彙的頻繁出現勾勒出我們對那個夏天的總體印象。學校裏的鬥爭對象主要是教師，尤其那些「反動學術權威」以及一些「出身不好」的學生；「破四舊」則把運動推向了整個社會，各種抄家打砸和強行驅逐行為很快從北京蔓延到全國各地②。作為鬥爭政治與革命的研究專家，蒂利(Charles Tilly)告誡道：「我希望讀者不要把攻擊衝動、古老的仇恨、文化斷裂、狂熱或全球化看作是集體暴力的原因，相反它是一種政治形式。諸如士兵、員警和軍閥這些暴力專家經常參與集體暴力……但是，與政治更微妙的聯繫出現在暴力專家的不行動。」③蒂利和其他政治社會學家建立了一些有關各種集體暴力的分析模型，但是這些理想類型很少可以直接用於中國那個特定年代的分析。學生革命者的身份和行動、以及最高領袖和各級政權對他們行為的態度都有太多的

矛盾和模糊之處。筆者在下文的敍述中會應用一些其他西方學者的理論，探索其與實際的聯繫。

(一) 非形式性集體暴力與形式性集體暴力

諾頓 (Anne Norton) 認為，暴力行為一方面像演講與書寫一樣，通過與權威的結構聯繫從而對物質賦予意義；另一方面，它本身就代表了一種權威，通過將一種身份銘刻在另外一種身份之上。她對暴力進行了類型學研究，並將其和韋伯的權威類型聯繫起來，其分類是：「形式性個人」(formal individual)、「非形式性個人」(informal individual)、「形式性集體」(formal collective)、「非形式性集體」(informal collective) 四個類型的暴力行為。這裏的「形式」，指的是暴力行為是否見容於現存的法律秩序之內，如同許多歷史社會學家指出的那樣，現代國家就是通過建立一系列將暴力合法化的機構而逐漸興起的。形式性集體暴力的典型表現就是戰爭，而它在和平時期的典型存在則是軍隊、員警等常規的武裝力量，通常具有統一的徽章、標識等象徵物。非形式性集體暴力在法理型權威下是絕對禁止的，在超凡魅力型／克里斯瑪型權威 (charismatic authority) 下卻常常被採用，因為這種行為「彰顯了一種共性的意識，這種意識在對克里斯瑪領袖的歡呼中將人們聯合在一起」④。

文革中造成更多死亡人數的是恢復國家機器嚴密控制後的軍隊、員警和黨團骨幹，不過這種現象在文革前就已經多次預演過了，前期紅衛兵與後期造反派的非形式性集體暴力則是看似全新的現象。

表面上看，文革初期紅衛兵的造反運動是非形式性集體暴力，後期軍隊介入以後則有了更多形式性集體暴力的因素。「前五十天」之所以像更激進的反右運動，也是因為鬥爭形式是在不違反結構規範的框架之內進行的。儘管很多研究者指出，文革中造成更多死亡人數的是恢復國家機器嚴密控制後的軍隊、員警和黨團骨幹⑤，不過這種現象在文革前就已經多次預演過了，前期紅衛兵與後期造反派的非形式性集體暴力則是看似全新的現象，他們與國家機關暴力的關係也更加錯綜複雜。這裏要指出的是，1966年夏老紅衛兵的造反行為確實主要是一種非形式性集體暴力——反體制、游離於現存法律秩序之外的集體暴力，但同時它又有着諸多形式性集體暴力滲透的特徵。

首先，紅衛兵的造反行動常被人們稱為「奉旨造反」，也就是說得到了這個體制的最高權威毛澤東的支持，這種支持既包括毛的繼續革命理論所賦予的合法性，也包括從中央到地方的形式暴力機關的默許。造反者自身也明顯地認識到了這一點，1966年7月4日，在清華附中的紅衛兵貼出的〈再論無產階級的革命造反精神萬歲〉大字報中，他們寫道：「這就是我們的邏輯。反正國家機器在我們手裏。」據8月19日《人民日報》社論記載，8月18日，參加天安門廣場集會的紅衛兵說：「毛主席給我們撐腰，我們甚麼也不怕。」國家機器當然不會直接為他們所用，但是卻對他們的行為大開方便之門：8月22日和23日，軍隊和公安部先後出台了〈關於絕對不許動用部隊武裝鎮壓革命學生運動的規定〉和〈關於嚴禁出動員警鎮壓革命學生運動的規定〉⑥。甚至有不少資料顯示，相當多的員警還主動為紅衛兵提供「地富反壞右」份子的名單，引領他們進行抄家、打砸、驅逐。

如果僅僅是克里斯瑪型領袖利用非形式性集體暴力來鞏固自己的合法性，學生的造反行為恐怕還不會造成那麼激烈的暴力迫害。要是我們將視線轉移到行動

者身上就會看到，他們顯然不打算成為一般的「暴民」，而是建立起了各種組織，甚至為了規範組織行為又建立起了「糾察隊」，軍裝和袖章也同時風行起來。據駱小海回憶，「我們清華附中紅衛兵一方面對北大附中紅旗的美學意識感到欽佩，但另一方面仍然堅持平民着裝的傳統，只有在接見外賓場合才臨時換裝」⑦。「臨時換裝」一詞也體現了紅衛兵的自我認知，他們在極力模仿形式性集體暴力的外觀和修辭（這種修辭也是主流話語經常使用的）來為自己的行為建立依據。

但是，真正的形式性集體暴力在和平年代是潛藏的，行動亦有間歇性——這正是結構化暴力的特點，而紅衛兵組織卻必須不斷行動，因為「一旦不行動，它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意義。它需要不斷處在自我刺激、自我證實的狀態之中，它的成員需要不斷有共同參與的行動（抄家、體罰老師、破四舊、批鬥走資派）來證明他們的忠誠性、革命性、團體性和一致性」⑧。

（二）反現代性與儀式性

在學校內打人和「破四舊」中的抄家體罰等行為的另外一個矛盾之處是，它有一個看似是「後現代」的革命目標，卻完全通過「前現代」的方式去實現。需要指出的是，那些將文革看作主要是封建迷信思想的復辟的看法是不恰當的，文革致力於解決的矛盾以及其中展現出來的各種矛盾，都應放在中國的現代化進程中去理解，其爆發背景更是在十七年的社會主義政治經濟建設之後、具有新式教育背景的青年業已成長起來的情況下。然而，行動者卻採取了十分「前現代」、直接貶損人格的體罰方式來進行革命鬥爭，他們對文物、古建築的毀滅更有着十足「反文明」的意味。

將文革看作主要是封建迷信思想的復辟的看法是不恰當的，文革致力於解決的矛盾以及其中展現出來的各種矛盾，都應放在中國的現代化進程中去理解。然而，行動者卻採取了十分「前現代」、直接貶損人格的體罰方式來進行革命鬥爭。

曾有專文總結文革中的「批鬥景觀」，指出各種招數與道具既觸目驚心，又荒唐可笑，這裏列舉一二：「1966年8月5日至7日三天，復旦大學遭到揪鬥的近50名專家與幹部，被戴上高帽，臉部被墨汁塗黑。8月27日中科院哲學社會科學學部的一次批鬥會，學部所屬的各研究所之戴高帽者，共七八十人（其中包括翁獨健、錢鍾書、陸志韋、顧頡剛），可謂壯觀。帽子上還要搞花樣。」「在身上掛、黏長紙條。1966年8月中旬，北京市委機關和工青婦上百個幹部被集中到居庸關南口集訓，臨行前，有些人的身上被掛上寫着「黑幫×××」的長紙條，廖沫沙的紙條拖到了地上，他只好將『紙尾巴』塞進口袋裏。季羨林背後的衣襟曾被捆了起來，綁上了一根帶葉的柳條，他的『考證』是：這大概就算是狗尾巴吧。」⑨福柯（Michel Foucault）在分析古典時期的拷問時指出，十八世紀的拷問機制是用肉體考驗來確定事實真相，也就是說，產生事實真相的儀式與實施懲罰的儀式同步進行。他還列舉了幾種方式：讓犯罪者成為自己罪行的宣告者，遊街示眾；沿用、復活了懺悔的場面，主動地當眾認罪；將受刑地點與罪行本身聯繫起來等等⑩。文革初期那些單向的批鬥、體罰行為，其將人身動物化以及強制認罪的方式顯然具有明顯的「前現代」特徵。

與後期的武裝衝突相比，這個階段暴力體罰的另一形式特徵在於其儀式性，而這種儀式性與上述古典時期的拷問儀式亦有許多相似之處。一個典型的案例發生在1966年8月23日，北京大學和北京第八女子中學的紅衛兵學生將文聯的二十九名作家（包括老舍、蕭軍、楊沫等人）押送到東城區文廟的院子裏，院

子中央架起一個大火堆，焚燒戲劇服裝和書籍等等，二十九位作家被強迫在火堆前圍成一圈，跪下來以頭觸地，遭受毒打⑪。這個頗具象徵意義的場景，正是以處決的地點和道具布置來「再現」犯罪的性質。在儀式性的暴力行動中，行動者對雙方有着明確的身份認定，並通過暴力表演進一步地把己方的權威置於對方的肉體之上。儀式性的表演能夠充分啟動身份邊界，加強行動者的自我意識，同時對那些尚未成為行動者的「失落者」發揮強烈的鼓動作用。

(三) 復仇：單一邊界的不斷增強

蒂利的集體暴力分析中一個關鍵字是「邊界的啟動」，即「要求或代表某個『我們』與『他們』分離開來的邊界」，他同時論述，任何個人或人群都有多重身份，「邊界的啟動」就是從「眾多的身份中挑選兩種相反的身份」⑫。然而，我們看到，在文革初期，一切其他身份都被取消了，只有「革命者」與「反動派」、「朋友」和「敵人」兩種可以選擇的身份。文化大革命的綱領性文件〈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十六條」) 中宣稱：「徹底孤立最反動的右派，爭取中間派，團結大多數，經過運動，最後達到團結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幹部，團結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群眾。……注意把反黨反社會主義的右派份子，同擁護黨和社會主義，但也說過一些錯話，做過一些錯事或寫過一些不好文章不好作品的人，嚴格區別開來。」⑬這種言辭雖然總是把「敵人」說成是「一小撮」，但關鍵在於原則上任何人都可能成為這「一小撮」中的一員，而「大多數」的團結則依靠對這「一小撮」的鬥爭和壓制。1966年8月26日的《人民日報》刊登了北航紅衛兵的文章，指出：「要革命就站出來，站過來我們就歡迎，就團結。站過來是條件，團結是結果」⑭，以戰鬥性的語言刺激那些出身「不好」而沒有權利「革命」的人。身份標準是如此地不確定，以致大多數人都處在邊界附近，即使是那些具有明顯的「好」出身的青年，到1966年底以後也成了批判的對象。

在儀式性的暴力行動中，行動者通過暴力表演把己方的權威置於對方的肉體之上。儀式性的表演能夠充分啟動身份邊界，加強行動者的自我意識，對那些尚未成為行動者的「失落者」發揮強烈的鼓動作用。

在這種敵我對立的單一邊界條件下，被壓迫一方的任何反擊都只會引起另一方更激烈的報復。「殺害紅衛兵」事件就是這樣一個使得邊界更加強化的例子，據清華附中紅衛兵宋柏林1966年8月26日的日記記載，「半夜一連傳來了三、四起殺害紅衛兵戰士的事件，大家真是義憤填膺。這是階級鬥爭，階級矛盾激化的表現……我要做好犧牲一切的準備」。據鮑志奮評價，「殺害紅衛兵」事件對於原本「尚殘留有溫情」的青年學生來說，正是把紅色恐怖推向血腥的「心理關口」⑮。如今對李文波用菜刀反抗紅衛兵的事件已經有了太多羅生門式的敘述，歷史的細節也許真偽難辨，然而更值得深思的是，這種以牙還牙、以十倍百倍殺戮的復仇邏輯，何以會發生在非戰爭狀態下、國家機構尚在運轉的社會中？同年9月，公安機關對李文波的妻子舉行公審大會將她判處死刑 (李文波已在反抗中被當場打死)，以儀式化和體制內的方式進一步加強了邊界對立。

文革中紅衛兵激進派的一員、同時也是文革研究者的丁學良在一次學術演講中，曾面對一位美國老太太憤怒的質問卻未能給出充分的回答，事後他經過思考得出的結論是：文革本來就是「一場形形色色的人互相報復的亂糟糟的大革命」⑯。即使是對於老紅衛兵而言，已經被多次打倒過的「牛鬼蛇神」、「黑幫份子」並沒有給過他們直接的傷害，但他們仍然可以從各種革命話語形成的意象中

構造出「仇恨」來，比如有老紅衛兵在接受採訪時，一再強調自己在國民黨舊軍人家裏抄家時，內心無與倫比的仇恨和憤怒⑰（關於觀念因素在本文的第三部分還將進一步論述）。如同權力一樣，暴力也是一種社會關係，在文革的集體暴力中，非此即彼的邊界身份與復仇邏輯無疑是主流的社會關係之一。

二　國家的權威結構與集體暴力

對李文波用菜刀反抗紅衛兵的事件已經有了太多羅生門式的敍述，歷史的細節也許真偽難辨，然而更值得深思的是，這種以牙還牙的復仇邏輯，何以會發生在非戰爭狀態下、國家機構尚在運轉的社會中？

正如前文一再指出的，集體暴力的形式與強度和國家的政權結構密不可分。諾頓的類型研究將非形式性集體暴力與克里斯瑪型權威聯繫起來，蒂利則對不同制度下的集體暴力強度做了相關性比較。白霖（Lynn T. White III）在他的論著中分析了那些導致「運動一旦開始暴力就不可避免」的政策原因，他總結了從1950年代直到1960年代中期中國政治的三個特點：一、根據既定的政治價值，為集體和個人都貼上階級標籤；二、「頭頭說了算」作為地方政治的主要模式十分普遍；三、在解決問題和推行政策時，將一次又一次的運動作為一種行政技巧來使用⑱。中國的社會主義革命和隨之建立的一系列政治經濟體制，已經證明了與蘇聯、東歐通行的「共產主義模式」有諸多不同之處，而這種體制在文革前營造的政治氣候以及在文革中的運作，都對這場運動中的集體暴力產生了巨大影響。

王紹光通過對武漢地區大量資料的調查和訪問，充分地反駁了「克里斯瑪說」⑲。他認為武漢地區的衝突來自於地方精英和群眾的矛盾，恰恰是「超凡魅力」的消失才導致了日益升級的武鬥，直到促成「武漢事件」的發生。由於傳播系統的中斷，鮮明的地域性是文革的重要特徵，在地方和鄉村，國家控制力受到了嚴重的削弱，不過在1966年年底之前，國家機器仍十分有效，尤其是位於政治中心的北京，暴力行為更是與官方的權力機制密不可分。

首先，動員群眾自發運動是建國以來經常採用也善於採用的政治形式，海外中國研究關於中國的群眾動員運動發展出了一種「迴圈理論」，指出人們在每個動員時期都可以看到「激進的」發動以及隨後的「放鬆或修正」⑳。如果不是後來陷入宗派鬥爭的社會衝突發展到難以控制的地步，文革初期的批鬥也可納入到這種「迴圈」中去。但執政黨的一貫策略是，動員群眾不等同允許群眾在運動中結成獨立於黨團結構之外的組織，文革中的「紅衛兵」可謂首次突破了這一限制（可以類比的還有土改中的「農民協會」）。文革的發動者固然是要通過發動群眾運動來解決黨內鬥爭問題，但是促使其不惜冒險支援群眾運動組織而摒棄受中央黨委控制的「工作組」之動因，仍然論證不斷。可能的解釋之一是，蘇聯的影響以及路線鬥爭使毛澤東愈發地感到共產黨正在逐漸變成官僚化、特權化的政黨，而他的政敵劉少奇成了這種傾向的典型代表，在「四清」運動和「前五十天」裏，劉的舉動似乎是「限制群眾的批評，並且動員既成的群眾組織來保護自己，而不是開闢群眾運動」㉑。

由此，發動新的群眾組織「造反」正是一種對抗官僚化政黨的矯枉過正的做法，儘管1966年10月以前中央還沒有確立將矛頭指向當權派，「十六條」中也已經對黨的各級組織進行了若干批評：「有些單位是被一些混進黨內的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把持着。這些當權派極端害怕群眾揭露他們，因而找各種藉口壓

制群眾運動。他們採用轉移目標、顛倒黑白的手段，企圖把運動引向邪路。」就紅衛兵的起源來說，它畢竟是一個自發的組織，在同年「八．一八」天安門集會之前尤其有着更多的「造反」特質，通過對紅衛兵的支持，毛才得以順利地把文革推動到他的最終目標㉒。對革命行動者來說，一方面，由於此時政策的不明朗，他們的行為具有了更大的不確定性；另一方面，動員階段的自發性和反官僚、反權威的修辭導致更多的暴力和激進行為。

其次，在建國後逐漸建立起的政治體制中，政黨通過縱向的等級制和橫向的各「單位」實現了對國家生活的全面滲透。尤其是在城市中，個體的社會身份依賴於單位，而在單位內部則有一個與外部垂直層面同構的等級制。以往的歷次運動多在各單位的負責人領導下展開，到了文革初期，運動在兩個方向上展開：一是跨越單位界限的社會行動，如「破四舊」；一是在單位內部，這個時期主要是學校內部開展對原先權威領導者的鬥爭，在北京市委已經倒台的情況下，北京學生到外地串聯，宣傳「地方黨委當受到炮轟」口號的行為，則是這兩個方向的結合。這樣，在前一個方向上，青年學生有一種普遍性「聯合行動」的意識，前所未有的「革命」感有巨大的激勵作用；在後一個方向上，單位內部原先處於「被壓迫」地位的人們起來反抗「官僚制」，並且帶有很強烈的復仇色彩㉓，進一步演化成激進的暴力行動。

海外中國研究關於中國的群眾動員運動發展出了一種「迴圈理論」——在每個動員時期都可以看到「激進的」發動以及隨後的「放鬆或修正」。文革初期的批鬥也可納入到這種「迴圈」中去。

如果將國家看作垂直的各等級和水平的各單位之集合體的話，更可以看出文革發動者鼓動這種「造反」的實質。在地方層次和各單位層次「反官僚」，其背後是有着國家層次上的統一權威 (主要是軍隊力量) 作為後盾㉔，儘管看起來文革是對韋伯「國家壟斷了合法使用暴力的權力」這一論斷的反動，但實際上，次級系統下的法外暴力都見容於最高系統的權威結構之下。正是因為先建立了使每個人不得不依附於所屬單位的等級制，除了批鬥單位「當權派」之外，人們便沒有別的選擇。「破四舊」不在國家的文革議程之上，批鬥「當權派」才是後來逐漸彰顯出來的主題，這一點上，1966年夏的學校鬥爭和之後的地方黨委鬥爭是一致的。但是單位層次的「造反」要比地方層次的「造反」更易掌握，當暴力衝突發展到地方乃至鄉村一級時，國家的控制已經難以發揮效用了。

三　觀念結構：話語的力量

事實上，在以上對行為結構和國家權威作用的闡述中，已經不可避免地涉及到了集體暴力中的觀念因素。我們對觀念的重視不僅是由於其在建構社會行為中的重要作用，還因為文化大革命本身作為一場「革命」，或者是有着革命修辭的社會運動，確實也是一種試圖用「貶低舊價值、灌輸新價值的方法來觸發一場深刻的社會變革的行為」㉕。雖然單個行動者的心理作用同樣不可忽視，但本文的重點將放在對集體暴力行為起作用的社會觀念結構上，這種社會觀念結構，在建國後的長期社會化過程中深受毛澤東思想的影響。

首先，是對「人民」—「敵人」對立的強調以及找出「隱藏敵人」的話語力量。早在1925年，毛澤東在〈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一文的開篇就提出：誰是我們的敵人？誰是我們的朋友？這個問題是革命的首要問題。中國過去一切革命鬥

爭成效甚少，其基本原因就是因為不能團結真正的朋友，以攻擊真正的敵人㉖。在1957年的〈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中，毛澤東承認了在消滅敵人方面已經取得巨大成果，並將劃分「人民」和「敵人」的客觀標準主觀化，即按照人的具體態度、行為，而不是生產方式來貼階級標籤㉗。1960年代之後，毛澤東愈來愈強調階級鬥爭，這時的「敵人」不僅包括那些舊階級敵人的殘餘，也包括在知識界和黨內形成的新的「反動學術權威」和「走資本主義當權派」，由於新的敵人隱藏在「人民」內部，並隨時可能顛覆人民政權，威脅尤其迫在眉睫，《千萬不要忘記》(1964) 等電影將這種威脅以具象化的形式傳播到人們的日常生活中去。

魏昂德 (Andrew G. Walder) 尖銳地指出：文革的理想和現實之間看似存在着巨大的矛盾，實際上現實的種種迫害、幫戰和暴力，都與其指導理想有着密不可分的關係。一個在「陰謀論」激勵下的民眾主義和平等主義運動，與沒有激勵的完全不同。他提醒我們不能將「隱藏敵人」這一說法僅僅當作非理性的和修辭性的：「假如文革其實是對平等理念的追求，是一種民主形式或就國家政策開展的辯論，那麼它為何採取尋找隱藏的叛徒敵人的做法？假如文革的激進主義只是那些理性的利益集團從事活動時的言辭藉口，這些理性的行動者為何對自己的修辭如此當真，並且不斷地對那些被控為叛徒的人公然侮辱、虐待和折磨，對另外一些激進的工人學生也企圖殲滅」㉘？

魏昂德尖銳地指出：一個在「陰謀論」激勵下的民眾主義和平等主義運動，與沒有激勵的完全不同。他提醒我們不能將「隱藏敵人」這一說法僅僅當作非理性的和修辭性的。

文革初期受到暴力迫害的包括學校裏的校長、老師、「出身不好」的學生，更廣範圍內的知識份子，以至是社會中階級地位處於底層的群體等，正是這些人被「發現」為社會主義事業的背叛者，是有可能復辟資產階級力量的「敵人」。暴力破壞的目標還包括那些文物、寺廟、古代建築等，都被當作過去「敵人」遺留下來的精神象徵而被盡可能地消滅。儘管文革的目的被稱為「觸及靈魂」的革命，在革命方式上靠的卻是身體鬥爭和對器物的毀滅，這是以敵我關係為中心的政治邏輯的必然結果。敵我之爭——用那句廣為流傳的話來說，當然不是「請客吃飯」，尤其「隱藏的敵人」更是隨時有可能帶來威脅，這種對「威脅」的臆想在上述李文波事件中也得到了體現。

值得一提的是，毛澤東的激進主義在某些方面與德國著名憲法學家、政治學家施米特 (Carl Schmitt) 極其相似，施米特不僅將「劃分敵友」看作政治的標準，而且對毛的游擊隊理論給以極高的評價：「如果和平本身包含着戰爭的可能性，那麼便也包含着潛在性敵對關係的表現形式。……對於從游擊隊方面思考問題的毛澤東而言，今天的和平只是一種實際的敵對關係的表現形式。」㉙

但是從游擊隊理論到文革理論發生了甚麼變化呢？事實上，文革有一種施米特所說的「最後一場戰爭」的性質，即「取消了敵人的具體性」，並試圖一勞永逸地取消戰爭以及可能爆發的戰爭。在毛澤東的設想中，發動文革的目的還包括一勞永逸地實現一個取消了社會分工的理想社會。儘管他在信中說：「而現在的任務是要在全黨全國基本上 (不可能全部) 打倒右派，而且在七、八年以後還要有一次橫掃牛鬼蛇神的運動，今後還要多次掃除。」㉚但這個「七、八年以後還要有一次」恰恰證明了這是一場有着宏大意向的運動，每個階段的鬥爭都為了那個最終的目標。

在施米特看來，所謂「最後一場戰爭」既是殘酷的，又是虛偽的，其異乎尋常的殘酷是因為：「它既然超越了政治框架的限度，也就同時把敵人降低到別的

道德或其他範疇去了」；其虛偽在於：「一方面譴責戰爭就是屠殺，另一方面卻要求人們去發動戰爭，不是殺人就是被殺，以便『永遠消除戰爭』，這是明目張膽的欺騙。」㉛參照毛「用文鬥、不用武鬥」的「勸告」，以及「武鬥也是很好的事情，矛盾暴露了就好解決」㉜的鬥爭總結，就不難理解在這種邏輯下各種明目張膽的暴力行為為何如此激烈而殘酷了。

其次，毛的民眾主義與實踐觀帶來了兩種影響，一是對精英集團和知識份子的仇視，一是「自己解放自己」的參與和行動意識。文革的準備工作首先從「文化戰線」上做起，前兩次發動的主要戰場也集中在大中院校，教育工作者和知識份子是主要的被攻擊對象，他們在建國以來的歷次政治運動中一般都被列為鬥爭對象。這裏更要指出的是，毛主義中對參與和行動意識的強調，以正面激勵或反面威脅的方式使得更多的人捲入到施行暴力的行動中去。雖然魏昂德強調了毛澤東的文革思想與斯大林主義在本質上的相似，但畢竟與斯大林的官僚集權、強調組織紀律和專家的作用不同，毛澤東從來都不是正統的列寧主義者。

文革中青年革命者的行為很大程度上是受到激情和政治信念的驅使：一方面是打碎官僚特權階層、建設一個全新世界的理想；另一方面是在這個實踐的過程中達成自身的「解放」。

邁斯納 (Maurice J. Meisner) 在對毛主義和列寧主義的對比研究中指出，「毛主義中的民粹主義傾向，是在一種視『人民』為有組織的整體並讚美他們自發的革命行動和集體潛力的強烈傾向中表現出來的。」㉝於是我們看到「十六條」中特地將「讓群眾在運動中自己教育自己」列為一條，號召要「使廣大群眾在鬥爭中提高覺悟，增長才幹，辨別是非，分清敵我」。而毛澤東在給清華附中紅衛兵的信中說：「馬克思說，無產階級不但要解放自己，而且要解放全人類，如果不解放全人類，無產階級自己就不能最後地得到解放。這個道理也請同志們予以考慮。」㉞毛以一種通俗化的方式來解讀馬克思隱喻性的文字，將「解放全人類」——即「和牛鬼蛇神做鬥爭」與「解放自己」聯繫起來，貫徹了他一貫的實踐觀和對民眾參與的重視。

正如許多學者的研究中所表明的，文革中青年革命者的行為並非單單出於對權力的爭奪和自利的動機，而是很大程度上受到激情和政治信念的驅使，這種信念，一方面是打碎官僚特權階層、建設一個全新世界的理想；另一方面是在這個實踐的過程中達成自身的「解放」。1966年下半年，除了從城市到鄉村的種種殘酷的暴力迫害以外，引人矚目的還有被稱為「新長征」的「大串聯」、「朝聖」等紅衛兵自發的、被看作是「革命」的一部分的行動。看似割裂的兩種性質的舉動背後，至少在實踐與行動意識上有着一致的觀念支持。如果說「理想」的方面是正面激勵，那麼「為了不落後而鬥爭」則是出自反面威脅的鞭策。許多參與體罰、「整人」的學生後來回憶，即使是那些並沒有心懷仇恨的人，為了顯示自己的「革命」精神，也紛紛參與到「整人」的實踐鬥爭中去。

最後，筆者將概略性地闡述一下人們在描述文革時經常提到的「怨恨」與「恐懼」，作為社會性的觀念心態所起到的作用。一些西方理論家認為，「怨恨」是現代市民典型的精神氣質，因而也是作為一種倫理和文化的資本主義的內在根源。在此基礎上劉小楓考察了「怨恨與中國的現代社會建構歷程中的價值偏愛的關聯之一般性問題」，尤其以「文革」作為典型案例，指出在這場運動中，「反走資派的意識形態修辭動員並合法化了黨國控制的社會成員的不滿情緒；反過來，不滿情緒借助於合法的意識形態來表達」㉟。結合本文中多次論及的「復仇」觀念，對長期以來積聚的矛盾在特定的權威結構下，以上述那種形式的暴力行

動爆發出來當有更深刻的理解。「恐懼」是關於那個時期的回憶錄與報告文學中反覆出現的主題，既有「黑五類」份子對自身命運的恐懼，也有青年學生剛剛開始對師長、普通市民施行直接暴力時的恐懼，更有那些不行動者或沒有權利行動者的恐懼。作為普遍的社會經驗，不知何時就會動輒獲罪無時無刻不在鼓動着各種身份的人先行一步成為暴力行動者；而高層對「陰謀論」的誇大製造了官方的政治恐怖氣氛，更是為群眾性暴力行為提供了合理性來源。

以上的分析主要基於1966年8月到10月發生在城市中的針對人身的暴力體罰、驅逐，以及針對文物建築的毀壞。雖然文革後期的暴力衝突捲入了更複雜的社會矛盾，但本文論述的某些方面的特徵，以及國家權威、觀念結構的作用對解釋後期衝突仍有一定的適用性。本文的目的之一是試圖說明，將文革置於某種歷史的「斷裂」中來觀察是不夠的，而更應將其置於歷史的「連續」中，更多地看到它與前十七年的聯繫。歷史中雖然充滿了偶然因素，但仍有「命運」之外的規律性經驗供我們在未來中借鑒。另外，個人的反思與懺悔對於清算歷史必不可缺，然而同樣重要的是，看到當時的社會結構如何使個人選擇成為必然，以及其如何建造出個人無需負責任的集體行為。

將文革置於某種歷史的「斷裂」中來觀察是不夠的，而更應將其置於歷史的「連續」中，更多地看到它與前十七年的聯繫。歷史中雖然充滿了偶然因素，但仍有「命運」之外的規律性經驗供我們在未來中借鑒。

註釋

① 王友琴：〈打老師和打同學之間〉，《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6年10月號，頁42。

② 據1966年10月份中央工作會議上公布的「紅衛兵戰果」，共挖出「隱藏敵人」16,625人，破獲「現行反革命案」1,788宗，從城區趕走「牛鬼蛇神」397,400人。參見崔緒奎：〈「破四舊」運動與「紅衛兵」〉（2003），北京大學學位論文庫，http://thesis.lib.pku.edu.cn/dlib/List.asp?lang=gb&type=Reader&DocGroupID=4&DocID=8178。

③⑫ 蒂利（Charles Tilly）著，謝岳譯：《集體暴力的政治》（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3；4、72。

④ Anne Norton, *Reflections on Political Identit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8), 145, 157.

⑤ 參見宋永毅：〈「文革」中的暴力與大屠殺〉，載何清漣主編：《20世紀後半葉歷史解密》（香港：博大出版社，2004），頁256-60。

⑥ 清華附中紅衛兵：〈再論無產階級的革命造反精神萬歲〉、《人民日報》社論，8月19日、〈關於絕對不許動用部隊武裝鎮壓革命學生運動的規定〉、〈關於嚴禁出動員警鎮壓革命學生運動的規定〉，分別載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大學黨史黨建政工教研室編：《中共黨史教學參考資料：文化大革命研究資料》（內部發行，1988，以下簡稱《資料》），頁64、87、90、91。

⑦ 駱小海：〈《紅衛兵興衰錄——清華附中老紅衛兵手記》序〉，《華夏文摘》增刊，第503期（2006年5月29日），文革博物館通訊（337）。此處及以下皆引自華夏文摘網站，www.cnd.org。

⑧ 徐賁：〈文革政治文化中的恐懼和暴力〉，《華夏文摘》增刊，第504期（2006年5月30日），文革博物館通訊（338）。

⑨ 莽東鴻：〈「文革」批鬥景觀五則〉，《華夏文摘》增刊，第519期（2006年8月9日），文革博物館通訊（353）。

⑩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纓譯：《規訓與懲罰》（北京：三聯書店，2007），頁47-49。

⑪ 見王友琴：〈文革受難者老舍〉，《華夏文摘》增刊，第295期（2002年6月18日），文革博物館通訊（132）。

⑬ 〈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十六條」)，載《資料》，頁72-74，下文中引用「十六條」時不再註明。
⑭ 引自王紹光：《理性與瘋狂：文化大革命中的群眾》(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3)，頁60。
⑮ 鮑志奮：〈紅衛兵紅八月的心理關口〉，《華夏文摘》，第528期(2006年9月20日)，文革博物館通訊(362)。
⑯ 丁學良：〈「文化大革命」就是形形色色的人相互報復的革命——文革發動四十周年反思之一〉，《華夏文摘》增刊，第491期(2006年4月3日)，文革博物館通訊(325)。
⑰ 採訪見紀錄片《八九點鐘的太陽》(*Morning Sun*, 2003)。
⑱ Lynn T. White III,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as an Unintended Result of Administrative Policies", in *New Perspectives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ed. William A. Joseph et al. (Cambridge: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91), 83-104.
⑲ 參見王紹光：《理性與瘋狂》一書。
⑳㉑ 參見湯森(James R. Townsend)、沃馬克(Brantly Womack)著，顧速、董方譯：《中國政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117；160。
㉒ 1966年10月25日，毛澤東在中央工作會議上的講話中說：「這次文化大革命中前幾個月，一、二、三、四、五這五個月，用那麼多文章，中央又發了通知，可是並沒有引起多麼大注意，還是大字報、紅衛兵一衝，引起注意，不注意不行了，革命革到自己頭上來了，就趕快總結經驗，做政治思想工作。」參見《資料》，頁151。
㉓ 清華附中紅衛兵的〈無產階級的革命造反精神萬歲〉中說：「修正主義統治學校十七年了，現在不反，更待何時」，可謂典型的復仇心態。參見《資料》，頁63。
㉔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認為，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的能力，主要背景就在於武裝部隊的支持。參見費正清著，劉尊棋譯：《偉大的中國革命：1800-1895年》(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頁383。
㉕ 約瑟夫(William A. Joseph)著，夏君等譯：《極左思潮與中國》(南京：東南大學出版社，1989)，頁5。
㉖ 毛澤東：〈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載《毛澤東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3。
㉗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230。
㉘ Andrew G. Walder, "Cultural Revolution Radicalism: Variations on a Stalinist Theme", in *New Perspectives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41-62.
㉙ 施米特(Carl Schmitt)著，劉宗坤等譯：《政治的概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頁308。
㉚ 〈毛澤東致林彪的信〉(五．七指示)，參見王年一：《大動亂的年代》(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6)，頁3；〈毛澤東致江青的信〉，參見《資料》，頁55。
㉛ 施米特：《政治的概念》，頁128；張旭東：《全球化時代的文化認同：西方普遍主義話語的歷史批判》(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357。
㉜ 〈毛澤東在一次座談會上的講話〉(1967年10月)，《華夏文摘》增刊，第130期(1997年7月29日)，文革博物館專集(24)。
㉝ 邁斯納(Maurice J. Meisner)著，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國外研究毛澤東思想資料選輯》編輯組編譯：《毛澤東與馬克思主義、烏托邦主義》(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頁100。
㉞ 〈毛澤東給清華附中紅衛兵的信〉，參見《資料》，頁62。
㉟ 劉小楓：《現代性社會理論緒論：現代性與現代中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6)，頁359。

張晨晨 北京大學國際關係學院碩士研究生在讀，東京大學大學院綜合文化研究科修士課程在讀。

淪陷區電影中的「鴉片戰爭」

● 傅葆石、劉輝

鴉片戰爭是中國近代歷史上的一件標誌性事件。在正統的歷史話語中，堅持禁煙的林則徐是一位民族英雄，而1840至1842年間的鴉片戰爭把中國逐步推向全球帝國主義的殖民統治。在《中國之命運》中，蔣介石認為「鴉片戰爭的失敗，是中國的『第一個國恥』」，給中華民族帶來了「一系列惡劣的影響，包括外國租界和治外法權」①。另一方面，毛澤東更多次指出，鴉片戰爭及其引起的一系列帝國主義侵略和不平等條約，使中國淪為一個外憂內患不斷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

然而，頗為諷刺的是，第一部關於鴉片戰爭的電影卻出現在日汪統治下的上海。當政四年間，汪精衛政府在華中和華南的淪陷區嘗試通過加強國民團結、推翻英美帝國主義統治和發揚固有文化的宣傳口徑，樹立南京政權的合法性。在這種意識形態下，鴉片戰爭成為一個再適當不過的政治象徵，藉以表述近百年來西方帝國主義對中華民族的侵略壓迫，造成了巨大的恥辱和苦難。因此，中國要想富裕和強大，就一定要和日本「互相提攜」，向西方帝國主義宣戰。

對鴉片戰爭的強調，也正吻合了日軍「宣傳戰」的戰略安排。日本大東亞共榮圈的核心思想，就是強調在鴉片戰爭之後，東亞各國都遭受了英美列強的侵略迫害，共同的敵人和同文同種的共性促成大東亞各國聯合一體，在現代化的日本的領導下，抵抗英美帝國主義，爭取獨立自由和經濟現代化。因此，鴉片戰爭所代表的西方霸權，正是宣揚日本大東亞戰爭的合理性和發動中國人民獻身東亞對抗英美的最具政治象徵性的歷史事件。

在這種意識形態和政治矛盾交織的空間中，上海誕生了首部以鴉片戰爭為題材的影片《萬世流芳》。這部影片從1943年5月開始放映，是第一部由中國、日本和滿洲國合拍的「大東亞電影」。結果是本片一方面在日佔區取得了驕人的票房成績，它塑造的林則徐形象及其特殊的歷史背景產生了巨大的爭論和影響；另一方面，這部影片成為日軍控制下淪陷區電影發展的一個決定性轉折點，體現出兩種迥然不同的電影本質——娛樂品和宣傳工具。《萬世流芳》的宣傳一直強調其政治意義：通過鴉片戰爭的「大歷史」題材引發中國人對「英帝國」的

汪精衛政府對鴉片戰爭的強調，吻合了日軍「宣傳戰」的戰略安排。鴉片戰爭所代表的西方霸權，正是宣揚日本大東亞戰爭的合理性和發動中國人民獻身東亞對抗英美的最具政治象徵性的歷史事件。

「敵愾同仇」得到了日軍高度讚賞；但影片的敘述模式和拍攝手法卻是典型的愛情娛樂片。究竟這是一部甚麼性質的電影？

在今天的正統電影史評價中，《萬世流芳》是一部不折不扣的漢奸電影：它「曲解林則徐，歪曲中國歷史，以此反對反法西斯的聯盟國戰線」②。因此，兩岸三地和海外學術界，對這部電影的歷史意義甚少觸及③ 。然而，如果這部影片是一部獻媚日本、宣傳「大東亞精神」的政治電影，為甚麼它在淪陷區會如此受歡迎呢？這部影片是如何建構和影像化鴉片戰爭這一段極富爭議性的歷史呢？在淪陷區的政治意識形態漩渦中，留居上海的中國電影工作者如何塑造歷史人物林則徐的形象，表達他們難以明說的心態困境呢？影片又是如何表現出淪陷時期曖昧的生存形態和電影文化複雜多義的政治性？在檔案研究的基礎上，本文試圖通過對《萬世流芳》的文本分析，以及其在製作、放映、公眾爭議的歷史重構來解讀這些對深入了解淪陷區文化極為重要的問題。

一　電影與戰爭的重合和游離

1941年12月，珍珠港突襲後的第二天，日本全面佔領上海的外國租界。接着的四個月，日軍和上海電影界開始探討如何處置號稱「東方好萊塢」的上海影業。結果是由日軍提供膠片，製片公司繼續拍片，影院繼續放映。1942年3月，日軍任命日本電影界的「中國通」川喜多長政④與上海灘「電影大王」張善琨，聯合上海最大的十一家製片公司成立中華聯合製片股份公司（簡稱「中聯」），意圖把華中地區的所有製片業務統一集中起來，以便於加強對佔領區人民的思想統治。

不論是在南京政府還是日本軍方眼中，電影都是一種向大眾灌輸思想的文化工具，而不僅僅是一種面向市場的娛樂品。他們批評中國電影總是模仿好萊塢，生產了很多無聊頹廢、宣揚「享樂主義」的墮落影片⑤；而今天，中日電影擁有共同的民族性、地緣關係和文化傳統⑥，兩國電影界應該「互相提攜」，協力建立「大東亞電影」，幫助上海影業盡快擺脫好萊塢的文化霸權，拍攝更多認真的、富有教育意義的「大東亞電影」。

但對於大多數因為各種原因留在上海的電影人來說，在淪陷區拍攝電影只是為了養家餬口，他們沒有投身加入日汪當局的大東亞「宣傳戰」和建立大東亞文化的政治企圖。然而，他們在淪陷區所面對的生存環境，確實處於灰色地帶：忠或奸，反抗或妥協，這些界線往往是曖昧流動、模糊不清的。為了像導演胡心靈所說的能夠對流亡「大後方的朋友有所交待」，他們虛與委蛇，盡量避免拍攝配合日汪「映畫戰」的影片⑦。同時，在當時的電影圈中盛傳：中聯的中方領導人張善琨通過潛伏上海的國民黨要員，與重慶政府有着秘密聯繫，受指示利用他在電影界的地位和影響力守護上海影業，抵制日汪的壟斷操控。事實上，在日軍極力推動淪陷區影業成為「大東亞」宣傳工具的時候，中聯影片卻與淪陷前的上海影片一樣，全是卿卿我我、偏離「現實」、淡化政治的商業娛樂片⑧。

日軍對中聯娛樂掛帥的製片方針日益不滿。他們要求中聯與日本電影「互相提攜」，根據「映畫戰」的宣傳策略，拍攝彰顯「廣大的大東亞性格」的教育電影。具體而言，中國電影應該

對於大多數因為各種原因留在上海的電影人來說，在淪陷區拍攝電影只是為了養家糊口，並沒有投身加入日汪當局的大東亞「宣傳戰」和建立大東亞文化的政治企圖。

走出好萊塢的「色情」影響，全力揭露敵國的歷史罪行，激發同仇敵愾的心理；增加戰爭的題材和描繪戰場的電影；注重日本和鄰邦「互相提攜」的「大題材」；以及歌頌日本在佔領地的各種建設和宣揚日本的驕人國力⑨。

二 「鴉片戰爭」的影像敍述

從1943年1月9日南京政府向英美宣戰開始，南京政府和日軍對於上海影業的控制明顯加強。汪精衞政府要求淪陷區民眾要和日本「同甘共苦」。為了取得文化戰線的勝利，南京政府開始在上海徹底禁映好萊塢電影（在其他城市，從1941年12月就已經看不到好萊塢電影了）；並同時設法進一步加強對中聯的控制。他們宣稱中國已經被帝國主義欺辱了近百年，而以上海為代表的中國近代文化更是「英美文化的留聲機」⑩。因此，宣傳工作應該聚焦在揭露英美殖民主義在中國的種種罪惡，發動中國民眾為東亞的自由而鬥爭⑪。電影是「最有效的教育工具」，應當用最鮮明的影像「煽動民眾從英美帝國主義的壓力下解放出來」⑫。

1943年是《南京條約》簽訂的一百周年，南京政府在淪陷區發起了各種宣傳和紀念活動，宣稱要把人民的心靈從英美帝國主義的文化污染（包括雜誌、學校和電影）中解放出來⑬。南京政府還要求中聯完成一部關於鴉片戰爭的電影，加入到這次宣傳活動中。事實上，早在中聯開業之初的六部影片的拍攝計劃中，已經包括《鴉片戰爭》。根據編劇葉逸芳的回憶，這個題材最初來自日軍的要求⑭，但是中聯以檔期衝突和缺乏資金為由，推延了這部影片的拍攝⑮。

顯而易見，推延拍製是一種婉轉的抗拒。中國電影人對製作這樣一部關於鴉片戰爭的影片感到忐忑，其原因與當時時局和中國近代史有着糾結的關係。眾所周知，最少從1924年開始，國民黨和共產黨開始強調反帝的民族主義主張，表達建立民族國家的理想。在中國政治領袖的眼中，西方列強既是屈辱中國的壓迫者，也是現代化民族國家思想的傳播者。特別在電影業，好萊塢的影片充滿魅力、技巧高超；同時，它又壟斷了中國電影市場，影片中還經常出現歧視中國人的情節⑯。因此，民國時期的上海電影人對於好萊塢文化極為反感。但是在抗戰時期批判英美帝國主義，卻會變成是對日本發動戰爭侵略中國的合理化（日本宣稱侵略中國的目的僅僅是為了驅逐西方帝國主義）；同時，也意味着「自由中國」的重慶國民黨是非法的，因為他們和英美同是屬於反法西斯聯盟的同盟國。考慮到上海電影業和重慶的地下聯繫，對於英美的發難等同於文化叛變：通過電影支持敵人，背叛自己的祖國⑰。因此，中聯電影人不願意拍攝《鴉片戰爭》。

在抗戰時期批判英美帝國主義，會變成是對日本發動戰爭侵略中國的合理化，也意味着「自由中國」的重慶國民黨是非法的，考慮到上海電影業和重慶的地下聯繫，對於英美的發難等同於文化叛變。

在1942年末，來自外部的壓力加大，張善琨和川喜多長政認識到無法再推延這部電影的拍攝。舉例來講，當時一度流傳滿洲的關東軍要暗殺川喜多，因為株式會社滿洲映畫協會（簡稱「滿映」）參股的中聯不能為建設新東亞秩序服務⑱。南京政府也為這部反英美的宣傳電影撥設了專項基金⑲。最重要的是，派遣軍報導部威脅說將減少一半的膠片供給（從六部的份額減少到三部）⑳。因此，如何拍攝一部不無美化日本侵略意圖的《鴉片戰爭》成為考慮的焦點。在這種緊張的壓力下，淪陷區電影一以貫之的非政治化特點再次戲劇化地表現出來。

這部電影原先設定為一部大製作的史詩式影片，由中聯、中華電影公司（簡稱「中電」）和滿映合拍，作為「大東亞電影合作」的典型。當時一部普通電影的製片經費約為30萬中儲券，這部電影則提高為100萬㉑。不僅如此，到了1942年10月21日這部影片在上海開拍時，幾乎所有的計劃都有了改變。首先，三方合拍變成了滿映僅僅派出女演員李香蘭（山口淑子），中電仍舊只負責發行，整個拍攝過程——從劇本到演員陣容，全部由中聯負責。第二，電影的主要角色由兩個變成了五個，即由原來的高佔非、袁美雲，再加入陳雲裳、李香蘭和王引。高佔非仍舊扮演林則徐，而新加入的角色則大大改變了原有的故事框架。導演同樣增加了，由原來的馬徐維邦增加了卜萬蒼、楊小仲、朱石麟和張善琨，他們皆是拍攝古裝片和愛情劇的好手。其中，負責寫劇本的朱石麟以善於拍攝家庭倫理劇聞名，導演過《木蘭從軍》（1939）的卜萬蒼則特別擅長通俗劇的煽情情節㉒。第三，電影名字從明確的歷史事件《鴉片戰爭》改變為意義模糊的《萬世流芳》，將原有的時空關係淡化了。

目前《萬世流芳》仍被看作一部漢奸電影。如程季華認為：「影片利用中國人民愛國主義的崇高感情，打着所謂『清算英美侵略主義之罪惡』的幌子，歪曲林則徐這個愛國歷史人物的形象，歪曲鴉片戰爭的歷史，充滿了反歷史主義的觀點，並且還大肆渲染三角戀愛。」㉓但通過對這部電影的仔細分析，我們會發現程季華的觀點略顯簡單化：《萬世流芳》表面上看來僅是一部三角關係的愛情劇，在這種愛情劇下，以頗顯裝作的姿態透露出「英美的侵略罪惡」。換句話說，中聯電影人通過一種非政治化的方式講述鴉片戰爭，從而間接否定了統治當局的宣傳主題。

本雅明（Walter Benjamin）把重寫歷史看作是抵抗官方正統意識霸佔歷史話語權的「危險」，是避免歷史「變成統治階層的工具」的一種方式㉔。在面對着種種背叛威脅的淪陷區，「危險的時刻」好像隨時可能到來。《萬世流芳》是淪陷區電影人通過一種迂迴的、顛覆的方式，重構歷史回憶的一次努力。它的野史特點在影片開始已經展露出來：「這部電影取材自民間傳說和眾所周知的故事。」換句話說，講的是林則徐的風流外傳，而不是官方要求的反西方意識形態。

事實上，《萬世流芳》僅僅是一部古裝的愛情悲劇。故事主要講述了虎門銷煙之前的年青書生林則徐和兩個美麗純潔女孩子的故事。影片開始時鏡頭出現了一座牌坊，設定了影片的基調是民族情感性質的。緊接着，出現了街頭成排的大煙館和鴉片商人，青年林則徐（高佔非飾）才學出眾，立志要改變中國。他宣稱「現在洋人公開販賣鴉片，毒害中國的人民，騙取中國的金錢，種下亡國滅種的禍根……鴉片已經深入民間，如果再不設法禁止，真是太危險了。」他應邀前往一處官府人家的宅院讀書，刻苦備考。不久，他愛上了這家主人的女兒張靜嫻（陳雲裳飾）。張靜嫻崇仰林則徐的刻苦和志向，但是她父母設計試探了林則徐，無意中讓林則徐感到受了莫大的羞辱。儘管這家主人後來親自向林則徐解釋原委，林則徐還是拒絕接受，憤而離開。張靜嫻感到十分鬱悶，發誓終身不嫁。這段情節中，反覆出現林則徐滿口仁義道德的訓斥和張靜嫻沮喪的正反大特寫鏡頭，顯得林則徐頗為無情無義——他滿嘴的仁義道德，而不顧一個摯愛小女子的終身幸福。

《萬世流芳》表面上看來僅是一部三角關係的愛情劇，事實上以頗顯裝作的姿態透露出「英美的侵略罪惡」。中聯電影人通過一種非政治化的方式講述鴉片戰爭，從而間接否定了統治當局的宣傳主題。

在離開張靜嫻之後，林則徐到了另一戶官宦人家，這家文靜、賢惠的女兒鄭玉萍（袁美雲飾）對林則徐的理想十分仰慕，兩人產生了愛慕之心。不久，兩人結婚，林則徐在科考後逐步高升。這個時候，張靜嫻的父親因病身亡，兄長吸鴉片上癮。她孤獨而絕望，仍舊想念林則徐，決心致力於反鴉片的事業。張靜嫻的苦難和林則徐的得意形成了鮮明的對比畫面，再次令人產生不快。如果林則徐仍舊愛張靜嫻，那她為甚麼會遭受苦難？對於觀眾來講，這種林則徐「愛情生活」的戲劇化場面影響了對他「禁煙事業」的評價。

然後，電影講述了另外一個愛情故事，這段輔助情節講述了鳳姑（李香蘭飾）的故事，她是個在鴉片館賣唱的女孩子。鴉片館內裝修得乾淨整潔，館主是兩個英國人（嚴俊、蒙納飾），根據原劇本的設定，他們的外表和言談都顯得惡毒和殘忍。但是人物形象引起的實際效果並非如此，過於誇張的化妝（如《木偶奇遇記》中匹諾曹一樣的長鼻子和尖嗓音）引起觀眾哄堂大笑。簡單說來，他們成為取笑的對象，而非仇恨的對象㉕。鳳姑的愛人潘達年（王引飾）原本是個青年才子，但此時成為癮君子。鳳姑為了讓他戒煙費盡心思，悲憤之下唱起了《賣糖歌》（這首歌在中國各地迅速走紅），勸說煙館內的癮君子迷途知返，保留殘餘的「人性」。兩個英國人威脅要殺死鳳姑，潘達年挺身保護她，大喊：「我不怕洋人！」逃脫後，潘達年發誓要戒煙。

接着，《萬世流芳》的情節到達了高潮，林則徐已經成為欽差大臣，臉上留着一縷鬍子，顯得成熟老練，他此次出場的目的就是徹底銷毀鴉片。鄭玉萍以大局為重，安排參與禁煙運動的張靜嫻住在附近的一個尼姑庵中。在一次偶然的戲劇化場合中，林則徐得知反鴉片的發起者就是以前的愛人，他揮淚交織：「我耽誤了她的青春。」

林則徐的禁煙運動遭到了英國人的抗拒，在雙方會談中，他義正詞嚴地向傻模傻樣的英國人提出禁煙的條件，在這段鏡頭語言中，他的頭像始終處在畫面的中間。不久，鴉片戰爭爆發了，但是十分不同的是，有關戰爭的影像在《萬世流芳》中僅被輕描淡寫。很明顯，創作者有意無意地淡化了這段政治化的戰爭劇情。除了一兩艘虎門炮台外的遠方船艦和中方炮擊其中一艘的鏡頭，整場戰爭都只是用一張地圖上的前進紅線來表示，說明英國海軍向南京進發，然後畫面上出現一張《南京條約》的條文。這段情節後的戰鬥場景倒是顯得更真實刺激，張靜嫻領導着平英團保衛廣州，最後，張靜嫻被射死，她臨終前託人將自己沾血的手帕交給林則徐，並留言：「我希望我們每一個中國人都有用，我很快活……我已經盡了我最後的力量。」

鴉片戰爭失敗後，林則徐被放逐到新疆。離開前，林則徐夫婦來到張靜嫻的墓前憑弔，他也收到了張靜嫻的手帕。場景中，鏡頭始終跟隨着林則徐，將他每一分遺恨都表現了出來，一直到他離開墳墓，此時四個大字出現在鏡頭上：萬世流芳。在一個結局鏡頭的左上角，張靜嫻面露微笑，顯得平靜而滿足。如同幾位評論家所質疑，到底是誰在近代中國的歷史上「萬世流芳」？張靜嫻還是林則徐㉖？意義不清的影片結局再度引發了非政治化的效果。

如同前文所分析，在影片的大部分情節中，表現的都是林則徐年青時

影片的大部分情節表現的都是林則徐年青時候和兩個女子的愛情故事。這個敘事空間大大縮小了他在鴉片戰爭時期的事迹。因此，《萬世流芳》並沒有滿足主流意識形態的宣傳要求。

中聯電影人把鴉片戰爭拍攝成了一部輕浮的愛情悲劇，淡化了其在歷史中真正的意義，同時又奇妙地揭露了英國人侵略罪惡的事實。事實上，《萬世流芳》只是一部帶有少許民族主義色調的愛情悲劇。圖為《萬世流芳》的導演及演員陣容。

候和兩個女子的愛情故事。這個敍事空間大大縮小了他在鴉片戰爭時期的事迹，而且在影片中，鴉片戰爭僅僅成為他生平中很小的一段經歷。因此，《萬世流芳》並沒有滿足主流意識形態的宣傳要求，它主要表現了林則徐的風流逸事，而不是抗英偉業。一位南京文人抱怨説㉗：

《萬世流芳》電影，不能不使我非常失望，失望的非別，把林則徐太小説化了……當年以欽差大臣兼兩廣總督的林則徐，身份如何重要，而且行年五十有五，在外患緊迫，戎馬倉皇中……還要把桃色戀愛的莫須有事情，加在他身上，無端弄出一個廣東女子張靜嫻來，使林公心猿意馬，豈非太污蔑古人了吧。便要從桃色生意眼上想辦法，未免太遠離歷史？

林則徐的逸史與鄭玉萍、張靜嫻兩個女子交織在一起。事實上，在刻意營造的敍事結構中，《萬世流芳》成了一部主題關於女性苦難和抗爭的影片，張靜嫻在影片中佔據了最重要的地位，這種愛情悲劇就像當時很多鴛鴦蝴蝶派文學和電影一樣。結果，這種通俗化的主題中表現了一個道學夫子拋棄女性的故事，而女主角對愛情的執著也令人感動，《萬世流芳》獲得了票房上的巨大成功。影片中幾個角色間關係的意義不僅僅在於才子佳人的愛情，還有女性抗爭和為愛犧牲的劇情渲染力——周蕾曾討論這個問題，指出女性的身體成為了意識形態的戰場。鴛鴦蝴蝶派文學的特點在於表現封建傳統和現代文明的衝突，而《萬世流芳》由於其獨特的歷史生產背景，突出了民族主義和愛國立場的政治話題㉘。這部影片也提供了另外一種看待林則徐的視角，如果他對張靜嫻這個弱女子有更真的感情、更仁慈的良心，她的孤獨和苦難會不會發生？事實上，張靜嫻的無私奉獻和無畏犧牲並非抵抗英軍的結果，而是失愛的、痴心的女人的一廂情願。因此

直到她死，痴情和忠貞兩種美德都是交織在一起的，這種交織的情節段落成為了《萬世流芳》的重點。

張靜嫻成為影片主要描寫的角色，她的痴情和忠貞成就了林則徐的萬世功名。中聯電影人把鴉片戰爭拍攝成了一部輕浮的愛情悲劇。這種調整淡化了鴉片戰爭在歷史中真正的意義，同時又奇妙地揭露了鴉片戰爭和英國人侵略罪惡的事實。事實上，《萬世流芳》只是一部帶有少許民族主義色調的愛情悲劇。

在李香蘭的回憶錄中，她認為《萬世流芳》是一部「借古喻今的作品。在日本人看來，這是一部反抗企圖通過鴉片戰爭奴役中國變成殖民的影片……而在中國人看來，這是與外敵(日本)侵略作鬥爭的反抗片。」㉙如她所說，當時日本方面和南京政府讚揚了這部電影中表現出「東亞人民的立場」和「英美帝國的罪惡」㉚。然而，中國觀眾對於《萬世流芳》的理解則是不同的。根據當時一份報告的描述，當觀眾聽到林則徐離開廣州時的離別之言：「國家絕不會亡的！」時，他們爆發出鼓掌聲和喝彩聲㉛。事實上，這部電影以藝術的智慧消化了鴉片戰爭這一史實，而把矛頭指向了日本的侵略。如導演胡心靈回憶說，觀眾很容易把「洋人」的鴉片罪行和「毒害中國人」的陰謀理解為「東洋人」，而不是英國人。

在淪陷區，日軍和南京政府控制了鴉片的所有銷售渠道是一個公開的秘密。他們從中獲得利潤，補助戰爭的消耗。大大小小的鴉片館(甚至有的和妓院開在一起)成為了淪陷區城市中的一部分。在南京，就將近有一千家鴉片館，提供鴉片給婦孺老幼各類人種。據當時在上海從醫的陳存仁回憶：「我們在上海當時買米要排隊輪購，或者是跋涉長途，到周家橋去購。可是要購買鴉片。卻比買米方便得多了。」㉜因此，觀眾把《萬世流芳》中的反英看作抗日，當銀幕上的林則徐、張靜嫻、鄭玉萍指責鴉片對中國人民毒害的時候，觀眾把此看作「以古喻今」的技巧，把他們的憤怒和苦難聲音表達出來。所以，通過消解鴉片戰爭的重要性，這部電影起到了另外一種效果。例如除了前文所提到的兩個英國人之外，電影中所有的鴉片商人都是中國人(也可能是日本人)；又如戰爭場面十分短暫，僅僅在畫面上象徵性地表現了一下，並沒有任何道德迫切感和歷史分裂感，甚至沒有用任何一個英國士兵來強調具體的歷史情境。因此，對中國觀眾來講，《萬世流芳》的反英主題具有了抗日民族主義的意味。

總的看來，《萬世流芳》體現了淪陷區電影人的攝製技巧和藝術智慧，圍繞着日本的「宣傳戰」戰略，他們努力創造和保持了一種文化上的曖昧空間。通過應用娛樂電影的技巧，消解了鴉片戰爭的政治意味，成功避免了對日本侵略中國的合理化正名。

《萬世流芳》體現了淪陷區電影人的攝製技巧和藝術智慧，他們努力創造和保持了一種文化上的曖昧空間。通過應用娛樂電影的技巧，消解了鴉片戰爭的政治意味，避免了對日本侵略中國的合理化正名。

三　《萬世流芳》引發的反思

在淪陷區電影發展的四年中，《萬世流芳》的攝製是一個關鍵的轉折點。1943年之後，上海電影人娛樂掛帥的曖昧空間進一步被壓縮。在中聯成立初期，日軍就要求中聯製片要努力符合「大東亞電影」的要求，表現中日兩國「互相提攜」，對抗英美的「敵愾同仇」。《萬世流芳》可能是這一道路的第一個試驗品。儘管在這部影片裏中國電影人成功地維護了一個大眾文化的曖昧空間，但《萬世流芳》作為

一部「中日滿合作的大東亞影片」已標誌着日汪政權對中國電影的控制逐步加強。

的確，在《萬世流芳》放映後不久的1943年5月12日，中聯改組為一間更加龐大的電影公司——中華電影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影」)。《萬世流芳》成為新公司成立的獻禮作品。華影雖然拍的主要還是娛樂片，但在《萬世流芳》上映一年後卻製作了有着明顯宣揚「大東亞共存共榮」意味的親日電影《春江遺恨》。《春江遺恨》的故事由日本編劇不佑俊二提出，講述了一個太平天國的將軍誤信英美帝國主義，不聽日本人的勸告，結果遭到欺騙，一敗塗地，喪失了革命的成果。在影片的結尾，將軍認識到中國最可靠的朋友正就是日本「大東亞」人。正如歷史學者畢克偉(Paul Pickowicz)指出，這部電影「支持日本人發動的戰爭，弘揚其『大東亞共榮圈』思想」㉝。然而，相比於《萬世流芳》取得的商業成功，《春江遺恨》在日本戰敗前夕上映，影響極為有限。

《萬世流芳》典型地反映了淪陷區電影製作的複雜性，體現了娛樂和宣傳兩種功能的相互糾纏：即使最純粹的娛樂，也很難不包含政治，而最政治化的電影也可能含有娛樂性。

不過，雖然只有《萬世流芳》和《春江遺恨》這兩部中日滿合拍的「大東亞電影」在當時上映，但在華影的製片計劃表上，還有另外兩部合拍片在籌劃之中，包括準備與日本松竹公司合拍的《蘇醒的河山》和與東寶公司合拍的《大建設》㉞。某種意義上可以說，《萬世流芳》成為淪陷時期電影史的一個最高點，典型地反映了淪陷區電影製作的複雜性，體現了娛樂和宣傳兩種功能的相互糾纏。

不可否認，淪陷區電影是在日軍支持下的一種宣傳武器。但結果出人意料，這種極端的處境竟然成為了中國電影發展的一塊奇特的試驗田。在中國百年的發展歷史中，電影的政治功能和娛樂需要之間的衝突成為一條主要的線索，但其源起卻來自於中聯的《萬世流芳》。之前，國民黨政府從未正式染指過電影業，而是讓民營電影公司作為市場的主導。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整個中國電影業的結構發生了逐步的變化，一直到1949年後，中國共產黨對文化事業的形態和機構徹底改變，電影業全面國有化。《萬世流芳》的複雜性也許正體現了淪陷區電影的本質：即使最純粹的娛樂，也很難不包含政治，而最政治化的電影也可能含有娛樂性。

註釋

① 蔣介石：《中國之命運》，收入《蔣總統集》編輯委員會編：《蔣總統集》，第一卷(台北：國防研究院，1963)，頁123。

② 朱天緯：〈友好還是侵略〉，《電影藝術》，1995年第4期，頁22。

③ 導演張徹在其未刊稿中談及戰後他看過《萬世流芳》並參與了有關如何看待「漢奸電影」的問題。他指出對於《萬世流芳》，沒有人提出批評。畢克偉(Paul Pickowicz)的近作也提到，吳國楨出任抗戰後上海的首任市長，着手調查抗戰時期上海的電影業，結果認為：「所有在戰爭期間拍攝的電影中，只有《春江遺恨》和《萬世流芳》需要嚴肅處理，其他電影在內容上則並無大礙。……據吳市長的秘書說，在他看來，《萬世流芳》和《春江遺恨》還是應該區別對待，《萬世流芳》只是在日本的督導下拍攝的，風格和情節都還不錯，它不僅沒有歪曲鴉片戰爭的歷史事實，而且在某種程度上甚至激發了民族意識和民族良心。……調查委員會發現，有證據顯示，扶持《萬世流芳》拍攝的日本人對拍出來的影片深感失望，覺得影片的宣傳力度不夠。」參見畢克偉著，劉宇清譯：〈《春江遺恨》的是是非非與淪陷時期的中國電影〉，《文藝研究》，2007年第1期，頁110。

④ 川喜多長政曾先後在中國和德國學習，是一個抱有自由主義觀念

的電影商人，對於日軍對亞洲各國的軍國主義侵略行為，他並不抱贊成的態度。詳見Kawakita Nagamasa, *My Recollections*, trans. Bill Kikuko and Asa Ireton (Private Publication, 1988), 1-12。對於川喜多家族的詳細了解，參見Poshek Fu, "The Ambiguity of Entertainment: Chinese Cinema in Japanese-Occupied Shanghai, 1941 to 1945", *Cinema Journal* 37, no. 1 (1997): 66-84。

⑤ 筈見恆夫著，陶條亞譯：〈美國電影侵略史〉，《新影壇》，1943年第2卷第1期，頁14-15。

⑥ 筈見恆夫著，陶條亞譯：〈中國電影和日本電影：站在愛情和信賴上的提攜〉，《新影壇》，1943年第2卷第3期，頁25-26。

⑦ 鍾喬主編：《電影歲月縱橫談》，下卷（台北：國家電影資料館，1994），頁308-309。

⑧ 《電影歲月縱橫談》，頁308-309；個人採訪胡心靈，1997年8月17日，台北。

⑨ 津村秀夫：《映畫戰》（東京：朝日新聞東京本社，1944），頁32-40。

⑩ 引自《中報》的「社評」，1943年6月11日，頁1；林柏生的反英美談話，見《新申報》，1943年2月16日，頁2；上海市長陳公博的談話，見《新申報》，1943年1月10日，頁1。

⑪ 〈戰時宣傳政策基本概要〉，《中報》，1943年6月12日。

⑫ 徐公美：〈大東亞戰爭下的電影政策及其創作〉，《華文大阪每日》，1942年第99期，頁10。

⑬ 見《中報》的「社評」，1943年1月2日、6月11日。

⑭ 個人採訪葉逸芳，1997年8月，香港。原先宣布的六部影片，見《中報》，1942年4月12日。

⑮ 〈鴉片之暫緩拍〉，《電影畫報》，1942年8月，頁43。

⑯ 關於中國電影人對好萊塢電影的複雜感情及其受到的影響，是一個迫切需要研究的課題，見《申報》，1939年3月19日，頁15、1939年11月11日，頁16；《中報》，1940年11月2日，頁4。

⑰ 個人採訪葉逸芳，1997年6月28日，香港；個人採訪胡心靈，1997年8月17日，台北。

⑱ 清水晶：《上海租界映畫私史》（東京：新潮社，1995），頁94-97。

⑲ 何秀君：〈張石川和明星公司〉，《文史資料選輯》，1980年第69卷，頁260-61。

⑳ 華德：〈預測萬世流芳賺錢一百萬元〉，《中華日報》，1943年5月7日；屈善照：〈解決之道〉，《新影壇》，1943年第6期，頁15。

㉑ 屈善照：〈解決之道〉，頁15。

㉒ 〈萬世流芳工作人員剪影〉，《新影壇》，1943年第2卷第3期，頁20-21。

㉓ 程季華主編：《中國電影發展史》，第二卷（北京：中國電影出版社，1980），頁117-18；朱劍、汪朝光編著：《民國影壇》（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頁332-33。

㉔ Walter Benjamin, *Illuminations*, trans. Harry Zoh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68), 255.

㉕㉖ 〈萬世流芳筆談集〉，《中報》，1943年5月16日，頁4。

㉗ 蔣山：〈論歷史觀點對林則徐與鴉片之戰役〉，《中報》，1943年5月16日。

㉘ Rey Chow,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Politics of Reading between West and East*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1).

㉙ 山口淑子、藤原作彌著，金若靜譯：《在中國的日子：李香蘭：我的半生》（香港：百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8），頁223-25。

㉚㉛ 〈對中國電影的印象〉，《華文大阪每日》，1944年第133期，頁10-12。

㉜ 陳存仁：《抗戰時代生活史》（香港：長興書局，1988），頁168；《中報》，1944年7月30日，頁3。

㉝ 參見畢克偉：〈《春江遺恨》的是是非非與淪陷時期的中國電影〉，頁112。

㉞ 筈見恆夫著，柏霖譯：〈中日合作影片的理想〉，《新影壇》，1944年第2卷第3期，頁22-23。

傅葆石 伊利洛大學歷史系教授，東亞與太平洋研究中心主任。

劉 輝 深圳大學傳播學院副教授

解放區文學中的疾病書寫

● 黃曉華

五四以來啟蒙文學的疾病書寫都潛含着對社會的抗議與對國民性的批判，而在解放區，隨着新社會的誕生，疾病不能再被當成抗議題材。任何對解放區某一方面的質疑都可能被視為對解放區本身的質疑而遭到批判。

「解放區的天是明朗的天」，這是一首著名革命歌曲中的一句歌詞。然而，由於貧窮落後的現實，疾病一直是困擾解放區農民和軍隊的一個大問題。1941年的八路軍幹部健康檢查，有檢查記錄者192人，初步分析結果顯示：「完全健康的51人，患一種病的50人，患二種病的68人，患三種病的2人，患三種以上病的二人。」①在廣大農村，各種疫病更為嚴重。僅1941年夏，感染傳染性白喉、麻疹、赤痢、傷寒等疫病的，「甘泉三區患者876人，死亡186人，小孩佔三分之二。所到區域，男女有性病及婦女月經不調者佔百分之七十以上。」②與疾病高發的現實並存的則是巫神與迷信，「由於邊區缺乏醫生，缺乏藥品，老百姓養成了有病不求醫的習慣。而是燒香、求神或者是叫魂，不衛生和迷信結合在一起。」③在這種現實語境中，疾病治理不僅是一項以科學來戰勝迷信的啟蒙任務，而且是一項改善民眾生活、爭取民眾認同的政治任務。

正是因為疾病對解放區政治與生活的重大影響，《解放日報》於1941年11月24日開闢「衛生」專刊，李富春在〈「衛生」發刊詞〉中明確指出講求衛生的「嚴重的政治意義」與「嚴重的軍事意義」以及「積極的經濟意義」④。面對這種啟蒙與政治的雙重需要，解放區文學陷入了一種兩難處境：面對迷信落後、疾病高發的社會現實，解放區文學應該承擔起以科學戰勝迷信的啟蒙使命；然而，在解放區「明朗的天」底下，疾病就像太陽的黑子，不應被過份關注。

五四以來的啟蒙文學傳統始終將疾病與社會抗議聯繫在一起，疾病的發生與舊社會的黑暗現實密切相關，因此疾病書寫包含了多重社會意蘊。如魯迅的《藥》和《孤獨者》、王思玷的《偏枯》、巴金的《寒夜》等，都潛含着對社會的抗議與對國民性的批判。而在解放區，隨着新社會的誕生，疾病不能再被當成抗議題材，甚至疾病本身也應該被消滅。在這一語境中，任何對解放區某一方面的質疑都可能被

視為對解放區本身的質疑而遭到批判。丁玲的《在醫院中》正是啟蒙與科學在政治與習慣面前全面敗北的真實記錄，這一作品後來的遭遇，更凸顯出革命語境中啟蒙立場與科學精神的困窘⑤。

為了調和這種兩難處境，解放區文學構建了一種新的疾病話語生產與分配方式。疾病是一種生理現實，醫學則是一種話語生產。「在每個社會，話語的製造是同時受一定數量程序的控制、選擇、組織和重新分配的，這些程序的作用在於消除話語的力量和危險，控制其偶發事件，避開其沉重而可怕的物質性。」⑥通過控制醫學話語的生產，解放區文學消解了疾病的危險性，構建了一種現代醫學神話。

一　疾病發生的政治區隔

要消解疾病的危險性，首先就必須消解疾病發生的社會抗議性質。「疾病的最大原因」就是「社會經濟基礎」⑦，為了凸顯解放區革命的正確性與純潔性，也就需要對疾病的發生進行政治上的區分與隔離，以免其對解放區的社會經濟基礎造成「污染」。

丁玲的《我在霞村的時候》中的「疾病」是一個關鍵能指，它在作品中起着重要的結構作用。小說中貞貞與霞村之間「離去—歸來—離去」結構背後的敘述動力就是「疾病」：她因離開霞村而患「病」，因患「病」而回到霞村，最後又因治「病」而離開霞村。在這裏，丁玲對貞貞的患病—治病在空間上進行了區分與隔離。對貞貞而言，敵佔區是疾病之源，而解放區則是治病之所。然而，丁玲通過敘述貞貞疾病的惡化，繼承了魯迅對國民性批判的主題，解放區人們的閒言碎語正是導致貞貞疾病惡化的因素。在「我」眼中，貞貞很「健康」，她的眼睛「像兩扇在夏天的野外屋宇裏洞開的窗子，是那麼坦白，沒有塵垢」⑧，從外表看來「一點有病的樣子也沒有，她的臉色紅潤，聲音清晰」⑨。這個與「我」相處時的「健康」人，與家人相處時卻表現出明顯的病態，而且病得愈來愈重。「我」臨行前與貞貞最後一次見面時，她的病情嚴重惡化。由此，「我」明顯意識到「她現在所擔受的煩擾，決不只是肉體上的」⑩，貞貞周圍的「健康」人對貞貞的「關心」，實際上充當了疾病惡化的催化劑。小說中病—非病之間的對立形成獨特的敘述張力，肉體上的病與精神上的病在文中形成一種對立與錯位：一方面是貞貞肉體上的疾病與精神上的健康，另一方面則是群眾肉體上的健康與精神上的病態，正是後者精神上的病態激化了前者肉體上的疾病。

最後，貞貞希望藉「治病」遠離家鄉「健康」人的「關注」，到一個精神健康的天地裏去「學習」與工作，以獲得「新生」：「我想，到了延安，還另有一番新的氣象。我還可以再重新作一個人，人也不一定就只是爹娘的，或自己的。」⑪通過投身革命，不僅可以脫離爹娘，也可以脫離自己的過去，獲得「新生」，革命也就成為治療疾病的最佳「良藥」。通過這種治療，身體也可以成為屬於「革命」的身體。這一「離去—歸來—離去」結構，隱含着丁玲對疾病的雙重區隔：一方面是日佔區與解放區的區隔，貞貞的病是在日佔區感染的，那裏正是萬惡之源；另一方面則是鄉下與延安的區隔，在鄉下，解放區民眾的一些劣根性是激發貞貞病態的誘因，而延安則是治病之所，是獲得「新生」的希望所在。通過

在丁玲的《我在霞村的時候》中，人物通過投身革命，可以脫離自己的過去，獲得「新生」，革命也就成為治療疾病的最佳「良藥」。通過這種治療，身體也可以成為屬於「革命」的身體。

這種疾病感染與治療的空間區隔，保證了延安與革命的「潔淨」⑫。

丁玲對疾病的發生進行了空間區隔，而孔厥則對疾病進行了時間區隔，從而避免解放區被疾病「污染」。當新時代的疾病無法醫治時，也有必要將疾病的根源追溯到舊社會。孔厥《一個女人翻身的故事》中的折聚英在1940年冬參加文化學習班時忽然發病。此時離她翻身已有兩年，但醫生確定她的病因時，還是追溯到「過去」，斷定「這女子，生理上，心理上，一定都受過大打擊，大摧殘」⑬，而她發病的先天因素與現實原因則被忽略不計。折聚英在參加文化學習班時積極向上，然而儘管加班加點，她還是跟不上學習進度，這種力不從心的處境對這個追求「革命進步」的大齡農村婦女無疑是一個沉重的打擊，也是其疾病突然爆發的一個重要誘因。然而，在醫生與作者那裏，這種現實原因被輕輕忽略過去。通過「過去」這一界定，疾病的發生被歸結為與舊社會有關，從而與解放區絕緣。

解放區文學中，疾病不僅是對新舊社會進行對比與區隔的一種手段，而且是對解放區內部正確與錯誤思想進行區隔的手段。通過將疾病進行空間—時間—價值方面的區隔，解放區保證了自身的純潔性。

疾病不僅可以是對新舊社會進行對比與區隔的一種手段，而且可以是對解放區內部正確與錯誤思想進行區隔的手段，由此具有明顯的價值意味。歐陽山《高干大》中的任常有與高生亮（人稱「高干大」）不僅在思想上有着尖銳的對立，在身體方面也有着明顯的不同。任常有常年臉上身上都有病，疾病成為他迴避矛盾、逃避鬥爭的手段，最後，作者讓他在任桂花的婚筵上一死了之。高生亮儘管身體也不是很好，在合作社發展的過程中，也曾經因操勞過度而暈倒過去，但對黨的信仰使他內心始終充滿生命活力，一再度過難關。這種身體的健康—病態、生命力的旺盛—衰弱，與他們思想和政治上的正確—錯誤正相對應，高生亮的疾病本身與他思想上存在的缺點也正相對應⑭。

歐陽山寫出了疾病與思想的對應，趙樹理則發現疾病的發生與痊癒和政策的失誤與正確之間的對應。《邪不壓正》中聚財的疾病是政治的「晴雨表」⑮：

> 聚財本來從劉家強要娶軟英那一年就氣下了病，三天兩天不斷肚疼，被鬥以後這年把工夫，因為又生了點氣，伙食也不好，犯的次數更多一點，到了這年（1947）11月，政府公布了土地法，村裏來了工作團，他摸不着底，只說又要鬥爭他，就又加了病——除肚疼以外，常半夜半夜睡不着覺，十來天就沒有起牀，趕到劃過階級，把他劃成中農，整黨時候幹部們又明明白白說是鬥錯了他，他的病又一天一天好起來。趕到臘月實行抽補時候又賠補了他十畝好地，他就又好得和平常差不多了。

小舅子安發打趣他時，他說得很明白：「只要不把咱算成『封建』，咱就沒有病了！」⑯可見只要政治清明，疾病也自然可以痊癒，身體與政治在疾病的發生與痊癒中形成直接對應。

通過將疾病進行空間—時間—價值方面的區隔，解放區不僅保證了自身的純潔性，而且使疾病本身就成為解放區的正確性與純潔性的一種有效證明。

二　疾病治療的神話闡釋

儘管可以通過時間、空間與價值等手段將疾病與解放區區隔開來，從

而避免解放區被「污染」，但疾病這一沉重的歷史課題依舊是解放區必須要面對並予以解決的重大問題。疾病的治療不僅是科學問題，也是經濟問題，更是政治問題。「現在邊區的群眾，是要迫切解決『財旺人不旺』的問題的。從延安市第二次衛生委員會上各區長的報告中，知道今年一月到四月中旬，共死去市民一百零八人。……這些病與死，當然耽誤了生產。」⑰疾病的治理不僅關係到個體的生存與發展，而且關係到解放區的生存與發展。

與疾病高發密切相關的，是農村中普遍存在的迷信。因此，疾病的治療不僅有着啟蒙意味，而且有着政治意味。一方面，現代醫學與巫神對疾病治理權的爭奪，意味着科學與迷信的交鋒；另一方面，推廣醫學也是爭取民心、改善民生的重要手段。在這一背景下，丁玲描寫與巫神鬥法的《田保霖》獲得了毛澤東的讚賞：田保霖「想出了一個治巫神的辦法，他找了一個醫生來，開一個藥鋪，四處替人灌羊治病，三個月中治了三百個人，灌羊三千，有病的人都找到合作社來。關巫神說：『田保霖本領大，神神也不敢來了。』」⑱

葛洛的《衛生組長》同樣以凸顯醫學相對於迷信的有效性來消解巫神存在的合理性，從而將民眾引導到信奉醫學的道路上來。小說中，「我」的婆姨害了病一直不好，「我媽」與丈母娘都認為她是害了「邪病」，要求請巫神為她驅邪，被作為衛生組長的「我」明確拒絕，因為「改造巫神，也是我們衛生公約上訂的一條」⑲。「我」及時請來的醫生將感染上疫病的婆姨搶救了過來，與之形成鮮明對比的，則是另一家不相信醫生而相信巫神的人家，由於耽擱病情導致病人年紀輕輕就歿了。通過這種對比，使「我媽」與丈母娘的思想轉到相信醫學上來了，消滅了巫神的市場與生存空間。

儘管這種對醫學有效性的書寫有着明顯的簡化傾向，但丁玲與葛洛還是凸顯出改造巫神的過程中醫學與科學啟蒙的重要性。1944年11月陝甘寧邊區二屆二次參議會批准的〈陝甘寧邊區文教大會關於開展群眾衛生醫藥工作的決議〉對此有清楚深刻的認識：「邊區的大量巫神，主要是邊區文化落後以及醫藥缺乏和衛生教育不足的產物。因此，要消滅巫神的勢力，首先要普及衛生運動和加強醫藥工作，否則就是主觀的空想。採取脫離實際、強迫命令的單純行政手段，是無濟於事的。」⑳

疾病的治療帶有啟蒙意味和政治意味。一方面，現代醫學與巫神對疾病治理權的爭奪，意味着科學與迷信的交鋒；另一方面，推廣醫學也是爭取民心、改善民生的重要手段。

然而，在《高干大》中，這種啟蒙意識全面退場，科學與迷信的鬥爭演化為革命與反革命的鬥爭。小說第一章「人民的要求」就寫出了解放區缺醫少藥、兒童死亡率較高的現實。基於這一現實，「人民的要求」包含着三個層面：首先是科學要求，農村中兒童的高死亡率，使得人民迫切需要現代醫學；其次是經濟要求，正是這種需求，刺激了醫藥合作社的產生與發展；第三是政治要求，順應民意是黨的力量之源。這一「人民的要求」，本來應該包含並基於用科學擊退迷信的啟蒙要求，因為「要真正打敗巫神，不是單靠政治工作所能完成任務的事，更不是一個合作社主任所能完成任務的事」，然而，如竹可羽評論說：「在本書裏，合作社醫生李向華只像影子一樣一晃不見了。反巫神的擔子放在高干大肩上，但是高干大只能把巫神翻到深溝裏去跌死罷了，而且差點兒自己也死在一起」㉑。

本身還有着迷信思想殘餘的高生亮與巫神郝四兒的鬥爭，並沒有多少「科學」色彩。儘管作者通過郝四兒虐待羅志旺老婆致死的場景渲染了巫神的殘暴與愚昧，但作者並沒有把對巫神的批判提升到科學的高度。病人死後，巫神倒打一耙，說病人是被醫生李向華治死的。高生亮對這種說法根本無法有力回擊，他所能做的僅僅是試圖以武力使郝四兒屈服，他最後的「勝利」只是對巫神肉體上的消滅而不是精神上的勝利。誠然如馮雪峰所言：「共產黨人的思想、堅信和品質，是完全得到勝利了。」㉒然而，這種勝利並不是依據科學自身的內在邏輯力量，而是依據思想信念與政治權威㉓。高生亮憑藉對黨的信念克服了對鬼神的恐懼，憑藉政府的支持最終從肉體上消滅了郝四兒，科學與迷信的鬥爭最終成為政治鬥爭的一部分。「一切服從於政治」㉔，醫藥工作由科學工作到經濟工作，最終變成政治工作，科學本身因此被忽略。

只寫出了一個「影子一樣」的醫生的《高干大》強調了政治在改造巫神、反對迷信方面的重要性與有效性，趙文節的《肉體治療和精神治療——一個醫生講的故事》則凸顯出醫生治病時政治工作在身體治療方面的必要性與優先性，由此「醫學」成為「政治的醫學」。二十五歲的二流子王四在舊社會染上一身壞習氣，吃喝嫖賭，敲詐偷騙，樣樣都來。他爹王老漢嫌他二流子名頭臭，也叫他給偷怕了，不讓他回家。王四翻身後，他爹勉強收留了他，但他還是拒絕勞動改造。他爹拿刀給他切洋芋種籽，他卻試圖拿刀剖腹自殺。被送到醫院搶救後，他一心求死，不願配合醫生的治療。作為醫生的「我」意識到：「事實告訴我：病人不僅是有着肉體的痛苦，更重要的，還是精神上的痛苦；醫藥的治療在這樣情形下是不能完全的作用的。」㉕於是「我」對他進行精神開導，透過思想改造工作，使他配合治療，從而獲得肉體與精神上的雙重「再生」。由此「我」得出結論：「一個革命的醫生，他不但要能夠解除和治療病人肉體上的痛苦，而且還要能夠解除和治療病人精神上的痛苦。所以在我們那裏提出的口號，就是：『一個醫務工作人員，同時必須是一個政治工作人員。』」㉖

政治工作在疾病治療中的優先性與有效性，使政治超越「世界醫學」，獲得「『生死人，肉白骨』的功效」㉗。思想改造不僅對落後人物具有「治療」作用，而且對先進人物有更強烈的「治療」作用。丁玲筆下的陳滿，思想混亂時連續幾天臥牀不起，而只要自己思想一通，馬上就好了：「咱頭上一清醒，想通了道理，就沒病啦。」㉘政治取代醫學成為疾病治療中的首要因素，疾病的痊癒則是政治的有效性與優先性的最好證明。馬烽的《金寶娘》雖然提到了金寶娘所患的性病是因為「打了兩針六〇六」才「好光了」，但作者明確地將疾病的痊癒與政治聯繫起來：只有翻身後金寶娘才有可能不賣淫，才有可能獲得「六〇六」，因此，金寶娘「含着兩眶熱淚，激動的說：『感謝毛主席救了我們一家！』」㉙政治上的翻身使生理上的疾病得以痊癒，而疾病的痊癒又凸顯出政治的「救世良藥」性質。人的生理身體的複雜性被簡約成翻身過程中的一個符號，翻身（毛主席）成為包治百病的萬靈藥。

福柯（Michel Foucault）在分析法國大革命時期的醫學時曾指出㉚：

在解放區文學作品中，政治上的翻身使人物生理上的疾病得以痊癒，而疾病的痊癒又凸顯出政治的「救世良藥」性質。人的生理身體的複雜性被簡約成翻身過程中的一個符號，翻身（毛主席）成為包治百病的萬靈藥。

大革命前後的數年間，先後出現了兩種有影響的神話。它們的說法和指向都完全相反。一種是醫學職業國有化的神話，主張把醫生像教士那樣組織起來，對人的身體健康行使類似於教士對人的靈魂的那種權力。另一種神話認為，清淨無為的社會回歸到原初的健康狀態，一切疾病都會無影無蹤。但是，我們不應該被這兩種說法的表面矛盾所迷惑：這兩個夢想是同構的。

它們都表現出政治相對於醫學的優先性。前一種神話凸顯出政治革命的有效性，革命完全可以有效地解決生理問題；後一種神話則凸顯出政治革命的純潔性，在這個純潔的社會中，疾病最終會銷聲匿迹。無論是凸顯革命的有效性，還是革命的純潔性，這種醫學神話都將身體簡化為一個政治符號，生理身體的複雜性被忽略不計，醫學因此成為政治的附庸。

三　結語

強調「文藝服從於政治」㉛的解放區文學，為了凸顯政治的有效性與純潔性，同樣構建了一種現代醫學神話。它通過疾病發生的政治區隔，保證了解放區革命的純潔性；而通過疾病治療的神話闡釋，凸顯了解放區政治的有效性。這種醫學神話消解了解放區迫切需要科學啟蒙的現實陰影，構建出一片「明朗的天」。在這種神話的建構過程中，解放區文學與五四啟蒙文學傳統分道揚鑣，不僅在寫作內容方面，解放區文學忽視了醫學本身應該具有的科學意識，消解了生理身體的複雜性，將其轉化為一種純粹的政治身體，使其成為一種宣講政治的正確與有效的工具；而且在思維方式上，背離了科學思維的理性意識與實證精神，將政治視為解決一切問題的萬靈藥。它中斷了五四以來的「祛魅」進程㉜，開啟了一種「政治萬靈」的神話書寫。

正如周作人所言：「像這最能實證的生理及病理的學術方面還容留得下迷信，別的方面可想而知。」㉝在這種神話書寫中，疾病終究是太陽上的黑子，最終退出文學書寫的視野。直到文化大革命「高大全」的身體神話全面登場，人被壓縮成沒有生理身體屬性的單一平面。

在寫作內容方面，解放區文學忽視了醫學本身應該具有的科學意識，消解了生理身體的複雜性，將其轉化為一種純粹的政治身體；在思維方式上，背離了科學思維的理性意識與實證精神，將政治視為解決一切問題的萬靈藥。

註釋

① 馬荔：〈從幹部健康檢查說起〉，《八路軍軍政雜誌》，1942年第4卷第1期，頁17。統計數據只有173人，原文如此。

② 〈邊區半年來衛生工作展開　防疫隊深入農村工作〉，《解放日報》，1941年10月4日。

③ 泉生：〈邊區的青年衛生員〉，《解放日報》，1941年10月20日。

④ 李富春：〈「衛生」發刊詞〉，《解放日報》，1941年11月24日。對衛生工作的重視是《解放日報》一以貫之的主題之一，在「衛生」專刊創刊前，《解放日報》就有相當篇幅報導解放區的衛生工作。從1941年11月24日「衛生」專刊創刊到1945年1月20日「衛生」專刊改版，共出版六十二期，基本每月一期，每期一整版。此後改為專欄，每十天左右出版三分之一版。

⑤ 黃子平在「病的隱喻和文學生產」一章中通過對《在醫院中》等作品的分析，對解放區的「社會衛生學」有着比較深入的引申與論述。但其論述的基點在於對「疾病」的引申，由身體的疾病引申到精神的疾病。

本文則關注生理疾病，由此切入解放區文學的身體建構與神話思維。參見黃子平：《「灰闌」中的敍述》（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1），頁154-74。

⑥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蕭濤譯：〈話語的秩序〉，載許寶強、袁偉選編：《語言與翻譯的政治》（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1），頁3。

⑦ 魯之俊：〈疾病的最大原因——社會經濟基礎〉，《解放日報》，1942年5月18日。

⑧⑨⑩⑪ 丁玲：《我在霞村的時候》，收入張炯主編：《丁玲全集》，第四卷（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頁223；224；226；232。

⑫ 如同部分研究者指出的，這篇小說包含着一種反諷意味：「我」本來是為了養病而離開延安來到霞村，這就說明延安本身也可能產生疾病。由此可以看出，作者對貞貞「一廂情願」的「新生」構想，包含着懷疑。

⑬ 孔厥：《一個女人翻身的故事》，收入康濯主編：《中國解放區文學書系．小說編》，第一冊（重慶：重慶出版社，1992），頁346。

⑭ 歐陽生：《高干大》（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0）。

⑮⑯ 趙樹理：《邪不壓正》，收入《趙樹理文集》，第一卷（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2000），頁260-61；262。

⑰ 傅連暲：〈陝甘寧邊區群眾衛生工作的一些資料〉，《解放日報》，1944年4月30日。

⑱ 丁玲：〈田保霖〉，《解放日報》，1944年6月30日。

⑲ 葛洛：〈衛生組長〉，《解放日報》，1945年5月12日。

⑳ 〈陝甘寧邊區文教大會關於開展群眾衛生醫藥工作的決議〉，載西北五省區編纂領導小組、中央檔案館編著：《陝甘寧邊區抗日民主根據地．文獻卷》，下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0），頁481。

㉑ 竹可羽：〈評歐陽山的《高干大》〉，載《論文學與現實的關係》（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頁42。

㉒ 馮雪峰：〈歐陽山的《高干大》〉，載《論文集》，中冊（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頁211-12。

㉓ 在《高干大》中，沒有任何人把握到郝四兒治病與患病的內在矛盾：他在拒絕開荒時，舉出的理由一是要為病人治病，二是自己有病；然而，他自己作為一個治病的人，卻治不好自己的病，由此可以凸顯出所謂治病的荒謬。

㉔ 歐陽山：《高干大》，頁66。

㉕㉖ 趙文節：〈肉體治療和精神治療——一個醫生講的故事〉，《解放日報》，1945年2月17日。

㉗ 吳伯簫：〈出發點〉，載雷加主編：《中國解放區文學書系．散文．雜文編》，第一冊（重慶：重慶出版社，1992），頁576。

㉘ 丁玲：〈永遠活在我心中的人們——關於陳滿的記載〉，載《丁玲全集》，第五卷，頁274。

㉙ 馬烽：《金寶娘》，收入《中國解放區文學書系．小說編》，第一冊，頁124。

㉚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譯：《臨牀醫學的誕生》（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35。

㉛ 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1942年5月），載《毛澤東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867。

㉜ 有論者將《白毛女》視為解放區文學以科學進行「祛魅」的代表作，而這似乎只是皮相之見。因為這種書寫中很難看到「科學精神」。科學對現代文學的影響應該從寫作內容與思維方式兩個層面呈現，而就思維方式言，解放區文學極少「科學」色彩，反而呈現出濃厚的「神話」意味。《白毛女》「將鬼變成人」這一說法本身就是一種「神話」表述。本文就是一次從醫學角度切入解放區文學「神話」思維模式的嘗試。

㉝ 周作人：〈《醫學周刊集》序〉，載鍾叔河編：《周作人文類編．人與蟲：自然．科教．文明》（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8），頁540。

黃曉華 文學博士，湖北大學中文系講師。

「右派」文學中的自然科學家

● 黃　勇

文革後中國出現的「右派」題材作品，有一個共同特點：不論是創作者還是書中的人物形象，基本上只涉及到人文科學及社會科學領域的知識份子群體，而對於另外一個數量更為龐大的自然科學家或「科學技術型」知識份子群體，卻鮮有文字表述和形象塑造。近年來，中國大陸出版了數本以這一群體為表現對象的書籍，如方方的《烏泥湖年譜》、劉海軍的《東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趙誠的《長河孤旅——黃萬里九十年人生滄桑》和《追尋黃萬里》等①，這些作品的面世，引起了人們對該群體的重新關注和審視。有鑒於此，筆者在回顧1950年代中國科技史與自然科學家遭遇的基礎上，再以《東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為對象文本，具體闡述「右派」書寫中的自然科學家形象。

回顧中國當代歷史，如王揚宗所說：「中國科學家在二十世紀後半葉的經歷也是獨一無二的。所有這一切，都是世界科學史上獨有的篇章。」②而在1957年的反右運動中，我們發現一個值得深究的現象：一方面，龐大的自然科學知識份子群體中，只劃出了比例極少的右派份子；另一方面，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知識份子群體中，卻劃出了為數眾多的右派，兩者相比甚殊。這一現象主要是由反右派鬥爭的實際和結果所造成的：反右鬥爭主要打擊的對象集中在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而對於自然科學界知識份子，由於採取了一定的保護措施，使他們受到的衝擊相對較少。這一現象及其在「右派」題材作品中的呈現方式，正是本文所要揭示的。

文革後中國出現的「右派」題材作品，基本上只涉及到人文科學及社會科學領域的知識份子群體，而對於數量更為龐大的自然科學家或「科學技術型」知識份子群體，卻鮮有文字表述和形象塑造。

一　當代科學界背景

論及「右派」作品中的自然科學家，要求我們回溯至1950年代初期，從彼時的科學體制、科學政策和知識份子思想改造運動談起。

1949年之後，中國科學技術事業開始走上了「努力發展自然科學，以

服務於工業農業和國防建設」③的發展道路。當時面臨的主要問題是：一方面，大規模經濟建設的開展，需要大量的專業技術人才；另一方面，科學技術水平的落後和科技人才的匱乏又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政府採取多種措施，積極招攬、培養科技人才，包括1955年中國科學院首批學部委員選舉、1956年召開了知識份子問題會議，發出「向科學進軍」的號召等④，此謂「知識份子的春天」時期。然而，1957年的反右鬥爭和1958年的大躍進，使得推動科技發展的工作遭受嚴重破壞。

1950年代初期，隨着中國共產黨在科技界領導地位的確立以及科學體制的建立，作為科研主體的科學工作者，其研究、工作和職位，不再是自主的選擇和自然的流動，而完全由黨和政府來安排，科學知識份子基本上被納入有組織的國家幹部序列。從此，「科學家的幹部身份使他們不再僅僅是學術共同體的一員，而首先必須服從於黨和國家的意志，從而喪失了他們在學術上最基本的自主。由於黨性原則和幹部紀律壓倒了學術規則，致使科學界面臨政治壓力時毫無招架之力，因此一些功利性的目標不時會演變成政治性的任務，致使政治主導科研和學術活動，以『大躍進』期間達到極致。」⑤

1950年代初開始，知識份子先後參加了各種中短期理論培訓學習，奔赴各地參加土地改革運動以及勞動鍛煉，在思想和行動兩方面接受改造。也就是說，對知識份子的使用以及對其思想的改造是同步的。

另一方面，中國共產黨的知識份子政策也決定了科學工作者已不再是獨立的知識份子，不僅在體制上、行動上，更在思想和言論方面，也必將隨着社會的發展變革，加以改造和約束。正像有學者描述的那樣：「建國初期，政治批判之風不僅在人文社會科學領域恣意掃蕩，在自然科學、技術科學方面也未能倖免。」⑥由於中國的科學家和技術專家很多並非出身工農家庭，而他們在國內外受到的教育通常被認為是資產階級的，因此雖然他們被納入新中國的幹部序列，但總被戴上「資產階級知識份子」或「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的帽子並受到批判⑦。時任中國科學院院長的郭沫若就講過：「我國科學界是高級知識份子聚集的地方，其中大多數是資產階級的知識份子。」⑧

從1950年代初期開始，包括科學家、工程師、大學教授在內的知識份子，先後參加了各種中短期理論培訓學習，奔赴各地參加土地改革運動以及勞動鍛煉，在思想和行動兩方面接受必不可少的改造。也就是說，1950年代開始，對知識份子的使用以及對其思想的改造是同步的——不管是人文知識份子還是科技知識份子。如曹聰所言⑨：

> 從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到「反右」運動前，大多數受過西方訓練的知識份子被結合到新政權中，出於愛國主義的感情，他們多少扮演了依附於統治集團的角色。1950年代中期「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時，中國科學院學部委員和其他知識份子一起倡導過科研、教學乃至政治上的自主權和獨立性。但是1957年給絕大多數中國知識份子的教訓是沉默、順從和屈服，知識份子於是重新退縮到狹窄的專業中。

遺憾的是，執政黨對知識份子一直搖擺不定的政策，並不容許他們拿「專業」當保護傘。他們時而被視為工人階級的一部分，時而又被視為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執政黨高層在對知識份子階級屬性的認識上出現多次反覆⑩，導致後來頻頻以他們為對象，開展思想

改造運動。過多地強調政策和意識形態學習，對於科學技術工作者來說，不僅增加了思想壓力，也讓他們拿不出主要時間和精力來進行科學研究。

在毛澤東看來，「自然科學」也是有「階級性」的⑪：

> 自然科學分兩個方面，就自然科學本身來說，是沒有階級性的，但是誰人去研究和利用自然科學，是有階級性的。……你們不要以為只是社會科學方面唯心論多，自然科學方面也有許多唯心論。搞自然科學的許多人，世界觀是唯心論的。……你要講社會怎麼改造，那他們是唯心論。

很多研究者通過對毛澤東的科學觀及其對政治和技術之間關係的研究，一般認為毛澤東在總體上是相當重視科學技術的⑫，但其科學觀也有着明顯的局限：「生產力的發展和科學技術更多地被〔毛澤東〕看成是鞏固國家政權的工具」，「作為政治領袖的毛澤東則更側重從政治角度看待科學技術的發展，其科技思想與政治思想緊密相連，他始終把科學技術放在政治的從屬地位」⑬。毛澤東在1957年曾說：「政治和業務是對立統一的，政治是主要的，是第一位的，一定要反對不問政治的傾向；但是，專搞政治，不懂技術，不懂業務，也不行。」⑭從這句話裏可明顯看出，在毛澤東眼裏，政治與科學二者之間，前者相對於後者具有絕對強勢地位。

從以上分析不難看出，毛澤東的科學觀有着濃重的政治色彩，尤其是「以階級鬥爭為綱」的路線。這樣，「堅持『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政治路線來發展科學技術，必然影響到對科技主體——知識份子的看法。」⑮

只是，「由於中國有成就的科學家極為有限，這也需要黨盡可能團結他們，使之投身於社會主義的科學事業。因此，尊重和團結現有科學家，特別是一些有成就的科學家，為他們創造必要的工作條件。」⑯所以，反右運動雖然主要針對整個知識份子群體，但又有明顯的側重點：相對而言，自然科學領域的科技人員被劃為右派份子的比社會科學領域的要少得多，因為中央在對待人文社會科學和自然科學知識份子上，有着不同的政策，對科技人員劃右派有過保護性的政策規定。如「當時擔任中國科學院黨組書記、中國科學院副院長的張勁夫同志根據『反右』擴大化的情況向毛澤東同志匯報，建議對科學家採取保護措施。經毛澤東同志批准，中共中央發出〈關於自然科學方面反右派鬥爭的指示〉」⑰，〈指示〉明確指出：「要區別社會科學和自然科學的不同情況，區別對待。特別是對於那些有重大成就的自然科學家和技術工作人員，除個別情節嚴重非鬥不可者外，應一律採取堅決保護過關的方針。」⑱

中央在對科技人員劃右派有過保護性的政策規定。自然科學界的反右派鬥爭，相比較社會科學界而言，一來打擊面較小，二來即便劃右，也大體上保護過關。

高華對於上述〈指示〉的某些具體措施有更詳細的闡述：「對大人物中的右派，對社會科學方面的要『放手進行，鬥深鬥透』，而對一些有重大成就的自然科學家和技術工作人員，除個別情節嚴重非鬥不可者，其他應一律採取保護過關的方針。具體策略有許多：有的是『鬥而不狠』；有的為了將來能夠使用，應採取控制新聞報導的方法，有的不登報，有的『小鬥登報』；對有重大作用的科學家，採取『談而不鬥』；對科學界中的『老右派』，即民主革命階段的右派，在鳴放期間沒有表現或很少表現反動言行的，『當然不要排隊，也不好批

現代以來中國科技知識份子生長和工作於飽受外國勢力侵略的半殖民地社會，有着強烈的愛國主義和民主責任感；國家長期處於經濟落後、貧窮的歷史條件，使他們以振興民族為己任，走「科學救國」之路。

判』。」⑲這些政策使得部分科學家在當時特定的歷史條件下，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保護。因此，「在反右派鬥爭中，對一些自然科學家，是有意識地保護過關了，比起另外一些界別來，劃出的右派份子要少些。」⑳也就是說，自然科學界的反右派鬥爭，相比較社會科學界而言，一來打擊面較小，二來即便劃右，也大體上保護過關。

但是，即便如此，反右運動還是對「中國科學技術發展和其他各行各業一樣，……產生了極大的影響，導致了中國社會科學文化觀的再次轉型，使此前本來就深含政治意義的『人民科學觀』，直接向『政治化科學觀』方向發展」。許多科學機構和科學團體「在黨的領導下召開了揭發和批判右派份子的鬥爭大會」㉑。部分科學技術人員受到衝擊，進而被劃為右派，甚至包括一些有重大成就的自然科學家也未能倖免㉒。據說，「儘管科學院黨組向中央請示保護科學家，但仍有170人被打成右派。」㉓至於在高校和其他科研機構裏，被劃為右派份子的自然科學家也不在少數。

因此，在這個意義上說，「反右雖然是一場政治運動，但它所造成的不良影響卻並不僅限於政治方面，它對我國的科學技術也造成了不利的影響，它使一部分『右派』科技人員喪失了從事科學研究的權力，還延緩了留學生歸國的步伐。」㉔「即使是那些還在原崗位工作的知識份子也受到科技教育戰線進行的『拔白旗』的衝擊，心有餘悸，誠惶誠恐。」㉕這就造成了1956年「知識份子問題會議以來科研工作、學術領域中的『早春天氣』頃刻湮滅了，科學家們的感情和積極性受到嚴重的傷害。驚心動魄的運動形勢使科學家們人人自危，哪裏還有時間和心思去做科研」㉖。

在由政治主導的科研體制和搖擺不定的知識份子政策重壓下，中國科學事業的健康發展受到嚴重影響，科學家大多戰戰兢兢，如履薄冰。而少數被劃為右派份子的科學技術型知識份子，日子更是不好過。他們從事科學研究的基本資格和條件多數被剝奪，有的被迫離開研究機構，停止他們視為第二生命的研究工作。除此以外，他們往往還在政治上備受歧視和在經濟上陷入貧困。

為了更好地討論反右運動前後科學技術型右派知識份子的命運，我們還得再往前追溯到他們出生的二十世紀初年。實際上，早在十九世紀中期，中國的科技工作者就開始把西方先進的科學技術引入中國，並在若干領域進行了卓有成效的創造性工作。只是近百年來中國科學「是在政治鬥爭、軍事鬥爭為主的社會大環境下成長起來的。過份嚴酷的外部環境致使科學發展嚴重地依賴政治領導人和政治形勢的開明與否，大多數科學活動都被直接當成了政治活動或政治的附庸，從而……使科學失去自己的獨立地位。」㉗

有關自然科學知識份子的「右派」作品，主要人物基本上是1950年代正當盛年的一批知識份子，他們大多出生於二十世紀初年至「五四」時期這一階段。他們「受舊學傳統影響，國學底子仍然十分厚實。他們進入發蒙期，科舉已停廢，晚清學堂已規定學生都要學外語，且在課程中所佔課時最多，自然科學也進了課堂。」㉘在「五四」時期，他們成為宣傳「科學與民主」口號的重要力量和主要實踐者之一。加上他們本身又有留學西方的

經歷，渴望民主、反對專制，張揚科學、反對愚昧的精神相對突出。而與人文型知識份子比較，他們所從事的科學技術工作性質，決定了他們具有更加務實的作風。現實中大部分人走的是遠離政治的「科學救國」、「工業救國」之路。

有人分析過現代以來中國科技知識份子的幾個明顯特點，如他們生長和工作於飽受外國侵略勢力凌辱的半殖民地社會，有着強烈的愛國主義和民主責任感；國家長期處於經濟落後、貧窮的歷史條件，使他們以振興民族為己任，走「科學救國」之路；而且，國家現代化過程中的政治風波、社會動蕩，把社會上所有人都捲入其中，「他們一直處於主觀上想遠離政治，而客觀上又離不開政治的矛盾之中，從而構成他們曲折、複雜的人生之路。」㉙

因此，「科學救國」一直是科學知識份子夢魂縈繞、揮之不去的一個情結。「自二十世紀初以來，中國的科學家總是富有一種歷史責任感。目睹國家的落後，他們當中的許多人懷有『科學救國』的雄心壯志。他們是科學的愛國主義者，以唯科學主義為他們的信仰，竭盡全力來使國家繁榮富強。」㉚

二 《東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

前文講過，在「右派」作品中，描寫人文知識份子的書籍總是比自然科學家的多，我們對自然科學家的故事，特別是關於科學家被改造的故事所知甚少。在這一背景下，黃萬里、東星北和胡先驌等科學家形象在近年應運而生，並廣受社會關注。「背影叢書」主編劉碩良說過：「我更關注他們的『人文精神』」，「他們的價值、貢獻如果只是談他們在事業上的成就是不夠的。他們對社會的貢獻和影響也許更多的是他們的精神，是他們的人生態度、人文精神。這些超越了專業領域的東西也容易為更多的讀者所關心、理解和接受。」㉛

記者劉海軍所編撰的《東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以下簡稱《檔案》) 一書，「利用了大量的檔案和訪談資料，特別是在歷次政治運動中形成的資料，描繪了物理學家東星北坎坷的後半生，引人注目。雖然作者的一些看法引起了爭議，但這本傳記已充分展現了中國當代科學家傳記所蘊藏的豐富內涵和可能具有的深度。」㉜該書讓物理學家東星北進入了中國讀者的公共視野，成為中國知識份子命運的另一面鏡子。更為重要的是，它為我們展示了知識份子在國家當代命運中的個人際遇：一位個性鮮明的科學家，在特定的歷史環境裏沒能做出應有的科學成就，凸顯了個人與時代的複雜關係。

在知識份子群體「集體失語」和萬馬齊喑、很多人學會了見風使舵甚至落井下石的襯托下，東星北身上所頑強保留的質疑與反駁精神和姿態，使得他的「不合時宜」顯得格外突出。圖為東星北肖像。

1907年10月，束星北生於揚州南鄉開沙念四圩一戶望族之家。1926年開始，先後輾轉於美國、蘇聯、德國和英國多所著名大學和研究機構學習。1931年歸國，任浙江大學物理系教授，1949年之後任山東大學教授。在相對論、量子力學、無線電和電磁學等研究領域多有建樹。1983年10月30日病逝於青島㉝。

作為一個極富天賦與聲譽的物理學家和教育家，束星北在1949年之後的新環境中不僅鮮有成績，更是歷盡坎坷磨難。在長達三十年的時間，正當盛年的束星北失去了作為一個科學家應有的尊嚴，失去了從事物理研究和教學的權利。《檔案》一書，不僅記述束星北後半生的經歷，更折射出1949年新中國成立後，束星北等科學家(包括其他學術領域的知識份子)不能適應新的意識形態、環境和形勢，與社會、時代的矛盾漸次累進的過程。按劉海軍的說法：「這是一個人，一個優秀的人不斷被閹割扭曲為另類的歷史」，「是一個英雄『落敗』的歷程，也是個性與命運〔衝突〕的悲劇」這樣一段「不知被發掘揚篩了多少遍」的歷史，「可是束星北檔案，讓我有理由相信，我們匆匆踏過去的也許只是冰山一角。」㉞

經過長達二十二年的改造歷程之後，束星北的個性、精神面貌、行為舉止發生了巨大改變。過去那個清高、恃才傲物、鋒芒外露的物理學家在人們的眼中，已經成為一個有求必應、平易近人的老頭。

從束星北的身世和經歷看：首先是地主和資本家的家庭背景；其次，遊歷求學歐美數年，接受「資產階級教育」；加上在抗戰期間曾任國民黨軍令部職務。如是種種「歷史背景」，在那個年代裏必然受到懷疑和冷待。況且，束星北非但不放棄自己的觀點，「老老實實接受改造」，而且還一如既往，多次在公開場合表達出不絕對尊崇馬列主義和厭惡政治活動的「不合時宜」的言論和行為。很多人將束星北的「命途多舛」，主要歸結為其張揚直率、剛正不阿、直言不諱的強烈個性。《檔案》裏描述「束星北的個性鮮明如刃，在一代知識份子中極為罕見」㉟。他品質正直、固執頑強、敢於直言，不屈從權貴，不放棄真理，不願意與他認為不對的事情妥協，造成了他與社會、與時代的矛盾漸次累進，並讓他在歷次政治運動中歷盡磨難，天才般的智慧和才華被無情地損耗和侵蝕。籠罩在超群才華和桀驁不馴個性的束星北身上的，是一張如影隨形、難以逃脫的規訓之網。

束星北在接連不斷的政治運動中受批挨整，在反右運動中，束星北被定為「極右份子」，判處管制三年，到月子口水庫進行勞動改造。其家人也受到株連、遭到歧視甚至迫害。在極端強調服從、領袖至上的奴性年代，絕大多數知識份子(特別是很多「過來人」)對1949年以後的「『政治氛圍』頗不適應」。但是緣於求生的本能，他們往往「爭先恐後地沉入到道德底線以下，從整體上陷入『無聲』狀態之中」㊱。在明哲保身的知識份子群體「集體失語」和萬馬齊喑、很多人學會了見風使舵甚至落井下石的襯托下，束星北身上所頑強保留的質疑與反駁精神和姿態(儘管是一種極為稀有珍貴的精神元素)，使得他的「不合時宜」顯得格外突出，不可避免地成為異數。

有人認為，束生北毅然以一己之力，以一種「飛蛾撲火的精神義無反顧地奔赴政治災難的泥沼。他為了真情性的抗爭付出了巨大代價」㊲，並指出「束星北的價值不僅僅在於物理學領域，他對科學自由和學術獨立的迷戀，對政治包攬一切的批判態度，對精神權利和人格尊嚴的捍衛，構成了

一代學人心靈史中最光亮的一部分。」「作為一個精神象徵，束星北所傳遞的是一種從容的不合作精神。……在適者生存的政治鬥爭中，束星北一直沒有停止抗議和辯解，天生的桀驁不馴使他成為永遠的不合時宜者。」㊳所以李政道感慨地說：「科學的基礎是人類的創造力，它追求的目標是真理和真理的普遍性。束老師為了追求真理，爭取科學研究和教育年輕人的機會，竟會付出如此大的代價！」㊴

在勞動改造過程中，束星北不僅僅是斯文掃地，更是面臨着傷病和死亡的威脅。到1959年大饑荒年代，他一直掙扎在工地的死亡線上。嚴峻的生存形勢和壓力，迫使曾經豪言「寧為人憎，不為人憐」的束星北丟掉了自尊，不得不向人「乞討」！這對於幾個月前還在呼籲人們應該尊重憲法的知識份子來說，無論在身體還是心靈上，都是難以理解和適應，甚至是致命的摧殘。1961年，水庫工程結束，束星北被分配到青島醫學院繼續進行監督勞動改造：主要工作是打掃廁所、清洗實驗室器皿，有時還被遣到太平間製作屍體標本。這時人們看到的是拄着拐杖去報到的束星北，憔悴、浮腫而且目光散淡，和幾年前那個神采奕奕、侃侃而談的科學家已判若兩人。

束星北經過多年的監督勞動，保命已屬不易，更談不上繼續搞科研出成果了。長達二十二年的改造歷程，不僅耗光了一個科學家的黃金時間，而且陰影之後，是揮之不去的噩夢。其直接後果就是束星北的個性、精神面貌、行為舉止發生了巨大改變。過去那個清高、恃才傲物、鋒芒外露的物理學家再也見不到了。在人們的眼中，他已經成為一個有求必應、平易近人的老頭。

這就是一個改造的完整過程：對一個思想獨立、個性鮮明的「人」的改造，對一匹剛烈不羈野馬的馴服。用政治強力磨平特立獨行的學術大師身上的稜角，將其同質化為芸芸眾生，碌碌庸人，失卻獨立思考能力的普通「群眾」，甚至是人云亦云的應聲蟲。這個過程，完整記載在「厚厚的七大卷案宗」的束星北檔案裏。《檔案》作者劉海軍在代後記〈閣樓上的日子〉中說這些卷宗記載着一個天才科學家被扭曲被閹割的命運歷程，沉重得令人窒息。而檔案的主人束星北一直被當作「病人」看待並接受檢查，被人送進了「特護室」嚴密監測。他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被記錄，他的內心活動和心理狀態也要通過各種儀器進行觀測並記錄在案。其目的就是要對他進行手術治療，「整個七部卷宗便是一個時代對一個人精密的檢查與觀測過程，漫長而又耐心的手術過程。」也是「一個人的思想、意志、尊嚴等一點一點地被剝離的細膩而嚴酷的過程」㊵。

縱觀束星北的整個改造過程，我們也看到了物理學家束星北的異常頑強和韌性，看到那個被一次次強行按下的、不屈的高貴頭顱，是怎樣一次又一次地昂起：「那一疊疊案卷，那一份份記錄，真像一把把銼刀，一點點，一層層，將一個人的生命不斷銼磨，束星北，被一次次銼平，被一次次銼圓，又一次次變得更加粗礪。」㊶正是在這樣一次又一次、反反覆覆的膠着「較量」中，「革命」口號掩蓋下的罪惡才被充分展露出來。

這又是一場沒有勝者的戰爭：在不斷地遭受閹割與扭曲的過程中，束星北最終並未完全成為改造者所期望的人。換言之，持續壓力下的改造，沒有轉化為主動的根本改造。重執教

重執教鞭之後，束星北的優秀品質保存完好，「壞脾氣」也未從根本上改變。他心無旁騖，一心要抓緊時間著述，彌補失去的時光。但是他的家人卻發現，半夜裏他的靈感來了，似睡非睡中寫下的東西，卻是檢討與自我批判。

鞭之後，東星北的優秀品質保存完好，他的「壞脾氣」也未從根本上改變。他心無旁騖，一心要抓緊時間著述，彌補失去的時光。但是他的家人卻發現，半夜裏他的靈感來了，似睡非睡中寫下的東西，卻是檢討與自我批判。「這時他的人格已經無奈地分裂。表面上他還是那麼『頑固』，通過發洩想掙斷過去對他的摧殘，想不到20多年的『改造』已經滲入神經骨髓，使他無法走出陰影。」㊷「在這幾十年裏，東星北最怕的還不是政治壓力和各種生活困難，最怕的是不讓他做研究工作。他虔誠地、一絲不苟和全心全意地改造，就是為了能夠獲得『寬恕』，盡快進行研究工作。」㊸他即使是在水庫工地接受勞動改造，在青島醫學院洗刷廁所，也幻想着走技術改造的道路，「以專長立功，向人民贖罪」。這一點，或許正是東星北作為一個「自然科學家」的身份和職業，有別於人文社會科學知識份子的代表性特徵。

在劉海軍眼裏，東星北更接近現代知識份子的人格構成。與眾多人文知識份子主要在口頭上提提意見或最終逆來順受相比，東星北往往付諸行動。從1949到1957年的歷次運動中，每每有他的仗義執言。

三 「自然科學家」與「人文科學家」的比較

以下篇幅，筆者將轉入對東星北作為「自然科學家」的身份和特徵，與人文社會科學知識份子主要區別的簡要探究。

英國學者斯諾 (Charles P. Snow) 認為，現代社會存在兩種對立的文化：人文文化和科學文化，相應的是兩個對立的集團 (groups)，一方以人文知識份子為代表；一方以科學家，尤以物理學家為代表。雙方之間存在着互不理解的鴻溝，有時存在着敵意和反感：「他們對待問題的態度全然不同，甚至在感情方面也難以找到很多共同的基礎。」㊹

學者丁東將東星北喻為「科學界的陳寅恪」。作為歷史學家的陳寅恪和作為物理學家的東星北，一文一理，雖然在專業上大相逕庭，但還是有若干共同和可比之處：「首先，作為學者和教育家，他們在專業上都是第一流的人物。……第二，他們都具有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第三，他們的晚年都遭遇磨難，在磨難中都沒有放棄學者的追求。」㊺

從根本上講，兩人的最大不同，在於陳寅恪是傳統的儒學文化土壤裏長出來的國學大師，在他身上，中國傳統的「士」的精神要多些，而東星北則是一個現代知識份子 (科學家)。前文講過，很多人認為東星北的個性造就、導致了他的命運，更進一步說，是他骨子裏的科學品質和科學家精神造就了他的命運。「物理」的學科特性乃是基礎性與開放性。「在自然科學家中物理學家比較解放，越是應用性強的學科越使人趨於保守。……物理學家習慣於深入思考問題，此種職業習慣也畢竟使他比之埋頭技藝的『匠人學者』思想更解放些。」㊻我們在東星北身上可以看到，追求真理、實事求是，與謬誤邪惡水火不相容的科學品質和科學精神，貫穿了他的生命。即便在經過了政治高壓和精神扭曲之後，這種精神仍沒有最終消亡，而是以它特有的方式活着並最終回歸精神主體。或許，東星北只是科學家中的一個特例，因為在斯諾看來，「處在創造時期的科學家不會輕易對行政問題發生興趣，而且對此似乎也不太擅長。」㊼

在劉海軍眼裏，「比較起來，東星北更接近現代 (或西方) 知識份子的

人格構成。」㊽與眾多人文知識份子主要在口頭上提提意見，或者最終逆來順受相比，束星北不光是「質問」了、「言說」了，而且還往往付諸行動了。從1949到1957年的歷次運動中，每每有他的仗義執言，他的身影橫在那裏，作為一個敢說敢做、勇於捨生取義的「作為者」，諸多苦難也因此幾乎貫穿他整個生命。而陳寅恪、巴金、沈從文、錢鍾書、蕭乾等人文知識份子的痛苦，則多是深埋藏於內心㊾。在「標本」的意義上，兩種人是有很大差異的，科學家束星北與時代的不妥協和衝撞，要相對直接、深邃而悲壯。

這並不是說，更多現代知識份子特性的束星北，身上就沒有或者很少有「傳統」的痕迹與影響。他的「基因」、所受教育和價值觀，決定了他的世界觀。從他早期的經歷還有他的言行，可以看出「科學救國」、「科學強國」作為他們那一代人縈繞終生的一個「情結」，或者說是一份自動承擔的「使命」。他曾背着這個「使命」去「周遊列國」、「拜師求藝」，學成歸國後付諸科研工作並培養後輩，甚至在朝不保夕、流放底層的困頓日子裏，這個「情結」或者「使命」，還是深埋心間，生死難忘。

四　結語

關於自然科學家「右派」作品的討論，到此可以告一段落。與人文社會科學知識份子相比，自然科學界知識份子在現世生活中，更能呈現出其「實用性」或者「工具性」一面。在反右運動期間，儘管有過一定程度上的保護政策，但從根本上而言，在席捲全國、波及社會各個角落、持續數十年的運動衝擊下，自然科學知識份子在「覆巢」之下，也難得有「完卵」。上文分析過的自然科學家代表束星北，就是被一點點銷蝕的「工具」，甚至有時候，是想做「工具」而不得。

在反右運動期間，儘管有過一定程度上的保護政策，但從根本上而言，在席捲全國、波及社會各個角落、持續數十年的運動衝擊下，自然科學知識份子在「覆巢」之下，也難得有「完卵」。

註釋

① 參見方方：《烏泥湖年譜》（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0）；劉海軍：《束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北京：作家出版社，2005）；趙誠：《長河孤旅——黃萬里九十年人生滄桑》（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04）、《追尋黃萬里》（太原：書海出版社，2004）。

②㉜ 王揚宗：〈中國當代科學的歷史研究芻議〉，《中國科技史雜誌》，2007年第4期，頁380；378。

③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11。

④ 主要具體措施可參閱王偉宜：〈新中國50年科技政策的發展〉，《科學管理研究》，2000年第6期，頁49-50。

⑤⑯㉓㉖ 路振朝、王揚宗：〈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中國科學家的科研時間問題〉，《科學文化評論》，2004年第2期，頁21-22；7；13；13。

⑥ 趙德強：《1949-1957：共和國教壇風雲》（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5），頁107。

⑦ 詳情參見路甬祥主編：《20世紀50-70年代中國科學批判資料選》（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5）。

⑧ 郭沫若：〈科學戰線上的巨大勝利〉，《科學通報》，1959年第19期，頁614。

⑨㉚ 曹聰：〈中國的科學精英及其政治社會角色〉，《當代中國研究》，2007年第1期，頁131；138。

⑩ 具體情況，可參見高峻：〈黨的三代領導人的科技戰略思想〉，《當

代中國史研究》，2002年第3期，頁4-12。

⑪ 毛澤東：〈打退資產階級右派的進攻〉(1957年7月9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444。

⑫ 參見潘鉉：〈毛澤東科技思想發展軌迹〉，《黨史縱覽》，2004年第3期，頁10-13。

⑬ 董雪林、陳凡：〈試論我國傳統政治文化及其對建國初期科技政策的影響〉，《自然辯證法通訊》，1998年第3期，頁35-36。

⑭ 毛澤東：〈做革命的促進派〉(1957)，載《毛澤東選集》，第五卷，頁471。

⑮ 單秋菊：〈毛澤東的科學觀評析〉，《理論前沿》，2007年第13期，頁26。

⑰ 路甬祥：〈毛澤東與中國的科技事業〉，《科技日報》，2003年12月26日。

⑱ 引自路甬祥：〈毛澤東與中國的科技事業〉；另參見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405。

⑲ 高華：〈新中國五十年代初如何社會統合——十五個「小人物」的回憶錄研究〉，《領導者》，2007年總第17期，頁145。

⑳ 朱正：《1957年的夏季》，頁405。

㉑㉕ 段治文：《當代中國的科技文化變革》(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6)，頁109、110；119。

㉒ 如錢偉長、曾昭掄、雷天覺、袁翰青、孟昭英等九名中國科學院學部委員被劃為右派份子並撤銷學部委員稱號。

㉔ 陶家柳：〈反右對我國科學技術發展的負面影響〉，《上饒師範學院學報》，2001年第4期，頁72。

㉗ 曹效業：〈中國科學文化的缺陷與科學精神的失落〉，《科學對社會的影響》，1999年第2期，頁12-13。

㉘ 裴毅然：《中國知識份子的選擇與探索》(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4)，頁358。

㉙ 馮建輝：《命運與使命：中國知識份子問題世紀回眸》(北京：華文出版社，2006)，頁170-71。

㉛ 劉碩良的講話，參見李芸：〈留住遠去的背影〉，《科學時報》，2005年12月16日。

㉝ 關於束星北的個人生平概況，可參見戴大春、許杰平：〈李政道恩師束星北的個人檔案〉，《檔案與建設》，2003年第12期，頁33-34。

㉞㊵ 劉海軍：〈閣樓上的日子(代後記)〉，載《束星北檔案》，頁375。

㉟ 劉海軍：《束星北檔案》，頁40。

㊱㊲㊳ 丁國強：〈束星北，一個學者的抗爭〉，《社會科學論壇》，2006年第2期，頁134；135；134、135。

㊴ 李政道：〈序言〉，載劉海軍：《束星北檔案》，頁2。

㊶ 王周生：〈2005歷史傳記類好書《束星北檔案》〉，《新京報》，2005年12月30日。

㊷ 邢小群：〈天才需要甚麼樣的土壤——《束星北檔案》隨想〉，《隨筆》，2005年第3期，頁99-100。

㊸ 姚立澄：〈粗識束星北——讀《束星北檔案——一個天才物理學家的命運》〉，《中國科技史雜誌》，2005年第3期，頁282。

㊹㊼ 斯諾(Charles P. Snow)著，紀樹立譯：《兩種文化》(北京：三聯書店，1994)，頁4；188-89。

㊺ 丁東：〈一段塵封的歷史　一曲悲愴的挽歌——讀《束星北檔案》〉，《博覽群書》，2005年第4期，頁86-87。

㊻ 鄭也夫：《知識份子研究》(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4)，頁91。

㊽ 〈《束星北檔案》作者劉海軍訪談〉，《新京報》，2005年4月18日。

㊾ 這一點，與方方的長篇小說《烏泥湖年譜》中的水利專家、工程師丁子恆的內心痛苦，頗為神似。正印證了斯諾所言的工程師「傾向於全盤接受他們碰巧誕生其中的任何社會」這一特性。參見斯諾：《兩種文化》，頁196。

黃　勇　暨南大學中文系講師

父親形象的缺位

——重讀電影《祖國的花朵》

● 柳迪善

作為一部兒童影片，《祖國的花朵》(1955) 誕生於政治處於話語霸權地位的新中國語境之中。在這部看似只關涉兒童的影片中，我們能夠辨析出一道道意識形態的烙痕。在《祖國的花朵》中，家庭中的缺父現實以及「教父」的取而代之，共同確立起這樣一個概念：家庭中只允許存在肉體意義上的母親與精神意義上的公共父親——教父，孩子不屬於這個場所，他們應該為國家奉獻自己的青春乃至畢生精力，私人生活在國家的宏大背景中被共產主義理想消解排擠。

一　怪異的父母形象

《祖國的花朵》講述了北京的小學生在新中國的首都愉快生活和學習的故事。影片的兩位主要角色楊永麗和江林是班上唯一沒有加入少先隊的學生，且這兩個後進生的家庭也是影片表現的對象。怪異的是，楊、江兩家中，都只安排了母親的出場；父親，不論是在肉體還是想像層面上，則都缺席了，而且片中人物的對白也沒有任何涉及父親去向的暗指。在父親缺失的環境中，母親的形象又是如何呢？

楊永麗的母親是一個自私自利的女人，她甚至不贊成積極要求進步的女兒把花裙子借給班上同學表演時穿；江林的母親則是個疾病纏身的女人，江林為了照顧母親而不得不耽誤功課，為了說明這一點，影片專門安排了一段他為母親熬藥的場面。這就是說，本應承擔偉大「母親職能」的兩位母親不僅沒有擔負起撫育新中國後代的責任與義務，反而在物質與精神上對「祖國的花朵」造成了負面的影響與嚴重的負累。因此，我們可以說，這兩個具有代表性的家庭都是父親缺席、母親不健全 (肉體上和精神上) 的場所。

然而，當我們回憶起影片開頭的場面時，便能隱約體會到雖然母親形象在此處是殘缺不全的，但一個英勇偉岸的「父親」早已奉獻給了「祖國的花朵」：公園裏，一位從朝鮮戰場上回來的志願軍叔叔正在給學生講述戰士如何英勇殺敵、捨己為人、互助友愛的故事。學生圍坐在他的身邊，他

在《祖國的花朵》中，家庭中的缺父現實以及「教父」的取而代之，確立起這個概念：家庭中只允許存在肉體意義上的母親與精神意義上的公共父親——教父，私人生活在國家的宏大背景中被共產主義理想消解排擠。

儼然是一位「父親」，給「祖國的花朵」進行愛國主義和集體主義教育。在筆者看來，這也就是為甚麼影片突出表現兩個家庭「缺父」的原因：作為共產主義事業接班人的下一代不需要血肉親情意義上的父親，而母親也由於各種原因而無法承擔起母親的職責；因此，象徵意義上的「公共父親」便被無限誇大和強調，因為這才是下一代需要的一個有「革命信念、政治過硬、道德高尚」的共產主義「教父」形象。

「祖國的花朵」與這位共產主義「教父」的關係當然只能保持在政治意義的軌道上，而非人倫親情的範疇。片中有這樣一段情節：當學生與志願軍叔叔聯歡後，都按照老師的要求作文記錄這次活動。中隊長梁惠明與楊永麗的作文在班上受到了老師的點評。梁惠明的作文從革命教育意義和對美蔣的切齒之恨出發，表達了強烈的愛黨、愛國情懷和決心向志願軍叔叔學習的遠大革命理想；而楊永麗的作文卻只記錄了自己如何與志願軍叔叔跳舞、如何向志願軍叔叔獻禮物等情節。班主任馮老師對梁惠明的作文給予了很高的評價，並要求全班同學向梁惠明學習，而楊永麗的作文由於立意不高而受到了批評。「作文事件」說明，作為「祖國的花朵」在沒有「肉體父親」的空間中，與「精神父親」的關係只能保持着類似信徒與教主之間的距離。像楊永麗那樣流露出絲毫普通意義上的父女情誼則是對「教父」的褻瀆與信仰的玷污。當然，如果我們再仔細思考一番，便能十分容易地猜度出，此處的志願軍叔叔形象正是「十七年」(1949-1966) 中國電影中唯一「精神教父」形象的人格化再現。

作為「祖國的花朵」在沒有「肉體父親」的空間中，與「精神父親」的關係只能保持着類似信徒與教主之間的距離。在《祖國的花朵》中，志願軍叔叔的形象正是電影中「精神教父」形象的人格化再現。

《祖國的花朵》劇照

如果只從一部具有典型意義的影片便推導出十七年國片中存在着諸如「肉體父親缺席」、「精神教父在場」、「母親獨自當家」等現象，則未免顯得武斷，正所謂孤證不立，因此，很有必要簡單列舉幾部同時期的影片進行比較說明。

影片《蘭蘭與東東》(1956) 通過兩個孩子——蘭蘭和東東——乘火車從北京到上海找父母的旅行經歷，講述在社會主義大家庭中人與人之間互助友愛、齊心協力，共同建設新中國的溫暖故事。影片雖然在最後一分鐘給觀眾呈現了一個完整家庭的場景，然而，片中那位在建築公司工作的父親卻僅僅只是在結尾的團聚場面中瞬間出現，隨即便被匆忙降下的帷幕阻隔在觀眾的視線之外。而且，父親——作為一位忘我工作的新中國建設者的形象——遠沒有蘭蘭和東東的母親血肉豐滿。起碼，影片還專門為到車站接孩子的母親安排了一場主動陪同農村婦女到醫院給幼兒看病的情節，以表彰她樂於助人的高尚品質。而父親出現的場面，除了一個匆匆在辦公室工作的鏡頭外，基本沒有給觀眾留下甚麼印象。總之，不管是作為家庭場所中的父親，還是作為公共空間中的新中國建設者的形象，他都是一個相對扁平化的角色。片中真正呈現父親

「形象」的人，其實是以列車員小陶和鄭大光為代表的所有給這兩個孩子以幫助的社會各界人士。因此，父親形象在片中是一個被泛化的概念。

但是，在這個被泛化的「父親」形象之後，是否還有一個高於所有人格化「父親」的「精神教父」呢？答案是肯定的。在影片開頭，有一段關於東東在火車上失蹤、眾人齊心尋找的情節。原來東東一個人跑到另一節車廂，與一群解放軍玩得正高興。影片特意將他在一群解放軍的手風琴、口琴等樂器的伴奏下，站在座椅上動情演唱的一段完整展現給了觀眾。且不說一個幼兒園的孩子是否有能力在即興的伴奏下，高唱得如此深情、動聽，配合得如此協調完美，這一切又是否與一個孩子的能力相匹配？筆者最關心的是東東歌中所唱的內容：「火車開動了，火車火車快快跑，帶我早點到北京，見了毛主席，向他老人家問個好，問個好。」原來答案盡掩藏在這首看似不經意卻煞費苦心安排的歌曲中：孩子表面上是去與相別多時的父母團聚，實際上，他們是到北京去看望一位真正的「父親」。他比血緣親情意義上的那位乾癟瘦小的近視眼父親偉大得多、完美得多。

影片《羅小林的決心》(1955)，講述了小學生羅小林如何在媽媽與同學的幫助下，改掉貪玩與不守時的壞習慣。主人公羅小林的家裏只出現了媽媽與妹妹，父親形象只在影片中兩次得到暗示——一次是當羅小林努力改善不守時的壞習慣、按時回家做作業時，媽媽高興地表揚他說：「真是乖孩子，爸爸回來一定也會高興的。」另一次是父親從外地寄回了《人民畫報》，封面上一張工人的工作照顯眼醒目。但在這部影片中，甚至連父親的照片也沒有出現。

影片《哥哥和妹妹》(1956) 講述的是當父親在外地參加新中國建設時，獨自在家的母親如何擔負起教育下一代花朵的責任。兩個孩子呂小鋼、呂小朵和奶奶於媽媽生活在一起，父親形象只存在於片中人物的講述與照片之中。當奶奶抱怨孩子不聽話時，她會說：「等你爸爸回來，給我買張火車票，我回老家去。」儘管媽媽深夜思念丈夫，通過寫信的方式傾吐感情，但父親始終沒有出現過。

影片《女社長》(1958) 講述的是公正嚴明的青年女社長宋春染克服家庭與外在環境的困難，帶領村民興辦合作社的故事。在宋春染的家裏，宋的婆婆是以寡母形象出現的。在講述新中國空軍立志解放台灣並成功擊落敵機的影片《青雲曲》(1959) 中，男主人公春林也只有一個被蔣介石軍隊的飛機炸傷腿的老母親。《山村姐妹》(1965) 講述的是思想革命的姐姐金雁幫助貪圖安逸生活的妹妹金鈴轉變思想、兩人共同為合作社貢獻力量的故事，姐妹倆與寡母生活在一起。

到了文革時期，這一情形更加明顯。在講述新中國如何培養第一批女飛行員的影片《女飛行員》(1966) 中，在表現兩條路線的鬥爭、攻擊劉少奇的影片《牛角石》(1966) 中，在響應毛澤東1965年6月26日的「六．二六指示」，即「把醫療衛生工作的重點放到農村去」的影片《春苗》(1975) 中，一系列主人公的家庭中都只有母親出場，父親形象始終缺席。在十七年時期與文革時期，「教父」在眾多影片中都是作為精神意義出現的，這導致了肉體意義上的父親始終缺席的狀態。

通過具有典型意義的《祖國的花朵》的分析及相關影片的旁徵，我們是否可以做這樣的猜想：作為社會基本結構的家庭被設定為肉體父親缺

通過對《祖國的花朵》的分析，可以猜想作為社會基本結構的家庭被設定為肉體父親缺席、母親獨自支撐門戶的場所，而在這個場所中，總會有一個形而上意義的精神「父親」。狹小有限的家庭被巧妙地置換為宏闊無垠的國家。

席、母親獨自支撐門戶的場所，而在這個場所中，總會有一個形而上意義的精神「父親」無處不在地存在着，他是所有孩子的「父親」。正因為這個「超父」的存在，狹小有限的家庭在此處被巧妙地置換為宏闊無垠的國家，家國天下的傳統思想再次顯山露水地昭示出來。

二　扭曲的家國關係

正如前文所提到的，在《祖國的花朵》中，肉體父親始終不見影蹤，而本該擔負起撫養責任的母親又力不勝任。因此，這樣一個家庭場所，不得不引人深思：「祖國的花朵」是否有必要繼續呆在這樣一個空間中？是否應該在具備初步自立能力時便捨家赴國？其實，這裏的「家」已經被置換成了「國」，因為他們的「父親」在家庭之外，在北京，在天安門，在無處不在的中國大地上。

在《祖國的花朵》中，私人場所(家)是一個正在凋敝衰敗的地方，而公共環境(國)則是一個希望無限、前途無量的廣闊天地。「祖國的花朵」應該盡量少地呆在陰冷的家庭中，盡快融入到祖國的大家庭中。

其實，在《祖國的花朵》中，我們也能隱約找到私人空間(家)被「妖魔化」、公共空間被無限美化的痕迹。如當影片表現楊永麗和江林的家時，光線效果總是偏暗淡，空間環境也營造成冷清、壓抑、局促的感覺。當表現楊永麗在家養傷、江林在自家空院子(沒有生氣)裏給母親熬藥時，這兩處私人空間(家)便立刻喚起觀眾同情、悲哀、暗淡的消極心緒。而當影片在表現公共空間如遊人如織的公園和陽光普照的教室時，卻總是給人昂揚向上、積極進取、樂觀充實的感受。總之，私人場所(家)是一個正在凋敝衰敗的地方，而公共環境(國)則是一個不斷給人力量、促人奮進、希望無限、前途無量的廣闊天地。「祖國的花朵」當然應該盡量少地呆在陰冷的家庭中，他們應該在自立以後立刻離開且盡快融入到祖國的大家庭中。

當筆者從影片《祖國的花朵》中推導出這樣一個思路時，莫名聯想到了精神分析學說的創始人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依據精神病案的精神分析資料進行遠古人類學闡釋的一部著作——《圖騰與禁忌》(*Totem und Tabu*)裏的一段文字①：

> 在達爾文所指最原始的遊牧部落裏並沒有看到圖騰觀的痕迹。所有我們所發現的，只不過是一個充滿暴力和嫉妒的父親將部落裏所有女性擁為己有，然後驅逐他已長大的兒子們。此種最早期的社會形態並未被視為觀察研究的對象。

正如榮格(Carl G. Jung)所認為的那樣，神話原型和當今個體心理深層的原型很可能以相同的方式出現一樣，我們也有理由相信，此種最早期的社會形態在現代社會中也會以某種方式變形再現。從這段關於原始先民的父子關係的描述中，我們似乎讀出了十七年中國電影中所反映出的配偶關係、父子關係、家國關係與原始先民的一絲邈遠的聯繫——正如《祖國的花朵》所表現的那樣，肉體父親無一例外地被放逐、閉鎖在記憶之外，代之而來的是那位充滿暴力和嫉妒的「父親」，他將部落裏的所有女性都擁為己用。

我們從影片中抽離出的這一概念也能夠在同時期的其他影片中得到印證。如前所述，縱觀十七年的中國電影，我們能夠辨析出一條相對明顯的關於家庭關係的構思法則，即當影片中出現家庭成員時，除了設置母親和子女外，父親形象多半是缺席的，偶

爾出現也是帶有需要被改造的思想問題時才出場；在這個家庭場所中，父親形象的替代者是公共父親——「精神教父」。這種構置配偶關係與父子關係的模式與最原始的遊牧部落中「一個充滿暴力和嫉妒的父親將部落裏所有女性擁為己有」十分相似。

接下來要考察的一個問題是：這個充滿暴力和嫉妒的父親將部落裏所有女性擁為己有後，如何驅逐所有已長大的孩子？驅逐方法之一便是將家庭「妖魔化」，讓孩子在家庭中得不到任何溫暖。如在《祖國的花朵》中，楊永麗對母親便沒有流露出絲毫依戀的情感，沒有表現出一個同齡的正常孩子對母親的依賴；江林則在家庭中成為了實際支撐門戶的小男子漢。與此形成對比的是，孩子在公園、在學校裏卻顯得活潑健康、無憂無慮；讓這群孩子羨慕不已、神往憧憬的彷彿是志願軍叔叔講述的炮彈橫飛的異國他鄉。總之，影片調動了種種手段使家與國、私人空間與公共空間形成了明顯的對比關係，以此令「祖國的花朵」自發產生離家赴國的決心與勇氣。與原始先民不同的是，此處的父親對孩子的「驅逐」不是以生硬的暴力形式呈現，而是在充分調動個人對共產主義理想的膜拜與迷戀中，通過政治話語的途徑實現的。

在十七年時期的一系列讚美主人公遠離城市（家之所在）、到邊緣地區支援國家建設的影片如《護士日記》（1957）、《青春的腳步》（1957）、《生活的浪花》（1958）、《上海姑娘》（1958）、《懸崖》（1958）、《北大荒人》（1961）、《青山戀》（1964）中，離家赴國的概念其實始終是一個貫穿其中的思想資源。而文革時期轟動一時的影片《年青的一代》（1965）也無不是在諄諄教導年青人應該放棄私人空間、家庭生活，自豪而驕傲地投入到轟轟烈烈的國家建設中去。

三　結語

要之，從《祖國的花朵》及類似影片生發出的關於父親形象及家國關係的思考，隱約指向了十七年時期真正表現私生活影片相對匱乏的事實——與家庭相伴而生的私人生活及在此空間中發生的一切衝突，在這時期的影片中沒有得到應有的表現：往往是在甜蜜的家庭生活本應來臨之時，國家事業便不期而至。然後，將順理成章的美滿婚姻昇華為奔赴國家建設的第一線。那些蠢蠢欲動、欲言又止的兩性話語十幾年來不斷層層疊加在國產片銀幕的外圍空間，成為一個時代最壓抑悲切、也是最沉默的吼叫，回蕩在歷史的天空。亦或，當個人利益與國家利益發生嚴重衝突時，黨組織的一句金玉良言便將個人必須犧牲一切利益而必然產生的痛苦、恩仇化為煙雲，消散在喜氣洋洋的共產主義偉大思想的話語之中；又或是根本不需要黨組織在思想上給予幫助，主人公便能十分自覺地把個人利益碾碎、消弭在俊秀無比的集體利益的巨體之下而毫無怨言。

這些便是一部《祖國的花朵》給筆者的點滴啟示與浮翩聯想。

影片調動了種種手段使家與國、私人空間與公共空間形成了明顯的對比，令「祖國的花朵」自發產生離家赴國的決心與勇氣。此處，父親對孩子的「驅逐」是在充分調動個人對共產主義理想的膜拜與迷戀中，通過政治話語的途徑實現的。

註釋

① 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著，楊庸一譯：《圖騰與禁忌》（北京：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頁176。

柳迪善　北京電影學院2006級博士生

不能讓歷史留下空白

● 楊小彥

從1970年代中期北京的趙文量、楊雨樹開始的「無名畫會」，到幾乎同時出現的以食指、趙振開等人的「《今天》編輯部」，再到稍後的「四月影會」以及「星星畫會」，這四個民間文化藝術團體，共同演繹了那個極左而貧乏的年代的另類文化，同時掀起了70年代末、80年代初文學與藝術的最初浪潮。自然，如果深入到歷史細節中，人們肯定會發現，在這幾個民間藝術團體之間存在着諸多的不同，甚至在藝術觀點上會互相有對立。這個事實說明，像攝影這樣本來就相當社會化的文化樣式，從來就不是孤立發展起來的，是諸多因素促成了它的成長，造就了它的面貌，讓它以今天人們所熟悉的樣式而呈現自身。

無論後人怎麼爭論，李曉斌在「四月影會」中的作用都是重要的。遺憾的是，李曉斌的獨特作用，在相當長的時間裏，基本上被掩蓋甚至被抹殺掉了。50年代出生的李曉斌，文革中參過軍，當過攝影員。1974年復員回到北京，不久到歷史博物館工作。當時他的同事有後來成為著名作家的張承志，兩人成了要好的朋友。正是在那個時候，張承志告訴李曉斌，重要的是普通的人。這一觀點對李曉斌的攝影起到了莫大的作用。大約從1975年開始，李曉斌便有意識地去記錄發生在北京的各種事件。1976年他不僅參與當時的「天安門運動」，而且還完整地記錄了「四五運動」的整個過程。文革剛結束不久，李曉斌又積極參與編輯攝影畫冊《人民的悼念》的工作。之後，他參與發起組織「四月影會」，成為這一影會重要的發起者與奠基者。之後，李曉斌離開歷史博物館，轉到重新復刊的《新觀察》當攝影記者。80年代末，他離開《新觀察》，轉到北京文聯工作。

80年代的北京是充滿急劇變化的故事的都市，這裏所發生的事件，不僅具有全國意義的巨大示範作用，甚至還會左右歷史的進程。其中一個重要現象就是學生運動。其實，今天已經很少有人知道，文革後發生在北京的第一場聲勢浩大的學生運動不是自發的，而是由學校當局所領導的。1978年，剛剛恢復建校的中國人民大

學，因為原校址被某軍事單位佔用，無法歸還，遂組織師生到北京新華門遊行示威。遊行隊伍由學校領導帶領，舉着寫有「強佔校舍國法不容」、「落實國務院文件還我人大校舍」、「只許黨指揮炮不許炮對抗黨」、「還我教室還我食堂還我宿舍」等刺眼標語，經過長安街和天安門，一直抵達中南海新華門入口處。抗議最後在鄧小平的干預下得到合理解決，原來佔用校舍的軍事單位撤出，中國人民大學全部恢復文革前的校舍。

當時李曉斌對整個事件做了相當完整的攝影記錄，不僅拍下了遊行的過程、遊行隊伍中的許多個人，還把校舍的標語、外國記者的現場採訪、遊行標語以及寫在牆壁上的口號全都拍了下來，以至今天來看，人們仍然為他的紀實的全面性與完整性而吃驚。甚至連當事人中國人民大學都沒有留下完整的圖片資料，所以，當2006年李曉斌把一套完整的圖片交給中國人民大學檔案館時，他們的驚訝程度並不亞於多年後初次看到這一組圖片的筆者。無論從任何意義來看，李曉斌的「1978年中國人大抗議要求歸還校舍」的組照，都是經典的「紀實攝影」，像新聞中的深度報導一樣，是關於這一事件持續而完整的全面視覺記錄。

因為正是在李曉斌的這些作品中，透露了當時瀰漫在北京民間攝影界的一種熱烈氣氛，也許到了90年代以後，攝影界中人才開始把這種氣氛稱為「紀實攝影」，但當時在北京的確已經有一些人意識到了攝影與歷史的關係，意識到了攝影的責任感，開始自覺不自覺地用攝影來書寫歷史。而李曉斌只是這個氣氛中一個重要的承載者而已。

1986年4月，新成立不久的「中國現代攝影沙龍」在北京舉辦了《十年一瞬間》攝影展，展示了從1976到1986年間的攝影作品，其中李曉斌的《上訪者》贏得了廣泛的讚譽。顧錚就《上訪者》的意義和影響曾經評論道：「李曉斌的《上訪者》是反映新時期中文革遺留影響的無可爭議的經典性作品。他將鏡頭對準上訪者這麼一種社會身份不確定的人，這與當時所提倡的文藝政策是背道而馳的。不過從『獨幅』這一作品形態上看，《上訪者》還不具備紀實攝影多側面報導記錄的特徵。可以這麼說，這是一件現實主義典型性美學原則的成功之作。但由於各種原因，它遲至1986年才被公開並引起了廣泛的注意。但即使是在它公開後，也還是被歸入現實主義的範疇中加以認識。」①意思是說《上訪者》顯然帶有批判現實主義的「典型性」特徵。

在筆者檢索過李曉斌同類作品後，尤其尋問了李曉斌的家庭背景和居住地點後，發現他關心「上訪者」遠非一時半會，而是頗有時日，更不是只有一兩幅偶爾為之的作品。李曉斌住在東交民巷高等法院旁邊，父親在高院工作，離家不遠就是高院的「上訪辦公室」，李曉斌整天看到全國各地前來上訪的人群，於是拍攝上訪者就自然成為他日常工作的一部分。在李曉斌家所看到的作品中，其中就有好幾張是拍攝上訪者的。筆者認為，參展的《上訪者》應該是同類作品中較為完整的一張。至於李曉斌在拍《上訪者》時有沒有想到「現實主義典型性」的美學原則，一時不好下結論。

從他所受的教育看，有這種影響也不足為奇。不管怎麼樣，《上訪者》的確具備了在那個平反冤假錯案的特定年代中人們在視覺上的焦慮期待：所拍主角的悲憤表情、破舊的服飾、胸前的像章以及略帶傾斜的姿態，每一樣都具有某種符號的象徵意味，述說着一段刻骨銘心的歷史。尤其是，《上訪者》頗為「藝術化」，像一幅經過深思熟慮的油畫創作，所以顧錚得出那樣的結論是可以理解的，也說明這幅作品之所以產生影響的某些原因。

重要的是，從70年代末拍「中國人大師生抗議活動」的紀實作品開始，相信有一個信念在李曉斌的頭腦中揮之不去，那就是不能讓歷史留下空白②。的確，如果歷史學家回顧過去半個世紀的歷史，就會驚人地發現，建國後到文革結束的二十多年裏，我們的歷史在視覺上幾乎是空白的，甚至是完全空白的。那個年代的新聞攝影大多都等同於宣傳，絕大部分攝影記者手持相機，卻按照一種宣傳的要求來擺拍物件，以便符合狹義的政治要求。許多歷史真相只能借助於文字而勉強留存。1976年唐山大地震，這場有史以來最可怕的、奪去了幾十萬人生命的自然災難，居然沒有留下任何像樣的視覺記錄。文革期間的圖像之稀少也是盡人皆知的。今天，關於文革最好的圖像記錄來自兩個攝影家的私人努力，一個叫李振盛，文革初期以造反派的名義為當時的火爆場面留下了現場圖像；另一個是資格更老的攝影家蔣少武，他手頭的幾萬張圖片，為今人提供了那個年代絕無僅有的視覺證據。

中國紀實攝影蔚為壯觀是在上個世紀的90年代，但是，追蹤中國紀實攝影更早的源頭，那些真正意識到攝影的記錄功能與歷史的關係，並且矢志不移終生努力為歷史填補空白的攝影家，則非蔣少武莫屬。

蔣少武，山東人，1931年出生，十五歲參加革命，時為兒童團長。1954年到《遼寧日報》社工作，任攝影記者。1960年任遼寧省攝影家協會副主席。1996年退休。從他開始攝影的那一天，就把記錄歷史作為自己的基本工作，並不斷強調自己不是「攝影藝術家」。文革開始時，國家和社會的亂象讓他心驚，同時也讓他興奮。從那時開始，他比以往更自覺地拍照，出入各種場合，留心各種事件，關注各種細節。為了保護自己不受衝擊，從而保護所拍的圖片，他乾脆不洗照片，只是把底片沖出來，標上日期和事件，就收藏起來了。這樣一來，外界就很少有人知道他究竟拍了些甚麼，甚至連自己都不太記得拍了甚麼，從而把可能的危險最大限度地降低。退休以後，蔣少武有了閒暇，整個環境也不那麼危險了，他才開始陸續整理底片。不整理不要緊，一整理，連自己都吃驚，原來多年所拍下來的，竟然是一段鮮有人記錄的歷史現場。

筆者曾經在〈圖像證史的可能性——蔣少武與他的視覺見證〉③一文中談到了蔣少武和他的工作意義。有一張照片，畫面是三個年輕的紅衛兵，二女一男，穿着軍裝，束着武裝帶，背着軍書包，戴着軍帽。三人左手拿着「紅寶書」(《毛主席語錄》)，整齊地放在胸前，一臉嚴肅地地望着遠方，背景則是著名的天安門城樓。照片說明拍於1967年5月。這是那個年代紅衛兵的標準裝束，也是那個年代

的典型形象。筆者注視着這張圖片，心裏卻想着「圖像證史」的可能性。

三個年輕的紅衛兵，因為攝影家的在場，又因為拍攝，於是，在穿越了三十年的歷史雲煙之後，它就成為了真實，成為說明三十年前一個典型動作與服飾、典型表情與經歷的關於真實的表徵。而且，就歷史是一種視覺而言，它還成為一種記憶，指向那個特定的年代。筆者懷疑蔣少武的歷史意識本來就是視覺化的，歷史在他的頭腦中原本就具有可視性，否則，他不會如此執著於拍攝，如此投入到現場，而放棄做一個「攝影藝術家」。恰恰就是「放棄」本身，成就了蔣少武「圖像證史」的偉大事業。

但是，這張照片的意義還是超越了簡單的真實，因為它當中含有一種儀式化的傾向，這個傾向是那個年代的一個自然動作，是政治大環境充分儀式化之後，內化到年輕人身上的一種本能反應。筆者絕對不懷疑照片中三個年輕人所呈現的青春意義，而且認為照片之所以成為那個年代一個重大的視覺象徵，正是因為其中那種本能的、發自內心的、同時又是充分儀式化的青春動作與狂熱表情起了作用。

的確，圖像中的三個紅衛兵，無一例外都具有「神聖的整一性」④。其中的男青年左手捧着紅寶書，放在胸前，右手則叉在了腰上；女青年左手動作相同，右手則握拳下垂。這些動作細節說明，他們在面對鏡頭時，不僅具有「神聖的整一性」，而且還體驗到了「高峰時刻的莊嚴化」⑤。當我們把這些視覺因素歸整到一起時，就會驚訝地發現，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所使用的這幾個詞，恰恰成為文革年代集體儀式化的瘋狂的註腳。蔣少武通過現場的拍攝，印證了眼前的事實 (這個事實現在已經變成視像) 所包含的「整一性」與「高峰時刻的莊嚴化」這樣兩個「群體特徵」。

與布迪厄所指稱的「重塑」不同，蔣少武並沒有機會通過他的作品去做「重塑」的工作，以推動集體的瘋狂。如前所述，在那個特殊的年代，他根本就沒有放照片。因為他清醒地意識到自己身陷「亂世」之中，不僅無法改變歷史的進程，而且，稍一不慎，就很可能被「瘋狂」吞噬。他一開始就知道自己的生存價值在於記錄，好讓亂世成為視像，進而成為歷史。在解釋自己的生存策略與工作方式時，蔣少武說：「以個人的血肉之軀無法改變脱韁的歷史軌迹，但手中的相機卻可銘記下歷史。」⑥他進一步說：「說實話，我不是一個優秀的攝影記者，但我是一個總想給後人留下點念想的攝影記者。照相機正是我達到此目的最有力的工具，它那記錄歷史，又能形象地再現歷史的功能，是其他任何手段都無法比擬的。在拍攝這些照片的現場，我經常激動地念叨：『謝天謝地，歷史給了我如此好的機遇，我得拍下來，留下來……』。如今，每當我翻看這些老照片時，自然而然地產生一種愉悅感，一種成就感，一種攝影記者的社會責任感。」⑦蔣少武的清醒與理性，尤其是他對生存策略的選擇，說明攝影在布迪厄所討論的功能之外，還有另一個功能——「圖像證史」。

嚴格來說，「圖像證史」和把攝影視為一種「儀式」仍然是有差別的。但是，在三個紅衛兵的照片中，我們的確看到了「儀式化」，那麼，它又如何

去「證史」呢？一方面，照片是儀式；另一方面，照片是記錄。兩者之間，有時是衝突的，這種衝突對「圖像證史」至少是一個損害。要想回答這個問題，得回到蔣少武那裏去。

蔣少武謹慎的生存策略說明他在歷史觀方面的清晰性可能是那個年代少有的。他不放照片，這個動作的意義在於，他不參與同時代的圖像合謀。他不想讓同時代人知道他的意圖，是因為他相信，一旦意圖暴露，他就會被同時代人所吞噬；而他是不能被吞噬的，因為他的目的是證史。他把這「亂世」視為難得的機遇，不動聲色地注視着眼前的瘋狂。當他拿起相機時，他沒有過多的雜念。他既然自覺不自覺地已經把自己與同時代隔離開，還要去改造或者「重塑」甚麼呢？他的狀態從根本上保證了他的鏡頭在選擇與客觀之間具有一種理性的平衡，他的拍攝對象的特性與時代的特性有着歷史性的對等。紅衛兵的儀式化不是蔣少武提供的，而是歷史本來的結果。那個年代就是一個體驗高峰時刻的莊嚴儀式的年代，蔣少武通過鏡頭把與儀式有關的所有重要因素集中起來，然後按動快門，於是歷史就被收進了底片，然後再經過漫長的歲月，轉化成了今天的視像，一種歷史記憶的視像。於是，問題就回到了「在場」、「目擊」和「拍攝」這三個攝影層次上。

筆者把三個紅衛兵的照片看作是文革初期重要的視覺象徵，因為它如此鮮明而簡潔地表達了那個瘋狂年代剛開始時的獨特氣氛和昂奮狀態。從中國紀實攝影運動這樣一個角度來看，蔣少武甚至像一個先知，在那個宣傳就是一切的年代，他自覺承擔起一個攝影家的社會責任，從「在場」到「目擊」再到「拍攝」，為後人留下了一部豐富多彩的地區文革的視覺史，也為「圖像證史」提供了根本的保證與探討的基礎。蔣少武的實踐提醒我們，紀實攝影中，強調社會責任、希望通過圖像留下歷史真相這麼一種願望，更多時候是和新聞攝影掛鈎的。

在過去的三十年中，中國新聞攝影成功地擔當了填補歷史空白的偉大角色，賀延光是這個集體中當之無愧的代表，他的實踐驗證了攝影家在社會變革面前敢於承擔的前所未有的勇氣。

出生於1951年的賀延光有着他們這一代人的不平凡經歷。文革前接受小學教育，中學期間經歷了整個文革，然後下鄉，又回城當工人。其中林彪事件令他大受震動，如夢初醒時也獲得了最初的政治經驗。積累在心的社會熱情促使其積極參與1976年的「四五運動」，並成為一個真正的「四五英雄」。這是他一生中最危險也最難忘的經歷。按照賀延光的敘述，4月5日開始鎮壓之前，他僥倖地在公安和民兵合攏前逃過了一難。但後來還是因其案子重大，被當時北京的「四大領導」一一批示⑧，正式逮捕。直到毛澤東逝世，「四人幫」倒台，才在那一年的年底釋放出來，又經過兩年後才獲得了徹底的平反。接着，賀延光的事迹先是上了《北京日報》，再由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摘播，最後《人民日報》和《中國青年報》(《中青報》) 聯合報導，讓其聲名大震。在這期間賀延光到處演講，為平反天安門事件呼籲。1978年他當選為共青團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的代表，並在胡耀邦的干預下進入第十屆團中央委員會。這些經歷

說明，至少在1978年時，在賀延光面前已經鋪就了一條從政的道路，他其時也已調離工廠，到北京市團委工作。但是，這時的賀延光卻做了他人生中最重要的一次選擇，毅然到《中青報》工作，當一名普通的攝影記者，成為職業的新聞攝影人。

即便是在巨大的榮譽和誇耀面前，賀延光也一直保持着格外的清醒，這充分說明他作為一個敏銳的新聞攝影人不可多得的內在氣質。這麼多年來，正是這種氣質使他一次又一次地在轉瞬即逝的機遇當中，成就了鏡頭中的偉大事業。而賀延光之所以取得這樣的成就，最根本的原因就是貫穿在他整個職業生涯中的正義原則和公正立場。在筆者看來，他所秉持的這個立場，甚至比他的作品還重要，儘管他一再謙虛地表示，他的作品比他的個人名聲更重要。

在和陳小波的對話中，當陳小波說有很多人認為賀延光是個革命者，是中國新聞攝影界的「良知」，是「正義」的代名詞時，賀延光回答說：「革命者？你不是在罵我吧？至少，我現在不把『革命者』當作一個好的稱呼來看。格瓦拉是這類人，輸出革命，崇尚暴力。但現在那叫恐怖份子。我看現在有的年輕人穿着格瓦拉頭像的T恤衫，莫名其妙，挺嚇人的。」在否定了「革命者」的稱呼後，賀延光認真地說⑨：

我是個新聞記者，是用照片說話的人，形式上異常溫和，哪有這樣的革命者！再所謂「正義」、「良知」，作為個人怎麼能夠承載這麼重的東西呢？做記者這麼多年了，我現在越來越明白，我們服務的對象是對大眾讀者，所以對新聞記者談使命也好，談責任也好，應該超越一黨一派的利益和標準。在我看來，是否對事實負責，對讀者負責，對歷史負責，是評價新聞從業人員最重要的尺度。

當賀延光意識到自己個人能力有限，無法承載「良知」和「正義」這樣的公共名詞所附加的道德解釋時，事實上他的工作和言論卻又反覆證明，他恰恰是依據這兩個名詞所指稱的內容而行事的，一點也不含糊。當他認為新聞是為大眾服務時，他已經把自己視為一個「公民」，為公共領域工作，而不是為一黨一派的私利工作；為事實、讀者和歷史負責，而不是為狹隘的黨派標準負責。

2006年，從世俗眼光看，賀延光已經功成名就，但這個年過半百的為公共領域服務的攝影人，卻仍然抑制不住對不公正現象的憤激，在一篇題為〈公正又一次成為弱者〉的短文中，繼續對邪惡進行了抨擊。

事情起因於《中青報》「冰點」副刊停用著名法學家賀衛方關於一位名教授學術剽竊的指控文章，理由是這位「名教授」有上層背景，以及被剽竊者處境複雜。這是一起明顯針對公共正義的事件，所以賀延光挺身而出。針對這位名教授曾經到中南海講過課的情形，賀延光質疑道：

誰說過，給中南海講過課的人就不受道德和法律的約束？誰說過，頭頂某種光環的人就有規避輿論監督的豁免權？從國法到黨章，哪一條有這個規定？正是因為你有背景，才更不允許你混同於普通人。正是因為你太敏感，你若無視法律和道德，那麼，

「清君側」至少是輿論督察的表層目的。欺騙中央的事例不勝枚舉，難道我們不替高層領導感到危險嗎？

賀延光堅信：「即便今天我們傷害了一群誠實的作者和編者，公正也不會永遠成為弱勢。」⑩而賀延光的這個舉動，只不過是此前另一個行動的合理延續而已。

2005年7月15日，《中青報》發表了一篇評論〈振翅遠飛正逢時〉，其中出現了這樣的句子：「胡錦濤總書記就實施大學生志願服務西部計劃所作的重要指示，像燈塔一樣，為當代大學生指明了前進的方向。」這種歌頌式的肉麻句子不免觸動了賀延光的內心隱痛，更重要的是，這涉及到了公共領域的「公正」問題，涉及到如何正確傳達公民社會政府聲音的問題。在針對這篇評論的短文中，賀延光尖銳地指出：「生活經驗早就告訴世人，凡吹捧別人，尤其是肉麻地吹捧領導人的人，一定是有私利可圖。」⑪而在隨後的解釋文章中，賀延光補充說：「大家應該明白一個道理：當公共權力被變為私人利器的時候，所有正直和誠實的人，永遠不會俯首稱臣。」⑫

上述例子已經給出了賀延光的價值觀——一種秉持公正，力圖在公民社會中發揮良知的公共價值觀。正是這個信念以及其中所包含的理想，讓賀延光離開了仕途，成為一名新聞攝影記者，並在幾十年的工作中，促成新聞攝影與社會價值的接軌。如果說，這三十年中，中國新聞攝影能夠獲得巨大的社會聲譽，嚴格來說，和以上所描述的價值觀是分不開的。從個人言，正是賀延光面對社會不公具有「不會俯首稱臣」的堅強品質，才成就了他的全部。

翻開賀延光的「相冊」，人們會驚訝地發現，他的圖片構成了三十年來一連串重大事件的經典記錄，絕大多數瞬間都具有不容質疑的歷史價值，成為歷史轉折關頭重要的視覺見證。1984年10月1日，在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三十五周年的慶典上，當北京大學師生遊行隊伍經過天安門廣場時，突然打出了一幅事先沒人知道的橫幅標語，上面寫着「小平，您好！」表達了當年人民對鄧小平的支持。當時在座的攝影記者有三十多個，卻只有賀延光準確無誤地把這個瞬間抓拍了下來（雖說還有一兩個老記者也拍了這個場面，但角度不及賀所拍的）。照片發表後，迅速為賀延光帶來了巨大的聲譽，也成為在那個改革開放的年代人們情緒高漲的重要象徵。其實這只是賀延光隨後所拍下的無數具有經典意義的歷史場面的一個開端。

新聞攝影強調現場感。按照著名戰地攝影家卡帕（Robert Capa）的說法，拍攝時重要的是靠近再靠近，好讓事實在你眼皮底下清楚地演繹。賀延光對此可以說是身體力行。1985年賀延光深入廣西前線，採訪那裏的作戰情況。那可是一次真正的戰場體驗，槍林彈雨不是遊戲，更不是電影場面，而是真實對峙的結果。已屆中年的賀延光有此經歷，在他看來，是新聞攝影記者必不可少的課程。2003年，正是非典（SARS）肆虐的時候，年過五十的賀延光仍然尊奉「靠近再靠近」的拍攝原則，主動申請前往北京地壇醫院隔離區，和那兒的醫生護士共同奮鬥了近二十天，親眼目睹了人們的

抗爭，採集到了許多動人的故事。《中華新聞報》的記者事後對賀延光的報導說⑬：

在他採訪期間拍攝的2,000多張照片，有的照片是隔着病房玻璃照的，有的照片卻必須在病房中拍攝。賀延光跟病人最近的距離是一米，這是一聲咳嗽就可能讓人倒下的距離。隔離區裏邊根本不可能換鏡頭，相機被防護罩罩得嚴嚴實實，但是為了拍特寫，只能貼近、再貼近。貼近再貼近，拉進了人與人之間的距離，拉近了人心。在地壇醫院，賀延光、王堯還有中央電視台的張海強、張洪峰等共同在隔離區採訪的新聞記者，形成了一個緊密的新聞戰鬥團隊，他們的付出和努力，贏得了患者和醫護人員的信任和尊重，醫院的醫生對他們說：你們可真行！躺在病牀上的重病患者雖然不能言語，但對他們伸出大拇指表示由衷的敬意。

事後，賀延光的名聲更加響亮，在社會上贏得了更多的認同。但是，賀延光卻強調說：「作為新聞記者，面對SARS這場災難，我們本該介入得更早，本該讓更多的世人警醒，但是我們沒有做到。儘管能夠找到許多原因為自己的怯懦開脫，但在不該逝去的生命面前，一切都顯得那麼虛偽、無力。」⑭

註釋

① 《永遠的四月》編委會編：《永遠的四月：紀念四月影會二十周年》（香港：中國書局，1999），頁23。

② 「不能讓歷史留下空白」這句話筆者第一次是聽賀延光說的，這句話也成為筆者和他在90年代中一篇對話的題目。原來李曉斌早在1985年就已經用〈不給歷史留下空白〉為名寫了一篇文章。參見《中國攝影》，1985年第5期，頁27。

③ 楊小彥：〈圖像證史的可能性——蔣少武與他的視覺見證〉，《中國攝影家》，2007年第5期，頁15-17。

④⑤ 布迪厄（Pierre Bourdieu）著，周舒譯：〈論攝影〉，載吳琼、杜予編：《上帝的眼睛：攝影的哲學》（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頁27。

⑥⑦ 蔣少武：〈再現歷史回眸往事〉，未刊稿。

⑧ 賀延光回憶：「後來我才知道他們為甚麼把我的案子看得這麼重。原來是工廠裏有人揭發我，揭發我的信到了吳德那兒，北京當局的四巨頭——吳德、倪志福、丁國鈺、吳忠，同時都有批示。」邢小群採訪賀延光。

⑨ 對話見「陳小波的博客」，http://blog.voc.com.cn/blog.php?do=showone&uid=1684&type=blog&itemid=38402。

⑩ 賀延光：〈公正又一次成為弱者〉，學術批評網，www.acriticism.com/article.asp?Newsid=8116&type=1003，2006年7月19日轉發。

⑪⑫ 賀延光：〈本報評論員，我為你害臊〉（2005年7月21日）、賀延光的解釋文章：〈作答總編輯和編委會〉（2005年8月15日），均載於中山大學性別教育論壇網，http://genders.zsu.edu.cn/News/505-Content-505.html。

⑬ 對賀延光的採訪，參見《中華新聞報》，2003年5月28日。

⑭ 參見「賀延光的博客」，http://blog.voc.com.cn/blog.php?do=showone&uid=221&type=blog&cid=&itemid=29285。

楊小彥 中山大學傳播與設計學院主任，副教授。

政治與法律

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文化批評

● 吳靖、雲國強

中國利用北京奧運會這個舞台進行盛大的社會和文化展演。從開幕式起，北京奧運會每天都在改變着歷史。激情和興奮褪卻之後，我們應該冷靜反思北京奧運會究竟給中國留下些甚麼。

據報導，全球收看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電視觀眾人數達四十億。這只是北京奧運會創下一系列歷史紀錄的開端。讓時光閃回到2001年在莫斯科舉行的奧運會申辦會議上，何振梁在申辦總結發言中說，無論國際奧委會做出甚麼樣的選擇，都將創造歷史，但是只有把舉辦權授予北京，這一種決定才有可能改變歷史。何振梁所說的「改變歷史」具有雙重含義：一方面是就世界對中國而言，奧運會在北京舉辦將促進中國更加文明和繁榮；另一方面強調中國對世界的回饋，奧運會在擁有世界五分之一人口的中國舉辦將增進世界團結從而造福全人類。

北京的確為奧運會搭建了一座華麗的舞台，除了供各國體育精英盡情展示外，中國也不失時機地利用這個舞台進行了盛大的社會和文化展演。可以說，從開幕式起，北京奧運會每天都在改變着歷史。激情和興奮褪卻之後，奧運會為我們留下了巨大的反思空間，在所有值得深入思考的問題中，比回答中國給世界帶來了甚麼之類問題更有意義的是，冷靜反思北京奧運會究竟給中國留下些甚麼。因此催生了我們對北京奧運會開幕式進行文化分析的動機。

一　奧運會：政治的儀式化和美學化

如果從廣義的層面把政治理解為人類爭奪稀缺資源的實踐總和，那麼，奧運會的最大政治意涵在於對符號和意義的爭奪。現代奧林匹克運動始於1894年，創始人顧拜旦 (Pierre de Coubertin) 為它定下了和平、進步和國際主義的基調。然而，被表述為承載了全人類烏托邦渴望的奧運會，實際上一直是歐洲中心主義的。從其所復活的原始神話 (古希臘奧運會)，到其所提倡的有關身體和精神之間關係的理念，再到其試圖治療現代性創傷、宣揚休戰和世界和平的宗旨，無一不帶有歐洲文化、歷史和政治的底色①。整個二十世紀，西方的社會理

念與文化緊隨其政治經濟勢力在全球擴張，認同和參與奧林匹克運動的地區和民族愈來愈多，人們普遍把加入奧林匹克大家庭看作是自身社會發展和國家現代化的標誌。

時間和空間的延展使得奧林匹克運動作為一種信念和文化的載體充滿了內在的張力與矛盾。首先，奧林匹克運動一直被認為是以國際主義和全球一家為理想的運動，但實際發生的歷史卻使二十世紀的奧運會具有了堅硬的民族主義、乃至國家主義的內核。主辦國通常都會將奧運會當作塑造國家對外形象、展示國家實力和進行公共外交的平台，不遺餘力地將奧運會的各種儀式塗上本國文化的色彩。而奧運會以國家為單位計算獎牌，為獲得金牌的運動員升國旗、奏國歌等儀式，也使得參與國將奧運會作為國家實力競爭的舞台。尤其是身處戰爭、危機或經濟社會發展滯後的國家，更希望通過奧運會來對外確立積極的國家形象、對內促進國族認同和凝聚人心。因此，奧運會雖然有休戰的傳統，但它卻在符號層面延續(而不是解構)了導致戰爭的民族主義情緒和適者生存的競爭理念。國際奧委會雖然一直強調其意識形態的中立，但卻無法避免奧林匹克運動成為主辦國或參與國參與國際競爭的文化武器。

另外，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模仿古希臘的奧運會，以業餘體育和自我犧牲、自我超越為精神取向。但隨着體育商業化的加深，贊助商對國際體育活動的干涉和塑造力愈來愈強。在贊助商的眼中，體育本身的精神內核並不重要，重要的是體育對廣大受眾的吸引使其成為產品營銷的最佳平台。在商業勢力的影響下，體育活動愈來愈職業化和娛樂化。取得好成績的運動員不再只是戴上橄欖枝做成的花環接受眾人的膜拜，而是直接獲得了大量的金錢獎勵和物質利益，並和演藝明星一樣，通過為產品代言和頻繁在媒體中出現以延續自己的職業生涯。

進而，公平競爭和自我超越的體育精神在商業大潮面前蛻化成一句漂亮的口號，成為體育異化的遮羞布。近年來與奧運會和其他國際體育盛會形影不離的醜聞，如使用興奮劑、殘害對手、師徒反目、收買裁判等，無一不與商業化對體育的異化有關。異化了的體育還變成一種少數精英參與、大眾被動觀看的娛樂體育和舞台體育 (spectator sport)，離顧拜旦將體育作為培育現代世界公民手段的初衷愈來愈遠。

最後，大眾傳媒，尤其是電視，對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的報導，一方面提高了奧林匹克運動的影響力，使更多的人能夠及時、全面、身臨其境般感受奧運會的過程和每一個細節，真正使得奧運會成為一個全球符號，凝聚不同國家、不同膚色、不同政治理念的人們的認同；另一方面也和政治和商業勢力一起，成為改造奧林匹克運動的主導力量。電視轉播對戲劇性和娛樂性的追求，促使各國際體育組織不斷修改比賽規則、提高比賽難度，使其更加適合消費主義環境下追求刺激和新奇的電視觀眾。奧運會籃球比賽對美國職業籃球從球員到規則的引入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有一個耳熟能詳的口號——「重在參與」，但實際情況是，為電視轉播而不斷修改的體育運動需要「天才+科技+金錢」的組合，才能站在奧林匹克的舞台上，供全球電視觀眾欣賞。對於電視轉播機構和贊助商來說，「重在觀看」才是奧運會的精髓所在。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有一個耳熟能詳的口號——「重在參與」，但實際情況是，為電視轉播而不斷修改的體育運動需要「天才+科技+金錢」的組合。對於電視轉播機構和贊助商來說，「重在觀看」才是奧運會的精髓所在。

奧運史學家麥克阿倫(John J. MacAloon)認為，現代奧運會是一種「表演」或「傳播」的文化形態，它包括四種相互交織的表現形式：節日(festival)、儀式(ritual)、奇觀(spectacle)和體育(game/sport)②。節日是指奧運會是對日常生活的中斷，邀請大家放鬆心情、暫時忘卻工作和生活的煩惱，加入到這個全球慶典中來；儀式是指奧運會具有莊重的、凝聚人心的力量，通過熟悉的、重複的過程——採集火種、聖火傳遞、開幕式唱會歌、升會旗、運動員入場、宣誓，以及點燃聖火等——人們不斷體驗着崇高感和集體意識，反覆確認對奧林匹克精神的認同；奇觀是指宏大的、精美的、具有震懾力的景象，它引發人們的注意、驚嘆和崇拜；體育是奧林匹克運動的核心所在，它是指在規則下公平競爭、突破極限③。在現代奧林匹克運動的歷史上，這四種表現形式隨着具體的語境以不同的組合出現，但麥克阿倫認為當代的奧運會愈來愈強調奇觀元素，而壓抑了其他三種形態④。

前面對影響奧運會的政治、經濟和媒介環境的分析為麥克阿倫的觀點提供了註腳：國家的政治議程、贊助商的經濟議程與現代大眾傳媒的機構議程都指向對奧林匹克運動奇觀元素的使用和擴大。在多重力量的合力下，不論對於國際奧委會、奧運會的主辦國、全球民眾，還是希望利用奧運會這個平台有所作為的各種國際的、地區的、營利的、非營利的組織來說，每四年一屆的奧運會的最大意義，就在於它能否提供引人注目、令人震撼的奇觀，從而將各種相互競爭的符號和意涵，通過奇觀的強大震懾力量傳播出去。

二　奇觀美學：作為現代性表徵

「奇觀」這個概念是1960年代法國藝術家和思想家德波(Guy Debord)在其「奇觀社會」的理論中提出的。這一理論是對馬克思主義異化理論的繼承，指出後工業社會和消費社會中，人們被媒體工業所製造的各種奇異景象所包圍，成為被動的受眾，無法理解真實的社會關係，更無力參與改變社會的行動。奇觀是產品過剩和媒體爆炸時代的產物，是商品和意識形態的推銷者為了爭奪消費者和受眾眼球所發展出來的手段。它在形式上體現為對技術的崇拜和對宏大美學的推崇，而在內容上，它鼓勵對現存秩序的無條件認同和服從。一個被奇觀所統治的社會是一個文化上集權的社會，雖然它的表現形式不像政治集權社會那樣直接和暴力。

奇觀由少數精英製造出來，讓癡迷的大多數受眾來觀看，德波形容他們(觀眾)「簡直被期望一無所知，一文不值。那種總是注視着觀察下一步將發生甚麼的人從來不行動：這肯定是觀眾的情形」⑤。在德波的社會批判話語中，奇觀是最高級的意識形態，是遮蔽社會存在、麻痹大眾的工具。在技術的輔助下，大眾在奇觀面前毫無抵抗能力，只能任其欺騙和愚弄。德波的拯救方案是一個稱為「情境主義」(situationism)的藝術運動，通過不斷將景象置於其生產和流通的語境之中，提醒受眾景觀得以生產的社會關係，從而消解其意識形態和神話的效果。

另一位有助於我們理解「奇觀」概念的是法蘭克福學派(Frankfurt School)的理論家本雅明(Walter

一個被奇觀所統治的社會是一個文化上集權的社會。在德波的社會批判話語中，奇觀是最高級的意識形態，是遮蔽社會存在、麻痹大眾的工具。在技術的輔助下，大眾在奇觀面前毫無抵抗能力，只能任其欺騙和愚弄。

Benjamin)。在德波之前的1930年代，本雅明就在〈機械複製時代的藝術作品〉一文中討論了媒介技術的發展對藝術再現手段的改變，以及由此帶來的藝術與社會、藝術與大眾關係的變革。與法蘭克福學派其他成員不同的是，本雅明對技術的社會潛能做出了審慎樂觀的判斷，他認為機械複製技術使藝術擺脫了受少數精英控制和神秘化的狀態，使得大眾能夠接近並在他們所處的語境中來接受和理解藝術⑥。

乍一看，本雅明似乎提出了與德波完全相反的有關技術的社會後果的理論——技術能夠為文化的民主化服務。但本雅明接着筆鋒一轉，指出在一個大眾還無法成熟地使用技術的社會裏，保守勢力和統治階級卻搶先一步，借助技術來恢復和強化大眾對統治意識形態的敬畏與順從。他們所使用的方式是將政治美學化。雖然本雅明沒有使用「奇觀」這個詞，但我們可以從他對政治美學化的敘述中看到「奇觀」的影子⑦：

> 法西斯主義並不給予大眾他們的權利，而代之以提供一個讓他們表現自己的機會，並以此視為它的拯救。……在大閱兵和巨型接力賽中，在運動會和戰爭中，在這由攝影機和錄音機捕獲到的一切當中，大眾面對面看到了自己。……照相機往往能比肉眼更好地看清大眾運動。……大眾運動(包括戰爭)所包含的人類行為方式特別喜愛機械裝置。

從運動會到戰爭的大眾運動如此懾人心魄，它分明就是德波筆下的「奇觀」。大眾從這些奇觀中看到自己，但這只是自主性的假象，在真實社會中，他們是運動會的觀看者和戰爭中的炮灰。對於如何扭轉和改善這樣的狀況，本雅明給出了一個抽象的答案——法西斯的政治求助於美學，「共產主義會用政治化的藝術來作出回答」⑧。幾十年後，德波用上述的情境主義運動回應了本雅明的政治與美學計劃。

德波和本雅明的批判理論為我們提供了理解、分析和闡釋現代奧運會奇觀美學的路徑。現代奧林匹克運動始於十九世紀末，貫穿了整個二十世紀並且繼續興盛於二十一世紀，它的沉浮與西方現代性的歷史息息相關。二十世紀是西方現代主義計劃遭遇重大挫折又不斷自我調整的世紀。奧林匹克運動既是這個現代性工程的一部分，也是試圖對其進行救贖的社會運動。定期舉辦的奧運會製造和傳播了一整套影響深遠的符號、神話、儀式和奇觀，期望用國際主義代替沙文主義(或者用資產階級的國際主義代替工人階級的國際主義)⑨，用自我犧牲和奉獻代替極端個人主義，用人類潛能的開發代替機器對人類生活的控制，用共同體代替大眾社會，用民主的參與代替精英的壟斷。

但這些烏托邦的理想並不能總是體現在奧運會的儀式和奇觀之中。體現國家主義乃至種族主義、商業主義、消費主義、對技術的崇拜和對強權的臣服的各種奇觀，在特定的時間和地點，不時佔據了奧運會舞台的中心。奧林匹克運動的歷史就是現代性的不同側面相互糾結、相互鬥爭的歷史。奧運會實際上就是現代性自我再現的平台，對它的歷史和文化分析不能脫離西方現代性特定階段的歷史和文化語境。

中國在二十世紀末期加入了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是中國主動與西方現

中國在二十世紀末加入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是主動與西方現代性接軌的標誌性行為。而2008年在北京舉辦奧運會，更是中國努力接近現代世界的中心、擺脫邊緣地位的象徵性舉動。

代性接軌的標誌性行為。而2008年在北京舉辦奧運會，更是中國努力接近現代世界的中心、擺脫邊緣地位的象徵性舉動。這個象徵行為的意義如此巨大，乃至中國傾全國之力，辦出了一屆美麗、便捷、高效、平安、讓各方都滿意的奧運會。作為奧運會最重要的奇觀，北京奧運會的開幕式以其華美、壯觀、構思奇巧和高科技得到了全球媒體的驚嘆和熱評，並在世界各國的電視轉播中獲得了極高的收視率。

然而，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奇觀美學與西方現代性的歷史進程之間的關係卻不是簡單和線性的。一個滿心擁抱現代性的表意行為，遭遇的不是現代性話語和諧的大合唱，而是音調相互衝突抵牾的噪音。北京奧運會的加入增加了噪音的響度，但無助於人們聽清現代性的主旋律。我們希望能夠拆解這些噪音的元素，從中分析現代性話語和歷史的多元性，並體察中國在這個歷史關口加入現代性計劃所遭遇的機遇、矛盾和無奈。

三 「1＋1」之後：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奇觀美學

北京奧組委選擇張藝謀作為開幕式總導演，是一件毫無懸念的事情。從組織者需要考慮的因素來看——有國際知名度、能夠駕馭大型景觀和表演、能夠提供具有轟動效應的創意、能夠高質量地實施創意、有大局意識而不會越軌——張藝謀幾乎是當代中國藝術家中的不二選擇。從藝術電影到商業大片，從舞台劇到廣場表演，張藝謀作品的文化史本身就是一部奇觀與奇觀媒介不斷精進的歷史。從其早期影片屢獲國際大獎卻不斷在國內遭禁，到今天在商業和主旋律電影與表演中大獲成功，又可以書寫一部中國藝術現代主義和官方現代主義由分裂到合謀的社會史。因此，北京奧運會開幕式濃縮了多重的歷史敘事，它是製作者個人作品的文化史、中國奇觀美學演進史、中國社會發展史和中國與西方現代性接觸史的有機融合。對開幕式文本的微觀式解讀，能夠幫

開幕式表演人數之多、協調難度之大、調度之順暢，產生了強烈的震撼效果。此外，還動用了最先進的多媒體技術，讓複雜的機器和如沙般的人群精妙配合。圖為奧運會開幕式60秒倒數計時。

助我們切入中國現代性與西方現代性相交進程的複雜景觀。

開幕式場面之宏大可以說超出了所有人的預期。在中國這樣一個善於調用群體美學的國家，開幕式出現大規模的群體表演並不出人意料，但其表演人數之多、表演協調難度之大、表演調度之順暢，還是產生了強烈的震撼效果。在此之上，開幕式團隊還動用了最先進的多媒體技術，讓複雜的機器和如沙般的人群精妙配合、整齊劃一，演出了一幕幕或壯麗華美、或溫柔婉約的景觀。張藝謀對媒體說，正是人和機器這「1＋1」的效果，使西方人感到嘆為觀止⑩：

> 我老跟他們〔西方人〕開玩笑說，說我們人的表演是天下第二，天下第一是朝鮮，就是整齊到了一個相當的程度，整齊死了！就是這種傳統的整齊的動作帶來的美感，這一步我們中國人能做到……像電腦一樣，外國人很驚嘆，這是我們中國人的志氣，我們把人的表演通過我們的努力和聰明能做到這一步，這是人的表演，這一步是很多外國人做不到的。……我認為他們看，不僅是這麼技術多麼嘆為觀止，我認為他看到的是1＋1，如果他看朝鮮的阿里郎，現在新版阿里郎也出來了，他也是在這個意義上嘆為觀止。就是人，那麼多人的那種動作的整齊，但是他沒有看到這一個，這一個應該是他們有的，不是我們這個古老的東方國家有的。結果他又看到這個技術，然後又看到那個，我覺得他是看到1＋1之後，就產生了一個放大感，他真的是應該有嘆為觀止的感覺。

張藝謀將此解釋為東方文化（集體主義）與西方文化（技術主義）疊加所產生的獨一無二的效果。

但如果將人與機器的辨證放到西方現代主義話語的譜系中，我們會發現，技術與人之間的合作與對立正是西方現代性貫穿始終的內在矛盾和核心話語。如果我們跳出空間上的「他性」（東方Vs.西方）框架，從現代性本身的歷史深處去尋找，就會發現人對機器的模仿和臣服——在多媒體的廣場表演中，人的活動要如機器般精確，並且只能調整自身去服從機器的要求——以及從中發展出來的美學膜拜，正是早期藝術現代主義的重要主題。

這種宏大美學的現代主義在特定的時空還曾經輔助過一種極端的政治現代主義——法西斯主義。這是西方社會至今揮之不去的夢魘，也是促使西方知識份子嚴肅反思美學與政治現代性話語的重要原因。因此，與其說西方媒體對中國強大的社會動員能力頗有微辭是西方對中國的偏見，不如說是像張藝謀這樣的中國藝術家誤讀了自身所承繼的文化傳統——他把群眾運動之能成就解釋成中國文化所使然，卻忘記中國早在半個多世紀前就在進行一場現代主義的社會實驗——社會主義運動——而至今這個過程仍未結束。

除了技術景觀上讓人感到嘆為觀止外，開幕式還在調用中國符號、圖解中國文化方面達到了雅俗共賞的效果。不到一個小時的演出要承載中國與世界對話和交流的迫切與渴望，片斷式的、去語境化的奇觀表達幾乎是無法避免的，更何況張藝謀早在其1990年代初期導演的藝術電影中，就已經表現出其形式主義和將中國文化景觀化的才華。所不同的是，張那些在西方電影節中屢獲大獎的藝術電影頗受國內知識份子和中產階級的詬病，認為他是通過將中國文化醜化與「他者化」來獲得西方人的同情和讚

開幕式不到一個小時的演出要承載中國與世界對話和交流的迫切與渴望，奇觀表達幾乎是無法避免的，更何況張藝謀在早期導演的藝術電影中，就已經表現出其形式主義和將中國文化景觀化的才華。

美。然而，奧運會開幕式上中國元素的調用卻得到了大多數人的認同。其原因大致有四：

一、對所再現文化的立場不同。張藝謀早期的藝術電影站在現代性的角度對中國傳統文化進行了哲學層面的思考和批判，而奧運會開幕式是對中國文化毫無保留的讚美和推崇。

二、傳播的對象不同。張藝謀早期的電影以西方知識份子和影評家為主要觀眾，中國文化被表現為女性化和受虐的；開幕式中的中國文化符號延續了張藝謀在《英雄》等商業大片中的做法，中國歷史和社會的形象多了些男性化和進攻性的色彩，這是因為其預設受眾首先是中國正在興起的中產階級。

三、表達形式有抽象與直觀之別。張藝謀在藝術電影中用色塊、明暗、構圖等現代主義表現手法寓言式地傳達了父權制、性壓抑等主題，而開幕式則完全避開了抽象與隱喻，訴諸於直觀。儒家文化由三千弟子誦讀《論語》來表現；四大發明全都通過或立體或影像的方式直接擺放在觀眾面前；表現海上絲綢之路就將一艘大船開進了體育場中央。在色彩的使用上，張藝謀也進行了成功的調和，既沒有精英現代主義所欣賞的或簡潔樸素或極端誇張，也沒有商業多媒體表演的混亂和艷俗（例如張的「印象」系列和春節聯歡晚會的雜亂暖色），而是營造出了一個既熱鬧又照顧小資品味的偏冷色調的多媒體奇觀。

四、媒介環境的區別。到了二十世紀末，電影早已褪去了它發明初期的光暈，成為一種普通的、大眾化的媒介。雖然人們還在不斷地談論電影的「魅力」，但大眾早已經可以冷靜、理性地對所觀看的影片品頭論足，而不是被影片的魔力所「擊倒」，喪失了判斷能力。尤其是以製造距離、阻斷敘事為形式追求的藝術電影，更加無法（也無意）追求觀眾「沉迷」的效果。而多媒體的廣場表演是當代奇觀美學的綜合表達和最高形式，觀眾不僅僅被置於複雜和大型技術的直接衝擊之下，而且還身處一個成千上萬人構成的氛圍之中，從視覺、聽覺到嗅覺、觸覺，現場觀眾的感觀被全面俘獲，沒有留下一點撤身遠觀或反思的縫隙。

不僅如此，觀眾還通過自身的癡迷影響了其他觀眾，甚至通過電視轉播成為奇觀的一部分，衝擊着電視觀眾的視覺神經。觀眾不僅觀看奇觀，其本身也構成和生產奇觀，這幾乎就是德波所謂無所逃遁的奇觀社會的現實版本。所幸的是這種奇觀社會在時間和空間上都是有限的，開幕式的三個多小時和「鳥巢」（國家體育館）的空間就是它的邊界，更多的人是通過電視轉播觀看開幕式的，而現場的觀眾也遲早要離開那個「魔幻空間」回到現實生活中來。於是，對開幕式的解讀就會出現更加豐富的、語境化的和批判性的版本。

開幕式對現代中國和奧林匹克理念的表現只停留在非常膚淺的層面，並且重複使用某些通行的煽情手法，但這些都不妨礙輿論對開幕式的讚賞大於批評。這正是奇觀美學和媒體儀式的力量。

四　反思：奇觀美學與當代文化

北京奧運會的開幕式演出實際上是一個結構上有缺陷的作品，它的上篇宏大、具體、直觀，而下篇鬆散、抽象，對現代中國和奧林匹克理念的表現只停留在非常膚淺的層面，並且重複使用某些通行的煽情手法，比如對兒童的使用達到了矯揉造作的程度。但這些都不妨礙輿論對開幕式的讚賞大於批評。這正是奇觀美學和媒體儀式的力量。

奧運會有一套固定的典儀——運動員入場、升奧林匹克旗幟、唱會歌、運動員宣誓、點火等——這些是主辦國不能修改的。儀式使全球媒體和觀眾以崇敬、莊重的心情聚集在一起，慶祝和重溫儀式所承載的共同信念。媒體也暫時放棄「客觀」、「冷靜」的職業習慣，作為「我們」的一員邀請觀眾一起參與盛會。而奇觀所造成的震撼和輻射作用使得觀眾與整個表演融為一體，無法將其作為一個文藝作品來看待和品評，事後也會忘記開幕式的大部分細節，僅僅留住一些強烈的感覺。正如張藝謀對媒體所說的：「讓人家看熱鬧，也要感受到美，感受夢幻、浪漫和激情。……因為文化的東西是一個潛移默化的，只要他今天晚上(感覺到)中國人能夠製造美，中國人很棒，中國人表現了夢幻和浪漫、激情，中國人表現了他們對於奧林匹克精神的讚頌，就可以了。」⑪

那麼，奇觀與儀式和當代文化有怎樣的關係呢？它們是否如媒體儀式的研究者戴楊(Daniel Dayan)和卡茨(Elihu Katz)所說，是大眾傳播的「節日慶典」(high holidays of mass communication)，充分實現了電子媒介技術的所有潛能，衝破多元化、受眾選擇、人際交往、時空阻隔等各種消減傳播效果的因素，直達人心⑫？但是，既然是節日，就終歸會回歸日常，奇觀也會重回瑣碎。我們在奇觀中所體驗的情感和衝動是否會最終消失，直到下一個奇觀的來臨？又或如德波所說，工業社會的統治機器已經不允許它的臣民有擺脫奇觀的任何機會，生活本身已經被奇觀所編織的大網覆蓋，無所逃遁？

社會理論家凱爾納(Douglas Kellner)認為，一方面，在一個媒體與商業全面結合的時代，奇觀無孔不入，我們的日常生活被全面奇觀化，就像一場「永恆的鴉片戰爭」，媒體用更大劑量的奇觀來衝擊人們已經麻木的神經，我們的日常生活和體驗愈來愈多地被奇觀所定義、塑造和傳播；但另一方面，奇觀文化本身並不生產社會制度和結構，它是社會思潮和意識形態的晴雨表，是凝結當代社會的「品味、希望、恐懼和幻想」的表意體系⑬。因此，奇觀是一個意義競爭的平台和符號爭奪的場所。對於當代奇觀的多元化和語境化解讀，體現了現代生活的複雜與矛盾。

張藝謀在闡述奧運會開幕式時還提到一個細節，在擊缶和活字表演後演員亮相，用隨意向觀眾揮手的方式謝幕，是「老外」的主意⑭：

> 老外轉播公司給我出主意，那個老闆給我出主意，他說你們擊缶的謝幕太可愛了，他們打得真好，真整齊，後來我們就謝幕，我說謝幕採用甚麼方法，他們說就用歡呼，四面，要亂一點，要熱情。結果第一次一謝幕，老外就高興得……他們很喜歡，覺得這是兩種東西都有，人的人性的東西也有。

西方知識份子已經能夠意識到由整齊劃一的群眾所組成的奇觀與令人不快的現代政治之間的關係，他們希望用微觀的、個體的、體現人的在場的符號，來平衡和消解威權主義的表徵體系。然而，中國藝術家卻因為知識和眼界的局限，將壓抑個體的宏大美學作為值得向外人炫耀的「成果」。

西方知識份子已經意識到由整齊劃一的群眾所組成的奇觀與令人不快的現代政治之間的關係，他們希望用微觀的、個體的、體現人的在場的符號，來平衡和消解威權主義的表徵體系。

當然，對群眾美學的警惕不應該成為我們對奇觀追問的結束，我們還應該繼續考察和置疑由高科技所支撐的其他媒體奇觀和現代儀式與現代生活中的政治、文化和信仰之間的關係。《星球大戰》(*Star Wars*)與外太空

軍事化、電子遊戲與種族衝突、體育比賽與民族主義、奧斯卡頒獎典禮與消費主義……它們之間有着隱秘但深刻的聯繫，需要人們不斷地去剖析和反思，這是我們對自身所處的現代性困境加以改造的開始。

與此同時，我們還要思考一個經典社會理論提出的問題，這個問題在我們這個現代性危機和後現代文化蔓延的時代顯得尤其重要——社會團結是如何可能的？涂爾幹（Émile Durkheim）的回答是宗教儀式——人們需要超越日常、表達崇高的機會來確認自己的社會身份和文化認同⑮。當代奇觀為人們提供了這種類宗教的儀式體驗，因此它成為現代人尋找共同體和精神認同的平台。

支撐當代奇觀文化的，不僅僅是各種政治和經濟的統治力量，還有人類尋求團結和共同體的本能。這也是為甚麼現代奧林匹克運動雖然不斷被各種勢力所利用和侵佔，仍然能夠調動和激發人類追求進步的美好理想。

我們必須承認，支撐當代奇觀文化的，不僅僅是各種政治和經濟的統治力量，還有人類尋求團結和共同體的本能。這也是為甚麼現代奧林匹克運動雖然不斷被各種勢力所利用和侵佔，仍然能夠調動和激發人類追求進步的美好理想，並產生抵制和療救現代性歧途的力量。我們需要探討的是，如何使奇觀為那些進步的、積極的人類理想服務，比如奧林匹克運動與世界和平、國慶典禮與公民認同、節日慶典與多元文化……如果奇觀是我們這個時代的宿命，我們能夠做的是時刻對其進行反思和改造，讓它為民主的社會實踐服務，而不是成為維持現狀的工具。

註釋

①⑨ John Hoberman, "Toward a Theory of Olympic Internationalism", *Journal of Sport History* 22, no. 1 (1995): 1-37.

② John J. MacAloon, *This Great Symbol: Pierre de Couberti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Modern Olympic Gam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③ 中文對game的翻譯就是「運動會」，沒有能夠傳達出體育在規則下競爭的核心含義。所謂"sportsmanship"（體育精神）就有公平競爭、尊重對手等含義，帶有歐洲貴族文化的遺留物。

④ Maurice Roche, *Mega-Events and Modernity: Olympics and Expos in the Growth of Global Culture* (London: Routledge, 2000).

⑤ 德波（Guy Debord）著，王昭鳳譯：《景觀社會》（江蘇：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117。

⑥⑦⑧ 本雅明（Walter Benjamin）：〈機械複製時代的藝術作品〉，載阿倫特（Hannah Arendt）編，張陽東、王斑譯：《啟迪：本雅明文選》（北京：三聯書店，2008），頁231-64；263；264。

⑩⑭ 張英、夏辰：〈張藝謀兩萬言細述開幕式故事〉，《南方周末》，2008年8月14日。

⑪ 〈張藝謀：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用情打動人〉，2008年8月9日，奧運官方網站，www.beijing2008.cn/ceremonies/headlines/n214519627.shtml。

⑫ Daniel Dayan and Elihu Katz, *Media Events: The Live Broadcasting of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⑬ 凱爾納（Douglas Kellner）著，史安斌譯：《媒體奇觀——當代美國社會文化透視》（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3），頁35。

⑮ Émile Durkheim,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Religious Life*, trans. Karen E. Fields (New York: Free Press, 1995).

吳　靖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副教授

雲國強　北京語言大學人文學院講師

經濟、社會與傳媒

淺析中國網絡「惡搞電影」

● 胡　亞

「惡搞電影」，就是利用現成的電影片段或者仿照經典的電影片段，通過重新的剪接、配音、配樂，使之達到一種幽默、可笑、反諷效果的電影。雖然在美國，以布魯克茲（Mel Brooks）製作的《灼熱的馬鞍》（*Blazing Saddles*, 1974）等主流商業影片早在1970年代就已經有了此種傾向，但這裏強調的惡搞電影還是主要指涉民間製作的短片，如《斷背山》（*Brokeback Moutain*, 2005）上映後，有人將其預告片的原聲配上《回到未來》（*Back to the Future*, 1985）的電影片段所合成的電影短片。而在目前中國的電影發行和放映制度下，這種民間性的電影短片，只可能利用網絡作為其傳播平台。從最早的《大史記》、《分家在十月》到胡戈最新的《007大戰黑衣人》，都主要是利用這種方式傳播開來。

這些惡搞電影在中國自出現之始就深受網民歡迎，但真正引起主流人群的注意，還是因為兩次比較大的事件：其一，胡戈製作的《一個饅頭引起的血案》（又作《一個饅頭引發的血案》）惡搞了陳凱歌導演的《無極》（2005），幾乎引起了法律糾紛；其二，惡搞紅色經典《閃閃的紅星》（1974）的短片遭到批判，最終導致對紅色經典的惡搞禁令出台。

經過這些事件，有人認為惡搞電影是下流低俗的，應該予以禁止；也有人認為惡搞電影充滿了創意和靈感。究竟應該怎樣來看待這些惡搞電影？筆者認為，在某種意義上說，它們是網絡平台上的一種狂歡化的表現，但是因為所處環境存在的後極權社會特徵，所以這種狂歡並不徹底，只能稱之為「準狂歡」。

「惡搞電影」是利用現成的電影片段或者仿照經典的電影片段，通過重新的剪接、配音、配樂，使之達到一種幽默、可笑、反諷效果的電影。在中國，這種民間性的電影短片只能利用網絡作為傳播平台。

一　何謂「後極權社會」？

首先，甚麼是「後極權社會」？這個詞是哈維爾（Václav Havel）提出的，他借用這個概念來指稱1968年後的捷克社會①：

如果我把它說成是「後極權」制度，我充分意識到這不是一個精確的表達，但是我不可能想出一個更好的。用前

綴詞「後」，並不是說這個制度不再獨裁，正相反，是指現在的獨裁運用一種和古典專制根本不同的方式，它大大不同於我們以往所理解的。

李慎之將這種社會的特點歸結為②：

權力者已經失去了他們的前輩所擁有的原創力與嚴酷性。但是制度還是大體上照原樣運轉，靠慣性或曰惰性運轉。權力者不能不比過去多講一點法制（注意：絕不是法治），消費主義日趨盛行，腐敗也愈益嚴重。不過社會仍然是同過去一樣的冷漠，一樣的非人性，「權力中心仍然是真理的中心」。這個社會的最高原則是「穩定」。而為了維持穩定，它賴以運轉的基本條件仍然是：恐懼和謊言。瀰漫的，無所不在的恐懼造成了瀰漫的，無所不在的謊言。

如果說民眾在1989年前還有對於政治的參與興趣，那麼在觸目驚心的鮮血和國家機器的瘋狂面前，追逐經濟利益和個人生活的「穩定」，成為多數人權衡後的選擇。

可見這種社會的特徵有二：在政治上，專制仍然存在，但趨於緩和；在經濟上，則是消費主義盛行。從這兩點來看，當下的中國社會，無疑符合後極權社會的特徵——政治上的廣泛民主從未放開，言論空間也受到相當的控制。從最新的新聞自由度排名來看，中國在亞洲排名倒數第五，僅僅高於朝鮮和中東的幾個君主國。在經濟方面，漸進的市場化改革使中國的經濟多年保持快速增長，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標誌着中國也已經進入世界市場；但與此同時，文化也在經濟的衝擊中萎縮，人們在對商品的追逐中逐漸被物化。以1989年的政治風波為分界點，如果說民眾在此之前還有對於政治的參與興趣，那麼在觸目驚心的鮮血和國家機器的瘋狂面前，追逐經濟利益和個人生活的「穩定」，成為多數人權衡後的選擇。

當權者的軟手段取代了硬壓制。文化則是當權者首先要控制的，因為「文化使得社會擴展了它的自由和發現真實」，在當權者僅僅需要「他們在某個既定的時刻所需要的那種」文化時③，這種控制是必然的。在這種控制下，藝術喪失了個性，除了官方的（即主旋律的）主流外，就是消費主義式的大眾文化。《十面埋伏》（2004）是得到允許和鼓勵的，《孔繁森》（1995）是大力提倡的，至於《手機》（2004）稍有搔及癢處便被管理意識形態的部門痛責，更不用說犯禁被封殺的《鬼子來了》（1999）和《頤和園》（2006）。面對這種狀況，難道人們只能隨波逐流，繼續冷漠和忍受無意識的謊言嗎？

與哈維爾的時代相比，當下的信息傳播渠道更加多樣，信息的傳播也要便捷得多，這使得政府的言論控制百密亦有疏。有兩個平台特別值得注意：手機的短信息和網絡。中國移動每年僅僅在春節期間的信息量就有上億條之多，對信息進行監控即使在技術上完全可能，在實施成本上來看也是非常不划算的。這種言論控制上的漏洞就導致有很多對當權者點名道姓的挖苦和笑話出現其中，而其中相當一部分又與性有關。正如巴赫金（Mikhail M. Bakhtin）所說④：

所有諸如罵人話、詛咒、指神賭咒、髒話這類現象都是言語的非官方成分。過去和現在它們都被認為是明顯地踐踏公認的言語交往準則，故意破壞言語規矩如禮節、禮貌、客套、謙恭、尊卑之別等等。因此所有這樣的因素，如果它們達到了足夠的數量，而且是故意為之的話，就會對整個語

境、對整個言語產生巨大的影響：它們將言語轉移到另一個層次，把整個言語置於各種言語規範的對立面。因此這樣的言語便擺脫了規則與等級的束縛以及一般語言的種種清規戒律，而變成一種彷彿是特殊的語言，一種針對官方語言的黑話。與此相應，這樣的言語還造就了一個特殊的群體，一個不拘形迹地進行交往的群體，一個在言語方面坦誠直率、無拘無束的群體。實際上，廣場上的人群，尤其是節日、集市、狂歡節上的人群，就是這樣的群體。

這些出現在手機短信息中的語言可能很多是在官方媒體上永遠也看不到的，它們能得到傳播並不是因為體現了諸如對壓抑的反抗，而是因為它們的俏皮和有趣，這種有趣恰恰來自它們在最初引人發笑的過程中無意識地完成了對原本高高在上的形象的脱冕過程。如巴赫金所説：「詼諧是由惡魔送到人間來的。但是，詼諧，它是戴着高興的假面具來到人間的，所以人們很樂意地接受了它。而當詼諧丟開了它的快活的假面具時，它就開始用惡毒的諷刺來看待世界和人們。」⑤原來主流意識形態所試圖賦予當權者形象的正面性和正義性，在重重笑聲的清洗下也都被消解了。

二　惡搞者的狂歡

上面對於手機短信的分析同樣可以運用於惡搞短片。網絡上的惡搞短片也有類似的作用。不過，從效果上來説，網絡上的惡搞短片要比短信笑話更複雜。由於對網絡的控制比對手機信箱的控制要相對方便，所以，網絡惡搞對於中國政治的直接諷刺非常少。網絡惡搞大體有兩類：對紅色經典影片或者官方正統話語的惡搞和對一般影片的惡搞。

對於前者，狂歡化的效果也許相對明顯。以著名的惡搞短片《分家在十月》為例，這是中央電視台(央視)新聞評論部幾位工作人員私下的製作，對前蘇聯影片《列寧在1918》和《列寧在十月》進行重新剪接和配音，將十月革命的情節轉化為新聞評論部的權力鬥爭，最後連《國際歌》的歌詞也被他們進行了「篡改」。其間也充斥着插科打諢以及和性相關的笑料——在正統文化中，性是只可以身體力行，而不可言説的。從古典主義的觀點看，更是將此作為一種嚴肅而神聖的、依上帝旨意進行的創造生命的活動，除此之外，其本身的快感被認為是可恥的。但正因為這種禁忌性，在民間文化中卻因此流傳着大量的與性有關的笑話，巴赫金認為：「民間詼諧歷來都與物質肉體下部相聯繫，它構成怪誕現實主義的一切形式。詼諧就是貶低化和物質化。」⑥性在這裏因為它原本在主流話語中的禁忌性和低下性，被狂歡化的笑話進行了突破和顛覆，而產生了一種可笑性。

而為這種元素更添一層的是，人們在短片中聽到「毛片」、「艷舞女郎」、「《花花公子》」(*Playboy*)這些在主流語境中帶有禁忌性和低下性的詞彙，從原本作為「革命導師」、「紅色偶像」的列寧的形象中吐露出來，這不僅完成了一個脱冕的過程，而且在上面所提及的易位的基礎上又進行了更深層次的易位。在這裏，雖然製作者給列寧等起義領導者所賦予的身份是新聞評論部的某個領導，但是從影像上人們所接受的仍然是列寧的形

在手機短信息中的語言可能很多是在官方媒體上永遠也看不到的，它們能得到傳播並不是因為體現了諸如對壓抑的反抗，而是因為它們的俏皮和有趣。

象，而且在每個人物的中國名字後面仍不忘加上一個俄國式的「諾夫」、「斯基」，這樣既保證了情節的本義——新聞評論部的鬥爭，又和借用的影像保持着若即若離的聯繫，觀者能夠清晰地保持着思考，從而保證對情節的把握。

如果說這種脱冕和易位還隔着一層皮的話，那麼在一個更接近現實的向度中，對央視本身的脱冕和易位則進行得更加徹底和明顯。眾所周知，儘管央視作為和《人民日報》、新華社一樣的「黨的喉舌」，對中國國內的新聞報導是以正面宣傳為主，也正因為如此，新聞評論部的兩個重要欄目：《焦點訪談》與《時空報導》才因為其批評報導而贏得受眾的歡迎，一度有「焦青天」之稱。但在這部惡搞短片中，「焦青天」的鐵面無疑被大大地抹上了一筆。以片中的一個爭奪偷拍機的場景為例，以上這兩個欄目的人馬為了爭奪部中的偷拍機設備嚴正對壘。一方給出的理由是對方是做正面報導，不需要偷拍機。但得到的答覆是他需要偷拍機來看女人洗澡。在此時配上的背景音樂又是兩個節目嚴肅的片頭音樂。

直接使用紅色經典進行惡搞的電影，無論其重新剪輯後的內容是怎樣，至少都已經完成了對原來文本的脱冕工作。這是惡搞短片至少可以達到的對官方世界的顛覆。

正面的傳統形象和嚴肅的表達方式卻與下流而市井的話語相連，一種趨於怪誕的寫實浮現出來。當「偷窺」這一理由出現的時候，原本標榜的無論是「新聞正義與新聞道德」這些台面上的語言，還是官方的「作為黨和人民的喉舌」這樣的主流話語，都在這種指涉到性的戲謔中脱冕。這時候表現出來的形態愈是嚴肅，產生的詼諧效果也就愈大。而在這種接近現實的詼諧產生作用的同時，不要忘記了所截取的原來場景——那是革命者和反革命者爭奪武器的非常嚴肅的場面。按照上面所作的闡釋，當《焦點訪談》的冠冕掃地的同時，紅色經典的文本也同樣顏面無存。

所以，從這裏我們看到，這種直接使用紅色經典進行惡搞的電影，無論其重新剪輯後的內容是怎樣，至少都已經完成了對原來文本的脱冕工作。而雙重的顛覆，也許具有一定的特殊性，類似的例子除了《分家在十月》外，還有同為新聞評論部工作人員私下創作的《糧食》，但這樣的作品終歸不多。而在其他一些類似的作品中——比如清華大學學生製作的惡搞短片《新聞聯播》，雖然從內容上來講僅僅是敍述了清華學生的日常生活，但形式上嚴格按照央視《新聞聯播》的進行方式和話語習慣，保持能指軀殼的同時，卻抽空了所指，賦予其完全不同的內涵，從而使其本義趨於瓦解。這是這一類惡搞短片至少可以達到的對官方世界的顛覆。

那麼，另一類惡搞短片，即其所採用的素材基本與正統的或者官方的文化無關，如《一個饅頭引起的血案》、《大史記》等，這些短片的狂歡化是如何體現的？

首先，讓我們回到中世紀的狂歡節⑦：

它們顯示的完全是另一種，強調非官方、非教會、非國家的看待世界、人與人的關係的觀點；它們似乎在整個官方世界的彼岸建立了第二個世界和第二種生活，這是所有中世紀的人都在或大或小的程度上參與，都在一定的時間內生活過的世界和生活。這是一種特殊的雙重世界關係，看不到這種雙重世界關係，就不可能正確理解中世紀的文化意識和文藝復興時期的文化。

在那些非意識形態化的惡搞短片中，我們看到的也是這樣——民間和個人的文化實際上是它們的構成，那些表述與官方語境完全不相干。在很多時候，也許是以一種傾向於消費主義的形式被推出——其本身可能或多或少也有商業化的傾向，但這裏的消費主義並不僅僅是產生一種一般性的冷漠與麻木，而是對官方話語的冷漠與麻木。所以說不論及其內容，這種表達方式存在本身就是一種跳出官方語境的狂歡。

其次，在這些短片中，真的沒有對官方文化的直接瓦解嗎？中國人自1949年後，直到改革開放初期，官方文化都幾乎是唯一可以通過主要媒介傳播的精神食糧，浸淫其中想不被其影響實在太難了；再說，有甚麼比對官方認可之物進行上面這種揶揄能夠帶來更大的快感呢？

以《一個饅頭引起的血案》為例，這看起來是對電影《無極》的調侃，但我們注意一下它所使用的載體——它並不是將其重新編排成一部故事片，而是利用央視的一個法律節目，將它按照普及型法律節目模式的專題片做出來的。央視的法律節目，本身就是在普及知識的同時，強調一種法律的嚴肅性——思路上並非關注法治，強調的是法制，「肯定整個現有的世界秩序，即現有的等級、現有的宗教、政治和道德價值、規範、禁令的固定性、不變性和永恆性。」⑧這樣一種原本嚴整的節目，卻被用來講述了那麼誇張和怪誕，但在邏輯上又確實說得過去的故事；在這樣易位之後，原來賦予該節目的意義和秩序就被消解了。這種手法胡戈用得很多，在最新的作品《007大戰黑衣人》中，他也使用了對電視新聞報導的戲仿。

從惡搞的文本細節上來講，它之所以可笑，一個很重要的因素就是其中反映了很多現實中的問題，比如農民工討薪、城管的惡劣作風、廣告的泛濫等。雖然這些都只是其惡搞的元素，並沒有構成劇情的核心，但正是這些元素，顯現出三重世界體系的不同：其一，官方的世界，這是有秩序的、構築在官方話語體系上的，充斥着虛偽的嚴肅和秩序感；其二，現實的世界，平常的、真實的、作為世俗生活的，對殘酷和可笑都不加排斥，本身不具備感情，但官方的意識形態謊言也主要是針對這一重世界的；其三，狂歡的世界，與官方世界對立，毫無拘束地顛覆官方話語體系，但仍然跟現實世界保持着聯繫。

從惡搞的文本細節上來講，《一個饅頭引起的血案》之所以可笑，一個很重要的因素就是其中反映了很多現實中的問題，比如農民工討薪、城管的惡劣作風、廣告的泛濫等。

胡戈的幾部惡搞作品都有這樣的特點：《春運帝國》矛頭直接指向春運，《鳥籠山剿匪記》則涉及到了反恐戰爭。狂歡中的惡搞電影不能是空中樓閣，作為官方世界的對立面——即謊言的對立面，它必須構建在那個沉默的現實世界基礎上。

讓我們來看看《一個饅頭引起的血案》中被顛覆的形象。原作《無極》秉承了陳凱歌的精英化思維，角色是嚴格按照亞里士多德悲劇理論中有過錯但有一定地位的人物來設置的，可是經過胡戈的惡搞——將軍光明成了在網絡世界中名聲不佳的城管，王則是討薪的民工，王后傾城則是舞廳的模特兒，作為命運神祇的滿神也成了一個騙子，這不是典型的易位又是甚麼？悲劇性的英雄消失了，只有一群跳梁的小丑。《鳥籠山剿匪記》的情節更為典型，這場在重慶郊區進行的微型反恐戰爭將世界舞台上所有的大人物都好好地嘲笑了一把，結尾也沒忘記再笑一把《無極》。

所以，從上面這兩個案例可以看到，即便被惡搞的文本與紅色經典或者典型的官方話語關係不大，但因為中間所不可避免的和現實世界的關聯，惡搞短片仍舊可以踩在官方世界的屍體上縱情狂歡。

三　戴着鐐銬的舞蹈

說到這裏，筆者仍然需要做一個補充式的闡釋，即本文所使用的是「準狂歡」一詞。因為，且不說中國歷史上沒有狂歡節的傳統(似乎只有傳統的鬧洞房略有些相似)，即便是單純地看惡搞短片，和巴赫金所解釋的中世紀狂歡，無論是形式上還是精神層面上仍然有很大差異。基於二者同樣無畏的、自由的表達，筆者將惡搞電影算作狂歡化的表現，但又因為二者的差別，在找到更合適的表達方法前，姑且將其稱之為「準狂歡」。

狂歡節需要一個大的廣場，網絡，能擔當得了廣場的角色嗎？這很值得懷疑。其出現之初因為技術原因，只是為個別人所使用，即便擁有絕對自由，也根本談不上公共性。

那麼二者的差別表現在哪些方面呢？首先，狂歡節需要一個大的廣場，這片廣場作為公共領域是狂歡節的「儀式—表演」主要進行的場所，在這裏，狂歡節活動是被默許的，是沒有限制的。網絡，能擔當得了廣場的角色嗎？這很值得懷疑。其出現之初因為技術原因，只是為個別人所使用，即便擁有絕對自由，也根本談不上公共性。而在網絡普及之後，公共性逐漸形成，但政府對網絡的限制也在加劇，其中尤以中國為甚。2005年對高校BBS(電子公告欄)的整治，對「燕南社區」、「世紀中國」等有自由主義傾向的學術網站的強行關閉，都標誌着廣場式的自由的削減。即使忽視這些後極權狀態下的限制，網絡上仍然很難保證那種廣場式的自由，因為各個站點上也同樣有站點的規則和管理者。所以，網絡作為惡搞電影的主要發布平台，本身就難得具有一種廣場性。

其次，從狂歡節的參與者來看⑨：

> 狂歡節沒有演員和觀眾之分。它甚至連萌芽狀態的舞台也沒有。舞台會破壞狂歡節(反之亦然，取消了舞台，便破壞了戲劇演出)。在狂歡節上，人們不是袖手旁觀，而是生活在其中，而且是所有的人都生活在其中，因為從其觀念上說，它是全民的。……狂歡節具有宇宙的性質，這是整個世界的一種特殊狀態，這是人人參與的世界的再生和更新。

缺乏狂歡節人人參與的特徵，這正是網絡惡搞短片最致命的弱點。中國網民的絕對數字雖然已經過億，但相對於中國總人口來說，仍然是少數。而且拍攝或者製作惡搞電影本身就存在着技術上的瓶頸，比如《分家在十月》、《糧食》，這些都是央視專業人員的業餘創作，而作為惡搞電影製作佼佼者的胡戈，本人也是學習相關專業出身。雖然數碼攝錄機和剪輯軟件的普及已經使製作短片的門檻一降再降，但要達到全民狂歡的效果，路途仍然異常遙遠。至於打破舞台的局限，雖然在網絡平台上，對惡搞電影進行評議本身，就有一種表演性，可這又恰恰說明了鴻溝的確實存在，這種參與也是不徹底的。

第三，上面談到那麼多中國的惡搞電影，但除了《糧食》和《分家在十月》外，幾乎沒有一部敢於直接地、正面地去嘲笑和顛覆國家意識形態，

而那兩部惡搞短片的主創人員如果知道了現在作品被流傳到網絡上的狀況，可能當初也不會如此惡搞了。這說明，其實這種狂歡是非常不充分的。一方面，如前文闡述後極權社會理論的時候已經說過，人們要時刻擔心着官方的威脅，一種不怒自威的恐懼使惡搞者即使故作狂歡，也會在心裏默默地揣摩着「度」的問題——不談結果，這樣的心態本身就和狂歡是不符的。另一方面，涉及到文化心理時，中國人的內斂也不適合完全市井化、無所顧忌的狂歡——所以，我們看到的這些惡搞即使被官方認為「粗俗、下流」，但實際上仍然是經過了文人化思維的編排，所以這樣的狀態一方面戴着官方的隱型鐐銬，另一方面又有自身的心理枷鎖。

任何理論都有其特定時間下的含義和對適用環境的嚴格限制，狂歡化理論也不例外，雖然網絡的惡搞電影中有狂歡化的表現，但它與中世紀的狂歡節仍然有着相當大的差別。但兩者同樣與一切固定永存對立，並且放肆地、詼諧地表達着自由。巴赫金認為⑩：

其實在上千年裏人民一直在利用着節日詼諧形象的權利和自由，去表達自己深刻的批判態度、自己對官方真理的不信任和自己更好的願望跟意向。可以說，自由與其說是這些形象的外在權利，不如說是它們的內在內容。這是大無畏的話語是關於世界、關於權力的無懈可擊的、毫無保留的話語，在幾千年裏形成的語言。很清楚，這種無畏的、自由的形象語言給予了新世界觀以最為豐富的積極內容。

在後極權社會的現狀短期內無法改變的情形下，笑，本身就帶有瓦解和重構的性質。所以，哈維爾說⑪：

我們對所有誇大其辭的東西的反感和任何不能自審的東西的反感也許導致了我在這裏分析的沉默。因為我們為自己對世界命運的關心付出了可觀的代價，我們也許更強烈地需要不拿自己太當回事，需要去褻瀆這個聖壇，像巴赫廷(Bakhtin)輕易地安放它一樣。

而儘管存在着種種的限制與束縛，但在當下中國語境裏的網絡惡搞影片，就是這樣一種褻瀆、一種顛覆、一種戴着鐐銬的準狂歡。

在後極權社會的現狀短期內無法改變的情形下，笑，本身就帶有瓦解和重構的性質。儘管存在着種種的限制與束縛，但在當下中國語境裏的網絡惡搞影片，就是一種戴着鐐銬的準狂歡。

註釋

① 哈維爾(Václav Havel)：〈無權者的權力——紀念揚．帕托切克〉，載哈維爾著，崔衛平譯：《哈維爾文集》(內部交流本，2003，以下簡稱《文集》)，頁51。

② 李慎之：〈無權者的權力和反政治的政治——後極權主義時代的人生哲學〉，載《文集》，頁2。

③ 哈維爾：〈給胡薩克總統的公開信〉，載《文集》，頁16。

④⑤⑥⑦⑧⑨⑩ 巴赫金(Mikhail M. Bakhtin)著，李兆林、夏忠憲等譯：《拉伯雷研究》(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頁214；45；25；6；11；8；312-13。

⑪ 哈維爾：〈對沉默的剖析〉，載《文集》，頁152。

胡　亞　南京大學文學院戲劇影視研究所碩士研究生

短論・觀察・隨筆

過度闡釋「公共領域」

● 李金銓

早期中國報業史的研究本來就薄弱，而其中最受重視的莫過於梁啟超及其啟蒙事業，這當然是實至名歸的。對於一些商業報紙，尤其是最老牌的《申報》，史學家尚未公允評價其歷史角色、內容和影響力。所幸海德堡大學漢學系瓦格納（Rudolf G. Wagner）教授，主編了《加入全球公共體：早期中國報紙中的文字、形象與城市，1870-1910年》（*Joining the Global Public: Word, Image, and City in Early Chinese Newspapers, 1870-1910*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7]）一書（以下簡稱《加入全球公共體》，引用只註頁碼），聯合同事和學生做了不少基礎工作，正可填補部分空白。讀者若熟悉他們的研究，當會發現本著作，並未提供新材料，未增添新見解，也未指出新的研究方向。但對一般讀者來說，這仍是一本方便的參考書。作者翻出塵封的故紙堆，從「文字、形象與城市」分析英商梅傑（Ernest Major）創辦的《申報》及其名下的畫報，增進我們對晚清上海報業的了解。本書雄心勃勃，企圖論證早期上海報業帶領中國「加入全球公共體」，因此報業必須放在「現代性」的架構裏看待。

全書由五篇長文構成。開篇一章是梅嘉樂（Barbara Mittler）取材自其舊作《為了中國而誕生的一份報紙？上海新聞媒體的權力、認同與變遷，1872-1912年》（*A Newspaper for China?: Power, Identity, and Change in Shanghai's News Media, 1872-1912*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4]），說明現代中國報業每每援引歷史典故與儒家價值，以「馴化」其西方源頭，強化本身的正當性，並刻意與傳統的邸報劃清界限。第二章由費南山（Natascha Gentz）分析港滬報業先驅的社會網絡，發現他們背景相似，彼此熟悉，以王韜為圈子的中心。王韜的《循環日報》得到香港商人階層支持，一直保持改革的論調，並鼓吹儒家的精神；英商的《申報》是徹頭徹尾的商業報，一面宣稱效忠清廷，一面暴露政府的腐敗劣迹。港滬雙城，南北輝映，乃英國勢力與西潮東漸的橋頭堡，對中國報業史具有深遠的意義，未來必須展開更有系統的研究。第三章，《點石齋畫報》本無籍籍之名，瓦格納卻把它提升為「加入全球想像體」的橋樑。他賦插圖與文字以同等地位，指出畫報展現外國人筆下的中國，從而擴展了中國讀者的視野，促使中國認識自己及外在世界。沿着這一條思路，在第四章中，金蘭中認為《點石齋畫報》介於有趣與驚悚之間的「獵奇內容」，為上海這座都市的陌生人提供娛樂，建立感情的聯繫。最後一章，葉凱蒂分析娛樂小報：它們圍

繞滬上名流與名媛打轉，向為知識人所不齒，但作者卻賦以崇高的文化意義，慨言娛樂小報間接折射大都會生活的病症，「為建構中國的公共領域及其多樣性踏出重要的第一步」(頁227)。各篇書寫大致堪稱流暢，但描述報紙的內容未免太瑣細。

本書受到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公共領域」概念的啟發和主導。瓦格納指出：「在中國的公共領域中，國家仍擁有響亮的話語權」(頁2)。「國家、社會和不同群體，依照文化和歷史界定的理性與合適規則，表達利益與觀點」，這個空間即是公共領域(頁3)。瓦格納認為，十九世紀晚期上海的公共領域有三個特性，一是超越國界，二是異質性強，三是高階與低階相互雜糅表達種種論述(頁4)。哈貝馬斯描述西歐資產階級公共領域的發展是和國家逐漸剝離、對峙的，本書卻有意使中國公共領域的發展軌迹與西歐經驗分道揚鑣，力圖證明1870至1910年上海就出現了生動的公共領域。上海有沒有出現「公共領域」？「公共領域」的定義如此浮游鬆散，我們只能說「有」時容易「無」時難了。假如滬上娛樂小報刊載名流的「每日西洋景」也在公共領域之內，我們簡直無法猜測還有甚麼話語是在其外或是無關宏旨的了。嚴肅的信息報和低俗的故事報這樣攪在一鍋，只有蒙蔽而非照明歷史的面貌。

其實，十九世紀中國的精英階層看的是《京報》，《申報》一直轉載《京報》，有時甚至超過四分之一篇幅。十九世紀末，普利策(Joseph Pulitzer)的《紐約世界報》(*New York World*)銷路達60萬份，赫斯特(William Hearst)的《紐約新聞報》(*New York Journal*)達45萬份，這時《申報》的發行量才不過一萬份。林語堂在其英文著作《中國報業與輿論史》中分析了1930年代的上海報業，批評最老牌的《申報》「編得很濫」，最暢銷的《新聞報》「根本沒編」，而市井小報只是「蚊報」。他對《大公報》的專業精神推崇備至(Yutang Lin, *A History of the Press and Public Opinion i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6], 141)。然而，在海德堡學者的眼中，只要進入他們研究的範圍，無論《申報》還是流氣的市井小報，從1870年代開始便已經引領中國的現代性，也是公共領域的化身。他們以今視古，削足適履，拿歷史材料去迎合整齊劃一的概念，而不是在具體的歷史情境中考察報紙。

面對各種紛然歧異的解釋，究竟以何種解釋為準？本書雖未明言，但卻沾染了後現代的色彩，有意無意間扛着顛覆正統、邊緣戰鬥的旗幟，以致抹平中心與邊緣、雅與俗、高眉與低眉、深刻與膚淺的種種界限；於是，作者給邊緣者以權力，將默默無聞的東西浪漫化，為流行事物披上理想的假相。筆者不敢質疑他們的美意，但深恐全書的論斷有如空中樓閣，沒有堅實的證據支持，禁不起風吹雨打。

在方法上，作者採取甚麼措施，避免過度闡釋？他們描繪報紙的內容可謂鉅細無遺，卻見樹不見林；堆砌細枝末節，卻有結論在先，只能借助跳躍的推論「證實」信條。我們即使同意瓦格納認為《點石齋畫報》「與西方的畫報聯接」的觀點，但他接着說：「〔它〕將中國整合到全球範圍的審美議程，以及〔進入〕全球形象交換的過程」(頁156)，不論證據與邏輯都付之闕如。倘若《點石齋畫報》帶中國進入「全球想像體」，這是怎樣發生的？上海的尋常畫報是如何被全球公眾接納的？而所謂的「全球整合」，是刻意的行動，是無意的後果，還是作者一廂情願的(過度)闡釋？同樣，葉凱蒂在

研究私窺的娛樂小報之餘，主張「公共領域應該界定得更廣，娛樂有其正當的位置」(頁205)。這是個人的觀點，還是紮根於史實的論斷？她始終沒有說明娛樂在公共領域的位置是甚麼。這類民粹式的抽象概括，信口開河，比比皆是。相比來看，李歐梵在《上海摩登》(*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一書中的結論要溫和謹慎多了。

《加入全球公共體》描繪報紙內容頗為詳盡，但論斷卻相當粗率。在筆者看來，與其將中國報業史塞入「公共領域」的宏大敘事，不如退一步發展墨頓 (Robert K. Merton) 所提倡的「中距」(middle-range) 論斷，以聯繫媒介文本到晚清上海乃至中國的政治、經濟與文化脈絡。上海固然位居中國現代性的中心，但畢竟是一座半殖民地的「孤島」，被中國社會、人口與文化的汪洋大海所包圍。試問這個混生的角色對其報業生態有何涵義？更重要的一點：如果單純解釋報紙文本，而不分析受眾特徵，探討他們如何闡釋文本，則未免給作者太多自由，太少紀律，猶如脱韁之馬無所顧忌。第一手資料也許難覓，但作者至少應該旁敲側擊，檢視二手材料和佐證，刻畫出各種閱讀社群如何解讀報紙文本。忽略受眾分析，浮游無根，一味誇誇其談，實在很難回答「公共領域」的棘手問題。

鑒於《申報》只賣一萬份左右，我們必須問：上海報業是否深入影響全中國各角落和各階層？當時知識階層和草根階層怎樣看待《申報》？知識階層是不是意見領袖，充當報業與大眾的橋樑？根據李孝悌在《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8) 的細緻研究，清末民初的報紙讀者大致是中上層，至於下層社會的啟蒙還是大量靠傳統文化的形式 (如演説、戲曲等)。這些問題尚待細緻探討，不能簡單地想當然耳。早期芝加哥學派社會學家布魯墨 (Herbert Blumer) 發現，在經濟大蕭條時期，新移民對電影趨之若鶩，他們逃避殘酷的現實，短暫陶醉於富貴豪門的生活幻象，是謂「替代式的參與」(Herbert Blumer, *Movies and Conduct* [New York: Macmillan, 1933])。這種洞見是否適用於上海的娛樂小報？《申報》與畫報屬於同一產權，其讀者重疊、文化趣味、財政資源，乃至人才交流等情況如何？讀者群錯開，這是代表社會階層的分化，還是出於《申報》針對市場區隔的設計？上海在西方殖民主義、全球資本主義和中國追求現代化等三股力量激盪下，躍身為世界都會，要了解上海報業的結構、內容與受眾，終必聯繫到這個大場景才看得真切。最後，本書大言炎炎，但有何證據讓我們看到公共領域的運作，看到不同社會階層圍繞公共議題活生生展開理性對話，求同存異，而且報業又是其中的場域、調解者、仲裁者或議程設定者？這是眾聲喧囂，還是化對話為公共行動？

本書主編瓦格納説，要是缺乏豐富的歷史研究，寬泛概括的根基必定薄弱。其言甚是。本書宣稱為「強化這一根基」而努力，它解答了一些問題，卻帶出了更多問題。海德堡研究小組宣稱「壽終正寢」，故本書是絕唱。我們要感謝他們，並表達一絲遺憾，但願他們播下的種子結出更豐碩的果實。但下一次必須從歷史的另一端着手，探究一系列的「中距」問題，不要硬把歷史塞進宏大理論的緊箍咒。

李金銓　香港城市大學媒體與傳播系講座教授

走出西方法治主義的迷夢？

● 吳　彥

鄧正來：《中國法學向何處去——建構「中國法律理想圖景」時代的論綱》（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中國法學向何處去》是不滿於近三十年來中國法學發展的產物。其核心問題是：「中國人究竟應當生活在何種性質的社會秩序之中？」鄧正來要做的，是重新把人們從「西方法律理想圖景」這個迷夢中喚醒。

鄧正來的《中國法學向何處去——建構「中國法律理想圖景」時代的論綱》（以下簡稱《中國法律向何處去，引用只註頁碼》）在2006年出版之後，引發了關於中國法學現狀和未來的爭論、辯駁和思考。人們或就鄧正來所批判的中國法學的「現代化範式」進行辯駁，或就他所提出的「中國法律理想圖景」的評判標準進行探討。總體上看，該書是不滿於近三十年來中國法學發展的產物。在筆者看來，其核心問題是：「中國人究竟應當生活在何種性質的社會秩序之中？」無論是對於「現代化範式」的批判，還是試圖建構的「中國法律理想圖景」，都圍繞着這個問題而展開。鄧正來所要做的，就是重新把人們從那個確定的目標——「西方法律理想圖景」——這個迷夢中喚醒：

> 把「理想圖景」這個因素引入對中國法學（或中國學術）的反思和前瞻，在根本上意味着我試圖在中國法學的領域中，甚或在中國社會科學的領域中，把那個被遮蔽的、被無視的、被忽略的關於中國人究竟應當生活在何種性質的社會秩序之中這個重大的問題開放出來，使它徹底

地展現於中國人的面前，並且「命令」我們必須對它進行思考和發言，而絕不能淪為只當然地信奉「西方理想圖景」之權威的「不思」的一大堆。(頁22)

那麼，該書的核心問題到底意味着甚麼？它對於我們當下的法學／政治學研究的意義到底是甚麼？它開啟了一個怎樣的傳統？並且以此為基礎，是否可能需要一種更為根本和奠基性的任務——「社會—心智」(socialized mind) 的批判、教化和規訓——作為這一問題得以被展開的前提性條件？

一　為「現代化範式」支配的時代

鄧正來所批判的這個時代，是一個為「現代化範式」支配的時代。從近二十多年中國法學發展的基本特徵和性質來看，這個時代是對舊時代的反動。舊時代的特徵是以「階級鬥爭為綱」，亦即用「政治」來取代「法律」並作為法學奠基。也就是說，為「現代化範式」所支配的時代，是一個「去政治化」的、尋求「法律自主性」的時代。無論是如火如荼的各種關於民法典制訂的呼聲，還是對司法獨立和法律職業共同體的倡導，其所共同致力的都是試圖把法律以及法學從政治的支配之中獨立出來，確立自身獨立的領地及其獨特的原則和特徵。

在這樣一個共同目的和內在需求的策動之下，主流的法學理論主張法律自身有其確定的合法性形式，主張社會和政治秩序有一確定的目標，即西方中世紀後期以來逐漸確立起來的「法治」傳統。這一傳統宣稱法律對於政府權力的制約，宣稱法律相對於政治的獨立性和建構性，並宣稱法律自身具有內在的合法性標準和依其「自然」而存在的性質，並且認為這種性質不依賴於任何政治或道德的標準。

這種主張認為中國法學和中國社會／政治秩序有一確定的高級目的，或者說存在着一個確定的合法性標準——即西方的「法治主義」。與此同時，法治主義還衍生出一種歷史必然性理論，認為當下中國正處於一個歷史發展的必然進程之中：即從人治到法治，從傳統的混合治理 (即道德、政治、法律的不分) 到一個分化的法律治理，從一個「落後」的社會秩序向一個「發達」的社會秩序演進的歷史進程之中。因此，這種理論通過這樣一種歷史敘述而確立起了「必然和不可違抗的價值命令」——「憲政」與「法治」。

從總體上看，《中國法學向何處去》源於對這種單一而具有宰制性的歷史必然性敘述的不安，以及對那個「必然和不可違抗的價值命令」的不安。鄧正來所着力要克服的就是這種歷史必然性敘述所確立起來的各種話語秩序。他提出一個更為本真性和切己性的問題，即「中國人究竟應當生活在何種性質的社會秩序之中？」，試圖打破被各種話語編製起來的「神話」，並且探究「中國法學向何處去？」以及「中國向何處去？」

二十多年來中國法學所確立起來的「偽中國法律理想圖景」，外在於我們自身真實的生活秩序，外在於根據我們自身之處境而作出的

為「現代化範式」所支配的時代，是一個「去政治化」的、尋求「法律自主性」的時代，試圖把法律以及法學從政治的支配之中獨立出來，確立自身獨立的領地及其獨特的原則和特徵。

選擇和決斷，因此必須被取代。鄧正來通過揭示和批判「西方法律理想圖景」而重新提出了社會秩序之正當性問題，即「處於特定社會秩序中的人自主選擇和決斷這一社會秩序之性質」的問題。為了回答這一問題，他試圖把「可欲性」(desirability) 這一判準作為社會秩序之正當性基礎，也就是回答中國人到底應該追求甚麼的問題。對此，鄧正來在談到法律哲學的性質時這樣寫道：

鄧正來要把理想秩序「內在化」，以對抗理性主義的自然法；要把理想秩序「實質化」，以對抗「政治同意主義」。這種「理想圖景」是中國人自主選擇和自主決斷的社會秩序，是一種更為「可欲的社會秩序」。

> 我所講的法律哲學或中國的法律哲學……毋寧是對那些「語法規則」之於當下中國的可欲性或正當性進行追究……毋寧是反思既有的法治道路和探尋一條從當下的中國角度來看更為可欲和正當的道路或者一種更可欲和正當的社會秩序……毋寧是努力把法律從中立技術的觀念之中解放出來，並且努力闡明法律是一種政治工具，進而要求法律人就如何使用這種政治工具的問題進行選擇、做出決斷，使法律為中國人共享一種更有德性、更有品格和更令人滿意的生活服務……毋寧是根據我們對法律制度／法律的實施與中國在特定時空下整個社會秩序的性質或走向間關係的認知來評價這些法律制度／法律……毋寧是探尋那些能夠使中國人能夠共享一種更有德性、更有品格和更令人滿意的生活的理想圖景。(頁5-6)

因此，用法學術語來說，對「可欲性」標準的闡述構成了「中國自然法」。鄧正來在關於「中國法律理想圖景」的註釋中進一步限定和澄清了這種「中國自然法」：

> 我個人認為：第一，「中國法律理想圖景」是中國論者根據其對中國現實情勢所做的「問題化」理論處理而建構起來的一種特定時空的有關中國法制／法治發展的「中國自然法」，因此它是被建構起來的，而不是被發現的，更不是對現實本身的描述；第二，它是一種階段性的「中國法律理想圖景」，而這意味着它會因特定階段的變化而變化；第三，「中國法律理想圖景」實際上是對人之基本價值的普世性所做的一種「弱勢」的承認，而這意味着人之基本價值的普世性必須受到特定時空之序列的限定。(頁6)

我們可以看出，鄧正來至少在如下兩種意義上確定了他的「中國法律理想圖景」的性質，以便區別於其他類似的主張：

第一，他否棄了理性主義的自然法觀念。這種觀念認為人的理性能力能夠認識和發現自然法。這種自然法是某種確定和不變的宇宙的 (或人類的) 先天法則，並且是某種最終的高級價值秩序。這種觀念內在地支配了二十多年的中國法學。這種理念認定自然法則具有實在的內容，因此又可以稱之為「實體自然法」。

第二，他同時也否棄了某種純粹的「政治同意主義」的主張。這種主張要麼把人們的普遍「同意」(consent) 作為社會秩序的正當性基礎，要麼通過某種除去內容的形式化處理 (例如程序正義) 而試圖確立一種社會秩序。這種理念可以被稱為「形式自然法」。

鄧正來力圖超越「實體自然法」與「形式自然法」這兩條路線。首

先，他要把理想秩序「內在化」，以對抗理性主義的自然法；其次，他要把理想秩序「實質化」，以對抗「政治同意主義」。因此，他所提供的既是某種「更有德性、更有品格」的「生活的理想圖景」，同時也是一種「更令人滿意的生活的理想圖景」。這種「理想圖景」是中國人自主選擇和自主決斷的社會秩序，也是我們感到幸福和善的社會秩序。因此，這種「理想圖景」是一種更為「可欲的社會秩序」。

由此，鄧正來把「可欲性」這一判準作為社會秩序的正當性基礎。正是在這一點上，筆者將其稱之為「政治理欲主義」，以區別於理性自然法主義（「實體自然法」）與「政治同意主義」（「形式自然法」）。

二　「可欲性」：我們到底要追求甚麼？

那麼這種「政治理欲主義」的基本性質是甚麼？或者說，作為其判準的「可欲性」的基本性質是甚麼？在《中國法學向何處去》中，「可欲性」等同於另一個概念——「合法性」。這兩個詞在書中經常被同時使用，但是，鄧正來並未進一步界定和論述這兩個概念。然而根據上一節所引用的段落（頁5-6），我們仍可確定這一概念的基本含義：第一，「可欲性」是政治秩序的合法性判準；第二，「可欲性」指一種人的主觀狀態，即一種「令人滿意」的狀態；第三，「可欲性」是一種自主的狀態，即「主體性」的狀態；第四，「可欲性」所指向的是某種「更有德性」和「更有品格」的生活。

通過揭示「可欲性」的基本含義，我們可以看到鄧正來所要建構的理想的政治秩序存在以下的基本性質：

首先，他否棄了西方古典自然法的進路。這種進路試圖把外在的高級秩序（自然秩序或上帝）作為現存秩序的基礎。與此相反，他試圖把人的意志、人的「主體性」（主觀性）以及人的自主選擇作為政治秩序的合法性基礎。這也是現代政治哲學最為基本的信念之一。

其次，他想借用古典政治哲學的一些基本觀念（例如德性和品行）來改造現代政治哲學的「同意主義」傳統，為它賦予一個更為實質性的內涵。這一點不難理解，因為在人們普遍同意之下做出的政治決策或者建立的社會（法律秩序），也許是非常糟糕的、非常不能令人滿意的，也就是說，非常不可欲的。

那麼，這種把「可欲性」作為政治秩序的合法性基礎的努力是否成功呢？甚或說，在確立政治秩序的合法性基礎時，如何可能既訴諸人自身的意志選擇，同時又達致一種實質性的理想狀態（即「更有德性」、「更有品格」的生活）？是否需要一種基礎性的批判為「可欲性」這一判準奠基？

鄧正來試圖把人的意志、「主體性」以及人的自主選擇作為政治秩序的合法性基礎，同時想借用古典政治哲學的一些基本觀念來改造現代政治哲學的「同意主義」傳統，為它賦予一個更為實質性的內涵。

三　「可欲性」的基礎：如何「正心」、「誠意」？

施特勞斯（Leo Strauss）在其評述現代政治哲學的性質時這麼說①：

與理性主義的這個決裂，是一般近代政治哲學的根本前提。這個決裂

在霍布斯的著述中最為尖銳痛切的表述，在於他將君主的最高權力，不是視為理性，而是視為意志。正確的理性，在「自然事物」之中並不存在，而代替它發揮作用的，與其說是掌握着君主權力的那個人或那些人的理性，不如說是那個人或那些人的意志。

在這種意義上看，現代政治哲學起源於霍布斯 (Thomas Hobbes) 的《利維坦》(*Leviathan*) 。他反對亞里士多德的政治自然主義 (political naturalism) 觀念，認為政治的合法性基礎既不存在於「自然」之中，也不存在於「理性」之中，而僅存在於「意志」之中。換言之，政治是被有「個人意志」的個人所創造出來的。現代政治哲學脫胎於中世紀的上帝創世觀念，並繼承了其神學創世的基本背景，即繼承了「意志」優先於「理性」的基本信念。

《中國法學向何處去》所設想的「可欲性」判準正是為了回擊「政治同意主義」觀念。因此，它必須對「可欲性」的意欲主體的正當性進行批判。然而，恰恰對於這一關鍵性問題，鄧正來的回答隱晦不明。

在現代政治哲學中一直佔據支配地位的「政治同意主義」——表現為各種各樣的社會契約論形式——源自中世紀後期的唯意志論 (voluntarism) 傳統。最初，「政治」的內涵包含有理性 (logos) 、德性 (virtue) 和正當 (justice) ；而現在，它則成了「意志」的專有物。「意志」被理解為一種脫離理性、德性與正當的事物，它自詡能夠創造整個世界。因此，放縱的個人意志 (individual will) 就滋生出虛無主義，而放縱的集體意志 (collective will) 則滋生出極權主義。

《中國法學向何處去》所設想的「可欲性」判準正是為了回擊「政治同意主義」觀念。因此，它首先必須進行一種基本的批判，即對於創造政治秩序的「個人意志」本身及其載體——「個人心智」(individual mind) ——進行一種前提性的批判，從而使得心智本身能夠免受「虛無」的侵蝕。也就是說，在「意志」進行任何決斷之前，必須對「可欲性」的意欲主體 (the subject of the will) 的正當性進行批判。

然而，恰恰對於這一關鍵性問題，鄧正來的回答隱晦不明。在根本上，他仍以現代社會學的假設作為基本前提，尤其是康德 (Immanuel Kant) —曼海姆 (Karl Mannheim) —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一系的知識論傳統。這一傳統試圖通過建立「主體性」來達致重構「社會—心智」的目的。甚或說，這一傳統是想通過主體的自主性實踐來達致政治秩序的重構。應當說，這種「主體性」的進路是基於這樣一種信念：因為「社會」與「人的心智」是同構的，因此通過建立「主體性」就可達致對於現實社會的重構。

這種理念尊崇現代社會學的一個基本信念：即認為人的心智本身並不包含任何先天原則，人們心智中所具有的先天秩序其實都只是社會的產物，也就是說，都是被塑造出來的。從這一意義上看，現代社會學在一定程度上是以洛克 (John Locke) 的「心智白板說」為前提的。因此，「社會」就成為科學探討的首要對象。同時，對於心智的關注也就讓位於對於心智的根源 (即社會) 的關注。現代政治哲學遺忘了對於心智的教化與規訓。通過「社會—心智」的二元論，現代政治哲學家確立起了認識論在政治哲學中的支配地位。因此，心智的批判、教化和規訓這一古典政治哲學的基本問

題，蛻變成為現代政治哲學中的制度建構問題。

在古典哲學中，心智的批判、教化和規訓一直是道德與政治哲學的基本主題。在這裏，心智秩序與社會秩序是同構的。無論是柏拉圖還是亞里士多德，都認為心智與城邦具有內在的關聯性和一致性。因此，教化就成為城邦政治的一個至關重要的組成部分。《理想國》、《法律篇》、《政治學》幾乎都在談論各種對於心智的教化與規訓，以便達到心智的正當。中國古典政治哲學也基本採取了教化與規訓心智的進路。「中正」、「誠」、「幾」諸種觀念都擁有規訓人類心智的功能。孔子—孟子—九淵—陽明一路的「政治—心學」就秉承這一基本理念。

首先，現代政治哲學和社會學預設了「社會—心智」的二元性以及心智本身的社會性。這動搖了古典政治哲學關於心智的基本觀念，並進而取消了教化和規訓心智在政治哲學中的核心地位。其次，認識論中的懷疑主義使現代政治哲學家開始質疑心智所具有的道德性。「意志」本身取代了心智的道德性(morality)，成為政治哲學中的基本原則。《中國法學向何處去》正是以現代政治哲學的這個基本預設為前提的。然而，鄧正來對於現代政治哲學所遭致的虛無主義後果表現出了充分的警惕。尤其是在他批判二十多年來的中國法學時，放棄了通過「人們普遍的同意」來建構政治秩序的進路。在他看來，這種通過人們的普遍同意而為政治奠基的進路是虛假的，是滋生「反智」現象和虛無主義的根源。

相反，鄧正來所真正企望的是一種更具實質性內涵的「自主性」，即一種更具「自我意識」和「自我批判」的「主體性」。然而，在《中國法學向何處去》中所確立起來的「主體性」，在一定意義上卻仍舊是現代認識論的後果，並且在根本的意義上，這種「主體性」是自我取消、自我虛無化的。它是「意志」這個現代原則的表現，也是虛無主義和極權主義這些現代獨特的政治現象最初的根源。因此，從這種意義上看，該書並未在根本的意義上解決其最初所面臨的問題——即「政治同意主義」所衍生的虛無主義。

因此，在筆者看來，鄧正來所提出的從「無主體性」過渡到「主體性」的進路，最終還必須要過渡到對於「主體性」先行的批判、教化與規訓。也就是說，作為政治秩序判準的「可欲性」的承載主體本身，首先必須經受先行的批判、教化和規訓。從某種意義上說，這種先行的批判、教化和規訓正是我們得以進行選擇和決斷的條件，也是我們成為甚麼人的條件。因此，在此意義上，筆者更願意在「中國人究竟應當生活在何種性質的社會秩序之中？」的逼問下，追尋一個更具前提性的問題：「我們(中國人)究竟應當如何去『是』(sein/being)？」

鄧正來在批判二十多年來的中國法學時，放棄了通過「人們普遍的同意」來建構政治秩序的進路。他認為這種通過人們的普遍同意而為政治奠基的進路是虛假的，是滋生「反智」現象和虛無主義的根源。

註釋

① 施特勞斯(Leo Strauss)著，申彤譯：《霍布斯的政治哲學》(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93。

吳　彥　自由撰稿人

徘徊在時代的邊緣

● 李振聲

陳建華：《陳建華詩選》(廣州：花城出版社，2006)。

臧克家編選的《中國新詩選》一味貶損徐志摩、李金髮的詩；武漢大學教授劉綬松對「新月」、「現代」統統大加撻伐，均催發了少年陳建華憑自己的眼睛去看個究竟的強烈意願。

《陳建華詩選》(引用只註頁碼)主要由《紅墳草》和《〈紅墳草〉詩傳》(以下簡稱《詩傳》)兩部分構成，前者選錄作者1965至1969年詩作近四十首(篇)，後者是作者特意為這些少年時期的詩作所寫的十六章「本事」鈎沉，或曰傳、注、箋(這些字都取其古漢語意)，是2006年甫告完成的。「詩」與「傳」合則相得益彰，一旦離析，將俱受其損。結構主義講「整體大於部分之和」，道理庶幾近之。「詩」和「傳」並非各自自足，而是互涉、互文和互證的。筆者個人更偏好《詩傳》部分，其處理主題和材料的方式極其細膩綿密，所見所思，對精神面向的銳利觀察，對往日時光的一往情深，伸縮迴旋之間，在在別出機杼，讀來令人悄然動容。

從《詩傳》的追述中我們得知，少年陳建華詩藝上的學步，也不外乎是從冰心《繁星》似的童稚和郭沫若《天狗》般泛濫無歸的情緒揮霍等流行套路開始，不過，天性穎悟加上青春期「逆反心理」的推波助瀾，他很快便對1950至60年代臧克家編選的那本準正典化、因而發行甚廣的《中國新詩選：1919-194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56)深感不滿。這本「政治取向至上」的詩選，不錄一代「詩宗」徐志摩、「詩怪」李金髮的詩也就算了，還要在序言裏一味貶損他們，這就從反面激起了少年陳建華的好奇。此外，武漢大學教授劉綬松對「新月」、「現代」統統大加撻伐，也催發了這位懵懂少年憑自己的眼睛去看個究

竟的強烈意願。結果是，一經接觸，便甘之如飴，沉溺得難以自拔。尤其讓人覺得慶幸的是，這位少年居然無師自通地從開明書店出版的四卷本《聞一多全集》裏，發現了西南聯大時期聞一多編選的《現代詩鈔》，並如獲至寶，一字不漏抄錄了下來。

許多年之後，陳建華回想當時情景，內心依然充盈着濕潤的感激之情。這個懵懂少年從聞一多《現代詩鈔》中辨察出一個個不同凡響的「個人」的聲音，朦朧中意識到這些「個人」的聲音之於「新詩」的「豐富」之間有着某種難以言喻的意義和關係。當此之際，一種神秘而又神聖的詩歌啟蒙儀式，一份與詩之間訂立的最初契約，也就在他身上迅速宣告完成。正是依託這樣的穎悟和大師的暗中襄助，這位少年在詩藝上學步不久，便順理成章地踏上了正途。須知，在少年陳建華所置身的那個特定的歷史語境中，詩的寫作基本上是與意識形態的「改造」機制和個人的道德祭獻儀式糾結不分，成為消抹乃至扼殺個體生命意識的「脫胎換骨」的神話之一。而詩人的立足之本，恰恰依託的是個人經驗、個人精神自由、對個性差異異乎常人的靈敏感覺，以及基於個人良知的責任和承諾，對個人生存經驗和意義的探索。即便是對現實困境的痛切感知，也總是從對個體內在經驗的注重那裏折射出來的。

徐志摩、朱湘，尤其是朱湘詩中對古色古香的斑斕典故的援引，引導少年陳建華毫不顧忌地去與那個鑲金嵌玉、攀柳蕩荷的古典世界接上氣脈。從收在《紅墳草》中的詩作來看，少年陳建華的古典修養之好，令人驚嘆。他所結交的志同道合的年青詩友，在古典和西方現代文化修養方面所表現出的「人人握靈蛇之珠，家家抱荊山之玉」的靈氣，其實並不代表當時年青人甚至年青知識者中間普遍的精神狀況、知識修養和文藝趣味。毋寧說，他們當時是屬於不見容於當道的一個「異類」。

隱潛在這些有着濃厚中國古典詩積澱的少年詩作背後的，是極為繁富的精神譜系。我們可以憑藉作者在《詩傳》中的提示，一一索驥。《詩傳》談到《繡履的傳奇》一詩，至今仍有難以掩抑的得意之色，原因是：即便是鋪天蓋地、嚴絲合縫的政治掛帥的年代，也終究難免百密一疏，留下一些罅隙，讓少年陳建華在歷史想像的馳騁中，實踐他個人僅有的一點精神自由。這種精神相對自主的寫作，讓少年陳建華分明體驗到了令他至今難忘的「挑戰的刺激」(頁139)。在人們紛紛集體交出耳朵、眼睛、頭腦和淚水的綜合性反常的社會症候面前，一顆帶着「小我」的叛逆性，決計遠離「康莊大道」的年輕心靈，將意味着甚麼，是不難想像的。

顯然，從晚唐的古典遺澤中尋索詩意和獲取曲折多姿的詩的形式因素的奧援，給自己的詩瀠注以斑駁迷離的歷史文化迷魅，並不單純是在發懷古之幽情或一味張揚擬古的才藻，而是在對歷史瞬間的人性境況作出頗見少年人繁富想像力的想像性重構中，在獲取生命衝動的滿足的同時，對壓抑的現實政治的一個回應。少年陳建華的詩作，是一種圍繞個人生存與其周圍整個世界之間的緊張關係而展開的寫作。

少年陳建華與他的詩友，在古典和西方現代文化修養方面所表現出的靈氣，並不代表當時年青人甚至年青知識者普遍的精神狀況、知識修養和文藝趣味。他們當時是屬於不見容於當道的一個「異類」。

如果說新月詩人主要將少年陳建華引導到斑斕的古典世界，那麼受過法國象徵主義詩學洗禮的李金髮和馮乃超、穆木天諸人，則將如何打通內心世界和外部世界之間重重隱秘關節的手段提示給了他。

如果說新月詩人主要將少年陳建華引導到斑斕的古典世界，那麼受過法國象徵主義詩學洗禮的李金髮（晚年卞之琳似對此頗有置疑）和後起的馮乃超、穆木天諸人，則將諸如如何打通內心世界和外部世界之間重重隱秘關節的手段提示給了少年陳建華。在《流浪人之歌》中，古典主義、象徵主義、超現實主義是錯落交浹在一起的。既有馮乃超的《夢》的片段，更有穆木天的《蒼白的鐘聲》的音色，而詩句諸如「斑駁的　蛹殼的　白楊上」，或「蜘蛛的　破網的　頹牆上」（頁20），按作者《詩傳》的指認，顯然也有着對賈島的耽迷。

如所周知，賈島對荒涼、破頹和陰暗都有他獨特的觀察。《瘦驢人之哀吟》作了戲劇化處理的李賀身上還重疊着賈島和李商隱，寄寓了對詩人死亡體驗的想像，而此一想像，既由李金髮的詩句「生命便是／死神唇邊／的笑」敷衍而來，又有着波特萊爾（Charles Baudelaire）《惡運》（*Le Guignon*）中「我的心像一面低沉的大鼓，／敲奏着喪禮的哀歌去送葬」等詩句的投影（頁100）。用古今中外一系列駁雜的意象來提示微妙的心智活動，不同的文化脈絡糾葛在一起，形成所謂異質混成的特色，似可見少年陳建華試圖對固有的詞語重新編碼，以便重新激活其詩意空間的野心和努力。

可能是時隔多年的緣故，就連作者自己也對其少年詩作中古典主義、象徵主義、超現實主義錯落交浹的景況不由得大感驚訝，並將之歸因於「童心」純真使然：「那時童心猶純，還沒有受到觀念的洗禮，對『傳統』和『現代』不生成見，這兩者水乳交融，在血管裏流淌。」（頁91）但其實，就是在現代詩發祥地的西方，現代詩與傳統之間的關係也向來錯綜複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並無截然兩分的「斷裂」之說。葉芝（William B. Yeats）詩裏的愛爾蘭歷史淵源，艾略特（Thomas S. Eliot）對玄學派的情有獨鍾和他的天主教信仰，龐德（Ezra Pound）對各種文化精神的吞吐襟懷更是巨大得令人吃驚。

中國現成的例子同樣比比皆是：從不諱言前期詩作中有李商隱、姜白石及《花間詞》「風味的形迹」的卞之琳，同樣也一再坦陳艾略特曾經宰制過他的心靈；而馮至的詩作既有杜甫的身影，也有里爾克（Rainer M. Rilke）的召喚。事實上，與傳統氣脈的接續，未必意味着對追求現代性的自由度的限制。把中國現代詩看作橫向的移植，而非縱向的繼承，在現代詩與反傳統之間毅然決然地畫上等號，如果不是出於激進文學史家基於「矯枉過正」策略的筆走偏鋒，那也只能看作一種似是而非的成見。

1930至40年代，臻於全盛的歐美現代詩，主要是艾略特、葉芝、里爾克等人的詩作，憑藉世界反法西斯陣營合縱連橫之勢，加上秉賦特異的燕卜蓀（William Empson）經由日本輾轉來到北京大學及南遷後的西南聯大講授英國文學，曾在卞之琳、馮至及其學生一輩的「西南聯大詩群」（穆旦、杜運燮、陳敬容、鄭敏、袁可嘉等）身上，產生過璀璨耀眼的折射。但1950年代以降，現代主義遭到摒斥。不過也不是沒有例外：1957年北京《世界文學》即刊出過波特萊爾逝世一百周

年的紀念專輯，刊有陳敬容的十餘首譯詩及阿拉貢(Louis Aragon)的長篇論文。

陳建華在《詩傳》中還記述了文革前數年，中國作協機關刊物《文藝報》曾刊發過袁可嘉〈略談英美「現代派」詩歌〉、〈論英美「意識流」小說〉兩篇論文。尤其是前者引述的艾略特等人的中譯詩作，在少年陳建華讀來，「只覺得字字珠璣，暗藏玄機，與我所熟悉的詩風完全不一樣。」(頁126)此類可以了解歐美現代詩學詩風一鱗半爪的文章，當時實屬鳳毛麟角，以致少年陳建華竟「因為喜歡」而抄錄了兩遍(書中作兩篇，當是兩遍之誤)：先是抄在練習冊上，後又抄到日記本上。

認真說到現代主義詩之於少年陳建華的實質性影響，基本上來自「發達資本主義時代的抒情詩人」波特萊爾一脈。偏好視覺上的設色穠縟，以及詩思的精微複雜，喜歡在一個個意象脱離平常關係的跳躍連綴中展開詩思的脈絡，諸如此類，少年陳建華顯然從其他象徵主義詩人那裏得益甚多，但請不要忘記波特萊爾開象徵主義先河之功。《惡之花》(*Les Fleurs du Mal*)以狂想型的自我，從內部挑戰甚至顛覆西方理想主義的詩學傳統乃至整個思想文化傳統，似與少年陳建華壓抑的處境和愁苦的心境格外契合，故而在他的內心引發了最為強烈、最為持久的共鳴：「波特萊爾成了我的引導，但那種精神的壓抑和愁苦在我的具體境遇裏，更多地與壓迫和牢籠的意象相聯繫」(頁160)。波德萊爾不屑於像他的前輩詩人如浪漫主義的雨果(Victor Hugo)所做的那樣，繼續充任人類的精神導師，他以「街頭浪遊者」(本雅明[Walter Benjamin]的命名)的心眼，體會到了現代技術文明之於人與自然、意識與無意識、經驗與體驗之間，那種空前的、毀滅性的離間和割裂的力量，無意中也流露出對人類走向庸俗的拜物主義文明的某種驚懼。而說到近百年來的中國，與現代技術文明結有最親近因緣的都市中，少年陳建華生於斯、長於斯的上海，自然擁有得天獨厚的優勢。

少年陳建華對波特萊爾的一往情深，除了波氏「自覺擔負起美的惡運」的決絕，應合並激發了他當時內心深沉的渴望、在都市氣息體驗上的天然親近，顯然還得力於詩友間的引導和提攜。《詩傳》中涉筆所及朱育琳、錢玉林、王定國、汪保聖這幾個意氣相投的知己好友時，多是這本詩文集中最動情的文字。他們是1960年代上海最具才情，也是最先覺悟的少數青少年之一。他們心態的開放和對知識、對美的渴求，視自由與正義高於一切的內心準則，卻被粗暴的時代指斥為大逆不道。其中，先前曾在北大就讀西方文學，師從朱光潛，隨後又懷揣某種耽迷於科幻的烏托邦激情，返滬攻讀同濟大學工程技術專業的朱育琳，他那絕對意義上的精神追求、詩性人格以及過早的非正常死亡，隱喻了一種高貴而沉靜的事物在那個時代的破碎和消逝，曾經並且至今仍在深深地影響着陳建華。1993年他特意為誼兼師友的朱育琳離世二十五周年，寫下了凄艷絕美的〈天鵝，在一條永恆的溪旁〉一文。

由少年陳建華抄錄並珍藏至今，現在附錄在《陳建華詩選》中的朱育琳譯波特萊爾《惡之花》八首，

波特萊爾《惡之花》以狂想型的自我，從內部挑戰甚至顛覆西方理想主義的詩學傳統乃至整個思想文化傳統，似與少年陳建華壓抑的處境和愁苦的心境格外契合，故而在他的內心引發了最為強烈持久的共鳴。

若與坊間現有各家同名譯作細加比照，可以相信陳建華對之所下「非凡的功力」、「力敵千鈞」的評斷(劉燕子：〈訪談陳建華博士〉，頁222)，絕非出自隨口敷衍；而朱育琳對戴望舒譯波氏《惡之花掇英》因不能饜足於心所發的「苛評」，曾讓少年陳建華頓生「立見佛身，身披霞光」之感(頁152)。

在上海這片曾經的「東方巴黎」的廢墟上，在革命呼嘯而去遺留下的某個角落，波特萊爾靈魂的騷動似乎復活在這位年青人的心中。《無題》中，「眼前常閃現鷹爪的黑影，／使受傷的翅膀震顫，不能一動」，裏邊的「不能一動」云云，係化自朱育琳譯波特萊爾《裂鐘》(*La Cloche felée*)：「像一個呻吟的受傷者，遺棄在屍堆下血泊中，掙扎着死去而不能一動。」《無題》另一處的「不要悲傷，朋友，我將祭起／黑色的大纛，使你在微笑中合眼」，則化自陳敬容譯波氏《憂鬱病》(*Spleen*)末句：「殘酷的暴戾的愁苦／在我低垂的頭上豎起了黑色的旌旗。」(頁160)散文詩《雨夜的悲歌》，抒寫者目睹時代悲劇進入高潮，懷想波特萊爾《天鵝》(*Le Cygne*)的結句：「想起俘虜，被征服者……一切悲淒！」筆端不禁流淌下巨大的同情：「我心中也響起一支歌，像一群囚徒唱響在陰暗的牢房，像一片翻騰的海水，浮動着無數頭顱，他們的臉容是這麼蒼白而憔悴……」(頁161)

正如前文已述，寫詩是一個巨大而精微的生成過程，常常是具體到一首詩，裏邊即有許多的接受和影響。說句稍稍誇張的話，往往一個文本的後邊，會有無數隱潛的文本，沒錯，整個文學史都參與進裏邊。有些明眼人不難看出，但有時文化脈絡的因果相循卻了無痕迹，甚至連作者自己也未必說得清楚。據《詩傳》第十五章給《夢後的痛苦》、《荒庭》、《致命的創口》作的箋注，詩的作意是想憑藉出現在夢境中的那些陷入困境的蛇、獅和狼，來抒寫內心的荒涼、精神的受抑，以及天性不甘禁錮而激憤的緊張。如《荒庭》中的描述：

當我獨自一人默默而語的時候，
一隻猛獅從靈魂的地獄裏跳出，
戴着腳鐐亂舞，發出震裂的怒吼，
暴突的眼睛把燃燒的光焰噴吐。

牠要掙脫，回到自由的森林！
那裏有成群的野狼向牠屈膝。
但來了猙獰的獄卒，將牠死命
鞭笞，牠終於倒下，昏在暗角裏。
(頁158)

《詩傳》云：

在這裏獵獵風起，莽林嚎吼，彷彿聽到了傑克．倫敦的「野性的呼喚」，或尼采式「超人」的降臨。「猛獅」或許剝落了畫皮而露出了「真我」，或許是自我的新面具。所謂「成群的野狼向牠屈膝」是曖昧的，但我不想多作思考，這個意象一旦「跳出」，自然而橫蠻，含有抽象意義上的「人」的鏡像，是無可理喻的、輪廓欠分明的。(頁158-59)

《詩傳》將詩裏的涵義與世界級現代大家的理論一一對應掛鈎，也許有些事後重修家譜的嫌疑，畢竟是事隔將近四十年後經由詮釋所作的追認，大可不必當真。而這裏想補充

《詩傳》將詩裏的涵義與世界級現代大家的理論一一對應掛鈎，也許有些事後重修家譜的嫌疑，畢竟是事隔將近四十年後經由詮釋所作的追認，大可不必當真。

的是，除了《詩傳》所作的追溯，這首詩的背後，至少還有着里爾克的《豹》(*Der Leopard*) 這樣一些隱潛文本的存在。在里爾克筆下，被鐵欄圍困得萬般疲憊的那頭豹子的悲劇性境遇，與少年陳建華《荒庭》中那頭「從靈魂的地獄裏跳出」的猛獅之間，顯然有着某種關聯。

上述種種，有所依傍的「新古典」詩作也好，或直接間接蟬蛻於西方現代詩的詩作也好，歷史想像力是有了，世界性視野和文化的錯綜感也有了，確實使詩的包容量大獲拓擴，有時甚至還會有過度濃縮和膨脹之嫌。而處處有出典須加仔細覆案，所謂的「無一字無來處」，又顯得詩性「隱語」過於自洽和過於現成，這些是否會對詩人領會、穎悟、表達、想像更為直接和開闊的生存經驗，無形中造成遮蔽或削弱？又是否會妨礙到詩人對現實中個人真實處境和生命經驗的直接處理呢？當然不能一概而論，但在一些詩裏，本真經驗、日常細節，尤其是個人如何應對現實處境等信息，雖不能說一概闕如，但漫漶不清，較難索求，似也是實情。

《急漩渦中的孤舟》除去開頭的兩句，還多少可以分辨出它們之與杜甫的「香稻啄餘鸚鵡粒，碧梧棲老鳳凰枝」(《秋興》之八) 以及早年臧克家新月派時代的詩句「日頭墮到鳥巢裏／黃昏還沒溶進歸鴉的翅膀」(《難民》) 之間，留有若干「家族類同」的痕迹，總體上則掙脱了舊詩詞中的纏綿感情，也較少存在西方現代詩語的印記，是作為一個生活在歷史的嚴峻時刻的現代人的感受、思考和抒寫。詩中洶湧的江水和隨時可以吞噬一切的江心急渦，隱喻反常的社會氣候；而出沒於江心的斷桅孤舟，則相應地暗喻承受着巨大壓抑和威脅的個人生存和個人語境——一個是那麼巨大，鋪天蓋地而來，一個卻是那麼的渺小和無助，勢孤力單：

聚攏的黑雲像一群兇狠的烏鴉，
嘴尖一齊啄向夕陽垂死的白眼。
……
洶湧的江水像一頭受傷的猛虎，
向人間吼哮，張開血盆的巨口。
聽呀，又一陣天外狂飆的怒吼，
又一陣礁石碎濺，濁浪崩空。
看呀，一隻沒遮欄的斷桅的孤舟，
在江心的急渦中殊死地搏鬥！
(頁15)

幾乎是在孤獨地進行一場無望取勝的抗爭，但卻依然獨自承擔自己的厄運及其行為後果，有一種義無反顧的對生命的洞徹。少年詩人寫出了生存的壓抑和意欲捍衛內心世界完整的意志。即便生存像崩空的濁浪朝斷桅的孤舟呼嘯着壓來，但我們仍得擁有不為其所傾靡的自持和堅卓，在幽暗中保有人性應有的一點硬朗和亮點。詩中把壓抑和承受，提升到了命運悲劇和某種近乎神話的高度；張揚到極度的危機性力量，全都擰在了一起，造成詩境怪石嶙峋的效果。如果說，前面已經述及的詩作，主要是記憶、經驗、良知、詞語和夢想的含混而擾人的綜合，那麼像這樣的詩，則是對現實處境所作的一種相當直截了當的處理，直接呈現了心靈和個人生活的真實狀況，直接呈現了詞語的表達力量。

詩的背後往往有着一些隱潛文本的存在。在里爾克筆下，被鐵欄圍困得萬般疲憊的那頭豹子的悲劇性境遇，與少年陳建華《荒庭》中那頭「從靈魂的地獄裏跳出」的猛獅之間，顯然有着某種關聯。

文革作為當代中國政治、思想、文化史上一個重要時段，其特殊的地位及其對整整一代乃至幾代人的精神生活的深刻影響，都是不言而喻的。革命，本來意味着處於壓迫狀態的事物獲得解放的機會，因而天然具有重獲自由、如釋重負的性質，但我們所經歷過的文化大革命，在狂歡的外表下卻往往意味着各種集體性的反常症候，它所製造和依託的「宏大敘事」邏輯，所謂「歷史趨勢」、「真理法則」，反而總是導致對個人的控制和傷害，對精神思想自由的剝奪。少年陳建華1966年10月寫於「大串聯」廣州旅次的短詩《湖》，裏邊那個「發出夜霧般的嘆息」的「憂鬱的陌生人」(頁11)，便洩漏出抒情主人公之於翻江倒海的時代的疏離感，隱喻着個人成長與歷史成長之間，橫亘着一道難以彌合的巨大裂縫。

少年陳建華寫於1967年10月的《鐘聲》，寓有對已知的「歷史趨勢」的失望，對未知事物的揣揣不安、驚怵和滿懷哀愁的測度和眺望，並宣諭了一種老子式的悲憫：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在個人意志膨脹到自信其單憑意志的力量即可無所不能的時刻，「偉人」面對鐘聲所喻示的「時間」，是否也自覺其「有限」？是否省察到自己其實與所有凡夫俗子並無不同，本不擁有阻擋、操控時間鐘聲所曳出的那道「怪影」的無邊法力？這樣的質疑，在人們紛紛向政治威權交出自己的腦袋、耳朵和嘴巴，爭相領受「狠鬥私字一閃念」式的道德狂熱所帶來的那種畸形的「淨化」感的那個年代，不啻為「大逆不道」！

像一個變換黑衣白衫的怪影，
大笑着從空中逃遁。誰能留住你
——匆匆的熟客，你使偉人們
心力交瘁，徒然悲泣。

我佇立在暮色中，懷着哀愁，
傾聽這鐘聲，像失帆的小舟
在宏大起伏的波浪上顛簸，
無奈凝視着空空的雙手。
(頁5)

表達這樣的反諷和懷疑所需要的清醒的腦筋和思想道德的勇氣，恐怕是生活在當今之世的一班後生小子所難以想像的。相信少年陳建華在寫下這幾行詩的時候，與他在《詩傳》中回想寫作散文詩《雨夜的悲歌》，不得不對「毒日頭」發出詛咒的時候(頁161)，所體驗到的內心顫慄，應該是差相彷彿的。這類詩作，不僅指向個人語境的精神和心理領域的那種噬心的痛楚經驗，而且指向世俗政治與現實人生場景噩夢般的反常性質。家國政治與個人精神歷程暗中糾葛在一起，聚合為意義和情緒的迷團。一方面是隱喻中的現實世界的災難與壓抑，一方面是這個世界中有着敏銳感受和洞察力的少年，在訴諸內心晦暗的象徵主義抒寫中，徘徊尋覓於靈與肉、真與偽、善與惡之間，試圖從中求取人性的成長，找到人性的真諦和個人安身立命的基石。其結果，便是成就了這些曾經被埋沒了數十年，現在終於被編入《陳建華詩選》，可以為眾多讀者所把讀的詩作的生成和存在。

陳建華寫於文革期間的詩作，不僅指向個人語境的精神和心理領域的那種噬心的痛楚經驗，而且指向世俗政治與現實人生場景噩夢般的反常性質。家國政治與個人精神歷程暗中糾葛在一起，聚合為意義和情緒的迷團。

李振聲　復旦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老夫聊發少年狂

● 卜永堅

韋慶遠：《正德風雲：蕩子皇帝朱厚照別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

韋慶遠教授要寫明朝歷史小說的消息，早已成為史學界的美談，即筆者本人也不止一次聽韋老親口談及此事。雖然如此，今年4月間收到韋老《正德風雲：蕩子皇帝朱厚照別傳》(以下簡稱《正德風雲》，引用只註頁碼) 時，仍不得不說是感到驚喜與震撼的！

今年3月間與韋老通電聊天，韋老曰：「寫《正德風雲》，是『老夫聊發少年狂』。」筆者以為，引用蘇軾詞《江城子．密州出獵》中的這一句，無論是韋老自況，還是形容這套小說，都再適合不過。論年齡，論著作，韋老絕對是史學界之大老。而在我們心目中，韋老的大名，總離不開《明代黃冊制度》(北京：中華書局，1961)、《清代奴婢制度》(與吳奇衍、魯素合著，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2)、《檔房論史文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張居正和明代中後期政局》(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明清史辨析》(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明清史新析》(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明清史續析》(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6) 等嚴肅的史學研究著作，很難想像他竟然寫起小說來，謂之「聊發少年狂」，也真貼切。

蘇東坡密州出獵，「錦帽貂裘，千騎卷平岡」，場面雄偉，而韋老的《正德風雲》，更是氣勢磅礴。小說以明孝宗之垂危開始，以明武宗之駕崩結束，六十六回的正文，連同〈楔子〉、〈尾聲〉，以明武宗朱厚照為核心，把中國十六世紀的宮闈內幕、高層政治、民間生活、社會百態一一描繪出來。若論駕馭史料、

韋老曰：「寫《正德風雲》，是『老夫聊發少年狂』。」引用蘇軾詞《江城子．密州出獵》這一句，無論是韋老自況，還是形容這套小說，都再適合不過。論年齡，論著作，韋老絕對是史學界之大老。

安排結構、拿捏輕重之困難，恐怕遠遠高於蘇東坡出獵時的「左牽黃、右擎蒼」。對於有興趣了解明清歷史的讀者而言，《正德風雲》可以說是極為生動、淺白，而又準確權威的百科全書。茲做一回文抄公，僅舉一例以說明之。

假如在香港街頭做一隨機訪問，要求受訪者說出與明朝有關的詞彙，恐怕最多人能夠說得出的，不是「朱元璋」、「李自成」，而是「東廠」。武俠小說、電視、電影中的明朝，總有東廠的份。但是，「東廠」這個在大眾心目中知名度如此高的組織，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大部分人恐怕不甚了了。且看韋老《正德風雲》第十二回〈毒刑濫施屍橫天街　囚禁拷拶朝士黑獄〉的介紹：

《正德風雲》把明朝的宮闈內幕、高層政治、民間生活、社會百態一一描繪出來。若論駕馭史料、安排結構、拿捏輕重之困難，恐怕遠遠高於蘇東坡出獵時的「左牽黃、右擎蒼」。

甚麼叫廠衛？它是由皇帝內廷直接指揮，負責偵緝逮捕和刑獄的部門，起源於明朝第三個皇帝太宗朱棣在位時期。朱棣藉「靖難」、「清君側」的名義，起兵搶奪了自己侄兒建文帝朱允炆的帝位，建立永樂年號。但是，臣民們明裏暗裏反對他殺侄篡位的呼聲甚高，抨擊之聲不斷，也有結成盟黨，組織武裝以謀顛覆的。朱棣為了鎮壓這些異端勢力，防範外朝官僚互相縱容包庇，在政府系屬特務鎮壓機關錦衣衛之外，另委任親信宦官主管名為東廠的特種緝捕機關，設在東安門北邊。東廠有權監視一切衙門的運作和自藩王之下所有朝野人士的活動，可以隨時就近密送情報，有權隨時奉旨拘捕囚禁甚至殺戮被認為可疑的人物，兇狠地撲滅一切反對勢力。朱棣為了保住自己的「永樂」，特別頒給主持人以「欽差總督東廠官校辦事太監關防」。這是一顆凌駕於一切文武衙門之上具有極大權威的印章，擁有偵察、密告、監視、拘捕、施刑等等凌辱文武官僚士庶、決定他們生死榮辱的權限。

東廠內部有自己特殊的等級森嚴的組織系列，被任命為總督校事太監的人，多由司禮太監擔任，是最受皇帝寵信、關係最密切的宦官，廠內稱他為督主，或稱廠公。在督主底下設有掌刑千戶一員，理刑百戶一員，這兩個人被稱為「貼刑」，都是從錦衣衛精選而來，被認為是最陰狠狡黠、精於辦案的人物。在「貼刑」底下，又分別有掌班、領班、司房等四五十人，這些中級頭目頭戴圓帽，腳蹬皂靴，身穿束袖過膝長袍。實際在京內外和官民各界擔任偵察緝訪的人叫做役長和番役。役長又叫「檔頭」，共有一百餘人，分為十多班辦案。這些人一律戴尖帽，着白皮靴，穿着青色或灰色帶褶貼身衣服，腰束布帶，便於隨時執行緝捕。每一役長的手下，又各有番役數名至十數名，這些人被稱為「番子」，又叫「幹事」，是隨同該管役長屬下的「馬仔」，也都是從錦衣衛中「最輕黠狷巧」的兵痞中挑選充當的。有些「番子」還在社會中招徠一些流氓惡棍，充當自己的線人狗腿，遇有破滅大案或訛索得財，分一些餘潤餵養他們。由東廠組成的特務網絡遍及社會各部門、各行業、各階層，官民無不受到震懾。

每日辰時，自校事太監至役長以上的大中小頭目都聚會於廠，按級分配當日工作，……他們前往各個官府，而又特別注意政府中刑

部、大理寺、都察院等所謂「三法司」的會審大案，以及錦衣衛北鎮撫司拷訊重犯的情況，對審訊過程進行認真監督和記錄，名叫「聽記」；對於其他官府或各城門的訪緝，則稱為「坐記」；對一些部門和官員以及某一城門發生甚麼事，由擔任坐記的人一一登錄，立即上報給廠，稱為「打事件」。

……有人偵得或偽造某一事件告密，檔頭們便稱此一事件為「起數」，花的獎金稱為「買起數」。有了這樣的由頭，便可以率領番子們到被控告有犯事嫌疑的人家監視偵察，名叫「打樁」。打樁之後，往往進行抄家搜捕，不必有甚麼證人證物，也無須正式的衙符官牒等文件，便可以將有關人員拘捕入東廠獄。對已入獄的囚徒，更是可以隨意訛詐勒索。如果賄賂得償所欲，也可以不動重刑，或予釋放結案；如果未滿所欲，便對之施用毒刑，名叫「乾酢酒」，也叫「搬罾兒」，其慘毒痛楚十倍於官府採用的笞、杖等刑。……(頁134-36)

以上這一千二百多字，深入淺出，把東廠的來龍去脈與運作模式介紹得清清楚楚。可信嗎？當然可信。容筆者再做一回文抄公，把以上這段文字所根據的兩段史料鋪陳出來。

東廠自成祖即位，永樂十八年始置，其外署在東安門外迤北。提督太監一員、關防一顆，敕諭最為隆重。凡內官奉差關防，皆曰「某處內官關防」，惟此處篆文曰「總督東廠官校辦事太監關防」。……本廠設掌貼刑千、百户二員；掌貼、領班、司房四十餘名，圓帽、皂靴，穿直身；十二夥管事，圓帽、裓□，皂靴；其檔頭辦事百餘名，分子丑寅卯十二夥，圓帽、襝褶，白靴；番役千餘名。……凡中府等處會審大獄、北鎮撫司拷訊重犯，本廠皆有人聽記，其口詞一本、拶打數一本，當晚或次早奏進。每日訪看兵部有無進部塘報，京城各門、皇城各門、關防出入，俱有事件奏聞。……(劉若愚撰輯：《酌中志》，卷十六，〈內府衙門職掌〉，載四庫禁燬書叢刊編纂委員會編：《四庫禁燬書叢刊》，史部第七十一冊〔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頁148-49。)

……督東廠者曰督主。東廠之屬無專官，掌刑千户一，理刑百户一，亦謂之貼刑，皆衛官。其隸役悉取給於衛，最輕黠狷巧者乃撥充之。役長曰檔頭，帽上銳，衣青素襝褶，繫小條，白皮靴，專主伺察。其下番子數人為幹事。京師亡命，誆財挾讎，視幹事者為窟穴。得一陰事，由之以密白於檔頭，檔頭視其事大小，先予之金。事曰起數，金曰買起數。既得事，帥番子至所犯家，左右坐曰打樁。番子即突入執訊之，無有左證符牒，賄如數，徑去。少不如意，搒治之，名曰乾醡酒，亦曰搬罾兒，痛楚十倍官刑。且授意使牽有力者，有力者予多金，即無事。或靳不予，予不足，立聞上，下鎮撫司獄，立死矣。每月旦，廠役數百人，掣簽庭中，分瞰官府。其視中府諸處會審大獄、北鎮撫司考訊重犯者曰聽記。他官府及各城門訪緝曰坐記。某官行某

武俠小説、電視、電影中的明朝，總有東廠的份。但是，「東廠」這個在大眾心目中知名度如此高的組織，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大部分人恐怕不甚了了。

事，某城門得某奸，胥吏疏白坐記者上之廠曰打事件。至東華門，雖夤夜，投隙中以入，即屏人達至尊。以故事無大小，天子皆得聞之。家人米鹽猥事，宮中或傳為笑謔，上下惴惴無不畏打事件者。(張廷玉等編纂：《明史》，卷七十一，〈刑法志三〉〔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333。)

劉若愚為明朝宦官，生萬曆十二年(1584)，二十六年自宮，二十九年正式成為皇宮太監。其《酌中志》成於崇禎年間，是有關明朝東廠的第一手史料。而張廷玉掛名編纂的《明史》，是清廷積六十年時間，於乾隆四年(1739)正式出版的官方「正史」，雖然有其明顯的政治色彩，但在歷代正史中，還是相當完善的一部。這兩段有關東廠的關鍵史料，合共八百多字。要求一般非歷史專業的讀者自行找出這兩段史料、理解這兩段史料，應該說是有一定難度的。

近現代的傑出歷史小說家，前有蔡東藩，後有高陽。蔡東藩在1920年寫成其百回《明史演義》，到了第四十二回〈樹威權汪直竊兵符　善譎諫阿醜悟君心〉介紹汪直提督西廠時，才順帶介紹東廠的歷史：「東廠係成祖時所建，專令中官司事，伺察外情」(蔡東藩：《明史演義》，上冊〔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1981〕，頁305)，僅此二十字而已。

至於文史功底深厚的高陽，也寫過明朝歷史小說如《正德外記》、《安樂堂》等，但他更重視情節之鋪排及文字之鍛煉，無意在介紹明朝典章制度方面花太多筆墨，例如《正德外記》中寫武宗微服南下，太監李和「率領東廠番役往通州打前站」，倉場侍郎張一義「一聽有東廠的『白靴校尉』」，就「魂飛天外」(高陽：《正德外記》〔香港：南京出版公司，1979〕，頁48-49)。高陽這幾筆，言簡意賅，把東廠的氣焰、官員對於東廠的畏懼，寫得活靈活現，但他只在「白靴校尉」四字上加引號，提醒提醒讀者注意而已，恐怕沒有太多讀者能夠知道高陽是在引用《明史．刑法志》的「役長曰檔頭，帽上鋭，衣青素褫褶，繫小絛，白皮靴，專主伺察」，以及《酌中志》中「其檔頭辦事百餘名，……圓帽、褫褶，白靴」的典故。而韋老《正德風雲》則曰：「役長又叫『檔頭』，共有一百餘人，分為十多班辦案。這些人一律戴尖帽，着白皮靴，穿着青色或灰色帶褶貼身衣服，腰束布帶，便於隨時執行緝捕。」如此一比較，就顯示出韋老刻意向大眾介紹明朝典章制度的苦心，及其掌握史料、介紹史料的高明手腕。

韋老的《正德風雲》，以淺顯的文字，把明朝典章制度各方面融合貫通，讓讀者有充分的基礎去感受正德時代的氣氛，是絕好的歷史通識教材！

當然，丁易1948年寫成的《明代特務政治》(北京：中外出版社，1950年初版；貴州：群眾出版社，1983)，史料翔實，文字流暢淺白，能夠讓大眾讀者認識明朝政治的殘暴實況與東廠的面目。可是，這本書篇幅在四五十萬字之間，對於大眾讀者，未免還是吃力。其實，近現代史家對於明清時期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軍事等各方面的傑出研究，如《明代特務政治》者，不為不多，只是各專一面，大眾讀者實難以消化。而韋老的《正德風雲》，以淺顯的文字，把明朝典章

制度各方面融合貫通，讓讀者有充分的基礎去感受正德時代的氣氛，是絕好的歷史通識教材！

本文開頭，說韋老用蘇軾詞《江城子．密州出獵》的「老夫聊發少年狂」七字自況。筆者想起辛棄疾詞《水調歌頭．題張晉英提舉玉峰樓》，有十字，其口氣、精神，均可與「老夫聊發少年狂」相呼應，擬引述之以贈韋老，並再次祝賀韋老《正德風雲》之出版！這十字是：「我老尚能賦，風月試追陪。」

市場轉型與中國教育改革

● 閆引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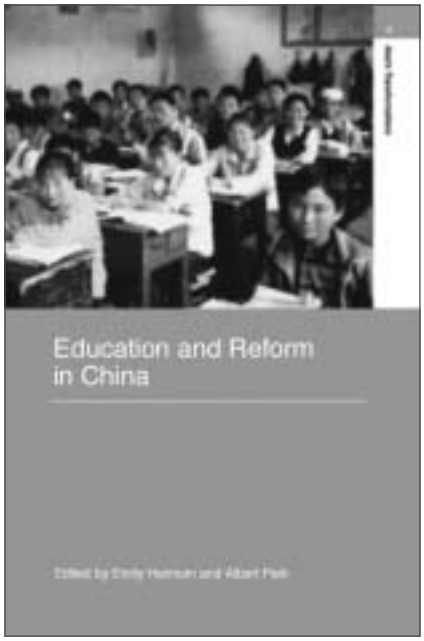

Emily Hannum and Albert Park, eds., *Education and Reform in China*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中國近三十年的市場改革，被社會學界譽為堪與工業革命時期歐美社會轉型相並提的一場社會改革運動。市場改革對中國社會分層的影響已成為西方社會學研究中一個甚為活躍的領域，在中國市場改革經驗基礎上，初步形成一種轉型社會學理論，吸引了很多西方社會學者參與。與社會分層研究相比，西方學者對市場改革背景下中國教育發展的研究卻相對較為遲緩，儘管教育被認為是社會分層的一個重要動因。但隨着市場改革的深入，中國教育問題逐漸引起西方學者的關注。特別是近十年來，西方學者對中國教育發展的關注度在持續上升，有關研究大致包括三個領域：一是教育與社會分層；二是教育經費、入學機會；三是教育回報。

由美國學者韓怡梅 (Emily Hannum) 和帕克 (Albert Park) 主編的《中國教育與改革》(以下簡稱《改革》，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聚集了美國、香港和中國大陸的經濟學、社會學和教育學方面的學者，對中國社會轉型過程中教育改革的經驗進行了比較全面的研究，涵蓋了上述三個領域。書中大多數論文具有深度的數據，讀者藉此可以真實地了解市場改革對中國教育的衝

與社會分層研究相比，西方學者對市場改革背景下中國教育發展的研究卻相對較為遲緩，儘管教育被認為是社會分層的一個重要動因。但隨着市場改革的深入，中國教育問題逐漸引起西方學者的關注。

制度各方面融合貫通，讓讀者有充分的基礎去感受正德時代的氣氛，是絕好的歷史通識教材！

本文開頭，說韋老用蘇軾詞《江城子．密州出獵》的「老夫聊發少年狂」七字自況。筆者想起辛棄疾詞《水調歌頭．題張晉英提舉玉峰樓》，有十字，其口氣、精神，均可與「老夫聊發少年狂」相呼應，擬引述之以贈韋老，並再次祝賀韋老《正德風雲》之出版！這十字是：「我老尚能賦，風月試追陪。」

市場轉型與中國教育改革

● 閆引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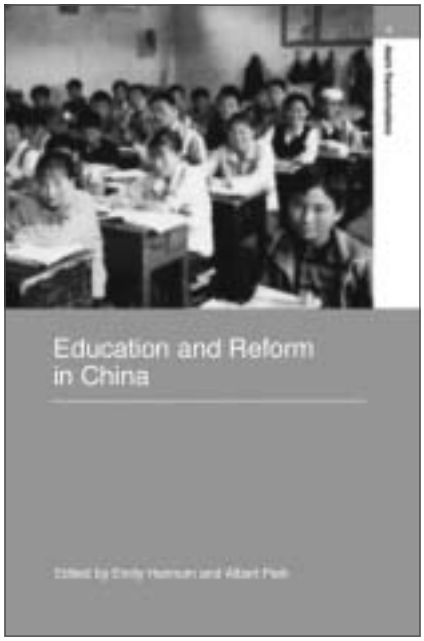

Emily Hannum and Albert Park, eds., *Education and Reform in China*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中國近三十年的市場改革，被社會學界譽為堪與工業革命時期歐美社會轉型相並提的一場社會改革運動。市場改革對中國社會分層的影響已成為西方社會學研究中一個甚為活躍的領域，在中國市場改革經驗基礎上，初步形成一種轉型社會學理論，吸引了很多西方社會學者參與。與社會分層研究相比，西方學者對市場改革背景下中國教育發展的研究卻相對較為遲緩，儘管教育被認為是社會分層的一個重要動因。但隨着市場改革的深入，中國教育問題逐漸引起西方學者的關注。特別是近十年來，西方學者對中國教育發展的關注度在持續上升，有關研究大致包括三個領域：一是教育與社會分層；二是教育經費、入學機會；三是教育回報。

由美國學者韓怡梅 (Emily Hannum) 和帕克 (Albert Park) 主編的《中國教育與改革》(以下簡稱《改革》，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聚集了美國、香港和中國大陸的經濟學、社會學和教育學方面的學者，對中國社會轉型過程中教育改革的經驗進行了比較全面的研究，涵蓋了上述三個領域。書中大多數論文具有深度的數據，讀者藉此可以真實地了解市場改革對中國教育的衝

與社會分層研究相比，西方學者對市場改革背景下中國教育發展的研究卻相對較為遲緩，儘管教育被認為是社會分層的一個重要動因。但隨着市場改革的深入，中國教育問題逐漸引起西方學者的關注。

擊和挑戰。因此，該書在展示中國教育改革的經驗方面具有不可忽視的價值。

《改革》一書的第一個專題是「市場改革背景下的入學機會和經費投入」，收錄了六篇文章，主要探討經濟改革和社會轉型對農村學校教育經費投入、入學機會、少數民族兒童和民工子女教育機會的影響。

1980年代中期，中國政府開始實施財政分權的政策，教育經費由縣級政府部門統籌。在教育經費籌措中，引入市場機制，允許多種渠道籌集教育經費。由於經濟發達地區比貧困地區有更多的經濟來源，地區間教育經費的差距不斷擴大。一些貧困地區因缺少地方政府的財政補貼和上一級政府的經濟資助，陷入經濟困境。同一個省內，甚至同一個縣內，學校教育經費的差距也在擴大。1990年代中期，國家設置專項資金，資助經濟落後地區的學校教育，縮小地區間公共教育投入的差距。這一政策變化引起一些學者的關注，但對教育經費的變化趨勢缺少長時段分析。李文、帕克及汪三貴的文章通過對1993、1997、2000年全國和甘肅省二十個縣小學教育經費數據的比較分析，展現了這一政策變化對學校教育經費的影響。得出的結論是，無論是財政分權制度，還是國家財政補助政策，都沒有縮小農村學校教育經費的差距，農村小學教育經費的不均衡現狀並沒有徹底改變。

市場改革對教育機會和教育經費的影響逐漸凸現，無論宗族、地域、性別還是戶口制度，都不是單一地發揮作用，而是與市場相互交織，影響中國兒童的教育機會。

1990年代以來，中國的私立教育迅速發展，引起國內外學者的廣泛關注。林景的文章對中國私立學校發展的社會背景、私立教育的類型和私立教育對社會平等的影響等問題作了系統的分析，借助目前積累的相關文獻，林景重點對精英私立學校、普通私立學校和私立大學的生源、教師和教學作了細緻的描述。

牛瑞琴 (Rachel Connelly) 和鄭真真的兩篇文章主要從入學機會的角度，探討1990年以來中國適齡兒童入學趨勢的變化，並以地域、性別為主要比較因素，通過地域、性別與入學人數相關性的分析，表明1990至2000年間入學人數的總量在增加，城鄉差異和性別差異對入學機會的影響雖然減弱，但地域、性別對入學機會的影響仍然存在，入學機會的不平等仍較為明顯。

少數民族兒童入學率低的問題是教育人類學研究的經典問題之一，目前已經形成兩種解釋：一種認為少數民族兒童入學率低是因為經濟貧困；另一種認為，文化衝突，特別是土著文化與現代性之間的衝突，是少數民族家庭拒絕讓子女上學的主要原因。白傑瑞 (Gerard A. Postiglione) 的文章應用作者在西藏鄉村收集的一手資料進行研究。經驗分析表明，藏族文化與漢文化之間的矛盾以及學校教育的實際效果是否為藏族家庭所接受，是藏族兒童入學率低的主要原因。

陳耀波和梁在的論文則集中探討城市民工子女教育的困境，在當前城鄉教育二元對立的背景下，民工子女難以享受到與城市兒童相當的教育。作者認為，改變城鄉戶口制度的對立是解決民工子女教育問題的關鍵。

可以看出，受市場改革的影響，地區之間經濟的差距愈來愈突出，城鄉之間、不同地域之間的教

育經費差距愈來愈大。貧困地區學校教育經費的嚴重不足成為尤為突出的問題。市場改革對教育機會和教育經費的影響已經逐漸凸現，無論宗族、地域、性別還是戶口制度，都不是單一地發揮作用，而是與市場相互交織，影響中國兒童的教育機會。

《改革》的第二個專題是「教育質量」，包括中國識字率的變化、農村學生的學習成績、教師發展等內容。特雷曼 (Donald Treiman) 的文章主要分析中國1927至1976年出生人群識字率的變化。他通過詳細的實證分析表明，教育在中國人口識字水平提高中具有決定性的作用。識字率還與個體的生命歷程有關，如果在非體力勞動部門工作，個體的識字率會提高，而從事體力勞動，識字率就可能降低；生活在城市的人群比生活在農村的人群識字水平要高。文革期間教育荒疏，在這一時期接受教育的人群識字率明顯較文革前和文革後接受教育的人群低，這表明文革作為一個獨特的社會事件對當代中國人的教育獲得產生過重要的影響。該文的重要性也許不在其結論，而是其嚴密的實證分析。

韓怡梅和帕克的論文主要從家庭的社會—經濟地位、農村教師的特徵與農村學生的學習動機、學習成績之間的相關性入手，通過實證分析指出，中國西北農村學生的學業成績差異是多方面因素影響的結果，其中，家庭收入直接影響學生的學業成績和他們對學校教育的態度。

佩因 (Lynn Paine) 和方燕平 (Yanping Fang，音譯) 從教師專業發展的角度來分析教育質量，認為中國目前教師專業發展的條件和水平在地域之間、城鄉之間的差異在逐漸擴大，上海教師和甘肅農村教師在專業發展方面存在着巨大的差異。在這樣的背景下，中國教師專業素養的整體提升面臨艱巨的挑戰。

丁維莉和萊勒 (Steven Lehrer) 通過教師分布的量化分析，表明重點學校的教師在專業發展和工作經驗方面要高於一般學校。文章以江蘇無錫為研究個案，指出當前重點學校與一般學校在師資方面存在明顯的差異，但重點學校的入學機會受到很多條件的限制，並非所有的學生都能享有入讀重點學校的機會。

《改革》一書對教育質量的分析主要集中在教師專業發展、學生學習成績兩個層面。市場改革導致不同群體之間經濟收入差異擴大，不同階層子女對學校教育的適應性、在課堂教學中的表現、在學校中的經驗及其原因等微觀層面的問題也與教育質量有關。本書編者及程介明已經意識到這一問題，在導言中稱：「不平等研究日漸關注兒童在學校教育中體驗和學習到了甚麼，然而，這種體驗和學習的差異究竟有多大，我們卻知之甚少。」(頁19) 在中國社會階層日漸分化的背景下，學校教育過程中隱含的不平等問題是更重要的社會學課題。

1970年代，西方教育社會學實現了由宏觀層面的教育獲得研究向學校教育過程研究的轉變，這一轉變最明顯的標誌是從課程、教學、評價等方面來探討學校教育過程。伯恩斯坦 (Basil Bernstein)、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 的研究集中在英法兩國的階層差異對學校教育過程的影響機制。正是由於這些學者對學校教育過程的社會學分析，對教育質量的解釋在深度上有了突破。伯

中國經驗與西方理論之間的差異，或者經驗與理論之間的「悖離」，才是中國教育研究的真正出發點。《改革》對中國教育質量的研究只是開端，具體的研究尚有待進一步的深入。

恩斯坦、布迪厄的研究結論是否能夠適用於中國？很少有研究結合中國目前的學校教育過程，來檢視西方關於學校教育過程的理論與中國經驗之間的差異。正是中國經驗與西方理論之間的這種差異，或者經驗與理論之間的「悖離」，才是中國教育研究的真正出發點。從這個意義上而言，本書對中國教育質量的研究只是開端，具體的研究尚有待進一步的深入。

本書帶有強烈的政策意識，如農村兒童的入學問題、民工子女和少數民族的教育問題，都是市場改革以來中國教育發展中頗為重要的問題，也是重要的政策問題。

第三個專題是「市場化與教育的經濟影響」，主要研究中國市場改革以來，農村和城市教育回報的變化。自1960年代舒爾茨（Theodore W. Schultz）對教育的經濟價值的經典研究以來，教育回報已經成為經濟學研究的重要問題之一。目前較為普遍的看法是：在市場較為發達的國家，教育可以提高個人的生產能力，增加個體的經濟回報率。在社會主義國家，由於市場的作用沒有充分發揮，教育的經濟回報率明顯低於市場發達國家。早在1990年代初，倪志偉就認為，隨着中國市場改革的深入，教育對家庭的價值逐漸提高（尼〔Victor Nee，倪志偉〕著，應星譯：〈市場轉型理論：社會主義社會從再分配向市場的轉型〉，載蘇國勛、劉小楓主編：《社會理論的政治分化》〔上海：三聯書店，2005〕，頁697-731）。本書中布勞（Alan de Brauw）和羅思高（Scott Rozelle）、張俊森和趙耀輝，以及莫爾亞—法齊奧（Margaret Maurer-Fazio）等應用經濟學模型分析中國1990年代末期的數據，得出一致的結論：改革以來，中國城市和農村教育的經濟回報率都在增加。

不可否認的是，教育的經濟效益不是在真空中產生的，而是與一個國家的制度安排有直接的關係。趙偉和周雪光的論文延續了倪志偉的研究，認為對中國城市教育經濟回報的估算，不應只限於工資，教育回報在中國不只是一個經濟學概念，不能簡單地通過工資來衡量，教育回報與個體所從事工作的性質、提升機會、權力位置有很大的關係。他們通過數據分析表明，改革以來，教育在個人和社會發展中的地位逐漸提升，在國有部門與非國有部門，教育的經濟回報率是不同的。按照市場決定教育回報的假設，在非國有部門，教育的經濟回報率要高於國有部門，但統計結果卻沒有顯示國有部門與非國有部門在個體教育回報率上的差異。可見市場對教育經濟回報率的增長只起到一定的作用，中國城市教育回報率的提升有更加複雜的機制，因此要在市場與國家之間相互作用的背景中去理解。他們總結道：「我們不應該將政治過程和市場過程看作是本質上不可調和的，而是應該理解政治與市場，以及它們對城市中國出現的新制度形式和新分層秩序的影響之間更為複雜的互動。」（頁244）這拓展了經濟學對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解釋，更契合中國教育發展的經驗。

本書帶有強烈的政策意識，所選文章幾乎涉及到中國教育改革的所有方面，如農村兒童的入學問題、民工子女的教育問題和少數民族的教育問題，這些問題是市場改革以來中國教育發展中頗為重要的問題，也是重要的政策問題。如何在根本上確保農村兒童、民工子女和少數民族子女享有平等的教育機會，這是中國教育改革必須直面的問題。本書在展示中國市場改革對

教育機會的影響上具有獨特的價值，而導言中提出的政策建議，也契合中國教育改革的實際。

本書的另一個特點是深度的實證研究。書中的十四篇論文中，只有四篇是定性分析，而其餘十篇都有深度的實證數據。文中的數據都具有可靠的來源，不只是引用官方的教育統計年鑒，有些學者還親自到中國來收集數據。這不僅在數據的廣度和深度上有一定的提升，而且在分析的維度和模型上也有一些突破。如李文、帕克和汪三貴在分析學校教育經費時，增加了學校層面的教育經費比較，較之同類研究更加細化。而布勞和羅思高對中國農村教育回報的研究，則力圖在樣本選擇和對學校教育的經濟回報的計算上，改變傳統研究的局限，以每小時的收入作為教育經濟回報計算的根據。

還有一些文章的數據是長期追蹤調查的結果，如特雷曼，以及趙偉和周雪光論文中的數據，是他們前期研究所用數據的延續和拓展，這些數據經過多次的檢驗，具有較強的可信度。特雷曼在分析個體識字率的影響因素時，把學校教育、個體的生命歷程和文革作為重要的變量，依次檢驗這些變量與個體識字率的相關性，經過層層回歸分析，得出的因果解釋具有普遍性。

與西方國家相比，中國改革一個最明顯的特點是國家對市場的干預，這對教育回報產生了一定的影響。如何客觀地呈現和解釋國家與市場的相互作用對教育回報的影響？趙偉和周雪光通過翔實的數據分析，推斷出國有部門與非國有部門在個體教育回報率上並不存在統計學上的差異，表明教育回報的增長是國家與市場之間相互影響的結果。他們的研究彰顯了實證研究的價值，具有相當強的衝擊力。

本書是一次會議論文的合集，不應該用專著的嚴謹邏輯來評價此書。但這並不妨礙我們作以下追問：如何解釋中國教育改革中出現的這些現象？西方社會學、經濟學研究的主要是發達國家的教育現象，人力資本理論、結構功能理論、衝突論、現代性理論、新制度主義理論是在研究西方國家教育問題的基礎上提出的。目前在解釋中國教育改革經驗上有兩種較為明顯的傾向：一種是將中國經驗視為發達國家發展的一個階段，這是個過渡階段，既具有發達國家的一些特徵，同時又具有中國經驗的特殊性，但從根本上而言，中國教育改革將走與發達國家同樣的路徑。另一種是從中國經驗與發達國家之間的差異，來解釋中國教育改革經驗，試圖從中國獨特的社會傳統、政治體制中對中國教育改革經驗作深度的分析。

中國教育回報率增長的內在機制與西方國家有很大差異。如果不分析中國改革以來教育發展的背景，以及中國社會主義傳統對教育改革的影響，對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理論解釋仍然會較為薄弱。

以教育回報研究為例，這是西方學術界對中國教育研究最為透徹和深入的一個領域。按照西方教育經濟學研究的結論，中國的教育回報率隨着市場改革的深入將逐漸提高，在一個純粹市場主導的社會中，教育的回報率要高於市場不發達、依靠國家計劃調節的社會主義國家，他們的假設是市場經濟較為發達的國家，個體的職業和收入是由市場決定的，僱主可能更傾向於僱用那些受教育程度較高的人。而在社會主義國家，職業的分配是由關係和行政權威所決定的，這對教育的經濟回報產生了一定程度的阻滯。但是大量的實證分析也表明，

在改革過程中，隨着市場化程度的提高，社會主義國家的教育回報率在逐漸提高。

中國教育改革的經驗儘管可以輔證這一結論，但中國教育回報率增長的內在機制與西方國家有很大差異。如果簡單地沿用這一理論，不分析中國改革以來教育發展的背景，以及中國社會主義傳統對教育改革的影響，對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理論解釋仍然會較為薄弱。趙偉和周雪光的文章從中國國家與市場之間的互動關係來解釋城市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現象，展現了中國經驗的獨特價值。

作為一本研究中國教育改革的學術著作，我們希望這本書不只是呈現中國經驗，而是提出更深入的理論分析。但除少數文章外，本書在深度理論分析方面並不令人滿意。如對私立教育、入學機會、民工子女教育、教師發展的研究，都是一種經驗的簡單呈現。

除少數文章外，本書在深度理論分析方面並不令人滿意。如對私立教育、入學機會、民工子女教育、教師發展的研究，都只是一種經驗的簡單呈現。

總之，市場不是一個抽象的概念，而是一種實實在在的機制，影響着中國的教育發展。《改革》一書展示了市場改革對中國教育發展的影響，無論是學校之間教育經費的差異，還是私立學校的發展，藏族兒童入學率的徘徊不前，民工子女遊走在城市教育的邊緣，甚或教育回報率的提升等，都深深地鐫刻着中國社會轉型的背影。中國教育改革的經驗已經構成社會轉型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其理論價值正不斷彰顯，本書只是一個開始，中國轉型期教育問題的研究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需要更多學者的參與。

司法過程的性質

● 徐　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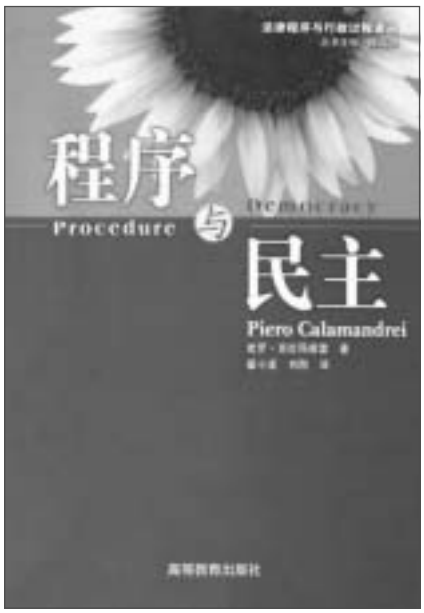

克拉瑪德雷 (Piero Calamandrei) 著，翟小波、劉剛譯：《程序與民主》(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筆者對克拉瑪德雷 (Piero Calamandrei) 的關注，源於對其得意門生卡佩萊蒂 (Mauro Cappelletti) 的譯介。卡氏是二十世紀最卓越的訴訟法學家之一，他深受老師的影響並深刻地認識到，法律應置於社會經濟和政治文化的背景下來研究，其本身不應作為目的。

在改革過程中，隨着市場化程度的提高，社會主義國家的教育回報率在逐漸提高。

中國教育改革的經驗儘管可以輔證這一結論，但中國教育回報率增長的內在機制與西方國家有很大差異。如果簡單地沿用這一理論，不分析中國改革以來教育發展的背景，以及中國社會主義傳統對教育改革的影響，對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理論解釋仍然會較為薄弱。趙偉和周雪光的文章從中國國家與市場之間的互動關係來解釋城市中國教育回報增長的現象，展現了中國經驗的獨特價值。

作為一本研究中國教育改革的學術著作，我們希望這本書不只是呈現中國經驗，而是提出更深入的理論分析。但除少數文章外，本書在深度理論分析方面並不令人滿意。如對私立教育、入學機會、民工子女教育、教師發展的研究，都是一種經驗的簡單呈現。

除少數文章外，本書在深度理論分析方面並不令人滿意。如對私立教育、入學機會、民工子女教育、教師發展的研究，都只是一種經驗的簡單呈現。

總之，市場不是一個抽象的概念，而是一種實實在在的機制，影響着中國的教育發展。《改革》一書展示了市場改革對中國教育發展的影響，無論是學校之間教育經費的差異，還是私立學校的發展，藏族兒童入學率的徘徊不前，民工子女遊走在城市教育的邊緣，甚或教育回報率的提升等，都深深地鐫刻着中國社會轉型的背影。中國教育改革的經驗已經構成社會轉型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其理論價值正不斷彰顯，本書只是一個開始，中國轉型期教育問題的研究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需要更多學者的參與。

司法過程的性質

● 徐　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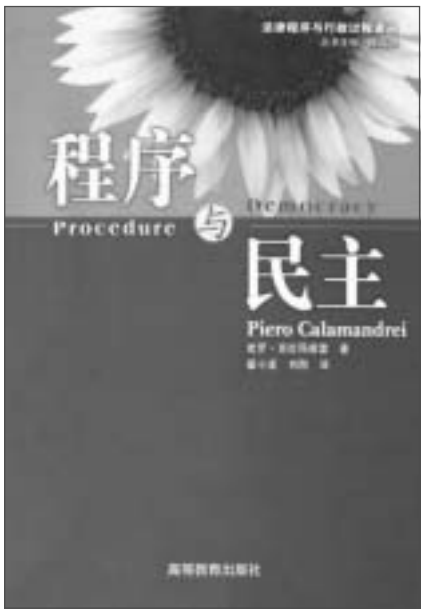

克拉瑪德雷 (Piero Calamandrei) 著，翟小波、劉剛譯：《程序與民主》(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筆者對克拉瑪德雷 (Piero Calamandrei) 的關注，源於對其得意門生卡佩萊蒂 (Mauro Cappelletti) 的譯介。卡氏是二十世紀最卓越的訴訟法學家之一，他深受老師的影響並深刻地認識到，法律應置於社會經濟和政治文化的背景下來研究，其本身不應作為目的。

克拉瑪德雷，1889年4月21日生於佛羅倫薩，1956年9月27日死於佛羅倫薩。他是二十世紀前半期意大利著名法學家、民事訴訟法領域的泰斗級人物，也是1948年意大利《憲法》的締造者之一。他努力推動意大利民事訴訟制度改革，參與了1942年意大利《民事訴訟法典》的修訂。他畢業於比薩大學法律系，自1915年先後任教於墨西拿大學、摩德納大學（1918）、錫耶納大學和佛羅倫薩大學（1924）。1943年法西斯政權垮台後，他擔任佛羅倫薩大學校長。1945年，他通過選舉進入制憲國民會議，1948年作為社會民主黨人進入國民大會。其代表作包括《民事判決之上訴審》（*La cassazione civile*, 1920）、《民事訴訟研究》（*Studi sul processo civile*, 1930）、《民事訴訟法教科書》（*Istituzioni di diritto processuale civile*, 1941-1944），以及《程序與民主》（*Processo e democrazia*, 1954）。1924年，他和卓越的訴訟法學家奇奧芬達（Giuseppe Chiovenda）、卡爾尼路蒂（Francesco Carnelutti）一起創辦了影響深遠的《民事訴訟法雜誌》（*Rivista di diritto processuale*）。

《程序與民主》（引用只註頁碼）一書討論法院運作與民主之間的關聯，從法律程序中的正義、邏輯、常識和發現技術入手，以當時意大利的訴訟法為基礎進行國別對比和歷史考察，最終論及程序中個人的自由、平等及權利保護。書中所指的民主並非統治行為，尤其是國家政治領域的治理機制，而是指尊重個人自由、平等和權利的態度和行動。該書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西方學者從程序視角對自由主義法學進行全面反省的第一部力作，是對自由主義理念支配下的形式主義程序觀的深刻反思，被西方學者譽為奠定現代訴訟法學基本思想之經典。

該書雖名為《程序與民主》，但核心主題卻是司法過程的性質，即影響司法過程的各種因素及其相互關係。其份量完全可與卡多佐（Benjamin N. Cardozo）《司法過程的性質》（*The Nature of Judicial Process*, 1921）相比。《程序與民主》並非嚴格意義的訴訟法學專著，而是由六篇演講稿組成：一、法律程序與司法習慣；二、司法與政治：判決與情感；三、法官的獨立與責任感；四、理性意見的危機；五、司法過程的辯證方面；六、司法過程中對個人的尊重。透過這些標題及行雲流水般的文字，筆者所讀到的是克拉瑪德雷對司法過程的性質的深入闡述：

第一，法官是司法戲劇的主角，但司法過程不是法官的獨白，而是對話和交流，是建議與回答的提出和採納，是起訴與答辯、攻擊與回應、主張與反駁的互動。

克拉瑪德雷在書中的第二、三、四章從多角度對作為司法戲劇主角的法官進行分析。第二章討論司法公正，以及法官在現代民主國家中的司法功能和職責。他批判了極權國家的革命司法，倡導司法獨立於政治，而這種獨立正是民主的重要表現。他強調法律的確定性和裁決的可預測性，指出裁決不是簡單的司法三段論，法官不是自動售貨機，不是「由純粹邏輯製造的無生命的存在」（頁26），我們需要盡心盡

《程序與民主》是二戰後西方學者從程序視角對自由主義法學進行全面反省的第一部力作，是對自由主義理念支配下的形式主義程序觀的深刻反思，被譽為奠定現代訴訟法學基本思想之經典。

責的、有靈魂的法官。而要做到這點，法官獨立是必要條件。這正是第三章的主題：所有民主國家皆宣告法官獨立；法官應獨立於權力機構，聽憑自己的良知作出適當的判斷；法官應享有充分的職務保障、較高的收入和崇高的榮譽。第四章分析理性意見的危機。作為民主的特徵，司法職能的理性化最重要的含義是理性意見，而「司法判決並不是代數計算。它是更為複雜和神秘的行為，它根植於道德良知之中，不可化約為抽象的數字」(頁44)。

第五章主要討論司法戲劇中對立的當事人：

> 當事人是人，是擁有權利和義務的主體，他們在法官面前並非無能為力，並非只須消極服從；相反，他是自由公民，在法官面前，既承擔需履行的義務，也享有應受保護的權利。法官不僅有針對當事人的權力，……〔也〕承擔某些義務和責任；當事人有權自由表達他的觀點，也有權要求法官認真聆聽他的觀點。(頁55)

在克拉瑪德雷看來，司法過程是法官與當事人之間的法律關係，並非只有法官擁有獨立且與司法相關的意志，雙方當事人亦有。因此，辯論成為現代司法過程的典型特徵。

司法過程是法官與當事人之間的法律關係，並非只有法官擁有獨立且與司法相關的意志，雙方當事人亦有。因此，辯論成為現代司法過程的典型特徵。司法過程也被比作體育競技，只不過「是勸服與辯論的遊戲，不是運動力量的對決」(頁55)。

在克拉瑪德雷看來：「雖然當事人彼此是對手，但他們卻必定是法官的合作者」(頁54)，他們在司法過程中必不可少，法官發現真相「必須借助於當事人的對立主張並存的局面」(頁59)。當事人的真正對抗是民主制度的基本特點，而極權主義司法過於強調法官職權，實際上是「沒有當事人的審判」，納粹統治下的司法便以此為特徵。納粹德國在最後幾年裏甚至「打算廢除當事人的自由，把當事人程序轉變為所有主動權都源於法官的程序」(頁59)。

司法過程與國家結構存在緊密的關聯，克拉瑪德雷對此進行分析，並由此角度區分了威權國家與自由民主國家的司法過程。前者中法官擁有全部強力，把當事人看作物。他對此進行了猛烈批判：極權司法要求所有衝突在領袖的父親式胸懷中解決，法庭中只能聽到主審法官的莊嚴宣判，被審人在他面前靜靜等待，頂禮膜拜(頁57-59)。由於作者親身經歷了意大利的法西斯統治，因而對有關兩種政體下司法過程的對比有極其強烈的感受。

第二，「律師和法官之間的關係，是司法過程中的根本問題」(頁65)。法官與律師應相互理解、尊重、寬容和信任。

首先，「法官必須理解且體認：律師的在場減輕了他的負擔，律師承擔起繁重的工作，把原始的生活事實轉化為可理解的法律語言；但律師也必須理解到，法官的任務比自己更加棘手且富有挑戰性，因為，儘管律師像戰壕中的士兵，能事先知曉敵人將攻擊的部位和自身必須射擊的方向，但法官必須作出選擇，而且要單獨為這種選擇承擔可怕的責任」(頁65)。其次，雙方應相互尊重。司法過程中的法

官和律師就像兩面鏡子，「在面對彼方時，每人都認可且尊重他自己正直的映像」(頁66)。再次，雙方應相互寬容，「甚至對不可避免的缺點和疏忽也要理解和寬容，因為所有人(包括法官和律師)在其漫長的工作生涯中總會有缺點和疏忽」(頁65-66)。最後，雙方應相互信任，因為信任是維繫一切社會關係的重要紐帶，「相互信任是成功司法過程的重要條件」(頁65)。

克拉瑪德雷引用意大利《民事程序法》第180條的規定：「在地方預審法官面前的程序應總是口頭的」，來說明不信任如何導致程序規則的改變：該條於1950年被刪掉「總是」一詞，因為律師與法官更偏好書面程序，而這又是緣於雙方互不信任，從而導致口頭程序的失敗(頁63)。他強調，「司法過程必須體現法官和律師之間的關係，它表達信任、團結與人道之感覺，在所有領域，這些都曾經是民主的活躍精神。」(頁38)

律師與法官關係的改善應從促進其相互理解、尊重、寬容和信任入手，特別要重建信任。作者提供了一些有效的解決方案，特別指出法官的選任方式對於重建信任至關重要。他推崇從律師中選任法官的英國式制度，法官被認為是律師職業的繼續和自然實現。有律師執業經驗的法官更能理解律師的行為，更能容忍律師可能表現出的放縱行為與固執表現；未來或許充當法官的律師將更深刻體悟到裁判所面臨的選擇困難。律師相信法官，因為以往法官和自己一樣做律師；法官相信律師，因為明天律師可能坐在法官席上。這樣，律師與法官的關係就將實現良性循環。

第三，司法過程應體現對個人的尊重(第六章)。這首先表現為當事人對法官的制約：

> 法官的意志從來就不是絕對至高無上的，他總是受到當事人意志和行為的制約(即使刑事程序中也如此)，受到他們的啟動、勸導、抵抗和認可等行為的制約。當事人雙方之間也如此，……從對方和法官那裏受到的刺激都塑造且制約着他的意志和行為。(頁55-56)

對個人的尊重必然要求保障民眾實效性地訴諸司法，但這卻面臨着種種障礙。因此，作者特別強調對窮人的尊重，提出為窮人辯護實際上是當事人之間實現事實平等的體現。在意大利乃至世界許多國家，免費法律援助皆為律師光榮且應盡的職責，但作者激烈地批評了意大利的法律援助制度，因為，「儘管它為窮人提供了律師，但卻剝奪了他們自己選擇律師的機會」(頁73)，從而減弱了律師與委託人的相互信任——其關係中最重要的紐帶。而只要富人有這種選擇權，窮人也應該擁有，這樣才能保證司法過程中當事人之間的事實平等。他引用薩拉斯諾(Pasquale Saraceno)法官的話：「如果我們不能禁止富人僱請最好的律師，那麼，為保持當事人的平等，最好一起廢除律師。」(頁74)儘管作者激情澎湃地為窮人振臂疾呼，但他不得不承認：「目前尚未發現對此問題的滿意解決辦法；在司法制度這一狹小的技術領域，

克拉瑪德雷分析了威權國家與自由民主國家的司法過程。他猛烈批判極權司法要求所有衝突在領袖的父親式胸懷中解決，法庭中只能聽到主審法官的莊嚴宣判，被審人在他面前靜靜等待，頂禮膜拜。

很可能無法找到解決辦法，因為它取決於更大的經濟和社會問題。」(頁71) 這是民事訴訟中面臨的問題。

而在刑事訴訟中，當事人一方是國家，一方是個人，雙方地位相差懸殊。被告是消極的客體，處在糾問者暴力的支配之下。無論在糾問者面前，抑或在監禁者面前，還是在剝奪生命的行刑官面前，被告「都僅僅是個物」(頁78)。因此，刑事訴訟中尊重個人之保障，「還有很漫長的路要走」(頁77)。

尊重個人、尊重當事人，強調法官、當事人和律師相互對話，既是程序運作的基礎性法理，也是克拉瑪德雷對二戰時期法律正義挫敗的深刻反思。他是一位堅定的反法西斯戰士和政治家，他強烈譴責意大利的法西斯政權。1925年在著名反法西斯領導人阿門多拉 (Giovanni Amendola) 的倡議下，包括克拉瑪德雷在內的四十二位知名學者簽署了由克羅齊 (Benedetto Croce) 起草的《反法西斯知識份子宣言》(*Manifesto degli intellecttuali antifascisti*)。他強烈批判當時意大利通過議會的普通立法甚至內閣的授權立法，便宣布法西斯內務部長針對非雅利安人作出的行政決定為終局裁決 (Piero Calamandrei, *Istituzioni di diritto processuale civile*, vol. 2 [Padova, 1943], 78-79)，譴責當事人的基本程序保障權被大肆侵犯的狀況。二戰後，意大利出現的當事人基本程序權憲法化潮流部分地與克拉瑪德雷、卡佩萊蒂等法學家的批評有關。

尊重個人、尊重當事人，強調法官、當事人和律師相互對話，是程序運作的基礎性法理，也是克拉瑪德雷對二戰時期法律正義挫敗的深刻反思。

第四，司法過程是一套複雜的技術機制。「法律程序規則實質上只是由邏輯和常識的原理被轉化成有約束力的規則的技術理論」(頁1)，是國家為解決爭議而創設的精巧的程序機制。這種司法過程被規定於法典之中，也被發展出宏大的理論，但真實的司法過程遠非如此。正如霍姆斯 (Oliver W. Holmes) 聲稱：「法律的生命不在於邏輯而在於經驗」，克拉瑪德雷主張司法是一種實踐技藝。他提及父親的老助手對他的警告：別把時間浪費在讀書上，真正重要的是經驗。這位助手幾乎不會讀寫，但在法庭接待室工作五年後成為了專家 (頁6)。四十年後作者才真正認識到：「寫在法典中的司法過程只是空洞的模型，根據置入其中的特定內容，它產生不同的結果」(頁7)，「法律中的程序在實踐中卻可能萎縮和消失，……程序方法卻可在實踐中生長出來」(頁8)，「司法過程的典型體貌不是程序法賦予的，……而是那些實施它的人的心靈習慣賦予的。成文法只是框架；它的形貌，連同色調和明暗度，是由習慣和常例 (usages) 構成的。」(頁9)

在第一個演講中，克拉瑪德雷着力強調程序法與司法習慣的關係，從羅馬法以來法律程序的歷史論及司法習慣如何轉變為程序法，突出司法實踐及其演變的慣例之重要性，提出法律程序中的民主因素，即權力的「理性化」，主張任何裁決都應當是理性的結果而非恣意的判斷。

正因這一特點，司法只為那些知曉其運作秘密的人提供正義。故為確保當事人真正的自由和平等，雙方最好由律師代理，因為未經任何訓練的當事人在錯綜複雜的司法過程中，一定程度上類似於無法律

行為能力人。律師—委託人的關係類似於監護關係：「律師不僅是他〔委託人〕的代理人，而且他在某種意義上補充了他的委託人的法律行為能力，並充當後者的人格的完善者。」(頁70)

克拉瑪德雷的這部著作(或者說演講)字字珠璣，句句經典，文采飛揚，激情洋溢，語言優美，風格華麗，如詩如歌如格言警句，字裏行間盡顯詩性正義與大家風範。作者的行文不太像是一位訴訟法學家，而更像哲人般的表達，因此該書不僅是訴訟法學者的必讀書目，也適合所有的法律人乃至一般讀者閱讀。

不過，此書中文本依紐約大學出版社1956年版阿當斯(John C. Adams)翻譯的英文本轉譯而來，與原作相差較大實屬意料之中，筆者期待有人將此書從意大利文直接譯成中文。

五彩斑斕的縱樂世界

● 王　英

卜正民(Timothy Brook)著，方駿等譯：《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北京：三聯書店，2004)。

「明王朝是在冬季的安詳和靜謐中開始的。至少我們的晚明作者(在此姑隱其名)身處十七世紀的第一個十年，回眺通向十四世紀的漫長的歷史之路的時候，是這麼想的。王朝的前半期對他來說是一幅真正的理智秩序和安定生活的圖畫。」(卜正民[Timothy Brook]：〈引言〉，載卜正民著，方駿等譯：《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The Confusions of Pleasure: Commerce and Culture in Ming China*]，頁1。以下簡稱《縱樂的困惑》，引用只註頁碼。)這是卜正民一部有關明代歷史著作引言的開頭。

如同一位緩和而從容的嚮導，卜正民在書中帶領讀者，慢慢步入那扇神秘的歷史之門。筆者因為有機會參加卜正民的明史課程，為了準備功課，偶然間閱讀此書，即如

《縱樂的困惑》是卜正民一部有關明代歷史的著作。如同一位緩和而從容的嚮導，卜正民在書中帶領讀者，慢慢步入那扇神秘的歷史之門。這本書的背景，就是我們耳熟能詳的明代資本主義萌芽的問題。

行為能力人。律師—委託人的關係類似於監護關係：「律師不僅是他〔委託人〕的代理人，而且他在某種意義上補充了他的委託人的法律行為能力，並充當後者的人格的完善者。」(頁70)

克拉瑪德雷的這部著作(或者說演講)字字珠璣，句句經典，文采飛揚，激情洋溢，語言優美，風格華麗，如詩如歌如格言警句，字裏行間盡顯詩性正義與大家風範。作者的行文不太像是一位訴訟法學家，而更像哲人般的表達，因此該書不僅是訴訟法學者的必讀書目，也適合所有的法律人乃至一般讀者閱讀。

不過，此書中文本依紐約大學出版社1956年版阿當斯(John C. Adams)翻譯的英文本轉譯而來，與原作相差較大實屬意料之中，筆者期待有人將此書從意大利文直接譯成中文。

五彩斑斕的縱樂世界

● 王　英

卜正民(Timothy Brook)著，方駿等譯：《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北京：三聯書店，2004)。

「明王朝是在冬季的安詳和靜謐中開始的。至少我們的晚明作者(在此姑隱其名)身處十七世紀的第一個十年，回眺通向十四世紀的漫長的歷史之路的時候，是這麼想的。王朝的前半期對他來說是一幅真正的理智秩序和安定生活的圖畫。」(卜正民[Timothy Brook]：〈引言〉，載卜正民著，方駿等譯：《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The Confusions of Pleasure: Commerce and Culture in Ming China*]，頁1。以下簡稱《縱樂的困惑》，引用只註頁碼。)這是卜正民一部有關明代歷史著作引言的開頭。

如同一位緩和而從容的嚮導，卜正民在書中帶領讀者，慢慢步入那扇神秘的歷史之門。筆者因為有機會參加卜正民的明史課程，為了準備功課，偶然間閱讀此書，即如

《縱樂的困惑》是卜正民一部有關明代歷史的著作。如同一位緩和而從容的嚮導，卜正民在書中帶領讀者，慢慢步入那扇神秘的歷史之門。這本書的背景，就是我們耳熟能詳的明代資本主義萌芽的問題。

獲至寶。這本書像灰濛濛沙灘上的一顆閃爍着湖藍色光澤的寶石，一下子驅走了筆者的理論厭倦和視覺疲憊。儘管其光彩內斂而溫和，但極為乾淨和純粹。列文森獎 (Joseph Levenson Prize) 的頒獎辭稱其為「史學藝術的寶石」(見該書封底介紹)，絕非溢美之詞。

說到這本書的背景，倒是牽扯到一樁公案，就是我們耳熟能詳的明代資本主義萌芽的問題。明代商業和市場的繁榮是否近代資本主義的先聲？明代中國是否被迫捲入一個不屬於自己的世界資本主義市場？中國的商業結構是否和歐洲早期經濟發展模式相似，具有同樣的潛能？簡單而言，《縱樂的困惑》的基本問題意識，沒有超出以往的明史研究範圍，也深深打上了美國中國學傳統的烙印。

這本書的最終結論對大多數讀者而言，並不陌生。作者依然沿着布羅代爾的思路，將歐洲意義上的早期資本主義和明代的商業繁榮，當作兩個相異的社會結構所引發的不同結果。

從柯文 (Paul A. Cohen) 力倡「中國中心說」開始，努力摒棄西方意識形態和權力話語的影響，追尋中國內部的生存經驗和意義世界，已經成為西方學界學術努力的主流。嚴格說，這本書的最終結論：明代中國依然是世界經濟的中心，「大西洋的浪潮」被「中國這個月亮牽引着」(引言，頁15)，對大多數讀者而言，並不陌生。整體看來，作者依然沿着布羅代爾 (Fernand Braudel) 的思路，將歐洲意義上的早期資本主義和明代的商業繁榮，當作兩個相異的社會結構所引發的不同結果。不同的文化現象、權力結構，以及精英模式，導致各自的市場經濟必然有其獨立的特點和內在的不同潛力。

若以其問題意識和理論性結論而言，這本書沒有太大的突破。然而，作為一本歷史學著作，其魅力卻是多重的。明代沸騰而多變的世界、活潑而靈動的生命，在作者娓娓講述的一個又一個故事裏，竟然變得可以接近和觸摸；作者筆觸所及，那個世界的所有微末而生動的細節、歡喜和絕望的感情，無一不具備了血肉和呼吸。在浩如煙海的史料中，他能推陳布新，曲折委婉地剪裁出一幅幅新鮮豐富的畫卷，讓我們可以身臨其境地感受那個年代的煙火氣息、瓦匠、商人、官員、士紳；明白那個時代的人與人、人與物、人與社會之間的曲折關係。

回想數年來的列文森獎得主，何偉亞 (James L. Hevia) 的《懷柔遠人：馬嘎爾尼使華的中英禮儀衝突》(*Cherishing Men from Afar: Qing Guest Ritual and the Macartney Embassy of 1793*) 激起海內外學者的激烈爭論，在中國大陸更是沸騰一時；而費約翰 (John Fitzgerald) 的《喚醒中國：國民革命中的政治，文化與階級》(*Awakening China: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Nationalist Revolution*) 和閻雲翔的《私人生活的變革：一個中國村莊裏的愛情、家庭和親密關係，1949-1999》(*Private Life under Socialism: Love, Intimacy, and Family Change in a Chinese Village, 1949-1999*) 中文版一經問世，亦掀起不小的波瀾。以筆者個人淺見，與卜正民的著作相比較，何偉亞失之於矯揉造作，費約翰絀之以繁冗雜亂，而閻雲翔則遜之以技術性太強。唯有這一部，不獨是史學，亦是藝術佳品。

這本書滲透與洋溢着的藝術感覺和個人靈性是罕見的。在良好的節奏感和韻律的背景之下，作者對明代歷史的把握，也蒙上一層跌宕起伏的生命感覺。其結構和布局新奇穎慧，一落筆便是不俗。一個王朝興盛衰落的歷史，鑲嵌在冬、春、夏、秋的季節輪迴的框架中。輕盈的帷幕拉開之後，我們便隨着作者，走向那個時代的四季之旅。

道家理想中雞犬之聲相聞、老死不相往來的田園牧歌般的生活，是明代締造者的夢想。這個世外桃源，也是傳統保守士大夫心中的儒家秩序；寧靜的生活、純樸的人和心，無所爭，亦無所求，這個世界是靜謐、安詳、美好的冬。

但是，這畢竟是個緩慢變化的世界；也許更是個無可更改、無可救藥的墮落時代。沒有人可以阻擋春天到來時候的萬物復蘇、生機勃勃、旖旎明媚的光景，也沒有人可以阻擋人們心中蠢蠢欲動的欲望和渴求。世界將改變，夏天的喧囂會帶來一個與以往不同的奢侈時代，冬天的靜謐將一去不復返。白銀與利潤將逐漸成為人們生活的主宰，到處都有商業和獲取利潤的機會，貿易和時尚引導着潮流，城市裏到處都是狂歡和縱樂，每個階層的人們都受着金錢的驅使，人們生存的物質世界深刻地改變。

這就是作者筆下那個五彩斑斕的縱樂世界。國際間的貿易、城市的興起、新型的生產和消費，還有別墅莊園、刺繡、雲巾、香爐、錦緞、古董、字畫，一切一切，都開始具有前所未有的商業和市場內涵。在這一切之中，保守儒士的抱怨和失望，是他們的無奈和困惑，秋天的蕭颯，是這個王朝崩潰的最後時段。到處是兵亂、盜匪、流民、草寇，還有那些關於饑饉和瘟疫的悲慘記憶，見證着一個繁華縱樂年代的遠逝。在這個廢墟之上，新的王朝將在灰燼裏誕生。

這個春夏消長、秋去冬來的四季更替循環，實際上，是明代士人張濤對那個時代的生命感覺(引言，頁5、9)。無論張濤的擔憂或抱怨，恐懼或悲哀，卜正民都能從容道來。他以張濤為導遊，漸入漸深地走進那個時代的脈搏深處，走進那些陌生人們的生命感覺裏。作者在尋找理解——理解其道德評判的內涵，理解其困惑和恐懼的內涵；更試圖通過對話，用自己的眼睛觀察明代的商業與文化，並與身處其中的張濤等人對話。

卜正民最終是樂觀的。他相信，張濤並沒有把握住時代發展的潮流。那些生活在商業年代裏的日子，那些在繁榮市場經濟中的學習，讓精英們學會了如何謀取利潤和財富，這給了精英階層以雙重的保障(頁295、296)。未來的世界還是屬於士紳的，他們不會失敗；這個世界的基本結構和規則還在他們手裏，一切都會重新開始；而商業頭腦和生存技巧，則大大拓寬了他們在危機時刻生存下去的可能性。未來，不管是誰來執掌這個國家，一切過去之後，他們依然會回到舞台的中心。

事實上，卜正民或是張濤，誰對這個時代的看法正確，並不是最重要的。能走進那個時代的生命世界，並能尋求不同的視角和話語系

卜正民相信，那些生活在商業年代裏的日子，那些在繁榮市場經濟中的學習，讓精英們學會了如何謀取利潤和財富，這給了精英階層以雙重的保障。商業頭腦和生存技巧，大大拓寬了他們在危機時刻生存下去的可能性。

統之間的對話，才是最重要的。沒有人擁有絕對的標準去判斷對與錯、好與壞、贏與輸，如果道德系統和視角之間的差異，無法根本判斷其優劣得失，那麼，答案是甚麼並不重要。能夠彰顯其間的張力和差異，能夠置身其間辯駁、對話和交流，本身已彌足珍貴。

史景遷 (Jonathan D. Spence) 讚揚這部著作賞心悅目，充滿了動感和細節，把明朝迷人和易變的世界鑲嵌在一個清晰的概念和編年框架之上 (見該書封底介紹)。的確如此，而這部作品也或多或少帶有史景遷的風範，但是比起史景遷經常為人所詬病的散漫隨意的文風，這本書則顯得內斂、溫柔敦厚、曲折有禮。而且，在作者疏淡從容的行文背後，還可以隱約感受到其師史華慈 (Benjamin I. Schwartz) 的深思熟慮和嚴肅審慎，孔飛力 (Philip A. Kuhn) 的冷靜和理性。因此，這一部以藝術為靈魂的著作，並非是單純美輪美奐的藝術品，而是多了幾分厚重的思想穿透力；深深蘊藏在字裏行間的，是對人們生存狀況的不捨探尋、對生活在一個文明中的人們的敬慕和追懷，以及對那些心靈遭受磨難的人們的深刻理解和同情。

這部作品或多或少帶有史景遷的風範，但是比起史景遷經常為人所詬病的散漫隨意的文風，這本書則顯得內斂、溫柔敦厚、曲折有禮。讀者還可以隱約感受到卜正民之師史華慈的深思熟慮和嚴肅審慎，孔飛力的冷靜和理性。

美國中國學的譜系一向嚴整，傳統亦是讓人敬畏。但是，在浩如煙海的作品裏，能超越技術和理論而抵達心靈的，着實不多；能讓歷史學著作超越歷史，轉換成藝術品的，更是少之又少。這一切的成功和幸運或許源於卜正民流動和多重的身份：歐裔的加拿大人、多倫多大學的文學士、哈佛大學的哲學博士、中國明史專家。這些身份之間的張力很大，能從容駕馭這些張力的他，着實是讓人敬佩。這也就不難理解，為甚麼他講述的是明代的故事，行文卻是歐洲古典文學式的；在中國文化的縫隙裏，在北美的中國學傳統背後，總能看到典雅至深的巴洛克風格。

一個外國人，用他無比清澈的眼睛，打開了那扇通向中國遙遠過去的大門。在門的這一邊，無論是他或者我們，都是陌生人。明代，屬於朱元璋和他的子孫，也屬於那個時代的男人和女人。那是另外一個時間和空間，遙遠的距離，超過地球與月亮，或者太陽與地球之間的距離。卜正民的幸運，在於他可以自由地選擇人類文明的遺產 (中文版作者序，頁4)。他自身成長的文明已經足夠美好和寬容，而他對另外一種更艱難的文明，懷有好奇、尊敬與同情，令人敬佩。

1974年，卜正民以交換學生的身份在中國學習，從那時開始，他就被中國深深吸引。三十多年來，他伴隨中國走過了一段漫長的變遷之旅 (英文版作者序，頁3) ——從社會主義滑向市場經濟，從一貧如洗到物質生活的迅速繁榮，從道德的烏托邦到都市欲望的陷阱、金錢主宰一切的商業時代。變遷是讓人震驚和目眩的，一切已經改變，一切已經無法挽回，然而，卻不知道前面的路在哪裏。

歷史學家總是善於把對現實的感觸和曲折的心事，置換進另外一個時空。卜正民說，如果沒有當代這一段故事，他不會寫這樣一段歷史 (英文本序言，頁3)。藉着他人之酒杯，澆自己心中之塊壘，這部

作品的誕生，也正是實現他經由歷史，反思現實的諾言。

今天的中國，街市是繁華的，湧動的欲望暗潮，後一波高過前一浪。無處不在的金錢誘惑，如都市的霓虹燈一樣，光彩閃爍。在利潤刺激和道德良心的天秤上、在物質追逐與文明秩序之間，人們艱難地尋求着支點和平衡。無論是作者還是我們，都清楚地明白，今天和那一段時空，是多麼的相似，心靈所面對的一切考驗，如燕歸來，似曾相識。

但不同的是，明代中國的基本社會結構並未受到市場和商業的衝擊。繁榮的商業和市場，事實上更加鞏固了固有的精英結構。士大夫的困惑，不過是因為追逐利潤而敗壞道德風俗、追逐商業利益而擾亂儒家的道德訓誡。這幾十年的中國，則很不同。我們看不到讓中國月亮引領大西洋的潮汐的可能；相反，中國必須捲入一個規模數十倍、數百倍大的全球市場。基本的經濟和社會結構處於巨大的動蕩和調整中，一切飛速的進展，也以同樣的速度加深着混淆和混亂。讓人困惑的絕非只有利潤的刺激，更隱蔽和沉重的，是一個文明在淪落過程中的深深絕望，是看不到前面道路和文明前景時的深刻不安。

明代中國的基本社會結構並未受到市場和商業的衝擊。繁榮的商業和市場事實上更加鞏固了固有的精英結構。士大夫的困惑，不過是因為追逐利潤而敗壞道德風俗、追逐商業利益而擾亂儒家的道德訓誡。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10月號、11月號

第79期　2008.10.31

劉繼純　以魯迅為例看五四知識份子的電影態度

羅俊華　人事檔案收費：當代中國權力市場化的典範樣本

彭松喬　景觀社會生態中的話語「突擊」——電影《色．戒》症候論析

藍棣之　詩壇正來在一個「引爆點」上

第80期　2008.11.30

魯明軍　古今之辯：2000年以來中國思想界的現代性之爭

龔刃韌　寧要社會主義的草，不要資本主義的苗？

黃曉華　傳統文化與實用理性的雙重解構——論中國現代文學的癲狂敍事

易蓮媛、羅成　情感、貨幣與都市空間——電影《蘋果》的現代性辯證省思

圖片來源

封面、封二上、中、頁97、99上、100上、封底　李曉斌攝。封二文字：金觀濤。

封二下、頁98下、99下、100下、封三　賀延光攝。

頁5、83、90　資料室圖片。

頁11　李楊攝。

頁36、37　劉小軍攝。

頁62　夏小萬作品。

頁68、110　作者提供。

頁98上　蔣少武攝。

頁126　鄧正來：《中國法學向何處去——建構「中國法律理想圖景」時代的論綱》(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封面。

頁132　陳建華：《陳建華詩選》(廣州：花城出版社，2006)，封面。

頁139　韋慶遠：《正德風雲：蕩子皇帝朱厚照別傳》(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封面。

頁143　Emily Hannum and Albert Park, eds., *Education and Reform in China*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cover.

頁148　克拉瑪德雷 (Piero Calamandrei) 著，翟小波、劉剛譯：《程序與民主》(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封面。

頁153　卜正民 (Timothy Brook) 著，方駿等譯：《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北京：三聯書店，2004)，封面。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對於中國來說，2008年是多事之年。百年不遇的巨災，百年不遇的全球性金融海嘯，以及百年奧運夢想的實現。巨大的社會經濟政治事件必將給中國帶來新的鉅變，對中國的未來之路產生深遠的影響。我刊懇切地歡迎各方學者，踴躍來稿，以各種方式，展多重視角，共同探索與反思中國的改革發展之路。

——編者

反哺農民需繼續深化改革

讀罷王飛凌〈中國戶口制度的轉型〉(《二十一世紀》2008年10月號) 一文，筆者對其所論問題生出諸多感受。傳統中國是個「士農工商」的四民社會，耕讀乃社會之標準規範。可是，在當代中國，「農」的地位已經低得不能再低。「農」之地位下降，很大程度上歸因於實行至今的戶口制。這個制度人為地把人分成城市和農業戶口，並予以不公正之對待。歷史地看，城鄉戶口差別為新中國初期的重工業化做出了重大貢獻。因為，正是通過戶口管制限制農民流動的自由，使其固定在不屬於自己的土地上，通過巨大的工農業「剪刀差」，以犧牲農民利益，支撐了城市的工業化。

改革開放三十年的豐碩成果雖使農民基本解決溫飽，但大部分成果農民尚未分享。長期形制化了的城鄉二元結構不但造就了強勢的城市既得利益集團，而且歷史地造成了中國農民的「狹隘見識、低效率、粗陋飲食、病痛不斷」，這雖令現代城市人感到怵目，卻更多地成了他們嘲笑的對象。

「胡溫新政」以反哺「三農」而開新風氣，受到廣大農民的熱烈響應，足見盼望改革心情之切。我們期待新政的繼續和改革的深入。我們不能再對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所描寫的中國農民狀況麻木不仁，因為那不既符合市場改革的本質，更不符合執政為民的理念。

在反思改革三十年之際，在中央正醞釀農村新政之時，實在有必要就戶口制及其所引發的諸類問題來一個總清算。當知識份子中為農民代言者愈來愈少、而依附於權貴者愈來愈多的時候，這種反思就更為可貴。既得利益者的代言人還要說，現在還應該集中於繼續把蛋糕做大才行，其實，相對於無恥和無限的貪欲來說，蛋糕永遠是不夠大的。

昝濤　北京

2008.10.20

非公民社會的「動員—擬態」機制

一個長期帶有「口惠而實不至」或者「言過其實」症候的社會承諾體制，常常催生兩種對立的群體文化心理傾向：極端的樂觀主義和極端的悲觀主義。前者出於對承諾的輕信，後者出於對現實的失望。兩方面合力作用，鑄就的是一種以屢遭背叛的卑屈體驗和創傷體驗累積起來的弱勢「主體」人格。基於這種人格形態而成就的社會，之所以不能直接等同於前公民社會和反公民社會，是因為它內在地具備擇機展開「公民社會」大演習的總體動員機制。究其本質，這種演習仍是非公民社會的一部分，所以，自上而下的動員機制、組織調度，以及自下而上的公民想像及由此所致的民意訴求，往往在演習進程的諸多程序細節上，產生不可消弭的錯位甚至衝突。

張慧瑜的〈抗震救災與公民社會的想像〉(《二十一世紀》2008年10月號) 一文所取的個案，或許過於沉重和嚴峻，畢竟那是一場空前慘烈的自然災害。當前，着眼於宏觀物質層面的災後重建已經全面啟動，而積聚在上千萬直接遭災民眾個體身心層面的巨大創痛，則勢必還要經歷比物質工程的恢復重建更複雜、更艱難和更漫長的療救復康過程。在這個意義上，震災之患還遠未了結，

救災之路也理應長期延續。因而，目前與此相關的任何過早和過簡的理論選題和學術研究，都不能不顯得蒼白無力。

不過，如果僅僅是作為一扇觀察和思考的視窗，這次抗震救災的最初一個階段，確實生動而集中地展現了「公民社會」在我們的輿論傳媒和社會行為領域多維多義的曖昧蹤迹。而所有這些蹤迹，歸結到更普遍的意義上，不妨說，它們其實又在印證一個非公民社會的「動員—擬態」機制是何等有力和有效。

李林榮　北京

2008.10.21

理想主義與現實主義之間

哈日巴拉在〈新疆的政治力學與中共的民族政策〉(《二十一世紀》2008年10月號) 一文中指出：把控制和統治非漢民族地區的希望永遠寄託在居住在那裏的某個特定民族身上是不切實際的，因為它不利於凝聚非漢民族對國家的忠誠，不利於培育忠於國家的國民，因而也經不起國內外可能發生的大震動。當中國的國力達到一定程度的時候，需要一種更加開放的國內外環境，需要能夠經得起任何考驗的忠於國家的國民。作者的結論也應該會得到學者甚至中共政策制訂者的認同，至少提不出甚麼異議。不過，中國的民族問題特別是新疆問題，恐怕還真是知易行難，且新疆問題的難度也非西藏問題所能比擬。

中共在新疆的民族政策在作者所見是政治力學，而在筆者看來，實際是政策制訂過程中理想主義與現實主義的矛盾，我們不要低估了以胡耀邦為代表的中共理想主義者的真誠，但由於1990年代一系列與民族問題密切相關的國內外政治格局與政治風雲的變化，使中共政策制訂者最終選擇了現實主義路線。以胡耀邦為代表的理想主義在當時甚至現在，都難以找到扎根的土壤。問題不僅僅在中共本身，新疆其他的政治力量恐怕也還沒有能夠給這個理想主義開闢道路。

二十世紀早期，威爾遜 (Thomas W. Wilson) 和列寧都提出民族自決，但是全球的政治現實是，如果完全以民族作為主權的界線，國際政治的碎片化過程還將帶來更多的衝突。因而，真正現實主義的路徑是在妥協的基礎上尋找理想主義的方案，體現不同民族主體之間的相互承認。當然，如果個體作為主體能夠實現相互承認，這主權的界線就不再那麼重要或致命，看看美國吧。或者看歐洲，前捷克斯洛伐克和前南斯拉夫各民族之間在相互排斥和否定之後，又在歐盟的框架內相互承認，可以樂觀地預見，在那裏主權與民族的界線就不再像以往那樣了。中國國內各個民族需要從他們那裏發現靈感，那樣，新疆、西藏以及其他民族問題，都可以回到理想主義的路徑上來。

丁松泉　杭州

2008.10.22

革新是政黨的生命

回顧二十世紀，社會民主主義政黨在政治上之所以能夠成功，正如林閩鋼〈從福利國家到社會投資〉(《二十一世紀》2008年8月號) 一文所指出，是「這些國家各社會黨、社會民主黨和工黨適應了各國的變化，特別針對全球經濟政治形勢的變化，務實地提出新思想、新主張的結果」。可見，一個政黨要想保持其持續的生命活力，在綱領、理論和政策方面進行及時的革新是關鍵。

一個政黨在其組建之初，也許能夠適應當時的社會要求，制訂自己的政治綱領，實施相應的社會政策，從而取得政治上的成功。但是，隨着社會的不斷發展，一個政黨如果仍死死抱住建黨之初的理論基礎、政治綱領和社會政策不變，那必然會引起人們的不滿。在民主社會，這個政黨肯定會失去其執政地位，而在非民主社會裏，這個政黨即使仍然坐擁政權寶座，但往往會因為依然堅持過時的指導理論、政治綱領和施政政策，而疲於應付早已變化了的社會現實中層出不窮的社會問題。到這時，這個執政黨已很難成為推動社會平穩和順利發展的政治力量，相反，可能因為要保持其執政地位而企圖將早已今非昔比的社會，拉回到執政黨所希望的生存條件之下。要做到這一點，無限地追求和使用國家權力是其唯一的手段。但這一手段長期運用的結果，必然會引致劇烈的社會動蕩，執政黨也一定會在動蕩之中失去其執政地位。

理釗　臨沂

2008.9.7

編後語

在未來中國的歷史書寫中，2008年肯定不是一個無足輕重的年份。在這一年，中國經歷了眾多百年不遇的大事件；同時，這一年也是中國走向改革開放的三十周年。在全球性經濟危機的背景下，中國發展的經驗受到廣泛的關注。然而，中國的發展模式本身卻成為眾說紛紜的一個主題。爭論的焦點在於如何認識國家(或政府)在發展中的作用，以及如何認識中國的國家轉型。關於國家的論說，在中國從來都不是書齋中的清談，也不僅僅是書本上的論辯，而是影響着眾生日常生活的重要話語。幾千年來，對於全知全能型國家的期盼，主宰着中國的政治文化。在2008年，這樣的期盼瀰漫在對「舉國體制」的膜拜和遐想之中。

在2008年，我刊已經發表了多篇反思改革開放的文章。本期不嫌重複和累贅，依然在「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中，刊登了三位學者探究中國國家轉型的力作。蕭濱從國家的有限性、有效性(國家能力)和自主性三個方面，系統地梳理了中國國家再構建的過程。隨着全能主義國家的解體，國家有限性在中國初步確立起來，國家的能力得到了選擇性的提升；然而，政府行為企業化和市場化的趨勢卻導致國家自主性的弱化。國家已經日益成為少數利益集團的獵物，並且時常顯示出回歸全知全能型國家的衝動。

在很多人看來，自中國走向市場經濟以來，國家已經轉型成為東亞式的「發展型國家」。秉持發展主義的理念，借助理性務實的經濟官僚，依賴同資本建立的密切關係，發展型國家主導着經濟發展的進程。然而，阮思余指出，這種發展型國家的發展，不僅導致GDP崇拜以及形形色色的社會經濟問題，而且還促成了特殊利益集團綁架國家。中國改革的新共識是超越發展型國家，走向民主社會主義。

在吳木鑾看來，歷經三十年的市場轉型，國家與大企業的關係依然沒有本質的改變，從而形成了一種以國有企業為主、強調國家干預的市場經濟體系，有別於以民營企業為主但強調國家干預的國家資本主義。在這種國家主導下的市場經濟中，國有企業的壟斷地位不僅擠壓了市場競爭的空間，而且也不利於全民福祉的增加。

所有這些都揭示出中國國家轉型本身的有限性。全知全能型國家依然主宰着中國的政治、經濟和社會，只不過主宰的方式有所變化。

本期的多篇文章從不同的視野透視出全知全能型國家的另類表徵。在大躍進這個荒誕劇中，千千萬萬農民正在餓死，毛澤東卻為「糧食太多」而發愁，而國家則拼命徵購糧食、儲存糧食、出口糧食。楊繼繩記載了一個簡單的事實，全知全能型的國家無法讓信息(哪怕是真話或常識)正常地流通。黃勇的案例告訴我們，在全能主義國家的擠壓下，一個物理學家哪怕想成為一個理性的工具，都不可能。在柳迪善剖析的中國電影中，祖國的花朵們響應着離家赴國的召喚，而在他們的家中，父親(以及私人生活)的有無是無關緊要的。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08　第105－110期

題　目	作　者	期－頁
二十一世紀評論		
為甚麼腐敗和經濟增長在中國可以並存？	張　光	105-4
中國法院的財政不足與司法腐敗	賀　欣	105-12
從「漢芯事件」看中國的科學腐敗	曹　聰	105-24
集體權利的缺位：中國工人的困境	陳　峰	106-4
對《勞動合同法》爭論與實施的評論	李　琪	106-13
勞務派遣：勞工權益保障的危機	岳經綸	106-21
選擇性新自由主義的困境？——中國傳播政治的轉型	趙月枝	107-4
中性政府與中國的經濟奇迹	姚　洋	107-15
國家與農民工：無法完成的無產階級化	潘毅、任焰	107-26
從福利房到商品房：制度變遷與社會衝突	王天夫、李博柏	107-38
走向社會民主主義？——簡評中國共產黨意識形態轉型	曹天予	108-4
市場經濟的多樣性與社會民主主義的勞動力市場制度	顧　昕	108-17
從福利國家到社會投資	林閩鋼	108-27
中國戶口制度的轉型	王飛淩	109-4
中國的宗教復興與政策轉型	趙力濤	109-15
新疆的政治力學與中共的民族政策	哈日巴拉	109-26
中國的國家再構建	蕭　濱	110-4
從發展型國家走向民主社會主義國家？	阮思余	110-14
走向國家資本主義？	吳木鑾	110-24
百年中國與世界		
毛澤東與1957年莫斯科會議	沈志華	105-36
吳國楨視野裏的周恩來	馬　軍	105-49
廣交會與中國的對外開放	何　慧	105-61
大饑荒形成過程中的體制失敗	李若建	106-32
四千萬餓殍——從大躍進到大饑荒	裴毅然	106-44
大躍進運動中的軍方活動	鍾延麟	106-57
「大饑荒」時期的基層幹部——固牆人民公社的個案研究	承紅磊	106-69
黃土溝土改的歷史記憶	李放春	107-50
「五反」運動再研究	胡其柱	107-60
虐嬰還是育嬰？——1950年代初育嬰堂問題	劉建平	107-69
中國費邊主義的思想遺產	蕭延中	108-38
民主社會主義與民國政治——拉斯基在中國的影響	孫宏雲	108-50
張君勱民主社會主義思想的起源	翁賀凱	108-60
山西票號合組銀行的失敗	徐　華	109-38
中國人力車夫的存廢：國家與社會的互動	羅國輝	109-48
清末變法中的日本因素	楊際開	109-55
大躍進中的糧食問題	楊繼繩	110-38
文革初期的集體暴力	張晨晨	110-52
政治與法律		
美國「政府責任局」在廉政建設中的作用	馬國泉	105-91
「國家防火牆」：中國互聯網的監管邏輯	李永剛	106-79
中國艾滋病政策：國際誤導與本土誤讀	李　楯	107-78
從抗衡走向中間——馬英九的兩岸政策	王家英	108-70
農民上訪與「青天正義」	程平源	109-63
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文化批評	吳靖、雲國強	110-106
景　觀		
尋找中國現代舞的路向	鄧金明	105-80
帶着故鄉流浪——論柯錫杰的攝影藝術	蕭瓊瑞	106-108
如何閱讀卡塞爾文件展？	李綺華	107-101
無形的含混	劉建華	107-105
北京奧運建築的歷史承載？	焦有權	108-95
藝術如何成為「公共」：南韓與香港的比較	趙智薰	109-93
不能讓歷史留下空白	楊小彥	110-94
經濟、社會與傳媒		
東亞發展的「雁行模式」：從經濟起飛到政治民主	楊　沐	105-71
企業的協商民主：隆標集團的案例	何包鋼、謝玉華	106-88
公共事務治理中的公民社會	郁建興、周俊	106-100
社會資本理論的兩大困境	馬得勇	107-89
在地震預警問題的背後	錢　鋼	108-104
回望災難的歷史——汶川大地震後讀《北川縣志》	熊景明	108-117
中國城鎮民工的宗教生活	黃劍波	109-104
抗震救災與公民社會的想像	張慧瑜	109-111
淺析中國網絡「惡搞電影」	胡　亞	110-115
人文天地		
《四海昇平》——乾隆為瑪噶爾尼而編的朝貢戲	葉曉青	105-98

題　目	作　者	期－頁
中國「少數民族文學」的後殖民批評	姚新勇	106-119
中國電影盜版的語境：陰謀、民主，還是遊戲？	張英進	107-112
大眾文化批評	傅守祥	107-119
1848年前後的社會民主主義源流演變——寫在《共產黨宣言》160周年	秦　暉	108-79
意義和力的生產——中國左翼小說的情節	曹清華	108-88
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爭論	高　毅	109-72
《大地》拍攝過程中的中美糾紛	蕭知緯	109-85
淪陷區電影中的「鴉片戰爭」	傅葆石、劉輝	110-63
解放區文學中的疾病書寫	黃曉華	110-72
「右派」文學中的自然科學家	黃　勇	110-79
父親形象的缺位——重讀電影《祖國的花朵》	柳迪善	110-89

短論 • 觀察 • 隨筆

題　目	作　者	期－頁
世界不是平的——新媒體與社會發展的多元化	趙月枝	105-107
海陶兒教授與歐美中國古典文學研究	木令耆	106-129
無私者無畏——讀《胡風家書》	馮　異	107-128
香格里拉的政治價值	周　雷	109-120
過度闡釋「公共領域」	李金銓	110-122

批評與回應

題　目	作　者	期－頁
與朱亞鵬商榷——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模式之我見	易憲容	105-112
市場轉型背景下的中國住房政策——回應易憲容	朱亞鵬	106-132
也論睜了眼看——讀〈意識形態粉飾下的平庸〉	陳丹晨	108-124
殊途同歸的公民社會？——與郁建興、周俊兩位先生商榷	韓　恒	109-126

讀書：評論與思考

題　目	作　者	期－頁
極權統治下的日常生活	徐　賁	105-118
文化傳統與中國人的環境意識	周永明	105-128
反右中一位香港人的迷惘	何光誠	106-137
《貨幣戰爭》誤導與流行的社會基礎	易憲容	107-135
中國打工妹主體性的多元結構	余曉敏	108-130
理解帝制中國形成的知識基礎	張　楊	108-137
本尼迪克特和貝拉之後——霍爾及其日本研究的史學訴求	韓東育	109-132
走出西方法治主義的迷夢？	吳　彥	110-126
徘徊在時代的邊緣	李振聲	110-132

書介與短評

題　目	作　者	期－頁
尤戰生：《流行的代價——法蘭克福學派大眾文化批判理論研究》	楊東籬	105-134
侯永祿：《農民日記——一個農民的生存實錄》	肖偉勝	105-137
楊炳章：《從革命到政治：長征與毛澤東的崛起》	黃小艷	105-142
黃仁宇：《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	周祖文	105-146
江渭清：《七十年征程：江渭清回憶錄》	張　銳	105-150
Liah Greenfeld, *Nationalism: Five Roads to Modernity*	魏萬磊	105-154
吳毅：《小鎮喧囂：一個鄉鎮政治運作的演繹與闡釋》	劉　濤	106-143
章詒和：《往事並不如煙》	張　均	106-147
耿傳明：《周作人的最後22年》	夏兆輝	106-151
埃利亞斯：《莫扎特的成敗：社會學視野下的音樂天才》	張楊波	106-155
朱鴻召：《延安：日常生活中的歷史 1937-1947》	王　鋒	107-143
楊慶堃：《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	黃劍波	107-146
Jin Qiu, *The Culture of Power: The Lin Biao Incident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董國強	107-151
馬繼森：《外交部文革紀實》	劉　捷	107-155
《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十卷本)	陳意新	108-145
黃金麟：《政體與身體：蘇維埃的革命與身體，1928－1937》	黃小艷	108-147
Evelyn S. Rawski, *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沈宇斌	108-151
蘇力：《閱讀秩序》	蔣志如	108-154
鄧恩：《姊妹革命：美國革命與法國革命啟示錄》	張寶明	109-140
Jessica Stern, *Terror in the Name of God: Why Religious Militants Kill*	馬建福	109-145
Dee Mack Williams, *Beyond Great Walls: Environment,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on the Chinese Grasslands of Inner Mongolia*	張　雯	109-150
Ralph C. Croizier,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范　瑞	109-155
韋慶遠：《正德風雲：蕩子皇帝朱厚照別傳》	卜永堅	110-139
Emily Hannum and Albert Park, eds., *Education and Reform in China*	閆引堂	110-143
克拉瑪德雷：《程序與民主》	徐　昕	110-148
卜正民：《縱樂的困惑：明代的商業與文化》	王　英	110-153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新土改？

中國土地制度改革

蔡續明

通過三十年的改革，非公有制經濟的合法地位以及保護私有財產的條款，已經明確寫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下簡稱《憲法》)。但是，中國的土地制度，卻幾十年不變，仍然保持着單一的公有制形式——農村的土地歸農民集體所有；城市的土地歸國家所有。這種單一的土地公有制已經遠遠不適應市場經濟發展的要求，嚴重阻礙着中國城市化和現代化的進程，已經到了必須全面改革的時候。

中國的土地制度，保持着單一的公有制形式——農村的土地歸農民集體所有；城市的土地歸國家所有，遠遠不適應市場經濟發展的要求，嚴重阻礙着中國城市化和現代化的進程，必須全面改革。

一　當前土地問題的嚴重性

中國當前存在多方面的土地問題。首先，工業化、城市化與保護耕地產生矛盾。中國城市化、工業化的加速和目前建設用地緊缺的矛盾十分突出。2020年要達到城市化率60%、工業化率70%的目標，需要增加1.5億畝建設用地。而在18億畝耕地紅線下，未來十三年實際可以增加的建設用地不足3,000萬畝。1.2億畝建設用地缺口將成為中國經濟發展最嚴重的資源約束。

第二，農地經營規模狹小，農民增收困難。中國農村的土地經營規模一直非常狹小，農戶平均擁有土地不過0.5公頃，而美國是中國的400倍以上，歐盟是40倍以上，即使是日本和韓國也是中國的3倍以上。農民從每畝農業用地得到的淨收益不過二三百元。靠如此狹小的土地經營規模，想讓農民致富，不啻是天方夜譚。

第三，農民的土地權益受到嚴重侵害，群體抗爭頻繁發生。改革開放以來，通過徵地而從農民那裏拿走的資金至少在三萬億以上，遠遠超過以前靠剪刀差從農民那裏拿走的資金(大概是六千億)。近年來，關於徵地、土地流轉等問題的信訪始終佔總量的一半以上。

第四，土地徵用和出讓成為孳生腐敗行為的三大溫牀之一。著名的案例包括：貪污受賄上億元的深圳市原副市長王炬；把價值上億元土地半價批出的原溫州市副市長楊秀珠；1997至2000年使瀋陽市財政收入一年損失數十億元的原市長慕綏新；造成國有資產流失高達10億元的安徽省原副省長王懷忠；利用職權向其女兒低價批地3,500畝，一轉手獲利2,800萬元的廣東省副省長于飛；一句話就能賺3,000萬的全國人大常委會原副委員長成克杰；受賄860餘萬元的原青島市規劃局局長張志光；從國土資源部部長的位子上倒下的田鳳山，等等。所查到的十個貪官當中也許有八個是跟土地有關係的。難怪紀檢部門和新聞媒體感慨：土地腐敗已經與國企改制腐敗、重大工程腐敗並稱為「當代中國三大類腐敗」！

第五，地方政府土地財政膨脹。地方政府從房地產開發中獲取過多資金，造成住房價格攀升，中低收入階層難以承受。北京住房痛苦指數高達4.41，為全球之首，上海房地產投資的最優地位也將讓位給日本的東京。房地產價格中，50%由政府土地出讓金和各種稅費構成，而地方政府財政收入的50%來自房地產業。這部分收入作為預算外收入缺乏監管，往往成為腐敗的源泉。

第六，集體土地所有制存在着諸多內在矛盾。包括以下四方面：其一是集體土地產權殘缺，村民沒有處置權。按照《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以下簡稱《土地管理法》) 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村民對集體所擁有的土地，既不能出賣，也不能轉讓，村民的集體土地所有權是殘缺不全的，以至於有相當多的村民，甚至是一些官員和經濟學家，都認為農村的土地是歸國家所有的。這種殘缺的集體土地所有權，排斥了村民集體在城市化和工業化進程中對農地轉用的自主支配權和在徵地過程中的議價權，從而排除了農民分享工業化和城市化淨福利的權利，造成數以千萬計的農民在失去土地的同時，沒有獲得相應的非農就業崗位和社會保障，更沒有轉化為城市居民。

其二是集體土地所有者缺位，沒有代表：鄉鎮政府是國家機關，許多鄉鎮又沒有集體經濟組織，於是，誰是鄉 (鎮) 農村集體土地所有權代表也就模糊不清了。在村一級，集體土地的所有者代表是村民委員會嗎？這一點在法律上並不清楚。在這種情況下，土地所有權由誰來行使？怎麼行使？正是由於農民個人對集體所有的土地原則上沒有所有權，只有使用權，而集體土地的所有者又是缺位的或虛構的，所以，本來對集體土地僅僅具有經營、管理權限的鄉鎮集體經濟組織或村民委員會，便往往以集體土地所有者的名義為農民做主，在土地徵用、承包、流轉，以及機動地的處置中侵害農民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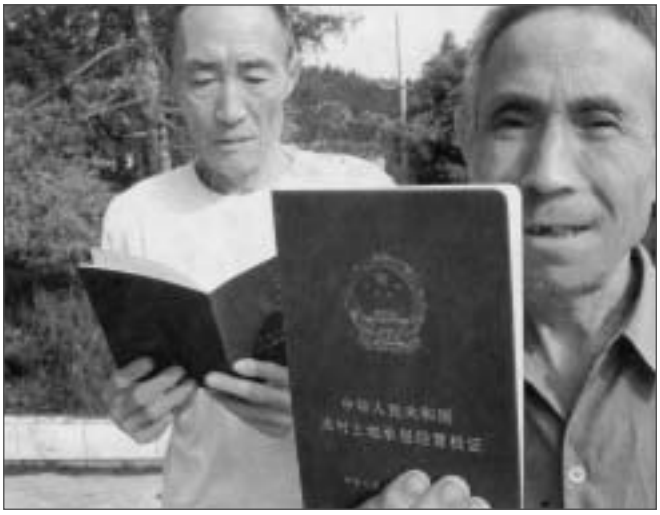

農村村民的集體土地所有權殘缺不全，排斥了村民集體在城市化和工業化進程中對農地轉用的自主支配權和在徵地過程中的議價權，以及分享工業化和城市化淨福利的權利。圖為農民拿到政府發給的「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證」。

其三是集體土地所有權與穩定承包權相矛盾，一個重要的原因正是在於農地的集體所有制。由於一個地區的農地是由這個地區

的農民集體所有的，那麼單個的農戶離開這個地區的時候，就必須放棄該地區集體土地的使用權；而當該地區出現新的農戶時，別的農戶享有的土地使用權必然要被重新分配，以滿足新農戶的土地需求。結果就是，隨着地區人口的變化，土地使用權的分配必須不斷作出調整。

其四是集體土地所有權與農地無償使用相矛盾，宅基地集體所有也與房產私有相矛盾。

第七，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的博弈。中央政府出於國家糧食安全和社會長治久安的考慮，強調要保護耕地，保持18億畝基本農田的底線不能突破。然而，地方政府為了發展經濟，千方百計把基本農田變成非基本農田，把非基本農田變成建設用地，並採取以租代徵、化整為零等各種方式欺瞞中央政府。土地違規案件中，70%是由地方政府造成的。

中央政府強調要保護耕地，保持18億畝基本農田的底線不能突破。但地方政府為了發展經濟，千方百計把基本農田變成非基本農田或建設用地，並採取以租代徵等方式欺瞞中央政府。

第八，農民對土地所有權的訴求日甚一日。歷史上每一次推翻一個王朝，尤其是農民起義時，一個最有號召力的口號就是「耕者有其田」。耕者有其田是多少年來中國農民的一個夢想，為實現這個目標，農民不惜流血流汗，甚至為此失去生命。

2007年12月9日，黑龍江省富錦市東南崗村等72村4萬農民向全國公告，宣布擁有土地所有權。公告說：我們相信，就像改革開放初期農民因為爭取到了土地經營權而使農村發生了偉大的變化一樣，農民爭取到的土地所有權將使農村發生更加偉大的變化；土地是農民的命根子，是農民最大的人權，真正擁有了土地所有權，我們農民才能安身立命，中國農村才能安身立命，整個國家才能安身立命。

12月12日，陝西省大荔縣、華陰市、潼關縣76個行政村約7萬回遷農民也向全國公告：我們三縣市約7萬農民現在共同決定收回我們的土地所有權，土地歸我們世世代代支配和享用。我們將組織起來直接按農民平均畝數劃歸各戶永久佔有，結束各級官員多年來的非法佔有私分行為。公告還說：近幾年，中央給了農村、農民一些小恩小惠，我們認為農民的土地權、創業權才是大恩大惠，也才能從根子上解決農村問題，農民也才能和城裏人平等，才能參加和分享現代化的成果。

12月15日，江蘇省宜興市省莊村250戶農民向全國公告：永久所有宅基地，在自己的土地上實現「居者有其屋」。省莊村已有1,500年以上的建村歷史，歷朝歷代農民各戶所屬耕地、竹山權屬清晰……這些土地曾歸我們的世代祖先所有，現在歸我們和我們將來的世代子孫所有，我們省莊村的全部宅基地歸全村各戶永久所有，耕地和竹山歸全體村民平均永久所有，供我們世世代代住居、耕作和發展。

第九，土地問題成為社會各界關注的焦點。人權工作者李健於2008年1月3日在北京發出「耕者有其田——關於將農村土地所有權回歸農民的呼籲」，號召社會各界人士簽字。國內媒體因此報導：農民宣告土地私有，第二次土地革命爆發。國外媒體也對中國農民的土地訴求格外關注。

二　徵地制度中的自相矛盾

中國徵地制度中存在着很多弊端，其根源在於《憲法》中相互矛盾的兩個規定：一方面，《憲法》規定城市的土地歸國家所有，農村的土地歸農民集體所有，這就意味着凡是城市化和工業化新增的土地需求，無論是出於公共利益的需要，還是非公共利益的需要，都必須通過國家的徵地行為 (即把農村集體所有的土地轉變為國有土地) 來滿足；而另一方面，《憲法》又強調，國家只有出於公共利益的需要，才能對農地實行徵收或徵用。很明顯，要滿足前一條規定中基於「非公共利益的需要」而徵地的要求，就會違反後一條規定；而要堅持後一條規定，又不能滿足前一種要求。正是由於存在着這一矛盾，中國現行徵地制度具有如下弊端：

第一，政府的徵地行為缺乏有效約束，徵地範圍過寬，土地資源浪費嚴重。各級政府濫用行政徵地權，在公共利益的名義下徵收農民土地用於滿足非公共利益的目的，即從事經營性項目。從國家大型重點建設項目用地到小型企業用地，凡涉及農用土地轉為非農建設用地的，一律動用國家徵地權。一些非國家建設的工商經營性用地，尤其是房地產開發用地，也是通過徵地取得的。據北京、上海、山東等十六個省 (區、市) 國土資源部門對各類建設項目用地的調查顯示，近十年來，政府徵地項目不僅包括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礎設施，而且工商業、房地產等經營性項目徵地也佔到總量的22%，學校、企業用地佔到13%，特別是在東部城市的項目用地中，真正用於公共利益的不到10%。據統計，全國各類開發區累計數量最高曾達到6,000多個，佔用耕地超過了建國以來城市建設用地的總和。

政府的徵地行為缺乏有效約束，各級政府濫用行政徵地權，在公共利益的名義下徵收農民土地，從事經營性項目。從國家大型重點建設項目用地到小型企業用地，一律動用國家徵地權。

第二，對失地農民的補償標準過低，嚴重侵害了農民的土地權益。現行的《土地管理法》只規定了土地補償費和安置補助費的總和，不得超過土地被徵用前三年平均年產值的三十倍這一上限，而沒有規定「兩費」最低必須達到的下限，這就導致各地政府在實際執行時往往就低不就高，許多農民實際得到的補償遠沒有達到三十倍。

現行的徵地補償是以土地原有用途即農業收益為基礎的，而由於土地用途不同，土地收益高低相差驚人：從事工業開發用地的收益可達到農業用地的數百倍，而從事第三產業開發用地的收益甚至可達農業用地的數千倍，這從被徵土地的高額出讓費便可以得到證實。根據九三學社估算，被徵土地收益分配格局大致是：地方政府佔20至30%，企業佔40至50%，村級組織佔25至30%，農民僅佔5至10%。徵地成本與出讓價之間的巨額收益差距，大部分被中間商或地方政府所攫取。

有些地方政府財政吃緊，壓低補償安置標準，甚至拖欠被徵地農民的補償安置費，補償款又常常被層層截留，被徵地農民最終得到的補償極其有限，由此造成失地農民生活艱難，出現了所謂「務農無地、上班無崗、低保無份」的三無遊民，增加了社會不安定因素。

要清除這些弊端，有兩條路徑可供選擇。一是在保持現有土地所有制結構不變的條件下改變國家的徵地範圍，將《憲法》第十款修改成：「國家為了公共利

益的需要和經濟發展的目標，可以依照法律規定對農民集體所有的土地實行徵收或徵用，並給予補償。」二是在保持國家公益性徵地範圍不變的條件下，改變土地所有制結構，允許城鄉土地多元所有制存在，從而使非公益性土地需求通過用地單位直接向土地所有者購買或租用。

很明顯，把國家的徵地範圍擴展到公共利益之外，一方面，有悖於市場經濟國家通行的一般原則：政府的微觀經濟行為，應只限於提供公共物品的領域。把政府的徵地範圍擴大到公共利益之外，會不可避免地導致政府對經濟運行更不合理的干預。另一方面，由於保持了農村集體土地所有制，農民個體不能直接和政府就徵地補償討價還價，集體土地的代理人就有可能以廉價的集體土地牟取個人私利，同時也就導致更普遍的腐敗行為，以及對農民利益更大的傷害和土地資源更無效率的配置。因此，上述第一條路徑是不可取的。

經過三十年的改革，中國的所有制結構已經由原來單一的公有制轉變為公有制為主體的多元所有制結構。進一步推進城鄉土地所有制的多元化，也僅僅是所有制結構的一個量變，不會對基本經濟制度和上層建築產生本質的影響。所以，按照上述第二條路徑設計土地制度總體改革方案理應沒有問題。

經過三十年的改革，中國的所有制結構已經由原來單一的公有制轉變為公有制為主體的多元所有制結構。進一步推進城鄉土地所有制的多元化，不會對基本經濟制度和上層建築產生本質的影響。

三　增量改革：新增非公益性用地應實行多元所有制形式

在保持原有城市土地所有制格局不變的條件下，進行土地所有權結構的增量改革，即新增加的商業用地可以實行私有，允許商業投資者與農地的集體所有者在遵循法律和土地規劃的條件下自由進行土地所有權的交易。這樣，城市土地將實行以國有制為主體的混合所有制結構，這就要在《憲法》和《土地管理法》有關城市土地制度和農地轉讓的規定未做修改之前，由國務院或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布有關行政法規或政策作為變通。這是一種妥協的漸進式改革（或稱增量改革）。它沒有從根本上改變國家的土地制度，對既得利益者的利益予以承認，與先行的意識形態也不會產生很大衝突。鑒於以往增量改革大都有成功的經驗，所以，這一方案容易被政府接受。

需要指出的是，整個徵地制度改革的核心應該是確定公平合理的徵地補償標準。很明顯，現行徵地補償的原則有失社會公允，與構建和諧社會的理念相悖。在中國已進入人均GDP超過2,000美元的城市化加速發展時期，政府不僅有能力，而且有必要實行工業反哺農業、城市反哺農村的政策，從而統籌城鄉發展，建設一個全面小康的和諧社會。為此，徵地制度改革應遵循的一個基本原則，是着眼於提高被徵地農民原有的生活水平，而不是僅僅滿足於使農民保持原有的生活水平；也就是說，徵地的制度安排，要着眼於讓農民多得點、城市少得點這樣的帕累托改進（Pareto Improvement）。只有這樣，才能使億萬農民切實分享到改革開放和城市化、現代化的好處。為此，對被徵地農民，一定要按照被徵土地改變用途後的市場價格給予公平合理的補償。

也許有人會擔心，提高了徵地補償費，會增加城市化的成本，阻礙城市化進程。這種擔心是不必要的。一方面，徵地補償費(按市場價值)的適度提高，表面上看會增加徵地的直接成本，但實際上僅僅是將原土地的增值部分由政府、開發商和腐敗官員手裏，直接轉移到原本就應該屬於土地所有者的農民手裏。另一方面，通過提高徵地補償費，能使用地成本反映土地真實的市場價值，這有利於用地單位節省土地，集約化使用土地，促進土地資源的合理配置，緩解城市化與保護耕地之間的矛盾，這恰恰符合建設節約型社會的戰略方針。

自1990年代以來，很多地方都出現了農村集體土地直接轉變為非農用地的實踐，如廣東的南海市(1992至2002年)、江蘇的昆山市(1992年)和上海的光聯村(1993年)，都以不同的方式使集體擁有的部分農地在保持集體所有制的前提下直接轉化成了工業用地，從而使農民直接享受到工業化和農地轉用所產生的巨大利益。

徵地補償費的適度提高，實際上是將原土地的增值部分由政府、開發商和腐敗官員手裏直接轉移到土地所有者農民手裏，能使用地成本反映土地真實的市場價值，有助緩解城市化與保護耕地間的矛盾。

2003年，廣東省人民政府還發布了〈試行農村集體建設用地使用權流轉的通知〉，指出：農村集體建設用地使用權可以按照本通知的規定流轉；凡依法經批准使用或取得的、合乎規劃的、辦理土地登記領取土地權屬證和界址清楚、沒有權屬糾紛的集體土地，可以出讓、轉讓、出租和抵押，並享有與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同等的權益。

2008年10月，中國共產黨第十七屆三中全會做出〈中共中央關於推進農村改革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提出：「改革徵地制度，嚴格界定公益性和經營性建設用地，逐步縮小徵地範圍，完善徵地補償機制。」這是開展新土地改革的一個正確原則。沿着這一思路，有必要將《憲法》中有關城市土地所有制的規定修改為：「城市的土地以國有制為主體，多種所有制並存。」或者，可以將《憲法》第十條第一款改為：「城市規劃區域內的土地，除由法律規定屬於集體所有的以外，屬於國家所有。」同時，《土地管理法》第十條也應做出相應修改。

四　存量改革：農業用地私有化、公益用地國有化

中國是一個已經進入工業化中期的發展中國家，但其13億人口中仍有7億多人口生活在農村。相對於工業化程度和人均GDP水平而言，中國的城市化水平不僅低於世界平均水平，而且低於發展中國家的平均水平，這嚴重制約着中國現代化的進程。一國的城市化水平是現代化的重要標誌之一，也是人類文明進步的必然結果。中國要在二十一世紀中葉基本實現現代化，城市化率至少要達到75%左右，這意味着從現在起，中國每年的城市化水平需要遞增0.7至0.8%左右。

從農村、農業和農民的角度看，中國現有耕地18.5億畝，農村現有勞動力4.8億。按照中國農村現有的生產水平、科技水平，有1.7億農村勞動力就可以保證農產品的供給，滿足國民經濟發展和全社會的需求，其餘3.1億農村勞動力要在農業以外尋找就業出路。可以說，加快城市化進程，也是解決「三農問題」的根本途徑。目前有1.6億左右農村勞動力在當地從事鄉鎮企業或其他非農產業，另外1.5億富餘勞動力需要轉移到城市。而到2050年，預計全國總人口將達到歷

農村勞動力轉移到鄉鎮企業。

史峰值16億左右，按照75%的城市化率要求，屆時將只有4億左右的農村人口。這意味着從現在起的未來四十五年內，城市人口將淨增8億，其中至少有7億是由農村人口轉移而來，即平均每年需要轉移大約1,550萬人口。

土地私有化可以提高農地產權的流動性。由於委託人是私人，其產權轉讓的交易成本要大大減少。由於作為私人財產的土地是可以抵押的，這就為農村各種生產型投資的融資提供了強有力的保障。

那麼，甚麼樣的農地制度安排更有利於上述目標的實現呢？這裏有三種可供選擇的方案：

第一，維持並完善現有的農村土地集體所有制。王小映、黨國英、張紅宇、馬曉河、趙峰、李竹轉、李昌平、韓俊等學者持這種觀點。其中有人主張將農民土地集體所有制明確界定為農民按份共有制，以使其所有權主體具體化、人格化。有的學者認為中國目前農地制度創新的理想模式是集體所有制下的租地農場制或永佃制，還有部分學者主張實行土地股份合作制。

第二，主張土地歸國家所有，農民永佃或永用。張德元、劉鳳芹、周天勇、魏衍亮、劉恆中等學者持這種觀點。其中有學者強調以二次承包為準，把承包期延長到999年，農民手中的土地可以流轉，即所謂「國有加999年使用期改革方案」。

第三，主張土地私有化。楊小凱、秦暉、陳志武、文貫中、李再楊，以及筆者等持這種觀點，認為解決農村問題的核心在於土地私有化，並對反對土地私有化的種種代表觀點一一進行回應。通過對中國和西方歷史上土地制度演變的比較分析，這些學者認為土地私有產權制度的確立，是建立市場經濟和實現現代化的必要條件。下文試對這三種方案進行簡要比較。

在堅持現有集體所有制的基礎上去改良農地產權制度，並不能使農村土地使用的經濟效率有明顯提高，反而使產權結構的複雜程度增加（進而使交易成本

增加），還有可能造成制度的鎖定效應，使未來更徹底的農地產權改革遇到更大的阻力。而永佃制是一個租賃合同，其產權在國家、集體和個人之間分割。雖然對於私人而言，這種產權安排的穩定性有較大提高，但是由於受到不完全轉讓產權的制約，缺乏流動性。而且，承租者不能用租賃合同作為抵押來申請貸款或者進行其他融資活動，限制了農村金融在農業生產和農村經濟中的作用。

與上述兩種方案相比，農地私有化或許是加快城市化進程的最佳改革方案。首先，私有化可以提高農地產權的長期穩定性。對個人來說，最具長期穩定性的產權安排是土地完全歸個人所有。由於委託人是私人，其產權轉讓的交易成本要大大減少。由於作為私人財產的土地是可以抵押的，這就為農村各種生產型投資的融資提供了強有力的保障。

其次，私有化可以提高農地產權的流動性。每個家庭的土地邊際產量是不同的。如果農戶可以自由轉讓土地產權，邊際產量較低的農戶就有動力以一定的租金將農地出租給邊際產量較高的農戶。由於兩個不同農戶的邊際產量之間總有一個正的差額，在土地市場上就存在一個可以被雙方都接受的租金。當市場達到供求相等的時候，資本和勞動在農地上的分配便達到了帕累托最優（Pareto Optimality）。要在目前的農地產權形態下賦予農民較高的土地使用權流動性是不可能的。土地私有是唯一的出路。

在推進農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同時，應該進一步深化城市土地制度的改革：與公共利益相聯繫的土地，都歸國家所有，其他土地歸個人所有。

再次，私有化促進農村勞動力更有效率的配置（包括向城市更有效的流動）。農民在擁有土地的條件下可以將土地長期出租或出售，農村土地私有化能夠提高農村勞動力向城市流動的經濟效率。

最後，土地私有化能夠為農民提供更為有效的社會保障。從農地的失業保險功能來看，在農地集體所有制下，失業保險功能對於農村剩餘勞動力向城市流動有重要的保障意義。在農地所有權歸農戶私人所有的條件下，農民可以選擇保留或出租土地，反而可以促進農村勞動力更加穩定地向城市轉移。從農地的養老保險功能來看，在家庭承包制度下，農民已不能期待國家或集體為自己喪失勞動能力之後提供生活保障。而在農地私有制下，以多種方式處置自己的土地資產將為喪失勞動能力的農村居民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

在推進農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同時，應該進一步深化城市土地制度的改革，也就是說，要根據公益性和非公益性標準，在全國範圍內調整土地所有制結構，即與公共利益相聯繫的土地，無論是在城市還是在郊區，都歸國家所有，新增的土地通過行政性徵地環節而獲得；而除了由法律規定屬於國家所有的土地外，其他土地（包括城市和農村）歸個人所有，無論是國有企業還是私人企業，用於商業開發的土地，只能通過土地市場與土地所有者進行公平的交易而獲得。

上述改革無疑是最徹底的改革，是真正意義上的改革，是解決城鄉二元土地產權結構的根本途徑，也是中國所有制結構改革的攻堅戰。

這裏有必要對公益性用地做出進一步界定。首先應該強調，即使國家出於公共利益的需要徵用農民的土地，也要按照上述原則給予農民公平合理的補償。因為公共利益的範圍有大有小：大到整個國家或全社會，小到一個社區或一個群體。一定範圍內的公共利益的實現，其成本自然應該由該範圍內的全體

成員或公民來承擔，而沒有理由將其成本轉嫁給根本不能享受這種公共利益的其他成員。且不說那些僅僅為城市居民服務的公共設施和公益事業的徵地成本不應該由農民來負擔，即使是為全社會(包括農民在內)的公共利益而徵地，其成本也不能只由農民來負擔，而是應該由社會全體成員共同負擔。因此，無論出於哪一種公共利益的需要而必須徵用農民的土地，都必須給予農民合理的補償。

其次，要嚴格界定公共利益的範圍。一般而言，公共利益用地的範圍包括：國防建設用地；國家和省級基本建設如機場、鐵路、高速公路、防洪工程、環保工程、重點國有企業等用地；縣級以上人民政府辦公用地；城市的公用事業用地(包括自來水、公用管網、污水處理、公立學校、文化場館等)。要明確規定縣級和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才具有徵地權，除此之外，其他任何單位都無權以公共利益的名義徵收農民土地，包括集體經濟單位。

中央和地方政府權屬關係不清的土地國有制，導致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利益錯位以及地方政府行為短期化。因此，合理的改革是明確國有土地為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級所有。

五　國有土地所有制改革：確立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分級所有

現行的土地國有制，其權屬關係是模糊不清的：到底誰是國有土地的代表？表面上看，似乎是中央政府，因為它控制着全國土地行政法規的制訂和實施，控制着大規模農田向非農業用途的轉換，控制着大型佔地建設項目的審批，控制着城市規劃和建設規模。正所謂「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但實際上，且不說中央政府，就是省級政府，也並沒有直接掌控轄區內的土地並從中獲得土地收益的權利，甚至連中央政府和各省級政府對其機關所在地，也只有使用權，而沒有所有權。實際使用、支配、控制、處置土地並從中受益的是市縣級政府，又所謂「率土之濱，莫非王臣」。

這種中央和地方政府權屬關係不清的土地國有制，一方面導致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利益錯位：中央政府強調要實行最嚴格的耕地保護制度，而地方政府卻千方百計以各種方式佔用農田；另一方面導致地方政府行為短期化：這一屆政府不僅把下一屆政府本來可以支配的土地全部用完，而且一次性收取了五十年的土地使用費，把以後十屆政府本來可能支配的土地收益全部納入了本屆政府的財政收入。

有鑒於此，合理的改革是明確國有土地為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級所有：礦產資源、跨越兩省以上的河流和湖泊、中央政府辦公用地和國防用地、涉及全國範圍的公益性用地，歸中央政府所有；各省、直轄市、自治區內跨越兩市或縣以上的河流和湖泊、政府辦公用地、全省範圍內的公益性用地，歸省級政府所有；市、縣政府辦公用地和公益性用地，歸市、縣政府所有。上級政府徵用或徵收下級政府的土地，必須平等協商並給予合理的補償。

蔡繼明　清華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保障農民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

文貫中

一　沒有自由退出機制的現行土地制度

改革開放三十年後的中國，國民經濟突飛猛進，成為世界上舉足輕重的經濟、貿易大國。可是，三十年後的今天，城鄉隔離的壁壘依然森嚴，城鄉收入的差距日益擴大，不少農村地區的破敗景象令人感到觸目驚心。造成這一局面的制度原因之一是現行的土地制度。

中國現行土地制度有兩個特點：其一，所有的土地被分為農用地和非農用地；非農用地一律國有，農用地則一律為農民集體所有。兩者之間要轉換只有通過行政手段，無法基於市場信號和自由交易，因而為行政圈地留下極大的空間，同時大量土地又很難和其他要素自由組合。結果是，在耕地最為珍貴的國家，土地的配置效率奇差，導致土地極為浪費的城市化。

其二，農民個體對土地只擁有定期的使用權和名義上的集體所有權，而且這些權利只限於土地用於農業的場合。一旦因居住、工業化、城市化等原因，農用土地需要轉作非農用地，無論是基於公益性理由，還是商業性理由，除經特殊批准後作為農村宅基地和集體建設用地處理外，農民對原有土地的所有權及其大部分增值一律為國家壟斷徵用，收歸國有，農民只能得到很低的補償。例如，為農民和城市中下階層歡迎的小產權房，至今仍屬違法。這說明，農民即使作為集體組織也無權攜帶土地退出農業，自由進入非農部門，以獲取土地的增值。

顯然，具有以上兩大特徵的現行土地制度，無論對農民個體還是農民集體來說，既帶有強制性，又帶有歧視性。

2008年10月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推進農村改革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以下簡稱〈新農改決定〉) 在提倡土地流轉的同時，明確重申：「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不得改變土地集體所有性質，不得改變土地用途，不得損害農民土地承包權益。」而且，和以前一樣，無論是農地、農村建設用地，還是宅基地，都繼續不得用作抵押，更不得買賣。這表明，現行土地制度的主要特點仍然沒有基本改變。新土改 (如果有的話) 仍然任重道遠。

2008年10月通過的〈新農改決定〉在提倡土地流轉的同時，明確重申無論是農地、農村建設用地，還是宅基地，都不得用作抵押，更不得買賣。這表明，現行土地制度的主要特點仍然沒有基本改變。

在現行土地制度下，農村土地既無法從強制性的集體所有制中自由退出，也無法從遭受歧視的農業中自由退出，因而無法自由地對市場上的價格信號做出反應，和其他生產要素組合。圖為惡劣的農村居住環境。

據說，現行土地制度本意要保護農民、農業和農村。可是在實施了三十年的今天，卻使農民、農業和農村以嚴峻的「三農問題」突顯出來。這說明現行土地制度並不適應於中國經濟迅猛的市場化、城市化和全球化。改革的初衷是將中國的經濟和社會從中央計劃經濟的束縛中解放出來，結束均貧的現狀，向真正的市場經濟體制過渡，通過讓所有的生產要素自由流動和組合，達到均富的目標。

可是，在現行土地制度下，農村土地既無法從強制性的集體所有制中自由退出，也無法從遭受歧視的農業中自由退出，因而無法像城市部門的所有要素那樣，自由地對市場上的價格信號做出反應，自由地和其他生產要素組合。對將土地作為最重要的生產資料來使用的農民來說，作為集體的時候，他們僅僅是土地名義上的所有者，而無權獲得土地的全部增值；作為個人的時候，他們事實上也喪失了在市場經濟中和其他階層的個人一樣，全方位地運用自己的生產資料，包括將生產資料作為資產使用的權利，這嚴重影響他們脱貧致富的機會和自由。

由於現行土地制度嚴重限制着農民自由運用自身最重要的生產資料，在改革開放三十年後的今天，我們發現，農業缺乏內在活力和後續發展能力，新農村建設的口號在無法激起民間的主動性的同時，圈地運動屢禁不止，城市化的成本卻居高不下。本來應該構成內需主體的農村人口購買力低下，使畸形發展的製造業依然必須依賴外需，導致一系列問題。由於土地在農業和非農業之間無法進出自由，更不能抵押，使土地的證券化難以發展，資本市場和農村金融的正常發育嚴重受阻。同時，由於圈地的衝動和土地財政的巨大引誘，土地成為貪污、腐敗的巨大陷阱。無地農民的隊伍日益龐大，構成社會穩定的巨大隱患。由於迴避對現行土地制度的徹底改革，三農問題在改革開放三十年後日益嚴峻。成為鮮明對比的是東亞其他允許土地私有的經濟體，在人地比例比中國更為不利的條件下卻能避免三農問題的出現和惡化。

這表明，中國現行的土地制度和市場經濟的本質要求仍然相差很遠。儘管中央頒布了許多有關土地承包和管理的條例、規定、法律、決定、通知，然而，直至最近才隆重通過的〈新農改決定〉，主要目的仍在於嚴禁農地的自由交易。簡言之，現行土地制度排斥市場機制的主要特性，三十年來基本沒有被觸動過。相對於人民公社下的大鍋飯，現行土地制度通過允許土地使用權的定期私有化，大大促進了農業生產。但這一農地制度卻在沒有給出任何論證的前提下，排斥了農民攜帶土地退出集體所有制和退出農業的自由。這種基於強制性和歧視性原則的現行土地制度，與所有要素必須自由而平等地流動的市場經濟原則嚴重不相容。當中國進入市場化、城市化和全球化的快車道，城市居民又獲得各種權利和機會可以放手致富的時候，現行土地制度卻極度束縛了農民致富的機會和權利，成為三農問題日益惡化、城市化走上畸形道路的制度根源。

二　從慘痛的歷史教訓看進退自由原則的重要性

在中華民族走向全面復興的征途上，最大的敵人往往來自認識中的誤區。現行不合時宜的土地制度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面對新的形勢，在改革開放三十年後的今天重新審視這一制度，相對其有限的優點來說，其嚴重弊病已暴露無遺①。

對於當年沒有退出自由的合作化和集體化，很多人至今尚沒有清醒的認識，仍然抱有浪漫的幻想，認為合作化和集體化就代表高尚、先進和未來的方向。然而，隨着農民逐漸喪失退出集體的自由，中國的合作化和集體化的經驗其實是一部血淚史。不管當年農民是否自願地加入合作社以及後來的人民公社，只要農民加入之後就不准再自由退出，那麼這種制度就一定是強制性的，並必然帶來嚴重的後果。

很多人至今尚沒有清醒的認識，仍然抱有浪漫的幻想，認為合作化和集體化就代表高尚、先進和未來的方向。然而，隨着農民逐漸喪失退出集體的自由，中國的合作化和集體化的經驗其實是一部血淚史。

從經濟學理論可以知道，無論甚麼樣的組織，其生命力在於有沒有自由加入和自由退出的機制。沒有進退自由，也即沒有退出已有組織、另組新組織的自由，那麼現有組織的領導就不用擔心已有成員的離去，也不用擔心他們另外成立新的組織，帶來競爭性的壓力，因而可以有恃無恐，大搞腐敗、濫權，而不用害怕競爭帶來的市場懲罰；其成員則因失去進退自由，被迫忍受貪污、濫權的領導，以及貪懶、混飯吃的成員，結果必然導致全體士氣低落，消極怠工，使生產力大大下降②。這種狀況在發生重大的人禍之前難以自我糾正。中國當年強制性的集體化歷史充分證明了這一點。

根據筆者的研究，在農民尚有退社自由的合作化早期，農業的全要素生產力和單幹時相比，至少沒有惡化。這是因為農民本身最清楚合作社究竟有沒有給自己帶來實惠。如果加入合作社後，農民的生活水平相對單幹時降低了，就會產生回到單幹去的願望和行動。所以，在農民有進退自由的時候，合作化的生產力至少不會比單幹更壞，不然農民可以退出單幹，這反映在全要素生產力的表現至少到1957年為止仍能保持在單幹的水平上下。但是，當農民喪失了退

出自由的時候，農業全要素生產力極度惡化，並長期處於低下水平③。儘管國家向農業投入大量資金和設備，卻始終無法提高全要素生產力。

農業全要素生產力的徹底崩潰正好發生在所謂的「三年困難時期」，也就是國際上普遍稱為大饑荒的這段時期。根據筆者和張欣的研究，大饑荒的發生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公社食堂連農民的口糧都加以強制性的集體化④。在這種制度下，不但農民退出集體生產的自由被剝奪了，而且連退出口糧集體化的自由都被剝奪了，甚至連歷年來自己節餘的糧食都成為抄家、沒收的對象。由於全體農民的口糧都被扣留在公社食堂的倉庫裏，家中已經顆粒無存，農民生存的最基本權利實際上已被操縱在公社幹部手中。因此，儘管公社食堂一開始是以免費吃飯為號召，農民興高采烈地加入食堂，但由於沒有預設自由進退的機制，在過早耗盡存糧後，食堂便會逐漸蛻變為農民最痛恨的機構。楊繼繩在力作《墓碑：中國六十年代大饑荒紀實》一書中，便描繪了這樣的場景：一邊幹部利用掌管食堂倉庫的特權，獲得了大吃大喝、貪污、腐敗的最大便利，一邊農民淪為農奴，輕則被罰站、罰飯，重的被處以吊打、穿耳等各種肉刑⑤。

大饑荒結束之後，農民仍然沒有獲得從強制性的生產集體化制度中自由退出的權利，農民的生活雖然較大饑荒時期為好，但是仍無法和單幹時期相比。在整個公社時期，農村全要素生產力始終低於單幹時期。

食堂這種人們本應該享受腸胃之樂的地方，在一些地方一時間竟成為刑場一樣的可怕去處。面對這種強制性的公社食堂，農民唯一能做的是極度的消極怠工，使產量進一步下降，使城市的供應逐漸惡化，並迫使許多工業項目下馬。隨着大躍進變成「大躍退」和饑荒的蔓延，經過整整三年的博弈，農民極度的消極怠工和幾千萬生命的犧牲，終於迫使政府允許農民有攜帶口糧退出公社食堂的權利⑥。儘管1961到1965年間，農民口糧標準仍顯著低於1952到1959年的任何一年，饑荒卻沒有再度發生⑦。

但饑荒結束之後，農民仍然沒有獲得從強制性的生產集體化制度中自由退出的權利，農民的生活雖然較大饑荒時期為好，但是無法和單幹時期相比。在整個公社時期，農村全要素生產力始終低於單幹時期。其結果是，從1961年直到改革開放早期，全國的農產品供應普遍匱乏，大部分農民處於絕對貧困之中。

這說明，當時的公社制度確如董輔礽所說的，乃是一種農奴制，嚴重阻礙生產力的發展⑧。這也是為甚麼安徽鳳陽縣小崗村農民在1970年代末要冒着坐牢和殺頭的危險，偷偷地「逸出」這一害人的制度。不深刻認識公社制度對生產力的嚴重束縛和對農民意願的嚴重違背，就無法解釋為甚麼包產到戶會促使農業生產力的突飛猛進，也無法保持對今後農業改革方向的清醒認識，甚至有重犯強迫合作化和集體化的錯誤的可能。

改革開放正是從解放農民開始的。和公社體制相比較，在包產到戶制度下，農民有了退出低效而強制性的集體生產組織、以家庭為單位重新組織生產的自由和權利，因而獲得了農業生產的剩餘索取權。1990年代取消強制性的公糧制度，以及2005年起取消農業稅後，農民對自己的產品更獲得了比較完整的剩餘索取權。難怪中國的農業生產力較公社時期有極大的提高。改革開放三十年間，儘管中國的人口幾乎加倍，農產品的供應始終充沛，絕大部分農產品的

價格普遍低於世界市場上的價格，人民的飲食和營養遠遠優於合作化後期和整個公社化時期。

但是，三十年來，很少有農民自發試驗超越家庭範圍的合作形式。這是因為在現行土地制度下，農民並沒有及時獲得從土地集體所有制中自由退出的權利。相反，國家仍然對農地實行一種強制性和歧視性的集體所有制，無論是農民個體還是農民集體，都沒有獲得因工業化、城市化和市場化的快速發展，以及土地作為資產本來可以帶給他們的眾多的機會和巨大的收入。甚至，土地帶來的這筆巨大財富主要轉移給了城市居民，使城鄉收入差拉大，城鄉對立加劇，三農問題惡化。

在合作化和集體化問題上，中國不應該忘記以往慘痛的教訓。改革開放在農業領域的成功，在於繼1961年允許農民從強制性口糧集體化的食堂制度中自由退出，重新獲得以家庭為單位消費口糧的權利後，又經過二十多年對公社制度的慘淡試驗，終於在城鄉食品供應愈來愈緊張的事實面前和付出極大的代價之後，正式在全國範圍內解散公社制度，允許農民有從生產集體化制度中自由退出的權利。被稱為大包乾的生產組織形式，實際上是允許土地使用權的定期私有化和生產組織的家庭化制度。相對人民公社下的強制性生產集體化來說，這種基於家庭的生產組織大大促進了農業生產力，極大地改善了農民的絕望處境，也極大地改善了城市地區的食品供應，贏得全民由衷的掌聲。

改革開放在農業領域的成功，在於繼1961年允許農民從強制性口糧集體化的食堂制度中自由退出，又經過二十多年對公社制度的慘淡試驗之後，在全國範圍內解散公社制度，允許農民有從生產集體化制度中自由退出的權利。

三　強制性和歧視性土地制度的各種弊病

自從三農問題浮現以來，中國政府採取的輔助農民的措施不能說少，包括永久性取消農業稅，增加對農民的各種補助、生產津貼，免除農民子女的教育負擔，發動新農村建設運動，改善農村的基礎設施，提高農產品價格，真可謂用心良苦。雖然支出巨大，可是效果十分有限。眾所周知的一個事實是，城鄉居民收入差距仍在不斷擴大。這說明不觸及農業土地制度的改革，無論實行甚麼財政措施都無法扭轉農民相對貧困化的加劇發展。

道理很簡單。1978年實行改革開放後，對勞動、資本和人力資本這些要素的限制日益放鬆。它們可以私有，而且其所有者有權將自己擁有的要素作為資產，比較自由地追求資產的最大價值。正是在這個意義上，現行土地制度的不合時宜暴露無遺。這種制度犯了市場經濟的大忌，繼續對農民作身份上和權利上的歧視。這種土地制度不但拒絕承認農民作為個體有權擁有土地，而且拒絕承認農民集體在土地市場上擁有平等的身份自由交易土地的權利，拒絕承認土地可以像其他要素那樣，通過在各個行業間自由流動來實現最大價值，因而剝奪了農民或農民集體將土地作為資產來增加收入的權利。當所有其他階層都獲得了擁有資產，並運用資產增加收入的權利的時候，唯有收入最低的農民階層被剝奪了這種權利，連他們的宅基地、住宅，甚至農村的集體建設用地都不能

入市交易，化為資產。在如此的制度性歧視下，無論作為個體的農民，還是作為集體的農民，他們能不窮嗎？

在現行的土地制度之下，土地的浪費是必然的，因為土地財政的目的並非在於提高城市的容積率，盡量吸納來自農村的人口來定居，而在於如何在地方官員任內盡可能多佔新的土地，從而獲得新的土地收入。每一任地方官員都意識到，前任留下的土地油水已經榨乾。所以，要擴大自己任內可以支配的土地財政，唯有巧立名目，花樣翻新，另闢戰線，多多圈地。僅上海一地查出的已經圈佔但閒而不用的土地，竟高達200平方公里⑨。

根據《財經》刊登的〈土地解密〉一文，陝西省咸陽市1986年城市用地規模為18.5平方公里，到1998年已達48平方公里；該市2004年第四次修訂的城市總體規劃裏，城區用地規模為100平方公里，控制面積為500平方公里⑩。根據2004年的數據，全國查出的閒置土地高達上萬平方公里，但耕地面積到該年為止的七年內卻減少了1億畝⑪，相當於6.7萬平方公里，或兩個台灣的面積。以1950年代初上海人口600萬的一半計⑫，6.7萬平方公里應該可以容納20億左右的人口。可是，儘管減少了如此多的寶貴耕地，中國的絕大部分人口依舊生活在農村。

中國現行的土地制度難以提高內需，致使經濟增長不得不過度依賴於外貿，使匯率調整的空間縮小，使人民幣有升值過度的風險，並加劇國際貿易磨擦。我們知道，服務業產品大部分是非貿易品，因而服務業的擴大不會造成出口的壓力，不會造成與各國的貿易磨擦。同時，各國的經驗說明，服務業能提供最大量的就業。發達國家的服務業就業人數佔全部就業人數的80%以上。所以，農村人口的大部分今後應該逐漸流向服務業，而不是製造業，才能緩和製造業的畸形膨脹，以及製造業產品愈來愈需要借助國際市場消化的被動局面。但是，服務業發展的前提是人口的相對集中，所以城市化是服務業發展的主要前提。可是，在目前的土地制度下，城市化主要成了城市居民犧牲農民利益，

當所有其他階層都獲得了擁有資產，並運用資產增加收入的權利的時候，唯有收入最低的農民階層被剝奪了這種權利，連他們的宅基地、住宅，甚至農村的集體建設用地都不能入市交易，化為資產。圖為城鎮對農地的侵蝕。

不斷追求自我現代化的過程。城市愈來愈漂亮，街道愈來愈寬，住房愈來愈大，城市化的成本便愈來愈高，城市土地的容積率也愈來愈小，因而難以吸收低收入的農民群體。

蔡昉、王美艷提出，中國已處於由勞動供應過剩到勞動供應短缺的拐點，民工荒會引起工資上升；據他們的研究，中國是全世界製造業工資上漲速度最快的國家，預計在今後的幾年裏還會加速⑬。民工荒和工資上升，已經是不爭的事實；可是，預測工資會不斷上升的前提是目前的土地制度不變。在這種情況下，隨着政府對新農村運動投入的增加，更多的民工也許會選擇回鄉，使民工荒進一步加劇。然而，中國的耕地因城市化只會減少，即使在農村人口不變的情況下，農村人均耕地也只會減少。如果農民工繼續大量返鄉，農村的人均耕地下降必將加劇，使農村的人均收入更難追上城市。結果是，一邊民工荒蔓延，一邊政府必須支出愈來愈多的津貼和補助，才能使農民的收入不至於相對下降。這是一項無法完成的任務。同時，城市地區由於勞動供應的短缺，造成工資水平過快上升，在農村人口仍佔人口總數55%的情況下⑭，中國在勞動成本上的比較優勢便會逐漸喪失。

如果允許土地私有，通過土地逐漸的兼併，可將農村人口細水長流地逐漸推向城市。這不但有助於留在農村繼續務農人口的人均耕地面積的擴大和收入的逐步提高，而且能夠長期緩解城市的勞動短缺，減輕人民幣升值對中國勞動成本的影響，獲得調整匯率的較大空間。保持勞動密集型工業的比較優勢對解決普遍就業有重要的意義，農村剩餘勞動主要靠勞動密集型的工商業吸收；城鄉居民的普遍就業可以顯著緩和城鄉收入差的急劇拉大。所以，土地私有化能夠有助於中國長期保持勞動成本的比較優勢，使匯率調整能夠比較迅速地到位，減少宏觀調控的難度，有助於減少與各國的貿易磨擦和通貨膨脹的壓力。

在目前的土地制度下，城市化主要成了城市居民犧牲農民利益，不斷追求自我現代化的過程。城市愈來愈漂亮，城市化的成本便愈來愈高，城市土地的容積率也愈來愈小，因而難以吸收低收入的農民群體。圖為進城打工的農民工。

目前的土地制度還使土地市場、資本市場和農村金融市場難以發育，使農村居民相對城市居民的財富積累處於日益惡化的境地。市場經濟主要靠價格配置要素來累積財富，所以市場經濟的發育過程，就是將愈來愈多的實物資產轉化為金融資產，以便它們在市場上的流轉和增值。其中土地便是一項十分主要的實物資產。土地不但可以轉化為金融資產，而且是一切實物資產的載體。在將實物資產轉化為金融資產時，必然涉及土地的各種產權和所有權。如果允許土地私有，土地就可以自由買賣，自由出租，自由抵押。其實，土地在中國成為金融資產的歷史十分悠久，農戶抵押土地以獲得金融服務時，實際上抵押的是地契。這裏，地契便是金融資產的一種形式。幾千年來中國正是靠賴高度發達的土地私有制對農業經濟的強有力支撐，才有中國文明迭起的高潮。可惜中國在歷史上長期實行重農抑末的政策，使工商業難以發展，因而金融業也受到極大的限制，無法向縱深發展。中國近代的落後，與這種重農抑末政策是分不開的。

四　如何走出現行土地制度的困境

由公社延續至今的強制性土地集體化，使農民無權在土地市場上根據致富的需要，平等交易土地，以探索土地、資金、技術和勞動的各種自由組合，包括轉向非農業生產的可能性，以提高效率，增加收入。

〈新農改決定〉正確地指出：

> 我國農村正在發生新的變革，我國農業參與國際合作和競爭正面臨新的局面，推進農村改革發展具備許多有利條件，也面對不少困難和挑戰，特別是城鄉二元結構造成的深層次矛盾突出。農村經濟體制尚不完善，農業生產經營組織化程度低，農產品市場體系、農業社會化服務體系、國家農業支持保護體系不健全，構建城鄉經濟社會發展一體化體制機制要求緊迫；農業發展方式依然粗放，農業基礎設施和技術裝備落後，耕地大量減少，人口資源環境約束增強，氣候變化影響加劇，自然災害頻發，國際糧食供求矛盾突出，保障國家糧食安全和主要農產品供求平衡壓力增大；農村社會事業和公共服務水平較低，區域發展和城鄉居民收入差距擴大，改變農村落後面貌任務艱巨；農村社會利益格局深刻變化，一些地方農村基層組織軟弱渙散，加強農村民主法制建設、基層組織建設、社會管理任務繁重。總之，農業基礎仍然薄弱，最需要加強；農村發展仍然滯後，最需要扶持；農民增收仍然困難，最需要加快。

在筆者看來，上述列舉的三農問題的核心原因是，在現行的土地集體所有制下，農民仍然沒有獲得在不放棄自己土地的前提下，自由退出集體的權利和自由退出農業的權利。這種由公社延續至今的強制性土地集體化，使農民無權在土地市場上根據致富的需要，平等交易土地，以探索土地、資金、技術和勞動的各種自由組合，包括轉向非農業生產的可能性，以提高效率，增加收入。由於沒有退出自由，因而阻礙了農民探索〈新農改決定〉所提倡的有進出自由的新

型合作化或集體化的組織形式。隨着城市化的進展，愈來愈多的農民會考慮轉移到其他部門從事生產和生活，但在現行土地制度下，他們在離開農業部門時無權獲得自己名下的土地資產的全部價值。

如果說，1949年後的前三十年，城市用價格剪刀差的辦法轉移農村財富的話，那麼在最近的三十年中，城市部門正是通過現行土地制度的漏洞，更加大規模地剝奪農民，大量轉移農村的土地財富。所以，三農問題日益惡化，城市化走上排斥農民的畸形道路的制度根源，正在於現行的強制性和歧視性的土地制度。

多年來筆者提倡中國要允許農地私有，實質上就是要還給農民進退自由，這是中共中央從1950年代起所提倡的，但一直沒有真正兑現的進退自由。如果真正給予農民進退自由，那麼現行土地制度就能擺脱強制性和歧視性這種嚴重背離市場經濟原則的困境，脱胎換骨成比較好的土地制度。筆者希望中國政府在允許土地國有和集體所有的同時，也能根據農民的意願允許他們有退出目前的強制性和歧視性的土地集體所有制的權利，允許土地私有，並對不同的土地所有權在法律上和市場交換中，一視同仁地加以保護和依法管理。

如果不管農民的意願，先驗地排斥任何形式的土地私有，用意識形態和政治強權推行土地的國有和集體所有，然後又以國家的名義，在工業化和城市化的過程中剝奪集體所有的土地，必定使中國無法圓滿地解決三農問題。

唯有一種尊重農民意願，允許各種土地所有，包括允許私有的混合型土地制度，才能使〈新農改決定〉所提倡的具有進出自由的新型經營組織真正出現。不然，如果農民無權退出現行的強制性土地集體所有制，又如何探索能自由進出的新型經營組織呢？這在邏輯上是絕不可能的。在實踐中，也沒有一個發達國家是在實行強制性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前提下完成工業化和城市化，並順利解決三農問題的。東亞各經濟體能夠在人口密度高於中國的情況下，較快達至農業現代化和城市化，避免三農問題的長期化，也是和實行允許農地私有的制度分不開的。

所以，要使土地制度真正符合市場經濟的原則，就一定要允許農民有退出目前的強制性土地集體所有制的自由。只有這樣一種允許各種土地所有制（包括允許私有的混合型土地制度），才能真正體現農民的自主性和自願性，才能和市場經濟體制所要求的要素自由流動原則相洽。從長期看，只有土地私有化才能避免農民境遇的繼續惡化，降低城市化成本，加速農村人口的轉移，推動中國經濟—社會的良性發展，實現分享型現代化。同時，也能加速世界上主要的市場經濟國家承認中國為市場經濟國家，從而大大減少中國在世界經濟上受到的歧視。

當然，這種混合型土地制度並不會立即解決中國所有的三農問題，因為還需要其他配合的條件，例如戶口制度的徹底改革。但是，歷史教訓告訴我們，如果不管農民的意願，先驗地排斥任何形式的土地私有，用意識形態和政治強權推行土地的國有和集體所有，然後又以國家的名義，在工業化和城市化的過程中剝奪集體所有的土地，這種做法由於嚴重違背市場經濟的客觀規律和法治精神，必定使中國無法圓滿地解決三農問題，進而實現均富基礎上的現代化。換言之，雖然實行市場導向的混合型土地所有制並不是解決三農問題的充分條件，卻是不可或缺的必要條件。我們不能無視必要條件，或者混淆必要條件和

充分條件。是否允許土地私有，涉及到是否尊重市場經濟的必要條件的問題。三十年來的實踐表明，反對農民擁有從強制性土地集體所有制中自由退出的權利，已經損害了中國農民的福利，阻礙了城鄉差別的縮小。

註釋

① 早在1980年代，芝加哥大學經濟系的約翰遜(D. Gale Johnson)與舒爾茨(Theodore W. Schultz)兩位大師在指導筆者的博士論文時便一再指出，包產到戶雖然比人民公社有效率得多，但包產到戶所基於的土地制度畢竟不是出於深思熟慮後的精心設計，和市場經濟高度不相洽，並違反效率原則和法治精神，今後一定會引發愈來愈多的社會—經濟問題。約翰遜與舒爾茨兩位大師畢生致力於農業制度和市場經濟的研究，學養深厚，目光尖銳。事實證明，他們的預言極為靈驗。

② Justin Yifu Lin, "Collectivization and China's Agricultural Crisis in 1959-1961",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8, no. 6 (1990): 1228-52.

③ Guanzhong James Wen, "Total Factor Productivity Change in China's Farming Sector: 1952-1989",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42, no. 1 (1993): 1-41.

④⑦ Gene Hsin Chang and Guanzhong James Wen, "Communal Dining and the Chinese Famine of 1958-1961",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46, no. 1 (1997): 1-34.

⑤ 楊繼繩：《墓碑：中國六十年代大饑荒紀實》(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8)。

⑥ 當1961年中毛澤東終於同意農民有選擇保留或解散公社食堂的權利時，農民馬上選擇退出食堂，並立即在食堂糧倉前排起長隊，領回屬於自己的一份口糧，將起碼的生存權利重新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⑧ 文貫中：〈現行土地制度違背要素自由流動的市場原則〉，《經濟觀察報》，2008年5月5日，參見www.eeo.com.cn/eobserve/eeo/jjgcb/2008/05/05/98501.html。

⑨ 根據2007年上海社會科學院房地產研究中心的報告，從1988至2005年，上海出讓的土地使用權面積共43,666.37公頃、可建面積42,131.96萬平方米，但1986至2005年，上海商品房建設新開工面積和竣工面積僅分別為25,698.58萬平方米和22,037.45萬平方米。可建面積和商品房供應這兩組數據有着近2億平方米的差額報。參見http://finance.jrj.com.cn/news/2008-01-08/000003151216.html。根據筆者的換算，2億平方米也就是200平方公里。

⑩ 蔣省三、劉守英：〈土地解密〉，《財經》，2006年2月22日，引自新浪財經，http://finance.sina.com.cn/g/20060222/18242364373.shtml。

⑪ 張立、賈治堂：〈退耕還林政策的進退之道〉，《南方周末》，2004年5月25日。

⑫ 假設今天為了追求綠化率和更多的街道，城市的容積率為當年上海容積率的一半。

⑬ 蔡昉、王美艷：〈勞動成本上漲與經濟增長方式轉變〉，載王夢奎主編：《邁向新增長方式的中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109-26。

⑭ 張東偉：〈中國邁入城市化加速期　15城市GDP增長世界前20〉，《人民日報(海外版)》，2008年8月12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08-08/12/content_9196030.htm。

文貫中　上海財經大學高等研究院農業與城鄉協調發展研究中心特聘教授，清華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中心特邀教授，美國三一學院經濟系教授。

中國土地私有化的意義、時機與方式

王偉彬

中國的土地要不要私有化？長期以來這成為國內外關注的重大問題。從改革開放初期實施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到現在，這一問題已議論了三十年了，而從建國初期的土地改革到現在則有近六十年了。土地私有化後對農業、農村的進一步發展有利還是有弊？如同土地對農民有着巨大的誘惑一樣，土地私有化同樣對下一步的農業改革有着難以抗拒的魅力。但土地問題目前十分複雜，它困擾着農民，也在某種程度上困擾着整個中國。

2008年10月，中共十七屆三中全會就土地和「三農問題」提出了許多新的措施，如允許轉包、出租、互換、轉讓、股份合作等形式流轉土地承包經營權，發展多種形式的適度規模經營。這比起單純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向前邁進了一步，但在人們最關心的土地私有制問題上並沒有取得突破性進展。此次中央全會在土地私有化問題上是十分謹慎的，這也充分說明了土地這一問題的複雜性和艱難性。可以說，其最關鍵的問題就是，土地問題解決不好會造成成千上萬的農民在失去土地後離家出走，流浪街頭；另外一個問題就是，土地問題解決不好還會影響到農業生產，甚至影響到整個國家的糧食供給問題。

改革開放後，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的實施，使土地私有化的問題進入人們視野，但面對農民的生計和城鎮居民的吃飯問題，任何一屆政府都不敢輕易做出土地私有化的決定。

其實，這些顧慮並不是現在才有。貫穿二千多年傳統社會的「重土輕商」之風氣，就表明了自古以來中國的為政者，因懼怕土地荒蕪造成饑荒而鼓勵百姓務農而不是經商的思想傾向。改革開放後，重土輕商的習俗被打破了，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的實施，使土地私有化的問題已進入人們的視野，但面對農民的生計和城鎮居民的吃飯問題，任何一屆政府都不敢輕易做出土地私有化的決定，都想等待中國經濟進一步發展後再來解決這一問題。但中國的經濟發展到甚麼時候才可以向土地私有化轉變呢？抑或一直保持目前的土地制度更符合中國的國情？這是今天需要認真探討的問題。

關於土地制度，中國有着從私有制走向公有制（合作社、人民公社）的經驗，但卻沒有從公有制走向私有制的經驗。考慮到中國目前的國情，未來的土地私有化只能成功不許失敗。為此，本着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精神，本文在討

論中也介紹一下近鄰日本等國家在處理土地與農業問題方面的一些經驗與教訓，以供參考。日本與中國有很多相似的地方：如短時間內實現了經濟的騰飛和城市化率的提高，都受到過儒教的影響，國民對土地等不動產多有偏好等等。與歐美國家相比，日本的經驗對中國更具有參考價值。

一　土地私有化的意義

土地問題，無論是對社會主義還是對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國民經濟或國民生活來講，都是個最基本的問題，直接關係到社會的安定與發展。在多數發達國家，基本不存在土地制度的問題，它們需要對待的問題是怎樣管理土地，怎樣使與土地相關的法律細節更加完善，如怎樣促進農產品出口、怎樣保護本國農業不受外來農產品的衝擊，或穩定農民收入使其不至低於城鎮市民的收入等等。但在中國，土地制度的問題可以說基本上還沒有解決。

建國以來，中國的土地制度有過數次變動：土改、合作社、人民公社及改革開放後實施的家庭聯產承包制。中國農業在這段時間得不到大的發展，與當時的土地制度不無關係。

(一) 現今中國土地制度的弊端

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到改革開放伊始，中國的土地制度有過數次變動：土改、合作社、人民公社及改革開放後實施的家庭聯產承包制。一個國家在約三十年左右的時間內就有這麼多的變化，這在世界上是少有的。中國農業在這段時間得不到大的發展，與當時的土地制度不無關係。2008年10月，中共中央又不得不召開全會專門研究以土地問題為核心的三農問題，這本身就說明了土地關係還沒有理順這一事實。

衡量土地制度適當與否的標準應該是看它是否能促進農業發展，是否能推動中國整體經濟繼續向前發展，是否符合中國的國情。可以肯定，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與過去的人民公社相比是成功的，但其弊端也愈來愈見明顯。從農業發展角度來講，它限制了土地的合理使用，限制了土地的規模經營；從土地的產權角度來講，它使農民不能行使土地所有權，以致村民與掌握土地產權的村委和地方政府之間的矛盾不斷，也使得徵收土地時真正受益的不是農民，而是部分村幹部、部分地方政府和土地開發商；從促進「農轉非」的角度來看，它使進城打工的農民得不到完全解脫，總是有土地這個後顧之憂。總之，三十年的改革使中國農業有了長足的發展，但土地制度問題卻好像一個瓶頸，限制着農業和農村的進一步發展，也限制着城鎮化的進一步發展。因此，解決土地制度問題事關緊要，意義重大。

(二) 土地制度與城鎮化率

筆者認為，土地私有化是今後發展的方向。它不僅關係到土地的規模化經營及農民進城打工無後顧之憂等問題，還關係到城鎮化率的問題，而城鎮化率

表1　歐洲與亞洲部分國家城市化率的變化

單位：1萬以上城市的人口佔總人口的比例(%)

國家	1500年	1600年	1700年	1800年	1890年
比利時	21.1	18.8	23.9	18.9	34.5
法國	4.2	5.9	9.2	8.8	25.9
德國	3.2	4.1	4.8	5.5	28.2
意大利	14.9	16.8	14.7	18.3	21.2
荷蘭	15.8	24.3	33.6	28.8	33.4
英格蘭／威爾士	3.1	5.8	13.3	20.3	61.9
蘇格蘭	1.6	3.0	5.3	17.3	50.3
葡萄牙	3.0	14.1	11.5	8.7	12.7
西班牙	6.1	11.4	9.0	11.1	26.8
日本	2.9	4.4	—	12.3	16.0
中國	3.8	4.0*	—	3.8	4.4

* 此數字為1650年

資料來源：アンガス・マディソン(Angus Maddison)著，金森久雄監譯：《經濟統計で見る　世界經濟2000年史》(東京：柏書房株式會社，2004)，頁290。

則關係到一個國家的發展成熟度問題。從表1可以看出，除了中國以外，包括日本在內的多個歐亞國家的城市化率在十九世紀末期都已進入了兩位數。除葡萄牙外，其他歐洲國家的城市化率則已達到20%以上。日本的發展起步較晚，但其城市化率也達到了16%。與部分歐洲強國及日本的快速發展相反，中國在1500至1890年的近四百年間，其城市化率從3.8%上升到4.4%，升幅只有0.6個百分點。這說明中國在此期間不僅僅是資本主義沒有萌發，也不僅僅是科學技術並不發達，更重要的是，中國長期以來95%以上的人口是農民。這是近代以來中國落後於西方國家的一個原因。但這一點幾乎沒有被引起注意。

中國在1500至1890年的近四百年間，其城市化率從3.8%上升到4.4%，升幅只有0.6個百分點。這說明中國長期以來95%以上的人口是農民。這是近代中國落後於西方國家的一個原因。

從這一角度來講，及早解決土地的私有制問題，排除農民離開土地後的後顧之憂，對促進城市化率的提高和促進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有着不可低估的意義。儘管目前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在今後還會保留一段時間，但解決上述問題的最終方式應該還是土地制度的私有化。但何時轉變、如何轉變則值得深入探討。

二　土地私有化的時機

在中國實施土地私有化，應選擇適當的時機，也就是在私有化條件成熟後再實施為宜。這是為避免出現混亂而導致改革失敗的先決條件。

(一) 選擇時機的重要性

土地私有化，是市場經濟發展的必然方向，可以說，在中國只是個早晚的問題。但何時才是最佳時機值得研究。按理來說，土地私有本來就像人們擁有房屋一樣是很自然的事情，但在經歷了土地公有制後，中國人反而對土地私有制有點不太熟悉了。就像1990年代剛開始恢復股票買賣一樣，人們對股票的期望值較高，一時竟出現了大肆搶購股票的狂潮。同樣，有朝一日中央一旦宣布土地私有化，為了能使金錢保值、升值，很難說在某些地區不會出現購買、兼併或囤聚土地的狂潮。儘管現在民間的資金還不甚豐厚，但當土地可以自由買賣時，一方面，原本遊蕩在城市房地產的大量游資很可能就會轉向土地進行投機，以致短期內把地價哄抬上去。另一方面，有些農民為了進城打工或因某些原因急於用錢也很可能把土地廉價賣掉，以致斷掉了自己將來的退路。以上兩種情況的任何一種，都將構成對農業發展和社會穩定的威脅因素。

在農村人口多、城市人口少的時候，土地對農民來說是不可缺少的生計來源，因為農民一旦失去土地而未能在城市找到工作，當他們想要再回到農村獲得土地時，將會遇到地價上漲等因素而有一定難度。那時，失地農民將會聚集在城鎮或其周圍，形成貧民窟，或出現非法佔地搭棚等現象。這是許多發展中國家曾經有過或現在依然存在的問題。在一些國家和地區，貧民窟及非法佔地搭棚的人口曾佔有相當大的比例。如1969年，香港362萬人口中有60萬，佔17%、首爾460萬人口中有132萬，佔29%；1970年，曼谷304萬人口中有60萬，佔20%、德里388萬人口中有140萬，佔36%、里約熱內盧485萬人口中有146萬，佔30%；1971年，孟買600萬人口中有248萬，佔41%、加爾各答800萬人口中有532萬，佔67%①。為避免類似現象出現，中國應在土地私有化的時機選擇上慎之又慎。

一旦宣布土地私有化，為了能使金錢保值、升值，某些地區或會出現購買、兼併或囤聚土地的狂潮。另一方面，有些農民為了進城打工或急於用錢也很可能把土地廉價賣掉，以致斷掉了自己將來的退路。

(二) 時機成熟的條件

目前，中國正處在從農業化國家走向工業化國家的過渡階段。中國人多地少，2005年全國人均耕地1.4畝，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40%。而人均耕地少、優質耕地少、後備耕地資源少等因素，更使中國的土地問題變得比較複雜。面對這一國情，尤其是目前全部土地不屬於個人、在中國沒有任何私有土地的特殊情況下，筆者認為中國不宜急於馬上實施土地私有化。換言之，目前在中國實行土地私有制的條件還不成熟，原因有三：

第一，目前農村人多地少，部分農民一旦賣了地，將很難再以平價買回來。而他們在沒有找到新的生計之前，他們將處於生活無着的狀況。

第二，在農村人口多於城市人口，即後備失業大軍大量存在的情況下，失地農民很難輕易在城市裏找到穩定的工作。

第三，在住房、交通、電力、用水，以及就學、醫療、福利等方面，大多數城市還不具備短時間內大規模接受離土農民進城的能力。

當上述這幾個條件尚不具備時，中國實行土地私有化將是冒險的。那麼，中國何時才能滿足上述條件呢？是不是還要長久等下去呢？其實，這個時機已經為時不遠了。

(三) 日本和中國城鄉人口變化比較

滿足上述條件的關鍵將取決於中國工業化的進程與速度。目前中國正處於城鎮化、工業化快速發展的階段，預計到2010年城鎮化率將達到48%，到2020年城鎮化率將達到58%②。隨着第二產業及第三產業的發展，城市還將吸收大量的勞動力。在此不妨看一下日本的農村人口向城鎮轉移的情況。

與一些歐美發達國家在1950年代初就已完成了農村人口向城鎮轉移的情況相比，日本的這一轉變過程相對較晚，是在1970年左右實現的。日本的城市化發展是隨着工業化的發展實現的。在工業化發展時期，工業生產基本上都是集中在城市及其近郊進行的。工業的發展使城市吸收了大量的人口，而城市人口增加後，又衍生了各種維持人們生活的產業及工作崗位，這使第三產業得到不斷發展並吸收了大量的勞動力。特別是在1960年代以後的經濟高速增長時期，大批的年輕人湧入東京、大阪和名古屋等都市群，農村人口遂大幅減少。

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初期，日本以恢復經濟為主，農業人口變化不大。隨着工業的發展，農村人口大量進入城市。1970年代以後，農業人口減速開始放緩。這説明日本在1970年前，農村向城市的大規模人口轉移已基本完成。

表2　日本農業人口的變化　　單位：千人

年份	全國人口	農業人口	佔全國人口比例 (%)
1920	55,391	26,711	48.2
1950	83,200	37,811	45.4
1960	93,419	34,411	36.8
1970	103,720	26,282	25.3
1980	117,060	21,366	18.3
2007	127,053	7,940	6.2

資料來源：1950年以前的數據引自日本財團法人矢野恒太紀念會編：《昭和30年版　日本國勢圖會》（東京：國勢社，1954）；1960、70、80年的數據引自日本財團法人矢野恒太紀念會編：《日本國勢圖會（1987）》（東京：國勢社，1987）；2007年的數據引自農林水產業關連主要指標／總括表／土地和人口，日本總務省統計局網站，www.stat.go.jp。

從表2可以看出，在1920年，日本農業人口佔總人口的比重為48.2%。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初期，日本以恢復經濟為主，農業人口變化不是很大。此後隨着工業的發展，農村人口大量進入城市，到1970年，日本的農業人口減少到25.3%。1950和1960年代平均每年農業人口減少1%左右。1970年代以後，這個減速開始放緩。這説明日本在1970年前城市對勞動力的需求已基本飽和，農村向城市的大規模人口轉移已基本完成。但這時農村也保留了一定比例的勞動人口，因為農村除了自給自足以外，還擔負着生產和供應城市生活必需品的任務。1980年以後，隨着農業生產自動化程度的提高，農業人口繼續減少，到

直到1980年，中國人口八成是農民的格局幾乎沒有改變。其主要原因是，中國的政治運動等多種因素干擾了經濟的發展，加上中國對「農轉非」戶口的嚴格限制等因素，導致城鎮化率沒有提高。圖為日本農村中新型機器的使用。

2007年，農業人口的比重減少到6.2%，但其減速已大大降低。從1980到2007年，農業人口共減少了12.1%，平均每年減幅為0.45%。

再看中國的農村人口變動情況。從表3可以看出，1950年時，農村人口比例為88.8%，也就是說近九成的中國人生活在農村。到1960年農村人口減少為80.3%，此後直到1980年，中國人口八成是農民的格局幾乎沒有改變。其主要原因是，中國的政治運動等多種因素干擾了經濟的發展，加上中國對「農轉非」戶口的嚴格限制等因素，導致城鎮化率沒有提高。到1980年代改革開放後，這一局面才開始改變，特別是從1990至2007年這十七年間，農村人口比例從73.6%減少到55.1%，平均每年約減少1.1%。可以說，這期間中國的城市化率並不低於日本在1950、60年代經濟高速增長的時期。

表3　中國城鄉人口的變化　　單位：萬人

年份	全國總人口	城鎮人口比例 (%)	農村人口比例 (%)
1950	54,196	11.2	88.8
1960	66,207	19.7	80.3
1970	82,992	17.4	82.6
1980	98,705	19.4	80.6
1990	114,333	26.4	73.6
2000	129,533	36.1	63.9
2007	132,129	44.9	55.1

資料來源：1990年前的數據引自三菱總合研究所編：《情報ハンドブック》（東京：蒼蒼社，1992），頁84；2000年的數據引自第五次全國人口普查公報，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網站，www.stats.gov.cn/tjgb/rkpcgb/qgrkpcgb/t20020331_15434.htm；2007年的數據引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2007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2008年2月28日公布），www.stats.gov.cn/tjgb/ndtjgb/qgndtjgb/t20080228_402464933.htm。

(四) 最佳時機的定義與選擇

如果今後中國的經濟能繼續保持一定的增長速度，農村人口繼續按照每年1.1%的速度減少的話，到2020年農村人口比例將降低到40.8%，城鎮化率將達到59.2%；到2030年農村人口將降低到29.8%，城鎮化率將達到70.2%。從日本城鎮化率的數據，即在城鎮人口達到75%以後才進入減緩時期的情況看，中國城鎮化率在達到70%以後仍然會繼續上升。但城鎮與農村人口的比例達到7：3之後，農村就業人口的壓力將大大減少，農民收入將大大提高，因為供應城市所需要的生活物品也需要相當數量的勞動力留在農村。那時，在糧食及肉奶蛋禽產地將出現大批的加工企業，並吸引一部分農民就業。同時，隨着城市人口的增加，人們對漁業、牧業、林業的需求也將進一步增加，土地作為農民唯一生存手段的狀況將會極大地改變。

那麼，在甚麼樣的城鄉人口比例下實施土地私有化最好？根據以上分析，筆者認為當城鄉人口比例達到7：3以上時應為最佳時機。只有在這一階段，農民的生活手段與就業方式多樣化了，失地農民有了多種出路，才能保證不出現社會不穩定的因素或引起農業經濟混亂。

就實施土地私有化的時機而言，自然是城鎮化的比例愈高保險系數愈大，但及時實施土地私有化本身也是促進城鎮化率的重要方式之一。從全國來看，等到城鄉人口比例都達到7：3以上也許還要相當長一段時間，但有的地方已經達到或已超過這一標準。因此，不妨在條件已成熟的省、市、縣先行實施土地私有化。

城鎮與農村人口的比例達到7：3之後，在糧食及肉奶蛋禽產地將出現大批的加工企業，並吸引一部分農民就業。隨着城市人口的增加，土地作為農民唯一生存手段的狀況將會極大地改變。

三　土地私有化的方式

與土地私有化的時機非常重要一樣，土地私有化的方式也同樣重要。為避免混亂和造成損失，現列舉以下幾點建議以供參考。

(一) 土地私有化的實施階段

土地私有化的實施，可以分為幾個階段：

第一階段：準備階段

⑴ 可以訂一個土地私有化的目標年限，廣而告之，做好各種思想、理論及調查研究的準備工作。這個期限可以設定為五到十年。在此階段，以調查研究和統一思想認識為主要工作。在這方面也可以借鑒日本組織「諮問委員會」的辦法，廣泛徵集意見。日本政府的做法是，在對某一方面的重要問題進行改革時，為吸取民意，會先成立諮問委員會，由有關方面的專家、學者、權威人士或一般民間知名人士，如作家、評論家、社會活動家等參加。這類委員會涉及

各行各業，如有農業、教育、文化、法律、社會等各種諮問委員會。該類委員會在調查研究的基礎上，在規定的期限內向有關政府部委提出初期、中期及最終報告，也可以根據要求每年提出年度報告。而此類諮問委員會的設立年限，根據需要有兩、三年的，三、五年的，也有十年或更長期的。

這類諮問委員會在報告中提出的建議，經政府部委負責人批准後，由政府部門負責實施。此種做法的特點是可以排除政府單方面的先入之見，也可以排除政府的本位主義或官僚主義，盡可能地聽取社會各階層的意見和呼聲。同時，諮問委員會各種報告的公布也可以起到引起公眾注意或引導社會輿論的效果。牽扯到全國性的重大問題，如經濟改革，日本也曾成立過由首相牽頭，由相關省、廳(相當於部、委)大臣和金融、財政、企業等界別人士及學者參加的諮問委員會。如2001年由日本首相小泉純一郎擔任議長的「經濟財政諮問會議」就是一例。

在準備階段，可以考慮在中央及各級地方政府層次成立有關籌備性的委員會，設立諸如農業和土地方面的專家諮詢組織、法律諮詢組織，進行各種理論或法律方面的論證，並借鑒西方各國和發展中國家在這方面的經驗教訓，提出適合中國國情的指導方針、理論框架及實施辦法。

在土地私有化的準備階段，可以考慮在中央及各級地方政府層次成立有關籌備性的委員會，並借鑒西方各國和發展中國家的經驗，提出適合中國國情的指導方針、理論框架及實施辦法。

⑵ 制訂土地私有化的相關法律、規章及各項實施細則，做好法律及制度方面的準備工作。

⑶ 事先預測估計可能出現的各種問題及制訂相應對策。

第二階段：試點階段

為保證土地私有化實施的順利進行，不搞一哄而上，不搞全國一刀切，可以先在條件成熟的地區搞試點，然後再逐步推廣。但在落實試點時，要注意以下三點：

⑴ 土地私有化試點地區，在一定時期內要注意防止城鎮的游資搞土地投機，或外地居民到試點地區來搶購土地。此外，不限制城鎮居民到農村置地務農，但禁止閒置土地，荒廢土地。

⑵ 加強土地私有化後的管理，採取嚴格措施防止農地流失。農地用於非農業建設開發，應根據其開發的規模由較高一級如省、市級人民政府審查，並交由同級人民代表大會批准後方可實施。此種手續應予公開，且不應下放到較低一級政府處理。審查批准手續寧可繁瑣一點，也不要簡單從事，一定要嚴格把關，在土地問題上不應追求速辦速決。

⑶ 對於土地兼併問題，可設定兼併上限，防止囤聚土地、置地保值。對購買土地後閒置不用(可設定年限)的戶主，應罰款、沒收或依法處置。

設定土地兼併的上限，可防止未來出現跨村、跨鄉或更大規模的大地主的產生。因為大地主不同於大資本家，他可能是一個守法或能振興一方的好地主，也可能是一個控制或影響在他土地上的村委或鄉級政府，影響民主選舉、影響地方政務的為維護個人利益不擇手段的大地主。因此，各地可根據本地情況設定適當的兼併上限。

第三階段：推廣階段

在推廣階段，應吸收土地私有化試點地區的經驗教訓，逐步推廣。對尚達不到實施私有化條件的地區，寧可推遲進行，也不要勉強實施，避免出現不應有的混亂。

(二) 制訂包含土地所有稅等方面的法律

國家應制訂相應的土地立法和土地私有化的細則以加強管理。除了訂立有關土地買賣、使用、管理，以及防止投機、兼併、囤聚和非法開採等方面的法律外，還應在稅收方面做出相應的立法。在稅收方面，日本及外國的某些經驗也值得借鑒。

中國現在還沒有不動產稅，這使不動產 (土地、房屋) 很容易當作被保值的對象被人囤聚，導致了有些人可以擁有若干套房產 (等待升值) 而不用付稅。這在外國是難以想像的。如果將來土地私有化後土地所有者仍然不承擔稅負，同樣容易引起土地囤聚的問題。對此，單純用政策或行政手段來解決的難度比較大。目前中國的稅收制度是「不買不稅，不租不稅」。在土地開發時，由於取得土地時的耕地佔用稅和使用時的城鎮土地使用稅的稅額標準較低，在付清此類稅費後，土地所有者就可以等待土地升值。而只要土地未進入流通，土地所有者就無須為土地的增值而納稅。這樣做實際上等於鼓勵了土地保有，助長了土地投機。

土地是農民的命根子。在私有化過程中，牽扯到個人與集體、個人與個人的具體利益，可以設想會出現各種各樣的矛盾和衝突。因此，土地私有化的實施，應以和諧為指針，採取溫和而循序漸進的方式。

日本在這方面的做法是，對不動產在流通和保有環節上都課稅。土地的稅額是根據地價 (每個地區根據市場行情，按與市中心繁華地段的距離來按片、按路段劃分不同價格) 和質量，除此以外，房屋的稅額還根據建築年限等因素來決定。只要擁有不動產，每年都要交稅，這是每個不動產所有者的義務。這種辦法，在相當程度上有效地抑制了對不動產的投機行為，其效果遠大於行政手段或金融政策的調節作用。

考慮到將來土地私有化後各種投機行為的可能性，事前制訂好包括稅負在內的相關法律十分必要。各省也應制訂相應的具體實施條例，但在稅務方面，省以下單位以不再訂立細則為好，免得地區間因細則不同出現混亂。各種細則及條例應在試點中不斷修改完善，保證土地私有化後不出現波動。

(三) 土地私有化後出現問題時的對策

土地是農民的命根子。在私有化過程中，牽扯到個人與集體、個人與個人的具體利益，可以設想會出現各種各樣的矛盾和衝突。有的地區因某些問題處理不當也有可能出現混亂。因此，土地私有化的實施，應以和諧為指針，採取溫和而循序漸進的方式。政府不與群眾對立，不施行高壓政策。對不公、不正等問題要採取調整、補償等方式耐心細緻地加以解決，決不能用簡單粗放式管理的辦法處理土地問題。

中國在1950年代曾實施過土地改革、合作化運動和人民公社，在各地或多或少都出現過一些波動。為今後的土地私有化得以順利進行，在此介紹一下日本過去實行土地改革時的一些做法，以供參考。

二戰後日本實施了一次土地改革(日本一般稱「農地改革」)。日本雖然是資本主義國家，但戰後卻在美國佔領軍的主導下於1946至1947年由日本政府自己推行了土地改革。其目的是為了在解除戰前成為日本軍國主義經濟基礎的壟斷財閥和寄生地主的制度，解決戰後因糧食危機、通貨膨脹及大量失業而導致的經濟危機，同時也為了防止因貧困而發生共產主義革命。日本的做法主要有以下幾點：

⑴ 以低廉價格強制性收購地主擁有的土地，再將其以低廉價格出售給佃農；

⑵ 土改後禁止地主再收買土地；

⑶ 佔用農地事宜由農地委員會及都道府縣知事嚴格管制；

⑷ 殘存的出租佃戶的佃租改為低微比例的繳付金錢制度。

為了實施改革，日本還制訂了內容非常詳細的一些細則規定。

日本的土改給人們一個提示：細緻入微的規則及溫和的處理方法，特別是對不滿情緒留有一個排泄方式，並對不公平的歷史問題給予糾正，有利於社會的穩定和經濟發展。

土地改革後，一部分地主以土改違反了日本憲法第二十九條第三款保障財產權為由，要求以正當價格購買土地而提起了訴訟。法院以正當補償不等於正當價格為由駁回了上訴。雖然此後地主沒有再次提起訴訟，但其不滿情緒一直存在。為了平息地主的不滿，1965年日本政府制訂了新的法律，以發行國債的方式，對被強行收買土地的地主給予了補償，共補償地主損失(個人107萬件，團體及法人92,000件) 1,237億日元。在實行土地改革補償後，沒有再發生任何爭議。

縱觀日本的土地改革，有幾點可借鑒的經驗值得參考：

第一，由於制訂了詳細而切合實際的具體政策及細則，土改進行得比較徹底；

第二，儘管土改在美國佔領軍主導的背景下，由日本政府以高壓方式剝奪了地主的土地，但由於是以低廉價格購買土地，比單純剝奪要相對溫和一些。土改時沒有發生激烈的抵抗行動，沒有出現地主與僱農間的階級對立，也沒有流血衝突；

第三，在法律的框架內，被廉價剝奪土地的地主可以用法律的方式進行抗爭；

第四，為了彌補矯枉過正的毛病，平息社會中的不滿情緒，在事過近二十年之後，政府用財政手段對地主給予補償，使社會出現了平和的氣象。

當然，在過去以階級鬥爭為綱的年代，我們對此也可以理解為是資本主義社會對地主階級的保護。但在中國也確立了私有財產保護法的今天，我們也可以發現這種較溫和的土地改革及其後續處理方法，沒有給此後日本的社會造成階級對立的陰影，也沒有給此後日本的經濟起飛留下隱患。

日本的土改給人們一個提示：細緻入微的規則及溫和的處理方法，特別是對不滿情緒留有一個排泄方式，並對不公平的歷史問題給予糾正，有利於社會的穩定和經濟發展。

四　結語：土地私有化是大勢所趨

土地私有化是中國農業發展的大勢所趨，是農村經濟發展的不可避免的一個環節。為了正確認識這一趨勢，適時做好迎接這一土地制度轉型的準備，本文提出了一些觀點。現將其歸納如下：

第一，土地私有化具有十分重大的意義。目前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弊端限制着農業和農村的進一步發展，也限制着城鎮化率的進一步提高。實現土地私有化，及早解決土地的自由買賣問題，對解除農民進城的後顧之憂，促進城鎮化率的提高，促進中國的持續發展有着不可低估的意義。

第二，土地私有化應選擇適當的時機，在條件成熟後再實施為宜。當城鄉人口比例達到7：3以上時應為最佳時機。在此階段，土地已不是農民唯一的生計來源，土地私有化後不會出現社會不穩定的因素。土地私有化應本着條件成熟者先行的原則，不妨在條件成熟的地區先行實施。

目前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弊端限制着農業和農村，以至是城鎮化率的進一步提高。實現土地私有化，及早解決土地的自由買賣問題，對促進城鎮化率的提高，促進中國的持續發展有着不可低估的意義。

第三，土地私有化應注重方式。可以分為準備階段（思想、理論及調查研究的準備工作，制訂相關法律及實施細則，事先預測可能出現的問題及制訂相應的對策）、試點階段（先在條件成熟的地區搞試點取得經驗教訓）和推廣階段（在汲取試點地區的經驗和教訓的基礎上全國推廣）三個步驟在全國逐步實施，以不出現混亂為目的。

私有化過程中應特別注意以下三點：第一，制訂關於土地買賣、使用、管理及防止投機、兼併、囤聚等方面的立法；第二，在稅收方面制訂如對土地在流通和保有環節都予以課稅的法律，抑制游資對土地的投機行為；第三，對土地私有化過程中出現的不公、不正等問題應採取調整、補償等方式來解決，避免給以後的社會發展留下情緒對立的陰影。

總之，在適當時機，用適當的方式進行土地私有化關係到農業和農村的進一步發展，也關係到城鎮化率的提高。而城鎮化率則關係到一個國家發展的成熟度問題，也關係到中華文明能否早日重新崛起的重大問題。

註釋

① 今井清一：《人口增加と都市環境》（東京：晃洋書店，1993），頁97。

② 〈全國土地利用總體規劃綱要（2006-2020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網站，www.gov.cn/jrzg/2008-10/23/content_1129496.htm。

王偉彬　日本廣島修道大學法學部教授

土改的極端化

● 高王凌、劉洋

在中國當代農村變革的研究中，土地改革向來被學者放在首位，其道理是顯而易見的。土改是中共進入農村之始，它開啟了其後一系列的重大變故。如果能把這一大段歷史——從當初的分田分地到後來的包產到戶——予以貫通，我們甚至可以說，中國農村變革是以土改為始終。過去學者把土改的性質說成是「新民主主義」，顯然是「小看」它了；也可以說是「割裂歷史」的一種表現。

在中國大陸，土改重新引起人們的重視，大約是始於1990年代初期。以杜潤生為首的一個研究小組回顧了四十年來的農村變革歷史，對於土改的目的，在傳統的兩個解釋層面（即解放生產力和動員農民參戰支前）之外，提出了第三個解釋，即「重組基層」①。繼起的北京大學、清華大學社會學系師生的口述調查項目，把研究推向了更深的層次，進入了社會學的領域，其關注點則是所謂「訴苦」，即從「翻身農民」的視角透視土改②。相對於此，近來出現了從「倒霉者」角度來重新考察土改的新取向③。與此同時，隨着對當前土地問題的重視，人們日益認識到，土改並不是一件陳舊的往事，當代研究也需要一定的歷史縱深。土改研究遂受到更大的關注。

土改是中共進入農村之始，它開啟了其後一系列的重大變故。如果把當初的分田分地到後來的包產到戶予以貫通，可以說，中國農村變革是以土改為始終。

如果說土改中存在一個最大、最突出、也最不容迴避的問題，那就是土改運動為甚麼要搞得那麼極端？土地改革研究若不能從諸如此類的「大處」着眼，無數的具體問題將無法得到解釋，「地方史」縱然深入，也易於走入偏鋒。

一　打擊目標的不斷變更

中共公開宣傳的土改目標，是消滅「封建土地所有制」和「封建地主階級」，實現「耕者有其田」。然而，有學者提出，所謂「封建社會」的主要矛盾，並不是

* 麥港（Mak Kong）和伊莎白（Isabelle Thireau）教授參與了本文的寫作過程，並提出許多修改意見，謹致謝忱！

地主與農民間的矛盾，並且中國也沒有那麼多的地主④。根據民國年間的多次調查，可以發現地主佔有土地不到總數的40%，其中四分之一屬於「公田」(如學校田、寺廟田、宗族田)，並不能簡單等同於「地主所有」。而在華北，地主比例就更小了，甚至有的村子裏根本沒有地主。據說農民最窮者也有三兩畝地，完全沒土地者不過百分之一二⑤。我們近年的研究還表明，農民很少提出不交租的說法，因為農民如果根本不交地租，土地租佃制度也就不復存在了，在他們看來，這顯然不是一個「合理」的鬥爭目標，恐怕也不符合鄉村中大多數人的利益。農民修改地租制度，即少交一部分地租，是有可能的。在清代，地租實收率大約只有租額的80%上下，相當於畝產量的30%，遠沒有過去所說的50%那麼多⑥。

除了不認為地租是甚麼「剝削」以外，在農民頭腦裏，對土改還存在一些思想障礙，如認為土地本來是人家的(不管是辛辛苦苦掙來的，還是祖上傳下來的)⑦，怎能白拿過來(這不成了搶嗎)⑧？與此相關，許多農民相信命運，主張逆來順受⑨，並不具備「階級」和「階級鬥爭」概念。一本關於傳統農村有名的社會學著作中曾經寫道⑩：

農民對土改還存在一些思想障礙，如認為土地本來是人家的，怎能白拿過來？而且許多農民並不具備「階級」和「階級鬥爭」概念。對中共來說，農民的觀念問題若不能解決，土改就無法順利展開。

> 〔山東〕台頭村沒有固定的社會階層，也沒有大地主。這原因就是因為存在興衰繼替的家庭周期，幾十年就循環一次。需要錢時，就抵押土地。所以沒有哪個家庭會認為自己與別人有甚麼根本區別。他們重視的不是一時的財產多少。主佃之間也不存在所謂佃户和地主那種關係。

本文依託的調查點內蒙古赤峰市乾村，是一個以山東移民為主的村落⑪。土改時第一批入黨的戴玉堂(後評為中農)說⑫：

> 你說那個地富，就是你不鬥爭他，他也超不過三輩，到他孫子就窮了。他怎麼富的呢，追追他的根，百分之九十八，都是艱苦奮鬥。做大官那樣的，全國也不上去幾百個。這營子的地主富農，就沒有一個是巧來的。就說老戴家，他們老哥四個，都扛活，趕後尾都成地主富農了……

實際上，乾村的所謂「地主」擁有的土地十分有限。戴玉堂告訴我們：「要比較那口裏的那樣大的，又有勢力的大地主我們這兒是沒有。反正他就是僱長活，僱月工，有個一百來畝地，弄四五十擔糧食。」⑬

對中共來說，農民的觀念問題若不能解決，土改就無法順利展開。鬥爭對象也許不承認他是甚麼「地主」⑭；即便分田分房了，分到土地和房產者也可能偷偷給送回去⑮。一般人難於接受階級觀念，一個典型的例子說明，不僅基層幹部、普通農民對成份標準的掌握會出偏差，就是一些小地主、富農對自己究竟屬於哪個階級也心中無數⑯。所有這些人，實際上是等到共產黨來了以後，才為他們灌輸一套階級觀念並為他們評定階級。

在土改運動中，農民的觀念問題是如何解決的呢？這時，黨就顯出了其深謀遠慮和對策略的特別講求⑰。抗戰勝利後，共產黨佔領赤峰。通過開會，村民

開始學習「剝削」、「階級」等新名詞。「說服」農民的辦法很多，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開會」，每個村莊都少不了，也貫穿了運動始終。通過開會討論，人們的觀點改變了。同時，開會成為一種義務，如果不參加，就意味着被排斥，被劃到了敵對的一方，以致每一個人都無可躲避。於是被動者變成了主動者，個體變為群體，少數集聚為多數⑱。中農戴玉坤對新政權的這些宣傳產生過一些懷疑，但他無法抵禦那反覆一律的說教⑲：

> 這些詞，整天的唸叨啊，開這些會我不都參加了嗎？我不還學點嗎。……那時候那個想法吧，就尋思，地主是真正的〔地主〕麼？有那個地主麼？你趕等一開始的時候，甭管你是不是。那時候就有點亂套了，估量着你差不多有碗飯吃就想抓着你，反正把你拉淨了，……那時候就是那樣啊。

新區土改都把「清匪反霸」當作了運動的第一個階段。在傳統觀念裏，那些「漢奸」、「匪」、「霸」本來就是不道德的，現在把他們和「地主」連在一起，後者也就擔上了臭名，被抹黑了。

戴玉坤雖是個進步青年，但旋即開始的運動已「容不得他多想」。出乎意料，在這個既沒有「漢奸」，也沒有「大地主」的小村子裏，他竟被列入第一批打擊對象。

在乾村雖沒有大地主，但鄰村有一個丁姓的滿洲國大官，是個大地主，是在第一次解放後，在「反奸除霸」運動中以「漢奸」的罪名被鎮壓的。戴玉堂說：「這一解放吧，就是抓漢奸、賣國賊。不是還沒劃成份呢麼，就是些有錢的。最大的賣國賊、漢奸、惡霸，槍決一部分，趕是一般的小地主吧，沒多大事，就減租減息。」⑳在華北許多地方，一開始「地主」都是以「漢奸」的罪名被清算的。例如在馮德英的小說《苦菜花》裏，山東昆嶗山區的大地主王唯一及堂弟東芝就被說成是漢奸。當追蹤到他們的「原型」時，當地老鄉回憶說㉑：

> 那家地主本來姓馮，馮東芝有文化，曾經留學日本，而且是個很不錯的人，在我們這一帶也算是個人物。共產黨本來是想利用他的，但他一直瞧不起共產黨，土槍土炮的，42年日軍來了以後，沒辦法才把他槍斃的。可是他並沒有投降日軍，只是參加了國民黨。馮唯一是53年鎮壓反革命才槍斃的。

也許就因為同樣的道理，以後新區土改都把「清匪反霸」當作了運動的第一個階段。在傳統觀念裏，那些「漢奸」、「匪」、「霸」本來就是不道德的，現在把他們和「地主」連在一起，後者也就擔上了臭名，被抹黑了；連帶農民日常生活中的合法性觀念和是非標準，也置於一個被質疑的地位。

近年有學者指出，在複雜的社會現實中，「表達性現實」和「客觀性現實」之間並不一定是一致的。從土改到文革，農村階級鬥爭的表達性建構愈來愈脫離客觀實踐，兩者的不一致強烈地影響了共產黨的選擇和行動㉒。若是換一種觀點來看，群體心理其實就不區分現實與非現實的，也無所謂甚麼「真」、「假」之分㉓。鬥爭對象從「土豪劣紳」擴大到「中小地主」，沒有地主也要找出地主，這並非偶然，也許並不是甚麼「表達差異」或思想認識上的甚麼「誤差」，而是背後的更深層的邏輯關係，影響了人們的選擇和行動。它是按照願望，而不是真實情況思考問題的，也非簡單依靠「說服」(不但依賴明確的指示，還有各種「暗示」)。不

論地主與漢奸、地主與惡霸，都可以等同起來。這種鬥爭藝術的運用或許在「訴苦」和「革命文藝」中有最好的表現。

在乾村，與戴玉坤一起被抓的還有兩個人。一個戴玉宗，是個學生，家裏有一百多畝地，僱三個長活，被評為地主；一個徐殿卿，是買賣人，既沒有錢，也沒有多少地。戴玉坤回憶說㉔：

> 趕後來到北窪子〔行政村〕，呆了四天。把鄰村的地主黎祥〔破爛地主，寫有抄家賬〕、張春〔不夠個中農，帶國民黨抓人〕崩了，第二天就把我們三個弄回營子來，鬥爭。大車往外拉東西，轟隆轟隆地拉糧食，拉草，有啥拉啥，鍋碗盆都給你拉走了，啥都不給你留。

這反過來更促進了鬥爭的擴大化。因為害怕「二茬鬥爭」，戴玉坤被嚇得逃跑了。之後，一些本不該鬥的中農貧農也相繼受到衝擊㉕：

> 就問他富農也好地主也好，問他是不是，只要大家夥評了他，他這就是地主。不是地主富農就是地主富農了。矬子裏拔大個啊，那都得一等一等選，趕等鬥爭大發勁了，就不選了，看誰不大離就拾掇了。工作組再不來啊，還得接着鬥。還有哪個比赤貧農強一點的呢，你好一點，當不住就攤上。

「矬子裏拔大個」，這也正是戴玉坤之所以挨鬥的理由。

乾村的情況，反映出土改中並沒有堅持所謂「階級路線」。42戶人家中，就有18個成了「鬥爭戶」，佔到全村人口的40%以上，這遠遠超出了黨的規定，即新解放區土改總的打擊面，「一般不能超過戶數百分之八」㉖。在赤峰全縣，地主富農的數量已達到16%，這還不包括其他打擊對象在內。在其他一些地區如晉綏、太行等，地富也普遍劃到20%以上（這種地方多「錯訂」了一半以上）。對此的解釋是：「鬥爭要深入，打擊面要擴大」㉗、「他不這麼鬧騰，他發動不起來」㉘。

乾村的情況，反映出土改中並沒有堅持所謂「階級路線」。「鬥爭戶」佔到全村人口的40%以上，這遠遠超出了黨的規定，即新解放區土改總的打擊面，「一般不能超過戶數百分之八」。

在乾村18個「鬥爭戶」裏，有地主4戶，富農6戶，中農和貧農8戶。當地這些「地主」都只是僱工，而沒有出租土地，按政策嚴格說來，應劃為富農，屬於「資本主義經濟」。事實上，不僅在內蒙，在東北的遼闊土地上，大多數這樣的富農或「經營地主」，都被當作了「封建經濟」，一律清算了。在乾村的鄰村，還有只有一、兩畝地的地主，也被清算㉙。我們曾經問一位參加過察哈爾土改的老幹部：「佔有和出租多少土地才算地主？」他回答說：「只要出租土地！」「一畝地也算？」「一畝也算。」㉚

乾村的富農實際只能被算作中農（戴玉坤即是其一，後被改正）。在任何一個鄉村，中農都佔很大比重。韓丁（William Hinton）寫道，嚴重的是許多中農也受到了地主富農同樣的對待㉛，並「造成鄉村中的普遍恐慌」㉜。開始認識到共產黨「厲害」的戴玉坤說：「恐怖那就是他隨時隨地就抓人，那時候就都害怕了。……頭一次沒抓人啊，二次解放來抓的人，才知道共產黨厲害了，……誰也不知誰攤上。」㉝戴玉堂也說：「那時候都不知道誰挨鬥，那真危險。……哎，

那都提心弔膽的，家有點啥麼，有一個車，有幾個牲口，有時候僱短工了，那有點啥。那都害怕，那一歪歪嘴就完。」㉞

檔案記載說：「很多人不管是中農、或貧僱農，只要稍微有口飯吃的，就非常害怕，不知道自己甚麼時候挨揍。」這在赤峰成為一個普遍的現象。口號是「瘦中抽肥，羊群裏找大個」、「鬥了大戶鬥小戶，鬥了小戶鬥幹部」；「有包就鏟，有凹就平」；「一切都平」，「家家平」、「樣樣平」；「『有』就鏟」㉟。於是，地主富農害怕，中農也跟着害怕。不止中農，連有口飯吃的貧僱農也非常害怕。因為中農的糧食鏟得差不多了，就輪到自己頭上呢！即便是「翻身」的貧農也要遵循一定的規則，「貧農」這個身份並不能保障他們平安無事。戴玉坤說：「沒錢的窮的是破爛地主，整你！你沒錢我不要你錢我整你人。你就是窮八輩你嘴不老實，你是壞份子，給你扣帽子，一樣整你。」㊱

打人在土改中也是非常普遍的現象。據檔案記載，雖然領導多次提出：打人要少，不要亂打亂拖。但很難為幹部接受，亦未貫徹。幹部中左傾情緒甚為濃厚，認為吊、打、拖、烙是鬥爭地主、進行「挖浮」(浮財) 的唯一手段。結果，在赤峰，每鬥必打，以打或毒打為佳㊲：

許多中農也受到了地主富農同樣的對待，連有口飯吃的貧僱農也非常害怕。因為中農的糧食鏟得差不多了，就輪到自己頭上。即便是「貧農」，這個身份並不能保障他們平安無事。

> 吊人很普遍，甚至還有甚麼凍、燙、烙、拖的現象，成了一種「風氣」、「規矩」，「有鬥必打」，不打總覺鬥爭沒勁。……拖人的時候，把其他地主富農都押到外面看着。結果這些人嚇得丟了魂一樣。有的當場就說我可坦白啊。

體罰並不是出於本地農民的意願。因為「本營子拉不下臉來」，常常需要外村積極份子來參與鬥爭。乾村村民相處比較融洽，他們或對被鬥戶作暗中保護，或虛張聲勢，蒙蔽外來幹部。戴玉坤逃跑後，他的老婆被拖，「那時這營子老百姓都出來看。有一些老頭老婆就拽着，沒拖。趕鬥爭戴玉宗〔早先抓的三人之一〕，在高粱地，順着壟溝拖，穿着棉褲棉襖，也沒真拖。趕打了，弄個氈子擱炕上，啪啪地打氈子。『哎吆，哎吆』，實際沒打人。」㊳土改積極份子王瑞華說㊴：

> 烙〔富農〕戴玉祥老婆〔頂數她燙的厲害，被「烙個腰帶」〕，打〔貧農〕徐儉家的〔「扒了光腚打」〕，在跟前我全掉了淚了。那是真打嗎，那是假打，那個傅區長〔延安幹部〕在外邊啦，背着手聽着。弄着可似打呢，實際他打着凳子呢。

當然，也有「真打真吊」的，烙，也死過人。當地群眾反映說：八路軍來了比滿洲國殺的多 (儘管殺的是壞人，好人沒殺一個)；對地富，赤西大部分地區一律掃地出門㊵。據了解，當年在一些地方 (如太行老區) 差不多把地主都殺光了㊶。據估計，土改過程中約有300至500萬人喪生，他們大多數是中小規模的地主，大多數是被活活打死的㊷。

這些做法的目的之一是起一種「震懾」作用㊸，似乎非如此就不能破除各種舊有的合法性觀念。它突顯出，這場運動的一切 (無論是開會、訴苦)，都並非純粹「說理」，而是以武力和暴力恐怖為後盾㊹。

革命的對象，原本是一個「制度」，現在卻變成一批個人；原來是「土豪劣紳」、「大地主」，也演變為村村非有不可的「土老財」；而且先驗地確定一個高比例(10%)、數目達3,600萬的人口為「敵」(當時全國人口估計為3億6,000萬)，也為中國傳統所無。它終於越過了一般地主，而指向了一個社會階層。

過去接觸過一些太行區的老幹部，他們講起來始終不明白當地土改時，為何要把幾個小學教員從城裏叫回村來一律打死？後來他們才了解到，在「惡霸」之外，還有所謂「善霸」、「不霸」，如南方新區的一些小學校長、醫生等。《苦菜花》的「原型」馮東芝就有幾分近似於一個「善霸」，所以被槍斃了。

乾村的徐恩因「說破壞話」被抓起來。民兵隊長王鳳儀回憶說：「我抓他，只為他這麼一句話，哎，『操他媽的，你看那幾個種，藉着共產黨的事你看脹巴的』，這樣的人你不抓他，不行。就得抓他，打打他的威風，要不他給你起破壞作用，他一句話，你兩天工作都做不過來。」㊺看着挺傲、挺威風的徐恩，雖「家裏沒多少東西」，卻被定為富農。他也許還不夠稱「霸」，但所有的「霸」，大約都是加上一個「地富」的名義給鎮壓的，有沒有地、有多少地，都不重要。因為他們說話有影響力，具有一定的威望，正是一地文化傳統的代表。如果說此前運動還借助了某些原有觀念，至此就無須任何假借了。這終於使運動達到了徹底反傳統的地步。

據估計，土改過程中約有300至500萬人喪生，他們大多數是中小規模的地主，被活活打死。這些做法的目的之一是起一種「震懾」作用。它突顯出這場運動是以武力和暴力恐怖為後盾。

過去人們想當然地以為，土改必然使農村中大多數人受益，得到大多數人擁護。現在看來，這一所謂「多數」和「少數」可能要顛倒過來。

通過運動，終使土改成為觸動每個當事人身心的大革命。從某種角度來看，農民也都接受了黨的說法，成了「共謀者」，不管主動被動，或受到打擊與否。如戴玉坤一開始「的確也抵觸」，後來再一尋思，這是一個「新社會」了，要講完全不同的另一個理兒，所以「聽之任之」㊻。其實，所謂「合法性」，其背後不過是個「理」字，「怕」的背後，也有一個「理」在。戴玉坤、戴玉堂也多次說到有兩個「理」，不過是視乎站在哪種立場來看罷了。

結果，黨達到了對農村社會的最大掌控。這難道不是土改的最大收穫？

二　內在邏輯及長期效應

在土改中，問題的「根源是共同的，那就是極端主義」。韓丁說：貧苦農民帶着這種極端主義打碎了一切封建枷鎖，又帶着它進行了平分土地運動；當時，我們思想上的最大問題就是：「為甚麼整個運動出了那麼大的偏差？」㊼問題也可一言以蔽之：為甚麼不可以實行「和平土改」？事實上，中共曾幾次提出實行「和平土改」的主張，如1946年曾為此徵詢黨內意見(並在陝甘寧試行)；1950年，「由於戰爭已經結束，關起門來辦事的時期已經過去」，打算進行比較溫和的土改，但都未能如願㊽。這是甚麼道理呢？除了上述當事人的具體解釋及「小邏輯」之外，還有沒有其他的「大道理」？

土改的目的，最初的說法是為了解放生產力和發展生產。但是土改的這種作用，一時間卻難以看清，有時還不難發現相反的例證。如各地都有經驗表

明，土改後的頭一二年，生產往往出現下降㊾。不管平分土地對於經濟發展具有怎樣的作用，它卻不是當時革命的中心工作；對於中共來說，此刻的任務只有一個：武裝奪取政權。在這種情況之下，土改成為一種政治性的、為武裝鬥爭服務的手段，也就無足奇怪。

儘管不免於「政治土改」之譏，「參戰支前」作為前一說法的補充，日益得到重視。正如張鳴強調：「如果僅僅為了以解決土地問題而爭取農民的支持，那麼大可不必採用那種無論從哪個角度看都過份暴烈的手段，完全可以也應該採取減少震蕩的和平方式。事實上，這一時期的土改主要是一種戰爭動員，分配土地只是動員的手段之一，或者說動員的藉口，一旦實現了佔有區域的戰爭動員，土改運動隨之停止」㊿。

不過，土改在戰爭動員中的作用真的有那麼大嗎？例如，1948年毛澤東指示中原「新解放區必須充分利用抗日時期的經驗」(51)，其核心就是「反奸除霸」和「減租減息」，而不是土改。為此，也可以說土改在「解放生產力」和「參戰支前」兩個目標之外，還有一個過去一直沒有說清的目的，那就是「重組基層」。這點也未為當事人全部忽視，如杜潤生曾提出將「發動群眾整頓基層」作為土改的第一個「最基本的環節」，毛澤東也代表中央表示贊同(52)。重組基層並非始於土改，但不經過土改即無法造成如此的大變動，也不可能造成農村舊有的大破裂、大滌蕩（相比之下，日本侵華期間的一些做法如「大鄉制」等，只是躲避了矛盾而並沒有解決它）。所以說，中共的土改不僅是「改朝換代」，而且是「改天換地」，它不可避免地要走上「鬥爭土改」的道路(53)。

重組基層並非始於土改，但不經過土改即無法造成如此的大變動，也不可能造成農村舊有的大破裂、大滌蕩。中共的土改不僅是「改朝換代」，而且是「改天換地」，不可避免地要走上「鬥爭土改」的道路。

赤峰土地較多，乾村每個農民分得了六畝土地。一些僱農得到了地主的房子，由於並沒有鬥出多少浮財，有的民兵只是「分到一個缸，再就是一個壇子，就這麼兩個玩意」。搜查出來的大煙、金銀，則「一律交縣」了。由於「咱們這塊土地稀鬆，要多少有多少」(54)，分配土地並沒有解決多少問題(55)。土改以後幾年，赤峰的農業生產不但沒有上升，反而出現了一場饑荒。

同樣，在太行張莊，一些人家被當做剝削者鬥了，其他光景較好的人家也怕挨鬥。「割韭菜」迅速蔓延。相當一部分人徘徊觀望，只要能生產出夠全家糊口的糧食，就不再繼續努力(56)。在太行山東麓的十里店，中農「人人自危」，擔心有一天會整到自己頭上。他們又把破衣爛褂穿了起來，注意在人前只吃粗糧。有的賣掉了驢子，而很少往地裏施肥。「生產，不可避免地下降了」(57)。

乾村出現饑荒的原因，一是剛分到土地的農民有「變天思想」，「怕國民黨來再給搶回去」，從而影響了生產；二是鬥爭的時候糟蹋了一部分牲畜和生產資料；三是一些新分到地的農民有着不愛勞動的習慣，或勞動技能不行，「沒牲畜打不下糧食啊，窮人地種不好，有錢的都垮了。那一年才困難」(58)。「消極、浪費、怠工」，是赤峰檔案材料給當時農民行為所作的總結(59)：

> 一些中農和貧僱農有東西在家，等着挨鏟，一天殺豬宰羊，吃飽呆着。……貧僱農看到中農都挨鏟了，他們想：「好好幹活管啥呀！也誤不了挨鏟」。貧農分到東西也大吃而喝；就是沒人幹活；「我們將來過好了也得

> 挨鬥」。煙民的想法是，餓死沒關係。反正共產黨不叫窮人餓，他們說誰有吃誰的。「從打去年春鬥爭一開始，我就沒心腸子過日子也沒有好好幹活」。……有的群眾不敢打柴，有的中農在一起哭，「不如扎煙針刨別人去」，「扎窮了算了」。有一個上中農從前非常勤苦，從打鬥爭一開始，他就不幹活了，「怕趕到別人家去」。

這就自然引出了重新評價土改的經濟成就和1950年代初期中國農業效績的問題。

在土改中，農民雖分得了土地，但仍是「缺這少那」(如畜力、農具、種子、資金)。即便查獲了一些浮財，其分散和浪費也不可避免。打擊工商業的結果更造成社會經濟生活的脱節和周轉困難。這些都可以視為「客觀原因」，而不一定是農民的「主觀意志」和「主動行為」；但狠狠打自己的耳光，說「活該、活該」；整天殺豬宰羊吃飽呆着；沒人幹活，不幹活，不好好幹活，這些主動放棄「積極性」的行為就可以算作不折不扣的「反行為」了。這對生產的影響無疑是巨大的。儘管他們並非有意對抗，只不過身不由己而已。

在土改運動中農民有沒有「反行為」呢？近年來不斷有學者這樣詢問[60]。我們的答覆一直是「沒有」。為甚麼這樣說呢？因為「反行為」本是指集體經濟時期，農民針對政府的制度規定，「反道而行」的那些行為，如偷拿、瞞產私分等。土改，似乎還屬於另一個歷史階段。但從以上材料看來，土改時期農民其實也是有「反行為」的。

土改以後，農民一方面害怕致富，同時也通過他們的「反行為」抵制了黨提出的高產要求，並在一定程度上，成功地「壓低」了產量。這是集體經濟時期農民「反行為」的主要方式之一。

農民的反應不是沒有道理的。因為土改運動造成了多重合法性的喪失。首先是在生產資料上，千百年的傳統被完全打破，許多土地和大牲畜說拿就拿走了，至於新分的地又會有甚麼保證(果然幾年以後就收回了)？在生產上也存在同樣的問題，「富有」將可能使農民淪為鬥爭對象，失去人身安全的保障。這樣，一個邏輯導致了農民的另一個邏輯，某種「互動」就這樣產生了。

土改以後，農民一方面害怕致富，同時也通過他們的這些行為抵制了黨提出的高產要求，並在一定程度上，成功地「壓低」了產量(「壓產」，是集體經濟時期農民「反行為」的主要方式之一)。看看早期那些增產合作社的記錄，就可以得知兩者的距離有多大了(當然它被解釋為合作化優越性的結果；而所謂農民保守、落後，不肯使用新的技術，也成為一種公式化的簡單說法)。

傳統中國本是一個「非充分發展」(「發展不充分」)的經濟體[61]。中國糧食產量在1952年為3,278億斤，恢復了往日和平狀態的正常水平(但人均不如，在經濟作物生產上問題更大)；1955年僅增加到3,679億斤。黨期望合作化後能增產30%，就是1,000億斤糧食[62]。這可望而不可及的1,000億斤糧食，幾乎成了它的夢魘。因此克服「生產到頂」的思想，即成為當時工作的一個重點。

「黨給了你土地，你能不聽黨的話嗎？」這成為土改以後黨的「強勢話語」之最和全部工作的槓桿。為此，中共提出土改後「農村黨的精力的最大部分，必須放在恢復和發展生產」上去[63]，並做了一系列的政策調整(如鼓勵「發家致富」等)。但它取得的成果卻是有限的：農民缺乏「積極性」仍是最大的問題。試

問：如果土改以後就出現了如同日後包產到戶頭幾年那樣的大增產（糧產增加30%，約2,000億斤，到1984年「供過於求」，出現「賣糧難」），那還用再搞甚麼合作化嗎？

土改以後，赤峰出現了連續三年的大饑荒。戴玉堂回憶說：「48年，49年，50年，那三年呢都完蛋，打一百多斤，五十來斤。都餓的，地淨草。」[64]檔案記載：三分之一人口斷糧，三分之二只能在野菜中摻很少糧食。部分農民只能顧得奄奄的待息生命；餓得死去活來，嚴重痛苦[65]。於是，土改工作團改作春耕工作團，提出「今年不要荒一畝地，不准有懶漢，人人都要勞動」，並立即開始了互助合作運動。當然，饑荒並不是各地普遍的現象，但在張莊和十里店，土改之後都隨即開展了互助運動，卻不是偶然的。從1948年起，乾村的互助運動屢遭挫折，但卻屢仆屢起，直到以後成為一個模範合作社。

共產黨通過土改獲得了對中國農村極大的掌控能力——通過「暴力」，也通過「強勢話語」；針對着「富裕階層」，也觸動了「貧苦農民」。這種革命邏輯使農村導向了集體化，也導向了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

運動所造成的損失和浪費不僅在農業上，也破壞了工商業。這並不是「解放生產力」，而看似相反。如上所述，鬥爭也早已超出了「反封建」的範圍，再加上「有包就鏟，有凹就平」，「家家平」、「樣樣平」的絕對平均主義，這就決定了土改不可能隨着戰爭動員而「停止」，也決定了它不僅僅是「新民主主義」，而是帶有強烈的「社會主義革命」的性質。在這中間存在的多重邏輯，不但規定着土改運動的命運，也規定着其後鄉村革命的走向，其結果均超出了大多數當事人的想像和意料[66]。在如此巨大的、具有歷史性的社會變動面前，只突顯出個人能力的渺小和無由作主。常常有人議論「歷史沒有目的」，其實這一目的只是很難認識罷了。人們的解釋，也多是淺層次的，有如盲人摸象。從群體心理學的角度來看，那些事件的「原因」，也不外乎半真半假、亦真亦幻。

三　結語

共產黨通過土改獲得了對中國農村極大的掌控能力——不但通過「暴力」，也通過「強勢話語」；不但針對着「富裕階層」，也觸動了「貧苦農民」——它不會「到此為止」，也是「收不住」的。稍後就會發現，自土改為始的這種革命邏輯，不但使中國農村導向了集體化，也導向了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運動。直到幾十年後，它因動力耗散，邏輯鬆懈，才終於失去目標，以「地富摘帽」和包產到戶為標誌的農村改革於是發生。而這一切，都「肇端」於土改，也「結束」於土改（包產到戶）。

按照社會學的某種要求，再引申幾句。自土改開始，在中國農村，共產黨取得了一場又一場運動的勝利，但徹底鏟除傳統法理的同時，也遇到了空前的「道統」問題（或稱「合法性」問題，又稱「公平」「公正」或「產權關係」等問題），昔日宋儒有言：「天下同之，之謂大公；天下中正，之謂皇極。……善為天下者必先持皇極，而致大公也；不善為天下者必先放皇極，而廢大公也。」[67]土改後數十年時間，都是「道義」之「放」、「廢」的結果。幾十年，一以貫之，可以說直到今天，問題始終沒有解決。

註釋

① 參見高王凌：〈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農村制度研究報告》，第3號，1994。隨後，這一篇內部報告被北京和香港的幾所大學用為教材。又見網上文章，www.bjsjs.net，2004；杜潤生：《杜潤生自述：中國農村體制變革重大決策紀實》（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頁17-20。

② 參見孫立平、方慧榮等人的一系列論文，茲不贅述。

③ 參見劉洋：〈征服——一個村莊土地改革的口述史研究〉，中國人民大學中共黨史系碩士論文，2004。

④ 如「關中無地主論」等，參見秦暉、蘇文：《田園詩與狂想曲——關中模式與前近代社會的再認識》（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1996）。

⑤ 王耕今的口述，1996，訪談者：劉小京、盧暉臨。

⑥ 參見高王凌：《租佃關係新論——地主、農民和地租》（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5）。

⑦ 在太行山麓張莊，一說到土地制度本身，許多人就給搞糊塗了。認為地主的土地是合法購置或祖上傳下來的，就應該交租子。韓丁（William Hinton）著，韓倞等譯：《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頁144。丁玲的《太陽照在桑乾河上》中，一地主說：「咱有幾畝地麼，又不是偷來的，又不是搶來的，還不是祖先留下的？」又一個說：「田地不是祖先留下的，一點一滴都是他一個人掙的。」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3），頁146、157。

⑧ 一個老農說：窮人「翻身總得靠自己受苦掙錢，共人家的產，就發得起財來麼」？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15。「分地？那不是搶嗎？」尤鳳偉：《小燈》，《中篇小說選刊》，2003年第4期，頁56。

⑨ 他們相信該窮該富是命運注定的，自己是沒有力量也沒有權力來改變的。他們像綿羊一樣馴服，像豆腐一樣任人擺布。馮德英：《苦菜花》（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2003），頁3。

⑩ 楊懋春著，張雄、沈煒、秦美珠譯：《一個中國村莊：山東台頭》（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1），頁129-30。

⑪ 該村時屬熱河省，約有1,300畝土地，42戶人家。參見劉洋：〈征服〉。

⑫ 戴玉堂（79歲，中農）訪談，2005年2月，赤峰。

⑬ 戴玉堂訪談，2003年9月，赤峰。隨後我們可以發現，乾村那幾個小地主並不夠格。在丁玲筆下，農民是區分大、小地主，普通地主和惡霸地主的，「只是，〔涿鹿暖水屯的鄰村〕孟家溝有惡霸，咱們這裏就只有地主了；連個大地主也沒有。」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53。

⑭ 劃分階級時，不同成份的人分坐兩邊，一邊說：「某某是地主」，另一邊說：「我不是！」周曉虹：《傳統與變遷：江浙農民的社會心理及其近代以來的嬗變》（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152。

⑮ 在丁玲的筆下，佃戶侯忠全對命運已經投降，甚麼樣的日子都能泰然的過下去；還說是「前生欠了他們的」，因此把分給他的地偷偷退了回去。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108。

⑯ 據說江蘇昆山周莊鎮一個蔣姓偽鄉長，「在鄉裏只有20多畝地，〔在土改運動時〕以為自己能分到他人的田地就積極要求回鄉分田，結果被評上了地主」。周曉虹：《傳統與變遷》，頁152。

⑰ 黃仁宇：《黃河青山：黃仁宇回憶錄》（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1），頁338。

⑱㉓ 莫斯科維奇（Serge Moscovici）著，許列民、薛丹雲、李繼鴻譯：《群氓的時代》（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239；112。

⑲ 戴玉坤（87歲，中農）訪談，2003年9月，赤峰。

⑳ 戴玉堂訪談，2003年8月，赤峰。

㉑ 王琳：〈《苦菜花》之「苦」的生產〉，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㉒ 黃宗智：〈中國革命中的農村階級鬥爭——從土改到文革時期的表達性現實與客觀性現實〉，載黃宗智主編：《中國鄉村研究》，第二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頁66-95。「誤差」之一表現在桑乾河畔，雖然暖水屯並不是沒有更大的地主。但它給我們最大的感受，就是運動之初確立「鬥爭對象」之難。終於選上了一個只有十畝地的「漢奸」錢文貴，才打開局面。借一個老幹部的口說：像這種新解放區，老百姓最恨的是惡霸漢奸狗腿，還不能一時對地主剝削有更深的認識，也看不出他們是一個階級。所以第一步還是要拔尖。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258。

㉔ 戴玉坤訪談，2005年2月，赤峰。在丁玲的筆下，有着對鬥爭大會的生動描述：錢文貴被民兵按得跪了下去，群眾猛然得勢，於是又騷動起來。戴上的紙帽子把錢丑角化了，他卑微的彎着腰，曲着腿，他已經不再有權威，他成了老百姓的俘虜。……一樁樁的事訴說着，有些人問急了，便站到台上來，敲着他問。底下的人便助威道：「打死他！打死他！」……一夥人都衝着他打來，也不知是誰先動的手，有一個人打了，其餘的便都往上搶，後面的人群夠不着，便大聲嚷：「拖下來打！拖下來！大家打！」……幾千年的深仇大恨，所有的怨苦都集中到他一個人身上了；據說，孟家溝打死惡霸陳武已經把其他地主「嚇壞了」。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296-99、251。

㉕ 戴玉坤訪談，2005年2月，赤峰。這一改革，要把全村都鬧成窮人……聽說扳倒了地主扳富農，扳倒了富農扳中農。如今只有窮光蛋才好過日子。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97、199。《小燈》記載了排富戶時積極份子和工作隊員的談話，當問到排多少富戶時，答：「有多少就排出多少來。」「富戶的標準呢？」「這沒有定規，……比方一群豬，哪幾個頭個大哪幾個頭個小不是一眼就分出來了嗎？」尤鳳偉：《小燈》，頁54。

㉖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一卷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頁1250。按戶數計是百分之八，按人口計為百分之十。

㉗㊼㊻ 韓丁：《翻身》，頁229；249、707；249。

㉘㉙㊱ 戴玉坤訪談，2003年8月，赤峰。

㉚ 徐衛訪談，2002年，北京。赤峰與察哈爾，還有丁玲筆下的晉察冀桑乾河畔都是抗戰以後才開始土改的，它們在運動的進程和特點上，都有許多近似之處。

㉛ 他還寫道，聽說毛澤東看了綏德的報告，了解到有一個村子沒收了二十七戶中農的財產，說：「這種事最可怕！比帝國主義更危險。」韓丁：《翻身》，頁280、470。

㉜㉟ 〈赤峰縣平分土地總結〉，1948年5月17日，松山區檔案館檔案，1-1-26。

㉝㊻ 戴玉坤訪談，2003年10月，赤峰。

㉞ 戴玉堂訪談，2003年10月，赤峰。

㊲㊵㊹㊾ 〈赤峰縣土地工作與整黨工作初步總結〉，1948年6月13日，松山區檔案館檔案，1-1-26。

㊳㊴ 王瑞華（78歲，中農）訪談，2003年10月7日，赤峰。

㊶㊽ 參見高王凌：〈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

㊷ 黃仁宇：《黃河青山》，頁275。通常的解釋是說：「只有當農民被逼得忍無可忍時，他們才會行動起來。一旦行動起來，他們就要走向殘忍和暴力的極端。」韓丁：《翻身》，頁60。「農民的心理是，不鬥則已，一鬥就要往死裏鬥。他們要求報復，要求痛快。有些農民常常會不管三七二十一，一陣子拳頭先打死再說。村幹部也擔心將來的報復，所以一不做，二不休。」丁玲：《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頁112、177、280。1951年，參加全國政協西南土改工作團的章乃器（團長）不同意肉刑吊打，不贊成眼開眼閉地執行政策。為此川東區黨委發出指示：「連激於義憤也不許打」，但在後來又受到批評，說是不利於追「果實」。于學忠反映：吊打時婦女離開，農民回頭看幹部。梁漱民提出三個問題：一、變相肉刑何時始？二、包辦代替何時始？三、幹部有無暗示吊打？還說：追果實而打與義憤而打不同。章立凡：《記憶：往事未付紅塵》（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79-80。

㊸ 黃樹民是這樣使用「震懾」這一詞彙的：在土地改革時，鄭姓管家遭到處決，村裏的富農被批鬥，大家記憶猶新，至於沒有人敢反對的第二個理由，我相信是農民被政府震懾住了。黨不是解救了他們，不用再像從前一樣吃苦受難嗎？黃樹民著，素蘭、納日碧力戈譯：《林村的故事：1949年後的中國農村變革》(北京：三聯書店，2002)，頁50。

㊹ 如《李友九回憶錄》載：農民階級與地主階級的較量，「八路軍已經替我們做好了一半，現在槍杆子在我們手裏，政權在我們手裏。」李友九：《李友九回憶錄》(山西省新聞出版局內部圖書，2003)，頁10。否則，將首先面臨還鄉團的反撲，或犯「急性土改」的錯誤。

㊺ 王鳳儀(81歲，中農)訪談，2004年10月，赤峰。

㊾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一卷本)》，頁130，註一。據說原因主要是地權還沒有確定，農民的生產情緒也還有些波動等。

㊿ 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華北地區土地改革運動的政治運作(1946-1949)〉，《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3年6月號，www.cuhk.edu.hk/ics/21c/supplem/essay/0205048.htm。

(51)(63)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一卷本)》，頁1327；1314。

(52)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107。

(53) 以上參見杜潤生：《杜潤生自述》，頁20；高王凌：〈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幾年以前高王凌曾和秦暉談論土地改革，不約而同地說，它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並不是在土地問題；民國年間激烈爭論的兩派之一，以為土地改革即可根本解決中國的問題，近年包產到戶以後，土地分配最為平均，但農民問題獲得「根本」的解決沒有？直至今天，土地仍是農村問題的關鍵嗎？如劉君代(哈佛大學博士候選人)所說，今日土地仍然只是一條「輔線」，而非甚麼「主線」。

(55) 陳公博曾寫道：分土地對大革命時的士兵缺乏吸引力，他們來當兵，是為着別一種希望。陳公博：《苦笑錄》(北京：東方出版社，2004)，頁75。賽爾登(Mark Selden)引用斯諾(Edgar Snow)的話說，(西北)土地不值錢；江西時期革命的失敗，毋寧說是農民缺少根本上的土地訴求。賽爾登著，魏曉明、馮崇義譯：《革命中的中國：延安道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頁92。

(57) 大衛．柯魯克、伊莎貝爾．柯魯克(David and Isabel Crook)著，安強、高建譯：《十里店——中國一個村莊的群眾運動》(北京：北京出版社，1982)，頁14。

(58)(64) 戴玉堂訪談，2003年9月24日，赤峰。

(60) 高王凌與黃宗智(2001)、劉小京(2005)的談話和私人信件。

(61) 高王凌：《經濟發展與地區開發——中國傳統經濟的發展序列》(北京：海洋出版社，1999)。

(62) 陳雲：《陳雲文選(1949-1956年)》(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238。1956、57年數字的不可靠，參見高王凌：〈1956年的大減產〉，未刊稿。

(65) 〈赤峰縣春耕情況報告〉，1948年4月15日，松山區檔案館檔案，1-1-25。

(66) 黃仁宇說：「在延安發起運動的人士，他們很少能預期到，這種運動的動力，最後會將他們捲入文化大革命；在毛時代的中國，國家經濟持續25年類似戰爭的狀態，正是土地改革的自然結果。」黃仁宇：《黃河青山》，頁37、544。我們也可以說，它在很大程度上規定了以後農村情勢的發展，而與所謂「工業化」等並無必然的關聯。

(67) 契嵩：《皇極論》，卷四，引自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81。

高王凌 中國人民大學歷史學院教授

劉　洋 中國人民大學黨史系博士研究生

土改與中共執政地位的確立

● 羅平漢

中國大陸的土地改革運動是分兩個階段進行的。第一階段為1946至1949年，主要是在老解放區進行土改；第二階段為1950至1952年，主要是在新解放區進行。土地改革運動對於中國共產黨執政地位的確立，意義非同尋常。

一　最有效果的戰爭動員

中國特殊的國情決定了中國共產黨進行的革命不能以城市暴動的方式一舉取得政權，而只能在農村積聚革命力量，走農村包圍城市的道路。因此，自1927年國共合作破裂、確立武裝反抗國民黨統治的總方針後，中共長期在農村開展武裝鬥爭，農村成為中國革命的主要區域。

農民考慮更多且更直接的，是參加革命能否帶來實際的利益。如果革命帶來的只有危險與犧牲，而不能改善其經濟條件與政治地位，農民是不可能投身於革命的。

既然革命的重心在農村，這就決定了革命的參加者主要是農民。組織動員農民參加革命，成為革命成功的先決條件。那是一個產生革命激情的年代，也是一個產生革命理想主義者的年代，對於革命的組織者、發動者而言，革命是為了實現自己崇高的理想，雖然他們當中的許多人可以為了自己心目中的理想獻出所有，然而，長期勞作於偏僻農村的農民，則不可能有革命組織者那種崇高的理想和堅定的信念，更不會有天然的革命自覺。中國農民在通常情況下總是慣於忍受，歷史上農民揭竿而起的事例雖然屢有發生，但這種情況往往出現於農民走投無路之時。而南京國民政府建立後，雖然農民的處境沒有絲毫的改善，但客觀而言，農村的現狀也並未因南京政府的建立而迅速惡化。於是，一個重大的問題擺在革命的組織者和領導者面前：怎樣才能動員農民參加革命？

農民能否參加革命，如何啟發他們的階級覺悟固然重要，但農民考慮更多且更直接的，則是參加革命能否帶來實際的利益。如果革命帶來的只有危險與犧牲，而不能改善其經濟條件與政治地位，農民是不可能投身於革命的。同

時，革命的目的雖然是解放生產力並最終發展生產力，但革命本身是對現存社會制度的衝擊與摧毀，因而在革命的進程中可能會造成對生產力的破壞。也就是說，革命本身不能促進生產，發展經濟，增加社會財富。革命的組織者和領導者所擁有的僅是革命的勇氣、膽識和信念，而除此之外別無長物。要讓農民從革命中得到物質利益和政治利益，就只能對現有的社會經濟資源和政治資源進行再分配。唯一可行的辦法，就是在沒收地主階級的土地和其他財富之後分配給農民，同時打破舊有的農村社會秩序，剝奪鄉紳階層原來在農村的社會控制權，讓最積極參加革命的那部分農民分享對鄉村社會的控制。所以1927至1936年的國共內戰中，土地關係的變動就成了中共動員農民參加革命的最有效方式，而這段歷史也就被稱之為土地革命戰爭。

進入抗日戰爭時期，中共的土地政策發生了重大改變，由十年內戰時期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轉變為減租減息政策。因為抗日戰爭是一場民族戰爭，需要動員全民族抗日，即使是地主，只要他們不願當亡國奴，有抗日要求，也要團結爭取他們參加抗日民族統一戰線，使其為抗戰出力。這樣一來就出現了一個難題：要農民抗日，必須給農民好處；要地主抗日，不能再沿用過去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於是，中共提出了減租減息的政策。土地還是地主的，但要減輕農民的負擔。這樣，地主的根本利益沒有受到損害，農民也從減租減息中得到了實際的好處，因為減輕了負擔，並且地主不得隨意退佃。實行這一政策，農民覺得共產黨好，跟着共產黨抗日；地主覺得經濟上沒有吃太大的虧，政治上沒有當亡國奴，跟着共產黨總比當漢奸強。

要農民抗日，必須給農民好處；要地主抗日，不能再沿用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中共提出了減租減息的政策。土地還是地主的，地主的根本利益沒有受到損害，農民也從減租減息中得到了實際的好處。

1945年8月抗戰勝利後，雖然全國人民熱切盼望和平，不希望再發生戰爭，但國共兩黨的領導人都清楚，戰爭是不可避免的。自抗戰進入相持階段後，國共之間已是磨擦不斷，有時甚至快到了重啟內戰的邊緣。經過八年抗戰，國共兩黨的力量其實都得到了發展，兩黨都希望建立自己心目中的新中國，因而抗戰一勝利，內戰的硝煙便再起。到了1946年春夏之際，形勢已經基本明朗了，全面內戰已到了一觸即發的地步。在經過長期的戰爭之後，如何動員解放區農民繼續參軍參戰，成為中共領導人不得不着重考慮的首要問題。而抗戰期間在土地問題上減租減息這種看起來兩全其美的政策，顯然不能再維持了，因為租息已沒有再減的空間，農民的要求是從地主手中得到土地。

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召開會議專題討論土地問題。毛澤東在講話中指出：國民黨統治地區人多，有大城市，有外國幫助，他大我小。但是，國民黨有一大弱點，即不能解決土地問題，民不聊生。我們只有依靠人民同他們作鬥爭。如能在一萬萬幾千萬人口中解決土地問題，即可長期支持戰爭，不覺疲倦；解決土地問題，是一個根本的問題，是一切工作的基本環節，全黨必須認識到這一點①。這次會議還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土地問題的指示〉(以下簡稱〈五四指示〉)，指出：各地黨委在廣大群眾運動面前，不要害怕普遍地變更解放區的土地關係，不要害怕農民獲得大量土地和地主喪失土地，不要害怕消滅農村中的封建剝削，不要害怕地主的叫罵和誣衊，也不要害怕中間派暫時的不滿和動搖；相反，各地黨委要堅決擁護農民一切正當的主張和正義的行動，批准農民獲得和正在獲得土地。〈五四指示〉要求各地黨委必須明確認識到，解決解

放區的土地問題是共產黨目前最基本的歷史任務，是目前一切工作的最基本的環節②。隨後，各解放區都將貫徹〈五四指示〉、組織開展土地改革運動，作為戰爭動員最主要的方式，並以「實現耕者有其田」作為發動農民的響亮口號。

在全面內戰即將爆發之際，土地改革運動的啟動，就顯示出了特別重大的意義。一方面，它滿足了農民的土地要求，使他們深切地感到，只有中國共產黨，才能使他們真正成為土地的主人，從而堅定了他們跟共產黨走的決心。另一方面，中共又告訴他們，要保衛自己剛剛獲得的土地，保衛勝利果實，僅僅推翻了本村的地主還不夠，還要打倒地主階級的總後台蔣介石。對於中共而言，要取得在全國的執政地位，就必須推翻國民黨的統治，打倒蔣介石；而對於當時解放區的普通農民來說，他們對於國民黨與蔣介石的印象是相對抽象的。那麼，怎樣將抽象的蔣介石變成具體的蔣介石？中共除了廣泛宣傳戰爭的自衛性質外，還通過土地改革運動使農民認識到，其實他們身邊的地主富農及其爪牙，就是南京的蔣介石在本村本鄉的代理人，就是一個個小蔣介石，不徹底打倒南京的蔣介石，村裏的小蔣介石就會組織還鄉團進行反攻倒算。而要打倒蔣介石，就必須武裝起來保衛解放區，大家都去參軍參戰，打敗來犯的國民黨軍隊，保衛家鄉，保衛土地。因此，伴隨着土地改革運動的深入，各解放區掀起了參軍參戰的熱潮。

國內戰爭畢竟不同於民族戰爭，中共不能再用民族大義為旗幟動員農民。要使解放區農民參軍參戰，就必須揭示國內戰爭的必要性和正義性，使他們明白這場戰爭的勝敗，不只關係到共產黨的成敗，而且與自身利益密切相關。

不可否認，在中共領導的解放區，由於卓有成效的宣傳鼓動工作，農民有着較高的政治覺悟，但是，國內戰爭畢竟不同於民族戰爭，已經不能再用民族大義為旗幟動員農民。要使解放區農民參軍參戰，就必須揭示這場戰爭的必要性和正義性，必須使他們明白，這場戰爭的勝敗，不只關係到共產黨的成敗，而且與他們自身的利益密切相關。要讓農民參加戰爭，必須給他們以看得見的物質利益。中共在沒有外援的情況下，除了土地關係的重新調整和社會財富的重新分配之外，並無其他資源可供利用，於是，進行土地改革就顯得尤為必要。這次國共內戰，以國民黨的徹底失敗而告結束，其結果是，國民黨失去了在中國大陸的統治權，中共贏得了執政地位。這其中，當然有諸多的原因，但最重要的還在於通過土地改革，激發了解放區軍民參加戰爭的熱情，使解放區的億萬農民成為中共的堅定支持者。

二　深刻而全面的鄉村社會改造

其實，如果單從農村的土地佔有情形看，各解放區土地集中的問題並不十分嚴重。一方面，中國農村歷來自耕農佔的比重較大，富者越陌連阡、貧者無立錐之地的情況雖然存在，但並不十分普遍，而中國農村傳統的兄弟分家習慣，往往使原來的大地主分拆成若干小地主，而小地主再分家之後就不再是地主了。加之抗日根據地實行「有錢出錢，有糧出糧」的負擔政策，地主富農的實際稅賦往往重於一般農民；並且在政府的鼓勵下，他們將部分土地出賣或回贖給農民後投資於工商業；在抗戰勝利後各解放區又普遍進行了反奸清算，相當多的地主由於各種原因佔有的土地大為減少。另一方面，抗戰期間各根據地普

遍實行減租減息政策，農民的負擔得到減輕；加之戰爭的原因導致土地價格相對便宜，部分無地或少地的農民通過購進土地上升為中農。因此，僅僅解決少數無地或少地農民的土地問題，自然不必發動一場涉及解放區全民、以激烈的階級鬥爭為表現形式的土地改革運動。

由於〈五四指示〉是在戰爭的烏雲已經密布但全面內戰畢竟尚未爆發的情況下制訂的，因此，土地改革運動剛剛開始的時候，中共還是試圖採取比較溫和的辦法解決農民的土地問題，比如動員一部分開明地主獻田，政府給予獎勵；又比如由政府發行土地公債，政府和農民都出點錢，將地主的土地購買過來分給農民，以盡量減少地主對土地改革的反抗。但是，〈五四指示〉出台僅一個多月，以蔣介石的三十萬大軍進攻中共領導的中原解放區為標誌，國共兩黨的全面內戰爆發。這時，如果不迅速解決農民的土地問題，就不能有效地動員農民參軍參戰。所以，全面內戰爆發後，各解放區都迅速加快了土改的進程，並且放棄了動員開明地主獻田和發行土地公債解決土地問題的方式，而是採取沒收地主土地分配給無地少地農民的政策。

八年的抗戰，解放區的農民已付出了很大犧牲，他們之所以承受了這種犧牲，主要由於民族大義。現在對外戰爭剛剛結束，又要進行國內戰爭，這就意味着他們還要繼續為戰爭付出犧牲。而在民族大義顯然難以再度成為動員農民投身於戰爭的情況下，階級意識的啟發和階級鬥爭方式的運用的重要性便凸現出來。

全面內戰爆發後，如果不迅速解決農民的土地問題，就不能有效地動員農民參軍參戰。所以，各解放區都迅速加快了土改的進程，採取沒收地主土地分配給無地少地農民的政策。

進行土改的前提是劃分農村的階級與階層。只有劃分了階級，才能確定鬥爭對象。階級的劃分是十分複雜的。在土地改革過程中，由於一開始各解放區並沒有具體的、可操作性強的農村階級劃分標準，因而一些地方在劃分階級成份時往往帶有很大的隨意性，於是「破產地主」、「下坡地主」、「生產富農」、「下坡富農」這樣的稱謂也產生了，甚至出現了所謂的「看攤攤大小」和「查三代」的階級劃分方法，一度嚴重地擴大了打擊面，成為1947年下半年各解放區土改運動中出現「左」的偏差的根本原因。但是，在農村進行階級成份的劃分，對於組織動員農民參加土地改革運動，作用是顯而易見的。以往中國農民雖然有貧富的差異，但並無各種不同階級階層的稱謂，農民可能有仇富心理，但並無階級鬥爭意識，而通過階級劃分把農村本不清晰的社會關係變成一目了然，地主富農由於劃分為剝削階級而成了革命的敵人，而貧僱農因為受到地主富農的剝削成為革命的依靠力量，中農則由於基本上不剝削他人亦不受地富的剝削而成為團結的對象。這種涇渭分明的階級成份劃分，使農村原來的宗族宗法關係徹底被打破，對革命的組織動員十分有利。

更重要的是，土地改革實現了中共黨組織與農村基層政權的有機融合，使黨的基層組織植根於中國社會的最底層。自古以來，中國的國家權力基本上只延伸到縣一級單位，至於縣以下的廣大農村並無政權組織。南京國民政府建立後，國民黨曾大力推行保甲制度，並以此為依託，開始了對中國基層政權的建設，企圖使國家權力下移至鄉村。但國民黨在這方面的努力並不成功，「即使從國民黨的角度出發，保甲制的實行也是完全的敗筆。……從實行的效果看，只是將國家政權在形式上伸延到了每家每戶，但實際上則是將原來土豪劣紳地方

勢力的惡行合法化，並且背在了國家政權的身上。」③至於國民黨組織自身，雖然在抗戰期間「黨機器的組織觸角延伸到了縣以下鄉村基層社會，其組織擴張和滲透能力達到了它建黨和執政以來的鼎盛。然而，由於國民黨黨機器長期以來所積澱的組織功能障礙和內在積弊並沒有得到很好的疏理和清除，戰時黨組織在量上的膨脹和擴張，不僅沒有展示出黨力的強健和壯大，相反組織的渙散隨着組織的擴充而同步增長。」④這就意味着國民黨不論黨的組織還是其控制的政權組織，其實都沒有在廣大鄉村生下根來，對中國社會的控制基本上止於縣一級，其社會動員能力在鄉村甚為微弱，以至於徵兵都不得不用抓壯丁這種拙劣而極易引起民怨的辦法。

中共自從建立農村根據地之後，就十分重視根據地的基層政權建設。早在十年內戰時期，就曾規定縣以下設區、鄉、村工農兵代表大會 (即蘇維埃)，分別為區、鄉、村最高權力機關。抗日戰爭和國共內戰時期，各解放區在縣以下也普遍設立區、村政府。與此同時，在區 (鄉)、村各級亦相應地建立黨的組織，但在土地改革運動前，村一級的黨組織和黨員身份基本不公開，普通民眾雖然知道村中有黨的組織，但往往不清楚村中究竟何人是黨員，黨員和黨組織只在暗中發揮作用。各解放區在進行土地改革的同時，還開展了對原來鄉村政權的改造。原因是抗戰時期各級政權具有「三三制」性質，容納了一部分以開明紳士面貌出現的地主富農，在土改運動之初，也有一些二流子之類人物由於表現積極進入了鄉村政權組織。

中共在土改運動的後期決定結合土改開展整黨，並將原來長期處於秘密狀態的黨組織和黨員身份公開。這樣，黨支部直接活躍於前台，形成了基層政權組織和基層黨的組織並行的鄉村權力運行機制。

1947年中共在土改覆查和平分土地的過程中，曾一度建立以貧農團為核心的農會，取代了原村一級基層政權班底，並對原來的鄉村幹部用「搬石頭」的方式進行整肅，這自然擴大了打擊面。但中共很快意識到「搬石頭」的嚴重性，發現將原有的幹部當作阻撓土改的「石頭」全部搬掉並不妥當，於是立即進行了糾偏，要求老區和半老區將貧農團改組為貧僱農小組，建立縣以下各級農民 (或人民) 代表會作為土地改革運動的領導機關，然後在此基礎上實行普選，成立鄉村人民代表會，並改選鄉村政府。

同時，中共在土改運動的後期決定結合土改開展整黨，並將原來長期處於秘密狀態的黨組織和黨員身份公開。這樣，黨支部不再是隱於鄉村政治活動的幕後，而是直接活躍於前台，形成了基層政權組織和基層黨的組織並行的鄉村權力運行機制。雖然這兩個組織屬於兩個不同的系統，但根據中共一元化領導的原則，二者的功能與作用實際上是可以合一的。隨着黨組織的公開，黨支部逐漸取代村政府在鄉村的權威。這種體制的出現，大大加強了中共對鄉村的控制能力。

三　「翻身」與「解放」話語的政治意涵

曾親歷過解放區土改的美國友人韓丁 (William Hinton) 在他的《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Fanshen: A Documentary of Revolution in a Chinese Village*) 一書的扉頁中，寫了這樣一段話⑤：

> 每一次革命都創造了一些新的詞彙。中國革命創造了一整套新的詞彙，其中一個重要的詞就是「翻身」。它的字面意思是「躺着翻過身來」。對於中國幾億無地和少地的農民來說，這意味着站起來，打碎地主的枷鎖，獲得土地、牲畜、農具、房屋。但它的意義遠不止如此。它還意味着破除迷信，學習科學；意味着掃除文盲，讀書識字；意味着不再把婦女視為男人的財產，而建立男女平等關係；意味着廢除委派村吏，代之以選舉的鄉村政權機構。總之，它意味着進入一個新世界。

「革命」曾是一個光榮的名詞。參加革命當然要有許多的付出，甚至犧牲生命，但在革命的大潮中，參加革命也可以給人們帶來榮譽、地位甚至物質的利益。土地改革運動本身就是一場在農村進行的大革命，這場革命的參加者人數眾多，他們不但從地主富農手中分到土地、牲畜、衣物及其他財物，更為重要的是感受到了革命帶來的光榮和快意。土地改革運動不只是農村以土地為核心的社會財富的重新分配，同時也是在變動土地所有關係的過程中進行各種社會資源的再分配，是一次前所未有的鄉村社會改造。

土地改革運動不只是農村以土地為核心的社會財富的重新分配，同時也是前所未有的鄉村社會改造。原有的鄉紳階層變成了要打倒的對象，而一向生活於農村社會底層的貧僱農，一時成為鄉村社會的主宰。

近代以來，中國農村的領導權控制在鄉紳階層手中。鄉紳階層「主要由科舉及第未仕或落第士子、當地較有文化的中小地主、退休回鄉或長期賦閒居鄉養病的中小官吏、宗族元老等一批在鄉村社會有影響的人物構成」⑥。普通的農民特別是其中的貧僱農，除了整日考慮自己的溫飽生計，在鄉村社會基本上無甚地位，沒有話語權利，這些人佔了農村的大多數。隨着土地改革的進行，原有的鄉紳階層多被劃為地主富農階級，變成了要打倒的對象，而一向生活於農村社會底層的貧僱農，則在「貧僱農打江山坐江山」的口號下，組織了貧農團，一時成為鄉村社會的主宰。

1947年9月，晉綏邊區農會臨時委員會在《晉綏日報》上發表的〈告農民書〉說⑦：

> 不論大小地主，男女地主，本村外村地主，以及隱藏了財產裝窮的地主，化裝成商人，化裝成農民的地主，大家都可以清算。……所有地主階級，必須在政治上，把他們的威風打垮，做到徹底消滅他們的封建壓迫。……地主階級當中，罪大惡極的反動份子，不管他是甚麼人，大家要怎樣懲辦，就可以怎樣懲辦。

雖然這種過「左」的做法隨後便進行了糾正，但土地改革運動用暴力的形式，釋放了農民對地主富農的階級仇恨，使他們產生了改天換地的感覺。

暴風驟雨式的土地改革運動結束之後，農村又恢復了往日的平靜，從外表看似乎一切又回復到了原樣。除了一部分在運動中湧現的積極份子被吸收進入鄉村權力機構，取代了原來的鄉紳成為新的鄉村政治精英外，捲入運動中的大多數農民，仍然過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他們在鄉村社會的地位其實並無本質變化，分配到手的地主財物也很快消耗。雖然進行了土地的重新分配，但除了以前的赤貧農得到了較多的土地外，對於大多數農民而言，土地的增加並不很多，但土改之後的農民卻有着一種「翻身」與「解放」的感受。

這種感受，一方面來自群眾運動這種形式，讓農民得到了政治上的參與。雖然以往根據地也出現了農民的政治參與形式，如組織過普選，但以選舉為主要內容的政治參與不但時間短暫，而且普通農民被選進鄉村政權的機率很小。這次土地改革運動不但持續時間長(到1948年上半年老區的土改才基本結束，長達兩年的時間)，而且全部鄉村人口都捲入了運動之中。土改運動還賦予了一向生活於鄉村社會底層的農民鬥爭以往鄉村精英(這些精英既包括地主，也包括所謂的壞幹部)的權力，這是千百年來從未有過的。

另一方面，「翻身」與「解放」的感受來自於農民對於社會平等的嚮往。長期以來，由於農民經濟地位和政治地位低下，客觀上確實處於一種受壓迫、受剝削的境地。通過土地改革，地主富農成為鬥爭對象，從此以後他們的社會地位一落千丈；以往的富人變成了窮人，嘗到了受窮的滋味。經過土改，鄉村各階層成員所扮演的角色，似乎發生了根本性的轉換，這正好順應了中國農民長期形成的「均貧富、等貴賤」的心理。

農民的「翻身」與「解放」，是因為背後有中共這個強大的支持者。於是，也就很自然地將「翻身」、「解放」和黨聯繫起來，認為這一切都是黨帶來的，必須聽黨的話，跟着黨走。

自然，「翻身」、「解放」這樣的詞彙，並不是農民的創造，但農民很快接受和認同了土改等於「翻身」、「解放」的闡釋，並變成其內心的認知與感受。中共在組織、發動這場運動之初，就將土改賦予了「解放」、「翻身」的含義，一些地方的土改工作隊，被稱為「翻身隊」，土改運動又被稱為「翻身運動」，隨後進行的土改覆查則稱為「翻身大檢查」。土改等同於「翻身」、「解放」的話語闡釋，是土改運動能夠成功發動、廣大農民踴躍參加的重要原因。農民都清楚，他們的「翻身」與「解放」，固然離不開自己起來和地主階級鬥爭，而他們之所以有能力、有權力進行這種鬥爭，則是因為背後有中共這個強大的支持者。於是，農民也就很自然地將「翻身」、「解放」和黨聯繫起來，認為這一切都是黨帶來的，必須聽黨的話，跟着黨走。正是這種認識的產生，使中共獲得了農民對自己執政地位的充分認同。從這個意義上講，土地改革運動獲得了巨大成功。

註釋

①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78。

② 〈關於土地問題的指示〉(1946年5月4日)，載劉少奇：《劉少奇選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377-78。

③ 張鳴：《鄉村社會權力和文化結構的變遷(1903-1953)》(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8)，頁112。

④ 王奇生：〈戰時國民黨黨員與基層黨組織〉，《抗日戰爭研究》，2003年第4期，頁1。

⑤ 韓丁(William Hinton)著，韓倞等譯：《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扉頁：「關於『翻身』一詞的説明」。

⑥ 沈葵：〈近代中國鄉紳階層及其社會地位〉，《光明日報》，2001年11月13日。

⑦ 〈晉綏邊區農會臨時委員會告農民書〉(1947年9月24日)，載《中國的土地改革》編輯部等編：《中國土地改革史料選編》(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1988)，頁425。

羅平漢 中共中央黨校黨史教研部教授

政治與法律

氣候變化與中國政治

● 陳　剛

「我們生活在一個相互依賴的時代。」① 在經濟全球化浪潮的影響下，國際社會正面對愈來愈多的全球性公共問題。因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的排放增加所導致的全球變暖是其中涉及地區最為廣泛，影響也最為深遠的國際環境問題之一。中國作為世界上最大的發展中國家和重要溫室氣體排放國，在全球對抗氣候變化的集體行動中起着舉足輕重的作用。同時，由於中國經濟的飛速發展以及工業化和城市化進程的加快，其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近年來增長迅速，引起了國際社會的關注和一定程度上的憂慮。

據中國專家初步估算，2004年中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約為61億噸二氧化碳當量（扣除碳匯後的淨排放量約為56億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50.7億噸，甲烷約為7.2億噸二氧化碳當量，氧化亞氮約為3.3億噸二氧化碳當量②。從1994到2004年，中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年均增長率約為4%，二氧化碳排放量在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中所佔的比重由1994年的76%，上升到2004年的83%③。而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專家更在早些時候預測中國將在2007年底超過美國，成為世界溫室氣體頭號排放大國④。

面對日益增加的國際壓力和不斷高漲的國內民眾環保意識，中國政府不得不採取新的政策與舉措加以應對。氣候變化這一人們曾經非常陌生的議題，正在外交和內政兩個領域深刻地影響着中國的政治進程。

據預測，中國將在2007年底超過美國，成為世界溫室氣體頭號排放大國。面對日益增加的國際壓力和不斷高漲的國內民眾環保意識，中國政府不得不採取新的政策與舉措加以應對。

一　中國在氣候變化國際談判中的立場與表現

目前，國際社會在一系列業已達成的行為規範和環境規約基礎上，開始了曠日持久的談判，目的在於確定一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和期限，從而更加有效地降低全球溫室氣體的排放量，盡快抑制全球氣候變暖的趨勢。1990年，聯合國大會着手成立一個政府間談判委員會，

來自135個國家的代表開始起草《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這一公約於1992年6月在巴西里約熱內盧舉行的聯合國環境與發展大會(地球首腦會議)上獲得通過，成為在應對氣候變化問題上政府間合作和談判的起點和基本框架，具有積極的歷史意義。這一缺乏具體強制性法律義務的《框架公約》於1994年3月生效。

根據《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規定，此後每年舉行一次締約方部長級會議，討論全球氣候變化問題。1997年12月11日，149個國家和地區在日本京都通過了《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al*)，第一次將具體國家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以國際法律文件形式規定下來。由於溫室氣體排放涉及各國的切身利益，又具有很強的外部性，因此這一領域的國際合作從未一帆風順，即使是經過了激烈爭吵達成的這個《議定書》，後來也因美國、澳大利亞等國的退出而蒙上了一層陰影。在京都會議以後的談判中，各方分歧仍十分尖銳。2005年《議定書》正式生效以後，國際社會又開始着手討論一個新的氣候變化國際條約，以便在2012年以後取代到期的《議定書》。

在國際氣候談判方面，中國是一個積極主動的參與者，通常會與發展中國家集團協調，採取一致的行動，主張世界各國在這一問題上承擔「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出於公平原則的考慮，發達國家應率先實現減排⑤。在聯合國環境與發展大會召開的前一年，中國與其他發展中國家一道，為了聯合應對在未來氣候談判中可能遇到的來自發達國家的壓力，組成了「77國集團加中國」談判方聯盟⑥，堅決反對承擔量化的減排義務。1991年，北京舉辦了發展中國家環境與發展部長級會議，會後通過了《北京宣言》，為日後發展中國家參與氣候談判的立場定了基調。這次會議是中國外交上的一個成就，它有助於統一發展中國家在這一問題上的看法，並為1992年的聯合國環境與發展大會以及後來的氣候談判制訂了總的原則和策略。自此，「77國集團加中國」聯盟就一直成為歷次《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締約方會議的主要談判集團之一，成功地維護了在談判中總體處於弱勢地位的各個發展中國家的利益。

在國際氣候談判方面，中國通常會與發展中國家集團協調，採取一致的行動，主張世界各國在這一問題上承擔「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出於公平原則的考慮，發達國家應率先實現減排。

在以中國、印度為代表的廣大發展中國家的堅持下，《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強調在應付氣候變化的國際合作中應堅持「國家主權」原則，同意各國根據《聯合國憲章》(*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和國際法原則，擁有按自己的環境和發展政策開發本國資源的權利，也有責任確保在其管轄或控制範圍內的活動不對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環境造成損害⑦。此外，《框架公約》區分了工業化國家和發展中國家，明確兩類國家在應對氣候變化問題上承擔「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框架公約》「注意到歷史上和目前全球溫室氣體排放的最大部分源自發達國家；發展中國家的人均排放仍相對較低；發展中國家在全球排放中所佔的份額將會增加，以滿足其社會和發展需要」⑧。這是與「77國集團加中國」聯盟的一貫堅持所分不開的。

在以後的談判中，中國不僅關注新的國際制度對自身的經濟含義，如靈活機制能給中國帶來的資金、技術收益等，而且愈來愈關注談判的政治含義。在1995年第一次締約方會議(COP1)以後，中國開始警惕一些發

達國家將溫室氣體減排問題引向主要發展中國家的意圖。此後，國際氣候公約談判的政治含義成為中國對氣候變化問題關注的重心，有關談判基本上被視為「政治仗」⑨。在京都會議上，中國和其他第三世界代表一道，堅持認為造成全球變暖的主要責任在於發達國家，而發展中國家的當務之急是發展經濟，因此堅決反對有些發達國家要求發展中國家承擔減排義務的提案。

事實上，《京都議定書》再次反映了發展中國家要求「區別對待」的立場，首次以國際法律文件的形式定量確定了發達國家（附件B締約方）排放溫室氣體的限額，這成為《議定書》最引人注目的特點。《議定書》要求這些國家以它們1990年的排放水平為基準，在2008至2012年期間將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化碳（PFCs）、六氟化硫（SF6）等六種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平均削減至少5%⑩。就廣大發展中國家而言，《議定書》仍沒有規定明確的強制性減排目標，只是要求包括溫室氣體排放大國的中國和印度在內的發展中國家制訂自願削減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由於《議定書》符合中國的國家利益和一貫立場，中國不僅是《議定書》的簽字國，而且於2002年正式完成了國內批准程序。

中國長期將自己定位為發展中國家的一員，並把加強與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團結與合作視為自身外交戰略的基石。氣候變化問題正好為中國增進其在發展中國家中的聲望和支持提供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機遇⑪。由於氣候變化國際談判涉及實力不均和發展階段迥異的一百多個國家，以及複雜的環境、經濟等技術性問題，單個國家（尤其是發展中國家）如果不能與立場相近、利益相似的其他國家結成聯盟，並通過這些聯盟來協調外交立場和放大自己的聲音，其主張和利益訴求很容易被淹沒在國際談判桌上嘈雜的爭論與討價還價聲中而被人忽略。作為發展中國家中唯一的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中國在氣候變化談判中的確起到了作為發展中國家領頭羊的作用，頂住了來自歐盟、美國等發達國家的強大壓力，最終成功實現了有利於自身的談判結果。

在曠日持久的氣候變化國際談判與爭論中，中國的官方立場並非一成不變。由於正處於經濟騰飛階段，中國一直對限制排放可能對工業發展產生的抑制作用表示擔憂，並在談判初期對氣候變化問題的科學性表示了一定的懷疑，主張應進一步推動科學研究和國際信息交換，以增進人們對氣候變化問題的性質和威脅嚴重性的了解。中國國內早先甚至有輿論認為，氣候變化可能是發達國家為了遏制發展中國家推動經濟發展而製造出來的陰謀。然而，隨着更多有關科學研究成果的公布和中國更頻繁地參與各種國際環保合作，中國逐步放棄在氣候變化問題上所持的懷疑態度，並最終成為《京都議定書》和後續氣候合作的堅定支持者。

類似的立場調整也發生在中國對碳排放交易等靈活機制的態度上。由於對這些設計複雜的機制缺乏足夠了解，中國起初對這些幫助發達國家實現減排義務的工具表示懷疑和反對，認為這些措施可能會幫助發達國家逃避應承擔的減排責任。但隨着認識的增加，中國意識到這些靈活機制不僅對發展中國家無害，而且更可能幫助它們獲取必要的環保技術和資金支持。事實上，中國在《京都議定書》實施後不久，就很快成為了「清潔發展

中國長期把加強與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團結與合作視為自身外交戰略的基石。氣候變化問題正好為中國增進其在發展中國家中的聲望和支持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機遇，起到了作為發展中國家領頭羊的作用。

機制」(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 CDM) 這一靈活機制中的最大受益者。

二　中國眼中的氣候變化：一把雙刃劍

有關應對氣候變化的國際合作，對中國而言是一把雙刃劍。一方面，中國通過積極參與以《京都議定書》為基本框架的國際氣候合作，既獲得了大量經濟和技術方面的物質實惠，又提升了國際環保形象；另一方面，中國由於自身經濟的迅速發展和國內環境問題的惡化，面臨愈來愈大的國際輿論和外交壓力，同時，氣候變化本身也給中國的可持續發展帶來巨大的挑戰。

中國通過參與國際氣候合作所獲得的物質性收益來自《京都議定書》所特別規定的「清潔發展機制」。「清潔發展機制」作為三種京都靈活機制之一，和其他兩種機制 (聯合履行、排放貿易) 一樣，設計的目的在於在保證全球總減排量的前提下，遵循「成本—效益原則」，力圖以低成本、高效率來實現全球大氣中溫室氣體濃度的淨減少。根據「清潔發展機制」的有關規定，發達國家可以通過在發展中國家進行溫室氣體減排項目的投資和技術合作，幫助發展中國家減少排放和實現可持續發展，同時，這部分在發展中國家實現的溫室氣體減排量，可以用來抵消一部分發達國家必須履行的減排指標。

《京都議定書》所確立的「清潔發展機制」，無論對於發達國家還是發展中國家來說，都能帶來收益。當發達國家難以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議定書》規定的減排指標時，可以通過幫助發展中國家減排來獲得排放額度，而即使對於那些完全有能力完成減排指標的發達國家來說，它們也會傾向於使用「清潔發展機制」，這是因為在發展中國家實現同等額度的溫室氣體減排的成本更低。在西方發達國家的成熟經濟中，環保和科技水平較高，進一步減排溫室氣體的邊際成本較大，而廣大發展中國家受到自身經濟、科技水平的制約，工業設施相對陳舊，進一步減排的空間很大。從這一角度看，「清潔發展機制」有利於整個國際社會降低實現一定減排目標的整體成本。在此機制框架下，發達國家有很強的動機向廣大發展中國家提供相關環保技術和資金援助，以降低其履約成本。這樣，發展中國家就能比較容易地獲得大量來自發達國家的環保項目投資和成熟技術支持。

「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目前已經在世界各地的發展中國家中廣泛開展。由於發展中國家在國內邊際減排成本上存在很大差異，在「清潔發展機制」下，不同的發展中國家將獲得不同程度的資金和技術援助。由於「清潔發展機制」是建立在「成本—效益原則」的基礎之上，鼓勵在全球範圍內用最低的成本去實現最高效率的溫室氣體減排，因此可以預見，那些世界上減排成本最低的國家和地區，往往能夠獲得更多的資金和技術援助。

由於中國的邊際減排成本比許多發展中國家要低，同時中國政府提供了一定的政策扶持和較為穩定的投資環境，發達國家在進行「清潔發展機制」下的資金和技術合作時更願意選擇中國。據包括世界銀行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在內的權威機構估算，中國「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潛力約佔全世界總量的一半左右，該項目可以成為很多中國企業

由於中國的邊際減排成本比許多發展中國家要低，同時中國政府提供了一定的政策扶持和較為穩定的投資環境，發達國家在進行「清潔發展機制」下的資金和技術合作時更願意選擇中國。

新的利潤增長點。到2008年9月29日止，中國在聯合國註冊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約佔全球總數的23%⑫，而中國這些項目每年預計產生的「經核證的減排量」則高達全球總量的52.2%⑬。這意味着「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為所有發展中國家提供的經濟收益約一半左右流向了中國。

中國政府也高度重視「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開發與推廣。2004年6月30日，就在《京都議定書》生效的七個多月前，中國政府就頒布和實施了《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運行管理暫行辦法》。政府為進一步適應中國的實際情況和《議定書》生效後的新形勢，對該辦法又進行了補充和修訂，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科技部、外交部和財政部於2005年10月12日以第37號令的形式聯合發布《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運行管理辦法》，並正式開始實施。該辦法根據有關國際要求，規定了中國「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若干管理機構及其相應職能⑭。

研究表明，在第一個承諾期(2008-2012)，中國每年來自「清潔發展機制」的潛在資金大約在四億至十億美元之間⑮，與其他發展中國家可獲得的資金相比，這是一個很大的份額。事實上，中國談判人員自從1990年代初就反覆強調，發展中國家對《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的參與，將取決於發達國家履行其義務以及提供新的額外的資金和技術轉讓的情況⑯。

此外，中國早期積極參與國際氣候變化機制的舉動為其贏得了一定的外交聲望。1989年以後，中國希望通過更為積極的氣候變化立場來改善和歐洲國家業已冷淡的外交關係。中國不僅順利批准了《京都議定書》，而且還主動宣布：在達到中等發達國家水平後，會認真考慮減排義務的承諾問題⑰。這種不斷加大減排力度的態度與中國要求在國際舞台上扮演「負責任大國」形象的外交戰略是分不開的。中國日益頻繁地參與新的國際制度與多邊合作，有利於在國際社會樹立一個與其國力相稱的友好、合作、「負責任大國」的形象。在中國批准《議定書》的前一年，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EP)和世界能源理事會(World Energy Council, WEC)就因中國在溫室氣體減排領域的表現而發表聯合新聞公報，讚揚中國在2000年減少排放二氧化碳四億至九億噸，並強調指出，只要措施得當，經濟高速發展也不會導致溫室氣體排放量增加，中國就是一個例證⑱。在克林頓(William J. Clinton)執政時期，美國對溫室氣體控制問題採取了較為合作的態度，因此中國在氣候問題上採取的主動態度也有利於改善與美國之間的關係。

然而，近年來，由於中國溫室氣體排放量的快速增長和全球氣候變化形勢的日益嚴峻，國際社會對中國減排努力的要求也愈來愈高。由於中國一直拒絕承擔量化的減排義務，並且在國際碳交易中獲得了大量經濟利益，因此要求中國採取更嚴厲的措施控制排放，並承擔更多責任的國際輿論不斷增加。在氣候變化領域，中國已和美國一同成為國際社會重點關注的排放大國，如果中國不能有效應對這些國際壓力並採取切實行動，其在國際舞台上的「軟實力」和外交形象將受到嚴重損害。

隨着經濟高速增長，中國國內近年來環境污染問題凸顯，水危機、大氣污染等問題不僅成為國際關注焦點，而且嚴重影響國內民眾對政府治理能力的信心。在這種情況下，氣候變化和節能減排問題已經跨越環境科

在氣候變化領域，中國和美國已成為國際社會重點關注的排放大國，如果中國不能有效應對這些國際壓力並採取切實行動，其在國際舞台上的「軟實力」和外交形象將受到嚴重損害。

學領域，成為新形勢下中國政府需要面對的政治和外交挑戰。應對不當不僅意味着外交上的失分，更可能造成國內民眾對政府的不滿。前蘇聯、東歐國家的歷史經驗表明，重大環境污染問題很可能成為民眾反對共產黨政權行動的導火索與催化劑。

氣候變化本身對中國的負面影響也是巨大的。全球變暖在改變平均氣溫的同時，增加了酷熱、颶風、水澇、乾旱等極端天氣出現的頻率。近五十年來，中國主要極端天氣與氣候事件的頻率和強度出現了明顯變化。華北和東北地區乾旱趨重，長江中下游地區和東南地區洪澇加重。1990年以來，多數年份全國年降水量高於常年，出現南澇北旱的雨型，乾旱和洪水災害頻繁發生⑲。氣溫升高導致的海平面上升將嚴重影響到沿海地區人們的生活，一些沿海城市和大洋中的島嶼可能會被淹沒。近五十年來，中國沿海海平面年平均上升速率為2.5毫米，略高於全球平均水平⑳。由於中國東部沿海為經濟最發達地區，上海、天津、深圳、大連、青島等沿海城市將更容易受到海面上升、海水倒灌等現象的影響。

中國「發展優先」的戰略與國內政府部門之間的協調機制特性密不可分。由於應對氣候變化是一個跨部門、跨學科的問題，那些處於強勢地位的部門很有可能主導這一問題領域政策的方向。

氣候變化還導致了冰川在世界範圍內的大面積融化。由於全球絕大部分淡水資源以固態方式儲存在各地的冰川中，冰川的迅速融化將根本改變全球的水循環系統，並帶來難以逆料的嚴重後果。近五十年來，中國西北冰川面積減少了21%，西藏凍土最大減薄了4至5米。到2050年，中國預計其西部冰川面積將減少27%左右，青藏高原多年凍土空間分布格局將發生較大變化㉑。冰川的損失不僅直接造成了山體滑坡、山洪暴發，以及冰川湖的外溢，同時也增加了河流年度內流量的起伏變化。由於中國最重要的兩條河流——長江和黃河均發源於西北部冰川，冰川的迅速縮減將改變地表徑流狀況，從而影響中下游的水力發電、航行、灌溉等生產活動。

三 「發展優先」和中國的環保新政

中國政府儘管已經意識到了氣候變化問題的緊迫性和國內環保問題的嚴峻性，但其「發展優先」的一貫思維方式仍然在很大程度上影響甚至制約進一步節能減排的努力，並繼續對其在國際氣候談判中所持的立場起到決定性影響。自三十年前實行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的執政黨就一直視快速的經濟發展為其合法性的重要來源，這決定了在短時間內雖然政府可能採取一系列新的環保政策，但綠色課題仍然不會被放在經濟發展任務之前。

在國際社會對氣候變化問題的關注日益升溫的背景下，2007年6月，中國政府首次正式發布了《中國應對氣候變化國家方案》，全面闡述了2010年前中國應對氣候變化的對策。《方案》開宗明義地在前言中表明，「氣候變化既是環境問題，也是發展問題，但歸根到底是發展問題。」㉒由於這一方案是中國第一部應對氣候變化的全面性政策性文件，因此從這一明確表態可以清楚看出，發展仍是中國政府優先考慮的目標，環境保護仍屬於次級目標，中國不會承擔可能減緩其經濟發展的強制性減排義務。

中國「發展優先」的戰略還與國內政府部門之間的協調機制特性密不可分。由於應對氣候變化是一個跨部門、跨學科的問題，需要國家發改委、外交部、科技部、氣象局、環境保護部等部門的協調與合作，因此

在這樣一個多部門協調與決策機制(即國家氣候變化對策協調小組)中，那些處於強勢地位的部門就很有可能主導這一問題領域政策的方向。事實上，在國家氣候變化對策協調小組中，國家發改委、外交部、科技部這樣的強勢部委仍處主導地位，而國家環保總局(環境保護部的前身)和氣象局這樣的成員單位在小組中的排序一直在前三者之後。由於國家氣候變化對策協調小組的辦公室(其常設機構)一直設在國家發改委內部，因此這一注重國家宏觀經濟發展的部委實際上處於主導地位。《中國應對氣候變化國家方案》實際上也是以國家發改委的名義印製的，這也就容易解釋為何《方案》開頭就表明氣候變化「歸根到底是發展問題」的立場。

中國外交部在國際氣候談判中一直強調維護主權，尤其是發展中國家的發展權，特別擔心氣候變化問題成為發達國家干涉中國內部政策的工具，因此在這一問題上也態度強硬。至於科學技術部和財政部，它們更關心在氣候變化國際合作中可以獲得的國外技術和資金援助。對於環境保護和氣象變化更為敏感的環保部門和氣象部門在國家氣候變化的決策過程中，並不能發揮特別積極的作用。2007年，中國國務院決定成立更高決策層次的國家應對氣候變化領導小組，由溫家寶總理擔任組長，曾培炎副總理、唐家璇國務委員擔任副組長。曾培炎和唐家璇曾分別在國家發改委和外交部工作，說明這兩個部門在氣候變化問題上的佔優地位仍將繼續下去。

儘管如此，由於國際、國內環保壓力的顯著增強和國內環境、能源問題的日益嚴重，中國政府對氣候變化和節能減排的重視程度近年來明顯增加了。一系列環保新政的出台，不僅是為了氣候變化和由此帶來的國際壓力，同時也是為了緩解高能耗產業快速擴張所帶來的能源短缺和能源安全問題。中國在其「十一五」計劃中，雄心勃勃地提出了到2010年，實現單位國內生產總值能源消耗比2005年降低20%，並相應減緩二氧化碳排放的目標。同時，中國還提出到2010年，力爭使可再生能源開發利用總量(包括大水電)在一次能源供應結構中的比重提高到10%左右，煤層氣抽採量達到100億立方米。為了提升環保和節能減排在國內政治進程中的地位，中國政府將原來被半邊緣化的國家環保總局改組為環境保護部，這樣有利於改善環境保護部門在與其他部門博弈過程中的不利地位。

2007年11月，中國國務院發布了節能減排考核實施方案和辦法，要求對各省級人民政府和千家重點耗能企業每年的節能減排情況進行統計、監測和考核，評價的結果要作為評價地方官員和企業負責人政績的重要依據。根據這一辦法，沒有完成節能減排任務的省和重點企業要作出說明，限期整改，而且這一年不能評先選優，也不能給予其他的榮譽稱號。另外，對這個地區和這個企業新上的高耗能項目，一律停止核准和實行區域限批，最後的結果還要交給組織部門和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作為對各省政府政績考核和重點企業業績考核的重要內容。這一舉措有助於改變中國政府體制內單純用經濟增長指標來考核幹部並決定幹部升遷的規則，並可能逐步轉變「GDP至上」的官場文化。在這一中央政策的影響下，各省紛紛出台地方措施，將具體綠色考核指標下放到縣市。例如，河北省規定，三十個縣和三十個重點耗能企業三年之內

2007年11月，中國國務院發布了節能減排考核實施方案和辦法，這一舉措有助於改變中國政府體制內單純用經濟增長指標來考核幹部並決定幹部升遷的規則，並可能逐步轉變「GDP至上」的官場文化。

必須完成有關節能減排的任務，如果不能完成，負責人將被就地免職。

在外交領域，中國也努力樹立重視氣候變化並積極應對的「負責任大國」形象。2007年，中國外交部成立了應對氣候變化對外工作領導小組，由外交部部長楊潔篪親任組長。在雙邊領域，中國與新加坡開始在天津濱海新區合作建設生態城，並希望這一綠色城市試點能夠成為其他中國城市仿效的典範。在2008年6月舉行的第四次中美戰略經濟對話會議上，兩國簽署了《中美能源環境十年合作框架》文件，環境和能源問題首次壓倒匯率問題成為中美戰略對話的主題。此外，氣候變化問題還成為中國和歐盟、東盟、日本、澳大利亞等雙邊會談的重點議題，中國在聯合國、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會議以及其他多邊場合都加強了和其他國家與地區就這一議題的磋商。2006年1月，中國和美國、日本、印度、澳大利亞和韓國共同發起成立了「亞太清潔發展與氣候新夥伴計劃」，希望通過合作促進夥伴國發展和進行效益高、更清潔和更有效的能源技術轉讓。

中國目前處於一個兩難境地：一方面擔心溫室氣體排放的快速增長和惡化的國內環境問題會嚴重影響其國際、國內形象，另一方面又擔心承擔具體的減排國際義務會阻礙經濟的快速增長。

四　中國在未來氣候變化國際談判中的立場

2007年印尼巴里島國際氣候大會正式開啟了「後京都機制」的全球談判。根據巴里島大會的路線圖，國際社會希望能夠在2009年底前達成一項新的國際協議，以便在2012年以後取代到期的《京都議定書》。在新一輪國際氣候談判中，中國作為溫室氣體排放大國將採取何種立場，自然引人注目。一些國家和環保主義者希望新的氣候協定能夠將美國、中國和印度等主要排放國都包括進來，並讓它們承擔量化的強制性減排義務。中國目前處於一個兩難境地：一方面，擔心溫室氣體排放的快速增長和惡化的國內環境問題會嚴重影響其國際、國內形象，對其「軟實力」造成損害；另一方面，又擔心承擔具體的減排國際義務會阻礙經濟的快速增長。由於中國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仍然低於世界平均水平，更遠遠低於發達國家平均水平，因此中國目前仍然有理由擋住日益增強的國際壓力。在新一輪國際氣候談判中，中國不大可能接受強制性減排指標。

然而，在新的形勢下，中國又需要有更為積極的表態，以贏得更多的國際理解與支持。中國目前採取的策略是用自願的能源強度（單位國內生產總值能源消耗）削減目標來取代溫室氣體的量化減排指標。兩者同樣都能起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減緩氣候變化的作用，但最大的不同在於前者在經濟總量繼續快速增長的情況下，仍然可以允許國家溫室氣體總量的增長，而後者在承擔具體百分比的排放總量削減義務的情況下，可能不得不要求放慢經濟發展或花巨資到海外購買排放許可來履行義務。因此，前者要比後者寬鬆許多。同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也有利於中國緩解能源緊張和節省能源進口成本，是屬於即便在沒有氣候變化議題的情況下也需要做的事情。中國這種使用能源強度削減指標的做法，會對很多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外交立場產生影響，並可能成為氣候變化談判的一個新方向。

此外，中國會繼續加強和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合作與團結，以維護「共

同但有區別責任」的原則。然而，由於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發展速度不同，它們從「清潔發展機制」中的獲利份額差異很大以及受氣候變化的影響不同，發展中國家內部的分歧也在日益加大，這樣的團結愈來愈難以維持。一些發展中國家也加入發達國家的行列，要求中國承擔更多的減排義務，這是中國未來氣候外交面臨的一大新挑戰。

在這種情況下，中國也在通過各種不同的雙邊與多邊渠道，不斷加大和發達國家在這一領域的合作與磋商。除了聯合國框架（「京都軌道」）的氣候談判與合作以外，中國還通過參與APEC會議、東盟「10+3」會議以及「亞太清潔發展與氣候新夥伴計劃」等表達自己在氣候問題上的積極態度。這些機制與強調強制性量化減排的聯合國框架談判比較起來，更加注重自願性和非強制性的綠色目標。

總之，由於中國國內「發展優先」的政治思維和相應機構優先順序短時間內不會有根本改變，因此中國不承擔量化減排義務的氣候立場不會有很大變化。即便美國的態度發生轉折，願意重返《京都議定書》及其後續協定，中國在面對更大國際壓力下，也仍然會堅持自願減排的立場。

由於中國國內「發展優先」的政治思維和相應機構優先順序短時間內不會有根本改變，因此中國不承擔量化減排義務的氣候立場不會有很大變化。即便美國的態度發生轉折，中國也仍然會堅持自願減排的立場。

註釋

① 基歐漢（Robert O. Keohane）、奈（Joseph S. Nye）著，門洪華譯：《權力與相互依賴》（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頁3。

②③⑲⑳㉑㉒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編製：《中國應對氣候變化國家方案》（2007年6月），頁6；6；5；5；17；2，www.ccchina.gov.cn/WebSite/CCChina/UpFile/File189.pdf 。

④ Richard McGregor, "China More Assertive in Climate Talks", *The Financial Times*, 4 May 2007.

⑤⑮⑯ 唐更克（Kristian Tangen）、何秀珍（Gørild Heggelund）、本約朗（Jørund Buen）：〈中國參與全球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的立場與挑戰〉，《世界經濟與政治》，2002年第8期，頁35；38；36。

⑥⑪ Zhihong Zhang, "The Forces behind China's Climate Change Policy", in *Global Warming and East Asia: The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Climate Change*, ed. Paul G. Harris (London: Routledge, 2003), 79; 78.

⑦⑧ 《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中文本序言，摘自《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官方網站，http://unfccc.int/resource/docs/convkp/convchin.pdf 。

⑨⑰ 陳迎：〈中國在氣候公約演化進程中的作用與戰略選擇〉，《世界經濟與政治》，2002年第5期，頁16；20。

⑩ 《京都議定書》中文本第三條，摘自《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官方網站，http://unfccc.int/resource/docs/convkp/kpchinese.pdf 。

⑫ 數據來自《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官方網站，2008年10月6日，http://cdm.unfccc.int/Statistics/Registration/NumOfRegisteredProjByHostPartiesPieChart.html 。

⑬ 數據來自《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官方網站，2008年10月6日，http://cdm.unfccc.int/Statistics/Registration/AmountOfReductRegisteredProjPieChart.html 。

⑭ 國家氣候變化對策協調小組辦公室、清華大學核能與新能源技術研究院編著：《中國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開發指南》（北京：中國環境科學出版社，2006），頁156。

⑱ 王敬中：〈聯合國讚揚中國努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新華社內羅畢2001年7月1日電。

陳　剛　新加坡國立大學東亞研究所研究員

何東身份認同的心結

● 黃紹倫、鄭宏泰

一　引言

何東為何值得我們注意？從身份認同的角度上說，我們選擇以何東作案例，並不單單因為他富有，而是他的一生基本上反映了早期香港約一百年的發展軌迹，他走過的道路更與香港、中國及英國之間的交往息息相關，因而被認為是「香港故事」的代表性人物，是窮小子白手興家的經典。何東到底是何許人？社會上為甚麼對他有這麼多爭論？他的身份認同問題又為甚麼會如此複雜？

二　備受多方質疑的人物

對於「何東是何許人？」的問題，早在上世紀的20年代已有人提出。1923年，當何東北上呼籲各為私利而攻伐不斷的軍閥「停戰休兵，召開和平會議」時，一位署名「和森」的人在一份名為《嚮導週報》的雜誌上發表了一篇題為〈何東是何許人〉的文章，批評何東背景不明。文章這樣寫道①：

> 何東是甚麼東西？是一個香港的富商。他是中國人還是外國人？看他的姓名是中國人，而他的頭銜就是英國的爵士。一說他入了英國籍，一說英國賜他這種頭銜，俾他以中國富商和英國貴族的兩重資格在中國政治上來出風頭。何東所號召的會議是甚麼東西？據路透社第一次所宣傳的是「在西人監督下的全國領袖會議」。

何東的一生基本上反映了早期香港約一百年的發展軌迹，他走過的道路更與香港、中國及英國之間的交往息息相關。社會上為何對他有這麼多爭論？他的身份認同問題為何會如此複雜？

事實上，還有很多質疑何東身份的批評，出現的時間較早，批評亦較尖刻。這些批評不但來自華人社會，還來自歐人社會，質疑何東到底是不

* 本文的資料來自“Entrepreneurial Families: The Rong, Gu and Ho Tung Business Dynasties”的研究項目，該經費來自大學研究資助局（HKU 7468/05H），謹此致謝。本文乃香港歷史博物館「周末公開講座」（2008年6月21日）發言稿的修正本，並對袁詠琪小姐給予的支援表示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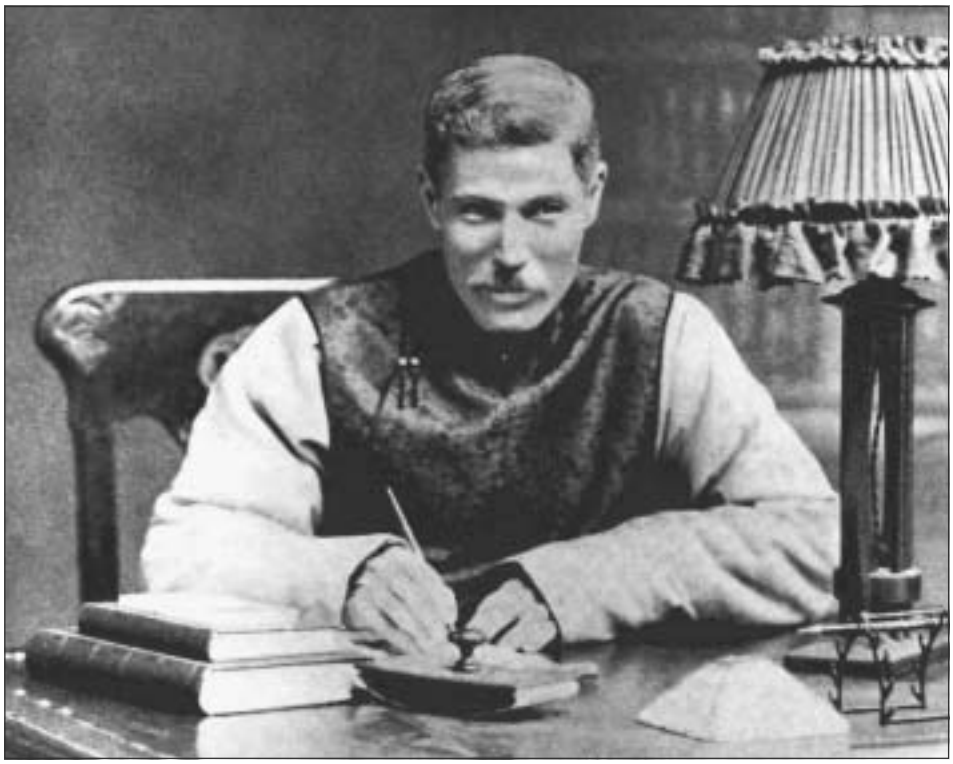

何東對於自己的身份認同一直表現得十分清晰，不但行為舉止、衣着服飾等均十分華化，他在人前人後更表示自己乃是中國人，對國家效忠，甚至大做慈善、造福桑梓。圖為穿唐裝的何東。

是中國人？效忠對象究竟又是誰？舉例說，在已解禁的殖民地部檔案中，我們找到一份港督盧押(Frederick Lugard)在1908年寫給殖民地部的通信，講述一宗與何東有關的房產爭議，指他：「傳聞是由一位何仕文先生和一個中國女人所生的私生子。」②這顯示在殖民地官員的眼中，何東起碼有兩重身份，一為混血兒，另一則為私生子。

然而，何東對於自己的身份認同一直表現得十分清晰，不但行為舉止、衣着服飾等均十分華化，他在人前人後更表示自己乃是中國人，對國家效忠，甚至大做慈善、造福桑梓。就以1923年他四出奔走呼籲大小軍閥結束內戰一事為例，在其中的一個場合上，何東曾直接表示自己乃是中國人。他說③：

我的位置就如伍廷芳博士一樣，我亦是香港出生、長大，雖然香港屬於英國人統治，但我從來沒有失去對自己祖國的熱愛，我仍是一個中國人，亦不會以身為中國人而感覺恥辱。

由於他的身份引起了太多爭議，在如此複雜的情況下，何東有一個特別的地方值得留意，就是無論從外表上或在許多社會場合上，他都深思熟慮、苦心經營自己的身份。何東的么女何孝姿在其個人回憶錄中，對何東衣着打扮一絲不苟的描述，可讓我們看到何東對自己的身份多麼在意。何孝姿這樣說④：

父親高大、英俊。他年輕時，愛穿西裝，後來卻改穿唐裝：一襲或深或淺的藍色長衫，配上黑色絲綢的寬袖馬褂，所有衣鈕扣得很穩當。他常穿絲綢做的長褲，褲腳繫到足踝上，並穿上黑色的唐裝鞋，但有時亦會配上西式的鞋子。他戴的是中式卜帽，頂上有一小紅球。父親看起來總是一絲

不苟的，臉上每根鬍鬚都剃刮得整整齊齊。

何孝姿還表示，何東早期其實曾經穿着過西裝，但後來便大大轉變了，不論是在內在外，會見不同賓客均一直只穿着唐裝，甚少轉變了。

三　急速轉變的社會背景

導致何東的身份認同問題變得如此複雜的原因，除了其混血兒背景這個基本因素外，還有當時華洋混雜的社會環境，以及香港作為聯繫東西的網絡地位和社會結構。我們認為，香港社會的興起，可以看作是一個網絡社會的興起；閱讀其發展過程，自然可以讓我們看到各種各樣關係的建立和發展。中國社會有別於其他社會的有趣地方，是中國傳統社會一直表現出高度的集中和穩固，更是一個以士人為核心的文化中心。

滿清王朝的急速衰落，衍生了中國文化中心崩潰的危機，而中國文化中心崩潰的危機，更可看作是香港網絡社會形成的背景。網絡社會的特點，是「主權分享」——即是說社會的政治核心不以士人為中心，政治精英也不可獨攬權力，因而出現了「權力多元化」的現象。這樣的環境，令身份認同和效忠問題變得更為複雜多變，再加上香港是華洋共處的地方，英國殖民官員只是小眾，人數非常少，「權力多元化」的問題，便顯得理所當然了。

要了解身份認同的混雜性質，我們明顯要跟這種環境結合起來討論。由於當時的華人社會出現了一種「文化覆滅」的憂慮，甚至覺得恥辱。當時的部分知識份子擔心整個中國會被列強瓜分，中國文化可能走上覆沒之路，而當時有人甚至提出，華人在中國的情況，很可能會像印第安人在美國一樣，整個文化被完全消滅怠盡。正因如此，當時的華人社會內已存在一種莫名的恐懼感，覺得有可能亡國，甚至整個中華文化會從此消失。

與此同時，英國統治者也有一種內心的焦慮、一種無聲的恐懼。這種統治者的警覺，可以反映在如下三個問題上：

一、作為一個少數的統治者，一定要鞏固本身的權威，不可令權威受到挑戰；
二、一定要培植並獲得支持者，並在大多數華人裏找到一些同盟者，同時獲得一些支持者；
三、要防止離散。建立起同盟後，一定要防止他們反叛或出現效忠對象的轉移。

在這個背景下，特別是在二十世紀初社會及政局急速轉變的時候，當時的香港自然亦處於一種相對敏感的時候了。舉例說，在1894年，美國出現了排華運動，令一批在舊金山謀生的人士回流香港，這些以「四邑幫」為代表的回流人士，曾在香港推動一場杯葛美貨的運動。事實上，在1890到1900年初期，香港社會的情況頗為動蕩，曾經發生了反美、反殖運動，引起當時殖民地官員的憂慮，令他們必須慎重考慮以往所依賴的華人，到底哪些是可靠、哪些又是不可靠的呢？在他們看來，如果「四邑幫」不可靠，

1890到1900年初期，香港社會動蕩，引起當時殖民地官員的憂慮，令他們必須慎重考慮以往所依賴的華人，到底是否可靠。在這種環境下，像何東這樣的混血兒自然有了冒起的機遇。

到底要扶植哪些華人與之抗衡呢？在華人社會中，找其他領袖來鞏固統治地位又是否最可靠呢？

我們認為，正是在這種環境下，像何東這樣的混血兒自然有了冒起的機遇。換言之，在那樣的社會背景下，作為混血兒的何東由於一出生就不是個清清楚楚的華人，他實在應該有着不同的選擇機會，但他最終還是「以身為華人而自豪」，並將其基業穩穩地扎根在香港這塊土地上。以下不妨讓我們深入一點探討可供何東選擇的三個可能。

四　抉擇一：不當「半唐番」

不論是英國人社會，還是本地的華人社會，都因各自的民族優越感而拒絕民族間的通婚，因而令混血兒難以打入主流社會。何東不想當「半唐番」，但在自己和子女的人生大事上，顯然沒有太多選擇。

何東很清楚，亦已很早便做了決定，自己不當「半唐番」——即是不選擇做混血兒。當然，我們必須指出，他的先天條件是沒辦法改變的，但從他女兒的傳記或評論中，我們可以發現，何東很少評論自己的出生，亦很少談論自己的父母，目的顯然是要淡化天生的混血兒背景。

作為英國殖民地的華人社會，華洋通婚實際上存在很多障礙，一方面來自歐人社會，另一方面則來自華人社會。英國政府規定，無論在政府裏或是在大機構裏，均不接納殖民地高級官員和華人通婚，這種規定，一直要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才消除。這種限制跨種族通婚的規定，製造了種族鴻溝，而那些違背這種規定而誕生的混血子女，自然亦受到了不公平的對待，令這些混血兒必須採取方法淡化這個身份。

在華人社會，一些大家族亦不鼓勵子女與外國人通婚。利希慎家族便是其中的一個有趣例子。在利德蕙撰寫的有關其父親利銘澤的傳記中，便清楚地指出，其父親及叔伯到英國讀書時，當時祖父利希慎便警告他們，不可娶外國女子，若果娶了外國女子，將不獲繼承家產的權利⑤。

也即是說，不論是英國人社會，還是本地的華人社會，大家都因各自的民族優越感而各樹樊籬，拒絕民族間的通婚，因而令混血兒處於一個尷尬的境地——難以打入主流社會。正因如此，當時的社會才出現了一種混血族群相互通婚的現象——即混血兒大都娶混血兒，情況正反映了他們沒法打破種族鴻溝。

我們知道，何東先後娶了兩個老婆——兩個都稱為「平妻」，並納有一個妾侍。兩個平妻分別是麥秀英和張靜蓉，兩人都是商人之後，她們的父親都是混血兒；妾侍名叫周綺文，由於資料所限，我們並不知道她的背景，亦不太肯定她是否亦是混血兒。何東的子女中，何世榮是過繼的，乃胞弟何福之子，何世勤、何世儉和何世禮都是親生子，其中何世勤早夭；除此之外，何東還育有八個女兒，他們大約一半以上與混血兒通婚，族內婚的比例非常高。到了第三代，情況似有改變，但是與混血兒通婚的情況仍然顯著。有關這個十分有趣的問題，我們在此不展開論述，希望日後有機會另立研究項目再作討論。

何東不想當「半唐番」，但在自己和子女的人生大事上，顯然沒有太多選擇。從這個種族通婚的問題上，我們想到了他的先人。在港島摩星嶺道與薄扶林道交界處，有一個專為混血兒而設的墳場——昭遠墳場，該墳場是何東在1897年向當時的港督羅便臣

(William Robinson) 爭取的，作為混血兒去世後的墓地。

昭遠墳場是一個十分特別的墳場，這個墳場的建立，應與當時香港政府成立華人永遠墳場和其他墳場有關，因為當時的墳場主要以種族為分野，這是一個很值得留意的現象。在昭遠墳場內，我們可以找到何東的祖墳。作為混血兒，何東顯然面着對很多純種華人所沒有的巨大挑戰，究竟怎樣才能建立起像純種華人般的血緣與宗族身份和地位呢？因為他的父親是外國人，母親是華人，在祖墳、墓碑上又該如何表達出來呢？

正如我們在《香港大老：何東》一書中指出，不知是故意與否，在墓碑上，何東稱呼自己的父親為「仕文何府君」，並不是中國傳統的寫法「何仕文府君」。這種寫法是否正在暗示他不是傳統中國人呢？另一方面，我們亦注意到，他對母親的稱呼是「施氏太夫人」，亦不是大多數香港華人在墓碑上的寫法，傳統稱呼應該是「何門施氏太夫人」。從以上這些微妙的稱呼中，我們多少可以感受到混血兒在身份認同上的獨特、尷尬及無奈之處。

由於混血兒面對許多困難——英人社會不接納他們，華人社會亦排斥他們，何東生前曾大力支持成立一個由混血兒組成的「同仁會」(Welfare League)，專為陷於孤立無援的混血兒提供支援、協助，該會成立於1929年，很有華人社會宗親會的影子。從該會出版的一些刊物中，我們注意到，一位名叫安德遜 (Anderson) 的混血兒曾在成立典禮上提出兩個要點，令人玩味。他說：「歐亞混血兒有困難時只得向自己的族群求助：外人就算不落井下石，亦不會寄予同情」⑥。也即是說，作為混血兒，他們只能依靠混血兒的支援，因為其他人不會同情他們，亦不會施以援手。接着，他還痛心疾首地說⑦：

> 吾等歐亞族裔，生於斯，長於斯；吾等不求特權，但亦會誓言捍衛吾等之權益。吾等亦當告訴世人，由於秉承古老的中歐血脈，其素質既不使吾等優於他人，亦不應視作吾等不能作為良好公民之理據。

當然，在今天的社會，有些人或者會指出，歐亞混血兒應是一種很好的結合，很多模特兒、明星、運動員都來自這個類別。但是，在香港開埠初期，像何東這樣的人卻遭到歧視，他們因而只可以自己的力量維護自己的權利，從而表示自己並不低人一等，亦不高人一等。

混血兒擁有中英雙語的能力，亦了解中國文化，是充當買辦的不二之選。加上混血兒沒有「鄉下」，後退無門，洋行大班對他們有較大的信心，令何東等混血兒變成了最佳的買辦人選。

雖然如此，我們卻注意到，當時的混血兒在香港社會中其實擁有一定的競爭優勢，尤其是在當買辦的崗位上。由於混血兒擁有中英雙語的能力，特別是英語能力，同時亦了解中國文化，可說是充當買辦的不二之選。何東家族可說是個買辦家族，除何東、何福及何甘棠三兄弟乃渣甸洋行買辦外，其眾多子姪亦曾擔任買辦工作。舉例說，何世榮和何世儉是匯豐銀行的買辦；何世光和何世奇在沙宣洋行任買辦；何世卓、何世華則在有利銀行任買辦；其他如姻親羅長肇、羅長業、黃金福、謝家寶和蔡立志等，均曾任不同洋行的買辦，他們奔走於華洋之間，構成一個網絡廣披的買辦家族⑧。

除了混血兒的雙語能力令他們在買辦工作上擁有一定的競爭優勢外，

他們「後無退路，沒有鄉下可返」的先天性缺陷，亦變成了他們的「優勢」。我們或者未必了解，買辦制度的出現，其實是外資洋行在華經商時為了降低經營成本及投資風險的一種特殊設計。正因如此，能獲委任為買辦的人，一般均要得到洋行大班的信任，有良好的信譽，並必須繳交為數不少的「擔保金」，以防他們為逃避責任或為謀取個人私利而挾帶私逃。

匯豐銀行數位地位顯赫一時的買辦，便曾因經營環境、匯率及其他方面的波動，甚至是投資失誤而須承擔巨大風險，最後弄至債務纏身，甚至要逃離香港，返回佛山及廣東等地避債。由於混血兒買辦沒有「鄉下」——即沒有鄉族、宗族等網絡，因而形成了後退無門的格局。那些洋行大班或者正是看中了這一點，因而對他們有較大的信心，令何東等混血兒變成了最佳的買辦人選。事實是否如此，我們希望日後有機會深入探討，但有一點則可以作為這個問題的註腳——從何東、何福及何甘棠三兄弟在香港斥巨資籌建大屋（祖屋）的行為上看，他們「以港為家、扎根香港」的想法，似乎是十分明顯的⑨。

何東家族內部一直流傳着這樣的一個說法：「寧為華人頭，毋為鬼佬尾」。何東選擇不做「鬼佬」的原因，並非全屬情感上的，與他所遭遇到的歧視亦有一定關係。

五　抉擇二：毋為「鬼佬尾」

上文解釋了何東主觀上的身份選擇，他不想當「半唐番」，因為當「半唐番」太痛苦了，哪怕這種條件在客觀上支持了他的事業發展，實際上他一直希望可以擺脱「半唐番」的身份。第二個可供何東選擇的，即是當個「鬼佬」，他可以選擇做英國人。可是，他應該很清楚，如果他當英國人，就只會排在英國人的最末尾。正因如此，何東家族內部一直便流傳着這樣的一個說法：「寧為華人頭，毋為鬼佬尾」。也即是說，如果選擇當「鬼佬」，就會排在英人之後，淪為「跟尾」。

正如前述，早年的何東曾作過「洋人」打扮，穿上西裝、西服，令人不難感受到他的「鬼佬」味道。年紀稍長之後，他則一直避免這樣做，一直只穿唐裝。事實上，在四個兄弟中，何東、何福及何甘棠三人雖然選擇了華人身份，並大多時穿上長衫馬褂，但其六弟何啟佳（Walter Bosman），卻選擇了另一身份，寧可穿起西裝，做個「鬼佬」，從不穿上唐裝。

與何東、何福及何甘棠一樣，何啟佳亦在中央書院（後來改名皇仁書院）接受教育，貴為當時少有能接受英語教育的一批精英份子。畢業後，何東參與海關事務，然後加入渣甸洋行，走上了買辦之路；何啟佳的成績比三位兄長還要好，學業上非常出色，獲得了許多獎學金。他不但選擇了一個英國人的名字，用上生父Bosman的姓氏，還決定到英國留學。學成後，何啟佳並沒有返港，亦不留在英國，而是轉往南非，由工程師晉升至總工程師，最後甚至官至南非政府的工務局局長（Director of Public Works）。他人生的絕大部分時間，均留在南非，退休後亦如此，甚少返回英國或香港⑩。

我們認為，何啟佳定居南非的這個特殊選擇，或者與南非政府對非純種白人的歧視沒有像英國那麼嚴重有關。無論真正原因如何，何啟佳在事業、人生及身份認同上與何東截然不同的選擇，說明混血兒的確是有不同選擇機會的。

從不同資料上看，何東選擇不做「鬼佬」的原因，並非全屬情感上的，與他所遭遇到的歧視亦有一定關係。這兒不妨讓我們列舉兩則例子加以說明。第一則與他的子女教育有關。雖然何東事業有成，亦累積了不少家財，參與了很多社會慈善公益事務，但他的子女卻一直無法進入山頂歐童學校就讀。事實上，何東已是唯一的例外了，他已可在山頂居住，甚至擁有位於山頂的大宅了。

更早之前的1901年，何東曾捐出一筆為數不少的金錢予香港政府，建立一所以英語授課的學校，讓不同種族的學童都能入讀，但該所校舍落成後，卻因遭到英商及官員反對而要改為一所只接納英童的學校（即現在的英皇佐治五世學校），不准其他種族學童入讀。決定更改學校收生對象的人，乃是當時殖民地政府的最高決策者港督卜力（Henry Blake），他所持的理由則是，擔心不同種族兒童一起學習會「產生某些因為兩個種族融合在一起的不良道德效果」⑪。換言之，當時的英國人認為，他們的子女如果與華人或其他族裔子女在學校一起學習，會帶來道德上的墮落，使其子女沒法被教養成紳士（gentleman）。

正是因為以上的理由，港督卜力要求更改何東捐款的用途，並曾經象徵式地詢問他的看法，而何東最終只得表示了無奈的接受。這裏反映了一個不爭的事實——何東雖然富有，但財富的影響或作用，其實存在着很大的極限，很多事情實在不是因為有錢便能做得到，當然亦不能使他超越種族的鴻溝。

回到1914年要求送子女到山頂學校就讀一事。該年，何東認為，在家中接受多年書塾教育的子女，已達適學年齡，應該送他們到學校接受正規教育，因而要求讓他們入讀山頂學校，但是，該項申請遭到校方拒絕，其中有原因指出，若然有歐亞混血兒入讀，「學校將無法成功運作」，其理由之牽強，與早年更改何東捐款設立多種族學童學校為只接納英童學生的理由如出一轍⑫。

經過一輪爭辯後，何東的申請雖然最終獲得港府的支持，但他後來還是沒有將子女送到山頂學校，而是改為入讀拔萃女書院及皇仁書院⑬。至於女兒何艾齡在其個人回憶錄中更深刻地描述了當年她們「每天都要奔波勞碌，從山頂坐轎下山，之後坐船過海，然後再坐車往校上課」的情況，這或者正是「原區就讀」要求被拒的有力說明和記錄了⑭。

第二則例子則與何東計劃進駐山頂有關，說明他在英人眼中的地位是多麼的低微。1908年，當時的首席按察司白吉特（Francis Piggett）與港督盧押因為出租按察司府第問題發生了衝突。事情是這樣的，白吉特在山頂有一住所，名叫The Eyrie，位置比港督的居所Mountain Lodge高少許。由於快將休假，白吉特希望將該大屋出租，賺點錢，並透過中介人的介紹而找到了何東，但這一舉動被港督獲悉後，認為不妥，要求白吉特不要如此做，但被白吉特拒絕，雙方因而將問題鬧大。

盧押認為，此事關係重大，一定要通過行政會議決定，而行政會議最終否決白吉特將大屋租予何東的舉動，其中的原因指出：1904年，港府已通過了《山頂區保留條例》（*The Peak Ordinance*）——即華人和其他非英藉人士不得在山頂居住。其次，盧押還

當時的殖民地官員對何東的身份有兩種看法：一、何東是雜種；二、在決定何東為華人後，華人如住在山頂高於港督的住所，地位便會凌駕於港督之上。因而產生殖民地者統治權威受到華人挑戰的恐懼。

就何東是否華人的問題，作出了清楚的指引，指出在行政會議上，議員的決定是：「何東應被列作具華人血統的居民」⑮。也即是說，雖然何東是混血兒，但在這條例的眼中，他是一個中國人。

從檔案的記錄上，我們還發現，盧押拒絕讓華人住進山頂的其中一個令人無奈的說法，竟然是因為覺得白吉特的The Eyrie高於港督的Mountain Lodge，怕何東住進該大屋，會影響他的地位。行政會議決定的其中一節內容如下⑯：

混血兒變成華人領袖有一定的好處。統治者面對身為華人領袖的混血兒，溝通比較容易；華人以「半唐番」做自己的代表亦無所謂，因為他們能打通與上層的關係。可是，混血兒沒有血緣和地緣關係。

華人社會對華人居於山頂的舉動具有十分特殊的看法和投射，亦十分重視，在他們心目中，此宅高踞總督的山頂別墅，當然很具權威。因此，本局反對將此屋租賃予他。如若任其租賃，無知華人反而可以對英皇陛下的代表睥睨而視。其他的反對理由還包括此租賃人乃三妻四妾的半唐番，是一名不折不扣的私生子。

從以上的決議中，我們可以明顯地看到，當時的殖民地官員對何東的身份有兩種看法：一、何東是雜種；二、在決定何東為華人後，華人如住在山頂，地位便會凌駕於港督之上。用今天的眼光看，這當然是一個荒謬的說法；但在當時華洋共存的無聲恐懼時代，這應是殖民地官員極為重視的原則。上述1904年的條例的推行目的，正是由於當時的華人社會經濟力量已大幅膨脹，殖民地統治階層已覺得受到威脅，因而要採取各種方法，維持本身高高在上的優越地位；而何東住進山頂，「位置」甚至高於港督的情況，自然觸動了政府最敏感的神經，因而產生了殖民地者統治權威受到華人挑戰的恐懼。為了鞏固本身的統治，港府情願作出一個在平常人眼中不合理的決定，甚至令白吉特亦感不解，想到向倫敦抗議。可見就算混血兒想打入英國人的社區，亦不容易。

六　抉擇三：寧為「華人頭」

何東不願做「半唐番」，也不想跟「鬼佬尾」，他要當華人領袖。當華人領袖的一個好處，就如何東的女兒何慧姿所說，香港華人不會公開排斥他，雖然在婚姻上依然有障礙，但至少在社會場合或其他場合都不敢或不會公開排斥他。和混血兒當買辦的優點及競爭優勢一樣，混血兒變成華人領袖有一定的好處。在統治者的眼中，如果面對一位身為華人領袖的混血兒，他們的溝通比較容易；在華人眼中，以「半唐番」做自己的代表亦無所謂，因為他們能打通與上層的關係。因此在這種環境下，他們都變成了高級華人，甚至是華人代表。

話雖如此，要當華人代表仍要下少許功夫，因為他們沒有血緣關係和地緣關係。傳統華人的社會裏，一定要有籍貫，在1933年的香港華商總會名冊中，我們注意到了「何曉生」(即何東) 的登記，當時他為該會的顧問，登記職業是「殷商」，而籍貫一項則寫上了「香港」，反而其他純種華人則寫上「台山」、「新會」或「南海」等等，即上文所說的「鄉下」。在那個年代，在各項登記上，提供籍貫是必須的，作為華商代表，更一定要有籍貫。明白到自己沒有籍貫的核心問

題，何東在名冊上填寫了「香港」，其家族中的混血兒成員如羅文錦、羅長肇和侄兒何世光、何世華、何世耀等，同樣填上了「香港」，顯示當時的混血兒已基本上認定香港為扎根之所，較世紀之初前認為本身「祖籍寶安」的說法⑰，有了很大的轉變，並多少說明了香港的獨特地位已逐漸獲得了不同人士的肯定。

另一方面，我們認為，既然當上了華人代表，何東亦明白到必須先讓殖民地統治者安心，甚至是消除統治階層疑心的重要，以免令他們產生雙重效忠的疑慮。有關雙重效忠的問題，可從1926年行政會議考慮是否委任周壽臣為第一個華人行政局議員一事中看到。由於當時周壽臣對香港政府作出了很大的貢獻，特別是在省港大罷工期間扮演的積極角色，所以有建議委任周壽臣為第一個華人代表，加入行政局。殖民地部大臣在整個討論中的其中一封致港督的信函中，便清楚地把雙重效忠的憂慮作出了解釋，而檔案中的其中一個記錄，則多少說明了當時殖民地官員的小心考慮⑱：

> 在華人之中，要找到一個既有足夠權威又夠可靠，既忠誠又值得獲委任為行政局議員的華人，可謂為數極少，並不易見。

明顯地，當時殖民地官員考慮問題的核心，不單是能力問題，讓華人進入行政局，一定要考慮效忠問題、信任問題，甚至要有長遠思量，一點亦粗疏不得。文件接着還指出⑲：

> 殖民地的存廢與盛衰，對那些商人階級而言當然有直接的利益關係。但得緊記英屬華裔子民的雙重國籍身份問題，他們對中國的血脈相連與自然關係，會令他們在某些時候在壓力面前作出符合自然聯繫的決定。

也即是說，殖民地官員很清楚華人社會對中國的效忠是永遠存在的，而這個雙重國籍在危機出現時，就會令效忠問題變得尖銳，產生令人懷疑的地方。正因如此，殖民地官員一直均表現得極為審慎，考慮得極為周詳。何東為效忠問題爭取了兩次的機會，顯示他本人其實亦很清楚殖民地官員的憂慮。

殖民地官員很清楚華人社會對中國的效忠是永遠存在的，而這個雙重國籍在危機出現時，就會令效忠問題變得尖銳，令人懷疑。因此，殖民地官員一直極為審慎地考慮華人代表人選。

第一次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1915年，英國向德國宣戰時，何東當機立斷地向英國政府捐助三架軍機，一半的捐款以自己的名義捐出，另一半則以大有銀行的名義捐出。由於他這種表態，以及對英國軍方的大力支持，同年的年中，他立即被賜封為爵士。當然，在封爵時沒有指明是甚麼原因，但時間上是非常吻合的，而當時他貴為全港第二位受封華人爵士，可說是一種很大的榮譽，顯示出何東苦心經營，希望消除殖民地官員對他的效忠問題的疑慮，否則，他無法得到殖民地政府的信任，成為有效的華人領袖。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情況或者比較簡單，因為歐戰不牽涉中國，何東可清楚地表示他是英國屬土公民，效忠英國皇室，所以被封為爵士。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何東得到消息，離開香港到澳門避難，因此他沒有被牽扯到「漢奸」的問題上。戰後，夏慤 (C.H.J. Harcourt) 將軍專誠繞道澳門，邀請何東乘坐他的戰艦返回香港。回港後，何東在一份給英國政府的內部文

件中解釋，自己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轉到澳門，是為了避免依附日本，他清楚地在1946年寫給英國政府的信函中說⑳：

> 日軍曾經用盡各種方法要求合作——既有引誘亦有威脅，要求我與他們合作，但我可以十分坦誠和滿意地說，我仍是一個十分忠誠的英國屬土子民。

何東要在私人信函中重新向英國政府表示他沒有異心，令英國政府沒法從他的行為上找到任何有可能產生疑心的迹象。正因如此，到了1955年，何東才能史無前例地第二度獲晉封為爵士，從而說明他的效忠問題，獲得了英國政府的認同和接納，進一步鞏固何東用盡一切辦法建立起來的可靠華人領袖的形象。

何東在衣着、行為、說話等都表現得很傳統、很正統，但真正的中國人其實並不着意。混血兒堅持一絲不苟，反而「露出馬腳」，令他們與主流社會顯得格格不入，甚至讓人覺得彼此有別。

在此，我們可以看到，何東面臨身份抉擇時的決定是很清楚的，亦很簡單：一、不願做「半唐番」；二、不想打入英國人社會，變成「鬼佬尾」；三、花上很大力氣，要成為華人領袖。很明顯，雖然何東仍是個「半唐番」，但他仍以「高級華人」的形象出現。然而，我們同時又注意到，縱使我們從紛紛陳陳的許多資料中找到何東身份認同上的一些抉擇，但對何東內心深處到底如何理解「自己到底是甚麼人」的問題，仍然覺得撲朔迷離。

從一張他送給女兒的簽名相片上，我們看到他身穿傳統華人的衣着，但卻用上英文簽名——何東大部分的相片都是這樣，我們從未見過他使用中文簽名。他送給別人的照片差不多都是用英文簽名的。還有，他的各間大屋，如山頂大宅The Falls，雖是中西合璧的建築風格，但很清楚以英國貴族為堡壘命名的方式取名The Falls。另外，在西摩道八號的「紅行」(Idlewild)，亦是以這種方式取名，而且也不是一個傳統中國的建築。最後，還有他的遺囑，是一份以英文詳細列舉的遺囑。至於他臨終前選擇信奉基督教，死後葬在跑馬地香港墳場，與麥秀英葬在一起，而非葬在他一手爭取成立的昭遠墳場，亦帶出他身份認同上的弔詭之處，令人玩味。

七　結語

總結而言，何東的身份認同問題，令我們想到香港的幾個特點：

一、正如賽馬場上的情況一樣，不一定是純種馬才會贏，混血馬也有一定的優勢；

二、作為一個邊緣人，無論如何苦心經營，在選擇身份認同的具體處境中仍會出現一些錯漏或不足的地方；

三、身份認同危機的出現，以戰爭時期最為明顯，在那個時刻，我們無可避免地要有所選擇，擁有雙重國籍的香港人，到了打仗時，便要清楚地表明自己到底站在哪一方；

四、在何東家族裏，無論是兄弟也好，子女也好，都有不同的身份選擇和效忠選擇。

以上幾點令我們想到了混血兒的困境。我們經常說香港是一個多元文化的社會，但實際上跨種族通婚並不普遍，而通婚後所誕生的子女，特別是混血兒族群，更面臨着很大的種族

歧視問題，這其實是值得我們進一步研究的另一課題。

像何東這種混血兒，為何這麼難打入主流社會呢？為此，我們想到了邊緣人自覺的問題，並想引用著名學者伯林 (Isaiah Berlin) 一段十分有趣的描述作結，因為何東的境況與歐洲猶太人難以打入當地社會頗為相似。伯林指出㉑：

> 異鄉人要活下來，首先要清楚了解當地人的習慣和行為模式……異鄉人嘛……對當地人的生活模式感到相當陌生是可以理解的。因此，異鄉人要用盡精力去了解原居民的整個生活模式，從而明瞭這個生活模式的運作。

也即是說，猶太人用盡了一切的精力，去了解當地的風俗、習慣、禁忌等等，亦盡量融入當地文化風俗，但仍覺不被接納，仍感自己乃「陌生人」。伯林續寫道㉒：

> 正是這一點，異鄉人總是讓人覺得他們仍然屬於「外人」——他們對原居民族群的了解太透徹了；他們下的功夫太着痕迹了；他們只不過是這個族群的專家，而難以成為他們的一員。

換言之，就是由於猶太人太着意了，像何東一樣，在衣着、行為、說話等都表現得很傳統、很正統，但真正的中國人，其實並不着意；他們的行為舉止其實很隨意，有時甚至會改變風俗，甚至不拘小節。但是，混血兒卻不然，他們堅持要一絲不苟，並花盡心思去堆砌。正因如此，他們外表的「完美無瑕」，反而「露出馬腳」，令他們與主流社會顯得格格不入，甚至讓人覺得彼此有別。

註釋

① 和森：〈何東是何許人〉，《嚮導週報》，第39期（1923年9月8日），頁4。

②⑮⑯ CO (Colonial Office) 129. 347.24849, *Leasing of Houses in Hill District to Chinese*, 10 July 1908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364; 374; 364-65.

③⑧⑨⑫⑳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大老：何東》（香港：三聯書店，2007），頁195；219；104-106；186；272。

④ Florence Yeo, *My Memories* (Pittsburgh: Dorrance Pub. Co., 1994).

⑤ 利德蕙著，陳小芳譯：《築橋：利銘澤的生平與時代，香港，1905-1983》（Scarborough: Calyan Publishing Limited, 1998）。

⑥⑦ Eric P. Ho, *The Welfare League: The Sixty Years: 1930-1990* (Hong Kong: Welfare League, 1990), 8; 9.

⑩ Irene Cheng, *Intercultural Reminiscences* (Hong Kong: David C. Lam Institute for East-West Studies,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1997).

⑪ John M. Carroll, *Edge of Empires: Chinese Elites and British Colonials in Hong Kong*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89.

⑬ CO 129.410.17849, *Peak School*, 15 May 1914, 14.

⑭ Irene Cheng, *Clara Ho Tung: A Hong Kong Lady, Her Family and Her Times*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76), 76.

⑰ 何文翔：《香港家族史》（香港：明報出版社，1992）。

⑱⑲ CO 129.495, *Colonial Office to Clementi*, 8 November 1926, 585.

㉑㉒ Isaiah Berlin, *The Power of Idea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0), 166; 167.

黃紹倫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鄭宏泰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研究助理教授

中國人文與社會科學的結構性危機

● 任劍濤

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必須以多元為前提，也以多元為發展動力，更以多元為發展基本態勢。然而，多元僅僅是部分學者的主觀期待，而不是現實的客觀顯現。

改革開放之後的三十年是一個不長不短的時段，但是對於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發展而言，則是一個決定性的時段。這三十年成為中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發展的拐點——此前，中國沒有規範意義上的現代人文社會科學。以「哲學社會科學」命名的非自然科學研究領域，完全受制於執政黨意識形態的需要。一時以「封資修批判」為題的哲學社會科學，成了政治權力的婢女、階級鬥爭的工具。此後，隨着中國社會逐漸向改革開放縱深地帶的推進，人文社會科學的學科獨立性為人們所認可，人文社會科學的價值宣示、學科分際、思想主張、學術探討，顯露出一派繁榮景象。

儘管如此，從總體上講，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發展依然處在一個先天條件欠優良、後天發展不匹配的狀況之中。價值觀念的多元化與學術研究的多樣化雖然給人們一種繁榮昌盛的感覺，但是由於缺乏支持這種多元狀態的若干制度條件，思想學術界對於若干現代基本價值也沒有達成共識，使得中國人文社會科學整體上處於一種結構性的危機之中。眾所周知，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必須以多元為前提，也以多元為發展動力，更以多元為發展基本態勢。然而，多元僅僅是部分學者的主觀期待，而不是現實的客觀顯現，因此，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發展注定要在預支多元的條件下蜿蜒前行。

一　交疊的危機狀況

首先，讓我們描述一下當代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基本狀態。從總體上講，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在過去的三十年內有着長足的發展。一方面，它作為學術的獨立地位被承認了。關鍵的是官方鬆動了立場，讓人文社會科學具有的人文性和科學性不再屈從於政治意識形態。另一方面，人文學科與社會科學的不同性質逐漸為人們所意識，不再將二者混為一談。人文學表達人類期待的性質愈來愈清晰，而社會科學描述並分析現代社會的特點也愈來愈明顯。

但是，因為中國的「哲學社會科學」長期處於政黨意識形態的直接支配之下，它與長期獲得國家與社會各方幾乎無條件支持的自然科學無法相提並論。如果說中國自然科學在部分研究領域還可以跟具世界水平的研究對話的話，當代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就只是在向世界介紹我們中國學者在做甚麼研究的地步。人文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發展顯然處於兩種格局——國家控制與支持的差異性非常明顯，資源的獲得與分布極為懸殊，社會的認知與認同相差極大。在某種意義上，中國的自然科學同樣屈從於政治的需要，同樣沒有形成學科流派，同樣沒有支撐學術發展的學科規範，同樣沒有能夠與社會需求相互吻合①；只是比較起來，人文社會科學這些方面的缺失，更為觸目驚心而已。

首先，當代中國人文社會科學表現出來的精神狀態，有着明顯的危機迹象，具體的表徵有六：

(一) 以知識興趣替代價值判斷。這是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知識界今天總體上表現最為令人擔憂的地方。從一般視角看，知識面對事實世界，知識問題上的公度性特點明顯強於價值問題；價值則面對意義世界，顯現為「諸神之爭」的狀態，明顯缺乏公度性。但是，一個學者的價值立場對於其知識整理具有重大制約。尤其是對於中國這樣的轉型社會來講，不確認基於基本理性的價值觀念，就無法有效地積聚知識、推進知識進步。今天中國的人文社會科學學者似乎在基本價值立場沒有澄清的情形下，將自己的興趣完全付諸於知識問題。知識也就成了零敲碎打、失去意義引導的自娛自樂。

(二) 以學術策略替代道義擔當。對於今天的中國人文社會科學來講，處理轉型社會的價值問題與給出社會發展的未來藍圖，是最為重要的事務。無疑，學者無法以有限生命應對無限問題。他們有理由以最優化的學術策略獲得最令人滿意的研究成就。這就給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學者帶來一個兩難的問題：要麼服從社會的召喚，承擔引導社會健康轉型的道義；要麼僅僅追求以成功的學術策略獲得個人的輝煌成功。今天中國相當多的人文社會科學學者的道義擔當顯然不如他們對於學術策略的關注來得緊要。尤其是一些領袖級的學者，總是關切自己在學術策略上是否優於別人，而對道義問題緘默不言。

(三) 以價值宣洩替代制度安排。而對於某些學者來講，僅僅宣示自己的價值立場成為了他們為學的唯一事務。他們懷抱着令自己感動的某種價值理念，既不與歷史連接，也不與現實掛鈎，而將其單純地與道德情懷聯繫在一起。相反，他們對於中國社會三十年變遷所顯現的制度需求熟視無睹，並且對於制度建構的呼籲者輕蔑地評價為「制度崇拜者」。其實，今天中國的制度匱乏已經是一個不爭的事實，只不過滿懷價值情結的學者不願意證實這樣的現實需求而已。這對於社會科學的學者來講尤其是問題。

(四) 以治道設計替代政道籌劃。這主要是針對政治學學者而言的。三十年來努力切中中國轉型的政道問題的政治學學者是極少數。他們當中的大多數樂於在治道問題表現自己的小聰明。對於那些缺乏重大現代政治意義的小改革，花費了大量的學術精力。結果總是在不斷的官式興奮中耗費了學術資源，對於中國改革開放的重大理論問題置諸腦後。而這種學術選擇最嚴重的後果是，它使人們以為那些具體的改革舉措，就是我們中國

如果說中國自然科學在部分研究領域還可以跟具世界水平的研究對話的話，當代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就只是在向世界介紹中國學者在做甚麼研究的地步。人文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發展顯然處於兩種格局。

人追求的現代目標，就是我們中國人實現政治現代化的實際狀態。

(五) 以靈性呈現替代歷史審視。三十年來，一批聰明睿智的學者登上了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領袖級舞台。他們對於後學既具有引領能力，也具有示範作用。但是，這中間有部分學者將自己的學術靈性發揮得過頭了，以至於將自己的學術興致轉移到哪裏，哪裏就成為中國的學術熱點。加之這些學者完全有能力把學術研究當作文化產業來運作，因此，他們的靈性便成為中國人文學科轉移話題、變換領域的絕對動力。歷史精神遺失在他們表現靈性的學術領域跳躍過程之中。中國現代轉變的歷史厚重感也就隨他們的靈性起舞飛揚。

(六) 以意識形態替代學術準則。中國近三十年是一個走出僵化的意識形態、走進思想活躍狀態的時代。但是，一些學者寧願將自己安頓在僵死的意識形態的「過去」，而不願意了解和接受與轉變社會相適應的精神生活情形。他們以學術的名義將人文學者的人文情懷看作是對於政治的消解、把社會科學學者的科學精神看作是政治上的疏離甚至反叛，因此，他們以極高的政治警惕性對待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發展，尤其是與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界的交流與互動。他們在政治控制學術的天地裏尋找着自己的政治與學術的雙重位置②。

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總體思維還停留在革命時代，學者對於現代基本價值與現代制度缺乏理性認知與共同接納。人們還在某種對峙性的思維結構中處理自己和別人的研究結果。

其次，從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實際處境看，其危機狀態也非常明顯。一方面，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規則性建制幾乎完全缺席。人文社會科學界對學術規範的清理、對引證方式的普遍重視、反對剽竊的舉措，都證明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還在底線規則上花費着巨大功夫③。另一方面，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缺乏説明中國當代社會變遷的理論能力，因此大面積地流失了人們對於人文社會科學的信任。這中間以經濟學的處境最具有代表性。此外，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特殊主義取向將自己排斥在國際學術界之外，流於自説自話的尷尬。僅有一些左翼議論在與「國際」對話，或一些國學研究者與國外漢學家的交流，這是一種限於西方非主流學界的言談。總體上講，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處在國際主流學界之外。

二　多元的不期而至

但頗為有趣的是，近三十年逐漸呈現的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危機狀況，與其進入多元化的狀態是緊密聯繫在一起的。前者代表了一種讓人不能滿意的狀態，後者似乎合乎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界的潮流。造成這種矛盾狀態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分析起來不外乎內外兩種因素。內部因素是，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總體思維還停留在革命時代，學者對於現代基本價值與現代制度缺乏理性認知與共同接納。人們還在某種對峙性的思維結構中處理自己和別人的研究結果。外部因素是，由於中國傳統社會的基本結構遠遠還沒有動搖，中國古典傳統政治習性和近六十年的政治新傳統還複雜地作用於人們的思維世界。「現代」還沒有成長為中國社會的主流，傳統與現代還在主流的問題上糾纏着、焦灼着。由此，中國人文社會科學依然處在自主發展的脱胎時期，既無法徹底告別政治新傳統促成的意識形態化的「哲學社會科學」話語，也無法根本告別傳統形態的經學思維。人文社會

科學與一個現代社會互動的思想史事件還無從發生。

於是，當人們放眼觀察今天的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一個顯在的事實是，從官方的視角看，政黨—國家統一的意識形態的絕對主導地位沒有商量的餘地。從民間學術來看，沒有一種價值主張與一個學術流派足以獲得學者的普遍認同，多元價值理念已經成為人文社會科學學者共同認可的狀態。官方學術與民間學術的割裂狀態，已經使人們明顯感覺到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兩個世界業已形成。甚至官方仍然堅持使用意識形態化的「哲學社會科學」稱謂，而民間則採用「人文社會科學」的命名④。僅就民間的「人文社會科學」來看，似乎成型的多元化，從幾個方面顯示給人們它的新面貌。

首先，人文社會科學學科的分解與功用的差異以不同面目展現出來。

人文學科的主流學科——哲學、文學、歷史、藝術，在不同的時期扮演了熱門角色。1978到1989年，哲學與文學書籍持續熱賣。哲學擔當了由執政黨而不是由學術界發起的「解放思想」的主流學科責任，而文學則充當了民間發出歷史幽怨的媒介。前者的官方學科性質一直維持得很好，但由於「西方」哲學的進入，事實上逐漸發揮了讓官方警惕的作用。後者在一個緊張的政治控制社會中，學科和創作空間一直是有限的。從傷痕文學開始，文學一直發揮着興觀群怨的社會功能，這也促成了文學的政治品格。後來文學不得不向文化挺進，喪失了文學的固有地盤與學科邊界，根源便是文學的政治化。歷史學科因為在文革時期充當了「影射史學」的政治棍子，因此一直處於學術的邊緣地位。但在人們從歷史看當下的現實需要推動下，「戲説歷史」竟然成為歷史學光復失地的一種有效方略。

社會科學的主要學科，諸如社會學、人類學、經濟學、法學、政治學等等，也和人文學諸學科的學術境遇一樣，在不同時期成為被熱炒的學科。社會學與人類學在1980年代熱過好長一段時間。這是一個國家缺乏整體社會認知的必然現象，只是由於中國社會學、人類學一直維持着「舶來」的學科獨立性，它對於中國人的自我理解功用還有待發揮。「經濟學帝國主義」已經是我們今天熟悉的提法。這恰好用來形容經濟學在中國社會科學體系中所處的無法企及的地位。由於執政黨的改革開放主要是限定在經濟領域中進行的，因此，經濟學被給予了充分釋放學術能量的空間。作為近三十年社會科學發育最充分的學科，經濟學可以説是一枝獨秀了。

由於執政黨的改革開放主要是限定在經濟領域中進行的，因此，經濟學被給予了充分釋放學術能量的空間。作為近三十年社會科學發育最充分的學科，經濟學可以説是一枝獨秀了。

當經濟學終於走到了自己無能為力的產權問題上時，法學便登上了當代中國社會科學的中心舞台。近十餘年來，法學家以法律文化學的方式，替社會學、人類學講了不少話；而法與經濟的學術研究，逐漸擠進了社會科學的核心圈；以憲法、行政法的研究，把政治學的話語納為己有。法學逐漸顯示出原來經濟學的學科霸主面目。唯獨政治學比較落寞。在現代社會科學體系中，政治學近年甚至處於被它的次級學科——行政學或公共管理學替代的窘境。後者沒有政治風險，前者的研究吃力不討好。但政治學的民間話語還頑強地顯露着它對於轉型中國的不可缺少。無論如何，各種學科今天的確是「百花齊放」，但實在是「好花不常開，好景不常在」。

其次，學者之間的價值主張已經公開亮相，而毋庸遮遮掩掩。這是今

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多元化最重要的顯示指標。

多元主義與相對主義相伴而行。1980年代幾乎是一個相對主義流行的年代，這與中國告別絕對主義的政治生活方式有密切的關係。1978年以前，中國的「哲學社會科學界」大致處於一個絕對主義的精神氛圍之中。告別絕對主義，哲學居功至偉。哲學界對於人本哲學的研究、絕對主義的批判、存在主義的引介、理性主義的宣揚，促使中國走出文革的精神境地。當然，告別絕對主義就為相對主義的長驅直入洞開了大門。存在主義等非理性哲學的流行，也為非理性主義的泛濫騰出了空間。多元顯然在文化現象上留給人以相對的印象。

三十年來，人文社會科學界走馬燈式地上演過各種現代價值活報劇，激進主義、自由主義、保守主義紛紛登場，價值多元的景象不容分說地呈現在中國人的面前。今天人文社會科學界不同價值主張的學者，對於自己哪怕是偏離政黨—國家意識形態甚遠的價值主張，也毫不隱晦地宣示出來。從政黨—國家意識形態的角度看，原來幾乎被視為洪水猛獸的民主社會主義，已經堂堂正正地登上學術殿堂，甚至被視為為中國政治解套的思想方案⑤。而與主流意識形態相左的保守主義理念也登堂入室，直入學術界的核心⑥。自由主義者發表自己關於中國政治出路的學術見解，是近年中國人文社會科學最為獨特的學術景觀⑦。這些價值主張甚至在十年前都是中國人幾乎沒有涉足、或者只是淺嘗則止的。而那時以一個「自由化」的命名就足以將它們置之死地。

再次，學術研究的方法進路多種多樣，顯現出不同的學術研究風貌。這是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以學術風格顯示出來的多元化狀態。重視思想的規範研究、或是申述學術的見解，抑或張揚西學的新奇、顯示國學的根柢，甚至是文史筆記、思想雜感，都在學術的世界中各自顯揚，競爭性地出現在人們的面前。學術研究不再單純是高頭講章獨領風騷的狀況。

儘管多元化局面還不是那麼穩固，但多元化的格局似乎已經難以動搖。只是我們不得不正視的問題是，今天的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還沒有享受多元文化的資本。原因在於，中國社會的政治、經濟、文化諸因素與多元文化還不相適應。中國的政治狀況並不支撐多元，政治體制整體上沒有突破一元結構，民主建設遠遠滯後於中國社會的變化，甚至權力體系還在刻意阻擋中國社會的民主化趨向。缺乏政治民主的社會無法真正支撐起多元主義的學術世界。同時，中國的市場經濟仍處於殘缺不全的經濟形態。從某種意義上講，中國絕對不是一個合乎規範意義的市場經濟國度，發展市場經濟最為關鍵的資源仍然由國家壟斷控制。市場經濟對於中國而言，更多的是經濟手段，而不是經濟形態。從文化領域來講，由於國家意識形態控制文化領域的欲望絲毫沒有降低，具有社會普遍認同的國家核心價值遠未能凸顯出來，社會文化的穩定多元呈現是無法期望的事情。

中國政治體制整體上沒有突破一元結構，民主建設遠遠滯後於中國社會的變化，甚至權力體系還在刻意阻擋中國社會的民主化趨向。缺乏政治民主的社會無法真正支撐起多元主義的學術世界。

政治民主、市場經濟、多元文化之作為現代人文社會科學多元發展的三個重要支點，都可以說處於一個整體缺席的狀態。因此，多元文化主義之成為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進行相關研究實踐的共識，仍是一個無法完全兌現的願景。這就表明，今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是在提前享受多元大餐，但這卻是先吃後付、預支的多元狀態。今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多元

情形，是一個客觀條件不足、主觀缺乏準備的不期而至的狀態。

三　開端的歷史延續

但是，畢竟中國開啟了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大門。1978年作為中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興起之思想學術編年史的開端意義，已經獲得人們的公認。這使我們有必要在三十年的雙線反思中，追尋穩固地建立多元價值世界和多樣學術研究風格的年代學觀念。所謂「雙線反思」，一條線索是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挫折性線索，另一條則是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三個遞進時段線索。

就第一條線索來看，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歷史進程並不是一帆風順的。1978年是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開端年份。1979年中共中央的理論務虛會將「哲學社會科學」補課的任務提交給了理論界。這是一個政治性的提交，因為鄧小平提出的理論補課主要還是重建官方意識形態。但是，理論研究的任務一旦由政治人物提交給理論界，而不是由其個人擔任理論創造的任務，這一提交實際上就意味着向整個社會的提交。1978到1983年構成了中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開端的第一個黃金時段，只是完成理論補課任務的進程非常艱難，經歷過三次中斷，即1983至1986年的「反對精神污染」、1989至1992年的「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2004至2006年的「新自由主義清算」。這三次中斷典型地反映了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多元局面的政治艱辛。

正是這三次中斷，使得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研究經三十年努力，仍然徘徊在現代人文社會科學多元研究的開端原點上。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局面並沒有形成自身的歷史延續過程。這不是一個學術問題，而是一個政治問題。沒有政治意識形態與政治制度安排的有效鬆動，就無法有力推動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多元研究的繁榮。存在於民間的「多元」嘗試與「多元」成就，勢必被並非主流的保守「官方」學界領導輕而易舉地抹掉。

就第二條線索分析，中國建立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的三個遞進時段，也顯現出明顯不同的精神氣質。過去的三十年，正好以十年為限顯現為三個時段。或許正是中國人文社會科學這種精神氣質上的變化，促成了外部感知上的多元局面。

1980年代是一個重視「思想」的年代，儘管在今天「思想時代」這樣的斷定已經不是一個讚美性的詞彙。「思想」的時代是與當時中國的社會政治生活狀況和精神生活情景相適應的。當時的中國學術界，是一個剛剛走出意識形態鐵腕教條主導一切「哲學社會科學」研究的時代，今天為人詬病的啟蒙主義、理想主義、整體主義、浪漫主義、本質主義等思維主宰了逐漸冒頭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但是，1980年代的「破冰」之功不能遭到忽視和否認。對於過去意識形態堅冰的摧毀、對於中國傳統文化弊端的集中批判、對於中國發展遠景的展望，集約地展現了當時中國人精神生活的面目。今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逐漸缺乏宏觀思維和思想穿透能力，缺乏相應的道德激情，不能不讓人緬懷1980年代的精神生活。一個剛剛告別集權主義、整體主義、意識形態化的時代，人們不可能一下子躍進到精雕細琢的學術世界裏去⑧。

今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是在提前享受多元大餐，但這卻是先吃後付、預支的多元狀態。今天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多元情形，是一個客觀條件不足、主觀缺乏準備的不期而至的狀態。

1990年代是一個籲求「學術」的年代。當人們以告別「思想時代」來宣稱「學術時代」到來的時候，人們是以讚許的心情來使用「學術」這個辭藻的。學術當然是以思想為支撐的，但當學術主張是以清算思想飄忽、玄妙為前提，這個時候的「學術」宣稱就具有了別樣的蘊涵。必須承認的是，1990年代是在無法延續1980年代的軌迹前行的條件下凸顯出來的年代學概念。本來，1980年代的「思想」歲月一直向前推進，一定有走到與學術並舉的可能性。但政治禁忌使思想事業夭折，誰也沒有辦法挽救。

有學術的思想和有思想的學術始終是一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理想境界，並不是從事研究的所有學者都能夠達到的水準。那些具有原創性的思想作品與具有深厚功力的學術著作，都必然出自「大師」手筆。

當人們無法按照思想的邏輯審視一切權威並重置多元的時候，人們就只好將活躍的思想安頓到謹嚴的學術之中了。無論是1990年代初期《學人》集刊對於「學術」的倡導，還是1990年代中期《中國社會科學季刊》對於「學術規範」的討論，多多少少都帶有無可奈何的政治印記。當然，這種討論本身是有其價值的——那就是在一個無法安頓現代多元價值的政治平台上，我們可以先期將一些具有規範意義的學術研究規則申述出來，也許可以將脱韁野馬式的思想先馴服一下，尤其是將意識形態不合乎思想規則的野馬套住。這個時候，對於「學術規範」的提倡，就具有了現代性含義。

世紀之交直到今天則是一個試圖結合思想與學術的年代。「有學術的思想，有思想的學術」成為這個時段時髦的口號。本來，投入到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的所有學者都明白，思想與學術是緊密相連的。然而，對於一個既要打破政治教條約束、又要積聚緊缺的思想資源、還要重建學術規範的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界來講，人們不得不漸進地、分別地完成相關事務。因此，有學術的思想和有思想的學術不是一個邏輯估價的問題，而是一個循序推進的問題。這也不能不說是中國人文社會科學成長的一個獨特性質。但需要指出的是，有學術的思想和有思想的學術始終是一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理想境界，並不是從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所有學者都能夠達到的水準。那些具有原創性的思想作品與具有深厚功力的學術著作，都必然出自「大師」手筆。至於資質平平的一般研究者也許能做到「雖不能至，心嚮往之」就該受到誇獎了。世紀之交尚未出現兼得思想與學術高品質的公認作品，也許就說明了達到這一目標的艱難程度。

四　結語

從以上對人文社會科學發展的三次中斷與三個時段的分析，我們可以看出，一個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局面的形成會經歷一波三折的長期歷程。前者意味着政治之手對於多元格局的強勁干預，後者象徵着人文社會科學的研究實踐必然經過多重試錯的選擇，才能把握到理想狀態與現實情形的結合點。就此我們可以斷言，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局面，不是研究者的主觀期待可以實現的目標，而是社會進步與研究演變兩者逐漸雕塑而成的作品。

能夠成功地建立起支持現代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憲政民主制度平台，既依賴於國家結構，又依賴於公共理性，還依賴於學術共同體的認可，更依賴於社會本身的發展狀態對於這種共識的客觀需求。

從國家結構的角度看，保證國家中立的憲政民主制度足以保障基於不同具體價值觀念的學者，自由地思考

他所關注的理論問題。國家不能隨意限定人文社會科學學者的研究領域與研究論題。學者只服從學術共同體的研究規範，只能通過學術的競爭而不是政治權力的庇護來獲得學術的話語權。

從公共理性的視角看，人們要能夠放棄對於某些完備的宗教、道德、哲學學說的偏愛，要能夠在各種價值體系之間尋找到共同的核心價值，從而在公共理性的基礎上建立起重疊共識，以便提供給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最為寬鬆的環境。

從學術共同體的層面分析，人們必須對所有合乎憲政共識、合乎研究規範的研究成果懷抱尊重的態度。寬容的學術環境與寬容的學術品格，是鑄就中國人文社會科學多元局面的精神氣質的學術環境。

從中國社會對於多元的制度平台的需要來審視，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的多元局面，乃是中國社會接受並維持多元的現代社會的產物。不是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造就一個多元的中國社會，而是多元的社會格局帶出一個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景象。一個建立在憲政民主制度基礎上的「良序社會」，才能造就一個多元景氣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狀態。一個建立在非民主基礎上的、混亂的社會局面，是不可能形成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局面的⑨。

一個建立在憲政民主制度基礎上的「良序社會」，才能造就一個多元景氣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狀態。一個建立在非民主基礎上的、混亂的社會局面，是不可能形成多元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局面的。

註釋

① 從所謂「丘成桐事件」以及上海交通大學「漢芯造假事件」等個案就可以看出中國自然科學界的諸種問題來。

② 參見任劍濤：〈學術貧困、學者自律與警察意識〉，《社會科學論壇》，2007年第6期，頁112-23。

③ 參見鄧正來：〈化解整體的社會科學觀——「中國社會科學規範化」討論的討論〉，載《研究與反思——中國社會科學自主性的思考》（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8），頁39-55。

④ 執政黨關於加強哲學社會科學研究的決議，就拒絕採取近年國內普遍使用的「人文社會科學」的說法。前一提法明顯來自執政黨一貫的指稱。它與十九世紀以來馬克思主義對於哲學地位的認知有密切關係，也與哲學的階級性和黨派性有關。而人文學科的提法，更重視的是人文學的超越階級性、時代性的普世內涵。兩種命名也可以看出幾乎同樣「所指」的學科研究，在「能指」上的政治性差異。

⑤ 參見王占陽：〈社會主義首先是一種價值〉，《南方周末》，2007年6月7日。

⑥ 陳明主辦的《原道》，儘管經營艱辛，但畢竟生存至今。蔣慶建立儒教中國的宣誓，也在媒體上得到張揚。

⑦ 參見李世濤主編：《知識份子立場——自由主義之爭與中國思想界的分化》（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2000）。這部文集彙集的自由主義論爭文章，足以顯示中國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多元化局面正式成型。

⑧ 參見任劍濤：〈為思想申辯——關於80年代學風的反思〉，載《權利的召喚》（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5），頁24-37；朱學勤：〈五四思潮與80年代、90年代〉，載《思想史上的失蹤者》（廣州：花城出版社，1999），頁201-19；楊念群：〈「思想」與「學術」豈能如此二分？——就九十年代學風質疑朱學勤、陳少明兩先生〉，《中國書評》，1995年總第6期，頁61-68。

⑨ 參見曼海姆（Karl Mannheim）著，黎鳴、李書崇譯：《意識形態與烏托邦》（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頁37；法伊爾阿本德（Paul Feyerabend）著，蘭征譯：《自由社會中的科學》（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90），頁92。

任劍濤 中山大學政治與公共事務管理學院院長，教授。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與中國的國際化

● 徐國琦

中國近代體育的「奧林匹克之夢」和幾代中國人如何利用西方體育來改善中國的命運、重塑國家認同及提高在國際上的地位密不可分。1907至1908年中外人士提出的「奧運三問」，實際上側重於提高中國的國際地位和國際生存能力。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的興起與近代中國尋找新的國家認同及國際化的開端幾乎同時發生。1894至1895年間的甲午一戰，中國慘敗於日本之手，從此讓中國人從四千年大中國夢中覺醒，一些先進的中國人開始意識到中國根本不是甚麼所謂「天朝大國」，而是「東亞病夫」①。可以說，十九世紀的中國人從頭到腳，從裏到外都出現問題。男人頭纏長辮，幾百年來汲汲於科舉考試，滿腦子孔孟之道，以白面書生、四體不勤為榮，頭出現了問題，陽剛氣更是欠缺。中國女人從明清以降，以三寸金蓮為美，以弱不禁風、一步三搖為自豪，裹腳的風俗導致近半中國人屬於殘疾之列。病態的男人與殘疾的女人，必然導致病態的國家。嚴復、梁啟超、張伯苓等先哲開始大力鼓吹中國人要向西方學習，根治中國人的頭腳痼疾，重塑國人形象，尋找新的國家認同。以西方為目標的國際化進程在中國開始啟動。這一巨大思維變化，為中國人接受西方的思想及體育理念打下良好基礎。

就在中國甲午戰敗、人心思變的同時，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於1894年在法國問世，兩年後第一屆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會在雅典舉行。但奧林匹克運動最先被介紹到中國，倒不是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的功勞，而是與另一個國際組織——基督教青年會 (YMCA) 密切相關。1895年，基督教青年會首次在中國的天津市設立分會，並大力推廣西方體育，籃球、排球等現代體育競技運動一一被引進中國。後來的天津南開學校校長張伯苓之成為中國奧林匹克運動的先驅，被當代中國人炒得沸沸揚揚的所謂「奧運三問」之所以出現在天津，都是跟基督教青年會天津分會密不可分的②。甚至近代幾乎所有中國的體育領袖都或多或少與基督教青年會有關。中國之所以在1922年成為國際奧林匹克大家庭一員，同年王正廷之成為首位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中國委員，1910年開始的全國運動會之所以能堅持下來，凡此種種，都與基督教青年會的領導及參與密不可分。這也說明，中國的奧運

情結從一開始就是與其國際化進程有關。換句話說，中國之捲入現代奧林匹克運動歸根到底是其尋求國際化的產物。

一　百年一夢

質言之，中國近代體育的「奧林匹克之夢」和幾代中國人如何利用西方體育來改善中國的命運、重塑國家認同及提高在國際上的地位密不可分。1907至1908年間中外人士共同提出的「奧運三問」，實際上並非着眼於中國的體育競技實力，而是側重於提高中國的國際地位和國際生存能力③。從晚清到民國，再到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百年間，一根三朝共享的清晰主線就是體育的政治化。自1895年以來，中國人一直以西方的國家認同體系及價值觀為參照系和依歸，其意欲通過參與奧林匹克運動等各種方式加入西方主宰的國際體系即為明證。

中國最早的關於奧林匹克運動會的系統介紹書籍，即用《我能比呀》作為標題。其編者宋如海（基督教青年會幹事）在介紹1928年阿姆斯特丹奧運會時用「我能比呀」來翻譯Olympiade，可謂既傳神又得體，充分反映中國人希望被外人承認及走向世界的迫切心態④。1932年中國第一次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更是與國際政治有關。中國最初本無計劃派運動員躬逢盛會，但有關日本可能藉以滿洲國的名義參賽來變相使滿洲國在國際社會中合法化的消息，讓許多中國人義憤填膺，並最終促成劉長春1932年單刀赴會洛杉磯奧運會的壯舉。19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中國的國際地位一時得以空前提高。一時的大國心態導致部分國人思考如何有大國作為。王正廷、董守義、張伯苓等人打算藉申辦1952年奧林匹克運動會來鞏固大國地位，展示中國的大國作為⑤。可惜，隨之而來的國共內戰讓這一計劃胎死腹中。

1949年蔣介石政府因內戰敗北，不得不遠走台灣。但中國體育的政治化因此更為複雜，因為海峽兩岸的兩個政府都宣稱代表中國，譴責另一個是偽政府。世界冷戰格局讓「兩個中國」問題更為複雜難解。國際奧林匹克運動因為「兩個中國」問題差點解體。在「漢賊不兩立」、「有它無我，有我無它」的思想支配下，海峽兩岸從1949到1979年這三十年間利用國際奧林匹克運動這一平台，展開無休無止、無所不用其極的外交較量，讓國際社會特別是國際奧林匹克大家庭無所適從，疲於應對⑥。

1952年的赫爾辛基奧運會可謂兩岸在國際冷戰格局下施展政治角力的首次較量。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最初由於對兩岸誰代表中國搞不清楚，先是決定都不邀請與會，打算奉行鴕鳥政策。在各方的抗議下，國際奧委會被迫改弦易轍，邀請北京及台北雙方

OLYMPIADE

「我能比呀」

按"OLYMPIADE"原係古希臘運動會之名稱,世界運動大會仍沿用之。『我能比呀』雖係譯音,要亦含有重大意義。蓋所以示吾人均能參與此項之比賽。但凡各事皆須要決心,毅勇,便能與人競爭。

北京1952年赴赫爾辛基奧運會不是為了比賽，而是為了政治需要，為了向世界展示北京代表中國，強烈反對台灣在國際奧林匹克大家庭中佔用一席之地。圖為對「我能比呀」的介紹。

參加。但北京直到奧運會開幕的前一天才收到邀請。台灣對奧林匹克委員會邀請大陸的決定很是不滿，以拒絕參加表示抗議。此舉正中北京下懷，代表團立即收拾行裝與會。雖然直到閉幕式的前一天才趕到赫爾辛基，因而事實上未能參加任何重要比賽。此舉讓人難以理解北京與會的初衷，但用中華人民共和國總理周恩來的話來說，遲到不是北京的錯誤，能把五星紅旗插到奧林匹克會場即是勝利。顯然，北京的赴會根本不是為了比賽，而是為了政治需要，為了向世界展示北京代表中國，展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存在，強烈反對台灣在國際奧林匹克大家庭中佔用一席之地。

金牌至上、舉國體制、「國內練兵，一致對外」是1980年代後中國體育的新政治。這一政治和「奧運三問」的背景是一脈相承的。不同的是，北京意在通過體育賽事讓共產黨政權合法化也是一個重要考量。

但當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拒絕把台灣逐出奧林匹克大家庭後，北京在反對「兩個中國」的政策下於1958年退出國際奧林匹克運動，直到1979年，北京才重返奧林匹克大家庭。在此二十一年間，北京因政治考量拒絕參與絕大多數重要的國際體育盛會。體育的政治化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更變本加厲，在體育比賽中奉行「友誼第一，比賽第二」的政策就是明證。體育還成為中共操縱國際政治的一個重要砝碼。1971至1972年毛澤東對美國展開的乒乓外交可謂其中經典範例。

1979年北京重返奧林匹克運動及其他主要體育賽事後，利用體育向世界展示一個開放的新中國，力圖用奧林匹克金牌數目來證明中國是強國。金牌至上、舉國體制、「國內練兵，一致對外」成為1980年代後中國體育的新政治。這一政治和二十世紀初的「奧運三問」的背景是一脈相承的。唯一不同的是，北京意在通過體育賽事讓共產黨政權合法化也是一個重要考量。在1907至1908年間，中國人公開提出中國何時可以舉辦奧運會的問題。2008年在北京舉行的第二十九屆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可謂中國人百年奧運夢的圓夢之年，也是百年中國人追求國際化的顛峰之時。

2008年奧運會屬於中國，更屬於世界。遺憾的是，一些西方國家、政客、媒體、組織，出於各種考慮，對中國主持的這一世紀全球盛會，並不是樂觀其成，而是橫加挑剔，百般干擾，竭盡破壞之能事。但「青山遮不住，畢竟東流去」，中國的崛起已是不爭的事實。從技術層面上說，北京可謂成功舉辦了一屆讓世人矚目、無與倫比的精彩奧運會。2008年也必將因此成為中華民族百年來為實現國際化而上下求索的轉折點。奧運會的口號是「更高，更快，更強」。全體中國人本來應該藉奧運會的巨大成功來心平氣和地反省，為甚麼國際社會對中國存在許多誤解或敵意，並進而藉奧運契機，把握這一歷史機遇，再造一個更為自信、自尊、自強、寬容、祥和的民族家園，但令人遺憾的是，目前中國政府的政策似乎離該目標還是很遠，似乎毫無反省、檢討的胸懷。國家體育總局的領導人更是在北京奧運會後聲稱體育的舉國體制要繼續實行下去，現行體育政策無改弦易轍之必要。

二　金牌第一的世界病夫

雖然中國在1932年即參加奧運會比賽，但直到1984年的洛杉磯奧運會上才拿到首枚金牌。令中國人喜不自勝的是不僅拿到了金牌，而且在此屆奧運會上，由於蘇聯及其盟友的抵制，中國一舉拿到十五枚金牌，可謂開門紅。舉國欣喜若狂，開始自認為

體育大國。也正是在此奧運會上，中國向全世界正式宣布要舉辦奧運會。可惜好景不長，在1988年的漢城奧運會上，由於蘇聯等體育強國參加，中國僅得到五枚金牌，舉國情緒失落，認為「兵敗漢城」。在2008年的北京奧運會上，中國發奮圖強，拿到五十一枚金牌，居金牌榜首位，比屈居第二的美國高出不止一籌。國人頓時感覺飄飄然，春風得意。

但這是否意味中國是體育超級大國了呢？根本不是。首先，五十一枚金牌是舉國體制的產物，是無數運動員、教練默默奉獻、甘當陪練的結果，甚至用犧牲金牌得主的青春及幸福來取得的。金牌數量根本不能反映中國體育的總體水平。更重要的是，中國在重要體育項目上根本無法與體育強國媲美。這一點尤其反映在足球、籃球、排球所謂「三大球」上。中華人民共和國首任體委主任賀龍元帥曾表示三大球不上去，他死不瞑目。賀龍在天之靈恐怕現在眼睛還睜得大大的，因為三大球仍未上去。男排、男籃、男足尤其落後。如果以三大球及田徑成績為衡量一國是否體育大國的標準，中國不僅不是體育強國，甚至可以說是世界病夫。許多彈丸小國都比中國強。

其次，為甚麼十三億人口的中國不能找出十一人的足球隊，可以和世界任何強隊分庭抗禮，一決雌雄⑦？為甚麼一個因「東亞病夫」的頭銜激勵了幾代中國人奮發圖強，最終實現「奧運三問」的每一個目標的國家，到頭來還是病夫，甚至是世界病夫？為甚麼一個奧運金牌排名第一的國家的三大球可以任人宰割，而無還手之力？在三大球上，中國人的「我能比呀」的雄心何在？在五十一枚金牌的炫耀下雄心萬丈的中共領導人對上述問題又作何解釋？鄧小平為超級足球迷，多年前他就英明地指出，足球要從娃娃抓起，他老人家可以拯救中國經濟，但為甚麼就是無法拯救中國足球？為甚麼中國為舉辦奧運會，不惜投資萬億，不惜工本、成本，但許多農村無錢蓋校舍、建體育場？許多農民的孩子無法上學？為甚麼一個能夠創造經濟奇迹的國家不能提供至少是二流國家的全民體育設施？難道我們不應該好好反省思考麼？

更有甚者，1985年以來的各種報告都顯示，中國國民體質不升反降。中國的醫療改革事實上已經失敗，窮人不敢看病，富人禁不起生病，救命藥經常成為奪命藥。須知一個體育大國首先是一個國民體質強健的國家，民強才能國富。在中國人普遍體質不好的情況下，在國民人均體育經費及設施在全球殿後的情況下，在家長及學校普遍不重視體育的情況下，自稱體育強國可謂自欺欺人。要知道，一個連教育都沒有普及的國家是沒有資格談甚麼體育強國的。

一個體育大國首先是一個國民體質強健的國家，在中國人普遍體質不好的情況下，在國民人均體育經費及設施在全球殿後的情況下，自稱體育強國可謂自欺欺人。

中國崇拜金牌，在相當程度上是不自信的體現。加拿大為1976年夏季奧運會舉辦國，卻在自己的運動會上一枚金牌未得，但這根本不妨礙加拿大人舉國健身及對其國家和個人認同充滿信心。印度直到2008年的北京奧運會上才拿到個人首枚金牌，但印度作為世界大國的地位並不會因為其拿到或拿不到奧運金牌而改變。前民主德國可謂體育強國，但因為自己的政治制度的缺陷最終還是不得不被聯邦德國兼併。前蘇聯可謂體育超級大國，但1991年因為政治問題解體。凡此種種，中國人特別是中共領導人難道不應吸取教訓嗎？

不言而喻而且更為重要的是，只有強壯的國民，才能組織強壯的國家。強壯的國民不僅是身強力壯，而且有自由的思想、獨立的精神和敢於挑戰自我與權威的魄力。今天的中國人大多做不到這些。他們不敢越位思考，在體育上，不得不聽命於國家體育總局許多自命不凡但根本不學卻有權術的外行領導。在民主方面，中國人沒有選擇領導人的權利。現行的政治體制強迫他們唯唯諾諾，無法成為頂天立地的強者。正如筆者在近著《奧林匹克之夢》(*Olympic Dreams: China and Sports, 1895-2008*) 中指出，一個崇拜金牌的國家不是一個自信的國家；一個國民不能獨立思想的民族不是一個強大的民族；一個不讓自己的國民在精神和身體都健全發展的政府，不是一個自信的政府；一個沒有民主的國度，不可能成為真正意義上的體育強國。今天的中國，充其量是一個金牌第一的世界病夫⑧。

中國之所以是一個金牌第一的世界病夫，病根在於其缺乏獨立的國家民族認同。自十九世紀以來，無論是在國際關係體系中，還是文化意義上的價值認同方面，中國都失去了獨立基調，並處於邊緣地位。

三　中國化與國際化

中國之所以是一個金牌第一的世界病夫，病根在於其缺乏獨立的國家民族認同⑨，在國際上缺乏一種特立獨行、以我為尊的主心骨。自十九世紀以來，中國一直跟在洋大人後面爬行。自1907至1908年提出「奧運三問」以來，一百年過去了，幾代中國人的世紀奧運會主辦夢終於在2008年得以實現。夢圓之日也是夢醒之時！也是反思一百年中國走向國際化艱難曲折歷程的最佳時機！中華民族在國家認同、價值取向、外交戰略諸方面，正面臨着迫在眉睫的挑戰。何去何從，關係到中國能否自立自強於世，並進而長盛不衰、長治久安的大問題。中國應該利用成功舉辦2008年奧運會的歷史契機，打破以西方為參照系的百年求索軌迹，重建國家認同新架構，樹立中國文明體系，塑造中國獨立國格，以不卑不亢、挺拔自信的姿態和世界文明平等對話，共創二十一世紀人類新秩序⑩。

自十九世紀以來，無論是在國際關係體系中，還是文化意義上的價值認同方面，中國都失去了獨立基調，並處於邊緣地位。在此提出中國獨立這一概念，旨在引起國人對此問題的關注，喚起所有炎黃子孫對中國獨立發展戰略的關切。「周雖舊邦，其命維新。」在全球、全中國對北京奧運會有着良好印象的時刻，中國應該利用這一千載難逢的機會，全面審視「何為中國人？何為中國？」這一百年命題。二百多年前的1793年，英使麥戛爾尼 (George Macartney) 來華請求中國和英國建立平等的外交及經濟關係，我們因為盲目及無知，妄自尊大，失去了一次參與國際平等對話及建立中國在國際社會平等地位的歷史契機。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我們再也無法付出重蹈覆轍和盲從別人的高昂代價。中國，曾是世界文明的中心。然而，自十九世紀初以來，中心大國失去了活力，並逐漸淪為配角及挨打的對象。中國人直到今天仍未改變這一邊緣化局面，因為西方似乎一直掌握「何為中國人？何為中國？」問題的話語權，並主導對此一問題的討論。

這種由上國淪為邊緣是一種不自覺的過程。1840年代英國人以船堅炮利把古老的中國強制拉入國際社會。從此，中國失去了自己的重心，在完全由別人操縱的一個完全不同的文

明體系裏，失去自我，無所適從。洋務運動是中國人試圖扭轉這一尷尬處境的最初反應，可惜事與願違。到十九世紀末，中國的處境每況愈下，並因此引起嚴重的國家認同危機。向西方學習，力爭加入西方的認同機制，成為大多數先進中國人追尋的救國方向。辛亥革命後，統治中國幾千年的君主政體正式退出歷史舞台，作為中國傳統文明核心價值體現的儒家思想被拋棄，亞洲第一個共和政體在中國建立。這是一個刻意效法美法政治的時代，而辛亥革命和中華民國的建立標誌着中國邊緣化的新階段，即由鴉片戰爭以來的迴避西方制度，轉為加入西方模式，進而力爭加入國際社會，以便最終實現中國在國際體系中的非邊緣化。

1912到1919年間，可謂先進中國人全心全意繼續甘做西方學徒的時代，他們借用西方特別是美法的制度來擺脱其在國際社會中的邊緣地位。在幾千年文明史中，中華民族第一次以西方為參照系來核定自身的地位，試圖加入一個建立在完全不同的文明基礎之上的國際體系。在這一期間，一大批受到良好西方學術訓練的留學生回國任職，身居要津。當時的國際環境也對中國有利。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使歐洲列強無暇他顧，給身居邊緣及不獨立的中國，在外交上提供了轉圜的餘地。美國的威爾遜(Woodrow Wilson)總統，為了和歐洲強國爭奪國際關係的執牛耳地位，提出許多對中國等處於邊緣地位的國家有誘惑力的主張，例如其鼓吹民族自決、公平外交的十四點，公理戰勝強權等。這些很能在中國引起強烈共鳴的言論，也給中國爭取打破枷鎖，走向國際社會，提供了根據。

在這種背景下，中國的外交充滿了理想色彩，把全部希望寄託在美國及西方身上。連後來成為中國共產黨創始人之一的陳獨秀都曾大喊威爾遜是世界上頭號大好人，遑論其他人了。令人遺憾的是，在巴黎和會上，公理並未像中國人期望的那樣戰勝強權，而是一切照舊，強權即公理。山東問題未得到解決，列強仍在中國享受治外法權，與中國簽訂的不平等條約繼續有效。巴黎和會帶給國人的教訓是，西方靠不住。一些先進的中國人如陳獨秀、孫中山、梁啟超等人對西方感到失望，開始尋找新的救國良方。源於西方但反對西方正統價值理念的一套意識形態及理論體系——馬克思列寧主義——開始引起許多激進中國人的濃厚興趣。基於這一理論的俄國十月革命，也因此成為仿效對象。經過三十年的不懈努力及艱苦卓絕的追求，多災多難的中國終於和西方理論的異端(馬克思列寧主義)結為連理，中國成為一個社會主義國家⑪。

然而，中國人並沒有真正站起來。中國把自己的命運和社會主義連在一起，就注定我們無法真正站起來。首先，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都是西方的產物，中國把自己的國家認同和源於西方、但被西方唾棄的思想捆綁在一起，不但是不自信的體現，而且是病急亂投醫的結果，是一段同牀異夢的婚姻，從一開始就注定了其不圓滿的困局。1949年後，中國得到的只是行政及主權獨立，但中國在國際上的邊緣化地位依然未改。在政體上，中國實行的是社會主義，實乃西方的概念。在意識形態上，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掛帥，顯然又是西方的產物。問題的關鍵倒不在此，癥結是，這些結合並沒有幫助中國擺脱邊緣化的困境。

1949年後，中國在國際上的邊緣化地位依然未改。在政體上，中國實行的是社會主義，實乃西方的概念。在意識形態上，用馬克思列寧主義掛帥，又是西方的產物。這些結合並沒有幫助中國擺脱邊緣化的困境。

如果說，在十九世紀，中國人為苟求國運於亂世，不惜委曲求全，成為西方的附屬物，那麼，在1949年後的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形勢並未得到多大改變。建國之初，年輕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為了生存，不惜在外交上一邊倒，甚至甘願充當社會主義陣營中的所謂第二小提琴手。到1960年代初，中國與兩大超級強國對抗，甘願游離於國際體系之外，但卻在思想上、外交上充當無產階級革命的急先鋒，導致了中國進一步遭受孤立和在國際社會中的高度邊緣化。

直到今天，中國人的自慚形穢、病急亂投醫的現象並未徹底消失，政治心理情結上的邊緣化繼續存在。無論是那些主張西化派，抑或堅持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人，儘管名義上分列兩大不同陣營，貌似水火，不共戴天，實際上在導致中國邊緣化方面殊途同歸。袁世凱要稱帝，還得搬出一個美國教授古德諾 (Frank J.Goodnow) 來搖旗吶喊，借其之口為自己登基造勢。這位教授的一篇論及共和政體不適於中國的文章儼然成為袁氏可以南面稱孤的護身符。無獨有偶，在現代，曾幾何時，那些所謂的馬克思列寧主義者，也動不動就援引馬、恩的隻言片語來嚇人，彷彿他們的話是靈丹妙藥或聖旨。甚至在今天，現代的唯洋獨尊派在分析中國問題時，也是如法炮製，好像洋人的話就是金科玉律，儘管這些洋人也許對中國問題一竅不通。

在十九世紀，中國因為拒絕接受西方的文明體系，導致中國的邊緣化。在二十世紀，左右兩派過份以西方的一切為依歸，同樣導致中國的邊緣化。學習西方的文明應僅僅是我們的手段，而不應是目的。

歷史的怪圈，似乎跳不出如來佛的手心。為甚麼？根本原因在於中國人近百年來在精神上一直彎腰匍行，不能徹底站起來，眼前只有西方這個參照系，無法「會當凌絕頂，一覽眾山小」。如果十九世紀中國的落後挨打，是由於坐井觀天，夜郎自大，未能順時應變，那麼二十世紀以來的國人，則因為過於妄自菲薄，而為西方所左右。在十九世紀，中國因為拒絕接受西方的文明體系，導致中國的邊緣化。在二十世紀，左右兩派過份以西方的一切為依歸，同樣導致中國的邊緣化。

從歷史的角度看，也許這兩個邊緣化是某種必然的歷史過程，是我們應交的學費。但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該是我們中華民族畢業的時候了。「兩岸猿聲啼不住，輕舟已過萬重山。」讓我們藉勝利舉辦奧林匹克運動會之際，徹底揚眉吐氣，走出一條以中國為中心、為參照系的康莊大道來。學習西方的文明應僅僅是我們的手段，而不應是目的。梁啟超很早以前就奉勸國人要「學為中國人，學為世界人」。康有為提醒我們應該「泯中西之界線，化新舊之門戶」。嚴復提出中國要「統新故而視其通，苞中外而計其全」。孫中山則大聲疾呼：中國人要「發揚吾固有之文化且吸收世界之文化而光大之，以期與諸民族並驅」。魯迅的藥方則是「外之既不後於世界文化之思潮，內之仍弗失固有之血脈。」在2008年北京奧運會後的今天，中國人應該有能力、有魄力找出一條獨立之路，來實現中華民族真正意義上的偉大復興！

我們不再需要向世界證明自己，不再一切唯西方馬首是瞻。讓我們首先厚待自己，特別是自己的國民。讓我們享受奧運會及一切競技比賽，中國運動員勝了，很好；輸了，中國依然是偉大民族。只有自信的民族，才是偉大的民族。只有自尊的民族，才能享受別人的尊敬。只有在運動場上輸得起的民族，才是真正會贏而且能

贏的民族。只有信任本國公民的政府，才會受到別國的信任。本末是不能也不該繼續倒置的⑫。

2008年北京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口號是「同一個世界，同一個夢想」。事實證明，這是一個一廂情願的妄想。在距1907至1908年的一百年後、中國人終於實現「奧運三問」所有目標之際，該是重新審視檢討一百年的國際化軌迹，重新思考適合中國國情的新的國家認同的時候了。國際化的真諦首先是中國化，中國化是國際化的終極目標。2009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六十周年。六十年該是早已過了不惑之年，也過了知天命之年了，我們該集體思考甚麼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天命，甚麼是中華民族的天命，甚麼是我們所有中國人的天命。只有對天命有了清晰的定義後，中國的國際化才不會繼續走彎路，中國人才會真正站起來，才會真正成為體育及政治強國。

在中國人終於實現「奧運三問」所有目標之際，該是重新審視檢討一百年的國際化軌迹，思考適合中國國情的新的國家認同的時候了。國際化的真諦首先是中國化，中國化是國際化的終極目標。

註釋

① 首先系統提出中國是東亞病夫的人是嚴復。他在1895年春詳細解釋為甚麼中國是東亞病夫。

②⑧ 詳情參見Xu Guoqi, *Olympic Dreams: China and Sports, 1895-200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③ 所謂「奧運三問」一文發表在基督教青年會天津分會會刊《天津青年》。發表該文的雜誌現已不存，筆者曾到包括天津圖書館等中國國內諸多圖書館及位於美國明尼蘇達的基督教青年會檔案館查證此文，均告不復存在。最權威的間接根據是讀過此文的吳志剛的研究，他的1956年密西根大學博士論文引過此文。但究竟是中國人先提出來還是外國人發起或中外人士合作的集體產物，目前還無法定論。

④ 宋如海編：《我能比呀：世界運動會叢錄》(上海：上海商務印書館，1930)。

⑤ 詳細經過參見Xu Guoqi, "Sports in China's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National Representation: China's Participation in 1932, 1936, and 1948 Olympic Games", *The Chinese Historical Review* 15, no. 1 (2008): 1-24。

⑥ 有關「兩個中國」和奧林匹克運動關係的詳情，參見Xu Guoqi, "China's National Representation and the Two-China Question in the Olympic Movement", *China Perspectives* 73, no. 1 (in both French and English editions, 2008): 19-28。

⑦ 有關足球和中國國家認同的關係的詳細解釋，參見Xu Guoqi, "The Goal China Can't Reach", *Washington Post*, 27 July 2008, B01。

⑨ 有關中國尋求新的國家認同問題與國際化關係的論述，參見Xu Guoqi, *China and the Great War: China's Pursuit of a New National Identity and Internationaliza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中譯本參見徐國琦著，馬建標譯：《中國與大戰：尋求新的國家認同與國際化》(上海：三聯書店，2008)。

⑩ 關於體育與政治之關係，參見Xu Guoqi, "A Sports Revolution?", *Asia Weekly*, 28 April 2008。

⑪ 有關中國尋求國家認同的歷史軌迹宏觀論述，參見Xu Guoqi, "China's Quest for National Identity: A Speculative Essay", in *Harvard Vision: Student Essays on Our Collective Future*, vol. IV, ed. Peter Ulric Tse, Jeremy R. Gray, and Frank Pasquale (Cambridge, MA: Dipylon Press, 1996)。

⑫ 參見Xu Guoqi, "A Delicate Balance", *New York Times*, 4 August 2008, H03。

徐國琦 美國Kalamazoo College講座副教授，2008至2009年度哈佛大學Radcliffe 高級研究院研究員。

短論·觀察·隨筆

回到啟蒙：李慎之思想的歷史脈絡

● 單世聯

在中共地下黨員的老師的引導下，中學時代的李慎之就學習了革命理論。到1940年中學畢業時，他已「醉心於馬列主義」。作為「進步青年」，李在經歷了1930年代的「新啟蒙」之後投身於革命。這場由共產黨人和左翼哲學家發動的「新啟蒙」始於1937年，它「以無產階級的新哲學、新思想不但『啟』傳統文化之『蒙』而且『啟』五四時代資產階級舊民主思想所加於人民之『蒙』」①。大學期間，李積極參加學生運動，並於1946年到重慶參加《新華日報》的編輯工作，「新啟蒙」在他的心中扎了根②：

隨着讀的書越來越多，馬列主義在我思想裏的地位也越來越崇高。例如有的書一上來就宣布「哲學是有黨性的，新哲學恥於隱瞞自己的觀點，我們的哲學就是與剝削階級的哲學對立的」，這種直率的氣魄一下就把我鎮住了。再讀下去，我知道了人類的歷史決定於生產力的發展而生產力又決定生產關係。自從脫離原始共產主義以來，人類的歷史就是階級鬥爭的歷史，人類社會發展要經過五個階段，而我們今天鬥爭的目的就是要消滅剝削階級，建立沒有戰爭、沒有壓迫、沒有剝削的共產主義社會。我們的鬥爭一定會勝利，因為這是規律，是科學，是對任何社會都適用的，是必然的，是不可抗拒的，這是最後的鬥爭。至於說「無產者在這場鬥爭中失去的只是鎖鏈，而獲得的將是整個世界」，更是使我熱血沸騰。……新啟蒙運動的最後完成應當是中國共產黨領導的革命在1949年的勝利，在那以後，新啟蒙終於徹底否定了「五四」的「舊啟蒙」。

就在李慎之接受「新啟蒙」時，中國馬克思主義的啟蒙老師陳獨秀卻已經由「新啟蒙」回到「五四」啟蒙。陳早年認為，只有一種民主理念，那就是法蘭西的人權、平等、自由理想。第一次世界大戰及巴黎和會之後，在種種內外因素的刺激下，陳以其法蘭西式的激情迅速從「普遍人權」轉向平民主義，從「資產階級民主」轉向「無產階級專政」，實際上啟動了否定「五四」的「新啟蒙」。然而，在經歷了政治生涯中的飛揚翻滾（五任總書記、托派領袖、南京囚徒），特別是反思了斯大林主義之後，陳與時俱進，「二次覺悟」，重新審視了「資產階級民主」。他尖銳地指出，「民主」不僅僅是一個

抽象名詞，其真實內容包括法院以外機關無捕人權、無參政權不納稅、非議會通過政府無徵稅權、政府之反對黨有組織言論出版自由、工人有罷工權、農民有耕種土地權、思想宗教自由等等。「資產階級民主」和「無產階級民主」內容大致相同，要求一切公民都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之自由，特別重要的是反對黨派之自由。所謂「無產階級的民主政治」和資產階級的民主只是實施的範圍廣狹不同，並不是在內容上另有一套無產階級的民主。只有保持資產階級的民主，然後才有道路走向大眾的民主。蘇聯專政之弊，即賤視民主之過。陳寫道③：

近代民主制的內容，比希臘、羅馬要豐富得多，實施的範圍也廣大得多，因為近代是資產階級當權時代，我們便稱之為資產階級的民主制，其實此制不盡為資產階級所歡迎，而是幾千萬民眾流血鬥爭了五六百年才實現的。……不幸十月以來輕率的把民主制和資產階級統治一同推翻，以獨裁代替了民主，民主的基本內容被推翻，所謂「無產階級民主」「大眾民主」只是一些無實際內容的空洞名詞，一種抵制資產階級民主的門面語而已。……獨裁制如一把利刃，今天用之殺別人，明天便會用之殺自己。

陳獨秀特別強調，在封建傳統深固的東方落後國家，更應把民主當作奮鬥目標，而不能把「專政」奉為神靈而把「民主」視為妖魔。因此不應該像有些人根本反對自由民主，痛罵民主自由是陳詞腐調，指摘主張民主自由的人是時代錯誤；或者客氣一點，拿中國特殊的所謂「民主自由」，來抵制世界各民主國通行的民主制之基本原則。

陳獨秀晚年也不是自由主義者，但在民主與獨裁、在英美民主制與俄德意法西斯制之間，他堅決地選擇了前者。從其1936年的〈無產階級與民主主義〉到1942年的絕筆〈被壓迫民族之前途〉，陳一再強調：如有人反對或鄙薄資本主義的民主，這不是馬克思主義，而是法西斯主義；這不是反對資產階級，而是幫助資產階級更兇橫地、更露骨地迫害無產階級。所以，「反對希特勒，便不應同時打倒希特勒的敵人，否則所謂反希特勒和阻止法西斯勝利，都是一句空話。」④

當然，即便李慎之當時就看到陳獨秀的晚年見解，也不會放棄「新啟蒙」的信念。1940年代，他讀過蘇聯人葛誠科 (Victor Kravchenko) 的《我選擇自由》(*I Chose Freedom: The Personal and Political Life of a Soviet Official*) 一書。書中揭露了蘇聯扼殺民主自由以及烏克蘭大饑荒的一些情況。作者原是蘇聯政府軍械局局長，1943年被派到華盛頓負責物資採購工作，次年叛逃，在美國避難，並出版了這本自傳。由於作者是美蘇合作期間第一個逃到西方的蘇共官員，在當時影響很大。1945年，此書經蘊雯、陸沉、安納三人翻譯，由重慶獨立出版社印行，中國當局出版此書的目的是批判蘇聯極權主義專制獨裁統治。正沐浴在「新啟蒙」光芒中的李慎之當然視之為「造謠」，繼續在革命陣營中一路高歌(參見高放：〈我所了解的李慎之〉，載李普主編：《懷念李慎之》〔李慎之生前友好捐資自費印製，2003〕，頁94)。直到反覆經驗了「革命吃掉自己的女兒」的晚年，李才與老朋友高放談到此書，而此時他也在思想上返回到啟蒙：

前兩年讀了陳獨秀在1942年逝世前的言論，我更是恍然大悟，根本沒有甚麼資產階級民主和無產階級民主的不同，也沒有甚麼舊民主與新民主的不同，民主就是民主。⑤

我們這些「進步青年」糊塗的地方就在於居然認為美式的民主與蘇式的革命是可以互相包容而並行不悖的。……只有建立在民主基礎上的社會主義，才能與自由主義互動互補，今天西歐北歐的社會民主主義就是這樣。建立在專政基礎上的社會主義亦即共產主義是沒有可能與自由主義互動的。⑥

在晚年的李慎之看來，中國文化的傳統是專制主義，這一傳統不僅古已有之，而且於今為烈，要根本鏟除專制主義必須真正實行民主，所以中國必須走世界各國的必由之路，建立民主制度。他認為，當代中國對民主的認識有不少歪曲之論，其中最重要的是以無產階級民主對抗資產階級民主。應當說，這個問題已經由陳獨秀回答了。李重提陳獨秀，認為此論跟把市場經濟說成是資本主義、把計劃經濟說成是社會主義，同出一轍。

民主作為一種普適權利，與每個人的出身、職業、立場、觀點、宗教信仰無關。不過，到二十世紀末，有關民主的論爭主要不是以階級劃線，而是以發展水平和民族文化的差異來論證中國不同於西方的特殊性，並以此拒絕西式民主。這就形成一個奇特的對照：過去說資產階級的民主是形式的、虛偽的，無產階級的民主才是實質的、真正的，而現在則說：因為中國落後於西方，所以不能選擇西方的民主制。比如把民主體制的建立與國民的民主意識的提高對立起來、用「穩定壓倒一切」來反對實行民主制度等等。

有鑒於此，李慎之晚年思想的重心，是強調民主的普適性。他認為「自由民主人權的理念」今天已為全世界普遍接受，中國不能自外於世界：「世界經過工業化以來兩三百年的比較和選擇，中國尤其經過了一百多年來的人類史上規模最大的社會試驗，已經有足夠的理由證明，自由和自由主義是最好、最具普遍性的價值。」⑦1991年，李率先在中國提出「全球化」這一概念，認為全球化有賴於全球價值的建立，而全球價值就是「自由」，他還挑明現代中國思想中的自由主義傳統，強調主流文明與普世價值雖非中國幾千年文化中固有的傳統，但是來到中國就會生根發芽，與中國傳統融和。

事實上，這個問題同樣可以回到1940年代來審視。馬克思曾一再指出，資本主義發展的嚴重滯後是近代德國一系列悲劇的根本原因。當德國資產階級開始走上歷史舞台的時候，英法等國的資產階級已經掌握了國家政權，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之間的階級矛盾已經日益明顯，並開始發展到公開對抗的地步。因此，德國的資產階級不能像英法資產階級那樣堅決地反對封建專制的民主革命，而只有與德國的封建容克 (Junker) 貴族妥協與聯合，以共同對付工人階級的反抗。

在狼煙四起、法西斯主義暴行肆虐歐洲的黑暗年代，流亡蘇聯的馬克思主義者盧卡契 (György Lukács) 在追溯德國通向希特勒獨裁的道路時認定，納粹浩劫這「最恥辱的一頁」，記錄的是整個德國近現代史，這就是在近代所有重大轉折關頭，德國人都對歷史向他們提出的問題作了錯誤的、非民主的回答。當偉大的歐洲人民在近代開始組成民族國家時，德意志走向純粹的封建割據；當歐洲資產階級開始其「英雄」的大革命時，德意志只能在哲學、文學領域進行「雲端中的戰鬥」；當一再推遲的民族統一終於在1871年完成時，依靠的卻是普魯士的刺刀。總之，從十六到二十世紀上半葉，德國走的是一條非自由民主的道路。即使在經濟發展已超過英法兩國

而位居歐洲第一的十九世紀末，資產階級的民主政治制度也沒有建立⑧：

由於德國經濟與政治之間已經存在的這種充滿矛盾的關係並沒有妨礙德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它在這裏恰恰很容易被理解為德國資本主義發展的「普魯士道路」，因此必然會產生這樣一種意識形態，它在思想上為德國的這種經濟與政治之間的矛盾作辯護，認為它是比民主西方更高級的一個階段，具有更好的發展可能性。

所以，當十九世紀下半葉批判資產階級自由民主成為西方的流行趨勢時，盧卡契基於德國的歷史經驗，堅持認為德國人沒有權利對民主進行放肆的嘲諷和批判：「因為在西方它們是對已經取得的現存資產階級民主感到失望的一種表達，而在德國它們則成為爭取民主的一個障礙，變成放棄為民主而進行堅決鬥爭的一種言行。」⑨對於長期缺乏民主經驗和傳統、在政治制度與政治文化落後了整整一個歷史時代的德國來說，簡單地以民族傳統、德意志精神、普魯士道路來拒絕「西方」民主，只會加劇德國意識形態的非理性主義和政治反動，並帶來更大的災難。如果說德意志現代性最後是在集中營的焚屍爐中完成的，那麼德國伸張、捍衛其特殊性的努力所帶來的主要是教訓和警告。

和陳獨秀一樣，盧卡契也不是資產階級自由民主的讚美者，不是「西方」現代性敍述的認同者，但在資產階級民主與法西斯野蠻之間，他毫不猶豫地選擇了前者。他們都強調，相對於獨裁政治和法西斯主義，資產階級民主是人類歷史上的更高階段，無產階級、社會主義只能在它的基礎上創造發展出更高的民主形式，而不能簡單地否定它。要言之，首先是民主與獨裁之間的選擇，其次才是在不同民主形式 (階級的、民族的) 之間的選擇。這一觀點與德國共產黨的創始人盧森堡 (Rosa Luxemburg) 、俄國馬克思主義之父普列漢諾夫 (Georgiĭ V. Plekhanov) 的有關論述相一致。如果陳獨秀主要破除的是民主的階級論，盧卡契則更重視民主在一定歷史階段的普適性。

當然，所有這一切都是馬克思主義思想史上被壓抑的傳統。從列寧到毛澤東，所持的都是階級論民主觀。在盧卡契、陳獨秀苦心孤詣地論述民主的連續性、普適性時，毛澤東正充滿熱情地宣講民主的「新」、「舊」之分：

我們現在要的民主政治，是甚麼民主政治呢？是新民主主義的政治，是新民主主義的憲政。它不是舊的、過了時的、歐美式的、資產階級專政的所謂民主政治。⑩

中國也不可能、因此就不應該企圖建立一個純粹民族資產階級的舊式民主專政的國家，……我們主張的新民主主義的政治，就是推翻外來的民族壓迫，廢止國內的封建主義的和法西斯主義的壓迫，並且主張在推翻和廢止這些之後不是建立一個舊民主主義的政治制度，而是建立一個聯合一切民主階級的統一戰線的政治制度。⑪

「新民主」在成功配合了中國革命之後又成為當代中國的政治實踐，它也重複了斯大林主義的邏輯，實際上淪為個人獨裁。文革結束後，鄧小平、葉劍英等領導人都一致指出文革的法西斯性質；長期擔任中宣部部長的陸定一，更具體地把文革與納粹德國和日本軍國主義發動戰爭並列，指出其手法都是愚弄民眾、鼓吹狂熱、迷信崇拜等等。

與盧卡契反思德國納粹、陳獨秀反思斯大林主義相似，李慎之的民主論要反思和告別的是毛澤東的「晚年錯誤」和文革浩劫。他們的觀點驚人地相似，但陳、盧的思想湮沒於隨後的冷戰狂潮，而李則擁有中國社會主義改革的背景支持，所以他竭力主張實行政治改革，以自由、民主作為中國現代化的政治目標。針對種種以國情特殊延滯政治改革的觀點，李提問：政治改革，俄國行、印度行，中國為甚麼不行？他明確指出：「中國進一步改革的條件不但已經成熟，而且已經『爛熟』了。」⑫這是毫無疑義的。在思想文化上，李主張重新回到「五四」啟蒙⑬：

> 中國的傳統文化自從秦始皇稱帝一統天下的兩千二百年以來，一言以蔽之，就是專制主義。救治專制主義的唯一出路，就是啟蒙，就是以近三百年來作為人類歷史主流正脈的自由主義取代專制主義。……從那時到現在，已經過去了八十年了，為了把德先生與賽先生請進中國來，也不知有多少人花了多少力氣，甚至為之拋頭顱、灑熱血，其艱苦與壯烈都是近代世界史上所少見的。然而結果是五四先賢的初衷仍然沒有在中國達到。……我們只有屢敗屢戰，再接再厲，回到五四，重新啟蒙。

從「新啟蒙」回歸啟蒙，是1990年代以來若干在「新啟蒙」潮流中成長起來的「老同志」(一定程度上包括當年「新啟蒙」的理論家胡繩) 的共識，這一重大思想現象說明了「五四」啟蒙沒有完成的基本事實。只是在啟蒙的理念受到世界範圍內的嚴格審視下，在中國文化面臨着現代與傳統之爭尚未解決、而中西之爭又更為突顯的形勢下，我們恐怕很難再度擁有「五四」啟蒙者 (如陳獨秀) 的那種明朗熱情和樂觀自信了。

註釋

①② 李慎之：〈不能忘記的「新啟蒙」——《革命壓倒民主》的補充〉，載張貽輯：《李慎之文集》，上冊（北京：編者自印，2004），頁159；162-63。

③ 陳獨秀：〈給西流的信〉(1940年9月)，載任建樹等編：《陳獨秀著作選》，第三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頁555。

④ 陳獨秀：〈給西流等的信〉(1940年3月2日)，載《陳獨秀著作選》，第三卷，頁541。

⑤ 李慎之：〈回歸「五四」 學習民主——給舒蕪談魯迅、胡適和啟蒙的信〉，《書屋》，2001年第5期，頁18。

⑥ 李慎之：〈革命壓倒民主——《歷史的先聲》序〉，載《李慎之文集》，上冊，頁157。

⑦ 李慎之：〈弘揚北大的自由主義傳統——《北大傳統與近代中國——自由主義的先聲》序〉，載李慎之、何家棟：《中國的道路》(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00)，頁246。

⑧⑨ 盧卡奇 (György Lukács) 著，王玖興等譯：《理性的毀滅——非理性主義的道路：從謝林到希特勒》（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8），頁51；56。

⑩ 毛澤東：〈新民主主義憲政〉(1940年2月20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732-33。

⑪ 毛澤東：〈論聯合政府〉(1945年4月24日)，載《毛澤東選集》，第三卷，頁1055-56。

⑫ 李慎之：〈風雨蒼黃五十年——國慶夜獨語〉，載《李慎之文集》，上冊，頁8。

⑬ 李慎之：〈重新點燃啟蒙的火炬〉，載李慎之、何家棟：《中國的道路》，頁268、269、272。

單世聯 文化思想研究者

青藏高原攝影

● 高燦榮

一　高原天地山川情

從青海省省會西寧走青藏公路到拉薩，全長1,947公里，海拔平均在4,000公尺。前段西寧到格爾木長782公里，後段格爾木往拉薩長1,165公里，先是直上4,700公尺的崑崙山口、5,000公尺的五道梁，經沱沱河鎮、唐古拉山口到藏北的那曲，抵達拉薩才降至3,658公尺。從拉薩到日喀則，亦得經過4,040公尺高的江孜，日喀則高3,836公尺。之後沿雅魯藏布江到澤當，高度也都在3,000或4,000多公尺。在川西大渡河上游阿壩州的阿科里地區撒爾腳村，海拔亦達3,900多公尺。

高海拔的景觀，絕非平地所看到的「山明水秀」，而是極端對比，氣勢磅礴的大山大水，是攝取影像的絕佳景致。高原攝影，捕捉天地山川，首先扣人心弦的是夏日青海湖邊的油菜花田，油菜花黃令人心悸。油菜花環繞呈圓弧，如同一彎曲水奔流，褪盡畫面構圖的呆板與嚴肅，帶來有節奏的如歌行板（彩頁二、三）。

茶卡鹽山景觀不足奇，鹽湖水面電線杆延伸排列，產生漸層效果，造成空間感，可行可遊；朵朵白雲漫步藍天，水影相映，啟人無限遐思（彩頁四，上）。從茶卡到格爾木，一路看到的不是光禿的山，就是無際的草原，羊兒在起伏的山坡上悠閒地吃草（彩頁四，下）。

離開格爾木，海拔高度由2,800公尺急遽攀升到4,700和5,000公尺，那是崑崙山口和人盡皆知的「到了五道梁，難見爹和娘」的五道梁。在這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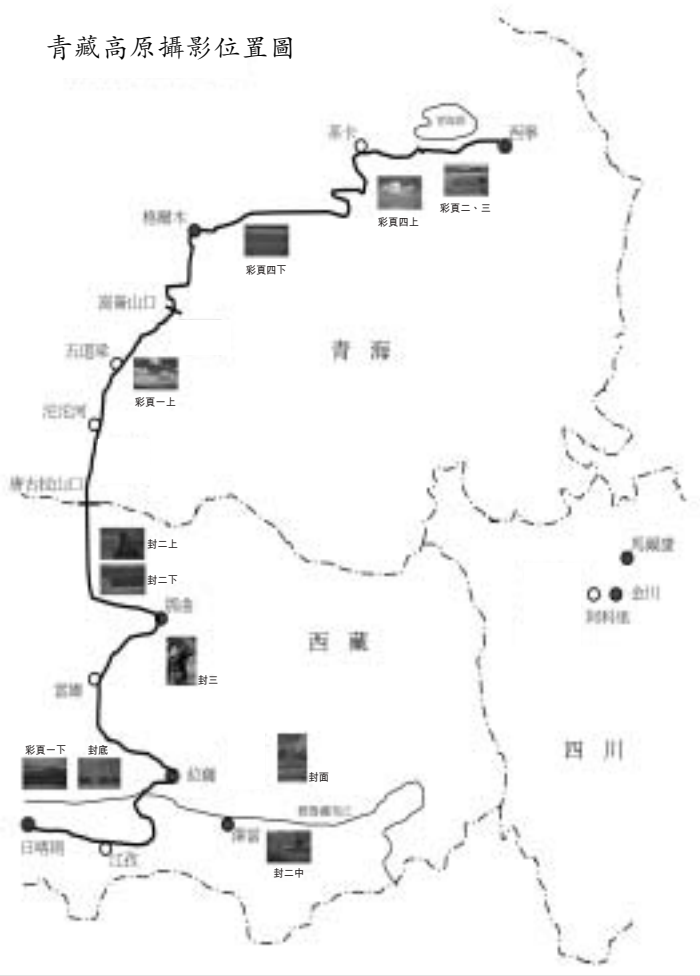

上，隨行醫師不單幫忙量血壓，還特別說明在沱沱河鎮就寢時，為了避免壓迫心臟與窒息呼吸，要側右睡，並在每人牀頭擺放氧氣筒以防萬一。高海拔的攝影艱鉅，若疾行則氣喘如牛，鏡頭把持不易；然愈不容易摘到的果，吃起來愈是甘美。

從崑崙山口到五道梁的高原草原，已不如較低海拔的茶卡到格爾木的草原來得綠，草地上到處袒露土層的黃褐。綿羊成群，脊背頂着陽光，成迂迴旋轉。將牠們擺置在畫面二等分的上方，甚具構圖的趣味。海拔5,000公尺的高原，天地遼闊，山頭不再那麼高，天空低得宛若可以觸摸，白雲朵朵像一團團棉絮打耳際掠過（彩頁一，上）。這是高海拔獨特的景，由景生情，彷彿置身夢幻國度。

從沱沱河到唐古拉山，一路山水相伴。綿亙的山，蜿蜒的水，藏人帶着一群犛牛到河邊放牧；犛牛隊伍拉得長長的，拉出舒坦，拉出高原獨特的情。雅魯藏布江由西向東流經藏南大片土地，流至東經95度處，轉了個大彎，繼續往南進入印度。從日喀則到澤當，兩岸山石崢嶸，氣象萬千。江邊，陡峭處懸崖絕壁，雲霧裊繞；平灘處草木扶疏，牛羊遊憩，真可謂「大地有情天」（彩頁一，下）。

二　高原民居寺廟情

藏人民居建築，由於石頭遍野，就地取材方便，造就了碉房。碉房是中國民居建築，是北方四合院、南方天井院、雲南四合院、土樓、杆欄屋、碉房、蒙古包和窰洞八大類型中的一種（樓慶西：《中國傳統建築》〔北京：五洲傳播出版社，2001〕，頁119-35）。絕大部分藏人住的都是碉房，但川西阿科里地區有底層石砌、二樓木造的木楞屋；若是夏日趕牛羊往山頭放牧，搭的又是帳房。碉房或寺廟，因是石砌，主體顏色呈現石頭的灰褐；又因藏人的白石崇拜，將牆身或窗戶邊框塗上白色，成為高原建築特殊的景。

高原的大山大水，使藏人深覺萬物有靈，於是拜山川、敬鬼神，產生了原始信仰苯教。及後，佛教傳入西藏，佛苯相摻和的結果，表現在民居與寺廟建築上的特徵，為辟邪物與吉祥圖案的出現。最常見的是民居正門門板的日月符與卍字符號、門楣的活佛框相或符紙與兵器、牆角的白石或犛牛角、屋頂瓦片上或鑲嵌在牆身用來阻擋沖犯的「十相自在」、法螺、寶瓶、蝎子等，以及寺廟裏裏外外彩繪的佛教「八吉祥」（也稱「八寶」）——法輪、法螺、寶傘、寶蓋、蓮花、寶瓶、金魚與盤長圖案。

攝影高原民居的景，可以發現石屋外牆貼滿犛牛糞餅的有趣情事。糞餅顏色的深褐，使得灰白的石牆生色。餅的深褐與樹的深綠，在灰白的石屋與山前山後死寂的環境當中鮮活起來，民居主題也隨之跳出（封底）。

高原民居的外牆末端，可發現犛牛牛角鑲嵌其上，有人說尖銳的犛牛角如同兵器阻擋沖犯，有人說是原始祭祀儀式供奉的牲品。不管這些說法孰是孰非，高原特殊的景、特殊的情，表現出民居建築的獨特性，是他處絕無僅有的（封二，下）。

高原人家，將瓶子擺置在屋頂煙囪上（封二，中），更是絕活。瓶子，代表佛教「八吉祥」中的寶瓶。「八吉祥」圖案，遍布高原民居與寺廟；向「八吉祥」祈福的傳統，深植高原藏人民心。

攝影高原寺廟實非易事，若欲得全景，小廟尚可，大廟不得。大廟如

甘丹寺、哲蚌寺、塔爾寺、札什倫布宮等都屬建築群，建築體之多、佔地之廣，除非拍照者退至夠遠處才可以將它們盡入鏡頭。若想拍攝布達拉宮，站在人民廣場或藥王山雖可盡覽整個宮殿，然而卻無法獲取姣好的畫面。筆者站在拉薩河的對岸取景，並爬到等高的位置，才拍得出布達拉宮屹立山頭、後有群山環繞，前有河流倒影的神聖與莊嚴；至於屬建築群的哲蚌寺，只能取角落的片牆，利用光影和人物的對照，表現寺廟的形形色色。

攝影寺廟，筆者利用僧侶與台階的關係，從僧侶走上層層往後延伸的台階景象，隱喻求道得道的不易；加上色彩紅、綠與白的對比及構圖的簡單，使畫面更具詮釋性 (封面) 。

三　高原藏人風俗情

一天清早，在阿科里撒爾腳高山湖 (當地人稱長海子) 邊的石頭上，坐着一個沉默不語、眼睛直望着水底的男孩。問他看啥，他說看湖裏的魚，他說今天湖裏的魚沒有昨日的多。頓然之間，發現原來哲學家是這樣誕生的。這二十幾戶人家的聚落，夏日只留下小孩和老年人，年輕的都上更高海拔的山頭放牧。山頭的牧人住在帳房，直到深秋，草吃光了，天開始下雪，才帶領牛羊返回村子。村子裏，老年人手持小轉經筒，邊搖轉、邊唸經，每天沿聖湖邊，尋相同小徑，來回一趟又一趟。有一天，幾隻犛牛馱着好些石板來到一戶人家，人家裏早就來了一個僧侶，僧侶先唸完佛經，後刻起瑪尼石。日子就這麼一天又一天過，藏人每天生活在簡單、平和、安詳的世外桃源，與世無爭。

藏人誦經拜佛是每日的課程，因對佛的信仰，人們喜在山頭或聖地懸掛經旗與經幡，作用在藉着風吹把經文散播出去。經旗與經幡又稱「風馬旗」，是在布質旗面印上經文與寶馬、「八吉祥」或佛像圖案的五色旗。為了祈福，他們習慣在山上、路旁、湖邊或墓地擺置瑪尼石堆。瑪尼石上刻佛像或真言經文，石刻加彩或不加。若在山崖壁上刻文或彩繪佛像，稱為摩岩石刻。這些因宗教信仰產生的獨特造景，作品如同地景藝術，呈現高原信仰的情，實為攝影不可或忘的對象。

撒爾腳的聖湖，在群山環繞之中，經旗倒映水面，別有風味；四周青山綠水、藍天白雲，以及山巒疊嶂的深遠景致，令人耳目一新、不思凡塵。聖湖邊，金色陽光灑落草地，朵朵黃花閃爍光輝，襯托出瑪尼石的神聖不可侵犯，由此可以理解藏人對自然崇拜堅定不移的信念。瑪尼石刻顏色的灰與咖啡，與周遭的綠色產生調和之美，顯出無比魅力。

青藏高原的藏人，常年生活在高海拔地方，呈現黝黑的皮膚，眼神流露出抵抗惡劣環境的堅毅，與絲絲莫可奈何的神態。藏北羌塘地區的婦女，在高海拔紫外線的照射下，膚色焦褐，應該是壯年卻顯得有點老氣，數條辮子的烏黑掩不住臉上皺紋的浮現，同樣是一副莫可奈何的樣子 (封二，上) 。頭綁紅巾的康巴，眼睛斜視前方。微張的嘴唇好似內心有許多話要說，卻又好像沒有人肯聽他說。生活在大山大水的青藏高原，就是這般地無奈，只有問語蒼天，寄情大地 (封三) 。凡此種種，均是高原人物迷人的特色。

高燦榮　台灣國立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副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圍城的政治經濟學：「大學城現象」

● 楊宇振

1980年代以來，中國的城市化一方面接駁了資本主義的擴張，另一方面具有自身歷史性和地方性的特點。在空間的擴張上，以徵地規模浩大的「開發區」、「大學城」和「新農村建設」代表着三十年來城市化顯著的空間表徵。

霍爾 (Peter G. Hall) 在《文明中的城市》(*Cities in Civilization*) 一書中以「創新」(innovation) 作為一個線索，將城市作為西方文明兩千年來的搖籃，尤其描述了近兩百年以來不同城市的黃金年代。他認為「創新」成為城市物質繁榮的重要支持力量①。而在哈維 (David Harvey) 看來，技術創新是資本主義為解決自身「過度積累」的內在矛盾而發展出來的內生性需求；1970年代以來，資本主義借助着前所未有的、強大的技術手段，試圖在全球範圍內鏟除空間流動的障礙，出現了在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稱之為後現代主義或者晚期資本主義的社會狀況②。這一波資本主義全球擴張指向的主要目標是全球人口第一 (不僅僅是廉價勞動力數量第一，更是消費人口數量第一) 的日趨開放的中國③。

1980年代以來，中國的城市化一方面接駁了資本主義的擴張，另一方面具有自身特殊歷史性和地方性的特點。在空間的擴張上，先後以史無前例的、徵地規模浩大的「開發區」、「大學城」和目前正在展開的「新農村建設」代表着這三十年來城市化顯著的空間表徵。本文即以「大學城現象」為例，展開當代中國城市空間生產及其機制的討論。本文通過對包括「大學城現象」等在內的大規模城市化表徵的描述，對中央與地方政府之間的關係制約與促進城市化進程的影響，對新興資本、技術、教育在城市空間生產過程中的作用等的分析，希望將描述性與解釋性結合起來，對當下中國複雜的城市化進程進行探討。

很明顯，這一論述並不全面。三十年來的發展使得中國呈現出嚴重的區域不平衡。這一區域不平衡不僅體現在經濟總量方面，同時更顯現在與全球的關聯、勞動力的素質、地區的制度創新、技術的更新，以及更加能為大眾所親身感受的公共服務水準的差異之上。所有這些差異形成了各種不同方向的張力和阻力，致使我們很難討論「中國的城市化」這樣一個宏大的論題。自1960年代起，施堅雅 (William G. Skinner) 就認為研究歷史

時期的中國，必須從「區域體系」的角度出發④。今天的快速發展使得關於中國城市化的研究更是必須同時置放在「行政體系（與）區域經濟體系」兩種背景框架下展開研究。但是，這很顯然不是本文所能及的工作；本文僅是一個試圖探尋問題的開始。

一　圍城及其表徵：「大學城現象」

「大學城現象」是在改革開放中渴求「創新」的大背景下浮現的。由於大學城本身具有多重的意義——涉及不同的對象和利益集團，包括教育、公共利益和私人權利、土地資源、政府政績、資本與利潤等，因此與不同地區、空間的疊合產生極端複雜的關係。

其中，有兩個要素與「大學城現象」緊密相關。一是1990年代以來中國高校擴招、教育產業化和市場化帶來的高校規模快速膨脹化和巨大化；一是快速城市化進程中對於土地的巨量需求。中國高校在校生總規模，從1998年的340餘萬驟然飆升至2005年的1,560餘萬⑤，以平均每年120%左右的速率增加；年招生總量從108餘萬翻越近5倍，達到了504餘萬。泡沫式擴招的直接後果就是高校規模的巨大化，以及高校對於各種教育軟、硬件的需求增加。其中，最大的硬件就是向城市政府索要（或者城市政府為了帶動城市擴展廉價給予）的土地。

與資本和勞動力不同，土地是一種不可再生的稀缺資源；與此同時，土地也是地方政府手中最大的可變現資源⑥。表1是1998至2004年全國城市建成區與徵用土地面積變化狀況。1998至2004年間，全國城市建成區面積增加9,027平方公里，相當於增加約14.5倍新加坡國土面積，四分之一台灣島面積；徵用土地面積從1998年的515.54平方公里擴張到2004年的1,612.56平方公里（其中尤其以2002年為峰值，達到2,879.86平方公里），平均每年增加約1,535平方公里，相當於每年徵用2個多新加坡的國土面積。這些數字背後塑成了在國內外媒體上廣為討論的「中國式造城」。

很顯然，「大學城現象」是「中國式造城」的重要組成部分。根據媒體報導，目前全國正在興建或規劃中的高

「大學城現象」是在改革開放中渴求「創新」的大背景下浮現的。中國高校泡沫式擴招的直接後果就是高校規模的巨大化，以及高校對於各種教育軟、硬件的需求增加。其中最大的硬件就是向城市政府索要的土地。

表1　全國城市建成區與徵用土地面積，1998-2004年

年份	建成區面積（平方公里）	徵用土地面積（平方公里）	徵用土地面積年增長率
1998	21,379.56	515.54	
1999	21,524.54	340.47	0.66
2000	22,439.28	447.25	1.31
2001	24,026.63	1,812.19	4.05
2002	25,972.55	2,879.86	1.59
2003	28,308	1,605.6	0.56
2004	30,406.19	1,612.56	1.00

資料來源：根據1999至2005年各年度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中「各地區城市建設情況」欄的統計數據整理獲得。

教園區(大學城)共有60餘個。其中，廣州大學城規劃範圍約佔43.3平方公里，可容納學生18至20萬人，總人口達35至40萬人，相當於一個中等規模的城市，估計總投資規模將達到200至300億元。就在廣州大學城宣布自己是「全國最大」後不久，南京便宣布打造「全國最大」的仙林大學城，佔地合70平方公里。

從空間上看，大學城調整了城市的結構。這種空間結構的調整不僅僅是教育資源的外遷和城市土地使用性質的變更，更有可能在大學城與母城之間形成發展帶或發展走廊，從而在相當程度上改變原有城市的空間結構，甚至是城市的主要發展方向。

大學城調整了城市的空間結構，不僅在於教育資源的外遷和城市土地使用性質的變更，更有可能在大學城與母城之間形成發展帶或發展走廊，從而改變原有城市的空間結構，甚至是主要發展方向。

然而，如果將「大學城現象」置放在1980年代以來中國城市蔓延發展的時空脈絡中，就可以清晰感受到這種巨大而快速的「空間生產」並非獨此一例，而是有着一定的肌理關係。1980年代中期興起的「開發區」、1990年代中期興起的「大學城」，以及目前正在興起的「新農村建設」，大概可以代表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城市空間向外蔓延發展的三個重要階段、事件或者運動。在這些持續不斷的轟轟烈烈的「造城運動」中，雖然失地農民是最直接的當事人，但卻沒有話語權。按時序，三個時期的運作主體分別為政府—企業—開發商、政府—教育部門—開發商、政府—農村(村委會)—開發商。空間邏輯通常是從緊臨城市的郊區走向遠離城市的農村。

這麼超大規模、龐大數量、超高速度以及巨額投資的「造城運動」背後的動力是甚麼？每一種社會現象必有其形成的動力機制，「大學城現象」背後的動力機制又是甚麼？其中，這一空間的生產是由誰主導？誰獲利？或者說，這一空間為誰生產？以及在這一過程中誰受損？

二 「造城」及其機制

當代中國的「造城」是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過渡的產物，是社會轉型過程中的空間產物。其中，直接涉及到中央與地方政府之間的權力與經濟模式、地方政府運行機制、新興資本與政治權力結構之間的關係及其運作；作為「造城運動」之一的「大學城現象」，還涉及到教育體制本身改革的問題。甚少被檢討的是，城市規劃與建築學的知識與技術在空間生產過程中、在相關的「空間範式」形成過程的作用；而土地原本的耕作者、擁有者，常常淹沒在權力和資本對於新型城市空間的激情想像和快速營造的現實圖景之中。

(一)政治集權與財政分權並置的約束與激勵機制

政治結構和經濟政策及其複雜關聯是影響城市化的重要要素。政治結構的核心問題之一是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的權責劃分。這一問題直接涉及到國家體制的設計。1978年後中國改革開放的核心在於解放生產力，很顯然，只有釋放和依託地方的生產力，國家才有可能獲得發展。然而，其中的深刻矛盾在於中央政府在哪些方面、在何等程度上放權？放權意味着新的權力主體的生成以及權力主體間張力的形成——一種權力的博弈關係。

政治集權與財政分權並置，是當代中國地方政府運行的制約與激勵機制。以1994年的分稅制為里程碑式的

標誌，地方政府獲得了一定的經濟自主權——同時也是激發地方政府內生性發展的經濟壓力⑦。財政分權結果形成了稱為「維護市場的經濟聯邦制」的中國政府體制格局；「創造了一個來自地方和基層的改革支持機制；並使得地方政府對中央政府可以形成經濟上的制約；從而保證有效率改革得以不斷往前推進而不致逆轉；分權改革還創造了允許不同地區進行不同試點的改革環境；同時分權改革引入了地方政府之間的競爭；使得各地方政府努力提供一個良好的環境以吸納生產要素；分權改革也降低了地方政府操縱本地區企業的可能性；迫使地方政府容忍甚至鼓勵私有企業的發展；為非國有企業的進入和擴張提供了機會和可能性；分權改革還硬化了地方政府的財政約束，促使地方政府提高資源配置效率。」⑧

簡言之，財政權力是地方政府在中央制訂的制度框架內允許和鼓勵的一種可用資源，同時也是一種前所未有的經濟激勵機制，釋放出了巨大能量。作為地方改革的主體，地方政府必須充分利用這一資源，甚至在一定程度上挑戰中央權威，逸出給定的權限，為地方經濟發展的最大化謀求途徑。對於中央而言，由於地方信息的不對稱以及監管的困難等原因，也往往默許地方的一些改革舉措。當然，國家也通過控制和壟斷財政收入的絕大部分、大型項目的審批和財政撥款等方式，以及通過從中央到地方的各職能部門來決定資源的分配和流向，從經濟上引導和約束地方政府的發展。

政治集權集中體現在各級官員的任免制度和以GDP為主的政績考核政治激勵制度。經濟增長的指標成為地方官員仕途晉升的雲梯。一般而言，經濟增長需要通過生產要素投入增加和技術進步來實現。對於地方政府，包括人口（勞動力）、土地在內壟斷性控制的生產要素投入往往只需經過行政程序等手段就可以實現（但如何有效整合各生產要素則是另外一回事情）；而增加技術含量的投入則非一廂情願和短時期內就可以獲得。

中國地方政府主要的財政收入來源包括：增值稅、營業稅、企業所得稅、城市建設相關收入、行政性收費、罰沒收入、專項收入。前三項與城市原來經濟基礎（工業、服務業等）相關，雖然佔總收入的比重比較大，但難以在短期內大幅度增收；後三項基本屬於計劃時期的遺留產物，是一種計劃性和行政性的財政收入，不可能有多大變化；而只有中間一項，即與城市建設（土地）相關的收入，是地方政府最具有自主性和靈活性的收入來源。

因此，1980年代以來，尤其是1990年代中期以來，以「城市總體規劃」、「土地規劃」等調整為契機，地方政府開始盡可能擴張行政區劃的範圍，盡可能多地「規劃」城市用地。在被要求合理有效配置資源之前，地方政府首先必須合法、依法，或者說，盡量在有法可依的框架中獲得可用、可分配之資源（尤其是土地），將地方政府行使權力的正當性納入到上一級權力機構的認可領域中。當然，在一個制度供給不足的轉型時期，在適度範圍躍出法定領域，也是部分地方政府勇於「吃螃蟹」的行動。因此，儘管往往每一個人都意識到「城市總體規劃」中存在土地規劃的不合理性、人口規模「大躍進」式的虛擬增加，然而，這些並不能有效阻止地方權力追尋自身發展空間的強烈意圖和行動。

由於地方信息的不對稱以及監管的困難，中央往往默許地方的一些改革舉措。但國家也通過控制和壟斷財政收入的絕大部分、大型項目的審批和財政撥款等方式，從經濟上引導和約束地方政府的發展。

同時，由於上一級政府乃至中央政府的經濟增長模式同樣難離這一框架；或者說，當整體經濟機器按照一定的經濟邏輯強勁運行起來後，試圖急剎車或者強行轉向都是極度危險的事情。因此，這種「空間擴張」的模式成為默認的、許可的、高速度的發展典型範式。這種僅以生產要素投入作為增長的模式從經濟學上而言是一種原始的、粗放型的生產方式，往往也是一種以生產要素的浪費和生態環境的惡化為代價的模式，可以擴大經濟的絕對規模，卻較難於大幅度提高經濟的效率。然而，這卻是二十幾年來中國城市化快速發展的一個強勁的、基本和原始的動力；同時也構成了世界產業結構空間布局變化景觀的一部分。另外，一個顯見的事實是，平等與效率無法兩全。在短時間內快速推進經濟的增量，勢必在事情的另一個端點產生平等、公平的問題。

「權力作為一種資本」和「向權力尋租」可以是高效推進空間生產的力量。從長遠看，資本為了獲得長足穩定的利潤回報，也將尋求權力的空間，進入「資本作為一種權力」的時期。

(二) 與權力共生和競爭的資本運作

資本的出現是權力改革必然的產物。計劃經濟時期政府既是資源的擁有者，又是資源的分配者，這一情形在新時期開始發生變化。權力變革的方向是使自身成為社會的管理者、資本的監管者，其角色的分化使得必須有新生的力量成為資本的運行者。或者說，當代中國新興的資本是直接蛻變自計劃經濟時期大一統的權力。權力的改革在縱向形成了「中央—地方」兩級權力結構模式⑨；在橫向則出現了「權力—資本」共生與競爭的關係。

共生與競爭的關係是指在這一特殊的社會轉型時期，舊的社會運行機制逐漸退出，然而尚未全部退出；而新的，或者稱為規範化的、現代的社會運行機制尚未形成之間，權力與資本共同成為這一階段的「社會運營商」。權力既扮演監管者的角色，但同時兼為經營者；資本很顯然是經營者，但往往在權力不及處擔當起社會管理者的角色——為了其利潤的回報而非出於義務。在中國的大眾媒體上很容易看到開發商自詡為「城市運營商」，而實際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如此。隨着超大型住宅項目的建設，這些項目往往容納幾萬甚至幾十萬人，開發商擔負起了相當的社會責任。其中包括了基礎設施、幼兒園、小學、大中型社區活動中心、商城、社區的物業管理等，有些還包括了公共活動的組織。

權力在一定程度上退出了市場——對於地方政府來說，在分稅制的壓力下，往往必須依靠資本運行者才能夠高效推進地方的空間生產；資本則由於其蛻化自權力的根性，必須依託權力才有獲得最佳、最快利潤回報的途徑——特別在其成長的初期階段。權力作為社會管理者肩負有公平、公正的義務，但由於角色的雙面性，以及轉型時期與資本的共生與競爭關係，所以，「權力作為一種資本」和「向權力尋租」成為特殊的、卻可能或也可以是高效的推進空間生產的力量。另外，從長遠看，資本為了獲得長足穩定的利潤回報，也將尋求權力的空間，從而進入「資本作為一種權力」的時期。

(三) 行政化與市場化並存的教育體制

當代中國的教育體制是政府「政治集權與財政分權」模式的映射，是

其結構的分形表徵；具體表現為高度行政化與市場化並存。高度行政化集中體現在各高校書記和校長的任免制度和以學術生產——相當程度是論文生產、科研課題的數量和等級——為主的政績考核制度。高校有部屬院校、地方院校之別；各部門負責人有行政級別之異。

教育與意識形態緊密相關，政治上的高度集權意味着不可能在教育體制的重大問題上放權——這從過往兩千多年的中國歷史可以獲得認識，這同時也是中國特色之一種，即教育內化有強烈的政治意圖，教育是政治集權一種內在性力量。這是高校高度行政化的根本原因。除了結構的行政化，「到目前為止，國家控制和壟斷了學術研究的絕大部分資源，並且主要由從中央到地方的各個職能部門來決定這些資源的分配和流向。」⑩因此，作為「知識生產」的高等教育機構並無「自治」之權力，或者說，並無實際的「自主辦學權力」；其制度架構產生的是一種向上一級行政主管部門負責的「外向型」知識生產模式，從而爭取獲得計劃內的資源分配。因此而伴生出和政府考核GDP指標相似的、極不合理的、數量化的論文和科研的考核體系。

然而，近二十年來大學並非靜止不變，其最大的變化即是高度的市場化。1998年頒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等教育法》第六條和第十二條分別規定：「國家鼓勵企業事業組織、社會團體及其他社會組織和公民等社會力量依法舉辦高等學校，參與和支持高等教育事業的改革和發展」、「國家鼓勵高等學校之間、高等學校與科學研究機構以及企業事業組織之間開展協作，實行優勢互補，提高教育資源的使用效益。」這實際上就從法律層面為高校的市場化提供了依據和支持。一個最為明顯的變化方向是大學的產業化和後勤服務的社會化——也就是說，原本封閉的大學相當程度向社會其他部門開放了門檻，使得大學部分的功能可以由社會來承擔。這些改革從總體上看整合了社會資源，提高了資源的利用效率，然而也為大學城龐大和相對廉價的土地成為地產企業獲得資源的一個突破口和重要途徑。

近二十年來，原本封閉的大學向社會其他部門開放了門檻，使得大學部分的功能可由社會來承擔。這些改革提高了資源的利用效率，然而也為大學城龐大和相對廉價的土地成為地產企業獲得資源的突破口。

(四) 權力、資本、技術密集型建設

在計劃經濟時期，負責計劃分配公共物品的主體，是行政權力與財政權力高度一體化的、具有絕對權威的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只是作為中央政府的地方代理人。因此，公共物品的空間布局顯現出典型的根據行政級別確定規模的模式。這種模式的特點是，在各個行政單位中，與公共性相關的設施齊備完整，自成體系；同等級的行政單位間的公共物品往往無法共享；上下不同等級行政單位的公共物品的差異通常只在於規模的不同。這種模式不僅存在於行政化的工礦企業、教育部門，同樣也存在於鄉、鎮、縣、市等不同級別的行政設置中。一個形象的比喻是：「套娃」的空間置放方式從外觀看是整體的一個，然而卻可以不斷地取出規模漸小，但本質卻同一 (同構) 的套娃來。這種空間生產和配置模式對於公共物品的使用者而言，只要處在該規模與等級的行政體系中，毫無疑問其空間的可達性最佳；然而，一旦逸出此行政體系，其中便障礙重重。

因此，計劃經濟時期的公共物品生產具有嚴格的行政等級制和大眾化共存的特徵：即便是普通老百姓也可以便利地享用國家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務——雖然服務水平有限，卻可以解決近十億人基本的民生問題，這是具有社會主義福利特徵的空間生產與布局模式。然而，行政等級間的流動受到嚴格限制——很顯然是「計劃」體制本身的要求，由此也造成資源共享的困難。高行政級別的機構順理成章擁有獲得更多資源的權力。由於公共物品和服務有賴於中央的計劃，因此其生產機制是外生型的，一旦計劃內資源(物資、人員或權力)的分配不足或滯後，公共物品和服務的質量就會快速下降，生產效率就會嚴重降低。作為配置資源的唯一執行人，這個時期政府的角色代表着社會利益，並不追求經濟利益。空間的生產按照計劃進行，以分配的形式進入再生產的過程。

市場經濟時期的政府依然負責公共物品供給的職責，但其空間配置的模式與過往有很大不同。地方政府從代理人轉變為主要負責人兼代理人的角色，承擔着更多地方建設的責任。公共物品生產的清單已經不完全按照中央政府的等級制計劃模式制訂，地方有着更多的自主和靈活性。然而，由於轉型時期權力與資本的共生性，以及兩者都對「效率」的高調追求，公共物品的生產快速脫離原本計劃經濟時期在「等級內公平」的原則，從而導致城市之間出現巨大的差異。也就是說，在空間生產上，其主事者並不平均用力，或是為了獲得貌似現代的「宏偉景觀」——一種時尚的、流行的政績表現；或是為了滿足消費者對於欲望的需求——資本追求利潤的手段，在局部城市地區下了重力和猛藥。

毫無疑問，「造城運動」是下重力和猛藥的一種，是權力、資本和技術的密集型建設。一個最為典型的和有着全球影響的例子是「上海浦東新區」。浦東的造城不僅有着直接來自中央特殊的權力空間和制度性的特權；在這種權力的保證框架下，有着國內、國際資本的源源注入，當然更有着來自歐美發達地區的、所謂「先進」的西方技術。浦東因之也成為西方建築師的實驗地和指向內地的示範區。

再以大學城為例。在整個國家社會對於「創新」熱烈渴求的大背景下，在中央政府對於「創新」的呼籲下，地方政府緊隨其後——作為「教育空間」的大學城成為地方政府追隨「創新」的最可見舉措，也可能是最為突出和正當的政治業績，其中當然還隱含着土地、勞動力等生產要素投入可能帶來經濟增長的回報。對於高校而言，在國家和地方政策支持下獲得龐大擴展自然是一件令人愜意的事情，雖然這一過程可能與高校當前是否需要擴展的問題無關。如上提及，這其中隱藏着一個深刻的邏輯矛盾，即當代中國高校的發展無論是從科研資源、經濟資源、土地資源以及行政資源都基本無法自主經營，而大多需要仰仗、依賴政府的經營、規劃以及相應資源的調撥；當高校的學術研究(以及社會批判)功能不能由內而生、自主而發，卻十分需要外界的導向和支配，此乃學術的大弊。大學城顯然是在政府管理教育行政框架下的產物。對於資本而言，圍繞着以人才培養為中心的特殊的「教育資源」——相當程度上代表着對於人生未來的期待，與快速城市化過程中日趨緊缺的土地資源相結合，資本獲得了可能是最穩當的利潤回報。一個相應的例子是廣州大學城

當代中國高校的發展無論是從科研資源、經濟資源、土地資源以及行政資源都基本無法自主經營，而大多需要仰仗、依賴政府的經營、規劃以及相應資源的調撥，此乃學術的大弊。

表2　廣州大學城三種土地及其主體

用地類別	目的	主體
一類用地	大學城公共基礎設施用地，由政府投入城市公共服務體系的建設。	以政府為代表的權力
二類用地	組團級公共服務機構和後勤服務體系用地，向社會公開招標，以社會化的模式推進高教事業的發展。	「社會化」下潛藏的資本
三類用地	各學校自行規劃建設的教學設施用地，學校有償使用並投入建設資金。	當事者高校

資料來源：〈廣州大學城概況〉，中國廣州網，www.guangzhou.gov.cn/special/2006/node_969/node_970/2006/02/27/114100727893564.shtml。

規劃中制訂的三類用地，顯示了三種主體在造城中各自扮演的角色以及潛藏着的、希冀得到的回報(參見表2)。

當所有的力量方向一致時，推進的能量是驚人的，空間的生產由此變得容易和迅捷。2003年初，廣東省省委書記對廣州大學城建設提出兩個目標：一是按照四個「一流」的標準建設全國一流的大學城；二是到2004年9月開學招生。在短短的不到兩年時間內，在高密度、大強度的權力、資本和技術的持續推進下，遠離城市的廣州番禺小谷圍島從廣袤的農田變成容納十幾萬人工作、學習和生活的高等教育區，成為城市的一個重點區域⑪。整個地景被徹底刮去，按照權力和資本的意圖快速重新建設，技術則疲勞而激情地貫徹了它們的旨意——關於技術的角色，這並非中國特色。哈維指出：「都市公共領域(城市規劃和公共部門)從來不是自由的部門，而是總在市場競爭和利益最大化行為所塑造的強有力的經濟和政治領域之網絡中。」⑫在嶄新、明亮的廣州大學城規劃中，展現出一個個貌似原有地景關懷的項目，「村莊的嶺南風貌被保留下來，並在修繕和改建中得到進一步強調」、「練溪村變身大學城博物館，小

在中央政府的呼籲下，大學城成為地方政府追隨「創新」的最可見舉措，也是最為突出和正當的政治業績，其中當然還隱含着土地、勞動力等生產要素投入可能帶來經濟增長的回報。圖為廣州大學城華南理工大學校區。

島的百年文脈得以傳承」——骨子裏資本追求利潤的文化外衣，在最恰當的時機和地點表現出溫文爾雅的面貌。

三　地方與全球之間

當然，在有着自身問題和特點的同時，當代中國的圍城、造城不能脱離日趨全球化、信息化的宏觀框架。1997至1998年間猛然發力的大學城運動很顯然與全球化進程中的亞洲金融危機有着緊密關聯，是中國政府擴大內需的重要舉措和策略之一⑬：

1997至1998年間猛然發力的大學城運動很顯然與全球化進程中的亞洲金融危機有着緊密關聯，是中國政府擴大內需的重要舉措和策略之一。

從1997年開始中國經濟進入了一個非常困難的階段，在這個階段，創造有效需求成為經濟發展新的核心目標。這一目標使中國的城市政策第一次從為其他核心政策配套層次上升到核心政策層次，成為能夠同時在提高生產效率，擴大國際市場提高消費效率，擴大國內市場兩個方向發揮重大作用的政策選擇。

從更深層面上看，作為對於空間生產、權力、資本、技術及其關聯有深刻洞見的地理學者，卡斯特爾 (Manuel Castells) 指出了未來全球面臨的主要問題是國家權力與全球化之間的衝突，「要建立父權家長制和民族國家等如此位高權重的社會制度，將會在信息和財富的全球化以及認同與合法性的地方化相互結合形成的壓力下引起質疑」⑭。哈維也提出，在全球化過程中，「任何一個核心權力都越來越難對其他部分進行約束，而同時外圍權力卻越來越容易介入到資本主義的競爭中」⑮。

這種日趨尖銳的、無可迴避的矛盾和衝突，深刻地映射在當代中國造城的「政治集權與財政分權」的制度架構中。作為地域遼闊、區域間發展極不平衡和人口眾多的中央集權國家，權力結構模式與經濟全球化之間的複雜關係及其改革方向極大程度地決定着中國的「造城運動」及其空間生產的模式、機制與形態。

註釋

① 參見 Peter G. Hall, *Cities in Civilization*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98).

② 參見哈維（David Harvey）著，閻嘉譯：《後現代的狀況——對文化變遷之緣起的探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

③ 哈維在《新左翼評論》（*New Left Review*）中對於當前資本主義制度的前景提出了三種情況的評估。他認為「……還有第三種情況，那就是由東歐和俄羅斯的蘇聯共產主義的崩潰以及中國向外國貿易和投資的開放政策產生了巨大影響，資本主義還有巨大的開拓空間。同時，在新世紀裏，資本主義將首次推進到世界的每一個角落。」參見吳敏編寫：〈英國著名左翼學者大衛．哈維論資本主義〉，《國外理論動態》，2001年第3期，頁24。

④ 施堅雅（William G. Skinner）主編，葉光庭等合譯：《中華帝國晚期的城市》（北京：中華書局，2000）。

⑤ 同時在校生平均規模從1998年的3,335人增加至2005年的8,715人。所有統計數據不包括成人高等教育招生數。到2005年，成人高等教育年招生數達到193.03萬，在校生總數達到436.07萬。以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5），表21-5、21-6、21-7的統計數據整理獲得。

⑥ 1986年頒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以及土地管理局的成立；1988年全國人大常委會修改憲法，正式從憲法上承認了土地使用權和所有權的分離。1990年國務院頒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和轉讓暫行條例》，為土地市場化提供法律依據。其中，地方政府成了城市土地資源分配最主要的行使者。

⑦ 這次分權有三個特點。第一是地方政府成為大部分公共服務的責任人；第二是稅收的大頭集中在生產環節。在這個環節裏，中央政府通過增值稅的徵收獲得收入75%；第三是稅收外的土地收益、與地方建設相關的稅收，基本界定給了地方政府。實施分稅制後地方政府的財政收入在總財政收入的總比值下降，而財政支出的比值卻一直保持在70%左右，這種財政收入與支出的比例結構關係至少說明了地方政府從體制內獲得可分配財政資源的減少和財政壓力的劇增。這就迫使地方政府通過各種渠道獲得可支配資源，無論是從體制內還是體制外。

⑧ 轉引自高鶴：〈基於財政分權和地方政府行為的轉型分析框架〉，《改革》，2004年第4期，頁39-44。另參見錢穎一和溫加斯特對於財政分權與地方政府關係的文章，Yingyi Qian and Barry R. Weingast, "China's Transition to Markets: Market-Preserving Federalism, Chinese Style", *Journal of Policy Reform* 1, no. 2 (1996): 149-85。

⑨ 「地方」是一個複雜的名詞。雖然從宏觀上看可以認為是「國家—地方」的兩級結構，實際上，地方還存在省、市、縣、鄉等多行政等級設置間的複雜關係。一個可以支持的例證是趙燕菁論及近十幾年來在中國各省發生普遍而有趣的空間發展現象，即省級政府所在城市由於其兩級行政的設置（省、市），往往比省內次一級的城市發展得慢，如福建省的福州對廈門等。其根本原因是行政等級的設置問題。參見趙燕菁：〈制度經濟學視角下的城市規劃（下）〉，《城市規劃》，2005年第7期，頁17-27。

⑩ 許紀霖：〈學術研究需要再度「去國家化」〉，《中國經濟周刊》，2005年第5期，頁65。

⑪ 由於將其作為廣州「跨越式」發展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以及其間引起的矛盾、問題等，關於廣州大學城的建設過程在網絡上有着詳盡的、包括官方、民間和個人的文字、圖像和評論，是分析大學城運作很好的材料。由於土地規模審批與行政權利等級掛鈎，導致了類似廣州大學城將用地劃分為二十九塊分塊審批的現象——這也是「大學城現象」中之一種。另外，大學城的建設涉及到大規模土地的強行徵用，其中涉及到「公共利益」與「私有財產」之間的深刻命題，也是十分值得探討的——政府權利對於私有財產控管的演變是現代城市規劃史上的中心議題。由於其規模巨大和所處特殊時期，關於大學城土地徵用的方式方法將成為現代中國城市規劃與建設史上的一個典型案例。

⑫ 轉引自〔索雅〕（Edward W. Soja）著，李鈞等譯：《後大都市：城市和區域的批判性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頁136。

⑬ 參見趙燕菁：〈國際戰略格局中的中國城市化〉，《城市規劃匯刊》，2000年第1期，頁6-12。趙燕菁認為「住房制度改革」是中國政府擴大內需最為重要的舉措。「住房制度改革」是刺激房地產業發展最為重要的因素；在事情的另一端，則是由政府主導的大學城的建設，是政府希望通過「公共工程」投資來擴大內需的戰略。

⑭ 卡斯特爾（Manuel Castells）著，夏鑄九等譯：《千年終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⑮ 哈維（David Harvey）著，胡大平譯：《希望的空間》（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63。

楊宇振 重慶大學建築城規學院副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身份認同與漢藏衝突

● 姚新勇

一百年前有國人提出有關奧運的三個問題：中國甚麼時候可以派一名運動員參加奧運會？甚麼時候可以派一支隊伍參加奧運會？甚麼時候可以舉辦奧運會？這一連串的提問既表現了中國當時的衰弱，同時也強烈地傳達出希望國家富強、走向世界的渴求。一百年後，奧運會終於在中國舉辦了。如果還不能就此而言中國已成為一個現代化的強國，但至少可以顯示中國已經取得了巨大進步。可是，2008年3月在西藏拉薩等地區所出現的一系列騷亂事件，卻撕開了歌舞昇平的面紗，將中國所存在的嚴峻的內部安全危機、民族問題，觸目驚心地展示在世人面前。

「3．14」以來的一系列事件，僅僅是達賴喇嘛的策劃和西方反華勢力幕後的操縱嗎？僅僅是過去歷史遺留問題的當下顯現嗎？難道與西藏同胞的國家、民族認同的性質就沒有關係嗎？

然而，隨着事態的演化與發展，嚴重的內部問題卻幾乎被完全轉移成了全國人民甚至全體華人團結一心、聲討西方反華勢力或西方媒體偏見的「愛國抵抗運動」。這一運動隨着西方領導人會見達賴喇嘛而斷斷續續地延續着。一切似乎都印證了官方的定性：「我們和達賴集團的矛盾是維護祖國統一和分裂祖國的問題，不是民族問題，不是宗教問題，也不是人權問題。」這當然沒有錯！但果真只是如此嗎？難道「3．14」以來的一系列事件，僅僅是達賴喇嘛的策劃和西方反華勢力幕後的操縱嗎？僅僅是過去歷史遺留問題的當下顯現嗎？難道與西藏同胞的國家、民族認同的性質就沒有關係嗎？這些問題與政治是否正確並沒有關係，而是無法迴避的嚴峻的現實問題，任何想當然的是與不是的回答，都是無用的、無意義的。讓我們回到中國的現實中去，以當代中國「民族文學」為範圍來尋找答案吧。

一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建立，開始了一個全新的社會制度的建設，同時也開啟了一套嶄新的文化價值、信仰系統的建構。新中國被定位為社會主義國家，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成為了理論指導方針，毛主席是英明

領袖，中國共產黨是領導人民事業的核心力量。與此一致，中華各族人民也被識別、確定為五十六個民族，各族人民一律平等。雖然這類說法帶有相當強的意識形態宣傳性，但是它們在當年的的確確是從國家到個體、從內地到邊疆的真實的情感表達，是由各少數族群積極參與建構的整體民族國家的文化認同。只要翻開1950至60年代少數族裔的文學作品，就可以很容易地看到，眾多的少數族裔詩人，與漢族人民一道放聲歌唱社會主義祖國、歌唱黨、歌唱領袖。就這樣，一個「北京—邊疆…世界」的空間結構，就詩意地建構於全國各族人民的腦海中。在這一民族國家的想像空間中，北京是中心，邊疆是不可分割的附屬，兩者構成了高度凝聚的自足的一體，而世界則成為最為邊緣的可有可無的存在。維吾爾族詩人尼米希依提的《無盡的想念》，就形象地展現了這一想像的空間。

1956年尼米希依提作為「中國伊斯蘭教朝覲團」的成員赴麥加朝覲，寫下了《無盡的想念》。作為一個穆斯林，赴麥加朝覲該是多麼大的夢想和榮耀啊！然而，在七十六行的詩作中，只有短短的四句詩與朝覲活動和祈禱有關，其他的七十二句都是在抒發詩人對祖國無盡的想念和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兒子」①的自豪。同類性質的詩作當時有很多。不過，這並不意味着邊疆人民無條件的歸屬和對以往文化傳統全然的否定。身在「天房」邊的詩人之所以歸心似箭，是因為「共產黨成全了我」「去麥加朝拜聖人」的心願②；出國訪問的哈薩克歌者之所以那樣自豪，是因為「毛澤東給我們」從「小氈房走向世界的權利」③；格薩爾的後人，雖然把黨比作慈母，但「絕不是」要「張海口將千古英雄非難」④；領袖不僅是「太陽」、「導師」、「慈母」，也是「朋友」⑤。

然而，中共持續高強度的政治、文化、經濟整治，最終演變為對以往所有的社會文化系統的毀滅性破壞，造成新社會系統自身的危機。為了擺脫危機，中國不得不在1970年代末開始變革。中國的轉型在經濟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在文化價值系統領域則是不成功的。除了在開頭幾年的「思想解放運動」期間之外，體制意識形態並沒有真正掌握富於能動力的文化領導權，往往是既僵硬又笨拙地應對着各種超出體制範圍的文化思想觀念的衝擊。這一點由1980年代以來的「文化啟蒙」、「現代主義」、「儒學復興」、「憲政自由主義」、「後現代」等各種思潮的演變都可以看出。這些此起彼伏的主義、思潮，不僅僅是對於各種思想觀念的選擇和汲取，同時也是個體與群體的自覺不自覺的對價值系統與文化身份的重新選擇與定位。然而，無論這些選擇有多麼大的差異，無論其有效性是大是小，它們似乎都有着一個共同點，即都忽略了中國是一個多民族國家這一基本國情。與此相悖的是，在被嚴重忽視的少數族裔那裏，則表現出一種經久不衰的、集體性的返還民族本位文化認同的潮流，這集中地體現在少數族裔文學的寫作上。

1980年代以來的「文化啟蒙」、「現代主義」、「儒學復興」、「憲政自由主義」、「後現代」等各種思潮的演變，不僅僅是對於各種思想觀念的選擇和汲取，同時也是個體與群體的自覺不自覺的對價值系統與文化身份的重新選擇與定位。

二

以少數族裔詩歌為例，1980年代剛剛開始，少數族裔詩人的歌咏，就開始向本族群文化認同的方向轉移，儘管起初並不非常清晰、強烈，而且也多是感傷性的抒情。到了1980年代中期，也即所謂「文化熱」的高潮期

間，早期個別人、個別族裔的選擇就匯聚成為集體性、明確的「民族本位」性的抒情；更多的少數族裔作家，自覺地踏上了「民族文化尋根」的征程。此時少數族裔的寫作，至少已經具有了感傷的文化民族主義的性質。

雖然由於族群規模的不同和寫作者個體之間的差異，少數族裔尋根之旅所承載的文化民族主義的演變步伐、強度、規模、方向並不完全一致，但是各個不同族群的家園想像，卻徹底拆解了原有的「北京—邊疆…世界」的想像，更多地代之以互不相關、分散獨在的直接面對世界的家園。讀者只要在彝族詩歌的「大山—瓦板屋」所配對而構成的宇宙、藏族詩歌中的雪域高原、維吾爾喀什噶爾為中心的「世界—地球」中行走一圈，就會清晰地發現地域民族空間的異質性想像，已完全替代了整體的民族國家空間想像⑥。

這種情況的出現，無疑是對過去高強度的政治、文化控制的反動，也表明了近三十年來中國文化的多樣性發展，但是這一切很難僅只是描述為「在隱喻世界裏詩意地棲居」⑦，它同時也暴露出了中國文化認同的斷裂與危機。表現於少數族裔文學中的種種異質性的文化身份想像，向文學之外的發散或與文學之外相關思想、觀念的混雜，必然會帶來文化衝突的效應。新千年以來少數族裔文學界以後殖民主義學說為理論根據，強烈批判漢語文化霸權的集體性動態，正說明了這一點⑧。不僅如此，在某些強勢少數族裔那裏，對民族本位文化身份認同的強調、對漢語文化霸權的批判，甚至演化為強烈的政治民族主義的衝擊。藏族漢語詩歌的演變就很能說明問題。

1990年代中期前後，相對單純的藏民族文化認同的抒情，就開始衝破隱喻的詩性邊界，向超文學或非文學的政治民族主義的文化實踐方向裂變，並大致在新千年的頭幾年前完成了裂變。

與同期其他少數族裔詩歌相比較，從一開始，藏族詩歌返還本民族文化的情感力度就要強得多，不過在1980年代初，它還不具敵視性、排斥性，還表現出少數民族地位的加強與國家認同的一致性取向，譬如伊丹才讓的《鼓樂——歷史的教誨》。但他在寫於1985年的《通向大自在境界的津渡》中，就出現了這樣具有了排他性的詩句：「難道我江河源頭甘甜的奶茶，還要／從北溟汲取苦腸澀腹的海水調煮？！」「母親雙手舉過頭頂的兒子，／為甚麼要趴在他人的腳下匍匐？！」⑨

在這之後，幾乎所有的藏族詩人，都加入到了神聖的藏民族文化的朝聖之旅中。隨着朝聖之旅的隊伍日益擴大，西藏、藏族本位自在性意識的日益加強，雪域高原就完全被藏族詩人想像為一個自我誕生、獨自而在的民族之家、天堂聖地（或許阿來的《三十周歲時漫遊若爾蓋大草原》，就是這一向度民族抒情第一階段的總結之作）。大概到了1990年代中期前後，相對單純的藏民族文化認同的抒情，就開始衝破隱喻的詩性邊界，向超文學或非文學的政治民族主義的文化實踐方向裂變，並大致在新千年的頭幾年前完成了這樣的裂變。藏族優秀女詩人唯色就是體現這一裂變的重要代表之一。

唯色至少在1990年代初期，已經在藏族詩歌界獲得了優秀青年詩人的聲譽。她究竟從甚麼時候開始將詩歌、西藏、抵抗政治結合在一起，筆者無法確定，但至少在1995年左右她就開始了這樣的實踐，詩作《十二月》就可以證明。不過這首詩還是具有高度的隱喻性——雖然詩歌中流露出明顯的憤怒，但若沒有詩人自己的解

釋，其抗議中央政府確定十一世班禪轉世靈童的主題是難以看出的。這之後，唯色就更為自覺地開始以紀實代替隱秘的抒情，記錄她所見、所聞的西藏，由此來傳達對於家園正在漢化、惡質化的憂慮，對於同胞「被壓制」的生存境況的關注與同情，同時也流露出對十四世達賴喇嘛的景仰。不僅如此，她還先後發起呼籲簽名抵制張鍵橫渡錯木納湖、韓紅飛降布達拉宮的演唱等活動。可能正是由於這一系列的抵抗性書寫和活動，導致了西藏作協對其《西藏筆記》一書的處分。但是這種處分，不僅沒有使唯色「改正錯誤」，反倒是引來了眾多藏族網民的一片抗議。在廣大藏族網民的眼中，唯色幾乎成了僅次於伊丹才讓的中國藏族「民族英雄」，從而激發她更直接深入、強勢地介入對西藏的政治抵抗性書寫⑩。

如果說唯色還是單一例子的話，那麼「草原部落」網絡詩歌群落的演變，就更具有群體的普遍性⑪。「草原部落」是「一刀文學網」下面的一個詩歌論壇，始建於2004年10月，發起人是嘎代才讓，論壇主要由嘎代才讓和格桑拉姆主持，網站頂端所列的加盟者，幾乎囊括了所有1980年代以來藏族中青年的優秀小說家和詩人⑫。從論壇的全面情況來看，「草原部落」成立的主要目的應該是想給藏族詩人提供一個匯聚、相互交流的網絡平台，同時也與漢族詩歌界(主要是民間性的青年詩歌界)展開互動。先後加入進來的各路藏族詩人相當多、相當踴躍，大家共有着西藏、藏族文化的認同，但並無明顯的「民族情緒」。另外，經常有不少漢族青年詩人進入論壇發表詩作或跟帖，版主也經常籲請大家參與有關中國詩歌界的相關活動，並對各種獲獎情況也相當看重。不僅如此，也有像余年峰以及田猛雄這樣以歌頌中國為主要詩歌主題的詩人活躍其間，網站版主格桑拉姆的相關批帖，對該主題也沒有任何異議，甚至她還在2006年9月18日這天寫了《給紀念日》一詩⑬。

從這些情況來看，可以說「草原部落」是當今中國難得的民間性多族群互動空間。也許正因為此，「草原部落」遭到了一些來自於藏族的不滿和質疑。例如2005年11月17日的一個帖子，就說在論壇裏所看到的「全是阿諛奉承的詩歌」⑭。但是儘管如此，至少可以說在2005年年底前，「草原部落」的總體氣氛還是和諧的，也保持了較為單純的詩歌交流的性質。

但到了2006年後，「草原部落」的整體性質就發生了質的變化：「民族情緒性」的、激情憤怒的、族裔反抗性的寫作大量出現，主導了整個論壇；兩位版主(尤其是格桑拉姆)的國家、民族意識態度，也好像發生了質的變化；不僅來此進行真正詩歌交流的漢族詩人的活動大量減少，而且就是來此寫詩跟帖的藏族詩人的數量也

2006年之後，「草原部落」就由一個以藏族漢語詩歌交流、會友為主導、兼容多樣中國詩歌互動的文學論壇，基本演變成為了一個單一藏族性的、為西藏吶喊鳴冤的族裔抵抗情緒表達的空間。圖為唯色的《西藏筆記》書影。

減了不少，以至於有人發帖感嘆：「革命的隊伍越來越少了」⑮。也就是說，2006年之後，「草原部落」就由一個以藏族漢語詩歌交流、會友為主導、兼容多樣中國詩歌互動的文學論壇，基本演變成為了一個單一藏族性的、為西藏吶喊鳴冤的族裔抵抗情緒表達的空間。

三

前面簡要的介紹已經充分地說明，1970年代末以來的社會轉型，雖然大大增強了中國人民的政治、思想、文化方面的自由，也極大地提高了少數族裔的文化自在性，然而，少數族裔的民族本位性認同的建構，解構了過去高強度的國家一體性認同，但並沒有建構起新的民族國家認同（確切地說，甚至連這方面有意為之的意識都相當淡漠），國家意識形態在爭取少數族裔的國家認同方面相當失敗；而漢族文化圈各種半體制的「民間性」思想文化言說，在此方面也幾乎無所關心。可以說，當下中華多民族關係是相當脆弱的，就像是基礎薄弱、缺少鋼筋混凝土連接和黏合的大廈，抵禦外界衝擊的能力相當差，一遇到不利的因素，問題很可能激化、酵變，結構就會破損、坍塌。換言之，各種不同族裔的文化民族主義性質的文化本位認同，並不一定與分裂性的政治民族主義直接相聯，但是缺失了有機中華一體性認同的「族裔共同體文化本位認同」，卻為政治民族主義的裂變準備了相應的文化、心理基礎。

當下中華多民族關係是相當脆弱的，就像是基礎薄弱、缺少鋼筋混凝土連接和黏合的大廈，抵禦外界衝擊的能力相當差，一遇到不利的因素，問題很可能激化、酵變，結構就會破損、坍塌。

前述「草原部落」詩歌群落的政治抵抗性方向的變化，就很能說明問題。表面上看那只是三兩年間的激變，但實質上是由一系列複雜因素相互作用的結果。概括起來至少包括着以下幾方面的原因：1980至90年代藏族文學所奠定的民族本位文化認同的基礎、國家對「民族情緒」表達的寬容度的增大和網絡傳播的空前便利所提供的較有利的社會環境與傳播條件、達賴喇嘛在中國影響力的進一步增強、西方媒體的影響等。但是，方方面面的條件使得一個具包容性的、多族群良性詩歌交流的「公共空間」，最終轉為一個排斥性、反抗性的單一族性的「政治陣地」，則在很大程度上與國家意識形態的雙重弊端有關：一方面，體制失去了建構國家一體性文化認同的真正能力，另一方面，它仍然以高強度的意識形態的控制，壓制着相關問題的討論，總是試圖以雖善意但卻自欺欺人的鴕鳥式方式，來掩蓋、抑制問題。但是，現實問題是不可能被掩蓋的，遮蓋了一時，卻無法遮蓋一世；表面的遮蓋，只會造成問題向深層、惡性化的方向發展。「草原部落」詩群，之所以在2006年前後發生畸變，就與「唯色事件」⑯和真相不明的「囊帕拉事件」⑰的掩蓋有很大的關係。

我們再反過頭來觀察2008年「3．14」以來的事態發展。除了中央政府宣布有意重開與達賴喇嘛方面的對話這一點外，整體的危機應對仍然難以令人樂觀。現有各種應對手法大致可歸納為：揭批達賴集團策動暴亂，聲討西方媒體的偏見或西方反華勢力分裂中國的陰謀，回顧舊西藏的黑暗對照新西藏的幸福，歌頌藏漢人民大團結，大規模的群眾抗議聲討。說實在的，這一切做法並無多少新意，所有從1980年代以前過來的人都知道，這差不多就是過去的「反革命暴亂論」、「陰謀論」、「憶苦思甜

法」、「民族團結論」、「群眾運動」的重新翻版而已。不錯，這些措施的重新採用，似乎很有效，促成了民間、政府、海內外華人的高度團結，自1980年代以來中國還從未出現過這樣「團結一心」的局面，而且大規模的網上民眾控訴、抗議也是自發的，不同於過去的政治鼓動。但是，這一切有效性說到底很可能只是對漢族有效，若想以此來促進藏漢人民相互理解、加深彼此的友誼和團結，恐怕效果有限。

欲若不信，大家可以看看，究竟有多少藏族同胞自覺、熱情地投入到這場愛國運動中？西藏問題掀起如此軒然大波，但是相關的藏族網站（比如著名的「藏人文化網」），卻是令人出奇地平靜，平靜得好像自2008年3月以來所發生的這一系列事件幾乎與西藏、藏族無關。這難道正常嗎？當然，如果再仔細查詢一下，是可以發現網站主持者高度「自律」地刪帖和一些被刪帖者無奈與激憤的反語。或許有人會說，這種沉默只是藏族同胞的自律，而沉默中的無奈與激憤也很可能只為少數人所有，但根據以往情況來看，很難肯定這種猜想，有一個事例就很容易說明這一點。2006年，李敖曾經在其主持的《李敖有話說》節目中，批判了舊西藏農奴制度的殘暴和藏傳佛教文化的弊端，並肯定了五十年來共產黨中央政府對於西藏的管理與改造。可是這卻遭到了藏族網友的猛烈攻擊，視為對藏族文化、藏族歷史的無恥攻擊，是「無賴者無知也無畏」的「信口雌黃」⑱。

如果說，政府與漢語主流輿論的表現，依然重複着過去的做法，仍然只是缺少藏族同胞參與的自話自說，那麼再回過頭去看藏族的民間主流輿論，情況也令人沮喪、擔憂。由大量藏族漢語詩作和網上有關信息來看，藏族的民間主流輿論，不僅表現出強烈的藏民族認同，而且這種認同愈到1990年代後期，愈是向明確激烈的鄙視甚至是仇視漢族的方向上發展。就說唯色吧，其祖父為漢族人，父親為翻身農奴，早年曾經為平叛的解放軍

由大量藏族漢語詩作和網上有關信息來看，藏族的民間主流輿論，不僅表現出強烈的藏民族認同，而且這種認同愈到1990年代後期，愈是向明確激烈的鄙視甚至是仇視漢族的方向上發展。圖為「藏人文化網」。

帶路，後擔任過西藏軍分區的高級軍官，她的丈夫也是漢族人，可是在她的《西藏筆記》中卻為自己身上的「那一點點的漢族血統」焦慮不安，她在佛龕前許願、祈禱，好讓自己重新換成一個人；她借助於族人的虔誠與崇信洗刷那不潔的血液，賦予自己重生的力量，使自己得以脫胎換骨。就這樣，《西藏筆記》對漢族人口充斥西藏、對漢族在西藏言行的批評，構成了文本的基本結構性元素之一；似乎西藏所有的問題、罪惡，都因漢人而起，似乎只要西藏實現了「真正的」自治，趕走了漢人，一切問題便能自然解決。而唯色近幾年的文字，不僅繼續明確、強化着這種思路，甚至將批判的筆鋒，延伸到了更多的在西藏、拉薩做生意的其他族裔的中國人（如回民）那裏⑲。

其實從唯色與漢族和漢文化的太多太多的關係、從她的文字和與筆者通信所留下的印象看，她並不仇視漢族。筆者猜測她的文章之所以表現出對於漢族血統如此的恐懼、對於漢人在藏區的行為有如此強烈的批評，很可能是出於寫作的策略。但正因為此原因，問題才變得更嚴重，也更說明了在藏族那裏，對漢人甚至對一切在西藏做生意的其他族裔國人的鄙視、仇視的情緒，是多麼的普遍、強烈。這種排斥性的情緒與本族認同，已經構成強大的輿論壓力，任何敢於公開表達不同意見的藏人（哪怕是無意的表達），都會遭到抨擊甚至圍攻。阿來因2005年的訪美言論遭到網民討伐就是一例。許多藏族網友不僅激烈批判阿來對藏傳佛教和藏語的批評，甚且去挖他的血統，說他父親是一個伊斯蘭教信徒，所以他根本就不是藏人，根本就沒有權利代表西藏發言。更有甚者，還有帖子將一切用漢語寫作的少數族裔作家，都視為「吃民族飯」的人，他們根本不代表所表現的民族的「立場和利益，完全是用一些作品中的民族特色從中國人那裏獲得獎賞，完全是為了自己升官發財」⑳。

四

通過前面的介紹與分析，我們應該已經清楚地看到，中國當下的民族關係，完全不像主流媒體所宣傳的那樣和諧團結，連結各族群之間的文化認同的紐帶嚴重缺失。1989年費孝通提出「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的觀點，曾經得到過許多專家、學者的肯定性論證㉑，然而，中華民族多元一體與其說是一個已經建立起來的民族國家的現實架構，毋寧說是一種面臨着轉型考驗的中華民族的有待進一步建構的理想目標。

放眼整個中國，包括台灣在內的從南到北、從東到西的邊疆、沿海地區，放眼當下中國所面臨的諸多結構性問題，將當下中國定義為「利益—危機共同體」或許更為準確。危機既來自外部，但更主要是來自內部，來自內部各地區、各族群、各階層利害關係的衝突與矛盾，來自於共同文化價值觀念系統的嚴重缺失；而利益既是某些人、群體、族裔、集團的自身利益，也是各不同單元相互利益博弈後所達至的整個中華民族共同體的利益。不論當下的中華民族認同感有多麼薄弱，就各不同族群、地域、個體來說，他們各自的利益訴求在總體的情況下，必須要有基本和平安定的社會條件，才能得以完全或部分的實現。如果大家只是從自身角度思考問題，置動蕩、戰爭於不顧，最終的結果必然是眾敗俱傷。

放眼中國，包括台灣在內的從南到北、從東到西的邊疆、沿海地區，放眼當下中國所面臨的諸多結構性問題，將當下中國定義為「利益—危機共同體」或許更為準確。危機既來自外部，但更主要是來自內部。

為了使「利益—危機共同體」得以維持並向真正穩固的「多元一體」的方向轉型，就要求有關各方正視當下中國的這一基本結構格局，既要從自身思考問題，也要關注、考慮其他人的利益、思想、感受，站在更高、更普遍的、能夠涵容個體、族群、地方、國家、世界多元性的普世價值基礎上思考問題。

具體到本文所討論的中國民族問題來說，就是作為政府不能夠再延續以往簡單的迴避、打壓的做法，必須加快政治民主化改革的步伐，並將其落實於中國民族問題上，從而為民族問題的理性而嚴肅的討論、對話，創造寬鬆的條件。作為佔人口絕大多數的漢族一方來說，必須自覺警惕、克服近乎於本能的文化傲慢和救世主的心態，破除所謂中華民族為炎黃子孫的迷思，主動、認真地去了解、傾聽各少數族裔的聲音。而對於少數族裔來說，也應該意識到，由弱勢族群的位置而激發起的族裔文化的本位認同，是有助於保護自身的文化、維護自身的利益、有益於中國的文化多元性的，但是以血緣意識為基礎將文化認同、族群認同固定化、本質化也是非常危險的。因為這種本質化、凝固化的文化血族認同，很容易滑向種族主義，它不僅會排斥其他族群，而且也會在本族群內部造成高度的緊張。

自古以來，中國的民族關係問題都不是簡單的血緣族群板塊衝撞所致，更不用說在全球化高度發展的今天，在中國各地區、各族群相互影響高度密切的今天。我們不應該動輒就從「民族分野」上去看問題，而應該更多地站在超越狹隘民族視野的更為寬廣的基礎上，針對具體問題進行觀察、思考、發言。

將當代中國的民族關係問題與世界其他國家的同類問題進行比較，應該說，儘管中國的民族政策有着不少的問題，新中國頭三十年高強度的政治、文化的統治、改造也嚴重地傷害了包括漢族、各少數族裔在內的所有中華民族的人民，但是至少各民族一律平等的原則在主觀上還是被努力推動、落實的，中國沒有出現過在美國、南非那裏公然、普遍存在的種族歧視、種族隔離的情況。

如果說，在民族關係那樣惡劣的國度裏，族裔衝突最終都能在超越種族身份的人的價值的基礎上得到較好的解決，達到族群的和解、寬容，維護了國家的統一，那麼，擁有長期歷史互動關係的中國各族人民，難道就不能尋找到共同的精神文化認同、攜手並肩走向真正有機的民族和諧的未來嗎？這並不需要甚麼大智慧、大能耐，只需要大家有一顆尊重自我、尊重他人的寬容之心，只需要綜合而開闊的個體、族群、國家、世界的視野，只需要正視現實的理智、良心與勇氣。

新中國頭三十年高強度的政治、文化的統治、改造也嚴重地傷害了包括漢族、各少數族裔在內的所有中華民族的人民，但至少各民族一律平等的原則在主觀上還是被努力推動、落實的。

註釋

①② 尼米希依提著，並亞、朴夫譯：《無盡的想念》，收入中國作家協會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會編：《新疆三十年文學創作選　詩歌》（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79），頁42-46。

③⑤ 庫爾班阿里著，賽比哈孜等譯：《從小氈房走向全世界》，收入《從小氈房走向全世界》（北京：作家出版社，1962），頁97-102。

④ 伊丹才讓：《黨呵，我的阿媽》，收入《雪山集》（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0），頁1-12。

⑥ 參見姚新勇：〈家園的重構與突圍——轉型期彝族現代詩派論〉，

《暨南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5、6期，頁78-87、78-85，下文有關彝族詩歌的論述，均請參見此文；〈朝聖之旅：詩歌，民族與文化衝突——轉型期藏族漢語詩歌論〉，學術中國網，www.xschina.org/show.php?id=10564，下文有關藏族詩歌的論述，均請參見此文；〈虛妄的漢詩〉，《揚子江評論》，2007年第6期，頁79-84。

⑦ 鄒旭林：〈在隱喻世界裏詩意地棲居——論當代藏族漢語詩歌的審美屬性〉，www.bomi.gov.cn/Article/ShowArticle.asp?ArticleID=4672。

⑧ 參見姚新勇：〈中國少數民族文學界的後殖民批評〉，《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8年4月號，頁119-28。

⑨ 伊丹才讓：《鼓樂——歷史的教誨》、《通向大自在境界的津渡》，收入才旺瑙乳、旺秀才丹主編：《藏族當代詩人詩選》(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97)，頁3、14-18。

⑩⑯ 參見姚新勇：〈被綁架的「民族英雄」——關於唯色事件的思考〉，《作家》(香港)，2005年第12期，頁66-75。

⑪ 「草原部落」，www.sydao.net/cybl。此網站已關閉。

⑫ 不過其中的一些人(如色波、扎西達娃等)好像並沒有在這裏發帖，至少從該論壇上看不到直接以他們名字活動的迹象。

⑬ 曾刊於www.sydao.net/cybl/ShowAnnounce.asp?boardID=1&ID= 7832。

⑭ 行嘎如：〈草原已經不是以前那個純潔的草原了，為甚麼???〉，曾刊於www.sydao.net/cybl/ShowAnnounce.asp?boardID=1&RootID=4440&ID=4440。

⑮ 曾刊於www.sydao.net/cybl/ShowAnnounce.asp?boardID=1&Root ID=13682&ID=13685。

⑰ 根據網上有關信息，「囊帕拉事件」是指2006年9月30日，一批藏人在囊帕拉山口外逃，中國邊防軍開槍阻止，至少造成一人當場死亡。雖然「草原部落」上有帖子認為，外媒關於此事件的報導照片，有明顯的造假嫌疑。由於此消息並沒有在國內任何媒體上報導，筆者完全無法判斷真偽。但是問題不在於此事究竟是真是假，而是事件發生後，「草原部落」的所有藏族詩人都堅信此事為真，並表現出了極大的憤怒。他們還專門以「雪」為題，進行了一次「西藏三區同題」的詩歌創作，以示抗議。另外，「西藏三區」也是一個值得一提的稱謂，其文化地理學的基本內涵，基本等同於所謂的「大西藏」。這一稱謂在當代藏族漢語詩歌那裏，似乎也經歷過一個演化的過程。最早可能大約是在1983年伊丹才讓的《晶亮的種子》中提到過「三部四茹六崗」，其範圍就超出了西藏自治區。不過當時伊丹才讓是從「藏族古代區劃」的意義上使用此稱謂的，應該不是有意識地直接與達賴喇嘛的「大西藏」相對應。至少在1990年代之前，相類似的稱謂，在藏族漢語詩歌中，好像還不是很普遍。但90年代之後，尤其是90年代中後期起，「大西藏」的整體文化地理概念似乎就被普遍接受，當然由於政治敏感性，一般不會直接這樣稱謂，往往用其他的稱謂，如「西藏三區」或「藏地」、「絳紅色的土地」等。「草原部落」的藏族詩人開始寫同題詩時，用的是「草原同題」的稱謂，而到了2006年，開始使用「西藏三區同題詩歌」。改名時間，剛好與「草原部落」的質變發生在同一年。

⑱ 剛杰．索木東：〈李敖：無賴者無知也無畏嗎？〉，http://gsomsdong.blog.sohu.com/36772467.html。

⑲ 唯色：〈一位拉薩老人的願望〉，bbs.hz0752.com/viewthread.php?tid=89256331K2008-4-12。

⑳ http://bbs.tibetcul.com/dv_rss.asp?s=xhtml&boardid=16&id=5567。

㉑ 參見費孝通主編：《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修訂本)》(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9)。

姚新勇 廣州暨南大學中文系教授

歷史沉澱於特定概念

● 方維規

金觀濤、劉青峰：《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

語言的變化直接與運用有關，並不是社會的變化或一個社會團體的發展階段決定語言的變化。因為我們運用語言，所以它在變。這個結論看似簡單，蘊涵卻很豐富。

一　「概念史」與「觀念史」

不管是在歷史學、社會學領域，還是在哲學、政治學或者其他領域，在概念或觀念變化之類的問題上，還有很多問題沒有真正的答案，或許我們永遠無法得到「最終」答案。我們容易做到的是(而且不斷有人在這麼做)，確證某一年代(年代A)與另一年代(年代B)之間發生了某些變化：原來如何如何，後來不這樣了。但是事情肯定不是這麼簡單……我們如何才能描述觀念變化的過程呢？甚麼才是「社會事實」(杜爾克姆〔Émile Durkheim，又譯涂爾幹〕語)呢？社會事實背後的觀念形態又是怎樣的呢？

語言隨着時間的推移而變化，概念的含義也會出現變異。語義研究不只是要弄清某個概念曾經有過的含義，還要弄清含義變化和確立的緣由。語義變化為何得以確立？是甚麼促成了語義的變化？如何描述語義變化的動因？這些都是研究者需要提出的問題，而回答這些問題常常需要艱難的考究。有人說，語言的變化直接與它的運用有關，並不是社會的變化或一個社會團體的發展階段決定語言的變化。因為我們運用語言，所以它在變。這個結論看似簡單，蘊涵卻很豐富。當然，對這些問題的認識，至今還是見仁見智的問題。

約在半個世紀前，「概念史」(Begriffsgeschichte)亦即「歷史語義

學」(Historische Semantik) 受到德國學界重視，並逐漸獲得國際聲譽。當然，以觀念史和知識論研究著稱的美國歷史學家洛夫喬伊 (Arthur O. Lovejoy) 已經在1936年發表專著《存在巨鏈——對一個觀念的歷史的研究》(*The Great Chain of Being: A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an Idea*)，並於1940年創刊《觀念史雜誌》(*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不過在德國，也早有狄爾泰 (Wilhelm Dilthey) 的「精神科學」研究方向在先。對「概念史」研究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是，羅特哈克爾 (Erich Rothacker) 於1955年主編出版《概念史文庫》(*Archiv für Begriffsgeschichte*) 年刊，伽達默爾 (Hans-Georg Gadamer) 曾長期是該年刊的領銜合作者。後來，英美「觀念史」歷史學家偶有聽說德國的「概念史」研究，發現了這種研究方法的價值，稱之為 History of Concepts 或 Conceptual History；不少論述則直接採用德語 Begriffsgeschichte。

至於「歷史語義學」，英語則用 Historical Semantics與之對應，意思也是明確的：對特定概念的語義生成和嬗變進行歷史詮釋。在德國史學界，「概念史」和「歷史語義學」基本上所指相同，且時常並用。總的說來，「概念史」在英美世界不怎麼被人看重。人們首先推崇的是普考克 (John Pocock) 的《古代憲法與封建法律》(*The Ancient Constitution and the Feudal Law: A Study of English Historical Thought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A Reissue with a Retrospect*, 1957) 和《馬基亞維利時刻》(*The Machiavellian Moment: Florentine Political Thought and the Atlantic Republican Tradition*, 1975)，或者斯金納 (Quentin Skinner) 的《近代政治思想的基礎》(*The Foundations of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1978) 那樣的「觀念史」經典著作。

1990年代以來，中國學界也發現了這種「新」的研究方向或方法，並吸引了不少學者進行研究。有人稱之為觀念史研究，有人稱之為歷史語義學 (概念史) 研究，也有人稱之為關鍵詞研究。這裏首先需要說明的是，本文的論題，不涉及近年來面世的《政治哲學關鍵詞》、《西方文論關鍵詞》之類的專著，因為它們多半不是專門從概念史或觀念史的角度考察問題，而是「分門別類」地闡釋不同學科的重要概念。本文所關注的，是與德國經典的八卷本《歷史基本概念——德國政治社會語言歷史辭典》(*Geschichtliche Grundbegriffe. Historisches Lexikon zur politisch-sozialen Sprache in Deutschland*, 1972-1997)，或威廉士 (Raymond Williams) 所著《關鍵詞：文化與社會的詞彙》(*Keywords: A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 1976) 之研究方法相似的考證，從概念史或觀念史的角度探討近現代西學東漸之漢語新概念的生成和發展。

約在半個世紀前，「概念史」亦即「歷史語義學」受到德國學界重視，並逐漸獲得國際聲譽。但「概念史」在英美世界不怎麼被人看重。人們首先推崇的是「觀念史」經典著作。

不管對概念史方法的理論自覺如何，近年來的研究成果是可喜的，既有長篇大論，也有要言不煩的短文；不僅在中國本土，西方也有對近現代漢語學術用語的可觀的研究。現代漢語 (尤其是科技和學術用語) 的很多重要詞彙與概念，均產生於十九世紀下半葉和二十世紀初，還有許多詞彙也是在這個時期發生了質變。對這些中國近現代新概念的梳理，便是概念史或觀念

史重點關注的對象。我們當然應該看到，在所謂的理論自覺之前，不同學科已經有人對一些重要概念做過梳理，中外都是如此。前期研究常能給我們提供有益的線索。

二　從思想史向觀念史的轉換？

金、劉結合中國近現代史，從他們的研究出發，提出他們的大膽設想，即研究視野的轉換——從思想史向觀念史的轉換，並以此對一些歷史現象做出新的定位。

金觀濤和劉青峰二位先生自1990年代以來為這個領域的研究，做了大量開拓性的工作，並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就。他們十多年來的研究成果不僅體現於大量長篇論文的發表，更見之於他們的一些獨特的認識。鴻篇巨製的《觀念史研究——中國現代重要政治術語的形成》(以下簡稱《觀念史研究》，引用只註頁碼) 便是他們以關鍵詞為中心的中國近現代政治術語研究的結晶。他們所理解的「觀念史」，對應的是英語History of Ideas；用他們的話說，「觀念是指人用某一個(或幾個) 關鍵詞所表達的思想」，而「所謂觀念史就是去研究一個個觀念的出現以及其意義演變過程」(頁3)。他們在這部論集中探討了中國近現代史上的十個與政治相關的重大觀念，以及與其有關的近一百個關鍵詞的意義演變軌迹。從這個意義上說，金、劉的考察不僅傳承英美的觀念史傳統，而且和德國的概念史方法也很貼近。這也是本文在前面簡要論述「概念史」和「觀念史」的緣由。

不可否認，英美和德國的歷史學家在探討政治和社會思想的時候有着方法上的區別，也就是「觀念史」與「概念史」的區別。但是近年來的一些研究實例表明，它們的共同之處也是顯而易見的。二者在某種程度上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科塞雷克 (Reinhart Koselleck) 所代表的概念史研究的發展和成熟，是對純粹編年史式的政治事件史的拒絕，也是對脱離政治—社會語境的觀念形態，亦即「永恆觀念」(immutable ideas，洛夫喬伊語) 的超越。正是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金、劉《觀念史研究》的有益嘗試。另外，對概念群、概念架構和概念網絡的探討，也是該著與概念史的相近之處。當然，我們需要廓清德國「概念史」和英美「觀念史」的一個重要區別：「觀念史」基本上不涉及詞語符號和語言構造；另外，「概念史」顯然還包括「觀念史」無法涵蓋的許多概念，也就是不依賴某種理論和觀念體系所產生和發展的概念，甚至它們的某些「突變」。

且不論金、劉的專著究竟與「觀念史」還是「概念史」更近；他們用「觀念」或「概念」闡釋了思想，這是毫無疑問的。在此，我們需要了解「觀念史」和「概念史」的重要起因：西方傳統的思想史研究主要集中於考察大思想家的經典文本，從亞里士多德說到馬克思等近現代思想家。這種論述格局遭到了晚近學者的非難，他們詬病往昔的研究沒有證實那些大思想家的社會代表性，對常用的政治和社會用語缺乏鈎稽。這便是出現「觀念史」和「概念史」的主要方法論背景，並使其明顯區別於傳統的思想史研究，從內容到方法都煥然一新。

金、劉二位的志趣，顯然不只停留在觀念本身，而更多地在於顯示觀念與行為的關係，也就是伯瑞

(John B. Bury) 在其《進步的觀念》(*The Idea of Progress: An Inquiry into its Origin and Growth*) 中所說的：觀念不僅是一種智力行為，同時也包括知覺和意志的某種特定方向 (頁3)。換言之，每一種觀念都是一種力量，並通過對行為的影響而實現其自身的目的，例如「民主」、「科學」、「進步」、「改良」、「革命」……等等。金、劉結合中國近現代史，從他們的研究出發，提出了他們的大膽設想，即研究視野的轉換——從思想史向觀念史的轉換，並以此對一些歷史現象做出新的定位。

他們認為，以往的思想史研究主要建立在對某一人物、某一著作或某一流派的分析的基礎上；因為思想和語言之間的關係不很明確，不同研究者對同一文本的分析，常會得出迥異的結論。而現在可以用觀念史的研究方法，找出表達某一觀念所用過的所有關鍵詞，並根據句子來判斷某一關鍵詞的意義，通過核心關鍵詞的意義統計分析來揭示觀念的起源和演變。於是，「觀念史就可以從思想史研究中分離出來，成為思想史研究的經驗基礎。」而且，它「具有相當大的客觀性」(頁5)。鑒於歷史文獻數據化在當今的快速發展，以及金、劉所應用的龐大的數據庫，他們竭力倡導「數據庫方法及歷史研究的範式轉變」。他們的研究成果正是這一研究方向的難能可貴的嘗試。這不但給同行帶來啟發和思考，也可以引起剛剛涉足這個領域的人的學術興趣。

他們的研究常常別開生面，試舉一例為證：甲午戰爭是影響中、日、韓三國歷史發展的重大歷史事件。儘管如此，中國學界對這次戰爭的起源和影響的歷史考察，往往是從中國立場出發，得出與中國有關的結論，例如它對中國現代思想史產生的巨大影響，以及它所開啟的轉型時代等等。金、劉則探討參與這場戰爭的各方動機，從而進入與動機緊密相關的觀念世界，以認識甲午戰爭的歷史面貌。

應該說，他們得出的結論是令人信服的：在中、日、韓三國的不同觀念系統中，對這場 (同樣對日本和朝鮮近代思想衝擊巨大的) 戰爭發生的原因，三個觀念系統在戰後對事件的記錄、反應、解讀，都遵循各自的邏輯和理據展開。由於支配中、日、韓三國參戰的普遍觀念不同，因而對不同觀念的反作用也大不一樣。對甲午戰爭的「鳥瞰」，使我們對這場戰爭有了一個全方位的認識：甲午戰爭成為三個觀念史圖像中的事件，展示了各自深刻的思想原因。

金、劉對甲午戰爭的精到分析，尤其是觀察問題的立場告訴我們，一種片面的分析，極可能導致片面的結論、甚至錯誤認識。其結果是，對同樣一個問題不可能形成真正的對話。這裏涉及的當然不是對事件的不同指稱 (日本稱甲午戰爭為「日清戰爭」)，或者對某一事物的不同表述，而更多的是歷史形成的語義。我們在此不妨用歐洲的一個例子來說明這個問題，也就是人們對德國的和平主義運動的扭曲看法：儘管德國人和法國人在過去的二百年中經歷了不少共同的歷史，但是他們的經歷是不同的。因此，其回憶、解釋、忘卻或紀念的方式也是不同的，特定概念的內涵和外延也有區別。

金、劉對甲午戰爭的精到分析，尤其是觀察問題的立場告訴我們，一種片面的分析，極可能導致片面的結論、甚至錯誤認識。其結果是，對同樣一個問題不可能形成真正的對話。

在那些了解歷史的法國人那裏，「和平主義」(pacifisme) 會讓人聯想到《慕尼黑協定》(*The Munich Agreement*)，亦即對希特勒擴張主義的妥協，以及1940年的慘敗在法國集體記憶中的創傷記憶。從此，1914年之前以及兩次世界大戰之間在法國起過重大作用的「和平主義」概念，便成了民主凋敝的同義詞，等同於失敗主義或者沆瀣一氣的賣國主義，是一個不名譽的概念。換一個主題：中國和日本對《馬關條約》的理解和感受是不同的，中國和西方國家對《凡爾賽條約》的理解和感受也是不同的。

在研究視角上實現從思想史到觀念史的轉換，或許是一個過於大膽的設想，因為這樣會出現「涇渭分明」的現象。其實，二者本來的關係應該是互補的，或者說很難分開的。

三　如何客觀地再現歷史？

歷史看來確實像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說過的那樣：「歷史不僅是科學，也是記憶方式。」也就是說，這裏涉及的是用怎樣的方法客觀地再現歷史。金、劉在闡釋「是甚麼」和「為甚麼」的時候，依據的是他們的數據庫，當然還有在此基礎上對歷史背景和文本結構的分析，從而在另一個層面上又回到了思想史的研究方法。他們認為，以數據庫中的例句為中心，可以確定某一詞彙在一句句子中的真實意義，從而使研究者獲得共識，而不像從前那樣對某一流派或人物的思想眾說紛紜。現在，「觀念史研究變得可以驗證了！」(頁444) 他們之所以這麼做，是因為他們認為以往研究中存在缺陷——迄今有關歷史整體模式和長程結構的研究，大多只是停留在哲學和觀念史的思辨層面上。

事實上，無論是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的歷史哲學，還是柯林武德 (Robin G. Collingwood) 的觀念史，都沒有將經驗研究 (實證考據) 與思想分析結合起來，用史料鑒別理論更是不可能。當然，我們在這裏不能忘記十九世紀相當有名的歷史主義，也就是對經驗主義的皈依。德國十九世紀最重要的歷史學家蘭克 (Leopold von Ranke)，便主張歷史研究必須基於客觀的檔案資料，然後才能如實地呈現歷史原貌。

不同的學術流派、價值取向和闡釋方法可以為某些問題爭吵不休，各種文化可以相去甚遠。可是，誰都必須看到和承認，特定歷史時期的特定語境中存在特定的話語。人文科學屬於軟科學，有人甚至不把它看做真正的科學，認為至多只是文獻而已，且時常給人虛無縹緲之感。因此，抓住實實在在的事實就顯得尤為重要，例如人們在觀念史或歷史語義學領域所做的工作。

毋庸置疑，人文和社會科學領域內的真正的概念史研究與思想史難解難分。可是，它們之間又存在着明顯的差別。思想史可能會涉及語詞，但是不會抓住不放。一本思想史雜誌可以發表關於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的歷史哲學思想的論文，而這在歷史語義學或概念史數據庫中卻是不可能的。後者關注的重要問題之一，便是語言的運用和嬗變。這裏所說的歷史語義學數據庫，當為一種特定設置的數據庫。目前不少研究機構所開發的歷史文獻全文數據庫，可以為觀念史或思想史研究所用，但是也完全可以為其他研究目的服務。

在研究視角上實現從思想史到觀念史的轉換，或許是一個過於大膽的設想，因為這樣會出現「涇渭分明」的現象。其實，二者本來的關係應該是互補的，或者說很難分開的。當初，不少西方學者把日漸走紅的概念史稱為史學研究的一個方向，或許不是沒有道理的，然而其前提是，它終究還是在史學研究框架之內。換言之，它是一種研究「方法」，如同世界上存在闡釋學、話語分析、解構等方法一樣。或許在觀念史裏所發生的一切，確實是研究視角的轉換，然而這不是為了取代思想史，而是「使得思想史研究成為可以檢驗的」(頁6)。因此，從思想史到觀念史的轉換，似乎有些說過頭了。

事實上，不存在沒有歷史的概念，也沒有不與不同史實發生關係的歷史。因此，歷史語義學描述特定語詞和概念的生涯，首先不在於查清和描述準確無疑的含義，而更多地在於發現隱藏在特定概念和歷史背後的需求和動機。與問題意識一樣，思想史的文本不是本應如此，它們常常是歷史長河中不同思想的融合、變奏或者對立形態的一部分。歷史語義學旨在探測概念的歷史原貌，呈現不同的關聯，以揭示特定概念的作用和意義如何凸顯於歷史。根據科塞雷克等人的觀點，歷史語義學的主要前提是：歷史沉澱於特定概念並憑藉概念成為歷史。於是，我們今天在這個領域的任務便是，如何在當今呈現歷史。

誰也否定不了，人們可以在數據庫中找到實在的「證據」。它所提供的，是所有觀念史或歷史語義學研究所需要的東西：實證資料。但說到底，數據庫方法並沒有改變從前考證文獻的性質，它只是以現代技術代替了卡片，可以讓人將更多的時間用於分析研究。當然，筆者在此不否認量化研究的巨大能量，不否認量變到質變的可能，也不否認電腦製作圖表的絕對優勢，不過，人文和社會科學領域的實證方法，或許永遠不能達到自然科學領域所能達到的精密程度。據筆者所知，目前有關中國近現代史的不少數據庫，規模已經很大，可是與更為浩瀚的歷史文獻相比，它們依然只是九牛一毛，而且在可見的將來還是如此。筆者在這裏不是宣揚一種學術研究中的虛無主義，剛好相反：我們不應因噎廢食，必須看到實證數據的不同凡響的實力。

誰也否定不了，在數據庫中找到實在的「證據」，是所有觀念史或歷史語義學研究所需要的東西：實證資料。但說到底，數據庫方法並沒有改變從前考證文獻的性質。

其實，我們在這裏討論的中心思想還是一個老話題——為了達到「真實性」，或者盡量貼近歷史，我們就必須盡可能排除當下的價值取向，用實證的方法去認識當時支配歷史事件發生的觀念，也就是以信而有徵的語言運用數據為依託。然而，實證研究的最大問題之一，其實與以往的研究模式(包括其他研究方法)也沒有多大區別，即如何加工歷史材料。而在觀念史領域，它涉及特定概念(關鍵詞)的歷史形態，從而反映歷史概念的原貌及其發展。

例如魯納(Rune Svarverud)深有研究的漢譯英文right的問題：不少研究者認為，漢語第一次選用「權利」翻譯right，是在總理衙門資助、京師崇實館印行的丁韙良(William A. P. Martin)譯的《萬國公法》(1864)中，該著至今被不少人視為最早出現國際法領域漢語

譯詞的譯作，原作為惠頓(Henry Wheaton)的《國際法要素》(*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 1836)。

然而，我們要追溯right這個中譯英語概念的歷史原貌，自然不能視之為洋務運動期間才傳入中國的概念，它早已見之於六十卷本《海國圖志》(1847)的〈夷情備採〉中譯自英文的節選〈滑達爾各國律例〉，原文為瓦泰爾(Emer de Vattel)的《萬民法》(1758年出版於法國，英譯本*Law of Nations*於1759年見於倫敦)。傳教士伯駕(Peter Parker)與袁德輝的兩篇譯文緊鄰而刊，似乎出於原文中相同的段落，但譯筆卻大相異趣。我們這裏所說的right，伯駕譯為「改變」，並用同樣的概念翻譯preservation of right，而用「應有此事」翻譯prosecute our right；袁德輝對這三處的翻譯分別為「道理」、「保全自己道理」和「伸吾之道理」。它們或多或少地涉及了西方right概念中，除法律權益之外，對個體自主性的「正當性」和「理所必然」的含義，如袁德輝譯本所言：「此等道理常在人心中，亦人人所共知。」

要探討這裏的right的中譯，至少涉及兩方面的內容，一是不同譯者為何選用不同譯詞，這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一是這些譯詞後來為何被淘汰，而《萬國公法》譯文幾乎只強調國家權力和利益、不顧個體自主性的「權利」終得確立，這同樣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這就使歷史語義學的考證尤為艱辛，「知識考古」的有趣之處也正在於此。

金、劉在探討中國近現代從西方引入的政治觀念時，發現所查考的一些關鍵詞(譯詞)從生成到確立，常常依次經歷了「選擇性吸收」、「學習」和「創造性重構」三個階段。應該說，這種現象在不少新概念的發展史中是可以考證的，這一發現也是頗具慧眼的。然而，我們也必須看到，就近現代漢語學術用語整體發展而言，這三個階段不一定總是以階梯向上的形式出現，它們常常是同時存在的，而且在很大程度上互為因果。

就近現代漢語學術用語整體發展而言，「選擇性吸收」、「學習」和「創造性重構」這三個階段不一定總是以階梯向上的形式出現，它們常常是同時存在的，而且在很大程度上互為因果。

四　「辛亥革命」是不是革命？

《觀念史研究》中的一個頗為耀眼之處，是探討何為推動「辛亥革命」的主要觀念的問題，其結論與以往的主流觀點相左。因為筆者從未見過類似的「顛覆性」論斷，亦由於它必然引發歧義，故想在此做一些補充說明，聊備一格：

金、劉根據其數據庫中1890至1911年「革命」一詞的使用頻次，發現清廷推行預備立憲的幾年中，「革命」一詞很少出現，且在主流社會往往帶有貶義；1911年正是「革命」一詞使用的最低谷。兩位作者將這一語言現象和1910至1911年間恰好是革命黨活動的低潮結合起來進行考查。他們得出的結論是：辛亥革命不是革命，而是共和主義的實現。其根據是，「辛亥革命」作為觀念史圖像中的事件，支配其發生和展開的，主要不是「革命」而是別的觀念，即當時佔主導地位的「共和主義」觀念。另外，數據庫檢索還表明，「辛亥革命」一詞最早出現於1912年梁啟超的〈罪言〉一文：「辛亥革命之役，易數千年之帝制以共和。」(頁447)

金、劉依託於二十世紀哲學研究的「語言論轉向」(linguistic turn)，亦即語言學和哲學的交匯，這是極有見地的。當歷史上的某一種普遍觀念轉化為社會行動時，我們一定可以找到語言上的證據，任何觀念的表達和傳播都離不開語言。普遍觀念轉化為社會行動，或者社會行動反作用於普遍觀念，總是體現於表達有關觀念的概念。確實，圍繞歷史語義學而展開的一系列思考，正是在語言論轉向，以及由此而生發的唯心主義歷史編纂之危機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

在哲學學科內，歷史語義學被看作一種圍繞含義問題進行討論的哲學史編纂；它不直接與「事物」本身、也不僅僅與「概念」相關，而是審視所探討的對象，並賦予它們具特定含義的方式方法。換句話說，哲學中的「歷史語義學」是對文化內涵的形態、轉型和變形的哲學探討。聯繫「辛亥革命」中的「革命」觀念，我們首先需要廓清的是：(1) 當時的「革命」概念是否與我們今天對它的理解相同？(2) 其他語詞表達是否能夠體現「革命」觀念？(3) 甚麼才是「革命」？關於第一點，漢語「革命」舊詞新用，移譯revolution，當初與現今的含義基本相同。第二點和第三點密切相關，換言之，革命觀念不一定要用「革命」一詞來表述。世界歷史中的無數次革命，從法國大革命到各種其他革命，很少直接打出「革命」的旗號，而是受到具體的觀念和具體的訴求所支配(例如辛亥革命時的「共和主義」觀念)。原因有三：

其一、革命是一個宏大的概念和總體評價，描述事件的性質和趨勢。假如有人說他要「革命」，一定會有人問他究竟(具體)想幹甚麼，而且還能告訴他，他的行動或計劃能不能算作革命。「鬧革命」是抽象的，必須要有具體內涵，正如「打土豪，分田地」才能喚起民眾。

其二、用「革命」稱謂某一歷史事件，往往是後加的、追認的，例如梁啟超所說的「辛亥革命」。我們不排除某些事件的參與者在事件的發展過程中就稱其為「革命」，但是它的革命性還必須到事後才能被確認。世上存在失敗的革命和成功的革命；也有革命的蛻變，或者「出乎意料」的革命。

其三、世界歷史中的不少革命，並沒有打出「革命」旗號(因為革命是危險的)，為的正是達到革命的目的。這裏，我們就不能用「革命」用詞的頻次來確認事件的革命性質和傾向。推翻帝制、建立共和屬於當之無愧的「革命」，行動者的革命觀念也是毋庸贅言的，不管他們是革命黨還是地方紳士。康德(Immanuel Kant)的一個重要思想是，君主制同樣能夠達到「共和」的「革命」目的(〈論永久和平〉["Zum ewigen Frieden"])。

如果我們就概念論概念，那麼，梁啟超的「大變革」思想也無疑屬於「革命」觀念：「今日之中國，必非補苴掇拾一二小節，模擬歐美、日本現時所謂改革者，而遂可以善其後也，彼等皆曾經一度之大變革。」(〈釋革〉)這就是「概念史」要求研究相近概念和平行概念與某個特定概念之關係的意義所在。

革命觀念不一定要用「革命」一詞來表述。世界歷史中的無數次革命，從法國大革命到各種其他革命，很少直接打出「革命」的旗號，而是受到具體的觀念和具體的訴求所支配。

方維規　北京師範大學文學院教授

計劃生育政策是民族自殺政策

● 曠新年

改革開放三十年來，在「穩定壓倒一切」和「不爭論」的政治背景下，一胎化的計劃生育政策作為「基本國策」不容討論。在這種環境中，《大國空巢》及其「新人口論」引起了熱烈的爭論。

易富賢：《大國空巢：走入歧途的中國計劃生育》(香港：大風出版社，2007)。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主要憑藉人口(而不是資金、技術、資源)的優勢成為了世界工廠。我們從小由教科書而習慣了「地大物博，人口眾多」的說法。當我們討論大國崛起的時候，卻忽視了一種日益臨近的危機，那就是也許有一天，中國會淪落為小國寡民。近兩百年來，中國人口佔世界人口比例不斷下降，從十九世紀初的40%，下降到二十世紀初的25%，現在不到20%，而近年來，每年出生人口更是不到全球的10%(意味着中國人口佔全球比例還將急劇下降)。然而，由於晚婚晚育，每年中國的出生缺陷兒數量卻約佔全世界的20%①。

如果中國繼續現行的人口政策，到2030年，印度就將超過中國成為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國家(實際上，如果印度在獨立之時沒有被肢解成幾個國家的話，那麼印度的人口早已超過了中國)。一百年後，中國將不到5億人口，二百年後，將只有1億左右的人口。正在崛起的中國可能因為人口迅速老化而衰落甚至崩潰，數千年來世界上最大的民族將變為無足輕重的民族。蘇聯解體的原因眾說紛紜，一種解釋歸因於人口因素：蘇聯由於破壞了依附於宗教的生育文化，生育率從1930年代開始下降。

伴隨着改革開放，中國面向西方打開大門，體現新馬爾薩斯主義(Neo-Malthusianism)觀點的《增長的極限——羅馬俱樂部關於人類困

境的報告》(*The Limits to Growth: A Report for the Club of Rome's Project on the Predicament of Mankind*) 在中國流行；與此同時，嚴格的一胎化計劃生育政策開始實施。有關人口的預言和政策紛紛以「科學」的名義出現。改革開放三十年來，我們一直生活在這種新馬爾薩斯主義預言的陰影裏。在「穩定壓倒一切」和「不爭論」的政治背景下，一胎化的計劃生育政策作為「基本國策」不容討論，在人口研究上，形成了萬馬齊喑的局面。在這種環境中，易富賢的《大國空巢：走入歧途的中國計劃生育》(以下簡稱《大國空巢》) 一書及其「新人口論」橫空出世，產出了巨大的震動，引起了熱烈的爭論。

馬爾薩斯 (Thomas R. Malthus) 對於人口增長持一種悲觀主義觀點，認為人口增長與物質匱乏的矛盾無法解決。這種悲觀主義典型地反映了牛頓時代的機械唯物主義思維。相反，易富賢的「新人口論」是一種樂觀主義思想。他認為人口的快速增長與現代人類文明、現代科技、經濟的發達同步，人口的增長帶來技術的進步，人口的爆炸導致科技的爆炸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從採集文明到遊牧文明，從農業文明到現代工業文明，人類文明每前進一步，都伴隨着人口密度的規模性增長。

恩格斯在《英國工人階級狀況》(*Die Lage der arbeitenden Klasse in England*) 中曾經這樣描述人口集中所帶來的結果：「像倫敦這樣的城市，就是逛上幾個鐘頭也看不到它的盡頭，而且也遇不到表明接近開闊田野的些許徵象，——這樣的城市是一個非常特別的東西。這樣大規模的集中，250萬人口這樣聚集在一個地方，使這250萬人的力量增加了100倍……」②美國卡托研究所 (Cato Institute) 國際貿易研究中心主任格里斯伍爾德 (Daniel T. Griswold) 說，美國人口的增加和生活質量的上升成正比③。自從人類跨入現代文明，世界人口才開始大規模穩定增長。世界人口1830年為10億，1930年為20億，1960年為30億，1975年為40億，1987年為50億，1999年為60億④。

《大國空巢》中最重要的一章是第七章：「大國崛起的人口因素」。作者從人口學的角度重新解釋了大國的興起。荷蘭人創造了現代國家、股份制度和海上貿易，但是工業革命卻沒有發生在荷蘭，而是發生在英國，這是為甚麼呢？作者的解釋是，荷蘭人口太少。英國特殊的人口再生產方式促進了物質再生產，引發了工業革命。1492年哥倫布發現美洲，產生了農業革命，引起了全球人口爆炸；而人口爆炸最厲害的英國領導現代文明，發生了工業革命，建立了一個橫跨全球的「日不落帝國」。英國本土以及英裔人口從1500年的400萬擴張到現在的2.15億。俄國的崛起也有類似的情形，其人口從1500年的600萬擴張到現在的2.89億。英國和俄國這兩個國家還「爆炸」出了兩個超級大國：美國 (源於英國) 和蘇聯 (繼承俄國)。

同為歐洲大國的英法兩國卻構成了鮮明的對比。1500年法國人口1,600萬，英國 (包括現在的英國和愛爾蘭) 人口400萬。至1800年，英國人口增長4.1倍，法國人口增長僅1.7倍。英國人口快速增長，出現了許多社會問題，引起了英國三十二歲

「新人口論」是一種樂觀主義思想。作者認為人口的快速增長與現代人類文明、現代科技、經濟的發達同步，人口的增長帶來技術的進步，人口的爆炸導致科技的爆炸和生活水平的提高。

的未婚小伙子馬爾薩斯的憂慮，遂於1798年發表了《人口原理》(*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但是英國方面沒有接受馬爾薩斯的理論，英國人口不斷增長。從1500到2000年的五百年間，英國人口增長53.5倍，本土增長16.2倍。與此相對照，法裔人口增長不到6倍，本土增長僅3.8倍。原來是一支方言的英語從而發展成為最重要的國際語言，而原本輝煌的法語卻面臨被淘汰的危險。孫中山早就注意到了英法兩國不同的命運⑤：

> 法國在百年以前的人口比各國都要多，因為馬爾薩斯的學說宣傳到法國之後很被人歡迎，人民都實行減少人口。所以弄到今日，受人少的痛苦，都是因為中了馬爾薩斯學說的毒。中國現在的新青年，也有被馬爾薩斯學說所染，主張減少人口的。殊不知法國已知道了減少人口的痛苦，現在施行新政策，是提倡增加人口，保存民族，想法國的民族和世界上的民族永久並存。

在《大國空巢》中，易富賢提出：人口再生產和物質再生產是人類社會存在和發展的兩大基本支柱，人口的持續發展是社會持續發展的前提。他認為，計劃生育政策是民族自殺政策。

從中國和世界歷史來看，人口增長往往是盛世的一個重要標誌。西方古代羅馬帝國的衰亡和中國中古時代「五胡亂華」都和人口變化有關。在《大國空巢》中，易富賢一開始就旗幟鮮明地提出自己的觀點：人口再生產和物質再生產是人類社會存在和發展的兩大基本支柱，人口的持續發展是社會持續發展的前提。十九世紀末，當中國被西方炮艦打敗的時候，中華民族的先覺者產生了深刻的危機意識，認為中華民族到了亡國滅種的邊緣。而今天，面對人口的斷裂，中國同樣應該有一種危機感。作者認為，計劃生育政策是民族自殺政策。

馬爾薩斯提出的所謂「人口過剩」，實際上是資本主義生產的特點。恩格斯指出：「人口過剩或勞動力過剩是始終同財富過剩、資本過剩和地產過剩聯繫着的。只有在生產力過大的地方，人口才會過多。」⑥正如易富賢所指出的，馬爾薩斯主義雖然打着「科學」的旗號，卻與邪教有着某些共同特點：利用世界末日、戰爭、災難反人類。十九世紀中葉，汪士鐸驚呼「人多之患」，主張復族誅之法，推廣連坐之條，嚴再嫁之律，非富人不可娶妻，不可生女，溺女嬰，墮胎，聽任災疫流行，以減少人口⑦。

1996年，廣東農村婦女杜潤瓊接受「科學」的人口論，投毒殺害十八人，中毒無數。但她卻認為投毒殺人是為國分憂：「我讀過三年書，是自己想的，不為名不為利去投毒，為國家辦事是應該的。」別人問她平時笑着摸小孩的頭，又讓他們吃毒藥，是否很殘忍？她回答說：「為國搞事，唯有用這樣的治療方法，這不叫殘忍。」⑧陝西省商州市金陵寺鎮王墁村村民龍治民，1980年被縣裏授予「計劃生育先進」的稱號。僅僅五年，龍治民從受到縣長、計生委表彰的計劃生育先進模範，淪落為殺死四十八人的殺人狂，還振振有詞地辯解殺人是為了減少人口，為計劃生育工作做貢獻，是為國除害⑨。

美國學者王國斌在《轉變的中國：歷史變遷與歐洲經驗的局限》(*China Transformed: Historical Change and the Limits of European Experience*)一書中指出：「人們對

中國的通常看法是：該國由於人口增長超過資源，因而是在馬爾薩斯主義的危機邊緣晃來晃去。……一般把人口的大量增加視為第三世界近代經濟發展的障礙，因而將中國之無法發展現代經濟，歸咎於其人口過多。」⑩其實，如果過份強調人口因素對經濟增長的阻礙，那麼，我們就會低估改革開放的成就。中國的經濟奇迹並不是通過計劃生育而大規模減少人口的結果，而是中國經濟本身持續增長的結果。印度並沒有實行計劃生育政策，並且在人口規模上不久將超過中國，但是，1990年代以來，它同樣實現了經濟的快速增長。

易富賢尖銳地指出，我們經常用人口問題和所謂「特殊國情」來掩蓋決策失誤，將中國的貧困落後歸咎於巨大的人口規模。但如前所述，這種觀點是極為荒謬的。美國之所以成為超級大國正因為它是一個人口大國。而從人口密度來說，英國、意大利、德國、日本、韓國、朝鮮、印度、巴基斯坦、菲律賓、越南等國都比中國要高。兩百年前，中國人均資源相對於世界平均水平來說是最少的，但那個時候中國卻是乾隆盛世，不論是綜合國力，還是人均生活水平，中國都領先於世界。

《大國空巢》的「新人口論」建立在一種新的發展觀上，作者由對計劃生育的反思引發到對中國幾十年來政治、經濟、社會、文化，以及物本主義的全面反思。1980年以來的計劃生育政策代表了以物為本的粗放型、外緣型的發展。中國單位資源的產出水平和勞動生產率都只有發達國家的幾十分之一。在五十九個主要國家資源績效水平的調查排序中，中國資源績效排名倒數第六位。中國這種不計成本的GDP增長是以巨大的資源破壞為代價的。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的發展是以賤賣中國的物產資源和以更低的價格賤賣中國的勞動力資源為代價的。

1990年代以來中國盲目追求GDP增長必然導致粗放型、以物為本的發展模式。然而，GDP並不能反映一個國家真實的發展水平。在毛澤東時代，對於疾病以預防為主，這樣不僅大大降低了醫療費用，而且延長了人的壽命，但在GDP指標上卻不能反映出來。易富賢認為聯合國的《人類發展報告》(*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所使用的人類發展指數 (Human Nations Development Index, HDI，包括人均壽命預期、教育程度、國民人均收入），作為人類發展的綜合尺度，比GDP指標更為合理。基於此，他對歷史作出了新的解釋。

毛澤東時代中國人口的增長，不是因為生得太多，而是因為死得少。當時重視提高衛生水平，降低嬰兒死亡率，強調預防重於治療——是一種社會發展超前於經濟發展的發展模式。

在作者看來，現代化和現代文明的一個重要結果就是人均壽命的大幅提升。在毛澤東時代，中國的人均預期壽命實現了大躍進。從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到1976年毛澤東逝世，中國社會飛速進步，人均預期壽命從35歲提高到65歲，此時期世界人均壽命預期僅從47歲提高到58歲。1981年，中國人均預期壽命達到了68歲，接近於當時發達國家的水平；而當時印度只達到54歲。中國現在的人均預期壽命比韓國少5.4歲，可是，在1976年，中國的人均預期壽命卻超過了當時的韓國。1981年以來，中國的人均預期壽命只增長了4歲，印度卻增長了10歲。儘管印度在跑步追趕中

國，但至今仍然沒有達到中國在毛澤東逝世時的水平。

如果我們不是從意識形態的偏見出發，而是從民族的長遠利益、從人類的良知出發，作者對毛澤東時代的重新解釋，就不是不可接受了。作者指出，毛澤東時代中國人口的增長，不是因為生得太多，而是因為死得少。如果我們將現在中國的人口壓力歸因於毛澤東的話，那只能怪他實施的先進衛生制度大幅提高了中國的人均壽命。毛澤東時代中國的衛生進步至今仍然受到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的高度評價。當時重視提高衛生水平，降低嬰兒死亡率，強調預防重於治療——是一種社會發展超前於經濟發展的發展模式。在1950年，中國和印度的HDI基本相當；在毛澤東時代，中國取得了對於印度的明顯優勢。然而，從1975至2003年，中國的HDI增長1.438倍，印度增長1.461倍，也就是說，沒有實行計劃生育的印度比實行計劃生育的中國，HDI增長更快。

改革開放以來，由於對人的貶低，工資總額在GDP中所佔比例逐年下降。2005年中國工資收入僅佔GDP約11%⑪，而發達國家則普遍在54至65%⑫。然而，中國稅負卻是全世界第二。由此可見，中國是最不重視人的國家。中國人口佔世界人口的20%，教育經費卻只佔世界的1%，衛生經費只佔世界的2%。根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統計數據，中國的人均教育公共支出為發展中國家水平的四分之一，在世界153個國家和地區中名列第145位。而在1979年之前，中國的中小學入學比例高達95%，遠遠高於其他九十二個發展中國家。

以計劃生育為標誌的以物為本的馬爾薩斯發展觀是與現代經濟理論背道而馳的，嚴重透支了中國今後可持續發展的能力。以計劃生育為賭注的這種反常發展，使得中國作為大國崛起變得不可能。中國在許多方面都是「以美為師」，對美國亦步亦趨，竭力模仿，但是，唯獨在生育問題上，美國持鼓勵態度，而中國卻實施懲罰政策。同時，美國富人多交稅，有助提高全民素質；中國卻是窮人多交稅，犧牲他們的發展權，卻無助提高城市教育水平，上海和北京這些「第一世界」的國際都市，高考錄取分數線反而遠低於「第三世界」的落後農村。

從「五四」以來，中國形成了一種對「科學」權威的迷信和濫用，大躍進和計劃生育都體現了這種科學權威的濫用。不論是大躍進中「畝產萬斤」的神話，還是計劃生育政策中關於「人口爆炸」的預言，都有科學家為長官意志作出「科學論證」。改革開放以來，形成了「專家治國論」的迷信，然而，這些所謂專家依附於權力，缺乏獨立的人格和批判的思想。用宋健的話來說：「我是學自然科學的，對數理化自然非常感興趣，但對社會科學，那個時候，可以說我是一竅不通，領導說甚麼，我就覺得，哦，那就是真理。」⑬1980年2月，新華社公布了宋健等人「花了不到兩個月時間」，「用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相結合」的「人口控制論」方法研究出來的「百年人口預測報告」。而這樣一份替長官意志背書的報告卻影響了一個國家的長期決策。

馬爾薩斯等古典經濟學家生活在一個經濟仍然受農業所支配

「五四」以來，中國形成了一種對「科學」權威的迷信和濫用，大躍進和計劃生育都體現了這種特點。改革開放以來，形成了「專家治國論」的迷信，這些所謂專家依附於權力，缺乏獨立的人格和批判的思想。

的世界。在現代化和城市化進程中，不但經濟和文化發生了巨大變化，而且「人性」也發生了根本性的蛻變。人口專家沒有意識到人口增長和工業化、城市化、教育普及、就業，以及現代化所引起的消費主義、享樂主義傾向的密切關係，晚婚晚育、生育意願的降低，都會使人口的增長放慢下來，甚至停止增長。

易富賢的一個重要觀點是，1970年之後，中國的HDI超過0.5，步入中等人類發展水平國家。隨着社會經濟的發展，即使不實行嚴格的計劃生育政策，生育率也會急劇下降，中國的人口增長亦自然會急劇下降。因此，1970年代寬鬆的計劃生育政策到1980年代應當停止，而不是強化。

適度生育的觀點一開始便受到農民的歡迎，如果有適當的節育措施，一般農民生育兩三個孩子之後都會自願停止生育。但是，嚴格的一胎化生育政策是反人性和反倫理的，強制、殘酷和反自然的一胎化生育政策嚴重破壞了人口生態，造成了民族難以察覺和不可預見的心理創傷，導致了嚴重的倫理後果，而且在獲得了「人口紅利」的好處之後，不久中國將迎來一個人力資源迅速衰竭的過度老齡化社會。我們終將為這種「人口紅利」和人口生態的嚴重失衡付出無法預計的巨大代價。非均衡的人口結構將讓一個過度老齡化的社會沉重地壓在那些作為「小皇帝」生長起來的獨生子女身上，他們既無兄弟姐妹的情誼，也無叔伯姑姨的理解，未來的一代在經濟、文化、倫理、心理等各個方面都將不堪重負。

北京大學人口研究所穆光宗教授認為，獨生子女家庭是風險家庭。汶川大地震中獨生子女的損失給許多人帶來了深刻的教訓。尤其是，中國計劃生育所宣傳的所謂「優生學」，是為納粹政治服務的，被公認為偽科學。除了納粹德國外，沒有任何一個國家公然讓這種偽科學來支配一個國家的政策。然而，正如易富賢所指出的，在中國，從何新、程恩富到何清漣，從所謂右派精英到左派精英，不論他們在政治意識形態上有何分別，都普遍對人持一種敵視的態度，支持計劃生育的惡政。他們忽視生育權是最基本的人權。1968年人權會議通過的《德黑蘭宣言》(*Teheran Declaration*) 規定：「父母享有自由負責地決定子女人數及其出生時距的基本人權。」

易富賢提出一個重要的觀點：新時期的經濟發展是「吃祖宗飯」，新時期的計劃生育是「斷祖宗根」。他認為，計劃生育破壞了中華文化的核心，徹底改變了中國傳統的人倫體系。現在有些人口學家主張不生育，清朝統治者對蒙古所採取的就是這種民族弱化政策。為了減少蒙古的人口，清朝統治者大力推廣喇嘛教，不僅對喇嘛給予優待獎勵，而且從國庫中撥款修建寺廟，使得大量人口出家為僧而不事社會生產和人類生產。用清朝統治者的說法，「修廟一座，勝用十萬兵。」在唐代，強大的吐蕃 (西藏) 長期是唐王朝的最大威脅，人口達800萬⑭，一度攻佔唐朝都城長安。但是，西藏同樣因為喇嘛教導致人口減少而走向衰落。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顯示，藏族人口僅佔中國人口的1/233。

嚴格的一胎化生育政策是反人性和反倫理的，它破壞了人口生態，造成了民族難以察覺和不可預見的心理創傷，導致了嚴重的倫理後果，不久中國將迎來一個人力資源迅速衰竭的過度老齡化社會。

計劃生育政策不僅使中國人口總體上下降，也使人口不平衡地增長，少數民族總人口從1964年的5.77%增加到2005年的9.44%。2001至2005年這五年總增加人口中，少數民族更是高佔42%⑮。

計劃生育長期以來被視為一項「基本國策」，強制性的計劃生育政策與改革開放已經同步延續了三十年。在提倡「以人為本」和「可持續發展」的今天，在反思改革的時候，也許，這樣一項與我們每個人都密切相關的政策，是讓公眾進入和參與討論的時候了。這一政策不僅關係到中國社會經濟等方面的未來發展，而且也直接關係到我們的倫理和心理建設。《大國空巢》提出了新的人口觀點，有助於我們正視中國嚴峻的人口危機。

計劃生育政策不僅關係到中國社會經濟等方面的未來發展，而且也直接關係到我們的倫理和心理建設。《大國空巢》提出了新的人口觀點，有助於我們正視中國嚴峻的人口危機。

註釋

① 易富賢：〈以人為本，用科學的發展觀指導人口政策調整〉，《社會科學論壇》，2008年6月上半月刊，頁88。

② 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英國工人階級狀況》，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頁303。

③ Daniel T. Griswold, "America, 300 Million Strong" (Cato Institute, 11 October 2006), www.freetrade.org/node/514.

④ 劉少康：《環境與環境保護導論》（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2），第三章。

⑤ 孫逸仙：《孫中山選集》，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頁600。

⑥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頁619。

⑦ 汪士鐸撰，鄧之誠輯錄：《汪悔翁乙丙日記》（北平：文芸閣，1936）。

⑧ 何清漣：《現代化的陷阱——當代中國的經濟社會問題》（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頁272-73。

⑨ 商名：〈龍治民——從計劃生育先進模範到殺死48人的殺人狂〉，2008年7月7日，博訊新聞網，www.peacehall.com/news/gb/china/2008/07/200807072231.shtml。

⑩ 王國斌著，李伯重、連玲玲譯：《轉變的中國：歷史變遷與歐洲經驗的局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頁26。

⑪ 〈發改委：我國的工資分配的基本情況和主要問題〉，2007年2月1日，人民網，http://gov.people.com.cn/GB/46737/5354398.html。

⑫ 高二坡：〈河南個稅申報　富人偷着樂〉，《東方今報》，2007年4月16日，引自金融界，http://money.jrj.com.cn/news/20070416/000000126384.htm。

⑬ 曾濤思：〈堅守底線是一個人應有的情懷〉，《中國青年》，2005年4月28日，引自新浪網，http://news.sina.com.cn/c/2005-04-28/14266519984.shtml。

⑭ 〈從數字看西藏〉，《瞭望新聞周刊》，2008年4月14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8-04/14/content_7972647.htm。

⑮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2005年全國1%人口抽樣調查主要數據公報〉，2006年3月16日，www.stats.gov.cn/tjgb/rkpcgb/qgrkpcgb/t20060316_402310923.htm。

曠新年　清華大學人文社科學院副教授

當知識份子遭遇革命政黨

● 阮思余

戴晴：《在如來佛掌中——張東蓀和他的時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

通過張東蓀(1886-1973)這一人物的起落沉浮，戴晴在新作《在如來佛掌中——張東蓀和他的時代》(以下簡稱《佛掌》，引用只註頁碼)中對中共這一革命政黨的統治邏輯做了一個較為詳細的考察。《佛掌》主旨亦如書名所示，張東蓀及其時代完全掌控在中共、尤其是毛澤東這個如來佛手中。由是，我們需要進一步反思的就是，從個人上升到一個階級，反思階級與政黨，即革命政黨與知識份子的緊張關係問題。對於前者，我們需要重點考察其統治邏輯；對於後者，我們需要系統梳理其精神追求。當我們做了這樣的分析之後，不難發現，此間的矛盾與衝突在所難免。畢竟，「秀才遇到兵，有理說不清」的現代版「當知識份子遭遇革命政黨」，依然是一個極為緊張、難以化解的政治難題。從這樣一個視角來審視《佛掌》，從而揭示革命政黨與知識份子的緊張關係，理當頗具反諷與警醒意義。

戴晴的新作《在如來佛掌中》對中共這一革命政黨的統治邏輯做了一個較為詳細的考察。主旨亦如書名所示，張東蓀及其時代完全掌控在中共、尤其是毛澤東這個如來佛手中。

一　革命政黨的統治邏輯

對革命政黨的統治邏輯進行考察，主要就是要考察其與權力的關係。具體來說，也就是要考察其獲

取權力(掌權)、運用權力(治權)與鞏固權力(固權)的態度與行為。

(一)革命政黨的掌權邏輯：共黨天下

革命政黨的「天下」思想是「共黨天下」。具體來說，就是「打天下，坐天下」；或者說，「坐天下，打天下」。前者的意思是說，天下是我打的，理所當然應該是由我坐天下。後者的意思是說，為了坐天下，我就得拼命去打天下，有時甚至需要不擇手段。為了更好地坐穩天下，也就需要打壓、排斥其他政治勢力干預政治。如果說，這是所有掌權者的通病的話，那麼，對於中共這個革命政黨而言，這一通病就是重症，甚至是不治之症。

為了更好地坐穩天下，也就需要打壓、排斥其他政治勢力干預政治。如果說，這是所有掌權者的通病的話，那麼，對於中共這個革命政黨而言，這一通病就是重症，甚至是不治之症。

就1949年中共建國而言，也存在着一個中共與民主黨派的權力分配問題。在如何對待民主黨派，以及賦予其多大政治空間這一問題上，社會主義陣營中的兩大巨頭毛澤東與斯大林發生了一些分歧。主要表現在：是否承認民主黨派作為一種獨立的政治勢力而存在，進而向他們開放政治空間？是否吸納他們參與新政權？1947年11月30日，毛澤東在發給斯大林的電報中指出，民盟的解散，意味着中國中小資產階級民主派已不復存在。民盟多數領導人是動搖份子這一事實也表明了中等資產階級的軟弱性。因此，「在中國革命取得徹底勝利的時期，要像蘇聯和南斯拉夫那樣，所有政黨，除中共之外，都應離開政治舞台，這樣做會大大鞏固中國革命」(頁38)。1948年4月20日，斯大林在覆毛電中強調：中國各在野黨將長期存在，中共將不得不和他們合作；同時，中共要注意維護自己的領導地位，「可能還需要讓這些政黨的一些代表參加中國人民民主政府，而政府本身要宣布為聯合政府。」(頁39)

誠然，毛澤東的論證極不符合歷史事實。更主要的是，這種論述只是為其排斥所有民主黨人參與新政權、分享政治權力尋找一種託詞，只不過這樣的託詞太過於赤裸裸而已。斯大林則從一個更為現實的背景，以及更為遠大的前景來看待這一問題。至於他出於甚麼樣的目的強調民主黨派參政的重要性，則是次要的問題。畢竟，「那時候，共產黨臉一變，民主黨派都不敢說話。」(頁467)問題的悲劇在於，當我們把這樣的時間限定取消掉或者延續至今時，後面的結論依然不變。

(二)革命政黨的治權邏輯：極權體制

對於任何一個政黨、政治人而言，在很大程度上，只要考察其獲取權力的邏輯，即可預期其運用權力的邏輯。亦即，共黨天下的掌權邏輯內在地決定了其極權體制的治權邏輯。而且，中共的激進革命色彩內在地決定了這樣一個事實，即中共所領導的農民戰爭必然產生一個極權體制。其因由至少有二：一是軍事體制統制一切，二是共產國際影響深遠。

就前者而言，軍事體制必然扼殺民主自由。中共直接把軍事、政治、經濟和文化大權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成為革命的總司令部。它

有自己的地盤、軍隊和政權。這樣的政黨，在世界上是絕無僅有的。從戰爭年代起，這支未來的共和國幹部骨幹就在一個嚴格的軍事體制下進行政治、經濟和文化活動，而在軍事體制下是沒有任何民主可言的。一切都必須服從戰爭，必須實行軍事體制，否則無從保證革命的勝利，以及革命勝利後的管制問題。因此，當時一切重大舉措都像一場又一場戰役。而打仗，除了絕對服從之外，是不允許有別種表達方式的。這就是所謂的軍事民主本身的限度問題。就後者而言，共產國際極力排斥民主自由。從中共的建立、存在而言，中共是在共產國際的幫助下建立的，很長時間都是共產國際的一個支部。共產國際實行嚴格的集中領導，上級對下級有絕對權威。這種組織原則和行為方式，對中共影響深遠①。

這二者的「完美」結合，也就決定了此後中共不可避免地走向一個極權體制。這也就內在地決定了張東蓀及其時代無法逃脫「如來佛掌中」。誠如張君勱所言：「東蓀固視自由民主過生命者，而乃獨欲周旋極權淫威之下斯冀或遂願生平，何殊與虎謀皮？幾何不與格羅彩受制於墨索里尼，愛因斯坦之見逐於希特勒同其命運耶？」(頁479)

(三)革命政黨的固權邏輯：帝王政治

革命政黨共黨天下的掌權邏輯與極權體制的治權邏輯，已經內在地決定了其維繫、鞏固權力的邏輯——只能是帝王政治，而非民主政治。在很大程度上，革命政黨的統治理念，是由其初創期間的主要領袖人物的統治思想所決定的。就中共而言，其崛起的過程已然充分說明，自從毛澤東逐漸掌權以來，中共的統治理念基本上就是由毛澤東所奠定的。毛澤東的帝王思想長期統治中共，也就決定了革命政黨固權邏輯的特徵：革命政黨不可避免地走向帝王政治，或者說是由山寨版走向官方版的帝王政治。

王明在解釋毛澤東為甚麼吹捧秦始皇並把自己比作秦始皇這一問題時，舉了一個非常具體的例子。1948年冬和1949年初，當中國人民解放軍準備進入北京時，毛澤東常常向中央委員說：「我在青年時代看小說時，常常想：當皇帝，這可多麼好呵！然而不知道，怎樣才能成為皇帝。現在明白了。我們很快就要進入北京。要知道我們一進入北京，我就成了皇帝，不是嗎？」進入北京以後，他開始廣泛宣傳他是「新條件下的皇帝」。同時，中央軍事委員會政治部按照他的命令，在軍隊中專門組織過關於「毛主席是新式的皇帝」這個題目的一些報告②。

總之，共黨天下、極權體制與帝王政治這「三位一體」構築了革命政黨的權力邏輯基礎。這種權力邏輯是封閉的，也是保守的。誰要是膽敢挑戰這樣的權力基礎，那就等於是自討沒趣，甚至是自找苦吃。可是，偏偏就是有那麼一群不自量力的「偏執狂」，他們就是喜歡對時局秉持異見，堅決與這「三位一體」保持距離，極力捍衛那一片不可侵蝕的精神家園。他們是誰？毫無疑問，他們就是像張東蓀這樣秉持操守、不輕言放棄的知識份子。

共黨天下、極權體制與帝王政治這「三位一體」構築了革命政黨的權力邏輯基礎。誰要是膽敢挑戰這樣的權力基礎，那就等於是自討沒趣，甚至是自找苦吃。

二　知識份子的精神追求

在梳理完革命政黨的權力邏輯之後，我們有必要考察知識份子的精神追求，因為這群「秀才」膽敢對革命政黨的權力邏輯說不。為甚麼他們要說不？那是因為他們有着獨特的精神追求。

(一) 知識份子的權力態度：持正謹慎

考察知識份子第一重要的應當就是，看其對待權力的態度與行為。知識份子對待權力的態度決定了其精神追求的方方面面。這一點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層面：

其一，淡然漠視分配權力。毛澤東曾經徵求張東蓀對職位安排、待遇要求等方面的意見。張東蓀表示，一切職務不要，也不進中南海，只保留燕京大學教授一職(頁96)。珍視教職甚於權力，這應該是真正的知識份子的真追求。

其二，極力鄙視獻媚權力。《佛掌》一書有幾個細節值得提及：1、鄙視開會拍馬屁的現象。張飴慈記得，爺爺張東蓀甚麼職務都不願承當，在民盟內也不願。每每開會回來，就說一句話：拍馬屁(頁96)。2、堅持報紙應該說自己想說的話。張東蓀後來反思自己的辦報經歷，極為悲憤地痛斥：「我之所以脫離報界就是因為民國十六年以後，報紙完全變為他人的喉舌不能說自己的話了。」(頁170) 3、公開反對每次教務會宣讀總理遺訓的政治教化行為。張東蓀在上海光華大學做教授的時候，每次開教務會都要宣讀總理遺訓，張一聽就奪門而出，並說下次再讀遺訓，我就不來了。在當時這是何等犯忌的事(頁171)！

其三，堅決反對專制權力。《佛掌》有不少筆墨是關於張東蓀反對專制權力的討論：1、反對專制權力沒有黨派分野。「我們歷來不反對國民黨與共產黨，而只反對一黨專政，以為一切罪惡皆由此而生。現在共產黨提議合作是顯然放棄了專政，這真是一件最可慶幸的事了。」(頁246) 2、反對專制權力沒有主義之分。「如有人要我在共產主義與法西斯主義二者當中選擇其一，我就會覺得這無異於選擇槍斃與絞刑。」(頁393) 3、反對專制權力沒有政府顧忌。司徒雷登校長常說，張東蓀甚麼都好，教書教得好，同事間處得好，只是反對政府這一點有點……(頁356) 4、反對專制權力有助於愛國愛民。「沒有一個專制國遇着了外患，而能夠辦到舉國一致的。」「國家是一個民族全體的公器，斷不容哪一個階級來據霸一時，而犧牲其他的自由。」(頁255、328)

知識份子因為對權力不是熱衷，而是冷靜，才能堅守其內心世界的價值信條。不同於普羅大眾，他們的內心世界更多地具有清醒、理智、獨立，以及秉持操守的一面。

(二) 知識份子的思想態度：求得心安

因為對權力不是熱衷，而是冷靜，進而才可能去堅守其內心世界的價值信條。不同於普羅大眾，知識份子的內心世界更多地具有清醒、理智、獨立，以及秉持操守的一面。首先，這要求知識份子是一個獨立的思想者。「我本身雖始終是一個獨立思想者，但卻有一點特別的地方，就是從來不願在行為方面無故與人立異。」(頁127) 其次，這要求知識份子要秉持內心操守，求得自我放心。世人對張東蓀不隨便

參與一個政黨(包括孫中山組織的國民黨)多有微詞，張自己也很清楚：「外間對我的這種不明白我是知道的，但我亦不希望人知。我以為一個人只要行心之所安就夠了。急於向人表白是現代人的一種做法，中國儒家的精神根本不是如此的。」(頁127-28)

(三)知識份子的人格態度：保持尊嚴

知識份子一方面是訴諸內心世界的自我拷問，另一方面則是通過完善理想人格推進自由社會、昌盛國家的成長。首先，國民的人格、健全自由之社會與國運興盛之間具有內在關聯。國家的支柱在於國民的人格。「中國國運之興也，不在有萬能之政府，而在於有健全自由之社會。而健全自由之社會，唯由人民之人格優秀以成之。此優秀之人格，苟政府去其壓制，使社會得以自由競爭，因而自然淘汰，則可養成也。易言之，中國之存亡，唯在人民人格之充實與健全，而此人格則由撤去干涉而自由競爭，即得之矣。於諸自由之中，尤以思想自由及思想競爭為最也。」(頁135)。其次，知識份子應該言行一致。這是促進良好的國民人格、進而塑造健全自由的社會、激發國運昌盛的重要一環。誠如張東蓀所言：「讀書人之人格就看其對於本人的言論自己有無尊嚴的保持。」(頁400)張不僅如此立論，而且還身體力行。在政協會議中，除為人民爭自由外，他很少發言，後來非萬不得已亦不說話，不外乎總想不要因為個人言論而影響民盟在國共之間的橋樑地位(頁325)。

(四)知識份子的求知態度：批判寬容

以上三個方面的精神操守都要通過知識份子對真知的追求表現出來。追求真知需要良知，在一個真知被意識形態所完全操弄的社會，追求真知尤其需要勇氣。張東蓀對馬克思主義對哲學的腐蝕極其反感：「我實在不懂現在中國一班馬迷還要高談哲學，把哲學捧得高高兒的。」「我自信近來有一個發見：就是我發見馬克思派所用的名詞都與我們相同，而其意義都與我們不同。他們所謂哲學不是我們所謂哲學(亦許就正是打倒我們的哲學)」，「自從馬克思主義侵入了哲學界以來，不消說玄學成了問題，即名學亦成了問題。於是整個兒的哲學都成了問題。」「因此我個人以為馬克思主義之突起對於人類思想界是一件絕應注意的事。質言之，即等於一個關。若是不能度過，則不僅哲學從此葬送，即其他高深思想……亦同受影響。」(頁240-42)而且，根據蘇聯的經驗，他認為這種馬氏黨徒危害甚巨。「最可憐的是一班馬氏徒黨，只知篤守其說，不敢變易一字一句，而俄國數千百萬生命遂斷送於此一言之中。」(頁279)

因此，不論是從馬克思主義侵入哲學後的嚴重後果，還是從蘇聯的經驗來看，文化自由主義都是何其重要之舉。「沒有一個學說或思想不可以容忍。只要言之成理都應得加以承忍；只講正統派的思想而置其他思想於不顧，這不是文化的自由主義之精神。」(頁381)張東蓀對馬克思主義哲學、對馬氏黨徒毫不留情的批判，如此鞭辟入裏、入木

張東蓀對馬克思主義哲學、對馬氏黨徒毫不留情的批判，如此鞭辟入裏、入木三分，不僅在彼時，而且在當下，這樣的批判也總是讓人拍案叫絕、興奮不已。

三分，不僅在彼時，而且在當下，這樣的批判也總是那麼讓人拍案叫絕、興奮不已。這不僅需要一種道德良知，而且需要的是一種學術風骨。敢於直面建樹不多、甚至阻滯其他學科和思想增進的馬克思主義，敢於與正統派思想叫板，敢於與一班馬氏黨徒唱對台戲，別說在彼情彼景，就是在所謂思想文化日益多元的當下中國，恐怕亦非普通知識份子所願為、所敢為、所能為。

由此，我們從張東蓀身上看到了近代意義上的知識份子的精神追求與價值關懷，這就是知識份子的個體自主性與反思批判精神。具體來說，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不依附於任何現實的政治勢力；不依附於任何外在的精神權威；具有獨立的追求真理、價值選擇的能力；依據內心準則而非外在標準自由行動；積極參與政治生活，幫忙而不幫閒；作為改造社會的獨立批判力量而非御用文人③。《佛掌》告訴我們，知識份子的這種精神追求愈是強烈，其與革命政黨的關係也就愈來愈疏遠。不僅如此，他們難免會遭到革命政黨的制裁、清算、處決。

《在如來佛掌中》告訴我們，知識份子的精神追求愈是強烈，其與革命政黨的關係也就愈來愈疏遠。不僅如此，他們難免會遭到革命政黨的制裁、清算、處決。

三　結語

關於二十世紀戰爭與革命的問題，阿倫特 (Hannah Arendt) 指出，迄今為止，戰爭與革命決定了二十世紀的面貌，彷彿所發生的那些事件，都只不過是在倉促地兌現列寧先前的預言。革命引導着一代又一代的人前仆後繼。革命只剩下一個最為古老的理由，那就是「以自由對付暴力」④。中共崛起的過程也正是在不斷兌現阿倫特的這一論斷。也正是因此，中共日益勃興、直至掌權以來，在相當長一段時間內，知識份子對中共表現出了相當高漲的熱情、毫不掩飾的稱頌與真心實意的擁護。誠如李洪林所精闢指出的，那時候的知識份子，包括出身豪門的巨富子弟投奔革命，真像出家一樣⑤。

就連對共產黨一直頗有微詞的儲安平也曾對中共的前途表示讚賞。在1945年12月1日出版的《客觀》第4期〈共產黨的前途〉一文中，儲安平如此寫道：「事實上，共產黨這幾年來對於農民生活的改善，土地制度的改革，以及那種政策政令能夠自上至下貫徹到底，也還有相當成績……在這種意義下，至少就今日中國目前情形來看，共產黨是很有前途的。」⑥誠然，知識份子對革命政黨的這種好感與接納，其實反映他們對一種新的秩序的尋求與認同。正如張灝所指出的，對意義和秩序的尋求，深深涵藏在由二十世紀中國知識份子在現代意識和傳統思想中所表現出來的狂熱興趣之中。更為重要的是，這種追求還在很大程度上與諸如共產主義和國家主義這樣的政治信仰有關。由於政治信仰提供了逃避意義和秩序危機的庇護所，因而其衰落就暗示着，危機可能存在於一種比轉變中的一代以來任何時候都更為尖銳的形式之中⑦。

可是，問題的荒謬在於，一廂情願的示愛並不一定能夠換來對方的熱情擁抱。這種單向度的愛，有可能是一種感情被欺騙而懊惱不已的愛。知識份子這種表錯情的歷史，早已成為貽笑大方之舉。德里達 (Jacques Derrida) 的愛徒拉庫拉巴

爾特(Philippe Lacoue-Labarthe)在討論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與希特勒的關係時指出，本世紀所有的偉人，尤其是海德格爾和薩特(Jean-Paul Sartre)，要麼被希特勒，要麼被斯大林欺騙了。被欺騙的可能，是他們之為偉大的一個實質性方面，因為他們正在等待一個新世界的噴薄而出⑧。正是因為如此，所以張東蓀才會感慨：看毛澤東絕對不能看他寫的。他是從來說話不算數的。看他的文章，會讓你覺得是那麼一回事(頁468)。也正是因為如此，儲安平才會極力批判「黨天下」。

1957年6月1日，在中共中央統戰部召開的黨外人士整風座談會上，儲安平發表了他著名的向「老和尚」(毛澤東、周恩來)提意見的「黨天下」思想：「解放以後，知識份子都熱烈地擁護黨、接受黨的領導。但是，這幾年來黨群關係不好，成為目前我國政治生活中急需調整的一個問題。這個問題的關鍵究竟何在？據我看來，關鍵在『黨天下』的這個思想問題上。我認為黨領導國家並不等於這個國家即為黨所有；大家擁護黨，但並沒忘了自己也還是國家的主人。」⑨

在單向度示愛的同時，知識份子還熱切期待共產黨成為一個真正的大黨，成為一個盡早實現憲政民主，而不是延續國民黨一黨專政、改頭不換面的政黨。我們從儲安平的批判中大致可以窺測時人對中共的企盼。儲安平在1945年《客觀》第4期〈共產黨在爭取政權中所走的途徑〉一文中嚴厲批判共產黨：「共產黨應當努力要求結束一黨專政，實行憲政民主，主張軍隊國家化，由種種合法的程序來限制軍隊為國民黨所利用，提倡普及教育，提高人民生活水準，這才是根本的做法，才是一個大黨的做法，此亦即我們所以對於在國共會談中，共產黨之只知斤斤計較於自己一黨的地盤與勢力表示失望。」⑩半個世紀以來，這樣的期待仍然在進行中……相同的是：期待的主題不變；期待的人們失落的心理不變。不同的是：曾經期待的人們一個個以各種形式離我們而去；後世青年學者續發宏論，結果發現，類似一黨專政、憲政民主這樣的語詞原來早已就不是甚麼新鮮的政治名詞……

半個世紀以來，曾經期待的人們一個個以各種形式離我們而去；後世青年學者續發宏論，結果發現，類似一黨專政、憲政民主這樣的語詞原來早已就不是甚麼新鮮的政治名詞。

註釋

①⑤　戴晴：〈必須和「傳統」決裂——訪李洪林〉，載陶鎧等：《走出現代迷信——關於真理標準問題的大辯論》(香港：三聯書店，1989)，頁124-25；124。

②　王明著，徐小英等譯：《中共50年》(北京：東方出版社，2004)，頁245-46。

③　許紀霖：《智者的尊嚴——知識份子與近代文化》(上海：學林出版社，1991)，頁3-4。

④　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頁1。

⑥⑨⑩　張新穎編：《儲安平文集》，下冊(上海：東方出版中心，1998)，頁21；330；23。

⑦　張灝著，高力克、王躍譯：《危機中的中國知識份子：尋求秩序與意義》(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220-21。

⑧　布魯姆(Allan Bloom)著，秦露等譯：《巨人與侏儒：布魯姆文集》(北京：華夏出版社，2003)，頁31。

阮思余　中山大學政治與公共事務管理學院博士候選人

解讀中國的「青年」歷史

● 谷杉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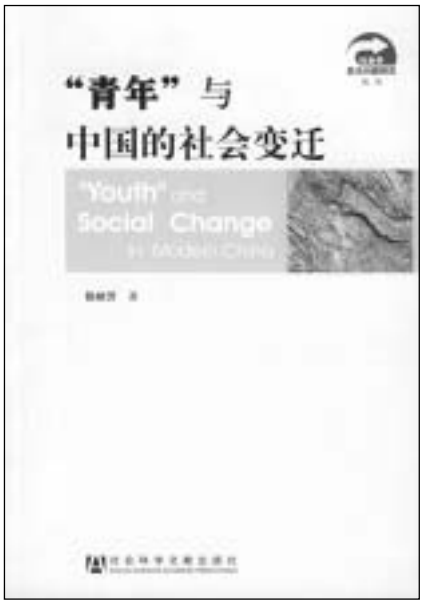

陳映芳：《「青年」與中國的社會變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

作者認為，作為社會群體的「青年」是不存在的。家國天下、教育體制、家族結構層層包裹，將青年約束其中。「青年」是近代的發明，年輕人作為挽救國族的新生力量被需要，從而誕生。

《「青年」與中國的社會變遷》(引用只註頁碼) 是陳映芳繼《圖像中的孩子：社會學的分析》(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3) 之後，結合角色理論，以特定人群作社會學分析的又一著作。本書以年代分野，闡述了「青年」作為一種社會角色的誕生、形成，直至瓦解的全過程，以其獨創性視角，論證了「青年」在國家主義意識形態中的強大功用，重新詮釋了「青年」這一社會角色與中國社會變遷之間的密切聯繫。

本書開篇指出，在傳統中國，人自出生至成人有「幼」、「童」、「冠」三個年齡階段，而不存在「青年」一說，「代際 (輩分) 關係比年齡更加受到重視」，只要父母尚在，孩子必須遵守「大人—孩子」的關係，一旦發生代際交換，無論其生理年齡大小，都將被置於大人的位置，「理所當然地被授予與其地位相當的權力，並被要求扮演成年人的角色。」(頁6-7) 年輕人「對父母的精神上的、生活上的依附都被倫理規範和家庭制度所規定。」(頁8) 他們作為家庭成員的身份被強調，但作為社會群體的「青年」是不存在的。家國天下、教育體制、家族結構層層包裹，將青年約束其中。作者認為，「青年」是近代的發明，年輕人作為挽救國族的新生力量被需要，從而誕生。

從本書中對青年階層形成的論述看，作者將民族危機與近代中國教育的變革看作青年階層形成的主

要誘因。近代中國教育系統的建立及逐步制度化，開始有了對「兒童期」、「少年期」、「青年期」的區分。新式學校的設立與教學內容的變化，使年輕人在身體和精神上離開家庭與傳統成為必然，總體上構成年輕人從家族移向社會的結構性置變。作者選取梁啟超的「少年」論，分析了促成青年承擔起「國家人才」角色期待的社會意義。由於中國歷次改革與對外戰爭的失敗，民眾對衰老的帝國愈發絕望，代之而起的是對象徵着朝氣蓬勃的青年學生的期待，「青年」被認為是建立新的中國的當然人選，在社會崇拜中被普遍地賦予了背負國家命運的責任，「而年輕人也開始將承擔上述義務視為己任」(頁48)。

從《新青年》的誕生到「五四運動」，青年的社會地位得到確立，正式承擔起社會期待。書中提到：《新青年》的發刊「可以被看作是中國社會中『青年』這一角色類別形成的象徵」，因為「從《新青年》開始，『青年』的概念作為一個獨立的角色類別得以明確化」。「新青年」是「自主的而非奴隸的，進步的而非保守的，進取的而非隱退的，世界的而非鎖國的，實利的而非虛文的，科學的而非想像的」(頁61)。他們反抗傳統體制和倫理道德，以民主和科學為旗幟，被冠名為「五四青年」。

另外，「五四運動」以其巨大的影響力被不斷解說，雖然說明者的立場和時代不同，但有一點是不變的：即為「青年」賦予各種各樣的意義。「從這個意義上可以說，從『五四運動』起，『五四青年』便開始被視為『青年』的角色模型。而各種社會的、政治的勢力也開始通過對『五四青年』的意義結構的規定來驅動『青年』」(頁71)。可以說，從「五四青年」開始，青年就因其功用性被有意無意地塑造着。「五四」呈現給我們的是青年的群像，作為個體的人的價值並沒有受到重視。作者將這一時代社會對「青年」的角色期待歸結為青年的「有用性」，「人們並不是從對年輕人的特性、欲求和權利的認知出發對年輕人這個年齡群體作出高度評價」，而是從「社會的需要出發承認他們的價值」(頁80)。

「五四運動」後，學生和青年知識份子仍是基於由「五四運動」建構成的「青年」的意義結構來表現他們的角色。他們普遍選擇了激進的民主主義和共產主義，主要是出於反對國家權威，追求民主、自由和個人權利的願望。陳映芳特別說明，共產主義之所以為青年的「主義」選擇之一，「相對於馬克思主義同無政府主義、民主主義等意識形態區別，他們更看重其中關於『平等』、『反專制』、『徹底改造中國社會』的理念的相近」(頁137)。二十世紀上半葉的青年呈現給人們的主流印象是激進的、向上的、飽含熱忱的，他們承載着國家的命運、國民的期待。他們是「五四青年」的延伸和擴大，其存在和受到崇拜的原因仍是其功用性，而青年的這種實用價值從1949年這個標誌性的年份開始，進一步被強化和發揮。

建國後，年輕的社會主義國家與青年一樣如同「八九點鐘的太陽」，青年因其革命性象徵了這個新興國家誕生的意義，社會到處洋溢着對

從《新青年》的誕生到「五四運動」，青年的社會地位得到確立，承擔起社會期待。從「五四青年」開始，青年就因其功用性被有意無意地塑造着。「五四」呈現給我們的是青年的群像，作為個體的人的價值並沒有受到重視。

青年的讚美和熱切期望。毛澤東在開國大典上高呼「青年同志萬歲！」，青年在政治上獲得了高規格的待遇，如5月4日被確定為「青年節」，12月9日被確定為「學生運動紀念日」。黨和政府有意識地發揮「青年」的角色功能，「青年被組織到共產主義青年團、民兵以及青年突擊隊等各種組織中，在共產主義的指導下，在各個領域展開社會的、政治的活動，成為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的重要的角色擔當者。」(頁166)

書中用「革命青年」的概念對從1949至1978年間的青年進行角色分析，他們仍以完成一定的歷史使命為主要內容，但基本構成和意義結構卻發生了變化。「革命青年」的主角是工人農民，知識青年有必要與工農民眾相結合；「『革命青年』被定義為社會主義革命、社會主義建設的先鋒、共產主義接班人。」(頁171)「革命青年」要有着這樣的特質：具有愛國主義、集體主義的價值觀；擁有服從、忠誠、獻身等革命精神。作者通過對青年角色模型英雄人物(如雷鋒)的考察，分析「革命青年」的角色規範。雷鋒被塑造為「革命青年」價值觀與道德規範的完美擁有者，是忠誠的、具有「革命螺絲釘精神」的「革命青年」。

建國後，上一代「五四青年」的角色被「革命青年」成功置換。「革命青年」具有愛國主義、集體主義的價值觀；擁有服從、忠誠、獻身等革命精神。社會政治化教育的結果是，培養出一代既「革命」又「順從」的「革命青年」。

青年被最大程度地進行政治化教育和「思想改造」，黨以人民利益代表者的身份將政黨與國家和人民融為一體，國家利益、集體利益和國家權威至上的觀念正當化、絕對化，同時黨政指導進駐事業單位，青年的管理及制約制度化的「檔案」管理，統一培養、針對青年學生的意識形態監控下的遴選體制，成為整個社會對青年的取捨標準，上一代「五四青年」的角色被「革命青年」成功置換。社會政治化教育的結果是，培養出一代既「革命」又「順從」的具有雙重人格的「革命青年」。隨着現實政治中對「帝、資、修」等「階級敵人」的鬥爭被反覆強調，革命暴力的正當性得到肯定和美化。但是很明顯，「革命青年」的暴力和順從相互並不衝突，「革命青年」的「反抗」正是「以對毛澤東和黨中央的響應、服從為前提的」(頁202)，這種互動關係，造就了整整一代的文革式青年。另外，作者還指出，無論是共產主義的「接班人」定位，還是「革命青年」主角的結構性置變(工農兵成為主角，青年知識份子從主角和「啟蒙者」變成被改造和教育的對象)，都在說明「青年」的地位在趨於下降。

隨着文革的結束，文革時代的「青年」作為一代營養不良的產物，文化嚴重缺失；同時，對文革的清算和否定，青年對社會既存的居支配地位的價值觀產生懷疑；實行開放政策以後，處於信仰危機的中國社會，被歐美文化「趁虛而入」。在強勢的意識形態之外，「主義」多元化，與官方正統教育相並存的現實文化對青年產生了更具現實的引導力。於是，與「革命青年」南轅北轍，脫離崇高理想的「個人本位」的「自由青年」開始出現。

隨着社會的開放和社會價值觀的多樣性對政治教化的中和，大眾與官方對青年的自由取向表現出寬容和理解，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有了一定的正當性，這種非正統的意識形態取向，或者說取向的多元

化，使「青年」作為群體的社會政治功能喪失，他們的救國和革命功能不再被需要，「青年」解體，趨向對年輕人的回歸。另外，「青年」解體，年輕人對信仰的缺失和「不經意」，不是一個群體中的個別現象，也不是單純由青年開始。中國社會先有文化上的「孔家店」，作為千年文化的罪惡總代表被否定，後有政治上意識形態約束能力的衰弱，以及社會的多元化等種種因素，促成整個社會作為群體的「一致性」消解。

本書圍繞「青年」這一年齡群體，將其社會角色的形成、強化到解體的歷史沿革做出全面理清，以獨特的社會視角構建出一部「青年」的歷史。最後作者總結道，「青年」社會角色的形成源於其功用性，也正是因其功用性的喪失而失去了主角地位。「青年」角色功能的衰退以及現代社會對家庭價值的重新認識，促使「『孩子』再度成為統合兒童、年輕人與社會的相互關係的最為重要的媒介」(頁259)。「青年」在宏大的歷史變遷中經歷的是從無到有再到解體的過程，但是，以「孝」為核心的家庭倫理在中國一直佔據着主導力量。從本質上說，年輕人作為「孩子」的角色在父母及家庭層面從未改變或受到否定。

隨着社會的開放和社會價值觀的多樣性對政治教化的中和，使「青年」作為群體的社會政治功能喪失，他們的救國和革命功能不再被需要，「青年」解體，趨向對年輕人的回歸。

清代的漢口：城市、地方精英與公共領域

● 胡悅晗

羅威廉 (William T. Rowe) 著，魯西奇、羅杜芳譯：《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衝突和社區 (1796-1895)》(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

西方主流城市史研究認為，東方專制下的帝國城市強調的是政治和軍事職能。把儒家所謳歌的田園牧歌作為理想生活方式的城市官吏很少能夠將城市本身作為其終身居所，他們為帝國工作一定年限之後告老還鄉，從而無法形成具有城市認同和歸屬感的永久公民。少量的

化，使「青年」作為群體的社會政治功能喪失，他們的救國和革命功能不再被需要，「青年」解體，趨向對年輕人的回歸。另外，「青年」解體，年輕人對信仰的缺失和「不經意」，不是一個群體中的個別現象，也不是單純由青年開始。中國社會先有文化上的「孔家店」，作為千年文化的罪惡總代表被否定，後有政治上意識形態約束能力的衰弱，以及社會的多元化等種種因素，促成整個社會作為群體的「一致性」消解。

本書圍繞「青年」這一年齡群體，將其社會角色的形成、強化到解體的歷史沿革做出全面理清，以獨特的社會視角構建出一部「青年」的歷史。最後作者總結道，「青年」社會角色的形成源於其功用性，也正是因其功用性的喪失而失去了主角地位。「青年」角色功能的衰退以及現代社會對家庭價值的重新認識，促使「『孩子』再度成為統合兒童、年輕人與社會的相互關係的最為重要的媒介」(頁259)。「青年」在宏大的歷史變遷中經歷的是從無到有再到解體的過程，但是，以「孝」為核心的家庭倫理在中國一直佔據着主導力量。從本質上說，年輕人作為「孩子」的角色在父母及家庭層面從未改變或受到否定。

隨着社會的開放和社會價值觀的多樣性對政治教化的中和，使「青年」作為群體的社會政治功能喪失，他們的救國和革命功能不再被需要，「青年」解體，趨向對年輕人的回歸。

清代的漢口：城市、地方精英與公共領域

● 胡悅晗

羅威廉 (William T. Rowe) 著，魯西奇、羅杜芳譯：《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衝突和社區 (1796-1895)》(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

西方主流城市史研究認為，東方專制下的帝國城市強調的是政治和軍事職能。把儒家所謳歌的田園牧歌作為理想生活方式的城市官吏很少能夠將城市本身作為其終身居所，他們為帝國工作一定年限之後告老還鄉，從而無法形成具有城市認同和歸屬感的永久公民。少量的

市場交易無法產生能抗衡專制政體的民間組織力量。

這種觀點最大的誤區是將西方城市史的研究作為普世標準。被套入西方城市發展框架的中國城市，無論從歷史上還是邏輯上，都因推導不出「現代化」而注定先天不足。這也導致了像景德鎮那樣建立在高度專業化分工和商品貿易基礎上的城鎮，注定無法得到充分解釋。

基於對該觀點的檢討，約翰霍普金斯大學教授羅威廉 (William T. Rowe) 決心考察近代中國較少地參與到「對西方作出回應」的城市，是否形成了城市認同、民間獨立的組織力量，以及近代意義上的「公共領域」。作者從二十世紀70年代後期開始，拋開上海等開埠最早的城市，選擇近代中國本土貿易發展水平最高的一個城市——漢口作為研究對象，並打破對近現代時間段的常規劃分，重點考察1796至1895年這個政府力量日趨衰退但地方經濟卻繁榮發展的時間段。該研究歷時二十餘年，出版《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商業和社區 (1796-1889)》(*Hankow: Commerce and Socie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89*) 和《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衝突和社區 (1796-1895)》(*Hankow: 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95*，引用只註頁碼) 兩部成果。第一部描繪出漢口的商業發展和社會面貌，重點考察商業精英。第二部在保留第一部成果的基礎上，下放研究視角，把注意力從商業精英轉向普通民眾，考察地方精英、民眾與社區之間的複雜關聯。作者研究背後所關注的問題正是比較城市史研究中的核心問題，即如何看待近代中西城市不同的發展軌迹。

羅威廉選擇近代中國本土貿易發展水平最高的一個城市——漢口作為研究對象，重點考察1796至1895年這個政府力量日趨衰退但地方經濟卻繁榮發展的時間段，考察地方精英、民眾與社區之間的複雜關聯。

全書除緒論外，分為四個部分，第一部分從市民和城市空間兩方面着手，對城市主體進行宏觀闡釋。第二部分分析了大眾福利和公共設施與公共事業是如何逐步興起到制度化的完整過程。第三部分既分析了有利於社區融合的種種衝突活動，也揭示出不同社會群體潛在的分裂隱患。第四部分展示出國家力量與地方精英是如何在相互協調的過程中，構建了一個有效的安全防衛體系。

作者借用了公共領域 (或稱公共空間)、社會衝突等理論，構建了一個精細的分析框架。為了避免「市民社會」理論內在的價值判斷及其應用於中國史研究造成的歧義和模糊，作者用了許多可以具體考察並易於呈現的社會經濟特徵變量，包括圖表和數據。作者引入新興的城市心態史研究方法，從文集、檔案、外國人在華見聞等資料中提取漢口的微觀城市生活，進而分析城市心態。該書從微觀分析入手，但關注點則聚焦於公共領域、社區、公共利益等宏觀議題。

該書使用的檔案資料多來自於西方文獻。倫敦布道會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檔案、循道會 (Methodist Missionary Society) 檔案等是引用頻率較高的資料。作者也多處引用報刊、清人文集、方志、族譜等文獻相互對證，加大分析可信度，並充分利用包含大量描寫社會生活的《漢口竹枝詞》，既可以考察民眾生活，又可以管窺精英對城市生活與民眾的態度。

全書行文採取問題解析式的敘述方法。緒論以1883年的叛亂引出全書問題所在，進而將問題拓展到「公共領域」和「衝突」，並按照「城市」、「社區」、「衝突」、「控制」的

分析順序奠定全書的框架。每一章都有概括本章觀點的結語。最後一章，也是筆者認為全書最精彩的一章，作者開筆引入1883年的叛亂梗概，進而層層解析叛亂者的地域來源、城市的危機反應，以及反叛亂動員的社會機制等方面，並得出全書結論。

作者認為，近代漢口的市民結構、生產組織方式、城市空間格局都顯示出「前近代」時期一個中國本土化發展水平最高的城市，具有繁榮的商業模式和傳統社會生產組織形式並行的特點。近代漢口基於對必要的公共秩序與個人經濟利益的追求，跨越了各經濟階層，形成了特定的城市認同感。漢口方言、自建城牆等進一步鞏固了這種認同。伴隨官僚政府作用的降低，地方商業精英在善堂、粥廠等大眾福利機構與防火、防洪等公共安全事業中起到愈來愈重要的作用。政府也更多採取與地方精英協調的方式實行共同管理。所有這些因素，終於得以構建出一個社區。這個社區的內部暴力事件之所以有別於歐洲早期城市，是因為地方精英與政府的緊密聯合發展出一套嚴密的城市公共治安系統。這個結論否定了韋伯關於中國近代城市沒有形成具有城市認同感的市民，以及缺乏獨立民間政治力量的觀點。

但作者又指出，導致社區認同感形成的城市聯盟是脆弱的。「精英們經常通過地方社區創辦各種組織，而這些組織實際上又是掠奪地方剩餘資源、維護主從關係的工具。」(頁418) 大量移民引起城市人口急劇增加，尤其是貧困人口比例大幅擴大，導致許多行業內的管理者與勞動者相互敵視並最終分裂。政府也愈來愈向資產者的立場傾斜。「當城市社區開始分裂成若干部分，那麼，安全力量就將變成為赤裸裸地為精英階層服務的工具。」(頁421) 而頗具偶然性的是，清王朝在底層民眾與地方精英最終分裂之前就先行崩潰了。

儘管作者用嚴謹的個案分析配合厚重的理論框架挑戰了西方主流城市史觀，但該書仍有值得商榷之處。下面從史料、敘述及結論三個方面談幾點筆者的困惑。

先說史料。作者關於1883年叛亂的史料多來源於《英國駐華總領事商業報告》(*Commercial Reports by Her Majesty's Consuls in China*)、《申報》、《北華捷報》(*North-China Herald*) 等幾份材料。發生在漢口的事件，卻是由上海的報紙以及外國人的報告中反映出來，這不能不多少令人感到美中不足。作者說：「迄今為止，所有歷史研究，甚至包括縣志或府志，均從未提及這次事件」。但隨後又說，朝廷得知後「極度驚恐」，甚至用「巨患」來「指其可能導致的後果」，並極力敦促將罪犯捉拿歸案 (頁382)。那麼，上至清政府，下至地方精英與政府官員，是通過何種途徑得知這一事件並高度重視的呢？這是筆者一個疑惑。

再看敘述。關於1883年的叛亂，作者通過分析《湖北節義錄》中漢陽居民與士兵死亡人數數據，先後得出「漢口地方市民曾經進行了一場英勇的抵抗」和「面對太平軍的威脅，構成漢口居民重要部分的寓居者所做出的最普遍的反應是逃走」的結論 (頁305)。

那麼，我們似乎看到了在面臨一場席捲全城的暴亂時，寓居者的逃走和本地者的英勇抵抗二者形成

漢口社區的內部暴力事件有別於歐洲早期城市，是因為地方精英與政府的緊密聯合發展出一套嚴密的城市公共治安系統。這否定了韋伯關於中國近代城市沒有形成具有城市認同感的市民，以及缺乏獨立民間政治力量的觀點。

鮮明的反差。既然漢口是一個如此不排外，並有着相當城市認同感的地方，何以城市中來自不同地域的兩種人會有如此差異的危機應對方式？作者的解釋是「對多數人來說，即使是在王朝和地方的危急時刻，對直接利益與自身利益的關注仍然是決定行為的基本因素」(頁312)。聯繫前文，我們自然可以得出這樣一個結論：和平時期的商業貿易、城市移民等諸多因素構成了城市認同感，而在危急時刻，出於對切身利益的關注則使得城市居民作鳥獸散。而作者恰恰在下文中得出的結論是，城市認同感形成的重要原因，是對必要公共安全秩序的需求。如此看來，似乎作者前後文中的觀點有隱約矛盾之處。

和平時期的商業貿易、城市移民等諸多因素構成了城市認同感，而在危急時刻，出於對切身利益的關注則使得城市居民作鳥獸散。然而，作者認為城市認同感形成的重要原因，是對必要公共安全秩序的需求，似乎有點矛盾。

儘管作者強調導致叛亂的經濟原因並非不重要，但與歐洲早期多由經濟原因導致城市叛亂不同，「1883年密謀真正的根本動機是政治與宗教的」(頁386-87)。作者的論據是「幾乎所有參加者都有適當的穩定職業」(頁385)。由此可知，作者認為有固定職業、穩定收入的城市居民即便叛亂，動因一定不在經濟。那麼照此反推，便只有社會最底層的無產者才會因麵包揭竿而起。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在《上海罷工——中國工人政治研究》(*Shanghai on Strike: The Politics of Chinese Labor*)中發現，罷工頻率較高的時段恰是中國經濟增長的主要時期，而罷工次數較多的群體恰是有着穩定職業和收入的工人群體。

筆者認為，一次小規模的叛亂或許主要是出於政治和宗教因素。但長期叛亂的反社會行動，其主導因素必定是經濟。需要注意的是經濟與政治、宗教之間複雜的視線轉移。受經濟波動之苦的叛亂者，既有可能將怨恨轉移至當權者，從而放過那些地方經濟大戶，也有可能在政府的鼓動下，將矛頭對準地方富戶。

最後是結論。「公共領域」方面引起的爭議最多。作者關於近代地方商業精英崛起進而塑造公共領域的觀點得到了蘭金(Mary B. Rankin)等許多學者的認同。本書中譯本的審校者馬釗指出在十八世紀後期，新崛起的商業精英將經濟權力轉化為社會權力並建立個人名望的情況，出現在多個江南城市與其他商業中心城市(馬釗：〈清代城市史：地方精英的權力基礎與社會網絡〉，載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編譯組：《清史譯叢》，第五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頁245-51)。一些武漢史學者儘管沒有套用「公共領域」的概念，但也認為城市內的自治組織已經具有近代城市基層政權的特徵。而魏斐德(Frederick E. Wakeman)等人則抱持異議，認為這一觀點缺乏足夠論證，並有用西方歷史經驗套用中國研究之嫌；黃宗智提出用價值中立的「第三領域」替代「公共領域」，描述近代中國國家與社會之間的區域(魏、黃的觀點參見黃宗智主編：《中國研究的範式問題討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164、268-70)。楊念群指出儘管作者有明確的跳出「韋伯圈套」的意識，注重的是「事實上的公共領域」，但作者並未超越西方中心觀背後預設的目的論前提(楊念群：《中層理論——東西方思想會通下的中國史研究》〔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01〕，頁119-20)。

儘管爭論雙方各執一詞，但其背後的共同預設則是近代中國國家與人民之間由地方精英佔主導權的「灰色地帶」。只是一方認為這就是

中國意義上的「公共領域」，而另一方認為其並不符合「公共領域」概念的特點故不能套用。撇開概念論爭，近代商業精英群體的興起是不爭的事實。然而，商業精英的崛起是在國家體制鬆動的縫隙中成長。少部分因與政權發生互動而演變為國家資本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大多數則囿於已經不具備商業資本主義成長所需要的良性競爭市場空間而無法真正壯大。由此而引出的問題是，近代社會轉型中的地方商業精英是更需要一個自由市場的競爭環境，還是更需要一個威權政府的體制保護？

此外，儘管作者聲稱相對於第一部而言，本書「具體分析城市勞動階級的所思所想及其行為」(頁2)，但作者把最終落腳點放在商業精英群體上，並未能夠真正從作為個體的城市底層勞動民眾的角度，分析其城市認同感、歸屬感之類的問題。

綜上所述，儘管此書仍存在可商榷之處，但作者着眼中西城市比較研究的大問題，用「事實上的公共領域」避開純概念辨析的誤區，引入城市心態史、社區研究等新興領域，以細密的實證分析為「公共領域」及其在近代中國的發展演變提供了又一個重量級個案，同時將漢口與歐洲早期城市相比較，挑戰了西方主流城市史觀，是城市史研究中的一部力作。

血與中國的傳統

● 張慧卿

余華：《許三觀賣血記》(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6)。

《許三觀賣血記》(引用只註頁碼) 講述的是一個出身於農村的絲廠送繭工許三觀三十幾年的生活經歷，「血」與「賣血」是該書的主題。回鄉探親的許三觀偶然得知鄉人「賣血」的習俗後隨同前往醫院，並以賣血換取的三十五塊錢在城裏娶下了「油條西施」許玉蘭。在以後的幾十年中，每有家庭變故，許三觀就以賣血來挽救危機。直到三個兒子終於各自組建家庭後，他才恍然發覺歲月已奪去了他的健壯，「賣血救急」的「好時光」一去不返，對未來災禍的憂慮，使他在街頭痛哭起來。本文試圖從人類學親屬制度的視角出發對該書進行另類解讀。

小說中寫到，許三觀在七個不同的時期，為了七個不同的目的，

《許三觀賣血記》以「血」與「賣血」為主題。許三觀偶然得知鄉人「賣血」的習俗，在以後的幾十年中，每有家庭變故，他就以賣血來挽救危機。

中國意義上的「公共領域」，而另一方認為其並不符合「公共領域」概念的特點故不能套用。撇開概念論爭，近代商業精英群體的興起是不爭的事實。然而，商業精英的崛起是在國家體制鬆動的縫隙中成長。少部分因與政權發生互動而演變為國家資本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大多數則囿於已經不具備商業資本主義成長所需要的良性競爭市場空間而無法真正壯大。由此而引出的問題是，近代社會轉型中的地方商業精英是更需要一個自由市場的競爭環境，還是更需要一個威權政府的體制保護？

此外，儘管作者聲稱相對於第一部而言，本書「具體分析城市勞動階級的所思所想及其行為」(頁2)，但作者把最終落腳點放在商業精英群體上，並未能夠真正從作為個體的城市底層勞動民眾的角度，分析其城市認同感、歸屬感之類的問題。

綜上所述，儘管此書仍存在可商榷之處，但作者着眼中西城市比較研究的大問題，用「事實上的公共領域」避開純概念辨析的誤區，引入城市心態史、社區研究等新興領域，以細密的實證分析為「公共領域」及其在近代中國的發展演變提供了又一個重量級個案，同時將漢口與歐洲早期城市相比較，挑戰了西方主流城市史觀，是城市史研究中的一部力作。

血與中國的傳統

● 張慧卿

余華：《許三觀賣血記》(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6)。

《許三觀賣血記》(引用只註頁碼) 講述的是一個出身於農村的絲廠送繭工許三觀三十幾年的生活經歷，「血」與「賣血」是該書的主題。回鄉探親的許三觀偶然得知鄉人「賣血」的習俗後隨同前往醫院，並以賣血換取的三十五塊錢在城裏娶下了「油條西施」許玉蘭。在以後的幾十年中，每有家庭變故，許三觀就以賣血來挽救危機。直到三個兒子終於各自組建家庭後，他才恍然發覺歲月已奪去了他的健壯，「賣血救急」的「好時光」一去不返，對未來災禍的憂慮，使他在街頭痛哭起來。本文試圖從人類學親屬制度的視角出發對該書進行另類解讀。

小說中寫到，許三觀在七個不同的時期，為了七個不同的目的，

《許三觀賣血記》以「血」與「賣血」為主題。許三觀偶然得知鄉人「賣血」的習俗，在以後的幾十年中，每有家庭變故，他就以賣血來挽救危機。

十二次賣血。第一次是許三觀在鄉間受到「血」和「賣血」的啟蒙教育後和阿方、根龍一起到城裏賣血。他用賣血的三十五塊錢迎娶了「油條西施」許玉蘭。第二次賣血則因為兒子一樂砸壞了方鐵匠兒子的頭，方鐵匠搬走了他所有的家當。他為了「贖回」這十年來好不容易積累的家當第二次賣血。第三次賣血是他剛和林芬芳偷情之後，在街上遇到進城賣血的阿方和根龍，這再次勾起了他對第一次賣血的回憶，為了對情人獻殷勤，他賣血為情人。

第四次賣血是在大饑荒的日子裏，在全家喝了五十七天的玉米稀粥之後，許三觀再次決定賣血，讓孩子吃上一頓好的飯菜。第五次與第六次是在上山下鄉的運動中，其時一樂和二樂都被發往鄉下，為了兩個兒子，他接連兩次賣血。第七次到第十一次是為了一樂的病，於是他沿途一路賣血去上海，一路連續賣了五次，差點兒賠上了自己的一條命。此後十一年過去了，年老的許三觀為了吃炒豬肝喝黃酒而去賣血，與前面那麼多次不同的是，這一次，他的血被拒收。

許三觀十二次賣血，在中國傳統的觀念中，「血」是甚麼，血與人的生命又有甚麼關係？

小說的開篇，許三觀的爺爺就問：「我兒，你也常去賣血？」「你沒有賣血，你還說身子骨結實？」(頁2) 許三觀的四叔也說，沒有賣過血的人身子骨都不結實，「身子骨結實的人都去賣血，賣一次血能掙三十五塊錢呢，在地裏幹半年的活也就掙那麼多。這人身上的血就跟井裏的水一樣，你不去打水，這井裏的水也不會多，你天天去打水，它也還是那麼多……」(頁5) 許三觀關於「賣血」的啟蒙知識則是從鄉鄰根龍和阿方的身上學來的。許三觀和阿方、根龍賣完血後，阿方告訴他：「你把力氣賣掉了，所以你覺得沒有力氣了。我們賣掉的是力氣，你知道嗎？你們城裏人叫血，我們鄉下人叫力氣。力氣有兩種，一種是從血裏使出來的，還有一種是從肉裏使出來的，血裏的力氣比肉裏的力氣值錢多的。」(頁15)

第一次賣完血後，許三觀和根龍、阿方來到勝利飯店炒一盤豬肝、溫兩兩黃酒，阿方告訴許三觀，要補回血光靠吃飯沒有用，還需要用活血的豬肝和活血的黃酒補補才能恢復元氣。此後每次賣血，許三觀都會想到飯店裏吃上一盤豬肝和兩兩黃酒 (第四次賣血時沒吃上)。不僅如此，他還將這個經驗傳授給賣血路上認識的搖櫓的來喜、來順兄弟。當來喜認為自己賣血的錢不多，捨不得吃豬肝的時候，許三觀一本正經地說：「來喜，這錢不能省，你賣掉的是血，不是汗珠子，要是汗珠子，喝兩碗水下去就補回來了，這血一定是要靠炒豬肝才能補回來的……這賣血和從女人身上下來還是不一樣的。」(頁247)

「血」是生命維繫的象徵。一樂生病後，許三觀一路輾轉賣血，「血」不再像「井水」般汩汩而流，他不僅賣掉了「身上的力氣」，而且在高頻度的賣血中，也將「剩下的熱氣也賣掉」。「血」又與性密切相關。第三次賣血後，阿方告訴許三觀：「吃一碗飯才只能生出幾滴血來，而一碗血只能變成幾顆種子，我們鄉

「血」是生命維繫的象徵。一樂生病後，許三觀一路輾轉賣血。「血」又與性密切相關。小說中人物認為賣血的人在十天內不能有性生活，而賣血前的性生活簡直就是「不要命的行為了」。

下人叫種子，李血頭〔醫院裏管賣血的人〕叫精子……」(頁98) 因此，賣血的人在十天內不能有性生活，而賣血前的性生活簡直就是「不要命的行為了」。

「血」在中國的傳統親屬觀念中，更代表了血緣、血統，後代與前代的親屬關係靠血緣來認證。許三觀第二次賣血的時候，許玉蘭響亮地說：「血是祖宗傳下來的，做人可以賣油條、賣屋子、賣田地……就是不能賣血。就是賣身也不能賣血，賣身是賣自己，賣血就是賣祖宗。」(頁84) 也基於「血」對兩代人之間的認證關係，一樂一度是刺在許三觀胸口的一根芒刺，一樂與他的父子關係多次發生變化。剛開始，許三觀愛護着他的三個兒子，尤其偏愛貼心懂事的一樂。當他得知一樂是妻子許玉蘭與初戀情人何小勇生的「野種」後，他對一樂的態度變了，他拒絕一樂享用他賣血得來的錢。這個場景在許三觀的第三次、第四次賣血時反覆出現。一樂是別人的野種，所以許三觀對一樂用他賣血的錢穿上新衣服感到彆扭，他對許玉蘭說：「一樂不是我的兒子，我養了他九年了，接下去還要養他好幾年，這些我都認了。我在絲廠送蠶繭掙來的汗錢花到一樂身上，我也願意了。我賣血掙來的血錢再花到他身上，我心裏就難受起來。」(頁106)

同樣地，當許三觀第四次賣血後帶妻兒到勝利飯店享用一元七角的麵條，享受生活的時候，也不包括一樂，一樂被他用五毛錢的紅薯打發了。兩年後，一樂的生父何小勇發生車禍，許三觀和兒子一樂完成「血統」上的認證、關係徹底變化。何小勇車禍後，因需叫魂被迫承認一樂與他的親子關係，許三觀也在這次叫魂中勇敢劃破自己的臉，用「血」來確認他與一樂之間的父子關係。因此，一樂從血緣上並非許三觀的兒子，但在血統上取得了父子間的「合法地位」。

與「血」、「血統」密切相聯的是中國的繼嗣傳統。許玉蘭與她的父親血緣上雖親近，卻無法完成繼嗣的使命。為此，當許三觀對許父說：「你只有許玉蘭一個女兒，許玉蘭要是嫁給了何小勇，你家就斷後了，生出來的孩子不管是男是女，都得姓何。要是嫁給我，我本來就姓許，生下來的孩子也不管是男是女，都姓許，你們許家的香火也就接上了，說起來我娶了許玉蘭，其實我就和倒插門的女婿一樣。」(頁24) 許父心動了，他說：「你說得對，我女兒要是嫁給了何小勇，我許家就斷後了。我女兒要是嫁給了你，我們兩個許家的香火都接上了。」(頁24) 許許聯姻避免了中國繼嗣傳統的尷尬，許玉蘭為完成繼嗣的使命放棄了初戀情人何小勇。何小勇發生車禍後，一樂登上何小勇的屋頂為何小勇叫魂，更加強烈地表明了中國父系繼嗣的事實。在叫魂事件中，何小勇的妻子沒有叫魂的資格，他生養的女兒同樣也沒有叫魂的資格，唯一具有叫魂資格的是從來不被何小勇承認的兒子一樂。因為，一樂是男孩，只有男性直系親屬才具有叫魂的資格。

《許三觀賣血記》中許三觀的故事是中國千萬個賣血故事中的一個，他與其他當時所有的賣血者的觀念出奇地一致：血可以像井水一樣源源不絕、血是一種比汗還要強

「血」在中國的傳統親屬觀念中，代表了血緣、血統，與「血」、「血統」密切相聯的是中國的繼嗣傳統。從《許三觀賣血記》可以看出，中國始終是一個父系單線繼承的社會，與妻子和女兒無關。

的能量、血的補充需要花費比汗更多的錢，而且血是祖宗傳下來的，它只能用在血統、血緣一致關係的親屬上，與其他的非親生子女無關。此外，從《許三觀賣血記》還可以看出中國慣有繼嗣傳統，它始終是一個父系單線繼承的社會，與妻子無涉，更與女兒無關。

中國天主教徒的兩難處境

● 吳　磊

《兩頭蛇》分析了多位十六、十七世紀皈依的中國天主教徒，他們一方面為中國傳統儒家士大夫，另一方面又是天主教徒，東西文明在倫理上的巨大反差，使得他們時常舉步維艱，迷失自我，陷入兩難境地。

黃一農：《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明末清初是中西文化交流的熱絡期，而東西文明的碰撞，必然會對中國的思想領域產生重大衝擊。面對這種衝擊，中國的士人是如何應對的？尤其是明清之際中國奉教人士這個群體的心路歷程，對此學者鮮有研究。台灣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教授黃一農的力作《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以下簡稱《兩頭蛇》，引用只註頁碼)，以中國明清時期的第一代天主教徒為研究對象，彌補了這一學術缺憾。全書分析了多位十六、十七世紀皈依的中國天主教徒，這些人物一方面為中國傳統儒家士大夫，另一方面則又是天主教徒，東西文明在倫理上的巨大反差，使得他們時常舉步維艱，迷失自我，陷入兩難境地。此種兩難，是本書描述的重要內容。

作為一本教會史的著作，此書角度新穎。以前的研究，往往強調傳教士個體的得與失；近年來學者則更多地關注受傳者，用更宏觀的視野來看待中國教會史。然此趨勢雖成共識，但真正做到這點的著作，寥寥無幾。曾有學者聲稱，教會史的研究，範式轉移是必須的，可惜由於資料限制，特別是關於中國教友資料的缺乏，使得這種轉向很難做到。不過，看了《兩頭蛇》後，才知情況並非如此。直接的相關史料固然缺乏，但作者經過深入挖掘後，卻發現有許多可用的史料，深藏在明清的文集、筆記、傳記之中，各個家族、各個地區都可以聯繫起來，許多資料都可以互相驗證。

的能量、血的補充需要花費比汗更多的錢，而且血是祖宗傳下來的，它只能用在血統、血緣一致關係的親屬上，與其他的非親生子女無關。此外，從《許三觀賣血記》還可以看出中國慣有繼嗣傳統，它始終是一個父系單線繼承的社會，與妻子無涉，更與女兒無關。

中國天主教徒的兩難處境

● 吳　磊

《兩頭蛇》分析了多位十六、十七世紀皈依的中國天主教徒，他們一方面為中國傳統儒家士大夫，另一方面又是天主教徒，東西文明在倫理上的巨大反差，使得他們時常舉步維艱，迷失自我，陷入兩難境地。

黃一農：《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明末清初是中西文化交流的熱絡期，而東西文明的碰撞，必然會對中國的思想領域產生重大衝擊。面對這種衝擊，中國的士人是如何應對的？尤其是明清之際中國奉教人士這個群體的心路歷程，對此學者鮮有研究。台灣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教授黃一農的力作《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以下簡稱《兩頭蛇》，引用只註頁碼)，以中國明清時期的第一代天主教徒為研究對象，彌補了這一學術缺憾。全書分析了多位十六、十七世紀皈依的中國天主教徒，這些人物一方面為中國傳統儒家士大夫，另一方面則又是天主教徒，東西文明在倫理上的巨大反差，使得他們時常舉步維艱，迷失自我，陷入兩難境地。此種兩難，是本書描述的重要內容。

作為一本教會史的著作，此書角度新穎。以前的研究，往往強調傳教士個體的得與失；近年來學者則更多地關注受傳者，用更宏觀的視野來看待中國教會史。然此趨勢雖成共識，但真正做到這點的著作，寥寥無幾。曾有學者聲稱，教會史的研究，範式轉移是必須的，可惜由於資料限制，特別是關於中國教友資料的缺乏，使得這種轉向很難做到。不過，看了《兩頭蛇》後，才知情況並非如此。直接的相關史料固然缺乏，但作者經過深入挖掘後，卻發現有許多可用的史料，深藏在明清的文集、筆記、傳記之中，各個家族、各個地區都可以聯繫起來，許多資料都可以互相驗證。

本書在資料的運用上，最大的特點就是借助「e時代」所提供的方便。隨着技術的進步，愈來愈多的中國古代文獻被輸入網絡，數據庫中已經有好幾億字的內容。當然，要想能充分運用這些文字，需要深厚的史學基礎加上「清晰的問題意識與靈活的搜尋技巧」(頁64)。在本書中，作者進行了很多考據工作，特別是對中國教眾社會關係網絡建立的過程，分析尤為細緻。同時，此書也是當前所盛行的新史學視野下的「微觀歷史」或謂「小歷史」的典範。作者從明清之際一些不為人所熟知的「小人物」中，深入發掘他們的歷史，使得許多歷史場景和細節得以重現。此書如作者所言，詳人之所略，略人之所詳，填補了明清中國天主教徒研究的許多空白。

細品《兩頭蛇》，發現全書打破了一些傳統的刻板觀念。明末清初許多人會以為，只要接受了天主教洗禮，不管社會如何動蕩，亦都有了安身立命的本錢，以後只需全心依靠天主，用新的規誡及教義來生活。這種觀念在當時的確存在，但這卻忽略了人性的本質。人的想法是會隨着各種因素的變化而改變的，特別是第一代的中國教徒，因為他們原來就有自己的宗教觀念及處事方式；即使接受了新的信仰，但如果遇到內外環境的變化，他們也許會認為自己的選擇是錯誤的，原有的觀念更好。這時候，內心的煎熬便產生了。當新的規範無法內化成能量而壓制伺機而動的舊有習慣時，一切又好像返回原點，有些人甚至連原來接受新宗教的痕迹都不見了，使得後人求索為難。本書對於一些教徒心境的探討，似乎可從這種角度來理解。

儒家學說和天主教學說，是兩種大相逕庭的思想體系。當它們激蕩在一起時，也會使中國教徒備受煎熬。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儒家要求為君盡忠殉國、不仕二姓，這是長久以來中國士人被強烈灌輸的意理；但另一方面，教會嚴格禁止自殺，認為戕害生命，不論是殺人或是自盡，均屬於觸犯了梅瑟十誡中的第五誡：「毋殺人」，這種規定在教徒接受領洗時，都是被要求謹記嚴守的。而在明末，不但有滿清意圖改朝換代，還有李自成及張獻忠，以及逃到南方的南明政權。本書討論的這些明末奉教士大夫，不管是為大順王朝服務，還是為滿清效力，都會受到輿論的譴責與壓力——認為這些人不能為君盡忠，實屬不義；反之，這些奉教士人若以身殉明，雖然滿足了盡忠殉國、不仕二姓的傳統意理，但其自殺行為則將為教會所不容，這實為難以抉擇的兩難局面。

此外，還有一種兩難更為常見，這也是在中國上層社會傳教時最大的阻礙，即納妾的問題。孟子云：「不孝有三，無後為大」，此觀點對於中國人影響深遠。因此，男子至不惑之年，若尚未得子，多會納妾，甚至有時是原配主動安排的。然而，此事卻嚴重違反天主教規，因為教會規定凡是「天主結合的，人不能拆散」。離婚尚且不被允許，納妾更是犯了第六誡的「毋行邪淫」之重罪。眾所周知，明末的著名士人李之藻和楊廷筠就是由於納妾，傳教士堅持不為其施洗，直到他們與妾分開後，才得以入教。但是，傳宗接代、不滅香火是中國傳統社會根深蒂固的觀念，有些士人即使有意不遵循，也往往屈

在中國上層社會傳教時最大的阻礙，即納妾的問題。傳宗接代是中國傳統社會根深蒂固的觀念，士人往往屈從於家族長輩的壓力之下，因此有些人在皈依天主教之後不久，便因納妾而離開教會，放棄信仰。

從於家族長輩的壓力之下，因此，有些人在皈依之後不久，便因納妾而離開教會，放棄信仰。

中國第一代天主教徒在信仰上，還面臨一個更大的挑戰，即教會對於第一誡的要求。依羅明堅的話是：「要誠心奉敬一位天主，不可祭拜別等神像。」(頁445) 這種要求並不明顯，因而有時不易被人察覺，但卻不斷在日常生活中出現。而且，我們注意到，這條誡令不僅要求教徒不能祭拜別的神靈，甚至不可以相信算命、占卜等中國民間常見的習俗。書中寫道，有些中國奉教人士信教之後，卻還參與這些民間宗教活動，其中有些在稍後又回到天主教，但也有脫教的。之所以出現這些反覆，蓋因天主教是西方產物，實際上與中國傳統社會格格不入，因此很多中國奉教人士對天主教的信仰是不堅定的。他們信仰脆弱，而每天又面臨諸多問題與危機，中國民間宗教又極擅長在這方面給予慰藉與指點，而天主教在這種「實用性」上遠不如民間信仰。信仰是虛無的，除非新的信仰在心中生根，融入到自己的生命中去，否則很容易被四處可見的中國民間信仰所吸引而放棄天主教。這些是中國奉教人士很常見的心路歷程，以往卻較少被提及與討論。

明末清初天主教傳入中國，在一段「蜜月期」後，終因文化上的不相容而分道揚鑣。分離的原因應該是天主教與民間信仰的排斥和不相容性，中國教徒在日常生活中，可能經常感覺天主教信仰缺乏「實用性」。

有西方學者曾觀察到明末清初天主教傳入中國，在一段「蜜月期」後，終因文化上的不相容而分道揚鑣。分離的原因，應該是兩種信仰的排斥和不相容性，尤其是中國教徒在日常生活中，可能經常感覺天主教信仰缺乏「實用性」，從而很難產生強烈的認同感。對第一代中國教徒而言，當遇到困難無力解決時，他們需要一種人力以外的力量來支撐，而中國民間信仰卻可以做到這點，因此，他們很容易就又回頭。本書中提到的許纘曾和金聲等人就是典型例子。

在探討完第一代中國天主教徒的兩難處境和困境之後，可以對當時的許多貌似弔詭的現象有了比較深刻的理解。此外，本書還分析了一些容易被學者所忽視的研究角度，例如士大夫與傳教士的對話、南明官員對教會的態度及派使赴歐求援的曲折實況。另外，本書除了以人物為中心分析外，還以一個地區 (如山西絳州) 為個案，探討教會的興衰；或以一本書為對象，分析在宗教的禮儀之爭時，中國天主教徒的聲音及對「上帝」與「天」名詞的辯論等。這種從多角度切入、細緻考據以求呈現完整而複雜的歷史畫卷的方法，對我們做研究也有很大的借鑒意義。

應該說，本書在具體考證上依然是使用非常傳統的考據方法，但卻表現了作者非凡的學術功力和獨到眼光。作者所強調的「e考據時代」之區別於傳統考據學，在於現代檢索手段給史學研究開拓了非常不一樣的天地，通過電子資料庫和正確的檢索方法，「e時代」的歷史工作者可以做到很多傳統時代做不到的事。誠然，「e考據」是搜集材料的一個現代手段，但是這個現代手段是以傳統史學的積累為基礎，以對現代技術的掌握為前提的，而只有兩種能力兼備，才能夠在「e時代」進行考據，並取得相當的成果。作者強調「e時代」的來臨，是因為目前大多數學者還沒有意識到電子技術對史學研究的影響，這是令人非常遺憾的。

在書寫表達的方法上，本書也

與一般較枯燥的歷史著作不同。書中常有一些作者的感性之言，除了體現作者有很強的家庭價值觀外，他與家人及學生間的互動、對前人詩詞所營造的歷史情境的認同，以及神入於明末宗族家庭與朝廷的困境，所構思的史詩影片等，在在顯示出作者的詩情畫意。更重要的是，作者心領神會於明清之際「兩頭族」悲歡離合、生死抉擇的時刻，書寫出來特別令人動容。全書所附的圖表、照片、書影及出版信息不但沒有影響全文的流暢，反而增添其多樣性及趣味度。

最後還要指出的是該書別開生面的附錄。全書一共有44個附錄、56幅圖表。與一般著作末尾的附錄不同（該書末尾附有大事年表、傳教士姓名對照表、參考文獻和名詞索引），該書的44個附錄是作者匠心獨運的安排。這些附錄大都對正文論述有所補充、解釋或考證。比如，在論及瞿汝夔與嫂子發生通姦時，插入一段「瞿汝稷的外貌」，廣引文獻考證苦主汝稷相貌醜陋，與同父異母的汝夔氣宇軒昂頗為不同。又如，「明代社會有關娶妾的規定」是理解正文中關於士大夫出身的天主教徒娶妾問題的必要背景資料，且超越該題材先前的研究水平。此外，作者還在這些幾乎無所不包的附錄中展現了自己觀察問題的角度、思路，談到了很多研究方法和研究心得，也將一些正文中難以布局的考證結果、背景知識等單獨列出，不僅呈現作者的研究功力，也能給年輕學者以方法論的啟迪，殊為難得。

當然，人無完人，書亦如此。如前所述，本書的一大特點就是所引材料之豐富，但也許是作者太過刻意追求資料的全面性，失去了對材料的篩選和求精，有些材料並不是很契合觀點，有些材料作者又沒有進行恰當的解讀，似應在資料的全和精上做更好的平衡。本書是由論文集擴充而成，洋洋灑灑，卻給人稍嫌囉嗦之感。整體而言，《兩頭蛇》一書理性與感性兼備，作者作為一名出身理科的歷史學家，既展現了天文物理學家的嚴謹，也有歷史學家的敏銳，將明清之際中外文化交流的研究推上了一個新的台階，在未來相當長時間，它將會是有志研究中國天主教史學者所無法繞開的巨著。同時，本書學術性與通俗性並存，可讀性強，相信也會給廣大愛好歷史的非專業人士以啟迪。

通過電子資料庫和正確的檢索方法，「e時代」的歷史工作者可以做到很多傳統時代做不到的事。但目前大多數學者還沒有意識到電子技術對史學研究的影響，這是令人非常遺憾的。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8年12月號、2009年1月號

第81期　2008.12.31

盛邦和　生態文化學說與中國的文化期許——中日俄比較的視界

喻　中　評價賀衛方、陳忠林等關於司法改革方向的爭論

劉工昌　《南方周末》的前世今生爭

姚達兌　評《晚清民族主義與文學轉型》——兼梳理晚清三種民族主義的歷史敘述

第82期　2009.1.31

孔凡義　現代化、組織缺陷與中國軍閥政治的終結

黃力民　朝鮮戰爭彭德懷統帥作用辨析

晏　英　沒有土地，沒有權利，也沒有道德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09年是五四運動九十周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六十周年、六四事件二十周年。凡有關五四運動、新中國發展道路、1980年代變革與天安門民眾抗爭運動的文章，我刊將優先安排刊出。敬請海內外學者踴躍賜稿！

——編者

如何成就國家的自主性？

蕭濱在〈中國的國家再構建〉(《二十一世紀》2008年12月號) 一文中，從國家的有限性、有效性和自主性三個層面審視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的國家構建歷程，其中「自主性」問題是這篇文章的着力點。作者指出，維護國家自主性不僅需要抑制勾結型國家的蔓延之勢，而且需要推動政黨—國家的轉型，而只有全能主義政黨向執政黨轉型，國家的自主性才能真正確立。

中國改革開放的成就有目共睹，其中執政黨利用其全能主義的力量，發揮了經濟發動機的作用，因此，比較成功地駕禦了三十年的市場轉型。在這一進程中，全能主義也有所衰退。但是，隨着改革開放的深入，全能主義與市場化重疊或交叉，於是出現了作者所指出的政府行為商業化和政府俘獲現象。政治力量始終都是通過直接參與經濟、干預經濟活動過程去推動市場化進程的，不僅計劃經濟的觀念和方法在潛意識中根深蒂固，更關鍵的還在於市場的誘惑力發揮了很大作用，讓政治力量直接從參與經濟活動過程中獲取利益。

文章提出的結論是：只有憲政民主的國家，才可能是自主性的國家。全能主義政黨如何實現轉型，將是中國改革今後面臨的最大考驗。

樊歌　杭州

2008.12.27

值得深入研究的糧食問題

楊繼繩在〈大躍進中的糧食問題〉(《二十一世紀》2008年12月號) 一文中指出，在饑荒最嚴重的時期，糧食儲備依然夠1.4億人吃一年。死人最多的1960年，糧食出口272萬噸。這些數據顯示，對於當年的糧食分配不公，值得深入研究。

首先是糧食出口問題，有必要說明兩點：一是應該用淨出口量比較客觀一點，因為當年還有少量糧食進口，如1960年扣除進口後，實際糧食淨出口265萬噸；二是糧食出口流向，過去官方對饑荒的解釋是前蘇聯迫債與自然災害，那麼這些糧食是否主要出口到前蘇聯？如果是，在一定程度上應支持官方的說法；如不是，則應還前蘇聯一個公道。

其次是當時國家的糧食儲備制度問題。由於嚴格的控制，糧食庫存是不能輕易動用的。甘肅省張掖地區在1959年底出現餓死人事件，地委向省委請示動用國家糧庫救災，但省委指示在第二年2月前不許開倉放糧。在1980年代初期，張一弓的小說《犯人李銅鐘的故事》描寫了面臨饑荒帶來的死亡，一位農村幹部讓農民到國家糧食倉庫奪取糧食，自己挺身而出承當法律責任。這是對這種儲備制度的控訴。

第三是有效的糧食庫存問題。糧食雖然存放在倉庫中，但由於運輸困難，因此在救急時無法派上用途。當時四川省從少數民族地區調出的糧食，運輸成本是銷售價格 (國家牌價) 的十倍。在研究當年糧食庫存時，如果有庫存的分布情況，就能夠更好地說明問題。

李若建　廣州

2009.1.3

張藝謀式的美學

〈北京奧運會開幕式的文化批評〉(《二十一世紀》2008年12月號) 一文從「奇觀美學」的角度進行分析，認為「一個被

奇觀所統治的社會是一個文化上集權的社會，雖然它的表現形式不像政治集權社會那樣直接和暴力」。

確實如此。在一個集權的社會中，美學是集中化的。美，在政治的主導下，被理解為整齊劃一的宏大敘事。唯有這樣才能最大程度地彰顯一個可以隨意揉捏、變形的集體。在集權美學中，生命個體不但是毫無意義的，而且是有害的，因為會破壞集體的統一性。所以，集權美學布置中的場景，不會有個人。

在北京奧運會開幕式中，我們再次看到浩蕩的集體行動，而且這種行動披上了一層「文化」的面紗。張藝謀傾盡全力地把他對「中國元素」的一切可能想像，拼命堆上舞台，五彩斑斕，色彩繽紛，熱鬧非凡，場面是那麼宏大浩蕩，演員是那麼整齊劃一，氣氛是那麼熱烈激昂。在這個過程中，看不出任何真正的中華文化精神。

張藝謀式的美學，是與這個社會的政治特徵緊密合拍的。它讓人產生的不是自由的愉悅感，而是一滴水融入大海之後的震撼。正像作者所說的，我們必須對奇觀進行反思和改造，「讓它為民主的社會實踐服務，而不是成為維持現狀的工具」。

陳愚　北京

2009.1.2

中國是「發展型國家」？

阮思余在〈從發展型國家走向民主社會主義國家？〉(《二十一世紀》2008年12月號)一文中對發展型國家的弊端，尤其是針對中國的問題及其走向做了詳細討論，並進行了批評。然而，筆者認為，發展型國家首要特點是強調動態效率、民族利益和長遠利益，而不是自由主義所強調的靜態效率、個體利益和短時利益。這一點在對待「比較優勢」方面，表現得最為突出。

中國實際上到了1989年才有真正的產業政策，一種類似於東亞發展型國家的理性計劃才真正得以展開。更嚴格地說，只有在1990年代稅收改革、機構改革和金融改革推行以後，中國才真正擁有一個可以較好推行策略性產業政策的國家經濟機構。

此外，中國還存在着一種體制外的發展模式，它根據「比較優勢」，通過市場來選擇產業發展。由此，勞動密集型的出口型產業遍布中國沿海地區，而中國也被美其名曰「世界製造廠」。顯然，這種「比較優勢」的效應是短暫的，面對目前的金融海嘯，其致命缺陷暴露無遺。中國的GDP主義並不完全是策略性產業發展的結果，它更是市場自發發展的後果。與其說GDP主義和地方政績工程是策略性產業政策引導的結果，不如說是國家經濟官僚缺乏理性計劃的結果。

石德金　廣州

2009.1.4

民主先於民主社會主義

《二十一世紀》2008年的多篇文章討論了國家轉型這一大問題，非常深刻。但有些文章把民主社會主義作為中國國家轉型的願景，多少有些一廂情願。

歐洲社會民主主義之「第三條道路」，是「第一條道路」之自由主義體制吸收了「第二條道路」之社會主義價值的產物，其體制基礎是自由民主，「粉紅色歐洲」是白加紅的產物。勃蘭特 (Willy Brandt) 式的聯邦德國社會民主主義，正是以戰後西德的自由民主轉型為前提的。因而，民主社會主義的關鍵是「民主」，而不在於「公正」、「團結」等價值。中國要想逐漸邁向民主社會主義，無法不涉及民主轉型的政治改革。

然而，由於政治改革的遲滯，中國市場化的經濟轉軌形成了一種獨特的軟經濟、硬政治的「共產資本主義」(李金銓語) 模式，其基本特徵是「威權推動市場，市場強化威權」。中國經濟奇迹，正是緣於「威權推動市場」之國家與資本的結盟，而非姚洋所謂的「中性政府」(《二十一世紀》2008年6月號)。「市場強化威權」，則表現為國家汲取能力急劇擴張的「稅收共產主義」和以壟斷性中央企業為基礎的國家資本主義的興起。蕭濱和吳木鑾的論文(《二十一世紀》2008年12月號)對此有深入的討論。

轉軌三十年，中國經驗對斯密 (Adam Smith) 和馬克思的理論都提出了挑戰。中國經濟已非「轉軌經濟」那麼簡單，一種計劃與市場、國家與資本、公有與私營結合的新共產主義經濟模式正在成型。

高力克　杭州

2009.1.10

編後語

在中國大陸，「三中全會」一詞具有特殊的政治意涵。三十多年前，中共中央十一屆三中全會開啟了改革開放的新時代。2008年10月召開的十七屆三中全會同樣如此。人們關注這次會議能否開啟一場新土改，為中國的市場經濟奠定堅實的基礎。

然而，同三十年前的情形類似，這次三中全會的決議並沒有為新土改的走向一錘定音。決議一方面提出農民的土地承包經營權要長期穩定，另一方面提出在不改變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前提下鼓勵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流轉，以促進農業的集約化經營。在會議前後，一場關於新土改的大爭論爆發了。爭論焦點是一個老話題，即農地究竟應該私有化還是集體化。會議之後，爭論的雙方對執政黨關於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的新政策，給出了南轅北轍的解讀。

本期「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三篇文章，試圖幫助讀者了解新土改爭論的來龍去脈。蔡繼明首先系統地梳理中國現行土地制度的弊病，尤其突出了徵地制度中存在的矛盾以及給社會經濟發展帶來的嚴重負面影響(例如土地腐敗案的激增)。在此基礎上，蔡繼明簡要說明了有關土地制度的三派論點，論證了農地私有化的必要性以及公益用地國有化的制度安排。文貫中集中分析了現行農村土地制度的核心弊端，即農民沒有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正是這一自由的缺失，致使廣大的農民不僅喪失了眾多致富的機會，甚至也喪失了尋找致富機會的權利。王偉彬在論證了農地私有化的重要意義之後，把更多的注意力放在了推進私有化的時機和方式等技術性問題。在某種意義上，他的討論可以被視為對農地私有化反對者的一種回應。實際上，反對農地私有化的理據大多是私有化可能會產生的負面社會經濟後果(例如農民出售土地後沒有退路)，因此選擇適宜的私有化路線，也就不單單是一個純技術性問題，而具有戰略意義。

本期的多篇文章同土地制度有關。「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選發了關於老土改的兩篇文章。傳統的思路把新中國建國前後發生的土改解讀為實現農民「耕者有其田」理想的社會經濟運動，然而實際的情形並非如此。更加真實的情形是，土改以暴力的手段，沖毀了中國幾千年來形成的農村土地私有的制度和理念，不僅在內戰期間發揮了促動農民「參軍支前」的政治動員功能，而且還通過社會運動的手段建構了一整套全新的「話語體系」，實現了鄉土中國基層社會組織的重組，為日後的集體化奠定了制度和意識形態的基礎。在「經濟、社會與傳媒」欄目，楊宇振向我們展示了當今中國的地方政府、開發商和行政化的教育體系如何開展大規模的圈地運動，而在這一過程中，農地的集體所有制根本無法保障失地農民應有的權益。

新年新氣象，秉承與時共進的原則，我刊編輯部小幅調整了稿約方針。自現在起，我刊歡迎海內外博客作者將博文投稿，唯希望博客作者在稿件通過之後、刊出之前的時段，能將博文暫且從博客上撤下。

二十一世紀評論

互聯網與中國變遷

互聯網與民主：西方中國網絡研究的政治化

周永明

依照西方人的想像，中國政府在面對互聯網的威脅時一定會竭力對這一「巨獸」加以控制，但注定徒勞無功。稍後西方人不無驚訝地發現，中國政府似乎並沒有被「巨獸」衝擊得潰不成軍，對網絡的掌控看起來彷彿游刃有餘。

短短二十年間，以互聯網為代表的現代網絡技術對人類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生活方式各方面衝擊影響程度的深刻廣泛，可謂無遠弗屆。因此，各學科的學者從各個角度對網絡展開了可以說是同步跟蹤式的研究，範圍之廣、力度之強也是前所未見。根據筆者在美國二十年的觀察，就西方世界對議題的關注度而言，網絡技術可以比肩艾滋病和氣候變化，研究範圍涵蓋了人文、社會科學及科學技術的方方面面，成為當前跨學科的「顯學」。

和身處網絡技術前沿的歐美相比，互聯網要到1990年代中後期才開始進入中國人的日常生活。但幾年的滯後期並沒有妨礙西方對中國互聯網發展的濃厚興趣。幾乎從第一時間起，媒體、學者和政客都爭先恐後地對中國互聯網的發展發表看法。筆者從那時開始就留心西方①的報導和研究，得到兩個印象：一是西方對中國互聯網的關注程度比之歷史上其他傳播通訊技術（電報、電話、廣播、電視、衛星通訊）都更為強烈，從媒體報導的頻率和學術研究的熱度可見一斑；二是西方的研究有很強的政治化網絡技術的傾向，常常預設這一特殊技術具有直接影響政治制度和統治方法的功能，將互聯網和民主視為自然的互助共生體。從這一角度出發，西方將網絡技術和中國的政治變革，尤其是自由化和民主化，從一開始就緊緊地聯繫在一起。

筆者曾經以「巨獸」情結來形容西方對互聯網進入中國的初期反應。一開始，西方將互聯網視為一個具有強大信息傳播能力的「巨獸」，它不受任何等級結構的約束，能夠實現信息傳播的民主化和最大化，是打破媒體控制的有效武器。依照

* 筆者在此對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孟冰純博士撥冗閱讀本文初稿並提出建設性意見表示感謝

西方人的想像，中國政府在面對互聯網的威脅時一定會竭力對這一「巨獸」加以控制，但注定徒勞無功，因為這頭「巨獸」是不可控制的、無堅不摧的。不過，稍後西方人不無驚訝地發現，中國政府似乎並沒有被「巨獸」衝擊得潰不成軍，對網絡的掌控看起來彷彿游刃有餘。於是，中國政府又被描繪成一個控制網絡的「巨獸」，想方設法限制互聯網在中國的發展②。然而，出乎眾人意料的是，短短十年左右，到2008年底，中國網民的人數已近三億人，位居世界第一③；互聯網的發展也的確對中國社會的方方面面產生了巨大的、深遠的、複雜的影響，但影響的範圍、方式和力度絕非眾多西方研究中政治化的技術決定論所預言的那樣簡單④。

這一戲劇性發展讓西方早期的種種烏托邦式的預測顯得貽笑大方。近年來，西方對中國網絡的研究已經超越了這種粗糙的技術決定論，但總的來說，對網絡與中國政治的討論依然是學界和媒體的重點。本文試圖解構剖析這一西方現象，進而對網絡研究的視角走向提出一些觀點。

一　凝視與命題權：中國網絡研究焦點的解析

無論是中國政府頒發有關網絡的條例法規，還是網站的關閉和網絡異議人士的命運，都會受到西方的關注，這種異乎尋常的關注並不是人們對網絡作為一種影響巨大的新媒體的必然反應，而是折射出西方和中國之間一種特殊的權力關係。

互聯網在中國的一舉一動似乎都受到西方的關注。無論是中國政府頒發有關網絡的條例法規，還是網站的關閉和網絡異議人士的命運，抑或是國外電訊傳媒公司在網絡監控上對中國政府的妥協，都會受到媒體的報導和互聯網觀察者的跟蹤和記錄。筆者認為，這種異乎尋常的關注並不是人們對網絡作為一種影響巨大的新媒體的必然反應，而是折射出西方和中國之間一種特殊的權力關係。在這個關係中，中國處於一種被觀察、被凝視的位置。關於觀察位置與權力的關係，福柯 (Michel Foucault) 在《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Discipline and Punish: The Birth of the Prison*) 一書中做過精闢的論述。他指出，通過圓形監獄這種特殊設計，代表國家權力的獄警可以對作為個人的囚犯進行單向的、全方位的觀察和凝視，從而達到控制的目的⑤。西方對中國網絡的關注，正是強勢權力位置的反映。那麼下一個合乎邏輯的問題就是，這種關注的背後又是出於何種動力？

有趣的是，和福柯強調凝視的控制效果不同，西方對中國網絡的關注矛頭直指被視為網絡控制「巨獸」的中國政治制度和政府。由於網絡被視為推進民主的利器，因而中國政府對網絡的控制便被視為必須打破的障礙。這種話語佔據了西方媒體和學界的主流⑥。然而，歷史卻冷靜地反覆宣告這些樂觀想像的盲目性。和以往各種技術相比，網絡似乎更具「民主」特性，這體現在這一技術本身的互動性、非等級性、大眾接觸的便利性和驚人的覆蓋面。這些特徵讓互聯網具有巨大的政治吸引力⑦。不難理解，當一些西方學者將目光轉向中國時，互聯網作為一種與民主制度共生的技術，在威權的政治體制中如何破解和抵制政府對網絡的壓制和操控，自然成為他們關注的中心。

所以說，西方對中國網絡的關注不僅在於它將自己置於凝視者的位置，同時其凝視焦點也充當西方觀念折射者的角色。在中國網絡這個特殊的案例上，筆者

認為西方將其對網絡功能的信任和對理想政治的期待揉合在一起，有重蹈以西方為中心建構他者幻象的危險。薩依德 (Edward W. Said) 在分析西方對東方的認識時曾一針見血地指出，由西方探險家、遊客、學術研究機構以及文人學者的著述和記載組成的所謂「東方學」(Orientalism)，就其本質而言，不過是位於權力中心的西方對東方的一種想像建構，充滿偏見扭曲；然而，這種建構成為歐洲根深蒂固的東方主義的基礎，更成為日後殖民主義的理論依據和行動指南⑧。雖然當前擺在我們面前的民主自由觀念依然閃爍，但從本質而言，以民主自由為依歸的很多話語和東方主義式的審視有共通之處。當然人們不得不承認，當前有關民主的話語依然享有霸權的位置，很難看到這個框架在短時間內有失去合法性的前景。

面對西方政治化的中國網絡研究的事實，我們要做到知其然並知其所以然，才能對中國網絡研究整個領域有一個比較自覺的了解，才能掌握研究的命題權，主動提出研究課題和走向，成為議程設置者。

看清了西方的權力位置和觀念折射，其對中國網絡的關注中心就比較容易理解了。必須聲明的是，筆者在此並不是反對從政治角度對網絡進行研究。研究網絡技術和政治的互動關係本身，當然是網絡研究重要的一部分，筆者從事的研究也和網絡政治密切相關。在上文中，筆者只是以西方對中國網絡的關注為例，對網絡政治研究本身所涉及的政治話語體系做一解構。面對西方政治化的中國網絡研究的事實，我們要做到知其然並知其所以然。只有如此，我們才能對中國網絡研究整個領域有一個比較自覺的了解，才能掌握研究的命題權。事實證明，只有具有命題權，我們才能主動提出研究課題和走向，才能成為傳播學裏所說的議程設置者。

二　網絡民族主義：個案分析

有關中國網絡民族主義的研究是一個很好的說明例子。中國網民在互聯網上表現的民族主義情緒，尤其是對一些重大國際事件的反應，遠至1990年代末亞洲金融危機後印尼對華人的迫害，近到2008年奧運火炬在歐美傳遞因西藏問題受到的干擾，一直受到西方學者的注意，有關專著論文不時出現。實際上，網上 (和網下) 的民族主義各處可見，但為甚麼中國網絡上的民族主義成了西方人關注的問題，而對西方世界中 (包括其網絡上) 的民族主義，他們卻不常提及？掌握命題權此時就顯得格外重要。以美國為例，民族主義現象隨處可見。五歲的兒童一入學前班，首先學的就是「忠誠宣誓」(Pledge of Allegiance)；體育比賽前起立奏國歌；獨立節時全美大大小小城市舉行的遊行和施放煙火；屋前飄揚的、車上貼的、T恤上印的國旗隨處可見；開赴伊拉克、阿富汗的部隊舉行出征儀式時，到處是手握星條旗的送行者。筆者旅美二十年，卻難得聽到美國人用「民族主義」來分析以上現象。

透過表面現象，筆者認為這和美國對民族主義特有的視角密切相關。和中國一樣，在美國的政治語彙中，也有「愛國主義」(patriotism) 和「民族主義」(nationalism) 兩個概念。前者帶有褒義，常被大眾媒體所用。後者指的是公民對民族國家 (nation-state) 的認同效忠，但在美國語境中帶有貶義，常用來指稱類似納粹式思潮和非理性的強烈排外情緒。在這種特定的劃分下，美國人的民族主

義行動被常態化為愛國主義的表現，所以自然而然地脫離了媒體和學術界的視線。而言及中國，西方學者則對兩者不加區別，將愛國主義一概視為中國政府倡導的民族主義的代稱。中國民族主義被他們視為具有巨大潛在危險的情緒。這個例子充分體現了命題權的重要性。西方對中國網絡民族主義的注意，與其固有的思維框架密切關聯。

與此同時，西方觀察中國民族主義還有其特定的視角。在此僅舉兩例。一是「病理學」的角度，其基本論調是因為中國在近代歷遭西方欺凌，心理受到巨創，所以對外界如何對待自己特別敏感，有時會出現過度反應。簡言之，中國民族主義有病理因素，因此西方人很願意教導中國人應該學會用「健康」的心態來對待西方，可笑的是有些自許為世界主義或全球公民的中國人也同聲附和。換個角度思考，這種論調依然折射出西方位於權力中心位置的優越感。直白地說，就是創傷的加害者 (inflictor) 以診斷者自居，掌握定義何為「健康」反應的話語權。另一是「操縱」的角度，西方常常視中國政府為民族主義的操縱者，在幕後揮舞民族主義的雙刃劍，既要利用民族主義達到鞏固統治合法性的目的，又要留心不讓它失控轉而危害自己。這種貌似深刻的論述有一個暗藏的假定，即當代中國民眾都是愚民，沒有主觀能動能力 (agency)，常常被政府操控而變成民族主義的盲從者。很多西方人往往不能理解，相當一部分中國人一方面保持相當強的民族主義立場，但同時又對中國政府的政策，以至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制度給予嚴肅的剖析和批判。

當今中國還需要借助「村村通」工程使廣大鄉村和國家中心區域相連，真正意義上的義務教育剛剛在全國實施，民族歷史傳統儀式還有待進一步闡述發揮。這時來妄議中國民族主義的過度發展，是典型的時間錯位。

要深入了解西方對中國網絡民族主義的關注，還需對民族主義有一般性的了解。可以毫不誇張地說，民族主義是當今世界上最複雜的政治現象之一。它不是單性體，而是包含了許多內容。作為一種社會政治運動，如果從法國大革命算起，民族主義已有兩百多年的歷史。歐美國家領風氣之先，基本上已經實現了運動的終極目標，即建立現代民族國家，並且成功地培育了國民對其民族國家的認同。這個過程漫長且需具備各種客觀條件。對於民族國家認同感的塑造，安德森 (Benedict Anderson) 強調報章和書籍發揮的媒介作用⑨，格爾納 (Ernest Gellner) 看重現代國家教育制度和工業化，史密斯 (Anthony D. Smith) 則強調氏族集團歷史和集體記憶的重要，而霍布斯邦 (Eric Hobsbawm) 等人披露了種種「被發明的傳統」的功用⑩。相較而言，民族主義傳入中國才不過短短百年出頭。要完成向民族國家的轉型，中國不可缺少民族主義。試想，當今中國還處在需要借助「村村通」工程 (道路、廣播、電視) 使廣大鄉村和國家中心區域相連，真正意義上的義務教育剛剛在全國實施，民族歷史傳統儀式還有待進一步闡述發揮的階段，和西方國家相比，中國還有很長的路要走。這時來妄議中國民族主義的過度發展，是典型的時間錯位 (asynchronism)。

民族主義作為一種信念，對外強調國家主權的不可侵犯和各國間相互平等，對內則認為每個公民應享有同等權利和義務。歷史表明，這只是可望而不可及的理念而已。民族主義作為一種大眾動員的手段，常常展現出巨大能量。也許這一點才是讓西方觀察家憂心忡忡的所在，擔心極端、非理性的民族主義會給現有世界帶來破壞性的危險。其實，民族主義本來就很難與理性掛上鈎。

用安德森的話來說，民族主義建立在對一個「想像的共同體」的認同之上，心理的投射和情感的交錯構成其重要組成部分⑪。它既有功利性的目標，又充滿不計較犧牲的激情。正因為此，民族主義用於大眾動員常常十分有效。

西方學者常以網絡上的言論為對象，表達對中國極端民族主義的擔憂，但筆者認為，網絡的出現及中國民眾對信息的了解，恰恰可以減少當代中國民族主義走向極端的可能⑫。筆者稱此為「知情的民族主義」(informed nationalism)。通過對具有濃厚民族主義色彩的軍事網站的個案研究，筆者發現，這些網絡民族主義者一般受過良好教育，熟悉網絡技術，對外部世界(尤其是西方)信息掌握充分，具有獨立思考能力。凡此種種，使得他們很難成為政府簡單的操縱品。實際上，他們使用的分析概念和框架，和西方都有淵源關係，這一點是西方學者經常忽略的。最令人驚訝的是，很多網民對西方愈是了解，愈對西方持批判態度。在某種意義上，中國當代民族主義與西方對待中國的態度密切有關。西方學者如果不改變視角，將很難完全理解當代中國的民族主義⑬。

我們該如何考察層出不窮的新現象？研究者不妨注意一下類似技術的歷史。對歷史的了解不僅讓那些倉促得出的結論失去支撐，而且也可以反襯出西方研究中國網絡的出發點往往出自他們的經驗和視角，和中國實際並不相符。

三　晚清電報：歷史的視角

用「迅猛」兩字形容網絡技術在中國的發展一點也不誇張。我們該如何考察層出不窮的新現象？筆者認為研究者不妨注意一下類似技術的歷史。對歷史的了解不僅讓那些倉促得出的結論失去支撐，而且也可以反襯出西方研究中國網絡的出發點往往出自他們的經驗和視角，和中國實際並不相符。筆者的這個立場也是有感而發。在拙著《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Historicizing Online Politics: Telegraphy, the Interne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一書序言中，筆者提到自己進行晚清電報個案研究的緣起。2001至2002年，筆者在華盛頓的伍德羅．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做了一年研究員。該中心是美國一個中間偏左的智庫，在那裏，筆者不光可以接觸到學者，還能接觸政客和新聞界人士。每當他們得知筆者從事和中國互聯網有關的研究時，幾乎都會問同一個問題：「你覺得互聯網能改變中國嗎？」或「互聯網能幫助中國實現民主嗎？」

筆者發現自己很難給他們一個簡單的回答。這種基於技術決定論的問題本來不值回答，但在當時卻深受媒體甚至學者的認可，成為一個流行的話題。筆者當時的標準回答是：互聯網肯定會讓中國發生變化，但不一定能使中國像你們希望的那樣變化，因為它可以被不同人以不同方式使用以達到不同的目的。舉個例子，電報是現代意義上最早的信息技術，而1905年中國人第一次大規模地使用電報進行政治動員不是為了民主，而是為了抗議美國的排華法案而發起的抵制美貨運動。換言之，中國人當今也可以運用互聯網進行反對美國的民族主義動員。筆者的回答觸及了網絡與民主和民族主義兩個最受關注的議題，但這樣的回答讓當時許多提問者的失望之意寫在臉上。

電報的歷史可以讓人們認識到在具體的社會語境中考察技術的重要性。這一出現於十九世紀中葉的信息技術在美國和中國的歷史軌迹迥然相異。美國傳播學家凱瑞 (James W. Carey) 就電報對美國的影響進行了詳細的考察，認為電報直接導致了通訊社的出現和新聞文體的變化，促成了股票期貨市場的改進，改善了鐵路與遠洋海軍編隊的調度，影響了美國人的時空觀甚至宗教意識。凱瑞還指出，對於這些新現象，應放在當時資本主義和帝國主義的發展這個更寬的框架內加以觀察⑭。離開了大的歷史背景對單個技術進行考察，往往會只見樹木，不見森林。

而在清末中國，凱瑞所舉的電報影響基本上不存在。事實上，從1861年沙俄要求在中國架設電報線到1881年底清政府開通津滬線，光圍繞建還是不建電報線的決策就花了二十年。清政府的拖延，不可簡單歸結為官員的頑固守舊或是民間對電報線破壞風水的恐懼。細讀史料，筆者發現當時決策者的主要考慮圍繞兩字：「利」和「權」，即架設電報線對誰有利？又控制權屬誰？清廷主要擔心的是，若允許外國在中國獨立經營電報，以列強在軍事和技術上的優勢，電報只會讓清廷失利喪權。這種思路決定了清廷堅持不允許外國在中國陸地架設經營線路。今天中國政府在應對互聯網技術面臨的內外環境，和晚清不可同日而語。

和互聯網相似的是，電報對擴大晚清的政治參與有所幫助。一個獨特的現象就是社會精英階層 (能夠接觸這一技術的群體) 通過拍發「通電」(公電) 來公開表達政治觀點和進行社會動員。通電通常指的是用明碼拍發給多個收發者的電報，最終被報刊轉登而擁有眾多讀者。通電是中國特有的政治文體 (political genre)，是當時最先進的技術和古代中國檄文的結合。特別值得強調的是，和當今網絡上流傳數不勝數的「帖子」相比，通電是一種更具權威性的文體。這有多重原因：首先，高昂的拍發費用決定了很少有人會用通電來討論瑣事；其次是因為其內容要受到公眾的審視；再次，通電常常是由多人聯名簽發，增加了它的公信度。最重要的是，通電必須經由報章轉登才能到達眾多讀者，通電內容還要通過報刊編輯的評判。筆者將這幾點稱做「提升權威性」的過程。通電據此成為對重大事件發表嚴肅看法的一種權威性手段⑮。

對於當前相信網絡技術具有促進民主特性的人來說，通電被用來促進君主立憲的事實最具有可比性。然而，廣泛採用通電並沒有使立憲派成功阻止民族主義革命者在武昌起義後迅速成為政治主角。

歷史也證明了這一點。晚清面臨接踵不斷的危機之際正是通電運用最頻繁的時候。筆者發現《申報》中的第一份通電出現於《馬關條約》簽訂後的1895年，當時不願歸附日本的台灣民眾成立「台灣共和國」，並發電清廷大員求援⑯。戊戌變法失敗後，散布世界各地的保皇會成員時常發通電向慈禧太后施壓。在以後的己亥建儲、抵制美貨、鐵路路權風潮等重大事件中，通電被愈來愈廣泛地加以運用；真正的高潮出現在立憲請願運動時期，通電似乎成為運動進行宣傳和組織動員的最重要手段⑰。對於當前相信網絡技術具有促進民主特性的人來說，通電被用來促進君主立憲的事實最具有可比性。然而，廣泛採用通電並沒有使立憲派成功阻止民族主義革命者在武昌起義後迅速成為政治主角。在接下來的幾十年裏，無論是軍閥、國民黨還是共產黨，不同的政治理念並不妨礙他們繼續運用通電來為各自的政治目的服務。事實表明，技術可能性的發揮受制於具體的社會歷史環境，歷史視角有助於研究者更好地了解整個圖景。

四　政府「操控」神話和信息接收語境

西方研究者對中國互聯網的關注除了上述的「民主」、「民族主義」命題外，還有一個常見的「控制」主題，即視中國政府為控制網絡、壓制信息自由流通的「巨獸」。但面對互聯網在中國的飛速發展，西方觀察家又往往難以自圓其說。筆者一直認為，互聯網是中國政府整個媒體政策的一部分，總的趨向是在允許商業化的同時保持政治控制。網絡和廣播電視相比，政府政策並沒有根本區別。而且中國政府對媒體的掌控技巧愈來愈精緻化，從極權時期嚴密的控制演變到現在相對彈性的管治。當然，離西方式的對媒體進行常態化的管理還相距甚遠。限於篇幅，筆者不打算就此話題展開論述。在此想強調的是，中國市場的巨大商機使得通常被視作威權體制挑戰者的私有資本乃至跨國公司，扮演一種矛盾的角色。在中國政府外包 (subcontract) 部分控制責任給商業利益追求者時，潛在的挑戰者往往變成悄悄的合作者⑱。

愈來愈多的中國網民有能力接觸大量信息，美國應該關注的是信息的接收解讀，尤其應該慎思一下為甚麼許多充分知情的中國網民，對西方津津樂道的「自由」、「民主」觀念持懷疑甚至排斥態度。

在2005年底和2006年初，美國媒體廣泛報導了跨國媒體巨頭雅虎 (Yahoo) 、谷歌 (Google) 、思科 (Cisco Systems) 以及微軟 (Microsoft) 旗下的MSN如何屈服於中國政府的壓力，或提供網絡異議份子的上網記錄，或關閉敏感博客，或屏蔽某些搜索結果，甚至提供技術硬件，幫助中國封殺網絡自由。一時間網絡衛士嘩然，群情激憤。美國國會專門為此召開聽證會，更宣稱要制訂針對性的「中國互聯網信息自由法案」，但後來不了了之⑲。2006年3月，筆者應邀在伍德羅．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和國會早餐簡報會就中國互聯網問題做了兩次發言，核心觀點就是：美國不應該將關注的中心只放在信息的自由流通上，擔心中國網民接收不到外部信息；事實上，隨着技術的進步和對網絡熟悉程度的提高，愈來愈多的中國網民有能力接觸大量信息。相反，美國應該關注的是信息的接收解讀，尤其應該慎思一下為甚麼許多充分知情 (well informed) 的中國網民，對西方津津樂道的「自由」、「民主」觀念持懷疑甚至排斥態度⑳。很顯然，把這些網民都視為中國共產黨和政府宣傳機器中的螺絲釘和潤滑油，是非常膚淺的看法。

信息的傳播和解釋是一個雙向流程。信息接收者不是一個被動者，他對接收的信息可以進行選擇和再解釋㉑。筆者作上述發言的目的是要讓美國網絡捍衛者換個視角看問題，反省一下造成中國民眾對西方主流觀念持如此「接收語境」(receiving context) 的自身因素。除了上文提到的中國軍事論壇網民，海外華人留學生也是個很好的例子。由於身處海外，這個特殊華人群體可以享受歐美媒體的「自由」信息，可謂充分知情。但據筆者觀察，許多海外華人對西方媒體持懷疑和批評態度。歐美媒體對中國號稱「客觀」的眾多報導，不僅讓其原有的公正自由光環褪去㉒，還引起華人對西方推介自由、民主、人權這些美好觀念背後真正的意圖產生質疑。2008年奧運火炬傳遞期間西方媒體就西藏問題的報導，引起許多海外華人的憤怒，把這一現象簡單地歸結為中國民族主義高漲顯然是不夠的，把海外華人和留學生的憤怒視為中國大使館的操縱更是荒謬不堪。在這樣的接收語境裏，西方信息在中國網絡的「自由」流通只會收到適得其反的效

果。為此，筆者多次向搞政治學的同行建議，在中國學生和海外華人留學生群體裏開展對比性問卷調查，通過實證性量化研究，檢討他們在信息控制環境(國內)和信息自由環境(國外)中對西方觀念接受程度的差異，以驗證筆者上述的觀察和感受。

五　結束語

本文無意提供一份歐美有關中國網絡研究的詳盡文獻評述。筆者只是結合近年來所做的研究，就西方對中國網絡過度政治化的關注做一反思，對其立場和視角進行解構。西方現有研究中國互聯網的常見命題和視角，是一種強勢權力地位的投射乃至幻象。就這些命題而言，本應從多重角度來審視。歷史視角可以提供比較借鑒，視為當然的結論可以從反向視角加以檢討。研究網絡信息的發送和接收語境同樣重要。

中國網絡的政治化命題會繼續吸引西方和中國學者的注意。在討論民主、民族主義和媒體自由時，西方如果只從單方面出發，不考慮自身因素對中國接收語境的影響，就不可能對中國網絡及其影響有一個全面的了解。

可以想見，西方關注的政治化命題，會在相當長的時間裏繼續吸引西方和中國學者的注意。但在討論民主、民族主義和媒體自由時，西方如果只從單方面出發，不考慮自身因素對中國接收語境的影響，就不可能對中國網絡及其影響有一個全面的了解㉓。與此同時，中國學者研究網絡時，應有足夠的自覺，擺脫先入為主的政治化傾向，不必對西方亦步亦趨。運用西方常用的分析概念研究中國網絡現象時應檢討其適用性㉔。在了解西方命題目的和角度後，中國研究者應注重尋找符合中國網絡大語境的命題和視角。不僅要探討「互聯網如何影響了中國」，而且要關注「中國怎樣影響了互聯網」㉕。唯有如此，才能彰顯網絡發展的中國特色，形成一個命題和視角豐富多彩，具有獨立話語權的跨學科研究領域。

註釋

① 「西方」一詞在本文中是泛指。在討論中，筆者不可能涵蓋所有西方對中國互聯網的研究，而主要以自己比較熟悉的美國為例。

②⑮⑰ Zhou Yongming, *Historicizing Online Politics: Telegraphy, the Interne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2-3; 104-30; 59-130.

③ 據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第23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2009年1月)，www.cnnic.net.cn/index/0E/00/11/index.htm。

④ 參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本期的有關文章。

⑤ Michel Foucault, *Discipline and Punish: The Birth of the Prison*, trans. Alan Sheridan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7).

⑥ 必須指出的是，期望新傳媒技術成為民主的助推劑這種思路早已有之。廣播、電視、衛視的出現，每次都激發了一些人的歡呼，認為從此有了推進民主的技術手段。傳媒大亨默多克(Rupert Murdoch)就曾經認為衛視有助於推翻極權統治，但他後來為了打入中國市場不得不降低調子。

⑦ 西方的各種基金會積極資助有關互聯網和民主的研究。國外的大學裏不光有專門研究互聯網和民主政治的研究所(如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的政治民主網際網路研究所[The Institute for Politics, Democracy & the Internet])，連牛津、哈佛這類持重的老牌名校，也很快成立了互聯網研究機構(如牛津互聯網中心[The Oxford Internet Institute]和哈佛法律學院的博克門社會與網絡中心[The Berkman Center for Internet & Society])。形成反差的是，兩所學校迄今也沒有成立傳播學系。

⑧ Edward W. Said, *Orientalism*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9).

⑨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1983).

⑩ Erne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Anthony D. Smith, *The Ethnic Origins of Nations* (Oxford and New York: Blackwell, 1987); Eric Hobsbawm and Terence Ranger, eds., *The Invention of Tradi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⑪ 參見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特別是"Introduction", 1-7。

⑫ 值得注意的是，「極端」是一個充滿價值判斷的前綴。任何思想或行為被冠以「極端」，都會有幾分負面的含義。所以我們對行使這一「前綴權」的合法性應加以審視。舉個例子，2001年中美軍機在南海相撞，美國網上論壇充滿民族主義情緒的言論。對此，美國的網絡觀察者和研究者自然是視而不見，但他們卻津津樂道中國網絡上的「極端」民族主義。由此可以看出，衡量「極端」的標準是相對的，因評判者立場視角不同而相異。

⑬ 參見Zhou Yongming, "Informed Nationalism: Military Websites in Chinese Cyberspace", *Th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4, no. 44 (2005): 543-62。

⑭ James W. Carey, *Communication as Culture: Essays on Media and Society* (New York: Routledge, 1988)，特別是第八章，"Telegraphy and Ideology: The Case of the Telegraph", 201-30。

⑯ 見《申報》，1895年5月25日。

⑱ 詳見周永明：〈管治私有化與網絡信息接收語境〉，《二十一世紀》，2006年6月號，頁28-33；Zhou Yongming, "Privatizing Control: Internet Cafés in China", in *Privatizing China: Socialism from Afar*, ed. Aiwa Ong and Zhang Li (Ithaca, NY: Con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8), 214-29。

⑲ 美國的政治注意力非常短暫。隨着公眾的注意力又回到伊拉克戰爭等焦點上，「互聯網信息自由法案」的提議也無疾而終。

⑳ 參見Zhou Yongming, "Understanding Chinese Internet Politics", *Asia Program Special Report*,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no. 131 (June 2006), 21-25, www.wilsoncenter.org/topics/pubs/FinalASIA_131.pdf。

㉑ 傳播學中對此已做過深入探討，經典著作有Stuart Hall, *Encoding and Decoding in the Television Discourse* (Birmingham: Centre for Contemporary Cultur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Birmingham, 1973)。

㉒ 也許對信息的不完全了解正是這些光環能夠形成的因素之一。1980年代中國知識份子對西方觀念的廣泛認同是值得研究的個案。

㉓ 當然有關問題，譬如西方應該做些甚麼來改變接收語境，涉及政策層面，已超出單純媒體研究範圍。

㉔ 例如另一個網絡研究者常用的概念是「公民社會」。限於篇幅，本文對此沒有展開討論。

㉕ 此觀點引自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孟冰純博士和筆者的通信，2009年2月25日。

周永明 美國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系副教授

中國互聯網上的民意表達

李 [illegible]

儘管在今天的世界，電視、電台、報刊等傳統大眾傳媒依舊保持着強大的生命力，互聯網的快速成長並沒有如樂觀者先前預期的那樣，徹底顛覆舊有的傳播範式，但也絕不像悲觀者抱怨的，它只是提供了「公共領域」的幻覺①。或許，在歷經數百年發展的西方民主國家，由於公民政治參與的途徑比較廣泛，與選票掛鈎的民意一直倍受重視，互聯網不過是既有媒體和生活方式的補充和延展，「縱欲」的快感並不強烈；但是在中國，由於嚴格管制而長期處於喑啞狀態的各種民間話語和民間力量，突然間借助新的技術手段找到了出口。互聯網遂成為「新人類」在感官疆域中的個體狂歡提供了手段，也為傳統意義上的「本份公民」構建起了互動參與的新平台。

不斷湧流的個人表達不僅以「眾聲喧嘩」②的熱鬧形式挑戰既有的「霸權獨白」，針對焦點事件的公共討論更是以「井噴」之勢，成為網民介入中國現實政治生活的神兵利器。在紛雜的聲音和事件的迷霧中，我們是否可以探究和總結出民意凸顯的新機制？來自網絡江湖的表達意願，究竟如何對現世廟堂的施政產生效果？這正是本文關切的主題。

在西方民主國家，由於公民政治參與的途徑比較廣泛，互聯網不過是既有媒體和生活方式的補充和延展，但是在中國，由於嚴格管制而長期處於喑啞狀態的各種民間話語和民間力量，突然間借助新的技術手段找到了出口。

一　網民：一個新社群的成長

2009年1月，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發布了〈第23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③。報告顯示，截至2008年底，中國網民人數達到2.98億（寬帶〔或稱寬頻〕接入者2.7億），超過了英國、德國和法國的人口之和。縱向比較，網民人數已是1997年10月第一次調查時的481倍，是2003年的3.7倍。互聯網的普及率達22.6%，首次超過21.9%的全球平均水平。

* 本文為教育部重大課題攻關項目「加強和改進社會管理研究」（07JZD0026）子課題之治理機制的部分研究成果，特此致謝。

規模如此龐大的網民人群，從主權國家的戶籍管制和身份識別系統中游離出來了。他們以更加模糊、更加多元的面孔在互聯網上游弋，既可以輕易跨越信息化的領土邊界，又能在瞬間聚集起群情激憤的議事廣場；既可以冷靜理性地表達對單個議題的個人見解，也能快速促成現實世界中的集體行動。「民意在網絡上的現身，不再是噓的一聲，而是轟的一聲；不再是意見領袖振臂高呼，而是陌生人成群結隊。」④在中國，這肯定是史無前例的現象。

對於1970年代以前出生的人來說，網絡更像是外置的技術工具，可以連接，也可以卸除。但1990年後出生的城市年輕一代，幾乎和互聯網一起成長，成為互聯網的「原住民」，上網和日常生活融為一體，難以區隔。網絡社群人口的激增和平民化趨勢，改變了互聯網的傳播模式。互聯網早期的民意表達，帶有較強的知識份子氣質，到2003年「孫志剛收容致死案」引發「新民權運動」時⑤，精英的主導和作用還顯而易見；但到了2007年前後，「新意見階層」崛起⑥，普通網民在更大範圍內自主地問政問責，從重慶「史上最牛釘子戶」、廈門「PX事件」到山西「黑磚窰」，「誰都別想蒙網民」⑦。

對1970年代以前出生的人來說，網絡更像是外置的技術工具，可以連接，也可以卸除。但1990年後出生的城市年輕一代，幾乎和互聯網一起成長，成為互聯網的「原住民」。

我們當然可以用各類統計數據來描繪變動中的網民群體的物理特徵，但依靠某些經驗觀察，也許更能把握這個新社群的特質。和現實世界的社群相比，網民群體的表現往往更具多元化、自組織色彩，因而更富有戲劇效果。

——N重自我的放肆表達

社會學家戈夫曼 (Erving Goffman) 曾經將個體在日常生活中的行為區分為「前台」(劇本規定的角色) 和「後台」(他們真實的自我) 。他深信，人們在前台情境中的自我表演是高度受控的，甚至是刻意營造或設計的。諸多個體的同質表演形成了一個個刻板化的「劇班」。觀眾也一樣，依據主流價值對表演者給出評價，形成另一個觀看的「劇班」⑧。可是，在互聯網中，個體的識別信息被大幅度遮蔽，觀眾群模糊不清，人們面對的是一個複雜、多樣和碎片化的開放世界，傳統的道德標準和參照框架，被淡化為脆弱不堪和變幻莫測的背景。失去某種「社會化」控制的網民，不再需要那麼循規蹈矩地表演和觀看，自然有膽量甚至樂意去展現私密的我、情緒化的我、誇張的我、豐富的我。有一種說法是，現在的網民正像三十年前的農民、二十年前的鄉鎮企業家那樣，自發地、每日每時地釋放着非體制的力量，表達着新的權益要求⑨。

——集體行動的瞬間收放

互聯網上的人際關係相對簡單。在這個通過網線搭建起來的巨型蛛網中，住着太多親切的陌生人，「交流」在這裏成為某種可以隨用隨取的物質。更妙的是，它還設計了一個連線或者脫機的「開關」，使得交往可以隨時展開，也能夠嘎然而止。它擴展了人的群居本性，又不滋長極度親密可能造成的過份憂傷。在這種沒有門牌號碼、沒有科層結構、沒有章程規範的鬆散社群中，網民有社區無單位、有意見無領袖、有集結無紀律。集體行動無需長時間醞釀，沒必要精心組織動員，暴風驟雨說來就來，厚重烏雲說散就散。

——流動空間的蝴蝶效應⑩

互聯網社群的特別之處還在於，網民的意見表達和信息傳播在相當程度上突破了傳統「把關人」的審查，他們把個人電腦變成了公共生活的「介面端」，在

臥室、辦公桌、網吧等「幽暗」處就可以「公開喊話」，也就模糊了公共與私密空間的感知和界線。在這裏，「流動空間」(space of flow) 取代「地點空間」(space of place) ⑪，構建了一個空前巨大的、人人可以置身其中的網絡「輿論場」。愈來愈多的事實證明，在互聯網通達的地方，一件「小事」可能在瞬間就被放大，一個「小地方」的一點「小動靜」，也可能立即就被世界矚目。2008年中國大事頻發、波瀾起伏，互聯網更是無可爭辯地成為信息傳播和輿情匯集的主流媒體。

二　民意表達的傳播機制：三種新途徑

毫無疑問，在一個「喉舌」被控制的國家，互聯網的普及大大改善了公眾表達民意時的被動局面。

從形態上看，中國網民發表與交流意見的主戰場是網絡社區 (BBS, Bulletin Board System)。一份民間調查機構的統計報告顯示，中國擁有130萬個BBS論壇，規模為全球第一；38.8%的網民經常訪問BBS，用戶規模達到9,822萬人⑫。現在中國的BBS按其性質大致可分為三種：一是由政府下屬的傳媒機構主辦的政治性站點，如「人民網」的「強國論壇」、「新華網」的「發展論壇」；二是由商業門戶網站主辦的附屬討論群，如「網易論壇」、「搜狐論壇」(在「百度」網站，網民幾乎可以就任何話題設立專門論壇，平均每天發布新帖多達200萬個) ⑬；三是只做BBS的社區門戶網站，如「天涯社區」、「貓撲網」，以及各類高校BBS等。

傳播效應同樣巨大的是QQ、MSN等即時通訊軟件，它們也是目前中國網絡中最受使用者歡迎的服務。特別是騰訊QQ，註冊用戶達到7億 (不排除一人多號)，QQ群超過3,000萬，最高同時在線用戶超過2,000萬。

作為意見表達渠道的重要補充，個人主頁 (Homepage) 一度是互聯網上最絢麗的風景線之一。但好景不長，多重法規和專項整頓的擠壓使得它們奄奄一息。但從2005年起，博客 (Weblog) 的異軍突起又攪亂了格局。它不但傳承了BBS和個人主頁的大部分功能，而且依託新的技術特徵，表現出更為耀眼的傳播力量。截至2008年底，中國博客作者已經達到1.62億⑭。博客的個人化寫作模式、博客圈的小眾交流模式，以及社會名流實名制博客的強感召能力，都為局部意義上的「去中心、反控制」提供了土壤。政治類博客的興起，以及公民記者的出現，象徵網民偶爾掌握了意見表達的麥克風。

博客的個人化寫作模式、博客圈的小眾交流模式，以及社會名流實名制博客的強感召能力，都為局部意義上的「去中心、反控制」提供了土壤。政治類博客的興起，以及公民記者的出現，象徵網民偶爾掌握了意見表達的麥克風。

可是，紛繁的民意究竟是怎樣在這個網絡平台上表達、擴散，繼而聚集「井噴」的呢？

——熱帖、跟帖、轉帖：匯聚偏好的草根投票機制

必須承認，中國互聯網的信息供應和意見表達還是權力主導、資本合謀，網民只能在權力與資本雙重把關的舊模式中努力突圍。和國家壟斷的「單一喉舌時代」相比，中國傳媒的改革歷史，可以部分地視為權力和資本互相博弈的歷史。十餘年潮起潮落，互聯網先是技術天才和民間財團的天堂，繼而國家權力通過法律和行政手段奪回了信息發布的主控權，但商業資本並未簡單束手就

擒。在非偶然的重大議題傳播環節，意識形態主管機構有條不紊地按照既定套路，先由權力意志篩選過濾，再透過官辦門戶網站傳遞信息，商業門戶網站只能亦步亦趨跟隨發表；不過在非關政治的一般選題上，商業門戶網站擁有較大的自主權，他們毫不手軟，以盡可能吸引眼球的方式捕獲民眾注意力，除了打色情擦邊球外，也很擅長製造民生議程。

和以往傳播機制最大的不同在於，遨遊於信息海洋中的網民未必被權力和資本設置的重心牽引掌控，他們仍可能按照各自的興趣發言評論。當網民的反應達到一定強度時，其意見或情緒就會在更大範圍內引起幾何級數的震動與共鳴。推動這個傳播流程的動力機制主要有三種：

一是BBS的熱帖機制。大型BBS每天自發生產的內容無數，管理者為了吸引用戶瀏覽，設置好首頁或者「置頂」的話題至關重要。但很多時候，編輯沒有足夠信息或能力來判斷網民的閱讀喜好，於是就研發出了依據點擊數和回帖量判斷內容熱門與否的管理程式。當一個話題被不同的網民反覆點擊，或者被許多網民回帖評論，該內容就會自動推送到首頁，從而被更多後來的網民點擊評論。

和以往傳播機制不同，遨遊於信息海洋中的網民未必被權力和資本設置的重心牽引掌控，他們仍可能按照各自的興趣發言評論。當網民的反應達到一定強度時，其意見或情緒就會在更大範圍內引起幾何級數的震動與共鳴。

二是新聞的跟帖機制。儘管門戶網站發表的新聞本身是經過把關的，但對網民發表讀後感則控制鬆弛。在沒有人為干預的情形下，跟帖的多寡與網民的關注度明顯相關。跟帖不單是網民對新聞的簡單態度和評議，它還可以相互取暖，可以不斷追問，可以諧謔現實，可以一針見血，可以表達訴求，可以呼喚正義。跟帖呈現出的民意，貌似散亂，卻顯然更接近真實世界的原生態，它還在無意中聚集了「散戶」的偏好，彰顯了草根抱團的力量。2003年開新聞跟帖風氣之先的「網易」網站幾年後向網民致敬，其創意標題就是「無跟帖，不新聞」。該網站還公布說，2008年他們總共發布了2,397,339條新聞，卻收穫了41,658,635條跟帖⑮。

三是「螞蟻搬家」的轉帖機制。互聯網緩解了網民的信息飢渴，但也製造了無數噪音，造成了信息超載的巨大焦慮。轉帖並不是簡單複製，而是不同背景的人對不同信息和意見的個性化篩選和再傳播。一些可能引起讀者興趣的內容，很快就會被無數新聞門戶、專業網站、社區BBS、興趣小組、聊天室、個人博客轉載。這種機制還使得政府有關部門監管內容的威力大大削弱：在此地被刪除的意見，在更多的別地倖存。一傳十、十傳百的古典交頭接耳模式，借助信息技術無損耗低成本的「群發」功能，在很短時間內就能將事件或意見傳遞到廣闊且縱深的地帶。

熱帖、跟帖和轉帖，形式有別，功能各異，但其發揮作用的核心原理，卻十分接近民主社會中的投票模型。單就個體網民而言，其每一次點擊、回帖、跟帖、轉帖，其效果都小得可以忽略不計；網民在這樣做時，也未必清楚同類和同伴在哪裏。但就是這樣看似無力和孤立的行動，一旦快速聚集起來，孤掌就變成了共鳴，小眾就擴張為大眾，陌生人就組成了聲音嘹亮的行動集團。此前風靡全國的《超級女聲》選秀活動，其實也是借助這樣的草根投票，改變了「精英認證精英」的小圈子權力結構，獲得了巨大的商業成功。事實上，互聯網草根投票所表現出的民意取向，確有可能迴異於精英自以為是的判斷；其聚合爆發出的能力，偶爾也會改變信息市場的力量對比，進而改寫事件的結局。

——話題、詞語、故事：推波助瀾的怨恨表達機制

除非有權力和資本的強力推動，否則單純的意見表達在互聯網的海量內容中很容易湮沒無聞。對於網民而言，只有依託於爆炸性的事件載體，上演一次次「人民輿論戰爭」，才可能觸動既有的威權體系。仔細觀察互聯網年年出現的熱點事件，其誘發和快速擴散往往和三個因素有關：持續熱烈的話題、出人意料的詞語、一波三折的故事。

網民對公共生活的關切，表現為某些話題的經久不衰。這些話題涉及「民族」、「民權」、「民生」三大領域。刺激民族情緒的中西對抗，只要有人稍加引導，就能啟動集體抗爭；官家仗勢欺人、執法不公，或者資本豪強對貧弱者的直接蔑視與挑釁，也能迅即煽動大眾的怒火；事件一旦涉及教育負擔、醫療保障、住房價格、環境保護、食品安全等領域，由於事關民眾生活幸福，民意擴散自在情理之中。

對呆板官方話語的反抗，表現為互聯網的超級語文能力。幾乎每一個社會熱點都會導致一個網絡流行語的產生。從「很好很強大」到「很黃很暴力」再到「很傻很天真」，網絡流行語各領風騷數十天，你方唱罷我登場。這些詞語一旦脫離事件背景，恐怕無人明白其奧妙。

幾乎每一個社會熱點都會導致一個網絡流行語的產生。從「很好很強大」到「很黃很暴力」再到「很傻很天真」，網絡流行語各領風騷數十天。2008至2009年，「打醬油」、「俯臥撐」、「躲貓貓」被網民譽為「中國武林三大頂尖絕學」。

為了說明詞語的生產模式，筆者以一組新近大熱的新詞略做解釋。2008至2009年，「打醬油」、「俯臥撐」、「躲貓貓」被網民譽為「中國武林三大頂尖絕學」，三個詞分別來自三個事件。

2008年初，香港影星陳冠希深陷「艷照門」事件，網民樂陶陶地上載欲望，下載權利。廣州電視台採訪一位市民，詢問他對此事的看法，這位市民說：「關我鳥事，我出來買醬油的。」⑯非主流的回應、戲劇化的對撞效果，激活了中國網民在南方雪災中幾被凍僵的沉重心情。只在短短幾個小時，「打醬油」就席捲互聯網。

2008年7月，貴州省公安廳針對「甕安6.28嚴重打砸搶燒突發性事件」召開新聞發布會。發言人介紹說，在當事人李樹芬溺水之前，與其同玩的劉某曾制止過其跳河行為，見李心情平靜下來，劉「便開始在橋上做俯臥撐，當劉做到第三個俯臥撐的時候，聽到李樹芬大聲說『我走了』，便跳下河中」⑰。敍述的豐滿程度和離奇程度「雷倒」了網民。不到一晚，「俯臥撐」一詞紅透大江南北。

2009年2月，雲南一個因盜伐林木被拘捕的青年，在看守所內受傷送院，幾天後死亡。警方稱其受傷致死的原因是放風時和獄友玩「躲貓貓」(南方方言，意為捉迷藏) 撞在牆上⑱。「躲貓貓」竟然成為死亡遊戲，網民不得不奔走相告。

詞語帶來的表達快感，不過是事件快速傳播的表面現象。值得進一步追問的是，為甚麼是這些故事，而不是別的故事被網民選擇性傳播？個案分析的結論是，瀰漫在民間社會的怨恨情結，可能才是傳播擴散的真正溫牀。

中國改革在累積可觀物質成就的同時，也激化了社會的多層面緊張與衝突，這種朝野之間時刻緊繃的「道德緊張感」，尤其突出地表現為官與民的對立、富與貧的敵意、西方列強與民族悲情的碰撞。在這幾組矛盾中，相對弱勢的「民」、「貧」與「本民族」，很容易被特定事件點燃起義憤情緒。在「俯臥撐」和「躲貓貓」事件中，網民對政府描繪的「真相」嚴重置疑，折射出政府公信力的塌

「躲貓貓」事件反映出網民對政府描繪的「真相」嚴重置疑

陷；而「打醬油」事件中，「醬油男」以消極迴避的方式來反抗政治化的道德訓導，也契合了網民的不合作心態。此前的「寶馬撞人案」是貧富衝撞，而「反日遊行」、「反藏獨抵制法國貨」等事件，則承載着民族主義悲情。

群體的怨恨是一種特殊情感體驗，它因無法或無力跨越因比較而產生的差異鴻溝，一般只能在隱忍中持續積蓄怨意，或心懷不甘，或忍氣吞聲、自怨自艾。無權勢的網民，要釋放道德緊張，紓緩怨恨情緒，一種廉價的精神勝利法就是聚焦於此類事件，完成一次「想像的報復」。

網絡流行詞語帶來的表達快感，不過是事件快速傳播的表面現象。值得進一步追問的是，為甚麼是這些而不是別的故事被網民選擇性傳播？個案分析的結論是，瀰漫在民間社會的怨恨情結，可能才是傳播擴散的真正溫牀。

就傳播效果而論，就像販賣「美麗」的人需要載體，比如化妝品和時裝；試圖發洩「怨恨」的人也一樣，這載體通常是一系列的「故事」，最好是「感情豐富情節曲折高潮迭起」的故事⑲。零成本的故事傳播、慷慨激昂的道德指控、探究真相的遊戲趣味，使得這種期頤「正義凱旋」的怨恨表達，瀰漫成極有聲勢的深度動員。

——人肉搜索、惡搞、山寨：大眾狂歡的消解權力機制

人肉搜索、惡搞和山寨，極具中國特色，把「無權者的反抗」發揮到淋漓盡致。略有差別的是，人肉搜索帶有強烈的進攻和問責性質，惡搞和山寨則以戲謔的姿態表達消解意義和嘲弄主流價值的防禦意圖。

在2006年的「虐貓事件」和「銅須門事件」後，人肉搜索技術成為民意釋放的極端方式，「宜將勝勇追窮寇」，不達目的不罷休。所謂「人肉搜索」，其實是一種充分動員網民力量，集中網民注意力，讓每一個網民都充當福爾摩斯角色的網絡行為⑳。它已被用來作為懲罰婚外情、家庭暴力和道德犯罪的強大工具㉑。搜索者當然也利用傳統的「谷歌」(Google)、「百度」等檢索工具，但更重視在大型網絡社區發布「搜索令」，向知情者徵集線索。發掘出來的每一個細節都被無數匿名檢察官、高級神探、思想先鋒，以及長舌婦細細探究，反覆咀嚼。互聯網在這裏不僅提供了超強的資訊檢索能力，還串連起無所不在的目擊證人。

針對政府官員的人肉搜索至少可以追溯到2004年的深圳「妞妞事件」。最新的幾起典型案例是陝西周正龍偽造華南虎照事件、深圳海事局林嘉祥涉嫌猥褻女童事件、南京市江寧區房產局局長周久耕抽名煙戴名表事件。

人肉搜索的狂熱激情，不能填充日復一日的平凡生活；網民還需要更輕鬆的減壓方式來打發平常時光，惡搞和山寨先後成為互聯網流行的行為藝術。「芙蓉姐姐」毫無理由的自戀與自誇，帶動了互聯網的真人秀惡搞開端；2006年起，胡戈將陳凱歌的大製作電影《無極》重新剪輯為《一個饅頭引發(起)的血案》，則掀起了視頻惡搞的集體狂歡；2009年伊始，中國政府掀起「整治互聯網低俗之風專項行動」，網民群起「響應」，號召給西洋裸體名畫穿上衣裳；而表達怒氣的「國罵」也以諧音隱語重裝上陣，隨着視頻《馬勒戈壁上的草泥馬》以及童聲合唱《草泥馬之歌》，在互聯網的天空到處飄蕩。惡搞運動開闢的反偶像和反美學的奇異道路，被人表揚為：它是人民冷嘲熱諷的解構姿態，是人民喜聞樂見的文藝批評，是人民平凡有趣的精神追求㉒。

而「山寨」一詞，也從商業領域的「山寨手機」、「山寨數碼產品」，演化到文化層面的「山寨明星」、「山寨春晚」、「山寨百家講壇」。文化評論者朱大可指出，「山寨文化」是後威權社會的必然產物，是民眾獲得話語權之後的一種社會解構運動。「山寨精神」的價值在於，它通過顛覆、戲仿、反諷和解構，在一些局部的數字虛擬空間裏，實現了民眾對自由的想像㉓。

當下，經由互聯網改進和強化的民意表達機制，既可以在擴散中聚焦，也能夠在聚焦時擴散：民眾的意見和情緒不僅穿越地域管制界限大面積傳遞，還能繞過官僚制的層層阻隔，以事件或議題聚焦的形態直接向更高層施壓。

三 「逼官」壓力下的政府應對：保壩分洪

從道理上說，即便民眾並不握有選票，要實現執政的最大收益(社會和諧、長治久安)，政府也應對民意保持必要的敬畏。問題是，在較長時間裏，既沒有新聞自由，也沒有結社權利的中國民眾，很難真實表達個體意願；更不要說將分散的、多元的、底層的意願匯聚起來。政府猶如一隻巨無霸恐龍，對外部環境變化缺乏清晰感知，對民眾訴求的強度也無法正確判別。當下，經由互聯網改進和強化的民意表達機制，既可以在擴散中聚焦，也能夠在聚焦時擴散，就像在恐龍的軀體上加裝了多個信息傳感器：民眾的意見和情緒不僅可以穿越地域管制界限大面積傳遞，還能繞過官僚制的層層阻隔，以事件或議題聚焦的形態直接向更高層施壓。

2008年6月20日，胡錦濤在視察《人民日報》社時，通過「人民網」的「強國論壇」與網友在線交流，指出「互聯網已成為思想文化信息的集散地和社會輿論的放大器」，「通過互聯網來了解民情、匯聚民智，是一個重要的渠道」㉔。此前，湖南省委書記張春賢在網上給民眾拜年，廣東省委書記汪洋召集網民座談會，公開歡迎網民「拍磚」。作為一種制度化的舉措，各個層級的政府都設立了專門機構，以便收集信息、編輯互聯網輿情報告，供決策者參考。

面對洶湧民意，官僚系統的應對行為也在小心調整。早在2003年，瀋陽黑社會頭目劉湧被判死緩，後最高人民法院迫於輿論壓力，改判死刑。晚近以

來，類似的案例更加頻繁出現，政府的反應也愈來愈快。前述被網民人肉搜索的周正龍被判刑，林嘉祥被撤職，周久耕被立案查處。甚至可以說，像山西礦難、黑磚窰奴工、河北三鹿奶粉案等導致多位重量級官員落馬的「問責風暴」，都和互聯網傳遞出的民意壓力顯著相關。

2009年2月，「躲貓貓」事件引發網絡熱議後，雲南省宣布遴選網民及社會人士組建「調查委員會」前往事發地實地調查。省委宣傳部副部長解釋說，以前面對這種公共輿論事件時，常規的做法有四種選擇，一是「拖」，二是「堵」，三是「刪」，四是「等」，但是現在已有走向公開、透明的決心㉕。

政府正視民意，一方面表明「以人為本」的治國理念並非純粹套話，另一方面也顯示當局對合法性危機的感受與日俱增。民意對政府行為改變的直接促動，可能來自三個方面：一是打破了政府的獨家報導和真相解釋權，提供了更豐富的事件內幕和解讀視角；二是將具體事件置於陽光之下，民眾不僅追問，上級政府也被迫行使監督權，採取挽救「臉面」的斷然行動；三是政治家重長遠與官僚系統謀眼前的價值衝突，以及官場內部的權力爭鬥，也為民意贏得了斡旋空間。當然，政府的妥協讓步，還不是制度設計的必然結果，更多的仍然是機會主義的權衡。接納民意的溫軟身段與控制輿論的強悍面目一併呈現，才是這個轉型時期政府行為的常見選擇。

和經濟部門的績效考評取向不同，各個層級的部門都傾向於採取保守的管制行動。宣傳主管很難證明自己的成績，但容易被人發現疏漏、抓住把柄。在愈來愈大的問責風險下，對飄忽的民意保持戒備，是官員理性權衡的選擇。

在現有的傳播環境下，政府當然明白掌控一切或者隱瞞一切皆不可能，現實主義的應對策略就是分清輕重緩急。如果將民意比喻為水壩，那麼，政府的首要目標是保護大壩，防止潰堤。在水位居高不下時，對優質堤段(國家媒體)以紀律約束嚴防死守，對外包堤段(商業門戶)靠利益制衡要求配合，對零散工程(民間社會)則選擇性容忍，或者選擇性打壓。在議題認同度較高(如奧運、反藏獨)的有利時機，還要把握時間，即時卸閘分洪。

事實上，只要體制不變，各個層級的意識形態部門都會傾向於採取保守的管制行動。和經濟部門的績效考評取向不同，宣傳主管很難證明自己的成績，但很容易被人發現疏漏、抓住把柄。在愈來愈大的問責風險下，對飄忽的民意保持戒備，是「在其位、謀其政」的官員理性權衡的選擇。

限於篇幅，本文並未討論民意表達中的群體極化等躁狂現象；官員機會主義的應對模式，也還有待實證檢驗。現狀的不合理處很容易從外部看出，但社會究竟需要甚麼樣的新規則，卻是一種內嵌於具體時空、具體情境中的知識，不容易看清楚。如果承認邊際改進的正面價值，我們或許應該對中國互聯網帶來的變遷，給予積極的評價。

註釋

① 薩維尼(Heather Savigny)著，張文鏑摘譯：〈公眾輿論、政治傳播與互聯網〉，《國外理論動態》，2004年第9期，頁39-43。

② 胡泳：《眾聲喧嘩——網絡時代的個人表達與公共討論》(南寧：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③⑭ 報告全文見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網站，www.cnnic.net.cn/uploadfiles/pdf/2009/1/13/92458.pdf。
④ 王怡：〈網絡民意與「程序正義」〉，《中國新聞周刊》，2004年1月19日。
⑤ 秋風：〈新民權運動年〉，《中國新聞周刊》，2003年12月22日。
⑥ 周瑞金：〈喜看網絡「新意見階層」的崛起〉，《南方都市報》，2009年1月2-3日。
⑦ 胡傳吉：〈2007中國網絡年鑒：誰都別想蒙網民〉，《南方都市報》，2008年1月13日。
⑧ 戈夫曼（Erving Goffman）著，黃愛華、馮鋼譯：《日常生活中的自我呈現》（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第一、二章。
⑨ 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中國互聯網網民報告（2008）〉，載汪向東主編：《中國網情報告》，第一輯（北京：新星出版社，2009），頁3。
⑩ 蝴蝶效應（The Butterfly Effect）是指在一個動力系統中，初始條件下微小的變化能帶動整個系統的長期的巨大的連鎖反應。形象的說法是，蝴蝶在熱帶輕輕扇動一下翅膀，遙遠的國家就可能造成一場颶風。
⑪ Manuel Castell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Information Age", in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Reader*, ed. Frank Webster et al.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4), 138-49.
⑫ 祝華新、單學剛、胡江春：〈2008年中國互聯網輿情分析報告〉，載汝信、陸學藝、李培林主編：《2009年中國社會形勢分析與預測》（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280-99。
⑬ 季明、李舒、郭奔勝：〈網絡推手們為何要主動見光？〉，《瞭望新聞周刊》，2008年6月30日。
⑮ 駱軼航：〈無跟帖，不新聞：網聚跟帖的力量〉，《第一財經周刊》，2009年1月20日。
⑯ 事件相關報導以及該詞語的擴散應用，參見百度百科「打醬油」條目，http://baike.baidu.com/view/1601934.htm。
⑰ 錢真：〈甕安事件調查：刑事案件如何演變為群體性事件〉，《中國新聞周刊》，2008年7月9日。
⑱ 詳情可參見新浪網專題：「雲南官方邀網友調查躲貓貓事件」，http://news.sina.com.cn/z/ynduomaomao。
⑲ 都是騙銀地：〈「俯臥撐」背後的經濟學〉，2008年7月3日，參見http://huajiadi.spaces.live.com/?_c11_BlogPart_BlogPart=blogview&_c=BlogPart&partqs=amonth%3d7%26ayear%3d2008。
⑳ Xujun Eberlein, "Human Flesh Search: Vigilantes of the Chinese Internet", *New America Media*, 30 April 2008, http://news.newamericamedia.org/news/view_article.html?article_id=964203448cbf700c9640912bf9012e05.
㉑ Hannah Fletcher, "Human Flesh Search Engines: Chinese Vigilantes That Hunt Victims on the Web", *Times Online*, 25 June 2008, http://technology.timesonline.co.uk/tol/news/tech_and_web/article4213681.ece.
㉒ 引自百度百科對「惡搞」的解釋，參見http://baike.baidu.com/view/4337.htm。
㉓ 朱大可：〈「山寨」文化是一場社會解構運動〉，《時代周報》，2009年1月14日。
㉔ 胡錦濤：〈在人民日報社考察工作時的講話〉，《人民日報》，2008年6月20日，參見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4/7408514.html 。
㉕ 相關報導參見〈滇省委宣傳部副部長伍皓等就「躲貓貓」事件答疑網民〉，2009年2月22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09-02/22/content_10869933.htm。

李永剛 南京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副教授

中國網民的意識形態與政治派別

宋曉 楊仁和

網絡BBS (Bulletin Board System) 論壇作為中國大陸網民政治討論最為集中的公共空間，對社會政治事件的持續關注和熱烈討論已經成為不可忽視的輿論力量。在網絡討論中出現了諸如「小左」、「右憤」、「五毛」和「網特」等群體身份標籤。「小左」、「右憤」顧名思義，不難理解；「五毛」被網友認為是政府僱用的網評員，試圖引導網絡輿論，據說發一帖能得五毛人民幣，故得此貶稱；「網特」是網絡特務的簡稱，被網友用來指稱受僱於境外反華勢力的網絡活躍份子，以詆毀中國政府和中國形象為目的，頻繁發帖子旨在引導網絡輿論。以上各種身份標籤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網民對於政治意識形態角力的敏感度，而網絡上出現大量的歷史翻案帖子則更讓我們無法不去追問：歷史上的左右意識形態是否仍然影響甚至主導着目前的網絡政治討論？在新的時代語境裏，中國左右意識形態的論爭如何反映在網絡政治討論之中？

網絡BBS論壇是中國大陸網民政治討論最為集中的公共空間，在網絡討論中出現了諸如「小左」、「右憤」、「五毛」和「網特」等群體身份標籤，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網民對於政治意識形態角力的敏感度。

對互聯網政治論壇的深入研究，首先應該了解這些論壇內存在的政治派別。因此，本文以「政治意識形態」這個概念為切入點，採用內容分析的方法，對中國最有影響力的「強國論壇」(簡稱「強國」) 和「貓眼看人」(簡稱「貓眼」) 這兩個BBS論壇進行考察，旨在描繪網絡BBS論壇政治討論中派別劃分的全貌。

一　意識形態與中國網絡

「意識形態」(ideology) 一詞最早用來指一門新的「觀念的科學」，後來馬克思擴展了這個概念，認為「意識形態是一種觀念體系，它表達的是統治階級的利益以幻想的形式代表階級關係」①。隨後，「意識形態」在概念化的過程中逐步擺脫

* 本研究論文是北京大學楊伯溆教授主持的國家社科基金課題「互聯網和手機對中國社會生活與政治生活的影響研究」(項目編號：07BXW025) 系列成果之一。李景鵬教授對本論文的理論視角頗多啟發，安珊珊、方偉、朱葫、高寧虹、魯力、滕曉彥和黃莉參加了本論文的數據搜集工作，王娟為本論文提供了寶貴的修改意見，在此一併致謝。

了單一的負面涵義②，其中希爾斯 (Edward Shils) 的闡釋更符合人們日常生活中對它的理解，即「形形色色的對人、對社會以及同人與社會相關的宇宙的全盤性認識和道德信仰類型中的一種」③。而「政治意識形態」則常被用來指一組解釋社會應當如何運作的觀念與原則，並且提供了某些社會秩序的藍圖。通常一種意識形態包含了關於政府的最佳形式 (如民主、神權政治) 和最佳經濟體制 (如資本主義、社會主義) 的理念，可以通過所處政治光譜中的位置 (如左、中、右等) 來確認④。

「左」與「右」的政治劃分可以追溯到法國大革命時期，「左」代表了主張民主、自由的激進派，而「右」則代表了相對保守的保皇派⑤。隨着社會的變遷，「左」與「右」的分野發生了巨大的變化。一般而言，右派反對有意識的政治、經濟和社會變革，而左派則熱衷於此⑥。波比歐 (Norberto Bobbio) 曾強調，「左」和「右」從來都不是絕對的詞彙，而是在不同的國家和時代中不斷演變。他認為唯一區分「左」、「右」的有效差別是對「平等」的態度：左派強調平等的結果，而右派則保護平等的機會和強調人與人之間內在的不平等⑦。此外，自由市場與國家干預、工人的優先利益，以及自由與保守等標準都曾用於不同國家或社會的政治光譜劃分。從十九世紀早期開始，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逐漸成為「左」與「右」最重要的政治分野。然而，這些在西方社會歷史環境中產生的概念與標準到了中國同樣也發生了變化，並且不可避免地在吸收和借用的過程中融合了本土的內涵。

改革開放以來，由於自由主義經濟學在中國的話語體系中取得了合法地位，自由主義思潮開始復蘇。隨着全球化時代的來臨和國際格局的變化，中國新左派開始崛起，並與自由主義展開爭論。

(一) 左右意識形態的演變與分化

中國左右意識形態的分野深深植根於追求現代化的過程中，從西方引入又在自己的土壤裏發展演變。從晚清至中共建國前，知識份子在擺脫殖民統治的抗爭中自西方引入了兩種完全不同的政治思潮——美國進步主義⑧和馬克思主義，以引發變革來實現其強國理想。這兩種來源於新文化運動與五四運動的意識形態逐漸出現了分化。正如顧昕所說，「五四」本身的多元性為不同的社會群體遺留下不同的資源，因而能夠成為中國意識形態競爭市場中公認的符號硬通貨；知識份子對「五四」精神之真諦的分歧逐漸演變成為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對立⑨。在此後的國共兩黨爭奪合法性的鬥爭中，意識形態衝突又逐步演變為三民主義與馬克思主義、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對立。

中共建國後，左翼政治確立了其正統地位，並在文革期間達到了頂峰。改革開放以來，由於自由主義經濟學在中國的話語體系中取得了合法地位，自由主義思潮開始復蘇。與此同時，隨着全球化時代的來臨和國際格局的變化，中國新左派開始崛起，並在1990年代中後期與自由主義展開了一場爭論。自由主義作為中國右翼的主要力量，其特徵主要體現在：強調個人的權利和自由；主張法制；支持市場經濟；贊成對政府權力的制衡⑩。而中國新左派則繼承了西方新馬克思主義的思想資源，並強調對現代性和全球化的批判，「呼籲重新檢討中國尋求現代性的歷史條件和方式，將中國問題置於全球化的歷史視野中考慮」⑪。

朱學勤歸納了中國新左派與自由主義存在的三個主要分歧，即對於基本國情的判斷，對社會問題的判斷和對於社會問題的診斷⑫。徐友漁則進一步概括了

二者的分歧，認為主要從七大問題上展開：⑴ 市場經濟與社會不公；⑵ 全球化和加入世貿組織；⑶ 關於中國國情；⑷ 如何看待大躍進、人民公社、文革等；⑸ 如何看待1980年代的思想解放運動和五四新文化運動；⑹ 中國的現代化；⑺ 與極端民族主義立場有關的一系列國際問題⑬。自由主義者認為只有實行政治體制改革、建立法制社會，並以此來制衡權力、規範市場經濟才是解決中國問題的出路；而新左派認為中國的問題已經轉換成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危害⑭。儘管這場爭論已經平息，但「左右之間的意識形態之爭卻始終主導着思想界的進深與新變」⑮。

中國左派政治譜系中還存在「老左派」與「新左派」之分。老左派主要由「忠誠於國家體制、以正統的馬列毛為理論資源的知識份子組成」⑯。甘陽認為，二者的主要區別在於老左派使用的是傳統的馬克思主義語言，而新左派則使用源自西方社會科學的語言⑰。就目前網絡上活躍的左派言論來看，老左派與新左派構成了左派的主流。

民族主義在1990年代的復興與互聯網緊密聯繫在一起。1999年，隨着一系列國際大事件的發生，中國的民族主義情緒空前高漲。「人民網」在此背景下建立了「強國論壇」，網絡BBS言論迅速活躍起來。

(二) 中國網絡政治派別的劃分

中國的網絡政治派別和民族主義密切相關，而民族主義在1990年代的復興也與互聯網緊密聯繫在一起。1999年，隨着一系列國際大事件的發生⑱，中國的民族主義情緒空前高漲。《人民日報》下屬網站「人民網」在此背景下建立了「強國論壇」，網絡BBS言論迅速活躍起來，有人更把「強國」的建立看作是「網絡民族主義」活動固定化的標誌⑲。2002和2003年在中國和日本間發生的一些事件⑳，促使更多的反日言論和情緒出現在互聯網上，掀起了新一輪的民族主義高潮。

在中國，「民族主義」的含義一直與「愛國主義」相混淆。我們通常所說的中國民族主義指的是在「中國與西方」、「國內與國外」的範式下，強調「獨立、統一和強大的中國」的意識形態㉑。由於新左派與民族主義者同樣用「美國霸權主義」來解釋許多問題，而且都傾向於支持一個強大有效的新專制政府，因而在網絡BBS政治討論中，中國民族主義也被認為是左派中的一支。但民族主義意識形態實際上還包括了歷史上「漢與少數民族」衝突背景下的漢民族主義和少數民族主義，並存在於中國地域差異的文化認同中㉒。由於它們與中國民族主義在國家統一的問題上相悖，而某些觀點又暗合了西方獨立、自由的政治意識形態，所以常被網友劃歸為右派。

近幾年來，中國在文化領域掀起的「讀經熱」、「官祭孔子」等傳統文化思潮的回復在網絡上也十分引人關注，有人把它稱之為「文化保守主義」㉓。很快，對於新儒家欲與自由主義相結合的趨勢引起了眾多爭議。有人認為，現代新儒家旨在復興儒學，實現它的「現代性轉換」。但現代社會以自由、平等為基本特徵，秉承宋明理學的現代新儒家在精神氣質上卻並非如此㉔。徐友漁也表示現代民主不可能從儒家那裏開發出來，因而認為「政治儒學」不可取。但他肯定了「文化儒學」大有前途，問題是需要區別：「讓我們每個人都有君子之風，彬彬有禮，還是在制度上搞儒家那一套君君、臣臣、父父、子子」㉕。由於文化保守主

圖1　中國網絡政治派別劃分概念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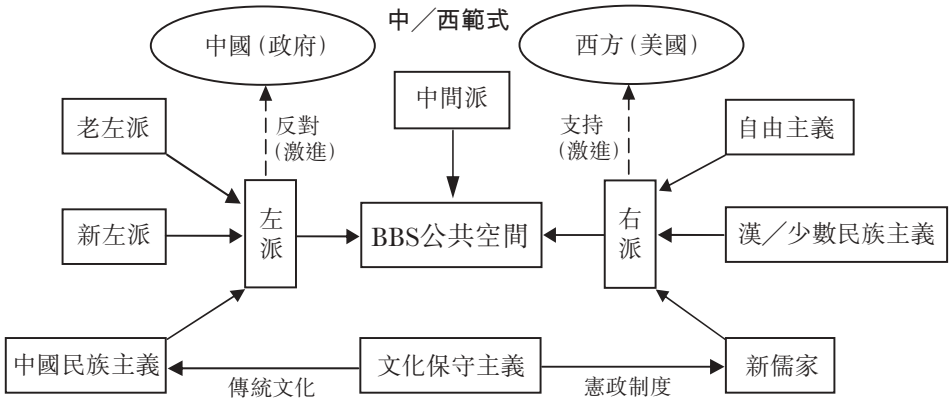

義思潮打破了左、右派二元對立的關係，在目前的網絡政治劃分中並不能簡單將其歸入「左」或「右」的陣營中。正如秦暉所說，在對待儒家和傳統文化的態度上，如何定義「傳統」顯得十分重要㉖。的確，作為對中國文化傳統的珍視，以新儒家為代表的文化保守主義與自由主義有着共同的價值，而在制度層面，二者又不可避免地存在緊張關係。

到此，我們已經對目前網絡中出現的幾種主要意識形態和派別劃分進行了梳理。為了更好地符合當前的社會歷史背景與網絡政治討論的語境，我們以網民較為傾向的「左」與「右」的劃分，通過圖1展示中國網絡政治派別劃分的相關理論路徑。

這就是說，網絡政治討論中出現的左右派別劃分不僅與中國歷史上政治意識形態的鬥爭與演變密切相關，同時也因應當前社會政治領域所發生的重要事件而被賦予了新的內涵。這其間，網絡公民政治參與所扮演的角色顯得愈加重要，新的媒介技術環境下政治輿論的形成與意識形態的衝突密不可分。

網絡政治討論中出現的左右派別劃分不僅與中國歷史上政治意識形態的鬥爭與演變密切相關，同時也因應當前社會政治領域所發生的重要事件而被賦予新的內涵。網絡公民政治參與所扮演的角色顯得愈加重要。

(三) 網絡政治參與

大眾媒體的發展使許多傳播學者和社會理論家把對意識形態的考察聚焦於大眾傳播的過程中。在媒介功能與效果研究中，制度、機構和黨派意識形態是如何通過大眾媒體形成輿論從而對公眾產生影響，一直吸引了大量傳播學者進行實證研究，而批判社會學家則在意識形態與媒介關係的研究中做出了更重要的理論貢獻。其中，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霸權理論」就曾對統治階級如何利用大眾媒體進行意識形態運作從而行使文化霸權的問題進行過論述㉗。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則批判了國家與商業意識形態對「公共領域」的重新封建化。他尤其強調了在媒體參與下，公共空間的平等進入、觀點的碰撞，以及批判的理性辯論對於良性的民主政治的重要性㉘。

的確，大眾媒體 (如報紙、廣播、電視) 的單向傳播的技術特徵使其更容易被權力精英操控，而互聯網由於其所具有的公共空間和雙向傳播的技術特徵，

有別於一般大眾媒體，使不同聲音相對平等開放地展示成為可能。這給我們提供了與以往不同的機會來考察不同利益集團所代表的意識形態，在輿論形成與傳播過程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隨着「虛擬社區」的發展，一系列圍繞互聯網的爭論在二十世紀末逐漸展開㉙。樂觀派學者認為互聯網已經為信息、辯論和參與製造了一個新的公共領域和空間，它包含了可能鼓舞民主，並且促進批判和進步主義觀念的傳播㉚。然而，公共空間不等於公共領域，互聯網所提供的虛擬公共空間也並不一定就自然通向新的公共領域。悲觀派學者觀察到網絡公共論壇中也充斥着「對質、誤傳和辱罵」㉛。而且，人們也傾向於尋找強化個人立場的信息並與之互動，避免參與到異己的言論當中㉜。桑斯坦 (Cass R. Sunstein) 曾用「飛地商議」(enclave deliberative) 來形容網絡上出現的碎片化 (fragmentation) 現象，他指出「飛地商議」的出現不僅會加深社會的碎片化，而且也變成了群體分化甚至是極化的「滋生地」㉝。另一項早期的網絡實證研究也發現，儘管「持不同意見的人們」容易陷入「觀點的爭鬥」中，並構成了網上大部分的互動內容，但是這些團體內部的爭論朝着意識形態同質化，並支持分化立場的傾向發展㉞。

樂觀派學者認為互聯網為信息、辯論和參與製造了一個新的公共空間，它包含了可能鼓舞民主，並且促進批判和進步主義觀念的傳播。然而，互聯網所提供的虛擬公共空間也不一定自然通向新的公共領域。

這些觀點至少都表明，在網絡政治討論中已經形成了反映不同意識形態的群體，而且群體內部成員試圖在尋求集體認同。在中國，學者對於網絡論壇中的意識形態體現也給予了一定關注。郭良通過對「9.11」恐怖襲擊後二十四小時「強國」的評論進行內容分析，發現民族主義情緒並未導致人們像原來想像的那樣「幸災樂禍」㉟。有研究也指出，被稱為「網絡憤青」的愛國主義群體也常給人以左翼民族主義者的印象㊱。可以看出，中國的BBS論壇已經出現較為明顯的左右意識形態群體劃分，可是目前的傳播學經驗研究中，還沒有針對網絡派別劃分及其傳播特徵來進行考察。如何劃分中國網絡BBS論壇裏的左右派別？以不同派別聲音為主導的BBS論壇是否具有差異？我們在下文提出兩個具體的假設，並試圖通過經驗性的數據來驗證與說明中國網絡政治派別分化的現狀。

二　研究方法

我們選擇「強國」和「貓眼」這兩個具有很大影響力的時政BBS論壇作為研究對象，採取整群多級抽樣的方式對這兩個論壇2008年1月的首頁主帖和對應的回帖進行數據收集，共獲得主帖的有效樣本394個，回帖1,243個。並且，我們在以下操作化的基礎上由兩名編碼員對數據進行了編碼分析，交互信度 (inter-coder reliability) 測試結果也達到了內容分析的基本要求㊲。為了增強我們研究發現的效度，我們在以下的討論中展示了一些樣本中的典型跟帖。

由於左右意識形態往往與特定社會背景下所爭論的重大議題密切相關，本研究嘗試引入「政治傾向」這一變量來測量網民在針對特定議題爭論中所具有的態度傾向㊳。根據文獻部分的梳理並結合當前社會語境，我們分別在「政治」、「社會」、「經濟」和「文化」這四個維度上對數據內容進行議題分類，並增加了目

前網絡上尤為關注的「大眾媒體」、「歷史問題的重新評價」和「自然生態環境」共十四個議題(見表3)進行分類編碼。由此進一步通過關鍵詞與回帖討論來共同確認帖子言論的政治傾向。此外，我們還依據網民所受中西範式之影響，通過區分對待「中國」(政府／民族)與「西方」(尤其是美國)的態度來進一步劃分「激進」和「溫和」的維度㊴。由此，我們發現如下五個政治傾向：

激進左：支持強大統一之中國(民族)，反對目前中國政府的路線、方針和政策，強烈批判傳統文化，並對西方的政治、經濟制度表示反感；

溫和左：支持強大統一之中國(民族)，支持目前中國政府的路線、方針和政策，推崇傳統文化，對西方的政治、經濟制度表示反感；

中間：持中立或無明確態度；

溫和右：支持中國政府的合法性，但反對過份強調強大統一的民族國家立場，主張對傳統文化的反思，提倡對西方政治、經濟制度的借鑒；

激進右：反對中國政府的合法性，反對強大統一的民族國家立場，強烈批判傳統文化，並極力推崇效仿西方(尤其是美國)的政治、經濟制度。

在「強國」的主帖中，左派言論所佔的比例高達75%，是該論壇的主導聲音；而在「貓眼」中，右派言論共佔48.4%，成為該論壇的主流聲音。這兩個論壇已經形成了左、右派言論相對聚集的情況。

三　數據分析

(一) 左派論壇與右派論壇

我提出假設一：「網絡BBS政治討論中，存在左右意識形態分別佔據主流聲音的左派論壇與右派論壇。」表1首先展示了在「強國」和「貓眼」上不同政治傾向的分布。

可以看出，在「強國」的主帖中，溫和左派佔46.5%，激進左派佔28.5%，左派言論所佔的比例高達75%，是該論壇的主導聲音；而在「貓眼」中，激進右派所佔比例最高，為30.4%，其次是溫和右派，佔18.0%，右派言論共佔48.4%，成為該論壇的主流聲音。且二者政治傾向具有顯著差異，卡方檢驗㊵結果($p<.001$)

表1　主帖「論壇—政治傾向」

政治傾向	強國論壇		貓眼看人	
	頻次	比例(%)	頻次	比例(%)
激進左	57	**28.5**	14	7.2
溫和左	93	**46.5**	28	14.4
中間	17	8.5	25	12.9
溫和右	16	8.0	35	**18.0**
激進右	3	1.5	59	**30.4**
無關	14	7.0	33	17.0
主帖總數	200		194	

註：$\chi^2 = 127.762$, $df = 5$, $p<.001$(卡方檢驗值)

表2　回帖「論壇—政治傾向」

政治傾向	強國論壇		貓眼看人	
	頻次	比例 (%)	頻次	比例 (%)
激進左	42	**23.3**	22	2.1
溫和左	52	**28.9**	92	8.7
中間	32	17.8	209	19.7
溫和右	13	7.2	151	**14.2**
激進右	13	7.2	361	**34.0**
無關	28	15.6	228	21.4
回帖總數	180		1,063	

註： $\chi^2 = 234.722$, df = 5, $p < .001$（卡方檢驗值）

支持了我們的假設。因此就主帖而言，這兩個論壇已經形成了左、右派言論相對聚集的情況。

網絡左、右派論壇的存在反映了網絡政治討論中的意識形態有朝群體間分化和群體內同質化發展的傾向。此外，在網絡政治討論中不僅已經出現派別分化，甚至容易出現態度極化。

表2則顯示了「強國」和「貓眼」回帖中的政治傾向分布。可見，在這兩個論壇的回帖互動中，政治傾向的分布與主帖趨於一致。「強國」的左派言論依然佔據主流地位，達到52.2%。「貓眼」回帖的主流政治傾向還是偏右，佔48.2%，且二者在政治傾向上具有顯著差異。因此，主帖和回帖的數據檢驗都支持了假設一的觀點。

(二) 網絡左、右派論壇的差異

我們的假設二提出：「左派論壇與右派論壇在所關注的議題上具有顯著差異。左派論壇更偏好『民生福利』和『社會平等』議題，右派論壇更偏好『自由民主』議題。」為此我們對比分析了「強國」和「貓眼」在內容類型和議題上的差異。在內容類型的比較中，儘管這兩個論壇具有顯著差異（$\chi^2 = 31.405$, df = 11, p = .001），但由於二者同作為時政論壇的定位仍具有共同特點，如在「政治」和「社會」類的話題中都表現出高度關注，因此我們將考察的重點放在了主帖議題分布的比較上（見表3）。

可以看出，「國家政策與政府效能評價」是左、右派論壇共同關心的議題，分別佔31.5%和20.6%，位列第1。不同的是，「強國」對於「民生福利」(11.0%) 與「社會平等與貧富差距」(10.0%) 較為關注，分列2、3位。而在「貓眼」中，除去包含非公共議題的「其他」(13.4%)，則更關注「歷史問題」(10.8%) 和「民族國家與對外關係」(9.3%)，分別位列3、4位。此外，我們還發現「貓眼」較為關注的「自由民主」(7.2%) 和「個人自由」(4.6%) 卻被「強國」置於末位（第12和15位）。而在「強國」中較為關注的「毛澤東及其思想和政策」(5.5%) 和「改革與市場經濟」(8.5%) 則被「貓眼」置於末位（第12和15位）。總體而言，這兩個論壇對這十四個公共議題的討論都很集中，並且，它們在公共議題的偏好上具有顯著差異（$p < .001$），數據結果支持了假設二的觀點。

表3　主帖「論壇—議題」

議題	強國論壇			貓眼看人		
	頻次	比例(%)	排序	頻次	比例(%)	排序
國家政策與政府效能評價	63	**31.5**	**1**	40	**20.6**	**1**
自由民主	5	**2.5**	**12**	14	7.2	5
民族國家與對外關係	9	4.5	7	18	**9.3**	**4**
毛澤東及其思想和政策	11	**5.5**	**6**	5	**2.6**	**12**
腐敗問題	7	3.5	9	6	3.1	10
對外開放與全球化	7	3.5	9	5	2.6	12
改革與市場經濟	17	**8.5**	**4**	1	**.5**	**15**
社會平等與貧富差距	20	**10.0**	**3**	13	6.7	7
民生福利	22	**11.0**	**2**	14	**7.2**	**5**
個人自由	2	**1.0**	**15**	9	**4.6**	**9**
儒家與傳統文化	3	1.5	14	6	3.1	10
媒體問題	7	3.5	9	13	6.7	7
歷史問題	8	4.0	8	21	**10.8**	**3**
自然生態環境	5	2.5	12	3	1.5	14
其他	14	7.0	5	26	13.4	2
主帖總數	200			194		

註： $\chi^2 = 49.646$, df = 14, $p < .001$（卡方檢驗值）

改革開放以來，巨大的社會變革促使利益群體產生分化。許多人開始對社會轉型中的社會問題產生不同的態度取向，並選擇符合自己或所在群體利益的意識形態來支撐內心的情感。

四　討論

(一) 網絡政治派別的分化

我們的假設一得到支持，對於理解目前中國網絡公共空間中觀點的互動與分化具有重要意義。一直以來，「網絡公共空間能否成為公共領域」之所以被持續熱議，與互聯網能夠促進草根民主的樂觀期待有直接的關係㊶。然而，新的媒介技術賦予人們愈來愈強的信息「過濾」以及「自我選擇」的能力，也使網絡公共空間政治分化的問題凸現㊷。桑斯坦認為，商議的實質在於「與別人分享身份認同」，由此人們也容易傾向於在群體成員原本認同的觀點上趨於極化，「商議領地」中的極化立場將進一步導致不同意見群體的分化㊸。而網絡上特殊利益群體的存在和他們培育的「在線公眾」(online public) 的壯大，也恰恰反映了該群體成員具有集體的意識形態㊹。因此，網絡左、右派論壇的存在反映了網絡政治討論中的意識形態有朝群體間分化和群體內同質化發展的傾向。例如，在我們抽到的「強國」樣本中㊺，網友「紅色土地，青青草」對朱學勤認為「左派的邊緣化不樂觀」的觀點這樣回應㊻：

中國的左派，處境可謂「悲慘」。基本是草根階層，無權無勢，連一塊可以公開發表意見的主流平台都沒有。……如果改革開放是「大好特好」，經得起歷史和人民的檢驗，又何須在意幾個草根左派的「指責」？朱學勤們難道就不相信，會有「受益於改革」的廣大群眾站出來替精英說話？捍衛改革讓左派們閉嘴？!

在這個帖子的討論中，回帖表達了對樓主的強烈支持，甚至還有網友賦詩道：「紅色土地青青草，目光銳利刀法好，揭露右派假民主，逮住朱儒開一刀！」㊼可見，在網絡政治討論中不僅已經出現派別分化，甚至容易出現態度極化。由於「分化」往往被視為對理解異己觀點的可能性造成限制，可能增加敵意甚至是暴力，從而對公共領域甚至是社會穩定造成威脅㊽，因而我們對另一種正面的觀點，即互聯網的匿名特徵「將協助人們克服身份邊界，更加自由和開放地溝通，從而促進更加文明地意見交換」㊾持懷疑態度。在我們的樣本中，著名左派ID「數學」的帖子就曾在「貓眼」遭到右派網友這樣的「圍毆」：

在中國如火如荼的網絡政治討論中，左右意識形態的觀點碰撞與分化，構成了目前網絡政治討論中最重要的話語內容。圍繞着「該不該改革」與「如何改革」的焦點問題，「左」與「右」表達了不同的價值取向。

極右：「原來是著名的瘸腿政論家數學寫的」

xjg101：「你的比喻簡直是白痴加白痴，狗屁都不懂，還贊助拉選票呢。去拉狗屎吧！！這輩子沒見過這麼愚蠢的！！」

fujo11：「對樓主這樣的小人，更需要民主制度的監督和任免機制，否則，他手中有權，比現在的腐敗份子更壞。」

……㊿

李景鵬指出，人群中的「派別劃分」往往基於「某種特殊的共同利益」、「某些共同性的認識」或「某種特定的價值觀」(51)。網絡政治派別的分化也在提醒我們，意識形態作為爭奪合法性的工具，往往與階級、利益集團和黨派鬥爭相聯繫。改革開放以來，巨大的社會變革促使利益群體產生分化。許多人開始對社會轉型中的社會問題產生不同的態度取向，並選擇符合自己或所在群體利益的意識形態來支撐內心的情感。所以我們認為，目前網絡政治討論中出現的基於意識形態之爭的派別分化現象，與當前甚至是歷史上的社會變革都緊密相關。

(二) 意識形態之爭與社會變革

我們的研究結果也支持了假設二，即左、右派論壇在議題上具有顯著差異，左派論壇更強調「民生福利」和「社會平等」，右派論壇更強調「自由民主」。這種鮮明對比在某種程度上佐證了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關於「已經變得激進的保守主義遭遇到已經變得保守的社會主義」的論斷(52)。然而，就中國而言，我們也認為左右之爭並非如他所說的那樣已經成為「陳詞濫調」(53)。

事實上，在中國如火如荼的網絡政治討論中，左右意識形態的觀點碰撞與分化，恰恰構成了目前網絡政治討論中最重要的話語內容。圍繞着「該不該改革」(激進左派往往認為不應該改革) 與「如何改革」(激進右派尤其強調應該建立

美式民主制度) 的焦點問題，「左」與「右」表達了不同的價值取向。例如，在我們「強國」的樣本中，左派網友就曾對右派主張的「民主的普世價值」發表過這樣的典型看法[54]：

> 既然你們代表「普世價值」，你們做的利國利民，那麼，就該自信你們一定會得到廣大人民群眾的擁護和支持，……說到此，不得不提某些人拒絕承認的事實：毛澤東時代，不允許「反對毛主席」的，不是毛澤東本人，而是自發的廣大的群眾。

而在我們「貓眼」的樣本中，右派網友在〈誰最喜歡美國？〉的討論中則表達了這樣的觀點：

> 劉健：「雖然美國總是冒着某種代價替中國最底層的百姓着想，總是對中國施壓讓官員們對下層百姓好一點，可是，農民和下崗工人們懷念的是毛澤東……」
>
> 蝦米時代呀：「奴才們的主子最喜歡美國。當奴才們穿着前面縫着『忠．勇』背後縫着『S.B』[55]的制服，排着隊高呼着『打倒美帝』的時候，阿哥和格格們卻在邁阿密的沙灘上悠閒的曬太陽。」
>
> gwenwen：「其實美國是個符號，是他標榜的民主制度，有些人喜歡美國的環境，大多數人更喜歡美國的民主制度。」[56]

儘管「左」與「右」的爭論何其激烈，但作為激進派，無論是對毛時代的懷念，還是對美式民主的熱愛，它們都分享了一個共同的特徵，即對當前政府或現行政策路線的不滿。

從以上的言論我們可以看到，儘管「左」與「右」的爭論何其激烈，但作為激進派，無論是對毛時代的懷念，還是對美式民主的熱愛，它們都分享了一個共同的特徵，即對當前政府或現行政策路線的不滿。而且從其他的定性數據中我們還發現，激進的左派和右派同樣表達了對儒家傳統的批判態度。不可否認，網絡政治討論中的左右之爭，已經開啟了人們對歷史變革的重新審視與評價。

就關於「五四精神」的話語鬥爭，顧昕認為，評價歷史的活動由來已久，而且這種活動又總是同當下的關懷直接聯繫起來[57]。左派論壇中大量涉及的文革、大躍進等毛澤東時期的政策路線，以及右派論壇中不斷湧現的對抗美援朝、歷史上的漢奸等事件或人物的翻案，都表達了對當前官方話語的解構，同時也被打上了歷史上黨派鬥爭的烙印。然而，當每個網民都帶着不同的個人經歷和利益訴求參與到網絡討論中時，政治話語變得複雜了，而網絡政治參與的前途也由於意識形態衝突背後的利益動因而顯得更加撲朔迷離。

五　結語

個體網民如何對待自我利益成為了關鍵性的問題。其重要性在於，它關係到被寄予希望的中國網絡政治討論是否可能暗示公民社會的培育與發展。托克

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從一開始思索美國民主制度的時候就強調「公民擁有權利，卻不可肆意放縱，自由首先在於學習如何自我管理、合法追求和支配個人利益」㊽。那麼，中國網絡政治討論中在多大程度上反映自我或所在群體的利益？個體網民能否超越一己私利，在訴求公民權利 (citizenship) 的同時又具備公民應有的文明品質 (civility) ？又是否能夠做到理性反思，尊重他人的觀點，從而避免觀點的極化？

本文作為初探性的研究，旨在提供一個新的分析視角，即在政治派別劃分的基礎上回答網絡政治討論中出現的一些問題。通過對「強國」和「貓眼」的對比分析，支持了左、右派論壇的存在及其議題上的顯著差異的假設。這也為我們將來的研究議程提供了路徑，即在網絡政治派別劃分的基礎上：(1) 進一步分析網絡互動中的政治極化和語言暴力現象；(2) 考察理性反思的言論能否在討論中培育起來並贏得關注；(3) 結合外部結構因素，挖掘形成輿論的動力機制；(4) 針對同一媒介事件 (events) 所引發的多種層面問題 (issue) 的討論進行案例分析比較，從而探尋網絡公眾議程的建立與政治意識形態之間的共生關係。

註釋

① 湯普森(John B. Thompson)著，高鈷等譯：《意識形態與現代文化》(南京：譯林出版社，2005)，頁41。

② 曼海姆(Karl Mannheim)進一步區分了「意識形態」作為特定概念，實際上體現了特殊集團的自我利益，而作為總體概念指的則是一種世界觀或對一種生活方式的徹底信奉。參見湯普森：《意識形態與現代文化》，頁53。

③ Edward Shils, "Ideology", in *The Intellectuals and the Powers, and Other Essays*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2), 23.

④ 參見維基百科網站，"Ideology", http://en.wikipedia.org/wiki/Ideology; "Ideologies of Parties", http://en.wikipedia.org/wiki/Ideologies_of_parties。

⑤ Charles T. Goodsell, "The Architecture of Parliaments: Legislative Houses and Political Cultur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8, no. 3 (1988): 287-302.

⑥ 參見Stephen D. Tansey, *Politics: The Basics* (London: Routledge, 2000), 73。

⑦ 參見Norberto Bobbio, *Left and Right: The Significance of a Political Distinction*, trans. Allan Camer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⑧ 「進步主義」(progressivism)一詞最先用來指十九世紀在美國出現的由工業化所帶來的一系列要求勞工權利和社會公正的政治思潮，並於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在世界範圍內產生巨大影響。

⑨⑦ 顧昕：《中國啟蒙的歷史圖景——五四反思與當代中國的意識形態之爭》(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2)，頁60、73；10。

⑩⑬ 徐友漁：〈當代中國社會思想：自由主義與新左派〉，《社會科學論壇(學術評論卷)》，2006年6月(上)，頁106、102；102-106。

⑪ 汪暉：〈當代中國的思想狀況與現代性問題〉，載公羊編：《思潮——中國「新左派」及其影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42。

⑫ 朱學勤：〈「新左派」與自由主義之爭〉，載《思潮》，頁261-63。

⑭ 謝岳：〈「新左派」與自由主義的政治學之爭〉，《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2年總第5期，www.cuhk.edu.hk/ics/21c。

⑮ 魯明軍：〈古今之辯：2000年以來中國思想界的現代性之爭〉，《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8年總第80期，www.cuhk.edu.hk/ics/21c。

⑯ 語冰：〈知識界的分裂與整合(代前言)〉，載《思潮》，頁2。

⑰ 甘陽：〈中國自由左派的由來〉，載《思潮》，頁110。
⑱ 以1999年5月8日美國轟炸中國駐南斯拉夫大使館為代表的國際事件。
⑲ 王軍：〈試析當代中國的網絡民族主義〉，《世界經濟與政治》，2006年第2期，頁22。
⑳ 主要指發生在2002年8月中日海軍於釣魚島海域的一次對峙，和2003年10月發生在西北大學的日本留學生辱華事件。
㉑ Yongnian Zheng, *Globalization and State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ix.
㉒ 參見王劍峰：〈世界主義與少數民族主義〉，《社會科學戰線》，2004年第4期，頁201-206。
㉓ 文化保守主義的突出代表是蔣慶，他提出的「讀經」口號引發了大爭論。2004年文化保守主義的旗幟刊物《原道》的主編陳明發表題為「文化保守主義在當代思想版圖上的位置與意義」的演講引起強烈爭議，後來論戰發展到網絡上。有人將2004年命名為「文化保守主義年」。參見徐友漁：〈當代中國社會思想：國學熱和文化保守主義〉，《社會科學論壇（學術評論卷）》，2006年2月（上），頁68。
㉔ 魏英杰：〈喪家狗：自由主義與文化保守主義之爭〉，《東方早報》，2007年5月12日。
㉕ 王春霞：〈中國的未來不能復舊——徐友漁訪談憲政和國學〉，《學習博覽》，2008年1月，頁4-8。
㉖ 秦暉：〈文化無高下，制度有優劣〉，2006年8月14日，光明網《光明觀察》，http://guancha.gmw.cn/show. aspx?id=32。
㉗ 葛蘭西（Antonio Gramsci）著，葆熙譯：《獄中札記》（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㉘ Jürgen 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a Bourgeois Society*, trans. Thomas Burger and Frederick Lawrence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89).
㉙ Howard Rheingold, *The Virtual Community: Homesteading on the Electronic Frontier*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3).
㉚ Douglas Kellner, "Intellectuals, the New Public Spheres, and Techno-politics", in *The Politics of Cyberspace: A New Political Science Reader*, ed. Chris Toulouse and Timothy W. Luke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167-86.
㉛ James E. Katz and Ronald E. Rice, *Social Consequences of Internet Use: Access, Involvement, and Interactio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2), 190.
㉜㊷ Lincoln Dahlberg, "Rethinking the Fragmentation of Cyber-public: From Consensus to Contestation", *New Media & Society*, vol. 9 (October 2007): 827-47; 829.
㉝㊸ Cass R. Sunstein, *Republic.co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 67-71; 65-66.
㉞ Kevin A. Hill and John E. Hughes, *Cyberpolitics: Citizen Activism in the Age of the Internet*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1998).
㉟ 郭良：〈「強國論壇」：9.11恐怖襲擊後的24小時〉，《新聞與傳播研究》，2002年第4期，頁2-13。
㊱ 顧寧：〈網絡政治：虛擬空間裏的絕對民主——從「網絡憤青」現象看網絡輿論對政治的影響〉，《理論界》，2006年第3期，頁123。
㊲ 交互信度測試選用佩羅（William D. Perreault, Jr.）和利（Laurence E. Leigh）的交互信度指標，Ir 值計算公式為：Ir = {[(F0/N)－(1/k)][k/(k-1)]0.5, for F0/n>1/k。該指標強調了類別數量在影響交互信度上具有敏感性，其中F0指的是編碼員之間達成一致判斷的單位數量，N是判斷的總數量，k是使用的類別數量。William D. Perreault, Jr. and Laurence E. Leigh, "Reliability of Nominal Data Based on Qualitative Judgements",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26, no. 2 (1989): 135-48。

測試結果顯示，「內容類型」、「議題」和「政治態度」這三個重要變量的交互信度值分別達到了0.92，0.87和0.80，滿足內容分析交互信度不低於0.75的基本要求。

㊳ 1939年弗古森（Leonard W. Ferguson）通過對以下十項指標測量結果的因素分析，確認了宗教主義、人道主義和民族主義三個影響政治態度的因素。這十項指標包括：戰爭，上帝的現實，愛國主義，對待犯罪，資本懲罰，報刊審查，進化，控制出生率，法律和共產主義。值得注意的是，他的這個發現來自開拓性研究，並不是基於理論發展而來的模型測量出來的，因此需要不斷進行複製檢驗。

㊴ 艾森克（Hans J. Eysenck）在1956年對英國政治態度的一項研究中則發現，儘管共產主義者與國家社會主義者（納粹）雖然分別處於「左－右」光譜的兩端，但是二者卻有相似之處，進而他確認了「激進」與「溫和」這兩個因素。參見Hans J. Eysenck, *Sense and Nonsense in Psychology* (London: Pelican Books, 1957)。

㊵ 卡方檢驗一般測量的是一個隨機樣本中定類變數之間頻次的區別。該檢驗測定相關區別的大小及能否推廣到樣本要代表的總體。一般而言，當檢驗值$p<0.05$時，說明組間的差異具有統計學意義上的顯著性。

㊶㊾ John V. Pavlik, "Citizen Access, Involvement, and Freedom of Expression in an Electronic Environment", in *The People's Right to Know: Media, Democracy, and the Information Highway*, ed. Frederick Williams and John V. Pavlik (Hillsdale, NJ: L. Erlbaum Associates, 1994), 139-62.

㊹ Nancy Fraser, "Rethinking the Public Sphere: A Contribution to the Critique of Actually Existing Democracy", in *Habermas and the Public Sphere*, ed. Craig Calhou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2), 109-42.

㊺ 討論中所用網友的引言全部來源於本研究的定性數據，即「強國論壇」和「貓眼看人」論壇2008年1月份的主帖或回帖。

㊻ 針對朱學勤在接受《南方都市報》採訪時所說的對「左派的邊緣化不樂觀，左派還在等待時機」的觀點，「紅色土地，青青草」發表了帖子〈當主流們認為「左派邊緣化」還不夠徹底的時候，他們所謂的「民主」究竟是甚麼？〉，2008年1月3日，強國論壇，http://bbs1.people.com.cn/postDetail.do?boardId=2&view=1&id=84424559。

㊼ 引文為〈當主流們認為「左派邊緣化」還不夠徹底的時候，他們所謂的「民主」究竟是甚麼？〉的回覆部分。

㊽ 參見Gordon Graham, *The Internet: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London: Routledge, 1999); Cass R. Sunstein, *Republic.com*。

㊿ 參見網友「skywolIf」的轉帖：〈一次中國「實現民主」的仿真試驗〉，2008年1月7日，貓眼看人論壇，http://work.cat898.com/dispbbs.asp?boardid=1&id=2021738。該帖為著名左派ID「數學」原創。

51 李景鵬：《權力政治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頁67。

52 Anthony Giddens, *Beyond Left and Right: The Future of Radical Politic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 2.

53 李惠斌：〈序言：解構、重構與超越〉，載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李惠斌、楊雪冬譯：《超越左與右——激進政治的未來》（北京：社會文獻出版社，2000），頁5。

54 參見「紅色土地，青青草」：〈當主流們認為「左派邊緣化」還不夠徹底的時候，他們所謂的「民主」究竟是甚麼？〉。

55 「S.B」為侮辱性的語言。

56 參見劉健：〈誰最喜歡美國？〉，2008年1月23日，貓眼看人論壇，http://club.cat898.com/newbbs/dispbbs.asp?boardid=1&id= 2047627。

58 參見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董果良譯：《論美國的民主》（北京：商務印書館，1991）。

樂　媛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博士生

楊伯溆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教授

博客的私人性與公共性

郭俊

《贏在中國》是中央電視台經濟頻道在2006年推出的一個創業真人秀選拔節目，在全國範圍內對創業者進行海選，經過層層考核脱穎而出的五名優勝者，最終將獲得由風險投資商提供的創業資本。2006年8月3日零時05分，《贏在中國》一名入圍3,000名的選手在該欄目的「雅虎」官方網站留下「人生最後的博客」後失去聯繫。這位來自新疆的選手名叫譚曼生。他在這篇題為〈一個贏在中國選手的沒落〉的博客文章中説①：

> 今天是8月2號，農曆的七月初九，牛郎與織女在前晚已經相會過了。而此際的我坐在陌生的城市，坐在陌生的電腦前敲打着鍵盤，寫我可能是人生最後的博客。因為我還不知道能不能捱到明天，我的人生的火焰將在今夜的黎明前墜滅。我的口袋裏在繳了10塊錢的網費之後還只有9塊錢了，我想在走向黎明前用它來做自己最後的早餐。

2006年8月，《贏在中國》一名入圍選手譚曼生在該欄目的官方網站留下「人生最後的博客」後失去聯繫，立刻引起了眾多關注，譚曼生把「寫給自己」的東西貼在一個公共網站上，接着對人們以後的反應和行動持完全驚訝的態度。

這篇博客文章立刻引起了眾多關注，《贏在中國》欄目組聯合湖南（譚的家鄉）、新疆（譚此前工作所在地）和陝西（譚上網寫博客的地方）的媒體以及一些網友，開始聯合尋人行動，以挽救一個可能絕望的生命。經歷了六十多個小時的苦苦期待與尋找，8月5日18時29分，譚曼生終於在《贏在中國》官方網站現身，他在題為〈謝謝！謝謝！！謝謝！！！〉的博客文章中説：「面對死亡，我不知道怎麼去感謝關心我的人！面對活着，面對劫後餘生，我要向你們鞠躬致謝！」②《華商報》記者在事後採訪中追問譚曼生寫「人生最後的博客」的情形時，他的回答饒有興味③：

> 記：當時想到有這麼大影響嗎？
>
> 譚：我沒有考慮。我寫博客，只不過是寫給我自己的。我不知道該怎麼面對現狀，無法排解心中的壓力。寫那個東西時，我想到了過去的遭遇，也覺得人的生命非常短暫，可現實是很……（一時語塞）

記：但是在你的博客中，諸如「這可能是我人生最後的博客。因為我不知道能不能捱到明天。我人生的火焰將在黎明前墜滅……」，這些句子明顯表露出一種情緒，讓很多人都很擔心你的安全，這才一起尋找你。你那樣做，想到責任了嗎？

譚：(停頓片刻) 是……就在你們找到我時，我剛剛上網看，沒想到那麼多人……雖然有些人在網上罵我，說我是炒作，但我不知該怎麼感謝所有關心我的人……我一定要 (一時語塞) ……鞋子可以去掉，赤腳也要活下來……只是，有時，所有的困難不會嚇倒我，但會被某一件事擊倒。

「譚曼生事件」和「張鳴事件」典型地說明新媒體中公共空間與私人空間的混淆與交叉已經到了空前的程度。一種新的信息流動空間的出現，在我們尚未完全準備好的情況下，已經開始改寫我們的生活體驗。

2007年3月12日，中國人民大學國際關係學院政治系主任張鳴在「新浪博客」上稱，因兩次觸怒國際關係學院院長李景治，也許將「被迫離開人民大學」④。3月13日，他補充說，之所以把自己的事在博客上登出來，「不是申冤，也不是想炒作」，只是想說明「現在的大學，其行政化和衙門的程度，達到了何種地步」⑤。3月14日，他發表〈我為甚麼和領導結下梁子〉，稱大學與官場沒有區別⑥。

從3月16日到20日，國際關係學院網站在顯著位置刊登四封公開信，回應張鳴的言論。其中說，「我們堅決反對張鳴教授這種處理問題的方式，也堅決反對在媒體上『打亂仗』的做法，……任何單位都有程度不同的問題，但是把單位內部的問題拿到媒體上大事炒作，張鳴教授在國內開了個先例。」⑦公開信指責說，張鳴「到處說自己是一個受害者，實際上由於他在網絡和媒體上發表的言論和許多不明真相的網友的跟貼，學校和國際關係學院以及不少無辜的老師才成了最大的受害者，而張鳴教授才是真正侵害別人的人」⑧。

3月16日，張鳴被撤職。3月30日，張鳴在致「各位網友」的信中說：「『張鳴事件』已經落幕，希望大家不要糾纏此事本身，把視線放遠一點，參加『學術行政化，大學衙門化』的討論，分析其病狀，危害，找出解決之道。」⑨

以上兩起博客事件可以引發我們的一些思考。譚曼生把「寫給自己」的東西貼在一個人人都可以看到的公共網站上，接着對人們以後的反應和行動持完全驚訝的態度。在「張鳴事件」中，一個當事人把單位的具體事件放在公共大平台上進行討論，就一個單位、一個部門的問題向公眾尋找解決問題的資源，而另一個當事人則利用學院的官方網站來回應。這典型地說明了在新媒體中，公共空間與私人空間的混淆與交叉已經到了空前的程度。一種新的信息流動空間的出現，在我們尚未完全準備好的情況下，已經開始改寫我們的生活體驗。

一　博客的雙重性質

莎士比亞說：「整個世界就是一個舞台，所有的男女都是演員。他們有各自的入場和出場，一個人在一生中扮演許多角色。」⑩社會學家戈夫曼 (Erving Goffman) 同意這種看法，1959年他出版了《日常生活中的自我呈現》(*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一書，主要探討一個問題：人們在互動過程中如何在他人心目中創造出一個印象？或者說，運用哪些技巧來產生一種自己希望別人產生的印象？從戲劇學角度說，這就是表演藝術；而在日常生活中，有些人能意識到自己是在表演，有些人則沒有意識到。但不管是否意識到，每個人的行為都會給他人以某種印象，因而每個人都有意或無意地，試圖引導別人按照特定的方式來看待自己。戈夫曼的這一理論稱為「戲劇論」(dramaturgy)，又稱「印象管理」(impression management) ⑪。

現在，人們用一種以前不可想像的方式來進行印象管理：他們在網上從事多種活動，顯示自己生活的多個層面。一個人的自我概念與這些網上活動顯然很有關係。自我概念看似十分私密，但它也是高度社會化的現象。在自我概念與網絡環境的相互作用之中，有多少是在展示自我，又有多少是在試圖建立社會聯繫？

「印象管理」與「自我展示」是同義詞。根據美國心理學家布朗 (Jonathon D. Brown) 的定義，「自我展示行為指任何旨在創造、修改和保持別人對自己的印象的行為」⑫。在Web2.0還沒有大規模流行起來之前，很多研究者視個人主頁 (Homepage) 為自我展示的重要途徑。華萊士 (Patricia M. Wallace) 認為製作個人主頁可以被看作對理想化自我的一項表達。它是產生印象的一種簡單易行的方式，可以潤色個人的在線角色，告訴全世界有關自己的事情⑬。

個人主頁像是一塊告示板，提供單向的信息。博客日誌則完全不同，它雖是個人的產物，但日誌與日誌之間並不彼此孤立，而是依靠博客們的評論、引用和鏈接，形成一種真正的社區。

然而，個人主頁畢竟是一種Web 1.0時代的產物，很難讓個人與讀者發生互動，它更像是一塊告示板，提供單向的信息，讀者除了獲取這些信息外，並沒有更多的期待。博客日誌 (Weblog) 則完全不同，雖然它是個人的產物，但日誌與日誌之間並不彼此孤立，而是依靠博客們 (bloggers) 的評論、引用和鏈接，形成一種真正的社區。同時，日誌是以帖子為中心的，帖子構成了關鍵的單元，而不像個人主頁，是以頁面為中心的。迄今為止，博客日誌是最接近萬維網原初的讀／寫設想的網絡工具，它也是使網絡出版真正得以實現的第一種工具。

可以說，博客日誌是網頁／BBS (Bulletin Board System) ／電子郵件的一種組合體，既可用作單向的表達，也可用作雙向的傳播，博客讀者的互動程度也可因其意願而定。他們可以只是閱讀帖子，也可以探索鏈接；他們可以把自己的分析和意見連同額外的信息發給原帖的作者，還可以與作者以及更多的讀者展開對話。博客日誌的編輯過程在博客之間發生，它是公開的、實時的，經由鏈接、評論和引用聯繫為一體。

一位資深博客說：「個性和有趣的鏈接是博客日誌成為好的讀物的兩個條件。」⑭威廉姆斯 (Evan Williams，Blogger寫作軟件的發明者之一) 認為「博客的概念包含三點：經常性、簡潔性和個性」⑮。他們不約而同地指出了個性對博客的重要性。博客日誌提供了一種流動的和鮮活的自我表現形式，從而給博客的生活帶來了新的意義。例如，我們可以看到成千上萬的婦女記錄她們初為人母的心情、癌症患者和得了其他不治之症的人敘述自己與病魔鬥爭的經歷。通過對自己的「通過儀式」(rite of passage) 的日常記錄，博客們給自己的生活階段和生命周期賦予了形式與意義⑯。

這表明，博客是一種非常個人化的媒體。當你詢問博客們為甚麼要在網上寫日誌的時候，通常得到的答案會是「因為它容易」或「因為我喜歡」。從社會學和心理學的角度分析，博客活動存在更為深刻的動機。納迪 (Bonnie A. Nardi) 等人給出了五種理由：自傳性的敍述、評論、淨化、沉思和社區論壇⑰。德沃拉克 (John C. Dvorak) 則提出，博客的寫作動機是：

- 滿足自我。總有一些人渴望成為注意力的中心，這將使他們自我感覺良好。他們期待世界知道他們所做的事情和他們頭腦中擁有的想法。
- 凸顯個性。在現代化的工具理性社會中，人們常常產生自己是一部大機器中的無足輕重的螺絲釘的無力感。為了反抗這種「去個性化」的現狀，博客希望借助日誌向世界宣告自己的不同。
- 削減挫折。城市中的日常生活予人以多重挫折感，博客可以起到宣洩和出氣閥的作用。
- 積極分享。存在一些真正喜歡分享的人，而博客提供了一個非常好的分享機會。
- 圓寫作夢。有很多人懷有當作家的夢想。他們都可以在博客上一試身手。有些博客日誌的確非常出色，但大部分文字不入流⑱。

許多人閱讀博客日誌是因為他們不信任或不喜歡傳統媒體。他們把博客當作傳統媒體的替代物，因為他們認為博客能夠刊發傳統媒體忽略或掩飾的東西，而對媒體報導的東西，博客可以提供批判性的審視。

這種全民寫作的影響是深遠的。克萊恩 (David Kline) 在〈我博客，故我在〉(“I Blog, therefore I Am”) 一文中這樣說⑲：

> 畢竟，聖賢和心理治療師總是建議我們把生命中的奮鬥看作旅程——也可以叫朝聖，如果你願意的話——以便我們可以從中不僅獲得經受苦難的記憶，也能收穫教訓和挑戰帶來的智慧。終於，這在一個巨大的規模上被數以百萬計的普通人用他們的博客日誌付諸實踐了。雖然還不可能將這種史詩般的社會實驗對博客的個人生活以及整個社會的最終影響予以神化，……但我們可以設想，人們愈是深思熟慮地鑒定和記錄他們的生活，那些生活也將會愈有意義地度過。

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博客提供信息的方式是其他媒體做不到的。例如，博客搶先報導傳統媒體沒有報導的事情，使新聞得到持續的關注；提供其他信息源的鏈接，並展開深入而有見地的評論和分析。他們承認自己並不客觀，其所做的一切是傳統媒體的守門人無法加以過濾和審查的。

許多人閱讀博客日誌是因為他們不信任或不喜歡傳統媒體。他們並不完全迴避傳統媒體，但對那些充滿偏見的、浮淺的新聞反感已極。他們把博客當作傳統媒體的替代物，因為他們認為博客能夠刊發傳統媒體忽略或掩飾的東西，而對媒體報導的東西，博客可以提供批判性的審視。這一看法預示着博客用戶把博客的使用作為他們逃離傳統媒體的基礎結構的方法。他們把博客當成穿越傳統媒體的報導表層的手段；換言之，他們被博客所吸引，既因為博客的特性，也因為他們對傳統媒體產生了疏離感。

然而，博客並不能替代傳統媒體。雖然許多博客把自己看作反抗傳統媒體壟斷的網絡先鋒，但不少記者則把他們看作業餘寫手，既無技能也無資源。實際上，博客與傳統媒體的博弈並不是一場零和遊戲。可以說，離開了主流媒體提供的信息素材，博客的談論話題就會失去依歸，而總是處於時間壓力下的記者和編輯則愈來愈多地從博客中尋找故事和線索。

所以，在很大程度上，「博客」的定義是要看它不是甚麼，而不只是看它是甚麼——它不是傳統媒體。我們清晰地看到，博客不僅僅是一種個人媒體，它具有公共性。博客可以動員公民集結在一個事件中，引發社會和政治的變化。例如，在華南虎事件中，「拍虎英雄周正龍」的行為被網民揭穿，眾多博客的矛頭由「正龍造假」直指「官員護假」，網絡打假風起雲湧，官員「網絡化生存」的時代開始來臨。

二　公私混雜的網絡環境

博客的個人性與公共性這雙重特性，導致它在社會和政治生活中的作用呈現出複雜的面貌。從私人空間的角度而言，隱私被進一步侵蝕，關於甚麼信息屬於私人、甚麼信息可以公開的界定愈來愈模糊不清。在博客上披露自己的愛好、喜歡的食品和音樂、自己的感情、自己孩子的成長等等，已經比比皆是。很多人陷入一種幻覺當中，認為適合對朋友和知己披露的信息也適合披露給全世界。或者說，很多人把博客當作私人日記來使用，卻忘記了它根本是一個公共平台。

理解隱私的一個方式，不是看我們是否選擇向公眾披露個人信息——所有人都在不同的時間和地點如此做過——而是看我們在暴露自己之後，還能否輕而易舉地返回私人空間。像譚曼生這樣的博客會發現，公與私的界限一旦穿過，自願暴露的那個私人的自我，比起他們所期望的要難以恢復得多。

理解隱私的一個方式，不是看我們是否選擇向公眾披露個人信息，而是看我們在暴露自己之後，還能否輕而易舉地返回私人空間。公與私的界限一旦穿過，自願暴露的那個私人的自我，比起所期望的要難以恢復得多。

格魯丁 (Jonathan Grudin) 將此稱為「控制的喪失」，也即是個人的情境化行為被破壞了：「我們正在失去對自身行為的後果的控制和知識，因為如果我們所做的事情以數字化的方式被表現出來，它可以在將來的任何地點和時間出現。我們再也無法控制別人去接近我們所披露的東西。」[20]這種「非情境化」的現象在博客中大量存在。如果博客把自己的創作環境視為一個私密的、隱蔽的空間——許多人的確把博客當作他們個人的小天地——他們可能從來也不會想到，一旦他們的想法發布在網上，就自動變成了公開的、呈碎片狀的數字環境的一部分。大容量存儲技術和搜索引擎的使用，使濫用個人信息成為輕而易舉的事。

與此同時，網絡上出現一個愈來愈常見的現象：許多人在博客日誌中批評在自己的工作領域所看不慣的人或事，或抨擊某些自己親身遭遇的不公不義的體制。

2008年6月，在舉國震驚的貴州甕安事件中，一個突出的導火索是警民關係緊張。早在事發前幾個月，曾在甕安工作的女警察沈雪在她的博客中就無意透露

了地方幹部作風粗暴、工作方法簡單，甚至隨意動用警力的情況：「短短的十天裏，初步統計一下，我們一共處置了六次群體性事件，沒完沒了的處突通知，隨時待命，讓人的弦繃得緊緊的。我不知道現在公安機關到底是一個甚麼樣的工具，處置的這六起事件，有些完全沒必要出動那麼多的警力。為甚麼相關部門要把公安機關當成拳頭，當成暴力工具？而又如何讓公安機關跟群眾搞好警民關係？真的說不清。」沈雪的博客在甕安事件之後被網民發掘出來，很快被人刪除㉑。顯然，讓局外人了解警察的內部運作以及警員執法時的內心世界，是被局內人認為十分危險的。很多時候，對警察「內幕」的暴露甚至還不乏政治意義。

2005年5月至9月，湖北黃石民警吳幼明因多次未能完成交警大隊派發的罰款任務，被扣發工資803元。吳不服，最初設想在體制內通過平等對話和行政覆議解決此事，但「體制內根本沒有一個平等對話的渠道」㉒，向更上級領導發出的申訴信件始終沒有得到任何回音，他積壓已久的情緒終於爆發。2006年1月5日，吳以真實姓名在「天涯論壇」上貼出了〈交警為甚麼都愛罰款〉的帖子㉓。貼出當天，該帖點擊量即突破了2萬，回帖過千。而那封沒能得到領導回音的申訴信就是該帖的藍本。

如果博客把自己的創作環境視為一個私密的、隱蔽的空間，他們可能從來也不會想到，一旦他們的想法發布在網上，就自動變成了公開的、呈碎片狀的數字環境的一部分。

此後，吳幼明在個人博客上發表了更多講述他作為基層民警的親身經歷的文章，成為「中國第一個在網上用真名公開公安機關領導給基層民警下達罰款任務的警察」㉔。他的〈死去的人下不了戶口，活着的人上不了戶口——民警手記／2006.8.5〉被《南方周末》部分轉載㉕；2007年3月，他在全國人大、政協兩會期間更發出題為〈基層民警向兩會進一言：政府行為中應該禁止截訪行為〉的公開信㉖。媒體稱吳幼明為「另類警察」，他則自稱為「警察叛徒」㉗。3月16日晚，吳在博客中公布，當天上午他已被黃石市公安局正式辭退㉘。整個事件中，吳強調兩點：

第一、這是一場個人與體制之爭㉙：

> 在我寫〈交警為甚麼都愛罰款〉時，我只是為了個人的尊嚴站出來反對大隊領導對民警的任意侮辱，對法律的玩弄。是網友們的熱情回覆喚醒了我的公眾意識，因為體制裏有太多不合理的弊病，作為一名民警，我如果不說話，公眾們根本不知道體制裏是怎麼回事，所以我想用自己的文章去指出問題所在，讓體制變得透明，以利於各界人士集思廣益，解決問題。可能我的想法太超前了，體制暫時無法象〔像〕我想像的那樣進行改變，我自己反而成了領導眼中的害群之馬。……既然體制暫時不能改變，那麼只能將我趕出體制，才能讓體制繼續按舊的程序運轉。……我做不了體制裏一顆沉默的符合要求的螺絲釘，我鬆動了，不但使不上勁，反而不斷的〔地〕發出雜音，萬一掉在體制機器的齒輪裏，還有可能導致整個體制停止運轉。這樣不合格的螺絲釘，怎麼還可能留在體制機器裏呢？

吳幼明說：「我之所以寫這些文字，也是想重建警察的形象。」㉚與之相應，黃石市公安局政治部發言人的話耐人尋味：「吳幼明的行為對我們的工作改進是有破壞性的，不是建設性的建議或意見。至少破壞了警民關係，個別部門個別地方

的有限問題被放大了。他所反映的情況只是代表了公安工作很小的一部分，單個警種有限範圍的問題。在網上放大了，讓別人以為整個警察群體都是這樣。」㉛

第二、他和領導並沒有私人恩怨，他的出發點是為了「講真話」。吳幼明說：「全國有180萬民警，最少有90萬在基層，難道他們都不知道我說出的事實嗎？我為我說了真話而自豪。」㉜又說：「沒人敢講真話，萬馬齊喑的沉默世界決不會是個和諧社會。」㉝「我希望所有的人都從自身做起，也去講真話，也去披露。」㉞在被辭退以後，吳幼明依然說：「雖然我不再是一個警察了，但我依然會作為一名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繼續講真話，盡自己的力量去推動公民社會的發展。」㉟

和吳幼明的批評相似，張鳴也把矛頭直指體制：「我面對的，不是一個院長，而是一個體制，……我實在忍受不了在墮落和沉淪中苟活。」㊱一個是博士生導師，一個是沒有讀過正規大學的普通民警，都不約而同地選擇了用博客實名揭露所在單位的弊端，並堅持他們討論的是普遍性問題而非局部性問題。博客的公共性質於此暴露無遺。

可以看到，儘管有大量博客日誌是自我迷戀的用來滿足虛榮心的東西，但也有博客試圖以個人的獨特視角引發公共討論。雖然「人皆可以為博客」，但博客日誌仍然不太可能取代主流媒體。反而，它將會繼續與現有的新聞媒體互補，讓人人都有機會專門表現特殊興趣或表達獨特觀點。博客現在依賴繁雜多樣的題材維生，對寫作者而言重要的是，不論專注何種題材，都要意識到他人認知的存在，了解自己是處於一個公私混雜的網絡環境中。

儘管有大量博客日誌是自我迷戀的用來滿足虛榮心的東西，但也有博客試圖以個人的獨特視角引發公共討論。博客將會繼續與現有的新聞媒體互補，讓人人都有機會專門表現特殊興趣或表達獨特觀點。

三　矛盾的組合

十分明顯，博客日誌提供了一個與傳統形式極為不同的表達意見的論壇。它是個人化的，但同時又能達到廣大的受眾。它不像傳統媒體那樣有專業化的守門人把關，而是依賴於個人用戶在一個持續的基礎上生產內容。它能夠形成很強的自我感，這是由在線日記的書寫特性所決定的；然而，博客所書寫的信息又是公開的，能夠在大範圍內傳播，這使得博客日誌又可以成為一種大眾傳播工具。

從發展上來看，早期的博客日誌是以鏈接為主的網站：「編輯鏈接到那些網絡上鮮為人知的角落，或是他們認為有價值的時事新聞上……這些博客對其讀者發揮了重要的過濾功能。」㊲博客興起以來，處在聚光燈下的是「過濾博客」，在此用「過濾」一詞，顯示了此類博客在獲取讀者的注意力時，會選取一些內容而捨棄另外一些內容。過濾博客主要是那些專注時政或技術的博客。被鏈接得最多的、因而也被視為最有影響的博客，人稱「超級博客」，其中有一些是專業記者。

但大部分博客都不認為自己是記者，甚至也沒有夢想過要以文字為生。多數博客聚焦於自己選定的狹窄興趣上，即使寫作題材涉及新聞，也是派生性的。換言之，博客日誌更多地是私人日記，而不是獨立的新聞報導。好幾項研究顯示，博客日誌的新聞潛力被誇大了，這樣做的代價是忽略了它更有意義

的社會性目標㊳。赫林 (Susan C. Herring) 等人指出：「常見的敍述誇大了博客鏈接、互動和關注外部事件的程度，低估了博客日誌作為一種個性化、私密化的個人表達形式的重要性。」㊴

如果說過濾博客是向外看的，那麼私人日記就是向內看的。大部分私人日記都相當孤立，也只有很少的人閱讀，但它們毫無疑問地構成了博客日誌的主體。赫林等人2004年的抽樣調查發現，70.4%的博客日誌是私人日記形式的，「作者在其中報告他們的生活以及內心的想法和感情」。雖然傳統媒體和博客社區都把外向的過濾博客當作博客的代表，但他們只佔樣本的12.6%。調查還發現，樣本中每篇博客日誌平均只有0.3條評論，三分之一的博客日誌沒有任何鏈接㊵。這和人們通常認定的博客圈的互聯性和對話性都相反。

2003年10月，網絡諮詢公司珀爾修斯發展公司 (Perseu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的另一項調查發現，「典型的博客日誌是一個十幾歲的女孩子書寫的，一個月更新兩次，向她的朋友和同學報告她生活中的種種」。調查還指出，92.4%的博客日誌是由30歲以下的年輕人創建的。女性比男性更喜歡寫日誌，在博客託管商所託管的日誌中，女性作者的比例為56%，男性為44%㊶。不過，對博客的性別差異尚未取得定論，這種不確定性來自於研究者調查的博客人群不同。

調查顯示，博客的內容雖然是個人生活與心路的記錄，照道理大多數人應該不會願意與他人分享，而更願意個人保存，但是從記錄的目的看，更多的人是為了傳播個人的觀點，而不是純粹地為記錄而記錄。

中國互聯網協會政策與資源工作委員會博客研究組在2006年9月發布〈中國博客調查報告 2006〉㊷，其中發現：博客作者的性別構成，女性佔51.1%，男性佔48.9%；年齡構成以16至30歲的群體為最多；無論是博客作者還是讀者，都較一般網民具有更高的學歷與收入，博客作者具有明顯的高學歷傾向，大專以上學歷接近70%，大學本科以上學歷也超過40%，遠高於一般網民群體不到30%的比例；從收入構成可以看出，博客作者向高和低兩個極端集中，若結合職業構成，不難判斷出，低收入者主要是在校學生，而高收入者則主要是研發類等技術含量高、收入高的從業者。

調查還發現，從網民建博客的目的可以看出，絕大多數網民 (83.5%) 建博客是為了「記錄自己的心情」，從這個角度看，博客的「私人日記」性質更為明顯；但是同時不可忽視的一點是：超過60%的用戶同時提到了建博客是為了「表達自己的觀點」。另外值得關注的一點是：雖然是個人日誌，照道理大多數人應該不會願意與他人分享，而更願意個人保存，但調查卻顯示：只有17.8%的用戶表示「不希望太多的人看自己的博客」，而「非常關注點擊量」的博客則達到了30%。由此來看，博客的內容雖然是個人生活與心路的記錄，但是從記錄的目的看，更多的是為了傳播個人的觀點，而不是純粹地為記錄而記錄。

納迪等研究者把博客日誌的讀者分為兩類：博客自己的社會圈子，以及這個圈子之外的更廣大的受眾。博客的寫作始終是有讀者意識的，就連通常意義上的獨自思考的過程，都由於博客意識到讀者的存在而注入了社會性。情感也是如此，雖然博客寫作是私人化的，但對讀者的關注同樣存在。然而，與此同時，納迪等人也指出，雖然博客作者希望取悅讀者，但他們想把讀者保持在一定距離之外：「互動是好的，但必須是經過控制的小劑量的互動。」㊸一篇相關的文章提出，博客構成了一種「受到保護的空間」，因為讀者的評論是附屬品，受

到作者的控制，所以博客感到自己可以表達情感和體驗。調查還發現，作者為了保護自己和選擇讀者，常常使用模棱兩可的語言，只有那些了解作者生活的人才可能讀懂博客日誌裏所寫的東西㊹。

總的來說，儘管反饋機制是存在的，博客作者對自己的讀者所知甚少。他們只能通過三種辦法了解讀者：閱讀對帖子的評論、檢查誰登錄了自己的博客，以及檢查引用情況。然而，一個人寫博客時間的長短，與其是否了解誰在讀他的博客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換言之，即使是那些寫了很長時間博客的人，也照樣不清楚自己的讀者。對博客作者而言，存在着核心讀者和邊緣讀者的區分。他們通常熟悉自己的核心讀者，但這些人只佔讀者總體的很小一部分，然而，作者卻往往會從這一小部分讀者的角度來考慮更廣泛的讀者。這在隱私方面具有重大含義，即作者很可能在和親密朋友交流的時候，忘記了很多圈外的人因此看到了他們不應該看到的內容。

在以博客為代表的新媒體中，無論在社會還是法律層面上，私人的界限都尚未清晰地建立起來，新的公共規範也尚未形成，致使個人在遇到公私糾纏的情況時，採取的是一種模糊的態度和隨機應變的方法。

博客的匿名性遠較其他電腦中介傳播為低，絕大部分的博客作者都會提供一定的可以識別的個人信息。許多作者採用實名，甚至提供聯繫方式；年齡、職業、地理位置等也常常出現。與個人主頁不同的是，博客是以檔案為本的，檔案由不斷發布的帖子組成。博客作者自願地把自己的想法和興趣製作成檔案，供任何上網的人查閱。定期的讀者由此可以辨別帖子背後的「聲音」。與其他網絡出版工具不同的是，作者身份是博客的核心。一篇日誌中，每一個字都清清楚楚地與作者相聯。在長時間的積累之後，從博客檔案中可以清晰地勾勒出一個作者的興趣和經歷。

明顯的作者身份、累積性的檔案、複製和傳播的輕易性，這些都會對博客的隱私權產生很大的影響。然而，對於讓個人信息在網絡中公開流動，大多數博客並不在意。同時，博客在日誌中也會經常寫到他們所交往的人。納迪等人發現，當問到博客作者是否事先徵求別人同意時，66%的人說他們從來不這樣做，只有3%的人總是這樣做。有意思的是，只有9%的人說自己從來沒在博客中寫過他們所交往的人㊺。

四　結語

博客顯示了一種私人信息與公共信息的矛盾性組合，因而，它挑戰了我們對公共空間與私人空間的傳統理解。新的媒介技術使個人擁有了把個性化的體驗向廣大公眾傳播的力量，在其不斷以各種形式向社會滲透的過程中，私人空間變成了公共性的，而部分公共空間又被私人化了。在以博客為代表的新媒體中，無論在社會層面還是法律層面上，私人的界限都尚未清晰地建立起來，新的公共規範也尚未形成，致使個人在遇到公私糾纏的情況時，採取的是一種模糊的態度和隨機應變的方法。

最終，在網絡環境中的公與私之分，將會成為一個動態的、辯證的妥協過程，被人們自身的期待和體驗，以及他們與之交往的人的期待和體驗所限定。

無論如何，新媒體給個人帶來了滿足感、公開性，也許還有一種對個人想法是有意義的確認。有些人把自己的博客日誌看作公共對話裏缺失的聲音；有些人在互動的社區裏試驗不同的自我；有些人在論壇中沉迷於「同聲相應、同氣相求」的感覺，有些人認為在光環總是打在娛樂明星與公眾人物頭上的情況下，小民也應該有機會在公共舞台上亮相，成就美名或惡名。李普曼 (Walter Lippmann) 說：「每個人的行為依據都不是直接而確鑿的知識，而是他自己製作的或者別人給他的圖像。」㊻如果說傳統媒體給個人提供了一幅關於世界的圖像，個人無法展開親身體驗，那麼，以博客為代表的新媒體則與傳統媒體相反，它把我們頭腦中的圖像向全世界的公眾廣播。

博客挑戰了我們對公共空間與私人空間的傳統理解。新的媒介技術使個人擁有了把個性化的體驗向廣大公眾傳播的力量，私人空間變成了公共性的，而部分公共空間又被私人化了。

註釋

① 參見〈贏在中國選手譚曼生的絕筆BLOG〉，引自阿里巴巴，http://info.china.alibaba.com/news/detail/v5003000-d5776329.html。

② 參見〈譚曼生終現身 女友40多小時不合眼〉，《三秦都市報》，2006年8月7日。

③ 〈專訪曼生：自己有了勇氣　感謝關心我的人〉，《華商報》，2006年8月7日。

④ 〈也許，我將被迫離開人民大學〉，張鳴的博客，http://blog.sina.com.cn/zhangming1，2007年3月12日。

⑤ 〈一點補充〉，張鳴的博客，2007年3月13日。

⑥㊱ 〈我為甚麼和領導結下梁子〉，張鳴的博客，2007年3月14日。

⑦ 參見〈人大國際關係學院就張鳴事件發表公開信〉，引自騰訊網，http://news.qq.com/a/20070317/002182.htm。

⑧ 參見〈誰要逼走張鳴？致全院師生的第二封公開信〉，引自騰訊網，http://view.news.qq.com/a/20070320/000005.htm 。

⑨ 〈各位網友〉，張鳴的博客，2007年3月30日。

⑩ 莎士比亞：《皆大歡喜》，第二場，第七幕。筆者譯自http://en.wikisource.org/wiki/As_You_Like_It/Act_II。

⑪ 戈夫曼(Erving Goffman)著，黃愛華、馮鋼譯：《日常生活中的自我呈現》(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

⑫ 布朗(Jonathon D. Brown)著，陳浩鶯等譯：《自我》(北京：人民郵電出版社，2004)，頁139。

⑬ Patricia M. Wallace, *The Psychology of the Internet*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32.

⑭ John S. Rhodes, "In the Trenches with a Weblog Pioneer: An Interview with the Force behind Eatonweb, Bitgitte F. Eaton", in *We've Got Blog: How Weblogs Are Changing Our Culture*, ed. John Rodzvilla (Cambridge, MA: Perseus Publishing, 2002), 102.

⑮ Giles Turnbull, "The State of the Blog Part Two: Blogger Present", in *We've Got Blog*, 82.

⑯ 一個好的例子是十六歲去世的文學少年吳子尤的博客，http://blog.sina.com.cn/ziyou。

⑰㊸㊺ Bonnie A. Nardi et al., "Why We Blog", *Communications of the ACM* 47, no. 12 (2004): 41-46.

⑱ John C. Dvorak, "The Blog Phenomenon", 5 February 2002, www.pcmag.com/article2/0,4149,81500,00.asp.

⑲ David Kline, "I Blog, therefore I Am", in David Kline and Dan Burnstein, *Blog! How the Newest Media Revolution Is Changing Politics, Business, and Culture* (New York: CDS Books, 2005), 249.
⑳ Jonathan Grudin, "Desituating Action: Digital Representation of Context", *Human-Computer Interaction* 16, no. 2 (2001): 269-86.
㉑ 沈雪的博客，http://blog.police.com.cn/blog.asp?name=shenxue。被刪除的日誌原見http://blog.police.com.cn/more.asp?name=shenxue&id=4621。本文所引的沈雪博客片斷曾被《南方周末》加以引用，參見〈進兩步，退一步？2008年中國互聯網回顧〉，《南方周末》，2009年1月22日，第14版。
㉒ 吳幼明：〈罰款任務猛於虎——一個民警對罰款任務的反思〉，2006年2月27日，天涯社區，www8.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free/1/474222.shtml。
㉓ 〈交警為甚麼都愛罰款〉，詳見吳幼明的博客，http://index.sohoxiaobao.com/bbs/space?uid=639，2006年1月10日。
㉔ 吳幼明的自述，參見〈一次未能完成的演講〉，吳幼明的博客，2006年7月20日。
㉕ 〈死去的人下不了戶口，活着的人上不了戶口——民警手記／2006.8.5〉，吳幼明的博客，2006年8月5日。
㉖ 〈基層民警向兩會進一言：政府行為中應該禁止截訪行為〉，吳幼明的博客，2007年3月9日。
㉗㉞ 〈吳幼明自述：我就是警察叛徒〉，《重慶晨報》，2007年4月5日。
㉘ 〈一個被辭退民警的自白〉，吳幼明的博客，2007年3月16日。
㉙㉚㉜ 〈吳幼明答覆眾網友〉，吳幼明的博客，2007年3月22日。
㉛ 〈黃石市公安局：吳幼明並非因說真話遭報復被辭〉，《中國青年報》，2007年4月5日。
㉝ 〈一次未能完成的演講〉，吳幼明的博客，2006年7月20日。
㉟ 〈公安部：各地絕不能出現攔截正常信訪群眾現象〉，吳幼明的博客，2007年3月31日。
㊲ Rebecca Blood, "Weblogs: A History and Perspective", 7 September 2000, www.rebeccablood.net/essays/weblog_history.html.
㊳ Susan C. Herring et al., "Weblogs as a Bridging Genr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People* 18, no. 2 (2005): 142-71; Susan C. Herring et al., "Women and Children Last: The Discursive Construction of Weblogs", in *Into the Blogosphere: Rhetoric, Community and Culture of Weblogs*, ed. Laura J. Gurak et al.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4), http://blog.lib.umn.edu.blogosphere/women_and_children.html.
㊴㊵ Susan C. Herring et al., "Bridging the Gap: A Genre Analysis of Weblogs", *Proceedings of the 37th Hawai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ystem Sciences* (HICSS-37) (Los Alamitos: IEEE Computer Society Press, 2004), www.blogninja.com/DDGDD04.doc.
㊶ 參見"The Blogging Iceberg: Of 4.12 Million Weblogs, Most Little Seen and Quickly Abandoned, According to Perseus Survey", *Business Wire*, 6 October 2003, http://findarticles.com/p/articles/mi_m0EIN/is_2003_Oct_6/ai_108559565。
㊷ 參見www.cnnic.net.cn/uploadfiles/pdf/2006/9/28/182836.pdf。
㊹ Michelle Gumbrecht, "Blogs as 'Protected Space'", WWW2004 Workshop on the Weblogging Ecosystem: Aggregation, Analysis and Dynamics, 2004, www.blogpulse.com/papers/www2004gumbrecht.pdf.
㊻ 李普曼(Walter Lippmann)著，閻克文、江紅譯：《公眾輿論》(上海：上海世紀出版集團，2006)，頁18。

胡　泳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副教授

南京保衛戰中國軍隊的損失

● 葉　銘

南京大屠殺的慘痛記憶始終縈繞在中國人民的心中。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遠東國際軍事法庭和國民政府國防部審判戰犯軍事法庭的審理結果，認定日軍在南京大屠殺中屠殺了二十萬至三十萬中國平民和放下武器的戰俘。然而，1980年代以來，日本國內不斷掀起企圖「翻案」的逆流。日本右翼份子糾纏於某些枝節問題，以否認南京大屠殺的存在，其中焦點問題就是南京大屠殺期間中國軍民遇難的人數，他們試圖通過證明日軍不可能在南京屠殺數十萬中國人來否認南京大屠殺的事實①。

二戰後遠東國際軍事法庭和國民政府國防部審判戰犯軍事法庭的審理結果，認定日軍在南京大屠殺中屠殺了二十至三十萬中國平民和戰俘。然而，1980年代以來，日本國內不斷掀起企圖「翻案」的逆流。

南京大屠殺期間，由於日軍大量焚屍滅迹，加之中國當年戶籍和兵役制度很不完善，故而估算中國遇難官兵人數的確存在很多困難。雖然中國廣大學者的相關研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②，但是，日本右翼份子頑固地認為出自中方的資料不可靠，認定中方研究者在研究時只引用對「否定論」有利的日本出版的資料③。事實上，日本偕行社④出版的《南京戰史資料集》中收錄的資料表明，日軍在南京曾俘虜大量中國守軍，日本右翼份子刻意迴避這些內容，其用心顯而易見。因此，駁斥日本右翼份子的這些論調，最好的辦法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即運用日本軍方的資料來反駁他們的謬論⑤。令人欣慰的是，《南京大屠殺史料集》的出版⑥，使不諳日文的研究人員可以直接解讀日軍當年的戰報。本文擬以日軍戰史資料⑦為基礎，探討南京保衛戰中中國軍人的損失問題，以期從新的角度為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人數做出佐證。

一　日軍戰史資料的檢證

首先必須考證日軍戰史資料的準確性。儘管日軍的戰史資料已被許多學者引用，筆者迄今尚沒有看到系統檢驗這些資料準確性的文章或論述。系統驗證

應該從四個方面入手：⑴ 資料的來源；⑵ 編輯或保存資料的目的；⑶ 日軍官兵私人資料與官方資料的相互印證；⑷ 日方資料與中方資料的相互印證。

首先是日軍戰史資料的來源。儘管日本戰敗時曾經有計劃地銷毀大量軍方文件，一些高級將領也將自己的日記焚毀，但在日本依然留下了大約81,000餘冊陸軍檔案和35,000餘冊海軍檔案。中國學者於2003年「查閱和搜集到了一批與南京攻擊戰、南京大屠殺相關的日本軍方文件，這些文件包括軍方最高層到日軍基層部隊的作戰命令、戰鬥詳報、陣中日誌、作戰計劃，以及軍方的電報、訓示、通牒等等」⑧，這些資料多由日本偕行社組織的南京戰史編輯委員會搜集並編輯出版，即我們看到的《南京戰史資料集》。該資料集還包括參加過進攻南京的部分日軍官兵的日記。該資料集完全由日方搜集整理並出版，無論左翼或右翼學者都曾加以利用，極具史料價值。

其次是日方編輯保存戰史資料的目的。搜集和保存作戰命令、戰鬥詳報等資料是軍隊的慣例，其目的在於為戰史研究提供一手資料，為軍事科學的發展提供佐證。因此，各國軍隊在撰寫作戰日誌、戰鬥詳報時一般記錄真實的、未加修改的信息，即日本右翼學者所謂的「一等資料」。如前所述，《南京戰史資料集》由偕行社組織編寫，「偕行社對日軍在南京的暴行持否定態度，編委會成員中畝本正己等舊軍人對日軍暴行向持否定立場，而唯一不是舊軍人的阪倉由明也是近年中間派的幹將，所以此集對史料的選擇已不能不帶偏向」⑨。由此可見，偕行社當初編寫《南京戰史資料集》的目的是為了否定南京大屠殺。因而，該資料集之中反映南京大屠殺的內容，反而會更加珍貴，也更有說服力。

搜集和保存作戰命令、戰鬥詳報等資料是軍隊的慣例，其目的在於為戰史研究提供一手資料，為軍事科學的發展提供佐證。因此，各國軍隊在撰寫作戰日誌、戰鬥詳報時一般記錄真實的、未加修改的信息，即日本右翼學者所謂的「一等資料」。

第三是將日軍戰史資料與日軍官兵私人資料（日記、回憶錄等）互相印證。日本很多右翼學者就日軍的俘虜政策問題刻意進行曲解。例如，原日軍第十六師團師團長中島今朝吾在1937年12月13日的日記中曾記載：「基本上不實行俘虜政策，決定採取全部徹底消滅的方針。……僅佐佐木部隊就處理掉約15,000人，守備太平門的一名中隊長處理了約1,300人。在仙鶴門附近集結的約有七八千人。此外，還有人不斷地前來投降。……處理上述七八千人，需要有一個大壕，但很難找到。預定將其分成一兩百人的小隊，領到適當的地方加以處理。」⑩第三十旅團旅團長佐佐木到一在同一天的日記中曾經記載：「今天，在我支隊的作戰區域內，遺棄的敵人屍體達一萬幾千具。此外還有在江面上被裝甲車擊斃的士兵和各部隊捉到的俘虜，合在一起計算，僅我支隊就已解決了敵軍兩萬以上。……其後接連不斷地有俘虜前來投降，其數量高達數千人。情緒亢奮的士兵絲毫不理睬上級軍官的勸阻，將俘虜一個個地殺死。」⑪由此可見，第十六師團兩個主要指揮官的日記明確記載了日軍屠殺俘虜的事實，而東中野修道在他的書中對於這些無法作偽的內容卻辯稱：「所謂的『處理』，當是對降兵解除武裝後予以遣散和對於反抗的降兵予以處決這兩種意思。」⑫

實際上，日軍戰報中詳細記載了日軍第三十旅團當時的作戰命令，其中第六條明確寫道：「各部隊至師團有指示前，不得接受俘虜。」⑬從這一「不得接受俘虜」的命令，到上述第十六師團的兩個主要指揮官的日記，都可以看出日軍當年的政策就是不承認中國被俘官兵的戰俘身份，從而不遵循國際法準則，為屠

殺找藉口。東中野修道在其書中刻意曲解諸如「處理」、「解決」等隱晦用語，試圖開脫日軍屠殺的罪名，但只要將上述日軍的戰史資料與日軍官兵私人資料相互印證，事實真相就水落石出了。原日軍十六師團二十聯隊的士兵北山與1937年12月14日的日記中記載：「子時從清剿戰場返回。他們解除了大約八百名殘敵的武裝，而且把殘敵全部槍殺了」⑭；原十六師團二十聯隊士兵牧原信夫於同日的日記中寫道：「上午8時30分，第一分隊協助第十二中隊，去掃蕩馬群方面的殘敵……但是到達後才知道，敵人也不過就是一個步槍中隊，只有三百一十多人，武裝已經被解除了，正在聽候處置。馬上趕過去，全部槍殺。」⑮這兩名老兵的日記都證明，日軍對俘虜的所謂「處理」辦法絕非釋放，而是屠殺。而原十六師團二十聯隊伍長林正明12月15日的日記記載：「在南京城外和第六中隊一起看守7,000名俘虜。」24日的日記則寫道：「可憐的支那兵都要送進揚子江餵魚……前述的7,000名俘虜也餵了魚。」⑯這則日記不但在俘虜人數上與中島今朝吾日記中相關內容可以相互印證，且明確說出了俘虜的下落。這些資料均說明，日軍的戰史資料不但內容真實，而且與相關的資料可以互相印證，構成完整的證據鏈。這對日本右翼份子的殺傷力相當大。

從日軍「不得接受俘虜」的命令，到主要指揮官的日記，都可以看出日軍當年的政策就是不承認中國被俘官兵的戰俘身份，從而不遵循國際法準則，為屠殺找藉口，試圖開脫日軍屠殺的罪名。

第四是日軍戰史資料與中方資料相互印證。日軍獨立攻城重炮兵第二大隊戰鬥詳報第9號附錄中記載：「〔1937年12月13日〕下午2時左右在堯化門附近大約有七千名敵軍前來投降。下午6時，在步兵第三十八聯隊一個中隊護衛下，集結於仙鶴門鎮北邊的凹地中。大部分俘虜是在13日凌晨襲擊過仙鶴門鎮及新莊附近然後向北方撤退的士兵，因我軍在各處駐扎了強大的部隊，終於放棄了逃跑企圖，扔掉武器前來投降。」⑰這段日軍戰報在中國的資料中有沒有相互印證的內容呢？很巧，是有的。南京衛戍軍於12月12日的戰鬥詳報中記載：突圍命令「教導總隊、六六軍、一〇三師、一一二師，自紫金山北麓麒麟門、土橋鎮、天王寺以南地區向敵突擊……八十三軍於紫金山、麒麟門、土橋鎮東北地區突擊」⑱；1938年1月撰寫的第六十六軍戰鬥詳報中則詳細說明了該突擊作戰的經過：「第一五九師於十三日拂曉，行抵堯化門、仙鶴門時與敵遭遇，發生激戰，我軍奮勇衝鋒，將敵擊退。十三晨行抵東流鎮附近，又與敵遭遇，肉搏數小時，卒將敵擊退，毀敵炮四門。十三夜行抵珠山、火龍山附近，整理隊伍，重行編隊。十四晨行抵湯水鎮公路，又與敵千餘人發生激戰……第一六零師於十二月十二日午後十一時，九五六團行抵岔路口附近遇敵警戒部隊，發生接觸，我師即以一部向敵衝鋒，幾經肉搏，敵不支而退。我師乃以一部向敵施行掩護，主力向東迅速前進。十三日二時，行抵仙鶴門東端，又與步炮聯合之敵遭遇，我軍奮不顧身，向敵炮兵陣地攻擊，毀敵炮數門，敵不支而退。」⑲

第六十六軍與第八十三軍及教導總隊一部是當時唯一從正面突圍的國軍部隊，日軍戰史資料與中國軍隊戰史資料的記載完全對應。根據國民政府的統計，戰前第六十六軍與第八十三軍共有12,500人左右⑳，而第六十六軍只是在九華山、高驪山等地由參謀處長郭永鑣「開設收容處，收容各師官兵千五百人」㉑，而第八十三軍亦只收容約4,000官兵。兩相比較，兩軍在南京保衛戰中共有約8,000人未能突圍，考慮到戰鬥損失以及教導總隊有一部分隨六十六、八十三軍

突圍，在麒麟門、仙鶴門附近被俘7,000餘官兵是可能的。日軍戰史資料與中國方面的資料在此相互印證。

二　日軍戰史資料中關於南京保衛戰的戰報內容

在考證了日軍戰史資料的真實性後，我們可以以此為基礎推斷出中國軍隊在南京保衛戰中的損失。進攻南京的日軍部隊是日本華中方面軍，包括上海派遣軍、第十軍等軍級單位，下轄四個師團又三個支隊，共計十萬餘人，根據這些部隊的戰史資料可以推斷中國軍隊的損失情況。按照軍隊序列慣例，首先應當研究日軍的方面軍和軍級單位的戰報，之後研究日軍各師團和獨立兵團一級單位的戰報。這樣從總體到局部，再從局部印證整體，可以使結果更加準確。

日軍攻陷南京後，公布的戰績是「敵方戰死八萬四千，被俘一萬五百人」㉒。由此可見，日本軍方認定南京戰役的中國軍人損失總數在九萬人左右。戰時很多日軍官兵的日記中均有相關記載。日軍上海派遣軍參謀長飯沼守1937年12月17日的日記中寫道：「按照迄今為止了解清楚的情況，南京附近的敵軍約有20個師，10萬人。派遣軍各師團擊斃了約5萬，海軍和第十軍擊斃了約3萬，逃散的大約有2萬。但估計今後擊斃的人數仍會增加。」㉓日本海軍大佐軍醫泰山弘道在其12月19日的日記中也記載：「堅守到最後一刻的中國兵，約有十多萬人。其中約有八萬人被殲滅，約有兩萬人渡江從浦口逃走。有一萬多人被堵截在下關，最後扔掉武器，乘竹筏要逃時，被第十一艦隊的炮艇擊斃。」㉔日軍第十六師團第三十旅團旅團長佐佐木到一1938年1月5日的日記中亦有相似的記錄：「在攻克南京戰役中，敵方損失約7萬人。」㉕以上列舉了三位中高級軍官的日記，無獨有偶，日軍下級官兵日記中也有相似的內容。例如，第十三師團六十五聯隊士兵大寺隆在其1937年12月17日的日記中寫道：「南京的俘虜約有十萬人，為第九、第十一、第十三師團所捕獲。」㉖不同級別日軍官兵的日記內容如此相似，說明當年的日軍上下大致都認定其南京戰役戰績為擊斃敵軍九至十萬人。

日軍攻陷南京後，公布的戰績是「敵方戰死八萬四千，被俘一萬五百人」。可見日本軍方認定南京戰役的中國軍人損失總數在九萬人左右。無論中高級軍官或下級官兵的日記中也有記載相似的內容。

日軍參加南京戰役的兵團級單位為四個師團又三個支隊，即上海派遣軍的第九師團、第十六師團、第十三師團山田支隊（以該師團第六十五聯隊為主組成）、第三師團第六十六聯隊、第十軍第六師團、第一一四師團和國崎支隊（由第五師團第九旅團的一個聯隊為主構成）。除了上述第十三師團山田支隊的情況可見於一位日本學者的論文之外㉗，其餘各部的戰報都收錄在王衛星、雷國山編的《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本軍方文件》一書之中。這對於全面了解中國軍隊在南京戰役中的損失情況很有裨益。

根據這些資料，我們剔除有可能重複的記載以及不足採信的數字，以最為保守的估計，將日軍在南京戰役中的「戰績」列入表1。從表中匯總的數字來看，在南京保衛戰中，戰死沙場的中國軍人估計為四至五萬，而被俘者約有五萬多。

這些中國軍隊俘虜的命運，在日軍官兵日記與回憶錄中有詳細的記載㉘。日軍第一一四師團第六十六聯隊第一大隊戰鬥詳報中記載㉙：

表1　日軍在南京戰役中打死與俘虜中國軍人的數字

日軍番號	打死數字	俘虜數字
第十軍第六師團	7,100	5,500
第六師團(谷田勇記載)	15,000	
第九師團	4,500	7,000(城內掃蕩)
第九師團第七聯隊	505	6,670
第十六師團(中島今朝吾與佐佐木到一日記)	7,000	
第十六師團第三十八聯隊	估計不下6,000	7,200
第十六師團第三十三聯隊	6,830	3,096
第十六師團第九聯隊第二大隊	19	
第十六師團第二十聯隊第四中隊	328	
第一一四師團	6,000	
第一一四師團第六十六聯隊第一大隊	1,657	
第三師團第六十八聯隊第一大隊	25	
第三師團第六十八聯隊第三大隊	8	
國崎支隊(第五師團國崎登支隊)	1,430	2,350
第十三師團山田支隊	17,000至18,000	
總計	**約47,693**	**57,925至58,925**

資料來源：《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本軍方文件》，頁277、321、119、134、135、66、67、75、180、89、93、96、230、239、251、164、174、177、330；小野賢二：〈第13師團山田支隊的南京大屠殺〉，頁111。

在南京保衛戰中被俘的中國官兵的命運已是不言而喻。在日軍各部的資料中，大多都提到對被俘者當場加以「處理」，實際上就是屠殺。可以估計，五萬餘人的俘虜大部分被日軍屠殺。這為南京大屠殺的研究提供可靠的佐證。

〔12月13日〕下午2時整，接到聯隊長如下命令：根據旅團命令，俘虜應全部殺死。其方法是否每次綁十幾人，逐批槍斃？……根據以上命令，命令第一、第四中隊收集整理武器並派兵看管。下午3時30分，召集中隊長交換處理俘虜的意見。最後決定各中隊(第一、第三、第四中隊)平均分擔處理，即每次從監禁室帶出50人。第一中隊將俘虜帶至露營地東南谷地附近，全部用刀刺死。但是，要注意在監禁室周圍安排重兵警戒，帶出俘虜時絕對不要讓其有所察覺。各隊都在下午5時結束準備，開始刺殺，下午7時30分刺殺基本結束。向聯隊報告。第一中隊改變當初決定，想把俘虜監禁起來一口氣燒死，但未成功。斷了生念的俘虜並不畏懼。有人在軍刀前伸出脖子，有人從容面對刺來的刺刀。但也有人哭喊着求助，特別是當隊長來巡視時，到處都傳出哭叫聲。

看了這段詳細得不能再詳細的記錄，在南京保衛戰中被俘的中國官兵的命運已是不言而喻了。在日軍各部的資料中，大多都提到對被俘者當場加以「處理」，實際上就是屠殺。可以估計，五萬餘人的俘虜大部分被日軍屠殺。這為南京大屠殺的研究提供可靠的佐證。

三　結論

根據現有的日軍戰史資料，可以得出如下兩點結論：第一，日軍在南京戰役中至少使中國軍隊損失九至十萬人以上這一估計是可信的，與日本戰史記載是基本吻合的。第二，日軍公布的戰報中只承認俘虜中國軍人10,500人。僅就目前看到的日軍戰報記載的內容，日軍俘虜中國軍人絕對超過五萬。被俘者大多被屠殺。

筆者認為，利用日本軍方資料，即所謂的原始資料來研究南京保衛戰，是研究戰爭中中國軍隊損失人數可靠而又可行的途徑。這樣研究的好處在於：(1) 史料選擇相對可靠；(2) 所得結論相對準確；(3) 所得結論爭議性較小。當然，目前使用日本軍方戰史資料研究南京保衛戰還存在一些難點與問題，主要有：(1) 日本軍方資料並不完整；(2) 缺乏背景資料，無法探究日軍戰史資料背後隱藏的有爭議的史實㉚。通過中日學者的共同努力，前一個難點尚有可克服之處；後一個問題則需要更多的資料、更深入的研究，以及更科學嚴謹的態度來解答。無論如何，通過日軍戰史資料研究南京保衛戰以及南京大屠殺事件，是一個可行的途徑。

目前使用日本軍方戰史資料研究南京保衛戰還存在一些難點，主要有：日本軍方資料並不完整；缺乏背景資料，無法探究日軍戰史資料背後隱藏的有爭議的史實。前一個難點尚有可克服之處；後一個問題則需要更多的資料、更深入的研究。

註釋

① 這些右翼份子包括田中正明、富士信夫、東中野修道、松村俊夫等，他們有的認為南京大屠殺是「虛構」的，有的從各種角度證明中國方面的證據是「虛假的」或是「捏造的」。這些否認南京大屠殺的書籍在日本大量出版，比較有代表性的有：歷史研究委員會編，東英譯：《大東亞戰爭的總結》(北京：新華出版社，1997〔內部發行〕)；松村俊夫著，趙博源等譯：《南京大屠殺大疑問》(北京：新華出版社，2001〔內部發行〕)；東中野修道著，嚴欣群譯：《南京大屠殺的徹底檢證》(北京：新華出版社，2000〔內部發行〕)。

② 相關的書籍如下：譚道平：《南京衛戍戰史話》(東南文化事業出版社，1946)，頁95列表統計中國軍隊損失約36,500人，對於此數字，其他研究人員認為偏低；劉惠恕編著：《南京大屠殺新考》(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8)，頁121統計人數為92,400人，不過這個數字多基於回憶資料，且為估算得出，科學性有所欠缺；孫宅巍：《澄清歷史——南京大屠殺研究與思考》(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頁12統計人數為約10萬人，此說利用了參加南京保衛戰各部隊的戰報，在資料的準確度方面最高，結論自然相當具有說服力，在目前關於南京保衛戰軍人損失研究中佔據難以動搖的重要地位。

③ 如東中野修道在其書中引用南京戰史編輯委員會編，日本偕行社出版的《南京戰史資料集》的一種說法，即南京保衛戰中，中國軍隊兵力總數為六七萬，估計其中的戰死者達到三萬。參見東中野修道：《南京大屠殺的徹底檢證》，頁53。在這裏，東中野修道無視日軍戰史資料中關於南京之戰日軍的戰績公報，即中國軍隊損失84,000人，被俘10,500人。參見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南京市檔案館編：《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檔案》(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頁29，原始資料來源於日本國際畫報社出版的畫報，1938年2月1日。

④ 偕行社是日本舊軍人組織的右翼團體。

⑤ 使用日軍戰史資料研究南京大屠殺比較重要的有：洞富雄著，毛良鴻、朱阿根譯：《南京大屠殺》(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7)，其中第一編的第一、二、三部分使用日軍戰史資料論述南京失陷後日軍第六、十三、十六師團等部隊屠殺中國軍隊戰俘的史實；劉萍、章伯鋒：〈南京大屠殺中日軍第13、16等師團殺俘問題的事

實考證〉、小野賢二：〈第13師團山田支隊的南京大屠殺〉，均載於陳安吉主編：《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1998），頁76；97；程兆奇：《南京大屠殺研究：日本虛構派批判》（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頁94-98，其中「日本屠殺令研究」一章，使用日軍戰史資料論述日軍屠殺戰俘是有組織的行為。

⑥ 王衛星、雷國山編：《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本軍方文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鳳凰出版社，2006）。

⑦ 這裏的戰史資料主要指日本所謂的原始資料，即日軍戰時的戰鬥詳報、作戰日誌、高級軍官的日記筆記，以及普通日軍官兵的日記與回憶錄。

⑧ 〈出版說明〉，載《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本軍方文件》，頁1-2。

⑨ 程兆奇：《南京大屠殺研究》，頁63-64。

⑩㉓ 王衛星編：《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鳳凰出版社，2005），頁280；208。資料原載於南京戰史編輯委員會：《南京戰史資料集》，第一卷（東京：偕行社，1994年增補改訂版）。

⑪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頁316。

⑫ 東中野修道：《南京大屠殺的徹底檢證》，頁82。

⑬㉙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本軍方文件》，頁49；247。資料原載於南京戰史編輯委員會：《南京戰史資料集》，第一卷（東京：偕行社，1993年增補改訂版）。

⑭⑮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頁515；605。資料原載於井口和起、木阪順一郎、下里正樹編：《南京事件．京都師團相關資料集》（東京：青木書店，1989）。

⑯⑰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頁630；180。資料原載於《南京戰史資料集》，第一卷，1994年增補改訂版。

⑱ 南京衛戍軍戰鬥詳報，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館藏戰史會檔案，787/7593。

⑲㉑ 陸軍第六十六軍戰鬥詳報，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館藏戰史會檔案，787/7583。

⑳ 譚道平：《南京衛戍戰史話》，頁93-95。

㉒ 《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檔案》，頁29。關於日軍公布戰績中中國軍人戰死與被俘人數的實際比例，孫宅巍、程兆奇等都有論述，在這裏就不再討論了，至少日方公布的數字為南京保衛戰的中國軍人損失人數提供了一個相對準確的範圍，即九萬人左右。

㉔ 王衛星編：《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與書信》（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鳳凰出版社，2006），頁534。

㉕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頁322。

㉖ 《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與書信》，頁270。原載於小野賢二、藤原彰、本多勝一編：《記錄了南京大屠殺的皇軍士兵們》（東京：大月書店，1997）。

㉗ 小野賢二：〈第13師團山田支隊的南京大屠殺〉，頁97-114。小野賢二的論證十分具有說服力，其資料來自日本的戰史和他親自採訪並搜集的原日軍第十三師團第六十五聯隊士兵的日記。

㉘ 相關的日軍日記、回憶錄有：王衛星編：《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與隨軍記者回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鳳凰出版社，2006）；《南京大屠殺史料集．日軍官兵日記與書信》；小野賢二、藤原彰、本多勝一編，吳紹沅譯：《南京大屠殺——日軍士兵戰場日記》（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此書即是《記錄了南京大屠殺的皇軍士兵們》一書的中文版〕；東史郎著，本書翻譯組譯：《東史郎日記》（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9）；松岡環編著，新內如、全美英、李建雲譯：《南京戰．尋找被封閉的記憶——侵華日軍原士兵102人的證言》（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

㉚ 這些難點與問題包括：1、日軍是否屠殺了所有被俘的中國軍人；2、日軍在戰鬥中俘獲中國士兵往往就地處死，日軍戰史資料中關於打死中國軍隊人數中有多少是被就地處決的中國軍隊俘虜；3、屠殺俘虜的命令究竟由哪個部門或哪個人發出等等。這些問題從現有的日軍戰史資料中無法得出令人信服的結論。

葉　銘　南京大學歷史系中華民國史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南京中醫藥大學講師。

毛澤東的戰略決策最英明？
——錦州攻堅戰再考察

● 肖　瑜

遼瀋戰役是第二次國共內戰中雙方第一次大規模戰略會戰。在遼瀋戰役中，最關鍵者為錦州一戰。關於錦州之戰，人們了解的情況一般是這樣：毛澤東要求林彪南下作戰，攻打錦州一帶，封死東北大門；而林彪則主張攻打長春，拖住東北國民黨軍主力。攻打長春失利後，林彪在毛澤東的督促下，南下攻打錦州，途中聽說蔣介石在葫蘆島增兵，又產生動搖。由於羅榮桓的勸阻，加之毛澤東的電令措辭嚴厲，林彪方下最後決心，攻打錦州。在目前筆者所看到的著述中，幾乎都認為當時毛澤東攻打錦州的決策是最佳選擇，而且是被事實證明的唯一正確的選擇①。

但筆者在研究過程中對此結論產生了一些疑問和異議。首先，作為確定錦州作戰意圖的前提，拿下錦州就封死了東北大門的說法是不對的。錦州雖是通向關內的重要陸上通道，但並不是唯一通道，此外還有海上通道——營口②。這就是說，即使錦州失守，瀋陽、長春的國民黨軍也有機會從營口經海路撤回關內。如果這個說法成立的話，那麼，毛澤東打錦州這一決策的絕對合理性就值得商榷；而林彪攻打長春的提議也就不失為良策之一。

錦州雖是通向關內的重要通道，但並不是唯一通道，此外還有海上通道營口。即使錦州失守，瀋陽、長春的國民黨軍也可從營口經海路撤回關內。那麼，毛澤東打錦州這一決策的絕對合理性就值得商榷。

在遼瀋戰役的重大決策上，毛澤東和當時的東北人民解放軍（習慣上也稱東北野戰軍，以下簡稱「東野」）司令員林彪之間有過三次比較大的分歧。本文由此展開討論。

一　第一次分歧

在1948年2月7日毛澤東給東野的電報中提出：「對我軍戰略意義來說，是以封閉蔣軍在東北加以各個殲滅為有利。」③林彪在2月10日給毛澤東的電報中說：「我們同意與亦以為將敵堵留在東北各個殲滅，並盡量吸引敵人出關增援，這對東北作戰及對全局皆更有利，今後一切作戰行動當以此為準。」④這就是說，在

「封閉蔣軍在東北加以各個殲滅」這個大的戰略方針上，毛澤東和林彪的取態是一致的，但在如何堵住國民黨軍隊撤離東北的問題上，林彪與毛澤東則有分歧。毛澤東的構想是向南攻打錦州地區，切斷北寧路，關閉東北國民黨軍的陸上退路；而按照林彪的考慮，只需抓住長春之敵，國民黨軍隊就難下撤離東北的決心。

東北國民黨軍的布防情況大致是這樣：東北剿匪總司令部(「剿總」)總司令衛立煌率2個兵團、8個軍、24個師又3個旅，約30萬人防守瀋陽及其衛星城市鐵嶺、撫順、本溪、遼陽和新民地區；「剿總」副總司令兼第一兵團司令官鄭洞國，率2個軍、6個師又3個旅，約10萬人防守長春；「剿總」副總司令兼錦州指揮所主任、冀熱遼邊區司令范漢杰率1個兵團、4個軍、14個師，約15萬人防守錦州⑤。

當時無論蔣介石也好，衛立煌也好，都未把長春作為戰略重點。蔣介石眼睛盯的是錦州，而衛立煌看重的是瀋陽。長春失守，對蔣介石和衛立煌戰略決策的影響並不大，也不構成國民黨軍是否向關內撤退的重要影響因素。

從東北戰場的實際情形出發，林彪有攻打長春的充足理由。冬季攻勢後，東北解放軍主力大部分位於瀋陽、長春間，兩個縱隊位於瀋陽、錦州間，一個縱隊位於唐山、昌黎附近⑥。先打長春便於解放軍集中兵力，便於解放區支援，如果國民黨軍隊增援或突圍，在漫長的300公里範圍內，解放軍也便於在運動中殲敵。打下長春之後，東野解除了後顧之憂，更便於集中兵力向南作戰⑦。

4月18日，林彪、羅榮桓、高崗、陳雲、李富春、劉亞樓、譚政聯名致電中共中央，陳述了攻打長春的理由：「……目前只有打長春的辦法好，其他意見，如打鐵嶺、撫順、本溪、新民，如打義縣、攻錦州，如向錦州、唐山之線進擊，所遇敵軍甚強，我軍糧彈衣服不濟，困難比較多，故均不適應。」⑧毛澤東在4月22日的回電中表態：「同意你們先打長春的意見」，但又指出：「我們同意你們先打長春的理由是先打長春比較先打他處要有利一些，不是因為先打他處特別不利，或有不可克服之困難。」⑨可以看出，儘管毛澤東勉強同意了林彪等東北局領導先打長春的意見，但對他們強調南下作戰面對的困難表示了明確的不滿，並且提出了批評。這說明毛澤東還是希望東野南下攻取錦州的。

林彪、羅榮桓、劉亞樓在遼瀋戰役中指揮作戰。

在打長春這個問題上，還有這樣一些觀點，如解放軍將領韓先楚在回憶錄中寫道：「國民黨之所以沒下決心向關內撤退，長春十萬大軍救不出來是原因之一。如果打掉長春，敵人卸掉了一個棘手的包袱，就可能迅速下決心向關內撤退，藉以保持一個完整的戰略集團。」⑩然而，當時無論蔣介石也好，衛立煌也好，都未把長春作為戰略重點。蔣介石眼睛盯的是錦州，而衛立煌看重的是瀋陽。長春失守，對蔣介石和衛立煌戰略決策的影響並不大。事實也證明了這一點。當東野攻打長春時，無論守軍如何告急，瀋陽國軍均未出動救援。衛立煌曾說：「共軍的目的是圍城打援，我們不能上共軍的當。」⑪長春失守與否，似乎也不構成國民黨軍是否向關內撤退的重要影響因素。

相反，如果解放軍冒很大風險，付出極大代價拿下了錦州，關閉了東北和關內的陸上大門，瀋陽三十萬敵軍是不可能等到林彪回頭來打他們的，必將從營口經海路撤回關內。長春的鄭洞國集團要突破戰鬥力不強的東野十二縱的包圍，也並非沒有可能。當時國民黨第九兵團司令官廖耀湘就提出過趁解放軍南下攻錦之時，搶佔營口的計劃⑫。所以說，如果瀋陽守軍下決心撤出東北的話，解放軍是留不住的，甚至范漢杰集團都有機會搶在錦州合圍之前逃回關內。如此，毛澤東的「封閉蔣軍在東北加以各個殲滅」的戰略意圖根本就不可能得以實現。

所以，筆者認為，林彪在1948年春選擇打長春是諸多方案中相對最合理的選擇。該方案充分反映了一個優秀的戰地指揮員睿智的頭腦。

林彪等人攻打大同的方案不失為一種好的選擇。如果東野趁傅作義部隊救援大同、華北地區兵力空虛之時與華北解放軍配合，一舉拿下北平、天津，東北國民黨軍將無路可撤，東北及華北的大片地區都將成為中共囊中之物。

5月24日清晨，長春戰役打響。翌日拂曉，激烈的戰鬥即宣告結束。一天下來，解放軍就付出了傷亡二千餘人的代價。長春戰役失利充分暴露了當時解放軍對堅固設防的大城市攻堅能力不強的弱點。回過頭來想一下，如果當時勞師遠征，南下去攻打十五萬人防守，又有堅固防禦工事的錦州，其結果是不言而喻的。

6月5日，林彪、羅榮桓、劉亞樓又電告毛澤東，建議用三至四個月時間對長春進行較長期的圍困⑬。6月7日，毛澤東回電：「基本上同意你們五日十九時半來電……，即用三個月至四個月時間攻克長春，並爭取殲滅援敵，待秋後再攻承德或他處。」⑭

二　第二次分歧

在東野對長春敵軍實行長久圍困的同時，關內解放軍各部相繼組織了豫東戰役、晉中戰役、襄樊戰役等，共殲敵二十餘萬人。這些戰役的勝利，重創了國民黨軍隊，迫使蔣介石將調至北寧路不久的國民黨第八、第九兩個軍又調回徐州地區，以加強華東、中原戰場的兵力。全國戰爭發展形勢以及東北敵情的變化促使林彪在1948年7月中旬有了南下作戰的意圖。

但是，林彪南下作戰的目標並未指向錦州。7月22日，林彪、羅榮桓、劉亞樓在給軍委的電報中提出了一個更大膽的和富有想像力的計劃，即派兵圍攻大同，將傅作義部隊分散到大同方面，以便能各個擊滅敵人。毛澤東在7月30日致

電林彪、羅榮桓、劉亞樓否決了這一方案，依然主張首先考慮對錦州、唐山作戰⑮。毛澤東否決林彪等作戰方案的主要理由是衞立煌和范漢杰集團會協力「向西援傅」。但是，如果按照毛澤東的方案去打錦州，衞集團也有援錦的可能。所以毛澤東的理由並不成立。

筆者認為，林彪等人的方案不失為一種好的選擇。如果東野趁傅作義部隊救援大同、華北地區兵力空虛之時與華北解放軍配合，一舉拿下北平、天津的話，東北國民黨軍將無路可撤，東北及華北的大片地區都將成為中共囊中之物。

從8月起，毛澤東對林彪等東北局領導人的態度逐漸強硬了起來。8月12日，毛澤東給東北局的電報這樣說道：「最近數日你們一連幾次來電均放在敵情上面，……對於北寧線上敵情的判斷，根據最近你們幾次電報看來，亦顯得甚為輕率。」⑯這封電報表明毛澤東已經極為不滿。在這種情況下，林彪等同意了毛澤東南下攻錦的作戰方案。根據毛澤東9月7日電報的指示，林彪對戰略部署作了調整。除少量部隊繼續奉命向長春方向佯動，造成攻打長春的假象之外，主力部隊從9月10日起，夜行曉伏，有的步行，有的乘火車，開始向錦州、錦西方向運動。

蔣介石雖然沒有明令衞立煌放棄長春而增援錦州，但實際上是要衞立煌置長春於不顧而直接增援錦州。特別是在1948年10月1日解放軍攻克義縣以後，蔣介石感到問題愈來愈嚴重，便於10月2日飛抵瀋陽，部署援錦事宜。

三　第三次分歧

儘管解放軍的聲東擊西戰術麻痹了衞立煌，但蔣介石還是關注着錦州。1948年9月24日，蔣介石召集衞立煌到南京開會，令衞立煌由瀋陽出兵救援錦州。

毛澤東在9月28日給林彪、羅榮桓、劉亞樓的電報中指出：「衞立煌赴寧與蔣顧何會商，二十七日返沉，必是決定接出長春之敵和增援錦州之敵無疑。因衞如不接出長春之敵，則難向錦州增援。但接出長春之敵，估計需要十天左右時間，向錦州增援又需要十天左右時間，故你們攻取義縣錦州錦西三點必須顧及此種時間性。……」⑰毛澤東認為瀋陽衞立煌集團在救援錦州之前會先接出長春守軍，匯合以後一同援錦，故此需要二十天時間。

蔣介石雖然沒有明令衞立煌放棄長春而增援錦州，但實際上是要衞立煌置長春於不顧而直接增援錦州。特別是在10月1日解放軍攻克義縣以後，蔣介石感到問題愈來愈嚴重，便於10月2日飛抵瀋陽，部署援錦事宜。蔣介石根據與傅作義、衞立煌商討的結果，組成東、西兩個兵團，具體部署如下：從關內急調第十七兵團指揮第六十二軍、第三十九軍2個師、第九十二軍1個師及獨立第九十五師，海運至葫蘆島，連同原在錦西地區的五十四軍和暫六十二師共11個師組成「東進兵團」，由第十七兵團司令官侯鏡如指揮，自錦西北上援錦；以瀋陽地區新編第一、第三、第六軍和第七十一、第四十九軍主力共11個師另3個騎兵旅組成「西進兵團」，由第九兵團司令官廖耀湘指揮，自新民地區南下援錦。東西兩兵團企圖南北對進，夾擊進攻錦州的東野主力。

林彪在10月2日知道此敵情變化之後，立刻致電毛澤東。在電報中，林彪對東野能否堵住國民黨「東進兵團」表示了擔心，並向軍委提出重新回頭打長春的建議⑱。林彪的擔心不無道理，正如他所說：「攻擊錦州最重要的保證，是要把錦西方面的敵援軍擋住。據報葫蘆島方面又增加了五個師。我們的飯菜只夠請一桌客，現在突然來了兩桌客人，兩錦相距約25公里，萬一堵不住敵人，攻錦部隊就要受到很大威脅。」⑲羅榮桓在分析林彪攻擊錦州的決心一度發生顧慮時曾說：「因為錦西防禦陣地前沿與錦州敵人防守飛機場及女兒河之線相距不過三十里。錦西敵人向我塔山攻擊時並可取得海軍之配合，同時還由於我們正在前進途中，對錦州外圍及其縱深之工事強度還不很清楚。我們攻擊錦州之部署又還未完全就緒，三縱及五師剛攻克義縣還未南下，從長春以南趕調上來之十七師及坦克部隊還落在我們後面等等。」⑳在這種情況下，如果還按照原來之計劃攻打錦州，就有違戰場指揮隨機應變的原則了。

而毛澤東則不顧此敵情變化，於10月3日向林彪等發了一封措辭極其嚴厲的電報：「你們應利用長春之敵尚未出動、瀋陽之敵不敢單獨援錦的目前緊要時機，集中主力迅速打下錦州，對此計劃不應再改。……在五個月前（即四、五月間），長春之敵本來好打，你們不敢打，在兩個月前（即七月間），長春之敵同樣好打，你們又不敢打。現在攻錦部署業已完畢，錦西、灤縣線之第八第九兩軍亦已調走，你們卻又因新五軍從山海關、九十五師從天津調至葫蘆島一項並不很大的敵情變化，又不敢打錦州，又想回去打長春，我們認為這是很不妥當的。」㉑

整個遼瀋戰役成敗的關鍵，都聚焦在塔山。解放軍是以8個師的兵力在幾乎無險可守的局面下進行阻援，而國民黨方面則是以裝備精良的11個師發動進攻。國軍不僅在兵力上優於共軍，而且火力方面更佔有絕對優勢。

在羅榮桓等人的勸說下，林彪同意遵照軍委的指示，攻打錦州的原定計劃不變。至此，遼瀋戰役的戰略方針按照毛澤東的意圖完全確立了。

四　塔山阻擊戰成功的偶然性

在攻打錦州的同時，林彪最擔心攻錦部隊受到瀋陽和錦西、葫蘆島之敵夾擊而處於被動地位。按照既定部署，東野四縱、十一縱㉒及熱河兩個獨立師位於打漁山、塔山和虹螺峴一線，阻擊來自錦西方向的「西進兵團」。

塔山這個在史書上鮮見的地名，由此因遼瀋戰役而載入了史冊。整個遼瀋戰役成敗的關鍵，都聚焦在這個不知名的村落。塔山其實不是山，它是「北寧路上錦州、錦西間的一個比較大的村子，距錦州三十公里，距錦西十公里。它雖然沒有險要地形，但東面瀕海，西面是白台山、虹螺峴山，是敵軍由錦西增援錦州的必經孔道」㉓。塔山東靠大海，易受海上軍艦側射火力威脅。中間的塔山村左右兩旁有8,000米的開闊地帶，基本上無險可守。左邊雖是略有起伏的丘陵地帶，但最高點白台山也才不過是海拔261米㉔。就其地形而言，是一個易攻難守的據點。從1948年10月10日至15日，國共兩軍在這裏展開了殊死搏鬥。

擔任主要阻擊任務的四縱在接受任務前，即10月4日，還在興城附近召開全縱第二屆士兵代表大會。接到阻擊命令後，於10月6日晚和7日夜進入指定位

置。十一縱則是10月8日才到達錦州城北的長寧山、台子溝、沙河營一線。這距離國民黨軍10月10日拂曉的進攻時間已經不到兩天了㉕。解放軍打的是阻擊戰，塔山陸地周圍沒有樹木，所有建築用的木料、土石等都要從很遠處一點點扛來。由於時間短促，加之沒有經驗，到10月10日戰鬥打響之時，解放軍所依託的只不過是一個臨時性的野戰工事。

國民黨方面先後調至錦西、葫蘆島的部隊有華北的九十二軍（最後只來了二十一師）、六十二軍、獨立九十五師，以及由煙台調來的三十九軍；再加上原駐錦西的五十四軍和暫編六十二師，一共11個師的兵力。參加塔山戰鬥的還有駐北平的國民黨空軍、海軍第三艦隊的三艘軍艦，包括國民黨最大的水面艦艇重慶號㉖。

從戰鬥進程的實際情況看，塔山阻擊戰的成功確有很大的偶然性：如果國民黨軍進攻部署得當，如果獨立第九十五師增援後立即參戰，結果都會完全不同。一旦國民黨三大主力在錦州城下會合，錦州就會變成第二個四平。

解放軍是以8個師的兵力在幾乎無險可守的局面下進行阻援，而國民黨方面則是以裝備精良的11個師發動進攻。國軍不僅在兵力上優於共軍，而且火力方面更佔有絕對優勢。以國民黨軍當時的技術條件，進攻這樣的以土木結構為主的陣地，可以先用遠程重炮、艦炮及航空火力對目標進行飽和轟擊，摧毀地面工事，大量殺傷防守兵力，然後用重炮壓制敵方炮火，同時命令步兵在坦克的掩護下衝鋒。坦克可以進行抵進射擊，逐一摧毀陣地上的火力點，然後反覆碾壓破壞陣前的鐵絲網和其他障礙物，打開突破口。而步兵的山野炮則可以向解放軍陣地後方進行阻斷射擊，打擊守軍增援部隊。從軍事技術角度來講，國民黨軍完全可以在一天之內突破塔山防線，與錦州的守軍會合。

這是一個看起來非常輕而易舉的方案，但在國民黨軍進攻塔山的實際戰鬥中，卻完全是另一幅景象。國民黨軍的部署是第五十四軍第八師主攻塔山，第六十二軍主攻白台山，五十四軍暫編第六十二師主攻鐵路橋頭堡。10月10日，塔山阻擊戰打響。由於無險可守，國民黨軍十分輕視解放軍的防衛力量，只用各種美式火炮向塔山轟炸了半個小時就命令步兵向前衝鋒。由於炮火準備不充分，塔山的陣地前仍留有大量地堡和鐵絲網。守軍依託這些殘餘工事，集中火力，對貿然衝上來的國民黨步兵給予了迎頭痛擊。國民黨軍發起多次衝鋒，均被擊退㉗。

10月10日下午，國民黨戰地督察組組長羅奇帶獨立第九十五師從塘沽海運到達葫蘆島，11日趕到塔山。獨立第九十五師號稱「趙子龍師」，戰鬥力極強，在華北戰場上被稱為能攻能守的部隊。如果此援軍立即投入戰鬥，不給塔山守軍以喘息之機，戰鬥的結果是不難想像的。但作為該師的前任師長，羅奇卻堅持讓部隊休息一天，同時熟悉地形和敵情，然後一鼓作氣攻破守軍防線，以使獨立九十五師搶得頭功。這種做法給守軍的休整提供了極其寶貴的一天時間，陣地前原本已支離破碎的鹿寨、鐵絲網、地堡等障礙物也得到了修復。就在11日這一天，國民黨第六十二軍一一五師四五三團在拂曉前曾以夜襲手段奪取了白台山山麓二零七高地，但由於沒有後繼部隊增援，不到半個小時就被解放軍猛烈反擊奪回㉘。

10月13日拂曉，國民黨軍在數十門重炮和重慶號巡洋艦艦炮及空軍火力支援下，以塔山為中心發動鉗型攻勢。獨立第九十五師和第八師分別向塔山和鐵

路橋頭堡猛攻，第一五一師和第一五七師向白台山東南陣地進攻。獨立第九十五師以「敢死隊」為先鋒，以整營整團為波次，向解放軍第二十八團堅守的塔山以東陣地發起了九次波浪式衝擊。但他們面對的是已經修復好了的陣地。解放軍雖遭受了重大傷亡，但依託工事仍然守住了陣地。此日，四縱共傷亡1,048人，國民黨「東進兵團」傷亡1,245人㉙。解放軍將領莫文驊後來在回憶錄中寫道：「〔這一天〕是對塔山存亡有決定意義的驚天動地的一天。」㉚

10月14日上午五時三十分，國民黨海軍的152毫米大炮及各軍、師炮兵集中火力向塔山解放軍陣地猛轟。而同日，國民黨重慶號巡洋艦卻退出了戰鬥，使國民黨軍的攻擊火力大打折扣㉛。10月15日，就在塔山阻擊戰進入第六天的時候，錦州被攻克了，這標誌着塔山阻擊戰勝利結束，也意味着國民黨軍救援錦州的種種努力宣告失敗。

從戰鬥進程的實際情況看，塔山阻擊戰的成功確有很大的偶然性：如果國民黨軍進攻部署得當，如果獨立第九十五師增援後立即參戰，結果都會完全不同。一旦國民黨軍突破了塔山防線，「東進兵團」將成功地與錦州守軍會合，加強錦州城防。同時廖耀湘的「西進兵團」將會更加積極地向錦州方向運動，從東北側翼攻擊解放軍㉜。而一旦國民黨三大主力在錦州城下會合，那麼錦州就會變成第二個四平。在四平戰役中，解放軍雖遭受了巨大損失但尚可全身而退，但這次可能連東野自身的安全都已經成了問題。那時，退出東北的將絕不是國民黨軍。說得再遠一些，完整保存下來的東北國民黨軍將成為一支強大的戰略預備隊，對此後淮海戰場和平津戰場的結果也將產生重大影響。如此，中國的歷史軌迹就可能完全不同了。

綜觀整個遼瀋戰役，毛澤東是在和蔣介石進行一場豪賭，籌碼就是錦州。如果毛澤東贏了，共產黨將奪取整個東北，進而為佔領全國贏得更多的籌碼。如果說林彪是穩扎穩打、步步為營的話，毛澤東則是下了一着不必要的險棋。

重點進攻塔山，可以說是蔣介石抓住了解放軍浩大攻勢中的唯一致命弱點。但在1948年10月10日至15日這六天裏，國軍士兵卻始終不能跨越共軍塔山陣地前的鐵絲網。蔣介石輸掉了塔山也就輸掉了東北，進而也就斷送了他在中國的統治。其實在東北戰場，他有相當的機會獲勝，但他手下那些將軍的拙劣指揮葬送了這唯一的機會。

1948年10月15日，解放軍守住了塔山，攻克了錦州，進而也就佔領了整個東北，為以後中共逐鹿中原、統一中國奠定了基礎。從此以後，蔣介石政府在全國範圍內的失敗已無法避免。

五　結語

綜觀整個遼瀋戰役，給筆者的感覺是毛澤東在和蔣介石進行一場豪賭，籌碼就是錦州。如果毛澤東贏了，共產黨將奪取整個東北，進而為佔領全國贏得更多的籌碼；如果輸掉的話，後果將不堪設想。

毛澤東攻錦戰略的成功是由兩個條件保證的，一是瀋陽蔣軍出城西進援錦，二是在敵援軍到達錦州之前攻佔錦州，這樣便可以回過頭在曠野中殲滅敵援軍主力。二者缺一不可。這種戰略構想的優點在於一旦成功，解放軍將迅速

消滅東北國軍主力；缺點在於風險極大，或者說是把戰役計劃建立在敵人的失誤之上。

針對毛澤東的戰略構想，國民黨軍可以採取兩種策略。積極一點的策略是蔣介石提出的東西對進以解錦州之圍。如果廖耀湘的「西進兵團」更積極一點，如果「東進兵團」的將軍指揮得當，則國軍士兵應該能夠輕而易舉地突破解放軍的塔山防線。如此，蔣介石的設想即能實現。消極一點的策略就是，瀋陽衛立煌集團趁東北解放軍主力南下的時候接應長春守軍突圍，兩軍會合後一同退往營口，從營口經海路撤往關內㉝。這樣國民黨可以保存四十萬人以上的精銳部隊。無論採取哪一種策略，中共中央在1948年2月7日擬定的「封閉蔣軍在東北加以各個殲滅」的戰略方針都將難以實現。

會下圍棋的人都知道，當局面佔優的時候，是不會輕易釋放勝負手的，只有在局面不利、敗勢已顯的情況下才會放手一搏，其結果往往不是大勝就是大敗。在戰場上也是如此。但是戰場上的大敗則意味着成千上萬的己方官兵白白送命。解放軍在東北戰場已經處於戰略優勢，大可不必冒如此風險而急於求成。在遼瀋戰役中，如果說林彪是想穩扎穩打、步步為營的話，毛澤東則是下了一着不必要的險棋。

毛澤東在戰鬥還沒有打響甚至在還沒有具體的作戰計劃之前，就把殲敵數當作一項硬性指標規定下來，作為任務分配到下屬部隊中去，這在古今中外的兵家中都是從未有過的事。

退一步講，即使打錦州在戰略上可行，但當發現敵情有變，危險陡增時，也應及時改變策略。一個優秀的指揮官需要善於根據戰場上各種情況的變化做出自己的決定。林彪2月10日提議打長春，7月22日提出打北平、天津，以及10月2日建議打錦州慎行等，都體現了他用兵機動靈活、別具一格的特點。毛澤東是偉大的軍事家、戰略家，這一點不能否認；但智者千慮，必有一失。在遼瀋戰役打錦州這個問題上，從1948年2月至10月大半年的時間裏，毛澤東不顧敵情變化，始終把戰略重點放在錦州，則未免顯得呆板了。

國共內戰到1948年已經進入到了第三個年頭，這三年以來的巨大勝利使得毛澤東在中共黨內的威望極高，地位極其穩固。廣大幹部群眾都普遍認為只要跟着毛主席，就是走向勝利的保障。這種情緒也影響了毛澤東本人，比如，毛澤東在1948年9月為中央軍委給東野的電報中這樣寫道：「我們準備五年左右（從一九四六年七月算起）根本上打倒國民黨，這是具有可能的。只要我們每年殲滅國民黨正規軍一百個旅左右，五年殲敵五百個旅左右，就能達到此項目的。……今年七月至明年六月，我們希望能殲敵正規軍一百十五個旅左右。此數分配於各野戰軍和各兵團。」㉞毛澤東在戰鬥還沒有打響甚至在還沒有具體的作戰計劃之前，就把殲敵數當作一項硬性指標規定下來，並作為任務分配到下屬部隊中去，這在古今中外的兵家中都是從未有過的事。這也使筆者聯想到了大躍進時期提出的「三年超英，五年趕美」的口號。

故此，筆者認為毛澤東在東北戰場上或多或少地犯了急功近利和好大喜功的錯誤。錯誤的根源在於內戰以來解放軍所取得的重大勝利，這些勝利足以使一個偉人的心態失衡。毛澤東的這種心態在1949年以後中國的經濟建設過程中也有所體現，並帶來了很大的負面影響。

註釋

① 參見中共中央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中國人民解放軍遼瀋戰役紀念館建館委員會、《遼瀋決戰》編審小組編：《遼瀋決戰》，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頁108-14；李建國：《遼瀋戰役研究》（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8），頁174-220等。

② 當解放軍南下攻錦時，在營口附近的唯一一個縱隊——四縱也開赴到了錦州附近，並參加了著名的塔山阻擊戰，遼南已經沒有解放軍的主力部隊了。參見廖耀湘：〈遼西戰役紀實〉，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遼瀋戰役親歷記》編審組編：《遼瀋戰役親歷記：原國民黨將領的回憶》（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85），頁158。

③⑨⑭⑮⑯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毛澤東軍事文集》，第四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391；455；479；548；563-64。

④ 中國人民解放軍歷史資料叢書編審委員會編：《遼瀋戰役》（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3），頁51。

⑤⑦⑩㉔ 參見韓先楚：〈東北戰場與遼瀋戰役〉，載《遼瀋決戰》，上冊，頁109-10；111；111；124。

⑥ 參見田玄：《遼瀋戰役實錄》（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7），頁249。

⑧ 《毛澤東軍事文集》，第四卷，頁455，註2。

⑪ 杜聿明：〈遼瀋戰役概述〉，載《遼瀋戰役親歷記》，頁9。

⑫ 參見廖耀湘：〈遼西戰役紀實〉，頁158。

⑬ 《毛澤東軍事文集》，第四卷，頁481，註2。

⑰㉑㉞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毛澤東軍事文集》，第五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中央文獻出版社，1993），頁28；35；1。

⑱ 《毛澤東軍事文集》，第五卷，頁36，註2。

⑲ 參見尹健：〈「戰錦方為大問題」——遼瀋戰役中的羅榮桓同志〉，載《羅榮桓傳》編寫組編：《回憶羅榮桓》（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7），頁532-33。

⑳ 羅榮桓：《羅榮桓軍事文選》（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7），頁748。

㉒ 根據1948年8月的統計，四縱共有40,637人，十一縱有29,668人，兩支部隊的重武器都極為缺乏，特別是十一縱，由於是新組建的部隊，僅有山炮9門。參見〈東北人民解放軍1948年8月最後戰役前實力統計表〉，載東北軍區司令部編：《東北三年解放戰爭軍事資料》，未刊。

㉓㉚ 莫文驊：〈英雄塔山〉，載《遼瀋決戰》，上冊，頁366；380。

㉕ 參見李建國：《遼瀋戰役研究》，頁251。

㉖ 參見侯鏡如：〈第十七兵團援錦失敗經過〉，載《遼瀋戰役親歷記》，頁241、244。

㉗ 參見侯鏡如：〈第十七兵團援錦失敗經過〉，頁246；林偉儔：〈塔山作戰紀要〉，載《遼瀋戰役親歷記》，頁257。

㉘ 林偉儔：〈塔山作戰紀要〉，頁259。

㉙ 參見王渺生主編：《中國人民解放軍全國解放戰爭史》，第四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7），頁154。

㉛ 參見惠德安：〈國民黨軍在葫蘆島作戰側記〉，載《遼瀋戰役親歷記》，頁288。

㉜ 廖耀湘兵團這時已經攻佔了彰武，切斷了解放軍的補給線。

㉝ 美軍在青島有海軍基地，以美蔣當時的海軍能力是完全有機會在短時間內將幾十萬大軍接出東北的。

肖　瑜　北京大學歷史系世界史專業04級博士研究生

政治與法律：人口問題專輯

「一胎化」政策形成的時代背景

● 梁中堂

如果我們把「一胎化」政策聯繫到同時期的改革開放，就知道用政策來規定老百姓生多少個孩子是多麼荒謬。政府不再規定企業的生產，但卻轉而把許可和限定各個家庭的生育人數上升到法律的高度。

計劃生育或節制生育，是工業社會創造的一種符合人性的新生活方式。大約在一百年前，受西方影響，中國一些沿海城市的報刊上開始出現宣傳和鼓動國民節制生育的文章。1920至1930年代之後，從海外留學歸來的人愈來愈多，節制生育已經成為當時中國的重要社會思潮之一。1949年之後，新中國提倡男女平等，鼓勵青年婦女上學和就業，城市青年中有不少人希望將主要精力用在學習和工作方面，要求政府支持和幫助他們實行節育。從1950年代中後期開始，中國政府也大力提倡國民實行節制生育和計劃生育的新生活。很快，這一政府主張的意向在城鄉收到了積極的效果。早在1950年代，中國大陸城市婦女生育率出現了下降，農村婦女的生育率在1960年代初期也開始下降①。從1960年代後期到1970年代，政府一方面深入宣傳和教育，另一方面派出醫療衛生人員在城鄉給居民提供節育服務，僅僅十年多時間，中國婦女的平均生育率由6個左右迅速降低到不足3個孩子②。

1978年中，中國計劃生育管理部門開始提出「一對夫婦生育子女數最好一個最多兩個」，幾個月後又將其轉變為「只准生一個」，並且不分城鄉，立即在全國推廣實行。這就形成了我們一般稱為「一胎化」的生育政策。雖然到1982年初，中國政府就已經用「現行生育政策」取代了「一胎化」的提法，其存在時間似乎極為短暫，但其影響卻是長久而深遠的。首先，「一胎化」開了一個很壞的頭，即政府可以干預國民的私生活，強制規定公民生育孩子的數量。如果我們聯繫到同一時期中國的改革開放，就知道用政策和法律來規定老百姓生多少個孩子是多麼荒謬。正是這一時期，我們逐步明白到不能由政府規定企業的生產，但是政府卻轉而把許可和限定各個家庭的生育上升到法律的高度。其次，「一胎化」根基深厚而頑固，以至二十多年來一直深得政府官員的喜愛。「現行生育政策」其實只是對「一胎化」的妥協和糾正，但並沒有直截了當地否定「一胎化」；相反，它來自「一胎化」、脫胎於「一胎化」。

總而言之，「一胎化」是「現行生育政策」的基礎，「現行生育政策」是有條件的「一胎化」。「一胎化」搞亂了社會，顛倒了人們的思維。本來計劃生育是一種符合人性的生活方式，現在卻成了國民別無選擇的一種狀態。只要講計劃生育，人們的觀念就是「一胎化」。客觀地說，中國相關的政策和法律，從來都沒有使用過「一胎化」這樣的表述③，但是，從政府到每一位普通公民，卻無一不感受到它的存在。它是一個幽靈、一個陰影，又是一種現實。所以，我們應該深入研究「一胎化」。

一 「最好一個最多兩個」及「一胎化」的產生

在1970年代初中期，計劃生育工作開始列入中國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1971年9月4日，國務院轉發衛生部軍管會、商業部、燃料化學工業部〈關於做好計劃生育工作報告〉中，提出「在第四個五年計劃期間，使人口自然增長率逐年降低，力爭到1975年，一般城市降到10‰左右，農村降到15‰以下」④。1975年8月5日，國務院批轉衛生部關於全國衛生工作會議的報告中提出，力爭在「五五」期間（1976-1980），降低人口自然增長率，農村降到10‰左右，城市降到6‰左右⑤。粉碎「四人幫」後，1977年9月30日，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在全國計劃生育匯報會上提出，全國人口自然增長率可提前實現「五五」人口規劃⑥。

1978年2月24日，國務院批轉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關於全國計劃生育匯報會的報告〉，確認「力爭三年內把中國人口自然增長率降到10‰以下」的目標⑦。26日，華國鋒總理在五屆人大政府工作報告確認了這一目標，提出「爭取在三年內把我國人口自然增長率降到百分之一以下」⑧。這是計劃生育指標第一次進入國務院總理的政府工作報告。

6月26至28日，新一屆的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召開第一次會議（以下簡稱「三天會議」），着重研究貫徹落實華國鋒提出的指標⑨。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組長、國務院副總理陳慕華認為，要實現這一目標，就必須要有相應的政策、措施，特別是要解決好領導方面存在的認識問題。根據會議進展，新一屆領導顯然是把「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當作實現上述指標的主要政策和措施。我們已經無法得到「三天會議」期間的原始資料，從現在公開的會議資料中也無法直接判斷會議期間提出了「只生育一個」的說法。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後來整理編輯出版的一部資料彙編中說，這次會議「提出了一對夫婦生育子女數『最好一個、最多兩個』的要求」⑩。由於沒有會議資料的原始文本，我們懷疑這份資料的整理者是根據當年10月26日〈中央批轉《關於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第一次會議的報告》的通知〉（即中共中央〔1978〕69號文件）加上這句話的。這就是說，「三天會議」雖然有了氛圍和語境，但並沒有直接提出這一重大政策；這一政策是在之後計劃生育領導小組撰寫給中央的報告時才正式提出。歷史的細節究竟是甚麼，有待進一步的發現。但鑒於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的會議報告和中央1978年69號文件都認可這次會議提出「最好一個最多兩個」，那麼，我們有理由把「三天會議」當作「一胎化」政策的始作俑者⑪。

1979年1月4至17日召開的全國計劃生育辦公室主任會議（以下簡稱

只要講計劃生育，人們的觀念就是「一胎化」。客觀地說，中國相關的政策和法律從來都沒有使用過「一胎化」這種表述，但從政府到每一位普通公民，卻無一不感受到它的存在。

「1979年1月會議」），是推動中國貫徹「一胎化」政策的一次重要會議。這次會議是以中央1978年69號文件為契機，進一步學習和貫徹「三天會議」提出「只生育一個」的精神。這次會議與以往的不同之處，在於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已經制訂了一個〈計劃生育條例(草稿)〉，並進行了討論⑫。這是中國第一個具有法律法規性質的計劃生育文件。此外，這次會議也是中國計劃生育史上一次重要的會議，原因有二。其一，過去的計劃生育工作一直是政府倡導性的活動，1978年以前不要說普遍性的經濟處罰，在企業和國家機關搞物質獎勵也都會被冠以「物質刺激」的帽子而予以批判，也還沒有現在帶有政府強制意義的生育政策。從這次會議開始，中國出現了強制性的計劃生育政策，公民的某些生育行為必須接受政府強壓的經濟和其他方面的處罰。其二，這次會議要求「對於生第二和二胎以上的，應從經濟上加以必要的限制」，標誌着「一胎化」生育政策的產生⑬。

種種迹象表明，以陳慕華為首的新一屆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提出「只生育一個」，是當時中央高層整體的意願。也許，這一想法直接來源於陳雲。根據時任國務院副總理的王震1980年2月18日給胡績偉的一封信中說：「陳雲同志早幾年就非常嚴肅地、科學地把人口增長問題和控制其增長提高到國民經濟計劃的出發點地位，他說用兩年時間大宣傳一對夫婦在規定生育年限中只生一個孩子。」⑭王震所說的「早幾年」可以做這樣兩種理解：一是在1978年6月陳慕華擔任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組長並提出「一胎化」構想之後。那麼，「一胎化」的思想及作為政策的提出都還是出自陳慕華的。二是陳雲雖然在早期還沒有恢復黨和國家領導的職務，但是作為黨內一直領導經濟工作的領導人，其威望和影響依然存在。加之陳慕華一直在中央國家機關做經濟工作，屬於陳雲的老部下，受他的人口觀點影響是不可忽視的。如果這一推理成立的話，那麼就可以說，陳慕華關於「一胎化」的思想是受到陳雲的啟發或者直接來源於陳雲。

陳雲雖然在早期還沒有恢復黨和國家領導的職務，但是作為黨內一直領導經濟工作的領導人，其威望和影響依然存在。加之陳慕華一直在中央國家機關做經濟工作，屬於陳雲的老部下，受他的人口觀點影響是不可忽視的。

「一胎化」作為完成政府計劃指標的主要措施被提出來之後，有關部門還需要做大量的工作才有可能被人們接受。陳慕華在這一階段不遺餘力地為其推動做了許多努力。1979年7月6日，《人民日報》報導陳慕華在中央黨校給黨和國家高級領導幹部講計劃生育課，呼籲把計劃生育工作重點放在「最好生一個」上來⑮。12月18日，她在計劃生育辦公室主任會議上講話說：「提倡一對夫婦最好生一個孩子，是我們計劃生育工作的着重點轉移。過去我們說，『最好一個，最多兩個』。現在提出來『最好一個』，後面那個『最多兩個』沒有了。這是中國目前人口發展中的一個戰略性要求……」⑯1980年2月2日，陳慕華在婚姻、家庭、計劃生育新風尚座談會（以下簡稱「新風尚座談會」）上說：「只有逐步做到城市95%、農村90%的育齡夫婦只生一個孩子，到本世紀末，中國總人口才能控制在12億左右。」⑰

當然，作為符合當時中國政治環境和時代氣氛的一個政策，「一胎化」從其開始提出就受到其他黨政領導的支持。1979年4月5日，李先念在中央工作會議上指出：「必須切實控制人口的增長……實行計劃生育，降低人口增長率，……鼓勵一對夫婦最好只

生一個孩子……努力把人口增長率迅速降下來。」⑱6月18日，華國鋒在全國人大五屆二次會議工作報告中指出：「要訂出切實可行的辦法，獎勵只生一個孩子的夫婦……」⑲1980年9月7日，華國鋒在全國人大五屆三次會議工作報告中提出：「必須在人口問題上採取一個堅決的措施，就是除了在人口稀少的少數民族地區以外，要普遍提倡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爭取全國總人口在本世紀末不超過12億。」⑳9月25日，中共中央發出〈關於控制中國人口增長問題致全體共產黨員、共青團員的公開信〉(以下簡稱「公開信」)，把「一胎化」活動推到高潮。

二　為甚麼要實行「一胎化」？

在討論「一胎化」政策的過程中，也許有一個問題會永遠糾纏不清，即究竟有無「一胎化」政策？無論在黨和國家機關的有關文件中，還是在領導人的講話中，都是說「提倡」和「鼓勵」「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所以，有人說，黨和國家從來沒有一個「一胎化」的生育政策。這多少有點文字遊戲的味道。

甚麼是「一胎化」？「化」者，意屬「轉變成某種性質或狀態」。所以，「一胎化」就是政府要求老百姓生育一個孩子的實際狀態。的確，如果進行文本考察，黨和國家從來都是說「提倡」或者「鼓勵」，沒有要求「推行」「一胎化」。但問題是，從中央到地方，計劃生育管理部門在實際工作中卻是強制推行「一胎化」㉑。對此，中央確實是予以默認的；即使出現惡性事件和爆發、揭露出幹部違法違紀案件，中央也僅僅批評基層幹部的作風粗暴和簡單，對於地方政府要求群眾「只生育一個」的做法從來沒有予以糾正。所以，我們認為「一胎化」是從中央到地方確實存在過的一種生育政策。

至於為甚麼要實行「一胎化」政策，綜合官方的解釋，有如下三點理由：

第一，為了使1980年人口自然增長率降到百分之一以下，要求政策方面予以保證。高指標當然需要非常措施，用陳慕華的說法，「要有正確的政策」㉒。順着這一思路推理，才有了中央1978年69號文件中「提倡一對夫婦生育子女數最好一個最多兩個」的提法，以及標誌着「一胎化」政策形成的「1979年1月會議」。

第二，為了使二十世紀末中國人口增長為零。1979年8月11日，陳慕華在〈實現四個現代化，必須有計劃地控制人口增長〉的長篇文章中提出，為了「爭取本世紀末做到人口自然增長率為零」這個目標，「必須大力提倡和推廣一對夫婦只生一個孩子。這是使人口自然增長率降到零的主要辦法，也是群眾可以接受的辦法」㉓。

第三，為了在二十世紀末把中國人口控制在12億以內。前文提到，1980年2月2日，陳慕華在「新風尚座談會」上提出，「只有逐步做到城市95%、農村90%的育齡夫婦只生一個孩子，到本世紀末，中國總人口才能控制在12億左右」。這是至今能夠看到的文獻中，中國政府第一次把「只生一個」和「12億人口總數」的目標聯繫在一起。及後在同年9月7日，華國鋒在政府工作報告中重申12億人口總數的目標之後，至2000年之間的二十年裏，政府規範性的解釋和宣傳，一直定位在這個口徑上。

如果進行文本考察，黨和國家從來都是說「提倡」或者「鼓勵」，沒有要求「推行」「一胎化」。但問題是，從中央到地方，計劃生育管理部門在實際工作中卻是強制推行「一胎化」。中央對此確實是予以默認的。

三 「一胎化」的「發明權」究竟屬誰？

前文證明，「一胎化」的生育政策是由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為了貫徹1978年2月華國鋒在五屆人大政府工作報告中訂下的高指標而提出來的；或者更準確些說，是由當時分管計劃生育工作的副總理陳慕華提出來的。但是，圍繞着這個政策的「發明權」問題，先後還出現過幾種說法。

其一是「群眾說」。中國居民自願實行計劃生育至少可以追溯到1950年代，但是直到文化大革命前，一些先進地區都沒有激進到讓老百姓「只生育一個」。在1978年由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提出「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前，政府所有的提法基本上都是「號召」、「提倡」，屬於政府的指導性意見，還沒有1978年以後直到現在意義上的「計劃生育政策」。根據1979年12月23日《人民日報》發表的新華社報導，陳慕華在全國各省、市、自治區和全國計劃生育辦公室主任會議上說：「一對夫婦最好生一個孩子，這是從今年以來開展計劃生育工作的實踐中，總結出來的控制人口增長的好經驗。」㉔這就排斥了「群眾說」或者「地方說」的各種可能。

「一胎化」的生育政策是由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為了貫徹華國鋒在五屆人大政府工作報告中訂下的高指標而提出來的；或者更準確些說，是由當時分管計劃生育工作的副總理陳慕華提出來的。

其二是「劉錚說」。以劉錚為代表的中國人民大學人口理論研究所研究人員，為中國人口學的復興和發展做出過很大的貢獻。從1970年代中後期到1980年代初中期，劉錚在中國人口學界和計劃生育系統具有其他人無法取代的地位。但即使如此，劉錚也沒有重要到可以直接提出一項國家重大政策的程度。

1979年，劉錚、鄔滄萍、林富德完成了一份題為〈對中國人口增長的建議〉的研究報告。不少人以為這個報告就是「只生育一個孩子」的由來，其實這是個誤解。這個研究報告最早是在1979年4月份中央工作會議提出的，該報告第一次公開發表是在劉錚主持的《人口研究》1980年第3期上，發表時的題目改為〈對控制我國人口增長的五點建議〉。1990年代初期，在一次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的專家委員會會議期間，劉錚對筆者說，他們於1980年在《人口研究》上公開發表這篇文章，就是要回答社會上說「一胎化」是由他提出來的傳言。要是我們細讀文章上的編者按語和文末註釋，當明白清楚地知悉文章完成於1979年3月，即中央1978年69號文件明確「提倡」、「鼓勵」「一對夫婦生一個孩子」之後。其次，文章題目改為〈對控制我國人口增長的五點建議〉，就是要強調說明作者的主張是「五點」，而不是一點。其中第四點「大力禁止三胎，提倡一對夫婦生一個孩子」說得明明白白：提倡一胎，控制三胎，不反對二胎㉕。這當然不能說是「一胎化」。

其三是「宋健說」。對於人口學界來說，宋健是個異數。1978年，在一次赴歐洲的學術訪問中，東道主向宋健等客人提供了不少用控制論和系統工程方法預測人口的資料。在此之前，宋健等搞火箭發射和軌道設計的工程技術人員都沒有聽說過用控制論和系統工程方法還可以搞人口預測。據李廣元1979年12月在成都召開的第二次全國人口科學討論會（以下簡稱「1979年成都會議」）上給筆者回憶說，宋健回國後就把國外帶回來的一摞人口預測資料甩給了他。從此，李廣元開始跑國家統計局、公安部，開始了在計算機上測算中國人口的研究工作。1978年11月初在北京召開第一屆全國人口理論討論會，李廣元要求參加。主辦並主持會議的劉錚認為，搞

數學的工程技術人員要求參加人口學會議似乎有點牛頭不對馬嘴，所以僅同意李廣元聽會，並不屬於會議正式代表，也不向他提供會議論文和相關文件。宋健等人未能成為會議正式代表，說明這時人口控制論還未被計劃生育部門和社會所認知。

在「1979年成都會議」上，筆者目睹了李廣元「征服」包括國務院計劃生育辦公室（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的前身）在內的全體與會代表。李廣元宣稱，他們使用計算機，只要將人口數據和相關參數代入編制的模型，一百年或者任何長時期的預測結果不出一個小時就能打印出來。控制論和系統工程方法的科學、準確、快捷和迅速，都是以往傳統的人口預測所望塵莫及的。這次會議是中國控制論和系統工程專業人士在人口學界的第一次亮相。除了第七機械工業部二院宋健等人以外，西安交通大學也有一部分從事計算機專業的研究人員在摸索人口預測。不過，一方面，由於西安交大參加會議的王月娟不似李廣元般活躍；另一方面，西安交大也不具有七機部直屬機構所具備的政治、地理條件，所以，遠沒有七機部二院那樣在會上會下獲得那麼成功。雖然接近三十年了，筆者的腦海裏還能清晰地浮現出李廣元在會議閉幕前的那次大會上發言的情形。當時，坐在大會主席台的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副組長兼辦公室主任栗秀珍用一種欣喜的表情傾聽和關注着李廣元的發言。

1980年2月14日，北京各大報章刊發新華社記者的通稿〈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工作者合作進行研究　首次對中國未來一百年人口發展趨勢作了多種測算〉。此後為配合這篇重要稿件，各家報章陸續發表了幾篇署名文章㉖，其主題雖然也都是鼓吹「一胎化」，卻已經是在「一對夫婦最好生一個孩子」被當作實際工作在全國推行一年之後㉗。所以，在當時還屬於研究人員的宋健等人，充其量也只是國家領導人提出政策的宣傳者和論證者。「中國學界主流是為國家領導人提供註釋和論證的，所以，他們一般是不會先於國家領導人提出甚麼新觀點的。」㉘

四　「現行生育政策」——對「一胎化」的妥協和糾正

以1978年十一屆三中全會為起點，中國進入了一個改革時代。改革是由共產黨領導的，但在黨的高級幹部中一直就存在着維護傳統體制和反對改革的傾向。這種現象的存在不總是表現為派別的分歧，即不是在所有問題上表現了改革和反改革的誓不兩立，而是表現在具體不同問題上的認識不一致。

反映在人口生育政策問題上，當時的中國政府採取了與經濟體制相同的改革策略。1980年9月的「公開信」發出以後，全國不分城鄉，大力推行「一胎化」生育政策。但由於「一胎化」政策在農村引發了許多矛盾，中央在認識到這一點後試圖加以解決。

1981年9月10日，中共中央書記處召開第122次會議，着重研究計劃生育政策問題。會議認為，農村實行各種形式的聯產計酬生產責任制後，中國的計劃生育工作面臨着一些新情況。會議提出，放寬農村計劃生育政策，有兩個方案可供選擇：第一，提倡每對夫婦只生一胎，允許生兩胎，杜絕三胎；第二，一般提倡每對夫婦只生一胎，第一胎生育女孩的農民如果有要求，可以批准生兩胎。

在「1979年成都會議」上，李廣元宣稱，研究人員只要將人口數據和相關參數代入編制的模型，一百年或者任何長時期的預測結果不出一個小時就能打印出來。這次會議是中國控制論和系統工程專業人士在人口學界的第一次亮相。

同年12月，在各省市自治區黨委第一書記座談會上，絕大多數書記都希望嚴格控制生育，沒有人主張放寬。由於計劃生育部門和大多數省市領導的反對和堅持，中央放棄了「提倡每對夫婦只生一胎，允許生兩胎，杜絕三胎」的方案，在1982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做好計劃生育工作的指示〉(中發〔1982〕11號文件)中，規定「國家幹部和職工、城鎮居民，除特殊情況經過批准者外，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農村普遍提倡一對夫婦只生育一個孩子，某些群眾確有實際困難要求生二胎的，經過審批可以有計劃地安排。不論哪一種情況都不能生三胎。對於少數民族，也要提倡計劃生育，在要求上，可適當放寬」㉙。這段關於生育政策的文字表述，後來被視為「現行生育政策」的主要內容。其中農村「某些群眾確有實際困難要求生二胎的」，實際是「第一胎生育女孩」的另外一種表述。採用這種曖昧的寫法是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的意思，認為「寫明了會進一步助長重男輕女思想」㉚。但是，中央1982年11號文件做這樣含蓄的表述，卻給計劃生育部門和各級黨委、政府中堅持「一胎化」政策的人鑽了空子。許多地方在此後很長時期內，普遍拒絕第一胎生育女孩的農民再生育第二胎，把生育二胎的數量限制在一個很小的比例上。全國的生育政策達到中央1982年11號文件規定的「現行生育政策」的要求，大約走了十年的路程㉛。

中央1982年11號文件中含蓄的表述，給計劃生育部門和各級黨委、政府中堅持「一胎化」政策的人鑽了空子。許多地方在此後很長時期內，普遍拒絕第一胎生育女孩的農民再生育第二胎，把生育二胎的數量限制在很小的比例上。

1984年1月和4月，中共中央書記處連續兩次召開會議討論計劃生育工作和生育政策。這是計劃生育歷史上十分重要的兩次會議。1月會議特別強調指出，在二十世紀末把中國人口控制在12億以內，是一個奮鬥目標，要努力實現這個目標，但是中國的生育政策，一定要建立在合情合理、群眾擁護、幹部好做工作的基礎上㉜。4月會議第一次把中央1982年11號文件中規定的生育政策表述為「現行生育政策」㉝，根據這次會議形成了對中國計劃生育工作具有深遠影響的〈中共中央批轉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黨組《關於計劃生育工作情況的匯報》〉(中發〔1984〕7號文件)㉞。為了防止再次出現對「某些群眾確有實際困難要求生二胎的」這個表述產生誤解，文件下達後，中央書記處又給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黨組一個內部通知，再次強調：「我們關於計劃生育的實質，就是要逐步做到，除城市、城市郊區外，在大部分農村地區，要逐步做到允許第一胎生女孩的再生第二胎。這一點，只在實際工作中掌握，不公開宣傳，並要有一個緩和漸變的過程。從長遠看，如果能切實做到杜絕多胎，則允許生二胎並沒有多大危險。……因此，現行的計劃生育政策，仍是一個歷史階段的政策。今後，隨着中國經濟、文化水平等方面的提高，還可以進一步完善。」㉟

五　結束語

1970年代中後期，中國還處在計劃經濟時代。國民經濟計劃具有至高無上的權威。甚至一些高級知識份子仍然相信「事在人為」——只要你想，就可以做到。似乎社會主義國家可以解決任何問題，客觀事物都要受政府制訂的政策制約，政府決定一切。脫離實際的、過高的指標不斷被製造出來，然後就得用超常的辦法去實現它。不少政府官員和知識份子都把老百姓生孩子理解為一種人生可有可無的遊戲，以為婦女生育率可以無止境地一降再降。在高指標的高壓下，只有採取「一胎化」政策。

此外，那也是一個只有公權而沒有私權的時代，國家公權可以隨意進入屬於個人權利的領域。「一胎化」政策的產生和實施，屬於公權進入和侵犯私權的典型。一個國家，如果政府連公民的生育都可以干預、規制和決定，那它就再也沒有甚麼事情不可以做的了。所以，牽走耕牛，扒去住房，拿走生活和生產資料，集體押送施行節育手術，在不具備條件的環境中實施節育手術（彷彿現代化工業生產程序般成批量實施節育手術），以及即使身體生理不適合但也被強制實施節育和人工流產等等違法和非人道的事件，都曾經普遍發生過。這不僅屬於「一胎化」生育政策的自然產物，而且是政府以政策和法律直接規制、干預和決定本來應該由國民個人決定的生育行為的必然結果。

1990年代以來，違法和非人道的現象似乎在減少，但並不表明生育政策走向合理，並且被國民廣泛接受。首先，長期以來，老百姓已經意識到，對於基層幹部在計劃生育方面的不當做法，政府部門一般都會予以庇護，因此大家只好採取忍耐的態度，衝突自然減少了許多。但是，矛盾並沒有解決，民眾的這種情緒也不宜累積過多。其次，由於計劃生育政策不合理，超生現象普遍而且嚴重，致使國家統計局長期以來難以獲得比較接近實際的人口數字，這也表明國民對於生育政策普遍不認可。在三十年的「一胎化」和「現行生育政策」的作用下，中國廣大農村的基層組織形成了一套對抗和應付政府考核生育指標的人口統計體制和機制㊱。第三，雖然說人口統計和普查都存在大量的漏報，也還是能說明人口政策對於人口控制沒有起到任何作用。如果按照「一胎化」和「現行生育政策」給予的生育水平計算，到2000年中國的總人口無論如何也不會超過11.0億，但是，2000年第五次全國人口普查的結果是12.4億，國務院人口普查辦公室的公報是12.6億，至少多出生了1.6或1.8億人口。

1980年代盛行的違法亂紀現象後來有所減少，是由於基層幹部在實踐中發現「現行生育政策」是無法實行的，所以他們不像以前那麼認真執行政策和法律。絕大多數違反政策生育的人，也只需要交納罰款就能夠實現其生育的意願。這一現象也表明，基層幹部與群眾在合力抵制「現行生育政策」。主要發生在農村的違反生育政策出生的人口說明，數億農民在通過自己的生育行為表達了對「一胎化」和「現行生育政策」的強烈抵制和拋棄㊲。

從時間上講，「一胎化」政策的產生與宋健的「科學預測」沒有甚麼聯繫。「一胎化」政策最早可以追溯到1978年6月。當1980年2月宋健等人浮出水面時，「一胎化」生育政策如同離弦的箭、出膛的子彈，早已實行了。即使退一萬步講，「一胎化」是經過宋健計算的，也不能叫科學。控制論和系統工程不過是提供了一種人口測算的方法，這僅是處理認識人口的方法不同，並不能改變人口問題本身的性質。人口問題是一種社會問題，其增加也罷，減少也罷，都不是某種「科學」計算的結果。

此外，「一胎化」政策也不是12億人口控制總目標的內在要求。實際上，在2000年把中國人口控制在12億以內的說法，晚於「一胎化」政策的形成。包括宋健在內的許多人用1982年人口普查資料預測，如果實行「一胎化」，2000年中國總人口僅為10.6億；如果確定12億的目標，完全可以允許農民生育兩個孩子㊳。中國的實踐和現實表明，2000年中國人口總數控制沒有實現12億，而是接近13億，但是，13億人口的國民生活和經濟水平比以

1980年代盛行的違法亂紀現象後來有所減少，是由於基層幹部在實踐中發現「現行生育政策」無法實行，所以他們不像以前那麼認真執行政策和法律。絕大多數違反政策生育的人，只需要交納罰款就能夠實現其生育意願。

前都要好得多。將人口增長與國家發展對立起來，並沒有根據。

社會經濟現象是很複雜的。不惜犧牲國民的現實幸福去追求實現將來某個數字的做法，無論這個數字來源於政府或者甚麼研究人員的所謂「科學研究」，其實都是極為荒謬的。

註釋

① 梁中堂、閻海琴：《中國農村婦女早婚早育和多胎生育問題研究》（太原：山西高校聯合出版社，1992）。

② 根據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1982年全國千分之一人口生育率抽樣調查，1969年中國大陸婦女總和生育率為5.7，1979年為2.8。參見中國人口情報資料中心：《中國人口資料手冊（1983年卷）》（北京：中國人口情報資料中心，1983），頁245、246。

③ 國家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主任張維慶說：「我首先說明中國的計劃生育政策不是一胎化的政策，也不是一個孩子的政策……中國實行計劃生育絕對不是『一胎化』、『一孩化』，是分類指導、有所區別的政策。」按照副主任王國強的計算，在實行生了一個女孩再允許生一個的19個省佔中國總人口52.9%的比例中，假設第一個生育孩子男、女各佔一半的話，生育了一個男孩的一半人口執行的當然是屬於一對夫婦只准許生育一個的政策，如果按照52.9%的一半計算應佔總人口的26.45%。加上他提到「總人口中35.9%是屬於生育一個孩子政策的」，目前全國應該有62.35%的人口在實行只准生育一個孩子的政策。〈新聞辦就加強計生工作和人口發展戰略等答問〉，2007年1月23日，中國政府網，http://big5.gov.cn/gate/big5/www.gov.cn/zhibo49/wzsl.htm。

④⑤⑥⑦⑧⑩⑯⑲⑳㉒㉙㉜㉞ 彭珮雲主編：《中國計劃生育全書》（北京：中國人口出版社，1997），頁64；65；300；65；39；472；160；39；40；154；19；473-74；24。

⑨ 新華社：〈國務院新的計劃生育領導小組舉行會議〉，《人民日報》，1978年7月9日。《人民日報》套黑的副標題和強調的重要語句是：「着重研究了貫徹落實華主席提出的三年內把中國人口自然增長率降到百分之一以下的任務，討論明年召開計劃生育工作先進集體、先進個人代表會議。」

⑪ 值得提出和需要進一步研究的是，新一屆的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第一次會議的報告用了接近三個月的時間才寫出來上報中央，中央又是過了一個多月才批發這份報告。這一現象在當時的中央機關工作中是不正常的，也許反映了提出者和中央兩個層面在這一問題上存在一定的分歧或猶豫。

⑫ 《中國計劃生育年鑒》編輯委員會編：《中國計劃生育年鑒（1986）》（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86），頁644。

⑬ 最可以說明1979年已經形成「一胎化」生育政策的證據是，該年的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辦公室已經完成了工作報表的修改，「現有一個子女的夫婦數」、「已領取獨生子女證夫婦數」和「領證率」已經成為該年計劃生育的統計指標。

⑭ 〈王震致胡績偉的信〉，載宋健：《世紀之鵠——宋健文稿選集》（北京：原子能出版社，2002），頁290。

⑮ 新華社：〈陳慕華同志在中央黨校講計劃生育課，把工作重點放在「最好生一個」上來〉，《人民日報》，1979年7月6日。

⑰ 新華社1980年2月2日電：〈提倡一對夫婦生一個孩子——國務院計劃生育領導小組等單位召開婚姻家庭計劃生育新風尚座談會〉，《人民日報》，1980年2月3日。

⑱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133。

㉑ 「從廣義上說，黨和國家的一切行為和意向都是其一定政策的反映。但是，提倡和號召同根本性的或基本的政策是有區別的。無疑，丟掉和放棄黨的提倡和號召，是不正確的。同樣，將提倡、號召解釋成主要的和唯一的政策，要求人人必須做到，也是錯誤的。」梁中堂：〈作者自序〉，載《中國人口問題的「熱點」：人口理論、發展戰略和生育政策》（北京：中國城市經濟社會出版社，1988），頁5-6。1980年

9月中共中央的「公開信」是明明白白寫給黨、團員的，而且，「提倡」和「必須」的區別又是如此清楚和簡單，但是，直到現在它仍然是我們對「黨團」和「群眾」不加區分、「提倡」和「必須」不加區分的生育立法的原則，是計劃生育部門和各級政府執法的依據。

㉓ 陳慕華：〈實現四個現代化，必須有計劃地控制人口增長〉，《人民日報》，1979年8月11日。

㉔ 新華社：〈提倡一對夫婦最好生一個孩子〉，《人民日報》，1979年12月23日。

㉕ 劉錚、鄔滄萍、林富德：〈對控制我國人口增長的五點建議〉，《人口研究》，1980年第3期，頁5。

㉖ 宋健、田雪原、李廣元、于景元：〈關於中國人口發展目標問題〉，《人民日報》，1980年3月7日；田雪原：〈關於人口「老齡化」問題〉，《人民日報》，1980年3月18日。新華社記者的這篇關於「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工作者合作進行研究」所報導的研究成果，以及前面的兩篇署名文章，都應該是宋健和田雪原等正式進入人口學專業領域的標誌性文章。

㉗ 如果我們閱讀一下1980年2月上旬錢學森和許滌新分別給陳慕華的信，以及陳慕華於該月月底的回覆，就不難確信這樣一個事實，即1980年2月以前，宋健及其研究還沒有進入陳慕華的視野。信的詳細內容參見宋健：《宋健科學論文選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99)，頁546。

㉘ 梁中堂：〈現行生育政策研究〉，《市場與人口分析》，2006年第5期，頁52，註釋1。

㉚ 在〈中共中央辦公廳轉發《關於計劃生育工作的報告》〉(中辦發1982年2號文件)中，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黨組對這段話是這樣說的：「對於中央文件中是否要寫明『只有一個女孩的夫婦可以再生一個』，有兩種不同的意見。一種認為，寫明好，否則基層幹部不好掌握；多數人認為，中央政策要直接和群眾見面，寫明了會進一步助長重男輕女思想。我們同意後一種意見。各地農村生二胎的比例，本着從嚴掌握的精神，由各地根據具體情況安排，指示中就不寫明二胎的比例數了。」

㉛ 除了個別地方外，「現行生育政策」在全國得到明確地貫徹執行，是1988年3月3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會第十八次會議以後的幾年。大約到1992年，全國才完成了以「現行生育政策」為基礎的計劃生育地方法規。

㉝ 1982年「現行生育政策」產生後，仍然遇到不少地方黨委政府和計劃生育部門的抵制。一些堅持「一胎化」的人在這一時期也作了許多的抗爭和努力，企圖把生育政策再拉回去。由於文件和執行中使用「群眾確有困難的」提法，絕大多數地方實際取消了「現行生育政策」中的「女兒戶」內容。沒有「女兒戶」的政策，實際就是向「一胎化」的復歸。所以，在這一時期，中央關於計劃生育工作的許多會議和指示都是針對「一胎化」的。

㉟ 「歷史階段」的含義究竟是指多長？1986年12月1日國務院召開的全國計劃生育工作會議上，「趙紫陽同志明確指出，現行的生育政策要穩定，今後十幾年內不做改變。」王偉：〈在全國計劃生育工作會議上的發言〉，載國家計劃生育委員會宣教司、中共中央黨校計劃生育委員會選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計劃生育重要文件選編》(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頁106。1986年明確說的「十幾年」，顯然應該理解為世紀末即2000年。

㊱ 關於中國人口瞞報漏報問題的根源，參見梁中堂：〈關於二十世紀末中國大陸人口總量和婦女生育率水平的研究〉，《生產力研究》，2003年第5期，頁147-53。

㊲ 自從實行「一胎化」和「現行生育政策」以來，中國國家每年平均生育人數為2,000萬左右，其中超過1,000萬的孩子屬於違反國家政策和法律出生的。同樣符合客觀經濟規律的要求出生的人口，卻人為地劃分為合法和違法，在這些應該出生的人出生之前設置障礙阻擋其出生，出生之後又連續許多年給予經濟處罰。

㊳ 關於這一問題的詳細論述，參見梁中堂：〈論改變生育政策〉，載《中國人口問題的「熱點」》，頁164。

梁中堂 中國上海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

政治與法律：人口問題專輯

獨生子女政策與中國發展模式的困局

● 易富賢

在金融危機的背景下，中國出現新的失業潮。很多學者認為幸虧中國實行計劃生育，否則這次失業潮會更嚴重。但從人口結構角度分析：計劃生育導致內需不足，反而增加就業壓力。

2008年末，由美國次貸危機所引發的全球性金融海嘯衝擊了亞洲經濟體。照理說，中國作為一個擁有十三億人口的大市場，不應該受到很大的衝擊，但是中國卻受害甚大。中國經濟外貿依存度（一定時期內進出口總額與GDP的比值）高達70%①，國際金融危機導致發達國家消費萎縮，需求減少，從中國的進口減少，中國很多企業被迫減產甚至關閉。在金融危機的背景下，中國出現新的失業潮。很多學者認為幸虧中國實行計劃生育，否則這次失業潮會更嚴重，由此認為中國應該堅持不動搖現行計劃生育政策。本文從人口結構角度分析中國的勞動力結構和消費結構，得出了與主流經濟學家及人口學家截然相反的結論：計劃生育導致內需不足，反而會增加就業壓力，威脅中國的可持續發展。

一　計劃生育政策的目的之一是緩解就業壓力

中國獨生子女政策由陳雲、陳慕華為代表的計委系統首先提出。陳雲提出該政策的一個重要理由是減少人口可以緩解就業壓力②。1979年6月，陳雲在給老部下陳慕華副總理的信中指出：限制人口、計劃生育問題同國民經濟的發展一樣重要，並為實行獨生子女政策提出五條具體建議③。

鄧小平同意實行獨生子女政策，理由也是認為減少人口有利於解決就業問題。1979年3月30日鄧小平在黨的理論務虛會上作報告時指出：「現在全國人口有九億多，其中百分之八十是農民。……在生產還不夠發展的條件下，吃飯、教育和就業就都成為嚴重的問題。」1981年6月12日鄧小平在會見尼日利亞民族黨代表團時說：「人口多也是個負擔。娃娃長大就業，一年就在七八百萬。」④

1981年，獨生子女政策副總設計師田雪原從就業角度研究了中國適度人口的數量，提出中國一百年後的經濟適度人口為6.5至7.0億之間⑤。中央黨校經濟學部主任王東京教授認為計劃生育「30年來，計劃掉了3億多人，但這還很不夠。計劃生育作為基本國策，還得堅持下去，絕不能讓人口拖累未來」⑥，理由之一就是「中國的國情是人口多，就業壓力大」⑦。自由派學者何清漣雖然在很多方面持「不同

政見」，但在計劃生育上卻與政府高度一致。她也認為中國人口太多，導致高失業率和高犯罪率，因此堅決支持計劃生育⑧。

現在很多學者也用就業壓力作為理由反對調整人口政策。著名經濟學家樊綱2005年提出：「寧要老齡化，也不要不充分就業。」⑨殊不知，歐洲各國的經驗表明，老齡化不但導致勞動力短缺，也增加就業壓力⑩。勞動力短缺並不意味着充分就業，年輕人能勝任的工作，老年人並不一定能勝任，這是一個結構性失衡的問題。

在發達國家的經濟學家正在為老齡化問題而憂心忡忡，並提出鼓勵生育的時候，被外界稱為當今中國四大傑出經濟學家之一的程恩富教授卻認為「老齡化社會是好事情，最好早點到來」，提出要實行更嚴厲的計劃生育政策，最終達成「城鄉一胎」，並以此來較快「先控後減」總人口⑪。他認為：「丁克家庭對祖國發展有貢獻，應該享受高保。」其依據之一就是少生孩子能減輕就業壓力⑫。

然而，計劃生育導致中國「未富先老」。中國目前只有1.6億60歲以上人口，其中有4,000多萬城市退休人員享受社會養老（其他四分之三的老人靠子女養老），但是養老金缺口已經很大了。而今後將是4億老人等着社會養老（因為他們只有一兩個孩子，沒有足夠的子女來贍養他們）。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正在考慮將男女法定退休年齡都提高到65歲，以應對今後的養老金危機⑬。筆者最近撰文提出，與其推遲退休年齡，不如停止計劃生育⑭。該文曾被人民網推薦到首頁⑮，並在網上引起熱烈的討論。但是國家計生委系統的學者卻反對調整人口政策，如馬瀛通教授認為中國計劃生育是「為富先老」，是開創「未富先老」到「先老後富」的捷徑，減少人口有利於解決就業問題⑯。

可見，「減少人口以緩解就業壓力」自始至終都是中國實行計劃生育的重要理由。

二　計劃生育導致就業壓力加大

其實，「人口多導致就業壓力」的觀點與亞里士多德的「落體速度與其重量成正比」的理論一樣荒謬。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The 2008 World Factbook*）分國家資料，2007年美國人口3億，失業率為4.6%；巴西面積相當於美國的91%，人口1.9億，只相當於美國的63%，但是失業率卻高達9.6%。阿根廷面積是印度的84%，人口只有印度的3.5%，但2007年阿根廷失業率為8.5%，印度為7.2%⑰。

有人說，日本人口只有1.27億，購買力卻超過4萬億美元，比人口11.4億的印度還要多，因此消費取決於人均收入而非人口數量。其實，一個國家有甚麼樣的生產水平，就有甚麼樣的消費水平，就業機會更取決於人口，而不是人均收入。一個蘿蔔一個坑，有多少的人口，就有多大的消費市場，就有多大的需求，就有多少就業機會。人口減少之後消費也自然會減少，哪裏還有就業機會？比如，窮人買件衣服，可以提供一個低工資裁縫一天的工作機會；富人買件衣服，可以提供一個高技藝、高工資裁縫一天的工作機會，富人總不至於裏三層外三層穿一大堆廉價衣服吧？

日本4萬多億美元的購買力只能提供0.67億個左右（總人口的50%左右）的就業機會，而印度3萬億美元的購買力卻能提供5.1億個左右（總人口

歐洲各國的經驗表明，老齡化不但導致勞動力短缺，也增加就業壓力。勞動力短缺並不意味着充分就業，年輕人能勝任的工作，老年人並不一定能勝任，這是一個結構性失衡的問題。

的50%左右）的就業機會。日本對低附加值的產品需求有限，而單位消費量的高附加值產品和服務所提供的就業機會並不多。以購買力計算，印度2007年人均GDP為2,600美元，這個購買力大概可以提供一個餐館服務員一年的就業機會；日本2007年人均GDP為33,500美元，但是也只能提供一個餐館服務員一年的就業機會。日本即使消費飽和，所提供的就業機會也不過是滿足日本本國的就業而已。伽利略用兩個鐵球同時落地的實驗推翻了亞里士多德的理論，但是中國不少人口學家和經濟學家至今仍不能理解「兩個鐵球」原理。

計劃生育引起家庭人口結構畸形所繼發的家庭消費結構畸形是中國經濟問題的根源。失業問題的根源是產業結構的改變，減少新生人口並不能緩解失業壓力，反而會增加就業壓力。

筆者在《大國空巢：走入歧途的中國計劃生育》中已經分析，計劃生育所引起的家庭人口結構畸形所繼發的家庭消費結構畸形是中國經濟問題（包括失業問題）的根源。失業問題的根源是產業結構的改變，減少新生人口並不能緩解失業壓力，反而會增加就業壓力。比如，現在發達國家只需要不到25%的勞動力就能滿足全社會的工農業需求，如果沒有第三產業，70%以上的人就得失業。但是如果人口減少一半，消費市場也減少一半，仍然有70%以上的人找不到工作⑱。

古代的農業社會，累死累活還難以維持溫飽；無節假日，卻沒有失業問題。工業革命以來，失業問題一直存在。隨着農業生產率的提高，所需勞動力不斷減少；大量「失業」的農民進入工廠，生產電視、洗衣機、衣服、玩具等，人們生活水平不斷提高。但是隨着工業生產的效率不斷提高，機器淘汰人力；「失業」的工人湧向第三產業，人們享受的服務愈來愈好。在失業壓力的推動下，工作時間愈來愈短，節假日愈來愈多，社會福利愈來愈好。可見，「失業」是科技進步、生產效率提高的產物，而如何解決失業問題成為改良政治制度的動力。

古代農業社會失業率低，現在第三產業失業率也低，是因為「一對一」的供給和消費，生產與消費容易和諧，失業率低。而勞動人口從第一產業向第二產業轉移的過程（中國目前處於這個階段）引起的失業問題最嚴重，製造業最容易出現失業，因為一個生產者供給多個消費者（隨着生產效率的提高，愈來愈少的生產者就能滿足所有人的需求），每個人都有需求，但並非每個人都能滿足別人的需求。因此，社會總是有失業壓力。

只要有失業，就有「人口過剩」的輿論。但從宏觀角度看，新產業的就業容量遠比舊產業大，每一次產業革命，都使得勞動力需求增加；如果人口增長跟不上，就會出現勞動力短缺。英國在第一次產業革命時期人口增加3倍，失業率高，社會治安惡化，曾經處死失業的流浪漢，但正是由於大量富餘人口使得英國順利完成產業革命。美國工業革命以來人口增加9倍，源源不斷的新增人口滿足了歷次產業革命對勞動力的需求。1933年美國1.24億人口中，高達四分之一的勞動人口失業；2006年人口突破3億，但失業率降低到只有4.8%。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人口達到8,000萬，開始提倡少生。當人口突破1億的時候，舉國惶惶不安，並曾一度計劃將人口收縮到8,000萬。而現在日本人口增加到1.27億，比二戰後多出了50%，卻面臨勞動力短缺問題。中國2005年產業結構相當於日本1950年代的水平，城市化水平相當於美國1913年的水平⑲。但中國第一次產業革命還未完成，就已面臨勞動力短缺問題（這在人類歷史上是絕無僅有的），人口已接近負增長，今後憑甚麼實現第二次、第三

次產業革命？難道中國永遠滿足於目前的產業結構和發展水平？

從這次金融危機可見，中國目前這種出口導向型經濟已經走到了盡頭。中國實行出口導向型的經濟成長模式需要兩個必要條件：

其一，國內充足的勞動力。從1950年代直到1991年，除了大躍進幾年以外，中國每年出生人口都在2,000萬左右或者以上，其中1963到1974年這十二年平均每年出生人口2,600萬。在這段時間出生的龐大人口所成就的勞動力，是後來中國經濟騰飛的主要原因。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經濟迅速騰飛，依靠的不是資金、技術、資源，而是人口，充沛的勞動力資源。

其二，穩定的國際市場。二戰後發達國家出現嬰兒潮，這個嬰兒潮推動了消費，進而推動了生產，由是發達國家的經濟出現了幾十年的黃金時期。年輕的勞動力結構促使這些地區不斷進行產業升級。1960、1970年代，美國的嬰兒潮人口帶動了玩具、卡通、流行音樂的成長；1980年代，步入結婚活躍期的嬰兒潮人口帶動了房地產、汽車業的成長；1990年代，步入消費黃金期的嬰兒潮人口又帶動了個人電腦和互聯網的成長。日本在1960年代後期的社會發展水平與中國現在相當，當時日本的中位年齡只有20歲出頭（而中國2008年中位年齡已經有33.6歲了）；日本在1975年中位年齡還只有30歲。由於發達國家進行產業升級，在低端產品上為台灣、韓國等地騰出市場，為此等地區的崛起帶來了機遇。1980年代之後，中國逐漸接手低端工業產品市場。

充足的勞動力加上廣闊的國際市場奠定了中國過去三十年的繁榮，但是這兩個優勢都在逐漸喪失：第一，由於計劃生育，中國的年輕勞動力已經開始減少，根據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和2005年1%人口抽樣調查數據，中國每年出生人口只有1,300萬左右（只佔全球10%，意味着中國人口佔全球比例還將急劇下降）⑳，只有1980年代的一半左右，也只有印度目前每年出生人口的一半，中國的勞動力優勢正在喪失；而印度、巴基斯坦等國由於年輕的人口結構，正在接手低端產品市場，對中國構成愈來愈大的競爭。

第二，國際市場正在萎縮。除了美國以外，其他所有發達國家都已經遭遇了幾十年的低生育率，人口結構正在老化。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2008年世界主要發達國家的中位年齡分別為：美國36.7歲，澳大利亞37.1歲，法國39.2歲，英國39.9歲，加拿大40.1歲，西班牙40.7歲，意大利42.9歲，德國43.4歲，日本43.8歲㉑。

由於需求和消費信心不一樣，年輕人作為消費者比老年消費者創造的就業機會要多得多；年輕消費者促使產業升級，而老年消費者卻使得產業停滯。嬰兒潮人口推動了發達國家的產業升級，但是現在除美國和澳大利亞以外，其他發達國家的中位年齡都在40歲左右或以上，逐漸喪失了產業升級所需要的智力和體力基礎。而中國、印度、巴西等發展中國家，一方面由於有後發優勢，另一方面有年輕的人口結構，產業升級能力正在上升，與發達國家的產品檔次差距正在縮小。比如1980年代，冰箱、彩電等家電還算是高附加值產品，中國需要向日本出口大量的服裝才能買回日本的家電；但是現在中國家電的質量與發達國家差距不大了。中國今後會發現，出口了大量產品，卻買不回多少東西（國內都能生產，不需要進口；或者是發達國家禁止出口高科技產品），結果出現貿易順差。而發達國家由於產品出口不了，將會出現失業問題。在這種情況下，發達國家必然

發達國家逐漸喪失產業升級所需要的智力和體力基礎。而中國等發展中國家，一方面由於有後發優勢，另一方面有年輕的人口結構，產業升級能力正在上升，與發達國家的產品檔次差距正在縮小。

設置貿易壁壘，限制進口，保護他們的傳統產業。

發達國家老齡化還導致儲蓄額降低。依照人們在工作時期進行儲蓄，退休以後花費儲蓄的理論，有經濟學家預測，2015至2030年發達國家的儲蓄額將呈現下降趨勢㉒。儲蓄額下降，意味着購買力下降，從中國的進口也將減少。可見中國出口導向型經濟已經難以為繼，今後中國經濟必須依賴內需。發展內需，必須有健全的人口結構。社會作為整體，就業取決於生產，而生產取決於消費，消費取決於人口，人口少的話，就業機會也少。

世界經濟正進入一個消費產品剩餘化、多樣化的時代，現在缺的不是生產者，而是消費者。消費者的發言權、影響力要大於生產者。各國都強調生產與消費的和諧。

《老子》第十一章云：「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埏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意思是：三十根輻條匯集到一根轂中的孔洞當中，有了車轂中空的地方，才有車的作用。和泥製陶，正因為存在空腔，才有了陶器的作用。鑿門窗造房屋，正因為留有較大的空間，才有了房屋的作用。所以，「有」的功能要通過「無」來實現。生產（「有」）是手段，消費（「無」）是目的，不能為了生產而生產。生產為消費服務是世界強國發展的客觀規律。經濟大國都是生產和消費水平雙高的國家。經濟大國要實現可持續發展，必須依靠生產和消費並舉，進口和出口兩旺，引進和輸出均衡，收入和支出雙高。消費的增長標誌民生改善和市場活躍，而這兩個因素是經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保障。世界經濟正進入一個消費產品剩餘化、多樣化的時代，現在缺的不是生產者，而是消費者。消費者的發言權、影響力要大於生產者㉓。各國都強調生產與消費的和諧。

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提供的全球各地區人口㉔和勞動力㉕的資料，2008年全球人口有67.07億，2007年勞動人口為31.13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為46.4%。表1整理了其中全世界

表1　各國勞動力與總人口比例（%），2007-2008年

地區	比例	地區	比例	地區	比例	地區	比例
阿富汗	45.9	古巴	43.4	馬拉維	32.3	南非	42.0
阿爾及利亞	27.8	捷克	52.4	馬來西亞	43.3	西班牙	54.8
安哥拉	57.0	厄瓜多爾	32.4	馬里	43.8	斯里蘭卡	35.4
阿根廷	39.6	埃及	27.0	墨西哥	40.7	敍利亞	27.7
澳大利亞	52.1	埃塞俄比亞	33.0	摩洛哥	33.2	台灣	46.7
孟加拉國	45.2	法國	43.6	莫桑比克	45.1	坦桑尼亞	50.7
比利時	47.5	德國	52.9	尼泊爾	37.6	泰國	56.3
巴西	50.5	加納	48.4	荷蘭	45.7	突尼斯	34.6
布基納法索	32.8	希臘	45.9	尼日利亞	34.3	土耳其	32.7
緬甸	61.3	危地馬拉	30.4	巴基斯坦	27.9	烏干達	44.7
柬埔寨	49.2	印度	45.0	秘魯	33.7	烏克蘭	46.9
喀麥隆	36.2	印度尼西亞	46.3	菲律賓	37.7	英國	50.7
加拿大	54.0	伊朗	43.6	波蘭	43.8	美國	50.4
乍得	37.1	意大利	42.6	葡萄牙	52.6	烏茲別克	53.4
智利	43.6	日本	52.4	羅馬尼亞	41.8	委內瑞拉	46.8
中國	63.5	哈薩克斯坦	53.6	俄羅斯	53.4	越南	53.9
哥倫比亞	45.6	肯尼亞	31.2	沙特	23.3	也門	27.4
剛果	22.6	韓國	50.1	塞內加爾	37.7	贊比亞	42.8
科特迪瓦	34.2	馬達加斯加	36.4	塞爾維亞	29.1	津巴布韋	35.5

資料來源：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提供的全球各地區人口和勞動力資料計算。

人口上千萬的地區(朝鮮、伊拉克等幾個地區由於資料不全，而沒有列入)勞動力(生產者)與總人口(消費者)的比例。

從表中可見，大多數國家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都在50%以下。沙特等國家比例很低，有兩個原因：一是因為該國生育率(平均每個育齡婦女生育孩子數)高達3.9；二是因為婦女勞動參與率只有22%。緬甸高比例的原因是因為該國的生育率已經低至只有1.9，而由於艾滋病等原因，緬甸的嬰兒死亡和兒童死亡率卻很高。

美國人口為3.038億，其中勞動力為1.531億。就是說美國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為50.4%，基本是1：2的比例。在這種情況下，2007年美國的失業率為4.6%。美國已經完成產業結構調整，目前只有0.6%的勞動力從事第一產業，22.6%從事第二產業，而從事第三產業的勞動力高達76.8%。

日本總人口為1.273億，其中勞動力為0.667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為52.4%。2007年失業率為3.8%。日本有4.6%的勞動力從事第一產業，27.8%從事第二產業，67.7%從事第三產業。

巴西人口為1.963億，其中勞動力為0.992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為50.5%。2007年失業率為9.3%。巴西20%的勞動力從事第一產業，14%從事第二產業，66%從事第三產業。

印度人口為11.48億，其中勞動力為5.164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為45.0%。2007年失業率為7.2%。印度60%的勞動力從事第一產業，12%從事第二產業，28%從事第三產業。

中國的發展水平介於巴西與印度之間，在全世界算是中等水平。同樣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的資料，中國2007年勞動力為8.007億。中國43%的勞動力從事第一產業，25%從事第二產業，32%從事第三產業。而依照中國官方的統計數字，2007年末全國總人口為13.21億㉖，那麼2007年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就高達60.6%。但國家統計局長也承認公布的人口總數數據與客觀數據有差距，2004年這一差距為4,600多萬人(主要是兒童)，並且誤差「還有逐年擴大的趨勢」㉗。

筆者在《大國空巢》中採納客觀調查的每年出生人口數據(不是國家計生委「修正」後的數據)和每年死亡人口數據，推算中國人口在2005年應該只有12.5億㉘。而根據2005年1%人口抽樣調查，近年中國人口每年只出生1,300多萬，死亡900多萬，實際每年只增加400多萬，那麼2008年實際人口只有12.6億左右。也就是說，中國目前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高達63.54%，生產嚴重過剩，而內部消費卻極度不足，生產與消費結構極度畸形。

假如中國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像巴西和美國那樣為50.5%左右，那麼中國需要15.7億消費者。獨生子女政策令中國減少了上億人口，等於喪失了一個巨大的消費市場，大大增加就業壓力。如果1980年不實行獨生子女政策，反而徹底停止計劃生育，那麼到2005年將多增加1.3億(最誇張估算是2.2億)人口(消費者)㉙，只有1980年代初出生的大約3,000多萬人口(現在缺的就是這個年齡段的勞動力)進入勞動市場，相對於8億多的勞動人口來說比例不高。中國目前婦女勞動參與率之高實屬世界罕見，達86%(世界平均只有67%，印度只有50%)㉚；如果停止計劃生育，孩子數目增加，婦女勞動參與率必然降低。這就是說，如果1980年就徹底停止計劃生育，現在中國總人口將有14億多一點，而勞動力比現在的8.007億還要少(因婦女勞動參與率大幅降低)，生產者與消

假如中國生產者與消費者的比例像巴西和美國那樣為50.5%左右，那麼中國需要15.7億消費者。獨生子女政策令中國減少了上億人口，等於喪失了一個巨大的消費市場，大大增加就業壓力。

費者的比例為52%左右，生產與消費的關係比現在要和諧得多。

中國目前有2億勞動力從事工業生產，所生產的工業產品可滿足16至17億人口的需求。如果沒有國際市場，那麼中國將有大量人口失業。從人口結構看，中國製造的產品在國際市場的份額已經到了極限。根據2008年《世界概況》各地區人口和勞動力資料，2008年歐盟人口4.91億，美國3.04億，日本1.27億，澳大利亞2,100萬，加拿大3,300萬。這些地區總人口9.76億，其中勞動力4.71億。只需要勞動力中的24%左右（1.13億）就能滿足所有這9.76億人口對工業品的需求。也就是說，這9.76億消費市場只能提供1.13億個製造業的就業機會。假設這些地區50%的工業品靠中國生產，也只能給中國提供0.56億個製造業的就業機會。

目前，中國製造業已經很難再吸納更多的就業人口，要緩解就業壓力，必須盡快發展第三產業，而第三產業與內需是否強勁高度相關。然而，中國發展模式的結構性缺陷正是內需不足。

目前，中國製造業已經很難再吸納更多的就業人口，要緩解就業壓力，必須盡快發展第三產業，而第三產業與內需是否強勁高度相關。然而，中國發展模式的結構性缺陷正是內需不足。

三　人口合理增長與內需型發展模式的形成

中國除了人口結構不利於發展內需外，目前的分配制度也不利於發展內需型經濟。根據國家發改委的資料：「1990-2005年，城鄉居民的工資性收入在居民總收入中所佔的比重從45.3%逐步提高到63.2%」，但是，「我國職工工資總額佔國民總收入中的比重偏低，2005年只佔到10.91%」㉛。總計中國居民總收入也只佔GDP的17.3%。

根據2007年《中國統計年鑒》資料，2006年城鎮就業人員勞動報酬總計2.42623萬億元，只佔當年國內生產總值21.1808萬億元的11.4%㉜。根據新華網援引《新京報》的文章，中國百姓收入總額（工資收入、福利、農民收入、其他收入）佔GDP的比重不足22%㉝。

這些不同來源的資料都說明中國老百姓掌握的財富太少了。而其他國家，勞動者的工資總額佔GDP的比重（分配率）普遍都在54至65%，如日本1999年分配率為54.18%，美國2000年分配率為58.31%，德國2000年分配率為53.84%，英國2000年分配率為55.27%㉞。

筆者在《大國空巢》中已經分析，中國工資總額佔GDP比例不斷降低的一個重要原因是計劃生育使得家庭縮小，降低了家庭生存需求的剛性底線。國家獲取、消耗太高比例的財政支撐行政成本，壟斷企業和資本獲取太多的利潤㉟。

在其他國家工業化的過程中，農民工進城都是有去無回的，城市化程度不斷提高。而中國現在卻由於計劃生育引致國內消費萎縮，在國際金融危機衝擊下，大量企業倒閉，農民工搭乘「絕望列車」返回農村，這在國際上是絕無僅有的。

中國的工資收入太低，導致購買力降低，內需不足就無法發展第三產業，導致中國第三產業遲遲發展不起來，產品也只好廉價出口。同樣由於國內老百姓購買力不足，無力購買外國產品，結果出現貿易順差，政府的外匯儲備只好用來投資美國國債和「兩房」債券。這次美國金融危機，使得中國幾十年來以血汗勞動換來的外匯儲備處於危險之中。

經濟學家易憲容認為：「如果中國外匯儲備不購買美國國債，那麼世

界上還有甚麼比美國國債風險更低的金融資產？因此，我認為，就目前國際金融市場的動蕩來說，購買美國國債可能是降低中國外匯儲備風險最好的方式。中國外匯儲備持有金融資產的結構，應該是加大美國國債的比重。」㊱這一觀點雖然遭到很多人的反對，但是確有道理。因為光是從外匯儲備的安全性角度來說，確實還沒有比美國國債更加安全的金融產品。將外匯儲備存在中國的銀行，反而更加不安全。從長期角度看，確實只有美國有能夠將投資進行保值或升值的人口結構。歐洲和日本由於人口老化，今後將出現嚴重的金融危機，中國如果投資歐洲和日本的長期國債，今後很可能血本無歸。

那麼真的沒有其他投資比投資美國國債更加合算的嗎？不是！投資中國本國人口比投資美國國債更為合算。戰國時期商鞅就認識到了這一點。商鞅認為：用錢購買糧食，必然會花掉金錢；賣掉糧食，自然會得到金錢。一個國家如果糧食價格低，很多人從事糧食生產，但收購的人很少，就會導致農民生活困苦，奸商活躍，國家兵力薄弱，國力被削弱直到國家滅亡。如果有一兩黃金輸入到國境內，就有十二石糧食輸出國外；如果有十二石糧食輸入到國境內，就有一兩黃金輸出國外。如果國家喜歡賣出糧食而在國境內積聚黃金，那麼黃金和糧食都會喪失，糧倉和金庫都會空虛，國力也就變弱；如果國家喜歡用金錢買進糧食囤積在國境內，那麼黃金和糧食都能兼得，糧倉和金庫都會充實，國家也就強大（《商君書．去強第四》）。

商鞅的這種觀點其實非常符合現代人力資本理論。因為當時糧食是制約人口和經濟的最主要因素，糧食可以養活更多的人口，轉變為人力資本，而人力資本是遞增的；黃金是物質資本，難以增值。因此要注重積聚實物而不是金錢，投資人口（通過糧食等實物）是最合算的投資。現在中國很多經濟學家還達不到商鞅的學術境界，還在鼓勵出口實物以換取外匯儲備。外匯儲備不斷增加，同時民生壓力卻也在不斷增加，老百姓養不起孩子了，中國生育率從1990年的2.2左右下降到1995年之後的1.2、1.3左右。如果中國用外匯儲備投資於人口，提高分配率，增加教育、醫療等投入，降低老百姓的養育成本，讓主流家庭養得起三個孩子，今後的收益將是巨大的。

中國很多經濟學家還在鼓勵出口實物以換取外匯儲備。但如果用外匯投資於人口，提高分配率，增加教育、醫療等投入，降低老百姓的養育成本，讓主流家庭養得起三個孩子，今後的收益將是巨大的。

對於今後老齡化問題來說，現在每個家庭多生一兩個孩子，比任何其他投資都更有意義。美國政府應付金融危機，除了減稅以外，還直接按人頭發錢以促進消費。比如2008年美國政府給每個成人發放600美元，給每個小孩發放300美元。一個五口之家可獲得2,100美元，大大增加社會購買力。這樣的措施，在很多中國經濟學家看來是匪夷所思的。中國政府喜歡通過投資來拉動內需，其實投資在近期是消費，是拉動經濟增長的動力，但遠期就會成為供給，要是到時候消費跟不上，就會成為不良資產。就是說，現在的投資反而進一步畸形化今後的生產和消費的關係。

筆者2004年就提出「人多意味着創造的就業機會也多」，「中國近二十年是就業問題，二十年後是老年化問題。停止計劃生育是一舉兩得：緩解現在的就業壓力和今後的老年化壓力」㊲。但是當時主流經濟學家還認為減少人口有助於緩解就業壓力。樊綱這樣頂級的經濟學家都認為寧要老齡化，不要不充分就業。現在張五常這樣的權威經濟學家還在從出口型經濟

角度反對提高工資㊳。張五常是將中國當成企業，而不是當成社會。作為企業，勞動力成本降低當然有利於提高企業競爭力，提高企業抗風險的能力；但是如果整個社會的勞動力工資都偏低，那麼社會整體購買力也將降低，將沒有金錢購買企業的產品，大量企業就會隨之倒閉。如果中國工資總額繼續像現在這樣只佔GDP不到11%，根本不可能拉動內需，就業就完全只能依賴國際市場，而隨着國際市場的飽和，中國將出現高失業率。中國主流經濟學家之所以沒有充分認識到這個道理，是因為中國製造的工業產品主要是滿足國際市場，而不是用來滿足內需。

現在中國發現市場並不是恆定的，國際市場份額已經到了極限，經濟增長必須依靠內需。因此，如果不停止計劃生育，內需型經濟根本無法發展起來，失業問題也永遠令人頭疼。

四　結語：停止計劃生育、促進內需成長

發展觀決定人口觀。改革開放以來中國是外向型經濟，市場(國際市場)與本國人口無關，那麼為了提高就業率，一方面需要靠低工資提高企業競爭力，另一方面通過減少人口降低失業率。但是現在中國發現市場並不是恆定的，國際市場份額已經到了極限，經濟增長必須依靠內需。發展內需就必須一方面提高消費者的數量(停止計劃生育並鼓勵生育，讓主流家庭養得起三個孩子，使得生育率恢復到世代更替水平)，另一方面提高人均消費者的購買力(提高工資總額佔GDP的比例，並健全社保制度，降低教育、醫療等民生成本)。只有內需增加之後，才可能發展第三產業，而只有發展第三產業才能有效降低失業率。因此，如果不停止計劃生育，內需型經濟根本無法發展起來，失業問題也永遠令人頭疼。

註釋

① 郭宇岡、陳夢雯：〈中國經濟嚴重依賴國際市場　外貿依存度高達70%〉，《中國經濟周刊》，2005年8月15日，引自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g/20050815/09021886332.shtml。

② 朱佳木：〈陳雲經濟思想的現實意義〉，《經濟日報》，2008年9月25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8-09/25/content_10107711.htm。

③ 王建：〈陳雲經濟發展觀探析〉，2005年5月30日，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8198/48339/48342/3427930.html。

④ 〈鄧小平同志關於人口與計劃生育的論述〉，2006年11月20日，蘭州市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網站，www.lzsrkw.gov.cn/html/lklc/20061120195512694.html。

⑤ 陳衛、孟向京：〈中國人口容量與適度人口問題研究〉，《市場與人口分析》，2000年第1期，頁21-31。

⑥ 王東京：〈中國人口政策不可輕言改變〉，2006年10月28日，光明網《光明觀察》，http://guancha.gmw.cn/show.aspx?id=1586。

⑦ 王東京：〈中國經濟發展面臨的轉型〉，2007年12月5日，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hy/20071205/17074254972.shtml。

⑧ 何清漣：《現代化的陷阱——當代中國的經濟社會問題》(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第八章。

⑨ 參見唐瑋：〈「人口紅利」將耗盡　不充分就業更危險〉，《中國經濟時報》，2005年12月27日，引自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roll/20051227/0858467492.shtml。

⑩ 楊偉國：〈人口老齡化挑戰歐洲就業〉，《求是》，2005年7月4日，引自人民網，http://theory.people.com.cn/GB/49154/49156/3514972.html；劉華新：〈德國：提高退休年齡　迎接老齡化挑戰〉，2008年11月17日，人民網，http://world.people.com.cn/GB/57507/8350510.html。

⑪ 〈人大代表程恩富建議股市交易時間縮短一半〉，《南方都市報》，2008年3月3日，引自新浪網，http://finance.sina.com.cn/stock/y/20080303/08484570868.shtml。

⑫ 區健妍：〈程恩富：丁克家庭對祖國發展有貢獻應享高保〉，《羊城晚報》，2006年11月15日，引自新華網，www.xinhuanet.com/chinanews/2006-11/15/content_8525141.htm。

⑬ 〈法定退休年齡將延至65？〉，《新京報》，2008年11月6日，引自人民網，http://acftu.people.com.cn/GB/67561/8291940.html。

⑭ 水寒（易富賢）：〈推遲退休只是被動解決人口危機〉，2008年11月13日，《南方周末》網站，www.infzm.com/content/20168。

⑮ 水寒：〈與其推遲退休年齡，不如停止計劃生育〉，2008年11月11日，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80291/8320973.html。

⑯ 馬瀛通：〈人口紅利與日俱增是21世紀中國跨越式發展的動力〉，《中國人口科學》，2007年第1期，頁2-9。

⑰㉑ *The 2008 World Factbook*,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index.html.

⑱⑲㉘㉙㉟ 易富賢：《大國空巢：走入歧途的中國計劃生育》（香港：大風出版社，2007），頁275-84；275-84；343-413；73-103；267-75。

⑳ 參見www.popinfo.gov.cn/popinfo/pop_docrkxx.nsf/v_tjzl/DC2C1FD92843293C482570FB000C0A72; www.stats.gov.cn/tjsj/ndsj/renkou/2005/html/0301.htm; http://tech.sina.com.cn/d/2005-03-16/1106551989.shtml 。

㉒ 張雷：〈人口老齡化拖累歐洲經濟〉，《文匯報》，2007年7月12日，引自人民網，http://world.people.com.cn/GB/14549/5979843.html。

㉓ 〈消費能力體現大國實力〉，《環球時報》，2006年12月11日，第11版，引自人民網，http://world.people.com.cn/GB/1030/5160300.html。

㉔ "Population" (by country), *The 2008 World Factbook*,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rankorder/2119rank.html.

㉕ "Labor Force" (by country), *The 2008 World Factbook*,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rankorder/2095rank.html.

㉖ 〈中國人口現狀〉，2008年4月14日，中國網，www.china.com.cn/aboutchina/zhuanti/zgrk/2008-04/14/content_14946722.htm。

㉗ 何謙：〈4000萬中國人哪兒去了？〉，《經濟觀察報》，2006年9月23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theory/2006-09/23/content_5125222.htm。

㉚ 參見*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05*, http://hdr.undp.org/reports/global/2005/。

㉛ 〈發改委：我國的工資分配的基本情況和主要問題〉，2007年2月1日，人民網，http://gov.people.com.cn/GB/46737/5354398.html。

㉜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2007）》，「5-15城鎮單位就業人員勞動報酬和指數」、「3-1國內生產總值」，www.stats.gov.cn/tjsj/ndsj/2007/indexch.htm。

㉝ 〈媒體熱議十七大：實現社會公平從初次分配開始〉，《新京報》，2007年10月18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lianzheng/2007-10/18/content_6900160.htm。

㉞ 高二坡：〈河南個稅申報　富人偷着樂〉，《東方今報》，2007年4月16日，引自金融界，http://money.jrj.com.cn/news/20070416/000000126384.htm。

㊱ 易憲容：〈中國外匯儲備應該加大美國國債的比重〉，《環球時報》，2008年10月29日，引自中國新聞網，www.chinanews.com.cn/cj/plgd/news/2008/10-29/1429245.shtml。

㊲ 易富賢：〈以人為本，用科學的發展觀看待人口問題〉，《光明觀察》，2004年11月16日，引自新華報業網，www.xhby.net/xhby/content/2005-02/23/content_698054.htm。

㊳ 張五常：〈最低工資種禍根〉，《南方周末》，2004年6月17日。

易富賢　美國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分校副研究員

政治與法律：人口問題專輯

世界人口增長與社會變遷

● 涂肇慶

雖然世界人口數量一再增加，但是並沒有造成滅絕的災難；相反，人們的生活比以前更好。人類的增長史說明「馬爾薩斯陷阱」並非人口增長的必然結果，人類有能力走出這個陷阱。

二十世紀，特別是二十世紀後半葉，對於人類來說是個非凡的時代，人口總量飛速增加，同時伴隨着社會飛躍式的進步。自1900至1950年，世界人口增加了50%；而在過去的五十年裏，人口總量又增加了2倍，至二十一世紀的轉折點，人口總量達到了60億。在不久的將來，世界人口還會繼續增加，雖然速度緩慢，但是總量將更加龐大。目前大多數國家的生育率下降了，人口增長速度也放緩了，但據聯合國預測，2050年世界人口將增加到90億，本世紀末穩定在100億左右。如此巨大的人口數量似乎使人們對數字大小的認知麻木了，社會學家及公眾對此也沒有足夠的關注。其實，這些人口學數字實際上揭示出二十世紀人類社會的變遷歷程。

人類社會的進步並非一帆風順。二十世紀經歷了兩次世界大戰、對猶太民族的大屠殺、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陣營間的冷戰、社會主義陣營的瓦解和艾滋病的蔓延等，直覺上，這些都與社會進步相左。然而，世界人口在過去兩個半世紀的變遷是對社會進步最好的佐證。縱觀人類歷史，人口數量向來被作為衡量一個國家或地區經濟發展的一個重要指標①。農業品產量的增加和經濟的發展、長途交通與通訊的發展，以及全世界為戰勝傳染病和饑荒一致的努力（包括建立世界衛生組織以及國際援助），都為世界人口增加提供了動力。和人們的美好預期和展望相比，人類的社會和經濟狀況也許還很糟糕，但是相對於過去的時代，二十世紀，特別是二十世紀後半葉還是值得稱道的。

一　人口膨脹和「馬爾薩斯陷阱」

不過，人口增長是把雙刃劍。短期而言，人口增長說明那個時期經濟和社會發展良好，但是如果持續一段時期，人口增加則對社會資源，特別是糧食資源造成很大的壓力。在有限的生態環境中，任何種類生物數量的迅速增加，很快就會引發「人口爆炸」的爭論，以及對當地環境承載力的討論。雖然世界人口數量一再增加，但是並沒有造成滅絕的災難；相反，人們的生活比以前更好。我們可以說，人類的增長史說明「馬爾薩斯

陷阱」(Malthusian Trap，人口增長的速度大於物質資源增長的速度) 並非人口增長的必然結果，人類有能力跳出這個陷阱。

對抗「馬爾薩斯陷阱」的第一種方法就是遷移。人類歷史上屢次發生人口和經濟高速發展的社會向鄰近或較遠陸地遷移的案例。第二種方法是技術和社會組織的變更，以協助人類從自然資源中攫取更多生計資源和能源。蔚為壯觀的知識積累，以及運用這些知識對資源的重組和更先進科技的發展，使當代人類超越了有限資源的瓶頸。

值得探討的是，資源優化組合和科技進步是否具有無窮的力量協助人類克服資源限制？即使人類能夠尋找和利用更多的可再生資源，理論上，如果人口持續增加，最終定會出現龐大的人口與有限資源之間的矛盾。但是這種困境不是不可逆轉的，因為人口數量本身也是左右該矛盾的一個變量，人口數量並不會像人們所設想的那樣一直持續增長。最近幾十年裏，人們自覺控制生育，放慢了人口增加的步伐。生育率的降低被傳統人口學認為是社會經濟發展的必然結果。作為外在動力，公共政策可能加速了生育率轉型的速度，但是它具體如何和社會經濟發展這個內在動力一起作用，從而影響生育率的原理，以至改善人類生存的條件，還尚未為人完全明瞭。

二　人口遷移、人口增長與社會變革

現代人類是10萬年前非洲古人類的一個分支。語言的產生使人類得以積累和分享知識，並能更好地進行群體行動，從而更有效率地獵取食物。語言交流稟賦使得人類有能力居於食物鏈的頂端，並且帶來了第一次「人口膨脹」，或者叫「大躍進」。在5至6萬年前，人類已遍及了世界的各個角落，這也使他們不得不考慮當地生存環境對人類未來世代的承載力。遷移是人類對於人口壓力的第一個回應②。當家庭遷往新的地方，他們不得不學會如何適應新的氣溫變化，如何在新的動植物群落中生存下去。事實證明，人類的適應力無與倫比，人類的足迹也因此遍布了地球上絕大部分區域③。

在大約6萬年前，人類到達了亞洲，1萬5千至3萬年前到達了美洲，此後在大約1,000年前又向太平洋的小島擴散④。早期的人口擴張在現在看來雖然規模甚小，但是卻顯示出人類巨大的生育力和人類對人口壓力回應的能力。遷移也促進了文化的多樣化。為了適應當地的生態環境，人們發展了不同的文化。

大約在1萬年前的史前時代，人類應對人口壓力的流行手段就是種植植物和馴養動物⑤。雖然居有定所的農業社會為人口再增長提供了條件，同時也創造了古代文明，但是從狩獵到農耕的轉變，也許並非人們自願轉型，而是人類在狩獵遠遠不能滿足生存的情況下無奈的抉擇。即使是現今倖存的狩獵部落，仍然拒絕社會協助他們以定居務農為生，因為在一般情況下，農民要比獵人工作更長時間且消費更少的食物，而且還要忍受統治階層的壓迫⑥。

大約在公元前8500至3000年，人口壓力在很多地方促進了農業發展，包括西南亞洲 (富饒的舊土耳其) 、中國、新畿內亞以及非洲和美洲的很多地方⑦。務農可以為人口穩定增長提供保障，因為在同樣大小的一片土地

如果人口持續增加，最終定會出現龐大的人口與有限資源之間的矛盾。但是這種困境不是不可逆轉的，因為人口數量本身也是左右該矛盾的一個變量，人口數量並不會像人們所設想的那樣一直持續增長。

上，農業可以比狩獵提供更多的食物，從而支撐更密集的人口。

另一方面，農業改變了生育率和死亡率的動態機制，同時也改變了人們的生育意願。生育率在狩獵社會可能比農業社會低，因為在農業社會有了固定住所之前，絕大多數部落是不斷流動的，他們為了覓食必須從一個地方移動到另一個地方，四處奔走。母親必須帶着年幼小孩子進行長距離的遷移，而一個婦女在奔走中每次只能繫帶一個嬰兒。此外，由於生育間隔太近，溺嬰是當時的普遍選擇之一。另外，可食的動植物常常為一個地方可生存的人數設置上限。如果人口超出了該地方的承載力，則會危及整個社區的繁榮，除非一部分人口及時死亡或者離開該地方。因此對於狩獵部落來說，穩定的人口比增長的人口更有利於生存，這也限制了他們的生育率。

一般農業社區人口的增加，可通過擴張周邊土地的耕種而提供更多的糧食，從而紓緩人口壓力。農業人口的不斷擴張逐漸取代狩獵群落，揭示了人口和社會變遷的同步性。

農業社會相對比較高的生育率，是針對密集的群居生活造成的高死亡率的一個回應——高死亡率需要高生育率來彌補。另外，農業社會的各種經濟和文化誘因也激勵家庭多生多育⑧。在農業社會裏，子女是重要的勞動力。即使是年幼子女也可以為家庭做幫手，譬如照管家禽、做例行雜務。一般農業社區人口的增加，可通過擴張周邊土地的耕種而提供更多的糧食，從而紓緩人口壓力。農業人口的不斷擴張逐漸取代狩獵群落，揭示了人口和社會變遷的同步性。

科學家針對現代歐洲人類的基因遺傳研究發現，歐洲人口是由中東務農人口遷移而來的，於公元前9000至6000年前逐漸增長擴張⑨。密集的農業人口使得他們處於軍事優勢，並且為後來的代際人口發展提供了基因庫。人類這種擴張進程還在持續中，例如現代的歐洲向澳大利亞和美國的擴張、俄羅斯向西伯利亞，以及中國向鄰近南亞的擴張。從10萬年前人類起源到1萬年前農業社會萌芽，人類的足迹（包括幾萬的狩獵社會的人口）已經遍及了歐洲、非洲、亞洲、大洋洲和南北美洲各個角落。當愈來愈多的人群轉向以務農為生，各洲的人口密度也都大大提高了。正如同狩獵社會大約在1萬年前達到了承載力上限一樣，農業社會也經歷了不穩定的增長，繼而也經歷了饑荒、瘟疫和戰爭所導致的人口縮減。

農業社會不能時刻與環境維持持續的平衡。在中東、亞洲和美洲經歷了早期的文明後，不穩定的灌溉系統和貿易網絡被入侵者破壞，加上瘟疫爆發，或者改朝換代造成的社會體系的崩潰，使得該時期人口銳減。在經歷幾十年甚至幾世紀的人口縮減後，才因為新的帝國疏通了貿易網絡，減少了各地區戰爭，使得人口又經歷新一輪的增長。農作物自新大陸傳播、蔓延、普及，為人類提供了最大的貢獻。

公元1500年之後，由美洲大陸傳播而來的新農作物（馬鈴薯、玉米、木薯）使亞洲、歐洲和非洲的食物種類增加⑩。人口壓力促使歐洲居民向外擴展，尋求新的地區居住。但是，歐洲的擴張為美洲原居民帶來巨大的災難——隨歐洲移民帶來的疾病和侵略毀掉了他們的家園。

繼1萬年前的農業社會以後，世界人口發展史上另一次轉折點發生於1750年的工業革命。工業化實際上是一系列的過程，它在十八世紀開始於英國，並在此後的兩個半世紀中擴散到世界上大部分區域。工業化和城市化依然在今天的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進行着。工業革命帶來的科學知識

的積累、交通和通訊的發展、生產量的提高，以及政府結構和角色及職能的變更，在人類歷史上都是無與倫比的。這些社會、經濟和政治的變革改變了人們的生存環境，極大地促進人類的福祉和健康。工業革命初期對世界人口死亡率的影響比較溫和，真正意義上預期壽命的提升發生在二十世紀，特別是二十世紀後半葉。如果用存活壽命來量度壽命的長短，2000年世界人口的生存人年數大約是人類有史以來總和壽命的五分之一。無論人類強大的主觀能動力對於整個自然界而言是好事還是壞事，人類的選擇空間都無疑是有史以來最大的。

三　二十世紀的人口轉變與二十一世紀的展望

雖然世界人口數量在十八和十九世紀已經開始增加，但真正意義上的增長發生在二十世紀。二十世紀的世界人口增長呈現出兩個重要特徵：第一，人口增長率空前的高；第二，人口增長呈現地域不平衡性，高速增加的人口由原來的歐洲轉向比較貧窮的非洲、拉丁美洲和亞洲。在二十一世紀，這些地區的人口依然會快速增加。在貧窮地區人口快速增加的同時，發達地區的人口在逐漸減少。這一重大變化對世界造成甚麼影響？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議題，但是社會學卻很少涉獵到這方面的研究。對於貧富人口結構的研究，社會學家主要聚焦於美國和其他幾個工業化社會。

當代世界人口增長呈現非常獨特的現象，不僅人口基數巨大，而且人口增長成份的價值也發生變化。早期的人口增長是在高出生率和相對較高的死亡率的條件之下發生。在二十世紀，死亡率的下降無法在歷史上找到對應的情況。在超低死亡率的情況下，即使是些微的生育率水平提高，也會引發巨大的人口增長。

在二十一世紀，由於始於上一世紀初的生育率轉型導致了大多數工業發達國家的零人口增長，尤其大部分歐洲國家出現了負人口增長。此一全球性的生育率轉型於1970年代從歐美蔓延至亞洲、拉丁美洲和非洲。雖然發展中國家人口增長率依舊很高，但由於生育率繼續不斷下降以及年齡結構逐漸向老齡傾斜，導致本世紀人口增長放緩。

人口理論顯然無法準確預測影響人口變遷的社會條件門檻值，但有一些影響當代世界人口變遷史的普遍認同的因素，如科學知識的積累，以及與之伴隨的生產方式、健康護理和個人行為的改進，會導致死亡率的降低。死亡率的降低以及家庭角色的轉變促使人們在當代社會降低了生育意願⑪。

人口理論顯然無法準確預測影響人口變遷的社會條件門檻值，但有一些影響當代世界人口變遷史的普遍認同的因素，如科學知識的積累，以及與之伴隨的生產方式、健康護理和個人行為的改進。

貧窮地區的人口動力和緩慢的人口轉型會導致生活在亞洲和非洲的人口比例上升。除非大批國際移民遷移到歐洲和北美，這些工業化國家的絕對人口數量和相對人口比例都會持續縮減。雖然全世界的經濟繁榮狀況和福祉都在轉變，但是居住在發展中國家的大批人口和發達國家的少數人口之間的不平衡比例，可能會引發緊張的政治關係。不同經濟發展水平國家的居民消費水平和發展機會的不平等，也可能會引起人們對國際政治關係的不滿。

關於人口對資源和生態的長期影響，一切都還尚待深入探索。二十世紀世界人口的快速增加對於資源和生

態的影響並不太大。由於運用科學知識，工業和農業的產量增加了，煤炭和石油燃料的使用也增加了。然而，部分人口生活水平(包括消費水平)的提高卻對自然資源和食物供給提出新的挑戰。可再生資源和新能源的供給和利用，可能會幫助人類建立起可持續發展的經濟以及生態環境。但是，它們的實現需要技術的大幅度提升，並且對世界政治環境有很高要求，需要有全世界不同發展水平國家的合作，以便平衡長期和短期的利益，共同合作以維護生態環境。一旦人類行為改變了全球氣候的變化，再去要求已習慣於高消費的100億人口重建可持續發展的生態環境，將困難重重。

面對老齡化的挑戰，樂觀的解決方式有：維持快速的經濟增長，以供養一個更健康的老年人口；推遲退休年限，以減少由於需要撫養愈來愈多的老年人口所造成的政府財政負擔。

除了龐大的人口數量外，二十一世紀的人類社會必須適應有史以來最老的人口結構。人口老齡化主要是由生育率下降造成的，其次是由於壽命的延長。老年人口比例的提高(少兒比例的減少)將對未來人類社會的經濟、社會和文化都產生深遠的影響。當代福利國家必須轉型的一個明確歸因，就是老齡化所導致的後果，即退休老年人口相對於工作年齡人口比例不斷增加，從而促使成年工作人口的稅務負擔增加。儘管福利國家緩和甚至消除了一般家庭一直以來所承擔的養老負擔，但對社會養老和財政系統造成了額外壓力。

面對老齡化的挑戰，樂觀的解決方式有：維持快速的經濟增長，以供養一個更健康的老年人口。同時，推遲退休年限，以減少由於需要撫養愈來愈多的老年人口所造成的政府財政負擔。然而，有很多的其他因素妨礙樂觀解決方案的實施，例如，不斷增加的醫療成本和醫藥費用、被弱化的家庭內部的代際撫養體系⑫，以及老人政治力量及權利的提升等所可能引發的反面發展方向。在發展中國家，老齡化帶來的影響及後果更為嚴峻，因為這些國家老年人口的社會撫養體系仍然很脆弱，而且老年人口的健康狀況更加不確定⑬。

人口老齡化對社會許多公共團體的影響也同樣重大。一般而言，老年人口更加保守，更傾向於規避風險，不太願意支持投資教育的稅收，以及政府其他對於孩童和年輕人有益的公共政策。此外，老年人口的消費需求會引起不同的經濟需求，甚至可能會導致社會和文化轉型的節奏放緩，以便配合市場和公共團體針對老年人口需求優先順序的調整。老年人口數量的增加對傳統家庭制度也有一定的衝擊。在亞洲傳統的家庭體系裏，老年人備受尊崇，具有崇高的地位。但是，這種文化原本出現在老年人口相對稀少的地方，照顧相對較少的老年人口的義務一般是由幾個成年子女及其家庭共同承擔。隨着老年人口增多，社會快速變化，在老年人口和他們成年子女之間的緊密聯繫日益減少的情況下，令人擔憂的是傳統的家庭價值觀是否還會持續存在。

另外，家庭模式正在改變中。年輕男女結婚成家的誘因也在減少；同居作為一種選項或婚姻的前奏，已經逐漸成為一種世界普遍現象⑭。雖然初婚年齡有上升的趨勢，但是同居年齡尚未延後。在二十世紀，成年人口死亡率的降低使婚姻歷程拉長，與此同時，配偶死亡而再婚的現象也未有增加。然而，婚姻卻隨着離婚危機上升而更加不穩定，離婚率在西方發達國家，特別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明顯增加。離婚率的增加可能部分是由人口因素造成的，例如漫長的婚

姻生活，生育很少孩子甚至不生孩子都可能導致婚姻的不穩定，但是主要的原因還在於現代社會給予了個人更多的自由空間去追尋個人利益和愛好⑮。不過，離婚率的增加並沒有妨礙結婚率的上升，因為大多數離婚者還會選擇再婚。對於配偶的不滿意也許反映出他們對婚姻抱有很大的期望。這些婚姻和家庭生活模式的變化在未來幾十年中都會持續下去，也許還會蔓延到現在仍處於經濟發展剛起步的國家。

正如賴利 (Edward A. Wrigley) 所言，人口趨勢永遠需要被闡釋，人口模式和社會人口分析是洞悉和解讀社會變化以及人類福祉改變的一面三稜鏡。這也是為甚麼社會科學假設和推測必須借助人口學論證的原因⑯。

人口趨勢永遠需要被闡釋，人口模式和社會人口分析是洞悉和解讀社會變化以及人類福祉改變的一面三稜鏡。這也是為甚麼社會科學假設和推測必須借助人口學論證的原因。

註釋

① Massimo Livi-Bacci, *A Concise History of World Population*, trans. Carl Ipsen, 2d ed. (Malden, MA: Blackwell, 1997) .

② Kingsley Davis, "The Migrations of Human Populations", in *The Human Population* (A Scientific American Book) (San Francisco: W.H. Freeman, 1974), 53-65.

③ Kingsley Davis, "The Migrations of Human Populations", 53-65; William H. McNeill, "Human Migration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10, no. 1 (1984): 1-18; Luigi L. Cavalli-Sforza, Paolo Menozzi, and Alberto Piazza, *The History of Geography and Human Genes*, abridged e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④⑧⑨ Luigi L. Cavalli-Sforza and Francesco Cavalli-Sforza, *The Great Human Diasporas: The History of Diversity and Evolution*, trans. Serah Thorne (Cambridge, MA: Perseus Books, 1995).

⑤ Marvin Harris, *Cannibals and Kings: The Origins of Culture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7).

⑥ Ester Boserup, *Population and Technological Change: A Study of Long-term Trend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⑦ Jared M. Diamond, *Guns, Germs, and Steel: The Fates of Human Societies* (New York: W.W. Norton & Co., 1997).

⑩ John D. Durand, "Historical Estimates of World Population: An Evaluation",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3, no. 3 (1977): 253-96.

⑪ Samuel H. Preston, *Mortality Patterns in National Population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Recorded Causes of Death*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6); Karen O. Mason, "Explaining Fertility Transitions", *Demography* 34, no. 4 (1997): 443-54.

⑫ Diane N. Lye et al., "Childhood Living Arrangements and Adult Children's Relations with their Parents", *Demography* 32, no. 2 (1995): 261-80.

⑬ Alberto Palloni, "Living Arrangements of Older Persons", *Population Bulletin of the United Nations*, special issue no. 42/43 (2001): 54-110.

⑭ Larry L. Bumpass, "What's Happening to the Family? Interactions between Demographic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Demography* 27, no. 4 (1990): 483-98; Andrew J. Cherlin, *Marriage, Divorce, Remarriage*, rev. and enl. ed.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⑮ Samuel H. Preston and John McDonald, "The Incidence of Divorce within Cohorts of American Marriages Contracted since the Civil War", *Demography* 16, no. 1 (1979): 1-25.

⑯ Edward A. Wrigley, *Population and History* (New York: McGraw-Hill, 1969).

涂肇慶 香港科技大學社會科學部副教授

形塑新中國戲曲

● 吳興國

我在1986年以京劇唱、唸、作、打的風格，改編演出莎士比亞悲劇《馬克白》(*Macbeth*)，將故事移植入東周列國時期，取名為《慾望城國》，使此劇成功登上了英國皇家劇院和法國亞維儂藝術節教廷皇宮劇院的舞台。年輕時期的我因為創立當代傳奇劇場搞「革命」，離經叛道，得不到師父的諒解，更因為拔了香頭被逐出師門；後來改編西方著作，被批判為「投機份子」、「崇洋媚外」，直到放了洋，得到國際讚譽，這些公開的指責才稍有平息。

一　莎士比亞的戲夢人生

《慾望城國》並不是唯一改編自《馬克白》的作品，在此之前，我並不知崑劇有《血手記》的版本。我受到比較深的影響是看了黑澤明的電影《蜘蛛巢城》，對於他的電影美學，極成功地融合日本能劇的藝術內容而大幅擴大角色的內在張力，感到相當震撼。在京劇《伐子都》中也有類似的背叛人物。《慾望城國》最後一幕戲，狂亂中中箭自城堡空翻而下，也取自子都從三張高桌翻下的構想。不同的是，我採取至今無人敢做的後空翻雙腳站立着地的方式。

向高難度挑戰的冒險精神，應該是戲曲演員從小就有的磨練。我在創團之前的傳統戲演出，經常貼出「前武後文」(前陸文龍八大錘，後王佐斷臂)，或是「一趕四」(大伐東吳，演出黃忠、關公、劉備、趙雲)，為暮氣沉沉的傳統戲園帶來滿滿人潮和沸騰的討論。除了噱頭外，更需要的是扎扎實實的基本功和詮釋各個人物的內發性情感。我的基本功底是受傳統鍛煉而來，但內發性情感，卻是受到雲門舞集的現代舞啟發和讀大學戲劇系時的西洋戲劇課程的洗禮。

《慾望城國》成功的因素，大體可以歸納如下：

1. 開京劇改編西方經典之先河。

2. 突破戲曲演員行當限制，馬克白同時是武生、老生、花臉；馬克白夫人同時是青衣、花旦、潑辣旦，其他角色也有突破行當的性格化表演。

3. 京劇與當代劇場藝術美學結合，融入建築、電影、舞蹈、音樂的藝術美學，以及全新服裝、行頭，創作整體的新視覺美感。

4. 林懷民說：「小兵立大功」。去除「龍套」觀念，仿效西方劇場對整體表現的重視，注重舞台上每個角色的生命力、每個動作與節奏的要求，連扮演士兵的演員，也成為全劇的重要功臣。

電影導演李行曾驚訝說：「這是我三十年來所看過最好的舞台劇！怎麼回事？這群年輕人從哪兒冒出來？」當時，也有《慾望城國》還姓不姓「京」的爭辯，李行導演乾脆說是「舞台劇」。至於像我和魏海敏這群人，事實上大部分都在十歲就進劇校學戲，二十歲面臨京劇存亡的“To be or not to be”，三十歲決定「革命起義」，就一個一個把團員找出來，集思廣益寫劇本，在河堤下，在公園球場中，把一齣大戲給排出來；接着建築師登琨艷提供及設計舞台，服裝師林璟如設計及贊助服裝，演員30人，樂團20人，全數義務演出，我的太太林秀偉一肩挑起行政、製作、售票指揮等工作。這是所有人的「第一次」。在那個「理想年代」，熱情，是我們唯一擁有的財富。

二　《李爾在此》的《王子復仇記》

延續《慾望城國》的風格，《王子復仇記》成為當代傳奇劇場第二部改編莎士比亞的作品。1990年，我們以新興戲劇勁旅之姿，挺進台北國家戲劇院。

《王子復仇記》仍保有唱、作、唸、打，合歌舞演故事的形式，比《慾望城國》少了改革的激情和批判，多了追求原著文本的生命內涵，由一向以文藻典雅、抒情造境見長的劇作家王安祈執筆。我個人覺得，這齣作品沒有提出更新的見解，雖然有些電影感的敍事手法，諸如三度空間，視覺重疊、放慢、加速、忽明、忽暗，哈姆雷特情感的真真假假，「類歌劇」三重唱的實驗，加上整體舞台、音樂的氣勢，確給觀眾留下「悲劇的磅礴」印象。但是，對「再做一次會更好」的想法我一直沒放棄過。

1990至1995年我連續改編了兩齣希臘悲劇、三齣傳奇戲曲。1998年，我宣布劇團暫停演出。迎接2000年來臨的倒數時刻，當全球為世界航向新紀元而欣喜若狂，我獨自在上海香格里拉飯店眺望外灘瘋狂燦爛的煙火，落寞的心情形成對比。當時，我已關閉劇團兩年，在上海電視劇中擔綱一線演員。那時的我，對台灣是「愛恨交加」，不論我對劇團作了多少努力，也無法改變「財力」、「人力」傾軋的困

吳興國巧扮《李爾在此》人物

境，好像只有遠赴國際舞台，才能索得一點點資源和藝術尊嚴。我憤怒極了，想逃離這一切的屈辱。「拍戲，生活可以很舒服享受，何苦在戲台上折磨自己？」這個念頭，被法國陽光劇團(Théâtre du Soleil)的導演莫努虛金(Ariane Mnouchkine)一棒敲醒。

同年6月，莫努虛金與布魯克(Peter Brook)在巴黎的歐迪翁劇場(Théâtre de l'Odéon)舉辦了一系列關於亞洲傳統戲劇的大師講座。其中有一場希望我能以「京劇」為例作示範展演；另有延續行程是在莫努虛金的亞洲戲劇學堂——「ARTA」實行一個月的教學計劃。

莫努虛金曾在1998年亞維儂藝術節看到《慾望城國》。據說，她驚訝地表示：「我想做的，他們全辦到了！」後來她特別率團到台灣，我們見了面，那個時候，正是我遞送《等待果陀》演出方案，被台北市戲劇季退件。(這是我連續四年來四處碰壁，毫無創作奧援的寫照。)莫努虛金對陪同來訪的政府官員說：「我很訝異，是甚麼樣的土地會培養出這麼不凡的藝術家！」我強顏歡笑地送走她，未隔多久，便堅定地向外宣告——關閉當代傳奇劇場。那是1998年12月21日下午，在那一場記者會中，我只講了一句話，鞠了一個躬，起身便走，留下陪伴我的好友鍾明德(現任台北藝術大學戲劇學院院長)，向記者說明那一段難以說明的事實。

本着對莫努虛金的尊崇和自我放逐的心情，2000年6月，我到了巴黎。莫努虛金指定我交演出功課，我腦海中聽見《李爾王》(*King Lear*)的召喚。在夢中，我看見師父周正榮拿劍要殺我，我想起葛羅斯特和愛德佳，這一對相愛卻不相認的父子。劇中這對父子終於團聚而相依為命，但，在夢中，我奪劍殺死師父。而我的師父沒給我懺悔的機會，回台後不久就接到他的死訊。或許梅蘭芳也有與十三燕的夢，這是梨園內不為人知的師徒情結，也是祖師爺揮之不去的行規。

在世界劇場的朝聖地陽光劇團內，我演出第一幕李爾在暴風雨中狂奔的那場戲。莫努虛金在戲後為我舉行派對，她抓住我的領口說：「興國！你若不回到舞台，我就殺了你！」收拾受傷的心，我在莫努虛金的祝福下決定回到舞台上，繼續那曾經中斷的旅程。

「我回來了！」是《李爾在此》中時常重複的台詞，也是我在2001年復團記者會上的第一句話。我邀請很多老師列席，林懷民、吳靜吉、許博允……，我也是一句話，一鞠躬，然後留下來聆聽他們的叮嚀，為自己的任性淚流不停。我原本預期《李爾在此》會在街頭演出，但辜懷群老師任館長的藝術表演場地——「新舞台」——給了我重新踏上台灣舞台的機會。憑藉以一擋十的意念演出這部獨角戲，我想告訴這個社會，縱使作戰到只剩一兵一卒，我再也不會放棄；我的好朋友張忘為我設計舞台，葉錦添為我設計服裝。爾後，因為榮念曾的賞識，推薦了我在2003年香港藝術節演出，也從此，《李爾在此》走出十二國三十個城市，至今仍受世界各地邀請演出。

《李爾在此》上演了一場《王子復仇記》，不僅「解放了吳興國」，也「解放了京劇」。這是全本「京劇」風格的

獨角戲；這是以拼貼的前衛劇場形式演出戲曲；這是以個人的生命記憶演出莎劇；這使得戲曲演員朝向「全能演員」方向發展。

2004年，我在丹麥歐丁劇場(Odin Teatret)四十周年慶祝時受邀演出。人類學劇場大師罷巴(Eugenio Barba)看完戲之後鼓勵我說，他感受到身為一個演員內在那份激情和追求完美的高度真誠。年輕的時候，我們認同《哈姆雷特》(*Hamlet*)，年老的時候，我們認同《李爾王》。傳統，必須在二十一世紀中存活，東西方皆如此。而只有運用傳統、改變傳統，甚至破壞傳統，才能使之獲得生命力。

三　《暴風雨》的自由意識

文化人要脱離政治的羈絆與有形、無形的牽制，都難。《李爾在此》劇中，我多次借李爾王之口自問：「我是誰？有誰認識我嗎？」身為生在台灣的第二代外省人，身為京劇演員，自1995年李登輝鼓吹本土意識後，族群分裂在2000年總統大選期間更加劇烈，從教育到文化，「去中國化」成了陳水扁領導的政治路線。許許多多像我這樣的人產生「身份認同」、「自我定位」的質疑。歐美的學者和劇評都點出——《李爾在此》表達了“self-identity”是普世的問題。

2004年的總統大選，陳水扁陣營為贏勝選，再拋「兩國論」，把台灣變成「藍」、「綠」兩國，要兩派廝殺，引出「割喉割到斷」的仇恨。我突然想到清末文官吳鳳犧牲自己被原住民「獵人頭」以求和解的典故，也為自古以來泉州、漳州人在台灣島上爭權奪利的歷史不斷重複上演而汗顏，更為地位卑微的台灣原住民感到悲哀。這時候，我想演《暴風雨》(*The Tempest*)！

徐克導演加入，拉開我身陷政治魔咒的糾纏。他提出六個可能的演出版本：1. 魔法師的十二本書；2. 神祕魔術師；3. 魔幻奇航；4. 知識與自由宣言；5. 文化分裂；6. 卡力斑的無人島。每個版本都有獨特的觀點，內容的發展更具無限的潛能，然而，在將近半年的劇本會議後，我們共同決定忠於原著。2008年10月，我們應新視野藝術節邀請在香港演出此劇，卻收到一位網友評文「也無風也無雨」，對於改編無新觀點及劇場實驗性低而感到失望，並問：「何不在六個版本中擇一？」①這是可預期的。

首演選定在台北國家劇院的主流劇場，又採歌舞劇形式，即使不瘋狂去顛覆，面對莎士比亞這偉大劇作家最後對「人類的祝福」，我們還是決定尊敬他，忠於原著對地球的終極關懷。

「戲要好看！」、「演員要精彩！」、「少科技多京劇！」這是徐克總導演的目標，按照他的分場表和分鏡圖，葉錦添在服裝上也獲得靈感，我也在表演的內容、節奏和技巧方面朝「順暢」、「完美」去全面要求，希望達到「新東方美學劇場」的想像。「自由！」是《暴風雨》的通關密碼，也是最後放行按門的鑰匙。第一場魔法師怒不可遏，施法的魔咒歌、最後一場放下仇恨，京崑獨白吟唱都是我編的唱腔。年輕的作曲家李奕青和編腔的李門老師試了很多次，最後，我決定自己唱出魔法師波布羅的生命旋律。

在香港，我們有知音。國際媒體Time out選當代傳奇劇場《暴風雨》為“2008 Best on Stage”；英國《金融

時報》(*Financial Times*) 也給我們四顆星。我把捷報傳給徐克、葉錦添和所有參與的工作人員，大家都開心很久。這齣戲自2004年首演以來，歷經2006年、2008年三度修整，對香港觀眾和文藝界同行，我們非常在意，即使舊戲重排，赴港前仍安排了滿滿兩個月的排練，甚至租了劇場綵排。真高興我們的誠懇，讓香港人感受到了！

劇評家也斯在評論文章中表達了欣賞，但對「改動卡力斑與愛麗兒的結合」，覺得「對要觀眾接受的挑戰不可謂不大」②。這是徐克導演對觀眾的捉狹，他視前者為原始土地，後者為自然四季，最後，島嶼仍留給他們琴瑟和鳴。莎士比亞不是說了：「我們這群演員全是些精靈罷了，……就像這景致毫無實在的根據，……那些都佔有它，必將消逝。」③「生命不過是一覺睡眠的聚合」，舞台也只是燈起燈滅，看戲的人，請寬恕演員，就不要追根究底了！

四　京劇能等到果陀嗎？

京劇能否等到果陀？這要看是誰的提問了！答案經常是因人而異。

2005年，我創作的《等待果陀》，終於與觀眾見面了，但依然得到兩極化的評價。讚賞的一方，覺得我居然能以「東方藝術的語彙，解開貝克特的密碼」(波蘭門劇團導演阿斯姆斯[Walter Asmus]連看兩場的觀後感言)；爭論的一方，覺得「以京劇改編經典只是在演出範式的轉移上，強調經典如何被功能化，……雖用心形塑出插科打諢的戲劇化效果，卻無法反映出現代性的一種果陀式的現實感」(王墨林語) ④。得到截然不同的評價，可說是「成也京劇，敗也京劇」。

有人比喻，我把京劇倒在藝術熔爐中煉丹，惹來爭議頗多。對於這些爭議並不會阻礙我「尋找未知的戲劇」的好奇心。前一部作品往往是下一部作品的踏板，貝克特 (Samuel Beckett) 的作品是我在改編莎士比亞及希臘悲劇之後，向上攀爬的標竿。接下來，我還想詮釋卡夫卡 (Franz Kafka) 和契訶夫 (Anton P. Chekhov) 筆下的人物。

2005年的農曆年過後，我在身心疲累下，健康發出警兆。長期處於排演期間囫圇吞棗飲食習慣的緊張狀態，腸燥症引發了劇烈絞痛。聽了友人勸告，上法鼓山隨聖嚴法師打禪三天。不意，三天淨心，不僅神奇地消除了疼痛，而且在靜坐時得悟，腦中呈現「那一條道路，一棵枯木的風景」。於是，蘊釀了八年的《等待果陀》，在禪寺頓悟的過程中催生。

我與貝克特有同一天生日的機緣，《等待果陀》(*En attendant Godot*) 1953年於法國巴黎首演，這一年也正好我出生。當時正逢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際，存在主義盛行，對人類存在的價值提出許多質疑和反省。存在主義是荒謬劇場最重要的源泉。貝克特所要探討的主題就是人類面對生存條件的荒誕所產生的恐懼感。如果，誠如王墨林所言，改編西方經典只是把西方經典當作演出範式轉移的功能性，那未免污辱了我對貝克特的尊敬，也低估了我理解生命的刻度。

我不是搞學術理論出身的，不諱言，早期有位學者專家曾當面羞辱：「你們唱戲的，憑甚麼演莎士比亞？」我對名著的理解不從書本而來，而是

從我對戲劇的體會、觀察和直覺產生。它告訴我：貝克特的《等待果陀》是我母親的生命故事。一場國共戰爭，使她從將軍之女，西南聯大的女學生身份，流落到台灣，孑然無依。一生經歷三個男人，最後，年華凋逝，對世界抱持悲觀的態度，虛無地等待生命盡頭。她經常坐在庭院椅子上，目光茫然遠望，伴隨着四周蟲鳴聲，等待夕陽西下，月亮升起。我為她在戲裏唱了一段詞，紀念她美麗又無趣的一生：

傾聽死亡搧動翅膀／
如葉／
如沙／
如沙／
如葉／
它們輕聲細語／
它們生命渺茫／
唏唏／
嗦嗦／
呢呢／
喃喃／
不甘死去／
不甘白活／
……
屍橫遍野曝日曬／
處處殘骸停屍間／
不忍見　心掛牽／
窮畢一生路途艱險／
義無反顧回歸自然／
我明瞭那不是最壞打算／
卻怎料期望越高越冰寒／

這是我母親的寫照，那些退守台灣的老兵，甚至，白先勇筆下的《永遠的尹雪豔》等生命的聲響，還有二次大戰那些戰火下被燃燒的、被殘害的生命的吶喊……

由於貝克特版權中心有嚴明規定，演出《等待果陀》「不可有任何形式的配樂」，這道限制，反而使我產生了無限的表演自由度。演員未正式上場前，兩個老人一步一步走在古琴亙久蒼茫的音絃上，隨之而來的是京韻白口的詼諧對話，和一曲又一曲無伴奏的崑曲皮黃唱腔。崑曲幽揚而清越，無伴奏益加孤寂荒涼。我邀得戲劇指導金士傑訓練演員控制行動與對白之間的真實情感與節奏反應，使得整齣戲在寫意和寫實之間穿梭，在古典與現代中遊走。

到底京劇的《等待果陀》實驗出甚麼意義？我希望這齣戲能廣為世界各地人士評賞，可以獲得更多深入的討論、比較，甚至批判。

五　看見真實的東方

創作趨勢的兩端：原創與改編／經典或創新，我選擇改編經典。人們問我，為何用國外經典？難道在傳統京劇劇目或歷史傳奇小說中找不到題材嗎？錯了！我可是改編了八齣京劇劇目呢。如不信，翻開劇團的作品紀錄，和西方經典相比是八比七，猶略勝一籌。

台北藝評家李立亨曾說：「你必須用『新』來重新定位自己的『舊』。」⑤換言之，你必須用「西方」來重新定位自己的「東方」。發現經典的深層魅力，可用新的方法，用東方的人文底蘊，用美學去突破當代觀眾對經典與傳統欣賞的藩籬。這就是「世界劇場」

的定義，也是所有戲劇大師對傳統的保護及對人類在文化與心靈上的啟迪。

我們知道自史坦尼斯拉夫斯基(Konstantin Stanislavsky)、布萊希特(Bertolt Brecht)率先對中國戲曲表示尊崇，到近代包括葛羅托斯基(Jerzy Grotowski)、罷巴、莫努虛金，甚至最近為梅派傳人魏海敏編排《歐蘭朵》的威爾森(Robert Wilson)，都肯定了東方劇場的表演技巧和美學精神。在兩岸三地也有愈來愈多傳統戲曲和當代劇場甚至歌劇，進行跨界或跨文化的劇場交融。當兩種文化或兩種藝術形式相遇，有時會因誤解而擦肩而過，有時會因相互學習、借鏡，能達到水乳交融而成功。

高行健提出「全能演員」、「完全的戲劇」理想，他表彰能令表演充分發揮我、演員、角色的三重身份及與觀眾交流的才是活的戲劇；「它將是一種多視象交響的戲劇，而且把語言的表現力推向極致的戲劇；如果能將這門藝術自身所潛藏的一切藝術表現力都充分發揮出來的話，我贊同將它稱謂為絕對戲劇。」⑥我有幸參與高行健創作的現代歌劇《八月雪》的演出。他所追求的「全能演員」、「完全的戲劇」的目標，我完全認同，或許這是形塑新中國戲曲的一種方法。但，每個人所選擇通往哪一條道路的方法必是截然不同。

我自傳統京劇演員出身，我主張戲曲的形式、風格、內容，仍是要回歸到「演員」，各種主義或舞台、燈光、音響、服裝只是營造及渲染觀眾看戲的氣氛，「演員」才是要負起將「這門藝術自身所潛藏的一切藝術表現力都充分發揮出來」的最大責任。

然而，這麼多年來，我致力破解京劇的程式化表演，卻又期盼創造新的思維和新的審美觀之後，能重建或賦予這些程式新的藝術內涵。2009年年底，我預備在破舊的閒置空間裏演出契訶夫的作品，我想在經濟蕭條的年代，用簡樸的或者貧窮劇場的方式跟觀眾一起取暖並給他們簡單的快樂，我不知道該如何貼近契訶夫筆下這種真實的生活體驗和真實的人物，卻還能轉化出戲曲的美學和寫意的藝術精神，以及程式化的表演風格。我自知可能會失敗，但也因此更為興奮，因為，如果我很努力，或許我也能成功。那麼在形塑現代戲曲的難路上，我又向前走了一步。

註釋

① 參見貝亦雯：〈《暴風雨》無風無雨〉，www.iatc.com.hk/newvision2008/newvision2008_reviews01.html。

② 也斯：〈吳興國的翻身〉，《東方早報》，2008年12月14日，http://epaper.dfdaily.com/dfzb/html/2008-12-14/content_101358.htm。

③ 莎士比亞(William Shakespeare)著，楊牧編譯：《暴風雨》(台北：洪範書店，1999)。

④ 王墨林：〈戲劇本質是形式？還是文本？京劇能等到果陀嗎？〉，《福建藝術》，2006年第1期，頁59。

⑤ 李立亨：〈從「M型劇場」看《樓蘭女》〉，《PAR表演藝術》，2008年第191期，頁35。

⑥ 高行健：《論創作》(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8)。

吳興國 當代傳奇劇場藝術總監，國立台灣藝術大學專任教授。

辜顯榮的多重身份認同

● 何彩滿

辜顯榮1895年聽聞日本軍隊即將開進基隆，於是前往擔任嚮導迎接日軍進城。他協助日軍平定台灣秩序，因此獲得日本殖民政府給予諸多經濟權利，此乃辜家興起並躍升為台灣五大家族之關鍵。

辜顯榮是誰？其子辜振甫，前海基會董事長，雖說毫無政府官職，卻代表台灣政府與大陸海協會參加了1993年在新加坡舉行的「辜汪會談」，重新開展中斷了四十多年的兩岸關係。辜振甫受派為海基會董事長之前，曾經破例前往台灣立法院備詢，遭受當時任立法委員的陳水扁質疑其為「賣台家族」。「賣台」污名起因於辜顯榮。在歷史評價方面，他是個具爭議性的人物。

辜顯榮1866年出生於台灣的彰化鹿港。1895年，他聽聞日本軍隊即將開進基隆，於是前往擔任嚮導迎接日軍進城。這是他一生爭議的開端。他協助日軍平定台灣秩序，因此獲得日本殖民政府給予諸多經濟權利，如樟腦、食鹽專賣、鴉片特許等等，此乃辜家興起並躍升為台灣五大家族之關鍵。日本統治台灣期間，截至辜顯榮去世之前，皇族共二十七次訪問台灣，每一次辜顯榮都單獨獲皇族召見。對中國外交方面，辜顯榮多次穿梭中日之間，會見了蔣介石、馮玉祥、汪精衛等要人，甚至於1933年在福建發生的閩變，他居中斡旋，有功於蔣介石的擊潰叛軍行動。1934年是辜顯榮人生的巔峰，作為台灣人，他是第一個被敕選的日本貴族院議員。他第一次參加的帝國議會，座位被安排在面對天皇的席位①。1937年，他於東京去世，天皇以特旨，敍從五位。

富甲一方，且向殖民政府權力核心靠攏的辜顯榮，被描述為「御用紳士」②，他的身份認同是甚麼？且先看看同時代的日本人怎麼看他。日人在辜顯榮過世之後為他編纂的傳記裏，對他的形容是：「辜顯榮一生義勇奉公，充滿日本精神，可謂眾目昭

* 本文接受大學研究資助局（HKU 7468/05H）的資助，屬於 “Entrepreneurial Families: The Rong, Gu and Ho Tung Business Dynasties” 研究項目的部分成果，謹此致謝。本文初稿曾在2008年6月28日的香港歷史博物館「周末公開講座」中發表，作者感謝主辦單位的協助及與會人士的意見。

彰。」台北州警務部長如此形容：「辜顯榮是國民精神的鼓吹者，就我所知，他是台灣人中最積極的人。他**具有不輸給日本人的日本精神，是如假包換的日本人**。」另一敍述稱：「四十年來，他經常感謝皇恩，以一個**真正日本人**的身份，為國效勞。一旦國家有事，我相信，他一定粉身碎骨，為日本盡力」。友人之一的木下信說他：「努力同化成日本人，並以身作則，在日常起居、家庭用品方面，都表現出日本風味。」③

根據報章報導，辜顯榮的葬禮，經過家屬協商討論，決定打破台灣舊有習慣，不延長殯殮。為了給台灣人當示範，一切儀式採日式進行④。至此，若僅談論身份認同，本文幾乎可以對於辜顯榮的一生蓋棺論定。顯然地，辜顯榮相當認同日本的統治，他的努力也完全獲得日本人上下一致的肯定。他生為清朝人，死為日本人。

但是，為何日本人要如此強調他「是如假包換的日本人」？如果是天生自然的日本人，根本無須去放大這個身份。這種凸顯，恰巧洩漏了一個事實：理論上已經成為日本人的台灣人，卻不是在經驗上都是日本人。「真正」、「如假包換」，表示要到達那個完美標準之間，還有一段距離。他為何要這樣努力？此外，值得深問的是，為何辜顯榮有非親日不可的動機？在現代化過程中，一個人如何和自己的民族認同意識妥協⑤？

我們永遠無法窺探辜顯榮的內心世界，探詢其真正的身份認同。但是藉着斷簡殘篇，本文嘗試跳脫民族主義與道德的評判，而提出以上的提問，以期揭露個人在殖民認同過程中多重身份的緊張關係。評判辜顯榮是日本人／台灣人／中國人，不是本文的目的，筆者想處理的是，「日本人」、「台灣人」與「中國人」的身份是怎樣被認知的？這對個人的「認同」形塑過程起着何種作用？本文有關「認同」這項課題的發問，不光是為了理解辜顯榮個人的轉化而產生，而是藉此重新審視個體生命的存在感與歷史經驗的關聯。

「認同」，涉及一連串「類同」(sameness) 與「差異」(difference) 的建構過程。這段形塑台灣人內心世界的漸進式，與日本殖民策略有着密切關係，而日本不斷調整的殖民方針又跟日本與西方和亞洲的關係變化相連。我們將從歷史因素、他者的對待以及現代化等面向，來討論辜顯榮強化日本人身份認同的社會脈絡，接着探究在日本殖民策略下所帶來的身份矛盾問題。

根據報章報導，辜顯榮的葬禮，經過家屬協商討論，決定打破台灣舊有習慣，不延長殯殮。為了給台灣人當示範，一切儀式採日式進行。至此，若僅談論身份認同，幾乎可以對於辜顯榮的一生蓋棺論定。

辜顯榮像

一 把歷史放進來——分崩離析的中國

1894年，清廷和日本為爭奪朝鮮半島的控制權爆發了一場戰爭，史稱「甲午戰爭」。1895年4月，中日兩國簽訂《馬關條約》，清廷割讓台灣、澎湖給日本。

當割台成為不可改變的定局時，台灣的清廷官僚和士紳商賈，苦苦哀求清廷挽回，卻得不到回應。他們於是接受外國商人的建議，認為宣布台灣獨立，或許能夠引起外國干涉，制止台灣成為日本殖民地。這些事情，不管是由清朝巡撫唐景崧，還是幕僚、官吏所發起，台灣人民均無所知，都由官吏所包辦⑥。進士丘逢甲與台北士紳推舉唐景崧為總統，提倡建立民主國，設立議院等機構，以丘逢甲為副總統兼民兵司令官，統領抗拒日本接收。

5月25日民主國成立之後，不到五天，日軍在澳底登陸，岸上的駐軍是唐景崧派人到廣東募來的廣東兵，無專人統帥，結果彼此內鬥，遇到日軍，不戰而潰⑦。6月4日，日軍還在基隆，唐景崧就連夜逃跑，不顧一切搭上英輪亞沙號逃回廈門。創立僅十天的民主國就這樣垮台了。唐景崧被戲稱為「十日總統」。此後，台北城內一片混亂，官兵變成強盜，人民生命受到嚴重威脅。日軍眼見台北城內不同省籍的清兵自亂陣腳，放火掠奪，也不敢貿然前進。在動亂中，外國人以及商人最着急。其中，中國商人因為恐懼，想請日本人迅速進城，以求驅逐暴徒，但同時又怕萬一朝廷的官軍勝利，他們又會被視為漢奸而遭到砍頭，也不敢在申請書上簽名。

最終，幾位鄉紳李春生、李秉鈞、劉延玉、辜顯榮，德商代表奧利(Ohly)、英商湯姆森(Thomson)，美國記者戴維森(James W. Davidson)等人商議迎接日軍進城以維持秩序。他們委請艋舺(今日之萬華)「瑞昌成」號店主辜顯榮作代表⑧，他帶着一把傘與簡單的「嘆願書」⑨，隻身前往基隆。當時任總督府民政局長的水野遵和幾位軍方幹部一起接見辜顯榮。有人懷疑辜顯榮是抗日領導劉永福派來的間諜，有人直指他是土匪，一時之間，辜顯榮情急落淚。最後，水野遵力排眾議，辜顯榮得以保住性命，從此開創另一種人生風景。

辜顯榮帶着「嘆願書」隻身前往基隆。當時任總督府民政局長的水野遵接見他。有人懷疑辜顯榮是抗日領導劉永福派來的間諜，有人直指他是土匪。最後，辜顯榮得以保住性命，從此開創另一種人生風景。

日本人進台北後，在城內四處公告：「台灣與澎湖群島永久割讓給日本。」⑩按照辜顯榮的說法，倘若日軍進城，無人加以指引，土匪與良民將無從區別，台北城勢成為戰場，無辜之民恐有數千、數萬人被屠殺⑪。此時，辜顯榮擔任保良局局長，跟隨着日本皇族北白川宮親王，四處宣傳台灣全島已經成為日本版圖的一部分，島民也皆成為日本帝國的臣民。回到台北後，他發現台北城外，有民眾遭到誅斬，於是他晉見台灣第一任總督樺山資記，要求給予權限進行良匪的調查。數百名捕囚因此得到釋放。

除了歷史環境參與認同建構，他者的對待，也影響主體性的形成。日本人如何看待台灣這塊領土？首先是1900年，日本的「四神二座」成為鎮守台灣之神⑫。鎮座典禮舉行時，北白川宮大妃親自來台。接着從1901至1935年之間，有更多皇族來台。對日本人而言，皇族的密集訪台，表示了皇室與新歸附之民關係更加堅定，表

現了日本皇室將台灣與日本一視同仁之美德。

1896年，乃木希典到台灣就任第三任總督，他母親以愛國婦人會台灣分會會長的身份，跟隨到台灣。親朋好友多以台灣流行病肆虐為由加以勸阻，希望老太太不要到台灣，但她卻嚴肅地回答：「為了國家，我準備埋骨於台灣。」被台灣人稱為乃木太夫人的她，因為霍亂，果然死在台灣。1919年，第七任總督明石元二郎病逝福岡，遺言要求將其骨灰埋葬在台灣，「願余死後能成為護國之魂，亦或鎮護吾台民」。日本人將台灣視為領土之後，日本的神社與墓園在台灣愈建愈多，也有很多日本家庭將戶籍從日本帶到台灣來。日本人所生的孩子，也視自己為台灣人⑬。日本人將台灣視為埋骨之所在，可見台灣在當時的日本人眼中，已成為家鄉了。

1895年間，有一次日本友人中村純九郎拜訪大稻埕的辜家。聊天談話中，中村問起辜顯榮對李鴻章的觀感。辜顯榮憤慨地說：「他是個賣國奸臣，是個賣國賊。」中村認為辜顯榮的回應很特別，按他的想法，在台灣已經歸屬日本領土的情況下，這麼效忠日本的辜顯榮，應該要說李鴻章做得好，辜顯榮卻批評他是個奸臣⑭。

在批評李鴻章與認同日本人的統治之間，有否存在矛盾？對辜顯榮而言，兩者並不矛盾。他自知行事為人頗受爭議，也自認「是個問題人物」⑮，但是當他知道有人罵他是漢奸、賣國賊，不顧台灣人，盡求自己的榮華富貴，視他為台灣人民的仇敵時，他就對這些指控加以反擊。他認為，只有在政府裏任職的人，才有資格賣國；不論官職大小，若侍奉兩個國家，就是不忠不義。但若是一般平民，則無須背負此責。他之所以成為日本人，「絕非背叛清國。清國皇帝將台灣割讓給日本帝國，所以堂堂成為日本帝國之臣民。而既為日本臣民，盡忠於日本帝國，拯救我三百六十萬同胞，是本人微衷」⑯。

讓我們將場景拉回到那個時代的台灣。清廷在法理上將台灣割讓出去，李春生用「棄地移民」來形容台灣的命運⑰；倉卒成軍的台灣民主國，根本沒有能力護守台灣，遑論總統已先跑了，所召來的官兵已變強盜，此時的民間社會人人自危。辜顯榮在此情況下自請日軍入城，其實承受了很大的風險。往後的事態發展，特別是日軍進城後公布：「台灣島及其附屬之諸島，其全部及永久之主權，從此以後歸屬於日本」⑱、皇族訪台、總督埋骨於斯，不僅是一種教育方式，告知台灣人這既成的客觀事實，也試圖拉攏台灣人對日本帝國統治的忠心。

辜顯榮認為，只有在政府裏任職的人，才有資格賣國；不論官職大小，若侍奉兩個國家，就是不忠不義。但若是一般平民，則無須背負此責。他之所以成為日本人，是因為清皇帝將台灣割讓給日本。

二　現代化經驗

另一個強化辜顯榮的親日認同因素，則是來自於台灣現代化的經驗。水野遵局長為了向天皇報告戰後的台灣情勢到了東京，因為協助治台有功，辜顯榮被命令同行，參觀了明治維新後日本工商業發達繁榮的成果。1895年12月2日，辜顯榮第一次到東京。他穿着青衫，還留着辮子。台灣人到日本旅行，這是第一次⑲。

(一) 日本之旅：現代性的展示

我們可以想像，這是辜顯榮的首次「現代性」經驗。儘管無從得知這趟

觀摩帶給辜顯榮何種衝擊，但是比辜顯榮晚些，稍後接受總督樺山資記邀遊日本的李春生，留下了他的日本行觀感。李春生因為富有而被總督府拉攏，他也積極配合。考察日本之旅，因為頗有所感，就在1896年日人創刊的《台灣新報》，連載他遊歷日本的見聞〈東遊六十日隨筆〉長達四個月之久。日本新社會的氣象，令李春生心生嚮往，特別對日本人的子女教育、工作以及日常生活種種均讚美不已⑳。他觀察日本宮內天皇座位的安排，解讀君臣關係：「吾國君臣，之相愛相親，逾於歐西之制，此所以勃焉興也」；並對照中華的君臣關係說：「惜中華有是書之讀，而無是事之行，所以歷代相懲亡也。」㉑1896年，台灣割讓給日本的第二年，寫着「吾國君臣」的李春生在這裏完成了心底裏的國家認同手續㉒。

1895年的日本之旅，是日人向辜顯榮等人展示現代化經驗，也是對台灣未來的發展提供一種想像。想像一旦落實，將更加強辜顯榮認同日人的統治正當性。不同於過往的在台政權，日人治理台灣是全面現代化的開始。

那麼，辜顯榮的國家認同手續又是如何完成的呢？即使被認為效忠於日本政府，但他的忠誠在初期經常受到懷疑與挑戰。1896年7月，日方獲知將有抗日行動發生，鹿港守備隊長吉弘少校尋求辜顯榮協助。辜顯榮立即招集地區區長一同協助日方，並讓招來的地方壯丁繫上紅色斜肩帶。沒想到，部分壯丁後來反過來對抗日軍，辜顯榮因此背負了叛變之嫌疑。這事後來經過澄清，辜顯榮表明：「我夙浴國家之恩，誓言忠貞不二。」此後他剪掉了辮子㉓。

這種「國家」、「民族」概念在辜顯榮的身上出現，比較完整地反映在1904年的日俄戰爭。日本海軍當局知道俄國波羅的海艦隊將通過台灣，要求台灣總督出動偵查艇。總督府決定命辜顯榮擔此任務。他於是準備了戎克船十二艘，並留在淡水擔任總指揮。他自謂：「征俄戰役……我國民可謂舉國一致，緊張到極點，台灣雖然遠離戰火的舞台，但是納入日本版圖僅僅十年，民心動輒產生動搖，因此成為當時海內外的焦點。」㉔

日本之旅，是日人向辜顯榮等人展示現代化經驗，也是對台灣未來的發展提供一種想像。想像一旦落實，將更加強辜顯榮認同日人的統治正當性。不同於過往的在台政權，日人治理台灣乃是伴隨着傳統舊世界與秩序的逐漸瓦解，以及全面現代化過程的開始。藉着台灣現代化與日人統治策略的調整，一種「較為文明、現代性的日本人」vs.「落後、尚待改造的台灣」二元性對照差異於焉產生。

(二) 台灣的現代化

台灣是在何種行政體系下被統治呢？相對於日本自身的行政傳統，台灣政府本質上是個相當年輕的行政系統，吸引了剛從歐美留學回來的年輕人加入，他們帶着新穎的想法，亟欲實踐最新的理論㉕。日本人接收時的台灣現況如何呢？

若以衛生條件作為現代化指標之一，依據西方記者戴維森的記載，1895年日軍來台期間，遭受人民抵抗而死於戰爭的日本兵人數很少，卻有1,500個日本人因為這時候發生的霍亂而死㉖，可見當時台灣的衛生條件不佳。井出季和太所著的《南進台灣史考》，引用日本衛生隊實地調查記錄：「房屋四周或院子流出不清潔的污水，或各處積水成泥沼，或居民和豬狗雜居……唯市內據說和日人鑿井（劉銘

傳時代）有關的噴水，以鐵管供應飲水，但桶器極為不潔，好像他們的頭腦和眼裏對不潔毫無認識。」㉗

教育方面，日人來台之前，在台灣受教育的僅限於付得起學費的富家子弟。教學內容與清朝教育內容一樣，就是漢字、古文的學習。在戴維森的眼裏，在這種教育下讀書多年的學生，仍是相當無知㉘。當時移居台灣的中國移民大部分是勞動階級和原為勞動階級的商人，他們每日為求溫飽，沒有時間求知。商人雖會看書寫字，但僅限於簿記或商業書信的讀寫。多數男子目不識丁，遑論女性。

交通方面，島內雖有鐵路自基隆到新竹間的超窄軌鐵路62英哩，道路有銜接村莊的村級道路，但市鎮連絡之間連一條縣級道路也沒有。中部士紳傅錫祺描述1895年的交通情況，他住豐原潭子，朋友住台中的樹子腳，相距雖然僅十餘台里，但是由於交通不便，竟然很少往來㉙。

日本接管台灣後，1905年台灣已有兩家自來水廠，到了1934年，自來水廠增加到83家，供水人口達百萬餘人。在民政長官後藤新平的推動下，下水道工程、郵政、電訊、航運、港灣、鐵路、公路等建設都在不斷擴充。縱貫鐵路在1899年動工，1908年從北到南的縱貫鐵路全線通車。台灣財政在1904年已經可以自主，無須倚靠日本的中央補貼。

日人來台之初，政府在台灣辦的學校有六種：師範學校、國語學校、台灣語學校、小學校、中學校，以及專門學校。此外，還有公學校分布於全島。教學內容有講讀、書寫、地理、算數、歷史及日文。初等教育日趨普及，辜顯榮過世之前，台灣公學校及齡兒童入學率達到46.69%㉚。

這個由日本統治下的現代化結果，對於辜顯榮的認同，有何影響呢？辜顯榮相當認同日本的統治，評判的基礎是台灣發展前後的對照，同時，還有一個參照對象——中國。大約在1925年，辜顯榮在南部報章刊了一篇文章，談論台灣的政治概況。他時常將台灣與中華民國的發展進行比較，他指出，即使中國推翻滿清政府，建立中華民國之後，動亂依舊，雖有共和國政治之名，實際上卻是轄區軍閥各自為政，為爭權奪力，強收租稅，把負擔轉嫁給人民，還不斷開啟戰端。他說㉛：

> 在此軍閥割據之下，國家無法獲得和平與統一，社會也無法獲得安寧與幸福。此即是中華民國的現狀。與此相比，我台灣如何？全島土匪一舉掃清之後，已二十餘年，戰亂一次都沒發生。全島一片祥和之昇平景象，而且台灣人不用服兵役。如此幸福之民，全世界何處尋找？吾人觀察台灣的經濟，前清時代，本島歲入僅數百萬圓，今日則達一億圓以上。稻米與砂糖不用說，單單芭蕉一年的收入即達數百萬圓。……簡言之，台灣現在的經濟，比前清時代增加數十百倍。其具體證據，即是台灣人民生活水準的提高。然此生活水準的提高，其原因，在於二十餘年來之和平，以及產業政策得宜所致。

台灣的現代化與中國的紛亂停滯，愈來愈將辜顯榮的認同光譜推往日本這一端。

辜顯榮相當認同日本的統治，評判的基礎是台灣發展前後的對照，同時，還有一個參照對象——中國。台灣的現代化與中國的紛亂停滯，愈來愈將辜顯榮的認同光譜推往日本這一端。

三　殖民策略與認同矛盾

1898年，辜顯榮被命為台灣總督府事務總顧問，同時是台中知事的顧問。當時新竹的庶務課長為蒙古王佐佐木安五郎。他們兩人曾經因為理台政策，彼此有所爭議，甚至發生衝突，佐佐木抽出武士刀來說：「吾乃日本人也。」辜顯榮並不退縮，積極回應：「如果你是日本人，則我是準日本人。準通純。我也是日本人。」㉜原本是政策理念的爭辯，結果變成是日本人／準日本人的區分，以此終止衝突。辜顯榮語「我是準日本人」，反映的不是主體自身，而是怎樣的社會機制與情境，竟然發展出如此的範疇來描述自己？

辜顯榮捐款台灣文化協會在前，而後或是出於自願或是在政府壓力下而組織公益會，反過來對抗文化協會。如果我們以為他兩面討好，那可能忽略了各種思潮、日本統治理念的變遷與「認同形塑」的相關複雜性。

日本作為帝國的後進者，拿到第一個殖民地，究竟該採用何種殖民策略？與西方帝國面對的非西方殖民地不同，日本面對的是同屬亞洲的殖民地。英國殖民統治與制度創造出自治體的系統 (dominion system) ，對於殖民屬地的控制，比較傾向於聯合 (association) 政策。對照英國強調的自治體，日本採用法國的殖民策略，希望將殖民地的子民轉化為同胞，是一種同化 (assimilation) 政策。中央政府對殖民政府的行政具有無容置疑的權威㉝，殖民地乃基於戰略甚於經濟價值的需要才產生。

日本統治台灣的五十一年間，一共歷經十九個總督。一般文獻將統治期間劃分為三個時代：第一任的樺山資紀到第七任的明石元二郎是前期武官總督時代，以鎮壓台灣人的武力抵抗為任務，同時奠定開發台灣的基礎；第八任的田健治郎到第十六任的中川健藏是文官總督時代，一方面需應付抗議差別待遇而形成的台灣人政治運動，另一方面則配合日本國內的政黨政治需要；第十七任的小林躋造到第十九任的安藤利吉是後期武官總督時代，為因應中日戰爭擴展為太平洋戰爭的需要，把台灣當作南方作戰基地。若從殖民政策的演進來看，則分屬為漸進、同化與皇民化時期。

每一段統治時期都參與着台灣人身份認同的形塑。台歸日統治約二十餘年，屬文官統治時期。1920至30年是日本大正時代，各類思想最為活耀。當時知識界關心的核心議題，圍繞在威爾遜 (Woodrow Wilson) 民族自決帝國主義侵略、猶太和共產主義等問題㉞，兩千多名留學日本的台灣年輕人自然深受這些思潮的衝擊。除此之外，神道、與日本同化、殖民地文化、天皇制等都成為這些知識份子彼此辯論探討的課題。

可是，這些台灣年輕人發現在日本所擁有的自由，竟然在自己的故鄉無法享受；可以在日本自由討論分享的書籍，在回台灣的船途中隨時會被沒收。1920年，為了啟發台灣人民的智識，他們於是成立台灣文化協會，發行雜誌，稱為《台灣青年》；協會旨在尋求政治認同與社會平等，帝國的接納與平等，拒絕全然同化的舊觀念，希望能夠保留獨特的台灣文化、設立地方議會，以及選舉代表參與在東京舉行的貴族議會。辜顯榮曾向協會的雜誌社捐贈一次創設資金，金額為3,000圓，這筆數目是捐款中最多的。

這個文化協會，很快地成為政治運動的一環，已經是台灣人反官方、反政府各種運動的大本營。1923年辜顯榮在總督府授意下，組織公益會，

對文化協會的反日政治運動加以反擊。涂照彥因此認為，辜顯榮一面親自擔任公益會的會長，一面捐錢給作為民族運動的協會雜誌社，也對東京的台灣青年會進行資助，這是一種民族資本的兩面性與買辦性，與東南亞的華僑資本相似，一方面與當地政府勾結，另一方面又保持作為華僑獨特性格的特點㉟。

筆者認為，如果只是這樣看辜顯榮，以為他兩面討好，那可能忽略了各種思潮、日本統治理念的變遷與「認同形塑」的相關複雜性。辜顯榮捐款台灣文化協會在前，而後或是出於自願或是在政府壓力下而組織公益會，反過來對抗文化協會。在日本同化政策帶來的衝突與緊張下，追求台灣獨特性，事實上成為辜顯榮與台灣文化協會一致的目標。

大正年間，總督府計劃廢除全台灣的書房，辜顯榮出面反對，他要求當局慎重行事㊱。這表示，他在政治、國家方面認同日本，並不等同於對地方傳統、文化，甚至生活習慣的捨棄。從幾件事可以看出，辜顯榮認為身為日本人與保留地方性並不衝突。台北孔廟於1906年曾因為日本都市計劃而被撤廢，1917年，台北的詩人團體瀛社及大正協會會員組織了崇聖會，1925年，由崇聖會會員陳培根展開游說工作，木村匡、辜顯榮、連雅堂三人上台演講，說明孔廟興建與相關事宜，並推舉辜顯榮為議長。他不僅率先捐款，還將強調孔子思想在東方重要性的大綱印刷給兒童。更早之前，1919年，他買下日人經營的淡水舞台，改名為台灣新舞台，專門請上海班、京班、福州班的戲班子來演戲。

辜顯榮在作為台灣人與日本人之間能否取得平衡？而這種緊張性，其實是與日本的統治策略演繹緊扣在一起的。辜顯榮試圖尋找認同的平衡——在日本化的同時，無須廢除地方文化。他認為實施日本愛國教育、現代化教育是必要的，但無須為此強求台灣人的生活習俗全都要向日本人看齊。他以為，如果「同化」一詞指台灣的中國民族同化為日本人，那他認為此同化作用正在進行，島民的教育也朝此方向實現。他續以衣、食、住為例說明這些方面同化的困難。日本人屈膝坐於榻榻米，台灣人坐在椅子上；日人之服裝為寬袖，不穿褲裙，反之台灣為窄袖，有衣也有裳。為了同化台灣人為日本人，這類的改變不僅沒必要，社會儀式與宗教信仰的差異，對於成為日本人也不是阻礙。他指出，真正需要同化的部分是，國語(日語)之普及、忠君愛國之觀念，以及日台人間之通婚㊲。

辜顯榮認為台灣公民之所以「暫時」無法跟日本人一樣，乃是因為台灣自身能力的關係。日本人成功地將此責任轉嫁到台灣人身上，對於平等權利的實踐總可以因為「不夠日本人」而不斷延遲。

辜顯榮在1918年之前就娶了日本妻子，為何日本卻遲至1933年才通過「內台通婚法」？即使屬特權階級的辜顯榮，對於同為日本人的身份卻遭受差別待遇不免感到困惑。他察覺到日本人身為公民的政治、社會與經濟權利是受到保障的，而台灣人身為公民的權利卻遭到否認。例如教育制度的差別待遇，日本人專唸的小學校與台灣人讀的公學校，在師資、教材內容方面都不同。一直到大正十年(1921)，受到台灣人的激烈反對之後，才出現「內台共通法」，允許日本人唸的小學校招收兩至三名台灣人，他的兒子辜振甫就是在那樣的背景下從台北太平公學校轉至樺山小學校。也是在這種教育不平等的待遇下，1903年台灣中

部的幾個士紳為了籌辦台籍孩子的中等學校，四處奔走籌款，募集了大約二十四萬餘圓，辜顯榮是創立委員之一，一人捐款了三萬餘圓，於1905年終於成立第一所培育台灣青年的中等學校。

辜顯榮試圖理解這個矛盾，引用孔子的思想指出，日本對台灣的統治，雖有差別待遇，但乃是為了循序漸進㊳，台灣與日本不同，以台灣人當時的民智程度，需要一段時間追趕。當有那麼一天，實施「內台共通法」，台灣人與日本人都將在同一法律下，被一視同仁看待。顯然地，他認為台灣公民之所以「暫時」無法跟日本人一樣，乃是因為台灣自身能力的關係。日本人成功地將此責任轉嫁到台灣人身上，對於平等權利的實踐總可以因為「不夠日本人」而不斷延遲㊴。

辜顯榮的納悶也反映在關於地方自治實施方面。他指出，由於同化教育的結果，人民程度向上，台灣不乏俊秀之士，然而政府體系內的重要位置沒有一個由台灣人充任。他說㊵：

> 我衷心期望將之改為民選。……既然設立了地方自治制度，其議員應該改為民選。本來，從前是考慮到本島的文化及人民的程度，所以才暫時採用官派議員制度，將來，我期待而且確信民選時代即將到來。當局提倡同化教育，卻不採用人才，徒造成本島人憂心忡忡。我確信當局將會廢棄此政策，另一方面我也期待本島人民奮發向上。於此，我期望台灣政治革新的方向是，為三百六十萬本島民眾敞開民意暢達之路。我認為，為政者應該體察民意時勢之變化，並將之引導致有利之方向。這是不可等閒視之的問題。

在保持台灣的獨特性以及要求提高自治程度方面，其實辜顯榮與台灣文化協會的目的一致。周婉窈探討過皇民化運動、台灣人改名的狀況，指出有家族因為漢民族意識的主體性堅拒改姓名運動㊶。而辜振甫時任總督府評議員，參與多次會議，也積極推動皇民化運動的各種相關政策㊷，周婉窈形容辜振甫如其父，是日本統治當局的配合者。但是在可見的文件內，沒有任何辜振甫改名的記錄。以一個跟日本有如此密切關係的家族，卻沒有配合當局的改名計劃，這是令人驚訝的。周婉窈只能猜測，也許這涉及家族榮耀，辜家藉此表示他們家族也有其原則㊸。

1937年開始皇民化運動時，辜顯榮於當年去世，我們不清楚，面對這波改姓名的壓力，他將如何應對？對辜顯榮而言，保留台灣文化獨特性與國家認同之間並沒有衝突。但是，他始終未能明白衝突的產生來源，台灣的獨特性正是為了日本殖民政府得以拖延平等公民權而存在。

對辜顯榮而言，保留台灣文化獨特性與國家認同之間並沒有衝突。但是，他始終未能明白衝突的產生來源，台灣的獨特性正是為了日本殖民政府得以拖延平等公民權而存在。

四　結語

1934至1935年辜顯榮出訪中華民國，拜會當時財政部長兼代理行政院長孔祥熙。孔問辜是哪裏人，辜回答說是台灣出身，鄭成功時代從福建泉州移居台灣。孔以為辜身為日本貴族院議員，日語想必說得很好。辜回應，口語能力很差，雖然聽力大致可以。接着提到有些台灣人在福建造成

社會秩序的問題，因此孔表示：「台灣人的祖先也是中國人，可是經常到中國來騷擾。他們即使不是中國人，也是日本人；即使不是日本人，也是黃種的東方人。同樣是東方人，卻互相騷擾是不好的。」㊹此處，「即使不是中國人，也是日本人」是從法理角度來看國家與政治認同。但是隨即又說「不是日本人，也是黃種的東方人」，則返回到種族血緣因素來處理台灣人的身份問題，並以此邏輯來解決社會互動的緊張與衝突。這種看待台灣人身份認同的方式，隱藏着日後國民黨接收台灣時的矛盾與衝突。台灣人從攻打國國民的身份變成原先敵國戰勝國國民的尷尬身份，既無法取信於日本人，也無法得到中國的信任㊺。

我們一路跟着辜顯榮的生平，看見他的身份認同，受到日本與亞洲包括中國的關係、台灣社會的現代化發展、殖民策略轉變的影響，可見種種複雜因素衝擊着一個人怎麼看待自己。政治與身份認同上，他是個日本人，卻不是出於他個人主動的選擇；他只是忠於歷史的命運安排，彷彿是一種契約概念，條約上的台灣隸屬於日本，他自然得效忠於這個後來的養父。故國的紛亂、日本現代化在台灣的經驗，強化了他的這個身份認同。文化與生活方面，中國與台灣的生活習俗，在他來看，無須與日本人同化，因此他可以是日本人也是台灣人。

1937年，日本發動蘆溝橋事變，展開對中國的軍事侵略，在中國，是八年抗戰的開始。臥在病牀上的辜顯榮得知南京淪陷，留下淚來。同年，辜顯榮過世。1937年開始至1945年，在台灣是皇民化運動如火如荼進行的八年，此八年不同於前四十餘年的統治，殖民地政府試圖改造台灣人為日本人㊻。辜顯榮的兒子辜振甫，正捲入這場鋪天蓋地的、前所未有的愛國教育運動當中。

在政治與身份認同上，辜顯榮是個日本人，卻不是出於他個人主動性的選擇，他只是忠於歷史的命運安排。故國的紛亂、日本現代化在台灣的經驗，強化了他的這個身份認同。

註釋

① 辜顯榮翁傳記編纂委員會著，楊永良譯：《辜顯榮傳》（台北：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2007），頁334。原書為日文，出版於昭和十四年（1939），由尾崎秀真編輯，以宮崎健三為主筆，資料收集均有專人自台灣與東京分別負責。由於辜顯榮本人不識日文，多賴秘書居中翻譯，反而留下許多書信與資料，成為該傳記撰寫的基礎。下引簡稱《辜傳》。

② 靜思：《辜顯榮傳奇，1866-1937》（台北：前衛出版社，1999）。

③ 《辜傳》，頁350-58、545、595、580-81。黑體為筆者自加。

④ 《台灣日日新報》（日文版），1937年12月14日，第7版。

⑤ 這種討論身份認同的角度，乃受荊子馨著，鄭力軒譯：《成為「日本人」：殖民地台灣與認同政治》（台北：麥田人文，2006）一書啟發。荊子馨超越壓迫者／受害者二元化的思考方式，分析在不同時期的殖民策略下，台灣人如何與日本殖民主義抗爭、妥協與合作，認同如何從客觀的對立原則轉變成為一個人主觀的內在掙扎過程。

⑥ 〔戴維森〕（James W. Davidson）著，蔡啟恆譯：《台灣之過去與現在》，第一冊（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頁198。戴維森後來成為美國駐台領事。

⑦ 李筱峰：《台灣史100件大事》，上冊（台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頁99。

⑧ 陳俊宏編著：《李春生的思想與日本觀感》（台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2002），頁102中，引自黃秀政：《台灣割讓與乙未抗日運動》

（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6），頁165，記載辜顯榮為雜貨鋪「瑞昌成」號的店主。坊間有些記載，將辜顯榮描述為無所事事的浪人，這點頗堪質疑。從階級的觀點來看，若非同屬一個社會範疇，大概很難進入商人或士紳的圈子，甚至獲得信任，何況是請迎日軍入台。

⑨ 「嘆願書」（たんがんしょ），請願書之意。

⑩⑱ 《馬關條約》，第二款第二、三條；第二款第二條。

⑪⑭⑮⑲㉓㉔㉛㉜㊱㊲㊵ 《辜傳》，頁77-80；533；409；67-68；79；79；415；73、524；507；424-25；438。

⑫ 大國魂命、大巳貴命、少彥名命（以上一座），以及靖台宮能久親王（一座），共四神二座。見《辜傳》，頁176。

⑬㉞ George H. Kerr, *Formosa: Licensed Revolution and the Home Rule Movement, 1895-1945* (Honolulu: University Press of Hawaii, 1974), 122; 119.

⑯ 參見王育德：《台灣：苦悶的歷史》（台北：草根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9），頁135-36。

⑰㉑ 陳俊宏編著：《李春生的思想與日本觀感》，頁xi；265。

⑳ 黃美娥：〈差異／交混、對話／對譯——日治時期台灣傳統文人的身體經驗與新國民想像（1895-1937）〉，《中國文哲研究集刊》，2006年第28期，頁81-119。

㉒ 陳俊宏編著：《李春生的思想與日本觀感》，頁270，註解142。

㉕ 例如第四任民政長官，後藤新平本身留學德國，他開啟台灣現代化建設之端，他聘請來台的新渡戶稻造，則曾留學美國與德國，來台後致力於台灣稻米改良與糖業的發展。

㉖ 戴維森：《台灣之過去與現在》，第一冊，頁190。

㉗ 轉引自王育德：《台灣》，頁110。

㉘ 〔戴維森〕（James W. Davidson）著，蔡啟恆譯：《台灣之過去與現在》，第二冊（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頁421。

㉙ 陳柔縉：《台灣西方文明初體驗》（台北：麥田，2005），頁188。

㉚ 台灣教育會編：《台灣教育沿革誌》（台北：南天書局，1939），頁410。

㉝㊴ 荊子馨：《成為「日本人」》，頁63-64；159。

㉟ 涂照彥著，李明俊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台北：人間出版社，1992），頁432。

㊳ 辜顯榮引孔子論政治：「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管子亦曰：「衣食足，而後知禮儀。」《辜傳》，頁377。

㊶㊸ Wan-yao Chou, "Renaming Oneself a True Japanese: One Aspect of the Kōtminka Movement, 1940-1945"，載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日據時期台灣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1993），頁155-212。

㊷ 辜振甫：〈決戰下の教育への希望〉，《台灣時報》，1943年4月；〈護國挺身隊の體驗〉，《台灣時報》，1944年8月。

㊹ 日本據台時，有台人旅居在廈門、福州，因具有日僑身份，中國政府無法管束，因此有些為非作歹的人，日本政府為了加以管束，成立台灣公會。

㊺ 板橋林家後代林衡道在口述歷史中，提到在福州的生活經驗。六歲之前，並不知道自己是日本統治下的台灣人，直到看了五四運動遊行回家後，男傭人指他是日本籍的台灣人。他形容這經驗非常震撼。參見楊明哲記錄：《林衡道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頁13。

㊻ 周婉窈：《海行兮的年代：日本殖民統治末期台灣史論集》（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頁11。

何彩滿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地域文化與中國城市認同危機

● 袁　瑾

從1980年代開始，在「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號召下，轟轟烈烈的城市改造和美化運動（如修高樓、建廣場、圈草坪、鋪彩燈等等）開啟了中國城市形象建設。經過1990年代的經濟騰飛和資本積累，中國一百八十多個城市提出了建設國際化大都市的目標。在憧憬全球化及國際化的過程中，上海一枝獨秀，其城市形象重塑的成功來自於1930年代「東方巴黎」夢幻的延續。而與此同時，當中國各大城市經歷了現代化建設和國際風格的複製之後，千城一面帶來的歷史斷裂感以及人與人之間的認同危機接踵而至。隨着1990年代末國際大都市夢幻的逐一破滅，之後的中國城市形象開始轉向以人文和文化為核心的軟體建設。一場由大眾傳媒主導，以文化競爭為內驅力，以塑造新都市形象為目標的文化建構行為（即「新興的城市『造形』運動」①）在中國大地悄然而起。

在這場運動中，廣州媒體於2002年發起的「新廣州」想像表現尤為突出：其中包括醞釀期的「新時期廣州人精神大討論」，發展期作為城市意識覺醒標誌出現的大型報紙系列專欄〈廣州地理〉，高峰期致力於復興本土文化和城市精神的電視節目活動「新廣州人主義」，以及深化延續時期的城市民俗系列電視紀錄片《羊城度度有段古》和暢銷書《其實你不懂廣東人》等等，都預示了新世紀中國城市形象建設的某種新走向和發展趨勢。

與早期相比，此階段的城市形象建設更加注重表現個性與特色。「新廣州」想像中廣泛運用的文化意象，如古巷、民居、小吃、方言、傳說、民間工藝、戲曲、老行業、傳統民俗等等，無不是具有地方特色的傳統文化。而當地域被奉為二十一世紀城市形象的新圭臬時，圍繞地域展開的文化想像與建構能否如預期一樣實現某種新的認同機制呢？這是尤為耐人尋味的問題。限於篇幅，以下主要以著名主持人陳揚②宣導的，以復興本土文化和城市精神為主旨的電視節目活動「新廣州人主義」作為解讀這一問題的典型案例。

隨着1990年代末國際大都市夢幻的逐一破滅，中國的城市形象開始轉向以人文和文化為核心的軟體建設。一場由大眾傳媒主導，以文化競爭為內驅力，以塑造新都市形象為目標的文化建構行為在中國大地悄然而起。

* 此文為2008年廣東省高校優秀青年創新人才培育項目「大眾傳媒與珠三角城市形象研究」階段性成果。

反映廣州文化的電視節目：《羊城度度有段古》。

一 地域文化與社群主義的崛起

《新聞日日睇》③作為「新廣州人主義」概念提出的前奏，不僅創造了一個民生新聞的收視神話，更重要的是它顯示出地域試圖為當代文化尋求突圍的強烈訴求和旺盛活力，正如魯陸所說④：

> 作為廣州的文化正在衰落，不說粵劇無法與過去相比，一系列的民俗習慣之類，都成了弱勢文化，廣州人感到了巨大的文化失落。但由於傳統性格，他們也未必會大喊大叫，只在默默忍受。所以，利用電視優勢，恢復或增強廣州原居民的凝聚力，挖掘他們潛在的思想能量，消除或減弱城市裏因原來生活地域不同而產生的文化分割，是新時期本地的一件巨大的任務。有了這種嚴肅的責任感，陳揚在一片東施效顰、模仿北方文化的聲浪中，堅定地喊出——我們要讓廣州文化發揚光大。

作為廣州本土文化精英，陳揚堅決宣導和弘揚傳統，試圖復興日益凋敝的地方文化。無獨有偶，今日有關京劇是否應該進課堂的熱點討論還未有定論，但不同地域的人們爭相要求地方劇種也應進課堂的呼聲，則證明了「地域」已成為解讀當代社會的關鍵字和愈來愈值得關注的文化現象。可見，當大多數人在談論全球化所帶來的文化同質化以及認同危機時，或許人們把過多精力都集中在討論如何用民族文化來抵禦危機，卻忽視了活生生的地域文化。畢竟，全球化歸根到底是通過向每個具體的地理空間不斷滲透完成的，也就是一個本土化、地方化的過程。所以，全球化與地方化在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的現代性理論中是不可分割的一個整體⑤，地域文化才是全球化過程中真正具有反思力量和建構能力的文化主角。

有關京劇是否應該進課堂的熱點討論還未有定論，但不同地域的人們爭相要求地方劇種也應進課堂的呼聲，則證明了「地域」已成為解讀當代社會的關鍵字和愈來愈值得關注的文化現象。

與地域文化復蘇相伴隨的，是社群主義的崛起和擴張，因為地域文化既是對全球化的一種文化呼應，同時也是繼傳統的民族文化信仰日益模糊和淡漠之後興起的一種新的文化認同趨勢。因此，更為具體而現實的社群想像正逐漸超越宏觀而抽象的民族國家想像，社群主義則成為全球化背景

下風靡的一種社會思潮。然而，「社群」這一概念可以從不同的角度進行界定，如國家、民族、宗教、種族等等。就當代中國的現實而言，由城市凝聚的社群認同無疑要處於優先地位。隨着城市化（或全球化）的急劇擴張，傳統的鄉土文明以及宗族認同已日薄西山，真正得以體現地域特色和活力的文化唯有潛入城市等待復蘇。城市作為激蕩在傳統與現代之間的曖昧空間，不僅折射出轉型時期不同社會階層、心理，以及文化的劇變與危機，同時也為形成某種新的認同範式提供了最大可能，即以城市為空間基礎的地域認同和社群想像。

事實上，當代中國民生新聞的勃興（如江蘇的《南京零距離》、瀋陽的《直播生活》、遼寧的《新北方》等電視節目）本身就說明傳媒以地方或社群作為維繫大眾情感紐帶的傳播策略，相對於過去以國家為中心的宏大敘事更具有凝聚力和生命力。而將城市明確作為復興地域文化的社群單位和想像的共同體，則是《新聞日日睇》在城市形象建設乃至培養文化認同方面一次大膽的嘗試和創新——「節目當然是給人看的，但社會上百人百樣，給誰看呢？普通平凡的廣州觀眾、『街坊』們，這種人佔廣州人的大多數，多是原居民，喜怒哀樂，油鹽柴米，衣食住行，一切都是構成這個城市的主要旋律。」⑥

「街坊」是《新聞日日睇》的慣用語，特指廣州原住民。原住民在這裏作為城市形象的主體是想像中結為一體的社群，而這個社群是建立在地域和語言基礎上的一種土著族群，因此這裏的社群想像主要是以廣州原住民為核心的族群想像。準確地說，電視媒體試圖建構的是一種接近於原生態的族群性認同，它依賴於長期穩定的城市生活以及世代相襲的傳統。按照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在其《共同體與社會：純粹社會學的基本概念》（*Gemeinschaft und gesellschaft: grundbegriffe der reinen soziologie*）中的社群觀點，由這種傳統結成的認同模式具有高度的忠誠感和穩定性⑦。正因為此，《新聞日日睇》尤其熱衷於將老西關、老東山那種傳統的充滿社區溫情的鄰里生活作為廣州城市形象的代表，用老廣州情結喚醒市民的城市意識。

在2005年廣州實行區劃大調整期間，《新聞日日睇》的「廣州影像」環節製作的老城區懷舊系列「東山情懷」中有這樣一個片段：電視熒幕上，記者正在採訪一位世代生活在東山區的老人，他身後是東山古舊的紅樓和蒼翠的樹木，老人用地道的粵語鏗鏘有力地說道：「東山雖然不在了，但我始終是東山的人，我的仔也好，我的孫也好，永遠都是東山的人。」⑧這裏面集中體現的就是由於世代相襲於某一固定社區而自覺形成的親密感和團結意識，即族群性的表現，也是共同的城市生活積澱而成的族群性認同。

族群（ethnic）、族群性（ethnicity）都是人類學的基本概念，主要用於闡明人們處於社會群體中如何尋求身份認同與文化歸屬。按照韋伯的解釋，族群的形成是因為其成員認為他們共同擁有某些精神和物質方面的文化因素（如語言、宗教、習俗、信仰等），並出於對殖民或遷徙歷史的記憶⑨，因此族群最根本的特點是它的成員都共用一種地方文化模式。從這個意義上說，族群性的建構意義，在於為人們提供一種在迅速流動和變化的當代城市生活中尋求自我身份與文化座標的重要途徑，因為「在晚期現代性的背景下，個人的無意義感，即那種覺得生活沒有提供任何有價值的東西的

「街坊」是《新聞日日睇》的慣用語，特指廣州原住民。原住民在這裏作為城市形象的主體是想像中結為一體的社群，而這個社群是建立在地域和語言基礎上的一種土著族群。

感受，成為根本性的心理問題……『生存的孤立』並不是個體與他人的分離，而是與實踐一種圓滿愜意的存在經驗所必須的道德源泉的分離」⑩。因此，建立在族群性基礎上的社群想像，有利於人們重建傳統的認同感和共同體意識。

然而，當城市共同體的想像，或曰新的社群主義建立在「純粹的」地域文化基礎上時，這種認同顯然是地緣性的、並且是原生性的，那麼對於外來的、非原生性的移民又意味着甚麼呢？齊美爾 (Georg Simmel，又譯西美爾) 早在〈大都市與精神生活〉(“Die Großstädte und das Geistesleben”) 一文中就指出，城市的本質在於陌生人的聚集⑪。那麼，企圖用貌似穩定而傳統的原住民文化去統攝所有的異質性文化並獲得普遍認同，是否具有可行性呢？

「新廣州人主義」強調本土文化的正宗地位，其中蘊含的主客意識本身，就包含了一種預設性的身份界定，即廣州原住民是主人，外來居民只有融入於本地原住民的生活，他才能算是廣州人。

二　都市化過程與移民身份認同

2005年3月，經廣州電視台的籌備，陳揚與近百名觀眾和網友展開了一場名為「新廣州人主義」的現場討論活動。「新廣州人主義」主要指的是廣州本地人的生活習俗和文化傳統，比如在活動一開始主持人就問觀眾有沒有煲湯、早餐是不是吃白粥和油炸鬼、能不能說一口地道的粵語等等，而「新」的涵義是針對當下不斷流失和衰退的廣州文化傳統提出的一種時間界定，即從當下開始重新樹立廣州人的文化自信。

該節目活動的中心議題是「廣州究竟是誰的家？」，即究竟是認同自己的出生成長地，還是認同自己現在生活的城市為家鄉，由此引發為一場極富爭議性的文化論戰。這是一個有關移民身份認同的敏感問題，早在二十世紀初興起的沿海移民城市就已經歷過。美國學者羅威廉 (William T. Rowe) 通過分析晚清漢口地區的外來商人如何融入本地主流社會和文化生活，提出了「祖籍認同」與「本地認同」的概念，作為研究中國市民社會的一種重要路徑⑫。顯然，當代廣州及珠三角地區由於近三十年來迅猛的工業化和城市化進程，上億流動人口使得這裏的移民問題顯得最為突出。因此，「新廣州人主義」概念的提出及其引發的爭議有其產生的必然社會文化原因，具有當代中國城市研究的標本意義。

「新廣州人主義」涉及的問題與移民關係重大，但遺憾的是出現在節目現場的以廣州原住民為主，儘管有一人作為外來移民代表發言，但這個群體總的來說近乎處於失語狀態。因此，在電視以外的網路空間，這一理念激變為尖銳的地域文化衝突，其中有關方言的問題最能體現這場活動富有爭議的文化指向和本質所在——「天河那麼多寫字樓，隨便一間電梯裏你能聽到幾句廣州話？在天河吃飯，任何上檔次的餐館，你聽過哪一桌講廣州話？如果站在原住民的角度來看，他會問這是我的城市嗎，怎麼好像與我無關？」⑬

陳揚認為廣州人「首先是會講廣州話」，這意味着粵語成為界定廣州人身份的重要標記和文化符碼。誠然，語言是文化傳承最重要的載體，將粵語作為廣州文化得以延續和復興的一種手段，本身無可厚非。因為事實上，近幾年在北京、上海、蘇州等城市日益高漲的保護方言運動中，都可以看到語言作為地域文化復興的重要力量。但如果把普通話視為威脅廣州文化生存和發展的強勢力量，這必

然無形中將使用粵語為主的廣州原住民與使用普通話為主的外來移民置於矛盾的兩極。事實證明，後來不僅陳揚本人被冠以「方言恐怖主義」的惡名而遭到激烈聲討，且本地人與外江人分裂為互相攻擊的兩大文化陣營打得不可開交，這些都無情地幻滅了所謂「新廣州人」的美好想像。

儘管陳揚也承認外來文化的優勢和特色，並聲稱：「我希望通過我的節目，貫徹出我自己的概念就是『新廣州人主義』。簡單地說，就是要友好。提倡友好，讓內與外、新與舊都能夠和諧起來，友好應該是城市的主旋律。」⑭但客觀而言，「新廣州人主義」總體上似乎都在強調本土文化的重要性和正宗地位，其中蘊含的主客意識本身，就包含了一種預設性的身份界定，即廣州原住民是主人，外來居民是客人，只有當客人歸化並融入於本地原住民的生活，他才能算是廣州人。依照這一邏輯，外來居民要成為廣州人，就必須會粵語、講粵語。在非廣東人看來，粵語是一種方言；而在「新廣州人主義」的提倡者看來，粵語實際上是廣州主人的語言。

說到方言，陳揚顯得尤為激動：「為甚麼中國人到了外國，千辛萬苦都要學外語，因為他知道誰是主誰是客。但是在廣州，沒有外地人願意學廣州話。外地人只有一句潛台詞：我來了——他要在這個城市裏尋找自己的事業。而廣州人，一看到外地人就先講普通話，這是主人的禮貌。而其他城市呢，北京人只會跟你說北京話，上海人只會說上海話……我不能強求你要把這裏當作第二故鄉，但你要有起碼的禮貌和誠意，你到別人家裏做客，總有一個客套在裏頭吧。」「我沒有威脅任何人，我怎麼成了恐怖份子。」陳揚百思不得其解⑮。

可見，在城市化過程中，來自不同地域的人群如何在同一個城市實現認同，已成為當代城市文化發展急需解決的重大問題。「新廣州人主義」在原住民內部獲得熱烈響應和支持，但它所團結的是一個建立在本地自給自足「小傳統」基礎上的文化社群，對於人數更多的非原住民又意味着甚麼？「新廣州人主義」並沒有給出明確的答案。陳揚雖然強調文化的融合，一再辯解說：「我不是為了外地人也不是為了本地人，而是為了這個城市的精神」⑯，但城市精神是甚麼？究竟是誰的城市精神？語言的歧義性和問題的敏感性常常將人們引入交流的誤區，從而引發不同文化群落的話語衝突，這恐怕是不言而喻的。

這場活動暗示了本地文化試圖歸化外來文化的雄心，但這種歸化並不是本地文化能量的自然流露，而是依靠媒介話語賦予的特殊權力所致，這顯然違背了文化自然生長的本性。威廉姆斯 (Raymond Williams) 在談到結成文化共同體的問題時指出，文化的根本原則就是「扶持自然的成長」，即文化從本質上是不能被規劃的，應該讓文化自由發展，「文化雖然被人們身體力行，但往往有一部分沒有被人們所了解，一部分沒有被人們所認識。創造一個共同體往往就是一種探索。因為意識不可能先於創造，而未知的經驗也沒有公式可循」⑰。

可見，真正的城市精神來源於市民的共同參與，「新廣州人主義」之所以沒有達成建構統一社群的理想，反而還成為一種誘發分裂的契機，根本原因在於它主要兼顧的是本地原住民的利益和文化訴求，卻忽視了其他文化族群的感受和創造力，缺乏多方參與的平等交流機制。同時，這一現象還說明，任何一種文化建構行為必然

「新廣州人主義」沒有達成建構統一社群的理想，根本原因在於它主要兼顧的是本地原住民的利益和文化訴求，卻忽視了其他文化族群的感受和創造力，缺乏多方參與的平等交流機制。

帶有建構者本身的主觀色彩和價值取向，不同媒體的人的城市想像也會產生差異性（如〈廣州地理〉比「新廣州人主義」的敍述策略更為平和開放一些）。這裏就涉及到另一個關鍵問題，即誰來建構認同？怎樣建構認同？在諸多社群想像中，何種想像對應的認同機制最富有凝聚力？

無疑，這些都是作為具體建構者的當代傳媒必須理性思考和積極正視的問題，而本文探討的「新廣州人主義」對2000年代興起的這輪新的城市形象建設有何重要啟示呢？

三　原生性情感與公民政治的認同困境

近些年頻繁曝露於媒體的諸如「新廣州人主義」、「新上海精神」、「新北京人」等等有關新城市的想像中，所謂的「新」往往只是一種修辭上的包裝策略，其內核不過是一種依附於老傳統的懷舊式本土想像。

客觀評價「新廣州人主義」，首先要肯定宣導人陳揚的本意的確是出於強烈的熱愛城市之情，其力圖保護地方傳統文化的責任感令人敬佩，事實也證明今日中國地域文化的傳承和復興要歸功於本土文化精英主體性的覺醒。但同時也要看到，「新廣州人主義」對於城市文化的界定帶有極強的地方本位主義色彩，這使得外來文化難以成為新地方文化的參與者和創造者，由此反而容易引起不同地域文化之間的衝突，使得地域文化在某種程度上裂變為建構城市認同的異己力量，這是特別值得警醒的地方。

地域文化衝突在當代中國其實早已露出端倪，當下借助傳媒的推波助瀾，尤有泛濫之勢：如圖書市場近年出版的地域文化暢銷書《河南人惹誰了？》、《東北人是咋樣的》、《阿拉上海人》、《其實你不懂廣東人》、《其實你不懂溫州人》等，都充滿濃濃火藥味；網路上以成渝之爭、京滬之爭等為代表的城市群體罵戰也是甚囂塵上。這些都說明，隨着城市化進程的不斷推進和城市人口的日益增多，城市人群「原子化」所導致的認同危機將更加劇烈，而由移民潮所帶來的文化多元化以及身份認同問題，正是促成當下建構新城市與新城市人形象的深層文化動因。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近些年來頻繁曝露於媒體的諸如「新廣州人主義」、「新上海精神」、「新北京人」等等有關新城市的想像中，所謂的「新」往往只是一種修辭上的包裝策略，其內核不過是一種依附於老傳統的懷舊式本土想像。在這些想像中，傳統與地方文化都無一例外地被當作最重要的手段來建構城市認同，但問題是現代意義上的城市，從本質來說恰恰是建立在反傳統基礎上的，這其中是否就暗含着一種建構模式的悖論呢？即用最保守的力量來充當愈來愈開放的現代社會的黏合劑，或者說是在用一種一成不變的地域文化（類似於本質主義？）來建構不斷流動着的現代性認同呢？

有城市學家指出：「當代城市是移民運動的擴展和共存文化的異質性的代表……根據其擴大和多樣化的情況創造出三個範疇的陌生人和三種層次上的陌生人，即國家的陌生人、城市的陌生人和組織的陌生人。」⑱這意味着，移民或陌生人才是構成當代城市的真正主體；如果要實現城市認同，就必須將「原子化」的大眾和陌生人通過某種可以共同分享的社群意識團結起來，因為「個人的自我目的不可能獨自實現，而必須在與他人追求共同的理想中才能實現……自我與他人一道構成社群，同時也成為構成自我的基本要素」⑲。這裏的問題是，當談到社群時，應該對其所指進行具體區分，由此才能發現認同危機的癥結

所在。顯然，當代傳媒締造的社群想像來源於本土傳統和文化記憶，此種認同乃是依附於原生性情感的族群意識，而現代社會是建立在公民政治基礎上的市民社會，它更趨向於政治性的契約精神，此種社群認同與前者有內在的本質區別。

格爾茨 (Clifford Geertz) 在其人類學經典著作《文化的解釋》(*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 中談到，「原生依附性情感」與公民政治既是構成新興現代民族國家認同機制的主要方式，同時兩者也共同構造了一個巨大的矛盾性空間。原生依附性情感是一種天然的社群意識，它以一定的習俗、語言、地域、信仰等為紐帶，具有約定俗成的合法性和持久性⑳，因此當代傳媒在塑造城市形象的過程中，將原生性情感當成建構認同的最佳心理基礎和敍事途徑，或許在某種程度上滿足了當代人渴望回復傳統的集體潛意識。但是另一方面，它卻有可能消解現代城市所宣導的公民政治文明。

現代城市從根本上來說是建立在城邦契約精神上的，契約精神是市民社會作為一個統一社群的基本信仰。「社群」一詞源於亞里士多德《政治學》中的「城邦」，即「政治社群」概念。城邦是每個公民在契約基礎上，按照民主自治原則締結在一起的社群組織，而契約精神或城邦精神就是公民通過為城邦效忠而實現個體價值的獻身精神。這種城邦精神既是公民政治的表現，也是今日宣導的公民意識的源泉，在此原則下，市民遵循「合法性認同」，即「由社會的支配性制度所引介，以擴展及合理化它們對社會行動者的支配」㉑。這意味着在一個由陌生人構成的現代都市，將市民結為一體的需要來自於組織化的社會生產和活動，市民的資格和權力來自於他個人在這個社會中所具有的資本和行為能力。當一個外來者在取得了這個城市的市民資格 (如戶口) 之後，他擁有在這個城市中選擇自己文化歸屬的自由。他想說怎樣的語言、吃怎樣的菜、聽怎樣的戲，則完全取決於他個人的信仰愛好，而決不受任何外來約束。

可見，公民政治的認同原則適應於不斷流動的城市生活，它是構成現代性認同的合法性基礎；而原生性情感的認同原則和日益多元化、異質性，並且不斷變化的現代都市文明，具有內在的根本性衝突。震盪在兩種原則之間的中國城市正面臨何去何從的認同困境。誠然，無傳統的城市是無根的城市，無個性的城市也無所謂城市精神，我們理應捍衛城市的傳統和地域特色，傳承和發揚城市的文化與精神。但就現實而言，如果僅僅只強調地域文化所具備的傳統認同功能，甚至將之作為唯一的認同標準，恐怕在建構城市認同的過程中會犯了避重就輕的毛病。

當我們在建構共同的社群想像時，應該對社群的具體內涵和所指進行清晰的判斷和理性的解讀；在為地域文化和傳統喝彩的同時，也要注意到用更寬容和開放的心態去構建有關公民社會的認同機制。

四　結語

從根本上說，當代中國城市的認同危機，正是由於公民政治匱乏所引起的合法性危機，例如城鄉差距所造成的二元對立結構，以及外來民工備受歧視的普遍現象，已成為今日中國城市發展的重大隱患。從這個意義上說，當地域文化崛起之時，我們既為傳統文化的重建感到欣慰，同時更要看到其崛起的具體背景和現實的認同困境。由此，當我們在建構共同的社群想像時，應該對社群的具體內涵和所指進行清晰的判斷和理性的解讀；在為地域文化和傳統喝彩的同時，也要注意到用更寬容和開放的心態去構

建有關公民社會的認同機制。這是當代中國傳媒在建設新的城市形象中不可迴避的課題。

最後，筆者試從文化與政治層面提出兩點疑問：首先，地域認同如何與民族認同相一致？地域認同本身建立在差異性的基礎上，如果強化了這種認同，是否意味着有可能削弱民族認同的共同傳統？其次，社群主義與國家意識形態之間的衝突如何調解？任何社群的形成均有賴於團結意識的培養，民眾在社群的召喚下結成各自的社群的同時，是否將瓦解國家意識形態所賦予的同一性和凝聚力？以上問題有待我們作進一步的思考。

任何社群的形成均有賴於團結意識的培養，民眾在社群的召喚下結成各自的社群的同時，是否將瓦解國家意識形態所賦予的同一性和凝聚力？這個問題有待我們作進一步的思考。

註釋

① 參見袁瑾：〈新興的城市「造形」運動〉，載高小康主編：《城市文化評論》，第一卷（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頁156-63。

② 陳揚：廣州人，電視新聞節目《新聞日日睇》主持人，「新廣州人主義」倡導者，主持風格尖銳大膽、真誠直率，深受廣州市民喜愛。

③ 《新聞日日睇》，2004年2月由廣州電視台新聞頻道開辦的民生新聞節目，推出後深受市民歡迎，一年內創造日均幾十萬人的收視率奇迹。提倡「用本土語言、本土視角，站在本土的立場上去解讀、表達新聞」。節目由「G4出動」、「廣州影像」、「有乜講乜」三部分組成：「G4」即good news for you，記者深入到廣州街區作現場新聞報導；「廣州影像」以音樂短片形式演繹本土風情及市民生活，展現廣州美好形象；「有乜講乜」讓普通市民針對某項民生話題展開熱議。

④⑥ 魯陸：〈家在廣州：陳揚與他的「廣州人主義」〉，廣視網，www.ycwb.com/gb/content/2005-02/28content_855962.htm。

⑤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田禾譯：《現代性的後果》（南京：譯林出版社，2000），頁52。

⑦ 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著，林榮遠譯：《共同體與社會：純粹社會學的基本概念》（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65-67。

⑧ 廣州電視台頻道，「廣州影像．東山篇」，2005年10月5日。

⑨ 轉引自周大鳴主編：《中國的族群與族群關係》（南寧：廣西民族出版社，2002），頁2。

⑩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趙旭東、方文譯：《現代性與自我認同：現代晚期的自我與社會》（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9。

⑪ 西美爾（Georg Simmel）著，費勇等譯：《時尚的哲學》（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2001），頁188-95。

⑫ 羅威廉（William T. Rowe）著，江溶、魯西奇譯：《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商業和社會（1796-1889）》（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頁263-303。

⑬⑮⑯ 陳漠：〈城市精神：我不是為了外地人也不是為了本地人〉，新浪網，http://chinanews.sina.com/cul/t/2005-06-29/1458134935.html。

⑭ 引自艾輝：〈陳揚：我很討厭「明星」這個詞〉，金羊網，www.ycwb.com/gb/content/2005-03/27/content_873074.htm。

⑰ 威廉姆斯（Raymond Williams）著，吳松江、張文定譯：《文化與社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1），頁412。

⑱ 〔荷蘭〕根特城市研究小組著，敬東譯：《城市狀態：當代大都市的空間、社區和本質》（北京：中國水利水電出版社、知識產權出版社，2005），頁332。

⑲ 俞可平：《社群主義》（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58。

⑳ 格爾茨（Clifford Geertz）著，韓莉譯：《文化的解釋》（南京：譯林出版社，2006），頁307-28。

㉑ 卡斯特（Manuel Castells）著，夏鑄九等譯：《認同的力量》（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4。

袁　瑾　廣東外語外貿大學中國語言文化學院講師

經濟、社會與傳媒

網絡時代的「山寨文化」

● 邱林川

「山寨」是甚麼？為何對它有人不屑一顧，有人深惡痛絕，有人情有獨鍾？邱立本稱它是「全球驚艷的經濟現象和文化現象」，因其「挑戰殿堂，煥發民間最新創意」①。但這現象背後的實質是甚麼？究竟為何「山寨」可以獲得2008年「谷歌中國」(google.cn) 熱門搜索詞彙第一新詞的殊榮，讓中國兩億九千八百萬網民如此關心？

根據《亞洲周刊》2009年第一期封面文章②：

> 在古代漢語裏，山寨是「築有柵欄等防守工事的山莊」；在文革時期，山寨是「農業學大寨」的山村；在江湖術語裏，山寨是「綠林好漢佔據的山中營寨」；在幾十年前的廣東，「山寨」專指那種規模很小的「地下工廠」，做一些仿造、快速又便宜的生活用品；在60、70年代的香港，「山寨廠」則指那些替大廠承包塑膠花或成衣縫製的家庭式小作坊。

這些山寨廠進入二十一世紀，也開始生產手機，即「山寨機」。這本為貶義的稱謂，不料卻隨着山寨機質量上升、市場需求急速膨脹的大趨勢，成了炙手可熱的社會文化標籤。它不但流行，而且泛濫，迅速超出電子製造業的範疇，成為媒體娛樂化的各種噱頭。「山寨」產品也好，「山寨」事件也罷，還有「山寨熊貓」、「山寨周杰倫」、「山寨飛機」，乃至「山寨春晚」。彷彿只要加上「山寨」二字，甚麼都可以在網絡空間裏人氣大升。

本文嘗試透過這些眼花繚亂的現象，回顧「山寨創新」機制的由來，發掘其背後的社會文化意涵。筆者的論點是，除了作為標籤和修飾語之外，「山寨」還有更具實質性的內容所指；而了解此實質內容的途徑之一，就是回到信息社會基本模式的層面上，探究「山寨文化」所代表的中國中下階層草根網絡創新這一時代精神。

所謂「社會模式」，即在制度框架和群體實踐基礎上提煉出來的相對穩定的行為方式；而所謂「時代精神」，即超越特定行業和人群而可以整體概括某一歷史階段的思維方式。在此層次上，本文試圖論證，「山寨文化」之

除了作為標籤和修飾語之外，「山寨」還有更具實質性的內容所指；而了解此內容的途徑之一，就是回到信息社會基本模式的層面上，探究「山寨文化」所代表的中國中下階層草根網絡創新這一時代精神。

所以重要，是因為它既表現出近年來網絡社會轉型過程中，中低端信息媒體崛起的典型特性，又向着草根社會創新和自主文化表達的方向邁出了重要一步③。這裏依然存在許多值得關注與反思的問題。但毋庸置疑的是，「山寨」的興起早已超越器物層面，而在組織、文化、精神層面上成為了一面難得的三稜鏡，讓我們可以洞察中國信息社會的現狀及其轉型期特徵。

一 「黑客倫理」的時代精神

說起現代社會的時代精神，自然令人想到百餘年前韋伯關於《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Protestantische Ethik und der Geist des Kapitalismus*) 的論述。該書不但在社科人文諸領域有廣泛影響，而且也在信息社會基本模式的討論中啟發芬蘭學者希曼嫩 (Pekka Himanen) 著述《黑客倫理與信息時代精神》(*The Hacker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the Information Age*) ④。希曼嫩的初衷與韋伯相似，也希望透過分析生產活動與社會文化規範的歷史關聯，來闡釋一種與以往不同的時代精神。但具體而言，他卻希望否定新教「工作倫理」(work ethic) 的「鐵籠」(iron cage) 效應，使得人的主體創意活動可以不再局限在資本主義、物質主義的框架內。為此，希曼嫩選擇「黑客倫理」(hacker ethic) 作為他洞察信息時代精神的三稜鏡。

所謂「黑客倫理」，是指比如在全球影響甚大的開放源代碼運動 (Open Source Movement) 其背後的共享型社會文化規範與價值觀。真正的黑客不是一般意義上的罪犯，專門在網絡上侵犯他人隱私、竊取商業機密、危害國家安全。「黑客罪犯」概念其實是逐利的商業媒體和過時的司法體系實行妖魔化的結果，並不能與真正意義上的西方「黑客文化」(hacker culture) 畫等號⑤。真正有創意的黑客甚至不把那些電腦罪犯稱為「黑客」，而只稱他們為「怪客」(cracker) 或「指令小子」(script kiddie)，因為後者不但技術創新能力較低，更重要的是他們缺乏社會文化層面上的「黑客倫理」。換言之，前者是代表時代精神的「真黑客」，後者是沒有時代精神的「假黑客」。

共享型文化精神即使在美國電腦業發展的早期也是至關重要的，如北加州矽谷的「家釀電腦俱樂部」(Homebrew Computer Club) 就是1970年代中期DIY電腦愛好者的組織，其成員包括多名重量級研發領軍人物及企業家，如因蘋果電腦 (Apple Inc.) 而出名的喬布斯 (Steven P. Jobs) ⑥。重視技術創新、成果無償分享的「黑客文化」使矽谷能夠產生比美國其他地方 (尤其是傳統科技產業集中的東岸大波士頓128公路地區) 更強的開放性產業結構⑦。由此而言，二十世紀70、80年代，電腦產業從美國自東往西的遷移是與當地的共享型文化氛圍有很大關係的，雖然後來相對定型的「矽谷模式」仍是在資本逐利、個人利益最大化的框架下實行⑧。

而針對歐洲福利國家制度框架下產生的「芬蘭模式」，希曼嫩的立論基礎有以下兩項：一是蓬勃發展的開放源代碼運動，包括唯一能在全球範圍內與微軟視窗系統抗衡的Linux操作系統就源自芬蘭，也包括其他共享型軟件及知識網絡建構活動，如

「山寨文化」既表現出近年來網絡社會轉型過程中，中低端信息媒體崛起的典型特性，又向着草根社會創新和自主文化表達的方向邁出了重要一步，讓我們可以洞察中國信息社會的現狀及其轉型期特徵。

「維基百科」(Wikipedia)、「共享創意」(Creative Commons)等。二是世界最大手機商諾基亞(Nokia),亦得益於芬蘭福利國家提供的公共服務,尤其是免費而高質量的大學教育。更重要的是,國家支持科研,且鼓勵其成果成為新的公共產品,如GSM標準就是在北歐多國合作的基礎上,首先在1991年於芬蘭投入使用的。而GSM的大規模非排他性使用(全球約80%手機用戶均使用此標準),正是諾基亞的成功關鍵之一。在希曼嫩看來,無論是開放源代碼運動還是諾基亞的手機技術,若無黑客的創新和共享,均不可能達到今日的水平⑨。

具體而言,希曼嫩分析「黑客倫理」與「新教倫理」的主要區別有三:一、在生產活動中,黑客進行創造是因對工作本身的熱情。該熱情是自由選擇的結果,且可與工作以外生活中的其他愛好發生各種互動。二、黑客進行創造是為其社區服務,並因此在社會關係中得到社區認可。創新不是為個人名利,而是為社區其他成員都能使用,並達致進一步提升創新產品水準的目的。三、黑客在行動上追求完全的表達自由,反對被動接受。他們有特定的「網絡倫理」(Nethic),即在利他主義基礎上保持對個人選擇生活方式權利的尊重。創新精神貫穿上述三方面,因為真正的黑客「有想像力地運用個人能力,以驚人的方式不斷超越自我,為世界提供真正有價值的新貢獻」⑩。

希曼嫩論證社會文化意涵更為豐富的「黑客倫理」已超越「新教倫理」的經濟宿命論,並且成為信息時代有別於以前資本主義時代的「時代精神」。這一大膽假設有其理想一面,但它並非全新的論點,因為從馬克思的「全面發展的人」到馬爾庫塞(Herbert Marcuse)對「單向度人」的批判,都是希望改變異化了的生產關係和社會關係⑪。然而,希曼嫩的反思及他與卡斯特爾(Manuel Castells)對於「芬蘭模式」與「矽谷模式」的比較分析⑫,卻對我們探討「山寨文化」有幾點重要啟示。

首先,黑客不黑,而且是矽谷、芬蘭兩大信息社會模式的重要文化源頭。這表明,我們先要為具有特別創新能力的人群實行去污名化,先要打破流行話語的錯誤假設,才能看到現象背後的實質性意義。流行話語體系,不論是由於逐利,還是受權力左右,往往都只能片面認識根本性的創新。因為流行的前提是必須符合現存的主流思想和行為方式,而這一前提則是根本性創新首先要打破的。

其次,既然有真假黑客之分,也就應當區分真假山寨。不可否認的是,在龐雜的山寨現象裏,確有魚目混珠者,確有假冒偽劣及毫無創新可言的抄襲乃至欺詐。但我們絕不能因此全面否定山寨,尤其是有很強技術創新能力、代表新時代精神的「山寨文化」(見下文)。畢竟,真正的「山寨文化」不是造成混亂的原因,而是在產業結構失調的大環境下苦苦掙扎,最終適者生存,演進出來的草根網絡創新精神。

我們不能全面否定山寨,尤其是有很強技術創新能力、代表新時代精神的「山寨文化」。畢竟,真正的「山寨文化」不是造成混亂的原因,而是在產業結構失調的大環境下苦苦掙扎,最終適者生存,演進出來的草根網絡創新精神。

第三,識別新的信息社會模式,必須回歸特定社會、特定歷史時期的現實情況⑬。在抽象層次上,「黑客倫理」對信息社會有普遍意義。但具體而言,「芬蘭模式」和「矽谷模式」又有顯著不同。在一定產業發展期,如個人電腦之於矽谷,GSM之於芬蘭,

可選用特定產業及其所集中的空間區域來洞察該社會模式，因為這樣可以對制度和文化環境進行更準確的考察。

第四，作為社會文化現象出現的創新群體往往以網絡狀態存在。創新不再是個體活動，也不再是排他性的企業或政府行為。這種網絡狀、非排他性的創新概念正是對傳統知識產權體系的革命性突破。也正因此，黑客之間、「山寨創新」者之間存在很強的社會網絡聯繫，而該網絡的外延及其內部共享機制都是靈活多變的。它可以在遭受打擊時轉入地下，也可以在有利的制度條件下成長為全球矚目的大型企業或公共事業的一部分。至於如何創造有利的制度條件，在草根創新網絡中培育出類似蘋果電腦、諾基亞這樣的成功例子，則是有作為的政策制訂者需要好好考慮的事情。

「黑客倫理」與「山寨文化」有明顯重合之處，但由於山寨機及其派生出的網絡文化在時間上產生於最近幾年，在空間上集中於以深圳為中心的華南地區，「山寨文化」又有「黑客倫理」所不具備的新特點。

二　山寨也有精神

希曼嫩論述的「黑客倫理」與本文分析的「山寨文化」有明顯重合之處，如創新性、非排他性、網絡狀結構。但由於山寨機及其派生出的網絡文化在時間上產生於最近幾年，在空間上集中於以深圳為中心的華南地區，「山寨文化」又有「黑客倫理」所不具備的新特點。要了解這些特點，首先就要了解中低端信息傳播技術和信息中下階層近年來迅猛崛起的大趨勢⑭。

1990年代隨着互聯網和手機的逐漸普及，人們開始見識網絡新媒體。一般人都會先入為主地假設信息傳播技術一定是「高」科技：從業人員教育水平高、收入高，產品價格高、利潤高，而且常是進口貨，專為非權即貴的「高尚」階層服務。這一假設也存在於「黑客倫理」中，如高質量的免費大學教育就被認為是「芬蘭模式」成功的關鍵之一，個體擁有的高等教育水平依然被認為是科技創新的前提條件。殊不知，縱觀全球，福利國家制度仍只是少數富裕社會的專利。

如何把創新的機會從少數精英社會的小圈子裏解放出來，這是目前信息社會模式討論的關鍵議題，也是近年來中國網絡媒體發展的新趨勢。如筆者2006年所述，中國城市裏的流動人口、下崗職工、學生、離退休人員及其他低收入人群已大量開始使用中低端互聯網和手機服務，如網吧、預付卡、小靈通。這一現象的「大規模存在已成為十年來中國方興未艾的信息城市建設過程中最為亮麗的新景觀」⑮。這些信息社會的中下階層，又稱「信息中層」，「不是完全意義上的信息擁有者 (information have's)，而是所謂的信息藍領、信息灰領；他們不是無知的信息匱乏者 (information have-not's)，而是主動採用信息科技、利用現有社會網路資源解決各自問題的實踐者」⑯。

在另一近作中，筆者進一步提出，作為信息業製造者和服務、內容提供者主體的「網絡勞工」(network labor) 已日漸成為除「網絡企業」(network enterprise) 和「網絡國家」(network state) 之外的網絡社會重要構成部分⑰。他們處於中下層的勞動和生活狀況，與傳統意義上的高新產業非常不同，所以網絡社會向中下層的拓展實質上是新媒體網絡社會日益接近尋常百姓的一次飛躍，其結果是正在造就一個「工人階級的網絡社會」。

這正是「南中國模式」可能與「矽谷模式」、「芬蘭模式」不同的地方⑱。

深圳華強北商業區是「山寨文化」大本營。這裏集中了三十多個面積過萬平方米的山寨機大賣場，每個都有過千家攤位。一家攤位一般只有幾平方米面積，大都是夫妻店、兄弟店。雖然是貌似不起眼的小生意，但只要拿到訂單，個個都可以調動成千上萬部手機的龐大貨源，彰顯出中國式靈活資本主義的威力。它們不僅滿足國內龐大的中下層市場需求，也大量出口手機到亞非拉各國，成為華南地區與南方發展中國家「南南合作」的最新典範。

看仔細些，賣場之間、賣場內部其實都有細緻分工。迎合本地人需求的中高檔山寨機一般在一樓；供出口、款式較舊的則在樓上。賣完整手機的攤位在中間，賣配件、做包裝的在四周。有的專賣高仿智能機，價格逾千；有的在街邊叫賣，舊手機十元一部。還有專出售各種芯片、零件的賣場，以及售賣各種專門產品的賣場，如GPS全球定位系統、安保系統（監視、監聽設備）等。2009年初還出現不少山寨筆記本電腦專賣店，一部叫價1,880元。

大賣場規模如此龐大，當然會良莠不齊。然而，只要稍微花點時間，就可以找到價廉物美的產品。四百元左右就可買到帶觸摸屏、手寫輸入、「雙卡雙待」（即一部手機可同時使用兩張SIM卡）、FM收音機、MP3、藍芽等各種功能的山寨機；再加一百元，就可以有手機電視。同時，這些手機一般接收信號比較好，電池待機時間比較長，適合在信號不好、充電不方便的工廠區和農村地區使用。而那些五花八門的娛樂和遊戲功能，則正好迎合經濟、社會與媒體資源相對缺乏的中下階層對文化活動的需要。

這樣的山寨機每年賣出上億部，而且大部分質量穩定，所以華強北商業區長年人山人海，生意興隆，很難看到因質量問題發生爭執這一中國大賣場常見現象。山寨機如此受歡迎，最主要是台灣聯發科製造的MTK手機芯片已把軟件和大部分硬件都集成到一塊觸摸屏的背後。這不僅降低了單機成本，而且大大提高了手機質量的穩定性。聯發科也正是憑此革命性創新打開中國市場，2007年一舉產出1.5億套手機芯片，成為台灣「股王」⑲。

可以說，「山寨創新」源於聯發科的技術革命，也受益於中國對手機製造業規管制度的放鬆。更重要的是，深圳及珠三角地區集中了數千家投身山寨機製造業的草根企業。它們有的開始時只有幾十萬元資本，也沒有研究院畢業的專業人才。但它們善於利用聯發科的技術和制度鬆綁所產生的機會，把手機研發時間由至少半年縮短到一兩個月以內，不僅在價格和功能上，更在最關鍵的時間維度上向知名品牌發起衝擊。

山寨機製造業善於利用聯發科的技術和制度鬆綁所產生的機會，把手機研發時間縮短到一兩個月以內，不僅在價格和功能上，更在最關鍵的時間維度上向知名品牌發起衝擊。

據《IT經理世界》雜誌報導，2007年下半年到2008年上半年，三星（Samsung）公司在中國共推出47款手機新型號，創新速度領先於其他國際知名品牌，如諾基亞、索尼愛立信（Sony Ericsson）和摩托羅拉（Motorola）。而這一年在華強北商業區面世的新款手機則超過1,000種。保守估計也10倍於四大國際品牌出產新款手機的總數⑳。換言之，「山寨創新」速度可以比國際品牌大廠快10倍。

不要小看山寨廠裏的低學歷人才。原來一個中專沒畢業的師傅就可以完成滑蓋天尊N80「抄板」工作，不光解剖主板，全面複製硬件，而且還有八層菜單。這款手機半年賺進兩億，成為行內人士津津樂道的傳奇。不要以為山寨就是技術含量很低的拼裝，為了複製最新芯片，他們可以細緻入微，把一毫米厚的CPU「切片」百餘層㉑。不要以為山寨廠一定髒亂差，其實中等規模的廠房就有窗明几淨的無塵級生產車間，每條生產線有至少三道質量監督檢查工序㉒。不要再說山寨只會照抄，「不會創新」。否則它們憑甚麼向品牌大廠虎口奪食？為甚麼普通的山寨機也有一個極方便的多用插口，充電、數據傳輸、耳機、FM天線都一「口」搞定，而所謂「會創新」的名牌機卻很少見到如此便捷的設計？還是《亞洲周刊》說得形象㉓：

> 在全中國遍地開花的山寨產品中，赫然發現一個時代的秘密：原來中國就是一個孫悟空社會，活力充沛，敢於大鬧天宮，敢於衝出種種政治與經濟的緊箍咒。

這孫悟空精神正是「山寨文化」的精髓。

三　草根社會的創新網絡

山寨式草根創新其實早就存在，只不過以前是做MP3、VCD，甚至更早還有仿造名牌電飯煲的山寨廠。然而，今日山寨機產業的最大不同在於草根創新者之間的社會網絡，因現代化通訊手段和中國融入全球經濟的鉅變而在規模和速度上都已不可同日而語。正因此，「山寨創新」才能超越以前的單純仿造，在技術和市場上都走到精英創新的前面。

山寨式草根創新其實早就存在，今日最大不同在於草根創新者之間的社會網絡，因現代化通訊手段和中國融入全球經濟的鉅變而在規模和速度上都已不可同日而語。

以最常見的雙卡功能為例，這本是為方便港台商人進出華南不必換卡換號，也不用多帶手機。於是有研發人員開始試驗把兩塊手機主板合在一個機殼裏，算是「雙卡雙機」。但這第一代雙卡手機的兩根天線會互相影響，而且製造成本與兩部手機差不多。在這基礎上，又有人設計出第二代的「雙卡單待」手機，採用單一主板節約成本，同時提高通話穩定性，但通話時其中一張SIM卡要呼叫轉移到另一張卡，因此只能算「單待」；此外，還要繳付轉移費，仍不算最經濟。終於，第三代的「雙卡雙待」手機在2007年上半年推出，既節省硬件成本，又節省轉移費。該設計很快被整合到聯發科芯片裏，成為山寨機的標準功能㉔。

從第一到第二、第三代的雙卡手機，從實驗改進到批量生產，這裏涉及許多個人和組織。他們之間可以互通信息，不僅因為山寨之間沒有不透風的牆，更因為有着「我愛研發網」(www.52RD.com) 這樣的網絡平台，提供新聞、博客、BBS (Bulletin Board System) 等多種交流渠道。其中僅BBS論壇，至2009年3月就有40多個板，分屬5大類 (綜合研發、硬件研發、手機研發、交流區、網友自建)，共有近80萬份帖子，吸引了超過13萬會員。

我們在「我愛研發網」身上明顯可看到當年矽谷「家釀電腦俱樂部」的影子，都是一個熱衷科技創新、願意分

享成果、共同解決技術問題的社區。只不過前者規模更大，而且是網上的虛擬社區。此外還有「山寨機」(Shanzhaiji.cn) 等針對買家的網站，以及「手機愛好者」(pda.cn) 等專為高仿機解決軟件問題的信息平台和下載平台。這裏的手機程式多已被破解，或本來就沒有版權；有的則還在裏面設有收費陷阱，如利用常見的「移動QQ」菜單。對許多草根創新者而言，打破版權限制、改變軟件功能，是充滿挑戰的事，就像西方黑客喜歡衝破條條框框一樣㉕。頑皮是孫悟空的天性，他不願屈從權威。不同的是，今天的「山寨文化」不再是個體或小群體裏的齊天大聖，而是成千上萬連成網絡的美猴王。

大規模社會網絡互動的結果是造就出一個相對穩定的產業鏈結構 (見圖1)。處於創新過程上游的是供應商 (如聯發科) 和渠道商 (一般為掌握大量資金的個人，如負責某山寨品牌在一個國家統一供貨的「國包」)，他們最能掌握市場需求，也有充沛資源影響研發的實際過程。產業鏈中游是研發團隊，如深圳就有三、四千家這樣的科技公司承包硬件軟件的開發工作。它們負責設計手機版型，改進實驗用的Demo版 (通常最少改三次)，其中最重要的任務，一是降低成本，二是趕緊時間。因為通常一個新型號出來，真正賺錢的只有頭兩、三個月㉖。

研發團隊做好設計後，就是上批量在手機製造廠裏貼片加工了。做出來的成品經過QC質檢和刷機 (裝系統程序)、Open清單等渠道，才集成為可操作的產品，最後再經包裝、分銷、零售等環節送到用戶手中。整個過程從研發、製造到銷售，每個環節都可以外包，是典型的網絡狀結構。而這個結構能運行起來則主要靠現金流支撐，不走公司賬。因此，根據深圳福田區某工商稽查人員的描述，山寨機的產業結構是「很長一根鏈條，一直是白的，到了生產的末端突然變得發灰甚至有些發黑。產業鏈上，構成違法的只有極少幾個環節」㉗。

對許多草根創新者而言，打破版權限制、改變軟件功能，是充滿挑戰的，就像西方黑客喜歡衝破條條框框一樣。頑皮是孫悟空的天性，他不願屈從權威。今天的「山寨文化」是成千上萬連成網絡的美猴王。

圖1　山寨機產業鏈結構及創新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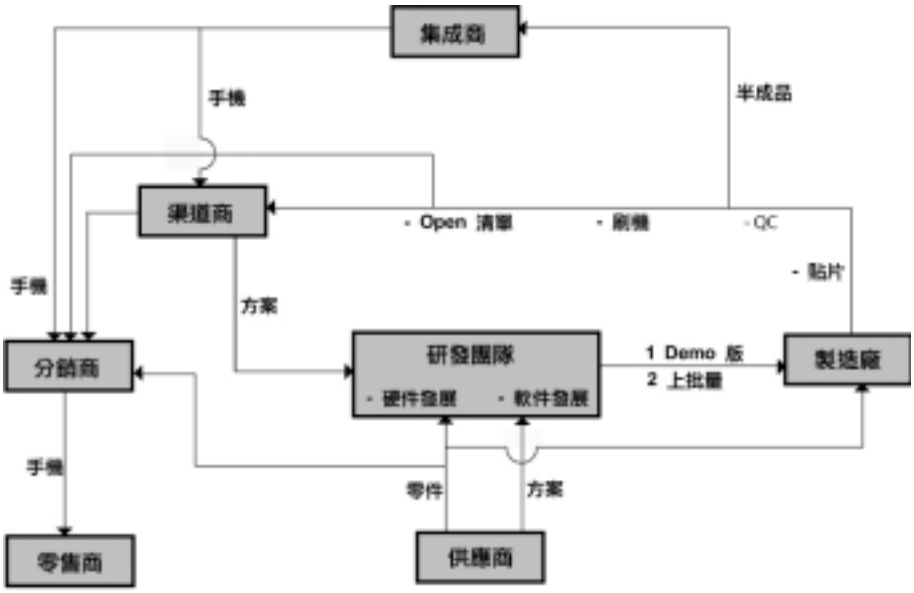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灰也好、黑也罷，以現金流支撐的非正式經濟(informal economy)往往與法律認可的正式經濟體系存在千絲萬縷的聯繫。如卡斯特爾和波特斯(Alejandro Portes)所言，非正式經濟「表現出一種針對喪失基本社會權利的工人階級所實施的新形式的控制；它經常是在國家默許下存在的」㉘。具體到手機製造業，雖然近年有關部門調整降低了准入門檻，但歷時數月的CTA認證手續，多數廠家都是耗不起的。結果只有靠賄賂、造假證等地下手段，在最短時間內把產品變成現金。如此運作的還包括不少品牌大廠，等不及官方認證結果，就向市場發貨。所以，「做水貨的最主要是自己！」㉙這樣遊蕩於黑白之間的兩棲性「山寨文化」其實是被逼上梁山的。

歷時數月的CTA認證手續，多數廠家都是耗不起的。結果只有靠賄賂、造假證等地下手段，在最短時間內把產品變成現金。遊蕩於黑白之間的兩棲性「山寨文化」其實是被逼上梁山的。

長久以來，草根網絡不單不被重視，而且還背負着無視國家法規、侵犯知識產權的惡名。但如果反思一下，為甚麼不去問認證體系和知識產權部門，你們何時才能與時俱進？何時才能充分認識草根創新對中國信息社會的長遠價值？你們是否也能向山寨學習，盡早推出效率更高、更切合草根創新網絡現實情形的知識產權系統㉚？你們是否能放軟身段，與草根創新者合作，虛心了解他們需要怎樣的公共服務，並致力於提供這些服務，再在此基礎上，共同創造出一個更有秩序、可持續發展的「山寨創新」網絡？要知道，今天的山寨主可能是明天的喬布斯；今天的山寨廠可能是明天的惠普(Hewlett-Packard)。當年的惠普不也是從車庫裏成長起來的「山寨廠」嗎？

四　結語

真正的「山寨文化」是具有超強創新精神的草根創新文化。它像「黑客倫理」一樣，可以成為透視社會發展模式與時代精神的三稜鏡。除了科技創新之外，中國的「山寨文化」也借網絡之便，擴散到草根文化的眾多角落，與民間早已存在的惡搞、另類、反主流基因相結合，成為挑戰話語霸權和言論尺度的新工具；同時亦彰顯出近年來中低端信息傳播工具迅猛崛起、信息中下階層日益影響網絡社會基本結構的現實情形。「山寨創新」因此是從中國社會草根網絡裏生長出來的時代精神，其文化意義不容忽視。

其實，「山寨精神」也就像孫悟空，一直是中華文化的一部分，尤其表現在南中國靈活、務實的社會文化態度中㉛。「不管白貓黑貓，抓到老鼠就是好貓！」這膾炙人口的名言可不光是鄧小平的個人智慧，而且是民間文化世代積澱的處事之道。它所表達的不也是一種「山寨精神」麼？難怪深圳經濟特區是山寨產業和「山寨文化」的大本營。這絕非偶然。

註釋

①㉓　邱立本：〈封面筆記〉，《亞洲周刊》，2009年1月4日，頁4。

②　張殿文、張潔平、邱晨：〈山寨挑戰殿堂：中國草根文化大爆發〉，《亞洲周刊》，2009年1月4日，頁28。

③　參見邱林川：〈從信息中層到信息中堅〉，《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6年10月號，頁101-10；〈信息「社會」：理論、現實、模式、反思〉，《傳播

與社會學刊》，2008年總第5期，頁71-99；Jack Linchuan Qiu, *Working-class Network Society: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and the Information Have-less in Urban China*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9)。

④⑨ 參見Pekka Himanen, *The Hacker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the Information Age* (New York: Random House, 2001)。

⑤㉕ 參見Douglas Thomas, *Hacker Culture*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2)。

⑥ 參見Steven Levy, *Hackers: Heroes of the Computer Revolution* (Garden City, NY: Anchor Press, 1984)。

⑦ 參見AnnaLee Saxenian, *Regional Advantage: Culture and Competition in Silicon Valley and Route 12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⑧⑫ Manuel Castells and Pekka Himanen, "Institutional Models of the Network Society: Silicon Valley and Finland", in *The Network Society: A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ed. Manuel Castells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Pub., 2005).

⑩ Pekka Himanen, *The Hacker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the Information Age*, 139-41.

⑪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資本論》(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馬爾庫塞(Herbert Marcuse)著，張峰、呂世平譯：《單向度的人：發達工業社會意識形態研究》(重慶：重慶出版社，1988)。

⑬ 邱林川：〈信息「社會」〉，頁71-99。

⑭ 參見邱林川：〈信息「社會」〉，頁71-99；Jack Linchuan Qiu, *Working Class Network Society*。

⑮⑯ 邱林川：〈從信息中層到信息中堅〉，頁102。

⑰ 參見Jack Linchuan Qiu, *Working Class Network Society*。「網絡企業」和「網絡國家」是卡斯特爾所論述之網絡社會的兩大組成部分。「網絡勞工」的提出，一方面在概念上補足了企業和國家之外的網絡社會內涵，另一方面也反映了網絡社會在中國這一世界工廠進一步擴展的國情。

⑱ Jack Linchuan Qiu, *Working Class Network Society*.

⑲㉒ 張邦松、寧華軍：〈山寨手機產業調查〉，《新世紀周刊》，2008年7月21日，引自搜狐新聞，http://news.sohu.com/20080721/n258274797.shtml。

⑳ 夏勇峰：〈山寨機狂歡〉，《IT經理世界》，2008年第252期，引自經理世界網，www.ceocio.com.cn/12/93/318/122/36459.html。

㉑㉔㉖㉙ 筆者對山寨機科技公司老闆及總工程師的深度訪問，2009年2月9日，深圳。

㉗ 蔡國兆、陳剛：〈探訪深圳「山寨機」基地〉，《上海證券報》，2009年1月9日，引自新華網，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tech/2009-01/09/content_10628162.htm。

㉘ 參見Manuel Castells and Alejandro Portes, "World Underneath", in *The Informal Economy: Studies in Advanced and Less Developed Countries*, ed. Alejandro Portes, Manuel Castells, and Lauren A. Benton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9), 27。

㉚ 參見Yochai Benkler, *The Wealth of Networks: How Social Production Transforms Markets and Freedom* (New Haven, C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6)。

㉛ Carolyn L. Cartier, *Globalizing South China*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2002).

邱林川 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助理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市場」與「法制」
——八十年代興起的套話

● 朱曉陽

「市場失靈」已經成了一句名言，「法制失靈」也將要成為一句名言。但眼下這都還是在知識圈裏說說而已。在為政府寫政策報告的地方和套着這些政策報告說事的老闆那兒，「市場」和「法制」仍然是好用的套話。換句話說，一個標準精英的臉上總要掛着這兩張面具。

如果要找例子，第一可以以最近幾年推行的集體林地改革為例。曾幾何時，這一改革自比1980年代初的土地承包制，人稱「第三次土改」。在政策制訂者看來，市場法則是林改的核心。例如這次林權改革強調的「抓手」是產權清晰，其不言的目標，就是將那些產權「虛置」或產權「不清楚」的共有林地，「粉碎」和分裂成可以自由轉讓的類同私有財產的各個部分，使之能夠在市場上任意地流轉①。

另一個例子是當下一些房地產開發商強調房價問題只能讓市場之手調控。他們宣稱，與「房吃人」有關的土地問題和拆遷問題，只能通過法院(即法制之道)來解決，國家絕不能再越過市場和法制去插手商品房的價格。

這類精英說法的理據，當然是建立在一套現成的知識話語基礎之上的。這套知識話語可以簡述如下：自我調控的市場—法制系統。在二十世紀末，這套源自西方的知識話語終於成為中國的精英表述。這一知識話語是一套包括經驗現象、理論範疇和價值信念等互相融貫的整體。其核心自然是新古典主義經濟學和實證主義法學，其傳播的主要途徑自然是大學。

這些都不用去詳述了。筆者只想指出，這套知識話語類型也包括一種相應的歷史觀，而它對於形成「自我調控的市場—法制系統是必然和不可避免的」這樣一種意識形態是有關鍵作用的。這種歷史觀特別指涉資本主義發展的歷史。簡言之，我們已經習慣於以下的歷史表述：從經濟生活來說，現代化的過程是一個市場經濟取代自然經濟的過程；從社會—政治秩序來說，這個過程是法治取代人治的過程，而法制則是一套自足的、形式

理性的法律體系。這個包括經濟、社會和政治的過程是一個「必然」的過程，也是一個「進化」的、由低級到高級的過程。這套知識話語範式是包括斯密 (Adam Smith)、馬克思、韋伯和涂爾幹 (Émile Durkheim) 等在內的西方大師建構出來的。今天在社會上振振有詞地教導平民百姓歷史必然性不可違忤的房地產開發商，也就是二三十年前開始學得這套知識的大學生。這些1980年代的大學生，也就是今天的政界和商界精英 (誰知道呢？筆者有點懷疑是否有這樣天真的人) 所堅信的是：歷史已經證明，自我調控的市場—法制是必然的、確鑿的或自然的道路。

筆者也是屬於這一類1980年代的大學生。可以說，在筆者受大學教育的年代，無論是左派還是右派，對於以上的知識及其歷史的看法是一致的，都相信這種歷史的必然性。他們的差別只是在於，左派認為資本主義兩手沾滿鮮血，資本主義就是唯利是圖和圈地運動這樣一些東西。右派則認為資本主義以市場手段調控資源分配，更公平和更有效。無論是左派還是右派都對「市場」和「法制」這兩樣東西懷着近乎迷信的看法。可以說，今天那些1980年代做學生的政界／商界精英，儘管也與時俱進了，說話能夾幾句洋文，會說點兒甚麼要重視「家庭價值」和「慈善事業」之類的話，但他們在骨子裏仍然滲透着上面說的這種知識類型。這種知識話語以冷凍的方式凝固在他們的體內，變成一道很難穿越的壁壘。

如果沒有讀到過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關於英國自從十八世紀以來的歷史，如果沒有讀到過博蘭尼 (Karl Polanyi) 和布羅代爾 (Fernand Braudel) 關於西方資本主義的歷史，如果不是在西方生活了一些年，筆者可能至今仍沒有機會穿過1980年代人的知識壁壘，至今仍不知道在以上那種歷史觀之外的另一部西方歷史。

十幾年前，當筆者懷着「西方便是市場化」的印象去到澳大利亞時，有一天，房東居然告訴我：澳洲的海灘都是公共的。這使筆者有些驚奇。這怎麼可能呢？但事實就是這樣。無論你走到環繞着澳大利亞這個世界最大島嶼的哪一處海岸，只要是海灘，都是不設柵欄的公共海灘。有錢在海邊蓋豪宅的人能在離開海灘一定距離的地方買地，也能在海岬上蓋房，但是與水域交界的海灘一定屬於公共所有。對此，房東並沒有講出甚麼深刻原因，只是說：我們澳大利亞人不願意私人擁有海灘，更不願意看到哪一個人將海灘圈起來，不准大家去使用。

以後，筆者知道海灘是澳大利亞人生活中的「心」，是澳大利亞人在世界上蝸居的那個殼。它是他們的感覺器官和身體之延伸。房東還以一個過來人的口氣說：「我年輕的時候〔1970年代〕，澳大利亞男人的終極關懷就是在澳大利亞的所有海灘都衝過浪。」在1990年代初，澳大利亞標榜的自身形象是：「陽光、海灘和金髮」，或者「陽光、海灘、防曬油」。這裏的「海灘」難道不是一個經濟學家喜歡談論的「共有地」嗎？為甚麼要以高成本 (經濟學家告訴我們如此) 來維持公共所有和公共管理呢？可能這就使筆者的心中從此種下了懷疑理性選擇普適性的種子。

圈地運動相當於今天中國發生的這樣一些事情：集體林地 (草地) 承包人、度假村開發商、生態植物園老闆

等等，總之，「法定的使用者」將領地用圍欄圈起來，不准數百年來一直在這些土地上居住、採蘑菇、伐燒柴和過路穿行的農民進入這些土地。過去我們以為圈地運動就是這樣一個血腥過程。總的來說這是不錯的。但是湯普森也告訴我們，與圈地運動相並行的是英國發生過許多農民起訴圈地者的案例，而法官居然判這些農民勝訴。在一個案例中，農民要求保持在一塊草地上的過路權，法官的判決是土地主人不得在林地設置柵欄。湯普森說，如果不是這些反叛和判決，今天的英國就沒有那些使大家可以自由出入的公園了②。

博蘭尼發現：在自我調控的市場的另一面始終伴隨着反市場的力量，資本主義的歷史就是一部雙重方向的運動，如果只有市場的壓倒性面向，資本主義社會早就命喪黃泉了③。布羅代爾的歷史學告訴我們，西方社會最終形成一個三明治式的結構，在社會的上層是資本主義，這裏通行的是壟斷，是巧取豪奪和弱肉強食，不是甚麼市場法則；在中間一層的是市場；在市場之下是非經濟或物質生活層次④。這個層次是資本主義得以扎根，但無法穿透的層次；這個層次也正是人類學家莫斯(Marcel Mauss)發現的帶有精神的禮物交往的層面，這個層面仍然是西方人今天的基本生活世界⑤。

1980年代學生的知識中缺乏的正是這種洞見。在今天仍有社會活力的人中，這代學生的生活歷練肯定是最多的。但是，生活閱歷多少與是否具有洞穿知識壁壘的慧見，是沒有甚麼關係的。

現在說1980年代人好話的比較多。主要原因恐怕沒有超出魯迅關於朝代長短與好人多少的說法。魯迅說：從史來看，如果一個朝代長的話，關於該朝的史書上好人肯定較多。相反一個朝代如短命，史書上的人物則大多是壞人。在魯迅看來，理由很簡單，朝代延續長，作史的基本是本朝人，本朝之人當然恭維本朝了；而短命的朝代，作史者基本是外朝人。外朝者肯定要說一說前朝的不是，於是前朝的史書上就盡是壞蛋了。道理一樣，現在可以說是1980年代大學生呼風喚雨、握有話語權的時代，因此1980年代人的所作所為都是史詩，必須讓後來者敬仰和效仿，其中也包括1980年代大學生頭腦中凝固了的那種關於「市場」和「法制」的套話。

註釋

① 哈維(David Harvey)著，閻嘉譯：《後現代的狀況——對文化變遷之緣起的探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頁317。

② 湯普森(Edward P. Thompson)著，沈漢、王加豐譯：《共有的習慣》(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③ 波蘭尼(Karl Polanyi)著，馮鋼、劉陽譯：《大轉型：我們時代的政治與經濟起源》(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

④ 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著，顧良譯：《15至18世紀的物質文明、經濟和資本主義》(北京：三聯書店，2001)。

⑤ 莫斯(Marcel Mauss)著，汲喆譯：《禮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朱曉陽 北京大學社會學系副主任，社會學人類學研究所副所長，副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灌輸論」在中國

● 翟洪峰

「灌輸論」是馬克思主義的一個著名理論，也是中國所謂「思想政治教育」的一塊重要基石。「灌輸論」誕生以來，尤其在進入國民教育領域以來，在社會不同階層中引起了持續的關注，既有肯定和捍衛，也有質疑和否定。進入二十一世紀，信息化、多元化、全球化的趨勢日益強勁，具有單一化和強制性特徵的「灌輸論」遭遇了巨大挑戰。

一　「灌輸論」溯源

「灌輸論」的形成、發展過程如同一場理論接力。馬克思、恩格斯的有關論述，構成了「灌輸論」的思想源頭；考茨基 (Karl Kautsky) 對馬克思、恩格斯思想的出色發揮，賦予「灌輸論」較為系統的理論形態；讓「灌輸論」真正揚名的是列寧①。1899年，列寧起草了〈俄國社會民主黨人抗議書〉；1900年創辦《火星報》，並以此為陣地發表〈我們運動的迫切任務〉等一系列文章；1902年3月出版了《怎麼辦？(我們運動中的迫切問題)》(以下簡稱《怎麼辦？》)。通過這些著作，「灌輸論」發展為完備的理論體系。

列寧在世紀之交頻繁推出這些著作，目的是為了批判當時盛行的工聯主義思潮。正是在對工聯主義的凌厲批判中，列寧闡發了「灌輸論」的基本要素，即為何灌輸、向誰灌輸、由誰灌輸、灌輸甚麼和怎樣灌輸等一系列問題。

列寧認為：「工人階級單靠自身的力量，只能形成工聯主義的意識」②，形成不了社會民主主義的意識。在工聯主義意識的指導下，必然形成工聯主義的政治，「工人階級的工聯主義政治也就是工人階級的資產階級政治。工人階級參加政治鬥爭，甚至參加政治革命，還絲毫不能使它的政治成為社會民主主義政治。」③可見，工人階級的自發性和工人運動的低水平是「為何灌輸」的主要原因。灌輸的對象自然是處於自發狀態的工人群眾。灌輸的主體，即灌輸者，自然不能是工人群眾，而是「有產階級的有教養的人即知識份子」④，以及少量脫離了生產勞動的先進的工人領袖。知識份子的灌輸權來自他們掌握了政治知識的創作權，而工人階級據以提高政治意識、告別自發狀態的階級意識——社會主義學說——便是從知識份子創造的「哲學理論、歷史理論和經濟理論中發展起來的」⑤。因此，知識份子肩負着向工人階級灌輸社會主義學說的神聖使命。灌輸的形式則是「宣傳」、「鼓動」和「號召」，而報紙和各式各樣的宣傳冊、傳單，以及不同範圍和類型的演說則是灌輸的主要載體。列寧

對「灌輸論」完整而系統的闡述，使《怎麼辦？》成為「灌輸論」的標誌之作。

如何看待列寧的「灌輸論」呢？「灌輸論」應時而生，它解決了當時俄國革命中的迫切問題，肅清了工人階級內部的種種非列寧主義意識，起到了統一思想、凝聚人心、推動革命的巨大作用。然而，列寧著作中的論戰性質卻為其「灌輸論」罩上了濃厚的黨爭色彩。他所批判的經濟派與布爾什維克係盟友關係。兩派對俄國工人運動的主張乃至綱領均存在分歧，但並非水火不容、不共戴天。對盟友的過火鬥爭，儘管捍衛並增進了布爾什維克的利益，卻加劇了宗派主義和反民主的傾向。

二 「灌輸論」在中國的流變

毛澤東與「灌輸論」有何關係呢？就筆者的閱讀所見，毛澤東直接使用「灌輸」以及「灌」、「貫注」等近似字眼的情況有三次。第一次是在民主革命時期，他說：「軍隊的基礎在士兵，沒有進步的政治精神貫注於軍隊之中，沒有進步的政治工作去執行這種貫注，就不能達到真正的官長和士兵的一致，就不能激發官兵最大限度的抗戰熱忱，一切技術和戰術就不能得着最好的基礎去發揮它們應有的效力。」⑥第二次是在社會主義三大改造高潮時期，他說：「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務是向農民群眾不斷地灌輸社會主義思想。」⑦第三次是在社會主義教育運動時期，他在與毛遠新的一次談話中說：「你們的教學方法就是會灌，天天上課，有那麼多可講的？」⑧對「灌輸」概念的使用情況是否意味着毛澤東很少受「灌輸論」影響或者乾脆不接受「灌輸論」呢？不是的。相反，毛澤東不僅深受「灌輸論」影響，甚至根據中國國情發展了「灌輸論」，主要表現為如下四個方面：

第一，把灌輸上升到「生命線」的高度。在民主革命時期，他提出「共產黨領導的革命的政治工作是革命軍隊的生命線」⑨。在社會主義革命時期，他又提出「政治工作是一切經濟工作的生命線」⑩。「生命線」是形象的比喻，本意是指包括思想灌輸在內的政治工作在革命和建設的各階段都至關重要，攸關革命和建設事業的興衰成敗，是黨的各項工作的靈魂。

第二，擴展了灌輸的對象。近代中國是一個以農民為主體的社會，社會結構落後於俄國。在這樣的國度裏發動革命，必先進行革命啟蒙。啟蒙的對象既包括佔人口少數的無產階級，更包括佔人口多數的農民階級，而對後者的啟蒙顯得更為重要而緊迫。鑒於此，毛澤東提出「嚴重的問題是教育農民」⑪。除工農兩大階級之外，還要團結和教育民族資產階級、小資產階級等革命盟友。

第三，拓寬了灌輸的內容。中國共產黨向民眾灌輸的內容除了列寧所講的社會主義學說外，還包括馬克思主義基本原理與中國實際情況相結合產生的基本理論，以及在基本理論指導下制訂的路線、方針、政策。這還不夠，還要向民眾灌輸時事政治、國情知識、歷史知識等基本常識。

第四，改造了灌輸的方式方法。毛澤東反對「殘酷鬥爭，無情打擊」，提出過「團結—批評—團結」⑫的公式和「懲前毖後，治病救人」⑬的方針。尤其突出的是，儘管毛澤東堅持「灌輸論」的原則，卻極力反對思想理論教學中的「灌輸」。他把這種教學方法斥為「注入式」教學法。早在1929年毛澤東主持制訂並通過的〈中國共產黨紅軍第四軍第九次代表大會決議案〉，就指出講課應該採取「啟發式（廢止注

入式)」，並且把它列為十條教授法的第一條⑭。

經毛澤東改造之後的中國式「灌輸論」增加了不少適合中國實際情況的合理要素。在民主革命時期，中國共產黨憑藉「灌輸論」有效地實現了馬克思主義與中國革命運動的結合，理論掌握了群眾，革命民眾雙手並用「批判的武器」與「武器的批判」⑮，實現了徹底的革命化。在社會主義建設時期，憑藉「灌輸論」，中國共產黨推進了馬克思主義知識的大眾化和全社會的政治化，維護和增強了共產黨執政的合法性及其整合社會的能力。

然而，中國式「灌輸論」也內含着緊張的矛盾和衝突，具有難以克服的缺陷，對中國革命和現代化建設事業產生了揮之不去的複雜影響。

第一，放大了「灌輸論」的前提假設。任何意識形態都設置前提假設，「灌輸論」亦不例外。等級人性論是「灌輸論」的基本假設。它把人分為三六九等，懷疑和否定人性的共通性和平等性，認為除了先知先覺外，芸芸眾生缺乏自我完善、自我修煉的能力，而這些能力只能為前者所專有。芸芸眾生必須經由先知先覺的傳道布施、勸說教導，才能克服自身缺陷，提高思想覺悟。而提高思想覺悟的目的和歸宿是服從和服務於先知先覺的理論路線綱領，把自己變成革命的螺絲釘，變成衝鋒陷陣的工具。

第二，灌輸的單向性、強制性愈演愈烈。灌輸必然是單向的正面灌輸，只能歌頌黨、政府和人民的先進思想和豐功偉績。早在民主革命時期，毛澤東就強調對敵人要揭露不能歌頌，對自己則只能歌頌不能揭露，這與列寧《怎麼辦？》中的邏輯一致。列寧說：「政治揭露本身就是瓦解敵人制度的一種強有力的手段，就是把敵人的那些偶然的或暫時的同盟者引開的一種手段，就是在專制政權的那些固定參與者中間散布仇恨和猜忌的一種手段。」⑯又說：「只有把真正全民的揭露工作組織起來的黨，才能成為革命力量的先鋒隊。」⑰

新中國成立後，毛澤東進一步發揮了上述思想，他在1955年所寫的〈駁「輿論一律」〉一文與列寧的《怎麼辦？》異曲同工。毛澤東說：「我們的制度就是不許一切反革命份子有言論自由，只許人民內部有這種自由。」⑱又說：「我們的輿論，是一律，又是不一律。在人民內部，允許先進的人們和落後的人們自由利用我們的報紙、刊物、講壇等等」⑲，但是對反革命就不能用這種辦法，要用「專政即獨裁的方法，即只許他們規規矩矩，不許他們亂說亂動。這裏不但輿論一律，而且法律也一律」⑳，並理直氣壯地說「這是我們的制度」㉑。

第三，灌輸範圍嚴重泛化。灌輸的對象從政治思想領域全方位進入文化、教育、日常生活等社會各領域，成為執政黨推行全民性思想政治教育的金科玉律。至此，「灌輸論」完成了兩次跳躍(稱為「越界」或許更合適)。第一次是從俄國到中國的跳躍，跨越了國界和時界，大體上尚限於政治領域。第二次是從政治領域跳躍到文化、教育、日常生活等領域，「灌輸論」的作用範圍前所未有地擴大了，其根本目標就是在數以億計的國民「靈魂深處起革命」。

「灌輸論」在中國流變過程中出現的種種弊端，使自身陷入萬劫不復的地步，甚至連它的「合理內核」也變得微不足道了。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尊重和高揚人的主體性和差異性，不僅成為教育的主導理念，也成為時代的主流價值觀。在這種時代背景下，對「灌輸論」修補拾掇，令其起死回生的企圖和行為，是徒勞無益的。

三　告別「灌輸論」之後

否定「灌輸論」並非意味着放棄意識形態。意識形態是一種共有的觀念體系，它至少為社會共同體的大多數成員所肯定、認可和信仰。它從觀念維度維繫和鞏固該社會共同體的存在和發展，一個缺乏意識形態的社會是難以想像的。因此，放棄「灌輸論」，並非意味着取消意識形態，而是要深刻汲取「灌輸論」的教訓，重建當代中國的意識形態，再造當代中國人的共同精神家園。

重建當代中國的意識形態，需要解決兩個問題，即「建甚麼」和「怎樣建」的問題。此兩者都是宏大的課題，需要開動全社會的智慧，依靠全體人民的努力。筆者的看法是，我們要建設的意識形態一定是立足中國面向世界、傳統與現代交融的意識形態。它應該涵蓋中華民族生活的基本方面，體現中華民族的特性，這些特性符合時代發展的方向和人類文明發展的主流；應當是以人為本的，把人當作平等、自由、獨立、協作的人，在意識形態面前人人平等；它能夠對人與人、人與社會、人與自然做出合理而令人信服的解釋，令人心悅誠服、自覺自願地認可、接受和運用這套解釋體系；它並非一成不變，而要適應外部環境(自然和社會)的變化，但又須保持核心要素的相對穩定。

相比之下，第二個問題，即如何重建意識形態顯得尤其迫切而艱巨。「灌輸論」給後人留下一大教訓，即：如果方法和途徑不當，設計良好的意識形態也難以令人信服；方法和途徑得當，即便一個蹩腳的意識形態也會在特定時期攫取人心。而中國共產黨擅長的意識形態工作，如課堂灌輸、輿論喉舌宣傳、政工人員宣教乃至轟轟烈烈的思想改造運動等等，均事倍功半，有時甚至起到負面作用。

註釋

① 孫來斌：〈「灌輸論」思想源流考察〉，《武漢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1期，頁119-23。

②③④⑤⑯⑰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列寧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317；378；317；317-18；372；372-73。

⑥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511。

⑦⑩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五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頁503；497。

⑧ 新華農東方紅教改小組：《毛主席論教育革命》(1967)，頁33。

⑨ 中國人民解放軍政治學院政治工作教研室：《軍隊政治工作歷史資料》，第九冊(北京：中國人民解放軍戰士出版社，1982)，頁6。

⑪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77。

⑫ 毛澤東：《毛澤東著作選讀》，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763。

⑬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827。

⑭ 全國普通高校「兩課」教育教學調研工作領導小組編：《普通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課程文獻選編(1949-2003)》(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頁52。

⑮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9。

⑱⑲⑳㉑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157；157-58；158；158。

翟洪峰　南京大學歷史系博士生，南京師範大學公共管理學院講師。

悲劇與希望
——讀阿倫特的《論革命》

● 張國旺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

《論革命》對法國大革命與美國革命之間的對比闡釋，其關注的重點並不在革命本身，而是革命中所體現的人類政治行動開啟新端與建構全新而持久的政治秩序的能力。

「這種由『當前』來提供養分的思考，與『思想的碎片』一起運作，這些『思想的碎片』是從過去採擷而來並聚集在它周圍。就像潛入海底的深水採珠人，他不是去開掘海底，把它帶進光明，而是盡力摘取奇珍異寶，摘取那些海底的珍珠和珊瑚，然後把它們帶到水面之上。」①這是阿倫特 (Hannah Arendt) 在《黑暗時代的人們》(*Men in Dark Times*) 中關於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的隱喻性描述，即「深水採珠人」。可以說，這樣的稱謂亦適合於她自身。作為二十世紀最具創發性的思想家之一，阿倫特潛入久已消逝的悠遠歷史，以古希臘「城邦政治」的經驗與亞里士多德的思想為源頭②，重新闡釋了「人作為一種政治性存在」究竟意味着甚麼；她在深刻分析和批判現代各種盛行的政治理論的同時，更創發了自己的思想解釋模式，諸如「政治行動理論」、「公私領域理論」、「交流的權力觀」等，無不如珍寶般，閃爍着耀眼的光芒。

在阿倫特的這些光芒耀眼的珍寶之中，其《論革命》(*On Revolution*，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的境遇值得重新斟酌。各種關於阿倫特的傳記之中，涉及《論革命》寫作情況的記述極為稀少，偶爾出現的隻言片語，亦多是揣測。此書出版之後，更遭受不少冷遇。此後多年，《論革命》一直處於阿倫特研究者視野的邊緣，雖不至無人問津，卻也少有重視。等到人們警覺此種失誤之時，才發現此書並非如書名所示：彷彿

只是對「革命」這一人類極端行為的事後描述和分析。實際上，《論革命》通過研究革命行動與社會、人心的關係，尤其是法國大革命與美國革命之間的對比闡釋，其關注的重點並不在革命本身，而是革命中所體現的人類政治行動開啟新端與建構全新而持久的政治秩序的能力。

阿倫特本人的政治思想一以貫之地在《論革命》中得以呈現和驗證。撇開其生命晚期對人類心智能力的理論考察和建構不論，《論革命》可以稱得上是其前期思想的總結和綜合運用。一如漢森 (Phillip B. Hansen) 所說：「阿倫特對革命的研究是她在政治理論方面最後一項殫精竭慮的工作……《論革命》已經對她的政治思想作了邏輯的和年代學的總結。」③阿倫特思想之研究者蔡英文從其一生的思想脈絡入手，將此書對革命實踐的理論處理定位為阿倫特本身思想發展的必經階段，此革命專題的討論承前啟後，構成了阿倫特思想發展的節點④。

此外，此書論述章節雖稍顯隨意，但思想卻不失連貫。字裏行間，立於「過去與未來之間」(此處借用阿倫特之《在過去與未來之間》[*Between Past and Future*]的書名⑤)，被攫取的悲傷與採摘珍寶的喜悅同在，憂鬱的基調與雖未明言卻近乎絕望的結論，彰顯出近乎孤獨的對人類前景的巨大憂慮。雅斯貝爾斯 (Karl Jaspers) 說：「總的說來，你的看法最終是悲劇——但還留有希望。」⑥然而，這是怎樣的悲劇與希望呢？悲劇是如何釀成的？希望是有賴於人類自身啟明還是需借助其他莫名的力量呢？這是下文將試圖回答的問題。

一　《論革命》與《人的境況》的思想關聯

作為阿倫特前期思想的一個邏輯性總結，《論革命》與她在《人的境況》(*The Human Condition*) 中所積累的理論之間存在重大的關聯。在《人的境況》中，阿倫特將目光追溯至古希臘，以其時「城邦生活」與「私人生活」的實踐經驗為樣本，就現代社會提出「公共領域」與「私人領域」的二分。所謂公共領域，一是具有公眾性和實在性，即此間的行動能為所有人視聽和認可；二是此領域的呈現即形成「世界」——此「世界」並非指物理性存在，而是由人與人交織聯繫而成⑦。私人領域與此相反，是一種「無世界性」的存在，只關乎個人多質情感和私密行為等內容，包括通常所謂的消極自由，但不止於此⑧。

在此公私領域二分的基礎上，阿倫特將人的活動形態分為三種：勞動 (labor)、製作 (work) 和行動 (action)。勞動是人為滿足生存需求而面對自然世界消耗體能的所作所為，關聯着人的生物必然性，只應該存在於私人領域。製作意味着以自然為質料而製造產品，並以此組成「人為自然」的工作，此「人為自然」區別於自然環境，構成整個人類有形活動的空間；其相對於單個個人之生命所具有的持存性，彌補了個人存在的短暫。行動乃意指一種創發性、開啟新端和成就不朽的能力，以言行的呈現和意見的交流為表現形態，且其呈現本身即意味着公共領域的形成。

在此，「革命」一詞所指涉的內容是甚麼？這一問題似乎可以從人

革命的行動並非盲目而沒有籌劃的反抗和暴力，其實質乃是阿倫特在《人的境況》中所強調的「人的行動」的創發性和開啟新端的能力之呈現。也即是說，革命是人憑藉行動的創發性，以自由立國的政治實踐。

們將法國大革命視為革命的範本得到大致的回答。革命似乎蘊含着風雲突起的暴力、群聲響應的呼喊，以及為正義而不懈的反抗等，如同一場氣勢洶湧的歷史浪潮，蕩平了世間所有的貧困和邪惡。然而，根據阿倫特的理解，事實並非也不應該如此簡單：「對任何現代革命的理解，至關重要的就是，自由理念和一個新開端的體驗應當是一致的。」(頁18) 這即是說，革命的行動並非盲目而沒有籌劃的反抗和暴力，其實質乃是阿倫特在《人的境況》中所強調的「人的行動」的創發性和開啟新端的能力之呈現。這種「人的行動」的能力區別於「勞動」和「製作」，因此它的展現不是私性的行為，而是以公共領域為依憑的聯合行動 (concerned in action)，且行動的呈現本身亦意味着「世界性」的形成。在此場域中，彼此以言行的「秀異」展現自我並交流意見，其原則是自由⑨。由此，阿倫特引用孔多塞 (Marquis de Condorcet) 的話說：「革命的」一詞僅適用於以自由為目的的革命 (頁18)。也即是說，革命是人憑藉行動的創發性，以自由立國的政治實踐。

法國大革命中，屬於私人領域的貧困問題侵入了「行動」彰顯的空間。一方面，生物必然性取代自由成為革命的方向；另一方面，當只屬於私人領域的事物現身於眾人之間，即意味着其將受到公共領域原則的審判，進而自我扭曲和異化。

這裏涉及到的一個問題是：自由與解放的區別。二者在歷史情景下經常難解難分，但這並不是將它們等同的理據。二者經常是同一歷史過程的不同階段，壓制存在之時，甚至無法區分解放與自由的分離之處。但從根本上看，解放是對現實阻礙的一種衝破；而自由，則是從一個新的起點開始，創建一種自由得以呈現的秩序或者制度空間的努力。「解放是免於壓制，自由則是一種政治生活方式。」(頁21) 對於阿倫特所論述的「革命」來講，二者的區分不可忽視，它們的混淆所帶來的嚴重結果已在法國大革命中表露無遺。

二　法國大革命為甚麼會誤入歧途？

羅伯斯皮爾 (Maximilien de Robespierre) 在他的最後演說中不無遺憾地講到：我們將會逝去，不留下一抹煙痕，因為，在人類的歷史長河中，我們錯過了以自由立國的時刻 (頁49)。如此，是甚麼樣的原因使得法國大革命偏離了自由的方向，從而錯過了立國的偉大時刻呢？若將這樣的失誤歸咎於革命者的愚蠢或者別有用心，未免過於武斷和天真。對於阿倫特來說，起着至關重要作用的乃是自十八世紀開始在法國逐漸蔓延的「社會問題」，亦即普遍貧困的存在：「貧困不止是被剝奪，而且是一種處於持續匱乏和極度苦難中的狀態。它的卑污，在於它非人化的力量；它的可鄙，是因為它把人置於肉體的絕對支配之下。」(頁48)

歷史告訴我們，古代同樣存在貧困問題，情況甚至較現在更加悲慘，但其後果卻無法與現代情況下的後果同日而語。比如，在古希臘，貧富差距在公民和奴隸之間極其嚴重，但當時的觀念認為這樣的貧困是無法避免的，而平等也只存在於公民之間。貧困引起的反抗其實不能被稱為「革命」，而是一種反覆的動蕩。與此相反，貧困在現代的情景下，已變得不可容忍，經濟地位的平等觀念業已成為一種不可

阻擋的現代性。但即便如此，貧困也不是必然釀成惡果。貧困所呈現的是生存問題，其所關聯的活動是「勞動」，亦即是說其只應存在於私人領域，以技術和管理等純粹的經濟手段處理。

然而，法國大革命的過程中，正是這些屬於私人領域的貧困問題僭越本位，肆意地侵入了「行動」彰顯的空間，最終導致兩敗俱傷。一方面，屬於私人領域的生計問題敗壞了公共領域的政治實踐，亦即生物必然性取代自由成為革命的方向。阿倫特說：「正是在必然性的統治之下，群眾投奔了法國大革命，……當他們出現在政治舞台上的時候，必然性也隨之出現，結果就是，……自由不得不屈從於必然性，屈從於生命過程本身的迫切性。」(頁48) 另一方面，當只屬於私人領域的事物現身於眾人之間，也即意味着其自身將受到公共領域原則的審判，進而自我扭曲和異化。

普遍的貧困在政治領域之外所引起的是道德上善良的同情，這是人類最為美好的品性之一。但是，同情與政治從本性上是不相容的，政治意味着自由人之間的平等，而同情在本質上就是不平等的，它意味着一種高低之間的道德傾斜和移轉。「同情取消了距離，也就是取消了人與人之間世界性的空間，而政治問題，整個人類事務領域都居於此空間之中，因此，從政治上說，同情始終是無意義和無結果的。」(頁73) 如此，窮人的生物必然性佔據了自由的位置，裹挾着革命的浪潮奔流入海，立國的希望沉入無邊的汪洋。仍不止於此，當生命本身的必然性轉化為革命的必然性之時，相伴而來的還有暴力。「暴力因必然性之故而正其名並受到稱頌，必然性不再在至高無上的解放事業中遭到抗拒。」(頁99)

革命已經變質，但仍在繼續進行着。首先，雖然革命被必然性的力量驅動，無根地在曠野上飄蕩，但這並不意味着革命的中止或者結束，它只是改變了走向；其次，裹挾在革命中的革命者，尤其是那些領導者，他們本身並未意識到革命已經誤入歧途，於是，他們仍舊一如既往地朝着「立國」的方向一如既往地努力。革命顛覆了舊體制，他們所需要的是建立一個新的政府，正是在這一過程中，失敗的魔咒又再次靈驗。

阿倫特這樣描述舊有體制之破產：「革命在最初階段，看來總是能輕而易舉地取得成功，原因在於，一個四分五裂的政體權力唾手可得，率先發動革命的人只不過是順手撿了個大便宜。」(頁100) 可以看出，在革命之前，政治權威已經逐漸喪失，這是另一個更宏大的潮流的一部分，即現代性的發展。宗教、傳統、權威三位一體的正當性逐漸瓦解。這種瓦解的過程，促進了革命摧毀舊有體制的步伐，但也同時阻礙了革命力量建立新的正當性的努力。「革命實踐及其權力乃是先於，以及外於任何政制體制，而且自稱不受任何成規習尚與傳統的束縛，這種不合法的權力如何證明它的正當性？」⑩由於舊有權威資源已經不再，新的權威和正當性何以產生是革命者建立新政府必須面對的問題。

對於法國革命者來說，他們無法從革命現實借力，而只能求助於理

在革命之前，政治權威已經逐漸喪失，這是另一個更宏大的潮流的一部分，即現代性的發展。宗教、傳統、權威三位一體的正當性逐漸瓦解。這種瓦解促進了革命摧毀舊有體制的步伐，也阻礙革命力量建立新的正當性的努力。

論的建構。阿倫特考察了其時在理論界有重大影響的西耶士 (Emmanuel J. Sieyès) 的觀點，其區分了「制憲權力」和「憲制權力」，而後，又將制憲權力推入一個持久的自然狀態，試圖以此打破權力來源的無休止循環論證。更為重要的是，西耶士依「契約論」的論證思路，又將「民族」作為制憲權力的承載者一同放入「自然狀態」。與此緊密關聯的還有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的「普遍意志」和「人民主權」論。這些理論上的問題通過革命者的實踐催生着現實，革命領袖羅伯斯皮爾以「不朽之立法者」的概念統合了西耶士和盧梭的思想。

由此，權力和權威的絕對性源頭得以產生——偉大的立法者。這是個絕對性的開始，但卻意味着虛假的政治性，「偉大的立法者」如羅伯斯皮爾自喻的「偉大的建築師」一樣，從事的並非政治的「行動」，而是與此相反的蘊含着暴力的「製作」。此時「人民」被剔除了多元的差異和自願的聯合，而成為同質化的製作材料。阿倫特悲憫卻冷靜地寫道：「事到如今，……開端以及開端者都淹沒在一場『革命洪流』之中，僅此而已。」(頁194) 革命吞噬了自己的孩子。

三　美國革命的幸運

美國革命的幸運在於，正是在那些法國大革命徹底失敗之處，她取得了光芒炫目的成功。

首先，革命發生之前，新大陸的地大物博以及經濟的大幅度發展，使得普遍的貧困問題在美國並不存在，從而使革命從一開始就避免了「必然性」力量的阻擾。雖然貧富不可能均衡，但革命的動因卻是為了奪回在此之前曾經擁有而後被英國王室取消的權利和自由，只是後來發現這種「恢復」不可能實現，才轉而革命，即以自由創建一個新的政治秩序。由此，法國大革命中伴隨貧困侵入政治領域而來的同情的蔓延，在美國革命中同樣得以倖免。阿倫特這樣評價道：「因此，社會問題不管是真的消失了，還是僅僅被掩蓋起來，實際上都是非存在。驅使着革命者的最強大，也許是最具破壞力的激情，即同情的激情，隨之也就不存在了。」(頁59)

革命發生之前，新大陸的地大物博以及經濟的大幅度發展，使得普遍的貧困問題在美國並不存在，從而使革命從一開始就避免了「必然性」力量的阻擾。法國大革命中伴隨貧困侵入政治領域而來的同情的蔓延，在美國革命中同樣得以倖免。

其次，在理論層面，美國革命對於權力、權威和正當性等問題的處理也迥異於法國，體現了古典政治智慧的現代運用。一方面，革命之前，美國各個州已經普遍存在以人的相互承認為基礎、以彼此聯合為形式的諸如「市鎮議會」等形態的自治組織，從其中產生區別於暴力的權力，這種權力從下而上地產生具有約束力的權威。換言之，此時已經形成「自由民主之政治社會的雛形」⑪。當在革命後建構新的政治秩序時，這些政治實踐的現實和經驗成了立國堅實的基礎，此後的立國便不是暴力性的征服也不是膨脹，「而是權力進一步的聯合」(頁152)。當革命者思考主權在民時，他們不是根據某種虛幻的絕對性和虛構的理論，「而是根據一個正在運作的現實，根據依法執行並受法律限制的有組織的多數權力」(頁150)。可以說，這些已然運作的政治實踐使得他們不必求助於法國大革命中呈現的「人民」虛幻之絕對性。

另一方面，美國革命中的國父們以古羅馬的政治經驗和孟德斯鳩(Charles de Montesquieu)的政治理論為資源，從理論上消解了對「絕對性」的需求本身。在阿倫特看來，具體言之，即是區分「權力」和「法律」權威的不同來源。權力自下而上產生於人民，法律之權威來自更高的憲法，是自上而下的。但憲法本身是一種孟德斯鳩意義上的「聯繫」和權力意義上的「聯合」，因此其本質即是相對的，並不依賴於一個絕對性的「上帝」，它的權威源自「立國舉動」本身——「行動」的創發性和開啟新端的能力的展現。在此意義上，立國舉動本身即是「誕生」，使得此方水土的所有人擁獲了「第二個生命」。由此，阿倫特寫道：「將美國革命從這一命運〔絕對性〕中拯救出來的，既不是『自然神』，也不是不言而喻的真理，而是立國舉動本身。」(頁182)

對於美國革命中那些自喻為國父的傑弗遜(Thomas Jefferson)等人來說，立國舉動本身是仿效羅馬古人的行動和精神，並將聯合起來的權力之最高權威設在最高法院。它是立國舉動的制度化縮影，是可以「連續開會的一種制憲會議」(頁185)。後來逐漸形成的「憲法崇拜」即來源於此，這種崇拜使得美國人民可以不斷地重溫那個偉大的時刻，如此亦更加強化了憲法本身的權威。阿倫特寫道：「美國革命者將自己想成是『立國者』這一事實表明：他們是多麼的了解，那最終成為新政治體權威之源的，並不是不朽立法者或不言而喻的真理，或其他超驗的、超凡的源泉，而是立國舉動本身。」(頁189)

然而，對於阿倫特來講，即便是成就了如此偉大成功的革命，也並非無懈可擊。美國革命後，使革命得以成功的革命精神便如鳥盡弓藏般被丟棄了，然而那是人們應該永遠握在手裏的珍寶。所謂革命精神，即是自由精神，一種以「行動」開啟新端的能力，其以人的政治性聯合為基礎，以彼此的「行動」呈現所形成的空間為依託，以彼此的「意見」溝通為表達形態。這種在美國革命中起關鍵作用的精神，其影響卻僅僅限於美國革命本身，而作為其反面的法國大革命卻成為後世革命的楷模，以及世人理解革命涵義的樣本，讓人唏噓歷史的弔詭：如此偉大的精神，卻如此輕易地煙消雲散，遭人遺忘，原因何在？

在美國革命中起關鍵作用的自由精神，其影響卻僅僅限於美國革命本身，而作為其反面的法國大革命卻成為後世革命的楷模，以及世人理解革命涵義的樣本，讓人唏噓歷史的弔詭。

雖然，在現代人看來，此種自由精神本身即蘊含着開啟新端與其所建立之制度所要求的持續與恆久性之間幾近不可調和的張力，但對「行動」本身而言，這種張力卻並非水火不容，而不過是一個問題之兩面，只是立國的成或敗，才使得原本同屬於「行動」之品性的兩種傾向絕然分裂為概念的正反對立與意識形態的左與右、保守與自由。阿倫特通過考察思考和行動之間的關係，認為原因在於理論對現實的概念化的缺失，無論是馬克思、盧梭抑或是聯邦黨人，他們的理論都沒有將這種革命現實所呈現出的自由精神做概念化總結，甚至還為它的消失推波助瀾⑫。

進而言之，同樣嚴重的是立國所確立的新政治秩序並沒有給革命精神——行動的潛能以及一份令人自豪的和成為新事物開端者的特權——留下制度性空間。這就意

味着，這種開啟新端的能力和權力只屬於立國的國父們，而不屬於此後一代又一代的人民。阿倫特論述說，以傑弗遜為代表的國父們對憲法存在的這一缺陷，其實已洞若觀火，卻無法找到解答。它的確像是無解的：若將這種開啟新端的權力賦予後世的人，那麼以這種精神為基礎而產生的持久政治秩序就顛覆了自身。於是結局是，革命產生的憲法給予了人民自由，卻沒有提供踐行這種自由的空間，自由隨之異化為非政治性的消極自由。憲法吞噬了自身革命的母體。阿倫特不無悲傷地寫道，正是聯邦憲法這一美國人民最偉大的成就，最終騙走了他們最驕傲的財產。

革命產生的憲法給予了人民自由，卻沒有提供踐行這種自由的空間，自由隨之異化為非政治性的消極自由。阿倫特認為，正是聯邦憲法這一美國人民最偉大的成就，最終騙走了他們最驕傲的財產。

四　民間自治：公共領域的重構

一言以蔽之，法國大革命中，首先是屬於私人領域之生存問題和屬於社會領域的普遍貧困問題侵入政治領域，致使作為革命目的的「自由立國」被人之生物必然性所取代，革命在自然暴力的驅動下，如脫韁之野馬，無從收攏。此後又將新政府的權威和正當性建基於虛假的絕對性和暴力之上，最終錯過了立國的時刻。因此，在以自由立國和開啟新端的意義上，法國大革命失敗了。美國革命中，雖幸運地避免了必然性的侵襲和絕對性的誘惑，但卻在立國之後，沒有以制度化的安排來保存使革命得以成功的革命精神，且理論層面缺乏對於革命精神與經驗的概念化，最終導致革命精神這一「珍寶」失落殆盡。對於只有借助呈現於政治空間的行動和以意見為表現內容的言說才能獲得不朽的人類來說，上述諸端可謂十足的悲劇。

然而，對於處身「過去與未來之間」被懸置的我們，渺茫之希望何在呢？已經失落的珍寶連同空絕之歷史一起煙消雲散了麼？還是我們可以幸運地將其重新找回？阿倫特對此沒有給予明確答案，但在關於諸多革命中都會重複出現的自治性「委員會」的論述中，她考察了俄國的蘇維埃、美國的市鎮議會及傑弗遜所推崇的街區體系、法國的民間社團，並認為雖然由於種種原因，它們都在與政黨制、代議民主制的競爭中最終承受了失敗與被遺忘的命運。

但是必須承認的是，這種自治性委員會乃是一種「新政府形式」的萌芽，其不同於傳統整體之處，在於其將超越政黨政治之虛偽與代議民主之扭曲，而真正使得人民及個人之「自治」成為可能。面對此種昭示着希望的自治性組織，眾多群體之表現極為不同，比如馬克思、列寧等革命理論家的理論性否定，職業革命家由於其慣性與惰性而對其「新奇」的扼殺，無政府主義者的手足無措，以及發起此種組織之行動者本身的誤入歧途等。

阿倫特以其深沉的悲傷和虔誠的喜悅，似乎向人們暗示着這種雖然幾度消失卻依舊可以發掘的制度，其實蘊含着諸多可能，這或許是暗淡蒼茫中的希望。漢森寫道，阿倫特的革命研究是以一抹悲哀、憂鬱的色調結束的。創新的精神似乎在不斷增長的無世界性的衝擊下熄滅了⑬……走出現代困境的希望極其渺茫，唯有希翼在迄今尚無法

預知的情況下還有一些人渴望感受不朽，渴望唯有公共領域才能賦予的卓越。

註釋

① 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王凌雲譯：《黑暗時代的人們》(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6)，頁194。

② 實質而言，在阿倫特的整體理論與思想脈絡中，糾纏着多種不同的背景和來源，諸如古希臘的城邦政治、羅馬的立國實踐、存在主義、現象學、本雅明式的現代主義以及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式的政治科學論等，也正是因此，諸多研究者對她的思想的整體傾向和風格眾說紛紜，比如許多批評者認為她的政治論不過是一種希臘鄉愁，或者如本哈比(Seyla Benhabib)更溫和地稱之為「勉強的現代主義」，等等。這反映了研究者所選擇的不同角度和側重點。但更為妥帖的理解必須結合阿倫特本人的看法：她要求自己「無所憑依地思考」，並將自己界定為托克維爾意義上的「政治作家」而非「政治理論家」。這意味着她的思考皆來自政治現實的激發，因此並不自陷於所謂的理論一致性。在這個意義上，她既不是懷舊的，也不是現代的，而是「當下的」——一種立於過去與未來之間的姿態。

③⑩⑬ 漢森(Phillip B. Hansen)著，劉佳林譯：《歷史、政治與公民權：阿倫特傳》(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頁235-36；213；265。

④⑪ 蔡英文：《政治實踐與公共空間：阿倫特的政治思想》(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227-28；222。

⑤ 筆者認為，在阿倫特的全部著作中，本書相當重要，有待多加重視。雖然阿倫特的思想被標示為「政治的回歸」或「公共性的復權」，但她的努力方式卻與眾不同，整體而言，她不是直接地論述政治應當為何，而是以闡述「外在於政治」之內容的方式逼近政治，她向讀者展示了如何「政治地思考」。而本書恰恰是此種思考的體現，它的副標題是「政治思考的八次演練」(Eight Exercises in Political Thought)。同時，本書也提示了另一項重要內容，即阿倫特的歷史觀、歷史與政治的關係。甚至可以說，不理解她的歷史觀，便難以理解她的政治思想。

⑥ 轉引自漢森：《歷史、政治與公民權》，頁238。

⑦ 「世界」(world)或者「世界性」(worldliness)的概念，在阿倫特的思想中極為重要，其意涵和阿倫特所區分的人之三種活動形態有關。其所意指的並非「勞動」和「製作」所產生的物的世界，而是由人的「行動」經由彼此聯合而呈現的公共／政治領域。具體論述參見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王寅麗譯：《人的境況》(上海：上海世紀出版集團，2009)。

⑧ 更準確地說，阿倫特對於現代社會的分析不僅僅是公私領域的二分，而是公共性(the public)、私人性(the private)、私密性(the intimate)之間的三分，甚至，還必須聯繫她對政治的(the political)與世界性之看法。這些內容涉及她對現代性與「社會」這一現象的判斷，以及對浪漫派運動的看法。參見阿倫特：《人的境況》，第二章的論述。

⑨ 具體參見阿倫特：《人的境況》，第五章關於「行動」的論述。

⑫ 對於思考與行動之間的關係，阿倫特的看法有很大變化。在《論革命》中，她關注的是觀念、概念、理論意義上的思考如何回應現實的全新經驗。而在晚年的《心智生命》(*The Life of the Mind*)中，由於她對心智能力的更細緻區分，使得她的看法更為複雜，且與本雅明、卡夫卡(Franz Kafka)式的歷史觀有莫大關聯。參見鄂蘭〔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蘇友貞譯：《心智生命》(台北：立緒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7)。

張國旺 清華大學法學院法理學碩士研究生

二十年與十年

● 高申鵬

傅高義 (Ezra F. Vogel) 著，高申鵬譯：《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個省會的規劃與政治 (1949-1968)》(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

傅高義對於當代中國問題的研究，始於他對當代廣東的關注。三十年前中國在廣東率先一步進行改革開放時，曾把廣東作為對外開放的窗口，而外部世界早就將其視為觀察中國內部情況和變化的視窗。

哈佛大學的傅高義 (Ezra F. Vogel) 教授是當今美國著名的東亞問題專家，同時也是一位傑出的社會活動家，對當代中國和日本都有深刻而持久的觀察與研究。傅先生不僅學識深厚淵博，而且廣結善緣、長袖善舞，加上哈佛大學在世界上的特殊地位，他對當代中、美、日之間的國際政治關係也有相當的影響力，在中國和日本都享有很高的聲望。

傅高義對於當代中國問題的研究，始於他對當代廣東的關注。作為美國最有名望的中國通之一，他首先是一個廣東通。廣東是南中國的門戶，三十年前中國在廣東率先一步進行改革開放時，曾把廣東作為對外開放的窗口，而外部世界早就將其視為觀察中國內部情況和變化的視窗。傅高義最重要的兩本中國問題研究著作，都是關於當代廣東的：一本是《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個省會的規劃與政治 (1949-1968)》(*Canton under Communism: Programs and Politics in a Provincial Capital, 1949-1968*，以下簡稱《共產主義下的廣州》，引用只註頁碼)，這是西方世界對當代中國進行區域性研究的一部開拓性的著作；另一本是《先行一步：改革中的廣東》(*One Step Ahead in China: Guangdong under Reform*，以下簡稱《先行一步》)。

《共產主義下的廣州》描述、分析了新中國建國後廣東最初的二十年，一種新型社會主義秩序的建立和人民對這種新制度的適應；《先行一步》討論廣東改革開放的第一個十年 (1979-1988)，廣東領先一步，在中國的改革中取得試驗性的成功，以及對全國其他地方的示範性意義，同時也向西方世界展示在中國發生的全新變化。一個外國學者就中國一個省份相繼出版了兩部著作是很少見的。從時序上講，這兩部著作是當代廣東歷史的生動再現；而從更深層的意義上講，它們分析了中國社會的制度轉型。一個二十年、一個十年，基本勾畫了新中國歷史上兩種迥然不同的制度格局。

作為國共內戰的遺產之一，中美之間在相當長的時間內一直處於敵對和隔絕的狀態。雖是如此，共產黨領導下的新中國將長久存在已是一個事實，美國需要了解中國內部的真實情況和變化趨向，需要着手開展對當代中國的研究。1955年底，哈佛大學成立了東亞研究中心 (費正清東亞研究中心的前身)，領導這項工作的是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傅高義當時是哈佛年輕學者中的翹楚，他在日本研究上的成績顯示出其研究才幹，並因此受到器重。1972年，他繼費正清出任東亞研究中心主任。

1960年代初，傅高義的學術興趣開始轉向中國問題。為了研究上的便利，他選擇了廣東作為研究對象。他在香港隔岸而觀，收集書籍、報刊資料，與從廣東到香港的人進行訪談。他通讀了到1960年代末廣東出版的《南方日報》、《羊城晚報》、《廣州日報》，以及廣東省委出版的雜誌《上游》等。傅高義雖然不能到廣東進行實地考察，但已經非常貼近廣東。憑藉良好的學術訓練和敏銳的分析能力，他可以真切感受到廣東和中國的變化。

1969年，哈佛大學出版社推出了傅高義的《共產主義下的廣州》。該書副標題標示的年份是從1949到1968年。這無論如何不是一個完整的時代 (距離這個時代的結束還有十年，需要由他後來的《先行一步》作結)，但並不妨礙作者抽取這一時段進行分析。傅高義的分析處理方法是將這一時段分為建立新秩序和適應新秩序；這個新秩序就是新的社會主義制度，是這部著作的主題。從1949到1968年的二十年間，中國經歷一系列深刻激烈的政治運動。從土改、社會主義改造、反右、公社化、大躍進、社會主義教育運動、四清運動，一直到文化大革命，目的就是要建立和鞏固社會主義制度。新中國的領袖相信社會主義必將為中國帶來一個嶄新而光明的前途和一個公平正義的理想社會。

《共產主義下的廣州》副標題標示的年份是從1949到1968年。傅高義的分析處理方法是將這一時段分為建立新秩序和適應新秩序；這個新秩序就是新的社會主義制度，是這部著作的主題。

在傅高義的這本書中，人們可以看到他對共產黨在新中國建立之初所開創的新的局面是肯定的。他認為共產黨給這個百多年來落後、貧困、飽受欺侮、歷經磨難的國家帶來了秩序、朝氣、希望和自信，還有理想主義和愛國主義的激情。共產黨在國共內戰中以弱勝強，由小變大，建立了獨立自主的大國。黨自身充滿信心，人民對黨也充分

信任。黨決心致力改變過去不合理的社會現實，創造一個新社會。黨給人民帶來了實際的好處。

以廣州為例，過去繁榮的黑市、飆升的通脹結束了，賭博、賣淫、鴉片消失了；普通民眾可以有一個安全、和平的生活環境，官員有一種服務意識和紀律意識，為人民服務是政府公共道德的基調。經濟領域統一的社會主義改造，也有一定的積極作用，它使專業領域的工作更為協調，為工業產品的標準化鋪平了道路；在農村，個人耕作的結束和新的管理方式有利於根據土地的狀況和對農產品的需求作出更合理的安排，新的品種和技術可以更有效地推廣傳播，便利開展整修道路、建設灌溉工程、開墾土地等等。在經濟事務之外，集體合作組織在消滅文盲、推廣公共衛生等活動中也可以發揮相當大的作用。黨通過政治組織實現了相當大的經濟上的進步。

建國後的二十年中，無論在農村還是城市，社會主義改造的迅速展開和完成，是在巨大的政治壓力下勉強做到的。傅高義認為，在大多數情況下廣東的政策還算是比較務實和溫和的。

另一方面，在這二十年中，黨建立了強大的政治體系控制社會、改造社會，重要的經濟、文化、教育、農村活動都置於政府的管理之下。政治指揮經濟，使經濟事務牢牢地處於國家的控制之下，政治決定取代了市場機制，成為經濟活動的主要決定因素。無論在農村還是城市，社會主義改造的迅速展開和完成，是在巨大的政治壓力下勉強做到的。土改中剛剛得到土地的農民對於被集體化，有被重新剝奪的感覺；少數膽大的農民不滿意被集體化鬧退社，結果是受到羞辱和懲罰，多數人聽從安排但失去了熱情。城市中的有產者敲鑼打鼓「報喜」，慶祝自己登上了社會主義的列車，但這並不是他們內心真實的想法。意識形態上的壓力使人們不敢表達真實的要求和意願。

雖然以集體化的政治安排取代市場機制的本意是改善生產關係和創造更大的生產力，但實際上卻造成了僵化、混亂、低效率和嚴重的物質短缺。1962年春夏間，在向稱富庶的珠江三角洲地區，數以萬計的年輕人冒着生命危險偷渡到資本主義的香港，足以說明當時情況的嚴重。儘管如此，傅高義認為，在當時的大背景下，大多數情況下廣東的政策還算是比較務實和溫和的，廣東的領導人總是力圖將各個政治運動和促進經濟生產聯繫在一起。

總的來看，在這二十年中，人民生活的基本變化不是來自經濟上的變化，而是來自政治組織的變化。這麼多年的發展中，廣東的職業結構沒有發生大的變化，絕大多數人還是從事農業；在城市，市民生活的變化，不是由於技術的發展，更多是由於秩序的重建。合作化組織並沒有創造出更好的生產關係，沒能如所設想和所期望的那樣迅速提高糧食產量。大躍進的失敗，幾乎危及到政府執政的威信和合法性。面對當時實際的政策錯誤所造成的嚴重困難，政策一度有所鬆動和調整，允許市場有一絲微小的空間，以紓緩迫切的困難，但總的趨勢是加強控制和計劃，強調當時所定義的社會主義的正確性，以及市場和社會主義之間的對立性。

一直到文革，以大規模的群眾政治運動摧垮務實政策和主張務實的領導人，竭力維護意識形態的純潔性。傅高義的結論是：「最後，經濟結構不能滿足他們的要求，他們不得不回到他們不滿意的生活狀態。政治復興主義〔指文革〕不過是暫時的，因為它缺少經濟、政治的基礎來支持它。」(頁331) 這其中已經包含了不得不進行變革的理由。

這是傅高義1969年的結論。可惜當時中國專心忙於各種政治運動，忽視了外部世界對自身的看法和聲音。直到十年後中國才重新作出了選擇。中國後來的變化證實了他當時的判斷。

由於廣東的特殊性，這本書還有一個次一級的主題：廣東的地方主義問題。通常，中國歷史上地方勢力的崛起是在中央政府力量衰微的情況下發生的，這和當時新政權剛剛建立的情況迥然不同。在1950至1953年的土改運動中，廣東地方的領導考慮到廣東的情況和北方有所不同，廣東的大地主很少，小地主多是工商業者 (建國初期，為了經濟穩定，對工商業者的政策相對寬容)，一些地主的土地是在海外的華僑親戚的經濟支持下獲得的；在游擊隊時代，一些地主曾幫助過共產黨的地方武裝，黨對這些人也有所承諾。因而，他們主張兼顧廣東實際情況，採取溫和的土改政策。隨着全國範圍的解放，抵抗共產黨的力量迅速消解，中央政府曾同意在後解放區執行較為溫和的土改政策。

但是，朝鮮戰爭的爆發改變了這一局面，中央要求廣東執行嚴厲強硬的土改政策，於是，對於政策不同程度的理解把握，上升到一個階級立場的問題，在土改運動中，廣東本地的幹部不太被信任，80%的縣級和縣級以上的本地幹部被南下的北方幹部取代 (頁110)，以致在相當長的時間內，廣東一直潛伏着地方主義的不滿情緒。這種不滿情緒以後在1957年的大鳴大放和1966年的文化大革命初期都有所表達。

傅高義是社會學家。1960年代末，他對廣東研究的旨趣不是書寫歷史，而是關注現實。四十多年的時間流逝了，他的作品本身成了歷史，同時也成了很好的歷史作品。雖然，社會科學不能算是精確的科學，但獨立的研究和價值中立的學術立場，確有其科學性和洞見真實的價值。

傅高義的作品是在中美隔絕的冷戰時代完成的，但他超越了冷戰思維。傅高義後來曾說過，他不可能像斯諾 (Edgar Snow)、艾黎 (Rewi Alley) 那樣，只報導中國的積極面，也應該說明他所了解的消極面。這是一個學者應該有的求實和求真的立場。

1970年代末，廣東的特殊性使它成為中國改革開放的前驅，也標誌着中國社會的轉型和一個新時代的開啟。傅高義再一次將目光投向率先進行改革開放的廣東。1989年哈佛大學出版社又推出了他另一本關於廣東的著作：《先行一步》。這

傅高義關於廣東的兩本著作，一個二十年，一個十年；一個建設、鞏固，一個變革、開放。所講述的廣東在不同時代的故事，在邏輯上耐人尋味：在改革開放的年代，社會主義回到「初級階段」。

本書出版不久隨即有了中文譯本，引起注目多時。

傅高義關於廣東的兩本著作，一個二十年，一個十年；一個建設、鞏固，一個變革、開放。時代不同了，主題也不相同。這兩部著作所講述的廣東在不同時代的故事，在邏輯上有耐人尋味之處：時代在進步，而歷史有時或許會「後退」，退到它應有的位置上。在改革開放的年代，社會主義回到「初級階段」。這四個時下不常被提起、幾乎被忘卻的字，至少和「改革開放」四個字有同等重要的意義。它是過去幾十年慘痛教訓的總結，同時也是在既定的條件下為後來的社會的變革和開放提供了合理性的依據。

知識份子問題研究的新典範

● 茆大祥、楊豔中

李著通過一個個具有典型意義的歷史人物、歷史事件個案，對1950年代知識份子思想批判的主要事件的發生原因、過程及其歷史影響作了縝密的考證，進而為似乎是偶然發生的歷史「個案」彰顯出歷史現象背後的內在邏輯。

李剛：《現代知識群體的話語轉型 (1949-1959)》(安徽：合肥工業大學出版社，2007)。

一

如何改造、團結、利用知識份子，一直是中國新民主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中無法迴避的重要理論和實踐問題。而圍繞這一問題的歷史研究，自1990年代以來，日益成為學術界研究的熱點之一。但綜觀這些成果，在史料的發掘、理論深度，以及必要的客觀研究態度等方面還存在着一些遺憾。1928年，傅斯年在〈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中提出了衡量歷史學進步與否的三個標準：「(一) 凡能直接研究材料，便進步，凡間接的研究前人所研究或前人所創造之系統，而不繁豐細密的參照所包含的事實，便退步；(二) 凡一種學問能擴張他

本書出版不久隨即有了中文譯本，引起注目多時。

傅高義關於廣東的兩本著作，一個二十年，一個十年；一個建設、鞏固，一個變革、開放。時代不同了，主題也不相同。這兩部著作所講述的廣東在不同時代的故事，在邏輯上有耐人尋味之處：時代在進步，而歷史有時或許會「後退」，退到它應有的位置上。在改革開放的年代，社會主義回到「初級階段」。這四個時下不常被提起、幾乎被忘卻的字，至少和「改革開放」四個字有同等重要的意義。它是過去幾十年慘痛教訓的總結，同時也是在既定的條件下為後來的社會的變革和開放提供了合理性的依據。

知識份子問題研究的新典範

● 茆大祥、楊豔中

李著通過一個個具有典型意義的歷史人物、歷史事件個案，對1950年代知識份子思想批判的主要事件的發生原因、過程及其歷史影響作了縝密的考證，進而為似乎是偶然發生的歷史「個案」彰顯出歷史現象背後的內在邏輯。

李剛：《現代知識群體的話語轉型 (1949-1959)》(安徽：合肥工業大學出版社，2007)。

一

如何改造、團結、利用知識份子，一直是中國新民主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中無法迴避的重要理論和實踐問題。而圍繞這一問題的歷史研究，自1990年代以來，日益成為學術界研究的熱點之一。但綜觀這些成果，在史料的發掘、理論深度，以及必要的客觀研究態度等方面還存在着一些遺憾。1928年，傅斯年在〈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中提出了衡量歷史學進步與否的三個標準：「(一) 凡能直接研究材料，便進步，凡間接的研究前人所研究或前人所創造之系統，而不繁豐細密的參照所包含的事實，便退步；(二) 凡一種學問能擴張他

所研究的材料便進步，不能的便退步；(三) 凡一種學問能擴充他作研究時應用的工具的，則進步，不能的，則退步。」用傅斯年自己的一句話概括，就是「史學便是史料學」(歐陽哲生主編：《傅斯年全集》，第三卷〔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頁5-7)。

倘若以此「標準」來衡量李剛先生的《現代知識群體的話語轉型(1949-1959)》(以下簡稱李著，引用只註頁碼)，我們可以說，它是一部「進步」的史學力作。李著在對1950年代知識份子研究方面進行了卓有成果的學術探求，在史料發掘、考訂、運用上有着重大貢獻，可以說是該領域研究中的又一項重要成果，代表了一種新的研究典範。

通閱全書，李著的史料發掘，種類繁多而系統，內容翔實而細密。在史料的運用考訂上，李著可圈可點的「進步」也甚多：基本使用原始資料、巧用「反其道」而洞察歷史人物的心態語境、「倒放電影」的歷史研究法、客觀和價值中立的研究態度等。

尤為值得提出的是，作者在深度挖掘史料的基礎上，把社會學經典研究方法——個案研究法，嫻熟地運用於歷史學的研究中，通過一個個具有典型意義的歷史人物、歷史事件個案，對1950年代知識份子思想批判的主要事件的發生原因、過程及其歷史影響作了縝密的考證，進而為似乎是偶然發生的歷史「個案」彰顯出歷史現象背後的內在邏輯。這樣的歷史研究法頗為新穎實用，在歷史整體觀照下，把整體的一系列關節點以個案的形式深入研究後，再加以整體的考慮，就可以得出一個有實證性基礎的結論，從而實現微觀的個案配合宏觀透視，以致相得益彰。

二

對於研究的主題，李著開門見山，首先以博蘭霓 (Michael Polanyi) 的「支援意識」、雅斯貝爾斯 (Karl Jaspers) 的「軸心時代」兩個頗為晦澀的概念為切入點，詳細地闡述了與之分別對應的歷史現象——中共領袖毛澤東的知識份子觀與中共延安整風模式。透徹地理解「支援意識」、「軸心時代」這兩個概念以及與之對應的歷史現象，對於我們理解整個1950年代知識份子的思想改造和思想批判，甚至對於理解此後如文革等歷次政治運動均是至關重要。如此獨具匠心的導入足能證明作者具備了相當的歷史理論素養和歷史洞察力。

其次，對於研究的對象，李著則通過大量的史料顛覆式地證明，建國初期的知識份子默認甚至支持「舊社會過來的知識份子」需要改造，乃至主動要求改造以求進步的主導心態給知識份子思想改造「提供了心理上的切入點」(頁31)，而指出這種「主導心態」對於理解知識份子在改造中的矛盾心態顯得尤為關鍵。

李著從建國之後第一個全國規模的思想批判運動——「對電影《武

李著指出，對《武訓傳》的批判影響了以後歷次運動：其一，形成了後來思想、學術、政治批判的一般模式；其二，毛澤東通過《武訓歷史調查記》重申了一個看法，就是舊社會的知識份子是不可靠的，是為舊的統治階級服務的。

訓傳》的批判」個案開始，指出建國後一個重要的歷史現象，即「輿論與學術對政治權威的依附」(頁52)——學術研究對政治權威的依附，先有結論，後有論證，學術只不過是對政治結論的解釋而已。同時，作者進一步指出毛澤東發動《武訓傳》批判的深刻歷史語境和政治意圖——一方面重申階級鬥爭和革命路線的正確性，因為否定了階級鬥爭，否定了武裝革命，實際上就否定了中共政權的合法性源泉；另一方面主要是敲山震虎，警告黨內高層。更重要的是，利用對《武訓傳》批判的運動重申且證明毛澤東在黨內特別是意識形態方面的絕對權威地位。

個案最後指出，對《武訓傳》的批判造成了影響以後歷次運動的兩個重要結果：其一，形成了後來思想、學術、政治批判的一般模式。《武訓傳》批判幾乎為後來所有類似的大批判運動提供了一個現成的模式：「聲勢浩大的思想發動、相當周密的組織保證、內容重複的批判文章、被點名的報刊的自我批評、有關責任者自覺的或應付性的檢討、領導機關的號召和規定、文化教育界的表態和動作……」(頁53)。其二，毛澤東通過《武訓歷史調查記》重申了一個幾乎終生都沒有改變的看法，就是舊社會的知識份子是不可靠的，是為舊的統治階級服務的。

緊接着，李著展開了「對陶行知教育思想的檢討」的個案討論，與前一個案的關係可以說是一脈相承。究其緣由，實因為李著準確地把握了「陶行知和『武訓精神』有不可分裂的聯繫，陶行知也被人們認為是『武訓精神』的時代化身」(頁58)這一史實，並用大量的史料予以佐證。繼而李著順水推舟地指出，正是因為陶行知與武訓的這種關係，所以在批判電影《武訓傳》的時候，就面臨着如何評價陶行知的問題。實際上，對陶行知的評價也就要涉及到對國統區教育工作者，乃至整個曾經為國民黨政權服務過的知識份子群體的估量問題；更深層的來講，就是如何評價「教育救國」、「實業救國」等所謂改良主義路線的大問題。很顯然，在這個大問題上，建國初期中國共產黨的態度是鮮明的。

如果「對電影《武訓傳》的批判」與「對陶行知教育思想的檢討」可以稱為「連貫式」個案的話，那麼其跟「胡適思想批判」與「對陳鶴琴兒童教育理論的批判」則是「並列式」個案。陶行知、胡適、陳鶴琴三個個案的「核心內容」即是對杜威思想的批判。

如果說，由「對電影《武訓傳》的批判」自然引至「對陶行知教育思想的檢討」在感知上顯得順理成章，那麼接下來的「胡適思想批判」、「對陳鶴琴兒童教育理論的批判」等個案便似乎是各自孤立、毫不相干。但實質則不然，如果「對電影《武訓傳》的批判」與「對陶行知教育思想的檢討」可以稱為「連貫式」個案的話，那麼其跟「胡適思想批判」與「對陳鶴琴兒童教育理論的批判」則是「並列式」個案。正是這種「並列式」個案的選擇，從而為李著所要表達的核心內容提供邏輯與實際的可能，由此，讀者同樣能體會作者在個案設計上的「良苦用心」。

李著指出，陶行知、胡適、陳鶴琴三個個案的「核心內容」即是對「美國精神的象徵」——杜威(John Dewey)思想的批判，其中包括他的哲學思想、政治學思想、社會學思

陶行知(右一)與胡適(左二)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合照

想、教育學思想等，特別是關於社會變革方面的理論思想。杜威的社會變革理論的多元性與非暴力性特徵，與馬克思主義有着根本的區別。馬克思主義的目的是民主，但實現目的之手段卻是「非民主」的革命手段；杜威相信目的與手段之間的一致性，即目的不能證明手段的正確。杜威預言，馬克思主義以非民主的手段開始，必將以非民主的目的終結，結果必然是「以暴制暴」。根據杜威的理論，中國革命道路的合法性與合理性就存在問題。新中國的意識形態必須能說明或論證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武裝革命道路的唯一性，所以改良主義的社會變革理論必然被批判。

要肅清老師的影響，先肅清學生的影響，不失為一明智之舉，而陶行知、胡適、陳鶴琴正是杜威在中國的三位高足，他們在各自的領域產生着巨大的影響，特別是胡適，他的哲學、歷史學、政治學、教育學等思想影響着整個民國時期社會。而陶行知的社會教育思想固然與毛澤東的教育思想有着千絲萬縷的聯繫，且曾經被中國共產黨封為「人民教育家」、「毫無保留地追隨我們黨的黨外布爾什維克」(頁77)，但相比於中國革命道路的合法性與合理性的大問題，批判仍是不可避免。「胡適跑了，陶行知死了，陳鶴琴成了最好的活的反面教材。」(頁236) 三位學生為自己的老師背負起沉重的「十字架」，而這沉重的「十字架」卻又是1950年代知識份子，特別是有歐美學術背景的知識份子的普遍「情結」。作者如此巧妙的個案安排，使人讀罷恍然大悟！

陶行知、胡適、陳鶴琴是杜威在中國的三位高足，他們在各自的領域產生着巨大的影響。三位學生為自己的老師背負起沉重的「十字架」，而這「十字架」卻又是1950年代知識份子的普遍「情結」。

而對於李著的其他個案，亦可作如此的分類：第一，是對中國傳統知識份子的批判，如「對俞平伯『《紅樓夢》研究』的批判」，李著認為「《紅樓夢》研究」批判的發生具有一定的偶然性，但卻是一個關鍵

點，由此個案而引發批判胡適思想、批判胡風運動、批判《文藝報》以及肅反運動，所以可稱為「導入式」個案。同時李著指出，以「對《紅樓夢》研究的批判」為界點，此前的思想批判還局限於政治思想批判，此後，特別是胡適思想批判以及反右運動中的資產階級學術權威批判，更注重對知識份子的世界觀和學術方法的批判，從而形成一種先確定立場、觀點和方法，然後再找材料，甚至材料也不用找，以論代史，循環論證的「學術風氣」。

第二，是對中共黨內個別知識份子的批判，如對華崗的批判；但重點是對陶行知、胡適、陳鶴琴等一類所謂的「資產階級知識份子」的批判，如「思想改造運動中的自我批判」中對眾多大學教師的批判，對馮友蘭、費孝通、雷海宗等「資產階級學術權威」的批判等。而「對秦牧拒絕改造的批判」似乎顯得有點難以界定，因為秦牧既不屬於中國傳統知識份子類型，亦不屬於後兩者類型，或者說是介乎於後兩者之間——可以說是「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一員。

但李著指出，秦牧的個案在知識份子思想改造中非常具有典型性，緣於內在的兩個大小邏輯和李著所要表達的一個核心思想。小邏輯是在全面控制性的社會裏並不存在獨立的媒體，媒體都是有行政級別的，附屬於宣傳、政府部門或社會團體，級別高的媒體權威性當然就高。媒體都是有專業分工的，媒體都必須在規定的範圍內說話。大邏輯是「知識份子需要改造運動」的需要，通過典型(無論是正面典型，還是反面典型)來推動運動的開展或深入，是當時政治運作的典型模式。核心思想是不管是甚麼人，既然參加了革命，就要放棄自己的一切。革命需要她每個兒女都成為這部大機器上的螺絲釘，不但要徹底唾棄中共建國前與反動當局鬥爭所謂的貢獻，而且更要毫無保留地摧毀富有個性、富有主見、富有自尊和骨氣的知識份子形象，這也是整個知識份子思想改造運動所要解決的根本問題。

革命需要她每個兒女都成為這部大機器上的螺絲釘，不但要徹底唾棄中共建國前與反動當局鬥爭所謂的貢獻，而且更要毫無保留地摧毀富有個性、主見、自尊和骨氣的知識份子形象，這也是整個知識份子思想改造運動所要解決的根本問題。

三

在史學研究中，我們可以說，理論和史料是一種互動的關係。理論向一切史料開放，接受史料的檢驗；而史料接受一切理論的解讀，在相互開放中修正理論，豐富史料、詮釋史料。正是依照這樣一種史學研究思想，李著在全書的最後一章「政治、學術與知識份子生活方式的變遷」中昇華了這兩者的深刻內涵，論述了一系列的學術理論，如「國家民族主義的內在困境說」、「改良主義、中間路線與革命道路說」、「學術自由與學術倫理的張力說」等。全著末了，李剛寫道：「人是歷史的創造者嗎？也許，人真的不過是歷史不自覺的工具」(頁315)，從而呼應了全書的主題——1950年代以來知識群體話語的轉型以及生活方式的轉變。

白玉難免會有瑕疵，至於書中的一些觀點以及史料的運用，筆者認為還需要進一步商榷，如李著是否忽視了所考證的知識份子對思想

改造的「主導心態」在歷次運動中的作用？所選的歷史個案是否能完全反映1950年代所發生的事件？相關的個案研究能否進一步深入？以及如何考慮史學著作的「氣」與「美」的關係？當然，瑕不掩瑜，李著在同類歌功頌德的著作中猶如一陣清新的風，吹拂過真相式微、文化貧瘠且浮躁的社會，開闢了現代知識份子研究領域的新境界，標誌着知識份子研究正在邁向一個更高的水準。

傳統政治文化的延續

● 徐霞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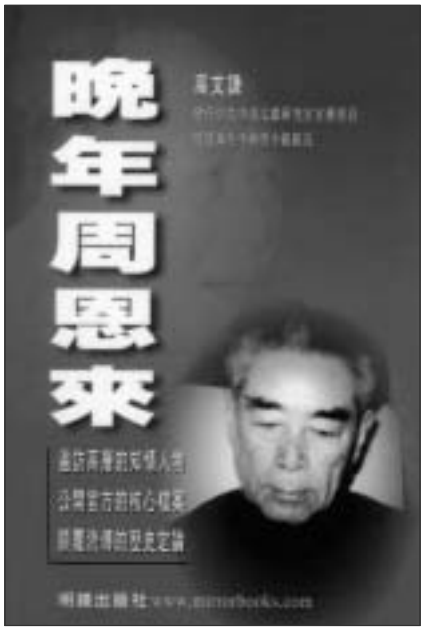

高文謙：《晚年周恩來》(紐約：明鏡出版社，2003)。

一個偶然的機會，拜讀了高文謙的《晚年周恩來》(引用只註頁碼)。此書主要闡述了文化大革命期間周恩來的活動軌迹，並試圖在文革的背景之下，從中共的政治文化以及周的個人性格特徵、與毛澤東的歷史恩怨、中共黨內的權力鬥爭等方面來建構解釋框架。該書與很多中共領導人的傳記不同，資料豐富，暢所欲言，洋洋灑灑，這可能與作者的特殊身份和個人經歷有關。作者曾任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室務委員、周恩來生平研究小組組長，曾參與編寫中國官方出版的《周恩來年譜》、《周恩來傳》和《毛澤東傳》等書。

《晚年周恩來》最大的特點是對周的性格刻畫明朗，並以之為主線貫穿全書。在第一章中，作者即通過與毛對比的方式來凸顯周的性格特徵：

> 不過，毛澤東和周恩來雖然同是南方人，但兩人的家庭出身、教養、性格氣質乃至處世方式卻迥然不同，相去甚遠。毛氏出生在湖南湘潭的一個偏僻貧瘠的山村，是個地道的農家子弟。而周氏則出生在地處江浙的魚米之鄉、交通文化都

《晚年周恩來》主要闡述了文化大革命期間周恩來的活動軌迹，並試圖在文革的背景之下，從中共的政治文化以及周的個人性格特徵、與毛澤東的歷史恩怨、中共黨內的權力鬥爭等方面來建構解釋框架。

改造的「主導心態」在歷次運動中的作用？所選的歷史個案是否能完全反映1950年代所發生的事件？相關的個案研究能否進一步深入？以及如何考慮史學著作的「氣」與「美」的關係？當然，瑕不掩瑜，李著在同類歌功頌德的著作中猶如一陣清新的風，吹拂過真相式微、文化貧瘠且浮躁的社會，開闢了現代知識份子研究領域的新境界，標誌着知識份子研究正在邁向一個更高的水準。

傳統政治文化的延續

● 徐霞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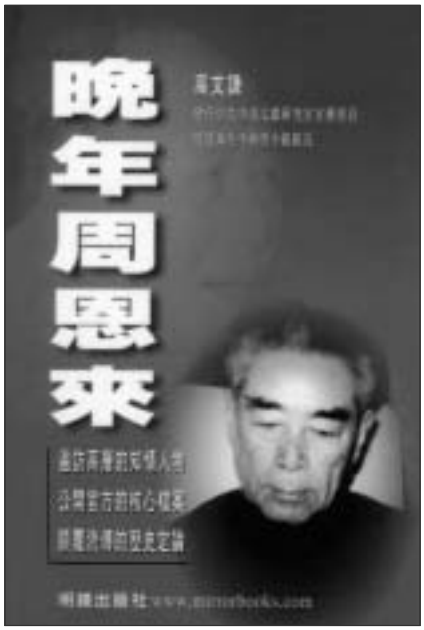

高文謙：《晚年周恩來》(紐約：明鏡出版社，2003)。

一個偶然的機會，拜讀了高文謙的《晚年周恩來》(引用只註頁碼)。此書主要闡述了文化大革命期間周恩來的活動軌迹，並試圖在文革的背景之下，從中共的政治文化以及周的個人性格特徵、與毛澤東的歷史恩怨、中共黨內的權力鬥爭等方面來建構解釋框架。該書與很多中共領導人的傳記不同，資料豐富，暢所欲言，洋洋灑灑，這可能與作者的特殊身份和個人經歷有關。作者曾任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室務委員、周恩來生平研究小組組長，曾參與編寫中國官方出版的《周恩來年譜》、《周恩來傳》和《毛澤東傳》等書。

《晚年周恩來》最大的特點是對周的性格刻畫明朗，並以之為主線貫穿全書。在第一章中，作者即通過與毛對比的方式來凸顯周的性格特徵：

> 不過，毛澤東和周恩來雖然同是南方人，但兩人的家庭出身、教養、性格氣質乃至處世方式卻迥然不同，相去甚遠。毛氏出生在湖南湘潭的一個偏僻貧瘠的山村，是個地道的農家子弟。而周氏則出生在地處江浙的魚米之鄉、交通文化都

《晚年周恩來》主要闡述了文化大革命期間周恩來的活動軌迹，並試圖在文革的背景之下，從中共的政治文化以及周的個人性格特徵、與毛澤東的歷史恩怨、中共黨內的權力鬥爭等方面來建構解釋框架。

很發達的古城淮安，是個封建世家的破落户子弟。毛由於其父的專制和嚴厲粗暴的管束，以及受湘楚文化傳統潛移默化的影響，自幼養成了反抗傳統，蔑視權威，張揚個性的叛逆性格。周則在出身於書香門第的嗣母的養育下，從小就沐浴在溫馨仁慈的母愛之中，並且深受江浙文化氣質的燻〔薰〕陶，為人處世帶有明顯的溫良恭儉讓的儒家人格色彩。

與上述各自的氣質相聯繫，毛澤東生性好鬥，桀驁不馴，崇尚鬥爭哲學，凡事敢為天下先。用他自己的話說，叫做：與天奮鬥、與地奮鬥、與人奮鬥，其樂無窮。周恩來則為人沉穩內斂，待人謙和，克己忍讓，善於同各種人打交道，行事處世恪守中庸之道，從不走極端。當時南開學校《畢業同學錄》中對他的評語是「君性溫和誠實，最富於感情，摯於友誼，凡朋友及公益事，無不盡力」。(頁14-15)

周的性格特徵在文革中體現得淋漓盡致。在文革之初，周持「保持晚節」的心態，「正因為如此，周在五月政治局擴大會議上有意選擇了『保持晚節』這個題目來作為自己的政治表態。他在小組會的發言中歷數自己在30年代反毛的『錯誤和罪惡』，心情沉重地說：『學毛著，作筆記要和自己的革命歷史聯繫起來，作總結，有的人擺樣子，不讀毛著，拿起來讀一段就痛心了。』」「由於周恩來在黨內的地位和威望，他的表態，特別是『保持晚節』的講話，在與會者中產生了不小的影響」(頁114)。周的這種「保持晚節」的心態，作者認為「說穿了不過是忠君思想的現代翻版，明顯帶有愚忠的味道，不過確實是周晚年內心世界的真實寫照。當然，這種內心表白也帶有某種政治防身術的作用，隱含了對翻覆無常的毛的順守之道。這種情況，隨着文革運動的深入和政治環境的日益險惡而愈發明顯」(頁115)。

在周「保持晚節」心態的推動下，於文革的亂局中，周實際上扮演了雙重角色：一方面是文革的推動者和執行者，另一方面是文革時期國家和社會生活正常運作的維持者。周在矛盾中尋找平衡點，在政治與良知中徘徊搖擺，「不過平心而論，周恩來在扮演前者時，總是顯得被動遲疑，有些做作，好像是在『做戲』；而在扮演後者時則表現得積極主動的多，是一種『本色』的表演。換句話說，周雖然決心在政治上緊跟毛澤東，竭力勉勵自己以一種熱情投身到文革戰鬥中去，但還是無法斬斷塵緣，不食人間煙火，內心更關注的還是大亂之中的國計民生問題，這種情況隨着文革運動的深入開展，上述兩者矛盾的進一步加劇而表現得愈加明顯。」(頁142) 特別是面對「大串連」造成的交通壓力，「他每天深夜都要把鐵道部長呂正操找來，了解鐵路運輸的情況，甚至親自擔任鐵路總調度，直接指揮疏導交通堵塞最為嚴重的路段，以解燃眉之急。他還批發了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鐵路企業單位分期分批開展文革運動和整頓車站、列車秩序的通知，並徵得毛的同意，號召進行徒步串連。」(頁141-42)

周恩來在「保持晚節」的心態下，於文革的亂局中，一方面是文革的推動者和執行者，另一方面是文革時期國家和社會生活正常運作的維持者。周在矛盾中尋找平衡點，在政治與良知中徘徊搖擺。

周在文革中的雙重角色也突出表現在對一些人政治命運的處理上：「周恩來在文革期間確實保護了黨內外的一批人，不過做得非常小心謹慎，更多的時候是看毛澤東的臉色行事。在所謂『大樹參天護英華』的背後，他也幹了不光彩的事情，簽字批准抓了不少人，對文革中不少大的冤假錯案都逃脫不了干係，有的更負有重大責任。」(頁182) 如對於賀龍、陳毅等人的命運，恐怕周也難辭其咎，難怪周抱病堅持參加賀龍的骨灰安放儀式。也正如鄧小平後來談到周在文革中的作用時，曾經說過意味深長的兩句話，一句是：如果沒有總理，文化大革命的局面可能更糟。另一句是：沒有總理，文化大革命也不會拖得那麼久。

文革中，周最令人稱道的大概是推動中美關係的緩和與試圖扭轉文革困局的努力。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訪華，震驚了全世界，「與此同時，通過這場舉世矚目的外交大事件，周恩來個人的國際聲望也達到了其整個外交生涯的巔峰。一時間，整個世界為他的才能、神采和魅力所傾倒。雖然周本人總是不斷地利用各種場合，一再提醒外界毛澤東才是中國外交真正的主角，從始至終掌握着中國外交的大政方針，整個西方外交界和新聞界卻仍然按照他們的理解，把從文革冬眠狀態下重新復蘇的中國外交稱為『周恩來外交』，繼續連篇累牘地對他大加讚揚，而絲毫不知這種作法將會對周本人造成的傷害。」(頁449-50) 很快現代版「功高震主」上演，周不久在政治局會議上即遭到了批判。

周試圖扭轉文革困局的努力，既與其政治良知有關，更與其治國理念、務實作風有關。當然，周扭轉困局的能力是有限的，他深知，文革是毛的命根子，絕對不可以正面觸動、清除文革的錯誤，而只能在文革的旗號下，在具體的工作中進行一些補救，實行有限度的撥亂反正。因此，在「林彪事件」後，周主要是藉反對林彪煽動起來的極左思潮來進行有限度的糾正文革的錯誤，以實現局部的撥亂反正。即使如此，毛也不能長久容忍。到1974年「批林批孔」運動展開，矛頭直指周；更重要的可能是為了制約周，毛讓鄧小平復出，從而形成了「抬鄧排周」的權力布局。然而，周、鄧並無衝突，相反還有共識，那就是對文革的不滿。由於周的病情惡化，來日無多，他全力支持鄧小平進入權力中樞，以圖扭轉文革困局，這也許是周最後的努力了。

周深知文革是毛的命根子，絕對不可以正面觸動、清除文革的錯誤，因此在「林彪事件」後，周主要是藉反對林彪煽動起來的極左思潮來進行有限度的糾正文革的錯誤，以實現局部的撥亂反正。

《晚年周恩來》的另一個特點是論述客觀與中允。作者力圖接近歷史人物之真實面相，書中很多內容彰顯了作者的這種學術取向。面對大躍進給國家帶來的困境，作者指出：「在『大躍進』引發的日益嚴重的黨內分歧中，周恩來一直企圖在政治上保持中立，竭力不偏不倚，避免捲入是非之中，並試圖緩和毛澤東與劉少奇之間的緊張關係，充當了一個和事佬的角色。作為整個國家內政外交的大管家，當時又擔任中央『瓜菜代』領導小組負責人的周氏當然很清楚各地大量餓死人的

實情，深知問題的嚴重性，內心是贊同並支持劉少奇所採取的調整舉措的，以挽救瀕於崩潰的國民經濟。但是，他又深知毛的為人——既不甘認輸，而且還在伺機殺回馬槍，因而表現得小心翼翼，處處謹言慎行，盡量顧全毛的面子。」(頁89-90) 應該說，上述對周在大躍進中的心態分析符合周的性格特徵。

在「七千人大會」上，周的言論「雖然也談困難形勢和調整，但只涉及經濟工作中的具體問題，而且就事論事，絕不言及其他，並代表國務院對經濟中新出現的問題為毛澤東分擔責任，在各種場合的發言中多次作自我批評，表示：這是我的賬，要交代。弄得在一旁的毛都覺得有點過意不去，說：交代一回也就好了嘛！大概是已經覺察出毛、劉之間的成見日深，已有某種不祥之兆，周還特意在會上強調了黨內團結的問題，說：『我們檢討的目的，是為了增強團結。這裏，最重要的是毛澤東同志講的實事求是，也就是說真話，鼓真勁，做實事，收實效。』這一番話既道出了周心中的隱憂，也顯示出他善於在政治上左右逢源的為人。」(頁91) 的確，與彭真的直言不諱相比，周的言論可謂相當「低調」。

《晚年周恩來》逼真地呈現了周在文革裹挾下的無奈與掙扎，其中，周的雙重角色與隱忍順守、周的相機而動與有所作為，無不躍然紙上。「周恩來從不在會上與江青公開爭論。但是如果江青誣人太甚，帽子扣得太大太多，周恩來就會及時出來說話。他常用很簡潔的語言，把事情的來龍去脈說一遍，然後反問一句：『這個事能扣這個帽子嗎？』經周恩來這麼一反問，江青常常就啞口無言了。」(頁383) 當毛準備重新起用鄧小平時，「以周恩來多年來對毛澤東為人的了解，當然明白毛讓鄧小平復出的用心所在。不過，善於在政治上爭取同盟軍的周氏自信能將鄧團結爭取過來。況且周為人一向委曲求全，對毛的決定從不違抗，總是遵行照辦，頂多是在執行的過程中做點文章。周很了解鄧的為人個性，雖說他是毛安在身邊挾制自己的人，但已經看出鄧與江青為首的文革派很難相容，一旦復出，反倒會在政治上助自己一臂之力，成為扭轉文革困局的幫手。」(頁503) 作者把周的活動軌迹與文革的詭異政治生態作有機的契合，在特定歷史情境中揭示了個體在體制面前的脆弱與無助，通過個體的浮沉來折射文革的變幻與無常。由於作者曾屬體制中人，接觸過很多中共核心檔案；又寓居海外，擁有廣闊的學術反思空間，這些都為《晚年周恩來》的客觀與中允論述提供了有力的支撐。

若以苛刻的眼光觀之，《晚年周恩來》也有它的不足，有些內容似有先入為主、主題先行之嫌。「然而令人可悲的是，周恩來在治病的問題上，卻無法像普通人一樣為自己作主，一切要聽圖毛澤東的擺布。實際上，他從一開始對這一點心中有數，知道從起初對他本人隱瞞病情，進而阻攔檢查到後來不准做手術，全都是毛的意思。然而，一直信守為臣侍君之道的周對毛這樣的決定既感到無奈，又不敢違拗。況且這是黨內保健制度的

《晚年周恩來》展現了中國傳統政治體制的強大慣性，共產革命勝利後的中國政治體制依然與傳統體制存在千絲萬縷的聯繫。像周這樣務實幹練的政治精英，也不得不在傳統體制的陰影下恪守儒家的中庸之道、施展治國才能。

規定，作為黨員必須遵守服從。」(頁514-15)對此，竊以為似有不妥，用其來凸顯毛、周矛盾以及中共高層的政治鬥爭，似乎流於直露。誠然，作者的政治取向不可能不在《晚年周恩來》中有所流露，從這個角度講，該書似乎少了一些平和與雍容。

《晚年周恩來》展現了中國傳統政治體制的強大慣性，共產革命勝利後的中國政治體制依然與傳統體制存在着千絲萬縷的聯繫。王權專制演變為共產集權，皇帝制度轉變為階級專政，在革命話語下，權力集中與階級專政具有不可動搖的合法性。即使像周這樣富有魅力、充滿道德理想、務實幹練的政治精英，也不得不在傳統體制的陰影下恪守儒家的中庸之道、施展治國才能，其承擔的角色與其說是個體的無奈，還不如說是歷史演進的必然。

在筆者看來，《晚年周恩來》的成功不啻在於塑造了一個豐滿的、立體的晚年周的形象，更重要的是透過晚年周的形象來檢討和反思中共的政治文化。該書的價值正在於此。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目錄

2009年2月號、3月號

第83期　2009.2.28

盧　毅　回顧一場幾乎被遺忘的論爭——「新權威主義」之爭述評

席富群　社會民主主義思想的產生、演變及其在中國的影響

戴　揚　敘事與分析：中國政治學研究中的新制度主義

任　霄　也從祛魅說起——讀陳丹晨〈睜眼看「魅影」〉

第84期　2009.3.31

金東吉　1945年10月朝鮮義勇軍先遣縱隊入朝及其受挫

徐霞翔　透視農村電影放映員——以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江蘇省為例

李開盛　從網絡輿論析中國網民的民族悲情

艾仁貴　民族國家崛起的宏大敘事與範式重構

圖片來源

封面　《樓蘭女》劇照，郭政彰攝，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封二上　《王子復仇記》劇照，當代傳奇劇場提供。封二文字：金觀濤。

封二中　《樓蘭女》劇照，蔡德茂攝，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封二下　《暴風雨》海報，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18　人民網，www.people.com.cn/GB/32306/81152/8847127.html。

頁46、47　劉小軍攝。

頁56、153　資料室圖片。

頁91　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97　《李爾在此》劇照，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98、100、封三上　《等待果陀》劇照，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99上　《夢蝶主視覺》劇照，郭政彰攝，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99下　《慾望城國》劇照，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頁101　丁方：《悲憫現代靈魂》，1987。

頁103、114　作者提供。

頁138　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封面。

頁146　傅高義(Ezra F. Vogel)著，高申鵬譯：《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個省會的規劃與政治(1949-1968)》(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封面。

頁150　李剛：《現代知識群體的話語轉型(1949-1959)》(安徽：合肥工業大學出版社，2007)，封面。

頁155　高文謙：《晚年周恩來》(紐約：明鏡出版社，2003)，封面。

封三下　《王子復仇記》劇照，陳依得攝，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封底　《李爾在此》劇照，Dirk Bleicker攝，當代傳奇劇場提供。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09年是若干重大歷史事件的整數周年，五四、新中國建立、西藏改革、六四等等。我們再次懇切地歡迎海內外作者以這些歷史事件為主題撰寫文章，本刊將安排優先刊出。

——編者

以開放心態研究土地私有化問題

蔡繼明的〈中國土地制度改革〉一文(《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對中國土地制度改革的若干種選擇進行了分析，其中對土地私有化給予充分肯定。的確，能否和怎樣實施土地私有化，關係到中國農民、農村、農業進步的大問題，其意義不亞於一場社會變革。

在筆者看來，當今中國的土地私有化會比古今已有的任何一場土地私有化都更為複雜、重大和深刻。一方面，土地私有化的進程會與中國社會尤其是農村社會的性質和結構發生的變革，特別是與農村社會權力和權威結構相關聯。怎樣避免土地私有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土地兼併、瓜分、囤聚，怎樣使土地佔有者的權利和責任平衡，怎樣避免或減少這一進程中的不公、損失或代價等等，都特別有賴於中國政治民主制度、市場經濟體制和法治體系的不斷健全。另一方面，更加值得關注的是中共作為執政黨的執政理念和取向的嬗變以及中共農村政權的職能和角色的重塑。

中國土地私有化作為一項全社會的總體性工程，它能否順利、和平、健康地實現和發展，成為中國社會現代轉型的一大關鍵。它不僅牽涉到現今中國社會中私有制及私有財產關係的發育、發展和前途，而且誠如作者所言，關係到「中國城市化和現代化的進程」。

唐少傑　北京

2009.2.22

土改個案背後的普遍意義

高王凌、劉洋的〈土改的極端化〉(《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一文，講述了赤峰縣乾村土改的故事，據此重新審視了中共土改的原因、過程和結果，再次反思了「中共土地改革的歷史意義」。

赤峰縣乾村的個案表明，土地問題在中國農村本不嚴重，農民與地主的矛盾也非尖銳。以此來看，中共在農村革命的理由有可能是「憑直覺與幻想」虛構的。乾村的土改過程也再次顯示了農民「翻身」帶來的劇痛：一些勤勞、善良、老實的人，不僅是地主和富農，而且也包括中農、貧僱農和「善霸」，或被處決，或被折磨。

值得注意的是，乾村的鬥爭對象「佔到全村人口的40%以上」，遠高於黨規定的8%。這自然可歸咎於執行政策的偏差，但是其中也暗含着更深層次的問題。一則這種「數字政治」本身就不實事求是，長期以來，不知有多少冤屈和不公在數字之下發生，但是「數字政治」至今仍是中共重要的工作方法。二則中共革命和建國以來，幾乎沒有一種政策不在執行過程中發生變異，沒有一種運動不在開展中發生偏差，屢改屢犯，何故？究其原因就在於沒有跳出「人治」或「思想治」的模式。政治組織和社會制度儘管「最新最好」，但是「巨變」中卻蘊含着「不變」。

更具有悖論意味的是，「土改以後，赤峰出現了連續三年的大饑荒」，與「解放生產力」的初衷南轅北轍。一個理想社會，理應為農民帶來幸福，但卻造成一場災難。作者指出，中國農村變革始於土改終於土改，問題始終沒有解決。這正是問題的關鍵：中共在農村砸爛了一個舊世界，卻並未建立起一個新世界。

易易　北京

2009.2.28

確立農民的主體性

文貫中在〈保障農民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 一文中提出，目前依然延續的土地集體所有制恰恰妨礙了農民與其最重要的生產要素——土地——的結合。所以，要真正解決農民的困境，就必須「保障農民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

這個思路無疑是正確的：迄今為止，中國改革開放最富成果的地區均有發達的市場經濟，其共同特徵則是生產要素能夠相對自由地流動和結合。就農村而言，當年的聯產承包制之所以產生了積極的效果，就是因為它比舊的土地制度更有利於各種生產要素的組合，有利於農民發揮自己的主體性。然而，土地承包制僅僅給予農民土地使用權，農民並未因此真正佔有自己最重要的生產要素；於是，他們只能作為「肉身的主體」面對土地，以「打工者」的身份生存。正是這種處境妨礙了農民走向富裕和行使公民權利。為了解決農民與土地的分離問題，中央政府近來推出了土地自由流轉的政策，其初衷無疑是好的。不過，如果農民沒有土地所有權，那麼，自由流轉的自由又從何而來？所以，「土地私有，進退自由」顯然必須提上議事日程。

不過，在相關法制和經濟體系不健全的情況下，廣大國民擔心土地私有化會給權貴階層以瓜分土地資源的巨大機會，並造成流民問題和劇烈的社會動蕩。故而，如何在確立農民主體性的同時最大限度地規避風險，籌劃「土地私有，進退自由」的可行方案，應該成為經濟學家們思考的關鍵問題。

王曉華　深圳

2009.2.17

危機中的大學城

楊宇振在〈圍城的政治經濟學：「大學城現象」〉(《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 一文中指出，「大學城現象」是在改革開放中渴求「創新」的大背景下浮現的。該現象淋漓盡致地體現了政府、開發商、高校和失地農民等各方利益的博弈。對地方政府來說，制度創新費時費力，而出讓土地投資教育地產，進行城市化建設則能取得立竿見影的效果，因此地方政府十分熱衷於圈地建校。某些地區動輒圈起幾百畝，甚至上千畝土地建設大學城，留給子孫後代開發建設的土地寥寥無幾，這很難說能符合「科學發展觀」。對開發商而言，大學城這個經濟蛋糕的極大利益不言而喻。而淪為弱勢群體的失地農民卻毫無話語權，是「大學城現象」中最大的受害者。

在中國的體制下，教育是政治集權的一種內在性力量，高校的運行高度行政化，各大學只能依靠政府的行政化語言操作，學術研究幾乎完全不能自立，十分需要外界的導向和支配，大學由是喪失獨立的人格和尊嚴，其學術研究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可想而知。全國各地的大學城，只是將「大學」和「城市」兩個概念粗暴拼湊而已，剝離了大學的人文精神。此外，大學城還加重了各高校的教育成本，造成教育資源嚴重浪費，大學氛圍缺失。

熊曙光　蘇州

2009.3.1

土地私有化只能成功不許失敗

王偉彬的〈中國土地私有化的意義、時機和方式〉(《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 一文，從國際經驗特別是日本的經驗，對中國土地私有化問題提出了比較開放和理性的見解：中國需要實行土地私有化，但是推進的時間和方式需要特別注意，並且要特別注意防止在土地私有化後出現大規模的貧民窟、土地投機等問題。

土地要不要私有化的問題，在經驗層面上已經由西方和東方各種不同形式的土地制度實驗的結果所證明。王文所提到的日本以及沒有提到的台灣，都有很好的經驗證明土地私有化不僅可行，而且更能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也更能改善民生。而前蘇聯集體農莊和中國人民公社的後果，是兩個國家至今難以撫平傷口的大饑荒。同時，中國改革開放以來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雖然在釋放生產力方面取得很大成效，但到現階段也已經難以為繼，否則也就不存在甚麼「三農問題」了。以開放理性心態去研究如何推進土地私有化才是最需要討論的，如果允許在這個邏輯起點上更多地討論，而不是無謂地浪費在「要不要」的問題上，中國土地制度改革的步伐會更順利，有些問題可以更早預見和預防、控制，而改革效率也會更高。這個核心問題如果順利得到解決，中國許多制度層面的問題也會迎刃而解。

梵歌　杭州

2009.3.10

編後語

互聯網進入中國快二十年了。互聯網究竟給中國帶來了何種變化？以何種方式帶來變化？這些變化將把中國帶向何方？所有這些都是饒有興味的學術問題，也是心繫中國的學者都關心的話題。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四篇文章，從不同的視角，展示了互聯網與中國大變革的複雜關聯。互聯網引起人文社會科學學者的關注，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這種技術具有異乎尋常的「民主性」。因此，在西方國家，很多人，特別是不少並不研究中國、甚至也不關心中國的人士，都喜歡追問互聯網與中國民主化的關係。周永明敍述了這種政治化追問背後的一些故事。政治化思維的結果就是膚淺，要麼認定互聯網是一頭衝垮極權主義樊籬的奔牛，要麼認定專制政權是一隻力圖馴服這頭奔牛的巨獸。在現實中，既沒有奔牛也沒有巨獸。

儘管互聯網並沒有促使中國的民主化在短期內實現，而且也沒有迹象表明這一轉型在不遠的未來將會實現，但是互聯網的確改變了中國的政治生活，其中的一個領域就是民意表達。李永剛描述了在互聯網上民意表達的眾多新機制、新途徑、新方式。洶湧的網絡民意促使中共開閘泄洪，於是人肉搜索成為貪官的夢魘，惡搞成為官方行動和正統偶像的墳地，山寨實現了民眾對自由的想像。

當然，網上民意的洶湧並非一邊倒地具有反體制的特徵。中國網民自然也會出現左中右的政治與意識形態派別，BBS論壇成為網民們意識形態論戰的平台。樂媛與楊伯溆運用傳播學中的內容分析，精準地描繪出中國網民意識形態取向多元化和極端化並存的現象，凸顯出中國網絡公民社會走向文明性的艱難。

胡泳的分析告訴我們，博客私人性與公共性並立的特徵，讓虛擬世界成為普通人向公眾展示自我的現實空間。儘管很多這樣的展示本質上還是私人性的，但是原屬私人日記性質的博客在中國卻成為影響公共生活的一種新媒體。在博客主導的網絡世界中，私人性與公共性的邊界模糊了，公共空間也變得異常複雜。

近來，計劃生育政策或稱「獨生子女政策」是否應該取消，在中國大陸的媒體上激發了一場大爭論。主流的、近乎體制內的觀點主張強化「一胎化」政策的實施，其理論依據自然是馬爾薩斯 (Thomas R. Malthus) 人口論。非主流的意見從理論上質疑馬爾薩斯人口論的正確性，認為人口增長是內需型經濟成長的基礎，人類高效利用資源的方式不斷創新足以支持人口的合理增長，經濟社會發展也能反過來推動人口增長的合理性。基於新的人口論，相當一批海內外學者質疑「一胎化」的必要性，建議中國政府中止或調整現行的計劃生育政策。本期的「政治與法律」欄目設立了「人口問題專輯」，刊發了三篇文章，分別從歷史脈絡、發展模式和世界人口變遷這三個角度，來反思中國的計劃生育政策。當然，由於人口問題的複雜性，這些反思絕對不應是終極的。我刊秉持多元開放的精神，歡迎讀者就此問題提供更為豐富的視角。

二十一世紀評論

五四與當代中國

中國自由主義的命運

何迪教

自由主義是五四啟蒙運動留下的一份豐厚的遺產，一種新的生活方式，一種新的建國理念。但是，自由主義也引發出一些新的問題，例如對個人婚姻自由的追求帶來了文化保守主義的反彈；多黨競爭的政治自由實驗引發出如何建立一個政治秩序的問題。中國自由主義在1930至40年代與政黨結合，形成了初步的多黨競爭局面。但好景不長，多黨競爭並沒有制度化。從五四運動到現在的中國，自由主義大多數主張對專制的反抗；作為一種吶喊，它的基本定位是一種反專制的解構性學說，未能制度化為一種建構性力量。對五四啟蒙遺產的反思就是要對中國自由主義反思，對中國自由主義持自我批判的態度，挖掘中國自由主義的局限性及其原因。

從五四到現在，自由主義的基本定位是一種反專制的解構性學說，未能制度化為一種建構性力量。對五四啟蒙遺產的反思就是要對中國自由主義反思和作自我批判，挖掘中國自由主義的局限性及其原因。

本文旨在拋磚引玉，分析自由主義在中國的困境和現狀，解釋中國自由主義軟弱的原因，探索在中國崛起背景下自由主義的命運，並提出如何使自由主義在中國成為一種建構性的學說和實踐。

一　中國自由主義之現狀

中國的崛起是一個國際關係中的新因素、新問題、新挑戰。目前，來自世界各國的反應多種多樣。一種佔主流的思想是，中國的崛起構成一種新的安全挑戰。在美國民意調查中，北韓和中國分別列為第一位或第二位具侵略危險的國家。在澳洲的民調中，印尼和中國分別列為第一位和第二位具潛在危險的國家①。英國外交部長文禮彬 (David W. Miliband) 曾認為中國的崛起是對全球自由民主的挑戰②。有人認為中國的崛起削弱全球的人權運動③；具體而言，中國的經濟和政策支持了非洲一些國家對人權的侵犯④。但也有人看到，中國的崛起減少了全球性的貧困，有利於改善基本人權⑤。

把中國的崛起看成是對自由民主的威脅是一種新的冷戰思維的結果，其後果之一就是把中國的崛起和自由主義完全對立起來，使得自由主義在中國發展的空間愈來愈小，甚至被完全邊緣化。中國崛起和中美對抗的格局將在未來二十年佔世界主導地位，民族主義有可能成為中國的主流思潮。但是，在這一過程中，自由主義可調整其內容、方向，發展出捍衛中國合法權益的新思想。當自由主義調整為一種積極的建構性力量時，它可為國家治理新模式的形成提供有用的思想資源。

當代中國人充分享受經濟自由。但是，政治自由則是另外一番景象。中國歷年被自由之家 (Freedom House) 評為基本不自由 (6-7分) 。可是，世界民意調查表明，中國民眾中約有六至七成的人認為，中國人享有一些基本的人權和自由⑥。

在知識份子當中，自由主義的地位更高。在經濟學領域，自由主義明顯佔上風。在法學領域，權利哲學已成為主流思考的出發點。在政治科學中，自由主義基本原理非常具有滲透性。不少學者在知識上信奉自由主義的基本假設，不少記者、編輯也都相信自由主義的某些原則。在人們的社會生活中，自由主義已經開始生活化，成為當代中國文化中的一個有機部分。無論左派、自由派、國學派，知識份子大概都不否認人有言論自由權利，每個人可持有不同的看法，同時必須尊重對方發表不同意見的權利。

在經濟領域，自由主義學者發揮着巨大的作用。但是經濟自由主義者所談的自由，大多只是一種經濟自由，特別是在大眾傳媒操控的消費自由而已。當經濟自由已造成兩極分化時，他們多談效益，少談公正。

但是，在思想文化界中，文化保守主義、民族主義、新左派、國學派似乎佔領了陣地。自由主義在中國的土壤非常稀薄。令人費解的是，在很多問題上，自由主義本應該可以發言，但卻保持沉默或自願讓出地盤。自由主義不談個人美德，不涉及個人生存的處境及其意義；在這方面，中國的新儒學提供了吸引年輕人的答案。在社會角色問題上，自由主義雖然強調個人主義，但較少講個人在社會中的定位及其意義；而社群主義則為這個問題提供了一種似乎令人滿意的答案。在多元文化問題上，自由主義的多元主義立場可能會導致虛無主義，不講具有實質意義的真理，只講形式上的自由。

更為嚴重的是，在政治領域上，自由主義未能對國家建設做出正面的貢獻，而只是扮演一種社會批評的角色。在民族主義問題上，中國政治自由主義的回答軟弱無力，無法用自由的口號來統一中國，比如為解決西藏問題提供一個令人滿意的答案。在平等問題上，中國的左派佔上風，自由派在社會公正的問題上發言很少。在性別平等問題上，中國的男性自由主義者甚至不能像密爾 (John S. Mill) 一樣寫出一本關於如何保護婦女權益的專著⑦。

只有在經濟領域，自由主義學者發揮着巨大的作用。但是經濟自由主義者所談的自由，大多數只是一種經濟自由，特別是在大眾傳媒操控的消費自由而已。當經濟自由已造成兩極分化時，大多數經濟自由主義者多談效益，少談公正。

總之，在當今中國思想狀態中，自由主義呼聲較弱。自由主義對上述問題需要提出正面的回答。這並非是為了爭思想地盤，而是為了討一個公道，即澄清自由主義理論和實踐之本。自由主義在長期歷史過程中已成功地處理了上述

各種問題，只不過我們的偏見和無知卻認為自由主義在這方面或那方面不行。對此現象，李強說得好⑧：

> 事實上，自由主義的內涵頗為複雜，自由主義的資源也比人們通常所想像的豐富。但是，由於最近幾十年的特殊歷史發展，自由主義的某些原則得到詳盡闡釋。另外一些十分重要的原則卻被人們忽略。我們可以將這些被忽略或掩蓋的原則稱作自由主義隱蔽的主題 (hidden agenda)。

二　中國自由主義微弱之源頭

自由主義在中國勢微，其原因有很多。主要原因是政治自由或民主政治發生的前提條件，即國家的實體問題。中國現有的國體繼承清朝領土疆域而來，如果實行徹底的政治自由主義，其中包括民族自主權，那麼這種權利就可能瓦解以前的帝國體系的基礎。這是中國自由主義的最大困境。

在理論上和經驗上，自由主義有很多可用的資源。斯密和休謨的自由主義思想體系曾在英國崛起的過程中凝固了人心、建構了新的民族認同。我們也可從自由主義理論角度論證限制分離權是合理的。

歷史的經驗表明，在繼承帝國遺產的條件下實行民主化會導致國家分離的邏輯。帝國歷史本身就意味着某些疆域是通過武力征服而得到的。一旦實行民主化，被征服的少數民族就會行使民族自主權，要求獨立，結果是造成國家分裂。這是一種普遍的人類經驗，土耳其、俄羅斯等國的經驗充分證實了這一邏輯。

從比較政治的視角來看，自1974年以來世界掀起民主化浪潮，在47個加入聯合國的新國家中，有26個在民主化過程中通過與母體國家分離而獲得獨立。相反，只有南北越南、南北也門、東西德國獲得統一，而且只有德國的統一與民主化有關係。上述比較經驗說明民主化往往不利於民族統一，而有利於國家分裂⑨。

從民主形式的角度考慮，在選舉民主的框架下，選舉和公投有時候沒辦法解決國家認同問題，反而使問題變得更加複雜。斯里蘭卡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本來2003年是一個很好的實現和平的機會，但是大選把主張和平的政黨選下台。

一旦涉及到國家認同問題的時候，中國的民族主義佔上風，自由主義就退讓了。但是，無論是在理論上還是在經驗上，自由主義還是有很多可用的資源。斯密 (Adam Smith) 和休謨 (David Hume) 的自由主義思想體系曾在英國崛起的過程中凝固了人心、建構了新的民族認同。我們也可以從自由主義理論角度論證限制分離權是合理的。此外，在選舉民主沒辦法解決國家認同問題的情況下，協商民主可以為國家認同提供一些有建設性的思考⑩。

自由主義在中國勢微，還在於中國自由主義存在各種認識上的缺陷，包括借用了西方各種自由主義理論的各種失誤。有些自由主義學者認為，中國經濟

現實需要海耶克 (Friedrich A. Hayek) 式的自由主義，不需要羅爾斯 (John Rawls) 式的自由主義。但是，海氏的自由主義較少考慮社會公正問題，對社會福利持否定態度。這種自由主義在推動經濟改革、建立市場制度上起了積極作用，但是無法有力回答經濟改革中出現的不公正、不平等的問題。

事實上，羅爾斯的自由主義也有內在的問題。雖然它強調了公正，但是否定功利原則，不談文化傳統，放棄道德生活及其意義這個領域。羅爾斯的政治自由主義不是整合性學說，無法為國家認同和社會整合提供道德的基礎。相反，密爾的古典自由主義學說是一個整合性的、系統的學說⑪。一方面，密爾學說強調自由與功利原則結合，符合人類日常生活經驗。在自由與社會功利的結合中，可以促使自由的發展；另一方面，密爾的自由主義充分強調如何實現每個人的個人潛力，注重個人的人生意義。但對此，中國學者似乎很少留意。

民主化過程包括選舉民主和協商民主，兩者思路不一樣：前者強調選舉，後者強調協商討論。但是，這兩者殊途同歸，都可以走向民主化，都可以使政治自由主義變成建構性力量，在現實生活中得以運行。

有些中國自由主義者往往對協商民主嗤之以鼻，這是因為有人把協商民主等同於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甚至有人誇大地說中國協商民主早就有了，比西方搞得還要好。有些自由主義學者則認為選舉民主是最重要的，沒有選舉民主就不可能搞協商民主。這些說法都有一些道理，但是他們沒有看到協商民主還有很多自由主義的成份。協商民主是讓自由主義變成建構性力量的一個途徑，給中國自由主義發展提供了新的空間。讓老百姓參與決策過程，討論公共事務，理性地審議公共事務，這本身就是民主化。民主化過程包括選舉民主和協商民主，兩者思路不一樣：前者強調選舉，後者強調協商討論。但是，這兩者殊途同歸，都可以走向民主化，都可以使政治自由主義變成建構性力量，在現實生活中得以運行。

中國自由主義有三個教條。第一，自由主義只是被理解為對政府權力的限制，忽略政府對自由的調節和保障功能。自由的保障需要一個公正的、強有力的國家力量。不少自由主義學者信奉所謂經典的區分：民主是關於權力的來源，自由主義是對權力的限制。殊不知，當權力來自於人民時，這已經對專制權力進行了根本性的限制；而且，一個正當的、合理的權力必須尊重和保護自由，自由原則是國家正當權力的來源之一。一個專制國家靠懲治體系來製造人與人之間的猜疑，縱使在表面上獲得了穩定，但這卻是一個深層的動亂之源；相反，一個自由社會表面上看來常出現抗議、示威，但卻為權力的正當性奠定了一個道德基礎。

第二，自由主義只是被理解為一種批評性的東西，而不是制度建設中的一種積極力量。在當前的環境下，自由主義往往被視為反對專制、瓦解集權體制的工具，而忽略自由主義憲政原則可以與一個強大的國家權力體制相結合。

第三，自由主義只是主張國家中立，不干預個人的生活。該教條未能區分這樣的觀念：一個政府沒有公權來強迫人民行善；但一個政府可運用公權來引導人民行善，提醒人民自私自利極端化的弊病。

三　中國自由主義對政治改革的誤導

中國自由主義所認同的政治改革也犯了一系列的認識論上的錯誤。略舉三例：一是「小政府、大社會」的理念；二是自治的理念；三是公民社會中的自主性觀念。這些理念確實有其吸引力，也有一點道理。例如，「小政府」理念旨在提高政府效能，減少冗員和苛捐雜稅。但是，這些理念自身卻不符合當代中國社會的實際，它們在實現的過程中必然會被打折扣或遭遇失敗。因篇幅限制，這裏只剖析「小政府、大社會」的理念。

自由主義在指導中國政治改革時提出的一個理念就是「小政府、大社會」，即政府要愈來愈小，社會要愈大愈好。廖遜曾用這個理念在1980年代到海南做了一個政治實驗，主張刪減政府機構，擴大民間社會力量，將政府機構劃分為四大塊：政治穩定系統、社會服務系統、經濟系統、監督協調系統⑫。所謂「大社會」，就是要求發展社區、發展民間團體，讓市場、公司管理自己的事情，讓社會團體管理自己的事情。但社會團體並沒有能夠解決社會服務的事情，結果政府還不得不承擔各種社會服務的功能。現在來看，這個改革經驗並不成功。海南省政府1988年有26個機構，到1995年擴增到32個，1998年進一步擴增到38個機構⑬。也就是說，政府機構不但沒有變少，反而變得愈來愈多。自2002年起，朱鎔基總理大刀闊斧地精簡中央政府機構，這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了「小政府」的理念，但是沒過幾年政府機構又大幅擴張。到了今天，所謂「國家主義」更強調一個強大的中央政府。

在中國，要建立一個相當於聯邦制下小權力的中央政府，這明顯不符合中國的國情。中國的傳統一直強調強大有力的大一統國家。當然，一個享有寬泛權力的集權政府可能是一個在能力上較軟弱的政府。

為何機構改革的結果總是背離改革初衷？一個普遍簡單的回答是，在中國國家體制不改變的情況下，在一個省做實驗是不可能成功的。因為中央各個部門要求省一級有相應機構，接收各種指令，完成各種任務。更重要的是，當經濟高度發展之後，「大社會」卻沒有培育起來，這樣政府成為唯一的社會秩序的整合力量，政府職能不得不擴大。這種說法是有一定的道理，但是我們要從不成功的經驗當中吸取經驗教訓，大膽思考改革理念自身存在的問題，而不是簡單地把失敗歸結於體制或中國政府。

我們首先要討論政府大小的測量問題。測量政府大小有如下幾種指標：

第一是看國家預算的大小。從國家的預算角度來看，中國的預算並非最大。當然，中國各級政府還有各種預算外的收支。這裏不作討論。

第二是國家編制的大小，即政府官員的人數。從比較政治角度來講，官員和被管理人的比例：中國大約一百人有一個官員；在北歐的一些國家大概是幾十個人就有一個官員⑭。從這個比例來講，中國的政府並不是大政府。

第三是政府部門數目的多少。隨着社會經濟政治的發展，政府的功能愈來愈多，政府部門也愈來愈多。

第四是國家權力的大小問題，即國家權力的運作受不受約束。國家權力大，是指國家的權力從上到下可以一竿子貫徹下來。在聯邦制體制下，中央權力不能一竿子捅到地方，因而這是一個「小」的國家權力。在中國，要建立一個

相當於聯邦制下小權力的中央政府，這明顯不符合中國的國情。中國的傳統一直強調強大有力的大一統國家。當然，一個享有寬泛權力的集權政府可能是一個在能力上比較軟弱的政府。

第五是國家能力的大小問題，即國家權力的運作能不能履行基本的政府職能。曼 (Michael Mann) 認為國家有六項基本能力：⑴ 強制能力，即維護國家安全與公共秩序的能力；⑵ 汲取能力，即動員與調度社會資源的能力；⑶ 濡化能力，即培育與鞏固國家認同和社會核心價值的能力；⑷ 規管能力，即維護經濟與社會生活秩序的能力；⑸ 統領能力，即確保國家機構內部的控制、監督與協調的能力；⑹ 再分配能力，即維護社會分配正義的能力⑮。

諾齊克 (Robert Nozick) 式的自由主義認為政府愈小愈好，愈少干預社會愈好；小的就是美麗的，國家只扮演一種半夜敲鐘打更人的角色。馬克思主義學說也包含着「小政府」的思想。馬克思所贊成的巴黎公社就是一個小政府：反對中央集權的官僚體制，實行人民自治。五四運動中也出現過無政府主義的思潮。中國道家學說當中也有無為政府思想。綜上所述，自由主義、馬克思主義、中國道家都強調「小政府」。但是，中國卻反覆出現了強大的政府。為甚麼「小政府」的理念失敗了？「小政府」的理念是不是根本就不符合中國的國情？

古典經濟學主張政府規模愈小愈好，讓市場運作。但是，後起的發展國家的經驗說明，政府在市場上發揮了巨大的作用。經濟成功並不歸功於小政府，而是政府深入到經濟生活當中，發揮規範、指導、提高等作用。

其實，哪怕是贊成自由主義，也可以認為中國需要一個強大的國家、一個強大的政府。這有幾個方面的原因：

第一，考慮到中國擁有十三億的人口，對眾多的人口進行管理，不得不需要更多的政府官員和強有力的行政機構。此外，為了增加就業，不少地方增加官位。政治穩定的要求高於行政的效能。

第二，中國幅員廣大，有五十六個少數民族，需要一個強有力的政府機構來維持國家的統一。

第三，中國在世界競爭中的國家能力問題。各國經濟競爭背後實際上是國家能力的競爭。古典經濟學主張政府規模愈小愈好，讓市場運作。但是，後起的發展國家的經驗說明，政府在市場上發揮了巨大的作用。經濟成功並不歸功於小政府，而是政府深入到經濟生活當中，發揮規範、指導、提高等作用。

第四，自然災害的壓力。自然災害如地震、非典 (SARS) 、冰災、旱澇災害等，都需要一個強大的政府用行政力量迅速動員資源救災，減少災害。一個強有力的政府比小政府在救災上更能顯示出各種優越性。

第五，政府功能與政府規模的關係問題。政府有維護主權統一、維持社會秩序、管理經濟、進行社會再分配等各種功能。與此同時，經濟的發展又會產生一些新的社會問題，如勞工問題、能源安全問題等。要解決這些問題，政府功能就必須增加，由此政府規模也會擴大。

有一種說法認為，中國政府在該強的地方不強，在該弱的地方卻強。這就是說，在提供公共服務上，中國政府看上去很「小」，但在干預經濟活動上卻很強大，這種說法確實有一定道理。但是，全球化挑戰了「小政府」理念。在

經濟全球化進程中，政府在經濟活動中扮演愈來愈重要的角色，政府的功能愈來愈多，政府的規模也愈來愈大。諾齊克的「小政府」理念已成為一種空洞的理想。

楊燦明和孫群力利用中國二十八個省市區1978至2006年的數據，分析了外部風險對中國地方政府規模的影響。研究發現，外部風險導致了地方政府規模的擴大，且外部風險與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支出呈顯著正相關⑯。中國政府面對着強大的國際競爭，政府的經濟功能在日益擴大。為了處理全球金融危機，中國政府要提高人民幣在國際結算貨幣中的地位，以保護中國大企業在國際上的競爭力。

政府大小問題是一個誤導性問題，關鍵在於要建立一個民主監督制度。在建立和發展民主監督制度的條件下，為了健全國家功能，國家規模的擴大、公共預算的擴大、政府部門的擴大都是可以接受的。

國家的規範性權力也可以在自由主義學說中得到證明。羅爾斯曾論證說，在社會合作體系當中，總有一些人要搭便車享受好處，卻不願意承擔責任，這就產生了相互信任的問題。要建立這樣的信任體系，避免一些人搭便車，就需要一個公共權力加以規管⑰。在一盤散沙的背景下，中國不但需要一個這樣的公共權力，而且需要強大的公共權力來解決社會合作問題。當然，這個公共權力必須在法制的框架下運行。

自由主義者擔憂一個強大的國家會不受限制，隨意侵犯個人的權利。這種擔憂確實是有道理的。但是，「小政府」並非是一個令人滿意的答案。政府大小問題是一個誤導性問題，關鍵在於要建立一個民主監督制度。一個強大的國家需要一個健全的、完善的民主監督制度。在建立和發展民主監督制度的條件下，為了健全國家功能，國家規模的擴大、公共預算的擴大、政府部門的擴大，都是可以接受的。當然，只是一味追求「大政府」並非是最好的改革路徑。最好的模式是像美國那樣的強社會、強國家。

四　作為國家建構力量的自由主義

最後，我們必須作出一個重大的區別：自由主義是一種捍衛公民權利，限制專權的建構性原則、秩序安排和實踐；這種自由主義完全不同於國際社會中所流行的「新自由主義」。往往有些人信奉新自由主義，便自稱為「自由主義者」。從純意識形態的角度，他們確實也是自由主義者。但是這種「新自由主義」是不同於本文所講的，作為憲政安排的自由主義的制度、程序和實踐。

從某種意義上說，中國自由主義的幼稚病通常表現為一種簡單的批評：這個政策不對，那個法律不行，它們都不符合自由主義原理。這種反對派的傳統不能發展出一種可操作性的、建構性的力量。

目前，中國有一些宣傳部門自身在轉型做一些民主協商實驗，一些工會也嘗試努力捍衛工人的權利。這些官方部門的功能轉變是否有意義、是否能進一步健全發展？這需要更深入的研究。但是其功能轉變本身確實是一個很有趣的

現象，由此也引發出另一個問題：中國自由主義怎樣實現功能轉型？中國的政治自由主義怎樣才能擺脫反對派的形象，而成為國家制度建構當中一種積極力量？或者變得政治上更為成熟？

阻礙自由主義在中國成為建構力量的根本原因在於冷戰時形成的思維定位：自由主義曾是反對馬列主義的一種思想武器。今天仍然有不少人持有這種觀念。自由主義在美國完全是一種制度化、具有積極意義的建構性思想和實踐，但是一旦美國在全球推廣民主自由時，自由主義則成為一種顛覆性的思想「炸彈」。這種思維定位完全是對自由主義的扭曲，是一種國際政治行為操作的結果。在這種背景下，很難提出自由主義在中國成為建構性力量的問題。

回顧一下英國自由主義發展的歷史，斯密和休謨在發展自由主義思想上做出了傑出的貢獻⑱。他們的自由主義理論恰恰是國家建構中的精神力量。他們都是蘇格蘭人，但是卻成功地建構了一個新民族的認同 (英倫三島的統一) 。休謨並沒有寫一部蘇格蘭史，而是撰寫了六大卷英國史。斯密捍衛了英國在海外的殖民運動，並討論甚麼是最好的殖民政策。蘇格蘭的自由主義者成功地超越了自身狹小的民族認同，塑造了新的大英帝國的民族認同，這為英國國家建構奠定了一個強有力的思想根基。此外，十九世紀以來，英國自由主義和費邊社 (Fabian Society) 結合，成功地推動了各種社會改革。

目前國際上盛行的「中國威脅論」和把中國的崛起與自由民主對立起來的看法，製造了一個新的「迷思」：它完全忽視、甚至否認中國地方的民主實踐。其實，中國的崛起也部分歸因於近二十年農村基層民主選舉。正是三年一次的選舉，中國農村在表面上雖然有各種買票的競爭，但在制度層面上卻實現了一個大治，這為中國崛起奠定了一個強有力的穩定環境。中國崛起的持續發展也需要中國地方官員化解眾多、複雜、尖銳的社會矛盾。不少地方，特別是浙江溫嶺市率先嘗試各種協商民主的實驗。簡言之，中國崛起可以引發民主建設的內在需求，特別是協商民主的建設。

中國的崛起部分歸因於近二十年農村基層民主選舉。正是三年一次的選舉，中國農村在表面上雖然有各種買票的競爭，但在制度層面上卻實現了一個大治，這為中國崛起奠定了強有力的穩定環境。

今天，自由主義的原則和理念已在中國國家建構中發揮了愈來愈重要的作用。經濟自由主義學者為國家發展經濟謀劃獻策；政治自由主義學者也開始為國家的醫療衛生改革政策提供方案。為了維持社會穩定，減少腐敗，保護弱勢群體的利益，個人權利已開始成為國家治理的一個重要原則和程序。例如，一旦涉及到拆房和動用農民土地時，必須得到所涉及到的個體同意和簽字；在村一級徵用土地時，必須召開村民代表大會，通過後才能付諸行動。近幾年，全國各地出現了各種形式的民主懇談會，在地方落實決策前讓百姓了解政策，發表意見。這為中國發展協商民主提供了一個機會，也是自由主義為建構和諧社會，推進決策民主化、科學化的一個機會。

但是，自由主義應該關注更多的公共事務。例如，在國企改革中，很多地方出現了腐敗現象，用低價把國企賣給老闆。自由主義學者應該關注改制中的公平問題，賦予工人權利。拍賣國家資產，要通過程序，讓職工代表大會討論

通過。用民主程序保護工人的利益，保護弱勢群體的利益，能體現一種對社會公正的關懷。

簡言之，我們必須為「自由主義」正名，自由主義不僅承擔社會批評的功能，而且也是捍衛弱勢群體的基本權益、推進國家制度建構中的一個積極力量。

註釋

① 筆者最近一個經驗研究表明，在澳洲持「中國威脅論」的人多是低學歷的人，學歷愈高愈不贊同「中國威脅論」。參見Australian Election Study Surveys, 2007, http://assda.anu.edu.au; Juliet Clark and Baogang He, "Generational Change: Regional Security and Australian Engagement with Asia", the working paper。

② Patrick Wintour, "Miliband: UK Has Moral Duty to Intervene", *The Guardian*, 12 February, 2008.

③ Moisés Naím, "Rogue Aid", *Foreign Policy*, no. 159 (March/April 2007): 95-96.

④ Michael Elliott, "The Chinese Century", *Time*, 11 January 2007.

⑤ Homi Kharas, "Lifting All Boats", *Foreign Policy*, no. 146 (January/February 2005): 54-55.

⑥ 參見www.freedomhouse.org; www.worldvaluessurvey.org。

⑦ John S. Mill, *The Subjection of Women*, 1869, www2.hn.psu.edu/faculty/jmanis/jsmill/sub_wom.pdf.

⑧ 李強：〈自由主義與現代國家〉，載陳祖為、梁文韜編：《政治理論在中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1），頁141-68。

⑨ Baogang He, "China's National Identity: A Source of Conflict between Democracy and State Nationalism", in *Nationalism, Democracy and National Integration in China*, ed. Leong H. Liew and Shaoguang Wang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4), 170-95.

⑩ 何包鋼：《民主理論：困境和出路》（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第四章。

⑪ 許紀霖：〈政治自由主義，還是整全性自由主義？〉，載許紀霖主編：《現代性的多元反思》（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頁11-23。

⑫ 周鐵成：〈廖遜：回首20年　海南搶佔了體制改革制高點〉，2008年3月29日，參見http://cctvenchiridion.cctv.com/special/C20874/20080329/102597.shtml。

⑬ 烏杰主編：《中國政府與機構改革》，下冊（北京：國家行政學院出版社，1998），頁1165-67。

⑭ 2006年，全國官民比0.94%，以安徽為最低，僅0.71%；西藏最高，達2.46%；而與安徽同處中國中部的山西官民比為1.33%。張光：〈「官民比」省際差異原因研究〉，《公共行政評論》，2008年第1期，頁89-111。

⑮ Michael Mann, *States, War and Capitalism* (Oxford: Blackwell, 1988), 5-9.

⑯ 楊燦明、孫群力：〈外部風險對中國地方政府規模的影響〉，《經濟研究》，2008年第9期，頁115-21。

⑰ John Rawls, *A Theory of Justic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⑱ 高全喜：《休謨的政治哲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David Hume, *The History of England*, vol. 1-6 (Indianapolis: Liberty Fund, 1983); 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Chicago: William Benton Publisher, 1971), 239-79。

何包鋼　澳洲迪肯大學國際與政治學院教授

重新反思五四以降的中國啟蒙

高全喜

關於五四以來中國啟蒙的反思，筆者曾經在2005年於北京大學參加杜維明主持的「啟蒙的反思」討論會中論及過，基本觀點到目前仍然沒有太大的改變。筆者認為，在今天的中國語境中，對啟蒙運動的全面批判是不妥當的。儘管啟蒙運動有這樣那樣的問題，甚至為當今一些思想家嚴厲指責的所謂「現代性危機」，在某種意義上說，也肇始於啟蒙思想，但是對於啟蒙運動的全面否定，即便是在西方當今的語境中，也仍然是片面的。尤其是將這個問題植入中國，就更是文不對題。因此，對於杜維明等人所倡導的基於歐美語境下對中國五四以來啟蒙運動的全面否定，並由此為新儒學另開新章的觀點，筆者是不贊同的。當然，筆者在當時的發言中也指出，不贊同杜維明等人的觀點，並不意味着完全認同西方的啟蒙運動以及中國五四以來所形成的以自由主義為主導的啟蒙話語這個新傳統。

儘管五四以來中國的啟蒙運動有這樣那樣的問題，甚至為當今一些思想家嚴厲指責的所謂「現代性危機」，在某種意義上說，也肇始於啟蒙思想，但是對啟蒙運動的全面否定是片面的。

對這個問題，我們應該具體而深入地分析。所謂「具體」，指的是對於「啟蒙思想」應該有更加全面的考量。在西方十七、十八世紀到十九世紀初，實際上存在着三種性質迥異的啟蒙運動。一個是法國啟蒙運動，一個是蘇格蘭啟蒙運動，還有一個是德國的啟蒙運動。這三個啟蒙運動又培育出了兩條路線相反的現代理論乃至制度實踐，一是西方主流的資本主義制度，二是馬克思以降的社會主義實踐。所以，反思啟蒙、批判啟蒙，所針對的究竟是甚麼？如果沒有對啟蒙的具體內容及其所產生的兩個成果加以釐清的話，就難免陷入誤區。所謂「深入」，則是針對中國的啟蒙話語來說的。究竟中國的啟蒙運動到今天是否已經窮途末路？中國是否將進入一個後啟蒙的時代？在這一點上，筆者與那些倡導或批判現代性的學者，是有不同認識的。

在本文中，筆者想就這個問題展開論述，即從蘇格蘭啟蒙運動的視角來看中國五四運動的啟蒙意義。

一　五四以來啟蒙運動的底色和基本氣質

中國五四以來啟蒙運動的底色和基本氣質，是法國啟蒙運動的繼續，並且經由法國啟蒙運動與德國啟蒙運動的思想結合，加上中國的現實遭遇，竟然奇特地走向了一條通向社會主義的理論與實踐的道路。因此，蘇格蘭啟蒙運動及其所呈現出的理論成果與制度實踐，在中國五四運動以降的啟蒙話語裏，幾乎是一個空白。對此，我們應該有一個清醒的認識。

回顧西方啟蒙運動的三個形態，可以說，它們的風格乃至特性差異巨大。法國啟蒙運動基本上是個人權利論的激進主義，它對教會與王權的批判所凸顯的乃是個人至上的理性主義和個人主義。德國啟蒙運動則是與德意志民族的復興相聯繫的，所以，這個啟蒙運動很快就與德國的國家主義相結合，變成了一種強勢的德意志民族精神。相比之下，蘇格蘭啟蒙運動則是較為適中和溫和的，它以文明演進論為底色，尋求的是個人自由與政治社會的平衡，是在改良主義主導下的文明演進論，其中既強調歷史和傳統，同時又彰顯個人價值和法治秩序。蘇格蘭啟蒙運動最富有建設性的成果就在於，它對英美的社會構建、現代資本主義的塑造，具有重要的理論意義。

從五四運動的啟蒙話語，到文化大革命的無產階級先鋒隊，到改革開放的經濟社會、乃至政治上的權利主義，直到開始淪落為權貴資本主義的護身符，啟蒙運動在中國已經面目全非。

中國五四以來的啟蒙運動，嚴重忽視了蘇格蘭啟蒙運動這一派的理論成果。五四激進的反傳統和個人主義，在短暫的高揚和激烈之後，隨着中國社會面臨的民族救亡危機，很快與德國的民族主義和國家主義結合在一起。後來，隨着社會主義在歐美乃至東方的盛行，五四啟蒙運動的傳統又逐漸與社會主義合流，成為中國社會主義的一個理論淵源。當然，這個啟蒙思想的主體思潮在中國的處境也是坎坷曲折的，又有過幾個變身。通過這幾個變身，原先那種法國式的個人主義和權利主義被清除掉了，激進的反傳統和群體主義保留下來，後又與社會主義、無產階級的先鋒隊理論結合在一起，變成了毛澤東時代的一個理論符號。改革開放之後，這種啟蒙運動又開始了另外一種變身，即與經濟改革、自由主義、個人主義，尤其是經濟個人主義，以及全球化和西方化結合在一起。這個變身還沒有完成，就又與權貴資本主義有所結合，變成了權貴資本主義的一種話語形態。所以，啟蒙運動經過這兩個變身，就完全改變了原先五四啟蒙運動的面目。

從五四運動的啟蒙話語，到文化大革命的無產階級先鋒隊，到改革開放的經濟社會、乃至政治上的權利主義，直到開始淪落為權貴資本主義的護身符，啟蒙運動在中國已經面目全非，聲譽不佳，致使對其反思乃至批判的聲音甚囂塵上。對這種批判性的理論傾向，我們應該給予理性的、同情的理解。確實，五四以降三個面相的啟蒙話語在中國已經是難以為繼了，墮落了，應該對此加以反思乃至批判，在這一點上，筆者是贊同反思啟蒙運動的。因為這三個面相的啟蒙運動都是具有中國特色的啟蒙話語，在筆者看來已經遠遠脫離了啟蒙的本意。對它們進行深刻反省，無疑是有道理的。

二　反思啟蒙運動的三個理論背景

但是，反思上述三個層面上的啟蒙話語，是否就意味着我們跨越了啟蒙運動的時代，而進入一個後啟蒙的時代？對於這一點，筆者要大大地加以質疑。現在對於啟蒙運動的反思，在中國的語境下，有如下三個理論背景。

其一是傳統的保守主義對於啟蒙運動的反彈，這以港台的新儒家和中國大陸的政治儒學家為代表。他們厭惡五四以來對於傳統持激進否定的態度，要斬斷這個導致傳統文化乃至傳統政治覆滅的魔手。他們對啟蒙的反思乃至批判，是為了弘揚所謂的「傳統文化」，是為了新儒學的復興和政治儒學的粉墨登場。

其二是反自由主義的、傳統社會主義的理論訴求。在這一派看來，中國的啟蒙運動，無論是五四的啟蒙，抑或是改革開放三十年來的啟蒙話語，都是來自西方資本主義的。因此，對於這樣一個資本主義的話語形態，對於這種與他們心目中的自由主義勾連在一起的啟蒙運動，必然要加以反對。他們反對的是啟蒙運動中的自由民主、個人權利、經驗理性主義的特性，他們要回復到傳統的集體主義、社會主義、平等主義那裏去。殊不知這樣一種基於社會主義的反對，本身其實正是啟蒙運動的產物，本身就是啟蒙思想的一種形態。他們沒有看到，毛時代的話語中實際上就有啟蒙的底色，這就涉及到前述啟蒙運動的三個形態。對於民主、平等、集體主義的社會主義式強調，就是西方啟蒙運動中的一個重大成果。所以，站在啟蒙的一個譜系，去反對啟蒙的另外一個譜系，這種反對有時候看上去是強有力的，實際上卻是非常空虛、軟弱無力的。與其說他們反對啟蒙，不如說是反對啟蒙中的自由主義和資本主義。

三個理論譜系對於五四以降的三種啟蒙面相的反思和批判，本身是否就意味着中國的啟蒙已經完結？這些理論在批判了啟蒙之後，又能為中國社會貢獻甚麼呢？它們批判有餘，建構不足。

其三是後現代的學院派話語。這樣一套對於啟蒙的反思和批判，借鑒的理論是西方學界當今走紅的那一套後殖民、後現代、後主權國家的諸多理論，其論述者們反對啟蒙是與反對現代性結合在一起的。他們認為啟蒙運動所開啟的現代資本主義到今天已經窮途末路了，導致了所謂「現代性危機」，導致了全球化的災難，因此他們要對這樣一個歷史故事大加討伐。他們要建立一個美麗新世界，即後現代社會。這些理論的重大問題在於忽略了後現代也是現代的產物，而且後現代所依靠的制度平台，依然是現代政治，尤其是啟蒙運動所奠定的現代政治。如果把這個基礎抽空，他們又何所憑藉？這種後現代對啟蒙的批判話語大多是空想性、觀念性，以及充滿烏托邦性質的。當然，這樣一種批判在西方當今具有一定的現實意義，諸如理性主義的弊端、資本主義的災難、環境問題、權利至上問題、法治形式主義問題、代議制民主問題、極端個人主義問題等等，確實需要給予一種追根溯源的反省。

問題在於，上述三個反思、批判啟蒙的理論背景，在中國當今的語境中，對於重新反思五四運動以降的啟蒙運動，究竟具有怎樣的意義呢？這是下面要談的問題。

三　蘇格蘭啟蒙運動的啟迪

在此先要問的是，我們反思的是何種啟蒙？我們需要何種啟蒙？筆者的看法是，上述三個路徑的反思都有一定的建設性意義。五四運動以降三個啟蒙話語的變身，導致了上述三個路徑的批判，是有道理的。五四運動反傳統的革命性破壞，是需要保守主義加以矯正的。而對於個人權利和利益至上論，尤其是權貴資本主義，是需要社會主義的公平理念和社群主義、集體主義予以矯正的。至於現代社會技術理性的泛濫與狂妄、國家主權的膨脹和全球化對於欠發達國家的掠奪，也需要後現代的聲音來加以斥責。

蘇格蘭啟蒙運動沒有革命訴求；即使有，其「革命」也是包裹在改良主義那裏的。社會改良的演進論和「光榮革命」的結合，使得英國的市民社會呈現出一個雖然經歷了古今之變，但又沒有付出災難性代價的雙贏結果，值得我們認真學習和效法。

這些都有道理，但是問題在於，上述三個理論譜系對於五四以降的三種啟蒙面相的反思和批判，本身是否就意味着中國的啟蒙已經完結？在這個問題上，筆者的看法與上述三個理論不同。它們的觀點雖然在批判啟蒙的着重點上有所差異，但在下面一點上的取態它們是一致的——五四以降的啟蒙任務已經完成，或者是已告失敗，應該退出歷史舞台。然而問題在於，它們批判了啟蒙之後，又能為中國社會貢獻甚麼呢？它們批判有餘，建構不足。儒家的保守主義建構的是甚麼？是儒家的心性哲學和王朝政治？這些東西與當今中國社會的實質訴求關聯甚少。社會主義的批判所建構出來的，是貧窮的社會主義還是無法無天的制度？顯然，在今天，它們已經不合時宜，也沒有人會接受。至於後現代的批判，就更是毫無建構可言了。後現代能給中國貢獻出一個制度形態和價值基礎嗎？這些在西方都尚未培育出來，在中國更是痴人説夢。

所以，筆者的觀點是，我們要好好研究啟蒙運動。可以説，五四以降的啟蒙運動，從某種意義上説是失敗的啟蒙，我們由此需要改弦易轍，重新啟蒙，去探討是否還有另一種既能夠避免原先啟蒙的諸多弊端，而又在制度和價值層面具有建構性的啟蒙。在筆者看來，這個啟蒙就是蘇格蘭啟蒙的路徑。當然，這並不意味着在中國複製蘇格蘭啟蒙運動，而是學習和研究其原理。在筆者看來，這些原理不外乎如下三個方面。

第一，同情地理解傳統，尋求傳統的自我轉型。在這一點上，蘇格蘭啟蒙運動給我們做出了良好的榜樣。蘇格蘭啟蒙思想家通過文明演進論，通過一種自發的、經驗理性的演進秩序，很好地解決了傳統與現代關係的問題，解決了傳統美德與現代個人主義的張力性對峙。對這個問題，我們可以通過進一步研究弗格森 (Adam Ferguson) 的文明演進論，從文明的角度把這個傳統與現代的合作關係、傳承關係處理得更加妥當，這一點是與法國大革命反傳統的氣質、五四運動的反傳統、毛時代的反傳統迥然不同的。在蘇格蘭啟蒙運動那裏，是完全可以通過對傳統的傳承來進行啟蒙的。啟蒙與傳統並不絕對對立，這是蘇格蘭啟蒙運動給我們提供的有益教誨。

第二，處理革命與改良的關係。啟蒙運動並不絕對地訴求革命，尤其是阿倫特 (Hannah Arendt) 意義上的全面的社會革命。社會革命與「光榮革命」這種類型的政體革命是大不相同的。法國和德國的啟蒙運動以及所派生的社會主義這

一脈，訴求的是全面的社會革命和政治革命，即企圖徹底打破一個舊世界和舊政治，建立一個新世界和新政治。這種啟蒙革命的思想，所導致的只能是災難。中國五四以降的三個啟蒙運動以及對此的三個路徑的批判，都還是陷入了通過激進的社會革命和絕對的政治革命來完成其訴求的窠臼，這是非常恐怖的，而且肯定是悲劇性和災難性的。但是，蘇格蘭啟蒙運動沒有革命訴求；即使有，其「革命」也是包裹在改良主義那裏的。改良主義表現在兩個方面，一是通過緩慢演進來完成社會變革；一是通過「光榮革命」這樣一種狹義的政體革命來完成政治變革。所以，社會改良的演進論和「光榮革命」的結合，使得英國的市民社會呈現出一個雖然經歷了古今之變，但又沒有付出災難性代價的雙贏結果。這樣一種啟蒙的智慧，是我們需要認真學習和效法的。

第三，處理個人自由與公共利益的問題。我們看到，激進版的啟蒙運動，無論是法國和德國的啟蒙運動，還是中國的啟蒙運動，總是在個人與集體、個人自由和公共利益 (國家、民族或主權利益) 的極端化二元對立中搖擺。或者是原子式個人的至上，或者是國家主義的至上、公共利益的至上，而雙方又處在無休無止的鬥爭之中，一會兒是個人主義的全面的、極端化的高揚，一會兒又是國家主義的絕對化宰制。這樣你死我活，反反覆覆，所謂「瞎折騰」。社會處在動蕩之中，人民處在貧困之中，自由、正義從來沒有實現過，國家也從來沒有強大過。這些歷史上一幕幕的慘劇，罄竹難書。

蘇格蘭啟蒙運動卻給我們提供了一種有效解決以上敵對狀況的法寶，那就是法治與憲政，通過規則來協調個人與他人、社會與國家的關係。一方面，通過憲法政治來維繫個人自由，限制國家權力的肆意妄為；另一方面，通過私法自治來促進和保障個人的發展空間，在公法和私法兩個層面上豎立起法治主義的閘門，平衡個人與國家的關係，確保個人的自由空間和國家公共利益的空間。所以，休謨 (David Hume) 的法治三原則，斯密 (Adam Smith) 的市場經濟與有限政府理論及其基於同情心的道德哲學，這些蘇格蘭啟蒙運動的重大成果，值得我們給予高度重視和認真對待。

五四運動以降的啟蒙是一種錯誤的啟蒙，或至少是偏頗的啟蒙，現在我們要改弦易轍，尋找一條正確的啟蒙路線，以這種啟蒙來建設社會、國家和個人，這比擯棄啟蒙更符合當今中國的時代精神。

四　結語

蘇格蘭這樣一類啟蒙形態，在中國五四以降的三個啟蒙面相以及反對啟蒙的三個理論路徑中都非常欠缺。我們用這樣一種啟蒙來為啟蒙正名，來重建我們的啟蒙話語，不是更好嗎？所以，我們今天要做的就是反思舊的啟蒙，重啟新的啟蒙。五四運動以降的啟蒙是一種錯誤的啟蒙，或至少是偏頗的啟蒙，現在我們要改弦易轍，這不是不要啟蒙，而是尋找一條正確的啟蒙路線。這種正確的啟蒙話語與制度的實踐，在中國還遠未完成。以這種啟蒙來建設我們的社會、國家和個人，要比擯棄啟蒙更符合當今中國的時代精神。

高全喜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法學院教授

五四啟蒙的兩種模式
——陳獨秀與杜亞泉

高力克

1918年，一場引人注目的文化論爭在中國的南北思想界展開，論戰一方為北京新文化名刊《新青年》主編陳獨秀，另一方為上海商務印書館老牌刊物《東方雜誌》主編杜亞泉。雙方之人名和刊名，似乎已預示了一場激進與調和的思想衝突：「獨秀」狂狷不羈的文人氣質和「亞泉」謙卑冷峻的科學性格；《新青年》揭櫫之時間的進步性和《東方雜誌》表徵之空間的民族性，涇渭分明，相映成趣。

中國的啟蒙運動肇始於清末民初轉型時代，至五四新文化運動而達於高潮。如果說其中經歷了由蘇格蘭啟蒙運動到法國啟蒙運動的典範轉換，那麼，陳、杜的中西文化之爭則表徵着兩種啟蒙路向的深刻衝突。

中國的啟蒙運動肇始於清末民初轉型時代，至五四新文化運動而達於高潮。如果說其中經歷了由蘇格蘭啟蒙運動到法國啟蒙運動的典範轉換，那麼，陳獨秀和杜亞泉的中西文化之爭則表徵着兩種啟蒙路向的深刻衝突。

一　兩種啟蒙的典範：法國與英國

陳獨秀是新文化運動時期叱咤風雲的啟蒙領袖。作為一個追隨法國大革命的革命家和啟蒙者，陳一直對法國近代文明情有獨鍾。他不僅通曉法語，翻譯過雨果(Victor Hugo)的《悲慘世界》(*Les Misérables*)，而且不同凡響地以法語為其創辦的《青年雜誌》(*La Jeunesse*)冠名。在刊於《青年雜誌》創刊號的〈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一文中，陳熱烈頌揚法蘭西文明，尊其為歐洲近代文明的搖籃。在他看來，「世界而無法蘭西，今日之黑暗不識仍居何等」①。對西方諸國文明，陳獨秀有如下評價：「英吉利所重者，個人自由之私權也；德意志所重者，軍國主義，舉國一致之精神也；法蘭西者，理想高尚，藝術優美之國也；亞美利加者，興業殖產、金錢萬能

陳獨秀像

主義之國也。」②陳對法國「理想高尚，藝術優美」的讚譽，表露了其強烈的文人氣質。

新文化運動以伏爾泰 (François Marie Arouet de Voltaire)、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和「百科全書派」為代表的法國啟蒙運動為典範。法國啟蒙哲學是一種「解放哲學」(普列漢諾夫[Georgiĭ V. Plekhanov]語)，其以反君主專制、貴族特權、教會專斷為宗旨，而「解放」亦為新文化運動的基本精神。陳獨秀在〈敬告青年〉中倡言：「世稱近世歐洲歷史為『解放歷史』：破壞君權，求政治之解放也；否認教權，求宗教之解放也；均產說興，求經濟之解放也；女子參政運動，求男權之解放也。」③

與陳獨秀及《新青年》的法國風格形成鮮明比照的是，杜亞泉對英國文明崇尚備至。在〈英皇之加冕禮〉一文中，杜指出：英國近世之隆盛的原因在於：其祖先傳來之堅實氣質，實際的常識，地方自治之精神，議會政治之模型，及於保守中求進步之美風良俗，養成一種特有之國民性。近世以來，在英國人之性格中，尊重個人之權利與自由，則為與大陸諸國不同之特質。英國人自中世以來，實以此點為最優秀。今日之英國，實即個人主義之結果。中國之所以貧弱日甚而不能進步，是由於國民性不能發展。如果採取英國之制度，以國民自治為基礎，運用憲政，則國勢日隆④。

杜亞泉像

陳獨秀的崇法和杜亞泉的親英相映成趣，二者表徵着民初啟蒙思潮的兩種路向。如果說杜的英倫路線承嚴復思想之餘緒，那麼陳的法國路線則代表了轉型時代啟蒙典範的轉換。英法思潮在中土的激蕩，是以中國革命的興起為背景的。

杜亞泉對法國和中國的歷史親和性有深刻的認識。在他看來，法國和中國同樣病在帝國專制主義。法國為中央集權政治之故鄉，官僚政治之發源地；而英美為自治最發達之國，其官吏人數很少。英美人民重自立，故主於實利；法國人民重政權，故騖於虛榮，兩國之社會，遂生依賴與自營之差別⑤。

對於民國初年的憲政危機，杜亞泉擔憂中國正在步法國大革命的災難之後塵。他指出：「吾國國體改革，未滿六年，而事變疊出。凡法蘭西大革命後九十年間經過之事實及其恐怖，吾國幾一一步其後塵。」又說：「袁氏稱帝和張勳復辟，猶如法國拿翁稱帝、路易十八復辟。豈非帝政改為共和，必經如此曲折？」⑥

在杜亞泉看來，民主轉型中的中國尤需借鑒英國「於保守中求進步」的接續主義傳統。他強調：「國家之接續主義，一方面含有開進之意味，一方面又含有保守之意味。蓋接續云者，以舊業與新業相接續之謂。……近世之國家中，開進而兼能保守者，以英國為第一，用能以三島之土地，威加海陸。即北美合眾國之政治，亦根據於殖民時代之歷史者為多。此接續主義對於國家之明效大驗也。」「法國當革命之後，古法破滅，其後雖屢欲復古，卒不能成功。」「故民主國家，於新舊交遞之間，當以穩靜持重為主。接續主義一破，則惡影響之留遺，雖數世而猶未艾，此固吾民國國民，所當慎之於始者也。」⑦

陳獨秀的崇法和杜亞泉的親英，相映成趣，二者表徵着民初啟蒙思潮的兩種路向。如果說杜的英倫路線承嚴復思想之餘緒，那麼陳的法國路線則代表了轉型時代啟蒙典範的轉換。英法思潮在中土的激蕩，是以中國革命的興起為背景的。

二　激進與調和

五四思想之特色，在於激烈反傳統之文化激進主義的興起。在晚清，革命派的激進主義主要是反君主專制的政治激進主義，無論是鄒容之革命主義，還是孫文之三民主義，皆對儒家及中國文化傳統心存敬意，且以其為民族復興之社會動員的武器；而新文化運動則以決絕的激進姿態對中國文化發起了攻擊，陳獨秀即這場反傳統運動的思想領袖。

在新文化運動之綱領〈吾人最後之覺悟〉中，陳獨秀發起了反儒家禮教的倫理革命。他指出：「儒者三綱之說，為吾倫理政治之大原，共貫同條，莫可偏廢。三綱之根本義，階級制度是也。所謂名教，所謂禮教，皆以擁護此別尊卑明貴賤制度者也。近世西洋之道德政治，乃以自由平等獨立之說為大原；與階級制度極端相反。此東西文明之一大分水嶺也。」⑧對於陳來說，與西方自由平等理念截然對立的儒家禮教，是阻礙中國實行共和制度的文化根源；而廢除陳舊過時的儒家禮教之「倫理的覺悟」，是中國成功實現共和革命的關鍵。

陳獨秀的激進主義，不僅表現為現代與傳統二元對立的激烈反傳統主義，而且表現為以倫理革命為中心而囊括社會諸領域的全盤性反傳統主義。在他看來，中國文明作為一個不可分割的整體，其落後是全方位的。

陳獨秀的激進主義，不僅表現為現代與傳統二元對立的激烈反傳統主義，而且表現為以倫理革命為中心而囊括社會諸領域的全盤性反傳統主義。在他看來，中國文明作為一個不可分割的整體，其落後是全方位的：「舊文學，舊政治，舊倫理，本是一家眷屬，固不得去此而取彼。」⑨陳進而強調：「無論政治學術道德文章，西洋的法子和中國的法子，絕對是兩樣，斷斷不可調和牽就的。……若是決計革新，一切都應該採用西洋的新法子，不必拿甚麼國粹，甚麼國情的鬼話來搗亂。……因為新舊兩種法子，好像水火冰炭，斷然不能相容；要想兩樣並行，必至弄得非牛非馬，一樣不成。」⑩對於傳統倫理，陳主張不破不立，「建設之必先以破壞」⑪。

陳獨秀的現代與傳統二元對立模式建基於進化論，他廢除孔教之倫理革命的一大理據即進化論。陳強調：「孔子生長封建時代，所提倡之道德，封建時代之道德也；所垂示之禮教，即生活狀態，封建時代之禮教，封建時代之生活狀態也；所主張之政治，封建時代之政治也。封建時代之道德、禮教、生活、政治，所心營目注，其範圍不越少數君主貴族之權利與名譽，於多數國民之幸福無與焉。」⑫

對於革命者陳獨秀來說，革命是進化的動力，革命是一切現代文明的引擎：「自文藝復興以來，政治界有革命，宗教界亦有革命，倫理道德亦有革命，文學藝術，亦莫不有革命，莫不因革命而新興而進化。近代歐洲文明史，宜可謂之革命史。故曰，今日莊嚴燦爛之歐洲，乃革命之賜也。」⑬陳的革命禮讚，揭示了啟蒙與革命的歷史邏輯以及新文化運動的革命精神。

杜亞泉為民初調和思潮的代表人物，他崇尚英國自由主義之自由與保守兼備的調和精神，主張社會文化的漸進演化。杜認為，矛盾的「對抗調和之理」為宇宙和社會演化的普遍法則：「進化論謂世界進化，嘗賴矛盾之兩力，對抗進行，此實為矛盾協進最大之顯例。」社會進化亦然，「有衝突而後有調和，進步之機括，實在於此。」⑭杜視社會進化為新舊衝突之調和，而非革故鼎新的革命。

在中西文化問題上，杜亞泉持文化調和論觀點。他認為，西洋文明與中國文明為性質之異，而非程度之別。源於地中海的西洋文明為「動的文明」，而產生於東亞內陸的中國文明為「靜的文明」。兩種文明之精神，由此而有「競爭」與「和平」之別。在杜看來，中西文明動靜互補，他預言：「至於今日，兩社會之交通，日益繁盛，兩文明互相接近，故抱合調和，為勢所必至。」⑮

對於杜亞泉來說，文明為歷史演化的產物，其無不具有人類普世和民族獨特的元素。中國文化的困境，不在於輸入新文明，而在於調和舊文明：「因而今日之要務，在於調和新舊文明，去其界限衝突，以陶鑄一自有之文明。」⑯

「德先生」和「賽先生」是陳獨秀追求的新文明新思潮的兩大理想。他堅信，民主和科學與中國舊文明水火不容，要追求德先生和賽先生，必須反對孔教、禮法、舊倫理、舊政治、舊文學、舊宗教。

杜亞泉反對「新青年派」之反孔的倫理革命。他認為，道德有體有用，道德之大體恆久不變，道德之小端及應用則因時勢而變易。中國道德以仁為大本，孔子及儒家以仁為統攝諸德之總名，因人類非此則無以生存，而一切道德亦非此而無所附麗。近代西方學者，亦以愛為人類進化之一大原則。可見中國先哲的仁愛思想合乎進化公理而不可動搖。因此，中國宜闡明仁愛傳統而發揚光大，以合乎世界之潮流⑰。總而言之，他認為沒有必要來一場整體性的倫理革命。

在杜亞泉看來，文化的進化是一個漸進演化的過程。他信奉培根 (Francis Bacon)「時間為最大之革新家」的觀念，主張：「革新事業，經過歲月，則自然成功。……而社會之日趨於新，乃亦如歲月之進行，未嘗停滯。」⑱對於文化，杜主張以立代破，反對先破後立的激進文化革命：「蓋舊習慣之破壞，乃新思想成立後自然之結果。新屋既築，舊屋自棄；新衣既製，舊衣自棄。」⑲

陳獨秀革故鼎新的倫理革命與杜亞泉新舊調和的道德改革，其激進與調和的思想取向，反映了二者社會觀之唯理主義建構論與經驗主義演化論的深刻分歧。

三　民主與憲政

西方近代民主觀念有法國式高調民主和英美式低調民主兩種類型，前者以大眾民主為理想，後者以憲政民主為模式。清末以還，隨着革命運動的興起，盧梭式的大眾民主觀念風行中土，成為中國民主思潮的主流觀念。

陳獨秀的民主理念，襲取了盧梭「人民主權」的民主學說。他認為，國家為人民集合之團體，其輯內禦外，以維護全體人民之福利為目的，而非統治者之私產。近代國家為民主的國家，而非民奴的國家。民主國家為真國家，其為國

民之公產，以人民為主人，以執政為公僕。專制國家為偽國家，其為執政之私產，以執政為主人，以人民為奴隸。英法革命以還，民主主義已成為現代政治之原則，無論共和國抑或君主國，均稱主權在民，實行共和政治。十八世紀以來歐洲文明的進步，即為民主主義之賜⑳。

與盧梭一樣，在陳獨秀的民主理念中，並沒有政黨的位置。民國憲政實驗之失敗的亂象，使陳對於代議制的政黨政治喪失信心，轉而尋求大眾參與的國民政治。陳將「國民政治」歸為中國人最後之「政治的覺悟」，他強調現代立憲民主的世界潮流，是由專制政治趨於自由政治，由個人政治趨於國民政治，由官僚政治趨於自治政治。中國欲圖世界的生存，必棄數千年相傳之官僚的專制的個人政治，而易以自由的自治的國民政治㉑。顯然，陳所追求的「自由的自治的國民政治」已超越了憲政民主，而為一種民粹主義與共和主義混合的大眾民主。

杜亞泉認為，革命後帝制國家的民主轉型不可能一蹴而就，必然經歷一個從假共和到真共和的漫長過渡時期，期間武人干政和黨人爭權不可避免。民主轉型成功的關鍵，在於朝野兩派互相讓步、互相忍受的妥協。

民主和科學，即所謂「德先生」和「賽先生」，是陳獨秀追求的新文明新思潮的兩大理想。他堅信，民主和科學與中國舊文明水火不容，要追求德先生和賽先生，必須反對孔教、禮法、舊倫理、舊政治、舊文學、舊宗教。

在五四運動中，陳獨秀的民粹主義民主傾向進一步發展，他主張以平民政治代替政黨政治，即以學生會、商會、農會、工會等各種多數的平民團體，取代政黨而行民主政治，使政府和國會遵從多數平民的意志㉒。這種民粹派的民主觀念，因融合了杜威 (John Dewey) 的新民主主義而進一步強化。他不僅接受了杜威政治、法律、社會、經濟四種民治主義的觀念，而且強調社會經濟的民治 (即社會主義) 較之政治的民治更為重要，因為社會經濟是政治的基礎。同時，他提出了超越杜威的新的政治民治主義：「由人民直接議定憲法，用憲法規定權限，用代表制照憲法的規定執行民意；換一句話說：就是打破治者與被治者的階級，人民自身同時是治者又是被治者；老實說，就是消極的不要被動的官治，積極的實行自動的人民自治；必須到了這個地步，才算得真正民治。」㉓陳的民治主義，融入了社會主義和民粹主義的激進民主理念。

作為一個立憲主義者，杜亞泉崇尚英國式的自由憲政，尊其為現代政治文明之典範。在他看來，自由是英國憲政體制的一大優點：「英國之議會政治，稱為世界模範。其政府無防壓人民之事。苟不犯現在法律，不擾亂社會治安，任其作何言論，取何主義，皆可自由。」㉔

在杜亞泉看來，英國憲政體制的另一優點是其相忍相讓的妥協精神：「彼條頓人種之英國，其議院與政府，與夫此黨與彼黨之間，豈無意見之差違，然卒能和洽調劑，相讓相成，歸於一致。」㉕杜尤為重視妥協之於自由憲政的意義，他強調政治修明的根本原則，是人民對於國家有強健的自由活動之能力。人民之政治力，第一當求其健強，第二當求其調節：「是調節者，所以養成有秩序之對抗，使之悉遵正軌，不為無意識之交哄而已。……調節之有裨於對抗，一在養成對抗之秩序，一在養成對抗之形勢。夫而後可立平民政治之基礎，可樹政黨對峙之模型。」㉖

五四時期，袁世凱的復辟帝制和歐洲大戰的列強爭鬥，使民國年輕的共和制度陷於內外交困的危機之中，憲政民主受到激進的大眾民主和偏狹的國族主義的兩面夾擊。但杜亞泉對憲政民主的信念，並沒有因之動搖。面對民初武人干政、黨人爭權的共和亂象和憲政危機，杜對中國憲政問題進行了政治文化層面的深入思考。他認為，革命後帝制國家的民主轉型不可能一蹴而就，必然經歷一個從假共和到真共和的漫長過渡時期，期間武人干政和黨人爭權不可避免。武力可以推倒專制，但不能實現共和。民主轉型成功的關鍵，在於朝野兩派互相讓步、互相忍受的妥協。他說：「有一能讓能忍者，真共和之精神即胚胎於此。……吾知吾國將來之真共和，必由忍與讓而後成者也。」㉗

杜亞泉倡言的民主制度，以英國式的議會民主制為典範。其議會、政黨、妥協的憲政模式，與陳獨秀巴黎公社式的人民自治的大眾民主模式，大異其趣。

四　國民性與市民社會

民初啟蒙運動是對憲政危機的思想回應。以革命家姿態投身啟蒙的陳獨秀，其發動新文化運動的宗旨是為共和政治提供精神支持。作為一個革命家出身的啟蒙領袖，陳的新文化事業始終沒有忘情於政治，而啟蒙只是其進行革命動員的思想工具。〈吾人最後之覺悟〉清楚地表達了他以國民的覺悟促進民主的啟蒙宗旨：通過倫理革命(倫理的覺悟)而改造蒙昧落後的國民性，進而通過大眾參與的國民運動(政治的覺悟)而實現民主的全民政治。

以革命家姿態投身啟蒙的陳獨秀，其發動新文化運動的宗旨是為共和政治提供精神支持。作為一個革命家出身的啟蒙領袖，陳的新文化事業始終沒有忘情於政治，而啟蒙只是其進行革命動員的思想工具。

陳獨秀的啟蒙主義，將改造國民性的思想革命視為民主轉型成敗的關鍵所在。這種改造國民性的啟蒙主義，亦為胡適、魯迅等「新青年派」所共享。陳在創辦《青年雜誌》前曾放出辦十年雜誌以改變國人思想的豪言㉘。陳的辦刊宗旨是：「〔《青年雜誌》〕以青年教育為的，每期國人以根本之覺悟。」㉙在他看來，國民根深蒂固的舊思想，是袁世凱復辟帝制及共和失敗的根本原因。他對國民的舊思想深感憂慮：「我們中國多數國民口裏雖然是不反對共和，腦子裏實在裝滿了帝制時代的舊思想，歐美社會國家的文明制度，連影兒也沒有。」㉚對於中國國民性之弱點，陳持激烈的批評態度。他認為中國衰亡之最深最大之病根，在抵抗力之薄弱，其原因在於退縮苟安鑄為民性㉛。陳認為，青年精神界除舊布新之大革命，必須破除國民頭腦中根深蒂固的做官發財的人生觀，此種卑劣思維是遠祖以來歷世遺傳之缺點㉜。

陳獨秀堅持認為，中國傳統倫理是造成卑劣的國民性之根源，因而改造國民性必須從倫理革命入手：「蓋倫理問題不解決，則政治學術，皆枝葉問題。縱一時捨舊謀新，而根本思想，未嘗變更，不旋踵而仍復舊觀者，此自然必然之事也。」㉝陳的倫理革命的目標，是以西方自由平等觀念代替儒家的禮教綱紀，以西方個人主義代替中國家族主義。改造國民性亦為陳發起文學革命的宗旨，舊文學被認為與舊倫理共同鑄成了阻礙革命的卑劣的國民性㉞。倫理革命和文學

革命，都是圍繞改造國民性這一核心啟蒙目標而展開的，而改造國民性的啟蒙則為陳「國民運動」之革命動員的一個必要步驟。

如果說陳獨秀主張的啟蒙旨在改造國民性，其革命動員式的啟蒙具有唯精神論的啟蒙主義傾向，其反儒教的倫理革命重在民主價值的政治啟蒙；那麼，杜亞泉主張的啟蒙則以培育市民社會為目標，其溫和的道德改良更注重生活倫理的社會啟蒙，而且，杜的啟蒙只是培育市民社會的環節之一。

基於儒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理路，個人之改革被杜亞泉視為社會改革的起點。他認為，個人改革的標準有四：一、衛生，使身體健全，官能發達，於體格上得以成為個人；二、養心，使知情意各方面調和圓滿，於精神上得以成為個人；三、儲能，豐富學藝，提高個人立身社會之能力；四、耐勞，服務精勤忍耐，以盡個人勞力之義務㉟。以上四項個人之標準，綜合了西方社會中個人身體強健、精神活潑、技能熟練、服務精勤諸優點，此為現代社會個人之自立的基本標準。杜提出的個人改革旨在完成個人之人格，而並無革故鼎新創造「新人」的高調目標。

陳獨秀的激進主義和杜亞泉的調和主義，代表了五四時期革命與改革的兩種啟蒙模式，如果說杜的啟蒙思想接續了晚清嚴復、梁啟超的英倫式自由主義傳統，那麼，陳的法國式啟蒙思想則表徵着五四啟蒙思潮的激進化。

作為一個啟蒙學者，杜亞泉自然十分關注國民性問題，他認為重官心理對於個人之獨立尤為有害。在他看來，社會積個人而成，個人各自獨立，則社會之基礎穩固。中國數千年專制，造成官吏無限威權和特權，致使人民之重視官吏，幾成根性。秦漢以來，政治不改良，實業不進化，實為此根性所累。今日欲謀民國政治之安寧，實業之發達，則其首要條件，即在拔除人民重視官吏之根性㊱。

杜亞泉將發展實業和普及教育歸為實現民主化的根本路徑。他強調：「真共和之成立，不外二因：一為國內農工商業之發展，二為國民教育之普及。……考之歷史，則武力可以倒專制，而不可以得共和。專制既倒之後，雖已有共和之名，尚未有共和之實。……必更經過若干時期，而後因實業之發達與教育之普及，真共和乃漸漸成立。」㊲對於民國初年「假共和」的憲政危機，杜以發展實業和普及教育為民主轉型之路徑，不同於陳獨秀以國民之覺悟為基礎的國民運動路徑。

作為一個百科全書式的啟蒙學者，杜亞泉一向重視科學技術。他早年創辦亞泉學館及《亞泉雜誌》，後長期供職於商務印書館，終身致力於普及科學技術知識。他尤重視技術之於現代社會的重要意義，在他看來，「工藝為一切事物之本。……工藝苟興，政治道德諸問題，皆迎刃而解；否則，雖周孔復生，亦將無所措手。」㊳

以中產階級為主體的市民社會，是杜亞泉啟蒙的目標所在。他認為，中國之新生命在於新型的中等階級。戊戌以降的變法、立憲、革命種種運動，新勢力之所以毫無成就，其誤在不於社會生活和個人修養上求新勢力之根據地，而欲於政治上行使其勢力並以權謀擴張其勢力。杜預言未來中國之新勢力的誕生，必以社會取徑代替以往的政治取徑，而從社會生活和個人修養上着手。這種新勢力，「惟儲備其知識能力，從事於社會事業，以謀自力的生活，……現今文明諸國，莫不以中等階級為勢力之中心，我國將來，亦不能出此例外。」㊴

與陳獨秀改造國民性的啟蒙主義不同，杜亞泉所理解的啟蒙是培育市民社會的一個環節，它與發展實業、普及教育相輔相成，而不是文化決定論的啟蒙主義。在改革路徑上，陳的政治—文化取徑與杜的社會取徑，源於兩人對民初憲政失敗原因之認識分歧：陳以國民思想的陳舊落後為共和失敗的根本原因，故以改造國民性為改革路徑；杜則以市民社會的缺失為共和失敗的根本原因，故以發展實業、普及教育和培育中等階級為改革路徑。

五　剛柔之間

陳獨秀的激進主義和杜亞泉的調和主義，代表了五四時期革命與改革的兩種啟蒙模式，二者分別以法國和英國為典範。如果說杜的啟蒙思想接續了晚清嚴復、梁啟超的英倫式自由主義傳統，那麼，陳的法國式啟蒙思想則表徵着五四啟蒙思潮的激進化。這種啟蒙運動之由英而法的激進化，在思想史上呈現出對西方文明衝擊的「梯度式反應」——它經歷了洋務派的中體西用論、維新派的政治改良主義、革命派的政治激進主義、新文化派的文化激進主義的激進化過程。這種「梯度式反應」是對晚清以來不斷失敗的改革運動愈來愈激進的反應。五四後期，伴隨着新文化運動之文化激進主義的狂飆突進，溫和穩健的調和思潮被迅速邊緣化。1920年，杜亞泉辭去《東方雜誌》主編職務，專事商務印書館科學圖書的編撰，從此淡出思想界。1921年，改宗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陳獨秀棄文從政，於上海組建共產黨，成為中國共產革命的領袖。

陳獨秀和杜亞泉屬於思想氣質迥異的兩類知識份子。陳當屬知識明敏又情感熱烈的革新領袖，而杜屬於知識明敏但情感冷淡的革新中堅之穩健派。陳、杜二氏之思想分歧，源於其知識、性格和經歷的深刻差異。

陳獨秀和杜亞泉屬於思想氣質迥異的兩類知識份子。陳當屬知識明敏又情感熱烈的革新領袖，而杜屬於知識明敏但情感冷淡的革新中堅之穩健派。陳、杜二氏之思想分歧，源於其知識、性格和經歷的深刻差異。

法國心理學家勒龐 (Gustave Le Bon) 認為，民族精神之元素必須具有剛性與柔性的平衡㊵：

> 只有當構成民族精神的那些要素擁有了某種程度的剛性之後，這種民族精神才算穩定地建立起來。但這種剛性又不能超出一定的限度，或者說它還得具有柔性。……沒有剛性，先輩的精神就無法繼承；而沒有柔性，則先輩的精神就不能適應由於文明的進步所帶來的環境的變化。……一個民族的民族精神如果過於柔韌，就會導致革命的不斷發生；而民族精神如果過於僵化，則會導致這一精神走向沒落。

因而，民族精神的理想境界是剛柔相濟。在勒龐看來，古代羅馬和現代英國或許是少數實現了這種剛性與柔性之平衡的完美典型。英國經歷了兩次革命，並且還把一位國王送上了斷頭台，但仍可稱得上是一個穩定的國家。英國人從來沒有像法國大革命中的革命者那樣，夢想以理性的名義徹底打破古代的傳統，

建立一個全新的社會㊶。勒龐顯然頗為欣賞英國剛柔相濟的民族精神，並認為英國「舊瓶裝新酒」的溫和革命遠遠優於法國革故鼎新的激進革命。

較之英國民族精神的剛柔相濟，法國民族精神則顯得剛性有餘而柔性不足。勒龐對自己祖國的民族精神在演化過程中變得過於僵化表示遺憾：「如果她再多一點柔韌性的話，古代的君主政體或許就會像其他地方那樣慢慢地轉變過來，而我們也就能夠避免大革命及其破壞性的後果了，重塑民族精神的任務也就不至於如此艱難了。」㊷透過對法國大革命的反思，勒龐揭示了一條極為深刻的革命心理學原理：「那些精神極為穩固、持久的民族通常會爆發激烈的暴力革命，由於不能通過逐步的演進來適應環境的變化，所以當這種適應必須做出時，他們不得不在猝然之間被迫激烈地改變自身。」其結論是：「一個民族的傳統精神決定其命運。」㊸

中華帝國的專制主義傳統，與英國弱王權型多中心社會的自由傳統格格不入，其內憂外患的險峻形勢，亦不允許其步趨英國悠悠數百年漸進演化的現代之路。因而清末民初中國革命與啟蒙的親法疏英，實為中國「大陸性格的國家」的歷史宿命。

勒龐的革命心理學揭示了激進主義的奧秘。在法國，正是過於剛性的專制傳統導致了其極端柔性的激進革命。俄國革命和中國革命的激進性，亦皆與其民族精神、文化傳統過於剛性有着因果關係。

在十八世紀，蘇格蘭啟蒙運動和法國啟蒙運動迥然相異：蘇格蘭啟蒙運動發生於「光榮革命」之後，而法國啟蒙運動則成為大革命之先導。蘇的後革命啟蒙與法的前革命啟蒙，二者之社會狀況、思想氛圍和時代主題，自然大異其趣。誠如伯瑞 (John B. Bury) 所言㊹：

> 英國在其歷史上就曾發生過革命，而法國在其未來將發生革命。英國享有當時所稱的巨大政治自由，那也是其他國土〔家〕所羨慕的；法國在毫無益處的統治者的暴政之下痛苦地呻吟。英國憲法使全國民眾感到滿意，今天對我們而言似乎無法忍受的嚴重弊端尚不足以喚醒充滿激情的改革熱望。英國思想界的普遍傾向是在現存制度的穩定中看到拯救，因而以懷疑的態度看待變革。當時，充滿熱情的改革熱望是在法國宣傳進步觀的那種鼓舞人心的力量。當這一觀念從戰鬥的氣氛中 (法國的知識份子在這一氣氛中發展了進步觀) 轉移到處於平靜氣氛中的英國之時，它看上去就像一種平靜的反思。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曾深刻地揭示了一個悲劇性的歷史悖論：法國大革命以血腥的災難開闢了世界歷史；而成功創造了現代憲政政體的美國革命，其影響卻一直難於越出北美一隅㊺。同樣，英國革命亦具有憲政原則的普世性和其歷史路徑之地方性的弔詭。

其實，法國大革命的普世性和英美革命的特異性，其原因就在於法國式大陸君主國革命的普遍性和英國島國憲政革命、美國海洋殖民地革命的特殊性。儲安平指出：「英國之進入於民主政體，是經過數百年的過程的，而法國之採用民主政體，是一躍式的直接跳入的。」㊻然而，法國一蹴而就的躍進付出了近百年動蕩和災難的代價。但法國大革命仍成為大多數後進國家現代化

革命的樣板，畢竟島國英倫自由秩序近乎天成的漸進演化之路，是無法效仿的。

對於中國來說，英國模式可欲不可求，法國道路可求而危險。作為世界上最古老的巨型大陸帝國，中華帝國無與倫比的中央集權型專制主義傳統，比法國有過之無不及，而與英國弱王權型多中心社會的自由傳統格格不入，故帝制中國的轉型自然難以仿行英國的自由之路。而且，被西方文明強行捲入現代化大潮的中國，其內憂外患的險峻形勢，亦不允許其步趨英國悠悠數百年漸進演化的現代之路。因而清末民初中國革命與啟蒙的親法疏英，實為中國「大陸性格的國家」的歷史宿命。中國與法國歷史的親和性，不僅表現為二者絕對王權的帝制傳統，而且表現為其激進革命的轉型路徑。真所謂「性格決定命運」。

黃仁宇從經濟轉型的視角分析大陸國家的革命。在他看來，法國革命、俄國革命和中國革命同屬於「大陸性格的國家」之革命。這三個國家在改革過程中遭遇重重困難，乃是由於過去農業體制積習過深，政治上中央集權牽涉過廣，所以不容易脫胎換骨。新社會需以商業習慣為前提，其活動以低層結構的功能為準據。法國的舊體制、沙皇俄國和傳統中國，不能立刻適應環境，也由於現存體制中無法產生各項經濟因素完成自由交換之規則，以適應此需要㊼。中、法、俄之大陸型革命的親和性，不能不表現為其啟蒙模式的親和性。

陳獨秀的反傳統主義因契合中國「大陸性格」之革命的歷史因果鏈，而成為五四時代叱咤風雲的新文化領袖。杜亞泉調和主義的海島性格因與剛硬的「大陸性格」不合，而被滾滾革命浪潮所淹沒。

中國社會大陸式的剛性之結構與傳統，是滋生激進主義的溫牀。魯迅曾痛心疾首地哀嘆：「可惜中國太難改變了，即使搬動一張桌子，改裝一個火爐，幾乎也要血；而且即使有了血，也未必一定能搬動，能改裝。不是很大的鞭子打在背上，中國自己是不肯動彈的。」㊽陳獨秀為錢玄同廢除漢字之偏激主張「以石條壓駝背」的辯護，亦以激進對抗保守的矯枉過正為理由。陳、魯、錢的激進，折射出中國大陸式社會結構與文化傳統過於剛性的僵化。

所謂物極必反，從傳統之剛到變革之柔，往往呈現歷史鐘擺的兩極振蕩，傳統愈僵化則變革愈激進。如果說陳獨秀極端柔性的啟蒙激進主義代表了一種「大陸性格的國家」之啟蒙思想；那麼，杜亞泉剛柔並濟的調和主義則代表了一種英倫式海島性格的啟蒙精神。陳的反傳統主義因契合中國「大陸性格」之革命的歷史因果鏈，「時勢造英雄」，而成為五四時代叱咤風雲的新文化領袖。杜調和主義的海島性格因與剛硬的「大陸性格」不合，而被滾滾革命浪潮所淹沒，其不合時宜的思想直至世紀末世界革命退潮之後方顯出深邃宏遠的歷史智慧。

在近代中國，英國思想之所以為後來的法國思想和俄國思想所壓倒，其根本原因還在於「大陸性格的國家」之革命。陳獨秀及全盤性反傳統主義的崛起，除了林毓生所揭示的「藉思想文化解決問題」的傳統之影響外㊾，更為深刻的原因則是中國現代化「梯度式反應」的激化，以及大陸式革命的激進模式。五四前後，陳從革命者到啟蒙者到革命者的角色循環，為新文化運動打下了濃重的革命底色。從中國對西方文明衝擊的「梯度式反應」過程看，五四新文化運動終究是一場革命中的啟蒙，它不過是由共和革命、國民革命、共產革命組成的革命交響樂中的一曲激越的變奏。

註釋

①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第一卷第一號。
②⑳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青年雜誌》，第一卷第二號。
③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第一卷第一號。
④㉔ 杜亞泉：〈英皇之加冕禮〉，《東方雜誌》，第八卷第四號。
⑤ 杜亞泉：〈論人民重視官吏之害〉，《東方雜誌》，第九卷第四號。
⑥ 杜亞泉：〈今後時局之覺悟〉，《東方雜誌》，第十四卷第八號。
⑦ 杜亞泉：〈接續主義〉，《東方雜誌》，第十一卷第一號。
⑧㉑ 陳獨秀：〈吾人最後之覺悟〉，《青年雜誌》，第一卷第六號。
⑨ 陳獨秀：〈答易宗夔〉，《新青年》，第五卷第四號。
⑩ 陳獨秀：〈今日中國之政治問題〉，《新青年》，第五卷第一號。
⑪ 陳獨秀：〈答常乃悳〉，《新青年》，第三卷第一號。
⑫ 陳獨秀：〈孔子之道與現代生活〉，《新青年》，第二卷第四號。
⑬㉞ 陳獨秀：〈文學革命論〉，《新青年》，第二卷第六號。
⑭ 杜亞泉：〈矛盾之調和〉，《東方雜誌》，第十五卷第二號。
⑮ 杜亞泉：〈靜的文明與動的文明〉，《東方雜誌》，第十三卷第十號。
⑯ 杜亞泉：〈現代文明之弱點〉，《東方雜誌》，第九卷第十一號。
⑰ 杜亞泉：〈國民今後之道德〉，《東方雜誌》，第十卷第五號。
⑱ 杜亞泉：〈再論新舊思想之衝突〉，《東方雜誌》，第十三卷第四號。
⑲ 杜亞泉：〈何謂新思想〉，《東方雜誌》，第十六卷第一號。
㉒ 陳獨秀：〈山東問題與國民覺悟〉，《每周評論》，第二十三號。
㉓ 陳獨秀：〈實行民治的基礎〉，《新青年》，第七卷第一號。
㉕ 杜亞泉：〈政爭〉，《東方雜誌》，第十二卷第四號。
㉖ 杜亞泉：〈力之調節〉，《東方雜誌》，第十三卷第六號。
㉗㊲ 杜亞泉：〈真共和不能以武力求之論〉，《東方雜誌》，第十四卷第九號。
㉘ 汪原放：《亞東圖書館與陳獨秀》（上海：學林出版社，2006），頁33。
㉙ 陳獨秀：〈答汪叔潛〉，《新青年》，第二卷第一號。
㉚ 陳獨秀：〈舊思想與國體問題〉，《新青年》，第三卷第三號。
㉛ 陳獨秀：〈抵抗力〉，《青年雜誌》，第一卷第三號。
㉜ 陳獨秀：〈新青年〉，《新青年》，第二卷第一號。
㉝ 陳獨秀：〈憲法與孔教〉，《新青年》，第二卷第三號。
㉟ 杜亞泉：〈個人之改革〉，《東方雜誌》，第十卷第十二號。
㊱ 杜亞泉：〈論人民重視官吏之害〉，《東方雜誌》，第九卷第四號。
㊳ 杜亞泉：〈《工藝雜誌》序〉，《東方雜誌》，第十五卷第四號。
㊴ 杜亞泉：〈中國之新生命〉，《東方雜誌》，第十五卷第七號。
㊵㊶㊷㊸ 勒龐（Gustave Le Bon）著，佟德志、劉訓練譯：《革命心理學》（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頁37；38；38；38。
㊹ 伯瑞（John B. Bury）著，范祥濤譯：《進步的觀念》（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5），頁152。
㊺ 阿倫特（Hannah Arendt）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頁44。
㊻ 儲安平：〈政治上的英人與法人〉，載張新穎編：《儲安平文集》，上冊（上海：東方出版中心，1998），頁437。
㊼ 黃仁宇：《資本主義與二十一世紀》（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363。
㊽ 魯迅：〈娜拉走後怎樣〉，載《魯迅全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6），頁268。
㊾ 林毓生著，穆善培譯：《中國意識的危機——「五四」時期激烈的反傳統主義》（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6），頁43。

高力克 浙江大學國際文化學系教授

從大逆轉到新思潮

徐方正

時光如流，轉眼又來到為紀念「五四」而拿起筆來——現在已經變為坐到電腦鍵盤前——的時候了。十年前，筆者曾經為文論證，十八世紀歐洲的啟蒙運動與二十世紀中國的五四運動是相類似的文化現象，因為它們都是這兩個文明各自在思想轉型中對傳統文化之公開、正面、猛烈攻擊，以求摧毀長期佔據宰制地位的舊思想，以為新思想的建立與發展拓展空間。因此，「五四」並不獨特①。該文發表後，得見余英時先生討論相同問題的大文。他指出，胡適本來是以「文藝復興」為新文化運動的典範，但到了1930年代中期，此運動又重新被詮釋為中國的啟蒙運動，而那是出於具體政治動機；他又認為，以五四運動來「比附」啟蒙運動或者文藝復興雖然有若干道理，但不甚恰當，也沒有必要，因為後兩者是從西方文明本身獲得資源與動力，五四運動卻是在外來壓迫所引致的嚴重政治危機刺激下，援引西方理念而產生，而且自有目標與內在的複雜性②。以上兩種看法表面上頗為抵牾，但其實出發點不一樣：敝文着眼於文化現象的比較，而余文則以探討五四運動參與者以及借用者的心態為主。所以，實質上兩者並無衝突。

五四被認為是由「外來」思想刺激所觸發，啟蒙運動則向來被視為是歐洲「自發」的思想運動。可是，就啟蒙運動的「先鋒」和核心區域即法國而言，其觸發的主要因素亦同樣是「外來」的刺激。

一　基本構思

當然，上述舊文所作的比較只是開端：它所討論的，僅為這兩個思想運動的破壞性，即是它們攻擊、摧毀傳統的一面，而未及於其他更複雜的問題，例如：余先生所指出，它們一出於外來刺激，一出於自發這個分別；這兩個運動所宣揚的正面理念，亦即其建設性一面的比較；以及它們與激進革命的關係，等等。這些問題牽涉甚廣，並非我們在此所能夠全盤討論。本文有意探討的，僅限於上面第一點，即這兩個運動的起因究竟是否具有不同性質的問題。從表面上看，五四運動（就其廣義而言，亦即包括新文化運動，下同）起於外來刺激，歐洲的啟蒙運動出於自身內部醞釀，兩者性質迥然不同，不能相提並論，似乎殆無疑義。不過，在我們看來，這觀點容或仍有商榷餘地。而且它不僅關乎這兩個運動的「定位」，也還涉及東西兩大文明的某些特徵，是頗為值得注意的。因此不揣譾陋，就此提出一些看法，以冀收拋磚引玉之效。

* 此文原為提交予中國社會科學院主辦之「紀念五四運動90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北京2009年5月3日）的論文，嗣經修訂。

本文的基本構思很簡單，可以大致綜述如下。五四被認為是由「外來」思想刺激所觸發，啟蒙運動則向來被視為是歐洲「自發」的思想運動，是西方文明內部醞釀的結果。可是，啟蒙運動在興起之初主要是個法國現象，是以孟德斯鳩 (Charles-Louis de Montesquieu) 和伏爾泰 (Voltaire，原名François Marie Arouet) 的著作為開端的，而這兩位「啟蒙思想家」都曾經在英國居住數年，和彼邦人士廣泛交往，對於牛頓 (Isaac Newton) 、洛克 (John Locke) 的學說，以及「光榮革命」所帶來的寬容、分權政體有深刻了解，深感欽羨。因此，就啟蒙運動的「先鋒」和核心區域即法國而言，其觸發的主要因素亦同樣是「外來」(即英國思想與體制) 的刺激。

啟蒙運動的大背景是宗教改革和科學革命，它的鋒芒所指，是絕對君權和教權。荷蘭和英國都是新教國家，它們分別通過獨立戰爭和革命改變政體，建立雛型的民主政治，這為仍然處於絕對君權統治下的法國提供了榜樣。

當然，五四還有「外力」壓迫，亦即列強侵略的因素。法國的啟蒙運動又如何呢？答案似乎是個響亮的「否」，因為十七至十八世紀之交「太陽王」路易十四 (Louis XIV) 在位，法國勢力如日中天，而「光榮革命」之後入主英國的威廉三世 (William III) 地位尚且未穩，頗有顛覆之虞，此時是英國而非法國「受壓迫」。這誠然不錯，不過也不盡然，因為十八世紀之初發生了長達十餘年的西班牙王位繼承之戰 (War of Spanish Succession) ，此戰不但結束了路易十四的霸權，也為大英帝國的軍威與崛起奠定基礎。所以，在兩位啟蒙思想家訪問英國的時候，英法兩國力量的對比已經發生戲劇性逆轉，即使在十八世紀30年代啟蒙運動興起之初，法國說不上受「侵略」，但敏銳的思想家對英國各方面力量之咄咄逼人，是不可能無動於衷的。

因此，從以上兩方面看來，最少就法國的啟蒙運動而言，它和五四的起源在性質上即使不完全相同，也還是有相當可比性。以下我們就從以上構思出發，作進一步討論。

二　時代與文化背景

五四運動的大背景是西方列強對中國的進逼，以及在此壓力下中國政治、社會、文化與思想體系的解體，所以此運動在發生後短短數年間就從思想上的「啟蒙」轉變為具體政治運動。西方啟蒙運動的大背景則是宗教改革和科學革命，它的鋒芒所指，是絕對君權和教權。荷蘭和英國都是新教國家，它們分別通過獨立戰爭和革命改變政體，建立雛型的民主政治，這為仍然處於絕對君權統治下的法國提供了榜樣。所以，啟蒙運動是從法國開始，而至終亦同樣發展為激進革命。故此它的背景需要從宗教改革說起③。

(一) 先進的荷蘭共和國

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的宗教改革發生於1517年，它發展成席捲歐洲的政教兩方面革命，大致是從十六世紀中葉開始。其時所謂「低窪地區」(Netherlands) 的多數民眾已經信奉新教，但他們的宗主，即以維持正統為己任的西班牙君主腓力二世 (Philip II) ，則執意強迫他們繼續宗奉羅馬天主教，由是激起長達三十年 (1567-1598) 的荷蘭獨立戰爭。其至終結果是西方第一個建立在民主原則上的荷

蘭共和國 (Dutch Republic) 之出現。它的成功有許多因素：民眾的空前團結；奧蘭治 (Orange) 家族的領導；「執政」(Stadtholder) 莫理斯親王 (Prince Maurius) 的革命性軍事改革——這事實上為整個歐洲所仿效；海上貿易和海軍的迅速發展；以及英國的大力支持，等等。此外，此地區的人文和科學傳統也很重要：十六世紀之初，伊拉斯謨 (Desiderius Erasmus) 是歐洲最著名的人文學者，世紀下半出現的斯特文 (Simon Stevin) 則是微積分學先驅，也是莫理斯親王的親信，對其軍事改革作出了莫大貢獻。

十七世紀是荷蘭的黃金時代：經過了獨立戰爭的洗禮，它躋身歐洲軍事列強，也成為最繁榮、強大的海外貿易與殖民帝國。它的政體以近乎世襲的市議會為基礎，但在危機時刻則往往受民眾壓力而被迫將大權交予執政。這雛型民主政府雖然不十分穩定，但在當時已是最先進的了。它的科學和哲學同樣位居前列：望遠鏡和顯微鏡在此發明；笛卡兒 (René Descartes) 和斯賓諾莎 (Benedictus de Spinoza) 也在此定居工作。笛卡兒的「機械宇宙觀」(mechanical philosophy) 提出：世界上所有事物、現象都是由不可見細微粒子的運動與撞擊所產生，這自然動搖了「神」的地位；斯賓諾莎則更進一步，認為心物二者並無分別，因此所謂上帝只能夠是自然的整體，而人不可能有自由意志，所謂善惡都只不過是自然規律運行的結果。這樣，他們的哲學從最根本處動搖了基督教的宇宙觀和道德觀，無怪斯賓諾莎在生前就被視為洪水猛獸了。

政治上，英國本來是歐洲成熟最早的：它在十三世紀初就已經有「大憲章」，同一世紀末則已經召開由社會各階層代表組成的「國會」。但在宗教改革衝擊下，英國政治卻變為長期搖擺不定。

(二) 後來居上的英國

政治上，英國本來是歐洲成熟最早的：它在十三世紀初就已經有「大憲章」(Magna Carta)，同一世紀末則已經召開由社會各階層代表組成的「國會」(Parliament)，要徵稅就必須得到它合作。但在宗教改革衝擊下，英國政治卻變為長期搖擺不定。在十六世紀，亨利八世 (Henry VIII) 和伊利莎白一世 (Elizabeth I) 都維護英國自立的教會，與羅馬教廷決裂，但居間的瑪麗一世 (Mary I) 卻悍然不顧物議，反其道而行，甚至冒大不韙，與最保守的天主教君主即西班牙的腓力二世締婚，幸而那還只是短暫插曲 (1554-1558)。到了十七世紀，斯圖亞特 (Stuart) 朝的君主卻是無能、自私而又不了解政治情勢，屢屢企圖行使絕對權力，更漠視民意，偏袒天主教。這在1640至1660年間激起了清教徒革命，導致查理一世 (Charles I) 被處死。但跟着出現的「共和政體」(Commonwealth) 卻又未曾成熟，所以不久查理二世 (Charles II) 就得以在國會支持下復辟。

儘管政治上一波三折，學術上十七世紀英國卻能夠綻放異彩，這當是其中世紀深厚累積的表現。就哲學而言，培根 (Francis Bacon)、霍布斯 (Thomas Hobbes) 和洛克是無人能忽視的三座高峰，他們思想鋒芒所指，很明顯的就是科學和民權、自由之重要，以及統治權力的基礎是在理性或者在民眾之接受，而並非神授。就科學而言，我們自然會舉出研究磁學的先驅基爾拔 (William Gilbert)、發現血液循環的哈維 (William Harvey) 和發現氣體定律的玻義耳 (Robert Boyle) 等一長串名字來。不過，直至十七世紀中葉為止，英國的理論科學傳統仍然薄弱：沃利斯 (John Wallis) 的冒起方才扭轉這形勢；而我們必然會想到的牛頓在劍橋埋首治學三十多年，卻並無師友切磋，經常是獨來獨往的。

(三) 追求絕對的法國

英國與荷蘭都是海洋國家，民情比較實際，以商業利益為重；法國則處於歐陸中心，君主和大臣所追求的是，在國內令人俯首貼耳，在國外建立霸權，從十六世紀的法蘭西斯一世 (Francis I) 以至十七世紀的路易十四莫不致力於此。然而，國外新舊教勢力旗鼓相當，國內新教徒則屬起源於本土的加爾文派 (Calvinists)，即所謂胡格諾教徒 (Huguenots)，他們人數雖少，但信仰堅定，團結聚居以自保，要剷草除根絕不容易。所以上述兩位霸主戎馬半生，最後希望都不免落空。

宗教改革之初，新教在法國發展得很快，甚至上層社會包括王室也為其滲透，但法蘭西斯一世為了政治考慮而轉向舊教，因此對新教徒的迫害從1530年代開始，這後來發展成為席捲全國、延綿三十多年的宗教戰爭 (1562-1598)，直至寬大仁厚的亨利四世 (Henry IV) 頒布《南特詔令》(The Edict of Nantes, 1598)，賦予新教徒有限度的宗教自由以及公民權利，戰爭才暫時歇止，民眾也得以休養生息。隨後的兩位宰相黎塞留 (Duc de Richelieu) 和馬色林 (Jules Mazarin) 謹慎理財，整軍經武，為日後擴張政策奠定基礎。路易十四在馬色林去世之後方才親政，他起用柯爾貝爾 (Jean-Baptiste Colbert) 推動建設、實業、貿易，使得國庫充盈；又創辦各種學院，獎勵文藝、學術、作家、詩人，造成空前繁榮興旺的景象；令法國科學位居歐洲前列的巴黎皇家科學院 (Royal Academy of Sciences) 亦是此時創建。然而，路易十四深信「朕即國家」：宮庭的奢華、繁榮，軍隊、艦隊的強大，都是以民眾的沉重負擔為代價，社會的順從則是以隨意逮捕的權力和出版的嚴厲審察為基礎。在他心目中，不但「君權神授」是理所當然，國家的存在也只是為「君主的榮耀」，因此君主意志是絕對、不受限制，也不容質疑的。這樣，在「大革命」之前一個世紀，法國就已經成為「絕對君主國」的典型了。

英國與荷蘭都是海洋國家，民情比較實際，以商業利益為重；法國則處於歐陸中心，君主和大臣所追求的是，在國內令人俯首貼耳，在國外建立霸權，從十六世紀的法蘭西斯一世以至十七世紀的路易十四莫不致力於此。

三　英法形勢的大逆轉

在進一步討論啟蒙運動的起源之前，讓我們重溫一段眾所周知，但可能未曾受到充分注意的近代中國史實。那就是鴉片戰爭的屈辱是個大逆轉，而並非順勢——它的性質，和科爾特斯 (Hernán Cortés) 之征服墨西哥是完全不一樣的。事實上，在鴉片戰爭之前三個多世紀，當所謂「佛郎機」即葡萄牙人最初到達寧波一帶的時候，他們也曾經幻想可以重複西班牙人在美洲的豐功偉業，但很快就認清現實，以立足澳門為滿足了④。此後，中國與西方展開了廣泛接觸與互動，包括通商、貿易、傳教、殖民、文化交流、派遣使節來華等等。但直至十八世紀末年，中國無論在政治、文化、社會、經濟等各方面的實力，大體上都還可以視為處於優勢。不但中國當時以此自許——如著名的1793年馬噶尼 (Lord George Macartney) 覲見乾隆事件所顯示，而且，當代研究也同樣證實，整個歐洲的工業生產力量之超越中國，是在1830年左右，亦即工業革命起動 (約1750年) 之後將近一個世紀，而此後十年，就發生了鴉片戰爭⑤。因此，中華帝國淪為列強侵凌

的對象並非歷來積弱，而是十八至十九世紀之交大逆轉的結果。此後它在軍事、政治、社會、經濟，乃至科技、文化等各方面的嚴重不足一一次第浮現，由是累積的危機意識至終為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所「引爆」，遂有五四運動出現。

我們要請讀者注意的是：在啟蒙運動之前大半個世紀，即1660至1730年間，相類似的力量對比之逆轉也出現於英法兩國之間。在政治上，這主要是由以下三個相關變化所造成：法國廢除《南特詔令》(1685)、英國發生「光榮革命」(1688-1689)，以及兩國之間(當然也牽涉其他歐洲國家)爆發了「九年戰爭」(亦稱「英國王位繼承之戰」，1688-1697)與西班牙王位繼承之戰(1701-1714)。當然，那兩場戰爭的決定性與衝擊力遠遠不能夠和鴉片戰爭相比，但其歷史性意義則是相近的。在學術上，在同一時期英國也綻放了逼人光芒：牛頓、洛克、托蘭(John Toland)等的主要著作在1685至1695年間以爆發姿態出現，將科學、政治學以及宗教觀念帶入現代。這些都是翻天覆地的鉅變，以下我們就其梗概作最簡略說明。

中華帝國淪為列強侵凌的對象正是十八至十九世紀之交大逆轉的結果，此後它在軍事、政治、社會、經濟，乃至科技、文化等各方面的嚴重不足一一次第浮現，由是累積的危機意識至終為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所「引爆」，遂有五四運動出現。

查理二世復辟和路易十四親政是上述時期的開端。其後二十五年(1660-1685)間，法國在絕對君權統治與推動下勵精圖治，向東面和北面擴張，將弗朗什孔泰(Franche Comté)、阿爾薩斯(Alsace)、洛林(Lorraine)、斯特拉斯堡(Strasbourg)等地區收歸版圖，甚至一度將荷蘭逼到亡國邊緣(1672)，從而迎來睥睨全歐洲的輝煌時代。然而，作為絕對君主的路易執意一統宗教，因此在1685年斷然廢止《南特詔令》，導致大約三十萬新教徒流亡國外，同時激起新教國家的同仇敵愾之心。此舉遂成為法國盛極而衰的轉捩點。

在同一時期，英國的查理二世復辟後仍然未曾接受父王失敗的教訓，屢屢與國會中的輝格黨(Whigs)發生衝突，更在1682年通過密約從法國獲得財政支持，多方尋求專權。他去世後王弟詹姆士二世(James II)登基，他公開信奉天主教，更積極召募軍隊，起用天主教徒，企圖將英國改造為舊教國家。但這完全錯估了英國上下的情緒與力量。1688年4月他獲得男嗣的消息傳出，遂有七主教聯合邀請荷蘭執政威廉三世暨夫人瑪麗二世(Mary II，詹姆士二世的長女，信奉新教，並且有合法的王位繼承權)武力干政，導致是年年底威廉率領艦隊與大軍在英國西南部登陸，詹姆士出奔，翌年(1689)初國會宣布詹姆士自動退位，由威廉和瑪麗共同繼承大統，是為「光榮革命」。

這所謂「革命」其實是一次裏應外合的武裝政變，它之所以成為英國乃至西方政治制度轉捩點，是由於詹姆士出奔後英國政權出現真空，因此臨時國會(Convention Parliament)在奉請威廉與瑪麗登基的國書中，得以將他們的政治要求一併提出並獲得確認，其條款更在1689年底由國會以法律形式通過，是為《權利法案》(*Bill of Rights*)。它的基本精神是三權分立：國會享立法權和賦稅權，君主享行政權，法官(和上議院)享裁判權⑥。也就是說，政治權力不再集中，而是分散於國家不同階層，並且互相制衡。這複雜、微妙的結構並非由設計產生，而是國會與君主在整個十七世紀不斷衝突、摸索、思考而醞釀出來的。它反映了政治的成熟，但亦有很大因緣際會成份，特別是詹姆士不戰而倉皇出奔法國，以及威廉本來具有民本思想傳統，樂意接受立憲體制。

在新體制下，人民「權利」的觀念開始萌芽，例如出版預審制度在1695年廢除；信仰自由最初只表現為對新教「異議派」(Dissenters)和天主教徒的「容忍」，

其後日漸發展，但賦予他們平等權利則是十八至十九世紀間的事情；至於選舉權的擴大、開放則更是十九至二十世紀的事情了。此外，由下議院多數黨組閣（即代替君主行使行政權）本來只不過是由於實際需要而形成的慣例，後來才發展成為制度。

威廉與瑪麗登位後新政權尚不穩固：詹姆士曾經率軍登陸愛爾蘭，而法國也數度派遣強大艦隊試圖入侵，直至三年後法國在Barfleur與La Hogue海戰（1692）中潰敗，「光榮革命」才算是初步告成。然而，英國與荷蘭的緊密結合使得它們和法國的對立愈趨激烈，而許多歐陸其他國家包括瑞典、西班牙、神聖羅馬帝國等也都有意遏制路易十四的野心，這導致了所謂「九年戰爭」。其後大致相同的對壘陣營（但西班牙轉到法方）之間又發生了西班牙王位繼承之戰，最終法國雖然勉強保持領土完整，但已經疲敝不堪，完全喪失動力與國威，又被迫永久放棄與西班牙合併，並且正式承認英國新王室；至於英國，則通過這兩場戰爭，和以高效率的政治體制為基礎，躍居海權與殖民力量之首。

「光榮革命」之所以成為英國乃至西方政治制度的轉捩點，是由於詹姆士出奔後英國政權出現真空，因此臨時國會在奉請威廉與瑪麗登基的國書中，得以將他們的政治要求一併提出獲得確認。

不但如此，在學術方面，英法之間在1680年代也同樣出現了大逆轉⑦。就科學而言，巴黎大學和牛津大學本來是中古歐洲的科學中心，但經過百年戰爭與黑死病肆虐之後，兩所中古大學都衰落了。在十五至十六世紀間歐洲理論科學再度發展，但那是從中歐和意大利開始，然後向西即法國與荷蘭傳播。這表現為梅爾善（Marin Mersenne）在巴黎所建立的活躍的數學沙龍、笛卡兒的解析幾何學與「機械宇宙觀」，以及常駐巴黎皇家科學院的惠更斯（Christiaan Huygens）的鐘擺和光學理論。這數理科學之風吹到英國，則已經是十六至十七世紀之間的事情，也就是在幾乎一個世紀之後。例如，作為微積分學濫觴的「分析學」在荷蘭、法國出現是1590年左右，而英國在這方面能夠引起歐陸注意的，是沃利斯在1656年發表的《無限算法》（*Arithmetica Infinitorum*），落後大約七十年。因此，牛頓在劍橋閉門治學二十六年（1661-1687）之後發表《自然哲學之數學原理》（*Mathematical Principles of Natural Philosophy*, 1687），其後再發表《光學》（*Opticks*, 1704），那都是石破天驚，震驚歐洲學界的大事：因為這兩部著作為科學整體開創了新時代，而且牛頓並沒有明顯的師承、傳授——他是直接吸收整個西方傳統的。無論如何，1687年之後，歐洲科學的重心即逐步轉移到英國了。

在哲學上，洛克的《人類理解論》（*An Essa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 1690）以經驗為知識的基礎，全面掃蕩沒有根據的（新柏拉圖學派）形而上學建構，從而開啟現代哲學的端倪；他的《論寬容書簡》（*Letters Concerning Toleration*, 1689-1692）和《政府論》（*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1689）雖然可以說是為「光榮革命」在事後尋找根據，但其以民眾的接受與福祉為政治學根基，這和霍布斯《鯢政論》（*Leviathan*, 1651）以理性推斷為根基一樣，都完全拋開君權神授觀念，成為現代政治學的開端。此外，在科學思想與霍布斯影響下，洛克發表《基督教的合理性》（*The Reasonableness of Christianity*, 1695），提出所謂「基督教理性論」；托蘭和丁鐸爾（Matthew Tindal）進一步開創自然神論（Deism），提出基督教的道德訓示是「合理」的，但它的「神話」如神降生為人，行各種神蹟，死後復活等等，則是不合理也不必要的，因此宗教可以「理性化」⑧。他們和牛頓、玻義耳、洛克等，都是推動現代思潮的前驅⑨。

四　啟蒙運動的起點

在文化上，五四運動是個宣揚、引進西方思想的運動，它的主將如蔡元培、胡適、陳獨秀，前驅如嚴復、梁啟超都曾經在歐美、日本等國留學、居住、考察，從而對西方文化、學術獲得深刻、真切的了解；另一方面，他們在中國傳統社會不但享有很高地位，而且對固有文化學術也具有深湛修養，因此能夠出入於兩種不同文化，比較其文物、制度、思想的異同優劣，因此為新思想登高一呼，便能夠獲得全國響應⑩。在其興起之初，歐洲的啟蒙運動基本上是個法國的思想運動，而開端者是孟德斯鳩和伏爾泰兩人⑪。我們在此要指出的是，他們和嚴復、梁啟超、胡適、陳獨秀有非常相似之處：他們同樣是了解本國文化，在國內享有高尚社會地位，以及通過在英國的長時間居留，獲得了對英國文化、人物、體制、學術的深切了解，成為不折不扣的英國通和英國迷 (Anglophile)，因此同樣能夠登高一呼，四方響應。現在就讓我們來看一下，這兩位處於「英法大逆轉」時代的人物，是如何蛻變為啟蒙思想家的。

孟德斯鳩和伏爾泰兩人與嚴復、梁啟超、胡適、陳獨秀有非常相似之處：他們同樣是了解本國文化，在國內享有高尚社會地位，以及通過在英國的長時間居留，對英國文化、人物、體制、學術有深切了解，因此同樣能夠登高一呼，四方響應。

(一) 孟德斯鳩：從小貴族到名學者

孟德斯鳩 (1689-1755) ⑫出身法國西南部波多 (Bordeaux) 地區的小貴族家庭，母家相當富有。他在波多大學取得法學資格，其後到巴黎居住數年 (1709-1713)，結識不少具有自由思想的教士、學者，然後還鄉繼承家族產業，結婚 (夫人是胡格諾新教徒) 生子，承襲伯父的地區法院 (parlement) 副院長 (président à mortier) 職位⑬，社會地位日漸上升，遂當選波多學院院士。但他破繭而出，獲得舉國矚目，則是1721年出版《波斯書簡》(*Lettres persanes*) 的事情，其時已過而立之年了。此書從1717年即開始醞釀，是極其用心之作，而且借鑒多種此前同類作品——事實上，它是模仿意大利人馬蘭拿 (Giovanni P. Marana) 的《土耳其間諜書簡》(1684) 之作，後者的法文譯本已經在他留下的藏書中找到⑭。

《波斯書簡》是「書信體小說」，它通過兩位在歐洲遊歷的波斯人發回家鄉以及發予出使歐洲友人的書信，從另一個文明的角度，對西方特別是法國的社會習俗、宗教信仰、政治體制，乃至當時的君主、人物和事件等等，作出觀察和帶嘲諷的評論。書中對於東方社會也有生動、準確描述，以作對比。此外，孟德斯鳩更進一步，通過時事和虛擬故事來發揮政治和宗教問題的討論，包括通過異教徒之口對教皇和極權君主加以直接的攻擊。這樣，由於跳出了西方本身的觀點，孟德斯鳩得以用對比方式，客觀地批判西方 (其實主要是當時的法國) 的政教體制——很顯然，在這裏已經有其後來著作《法律的精神》(*De l'esprit des lois*, 1748) 的影子了。不過，在《波斯書簡》之中，孟德斯鳩並沒有直接面對當時的體制——此書在荷蘭阿姆斯特丹以無名作品方式出版就是明證。更具體地說，它的批判無論如何深刻，卻是超脫的，假諸虛擬人物之口的；而且，它只是諷評，並沒有指出變革之道。在這兩方面，它都遠遠不及十三年後伏爾泰的《哲學書簡》(*Lettres philosophiques*, 1734) 之對現實產生強大衝擊力，因此只是啟蒙運動的先聲，而尚非起點。

直至發表《波斯書簡》為止，孟德斯鳩只能夠算是小貴族、地方聞人，此書為他打開了巴黎上流社會大門，使他得以出入宮庭和活躍於眾多沙龍，最後在1727年當選法蘭西學院 (L'Académie française) 院士，奠定了名學者的地位。不過，從表面上看，他的才氣、衝勁好像已經為此書消耗殆盡：在它面世之後十四年間 (1721-1734) ，他在家鄉管理莊園，在巴黎交結權貴，縱情享受社交生活，在1728至1731年間遊歷意大利、中歐和英國，成為皇家學會 (Royal Society) 和共濟會 (Free Masons) 會員，其間最認真的工作則是在1734年出版了一部羅馬史。它是一部以羅馬為題材的歷史哲學作品，但反應不佳，因為其角度是大家不熟悉的。不過，從時間和性質上看，此書正好是《波斯書簡》與下一部著作的過渡作品。事實上，1734年是個轉捩點，因為當年伏爾泰《哲學書簡》的出版對孟德斯鳩產生了巨大刺激，此後他表面上仍然出入巴黎宮庭和沙龍，其實大部分時間退守家鄉的布勒德莊園 (Chateau de La Brède) ，在那裏集中精力搜集資料，分類排比，精研覃思，撰述畢生鉅著《法律的精神》，以迄它在十四年之後完成。

(二) 伏爾泰：從詩人到思想家

直至發表《波斯書簡》為止，孟德斯鳩只能夠算是小貴族、地方聞人，此書為他打開了巴黎上流社會大門，得以出入宮庭和活躍於眾多沙龍，最後在1727年當選法蘭西學院院士，奠定了名學者的地位。

伏爾泰和孟德斯鳩齊名，但他們兩位的性格、稟賦、作風恰成強烈對比：布勒德莊園的主人和光同塵、玄默守拙、蟄伏二十餘載，然後一飛衝天；伏爾泰卻是才華橫溢、少年得志、作品泉湧，一生多姿多采。

伏爾泰 (1694-1778) 出身巴黎中上家庭，父親是財吏，母親有貴族血統；少年在著名的耶穌會學院就讀，獲得優良而嚴格的古典文學訓練，因此立志繼承十七世紀莫里哀 (Molière) 和拉辛 (Jean Racine) 等的傳統，成為偉大詩人和劇作家⑮。離開學院 (1711) 未久，憑着才華與努力，他發表了不少詩作和文章，數齣劇作也得以上演，因而名聲鵲起，出入宮庭，與達官貴人、外交使節往還，成為上層社會一份子。然而，由於他思想敏銳，言談鋒利，更兼年少氣盛，略無畏懼，也曾經多次因為干犯權勢、禁忌而出入巴斯底大獄。此時他很可能已經萌生反對極權體制和教會的思想了。

他生命的轉捩點出現於1726年5月，當時他因為與貴族羅罕 (de Rohan) 交惡而再度被短暫投獄，然後流放英國，自此在彼邦度過大約兩年半時光，直到1729年初才獲准返回巴黎⑯——不過，也有看法認為他自己本來就有意去英國，與羅罕的衝突只是藉口而已⑰。無論如何，他充分利用這兩年多的光陰吸收英國文化，不但潛心學習英語，廣泛結交各界人士，旁聽國會辯論，參加共濟會聚會，觀摩莎劇演出，領略密爾頓 (John Milton) 、蒲柏 (Alexander Pope) 、德萊頓 (John Dryden) 詩歌，進窺牛頓、洛克學說，而且同時勤奮工作，筆耕不輟，大體上完成了一本傳記、一部長篇史詩、兩篇論文，和一本以書信體撰寫的英國雜錄——那就是日後《哲學書簡》(又名《英國通訊》，*Letters Concerning the English Nation*) 的張本。令人驚訝的是，他的論文和雜錄居然都是以英文寫就，足見他語言天賦之高，與他交往的英國人也往往對此嘖嘖稱奇。因此，這兩年多光陰是他如海綿般吸收英國文化，從而脫胎換骨的時期，更是他沉潛變化、積蓄力量的機會。

回到法國之後五年間 (1729-1734) ，他並沒有急於改變事業軌迹，而仍然着力於完成上述傳記和史詩的發表，又以從莎翁所得靈感，發表了多篇評論，以

及四齣新劇作，其中如《布魯圖》(*Brutus*) 和《凱撒之死》(*La Mort de César*) 的莎劇淵源是很顯然的。因此，直至不惑之年為止，他仍然保持詩人、劇作家的地位。但是，到了1734年，半由意願半由命運，他的生活乃至生命都徹底改變了，起因就在《哲學書簡》的出版。其實伏爾泰在1733年就已經準備出版此書的法文版，但印刷完成後卻未能通過審查，一直在商討中拖延，其時同書未經作者允准的英文原版不但在倫敦出現，而且流傳到法國，出版商不甘損失，遂冒險將法文版出售。這違規之舉令當局大為惱火，立即發令拘捕伏爾泰，幸虧他及早躲避到情人夏特萊侯爵夫人 (Emilie Marquise du Châtelet) 在邊界上Cirey地方的別墅，得免此難。然而，自此他也被迫隱居於斯，從恣肆才情變為埋首書齋，從名作家轉為哲學家。就這樣，「啟蒙思想家」誕生了。

當局的劇烈反應使得《哲學書簡》頓然「洛陽紙貴」，不但在巴黎，即使在法國外省和倫敦等地，也都成為熱烈談論焦點。其實，此書形式並不獨特，例如前輩作家方坦奈爾 (Bernard Le Bovier de Fontenelle) 的《名士書簡》(*Lettres galantes de monsieur le chevalier d'Her***,* 1685) 、曾到伊斯坦堡的英國女作家蒙特古 (Mary W. Montagu) 的《土耳其書簡》(*Turkish Embassy Letters,* 約1718) ，以及孟德斯鳩的《波斯書簡》等等，都是以書信形式和特殊角度來討論社會現象的著名前例。甚至，此書的內容也不能夠算獨特：不但英國社會和政治制度在法國早已經有報導，而且像牛頓的發現、微積分的意義等科普性題目，方坦奈爾也都在1720年代捷足先登了。

當局的劇烈反應使得《哲學書簡》「洛陽紙貴」，不但在巴黎，即使在法國外省和倫敦等地，也都成為熱烈談論焦點。其實，此書形式並不獨特，以書信形式和特殊角度來討論社會現象的著名例子還有很多。

那麼，《哲學書簡》的獨特之處到底何在？我們有何理由將它定為啟蒙運動的「起點」呢？關鍵在於以下兩點。首先，它筆觸雖然輕淡，語調雖然溫和而略帶嘲諷和疑問，底子裏卻極其辛辣而不迴避，不顧忌要害——政府、教會和基督教本身的要害，那是謹慎的孟德斯鳩更不用說溫文爾雅的方坦奈爾所小心翼翼不敢觸碰的，像為「光榮革命」和英國新政體辯護的第八函，和通過駁斥巴斯噶 (Blaise Pascal) 來質疑基督教三位一體教義的第二十五函就是很好的例子。其次，它雖然精短，卻對英國作出了全面、整體性的刻畫，從宗教到社會、政治，從科學到戲劇、詩歌，罔不包羅，而且字裏行間處處流露欽佩之情。因此韋德 (Ira O. Wade) 說「問題不在於伏爾泰是否第一位，而在於他是否最有力地〔在法國推動英國文學和哲學〕……也不在於他是否將英國文明 (civilization) 介紹給法國人，而在於他如何推動了英國和法國文明的融合。」⑱——在此，英法之間的差異已經被視為不同文明之間的差異了。換而言之，伏爾泰是第一位公開和正面 (雖然仍然很低調) 挑戰法國宗教、政治體制以及其背後思想的人，也是第一位毫不猶豫地宣揚在海峽彼岸所出現的新政體、新思想者。因此，就法國而言，啟蒙運動在「破舊」和「立新」這兩方面的思想都已經結合在《哲學書簡》這本小冊子之中。

(三) 啟蒙思潮的興起

我們無法在這裏繼續跟蹤啟蒙思想從《波斯書簡》和《哲學書簡》這兩本小書發展成為壯大潮流的經過，只能夠說，在生於十七世紀的孟德斯鳩和伏爾泰開風氣以後，出生於十八世紀的下一代思想家到1750年代就風起雲湧了。《法律的精神》在1748年出版後，狄德羅 (Denis Diderot) 宣揚唯物質主義 (materialism) 的

《論盲書簡》(*Lettres sur les aveugles*) 緊跟着在下一年 (1749) 出版，他也因此坐牢。兩年後，他和著名的力學家達朗貝爾 (Jean Le Rond d'Alembert) 開始籌劃出版一套新的《百科全書》(*Encyclopédie*) 來宣揚科學、理性，和反對宗教與王室權威的思想，以期實現知識能夠改變世界的「啟蒙」理念。這巨大計劃吸引了許多作家、學者參與，它雖然屢屢為當局所壓制、禁止，但經過二十多年 (1751-1772) 努力，至終得以完成其二十七卷的出版。

當然，這時期也出現了許多其他啟蒙著作，例如愛爾維修 (Claude-Adrien Helvétius) 藉以與孟德斯鳩爭先的鉅著《論心智》(*De l'esprit*, 1758) 、伏爾泰的《哲學辭典》(*Dictionnaire philosophique*, 1764) 、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的《論人類不平等之根源》(*Discours sur l'origine et les fondements de l'inégalité parmi les hommes*, 1755) 和《民約論》(*Du contrat social*, 1762) ，以及強烈無神論者賀爾巴赫 (Baron d'Holbach) 的《基督教之揭露》(*Christianisme dévoilé*, 1761) 和《大自然體系》(*Système de la nature*, 1770) ，等等。承受了巨大家財的賀爾巴赫所主持的沙龍，即所謂「賀爾巴赫議論圈」(D'Holbach's coterie) ，也是在同一時期 (1750-1780) 活躍，它大體上可以視為「百科全書派」學者的大本營，也是英國啟蒙思想家如休謨 (David Hume) 、斯密 (Adam Smith) 、吉朋 (Edward Gibbon) 等經常到訪、聚會之所。很顯然，美國獨立革命、美國憲法，還有法國大革命等等的種子，都已經在此時播下，不久就要萌芽了。

法國的啟蒙運動和中國與西方的力量對比在十八至十九世紀之交出現大逆轉，此後中國備受侵略，至二十世紀初中國的學者遂發起攻擊傳統文化與體制，接受西方民主與科學理念的五四運動，可以說是有相類似模式的。

五　餘論

我們在上面討論了1660至1715年這半個世紀間英法的對立，以及其軍事與學術力量對比之戲劇性大逆轉，並且試圖顯示，其後半個世紀 (1721-1770) 在法國首先出現的啟蒙運動，是其敏銳的學者、思想家受到此對立與逆轉的刺激之後，所發起的思想運動。在此意義上，它和中國與西方的力量對比在十八至十九世紀之交出現大逆轉，此後中國備受侵略，至二十世紀初中國的學者遂發起攻擊傳統文化與體制，接受西方民主與科學理念的五四運動，可以說是有相類似模式的。因此，我們有理由說，這兩個運動不但同以「反傳統」為特徵，而且在起因上，也頗為相類似，而不能截然分別為「自發」與「外來」兩種型態。以下我們從此觀點出發，對兩個運動的比較再提出幾點看法。

首先，對於本文的中心觀點，讀者可能有以下疑問：即使就法國而言，啟蒙有外來的根源，但倘若以英國為啟蒙的發源地，那麼它的思想不就仍然是自發的嗎？而倘若更進一步，從歐洲思想的整體看，啟蒙運動之為自發似乎就更沒有疑問了。這表面上不錯，其實並不盡然：英國的思潮何嘗不受歐陸影響？新教思想起源於德國，以議會和民意為根據的政治體制起源於荷蘭，數學和理論科學的復興從十五至十六世紀由意大利開始，牛頓的力學觀念源自意大利的伽利略 (Galilei Galileo) 和法國的笛卡兒，在自然神論出現之前已經有荷蘭的斯賓諾莎先行，諸如此類的例子是不勝枚舉的。所以，就英國而言，也無所謂「自發」。擴而言之，近代歐洲在政治上是分裂的，在思想、學術上則百家爭鳴，互相影響，因此其中無論哪個國家，哪個地區都必然受到外來影響，也同樣沒有

單純的「自發」思想可言。那麼，歐洲整體又如何呢？誠然，古代希臘、羅馬文明對於它的近代發展極其重要，但我們不能忘記，它所受到的兩方面外來衝擊也是不能夠忽略的。首先，是伊斯蘭文明的挑戰：奧圖曼帝國的進逼特別是君士坦丁堡的陷落 (1453) 與文藝復興以及歐洲近代科學的興起有極為密切關係——其實，歐洲中古文明即所謂「十二世紀文藝復興」的誕生，也同樣是由與伊斯蘭帝國的抗爭而激發⑲；其次，則是從遠東所輾轉傳入的新技術，亦即培根 (Francis Bacon) 所謂改變了世界者——火藥、造紙、印刷術、指南針等，它們從十五世紀開始，對歐洲的鉅變如民族國家興起、遠航探險、宗教改革、科學革命，也都有極其深遠的影響⑳。這兩點牽連廣泛，而且論者頗多，無法亦毋庸在此贅述。但可以斷言，歐洲自文藝復興以迄啟蒙運動這整個現代化歷程，其「外來」因素的作用實不容抹殺。

其次，我們可以將五四運動的正面訴求與啟蒙運動作一粗略比較。五四的訴求大體上包括白話文、科學與民主等三項。就白話文運動而言，它與文藝復興時期歐洲各國的國語運動相對應，後者在十八世紀已經成熟，因此沒有必要在此討論。就科學而言，如許多論者指出，五四運動所倡導的，並非科學知識本身，而是「科學主義」，也就是對經典、傳統作為思想權威的反叛，以及對理性、邏輯之頌揚㉑。這事實上與啟蒙運動中所揭櫫的「理性」極為相近，只不過後者並非對立於傳統，而主要是對立於基督教，亦即對立於神示真理 (revealed truth) 和希伯萊的人格神而已㉒。當然，五四運動中宣揚科學主義的文章一般缺乏實質內容，而孟德斯鳩、伏爾泰等所宣揚的，往往是具體的牛頓學說，亦即推廣性的科普工作。這與法國的科學發展本來很先進，與英國在伯仲之間，而在二十世紀初中國，科學對絕大部分人而言還是聞所未聞的嶄新事物，自然是相關的了。就民主的訴求而言，五四運動發生於辛亥革命之後，其時推翻帝制，建立共和的目標已經實現，因此其言論頗為直接與激烈；啟蒙運動則是處於王權控制與壓力之下的運動，所以它的言論在其初相當溫和，主要從側面落墨，只是到後期 (1760-1780) 方才變為直接與激烈。因此，兩個運動的正面訴求雖然有細節和表述的分別，大體則相同。

五四運動中宣揚科學主義的文章一般缺乏實質內容，而孟德斯鳩、伏爾泰等所宣揚的，往往是具體的牛頓學說。這與二十世紀初中國，科學對絕大部分人而言還是聞所未聞的嶄新事物，自然是相關的了。

第三，五四運動到了1920年代發展成為激進的、由另一種外來政治思想，即從剛剛發生革命不久的俄國傳入的共產主義，所主導的群眾運動。這被稱為「救亡壓倒啟蒙」，其至終結果是奉行社會主義的新中國在1949年誕生。另一方面，啟蒙運動至終帶來了法國大革命，它同樣是由激進的雅各賓主義 (Jacobinism) 所主導，此後它還要經過八十年的動蕩與反覆才達到穩定的政體，即第三共和 (Third Republic)。換而言之，五四運動和法國啟蒙運動一樣，都帶來了激進革命，其後也都經過長時間才趨於穩定。而且，法國啟蒙的激進思想也像中國的共產主義一樣，有「外來」根源：英國的自然神論、荷蘭的斯賓諾莎思想 (Spinozism)、起源於英國但在荷蘭蓬勃發展的共濟會運動等等，都是它形成的重要原因㉓。從此可見，英國的政治思想不僅有其溫和與保守的一面，也有其激進的一面，而至終是後者以及荷蘭的激進運動對法國政治發生決定性影響。

但是，倘若如此，我們就不能不問：何以這兩個運動竟然會有如此眾多的相似？是巧合，還是別有深層原因？我們的看法是：這並非完全巧合，而原因也很明顯，即十七世紀末出現於英國的科學革命與雛型議會民主的確是推動其後

數百年間世界思想大變革的原動力，它的影響在十八世紀及於最鄰近的法國，由是發生啟蒙運動；在二十世紀及於中國，和中國的極端貧弱狀況結合，由是而有五四運動。因此五四與法國的啟蒙運動，同樣是英國在科學與政治上的劃時代變革所激發的思想運動，其根源相同，因此也就具有相類似的模式與特徵。

當然，由於時代、地域、文化背景的巨大差異，這兩個運動僅僅是相類似而已，它們的細節、具體表現和後續影響仍然大有分別。例如，啟蒙運動的領袖人物以社會上層（貴族、科學家、專業人士，甚至官吏）為主，通過沙龍聚會和學術著作、通訊等方式進行；而五四運動則以大學教授、學生甚至工人為主體，以雜誌、報紙、傳單、群眾集會、遊行等方式進行。又例如，法國啟蒙運動與歐洲其他國家（包括英國本身）的互動相當強烈，與歐洲前此四百年的思想變遷關係既深且鉅；但顯而易見，五四運動基本上只是中國本身在十九至二十世紀發生的運動，它與十九世紀以前的思想雖然不無若干關係，但是說不上密切，而它在中國以外（例如東亞和東南亞）即使發生過某些影響亦是很微弱的了。

啟蒙運動產生了像《法律的精神》、《民約論》那樣有長遠價值，可以無愧於古人的作品，而五四運動則恐怕拿不出那樣的成績來。五四時代中國知識份子「救亡」尚且不暇，無法靜心論學是無可奈何，勢所必然的。

最後，還有這樣一個無可避免的問題：啟蒙運動發生於三個世紀之前，五四運動的百年祭也為期不遠了。在此時來比較這兩個已經或者即將走入歷史的思想運動，除了作為純粹歷史研究以外，還會有更切實的意義嗎？我們的看法是，歷史總可以引導我們對現實產生反思。譬如說，啟蒙運動產生了像《法律的精神》、《民約論》那樣有長遠價值，可以無愧於古人的作品，而五四運動則恐怕拿不出那樣的成績來。誠然，那兩本鉅著是有識之士的「盛世危言」，他們盡有閒暇、心情和安定環境來從容構思，學究天人，指出法國歌舞昇平局面背後所隱藏的巨大危機；至於五四時代面對內憂外患、國仇家恨的中國知識份子，則「救亡」尚且不暇，無法靜心論學是無可奈何，勢所必然的事情。這誠然不錯，但倘若如此，那麼今日的中國知識份子也許就需要對自己的時代和工作，作更多和更深入的思考了。

註釋

① 陳方正：〈「五四」是獨特的嗎？——近代中國與歐洲思想轉型的比較〉，《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9年6月號，頁33-45，嗣收入作者之《站在美妙新世紀的門檻上》（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2），頁271-98。

② 余英時：〈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載余英時等著：《五四新論——既非文藝復興，亦非啟蒙運動：「五四」八十周年紀念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頁1-31。

③ 以下有關宗教改革，荷蘭、英國與法國在十六至十七世紀的歷史背景分別參見Euan Cameron, *The European Reform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Jonathan I. Israel, *The Dutch Republic: Its Rise, Greatness, and Fall, 1477-1806*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5); George M. Trevelyan, *England under the Stuarts* (London: Methuen, 1961); Christopher Hill, *The Century of Revolution, 1603-1714* (Edinburgh: Thomas Nelson, 1961); James M. Thompson, *Lectures on Foreign History, 1494-1789* (Oxford: Blackwell, 1965)。

④ 方豪：《中西交通史》，下冊（台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83），頁668-83。

⑤ 此點見Paul M. Kennedy,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Great Powers: Economic Change and Military Conflict from 1500 to 2000* (New York: Harper, 1989), 147-50。當然，軍事對抗的結果並不完全決定於整體生產力量：科技力量和軍事組織的

發展往往重要得多。但馬噶尼出使中國這事件本身就已經顯示，在十八世紀末中國與西方大體上仍然可以相抗衡。

⑥ 司法獨立的規定，亦即法官任免權從君主轉移到國會，是遲至1701年的《王位繼承法案》(*Act of Settlement*)才得到法律保障的。

⑦ 參見陳方正：《繼承與叛逆：現代科學為何出現於西方》(北京：三聯書店，2009)，第11-12章。

⑧ Roland N. Stromberg, *An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Modern Europe*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1975), 68-131.

⑨ 玻義耳、牛頓和他們的新科學對於當時政治思想的影響，以及與法國啟蒙思想的關係，參見Margaret C. Jacob, *The Newtonians and the English Revolution, 1689-1720* (New York: Gordon & Breach, 1990)；*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 Pantheists, Freemasons and Republicans* (London: Allen & Unwin, 1981), chap. 3。

⑩ 像馮桂芬、王韜、鄭觀應等更早期的新思想人物，就由於社會地位以及舊學根柢的欠缺，所能夠發揮的影響力就差得遠了。

⑪ 當然，也有認為啟蒙運動是開始於1680年代英國的，對此看法的討論見本文最後一節。

⑫ 有關孟德斯鳩，參見Robert Shackleton, *Montesquieu: A Critical Biograph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⑬ 即所謂président à mortier，這是個有市場價格，可以通過買賣轉讓的官職。

⑭ 《波斯書簡》有下列最新英譯本：Charles Montesquieu, *Persian Letters*, trans. Margaret Mauld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有關此書與《土耳其間諜書簡》關係的討論，參見Robert Shackleton, *Montesquieu*, 31-32；至於有關其他作為《波斯書簡》前驅的同類著作之討論，見同書頁28-31。

⑮ 有關伏爾泰，參見Ira O. Wade, *The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of Voltair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9); John B. Shank, *The Newton Wars and the Beginning of the French Enlightenm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8), chaps. 4 and 5。

⑯ 事實上在這兩年半之間他曾經數度秘密或者獲准回到法國，因此在英國實際逗留時間大約只有兩年兩個月，參見Ira O. Wade, *The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of Voltaire*, 149-51。

⑰ Voltaire, *Letters Concerning the English Nation*, ed. Nicholas Cronk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ix-x.

⑱ Ira O. Wade, *The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of Voltaire*, 231.

⑲ 以上兩點分別參見上引《繼承與叛逆》，第11章及第9章，以及所引相關文獻。

⑳ 參見上引《繼承與叛逆》，頁611-20，以及所引相關文獻；惟西方學者亦有認為指南針的發現雖然晚於東方，卻並非從東方傳入，而為獨立發現者。

㉑ 最先研究此問題的專著為Danny W. Y. Kwok, *Scientism in Chinese Thought, 1900-1950*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近人的論述見楊國榮：《科學主義——演進與超越：中國近代的科學主義思潮》(台北：洪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0)；汪暉：《現代中國思想的興起》，第二部下卷：《科學話語共同體》(北京：三聯書店，2004)。

㉒ 以「理性」、「自然」替代宗教，但實質則沒有改變，是Carl Becker, *The Heavenly City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hilosopher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32)對啟蒙運動整體的辛辣批判。到了1960年代，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New York: Norton, 1966)，則起而反駁其論調，為啟蒙運動的意義作辯護和正面評述。

㉓ 參見Margaret C. Jacob, *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以及Jonathan I. Israel, *Radical Enlightenment: Philosophy and the Making of Modernity, 1650-1750*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陳方正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名譽高級研究員，前所長。

五四運動與生活世界的變化

● 王汎森

五四運動是改變近代中國思想氣候的重大事件，可以化為無數研究課題。在思想方面，相關研究甚多，所以筆者想在文章一開始強調，本文主要是想探討五四運動還可以從哪些方面去研究。我們是不是可以試着將五四運動與整個生活世界的變化聯繫起來思考？

一　研究歷史及參與歷史

五四的「民主」與「科學」兩大口號，成為批判、評定當前政治、文化等方面的重要判準。人們一方面發揚五四，一方面批判現實。正因為五四研究與現實發展之間的聯繫如此密切，它的研究史本身也成了一個饒富意味的問題。

在過去五、六十年，五四研究對台灣整體的發展有着深厚的意義。它不只是歷史研究，同時也參與塑造當代，而且兩者往往密不可分、交互作用，用佛經的話來說，即是「互緣」。事實上我們只要翻開任何一份五四研究的目錄①，就會很快地看到在1990年代 (甚至更晚) 以前，對台灣的報刊雜誌而言，紀念五四是一件很嚴肅的任務，五四書寫往往帶有雙義性，即一方面是為了研究，另一方面是為了現實，「寫歷史本身即是歷史的一部分」。五四的「民主」與「科學」兩大口號，成為批判、評定當前政治、文化等各個方面的重要判準。人們一方面發揚五四，一方面批判現實②。正因為五四研究與現實發展之間的聯繫如此密切，它的研究史本身也成了一個饒富意味的問題。

當法國大革命兩百周年的時候，西方世界出版了大批相關書籍，其中像傅勒 (François Furet) 和霍布斯鮑姆 (Eric J. Hobsbawm) ，都不約而同地注意到研究史之研究，並指出研究與實踐之間的密切關係③。用傅勒的話說，史家研究法國革命史，其實也在參與他們當代的歷史④。「五四」與「法國大革命」不能等同，但它們也有彷彿之處。筆者覺得傅勒和霍布斯鮑姆很注意每一個時代的「時代特質」與「法國大革命的歷史解釋」之間的密切對應關係。譬如當馬克思主義流行時，有關法國大革命的研究就有一番相應的變化。

但是我們可以從這類「對應論」式的研究史中看出一點瑕疵：在「對應論」式的討論中，「過去」、「現在」、「未來」三種時間是靜止、分開並列的，而不是三者之間形成一種不間斷地、快速旋轉的、漩渦般的關係⑤。如果「過去」、「現在」、「未來」不是可以清楚切割並立，而是像漩渦一樣「不能以一瞬」(蘇軾《前赤壁賦》)的速度交纏而進，那麼「過去的五四」、「現在的書寫」、「未來的影響」這三者的關係像漩渦般交互揉纏，也就不能說成是一種簡單的「對應」關係。

二　兩個五四

回顧過去九十年的五四文獻，我們一定會很快看出過去五、六十年在政治壓力之下，海峽兩岸的五四研究形成一種左右分裂的現象。中國大陸有關五四的文獻大多集中在左翼青年，尤其是與共產革命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人物與事件⑥。台灣的五四書寫基本上偏重在右翼的人物、刊物、團體、事件，在戒嚴及白色恐怖的壓力下，除非是為了批判或為了「匪情研究」，否則接觸1930年代的左翼思想與文學往往帶有極大的危險。

國共分裂的局面為五四的研究帶來了一種「後見之明」，有意無意間投射回被研究的人物、團體或事件上，使許多論者忽略了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的思想中有一種模糊、附會、改換、倏忽不定的特質。

事實上，五四幾乎從一開始就逐漸浮現出左右兩翼的思想成份，而且兩種成份常常出現在同一個人或同一個團體身上。我們可以大致看出，從1917年左右開始，新文化運動是以民主、科學、白話新文學等為主軸。在俄國十月革命成功之後，毛澤東說「十月革命一聲砲響，給我們送來了馬克思列寧主義」。此後左右兩翼時濃時淡，像調色盤中的色彩到處竄動、交融⑦，其成色與分量之增減，與北伐、清黨等政治局勢的變化也有非常複雜的關聯。但是愈到後來，則儼然有左右兩個五四運動。

筆者認為，國共分裂的局面為五四的研究帶來了一種「後見之明」，有意無意間投射回被研究的人物、團體或事件上，因而使許多論者忽略了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的思想中有一種模糊、附會、改換、倏忽不定的特質；當時青年常將「新學理」掛在嘴上，但是不同宗派、甚至相互衝突的宗旨也在「新學理」的大傘下被並置。從《五四時期的社團》或《五四時期期刊介紹》等書，可以看出同一個社團或同一個期刊，往往同時擁有在當時不覺得互相排斥、而在左右兩翼分裂之後覺得不共戴天的思想成份。例如《毛澤東早期文稿，1912.6-1920.11》中有許多材料顯示，青年時期的毛澤東不管是閱讀的書刊，或是信從的觀點，都是左右雜存的⑧。蔣介石早期的日記與年譜，亦復顯現他在五四時期一方面服膺「輸入新學理」的主張，積極學英文、想遊學歐美三年，同時也是《新青年》、《新潮》等刊物的愛好者⑨。

以傅斯年、羅家倫兩位五四運動的主將為例，他們後來皆成為胡適陣營的人物，而且都堅決反共。可是如果以後來的發展，倒着回去看他們在五四時期的思想面貌，就會發現後來發展出的單一面相與五四時期有明顯的差距。傅斯年在《新潮》中發表過〈社會革命——俄國式的革命〉，在傅斯年過世之後台灣大學所編的集子以及1980年聯經出版公司所出版的《傅斯年全集》，這篇文章都未被收入，因此遮蓋了他在五四時期思想的複雜性。至於羅家倫，他在唸北京大

學時原與李大釗過從甚密，曾積極撰文響應李大釗，主張俄國革命是最新的思想潮流，即將成為全世界之主流⑩。

我們暫時不管這些全國知名的風頭人物，改看當時在地方上尚不知名的小讀者，也常見左右兩翼成份出現在同一人身上的情形。最近筆者有機會讀到《王獻唐日記》的打印本，在王獻唐1917年所讀的書中，既有胡適的《中國哲學史大綱》、《嘗試集》及《杜威五大講演》，也有《馬克司經濟學說》、《革命哲學》，倭鏗 (Rudolf Eucken) 的《人生之意義與價值》(*Der Sinn und Wert des Lebens*) 雜在《老子》、《莊子》、《東塾讀書記》、《求闕齋日記》之類古籍中⑪。這一位不知名的山東青年的私人記錄告訴我們，在當時青年心中，我們後來以為天經地義的分別是不存在的，所以應當合「左」、「右」兩端看那個時代，才能比較清楚地把握當時的實況，也比較能有意識地觀察它們後來為何分道揚鑣。

五四是一個改變近代中國各種氣候的關鍵事件，它的影響不僅限於思想。在追溯五四之思想根源時，我們往往因過度注意平滑上升的軌迹而忽略了事件發展、積累到一個程度，會因各種因素的匯集而有一個「量子跳躍」的時刻。

三　五四幾乎無所不在的影響

前面提到五四是一個改變近代中國各種氣候的關鍵事件，所以它的影響不僅限於思想。在追溯五四之思想根源時，我們往往因過度注意平滑上升的軌迹而忽略了事件發展、積累到一個程度，會因各種因素的匯集而有一個「量子跳躍」(quantum leap) 的時刻。「量子跳躍」造成一種大震動、一種重擊，它對日常之流造成「中斷」、「回頭」、「向前」，形成了一種新意識，在識認原有的情境與材料時，形成了新的線索。

探究這樣一個歷史事件，用蒙文通的意思來說，必須要能「前後左右」⑫。一方面是，在了解這個運動的形成時，不能只注意與運動內容直接相關的部分，必須從「前後左右」去尋找；另一方面是，描述這個運動的影響時，不能只局限在思想領導者所意圖要傳達的訊息，因為它的影響無微不至，常常在意想不到之處也發生了影響，故必須從「前後左右」去求索。

五四給人們帶來一種「新眼光」，老舍即回憶經過五四，有一雙「新眼睛」在影響着他的創作：「沒有『五四』，我不可能變成個作家。」老舍又說⑬：

> 「五四」運動是反封建的。這樣，以前我以為對的，變成了不對。……既可以否定孔聖人，那麼還有甚麼不可否定的呢？……這可真不簡單！我還是我，可是我的心靈變了，變得最敢於懷疑孔聖人了！這還了得！假若沒有這一招，不管我怎麼愛好文藝，我也不會想到跟才子佳人、鴛鴦蝴蝶有所不同的題材，也不敢對老人老事有任何批判。「五四」運動送給了我一雙新眼睛。
>
> ……
>
> 看到了「五四」運動，我才懂得了「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反帝國主義使我感到中國人的尊嚴，中國人不該再作洋奴。這兩種認識〔反禮教及反帝國主義〕就是我後來寫作的基本思想與情感。雖然我寫的並不深刻，可是若沒有「五四」運動給了我這點基本東西，我便甚麼也寫不出了。

筆者的觀察是，五四的瓜架上不是只有「德先生」、「賽先生」這兩隻大瓜，不經意的幾篇短文或幾句話都可能造成重要的影響，形成一種新的氣氛或態度：包括新的學術態度⑭、文化氛圍、人生態度、善惡美醜好壞的感覺與評價、情感的特質 (譬如強大的「道德激情」) 等。

五四也帶來一種新的政治視野，對於甚麼是新的、好的政治，有了新的評價標準。用胡適在〈新文化運動與國民黨〉中的話說：「〔民國〕八年的變化，使國民黨得着全國新勢力的同情，十三年〔國民黨改組〕的變化，使得國民黨得着革命的生力軍。」⑮從清季以來有一波又一波的「紳士大換班」⑯，五四運動造成一波新的政治運動與政治菁英。

五四亦牽動到思想與現實的利益。以出版界來說，五四造成老字號與新字號的「大換班」，思想變化夾帶着現實利益的重新分配。上海商務印書館在五四之後改組，即是一個顯著的例子。汪原放筆下的亞東圖書館，由1913至1918年間生意清淡，到新文化運動之後因承印新書籍而大為昌盛 (譬如《新青年》由起初只印一千本，到後來一個月可印一萬五、六千本) 。後來當青年由新文化運動轉向革命之後，亞東圖書館承印《建設》等革命刊物，更是大收鴻利——用汪原放的話說：「不久後，〔《建設》〕多數的編譯、著者，都到廣東忙更重要的事情了」，「出頭了，我早就說過，一定要出頭的！」「革命的人都出頭了」⑰。在此氣氛下一方面響應新思潮，一方面藉機圖利的出版事業不勝枚舉，它們一面爭利，一面幫助了新思潮的擴展。

五四激起了一種關心國事、「新思潮」的風氣，造成了一種閱讀革命，書報閱讀者激增，能讀新書報即代表一種新的意向；而且也深刻地影響着青年的生命及行為的形式，人們常常從新文學中引出新的人生態度及行為的方式。

真誠的信從者 (true believers) 與現實的利益往往套疊在一起，不再能分彼此，「新青年」及後來的「進步青年」成為一種既帶理想又時髦的追求後，帶出了一種新的現實，成為出風頭、趕時髦的資本。同時，連出風頭、趕時髦、吸引異性、戀愛的方式都有一種微妙的變化。

五四運動激起了一種關心國事、關心「新思潮」的風氣，造成了一種閱讀革命，書報閱讀者激增，能讀新書報即代表一種新的意向；而且也深刻地影響着青年的生命及行為的形式，人們常常從新文學中引出新的人生態度及行為的方式。在研究法國大革命時期的閱讀史時，有學者從一宗訂閱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著作的通信中發現，有的讀者因為太深入盧梭的思想世界，竟模仿起盧梭的生命歷程及行為方式來⑱。這類例子當然是常見的，晚清以來有許多人讀曾國藩的日記或家書，而在生命的安排及行為方式方面深受其影響。除了生命風格的改變之外，新青年對事事物物也有一套新的看法，譬如美化工農群眾。夏濟安就說過：「五四時代對於『下等人』有種肉麻的抬舉。」⑲對所謂「下等人」品格境界的美化，也影響到許多人的行為抉擇。

像五四這種改變歷史的重大運動，它搖撼了每一面，把每一塊石頭都翻動了一下，即使要放回原來的地方，往往也是經過一番思考後再放回去。而且從此之後，古今乃至未來事件的評價、建構方式，每每都要跟着改變。譬如以五四作為新的座標點，古往今來的文學、藝術、政治、歷史等，都要因它們與五四的新關係而經過一些微妙的變化⑳。即使連反對派也不能完全豁免。許多反對派隱隱然接受某些新文化運動的前提，或是為了與它對抗而調動思想資源，形成某些如非經過這一對陣，是不可能以這個方式形成、或如此展現的討論形式，或是根本在新文化運動論述的籠罩之下而不自知。

這不是一種單純的「影響」，應該說是新文化運動當空「掠過」而使得一切分子的組成方式發生變化。此處可舉達爾文 (Charles Darwin) 進化論與近代中國思想界的例子。這一學說影響許許多多人，可是起而與之對抗的學說 (譬如宋恕等人的以弱者為主體的「扶弱哲學」)，顯然是針對「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的「強權公理」的一種反擊；但反擊在另一種方面說是潛在的「反模仿」，如果不是因為有「天演論」，則不至於有像宋恕那樣動員各種思想資源來構作以歷史上的弱者為中心的哲學。至於章太炎提出「俱分進化論」，主張「善進惡亦進」、太虛大師用佛經來評「天演論」等等，也都不是「天演論」之前會出現的表述。

四　「新青年」與「進步青年」

事實上，從晚清以來「青年」的發展經歷過幾個階段：清末是「革命青年」，五四時期是「新青年」，後來則是「進步青年」。「新青年」關心的事與「進步青年」有所不同，前者關心獨立自主、個人主義；後者倡導社會主義、社會革命㉑。

像五四這種改變歷史的重大運動，它搖撼了每一面，把每一塊石頭都翻動了一下，即使要放回原來的地方，往往也是經過一番思考後再放回去。而且從此之後，古今乃至未來事件的評價、建構方式，每每都要跟着改變。

五四造成一代青年群體的生命特質，「新青年」要做的事，是提倡新文學、白話文、新劇，喜歡講哲學、文學、藝術，關心人生、家庭、戀愛、高深學理、人道主義、留學、理想，關心「人」的問題，主張「人」的解放。此外，他們也探究新宗教、新教育、新生活。

在生活態度上，他們則重視作為「國民」的身份，由不看報改成看報，由不關心國家大事改為關心國家大事，痛恨政治上武人升降及政客之起伏。「新青年」認為如果當時中國沒有在教育文化方面造成一種全新的空氣，說不定會再有第二回、第三回恢復帝制的把戲。

「新青年」認為一切希望皆在教育，對當前的政治則非常冷淡，有「非政治化」的傾向。在教育方面，他們受到杜威 (John Dewey) 的影響而主張生活與教育合一，理想的學校裏應該有圖書館、療病院、商店、報館、工場、農場，學校簡直是現實世界的雛型。

「新青年」因為五四的震動，而有一種精神上的「驚醒」，深入省察自己，有一種批判自己、革新自己的精神在心中流蕩，寫文章也好用「覺悟」一詞。「新青年」要廢除一切束縛，要重新估定一切價值。對於學術思想、風俗習慣、政治制度，都想重加檢驗後才決定是否接受。

「新青年」好辦書報，讀刊物、辦刊物猶如雨後春草般萌生，而且刊物大多有個「新」字。西洋學術思想成為一時的嗜尚，出洋留學成為一時時髦。西洋文學也逐漸風行，購求原本或英文譯本成為風氣。

在學術上，「新青年」認為學術只有世界的學術，絕對沒有國別的區分；只有化學，沒有中國的化學。如果稱為「中國學」，就表示那是一大堆尚未加以整理的學術材料，尚未歸入「天文學」、「人類學」等世界的學術裏頭去的意思。

以上所說的一切，叫做「新思潮」。因為「新思潮」的發動區往往是在都市，所以青年成群地向都市裏跑，希望能親身參與。北京、成都、長沙、上海、廣州等城市尤為活躍，「他們覺得他們的生命特別有意義，因為這樣認識了自己的

使命，昂藏地向光明走去的人，似乎歷史上不曾有過。」上面引的這幾句話，以及前面有關新青年生命特質的描述，都取材自五四青年葉紹鈞(葉聖陶)的小說《倪煥之》㉒。它雖然是一部小說，但一般認為它很能傳達五四青年的形象。

漸漸地，由「新青年」轉向「進步青年」，從關心個人的生活與解放，慢慢轉向關心整個社會的解放。「進步青年」認為「為教育而教育」、「為人生而人生」之類的主張是沒有意義的，他們大談「工人」、「貧困」、「勞動神聖」、「主義」、「同志」、「階級」、「社會」，並質疑「國家」。由「新青年」變為眼光完全向前凝視着一個理想社會的「進步青年」後，青年由原先指導、教誨人民者變成努力想成為工、農中之一份子。此處讓筆者再引《倪煥之》中的句子為例。《倪煥之》的敍述愈到後來，「社會」的成份愈強：「單看見一個學校、一批學生不濟事，還得睜着眼看社會大眾」㉓，「學校同社會脱不了干係，學校應該抱一種大願，要同化社會」㉔。小說並藉着傾向社會革命的王樂山之口，質疑倪煥之做的事：「社會是個有組織的東西，……要轉移社會、要改造社會，非得有組織地幹不可！」㉕此後，「組織說」開始閃在心頭，他們讀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認為「為教育而教育，只是毫無意義的言語，目前的教育應該從革命出發」㉖，否則一切徒勞，「同時意想着正要去會見那些青布短服的朋友，只覺得他們非常偉大」㉗。然後是革命，入黨參加革命成為新的社會菁英，而成為這一新菁英不需通過科考、不需學歷——「革命不是幾個人專利的，誰有熱心，誰就可以革命！」㉘同時，新文化運動領袖的魅力也在逐步減退中，那也正是胡適在北大的課堂由最大的禮堂一步一步變到較小教室的時候㉙。

在學術上，「新青年」認為學術只有世界的學術，絕對沒有國別的區分；只有化學，沒有中國的化學。如果稱為「中國學」，就表示那是一大堆尚未加以整理的學術材料，尚未歸入「天文學」、「人類學」等世界的學術裏頭去。

五　新名詞與新概念、文學與思想

在一波又一波、各式各樣的運動中，真正可能對一般人產生影響的，不一定是長篇大論，而更多是改寫的、刪選的小冊子、幾張傳單，還有幾句朗朗上口的新名詞或新口號。從晚清以來，大軍壓境般的新名詞所構建而成的「群聚」(clusters)，為市井百姓帶來了思想資源。劉師培1906年〈記新名詞輸入與民德墮落之關係〉這樣說「新名詞」在道德倫理方面產生轉轍器般的作用㉚：

> 當數年以前，人民雖無新智識，然是非善惡，尚有公評。自新名詞輸入中國，學者不明其界說，僅據其名詞之外延，不復察其名詞之內容，由是為惡、為非者，均恃新名詞為護身之具，用以護過飾非，而民德之壞，遂有不可勝窮者矣。

這一類材料非常多，茲不俱引。筆者想說明的是，從晚清到五四再到共產革命，有一批又一批非常強大有力的新名詞、新概念所形成的「群聚」，構成一張又一張新的詞彙地圖，它們與一種清楚的目的論意識相隨，形成一種「態度與指涉的結構」㉛。這些新的概念、詞彙，形成一種高度目的論意義的境界，創造一種「向上」的軌轍，在人們心中形成一種嚮往意識，並且帶來一套「激發視

野、塑造實踐」的性情㉜，讓人們覺得理想上應該盡力向它趨近，因而成為一種有力的思想滲透及改變行為的力量。

譬如在民國時期的小說《新廣陵潮》中，不斷出現「文明禮數」、「西洋慣例」、「輕蔑女界」、「有志青年」㉝，沒有受新教育者「人權便不能完備」、「未得些光明」㉞等等字眼，似乎隨着新的思想資源的介入，當時的世界已經構成一種清楚的劃分：一方面是尚未起步的，一方面是值得向上追求的價值與行為。《新廣陵潮》所描寫的時代，顯然是晚清以來一直到五四新文化運動左右。隨着時代推進，前面所舉的那種由新詞彙、新概念所構成的目的論式世界的內容不斷改變。

筆者認為在解讀五四時期重要思想文獻時，我們每每費心重建作者意圖而忽略了「文字的影響，每發生在作者所不及料之處」㉟。而且不只是思想文獻，當時的小說、詩歌、散文等，也表達了許多新概念或形成了新的感情結構，人們就在這張新網絡之下吸收、編織他們的思想及意義，而且這張新的思潮網絡也成為公眾構思評判事物的新標準。

從晚清到五四再到共產革命，有一批又一批非常強大有力的新名詞、新概念所形成的「群聚」，構成一張又一張新的詞彙地圖，它們與一種清楚的目的論意識相隨，形成一種「態度與指涉的結構」。

新文學作品有深刻的思想史意義，五四新文學中所傳達的社會思想及批判意識，對於現實的影響絕不輸於一些里程碑式的思想文獻。當時青年往往同時受文學及思想文獻的影響，往往因為新文學而決定思想上的動向，或是以文學中所建構的社會理想作為思想及政治追求的目標。而文學中的不滿與譴責，也往往轉化為他們思想上的批判與反抗。艾略特 (Thomas S. Eliot) 在討論英國十七世紀的「形而上詩人」時提到他們善於將思想轉化為情感，又在另一篇文章中提到將思想轉化為情感的過程中，必須要先構思一個兩者之間的「等價物」，以便利於它們的轉換㊱。思想與文學中情感世界的轉換確實是很明顯的。五四時期文學中的社會思想，對「未來」的想像與建構等無數方面，對現實都極富影響力。

六　街頭層次的五四運動

目前為止，學界對五四的研究仍然較集中在舉國聞名的人物，對那一群北大老師、明星學生及各省響應的知識青年的了解很充分，但是對地方或草根層次的五四研究卻相當之少㊲。筆者使用「街頭層次」一詞，當然是受到當代法國大革命史家達頓 (Robert Darnton) 的一本小冊子的影響。這本小冊子由兩篇文章組成，第一篇的標題即是〈街頭層次的法國大革命〉(“The French Revolution at Street Level”) ㊳——雖然那篇文章所討論的還不是真正的「街頭」層次。

不過我們的思維不應囿於不是「上」就是「下」，不是「菁英」就是「草根」，而是應當注意當時各個層次都可能受到五四的影響，而且因為影響、改換常常是在日常生活中悄悄進行，所以未必能夠引起足夠的注意。

這裏要舉五四前後上海戲劇界的一個個案為例。1918年，上海「新舞台」首演《濟公活佛》一劇時，以舊道德的捍衛者自居，對歐風東漸大加抨擊。李孝悌的研究說明了經過《新青年》的「戲劇改良號」中對傳統戲曲的猛烈攻擊、新思潮的洗禮、《娜拉》(*A Doll's House*) 之類新劇的影響，到了1920年，「新舞台」的告白全變了㊴：

> 排這一本社會最歡迎的《濟公活佛》，並不是迎合社會心理，老實說是拿遷就社會的手段去征服社會。換一句話說，就是利用濟公活佛，拿極淺近的新思想去改革社會上的「惡習慣」和「舊思想」。……十五本活佛，是我們征服社會的戰利品。他的情節發鬆到極點，布景精緻到極點，令人百觀不厭。他的思想，竟和近代的新文化吻合。……十五本活佛，第一是勸人要勞動，不可倚賴親族不勞而食。第二勸人要為社會服務，不要為社會分利的官吏。第三排斥多妻主義。第四勸人不可自殺。

1920年3月1日刊登在《申報》上的《濟公活佛》一劇之廣告，還極力宣稱它是一齣「問題戲」，廣告一開頭先用加大字體寫出全劇主旨：「今夜活佛是『問題戲』」，然後有如下的說明㊵：

> 西洋戲中有一種叫做「問題戲」，戲中演的情節，有關於政治的，或社會的，或家庭的，或……的。故意演出疑難的情節，要徵求看戲人的意見，要請看客心中感覺戲中的事迹，是否正當？

「問題戲」的觀念完全是從胡適〈建設的文學革命論〉來的㊶。至於該劇中模仿《娜拉》的部分，幾乎完全是易卜生 (Hendrik Ibsen) 的框架㊷。

上述是五四對當時上海市民最喜歡光顧的劇院的影響，其變化之微妙與迅速，非常值得注意。這一類的例子可能發生在街頭，也可能發生在小教室。五四之後，山東省立一師國文論理教員兼附屬小學主任王祝晨首先積極響應，與正誼中學校長等組織尚學會，先將各地新刊物中的文章，選取其菁萃，分為文學、教育、哲學、倫理、社會五種印成書，名為《文化新介紹》；同時連絡已成全國知名人物的傅斯年等邀請杜威前往濟南演講，因而引起當地守舊派的激烈鬥爭。《文化新介紹》風行各地，讀眾極廣，後來轉交上海文化書店出版，王祝晨更成為山東省立一師的校長。可是到了1926年，山東督軍張宗昌以「提倡白話文即是赤化」，封閉書報介紹社，撤去王祝晨的校長職位並加以通緝㊸。

事實上像這一類地方上的事例在當時簡直不勝枚舉，如果加以搜集這方面的材料，我們可以觀察在地的小知識份子或在地讀書人，如何感知、回應這個舉國震撼的運動，如何迎接或推拒，如何賦予在地的詮釋，新思想如何影響在地的生活方式，以及這一個全國震撼的運動如何造成各種動員，與舊派人士如何競爭，與抱持其他意態的人如何互相競合，在思想、家庭或行動方式方面有何變化，以及如何因此而形成群體的劃分等。在廢科舉之後，地方青年如何因着反對，或是響應、模仿、號召、動員，而與外面的新力量聯合，形成新標準或新力量，並把自己塑造成為新的地方菁英等。

前面筆者曾引用鄭超麟的「紳士大換班」一語來形容晚清以來對地方社群菁英群體間的大洗牌。在後科舉時代，當科名已不再是那麼絕對的社會菁英的識認標準，新學校系統的學歷承擔起部分傳訊機制 (signalling system) 時，到處都有吃五四飯的「新青年」，成為地方社會或國家的新棟樑，成為人們羨慕追求的對象。在《倪煥之》、《子夜》這一類小說中，我們更可以看出在國民革命軍北伐

在後科舉時代，當科名已不再是那麼絕對的社會菁英的識認標準，新學校系統的學歷承擔起部分傳訊機制時，到處都有吃五四飯的「新青年」，成為地方社會或國家的新棟樑，成為人們羨慕追求的對象。

之後有一段時間，入黨與否成為能否取代鄉紳成為新菁英的憑藉。在《倪煥之》中，自幼不學好的蔣華在父親心目中本來毫無地位，但是因為在北伐期間入了黨，成為可以與外面正在沸騰發展的大局勢相連絡、又能在地方上調動各種資源的人物。他那惡名昭彰的父親蔣老虎便懇切希望兒子能介紹他入黨。入黨不需甚麼資格，連地方名聲都不用，最後蔣老虎順順利利入了黨，成為地方上的新菁英。

當然，我們還要發掘各階層的思想材料。在研讀日本明治時期的思想史時，筆者注意到色川大吉《明治の文化》㊹中所提到的一件頗為引人注意的事件。1968年，色川大吉在明治時期的武藏國多摩郡、一個只有二十幾戶人家的深沢村裏，從一戶人家的倉庫中㊺，發現了〈五日市憲法草案〉。這個草案有204條，是五日市學藝講談會的三十名會員在自由民權運動期間持續討論，再由山村中小學的助教員千葉卓三郎起草的一部草根憲法，時間大約是明治十四至十五年（1881-1882）。這個山村中的小圈子是以深沢名生及其子深沢權八為中心，在他們周圍的是一群村中名士、校長、神官、僧侶、醫生、地主、農村青年。色川大吉發表這個消息之後，發現事實上當時還存在三十餘種民間的憲法草案，其中嚶鳴社的草案比〈五日市憲法草案〉的條文還多四倍。而且這一類文稿相當多樣，譬如千葉卓三郎對布魯厄姆（Henry P. Brougham）《法律格言》（*Institutional Maxims*）的詮釋，與元老院對《法律格言》的翻譯便截然不同，茲引一例㊻：

把五四與近代生活世界的變化進行聯繫，在這個方面，可以探討的面相一定還非常之多。記憶五四、研究五四，始終是一個值得被研究的問題，現在如此，將來恐怕也是如此。

> 元老院譯文：國君的精神應當可假定為符合法律的精神及理所當然的事理，如有疑問時，特別是可作如此疑問時，其假定（presumption）常要有利於國君。
>
> 千葉卓三郎譯文：全體國民的精神應當可假定為符合法律的精神及理所當然的事理，如有疑問時，特別是可作如此疑問時，其假定常要有利於國民。

我們在討論五四新文化運動這類掀天揭地的大事件時，應該注意挖掘像〈五日市憲法草案〉這一類在地知識份子所形成的文本，並充分了解其思想意義。

七　結語

最後，五四運動雖然是一個青年運動，但是當時年紀較大的人的作為與反應，也值得留意㊼。這包括廣大人士的觀感與反應，尤其是那些年紀較長者的確切反應。此處僅舉一例：山西太原的一位前清舉人劉大鵬留下了一部相當詳細的日記，在五四這幾天，他完全不知道有這一件事，幾天之後他才對此有所記錄。如果說五四新文化運動有政治與文化兩面，則他先只注意到這個運動的政治面，也就是抗議帝國主義的愛國示威運動㊽，但劉大鵬對新文化運動的部分似乎一直到相當長一段時間之後，才有較為清楚的了解。相較之下，當時在上海目睹罷市的王國維則有如下反應：「而不知以後利用此舉者當接踵而起，則大亂

將隨之矣。有人自北來，言北京政象極險，……如危險思想傳入軍隊，則全國已矣。」㊾像王國維這樣的議論在當時並不罕見，它提醒我們應當深入分析當時對五四「半信半疑」或反五四的思想，細緻地了解其中的底蘊。

在本文中，筆者提議把五四與近代生活世界的變化進行聯繫，在這個方面，可以探討的面相一定還非常之多。最後，筆者想重申本文一開頭說到的：記憶五四、研究五四，始終是一個值得被研究的問題，現在如此，將來恐怕也是如此。

註釋

① 例如2009年3月出版、由國家圖書館參考組編的《五四運動論著目錄初稿》(台北：國家圖書館，2009)。

② 在台灣，一直到政治解嚴及政黨輪替，「民主」與「科學」似乎不再那麼迫切之後，紀念五四或發揚五四才逐漸不再成為必要的活動。

③ François Furet, *Interpret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trans. Elborg Forst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Eric J. Hobsbawm, *Echoes of the Marseillaise: Two Centuries Look Back on the French Revolution*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1990).

④ François Furet, *Interpret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1. 原文是 "written history is itself located in history, indeed *is* history, ..."。

⑤ 關於這一點，可能受到已故京都大學哲學家田邊元的影響，但是一時找不到出處。

⑥ 資料性的纂輯比較例外。如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研究室編：《五四時期期刊介紹》(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59)；張允侯等：《五四時期的社團》(北京：三聯書店，1979)。

⑦ 參見傅斯年：〈社會革命——俄國式的革命〉，《新潮》，第1卷第1期(1919年1月)，頁128-29。

⑧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湖南省委《毛澤東早期文稿》編輯組編：《毛澤東早期文稿，1912.6-1920.11》(長沙：湖南出版社，1990)，頁535-44；「問題與主義論戰」期間，毛澤東一度還是胡適「問題」派的信徒，頁396-403。

⑨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萬仁元、方慶秋主編：《蔣介石年譜初稿》(北京：檔案出版社，1992)，頁38-39。

⑩ Maurice J. Meisner, *Li Ta-chao and the Origins of Chinese Marxism* (New York: Atheneum, 1973), 71.

⑪ 丁原基整理：《王獻唐日記》，打印本，頁1-29。

⑫ 羅志田：〈事不孤起，必有其鄰：蒙文通先生與思想史的社會視角〉，載蒙默編：《蒙文通學記》，增補本(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240-70。

⑬ 徐德明編：《老舍自述》(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頁25。

⑭ 譬如有「新」意識的人，對古代經書可能採取批判的態度，不會再把先秦禮經當作周代生活的實際記錄。

⑮ 胡適：〈新文化運動與國民黨〉，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二十一冊(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436-50。

⑯ 鄭超麟著，范用編：《鄭超麟回憶錄》(北京：東方出版社，2004)，頁115、150。

⑰ 汪原放：《亞東圖書館與陳獨秀》(上海：學林出版社，2006)，頁20、33、34、45。

⑱ Robert Darnton, "Readers' Respond to Rousseau: The Fabrication of Romantic Sensitivity", in *The Great Cat Massacre and Other Episodes in French Cultural Histor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4), 215-56.

⑲ 夏志清輯錄：〈夏濟安對中國俗文學的看法〉，載《夏志清文學評論經典：愛情．社會．小說》（台北：麥田出版社，2007），頁242。

⑳ 又如「傳統」，如果它是像艾略特（Thomas S. Eliot）所說的那樣，是「由既存的紀念物所構成的一種理想的秩序」，那麼經過五四的震蕩，既存紀念物便重構成另一種理想的秩序。艾略特著，杜國清譯：《艾略特文學評論選集》（台北：田園出版社，1969），頁448。

㉑㉟ 曹聚仁：《文壇五十年》（香港：新文化出版社，1955），頁92；127。

㉒㉓㉔㉕㉖㉗㉘ 葉聖陶：《倪煥之》（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2），頁34-35、71、65、174-87、190、191；181；182；199；207；214；238。

㉙ 鄧廣銘的原文是：「從他到北大任教，直到20年代，胡先生是在北大最大的三院大禮堂上課，30年代就改在稍小點的二院禮堂上課，而到抗戰前夕，則改在更小的紅樓大教室上課……。」鄧廣銘：〈我與胡適〉，載《鄧廣銘全集》，第十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5），頁300。

㉚ 此文原載《申報》，1906年12月13日，收入萬仕國輯校：《劉申叔遺書補遺》，上冊（揚州：廣陵書社，2008），頁457。

㉛ 「若干符碼、意象、辭彙、信念、以及這一切所構成的文化價值，無不屬於這些『態度與指涉的結構』，這些結構形成某一時代的精神意向或意識形態環境。」參見李有成：《在理論的年代》（台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頁246。

㉜ 參見李有成：《在理論的年代》，頁246。

㉝㉞ 李涵秋、程瞻廬：《新廣陵潮》，上冊（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8），第九回，頁9；10-11。

㊱ 以上兩點，前者見於Thomas S. Eliot, “The Metaphysical Poets”，後者見於“Hamlet”, in *Selected Essays 1917-1932*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32), 246, 248; 125。

㊲ 大地方的五四，在過去已有陳曾燾撰，陳勤譯：《五四運動在上海》（台北：經世書局，1981）的專書等。

㊳ Robert Darnton, “Lecture I: The French Revolution at Street Level”, in *What was Revolutionary about the French Revolution?* (Waco, TX: Baylor University Press, 1990), 5.

㊴ 《申報》，1920年9月27日。轉引自李孝悌：〈上海近代城市文化中的傳統與現代（1880s-1930s）〉，載劉翠溶、石守謙主編：《經濟史、都市文化與物質文化》（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2），頁361-409。

㊵ 《申報》，1920年3月1日。轉引自李孝悌：〈上海近代城市文化中的傳統與現代（1880s-1930s）〉，頁395。

㊶ 胡適：〈建設的文學革命論〉，載《胡適文存》，第一集（台北：遠東圖書公司，1953），頁71。

㊷ 參見「新舞台」的宣傳文字，《申報》，1920年6月30日。

㊸ 鄧廣銘：〈王世棟（祝晨）先生服務教育三十五周年事略〉，載《鄧廣銘全集》，第十卷，頁404。

㊹ 色川大吉：《明治の文化》（東京：岩波書店，1976）。

㊺ 現屬東京都西多摩郡五日市。

㊻ 色川大吉：《明治の文化》，頁19-51、79-128。

㊼ 如前面提到日本〈五日市憲法草案〉的例子，其成員多半是三十至四十歲。

㊽ 劉大鵬遺著，喬志強標注：《退想齋日記》（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0），頁278-80。

㊾ 袁英光、劉寅生：《王國維年譜長編（1877-1927）》（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頁278。

王汎森 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特聘研究員

五四抵制日貨運動的是是非非

● 張　鳴

作為政治運動，五四參加者心目中的敵人無疑是日本。所謂曹 (曹汝霖) 、章 (章宗祥) 、陸 (陸宗輿) 者，在人們心目中，無非是內奸而已。運動預先定下的文明基調，使得抗議者不可能採取其他手段來傷害敵人，唯一的手段就是抵制日貨。抵制日貨是五四時期持續最久的運動，一直持續到1920年底，個別地區延續時間甚至更長。對於一些人而言，抵制日貨甚至成為一生的習慣。曾國藩的曾孫女曾寶蓀回憶說，她小時候所在的長沙藝芳女校，抵制日貨的十人團，一直堅持了三十年，直到1945年日本投降才解散①。當時參加抵貨的人，還特別強調不要忘記外國人譏笑國人的「五分鐘熱血」，一定要堅持下去。當年還是小學生的人，對五四的記憶，印象最深的，就是抵制日貨。號稱「民國講史第一人」的著名史學家黎東方，時在揚州讀高小，不僅參加抵貨，把家裏僕人用的日本牙粉扔掉，換成國貨，還跟四個小夥伴組成「醒華會」，跟在中學生後面上街高呼抵制日貨②。

作為政治運動，五四參加者心目中的敵人無疑是日本。所謂曹、章、陸者，在人們心目中無非是內奸。運動預先定下的文明基調，使得抗議者不可能採取其他手段來傷害敵人，唯一的手段就是抵制日貨。

一　唯一不能指望的就是政界

抵制日貨，是當時國人用來抗議日本的唯一法寶，大體上類似於美國著名學者斯科特 (James C. Scott) 所謂的「弱者的武器」(weapons of the weak) 。當時，軍閥統治比較虛弱，鎮壓困難；而且，在民族主義的風潮面前，軍閥政府對於鎮壓也縮手縮腳。以當時國人的認識，認為日本第一要靠中國的大米，第二要靠中國的市場，如果中國人不買他們的東西，日本就會貧窮，甚至衰落。1919年的天津國民大會宣言說，如果中國人堅持抵制日貨，必使日本「受經濟上莫大之恐慌」；一份傳單上甚至寫道：「日本原是極窮的國，就是指着賣給我們中國貨物賺了錢去過日子。我們要是不買他的貨物，他國裏既沒有錢用，自己過日子都顧不過來，那還有心思來琢磨我們。」③

抵制日貨是一種民間行為。參與者對政府極度失望，從而產生了一種不再相信政府轉而依靠自己的力量以抵禦日本侵略的方案。如一份天津學生號召抵制日

貨的演講辭一開篇就說：「我們不幸作了中華民國的人，又不幸作了中華民國的學生，大不幸又處在現在千鈞一髮的時候。既是一個中華民國的人，就得想一個方法救國。」④學生號召了學界、商界、報界和勞動界，唯一不能指望的就是政界；政界不賣國已經夠了，根本不指望政界救國。這樣的議論，在當時很普遍。

事實上，當時的中國政府，無論北京當局還是地方軍閥，對於五四期間聲勢浩大的抵制日貨運動，基本上處於無所作為的狀態。礙於日本政府的抗議，各地當局都做了一些表面文章，但大體上都睜眼閉眼，只求學生不在字面上宣傳抵制日貨就可以了。抵貨的人們也很識趣，將「日貨」改成「仇貨」，或者「某貨」，政府方面也就裝作沒有事情發生。只有天津警察廳將跟日本人發生衝突的學生抓了起來(後來也放了)⑤；其他各地的軍閥，基本上無所作為，連號稱皖系嫡系的湖南督軍張敬堯，也不過就是禁止大規模焚燒日貨而已⑥。有的地方軍閥，比如駐紮湖南常德的馮玉祥，甚至公開支持學生抵貨。當日本領事出面保護日商，馮玉祥則拿日本人私賣煙土的案件出來，跟日本領事糾纏，使對方只好不了了之⑦。

無論北京當局還是地方軍閥，對於五四期間聲勢浩大的抵制日貨運動，基本上處於無所作為的狀態。礙於日本政府的抗議，各地當局都做了一些表面文章，但大體上都睜眼閉眼，只求學生不在字面上宣傳抵制日貨就可以了。

抵貨的中堅人士，肯定是學生；抵貨的學生，從一開始就表現出強烈的犧牲精神。很多人一開始就把自己和家裏人的所有日貨，統統砸掉燒毀⑧：

> 「這是日貨，打了去！」一個玻璃瓶的日本牙粉扔出來了，扔在台階上，立即打碎了，淡紅色的牙粉，飛灑滿地。
>
> 「這也是日貨，踩了去！」一隻日貨的洋瓷臉盆，被一個學生倒仆在地上，猛地幾腳踩凹下去，瓷片一片片地剝落下來，一腳踢出，瓷盆就像含怨無訴地滾到牆角裏去了。……
>
> 我是一個苦學生，從鄉間跑到城市裏來讀書，所帶的鋪蓋用品都是土裏土氣的，好不容易弄到幾個錢，買了日本的牙刷，金鋼石牙粉，東洋臉盆，並也有一牀東洋席子。我明知道銷毀這些東西，以後就難得錢再買，但我為愛國心所激動，也就毫無顧惜地銷毀了。我並向同學們宣言，以後生病，就是會病死了，也決不買日本的仁丹和清快丸。

這是方志敏〈可愛的中國〉裏的一段描述，看起來像是小說中的情景。其實，這種情形在當時的中國，只要有學校的地方，幾乎都發生過，大多有過之而無不及。1919年天津民立小學的學生開會討論，「議定個人所舊存之日本貨一律交由大會公同焚毀，以為自今日始永不購日貨之紀念。當即一同撿齊，計共分草帽、書包、洋紙本、墨水瓶、橡皮、畫圖規、竹尺、洋筆桿、筆頭、色紙、畫圖紙、石筆、石板十三類，約值洋二十餘元。遂逐件拆毀，共付一炬」⑨。杭州各個學校組成的學生救國團聯合會，約定於1919年5月18日，「齊集新市場杭州城站兩處，焚毀個人自有日貨。」當時兩處學生的自有日貨堆積如山，「洋傘、手帕、草帽、草席、皮包、書盒、大衣、汗衫、瓷碗、盆等」，應有盡有，一把火全燒了，杭州的警察局還特地派警察來維持秩序⑩。長沙搞過兩次萬人規模的焚燒日貨大會，成堆的日貨在人山人海的廣場上，投入火海⑪。

前文提到的黎東方說他在上小學的時候曾參與抵貨，也幹過把家裏僕人用的日本牙粉扔掉的事。這種做法，顯然得到了家中大人的同意。有錢人家的孩

子肯做犧牲，沒錢的小販家的孩子，也一樣有熱血。長沙北正街一個年方九歲的廖姓小販之子一天放學回家⑫：

> 忽將家裏攤上所擺仁丹、洋火以及其父母所用洋瓷盆牙粉等，凡屬日貨，一律掀擲於地，用腳踢毀。其父母氣極，而怒將其扭住痛責，其子遂罵其父母為涼血動物賣國奴不已。其父母因其罵故愈打，而其子見其愈打遂愈罵。正在糾紛未下之時，適某中學遊行演講學生等前來見悉，當大讚其子之愛國熱忱，並賀其父母得此佳兒為門楣幸；並有一學生取出光洋二元給廖，作為賠償損失費，勸令善視其子，勿再責打，並請以後不得再代賣日貨。廖夫婦大為感動，除洋元力拒不收外，並承認此後永不再進日貨。

救國十人團，是五四運動中一種特別行之有效的動員組織，十人一組活動，自從在北京誕生之後，迅速被各地複製，成為五四運動宣傳、動員、組織活動的基本組織形式，對抵貨運動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另一個例子發生在寧波大豐昶洋貨店，店主是寧波學生聯合會會長張傳疇的族叔，店產跟張傳疇有「承繼」關係，但是，當這個規模不小的店依然在賣日貨的時候，張傳疇帶領學生，把店裏的大批日貨，一把火燒掉⑬。

在抵貨運動的高潮期間，學生不僅不買日貨，而且不跟任何與日本有關的事沾邊，車不坐，船不乘。學生和市民組織大型集會，當眾焚燒日貨，這樣的事情，在各地都有；所燒毀的日貨，既有抄查來的，也有學生自己的。毀掉自己的日常用品，是一種犧牲；而轉購價格和效用尚不及日貨的國貨，也是一種犧牲。從某種意義上說，正因為學生有這樣的犧牲精神，身體力行，佔據了愛國和自律兩個道德制高點，抵制日貨才得以如此大規模地推進。

二　學生得到各界的支持

抵貨運動，主要涉及禁賣和禁買日貨，但以禁賣為主。事實上，作為一般老百姓，只要貨物便宜，並不在意是哪國的產品，只要有人買，就會有人賣。據《大公報》報導，1919年6月16日，長沙學校放假，街上沒有了學生演講和檢查，一些店鋪就開始偷偷賣日貨，「而無知愚民只知貪圖便宜，樂往購用」⑭。

提到禁賣日貨，必須強調學生以及其他運動積極份子的一種組織——救國十人團，這是五四運動中一種特別行之有效的動員組織，十人一組活動（實際上也未必），自從在北京誕生之後，迅速被各地複製，成為五四運動宣傳、動員、組織活動的基本組織形式。需要說明的是，這種組織並非甚麼核心團體，而是普及性組織，凡是熱心運動者，無論大中小學生，都可自行組織，小學生似乎更積極。不用說，這種組織在抵貨過程中，發揮了決定性的作用。除學生之外的市民，仿效這種組織的便有「正義團」和「鋤奸團」等名目，對抵貨運動也起了很大的作用。事實上，這類組織無處不在，無孔不入。正因為如此，抵貨才能夠在短時間內產生巨大的效果。

十人團在抵貨運動中的作用，主要是透過演講和上街勸阻商家買賣日貨。學生的行動能夠奏效，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事先已經得到工商界的同意（這一點

稍後還要提到），各地在開展三罷活動（罷工、罷課、罷市）時，學界和商界就已經達成了抵貨的共識，加上包括店員和工人在內的市民也相當有積極性，商家多數都能遵守協議，不賣日貨。在這種氣氛下，個別商家的「違規」之舉，就比較容易被十人團糾正。上海的運動一開始，1919年5月7日，上海各界二萬人召開的國民大會就在會上作出各公司停辦日貨的提案，致電錢業公所不用日本鈔票，號召全國商界「與日本斷絕商業關係」⑮。緊接着的5月9日，上海《新聞報》報導，上海商民公布，「自5月9日起，一、不進日本貨，二、不裝日本船，三、不用日本紙幣。一致進行，堅持到底」⑯。在天津、北京，以及全國各大城市差不多都有這樣的共識。隨後上海工商界各個行業公會（行）紛紛表態，支持抵制日貨，不跟日本人交易，報界也一致不登日本的廣告⑰。天津各界在結束三罷之後，召開各界聯席會議，學界提議日後限制「各商號不得再訂日貨及用日幣」，而且組織「日貨檢查團」，得到商界的普遍贊同⑱。

1920年代前後，日貨在中國滿地都是。那時的日本，很有點類似於今日的中國，製造業非常發達，日本貨就是便宜貨的代名詞。因此，作為大而貧弱的近鄰居民，中國人對於日貨有相當大的消費量。

但是，1920年代前後，日貨在中國滿地都是。那時的日本，很有點類似於今日的中國，製造業非常發達，日本貨就是便宜貨的代名詞。因此，作為大而貧弱的近鄰居民，中國人對於日貨有相當大的消費量。中國商人中，買賣日貨甚至專賣日貨者，數目不少，即便他們都樂意遵守抵貨的協議和公約，但因此造成的損失卻是他們負擔不起的；即使全部轉為賣國貨，也需要一段過渡的時間。因此，抵貨運動的組織往往會給這些商家一個時間限制，讓其處理陳貨，但是在這期間，不許新進日貨。天津為了防止商家作弊，遂由各行業組織統一清理⑲。較溫和一些的做法是，限定一個日期，檢查商家的現存日貨，經蓋戳才可以銷售，同時不許進新貨；如果發現沒有蓋戳的日貨，則一律沒收⑳。

三　暴力抵貨屢見不鮮

儘管如此，在抵貨運動的高潮中，愛國道德的訴求，往往是愈拔愈高，激進的學生，往往恨不得立刻就把日貨從中國根絕，大規模開展焚毀日貨活動。急切行動的壓力，使得很多商家為了響應號召，或者躲過風頭，也迅速地收起了日貨；日貨檢查，也很快開始推行。當然，也有個別的商家堅持買賣日貨，尤其是某些向來專做日貨生意的商鋪，即使有心收手，也很難在短時間實行。對於這樣的「違規者」，如果讓上街宣傳的學生趕上，肯定會遭到勸阻和抵制。此外，各地學生和市民還組織日貨調查團，到處搜查日貨，商家如被發現還在買賣日貨，就會惹上麻煩。

事實上，在抵貨高潮中，「違規行為」即使沒有碰上十人團，幾乎都會被人揭發，馬上就會招致十人團前來。上海零售業巨頭先施和永安公司，停賣日貨的動作稍微慢了一點，要求盡早把存貨「竭力沽清」再行履約，便馬上招致救國十人團的警告，限期撤除貨架上的日貨。此舉嚇得兩大商業巨頭馬上聲明，自1919年5月22日起，寧願犧牲血本，「以示與眾共棄之決心」㉑。

和平的勸說就可以奏效當然好，採取把日貨偽裝成國貨（撕下日貨商標換上國貨商標、改包裝等等）銷售之類的軟性抵抗，也無可厚非，但是，也有在運動

中還敢頂風者，就是不服從抵貨。這樣的人，不是迫於生計的壓力，就是有日本人做後台，很難輕易罷手，有時甚至會導致暴力衝突。

日貨店鋪的貨品乃至店面被學生和市民搗毀的消息，經常見諸報端。這些遭殃的店鋪，不僅不會得到市民同情，還會遭致同業開除的懲罰。甚至上海的報關公所，也採用同行評議的方式，對那些私自偷運來的日貨，直接銷毀㉒。廣州抵貨的情形，特別火爆，街上凡是戴日本草帽的人，「不由分說，群起奪而毀之，無一得免」。儘管有軍警彈壓，但街上帶電燈的日本仁丹廣告牌、日貨店鋪的招牌和玻璃窗，還是一律吃了磚頭㉓。有人甚至回憶方志敏當年在街上檢查日貨，發現有人穿的長衫是日貨，當場上去就給人扯下一大塊布下來㉔。

有意思的是，儘管北洋政府明令禁止抵貨，但警察卻往往對學生的暴力行為不聞不問。5月10日，上海學生在小東門附近檢查一家商鋪，發現有日貨陳列，經勸說無效，遂將貨品扔到地上，店主向崗警投訴，「該警以其自取其咎，置之不睬」㉕。長沙坡子街華泰長洋貨店暗進日貨，被學生發現後，將「該店貨物搗毀」，搗毀後還請警察來勘察現場，並證明學生沒有趁火打劫。警察居然「當蒙允諾」，學生「整隊歸去」，一點都沒因搗毀貨物的行為而受到追究㉖。

因暴力抵貨遭致警方干預的事，只在天津發生，部分原因是學生的行為太過火了，而且直接涉及了日本人，警方擔心會引起外交糾紛。天津的「魁發成事件」就是有名的一例。關於這一事件，有各種說法，有些很戲劇化，據比較平和的《大公報》的報導：1920年1月23日，調查日貨的學生在天津東門內盧家胡同魁發成料器莊（在周恩來《警廳拘留記》裏，說是洋廣雜貨店），檢出日本料器二十餘筐（周的記載是日本燈罩），期間還有跟該店鋪來往的日本商人和日租界巡捕到來，問學生要檢查執照，雙方發生爭執。然後，更多學生被招來，跟店鋪夥計發生衝突，貨物被打碎，最後學生將該店夥計裴某、張某押往商會。第二天，國民大會委員會在商會開會，議決將裴某「遊街示眾」。警察出來干預，學生方面「後復有七八人群起架起蔡署長左臂，欲將其一同遊行示眾」。最後的結果是，魁發成的店夥被釋放，有六名學生被捕㉗。其實，早在1919年7月，據學生自己辦的《南開日刊》報導，他們就已經將繼續買賣日本綿紗的萬德成綿紗莊的店夥（店主溜了）遊了街㉘。

抵制日貨的另一面，是提倡國貨，這也是為甚麼工商界對抵制日貨特別積極的重要原因。無論是懷有實業救國之志的企業家，還是只求牟利過活的商人，除了專做日貨進口生意的人之外，對於提倡國貨，都有很大的熱情。

當時，人們將堅持買賣日貨的商人視為「奸商」。因此，遊街示眾這種做法相當普遍，比這還要過份的也不罕見；有的地方，如寧波，還給「奸商」戴上高帽子㉙。據長沙一些老工人和店員回憶，當時他們組織「鋤奸團」，對付買賣日貨的「奸商」，採取過用尿、洗澡水和洋油淋頭、打悶棍、打石頭、用硫酸鏹水潑的懲治手法，甚至將偷賣日貨的商人捆起來，口中塞上棉花，用小鑽子鑽㉚。這些回憶，由於是後來做的，也許有誇張的成份，但對「奸商」的暴力懲戒確實普遍存在。

四　工商界支持提倡國貨

抵制日貨的另一面，是提倡國貨，宛如一枚硬幣的兩面，這也是為甚麼工商界對抵制日貨特別積極的重要原因。無論是懷有實業救國之志的企業家，還

是只求牟利過活的商人，除了專做日貨進口生意的人之外，對於提倡國貨，都有很大的熱情。那個時代，中國關稅不能自主，國門洞開，龐大而貧弱的中國，在以工業化崛起的日本商品衝擊面前，完全沒有招架之力，成了日本的商品傾銷地。便宜的日貨佔據了中國日常消費品的絕大份額，將中國的民族資本壓迫得很苦。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歐洲列強忙於歐戰，最大的獲利者其實是日本產業，使得日本資本得以在沒有競爭的情況下突飛猛進，變成壓在中國工商界頭上最大的一塊石頭。這也是為甚麼五四運動能夠這樣容易在工商界引起共鳴的原因。

事實上，在當時的條件下，在市場上，中國國貨很難跟日本貨競爭。很多日用品，比如學生常用的臉盆、牙粉、墨水等，國產品牌很少，而且市場佔有率很低。學生要找國貨的替代品，臉盆只能用手工生產的木盆或者銅盆。顯然，五四抵貨運動，給國貨帶來了一個機遇，只有通過這種全民的道德抵制運動，國貨才有喘息之機。

在當時的條件下，中國國貨很難跟日本貨競爭。很多日用品的國產品牌很少，而且市場佔有率很低。五四抵貨運動，給國貨帶來了一個機遇，只有通過這種全民的道德抵制運動，國貨才有喘息之機。

事實上，各地學生和商家聯合組織「國貨維持會」，一面檢查日貨，一面提倡國貨，力度一樣大。透過演講、喊口號、貼標語，一面說提倡國貨，一面說抵制日貨。學生經過調查，將日用國貨產地品牌開列出來，詳細標明對應替代日貨，印發給市民，比如國貨人丹替代日本的仁丹、國貨三星牌牙粉替代日本的金剛石牙粉等等㉛。有的地方碼頭工人鼓動乘客坐中國船，不坐日本船，如果乘客聽勸，則免費把行李帶上船擺好，如果不聽，「就把乘客的行李亂丟，口裏還罵『亡國奴』」㉜。也有學生來到碼頭上勸說旅客不要乘坐日本船，如果不聽，就在人家衣服上蓋上「亡國奴」的印記㉝。

此外，也有一些學生出面和工商界合作，直接上街推銷國貨。長沙縣立第一高等小學整隊遊街，販賣國貨，一隊軍樂，一隊童子軍，一隊為「販賣隊」，「其貨如牙粉、人丹、信紙、毛巾等類，極其充足，購者甚夥，一時應接不暇。」一些女校學生，組織「國貨販賣團」，揹着國貨上街發賣，「並隨地演講提倡國貨以救危亡各情形，聽者無不鼓掌。其貨物價格較市面上為廉，如洋襪手巾等物，俱僅售同元十餘枚，故購者甚夥。」㉞有的中學生組織國貨販賣團，一邊提籃賣貨，一邊散發國貨貨品單，如同廣告㉟。天津小學生組織的救國團，下設有「販賣部」㊱。天津十人團總部也在張羅成立「國貨公司」，分第一、第二、第三分公司，意欲讓國貨公司遍及國內㊲。有這樣熱情而富有獻身精神的學生，營造出同仇敵愾的抵制日貨、提倡國貨的氛圍，對於中國本土的工商業者而言，簡直是盛大的交易會。

民族工商界無疑是運動最大的贏家。日貨的萎縮意味着國貨的大賣。這期間，工廠開足馬力生產，商家興高采烈買賣。一些新的企業計劃趁着運動火熱紛紛出台。上海紡織業增加資本投入，添置機器；鐘錶業組織鐘廠；愛華肥皂廠也擴大生產，增加資本㊳。在天津，鮑子州、范竹齋等人籌辦北洋第一商業紡織有限公司，另有二十餘家商號聯合開辦紡紗廠。大名縣的國貨維持會，也要組織民利工廠，專營織布業㊴。當時的中國，電器市場一直被日本壟斷，上海有人趁此抵貨之機，開辦自己的電器廠，向美國訂購機器。一向為日貨佔據市場的桑皮紙，也有商家打起了主意，準備自己開廠生產㊵。寧波商人算是當時中國工商界的翹楚，他們在抵貨運動之後，辦起了美球襪廠、翔熊軟席廠、瑞成洋傘廠和民醒砂皮廠㊶。

當然，也有人趁機發愛國財，上海大馬路方九霞潤記銀樓發明「國恥金戒」，「一般熱誠愛國者，咸樂為購買。」㊷有個賣冰激凌的，在攤上掛白旗一面，「上書『冰冰冰！同胞快吃我的冰。吃仔我冰就可醒。大家罷市救學生，都要有齊心。醒醒醒！快快來吃我的冰。吃仔我冰救可醒。諸君吃了勿要學那五分鐘熱心。』」㊸資料上沒記述生意怎樣，但估計跟銀樓一樣，大發市利。這些行徑看來雖然有點彆扭，但絕不能說人家不符合抵制日貨、提倡國貨的宗旨。

學生在國貨製造運動中也試圖一展身手，譬如當時的出版物有介紹自行製造墨水的方法。黎東方在五四運動期間，就自己買了原料，「如法炮製」，造出了紫色的墨水，但因為有沉澱，賣不出去㊹。濟南女子師範學校的學生，開辦了愛國商行，自己用布和綢子縫製手絹、織線包、書包，還做傘，在手絹上更繡上「勿忘國恥」、「抵制日貨」等字樣，只可惜堅持不了多長時間㊺。

五　抵制日貨的經濟效力有限

抵制外貨，在中國並非第一次。但是1919至1920年這次卻持續時間最長、波及地域最廣，同時也最為深入。從黑龍江到廣州、從上海到四川，甚至一些縣城，都捲入抵貨運動之中。這是一場針對日本人和日本產品的全面抵制。商家不進日貨，不用日圓交易；學生和市民不買日貨，不乘日本輪船；碼頭工人不裝卸日貨；報紙不登日本廣告；連黃包車夫都拒絕載日本人。這樣的全民抵制，對日本的對華貿易，造成了沉重打擊。

日本輸華商品量雖然對於某些城市而言不小，但就日本的整體貿易來說，尚非最主要的部分。中國市場固然對於日本很重要，但並非最主要的一個市場。通過抵貨就可以讓日本衰落的想法，顯然並不現實。

據天津《益世報》轉載日本《大阪每日新聞》消息，自抵貨發生以來，1919年5月的輸華商品，較之平時已減去百分之三十。由於大阪與中國的商貿關係最深，因此受影響最大。《益世報》還刊載了上海海關1918年7月和1919年7月日貨輸入比較，從中可以發現，日本輸華商品，除了紫銅一項，其他都有幅度很大的下降，其中日用品下降最大，即使是下降幅度最小的布，也有一半以上。雨傘的下降幅度最為悲慘，從將近八萬把降到了零，這跟各地抵貨時人們拿日本雨傘出氣，拆毀且踏上一隻腳的情景，遙相呼應㊻。

另外，日本人佐野袈裟美寫的《支那近百年史》也提到，在五四運動持續的一年裏，日本對華貿易受到了很大損失，對華輸入減少了百分之四十㊼。走私的減少量，還沒有計算在內。台灣老資格的歷史學家郭廷以，當時是開封的一個中學生，也非常積極地參加了抵貨運動，在交通要路檢查日貨。他回憶說，眼見得，逐漸日貨就沒了，「而美、英貨卻漸漸多了」㊽。一名參加運動的雲南人回憶說，1919到1920年間，日本綿紗對雲南的輸入，少了「十分之九」㊾。

當然，我們也看到，即便中國已經成為日貨傾銷地，但總體上由於中國人消費能力過低，絕大多數農民實際上不怎麼購買日用工業品，消費者僅限於城市裏的學生和部分富裕的市民，因此，日本輸華商品量雖然對於某些城市而言是不小的，但就日本的整體貿易來說，尚非最主要的部分。中國市場固然對於日本很重要，但並非最主要的一個市場。通過抵貨就可以讓日本衰落的想法，顯然並不現實。況且，當時中國農民消費洋貨最大的部分，是購買機製綿紗，

然後自己織布，但是日本紗廠很多卻是在中國開辦的。抵貨運動當時並沒有深入到農村，即使深入到了農村，想將日紗完全驅逐，也是相當難的一件事。從這個角度說，即使是五四這種持久而深入的抵貨運動，其效力也是有限的。

六　抵制日貨的是非沒完沒了

抵制日貨的是非，即使到了今天，依然很難說。一方面，中國這樣的主權不完整、關稅不能自主的弱國，在一個正在走工業化上升路線的強鄰壓迫下，孱弱的民族工業，如果沒有特殊的機遇，事實上很難出頭。明眼人都明白，僅僅靠市場的競爭，國貨一時半會兒仍是無法跟日貨匹敵的。抵貨運動的初衷，是通過不買日貨，削弱日本的實力，但最終卻是落到振興國貨上。不管怎麼說，五四運動中的全民抵貨，給了民族工商業一個喘息的機會。我們常說的第一次世界大戰造成了中國民族工商業的第一個黃金時期，裏面應該有抵貨運動一份功勞。五四的抵貨運動，跟五四示威遊行一樣，從後來的結果看，不僅拉動了民族工業，而且的確起到了喚起民族覺醒，向世界展示民族力量的作用，對於不久後的關稅自主爭取行動，也有非常正面的意義。

抵貨伴隨着暴力和強制，非法地傷害了日貨經銷商和購買者的利益。這些人的「過錯」，從道理上講，是不顧民族利益的大局；從當時的情勢來說，則是不服從集體行動，但是這種集體行動，從未徵求過他們的意見。

但是，抵貨畢竟伴隨着暴力和強制，一種愛國道德至上的暴力和強制，至少在抵貨高潮的時候，非法地傷害了日貨經銷商和購買者的利益。這些人不僅物質利益受到很大損害，精神上也受到很大侮辱和刺激，如被冠以「賣國賊」、「奸商」、「亡國奴」、「冷血動物」之名。顯然，這些人即使貪圖私利，也似乎沒有多大罪過，跟賣國根本沾不上邊。買賣日貨，對於他們中的絕大多數人而言，僅僅是謀生的需要，至少，筆者還沒有發現有哪個人真的是出於維護日本利益而堅持買賣日貨。他們的「過錯」，從道理上講，是不顧民族利益的大局；從當時的情勢來說，則是不服從集體行動，但是，這種集體行動，從未徵求過他們的意見。

所以，問題就來了，到底一般的國民，有沒有義務為了國家和民族的利益，做出個人利益的犧牲？如果這種犧牲出自國民的自願，當然沒有問題，值得稱頌；但如果個人沒有這種意願，另一部分人以暴力和強制的方式強迫他們遵行，不僅妨害了他們的自由，而且造成身體和財產的傷害，這樣的強制，是否像我們一貫認為的那樣天然合理？反過來說，如果不採用暴力和強制，全民抵貨能否落實，又肯定會是個問題。就像西方工人罷工一樣，如果不組織糾察隊，強力阻止廠主從外地招工進廠，任何罷工都堅持不下去。

必須承認，這個問題是一個兩難的難局。之所以有這個難局，關鍵在於當時特殊的情勢——國家主權不完整，關稅不能自主，中國市場變成了日貨的傾銷地，而中國國家政府沒有能力解決這個問題，只能靠民眾自行設法。演成這樣一種局面，事實上對於運動的參加者而言，也是不得已。即使在當時，要想根本禁絕日貨，實際上也是不可能的，愈是小的地方，日本產的日用消費品銷量不大的所在，抵貨運動的阻力反而愈大，因為在沒有相應便宜的國貨替代品的情況下，抵制日貨的結果，是直接損害了當地人必不可少的基本消費。一個當時山東諸城的小學生回憶說，他參加抵貨之後，回到村裏，靠做小生意為生

的親戚都躲着他，一個大叔對他說：「實話說了罷，我這個小買賣就不用作了，你穿的大褂是日本工廠織的布，你唸的書也是日本工廠出的紙印刷的。」[50]另一個在洛陽參加抵貨的中學生回憶說，洛陽的商家對抵貨就不熱心，自己的一個做店夥的表兄，還嚇唬他們說：「你們抵制日本貨，惹惱了日本人，派兵打來，看你們怎麼辦！」學生抓到了一個偷運日貨的「奸商」，捆了起來，這個「奸商」不但不服軟害怕，反而憤憤不平地跟學生大叫大嚷[51]。安徽蕪湖的商會對抵貨也不積極，以致憤怒的學生把商會砸了，「首先拆了商會的電話，後來又把商會辦公室內的傢具打得一塌糊塗，有些東西簡直被砸得稀爛」，連商會會長的頭都被學生打破了[52]。

更進一步說，即使禁了日貨的輸入，那麼在中國的日資工廠產品怎麼辦？抵貨的時候工人可以罷工，但總不能一直罷下去。很多農民織的土布，實際上用的綿紗卻是機紡的，其中就有不少來自日本開的工廠。這種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局面，其實不待全球化，當時已經出現了。

就算抵貨運動對國貨的保護和民族工業的推進有幫助，效果也是有限的。我們必須承認，由民族主義高揚而發生的抵貨運動，對於民族工業的刺激，只能是暫時的；民族工業的壯大，從根本上說，還得靠工商界自身的努力，以及國家的扶植和適度的保護。有關這一點，其實抵貨運動中的一些明智者已經看到了。1919年7月24日《南開日刊》上的一篇評論說道[53]：

我們必須承認，由民族主義高揚而發生的抵貨運動，對於民族工業的刺激只能是暫時的；民族工業的壯大從根本上說，還得靠工商界自身的努力，以及國家的扶植和適度的保護。

> 我們想想，現在中國的「家庭工業」、「手工製造業」已經完完全全的被外國來的「機器製造品」打滅了。我們日用的東西，幾乎離了外國舶來品便不行了。我們在經濟上，已經做了外國的「工業戰利品」，已經失了自己的「獨立權」。我們如果不把這獨立權恢復轉來，有甚麼方法，可以達到我們「國民自決」的目的呢？所以我們今天頂要緊的就是要能夠「國民自給」。中國人方才有經濟上的獨立權，方才有主張國民自決的勇氣，方才有實行國民自決的力量。
>
> 不錯，不錯，大家已經明白這個道理了。大家在那裏提倡國貨，就是這個道理。但是大家所提倡的國貨，是不中用的，為甚麼呢？因為這些物品，和舶來品競爭，已經打過好幾次敗仗的了。今天靠着大家的「愛國狂熱」是可以暢銷的，明天這群眾的「愛國狂熱」減少了，中國的市場，仍舊要被「舶來品」佔領去的。

這些九十年前的話，在今天讀來，依然很耐人尋味。值得一提的是，跟五四抵貨差不多同時，印度的甘地也在領導一場針對英國人的抵貨運動。五四的抵貨運動，沒有像甘地那樣，提倡回到土紡車紡紗織布、土法煮鹽的中世紀狀態去，而是加快自己的民族工業的建設，應該說，這是值得國人自豪的。

最後，必須一提的是，在整個抵貨運動期間，日本方面雖然多次提出抗議，但在華的日人，大體上還表現得比較克制。只有在日本勢力特別大的山東和福建，才出現了一些衝突，也只有1919年11月的「福州事件」鬧得比較大，最後演成中日間的外交糾紛。也可以說，儘管抵貨運動的組織和參加者表現了最

大的克制，盡量避免波及日本人、避免跟日本人直接衝突，但是對於中國的抵貨運動，當時日本政府的應對，總的來說，還是比較溫和的。這也是運動最終沒有進一步演化成對抗，和平落幕的一個外部因素。

註釋

① 曾寶蓀：《曾寶蓀回憶錄》(長沙：嶽麓書社，1986)，頁81。

②㊹ 黎東方：《平凡的我》，第一冊(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9)，頁62；62-63。

③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史料編輯部編：《五四愛國運動檔案資料》，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0)，頁485、488。

④⑨⑱⑲㉘㊱㊲㊴㊻㊸ 天津歷史博物館、南開大學歷史系《五四運動在天津》編輯組編：《五四運動在天津：歷史資料選輯》(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79)，頁147-49；71；136-37；248；234、248；189；276-77；273、274、272；256-59；266-67。

⑤ 參見周恩來：《警廳拘留記》，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五四愛國運動》，上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5-41。

⑥⑫⑭⑳㉖㉚㉜㉞㉟ 湖南省哲學社會科學研究所現代史研究室編：《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79)，頁239、250；137；126；156；140；145-47；150；128、129；115。

⑦ 參見馮玉祥：《我的生活》(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81)，頁283-86；《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頁166。

⑧ 方志敏：〈可愛的中國〉，載《方志敏文集》(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頁115。

⑩㉓ 劉立凱輯：〈五四——六三愛國運動大事日錄〉，載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三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五四愛國運動資料》(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頁801；826-27。

⑪ 李淑一：〈五四六十周年憶直荀〉，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回憶錄(續)》(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332-33。

⑬㉙㊶ 毛翼虎整理：〈五四運動在寧波〉，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767；767；769-70。

⑮⑯⑰㉑㉒㉕㊳ 上海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在上海史料選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0)，頁182；190；201-15；199-201；459；198；456-58。

㉔ 繆敏：〈回憶五四時期的方志敏同志〉，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頁853。

㉗ 《五四運動在天津》，頁514-15。另參見周恩來：《警廳拘留記》，頁5-7。

㉛ 《五四時期湖南人民革命鬥爭史料選編》，頁128；《五四愛國運動》，上冊，頁260。

㉝ 周敦祥：〈回憶《女界鐘》〉，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365。

㊵ 《五四愛國運動》，上冊，頁259。

㊷㊸ 海上閒人：〈上海罷市實錄〉，載《五四愛國運動資料》，頁516；512。

㊺ 隋靈璧等：〈五四時期濟南女師學生運動片段〉，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頁688-89。

㊼ 佐滕袈裟美：《支那近百年史》，下卷(東京：白揚社，1940)，頁500。

㊽ 張朋園等訪問，陳井生、陳存恭記錄：《郭廷以口述自傳》(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2009)，頁62。

㊾ 楊青田：〈五四運動在雲南〉，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442。

㊿ 轉引自何書彬：〈五四運動的小城故事〉，《先鋒國家歷史》，2009年第3期，頁60。

51 陳清晨：〈五四時期抵制日貨的回憶〉，載《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418-19。

52 李雲鶴等：〈五四與安徽學生運動〉，載《五四運動回憶錄》，下冊，頁803。

張　鳴　中國人民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傳統的再發明」與白話文學史的建構

● 陳岸峰

一　「被發明的傳統」與民族主義

現在一般對五四運動的基本評價就是：一場激烈反傳統的運動，甚至是「全盤的反傳統」①。由此可見，「傳統」在五四運動中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議題，而事實上在白話文學史的建構過程中亦然。當時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都相信「傳統」是導致民族衰落的最主要原因之一，亦是阻礙國家進步的一大負累，故而疑古與反傳統之聲此起彼落，形式各異，從康有為的托古改制以至於胡適與顧頡剛等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其實都是疑古思潮底下的不同表現而已。疑古思潮之出現，其實亦就是源自漢、宋以來對傳統「經典」的質疑。這股思潮始於涓滴之水，而隨着中國歷代的民族危機而逐漸壯大，及至清末民初，在民族的生死存亡之秋，終於匯聚成洶湧的激流，其衝擊無所不在，其力量亙古未見。

五四運動中，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都相信「傳統」是導致民族衰落的最主要原因之一，故而疑古與反傳統之聲此起彼落。胡適、顧頡剛等人的反傳統，實為「傳統的再發明」，為的就是再造傳統以符合時代的需求。

傳統既然無所不在，除了反對或批判其糟粕之外，胡適、顧頡剛以及其他的新文學陣營中人，又是如何直面傳統的精髓呢？從胡、顧在《古史辨》中對作為傳統的重要構成部分——《詩經》的重構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屬於過去的「傳統」卻變為他們當時面對時代危機的資源——傳統是可以「挪移」的。而他們之所以引發了那麼多的守舊或維護傳統者的攻擊，亦不外是大家的立場不一樣：前者認為傳統可變，而後者則認為傳統不可變；甚至是昨天說可以變，而今天又反過來攻擊主變者。康有為從托古改制而轉為被胡、顧等人視為守舊者，就是最佳例子。

傳統從何而來？傳統就是從「被發明」而來的。從三王、五帝到周公、孔子的制禮作樂，規劃人倫綱常，都是「發明」。然而，每個不同時代都在不斷地對這些傳統有所更改，惟有其核心價值的持續性是較為穩定。霍布斯鮑姆 (Eric Hobsbawm) 等所說的「傳統的發明」(invention of tradition) 一般均發生於社會的轉型時代②，帶有強烈的目的性。胡適、顧頡剛等人的反傳統，實為「傳統的再發明」，為的就是再造傳統以符合時代的需求，而民族主義 (nationalism) 乃是其中

一種主要驅動力③。葛爾納 (Ernest Gellner) 說過，民族主義時而利用文化傳統作為凝聚民族的手段，時而因應成立新民族的需要而將文化傳統加以革新，甚至造成傳統文化的失調④。李文森 (Joseph R. Levenson) 指出民族主義深深地植根於文化傳統，例如對共同的過去或經典的認同等；而發明傳統並不是目的本身，其目的是走向民族主義⑤。因此我們也可以說，「傳統的再發明」的目的就是為了要凝聚對民族共同體的鞏固與合理化。胡、顧所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其實就是一種「文化重構」(cultural reconstruction)。要對白話文學史的建構與傳統的關係作進一步的思考，就需要從白話文與文言文的衝突以及關於「國故整理」的論爭說起，從而深入理解胡、顧是如何在「傳統的再發明」下建構白話文學史，以及此中所蘊含的民族主義。

二　白話文學導致傳統文化崩潰？

白話文學運動招來舊派文人的強烈攻擊，除了林紓等守舊文人學者的零星攻擊之外，錢基博甚至認為白話文學造成傳統崩潰、文化破產。錢氏所著的《現代中國文學史》便是為了捍衛傳統中國文化而對新文學革命作出具體而深入的抗衡論述⑥。

錢基博認為白話文學造成傳統崩潰、文化破產，而造成此厄運的罪魁禍首便是康有為、梁啟超等疑古派。其實，求變的意識，非始於康、梁；而白話文的提倡，胡適亦非始作俑者。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的初版 (1933) 與增訂版 (1936) 對新文學革命 (特別是對胡適) 前後有截然不同的評價，基本上乃從肯定而轉為攻擊。具體原因相當複雜，在此不贅。現在我們依據其《現代中國文學史》增訂版，看他如何論述白話文之不足及對新文學陣營作出的攻擊。此書最惹人注目的是錢氏對胡適《嘗試集》所作出的挖苦與批評⑦。至於胡適的《嘗試集》中有否值得肯定的作品，則隻字不提。錢氏又借章士釗之言攻擊新文學運動，其出發點其實也就是林紓的「古文不當廢」的觀點。錢氏具體地論證了古文之簡潔，白話之繁蕪，進而引申至文言文與白話文在創作思維上的優劣。至於白話文學作品，在章氏以至於錢氏眼中，不外「淫情濫緒」⑧而已。更重要的是，錢氏指出，以白話文創作乃導致「文化瀕於破產，中國人且失其所以為中國人而不自知」⑨，而造成此厄運的罪魁禍首，便是康有為、梁啟超等疑古派的狂言惑世、敗壞國運，導致傳統崩潰、文化破產。

其實，求變的意識，非始於康、梁；而白話文的提倡，胡適亦非始作俑者，這種急於求變以拯救家國的強烈民族主義，這種亟希望以白話文代替文言文的呼聲，在清末民初是很普遍的⑩。

三　作為啟蒙工具的白話文

白話文學史之作為一種「傳統的再發明」，其作為啟蒙工具的目的性非常明顯。一篇發表於1901年題為〈論白話為維新之本〉的文章，精簡地道出文言文之過：「有文字有智民，而中國獨為有文字而無智民。何也？文言文之過也。」⑪1907年一位署名「民」的作者於《新世紀》第二十四期上發表一篇題為〈「好古」〉的

文章，直接將革命與文言對立起來，因為革命的第一步就在於破除「好古之成見」⑫。文、白之爭，最終的矛頭還是指向傳統。

積極響應白話文運動的錢玄同這樣攻擊傳統，特別是作為傳統中心的孔學⑬：

> ……中國文字，自來即專拘於發揮孔門學說，及道教妖言故……此種文字，斷斷不能適用於二十世紀之新時代。……欲使中國不亡，欲使中國民族為二十世紀文明之民族，必以廢孔學，滅道教為根本之解決，而廢記載孔門學說及道教妖言之漢文，尤為根本解決之根本解決。

錢氏所謂的「漢文」即文言文，在此他將語言、孔學、道教並列為腐朽的傳統，而這一切在其眼中均是可能導致中國滅亡的因素。其種種激烈言論，其實均為強烈民族主義的極端體現。白話文學建構過程中的另一重要人物傅斯年則說中國文字的缺點「就是野蠻根性太深了」⑭。野蠻的世代、野蠻的文字，亟需的就是傅氏他們這種身處「現代」的新派學者的改造，以配合現代社會的需求。將「過去」轉化為「現在」的關鍵元素就是新文學陣營中人所起的作用。

錢、傅兩人以上的言論不無偏激之處，故而有論者認為⑮：

> 世紀初的那些早期文化革命者，把文言文的罪責提到無以復加的程度未免顯得幼稚，有些主張(如廢除漢字)也表現了很大程度的烏托邦性質。

亦有學者指出當時的文、白之爭根本不存在，就語音、語構及語意三個層次而言，文言與白話沒有本質上的差異，即使有區別也僅在語用層次，故而指出文、白之爭乃「語言的二元論神話」⑯。這些都是學理上的論辯。然而，在革命的年代，矯枉往往必須過正，不然難以產生激蕩人心的效果。與其說他們反中國文字、反傳統，不如直接地說他們最終的目的都是為了達至「傳統的再發明」，以實現他們心目中的「烏托邦」。

在「傳統的再發明」的過程中，最為矚目的，非胡適將白話文與白話文學從傳統的邊緣位置推至中心莫屬。胡適有以下論述提及「白話」與「文言」的關係⑰：

> 中國這二千年何以沒有真價值真有生命的文言的文學？……這都是因為這二千年的文人所做的文學都是死的，都是用已經死了的語言文字做的。……自從三百篇到於今，中國的文學凡是有一些價值有一些兒生命的，都是白話的，或是近於白話的。其餘的都是沒有生氣的古董，都是博物院中的陳列品。

他雖說過去的文言文學是死的，但並沒有說傳統是死的，故此他便再發明了一個新的傳統——白話文的傳統。在1921年9月21日的讀書筆記中，顧頡剛將胡適比喻為唐代力斥駢文的韓愈，又指出若沒有胡適對白話文的鼓吹，文言文的壽命肯定還要維持一段頗長的時間。更為重要的是，胡適有具體的實踐作為追隨者的典範，故能一鼓作氣而成功⑱。

胡適雖說過去的文言文學是死的，但並沒有說傳統是死的，故此他便再發明了一個新的傳統——白話文的傳統。顧頡剛指出若沒有胡適對白話文的鼓吹，文言文的壽命肯定還要維持一段頗長的時間。

顧頡剛像

胡適和顧頡剛之反傳統是出於民族主義的關懷，建構白話文學史亦是來自對民族發展的關懷。他們注意到在外強的衝擊底下所呈現的衰頹的「現在」，亦同時站在批判傳統——「過去」的陣營。

雖則如此，胡適還是承認白話文的傳統畢竟是「旁行斜出」⑲，發展資源有待後天的補充，故而胡適在為顧頡剛所編的《吳歌甲集》寫的〈序〉中指出，「國語」的成熟還得靠吸收「方言的文學」⑳。他亦坦白地指出他所「發明」的白話文乃邊緣的「方言」，並非原來作為中心的「國語」；但「中心」已腐朽，而「邊緣」正是活力所在，由此，一個「被發明」的白話傳統便這樣取替了原有以文言文為中心的傳統。白話文代表文明與進步，文言文則是腐朽與落後，前者迅速取締後者，成為建構白話文學史的過程中至關重要的一環。

在胡適等人眼中，白話文的推行、白話文學的創作，以及白話文學史的建構，其實正是「傳統的再發明」建構與嶄新的中華民族的誕生。因此，古代白話文學的歷史成了導向現代文學史敘事的一部分㉑。白話文學從邊緣走進中心的意義，在於將傳統以來屬於一小撮人的文人集團所享有的知識權力下放到普羅大眾。知識份子以通俗、易懂的白話文來進行他們的「啟蒙運動」。

民族主義在此扮演了歷來為研究者所忽略的重要角色，紀爾茲 (Clifford Geertz) 說過：「民族主義不僅僅是社會變遷的附產物，而是其實質內容；民族主義不是社會變遷的反映、原因、表達、甚而其動力，它就是社會變遷本身。」㉒這句話對於五四時期的中國而言，是最為貼切不過的描述。杜威 (John Dewey) 便認為五四運動的意義相當於「民族／國家的誕生」㉓。余英時亦曾指出民族主義是百年來中國一個最大的動力㉔。對於民族主義，胡適是如此理解的㉕：

> 民族主義有三方面：最淺的是排外；其次是擁護本國固有的文化；最高又最難的是努力建設一個民族的國家。因為最後一步是最難的，所以一切民族主義運動往往最容易先走上前面的兩步。

義和團的排外是膚淺的民族主義的表現，然卻亦曾招來當時國人最熱烈的讚美，當然這亦是中國人在飽受列強凌辱後的自然反應。至於第二點擁護本國固有的文化與第三點建設一個民族的國家，便是錢基博、林紓等傳統文人學者與胡適、顧頡剛等現代學者的分野所在。其實，無論是胡適還是顧頡剛，均為愛國者，彼等之反傳統是出於民族主義的關懷，建構白話文學史亦是來自對民族發展的關懷㉖，而非錢基博在《現代中國文學史》增訂版中所指斥的「驚外」、攻擊傳統而導致文化破產㉗。

胡適與顧頡剛以及當時絕大多數的知識份子所面對的就是同樣一個國族危機，那就是注意到在外強的衝擊底下所呈現的衰頹的「現在」，而他們亦同時站在批判傳統——「過去」的陣營。他們批判「過去」、傳統，以洗滌失敗的「現在」，為的就是締造一個輝煌的未來。

四　白話文學史的再造文明

一直以來，學術界對五四運動持有迥然不同的評價，莫衷一是。因為在這一場運動中，既有新文學革命，亦有新文化運動在其中；而且這種定義難於一錘定音，因為還有複雜的政治因素混在其中㉘。大致而言，對「五四」的界定，既有狹義的1919年學生示威運動，亦有廣義的指向胡適與新潮社的「中國文藝復興」工作㉙；或稱之為「啟蒙與救亡的雙重變奏」㉚。稱之為「啟蒙運動」者㉛，則更為廣泛。其中，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與余英時均認為胡適在思想上提倡的「科學方法」與鼓吹民主自由具有「啟蒙」作用，費正清甚至將胡適視作「現代的伏爾泰」㉜；《劍橋中國史》(*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中亦認為顧頡剛所從事的民間文學研究乃屬於「啟蒙」的工作㉝；鍾敬文則稱由顧頡剛發起的孟姜女研究為「啟蒙的民俗運動」㉞。

然而，余英時亦指出，「五四」既非胡適所說的「文藝復興」運動，亦非學者所宣稱的「啟蒙運動」，而是一個複雜多元的思想場域㉟，此中關鍵乃「文藝復興在根本意義上是一種寓開來於繼往之中的復古運動」㊱，最根本的是由語言方面而引起的誤解㊲。這難道是說新文學革命是一場「文藝復興」？甚至著有《中國的文藝復興》(*The Chinese Renaissance: The Haskell Lectures 1933*) ㊳一書的胡適，其畢生努力均在於打倒「復古運動」，卻對「文藝復興」有所誤解嗎？其實，作為五四遺產一部分的白話文學史建構明顯地帶有余英時所指出的矛盾的結合，即是既帶有「啟蒙」的目的，同時亦蘊含胡適所寄予的「文藝復興」㊴的色彩，因為胡適認為他自己及新文學陣營中人一直的努力就是在「復興」一個在傳統中已存在的白話文學傳統。

胡適與顧頡剛以疑古的方法與精神，建構白話文學史、發掘民間的文學資源，其實既是一種「文化更新」或「文化再造」，亦是「文化再現」。其目的均在顛覆古典，為的是走向民間，走向一個被他們發明了的新「傳統」。

概言之，五四時期知識份子的入世精神與著述均具有高度的目的性與自覺性，而彼等的努力都徘徊在「傳統的再發明」與「啟蒙」之間。「傳統的再發明」是為「啟蒙」定下新的文化與民族想像，而「啟蒙」就是為了拯救國家民族於危難，因此這兩項工作是互動而密切相關的。而且，為了「傳統的再發明」與擴大「啟蒙」的影響力，就不得不簡化龐大而複雜的傳統，並突出新、舊之間的緊張對立。羅志田便認為新文學陣營中人所認知的傳統的壓迫，既是有意為之，或恐怕更多是一種假想 (imaginary) ㊵。這種「有意為之」的成份，正是上述霍布斯鮑姆等所指出的「發明傳統」的必要手段。

民族想像總是要從紛亂的「過去」提煉出來、回應「現在」並導向無盡的「未來」。五四運動正好標示着現代中國文化的「誕生」(過去)、「失敗」(現在) 和「使命」(未來)。胡適與顧頡剛以疑古的方法與精神，建構白話文學史、發掘民間的文學資源，其實既是一種「文化更新」或「文化再造」，亦是「文化再現」(cultural representation)。這些對立概念的提出，其目的均在顛覆古典，為的是走向民間，走向一個被他們發明了的新「傳統」。正如余英時所說：「杜威實驗主義通過胡適的中國化的詮釋之後，這種『改造世界』的性格表現得更為突出。他把『新思潮的意義』歸結到『再造文明』便是最有力的證據。」㊶

杜威實驗主義這種「改造」的特徵到胡適與顧頡剛以至於新文學陣營中人手中，得到了淋漓盡致的發揮。胡、顧便是「新思潮」底下「再造文明」㊷的倡導者與實踐者。他們的「傳統的再發明」不止在觀念方面作出論述，而且亦戮力於具體

而實際的工作。大致而言，顧頡剛在整理民間文學史料而帶出的「傳統的再發明」有以下幾方面：一、打破民族出於一元的觀念；二、打破地域向來一統的觀念；三、打破古史人化的觀念；四、打破古代為黃金世界的觀念㊸。而導致其進行「傳統的再發明」的背景，是五四那開放自由以及求變的風氣。顧氏又說：「我們為了反封建，就應當徹底地反對漢學。」㊹很明顯，他的反漢學或疑古，其實從一開始就並不是純學術的研究，而是帶有強烈的「傳統的再發明」的目的。

有論者如此評論顧氏的主張㊺：

> 顧頡剛認為：一旦新的歷史觀取代了傳統的看法，諸如演進、歷史關聯、和進步的觀念當可使中國人進入另一心態，永可適應變化中的環境。此外，中國過去的真相長久以來一直隱晦不彰且受到曲解，如今終於可以開始顯露了。對過去有了確切的知識，真實的中國本體——過去、現在、和未來——當可確定無疑了。

胡適與顧頡剛之所以進入「傳統」，在於向舊學中人證明他們不忘傳統，並且擁有熟諳舊學的實力，在切實進入「傳統」的內部並對其作出「整理」後，方才展開具體而深入的「傳統的再發明」的進程。

所謂「新的歷史觀」取代「傳統的看法」，所謂「過去的真相長久以來一直隱晦」而如今才得彰顯，就是因為這是「被發明的傳統」。「演進」和「進步」等觀念就是「傳統的再發明」的重要觀念，而「歷史關聯」正是將「現在」與「過去」聯繫起來，其目的就在於改造人心。惟有人心接受「演進」與「進步」這種「變」的觀念，中國方才能擺脫傳統的負累，進入「被發明的傳統」，進入未來，重建民族自信㊻。

胡適在反傳統之餘，倒過頭來又提倡「整理國故」，在當時確實令很多人相當疑惑。如錢基博便就此而指責胡適此舉與其倡導文學革命乃言行不一致的表現㊼。其實，胡、顧他們的進入「傳統」，其實亦在於向舊學中人證明他們不忘傳統，並且擁有熟諳舊學的實力；更重要的是他倆提倡的反傳統、反封建只是一個空洞的概念，只有在切實進入「傳統」的內部並對其作出「整理」後，方才展開具體而深入的「傳統的再發明」的進程。這種構想，其實胡適早已表達得很清楚，只不過不為舊派所理解而已——「整理國故」就是「重新估定一切價值」㊽：

> 我們對於舊有的學術思想，積極的只有一個主張，——就是「整理國故」。整理就是從亂七八糟裏面尋出一個條理脈絡來；從無頭無腦裏面尋出一個前因後果來；從胡說謬解裏面尋出一個真意義來；從武斷迷信裏面尋出一個真價值來。

在胡適眼中，「國故」原來是「亂七八糟」、「無頭無腦」、「胡說謬解」、「武斷迷信」的，正如他所說的：「國故」包含「國粹」，但它又包含「國渣」㊾；只要經過整理，「國粹」與「國渣」，判然立現。而其最終的目的在於「再造文明」㊿。這種再造的文明其實又早已存在，故而他說(51)：

> 在歷史的眼光裏，今日民間小兒女唱的歌謠，和詩三百篇有同等的位置；民間流傳的小說，和高文典冊有同等的位置；吳梓敬、曹霑和關漢卿、馬東籬和杜甫、韓愈有同等的位置。

因為胡適、顧頡剛「整理國故」的關係，顧炎武、顏元、戴震這些被他們視為反理學的思想家紛紛出土[62]；而代表白話小說典範的《水滸傳》、《紅樓夢》、《西遊記》等亦得到眾多的考證。同時，因為顧頡剛的「整理國故」，姚際恆、崔述、鄭樵，以及王柏這些敢於疑經的學者及其著述才得以重新面世；而《詩經》之作為民間文學的源頭、孟姜女的故事流變以及吳歌的精彩內容，方才得以展示人前，進入世人的視野。

顧頡剛又認為「整理國故」的意義在於「知道過去」[63]。這其實就是引申胡適的說法。胡適指出清代學者在古學研究上的許多缺點中的其中三項是：一、研究的範圍太狹窄；二、太注重功力而忽略了理解；三、缺乏參考比較的材料[64]。可是要知道，清代學者並沒有如胡、顧兩位一樣要整理整個傳統的企圖，他們大部分人所做的是純為學術性的訓詁、考證，故而範圍是必然的「狹窄」。此外，考證、訓詁與詮釋性的「理解」絕對是兩碼事，亦正是漢、宋學之別，而胡、顧他們所着重的就是重新「理解」、「知道」傳統。再者，何謂「參考比較」？實可借用霍布斯鮑姆等所說的「採取參照舊形勢的方式來回應新形勢」[65]。而文學史上，小說、戲曲以至於民間俗歌這些現代文學的文類，都是他們在西洋文學的「參考比較」之下而建構起來的[66]。

新文學革命提出的白話文書寫，其根本就是為了啟蒙，掙脫文言文及其「封建」意識形態的羈絆。從白話文學史建構過程中可見，胡適與顧頡剛所念茲在茲的既是啟蒙民眾，亦是希望挽救當時的民族危機。

五　總結

夏志清說現代文學乃「感時憂國」(obsession with China) 的文學[67]，一語道出現代中國文學與國家民族命運的密切關係以及其作為啟蒙工具的事實。這種啟蒙的意圖不止體現於文學創作上，同樣亦體現於白話文學史的建構上。新文學革命提出的白話文書寫，其根本就是為了啟蒙，為了掙脫文言文及其「封建」意識形態的羈絆。從以上有關白話文與文言文以至於「整理國故」的一系列白話文學史建構過程的論述可見，胡適與顧頡剛所念茲在茲的既是啟蒙民眾，亦是希望挽救當時的民族危機，故彼等所建構的白話文學史就是「傳統的再發明」。

註釋

① Lin Yü-sheng, *The Crisis of Chinese Consciousness: Radical Anti-traditionalism in the May Fourth Era*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79), 85, 89, 91-92.

②③⑤⑤ 參見霍布斯鮑姆（Eric Hobsbawm）、蘭格（Terence Ranger）編，顧杭、龐冠群譯：《傳統的發明》（南京：譯林出版社，2004），頁5；13-14；2。

④ Erne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44-49.

⑤ Joseph R. Levenson, *The Past and Future of Nationalism in China* (Berkeley, CA: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68), 92.

⑥ 相關論述可參見陳岸峰：〈發憤以抒情：論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漢學研究》，2004年第1期，頁325-56。

⑦⑧⑨㉗㊼ 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長沙：嶽麓書社，1986），頁485-86；474；475-76；8-9；475、492。

⑩ 有關胡適對傳統的批判的肯定論述極多，在此只略舉一二。例如周策縱：〈胡適對中國文化的批判與貢獻〉，載周策縱等：《胡適與近代中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1)，頁319-224；羅志田：〈新舊文明過渡之使命：胡適反傳統思想的民族主義關懷〉，《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5年第6期，頁72-79；Min-chih Chou, *Hu Shih and Intellectual Choice in Modern China*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4), 166-87。至於有關梁啟超的啟蒙思想及其鼓吹革命的動機，可參見張朋園：《梁啟超與清季革命》(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頁59-86。有關梁啟超個人的政治與對待傳統的態度以及其「新民說」的論述，可參見Hao Chang, *Liang Ch'i-ch'ao and Intellectual Transition in China, 1890-1907*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220-37, 272-95。

⑪⑫ 原文載張枏、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一卷，上冊(北京：三聯書店，1979)。轉引自馬欽忠：〈白話文運動的文化針對性與崇古情結〉，《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12月號，頁66。

⑬ 錢玄同：〈中國今後之文字問題〉，載趙家壁主編：《中國新文學大系》，第一冊(香港：香港文學研究社，1972)，頁170-72。

⑭ 傅斯年：〈漢語改用拼音文字的初步談〉，載《中國新文學大系》，第一冊，頁177。

⑮ 馬欽忠：〈白話文運動的文化針對性與崇古情結〉，頁73。

⑯ 張漢良：〈白話文與白話文學〉，載《比較文學理論與實踐》(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頁121；另可參龔鵬程：〈傳統與反傳統——以章太炎為線索論晚清到五四的文化變遷〉，載中國古典文學研究會主編：《五四文學與文化變遷》(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90)，頁23。

⑰ 胡適：〈建設的文學革命論〉，載《胡適文存》，第一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57。

⑱ 顧頡剛：〈文言改為白話〉，載《顧頡剛讀書筆記》，第一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頁257-58。

⑲ 胡適：《白話文學史》(北京：東方出版社，1996)，頁3。

⑳ 胡適：〈《吳歌甲集》序〉，載《胡適文存》，第三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659-60。

㉑ 宇文所安(Stephen Owen)著，田曉菲譯：《他山的石頭記：宇文所安自選集》(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310。

㉒ Clifford Geertz, "After the Revolution: The Fate of Nationalism in the New States",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3), 251-52.

㉓ "John Dewey from Peking", 1 June 1919, in John Dewey and Alice C. Dewey, *Letters from China and Japan*, ed. Evelyn Dewey (New York: E.P. Dutton, 1920), 209.

㉔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中的激進與保守〉，《歷史月刊》，1990年第28期，頁144。

㉕ 胡適：〈個人自由與社會進步〉，《獨立評論》，第150期。轉引自羅志田：〈序論〉，載《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17。

㉖ 羅志田：〈序論〉，頁17。胡適雖曾對友人說過「整理國故」與「發揚民族精神」無關(參見胡適：〈胡適致胡樸安〉，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胡適來往書信選》，上冊〔香港：中華書局，1983〕，頁499)，但事實並非如此，相關論述可參見胡明：〈胡適「整理國故」的現代評價〉，《傳統文化與現代化》，1995年第2期，頁84-85。

㉘ 余英時詳細地論述了共產黨人陳伯達以「啟蒙運動」之名，利用五四的遺產來履行共產黨新近分派的職務。參見余英時：〈文藝復興乎？啟蒙運動乎？——一個史學家對五四運動的反思〉，載余英時等：《五四新論——既非文藝復興，亦非啟蒙運動：「五四」八十周年紀念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頁6。

㉙ 相關的論述可參見唐德剛：〈胡適與「中國文藝復興運動」〉，《胡適研究叢刊》，1995年第1輯，頁16-24；高大鵬：《傳遞白話的聖火——少年胡適與中國文藝復興運動》(板橋：駱駝出版社，1996)。

㉚ 李澤厚：〈啟蒙與救亡的雙重變奏〉，載《中國思想史論》，下冊（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99），頁823-66。

㉛ 錢理群等便指出新文學革命「表現出濃厚的思想啟蒙的功利色彩」。參見錢理群、溫儒敏、吳福輝：《中國現代文學三十年》，修訂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7。另可參見Vera Schwarcz,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胡成：〈啟蒙：胡適的憂慮和他的困境〉，載劉青峰編：《胡適與現代中國文化轉型》（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頁353-68。

㉜ John K. Fairbank, *Chinabound: A Fifty-year Memoir*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46；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62。另可參見胡成：〈啟蒙〉，頁353。

㉝ 顧潮：《顧頡剛評傳》（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5），頁109。

㉞ 鍾敬文：〈《孟姜女故事研究集第一冊》校後附寫〉，載顧頡剛編著：《孟姜女故事研究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頁74。

㉟ 參見余英時等：《五四新論》，頁26。有關五四以來對「文藝復興」的錯誤認識以及關於「文藝復興」的闡述，可參見余英時：〈文藝復興與人文思潮〉，載《歷史與思想》（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頁305-308、308-15。

㊱㊲ 余英時：〈文藝復興與人文思潮〉，頁306；307。

㊳ Hu Shih,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The Haskell Lectures 1933*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4). 當時美國便視胡適為「中國的文藝復興之父」。詳見余英時等：《五四新論》，頁2。在最近出版的何炳棣的回憶錄中，提到胡適曾在美國的公開場合中相當自豪地自稱為「中國二十世紀文藝復興之父」。參見何炳棣：《讀史閱世六十年》（香港：商務印書館，2004），頁325。

㊴ 羅志田對從清末至民國的所謂「文藝復興」的曲折過程有深入詳細的探討。參見羅志田：〈中國文藝復興之夢：從清季的古學復興到民國的新潮〉，《漢學研究》，2002年第1期，頁277-307。

㊵ 羅志田：〈林紓的認同危機與民初的新舊之爭〉，載《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社會與學術》（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頁284。

㊶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頁61。

㊷ 相關論述可參見洪峻峰：〈從「反傳統」到「再造文明」——「五四」現代性方案再認識〉，《廈門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3期，頁47-54。

㊸ 顧頡剛：〈答劉胡兩先生書〉，載顧頡剛等編著：《古史辨》，第一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頁96-102。

㊹ 顧頡剛：〈古史雜記（一）：漢學〉，載《顧頡剛讀書筆記》，第十卷（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頁7600。

㊺ 施耐德（Laurence A. Schneider）著，梅寅生譯：《顧頡剛與中國新史學》（台北：華世出版社，1984），頁9。

㊻ 許冠三：《新史學九十年》，上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6），頁134。

㊽㊿ 胡適：〈新思潮的意義〉，載《胡適文存》，第一集，頁735；736。

㊾(51)(54)(56) 胡適：〈《國學季刊》發刊宣言〉，載《胡適文存》，第二集（台北：亞東圖書公司，1953），頁7；8；3-6；15-17。

(52) 胡適：〈幾個反理學的思想家〉，載《胡適文存》，第三集，頁53-108。

(53) 顧頡剛：〈我們對於國故應用的態度〉，載張若英編：《中國新文學運動史資料》（上海：光明書局，1936），頁212。

(57) 夏志清著，劉紹銘等譯：〈現代中國文學感時憂國的精神〉，載《中國現代小說史》（香港：友聯出版社，1979），頁459-77。

陳岸峰 文學博士，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人文及法律學院副課程主任。

政治與法律

八九學運激進化論析

● 趙鼎新

發端於胡耀邦4月15日的突然去世，以6月4日發生的軍事鎮壓而告終，1989年春天的學生運動是二十世紀中國的一個重大悲劇，史稱「六四事件」。然而，這一結局並不是必然的，而是學生運動激進化的一個結果。

發端於胡耀邦4月15日的突然去世，以6月4日發生的軍事鎮壓而告終，1989年春天的學生運動是二十世紀中國的一個重大悲劇，史稱「六四事件」。然而，這一結局並不是必然的，而是學生運動激進化的一個結果——激進化肇始於學生的絕食。

4月27日，抗議《人民日報》「4.26社論」的遊行把學運推向高潮①。遊行的成功證明了官方強硬話語的無效，而中國政府在此階段仍想避免對學運採取鎮壓方式，於是讓步便成了一種選擇。在當日遊行仍在進行時，國務院發言人袁木表達了政府想和學生對話的意圖。28日，《人民日報》和其他主要報章以略帶肯定的調子在頭版報導了遊行。29日後，政府與學生進行了數次對話。

5月4日，中共中央總書記趙紫陽在會見亞洲開發銀行代表時，正面地評價了學運，凸顯了政府的妥協姿態，有迹象表明學運會平和收場。然而，正是在這樣一種有可能見好就收的環境下，13日下午，學生在天安門廣場突然開始絕食。絕食初期，政府官員、學生領袖和知識份子之間進行了頻繁的接觸和對話，試圖在15日蘇共中央總書記戈爾巴喬夫 (Mikhail S. Gorbachev) 訪問北京前能敦促學生撤離廣場，但這些努力都沒有成功。此後，參加絕食的人數迅速上升，數百萬同情者湧向廣場，學生運動達到了一個新的高潮，但這同時也為其悲劇性收場埋下了伏筆。

通過對絕食初期政府官員、學生和知識份子之間互動的一些關鍵過程的重構，本文將為讀者展現八九學運在中國政治環境下的發展特徵和面對的困境。

一　絕食前的政治環境

「4.27遊行」後政府態度的改變，使得大部分學生領袖願意對政府做出一定的妥協。4月30日，早先產生的「北京高校學生自治聯合會」(高自聯) 舉行了會議。鑒於政府可能不會同意與高自聯直接對話，與會學生接受了王超華和封從德的提議：組織一個獨

立的對話代表團②。5月3日對話團舉行了第一次會議③。此後，對話團與政府數度接觸，政府同意展開對話④。10日左右，政府甚至與對話團成員討論了對話的技術細節，要求對話團把正式對話成員削減到二十人。12日晚上，第一次對話時間也確定了，計劃在15日進行。然而就在第二天，絕食開始了。

關於絕食的緣起，存在着兩種完全不同的說法。中國政府後來的官方說法聲稱是趙紫陽的「5.4講話」鼓勵了激進學生，從而引發了絕食⑤。另一方面，一些學運積極份子則強調是政府挑起了絕食。在他們看來，包括趙紫陽在內的政府領導人的妥協姿態，只不過是為了拖延時間，待運動平息下去再與學生秋後算賬⑥。這兩種看法都與事實相去甚遠。趙紫陽的講話肯定沒有為絕食推波助瀾，而當時大多數學生也沒有覺得政府這麼做僅僅是在玩弄手法。絕食在很大程度上緣起於政府的妥協分化了學生，導致了運動的衰落和學運組織內部矛盾的加劇，使得一部分學生為挽救學運而採取了極端行動。

這時期的學運領袖可以分為三個群體。第一是對話團，其成員期待着即將到來的對話。對話團的領袖也在公開地或私下地同政府接觸。他們知道對話即將舉行，因此所持的立場最為溫和。

第二是部分高自聯成員，比如王超華和周勇軍。這些學生定期參加高自聯會議，有時與對話團成員互相參加對方的會議。由此，他們大致了解對話團及其活動。但是，這兩組學生也有分歧。對話團的學生認為，當前的運動已經到了以對話取代遊行和罷課的階段，因此對話團應在學運中發揮主導作用。高自聯的學生則認為，沒有他們的努力哪有對話團的今天⑦。在這一分歧下，對話團的領袖把與政府的接觸看作是自己的特權，並經常對此進行保密；而高自聯的領袖則不想讓對話團成為學運的代言人，經常撇開後者，不斷提出與後者的設想完全不同的建議和要求，導致政府不知道應當同誰打交道。儘管如此，對於對話團與政府的接觸，高自聯成員多少是知情的。他們中的大部分人認為，當前運動的重點應當放在鞏固校園民主上⑧。因此，這些高自聯領袖也不是十分激進。

第三個群體可稱之為魅力型領袖，如王丹和吾爾開希。他們中的大部分都在或曾在高自聯擔任過常委，但他們一般不參加高自聯會議，因此對政府和對話團之間的接觸了解甚少。比如，在筆者的採訪中，王丹指直到絕食開始後，他才知道有對話團的存在⑨。在他們的眼裏，政府在與學生對話這個問題上沒有顯示誠意，而學運本身正處於即將平和收場的危機之中⑩。

5月4日以後除北京大學和北京師範大學之外，北京所有大學開始復課。即使在北大，激進學生也不得不在教室前設立糾察線以阻止學生回到課堂⑪。北大三角地自學運以來一直人頭湧動，但此時卻失去了往日的風光。一些學生領袖不得不在三角地通過不斷發表演講來維持學生對運動的興趣⑫。在此背景下，王丹、吾爾開希和其他四位學生於11日晚上在一家餐館聚會，認定學運已經面臨危機，而政府卻在拖延時間⑬。於是，吾爾開希建議發起絕食⑭。13日下午，約三百名絕食志願者進入天安門廣場，其中約二百五十人來自北大⑮。儘管柴玲不是絕食的發起者，但她在動員北大絕食學生時起了關鍵性的作用，

趙紫陽的「5.4講話」沒有為絕食推波助瀾，當時大多數學生也不覺得政府的妥協姿態僅是在玩弄手法。絕食在很大程度上緣起於政府的妥協分化了學生，導致了運動的衰落和學運組織內部矛盾的加劇，使得一部分學生為挽救學運而採取了極端行動。

並奠定了其在天安門廣場絕食指揮部中的核心地位⑯。期間，高自聯成員曾試圖阻止絕食行動，但徒勞無功⑰。

二　政府、學生和知識份子互動的失敗

獲悉學生準備絕食後，政府方面馬上做出了反應。5月13日一早，中共統戰部部長閻明復會見了周舵、鄭也夫和其他一些知識份子，請他們召集學生領袖和一些在學生中有影響力的知識份子，在當天下午開個緊急會議。隨後，周舵打電話給劉曉波，而鄭也夫則去尋求陳子明和王軍濤的幫助。需要說明的是，在1980年代後期，北京一些具有自由主義傾向的知識份子通過拍攝電視紀錄片《河殤》、展開「球籍討論」、撰寫社會批判型報告文學，以及深入各高校作講座等方式，在社會上豎立了廣泛的危機意識和批判精神，為學運的發生做出了思想準備⑱。

在1980年代後期，北京一些具有自由主義傾向的知識份子通過拍攝電視紀錄片《河殤》、展開「球籍討論」、撰寫社會批判型報告文學，以及深入各高校作講座等方式，在社會上豎立了廣泛的危機意識和批判精神，為學運的發生做出了思想準備。

但是在學運開始後，這些知識份子並沒有像後來政府所指控的那樣充當「黑手」，而是為了避嫌，與學運保持了距離。由於知識份子並不清楚學運組織和領袖的具體情況，他們只能闖到各高校找人。最後劉曉波把北師大的吾爾開希和梁二及北大的王超華帶到了統戰部⑲，鄭也夫與陳子明和王軍濤則在去北大撲空後，前往中國政法大學通過陳小平找到了對話團人士，並最後帶着項小吉、沈彤等六位同學去了統戰部。同時，剛剛到達廣場準備絕食的王丹、柴玲、封從德也被叫到了統戰部⑳。

在當日下午的會議上，閻明復首先講話。他告訴與會者，這次會議的目的，首先是了解學生和知識份子的想法，其次是說服學生在戈爾巴喬夫到訪之前撤出廣場。接着，從吾爾開希和王丹開始，學生依次表達了對運動和絕食的看法。概言之，他們強調其行動是合法的、和平的、愛國的，其大多數人都歡迎政府最近態度的轉變，但同時也指責政府缺乏誠意，希望政府公開修正《人民日報》「4.26社論」的論調。他們還要求政府與對話團立即展開對話；還有一些人要求政府承認高自聯，並懲罰在「新華門事件」中毆打學生的警察。

閻明復對學生的講話作了答覆，其要義如下：首先，他指出學生運動是一場愛國運動，它的到來表明國家在各個方面都存在着很大問題，中央對此也有很大的緊迫感。其次，「4.27遊行」之後，中央考慮了學生的要求，並認為所有問題都可以求同存異的方法加以解決。再者，對話對政府來說可以接受，但由於缺乏透明度，使得學生懷疑政府的誠意，政府應當作自我批評。閻明復最後講到，中國正處於從封閉社會向現代社會的過渡，整個社會都充滿了矛盾和衝突，解決這些問題需要各方面的建設性努力。絕食並非一個不合法的行動，但中央擔心絕食有可能同戈爾巴喬夫的訪問發生衝突。因此，中央希望學生能把民族利益放在第一位，能夠以歷史責任感來節制自己的行為㉑。閻明復的講話在會上受到了廣泛歡迎。

此後各知識份子開始發表意見。與學生相比，知識份子的意見相對集中，在對學運表示支持的同時，也希望學生能撤出廣場，給政府一個機會。會議延續了三個多小時，最後，閻明復發表了如下意見：他將把學生的想法如實向黨中央匯報，並爭取學生與政府盡快對話；同時，他希望學生的行為在戈爾巴喬夫到訪期間能夠

有所約束，並承諾政府絕不「秋後算賬」。閻明復最後坦誠地指出，要政府立即就公開否定「4.26社論」有一定的難度，但是能否改變其定論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學生在這幾天的作為，學生要給他們所認為的中央改革派一個機會、一點時間㉒。

閻明復的坦誠受到了大部分與會者的歡迎。會議結束時，吾爾開希和王丹向大家保證學生一定在5月15日之前撤離廣場。雖說閻明復的講話贏得了大多數人的支持，他卻沒有說服所有人。在會議剛開始不久，兩名絕食領袖柴玲和封從德告訴身邊的學生他們在廣場有事要做，然後悄然離席。閻明復的講話顯然沒有對他們產生影響。

這天晚上對許多人來說是不眠之夜。比如，政府官員李鐵映、李錫銘和陳希同在凌晨2點30分來到廣場勸說學生離開，結果被學生轟走。又比如，王超華反覆穿梭於廣場和統戰部之間，一邊試圖勸說學生撤離，一邊與政府官員接觸，爭取學生與政府能迅速對話。

5月14日一大早，閻明復與學生領袖王超華、王丹和吾爾開希再度會面。閻明復告訴他們，政府已經同意與學生對話。政府方面的代表包括李鐵映、閻明復、羅幹和國務院的十位副部長。王丹和吾爾開希馬上指出政府代表團的成員級別不夠高。閻明復回答說：「李鐵映是國務委員和政治局委員；我是中共中央書記處書記。難道這樣的級別還不夠嗎？」三位學生於是便沒再說甚麼。接着，他們開始討論對話的細節。最後，三位學生提出對話要在中央電視台現場直播。閻明復說，這很難實現，統戰部沒有這樣的設備，而中央電視台的設備都用來準備戈爾巴喬夫的訪問了。三位學生領袖說，如果不能現場直播，他們將無法說服絕食的學生。最後，閻明復同意，「可由中央電視台的工作人員對會議進行攝像……並在晚上進行完整的直播。同時，學生們也可以自己錄製會議全過程，並在天安門廣場播放。」三位學生接受了這一安排。但是隨後，北京謠言四起，說中共不同意現場直播對話是因為電視台的設備被用於轉播巴西足球隊的球賽㉓。電視台的設備用於準備戈爾巴喬夫的訪問和轉播一場球賽，這兩者在百姓的眼裏相去甚遠。

一切談妥後，三位學生領袖反而當着閻明復的面嘀咕了起來。閻明復顯然明白他們的猶豫所在，於是指出：「無論學生是否撤離廣場，中央都已經決定不在天安門廣場舉行歡迎戈爾巴喬夫的儀式。現在，決定權完全掌握在學生手中。而且，即使你們決定撤離，你們一定能把學生帶離嗎？」據王超華說，他們立刻想像到如果不能把學生帶離廣場將會招致的後果，於是就當着閻明復的面開始討論如何設法把學生帶離廣場。期間，

儘管一些政府官員和學生為對話的實現做出了艱苦努力，但對話從一開始就顯得混亂不堪。首先，不管自己是否被選為對話代表，對話團的每個成員都想參加會議。結果，對話團有超過四十名成員與會。

學生絕食

王超華甚至指責王丹和吾爾開希所發起的絕食是一次不負責任的行動。王超華還問王丹是否真能說服柴玲和其他學生離開。思忖片刻之後，王丹回答說，如果一些有威望的知識份子能夠前去勸說，學生一定願意離開。接着，王超華說，她知道有一些知識份子將在下午開會，她可以去請他們出面幫助㉔。

王超華所提到的這次會議的組織者是《光明日報》記者戴晴㉕。她請來了十個人，包括嚴家其、蘇曉康、包遵信、劉再復和李澤厚等。就在會議開始之前，王超華跑了進來。稍後，溫元凱帶着幾個私營企業家不期而至。會議大約在下午2點開始。此時，天安門廣場上的人數已經暴增至近三十萬人，愈來愈多的學生加入絕食行列㉖。王超華的到來改變了會議的主題。在會上，王超華哭着懇求學者運用其影響力說服學生離開廣場。許多知識份子也哭了起來，同意擔當這項任務。蘇曉康還起草了一份《緊急呼籲》，準備在廣場上宣讀。

大約下午4點45分，當十二名知識份子仍在開會的時候，政府和學生的對話在統戰部會議廳開始。會議廳的布局完全按照對話團團長項小吉的要求布置：整個廳中間設一張長桌，十三名政府代表坐在一邊，同樣數目的對話團代表坐在另一邊，以表示其地位的對稱。對話學生的身後是其他對話團代表和部分絕食學生。會議廳的兩側是報社和電視台的記者㉗。

儘管一些政府官員和學生為對話的實現做出了艱苦努力，但對話從一開始就顯得混亂不堪。首先，不管自己是否被選為對話代表，對話團的每個成員都想參加會議㉘。結果，儘管計劃是二十人，但事實上，對話團有超過四十名成員與會。其次，絕食的學生並不信任對話團，他們派觀察員坐鎮。在對話剛開始，吾爾開希就讓北師大絕食參加者程真朗讀了〈給媽媽的一封信〉。她聲情並茂的朗讀使得在場的大部分人，包括記者和政府官員，都聲淚俱下。對話因此變得非常情緒化㉙。第三，儘管學生十多天來一直要求與政府對話，但他們實際上並沒有做好準備。大部分學生代表在幾天前還互不認識，更談不上甚麼共識和協調。驟然曝露在這個他們視為歷史性時刻的閃光燈之下，許多人甚至無法保持常態。發言人一個個長篇大論，但其內容卻常常風馬牛不相及；未被選為發言人的學生要麼徑直發言介入對話，要麼不停地遞條子催促發言人提出他們認為更為重要的問題。學生代表甚至為搶麥克風而打鬥了起來。

儘管學生一直要求與政府對話，但他們實際上並沒有做好準備。大部分學生代表在幾天前還互不認識，更談不上甚麼共識和協調。驟然曝露在這個他們視為歷史性時刻的閃光燈之下，許多人甚至無法保持常態。

更有甚者，在對話開始前，天安門廣場的學生廣播站就開始廣播：「請大家前往統戰部支援對話學生，那裏有人想出賣我們。」㉚於是絕食者及其支持者陸續到達統戰部。他們不斷要求項小吉和沈彤出來，提出更多各式各樣的要求。大量到來的學生堵塞了統戰部的大門，結果把往電視台送對話錄像的吉普車堵在了人群之中。當項小吉意外發覺這一情況時，一切為時已晚。這時已經接近晚上7點，而電視台卻仍然沒有播放對話內容，學生於是在統戰部門外大聲叫喊，要求立即終止對話。最後，大約在晚上7點15分，一群學生在王超華的帶領下衝進了會議廳，要求要麼立即直播對話，要麼終止對話㉛。會議廳裏的學生也立即站起來，指責電視台未能播放對話是政府的陰謀。恰在此時，柴玲打開了錄音機，播放起《絕食宣言》。

對話如此收場顯然出乎閻明復所料。閻明復當天正發着高燒，在一片混亂中，他近乎絕望地癱坐在椅子上。

此後北京謠言四起，傳說中共內的保守派如何從中作梗阻止了對話的電視播放，從而破壞了對話，百姓因此群情激憤㉜。更有甚者，北京的所有大報記者都選擇了對這次對話不加報導。一位被訪者回憶道：對話在混亂中結束，與會記者對學生的表現十分失望。許多記者紛紛跑到學生面前，抱怨他們的表現太差，許多人甚至流了眼淚。同時，他們表示不願意給學生摸黑，不願意給這場民主運動摸黑，因此不願意報導這次對話。最終，這麼一次重大的對話活動竟然沒有一家北京的大報對此作出詳細報導，以至於有些市民根本不知道有這場對話的存在，從而加深了人們在「政府根本就沒有與學生對話的誠意」這一點上的共識㉝。必須強調的是，這裏並不涉及記者對國家審查制度的顧慮，因為這一制度在當時近乎癱瘓㉞。

當政府與學生的對話仍在進行時，前面提到的十二名學者來到國務院信訪局與絕食學生代表會面，試圖說服他們把學生帶離廣場㉟。學生代表表示完全同意「老師」的看法，並邀請他們去廣場與其他學生交談。十二名學者在廣場受到熱烈歡迎。他們在廣場廣播站中宣讀了《緊急呼籲》㊱，盛讚這次學運，要求政府承認學運是一場愛國民主運動，承認高自聯是合法組織，同時提議學生撤離廣場以使中蘇峰會得以順利進行㊲。這項呼籲雖然受到了學生歡迎，但學生卻沒有撤離。事實上，一些激進學生甚至認為這些學者的真正意圖是幫助政府。李錄回憶他聽完《緊急呼籲》之後的感受時說㊳：

> 聽起來很動聽，他們好像說出了我們的主要要求。但是靜下來一想，我就意識到，他們實際上代表的是政府。中國知識份子總是優柔寡斷。儘管他們口頭上說支持學生，但事實上卻在為政府說話。他們可以說服學生離開廣場，但是他們並沒有能力保證政府以後不會向我們報復。

當學者正在努力勸說學生離開時，柴玲遞給封從德一張條子，上面寫着，「請在廣場廣播站連續宣讀《絕食宣言》三次。」在封從德宣讀《絕食宣言》時，學生的情緒再次沸騰，形勢急轉，失去了控制。他們開始對這十二名學者充滿敵意。據劉曉波說，這些學者在離開時，學生仍不斷對着他們叫罵：「滾出天安門廣場！我們不需要救世主！」、「這是我們的事情！沒有人可以代表我們！」、「我們拋頭顱、灑熱血，你們想坐享其成，做夢去吧！」㊴

從今天看來，這十二名學者的游說行動失敗是必然的。這些知識份子既沒有五四時以孫中山為首的國民黨人在革命中所建立的克里斯瑪(charisma)，因而能對該時期在上海的學運進行掌控㊵，又沒有「一二．九」時期以劉少奇為首的中共北方局所掌握的地下組織和少數服從多數原則，因而能將運動發展引導到中共希望的方向㊶。1980年代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雖然通過自己的著作和校園演講為運動的發起開闢了道路，並贏得了部分學生的尊重，但是那些與知識份子聯繫最為緊密的、對中國的問題和運動的目標有着較深理解的學生，在運

1980年代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雖然通過著作和演講為運動的發起開闢了道路，並贏得了部分學生的尊重，但是那些與知識份子聯繫最緊密、對中國的問題和運動的目標有着較深理解的學生，在運動中的地位卻一天不如一天。

動中的地位卻一天不如一天，不斷讓位於那些對1980年代的自由化思潮了解很少，但卻在學運中通過激進行動而獲得地位的學生㊷。而且，因為害怕受到迫害，一些主要的自由派知識份子在運動一開始就與學生刻意保持距離，不少人直到5月13日才在政府的邀請下作為斡旋者捲入了學運。他們曖昧的立場進一步削弱了他們本來就很微弱的影響。

絕食的繼續不但使對話團和高自聯在學生中失去影響，即使是像吾爾開希和王丹這樣的絕食發起者，其作用也趨於式微。吾爾開希和王丹都在一定程度上把絕食看作是一次政治行動。對他們來說，戈爾巴喬夫訪華是推進學運、迫使政府做出更多讓步的良機。但對其他絕食學生而言，絕食只是一種表達方式，或是一次通過自我犧牲來改造中國的機會。他們不太關心戈爾巴喬夫的國事訪問，也不努力去利用隨之而來的大批外國記者所提供的機會㊸，而只是決心將絕食進行下去，直到政府完全接受他們的要求。絕食的性質（這裏指為此所需的個人身體上的犧牲）決定了參加絕食的學生大多屬於後者。因此，儘管吾爾開希和王丹在發動絕食中發揮了關鍵作用，但由於他們在與政府打交道時表現出了靈活性，使得他們在其他絕食學生中的威望下降。5月14日晚上，吾爾開希就是因為試圖勸說學生撤出廣場而被轟走。

絕食開始之後，真正控制廣場的是柴玲、李錄、封從德、張伯笠這樣的「理想主義者」。「獻身」、「改革需要犧牲」、「中國需要第二個譚嗣同」、「直面死亡，我們為生存而戰」等類似的標語成了絕食學生的主流話語；一些絕食學生甚至拒絕喝水並計劃自焚。此後幾天，外地學生大量抵京；累垮的走了，精神抖擻的來了，天安門廣場成了一個十分有利於激進學生的場所。保持激進因此也成了學生領袖維持在廣場中影響力的唯一砝碼。

就這樣，直到5月15日戈爾巴喬夫抵京，學生仍然佔領着天安門廣場㊹。戈爾巴喬夫訪華是中蘇之間三十年來的首次國事訪問，它標誌着兩國間敵對關係的正式結束。因此，在媒體上，這次訪問一直被描述為重大外交突破。然而，由於天安門廣場被佔領，對戈爾巴喬夫的歡迎儀式不得不改在北京機場進行，國家主席楊尚昆同戈爾巴喬夫在人民大會堂的會談也被耽擱了兩個小時，不少活動更被迫取消㊺。對鄧小平和其他中共高層領導人來說，學生的行為無疑是對他們的一個極大侮辱。同時，學生的行為也表明早先溫和路線的無效，導致像楊尚昆、喬石這樣的原先支持溫和策略的高層人士改變了態度，為中共決心鎮壓鋪平了道路。

對鄧小平和其他中共高層領導人來說，學生佔領着天安門廣場無疑是對他們的一個極大侮辱。同時，學生的行為也表明早先溫和路線的無效，導致像楊尚昆、喬石這樣的原先支持溫和策略的高層人士改變了態度，為中共決心鎮壓鋪平了道路。

三　結語

5月13、14兩日對八九學運的發展有着關鍵意義。13日下午絕食者到達廣場時僅三百來人，包括支持者在內，人數也不超過三千。當時相當一部分學生和市民都不支持和不理解這場絕食㊻。政府方面在絕食的起步階段也做了巨大的努力，試圖能在戈爾巴喬夫到訪之前結束絕食。同樣，知識精英和持溫和立場的學生領袖也想迅速結束絕食。因此，學生、知識精英和政府之間出現了很多接觸。

然而，儘管一些學生領袖、知識份子和政府高層官員都表現出了很大的誠意，絕食卻未能終止。5月15日，絕食人數超過了三千，送絕食學生去醫院的救護車警笛響徹北京，學生和市民迅速地對絕食轉向同情。此後的幾天裏，包括一些傳統意義上的政府骨幹力量，如中低級官員、警察和解放軍軍官，每天有數百萬的同情者湧向廣場。整個學運因此取得巨大成功，但同時引發了政府危機，導致了趙紫陽的下台和戒嚴的實施，造成了廣場學生騎虎難下的局面，為運動的血腥收場埋下了伏筆。

關於學運的悲劇性收場，中國政府事後將此歸咎於兩個原因：一是趙紫陽的「5.4講話」助長了學生的氣勢；二是學運受到了「黑手」或者說國內外反共勢力的控制㊼。筆者對於絕食的研究不能支持這兩個觀點。事實是，除了小部分極端學生外，當時大多數學生都對趙的講話表示滿意。此後，絕大多數北京高校開始復課，大多數學生對學運不再關心。總而言之，政府的讓步，包括趙的講話，成功地分化了學生，而絕食正是被這一成功的策略逼出來的。關於學運背後的「黑手」，這一問題比較複雜。當時確實有許多老師、社會人員和國家幹部帶着不同目的為他們所認識的學生出謀劃策，但都是無組織的個人行為。他們給學生出着不同的主意，不同高校和專業的學生則接受着不同的「指點」；再加上學運組織混亂，學運領袖之間互不賣賬，結果是眾多力量相互抵消。從本文對絕食期間北京的自由派知識份子介入學運失敗的分析可以看出，在5月中旬，即使是在學生中最有影響的知識份子，也沒有影響學運的能力。

相反，八九學運後，我們聽到了大量譴責學生的聲音，認為學生不負責任的行為對學運的悲劇性收場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這種譴責似乎有一定道理。從5月13、14日學生與政府的互動來看，學生的表現的確不盡人意。而且，在5月下旬軍事戒嚴後，激進的學生繼續堅持不撤離廣場，從而導致了鎮壓。問題是，這種看問題的方法有事後諸葛亮的味道。比如，5月14日的對話失敗後，北京的記者因為學生表現太差而不報導這場對話，這種做法對遏制學運往極端方向的發展沒有助益，但是我們能僅僅因為沒有如實報導對話這一歷史性事件而讓他們擔當六四悲劇這一歷史責任嗎？學生絕食後，北京謠言四起，形勢一直不十分明朗。當時大量很有閱歷的知識份子時常都顯得很天真，要讓初出茅廬的學生對運動有個清晰的評估並很清楚地知道自己作為行動者的歷史地位，是否有些要求過高？

中國的政治環境不容許獨立於國家的社會組織的存在，一旦出現八九學運這樣的政治危機，當政府需要有人與之對話時，它卻連一個具有談判能力的對象也找不到，這就是悲劇所在。

更何況，從本文對5月13、14日學運的分析可以看出，即使是像吾爾開希和王丹這樣富魅力的學生領袖，他們一旦轉向支持妥協性策略，馬上就會在學運中被邊緣化。柴玲、李錄和封從德可以說是廣場極端學生的代表，因此也就受到了更多的譴責。但是，他們也曾想結束絕食㊽，並在5月下旬帶領學生撤離廣場。與其他學生領袖不同的是，他們清楚地知道，其妥協性行為只會導致他們在廣場影響力的邊緣化㊾。總之，八九學運的領袖，特別是早期的積極份子，大多數不十分極端，但是他們卻因為不能在學生中建立起權威而頻繁地被替換，使得激進學生不斷取代了更具理性的學生，使得學運領袖愈來愈清楚保持激進才是他們保持影響力的關鍵。顯

然，弄清楚甚麼是激進學運領袖得以主導運動發展的結構性條件才是關鍵所在。

首要的結構性因素在於學運組織力量的微弱。自1949年以來中國的政治制度並不容許獨立於國家的社會組織存在，當時的學運領袖和組織都是在瞬時中得以湧現。這就導致了學運組織力量的微弱，學生中意見林立而政府無所適從；學生領袖之間缺乏互信，學運組織對學生只有動員能力而沒有節制能力，以及學運領袖的頻繁替換和更具理性的學生領袖在學運中的邊緣化。威權國家平時限制獨立於國家的社會組織的發展，但是一旦出現八九學運這樣的政治危機，當政府需要有人與之對話時，它卻連一個具有談判能力的對象也找不到，這就是悲劇所在。

對政府缺乏基本信任則是學運悲劇性發展的另一個關鍵。在1980年代的中國，中共長期實行的極左路線給社會和個人所帶來的駭人聽聞的災難正在不斷被揭露，西方世界的優越物質生活為貧困的中國大眾所嚮往，共產主義意識形態不再為大眾所迷信，國家面臨着嚴重的信仰危機。正是在這樣的大環境下，政府的妥協被解讀成陰謀，政府官員的不同聲音被放大解讀為黨內的兩派鬥爭，而對政府最為不利的謠言則成了決定大眾輿論的關鍵，社會就這樣喪失了妥協機制。面對此起彼伏的抗爭活動，中共只剩下兩個選擇：其一是進一步妥協，結果當然是尾隨日後「蘇東波」的道路；其二則是採取鎮壓。在當時，中共實權派領導大多數為長征幹部，他們中沒有人會容許共產黨體制在他們手中垮台，於是就釀成了悲劇。

八九學運轉眼二十年。這二十年中國的經濟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但是導致八九學運悲劇性下場的許多結構性條件在中國仍然存在。回想謠言在2008年圍繞着「楊佳襲警事件」和「甕安事件」中所產生的作用，這一切難道還不夠發人深省嗎？

近二十年中國的經濟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但是導致八九學運悲劇性下場的許多結構性條件在中國仍然存在。回想謠言在2008年圍繞着「楊佳襲警事件」和「甕安事件」中所產生的作用，這一切難道還不夠發人深省嗎？

註釋

① 一開始，中國政府對學運的反應比較謹慎。在這個階段，中共高層中似乎沒有人對這場運動有一個清晰的了解。4月22日胡耀邦追悼會後，北京學生發起了全市罷課，政府態度也趨於強硬。26日，《人民日報》發表了題為〈必須旗幟鮮明地反對動亂〉的社論，將學生運動定性為「一場有計劃的陰謀，……其實質是要從根本上否定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否定社會主義制度」。社論的言辭激怒了學生，引發了27日的大遊行。

② 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New York: Harper Perennial, 1990), 215；封從德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德國：德國萊茵筆會、亞琛八九學社，1993)，頁68。

③ 對話團的規模有七十來人。多數大學(包括北京大學)的對話團代表都是在小圈子內決定的，許多學生既沒有經過選舉，也沒有受到邀請，而是聽到消息後不請自來的。

④ 關於政府如何通過大學校方與對話團接觸，參見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29-31。

⑤㊼ 陳希同：〈關於制止動亂和平息反革命暴亂的情況報告〉，載吳牟人等編：《八九中國民運紀實》，下冊(美國，1989)，頁959-87。

⑥ 筆者訪談的幾個激進學生和知識份子都表達了這種觀點，1993，北京。

⑦ 關於這兩個團體的學生領袖之間關係的更多討論，參見王超華：〈我所知道的對話團〉，《中國之春》，1992年第7期，頁15-17。

⑧ 高自聯5月6日的公告就反映出這種溫和態度：「民主化是一個漸進

的過程。高自聯將不再把遊行當作推進中國民主的一個主要手段。在隨後幾天，我們的第一步是組織講座和討論，並邀請著名學者如嚴家其和于光遠來做講座……第二步是辦報紙和雜誌……〔關於學生和政府的對話〕，我們將持靈活態度。對話可以通過第三方來與政府進行，也就是通過對話團。」參見吳牟人等編：《八九中國民運紀實》，上冊（美國，1989），頁180。據王超華的記憶，5月11日，高自聯決定：「考慮到政府目前對對話所持的積極態度，高自聯應當反對任何大規模的示威行動，同時支持各類中小規模的行動。」王超華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94。

⑨ 筆者對王丹的採訪，1993，北京。

⑩ 這一時期激進學生的心態可以從5月7日的一張大字報中得到反映：「學生民主運動虎頭蛇尾，沒有任何收穫地歸於平靜……人民對我們懷着巨大希望，我們也得到了高度的讚揚和支持，但是我們何以為報？……有人打我們的臉（比如說我們是陰謀、動亂），然後再安慰我們以蜜棗（比如，說年輕人是愛國的）。於是，我們就忘記了疼痛，並開始享受蜜棗。」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八九中國民運資料冊》（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1991），頁153。

⑪ 王超華：〈略論學生的群體形象及影響〉，《民主中國》，1992年第10期，頁77。

⑫ 武仁：〈五月風波的起因和發展；第二部分：風波的全過程（研究資料）〉，《青年研究》，1990年第10期，頁1-19；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26。

⑬ 柴玲也以此理由支持絕食：「〔5月4日，周勇軍宣布停止罷課之後〕，學運失去了動力；愈來愈多的學生回去上課。關於復課還是繼續罷課的爭論消耗了學生運動的很多時間和資源，形勢愈來愈艱難。於是，我們感到必須發動絕食。」Minzhu Han and Hua Shen, eds., *Cries for Democracy: Writings and Speeches from the 1989 Chinese Democracy Movem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107.

⑭ 絕食的意圖與行動在運動中曾多次產生。早在4月5日，一些外地人士到北京鼓動在當日發動絕食（沈彤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14）；18日，北大的兩名學生曾試圖在新華門前絕食（白夢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57）。柴玲說：「運動一開始，我們就有絕食的意思。有一天在跟張伯笠聊天的時候，他說：『你知道嗎？絕食是非常有效的〔抗議〕武器……如果真的餓了，可以到宿舍或洗手間悄悄吃些東西。你們是祖國的花朵。一旦校方看到你們在絕食，他們會像對待孩子那樣對待你。』」柴玲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89。

⑮ 從以下王丹和柴玲的對話中我們可以窺視出學生決定在5月13日發起絕食的動機。會後，王丹告訴柴玲：「我們在戈爾巴喬夫訪華之前兩天〔開始絕食〕，這樣能給政府以足夠的時間做出反應。」柴玲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89。

⑯ 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35-37.

⑰ 比如，王超華代表高自聯試圖說服柴玲取消絕食。柴玲回答說：「絕食是學生自發的。無人有權阻止！」王超華：〈我與十二學者上廣場〉，《華夏文摘》，1993年第12期，頁25。當王指責絕食領袖濫用高自聯的名義動員學生的時候，鄭旭光跳起來反駁說：「你到現在還相信高自聯在學生中有權威嗎？」王超華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95。

⑱㊶㊷ 趙鼎新：《國家．社會關係與八九北京學運》（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7），頁19-47；239-68；115-79。

⑲ 劉曉波：《末日倖存者的獨白：關於我和「六四」》（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2），頁122；王超華：〈我與十二學者上廣場〉，頁26。

⑳ 關於這次會議的細節，參見劉曉波：《末日倖存者的獨白》，頁99；王超華：〈我與十二學者上廣場〉，頁26；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39-40。

㉑㉒ 閻明復的講話轉引自劉曉波：《末日倖存者的獨白》，頁101-109。

㉓ 沈彤在他的書中把此謠言當作事實來描述。參見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45。

㉔ 這次會面的描述主要以王超華的敍述為基礎。參見王超華：〈我與十二學者上廣場〉，頁28。

㉕ 這次會議的描述以戴晴的敍述為基礎。戴晴：〈也談春夏之交〉，《華夏文摘》，1993年第12期，頁2-24。

㉖㊳ Lu Li, *Moving the Mountain: My Life in China from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o Tiananmen Square* (London: Macmillan, 1990), 136; 138.

㉗ 項小吉：〈為了中國社會之公正〉，《北京之春》，1995年第8期，頁71-77。

㉘ 以下敍述主要以筆者對三位參加對話的對話團成員（第57、58、59號）的採訪為基礎，1993，北京。

㉙ 第59號被訪者指出，該行動是預先準備的。起初他們讓這位被訪者來唸，要求她在讀的時候要聲淚俱下。最後，為了更好地打動聽者的心，他們決定讓一名女絕食者來完成該任務。

㉚ 柴玲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107。

㉛ 王超華回憶，她進入會議廳是因為她看到許多學生擁擠在統戰部前面喊：「停止對話！立即直播！」她同意把這個信息傳遞進去。兩個學生陪她一起進了會議廳（因為學生不信任她）。所以她不得不採取激進行動。王超華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102-103。

㉜ 大部分學生都把電視台未能播放錄像看作是政府的陰謀。沈彤認為，對話未能播放是因為一些比閻明復更有權力的人在從中作梗。Tong Shen and Marianne Yen, *Almost a Revolution*, 245. 事實上，這一時期政府對媒體已經基本上失去控制，比這更有煽動性的報導在主要的官方媒體上都隨處可見。趙鼎新：《國家．社會關係與八九北京學運》，頁269-302。因此，筆者這裏接受項小吉對自己親身經歷的描述。項小吉：〈為了中國社會之公正〉，頁71-77。

㉝ 第58號被訪者的回憶。

㉞ 據第60號被訪者回憶，絕食期間，北京記者經常帶着他們的稿件來到廣場，讓學生過目，提出意見，從而做出修改。在此階段，新聞更多受到的是學生的審查和自我審查。伯林（Michael J. Berlin）同樣注意到5月中旬新聞享有高度自由時，官方媒體的報導常常以有利於學生的方式進行，儘管「打倒鄧小平」、「打倒中國共產黨」之類的口號在運動的早期出現過，很多文章都申明學生從來沒有打出過這類口號。參見Michael J. Berlin, "The Performance of the Chinese Media during the Beijing Spring", in *Chinese Democracy and the Crisis of 1989: Chinese and American Reflections*, ed. Roger V. Des Forges, Luo Ning, and Wu Yen-bo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3), 263-75。

㉟ 除非特別指出，關於十二名學者的活動主要以戴晴、蘇瑋和舒明的描述為基礎。戴晴：〈也談春夏之交〉，頁2-24；蘇瑋：〈十二學者上天安門〉，《民主中國》，1992年第10期，頁81-84；舒明：〈終於撤離〉，《民主中國》，1990年第2期，頁22-30。

㊱ 這兒有兩種說法。蘇曉康說是溫元凱宣讀這項呼籲（蘇曉康：〈呼喚全民族反省意識——電視系列片《河殤》構想淺淡〉，載蘇曉康、王魯湘編：《河殤》〔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1990〕，頁1-6），而戴晴則說是她讀的（戴晴：〈也談春夏之交〉，頁2-24）；兩人都位列十二名學者之中。為幫助筆者搞清事實，陳小雅女士重新聽了她當時的錄音，發覺溫元凱和戴晴竟然先後都宣讀了這個呼籲書，可見當時情況混亂。

㊲ 這項呼籲也在中央電視台再度播出，5月15日又刊發在《光明日報》頭版。

㊴ 劉曉波：《末日倖存者的獨白》，頁122。

㊵ 劉永明：《國民黨人與五四運動》（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

㊸ 學生領袖行為的不同可以表明這一點。比如，吾爾開希和王丹頻繁地參加新聞發布會和接受外國記者的採訪；而李錄、封從德和柴玲則很少參與這類活動。

㊹ 5月15日早上，學生領袖和政府之間還有一次對話。然而，控制廣場的絕食組織者都沒有參加。

㊺ 參見Timothy Brook, *Quelling the People: The Military Suppression of the Beijing Democracy Move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38; Orville Schell, *Mandate of Heaven: A New Generation of Entrepreneurs, Dissidents, Bohemians, and Technocrats Lays Claim to China's Future*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94), 85。

㊻ 第3號被訪者自5月15日一直在廣場上當糾察，他的回憶代表了當時學生的一種普遍情緒：「我非常反對絕食的想法……絕食之前，我們已經復課了，好像一切很快都會結束一樣……然而，絕食開始後，政府的反應就實實在在讓我們感到失望。絕食的第一天，政府竟然沒有想辦法驅散絕食的學生，這讓我們都非常吃驚。到第二天、第三天，我們對絕食學生就愈來愈同情了。關鍵就在於同情。許多朋友告訴我說，他們來天安門廣場，正是因為他們被感動了。」

㊽ 5月16日後，鄭義一直呆在絕食指揮部總部。他說當時以柴玲為首的絕食指揮部學生領袖也想結束絕食。但是鄭義做出了如下觀察：「儘管指揮部的領袖們無休止地開會，但是真正的決策權並不掌握在這些……年輕領袖手中……不管甚麼時候，只要向絕食的學生提出結束絕食的想法，回答都是一個很乾脆的『不』。一天晚上，結束絕食在學生領袖中成為主導意見，但這是不可能得到執行的。絕食的學生們懷疑領袖是要出賣自己辛辛苦苦得來的果實，而政府對絕食行為的置之不理也激發了他們奮戰到底的決心……許多學生甚至聲稱，如果指揮部決定結束絕食，他們就立刻自殺。這種拿生命去戰鬥的心態每時每刻都在擴散並趨於激烈。」鄭義：《歷史的一部分——永遠寄不出的十一封信》（台北：萬象圖書股份公司，1993），頁70。

㊾ 5月下旬，四百多所大學（不包括大量的中專和職業學校）在廣場擁有營地，他們頻繁開會討論去留問題。但當時廣場上學生的流動性很大，或者說那些認為應當撤離廣場的人已自行離開了，而那些仍然留在廣場的人，則更可能是頑固的激進派和精力充沛的外地新來者。在這種情況下，緩和局面的任何努力都變得十分艱難。根據李錄回憶，是否撤離廣場的爭論每次都是這類會議的首要議題，但是每次與會者中的壓倒性多數均拒絕離開，他們大多都是外地學生。李錄的發言，參見《回顧與反思》，頁303。因此，李錄和柴玲之所以拒絕撤離廣場，很可能是因為這是他們可以做出的唯一選擇。他們如決定撤離，不但決定得不到執行，而且他們也可能因此而被逐出領導層。關於這一點，吾爾開希在6月2日接受香港記者李佩爾的採訪時已經講得很清楚：「我們好多次都想撤離廣場，但每次都改變了決心。比如，5月27日我們曾宣布學生將在5月30日離開廣場，但我們的決定遭到了拒絕。最關鍵的原因就是，學生們，尤其是外地學生們，都不願意離開。最後，所有管事的人都必須支持佔領廣場，如果你要學生離開，學生們就會把你拋開。」吾爾開希就是在5月22日一大早因為動員學生撤離廣場而被逐出了學運領導層。王超華亦復如是。由於她一直堅持帶走學生，最後也被排擠出廣場。6月1日，外高聯（外地高校學生自治聯合會）的領導連勝德，也因為鼓動學生離開廣場而被罷黜。對於學生領袖而言，保持在廣場上的影響力的唯一途徑就是保持激進立場。李佩爾：〈射下紅太陽——吾爾開希〉，載六十四名香港記者編著：《人民不會忘記：八九民運實錄》（香港：香港記者協會，1989），頁211。

趙鼎新 芝加哥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中國城市的新貧困

● 吳縛龍

中國城市的貧困是一種「轉型的貧困」，即是在國家轉型和市場構建的互動過程中形成的貧困現象。這裏的「轉型」是廣義的，指經濟結構的轉變、社會福利制度的變化，以及以生活方式變遷為特徵的城市化。

中國城市的貧困是一種「轉型的貧困」，即是在國家轉型和市場構建的互動過程中形成的貧困現象①。這裏的「轉型」，不是狹義的市場化——有關「轉型經濟」的研究普遍認為後社會主義最終將與市場社會並軌，這種觀點受到了廣泛的批評。這裏的「轉型」是廣義的，指經濟結構的轉變、社會福利制度的變化，以及以生活方式變遷為特徵的城市化。

本文旨在從微觀角度，探討貧困社區的形成和空間集聚，從而回顧和闡釋所謂「新城市貧困」(或稱「轉型型貧困」) 的問題。在本文中，新城市貧困的出現被置於上述廣義「轉型」的大背景之下，其形成過程超越了市場改革帶來的貧富不均、兩極分化。新城市貧困的根源在於，國家有組織地推進大規模工業化之後，人力資本較低的弱勢人群被擠出國家正規制度之外，有工作能力的人們被排斥在勞動力市場之外。新城市貧困是一種結構性的貧困，它沿着既有的體制而發生。原有的國家體制基於一種身份制，而身份制則基於工作單位。在轉型過程中，相當一部分人喪失了「單位人」的身份，原社會救助體系無法涵蓋這樣的人群，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以下簡稱「低保制度」) 應運而生。

中國的城市轉型型貧困不能用西方的「福利縮減」視角來解釋。與西方福利國家的縮減不同，中國的社會保障體系迅速擴展。實際上，在傳統的社會主義體制下，中國並不存在通用於全社會的公民身份，中國人的身份與其工作單位聯繫起來。這不是由國家福利的再分配而形成的社會整合。在某種意義上，這是一種基於交換的經濟整合，只是其媒介不是市場，而是國家單位。

現在，社會保障體系的形成部分地打破了原有的單位制，從而出現了

* 感謝南京大學崔功豪教授、芮富宏老師、孫娟對本項研究調查的協助。本研究獲得DFID/British Council Higher Education Link Programme和ESRC (RES-167-25-0005) 的資助。

基於國家再分配的社會整合。經濟轉型使下崗工人脱離了原有的單位，但他們卻難以進入新興的勞動力市場，從而出現了「社會排斥」的現象。儘管低保制度為貧困人群提供了社會安全網，從而提供了社會整合的新渠道，但是農民工與許多超過低保標準的居民還是游離於社會整合之外。事實上，農民工可以進入勞動力市場，但他們由於戶籍制度所確定的「身份」而不能從市場中充分實現其利益。由於國家基本社會制度的轉型（主要包括單位制的徹底消除和戶籍制度的轉型）是一個長期的過程，中國城市的轉型型貧困也不是一個短暫的過渡現象。

一　城市貧困的理論回顧

中國的城市貧困已受到學界的廣泛注視，其起因被描述為無產階級的貧窮化（plight of proletariat）②。外來人口的貧困狀況亦受到了特別的關注。儘管關於貧困的發生率學界還沒有形成統一的認識，但貧困現象是官方承認的，其嚴峻性也不可低估。低保制度的建立是解決城市貧困的重要舉措③，近來在「應保盡保」的政策下得到了迅速的擴張。社會保障體系從無到有，成為建設和諧社會的重要制度基礎。

關於中國城市貧困的研究，多從宏觀經濟政策層面出發，注重貧困線的劃分④，而較少從社區角度出發，研究貧困人群的空間集聚以及基於地域的社會排斥（area-based social exclusion）現象。類似的研究在西方地理學和城市社會政策中卻很多。西方學界把城市的貧困稱為「新貧困」，究竟「新」在何處？新貧困是一種結構化的而不是個體的貧困。新貧困不單單是貧富不均的結果，如處於社會底層的人們落入貧困，更主要在於「工作崗位消失」⑤，貧困人群縱有工作能力但被排斥在勞動力市場之外。因此，這是一種結構性的貧困。

西方學界研究貧困人群的空間集聚，有三種視角。其一，經濟結構轉型論：由於後福特主義（Post-Fordism）生產的靈活性以及全球化的影響，老工業區出現了「去工業化」，導致工作崗位消失；其二，福利縮減⑥：因凱恩斯主義（Keynesism）福利國家終結，大工業、大國家的模式結束了；其三，公共政策的作用：特別是住房政策，如英國公屋區的「剩餘化」（residualization），即公屋成為人們最後的、不得已的保障選擇，收入稍好的居民都搬離了，使得貧困人群集聚在公屋區。

當然，西方的視角未必能夠恰當地運用於中國的城市研究。與西方後工業化社會不同，中國正經歷經濟的高速發展，製造業是重要的行業，中國成為了世界工廠；在工業化的過程中，也出現了「再工業化」的現象，包括朝陽產業、創意產業的興起，以及資本密集型產業的快速發展。與創新發展戰略無關的原產業工人，勢必游離於新興發展的模式之外。產業的高端化會創造出對廉價社會服務的需求，從而使勞動力市場出現兩極分化，低端服務業勞動力成本（收入）下降。但是，大批勞動力的生活開支壓縮卻為房價上漲所抵消，由此出現了所謂「在業貧困」的現象。

二元勞動力市場造成非複雜勞動的回報降低，但是，同一個城市空間卻無法將不同人群的生活成本分開。住房、服務、醫療和教育產品的商品

新貧困是一種結構化的而不是個體的貧困。新貧困不單單是貧富不均的結果，如處於社會底層的人們落入貧困，更主要在於「工作崗位消失」，貧困人群縱有工作能力但被排斥在勞動力市場之外。

化生產是一個整體。貧困人群必須承受整體性商品化生產的高成本，但卻無法從中廣泛受益。在低端的勞動力市場上，貧困人群不能獲得足夠的回報從而脫貧致富，因此新貧困現象難以因經濟發展而得到緩解。

二　中國城市的轉型型貧困

轉型型貧困的發生不僅僅是因為引入了市場機制，而且是由於一系列的社會轉型，包括經濟結構變化、福利體制轉型和城市化所致。這種研究視角強調，新興的市場機制與既有的福利體制共同作用，造成部分人群的社會排斥。

轉型型貧困是研究中國城市貧困的一種新視角。在中國，傳統型貧困限於所謂的「三無」，即無工作能力、無工作單位、無家庭支撐，其本質是經濟拮据。但是，生活水平低下並沒有讓貧困人群喪失其權益 (entitlements)，所謂「三無人員」正是傳統社會救助體系扶助的對象。傳統型貧困出現在國家組織的工業化過程之外的「剩餘」部分，即單位體制之外的社會人群。他們多因自身的限制而無法進入國家體制。

相反，轉型型貧困的發生是因為經濟結構轉型導致與之伴隨的權益喪失，其發生不僅僅是因為引入了市場機制，而且是由於一系列的社會轉型，包括經濟結構變化、福利體制轉型和城市化所致。這種研究視角強調，新興的市場機制與既有的福利體制共同作用，並進一步強化，造成部分人群的社會排斥。貧困人群無法在轉型中完成從一種制度到另一種制度的過渡，為各種制度的阻礙所限。他們既無法進入新興的勞動力市場，也無法獲取舊福利體制的權益。

此外，這種轉型的視野進一步把貧困與國家積累戰略聯繫起來。在計劃經濟時代，中國的經濟增長主要由國家體制內的積累剩餘來推動；隨着市場的轉型，經濟增長模式轉變為由消費和出口來推動。為了提升競爭力，產業結構的高級化是必然的選擇。相反，勞動密集型產業的回報愈來愈低，勞動力再生產遭遇前所未有的困難。一個基本矛盾是：社會生產進入商品化模式，而勞動力再生產無法完成商品化。

與此同時，貧困人群受到雙重擠壓：勞動力回報的有限化和社會福利的商品化。勞動者從「單位人」變成了「社會人」；即便依然是公共部門的僱員，勞動者與體制的關係也變成了新的契約關係。社會保障制度從無到有，迅速擴張。建立在公民 (在很多地方實際上僅限於城市戶口擁有者) 身份基礎上的新社會福利制度，整合了體制內外的人群。

儘管如此，公共政策的理念是通過經濟發展來解決社會問題。原有產業工人所熟悉的製造業崗位要麼不復存在，要麼為年輕人、農民工佔據。市場化初期帶來的非正規就業空間，正為大量湧現的下崗工人和農民工所擠壓。經濟體制轉型帶來了下崗，下崗意味着工人喪失了原有的「單位人」身份，脫離既有體制。市場化給不同的人帶來的衝擊是不同的。新的市場體制是按照人力資本來劃分人群。從核心到外圍再到體制外，人力資本由強變弱。首先脫離新市場體制的是邊緣群體，從最弱的群體 (如徵地後的進廠工人) 脫落。孫立平用「斷裂的社會」來形容新的社會結構⑦，新城市貧困的產生顯示出裂縫如何沿着既有體制的紋理而出現。

新的社會保險體系是為了在業的主體人群設計的，與新貧困人群無關。如失業保險是為在職而有失業危險的人設計，而不是為已經失業、再也沒有機會進入正規勞動力市場的人

們設計的。社會保險的受益資格需在勞動力的使用中獲得，如醫療保障在勞動力的商品化再生產的模式下，不被認為是純福利，而是對人力資本的投資。如果投資帶來回報（如高醫療保障帶來勞動力的高健康水平），那麼勞動力商品化的循環就成立了。

在新社會保險制度形成之後，新的社會救助體制也建立起來了。儘管自2002年以來，在「應保盡保」的政策下，低保覆蓋面擴大了，但作為最後底線的社會安全網，「低保」，顧名思義，不可能成為全面覆蓋的社會福利。要獲得社會救助的給付，下崗工人必須先墮入社會底層。低保制度無疑在社會救助方面有其重要作用，但其副作用是把貧困人口困在了貧困的邊緣。貧困線具有敏感性，大量的貧困人口集聚在貧困線上下；如果政府提高貧困線，大量的人口就會囊括進來，從而對政府財政造成極大的壓力。

總而言之，新城市貧困產生的原因，不僅僅是市場化，也包括經濟結構和福利供給的轉型。城市的新貧困人群，依照他們與原有體制的關係，特別是與國家機器的關係，分割成不同的群體。這種分割，使得他們無法形成統一的貧困階層的意識或認同，也使得用政治經濟視角來認識城市貧困顯得特別困難。很多貧困者失掉「單位人」的身份，但又不為低保制度所涵蓋，生存在貧困線的邊緣。這種邊緣化，既是勞動力市場的邊緣，又是國家福利體制的邊緣，實際上是雙重的邊緣化。

從轉型型貧困的角度來看貧困人群的空間集聚，主要出現兩種形態的貧困社區。其一，工業結構的轉型導致傳統工業區中工人新村的貧困化。這種情形在老工業城市表現得尤為突出，比如瀋陽的鐵西區。有些工人新村在建設的時候，在「先生產、後生活」的原則下，為了節省投資，就採用了較低標準。1950年代興建的工人新村，隨着公房的失修，現已逐步演化為衰落的社區。其二，城市化帶來的社會結構轉型引發了「城中村」的形成。受到戶口制度的阻礙，農民工進入城市後，其住房需求必須通過市場解決。但住房改革的主線是商品化，即新房的供應由市場完成。然而，農民工儘管是市場化的勞動力，他們的再生產卻無法通過市場解決。為了盡量壓低生活成本，他們只能租用廉價的私房。因而，在空間上，外來人口大多集聚在私房較多的社區，比如老市區的原私房和房管局管理的公房區，或城市邊緣的村莊。

很多貧困者失掉「單位人」的身份，但又不為低保制度所涵蓋，生存在貧困線的邊緣。這種邊緣化，既是勞動力市場的邊緣，又是國家福利體制的邊緣，實際上是雙重的邊緣化。

三　案例研究：南京X社區

南京作為二線城市，既沒有上海、北京的繁華，也沒有東北老工業城市的衰落，因此具有典型的研究意義。X社區地處南京市的中央門外，在通向城北邁皋橋工業區的要道上；其所處的下關區，是南京的主要工業區之一，也是比較落後的城區。位於郊區的X社區，原村落夾雜於其中，位置在城市邊緣但離城很近。因此，這裏的房屋種類比較複雜，有單位大院、原集鎮的私房、房管局的公房。2003年，X社區有居民五萬多人，教育水平低，僅3.9%的六歲以上人口有大學學位；而在南京市的主要城區，如鼓樓區和玄武區，這一指標分別達到17.4%和14.7%。至於低保線是全市統一的，因而低保覆蓋率可以反映該社區的貧困狀況。2003年，X社區有

541戶低保家庭，共計1,247人，低保覆蓋率是2.48%，高於鼓樓區的1.18%和玄武區的1.07%⑧。

儘管屬於貧困社區，但X社區與美國的高貧困區(high poverty area)不可比，因為高貧困區的劃分標準是其人口的40%為貧困者。當然，中國的低保線較低，也不包括流動人口。據筆者的觀察，流動人口中的貧困率不會比當地居民高出多少。流動人口的貧困率在這個社區較低，可能是因為這裏曾是有組織的工業化社區，私房比例較小，流動人口進入的門檻較高，他們基本上都是有工作者。即便是貧困者相對集中的地方也不是貧民窟。因此，X社區是典型的中國老工業區變化的縮影。

在本文中，X社區案例研究的定量數據，來自2003年在南京大學師生的幫助下進行的入戶調查⑨。此外，在2002年，筆者對該社區進行過深度調研，之後在2004年又進行了個案訪談(以下簡稱「訪談」)。我們搜集的問卷樣本並不能代表全南京，更不能代表中國其他城市，其目的主要是為其後的深度訪談建立一個框架。把樣本集中在一個社區，可以反映微觀的情形，比分布在全市的入戶調查，更容易使研究與社區的發展聯繫起來。下文報告調研的結果。

(一)邊緣的衰退：產業與非熟練工人

在X社區的常住非貧困戶中，81%的住戶有家庭成員正在或曾在國有企業或集體企業工作，只有8%在私營部門工作，另外8%為自謀出路者(如個體戶)。根據《南京統計年鑒2004》，在南京，國有、民營、個體就業的比例分別是52%、34%和14%，可見X社區的居民在國營企業的就業比例比南京的平均水平高。

貧困是從傳統體制邊緣的衰退開始的。在原有體制下，國有大中企業的正式職工處在原體制的核心，而國有小企業與集體企業職工、國有大企業的臨時工或自謀出路者處在原體制的邊緣，邊緣人首先受到經濟轉型的衝擊而陷入貧困。為了確認貧困群體與國家體制的關係，入戶問卷特別詢問了戶主是否曾在國有部門工作過。調查顯示，戶籍非低保戶僅有31%的戶主從未在國有部門工作過，而低保戶的這一比例高達54%(表1)。這一差別顯示，半數以上的低保戶其實在計

調查顯示，半數以上的低保戶在計劃經濟時代就已經處於邊緣地位。國有部門就業的縮減，使得低保戶面臨更大的生計維持挑戰。計劃經濟時代下的經濟拮据由此轉為市場經濟條件下的城市貧困。

表1　國家體制與南京X社區居民類型的關係

	戶主從未在國營部門工作	戶主正在或曾在國營部門工作	合計
戶籍非低保戶	31 (31.0%)	69 (69.0%)	100 (100.0%)
低保戶	60 (54.1%)	51 (45.9%)	111 (100.0%)
非戶籍戶(民工戶)	59 (85.5%)	10 (14.5%)	69 (100.0%)
合計	150 (53.6%)	130 (46.4%)	280 (100.0%)

註：在303個樣本戶中，280戶對該問卷給出了有效回答。

表2　南京X社區家庭成員教育水平的分布狀況　　單位：百分比

	小學以下	小學	初中	高中	大學以上	總計
戶籍非低保戶	0.0	9.0	21.0	46.0	24.0	100.0
低保戶	6.3	4.7	38.3	41.4	9.4	100.0
非戶籍戶(民工戶)	4.1	10.8	52.7	25.7	6.8	100.0

劃經濟時代就已經處於邊緣地位。國有部門(尤其是國有大中型企業)就業的縮減，使得原本就處在邊緣地位的低保戶面臨更大的生計維持挑戰。簡言之，計劃經濟時代下的經濟拮据由此轉為市場經濟條件下的城市貧困。

邊緣群體的進一步衰退也是從低教育水平開始的。表2顯示，低保戶的教育水平與外來人口相似，只有9.4%的低保戶有家庭成員具有大學學歷；而在非低保家庭中，這一比例達到24%。此外，低保戶人口的教育水平較外來人口稍高。41.4%的低保戶中有家庭成員具有高中水平，而在外來戶中這一數字只有25.7%。這從一個側面反映了城鄉的差異。初中學歷以下的城市常住人口直接與外來民工在就業市場上展開競爭。或許城市戶籍人口的社會關係網可以幫助他們更好地謀生，但是他們在這方面的優勢似乎並不大。根據訪談，政府組織的很多再就業培訓效果不盡如人意，接受訪談的下崗人員提到他們沒有經營經驗、文化水平低、缺錢、熟人少等，不可能成為個體經營者。

X社區的商業活動很少，只有8.2%的居民在商業和貿易部門工作。絕大多數常住居民就業於製造業，佔76.5%。在高端服務業(如金融、保險、房地產、文化教育等)中就業者，只佔3.1%。低保家庭成員在製造業中就業者只佔7.9%，比非低保家庭少得多；而在社會服務業就業的比例則高達35.4%，比非低保戶的7.1%高出許多。外來戶中的工作人群則主要到附近的城市從事經貿和批發市場工作，約95%的外來戶工作人口在貿易、飲食和社會服務領域工作。

貧困家庭的低端就業狀況，顯示了他們在經濟轉型中的弱勢地位。當製造業的崗位消失後，下崗工人可以下降到低層的服務業；可是低層的服務業已經充滿了原有體制邊緣人群和大量湧入的外來人口。後者尤其吃苦耐勞，能夠容忍極其艱苦的工作和生活環境，從而在城市中扎根。與後者相比，從體制邊緣被擠出的人群在教育素質上並不佔優勢，因此他們在低端勞動力市場上沒有多大的競爭優勢。

(二) 在業貧困的外來人口

外來人口的湧入，是否造成了貧困人群的集聚？據調查顯示，從主觀的自我評價看，23%的戶籍非低保戶認為自己的家庭處於貧困狀態。這反映出城市常住人口的被剝奪感較強，也說明低保的覆蓋有限。與此相對照，只有6.8%的外來戶認為他們處於貧困狀態，70%認為自己的家庭是屬於「溫飽」，甚至有23%認為自己的家庭屬於「小康」。戶籍戶與外來戶這種認知上的差距，當然是因為後者的期望較低。外來戶的生活條件與遷居前的農村相比，已經有所改善。在訪

根據訪談，政府組織的很多再就業培訓效果不盡如人意，接受訪談的下崗人員提到他們沒有經營經驗、文化水平低、缺錢、熟人少等，不可能成為個體經營者。

談中，受訪的外來戶大多表示，農村既沒收入，也沒希望，情願在X社區做保潔工作也不願回農村種地，用一位訪談者的話說：「就是不想回去」。

儘管外來人口處於社會底層，但從食品支出佔總支出比率(即恩格爾系數，Engel's Coefficient)來說，他們並不是最貧困的一群。外來戶的恩格爾系數是42.3%，而低保家庭是66.7%，甚至戶籍非低保家庭也高達55.7%。當然，外來戶對食品檔次的追求可能並不如非外來戶強烈，但不論怎樣，該指數反映出的情況與這些家庭的主觀感受相符。

儘管存在種種歧視，但外來戶在經濟上並非最貧困的一群，這是因為其成員有極高的勞動力市場參有率。在外來戶十五歲以上的人口中，75%都在就業，而在非外來戶中這一數字只有36.8%。在X社區，退休人口比率高達42.8%，因為1960至1970年代進廠的工人都已達到了退休年齡。

外來戶的收入也不是最低的，其收入分布與一般常住居民很難分開。戶籍非低保戶的年平均收入是6,732元，低保戶是2,216元，外來戶是6,680元。當然，收入的情況不能反映戶籍人口享有的隱性收入和補貼，如減免學費；而外來人口也要為很多公共服務支付額外費用。

然而，外來人口的就業和生活條件都很艱苦。當深入分析為何用低保線的劃分標準仍無法涵蓋有些外來人口時，高就業率是主要原因。據筆者的訪談，社區中的一個外來戶，夫妻倆均為保潔員，全家月收入僅為800元，三口之家，人均收入僅為266.7元，但已在當地的低保線之上。但他們在炎熱的夏天，從凌晨3點開始清掃，在下午最熱的2到4點，再清掃一次。這樣的工作強度是本地居民所不能承受的。這樣的外來戶不在少數，其成員實質上屬於在業貧困人口。

儘管存在種種歧視，但外來戶在經濟上並非最貧困的一群，這是因為其成員有極高的勞動力市場參有率。然而，外來人口的就業和生活條件都很艱苦，實質上屬於在業貧困人口。

(三) 被住房私有化政策捕獲的貧困人群

儘管是低收入社區，X社區也受到住房商品化政策的影響。住房政策的總體走向是從國家主導的福利性消費轉向住房自有，其主線是商品化。但是，由於位處工業郊區的地段，X社區未能吸引大量的商品房建設投資。住房的主要變化是原有公房的私有化，使貧困的人群陷入了空間集聚。

在這個低收入社區，戶籍非低保戶的住房自有率高達83%(表3)。擁有住房為貧困家庭帶來了保障，不會因為房租的提升而加重經濟負擔。低保戶的住房自有率相對較低，為53%，這與這些家庭在計劃經濟體系下就沒有獲得公房有關；但是這個比率，也是很高的。約20%的低保戶仍然租用單位的公房。既然成了低保戶，這些家庭顯然沒有能力購買其租用的公房，公房的私有化實際上已到了盡頭。

該社區住戶住房的主要來源是公房的私有化。約68%的原公房居民購買了他們的住宅。特別是戶籍非低保戶，租用市房管局房者僅為3%；租住單位公房者為10%，這相對較高的比例還是因為該區是老工業社區，單位化的程度原來便較高。

然而，19%的外來戶租用市房管局房。這與當地政府積極為外來人口提供一些住房以解決廉價勞力供給並獲得租金回報(這種租金非常接近市場價位)有關。X社區地處工業化地段，用地管理得比較嚴，可供外來人口租用的私人住房本來就不多，但仍有

表3　南京X社區中不同社會群體的住房所有形式　　單位：百分比

	戶籍非低保戶	低保戶	非戶籍戶(民工戶)
自有住房	83.0	52.7	4.2
1. 自建或祖傳	9.0	19.7	1.4
2. 購買公房	68.0	29.9	1.4
3. 購買經濟適用房	6.0	3.1	0.0
4. 購買商品房	0.0	0.0	1.4
租房	17.0	47.3	95.8
1. 租單位公房	10.0	20.4	11.0
2. 租市房管局房	3.0	14.2	19.1
3. 租私房	4.0	3.9	64.4
4. 與親戚住	0.0	8.8	1.3
合計	100.0	100.0	100.0

64%的外來人口租住私人住房。外來人口的住房擁有率很低，只有4.2%。他們一般不容許購買公房，又不容許購買經濟適用房。在這一貧困社區，無論是本地戶還是外來戶，幾乎都無法負擔得起商品房。

(四) 致貧原因與貧困中的生存策略

我們使用三種指標，即人均每日1美元(國際貧困線的保障標準)、恩格爾系數60%以上和低保線，來確定X社區的貧困人口規模⑩。這項分析的目的並非測量貧困率，而是分析致貧因素。分析的結果可以參見筆者在其他地方發表的文章⑪，現僅將致貧因素概括如下：

1. 隨教育程度增高，貧困的發生機率下降。
2. 家庭成員有長期病患與家庭貧困的發生，呈強烈正相關。
3. 家庭成員曾在國有部門工作過，可以降低貧困概率。
4. 在製造業就業，與在低端社會服務業(如餐飲)相比，致貧的概率下降。
5. 流動人口比常住人口的貧困機率低；如前所述，民工更可能是在業貧困。從收入來說，民工家庭並不一定是最貧困的。
6. 低教育程度導致貧困率上升，但高就業率抵消了這種危險，即便是在低收入的勞動力市場。
7. 對脫離舊體制的人們(如下崗工人)來說，最大的脫貧障礙是不能回到勞動力市場(哪怕是低端的市場)。

上述分析提示了在這類貧困社區人們避免落入貧困的生存策略：接受艱苦苛刻的工作條件，高度壓縮生活成本。這實際上就是外來民工戶採用的生存策略。然而，這並不是所有人都能做到的。年紀偏大、下崗多年、長期病患等因素，都阻止了非外來的貧困人群再次進入勞動力市場。

接受艱苦苛刻的工作條件，高度壓縮生活成本，實際就是外來民工戶採用的生存策略。然而，年紀偏大、下崗多年、長期病患等因素，都阻止了非外來的貧困人群再次進入勞動力市場。

四　結論

本文的案例圍繞着南京X社區的轉型展開，探究了一個郊外工業區如何演變為貧困社區，進而成為下崗工人和外來人口的集聚地。經濟結構的

轉型使得在原來計劃經濟體制邊緣的人群離開了體制，從而進一步邊緣化。這一過程也是將社會主義經濟下隱性的核心與邊緣關係顯性化，將計劃經濟時代的經濟困難逐步轉變為市場經濟條件下的社會排斥。

同時，國有經濟的退化為體制外的非正規就業開闢了空間。儘管外來人口受到種種不平等的待遇，但他們通過對自身勞動力再生產的節約化，頑強地在困境中生存下來。事實上，無論是以社會主義單位制就業為基礎的傳統福利體系，還是以城市戶籍身份制為基礎的新社會保障體系，從來就與他們無關。他們集聚在一起，在國家體制外，開闢了非正規的工作和生活空間⑫。在工業區的外來人口，實際上是與在體制邊緣掙扎的城市低收入人群共同尋求就業空間，他們具有非常相似的低教育水平，然而外來民工因更能容忍艱苦的工作條件，能在勞動力市場上擁有競爭優勢。

西方對新城市貧困的解釋往往歸因於凱恩斯福利國家的福利縮減。在中國，社會保險體系是一個擴張的系統。新城市貧困的產生比西方的情形複雜，無法用單一的福利縮減因素予以解釋。

西方對新城市貧困的解釋往往歸因於凱恩斯福利國家的福利縮減。而在中國，社會保險體系是一個擴張的系統，新城市貧困的產生比西方的情形複雜，無法用單一的福利縮減因素予以解釋。事實上，在社會主義國家的體制下，並無統一的基於公民身份 (citizenship) 的福利權利 (welfare entitlements)，福利的分配鑲嵌在國家領導的工業化機制之中。新城市貧困人群是經濟轉型的犧牲品，新興的工業和服務業並不能吸收他們。更具體地說，朝陽工業和高端服務業並不在老工業區形成。下崗後，他們轉向家政、餐飲等工作或做小買賣。但在這些行業，農村外來人口也非常活躍。從教育水平來說，下崗工人並不具有優勢。民工的流入，並不是造成新城市貧困的直接原因，因此新城市貧困並不是所謂的「貧困的流入」或「貧困的城市化」(urbanization of poverty)。但無論如何，民工的流入，加劇了低端勞動力市場業已殘酷的競爭。

貧困社區的形成與新的住房政策也有關係。在老工業社區，住房商品化並不能順利推行，因為該地區不能吸引商品房的消費者。因而，與城市高品質地段不同，這裏並沒有大量的商品房建設。新的住房政策主要體現在售賣大規模工業化留下來的存量公房。將公房租戶轉為房主，客觀上把住戶穩定在這些工業社區。由於這些地區的房產價值如此之低，以致住戶們不可能將住房出售後遷居到更好的商品房居住區，或者更接近聘用他們的勞動力市場附近。這些貧困社區因而變得相當穩定，沒有出現大規模的失業後人口外流。住房私有化是如此徹底，即便在貧困的X社區，住房自有率也達到了80%；即便是低保人群的住房自有率，也近50%。由於工業化留下的公房，避免了失業後出現大規模的無家可歸者，這與其他發展中國家在國家從住房供應中退出後引起的住房貧困不同⑬。

真正棘手的問題是社會的分割。轉型型貧困出現在大規模國家工業化之後的現代社會。工業化帶來了社會的現代化，公房體系的建立摧毀了傳統社會的鄰里紐帶，社會的整合不再基於傳統互惠。不同貧困群體的起源不同，這與這些群體與國家體制的關係有關。沈原研究社會轉型與工人階級的再形成，特別提到所謂「工廠政體」的作用⑭，這對研究城市貧困是有意義的。進一步說，我們還應該注重研究既有體制的轉型和市場的引入如何在具體的空間 (社區) 中造成貧困人群。

具體地說，在國家領導的工業化結束後，社區的經濟結構轉型、外來人口的流入、福利供給的轉化，引起貧困人群在特定的空間集聚。因此，貧困社區出現的主因不是引入了市場機制，而是由一系列政策的變化而導致如下的社區結構性變化過程：「去工業化」將產業工人和體制邊緣的自謀職業者擠壓到勞動力市場之外，外來人口因為在福利制度的覆蓋之外而處於在業貧困，住房私有化將低收入的居民轉化為業主，而在市場上沒有多大價值的固定房產把他們鎖定在貧困社區。

總之，中國城市的轉型型貧困是社會經濟轉型的產物，而不僅僅是市場化過程中的「陣痛」。正因如此，轉型型貧困不是過渡性的現象，而是一個長期存在的社會問題。

社區的經濟結構轉型、外來人口的流入、福利供給的轉化，引起貧困人群在特定的空間集聚。因此，貧困社區出現的主因不是引入了市場機制，而是由一系列政策的變化所導致。

註釋

① 參見Fulong Wu, "Urban Poverty and Marginalization under Market Transition: The Case of Chinese Citi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28, no. 2 (2004): 401-23。

② 參見Dorothy J. Solinger, "Labour Market Reform and the Plight of the Laid-off Proletaria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70 (2002): 304-26。

③ 張秉鐸、唐鈞：《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線制度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7)。

④ 蔡昉主編：《轉軌中的城市貧困問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⑤ William J. Wilson, *When Work Disappears: The World of the New Urban Poor*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7).

⑥ Sako Musterd and Wim Ostendorf, *Urban Segregation and the Welfare State: Inequality and Exclusion in Western Cities* (London: Routledge, 1998).

⑦ 孫立平：《斷裂：20世紀90年代以來的中國社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⑧ X社區的數據來自2003年的入戶調查，下詳；人口教育水平數據來自南京市統計局：《南京統計年鑒2004》(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4)；低保覆蓋率數據來自民政局。

⑨ 抽樣以分層形式進行，分常住非貧困居民(非低保戶)、低保戶和外來人口。樣本量共計303戶。除了特別註明外，本文中有關X社區的統計資料皆來自這個入戶調查。

⑩ 人均1美元較中國官方的低保線稍高。恩格爾系數較為可靠，因為被調查家庭沒有理由誇大或貶低該比率。

⑪ Fulong Wu, "The Poverty of Transition: From Industrial District to Poor Neighbourhood in the City of Nanjing, China", *Urban Studies* 44, no. 13 (2007): 2673-94; Shenjing He, Yuting Liu, Fulong Wu, and Chris Webster, "Poverty Incidence and Concentration in Different Social Groups in Urban China, a Case Study of Nanjing", *Cities* 25, no. 3 (2008): 121-32.

⑫ 項飈：《跨越邊界的社區：北京「浙江村」的生活史》(北京：三聯書店，2000)。

⑬ United Nations Centre for Human Settlements (UNCHS), *Cities in a Globalizing World: Global Report on Human Settlements 2001* (London: Earthscan Publications, 2001).

⑭ 沈原：〈社會轉型與工人階級的再形成〉，《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2期，頁13-36。

吳縛龍 英國卡迪夫大學城市與區域規劃學院教授、中國城市研究中心主任。

前川國男與日本的現代主義建築

● 李　梁

歸根到底，建築作為一種技術，在從外部庇護人們生活的同時，作為一種藝術，則構成其內在的（精神性）支柱。在橫亙於從「藝術之林」到「技術之丘」的那拱瑰偉壯麗的「建築之虹」當中，高擎雙手挺身佇立者，無疑應是那種因快樂而舞之，因悲傷而泣之的自然而健康的人。

——前川國男：《建築の前夜》（1942年5月）

乘上東京最繁忙的山手線環行電車，一出上野公園口站，透過樹影婆娑的林木，一棟莊嚴而素雅的現代型巨大建築便映入眼簾，此即以舉行各種高水準音樂會，尤其是著名西洋歌劇而蜚聲日本內外的東京文化會館（Tokyo Bunka Kaikan, 1961）。這棟曾獲1962年度日本建築學會大獎，將現代主義建築（Modernism Architecture）風格詮釋得淋漓盡致的音樂殿堂，其設計者，正是本文將要討論的主人公——二十世紀日本現代建築的先驅者前川國男（1905-1986）。而與前川的文化會館毗鄰相向的，則是一規模較小、風格略異的現代建築，此即建於1959年的國立西洋美術館。饒富興味的是，其設計者，正是前川之師，享譽世界的二十世紀現代建築巨匠、詩人、雕刻家以及畫家柯比傑（Le Corbusier）①。自1928年開始，前川赴巴黎柯氏工作室，兩年的耳提面命，不僅深得師傳；還遊歷了西歐各國，眼界見識為之大開②。1930年返國後，旋入萊蒙德（Antonin Raymond）設計事務所③，又磨練五年後，於1935年獨立，設立了前川國男建築設計事務所。自此，前川正式開啟了探索實踐其現代建築理念的時代，並漸為二十世紀日本現代建築的領軍人物。

無獨有偶，前川的處女作木村產業研究所（1932），及其晚年的作品之一弘前市齋場（1983），皆建於弘前——位於日本本州最北端青森縣境一座不無異國風情的文化古城。此外，前川在弘前的作品還有：弘前中央高校講堂（1954）、弘前市政廳舍（1958）、

弘前市民會館(1964)、弘前市立津輕病院(1971，現為弘前市立病院)、弘前市政廳擴建大樓(1974)、弘前市立博物館(1976)、弘前市綠色相談所(1980)。作為日本現代建築名聞遐邇的領軍人物，前川的作品，儘管地域橫跨歐亞，數量多達三百多件，但如此集中弘前一隅，創作時間跨度如此之大，可謂絕無僅有。上述作品，不僅是其現代建築理念的生動寫照，甚至可以說，簡直就是日本現代建築史長卷的一幅縮圖。限於篇幅，本文僅對前川在弘前的作品及其建築理念，略加考察。

一　前川國男與津輕弘前

1905年5月14日，前川國男出生於日本新潟的一位技術官僚之家。生父前川貫一出身近江藩(今滋賀縣)士族，母親名菊枝，舊姓田中，為津輕藩(今青森縣弘前市)名門之後。在此還須提一筆的，是前川的舅父佐藤尚武。尚武為前川母菊枝的次兄，後因過繼給同為弘前出身的外交官佐藤愛麿而改姓佐藤。尚武承其養父衣鉢，也走上外交仕途④。前川赴法學藝，泰半即仰仗這位舅父的提掖，因其當時正擔任國際聯盟帝國事務局長而長駐巴黎。後面還將提及，前川與弘前的建築因緣，也由此而起⑤。

1909年，前川一家隨任畢返京的父親移居東京，其後前川分別就讀於東京真砂小學、東京府立第一中學、舊制官立第一高等學校(高中)，以及東京帝國大學(今東京大學)。前川一生興趣廣泛，教養深厚，尤其酷愛音樂，對歌劇更是情有獨鍾。成為建築家後的前川，設計建造的以公共建築如博物館、美術館，以及音樂廳居多，除其建築理念外，這與其深厚的文化藝術，特別是音樂修養不無關係。前川這一精神氣質及其建築思想的核心，除學前新潟的童年記憶外，一高的經歷，似乎影響尤著。

一高時代，受廚川白村影響，前川愛讀勃朗寧夫人(Elizabeth B. Browning)的小說，葉慈(William B. Yeats)、濟慈(John Keats)等詩集，對其骨子裏的詩人氣質，頗有影響。尤其是他閱讀了拉斯金(John Ruskin)的《建築學七燈》(*The Seven Lamps of Architecture*, 1849)原著，不僅確定了其當建築家的志向，也為日後拜師柯氏埋下了伏筆。

1925年4月，前川進入東京帝國大學工學部建築學科，但他始終未能適應當時學科的學風。他自學法語，通過海外最新建築雜誌，接觸到柯比傑「白色箱型」的設計構型。柯氏幾何學的抽象美，簡潔明瞭的純粹主義(purisme)造型，使前川的內心受到極大的震撼。因此，當時任學科副教授的岸田日出刀將四冊柯氏著書交他閱讀後，益發撩動了其心弦，促使其下定赴法拜柯氏為師的決心⑥。

前川在巴黎兩年，從具體的製圖、建築設計到建築理念上，深受柯氏薰陶。但在生活情趣上，卻頗受士官學校畢業、時任日本駐法使館武官木村隆三的影響。木村雖生於大阪，其祖父卻為弘前藩有力士族之出。前川因舅父佐藤尚武而結識木村，由於年齡、志趣相仿，兩人一見如故，十分投契，幾乎每晚不是去歌劇院聽歌劇，就是去紅磨坊或影院等娛樂場所盡興。1930年春，木村任期畢，與前

川同船返國。木村遵祖父遺訓，決定在故里弘前建研究所推動地方民藝的產業化。因此，研究所大樓的設計，自然拜託給了前川。前川與弘前的建築緣起，由來於此。

二　洋風建築、擬洋風與現代主義

1868年，明治新政府甫成立，即提出要「求知識於世界」，實施文明開化、殖產興業，以及富國強兵的三大政策，除工業、軍事外，還刻意謀求建築的西化。1883年，孔德爾 (Josiah Conder) 設計的鹿鳴館⑦竣工後，即為日本最富時代象徵的洋風建築。

明治初期的洋風建築，主要出自各外國工程師之手，部分參與工程的日本人工匠，日後也嘗試模仿洋風建築，卻因專業知識、建材、施工水平等局限，加之獨自的理解，多在洋風構造體上，裝飾和風屋檐或屋頂，故有「擬洋風」之謂。直至明治二十年代 (1887年以後)，受過正規訓練，留學海外歸來的辰野金吾等嶄露頭角後，擬洋風建築才逐漸退出歷史舞台。至1922年前後，現代建築思潮及其樣式，開始在日本登台亮相。

從弘前這一地方城市來看，建築樣式的變遷狀況，與上述時序頗相彷彿。弘前的洋風以及擬洋風建築，大多出現在明治二十年前後。在弘前的洋風建築史上，當地出身的大棟樑 (土木工匠) 堀江佐吉，可謂居功厥偉。現存的洋風或擬洋風建築，絕大多數不是由其本人，便是由其弟子設計施工的。如東奧義塾外國人教師館 (1901)、青森銀行紀念館 (1904)、紀念市立圖書館 (1906)、弘前學院外人宣教師館 (1906)、弘前偕行社 (1907)、弘前教會 (1907)，以及第八師團長官舍 (1917) 等。

堀江的作品，早期以擬洋風居多。後期技術風格成熟，漸轉向純洋風，如青森銀行紀念館、弘前偕行社等。尤其是偕行社 (由堀江設計，包括他兩個兒子在內的弟子負責施工)，整體呈意大利文藝復興風格，在中央停車口兩端，左右翼棟均衡展開，樸素大方，極具流動感。遠遠看去，東西翼棟掩映於茂林之中，使得洋風建築與武學流和式庭園渾然一體，可謂極具匠心。

如果說，弘前洋風建築的鼻祖非堀江莫屬的話，那麼，前川則無疑為弘前現代建築之魁。

所謂「現代建築」，也即合理建築。現代建築反對古典主義的過度裝飾，甚至一度聲稱「裝飾即犯罪」。在造型上，追求幾何學的抽象美、機械美學的均衡性；在技術材料上，強調採用最新工業技術及其製品，如鋼筋、玻璃和混凝土。1920年代，以格羅佩斯 (Walter Gropius)、賴特 (Frank L. Wright)、柯比傑以及德羅 (Ludwig Mies van der Rohe) 為代表，形成以講求空間構成、規則性，以及忌諱裝飾為三大原理的國際建築樣式 (international style)。特別是1926年柯比傑的「新建築五原則」⑧，以及1928年6月28日在瑞士拉薩拉城召開的現代建築國際會議 (CIAM，至1956年為止共召開十次)，既為現代建築架設了理論框架，也賦予了其倫理性精神。可以說，直至1960年代末，在迭次紛起的各種思潮當中，現代建築始終佔據主流位置，而巍然屹立其中的掌舵人，始終為柯比傑。

三　前川國男作品及其風格變化——以弘前為例

然而，現代建築及其思潮在近代日本的遭遇，卻是一牽涉極廣的大問題。其中以國粹思潮、民族主義問題為最。1930年代初，現代建築剛起步，便面臨日益高漲的國粹思潮的各種壓力，除有形的社會性、政治性壓力外，無形的文化和心理上的壓力，也不容忽視。如學術界九鬼周造的《「粹」之結構》(1930)、和辻哲郎的《風土：人間學的考察》⑨(1935)，建築界堀口捨己〈關於現代建築中的日本趣味〉，乃至陶特(Bruno Taut)因「重新發現」伊勢神宮、桂離宮等簡素的造型美⑩，均不約而同地強調以現代的眼光，重新審視日本傳統的美意識。這在某種程度上，不僅起到為國粹思潮張本的作用；而且制肘了現代建築的步履和走向。

作為柯比傑首位日本人大弟子，前川的現代建築探索之旅，便是在這種時流中出發的。這似乎暗示了他注定要篳路藍縷，一生為之苦鬥的命運。被稱作「孤鴻」的前川，從1931年參加東京帝室博物館懸賞競技設計開始，到晚年抵禦經濟至上的狂潮，幾乎始終在孤軍奮戰，可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如何理解現代建築在近代日本的意義？又如何解讀前川這一現代主義建築大師？從集中弘前一隅，創作時間跨度長達半個世紀的前川作品入手，似不失為一有效的方法。

先看木村產業研究所。此為前川二十七歲時的處女作，帶有濃郁的乃師柯比傑風格。據常年在弘前擔任前川作品監工的仲邑孔一實測表明，建築物不僅忠於「新建築五原則」，也完全吻合設計的標準尺寸(Modulor)⑪。

木村產業研究所的設計，在造型上完整地詮釋了現代建築風格，內部空間的設置、色彩乃至傢具的選用，則更體現了前川自由奔放的想像力、冒險精神，乃至時尚浪漫的情懷。如穿過屋外右側架空廊柱，迎面便可見弧形外觀的貴賓室，正門入口處天井上鮮豔的紅色，與透過玻璃立面屈射而入的淡藍光線交織一體，在七十多年後的今天看來，仍予人溫馨摩登之感。建築史家鈴木博之曾指出，從中既有追求美觀、形態的趣味性；又洋溢着一種健康的享樂主義精神⑫。然而，或正因這種趣味性、樂觀主義，令前川獲得慘痛教訓。弘前為日本多雪地帶，冬日屋頂的大量積雪，入春後會溶化成水池，不斷侵蝕屋頂。當初主、次棟樓皆為平頂，聯結兩處的室外階梯、正面陽台，都因雪害而被迫加蓋屋頂或撤掉。這一教訓，加之日後設計監造的日本相互銀行本部(1950)發生的水泥牆滲水事故，使前川意識到現代建築的局限性。

木村產業研究所竣工後十年，前川設計建造的自邸(1942)和翌年在盤谷

前川(後排中央)在木村產業研究所竣工時的留影。前排左一為木村隆三。

照片提供：木村文丸氏

日本文化會館懸賞設計競賽圖案等，都採用了日本傳統的切妻型，以及書院造的大屋頂⑬。前川此一明顯背棄現代建築原則的設計，被部分史家視為「變節」行為，甚至聯繫其在戰爭期間的部分言論，看作為倒向「右翼」，是現代主義向國粹主義的投降。的確，1940年代初期，前川受京都學派「近代的超克」思想的影響，部分言行看似有粉飾軍國主義之虞⑭。惟茲事體雖大，因無關本文宏旨，在此不多討論。

如前所述，相隔二十二年後，前川又陸續在弘前設計一系列作品，以弘前市民會館為標誌，在技術風格上發生明顯轉變。除晚年設計的綠色相談所、弘前市齋場的傾斜大屋頂外，其變化主要體現在從建築物外壁混凝土的澆鑄式，到在其上鑲入有色瓷磚。此一手法，在弘前市政廳舍上已顯端倪，即在澆鑄式的水泥樑、柱之間，鑲入褚色磚塊，給來訪的市民以溫暖安心之感。到了設計市民會館，尤其是市博物館時，這一風格漸趨定型。比如建於弘前公園一角的市民會館，雖依然是澆鑄式的水泥外壁，卻與周圍的草木，一剛一柔，相映成趣。而能容納1,400名觀眾的大廳，其音響效果不亞於被視為前川傑作的神奈川縣立圖書館和音樂堂（1956）。尤其是舞台幕布畫採用了日本「人間國寶」，著名版畫家棟方志功⑮的版畫《放鷹的女娃兒們》，赤色基調上古樸躍動的畫面，與大廳兩壁的木質暖黃色調形成鮮明對比，加之寓意銀河的大廳天井上的燈光配置（這點與東京文化會館意趣相仿），彷彿營造出一渺遠的空間，令人不禁有欲乘風飛去的遐想。

與市民會館毗鄰的市博物館，前川的風格更是為之一變。他一改向來的手法，在澆鑄式水泥牆上嵌入褐茶色瓷磚，這既有在景觀上與周圍黑松林協調的意圖，顯然也與市民會館遭受雪害有關。也就是說，平頂箱型的現代建築那種不加修飾的澆鑄式水泥外壁，雖具有原始樸素感，但在高溫多濕的日本，卻容易導致建築物受雨雪侵蝕，事實上，從木村產業研究所直到市民會館都是如此。因此，前川在其後的作品如綠色相談所、弘前市齋場等，外壁都採用這種工法。儘管如此，從市立博物館、綠色相談所到市齋場，建築物底層圓柱皆為裸露的鋼筋混凝土，質樸粗獷，令人感到親切自然。前川晚年的作品，極為重視建築物與周圍環境的有機協調，這從其作品的設計建造，周圍樹木一棵不砍可見一斑。這些似可視為前川晚年建築風格向風土性（Vernacularism）回歸的徵象。

最後讓我們把眼光轉向弘前市齋場。這座前川在弘前的最後作品，靜謐地坐落在市西郊禪林街附近的杉樹林中，與津輕平原的靈峰岩木山遙相呼望。齋場在選址、內部設計以至景觀配置上，都可謂極具匠心。比如入口處混凝土格子樑天井，似乎以巨大的包容力，莊嚴地迎接所有的來訪者。在故人付於茶毗時，長長的曲廊將爐室與家族所在的和室相聯，喻示黃泉與俗世的分合。揀灰室天井的主燈，其光線經周密的計算引向岩木山方向，以示魂歸靈山，大為減輕生者失去至親的悲情。還值得一提的，便是唱經堂的設計。嚴密計算的牆壁彎度和吸音材料的選用，使得唱經堂的回音效果可媲美樂廳。每當為超度逝者靈魂

唱經時，低沉而節奏分明的唱經聲迴響經堂內外，莊嚴肅穆，令人震撼。

四　前川國男的精神遺產

如果純粹從建築家的知名度，或者設計建築的規模性來衡量，前川顯然不及其晚輩，也曾一度為其弟子的丹下健三。但前川國男卻是如此偉大，以致愈接近就愈覺得他彷彿就像一座蘊藏豐富、永遠挖掘不盡的精神礦場一般。其建築理念，乃在不斷追求現代工業技術之可能的前提下，盡可能調和建築與全環境的關係，以營造一明快舒適的生活空間。基於此一原則，前川不像乃師柯比傑，對都市開發計劃，始終未顯興趣。同樣，對現代摩天大樓，其態度也是多有保留。其設計的唯一高層建築——東京海上大樓（1974，總高99.7米）落成時，他還喃喃自語：「巨大建築令人感到窒息。」⑯早在1947年11月，前川便寫道：「隨着資本主義式城市發展，人民的生活卻被拋置於不見陽光的灰牆底下，忘卻了綠色的自然，不得已而沉淪。……背棄自然的生活是多麼的不幸，我們將以無限悔恨的嚮往之情，醒悟到燦爛的陽光、綠色的樹林是多麼重要。」⑰

前川一生不斷追求技術的革新，但他一貫主張：技術只是建築的枝幹，其根基卻是人文精神、倫理責任。1970年代以後，在經濟至上風潮中，城市裏高樓林立，自然綠色的生活空間，不斷被開發的狂潮吞蝕，變得人工乏味時，前川不由得感嘆道：「現在最好的建築家，就是甚麼也不建的建築家。」⑱

曾幾何時，上述一度被視為落伍於時代的前川的建築理念，在自然慘遭蹂躪、資本肆虐社會的今天，難道不是彌顯珍貴，值得我們深思嗎？

註釋

① Le Corbusier為柯氏筆名。台灣譯作柯比意，大陸譯為柯布西耶。但按法語發音，似柯比傑音義皆較為貼切，本文因而採用之。國立西洋美術館設計時，柯氏三大日本弟子前川國男、坡倉準三，以及吉阪隆正作為助手，協助參與了設計工作。

② 前川在巴黎的經歷，在其晚年的一篇談話文有所披露。參見前川國男：〈一九二八、パリセーヴル街三十五番地〉，*A+U*，1974年2月號，頁22-25。感謝現任前川設計建築事務所所長橋本功氏提供資料。

③ 萊蒙德（Antonin Raymond），捷克裔美國人。1909年畢業於布拉格工科大學，翌年赴美。1919年，隨其師賴特（Frank L. Wright）赴日，參與協助乃師帝國飯店的設計工作。其後滯留日本。在設計製圖、事務所經營，尤其是注重傳統方面，前川深受其薰陶。

④ 佐藤尚武從哈爾濱總領事開始，歷任日本駐比利時、法國、蘇聯大使以及外交大臣，戰後還擔任過參議院議長。

⑤ 關於前川的經歷及其思想，本文主要參考了以下著作。宮內嘉久：《前川國男　賊軍の將》（東京：晶文社，2005）；宮內嘉久編：《前川國男作品集——建築の方法 II》（東京：美術出版社，1990，感謝葛西弘美女士提供資料）；前川國男文集編輯委員會：《建築の前夜　前川國男文集》（東京：而立書房，1996）；長谷川堯：《建築の出自　長谷川堯建築家論考集》（東京：鹿島出版社，2008）；長谷川堯：《神殿か獄舍か》（東京：鹿島出版社，2007）；前川國男建築設計事務所OB有志：《前川國男　弟子たちは語る》（東京：建築資料研究社，2006）；松隈洋：

《前川國男　現代との對話》(東京：六耀社，2006)；松隈洋：《前川國男の戰前期における建築思想の形成について》(待刊著作。感謝京都工藝纖維大學松隈洋教授提供資料)；ハ束はじめ：《思想としての日本近代建築》(東京：岩波書店，2005)。

⑥　前川閱讀的四冊柯氏書分別是：《通往建築之路》(*Vers une Architecture*)、《今日的裝飾藝術》(*L'Art décoratif d'aujour d'hui*)、《都市化》(*Urbanism*)，以及《現代建築年鑒》(*Almanach de l'architecture modeme*)。附於《今日的裝飾藝術》一書最後的「自白」，對前川觸動尤大，以致親自將此書譯成日語出版(1930年出版，1966年改譯再版)。

⑦　孔德爾設計建造的社交場所。英國出生的孔德爾，1877年應邀抵日，擔任工部大學校造家學科(東京帝國大學工學部建築學科的前身)外國人教師，培養了辰野金吾、片山東雄、曾禰達藏等日本第一代學院派近代建築家，奠定了日本現代建築的基礎。其代表作有上野博物館、鹿鳴館、尼克萊堂，以及三菱一號館。其中建於1896年的岩崎邸庭園(位於台東區池之端，毗鄰上野公園)，以十七世紀英國的嘉克賓樣式(Jacobean style)為基調，揉雜文藝復興乃至伊斯蘭風格，被視為近代日本洋風木製邸宅建築的最高傑作之一。

⑧　柯氏的五點原則是：底層架空、屋頂花園、自由平面、橫向的長窗和自由立面。薩伏依別墅(Villa Savoye)為此五原則的著名代表作。

⑨　中譯本參見和辻哲郎著，陳力衛譯：《風土》(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⑩　陶特的觀點，主要見之於陶特(Bruno Taut)著，篠田英雄譯：《日本美の再發見》，增補改訂版(東京：岩波書店，2005)。

⑪　*A-haus*，創刊號，2005年1月，頁37。

⑫　鈴木博之：〈ドコモモの活動からみる前川建築〉，載前川國男の建築を大切にする會編：《建築家・前川國男生誕100年祭〈弘前で出會う前川國男〉》(弘前，2008)，頁11。

⑬　切妻型是日本傳統的房屋屋頂樣式之一。以房屋中間柱樑為中心，屋頂朝兩端傾斜伸展，長度與房屋平面寬度相等。書院造為日本傳統的住宅形式之一。近世時期，武士家庭的住宅主要為書院造形式。

⑭　參見藤森照信：〈戰時下に育まれたものは何か〉，載松隈洋：《前川國男　現代との對話》，頁77-108；ハ束はじめ：《思想としての日本近代建築》，頁386-403；雷諾爾茲(Jonathan M.Reynolds), "Maekawa Kunio and Emergence of a Japanese Modernist Aesthetic"，載《前川國男作品集——建築の方法 II》，頁18；井上章一：《つくられた桂離宮神話》(東京：講談社，1997)。此外，前川在1940年代的讀書札記以及部分日記表明，他的確受到京都學派「近代的超克」思想的影響，參見松隈洋：《前川國男の戰前期における建築思想の形成について》一書的附錄資料。

⑮　棟方志功出身於青森市一刀匠家庭。自小受梵高(Vincent van Gogh)的影響，立志成為畫家。1930年代，受日本浪漫派保田與重郎等的影響，開始創作以民間傳説以及神話為題材的作品，因此獲民藝運動領袖柳宗悦、河井寬次郎等的賞識。從此，自覺以「開放於無私之心的無名之美」為創作原理，以巨大畫面，激情生動地創作一系列表現人類樸素情感、原始咒術的宗教世界以及廣大無垠的宇宙觀。作品中展現出的人類普遍的原始性情愫，獲得日本內外極高的評價。出生地青森市內有財團法人棟方志功紀念館。

⑯　大谷幸夫：〈拙を守り真實を求めて——前川國男論〉，載《前川國男作品集——建築の方法 II》，頁64。

⑰　前川國男：〈綠の都市へ〉，載《建築の前夜　前川國男文集》，頁130-31。

⑱　〈建築はどうなる？(對談・前川國男＋槙文彥)〉，《建築家》，1971年夏號。

李　梁　日本國立大學法人弘前大學人文學部教員

流動的身份認同：
辜振甫個案探微

● 周文港

學者黃紹倫、鄭宏泰指出，香港人每當遇上國家大事，都會認為自己是中國人；但當涉及資本主義制度、普世價值的時候，就會覺得自己是香港人。這種身份認同上的左搖右擺，心理上和認知上的模稜兩可，恰好反映華人、華僑長期存在流動的身份認同問題①。事實上，這種情況不囿於香港，在台灣、海外華僑或華人身上也經常出現。本文旨在以辜振甫為例，從其家世、生平，以至台灣現代社會背景作起點，探究辜振甫個人流動的身份認同的演變過程、原因、最終確立何種身份認同，以及其生平行誼對台灣整體身份認同的影響。

辜振甫在台灣光復後的六十年，在推動經濟改革、開拓外交事務、促進兩岸關係，既扮演執行者，亦扮演推手的角色，影響力舉足輕重；他的一生，見證着身份認同因時局、政治勢態、外交情況的不同而起變化。

一　辜振甫生平

辜振甫在台灣光復後的六十年，在推動經濟改革、開拓外交事務、促進兩岸關係，既扮演執行者，亦扮演推手的角色，影響力舉足輕重；同時，辜振甫的一生，見證着身份認同因時局、政治勢態、外交情況的不同而起變化。

辜振甫生於1917年。1940年在台北帝國大學（今國立台灣大學）政治系畢業，兩年後與首任妻子黃昭華結

辜振甫像

* 本文乃2008年6月28日的香港歷史博物館「週末公開講座」發言稿的修正本；對於獲得主辦單位的幫助及與會人士的意見，特此致意。

婚，可惜黃在婚後兩年過世。1945年國民黨政府光復台灣之際，辜振甫因牽涉台灣自治委員會事件(「台獨事件」)而入獄，身陷囹圄一年六個月。在獄中，他遇上了不少達官貴人，其中得到板橋林家林熊祥的關顧，因而認識了第二任妻子嚴倬雲。出獄後，辜振甫與妻子一度到香港生活了三年；在連襟葉明勳打聽到國民黨政府對他的往事既往不究之後，辜振甫旋即回到台灣重新主持家族企業。

自1950年起，台灣開始實施土地改革、公營事業民營化、公地放領及「三七五減租」等經濟措施。身為台灣第三大地主的辜振甫，以土地換得水泥、造紙、農林及工礦等四家公營事業的股票。在得到各個大家族、大股東及政府的支持下，辜振甫在台灣水泥公司(台泥)從協理一直晉升到總經理兼董事長的位置。

由於自土地改革釋放出來的股票、債券等需要有一個正式的途徑進行交易，國民黨政府遂於1961年委託辜振甫籌組台灣證券交易所。此外，在大企業及政府的支持下，辜振甫取代大陸時代的商人領袖束章雲，出任首位本省籍的工商協進會理事長，手執政商之間的麥克風。為了使民眾安全地進行證券交易，辜振甫在1966年成立中華證券投資公司(即日後的中國信託投資公司)。從此以後，辜家的經濟實力使其很快便躍升為台灣五大家族企業之一。

1971年台灣的外交風暴迭起，出現信心危機及身份認同危機，辜振甫臨危受命，以商人代表的身份從事民間外交，成功從外圍鞏固國民黨政府的對外關係，協助化解了自國民黨退守台灣後一次重大的政治危機。1988年，李登輝出任代總統後，成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委任辜振甫出任董事長。數年間，兩岸展開了兩次政治談判——「汪辜會談」，對兩岸關係的發展產生非常深遠的影響。自1995年開始，辜振甫亦先後四次以「總統特使」的身份，出席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的領袖級會議，是前所未有的先例。及後，由於李登輝的兩岸政策反覆不定，在二次汪辜會談後，兩岸在十年間再沒有進行正式談判。而辜振甫亦於2005年1月在台北逝世，享年八十七歲。

辜振甫的一生，對台灣的經濟、外交、政商關係，以至兩岸關係均有舉足輕重的貢獻。他所憑藉的身份，不單是商人領袖，他更有一些黨政頭銜，因而被冠以「紅頂商人」。

二　日治時期以來台灣人身份認同的變化

台灣自1895年起因清日簽訂《馬關條約》而淪陷。日本據台後，即以不同的步驟實施同化政策，而「皇民化」是主要策略之一；其採取的具體措施包括風俗改良、易服改曆、破除迷信、國語(日語)普及等，企圖改變台灣人成為「順良的日本人」，進行身份認同的清洗。在日本全面侵華之後，日本殖民當局即提出「治台三策」，包括「皇民化運動」、「工業化」及「南進基地化」；簡單而言，其目的是要將殖民地的人民改變為「真正的日本人」。其中，「皇民化運動」的主要內容包括：宗教與社會風俗的改革、國語(日語)運動、改姓名、志願兵制度。後兩者是較為徹底的做法，

日本據台後，即以「皇民化」為主要策略，企圖改變台灣人成為「順良的日本人」，進行身份認同的清洗。在日本全面侵華之後，殖民當局即提出「治台三策」，其目的是要將殖民地的人民改變為「真正的日本人」。

不單要完成上一階段的身份認同清洗，更硬要將台灣人拉入侵略者的身份當中。

1945年日本戰敗後，國民黨政府正式光復台灣，當時的台灣人民滿心期待回歸祖國。可惜，因處理糾紛不當而於1947年發生「二二八事件」，對台灣社會造成深遠影響。1949年，因內戰失敗而退守台灣的國民黨政府，為了鞏固其中國法統地位、應付外交需要，以及出於對曾受日本殖民統治六十年的台灣本省人的猜疑，創設了籍別類屬分類制度②。這些臨時性措施對不同省籍的人士造成政治及文化上的待遇差異，引起台灣本省人的不滿。

蔣介石時代所實施的軍法統治和威權統治，與日本殖民者統治時期的軍事暴力、法律暴力、差別待遇等，沒有多大差別。日本現代化的建設，對台灣人仍有吸引力，故部分人會對日本的統治產生懷念。

國民黨施政者的種種作為，在威權統治時期尚能頂住異見者的反抗。但是，到了1971年台灣失去聯合國的中國代表權後，台灣內部的中國法統意識形態，以至人民本身的身份認同均受到嚴重的衝擊。建制派與在野派開始展開台灣人身份認同的競逐，這種競逐更由過去的本省人與外省人的分野，演變為閩南人、客家人、外省人、原住民「四大族群」的論述。這種爭奪更出現在社會運動及政權交替的層面上，引起「族群政治化」或者是「政治族群化」的問題。

根據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不同的政黨、大學研究所、智庫、文字傳媒、電子傳媒由1989至1999年期間所進行的「台灣民眾的自我定位與國家認同」民意調查結果顯示，1989年認為自己是台灣人的只有16%，認為自己是中國人的則高達52%；五年後，自認是台灣人的比例已反超前於自認為中國人的比例，而這種差距更一直擴大到1998年，自認為台灣人的比例高達58%，自認是中國人的只有27%；到了1999年，自認是中國人的更低至不足20%③。

不少被視為統派的台灣學者及公共知識份子認為，十一年間台灣人的身份認同出現了逆轉，除因為在野派的推動外，更重要的原因，是當權者因個人的好惡及爭奪執政權的需要，在國家定位及身份認同問題立場上的搖擺所造成④；這或許可以解釋光復台灣後的「大中國論述」何以在短短十年間迅速傾倒。

被視為獨派的台灣學者則另有看法。施正鋒指出，國民黨政府光復台灣以來，表面上是以共和式民主來使台灣本省人加以中國化，透過實施土地改革、國語政策、沒收偽產等方式，消滅日本統治遺迹、改變社會階級分層，以及想盡辦法打壓本土三個族群。而蔣介石為了安置二百多萬由大陸來台的軍公教人員，在國家機器大量起用外省人，引起差別待遇的爭議，讓台灣本省人強烈感受到日本殖民統治的延續。蔣經國在任後期，雖一度大量起用本省籍菁英，但本省人只認為是樣板而已⑤。這些論述，或許有助非台獨人士理解台獨持份者所存在的心結和不滿。

對不少台灣人而言，1945年開始的蔣介石時代所實施的軍法統治和威權統治，與日本殖民者統治時期的軍事暴力、法律暴力、差別待遇等，沒有多大差別。兩者比較起來，日本以一個勝利者的姿態佔領台灣，加上其現代化的建設，對台灣人而言仍有吸引力，故部分人會對日本的統治產生懷念，在身份認同上亦有可能出現一些掙扎與矛盾。一句話，台灣的身份認同問題與台灣的政治前途一樣，在現實中一直處於各方競逐的局面。

三　營商模式與身份認同

辜振甫本人具有的家族營商傳統和商人靈活處事的血統，可見於1950年代開始台灣不同階段的經濟及社會改革之中。1950年代台灣的土地改革，不但牽動了地方上的既得利益，更直接介入基層的利益分配，劇烈地影響着台灣島內不同階級的社會流動。辜振甫以及當時台灣三大家族（板橋林家、霧峰林家、高雄陳家），是少數不受農地改革影響仍能有力從事全國性工商業活動的人士。由於他們的主要資產就是土地，國民黨政府要讓土地改革取得成功，就必須取得其支持，故給予他們主導權的地位。在公營事業民營化的過程中，以土地兑換民營化事業的股票是按比例來進行的，故持有股票的多少便反映着這個家族在台灣的影響力。以辜振甫最初只在台泥擔任協理的位置來看，其影響力遠遠不及其他三個家族；但由於他爭取到其他三個家族的支持及統治者的信任，加上遇到「三七五減租」農地價格暴跌此一機遇，遂得以扶搖直上，不但提升了自身的政經力量，更加強他對作為「中華民國國民」這種過去非常陌生的身份認同。

值得留意的是，辜振甫要在不同階段中收集公營事業的股票，從而擴大本身的影響力，除了需要擁有雄厚的財力外，亦需要對當權者有所信任。當時土地改革的實施，是國民黨政府以30%公營事業股票、70%實物債券作為賠償。由於國民黨過去在大陸的金融財政破產的經驗，大部分台灣人無法相信國民黨政府有能力在十年內兑現債券，因而紛紛在短時間內以極低價錢拋售手上股票套現；而辜振甫恰恰在此刻收購，不得不令人佩服他的獨到眼光和投資勇氣；而其成功之道，就是對當權者有充分的信任，同時服膺於它塑造出來的身份認同。兩者缺一不可。

隨着手上的股票不斷累積，以及當權者欣賞辜振甫的忠誠，因而委託他主持台灣新式股票交易所的組建。組建之初，辜振甫成立了中華證券投資公司，成為他沾手金融事業之首舉；也就是這一步，奠定了辜振甫及其家族日後稱雄台灣金融服務業市場的基礎。

四　現代化與認同問題

金耀基、白魯恂（Lucian W. Pye）等認為，二十世紀之初中國人面對長期積弱，飽受外國的欺凌，迫使中國的民族主義者一步步走到揚棄傳統文化的立場，形成新興的民族主義；這種新興的民族主義並非建基於自身文化的驕傲之上，反而陷於自卑之中，使當時的中國人在伸張自己的中國人身份時，失去了文化的支持，轉移透過現代化這個途徑去尋找新的「理想的認同」⑥。而一般人看待現代化，往往會以西方工業化程度作為標準，尋找個人發展的突破；而現代化過程中的成功或失敗的經驗，將直接影響其對身份認同的取態。

辜振甫大學時代唸的是政治學，他與父親辜顯榮一樣，具有相當強烈的求變求進精神。他不單從不同地區引入新水泥技術，以提升台泥的產能來取得台灣本土市場的主導地位；為了應付台灣經濟在1970年代起飛的需要，更整合了國民黨政府大陸時期的股票交易所與日治時期台灣株式會社、債券制度的經驗，再加上美國現

辜振甫最初只在台泥擔任協理，但由於他爭取到當時三大家族的支持及統治者的信任，加上遇到農地價格暴跌此一機遇，遂得以扶搖直上，不但提升了自身的政經力量，更加強他對作為「中華民國國民」這種過去非常陌生的身份認同。

代化的股票交易制度，建置了台灣的新式股票交易所。這些都充分反映出辜振甫對推進現代化的承擔。

在家族層面上，辜振甫比一般台灣人更貫徹「來來來，來台大；去去去，去美國」的做法，他將大女兒及兩名兒子送到美國唸大學、MBA及博士；這反映辜振甫希望子女在外邊學到現代化的知識和經驗，然後帶回來好好發揮，促進家族及社會現代化的發展。

在現代化與身份認同問題上，辜振甫選擇多元化的進路去尋求現代化，當中包括美國的西方經驗、日本的東方經驗及自身制度的改良，這種做法較其父辜顯榮全盤押注到日本而言，視野和目光要遠大得多。促進社會現代化，對個人的社會影響力、對鞏固社會就身份認同的看法，均具正面意義。

在現代化與身份認同問題上，辜振甫選擇多元化的進路去尋求現代化，當中包括美國的西方經驗、日本的東方經驗及自身制度的改良，這種做法較其父辜顯榮全盤押注到日本而言，視野和目光要遠大得多。

有研究發現，華人社會的身份認同問題呈現兩種群體、兩種不同的流動性。流動能力較弱的人，有身處現代化城市的優越感，會固守去國族化論述，視傳統或大陸為落後與不文明，在不同層面上產生排距；而流動性較強的人，主張與傳統或大陸有較多的認識及聯繫，對國族化論述有相對務實的表現⑦。辜振甫以文化中國為基礎，以多元進路的方式務實地進行個人及社會的現代化，令處於不斷變動當中的自身及台灣人尋找如同金耀基所說新的「理想的認同」，對社會產生很大影響。

五　台灣外交弱勢與身份認同

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台灣的國民黨政府一直面對中國法統及外交競爭的挑戰。台灣人因受國民黨政府連番的政治運動所影響，1950至1960年代一直持守着「中國正統、反攻大陸」的身份認同及意識形態。但在1970年的保釣事件、1971年台灣被迫退出聯合國事件後，國民黨政府不但在台灣內部的統治權威上受到很大的挑戰，就連外交國的數目亦出現骨牌效應式的西倒(轉而與北京建交)。一時間，在台灣社會內部及不少在外的留學生當中出現了對國民黨政府的信心危機，因而亦產生身份認同上的迷失。而當時台灣內部出現的問題不僅至此，更有反美、反日的中國民族意識，亦有在敵視北京日益巨大的解放台灣壓力下形成的台灣本土意識的抬頭；就連文學界，也引申出如鄉土文學論戰的出現。

當時，台灣的外交處於劣勢，本土民意及海外青年對宗主國的取態亦出現逆轉，對台灣的前途憂心忡忡。加上當時蔣介石的身體不佳，時任行政院長的蔣經國又未有真正執政；台灣的一切都呈現不穩定性，處於自國民黨退守台灣之後的一次最嚴峻的考驗。國民黨當局面對社會上的信心危機及身份認同危機，一方面推出「十大建設」讓台灣人明瞭發展方向，穩定人心；另一方面，則倚重辜振甫的國際網絡，開拓民間外交，從外部做鞏固民心的工作。

值得留意的是，當北京取代台北加入聯合國後，當時台北的外交系統仍認為，二次世界大戰後國民黨政府採取以德報怨的方式處理戰爭問題，日本應不會主動與台斷交，可惜事與願違。1972年台日斷交後，辜振甫即利用其父辜顯榮留下的日本人脈關係⑧，與日進行溝通，一手促成日本駐台大使宇山厚與外交部長沈昌煥的

會面，會後兩人協議透過成立亞東關係協會，以保持台灣與日本的聯繫管道，突破台灣的外交窘局。

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遜 (Richard M. Nixon) 訪華後，台美斷交，辜振甫又以工商協進會的名義組團訪美，游説國會制訂《與台灣關係法》，並積極聯絡美國政要，如當時的眾議員福特 (Gerald R. Ford) 、加州州長列根 (Ronald W.Reagan) 等，使台灣得以繼續取得美國的「祝福」，在信心危機及身份認同危機中得以喘定。

曾任台北駐日代表的馬樹禮提到，台灣之能加入太平洋盆地經濟理事會 (Pacific Basin Economic Council, PBEC)、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Council, PECC) 及亞太經濟合作組織，都是靠辜振甫向日本爭取協助而成功闖關的⑨；這或許能解釋1980至1990年代，辜振甫先後代表國民黨政府參加太平洋盆地經濟理事會年會，及後更自1995年起連續四次，以「總統特使」身份代表台北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原因。如此種種，既能凸顯辜振甫「經濟外交家」的身份，亦能凸顯其危機處理的能力。辜振甫對國民黨政府的忠誠度之高，亦可見一斑。

由此可見，辜振甫對於保衛國民黨政權、「大中國論述」，確實下了一番苦功，同時對台灣人的身份認同影響巨大。然而，台灣內部日後出現的青年人對威權統治持續不認同，加上日本、美國利益的積極介入，產生及催化台獨運動的發展，恐怕非國民黨政府及辜振甫能阻止得來。

六　兩岸關係與身份認同

1970年代以來，兩岸的外交戰高潮迭起，辜振甫作為台灣的經濟外交代表，在國際上長期與大陸針鋒相對，一直是大陸所忌憚的人物。隨着蔣經國在任後期放寬大陸政策，而李登輝亦在民意壓力下，展開兩岸的公開談判。

1992年，海協、海基兩會代表曾在香港舉行事務性會談，當時彼此觸及「一個中國」的主權問題，出現各自表述的局面；大陸方面指出「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乃是次會談的成果，海基會並沒有表示異議，此一説法就是雙方稱為的「九二共識」。及後，兩岸先後兩次在新加坡、上海和北京舉行「汪辜會談」。1998年第二次會談時，國共雙方觸及國家主權論述的底線問題；正當汪道涵指「一個中國，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之際，辜振甫亦毫不修飾地作出「一個中國，就是中華民國，在《波茨坦宣言》中清楚寫明台灣交還給中華民國」的論述；這種説法，後來他更在北京直接向江澤民主席表達。

辜振甫在大陸進行談判時，堅持了他作為「中華民國代表」的利益與立場，是第一位在內地的公開場合指「一個中國，就是中華民國」的人。他不但在談判桌上勇於捍衛己方利益，更能達至鞏固台灣社會主流對身份認同的立場。

1993年在新加坡首次舉行「汪辜會談」。

受「皇民化」教育影響的辜振甫沒有「半山」的身份，卻有策動「台獨事件」的嫌疑，而從日後國民黨與辜振甫之間的互動中可知，他之所以能脫穎而出，在於其社會地位的特殊性、貴人的舉薦、日後的忠誠與能力備受肯定。

辜振甫在大陸進行談判時，堅持了他作為「中華民國代表」的利益與立場，是第一位在內地的公開場合指「一個中國，就是中華民國」的人。他的勇氣，以至對台灣社會內部開始迷失於「我是誰」的問題時一度提供了答案。可惜，在李登輝的「兩國論」、「特殊國與國」關係，以至獨派陳水扁上台後將台灣定位為如新加坡般的「華人國家」、推出一系列「去中國化」舉動後，這種國民黨傳統「大中國法統」式的論述一度暫停。遲至國民黨第二次敗選、連戰以中國國民黨主席的身份會見中國共產黨總書記胡錦濤時，就意味着「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共識「復活」。

辜振甫的優點，不但在於在談判桌上勇於捍衛己方利益，更能達至鞏固台灣社會主流對身份認同的立場；在兩岸關係層面上，更能為後繼者提供鑰匙，使馬英九重新奪回執政權後，能快速推進兩岸關係。辜振甫留給台灣以至兩岸和平的重要資產，可見於此。

七　複雜個性與絕對效忠

國民黨政府在光復之初，並未意識到透過大量起用菁英來爭取台灣人支持的重要性，只在縣市長層次委任本省人黃朝琴擔任首任台北市長，中央層面的職位基本上全由外省人所壟斷。這種做法，被台灣本省人將日據時期台灣人只能擔任貴族院議員、無人可擔任眾議院議員的事相提並論。

謝東閔、連震東、辜振甫等，被視為國民黨政府對扶植台灣本省人的「政、商樣板」，當中謝東閔、連震東等有「半山」的身份⑩。而受「皇民化」教育影響的辜振甫，沒有「半山」的身份，卻有策動「台獨事件」的嫌疑，而從日後國民黨與辜振甫之間的互動中可知，辜之所以能脫穎而出，在於其社會地位的特殊性、貴人的舉薦、日後的忠誠與能力備受肯定等因素。

提拔台灣本省籍的菁英，既有助於為「反攻大陸」事業輸送人才，最重要之目的還是回歸鞏固政權、培植支持者、防止離心三項。辜振甫作為家族利益的總代表，必然有個人及家族的利益計算在內；而國民黨政府的爭取菁英政策，何以開放至有空間吸納過去有「台獨事件」嫌疑的人士？究竟是一場冤獄，還是提拔菁英政策以用人唯才、不問出身的用人法則所主導？值得我們細意了解。

自1950年代的土地改革開始，與辜振甫有關的國家利益與家族利益已儼然成為共同體。加入中國國民黨，更是辜振甫人生的轉捩點。國民黨確實為辜振甫提供非常多的機會；同樣，辜振甫每每不辱使命；這可見辜振甫對國民黨塑造出來的身份認同有深刻的感情與堅持。「不斷輸誠，爭取認同」已成為辜振甫與國民黨之間的一個既有固定互動模式。

在利益上而言，光復台灣後的日本偽產，佔當時台灣的九成以上資本，而這些資本成為了國民黨政府的公營或黨營事業。絕大部分的資本操控在黨國之中，意味着只有服膺統治者的人，才有向上流動的機會。辜振甫以其特殊社會身份、貴人的推薦、個人能力，得到了國民黨的刻意栽培，成為台灣首批不具「半山」身份的本省人受重點培養的菁英。

受「皇民化」教育影響的辜振甫，加入國民黨初期感到難以適應，是可想而知的。國民黨在委以重任之前，給予其在有黨校性質的國防研究院學

習的機會⑪，與其說是「洗腦」，不如說是增進彼此的溝通了解、互相認同。從其日後主持台泥業務、成為工商協進會理事長、組建台灣證券交易所、積極參與民間外交工作、代表台灣參與兩岸事務的談判，以至用領袖特使的身份出席不同的國際組織領袖級會議可見，國民黨對這位非政治官員、卻有明顯「紅頂商人」光環的辜振甫充分的信任。這正好反映辜振甫在政治上的絕對忠誠；否則，他無法得到統治者的信任。

蔣經國曾在出任行政院長之初，有意邀請辜振甫出任副院長之職，惜被辜振甫婉拒⑫。這個決定，或許包含了辜振甫較為重視個人與家族利益、以商人代表的身份從事民間外交較具靈活性等考慮因素。

辜振甫對於國民黨的忠誠，可說是絕對的。在北京的強大經濟及政治誘因驅使下，辜振甫個人並沒有動搖，反而改由家族繼承人辜成允主動出擊，率領台泥到大陸投資。這或多或少反映着，辜振甫明白自己的政治包袱難以在有生之年有所突破，同時出於要為未來家族利益作出考慮的商人性格；畢竟，商人政治上有「多邊押注」的傳統。

經過兩次的談判後，「汪辜會談」已成絕響。台灣在2000年的政黨輪替後，辜家在台灣的政、經地位更有滑落的情況；辜顯榮的長曾孫、辜濂淞長子辜仲諒更因金融弊案滯留海外。而近年能令辜家吐一口烏氣的事，就是辜振甫的次子辜成允在內地的水泥生意衝上了中國三大水泥公司的地位。2008年國民黨取回政權之後，辜成允跟隨副總統當選人蕭萬長出席在海南舉行的博鰲論壇，蕭萬長更當眾將辜成允引薦給胡錦濤主席認識⑬，這反映辜家的政商關係能以國民黨的統治再作延續，這亦是因辜振甫對國民黨政權的忠誠、對身份認同的堅持而留給辜成允的遺產，格外顯得彌足珍貴。

八　辜振甫身份認同的象徵意義

辜振甫以其受日本「皇民化」教育的背景，在光復台灣後協助國民黨政府推動一系列經濟及外交政策，當中在土地改革、公營事業民營化、民間外交、兩岸談判中更扮演穿針引線、積極參與的角色，在不同階段的身份認同危機中站穩與統治者同一陣線的位置，更能打造新的身份認同論述，給台灣人帶來啟示，對台灣社會內部影響深遠。

辜振甫在政商界的積極兩線參與，與江炳倫的族群與國家衝突發展原因中資源競爭和利益團體說內的形態⑭，非常吻合，反映在資源競爭與利益團體中，會促使身份認同的程度產生變化。而辜振甫在台灣證券交易市場、個人事業及家庭上所作的努力，亦印證了現代化會對身份認同產生影響。此外，辜振甫在經濟外交、民間外交所付出的努力，對維繫現有政治力量產生重大作用，可見國際影響對凝聚社會內部的身份認同亦具有正面作用。

身處變動的社會，社會與個人的歷史會受各種不同甚至矛盾的國族論述競相書寫。值得留意的是，這些矛盾的敍述，不必然與個別人士的往事配合，即能構成一幅多元化的圖像。從辜振甫這一個案可以知道，身份認同是流動的，會因時局、政治勢態、外交情況的不同而起變化。

身份認同不是社會成員被動地接受某個身份的過程，而是個體主動地尋找一己社會行為意義，從而建構自己的身份。辜振甫帶領其家族、台灣人跨越不同環境和時代的挑戰，在不同的時候選擇身份認同的不同論述，以保持台灣社會發展不墜。

梁世榮指出，身份認同是個複雜的概念，這不是社會成員被動地接受某個身份的過程，而是個體主動地尋找一己社會行為意義，從而建構自己的身份⑮。辜振甫的過人之處，不單在於能完成上述目的，更能帶領其家族、台灣人跨越不同環境和時代的挑戰，在不同的時候選擇身份認同的不同論述，以保持台灣社會發展不墜。而他在各方面的身份認同表現，亦甚具標誌性。而對於台灣目前爭相取得身份認同主流的各方，以至銳意完成國家統一大業的中央政府而言，辜振甫的個案具有相當的借鑒意義。

註釋

①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九七前後的轉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2年10月號，頁71-80。

② 王甫昌：〈由「中國省籍」到「台灣族群」：戶口普查籍別類屬轉變之分析〉，《台灣社會學》，2005年總第9期，頁59-117。

③ 參見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網頁，www.mac.gov.tw/index1.htm，2008年2月瀏覽。

④ 龍應台曾指出，民進黨以「愛台灣」口號奪取政權，因為這個口號有號召力和正當性。最後更從口號變成命令，從命令變成國家標準，藉以鞏固政權。龍應台：〈向核心價值邁進，超越台灣主義〉，《明報》，2004年5月12日。此外，南方朔精煉地綜合民進黨利用歷史傷痕挑動族群、製造政治兩極化、從而逼迫選民作出決擇的選舉模式。南方朔：〈台灣的悲情與危情——撕裂的大選撕裂的台灣〉，《明報月刊》，2004年總第460期，頁19-21。

⑤ 施正鋒：〈台灣民主化過程中的族群政治〉，《台灣民主季刊》，2007年第4期，頁1-26。

⑥ 金耀基：〈中國現代化的動向〉，載彭懷恩、朱雲漢主編：《中國現代化的歷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80)，頁3-34；金耀基：《中國現代化與知識份子》(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88)，頁13-23；Lucian W. Pye, "The Challenge of Modernization to the Chinese National Identity", *Chinese University Bulletin*, no. 22 (1991): 12-29.

⑦ 馬偉傑：〈後九七香港國族身分變奏〉，《香港社會科學學報》，2005年總第29期，頁93-199。

⑧ 辜顯榮在世時就與日本政界廣結善緣，甚至是跨代進行，這種關係一直延續至今。與辜振甫來往密切的包括岸信介、小淵惠三、佐藤榮作、福田糾夫、森喜朗等前首相。參見〈一代儒商．風雲89載．瀟灑一生〉，《聯合報》，2005年1月4日。而辜振甫對日本的認識，更不囿於語言、文字、文化或人脈關係，就連日皇裕仁於1970年代都向這位台灣人授勳，日皇明仁亦請他出席日本王室的「園遊會」。

⑨ 馬樹禮：《使日十二年》(台北：聯經出版社，1997)，頁231。

⑩ 「半山」的身份，意思是台灣本省人曾回到內地生活或服務政府。

⑪ 陳劍秋：〈一代儒商——辜振甫齎志以歿〉，《中外雜誌》，2005年總第456期，頁29-38。

⑫ 黃天才、黃肇珩：《勁寒梅香：辜振甫人生紀實》(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頁357。

⑬ 在是次會面中，胡錦濤主席對辜振甫有以下評價：「他老人家對兩岸和平的貢獻，是讓人深深懷念的。」〈胡錦濤：代我向馬先生問好〉，《中國時報》，2008年4月13日。

⑭ 江炳倫：〈族群——國家衝突及其解決之道〉，《亞洲研究》，2001年總第38期，頁6-24。

⑮ 梁世榮：〈香港人的身份認同，理論與研究方法的反思〉，載劉兆佳等編：《華人社會的變貌：社會指標的分析》(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1998)，頁190。

周文港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

短論·觀察·隨筆

文化研究學者
伊斯拉莫格羅教授訪談

● 徐志偉

伊斯拉莫格羅(Huricihan Islamoglu)，當代土耳其最具影響力的人文學者之一，現為伊斯坦布爾大學教授。她關於全球化政治、經濟、法律問題的研究，曾引起世界性的反響。

徐志偉：非常感謝您接受我的訪談邀請。我個人對於土耳其知識界的狀況還不夠熟悉，所以請原諒我對您的無知。您能否簡單地介紹一下您的個人經歷？

伊斯拉莫格羅：我1947年出生於土耳其伊斯坦布爾，1965年赴美留學，先後就讀於芝加哥大學、威斯康星大學，主修經濟學，1979年獲得威斯康星大學博士學位。畢業之後，我曾在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任教，八年後我回到了土耳其。1990至1996年，我在安卡拉的中東技術大學任教；1997年去了德國，在一個研究所任教；1998年，在紐約大學任教；自2000年開始，我在伊斯坦布爾大學任教；同時，還在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兼職。

除了經濟學以外，我也認真研讀過歷史學。在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任教期間，我曾組織召開過一個研討中國清史的國際會議。我現在正在寫一篇與清史有關的文章，其主旨是：如何理解我們的現代性。在西方，現代性通常被描述為單一的、普遍的。但在研究中國的清帝國時，我開始意識到，現代性並非像西方人所敍述的那樣，可以脱離歷史而存在。事實上，歷史影響了我們每一個人。現代性應該是基於歷史的、多面的。

徐志偉：能否再介紹一下您目前的研究領域？

伊斯拉莫格羅：1990年代，東歐和蘇聯的社會主義解體之後，我開始關注私有制問題，做了有關十九世紀私有

* 本文係根據徐志偉在亞洲文化研究上海年會(2007年6月15至17日)上對伊斯拉莫格羅教授的採訪錄音整理而成，文中的主要內容已經伊斯拉莫格羅教授審閱。

伊斯拉莫格羅教授

制問題的三項研究，並且組織了與此相關的學術會議。「私有制」意味着甚麼？很多人會認為這是經濟學家探討的問題，但我並不這樣認為。我認為「私有制」不僅僅是個經濟問題，還是個政治問題。基於這個認識，我更關注國家和政府層面的改革，以及經濟變化所帶來的種種社會現象。

我對社會主義改革很感興趣。通過對蘇聯解體之後不同國家的改革方式以及新的管理方式的研究，我分析了社會主義的變化。當然，這些研究與我對十九世紀私有制的研究是並行不悖的。在十九世紀產生的國家市場經濟，不同於我們現在所看到的全球市場經濟。十九世紀，伴隨着國家市場經濟的出現，中央集權開始產生。社會主義的模型與中央集權有着密切的關係。斯大林是政治上的社會主義者，但我只能說他在某些方面堅持了馬克思主義，他的很多主張都與經濟有關，與政治有關聯的則很少。

事實上，政治、經濟與文化緊密相聯，我們不能把經濟與其他因素分離開。如果人們過多地關注經濟，就容易忘記文化、政治。誠然，不了解經濟就無法全面了解整個社會，但是，僅僅了解經濟學本身也無法對社會有整體的印象，所以我們應該把社會作為一個整體來對待，這點是相當重要的。當然，要做到全面是很不容易的，當人們想要全面談論社會的時候，很容易失之於表面化。我認為我們應當做的是，先弄清社會的不同部分，然後再對社會做整體的考慮。

徐志偉：「鄉村問題與文化研究」是本次亞洲文化研究上海年會的一個重要主題，作為唯一受邀的土耳其學者，您對這一主題有何評價？

伊斯拉莫格羅：這次會議將農村問題和文化研究相關聯，是一個很健康的轉變。在美國，文化研究已經成為一個封閉的領域，愈來愈學院化和小圈子化，談論的話題也愈來愈狹窄、無聊。我認為這次會議對於文化研究而言是一個很大的突破。

農村問題在今天的亞洲尤其重要。我在這次會議上的發言是關於農村問題的。我試圖想要解釋的是：非合作農民、小商人出現的原因。非合作農民、小商人是包括中國在內的很多國家都存在的一種現象。很多人認為農民之間不合作會減少農產品的產量，這是小農經濟，它不夠激進，沒有效率，我們應該像加利福尼亞州所做的那樣，用大機器作業。但我認為這是馬克思主義或世界銀行的想法。我要指出的是，這樣的想法是不合時宜的。小農經濟不應該馬上消失，因為這種經濟能夠使廣大農民活下來。我們要看到小農經濟應該長期存在的必要性。

徐志偉：能否介紹一下文化研究在土耳其興起的語境及開展的狀況？

伊斯拉莫格羅：在土耳其，文化研究並非顯學，關注的人不多，目前只有兩所私立大學開設這門課程。土耳其的文化研究者特別關注身份政治問題，比如種族劃分、民族主義等等。民族主義很重要，這一點經常為歐洲國家所強調，因為歐洲的政策傾向於用種族劃分來對待國家，但我不認為這樣做總是正確的。我們從南斯拉夫的情況可以看出這一點。尊重不同的民族是很重要的，但過份強調種族性是相當危險的。事實上，要每一個民族、種族都組成一個獨立的國家，既無必要，也無可能。在同一塊土地上，國家愈多，發生戰爭的潛在性危險就愈大，這就是在南斯拉夫發生的狀況。這樣說並不代表我反對民族主義；相反，我認為強調種族群體的自主性是很重要的，因為在今天，很多國家都存在着民族問題，比如俄羅斯，比如中國。但這種強調的指向不一定是獨立的國家。土耳其的文化研究着眼於種族問題，有它自身的價值。

徐志偉：作為一個經濟學家，您如何看待經濟學與文化研究之間的關係？

伊斯拉莫格羅：這個問題有點難答。在我前面說過，經濟學家也要思考文化問題，文化與經濟是聯為一體的。所以，我不獨立地看文化。我對於「文化」的定義是：一個社會自己的習慣、自己思考的方式和自己看待生活和世界的方式。文化是有歷史性的，是不同的獨立個體的共享經驗。比如中國，社會主義已經成為人們的一個共享的經驗，社會主義在這裏不被抵制。但在東歐的情況卻很令人沮喪，那裏的人們抵制他們過去曾經歷過的社會主義，拒絕共享社會主義經驗。我認為，共享經驗是很重要的，我們正是通過共享經驗，去推動經濟。

每個國家都通過他們共有的經驗來應用某種發展模式，這些共有的經驗就是文化。文化體現在人們行為方式的細節上，我曾觀察過不同國家的人們用餐時的情境。在美國或者歐洲國家，人們用餐的時候彼此之間不願意挨得太近，而在中國，人們喜歡坐在一起用餐。對我而言，這就是文化的某種體現，因為這是人們做事的一種方式，是人們接近事物的一種方式。正是這些不同的方式，決定了不同的國家會採用不同的發展模式。所以，我們要把經濟、文化、政治作為一個整體來思考，不能拆開。

徐志偉：中國晚清時期的著名思想家梁啟超曾經寫過一篇題為〈中國與土耳其之異〉的文章，他認為土耳其在現代轉型中失去了自己的「國性」，您認同這樣的觀點嗎？

伊斯拉莫格羅：是的，我同意這樣的觀點。土耳其雖然走上了西化的道路，但我認為這種西化是比較膚淺的。土耳其是衰落的帝國，沒有成為殖民地，這個國家對西方沒有太深刻的認識。儘管我們穿得像歐洲人，但我們的思維方式不像他們。這不是我們喜歡不喜歡他們的問題。土耳其失去自己的身份，但是也不能獲得完整的歐洲國家的身份。土耳其人有自己的語言，但很多人更熱衷於講英語，他們後來去了美國而不去歐洲，所以與其說土耳其歐洲化了，還不如說它美國化了。

總之，土耳其人不喜歡他們自己，他們甚至恨自己是土耳其人。這一點與中國人不同，我發現很多中國

人都有一種民族自豪感。也許是因為土耳其人在戰爭中失敗了，失去了自己的帝國，總感覺自身有很大的問題。土耳其人丟失了自己，身份變得模糊。但近些年，我發現了一個有趣的轉變，許多土耳其人開始選擇放棄去歐洲工作，把目光投向印度、泰國和中國。我從伊斯坦布爾到中國很方便，在北京和伊斯坦布爾之間每天都有直航航班。許多土耳其人願意到中國，或者去印度，因為他們在中國或者印度要比在歐洲生活得舒服。

徐志偉：您期望土耳其成為一個甚麼樣的國家？

伊斯拉莫格羅：我希望土耳其能在東西方之間找到自己的定位。不但要和西方建立關係，也要和東方——尤其是和伊斯蘭教國家、俄羅斯、哈薩克斯坦等國——建立關係，在地區事務中發揮自己的作用。近些年，我看到了土耳其有了非常健康的轉變，開始和伊朗、俄羅斯建立了良好的關係。以前土耳其和俄羅斯由於冷戰的原因，關係很糟，現在則有了極大的改善。土耳其在俄羅斯和哈薩克斯坦等國有大量的投資，在這個地區的經濟活動中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尤其是建築業；甚至可以說，土耳其正在參與俄羅斯和中亞的重建。土耳其的經濟實力在該地區是不可忽視的。在文化層面，土耳其也不再閉鎖，土耳其目前正在對伊斯蘭教國家開放，這種開放是史無前例的。我個人認為這是一種非常積極的轉變。

徐志偉：您對中國知識界的狀況了解多嗎？你怎麼樣看待當前這種「第三世界」國家知識份子之間相互不了解的狀況？

伊斯拉莫格羅：我一直比較關注中國知識界的動向，我認為近幾年，中國的知識界是很有生產力的。我在中國有很多好朋友，比如汪暉。汪暉兩年前參加了我組織的一次國際會議，我們還一起去過印度、孟加拉等國。前些日子，我們在柏林見過，一起在柏林討論歐洲認同的問題。跟他談話很有成果，他的思考給了我很多啟發。很有意思的是，我和汪暉之間的很多共識是我和很多歐洲同事所無法達成的。他和他的妻子曾去過我伊斯坦布爾的家中做客。這次到中國，汪暉也邀請我去清華大學做客，但因為馬上就要回國，所以無法成行。

「第三世界」國家知識份子之間的確存在着相互不了解的狀況，我認為這是有問題的。「第三世界」國家知識份子之間需要加強交流，我們不能把眼光只盯着歐洲和美國。在對世界問題的思考上，中國的經驗應該加入，土耳其的經驗也需要加入，其他國家的經驗也應該加入。我們正在伊斯坦布爾着手建立一個用於研究中國的研究中心。我們計劃邀請一些中國學者來這個中心，通過這種方式加強交流。全球化，一方面說來是具有破壞性的，另一方面說來也是有積極意義的，它可以使不同國家的學者坐在一起。我們要利用全球化提供的這個便利來展開對話、加強聯繫，從而試圖去建立新的社區——亞洲人的社區。我認為這是非常重要的。

徐志偉：再次感謝您接受我的訪談。

伊斯拉莫格羅：也謝謝你的提問。

徐志偉　哈爾濱師範大學文學院副教授

「張東蓀謎案」彌增其謎
——敬讀戴晴新書兼與作者商榷

● 孫萬國

戴晴：《在如來佛掌中——張東蓀和他的時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

戴晴以記者之手筆、學者之功夫、與俠者之膽識，寫的就是張東蓀這位愛國志士、學術泰斗及哲人政論家的曲折故事。相比於先前問世的兩本張傳，戴書誠然是主題最為鮮明、筆觸最為生動的東蓀傳記。

傳言柳宗元每得韓愈詩，必以薔薇露洗手，薰玉蕤香而後揭讀。《二十一世紀》囑寫書評時，筆者就是懷着這一齋戒沐浴的敬意與惶恐來捧讀戴晴灌注了八年心血的新著《在如來佛掌中——張東蓀和他的時代》(以下簡稱戴書，引用只註頁碼)。原因無他，蓋作者與傳主恰都是踔厲風發、特立獨行、為民請命，令人肅然起敬的人物。

民國二年(1913)，夙以「義有未安，彈射糾發，不避上聖」自負的章太炎①，「以大勳章作扇墜，臨總統府之門，大詬袁世凱之包藏禍心。」② 為此遭禁錮半年。時人義之，尊為「民國禰衡」。無獨有偶，其後康有為手書條幅贈予張東蓀：「三撾更聽漁陽摻；擊鼓岑牟草百篇」(戴書誤讀「岑牟」為「岑年」，頁204)，也隱然以現代禰衡稱讚和期許時值壯年的張東蓀。幸耶？不幸耶？一語成讖。1951年，張東蓀真是撞上了曹操。數十年來「不恨建言多口孽；盡言責為民服務」的鼓聲戛然而止③，從而引來了張東蓀乃至張家三代的深沉悲劇。

當然，所謂的「張東蓀叛國事件」並非擊鼓罵曹這齣劇的重演。縱觀東蓀一生不作激昂言辭，痛恨街頭濺血的政論風格與哲人氣質，

其「搜玄闡理」與「報國孤懷」的貢獻(頁456)，則更近似於梁啟超對他的期待：一個「側身天地，獨立蒼茫」的現代屈原(頁185)。

戴晴不同凡響的新書，以記者之手筆、學者之功夫、與俠者之膽識，寫的就是這位愛國志士、學術泰斗及哲人政論家的曲折故事。張東蓀畢生以點亮學燈、開發民智、追求民主為己任，在「賽先生」(科學)、「德先生」(民主)之外，還獨樹一幟地為國人引介「費先生」(philosophia——愛智，指西方哲學)。其所成就者，儼然是「中國新唯心論的領袖」(頁240)。然而這與中共「赤色哲學」背道而馳的學養，非但無由實現他「增進世運，掃除俗污，裨大地山河，得光明莊嚴」的渴望(頁120)，其坎坷的個人宿命也從此注定。

哲學之外，東蓀大半生從事辦報辦學，為國家前途組黨奔走的種種情思、樁樁活動，都躍然於戴書的字裏行間。梁秋水的東蓀素描：「其清如梅，所操者堅，所學者博」(頁455)，此一書生之本色，如今在戴晴龍騰虎跳的大手筆下，更加輝煌地再現。相比於先前問世的兩本張傳(作者分別為左玉河，張耀南)，戴書誠然是主題最為鮮明、筆觸最為生動的東蓀傳記。

東蓀的時代，又是個風雷激蕩的時代。對於其間多起重大的歷史事件，如《八一宣言》、「一二．九運動」、紅軍東征、中共(是否)抗日、出兵朝鮮的高層決策、思想改造運動以及潘漢年事件，戴晴援引史學界最新的研究成果，打翻官方之宣傳，掃蕩流俗之習見，可圈可點，煥然一新讀者耳目。

當然，還有全書的重頭戲——「張東蓀叛國謎案」。為破解這一公案，戴晴踏破鐵鞋、上下求索。由材料到觀點，皆與苦主家屬密切配合，更充分利用張家所提供的珍貴遺稿，抽絲剝繭，為讀者重新譜寫這一悲劇的來龍去脈，仗義執言地為東蓀辯誣，全盤顛覆官家之說，一洗東蓀的悲憤與屈辱。東蓀先生若是地下有知，得此血脈相通之知己，當可欣慰低吟其生前詩句：「在世是非依勢轉，留得是非身後論。算天涯誰知我者，莫須置問〔矣〕！」(頁474)

戴書所以不同凡響，又在於書中所道，並不專注於張東蓀和他的時代，作者跑起野馬來，往往把自己兜了進去，不時暴露出戴晴和她的時代。因此，六四坦克、權貴資本主義、「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撈足了就往海外跑的貪官」，乃至非典、綠卡、高瞻間諜案、伊拉克戰爭，皆赫然現身於這一憤世嫉俗的書中。若其月旦人物，冷嘲熱諷的筆鋒所及，舉凡周恩來、孫中山、章伯鈞、費孝通、張申府、史良、茅盾、郭明秋、蔣南翔、錢鍾書、胡喬木、陸平、孫科、柳亞子、千家駒、張中行、翦伯贊、錢偉長諸公，乃至王丹、柴玲之輩，無不在作者的白眼相加、甚至彈射糾發之列，更何況是「如來佛」了。在戴晴愛憎分明的筆下，毛澤東「下作」(頁438)、「卑劣」(頁449)、「心理陰暗」(頁437)、「毫無心肝」(頁250)、「反文明，反人類」(頁73)，是個「儒法道術千年煉就的人精兒」(頁59)，是「與希特勒、斯大林、波爾布特、齊奧塞斯庫比肩的現代暴君」(頁52)。

對於多起重大歷史事件，戴書援引史學界最新的研究成果，打翻官方之宣傳；又為讀者重新譜寫「張東蓀叛國謎案」的來龍去脈，仗義執言地為東蓀辯誣，全盤顛覆官家之說，一洗東蓀的悲憤與屈辱。

紂之不善，有如是之甚耶？

戴晴這一「老毛子混賬」的主題，貫穿於全書，既是前提，又是結論。在國外，這可是個「政治上正確」的命題。故以妖魔化毛澤東為能事的演義或通俗之作，在海外大有市場、大為暢銷。但在中國大陸境內，敢於指斥乘輿、韃伐領袖（即便是死老虎），卻需要高度的道德勇氣。被當局視為異端的戴晴是個生活在中國大陸的作家，這又是讀者不可不加分辨的。

在中國大陸境內，敢於指斥乘輿、韃伐領袖，需要高度的道德勇氣。被當局視為異端的戴晴懷抱着獨立知識人的情懷，訴說一個「專制者剿殺思想者獨立精神」的故事，進而「述說中國達到近世文明之艱難」。

正因為戴晴愛憎分明，毫不掩飾，全書除了為讀者提供大量掌故軼事，引領讀者重溫民國與內戰的慘烈歷史外，又是一部個性鮮明、文字鼓動，充滿感情色彩與政治理念的著作。在其雄辯滔滔的氣勢下，在其濃郁不化的激情裏，最為可貴者，就是戴晴懷抱着獨立知識人的情懷，為我們訴說一個「專制者剿殺思想者獨立精神」（頁442）的故事，並且通過這個故事，「述說中國達到近世文明之艱難」（頁135）。

惟筆者掩卷稱嘆之餘，對於書中自由主義式的裁剪與疏解關鍵史料，總覺有些不安，頗感斟酌之必要。躊躇再三，為求切磋真相，開解疑竇，只好冒犯下筆，撮取三條大者，敬呈於作者與讀者。

一　張東蓀投了毛澤東的反對票麼？

1956年八屆一中全會，中共黨內選舉中央主席，毛澤東未獲全票，差了一票。原來他把自己的一票投給了當時的愛將林彪。這一稀罕反常的舉動，恰恰反證出毛平生一貫的當仁不讓。正其所謂「數英雄人物，還看今朝」，自然不屑袁世凱改國號稱帝前裝模做樣的揖讓與虛偽。戴書援引朱德秘書的披露，說建國那天群眾高呼「毛主席萬歲」的口號規定，就是毛本人加上的（頁441）。

這確是毛澤東的一貫行徑。建國後中共中央文件中類似的自我歌頌的語言，屢屢出自毛的親筆，包括大饑荒最為嚴重的時刻，毛在1960年12月21日下發軍隊的文件中親手批示：「領導幹部，一定要好好讀書，好好學習毛澤東同志的著作。」④（此處本意不外乎毛的經是好的，但給和尚唸歪了。大躍進所以搞砸了，大饑荒所以餓死了數千萬人，「恰恰是由於人們沒有照着毛主席的指示，毛主席的思想去做」。這一奧妙，直到1962年的「七千人大會」上，才由林彪和周恩來出面點明⑤。）由此可見，戴晴認定毛在開國選舉主席時所缺的一票，並非出於毛的謙虛豁達，而是來自他人，全然可信，殆無疑義。由此挺進，戴晴判定這是一張反對票，更進一步裁定這張反對票正是張東蓀所投（頁4）。

戴晴這一神來之筆的根據何在呢？原來是根據「大約1993-94年」何祚庥與張宗燁（張東蓀女兒）的一次聊天：「這麼些年都沒告訴你，當時我們可是大大地保了你。你到所裏一直是內控使用。……我們給你說了好多好話……。剛剛解放，中央人民政府選毛澤東當主席……結果這裏邊居然有一張反對票。當時他們就猜〔此處筆者不禁一問：「當

時」是何時呢？是1949年9月30日開票之時？還是1951年張東蓀案發、定為「壞人」之後？〕，唯一的可能就是你爸爸幹的。雖然不能肯定，但他們猜除了他不會有別人。」「張宗燁沒敢追問這內部信息的來源。她估計是反右期間傳達下來的。」其後她告之戴晴：「何祚庥跟我說，當時他印象非常非常深：那時剛解放啊，無論如何沒有想到會有人投反對票——敵人這麼快就鑽到這麼小的圈子裏邊來了。」(頁6)。

張宗燁教授1956年在北大畢業後入科學院近代物理所工作，何祚庥稍後至該所任黨支部書記。何的披露，如非空穴來風，必然是見過下屬的檔案，或者是聽過內部的傳達。然而，據此以斷東蓀投了反對票，則不免問題叢生。

其一，何祚庥事隔四十餘年之後的「爆料」可信麼？

如果是根據檔案，何以這一反對票的懷疑只載之於張宗燁的人事檔案，而不見於東蓀及其他兒孫的檔案？如果是根據傳達，而且是戴書所說1956年「那個從中央直到地方，直到支部書記的黨內傳達」(頁440)，何以半個世紀之間，百萬中共幹部之內，就只有何祚庥這位基層幹部一人知情和披露？東蓀一家三代從三反到反右到文革的長年悲劇裏，挨批遭鬥，不知凡幾，更何況有大小四人的牢獄之災，如果官方有此懷疑，載之檔案並付諸傳達，何以在前前後後所有的審訊逼供中，從未有人追查此事？文革中，東蓀的兒媳「奉命在大字報給『劉少奇』三個字上畫叉，不小心畫到『毛澤東』三個字上」，立刻成了「現行反革命」，除單位批鬥外，還被「扭送」海淀公安局關押了一年(頁485)。如果張東蓀先前真有在毛澤東選票上「十惡不赦」的畫叉之舉，不論是「現行」還是懷疑，官方、獄方豈會不置一詞，輕易放過？再說，即便何祚庥的披露不是空穴來風，從何認定這風源就是毛澤東本人，而不是媚主下屬在東蓀案發之後的無事生非呢？

其二，毛澤東缺少的一票是反對票麼？

開國前夕的這次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和委員的選舉，是先經過「大會主席團連日慎重協商，提出候選名單」，再由全體代表以無記名聯記投票的方法選舉。當時還由主席團指定了包含胡耀邦，與非黨的周北峰、洪深和浦熙修等六十人進行監票工作⑥。投票完畢，檢票人進行檢票。當開票計票發現毛澤東少了一票時，票務人員「反覆計算」與研究，認為「這一票可能是寫票人一時疏忽，可作為廢票處理」(頁436)。

按此選舉，既為協商後以聯記方式進行，票面上當有包含張東蓀在內的63名候選人的冗長名單。有選舉權的代表則有576人(其中超過花甲之齡的代表不知凡幾；估計九十二歲的海軍耆宿薩鎮冰沒能出席投票)。在如此眼花繚亂、又用鋼筆、又用毛筆、足足費了三個多小時的投票過程中，出現無效票的機率並不小。監票與工作人員認為是「寫票人一時疏忽」之說，似乎也在情理之中。如果是一翻兩瞪眼、明明白白的反對票，就不至於還需「反覆計算」與判定。總之，戴書所

如果張東蓀真在毛澤東選票上畫叉，不論是「現行」還是懷疑，官方、獄方豈會輕易放過？即便何祚庥的披露不是空穴來風，從何認定這風源就是毛本人，而不是媚主下屬在東蓀案發之後的無事生非呢？

引證的公安人員報告裏(頁436)，只說到它是一張廢票；進一步認定它是一張反對票，更進而認定張東蓀投了這張反對票，則出自戴晴本人的演繹與道德裁判。

其三，開國前夕，張東蓀就反對毛澤東麼？

東蓀一生為民主奔走，爭取思想的自由、學術的自由、倡導文化上的啟蒙與追求真理的反抗精神。中共建國前，青年學子目之為當代的阿波羅(頁344)。在哲學上，他非難馬克思，認為唯物史觀忝列學說之門，「誠人類之奇恥，思想史上之大污點」(頁198)。在政治上，東蓀主張溫和改良，反對暴力革命與階級鬥爭，更指斥任何形式的一黨獨裁或階級獨裁。此一路數，勢必與毛的政權碰撞。中共建國後，其與毛誠然是冰炭不同器，雞鴨不同群，恰如其晚年詩詞自白：「不關積毀失心期，早識天涯路本歧」(頁476)。然而，必說東蓀在開國之日就反對毛澤東，則恐怕是作者拋開了歷史軌迹與歷史情境所做出的主觀臆斷。

國共內戰時期，毛澤東為了奪取政權，設計了廣泛的反蔣統一戰線，刻意拉攏反對國民黨獨裁統治的張東蓀及其他民主人士。筆者遍查中共中央機關報《人民日報》，自其於1946年5月在晉冀魯豫創刊至開國之日，諸多涉及張東蓀的報導，全是清一色的正面肯定，稱之為「中國著名的自由主義領導人物」。如1946年10月27日轉載《解放日報》社論，引述東蓀譴責駐華美軍的發言：「美軍駐在中國軍紀一天比一天糟，酗酒賭錢、狎妓、盜賣、強購、搶劫，任意打人、殺人，用汽車撞人，隨意污辱和強姦中國婦女……駐華美軍個個都成了無賴漢，成了流氓、土匪，為非作歹，胡作胡為。」又如新華社1947年2月25日由延安發出的電文，關懷地報導「張東蓀之公子張宗穎在北平的法西斯暴行中遭蔣政府逮捕」的消息。

到了1949年，張東蓀基於民族大義及渴望和平，乃與中共合作共圖建國大業的活動，更見頻繁與積極。毛澤東對他也特別倚重，除了借重他作為第三勢力的代表，為中共斡旋、和平地拿下北平及傅作義的五十萬大軍外，毛還點名邀請他參與新政協籌組聯合政府的工作。張東蓀的這一年，在戴書中也不得不形容為「〔毛的〕眷寵從天而降」；「張東蓀不用活動，已經在新局勢下得到了重用」(頁91、100)。

關於張東蓀與毛澤東在1949年間的善意互動，戴書闡述不少。但仍遺漏了以下數端。不知作者是否有意迴避或淡化張東蓀積極與中共合作的一面？茲列舉如下：

一、1月24日，東蓀會見毛澤東後，但仍滯留於西柏坡期間，便已具名領銜十四名燕大教授與清華同仁聯名，擁護毛有關懲辦戰犯、廢除偽憲法、土地改革及成立民主聯合政府的八項主張，並發表宣言謂「〔北平〕解放後的新局面，不但加強了我們對於革命的信心，同時使我們更感到今後為人民服務的責任之重大。在獲得了久已喪失的自由和安全之後，我們深切地體驗到一種新氣象的開展。我們為中華民族的光明前途而鼓舞，我們為中國

戴書所引證的公安人員的報告裏，只說到毛澤東所缺的是一張廢票。進一步認定它是一張反對票，更進而認定張東蓀投了這張反對票，則出自戴晴本人的演繹與道德裁判。

人民的新生曙光而歡騰。」(戴書頁46雖也提到此一宣言，卻偏說張東蓀「沒有領銜」，不知何故？)

二、6月1日，東蓀與黃炎培、張奚若、徐悲鴻等人參與董必武為主席的中共華北人民政府，並出任華北高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三、7月14日，由張東蓀、周恩來、羅瑞卿、胡喬木等數百人為致力於中國新民主主義的建設而發起的中國社會科學工作者代表會，在中南海勤政殿開幕，東蓀出任由二十九人組成的常務委員會委員。

四、7月17日，東蓀參與宋慶齡、劉少奇領銜的中蘇友好協會發起人。

五、8月23日，東蓀與陸志韋、鄧之誠、趙紫宸等燕大教職員聯名譴責美國白皮書。內稱：由於歷史的關係，中國知識份子當中的確有所謂「民主個人主義」，憧憬過以英美為代表的資產階級文明，並曾一度發展為所謂「中間路線」。但是，由於美國政府不斷唆使國民黨反動派屠殺中國人民，他們已經紛紛起來，和廣大人民團結一致。艾奇遜(Dean Acheson)企圖利用他們來反對中國新政權的幻想一定落空。

上列東蓀在中共開國前夕的諸多活動(特別是參與中共華北人民政府)，清晰表明了他對中國新生曙光的欣慰、對「人民民主政權」的熱切期許，以及為新中國誕生的投入與獻替。尤堪注意者，是他在「中間路線」與外交問題上的變化。他參與發起中蘇友好協會，並譴責美國國務院白皮書，應當不是投機或違心的讓步，而當是他在年初與毛澤東會談時發現二人在「一面倒」外交問題上不甚合拍之後，基於平生主張的「調和主義」及「調和外交(即美蘇妥協)」的政治理念所主動做出的調適，裨便為新政府效力——當然也期待着轉機。他對於駐華美軍及艾奇遜的指斥，更顯示出他在追求民主主義的同時，本有其一貫堅持民族大義的立場。由此亦可見日後他所受的「一貫親美崇美」、「帝國主義奸細」、「賣國漢奸」等污蔑和指控，是何等荒謬無稽。

在良性互動裏的毛澤東，除了相互贈書，進城後不只一次地翹起大拇指讚揚張東蓀「圍城勸解」之功外，還通過協商選舉方式，把張東蓀攬入了新政權的最高權力機構——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又兼全國政協委員(東蓀隨即主動讓此一職給曾昭掄)。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乃行使國家政權的最高機關，其職責包括規定國家施政方針，有任免總理、副總理及各部部長之權。以至於其他民主人士如葉篤義嫉妒地形容：「張東蓀當了政府委員，心滿意足了。」(頁87)

顯然在中共這條大船張帆啟動之時，對張東蓀和其他民主黨派，乃至廣大愛國青年如李慎之來說，套用羅隆基的話，他們搭上了救國救民的「婼亞方舟」⑦。而且是主動樂意上船，準備同舟共濟的(他們認識到戴晴所說「上了毛澤東的賊船」〔頁40〕，乃是在上船之後)。如果說身兼管輪之一的張東蓀在上船之日，就反對船長，且以匿名方式反之，豈不是說張東蓀品質虛偽、口是心非，是個居心叵測的兩面派麼？

東蓀在中共開國前夕的諸多活動，清晰表明了他對中國新生曙光的欣慰、對「人民民主政權」的熱切期許，以及為新中國誕生的投入與獻替。由此亦可見日後他所受的污蔑和指控，是何等荒謬無稽。

1952年思想改造運動期間，張東蓀被迫檢討身上殘存的「封建意識」。其中最主要的一條，便是傳統士大夫對於人君的愚忠思想⑧：

> 我抱有封建意識的效忠觀念，效忠毛主席。對於重要的事情，我每次竭誠貢獻我的意見。

那麼，在毛澤東的帝王顏色尚未顯現之前，在張東蓀尚未對中共絕望之前，在這個和衷共濟的開國前夕，一定要說這「天涼好個秋」的1949年9月已經隱伏着殺機，一定要說張東蓀在上船當天就在毛的選票上畫叉，恐怕真是佛家所謂的「不應道理」了。

在張東蓀自己也選上了中央政府委員的那天，如果真是出現了一張反對票，難道在場投票的王明，蒙遭毛澤東延安整風整了八年、而最後終於逃脫如來佛掌心的王明，不是更可懷疑麼？

其四，這張選票是打開「張東蓀叛國謎案」的鑰匙麼？

戴書開篇說的就是這張選票，其後一而再、再而三地提醒讀者「這張不可饒恕的叛逆之票」(頁438)。在戴晴「歷時八年追查張東蓀叛國案始末」的結論裏，這張選票成了張東蓀悲劇的根源所在。毛澤東為甚麼要整肅張東蓀？為甚麼不放過張東蓀？戴晴的解釋就是因為毛澤東「下作」、「心理陰暗」、「狹隘刻毒」，對於這張芒刺在背的反對票，「懷有切齒之恨」，因此「睚眥必報」(頁437-39)。戴晴鑽入牛魔王的肚皮，透過政治心理學分析所做出的自由心證，雖有其自成一格的解讀魅力，但過份糾纏這張連東蓀本人一生都從未提及，甚至未必知情的選票，則似乎「認錯了樹頭」(barking up the wrong tree)。「汪汪」了半天，白費力氣。此外，據此毫無堅實史料墊底的誅心之論，把東蓀作為中共建國後第一個遭受整肅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之悲劇歸結為個人因素，歸結為毛澤東報復私仇、洩其私憤，必不免會模糊了(trivialize)張東蓀事件的政治意義，以及「花殘罪在香」或「殺雞給猴看」的象徵意義。更何況何祚庥姍姍來遲、只此一家的「爆料」，徒增一樁新謎。戴晴以謎解謎，只怕是彌增其謎罷了！

把張東蓀作為中共建國後第一個遭受整肅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之悲劇歸結為毛澤東報復私仇，不免會模糊了張東蓀事件的政治意義，何況何祚庥姍姍來遲、只此一家的「爆料」，徒增一樁新謎。戴晴以謎解謎，只怕是彌增其謎。

二　誰在如來佛掌中？

戴書開宗明義：「在如來佛掌中」，點明了張東蓀事件的要害，並標之以為書名。在「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的中共極權體制下，毋庸贅言，任何人都無所逃遁於毛澤東的天地之間。即便手托帥印、身兼國防部長與接班人的林彪試圖出逃，結局也是折戟沉沙，回到了毛的掌心，任其論罪。戴晴以此描繪張東蓀事件，固無不可，但此描繪，亦足適用於其他成百上千的冤假錯案。換言之，在毛澤東的極權淫威下，有誰不在如來佛掌中？何以獨獨用之於東蓀身上呢？

原來戴晴的書名是有所本、有特定典故的。這一見之於該書扉頁上的典故，就是根據中共已故公安部常務副部長徐子榮之秘書邢俊生的回憶錄。邢說：「毛主席給徐子榮的第二次批示，也是在二十世紀

50年代。在抓階級鬥爭的時期，由公安部某局負責偵控的一個政治案件，通過採用技術手段，查獲了被偵察對象的一些可疑活動。因為該對象是個社會名人，須及時向中央報告，又要注意保密。案件的進展情況公安部只報周總理和毛主席。上報材料不打印，由專人手抄一份，公安部常務副部長徐子榮簽名後，以絕密件報周總理辦公室。幾天後，原件退回，上面有毛主席親筆批示：『在如來佛手掌之中。』」(頁424-25)

由於文中所指政治案件的絕密性質及其處理程序，與張東蓀事件的偵控過程頗為類似，戴晴一個箭步地便認定此一徐子榮所辦之案，就是張東蓀案(頁432)。這段文字也成了她破解東蓀案的「猶綠卡」(Eureka——重大發現)，認為是她所掌握到的「最後的公開定案文字」之一(頁430)。然而，筆者細檢邢俊生之文，不論時間或是情節，卻顯然與張東蓀案毫無干係。

一者，是徐子榮辦案的時間。1952年2月7日，中共中央發出通知，同意任命徐子榮為公安部副部長，同年4月19日政務院任命後正式上任。9月，又任命徐為黨組副書記。此後，徐子榮才擔任了公安部常務副部長。但張東蓀的案子早在徐子榮上任前的1951年便已了結。

二者，在任職期間親眼見到毛澤東這一親筆批示的邢俊生，也是在張案已了的1952年8月才調至徐子榮處擔任秘書。這更可見此處所言的政治案件並非張東蓀一案。按戴書言張東蓀案於1950年10月立案(頁425)。

三者，「在如來佛手掌之中」是邢俊生見到的毛澤東的第二次親筆批示。具體時間不明，只說是「在二十世紀50年代」。但據第一次批示的時間，當可察其時序先後，推算出大約的時間段。邢俊生回憶說，毛的第一次批示是在「朝鮮戰爭爆發後的多年間」，批示內容為「應在十萬大山、伏牛山等大山設瞭望哨，監控敵機空投」。筆者翻查檔案，果然有此相應的材料。朝鮮戰爭爆發後，美蔣特務機關為了搜集情報、建立游擊根據地，不斷向大陸空投武裝特務。為此，1952年12月2日，毛給徐子榮的直屬上司公安部長羅瑞卿下達同樣的指示：「可能空降特務的山區，設立武裝便衣偵察據點，專門對付敵人空降特務。」羅遵照毛的指示，部署反空降特務鬥爭的任務。公安部隊在伏牛山、十萬大山等地區，建立了一百多個武裝便衣據點。1953年6月22日，公安司令部又發出〈關於貫徹(反空降特務鬥爭的決議)的指示〉。由此可知，邢俊生所見的毛的第二次批示，絕不可能早於1953年。

四者，邢俊生明言「由公安部某局負責偵控的一個政治案件，通過採用技術手段」，而徐子榮則是在1956年後才兼管公安部「技術偵察局」的工作。

五者，邢俊生所說毛澤東的批示是「在抓階級鬥爭的時期」，時間上雖不明確，但根據上下文，當可判斷其為「二十世紀50年代」的下半段；要麼指胡風及潘漢年事件所引發的1955年6月至1957年底的肅反運動，要麼指1956年11月八屆二中全會至1958年5月八大二次會議前

戴晴一個箭步地便認定徐子榮所辦之案，就是張東蓀案，認為是她所掌握到的「最後的公開定案文字」之一。然而筆者細檢邢俊生之文，不論時間或是情節，卻顯然與張東蓀案毫無干係。

後的這一時期。毛澤東在二中全會上就提醒中共幹部「東歐一些國家的基本問題就是階級鬥爭沒有搞好」(頁447)。此後經歷反右運動及大批「反冒進」的八屆三中全會，到了發動大躍進的八大二次時，則正式公開推翻八大關於中國社會主要矛盾和階級關係的判斷。毛一生狠抓《萬獸山莊》(*Animal Farm*) 裏「四條腿的是好漢，兩條腿的是壞蛋」式的階級鬥爭，樂此不疲，然亦時緊時鬆。50年代下半的這一時期顯然是他在1962年八屆十中全會指示「年年抓、月月抓、日日抓」之前、在「抓階級鬥爭」方面比較突出的時期。如此看來，徐子榮所辦的，乃是1956年之後的另一樁政治案件，與張東蓀案毫不相干。

六者，此時公安部偵控的對象既是個「社會名人」，說明此人屬於「社會人士」而非政府中人。這與東蓀案發時的身份並不相稱。東蓀在建國前雖是在野的民間學術名流，但在1951年案發時，卻是在朝的「政府人員」，地位還比政務院各部首長高出半截。公安文件中，則形容為「打入政府決策部門的張東蓀」⑨。

七者，徐子榮接得毛澤東「在如來佛手掌之中」之御批後的立即行動，就是「加強偵控，防止外逃」。這顯然也不符合張東蓀的情況。

八者，戴書所「字斟句酌、認真考證」的公安人員朱振才的記載中已經明白指出，此一毛澤東親自過問的張東蓀案，是由北京市公安局偵訊處破獲的(頁407、413)。(不知戴晴「認真考證」的結果，何以偏偏忽略了這一重大情節？)換言之，直接承辦張案者為原稱「北平市公安局二處」的處長馮基平(二處即偵訊處，亦即偵破「炮擊天安門案」的馮基平)，並非中央公安部的徐子榮。

由此觀之，毛澤東給徐子榮「在如來佛手掌之中」的批示，顯然另有所指。與早已結案的張東蓀事件風馬牛不相及。戴晴硬拉張東蓀對號入座，恐怕是張冠李戴了。

毛澤東親自過問的張東蓀案，是由北京市公安局偵訊處破獲的。由此觀之，毛澤東給徐子榮「在如來佛手掌之中」的批示，顯然另有所指。與早已結案的張東蓀事件風馬牛不相及。

三 「晚年錮黨，幾度閱炎涼」——萁豆相煎的張東蓀悲劇

羅貫中寫禰衡，「曹操曰：此人素有虛名，遠近所聞。今日殺之，天下必謂我不能容物。彼自以為能，故令為鼓吏以辱之。」⑩戴晴寫張東蓀，抓住了曹操，卻放過了黃祖。

戴書戮力為東蓀辯誣洗冤，筆鋒所指，不假辭色地歸罪於毛澤東。毛澤東開創新中國，同時也建構起嚴酷的政治生態與懲戒機制。既推東蓀落井，其難辭始作俑者之咎，殆無疑義。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其後紛紛下石者，卻是諸多「大知識份子」，特別是本是同根生的民盟(中國民主同盟)中人。「殺君馬者，道傍兒」；殺東蓀者，民盟也。毛氏點火，民盟澆油。民盟不暇自哀之際，反在東蓀案上加溫加碼，赫然作了黃祖，成為毛借刀殺人的工具。這一點，戴書似乎是未能充分道破的。

對於張東蓀事件(指張東蓀私下與熟人王志奇議論並透露中央

政府會議上討論國家預算及朝鮮戰爭的事），毛澤東自始至終，只說過張是個「壞人」、「再不要見他」、「再不能一起開會了」，這一點戴書也是承認的（頁437）。毛的定案批示也只是：「辭職，既往不咎，按人民內部矛盾處理，不予法律處分，養起來」（頁427）。若以今日歐美所通行的「閣員保密條例」（Principle of the Ministerial Code/cabinet confidentiality）來衡量，身為政府要員，私自透漏敏感的國家數據及信息，確實有欠審慎、顧慮不周，更何況是在人民毫無知情權、政府無事不機密的紀律森嚴體制之下（東蓀隨後亦自謂「以政府人員的身份洩露國家機密，則我應請求予以應得的處分。」見其1952年9月6日之檢討⑪）。更不幸者，此一東蓀的熟人偏偏是當局鎖定偵查的「美帝特務」。儘管東蓀的動機與初衷是為國運時局憂心，為國家出路籌謀，但這一出於自由散漫性格的失誤，終不免授人以柄，讓人揪住了辮子。東蓀的「口孽」遂成了挨懲的口實。

毛澤東的定案批示，雖未必是周恩來所說的「毛主席厚道，共產黨寬大」（頁428），但它恰恰說明了張東蓀的錯誤性質，即便在嚴酷如毛的眼中，至多也只是個失職辭職、不再同席開會的問題，絕不是甚麼叛國賣國的彌天大罪。然而，此案到了民盟手中，由燕大區分部全體盟員，到吳晗的北京市民盟支部，再到民盟中央，無不推波助瀾，助紂為虐。其投石下井，無限上綱，乃至各色誇大不實，荒唐惡毒的罪名悉數上場：如咬定張東蓀「背叛祖國、喪失民族立場，在日寇侵佔中國期間做漢奸，解放後做美帝的特務」，「領取汪逆偽組織津貼」，「是帝國主義奸細份子」，「是中國人民的敵人，是美帝國主義派在我們新中國的特務」，又「幫美帝擴大他的特務網，為自己設法加強與各國特務的聯繫」，「他出賣重大機密情報，是何等喪心病狂的叛國罪行」⑫。

更為寒心的則是，儘管毛澤東指示「按人民內部矛盾處理，不逮捕法辦」（頁427、430），民盟卻堅持「撤銷張東蓀一切職務」，經其常委會決議開除盟籍，並定性為「敵我問題，絕不是人民內部的問題。提請政府依法處理」⑬。

如以個人表現而論，其他高級知識份子如燕大教務長翁獨健、勞動系教授趙承信，在思想改造運動初期，跟着學生群眾起哄也就罷了，還顛倒是非地指控張東蓀的「漢奸賣國行為」，責令張「真誠地向人民低頭認罪」⑭。這比起翦伯贊或雷潔瓊的批判刻毒多了。翦只批張東蓀反共，雷則批親美，多少還有些事實根據。惟戴書反而揚翁貶翦，令人費解（頁392-93、396）。至於東蓀的姻親，時任最高人民檢察署副檢察長的藍公武，則在東蓀三次檢討不通過後，私下至民盟副主席沈鈞儒處檢舉。沈鈞儒說張東蓀「思想上成了大老虎，前途很危險」。藍公武則意味深長地說「這個並不重要，還有重要的」⑮。

東蓀在民盟中成了眾矢之的的艱難處境，除了是由於眾人震懾於中共之威權與強制外，尚值得注意者，則又因民盟內的小圈子宗派主

殺東蓀者，民盟也。毛氏點火，民盟澆油。民盟不暇自哀之際，反在東蓀案上加溫加碼，成為毛澤東借刀殺人的工具。這一點，戴書似乎是未能充分道破的。

張東蓀在民盟中成了眾矢之的的艱難處境，除了是由於眾人震懾於中共之威權與強制外，尚值得注意的是民盟內的小圈子宗派主義作祟。隨着張案之發生，當初民盟組合文化菁英、反對任何一黨專政的獨立精神已蕩然無存。

義作祟之故。由於羅隆基與吳晗、章伯鈞等山頭不合拍，乃至嚴重對立，遂生出種種人事糾紛。如葉篤義說：「張東蓀和羅隆基商量以後，未通過民盟組織的討論，就擅自把政協委員讓給曾昭掄。曾昭掄1951年就任高教部副部長的職務，事先也是由曾和張，羅共同商定的。」又周建人與黃大能說：「羅隆基要排擠吳晗，把小集團的核心人物曾昭掄提在民盟北京市委的領導地位，把潘光旦、浦熙修等人提名為市委候選人。」史良更進而指控「羅隆基同張東蓀等在1949年成立的是一個有組織、有綱領、有計劃、有具體行動的反共集團」，並不只是羅隆基所輕描淡寫的「無形組織」和「盟內派系鬥爭」云云。此外，民盟中本有中共黨員（這還不包括原非正式黨員的吳晗。1952年7月21日，吳在主張撤銷張東蓀一切民盟職務之時，再度向毛澤東請求入黨。反右運動前夕這一請求終獲毛的恩准。其後，大躍進期間，史良亦向周恩來要求入黨⑯）。開國前夕羅隆基向毛要求盟內的共產黨員公開身份，毛澤東便已警告他；「你不要在盟內清黨。」⑰

張東蓀以其十足自由主義者的作派，適如儲安平所觀察的「不適宜從事實際的政治生活」。他與政治觀點相近的羅隆基，在民盟中也不過是幾個散兵游勇。再加上毛的從中分化（羅隆基不但未受張案牽連，反而提升為政協常委及民盟副主席），隨着張案之發生，當初民盟組合文化菁英、反對任何一黨專政的獨立精神，至此連最後一絲孤寂薄弱的抗議氣息，皆已蕩然無存。

張東蓀事件的結局，不僅終結了他個人的政治與學術生命，也敲響了標榜獨立自主的民盟的喪鐘。對於這一命運急轉直下的事件，東蓀晚年在回顧平生的詩詞中，僅以「錮黨」二字總結。詞曰：「嘆早年失怙，壯年遊學，晚年錮黨，幾度閱炎涼。」（頁478）此中的感慨，除了喟嘆朝廷鎮壓士大夫的慘烈外，世態「炎涼」之間，恐怕也有「朋黨之爭」的譏諷罷！然而這批螳螂捕蟬的「大知識份子」，最後也分別在反右中、在文革中一一成了黃雀的牙祭。這又是我們唏噓淒然，所不忍苛責的。

此後，毛澤東思想一花獨放。東蓀所引黃巢菊花詩：「待到秋來九月八，我花開後百花殺」的風景（頁468），其實不用等至1957年的反右，早在1952年的此時，便已籠罩中國大地。

然而，這宗張東蓀案，這首東蓀詩裏所說的「一事謝天多難後」（頁456），究竟是怎麼回事呢？只可惜有關此一諱莫如深案件的官方檔案，遲遲未許解密。拼圖版上的許多關鍵片塊，依然無從湊齊。戴書所勾畫的，仍有撲朔迷離之處。若干事件經緯、情節疑點，亦有待考證和清理。由於篇幅所限，在此不表，容當另文為之。其餘戴書中另有多處時序顛倒及史實謬誤之處，如頁382：「到了5月，梁漱溟頂不住了，寫了一篇〈何以我終於落歸改良主義〉……〔但〕張東蓀還是一個字不寫。」（其實梁文寫於1952年5月，並非1951年5月，亦即在東蓀「為黨的生日隨便湊了一首七絕交差」事後將近一年。不知戴書是否

刻意顛倒時序，藉以證明張東蓀的骨頭比梁漱溟還硬？）；又如頁201言：「葉青在後來的黨內紛爭中，被判為托派份子而遭關押、處決。國共分家且虎口脫生之後，感念蔣中正的不殺之恩，搖身一變成了國民黨的中央宣傳副部長。」(實者，葉青之關押與處決並非共產黨所為。1927年冬他遭國民黨湖南省政府當局逮捕下獄，旋判死刑，此又與蔣介石本人無關。幸而執行槍決時，未中要害，死裏逃生。其出任蔣的中央宣傳部副部長，更是在二十年之後的1949年7月），亦因限於篇幅，不容具列。

當年東蓀摯友張君勱先生感慨東蓀處境如克羅齊 (Benedetto Croce) 受制於墨索里尼 (Benito Mussolini)、愛因斯坦見逐於希特勒之際，嘗撰文期盼「東蓀荊天棘地無所告訴之苦」，總有「訴之正義公道，訴之後世史家，一共評其是非曲直」之日（頁493）。今日讀者有幸、君勱可慰者，終於有了戴書的出版。筆者深信，戴書的問世，加上作者戴晴的俠義之氣與人格魅力，必能大力推動中外學界更上層樓的張東蓀研究，並開展客觀而多面向的學術探討。

筆者深信，戴書的問世，加上作者戴晴的俠義之氣與人格魅力，必能大力推動中外學界更上層樓的張東蓀研究，並開展客觀而多面向的學術探討。

註釋

① 章炳麟：〈説林下〉，《太炎文錄初編．文錄》，卷一，收入《章太炎全集》，第四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頁119。

② 魯迅：〈關於太炎先生二三事〉，www.millionbook.net/mj/l/luxun/qjtz3/009.htm。

③ 張東蓀詩詞未刊手稿：《追和行嚴三年前贈詩》。

④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九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384。

⑤ 張素華：《變局：七千人大會始末，1962年1月11日—2月7日》（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7），頁166、243。

⑥ 《人民日報》，1949年10月1日，第1版。

⑦ 葉篤義：《雖九死其猶未悔》（北京：北京十月文藝出版社，1999），頁80。

⑧⑭ 參見〈張東蓀第三次檢討全文〉，《新燕京》，1952年3月6日，第8版。

⑨ 北京市公安局（朱振才撰稿）：〈北京解放初期的反間諜鬥爭〉，《公安史資料》，1994年第1輯，頁11-13。

⑩ 《三國演義》，第二十三回，http://guji.artx.cn/Article/4978.html。

⑪ 即張東蓀在民盟中央擴大會議所做「第五次檢討」之「補充交代」。原件藏於民盟中央。

⑫ 上述罪名皆見於民盟第七次中央委員會1953年6月通過的〈關於張東蓀叛國罪行的報告〉。

⑬ 民盟中央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一次會議決議，參見〈關於張東蓀叛國罪行的報告〉。

⑮ 參見民盟討論張東蓀問題的會議記錄（影印件），原件藏於民盟中央。

⑯ 章詒和：《往事並不如煙》（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4），頁24。

⑰ 以上引文，分別披露於《人民日報》，1957年8月13日、28日，9月3日、27日，及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500。

孫萬國 現執教於澳洲Monash大學中文系

毛文體與個人敘述

——評劉再復《現代文學諸子論》

● 沈衛威

劉再復：《現代文學諸子論》(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

中國大陸現代文學研究隊伍是政治—意識形態的一支力量，類似文學禁軍。劉再復雖在皇家統領過禁軍，但他是一位保持着童心本色的值得敬重的學者，沒有被「黑染缸」污染。

一　詩人之文與學者之詩

劉再復的學術著作，總是不自覺地留下一些沉重的道德說教和悲天憫人的人文關懷。面對太多的意識形態的干預、人性的醜惡和「黑染缸」文化的強大污染力，他的道德勇氣既顯得難能可貴，又顯得蒼白無力。這不是劉再復的錯，而是我們這個社會的悲。劉再復就像魯迅筆下的「過客」，從1980年代以後的中國走向世界，背負感時憂國的沉重。讀他的文章，筆者感受到他是那麼的痛苦、焦慮、孤獨和悲愴。儘管他十分欣賞、認同高行健所說的「寫作可以逃逸到最深的感受中」①，但他的激情和童心，他「逃逸」的「感受」，讓筆者感受到的是他摯愛的魯迅的《野草》心境。

劉再復是筆者讀研究生時號稱隊伍三千人的「禁軍教頭」。中國大陸現代文學研究隊伍是政治—意識形態的一支力量，類似文學禁軍。劉再復雖在皇家統領過禁軍，但他是一位保持着童心本色的值得敬重的學者，沒有被「黑染缸」污染。劉再復從中國現代小說的政治式寫作和廣義革命文學的理性批判，到對1949年以後詩文中「新台閣體」和丁玲、周立波小說的革命暴力敘事的批評，進而提出「告別革命」和「放逐諸神」；由對二十世紀下半葉中國文學中謳歌文學和挽歌文學兩大現象的反思，他進入了能夠「直面自身和直面信念」的理性的自由境界②。

劉再復是最早發現高行健作品的文學價值並一直關注他的學人，

和馬悅然 (N.G.D. Malmqvist) 是高行健的中外知音。劉再復有《論高行健狀態》等專著，他是「到處逢人說項斯」。《現代文學諸子論》(引用只註頁碼) 中收錄有《論高行健狀態》之後寫的四篇關於高行健的文章，頗見功力，也頗具獨識。從劉劍梅的〈引論〉中得知，高行健把諾貝爾文學獎獎章的副章贈送給了劉再復，並伴有一幅「得一知己足矣」的字墨之禮 (頁ix)。劉再復在隨後的文章中坦言他從高行健的各種文本和直接的交流中感受到共悟共鳴的大快樂③。

劉再復認同高行健對禪宗的體悟：活生生的佛就在自己的心中。「自由不在身外而在身內，一切都取決於自己的心靈狀態」。高行健追求並得到了「大自在和大自由」(頁68)。針對高行健的創作，劉再復提出了「文學狀態」、「內心煉獄」、「內在主體際性」、「普世性寫作」、「黑色鬧劇」等多個關鍵詞。他認為「文學狀態是一種非功利，非功名的狀態；是一種從政治權力和市場權力逃離出來的高度自由的表達狀態；也是一種在生命深處保持本真本然的人性狀態」(頁71-72)。因此，劉再復認為高行健是「一個最具有文學狀態和最具有徹底的文學立場的中國作家」(頁71)。他還用這樣一段話揭示高行健的世界觀和創作觀：

> 確定「自救」先於救世，並確認自救最重要的是從自我的牢籠中與自我的地獄中「逃亡」出來，又確認這種救贖方式是作家贏得精神自由的最切實的途徑，這是高行健最基本的世界觀與人生觀，也是他的創作觀。(頁109)

作為戲劇家的高行健，在奧尼爾 (Eugene O'Neill) 所歸結的「人與上帝」、「人與自然」、「人與社會」、「人與他人」四種現代戲劇傳統之外，又創造了「自我與自我」(「真我與假我」) 的第五種主題關係，並形象地將其展示為「自我乃是自我的地獄」。這是對薩特 (Jean-Paul Sartre) 「他人是自我的地獄」的更高一個存在層面的發展 (頁103)，同時也是得自禪宗的啟示。

在具有自由和革命狂熱傳統的法國，高行健給「革命狂」的藝術家開出的藥方，就是「回到脆弱的個人」(頁120)。他認為「藝術家其實同常人一樣脆弱，承擔不了拯救人類的偉大使命，也不可能救世」(頁121)。人之所以偉大，是因為他們思想。同時說人脆弱，是他們相對於大自然和社會大潮流，如同蘆葦。會思想的人就像風中的蘆葦，最需要的恰恰是靈魂的自救和自審。因此，劉再復說：「高行健在中國禪宗文化支持下的『自救』意識與『自救』文字，給人類精神文化提供了別一境界，也給靈魂對話創造了一種新的形式。」(頁131)

在具有自由和革命狂熱傳統的法國，高行健給「革命狂」的藝術家開出的藥方，就是「回到脆弱的個人」。說人脆弱，是他們相對於大自然和社會大潮流，如同蘆葦。

前引高行健的「自救」之說，實際上胡適早在1918年所寫的〈易卜生主義〉一文中已提出了「救出自己」的主張，並強調「世上最強有力的人就是那個最孤立的人」。胡適說④：

> 社會是個人組成的，多救出一個人便是多備下一個再造新社會的份子。……發展個人的個性，須要有兩個條件。第一，須使個人有自由意志。第二，須使個人擔干係，負責任。

胡適1930年在〈介紹我自己的思想〉一文裏發出更強烈的聲音⑤：

歐洲有了十八九世紀的個人主義，造出了無數愛自由過於麵包，愛真理過於生命的特立獨行之士，方才有今日的文明世界。現在有人對你們說：「犧牲你們個人的自由，去求國家的自由！」我對你們說：「爭你們個人的自由，便是為國家爭自由！爭你們自己的人格，便是為國家爭人格！自由平等的國家不是一群奴才建造得起來的！」

這就是胡適思想的力量，並在高行健這裏得到回應。

二　兩代人的文體記憶

筆者是1962年初出生的人，那是一個真正的飢餓的歲月。筆者的「童子功」不是子曰詩云，讀的是毛澤東的書，說的是毛澤東的話。上中小學時，一到寫作文的時候，老是耳邊響起毛澤東的教導。讀劉再復的文章，只要讀到其宏觀論述或高度概括的段落，就「耳邊響起毛澤東的教導」。仔細一看，原來劉再復寫作時也是如此。那種特殊年代的特殊影響所留給劉再復的寫作印迹，即便是去國十多年仍無法擺脫。這是筆者的父輩和這一代人的「文體記憶」，誰都無法擺脫。劉再復文章如今仍有「毛體」的絕對文風——主要是文辭上的，而非內容，不知劉再復自己是否能感覺得到。毛的影響無處不在，就像你在中國必須使用人民幣一樣，大頭像伴隨你的日常生活。

劉再復文章如今仍有「毛體」的絕對文風——主要是文辭上的，而非內容，不知劉再復自己是否能感覺得到。毛的影響無處不在，就像你在中國必須使用人民幣一樣。

毛澤東是新文化運動養育的，在國共合作時期曾任宣傳部代部長，在沒有秘書寫文章之前就練就了一手好的白話文。他的文章大氣磅礴，善於用排句，有話語的絕對霸氣。連胡適也認為他的弟子門生和旁聽生中，毛澤東的詩雖有用錯韻腳，但白話文寫得最好。

1940年1月，毛澤東在延安發表了著名的〈新民主主義論〉，其中對魯迅作出了最高的評價⑥：

魯迅**是**中國文化革命的主將，他不但**是**偉大的文學家，而且**是**偉大的思想家和偉大的革命家。魯迅的骨頭**是**最硬的，他沒有絲毫的奴顏和媚骨，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寶貴的性格。魯迅**是**在文化戰線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數，向着敵人衝鋒陷陣的**最正確**、**最勇敢**、**最堅決**、**最忠實**、**最熱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魯迅的方向，就是中華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看一下劉再復寫於2003年9月的〈巴金的意義〉，其中引述他1986年在「新時期文學十年」大型學術會議上的主題發言中對巴金的評價：

可以說，他晚年創作的這些現代散文，**是**五四以來繼魯迅的雜文之後我國**最傑出**的現代散文，**是**我國現代散文史出現的又一座高峰。這些散文**是**時代的產物，**是**中華民族在十年浩劫中的眼淚所凝聚的晶品，**是**中國知識份子付出巨大代價而獲得的文化報償。在巴金的散文中，有一顆從煉獄中升華了的**最清醒**、**最純潔**、**最美麗**的靈魂。(頁48)

活脫脫的一個「毛體」。他用毛澤東評價魯迅的文體方式來評價巴金。毛澤東連用六個「是」，五個「最」；劉再復連用五個「是」，四個「最」。因為巴金的地位不可以比魯迅高。而且，兩個人都將魯迅、巴

金的名字與「中華民族」緊緊地聯在一起。

毛澤東於1938年10月發表的〈中國共產黨在民族戰爭中的地位〉一文，其中有這樣一段話⑦：

使馬克思主義在中國具體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現中帶着必須有的中國的特性，即是說，按照中國的特點去應用它，成全黨亟待了解並亟須解決的問題。**洋八股**必須廢止，空洞抽象的調頭必須少唱，**教條主義**必須休息，而代之以新鮮活潑的，為中國老百姓所喜聞樂見的**中國作風和中國氣派**。

劉再復在1998年化用以上的話來評價通俗文學作家金庸：

他真正繼承並光大了文學劇變時代的本土文學傳統；在一個僵硬的**意識形態教條**無孔不入的時代保持了文學的自由精神；在民族語文被**歐化**傾向嚴重侵蝕的情形下創造了不失時代韻味又深具**中國風格和氣派**的白話文；從而將源遠流長的武俠小說傳統帶進了一個全新的境界。(頁134)

毛澤東用「教條主義」，劉再復用「意識形態教條」；毛澤東用「洋八股」，劉再復用「歐化」；毛澤東用「中國作風和中國氣派」，劉再復用「中國風格和氣派」。這是甚麼時候？是1998年。

當2000年高行健獲得諾貝爾文學獎時，劉再復用當年周揚評價趙樹理的說話方式來評價高行健。周揚在1946年發表的〈論趙樹理的創作〉中說：「趙樹理，他是一個新人，但是一個在創作、思想、生活各方面都有準備的作者，一位在成名之前已經相當成熟了的作家，一位具有新穎獨創的大眾風格的**人民藝術家**。」〈李有才板話〉「是一篇非常真實地，非常生動地描寫農民鬥爭的作品，**簡直可以說是一個傑作**」。「他竭力使自己的作品寫得為大眾所懂得。**他不滿意於新文藝和群眾脫離的狀態**。他在創作上有自己的路線和主張。同時他對於群眾的生活是熟悉的。因此他的成功並不是偶然的。這正是他實踐了毛澤東同志的文藝方向的結果。……『文藝座談會』以後，藝術各部門都得到了重要的收穫，開創了新的局面，趙樹理同志的作品是文學創作上的一個重要收穫，**是毛澤東文藝思想在創作上實踐的一個勝利**。我歡迎這個勝利，擁護這個勝利！」⑧

劉再復說：「高行健獲獎之後，我講兩個最重要的觀點：其一，這是我們**母親語言（漢語）的勝利**；其二，這是瑞典學院評獎史上的**一個傑作**。因為它獎給了一個**最具有文學狀態**和最具有徹底的文學立場的**中國作家**。」(頁71)

看周揚—劉再復兩人用的四個關鍵詞：人民藝術家—中國作家，傑作—傑作，狀態—狀態，勝利—勝利。

2000年10月16日，劉再復在香港《明報》「世紀」副刊發表的〈最有活力的靈魂〉，說高行健是中國作家中最有活力的靈魂，是堅忍不拔的毅力支撐其自由創造的天才活力。劉再復在此文中，借用毛澤東「老三篇」中〈紀念白求恩〉一文的話語方式，表達了對高行健的敬重(筆者把這種表達簡稱為「五個人」)。毛澤東說⑨：

劉再復用毛澤東評價魯迅的文體方式來評價巴金。毛澤東連用六個「是」，五個「最」；劉再復連用五個「是」，四個「最」。因為巴金的地位不可以比魯迅高。

現在大家紀念他，可見他的精神感人之深。我們大家要學習他毫無自私自利之心的精神。從這點出發，**就可以變為**大有利於人民的人。一個人能力有大小，但只要有這點精神，就是**一個**高尚的人，**一個**純粹的人，**一個**有道德的人，**一個**脫離了低級趣味的人，**一個**有益於人民的人。

劉再復的表達是⑩：

如果認真地讀完他的全部作品，**就會感到**這些作品的作者，是**一個**真正自由的人，**一個**渾身燃燒着熱血但筆端極為冷靜的人，**一個**高舉個性旗幟卻拒絕尼采式個人主義的人，**一個**勇於質疑社會卻更勇於質疑自我的人，**一個**不斷創新卻又最守漢語法度的人。

劉再復的文章中有兩個表達系統同時存在，一個是「毛體」(以至於可以說「周體」)對他宏觀結論(定性、定位)表達方式的直接影響；一個是他自由自在的個體言說。

劉再復的文章中有兩個表達系統同時存在，一個是「毛體」(以至於可以說「周體」)對他宏觀結論(定性、定位)表達方式的直接影響；一個是他自由自在的個體言說。二者並不矛盾，有時結合得很好。他能如此消解兩個語言表達系統的內在張力，殊為不易。他論現代文學諸子，涉及魯迅、巴金、張愛玲、趙樹理、高行健、金庸、李劼。從上可見，他對巴金、金庸、高行健的結論性評價是借用「毛體」、「周體」作為表達句式。

慈眉善目的劉再復，有着綿羊般的溫順和善良，但他的文學評論事業卻是從吃着老虎的乳汁開始的。那些文章中散發出的王者之氣，是來自老虎的乳汁，並成為揮之不去的習性，不自覺地籠罩在他的文風上。讀他的文章，有時總感到文中有兩個劉再復在說話，甚至覺得是兩個不同的人寫的東西。

最後，用劉再復和林崗的合著中關於高行健《逃亡》的一段話結束本文：「自我的地獄才是最後最難衝破的地獄，不管你走到哪個天涯海角，這一地獄總是跟着你。用戲中之語言來說：你可以逃出政治極權的陰影，但是很難逃出自我的陰影。」⑪

註釋

① 轉引自劉劍梅：《狂歡的女神》(台北：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2005)，頁146。
② 劉再復：《放逐諸神——文論提綱和文學史重評》(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4)，頁449。
③ 劉再復：《高行健論》(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頁7。
④ 胡適：〈易卜生主義〉，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一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613-14。
⑤ 胡適：〈介紹我自己的思想〉，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四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663。
⑥ 毛澤東：〈新民主主義論〉，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698。
⑦ 毛澤東：〈中國共產黨在民族戰爭中的地位〉，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頁574。
⑧ 周揚：〈論趙樹理的創作〉，載《周揚文集》，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4)，頁486-87、487、498。
⑨ 毛澤東：〈紀念白求恩〉，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頁660。
⑩ 劉再復：《論高行健狀態》(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2000)，頁33。
⑪ 劉再復、林崗：《罪與文學——關於文學懺悔意識與靈魂維度的考察》(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2)，頁414。

沈衛威 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

「重寫文學史」的方法論啟迪

● 陳建華

藤井省三著，董炳月譯：《魯迅〈故鄉〉閱讀史——近代中國的文學空間》(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2)。

藤井省三先生的《魯迅〈故鄉〉閱讀史——近代中國的文學空間》(以下簡稱《閱讀史》，引用只註頁碼) 是一本構思靈巧、求證嚴密的專著，既有理論的宏觀構架，又提供大量新材料，體現了「以小見大」的學術風範。「靈巧」不等於輕便，此書所帶來的閱讀之旅，不是觀光團的那種，預先把景點和行程交代清楚。讀者被置於一個新的視點，進入複雜的「意義」場域，從文本的生產、流通到批評，從讀者市場到學校課堂，貫穿多重文學與社會空間，所經之處猶如豐林長堤、高山大川，卻峰迴路轉，別見園林台榭、層樓密室。然而從方法論的層面說，讀者還得別具會心，才能找到開啟此書堂奧的鎖匙。

關於魯迅的研究汗牛充棟，何止百千。自1980年代末以來「重寫文學史」蔚成文學研究新潮，隨着「正典」的消解，多少「革命」經典作家淡出，而魯迅仍巍然屹立。即使被請下神座，其作品仍一再激起詮釋的熱情，與當下的「問題意識」相激蕩。與眾不同的是，藤井僅集中討論魯迅的短篇小說《故鄉》，從它1921年在《新青年》雜誌上發表之日起，追蹤其流傳和閱讀的歷史軌迹，一直到1980年代。我們可看到，無論風雲突變，政權輪替，它始終是中學教科書的「超穩定」教材。為何《故鄉》能經久不衰？它對於文學空間的形塑扮演了怎樣的角色？多

藤井省三集中討論魯迅的短篇小說《故鄉》，從它1921年在《新青年》上發表之日起，追蹤其流傳和閱讀的歷史軌迹，一直到1980年代。無論風雲突變，政權輪替，它始終是中學教科書的「超穩定」教材。

重文學空間與現代中國的「想像共同體」有甚麼關聯？文學空間中的閱讀形態是怎樣的？各種閱讀經驗背後存在怎樣的意識形態機制？《閱讀史》圍繞這些問題展開論述。

藤井在書中指出：「民國時期二十八年間《故鄉》被閱讀的歷史，就是『五四』時期確立的知識階級的國民國家意識形態轉換為以共產黨為中心的社會主義國家意識形態之工具、改變機能與性質的歷史。」(頁85)「隨着人民共和國的成立與毛澤東時代的到來，對《故鄉》的閱讀受到了階級論視角的控制。不過，進入鄧小平時代之後，《故鄉》又開始被閱讀為知識份子(而非知識階級)以及『母親』、楊二嫂等小市民的故事。」(頁173)這些論斷令人信服，且使我們不無驚訝地看到，僅是一篇小說卻披着永不消褪的經典的光環，其閱讀命運與時代風雲的變化息息相關；作為中學教材，尤其對於少年心靈的塑造起作用，當然在現代民族國家的建構及其意識形態的傳播方面也扮演了不容忽視的角色。

《閱讀史》顧名思義，以閱讀受眾為主，考察作品的流通過程中思想、政治、印刷、教育等等各種機制如何運作於意義的衍生。這對於文學史寫作來說，是一種視角和論述方式的轉型。

從魯迅作品中選擇《故鄉》作為論述中心，蘊含作者的一番匠心。這篇小說特別帶有自傳的抒情意味，首先勾起筆者的閱讀經驗——正值善感的青春期，一開頭就被那種悲涼的口吻所抓住，好像自己也有很多話要說。自小生長於城市，對於「故鄉」實際上頗為陌生。對閏土的麻木、豆腐西施的「圓規」留下深刻印象。雖然難以體會小說的深意，卻為作者濃重悲涼的情緒所感染。最末一段「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更是朗朗上口，回味無窮。

對於中國現代文學不斷「革命」，貫穿着「感時憂國」的主旋律，我們耳熟能詳。其中傳統與現代之間的激烈衝突，潛藏着鄉土與都市之間對抗的再現模式，前者純樸，後者罪惡，寄託着革命烏托邦的理想，與「農村包圍城市」的政治策略有異曲同工之處。但魯迅的這篇小說通過個人的見證，慨嘆「故鄉」與現代之間的「隔閡」，另具一種曖昧性；也可看作有關現代或文學困境的寓言，「故鄉」成為美麗、頹敗而永難挽回的「過去」，卻在我們的閱讀記憶裏久久回蕩。正是與個人、集體的歷史感受相聯繫，在《閱讀史》中「故鄉」成為「小說中國」的隱喻，更與安德遜(Benedict Anderson)「想像共同體」的理論架構互為指涉，遂重構了具有豐富歷史涵意的文學空間。

《閱讀史》與一般的文學史書寫不一樣。文學史一般以作家和作品為中心，由作品出發，探索作者所處的社會背景及其內心世界，但《閱讀史》顧名思義，則以閱讀受眾為主，考察作品的流通過程中思想、政治、印刷、教育等等各種機制如何運作於意義的衍生。這對於文學史寫作來說，是一種視角和論述方式的轉型。迄今為止，高等院校裏的文學史教育主要是通過對優秀作家及其風格的體認，使學生在陶情怡性之中潛移默化其觀念和美感，達到認同於主流價值的目的。考察「閱讀史」則在於揭示經典生成的歷史建構以及文本意義的相對性，更着意於培養學生的分析和反思能力，似乎與當下多元文化的走向更為合拍。

在現下歐美人文學界，「閱讀史」研究是一個亮點。理論上它淵源於1960年代德國學界興起的「接受理論」(reception theory)，通過堯斯(Hans R. Jauss)等人於1970至80年代流行於美國，意謂任何類型的文本在其被接受過程中，讀者基於自己的文化構成而進行主動的詮釋。後來在法國年鑒學派(Annales School)第四代傳人夏蒂耶(Roger Chartier)那裏，對於文本及意義生產過程的考察更趨精細複雜。他認為「接受理論」忽視了文本的各種出版形式，即在作者與讀者之間所擔任的中介環節，與作者的寫作意圖之間存在裂隙，而對讀者另具閱讀導向。夏氏對「閱讀史」的考察在於揭示閱讀的「歷史性」，即不同時期的文本生產方式，而讀者群由年齡、階層、教育背景的差異而形成不同的閱讀內涵。「閱讀史」突破文本分析的局限，與社會底層、文化生產以及再現虛實等方面的考察一起，構成夏氏的「新文化史」的有機部分。

藤井的《閱讀史》論述《故鄉》如何在1921年最初出現於《新青年》雜誌、後被魯迅收入小説集《吶喊》中、又進入各種國語教科書的過程，正是圍繞着不同「媒介」重構了「閱讀史」。一面是民國政府推行語言改革運動，下令教育系統把「國文」改為「國語」，文言文小學教科書相繼改為白話文；另一面是五四新文學運動推波助瀾，使白話文登上舞台中心，其間捲入中華書局、商務印書館等各出版社之間的教科書「商戰」，也引發「新」、「舊」文學觀念的衝突等，立體地描繪出極其豐富的歷史脈絡，由此也説明「新文學」雜誌及報紙副刊如何風起雲湧、勢如破竹地拓展了新讀者群，而語言、印刷資本成功地發揮了「想像共同體」的效能。

似乎很自然的，由於視點的轉移，《閱讀史》更注重普通讀者的閱讀經驗，如歐陽凡海、徐漢安等，往往是些名不見經傳的人物。這樣的資料搜索如大海撈針，而令人深具印象的是，作者大力挖掘了1949年之後大量中學教師參考手冊之類的材料，仔細分析了學生在課堂中的閱讀經驗，而對於閏土、楊二嫂的紛紜理解和爭論，也顯示了不同時代、不同地域的意識形態差異。《閱讀史》對於資料掌握鉅細無遺，這也很大程度上體現了日本學者的優良傳統。

書中第二章的「事實的文學與情感的文學」一節討論了文學批評中不同群體的閱讀傾向，涉及現代文學史的一個重要課題。1920年代對於《故鄉》的「讀法」頗看重其情感或抒情的因素，然而1927年「四．一二」事變之後，文學走向政治化，在新文學內部發生「革命文學」的論戰，如錢杏邨等對於魯迅的批評，象徵地意味着對於「傷感主義」的清算。同樣在「左翼」批評中，《故鄉》中情感的層面被「完全捨棄了」，而被當作「描寫封建主義和資本主義壓迫下悲慘的農村生活的現實主義小説來重新閱讀」(頁74)。所謂「事實的文學」幾與「現實主義」為同義詞，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的「現實主義」已有大量研究，但很少聯繫到「情感的文學」加以討論。筆者以為，藤井提出的這一點頗富卓見，是相當值得關注的，而最近王

《閱讀史》論述《故鄉》如何在1921年最初出現於《新青年》、後被魯迅收入小説集《吶喊》中、又進入各種國語教科書的過程，正是圍繞着不同「媒介」重構了「閱讀史」。

德威、陳國球等學者正大力從事中國抒情文學傳統的研究，也與現代文學有關。

近年來中國現代文學研究中，不乏運用安德遜「想像共同體」的理論，所謂「國族想像」更是常見的表述。這給現代報章和小說在建構民族國家的功能方面帶來了新的認識，也開啟了印刷媒體與文學空間想像的論述，而《閱讀史》具體結合中國歷史場景，深入探討語言、印刷資本主義與讀者市場之間的關係，反過來豐富了一般對「想像共同體」的理解。這使筆者聯想到近來現代文學研究中運用外來理論的狀況，比方說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公共領域」的理論也常為學者引用，一般用來討論晚清至民國時期的都市文化。

《閱讀史》具體結合中國歷史場景，深入探討語言、印刷資本主義與讀者市場之間的關係，反過來豐富了一般對安德遜「想像共同體」的理解。

這兩種理論各有一定程度的適應性。一方面，安德遜的「想像共同體」可說是後現代空間話語的產物，強調各民族主體及其文化認同，追溯其經久不衰的身份記憶，近徵於十九世紀以來世界範圍民族解放運動的歷史經驗，足見全球化時代「歷史終結」的神話過於樂觀。由此印證二十世紀中國對於獨立民族國家的追求，以及在論述與之密切聯繫的「五四」式「宏偉敘事」方面，頗具成效。

另一方面，哈貝馬斯在論述十六、十七世紀歐洲新興資產階級向封建主義爭取自己的權益時，指出「公共領域」起到傳播啟蒙理念及凝聚社會力量的重要作用。雖然在近現代中國是否有「公共領域」引起學者的爭論，但在新興的近現代中國都市研究或「上海學」中常見「公共空間」的論述，對哈貝馬斯的理論作了某種調適，這對於探討民國時期印刷文化與資產階級的「另一種啟蒙」、都市日常生活與現代性機制方面來說，也順理成章。

《閱讀史》中有一處可資討論的是，在論及1920年代初「進入『五四』時期之後，鴛鴦蝴蝶派進入衰退期，刊物相繼停刊。……隨着知識份子向北京的集中，閱讀重心也發生了從鴛鴦蝴蝶派轉向『五四』新文學、從上海文壇轉向北京文化界的質變」(頁26)。的確，由於五四新文學含有明確的「救亡」訴求，在意識形態上一向居主流地位，這並無異議。但由此說鴛蝴派刊物「相繼停刊」並不確切。恰在1921年，《禮拜六》、《半月》、《快活》、《遊戲世界》等雜誌紛紛重刊或創刊，而後世界書局的《紅雜誌》、《紅玫瑰》流行於幾乎整個1920年代。這期間「五四」和「鴛蝴」之間的爭論也未嘗消歇，以致在1930年代初魯迅還呼籲同仁要繼續同鴛蝴派作鬥爭。

《閱讀史》中這一論斷是可以理解的，該書1997年在日本出版，其時中國大陸學界對於鴛蝴派的研究，到2000年范伯群先生主編的《中國近現代通俗文學史》的出版才形成氣候。同一年李歐梵先生的《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1930-1945》(*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中譯本見世，也為相對於五四的都市文化的「另一種啟蒙」作了理論化的表述。其實自1980年代末以反思「正典」為主旨的「重寫文學史」提出以來，隨着

「被壓抑的現代性」的不斷挖掘，現代文學的地圖不斷被重繪，而歷史愈接近其本相。

歷史的鐘擺在「革命」與「現代性」的兩端來回，既激起陣陣救亡的巨浪，為建立民族國家的主體前赴後繼，不惜犧牲，同時以都市為中心發展着消費社會和物質文化，也曾有過昔日的輝煌。換言之，中國走向社會主義，卻累積了資本主義的經驗，稱之為「第三世界」不無刻板印象之嫌。這種複雜的歷史經驗與當下文學研究中理論運用的眾聲喧嘩相映成趣，僅看到「想像共同體」和「公共空間」也有簡約之嫌，如在都市研究中常可看到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這位「漫遊者」的身影，既被引為張愛玲的知音，也被視作魯迅的同道。

在今天價值多元、跨語言跨民族文化空間迅捷流通的全球化境遇裏，文學研究中援引外來理論資源已是司空見慣，雖然多少具「挪用」性質，在詮釋上試圖擺脫成見而另闢蹊徑，但是否合乎中國現實卻有高下優劣之分。筆者這裏愈說愈遠，也是因為受到藤井《閱讀史》的啟發而寫下一點感想。

歷史的鐘擺在「革命」與「現代性」的兩端來回，既激起陣陣救亡的巨浪，為建立民族國家的主體前赴後繼，不惜犧牲，同時以都市為中心發展着消費社會和物質文化，也曾有過昔日的輝煌。

朱舜水研究的雙峰

● 楊際開

徐興慶：《朱舜水與東亞文化傳播的世界》(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8)。

錢明：《勝國賓師——朱舜水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

「被壓抑的現代性」的不斷挖掘，現代文學的地圖不斷被重繪，而歷史愈接近其本相。

歷史的鐘擺在「革命」與「現代性」的兩端來回，既激起陣陣救亡的巨浪，為建立民族國家的主體前赴後繼，不惜犧牲，同時以都市為中心發展着消費社會和物質文化，也曾有過昔日的輝煌。換言之，中國走向社會主義，卻累積了資本主義的經驗，稱之為「第三世界」不無刻板印象之嫌。這種複雜的歷史經驗與當下文學研究中理論運用的眾聲喧嘩相映成趣，僅看到「想像共同體」和「公共空間」也有簡約之嫌，如在都市研究中常可看到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這位「漫遊者」的身影，既被引為張愛玲的知音，也被視作魯迅的同道。

在今天價值多元、跨語言跨民族文化空間迅捷流通的全球化境遇裏，文學研究中援引外來理論資源已是司空見慣，雖然多少具「挪用」性質，在詮釋上試圖擺脫成見而另闢蹊徑，但是否合乎中國現實卻有高下優劣之分。筆者這裏愈說愈遠，也是因為受到藤井《閱讀史》的啟發而寫下一點感想。

歷史的鐘擺在「革命」與「現代性」的兩端來回，既激起陣陣救亡的巨浪，為建立民族國家的主體前赴後繼，不惜犧牲，同時以都市為中心發展着消費社會和物質文化，也曾有過昔日的輝煌。

朱舜水研究的雙峰

● 楊際開

徐興慶：《朱舜水與東亞文化傳播的世界》(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8)。

錢明：《勝國賓師——朱舜水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

徐興慶的大作《朱舜水與東亞文化傳播的世界》(以下簡稱徐著，引用只註頁碼) 由七篇論文組成。第一篇是對朱舜水研究史的概述。據作者統計，近二十年來，中日學者關於朱舜水之研究成果，傳記資料、全集成長四倍，專書成長八倍以上，期刊論文之成長也超過二倍以上。作者還簡要介紹了美國的朱舜水研究現狀。

全書其他各篇以朱舜水為中心，以貝原益軒、隱元禪師、安東省菴 (守約)、獨立禪師、心越禪師、德川光圀等相關人物為線索，浮雕出了一幅明清之際中國文化東傳的畫面，細膩而清晰。黃俊傑在序中寫道：「這部書的出版，不僅是徐教授的朱舜水研究的一個里程碑，也是近年來東亞儒學研究領域的一大收穫。」(頁iii) 這個評語是十分恰當的。借用徐教授為自己的東亞文化交流研究室宗旨所寫的話：「基於文化交流之研究不宜限定國家、時代或單一之人、事、物的想法，本研究室以『東亞』作為人文研究領域」(參見http://homepage.ntu.edu.tw/~shyumark/start.html)，連同他所從事的從日本德川社會到明治初期的中日思想交流的研究主題來看，一個東亞文明近代轉型的新典範已經露出了學術面貌。

徐著以朱舜水為中心，以貝原益軒、隱元禪師、安東守約、獨立禪師、心越禪師、德川光圀等相關人物為線索，浮雕出了一幅明清之際中國文化東傳的畫面，細膩而清晰。

從東亞儒學發展的角度來看，朱舜水東渡日本的動機以及對德川幕府文教建設的作用及其影響是一個必須面對的問題。徐教授認為，明末清初東渡日本的抗清志士都有強烈的國家認同，他們東渡日本是為了「避秦」，從而完成把明代的文化傳播給德川日本的功業。舜水參加了武裝抗清的鄭成功部隊，但使他失望的是鄭軍軍紀不嚴，而且舜水效忠的對象魯王與鄭成功的關係也並不很好，上情無法下達。舜水察覺到了復明目的與手段之間的不協調。這背後包含着明末思想家普遍存在的對君主制的質疑。

關於朱舜水東渡的動機，石原道博指出，舜水對日本懷有非同尋常的期待與願望 (石原道博：《朱舜水》〔東京：吉川弘文館，1961〕，頁102)。南明抗清本來已經超出了人力的極限；此時，舜水把武裝抵抗轉化成了文化抵抗，其實也是超越了人力所能為的大事業。舜水對中國科舉制的批判以及對日本學生的教導，點出了他「知中國之所以亡，則知聖教之所以興也」的文明救亡思想 (朱謙之編：《朱舜水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183)。舜水的東亞視野把中國的「亂」與日本的「治」置於東亞文明的整體安全上加以把握。在他看來，在中國抗清與去日本傳道實是一物之兩面。

朱舜水認識到，這樣一種抵抗方式的轉換「動關中國、日本千年之好」(《朱舜水集》，上冊，頁173)。這樣的想法，對舜水來說是有臨場感的：日本接受並承擔起「斯道」，終有一天中國可以重新回到禮樂的天下。換言之，舜水在幕府對天皇正統的認同上，看到了隨着明朝政權的滅亡而消失的法原在起作用。然而，這個期待與願望，對受過西方民族主義浸潤的現代人來說，是很難理解的。滿洲的崛起與德川日本的統一都是在回應大航海時代的挑戰，明末志士東渡與日本接納他們也是東亞文明整體面臨全球化挑戰時所做出的最初回應。

徐教授一再指出，德川日本之所以接納朱舜水，與他強烈的抗清

「乞師」意識有關(頁72、122)。最先拜舜水為師的柳川藩儒安東守約，意識到自己所承擔的是文化抗戰責任。對於承擔幕府政統與學統的人士來說，政治目的與文化目的是一致的。德川幕府上層認識到，從政統合法性的角度也需要維護作為道統的天皇的正統性(合法性)。舜水在抗清過程中感受到的國家認同的現實與文化認同的理想之間的乖離，在德川日本通過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的轉換得到解決。龔鵬程指出，明末陽明學者的明太祖觀是當代聖人的典型(龔鵬程：《晚明思潮》〔北京：商務印書館，2005〕，頁43)，黃仁宇也指出過，君主是道德假想的原點(黃仁宇：《放寬歷史的視界》〔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40)。這裏面包含了儒家對王者法原功能的預設。對東渡日本的明末遺民來說，明朝的政權不僅是權原，還是法原；當作為權原的明朝政權消失以後，天皇就開始發揮作為法原的明朝君主的替代功能。可以說，舜水通過讚揚楠木正成完成了對法原的預設轉換，從而接活了東亞文明中的道、政、學三統。

安東守約所屬的柳川藩主後裔立花民雄先生曾經告訴筆者，立花家第一代當主去了朝鮮是與明廷作戰，第二代當主立花忠茂1642年就下令藩內做好援明抗清的準備。德川幕府是建立在與中國專制王權對立，而與抗清志士呼應的關係上的。這樣的關係，使德川日本維持了作為道統的天皇、作為政統的幕藩體制，以及作為學統的藩儒之間的平衡。在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意義上，朱舜水、德川光圀、安東守約所感受到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安東守約是舜水感受到的東亞文明整體安全觀念的第一個接受者。這是通過對「道」的傳承達成的，而「道」的傳承又是通過對楠木正成忠義行為所捍衛的天皇正統的認可為指歸的。

通讀徐著，總感到一個「跨界」的題材仍然在柯文(Paul A. Cohen)所說的「傳統與近代」的框架內翻騰，有一種題材與分析框架之間的張力。問題出在對「跨界」的「界」的理解，如今我們已經習慣以西方主權國家的觀念來界定「界」，研究文化交流的前提已經是不同的主權國家。其實，朱舜水所活動的範圍雖然是明朝政權直接管轄外的「外國」或「異國」，但如同越南和朝鮮半島一樣，日本仍然是在東亞儒家漢化文明內部，並沒有越出東亞文明之「界」。徐著是黃俊傑提倡的「將東亞儒學視為整體進行研究」(黃俊傑：〈自序〉，載《東亞儒學史的新視野》〔台北：財團法人喜瑪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2001〕，頁VII)的成果，但在對舜水的思想分析上，徐著仍然沿用黃俊傑關於舜水「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的「合一說」(黃俊傑：〈序一〉，載徐興慶編著：《新訂朱舜水集補遺》〔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4〕，頁ii)。這關係到理解明末抗清志士紛紛東渡的目的究竟何在的問題。

錢明的大作《勝國賓師——朱舜水傳》(以下簡稱錢著，引用只註頁碼)由引言、四章及尾聲六個部分組成。與徐著側重思想世界的分析相比，這是一部傳記作品。引言講述了作者對舜水學的理解與心得，第一章講舜水的出身和家世，第二章講舜水從漂泊海外到留居長崎並被聘為水戶賓師的過程，第三

當作為權原的明朝政權消失以後，天皇就開始發揮作為法原的明朝君主的替代功能。朱舜水通過讚揚楠木正成完成了對法原的預設轉換，從而接活了東亞文明中的道、政、學三統。

章講舜水與安東守約、德川光圀、前田綱紀三人的關係，第四章講舜水事迹回傳中國的明暗是非，尾聲介紹了舜水在日本的遺迹。全書行文流暢，處處展現出作者的真知灼見，是一部出自專家手筆的朱舜水傳，才、學、識兼具。

在引言中，錢教授指出，朱舜水「想為中國傳統社會找回自己的座標，為中國知識精英扛起儒學源頭活水的大旗，為東亞夷夏關係提供歷史轉換的可能」(頁2)。也就是說，如何重建社會、重建儒學、重建東亞國際關係是舜水所面對的三個課題。他還認為，「舜水學的永久價值，似乎並不反映在舜水自身的思想創設下，而是體現在中日兩國數百年來的互動關係上。」(頁5)這就是說，只要中日兩國存在，舜水學的價值就會存在。筆者認為，舜水的難能可貴之處在於身體力行，把德川日本與東亞文明的整體命運聯繫起來，向日本傳達了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觀念。

朱舜水所活動的範圍雖然是明朝政權直接管轄外的「外國」或「異國」，但如同越南和朝鮮半島一樣，日本仍然是在東亞儒家漢化文明內部，並沒有越出東亞文明之「界」。

錢著也用了很大篇幅來對朱舜水東渡的動機進行分析，這點恰好與徐著形成了對照。他提出，「遭到舜水蔑視的並不僅僅是某個昏官，而是明朝政權的整個體制」(頁47)；「舜水之所以不願坦率說出自己漂泊海外的真實動機，乃是因為在他的內心深處，早已萌生了體制性的批判意識」，「做事一貫小心翼翼的舜水，對如此朦朧而敏感的政治目的，自然不願不加掩飾地和盤托出」(頁51)。這些富有洞察力的心得都是從舜水的言行中推論出來的，甚具說服力。舜水超越同時代人之處在於他不僅批判，還摸索解決問題的辦法。錢教授援用屈大均「自存其道，乃所以存古帝王相傳之天下於無窮」的話，來說明舜水東渡傳道的遺民使命感(頁69)。

顧炎武認為魏晉權力交替的歷史開了「蔑禮法而崇放達，視其主之顛危若路人然」(《日知錄．正始》，卷十七)的先河。重建維護王者權威的政治倫理是顧氏「亡天下」命題的用意所在。費密在清初已經把道統從程朱理學定位到「帝王」與「君師」(《弘道書．統典論》)，這一對道統的新詮釋重新表述了儒家倫理對王者法原功能的訴求。但在滿清統治下，這一訴求反而成了專制王權的合法性依據。

而朱舜水則是通過表彰楠木正成把顧炎武的「亡天下」命題擴大到東亞全域，向幕府傳達了「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的文明安全觀。在這樣的安全觀裏，東亞文明的文化生命在於維護天皇正統的政治倫理——他從天皇的法原功能上發現了明朝的替代價值。正是這一信息播下了明治維新「王政復古」的遠因。

錢教授指出，朱舜水最後一次赴日，留居長崎時從安東守約處了解到楠木正成一家的忠義故事，同時應加賀藩主前田綱紀的要求，寫了《楠木正成像贊》。徐教授也指出，舜水深為後世日本人稱道的，就是他為楠木正成題贊、撰寫碑文一事。筆者認為，舜水東渡完成了從中國專制君主向日本虛擬天皇的價值認同轉換，為明治維新做了準備，同時也預告了辛亥革命。

在朱舜水看來，中國與日本處於東亞文明的攻守利害之內。當時日本的民間大儒伊藤仁齋主張「宜由將軍登帝位，擬封天子為大和公」(王金林：《日本天皇制及其精神結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頁136)，舜水認為他立言有

私心，指的就是伊藤仁齋沒有領悟到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大義。幕府親藩通過舜水之手來讚揚楠木正成，把天皇提升到了東亞文明的法原地位。錢教授提出的舜水旨在重建社會、重建儒學、重建東亞國際關係的三大使命，其實也是德川日本的課題。

徐教授指出，明末清初抗清志士「在明清易主，政治環境激烈變遷之後選擇走避他國。其中不是消極逃避外來政權的，即是積極抱持反清復明意識的國家認同者」(徐著，頁168-69)。問題是這裏的「國家」所指是明朝政權，還是明朝文化？抑或兩者兼有？朱舜水連南明政權也未必認同，他所認同的是王者的法原功能，當明朝政權消失以後，他相信日本可以延續明朝的道統。這裏發生了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創造性轉換」的課題。

錢著幾乎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來敘述舜水事迹的回傳故土，這是該書的又一個亮點。這裏面涉及到徐教授所說的，學術研究與政治訴求之間糾葛的問題。

徐教授在《新訂朱舜水集補遺》中指出，「朱舜水研究不僅是中日文化關係互動的研究，同時也是詮釋從近世到近代東亞文明發展史的研究」(徐興慶：〈自序〉，載徐興慶編著：《新訂朱舜水集補遺》，頁xiii)。從「東亞文明發展史」的角度來看，舜水在全球化時代到來之初，向日本朝野傳達了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觀念。兩位教授都已經把東亞文明整體作為研究的對象，在研究典範上突破了我族中心主義的立言前提。

探尋「文革」真迹

● 王　颺

卜偉華：《「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1966-1968)》(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

卜偉華所著的《砸爛舊世界》以殷實的史料、深厚的敘述功底，為我們重構了1966至1968年發生在中國大地上的重大事件，再現了那激情與荒唐並存的年代。

卜偉華先生所著的《「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1966-1968)》(以下簡稱《砸爛舊世界》，引用只註頁碼)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組織編寫和出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十卷本)中的第六卷。該書以殷實的史料、深厚的敘述功底，為我們

私心，指的就是伊藤仁齋沒有領悟到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大義。幕府親藩通過舜水之手來讚揚楠木正成，把天皇提升到了東亞文明的法原地位。錢教授提出的舜水旨在重建社會、重建儒學、重建東亞國際關係的三大使命，其實也是德川日本的課題。

徐教授指出，明末清初抗清志士「在明清易主，政治環境激烈變遷之後選擇走避他國。其中不是消極逃避外來政權的，即是積極抱持反清復明意識的國家認同者」(徐著，頁168-69)。問題是這裏的「國家」所指是明朝政權，還是明朝文化？抑或兩者兼有？朱舜水連南明政權也未必認同，他所認同的是王者的法原功能，當明朝政權消失以後，他相信日本可以延續明朝的道統。這裏發生了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創造性轉換」的課題。

錢著幾乎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來敘述舜水事迹的回傳故土，這是該書的又一個亮點。這裏面涉及到徐教授所說的，學術研究與政治訴求之間糾葛的問題。

徐教授在《新訂朱舜水集補遺》中指出，「朱舜水研究不僅是中日文化關係互動的研究，同時也是詮釋從近世到近代東亞文明發展史的研究」(徐興慶：〈自序〉，載徐興慶編著：《新訂朱舜水集補遺》，頁xiii)。從「東亞文明發展史」的角度來看，舜水在全球化時代到來之初，向日本朝野傳達了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觀念。兩位教授都已經把東亞文明整體作為研究的對象，在研究典範上突破了我族中心主義的立言前提。

探尋「文革」真迹

● 王　颺

卜偉華：《「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1966-1968)》(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

卜偉華所著的《砸爛舊世界》以殷實的史料、深厚的敘述功底，為我們重構了1966至1968年發生在中國大地上的重大事件，再現了那激情與荒唐並存的年代。

卜偉華先生所著的《「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1966-1968)》(以下簡稱《砸爛舊世界》，引用只註頁碼)是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組織編寫和出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十卷本)中的第六卷。該書以殷實的史料、深厚的敘述功底，為我們

重構了1966至1968年發生在中國大地上的重大事件，再現了那激情與荒唐並存的年代。

儘管文革早已為世人所唾棄，但官方出於各種考量，對於文革的研究還是採取了較為嚴格的限制措施。這些限制不僅使得有關研究難以深入，而且也阻礙了人們對於文革的進一步了解、認識與反思。特別是隨着時間的流逝，人們腦海中的文革記憶也開始慢慢淡化。面對這番情形，卜偉華憂心忡忡地寫道：

> 文化大革命發生於不遠的三四十年前，當時給中國社會帶來前所未有的動亂與災難，過來人多以為文革的教訓是難以忘卻的。可是現在我認為，如果不抓緊進行文化大革命史的研究和文革史料的保存、搜集、整理、出版，用不了多少時間，文革中的許多事情都會被人遺忘的，……文革歷史的真實面貌也會逐漸模糊以至湮滅。(頁792)

正是懷着這種中國史家特有的「史不可滅」的歷史使命感，卜偉華造就了「中國第一部詳盡描述文化大革命的動亂和浩劫的好書，也是中國第一部真實反映文化大革命本來面目的好書」(頁xix)。

仔細研讀這本書之後，筆者認為該書有以下三大特點。

一　宏觀與微觀並重的治史視角

長期以來，文革史的研究都被圈在「宜粗不宜細」的指導框架之下。儘管有不少記述、研究文革的論著出現，但這些作品或多或少犯有重宏觀(定性)而輕微觀(定量)的弊病。讀者只知道文革是場浩劫與災難，而對於其中的細節、具體的影響卻不甚了了。《砸爛舊世界》則在這一點上有很大的突破。作者在進行宏觀敘事的同時，對微觀歷史給予了高度的關注。

以文革中的奪權事件為例。以往有關文革的著述在敘述奪權事件的過程中，都會對上海的「一月革命」進行比較細緻的描寫，而對其他省、市、自治區的奪權活動就一筆帶過。有些文章儘管還會提到幾個較早開展奪權運動的省份，但在全國範圍內對各地奪權運動進行介紹的文章還不多見。《砸爛舊世界》一書則為我們彌補了這一缺陷。作者採用國內公開發行的地方資料彙編，對全國二十九個省、市、自治區的奪權活動分別進行了介紹。通過這些介紹，不僅讓我們領略到了文革時期各地奪權過程中的相似性與差異性，同時也讓我們體會到文革全盤的複雜性。

作者採用國內公開發行的地方資料彙編，對全國二十九個省、市、自治區的奪權活動分別進行介紹，不僅讓我們領略到文革時期各地奪權過程中的相似性與差異性，同時也讓我們體會到文革全盤的複雜性。

再以群眾專政為例。「砸爛公、檢、法」是文革中一條著名的口號，一般論者認為其提出是導致社會動蕩的一個主要因素，其結果是對社會主義民主與法制事業的公然踐踏，因此必須加以徹底否定。但對於這條口號所造成的具體後果，相關書籍鮮有論及；一般讀者因而不得其詳，往往會存在這樣一個疑問：一條口號能對社會造成多大的影響呢？《砸爛舊世界》則為我們解答了這一疑問。

在「群眾專政」的一節中(頁596-606)，作者以詳實的數據資料為我們敘述了在「砸爛公、檢、法」口號

提出後在湖南道縣發生的大規模殺人事件。由於這條口號的提出，公、檢、法等國家機器不復存在，道縣屬下的「一些區、公社甚至大隊都組織起所謂『貧下中農最高法院』(有的叫『貧下中農高級法院』)」，並以這些機構的名義動員和部署殺人。作者在書中提供了以下這組數據：「從1967年8月13日到10月17日，歷時66天，涉及10個區，36個公社，1,590個大隊，共死亡4,519人，其中被殺死4,193人，逼迫自殺326人。」(頁601) 這些觸目驚心的數據着實讓人體會到了「砸爛公、檢、法」這條口號的殺傷力及文革的殘酷性，而這僅僅是發生在一個小縣城的情況；至於全國範圍的情況，恐怕我們也不難從中窺測出些端倪。

二　客觀、公正地評價文革人物

臧否人物一直是中國史學的一項重要任務，歷代史學家都希望自己的作品能起到像「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一樣的社會教化效果。因此，為了實現這種效果，一些史學家不惜背離歷史事實而刻意去追求這條道德評判標準。直至如今，這種現象仍然存在於文革史的研究之中。《砸爛舊世界》則對這種現象進行了摒棄，作者本着還歷史事實真相的原則，以史料為基礎對文革的人物進行比較客觀、公正的描述及評價。

毛澤東在文革中的作用一直是文革研究中關注的熱點之一。中共官方史學秉承「為尊、賢者諱」的信條，千方百計地把毛描述成一個受林彪、江青兩集團蒙蔽和擺布的受害者角色。除了搶奪有關評價毛的話語權外，官方機構還對能反映毛在文革中所作所為的資料進行了篩選。這對於研究毛在文革中到底起了甚麼作用是極為不利的。不過，卜偉華並沒有受制於這些阻礙，他通過辨析各種已公開的史料來呈現毛在文革中所起的作用。

1965年11月，姚文元執筆的〈評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一文揭開了文革的序幕。對此文的醞釀情況，流行的說法都強調毛是被江青「說服」的。實情如何呢？卜偉華通過對「毛澤東在會見阿爾巴尼亞的卡博和巴盧庫的講話」、薄一波組織編寫的《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以及《王力反思錄》進行了一番辨析後指出：「在點名批評吳晗的《海瑞罷官》這件事上，毛澤東是主動的，江青不過是毛的一個『卒子』。」同時作者又進一步分析道：

> 我們從毛澤東的性格特點上來看，毛常自詡，他在原則問題上是從不讓步的。如果他認為不應該點名批判吳晗，那他也不會輕易地被人「說服」。細心的讀者還會發現，江青前往上海開始組織這篇批判文章的時間，正是毛澤東下決心「搞掉」劉少奇之後不久。(頁13)

由此，作者從史實出發並兼顧毛的個人性格特點，對毛在批判《海瑞罷官》中所起的作用進行了澄清。

至於那些已被否定的文革反派人物，作者也沒有將他們打入另冊。其中最典型的就是前中共中央

毛澤東在文革中的作用一直是文革研究中關注的熱點之一。中共官方史學秉承「為尊、賢者諱」的信條，千方百計地把毛描述成一個受林彪、江青兩集團蒙蔽和擺布的受害者角色。

政治局委員、國務院副總理、公安部部長謝富治。一般批評謝的文章都把提出「砸爛公、檢、法」的口號一事歸咎於他，而卜偉華則根據史料對這一事件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他指出：

謝富治在文革中的表現十分惡劣，對他的批判其實還很不深入。但問題在於：謝富治個人是不可能有那麼大的膽量和能量提出「砸爛公、檢、法」的口號的，謝富治在當時的講話中就明確說到：他的講話「可能有錯誤。但總的精神，是有毛主席的指示作依據的。砸爛公、檢、法，毛主席當我的面講過沒有十次也有八次」。

作者還在註釋中引用了這樣一段材料：「1967年9月18日，毛澤東在湖南與黎原、華國鋒、章柏森等人談話時說：『我一聽到公檢法垮台，人就高興！聽說富治同志這次才說了幾句話。』」(頁599) 由這兩段材料可見，謝富治在「砸爛公、檢、法」口號的提出上，僅僅是執行者而已，而毛才是真正的策劃者。由此可見，作者並沒有人云亦云，其背後所體現的史家求真、務實的精神是難能可貴的。

三　敏銳、獨到的見解

在當前的文革史研究中，受到材料限制等因素的影響，研究者往往要在自己把握材料的基礎上對材料做出適當的解讀。與其他著作不同的是，《砸爛舊世界》在一些史料解讀上有着比較敏銳、獨到的見解。

1968年7月28日〈毛澤東召見首都紅代會『五大領袖』時的談話〉是一份重要史料。對此，一般的解讀往往抓住毛對「五大領袖」的批評，來證明毛對他們已喪失了信心，而對毛和藹可親的一面避而不談。作者在《砸爛舊世界》一書中提出了另一種看法，認為：「毛澤東是對『五大領袖』進行了批評，而且有些話說得也很嚴厲，……但仔細研究毛澤東的談話記錄，可以清楚地看出：毛澤東對『五大領袖』的基本態度還是欣賞、愛護和寄予期望的。」(頁699) 當時，毛批評、敲打這些領袖的主要目的，是要使混亂的局面盡快穩定下來，而不是對他們失去了信心。平心而論，毛對學生領袖的感情是相當複雜的，我們不能單從幾句批評的話語以及後來解散紅衛兵組織的結果，來臆測毛此時已對這些學生領袖喪失了信心。因此，一般的說法是不確切的；而《砸爛舊世界》的解讀比較切合毛當時那種複雜的心情。

還是針對這段史料，作者把其中毛澤東對武鬥問題的看法進行了整理：

從這次談話中還可以看出：毛澤東對武鬥問題有他獨特的看法。毛澤東認為，武鬥是一種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社會現象，對武鬥要作全面分析。他說：「武鬥有兩個好處，第一是打了仗有作戰經驗，第二個好處是暴露了壞人。」毛澤東歷來不主張急急忙忙解決武鬥問題，他認為對武鬥採取「不怕亂，

《砸爛舊世界》通過一份史料發現他人未曾發現的信息。通過作者的整理，我們不難發現毛澤東對於武鬥其實也是比較讚賞的。這與過去一些強調毛提倡「要文鬥、不要武鬥」的說法形成鮮明的對比。

不管、不急、不壓」的態度是正確的。他說：「現在工人去干涉，如果不行，把工人撤出來，再鬥十年，地球照樣轉動，天也不會掉下來。」(頁700-701)

通過作者的這番整理，我們不難發現毛對於武鬥其實也是比較讚賞的。這就與過去一些強調毛提倡「要文鬥、不要武鬥」的說法形成了鮮明的對比。《砸爛舊世界》能通過一份史料發現他人未曾發現的信息，着實可見作者敏銳的洞察力。

除了上述這些特點外，《砸爛舊世界》一書還有用語凝練、敍述風格獨特等特點。總而言之，這是一部值得細細品味的好書。

近代體育與中國的現代化

● 劉　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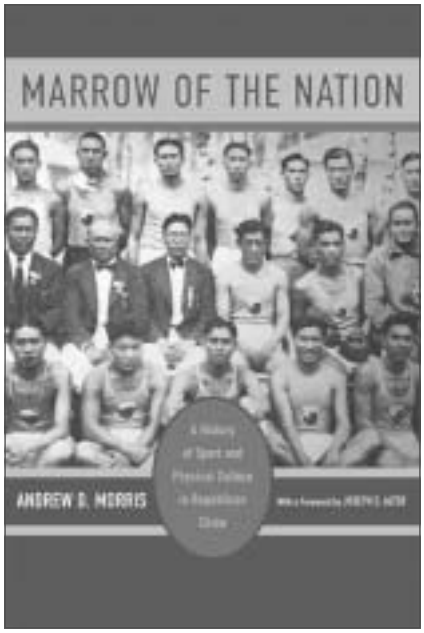

Andrew D. Morris, *Marrow of the Nation: A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in Republican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2008年8月，第二十九屆世界奧林匹克運動會在中國北京舉行。中國，這個古老的國度，又一次贏得了世界的關注。中國運動員在這場運動會中取得的驕人成績(51枚金牌、100枚獎牌、高踞金牌榜首位)以及成功舉辦這場歷史上最大規模的奧運會，不僅成為中華民族自尊與自信情感的資本，同時也讓整個世界為之驚訝稱奇。《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認為，北京的好客和效率給來訪者留下深刻印象，同時也給全球觀眾展現了一個經濟和政治強國的興起。奧委會主席羅格(Jacques Rogge)在奧運會後也再次宣稱選擇北京作為主辦國為一個正確選擇(Jim Yardley, "After Glow of Games, What Next for China?", *The New York Times*, 24 August 2008)。通過奧運盛會，中國向全世界展示一個正在變化和進步的形象。

源於西方文藝復興時期，以球類、田徑等競技運動為代表的近代體育，並非傳統中國土生土長的產物。傳統中國的體育文化，在社會中並未達到大眾普及的程度，而且與近代體育的發展趨勢漸行漸遠。

不管、不急、不壓」的態度是正確的。他說：「現在工人去干涉，如果不行，把工人撤出來，再鬥十年，地球照樣轉動，天也不會掉下來。」(頁700-701)

通過作者的這番整理，我們不難發現毛對於武鬥其實也是比較讚賞的。這就與過去一些強調毛提倡「要文鬥、不要武鬥」的說法形成了鮮明的對比。《砸爛舊世界》能通過一份史料發現他人未曾發現的信息，着實可見作者敏銳的洞察力。

除了上述這些特點外，《砸爛舊世界》一書還有用語凝練、敍述風格獨特等特點。總而言之，這是一部值得細細品味的好書。

近代體育與中國的現代化

● 劉　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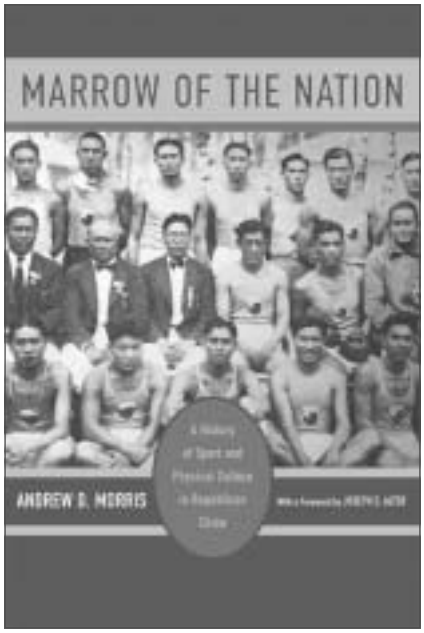

Andrew D. Morris, *Marrow of the Nation: A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in Republican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2008年8月，第二十九屆世界奧林匹克運動會在中國北京舉行。中國，這個古老的國度，又一次贏得了世界的關注。中國運動員在這場運動會中取得的驕人成績(51枚金牌、100枚獎牌、高踞金牌榜首位)以及成功舉辦這場歷史上最大規模的奧運會，不僅成為中華民族自尊與自信情感的資本，同時也讓整個世界為之驚訝稱奇。《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認為，北京的好客和效率給來訪者留下深刻印象，同時也給全球觀眾展現了一個經濟和政治強國的興起。奧委會主席羅格(Jacques Rogge)在奧運會後也再次宣稱選擇北京作為主辦國為一個正確選擇(Jim Yardley, "After Glow of Games, What Next for China?", *The New York Times*, 24 August 2008)。通過奧運盛會，中國向全世界展示一個正在變化和進步的形象。

源於西方文藝復興時期，以球類、田徑等競技運動為代表的近代體育，並非傳統中國土生土長的產物。傳統中國的體育文化，在社會中並未達到大眾普及的程度，而且與近代體育的發展趨勢漸行漸遠。

然而，源於西方文藝復興時期，以球類、田徑等競技運動為代表的近代體育，並非傳統中國土生土長的產物。傳統中國的體育文化，從儒家教育要求學生掌握的六項技能（六藝）中的「射」、「禦」，到體育遊戲「蹴鞠」、蒙古的摔跤以及中國武術等，在傳統社會中都未達到大眾普及的程度，而且與近代體育的發展趨勢漸行漸遠。

近代體育約在十九世紀60年代傳入中國。首先傳入的是在清末新軍和洋務派創辦的軍事學堂中出現的兵式體操和普通體操，目的在於進行「尚武」的「軍國民教育」，然後是在公立、私立學校中開設的田徑、球類、游泳等各種近代運動項目及其競賽。近代體育在中國的傳入及發展，烙下了深刻的時代印記。美國學者莫里斯（Andrew D. Morris）的著作《民族之髓：中華民國體育與身體文化史》（*Marrow of the Nation: A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in Republican China*，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就以體育為切面，給我們展示出一個不同的中華民國社會。

《民族之髓》的主旨在於展示體育運動在塑造中國個體現代化上所起的作用，具體來說，即中國人從帝國臣民逐漸到理應享有個體權利與義務的國家公民的轉變過程。

作者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師從美國中國學大家周錫瑞（Joseph W. Esherick）教授，這部著作是其博士論文的修改版。為完成這篇論文，他在台灣進修了一年，之後又去了杭州，在此期間訪問了大量的中國學者以及體育運動員，搜集了大批的相關資料。全書共分為八章，以國家、民族、性別、社會和政治為線索，論述了從1910到1949年中國體育文化的發展過程。下面將對全書的內容做一大致介紹。

第一章是導論。作者首先引述了晚清民初外交官伍廷芳在《一個東方外交官眼中的美國》中關於體育運動的一段論述：「沒有甚麼能比體育運動更能反映中西雙方之間的差異的了，在中國，無法想像一群人會因為看一場比賽而聚集起來，中國還沒有現代化到那個程度可以花費半天去觀看別人在玩。」（頁1）接着，作者引述了1907年天津的一本傳教士刊物中對中國體育提出的三個問題（「奧運三問」），即中國甚麼時候能派出自己的運動員參加奧運會，中國甚麼時候能派出一支參賽隊參加奧運會，中國甚麼時候能在自己的國土上舉辦奧運會。借這兩個引述，作者指出全書的主旨在於展示體育運動在塑造中國個體現代化上所起的作用，具體來說，即他們從帝國臣民逐漸到理應享有個體權利與義務的國家公民的轉變過程。

第二章名為「鍛煉的樂趣現在可以實現了」，作者介紹了1910年代的中國體育文化從體操到體育的轉變過程。第三章名為「頭腦、力量與財富」，介紹了1920年代的體育發展狀況。第四章討論了1920年代體育文化中的民族主義和權力問題。第二到第四章作為一個整體，分析了從1910到1920年代英美競技運動和文化在中國的傳入與發展過程。作者指出，在1910年代，通過中國許多教育家和官員的提倡，英美競技運動逐漸取代了德國、瑞士和日本的體操，成為中國體育運動的主流。在1920年代早期新文化運動的環境中，一種新的自由民主的體育精神得到鼓吹，個體鍛煉身

體、訓練自己的體育運動開始與挽救孱弱的國家命運聯繫起來。

第五章題為「我們也可以成為控制者和壓迫者」，作者一方面從「國家體育」的概念出發，介紹了第四屆全國運動會以及中國體育事業發展上的一個重要轉折——國民黨的勢力開始滲入原本由民辦的體育事業中。在1930年舉辦的第四屆全國運動會上，蔣介石的致詞以及大會的會歌，無一不在向外界傳達，運動會的意義不只在於運動本身，更在於顯示國民政府統治下國家的統一。另一方面，作者也從「社會身體」的概念出發，特別探討了體育文化在人民大眾以及婦女之中的傳播。

第六章以1930年代的精英競技運動為一個專題，介紹了30年代各省區運動會的發展，以及由於政治原因（「九一八事變」）流產的1931年全國運動會、表現民族團結的1933年全國運動會，和遠東運動會等。第五與第六章作為一個整體，共同闡述了1930年代中國體育在國民黨統治下的發展情況。在內憂外患交迫的1930年代，中國的體育事業卻取得了很大的發展，表現為1930年、1933年和1935年三次全國運動會的召開，以及選拔運動員參加了三次遠東運動會和兩次奧運會。

不過，作者對國民政府統治下的體育發展是持否定態度的。他認為運動會這類精英體育脫離大眾，全國運動會的種種景象是「一種奇特的釀造」，融合了「大肆渲染的民族主義，國民黨的政治宣傳和吹噓，媒體的過度轟炸，慷慨的商業主義和地區派系間的緊張對抗」。在考察了全國運動會、遠東運動會及奧運會後，他得出結論：中國人對於體育的熱情在於它可以挽回民族自尊，所以運動會的目的不在於保家衛國、抵制侵略、強身健體的體育精神，「國家面子」最終遠遠大於「國家身體」（頁149）。

第七章「從武術到國術」，研究傳統武術在1912至1937年間的現代化過程，論述了在外來體育文化的衝擊下，武術怎樣通過尋求民族文化與現代化的交織點來求存。第八章是「經歷戰時和『解放』的體育」。作者認為，國民黨在提倡民眾體育上的一些措施，使後來共產黨紅色體育文化的組織化和意識形態化方向成為可能。

讀罷全書，讓人印象深刻的首先是整本書的主題——以中華民國體育發展為主題的學術著作畢竟並不多見。這部著作以體育運動與身體文化為視角，揭示了近代以來中國個體從臣民走向公民的轉變過程，讓人有耳目一新之感。

體育是社會的一個重要方面，但體育史在學術上的地位卻有些模糊。近代以來的體育史，多由體育學界的專家所書寫，主要為體育學科的研究和發展服務。但在西方歷史學術界還是湧現了不少研究中國體育發展史的著作，視角多集中於體育與社會、政治之間的微妙關聯：如科拉茨（Jonathan Kolatch）的《中國的運動、政治和意識形態》（*Sports, Politics, and Ideology in China* [New York: Jonathan David Publishers, 1972]）、布勞內爾（Susan Brownell）的《為中國而訓練身體：道德指令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體育

《民族之髓》得出結論：中國人對於體育的熱情在於它可以挽回民族自尊，所以運動會的目的不在於保家衛國、抵制侵略、強身健體的體育精神，「國家面子」最終遠遠大於「國家身體」。

運動》(*Training the Body for China: Sports in the Moral Order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均被作者視為「至今為止英文學術界最全面的對中國體育文化的觀察」(頁5)；徐國琦的《奧林匹克之夢：中國與運動，1895-2008》(*Olympic Dreams: China and Sports, 1895-200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以清末近代體育的興起為始，2008年北京奧運為終，利用各方檔案資料，探討西方體育在中國的發展以及它與中國努力實現國家自強、追求國際地位的關係。這些作品都着力於從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的語境中重新詮釋體育這一概念。而在二十世紀初期的中國，內憂外患的政治形勢、救亡圖存的亡國意識又給當時體育文化的發展烙下了時代的印記。體育，不僅僅代表個體強身健體的希望，在當時的中國社會輿論中，更象徵着國家力量和健康。

在二十世紀初期的中國，內憂外患的政治形勢、救亡圖存的亡國意識給當時體育文化的發展烙下了時代印記。體育，不僅僅代表個體強身健體的希望，在當時的中國社會輿論中，更象徵着國家力量和健康。

同時，作者在分析史料的基礎上得出的很多論斷都頗具新意。例如，作者認為大眾體育與精英體育(如奧運會)之間的關係就像蹺蹺板：愈重視奧運會，體育的大眾性就愈低；體育愈靠近學校、社區，那就愈為大眾化。然而，當時的國民政府出於種種政治目的之考慮，總是想要在所有東西之間建立聯繫，而沒有考慮奧運精神到底在何種程度上與國家精神相關。雖然國民政府在提倡開展體育事業的建設方面不可謂不盡全力，但實質上在大眾體育的普及方面成效甚微。這個問題，即使是在今日的中國，依然存在。

其次，作者花費大量時間和精力，整理大量題材多樣的體育史料，從書籍、報紙、期刊雜誌，到小說、回憶錄、訪談，使得大批體育史料得以重現，為後人進行進一步的研究打下了基礎。由此也帶來作者行文風格的多樣性。同時，作者對當事人話語的原文摘錄，徵引大量相關的圖表、照片，使讀者有回到歷史現場的感覺。另外，作者將二十世紀的中國置於全球的環境中，重點分析了蘇俄與日本對中國體育文化發展的影響，這在前人的研究中也是不多見的。

當然，書中也有美中不足之處。首先，由於全書的論述範圍很廣，以作者一人之力完成的「中華民國體育與身體文化史」，難免會有遺漏之處。僅就南京國民政府時期的全國運動會而言，作者只是重點分析了1933年的全運會，對1930和1935年的全運會都甚少提及；又將1930年在杭州舉行的第四屆全國運動會視為1929年4月的西湖博覽會的一部分，但兩者實質上的關聯其實不大。其次，作者主要從民族主義這一視角出發，探討中國人和中國社會是怎樣走上現代化的途徑，對於運動會本身所體現的商業主義、資本主義等涉及尚淺。而且他將運動會歸類於「精英體育」，認為它與「大眾體育」是分裂的，存在不相容的關係，並未注意到兩者之間可能存在的聯繫。此外，雖然作者試圖從全球化的視角來審視中華民國體育發展史，並注意到其他國家，如蘇聯、日本、美國對其發展的影響，但書中所利用的史料多為中文和英文資料，對日文資料的應用也許還有可以加強之處。

西方評論界也指出了該書的一些問題。首先，作者主要關注民國時期體育團體和運動界的大事、省級以上的運動會，相對而言，對社區運動組織、學校體育教育、大眾運動機構着墨較少。因此，讀者很可能會對體育是如何在地方層面起作用並不清楚。其次，對於武術作為單獨一個章節，而不是將其融入到該書的核心篇章之中，也有學者認為是失策之處，因為這似乎與整個民國時期中國的主流體育脱節，影響到讀者的理解 (Robert Culp, "Book Review",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4, no. 3 [2005]: 727-28)。然而瑕不掩瑜，這部著作在學術界給人們的啟迪是不容置疑的。正如書評者卡爾普 (Robert Culp) 所說，每個學習中國現代史的學生都要感謝作者在研究中華民國運動史和民族主義上所做出的巨大努力。

被遺忘的倫理責任

● 孫傳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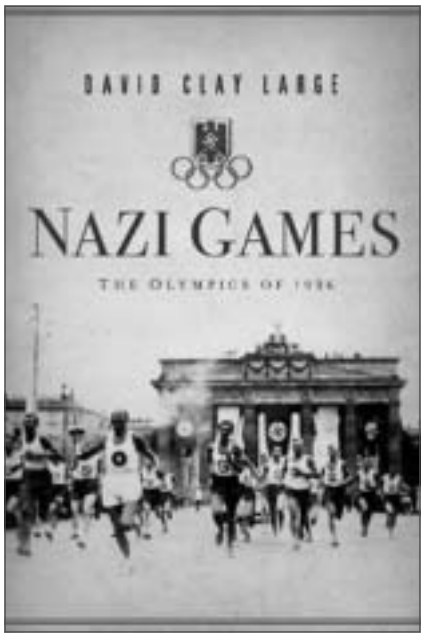

David C. Large, *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 (New York: W.W. Norton, 2007).

因為關心1930至40年代的極權主義與德國史的研究，筆者在檢索該領域業績卓著的美國蒙塔納州大學教授拉傑 (David C. Large) 的著述時，偶然讀到其新著《納粹的競賽：1936年的奧運會》(*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與以前讀過的兩本關於1936年柏林奧運會的專著——門德爾 (Richard D. Mandell) 的《納粹奧林匹克》(*The Nazi Olympics*) 和哈特—戴維斯 (Duff Hart-Davis) 的《希特勒的競賽》(*Hitler's Games: The 1936 Olympics*) 相比，此書無疑有其超越先行研究的長處。

拉傑的新著有兩個特點：其一，利用了從歐美各國幾十所公共圖書館、大學圖書館和檔案館收藏的、前人未曾發掘和利用過的史料 (比如有關人物往來書信)，把

《納粹的競賽》不僅揭露納粹利用奧運會為其極權主義意識形態服務，強調汲取箇中的歷史教訓；而且對那些協助納粹1936年奧運會取得成功的人們至今未受到道德、良心上的追究和譴責，提出了疑問。

西方評論界也指出了該書的一些問題。首先，作者主要關注民國時期體育團體和運動界的大事、省級以上的運動會，相對而言，對社區運動組織、學校體育教育、大眾運動機構着墨較少。因此，讀者很可能會對體育是如何在地方層面起作用並不清楚。其次，對於武術作為單獨一個章節，而不是將其融入到該書的核心篇章之中，也有學者認為是失策之處，因為這似乎與整個民國時期中國的主流體育脱節，影響到讀者的理解 (Robert Culp, "Book Review",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4, no. 3 [2005]: 727-28)。然而瑕不掩瑜，這部著作在學術界給人們的啟迪是不容置疑的。正如書評者卡爾普 (Robert Culp) 所說，每個學習中國現代史的學生都要感謝作者在研究中華民國運動史和民族主義上所做出的巨大努力。

被遺忘的倫理責任

● 孫傳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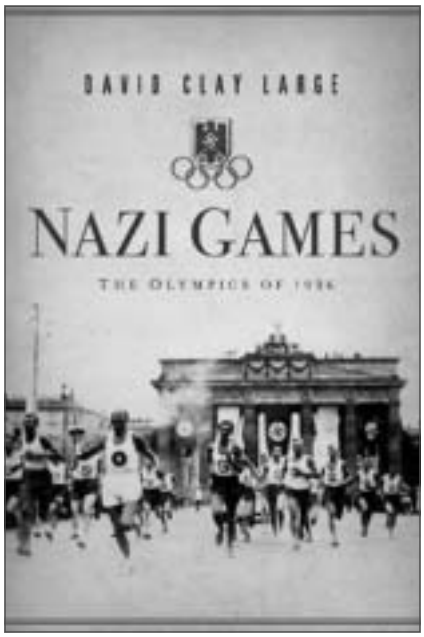

David C. Large, *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 (New York: W.W. Norton, 2007).

因為關心1930至40年代的極權主義與德國史的研究，筆者在檢索該領域業績卓著的美國蒙塔納州大學教授拉傑 (David C. Large) 的著述時，偶然讀到其新著《納粹的競賽：1936年的奧運會》(*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與以前讀過的兩本關於1936年柏林奧運會的專著——門德爾 (Richard D. Mandell) 的《納粹奧林匹克》(*The Nazi Olympics*) 和哈特—戴維斯 (Duff Hart-Davis) 的《希特勒的競賽》(*Hitler's Games: The 1936 Olympics*) 相比，此書無疑有其超越先行研究的長處。

拉傑的新著有兩個特點：其一，利用了從歐美各國幾十所公共圖書館、大學圖書館和檔案館收藏的、前人未曾發掘和利用過的史料 (比如有關人物往來書信)，把

《納粹的競賽》不僅揭露納粹利用奧運會為其極權主義意識形態服務，強調汲取箇中的歷史教訓；而且對那些協助納粹1936年奧運會取得成功的人們至今未受到道德、良心上的追究和譴責，提出了疑問。

1936年奧運會這樣一個歷史事件的研究深入到各個細節。該書不局限於一般泛論，娓娓講述一個又一個故事，適合一般讀者的口味。其二，該書不僅揭露納粹政權以「和平主義」的面貌出現，利用奧運會為其極權主義意識形態服務，強調汲取箇中的歷史教訓；而且對那些盡力推動、協助納粹1936年奧運會取得成功的人們至今未受到道德、良心上的追究和譴責（即所謂「倫理責任」），提出了疑問。這兩個特點融為一體，是該書魅力所在，在此略陳幾例。

拉傑書中的許多史料表明布倫戴奇等人反對抵制柏林奧運會的表面理由是堅持奧林匹克精神的原則——即體育運動與政治分離的原則，但實際上正是他們自身隱含的政治傾向促使他們反對抵制運動。

首先，該書對於美、英、法三國的奧委會的立場和民間團體對1936年柏林奧運會的抵制及其失敗經過的敘述（單獨構成第三章），比同類著作翔實得多，特別是記錄了關於美國體育協會與美國奧委會之間，圍繞抵制還是出席柏林奧運會的鬥爭。

1933年納粹上台後的反猶太人政策在美國不久便臭名昭著。從同年4月美國《巴爾的摩猶太時報》（*Baltimore Jewish Times*）主編米勒（K. A. Miller）寫信給美國奧委會主席布倫戴奇（Avery Brundage），提出反對1936年在柏林舉行奧運會開始，由美國猶太人團體發起，呼籲美國選手拒絕參加柏林奧運會的抵制運動未曾間斷過。儘管1933年底德國奧委會在納粹政府指導下，不得不在維也納對國際奧委會發表一個承諾遵守奧林匹克精神、不排斥猶太人選手參加柏林奧運會的宣言，但是納粹之後並沒有兑現許諾，反猶暴行變本加厲。1934年春天，在美國體育協會推動下，美國國內工會團體、人權協會等二十多個團體聯合集會，要求美國奧委會抵制柏林奧運會——「抵制派」聲勢浩大。1935年納粹政權的紐倫堡人種法（Nürnberger Gesetze）出台，德國猶太人的處境更為嚴峻。因此，圍繞來年是否出席奧運會問題，不僅美國體育界，普通民眾也分成旗鼓相當的對立兩派。

當時布倫戴奇等人口頭上也表示堅持尊重《奧林匹克憲章》（*Olympic Charter*）精神，反對排斥猶太人，內心一直堅持既定的1936年在柏林舉行奧運會的決定。拉傑書中的許多史料，特別是有關人物當年的往來書信表明，布倫戴奇等人反對抵制柏林奧運會的表面理由是堅持奧林匹克精神的原則——即體育運動與政治分離的原則，但實際上正是他們自身隱含的政治傾向促使他們反對抵制運動。他們相信，納粹政權將在失去傳統危機中的歐洲表現出果敢的實效性，納粹主持的柏林奧運會的成功能防止共產主義勢力和猶太人政治勢力對體育運動的滲透。

美國奧委會在1935年11月就是否要再次對德國猶太人現狀進行調查進行表決，實際上也就是決定是否出席來年柏林奧運會的表決。布倫戴奇等人的「出席派」以微弱多數獲勝。正如拉傑分析的那樣，羅斯福（Franklin Roosevelt）政府保持沉默的曖昧立場，給「抵制派」帶來重大打擊，因為美國駐德國大使等外交官員向國務院提交的若干有份量的關於納粹迫害猶太人的報告，政府方面都沒有轉達給美國體育協會。柏林奧運會結束後幾年間，布倫戴奇對是否要抵制預定1940年在

日本舉行奧運會的態度也很離奇。1939年，有人問他如果日本向美國開戰，美國是否還參加在日本舉行的奧運會時，他竟然還是要堅持其「政治與體育相分離」的原則——屆時必須參加，「因為奧委會與選手不存在喜歡或不喜歡日本的問題」(頁318)。

英國、法國民間也出現過抵制柏林奧運會的思潮，但也為國內政治形勢左右，最後不了了之。因為政府的綏靖政策對民間的影響，英國抵制柏林奧運會的思潮變得軟弱無力。法國雖然對德國的「崛起」保持高度警惕，但因為國內的政治環境，最後布魯姆(Léon Blum)政府作出參加柏林奧運會的決定。1936年6月，「捍衛奧林匹克理念」(Protection of the Olympic Idea)組織集會對布魯姆政府施加壓力，要求抵制柏林奧運會。曼(Heinrich Mann)在這次集會的演說中呼籲：「反法西斯的人們、全世界人民站起來，捍衛奧林匹克理念！」(頁151) 6月中旬，時間到了極限，布魯姆最後還是做出了參加柏林奧運會的決定。原因有二：其一，他自己是猶太人，免得右翼得到一個為國際猶太人陰謀服務的口實；其二，法國駐外外交官員向他暗示，煽動抵制奧運會的隱蔽勢力來自莫斯科。布魯姆在同意法國運動員去柏林的同時，做了點小小的手腳：把經費壓到歷史上前所未有的最低點。

另一方面，納粹政府及完全受其操縱的德國奧委會，對美國和世界輿論的抵制也作了不少所謂的「讓步」。比如，1936年2月的冬季奧運會召開前夕，納粹當局在各國抵制思潮影響下，考慮到反猶言行會引起各國來客的「不良」反應，以及冬季奧運會的失敗會導致夏季柏林奧運會夭折，便事前要求冬季奧運會所在地加爾米歇(Garmisch)和帕藤基欽(Partenkirchen)兩地撤除各種反猶的政治宣傳品、標語牌，嚴禁反猶事件發生，並對廣播、報章的報導進行嚴格控制，一反常態地禁止任何反猶言論和暴行。再如，德國政府與奧委會表示同意擊劍女運動員梅耶(Helene Mayer，後獲得擊劍銀牌)，冰球隊第一主力、明星運動員巴爾(Rudi V. Ball)作為德國選手出席奧運會，除了因為他們的猶太血統僅為一半，在紐倫堡人種法的血統規定許可之內，更根本的原因是讓他們為德國贏得獎牌。相反，完全是猶太血統的女子跳高運動員貝爾克曼(Grelet Bergmann)則不能代表德國出席奧運會。

值得一提的是，拉傑此書並沒有迴避美國體育界本身存在的種族歧視，導致歐文斯(James C. Owens)這樣傑出的體育明星不能正確認識納粹本質。可是，拉傑和阿倫特(Hannah Arendt)一樣，對納粹種族滅絕政策與美國種族歧視的評價有所區別。拉傑認為：美國社會的歷史與現實是不斷削弱種族歧視；納粹體制下的種族主義是根本上取消猶太人的存在。阿倫特認為，成體系的、偽裝成科學的意識形態的種族主義，與單純的種族偏見或她在《極權主義的起源》(*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裏稱作「人種的思維」那樣的東西，是完全不同的(參見Elisabeth Young-Bruehl, *Hannah Arendt: For Love of the World*, 2d ed.

當年為納粹政權成功舉辦柏林奧運會的德國人，不僅像里芬施塔爾那樣為納粹宣傳作出特殊貢獻的超級藝術家，戰後未曾有過良心的反省，連擔任美國奧委會主席的布倫戴奇，也從來沒有批評過柏林奧運會或有所反省。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4], 313）。

此外，書中涉及了另一個令人遺憾的歷史事實：除了奧地利三位猶太人游泳選手外，散居在世界各國的絕大多數猶太人運動員都沒有抵制柏林奧運會。阿倫特在《艾希曼在耶路撒冷》(*Eichmann in Jerusalem: A Report on the Banality of Evil*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64]) 一書中對猶太人社區評議會領袖協助納粹毀滅自己民族提出倫理責任的質疑，不是沒有道理的。最使人難以忍受的事實是，那三位抵制柏林奧運會的奧地利游泳選手遭到納粹控制的奧地利奧委會的譴責——說這三位運動員違背了政治與體育相分離的奧林匹克精神。這種賊喊捉賊的手法對於極權主義宣傳來說，並不是一種新伎倆。

當年為納粹政權成功舉辦柏林奧運會的德國人，不僅像里芬施塔爾 (Leni Riefenstahl) 那樣為納粹宣傳作出特殊貢獻的超級藝術家，戰後未曾有過良心的反省，歐洲一些國家和美國奧運會負責人在戰後清算納粹罪行時都還曾為她說情 (參見里芬施塔爾著，丁偉祥等譯：《里芬施塔爾回憶錄》〔上海：學林出版社，2007〕，頁333)，連擔任美國奧委會主席的布倫戴奇，也從來沒有批評過柏林奧運會或有所反省。在納粹政府領導下堅持不懈促成柏林奧運會的德國奧委會兩位負責人——國際奧委會委員萊瓦爾特 (Theodor Lewald) 和德國奧委會秘書長迪姆 (Carl Diom)，也未曾有過絲毫自責之意。事實上，前者因為「身體內流着猶太人血」，後者因為妻子有四分之一猶太人血統，先後被趕下德國奧委會的領導位置，由納粹黨員接替，但是他們依然忠誠地為柏林奧運會效力。而後者甚至在德國進攻蘇聯之後還不斷在報章上撰文或發表演說，鼓吹民族主義的自我犧牲精神、講授戰爭勝利、英雄與體育運動的關係。1945年2月，當蘇軍攻入柏林時，他還對青年預備役軍人鼓吹：「英雄殺敵，為國捐軀。」他們在戰後也都從來沒為自己當年的行為內疚過。戰後迪姆還一直作為體育界元老，擔任一所體育大學校長之職。2004年，柏林奧運會體育場修繕時，他的頭像作為歷史的記載依然保留在體育場的大門上。

當年戈培爾等人策劃聖火接力傳遞儀式，是要強調日耳曼民族與古代希臘血緣上直接聯繫的正統性。國際奧委會不僅不對納粹價值觀表示反對，而且還讚賞這樣的價值觀，其行為本身嚴重違反了政治與體育相分離的原則。

拉傑對國際奧委會沒有接受柏林奧運會的歷史教訓，不僅在書的結語中有集中的討論，在關於柏林奧運會的客觀敘述之間也夾雜着他個人的評論。比如，在寫到戈培爾 (Joseph Goebbels) 在柏林奧運會的聖火傳遞儀式上祈禱：「燃燒吧，聖火！燃燒吧，永遠不滅的聖火！」(頁219) 的場景時，拉傑指出：在柏林奧運會之前，奧運會並沒有聖火接力傳遞的儀式，這是納粹宣傳部精心策劃的宣傳工作——盛大儀式中的一個創舉。當時的國際奧委會因這一創舉，向希特勒表示感謝，感謝德國對奧運會儀式作出的貢獻。自柏林奧運會起 (也可以說戰後的奧運會)，一直繼承了這樣一個「新傳統」——聖火接力傳遞儀式。然而，當年戈培爾等人策劃這樣一個儀式的動因，卻是要強調日耳曼民族與古代希臘血緣上直接聯繫的正統性。戈培爾在傳遞儀式演

說中說：「〔聖火傳遞〕標誌着是我們德意志祖國、遷移到歐洲北方移民創建了與將近四千年前希臘的真正精神上的火焰聯繫！」(頁219) 拉傑指出，國際奧委會不僅不對納粹價值觀表示反對，而且還讚賞這樣的價值觀，其行為本身即嚴重違反了政治與體育相分離的原則。

拉傑運用的史料表明：納粹並不滿足於利用柏林奧運會所取得的成功，其影響力還遠遠不止停留在這次奧運會本身。1936年11月，希姆萊 (Heinrich L. Himmler) 對希特勒表示，1940年在日本舉行奧運會時，要派出全世界人數最多的德國代表團和聲援隊伍，黨衛軍將提供50%的運動員。

關於原定1940年在日本札幌、東京舉行冬季、夏季奧運會被取消的事件，拉傑也敘述了其背後鮮為人知的故事，即日本軍方缺乏納粹那樣的「遠見」，認為奧林匹克精神不符合武士道的傳統，並對政府施加壓力，最後日本內閣政府在1938年7月放棄了舉辦1940年奧運會的權利，並且還規定日本運動員不准參加國外的體育比賽。於是，為了尋找新的冬季奧運會舉辦地點，國際奧委會竟然還是選擇了德國加爾米歇為舉辦地 (夏季奧運會改為在赫爾辛基舉行)。那時候德國已經發生了襲擊猶太人店鋪的慘劇——「水晶之夜」，並佔領了捷克斯洛伐克。1939年9月，德國進攻波蘭之後，國際奧委會還期望希特勒停戰，照舊舉辦冬季奧運會，但遭到希特勒拒絕。希特勒給布倫戴奇的信中寫道：「不打算為了奧林匹克的榮譽停戰，因為戰爭關係到國民的生死存亡，目前首先要緊的是對付英國和法國的威脅。」(頁316) 那時候，國際奧運會如同置於納粹的「保護之下」，1944年的奧運會候選地點原定在倫敦舉行，希特勒強硬決定必須改在羅馬或柏林。

七十多年後的今天，1936年柏林奧委會的歷史污點，無論是組織的政治責任，還是個人的倫理責任都未得到認真地對待，不能不說是件令人遺憾的事情。

七十多年後的今天，1936年柏林奧委會的歷史污點，無論是組織的政治責任，還是個人的倫理責任都未得到認真地對待，不能不說是件令人遺憾的事情。

圖片來源

封面、封二、頁97、99、100、封三、封底 李梁攝。封二文字：金觀濤。

頁18、19、68、77、108、113 資料室圖片。

頁42、43 劉小軍攝。

頁98 弘前觀光協會提供。

頁103 木村文丸氏提供。

頁107 夏小萬作品。

頁118 作者提供。

頁122 戴晴：《在如來佛掌中——張東蓀和他的時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封面。

頁134 劉再復：《現代文學諸子論》(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封面。

頁139 藤井省三著，董炳月譯：《魯迅〈故鄉〉閱讀史——近代中國的文學空間》(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2)，封面。

頁143左 徐興慶：《朱舜水與東亞文化傳播的世界》(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出版中心，2008)，封面。

頁143右 錢明：《勝國賓師——朱舜水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8)，封面。

頁147 卜偉華：《「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 (1966-1968)》(香港：中文大學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2008)，封面。

頁151 Andrew D. Morris, *Marrow of the Nation: A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in Republican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cover.

頁155 David C. Large, *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 (New York: W.W. Norton, 2007), cover.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互聯網不僅對政治有影響，也對刊物的運作有影響。不少讀者把自己在網上流傳(發表)甚廣的文章投給我刊，令編者很為難。學術刊物如何在網絡時代與時共進，是我輩又一新的挑戰！

——編者

網絡政治化是不可避免的

周永明的〈互聯網與民主：西方中國網絡研究的政治化〉(《二十一世紀》2009年4月號)一文，通過對美國關於互聯網與中國民主互助共生關係的知識學分析，認為西方的相關研究有將網絡技術政治化的傾向。

事實上，該文所批評的網絡技術政治化，在中國實際中是難以避免的。首先，正如通電必須經由編輯評判報章轉登才能到達眾多讀者。在當前，網絡信息也通常要引起主流媒體的關注，才能形成輿論。從近年來中國網絡熱議的「彭水詩案」、「稷山文案」到最近的「靈寶帖案」，從甕安的「俯臥撐」到昆明的「躲貓貓」，事件發展路徑大都沿襲着先從網絡傳播到主流媒體介入，造成輿論高壓之後，再以更高行政權力介入的方式來終結。其次，中國當前主流媒體雖逐步市場化，但仍扮演「把關人」、「守門人」角色，媒體及其編輯不可避免地站在自己的政治立場與視角上，對信息進行篩選與過濾。從這個意義上來說，網絡出現政治化是不可避免的，並非西方社會所獨有。

文章所論民族主義，似對抵抗性的民族主義關注較多，而對強調中國文化傳統中的積極價值的文化民族主義和近年發展起來的希望得到世界承認的民族主義關注不夠。另外，該文雖然也對網絡的研究走向提出一些建議，但其「建構」部分並未展開，令人有草草收尾之憾。

褚宸舸　西安

2009.4.27

意識形態的網絡幽靈

在〈中國網民的意識形態與政治派別〉(《二十一世紀》2009年4月號)一文中，樂媛和楊伯溆對中國大陸目前網絡中出現的幾種主要意識形態和政治派別進行了梳理，文章提出的問題無疑是具有啟示性的，我們可以以此為切入點進行更為深入的思考。

在一個網絡控制的時代，如何測定這種網絡民意的真實性？網絡管理員對於帖子的處置和網絡評論員對於輿論的引導會在多大程度上造成網絡聲音的扭曲和變形？其次，需要對在BBS論壇上發言的網民的身份構成進行更為系統的考察，即哪一群體更經常性地在網絡上發表個人意見，以及他們的身份同其所屬政治派別之間的隱秘聯繫。

特別值得注意的是，網絡作為一種媒介在這種立場表達中所起的微妙作用。網絡媒介普遍存在一種「廣場效應」：廣場上的每個人都試圖發聲，最終形成眾聲喧嘩的局面，每個人的聲音都被淹沒在巨大的聲浪之中；若想從眾多聲音中脫穎而出，便只能不斷提高自己的音量，即不斷使自己的立場和表達激進化。在這種情形之下，網絡上的某種聲音會在無形中被刻意放大，而另一些聲音則會相應地遭到削弱。

薛徵　上海

2009.5.2

互聯網民意是政治體制改革的源動力

李永剛的〈中國互聯網上的民意表達〉(《二十一世紀》2009年4月號)一文，分析深刻、見解精闢，讀後受益匪淺。多年來大家形成了這樣的共識：中國的經濟體制改革取得世人公認的成效，但是政治體制改革卻沒有與經濟體制改革同步

發展。令人欣慰的是，如文章所言，互聯網民意正在扮演着政治體制改革的源動力的重要角色。

中國社會至今尚未建立真正的民意表達機制，而互聯網民意填補了這一空白，表達着社會中一大部分民眾的意願。雖然新老「左」派一直認為中國的現有體制非常優越，黨和政府已經代表了全體老百姓的意願，但是從實踐中老百姓上訪無門、一級又一級地截訪和屢屢發生的冤假錯案來看，有相當多的民意沒有表達出來，或者表達不出來，或者沒有地方表達。如果沒有互聯網民意填補這一空白，民意就會演變成積怨，社會就不會穩定。

互聯網民意表達的過程，將會形成一個個有影響的平台、「組織」和「領袖」，他們將代表一部分社會現有黨派、政府、團體等沒有代表的那部分民意。在互聯網民意達到一定的態勢後，有關部門要想冒天下之大不韙、動不動就揮舞大棒取締則是不可能的了，而不得不承認其存在，並學會與其和平共處、「打交道」了。就這個意義上看，我們真的要為互聯網民意歡呼！

趙俊臣　昆明

2009.4.26

三十年河西，三十年河東

易富賢〈獨生子女政策與中國發展模式的困局〉(《二十一世紀》2009年4月號) 一文，不光題目令人震撼、論點有強大數據支撐，令人細味的還在於它與「大國崛起」的巨大呼應效果：大國之崛起，絕不可缺乏人力資源，否則將淪為空談。

只有一個孩子的中國式家庭，精神焦慮與壓力非同一般。「國家」這個詞語的重心在「國」，還是在「家」，一直是漢語世界的困惑。犧牲小家為大家，依靠的是自上而下的政策強權，而不是自下而上的個人自覺，也為西方世界詬病為人權之不張揚。

中國有句古話：「三十年河西，三十年河東。」「一胎化」政策下的第一代獨生子女，如今已經步入而立之年，他們壓力很大。如果雙方都是獨生子女，可以生育兩個孩子，以避免第三代承擔更為沉重的壓力。又有各種地方政策，只要繳納一定數額的社會撫養金、有支付能力的人就可以養二胎，這又是對社會公平的一大挑戰：如果這是金錢可以解決的問題，豈不是集體默認龍生龍，鳳生鳳，窮人就沒有資格兒孫滿堂？

秦玉蘭　上海

2009.4.29

農村土地私有化應該慎行

蔡繼明的〈中國土地制度改革〉(《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 一文，對當前土地制度存在的問題做了令人信服的分析，但筆者對其中「農業用地私有化」的提法有不同看法。土地私有的目的是為了使土地能夠交換起來進而產生價值，也就是土地本身必須要具備交換的價值，而符合這一條件的只是東南沿海農村或內地經濟極發達、交通極便利的大中城市近郊農村，而對廣大內陸遠離城市的農村來說，土地私有與原先的土地集體所有，在經濟價值上根本談不上有甚麼區別，同時，國家對農業用地尤其是耕地方面的硬性規定使這種變通失去實際意義。當前中國農村貿然推行土地私有化可能蘊涵着巨大風險。

土地私有化最大的危險還在於會引發農村大規模的非市場性質的土地兼併潮，造成大批失地或無地農民的出現。這是因為內地的廣大農村往往是社會的法治文明覆蓋最薄弱的地方，許多村莊往往還是一個或幾個大姓聯結而成的，獨霸一地的村霸、游手好閒的地痞，以及把情義掛在口頭卻行着趨炎附勢之能的宗族勢力，與當地的村鎮官員富裕商人的關係盤根錯節，牢牢地把持着地方的政經大權。一旦土地私有化，他們會利用自己的勢力對土地的分配進行再劃分，搶佔最好的土地。在公權力無法介入的情況下，他們會充分施展自己操控一切的陰暗本能，通過或明或暗的威逼利誘、報復恐嚇，最終可能以比集體徵地還要低的價格奪得農民的土地。農村土地私有化的真正結果很可能是肥了這些人。

我們不是要反對農村土地私有化；恰恰相反，從長遠來看，農村土地私有化是中國農村必須邁過的一道檻。但中國這麼大、農村人口這麼多，各地發展又這麼不均衡，對這樣一個關係到幾億農民生存的基本政策的實行，一定要慎重。

劉工昌　常熟

2009.4.15

編後語

長期以來，「五四」是中國知識份子的精神聖地。以「德先生」和「賽先生」為偶像的「五四啟蒙」精神，在1980年代中後期，一時間風光無限。然而，自1989年中國以及蘇聯東歐發生鉅變之後，「五四啟蒙」的命運也發生詭異的變化。在五四運動九十年後的今天，「五四」的精神魅力似乎有所減弱。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四篇風格迥異的文章，關注「五四啟蒙」精神在當代中國的命運。作為「五四啟蒙」精神最為核心而重要的遺產，自由主義在當代中國竟然趨於式微。何包鋼一針見血地指出，中國自由主義基本上是一種反專制的解構性思潮，未能制度化為一種建構性的學說和實踐，對眾多重大問題，例如民族認同、國家建設、國家與社會的關係、協商民主等，要麼自動讓出話語的陣地，要麼固守過時的教條，自然會命運不濟。

自1989年以來，「五四啟蒙」受到了多方的責難。據高全喜的分析，儘管五四運動以降的啟蒙是一種錯誤的啟蒙，或至少是偏頗的啟蒙，但是對啟蒙的責難與否定，恐怕問題更多。現在中國思想界要改弦易轍，不是不要啟蒙，而是應該尋找一條正確的啟蒙路線。這其中，如何面對中國的國情，創造性地研究、探索、吸收蘇格蘭啟蒙運動的經驗，汲取法蘭西啟蒙運動的教訓，是當務之急。

實際上，中國人對不同啟蒙運動思想資源的吸收，早在五四時代就存在。高力克的文章梳理了陳獨秀與杜亞泉的思想差異，敍述了清末民初的調和主義如何在新文化運動的洗禮下向激進主義轉變的歷史過程。在某種意義上，「五四啟蒙」更具有法蘭西的烙印，而崇尚英國思想與氣質的杜亞泉儘管也是當時的名人，但海內外很少有歷史學家視之為「五四知識份子」。

「五四啟蒙」與法國啟蒙運動的可比性是一個饒有興味的問題。陳方正的深入比較發現，中國和法國啟蒙運動具有一些共同的特質：都是自發的思想運動，同樣受到外來的刺激，而且「外來者」都是英國。在不同的時期，面對軍事和思想力量的戲劇性大逆轉，中國和法國以大體相似的方式迸發出新思潮，並以大體類似的方式走向激進化。對這種巧合及其後果的反思才剛剛開始。

當然，「五四」並不僅僅是啟蒙精神的盛宴。本期「百年中國與世界」欄目刊載了三篇文章，均以生動的筆調，分別描繪了五四新文化運動對日常生活的影響、抵制日貨運動的始始末末與是是非非，以及中國傳統再發現的現代意涵。

除了「五四」九十周年之外，2009年還是「六四」的二十周年。與「五四」相比，「六四」並沒有引起學者同等規模的研究。本期的「政治與法律」欄目選刊了趙鼎新的文章，從社會學的視角，分析了學生與政府、學生與知識份子乃至國家與社會的關係，揭示出八九學生運動的激進化是當時任何個人都無法左右的過程。值得注意的是，推動當時學運激進化的一些結構性因素，在當今的中國依然存在。

抗震救災：中國公民社會崛起的契機？

陳健民

在二十一世紀的中國大陸，最為引人注目的現象之一就是公民社會的興起。面對一系列社會問題以及對自身利益的訴求，人們正通過自我組織，在鄉村教育、環境保護、社會健康，乃至農民工權益等各個方面開展着廣泛而豐富的志願行動。這些行動及其話語暗示着，以公民社會為話語和方向，中國正發生一場眾多階層捲入的社會運動。2008年，在「5．12」汶川地震救災及災後重建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中國幾乎所有重要的民間公益組織以及數以百萬計的志願者的身影，媒體稱之為「中國NGO第一次集體亮相」①，更有人指出這是「中國公民社會元年」②。北京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在2008年年底發布了《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宣布中國已經邁進了公民社會的門檻③。雖然對這一系列高調的主張，學界仍有不同的評價和爭議，但在今天的中國大陸，眾多公民社會組織的出現以及公民社會重新成為公共話語的一部分卻是學界的共識④。

在二十一世紀的中國大陸，最為引人注目的現象之一就是公民社會的興起。面對一系列社會問題以及對自身利益的訴求，人們正通過自我組織，在鄉村教育、環境保護、社會健康，乃至農民工權益等各個方面開展着廣泛而豐富的志願行動。

在此背景下，通過2008年5月到2009年5月對汶川地震救災中60多個民間組織的參與觀察和關鍵信息人進行訪談、搜集和整理相關第一手資料，以及參考相關研究論文、媒體報導、調研報告⑤，我們試圖對汶川地震救災中民間組織的參與過程及機制進行探討及概括，由此揭示其對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產生的影響，並進而分析中國未來公民社會發展的一些新趨勢。

一　集體參與：公民社會的規模效應

在近十年來，中國民間組織開始參與重大公共議題和災害救助的討論和實踐行動。例如，北京市協作者文化傳播中心曾經在2003年非典型肺炎（SARS）危機中參與幫助城市農民工群體⑥；在艾滋病防治、環境保護等領域中，NGOs也

開始參與和干預⑦。但是在汶川地震救災之前，中國的歷次災難救助以及重大公共議題中，民間組織都鮮有大規模的集體發聲或者共同參與。

整體而言，中國的民間組織由於合法性不足、資源有限以及能力不足等原因，一直沒有引起公眾的廣泛關注。在2008年初南方嚴重冰凍雪災中，只有少數民間組織零星參與了救助行動，這在NGO界已經引起討論和反省：人們開始意識到民間組織和民間志願力量在重大公共災害面前，因能力的缺失而缺乏社會責任的擔當⑧。正是在這一背景下，汶川大地震發生之後，許多民間組織汲取了上次冰雪災害時行動不力的教訓，第一時間展開救助行動。梁漱溟鄉村建設中心在地震發生的第二天就開始組隊出發前往災區，四川本地的NGOs也迅速地組建四川5.12民間救助服務中心，外地進入的NGOs則組建了四川NGO救災聯合辦公室，隨後，大量的民間組織及其志願者通過這兩個平台進入災區參與救援工作。

在2008年初南方冰凍雪災中，只有少數民間組織零星參與救助行動，這在NGO界已經引起討論和反省：人們開始意識到民間組織和民間志願力量在重大公共災害面前，因能力的缺失而缺乏社會責任的擔當。

據不完全但獲得官方認可的統計，奔赴四川在一線參與救災的民間組織有300多個，而全國幾乎所有的NGOs都不同程度地捲入到全國各地的參與救災工作中，而介入的志願者更達到300萬人左右⑨。如此眾多的民間組織和志願者集體參與，相當於一場規模浩大的志願運動，並且也迅速形成了公民社會的規模效應，具體體現在如下幾個方面：

第一，民間組織和志願者活躍在各個地區，起到了較好的拾遺補缺作用。

民間組織和志願者的活動遍布了所有極重災區、重災區以及輕災區⑩，它們中大多數組織多把自己定位在發揮拾遺補缺的作用，於是往往在政府和軍隊無暇顧及的地方，民間組織和志願者都自發前往，提供資源、信息和志願服務。雖然志願者團隊的大量出現，在有些地方造成一定的混亂，但是卻使得志願者的觀念深入人心，即使是邊遠的山村也接受了志願者的到來，志願者和解放軍

四川省彭州市「新家園」計劃志願者和當地政府在工作站交流

成為當地社區最受歡迎的人。陌生人之間互相幫助的觀念在中國文化中本來比較缺乏，但是在此次大災面前，大量志願者的熱忱參與卻使之在當地成為普遍現象，並孕育出民間新的互動和參與模式。

第二，民間組織和志願者在救災或重建等不同領域的參與，使得民間產生自身的資源循環。

由於民間組織、志願者人數和組織類型眾多，他們一旦集體參與，就分別各自發揮所長，於是在救災的各個環節中都有其身影，其具體情況見表1。其中較為突出的有如下數方面：

⑴ 籌集資金和物資。據統計，截至2009年2月28日，來自中國內外社會各界的賑災捐款達到556.39億，其中相當部分來自於社會組織。例如中國紅十字

雖然志願者團隊的大量出現，在有些地方造成一定的混亂，但是卻使得志願者的觀念深入人心。在汶川地震大災面前，大量志願者的熱忱參與在當地成為普遍現象，並孕育出民間新的互動和參與模式。

表1　部分社會組織地震救災情況

組織類型	資源籌募	救災階段的投入	主要救災方式	救災工作特點
紅十字總會和中華慈善總會	57.058億	31.16億	物款支持、一線救援、組織志願者、與當地分支機構及地方政府合作	配合中央統一部署、資源（人、財、物）動員能力強，垂直系統行動迅速
16個全國公募基金會	13.756億	5.64億	物款支持、一線救援、組織志願者、與政府及民間組織合作	針對性強、配合中央統一部署
行業協會	3億*	3億	物款支持	發動大量會員賑災
私募基金會	12億*	4億	物款支持、一線救援、志願者培訓和組織、資助民間組織	多方合作，機動靈活
境外民間組織	8.745億	1.45億	物款支持、一線救援、與當地民間組織和政府合作、組織志願者	專業性強、管理高效、財務透明
國內民間組織和志願者團體	12億*	10億	物款支持、一線救援、提供信息平台、組織志願者	運用本地知識、聯合行動、動員大量志願者、信息及技術支持
總計	106.56億	55.25億		

資料來源：中山大學公民與社會發展研究中心、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社會部門的興起與挑戰——社會組織參與汶川地震救災與重建的評估與建議〉（2009年5月），http://ics.sysu.edu.cn/NewsDisplay.asp?id=68。紅十字總會、中華慈善總會和全國公募基金會的資源籌募數字是根據民政部汶川地震捐贈收支情況公告（2009年2月28日）計算而得。

* 為估計數字

總會在5月12日晚即通過與「新浪」、「百度」、「搜狐」等網絡媒體合作，向社會各界發出緊急呼籲，並公布銀行、郵政、手機短信、網絡捐贈等捐助方式，至10月份全國的紅十字會系統已經籌款160餘億元。由四川本地以及雲南、貴州等地的NGOs倡議發起的四川NGO救災聯合辦公室，共有100多個民間組織參與。在從建立到解散的兩周之內，該辦公室籌募及轉運緊急救援物資價值1,000多萬元。國際民間組織如樂施會啟動「樂施米義賣大行動」，邀請知名演藝人士出任「樂施大使」推動香港民眾捐贈，以及舉辦慈善晚會等，三個月內籌得善款逾1億3,000萬元。

⑵ 直接的傳遞服務。這些服務領域從助老到助殘，從青少年心理輔導到社區生計恢復，基本覆蓋了所有方面。例如，中國獅子聯會在災區共派出約400人的團隊，分組奔赴了幾乎所有重災區所在縣市，投放救災物資總額達到4,000萬元。境外民間組織如台灣慈濟會在地震當天成立了賑災協調中心，展開賑災後勤及物資籌措等工作。在地震救援期間，慈濟會總共組織了17次四川賑災醫療團，前後動員義工8,915人次、醫護人員1,374人次，直接參加救援和災民安置服務。這樣的例子不計其數。

災難中最重要的是保證信息的傳遞和公開，NGO發展交流網、北京震旦紀公益信息技術中心等都及時通過互聯網傳遞信息，使得民間力量可以較好地將資源送到有需要的地方。

⑶ 基礎設施建設與生計恢復。很多民間組織參與了基礎設施建設，例如紅十字總會、中華慈善總會和全國公募基金會的資金80%以上投入到基礎設施。作為世界最大的一個民間扶貧援助組織世界宣明會（香港），在其重建計劃中，學校、民房和衛生所的恢復重建達到預算總額的60%以上。另外，為了幫助偏遠地區恢復通訊，並發展信息科技，李連杰壹基金和微軟公司（Microsoft）聯合在災區選定30個地處偏僻山區、交通不便、通訊不暢的鄉鎮，贈送衛星上網寬帶（寬頻）設備和遠程教學設備。此外，許多在農村有長期扶貧經驗的NGOs也發揮專業優勢，致力於協助家庭恢復生計，成為地震重建的一個亮點。例如，國際小母牛（Heifer International）項目計劃成立一支專門團隊，在未來五年內投入4,000萬元，採用「禮品傳遞」模式資助北川、廣元、安縣等地8,000農戶恢復生計；香港樂施會計劃在四川和甘肅等地的7個重災縣投資1.37億元，通過三年半的重建讓共約12,000戶受災戶恢復及改善生計。

⑷ 後方技術和信息搜集與傳遞。災難中最重要的是保證信息的傳遞和公開，NGO發展交流網、北京震旦紀公益信息技術中心等都及時通過互聯網傳遞信息，使得民間力量可以較好地將資源送到有需要的地方。同時，許多民間組織也積極搜集、整理和編輯從心理援助到房屋建設等各方面的地震救災技術刊物發放給災區。

⑸ 志願者管理和培訓。當志願者是散兵游勇的時候，他們的作用不但微弱，甚至可能是消極的。因此，部分民間組織積極組織志願者的管理和培訓，使得有組織的志願者能夠更有序、有效地為災區提供服務。

⑹ 政策諮詢和研究。也有民間組織參與政策方面的諮詢和調查，例如汶川地震應對政策專家行動組由北京師範大學、國家減災委專家委員會、民政部教育部減災與應急管理研究院於5月16日發起成立，深入震區第一線，並廣泛組織

全國各地甚至海內外防災減災、應急管理、心理學、教育學、公共政策和文化遺產保護等相關方面的專家，組成開放式行動平台。震災發生以來，該行動組對於救災和重建政策提供了多項建議，得到了中央政府救災重建部門的充分肯定和高度重視。世界自然基金會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 WWF) 則與四川省林業廳合作，計劃在唐家河保護區與千佛山保護區建立地震影響評估試點，評價地震對保護區造成的具體影響，為長期有序地恢復熊貓保護區、重建和發展長江上游生態屏障提供科學的行動依據。

在這些民間參與方式和環節中，最引人矚目的是非公募基金會的興起，一些基金會 (例如南都公益基金會) 明確對民間組織予以支持，它們努力將資助方和服務方連接起來，逐步形成了公民社會自身的資源循環鏈條。

第三，民間組織和志願者的集體參與引發了媒體和公眾的關注，慈善公益的理念得到了廣泛的傳播，也使得政府在宏觀上對民間志願參與開始採取放寬和鼓勵的態度。

或許把2008年稱為「公民元年」稍顯誇張，但是民間組織和民間志願者的參與極大地提高了中國公民社會力量自身的信心，以及其對公眾和政府的巨大影響，卻是有目共睹。

由於公民社會的規模效應，海內外媒體對中國公民社會表現出前所未有的關注和支持，美國的《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新聞周刊》(*Newsweek*) 等都連續報導中國的志願者和公民社會。中國大陸媒體對於志願者也給予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肯定，慈善的理念從未如此大規模地傳播和深入人心。國內基金會對公民社會表示了大力支持，例如，南都公益基金會撥出1,000萬元專款支持草根NGOs開展地震災區的服務。政府也逐步認識和肯定志願者的作用：政府的《汶川地震災後恢復重建條例》指出了「政府主導與社會參與相結合」原則，及「鼓勵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積極參與地震災後恢復重建工作」⑪。因為這個條例，大量的NGOs在基金會的支持下，繼續參與災區重建的長期而艱巨的工作。這些在中國災害管理中都是前所未有的。

可以說，正是通過志願者大量參與，2008年被稱為「志願者元年」。隨着規模效應積聚起來，使得公民社會呈現出一種前所未有的「勢」。或許把2008年稱為「公民元年」⑫稍顯誇張，但是民間組織和民間志願者的參與極大地提高了中國公民社會力量自身的信心，以及其對公眾和政府所產生的巨大影響，卻是有目共睹。

二　聯合行動：公民社會的合作主流化

除了規模效應之外，NGOs對地震救災的參與也使得公民社會呈現出前所未有的合作／聯合效應。近十餘年來，雖然在諸如怒江水壩等這樣的議題上，中國民間組織、學界及公共知識份子群體之間的合作已初見端倪，但是大多情況下，由於政府的懷疑、公眾的不理解，以及企業的擔心等原因，民間組織與其他諸多部門的合作依然舉步維艱。即使在NGOs內部，由於同領域的機構間常常

不得不爭奪有限的資助方資源，因此難以開展實質性的合作。但是，在這次地震救災中，民間組織表現出前所未有的聯合行動的態勢。根據我們的調查，全國有19個民間組織的聯盟，在各地的資源動員和協調服務過程中發揮着關鍵作用。例如，在地震發生之後第二天，南都公益基金會就聯合102個機構發布《中國民間組織抗震救災行動聯合聲明》，而在救災第一線的四川則出現了兩個大型的NGO聯盟。這些民間組織之間相互聯繫，互通有無，共享資源，取長補短，展現出NGO聯盟的合力(見表2)。

表2　以民間協作方式開展服務的地區性網絡

地域	民間網絡	成員組織數量
成都	四川NGO救災聯合辦公室	24
成都	四川5.12民間救助服務中心	28
北京	北京民間公益組織聯合行動	10
西安	陝西民間組織聯合行動	13
重慶	重慶5.12抗震救災民間救助中心	8
蘭州	甘肅草根組織聯合行動小組	7
廈門	廈門救災援助行動小組	7
上海	上海新駝峰行動	5
貴陽	貴州民間救災網絡	18
廣州	廣東在粵川籍人士關愛行動	15

資料來源：筆者整理

在地震救災中，政府起到地方支持和統一協調作用，企業提供資源和外部關係，NGOs提供專業服務知識與組織社區，透過三方合作，使得許多救援和重建工作做得有聲有色。

不但如此，在地震救災中，政府深感自身力量不足，於是紛紛和前來救援的民間組織合作，過去難以促成的政府—NGO合作在大災面前似乎自然而然地形成。民間組織不但與政府合作，也和企業開展合作，救災過程中最為著名的遵道社會資源協調辦公室就是由鎮政府、萬科集團、深圳登山協會與貴州高地等幾個NGOs和志願者共同組成的。在這一合作過程中，政府起到地方支持和統一協調作用，企業提供資源和外部關係，NGOs提供專業服務知識與組織社區。透過三方合作，使得許多救援和重建工作做得有聲有色。據統計，在救災期間該組織協調了400多名志願者，籌募和發放救災物資價值1,000餘萬元。

此外，民間組織也積極與社區和志願者合作，在一些地方產生了社區的合作治理模式。例如，在龍門山鎮的三合坪社區，四個民間組織合作，形成了志願者、居民代表和居委會協商議事、三方共管的合作治理格局，為災後社區重建提供了新的參考模式。

除此之外，還有民間組織與媒體、學校的合作等各種多方協作模式的形成。「合作」在這次救災過程中得到了充分的體現，雖然這類合作格局的持續性還有待觀察，但是這一過程的經驗和教訓卻使得在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過程中，合作成為了主流。

三　扎根社區：中國公民社會新的生長點？

在抗震救災過程中，中國的公民社會開始在社區內部自我催生NGOs，這些組織由於得到了外部NGOs和基金會的支持，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過去「自生自滅」的危險，而與整個公民社會網絡聯繫起來，展現出更深的扎根性。

抗震救災中的NGO參與對於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另一個重要影響是，開始催生社區內部的民間組織。在過去的十五年間，中國很多民間組織都不是起源於鄰里內部，而常常是外來的志願者組織，獲取國際資助，服務於弱勢群體的社區或者干預社會公共議題⑬。這使得中國現有的主流NGOs常常「飄在半空」，難以長時期深入社區。但是，在這次地震救災過程中，在災區內部，許多災民開始自發組織志願組織、合作社、專業協會等進行自救。可以說，中國的公民社會開始在社區內部自我催生NGOs，而這些組織由於得到了外部NGOs和基金會的支持，也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過去「自生自滅」的危險，而與整個公民社會網絡聯繫起來。例如，茂縣在外部志願者陸偉的帶動下，在災區註冊成了第一個縣一級的民間組織——茂縣可持續社區發展促進會，推動當地的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生計恢復工作。綿竹民生合作社也是在外部基金會支持下，開始依靠自己的力量來開展生計恢復的工作。由於和外部NGOs與基金會互動頻繁，他們和外部的合作相對於別的社區組織更容易得到資源和技術援助。也正因為這個原

表3　各類社會組織災後重建工作

組織類型	重建預算	重建工作重點	參與重建的特點
紅十字總會和中華慈善總會	25.9億元	1. 援建民房、衛生站、村民活動室、集鎮飲水工程、減災防災設施	1. 利用自身系統優勢與政府合作 2. 長期性規劃和分階段進行 3. 與其他社會組織廣泛合作，動員各種資源，開展公益創新
全國公募基金會	8.12億元	1. 捐建學校、孤兒院、水利工程等基礎設施； 2. 開展災後心理重建	1. 項目與組織宗旨相關，針對性強 2. 自主運作項目，並注意整合社會資源
私募基金會	約10億	1. 社區定點援助及重建 2. 硬件設施建設 3. 特殊人群照顧 4. 民間組織重建能力建設 5. 生態恢復及環境保護	1. 項目範圍廣、種類多 2. 注重合作和創新
境外民間組織	7.3億	1. 援建基礎設施 2. 促進社區重建與發展 3. 保護生態環境 4. 與政府和本土組織合作	1. 專業性強 2. 管理高效 3. 本土化
國內民間組織和志願者	5億	1. 建立社區重建示範點 2. 針對特殊領域和人群的長期服務 3. 協助政府搭建和培育災後重建志願者平台	1. 以點帶面，建設示範點 2. 組織聯動，團結協作 3. 信息技術，支持網絡化
總計	56.32億		

資料來源：中山大學公民與社會發展研究中心、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社會部門的興起與挑戰〉。紅十字總會、中華慈善總會和全國公募基金會的重建預算數字是根據民政部汶川地震捐贈收支情況公告（2009年2月28日）計算而得。

因，在災後社區重建中，許多這樣的社區組織湧現出來。相對於先前的很多NGOs，它們在農村社區展現出更深的扎根性。

不但如此，許多外部NGOs也開始在社區內部安營扎寨，在基金會的支持下開展長期的救援工作。在緊急救援之後，雖然有大量的NGOs和志願者離開災區，但是仍然有130多個NGOs留下來，開展三年以上的災後社區重建工作。它們採取的主要是參與式社區發展策略，也積極催生本地的社區組織，其基本格局見表3。

在此次救災重建過程中，所有這些大規模出現的內外部民間組織發起和組織的社區重建工作及其規模影響，使得社區有望借此契機成為中國公民社會新的生長點之一。

綜上所述，規模效應、聯合行動、社區扎根，這是「5．12」救災中NGOs參與的特色，其參與救災的廣度和深度是前所未有的，形成了「政府主導，社會參與，全民救災」的局面，充分調動了社會資源。尤其是在志願者的影響下，公眾的廣泛參與凸現了中國志願精神和公益文化的成長。從捐出全部乞討所得的乞丐到「80後」一代的勇敢擔當，從四川免費運送志願者的的士司機到自發趕赴災區救援的河北農民，從雷鋒精神到志願者蔚然成為時尚，一個自發、自治、自律、公益的公民群體悄然顯現。

規模效應、聯合行動、社區扎根，是「5．12」救災中NGOs參與的特色，其參與救災的廣度和深度是前所未有的，形成了「政府主導，社會參與，全民救災」的局面，充分調動了社會資源。

四　總結：災後公民社會的發展

為了更有系統地評估這次民間組織參與救災與重建對中國公民社會發展的影響，我們以國際民間組織——世界公民參與聯盟 (CIVICUS: World Alliance for Citizen Participation) 發展出來的「公民社會指數」(Civil Society Index, CSI) 的框架去檢視此次行動對中國公民社會四個向度的影響：結構、環境、價值觀和影響力。

1、結構：從公民社會組識數量來看，不少組織是因應救災而搭建起來，但由於政策環境未有徹底轉變 (下詳)，這些組織能否持續下去仍是未知之數。同樣，在義工參與數量方面，在籌款救災期間，各民間組織均有重大突破，但進入到災後重建階段，民間組織的角色變得含糊，而需求的工作人員亦必須有更多和更穩定的投入，一般義工能發揮的功能隨之減少，如何能凝聚過去一年來曾參與工作的義工是許多民間組織要面對的挑戰。

在公民組織聯盟或支持性機構發展方面，在救災期間出現的聯合辦公室是重大突破，它令長時間處於孤立或者互相競爭的民間組織有機會為公共目標而協作。雖然基於政治環境的考慮，這些合作平台最終都「自願」解散，但這種合作的經驗已成為中國公民社會內的集體記憶。有部分民間組織亦在重建階段進行合作，在一些災區提供綜合性服務，其數量雖少，但有重大的示範意義。在資源投入方面，除了一般民眾的捐贈令公民社會的資源劇增以外，一些本土基金會的興起扮演着支持性機構的角色，為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提供了一個相對穩定的資源和知識支持的結構，值得留意。

2、環境：在法律環境方面，對民間組織的登記和管理條例並未因這次地震而帶來實時的轉變。許多在救災中成立的團體仍然因為沒法找到所謂「業務主管單位」而無法向民政部門登記。最近在全國一些地區推行的「備案」制度，讓社區層面的民間組織無需找到業務主管單位便可向街道組織備案，的確是對民間組織的登記和管理有所放鬆，但此舉與抗震救災並無直接關係。然而，在重建的相關條例中說明「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應該積極參與，卻是中國公民社會法律環境方面的突破。

在政治環境方面，因為民間社會與義工積極投入賑災，令政府必須承認中國民間已形成一種關愛和社會參與的力量。本文兩位作者在災後被相關部門邀請到災區研究民間組織在救災和重建中的貢獻。據了解，政府高層對民間組織的參與持較正面的態度。而對於地方幹部來說，部分民間組織帶來的資源，對老人、婦女、青少年的服務，甚至協助調解災民的矛盾，令他們樂於接受民間組織的介入。這種政府與民間組織正式合作治理一個地區的經驗，可以說是一種政治關係的突破。

在中國公民社會是否已經形成尚有爭論的情形下，為抗震救災對公民社會的影響下結論似嫌為時尚早。但毋庸置疑的是，民間的力量已經開始以一種自發、自主、和平的姿態進入國家公共事務的治理。

然而，最近政府要求用兩年時間完成三年的災區重建計劃。在政府強勢領導下，民間組織參與的空間自然受到壓縮。再加上學校「豆腐渣」工程的爭議，令政府擔心民間組織會否動員民眾鬧事，民間組織與政府的關係就變得微妙。

總的來說，民間組織在災區的處境，正好反映中國公民社會與政府的關係依然微妙。透過向民間組織購買服務，我們預計，服務型民間組織在未來將有較大的發展空間，但維權和倡導型民間組織仍會受到禁制。抗震救災並未為這兩種民間組織帶來較寬鬆的環境。

3、價值觀：民間組織和義工全力投入到救災與重建，將慈善、志願和參與精神充分發揮，這是顯而易見的。除此以外，由民間團體組成的聯合辦公室亦十分重視透明與問責，捐贈、採購和物資運送的資料都供網上查閱。亦有民間組織在地震後巡查化工廠，防止污染，表達了對可持續環境的關注。不少民間團體更自覺參與滅貧的工作，或者透過發展災區的手工藝產品，或者引入外面的企業，或者協助發展災區旅遊，協助恢復災民生計。

4、影響力：民間組織在救災與重建的投入，最明顯的影響力是補充了政府的不足，滿足了社會需求。民間祖織的救災物資能夠在第一時間送達到災區的每一角落，其後民間組織在照顧老弱和心理輔導方面協助了地方幹部解決難以兼顧的問題。對公共政策的影響方面，除了令政府在制訂重建條例時加入民間力量的部分，在慈善管理系統方面也出現了長足的進步。2008年9月，民政部新設立了社會服務和慈善事業促進司和社會工作司。慈善信息管理和公布的制度及網上平台亦投入了使用，有利於慈善捐贈的法規和政策得到改進⑭。在與慈善政策相關的討論中，政府也表現出更開放的姿態，並對公眾質疑做出快速反應，這均與大量民眾和組織投入慈善工作有關。

汶川地震發生一年多了，災區重建道路依然漫長和曲折。在中國公民社會是否已經形成尚有爭論的情形下，為抗震救災對公民社會的影響下一個結論似嫌為時尚早。但毋庸置疑的是，在這一深刻影響中國的歷史事件中，中國公眾

有了大量參與，民間的力量已經開始以一種自發、自主、和平的姿態進入國家公共事務的治理。如何建構一種新型的國家—公民關係，這正是未來公民社會建設的關鍵問題。我們拭目以待。

註釋

① 徐永光：〈合作，中國NGO發展的理性選擇〉(2009年1月9日)，南都公益基金會網，www.naradafoundation.org/sys/html/lm_25/2009-01-09/120412.htm。

② 徐永光：〈2008，中國公民社會元年〉，《NPO縱橫》，2008年第4期，頁1-5。

③ 高丙中、袁瑞軍：〈導論　邁進公民社會〉，載高丙中、袁瑞軍主編：《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頁1。

④ 我們這裏所談的公民社會主要是指在政府和市場之外的，一個主要由非政府、非營利性組織及其集體行動所構成的一個多元、開放、自主的公共領域。在這一公共領域之中，包括大量的志願者，以及媒體、企業、政府部門和基金會的介入。但是非政府組織(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 NGO)無疑是公民社會的主體，在中國公民社會發展中，有四類NGO值得關注，第一類是來自於政府背景的社會組織，例如紅十字總會和中華慈善總會、全國公募基金會、行業協會等。他們中的一些組織逐步與政府脫鉤，實現NGO的轉型。例如中國國際民間組織合作促進會、中國扶貧基金會等；第二類是以企業背景為主的非公募基金會；第三類是自下而上產生的民間公益組織；第四類是海外NGO，例如樂施會等。

⑤ 如無特別註明，本文的數據均出自此期間調研和搜集所得的資料。

⑥ 高小賢、李愛玲主編：《從SARS事件看中國民間組織與公共衛生》(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2006)。

⑦ 參見王輝：〈協作到南京〉，《中國發展簡報》，2008年夏季刊，no. 38，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qikanarticleview.php?id=904。

⑧ 在本研究進行期間，筆者曾經訪問了數名在北京、成都、貴陽等地NGOs工作的資深人士，不少人士表達了類似觀點。

⑨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減災行動〉(2009年5月)，www.gov.cn/zwgk/2009-05/11/content_1310227.htm。

⑩ 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中山大學公民與社會發展研究中心：〈關於民間公益組織參與汶川大地震救災重建的報告及建議〉(2008年6月)，www.cuhk.edu.hk/centre/ccss/earthquake/report/report1.doc。

⑪ 《汶川地震災後恢復重建條例》(2008年6月)，http://big5.gov.cn/gate/big5/www.gov.cn/zwgk/2008-06/09/content_1010710.htm。

⑫ 朱健剛：〈志願者元年，公民元年〉(2008年7月13日)，南都網，http://epaper.nddaily.com/F/html/2008-07/13/content_514299.htm。

⑬ Chan Kin Man, "The Development of NGOs under a Post-Totalitarian Regime: The Case of China", in *Civil Life, Globalization,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Asia: Organizing between Family and State*, ed. Robert P. Weller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20-41.

⑭ 2008年6月國務院發布〈國務院關於支持汶川地震災後恢復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見〉(國發〔2008〕21號)，www.gov.cn/zwgk/2008-06/30/content_1031467.htm；2008年12月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和民政部聯合發布〈關於公益性捐贈稅前扣除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8〕160號)，www.gov.cn/zwgk/2009-01/23/content_1213899.htm。

朱健剛　中山大學公民與社會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陳健民　香港中文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主任

互聯網與中國公民社會

楊國斌

在中國網絡社會史上，2008年有特殊的意義。上半年先是發生了抵制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Cable News Network, CNN）等西方媒體的網絡運動。繼而在四川地震後，基於互聯網的信息溝通與公民動員表現出前所未有的力量；下半年則有奧運期間的海量網絡報導，以及網民在毒牛奶事件中進行的抗議活動。這些事件的共同特徵，是網民利用BBS（Bulletin Board System）、博客、網絡社區、手機短信等多種新媒體技術，發布、搜索和傳遞信息，並進行網上討論、動員、簽名和抗議。這些事件在海內外影響之大，說明一個基於互聯網的公民社會——網絡公民社會，在中國已現雛形。

公民社會是由非營利和非政府的公民組織構成的基層公共社群。它是國家、市場、私人領域之外的公共領域。而網絡公民社會則是公民社會的一個組成部分，指在互聯網上開展公民行動的個人和群體。

本文認為，中國的網絡公民社會是互聯網與公民社會在共同演進的過程中，相互影響的結果。而這個共同演進的過程，則發生在一個更為宏大的、多元互動的歷史格局中。該格局的主要「角色」，除互聯網與公民社會以外，還包括國家、市場、各種跨國力量。用歷史的眼光看，網絡公民社會演進的過程，可分兩個階段：1990年代中期至2003年為「雛形期」，2003年至今為「拓展期」。在這兩個時期，多元互動的張力有所不同，但基本格局保持了延續性。本文通過對兩個階段的比較分析，揭示網絡與公民社會在多元互動的格局下共同演進的主要特點。

一　公民社會與網絡公民社會

公民社會是由非營利和非政府的公民組織構成的基層公共社群。它是國家、市場、私人領域之外的公共領域。而網絡公民社會則是公民社會的一個組成部分，指在互聯網上開展公民行動的個人和群體。一般說來，開放型的網絡空間如網絡社區、論壇、博客、視頻、QQ群、聊天室等等，均可視為網絡公民

社會的組成部分。各類民間社團和NGO (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非政府組織) 所建的網站、博客和BBS等，也應屬此列。

網絡公民社會並不包括所有網絡上的社會形態和行為。在英文中，公民社會 (civil society) 有「文明」的內涵，中國學界目前廣泛使用的「公民性」的概念，體現了這層含義①。公民社會的核心標準，是公民個體或組織，為維護或爭取公民權利和利益而展開的公民行動。這些公民行動，顯然不包括網絡上私人領域的活動 (如個人發送電子郵件)，更不包括網絡上的犯罪或恐怖組織活動。

有學者認為，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受到國家的制約，不能與政府保持各自獨立的關係，因此不能算是真正的公民社會②；也有學者通過對亞洲國家公民社會的研究，發現在包括日本在內的民主國家，公民社會與國家的關係有別於西方，呈現出相互「嵌入」的特點③。這說明研究公民社會需要有歷史的眼光，不宜機械地用西方公民社會的定義來衡量中國公民社會的有無。在任何現代國家，公民社會的發展都充滿鬥爭。沒有絕對獨立於國家和市場的公民社會，也沒有絕對的自由和權力。公民社會及其所包含的公民權，在特定的歷史條件下呈現不同的形式。它們與國家和市場的關係呈動態特徵。因此關鍵是研究在不同的歷史條件下，公民社會與國家、市場及其他相關因素的依存或矛盾關係④。

網絡公民社會在中國大陸的萌芽，集中體現在三個方面。第一是各類網絡公民行動的開展，包括網絡事件、抗議、維權、救助、網上簽名等等。某些「曬黑」網站，因對公共事務起到一定監督作用，也是一種新型的公民行動。影響較大的網絡事件，如2003年的「孫志剛事件」、2007年的「重慶釘子戶事件」、2009年的「鄧玉嬌事件」，更是體現了網民利用互聯網進行抗爭的力量⑤。第二是網絡話語的活躍及其對主流媒體和社會輿論的影響。網站、網絡社區、博客、論壇每時每刻都在生成大量公共話語。其中很多屬於娛樂性的、私人化的內容，但也有很多涉及嚴肅的社會問題。當今中國社會的重大問題，無不及時地反映在網絡話語中，使網絡成為中國社會問題的晴雨表⑥。第三是基於互聯網的各類公民社群組織，包括BBS論壇、網絡社區和俱樂部、校友錄、網遊社群、博客圈、QQ群等等。這些網上的組織形態，有別於傳統社會組織。它們大多是以鬆散社群為主的自組織形式，沒有明顯的組織結構 (如領導人等)。中國網絡組織的數量龐大自不必說，更重要的是它們雖然分布於網絡上各個角落，但由於互聯網的特點，卻又有實際的或潛在的聯繫，並具有一定的跨國特徵，使它們在特定條件下能發揮巨大的動員能力。

中國網絡組織的數量龐大自不必說，更重要的是它們雖然分布於網絡上各個角落，但由於互聯網的特點而有實際或潛在的聯繫，並具有一定的跨國特徵，使它們在特定條件下能發揮巨大的動員能力。

二　多元互動的歷史格局

政府管制是互聯網研究中的重要課題。一般認為，中國政府對互聯網管制嚴厲，限制了網絡自由⑦。而對於公民社會的研究，雖然近年海內外學界對早期的法團主義分析框架提出了批評和修正，肯定了中國公民社會的新發展，但關

於政府對公民組織的種種限制，亦有所共識⑧。因此，在互聯網和公民社會雙雙受到政治條件制約的情況下，中國何以形成具有影響力的網絡公民社會，成為有待解決的重要課題。目前的研究對這一問題雖有所觸及，但尚無系統的理論解釋。關於互聯網的研究，往往偏重單一因素的影響，要麼誇大信息技術自身的作用，要麼就是誇大政治或市場的影響。本文認為，中國互聯網和公民社會一直在多元互動的格局中保持同步演進，從而使網絡公民社會得以發展。網絡公民社會發展的動力，是多元互動。

多元互動，是指在特定歷史條件下，多種因素相互依賴、相互影響和相互制約的動態過程。該範疇與國際關係領域中的「複合相互依賴」(complex interdependence) 概念有相通之處。美國政治學家基歐漢 (Robert O. Keohane) 和納爾 (Joseph S. Nye) 提出的「複合相互依賴」概念，是用來闡釋一種新型的國際關係，指在國際關係中，行動者之間相互依存的複雜關係。他們認為，在這種新的國際關係格局中，硬實力 (hard power) 的影響相對弱化，而軟實力 (soft power) 的影響力則相對增強。軟實力的體現之一是NGO在國際關係中的作用；在信息時代，則進一步體現在國際公民社會利用新的信息渠道，參與國際事務⑨。

互聯網的普及，為公民行動、公民話語和公民組織的發展提供了新的條件和平台。同時，公民社會的發展也為互聯網的擴散提供了社會基礎。兩者相互依賴和影響，呈共同演進之勢。

本文認為，「複合相互依賴」概念同樣適用於對國家政治的分析。中國大陸的改革歷程，從宏觀上看，使中國社會在政府集權的單一格局中獲得一定的獨立空間，向政府、社會、市場的「複合相互依賴」的多元格局演變。西方的政治學者也逐漸拋棄極權主義的理論範式，開始用「不穩定的多元化」⑩、「韌性權威主義」⑪等新概念來描述中國社會的新格局。在這個新格局中，政府仍佔統治地位，但市場和公民社會的力量已然成為政府不可小覷的生力軍。有學者發現，即使在一貫獨立的外交領域，中國政府也已經開始受到媒體，尤其是新媒體輿論的影響⑫。

關於中國社會的多元化問題，中國大陸學者亦有所論述。孫立平根據中國社會結構的變動，對傳統的國家／社會兩分法的分析框架提出修正。他認為，不論是國家還是社會，都不再是鐵板一塊，而出現了內部分化。在國家與民眾之間，出現了文化精英集團和商業利益集團。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間，也存在明顯的張力⑬。這些結構變化，給發育中的公民社會提供了契機。比如在地方政府為經濟發展而支持對環境造成破壞的企業的情況下，就不難理解為甚麼中央政府環保部會支持環保NGO的發展。

影響中國網絡公民社會發展的最主要因素，無疑是互聯網與公民社會之間的互動。互聯網的普及，為公民行動、公民話語和公民組織的發展提供了新的條件和平台。同時，公民社會的發展，也為互聯網的擴散提供了社會基礎。兩者相互依賴和影響，呈共同演進之勢。但互聯網與公民社會的依存關係又不是孤立的，它們受到政府和市場的制約，同時也對政府和市場產生影響。

影響網絡公民社會的另一因素是政府。政府對網絡的管制日益嚴厲，但網絡文化卻保持活力。在一定意義上，這種活力來自網絡管制的刺激。為了在被管制的網絡中求自由，中國網民充分發揮其創造性和靈活性，從而形成網絡管制激勵網絡文化的奇特景觀。

第三個因素是網絡經濟。網絡公民社會與網絡經濟同樣具有依存關係。網站成功的重要指標是點擊率，而點擊率要靠網絡社區和網民來維持。所謂互聯網經濟屬於社會性生產 (social production)，就是指網站依賴網民在網上的社會活動而創造內容，從而推動網站發展⑭。反過來說，網站和網絡社區的發達，同時開拓了網民交流和行動的空間，促進網絡公民社會的發展。

第四個因素是互聯網與公民社會的互動發生在全球化的背景下，因此在這個多元互動的格局中，還有跨國的因素在其中，更何況網絡本身便具有跨地域的特徵。中國網民可以登陸國外網站，搜索海外信息；海外網民也可以瀏覽中國網站，並通過發帖等形式直接參與中國網絡文化的創造。全球化時代頻繁的人口流動和多樣化的信息渠道，為公民社會與外界的交流提供了便利。中國民間組織與國際公民組織的交往與合作日趨頻繁，有研究表明，中國公民社團在互聯網使用方面，除了用來開展活動以外，用得較多的是與國際組織溝通⑮。研究互聯網與公民社會互動的跨國界特徵，有助於更全面地看到問題的複雜性和多樣性，使我們認識到互聯網文化和公民社會建設，既有民族特色，也受到全球化的影響。

全球化時代頻繁的人口流動和多樣化的信息渠道，為公民社會與外界的交流提供了便利。中國民間組織與國際公民組織的交往與合作日趨頻繁。互聯網文化和公民社會建設，既有民族特色，也受到全球化的影響。

以上諸因素之間的關係，不是單一的線性影響，而是相互依賴和制約，從而產生動態的張力。網絡公民社會就是在這種富有張力的「場域」中得到發展。這種多元互動關係，圖示如下：

圖1　網絡公民社會的多元互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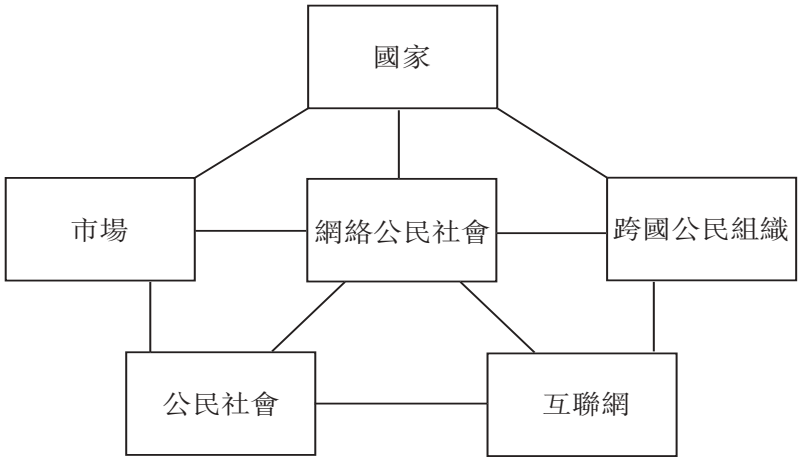

三　網絡公民社會初現端倪：1994-2003

1990年代中期到2003年是中國網絡公民社會的「雛形期」。這時期，互聯網開始進入中國城鎮家庭，上網人數從1997年的67萬增加到2002年的5,900萬⑯。網民從一開始就看到互聯網在信息溝通和組織動員方面的潛能，並利用互聯網開展行動；以BBS論壇和聊天室為核心的網絡社區初步形成，網絡事件日益增多。早在1996年，在「水木清華」等剛剛建立不久的大學BBS論壇上，就發生了反日的保釣

運動。1998年印尼的排華事件，引發全球性的華人抗議活動，互聯網成為協調和組織跨國抗議活動的重要手段。抗議聲勢之浩大，波及中國大陸的網絡空間，網民在網上網下均有抗議活動⑰。1999年，在抗議北約轟炸中國駐南斯拉夫使館的事件中，「強國論壇」應運而生，並很快成為那時期最有影響力的中文BBS論壇⑱。之後，2000年5月北京大學一名女學生遭謀殺事件、2001年廣西南丹礦難和江西某小學爆炸案，均引發大規模網絡抗議，標誌着網絡公民社會已現雛形。

這時期，影響網絡公民社會發展的主要因素有以下幾個。第一，正處於萌芽中的公民社會為互聯網發展提供了社會基礎和生產力。中國於1994年正式接通國際互聯網。那時，中國經歷了八九學運，公民社會剛剛重新起步⑲。著名的民間環保組織自然之友即成立於1994年。互聯網到來之初，人們對上網表現出的熱情，不僅來源於對新技術的好奇，更重要的是交流的需要。創新技術擴散(diffusion of innovations)理論認為，新技術是否得到廣泛接受，既取決於技術本身的特性(如是否滿足某種現實需求)，又因人、因地、因時而異⑳。互聯網在1990年代中期進入中國大陸，可謂恰逢其時。一方面，隨着經濟改革的深化，中國社會進一步開放；另一方面，市場化的加速，帶來一系列社會問題(如工人下崗)和文化變革(如價值觀的變化)。人們有話要說，互聯網提供了說話的空間。這就為互聯網的商業化提供了社會條件，促進了互聯網的擴散。1990年代人們對互聯網所表現出來的熱情，反映了一種渴望表達的社會心態。這種熱情轉變為行動，便出現了網民積極參與互動的網上行為。網民的參與成為互聯網發展和繁榮的社會基礎，直接推動了商業網站、BBS論壇和網絡聊天室的發展。

1990年代人們對互聯網所表現出來的熱情，反映了一種渴望表達的社會心態。這種熱情轉變為行動，便出現了網民積極參與互動的網上行為。網民的參與成為互聯網發展和繁榮的社會基礎。

第二，互聯網的發展同時促進了公民社會的成長。組織社會學理論認為，社會組織對於新技術的採納有以下特點：成熟的組織由於組織慣性及技術更新的成本，不像新生組織那樣願意接受新技術；但是，在其他條件對組織發展產生限制的情況下，如果新技術有助於組織發展，則採納的可能性較大。這正是中國公民社會的歷史現實。1990年代中期後，民間組織大批出現，大有形成「社團革命」之勢㉑，但它們的運作卻受到種種限制。例如，由於註冊程序的苛刻和繁瑣，很多社團只好在未註冊的情況下，在夾縫裏求生存。有些團體發現互聯網是便利、快捷的操作平台，於是利用網絡開展工作。有研究表明，資源少的草根社團，反而比資源多的社團更重視對於互聯網的使用。如表1所示，56家被調查的商會和行業協會，平均每個組織擁有6台以上電腦，其中有5台聯網。而同時受調查的73家從事社會公益和社會服務的草根社團，平均擁有不到6台電腦，其中聯網者有4台，然而它們卻有66%的組織設有網站。相比之下，資源更多的商會和行會類社團則只有58%設有網站。在表示互聯網對於社團工作的重要性時，草根社團的各項指標均高於商會類社團㉒。

除了公民社會組織的聯網，互聯網的發展還帶動了網絡社區等新的組織形態的出現。

第三，在雛形期，互聯網業界初步認識到互聯網產業的社會性生產特徵。在Web 2.0的今天，網站免費提供社會網絡空間，由網民在互動中創造內容，帶

表1　兩大類社團的互聯網資源和應用情況 (2003年12月)

	商會／行會 (n=56)	社區服務、環保、衛生、婦女組織 (n=73)
平均電腦數量	6.2	5.6
平均聯網電腦數量	5.1	4
網站 (百分比)	58	66
互聯網在組織發展中的作用*	4	4.4
互聯網在與國內社團溝通中的作用*	3.5	4.1
互聯網在與國際組織溝通中的作用*	3.4	4.3
互聯網在籌資中的作用*	2.3	3.5

* 指標為1-5，5表示「最重要」。

數據來源：Guobin Yang, "How Do Chinese Civic Associations Respond to the Internet?: Findings from a Survey",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89 (March 2007): 122-43.

動網站發展，已是業界共識。但在互聯網發展初期，其社會性生產的邏輯仍未充分表現出來。能看到這一點的有識之士，則不期然地在互聯網的發展中拔了頭籌。拿「網易」的發展來說，從1997年創辦伊始即提供免費個人主頁 (Homepage) 空間。當時網民建主頁的熱情高漲，但中國大陸支持個人主頁的環境不成熟，缺少理想的主頁存放地，因此很多個人主頁都放在海外伺服器上㉓。在這種情況下，「網易」免費提供個人主頁空間，很快聚集了人氣，給「網易」的發展打下了基礎。再看當年「四通利方」的一個實例。1998年，「四通利方」尚未跟「華淵」合併為「新浪網」。據「四通利方」總經理王志東回憶，那時「四通利方」主要做軟件開發，投資者不贊成他搞網站和論壇。負責搞論壇的汪延剛從法國歸來，正值法國舉行世界杯，他發現網民中體育愛好者眾多，就專門開設了「體育沙龍」論壇。論壇很快走紅，推動了「四通利方」的發展㉔。

第四，互聯網在中國的發展，離不開政府支持。政府支持既表現在政策和制度建設方面 (如信息化戰略工程「三金」的實施)，也包括宣傳。1990年代互聯網進入中國之初，官方媒體大力宣傳「信息高速公路」，介紹互聯網，鼓勵個人和單位上網。「未來社會將是信息化社會，誰擁有先進的信息技術，誰就擁有二十一世紀。而信息高速公路 (Information Super-Highway) 則是信息化社會的神經網絡」㉕這類話語，充斥主流媒體，給人以時不我待的上網緊迫感。那時政府對網絡的管制較為寬鬆，給網絡文化的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而且早期的網絡管制，技術含量不高，主要靠BBS「斑竹」(版主) 對論壇進行人工監測，對發帖沒有太多限制。只是到了2000年，由於網絡話語日趨活躍，內容管制才開始收緊。2000年年底，中國政府首次發布管制BBS論壇的〈互聯網電子公告服務管理規定〉。但這時，網絡社區影響已然壯大，網絡文化也已形成桀驁不羈和嬉笑怒罵的風格。這時政府才收緊內容管制，雖能起到修補丁的作用，卻已經很難從根本上管制網民的信息流通了。

1990年代互聯網進入中國之初，官方媒體大力宣傳「信息高速公路」，介紹互聯網，鼓勵個人和單位上網，給人以時不我待的上網緊迫感。那時，政府對網絡的管制較為寬鬆，給網絡文化的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

最後，國外的網絡文化，包括海外中文網，對中國大陸早期的網絡文化有一定影響。胡泳、范海燕翻譯的《數字化生存》(*Being Digital*) 於1996年出版，號稱「引爆了中國積蓄已久的互聯網熱情」㉖。王志東數次出訪美國、「搜孤」董事局主席張朝陽從海外歸國創業，均給中國互聯網業的進一步發展帶來契機。中國互聯網發展初期，網站內容稀少，那時很多人上網是去看國外的中文網站。中國留學生在1980年代末就已經在海外使用電子郵件、BBS論壇、新聞組等網絡服務技術。1993年，在美國的中國留學生專門建立了「中國互聯網絡工作討論組」(China InterNETworking discussion group, CINET)，並發布半月刊性質的通訊(*CINET-L Newsletter*)，努力促進中國網絡發展。1990年代初，海外學人創辦了眾多中文網絡雜誌，其中如《新語絲》、《楓樹下》、《華夏文摘》等，對中國網刊的發展均有影響。中國大陸早期文學網站如「榕樹下」、「黃金書屋」的創建，均受到海外中文網刊的啟發與影響。

四　網絡公民社會在曲折中拓展：2003年至今

2003年在中國網絡公民社會的發展中是一個轉折點，可說是名副其實的網絡大事年。上半年「非典」(SARS) 期間，出行和社交等活動驟減，困居斗室的市民對網上互動和交流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認識。為應對「非典」，很多民間組織利用網絡收集和發布信息，組織志願者行動。互聯網首次表現出應對危機事件的作用。2003年有影響的網絡事件，還包括「孫志剛事件」、「劉湧事件」、「BMW事件」等等。之後網絡事件更是層出不窮，如2005年的「網上抗日」、2007年的「廈門PX事件」和博客報導「重慶釘子戶事件」，以及本文開頭提到的2008年的一系列大事。

「非典」期間，出行和社交等活動驟減，困居斗室的市民對網上互動和交流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認識。很多民間組織利用網絡收集和發布信息，組織志願者行動。互聯網首次表現出應對危機事件的作用。

2003年以來，網絡社區發展迅速。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的調查顯示，2003年後，網民對於互動性網絡社區和BBS論壇的使用迅速增加。2003年之前，頻繁使用互動網絡功能的人很少超過五分之一；之後，則很少低於五分之一。而在2004年以後則基本保持在五分之二以上㉗，說明網絡社區的影響明顯擴大。其次，2003年以來網絡公民社會出現了新的活動形式，如以博客為平台的公民記者和各類網絡維權、反腐監督、「曬黑」等等。

2003年後，中國網絡公民社會在拓展的同時，也經歷了曲折。這期間政府對網絡的管制有所加強。2004年，著名的高校BBS論壇「一塌糊塗」被封。次年，北大「燕南網」遭關閉。2005年，在全國範圍內，高校BBS論壇受到嚴厲整飭。「網易」因此發表專題，稱高校BBS論壇在網絡管制下變成了「荒蕪孤島」。該專題對高校BBS論壇的「神話與傳說」進行了回顧，對高校BBS論壇黃金時代的逝去進行了祭奠㉘。在網管收緊的情況下，民間組織和公共領域受到擠壓。2004年年底，官方媒體對公共知識份子進行了聲討。始於2003年抵制怒江建壩的環保運動，到2005年也遭遇困難，在警惕「顏色革命」的官方話語下，民間組織的發展面臨新的困境。

既然互聯網和公民社會同時受到如此擠壓，網絡公民社會何以仍有所拓展？這裏主要涉及以下幾個原因，第一，網絡公民社會所賴以發展的多元互動的基本格局未變。有變化的，只是這個大格局中的各種因素之間的張力。這期間政府管制雖然有所加強，但經過多年的歷練，網絡公民社會已經萌生，並表現出非凡的活力，簡單化的網絡管制已經難以奏效。

這時期公民社會仍然是互聯網發展的社會基礎和生產力。2003到2008年，中國上網人數從8,000萬增加到2.53億㉙。2003年以後，寬帶（或稱寬頻）上網逐漸普及㉚，博客和網絡視頻進入中國大陸的網絡文化，並迅速走紅。在互聯網持續發展的同時，社會問題不斷加劇，群體事件呈迅速上升之勢，公民社會訴求有增無減。由於公民表達訴求的制度渠道不暢，互聯網自然成為替代性信息渠道和參與平台。網絡社區的持續發展和網上論壇及博客的繁榮，說明公民在表達訴求方面更加依賴網絡。

第二，基於互聯網的民間行動、組織和話語持續發展。以互聯網為依託的聚會、公益活動、志願服務、民間慈善和救助、網絡事件等呈明顯上升趨勢。在2007年的「廈門PX事件」和濟南水災中，網絡公民報導均有不凡的表現。《中國新聞周刊》先後兩期分別以〈短信的力量——廈門PX風波啟示〉和〈「公民報道者」〉為題，發表封面文章，見證網絡公民行動的巨大影響㉛。而同年7月的《互聯網周刊》，也發表以〈未來社區〉為題的封面文章，宣稱網絡社區「打碎舊世界」，是「未來社區的源泉」㉜。也是在同年，北京大學公民社會研究中心召開了《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作者研討會，在次年正式出版的《藍皮書》導論中編者宣稱「中國已經邁進公民社會的門檻裏」㉝。網絡公民行動對於推動中國「邁進公民社會的門檻」，無疑起到了巨大作用。

Web 2.0時代的關鍵詞包括「互動」、「創新」、「分享」、「用戶生成內容」、「社會網」、「播客」、「博客」、「視頻」等等。各大網站通過對互聯網多種功能的整合，利用各種手段，提高點擊率，進行內容聚合。

第三，互聯網產業進入Web 2.0時代，推動網絡公民社會持續演進。Web 2.0時代的關鍵詞包括「互動」、「創新」、「分享」、「用戶生成內容」（user-generated content）、「社會網」、「播客」、「博客」、「視頻」等等。網站依賴網民生成內容，互聯網的社會性生產邏輯全面彰顯。各大網站均以此為發展戰略，通過對互聯網多種功能的整合，利用各種手段，提高點擊率，進行內容聚合。在《互聯網周刊》2007年評出的20家最有影響力的網絡社區中，除了老牌的「天涯」、「貓撲」、「西祠」、「強國論壇」外，有9家是2003年以後創建的新銳，其中包括了影視分享社區「VeryCD」和「土豆網」㉞。

第四，政府無意犧牲網絡文化的繁榮。在互聯網迅猛發展、網絡公民行動蓬勃的情況下，網絡管制的內在矛盾暴露無遺。到2003年，政府對網絡管制已經相當嚴厲，技術監管手段也十分先進，但管制效果不佳。網民應付監管的花招，層出不窮，如利用漢語語言的靈活性，來躲避關鍵詞過濾等。在這種情況下，政府開始實施一系列「柔性管理」措施。2004年9月中共通過的〈關於加強黨的執政能力建設的決定〉，明確提出要「高度重視互聯網等新型傳媒對社會輿論的影響，加快建立法律規範、行政監管、行業自律、技術保障相結合的管理體制，加強互聯網宣傳隊伍建設，形成網上正面輿論的強勢」㉟。其中法律規範、

行業自律和建設互聯網宣傳隊伍，均屬於新型的「柔性管理」策略。「柔性管理」類似於福柯 (Michel Foucault) 論述的「生命權力」(biopower)，其運作方式是吸納人的主體力量，使其變為主動為國家權力服務的力量。福柯認為，在現代社會，有效的權力運作，是「自我的技術」(technologies of the self) ㊱，而不是「權力的技術」(technologies of power)。在網絡管制領域，鼓勵行業自律，讓網民通過「110虛擬警察」和「中國互聯網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中心」的網站進行舉報，屬於依賴「自我的技術」的權力運作。其效果如何有待研究，但中國政府從2007年開始，倡導網絡文化「規範與繁榮並存」㊲，說明雖然政府加緊網絡管制，但並無意犧牲網絡文化的繁榮。至於如何處理好管制與繁榮的關係，政府並無對策。在實際運作中，管制措施不斷受到網民的抵制。2009年6月的「綠壩—花季護航」軟件系統事件，就是很好的例子。

中國公民的網上維權行動，因受到官方的限制，常把維權網和博客建在國外伺服器上，通過互聯網向海外媒體曝光國內的侵權事件，對中國政府構成壓力，以求取得跨過公民行動研究領域常說的「回旋效應」。

中國政府在爭議聲中推遲強制電腦安裝「綠壩」軟件

第五，跨國互動與「回旋效應」(boomerang effect)，也為網絡公民社會的拓展提供了條件。跨國互動的形式有多種。一是中國的網上公民行動，其目標在海外。最突出的例子就是民間的「網上抗日」和2008年的抵制CNN運動。這類行動具有相當的合法性，目前尚未受到官方壓制。二是中國公民的網上維權行動。這類行動的目標在國內，其中政治敏感度較高的，因受到官方的限制，常把維權網和博客建在國外伺服器上。另外，也有維權人士通過互聯網向海外媒體曝光國內的侵權事件，對中國政府構成壓力，以求取得跨過公民行動研究領域常說的所謂「回旋效應」㊳。三是在華國際NGO也利用互聯網展開網上討論，組織志願者行動，為中國草根社團更好地使用互聯網，提供培訓甚至資金資助。比如環保方面的國際組織世界自然基金會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 WWF) 和根與芽 (Roots and Shoots) 均有較活躍的中文網站和論壇。四是在海外

設定中文網站，直接參與中國的網絡公民行動，影響中國公共輿論。方舟子利用他創辦的網站「新語絲」，揭露學術和新聞腐敗等問題，在中國網民中頗有影響。此外，海外華人和留學生常常直接參與中國網站的論爭和抗議行動，也是一股不可小覷的力量。以上種種，或因受中國政治環境影響而尋求「曲線救國」式的「回旋效應」，或從海外參與中國網絡行動，而國內管制部門卻鞭長莫及，因此產生了特殊的跨國互動效果。雖然這些行動方式在2003年前已經存在，但隨着網絡的發達和全球化的推進，近年的影響呈擴大之勢。

五　未來的挑戰

十多年來互聯網與公民社會的演進，催生了新型的網絡公民社會，在中國社會、文化和政治等領域造成了巨大影響。新的電子社會形態的出現，是社會影響的突出表現。在文化方面，狂歡式的互聯網文化，對傳統的紙媒文化霸權造成衝擊，給大眾文化帶來活力。在政治方面，互聯網與公民社會的結合，促進了公民的知情權，有利於公民進行輿論監督，揭露腐敗，抗議社會不公。

網絡公民社會的未來充滿挑戰。挑戰之一是電子鴻溝。目前，中國上網人口比例仍然很小，網民總數不到全國人口的五分之一，而農村網民則只有農村人口的5%㊴。網絡公民社會的擴展，顯然要依賴網民人數的增加。不過，中國互聯網的發展趨勢顯示，電子鴻溝在逐漸縮小。因此從長遠看，真正的挑戰應該不是電子鴻溝，而是日益加劇的社會不平等。電子鴻溝不過是社會不平等的表現。第二個挑戰是商業化。媒體商業化的後果之一是「娛眾」現象。當網絡一味追求娛眾的時候，那麼它距離「愚眾」就不是很遠了。「網絡推手」就是一種帶商業目的的「愚眾」行為。「天仙妹妹」等網絡名人的出籠，背後均有網絡推手的炒作。第三是網絡管制。在網絡管制的領域，近年出現了與商業化的網絡推手有同工異曲之妙的「五毛黨」。五毛黨是網民對官方為引導網絡輿論而製造出來的「網絡評論員」的蔑稱，而「網絡評論員」則是政府對網絡實行「柔性管理」的產物。這些商業化和網管的策略，使網上言論的真假變得撲朔迷離，有可能造成網絡文化的「信任危機」。

面對網絡推手的商業化傾向及五毛黨等管理手段所造成的網絡文化的信任危機，我們有理由相信廣大網民的群體智慧，能夠做出選擇與判斷，做到去偽存真，從而克服互聯網上的信任危機。這也正是互聯網的真正力量所在。

面對這些挑戰，中國網絡公民社會的發展，將繼續依賴其自身的活力以及多元互動格局中各種因素的複雜的張力。鑒於政府表示要保持網絡文化的繁榮，那麼網絡管制則不可能將網絡管死，否則必將扼殺網絡文化。管不死，則互聯網將保持並發展其開放、互動和參與的特徵。在這樣的條件下，網民將繼續利用互聯網，開展公民行動，發展社區組織，生成網絡輿論。腐敗、社會不公正、欺壓弱勢群體這樣的社會問題愈嚴重，網絡公民行動就愈活躍。面對網絡推手的商業化傾向及五毛黨等管理手段所造成的網絡文化的信任危機，我們有理由相信廣大網民的群體智慧，能夠做出選擇與判斷，做到去偽存真，從而克服互聯網上的信任危機㊵。這也正是互聯網的真正力量所在。互聯網作為便利的信息發布平台，其互動和參與的功能賦予網民強大的辨別是非的能力。「陝西

華南虎」這類網絡事件充分表明，廣大網民已經這樣做了。在撲朔迷離的「華南虎事件」中，網民通過不懈的論爭與辨偽，揭露虎照為假造。而五毛黨對於網絡輿論的滲透，則最終有可能導致網民對支持官方立場的話語的懷疑與批判。這樣一來，「網絡評論員」的官方做法有可能取得適得其反的效果。

總之，網絡公民社會在未來的發展，將繼續受到多元互動格局的制約，同時不斷地對該格局的力量平衡造成新的衝擊。

註釋

① 師曾志、楊伯溆：〈近年來我國網絡媒介事件中公民性的體現與意義〉，載高丙中、袁瑞軍主編：《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頁360-72。

② Frederic Wakeman, Jr.,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08-38.

③ Muthiah Alagappa, introduction to *Civil Society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Asia: Expanding and Contracting Democratic Space*, ed. Muthiah Alagapp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1-21.

④ 西方關於中國公民社會的研究繁多。綜述性文章可參見Gu Xin, "A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in Post-Mao China?: An Overview of Western Publications", *China Information* 8, no. 3 (1993): 38-52；Guobin Yang, "Civil Society in China: A Dynamic Field of Study", *China Review International* 9, no. 1 (2002): 1-16。中國大陸學者對公民社會的最新研究，可參見《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

⑤ 關於網絡事件的研究，參見Yongnian Zheng, *Technological Empowerment: The Internet, State, and Society i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Guobin Yang, *The Power of the Internet in China: Citizen Activism Onlin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9)。

⑥ 關於網絡話語的研究，參見胡泳：《眾聲喧嘩：網絡時代的個人表達與公共討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⑦ Lokman Tsui, "The Panopticon as the Antithesis of a Space of Freedom: Control and Regulation of the Internet in China", *China Information* 17, no. 2 (2003): 65-82.

⑧ Jude Howell, "New Directions in Civil Society: Organizing around Marginalized Interests", in *Governance in China*, ed. Jude Howell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4), 143-71; Jonathan Unger, ed., *Associations and the Chinese State: Contested Spaces* (Armonk, NY: M. E. Sharpe, 2008).

⑨ 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2d ed. (Glenview, IL: Little, Brown, 1989), 8-9;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in the Information Age", *Foreign Affairs* 77, no. 5 (1998): 81-94.

⑩ Harry Harding, "The Halting Advance of Pluralism", *Journal of Democracy* 9, no. 1 (1998): 11-17.

⑪ Andrew J. Nathan,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Journal of Democracy* 14, no. 1 (2003): 6-17.

⑫ Susan L. Shirk, "Changing Media, Changing Foreign Policy in China", *Japanese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8, no. 1 (2007): 43-70.

⑬ 孫立平：〈轉型期中國社會結構的變遷及對國家／社會關係的影響〉，載《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頁101-16。

⑭ 關於互聯網的社會性生產特徵的論述，參見Yochai Benkler, *The Wealth of Networks: How Social Production Transforms Markets and Freedom*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⑮ Guobin Yang, "How Do Chinese Civic Associations Respond to the Internet?: Findings from a Survey",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189 (March 2007): 122-43.
⑯㉗㉙ 參見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CNNIC)歷年互聯網發展狀況統計報告，www.cnnic.net/index/0E/00/11/index.htm。
⑰ 林楚方、趙凌：〈網上輿論的光榮與夢想〉，《南方周末》，2003年6月5日；Guobin Yang, "The Internet and the Rise of a Transnational Chinese Cultural Sphere", *Media, Culture & Society* 25, no. 4 (2003): 469-90。
⑱ 「強國論壇」最初叫「抗議北約暴行論壇」，後改為現名。
⑲ Guobin Yang, "The Internet and Civil Society in China: A Preliminary Assessment",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2, no. 36 (2003): 453-75.
⑳ Everett M. Rogers, *Diffusion of Innovations*, 3d ed. (New York: Free Press, 1983).
㉑ 何建宇、王紹光：〈中國式的社團革命——對社團全景圖的定量描述〉，載《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頁133-63。
㉒ 關於民間組織在互聯網上形成的網絡結構，參見Jonathan Sullivan and Lei Xie, "Environmental Activism, Social Networks, and the Internet",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98 (June 2009): 422-32。
㉓ 陸群主筆：《中國網蟲傳奇》(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頁351。
㉔㉖ 林木編著：《網事十年：影響中國互聯網的一百人》(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6)，頁141；2。
㉕ 顧國祥、蔣永祥：〈信息高速公路及我國的「三金」工程〉，《研究與發展管理》，1995年第3期，頁40。
㉘ 曾載於http://talk.163.com/special/b/0030sp/bbs.html，2005年10月10日查閱。
㉚ 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的互聯網調查顯示，在2007年7月，中國上網人口中，使用寬帶上網的超過四分之三。參見〈第20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www.cnnic.net.cn/uploadfiles/pdf/2007/7/18/113918.pdf。
㉛ 參見〈短信的力量——廈門PX風波啟示〉，《中國新聞周刊》，2007年6月11日，頁16；〈「公民報道者」〉，《中國新聞周刊》，2007年7月30日，頁20。
㉜ 董曉常：〈未來社區〉，《互聯網周刊》，2007年7月20日，頁42-43。
㉝ 高丙中、袁瑞軍：〈導論　邁進公民社會〉，載《中國公民社會發展藍皮書》，頁1。
㉞ 參見〈中國20家最具影響力網絡社區〉，《互聯網周刊》，2007年7月20日，頁55。
㉟ 〈中共中央關於加強黨的執政能力建設的決定〉，www1.china.com.cn/chinese/2004/Sep/668376.htm。
㊱ Michel Foucault, "Technologies of the Self", in *Ethics: Subjectivity and Truth*, ed. Paul Rabinow, trans. Robert Hurley et al. (New York: New Press, 1997), 223-51.
㊲ 潘天翠：〈網絡文化，規範與繁榮並存——訪文化部副部長孟曉駟〉，《網絡傳播》，2007年第7期，頁20-21。
㊳ Margaret E. Keck and Kathryn Sikkink, *Activists beyond Borders: Advocacy Network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㊴ 農村上網人口數，根據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2007年8月統計資料，參見〈2007年中國農村互聯網調查報告〉，www.cnnic.net/uploadfiles/pdf/2007/9/7/150218.pdf。全國網民數量，根據2008年7月發布的統計資料，參見〈第22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www.cnnic.net.cn/uploadfiles/pdf/2008/7/23/170516.pdf。
㊵ 針對網上信息的可信性問題，美國學者通過對「維基百科」的研究，發現開放性的「維基百科」由於具備聚集群體智慧的機制，比傳統的百科全書更具自我完善的功能。參見Cass R. Sunstein, *Infotopia: How Many Minds Produce Knowledg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楊國斌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巴納德學院亞洲與中東文化系、東亞研究所副教授。

民間組織政策與中國基督教

邢福增

一　導言：宗教自由與結社自由

2008年9月，美國國務院發表2008年度〈國際宗教自由報告〉(*International Religious Freedom Report* 2008)，批評中國政府在尊重宗教自由方面，表現仍不理想，特別是那些拒絕參加官方批准宗教組織的團體，仍處於「非法」的地位①。中國外交部發言人秦剛回應記者查詢時指：「美國所謂國際宗教自由委員會的年度報告對包括中國在內的一些發展中國家的宗教狀況妄加評論，對中國宗教和民族政策進行蓄意攻擊，粗暴干涉中國內政。這反映出該委員會對中國的一貫偏見，中方對此表示堅決反對。」秦氏重申：「中國政府依法保護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中國各民族、各地區人民依法享有充分宗教信仰自由，這是一個客觀事實。美國國際宗教自由委員會抹黑中國的圖謀是不會得逞的。」②

改革開放以來，民間組織的數目隨着社會的發展而急劇增加，見證着中國公民社會的萌生。與此同時，不同性質的社會團體亦受到黨國不同程度的制約，在在呈現一幅複雜的圖像。

毋庸置疑，中國的宗教自由狀況業已成為近年中外關係(特別是中美關係)的具體焦點之一③。中國如何進一步落實宗教自由政策，也受國內宗教界、學術界及法學界的普遍關注。其實，宗教自由問題跟結社自由及言論自由間，有着極密切的關係。2005年實施的《宗教事務條例》④共有七章，除去總則及附章外，分別就宗教團體、宗教活動場所、宗教教職人員、宗教財產及法律責任五方面作出規定。宗教團體的設立，無疑直接涉及結社自由的課題，但其他四方面亦在不同程度上，跟宗教團體有關。換言之，《宗教事務條例》雖以宗教事務為核心，但宗教團體在其中扮演極其重要的角色。從結社自由的角度來闡釋宗教自由，相信是個饒具意義的方向。

改革開放以來，民間組織的數目隨着社會的發展而急劇增加，見證着中國公民社會的萌生。與此同時，不同性質的社會團體亦受到黨國不同程度的制約，在在呈現一幅複雜的圖像。本文旨在以中國民間組織的管理政策為背景，探討黨國對宗教團體的登記與管控，並以《宗教事務條例》及相關政策法規為主體，探討中國基督教團體的登記問題。

二　宗教社會團體的登記及管理原則

1991年5月，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及民政部因應《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1989年發布，其後於1998年修訂) 的頒布，制訂《宗教社會團體登記管理實施辦法》(下文簡稱《宗教團體登記辦法》)。基本上，《宗教團體登記辦法》秉承着黨國對民間組織的三個重要管理原則，即雙重管理、非競爭性及分級管理。及至2005年實施的《宗教事務條例》，實際上仍深受這種管理模式制約，沒有跳出有關框框。

(一) 雙重管理

黨國對社會團體管理登記的主要原則是「雙重管理」，即民政部門是社會團體的「管理機關」，後者要向前者註冊登記。同時，各社團須接受自己的「業務主管單位」(即國務院或各級人民政府有關部門、組織) 管理。學者形容「雙重管理」成為社會團體的兩個「婆婆」⑤。業務主管單位擁有相當的權力⑥，很容易把民間組織置於政府的控制之下，二者之間形成一種「業務指導和接受指導的關係」⑦。同時，社團一旦未能找到業務主管單位，便會失去註冊登記的資格，增加合法結社的難度。康曉光甚至形容，這是中國社會領域內「建設社團的計劃管理體制」⑧。

黨國對社會團體管理登記的主要原則，是「雙重管理」，民政部門是社會團體的「管理機關」，後者要向前者註冊登記。同時，各社團須接受自己的「業務主管單位」的管理。「雙重管理」成為社會團體的兩個「婆婆」。

不論是《宗教團體登記辦法》還是《宗教事務條例》，均明確體現雙重管理體制。各級民政部是宗教團體 (全國性及區域性) 的登記管理機關，而國家宗教事務局 (1998年前稱國務院宗教事務局) 則是其業務主管單位。

據《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1998) ，全國性及地方性的社會團體須具備以下條件：

(1) 經業務主管單位同意；
(2) 有50人以上的個人會員或30個以上的單位會員；
(3) 有規範的名稱和相應的組織機構；
(4) 有固定的住所；
(5) 有與業務活動相適應的專職工作人員；
(6) 有合法的資源和經費來源；
(7) 有獨立承擔民事責任的能力；
(8) 成立全國性社會團體名稱應冠以「中國」、「全國」、「中華」等字樣⑨。

而《宗教團體登記辦法》則增加兩方面的要求：

(1) 有可考證的、符合我國現存宗教歷史沿革的、不違背本團體章程的經典、教義、教規；
(2) 組織機構的組成有人員有廣泛的代表性⑩。

這裏所指關於「有可考證的、符合我國現存宗教歷史沿革」的規定，進一步鞏固現時「五大宗教」(佛教、道教、伊斯蘭教、天主教及基督教) 的格局，抹煞了新興宗教在中國成立宗教團體的可能。各級宗教事務部門作為業務主管單位，不

僅掌握重大的審批權，大大提高新宗教團體成立的門檻，更成為合法宗教(團體)的仲裁者，可以把認可宗教組織之外的宗教及宗教群體置於非法地位。據中共中央及國務院在1999年11月的中發34號文件指：「通過登記手段，對民間組織的結構和數量進行有效調控，確保民間組織與當地經濟和社會協調發展，維護社會政治穩定。」⑪換言之，黨國通過嚴謹的審批登記制度，限制宗教團體的數量，形成對中國宗教市場的計劃式調控。

另一方面，宗教事務部門亦可以業務主管單位的名義，從多方面「監督」及「管理」宗教團體。《宗教事務條例》賦予宗教事務部門在「行政許可」方面的權力，涉及設立宗教院校、籌設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舉辦大型宗教活動及修建露天宗教造像等項目。2004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許可法》，明確設立行政許可的機制。因此，國務院乃於同年7月決定，保留下列七項涉及宗教方面的行政許可⑫：

國務院針對《聖經》出版、印刷、出口及發行的審批，解釋了長久以來中國出版界的奇特現象：國內公開書店可以公開發行及出售佛教、道教及伊斯蘭教的宗教經典，但基督教的經典《聖經》，卻只獲准在教會特定的銷售點發售。

> 建造露天佛像審批；宗教院校聘用外籍專業人員資格認可；宗教院校聘用外籍專業人員計劃及聘用外籍專業人員審批；在華外國人集體進行臨時宗教活動地點審批；我國五種宗教以外的外國宗教組織及其成員與我國政府部門或宗教界等交往審批；外國人攜帶用於宗教文化學術交流的宗教用品入境審批；邀請以其他身份入境的外國宗教教職人員講經、講道審批。

上述七項獲保留的行政許可，絕大部分均屬涉外事務(第一項除外)，反映政府方面對宗教涉外工作的防範與關注。

此外，國務院又同意，為有效管理的需要，把涉及宗教的四類事項暫時保留行政許可：宗教團體負責人審批；宗教團體、宗教活動場所接受國(境)外捐贈宗教書刊、音像製品審批；宗教團體、宗教活動場所接受國(境)外捐款審批；出版、印刷、出口、發行《聖經》審批⑬。值得留意的是，這些獲暫時保留的行政許可項目，除兩項涉及國(境)外的捐贈外，其餘均屬宗教團體的內部事務，例如「宗教團體負責人審批」一項，便很容易成為政府介入宗教團體人事任命的藉口，因此一直為人所詬病⑭。至於針對《聖經》出版、印刷、出口及發行的審批，便解釋了長久以來在中國出版界出現的奇特現象：國內公開書店可以公開發行及出售佛教、道教及伊斯蘭教的宗教經典，但基督教的經典《聖經》，卻只獲准在教會特定的銷售點發售。2005年，便有北京的家庭教會牧師因印刷及傳播《聖經》而以非法經營罪被起訴及判處入獄。

(二) 非競爭性

宗教團體與其他社會團體一樣，均受到「非競爭性」原則的規定，如《宗教團體登記辦法》規定：「在同一行政區內不得重複成立相同或相類的宗教社會團體。」⑮換言之，已獲認可的宗教團體，便具有特殊的壟斷地位。

中國現時有八個全國性的宗教團體，其中七個分別屬於五大宗教的全國性組織——中國佛教協會 (1953) 、中國伊斯蘭教協會 (1953) 、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 (1954) 、中國天主教愛國會 (1957) 、中國道教協會 (1957) 、中國天主教主教團 (1980) 、中國基督教協會 (1980) ⑯，另一個則為中國宗教界和平委員會 (1994) ⑰。至於區域性宗教團體方面，中共中央黨校的龔學增在其研究中指出，1999年的數目約為3,000多個⑱。據民政部統計，截至2007年年底，宗教類社團共有3,413個⑲。

一直以來，黨國把認可的宗教團體稱為「愛國宗教團體」。愛國宗教團體的產生，主要是因應1950年代宗教革新運動而成立，主要任務是執行宗教界的反帝國主義鬥爭及民主改革運動，並加強信徒群眾的愛國教育⑳。文革後，又於天主教及基督教內增設組織，使全國性宗教團體的數目由原有的五個增至七個。1982年中共中央印發19號文件，清楚指出：「一切愛國宗教組織都應當接受黨和政府的領導。」該文件又界定愛國宗教團體的基本任務㉑：

> 協助黨和政府貫徹執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幫助廣大信教群眾和宗教界人士不斷提高愛國主義和社會主義的覺悟，代表宗教界的合法權益，組織正常的宗教活動，辦好教務。

愛國宗教團體的設立反映出黨國對宗教市場的計劃管控——不僅認可五大宗教，更針對個別宗教認定相應的愛國宗教團體。黨國通過業務主管單位來領導愛國宗教團體，體現出一元的宗教管理體制。

這段文字，清楚說明新時期下愛國宗教團體的「雙重性質」或「雙重角色」。「雙重」的意思，是指其官方與非官方的二元性㉒。除了宗教的功能與性質外，愛國宗教團體的「官方」性質，體現在其接受黨國的領導上㉓。

愛國宗教團體的設立，反映出黨國對宗教市場的計劃管控——不僅認可五大宗教，更針對個別宗教認定相應的愛國宗教團體。黨國通過業務主管單位來領導愛國宗教團體，體現出一元的宗教管理體制。而愛國宗教團體由於被授權為有關宗教領域的獨家代理，形成了獲政治力量支持的壟斷局面。以基督教為例，黨國只認可全國及區域性的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及基督教協會 (簡稱兩會) ，故全國及各地不能再成立兩會以外的基督教團體，形成了所謂的合法的三自教會與非法的家庭教會並存的局面。

據《宗教事務條例》規定，只有宗教團體可以編印宗教內部資料及出版公開發行的宗教出版物 (第七條) 、設立宗教院校 (第八條) 、選派和接收宗教留學人員 (第十條) 、提出申請設立宗教活動場所 (第十三條) 、認定宗教教職人員 (第二十七條) 等。換言之，基督教兩會組織以外的基督徒群眾，由於拒絕加入兩會組織，便無法獲得宗教事務部門 (業務主管單位) 的批准成立基督教團體，因而也被褫奪《宗教事務條例》賦予合法進行上述各種宗教活動的權利。

(三) 分級管理

建國以來，中國政府實施嚴密的社會控制機制，確立了黨的領導威權及地位。社會團體的登記須按「分級管理」的原則進行，按照其開展活動的範圍和級

別，實行分級登記、分級管理㉔。為了有效落實這種分級管理，乃在社會治安層面發展出一套「條塊結合，以塊為主」的屬地管理原則。「條」是指上級主管單位的垂直領導，而「塊」則是所在地黨委及政府的統一領導㉕。上海大學李向平對宗教團體的屬地管理，作出如下的陳述㉖：

在分級屬地管理體制的制約下，宗教團體只具「地方性」，無法建立縱向的直線關係及橫向的跨地域性連繫關係，因而限制其能夠發揮的社會及宗教功能。

> 它在制度格局層面分為全國性和地方性兩類，前者與後者沒有等級化隸屬關係。全國性組織不得設立地方性分會，以免同地方性的社團形成競爭關係；地方性組織也不能以團體會員的身份加入全國性組織，因此，宗教制度備〔被〕分離為不同的空間隸屬方式。與此相應，各地宗教組織和場所進入當地行政管理系統。如是已合法登記的宗教社團或場所，隸屬於當地統戰部門或業務主管部門如宗教局系統；各宗教系統之間，不存在直接的縱向管理系統，即使存在一些教務上的聯繫，也當理解為指導型關係，而非上下服從、隸屬關係；如果是不同地域的宗教組織，需要組織大型的跨地域宗教活動，首先要通過允許的，是當地行政管理部門，而非本宗教的上級法人機構。各宗教社團間並不存在直接的隸屬關係。

圖1　宗教團體的屬地管理：條塊結合，以塊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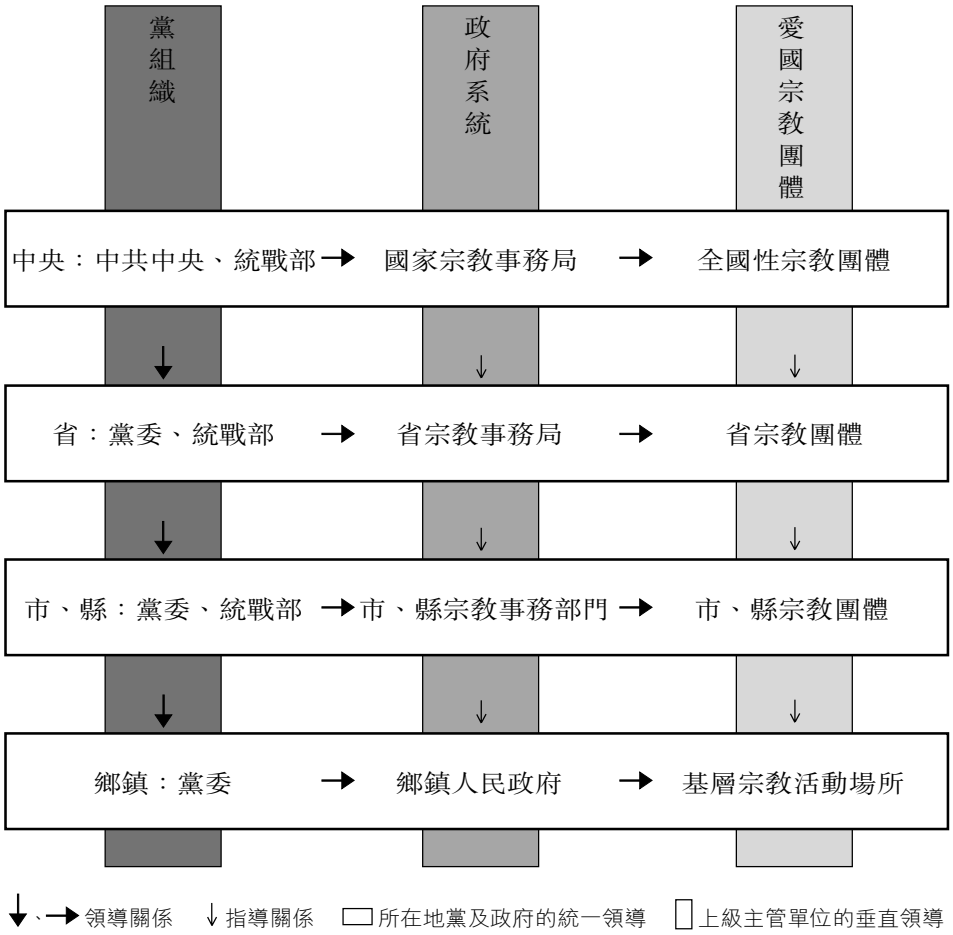

黨國一直對成立全國性社會團體作嚴格控制㉗，同時又在《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中規定：「社會團體不得設立地域性的分支機構」(第十九條)。職是之故，現時在基督教兩會組織出現「級別」體系(即全國兩會—省兩會—市、縣兩會)，實際上並沒有上下級的領導及隸屬關係。國家宗教事務局在《宗教事務條例釋義》中，清楚地說明此點㉘：

> 分級管理並不表示宗教團體也有級別，只表示宗教團體的活動和人員組成來源不同。無論宗教團體是在哪一級民政部門登記的，是全國性的還是地方性的；無論業務主管單位即哪一級政府宗教事務部門；也無論其成員多少、規模大小，宗教團體的地位都是平等的，都是平等的民事主體，相互之間無隸屬關係，無領導與被領導的關係。

這種屬地管理模式，旨在防範社會團體建立全國性及跨地域性的組織體制，避免在黨組織及政府以外出現另一個嚴密的社會組織，成為對抗性的社會實體(見圖1)。

在這種分級屬地管理體制的制約下，宗教團體只具「地方性」，並且無法建立縱向的直線關係及橫向的跨地域性連繫關係，因而限制其能夠發揮的社會及宗教功能。例如《宗教事務條例》鼓勵宗教團體及宗教活動場所「依法興辦社會公益事業」(第三十四條)，但是在上述的體制性限制下，這種工作只能局限在宗教團體的附設分支部門(如中國基督教兩會的社會服務部)或個別堂點的層次。從教制(polity)的角度觀之，全國基督教兩會與省兩會，省兩會與市、縣兩會間既然沒有上下隸屬的關係，在事工發展方面便容易出現各自為政的局面。

改革開放以來，家庭教會的出現及發展，成為黨國致力解決的「問題」。黨國企圖維持一元化管理模式，把所有基督教的堂點均納入愛國宗教團體的管理範圍之內。不過，現實上為數眾多的家庭教會卻由於不同原因，與兩會組織保持距離。

三　基督教家庭教會的登記問題

《宗教事務條例》第三章就宗教活動場所的登記作規定。我們可見，宗教團體在這個問題上，亦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基督教家庭教會的登記問題一直備受爭議。改革開放以來，家庭教會的出現及發展，成為黨國致力解決的「問題」。黨國企圖維持一元化管理模式，把所有基督教的堂點均納入愛國宗教團體的管理範圍之內。不過，現實上為數眾多的家庭教會卻由於不同原因，與兩會組織保持距離。

1991年的中央6號文件，明確提出「一切宗教活動場所都應依法登記」㉙。據1994年出台的《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辦法》，宗教活動場所必須向宗教事務部門登記㉚。不過，登記與加入三自組織間的關係，卻成為眾多家庭教會的疑慮。基督教全國兩會出版的《天風》雜誌，於1992年刊登一封讀者函，點名向兩會領導丁光訓主教提問「參加兩會是不是允許登記的條件之一」。對此，丁主教表示「不知道存在這麼一個條件」㉛。後來，丁主教明確指出，「參加三自組織或兩會不是許可申請和予以批准的先決條件」，他強調登記工作是堂點和政府間辦理的事，與兩

會沒有關係㉜。1995年3月，丁主教再次回答類似的詢問㉝。除兩會的領導外，政府的宗教事務官員亦公開重申登記與加入三自組織間，並無必然的關係㉞。

登記工作的另一面就是政府對非法宗教活動場所的清理整頓。1990年代開始，民政部進行社會團體的清理整頓工作㉟，並確立針對非法社團組織的工作方向㊱。在這情況下，宗教活動場所的登記政策，便成為取締基督教私設聚會點的手段。就以江蘇省為例，1994年全省各級政府批准的基督教堂點有1,452處，未經批准但有一定數量信徒聚會的活動點就有1,244處㊲。到1995年底，結果共登記基督教場所2,236處，臨時登記660處，暫緩登記298處，合併登記584處，不予登記278處㊳。

現時《宗教事務條例》沿用1994年《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的管理原則，要求宗教活動場所必須向宗教事務部門進行登記，而設立宗教活動場所亦須符合若干條件。

《宗教事務條例》並沒有對基督教家庭教會登記的要求作任何調整。不論在過去的《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及相關的《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辦法》，還是在《宗教事務條例》及由此衍生的《宗教活動場所設立審批和登記辦法》㊴，都沒有把參加愛國宗教組織作為登記的要求及條件。但是，《宗教事務條例》規定籌備設立宗教活動場所須由宗教團體向相關宗教事務部門提出申請(第十三條)，而據《宗教活動場所設立審批和登記辦法》，不論是宗教活動場所及固定宗教活動處，要取得合法的地位，都要經過審批及登記這兩重程序。在申請籌設的過程中，只有擬設地的縣、市一級宗教團體才有資格提出申請，並由宗教團體提交籌備組織組建方案(第三、四條)。這樣看來，家庭教會若希望獨立向宗教事務部門登記，由於自身並不屬於「宗教團體」，故有關申請便得交由當地的愛國宗教團體代辦。

在現行條例的實際操作規定下，要是家庭教會受制於「非競爭性」原則而不能獲得基督教團體的合法地位，其宗教活動場所便不可能繞過愛國宗教團體而單獨向政府登記。

此外，《宗教事務條例》規定，宗教活動場所具備的條件之一，包括「有擬主持宗教活動的宗教教職人員或者符合本宗教規定的其他人員」(第十四條)。而提出登記申請的管理組織，亦應當由包括宗教教職人員在內的代表組成。但該條例又規定：「宗教教職人員經宗教團體認定，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宗教事務部門備案，可以從事宗教活動」(第二十七條)，明確愛國宗教團體「認定」家庭教會教職人員的法律權力。

這樣看來，基督教家庭教會若要登記，便必須通過愛國宗教團體向有關部門提出申請，而其教職人員的身份也必須獲得宗教團體的認定㊵。換言之，政府雖然沒有明確把參加兩會作為登記的先決條件，但在現行條例的實際操作規定下，要是家庭教會受制於「非競爭性」原則而不能獲得基督教團體的合法地位，其宗教活動場所便不可能繞過愛國宗教團體而單獨向政府登記。兩會組織在宗教事務部門授權下，扮演着各地基層教會(宗教活動場所或其他固定宗教活動處所)的另類主管單位。2006年，北京一所家庭教會(守望教會)曾向海澱區政府申請登記被拒，區民族宗教僑務辦「不同意該申請」的理由，便是「擬任牧師未經依法登記的市宗教團體認定，沒有與本社團業務活動相適應的專職工作人員」，並建議其向海澱區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聯繫、接洽㊶。

由於家庭教會無法獨立登記，在法理上永遠處於「非法」狀態。各級政府往往以恐防私設聚會點與西方反華勢力藉宗教滲透結合，威脅社會穩定為由，致力整頓及取締。再者，私設聚會點缺乏合法地位，故無法享有《宗教事務條例》賦予宗教活動場所的權利。抑有進者，沒有獨立而合法的身份，便無法刻製印章，在銀行開立賬戶，亦無法以宗教法人的名義購買房產，以及開展社會公益慈善工作㊷。中國媒體批評自封傳道人及私設聚會點在財政方面的混亂，除了個人誠信問題外，無法建立制度化的監察也是關鍵原因。

四　小結

本文旨在以結社自由為切入點，探討中國政府對社會團體及民間組織的管理體制，並以此評檢《宗教事務條例》對宗教團體的管理問題。現從三方面作結：

第一、結社自由與改革社會團體管理。我們在探討中國宗教團體的生存空間時，必須揚棄單純的宗教自由與宗教迫害的二元對立思維。這種思維把一切問題約化成無神論政權要消滅宗教信仰的意識形態糾結，忽視改革開放三十年來黨國與社會關係的重大變革㊸。其實，從黨國與社會關係的重構角度切入，並把焦點集中在社會團體的生存與自主空間及黨國的管理體制上，將更有助我們認識及展望中國宗教的制度環境。從上文可見，愛國宗教團體（基督教兩會組織）與「非法」宗教組織、私設聚會點（家庭教會）面對的問題，主要根源於黨國在多大程度上賦予民間組織更大的自主與生存空間，也即進入結社自由的範疇。

我們在探討中國宗教團體的生存空間時，必須揚棄單純的宗教自由與宗教迫害的二元對立思維，這種思維把一切問題約化成無神論政權要消滅宗教信仰的意識形態糾結，忽視了改革開放三十年來黨國與社會關係的重大變革。

職是之故，中國宗教團體的生存及自主空間能否拓展，跟現行社會團體管理體制的改革方向及步伐有着密切的關係。筆者同意劉澎所言，宗教涉及集會、結社、出版方面的問題，在目前中國沒有對集會、結社、出版開放的情況下，政府是不會單獨地讓宗教先開放的㊹。

據民政部社團管理司的資料，截至2007年年底，全國共登記社會團體已多達21.2萬，省級及省內跨地（市）域活動的社團2.2萬，地級及縣以上活動的社團18.7萬㊺。上述數字僅為向民政部登記的數目，尚未包括大量沒有登記的組織。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王名估計，全國各種社會組織多達300萬。他在2007年3月的十屆全國人大及政協會議上，便建議改革現時的民間組織管理體制。他認為這種體制過度強調登記註冊審批的把關，使大量民間組織被拒於合法登記的門檻之外，形成十倍於合法登記的民間組織，在沒有登記註冊的情況下活動。他呼籲政府揚棄行政控制的思路，修改現行法規，把民間組織的發展和監督建立在法治的基礎之上㊻。

早於2004年年底，國家民政部社團登記服務中心副主任喬申乾曾表示，社團登記中「業務主管單位」的規定，還要「再執行一段時間」，但是取消這個規定「是勢在必行」㊼。他提及最終要廢除業務主管單位，無疑標誌着中國社團發展的一大進步。但是，他亦承認有關規定還要「再執行一段時間」，反映出黨國對

開放社會團體登記(結社自由)的戒心。在中國整體結社自由未獲得充分的實現前，宗教事務部門對宗教團體及宗教活動場所的管理，相信也要再維持一段長的時間。

第二、宗教自由與宗教信仰自由。中國憲法一直主張「宗教信仰自由」，這說明作為個人「私事」的宗教信仰是自由的，也沒有違反憲法賦予的宗教「信仰」自由。但是一旦涉及了公共利益便得受到規範與管理。我們不能忽視的是，宗教行為(實踐宗教)的自由其實是宗教信仰自由的不可或缺的要素。

《宗教事務條例》雖然強調要保障信教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但在成立宗教團體及宗教活動場所方面，更進一步作出不少限制。這跟《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1966)對「宗教自由」的界定並不完全吻合㊽：

> 人人有權享受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此項權利包括維持或改變他的宗教或信仰的自由，以及單獨或集體、公開或秘密地以禮拜、戒律、實踐和教義來表明他的宗教或信仰的自由。任何人不得遭受足以損害他維持或改變他的宗教或信仰自由的強迫。表示自己的宗教或信仰的自由，僅只受法律所規定的以及為保障公共安全、秩序、衛生或道德、或他人的基本權利和自由所必需的限制。本公約締約各國承擔，尊重父母和(如適用時)法定監護人保證他們的孩子能按照他們自己的信仰接受宗教教育和道德教育的自由。(第十八條)

中國憲法一直主張「宗教信仰自由」，說明作為個人「私事」的宗教信仰是自由的，也沒有違反憲法賦予的宗教「信仰」自由。但是一旦涉及了公共利益便得受到規範與管理。

中國政府自1998年簽署《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後，全國人大常委會迄今仍未批准其生效。中國政府是否願意把公民權利從「宗教信仰自由」擴充至「宗教自由」？問題的關鍵又端在結社自由能否充分落實。

第三、宗教團體的合法性。在現有的民間組織生存環境下，由於管理體制的關係，難免削弱其民間色彩，「官辦」、「官控」的形式無可避免地損害民間組織的合法性。已逝世的中國佛教協會會長趙樸初曾呼籲落實「政教分開」，就是指政府主管部門與宗教團體、寺觀教堂的職能應當分開。其中的關鍵在於宗教團體能否按自身特點獨立自主地開展工作，寺觀教堂由教徒自己管理，並使之制度化。趙氏認為，政府主管部門必須改變對宗教團體實施的那套行政機關化的領導管理制度和辦法，使宗教團體成為「在黨及政府的領導下，在憲法、法律和政策的範圍內，按照自身特點獨立自主地開展工作，享有自身的人事、財務、業務自主權的宗教徒的民間性團體」㊾。趙氏提及的政教分開，讓宗教團體成為真正獨立自主的民間團體，其實已觸及宗教團體的合法性問題。

有學者在考察中國民間組織的興起及其發展的分析框架時提出「合法性」的概念，值得我們參考。所謂「合法性」(legitimacy)，並不等於「合法」(legality)，而是指陳出某一事物具有被認可、被承認、被接受的基礎。後者所指涉的對象是司法部門，而前者則是社會整體。中國社團的合法性資源，可從政治、行政及社會三方面來理解。所謂政治合法性，即政治上正確。社團要找到掛靠單

位，必須滿足政治規範的檢驗——從消極的方面說，是不違反各種政治規範；從積極方面說，是對現存政治秩序發揮建設性作用。行政合法性則是一種形式合法性，其基礎是官僚體制的程序和慣例；指民間組織獲得某一級單位領導以某種方式承認其合法性。至於社會合法性，指社會公眾的承認和支持、團體內部成員的承認和參與傾向。一個組織是否具備社會合法性，決定了它是否擁有服務對象，是否佔有存在的市場⑩。

在現時的宗教社會團體的登記及管理體制下，愛國宗教團體相對於「非法」的宗教組織，肯定具備政治合法性。不過，愛國宗教團體能否取得社會合法性，則端在其能否成為真正的「民間團體」，並滿足信徒群眾的宗教需要，從而獲得宗教方面的認受性。同時，由於官僚體制的問題，即或愛國宗教團體及其宗教活動場所，也不一定取得行政合法性。因為其自主性及活動空間，往往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各種行政許可手段的制約。

在現時的宗教社會團體的登記及管理體制下，愛國宗教團體相對於「非法」的宗教組織，肯定具備政治合法性。不過，它們能否取得社會合法性，則端在其能否成為真正的「民間團體」，並滿足信徒群眾的宗教需要，從而獲得宗教方面的認受性。

「非法」的宗教組織無疑不具備政治合法性，但只要其能夠滿足信徒群眾的宗教需要，就取得社會合法性。不過，這種社會合法性，卻由於其本身在社會上無法享有民間組織應有的地位而受到制約。有趣的是，「非法」宗教團體即使不具備政治合法性，但其與地方幹部之間，卻不一定存在着對立的關係；藉着某種非形式的關係的建立，它們也可能獲得一定的行政合法性。

中國宗教團體的登記問題，反映出只具備政治合法性並不足夠，能否建立社會合法性，對中國民間或公民社會的建立，將有重大的意義。社會合法性的確立，除了是宗教團體必須按自身的特點來開展工作，滿足宗教信徒的需要外，黨國是否願意改變舊有的管理模式，在社團管理體制方面作更深入的改革，也是十分重要的。唯有在結社自由的前提下，宗教自由的保障始能充分落實。這樣，宗教團體在中國得以在獨立自主的空間中，建立及開拓其社會合法性基礎，並對中國社會的穩定發展，作出自身的貢獻。

註釋

① 報告全文參見www.state.gov/g/drl/rls/irf/2008/108404.htm。

② 〈外交部發言人秦剛就「美國國際宗教自由委員會」發表涉華報告答記者問〉(2008年5月6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常駐聯合國代表團網，http://big5.fmprc.gov.cn/gate/big5/www.china-un.org/chn/fyrth/t449974.htm。

③ 蕭勇朋編：《化對抗為對話——葉小文與美國「國際宗教自由委員會」代表團會談實錄》(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5)。

④ 邢福增：《新酒與舊皮袋——中國宗教立法與〈宗教事務條例〉解讀》(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宗教與中國社會研究中心，2006)。

⑤⑧ 康曉光：《權力的轉移——轉型時期中國權力格局的變遷》(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頁103；105。

⑥ 民政部門主管官員主編的《社團管理工作》規定，業務主管單位要「對已經登記的社團負責日常管理」。參見吳忠澤、陳金羅主編：《社團管理工作》(北京：中國社會出版社，1996)，頁31。另參見〈民政部關於重新確認社會團體業務主管單位的通知〉(民發〔2000〕41號)，2000年2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網，www1.mca.gov.cn/artical/content/WJYL_MJZZ/20041013150540.html。

⑦ 何增科：〈中國公民社會制度環境要素分析〉，載俞可平等：《中國公民社會的制度環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142。
⑨ 〈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國務院令第250號），1998年10月25日，載國家宗教事務局政策法規司編：《〈宗教事務條例〉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手冊》（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5），頁89-90。
⑩⑮ 〈宗教社會團體登記管理實施辦法〉（1991年5月6日），載國家宗教事務局政策法規司編：《全國宗教行政法規規章匯編》（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頁8；8-9。
⑪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民間組織管理工作的通知〉（中辦發〔1999〕34號），1999年11月1日，法律快車網，http://law.lawtime.cn/d455288460382.html。
⑫ 〈國務院對確需保留的行政審批項目設定行政許可的決定〉（國務院令第412號），2004年6月29日，載《〈宗教事務條例〉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手冊》，頁204-205。
⑬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保留部分非行政許可審批項目的通知〉（國發辦〔2004〕62號），載《〈宗教事務條例〉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手冊》，頁206-207。
⑭ 基督教全國兩會領導丁光訓主教曾批評教會領袖人選由幹部決定，教會毫無發言權的現象。參見丁光訓：〈在全國政協八屆一次會議上的發言〉，《宗教》，1993年第1期，頁4。亦有地方宗教幹部承認地方官員直接任命基督教兩會成員的情況。參見許聖義：〈「兩會」換屆應依法選舉〉，《天風》，1996年第12期，頁23-24。
⑯ 范寶俊主編：《中國社會團體大辭典》（北京：警官教育出版社，1995），頁344-45。原來中國天主教教務委員會（1980）也屬於全國性的宗教團體，惟1992年召開的中國天主教五屆代表會議上，把三個天主教全國性機構予以重整，中國天主教教務委員會轉為隸屬於中國天主教主教團下的一個主管教務的專責委員會。參見王作安：《中國的宗教問題和宗教政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2），頁282、287。
⑰ 陳冬東主編：《中國社會團體組織大全》，第一卷（北京：專利文獻出版社，1998），頁27。
⑱ 龔學增：《宗教問題幹部讀本》（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2000），頁167。
⑲㊺ 〈2007年民政事業發展統計報告（社會組織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網，http://mjj.mca.gov.cn/article/xwzx/200806/20080600017591.shtml。
⑳ 邢福增：〈反帝愛國與宗教革新——論中共建國初期的基督教「革新宣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007年第56期，頁91-141。
㉑ 〈關於我國社會主義時期宗教問題的基本觀點和基本政策〉（中發〔1982〕19號），1982年3月3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綜合研究組、國務院宗教事務局政策法規司編：《新時期宗教工作文獻選編》（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1995），頁65。
㉒ 探討中國民間組織的發展前景時，絕不能忽視民間組織與黨國間的關係，也就是構成社會團體「官民二重性」的重要背景。因此，部分國外學者形容中國的非政府組織（NGO）為“GONGO”(Government Organized NGOs)。參見Gordon White, Jude Howell, and Shang Xiaoyuan, *In Search of Civil Society: Market Reform and Social Change in Contemporary China*, 31。
㉓ 所謂黨的領導，主要是政治領導，掌握政治方向和重大方針政策。〈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做好宗教工作若干問題的通知〉（中發〔1991〕6號），1991年2月5日，載《新時期宗教工作文獻選編》，頁220。
㉔ 王名：〈中國的民間組織〉，載孫永福主編：《中外民間組織交流與合作》（北京：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出版社，2001），頁54。
㉕ 參見中央社會治安綜合治理委員會通過的〈關於社會治安綜合治理工作實行「屬地管理」原則的規定〉（1991年12月25日），崇陽縣人民政府網，www.chongyang.gov.cn/html/19/20070816/279.html。
㉖ 李向平：〈「場所」為中心的「宗教活動空間」——變遷中的中國「宗教制度」〉，學術中華網，www.xschina.org/show.php?id=7375。
㉗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嚴格控制成立全國性組織的通知〉（1984年11月17日），新華網，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5-10/18/content_3637563.htm。

㉘ 帥峰、李建主編：《宗教事務條例釋義》(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5)，頁45-46。
㉙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做好宗教工作若干問題的通知〉，頁216。
㉚ 〈宗教活動場所登記辦法〉(1994年4月14日)，載《全國宗教行政法規規章匯編》，頁10。
㉛ 〈有關聚會點登記的幾個問題〉，《天風》，1992年第8期，頁20。
㉜ 〈就「堂點登記問題」《天風》記者訪問丁主教〉，《天風》，1994年第6期，頁3。
㉝ 〈就堂點登記問題丁主教再次談話〉，《天風》，1995年第3期，頁28-29。
㉞ 國家宗教事務局代表在回答美國國際宗教自由委員會的提問時，亦強調「宗教團體如果符合我國關於社會團體登記的有關法律所規定的條件，都可以到民政部門去登記，不需要經過『三自』團體」。參見《化對抗為對話》，頁102。
㉟ 參見〈民政部關於清理整頓社會團體的請示〉(1990年5月18日)，中國社會組織網，www.chinanpo.gov.cn/web/showBulltetin.do?id=16010&dictionid=1202；〈民政部清理整頓社會團體工作座談會紀要〉(民閱〔1990〕6號)，1990年8月2日，www.chinanpo.gov.cn/web/showBulltetin.do?id=16016&dictionid=1202；〈社會團體清理整頓和結社立法會議紀要〉(1991年9月9日)，www.chinanpo.gov.cn/web/show Bulltetin.do?id=16027&dictionid=1202。
㊱ 〈民政部關於查處非法社團組織的通知〉(民社函〔1997〕91號)，1997年5月14日，中國社會組織網，www.chinanpo.gov.cn/web/showBulltetin.do?id=16051&dictionid=1202。
㊲ 沙廣義：〈基督教活動場所登記中的幾個實際問題〉，《宗教》，1995年第1-2期，頁61。
㊳ 何清：〈不尋常的「三滿意」——沙廣義先生談江蘇宗教場所登記工作〉，《天風》，1996年第4期，頁22。
㊴ 〈宗教活動場所設立審批和登記辦法〉(國家宗教事務局令第2號)，2005年4月21日，《中國宗教》，2005年第5期，頁14-15。
㊵ 中國基督教兩會於1996年12月通過的〈中國基督教教會規章〉，提及了聖職人員的資格及按立手續。為配合《宗教事務條例》，有關規章已作修訂，並制訂〈中國基督教教職人員認定辦法〉，於2005年7月召開的中國基督教兩會第五屆第四次常務會議通過。該辦法全文參見《中國宗教》，2006年第10期，頁18-19。
㊶ 海澱區民族宗教僑務辦：〈審查意見〉，2006年8月11日，複印稿。
㊷ 魏宏：〈關於宗教團體登記制度的法理分析〉，普世社會科學研究網，www.pacilution.com/ShowArticle.asp?ArticleID=760。
㊸ 邢福增：《當代中國政教關係》(香港：建道神學院，1999)；〈政教關係〉，載羅金義、鄭宇碩編：《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變與常》(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09)，頁313-28。
㊹ 劉澎：《宗教問題文集》(北京：普世社會科學研究所，2007)，頁19。
㊻ 王名：〈關於改革我國民間組織雙重管理體制的建議〉(2007年3月14日)，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2007lianghui/2007-03/14/content_7960561.htm。
㊼ 郭曉軍：〈非政府組織註冊須主管單位批准規定有望取消〉，《新京報》，2004年10月18日，引自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PI-c/682191.htm。
㊽ 公約全文參見香港人權監察網，www.hkhrm.org.hk/database/1c2.html。
㊾ 趙樸初：〈當前宗教工作的三大事〉，載《趙樸初文集》編輯委員會編：《趙樸初文集》，下卷(北京：華文出版社，2007)，頁884-85。
㊿ 高丙中：〈社會團體的興起及其合法性問題〉，載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基金會發展研究委員會編：《處於十字路口的中國社團》(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頁75-80；蘇力等：《規制與發展——第三部門的法律環境》(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頁311-18。

邢福增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副教授

中共勝利的基幹隊伍：延安一代知識份子

● 裴毅然

一　延安的重要性

中國共產黨的統治形式正式形成於延安時期(1935-1948)。蔣介石貼心侍從、特工頭目唐縱在日記中談及延安對中共的重要性，以及中共對知識份子與私有財產政策的轉變①：

> 毛澤東經過土地革命之教訓，與封建勢力鬥爭的經驗，知道國民革命走的道路是正確的，中國革命的主力不是工人，而是小資產階級和農民，故自民國三十一年整風運動以來，竭力爭取中間層知識份子。在第七次大會毛澤東的政治報告，主張保持私有財產制度並發展資本主義，這是中共一個很大的轉變。這一轉變在中國收得很大的效果，後方許多工商界和國民黨內部失意份子，過去對於共產黨恐怖的心理，已完全改觀。

中共延安時期政策的轉緩，使中共獲得人和。延安一代知識份子的崛起是中共勝利最關鍵的「客觀保證」。顯然，中共僅憑南方長征而來的二萬餘紅軍，在抗戰結束後不可能具備與國民黨爭鋒逐鹿的能力。

來自敵方的總結一般比較深刻。唐縱指出中共對知識份子及私有財產政策轉變的巨效，可謂撥草見物一語中的，點到中共獲勝要因之一。

延安時期，革命手段無限制、道義原則工具化的極左傾向得到遏制。南方蘇區劫富濟貧的平均主義，短期內雖能有效動員一部分農民「入夥」造反，但這種只破壞不建設的暴烈政策畢竟缺乏持續性。1929年2月，湘贛邊蘇區幹部就指出：「大破壞之後，沒有注意到建設問題，沒有注意到經濟恐慌的危機，以致造成鄉村全部的破產，日益激烈的崩潰。」②蘇區經濟必須依靠高歌凱進的軍事擴張才能維持，與黃巢、李自成的流寇主義大致相同。一旦擴張停止，僅靠赤區經濟體系，便無法維持。一位中央蘇區財政人員說：「城市商業日漸衰落，最後陷於停頓。營業稅的收入也很少了。此外，其他收入則為數更少。」③

相對於南方蘇區搞得雞飛狗跳、缺乏持續性的「打土豪經濟」，中共延安時期各項政策要寬緩得多。「減租減息」而非徹底剝奪地富，使得延安經濟較之江西有了更多的推進力；「三三制」更是擴大了政治基礎，因此得到知識份子的政治支持。畢竟，地方鄉紳既是生產的組織管理者，也是維持社會再生產的基本

社會力量。惡霸劣紳終究是極少數。「劫富濟貧」打掉了所有鄉紳，也就一併摧毀了該地的生產力。

政策的轉緩，使中共獲得人和。延安一代知識份子的崛起是中共勝利最關鍵的「客觀保證」。「延安一代」包括抗戰前後進入各根據地的青年知識份子。顯然，中共僅憑南方長征而來的二萬餘紅軍，在抗戰結束後不可能具備與國民黨爭鋒逐鹿的能力。從隊伍構成上，僅有山上隊伍的「槍杆子」，缺乏來自亭子間的「筆杆子」，也是無法從一個勝利走向另一個勝利。抗戰第一年，八路軍就從3萬餘擴至25萬④。1944年年底，國民黨擁軍200餘萬，中共63萬⑤；半年後中共七大，中共黨員120萬，軍隊近91萬，初具對抗實力了⑥。

1938年3月3日，毛澤東向陝北公學(陝公)畢業生致臨別贈言，作出歷史性預示：「從前有個黃埔，那裏表現着一種朝氣，這種朝氣也就代表着一種傾向。黃埔和陝公一樣，同學是從各地方來的，又分布到各地方去。」⑦對於大批青年知識份子的加盟，毛澤東的政治敏感十分強烈。1942年5月28日，延安文藝座談會剛結束，毛澤東在中央學習會上作報告⑧：

> 需要像三大紀律八項注意一樣，天天講，使得在軍事、政府、黨務、經濟、教育各方面工作的同志，對文化人、知識份子採取歡迎的態度，懂得他們的重要性，沒有這一部分人就不能成事。斯大林在聯共第18次大會上把這個問題當作一個理論問題來講的。任何一個階級都要用這樣的一批文化人來做事情。地主階級、資產階級、無產階級都是一樣，要有為他們使用的知識份子。

在1949年以後，於思想、文化、教育等領域，「延安出身」成為進入新政權上流社會的入門券。至1980年代，中共黨內都將延安時期視為「黃金時代」，把延安一代稱為「黃金一代」。

隨着中共軍政影響日益擴展，延安一代知識份子對1940年代以後的中國歷史走向發生了無法漠視的作用。十六歲到延安的何方晚年說：「後來看到所發生的各種事情會經常聯想到延安整風，越來越感到那場運動對黨和國家影響之長久和巨大。」⑨延安文化模式規範了幾代人的思想，塑造了幾代人的價值。

1949年以後，在思想、文化、教育等領域，「延安出身」成為進入新政權上流社會的入門券。文化界、思想界沒有這一出身的昔日主角均退居邊緣，延安一代一統天下。直至1980年代，中共黨內都將延安時期視為「黃金時代」，把延安一代稱為「黃金一代」⑩。

從思想傾向、價值理念這一大框架上來考察，就連自由知識份子胡風、賈植芳也屬於延安一代。他們雖然沒有到過延安與根據地，沒有加入中共組織，但在價值認同與思維方式上，完全接受「延安模式」。胡風與周揚的文藝理論雖有不同，但文藝為政治服務則是他們的共同歸宿，分歧僅在於如何具體為政治服務。兩人的對立僅僅源於當時極不寬容的社會氛圍，並沒有實質性的價值對抗。《小兵張嘎》作者徐光耀晚年說：「那時候，人們的思想能有幾個不『左』呢？……甚至包括胡風，跟黨也是跟得很緊的。」⑪胡風等人在1955年下獄後，也只能發出模糊的迷惘之嘆，無法進行深入反思。

1955年成立的中國科學院哲學社會科學學部委員共六十一人，成員主體即為延安知識份子，尤以中央研究院為核心：陳伯達、胡喬木、周揚、艾思奇、胡繩、范文瀾、尹達、張如心等。其他進入學部的延安知識份子還有：何其芳、于光遠、王學文、楊獻珍、鄧拓、薛暮橋、吳玉章、向達、潘梓年、駱耕漠等。

延安發生的一切均意味深長，裹帶着重要的歷史內涵。近年，將「延安知識份子」單獨列類，已成為中國現代史學界基本術語，愈來愈受到中外學者垂注。

二　廣招天下士

1937至1938年，中共打開大門「廣招天下士，誠納四海人」(中組部長陳雲語)⑫，中國人民抗日軍事政治大學(抗大)登報招生。1937年9月5日，陝公校長成仿吾在《新中華報》上發表〈陝北公學招生簡章〉，西安、三原、延安等地設立考場。1937至1942年，中共在延安先後創辦抗大、陝公、魯迅藝術學院(魯藝)、中國女子大學等十七所院校，面向全國招生。1937年，中共特調上海的艾思奇、何干之到陝公任教。陳雲強調：「誰搶到了知識份子，誰就搶到了天下。」⑬「現在各方面都在搶知識份子，國民黨在搶，我們也要搶，搶得慢就沒有了。」⑭南京、武漢、西安、重慶、太原、桂林、蘭州、迪化等地的八路軍辦事處以及廣州的八路軍通訊處，千方百計將知識青年一批批送往延安。延安所有教育都是免費的，抗大須為每位學生平均支付10.5元⑮。

大批知識青年原本就不滿國民黨的消極抗戰和專制統治，再受斯諾的《西行漫記》、范長江的《中國的西北角》，以及其他介紹延安的文章強烈吸引，遂懷着信仰憧憬從天南海北投奔延安。

另一方面，「九．一八」以來，大批知識青年原本就不滿國民黨的對日妥協和專制統治，再受斯諾(Edgar Snow)的《西行漫記》(*Red Star over China*)，范長江的通訊《中國的西北角》、《塞上行》，加上其他介紹延安的文章的強烈吸引，懷着信仰憧憬從天南海北投奔延安。1938年夏秋達到高潮，每天都有百八十人到達延安，夫婦同行，姐妹相攜，還包括一位七十五歲的老頭。抗大招生額滿，從延安到西安的電線杆都貼上「抗大停止招生」，但「還是有許多青年徒步走來」⑯。

著名音樂家冼星海1937年9月首次聽到延安這一地名，1938年3月4日他在日記中寫道⑰：

> 今天悶得很，把《抗戰中的延安》讀過一次就感到很興奮。看他們一班革命青年在節衣縮食去幹革命工作，不斷尋求真理和民族的解放！我們雖然在後方，可是比起他們就覺得慚愧得多！我怕自己會漸漸落後而大不前進。中國現在是成了兩個世界，一個是向着墮落處下沉，而另一個就是向着光明的有希望的上進。延安就是新中國的發揚地。

11月3日，冼星海一家抵達延安。延安青年李鋭晚年說⑱：

> 那個時候讀的進步書籍影響最大的就是《西行漫記》。完全是從救亡思想出發，要亡國了，只有共產黨才能救中國。那時其實沒有多少馬克思的書可讀，主要讀左翼的書。馬克思的書武大圖書館有，但那是英文版的。毛澤東的書根本就沒讀過，哪裏有啊？

1939年末以後，赴延青年人數才急劇減少。據八路軍西安辦事處統計，1938年，萬餘青年從該處獲准前往延安。同年，延安抗大學員突破一萬、陝公

3,000、青訓班2,000，加上魯藝、馬列學院、黨校，共約二萬人⑲。另有更精確的數據：抗大學員最多時達13,390人⑳。1937年7月至1939年6月，共有15,000餘名各地青年進入抗大。「史前穴居般小城」(韓素音語)——中共初到時只有2,000餘人的延安㉑， 雖然狹小骯髒(尤其廁所極其原始)，卻頓時成為一座充滿朝氣的青年城市。「走在延安街上，自南至北，一條短短的大街，擠着無數的人，同了無數不同的面貌，不同的口音。延安是這樣的擠滿了人，簡直是水洩不通。」㉒斯諾夫人威爾斯(Nym Wales)的形容是：「胳膊碰胳膊的世界」、「延安的空間肯定要比華爾街的寶貴多了」㉓。1942年整風時，延安總人口達四萬，「三萬黨政軍，一萬老百姓。」㉔

1937至1947年成為中共歷史上發展最快的一個時期，黨員人數由區區幾萬猛增至270萬。1962年1月3日，毛澤東在一次講話中提及：「經過長征，30萬人縮小到2萬多人，到陝北以後補充了一點，還不到3萬人。」㉕另有數據表明：1937年中共擁有4萬黨員，1945年120萬，1948年300萬，1949年450萬(全國總人口的1%)㉖。雖然其中以工農黨員佔多數，但在各級黨組織起核心作用的則是來自寶塔山下的延安知青，組成40萬人的幹部隊伍㉗。前清舉人黃炎培在訪問延安日記中寫道：「集中這一大群有才有能的文人武人，來整理這一片不小也不算大的地方，當然會有良好的貢獻。」㉘

延安之所以能夠吸引一代青年精英，除了抗戰這一強力劑之外，還有更深層次的時代思潮的推助力量，即「紅色的三十年代」這一時代大背景。屬於延安一代的趙紫陽晚年回憶：「在資本主義大危機的三十年代，共產主義是很時髦的，知識份子是很嚮往的，共產主義是很吃香的。」㉙外國史學家也說：「許多中國學生、大量學者，這個國家最有威望和文學才華的人，比如魯迅，都逐漸左傾。」㉚

從價值根源上看，國民黨政府對日政策的軟弱，映襯了中共激進民族主義的吸引力；以消除一切貧富差異與社會弊端為旗幟的社會主義更具有強大的道德號召力。正如青年毛澤東曾說：「主義譬如一面旗子，旗子立起了，大家才有所指望，才知趨赴。」㉛無形的精神遠比有形的物質更具凝聚力。至於「革命後」可能出現的負面之弊，則因其相對遙遠而模糊朦朧；更何況革命青年被改天換地的理想所燃燒，哪裏具備看清「革命後」的前瞻能力？

延安之所以能夠吸引一代青年精英，還因為「紅色的三十年代」這一時代大背景。國民黨政府對日政策的軟弱，映襯了中共激進民族主義的吸引力；以消除一切貧富差異與社會弊端為旗幟的社會主義更具有強大的道德號召力。

三　學歷與構成

1943年12月，任弼時在中共中央書記處工作會議上通報：「抗戰後到延安的知識份子總共4萬餘人，就文化程度而言，初中以上71%(其中高中以上19%，高中21%，初中31%)，初中以下約30%。」㉜推算可知，高中以上程度的知識份子約為8,000人，1944年春毛澤東所說的「延安的六七千知識份子」㉝，指的便是這批高中以上赴延的知識份子。這一批人後來成為1950至1970年代中國知識界的主導群體。

中外史學界都認為知識份子的走向預示着十至二十年的社會未來；而一個政權拋棄知識份子，則是一次大革命的先兆㉞。以抗戰初期知識份子流向來看，截至1943年，國民黨一百幾十萬黨員，學生黨員僅約三萬㉟，顯然未能搶過共產黨。

據不完全統計，延安知識份子代表人物進入延安前的學歷如下：

留學生：王學文(留日)、葉以群(留日)、何干之(留日)、周揚(留日)、艾思奇(留日)；陳伯達(留蘇)、師哲(留蘇)；楊秀峰(留法)、艾青(留法)、陳學昭(留法)；喬冠華(留德)、江隆基(留德)、章文晉(留德)；高士其(留美)。

大學生：范文瀾(北平女子師範大學校長)、丁玲、吳伯簫、王實味、林淡秋、齊燕銘、卞之琳、張庚、胡喬木、鄧拓、何其芳、王汝琪、蔣南翔、黃華、周而復、任仲夷、歐陽山尊、于光遠、楊西光、鄧力群、田間、陳傳綱、李銳、胡繩、高原、朱穆之、顧準、劉祖春。其中著名女性有：龔澎、嚴慰冰、浦安修、韋君宜、蘇靈揚。1945年以後到達的大學生有：李慎之、王光美。

專科生：楊獻珍、王朝聞、錢俊瑞、李莊、袁庚、吳南生、芮杏文、惲逸群、彭柏山、崔月犁、陳叔亮、塞克、孔厥、胡考、賀綠汀、劉大年、吳印咸。

高中生：趙紫陽、萬里、張勁夫、安志文、吳南生、項南、吳德、廖蓋隆、廖沫沙、彭沖、吳冷西、田家英、馮牧、沙汀、陳荒煤、徐懋庸、郭小川、蕭軍、柳青、趙樹理、秦兆陽、劉賓雁、張春橋、王力、江青、葉群、戈揚。

初中生：華國鋒、谷牧、方毅、紀登奎、田紀雲、許家屯、王任重、王丙乾、錢其琛、關鋒、穆青、舒群、陳企霞、王若望、凌雲、馬天水、聶元梓。

延安知青主要以中學生為主，大學生甚少。他們到達延安後，無論政治理論思想的準備，還是實際工作能力，均須進入學校接受「再教育」。他們熱衷軍政、藝術，急於直接作為於社會，對隔着一層的學術和技術興趣不大。

從學歷構成上看，延安知青主要以中學生為主，大學生甚少，碩士、博士更是鳳毛麟角。因此，他們到達延安後，無論政治理論思想的準備，還是實際工作能力，均須進入學校接受「再教育」。他們在擇校時流行如下的排序：「不進抗大，就進陝公；不進陝公，就進魯藝；不學軍事，就學政治，不學政治，就學文學。」㊱「在這裏，政治高於一切，許多男女青年都歡喜學政治。」㊲從擇業方向可以看出延安知青熱衷軍政、藝術，急於直接作為於社會，對隔着一層的學術和技術興趣不大。

毛澤東也說：「在延安，首長才吃得開，許多科學家、文學家都被人看不起。」㊳「多數甚至全部知識份子奔赴延安，都是為了學些革命道理很快到抗日前線上去用。……那時需要動員的不是上前線，而是留在後方工作。」㊴所以有毛澤東的名言：「你們要下決心，在抗大工作四十年，死了就埋在清涼山。」㊵截至1942年整風前，抗大總校與分校走出10萬畢業生，90%上了前線，「沒有多少人願意留在後方搞學院式研究或讀書。」㊶由此不難看出延安青年急於求成的短視與躁躁然急於「起而行之」的心態。

陳學昭《延安訪問記》記載：「有些政治工作者，好似不十分看得起技術人員，再則自己以為自己是政治工作人員，政治問題再沒有人能比得上他那樣認識清楚的。在他看起來，科學的技術人員不過像一個木匠，或手工業者」，「外面來的醫生，就是技術好也沒有用處，因為他們不認清政治，不懂得政治，要動搖。」㊷在延安，「有些工作特別能迅速地得到人們的認識，哪幾種呢？會說話、會唱、會演戲，末了，恐怕要算就是會寫。說這裏是文化人的天堂，一點也不算過份。若以他們所享受的榮譽來比技術人員，技術人員當然是趕不上的。」㊸

據1941年5月出版的《中國人民抗日軍政大學簡史》記載，該校學生的階級出身絕大多數為小資產階級，也有一些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子弟，包括各黨各派成員。職業來源則幾乎涵蓋所有行業。文化程度從文盲到留學生，年齡介乎

於十三至五十歲之間，有全家入校、母女同隊、叔侄同學。還有來自南洋、菲律賓、印尼、越南、柬埔寨、南北美洲的華僑青年46人㊹。

赴延知青高中以上學歷者大多出身殷實中產階層。如國會議員之子李銳、河南潢川縣城舉人之子王實味、書香之女陳學昭；貧寒子弟則有冼星海。貧寒家庭難出高中生，加上赴延所需路費不薄，卡住了貧寒子弟的赴延腳步。

從現實條件上看，1930年代國民黨執政後着力推廣的地方師範教育，乃是中共之所以能夠得到一代精英的第一級推進器㊺。延安一代知青大多出生於1910至1920年代，正好趕上國民黨執政後鼓勵發展地方師範學校，相當一部分貧家子弟得以接受幾乎免費的初中教育。1922年，十五歲的宜興貧家子弟徐鑄成入無錫省立三師，「師範不收學費，膳宿費也全免。除預科第一學期要繳納校服三十元外，以後每學期開學前，我只向母親要零用錢五元。」㊻師範生對社會的回報是畢業後必須擔任兩年小學教員。免費師範大大拓展了中國小知識份子群體人數。同時，隨着地方師範發展，師資自必出現短缺，因此這些學校收留了大革命後流亡到邊遠鄉鎮的中共黨員與左翼人士，再將一大批不滿現狀的城鄉知青培養成中共基層幹部，成為中共發展壯大不可或缺的社會基礎，並進而動員下層民眾參與其事㊼。

1930年代以前，中國知識份子人數稀少，若非國民黨執政後着力推廣地方師範教育，便不可能為中共提供如此數量的中小知識份子。可以說，國民黨的地方師範教育打下最基礎的初級培訓，免費為中共輸送發展壯大所亟需的大量基層幹部。這些師範生到達延安後，經過「熱炒熱賣」式短期培訓，很快進入中共幹部隊伍。否則，要將眾多文盲培訓成能夠使用的幹部，僅靠短期培訓，無論如何是辦不到的。「整個抗戰時期，延安各類學校採用這種『熱炒熱賣』方針訓練的幹部，共有20萬人。其中，僅抗大總部和各分校就先後訓練了10萬幹部。」㊽

國民黨的地方師範教育打下最基礎的初級培訓，免費為中共輸送發展壯大所亟需的大量基層幹部。這些師範生到達延安後，經過「熱炒熱賣」式短期培訓，很快進入中共幹部隊伍。

四　代際作用

應該承認，聚集延安的知識份子作用非凡。這一批人到來後，「一個新的社會組織秩序和價值意義系統形成並運轉起來了」㊾。2001年，李慎之說：「今年70歲到90歲這個年齡段的知識份子（當時都叫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這批人實際上是中國共產黨最主要的骨幹。中國共產黨所以能打敗國民黨，建立新中國，贏得相當民心，取得若干成就，這一年齡段的人的功勞是主要的。」㊿

當然，延安一代知識份子當時尚年輕，處於黨內中層，起着執行與貫徹的作用，還未上升到決策層。革命的領導者均來自江西蘇區與留蘇的中年知識份子。這一政治格局一直延續到文革後。延安知青乃是中共黨內的第二代，屬於「行動的一代」。延安知青何方晚年說：「無論是建國前還是建國後，『三八式』一代只起了中下層的骨幹作用，上層領導還是用經過長征的工農老幹部。」(51)1953年夏，毛澤東在一次與大區負責人的講話中提到：「中級幹部北方人多，高級幹部南方人多，是歷史形成的。這是因為在早期南方革命運動發展較為普遍，後來革命運動轉到北方來了。」(52)1962年初，毛澤東又說：「1930年以前入黨的，20年代入黨的，據前幾年計算，有800多人，這兩年死了一些，恐怕只有700多人了。」(53)

這700餘人基本都在中央，均為各重要部門領導，多為南方人。文革前，延安一代尚處候補的第二、第三梯隊。

延安時期，少數精英陸續進入高層核心，參贊樞要，成為中共各要角秘書，躋身「梯隊」。先後進入政壇高層的「青年學士」集團成員：毛澤東秘書周小舟（湖南省委第一書記）、陳伯達（中常委）、胡喬木（政治局委員）、田家英（中辦副主任）、吳冷西（新華社長兼《人民日報》總編）；朱德秘書黃華（副總理、外長）、廖蓋隆（新華社副總編）；高崗、陳雲秘書李銳（中組部副部長）；劉少奇秘書鄧力群（政治局委員、中宣部長）；周恩來秘書宋平（中常委）；王明秘書廖魯言（農業部長）；博古秘書劉祖春（中宣部常務副部長）；任弼時秘書師哲（山東省委書記處書記）；王稼祥秘書陶鑄（中常委）；陳雲秘書姚依林（中常委）、王鶴壽（中紀委書記）、周太和（國家體改委副主任）；康生秘書匡亞明（南京大學校長）；高崗秘書馬洪（國務院副秘書長）；林伯渠秘書區棠亮（中聯部副部長）……

1950年代嶄露頭角的延安一代：楊秀峰（最高法院院長）、曾濤（最高法院院長）、王任重（湖北省委第一書記）、蔣南翔（高教部長）、周揚（中宣部副部長）、吳冷西（中宣部副部長）、林默涵（中宣部副部長）、鄧拓（《人民日報》總編）、范長江（《人民日報》社長）、許立群（馬恩編譯局長）、孫冶方（國家統計局副局長）、成仿吾（人大校長）、江隆基（北大書記）、艾思奇（人大副校長）、陳虞孫（《文匯報》總編）……

小知識份子半懂不懂地接受馬列主義，青春激情又使他們無比高昂地認定「事業」的崇高性，從而將馬列教條絕對化，形成最堅決的革命力量。他們後來成為中共政權的基層細胞也是「小知識份子管理大知識份子」的社會基礎。

文革時期，延安一代已進入政治局：華國鋒（中央主席兼總理）、紀登奎（副總理）、張春橋（中常委、副總理）、吳德（北京市委書記）、江青（政治局委員）、葉群（政治局委員）；進入部長一級：喬冠華（外長）、何東昌（教育部長）、錢正英（水電部長）、熊復（新華社長、《紅旗》總編）。名噪一時的有：王力（中央文革成員、《紅旗》副總編）、關鋒（中央文革成員）……

文革後，1981年中組部統計3,900萬黨員，1949年10月前入黨僅6.8%[54]，多已升入中高層。1982年十二大後，趙紫陽、萬里、胡喬木、姚依林、方毅、喬石、田紀雲、吳學謙等「一二．九」一代進入政治局；李銳、蔣南翔、谷牧、王丙乾、胡繩、崔月犁、楊靜仁、芮杏文、閻明復、鄧力群、許家屯、朱穆之、朱厚澤、穆青、賀敬之進入中委，拉開架勢，準備全面接班。1987年十三大，正式整體接班，粵閩瓊等各省首長亦多出延安一代：任仲夷（廣東省委書記）、項南（福建省委書記）、吳南生（海南省委書記）、梁湘（海南省長）、高揚（河北省委書記）、池必卿（貴州省委書記）…… 此外，還有于光遠（社科院副院長）、胡績偉（《人民日報》社長）、曾濤（新華社社長）、李普（新華社副社長）、曾彥修（人民出版社社長）、劉順元（中紀委副書記）……

從整體上，學歷較高者還是升遷較快，職位較高。儘管中共理論上打壓知識份子，但實際需要還是使中共至少建政前只能使用「能夠成事」的知識份子幹部。

五　局限與悲劇

延安一代的局限也很有代際特徵。出自地方師範的學生大多來自中等以下的小農家庭，基礎知識原本就淺薄浮表，延安各類學校又都倉促開辦，書籍資

料與師資力量極度匱乏[55]。他們能夠讀到的書除了《共產黨宣言》、《聯共黨史》，便只有列寧的《論「左派幼稚病」》、《帝國主義論》，以及艾思奇的《大眾哲學》。陳伯達的幾本小冊子，《讀「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內戰時期的反革命與革命》、《關於十年內戰》、《評「中國之命運」》、《中國四大家族》，非常流行。李銳回憶說：「他（陳伯達）的書是當時解釋社會主義、毛澤東思想、馬克思主義最好的書。」[56]直到文革，李銳所知道的社會民主黨也就局限於李卜克內西（Karl Liebknecht）與盧森堡（Rosa Luxemburg）的一點常識[57]。各部隊與根據地還出現扣書籍、搶教員的事。1939年，鄧小平帶了兩位馬列學院教員去前方，半途被扣，打了半年官司，八路軍總部才派人換出兩名教員。延安給山東送去一二百本《聯共黨史》，山東只收到七本[58]。

當時延安各校多為短期培訓班，最正規的抗大第1至6期亦僅八個月左右[59]，陝公普通隊「學習期限一般只有三個月」[60]，所授課程亦為馬列基礎理論與軍政技能，不可能進行正規系統的授課[61]。這批小知識份子半懂不懂地接受馬列主義，淺薄的知識基礎使他們不可能進行任何有質量的比較鑒別，只能無比堅定地接受灌輸給他們的學說，青春激情又使他們無比高昂地認定「事業」的崇高性，從而將馬列教條絕對化，形成最堅決的革命力量。這批小知識份子後來成為中共政權的基層細胞，也是「小知識份子管理大知識份子」的社會基礎。

延安知識份子幾無一人後來從仕途真正折轉學界。即便有一點學術成果，亦大多經受不住歷史檢驗。從層次上說，無一人達到所在領域的最高層，無一人成為引領風騷的一代宗師。

「黨內第一理論家」陳伯達也承認絕大部分延安知青不可能對馬列原典進行系統研習：「我曾經讀過多種政治經濟學書，就是沒有對《資本論》進行認真的研讀，因為《資本論》卷帙很厚……認真讀《資本論》還是在解放以後。」[62]周揚也是在文革近九年的牢獄中精讀了《馬克思恩格斯全集》[63]。陳雲在文革下放江西的三年裏通讀《列寧選集》[64]。1948年參軍的白樺說：「許多年輕人都自願冒着生命的危險走到我們中間來，就如飢如渴、生吞活剝地閱讀馬列主義書籍，就以天下為己任，激昂慷慨，奔走呼號。」[65]

日後成為「紅色理論家」與「紅色作家」的人，大多是來延安之前就已接受高等教育的大學生或大學教授。范文瀾1940年1月到延安時，已經四十七歲。他畢業於北京大學，曾任蔡元培秘書，長期在北大、北師大、南開大學、河南大學等校執教。周揚畢業於上海大夏大學，曾留學日本。陳伯達先後就學於集美師範、上海大學、莫斯科中山大學。胡喬木入清華大學一年，入浙江大學兩年。艾思奇畢業於雲南省立一中，是留日生。于光遠畢業於清華物理系。楊獻珍畢業於武昌國立商校。稍稍有點成就的也是那些接受過高等教育的人，如陳學昭為留法的文學博士，丁玲進過上海大學。

對大批中小延安知識份子來說，既然搞思想搞研究不行，便去搞文學，一時間竟出了大大小小二百多個詩人。值得注意的一個現象是：延安知識份子幾無一人後來從仕途真正折轉學界。即便有一點學術成果，亦大多經受不住歷史檢驗。從層次上說，無一人達到所在領域的最高層，無一人成為引領風騷的一代宗師。1931年參加安陽殷墟發掘的尹達，儘管後來身列中科院哲學社會科學學部委員、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副所長、歷史研究所第一副所長，到底沒再出甚麼像樣的學術成果。後任中國社科院副院長的趙復三，八十歲仍缺乏學術第一的價值認同，發言撰文之前首先自問「有用無用？」[66]政治第一的思維定勢十分豁顯。何方如此評說延安一代[67]：

> 正像「抗大校歌」中唱的，他們是「中華民族優秀的子孫」，擔負着民族解放的重任。按道理，在他們中間一定會產生一批政治家、軍事家以及大師級的專家學者(連沒有奔赴解放區的知識份子中都出現了一批堪稱大師級科學和文史方面的著名人才)，可惜結果並不理想。這除了那個時代的客觀環境外，輕視知識的知識份子的傳統與政策也是重要原因。思想改造和思想管制限制了知識份子幹部在科學、文藝和學術諸方面的創作和成就，而不讓他們進入省級以上領導，特別是中央決策層，就使他們對黨的建設和社會發展無從發揮應有的重要作用。……
>
> 延安整風形成的這種思想管理體制，很難在哲學社會科學和文學藝術的各領域培養出公認的大師級的專家學者來，即使原有的大師級人物也很難拿出大師級的作品。這曾使一些著名的學者和作家抱憾終生。他們想研究的問題不能研究，想寫的東西不能寫，想出版的書不能出，想演的戲不能演，哪裏有過甚麼「雙百方針」，只是口頭上說說而已！

延安一代學歷低淺造成的知識結構殘缺，不僅沒有使他們低首下心迎頭趕上，輕視書本知識的延安風氣反而使他們得到傲視大知識份子的資本，認為自己少受資產階級思想污染。

延安經歷使這一代知識份子擁有天然優越感。他們一生熱情澎湃、工作積極，終身忙忙碌碌，積極批評別人，很少自我休整、自我補充，活得好積極、好辛苦，自以為能夠開創出一個紅彤彤的新世界。尤其1950年代後，延安一代漸漸接近權力中樞，屬於「少年得志」，個個政治熱情高漲，挾熱情以遨遊，抱政治而長終。1963年11月，早已失勢的李銳與田家英見了一面，回來後李銳吟詩：「關懷莫過朝中事，袖手難為壁上觀。」[68]同時，「為了未來犧牲今天」為延安一代披上了金光閃閃的道德光環，使他們認為無論從思想上還是從道義上，都有資格要求他人為了「長遠利益」也作出個人犧牲，以未來的名義要求人們自覺放棄現實利益。

對本身就偏傾偏側的馬列學說而言，其最佳接受者與匹配者，恰恰正是這些小知識份子。半瓶水晃悠的粗淺知識，使小知識份子剛好能夠半懂不懂、自以為是地接受馬列教條，同時又無能力思考更深層次的現象與理論問題。因此，青春使延安一代熱切地希望改變「萬惡的舊社會」；淺薄使他們能夠狂熱崇拜「導師」；小知使他們堅信「革命真理」。

學歷低淺造成的知識結構殘缺，不僅沒有使他們低首下心迎頭趕上，輕視書本知識的延安風氣反而使他們得到傲視大知識份子的資本，認為自己少受資產階級思想污染。學歷低淺者猶如貧賤者，容易揣上一夜暴富的心理：既然學術上、知識上先天不足無法抗爭，便只有走政治快捷途徑了。

受時代局限，延安一代還認識不到求新之日即易錯之時，他們將走向「新」生活看得太容易、太當然，思想框架內根本沒有自檢自省這根弦。他們一方面徹底否定現狀，一方面對未來極度樂觀，認為革命將會帶來所要的一切。他們以火熱的革命激情不允許他人進行任何質疑，對反面意見予以彈壓，不知不覺地完成了由造反者至壓制者的「自然」轉換。根據認識心理，極度自信與過份樂觀必然伴隨對反面論據的故意忽略，以自己之是為必是，認定自己的觀點乃是毋庸置疑的終極真理，不容任何不同意見的商榷與質疑，成為文化暴力的溫牀。歷史悲劇大多可溯源於文化，尤其持續性的悲劇必然發軔於文化，現實中的暴力歸根結底源自認識上的偏狹。

「老延安」李鋭晚年終於認識到一開始就南轅北轍走錯了路㊾：

毛澤東們選擇的「俄國人的路」，幫助中共黨人經過共產革命，取得了執政地位，但是終究沒有「根本解決」中國的問題。豈止是沒有「根本解決」問題，簡直就是同人類文明背道而馳，遲滯了國家走向現代化的進程……運動不已，生靈塗炭，幾千萬人非正常死亡，上億人受到牽連，上演了一幕幕愈演愈烈的人間悲劇，使得國家、民族和社會付出了極為慘重的代價，遲滯了中國走向現代化的進程……甚而至於發生「六四風波」，動用軍隊彈壓手無寸鐵的學生和市民，導致了中國二十世紀的最後一場悲劇，所有這些，反思起來，都要從上個世紀「走俄國人的路」追根溯源。

註釋

① 公安部檔案館編註：《在蔣介石身邊八年——侍從室高級幕僚唐縱日記》（北京：群眾出版社，1991），頁522。

② 〈楊克敏關於湘贛邊蘇區情況的綜合報告〉（1929年2月25日），載江西省檔案館、中共江西省委黨校黨史教研室：《中央革命根據地史料選編》，上冊（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2），頁19。

③ 曹菊如：〈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國家銀行工作的部分情況〉，載陳毅、蕭華等：《回憶中央蘇區》（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1），頁373。

④ 彭德懷：《彭德懷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頁227-29。

⑤㉜㉝㉟ 胡喬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354、373；279；251；279。

⑥ 朱德：〈論解放區戰場〉（1945年4月25日），載《朱德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149。

⑦⑧㊳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04；432；374。

⑨㊶㊿⑦ 何方：《黨史筆記——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上冊（香港：利文出版社，2005），頁209；279；129；259-60、266。

⑩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下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6），頁495。

⑪ 邢小群：《丁玲與文學研究所的興衰》（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3），頁162。

⑫㉗㊽ 劉家棟：〈陳雲與延安知識份子政策〉，參見朱鴻召編選：《眾說紛紜話延安》（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1），頁82；84；90。

⑬ 轉引自劉家棟：《陳雲在延安》（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5），頁30。

⑭ 陳雲：《陳雲文選（1926-1949）》（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頁115。

⑮ 江文漢著，黃天霞譯：〈1939年江文漢延安訪問記〉（1939年11月17日），《檔案與史學》，1998年第4期，頁6。

⑯ 陳雲：〈論幹部政策〉（1938年9月在抗大的講演），載《陳雲文選》，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113；何其芳：〈我歌唱延安〉，《文藝戰線》，創刊號，1939年2月。參見《眾說紛紜話延安》，頁222。

⑰ 紫卉：〈《黃河大合唱》的兩部手稿檔案〉，《檔案春秋》，2006年第9期，頁2。

⑱㊻㊼ 笑蜀：〈「總起來看我還是比較樂觀的」——李鋭談社會主義與中國〉，《炎黃春秋》，2007年第2期，頁10；11；12。

⑲ 逄先知主編：《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99。

⑳ 葉尚志：〈培養革命軍政幹部的搖籃〉，《世紀》，2006年第4期，頁52。

㉑㉘ 黃炎培：〈延安五日記〉（1945年7月），參見《眾說紛紜話延安》，頁384；397。

㉒㊱㊲㊷㊸ 陳學昭：《延安訪問記》（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1），頁6；77；95；96、98-99；86。

㉓ 威爾斯(Nym Wales)著，陶宜、徐復譯：《續西行漫記》(北京：三聯書店，1991)，頁79。
㉔㊽ 轉引自何方：《黨史筆記》，上冊，頁374，註釋85；頁279。
㉕㊸ 《學習資料》(內部材料)，頁1；2。該書無編纂者、無編印單位、無出版時間，但明確收錄了毛澤東1962至1967年間的歷次重要談話。
㉖ 孫立平：《轉型與斷裂：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結構的變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頁30。
㉙ 宗鳳鳴記述：《趙紫陽軟禁中的談話》(香港：開放出版社，2007)，頁170。
㉚ 格里德爾(Jerome B. Grieder)著，單正平譯：《知識份子與現代中國》(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2)，頁392。
㉛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湖南省委《毛澤東早期文稿》編輯組編：《毛澤東早期文稿》(1912.6-1920.11)(長沙：湖南出版社，1995)，頁554。
㉞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著，陸惠勤等譯：《費正清對華回憶錄》(上海：知識出版社，1991)，頁336。
㊴㊵ 何方：《黨史筆記——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下冊(香港：利文出版社，2005)，頁438-39；439、451。
㊹㊾ 李志民：〈抗大抗大，越抗越大〉，載中共中央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中共黨史資料》，第七輯(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3)，頁52-53；24-95。
㊺ 1927至1937年，高等教育與中等教育均成倍增長，學校數量與學生數量翻倍，其中師範學校幾達1927年的3倍。1930年代初，河南幾乎每縣均有一所師範學校，山東、甘肅的師範學校佔中等教育二分之一。參見叢小平：〈通向鄉村革命的橋樑：三十年代地方師範學校與中國共產主義的轉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6年8月號，頁40。
㊻ 徐鑄成：《徐鑄成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15。
㊼ 叢小平：〈通向鄉村革命的橋樑〉，頁38-51。
㊾ 朱鴻召：《延安文人》(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1)，頁106。
㊿ 李慎之：〈革命壓倒民主——《歷史的先聲》序〉，參見《李慎之文集》，自印本，上冊，頁150。
(52) 馬畏安：《高崗、饒漱石事件始末》(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6)，頁168。
(54) 《胡喬木傳》編寫組編：《胡喬木談中共黨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179。
(55)(60)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上冊(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6)，頁411-12；408。
(61) 如抗大課程為：辯證法、列寧主義、中國革命史、統一戰線理論、日本帝國主義分析、游擊戰、軍事訓練戰術，外加中共領袖們的專題演講。參見威爾斯：《續西行漫記》，頁76。
(62) 陳曉農編纂：《陳伯達：最後口述回憶》(香港：陽光環球出版香港有限公司，2005)，頁88。
(63) 陸石：〈劫後重逢〉，載王蒙、袁鷹主編：《憶周揚》(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8)，頁478。
(64) 本刊記者：〈晚年陳雲與鄧小平：心心相通——訪國家安全部部長、原陳雲同志秘書許永躍〉，《百年潮》，2006年第3期，頁15。
(65) 白樺：〈暴風中的蘆葦〉，載金薔薇編：《作家人生檔案》，上冊(北京：中華工商聯合出版社，2001)，頁102。
(66) 趙復三：〈總結五四經驗，開闢歷史道路〉，《明報月刊》，2006年5月號，頁57。
(68) 李銳：〈懷念田家英〉，參見董邊等編：《毛澤東和他的秘書田家英》(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9)，頁146。
(69) 李銳：〈《中共創始人訪談錄》序〉，參見王來棣採編：《中共創始人訪談錄》(香港：明鏡出版社，2008)，頁10-11。《炎黃春秋》2008年第8期刊載此文，刪去「同人類文明背道而馳」與涉及「六四」兩句，頁44。

裴毅然 上海財經大學人文學院教授、復旦文學博士。

抗戰時期「知識青年奔赴延安」現象

● 王　鋒

抗日戰爭時期，尤其是1937至1939年，成千上萬的中國知識青年從四面八方湧向延安。「延安的城門成天開着，成天有從各方向走過來的青年，揹着行李，燃燒着希望，走進這城門。」①一個偏僻的西北小城，為何具有如此大的吸引力？知識青年為甚麼如此熱情而執著地奔向延安？

對這些問題，許多學者都做過探討。主流的學術觀點認為，大批知識青年奔赴延安，主要是因為延安作為「革命聖地」，有着國統區所缺乏的「自由」和「民主」的新氣象，有着知識份子所嚮往的獨特的「革命景象」②。這種解釋，在強調延安的革命符號意義以及知識青年對這一符號意義的認同的同時，卻忽略了一個重要的事實——中共不遺餘力地對各地知識青年的動員和組織也是知識青年奔赴延安的一個重要因素。本文即在以往研究的基礎上，着力探討中共是如何動員並組織大批知識青年奔赴延安。

1937年1月，中共中央從保安遷往延安。要建設黨和根據地，就需要有大量的各方面的幹部和人才。剛剛經過長征，隊伍大量減員的中共，做出了大量吸收外來知識青年到延安的決定。

一　幹部缺乏與中共知識份子政策的轉變

1936年12月底，「西安事變」和平解決，抗日民族統一戰線初步形成，國共兩黨開始第二次合作。1937年1月，中共中央從保安遷往延安。沒有了國民黨軍隊的圍追堵截，軍事問題暫時成為次要問題，而黨和根據地的建設則成為中共的頭等大事。要建設黨和根據地，就需要有大量的各方面的幹部和人才。剛剛經過長征，隊伍大量減員的中共，在幹部與人才方面，是極度缺乏的。如何解決這一問題？顯然，僅僅在人口稀少、文化落後的延安，很難在短時間內培養足夠的幹部和人才。於是，中共中央做出了大量吸收外來知識青年到延安的決定。

* 在本文修改過程中，任玲玲老師、胡其柱老師和荊世杰博士均提出了寶貴的意見，筆者在此表示真誠的感謝。

需要指出的是，中共大量吸收外來知識青年，與其知識份子政策的轉變也有很大的關係。中共在初創時期，其黨員絕大多數是知識份子，在以後的發展過程中，也曾大量發展知識份子入黨③。但是在大革命失敗以後，尤其是1928年中共六大以後，黨內「左」傾路線佔了統治地位。「唯成份論」盛行，過份強調單純工人成份的意義，對知識份子極度不信任，並不加區別地將知識份子等同於機會主義者。當時的黨中央認為：「我們黨內的知識份子，在目前整個的革命潮流中或完全消極，或者公開叛變。」④1935年遵義會議以後，中共開始從各方面肅清「左」傾錯誤。同年瓦窯堡會議通過的〈中央關於目前政治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明確將知識份子和工人、農民一起視為中國革命的動力。〈決議〉鄭重宣告⑤：

> 一切同情於反日反賣國賊的知識份子，不問他們過去是否是國民黨員，或是在國民黨政府中工作，都能享受蘇維埃政府的優待……一切受日本帝國主義和漢奸賣國賊國民黨政府所驅逐、輕視與虐待的知識份子，文學家、藝術家、科學家、技術人員與新聞記者，蘇維埃給予託庇的權利（一切這些人都可到蘇區來）。

1937至1939年，國共關係尚屬良好，所以中共大量公開或半公開地動員和組織知識青年到延安去：一是指示各地黨組織和救亡團體大力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二是在延安設立各類幹部學校以招收青年學生。

從此以後，中共的大門重新向知識份子敞開。大量吸收外來知識青年到延安，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提出來的。

二　中共對知識青年的動員和組織

1937至1939年，因為國共關係尚屬良好，所以中共利用其合法地位，大量公開或半公開地動員和組織知識青年到延安去。其主要方法有二：一是指示各地黨組織和救亡團體大力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二是在延安設立各類幹部學校以招收青年學生。

從現有的資料來看，中共中央曾不止一次指示各地各級黨組織動員和組織知識青年到延安學習⑥。對救亡團體，黨中央也有所指示。據于光遠回憶，1937年彭真在山西遇見他時交代了兩件事，其中第一件事是：「他告訴我黨中央決定在延安辦一所『陝北公學』，吸收國民黨統治區的知識青年和知識份子來受教育，把他們培養成為我們的幹部。……民先不要只顧在外面（指國統區）開展青年工作這一頭，還應該把動員青年到延安去，特別是進陝北公學去，作為任務之一。」⑦

各地各級黨組織、黨員和各救亡團體接到中央的指示後，便利用各種方式，大力動員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學習。八路軍駐長沙辦事處的徐特立經常給年輕人作報告和演講，號召「有志青年到延安去」⑧。據時在長沙市兑澤中學讀高中的樂山回憶，1938年的一天，徐特立在湖南省府附近的六堆子巷演講，「那天他講了抗日戰爭發展的形勢，指出中華民族處於危亡之際，『國家興亡，匹夫有責』，號召青年學生到延安去，參加抗日救亡活動。並且說，去延安學生可以保送進抗日軍大或延安公學」。在徐特立演講的感召下，「我和一些同學當場報了名」⑨。共產黨員作家段雪笙在山東各地以教師身份作掩護，向學生宣傳共產主

義思想和中共的政策，以此影響學生的思想，組織輸送大批的知識青年到延安學習⑩。中共綏蒙地區各級黨政軍負責人姚哲、楊植霖、奎璧、賈力更、李森、勇夫、趙誠、恆升、武達平、劉洪雄、于占彪、白成銘、張祿等對進步青年進行說服動員，精心組織，派大青山騎兵支隊和游擊隊護送，曾先後動員和組織了9批蒙古族及部分漢、回、滿族革命青年，共100多人到延安學習⑪。中華民族解放先鋒隊(民先隊)總部不僅將大批民先隊員送往延安，而且還在各地動員知識青年，組織他們到延安學習。僅1938年5至8月，民先隊總部就組織了107人奔赴延安⑫。湖南的文化界抗敵後援會(文抗會)也經常介紹和推薦進步青年到延安去，康濯、柯藍、楊迪、張正文、彭輝、楊光等都是通過文抗會的關係而奔赴延安的⑬。東北救亡總會及其各地分會在宣傳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組織抗日救亡工作的同時，也不斷向延安輸送青年學生。1938年5至8月，東北救亡總會西安分會就向延安輸送了知識青年50人⑭。

為了讓知識青年更多地了解和報考延安的幹部學校，中共利用黨報黨刊和進步人士所辦報刊介紹這些學校，以及令各地方黨組織及八路軍辦事處和通訊處，廣泛散發這些學校的招生廣告和招生簡章，積極宣傳其辦校宗旨。

在延安創辦各類幹部學校，是中共吸收外來知識青年的最主要途徑。抗戰期間，延安先後成立了中國人民抗日軍事政治大學(抗大)、陝北公學(陝公)、魯迅藝術學院(魯藝)、中國女子大學等十幾所幹部學校，這些學校大都面向全國招生。為了讓根據地以外的知識青年更多地了解和報考這些學校，中共多採取以下措施：一是利用黨報黨刊以及進步人士所辦報刊介紹這些學校。如陝公創辦之時，《新中華報》曾作了連續報導，不僅刊登了招生簡章，而且對其籌辦情況也給予了詳細介紹。進步人士鄒韜奮主辦的《抗戰》三日刊，連載了舒湮的〈邊區實錄〉，對陝甘寧邊區的政治、經濟、文化教育、司法制度以及民眾運動等方面的情況作了系統報導，並刊登相關內容，介紹投考這些學校的途徑。鄒還專門撰寫時評〈青年的求學狂〉，詳細介紹了陝公的特點⑮。二是利用國共合作的有利時機，令各地方黨組織以及南京、武漢、西安、重慶等地的八路軍辦事處(八辦)和通訊處，廣泛散發這些學校的招生廣告和招生簡章，積極宣傳其辦校宗旨。1938年春，中央電示東南分局多招收南方學生，電文如下⑯：

> 南方學生來得很少，因此，改變方法，不必舉行考試，也不必介紹信，立即通知各地黨部，左翼團體，同情者，向外放出空氣，凡純潔能吃苦耐勞者，不拘年齡，性別，職業，學歷均可自動北來入學，並告以如隴海路線斷，由西汗公路步行來。如西安不守，繞道陝南陝甘邊區寧縣，寧縣到慶陽，找八路軍，如武漢不守，走四川來，路上有人攔阻，別〔此處似應為「則」〕繞過之，步行每日路費至多五角，四川學生多由成都步行，走卅天，路費十五元，坐車則費六十元，淮北由漢口步行，恐亦不過此數。來時可三四人或七八人十餘人一組來，此種自由入學辦法，當然會混入一些壞份子，但抗大第三隊七百學生中，均如此來，僅卅幾個壞份子，不足廿分之一，不足慮，並告以保障學業，來此不拒，一律收容，學習時間三個月至六個月，畢業後工作可自由選擇，願回家工作者，路費酌由學校發給。

經過中共的大力宣傳動員，各地知識青年紛紛報考抗大、陝公等學校，而設在各地的八辦則專門負責接待願去延安的青年。由於青年踴躍報名，所以八

辦的工作異常繁忙而緊張。尤其是西安八辦(西安是通往延安的必經之路)，每天都需要接待大量的青年。因為人數太多，處長伍雲甫不得不親自在門口接待。為方便知識青年報考，1938年4月，抗大、陝公等校都在各地八辦設立了專門的招生點。中共中央還批准各地八辦成立「招生委員會」，專門負責安排各地青年到延安學習和工作。從1937年到1938年上半年，各地八辦源源不斷地向延安輸送知識青年。據統計，1937年秋，蘭州八辦共培養和輸送進步青年3,000人到延安⑰。1938年3至5月，武漢八辦介紹了880人赴延安學習⑱。重慶八辦也先後輸送了2,000多人到延安⑲。

至於1937至1939年總共有多少知識青年去了延安，由於缺乏詳細的統計資料，現已無法考證，但相關資料顯示，僅1938年5至8月間，就有2,288人奔赴延安⑳。而在抗大第三期到第五期的20,124名學員中，就有12,535人是外來知識青年，佔學員總人數的62.3%㉑。

一開始，西安特種會報並沒有發揮太大的作用，各地知識青年仍源源不斷地湧向延安，引起了國民黨最高層的注意。特種會報遂作出決定，各地到延安去的青年學生，一律堵截扣留。

值得一提的是，在各地知識青年奔赴延安以前，中共還要專門對他們進行審查。通常情況下，知識青年要經過三次審查，全部過關以後，才能進入延安。審查的程序大體是這樣的：第一步，由南京八辦進行初審。一般情況下，初審比較簡單和寬鬆。凡持有各地中共地下組織或周邊組織介紹信的，基本都能通過。第二步，由西安八辦進行複審。西安八辦在接到南京八辦轉來的審幹小組對去延安人員的鑒定表以後，對持介紹信前來的人，再進行一對一的談話。第三步，由中共中央組織部設在涇陽縣雲陽鎮的接待站進行三審。三審通過，才能最終前往延安㉒。

三　國民黨的阻撓

中共各地黨組織和八辦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一開始便引起了國民黨的注意。1937年10月，在西安行營的一次匯報會上，行營第二廳廳長谷正鼎說：「谷正綱由重慶來信告訴我，有好些朋友的子女都溜到延安去了，你們在西安幹甚麼的，為甚麼不採取有效辦法來制止……我們自己的兒女都不保了，都要跟着共產黨跑了，我們就坐視不問嗎？」㉓。11月初某天，谷正鼎、顧希平(西安行營第二廳副廳長)、任覺五(西安行營政治部主任)、張毅夫(西安行營辦公廳第四科科長、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軍統局〕西安負責人)四人在谷正鼎辦公室集會，一致認為必須採取有效辦法，制止學生到延安去。四人將意見匯報給西安行營主任蔣鼎文後，蔣立即召集西安黨政軍各方面負責人開會研討。經過幾次討論，蔣最後決定，建立特種會報，用「黨政軍各方面力量統一起來對付共產黨」㉔。11月，西安特種會報正式成立。

一開始，西安特種會報並沒有發揮太大的作用，各地知識青年仍源源不斷地湧向延安。這一現象引起了國民黨最高層的注意。1938年1月29日，蔣介石致電蔣鼎文和陝西省政府主席孫蔚如，謂：「三原及其附近實情究竟如何，聞共產黨在該處任意活動，並公開設立學校，收容各省學生等。實情如何，希詳查實報。」㉕接到電報後，西安方面立刻作出反應：特種會報作出決定，各地到延安

去的青年學生，一律堵截扣留送交胡宗南負責的西安戰幹第四團管訓。具體的任務分配為：延安〔疑為西安〕、咸陽、三原通往延安的交通線，交董釗十六軍和憲兵第一團檢查哨執行；渭南、大荔以及陝甘寧邊境隴東慶陽、環縣一帶，交胡宗南駐防陝甘寧邊區的部隊執行。同時，張毅夫也指示三原組長任鴻猷、寶雞組長李樾村，以及渭南、大荔、洛川、隴東環縣、慶陽各地圍繞陝甘寧邊區的特務組織，對前往延安的青年學生，應協同當地駐軍和憲兵執行偵捕，以此作為經常的主要任務㉖。

愛國青年立力及其他102名學生就是在當年去延安陝公的途中被駐咸陽的憲兵扣留的。在關了他們十幾天之後，一個連長帶了一隊憲兵來，要脅迫他們去西安，結果遭到了學生的明確拒絕。連長老羞成怒，將40名學生強行用汽車載走，其餘則繼續關在拘留所㉗。據國民黨特務機關統計，1939到1943年間，僅在交口、碑亭、黃陵、耀縣、三原、永樂店、咸陽等盤查站被扣留的赴延安青年男女就有2,100多人㉘。

1939年11月，西北青年勞動營在西安成立，主要功用之一便是關押意圖前往延安而在途中被國民黨檢查站扣押的青年。這些青年進入勞動營以後，就必須接受長時間的勞動和思想改造，直到當局相信他們已經完全信仰三民主義、忠於國民黨及其政府的時候，才能獲得人身自由㉙。截至1940年年底，被關押在勞動營裏的青年達1,167人㉚。

在堵截扣留之外，國民黨還使用了誘騙的手段。1939年上半年，三原的三民主義青年團專門設立了一個招待所，有一二十個人辦公。他們在四城門貼了很大的布告，上寫：「本招待所專門為青年們的出路着想，專門招待赴抗大、陝公、魯藝等校的有為青年，並非常同情這些青年……本處位址廣闊，設備周到……凡赴陝北學生一切困難，皆能代為解決。」招待所的人每晚查店，凡青年形迹可疑即行扣留，證實是往陝北去的時候，即說我們這兒也有訓練班，何往陝北去？並用一切威嚇利誘、欺騙等方法，派人保送赴咸陽國民黨辦的訓練班㉛。很多青年就這樣被他們誘騙至咸陽。1939年6月，即有200多名愛國青年被騙㉜。

在西安等地廣設學校，招收失學失業青年，也是國民黨採取的手段之一。據陝西省青年工作委員會1939年7月所作的工作總結反映㉝：

> 最近教廳決議增設學校，關中所有中心縣區均設中等學校……預計招生一千多名。這種計劃與國民黨特別是××派之奪取青年統治西北的野心〔是〕有大關係的。
>
> ……
>
> 某將軍在蘭州設立一中學，國立的，人數預計超過萬人，完全公費，在各偏僻的縣份招生，專門抓住青年的小的弱點，如「坐汽車不掏錢，可以白坐火車，你們還沒有見過火車呢」，「學校一切費用都是公家出」，「將來可以升軍校」，……等等，同時由軍事力量撥出大批汽車、火車，輸送學生，所以招的學生相當多。

1941年「皖南事變」後，國民黨對陝甘寧邊區的封鎖空前加強。中共各級黨組織、八辦、通訊處向延安輸送知識青年的交通運輸線趨於癱瘓，導致知識青

「皖南事變」後，國民黨對陝甘寧邊區的封鎖加強。中共各級黨組織、八辦、通訊處向延安輸送知識青年的交通運輸線趨於癱瘓，知識青年去延安的數量急劇下降。

年去延安的數量急劇下降。但1940年至1941年上半年，仍然有一部分知識青年在中共的秘密組織下去了延安。1940年5月1日北平偽憲警的報告即反映了中共秘密動員和組織北京大中學校學生去延安的情形。報告中說㉞：

> 據頃查本市各大中學近來屢有失蹤學生之事件發生，經調查此項失蹤學生為有組織、有計劃之密輸團體所誘惑。自共產八路盧張其所設四月攻勢後，此項失蹤學生數目亦大見激增，其活動方法如下：(一) 由久參加八路軍之青年知識份子潛入市內，利用各種社會關係 (如親戚、朋友、同學、同鄉) 向各校學生宣傳，組織青年突擊隊。(二) 由學生家中騙得金錢，以五人為一組，由小隊長領導，向密輸站進發。(三) 以保定某師範、南口車站、津浦路滄縣、易縣、高碑店、粟村為集中密輸站，至站由小隊配給八路軍通行證。

王炳南〈關於南方局的一些情況〉描述㉟：

大量吸收知識青年到延安，為中共提供了源源不斷的幹部和人才，新鮮了中共的血液，壯大了中共的隊伍。知識青年在建設根據地、抗擊日本侵略者，乃至以後反對國民黨的統治和建設新中國的過程中，都發揮了重要作用。

> 南方局為了滿足一些青年的要求，也為了延安工作的需要，仍堅持向延安輸送青年和技術人員。為了躲過國民黨軍警憲特的盤查，我們就讓去延安的人員穿上八路軍軍裝，改名換姓，或作為隨車押運人員，或以八路軍家屬的名義，坐上辦事處的軍車公開走。這樣，國民黨的關卡就不敢過份卡了。因為，我們八路軍駐重慶辦事處是得到國民黨政府軍事委員會承認的公開合法機構，我們的軍人家屬和押運軍需物資人員去延安是合理合法的。

另外，在「皖南事變」前後，一些在抗日救亡運動中暴露了身份的各大中學校的學生黨員和骨幹，也有相當大部分被疏散到了延安。雖然這一時期仍有部分知識青年在中共的組織下到了延安，但與前一階段相比，在規模與數量上，已是不可同日而語了。

1941年10月，毛澤東、朱德、王稼祥、葉劍英在給劉少奇、陳毅的電報中稱：「因西安交通被國民黨嚴密封鎖，知識份子來源已斷，不但抗大三分校教育行將停頓，即軍委機關及留守兵團亦得不到知識份子的補充。提議由蘇北以至安徽各根據地招收政治純潔、體格強健、有中學程度之知識青年600至1,000人來延，不分男女，經你們初步審查之後，即可組織成隊，經華北分批送達此間。」㊱從這份電報可以看出，到1941年下半年，國統區和淪陷區已經很少能有或者基本上沒有知識青年到延安去了。

四　結語

抗戰時期，中共大量吸收知識青年到延安，無論對當時還是以後，都產生了十分重大的意義。它大大提高了中共的威望。知識青年到延安後，經過一段時間的教育和學習，相當大一部分人又回到各地，組織和領導當地的革命運動。這些知識青年在各地大力宣傳延安，宣傳共產黨的主張，為中共以後的革命打下了堅實的群眾基礎。更為重要的是，它為中共提供了源源不斷的幹部和

人才資源，新鮮了中共的血液，壯大了中共的隊伍。這些知識青年在建設根據地、抗擊日本侵略者，乃至以後反對國民黨的統治和建設新中國的過程中，都發揮了重要作用。

註釋

① 何其芳：〈我歌唱延安〉，載《何其芳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頁174。

② 目前通行的黨史類著作大多作此解釋。持相同或相似解釋的學術論文有：羅平漢：〈燃燒着希望和熱情——大批知識份子奔赴抗日根據地的原因分析〉，《理論視野》，2008年第3期，頁55-57；高華：〈鳳凰衛視第233期世紀大講堂——抗戰時期的解放區教育〉（2005年7月30日），http://gaohua.coldwarchina.com/xsyj/000051.htm；李佑軍：〈奔赴延安探析〉，《廣東黨史》，1997年第6期，頁38-40；朱書清：〈抗戰時期青年奔延安述論〉，《西南民族學院學報》，1998年增刊第19卷，頁36-39；劉守華：〈70年前愛國青年的延安之旅〉，《黨史博覽》，2007年第12期，頁10-12。

③ 1921年中共一大時，全國53名黨員中，有52人是知識份子。中共第一至第五屆中央委員中，具有大學學歷的人數分別佔總人數的100%、75%、43%、53.3%和43.5%。參見周良書：〈在高校中建黨：中國共產黨建設的一個特例〉，《新視野》，2008年第3期，頁73、75。

④ 〈中央政治報告〉（1927年9月15日），轉引自曲峽等：《中國共產黨知識份子政策史》（東營：石油大學出版社，1995），頁38。

⑤ 〈中央關於目前政治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載南開大學馬列主義教研室中共黨史教研組編：《華北事變資料選編》（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3），頁32-33。

⑥ 楊第甫回憶道：「當時黨中央指示國民黨統治區的黨組織要大力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去。」詳見楊第甫：〈三去延安〉，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湖南文史資料選輯》，第十六輯（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頁160；又如：「1938年3月6日，毛主席根據當時中國的局勢，電示彭雪楓，希望大力發展該區工作……並從豫南各縣應挑選一批優秀青年到延安學習。」參見朱雪河主編：《中共駐馬店市驛城區歷史大事記（1921-2002）》（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5），頁31；金海提到，「隨着大青山抗日游擊根據地的建立，中共中央和西北局工委多次指示從綏蒙地區選送蒙古族青年到延安學習。」參見金海：《日本佔領時期內蒙古歷史研究》（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2005），頁184；八路軍駐西安、重慶、武漢、桂林等地的辦事處以及通訊處，其主要任務之一便是動員和招收知識青年到延安。參見中國軍事博物館編：《勇者無畏：為國捐軀的八百將校陣亡檔案》，下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5）、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陝西省韓城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韓城文史資料彙編》，第七輯（內部發行，1987）等。另外，各地文史資料中，亦多有根據上級黨組織的指示輸送知識青年到延安去的記載，因較為零散且數量較多，此處不一一列舉。

⑦ 于光遠：〈憶彭真二三事〉，《百年潮》，1997年第5期，頁30。

⑧ 劉大年：〈有志青年到延安去〉，載《我親歷的抗日戰爭與研究》（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0），頁19。

⑨ 樂山：〈抗日戰爭時期湖南學生幹部大隊活動紀實〉，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津市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津市文史資料》，第三輯（內部發行，1985），頁75。

⑩ 楊纖如：〈北方左聯作家段雪笙〉，《新文學史料》，1987年第1期，頁129。

⑪ 錢占元：〈土默川兒女的延安之旅〉，《北方新報》，2008年7月16日。

⑫⑱ 〈八路軍西安辦事處輸送青年到延安學習的部分統計資料〉，載童小鵬主編：《第二次國共合作》（北京：文物出版社，1984），頁124。

⑬ 楊第甫：〈三去延安〉，頁160。

⑭ 聶長林：〈憶東北救總與高崇民同志〉，載南方局黨史資料徵集小組編：《南方局黨史資料》，第三卷，〈統一戰線工作〉（重慶：重慶出版社，1990），頁253；〈八路軍西安辦事處輸送青年到延安學習的部分統計資料〉，頁124。

⑮㉜ 參見劉守華：〈70年前愛國青年的延安之旅〉，頁11；12。
⑯ 〈東南分局轉來延安招收南方學生指示〉（1938年3月29日），載《中共中央東南局》編輯組編著：《中共中央東南局》，下冊（北京：中央黨史出版社，2006），頁556。中央何時電示東南分局，尚不得而知，但根據此檔案透露的資訊，東南分局轉發其下屬黨組織的時間是1938年3月，那麼，中央給東南分局發電，應是在1至3月間，因不能確定其確切時間，故本文用了「1938年春」的說法。
⑰ 朱書清：〈抗戰時期青年奔延安述論〉，頁38。
⑲⑳ 中共四川省委黨史研究室編：《中國共產黨四川歷史大事記：（民主革命時期）》（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97），頁262。
㉑ 參見李志民：《革命熔爐》（北京：中央黨史資料出版社，1985），頁29-56。
㉒ 參見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頁234-35。
㉓㉖ 張嚴佛：〈抗戰前後軍統特務在西北的活動〉，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第六十四輯（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79），頁96；99。
㉔ 西安特種會報的主要內容是：西安各軍警憲特負責人均為特種會報成員；會報由行營第二廳廳長谷正鼎負責召集，每逢星期天上午在他家舉行，不拘形式，自由座談；關於共產黨、進步黨派、青年學生各方面動態，參加會報的人均有責任搜集情報，於每周集會時，用書面或口頭匯報，但由軍統局和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調查統計局（中統局）西安負責人負搜集情報的主要責任；參加會報的人，必須本人出席，不得派人代表，每逢星期天準時到會，不另通知；會報記錄和決議交谷正鼎負責處理，然後匯報蔣鼎文作最後決定，再交有關單位執行。參見張嚴佛：〈抗戰前後軍統特務在西北的活動〉，頁98-99。
㉕ 〈蔣委員長致西安行營主任蔣鼎文陝西省政府主席孫蔚如以共產黨在三原附近任意活動並公開設立學校收容各省學生希詳查實報電〉，載秦孝儀主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第五編，中共活動真相》（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5），頁423。
㉗ 立力：〈我是怎樣被捕的〉（1938年9月22日），原載《新中華報》，1938年10月15日，第3版。轉引自共青團中央青運史工作指導委員會等編：《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第十四集（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2），頁156-58。
㉘ 李狄龍：〈國民黨反動派封鎖陝甘寧邊區的活動紀實〉，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陝西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陝西文史資料選輯》，第八輯（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0），頁17。
㉙ 梁實秋：〈聞道長安似弈棋〉，《傳記文學》（台北），1963年第2卷，第4期，頁12。
㉚ 〈三民主義青年團二十九年度工作報告〉，頁53。轉引自Hu Kuo-tai, "The Struggle between the Kuomintang an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on Campus during the War of Resistance, 1937-45",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18 (June 1989): 318。當然，這1,167人並不全是前往延安的知識青年，其中還包括從延安出發準備前往國民黨區工作而被國民黨檢查站捕獲的青年，以及國民黨認為有「思想歧誤」的西北各省青年。
㉛㉝ 參見〈陝西省委青年工作委員會關於半年來青年工作的報告〉（1939年7月27日），載中央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編：《陝西革命歷史文件彙集　一九三九年（二）》（西安：內部發行，1994），頁280-81；278、279。
㉞ 中共北京市委黨史研究室：《北京地區抗日運動史料彙編》，第三輯（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6），頁461。
㉟ 王炳南：〈關於南方局的一些情況〉，載南方局黨史資料徵集小組編：《南方局黨史資料》，第二卷，〈黨的建設〉（重慶：重慶出版社，1990），頁280。
㊱ 北京新四軍暨華中抗日根據地研究會編，杜虹主編：《新四軍軍史珍典》（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2005），頁277。

王　鋒　中共江陰市委黨校教師

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

● 謝　泳

一　清華間諜案

從道理上說，研究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並不是一件難事，我們只要查閱相關部門關於這一事件的原始檔案，就可以完整了解事件的真實情況；另外，如果現在可以公開查閱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的錢鍾書個人檔案，也會對錢鍾書在此事件中的遭遇有一個詳細了解。但由於目前只能在不具備這兩個前提的情況下研究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關係，我們依賴的原始文件相當有限，在這些有限的公開史料中，我們努力還原歷史，盡可能解釋一個知識份子的經歷以及這種經歷對他一生的影響。

我們只要查閱相關部門的原始檔案以及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的錢鍾書個人檔案，就可以完整了解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真實情況，但目前只能在不具備這兩個前提下研究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關係。

所謂「清華間諜案」其實並不複雜，它主要是指1952年7月，北京市公安局以間諜罪逮捕了當時在北京清華大學外國語文系任教的一對美國夫婦，男的叫李克 (W. Allyn Rickett)，女的叫李又安 (Adele A. Rickett)。1955年9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反革命條例》，李克被判處有期徒刑六年，李又安被判處有期徒刑四年零六個月，後他們獲提前釋放，並限三天離境。他們獲罪的原因，據當時的起訴書中說：「1948年10月，受美國情報部門派遣來到中國，以清華大學英文教師和北京大學研究生的名義做掩護，搜集大量中華人民共和國重要的政治、軍事、文化情報，並秉承美國國務院的旨意，在中國知識界培養『第三勢力』，妄圖分裂和取代中國共產黨和新生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政權……」①這就是當時為中國知識界矚目的清華間諜案的由來。

從後來公布的間諜活動內容判斷，李克並沒有受僱於固定的情報機關，也沒有因此獲得固定的活動經費。與一般認為的收集有關武器、外交文件和科學研究內容的間諜活動不同，他只是留意當時公開可以得到的、對美國判斷中美關係有幫助的政治、經濟、文化及知識份子的情況，特別是當時美國國務院希望在中國發展起來、可與中國共產黨抗衡的「第三勢力」的思想狀態。而所謂收

集情報，現在看來應當屬於收集國情研究資料，大體還應當算在學術範圍。但在冷戰背景下，此類行為最容易被視為間諜活動。

李克當時被認為是間諜的另一個主要原因，與他個人的經歷也有關係。李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曾在美國海軍情報部門做過日語翻譯。1948年李克到中國來的合法身份是富布賴特獎學金 (Fulbright Scholarship) 訪問學者，當時中國還在國民黨政權統治下。李克夫婦能來中國，又與他們的老師著名漢學家卜德 (Derk Bodde) 有關。卜德當時是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東亞系教授，是他幫助李克夫婦申請到了富布賴特獎學金，到燕京大學學習中文。在間諜案調查期間，中國公安部門判斷卜德也是美國中央情報局的間諜。李克後來在回憶錄中說，他到中國來之前，原來海軍情報部的有關人員找過他，他們聽到他將到中國去，就說②：

> 如果我〔李克〕能留心代他們觀察一下，回來時把情況報告給他們的話，他們是十分感謝的。我心裏想，海軍部情報司竟把我看成為中國專家了；一種受寵若驚的感覺使我不禁有些飄飄然起來。同時，他們的要求又正好和我研究中國情況，準備博士論文的計劃相符合，所以就馬上答應了他們。那時我根本沒有考慮這樣做可能引起一些甚麼後果。甚至在共產黨進了北京之後，當我繼續不斷向北平美國使館供給情報時，也沒有真正清楚地認識到我這種間諜活動會使我遇到甚麼嚴重危險。

在冷戰期間，特別是朝鮮戰爭爆發後，清華間諜案的發生，帶給當時凡與李克夫婦有過正常交往的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恐懼非常明顯，它預示了今後凡與西方人有正常交往，將成為一件非常可怕的事。

1972年，中美兩國關係解凍後，李克夫婦曾在1974和1980年，作為中美友好人士來華訪問，並和早年審判他們的法官建立了友誼，由此可見這樁間諜案的性質。另外，1950年，卜德回到美國不久即出版了他在北京期間的日記 (1948-1949)，其中對當時在北京的活動有詳細記載。這也從反面說明卜德當時和李克在北京的所有活動沒有任何秘密可言③，他後來也隨美國學術代表團再度來華訪問。

觀察清華間諜案的主要意義已不在這個案件本身，而在於這個案件如何影響了當時的中國知識份子，特別是對他們內心造成的恐懼。在冷戰期間，特別是朝鮮戰爭爆發後，清華間諜案的發生，帶給當時凡與李克夫婦有過正常交往的中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恐懼非常明顯，它預示了今後凡與西方人有正常交往，將成為一件非常可怕的事，因為與西方人的正常交往本身，常常會成為知識份子被懷疑的主要理由。

當時與李克夫婦有正常交往的知識份子，事實上也確實受到了監控，錢鍾書應當在這個監控之列。這樣的經歷對中國知識份子內心產生的影響是深遠的，在相當大的程度上直接影響了他們後來的行為。在錢鍾書夫婦於此案件中的角色被研究者重新提起之前，在他們所有的回憶性文字中，從來不願意再提此事，可見傷害之重。1952年，在思想改造運動中，許多知識份子被迫與清華間諜案聯繫起來。馮友蘭曾回憶：「……後又檢查多次，還涉及對美國、對梅貽琦、對卜德與李克的認識態度等。」④李克在陳述自己的活動時也曾提及：「北京一所大學的張教授，已經和我聯繫過，他自稱是『第三勢力』的代表，他原來是

司徒雷登的密友。聽說，中共方面已經開始注意他了。」⑤由此可見，當時與李克夫婦有過交往的中國知識份子都曾受到有關部門的監控。

二　李克與卜德通信中的錢鍾書

了解李克夫婦當時在清華大學的生活，有助於判斷清華間諜案的真實程度。李克在清華時，曾多次與他的老師卜德通信，從中可以看出當時北平高校教授的一些情況⑥。李克在1949年12月1日的信中提到了許多當時在清華教書的人，特別是對錢鍾書有具體評價，與他確實有過交往（見附圖）。在目前已見的錢鍾書的回憶文字裏，特別是楊絳的回憶文字中，從沒有提到過李克夫婦，這是個很特別的例子，可以反證案件對錢氏夫婦內心造成的恐懼。

李克曾在信中對錢鍾書有具體評價，與他確實有過交往。但在目前已見的錢鍾書的回憶文字裏，特別是楊絳的回憶中，從沒有提到過李克夫婦，可以反證清華間諜案對錢氏夫婦內心造成的恐懼。

李克夫婦在清華時，中文系教授朱德熙曾教過他們，朱德熙夫人何孔敬回憶說，那時朱德熙一周兩次到李克家去教漢語，他們結下了非常親密的關係，成為非常好的朋友。1974年李克夫婦到中國來看望老朋友，當時朱德熙還在牛棚裏，他在北京大學外賓接待室見了李克夫婦，朱德熙奇怪他們怎麼會回來北京，李克笑着對他們說：「政府沒有難為我們，就讓我們進來了。」⑦

按美國人的習慣和常理，李克夫婦應當也要看望錢鍾書夫婦的，但我們現在沒有看到相關的回憶文字，這也從側面說明當時和李克夫婦接觸過的清華教授受到的影響並不相同，而錢鍾書可能是比較嚴重的一個。錢鍾書當時並不知道自己在此案件中受到的關注程度，直到文革時期，他們才了解此事。楊絳後來說：「若不是『文化大革命』中，檔案裏的材料上了大字報，他還不知自己何罪。」⑧楊絳在別處又回憶說：「我第一念就想到了他檔案袋裏的黑材料。這份材

李克致卜德的信件

料若沒有『偉大的文化大革命』，我們永遠也不會知道。」⑨楊絳對這件事的記述比較含糊，非對當時歷史有了解的人難以明白。她說⑩：

> 「文化大革命」初期，有幾人聯名貼出大字報，聲討默存〔錢鍾書〕輕蔑領導的著作。略知默存的人看了就說：錢某要說這話，一定還說得俏皮些；這語氣就不像。有人向我通風報信；我去看了大字報不禁大怒。我說捕風捉影也該有個風、有個影，不能這樣無因無由地栽人。我們倆各從牛棚回家後，我立即把這事告訴默存。我們同擬了一份小字報，提供一切線索請實地調查；兩人忙忙吃完晚飯，就帶了一瓶漿糊和手電到學部去，把這份小字報貼在大字報下面。第二天，我為此着實挨了一頓鬥。可是事後知道，大字報所控確有根據：有人告發錢某說了如此這般的話。這項「告發」顯然未經證實就入了檔案。實地調查時，那「告發」的人否認有此告發。紅衛兵的調查想必徹底，可是查無實據。默存下幹校之前，軍宣隊認為「告發」的這件事情節嚴重，雖然查無實據，料必事出有因，命默存寫一份自我檢討。默存只好婉轉其辭、不着邊際地檢討了一番。我想起這事還心上不服。過一天默存到菜園來，我就說：「必定是你的黑材料作祟。」默存說我無聊，事情已成定局，還管它甚麼作祟。

近年來比較詳細提到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有兩種意見：一是認為間諜案牽涉到了錢鍾書，但對於相關事實並沒有下簡單結論；二是認為把錢鍾書牽涉進間諜案中，完全是對錢鍾書的誣陷，當時相關機構已經做了結論。

關於李克和錢鍾書的關係，吳學昭在《聽楊絳談往事》中認為「李克與錢鍾書互不相識」，李克只是由周一良介紹來向錢鍾書請教《管子》的問題⑪。但從李克致卜德的信中，可以看出錢鍾書和李克的關係，很難說是「素不相識」。1949年12月1日，李克在給卜德的信中曾提到：

> 因為我們在清華又結識了幾個中國人。著名的《書林季刊》的錢鍾書，在這裏的外語系教書，我們已成莫逆。他是我至今所見最自負的人，但也是少有的才子……事實上北京漢學總體在復蘇，政府計劃出版一系列新版古籍，要為一般讀者加入簡化註解，這些註解應該包括許多至今散落各處未曾出版的信息，所以應該很有用。浦江清和錢鍾書都名列出版計劃委員會，所以這些書應是高質量的。我想順便問問您是否對北京漢學研究綜合報告有興趣，許多新課題都應該在開春時開始。

錢鍾書夫婦有意迴避與李克的相識關係，可以理解為當時恐懼造成的一種特殊心理。

三　解析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

1949年，錢鍾書從上海到北京，在清華大學外國語文系任教，同時負責清華外文系研究所的工作。當時張奚若、周培源、吳晗、金岳霖、溫德、吳組緗等都在清華任教，錢鍾書還與溫德一起指導過當時在清華的研究生，李克夫婦就在這時與錢鍾書相識。錢鍾書與李克夫婦有過多深的交往，我們現在很難見

到相關史料，但他們認識並有交往是基本事實。在錢鍾書研究中，近年來比較詳細提到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有兩種意見：一是認為清華間諜案牽涉到了錢鍾書，但對於相關事實並沒有下簡單結論；二是認為把錢鍾書牽涉進清華間諜案中，完全是對錢鍾書的誣陷，當時相關機構已經做了結論。

2003年，徐公恃在一篇文章提到⑫：

> 關於錢先生，我始終有一個問題搞不清楚，那就是我到文學所之初，就聽人說在1949年，清華大學曾發生一樁「間諜案」，有人就生了懷疑，似乎哪些人受了案件的牽連；雖然舉不出甚麼證據，但受到懷疑本身似乎也就成了一個「問題」。我立即借到一本當事人李克、李又安的回憶錄來仔細讀，努力從字裏行間去「發現」相關的蛛絲馬迹，但甚麼也沒發現。

筆者讀到徐公恃的文章後，曾以〈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為題，給《新文學史料》寫過一信，提供相關情況⑬。此信刊出後，曾引起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注意，並以公函形式向《新文學史料》編輯部特別作了說明。公函中指出：「材料中所列舉的全部所謂『問題』，錢鍾書先生所在的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早在上個世紀五十年代已一一調查清楚，做了結論。」所以文學研究所認為此說「純屬空穴來風，查無實據」。同時，公函還針對來信中認為錢鍾書對此事可能「一直蒙在鼓裏」的說法，提出了否定判斷⑭。

清華間諜案發生後，與李克夫婦有過交往的中國知識份子都被相關組織進行內部監控。所謂「內部監控」，是指公安、安全機關通過被監控者所在黨組織對被監控者進行控制的一種方式，被控制者本人並不知情。

2004年3月，在無錫召開的「錢鍾書與中國現代學術」會議上，王水照提供的〈錢鍾書先生橫遭青蠅之玷〉論文中，結合錢鍾書的生平時代，從李克、李又安合著的《兩個美國間諜的自述》(*Prisoners of Liberation*) 一書，結合鄒文海的〈憶錢鍾書〉一文，再聯繫楊絳的《幹校六記》中的有關內容，考證與論述了錢鍾書於1950年代中期遭受不白之冤和在文革中下放勞動時，依然保持了知識份子的良知和愛國的熱忱，從而提供了關於錢鍾書思想人格方面的重要資料⑮。

2007年9月，在紀念何其芳逝世三十周年座談會上，原文學研究所書記王平凡通過眾多事例，回顧了何其芳在長期擔任文學研究所領導工作的過程中如何保護知識份子，並指出像子虛烏有的「清華間諜案」曾將錢鍾書牽扯其中，是何其芳力保其免於遭受迫害⑯。

那麼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到底有甚麼關係呢？我們可以做這樣的推理：清華間諜案發生後，與李克夫婦有過交往的中國知識份子都在監控之列，以當時中共對知識份子的處理辦法，就是通過相關組織進行內部監控。所謂「內部監控」，是指公安、安全機關通過被監控者所在黨組織對被監控者進行控制的一種方式，被控制者本人並不知情。這個判斷可以從一份內部材料中得到證實。

1956年1月14日至20日，中共中央召開了全國知識份子問題會議，周恩來在會上作了著名的〈關於知識份子問題的報告〉。當時上報這個會議的報告相當多，多數是作為會議簡報印發的。楊尚昆對此次會議有這樣的評價⑰：

> 1月16日－19日：參加中央召開的討論知識份子問題的大會。這4天每天下午3時起，都是大會討論。每天大約是4小時，有時也在5小時以上，發言不

> 算很精彩，好的內容不多。在大會上發言的共有60餘人，還有20多篇稿子決定付印，不再講了。這幾天很緊張，每晚必須安排明日的發言，催稿、看稿、交印，總是要到下半夜才能睡下，而第二天早上又要應付許多臨時的事。從去年下半年起，中央連續開了幾個大會，以這次大會的人最多、方面最廣，較以前幾次都較亂。

當時知識份子比較集中的部門，都為會議準備了詳細的材料。其中高等教育部在一份關於北京大學的調查報告中，對當時北大的知識份子有一個判斷，認為政治上中間的，按他們過去政治態度，可區分為兩種類型。第一種：解放前脫離政治或深受資產階級民主個人主義影響，對黨有懷疑甚至敵對情緒，解放後，有進步，對黨的政策一般擁護，但對政治不夠關心，對某些具體政策及措施表現不夠積極或不滿，個別的或因個人主義嚴重而對某些措施抵觸較大。這種人為數較多約有七三人。……第二種：解放前反動，與國民黨反動派有過較深的關係，解放後逐漸從對黨疑懼、抗拒轉變到願意進步，願意向黨靠攏。……還有的是脫黨份子或過去曾參加過黨的外圍組織，以後脫離革命，解放後一直對黨不滿。「如中文系王瑤，抗戰前曾參加我黨後因害怕反動派迫害脫了黨，解放後感覺政治上沒有前途，想埋頭業務，一舉成名，三反、思想改造時還閉門寫新文學史。一九五二年人民日報召開座談會批判該書，他認為業務也完了，哭了一次。對副教授、十一級的工資待遇很不滿，去年改為九級仍然不滿。教學工作極不負責任，大部分時間用在寫文章賺稿費。還有像傅鷹，有學術地位，工作也還積極負責，但不願參加政治學習和社會工作，輕視馬列主義，否認黨對科學的領導。」⑱

當時清華間諜案涉及錢鍾書的內容已做了結論，並且錢鍾書本人已經知道，因為從後來發生的事實判斷，錢鍾書並沒有因此案受到甚麼具體影響，一般認為是何其芳保護了錢鍾書。

在這份報告中提到的反動教授就有錢鍾書。報告說⑲：

> 反動的：一般是政治歷史複雜並一貫散布反動言論。如文學研究所錢鍾書在解放前與美國間諜特務李克關係密切，和清華大學所揭發的特務沈學泉關係也密切，曾見過「蔣匪」並為之翻譯《中國之命運》，還在上海美軍俱樂部演講一次。在解放後一貫地散布反蘇反共和污蔑毛主席的反動言論；1952年他在毛選英譯委員會時，有人建議他把毛選拿回家去翻譯，他說「這樣骯髒的東西拿回家去，把空氣都搞髒了」，污蔑毛選文字不通；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簽訂時，他說：「共產黨和蘇聯一夥，國民黨和美國一夥，一個樣子沒有區別」。他還說：「糧食統購統銷政策在鄉下餓死好多人，比日本人在時還不如」；當揭發胡風反革命集團第二批材料時，他說：「胡風問題是宗派主義問題，他與周揚有矛盾，最後把胡風搞下去了」等等反動言論。

1956年，全國知識份子問題會議召開時，清華間諜案已在1955年結案，原在清華的錢鍾書已隨機構變革，到了當時設在北大的文學研究所，後文學研究所又歸到了中國科學院哲學社會科學學部。清華間諜案發生在1952年，到1956年已近五年。這時一份高等教育部上報中央的秘密報告中的內容，還如此認定

錢鍾書的政治表現，恐怕不是偶然的。現在要追問的是，當時這份報告由哪一個機關負責起草？由哪一個機關的負責人認可了報告中的內容，然後再上報中央會議？如果按後來文學研究所的判斷，當時清華間諜案涉及錢鍾書的內容已做了結論，並且錢鍾書本人已經知道(事實很可能也確實如此)。因為從後來發生的事實判斷，錢鍾書本人並沒有因此案受到甚麼具體影響，一般認為是何其芳保護了錢鍾書。

事實上，這份報告的最後匯總者是中共中央統戰部，時在1955年12月9日。按中央文件起草的一般規律，這份材料的原始來源，應由基層部門提供，那麼錢鍾書的所屬單位在1955年年底還那樣判斷錢鍾書，難道不恰好說明錢鍾書是一個被監控的對象嗎？從統戰部文件的稱謂上判斷，一直把錢鍾書放在北大範圍內，而文學研究所創建的時間在1953年，雖然這個材料有可能是延續了當時還在北大的文學研究所對錢鍾書的評價，但這個文件能報送中央高層，一定有一個原始的材料提供者，而且這個材料得到了相關負責人的認可。如果沒有原始單位負責人認可，這個材料是不可能送達高層的。

歷史已經過去半個多世紀，追究在當時政治環境下出現的對一個學者的誣陷性評價要承擔甚麼樣的政治和道義責任，已沒有太大意義。但作為史料觀察，當時誣陷錢鍾書的那些內容，對我們研究錢鍾書還不能說沒有意義。

還原到當時的歷史處境中，如果要坐實錢鍾書的那些言論，無疑要置錢鍾書於死地。但當歷史發生變化後，再來判斷當時的誣陷材料，重要的不是從道德方面去追究誣陷者的責任，或者肯定錢鍾書的勇氣，而是把它作為判斷錢鍾書思想和人格的一種輔助材料。那時錢鍾書是不是真說過那樣的話已不重要，重要的是後來對同樣的歷史已有了另外一種評價，這種評價現在看來完全符合歷史事實，如果確有誣陷者存在，誣陷者的材料獲得了超越歷史真實的思想史價值，在這個意義上理解那些誣陷錢鍾書的史料或許更有意義。

如果要坐實錢鍾書的那些言論，無疑要置錢於死地。但當歷史發生變化後，再來判斷當時的誣陷材料，重要的不是從道德方面去追究誣陷者的責任，或者肯定錢的勇氣，而是把它作為判斷錢思想和人格的一種輔助材料。

錢鍾書對當時一些政治問題和領袖人物的評價公布後，楊絳認為那些說法不實，是當時一些人陷害錢鍾書的說法，錢鍾書沒有說過那樣的話。其實對這個材料的判斷，已超越了提供者本身的真實性。作為歷史材料，我們在使用時或許應當這樣判斷：

第一、錢鍾書當時說沒有說過那樣的話，現已不可對質，但從錢鍾書一生的言論風格觀察，筆者認為他有可能說過類似的話，寧可信其有而不信其無。陷害者別有用心，用意是羅織罪名，但作為一種事後得到的史料，還不能說它沒有意義，至少對研究錢鍾書在1950年代的言論和思想是一個新角度。

第二、歷史已經過去，錢鍾書的言論是不是事實本身已不太重要，重要的是，為甚麼這個言論要放在錢鍾書身上？陷害錢鍾書的人肯定存在，他們為甚麼要陷害錢鍾書？

第三、當時高等教育部上報中央的報告是正式在知識份子問題會議上印發的，既然是正式報告，說明它得到了當時主管此事的官員認可。

第四、高等教育部關於北大的調查報告，以一般的行政習慣判斷，來源於一個具體的機關，也就是說，關於錢鍾書的言論肯定有一個初始的源頭，不然很難想像這些言論會寫進上報最高當局的報告中。

四　結語

陳寅恪在馮友蘭《中國哲學史》上冊的審查報告中，曾指出過偽材料在歷史研究中的作用，他說：「然真偽者，不過相對問題，而最要在能審定偽材料之時代及作者而利用之。蓋偽材料亦有時與真材料同一可貴，如某種偽材料，若徑認為其所依託之時代及作者之真產物，固不可也；但能考出其作偽時代及作者，即據以說明此時代及作者之思想，則變為一真材料矣。」⑳雖然陳寅恪談的是古代史料問題，但他的思路極富啟發。在上述誣陷錢鍾書的材料中，凡提到錢鍾書的活動，基本都是錢鍾書的真實經歷，比如與李克的關係、在上海美軍俱樂部演講、參加毛選英譯委員會等；至於誣陷者對錢鍾書言論的記錄，則屬於無法對證的材料。政治運動是中國當代歷史中的主要活動方式，研究中國現當代歷史，像揭發材料、誣陷材料、批判材料、個人檢討材料等特殊史料大量存在，在政治定性方面，這些材料當然不足為憑，但在研究歷史方面，這樣的材料還不能說完全沒有作用。

研究中國現當代歷史，像揭發材料、誣陷材料、批判材料、個人檢討材料等特殊史料大量存在，在政治定性方面，這些材料當然不足為憑，但在研究歷史方面，這樣的材料還不能說完全沒有作用。

再審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的意義，即在於從中發現1950年代國家對知識份子的控制意圖，同時對如何判斷偽材料在中國當代史研究中的價值有所啟示。

註釋

①⑤　朱振才：《建國初期北京反間諜大案》（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188；162。
②　李克（W. Allyn Rickett）、李又安（Adele A. Rickett）著，青珂譯：《兩個美國間諜的自述》（北京：群眾出版社，1958），頁3。
③　博迪（Derk Bodde）著，洪菁耘、陸天華譯：《北京日記——革命的一年》（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1）。
④　蔡仲德：《馮友蘭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頁372。
⑥　李克原信為英文。原信由現居美國的周啟博先生提供，並得到李克同意在論文中引述。信件由周啟博翻譯，筆者校訂。段吉玲曾譯出初稿，對筆者校訂原信很有幫助，特此感謝。譯文中如有錯誤完全由筆者負責。
⑦　何孔敬：《長相思——朱德熙其人》（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101。
⑧　楊絳：《我們仨》（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124。
⑨⑩　楊絳：《幹校六記》（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頁98；98-99。
⑪　吳學昭：《聽楊絳談往事》（北京：三聯書店，2008），頁275。
⑫　徐公恃：〈古代組「老先生」印象記〉，《新文學史料》，2003年第2期，頁99。
⑬　謝泳：〈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新文學史料》，2003年第4期，頁206-207。
⑭　引自《新文學史料》編輯部：〈說明〉，《新文學史料》，2004年第1期，頁205。
⑮　黃志浩：〈錢鍾書與中國現代學術研討會綜述〉，《文學評論》，2004年第5期，頁181。
⑯　程凱：〈紀念何其芳同志逝世三十周年座談會側記〉，《文學評論》，2008年第1期，頁19。
⑰　楊尚昆：《楊尚昆日記》，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228。
⑱⑲　高等教育部：〈北京大學典型調查材料〉，載中共中央辦公廳機要室編：《關於知識份子問題的會議參考資料》，第二輯（北京：中共中央辦公廳機要室，1956），頁52。
⑳　陳寅恪：《陳寅恪史學論文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頁508。

謝　泳　廈門大學人文學院中文系教授

政治與法律

經濟社會發展戰略與東亞民主化的路徑

● 劉勇智

一　東亞的民主化模式

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在對第三波民主化進行研究時指出，從威權政體向民主政體的轉型可以通過三種模式來實現：第一是變革 (transformation)，即執政的精英領頭實現民主，威權體制下的掌權者在結束威權政權、推進民主的過程中扮演決定性的角色；第二是置換 (replacement)，即反對派團體領頭實現民主，威權政體垮台或被推翻，這主要是因為政權內的改革派太弱或根本不存在，體制內的保守派堅決反對政治上的任何變革，只能由民主的反對派通過強力手段實現民主；第三是移轉 (transplacement)，即政府內部的保守派和改革派之間力量均衡，反對派中的溫和派足以壓倒反對派中的激進派，因此政府與反對派中的某些力量有可能聯合起來採取行動實現民主①。

在這三種典型的民主化模式之中，變革模式經歷的時間最久，整體上平和，主要採取政策調整和談判的策略，對社會經濟發展的負面影響較小，為構建民主政治付出的代價最小；置換模式經歷的時間最短，但整個過程衝突、震蕩不斷，主要採取暴力反抗和鎮壓的手段，對社會經濟發展的負面影響大，代價也最大；移轉模式經歷的時間比變革模式要短，但是其過程同樣充滿了動蕩和衝突，採取暴力鬥爭與談判相結合的策略，對社會經濟發展的負面影響居中，代價也居中。

從1980年代起，在經濟上創造了「東亞奇迹」的幾個東亞威權主義國家和地區，相繼開始了民主化轉型。到2004年，台灣、韓國、菲律賓、印度尼西亞等四個東亞國家和地區先後完成了民主化轉型。以亨廷頓的三種民主化模式審視，東亞民主化轉型採取了不同的模式。其中，台灣地區以變革模式實現了民主化轉型：國民黨內部的改革派精英從1986年開始對威權體制進行改革，以談判協商和政策調整的方式自始至終控制着民主化進

從1980年代起，在經濟上創造了「東亞奇迹」的幾個東亞威權主義國家和地區，相繼開始了民主化轉型。到2004年，台灣、韓國、菲律賓和印度尼西亞採取不同的模式先後完成了民主化轉型。

程，最終在1996年完成了民主化轉型。韓國以移轉模式完成了民主化轉型：其軍事威權統治者起初不願意進行民主化改革，但是在反對派和社會公眾的強大壓力下不得不步步退讓；從1985年開始，雙方反覆進行拉鋸鬥爭、談判協商，到1992年終於完成了民主化轉型。菲律賓和印尼的情況十分相似，它們均是以置換模式構建了新的民主政體：軟弱的獨裁者馬科斯(Ferdinand Marcos)和蘇哈托(Suharto)都不願意主動放棄威權統治、進行民主改革；但是兩國的民主反對派和社會公眾的反抗力量非常強大，通過自下而上的武力抗議與鬥爭最終推翻了威權統治，實現了威權政體的民主化轉型。

影響民主化模式選擇更為根本與核心的因素，是各個國家與地區發展戰略的差異。不同的發展戰略不僅產生不同的宏觀結構，而且對民主化進程中的力量對比造成直接的影響，塑造不同的民主化模式。

台灣、韓國、菲律賓和印尼在地理位置上都瀕臨太平洋，經濟上均屬於新興後發展工業化國家，文化上大多受儒家文化影響，民眾具有相似的價值觀念和行為方式，政治體制均屬於官僚威權主義政體，發生民主化轉型的時間均在1980年代末(印尼的轉型時間略晚，而且其與菲律賓情況十分近似，因此下文將省略對它的具體分析)。這些國家與地區擁有如此多共同點，為甚麼卻選擇了差異如此大的民主化道路呢？

摩爾(Barrington Moore)在解釋英、法、美、日、德、中、俄等近代主要國家為甚麼會以民主、共產主義和法西斯主義等不同的政治路徑通向現代化時指出，各個國家階級關係和社會結構的差異是其現代化路徑不同的主要原因——資產階級強大並佔統治地位的國家通常選擇現代化的民主道路，而地主階級和農民佔主導地位的國家更可能選擇共產主義或法西斯道路②。歷史制度主義(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和路徑依賴(path dependence)理論則指出，過去的制度結構總是對當下的制度變遷產生限制與影響；林茲(Juan Linz)和斯特潘(Alfred Stephan)據此認為不同國家和地區選擇不同的民主化模式與它們之前的政治制度有關，前政治體制的差異導致了通向民主政治的不同道路③。

毫無疑問，民主化轉型之前的宏觀社會、政治、經濟結構會對民主化的道路選擇產生影響；然而，影響民主化模式選擇的更為根本與核心的因素，卻是各個國家與地區發展戰略的差異。不同的發展戰略不僅產生了不同的宏觀結構，而且對民主化進程中的力量對比造成直接的影響，塑造了不同的民主化模式。台灣、韓國、菲律賓三地民主化模式的不同，從根本上講，是由不同的社會經濟發展戰略所導致的，特別是在土地改革、工業化與社會保障方面的發展戰略差異，致使它們選擇了不同的民主化道路。

二　土地改革戰略與東亞民主化模式選擇

土地是歷史上諸多政治鬥爭的根源；近代以來，土地分配和使用狀況更被認為是決定政治體制的重要因素。摩爾相當有說服力地指出，大土地所有制與土地貴族階級的存在，堵塞了一些地方通向現代社會的自由民主道路，但卻打開了法西斯主義的大門④。另有學者的經驗考察表明，土地分配的不平等嚴重阻礙了民主政治的產生而有利於專制統治的發展⑤。而從經濟發展角度看，土地產權能否

自由交易並資本化，還是工業化和經濟發展的重要決定因素。東亞各個國家和地區在民主化轉型以前的土地改革戰略及其實施結果存在着巨大的差異，這對其各自採取的民主化模式產生了重要影響。

台灣長期以來的土地制度都是租佃制。1949年國民黨政府退守台灣之後開始分三個階段實施土地改革：第一階段的土改從1949年開始，主要內容是實施「三七五減租」計劃，規定佃農租種土地的地租以實物計算不能超過正產物年收穫量的37.5%；第二階段從1951年開始，主要內容是政府以低價向無地農民或佃農出售公地，大約有十五萬農民家庭從中受益；第三階段從1953年開始，主要內容是政府強制收購地主超過三甲的土地轉而以低價賣給佃農或無地、少地的農民，以最終實現「耕者有其田」⑥。台灣土改政策的有效實施徹底改變了所有權集中而效率不高的租佃制，使絕大多數農民獲得了土地，實現了土地在農民手中的平等分配。整體上看，台灣的土改政策提高了農業的生產率、推動了經濟發展、改變了農村的社會生態、消滅了地主階級、培養壯大了資產階級（大地主通過出賣土地很快蛻變為資產階級），以及增強了農民對國民黨威權統治的支持⑦。

具體到對民主化道路的影響而言，土地的平等分配增加了台灣經濟的平等程度（台灣與東亞其他國家和地區相比更平等的主要原因，就在於其早期的土改政策，下詳），減少了民主化過程中因為不公而產生的暴力對抗行為；大地主的消滅削弱了威權體制內強硬派的力量及其可能採取的暴力鎮壓行動；國民黨控制力量的增強（通過土改贏得了對農村和農民的控制）為其控制民主變革進程奠定了基礎。

1970年代末台灣進行了第二次土改，主要內容是實施「農地重劃」、農地委託合作經營等措施，推進農地經營規模化，也鼓勵小農離農轉業、支持農地經營科技化，以增加農民的收入⑧。此次土改使台灣的農民在工業化不斷發展的背景下，仍然能夠獲得良好的收益，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從而增強了農民在即將到來的民主化進程中對國民黨威權政府的支持。兩次土改政策均在關鍵時期加強了國民黨威權統治者的政治控制能力，削弱了反對派的政治動員能力，改變了台灣民主化進程中的政治力量對比，成為後來台灣能夠以變革模式完成民主化轉型的重要原因。

台灣的兩次土改政策均在關鍵時期加強了國民黨威權統治者的政治控制能力，削弱了反對派的政治動員能力，改變了台灣民主化進程中的政治力量對比，使台灣後來能夠以變革模式完成民主化轉型。

韓國1945年前的土地制度也是租佃制，1946年之後在美國的支持下開始實施土地改革。最初的土改政策由兩部分組成：一是美國軍事政府降低並固定地租、向農民出售日本殖民政府佔領的公地；二是私營企業把政府公地出售給佃農或無地農民。之後，韓國政府成立了專門的機構負責土改、向農民出售公地，並迫使地主向農民出售土地。但是，因為土地出售價格過高、地主階級反對，以及朝鮮戰爭造成的國內局勢動蕩不安，韓國的土改儘管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耕者有其田」的目標並沒有得到實現——至1965年，韓國仍然有將近30%的農民家庭不屬於自耕農，沒有或只有少量屬於自己的土地⑨。

土改戰略未能完全成功對韓國的政治經濟發展產生深遠的影響。首先，土地未能平等分配對後來韓國的經濟平等程度產生了負面影響，成為

韓國的貧富差距比台灣要大的重要原因，由此也增加了韓國民主化進程中的暴力程度。其次，得到土地的農民因為要支付較高的贖買價格，其收入在最初的幾年並沒有得到增加；整個農民階層對威權政府的支持沒有顯著增加，政府對社會的控制能力沒有加強，政府之後主導民主化變革的可能性也隨之降低。再者，沒有土地的農民在工業化進程中流亡到城市，成為無產階級，對政府的長期不滿激化了他們在民主化進程中的暴力反抗行為。最後，韓國的地主階級並沒有被消滅，儘管其身份在後來的工業化中演變為資產階級，但其與土地的密切關係和保守性使他們成為阻礙民主化和民主改革的力量。因此，韓國不盡成功的土改政策對政治力量對比的塑造（農民、工人沒有被爭取到威權統治者一邊）成為韓國後來以移轉模式實行民主化的一個重要根源。

東亞各國的經驗表明，通常成功實現了均分土地的土改政策會使廣大的農民增加對威權統治體制的支持，增強威權統治者的控制力，同時會削弱地主階級的政治影響力，為後來的民主化消除潛在的威脅。

阿基諾在1986年就任菲律賓總統

菲律賓在民主化之前曾三次試圖改變其土地制度⑩。1955年，馬克賽賽（Ramon Magsaysay）政府頒布了新的《土地改革法》，規定由政府徵購超過300公頃的私人土地和超過600公頃的公司土地轉賣給佃農；由於改革方案允許地主保留的土地面積過大，地主也百般阻撓，這次土改幾乎沒有取得甚麼成效。1963年，馬卡帕加爾（Diosdado Macapagal）政府再次頒布了新的《農業土地改革法》，規定由政府徵購地主超過75公頃的土地轉賣給佃農；然而，由於該法案同時規定屬於地主大規模和機械化經營的土地，以及宗教、教育與慈善機構的土地不在徵購之列，結果地主利用政策漏洞阻擾土改，大部分佃農仍未能獲得土地。1972年，馬科斯政府發起了第三次土改，規定地主保留的土地最多不能超過7公頃，佃農向地主分期贖買土地；此次土改經過十年，到1981年底的時候，也僅有3%的佃農獲得了土地。

菲律賓的土地改革與韓國相比更加失敗，土地分配和使用狀況基本沒有改變，這對菲律賓的民主化模式選擇產生了嚴重的負面影響。第一，土改的連續失敗激化了農民長久以來的不滿，農村的反叛運動持續不斷，菲律賓共產黨對馬科斯政府的軍事武裝鬥爭也獲得更為肥沃的成長土壤；這成為之後菲律賓民主化進程中暴力鬥爭嚴重的原因。第二，土地分配不公加劇了菲律賓的經濟不平等狀況和利益衝突，惡化了精英與社會大眾之間的關係，為民主化進程中的激烈鬥爭和不妥協埋下了種子。第三，大地主階級繼續存在，成為菲律賓民主發展的重要阻礙力量，直至馬科斯政權被

推翻，阿基諾 (Corazon Aquino) 政府的民主化改革運動仍然受到他們的阻擾。第四，失敗的土改政策阻礙了菲律賓生產效率和經濟水平的提高，進而對菲律賓的民主化道路產生間接的負面影響。與台灣、韓國相比，菲律賓更為失敗的土地政策是其在民主化進程中付出更大代價的重要原因。

威權體制下土改戰略的一個重要政治後果，在於它能通過土地的分配改變已有的政治力量對比。東亞各國的經驗表明，通常成功實現了均分土地的土改政策會使廣大的農民增加對威權統治體制的支持，增強威權統治者的控制力，同時會削弱地主階級的政治影響力，為後來的民主化消除潛在的威脅。相反，未能實現均分土地的土改政策往往增強農民等廣大公眾對威權體制的反對，削弱威權統治者的控制力，亦會強化地主階級在之後民主化進程的影響力 (主要是阻礙民主化進程)。正因為如此，東亞各個國家和地區不同的土改戰略及其實施結果，對它們後來的民主化模式產生了重要的影響。

三　工業化戰略與東亞民主化模式選擇

工業化戰略對現代社會的發展具有決定性意義。不同的工業化戰略會導致不同的工業化水平。工業化水平的差異進而會導致社會政治發展的差異，即工業化戰略通過對社會經濟宏觀結構的塑造，間接地對社會政治發展 (包括民主化模式) 發生影響，具體表現為對社會結構、政治力量及其關係對比的塑造，對社會階層、政治力量與政治行為的影響。譬如，政府的工業化戰略如果嚴重依賴大企業和大資產階級，大資產階級就會具有更為重要的政治影響力，政府的自主性和政治能力會受到相應的損害；發展大企業和重工業的集中工業化戰略還往往會形成工人在組織和空間上的聚集，為工人階級的政治運動提供肥沃的土壤。

反之，注重中小企業和分散化輕工業的工業化戰略不會令大資產階級積聚過度的政治影響力、損害政府的自主性和控制力，工人也會因為空間上和組織上的分散較難從事大規模有組織的鬥爭。工業化戰略對中產階級培育的不同、對農業和農民安排的差異，亦會影響到他們各自的政治態度和政治行為。正是因為工業化戰略會導致相應的政治後果，所以東亞各個威權國家與地區不同的民主化道路背後肯定都有工業化戰略差異的根源。

工業化戰略通過對社會經濟宏觀結構的塑造，間接地對社會政治發展（包括民主化模式）發生影響，具體表現為對社會結構、政治力量及其關係對比的塑造，對社會階層、政治力量與政治行為的影響。

台灣民主化前的工業化發展經歷了進口替代和出口導向兩個階段。在進口替代階段，台灣政府堅持兩大政策：一是政府保護和資助的重點是農業，通過對農業的資金援助和政策扶持使農業獲利以資助工業；二是將保護和資助有計劃地延伸到選定的輕工業。在進口替代工業化走到極限時，台灣轉向了出口導向。台灣的出口導向戰略有三個特徵：一、政府重視對民營資本發展的扶助和支持，同時通過財政刺激的方式推動所有工業企業的發展；二、採取吸納國外直接投資的方式填補國內投資與儲蓄的差額；三、着重發展分散化的輕工業和中小企業⑪。

台灣的工業化戰略選擇在促進經濟發展的同時，在三方面產生了有利

於實行民主化變革模式的社會政治後果。其一，早期進口替代工業化對農業發展的重視和同時期土地改革政策的執行，共同完成了對農民的去政治化，農民在經濟上獲得滿足之後很少再提出政治上的要求；農業的發展和土地的存在還為在工業領域發展不滿意的工人提供了回流農業和農村的空間，削弱了產業工人在民主化進程中出現激進行為的動力。

其二，台灣威權政府在出口導向工業化階段以財政刺激和吸納外資的方式推動工業化發展，避免了政府與資產階級和大企業主之間複雜的相互依賴關係，保持了威權政府的相對獨立性，增加了政治精英控制民主改革範圍和速度的能力⑫。

韓國的工業化發展戰略未能爭取到農民與工人的支持，而且使韓國的軍事威權統治者在政治行動中受到大資產階級的牽制，這成為韓國的民主化轉型最終以移轉模式完成的重要原因。

其三，小企業和輕工業的發展，增加了工人組織鬥爭在空間上的難度——台灣的小企業分布在全島各地，因此在小企業中對工作不滿的工人更希望創建他們自己的小公司，而不是選擇組織起來鬥爭。此外，發展輕工業還使技能低、服務期短的未婚女工佔勞動力大軍的相當大部分；分布在農村地區的小企業也鼓勵農村男女青年在工廠中當季節工和短期工以補充農業收入，如此一來，工人的高度流動性和多種選擇的可能性弱化了他們進行政治鬥爭、捍衛利益的動機⑬。台灣的工業化戰略正是通過這樣的方式在農民、工人、資產階級和威權政府之間塑造了有利於民主化變革的政治關係和政治力量對比，保證了國民黨內的改革派能夠控制台灣的民主化進程。

韓國的工業化發展戰略在進口替代和出口導向兩個階段都呈現了與台灣不同的特徵。在進口替代階段，韓國政府的主要措施是爭取最大限度的外援，把國有企業和殖民政府留下的大量資產，以政治裙帶的關係轉變成私人資本，由此培養了第一批資產階級，形成了政府與大資產階級關係的淵源。韓國的工業化在1963到1965年轉向了出口導向，選擇了幾乎與台灣相反的發展戰略，並表現出三方面的特徵：一、政府控制着金融體系，依靠貸款分配刺激工業化的發展，而貸款的投放對象主要是與政府關係密切的大資產階級；二、政府通過借外債而不是直接投資的方式吸收外資參與工業化發展，借來的外債通過政府隨意控制的方式進行分配，從而促進工業增長；三、政府以集中發展重工業和大企業的方式推進工業化發展，在首爾和釜山兩大都市地區建立了韓國的主要工業企業和企業集團；中小企業的發展則受到限制⑭。

韓國的工業化發展戰略在推動經濟發展的成效方面儘管與台灣不相上下，但在對民主化進程的影響上卻導致了不同後果。首先，在韓國的工業化戰略中，政府與大資產階級和大企業結成聯盟，大財閥不僅是軍事威權政府發展經濟的助力，還是其構建合法性的主要工具；大企業也主要依賴政府的支持實現發展。兩者在工業化戰略中結成的這種聯盟關係，對韓國的民主化進程產生了兩方面的後果：一方面，在1980年代初，當全斗煥總統企圖犧牲大企業的利益換取工人和中產階級的支持，以緩解威權政府的政治壓力時，遭到了大資產階級的反對，韓國威權政府也由此喪失了啟動民主化變革道路的有利時機⑮；另一方面，以犧牲農民和中小企業利益為代價建構的政府—大企業聯盟，加速

了其對立面的組織化和政治化，學生、教會、反對黨和工人因為政府—大企業聯盟這個共同的敵人，在民主化進程中走到了一起，並進行了不妥協的鬥爭⑯。

其次，韓國忽視農業、強調重工業和大企業的工業化發展戰略導致企業在組織和空間上比較集中，農業部門蕭條，無力吸收從城市返回的遷居者，從而孕育了一個穩定的、政治上獨立和強大的工人階級，以及一個充滿怨恨與不滿的農民階級；他們激進、不妥協的鬥爭精神使韓國的民主化轉型失去了選擇變革模式的機會。韓國的工業化發展戰略未能爭取到農民與工人的支持，而且使韓國的軍事威權統治者在政治行動中受到大資產階級的牽制，這成為韓國的民主化轉型最終以移轉模式完成的重要原因。

與台灣和韓國相比，菲律賓的工業化發展戰略未能促進工業化的完全實現，也未能推動經濟發展水平的迅速提高。菲律賓最初的進口替代工業化道路在1960年代走到極限時，未能及時轉向出口導向階段，延誤了其工業化進程。1970年代之後，馬科斯政府開始轉向出口導向道路，並開始大規模利用外國貸款在城市進行大型工業項目建設和旅遊設施的重建與開發(而不是直接吸收國外投資)⑰。然而，不久之後，馬科斯政府就轉向了貿易保護主義，並以政府的名義將大企業國有化後交給自己的親朋好友經營，開始致力於發展家族壟斷資本主義⑱。

如此的工業化戰略非但未能提高菲律賓的工業化水平，而且導致了對菲律賓民主化進程十分不利的政治力量對比。首先，馬科斯的家族壟斷資本主義戰略使菲律賓的工業企業主要集中在大馬尼拉地區——此處集中了全菲小型工業企業的31%、中型工業企業的66%，以及大型工業企業的57%⑲；這就為菲律賓工人的組織化鬥爭提供了得天獨厚的條件。其次，馬科斯政府通過發放貸款推進大型項目建設，利用馬科斯及其親朋好友控制工業部門的發展方式，形成了威權統治者與其所庇護的大地主、大資產階級複雜的相互依賴關係，使威權政府喪失了自主性和控制力、無力也不願意進行民主政治改革；並且像韓國一樣強化了其對立面的聯合，同時激化了他們的鬥爭熱情。再者，馬科斯政府的工業化戰略明顯忽視了農業和農民的利益，致使農民成為以武力反對獨裁統治的重要力量。因此，菲律賓失敗的工業化戰略造就的強大、激進的民主派與軟弱無力的威權統治者成為其以置換模式完成民主化的重要根源。

威權國家與地區的工業化戰略選擇不僅直接關係到經濟發展的成敗，而且塑造了資產階級、工人階級，甚或是農民與威權統治者之間的政治關係，導致了民主化進程中不同的政治力量對比和政治立場選擇，最終影響到各自的民主化道路。因而，東亞各個國家和地區不同的民主化道路選擇與其各自的工業化發展戰略具有重要的內在關聯。

四　社會保障政策與東亞民主化模式選擇

建構和完善社會保障政策是後發展中國家重要的社會發展戰略，並影

健全完善、得到有效執行的社會保障政策會增加大眾對政府的認同和支持力度，減少反政府行為(特別是暴力行為)的發生；反之，社會大眾對政治體系的不滿和反抗行為必然增加。

經濟發展水平與台灣相若的韓國完全有能力像台灣那樣選擇實施覆蓋面廣、相對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遺憾的是它未做出相似的政策選擇，這對其民主化進程產生了不同的影響。

響到政治發展的進程。這是因為社會保障政策關涉到社會大眾的基本生存權利和福祉，直接影響公眾的政治態度和政治行為；健全完善、得到有效執行的社會保障政策無疑會增加大眾對政府的認同和支持力度，減少反政府行為(特別是暴力行為)的發生；反之，社會保障政策如果覆蓋面窄、不完善且執行不力，公民的基本權利得不到保障，社會大眾對政治體系的不滿和反抗行為必然增加。因此，東亞各個國家和地區民主化道路差異的背後，肯定應該有社會保障政策不同的根源。

台灣從1950年起就開始構建養老、工傷、醫療等社會保險體系，到1979年上述保險基本上覆蓋了所有私人企業和公共部門的僱員⑳。此外，它還在1968年首次通過了失業救濟條例，成為東亞較早關注失業問題的政府㉑。軍管法解除前夕，台灣又開始着手解決農民的社會保障問題：1985年把農民家庭的戶主納入了社會保障的範圍，到1989年基本上覆蓋了所有的農民。

台灣的社會保障政策還包括社會救助體系，從1960年代開始逐步制訂社會救助政策，到1980年基本形成了完善的社會救助法案，對老人、殘疾人士、窮人等社會弱勢群體實施全面的救助，保障他們的基本權利㉒。1970年代之後，台灣還針對住房問題，實施了一系列住房保障政策：一是先後在1977和1982年兩次放鬆了對住房貸款的限制；二是在1979年把住房建設優先列入了蔣經國的十二點國家發展計劃；三是為了解決窮人的住房問題，政府從1989年開始每年建築34,000套公共房屋，並向社會公眾租售；四是通過向少數困難群體提供住房補貼的方式解決他們的住房問題，保證公眾能夠安居樂業㉓。

總體上看，台灣在1986年開始實施民主化改革前後，已經構建起了覆蓋面廣、相對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網絡，這對台灣的民主化道路產生了重要影響。首先，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網絡保障了公眾基本的生存權利，增強了社會公眾對國民黨威權政府的認同以及對其政策的支持，降低了民進黨及其他反對派在民主化進程中通過動員社會公眾以暴力鬥爭推翻國民黨政府的可能性——台灣民主化進程中沒有發生大規模暴力鬥爭的部分原因正在於此。其次，國民黨政府依靠相對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及其實施所贏得的社會公眾的支持，加強了其對民主化進程的控制，有利於以變革模式逐步推進民主化的實現。

韓國從1964年開始制訂並實施包括工業事故賠償保險計劃、國家醫療保險計劃、國家養老金保險計劃和國家僱員保險計劃在內的社會保障政策。但是與台灣相比，韓國的社會保險受益者一直局限在相對狹小的範圍之內(主要是政府僱員、軍人、公共事業部門和大企業的員工)，農民、漁民、中小企業的員工和自謀職業人員等廣泛的社會大眾在1980年代末之前都被排除在外㉔。在住房保障方面，韓國公眾的住房問題更為嚴重，住房緊張、住房與房租價格上漲甚至引發了社會騷亂；但是，軍事政府在民主化之前並沒有採取有效的住房保障政策解決問題，直到1988年之後，新政府才開始致力於解決社會公眾

十分關切的住房問題㉕。在民主化之前，韓國也從來沒有構建起失業救濟體系。

經濟發展水平與台灣相若的韓國完全有能力像台灣那樣選擇實施覆蓋面廣、相對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遺憾的是它未能做出相似的政策選擇，這對其民主化進程產生了不同的影響。首先，基本權利沒有得到有效保障的工人、農民和小商人為了爭取和捍衛自身的權利，在民主化進程中表現得非常活躍，他們支持反對派的鬥爭，甚至希望用暴力手段表達不滿，推翻無法保障他們權益的軍事政府——這是韓國民主化進程更加暴力的一個重要原因。其次，軍事威權政府無法爭取社會公眾的認同和信任，無力控制民主化進程，只能以武力做籌碼與反對派進行博弈，最後不得不做出妥協、轉向民主政治。韓國軍事政府未能利用社會保障政策爭取社會公眾的政治支持，成為韓國以移轉模式完成民主化的重要因素。

菲律賓的社會保障政策從美國殖民統治時期就已經開始構建，主幹是覆蓋政府官員的社會保險計劃（Government Service Insurance System, GSIS）和覆蓋私有部門僱員的社會保障計劃（Social Security System, SSS），內容限於養老、醫療和工傷等；然而，其覆蓋面的擴展非常緩慢。以實施最好的醫療保險為例，在民主化發生前的1981年，在菲律賓全部將近5,000萬人口中也只有大約2,000萬人獲得醫療政策的保障，而且其中有約25%屬於政府僱員，大部分私人部門僱員和農民無法得到有效的醫療保障㉖。而在養老、住房保障方面，菲律賓政府一直吝於投入，長期以來在東南亞各個國家中處於較低水平。

繼土改、工業化戰略的失敗之後，社會保障政策的缺失成為導致馬科斯威權政府被推翻的第三個原因。菲律賓的社會公眾既然從馬科斯政府得不到任何權利保障，他們在推翻馬科斯政府的民主化鬥爭中也就顯得更加義無反顧；即便缺少反對派的組織與領導，他們也總是自覺地走上街頭，或者拿起武器希望推翻馬科斯政府。由於只有親屬及其所恩庇的少數親信的支持，馬科斯獨裁政府失去了與反對派進行談判的任何籌碼，只能接受被推翻的命運。馬科斯政府在社會保障政策方面的錯誤，使它失去了爭取社會公眾支持的最後機會。菲律賓在上述發展戰略的影響下，只能選擇置換模式完成民主化轉型。

對於民主化的後來者而言，要想通過變革模式實現民主化轉型，就必須注重其發展戰略的選擇，在推動社會經濟現代化的同時，為其政治現代化鋪墊良好的基礎。

五　結論

通過對三個東亞國家與地區發展戰略與民主化道路關係的比較分析可以發現，土地改革戰略、工業化戰略與社會保障政策的差異即便不是導致台灣、韓國、菲律賓民主化道路差異的所有發展戰略，但絕對是最為重要的發展戰略。平等的土地改革政策、初期注重輕工業和小企業發展，以及不依賴於大資產階級和對外借貸融資的工業化戰略、注重構建完善的社會保障政策的社會發展戰略，塑造了台灣有利於變革道路的社會結構與政治力量對比，是台灣以平穩的、精英主導型的變革模式完成民主化轉型的根本動因。相反的戰略選擇是菲律賓的

民主化走激烈的、民眾暴動型置換模式的根源。

變革模式通常被認為能夠以最小的代價和成本構建起民主政體，是民主化的最佳途徑。對於民主化的後來者而言，要想通過變革模式實現民主化轉型，就必須注重其發展戰略的選擇，在推動社會經濟現代化的同時，為其政治現代化鋪墊良好的基礎。

註釋

①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劉軍寧譯：《第三波——20世紀後期民主化浪潮》(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8)，頁154-83。

②④ 摩爾(Barrington Moore)著，拓夫等譯：《民主和專制的社會起源》(北京：華夏出版社，1987)，頁334-92；351-66。

③ Graeme J. Gill, *The Dynamics of Democratization: Elites, Civil Society, and the Transition Process* (Basingstoke: Macmillan Press Ltd., 2000), 72-75.

⑤ Manus I. Midlarsky and Elizabeth Midlarsky, "Environmental Influences on Democracy: Aridity, Warfare, and Land Inequality", in *Inequality, Democracy,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ed. Manus I. Midlarsk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73.

⑥⑨ Zahir Ahmed, *Land Reforms in South-east Asia* (New Delhi: Orient Longman Ltd., 1975), 69-72; 120-30.

⑦ 孫代堯：《台灣威權體制及其轉型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73-76。

⑧ 彭付芝編著：《台灣政治與經濟》(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出版社，2004)，頁178。

⑩⑰ 沈紅芳：《東亞經濟發展模式比較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2)，頁332-33；295。

⑪⑭⑯ 鄭敦仁：〈政治體制與發展戰略：韓國和台灣地區〉，載杰里菲(Gary Gereffi)、懷曼(Donald L. Wyman)編，俞新天等譯：《製造奇迹：拉美與東亞工業化的道路》(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6)，頁155-201；176-77；187。

⑫⑮ Laurence Whitehead, ed., *Emerging Market Democracies: East Asia and Latin America*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2), 39; 40.

⑬ 戴約(Frederic C. Deyo)：〈經濟政策與大眾階層〉，載《製造奇迹》，頁219。

⑱ 陳建軍：《亞洲經濟發展導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245-46。

⑲ 沈紅芳編著：《菲律賓》(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5)，頁153。

⑳㉒㉔ Christian Aspalter, *Conservative Welfare State Systems in East Asia* (Westport, CT: Praeger, 2001), 37-38; 23, 41; 23.

㉑ 鄭秉文、史寒冰：〈東亞國家和地區社會保障制度的特徵——國際比較的角度〉，《太平洋學報》，2001年第3期，頁81-89。

㉓ M.Ramesh, *Social Policy in East and Southeast Asia: Education, Health, Housing, and Income Maintenanc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Curzon, 2004), 127.

㉕ Mohammed R. Agus, John Doling, and Dong-sung Lee, eds., *Housing Policy Systems in South and East Asia*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2002), 106.

㉖ William C. Hsiao, *Social Health Insurance for Developing Nations*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7), 107.

劉勇智 上海交通大學國際與公共事務學院助教，博士。

經濟、社會與傳媒

美國金融危機的反思

● 易憲容

2008年10月，一場金融危機爆發，很快就把全球經濟帶入全面衰退之中。但是，令人好奇的是，為甚麼絕大部分政府、企業及個人都沒有預測到這次危機的來臨，更沒有預測到這次危機會有如此的嚴重性與破滅性？即使有人預測到，但為甚麼就沒有人能預先採取應對的措施？而且當人們感覺金融危機即將爆發時，為甚麼整個美國金融體系卻突然間完全崩潰了①？

還有，美國這樣一個成熟與發達的金融市場，其法律制度完善、信用體系健全、金融監管嚴密，為甚麼還會容許金融機構向沒有支付能力的住房消費者提供房貸？而這些住房消費者又為甚麼能夠利用這種房貸當成他們個人增加消費的「自動提款機」？為甚麼曾為金融業內頗為稱道的、最有活力、風險計算最為精確、風險管理最為先進的證券化產品與工具，反而成為這次美國金融危機最為重要的罪惡禍首？為甚麼最受信任的信用評級機構也會捲入這場欺詐性產品包裝中？為甚麼那樣多的銀行、共同基金、對沖基金，甚至於外國的中央銀行及金融機構會對這些證券化產品趨之若鶩？當美國次貸危機爆發後，為甚麼會在短時間內迅速地向全世界蔓延，從而使得不少發達國家都措手不及而無法找到好的救市之法，令許多新興國家立即陷入經濟下行的嚴重風險中？為甚麼一場金融危機會改變整個世界經濟格局、生產方式及消費方式？

可以說，美國次貸危機之後有無數個值得反思的大問題。

美國次貸危機爆發後，人們對危機的起因、後果提出各種各樣的解釋，比如政府寬鬆的貨幣政策、通過信用消費為購房者提供過度的流動性、房地產泡沫破裂、金融衍生工具泛濫、金融監管不足、評級機構評級的虛假性、人性貪婪、全球經濟失衡等②。但是，由於沒有經過深刻的反思，這些解釋多是片面或皮相的，因此，也就無法真正了解危機的真相。

所謂反思，就是人類對事態或行為自身的反映、觀照與反射。在現代社會，隨着全球經濟及金融一體化，人類社會所面臨的風險愈來愈大，反

在美國次貸危機爆發後，為甚麼會在短時間內迅速地向全世界蔓延，從而使得不少發達國家都措手不及而無法找到好的救市之法，許多新興國家立即陷入經濟下行的嚴重風險中？為甚麼一場金融危機會改變整個世界經濟格局、生產及消費方式？

思的重要性更是凸顯。當人們面對這些風險時，由於沒有可對這些風險做出判斷的歷史參數，也沒有應對這些風險的經驗可資參照，往往容易陷於緊張的窘境之中。因此，反思現代人類社會的種種行為或生活，從深藏在無限複雜性的事物或現象中找出我們自己理想的影像，也是人類本身規避或分散風險的一種最基本方式。

以此來觀照，美國的金融危機始於1970至80年代的金融自由化及全球化。通過工資套利、金融套利、知識套利、技術套利及監管套利等方式，金融自由化和全球化推動了全球經濟繁榮，同時也推高了全球資產的價格，吹大了資產泡沫③。表面上看，美國次貸危機是房地產泡沫所引發，是次級按揭貸款證券化的風險無限放大，但實際上，這一危機是從1970至80年代以來一系列經濟、政治、社會、文化等變革所累積的結果，是金融全球化長期累積的結果④。如果不是放在這樣的大背景下思考美國次貸危機，就可能一目障葉。

表面上看，美國次貸危機是房地產泡沫所引發，是次級按揭貸款證券化的風險無限放大，但實際上，這一危機是從1970至80年代以來一系列經濟、政治、社會、文化等變革所累積的結果，是金融全球化長期累積的結果。

美國金融學家希勒(Robert J. Shiller)認為，美國次貸危機將是二十一世紀世界經濟生活一個重大的歷史轉折點⑤。它把美國房地產市場泡沫破裂的禍水引向全球各個國家，造成了全球金融市場困境和全球信貸緊縮，也將為當代社會經濟生活的基礎帶來根本性的變化。以下先簡要介紹美國次貸危機發生了甚麼，然後再就幾個方面對次貸危機進行反思。

一　美國次貸危機到底發生了甚麼？

可以說，美國次貸危機的爆發並非一蹴而就。它不是一項政策、一家金融機構、一次事件所導致的結果，而是經歷了一個漫長的演變過程。美國金融體制的某些制度表面上看合法合理，實際上很少有人對這些制度進行認真反思，從而使之成了少數人謀利的工具。如果我們不對現有的制度規則重新思考，是無法找到問題根源與癥結所在，進而找到化解次貸危機的真正解決辦法，甚至於有可能會用一次新的、潛在的、更大的金融或經濟危機代替現在的次貸危機。如果這樣，更嚴重的金融危機還將發生。

美國次貸危機的大背景是冷戰結束之後經濟與金融全球化帶來的全球經濟繁榮，以及全球性經濟失衡與資產價格快速上漲。這次危機的國內小背景是美國「9．11」事件及納斯達克(NASDAQ)股市泡沫破滅之後，美國聯邦儲備局為了減少這些事件對美國經濟的衝擊，防止經濟衰退而採取完全寬鬆的貨幣政策。從2001年1月3日到2003年6月25日，美國聯邦基準利率連續13次下降，由6.5厘下降到1厘，創五十年最低水平。貨幣政策的寬鬆降低了融資成本，刺激了消費與投資，信用快速擴張，從而使得金融市場流動性泛濫。

當金融市場流動性泛濫時，美國貸款銀行就找到房地產作為吸收這些流動性的載體。在低利率及流動性泛濫的條件下，為了讓一些信用不高、收入不穩定的居民進入房地產市場，美國按揭貸款機構設計了許多所謂「金融創新」的按揭利率產品，讓一些信用級別較低的住房購買者或次級信用者紛紛進入房地產市場，讓他們購買超過其收入所能承擔的住房。結果是，按揭貸款的質量全面下降。

但是，貸款銀行所設計的「金融創新」產品僅是幫助次級信用的居民進入房地產市場嗎？僅是讓大量低收

入居民進入房地產市場而擴張信用嗎？非也。有研究者認為，次級按揭貸款中的一些金融產品其實是具有掠奪性條款的貸款⑥。正是針對這種次級貸款的掠奪性，低收入居民也把這種貸款當成了他們增加消費的「自動提款機」。這樣，不僅房地產市場繁榮，而且美國消費市場也得到迅速的發展，美國經濟也在信貸擴張中極度繁榮。但是，當住房的價格水平快速上漲，居民消費迅速增加，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onsumer Price Index, CPI)自然也會隨之上升。為了配合政府的擴張性財政政策，減輕通貨膨脹上升的壓力，美聯儲從2004年6月30日到2006年6月29日連續加息17次，美國聯邦基準利率由1厘上升到5.25厘。利率一上升，美國房地產泡沫就開始破滅。

還有，美國次級貸款信貸擴張體系不限於傳統商業銀行，而是瀰漫在如影子銀行一樣的證券市場之中⑦。為了保證按揭貸款有足夠的流動性，商業貸款銀行一般把發放出去的住房按揭貸款賣給投資銀行。然後，投資銀行把這些不同級別風險的按揭貸款放在一個資產池中，運用複雜的金融工具將這些品質不同的按揭貸款進行重新分解與包裝並進行證券化，轉換成結構複雜但看上去信用很好的各種住房按揭衍生債券。

接下來，投資銀行將大量創造出來的住房按揭衍生債券轉移到特殊目標的金融機構，經過信用增級之後，再把這些債券賣給世界各地的投資者(比如保險公司、共同基金、養老基金、投資銀行，以及其他金融機構)。在房價上漲時，次貸的證券化表面上可以分散風險，但實際上是在吹大房地產泡沫。在這種情況下，不僅房地產的風險在聚積，而且投資銀行在把這些證券化按揭貸款通過複雜的「金融創新」產品衍生工具化後，次貸證券化產品的風險也無限放大了；只要其中的任何一個環節出現問題，都會導致整個金融市場的巨大風險及災難。這就是美國次貸危機發生後為甚麼整個金融體系立即崩潰的根本所在⑧。

二　對美國次貸危機的反思

對於美國次貸危機的解釋，相關的討論無數，每一個研究者都能夠站在某一個角度來看問題，但實際上多是盲人摸象。只有對這些現象作深入的反思，我們才能夠認識到問題之根源，把握到問題之實質。

首先，現代人類社會的短視症及功利性是整個危機得以發生的認識論基礎。我們可以看到，人類進入文明社會之後，面臨突發事件時，都會採取最功利及最短視的方式來應對。也就是說，無論是政府、企業還是個人(特別是政府)，在不同的突發事件面前，或在經濟生活面臨重大的變化之際，往往都會採取一系列的短期行為或推出一系列的影響短期行為的政策，以最功利的方式來應對，從而形成整個社會的短期從眾心理。在這種心理基礎上，面對重大經濟變故，整個社會總是會用一種新的經濟泡沫來掩蓋舊的經濟泡沫。這些短期行為與政策，每一個環節看上去都有其合理性及正當性，但是實際上每一個環節都在放大與聚積風險。

政府推行功利化的短期政策，儘管可以讓危機對經濟的衝擊和影響降低到最小的程度，但是這些政策僅是來自短期考慮，從來就沒有從長期的

房價上漲時，次貸的證券化表面上可以分散風險，但實際上是在吹大房地產泡沫。不僅房地產的風險在聚積，而且投資銀行在把證券化按揭貸款通過複雜的「金融創新」產品衍生工具化後，次貸證券化產品的風險也無限放大了。

經濟戰略角度來考慮。比如前述美國在「9．11」事件之後採取十分寬鬆的貨幣政策，導致金融市場流動性泛濫。既然政府的政策是短期的，那麼這些政策一定會激勵企業及個人如何在短期內讓其利潤或利益最大化，以此來製造社會經濟的虛假繁榮。在這種情況下，以一個新的經濟泡沫來掩蓋舊的泡沫是很容易的，而且這一過程本身也是聚積風險、製造泡沫的過程。

同時，我們也可以看到，2008年美國金融海嘯爆發之後，各國政府為了拯救將要衰退的經濟，紛紛採取了一系列恢復經濟增長的短期政策。這些政策可能在短期內讓金融海嘯對當前的經濟衝擊與影響降低到最小的程度，但同樣是在吹大經濟生活中的泡沫，同樣是在聚積經濟生活中的風險。如果說一旦經濟下行的危險減弱就不重新審視這些短期政策、不通過重大的制度改革來調整這些不利於經濟持續發展的政策，那麼一場新的金融或經濟危機可能再會發生。

許多研究都表明，房地產泡沫的吹大與銀行信貸快速擴張有關。貸款者都認為房地產的價格只漲不跌，貸款房地產市場風險較小。如果沒有「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的假定，銀行信貸是不可能向房地產市場過度擴張的。

其次，這場美國次貸危機是建立在「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這個假定之上的。如果沒有這一假定，或次貸市場所有當事人的行為不是建立在這個假定之上，那麼次貸市場的各種產品（無論是按揭產品、證券化產品還是衍生工具）根本無法推出，即使推出也沒有市場需求。離開了這個假定，整個次貸市場就會崩潰。在現實世界中，當美國房地產市場的價格向下調整時，美國次貸市場許多潛在的金融風險都暴露無遺了⑨。很顯然，這種「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的假定是不成立的。市場永遠是波動的；既然如此，房地產作為一個市場，它的價格同樣是不可能只漲不跌。只不過，由於房地產生產的周期性及產品的特殊性，它的價格上漲與下跌波動幅度會長一些，上漲或下跌的時間會久一些，但根本上還是不存在房地產的價格只漲不跌的。

在早幾年的中國，「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的假定同樣是十分盛行，即使是現在，仍然有不少人還在鼓吹這個假定，說甚麼土地資源是稀缺的，現在的土地用了一塊就少了一塊。因此，住房的價格只會漲而不會跌。甚至於，一些人說房價下跌會影響農民工的就業，會影響城市的經濟發展，會影響居民內需的擴大，會影響國家的經濟增長等。且不說這些理由如何不成立，事實上，這些說辭不僅早就被市場擊得粉碎，而且也與市場法則完全相悖。1990年代日本的房價只漲不跌的神話，在一夜之間消失，東京的土地價格下跌81%，從而讓日本經濟長期衰退不起；1997至2003年香港的房價下跌70%；2008年美國次貸危機「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假定的破滅等，都說明了這一點。從美國次貸危機事件可見，「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假定不僅不成立，還會給社會經濟帶來嚴重的禍害⑩。

同時，我們也看到，近二三十年來世界各國所發生的金融危機，無不與房地產泡沫有關，無不是房地產泡沫破滅的結果。許多研究都表明，房地產泡沫的吹大與銀行信貸快速擴張有關。而銀行或金融市場為甚麼會願意把大量信貸投入房地產市場，最後把房地產泡沫吹大呢？最為核心的問題就在於貸款者都認為（至少在一定長的時間內）房地產的價格只漲不跌，貸款房地產市場風險較小。如果沒有「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的假定，銀行信貸是不可能向房地產市場過度擴張的。因此，對於「房地產價格只漲不跌」的假定，是值得現代人類深刻反思的一大問題。

第三，不少人認為，美國次貸危機是自由市場經濟的失敗，實際上市場經濟的核心價值是「誠信、理性、節儉、勤勞」⑪。離開誠信原則，市場中的任何交易都無法完成。只有基於誠信法則，市場交易的買者與賣者才能在時空中分離，交易中的成本才能夠減少，從而形成有效率的市場。還有，如果沒有理性、節儉、勤勞，現代資本主義社會也不可能建立起來。但是，就次貸危機中的當事人而言，他們基本上都違背了市場經濟的核心價值。因此，次貸危機並不是市場經濟的失敗，而是違背了市場基本法則所導致的結果。

從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到美國次貸危機為甚麼會愈演愈烈。次貸本身的風險當然是根源，但從這一根源開始，每一個環節都把人性的貪婪表現得淋漓盡致。購房者、貸款銀行、按揭公司、投資銀行、證券評級機構、投資者等都是如此。特別是那些稱霸華爾街的投資銀行，以所謂「金融創新」為名，設立各種各樣的金融衍生產品。這些金融工具表面上是分散風險，實際上是把其短期利潤最大化，在無限地放大風險。也就是說，這場金融危機的表象是房地產市場的泡沫破滅，但更關鍵的是，華爾街的金融家為了獲得超額利潤，設計了很多與房地產相關的金融衍生產品，創造出一種與傳統金融體系不同的金融運作模式或影子銀行。在這種影子銀行體系下，一定會導致各方的當事人放棄金融市場的誠信原則，於是放貸機構放鬆信貸標準，借款人把銀行信貸看作「自動提款機」，金融機構利用槓桿工具大量介入高風險市場等。在這樣的市場中，一旦某個環節泡沫破裂，整個金融系統立即就會陷入一個惡性循環。最後，當這些金融機構或投資銀行無法把巨大的風險轉移給他人時，整個金融市場就崩然倒塌了。

還有，在這樣的一個故事中，每一個人都希望以最小的付出獲得最高的收益或最高的報酬。每一個人都以為自己是天下最為聰明的人，能夠通過金融槓桿讓自己短期內暴富。這種人性貪婪愈演愈烈，演到最後都不知道自己是誰了。試想，美林 (Merrill Lynch)、雷曼 (Lehman Brothers)、美國國際集團 (AIG)、房地美 (Freddie Mac) 等，這些美國的大金融機構，哪一家沒有世界第一流的研究力量？哪一家沒有世界最好的信息收集渠道？但最後還是被市場打敗了。何也？這裏，既有永無止境的人性貪婪蒙着這些人的眼睛，也有金融監管制度的缺失，沒有把這種人性的貪婪控制在一定的程度上。

華爾街的金融家為了獲得超額利潤，創造出一種與傳統金融體系不同的金融運作模式或影子銀行，導致人們放棄金融市場的誠信原則，放貸機構放鬆信貸標準，借款人把銀行信貸看作「自動提款機」。

可以說，在這次美國次貸危機中所表現出來的人性貪婪，既有人性內在本性使然，也與美國金融市場及消費模式發生根本性的變化有關。比如說，這次美國的房地產泡沫為甚麼會愈吹愈大？不少美國金融機構就是利用了人性貪婪，設計一些能夠逃避監管的金融工具，向美國的次級信用購房者提供了過度的信貸。換言之，次貸資金不是通過傳統商業銀行籌集的，而是通過資本市場證券化的方式來獲得。這種通過影子銀行獲得的資金，由複雜的長鏈條金融工具來聯繫。在資產價格上漲時，這種方式的確可以起到分散風險的作用；但在資產價格下跌時，則會無限放大風險。加上人性貪婪及有效監管的缺失，風險放大更是無可復加。

近年來，美國消費模式從以收入為基礎的模式向以資產為基礎的模式

冒然地轉型。這就是說，個人財富增長及基本消費，不是以收入水平為基準，量入而出，而且是通過各種金融工具讓個人未來收入轉化為可以增加財富的資本，然後把這些資本或資產變成個人消費來源。這樣，人們不僅可能透支過去與現在，而且更容易透支未來。這種嚴重透支未來的消費模式，從房地產市場，擴展到股票，擴展到保險業，擴展到個人資產的所有領域。每一個人都希望透過華爾街發明的各種令人眼花繚亂的金融衍生工具，透過種種槓桿，無限擴大信用與創造信用，即通過「錢生錢」而短期暴富。這些手段或可促進投資回報率高升，但是卻無助於真正的財富增長。這些現象都是與資本主義的核心價值相悖的；既然如此，如何可以說次貸危機是自由市場經濟的失敗呢？

次貸危機的破壞力之所以這樣大，最為核心的問題是它摧毀了金融市場上的信用基礎。即使美國政府對金融機構進行巨大的注資及救援，但是美國金融市場流動性短缺問題在很長一段時間內仍無法解決。

第四，現在該是對現代經濟學及現代金融學理論進行反思的時候了。從1959年馬科維茲（Harry Markowitz）提出的資產組合理論開始，現代金融學理論的發展基本上是沿着一個簡化而偏離現實的路徑發展⑫。這種理論假定，風險世界是處於一個風險正態分布的狀態。因此，只要把一定的數學方程與統計技巧應用到金融市場，就能夠建立起金融模型來管理金融市場所面臨的所有風險。特別是，在冷戰末期，當大量的科學家及物理學家進入華爾街後，金融工程學開始成了「顯學」。

在這樣的背景下，大量與次貸有關的金融產品與金融工具開始湧現。這些通過數學模型設計出來的管理風險的金融模式，在大多數情況下是可以看到市場的某個片段，但是往往會忽略小概率事件。它能夠把複雜的經濟關係簡化為數量關係，或經濟生活的數量化，但是它卻無法量化經濟生活中人的所有行為。當經濟生活中小概率事件發生時，當複雜的人的經濟行為不能夠數量化與模型化時，那麼通過這種金融模式所設計的產品的風險也就無所不在。當用金融模型把金融市場的生活完全數量化時，它不僅把人的豐富的經濟生活機械化與科學主義化，而且還容易與拜金主義結盟而徹底摧毀現實社會的核心價值，讓人的貪婪本性橫流，每一個人都成為逐利工具。

可以說，近年來美國華爾街之所以完全成了逐利的工具、成為貪婪人性的展現場所，完全是與金融市場這種純粹的金融模式化理論與思維方式有關的。但是，自現代金融學出現以來，它很少反思自身，更甚少出現金融學理論範式上的革命。借助於次貸危機，現在應該對現代金融學理論進行全面的反思了。

第五，次貸危機的破壞力之所以這樣大，最為核心的問題是次貸危機摧毀了金融市場上的信用基礎。金融市場交易的基礎是信用，是給風險定價。當這個市場的信用基礎在一夜間被徹底摧毀之時，金融市場豈能不信心喪失？即使美國政府對金融機構進行巨大的注資及救援，但是美國金融市場流動性短缺問題在很長一段時間內仍無法解決。在信用不足的情況下，金融機構不願意把其手中資金貸款出去，因為一旦貸款出去就面臨巨大的風險；企業不願意向銀行貸款，因為貸款之後，經濟衰退時其產品的銷路不知道在哪裏。人們不禁要問，目前美國及世界金融市場的信用基礎在哪裏？單靠政府的注資就能夠解決問題嗎？僅是口號式的建立信心就能夠解決問題嗎？可以說，目前美國經

濟要從衰退中走出，就必須重建金融市場的信用基礎，對現有的金融體系進行重大的改革。否則，美國金融市場的信用要重新得以確立是不容易的。

三　危機反思與中國金融體系改革

這場嚴重的次貸危機，其影響與蔓延並沒有結束，全球市場仍然面臨着巨大的不確定性，因此我們要想全面反思這場危機的深層次問題還為時過早。我們如何來估算這場次貸危機對全球及中國經濟的影響還不是時候，因為這場危機對全球乃至中國經濟的衝擊與影響還沒有完全顯現出來。但是，我們的反思與研究不應暫停；特別要通過這種反思與研究來對照中國金融體系現實，來對照現有的中國金融改革方向，對一些重大的金融理論問題進行全面的檢討。

比如，美國金融危機是市場失敗還是政府失敗？是市場過度還是管制過度？中國媒體幾乎是一邊倒，多斷定是市場自由化的結果，是市場失敗的典型表現。但實際上，危機的根源是政府管制不當，是政府貨幣政策過於寬鬆。如果不是政府的短視政策，不是政府貨幣政策過於寬鬆，那麼就不會出現市場的流動性泛濫，也不會讓這種流動性泛濫導致房地產泡沫。就中國而言，金融市場的問題仍然是政府管制過多，是政府對金融的主導。因此，中國金融市場的未來發展，不是要增加政府對市場的管制，而是要加快市場化的進程。無論是利率市場化、匯率市場化，還是信貸市場化，都是未來中國金融市場改革的方向，而不是讓中國金融市場回到以政府為主導的時代。

另一個問題是，政府的貨幣政策是遵從短期利益還是長期目標？可以說，美國金融危機的根源就是美國貨幣政策的短期性；如果不是這樣，這次金融危機也可能不會發生。對於中國來說，政府政策的短期性更是明顯。為了短期的GDP、為了地方經濟的短期效果，政府的許多宏觀經濟政策往往會朝三暮四。這不僅使得企業與個人無所適從，也容易導致經濟周期較大的波動。比如，中國的房地產市場政策就是如此。

還有，次貸危機中為甚麼人性貪婪會表現得如此淋漓盡致，會在短期內讓大量財富被少數人掠奪？其關鍵就在於，這種財富掠奪都是以合法化或市場化的方式來進行。這不僅表現為人性貪婪及相應的監管制度嚴重缺失，更重要的是，表現為政府的權力為少數人所挾持，讓既得利益集團的利益制度化與合法化。這不僅會顛覆整個社會的公平性基礎，也容易給政府權力的合法性帶來更多的質疑。因此，如果中國不對這些問題進行深刻的反思，不對這些不合理的金融制度進行深入改革，並採取有效的監管制度來控制人性的貪婪，約束權力的濫用，那麼，中國的金融市場也難保不踏上美國金融危機的老路！

次貸危機中的財富掠奪都是以合法化或市場化的方式來進行。這不僅表現為人性貪婪及相應的監管制度嚴重缺失，更重要的是表現為政府的權力為少數人所挾持，讓既得利益集團的利益制度化與合法化。

對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泡沫，我們必須思考以往政府所鼓吹的信貸消費模式是否適合中國。這種模式在美國尚且引起如此嚴重的問題；如果制度安排不合理，中國會不會發生比美國更為嚴重的問題？就目前的情形來看，中國房地產消費信貸過度與美國相比是有過之而無不及的。中國一些城市的房地產泡沫與美國次貸危機後剛破滅的房地產泡沫相比，只是會大不會小。中國不少城市的房價早就高於美國，而中國居民的收入水平與美

國相比差距很大。還有，中國房地產市場個人住房按揭貸款市場的准入條件其實很低。我們往往會批評美國貸款銀行貸款給低收入的居民(這種貸款都是要嚴格審查的)，但是在中國，有誰在購買住房後做按揭時會拿不到貸款呢？更為嚴重的是，美國房地產市場對於住房投資者有嚴格的限制，並通過高的稅收來加以限制，但是在中國住房投資所佔的比重則較高。更有甚者，相關的利益部門及房地產開發商一直在游說政府出台有利於房地產個人投資的政策。如果不能夠從美國次貸危機中吸取教訓，那麼中國房地產市場所面臨的風險與危機只會有過之而無不及。

在美國次貸危機爆發之後，中國金融體系受到衝擊較小，並不是這種金融體系有多少優點，而是中國金融市場由於落後而不敢對外開放。在這裏，關鍵其實就是中國金融體系未來如何發展的大問題。

還有，在美國次貸危機爆發之後，中國市場流行一種觀點，認為中國金融市場之所以受到的衝擊較少，就在於中國金融市場有一套自己發展的獨特模式；因此，早些時候中國一直在強調如何向發達市場經濟學習，而現在該輪到美國向中國學習了。其實，這是相當可笑的。中國金融體系之所以受到衝擊較小，並不是這種金融體系有多少優點，而是中國金融市場由於落後而不敢對外開放。在這裏，關鍵其實就是中國金融體系未來如何發展的大問題。例如，金融體系是以銀行為主導還是以資本市場為主導？早些時候的主流意見都認為要學習美國以市場為主導的發展模式。美國金融危機爆發之後，大家會認為我們的「老師」都問題重重，那麼這種以市場為主導的金融發展模式是否適合中國也該反思了⑬。但實際上並非如此簡單，因為任何金融體系的確立，都與該國的信用基礎有關，只有把金融體系建立在與該國相適應的信用基礎之上，才能夠找到相適應的金融市場與金融產品。如果超過整個國家的信用基礎，金融市場的建立和金融產品的創新就會成為無源之水、無本之木。

總之，美國金融危機之後，中國國內金融市場有許多問題到了應該進行深刻反思與研究的時候。只有通過深刻的反思，我們才有可能找出問題所在，才有可能找到中國金融體系改革與發展之路。

註釋

①⑧ 克魯格曼(Paul Krugman)著，劉波譯：《蕭條經濟學的回歸和2008年經濟危機》(北京：中信出版社，2009)，頁152。

②⑦ 參見易憲容：〈影子銀行信貸危機的金融分析〉，《江海學刊》，2009年第3期，頁70-76。

③ 沈聯濤：〈這場危機的本質〉，《財經》，2008年第26期，頁74-88。

④ 易憲容：〈美國次貸危機的起源、運作及啟示〉，《風險管理》，2009年第2期，頁3-16。

⑤ 希勒(Robert J. Shiller)著，何正雲譯：《終結次貸危機》(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頁2-3。

⑥ 次貸風波研究課題組：《次貸風波啟示錄》(北京：中國金融出版社，2008)，頁64。

⑨ 葛奇：〈次貸危機的成因、影響及對金融監管的啟示〉，《國際金融研究》，2008年第11期，頁12-19。

⑩ 參見易憲容：〈信貸擴張的合理邊界與房地產價格波動的研究〉，未刊稿，2009。

⑪ 韋伯(Max Weber)著，于曉、陳維綱等譯：《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北京：三聯書店，1987)。

⑫ 謝德宗：《投資學：理論與實際》(台北：華泰書局，1997)。

⑬ 張健華：〈美國次貸危機與金融制度重構〉，《金融研究》，2008年第12期，頁1-9。

易憲容 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員

經濟、社會與傳媒

抑鬱症在中國

● 劉國香

同是心情壓抑、身心疲憊、對社會活動無興趣，在美國被界定為「抑鬱症」(depression)，而在中國則被認為是「神經衰弱」(neurasthenia)。症狀相同而診斷卻不同，看來對健康和疾病的界定是由文化說了算，不單是由醫學說了算。在中國，心情抑鬱、不願社交等狀態原本只被視作因個人意志脆弱、自制力和自我調整能力差而造成的情緒問題。當下，學術、媒體、公眾意識領域正日益普遍將其看作是一種精神疾病——抑鬱症。

本文試圖通過考察非疾病性問題的疾病化過程，即「情緒問題」是怎樣演變成「抑鬱症」，以及人們對疾病歸因認識的改變，進而想要表達的是：中國人對「抑鬱症」的認定過程並非單純的醫學變更，而是一種文化現象。

一　作為一種文化現象的「抑鬱症」

1995年，抗抑鬱藥物「百憂解」(Prozac) 在中國上市的時候，「抑鬱症」這個名詞還未流行。人們既不願意推測自己情緒上的低落可能是抑鬱症的症狀，也不認為情緒和精神方面的問題需要吃藥解決。在大眾的心目中，抑鬱症患者等於瘋子。

更早之前，在1980年代，美國學者凱博文 (Arthur Kleinman) 在湖南醫學院第二附屬醫院精神科發現，該醫院精神科的常見病是神經衰弱，而如果按照《精神疾病診斷和統計手冊》(*Diagnostic and Statistical Manual of Mental Disorders*，以下簡稱DSM) 第三版 (DSM-III) 的診斷標準，這些病例中的大多數患者可以被診斷為抑鬱症①。之所以有這種診斷差異，原因之一是由於中國文化對精神疾病的「污名化」(stigmatization)，使得精神疾病患者會遭受歧視，因此，患者和醫生都迴避精神性疾病名詞的使用。於是，大家都把焦點轉移到抑鬱症的軀體化 (somatization) 結果——失眠、健忘、虛弱等症狀，並將這些軀體化的症狀診斷成「神經衰弱」②。即使是有相似的症狀，相仿的病理，某一種身體的痛苦在不同的社會情境下會產

在中國，心情抑鬱、不願社交等狀態原本只被視作因個人意志脆弱、自制力和自我調整能力差而造成的情緒問題。當下，學術、媒體、公眾意識領域正日益普遍將其看作是一種精神疾病——抑鬱症。

生迥異的診斷：在西方語境中被認為是精神性疾病（抑鬱症）；在中國語境中則被認為是神經官能方面的紊亂（神經衰弱）。

無獨有偶，相似的情況在巴西社會中也能找到。例如，在1980年代，巴西朋傑蘇斯（Bom Jesus）地區的嬰兒死亡率相當高，母親在解釋自己孩子的死因之時，通常歸結為疾病——腹瀉、麻疹、肺炎等等；她們甚至能夠根據孩子糞便的顏色、氣味、黏稠度來判斷屬於哪種腹瀉，需要吃哪種藥。實際上，當地的食物供應不足，人們吃不飽飯，奶粉不夠，孩子只能喝水，以致營養不良，這才是導致很多孩子死亡的根本原因③。我們認為有飯吃就能解決的問題，在巴西卻被當成疾病來醫治，說明疾病是一種文化現象。

總而言之，一種身體的苦痛到底算不算病，和特定文化場景下的多種因素相關，不單單是由醫學斷定的自然或生物學問題。不僅對疾病的認定是文化現象，疾病的病因學邏輯也是文化現象。福斯特（George M. Foster）通過跨文化比較，發現不同的文化對同一種疾病有着不同的歸因。在利比里亞的馬努人（Mano）和象牙海岸的阿布朗人（Abron）的信仰體系裏，疾病是由身體外界某種超自然力量（active agent）施法所致，他們持一種人格化的病因學邏輯。與之相反，中醫強調「陰陽調和」，認為導致疾病的原因是身體的平衡狀態被打破，這是一種自然化的病因學解釋④。

以上的例子足以向我們確證：無論是對症狀的醫學診斷，還是對疾病的歸因，都受文化影響。身體的苦痛是否由疾病引起，由甚麼樣的病因引起，不同的文化有不同的說法。對此，需要放置到特定的歷史和社會結構中加以討論；而醫學上的研究和發現只是諸多社會因素中的一個，遠遠不是決定性的因素。

「抑鬱症」就是這樣一種文化現象。在中國的語境下，它曾經被稱為「神經衰弱」。隨着文化對精神性疾病歸因認識的改變和西方醫學研究及醫藥事業發展對中國的影響，「抑鬱症」這個名稱才逐漸被愈來愈多的中國人接受和使用。

「抑鬱症」是一種文化現象。在中國的語境下，它曾經被稱為「神經衰弱」。隨着文化對精神性疾病歸因認識的改變和西方醫學研究及醫藥事業發展對中國的影響，「抑鬱症」這個名稱才逐漸被愈來愈多的中國人接受和使用。

二　抑鬱症的歸因之變

(一) 得了抑鬱症是誰的責任？

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汶川縣發生大地震，傷亡慘重。震後，媒體不再全力塑造沒有弱點的英雄形象，而是鼓勵個人情緒的表達，承認在大的自然災害面前，人們精神上遭受的打擊和創傷是真實的。國家總理當眾落下眼淚，人們開始承認作為「人」的脆弱性。「中國政府網」專訪了社會與組織行為研究方面的專業人士，就災後心理援助的相關問題，與網友在線交流。專業人士呼籲社會各界關注災後人們的心理創傷，宣傳應該從生理、心理、行為三方面考慮災後人們心理的安撫，並引用一些專用術語，例如創傷後的心理障礙（Post-traumatic stress disorder, PTSD）來解釋正在發生的事情⑤。有專家指出，「在經歷一種大的災難引發的時候，一個是親歷者，一個是旁觀者，都可能引發一種焦慮狀態，它的特徵體現為痛苦的回憶、夢境、幻覺等」⑥。媒體一方面鼓勵受災群眾發洩心中的痛楚，另一方面用科學的解釋為精神和情緒上的紊亂正名。抗災不僅僅是經濟和人身安全上的救助，更是心理和情緒上的援助。

媒體對災後人們心理健康和精神性疾病的關注，讓人不禁想起中央電視台《實話實說》節目主持人崔永元的故事。2002年，崔突然離開了《實話實說》節目，直到2005年，才在央視欄目《藝術人生》上解開觀眾心中的疑惑。他坦言自己不辭而別的真正原因，是因為患了重度抑鬱症。這次公開亮相之後，崔不斷在公眾場合呼籲大家不要歧視身邊的抑鬱症患者，鼓勵患有抑鬱症的人勇敢地承認自己的疾病，要看醫生、吃藥，甚至宣稱「得抑鬱症的人，基本上都是天才」，如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川端康成等。但在那個時候，崔遭到的不理解還是很多，甚至家人和領導也會誤解他，「他們都覺得沒有這種病，就是想不開，就是小心眼，就是太愛算計了，就是以前火，現在不火了，所以現在受不了了，都是這樣想。」⑦

無論是面對崔永元案例，還是面對汶川大地震，媒體的基本立場沒有變，都在努力消除普通大眾心中對精神性疾病的誤解和忌諱，但「5．12」之後媒體以各種方式強調心理健康的重要性，對精神性疾病實行「去污名化」的傾向更加明顯。在經過這場災難之後，那些懷疑崔永元的病不是病的人的疑惑相信會大大減少。較之1980年代的「神經衰弱」患者，崔永元是勇敢的，在身邊的人還不能接受他患病的時候，他能站出來承認自己實際上是抑鬱症患者。在其勇敢的背後，其實隱藏了文化對精神性疾病歸因的改變：從前是個人意志不堅定、自制力不強，才會產生長時間的情緒紊亂；現在變成工作壓力大、社會節奏快、提供傾訴和發洩渠道的支持網絡正在消解等所有這些外在的、社會性的因素，導致個人的精神紊亂。因此，情緒不好不僅有可能是疾病——抑鬱症、狂躁症，而且可能是一種社會性疾病。得了病就要治，情緒紊亂這種本來通過和坐在小區花園裏納涼聊天的老太太傾訴一番就能解決的問題，變得需要通過醫學干預來解決⑧。

類似的改變也發生在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對「健康」的定義的演變過程中。最初，健康僅涉及個人的生理和心理狀況⑨。1970年代的世界性經濟大蕭條使人們遭遇失業、貧窮，個體對自身的生活現狀失去控制，健康的生活方式無法保證。之後，人們發現社會生態的不平衡才是導致不健康的更重要原因之一⑩。

早在1980年代，中國就有學者嘗試探索疾病的社會性原因，考察在中國特定的歷史情境下的政治法律問題、家庭紛爭、職業困難和經濟因素對疾病的影響，認為社會問題對個體的人格、自我評價以及生理能夠產生影響⑪。改革開放以後，經濟結構的變化和經濟發展的加快產生大量的工作機會，對勞動力的需求使社會流動性增大，原本相對穩固的社會支持網絡——建立在血緣和地緣基礎上的共同體被打破。與此同時，經濟的發展愈快，對速度和效率的要求愈高，個人承受的壓力愈大，精神上的負擔也愈重。

當我們將疾病歸因在個人生活習慣和自我約束的時候，精神病人身上因此揹上「污名化」的標籤——意志不夠堅定、心態不夠平衡，人們會因此羞於承認自己的疾病。但是，健康標準的轉變使人們更敢於面對精神疾病，因為既然外在的客觀原因也是導致個體疾病的重要因素，個人行為和習慣不良不再是造成疾病的唯一原因，承認疾病就沒有那麼可羞恥了。這也是崔永元能夠站出來承認自己得過重度抑鬱症的社會性因素。

世界衛生組織對「健康」的定義，最初僅涉及個人的生理和心理狀況。1970年代的世界性經濟大蕭條後，人們發現社會生態的不平衡才是導致不健康的更重要原因之一。

(二) DSM：不關心是誰的責任

醫學對精神性紊亂的診斷標準經歷過一個過程。自希臘時期以來，人們通過對症狀的觀察來臨牀診斷各種形式的紊亂。到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人們將目光聚焦在病理研究，因為精神紊亂和機體紊亂一樣具有基本的身體病理。但進一步的研究又發現，個體在不同時間的不同症狀其實反映了同樣的病理。在這個邏輯下，醫學界對抑鬱症的診斷回到症狀本身，擱置成病的過程、持續時間以及致病的原因背景，依靠一套新的統計方法對症狀進行因素分析，發現大多數抑鬱症都或多或少具有促發原因，因此具體的背景原因就顯得不那麼重要了⑫。

為了整合歷史上對一些精神性疾病的各種診斷方法，到了二十世紀後期，出於給精神病學科正名的需要，人們試圖努力制訂一套可信的、去情境化的、建立在症狀基礎之上的準繩，一套能夠被精神病學家和精神病醫師共享的語言——專業的、科學的語言。於是對「抑鬱症」的DSM定義應運而生。

DSM對抑鬱症的標準化定義放棄考究病因，只關心症狀，即個人責任被免除，個人的生活習慣不再被視為病因。這些變化導致精神性疾病的「污名」得以去除。人們開始敢於承認自己是抑鬱症患者。

WHO對健康的定義由強調良好的個人習慣轉向強調社會狀況的保障作用，對不健康狀態的歸因從個人轉向社會。而DSM對抑鬱症的標準化定義已經放棄考究病因，只關心症狀。這些變化，與抑鬱症這類精神性疾病的歸因改變過程相似，即個人責任被免除，個人的生活習慣不再被視為病因。這些變化又導致了另一個效果，即精神性疾病的「污名」得以去除。人們開始敢於承認自己是抑鬱症患者；也為「情緒不好，心理調解一下就行」向「這是病，該去看醫生」的認知轉變打下基礎。

在病人感受到的軀體疼痛和醫生確診之間的複雜關係⑬以及疾病的不確定性的情況下，WHO及DSM等西方醫學文化權威的力量在於，它們可以使另一些文化的語言中原本沒有的疾病表達被創造出來，形成新的疾病名稱。國際上對健康的標準界定發生改變，DSM給予抑鬱症以科學的定義，「抑鬱症」這一新的疾病名稱伴隨着學術交流和信息交換的過程在中國生根發芽。

三　抑鬱症在中國

既然現在已經廣為接受的抑鬱症其實是個進口貨，那麼它是如何被翻譯、介紹到中國的呢？這裏，我們有一個大膽的假設：「抑鬱症」這一術語在中國的推廣首先與凱博文在中國的一系列研究有很大的關係⑭。在此之後，中國的精神科醫生以及學者開始關注抑鬱症問題。他們介紹凱博文的研究成果，討論神經衰弱和抑鬱症的關係⑮。

(一)「抑鬱症」概念的傳播路徑

1980年代以前，幾乎所有的中國醫生都不知道有「抑鬱症」這個病。中國第一所國立神經精神病專科醫院叫做「衛生部南京精神病防治院」；由於人們忌諱「精神病」這個稱謂，後來改成了「腦科醫院」。在其他的綜合性醫院，抑鬱症的治療主要是根據症狀分布在各個科，例如，抑鬱症引起的心臟方面問題，被稱為冠心病；引起的胃部問題被診斷成胃炎。甚至到1990年代中期，因情緒上的抑鬱、焦慮影響工作和生活而去醫院就醫的患者，依然通常被診斷為「神經官

「旭日工程」的推廣活動

能症」⑯，治療方式多為建立在貝克 (Aaron T. Beck) 的認知研究基礎上的認知治療方式⑰。

1996年，出產「百憂解」的禮來公司 (Eli Lilly and Company) 與WHO在全國範圍內啟動了一項名為「旭日工程」的項目，對全國上千家醫院的醫生進行了集中培訓。大量的系統性培訓，使一些醫生開始關注抑鬱症。1990年代中期之後，類似於「旭日工程」的培訓如雨後春筍般多起來，這類培訓通常是由各個醫藥公司贊助或組織的醫學研討會，培訓資料也是由相關行業中較大的公司編撰和印刷的，內容涉及病因、病理介紹、診斷、治療選擇、藥物性能和用法用量。經歷了大規模的培訓之後，並非精神科專業出身的醫生突然發現，對於一些用其他藥物治不好，或者找不到生理性病變的疾病，如果使用抗抑鬱藥物，效果非常好。

受訪者許醫生就是這些醫生中的一個。他在1990年代經過了一系列培訓之後，就開始問診抑鬱症病人。筆者在南京市一家綜合醫院的神經科找到許醫生，向他了解有關培訓的情形，他非常爽快地答應筆者的請求，並很快委託朋友從北京寄來一套現在正在使用的培訓教材。其中有一份《惠氏藥品部培訓課程》，裏面除了列出抑鬱症的臨牀表現、病因和治療以及診斷標準⑱外，還重點介紹了三種國際通用量表。但這些只會作為醫生自身的基礎知識儲備，在實際的臨牀診斷之時，許醫生又有自己的方法。

通常許醫生會先讓病人填寫一份包含睡眠是否好、飯量如何、頭疼與否等的簡單量表 (但並非以上三種量表)，了解病人的基本情況；然後，在問訊、觀察、查看病歷和一些基本檢查之後，倘若發現量表分數接近或者超出度量值，也查不出具體的器官性病變，他就會診斷病人可能患有抑鬱症。如果病人不承認自己患抑鬱症，許醫生也有他的辦法。他告訴筆者⑲：

如果說，對於1990年代大多數中國人來說，「抑鬱症」還是個陌生的概念，那麼跨國醫藥公司—醫生—病人的互動是「抑鬱症」這個名詞在中國傳播開來的重要途徑，媒體的宣傳也起了推波助瀾的作用。

我曾經有過一個病人，我說他是抑鬱症，他拿出病歷給我看，說，「我做

過胃鏡了，明明是胃的問題！你怎麼說我是抑鬱症呢？」遇到這種情況，我們說話的時候就需要技巧了。我就會說，「是，是胃的問題，你看，已經給你開了一些胃藥，再加一點治抑鬱症的藥，一起吃，效果會更好。」等病人來覆診的時候果然說好轉了，也就能夠接受我們的診斷和藥方了。

和許醫生一樣，近幾年的醫學研究也在積極主動地討論抑鬱症的診斷。精神心理科專家楊放如醫生分析了在一些綜合醫院造成抑鬱症誤診和漏診的情況和原因，指出由於抑鬱症常作為某些軀體疾病的併發症，而中國的醫學院校精神科教學時間短，並且多數精神科醫生在獨立的精神病院工作，和其他各科交流或溝通較少，臨牀醫生本身對心理障礙的識別知識缺乏，這些都導致非精神科醫生中普遍存在對抑鬱症早期識別的困難⑳。

對於一些不願意承認或者無法理解的事情，總需要給它找一個名頭。「抑鬱症」就是一個好的「替罪羊」——把追究原因置換成對付病症，利用藥物作為一個分界點，把過去和將來劃開。

1980年代的學術研究將「抑鬱症」這個名詞帶進中國。在1990年代中期之前，這個名詞主要停留在學術研究領域被應用。自1990年代中期以後，經由以「普及精神性心理疾病科學知識」為旗號的醫藥公司對醫生的大量培訓，很多相關科系的醫生搖身變成了抑鬱症主治醫師，積極地應用新興的專業知識，對無法找出器官性病變的軀體化症狀做出「抑鬱症」的診斷。在就診過程中，通過和醫生的互動，加上抗抑鬱藥的療效，病人也漸漸願意接受「抑鬱症」這個診斷。如果說，對於1990年代的大多數中國人來說，「抑鬱症」還是個陌生的概念的話，那麼跨國醫藥公司—醫生—病人的互動是「抑鬱症」這個名詞在中國傳播開來的重要途徑。此外，媒體的宣傳在這個過程中也起了推波助瀾的作用。

(二) 作為「替罪羊」的抑鬱症

對抑鬱症的社會歸因使它不再是需要遮遮掩掩的疾病，病人也用不着矢口否認，而它只是和其他病症一樣的普通。那麼，普通大眾對「抑鬱症」的認識究竟有多少？人們可以根據咳嗽、流鼻涕來推斷某人得了感冒，但是怎樣判斷一個人是否得了抑鬱症呢？

人和自己的軀體是一種既熟悉又陌生的關係。生理機能運行不悖的時候，你似乎熟知自己的身體，熟悉得甚至忘記它的存在；恰恰正是這個時期，你對它一無所知。而當生理機能發生紊亂的時候，你才承認在浩瀚的生理知識領域，自己所知甚少，才發現自己的軀體是那麼陌生。人對自己的身體這種既熟悉又陌生的感受給了醫生發揮的空間。醫生背靠的是一整套醫院體系和人們對醫療技術的魔幻般想像，驗血、透視、B型超聲檢查等技術是醫生的科學依據，醫生用這些測量結果和數據說話。另一方面，身體是自己的，病人成為自己軀體最權威的代言人，人總在不斷地質疑醫生的診斷。事實上，病人從來都有做醫生的願望，正是所謂「久病成醫」。人們不僅敢於自我診斷，甚至敢於運用經驗和常識對其他人和事進行分析和診斷。

上海電視台娛樂頻道在2008年7月21日《情滿浦江》節目裏播放了一則市民生活故事：一名已婚中年男子有了外遇，並與情婦私奔，但幾天後情婦因為捨不得原來的家庭，離他而去，回到原先的家庭，且搬了家，斷絕和他的任何聯繫。於是他也只得回家，原配妻子原諒了他，並依然對他百般忍耐和照顧。但是，他整天茶飯不思，無精打采，思念着那個和他私

奔過的女人，因無法找到她而唉聲嘆氣。家人認為他得了「抑鬱症」，並帶他去醫院，醫生開了藥，家人力勸他吃下去，但他執意不肯吃藥，說：「我又沒病，吃甚麼藥？」

無論是這個電視欄目的製作人，還是這名男子的家人，都對「抑鬱症」有一個模糊的認識。對於一些不願意承認或者無法理解的事情（例如這名中年男子的過度痴情），總需要給它找一個名頭。這個時候，「抑鬱症」就是一個好的「替罪羊」。把追究原因置換成對付病症，利用藥物作為一個分界點，把過去和將來劃開，冀望過去的就讓它過去，吃完藥繼續明天的生活。這是為甚麼這名男士自己不願意吃藥的原因——他還沒有打算從以前的感情沉迷中清醒過來，他選擇仍然沉浸在那段感情裏面。這也是其家人堅持要他吃藥的原因——家人已經等不及了，妻子和女兒快失去耐心照顧他的情緒。這時候，抑鬱症和抗抑鬱藥物彷彿是一個鬧鐘，鬧鈴響完，就該收拾收拾，開始新的生活了。

四　結語

對疾病的界定是一個文化過程。對抑鬱症作一番考證，才發現在中國，它的前身是「小肚雞腸」的人想不開的問題，慢慢地變成「病」，這居然是最近一二十年的事情。「抑鬱症」在中國看上去是醫學問題，其實是一個文化事件。在醫學界、文化研究領域，甚至社會傳媒以及普通民眾的認知領域，人們對「抑鬱症」的定義及其症狀的理解、表述和稱呼都具有較大的歷時連續性，隨着文化、心理、宗教和道德對身體以及社會的詮釋的改變而改變。

凱博文於1980年代在中國的研究成為一個引子，在中國學術界埋下了「抑鬱症」這個醫學名稱的種子。抗抑鬱藥進入中國市場後，醫藥公司發現中國人對抑鬱症的排斥，於是設計和組織培訓，首先對醫生進行專業訓練，教他們認識「抑鬱症」。與此同時，凱博文在中國學術研究領域埋下的種子漸漸發芽，學術準備和醫學培訓遙相呼應。受過培訓的醫生在臨牀診斷過程中對專業知識的應用，使「抑鬱症」這個名詞得以真正進入老百姓的日常話語系統。醫生和病人之間的互動、媒體的追捧，使「抑鬱症」被傳播到普通大眾的知識領域，成為人們的常識。

經歷這個過程之後，當下的情況顯然已經和1980年代非常不一樣了：人們對「抑鬱症」不再諱莫如深。一些明星借助媒體公然承認自己患抑鬱症，並鼓勵大眾勇敢面對相似的心理和精神方面的疾病。特別是汶川大地震發生之後，主流媒體不再僅僅塑造堅韌不拔的英雄形象，而是更多地呼籲人們承認人的軟弱，站出來表達負面的情緒，勇敢地向外界尋求專業的心理援助，而不是靠自我意志去克服情感困難。在這樣的突發事件之後，表達痛苦、發洩情緒被積極鼓勵，個人可以抱怨、可以批判。個體精神上的壓力不是個別的，而是非常時期社會共有的問題。這一認知的改變強化了抑鬱症這類精神性疾病的科學性，抑鬱症的「污名」得到進一步的清洗。

有待進一步考察並可以大膽推測的是：這種傳播是否正好暗合了西方醫藥市場（抗抑鬱症藥物的銷售）在中國的擴張？「抑鬱症」傳播的背後是否存在獲利者推動的因素？這有待另文探討了。

汶川大地震發生後，主流媒體呼籲人們承認人的軟弱，站出來表達負面情緒，向外界尋求專業的心理援助。「抑鬱症」傳播是否暗合了西方醫藥市場在中國的擴張？背後又是否存在獲利者推動的因素？

註釋

① 依照1980年發行的《精神疾病診斷和統計手冊》第三版，持續兩周以上並發現以下九個症狀中至少五個且一定包括1或者2，就可以診斷為抑鬱症：1. 心情壓抑；2. 對社會活動的興趣和樂趣減少；3. 體重大增大減或胃口大變；4. 失眠或嗜睡；5. 情緒反應過激或遲緩；6. 疲憊；7. 自卑；8. 注意力不能集中；9. 有自殺意向。參見*Diagnostic and Statistical Manual of Mental Disorders*, 3d ed.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 1980); Arthur Kleinman, *Social Origins of Distress and Disease: Depression, Neurasthenia, and Pain in Modern China*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②⑪ Arthur Kleinman, *Social Origins of Distress and Disease*.

③ Nancy Scheper-Hughes, *Death without Weeping: The Violence of Everyday Life in Brazil*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④ George M. Foster, "Disease Etiologies in Non-Western Medical System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8, no. 4 (1976): 773-82.

⑤ PTSD，又稱「創傷後應激障礙」，DSM-III將它定義為人對多種諸如戰爭、火災、集中營和自然災害等不同類型的災難性應激源所產生的一種共同的、最終的反應結果。

⑥ 〈中科院管理學院副院長、社會與組織行為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員時勘談災後心理援助相關問題〉（2008年5月22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zxft/ft116/。

⑦ 〈崔永元：得抑鬱症的人基本都是天才〉(2005年3月2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media/2005-03/02/content_2636476.htm。

⑧ Peter Conrad, "Medicalization and Social Control",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vol. 18 (1992): 209-32.

⑨ 1946年世界衛生組織對「健康」的定義是：健康乃是一種在身體上、心理上和社會上的完滿狀態，而不僅僅是沒有疾病和虛弱的狀態。參見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健康&oldid=9683377。

⑩ 在1986年發布的渥太華憲章（The Ottawa Charter for Health Promotion）中，認為健康不僅僅是個人行為和生活方式以及得到合適的醫療幫助，還必須包括解決貧窮、污染、自然資源短缺、社會異化和工作條件等問題，涉及經濟、社會環境、生態自然領域。這些領域相互影響，相互交錯，決定着健康狀況。參見www.euro.who.int/aboutwho/policy/20010827_2。

⑫ Allan V. Horwitz and Jerome C. Wakefield, *The Loss of Sadness: How Psychiatry Transformed Normal Sorrow into Depressive Disord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⑬ Leonard Eisenberg, "Disease and Illness: 'Distinction between Professional and Popular Ideas of Sickness'", *Culture, Medicine, and Psychiatry* 1, no. 1 (1977): 9-24.

⑭ A. Kleinman〔凱博文〕著，戴梓壽整理：〈美國精神病學界關於抑鬱症、軀體化障礙及神經衰弱的近代觀點〉，《國際精神病學雜誌》，1980年第4期，頁211-13；Arthur Kleinman, *Social Origins of Distress and Disease*.

⑮ 鍾友彬：〈神經衰弱解體了嗎？〉，《國際精神病學雜誌》，1983年第2期，頁65-68。

⑯ 陳遠嶺：〈抑鬱性神經症的認知治療〉，《臨牀精神醫學雜誌》，1994年第1期，頁54-56。

⑰ 唐秋美等：〈一例腦梗塞後抑鬱狀態患者的認知護理〉，《中華護理雜誌》，1995年第12期，頁735-37。

⑱ 這些診斷標準基本是按照DSM-III改寫而成。

⑲ 根據筆者於2008年5月的訪談記錄整理而成。

⑳ 楊放如：〈軀體疾病與抑鬱障礙(3)〉，《中國醫刊》，2006年第1期，頁55-56。

劉國香 南京大學社會學系碩士研究生

活化與保育

● 許焯權

試想一想以下的問題：一間醫院的護士宿舍是一幢舊建築物，有人希望拆毀它作新醫院的擴建，有人卻想保留它成為歷史建築物，我們應該贊成哪一方呢？建築物有特定的時空代表性，很多人會覺得，要保留建築物的意義，宿舍就應該保留做宿舍，頂多只能改作博物館；但假如我們不需要更多的宿舍或博物館，而把舊宿舍拆掉或改建為病房，增加醫院的服務用途，那對社會的貢獻不是更大嗎？在保留歷史建築與發展醫院這兩個選擇上，孰輕孰重，我們應如何取捨？

這些問題和以下我想問的問題一樣，都不是容易回答的。這些其實都是香港的實例，大家可能在近幾年的新聞報導裏聽過有關的討論或爭拗：要發展海傍高速公路疏導擁擠的交通，還是保留有歷史紀念性的碼頭呢？要保留一個舊警署的風貌，還是讓它變成一個毫無特色的超級市場呢？用公帑去保留私人物業成為我們的法定古蹟是否適當呢？為甚麼用公帑保留你的祖屋而不是我的祖屋呢？究竟我們保留的是你的回憶，還是我的回憶呢？你的回憶不一定跟我的回憶一樣，那甚麼是集體回憶呢？我們要保留的，是建築物的歷史價值，抑或藝術、還是經濟價值呢？當你賦予建築物新用途、新功能的時候，是否破壞了其原有的特性呢？將教堂變成酒吧(這是新加坡的例子)是否合適呢？另外，將原來的建築物整座拆卸，搬到別處重新安置，這樣的保育方法是否恰當呢？我們因保育而犧牲發展的權利，如何得到補償呢？容積率是否可以轉移給其他物業的發展呢？最後，我們應否保留只有二三十年歷史的建築物？保留它的意義與保留一座二百年或二千年的建築物有甚麼分別呢？

這些問題是否很難回答、不容易給一個清晰的答案？有時候好像這邊正確，有時又好像那邊正確。這邊是在哪方面正確呢？那邊又在甚麼情況下不正確呢？這些有關活化或保育的選擇，代表着社會上不同階層、不同

* 本文是筆者在2009年3月14日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商務印書館演講〈活化與保育：建築如文化〉的部分內容。

利益，甚至乎不同時空下的價值觀。究竟我們應該用甚麼條件和基準去決定保育或活化呢？我們其實是用甚麼權力或權利，讓私人或公共的物業受到保護或拆遷呢？如果那是私人的物業，公眾是否有權利去阻止它被清拆或發展呢？而我們怎樣衡量發展是否會帶來社會或經濟效益呢？

我希望在短短一個小時的演講裏，可以提供一點意見讓大家去思考自己的答案。當然，這些問題許多時並沒有一個清晰的答案。保育除了是一個文化的問題，還有其他的社會及經濟意義，而最後是一個關乎土地利用的決定——建築物是保留還是清拆，其實基於我們想怎樣利用它所佔用的空間，即所謂土地使用。而在我們的公民社會裏，要決定怎樣去利用一塊土地，通常有三個考慮：第一、選擇的後果，決定土地使用後會有甚麼後果；第二、這些後果會為社會帶來負擔 (cost) 還是福利 (benefit) 呢？第三、負擔和福利應怎樣去衡量呢？是負擔重要還是福利重要呢？

在這裏，我想用一些世界歷史上文化發展的例子，跟大家重溫這些問題。大家知道復活島是在南美洲智利對開的南太平洋群島中一個很有名的地方。這個島有很多石作的頭像，又名摩艾 (Moai) 石像，我們並不清楚這些石像是怎樣出現的。島上現在有差不多八百多尊這些石像，我們可以推斷在這個島的歷史中，曾有一群人在這裏活動及生活，但最後這些人都不知所終。根據考古、生物及社會學家的研究，這個社群是到了十八世紀中葉才完全消失的。專家認為復活島在發展的過程中被過度開發，豐富的農牧資源及樹木被大量砍伐，經過一段時間，整個島賴以生存的資源已不能再持續生長，於是人們就離開，到其他地方去找尋新的資源，留下這個島及這些石像。復活島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教訓，就是我們在社會的發展過程中，要留心開發和保育，一旦出現失衡，地球就會好像復活島一樣，人煙消失，縱使留下很多石像及文化遺產，但人類卻不能夠在這裏持續生存。

一　建築如文化

從建築學的觀點來說，建築是文化的一部分，在整個東西方的文化進程中有許多例子，說明建築物的興替跟文化的發展息息相關，但是這種關係有時也十分複雜。例如耶路撒冷城是希伯來、以色列民族奉為至聖的地方，因為在這裏曾經建立了他們信仰上的聖殿。雖然這聖殿經歷過很多破壞、重建，至今已不復存在，但世界上三大宗教——猶太教、基督教及伊斯蘭教都奉耶路撒冷為發源地。伊斯蘭教目前的神殿圓頂清真寺 (Dome of the Rock) 仍在這裏矗立。在同一個地方，發展出三大宗教，代表着三種不同文化的發展。如果考古學家發掘耶路撒冷城，可能在不同的地下層發現三種宗教的遺址，我們怎樣決定哪一層才是最重要呢？

耶路撒冷這個城市很有趣，有一種病叫「耶路撒冷症候群」(Jerusalem Syndrome)，患者通常都是遊客，這些人平時並非宗教狂熱者，但到了耶路撒冷後就忽然變得對宗教狂熱起來，甚至產生幻覺，認為自己是耶穌或穆罕默德，耶路撒冷一年至少出現幾個這些患者。世界上目前也只有這

裏產生這種現象，可見文化與宗教力量的匯集及衝擊，力量是何等巨大。

在西方文化傳統裏，猶太教及基督教所發展出來的文化及建築形式互為因果，直接及間接地影響了我們怎樣去理解這個傳統。舉一個例子，公元1000年出現的哥德式教堂，是整個西方文化中很重要的轉折點，這是從古希臘羅馬演化到文藝復興的一個承傳，即由公元1000到1400年左右，大概有四百年的光景。哥德式的教堂建築，有許多形式上的特徵，例如尖拱、飛扶壁、尖塔，以及玫瑰窗 (rose window)，這些建築形式，跟當時的信念和技術發展有甚麼關係呢？為甚麼把窗弄得那麼高呢？牆壁為甚麼造得這樣薄呢？為甚麼要把大量的光引進來呢？

在基督教的教義裏，光是神的化身，故此教堂設計對採光的要求很高。為了要讓大量的光引進教堂內部，建築物除了向高空發展外，更要令牆壁變薄，同時開啟大量的高窗；扶壁及飛扶壁的技術，也是針對牆壁薄化的要求而出現的。所有這些建築形式及特徵，其實是互為因果，目的是要達到建築形式和文化內涵的一致。著名藝術史學者帕諾夫斯基 (Erwin Panofsky) 所寫的《哥德式建築與經院哲學》(*Gothic Architecture and Scholasticism*) 一書，說明了哥德式建築及藝術形式與中世紀當時在學問及哲學思想上的關係，當時的人的思想模式直接影響建築物的構造形式，彼此都建立在一種辯證法的三部曲上：即所謂的立論 (thesis)、反立論 (anti-thesis) 和歸納 (synthesis)，這就是中世紀的思維邏輯；而在教堂建築中，我們看到完全一致的文化現象。

文藝復興的成就，是成功地把古希臘羅馬的建築形式，重新用基督教的教義包裝起來。古希臘羅馬孕育出基督教，但基督教到了中世紀才成為西方文化的主流宗教。到了文藝復興時期，商人階級的崛起與教廷如日中天的影響力，催生了一個嶄新的文藝思潮。這個文化運動雖以復古為名，但藝術家和建築師澎湃的創意及創造力在結合歷史和傳統的大前提下，為我們留下了許多劃時代的作品。

在意大利孟圖亞 (Mantua) 市很有名的聖安德亞 (San Andrea) 教堂，便是文藝復興大師阿爾拔提 (Leon Battista Alberti) 其中一件傑作。他把古希臘的三角形神殿門頂 (pediment) 與古羅馬的凱旋門形式結合，創造出基督教教堂立面設計的新典範；希臘神殿與羅馬的凱旋門，原本與基督教毫不相干，希臘神殿紀念的是基督教所禁止膜拜的古希臘傳說中的諸神，凱旋門則是紀念當時羅馬軍隊遠征打仗凱旋而歸的一種構作，是光榮戰勝的象徵。阿爾拔提巧妙地將神廟 (上帝的聖殿) 和光榮戰勝 (基督戰勝死亡光榮復活) 這兩個概念，透過代表它們的建築原型結合起來，變成了秉承這個文化傳統但又與之有別的新傳統，將羅馬和希臘的建築文化理性地與基督教文化融合在一起。

建築物設計的演變過程，也是文化融合的過程，是把之前不同年代的文化，經過吸收、消化，產生一個新的建築形式，這些新形式再經過歲月的吸收和消化，又產生我們今天的建築形式。所以我們要理解今天的建築物或文化，是一個很複雜及冗長的過程，它不是一個簡單的單一時代的反映。我們這個時代其實隱藏着之前的

時代及祖先所留下的許多建築形式及文化，透過建築物的設計，形成了一個對我們歷代社會累積的總體經驗的反映。

為了進一步說明以上這個道理，我們可以再看現代建築的一個例子。法國現代建築大師柯布西耶(Le Corbusier)在法國南部馬賽市的一個很有名的集合式住宅項目——馬賽公寓(Unité d'habitation, Marseille)，是今天十分普遍和隨處可見的高層大廈的先驅設計，特別是香港，似乎是最忠於實踐這種設計概念的城市，不論是豪宅或公共房屋，都只不過是這個馬賽集合式住宅的不同演繹而已。柯布西耶是最早提出高層集合式住宅設計的建築師，也是第一個主張以這種建築形式構建未來的城市。

這幢建築物當然不只是一個三合土的結構這麼簡單，因為整棟大廈結合了設計者對社會及文化的理解。例如建築設計的比例，雖然在古希臘羅馬的作品中都已經應用，但柯布西耶把這些古典理念與他對音樂及繪畫的理解，在空間的構造上重新結合，產生了一個新的理論——「模度」(modulor)，這個理論成為他應用在馬賽集合式住宅及所有作品的一件設計工具，包括他晚年完成的一所在里昂附近的拉圖雷特修道院(L a Tourette)。有份參與這個項目的設計師是一個天才橫溢的希臘人澤納基斯(Iannis Xenakis)，他對音樂及作曲都素有研究。修道院的立面設計，例如窗框的寬度，便完全利用了「模度」及音樂的旋律比例。澤納基斯還寫了一首樂章，名為《後設凝結》(*Metastasis*)，原來就是修道院所採用的比例方案——音樂直接「翻譯」成建築物的空間比例。我舉出以上幾個例子，希望說明建築和文化既明顯又複雜的關係。

二　文化與活化

西方文化留下了許多十分重要的建築物，例如羅馬的圓形鬥獸場(Colosseum)，我們今天去參觀的時候，這裏其實很早已經不是一個鬥獸場了。既然它現在不是鬥獸場，我們應怎樣去理解它的重要性呢？而當它失去了鬥獸場的功能後，為何仍可以被保留到今天呢？羅馬的圓形鬥獸場大約建於公元70年，鬥獸場是為了鬥獸而建的，當時的羅馬人以這種殘酷的玩意為樂。羅馬帝國滅亡後，鬥獸這種遊戲也隨之式微了。

我們可能會問：那過去一千多年來，鬥獸場建築物的功能是甚麼呢？其實這個圓形鬥獸場不只是羅馬獨有，在羅馬帝國的版圖內很多地方都曾興建，例如法國南部城市尼姆(Nimes)也有一個這樣的圓形鬥獸場。這些鬥獸場在中世紀時都變成人們的棲居之所，隨着城市的發展，大批從鄉間流徙而來的農民在鬥獸場建立自己的家園，有點像香港從前的九龍城寨一樣。

到了文藝復興時期，教宗格利哥一世(Pope Gregory I)主張保留希臘及羅馬時期的古蹟，於是把僭建房屋清拆，將這些鬥獸場還原成為歷史的地標，所以我們今天見到的鬥獸場其實是文藝復興時期還原後的樣貌。文藝復興以來，這些鬥獸場仍然可作為露天劇場使用。到了今天，當地市民更在此舉行大型的音樂會或演唱會。可見同一座建築物在不同的年代會有不

同的用途，這些用途怎樣決定？由誰決定？我們得出的結論是：每一個年代、每一個社群，其實都有自己的一套標準去利用他們的歷史遺蹟。

在亞洲，例如中國的北京紫禁城，是明朝明成祖朱棣遷都北京時所建的皇宮，這個皇宮經歷過不同年代，包括明、清、民國到現在，都沒有被拆掉。今日的紫禁城已不是皇帝的宮殿，因為中國已經沒有皇帝，也沒有人住在那裏，現在那裏是一個博物館，我們怎樣利用它和它興建的原意完全不同，皇宮變成故宮，變成博物館，變成一個供我們遊覽，甚至緬懷歷史和傳統的地方。

香港也有許多類似的歷史遺蹟，例如中環的立法會大樓，建於1910年代，原本是高等法院，後來因為法院需要更大的空間，到了1980年代在金鐘建成了新的高等法院大樓後，這裏才變成了今天的立法會。我們看到同一座建築物因為時代的變遷，用途也有所改變，從法院變為一個議會議事的地方。

另外，位於薄扶林道香港大學的大學堂，現在是一所學生宿舍，大家又是否知道它原本的用途是甚麼呢？這座看似教堂或古堡的建築物，其實是一個蘇格蘭商人立僻 (Douglas Lapraik) 建給自己的住宅，是一間大屋，故此這所大宅名為杜格拉斯堡 (Douglas Castle)。後來這個商人離開香港，就把這間大屋贈予法國傳道會；若干年後，法國傳道會又把它轉售給香港大學，變成學生宿舍。所以在短短不到一百年的歷史裏，這座建築物也轉換過幾種用途。

最後我想舉的例子，是位於香港公園旁的一座建築物，它原本是英軍宿舍，現在變成了香港視覺藝術中心。這個例子有趣的地方是，它既保留了舊建築物的外貌，也在前面加了一個新的部分，像一間玻璃屋，與原來的磚牆建築相映成趣。這個例子說明了保留歷史建築物的方式並非一成不變，不能添加新的元素，有時候新增的部分可以符合當代建築特色及設計風格，不但不會破壞原來的風味，更能反映時代的需要及精神。

以上這些例子都說明了建築物的活化和保育，經常因為其用途和時代變遷而有不同的結果。但這個趨勢為甚麼在今天好像變得特別重要呢？其中一個原因是發展文化及創意經濟的考慮愈來愈受重視。文化及創意經濟引申出一個很重要的議題，就是利用歷史建築物作為文化及創意的聚集地。世界上有許多地方都在做這件事情，特別是利用和工業生產有關的工廠及遺址，因為許多有歷史價值的建築物，往往有更多其他用途的選擇，例如辦公樓或綜合式商用建築等等。工廠當然也是一種歷史建築物，即我們現在所說的工業文物 (Industrial Heritage)。因為經濟轉型，許多發達國家由製造業轉為服務業，上世紀所建造的工廠或工業設施因此逐漸廢置。怎樣處理這些空置的廠房，變成這些發達國家所要解決的共同問題，這是一個活化和保育的議題，而文化及創意經濟的崛起，正好為這個議題提供了合時的方案。

在維也納，市政府把市中心一個具有歷史傳統的區域規劃成博物館區 (MuseumsQuartier Wien)，把幾間現有的博物館連合一些新設計的地標式博物館，整合成為一個大規模的博物館群，藉此打造一個文化及創意的聚集地。

在愛爾蘭的首都都柏林，政府也配合舊城改造，將一片舊的廠房區，透過文化及創意藝術的營造，變成一個集合藝術家工作室、畫廊、創意產業及企業、餐廳和酒吧等的區域——聖殿酒館區（Temple Bar Area），令原本冷清清的空置廠房，變成一個熱鬧的文化藝術及旅遊區。在北愛爾蘭的貝爾法斯特，同樣有一個舊工廠區，也變成一個藝術家的聚集地。

日本金澤市將一個規模宏大的舊廠房區變成市民藝術村，可能是世界上或至少亞洲區內同類型規模最大的創意聚集區。金澤市民藝術村保留了許多具特色的廠房，例如木結構的屋頂。舊廠房被改裝成為饒有趣味的空間，包括畫廊、表演藝術場所及舞台等。

台灣在這方面的發展也不遑多讓，全台有五大原香煙或釀酒廠都被定為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例如台北華山藝文特區、台中酒廠、鐵道倉庫空間等。這些廠房當初是用來放置機器，作企業的生產空間，但這些機器被搬走以後，留下十分寬敞的建築物空間，很適合做大型的藝術展覽或表演活動。

目前許多城市都在計劃興建文化藝術區，但其實城市內的閒置空間，例如廠房等，只要稍為整理規劃一下，便可以變成文化藝術空間，因為文化及藝術引人入勝的地方，是可以把不同的空間轉化，而這些意想不到的轉變，往往更彰顯出藝術家的創意，反而全新規劃及設備完善和一流的空間，卻未必能反映出文化或藝術工作者的內涵。在中國，尤其是北京和上海，過去十年提供了不少成功的例子，例如北京的「798」廠房，上海的「新天地」、「8號橋」、「M50」（莫干山路）等都是經典的項目。

過去幾年，上海市在舊廠房的改造發展得很快，2002至2005三年間成立了七十五個創意產業園區。最新的例子是在虹口區原作為屠房的大樓改為1933老場坊創意產業聚集區（由於大樓建於1933年，故以之為名）。這所屠房當年是由一位英國建築師所設計，據聞他一共設計了三所差不多的屠房，一所在倫敦，一所在紐約，一所在上海。現在大樓保留了原本的設計，那些作為牲畜的走道及屠宰後身體不同部分的分流運輸管道，都變成了這個創意空間的特色。

三　結語

以上我所舉的例子，說明了在活化和保育的議題上文化的重要性，文化是建築物的靈魂，主宰着建築物的創造、存在與轉化，今天保育的原則首要的任務是確定受保護的文物（不論有形或無形）其文化的意義或重要性（cultural significance）。當我們明白了建築物的文化意義，才能正確地訂定相應的保育政策，不能本末倒置；但文化意義是隨着時代、社會及社群的變遷而有所不同的，今天許多有關活化和保育的爭議，源於我們未有對保育的目標達致清晰及一致的文化意義的共識，在這方面我們需要更多的認知與思考、討論和交流。

許焯權　香港中文大學文化及宗教研究系教授暨文化及發展研究中心總監

何世禮身份認同的心結

● 鄭宏泰、黃紹倫

引言

每談到香港華人(甚至是海外華人)的身份認同(identity)問題時，很多人總會以「糾纏混雜」、「模棱兩可」來形容①，指他們在這個問題上搖擺不定、時東時西。有學者這樣形容：「他們有時候認為自己是中國人，有時候又認為是香港人」②，甚至會產生「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糾纏不清、相互剝削」的混淆狀態③，顯示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實在既非鐵板一塊，長久不變，亦頗有一些矛盾尷尬之處。

每談到香港華人(甚至是海外華人)的身份認同問題時，很多人總會以「糾纏混雜」、「模棱兩可」來形容，顯示香港華人的身份認同，實在既非鐵板一塊，亦頗有一些矛盾尷尬之處。

一　身份認同的塑造與互動

事實上，在探討香港華人身份認同的孕育、塑造或是轉化等問題時，我們一直認為不應片面地從「香港先進、內地落後」或是「本地多元流行文化興起而內地文化則趨向單一停滯」，因而產生本土身份與中國人身份的差異入手④，而應從主觀條件與客觀條件的差別、「自我認同」與「他者認同」的拉扯，以及內心鬥爭與行為表現的矛盾這三個不同的層面，並從其相互影響的角度入手，才能更全面地理解香港華人身份認同糾纏混雜、流動多變的特質與核心所在⑤。

主觀條件是指個人感受、立場或認知，客觀條件則是我們與生俱來的一些基本特質；「自我認同」是指個人對某種身份的認定和情感歸屬，「他者認同」則是別人——尤其是主流社會——對「自我認同」的審視與反饋；至於內心鬥爭與行為表現，則是指個人在綜合本身的各種特質、「他者」的各種回應，以及兩者之間的互動，並在反覆計算與思考之後所作出的不同行為模式。

* 本文資料來自 “Entrepreneurial Families: The Rong, Gu and Ho Tung Business Dynasties” 的研究項目，經費來自大學研究資助局(HKU 7468/05H)，謹此致謝。本文初稿曾在2008年6月21日的香港歷史博物館「周末公開講座」中發表，獲得主辦單位的幫助及與會人士的意見，我們十分感謝。為了完成這個研究，鄭志慧博士及袁詠琪小姐曾經給予很大的支援，我們同樣心存感激。

舉例說，有些自少深受儒家文化薰陶的黃皮膚、棕眼睛、黑頭髮炎黃子孫，移居異國之後，由於對國家民族、鄉里宗親仍有濃厚感情的緣故，他們很多時候仍會心存桑梓，縱使僑居國有着種種政治、文化和法律壓力，仍沒法禁制他們「心向中國」的主觀意願。相反，某些僑居外國多年的華人，就算他們聲稱自己屬該國的公民，若未得到該國法律保障，並享有與該國公民同等權利的客觀事實，例如擁有僑居國居留權的身份證或護照，他們一廂情願的認同往往亦顯得毫無意義⑥。

再深入一點看，他們就算擁有了「合法」的身份，諸如僑居國身份證或護照等客觀條件，但總會因為某些與生俱來的基本條件，而招來僑居國(社會)充滿懷疑的眼光，認為他們與僑居國的主流民族有別，甚至會在明在暗間採取各種措施，將他們排除在外，視作外人，很自然又會令他們既尷尬又矛盾，因而亦容易滋生複雜糾纏的認同情感。也即是說，身份認同的孕育、塑造和轉變，不單要考慮主觀的感受、客觀的條件，亦要注意到「自我」及「他者」的互動，以至於內心及行為上的拉扯等。

當然，我們必須指出，這種身份認同上的糾纏不清，時東時西，很多時只會出現在台、港、澳或海外華人身上。身在中國大陸的(漢)人，顯然較少會有這種感受，因而或者會對前者的行為不甚理解，甚至會覺得他們「不夠愛國、用情不專、得一想二」。

在討論有關香港身份證制度的發展與香港本土身份的建立的專著中，我們曾經概括地作出了系統化的分析，指出主觀條件與客觀條件的差別、「自我認同」與「他者認同」的拉扯這兩大層面的互動與影響，乃本土身份抬頭的關鍵所在⑦。可惜，我們未能找到一些具代表性的個案，進而探討內心鬥爭與行為表現相互矛盾等問題。何東(詳見另文⑧)與何世禮父子的人生遭遇，恰恰既能強化前兩個層次的互動，同時又可補充後一個層面的不足，因而更能具體地說明香港華人身份認同上的矛盾混雜與流動多變。

二　何世禮的生平述略

對年輕一代而言，何世禮(英文姓名原為Robert Ho Tung，後改為Ho Shai Lai)顯然是一個陌生的名字，但對上一代而言，則肯定是一個赫赫有名的重要人物。一般而言，我們會以「香港首富何東的兒子」或「國民黨將軍」這兩個特定詞組來形容何世禮，說明他的來頭與成就。何世禮確是生於大富之家，父親何東及生母張靜蓉雖同屬歐亞混血兒，但一直以華人自居，日常生活與行為舉止均十分華化。1906年，何世禮在港出生時，何東已是一時巨富，在香港以至中國均名聲顯赫，亦極具影響力。

何世禮年幼之時，母親張靜蓉為他聘來前清秀才教導中文。年紀稍長，何世禮入讀拔萃女書院(其時該校亦會取錄少量男生)，一年多後再轉到皇仁書院就讀。完成高中課程後，何世禮在1924年初手持吳佩孚及齊燮元等軍閥的推薦信，在母親陪同下北上，計劃報讀位於山西的保定軍校。可是，受戰亂影響，該校關閉，何世禮敗興而返。重返皇仁書院攻讀大學預科期間，在父親的努力下，何

身份認同的孕育、塑造和轉變，不單要考慮主觀的感受、客觀的條件，亦要注意到「自我」及「他者」的互動，以至於內心及行為上的拉扯等。而身在中國大陸的(漢)人，顯然較少會有這種感受。

世禮獲英國烏烈芝皇家軍事學院(Royal Military Academy at Woolwich)取錄，並在1925年踏上了正規軍訓之途。

在英國完成兩年半左右的軍事訓練後，何世禮在張作霖的「名義資助」下，以「中國軍官」的身份轉到法國方丁布魯(Fontainebleau)，接受進一步的軍事訓練，1930年畢業返港，然後北上，投靠於張學良的軍中，並經歷了「九一八事變」及熱河失守等重大歷史事件。1933年，何世禮在張學良推薦下轉赴美國利雲和夫參謀大學(General Staff School at Fort Leavenworth)，並在1935年畢業後重返國土，重投東山再起的張學良麾下，參與「剿匪(共)」行動。

直到1941年，因美國參戰，使何世禮早年留學美國的經歷與人脈關係受到重視；加上他加入了國民黨，真正獲國民黨接納，使他有了一展所長的機會，令其個人權勢與地位迅速冒升。

1936年12月12日，「西安事變」爆發，何世禮雖然已返港省親，不在現場，但仍因此遭解除軍職，到1938年抗日戰爭迅速蔓延之時才再獲徵召上陣。或者因為背景複雜，何世禮重披戰甲初期，仕途仍然載浮載沉。直到1941年，一來因美國參戰，使何世禮早年留學美國的經歷與人脈關係受到重視；二來則很可能因為他加入了國民黨，真正獲國民黨接納，因而使他有了一展所長的機會，令其個人權勢與地位迅速冒升起來。

抗戰勝利後，一直在後勤支援並在軍用物資調配方面表現出色的何世禮，獲委任為東北兩個重要港口——秦皇島及葫蘆島——的港口司令，負責調配物資支援國民黨軍隊在東北地區的戰鬥。由於戰事連番失利，國民黨迅速失去了大陸的江山，何世禮跟隨國民黨政府從東北撤往南京，之後轉到華南，然後再退往台灣。他在1950年獲委為駐守日本的代表團團長，曾安排盟軍總部的最高指揮官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訪台，並推動了台北政府簽訂《對日和約》。之後，何世禮被調往紐約，擔任中華民國駐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轄下的軍事代表，與聯合國內其他常任理事國的軍事代表周旋，直至1962年1月退役，在國民黨軍中的最高職位為二級上將。

何世禮將軍

退役後，何世禮返港接掌家族企業，但在打理生意——尤其是經營《工商日報》之餘，仍繼續為國民黨政府獻謀出力，而《工商日報》的立場更是堅定地支持退守台北的國民政府，並在中英兩國有關香港前途問題上草簽了《中英聯合聲明》後，宣布停刊。之後，何世禮逐漸淡出台灣及香港兩地的

政治圈子，並於1998年7月26日在港島山頂的何家大宅安祥去世，享年九十二歲。喪禮上，台北政府雖然送來了中華民國的國旗及國民黨的黨旗，作為蓋棺之用，以示表揚，但何家後人最終婉拒當局美意，讓這個叱咤一時的風雲人物安靜樸實地走向另一世界⑨。

三　主觀條件與客觀條件的差異

單從上文有關何世禮的生平簡介中，我們未必可深刻地感受到何世禮身份認同的糾纏混雜和矛盾尷尬之處；至於下文的討論，則希望可以將這種狀態具體地呈現出來，從而解開何世禮身份認同的心結。

雖然生於當時仍屬英國殖民地的香港歐亞混血家庭，「外貌看似洋人」，加上自少接受西方正規教育，但是何世禮與父親何東一樣，行為舉止、衣着打扮均十分中國化，並堅定地「選擇」了「中國人」的身份，人前人後均表示自己「祖籍」廣東寶安，乃「中國人」。然而，很多時卻會因為本身主觀條件與客觀條件之間存在着的差別，而受到其他中國人或外國人的懷疑與否定，認為他並非「中國人」，認同「中國人」的身份乃別有目的、另有所圖⑩。

我們知道，在混血族群的眼中，獲取社會認同和接納可說是極為重要的事情，何東本身的經歷或許正是最好的證明。由於華人社會一向「重文輕商」，加上受文化及種族本位思想的影響，「貌似洋人」而商業成就卓越的何東一直覺得不受重視，就算是大做善事，所得到的社會認同和尊敬，似乎頗不對稱。受到這種因素的刺激，當何世禮提出投筆從戎，以另一種形式向社會作出貢獻時，何東不但不加反對，反而給予很大支持，並動用本身的人際網絡，替何世禮穿針引線，顯示家族內部很可能亦希望藉此表達其「一片赤誠」，從而爭取社會的認同與接納。

支持何世禮從軍報國的同時，家族內部顯然亦明白到他本身的外貌與血統，實在有別於純種中國人，令其主觀認同條件經常受到社會的挑戰；加上出於當兵的實際需要，何世禮乘1924年初北上報考保定軍校之便，先行取道上海，透過當地的法院「裁定為華籍」，藉法律程序的客觀方法，確立自己「中國人」身份的基本條件，希望藉此減少日後因為「貌似洋人」引來的各種不便和爭拗⑪。

雖則如此，由於何世禮在香港土生土長，按英國的殖民地法乃英國屬土公民，加上父親乃「香港首富」，又屬大英皇帝冊封的爵士，其「英籍公民」身份的客觀事實，顯然又不能不被挑戰⑫。或者是明白到個人身份認同的「流動性」及「可變性」，當報考保定軍校敗興而返之後，何東與何世禮確實又想到了「英國人」身份是「另外一種選擇的可能」。於是，透過何東在英國的人脈社會網絡，何世禮獲得了進入英國皇家軍事學院受訓的機會⑬。

在英國軍校受訓期間，可能由於背景、生活、學習等受到歧視與排擠，年少氣盛的何世禮據說曾經因為認同「中國人」的身份以及反對殖民主義等問題，與當地的同學或英國人常有爭拗，最後做出「當場撕毀英國護

何世禮人前人後均表示自己乃「中國人」。然而，很多時卻會因為主觀與客觀條件的差別，而受到其他中國人或外國人的懷疑，認為他認同「中國人」的身份乃別有目的、另有所圖。

照」的行為⑭，甚至申請「放棄英國國籍」，並在駐英國的中國公使館申請中國護照⑮，以行動說明自己認同「中國人」的身份，否定「英國人」的身份。當然，我們同時必須指出，何世禮決定放棄英國國籍之時，其實正是他計劃轉赴法國繼續深造之時；而沒法獲得英國軍方取錄，讓他進入英國的軍官學校繼續受訓，顯然正是他決定放棄英國國籍的重要原因所在。至於與何東素有交情的張作霖慷慨答允給予何世禮「名義資助」，則讓何世禮獲得了「中國軍官」的名銜，因而才獲得了進入法國方丁布魯軍官學校受訓的資格⑯。

由於血統與外貌的混合的客觀條件，歐亞混血族群確實既可擁有兩個不同種族、民族或國家的身份，但同時又可被這兩個不同種族或民族所排斥、否認，變成了所謂的「邊緣人物」⑰。至於如何走出本身的「邊緣性」，進入任何一個種族或民族的中心位置，不但要自我衡量不同種族或民族的「排斥程度」，更要計算如何利用各種條件減少損失，為自我爭取最大利益⑱。

歐亞混血族群如何走出本身的「邊緣性」，進入任何一個種族或民族的中心位置，不但要自我衡量不同種族或民族的「排斥程度」，更要計算如何利用各種條件減少損失，為自我爭取最大利益。

事實上，很多土生土長，並自少接受西方教育的香港人或者會有這樣的經歷和感受：當他們到中國大陸旅行時，總會覺得自己與內地的同胞有所不同。在內地同胞的眼中，雖然香港人與他們一樣擁有共同的膚色、種族、血緣和文化，同樣屬於炎黃子孫，是中華民族的一員，但行為舉止、思想價值卻千差萬別，有時亦會覺得他們「洋化」、「吃裏爬外」，情況就像何東及何世禮認同自己屬於「中國人」時，往往會受到本地華人投以懷疑眼光一樣。

四 「自我認同」與「他者認同」的拉扯

沿着這個角度，我們不難看到，與其他同年代的香港混血兒或是戰後在港出生的一代香港人一樣，在身份認同的問題上，何世禮顯然正是陷入了「自我認同」與「他者認同」在拉扯過程中所產生的矛盾與尷尬，令他十分困擾。正如我們在探討何東身份認同時提到，一直以「中國人」身份自居的何東，自打破種族籬籬，搬到只許歐洲人士居住的山頂地區定居下來後，曾經在何世禮已屆入學年齡之時，打算將他送到山頂的英童學校就讀，但卻因「血統不純」問題遭到校方的拒絕，令幼小的何世禮首次面對因為身份認同或歐亞混血的問題而被「他者」否定的現實，從而感受到本身客觀條件不被接納，甚至遭人蔑視與排擠的滋味⑲。

進入皇仁書院讀書後，雖然我們並沒找到何世禮因為「貌似洋人」、認同「中國人」身份而遭排擠的確實資料，但從當時的社會風氣和種族隔閡的情況來看，何世禮在明在暗間遭到歧視的情況，相信仍然無法避免。事實上，從不同的文獻中，我們不難發現，歐亞混血族群一向被貶稱為「鹹蝦燦」、「半唐番」，甚至是難以入耳的「雜種」、「野種」、「打亂種」等等，顯示當時的社會實在不能一視同仁地接納和對待他們⑳。

正如前述，在香港出生而擁有英國屬土公民身份的何世禮，雖然獲得了英國軍方的取錄，入讀英國軍校，但卻受到政府與同校同學的多方歧視與排擠，令他十分氣憤，最後甚至鬧出「放棄英國國籍」的事件。既然放棄

了英國國籍，一心一意地做「中國人」，何世禮的「中國人」身份是否從此不被挑戰呢？從何世禮完成英、法軍訓返國從軍初期的遭遇來看，情況明顯與預期頗有距離。

由於「貌似洋人」，加上突出的學歷、家庭背景(大富家庭)以及社會背景(香港是英國殖民地)這幾重特殊性，何世禮加入東北軍之初，只能從低做起。這種安排，美其名是為了體驗生活，實質上則顯示他遭遇到「他者」不同程度上的冷待與排擠，甚至招來了懷疑的目光，令他一度覺得十分失落，陷入了悲觀失意的尷尬境地，以至曾經想到要脱離東北的軍旅，「打道回府、返港經商」。由於好友甯恩承苦苦相勸，最後何世禮才同意繼續留在東北的軍中㉑。

在甯恩承的協助下，何世禮與張學良的關係漸趨緊密，軍階亦逐步提升，並在1933年晉升為少校營長。或者是認為自己在英、法受訓時所學未專，又或者是對軍中待遇未盡如意所採取的另類形式表態，何世禮在1933年初日軍正瘋狂侵擾東北之時，選擇出國深造，進入了美國重點軍事參謀大學校，希望透過提升學歷而爭取「他者」或上級的肯定與重用。

在美深造兩年畢業後，何世禮重投失去東北後力圖東山再起的張學良麾下。由於知識與學歷的進一步提升，何世禮的職級亦略有上升，但實際上仍未如理想㉒。由1935年年中返國，到1936年12月12日的「西安事變」前，重投張學良麾下已經接近一年半的何世禮，官職只是上校大隊長而已。從國民黨軍部在「西安事變」後為着「清理」張學良及楊虎城部下而迅速整理出來的兩份機密資料中，我們發現，這兩位名揚一時的大將軍麾下，團長或以上官階的將領中，鮮有接受現代化西式軍訓的，而且達到大學學歷的也不多，較為普遍的反而來自「軍訓團」、「講習所」或「講武學堂」之類的非正規或半正規軍事學校，有些甚至只是「出生行伍」，目不識丁㉓。

在那個「人才難得、學歷有價」的年代，像何世禮這樣曾經在英、法、美等西方國家接受過多年正統專業軍事訓練，對現代軍事科技和戰術均擁有深厚知識的軍事人才，可說是當時中國軍隊內極為缺乏的少數精英，應該是炙手可熱、深受器重才對，但何世禮服務東北軍前後已有六個年頭，軍階職位仍未達團長級別的情況，則很難不令人聯想到是「他者」對他那「貌似洋人、生於香港」背景持否定態度的一些蛛絲馬迹。

像何世禮這樣曾在西方國家接受過正統專業軍事訓練的人才，在當時中國軍隊內極為缺乏，但他服務東北軍六個年頭，軍階職位仍未達團長級別，很難不令人聯想到是「他者」對他那「貌似洋人、生於香港」背景持否定態度。

在那段漫長的抗日戰爭歲月，何世禮雖然沒有因為出身東北軍系統的緣故而被長期「打入冷宮」，最終在1938年獲派上前線，參與大小戰鬥，但據説後來卻因「脾氣」問題與上司張發奎發生衝突，甚至因此拂袖而去。從甯恩承介紹何世禮生平時採用頗為隱晦的用語，甚至若有所指地以「虎落平陽(被犬欺)，受盡生平未有的艱窘」來形容整個事件看來，何世禮混血兒的背景很可能是關鍵所在，顯示「他者」的排擠與蔑視，頗令何世禮耿耿於懷㉔。

在身份認同的問題上，「虎落平陽」之時，免不了會受到別人的嘲弄和蔑視，就算是飛黃騰達、地位顯赫之後，仍會招來人前人後的閒言閒語。美國參戰抗日之前，由於中、美軍事合作增加，曾經留學英、法、美等國的何世禮顯然暫受重視。或者是為了

表示自己的忠貞不二，又或者是為了減少懷疑、增加「他者」對自己的接納和信任，青年時期對三民主義未必完全認同的何世禮，最終在好友鄭彥棻的引薦下，加入了中國國民黨，宣誓效忠中華民國㉕，顯示其「中國人」的身份最終得到了接納與肯定，因而令其軍中待遇產了巨大的轉變。

五　內心鬥爭與行為表現的不同

由於明白到本身主觀條件與客觀條件之間的差異，很容易引起華洋不同「他者」的排擠與否定，歐亞混血的何世禮內心明顯曾經歷了一番痛苦的掙扎與複雜的盤算，並在生活、求學及工作等過程中，深深地體會到英國社會的門禁深嚴，排斥程度遠比華人社會高，因而與父親一樣得出了「行人 (華人) 頭好過跟鬼 (洋人) 尾」的結論，最後決定做個堂堂正正的「中國人」。

歐亞混血族群若果選擇做「中國人」，他們可以佔據華人社會的上層位置；若然選擇做「歐洲人」，他們則只能淪為歐洲人社會的低下層，兩者的出路與結局可謂高下立判、不講自明。

從某個角度上看，「行人頭好過跟鬼尾」的這種實用性哲學可說是內心鬥爭與理性計算的結果。理由很簡單，在那個時代，由於歐亞混血族群通曉中英雙語，懂得東西文化，在殖民地的華人社會中可以發揮的機會較多，地位亦較高，甚至可以充當華人社會與歐洲人社會溝通的橋樑或代表——即是「行人頭」；若果選擇做「歐洲人」(或英國人)，由於他們不被看作同一種族，加上沒有政治後台，很多時只會受到純種歐洲人的歧視，可以發揮的機會反而極為有限，因而只能以歐洲人馬首是瞻，跟從他們出出入入——即是「跟鬼尾」。也即是說，若果選擇做「中國人」，他們可以佔據華人社會的上層位置；若然選擇做「歐洲人」，他們則只能淪為歐洲人社會的低下層，兩者的出路與結局可謂高下立判、不講自明了。

從選擇以英國屬土公民的「英國人」身份，前往英國皇家軍校受訓，到面對當地社會的諸多排擠、抑壓與蔑視，被當作「次等人」，之後再決定以「中國軍官」身份轉往法國深造時放棄英國國籍，高舉「中國人」身份，何世禮確實應該深深地體會到「行人頭好過跟鬼尾」的滋味，並在這個過程中強化了本身認同「中國人」身份的層次，希望畢業回國後可以立即加入軍隊，實踐個人救國救民的理想。

雖然一心要做個堂堂正正的「中國人」，但從加入東北軍初期受到冷待，到1941年加入國民黨前的載浮載沉，何世禮嚐到的，相信又是另一種滋味，令他表現得既無奈又困擾。從真正獲得「他者」接納，正式確立其「自己人」身份的角度上看，加入國民黨成為該黨一份子的舉動，既說明何世禮已經歷了多重試探與考驗，亦暗示他從此可以一施所長，讓其才能、學識與人脈網絡得到充分發揮。雖則如此，由於「貌似洋人」，加上家庭背景與出生的問題相對複雜，何世禮很多時仍會受到別人的某種誤解與歧視，令他十分尷尬。

據王鼎鈞的描述，抗日勝利後，何世禮因為後勤支援工作表現出色而獲擢升為秦皇島及葫蘆島的港口司令。駐守這兩個重要港口期間，當何世禮外出巡察民情時，街道上的小孩初初看到他時，會「以貌取人」地說「洋人來了」，躲在大人身後不敢與他相見，把他當作「洋人」，令他感到頗

不是味兒，而他則會堅持跑到那些誤會他的小孩面前，「總是用中國話鄭重糾正：『我是中國人，不是洋人』」，顯示他在身份認同問題上的執著㉖。

或者正是自少便因本身的血統與外貌問題而遭到「他者」或明或暗間的嘲弄、誤解與否定，據說何世禮退休返港主持《工商日報》工作時，曾經下令該報不能採用「雜種」、「野種」、「半唐番」等負面詞語來形容混血兒，顯示何世禮的內心深處對自己的出生與背景頗有一些忌諱㉗。事實上，由於「自我」的認同情感一向得不到「他者」充分的接納、尊重和肯定，反而受到否定與挑戰，何世禮與很多上一代認同「中國人」身份的歐亞族群一樣，十分重視中國的傳統文化，對某些習俗或儀式更要求做到一絲不苟，比很多純種中國人更為重視傳統。

另一方面，為了避免授人話柄，讓人覺得自己時東時西、立場搖擺，何世禮一生的待人和行事，均表現得極為小心謹慎，《工商日報》更一直堅持支持中國國民黨、中華民國的立場，嚴厲批評中國共產黨，直至1984年11月停刊。他對國民黨的上層領導表現出極大的服從與忠誠㉘，似是害怕辛苦經營並一點一滴積累下來的「他者」對自己的信任與接納，會因某些細節出錯而受到沾污或破壞。

由於政治立場的靠攏，何世禮眼中的「中國」，當然是指「中華民國」。退休返港後接掌家族生意之初，何世禮仍十分強調自己的「中國人」身份。但是，自從《中英聯合聲明》正式簽訂而香港回歸已變成不能逆轉的事實，當中外社會均將目光聚焦到香港的本土問題上後，而與何世禮出生入死的老一代國民黨人又相繼撒手塵寰時，何世禮顯然亦逐漸減少參與台灣的政治事務，並開始強調家族的「土生土長、植根香港」，突顯其「香港人」的本土身份。

還有一點值得注意，何世禮家族內部雖然最終決定結束《工商日報》，但進入1990年代之後，顯然又曾經作出調整，其中又以外甥（胞姐何錦姿與羅文錦所生的兒子）羅德丞與北京政府高層過從最密。與何世禮一樣，羅德丞在1995年曾公開宣布放棄英國國籍，改為申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令英國政府顯得十分緊張，很難不令人聯想到大約七十年前何世禮放棄英國國籍一事。香港回歸前，羅德丞更一度被視為首任香港特區行政長官的熱門人選之一㉙，可見何世禮與羅德丞等歐亞混血族群，對於新中國的代表政府，已有截然不同的看法和立場，其「中國人」的身份，相信亦已注入了新的元素。至於這個「新他者」對歐亞混血人士「自我認同」的看法，則多少可反映在羅德丞仕途的起落跌宕之上。

香港回歸前，何世禮首次以個人名義捐款給東北大學，支持當地教育。回歸翌年，何世禮又重踏相隔近半個世紀的東北土地，懷緬昔日投靠張學良麾下時的情景，並在返港一個月後與世長辭。在何世禮的喪禮上，台灣的中華民國政府與中國國民黨均有派代表出席。為了表示對何世禮一生貢獻的讚許與肯定，台灣方面更送來了國民黨黨旗及中華民國國旗，作為蓋棺之用——一種十分崇高的榮譽，但其後人則以「不想引來（特區）政府尷尬」而婉拒了台灣方面的美意㉚，讓這位一生渴望能真正獲確認其「中國

香港華人與生俱來的主要特質，雖然與中國內地的漢族同胞無異，但若從文化或是思想層面來看，則可說亦是「歐亞混合」的，因而在身份認同上很難避免地呈現出像何世禮般的糾纏混雜情愫。

人」身份，並一度因此而覺得十分困擾的顯赫人物——若果泉下有知——亦很可能會不無感慨地走向另一世界。

六　結語

對一般人而言，身份認同實在並非甚麼大不了的問題，基本上像膚色、性別或種族一樣，是與生俱來的，亦是毋庸置疑的。然而，對於那些擁有不同膚色、屬於不同種族，曾經在外國人統治下生活過，甚至是遊走於不同政治團體的人而言，「自我」所認同的某一種身份，或是扮演的某一角色，並不意味着「他者」同樣能接納，視之如「自己人」。可以這樣說，當「自我認同」與「他者認同」之間出現分歧、客觀條件又與主觀條件並不一致時，誤解與矛盾很多時便會隨之而生，這樣，不但會令「自我」感到尷尬、失落，有時甚至會因此而造成傷害，或是帶來與「他者」的衝突。

亦東亦西的身份，雖然會帶來矛盾與尷尬，但卻提供了一個選擇。正是因為多了一種選擇，何世禮的軍旅生涯和遭遇才顯得起落跌宕、與眾不同，才能在抗日戰爭後期被委以重任，當上國民政府與美國政府協調的溝通橋樑。

我們認為，香港華人與生俱來的主要特質，雖然與中國內地的漢族同胞無異，但若從文化層面或是思想層面來看，則可說亦是「歐亞混合」的——既有傳統中國文化和價值的沉澱，亦有很多地方表現出對西方生活的追求和思想的認可，因而在身份認同上很難避免地呈現出像何世禮般的糾纏混雜情愫，令人感到既困擾又迷惑，同時亦頗為矛盾、尷尬。

事實上，在很多中國內地同胞的眼中，香港華人雖然與他們一樣同屬黃皮膚、棕眼睛、黑頭髮的炎黃子孫，但其生活習慣、行為舉止，以至思想價值等，又明顯混入了很多西方的元素，因而呈現了很多不可抹煞的差別。香港華人因而會被批評為時東時西、亦東亦西，但又不東不西，甚至被視作是《伊索寓言》中的蝙蝠——當鳥兒打勝仗時，走到鳥兒一邊，把自己當成鳥兒；當走獸打勝仗時，又走到走獸一邊，把自己當成走獸，兩面不討好，裏外不是人。

然而，我們亦必須指出，香港華人亦東亦西的身份，雖然會帶來矛盾與尷尬，但卻提供了一個選擇，如左右逢源的「齊人」，雖有不少煩惱，亦令很多身不由己的人羨慕不已。若能善於利用這種靈活善變的身份，自然亦能促進溝通，為各方爭取利益，減少矛盾。以何世禮為例，若他真的只是一名「純種」中國人，在投考中國軍校失敗後，而又堅持從軍時，多數只能逆來順受地直接加入軍隊，由低做起，當一名缺乏學歷的軍人，與當時軍旅中的大部分軍官一樣。正是因為多了一種選擇，何世禮的軍旅生涯和遭遇才顯得起落跌宕、與眾不同，才能在抗日戰爭後期(或是國民黨敗走台灣之後)被委以重任，當上國民政府與美國政府協調的溝通橋樑，情況多少與香港人在英國統治期間能夠在促進東西貿易及華洋文化交流方面擔當一定角色一樣，既為自己謀取一定的利益，亦為中國走向世界貢獻一己的力量。

註釋

① 吳俊雄：〈尋找香港本土意識〉，《明報月刊》，1998年3月號，頁23-27。

② Gordon Matthews, "Heunggong-yahn: On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Hong Kong Identity", *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29, no. 3 (1997): 3-13.

③ 李小良：〈香港後殖民地論述：回應與觀察〉，《香港文化研究》，1995年第4期，頁72-75。

④ 有關這論點，可參見吳俊雄、張志偉編：《閱讀香港普及文化：1970-2002》，修訂版（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2）一書，尤其是「潮流與文化身份」及「本土意識」兩部分的討論。

⑤⑦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身份證透視》（香港：三聯書店有限公司，2004）。

⑥ 施達郎：〈八十年代中國人的歸屬心態〉，《信報月刊》，1980年第11期，頁5-9。

⑧ 黃紹倫、鄭宏泰：〈何東身份認同的心結〉，《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2月號，頁65-75。

⑨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將軍：何世禮》（香港：三聯書店有限公司，2008）。

⑩⑫ 和森：〈大元帥贊助何東爵士嗎？〉，《嚮導週報》，第39期（1923年9月8日），頁4-5。

⑪ 王培堯：〈華人之光：軍事長才何世禮〉，《中外雜誌》，1999年第1期，頁51-54。

⑬⑯ CO (Colonial Office) 129.509.52820, *Ho Tung R. Cadet*, 6 March 1928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1-63.

⑭ 李科儀、盧遂如：〈何世禮仙遊：何東百億資產解凍〉，《壹週刊》，1998年8月7日，頁62-66。

⑮㉒ *Stewart Lockhart Collection*, Acc 4138/12A/b, National Library of Scotland.

⑰ Everett V. Stonequist, *The Marginal Man: A Study in Personality and Culture Conflict* (New York: Russell & Russell, 1961).

⑱ 鄭宏泰、黃紹倫：《香港大老：何東》（香港：三聯書店有限公司，2007）。

⑲ 參見CO 129.410.17849, *Peak School*, 15 May 1914, 361-63；黃紹倫、鄭宏泰：〈何東身份認同的心結〉，頁71。

⑳ Vicky Lee, *Being Eurasian: Memories across Racial Divide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4)。亦可參見何文翔：《香港家族史》（香港：明報出版社，1992），頁1-94。

㉑㉔ 甯恩承：〈何世禮將軍二三事：紀念何世禮將軍逝世周年〉，《傳記文學》（台北），1999年第75卷，第4期，頁36-42。

㉓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雲南省檔案館、陝西省檔案館合編：《西安事變檔案史料選編》（北京：檔案出版社，1986），頁92-103。

㉕ 何世禮：〈鄭彥棻其人其事〉，《中外雜誌》，1982年第3期，頁26-28。

㉖ 王鼎鈞：《關山奪路：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三》（台北：爾雅出版社有限公司，2005），頁252。

㉗ 何文翔：《香港家族史》，頁6-7。

㉘ 蔡孟堅：〈憶何世禮與我駐日共患難故事〉，《傳記文學》（台北），1999年第74卷，第2期，頁54-58；陳誠著，薛月順編：《陳誠先生回憶錄：建設台灣》，上冊（台北：國史館，2005），頁476-77。

㉙ 〈羅德丞病逝，曾欲參選特首〉，《太陽報》，2006年12月12日；高繼標：《羅德丞政海浮沉錄》（香港：博益出版集團有限公司，2007）。

㉚ 有關何世禮辭世的消息與喪禮情況，可參見《星島日報》，1998年7月27日及8月6日、《文匯報》，1998年8月6日及*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29 July, 6 August 1998的不同報導。

鄭宏泰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研究助理教授

黃紹倫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中國的電影分級或審查制度

● 曹怡平

中國的《電影促進法》草案於2009年1月定稿，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正式提交給國務院審查。據報導，在《電影促進法》草案裏寫入了電影分級的內容。對這一內容，國家廣電總局局長表示，中國電影分級是必要的，社會上一些人對分級的認識有所不同，必須強調，分級絕不是說要在電影中允許對色情和暴力的不恰當渲染，更不是允許三級片的存在①。

電影分級的話題，可謂老生常談了。早在1980年代，就有過分級的嘗試。當時的《黑樓孤魂》、《寡婦村》等系列影片被打上「少兒不宜」的標籤，這可看作中國大陸關於電影分級制的最早試驗。之後不久，該制度無疾而終。2000年左右，人大提案又舊事重提，當時媒體一陣喧囂，認為分級制於2004年左右即能通過。

此後，除了幾個有心人，此事無人再提。而今，經過幾年的沉寂之後，電影分級制又再次成為大眾媒體關注的話題。按照相關負責人的原意，如果國務院通過《電影促進法》法案，那麼分級制的問世，的確是指日可待。

一　如何界定三級片？

《電影促進法》雖然尚未頒布，但是，對媒體透露出來的信息，可以大致進行如下分析：

1. 如果允許電影分級，那麼按照分級制的原意，分級是對電影作為信息傳播媒介的充分信任，即國家放棄審查的主控權，而採取管理的措施，以規範信息的傳播。此舉最重要的目的是為了保護兒童。按照分級制的思路，成年人具有理性，需對自己的行為負責。兒童在行為能力和責任能力方面尚存在欠缺，因而需要對信息加以限制，防止不良信息（諸如色情和暴力的影像）暢通無阻地流向兒童世界。按照這樣的邏輯推理，三級片或者過度暴力的影片，其影像本身仍然能傳達信息，這樣的影片不適合兒童觀看，卻於成年人無礙；禁止拍攝三級片與分級制的精神不符。

2. 由上一問題衍生而出的問題是：色情和藝術之間的界限，有時相當模糊。美國一個大法官在審理涉及淫穢的案件時，曾經這樣說：我不知道如

何界定淫穢，但如果你讓我看到具體的物件，我就知道它是否構成淫穢。由此可見，新的問題在於，即便不允許三級片放映，那又應該如何界定三級片？

3. 如果按照中國模式的分級制，在允許分級的前提下，禁止拍攝三級片，那麼涉及鬼怪、過度恐怖的影片是否可以拍攝？涉及同性戀的電影是否可以拍攝？敏感題材的電影又是否可以拍攝？如果相關製作人員堅持拍攝這些類型的影片，是否能夠獲得公映？

4. 如果分級制最終得以通過，那麼，電影審查制度應該作何安排？廢止還是和分級制並存？如果並存，這便與分級制的精神相衝突。分級或審查，是兩種不同的態度，態度的不同決定了分級和審查不能並存。分級與審查並存的先例境遇不佳，如泰國硬設審查和分級，結果該制度大為本國電影製作人員詬病。畢竟，你不能在交出控制權的同時，又要拿回控制權。即便力拔山兮的楚霸王坐在椅子上，也無法將自己舉起。

5. 接下來，如果廢止審查制，又回到了原來的問題之上，即既然用管理的措施代替審查的制度，那麼具有藝術價值的色情電影是否能夠上映？

6. 稍微扯遠一點，既然允許電影分級，那麼電視是否可以分級？當然，按照美國的模式，其電視分級制精神與電影分級制一致，採用同樣的管理模式，但在具體操作方式上與電影分級制稍有不同。其核心目的仍然是對信息進行有限控制，保護兒童不受負面信息之害。

中國電影分級制的頒行，至少需要回答以上幾個問題。當然問題不止於此，但如果連以上幾個問題都無法回答，那麼，實施分級制的路程仍是路漫漫其修遠兮，求索的路還長着呢。硬設分級制也並非不可，只是非常危險，結果可能和泰國模式類似——既沒有起到分級的功能，又引起電影創作者的怨聲載道。

現在的情況是：一般認為審查制有礙電影產業的發展。創意產業如果缺乏相對自由的創作空間，必然難以贏得國內市場，遑論參與國際化競爭。審查制被看作中國電影產業進一步發展的制度瓶頸，如果能突破這個關口，那麼，獲得相對自由創作空間的影音創意產業，至少為躍進式發展爭取到了必要條件。

這樣的分析大致是不錯的。既然如此，那麼採取電影分級制，便是對中國電影產業發展制度瓶頸的終結性解答了。然而，作為一項制度創新，分級制在中國的發展之路十分曲折。受限於身在此山的境況，自然無法跳出既定的思維模式。而對於這一問題的解答，需要的正是超越性的眼光。

二　電影審查制的歷史坐標

如果我們將歷史的坐標重新設定，鎖定發生在美國的兩個重要案件上，情況就比較清楚了。其一是發生在1915年的所謂「共同案」(The Mutual Film Corporation v. Industrial Commission of Ohio)。當時，俄亥俄州通過允許建立電影審查委員會的法案，賦予委員會以審查權，委員會可以事先審查所有即將在俄亥俄州上映的影片。該法案還為委員會的審查指明方向——在俄亥俄州上映的影片必須具有道德的、教育的、娛樂的或者無害的品質。在俄亥俄州營業的共同電影公司

(The Mutual Film Corporation) 拒絕將影片送審；不僅如此，該公司還對俄亥俄州工業協會提出了訴訟。共同電影公司的抗辯理由是：電影作為媒體，應受言論的憲法權利之保護。

經過初審和上訴審，法院一致判決共同電影公司敗訴。初審和終審法院均認為電影不是媒體，因而不受言論的憲法權利之保護。在判決意見中，麥肯納大法官 (Joseph McKenna) 這樣寫道②：

電影具有潛在的邪惡本能，它們具有娛樂和教育的功能，同時也具有集聚的功能，它能把男女老少集中到一個地方，用誘人的說教引誘他們墮落，並竭盡所能地教他們變壞……無論電影的主題看上去是多麼健康，但它總是傾向於誘發人們的色欲。再者，某些主題並不適合通過畫面的方式在公共地方向所有的觀眾展示……

這個判決非常重要，由於該判決的存在，使得美國憲法第一修正案規定的言論自由權利無法施加於電影產業。既然電影不被認為是媒體，那麼電影審查便取得了合憲性。

歷史按照「共同案」判決的邏輯發展下去，在此後的幾十年中，美國電影都處於各種官方控制和自律控制之下。電影審查在當時的美國，不僅非常流行，而且也是必須的。1930年制訂、並於1934年生效的《海斯法典》(*The Hays Code*)，更是將好萊塢置身於前所未有的嚴格自律控制之下。

然而，這種嚴格的事先審查制，於1951年受到挑戰。1950年12月，紐約的巴黎影劇院上映了由意大利著名導演羅西里尼 (Roberto Rossellini) 執導的影片《奇迹》(*The Miracle*)。紐約州政務委員會在審查了影片後，以該片在官方和個人兩方面都是「褻瀆神明的」而禁映該片。1951年10月，影片發行人提起訴訟 (以下簡稱「奇迹案」[Miracle Decision])，訴由與當年的「共同案」有一個共同之處，即認為電影作為媒體應受言論自由之憲法權利的保護。1952年5月，上訴法院推翻了初審法院的判決。在這個重要的改判中，克拉克 (Tom C. Clark) 法官詳細闡述了道格拉斯 (William O. Douglas) 法官在1948年的「美國訴派拉蒙案」(United States v. Paramount Pictures) 中的觀點，即電影應該和其他出版物一樣享有憲法第一修正案的保護。克拉克認為電影是「思想交流的重要媒介」，同時，電影作為民意喉舌的重要性並不因為電影的娛樂作用而減弱③。

「奇迹案」是美國電影史上的一個重要轉折，電影獲得媒體的憲法權利得以最終確認。這個判決的意義在於：它推翻了「共同案」的判決，確認了電影作為媒體的憲法權利。既然如此，那麼為「共同案」所確認的電影審查制便喪失了合憲性。道理在於：憲法確認的言論權利禁止對言論進行事先審查，但這並不意味着言論絕對自由。相對自由的言論可以避開事先審查，但如果事後被認定為違法，仍需承擔法律責任。

「奇迹案」的改判，是分級制得以通過的前提。正是「奇迹案」賦予電影以言論的權利，故而，作為媒體的電影，可以避開事先審查。當然，如果電影中的影像已經超越了普通意義上的色情，而構成了純粹的淫穢的話，仍然會受到法律制裁。但無論如何，相較於審查時期而言，電影自身的表達空間還是得以大大拓展。很難想像

《奇迹》劇照

諸如《本能》(*Basic Instinct*)、《偷窺》(*Silver*)等影像極具色情意味的影片，能夠在電影審查時期的美國獲得公映；同樣，類似《殺死比爾》(*Kill Bill*)、《罪惡城市》(*Sin City*)等影像極度暴力的影片，也肯定難以通過1930至40年代的電影審查。

三　分級制的基礎是憲政主義

由此可見，分級制嫁接於資本主義憲政體制之上。中國引進分級制的困難在於：中國當下的社會主義民主體制與主要資本主義國家的憲政體制存在較大差別；如果僅僅移植分級制，而沒有基礎設施的配套，分級制的頒行等於是「無源之水，無本之木」，其存活率實在堪憂。

如果中國在頒行分級制的前提下，仍然禁止放映三級片，那等於肯定了審查與分級並存的模式。審查與分級存在諸多區別：審查重控制，分級重管理；審查重行政權力的運用，分級重市場力量的監管；審查重事前處罰，分級重事後調整。這些差別使得兩種模式難以共生；如果同時肯定兩種截然不同的制度，實質上肯定的仍然是其中之一。分級與審查並存，得以肯定的仍舊是電影審查制度。審查依托強勢的行政權力，可以事先決定一部電影能否獲得公映，這使得分級的功能難以完全發揮。

這倒並非完全否定分級制的功能，但如果審查與分級共生，那麼影像的記錄性和現實主義色彩就會減弱，而影像的娛樂效果就會大大增強。而影像的娛樂化，在目前的審查環境之下，已經得以大大彰顯。《天下無賊》、《夜宴》、《滿城盡帶黃金甲》……隨便例舉幾部中國大陸出品的影片，都能看到其中彰顯的娛樂風格。中國電影整體而言，缺乏的並非如好萊塢般極具焰火效果的影像風格，而是對現實的關照，這也正是分級制的積極意義所在。

就目前的情勢而言，即便分級制在中國頒行，能夠催生的也僅僅是過度娛樂化的氛圍。波茲曼(Neil Postman)認為，這種娛樂至死的風氣潮流會使我們不知道自己為甚麼發笑以及為甚

麼不再思考④。由此可見，有獨立思考能力的個體，在過度娛樂化的土壤中難以生成。況且，退一萬步來講，即便沒有分級制的存在，這種過度娛樂化的影像風格也有其可存在的土壤。

在促進中國電影產業發展的過程中，也許需要一點策略的改變。根據以上的分析，其一，囿於中國的國體和政體，目前分級制暫時難以通過；其二，即便通過分級制，仍然是分級與審查並存的格局，而這又回到了審查至上的老路上來。既然問題的落腳點始終是審查，與其力爭難以通過或者即便通過、效力也非常羸弱的分級制，不如考慮如何制訂一部相對寬鬆、科學、合理、便於操作的審查細則。

目前，中國電影審查依據《電影管理條例》(2002年2月施行)，其中設專章規定了電影審查。如果仔細閱讀電影審查的條款，可以發現，審查的標準過於原則化和概括化，而立法的原則化和概括化存在以下問題：一、對製作者而言，過於原則化和概括化的立法，將會使立法的指引功能難以發揮；二、對審查機關而言，由於缺乏具有操作性的審查細則，容易導致類似的影片可能獲得不同的評價；三、由於缺乏救濟機制，被否決的影片很難獲得必要的法律救濟，這可能導致社會成本的浪費。

如果對目前的情勢有一個正確的分析，那麼與其將癥結性的問題放在分級制能否頒行上，還不如制訂一部科學、合理、便於操作和相對寬泛的審查法典，以指導電影產業的生產，同時也可以規範審查機關的行政作為。這並非要否定分級制的產業促進功能，只是，分級制與中國現行體制的兼容性過弱。如果勉強推行分級制，仍然輔之以規範性、原則性過強的審查規則，那麼原有的問題仍然無法得以解決。

制訂審查法典也許並非產業促進的最佳出路，卻是最可行的出路。功利主義法學家邊沁 (Jeremy Bentham) 說過，認識法律，尤其認識法律的缺陷。同理，在分級還是審查的問題上，影視界同人需要認識到目前的情勢，尤其需要認識目前情勢的局限性。分級或審查，是一種選擇，其牽涉甚廣。囿於目前情勢的局限，分級制的話題，仍然可能長期停留在理論架構的階段。

註釋

① 〈電影促進法定稿　電影局局長：不允許三級片存在〉，網易新聞，http://news.163.com/09/0206/15/51FTKROF0001124J.html。

② Mutual Film Corp. v. Industrial Comm. of Ohio. Transcript of Record. Supreme Court of the United States. Oct. Term. No. 456. 參見http://caselaw.lp.findlaw.com/scripts/getcase.pl?court=US&vol=236&invol=230。

③ Joseph Burstyn Inc. v. Wilson. Transcript of Record. Supreme Court of the United States. 參見http://law.jrank.org/pages/12624/Joseph-Burstyn-Inc-v-Wilson-Commissioner-Education-New-York-etal.html#ixzz0JyImGwNw&D。

④ 波茲曼(Neil Postman)著，章豔譯：《娛樂至死》(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

曹怡平　中國藝術研究院研究生院06級影視美學專業博士生

西方「文革」研究新力作
——評《毛澤東的最後革命》

● 鍾延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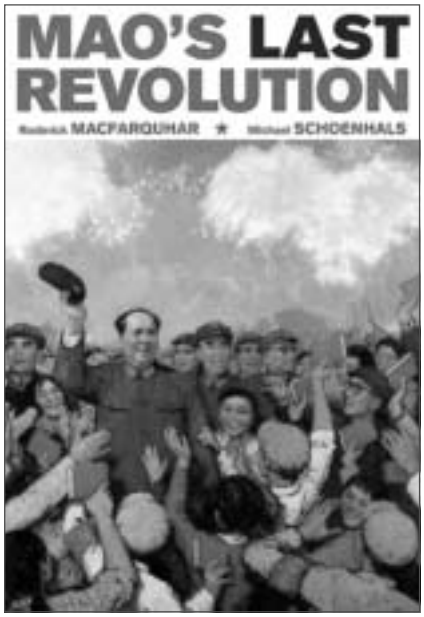

馬若德與其學生沈邁克在文化大革命爆發四十周年之際推出《毛澤東的最後革命》一書，立刻引起各方的矚目。因為馬若德的成名作正是極負盛名的三冊《文化大革命的起源》，馬氏等對於文革本身的研究所得和所持看法，自然為學界拭目以待。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Michael Schoenhals, *Mao's Last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眾所周知，馬若德(Roderick MacFarquhar)是西方首屈一指的中共黨史研究專家，其長期以來的研究成果未因時間的流逝而褪色，反而在經歷光陰的考驗後，進一步突顯出其當時雖受制於層層「竹幕」(bamboo curtain)，但仍能出色地掌握中共高層政治發展之梗要脈絡。馬氏的著作經廣泛的流傳而具極大的影響力，在西方中國研究學界中成為認識中共建政後歷史發展的必讀經典。鑒於其位居相關領域的先鋒性地位，後進的研究無論欲深化鑽研或提出另見，多以之為參照、對話的對象。尤有甚者，中共元老在白首回顧崢嶸歲月時，例如甫於2007年初離世的薄一波，也曾特別針對馬氏的論點有所回應①。這也反映出其著作所受到的重視程度。

馬若德與其學生、亦是一名出色的中共黨史研究學者沈邁克(Michael Schoenhals)合作，在文化大革命爆發四十周年之際推出《毛澤東的最後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引用只註頁碼)一書，立刻引起各方的矚目。因為馬若德的成名作，正是對文革追本溯源，所寫就的極負盛名的三冊《文化大革命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②。有了先前對文革發生背景抽絲剝繭的基礎，馬

氏等對於文革本身的研究所得和所持看法，自然為學界拭目以待。在距離《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第三冊出版近十年之後，本書的面世猶如「千呼萬喚始出來」，公告作者對這場「史無前例」的政治運動的剖析與心得。筆者將之引介給中文讀者，以增進對西方文革研究以至中共歷史研究現狀的認識，也應具有一定的學術意義。

綜觀本書主要有四方面的特色：一、對文革主事者涉入運動與所負責任的直言不諱；二、對文革作不限單一層次、面向的介紹；三、對文革相關事件中存有爭論、歧異部分之平衡處理；四、使用資料的豐沛與多元。

一　對文革主事者的評論

關於文革的相關評價，尤其當時中共主要領導人在其中的責任問題，中共官方有一制式的標準答案，其依據就是〈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其中最敏感的部分無疑是文革的始作俑者、黨主席毛澤東在運動中的作為。〈決議〉中雖明指文革是毛澤東「發動和領導」，但是又淡化其所應負的責任。除強調兩個「反革命集團」「背着他進行了大量禍國殃民的罪惡活動」外，甚至部分歸咎於黨內階級鬥爭的思想慣性和傳統封建專制主義的餘毒。作者在本書中至少在三處表示，希望中國未來的歷史學者有更大的自由，去研究和著述與文革相關的歷史事件與關鍵人物（開卷獻辭、頁xii、462）。作者本身就不受此一中共官方解釋框架的制約，在「數風流人物」時得以暢所欲言。

對於毛澤東，作者首先指出毛在意識形態上對修正主義蔓延帶來危險的迷思，以及在權力分配上對實權人物貳心反撲的疑懼（頁7、10-11），以致他決定不循常規，不顛覆整個政治體制與現狀不罷休。其次，有關「一小撮」「壞人」從中作梗、蒙蔽聖上，致出現「長安不見使人愁」的說法，作者一方面明白點出毛在資訊來源無虞下任意擇取、拼湊符合其意的圖像；另一方面，作者取法其他學者研究德國納粹希特勒、赤柬波帕（Pol Pot）時，形容下屬竭盡所能探測最高領導人諱莫如深的態度所提出的“working toward”概念（頁496，註70）。這種近乎中文「揣摩上意」的行為模式，在文革中乃導因於毛澤東刻意地隱蔽自我。作者強調毛本身為了佯裝欺敵、出其不意（劉少奇、鄧小平在文革初派工作組上犯錯誤，就是處於「我明毛暗」的情況），或見機而作、掌握至高點而表現出模棱兩可的意向，正是所謂「激進派」（radicals）盡其所能地爭求毛認可、「寧左勿右」的根本動力（頁48）。

作者不受中共官方解釋框架的制約，指出毛在意識形態上對修正主義蔓延帶來危險的迷思，以及在權力分配上對實權人物貳心反撲的疑懼，以致他決定不循常規，不顛覆整個政治體制與現狀不罷休。

再次，作者逐一駁斥了諸多試圖為毛開脫的流行說法，突顯毛在相關事情中負有無從迴避的責任。例如：陶鑄倒台，毛澤東不是被動追認，而是與之脫不了關係（頁189-90）。至於「武裝左派」問題，中共史家多怪罪江青，然毛澤東責不可卸（頁215）。雖然是毛澤東自己點出

「四人幫」結夥組派的問題(頁397)，但事實上，毛是重提輕放，根本無將之「逐出師門」之意。對於1976年春「天安門事件」最終以強制的方式落幕，毛澤東並未因病入膏肓而不知事態實情和相關決策，因為毛在事發後強調要維持鄧小平的黨籍以觀後效，正是其意識清楚的明證(頁429-30)。

再其次，對於毛澤東在文革期間政治謀略的老練、甚至險詐，作者明確指出：中共官方史家可以接受將毛描述為偉大的戰略家，卻在晚年不慎走火入魔，但不會同意將他形容為一個詭計多端的幫派首領(頁326)。然而，作者就認為，1967年「二月逆流」的起因與導致毛、林關係急轉直下的1970年廬山會議，毛懷有「引蛇出洞」、釣魚上鈎的心機(頁332)。說謊更僅是其許多用策之一。

此外，作者透過平白的事實陳述，刻畫出周恩來晚年在文革中扮演的雙重角色：一是充斥於現今中共官方論調、無須贅述的偉岸形象，也就是戮力使黨國在「大亂」中仍可維持基本的運轉；另一則是只有在境外研究才能見到的冰冷如霜的酷吏面孔，亦即如忠僕般對毛澤東自詡的「第二偉業」，不遺餘力地貫徹、亦步亦趨地實踐。

有關林彪「悲劇」的發生，作者指出林縱使主觀上不欲爭雄，但客觀上，因軍隊在文革中出面恢復秩序與動員備戰而順勢坐大，不憑其意志轉移地，林彪成為毛澤東腦海中軍人主政陰影在現實中對號入座的具體化身(頁568，註78)。在此思路下，作者指出毛澤東決定緩和中共與美國關係的主要考量之一，即是要降低外在威脅的認知，以減少軍隊在國內的政治份量(頁320)。這是一般外交史著作在分析當時毛採行石破天驚的外交戰略調整時，較少提及的中共內部因素。另外，作者也對林彪與陳伯達的政治合作，在「狼狽為奸」的傳統看法外，提出另一種解釋，亦即林需要陳在意識形態上合理化其將來主政後「以軍領黨」的統治實質(頁300-301)。

本書以較寬廣的學術社群和一般讀者作為閱讀對象，對文革探討的面向也盡可能地伸展，亦即力求「廣而全」，使之既非同於僅鎖定高層人事傾軋的傳統文革著作，也與馬若德自身先前獨立著作的聚焦視野有所不同。

文革期間浩浩蕩蕩的遊行隊伍

二　多層次、多面向的介紹

在中共「政治掛帥」，尤其是北京「中南海」牽動政局發展之下，文革期間的「高層政治」，自然作為本書的主要部分。在此一層次的探討裏，除了前述高層精英在文革中的意向與作為，作者也突出中文文革相關著作較少涉足的體制制度與組織發展的問題。包括：毛澤東認為對之綁手綁腳、欲去之而後快的黨機器——文革前後中央「五大部」的介紹；黨政部門在運動中的遭遇；

文革期間叱咤一時的「中央文革小組」與令人畏懼的「中央專案調查組」的演變、內部運作，以及此兩者之間的唱和關係。

然而，本書既以整個文革為主題，並以較寬廣的學術社群和一般讀者作為閱讀對象（頁x），其對文革探討的面向也盡可能地伸展，亦即力求「廣而全」，使之既非同於僅鎖定高層人事傾軋的傳統文革著作，也與馬若德自身先前獨立著作的聚焦視野有所不同。

例如「中層政治」，也就是地方文革，在本書中亦佔有一定的篇幅。對於發生於地方，但引起中央注意並影響其判斷、進而驅動整個文革運動進程的事態，如上海「一月風暴」和「武漢事件」，作者就闢有專章對其始末作細節的說明和分析。另外，對於文革「運動中的運動」，如「清查五一六」、「清理階級隊伍」等在地方上的表現、發展及影響也有介紹。作者一再指出相關群眾運動造成擴大化的內在邏輯：各級領導為了向上表現革命熱情，也藉機把「雞毛當令箭」，剪除同級與治下的異己（頁371），致使運動猶如脫韁野馬，一放不可收拾。

除了關注文革本身在不同層次的發展外，本書也旁及文革期間中國的經濟、社會情況。例如：在文革氛圍下出現對毛膜拜的光怪陸離現象（頁262-68）；在推行「一打三反」時，暴露出無產階級工人生活內容的貧乏（頁305）；黨官僚先受衝擊、重組後再忙於內鬥，卻意外地給長年被糧食徵購制逼迫的農民，帶來難得的喘息機會（頁271-72）。

三　平衡處理爭議性問題

對於文革期間發生的一些事件與問題，作者平衡地同時陳列處於對立立場的說辭，或是將既有的不同研究觀點，共載而不論。就前者而言，例如：文革初進駐校園的工作組自身和對之不滿的批評者，都有機會在本書中獲得發言的席位。本書在記述上海「一月風暴」時，同時並陳新官上任者與黯然下台者的感受。另外，對於發生在西寧的解放軍與紅衛兵血腥衝突的「青海日報」事件，作者也蒐羅各方對該事件的不同敘述版本，試圖更全面地恢復其原貌；也將之視為一個奪權風潮下，地方軍隊與造反組織難以共存的典型案例（頁179-80）。

就後者而言，例如：對於一些關於林彪與「九一三事件」的研究尚未有共識的問題，如林彪是否參與中共後來宣稱破獲的林立果陰謀刺毛計劃或僅是靜待命運的安排；林彪對於1971年9月12日當晚發生的事情是否完全清楚的問題，作者坦言仍屬未知（頁335-36）。毛澤東為何在1973年同意對周恩來展開批判一事，作者也以開放性的疑問句方式，共舉兩項可能：一是以馬若德自己當時比較中共政要言論內容所發現的殊異，顯示毛當時對美態度可能出現變化；二是前中共官方研究周恩來的學者高文謙所指的大出外交風頭的周恩來冒犯毛所致（頁365）。由於本書以整個文革作研究主題，無法也無須對於若干仍未水落石出的歷史公案提供直截了當的「說法」。這是既能體現現有

對於文革期間發生的一些事件與問題，作者平衡地同時陳列處於對立立場的說辭，或是將既有的不同研究觀點共載而不論。這是既能體現現有相關研究成果、也是較為保險的方法。

相關研究成果、也是較為保險的方法。

但是，作者這種兩面或多面並陳的處理方式，在遇到其他後來也被中共官方視為「絕非善類」的人物時，就比較少套用。例如：對於曾位及中央政治局常委的黨內大筆杆子陳伯達，作者就不相信陳會真心主張中共在「九大」後要優先發展生產力。在引述陳所言的「要發展生產，搞好生產，提高勞動生產率」的同時，註明「陳伯達自己所說的未必是他自己所相信的」(頁285-86)。在陳伯達之子努力下付梓的有關陳的「遺稿」和「最後口述回憶」中③，都極力強調陳對「發展生產」、「新工業革命」、「電子技術」的倡議，但作者並不予理會，即使作者在本書中的其他部分也引用這兩本書。

至於以「左王」著稱的中共華東局、上海市委的一把手柯慶施，是否與文革前江青等在上海秘密撰寫批判吳晗文章一事有關的問題，作者採信相當流行的說法，亦即認為當柯聞知江青此舉乃獲得毛澤東的許可，便義無反顧地指派其麾下的兩名宣傳家張春橋、姚文元協助江，並指出這是柯對毛「最後一次具有政治意義的行動」(頁15-16)。針對此一問題出現的為柯澄清、「平反」的文章④，不曉作者是否知情？若知道，不知又將如何處理？

四　豐沛、多元的歷史材料

本書採用的豐富資料，亦是其一大特點。作者為了搜集資料，可說是「上窮碧落下黃泉」，沈邁克甚至走訪中國大陸郊區的跳蚤市場。作者也確實掌握不少獨家資料，包括私人日記與口供紀錄。這些材料有助於讀者了解當時普通人的心理狀態，以及文革中一些大張旗鼓的政治捕殺(如「清查五一六」)本身的荒謬性。

書中也多處引用中國大陸以外人士的觀察與感受，使得讀者有機會看到在文革演變的當下，世人對中國急遽變化的一手反應。例如：瑞典駐中國的使館人員傳回其國的有關中國內部情勢的報告(這或與沈邁克為瑞典學者有關)。值得一提的是，作者特別稱許前國民黨要員陳立夫對中共鼓動學生造反的做法的批評和預測，認為欺騙、利用年輕人，終究會被後者所反對(頁151)。

作者進行訪談的所得，也作為本書的資料來源之一。作者的訪談對象甚多，可見其所下的功夫，包括：歷史當事人(如王力、聶元梓、與姚文元接觸過的美國前左派人士)、中國大陸學者(如王年一、蘇紹智)，以及一些匿名的資訊提供者(如參與調查劉少奇、宣稱周恩來批示「此人該殺」的將軍之子；目睹鄧小平在1973年參與對周恩來批判的前中共外交人員；知悉毛澤東給華國鋒一些手書紙條內幕的中共前外長喬冠華的親近同僚；親身參與1975年鎮壓雲南種族問題行動的民兵)。由於中共黨史研究在書面資料取得方面的限制與困難，訪談成為一項特殊性質的補充，若能適當運用，確可收出之有據、言之有本之效，本書即因此增色不少。然而，作者也有不慎之處，例如：引

由於中共黨史研究在書面資料取得方面的限制與困難，訪談成為一項特殊性質的補充。然而，作者也有不慎之處，如引用一名酒醉公安官員的說法，來說明林彪為批判陸定一所發之申明信的內容，則多少顯得有些畫蛇添足。

用一名酒醉公安官員的說法，來說明林彪為批判陸定一所發之申明信的內容（頁35），則多少顯得有些畫蛇添足。

此外，作者在文革後期旅居中國的經歷和聽聞，也記述於書中。例如：文革時擔任英國國會議員的馬若德，在訪問中國期間與中共外交部官員談話中，獲知對方對中國自身政治形勢的看法（頁582，註21）；「第一次天安門事件」前後，馬若德行經北京、上海時的見聞（頁432-33、600，註50）；沈邁克當時就讀於上海復旦大學，其當年記下張貼於校園內的「批水滸」大字報內容（頁402、596，註32），以及其中國室友聽聞到周恩來逝世廣播的反應（頁415、598，註9），都成為本書的資料來源。

五　商榷與評論

本書內文超過四百頁，百密不免一疏，存有一些立論值得商榷或說明、推論不足之處。以下列舉數項：

第一、作者對於劉少奇、周恩來、鄧小平等未能有力預防文革發生，頗有責難。作者認為：毛澤東與林彪聯手倒羅瑞卿時，大家縱有保留，但卻任之而去，喪失了最後一次聯手限制毛的機會（頁26）。另外，作者在評價周恩來時也提出一個相似的問題：如果周恩來在文革初始時，憑藉其在黨軍中的巨大威望召集同僚制止文革的話，對中國是否會更好（頁416）？事實上，作者對他們錯寄厚望，因為他們不是錯失了及早補救的良機，而是根本早就自斷了亡羊補牢的可能性。

這些文革以前處在第一線的領導人，對毛澤東一再退讓與姑息，主動挺身攬責、為之開脫，甘於與毛為伍，混淆了毛個人與黨的最高利益，讓毛的威望在其鑄下諸多重大錯誤後，不降反升，進而愈益巍然難動。時至作者曾予寄盼的文革前哨戰——反「彭羅陸楊」，一旦毛擺出態度，劉、鄧、周即以言行支持毛，淪為其打手，替毛的階級鬥爭險峻的敵情判斷作背書、加註腳，縱使開刀對象是自己的左臂右膀也在所不惜。因此，當毛將打擊目標轉向他們，後者惟有俯首稱降。易言之，作者與其指責他們預防文革不力，不如說他們一貫對毛遷就的做法，促成一不受牽制、得以率性發動文革的毛澤東。

作者對劉少奇、周恩來、鄧小平等未能有力預防文革發生頗有責難。但事實上，作者對他們錯寄厚望，因為他們不是錯失了及早補救的良機，而是根本早就自斷了亡羊補牢的可能性。

第二、本書對於文革期間中共各種形式會議的召開及其組成，多有所着墨。例如：中共領導中樞裏國務院與「中央文革小組」合開的所謂「碰頭會」，以及文革中召開的「九大」、「十大」兩次黨全國代表大會。然而，在論及「九大」時，卻出現一個論點上的問題。1969年中共「九大」黨章有別於1956年中共「八大」黨章，如同1945年中共「七大」黨章再次載入「毛澤東思想」，將其與馬列思想重新並列。作者在接受有關毛澤東認可1956年做法的可能性的同時，又矛盾地斷定「九大」黨章在此點上的變化，反映出毛澤東對先前相關字眼的刪除有所不悅，對當時支持此一決定的人懷有憎怨（頁292）。這忽略毛本人與中共中

央因時空變遷在認識上或已有所不同。

事實上，1956年黨章有意不提「毛澤東思想」，乃出於包括毛在內的中共高層的共識，譬如：必須照應國際影響，特別是蘇共「去史達林化」衍生的反對個人崇拜的情況。無關乎誰意圖貶抑毛以及毛對誰懷恨在心的問題⑤。相形之下，在1969年的中國，以對抗國內、外「修正主義」為職志的文革，至此時宣告取得「偉大的勝利」，指導文革前進的「毛澤東思想」，在「九大」黨章上明載其指導性的地位，自然是順理成章。

作者只注意到文革中對各級黨幹部的羞辱，重挫了百姓眼裏中共的權威性，以及毛主義者敢想、敢說、敢做之核心信念的傳承，卻忽略了中共官方為穩固其統治，反過來有意識地操作文革議題並汲取文革經驗的能力。

第三、作者在解釋毛澤東何以在1970年代上半期讓鄧小平再次出山時，着意強調的重要因素之一，是毛希望能藉鄧小平縮減軍隊對各級政治的介入，並對之進行整頓。作者認為軍方會收縮觸角、接受批評，是因為毛起用同屬「長征」老兵的鄧，可以誘導將領們認為老資格的鄧將作為周恩來的後繼者，而為他們不喜的文革新貴就無法得逞（頁379）。

除了此一誘因外，作者沒有足夠注意的是，毛請鄧小平這個「軍師」出山所具之對軍方加壓的意味。在講究論資排輩的政治文化中（軍系更是濃烈），鄧不但有戰功，在中共坐江山後也曾代表黨出面壓制軍隊（例如以黨總書記身份在1958年召集元帥會議、驅策軍隊開展「反教條主義」運動）⑥。易言之，鄧本身所具坐鎮督軍的威勢與能耐，是毛向軍酋施壓、促使軍方願意在文革期間所得利益上退讓的另一關鍵因素。否則，毛為何不乾脆早命周做此事？或者要敬陪元帥末座、據聞正是軍區司令對調構想的建議者葉劍英單獨負責呢？

第四、鄧小平在「文革歲月」的表現，在本書中可以看到一政治人物為保住最後一絲的生存餘地，所表現出的靈敏政治嗅覺與謙卑低下姿態，例如：迴異於劉少奇，鄧俯首認錯，表示要洗心革面；對於林彪的如日中天的政治現實，致信表態頌揚。鄧如此方能躲過劉少奇慘死的結局，更能在出乎意料的情況下東山再起。然而，相較於鄧屈居下風時的「軟的更軟」，作者對於鄧小平後來在堅持治理整頓作法、拒為文革評功擺好上表現的「硬的更硬」，除平鋪直敍地記錄相關過程外，卻無予以充分的解釋。

第五、作者有時或「嫉惡如仇」，在解讀「激進派」的政治意圖時，顯得過於粗糙，僅以「隻言片語」就將之「定性」。以江青為例，1969年討論林彪作為毛澤東繼承人的地位是否應列入黨章一事時，除了林彪本人持保留意見外，其他高層人士皆表贊成。江青為此解釋：把林副主席的名字寫入黨章可減少其他人覬覦這個職位的可能性。作者即表示江青此言不小心地洩露了她本人會因此項條款而感到損失的想法（頁291）。1972年美國總統尼克松（Richard M. Nixon）訪問中國大陸期間，江青邀請尼氏欣賞革命樣板戲時向之表示：「你為何之前不來中國？」作者推測江青此言真正的含意是「你為何現在來中國？」並認為據此即足以顯現江青對中美關係突破不利其在封閉國度恣意追求自我政策的反感（頁348）。以上兩處，

作者在推論時會否稍嫌急促，讓讀者無法一下子跟上？

最後，相較於書中對文革始末所作的地毯式掃瞄，作者對於文革影響的描述，則顯得過於簡約，甚至在看法上失之片面。作者在視文革為中共統治的一道分水嶺時，只注意到文革中對各級黨幹部的羞辱，重挫了百姓眼裏中共的權威性，以及毛主義者 (Maoists) 敢想、敢說、敢做之核心信念的傳承，讓現今人民勇於對官員的貪腐表達不滿。作者卻忽略了中共官方為穩固其統治，反過來有意識地操作文革議題並汲取文革經驗的能力，例如：透過其主導的傳媒不厭其煩地反覆強調文革的教訓就是國不能亂、黨的領導不能廢，以至中共的地位不容動搖；以文革為反例，宣稱政治多元主義有導致政治失控的風險，甚至成為中共在政治民主進程上怠惰、不思突破的理由；鑒於文革中因社會存在的張力所引發的破壞性能量，讓中共更小心地在社會各群體中加以分化拉打，就算不能根絕社會怨懟的根源，目前也尚能將之化大為小、分而抑之⑦。

作者在視文革為當代中國史的一道分水嶺時，認為文革的慘痛教訓以及之前大躍進的悲慘結果，乃是中共最後一次追求獨特中國道路、維護中國本質的嘗試。它的失敗所產生的「物極必反」的效應，就是促使中共重拾中國自十九世紀中葉以來持續不斷尋求富強的目標，而其採取的「改革開放」政策，無異是投入西方式現代化的懷抱。作者這一隱含西方中心主義立場的非此即彼的論斷，是否足以概括中國文革後經右政左的發展途徑與過程，以及充斥「老大難」問題的中共迄今仍能「逆勢而行」的現象，恐怕皆不無疑義。

註釋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修訂本，下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頁609。

② Roderick Mac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Contradictions among the People, 1956-1957*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4);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Great Leap Forward, 1958-196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oming of the Cataclysm, 1961-196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7).

③ 陳伯達著，陳曉農編註：《陳伯達遺稿——獄中自述及其他》(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0)；陳曉農編纂：《陳伯達：最後口述回憶》(香港：陽光環球出版香港有限公司，2005)。

④ 鄧偉志：〈如何評價柯慶施〉，《黨史縱覽》，2003年第9期，頁36-43。

⑤ 沈志華：〈中共八大為甚麼不提「毛澤東思想」〉，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網站，www.usc.cuhk.edu.hk/wkgb.asp。

⑥ 鍾延麟：〈1958年鄧小平在解放軍「反教條主義」運動中之角色與活動〉，《中國大陸研究》，2006年第4期，頁77-103。

⑦ Elizabeth J. Perry, "Studying Chinese Politics: Farewell to Revolution?", *The China Journal*, no. 57 (January 2007): 1-22.

鍾延麟 台灣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博士後研究

解構新媒體的民主神話
——評《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

● 孟冰純

網絡對民主政治的影響成為近年來的熱門話題。遺憾的是，這其中很大一部分討論都多少帶有技術決定論的色彩，高估了網絡技術超越特定歷史和社會語境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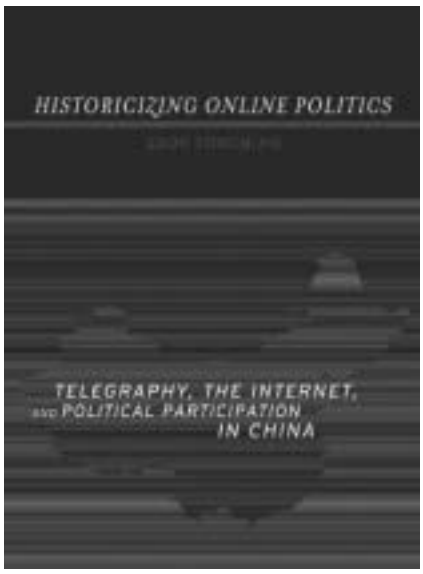

Zhou Yongming, *Historicizing Online Politics: Telegraphy, the Interne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歷史上，幾乎每一次傳播技術的突破都會引發一系列烏托邦式的想像。媒介歷史學家道格拉斯 (Susan J. Douglas) 曾這樣描寫二十世紀初人們對於廣播的熱情：「這種媒介似乎正是長久以來人們所渴望的，真正民主的、權力分散的傳播技術，一種由個人控制，可以隨心所欲使用而不必付費的裝置。」①在之後的一個世紀裏，類似的憧憬隨着電視及有線電視的普及而不斷被激活，「無所不在的雙向傳播」(ubiquitous two-way communication) 和「電子民主」(electronic democracy) 的美好前景持續充滿感召力②。

互聯網時代的來臨無疑將這種烏托邦式的想像推至頂峰，隨着網絡技術的迅速普及，其驚人的信息承載量和前所未有的互動性，加上互聯互通的極大靈活性，都使得人們對這一新技術在經濟、政治、文化各領域可能帶來的變革充滿希望。而對於一眾關注中國問題的觀察家和研究者來說，網絡對民主政治的影響則成為近年來的熱門話題。遺憾的是，這其中很大一部分討論都多少帶有技術決定論的色彩，高估了網絡技術超越特定歷史和社會語境的可能。正如莫斯柯

(Vincent Mosco) 所言：「賽博空間 (Cyberspace) 是推動我們這個時代三個核心神話的中堅力量。每一個神話都和對於終點的願景相聯繫：歷史的終結，地理的終結以及政治的終結。」③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家周永明的著作《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電報、互聯網與中國的政治參與》(*Historicizing Online Politics: Telegraphy, the Interne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China*，以下簡稱《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引用只註頁碼)，是一部有助於打破上述神話的力作。這本書採用歷史人類學的獨特視角，將史料梳理與田野研究相結合，把相隔一個多世紀進入中國的電報和互聯網技術置於各自的社會歷史背景下，考察了它們與晚清及當代中國政治參與的多重互動。

周永明在導言中即針對中國網絡政治研究中的「怪物情結」提出批評。在眾多西方觀察家的視野中，一方面互聯網像是個仁慈的「怪物」，有望通過不間斷的信息自由流通而消滅專制政權的合法性；另一方面他們想當然地認為中共政權必定把網絡當成洪水猛獸而嚴加防範，但是這個「怪物」非但不可能被馴服，反而會最終改變中國社會。在此類「怪物情結」驅使下作出的政治預言，往往把信息技術和更廣泛的社會背景割裂開來，既高估了技術本身的自律自足，又低估了政權對新技術既加以利用又嚴加控制的能力。這一情結背後更深層的誤區，乃是忽略了「新技術與民主化」的研究範式本身也屬歷史的建構，並且需要隨着時空背景的變化而被不斷修正。正是基於這樣的反思，周永明獨闢蹊徑地引入了電報與晚清中國政治這一長期被忽略的課題，並以此為參照，把互聯網與當代中國政治的關係放到了一個充滿矛盾和張力的動態歷史背景之中。

本書的第一部分着重討論電報與清末政治參與的互動。電報技術在西方興起後不久，就於1852年由傳教士介紹到中國，但直到1881年大清電報總局才投入商業營運。對於長達三十年的滯後，歷來有兩種解釋。一種說法是，歸咎於儒家思想將科學技術斥為「奇技淫巧」的鄙夷態度；另一種說法是，民間出於對風水的迷信，抵制在田野墓地之間架設電報線。周永明則認為，文化觀念的影響固然不容忽視，但並不足以描繪完整的歷史圖景。首先，晚清的統治階層並非鐵板一塊。道光、咸豐年間就有「經世派」發起學習西方科技的呼籲，之後的洋務運動領軍人物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更是堪稱中國第一批現代知識份子。值得追究的倒是，洋務派的精英為何未能在更短時間內說服朝廷採用電報技術。其次，風水思想從來就沒有被正統儒學接受，往往被統治者貶為「無稽之談」乃至「妖言惑眾」，所以也不足以構成決定性的障礙。

周永明提出，對於「權」和「利」的考量才是影響電報在中國的發展軌迹更為重要的因素。所謂「利」，包括利益、收益、資源等多重意思，「權」則既指權利、權力，也指控制力。雖然英、美、法、俄等國從1861年開始就頻頻要求在中國架

本書採用歷史人類學的獨特視角，將史料梳理與田野研究相結合，把相隔一個多世紀進入中國的電報和互聯網技術置於各自的社會歷史背景下，考察了它們與晚清及當代中國政治參與的多重互動。

設電報網絡，但起初清政府一方面把中西利益之爭看成一場零和遊戲，低估了此項技術可能給本國帶來的收益；另一方面擔心引入此項技術後無法控制可能引發的外交糾紛。隨着洋務派對西方技術的了解不斷加深，在朝廷的勢力日益加強，電報有「利」的一面也更加凸顯。1874年日軍以琉球漁民被殺為藉口出兵台灣，更是令統治者意識到通訊之重要性的一個契機。對電報的商業及軍事用途的重新估價，終於促使清政府於1881年下決心建設完全由本國掌控的電報網絡。周永明在這裏強調指出，對「權」和「利」的衡量，是此後的中國統治者不斷需要面對的問題，對於這兩方面的評估及應對從而也影響着新技術在中國的發展軌迹。

周永明在書中強調指出，對「權」和「利」的衡量，是晚清以後的中國統治者不斷需要面對的問題，對於這兩方面的評估及應對從而也影響着新技術在中國的發展軌迹。

當然，統治者既欲求「利」，又想保「權」的過程總是充滿了矛盾和衝突，在特定歷史時空下，新的傳播技術被甚麼樣的人群如何利用，往往出人意料。也正因為如此，在紛繁的史實面前，帶有先驗論或決定論色彩的解釋模式顯得軟弱無力。《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從大量史料出發，全方位地勾畫出清末中國社會對於電報的「接受語境」(receiving context)，這其中，技術的因素始終與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因素，乃至主體的能動性相互影響、相互轉化。

與當代的互聯網控制類似，清政府也試圖從網絡、服務和內容三方面對電報進行管理。清政府設立了商電局和官電局，分別管轄私營和官方的電報網絡。1881年大清電報總局成立後，理論上所有電報服務都應該通過中國人控制的陸上電報線，但是由於上海和香港之間的海底電纜早在1871年就由丹麥大北公司鋪設完成，沿海及海外的精英階層完全可以繞過官方控制，經由私營公司拍發電報。就內容而言，晚清電報有明確的「官」、「私」之分，前者享有服務優先權，巡撫以上級別的官員可以簽條拍發。

今日中國互聯網以防火牆而聞名，而事實上，當年的清政府也曾經直接下令電報總局，將特定內容的電報扣留不發。但正如「防火長城」(Great Firewall) 從來都是充滿滲漏一樣，電報技術也不可能完全為朝廷掌控。本書將晚清電報與政治的關係演變大致劃分為三個時期：一、從1881到1894年，清政府主要利用電報加強轄區內的統治；二、1895年以後，「通電」開始被視為政治表達和參與的重要工具；三、從1905到1911年，電報在全國性的政策討論和政治發動中都起到了重要作用。所謂「通電」或「公電」是指同時發送給多個接收者的明碼電報，是清末中國社會個人、團體，乃至政府機構發表意見的獨特方式；而需要着重指出的是，這些電報只有被報紙轉載才能獲得廣泛影響。作者通過對1872到1912年間，以《申報》為主的新興商業報紙的內容梳理，有力地論證了電報與報紙的互動是如何促進晚清縉紳階層參政議政的。

書中提到，1895年《馬關條約》簽署之後，《申報》刊登了一份署名全台紳民的通電，反對將台灣割讓給日本，宣布忠於清政府，並籲請國際社會干預。1898到1900年的保

皇運動期間，士紳階層正是有效地利用了通電這一形式表明政治立場，影響公共輿論，從而有效地對慈禧太后施加壓力，迫使其最終放棄了廢黜光緒帝的計劃。儘管當時很多維新派人士在百日維新失敗後流亡海外，但電報這一新興通訊方式為他們創造了在全球範圍內有效參與政治的便利條件。1900年慈禧太后支持義和團對外國人的襲擊，於6月向一切在華外國勢力宣戰。東南地方官員震驚之餘決定不支持這一行動，時任大清電報局總辦的盛宣懷利用職位之便，成功地組織了東南地方督撫進行東南互保運動。運動期間，地方官員通過控制電報網絡，既能彼此間及時通報信息，又在必要時阻止公眾及朝廷了解全部實情，有效地操縱了輿論。

而在1905年興起的收回鐵路權運動中，電報對於政治參與的推動更是達到了新的高度。首先，參與討論的群體明顯擴大。從《申報》刊登的大量通電可以看出，當中有鐵路公司股東、海外華人、國內官員及學生以個人名義發給清政府各部門的；有以公司、商會、教育聯合會等團體名義發送的；更有清政府各部門與各級督撫之間就鐵路權問題進行溝通的公務電報。其次，電報所提供的已經不僅僅是公開表明立場的手段，它更通過和報紙相結合，進一步成為協商討論的平台，幫助私人控股的鐵路公司首次真正參與政府的決策過程。另外，在收回鐵路權引發的一系列爭議中，政府部門間的公務電報也被刊印在報紙上，使得各方的立場都公之於眾，增加了信息的透明度。

從引進電報前對於「權」和「利」的考量，到清政府試圖對新通訊手段加以控制，再到通電借助報紙發揮影響力，為晚清的政治參與創造了短暫的黃金時期。作者借助這段歷史說明，技術本身不足以成為社會變化的根本動力，問題的關鍵在於能動主體（agency）出於甚麼目的，又如何利用這項技術。同樣不可忽視的是主體所處的特定歷史背景：清朝末年朝廷權力衰弱，地方上新的經濟、政治及社會力量崛起，加上在內憂外患之中高漲的民族主義情緒，這些都極大促進了政治參與。

作者認為技術本身不足以成為社會變化的根本動力，問題的關鍵在於能動主體出於甚麼目的，又如何利用這項技術。同樣不可忽視的是主體所處的特定歷史背景。

如果說晚清電報發揮的政治功用如今已鮮為人知，互聯網則從一進入中國就被寄予「民主化」的厚望。美國前總統克林頓（William J. Clinton）2000年發表的著名論斷，將中國的網絡監管比作「把果凍釘上牆」④的徒勞努力，就很能代表相當一部分西方觀察家的樂觀態度。但到了2006年，微軟（Microsoft）、雅虎（Yahoo）及谷歌（Google）三大網絡巨頭因為配合中國政府的網絡審查而受到國際人權組織及廣大「自由衛士」的強烈譴責，烏托邦的理想一時間又走到了反面。在美國兩位法學教授格爾斯密（Jack Goldsmith）與吳修銘合著的《誰控制互聯網？》（*Who Controls the Internet?: Illusions of a Borderless World*）一書中，指出中國政府似乎再次以全知全能的暴君面目出現，網絡的民主潛能在專制政權下顯得岌岌可危⑤。周永明的《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正是要打破這種非此即彼的思維模式，通過參與觀察、深度訪談及內

容分析相結合的方法，還原了個體在控制與反控制的權力博弈之中的能動性。本書的第二部分主要提供了三類網站的個案研究：知識份子創辦的網絡雜誌、民間作者的政治寫作，以及民族主義色彩濃重的軍事網站。

較之清政府採納電報技術時的猶疑不決，中共從一開始就對互聯網抱十分積極的態度，堅信這項技術將會極大推動技術進步和經濟發展。周永明指出，中共把互聯網看成眾多媒體的一種，一方面盡力拓展其科技和商業價值，另一方面試圖通過對基礎設備、服務和內容的控制，消解潛在的政治威脅。回顧互聯網在中國的高速發展歷程，政府的積極作用不容忽視。無論是對於體制內的知識份子還是體制外的民間作者，互聯網都為他們提供了前所未有的表達空間。正如民間作者之一呂加平所言：「如果不是互聯網，大概我的聲音永遠不會有人聽到。」(頁181) 但即使在這樣的空間，技術本身的變革力量仍始終處於政治、經濟、文化因素及能動主體的調和之下。就學術性的網絡雜誌而言，創辦者的立場不可避免地對雜誌導向產生影響，知識份子群體原有的幫派自然會轉移到網上論爭當中，這從「思想的境界」網站明顯的自由主義傾向和「思想格式化」網站的民族主義傾向均可見一斑。

對於國家政權而言，由於從「左」到「右」的各種言論都在通過互聯網尋找一席之地，眾聲喧嘩之中如何有效地維繫言論控制，無疑是統治者需要面對的難題。

絕對平等、理性、兼容並包的討論，在現實世界裏難以實現，而在虛擬空間裏同樣面臨重重障礙。書中提到2000年長江讀書獎引發的網上爭論，認為參與討論的知識精英固然對新的自由言論空間投入了極大熱情，但爭論過程中不時出現的人身攻擊乃至謾罵，似乎距離「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 的理想仍相去甚遠。其次，維持學術性網絡雜誌的費用也是一個現實的問題。比如在營辦「思想格式化」網站的過程中，一個問題始終困擾着創辦人，那就是如何在不依賴商業廣告的情況下獲得財務保障。相比較而言，「世紀中國」網站既有中國社會發展網的官方資金支持，又有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協辦，堪稱學術網站中的精英。這種精英地位更通過一批著名學者的參與而得以強化，因而迅速和其他的「同人雜誌」拉開了檔次。當然這也同時意味着，網站的學術性和理論性導向限制了非知識精英的參與。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世紀中國」網站曾一度是中國學術網站的一面旗幟，但就在周著出版後不久的2006年7月，該網站及其所屬論壇被官方強行關閉，網站主編最後留言道：「在六年之中，雖然我們歷經無數外人所不知的艱辛困苦，我們學習在堅持中妥協，在妥協中堅持，曾度過了許多危機的關頭。但今天，仍然劫數難逃。」⑥這段話無疑再次為技術潛能與政治體制的關係添上一個註腳。

對呂加平、吉安和安替三位網絡政論家的探討，再次體現了周永明自如地對田野研究的材料進行「深描」(thick description) 的能力，同時構成本書又一饒有趣味的章節。儘管三人的生活背景和政治主張各不相同，周永明用「民間」一詞概括他們「邊緣化」的生存狀態——

這些因網絡而成名的政論家既和官方意識形態保持距離，又遠離主流知識份子群體。這種體制外的身份注定是模糊游移且充滿矛盾的。呂加平強調自己是非官方的研究者，但他並不介意通過種種官方途徑擴大影響，尋求更大範圍內的認可。而即使是一貫標榜反體制立場的安替，仍然感嘆他的寫作為「主流」所輕視，對「邊緣化」的生存狀態深表焦慮。

對於國家政權而言，由於從「左」到「右」的各種言論都在通過互聯網尋找一席之地，眾聲喧嘩之中如何有效地維繫言論控制，無疑是統治者需要面對的難題。在周永明看來，中國政府應對網絡學術雜誌以及民間作者表明，國家機器仍在不斷摸索在新環境下行之有效的治理 (governance) 策略。隨着技術的發展，這些策略會變得更加靈活，但也無可避免地帶有縫隙和漏洞，從而使拓展新的話語空間成為可能。

至於主流知識份子與民間作者的關係，同樣充滿張力。較之清末利用通電參與政治的士紳階層及商會組織，今日的「民間」資源更加貧乏，影響力也很有限。體制內的知識份子多半並不認可呂加平、安替這樣的人，雖然也有少數知識界名流號召向民間作者投以更多同情和關注，但在周永明看來，這樣的號召從精英主義立場出發，並未充分體察民間政論家的銳氣和勇氣。

民族主義與政治參與的互動，是本書貫穿始終的一個話題。晚清電報的政治影響和當時救亡圖存的普遍情緒密不可分，新技術的採納正是藉由民族主義強化了其合法性。而當代中國互聯網與民族主義，也隨着一場場國際風波，成為海內外輿論界和學術界關注的焦點⑦。通過對軍事網站的個案研究，周永明就這一問題進行了新的闡釋。他認為，從「鐵血」網站上頻頻出現的關鍵詞，比如「綜合國力」、「國家利益」、「遊戲規則」等，可以看出參與討論者對於國家間的力量角逐已經有了相當理性的認識。對於多數網友來說，國與國的爭鬥已不再是充滿感情色彩的意識形態之爭，而是利益驅動的遊戲，軍事力量是遊戲制勝的關鍵。另外，從論壇內容的深度和廣度也可以看出，參與討論者掌握了大量與軍事有關的信息，他們的民族主義因而建立在了解時事的基礎上，並非盲目衝動。這樣的解讀，無疑反駁了西方通行的觀點，認為中國網民的民族主義完全是非理性的，是長期受政府意識形態灌輸的結果。

《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憑藉對社會政治背景的深刻洞察，通過生動翔實的第一手材料，論述了信息新技術如何在不同時期以不同方式推動中國的政治參與。本書的理論貢獻大致有以下幾方面：首先，對於「接受語境」的再三強調，有力地批判了新媒體研究中常見的技術決定論傾向，同時也解構了歷史和地緣政治終結的神話。其次，本書的另一個重要出發點，是反思社會科學中西方中心主義研究範式的局限性。像「網絡能否帶來中國民主化？」這樣的議題本身，就暗含了對於政治參與、民主及中國政治的特

晚清電報的政治影響和當時救亡圖存的普遍情緒密不可分，而當代中國互聯網與民族主義，也隨着一場場國際風波，成為海內外輿論界和學術界關注的焦點。

定理解，而這其中不乏站在西方立場上一廂情願的想像，並非總是從事實出發。再次，作者對於宏觀權力結構和微觀能動主體之間動態關係的把握也值得一提。書中強調不同人群應用技術的方式和目的各不相同，能動主體對於新信息的解讀更不可一概而論，比如軍事論壇上突出的「知情的民族主義」(informed nationalism) 就是例證。

但是，我們也應該看到，權力結構和能動主體之間永遠是充滿辯證關係的。拿網絡空間的民族主義來說，我們固然不能把網民想像成盲從的「大眾」，但是政權對於民族主義情緒的默許、助長和利用同樣不容忽視。否則我們似乎無法解釋，為甚麼在眾多政治傾向中，民族主義在中國互聯網上尤為突出，相比較自由主義也相對更容易生存下來。包括呂加平、吉安在內的「體制外」寫作也並非總是與體制本身的意識形態導向相衝突，反而時時有合謀的可能。在這個問題上，周永明雖然提到國家政權正逐步採用新的信息控制方式，但並未展開論述。新的方式到底新在哪裏，具體如何運作？我們是否能從中導出更有說服力的理論框架，從而進一步理解新技術環境下結構與主體的關係？這些都是有待進一步探究的問題。

我們固然不能把網民想像成盲從的「大眾」，但是政權對於民族主義情緒的默許、助長和利用同樣不容忽視。否則我們似乎無法解釋，民族主義在中國互聯網上尤為突出，相比較自由主義也相對更容易生存下來。

註釋

① Susan J. Douglas, *Inventing American Broadcasting, 1899-1922*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7), 4.

②③ Vincent Mosco, *The Digital Sublime: Myth, Power, and Cyberspace*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4), 1; 13.

④ 克林頓於2000年3月8日在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研究院（Paul H. Nitze School for Advanced International Studies at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的講話，引自William J. Drake, Shanthi Kalathil, and Taylor C. Boas, "Dictatorships in the Digital Age: Some Considerations on the Internet in China and Cuba", *Information Impacts* (October 2000), www.carnegieendowment.org/publications/index.cfm?fa=view&id=531。

⑤ Jack Goldsmith and Tim Wu, *Who Controls the Internet?: Illusions of a Borderless Worl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⑥ 參見http://zh.wikipedia.org/wiki/%E4%B8%96%E7%B4%80%E4%B8%AD%E5%9C%8B。

⑦ 近年學界對這一課題的研究增多，比如Stanley Rosen, "Chinese Media and Youth: Attitude toward Na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ism", in *Chinese Media, Global Contexts*, ed. Chin-chuan Lee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3), 97-118; Xu Wu, *Chinese Cyber Nationalism: Evolution, Characteristics, and Implications*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7)。2008年西藏及奧運火炬風波之後，西方主流媒體也對這個問題多有長篇報導，比如Evan Osnos, "Angry Youth: The New Generation's Neocon Nationalists", *New Yorker*, 28 July 2008, www.newyorker.com/reporting/ 2008/07/28/080728fa_fact_osnos。

孟冰純 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媒體與傳播系講師

尋回被遺棄的中國和世界

——評《清代的法律、社會與文化：民法的表達與實踐》

● 陳　昉

黃宗智：《清代的法律、社會與文化：民法的表達與實踐》(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7)。

在神州沃土上，對中國前途懷有憂思與責任感的學者，歷代不乏其人。百年劇變迄於今，這片變動不安的土地，面對繁榮盛極的西方，我們的制度與法度、我們的文化與生存方式，無一不面臨着考驗與抉擇。「中國(法律)該向何處去？」①這個大問題牽動着千萬士子之心。

當對於西方主流思潮的全盤接納已成為眾口討伐的思路時，同樣，若是對於西方思想的內部批判或者自我修正再徑行仿效的話，例如受施特勞斯(Leo Strauss)學派等時髦的新保守主義潮流的誘惑，那就仍然是同一種盲目。那麼，怎樣才能擁有立足的基點，進而不再盲目呢？在筆者看來，或許最為起碼的要求，是在討論關乎中國的問題時，首先摒棄掉各種脫離中國的歷史意識來談未來之道路選擇的傾向，亦即：第一，那些在並不追究某制度之誕生情境與歷史演變的情況下，所做的討論；第二，在並不考慮(必然存在的「路徑依賴」②的基礎上的)「制度演進」的代價與可能性的情況下，拈出各自之浪漫模型的討論。這就是說，即便在貌似大局已定、沒有其他道路可選擇的局

在討論關乎中國的問題時，要摒棄各種脫離中國的歷史意識來談未來之道路選擇的傾向：一、那些在並不追究某制度之誕生情境與歷史演變的情況下所做的討論；二、在並不考慮「制度演進」的代價與可能性的情況下，拈出各自浪漫模型的討論。

勢下，作為知識份子，也應當堅守住一種最基本的「實事求是」的態度，或更近似於規範「社會科學」意義上的思考方法，客觀、冷靜地看待現代中國與中國知識份子群體的路徑憂困。

具體來講，若欲檢討中國（法律）的未來可欲圖景，那麼首先需辨識清楚的，可能就至少有如下幾個問題：第一，甚麼意義上的「中國（法律）」已亡，而甚麼意義上的「中國（法律）」尚存？第二，經受了中西交往近百年來洗禮的吾國吾民，究竟還能夠、以及更願意走入一個甚麼樣的明天？第三，基於前述，我們是否在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的預言之外③，亦即在全方位重複西方所走過的現代化道路之外，最終還能有其他的通途可行？

黃宗智往往發現中國狀況與西方通行的理論之間存在的「悖論現象」，並提煉出能夠超越現有西方理論之不足的新概念，以此豐富對「中國」的話語描述，與「西方中心主義」形成抗衡。

而對於這些問題的回答，在筆者看來，首先就取決於我們對中國的漫漫來路的認知；取決於從知識考古的角度對西方現代化方案契入中國的角度、深度，以及對清末變法、民國和新中國時期之社會、經濟、政治狀況所做出的全面、切實的考量。在這一點上，海外漢學家長期的努力值得我們報以特別的關注與敬佩。

一　海外漢學與黃宗智的清代民法史研究

自費正清（John K. Fairbank）始已歷四代的美國中國學者，許多側重於研究清末、民國以來西方對中國造成衝擊後，中國在方方面面所發生的變革情形。其中黃宗智自1990年代轉向清代民法史的研究後，也即匯入了對當下中國的法學發展最有益處的探究路向。憑藉扎實的研究方法與屢生的創見，黃宗智在中國近代法制史的研究領域留下了一個繞不過去的思想路標。

有鑒於此，筆者認為有必要在當前中國的思想狀況與海外漢學的發展背景下，以黃宗智在該領域內奠定自己研究思路的第一部作品——《清代的法律、社會與文化：民法的表達與實踐》④（以下簡稱《清代的法律》，引用只註頁碼）為具體剖析對象，窺探這一路向在目前所達致的高度上帶給我們的啟示及欠缺。

黃宗智無論在1980年代至1990年代初從事中國當代經濟史、社會史的研究，還是在1990年代中後期直至晚近致力於清末、民國、新中國時期中國民法史的研究，都體現了他一貫遵循的研究思路：在發掘一些未曾或少有關注的經驗實證資料的基礎上，發現中國狀況與西方通行的理論之間存在着的「悖論現象」，並從悖論現象的生成機理入手，提煉出能夠超越現有西方理論之不足的新概念或新解釋，以此豐富對「中國」的話語描述，並在相應的層次上與「西方中心主義」形成實質意義上的抗衡。

正是在這一思路的統領下，黃宗智質疑了西方經濟學中「商品化必然伴隨生產力發展」的假說，提出了「內卷的商業化」和「沒有資本主義發展的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等概念；他質疑了「市民社會與政治國家」二元劃分的概念，就中國法

制實踐中存在「第三領域」的問題進行了探討，並成功地在相關學術領域造成了迫使人們不得不去重新審思的理論衝擊⑤。

與之一脈相承，在《清代的法律》一書中，黃宗智抓到了通行理論（談及「理論」，自然大部分是指源自西方的）與他所考證出的中國實際情形間所存在的一個重大背離，即清末民法中「表達」與「實踐」之間的背離。此處的「表達」是指正式的官方法律文件，包括律例統纂的清代法典主體《大清律例》，以及「法官」及其助手的辦案指導手冊，如《牧令書》、《幕學舉要》等；但更為重要的是，「表達」是指得到官方認可的「法律秩序圖景」，而這一圖景體現在這些主流的法律與道德規範之中。

這幅透過各層次「表達」所展現出來的「法律秩序圖景」，正如我們一般印象中的那樣，有如下幾個特點：第一，民事訴訟在數量上不多；即使有，也是與刑事案件相比無足重輕的「細事」，在性質上屬於被政府輕視的類別，最好讓居民自行處理完結。第二，良民一般不會涉訴，涉訴的多半是刁滑的「訟棍」或一時受訟師唆使的良民。第三，縣官在處理這些民事案件時，主要採取道德說教的方法，即像父母調處孩子之間的爭執那樣，用道德力量教誨子民，使其受到感化而復禮、歸好，在這個過程中官吏是否依照法律並不是一定的（〈重版代序〉，頁4、42）。

與此同時，該悖論中的另一方面「實踐」，指的是縣一級的法庭記錄——即基層民事糾紛審判檔案，

經歷元、明、清三朝的南陽知府衙門公堂

以及一些村莊中的實地調查資料（可惜黃宗智所利用的這些資料，在年代和地域上並不與前者恰切地相符）所記錄的關於民事糾紛解決的具體操作圖景。此外，在前述《牧令書》等辦案指導手冊中，也有一部分內容反映法庭中比較實際的判案策略及官員個人的行為方式。這些史料有助於映證清代法制運作的「實際」圖像。通過對這些材料的細緻分類、統計與比較，黃宗智大體得出了如下幾項結論：

第一，與清代官方要我們相信的不同，民事案件是地方法庭所受理案件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清末平均每縣每年要處理大概150件民事案件，佔法庭辦案總量的三分之一，到1936年時上升到了二分之一。而且，許多經驗豐富的官員非但不忽視這些案件，反而將這些數量多於重情案件的「細故」作為地方善政的關鍵所在，甚至認為「批發詞訟」，其實是「第一件得民心事」（頁9、144、165）。

雖然基層法制實踐與主流的道德理想的確存在很大的背離，現實秩序並不完全像聖人希望的那樣美好，但也並不是說，官方的道德理想就完全是虛假的、對實踐不起作用的。

第二，訴訟當事人中絕大多數是一般的平民百姓，只是為了解決糾紛和保護自己的正當利益，才迫不得已走到官府提出訴訟。他們的形象實際上既不像官方描繪得那麼醜陋，也並不怎麼樣理想化，他們只是通常的「理性人」而已，會在衡量利益得失的基礎上選擇最有利於自己的解紛策略。即便清代胥吏在一些情況下妄圖藉興訟而漁利，但這類情形並不像現在人們所認為的那樣普遍和嚴重，否則就不可能出現如檔案中的數據所示的大量平民為保護自身權益而打官司的情況（頁139、154-60）。

官方基於息訟的理想，假定民事訴訟不應該存在，但面對實際中諸多的民事紛爭又不能不予理睬，因而「調和持中」，一方面認真受理民事訴訟，另一方面又鼓勵民間調解。

第三，檔案中所顯現的清代法庭很少像官方表達的那樣，直接在法庭上從事民事調解。它們可以說是「依法辦事」——法庭要麼會讓當事人所在的社區和親族自行調節解決，要麼就會依照《大清律例》，黑白分明地施以裁斷——當然，在允許以調解方式結案和有裁斷壓力存在的情況下，大多數訴案（作者統計約是65%）沒有走到最後的判決階段即已告解決（頁155）。而官員之所以會「依法辦事」，是因為他們都害怕在考績時授人以柄、危害自己的仕途。為保宦海平安，還是「依法辦事」最為妥當，因而從這個意義上可以說，中國有着發達的「法治」傳統⑥。當然，單純按照律令的規定，許多實際上是以強凌弱的案件仍然無法避免，但從法律的運作效果看，這個制度並不允許官員根據道德直覺或主觀好惡而享有絕對的裁判權威，人們的財產權、契約權等權利一般還能受到法律制度的保護（頁90）。

那麼，從上述這些「表達」與「實踐」的兩相對照中，悖論的出現就是一目了然、顯而易見的了。接下來的問題是，我們應該如何來解釋這種悖論的產生？這種悖論又說明了甚麼呢？

黃宗智把這種悖論現象歸結為官方的道德理想與實踐中的實用主義策略之間的緊張與互動。雖然基層法制實踐與主流的道德理想的確存在很大的背離，現實秩序並不完全像聖人希望的那樣美好，但也並不是說，官方的道德理想就完全是虛假的、對實踐不起作用的。事實是：在地方官員那裏，「既強調崇高道德理想的至高無上地位，同時又在處理州縣實際問題時，採取了實用主義的做法」。二者在官員的具體行動中能夠互動並且共存，他們「避免從兩者各自的角度得出直接衝突的結論。州縣官們從未採取實用主義哲學立場，凡事都得從其實際結果加以衡量。他們也從未採用相反的立場，即固守道德原則，排斥任何有悖於這些原則的實用做法」（頁165）。

那麼，清代法制中這種既受道德影響，又講求實用的思維方式——被作者名之為「實用道德主義」⑦，也就可以用來解釋，為甚麼大多數民事訴訟是在「第三領域」（即在民事調解和官府裁判的相互作用下）以和解撤訴加以了結。因為官方基於息訟的理想，假定民事訴訟不應該存在，但面對實際中諸多的民事紛爭又不能不予理睬，官吏因而「調和持中」，一方面認真受理民事訴訟，另一方面又鼓勵民間調解，並允許在庭審的各個階段進行民間

調解而結案，只要沒有越出法律容許的範圍即可 (頁165) 。

至此，我們看到，黃宗智從清代民法實踐中發現了「表達」與「實踐」之間的悖論，接下來從這個悖論現象中得出了新的解釋概念「實用道德主義」。到這個階段為止，黃宗智所作的研究努力是我們要聲聲擊節稱好的，其扎實的材料功夫、不輕信理論的治學態度，尤其值得我們學習。但是，我們的探詢卻並不能就此終止，因為黃宗智對「實用道德主義」思維方式的揭示，還在為下一步的更高理論目標延展。這個目標就是與「西方中心主義」形成一種實質性的對抗，亦即要糾正／重新描畫出被各種西方理論所扭曲了的「真實」的中國。

二　韋伯與「西方中心主義」之「失」

為了完成上述目標，黃宗智最後依然召來了韋伯，召來了「理性」。這一召喚是充滿危險的。他並非意識不到這種召喚會讓許多匆忙的讀者得出「隱蔽的西方中心主義」之誤會。因此，為了避免誤解，他在每部作品中都預先清楚地加以申明，本書也不例外：

> 我們要自覺地批評那種現代西方對非西方「另類」的優越性假定……然而我們也不應該走向堅持「中國帝國也有」的另一個極端，給我們自己提出任務去證明清代法律也具有合同與市場關係的資本主義因素，或清代法律也具備韋伯式的理性，或中國也有西方民法的傳統。這種論點根本上與上述論點同樣地惟西方獨尊。(頁3)

那麼，正確的態度是甚麼呢？他最終要達到的目的是怎樣的呢？可以看出，黃宗智的目的，始終在於描述，在於闡釋經驗。

黃宗智之所以引入韋伯，乃是因為他在實質的描述圖景上不同意韋伯的描述，認為韋伯所述根本就不是事實。韋伯認為「形式合理性」(即符合一致的邏輯) 是西方政治制度的特徵，非西方國家的法律制度是「實質非理性」的。但黃宗智通過對清代「實用道德主義」思路的揭示，認為中國近代的法制也是符合一致之邏輯的，因而也是具有「理性」的制度，只不過的確不是韋伯那套定義之中的與西方相同的「形式合理性」而已，而是更接近一種實質的合理性。由此，一個並不含有孰高孰低之判斷、只在「真實與否」的事實層面過招的探索工作完成了。

與韋伯所秉持的學術理念一樣，作為一個社會科學學者，黃宗智亦是堅持以一個科學家的冷靜和中立態度來分析中國的社會狀況。他之所以冒着被誤解的風險仍然使用韋伯的概念體系 (而不是從自己的「實用道德主義」繼續發展開去) ，只是因為這個概念有益於闡釋清楚事物的特點，而與這個概念體系的來源 (中國還是西方) 根本無干。當我們真的達到可以直接面對問題、挑選工具，而不必再考慮其歸屬「是中是西」的時候，這時才是真正地超越了「西方中心主義」。

黃宗智之所以冒着被誤解的風險仍然使用韋伯的概念體系，是因為這個概念有益於闡釋清楚事物的特點，而與它的來源無干。當我們真的達到可以直接面對問題、挑選工具，而不必再考慮其歸屬「是中是西」時，才是真正地超越了「西方中心主義」。

而此種態度，在筆者看來，也正是我們要向社會學巨擘韋伯學習的方法論真諦：他把自己之所以採用類型學方法的目的解釋為，「為了找出現代資本主義產生的特殊原因，最好是將典型的西方世界與其他文明作些比較，尤其是比較與西方文明絕然不同的東方文明」⑧。一如龐德 (Roscoe Pound) 也同樣會在研究法律作為社會控制手段的歷史沿革時，謹慎地交代：「我們在本書中之所以考慮未發達的法律體系，只是因為它們能夠幫助我們科學地理解和研究業已發達的法律體系，惟其如此。」⑨

黃宗智只能止步於韋伯的宏大概念體系中去提取自己需要的概念——儘管這個體系是他明確表示不贊同的。這個原因並不在於研究者個人，也不完全在於短期的學術環境與學術傳統，最大的誘因仍然是歷史視界不夠寬廣。

所以說，所謂的「西方中心主義」，不能成為我們直接用來指責西方學者的一樁「罪名」，彷彿他們先天就居心叵測或者盲目自高自大。我們必須冷靜地理解到，第一，西方人以西方為立足點展開觀察與討論本無可厚非，就像我們不能強求一個人關心他人勝過關心自己；第二，這種試圖在與他者的對照中發見「自我」的努力，在方法論上有充足的理由；第三，無論在田野資料的獲取，還是在文化易受性上，這種方式都屬於最為合理的研究安排。

事實上，我們真正需要關心的問題，其實還出在我們自身——是我們作為知識份子整體曾經遺棄了世界，沒有為世界提供足以用來了解中國的詳盡藍圖。因此，作為在地審視者，我們大可挑剔這些西方人缺乏更寬泛的研究視界，缺乏對不同人類行為的足夠知識，甚至是他們所秉持的線性進化觀及指向現代化的發展理論本身需要更審慎地加以檢討。但我們提問與思考的方式，卻絕不應當僅僅是給他們冠一個「西方中心主義」的名目便批判之，而是至少應像黃宗智等學者那樣，通過重新的發掘與評價，展現出另外的一幅幅在不同的歷史觀、不同的未來觀關照之下的新的「中國發展圖景」。

三　世界從未忘記中國，是中國回望世界的時刻了

黃宗智在解釋中國近代民法史的工作上，做出了非常有價值的貢獻，而且達到了一個能超越「西方中心主義」，進而與世界對話的層面。但是，如果再進一步地講，令人感到有一點遺憾乃在於，他亦只能止步於韋伯的宏大概念體系中去提取自己需要的概念——儘管這個體系是他明確表示不贊同的。為甚麼只能如此呢？這個原因並不在於研究者個人，也不完全在於短期的學術環境與學術傳統，而在筆者看來，最大的誘因仍然是歷史視界不夠寬廣。

我們可以拿出證據說韋伯曾誤解了中國，但是韋伯的理論卻至少一定沒有忘記中國；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的歷史學體系裏面沒有忘記中國，馬克思的理論也不會忘記中國……世界未曾忘記過我們的中國，但是中國卻怎麼了？她的眼中為甚麼迄今卻失卻了世界呢？我們是否僅僅是在這一

百多年的時段內偶然丟掉了(以自身為基點)解釋世界整體的衝動？如果研究與想像的界限不能拓寬，那麼我們的圖景即便可以置換、可以修改、可以討論，但基本的概念與景觀將仍然只能取自於韋伯，取自於馬克思、取自於涂爾幹(Émile Durkheim)……。這一態勢，也將在更深的層面上決定未來的「中國理想圖景」是否可能。

在筆者看來，尋找中國未來發展的備選之路，並不是走向一個與西方話語作純粹對抗的征程，而是需要在世界大歷史的視野之下，扎實地給出「世界之中的中國」的圖像與解釋。它不必來自某一個終極正確的歷史景觀，而可以是許許多多個由對中國歷史的觀察與思考中得來的互補、互校式答案(alternatives)。進一步把它們匯集起來，關於中國的、同時也是關於世界的景觀，就將大為不同。因而，我們需要的是匠心的繪圖師，致力顯現中國的存在。

我們可以始終相信，恰在一個事物生長的薄弱環節處，隱含着生長的根源。

尋找中國未來發展的備選之路，並不是走向一個與西方話語作純粹對抗的征程，而是需要在世界大歷史的視野之下，扎實地給出「世界之中的中國」的圖像與解釋。

註釋

① 參見鄧正來：《中國法學向何處去：建構「中國法律理想圖景」時代的論綱》(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② 最初用來解釋「制度演進」問題的「路徑依賴」(path dependence)理論，由1993年諾貝爾經濟學獎獲得者諾斯(Douglass C. North)提出。這個概念接近於物理學中所講的物體運動時的「慣性」，意指一旦選擇進入某一路徑(無論是「好」的還是「壞」的)，就可能對這種路徑產生依賴，某一路徑的既定方向會在以後的發展中得到自我強化。

③ 具體論述參見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著，鄭大華、任菁譯：《儒教中國及其現代命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

④ 該書第一版書名為《民事審判與民間調解：清代的表達與實踐》(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本文所引均指2007年版。

⑤ 黃宗智：《經驗與理論——中國社會、經濟與法律的實踐歷史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詳見第四與第八章。

⑥ 儘管作者認為這是一種沒有形式主義理性的法治。參見黃宗智：〈學術理論與中國近現代史研究——四個陷阱和一個問題〉，載黃宗智主編：《中國研究的範式問題討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102-33。

⑦ 黃宗智在後續對民國法、新中國時期的調解制度、離婚法實踐所作的研究中，亦都沿用了這一分析概念。參見黃宗智：《法典、習俗與司法實踐：清代與民國的比較》(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3)；〈離婚法實踐與當代中國民事公正制度的形成〉，《中國鄉村研究》，2006年第4輯，頁1-52；〈中國法庭調解的過去和現在〉，《清華法學》，2007年第10輯，頁37-66。

⑧ 萊因斯坦(Max Rheinstein)：〈導論〉，載韋伯(Max Weber)著，張乃根譯：《論經濟與社會中的法律》(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頁8。

⑨ 龐德(Roscoe Pound)著，鄧正來譯：《法理學》，卷一(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4)，頁19。

陳　昉　吉林大學理論法學研究中心2007級博士研究生

人民有沒有歷史？

● 馬建福

《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民》的主題是，在全球化過程中，歐洲之外的人民在各種物物交換中並沒有消解至停滯狀態，或者被隔離出競爭的軌道，相反，他們也同樣是世界的締造者，是整個世界格局的演員。

Eric R. Wolf,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2).

沃爾夫 (Eric R. Wolf) 是研究農民、拉美的馬克思主義人類學家。這位出生在維也納的猶太後裔先在英格蘭棲身，後移居美國，在紐約接受教育。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他因為在歐洲服役實戰的經歷而萌發對人類學的興趣，於是步入美國名校哥倫比亞大學研讀人類學。入讀哥大時，剛好拜入斯圖爾德 (Julian H. Steward) 門下。斯圖爾德的興趣在發展科學的人類學，他用「多線進化論」分析社會之演變與人之社會適應問題。沃爾夫的畢業論文寫的是波多黎各人的研究，後來他在密歇根大學任教。

1970至80年代，社會科學的關注點在「權力」，政治關係、殖民主義現象使沃爾夫開始關注非發達地區農民與世界經濟牽涉的問題，也因此而成就了他的著作《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民》(*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這本書的主題是，在全球化過程中，歐洲之外的人民在各種物物交換中並沒有消解至停滯狀態，或者被隔離出競爭的軌道，相反，他們也同樣是世界的締造者，是整個世界格局的演員，而非觀眾。

我們知道，人類學研究的慣例是，步入一個陌生的環境，一腳深深地陷進去，竭盡全力地把自己忘記，轉換角色，從他者的世界中尋找人類生活的異同。這個他者的世界，往往是在一個牧野山村，也可能是在一個旮旯犄角，總歸不是一個宏大場面。學術前輩總是選定一個百思不得其解的問題，帶着對遠

方的迷思，在漫長歲月中如擠牛奶一般，一點一滴地觀察、記錄、分析，再現等，然後如釋重負地帶着千奇百怪的經歷故事，填補自我世界中的某項空白。沃爾夫的研究擺脱了這些束縛，他拿起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這個強力工具，站在沃勒斯坦 (Immanuel M. Wallerstein) 的世界體系思想中，做出一個宏大敍事。這個敍事的田野點是整個世界和社會。生產方式與社會是他在整本書的關注焦點。社會發展的動力來自於資本主義的擴張。由此，沃爾夫擺脱了人類學以及實證主義科學的研究慣例中對制度、文化的研究，而從政治經濟的角度，分析任何社會所具有的生產、交換模式。

該書第一部分是一個大視野的展開。沃爾夫蝸居在大英圖書館裏，在故紙堆中把世界各地的經濟狀況、生產方式一幕幕揭開，給讀者一個整體的框架——即在1400年代，世界各地不同民族的地區性交往狀況，各地的經濟模式、交換方式等，使讀者明顯感覺到這些地方尚未連接成片，而且都是以當地土壤所形成的生產方式「養家餬口」。總體而言，世界各地的生產方式有三種：資本主義、貢賦制以及親族制。這三種方式都體現着不同層級的人對於物品的佔有問題，同樣也表明其中的階級狀況。有了這樣的一個輪廓之後，沃爾夫分析了歐洲擴張之前的各種動因。長途貿易與港口的擴大、各種王室勢力的增大、國家的形成等，為後來歐洲嚮往擴張與發展奠定了基礎。

第二部分提到，世界體系尚未形成，歐洲大國的行動開始一步步把幾片斷裂的大陸連接起來，首先是貨物交易。沃爾夫讓一個個鮮活的文化因數都潛入商品之中，以商品為載體，實現了文化的流動。商品的流動並沒有使各國濃烈的佔有欲望蘇醒，來自西班牙、葡萄牙、荷蘭、法國、英國的商賈雖然不斷開拓新的市場，但是在交易過程中也並沒有完全佔上風，於是他們絞盡腦汁地尋找利潤更大的交易。首先是西班牙、葡萄牙對於新大陸的開闢，在北美的皮毛生意，以及在非洲的奴隸販賣，還有涉足亞洲大陸等等。這中間，沃爾夫提出了比較新的見解——土著也在思考同樣的問題，這一點薩林斯 (Mashall D. Sahlins) 在《「土著」如何思考》(*How "Natives" Think: About Captain Cook, for Example*) 中有所分析 (薩林斯著，張宏明譯：《「土著」如何思考：以庫克船長為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不過沃爾夫還是捷足先登，分析了當歐洲經濟的動力衝擊到土著生活之地時，不同地區的人並不是被動接受、沒有任何反應，而是迅速做出反應。因為這種貿易往來，才使原先並無聯絡的大陸塊連在一起。

第三部分是對歐洲資本主義經濟在世界的發展的分析。沃爾夫沒有從經濟學中的利潤關係來分析，而是從商品與經濟發展的角度，分析了不同國家在這一過程中的崛起。他還分析了土著地區因為商品的流通而帶來的變化，其中一點就是對於外來交換的適應，以及因為適應而形成的主體的變化。沃爾夫大膽地拿馬克思的經濟分析工具來分析社會、生產與再生產問題。引用馬克思的觀點是，人有兩大生產，一是自身的生產，一是經濟的

生產方式與社會是整本書的關注焦點。社會發展的動力來自於資本主義的擴張。由此，沃爾夫擺脱了人類學以及實證主義科學的研究慣例中對制度、文化的研究，而從政治經濟的角度，分析任何社會所具有的生產、交換模式。

生產。沃爾夫認為還應該加一個文化與社會的生產與再生產，例如社會制度的形成。另外還有一點是，經濟基礎決定上層建築。作為政治、文化、制度的上層建築並非僅僅是反作用於經濟基礎，它還會決定經濟基礎，這樣就更大地顯示了社會及其制度的作用。

關於資本主義發展與地區性經濟特徵的研究，是這一部分比較精彩的內容。馬克思認為在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必然出現階級的分化，出現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沃爾夫在世界範圍內的分析把這種關係模式拉長了，這種關係的確存在，但是參與者不是馬克思所謂的兩種階級，而是不同身份、不同層級的人。分工導致的職業化、地方化，使一些地方被「殖民」為專門的生產者，例如南美的甘蔗、咖啡等的生產，但是資本總是向上流動到資本主義世界。這一研究使我們看到，馬克思所謂的階級關係不再僅僅是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也存在地區之間的對立。由此才延展出了不同族群、不同國家之間的掠奪與被掠奪關係。

馬克思認為在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必然出現階級的分化、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沃爾夫認為這種關係的確存在，但是參與者不是馬克思所謂的兩種階級，而是不同身份、不同層級的人。

最後，沃爾夫把過去我們看到的商品的流動轉到現實情況中的人的流動加以分析。因為社會分工的細化，人的職業也隨之發生了轉變，特別是人在地區間的流動增加。過去人們想像的文化表現，會隨著人的流動而整體移動。其實文化也非鐵板一塊，它會隨着人的個體性流動而成為碎片，不過經過混雜後，又會凝聚出其新的整體性特徵。還有就是所謂勞動者的全球化問題，因為勞動生產者不再是單獨為完成某個產品而勞動，他們因為分工的細化、銷售的彼此連帶而出現了強烈的紐帶關係。過去所謂的家族、家庭、地域性特徵都被擴展開來，形成了各種各樣的跨地區性的關係。其實說白了，過去所謂的商品流動引起文化傳播，現在只不過是人代替了商品，人的勞動力成為商品，人作為勞動力的商品附帶文化而四處傳播。

沃爾夫是1970至80年代對人類學的發展有着卓越貢獻的學者，與1960年代之前的人類學家相比，沃爾夫似乎站得更高更遠。他把人類學與歷史、經濟結合起來，分析世界體系自1400年代開始的運轉，拓展了過去我們從文化看歷史的視角，轉而從歷史的角度來分析文化。沃爾夫的研究，多少傳承了斯圖爾德「多線進化論」的議題，希望通過一個宏觀的視野，在一個大歷史中探討人類文明的傳遞、人類文化的發展問題。

沃爾夫的研究，應該說與西敏思 (Sidney W. Mintz) 在《甜與權：糖在現代歷史中的地位》(*Sweetness and Power: The Place of Sugar in Modern History* [New York: Elizabeth Sifton Books, 1985]) 中對於南美甘蔗生產地農民工人與資本家之間關係的分析相似，共同應用了馬克思的許多理論，其中最為重要的是馬克思對生產關係、階級關係的再實踐。當然，他們的應用超越了地區性限制，把研究的工具植入歷史當中，通過大歷史的跳躍過程來分析農民與開拓者之間的關係，同時分析了其中的經濟發展過程。另外，沃爾夫的研究把馬克思所謂的工人與資產階級的關係模式拉長分析，放在世界體系中來觀察在不同的社

會形式中，當資本主義到來之時，人們又是如何作出自我調適，進行自我利益的實現。

不過，沃爾夫的研究過於展現了歐洲資本主義的強勢，以為堅船利炮就可以征服一切是合情合理的。但其實不然。他實踐沃勒斯坦的世界體系理論並非放之四海皆準。在全球化過程中的當前社會，這種純粹的經濟依附分析已經被全球化過程中的多項無序流動所取代。

該書的出版，對於多個不同範疇的研究領域均有開拓性意義。對人類學研究而言，起源於西方的人類學及其研究者常常習慣於站在「發展了」的角度藐視其他欠發達地區，因而期待其他欠發達地區把西方當作最高發展目標的參照樣本。這種把生物進化論的思維模式運用到社會發展中來，顯然是錯誤的，所以，沃爾夫不無幽默又極具嘲諷地把該書冠名為《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民》。歐洲有歷史嗎？當然。歐洲之外的人們呢？當然。但是，在以歐洲為中心的西方視野看來，非西方世界都停留在歷史軌道的起點靜止不動。是不是這樣的呢？沃爾夫並不這樣認為。他把研究的視野鏡頭拉長，以1400年那個全球化步伐開始加快的年份為開端，分析了大歷史演變過程中文化、社會等的變遷。不難看出，他聚焦於研究經濟，從商品流動、利益獲取等方面做出分析，其中也摻拌着對「階級鬥爭」問題的剖析。因為沃爾夫的研究從歐洲中心—南美邊緣的對立兩端為出發點，所以說，所謂「階級鬥爭」不是一個社會中的不同階級之間的對立與衝突，而是全球化過程中，兩個地方之間，即歐洲和歐洲之外社會之間的「鬥爭」。這兩者之間呈現出「剝削與被剝削」的關係，同時也有相互依附 (interdependence) 的特徵。就是因為有了一種依附關係，使西方對非西方世界的強取豪奪似乎變得正當。「剝削與被剝削」還真有些「一個願打，一個願挨」的意味。

對於歷史學研究來說，這本書實踐了一種新的研究策略。過去的歷史表述，都是以精英階層、以統治者的行動為本而編寫的歷史，同時也不無大量再造與美化之處。而這本書寫的是農民史。我們知道，歷史研究多習慣於從文化的遺迹中尋找歷史的根源，但這本書是從歷史的編年史中尋找文化的蹤迹，是一種歷史文化學的開拓。

過去的歷史表述，都是以精英階層、以統治者的行動為本而編寫的，同時也不無大量再造與美化之處。而沃爾夫寫的是農民史，他從歷史的編年史中尋找文化的蹤迹，是一種歷史文化學的開拓。

就經濟史研究來說，除了經濟學的視角之外，從物品的流通路徑來分析經濟的發展、人類跨地域的互動，是一個新的啟發。由此可衍生出諸多研究，如以日常生活用品的流動來看文化的傳播軌迹等。今天我們看世界經濟的全球化，特別是最近美國投資銀行倒閉引發的全球性恐慌，可謂「牽一髮而動全身」。如果我們僅僅看經濟結構中的關係是不足以說明問題的，用人類學視野中的經濟分析，可能會更有韻味一些。

作者以社會人類學視角對於歷史的重新書寫，使我們對於知識領域中一些想當然的內容有了再認識。例如，我們都習慣性地認為馬克思的政治經濟學就是分析在階級對立下的「剝削與被剝削」關係，在這種關係中通過剩餘勞動力獲取利潤，而且這種關係有很明顯的兩極分化的特點，這種矛盾不可調和。

沃爾夫雖然在行文中對前人所謂「沒有歷史的人民」的斷想做了糾正，但是他並沒有讓應該發言的、在他看來「有歷史的人民」發聲。這一點或許就是歷史人類學研究者所應該注意的不足之處。

但是沃爾夫在把分析工具的焦距拉長之後，我們看到在現代世界體系下，這種關係不僅是存在於一個制度內的矛盾關係，而且在世界經濟不平衡發展的過程中，呈現出一種超越我們所謂的矛盾關係——一種焦灼的互惠互利的關係，儘管矛盾無處不在，這是其一。其二是關係從階級之間擴展到國家與國家之間、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之間，現在還形成了不分國家集團式的經濟壟斷，超越了國家、民族。這種現象馬克思是始料未及的，但是當前的確存在，因為國家的界線不再像1960至70年代那樣涇渭分明。

從今天的眼光分析該書，沃爾夫的研究有一點缺陷需要指出來。他雖然在行文中對前人所謂「沒有歷史的人民」的斷想做了糾正，但是他並沒有讓應該發言的、在他看來「有歷史的人民」發聲。這一點或許就是歷史人類學研究者所應該注意的不足之處。我們不僅僅要看制度、看外力作用，還要看主體參與者的人的能動性之發揮。這樣，那些有歷史的人民的「心聲」才能得以表達。

巨人與矮人的語言鬥爭

● 陳祥波

李銳：《無風之樹——行走的群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8）。

作者李銳談到《無風之樹——行走的群山》（以下簡稱《無風之樹》，引用只註頁碼）時曾說：「《無風之樹》寫了三個月，是我下筆最快的一部作品，講的就是文革，把文革寫成一個寓言，一場巨人與矮人的故事。歷史總是巨人們高高在上地指導矮人們的歷史，可又總是給矮人們帶來無窮無盡的災難。」（張婷：〈「文革」是我終身要表達的命題〉，《鳳凰周刊》，2006年第35期，頁72-73）。借用作者的這個說法，我們可以把《無風之樹》整個文本的語言分成兩個系統：一是矮人坪的矮人（老百姓）語言，這個語言系統主要表現為真切表達了生活現實的日常口語，特點是其原生性；一是劉主任（劉長勝）和苦根

沃爾夫雖然在行文中對前人所謂「沒有歷史的人民」的斷想做了糾正，但是他並沒有讓應該發言的、在他看來「有歷史的人民」發聲。這一點或許就是歷史人類學研究者所應該注意的不足之處。

但是沃爾夫在把分析工具的焦距拉長之後，我們看到在現代世界體系下，這種關係不僅是存在於一個制度內的矛盾關係，而且在世界經濟不平衡發展的過程中，呈現出一種超越我們所謂的矛盾關係——一種焦灼的互惠互利的關係，儘管矛盾無處不在，這是其一。其二是關係從階級之間擴展到國家與國家之間、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之間，現在還形成了不分國家集團式的經濟壟斷，超越了國家、民族。這種現象馬克思是始料未及的，但是當前的確存在，因為國家的界線不再像1960至70年代那樣涇渭分明。

從今天的眼光分析該書，沃爾夫的研究有一點缺陷需要指出來。他雖然在行文中對前人所謂「沒有歷史的人民」的斷想做了糾正，但是他並沒有讓應該發言的、在他看來「有歷史的人民」發聲。這一點或許就是歷史人類學研究者所應該注意的不足之處。我們不僅僅要看制度、看外力作用，還要看主體參與者的人的能動性之發揮。這樣，那些有歷史的人民的「心聲」才能得以表達。

巨人與矮人的語言鬥爭

● 陳祥波

李銳：《無風之樹——行走的群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8）。

作者李銳談到《無風之樹——行走的群山》（以下簡稱《無風之樹》，引用只註頁碼）時曾說：「《無風之樹》寫了三個月，是我下筆最快的一部作品，講的就是文革，把文革寫成一個寓言，一場巨人與矮人的故事。歷史總是巨人們高高在上地指導矮人們的歷史，可又總是給矮人們帶來無窮無盡的災難。」（張婷：〈「文革」是我終身要表達的命題〉，《鳳凰周刊》，2006年第35期，頁72-73）。借用作者的這個說法，我們可以把《無風之樹》整個文本的語言分成兩個系統：一是矮人坪的矮人（老百姓）語言，這個語言系統主要表現為真切表達了生活現實的日常口語，特點是其原生性；一是劉主任（劉長勝）和苦根

(趙衞國)的巨人(官方)語言，這個語言系統主要表現為完全悖離生活現實的意識形態話語，特點是其異域性。在文本裏，作為權力根源的國家機器只是作為背景裏的陰影存在，巨人對矮人的統治體現為話語統治。

這部解析文革時期中國社會真實生態的小說，在某種意義上可以視為兩種語言系統之間的統治與反抗。對此，我們可以從以下兩個方面來分析：

一　巨人語言對矮人語言的統治

在矮人坪這個封閉世界裏，統治的權力卻是來自外面的世界，權力的代言人是劉主任和苦根。劉主任和苦根之所以在矮人眼裏是巨人，一則是因為他們代表的國家機器具有不可挑戰的權力，二則是因為矮人語言不能夠從話語上理性分析和批判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在矮人世界裏，拐叔(曹永福)完全不能理解巨人語言，結果被壓迫致死；生產隊長天柱一定程度上洞悉巨人語言的奧秘，還準備利用巨人語言從劉主任那裏奪回暖玉；暖玉也不能理解巨人語言，但她洞悉巨人本身的人性特點，所以她能夠用建立在健全的常識理性基礎上的矮人語言，正面反抗巨人語言，形成一定層次上的價值批判和解構。

書中第二節劉主任見到拐叔的時候說：「曹永福，我這回是來清理階級隊伍來了……哈哈，曹永福，矮人坪要是沒有你這麼個富農份子，這階級鬥爭、政治運動啥的還真沒法子搞啦你」(頁9)，這些意識形態話語馬上就建立起了劉主任對拐叔的宰制。整個文本的敍事關節在拐叔不堪壓迫上吊自盡，此後的敍事都是圍繞拐叔的喪事為中心展開。對拐叔的致命壓迫同樣來自意識形態話語，儘管拐叔事實上只是一個給生產隊養了一輩子牲口的孤寡老人，但卻被「富農」這樣一個詞語牽扯進了掩蓋在冠冕堂皇的意識形態話語下的權力鬥爭和女人爭奪，終至喪命。

意識形態話語不僅構建起巨人對矮人的統治，而且巨人之間的權力鬥爭也是在意識形態話語下完成的。苦根抓住劉主任的致命傷：暖玉和階級敵人富農份子拐叔有男女關係，劉主任和暖玉也有男女關係，按照苦根的意識形態話語表述就是：「有些同志喪失了階級立場，在作風問題上和階級敵人混在一起」(頁43)，結局是苦根告倒了劉主任。這個時候，劉主任自己也變成了意識形態話語宰制的對象：「我離個婚、結個婚，這就成了階級鬥爭新動向啦。」(頁197)作者在這裏深刻地揭示出：擁有意識形態話語權的人就是巨人，失去了這個話語權就馬上變成矮人。

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和矮人的生活現實呈現完全的悖離狀態，這在苦根身上得到集中表現。如果說劉主任因為好色還有一點人性的話，苦根則完全是個政治機器、意識形態怪物。他所有的生命存在都是由意識形態話語構建的：名字叫趙衞國，在有記事能力的六歲時，「那時候他還不知道甚麼叫命苦，他只知道去朝鮮當志願軍的爸爸叫美國鬼子打死了」(頁56)；十三歲

借用作者的說法，我們可以把《無風之樹》整個文本的語言分成兩個系統：一是矮人坪的矮人(老百姓)語言，一是劉主任和苦根的巨人(官方)語言。巨人對矮人的統治體現為話語統治。

時，他對學校校長和老師說：「我爸是烈士。我爸死了，我現在就是黨的兒子，我當然聽黨的話，黨就是我爸。」(頁57) 苦根甚至用意識形態話語構建了犧牲生命的神聖性：「我要按照毛主席的教導為人民而死，……我的生命不是我自己一個人的，是黨的，是革命的，是毛主席的，是我爸的。」(頁153) 所以他失去了作為一個人的基本的情感和價值判斷：拐叔自殺身亡，連矮人坪最愚昧無知的糊米和醜娃媳婦都感到不平和悲傷，但他的反應是：「我真是沒想到咱們村的階級鬥爭會這麼複雜，太複雜了！」(頁120)

苦根的人物形象又是一個理想主義者，他之所以主動申請到矮人坪工作，是受到周立波的小說《山鄉巨變》的影響，要替他爸來「改天換地」。他有一整套的計劃，理想遠大，胸懷高遠，而且還腳踏實地付諸實踐，為此他簡直做到了鞠躬盡瘁的地步。暖玉評價苦根說，他「特別真，真得天底下難找第二個」(頁26)。正是這種理想主義的真誠凸顯了這個人物所蘊含的悲劇性：意識形態構建起來的理想主義使人變成了非人，變成了沒有人性的政治機器，既毀滅了自己也毀滅了別人。

苦根的人物形象是一個理想主義者，正是其理想主義的真誠凸顯了苦根所蘊含的悲劇性：意識形態構建起來的理想主義使人變成了非人，變成了沒有人性的政治機器，既毀滅了自己也毀滅了別人。

二　矮人語言對巨人語言的反抗

矮人語言對巨人語言的反抗分三種形式：(一) 矮人語言與巨人語言的不對接；(二) 矮人語言解構巨人語言；(三) 矮人話語自成一體的價值自圓性。

不對接指的是意識形態話語和生活現實連接不上造成的理解誤區。如書中第七節：「我說，苦根兒，我不知道甚麼叫影響，也不知道你的那本色是紅的還是綠的。我就知道我們一家人活活的快要餓死了，我就知道矮人坪的人救了我們一家人。」(頁27) 又如第二十三節：「這個階級到底是個啥東西呀，啊？也不知道是方的呀還是圓的？」(頁80) 不對接造成的是表面的、直觀的、不自覺的反抗，不構成重大的價值威脅。

重要的是第二種形式的反抗，它直接針對巨人語言，並含有矮人獨立的、自圓性的價值觀念。這種反抗的代表人物有兩個，一個是拐叔，他用結束生命的方式解構了意識形態話語：「我倒要看看，我沒有了，他們還咋清理，咋整頓？我倒要看看他們的那隊伍和階級怎麼辦？都放到哪兒去？留着餵狗吃？要不放到缸裏腌起來？」(頁80) 拐叔的反抗表達了矮人的價值觀念：「我不能和你們一塊兒欺負暖玉，欺負一個女人家算是啥東西呀。再說暖玉那女人這一輩子夠個淒惶了，我不能和你們一塊兒欺負她。」(頁68)

另一個是最具有反抗精神的暖玉，這個人物是全書最健康、最溫暖的形象。暖玉的各種觀念都來源於普通的人生常識，也就是說，她是一個常識理性健全的人。她並不只是反抗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凡是一切違反人情的話語她都反抗。第五節說到，她的孩子小翠死了：「婆姨們說，按這的規矩小娃娃死了不能埋，得撂到山上野坡裏去，要是埋了，死孩子就能成了精，就

要回來再拉別的孩子走。我就放下針線拿起菜刀，我說，你們這群龜孫子都給我出去吧你們，我可不是你們這的人，我才不管你們這的龜孫子規矩。」(頁21)

只是因為意識形態話語完全悖離、同時又統治了生活現實，使得暖玉對意識形態話語的反抗最為強烈。有以下幾個場面集中表現了暖玉的反抗精神：其一，苦根第一次找暖玉談話要她注意影響的時候，「我一把就把衣服拽開了，我把兩個奶子堵到他臉跟前，我說，你少和我說這一套酸話，你是不是嫌自己沒佔上便宜呀你？」(頁20) 其二，開會批鬥拐叔的時候，暖玉在眾目睽睽之下給階級敵人拐叔遞水喝。按照劉主任的話語說：「這女人，真他媽×一點階級立場也不講」(頁53)。其三，暖玉給拐叔祭奠餃子。「苦根兒又指着炕頭說，暖玉，你搞的這一套都是封建迷信，都是唯心主義！暖玉說，我們老百姓才不管迷信不迷信呢。死了人，不供獻供獻那成了啥啦？我不懂得你的那主義是個啥東西，反正做人得做得有良心，做人做得沒有良心了，那不成了畜生啦，啊？」(頁155)

暖玉的話語都是從生活現實生發出來的，具有原生性，集中地表達出矮人的生命感受和觀念，對意識形態話語構成了一定層次上的話語批判和解構。解構和批判來自兩個層次：一是她對操持意識形態話語的巨人本身的人性了解，所以劉主任在暖玉面前感到統治的無力，苦根不敢正視暖玉的眼睛；二是她的矮人話語具備獨立而穩固的價值觀念，從觀念上根本性地擊潰了意識形態話語的權威基礎。

第三種反抗形式正是矮人話語的價值獨立性，即價值自圓性。如果說暖玉的話語是一種正面反抗，所有矮人的生活現實則構成了一種價值自圓性，從側面自動消解了巨人語言的統治。這種價值自圓性有以下幾個方面：

一、性愛觀念的自圓性：最突出表現在暖玉和矮人坪所有單身漢的性關係上。當初是矮人坪集體出錢替其中一人娶 (其實是購買) 暖玉，當這種共生性愛受到巨人語言的攻擊之時，暖玉用一種最原始的方式 (把奶子堵到苦根臉跟前)，把巨人打得落花流水。

二、善惡觀念的自圓性：拐叔被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定義為「富農」、「階級敵人」，但是沒有一個矮人把拐叔視為惡人，相反都同情他，為他的死所震驚和傷心，最後集體為這個孤寡老人舉行了喪禮，這是矮人反抗巨人的一次集體行為，顯示了矮人社會在最基本的道德問題上其價值觀念的獨立性和穩固性。

三、生死觀念的自圓性：包括暖玉在內的矮人都相信人死之後有靈魂，這是一種非常樸素的觀念。它沒有完整的理論體系，其實這是中國人普遍的一種文化心態。馮友蘭先生對此分析得很透徹：「喪禮、祭禮的意義都完全是詩的，而不是宗教的」，「我們從詩中得到情感的滿足而並不防礙理智的進步」(馮友蘭著，涂又光譯：《中國哲學簡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5〕，頁32-33)。按照暖玉的說法是個良心問題。所以，儘管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已經把拐叔的死定義為「富農份子曹永福畏罪自殺」，是

最具有反抗精神的暖玉，是全書最健康、最溫暖的形象。暖玉的各種觀念都來源於普通的人生常識，也就是說，她是一個常識理性健全的人。她並不只是反抗巨人的意識形態話語，凡是一切違反人情的話語她都反抗。

暖玉的話語都從生活現實生發出來，具有原生性，集中地表達出矮人的生命感受和觀念，對意識形態話語構成了一定層次上的話語批判和解構。

階級鬥爭的複雜化，並拒絕滿足拐叔遺願，批評暖玉為階級敵人做壽衣、供奉，儘管有這一系列的意識形態話語的阻礙，但是矮人仍然按照自己的信念，完成了一個完整的喪禮儀式。

矮人（草根）社會的價值自圓性對巨人（官方）統治的側面消解，顯示了作者對中國社會的深刻理解。這個現象構成了在中國社會幾千年來的一個重要的文化事實：基於最基本的生存現實構建起的草根社會的自圓性價值體系，使任何來自於官方的、學術的價值系統的統治流於形式和表面，除非改變這種價值體系賴以存在的基本生存現實，否則很難改變這種自圓性價值。

本文從語言的角度解讀了《無風之樹》，正如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說：「因為語言的命運根植於一個民族對存在的關聯中，所以，在我們看來，追問存在的問題與追問語言的問題在最深處交織。」（Martin Heidegger, *Introduction to Metaphysics*, trans. Gregory Fried and Richard Polt [New Haven, CT;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0], 125）正是在語言中，《無風之樹》對中華民族的存在作出了極具深度的追問和思考。

財稅變遷、鄉土重解與一個鄉鎮的三十年

● 龐　溟

田毅、趙旭：《他鄉之稅：一個鄉鎮的三十年，一個國家的「隱秘」財政史》（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

每個人都見證着自己的歷史，但並非每個人都書寫自己的歷史。早在百年之前，梁啟超已經指出歷史「有君史，有國史，有民史」，西方國家最興盛的是「民史」，而中國歷代的史書「不過為一代之主作譜牒」（梁啟超：〈續譯列國歲計政要敍〉，載《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二）》〔上海：中華書局，1936〕，頁59-

暖玉的話語都從生活現實生發出來，具有原生性，集中地表達出矮人的生命感受和觀念，對意識形態話語構成了一定層次上的話語批判和解構。

階級鬥爭的複雜化，並拒絕滿足拐叔遺願，批評暖玉為階級敵人做壽衣、供奉，儘管有這一系列的意識形態話語的阻礙，但是矮人仍然按照自己的信念，完成了一個完整的喪禮儀式。

矮人（草根）社會的價值自圓性對巨人（官方）統治的側面消解，顯示了作者對中國社會的深刻理解。這個現象構成了在中國社會幾千年來的一個重要的文化事實：基於最基本的生存現實構建起的草根社會的自圓性價值體系，使任何來自於官方的、學術的價值系統的統治流於形式和表面，除非改變這種價值體系賴以存在的基本生存現實，否則很難改變這種自圓性價值。

本文從語言的角度解讀了《無風之樹》，正如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說：「因為語言的命運根植於一個民族對存在的關聯中，所以，在我們看來，追問存在的問題與追問語言的問題在最深處交織。」（Martin Heidegger, *Introduction to Metaphysics*, trans. Gregory Fried and Richard Polt [New Haven, CT;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0], 125）正是在語言中，《無風之樹》對中華民族的存在作出了極具深度的追問和思考。

財稅變遷、鄉土重解與一個鄉鎮的三十年

● 龐　溟

田毅、趙旭：《他鄉之稅：一個鄉鎮的三十年，一個國家的「隱秘」財政史》（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

每個人都見證着自己的歷史，但並非每個人都書寫自己的歷史。早在百年之前，梁啟超已經指出歷史「有君史，有國史，有民史」，西方國家最興盛的是「民史」，而中國歷代的史書「不過為一代之主作譜牒」（梁啟超：〈續譯列國歲計政要敍〉，載《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二）》〔上海：中華書局，1936〕，頁59-

60），「曾無有一書為國民而作者」（梁啟超：《新史學》，收入《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九）》〔上海：中華書局，1936〕，頁3）。

直至今日，本應屬於自己的歷史與記憶，依然難免在集體和權力空間籠罩下無奈地掙扎。更為弔詭的是，本應具備學術共同體獨立和自由秉性的中國大陸歷史學界，無論對於距離當下久遠或者晚近的事件，總是在官修歷史和記憶中呈現出尷尬的面貌。從這個意義上說，田毅、趙旭的著作《他鄉之稅：一個鄉鎮的三十年，一個國家的「隱秘」財政史》（以下簡稱《他鄉之稅》，引用只註頁碼），可謂從社會底層與「國史」行外的雙重邊緣角度出發，重新挖掘和解讀了1976年以來的中國經濟、社會與政治變遷過程中財稅體制、基層政權與鄉村生活之間的豐富關係，讓我們對這段歷史產生不一樣的想像、視野和感覺。

一　研究思路、敘述層次與觀察視角

對於全書的研究思路與定位，作者之一田毅在〈導言：在流動的迷霧中穿行〉的一開始就強調：「本書試圖為一座中國北方小鎮——平城——立傳，它記錄1976-2006年這30年裏紛繁複雜的變遷，也探究着甚麼力量推動或改變着它的歷史。三條線索貫穿始終：農民幹部及鄉鎮命運、鄉村經濟社會起伏和財政關係演變。可以說，本書是一部以財政史為核心的區域經濟社會史作品。」（頁1）

從敘述層次的側重上看，作者「不單以時間順序描述着人們經歷的不同階段的環境，更重點展示了農民和幹部們如何面對這些外部和內部問題並採取行動，特別是鄉鎮作為最基層一級政權在上下層級間的起起伏伏」（頁3）。這種情境反應未必需要具有所謂的衝突性內容，「有的是微小的日常行為，有的是潛在的結構變化，我們希望給予歷史本身更多的空間和理解，這也可能更接近歷史的本色」（頁7）。

另一方面，作者認為種種把鄉土問題歸結到個人行動者層面的看法很可能過於簡單。他們發現核心問題在「上移」，因此決定選取鄉鎮政權作為基本研究單位，期望能從「小鄉鎮」這一最基層的政權層級中找到「大國家」發展中的利弊，並能彌補已有相關著作中多村莊或縣級單元，而少鄉鎮單元的不足。作者似乎在取毛細血管之點滴樣本，卻異常清晰和深刻地以小見大，讓我們得以發現影響整個時代和政權運作的深層暗流。

從現實生活的概括上說，作者則認為此前關於鄉鎮或基層政權特徵的理論，諸如租金榨取者、代理型政權經營者、謀利型政權經營者、汲取型政權和懸浮型政權等，固然不乏真知灼見，但應用於過去三十年中國鄉鎮的整體變遷，則解釋力仍顯不足（頁4）。他們認為，鄉鎮政權的行為本質上並非經紀人的「自利」型利潤最大化行為，卻主要是為了抗拒或適應外部與自身不確定性的補償型經濟行為（頁312）。作為政府間關係的核心，財政體制的不確定更是鄉鎮政權最為核心的不確定性，並決定了付費引稅、亂收稅費、不作為等各種「變通」、「越軌」或非制度行為發生的可能性（頁310）。在此，作者揭示了一個

《他鄉之稅》從社會底層與「國史」行外的雙重邊緣角度出發，重新挖掘和解讀了1976年以來的中國經濟、社會與政治變遷過程中財稅體制、基層政權與鄉村生活之間的豐富關係。

悖論背後隱藏的危險：政府的核心是維護社會正常規則與抗拒市場風險，即在社會中「以相對不變應對變化」；但如果政府頻繁受到不確定性「困擾」甚至「以萬變應對萬變」（頁314），那麼這兩個政府核心職能又怎能履行呢？

簡言之，《他鄉之税》既有宏觀的視野，分析行政、財税、市場等結構性和制度性因素對基層政權角色和行為的影響，又記錄和分析了基層政權具體的、微觀的、不斷變化的策略選擇過程，觀察種種非制度、非正式的權變如何逐漸異化、固化，甚至正規化為集體行動的邏輯與規則。

《他鄉之税》既有宏觀的視野，分析行政、財税、市場等結構性和制度性因素對基層政權角色和行為的影響，又記錄和分析了基層政權具體的、微觀的、不斷變化的策略選擇過程。

二　「流動」的關係與「財税／市場」二分法

在作者看來，流動的財税和市場是鄉鎮作為基層政權在上下層級間起伏關聯的兩個核心紐帶，它們體現了三十年裏鄉村變遷中各方豐富的關聯，並構成全書的主要內容。筆者在此無意羅列該書的詳細史料與具體實例，卻認為作者上述主張中「流動」以及「財税／市場」二分法兩點值得進一步思考。

作者在書中將財税體制視為一種關涉政府、民眾、企業，以及政府內部各層級之間的橫向或縱向的、動態的關係。從這個意義上説，作者強調了財税體制「正在發生的」、不能抽象或孤立地定義的「流動」特性。

關於「財税／市場」二分法，作者所指其實是以財政收支活動為主要標誌的國家市場和以價格為核心的企業市場，税收和權力將二者聯接起來。財税體制涉及到的是資源在居民、企業和政府間，以及政府內部如何以各種方式進行分配；而在這個過程中確定了國家、市場、個人的邊界，劃分了不同層級政權間的責、權、利。這種看法明顯受到中國古代經濟史研究中程念祺的影響，即強調生活市場與財政市場是兩種性質根本不同的市場（程念祺：《國家力量與中國經濟的歷史變遷》〔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45-48）。由於財政市場的存在擠佔了生活市場，當人民的日常生活和生產基本被壓縮在國家財政需求的範圍之內時，生活市場的發展受到了根本的限制；如果生活市場的發展空間愈發狹小，無疑也説明了財政市場上的「商品經濟」、「繁榮」和「發展」只是名不副實。《他鄉之税》中多次提到，在縣級經濟不斷變化的背後，實體性、穩定性税源的持續缺乏與產業的失衡發展，確為「虛假繁榮」提供了很好的註腳。

三　財税的體制、幻覺與民主

在筆者看來，書中所提到的城鄉之間、地區之間橫向的經濟與財力均等性不高，事實上源於三十年實踐經驗中的偏頗與缺失所導致的經濟發展指導思想與產業政策的失衡，以及由此引發的資源在縱向的層級流動和再分配方面的障礙。而在中國大陸的當前語境下，上述問題的根源則常常被無意忽視甚至有意忽略了，那就是牽涉到財政民主、社會契約、地方政府權力的合法性等問題。

作者在全書之末曾提到：「所謂敗〔財〕政法治，是具體的規則。現在看來，這些不確定性的減少和

行為的正常化，首先要依賴於財政體制規則的民主和法治，它也可能是成為深化改革開放的突破口。」(頁314) 作者在此開始將思路引向上述的問題根源，卻因為全書體裁、主題、篇幅，以及權威語境的限制，對此並未深入展開。但我們可以看出，在「財政稅收體制是平城社會變遷的關鍵『推手』之一」(頁1) 這條全書主線之外，作者沒有意識到或者沒能明確指明的另一條主線——政治體制的變遷也同樣反映與影響着財政稅收體制的變遷。

更難以迴避的一個問題，正是財政稅收與民主政治、社會契約、國家意志之間無法否認的直接關係。無論是國家話語正統來源中馬克思的經典論述「國家存在的經濟體現就是捐稅」(馬克思 [Karl Marx] 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新的財政把戲或格萊斯頓和辯士〉，載《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342)，抑或保守自由主義代表哈耶克 (Friedrich A. von Hayek) 所指出的「正是在稅收這個領域，政府政策的專斷趨勢比起其他領域來說要更為明顯」(Friedrich A. Hayek, *The Constitution of Liber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0], 307)，都恰恰意味着，稅收民主應當被理解為判斷稅收公平與否的重要標杆。

在《他鄉之稅》的豐富資料裏，我們難以找到在財稅問題上官方對民主內涵、契約精神、制度程式、權力結構的任何交代。正因如此，作者試圖用以彰顯全書主旨的中國國務院總理溫家寶的話，才顯得如此無所依憑：「其實，一個國家的財政史是驚心動魄的。如果你讀它，會從中看到不僅是經濟的發展，而且是社會的結構和公平正義的程度。」(頁7) 也正因如此，我們才更需要警惕一些似是而非的行動、一些若有若無的變化。例如，當我們為減免農業稅和種糧補貼政策而欣喜時，應當理解奧爾森 (Mancur Olson) 關於「民主國家比專制國家更傾向於低稅率」的判斷，本是建立在「公共產品水準既定」的前提之下 (Mancur Olson, "Dictatorship, Democracy, and Development",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7, no. 3 [1993]: 567-76)。稅率本身並不能簡單化地用來判定民主程度的高低與公共產品水準的高低，須知民主程度低的國家卻完全可以在提供水準極低、成本極高的公共產品的情況下保持名義上的低稅率。哪怕在《他鄉之稅》關於鄉村幹部和農民熱烈擁抱免除農業稅的描寫中，我們也很容易找到名義上的低稅率下公共產品極低水準與極高成本的鮮活例證 (頁245-46)。

作者在書中將財稅體制視為一種關涉政府、民眾、企業，以及政府內部各層級之間的橫向或縱向的、動態的關係，強調了財稅體制「正在發生的」、不能抽象或孤立地定義的「流動」特性。

事實上，由於「財政幻覺」(fiscal illusion) 的影響，中國農民與農業的實際稅負仍比我們想像的要高。「財政幻覺」概念源自意大利財政學者帕維安尼 (Amilcare Puviani) 以國家是「壟斷的」、「專制的」、「精英的」而非「民主的」、「合作的」、「自願的」財政理論為基礎建立的模型：統治集團會努力創造「財政幻覺」，「使納稅者認為他們所要繳納的稅收低於他們實際該負擔的」(布坎南 [James M. Buchanan]著，唐壽寧譯：《民主過程中的財政》〔上海：三聯書店，1992〕，頁149)，希望最大規模地減少納稅者對統治集團給定的收入徵收規模的反抗。由於建國以來中國長期對農業實行價格

「剪刀差」政策和城鄉分割政策，農村地區實際上通過價格「剪刀差」形式向國家多繳納了相當數額的稅款，工業部門與工業企業上繳的稅收與利潤中有很大一部分已由農業部門與農村地區負擔。此外，中國現行稅制結構中流轉稅比重過大，增值稅又採取「價外稅」的形式，農民在購買生產資料與生活資料時也就難以認識到自己可能是被轉嫁的稅負的最終承擔者，甚至根本沒有意識到自己作為納稅人的權利，樂觀的「財政幻覺」又加給了他們更多的一層剝奪。

稅率並不能簡單化地用來判定民主程度與公共產品水準的高低，須知民主程度低的國家完全可以在提供水準極低、成本極高的公共產品的情況下，保持名義上的低稅率。

四　財稅規則、政權合法性與基層治理

基於上述分析，我們才更能理解為甚麼學者必須對最終結果賴以產生的規則或制度投入更多的注意力。更進一步地說，這些從財稅所引申出來的關於立憲、契約、民主、平等的政治隱意，切合的正是合法性這一政治的軸心原則，亦即在民主政體中表現為被統治者授權予政府進行管理的原則。

孔子嘗言，賦斂必須「度於禮」（《左傳．哀公十一年》），而要實現薄斂的主張，關鍵在於統治者「政在節財」（《史記．孔子世家》），這樣才能「薄稅斂而民富」（《說苑．政理》）。因此在李懷印對1875至1936年河北獲鹿村治的分析中，我們不難理解該種受儒家政治倫理中「仁政」說教支撐的、由非正式制度所主導的鄉村治理傳統與地方治理模式，亦即是「『養民』乃理財和徵稅方面的一個根本原則。而作為回報，百姓理應如子女伺候父母一般，忠於君主，完成納稅和應役的義務」（Huaiyin Li, *Village Governance in North China, 1875-1936*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259-60）。有趣的是，在《他鄉之稅》裏，我們也可以發現老一輩農民心中存在着一個複雜而變遷着的關於「公平」的觀念——「納稅自古『天理奉道』就該農民做」（頁243）。

今人對於這種「植根於中華帝國的地緣政治環境以及相應的儒家意識形態」（Huaiyin Li, *Village Governance in North China, 1875-1936*, 262）的話語已感陌生，倒是不時將現狀比附於杜贊奇（Prasenjit Duara）在《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中所描繪的另一種面貌的過去：鄉村中的政權內卷化造成了惡性循環，國家政權不公開地將某些稅收及政府職能轉嫁到村莊領導身上，企圖以此來擺脫對經紀機制的依賴；營利型國家經紀紛紛鑽入村政權，以竊取國家轉讓給村莊的部分權利，「這首先表現在攤款的分配、徵收以及契稅徵收過程之中」（杜贊奇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頁226）。如果說這種論述讓我們感覺更為似曾相識，那恐怕並非因為這樣的記憶與現實吻合，而是因為我們面對的現實使我們更願意選擇對歷史那樣的回憶罷。

值得一提的是，雖然兩位並非專業研究人員的作者謙稱該書僅僅是「作品」而非學術類書籍，但全書在研究方法、文獻參考、知識積累等方面依然保持了相當高的水準，並且極力避免了作者在〈導言〉裏批

評的那種以論代史、只論無史的傾向(頁6)，彌補了以某一具體鄉鎮為對象的長時段歷史描述的匱乏，更是顯露出作者準備與學界進行對話和交流的姿態。由於完全獨立採訪、調查研究的經費制約與編輯出版的篇幅限制，書中有些篇章的論述還不夠深入詳細，難以細微地還原歷史細節。但在一定程度上，《他鄉之稅》正在實踐着費弗爾(Lucien Febvre)對新歷史學的要求，從文字檔案和由文字檔案造成的限制中解放出來，利用任何可利用的資料，並「廣泛吸收其他學科——地理學、經濟學、社會學和心理學——的發現和方法」(巴勒克拉夫[Geoffery Barraclough]著，楊豫譯：《當代史學主要趨勢》〔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7〕，頁55)。

正如作者在書末致謝中的頭一句話所說：「平城的百姓和幹部們是他們自己歷史的擁有者，是他們讓我們漸漸懂得了歷史中最樸素也是最核心的動力所在。」(頁315)無論是歷史還是財稅，事實上都是社會和國家的集體經驗與公共事務，都是關於人和人之間、人和制度之間的內在聯繫和互動，都是公民可以而且應當平等參與其間的行為。從這個意義上說，《他鄉之稅》從歷史行外人的角度出發，關注處於歷史過程中邊緣和弱勢的群體，讓它所講述的財稅與歷史兩個主題，進行了有意義的重讀、對話與交流，讓宏大壯觀的國家歷史還原為筋筋脈脈清晰可見的個人史，也讓中國鄉鎮的形象得以豐富、立體和飽滿起來。

全書在研究方法、文獻參考、知識積累等方面保持了相當高的水準，並且極力避免了那種以論代史、只論無史的傾向，彌補了以某一具體鄉鎮為對象的長時段歷史描述的匱乏。

「前近代」消費社會中的士人身份認同

● 胡悅晗

巫仁恕：《品味奢華——晚明的消費社會與士大夫》(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

我們正在進入一個鮑德里亞(Jean Baudrillard)所謂的「消費社會」。在西方，工業資本主義體系的生產擴張與物質過剩的後果使得消費觀念日益普及，成為後工業資本主義生產的精神支柱。在中國，由於政府以GDP作為自身存在的合法性依據，使得「消費」作為一種社

評的那種以論代史、只論無史的傾向(頁6)，彌補了以某一具體鄉鎮為對象的長時段歷史描述的匱乏，更是顯露出作者準備與學界進行對話和交流的姿態。由於完全獨立採訪、調查研究的經費制約與編輯出版的篇幅限制，書中有些篇章的論述還不夠深入詳細，難以細微地還原歷史細節。但在一定程度上，《他鄉之稅》正在實踐着費弗爾(Lucien Febvre)對新歷史學的要求，從文字檔案和由文字檔案造成的限制中解放出來，利用任何可利用的資料，並「廣泛吸收其他學科——地理學、經濟學、社會學和心理學——的發現和方法」(巴勒克拉夫[Geoffery Barraclough]著，楊豫譯：《當代史學主要趨勢》〔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7〕，頁55)。

正如作者在書末致謝中的頭一句話所說：「平城的百姓和幹部們是他們自己歷史的擁有者，是他們讓我們漸漸懂得了歷史中最樸素也是最核心的動力所在。」(頁315)無論是歷史還是財稅，事實上都是社會和國家的集體經驗與公共事務，都是關於人和人之間、人和制度之間的內在聯繫和互動，都是公民可以而且應當平等參與其間的行為。從這個意義上說，《他鄉之稅》從歷史行外人的角度出發，關注處於歷史過程中邊緣和弱勢的群體，讓它所講述的財稅與歷史兩個主題，進行了有意義的重讀、對話與交流，讓宏大壯觀的國家歷史還原為筋筋脈脈清晰可見的個人史，也讓中國鄉鎮的形象得以豐富、立體和飽滿起來。

全書在研究方法、文獻參考、知識積累等方面保持了相當高的水準，並且極力避免了那種以論代史、只論無史的傾向，彌補了以某一具體鄉鎮為對象的長時段歷史描述的匱乏。

「前近代」消費社會中的士人身份認同

● 胡悅晗

巫仁恕：《品味奢華——晚明的消費社會與士大夫》(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

我們正在進入一個鮑德里亞(Jean Baudrillard)所謂的「消費社會」。在西方，工業資本主義體系的生產擴張與物質過剩的後果使得消費觀念日益普及，成為後工業資本主義生產的精神支柱。在中國，由於政府以GDP作為自身存在的合法性依據，使得「消費」作為一種社

會行為自1990年代以來在社會各階層迅速蔓延。中西發展的不同語境在「消費」坐標上合流。伴隨消費出現的一系列現象與問題，正在得到社會學與文化學者的日益關注。

而當歷史學者參與其中，開始從以往研究圍繞的社會生產相關層面，拓展到關注歷史上不同群體的消費現象及其背後的文化意涵之時，卻顯露出受制於西方中心論窠臼的鮮明迹象。儘管李伯重用江南經濟「早期工業化」概念，為經濟史學界關於明清時期中國資本主義萌芽問題的論爭做了結論性解釋，從而部分地跳出了西方中心論的問題預設（李伯重：《江南的早期工業化（1550-1850年）》〔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但麥肯德里克（Neil Mckendrick）等人提出十八世紀前中期英國因消費社會的誕生而帶動生產的「消費革命」論（Neil McKendrick, John Brewer, and J. H. Plumb, *The Birth of a Consumer Society: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Eighteenth-century England*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2]），卻是通過將歷史往前推的方式，為工業革命在英國的誕生尋求歷史證據。循此思路的中國史研究者，自然會通過爬梳歷史資料，貶抑明清時期中國消費文化的歷史地位，以提供工業革命未在中國產生的解釋。中西比較的相反結論背後預設的共同前提，則是消費社會必然導致工業革命的產生。儘管大量的實證性研究著作層出不窮，但卻鮮有人對這個具西方中心論特色的理論前提產生質疑。

基於此，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巫仁恕的《品味奢華——晚明的消費社會與士大夫》（以下簡稱《品味奢華》，引用只註頁碼）一書，通過作者多年對明清時期消費文化的研究，挑戰了學界關於明清時期消費文化的主流觀點，打開了明代消費文化的新面向。作者開篇即表明，本書的兩條主軸是「嘗試把近代早期中國的消費史放在世界史的脈絡下，觀察晚明時期的重要性」，以及用新的研究取向與解釋模式研究晚明士大夫的消費文化（頁15）。為此，作者引入凡勃倫（Thorstein Veblen）的「炫耀式消費」及身份認同等理論作為分析視角，借鑒文化人類學將物質與社會文化相結合以探討物質形構之象徵層面的分析方法，在地方志、筆記小說、實錄與文集等傳統史料之外，更注重當時士大夫撰寫的關於鑒賞品味的書籍，以及明代徽州文書中記載遺產清冊的分家單與圖書兩類資料的運用。

作者視晚明的奢侈之風為一種消費現象，並從中找出與前代不同的特徵。老百姓從市場購物的頻率增高，奢侈品逐漸成為日常用品。隨着奢侈消費日益普及，流行時尚觀念開始形成，傳統社會中的身份等級制度正在趨於模糊。這些特徵均標誌着晚明已經進入消費社會的形成時期。商品經濟的市場化、城市化規模的擴大與浪漫情欲觀的興起是其形成的主要原因。這一時期的士大夫緣於科舉渠道的吸納空間日益縮小，伴隨商品經濟大潮的衝擊帶來的身份邊界模糊，開始面臨來自新興商人與下層百姓的挑戰。

在晚明消費社會的背景下，作者以士大夫為重點，兼及社會各階層，以物質文化中的乘轎文化、服

在晚明的背景下，作者以士大夫為重點，揭示出消費行為如何成為權力象徵的標誌、晚明流行時尚的形成，以及士大夫基於身份模糊的焦慮感從而構建出獨特的消費品味等社會現象的文化根源。

飾文化、旅遊文化、家具文化及飲食文化等幾個層面為研究視角，揭示出消費行為如何成為權力象徵的標誌、晚明流行時尚的形成，以及士大夫基於身份模糊的焦慮感從而構建出獨特的消費品味等一系列社會現象的文化根源。

明代初年，朝廷通過制訂完備的品級身份所對應的乘轎等級差異制度，將乘轎納入禮制之內，「乃刻意利用乘轎之特權，來塑造少數官僚階層的優越性，以彰顯其身份地位」(頁20)。但明中葉以降，商品經濟發展導致的社會結構變遷，在乘轎行為上表現為武職功臣、幕府官僚、舉人生員，甚至胥吏娼優等各階層日益頻繁地打破官方規定的乘轎等級差異，「皆僭乘轎子」(頁20)。這一現象說明了乘轎作為一種消費行為，經由政治權力的操控後，已經異化為一種引導社會各階層對物品消費需求的權力象徵。

被僭越的消費行為絕非僅是乘轎一例。明中葉以後的士大夫焦慮地發現，他們原先得以標榜其自身獨特身份地位的許多消費行為，在商品化帶來的奢靡之風日益侵蝕傳統社會結構的趨勢下，正在被愈來愈多的市井百姓所仿效。這鮮明地體現在衣冠服飾、旅行出遊、家具器物及飲食風尚等物質文化相關層面。原本士農工商各有其服飾區別，而消費能力日益提高的市井百姓開始競相模仿士大夫的衣冠服飾。晚明的士大夫與大眾均對旅行出遊青睞有加，而大眾旅遊活動的普及與娛樂性對士大夫旅遊活動構成了衝擊，百姓與士大夫在旅遊消費的場域中展開競爭。晚明的市井百姓還有更高的家具消費能力，日益商品化的家具開始進入尋常百姓家。飲食消費的奢侈風尚更是日趨普遍。

面對這樣一個等級身份日益模糊流動的消費社會，士大夫迫切需要尋求重新確立與百姓相區隔的自身等級性身份認同標誌，因此「流行時尚」和「品味」就被構建起來。一部分士人要求中央與地方官重申服飾等級差異規格的政令，另一部分士人則用口誅筆伐的方式進行道德批判。當發現官方重申服飾等級差異的政令形同虛設、道德批判流於虛無的時候，他們「只有更積極地自創新風格、新形式的服飾衣冠，以重新塑造自己的身份與地位」(頁21)，由此更加促進了新時尚的風靡。

此外，士大夫在旅行出遊方面創造出各種「遊道」理論與新的「遊具」，形成其獨特的消費「品味」，藉以區分自己與百姓在身份地位上的不同。他們與文人通過在各種家具器物上銘刻文字這種將物品「特殊化」的方式，聯手建立了特殊品位的「文人化家具」，用以抵制商品化的衝擊。更有部分士人或文人通過創作食譜，並將味覺感受精細化，形成獨特風格的「文人化食譜」，通過獨特飲食表達自己的「品味」，以同其他社會群體相區分。

通過上述細緻獨特的分析，作者在結論中首先回應了開篇提出的明清消費文化主流觀點及其背後西方中心論的理論預設，指出被西方學界作為解釋英國工業革命誕生原因的早期英國「消費社會」的形成，在晚明同樣存在。可見消費社會的形成，不必然導致工業革命的誕生。針對中國學者認為晚明奢靡消費之風抑制了資本主義萌芽的觀點，作者認為，晚明江南消費社會

作者指出，被西方學界作為解釋英國工業革命誕生原因的早期英國「消費社會」的形成，在晚明同樣存在。可見消費社會的形成，不必然導致工業革命的誕生。但晚明江南消費社會與流行時尚創造了需求，促使江南經濟朝向「早期工業化」發展。

與流行時尚創造了需求，促使江南經濟朝向「早期工業化」發展。

其次，作者用「特許體系」向「時尚體系」社會的轉變，準確概括出晚明社會傳統身份等級秩序的瓦解，更多的人通過模仿上層社會的消費方式提高自身社會地位，引發一系列社會變化。「時尚」觀念的出現，反映的是明代士人對物品的一種焦慮 (頁308)。他們塑造品味的核心是「雅」與「俗」的對立與辯證。

最後，作者針對柯律格 (Graig Clunas)、彭慕蘭 (Kenneth Pomeranz) 等人的研究強調明清過渡時期的社會鉅變與時代斷裂，指出晚明形成的消費文化歷經明清兩代，並沒有斷裂，反而有相當緊密的延續性；差異僅在於清代士大夫在領導流行時尚方面的重要性已經不如晚明，取而代之成為領導流行時尚的推手是宮廷，尤其是到了十八世紀乾隆朝時期 (頁311)。由此，時尚中心也由明代的江南轉移到了清代的北京。

至此，我們看到了一幅長畫卷。在「前近代」中國消費社會中，傳統社會等級秩序的崩潰解體，給士大夫帶來了身份模糊的心理焦慮，他們用奢華的消費方式構建出一系列的「品味」，旨在通過有別於大眾的消費行為得到自身的身份認同。

在「前近代」中國消費社會中，傳統社會等級秩序的崩潰解體，給士大夫帶來了身份模糊的心理焦慮，他們用奢華的消費方式建構出一系列的「品味」，旨在通過有別於大眾的消費行為得到自身的身份認同。

然而，此書同樣難免存在不夠完善、有待深入之處。首先，作者用了大量篇幅描述士人基於身份認同的消費行為及文化意義，但對於構成其心理基礎的身份焦慮感，則着墨甚少，僅有寥寥數語提及，而未能通過對筆記文集等資料的解讀予以深化。

其次，貫穿在士大夫消費行為中的優雅「品味」似乎與如火似焚的焦慮感水火不容，而更需要一種從容、恬淡的心境。那麼，內心的焦慮感是如何與表面的優雅「品味」在士人身上合二為一的？

再次，作者把目光聚焦在士大夫群體，而書中涉及到的士人似乎更多是在科舉升遷制度之外的邊緣士人與文人，對於身處朝廷與地方的各級官員這部分體制內的人，則甚少提及。明代官員俸祿在歷代王朝中是偏低的。即便晚明時期有波動，也不會改變這一整體環境。那麼，同樣出身於科舉制度的在朝官員，如何應對這種日益浮華的奢靡之風？他們與尋求認同的文人、士大夫之間是否存在呼應與互動？他們是否看到了面對奢靡之風的文人、士大夫出於重塑等級的主觀願望而創造出的流行「時尚」，更加劇了僭越等級的奢華消費這一弔詭的困境？

最後，作者提及士大夫既抨擊商人的奢靡消費之風，但基於自身財力不及又需要商人為其「品味」消費提供贊助，由此形成的複雜矛盾心態的歷史演變，也有待做進一步分析。

綜上所述，本書的作者觸及到明清史研究中最核心的西方中心論的理論預設，並以此作為論辯對手，可謂高屋建瓴；引入消費文化、身份認同等社會學與文化人類學理論作為分析視角，體現了作者把握學術前沿熱點的能力；對常規史料及徽州文書等獨特史料的分析解讀，也展示了作者精湛的學術功力。在「消費」成為形塑「美好人生」不二法門的今天，《品味奢華》既為我們透視中國歷史上的消費社會與消費文化打開了一扇窗戶，又啟發我們對於當下生活的新思考。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中國似乎正逢「千年盛世」，對此中國知識份子有何審思？無論是對中國啟蒙的反思，還是對中國自由主義的批評，本刊試圖從多重的視角，展現中國知識份子的盛世憂思。希望這樣的關切能更悠長，更深入，更精闢。

——編者

啟蒙運動與五四運動

陳方正的〈從大逆轉到新思潮〉(《二十一世紀》2009年6月號)，進一步論述了十年前舊文所指出，十八世紀歐洲的啟蒙運動與二十世紀中國的五四運動作為文化現象的類似性。儘管該文開篇即聲明若干年前余英時對舊文的批評與作者的看法「並無衝突」，但實際上通篇都是對余英時所說的五四運動出於「外來」、啟蒙運動出於「自發」的反駁。作者主要指出五四運動與啟蒙運動在起因、反傳統、正面訴求，以及產生的結果方面都存在着相似性。

該文顯然可以使人從宏觀的視野和世界文明發展史的視角來審視五四運動，但也不免使人質疑找出啟蒙運動與五四運動眾多的相似性的學術意義。這似乎仍有一種不自覺的歐洲中心論的思維。如果說「五四與法國的啟蒙運動，同樣是英國在科學與政治上的劃時代變革所激發的思想運動」，那麼作者所說的中西文明的比較則難以成立。

在比較研究中，有平行比較和影響研究。平行比較雖也有其價值，但在學術研究中愈來愈不被看重，因為它很容易造成見仁見智。陳方正前後兩篇關於啟蒙運動和五四運動比較的論文，顯然都屬於平行比較。其實，余英時的批評也未擺脫平行比較的思路，因此陳的這篇新作才能夠有更充分的材料予以反駁。人類之歷史現象，大凡總能夠找出相似或相同的。而此類比較，不免有人為地製造問題之嫌。況且，宏大敘事往往造成常識性的梳理大於具體的研究，倒是影響研究在學術研究中愈來愈受到崇尚。所謂影響研究，着意的是兩種研究對象的具體聯繫。以啟蒙運動與五四運動來說，如果探求五四運動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和怎樣吸收了啟蒙運動的思想資源，或者考察五四人是如何看待啟蒙運動，這樣的影響比較似乎更具學術意義。

不過不難體察，作者把啟蒙運動與五四運動作比較，其現實關懷遠遠大於學術發現，也就是該文的思想性遠遠大於學術性。比如，作者在為文的最後明白地昭示：法國的啟蒙運動緣於盛世中的知識份子的憂思，而當今似同樣逢盛世的中國知識份子，面對五四運動未產生啟蒙思想結晶的局面，自然應該居安思危，致力於新的啟蒙，以實現中國更理想的變革和穩定。

張太原　北京

2009.6.28

啟蒙是不可或缺的假設

在〈重新反思五四以降的中國啟蒙〉(《二十一世紀》2009年6月號)一文中，高全喜列舉了啟蒙遭到來自保守主義、傳統社會主義和後現代主義三方面的質疑。作者認為，上述三種路徑的批判雖然具有一定的建設性意義，但並不能認為啟蒙在中國已經就此完結，我們應該做的是探討一種可以吸取以往教訓的新啟蒙，而不是徹底否定它。

啟蒙在中國近現代史上一直扮演着重要角色。1980年代，啟蒙作為一種共識構成了凝聚知識界的重要力量，大多數知識份子都保持了啟蒙主義立場。然而進入1990年代以後，知識界內部的裂痕開始漸漸明晰並不斷放大，最後發展成為幾乎無法逾越的鴻溝。啟蒙尚未結束，但啟蒙的共識已然破裂。和以往的許多事物一樣，

啟蒙要麼被虛無化了，要麼被烏托邦化了。

或許問題的癥結在於：不僅我們的啟蒙是不成熟的，甚至我們對於啟蒙的反思也是不成熟的。對於我們時代狀況認識的模糊是造成這種情形的首要原因。大家不過是在用一種片面性來抵抗另一種片面性，其結果是從一開始就陷入到了概念的空洞遊戲之中。甚至在討論的起點處就已經陷入混亂：一方將啟蒙奉若神明，一方將啟蒙全然捨棄。事實上，啟蒙不過是一個假設，一個並非萬能但卻不可或缺的假設。只有認識到這一點，我們才有可能將問題引入正途。

薛征　上海

2009.6.25

中國自由主義：一種簡單批評？

何包鋼在〈中國自由主義的命運〉(《二十一世紀》2009年6月號) 一文中提出了諸多極富挑戰性的論題，有助於我們反思自由主義在中國的發展及其前景。誠然，尚有諸多問題值得進一步討論，僅就如下論點做些簡評：

(1) 自由主義只是扮演一種社會批評的角色，而未能對國家建設做出正面的貢獻。自由主義在批判黨政專權的基礎上主張有限政府，難道這不是在着力批評的同時，強調要進行國家建設？更何況，建設性的批評本身就是一種國家建設的重要體現。在關於專權的批判上，尚有哪種理論能夠超越痛快淋漓的自由主義？在一個良好的政制尚未建立之前，尚有何種途徑比建設性的批判更有建設性？

(2) 自由主義有三個教條。自由主義從來不反對，也不會忽略、而是非常重視政府對自由的調節和保障，但是反對政府對自由的不正當的調節和違法的、所謂的保障。如何才能求取公正的、強有力的國家力量？在當今中國以及未來相當長的時期內，自由憲政原則如何可能與一個強大的國家權力體制相結合？畢竟，這二者之間是此消彼長的關係，如果不進行根本性的制度變遷，恐怕很難達到這二者之間雙強共治的效果。自由主義愈來愈重視吸收共和主義關於公民美德的養分，強調要進行公民教育、民主啟蒙，而且已經有一些論者身體力行，兑現公民行動。因而簡單說自由主義主張國家中立，不干預個人生活恐怕不甚符合基本事實。

對中國自由主義的批評，應該立足於中國自由主義的事實本身來進行。套用作者的話，如此批評，同樣會犯「中國自由主義的幼稚病」，即「一種簡單的批評」。恐怕這既不符合自由主義本身的主張，又不符合自由主義生長的歷史；對於中國自由主義論者來說，更是有失公允。

阮思余　廣州

2009.7.5

再議陳、杜思想的分歧

高力克在〈五四啟蒙的兩種模式——陳獨秀與杜亞泉〉(《二十一世紀》2009年6月號) 一文中，點出兩位具有代表性的知識份子——陳獨秀與杜亞泉——結合五四時期兩種不同的啟蒙進路展開論述，其中有一論斷是：「陳、杜二氏思想之分歧，源於其知識、性格和經歷的深刻差異。」再往下推導，似乎應該是何種性格影響着陳或者杜，以及此種性格因何而來；而若談到民族精神的剛柔兩性，往下推導，則是不同民族的性格比較 (當然這也是該文第五節所談到的內容)。但不同民族性格的比較如何與個人性格的比較結合起來呢？如若僅因陳傾慕法蘭西而杜深諳英吉利，由法蘭西與英吉利民族精神之不同，來說明同為華族之陳、杜二人的不同，似乎有些牽強；而若因陳、杜性格之不同，來說明他們何以傾慕不同的民族國家，那麼起作用的「性格」因素就被神秘化了。

作者進而談到中國的民族精神如何與法蘭西相契合，從而導致「柔性革命」接連不斷，甚至連新文化運動都成為了一種革命。究其原因是長時期的「剛性統治」，再深究長時期「剛性統治」的原因，似乎又只能回到民族精神與性格上來。由此可見，若以「性格」或「精神」來理解思想文化之差異，無論在個人還是民族的層面，都有陷入循環論證的危險。或許思想史的研究，應該超出諸如「性格」、「精神」的層面，清理出思想本身的基本概念，研究其邏輯發展，使思想與思想史能夠達到內在的一致。這就涉及到政治哲學與歷史哲學的問題，需要進一步的思考。

陳鄭雙　長沙

2009.6.27

編後語

市場經濟、民主政治與公民社會是現代國家健康發展的三大支柱。在過去的三十多年，中國大陸(以下「中國」所指均為「中國大陸」)大踏步地邁向了市場經濟，但在民主政治和公民社會的發展上卻大大滯後。任何一個平衡的物體都必須靠三個支柱來支撐，而一個國家的發展顯然不能依靠單一的經濟支柱。中國的確取得了驚人的經濟增長，但與此同時，各種社會矛盾卻日益突出。要推進中國經濟社會的和諧發展，公民社會的成長至關重要。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選刊了三篇文章，分別從不同的視角、在不同的視場，對中國公民社會的發展進行了評估。汶川大地震給2008年的中國帶來大災難，但是卻出人意料地推動了中國公民社會的大發展。大批民間公益組織以及數以百萬計的志願者出現在地震災區，從而使「公民社會」和「NGO」這些字眼第一次以正面的形象出現在大眾媒體甚至政府話語之中。朱健剛和陳健民系統地分析了抗震救災為中國公民社會發展帶來的契機，冷靜地指出了其中的困局，即建構新型國家—公民關係的長期性、曲折性和複雜性。

如果說抗震救災提供了一個契機，那麼互聯網則為中國公民社會提供了組織渠道和發展平台。楊國斌描繪了「網絡公民社會」的全新景象。各種公民行動借助無遠弗屆的互聯網展示着自己的力量，監督着公共事務，影響着社會輿論。儘管政府對互聯網的管制依舊嚴厲，但是中國的網絡公民社會卻在全球化、市場化和實體公民社會形成等多元因素的互動之中不可阻擋地發展起來，並在政治、經濟和社會生活中產生了巨大的影響。但是，網絡公民社會的進一步發展也面臨着來自兩方面的挑戰：一方面是虛擬空間中的「信任危機」，其中可以看到來自政府的幢幢暗影；另一方面則是娛樂化的消解效應，其中市場中的商業化力量尤具破壞力。

同其他領域一樣，公民社會在中國的發展也是不平衡的。社會服務型公民社會組織自然容易獲得政府的接納，但是宗教性民間組織的命運就大為不同了。邢福增從公共政策分析的角度，討論了民間基督教組織在中國面臨的困境。因為民間組織登記註冊必須與相關國有機構建立所謂的「掛靠制」，大量民間基督教組織無法獲得行政主管部門的認可而找不到「掛靠單位」，因此也就無法登記註冊成為合法組織。中國民間組織政策的僵硬性，不僅阻礙了公民社會的順利發展，也妨礙了宗教自由的真正落實。

本期還刊登了多篇有意思的文章。裴毅然和王鋒從不同的側面描繪了中國共產黨內「知識群體」的生態及其對執政黨幹部隊伍形成的影響，而謝泳則通過一個案例展示了黨和國家在建國初期對於高級知識份子的控制意圖和震懾力。中國電影的娛樂化傾向日趨明顯，但在曹怡平的筆下，電影分級制度的難產歸根結底還是電影審查制度所基於的政治體制。

二十一世紀評論

新中國六十年

中國走向法治之路的回顧

陳弘毅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制史經歷了一條迂迴曲折、崎嶇不平的道路，途中多次步入困境或經歷倒退、舉步維艱。中華民族曾經有過燦爛輝煌的法制文明①，但是，在清末以至辛亥革命以後，中華法律傳統的優越性受到懷疑和挑戰，國人認識到中國的法律和法制必須大規模地改造和重建，才能適應現代社會。因此，現代中國法制史見證了國人對法制現代化的追求②。

在清末以至辛亥革命以後，中華法律傳統的優越性受到懷疑和挑戰，國人認識到中國的法律和法制必須大規模地改造和重建，才能適應現代社會。因此，現代中國法制史見證了國人對法制現代化的追求。

在清末和中華民國建立後，日本和歐洲大陸的法制模式成為了中國法制現代化的藍本。中華人民共和國在1949年成立時，中共領導下的政府全面廢除了國民黨執政時期的法律，在1950年代，一度嘗試引進蘇聯式的社會主義法制模式。但是，在1957年反右運動後，法制的重要性被否定。1966年文革爆發，中國大陸陷入「無法無天」的境況，國家經歷浩劫。1978年，鄧小平領導下的中共開始推行改革開放政策，並重建法制③。過去三十年，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迅速，法制建設也達到一定規模。這些法制建設背後的支持力量，包括政治和學術界的精英份子對於法律、法律制度和法治的新的、而且是不斷深化的理解，這種理解也擴展至公民社會、傳播媒體以至一般人民等社會領域。

本文將分為三部分。首先把中華人民共和國六十年的法制史分為若干時段，並介紹每個時段的法律思想；在第二部分，我們會探討過去三十年中國大陸法律發展的特點、成就以及不足之處；最後的第三部分是一個總結。

一　法制史與法律思想

(1) 1949-1956　中國共產黨在1949年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前已經存在近三十年，而且累積了管治中國部分地區的經驗。所以雖然中共領導下的政府在1949年全面廢除了中華民國的法律和法制，但它並不是從空白做起，而是繼承

了以往的法律實踐的傳統④。除此以外，1950年代，蘇聯的影響也是一個重要因素，在這個年代，中國嘗試學習蘇聯的經濟管理和法制建設的模式。1954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一部憲法頒布，從中我們可以看到蘇聯模式的影響。在50年代，重要法典的起草工作展開，律師制度也開始建立起來。1956年，中共的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八大）強調經濟現代化，也強調法制建設⑤。

⑵ 1957-1976　1957年的反右運動是中國大陸政治史和法制史的重大轉折。在這場政治運動中，不少法學學者和法制工作者都被劃為「右派」並遭清算。在反右之前的「雙百」運動中曾經提倡法治的人士，在反右運動中均受到批判，罪名是「以法抗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獨立和被告人在刑事訴訟程序中有權獲得律師替其辯護等原則，都被指為資產階級法律的概念而被否定。毛澤東甚至說「要人治不要法治」⑥。1957年以後，立法活動以至法學研究都出現倒退。

1966年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情況更不堪設想。毛澤東認為，無產階級專政和暴力的革命行動無需受到法律的約束。在文革的年代，「無法無天」被推崇為好事而非壞事⑦。在這種法律虛無主義的影響下，大規模的殘殺、酷刑和其他嚴重侵犯人權和人格尊嚴的暴行席捲中國大陸，中華民族經歷浩劫。

毛澤東認為無產階級專政和暴力的革命行動無需受到法律的約束。在文革的年代，「無法無天」被推崇為好事而非壞事，大規模的殘殺、酷刑和其他嚴重侵犯人權和人格尊嚴的暴行席捲中國大陸。

⑶ 1977-1981　1976年，毛澤東逝世，「四人幫」倒台，中國歷史到達另一轉捩點。華國鋒領導下的政權在1978年初制訂了一部新憲法，代替1975年制訂的、代表極左路線的那部憲法。1978年年底，鄧小平成為中共最高領導人，他的政治主張在1978年12月有名的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中得到確認為最高國策。鄧小平提倡中國大陸實行「改革開放」，全力進行經濟建設，並放棄毛澤東時代的階級鬥爭。在政法的範疇，鄧小平主張加強社會主義民主與法制。在1978年12月的中共中央工作會議閉幕會上，鄧小平發表重要講話，其中提到民主與法制⑧，講話的內容後來寫進了十一屆三中全會的公報⑨：

> 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須加強社會主義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這種制度和法律具有穩定性、連續性和極大的權威，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執法必嚴，違法必究。

這次會議開啟了一個經濟、政治和法律改革的新時代。從1978年起，我們可以看到法律思想在中國大陸的復興。不少在二十年前的反右運動或在十年前的文革時期被清算的法學界人士都得到平反，再次在剛重開的大學法學院或研究機構投入工作。不少自1950年代後期被列為「禁區」的法學課題，重新成為中國大陸學者研究和辯論的課題。舉例來說，在1970年代末期到1980年代初期，法學界出現了關於人治和法治問題的討論⑩；其他受到法學界關注和研究的課題包括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則、法律的階級性和社會性，以至資本主義法制或革命以前的法制在社會主義國家的可繼承性問題⑪。

⑷ 1982-1991　1982年制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四部憲法進一步把中國在改革開放的新時代的社會主義法制觀明確化。這部憲法把關於公民的權利和義務的規定從以往的第三章移到第二章，以表示對公民權利的重視。這部憲法

又恢復了1954年憲法中關於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和法院獨立行使審判權等原則。對於法制的重要性的肯定可見於第五條，它規定「國家維護社會主義法制的統一和尊嚴」；「一切國家機關和武裝力量、各政黨和各社會團體、各企業事業組織都必須遵守憲法和法律」；「任何組織或者個人都不得有超越憲法和法律的特權」⑫。

1982年中共十二大通過的〈中國共產黨章程〉裏也明文規定，黨必須在憲法和法律的範圍內活動。關於黨和法律的關係的官方說法是，黨領導人民制訂法律，也領導人民遵守和執行法律。法律是人民在黨的領導下制訂的，通過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的立法程序，黨的方針政策轉化為法律條文。因此，黨的領導和法律的權威之間是沒有矛盾的。這個官方說法從1980年代初期到現在，基本上沒有任何改變⑬。

1982年的憲法制訂後，中國大陸政治和法律思想的另一個里程碑是1987年中共的十三大，當時趙紫陽是中共總書記。十三大提出了「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概念。這個概念的現實意義是，由於中國處於社會主義初級階段，所以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理想暫時未能實現，而必須對馬克思主義的正統學說予以變通，以適應中國的具體情況，例如無需在所有經濟活動上全面採用公有制和全面實行計劃經濟，並可引進「社會主義商品經濟」的元素。十三大同時強調法律和法制的重要性，它採納了鄧小平關於「一手抓建設，一手抓法制」的提法⑭，並主張全力建設經濟法規體系。在這方面，十三大重申鄧小平常強調的「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的構想：即中國政府的核心任務是發展經濟，而為了達到這個目標，必須堅持兩點，就是一方面堅持「四項基本原則」⑮（實際來說最重要的原則是堅持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另一方面堅持改革開放。

1991年的人權白皮書的重大意義在於為「人權」這個概念平反，它指出，正如在其他國家民族一樣，對於中國人民來說，人權是一個偉大的理想，中國也希望能逐步實現這個理想。

十三大以後，直至1989年「六四事件」以前，1970年代末以來法學研究的發展達到一個高峰。例如在1988年法學界討論到甚麼是法學的基本範疇的問題，包括法律和法制應該是權利本位的、義務本位的，還是權利與義務雙並重的⑯。在1988年，1982年的憲法進行了第一次修改，允許私營經濟的發展和規定國有土地的使用權可以轉讓。

1989年「六四事件」以後，較左的思想再次取得主導地位，但是，這種左的路線並沒有持續下去。1991年，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發表一份關於人權問題的白皮書⑰，這是它首次發表名為「白皮書」的文件，在此以後，關於不同課題的白皮書陸續發表。在1991年以前，「人權」長期被官方認為是資產階級的概念和口號，關於人權的討論成為了禁區。1991年的人權白皮書的重大意義在於為「人權」這個概念平反，它指出，正如在其他國家民族一樣，對於中國人民來說，人權是一個偉大的理想，中國也希望能逐步實現這個理想。1991年的白皮書對人權的肯定，很可能是鑒於在「六四」之後西方國家猛烈批評中國的人權狀況，導致中國政府認為需要用「人權」的語言為自己辯護。無論如何，較長遠地看，1991年官方對人權話語的認可對中國法律思想的發展是有重大積極意義的，如下所述，到了2004年，「人權」這個詞語終於寫進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

⑸ 1992-1995　1989年「六四事件」之後，共產主義世界出現鉅變，東歐變色，蘇聯解體。中國政府在1990年代初期面臨的抉擇是，是否要在改革開放政

策上後退。鄧小平為中共作出的抉擇是進一步深化經濟改革而非減緩改革開放，並通過這種做法來鞏固國家政權。1992年，鄧小平發表歷史性的「南巡」講話，指出市場經濟並不等於資本主義，社會主義並不等於計劃經濟，處於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中國大陸完全可以發展社會主義市場經濟⑱。於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成為了鄧小平提倡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的核心概念，在1992年中共的十四大被採納為官方意識形態，並在1993年的修憲中寫進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

社會主義市場經濟被確定為經濟體制改革的目標，引發了法學界另一輪的熱烈討論。在這個時候最熱門的命題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是一種「法制經濟」或「法治經濟」⑲。另一個相關的論點是，為了配合市場經濟的需要，私法的發展應該得到重視，也就是說，過往的重公法、輕私法的態度應該改變⑳。

⑹ 1996-2002　在1996年，中國大陸官方的法律思想有了新的重大發展，這個發展同時推動了法學界對於法治問題的討論和研究。1996年2月，國家主席江澤民發表重要講話㉑，提出「依法治國」的概念。他指出「依法治國」是社會文明和進步的重要標誌，也是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要求。3月，全國人大通過〈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九五」計劃和2010年遠景目標綱要〉，其中提到「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制國家」的目標㉒。4月，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舉辦了一個研討會，主題是「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㉓，一場持續多年的關於法治問題的學術討論因而展開。和1970年代末至1980年代初那場關於法治和人治問題的討論不一樣，在1990年代後期的這次討論中，中國應走向法治基本上成為了法學界的共識。

官方的提法最初是「以法治國」和「法制國家」，後來改為「依法治國」和「法治國家」，這是在法學界推動下有進步意義的改變，意味着法律不只是國家用以統治人民的工具，國家本身也受到法律的約束和管治。

官方的提法最初是「以法治國」和「法制國家」，後來改為「依法治國」和「法治國家」，這是在法學界推動下有進步意義的改變，它意味着法律不只是國家用以統治人民的工具，國家本身也受到法律的約束和管治㉔。1997年中共十五大的報告裏，正式採納了「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的提法。1999年修憲時，這個原則終於寫進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中共十五大同時訂出一個法制建設的時間表，就是在2010年達至「形成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律體系」的目標㉕。

在1990年代末期到二十一世紀初期，中國大陸的法學思想和法學研究發展迅速，十分活躍，熱門的課題不僅有法治，還有人權、司法改革、憲法實施的保障，以至憲法的「司法化」——這個議題因最高人民法院在2001年於「齊玉苓案」的司法解釋而成為討論和研究的其中一個焦點㉖。1997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簽署《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其後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生效)，1998年又簽署《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但到目前為止仍未批准生效)，2001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這些發展對法學研究都有推動作用，尤其是研究中國大陸的法律和司法制度應怎樣進一步改革，使它在商務、貿易、投資、知識產權，以至人權等領域和國際接軌。

2002年，中共的十六大召開。這次會議的報告提到「政治文明」的概念，並把民主、法治和人權理解為「政治文明」的元素。會議再次強調社會主義法制建設，並重申要在2010年形成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律體系㉗。在中共的意識形

態方面，十六大把江澤民的「『三個代表』重要思想」㉘寫進中共的黨章，作為對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和鄧小平理論的補充。

⑺ 2003-2008　2003年的「孫志剛事件」和2004年的第四次修憲，帶來了我們要談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制史最新的一個階段。上述「齊玉苓案」涉及的問題是法院是否可以直接引用憲法作為判案的依據，而「孫志剛事件」㉙則推動了法學界以至公民社會關於違憲審查的討論——即怎樣確定某法規是否違憲，以及通過怎樣的程序把違憲的法規（尤其是違反憲法中關於公民權利的規定的法規）廢止。「孫志剛事件」使「違憲審查」和「憲政」等概念成為法學界以至傳媒的關注焦點，雖然「憲政」這個用語至今還沒有獲得官方的認同。在公民社會裏，「維權」這個用語開始被普遍使用，法律界出現了一批「維權律師」，他們嘗試運用法律和司法制度為各種被壓迫的、受到不公正對待的人士爭取權益㉚。

2004年，1982年的憲法進行了第四次修訂。從法律的觀點看，最重要的修訂是「人權」這個用語入憲和對於私有財產權的保障的進一步明確化。針對私有財產權的保障問題，在2005年曾出現一場論戰，緣起於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鞏獻田批評當時正在諮詢意見的《物權法（草案）》過度保障私有財產，是違反中國的社會主義憲法的㉛。雖然鞏獻田和一些左派人士反對這部《物權法》，全國人大最終仍在2007年把它通過成為法律。

在公民社會裏，「維權」這個用語開始被普遍使用，法律界出現了一批「維權律師」，他們嘗試運用法律和司法制度為各種被壓迫的、受到不公正對待的人士爭取權益。

2007年，中共的十七大召開，總書記胡錦濤的報告全面闡述了中共最新的意識形態立場。在中共的意識形態上，鄧小平的貢獻是提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理念；江澤民的貢獻是「三個代表」思想；在胡溫執政的時代，則提出了「科學發展觀」、「和諧社會」和「以人為本」等概念。在十七大前後，法學界討論到法律如何能為「和諧社會」的建設作出貢獻，以至法律發展怎樣與「科學發展觀」和「以人為本」的施政相配合㉜。

位於北京的最高人民法院

就法制和法律發展來說，十七大提出「堅持依法治國基本方略，樹立社會主義法治理念」㉝，並指出「依法治國是社會主義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十七大的報告又強調「要堅持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政治發展道路，堅持黨的領導、人民當家作主、依法治國有機統一」；中國共產黨應該「科學執政、民主執政和依法執政」㉞。

二　對今日中國法律制度的反思

今天中國大陸的法制只有短短三十年的持續發展的歷史，我們應該怎樣看待它？它是否像個剛剛學步的小孩子？它的發展有多成熟？讓我們先看看以下兩段引文：

> 至今為止法律改革的成就是令人讚賞的，尤其是當我們考慮到中國傳統的包袱、三十年的毛澤東主義以至那些對改革構成阻力的制度環境。在今天的中國大陸，法律已經取得在中國史無前例的重要性。㉟

> 中國的法治建設仍面臨一些問題：民主法治建設與經濟社會發展的要求還不完全適應；法律體系呈現一定的階段性特點，有待進一步完善；有法不依、執法不嚴、違法不究的現象在一些地方和部門依然存在；地方保護主義、部門保護主義和執行難的問題時有發生；有的公職人員貪贓枉法、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權壓法，對社會主義法治造成損害；加強法治教育，提高全社會的法律意識和法治觀念，仍是一項艱巨任務。㊱

說今日中國的法律制度是「社會主義」的法制，既是由於中國大陸的政府和學者都採用這個詞語，也是因為從比較法和比較政治的角度看，它是一個共產黨一黨制國家的法制而非西方式自由民主國家的法制。

以上兩段引文，第一段來自一個長期研究中國大陸法的美國學者，第二段來自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8年發表的法治白皮書。兩者表達的其實是不少中外人士對於中國過去三十年法制發展的一種看法，可綜合為兩點：⑴ 中國在法制建設方面所取得的進步是相當巨大的，它的法治水平從文革結束時的極低水平迅速上升；⑵ 目前的中國法制仍有很多而且相當嚴重的弊病和缺陷，要改善中國的法治狀況，把它的法治水平提升至較滿意的水平，仍要克服無數困難，長路漫漫。

筆者認為今日中國的法律制度可以描述為：⑴ 一個正在「現代化」或正在「發展中」的法制（就像發展中國家的概念）；⑵ 一個「社會主義」的法制；⑶ 一個具有中國文化特色的法制。第一，說它是正在「現代化」或正在「發展中」的法制，意思是根據現代法治的評價標準，它還沒有達到比較成熟的發展水平，這裏說的評價標準既包括中國大陸官方以及學界所用的標準，也包括國際上通用的標準或海外觀察者和研究者所用的標準。第二，說它是「社會主義」的法制，既是由於中國大陸的政府和學者都採用這個詞語，也是因為從比較法和比較政治的角度看，它是一個共產黨一黨制國家的法制而非西方式自由民主國家

的法制。第三，說它是一個具有中國文化特色的法制，是因為它的某些特徵可以用傳統中國文化來理解或解釋。以下我們嘗試舉一些例子來說明這三點。

首先可以用三個例子來說明為甚麼即使應用中國政府自己所公開地接受的標準，中國大陸法制還是在「發展中」或「現代化」的過程之中，尚未到達發達的水平。

第一，以法律的規範體系來說，在某些重要領域仍未有由全國人大或其常委會制訂相關的法律(雖然可能已存在較低層次的法規，如國務院制訂的行政法規或規章)，例如在出版自由和結社自由(兩者都是中國憲法保障的公民權利)方面，情況便如此㊲。

第二，雖然2000年制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在理論上已經對不同國家機構在制訂法律規範方面的權力予以界定，並設定了處理不同層次的法律規範之間的衝突的程序和原則，但在實踐中尚未有一個行之有效的制度，讓人民或訴訟當事人可以對被疑為違憲或違法的法律性規範提出法律挑戰或訴訟㊳。

第三，雖然在過去三十年中國大陸的法律工作者——包括法官、檢察官、律師等——的人數不斷增加，其平均教育和專業水平亦不斷提高，但是現實上法律人才在全國範圍內的分布是極不平均的，他們集中在大城市和經濟較發達的地區，在鄉鎮和較貧困的地區，法制建設的水平遠遠落後於大城市和較富裕地區㊴。

雖然中國人民可以根據《行政訴訟法》對國家機關的行政行為提出訴訟，但對於黨、黨的組織和黨的領導人作出的行為、決定或其制訂的規範和政策，人民無從訴訟，法院也沒有管轄權。

至於中國大陸法制的「社會主義」特色，最明顯的表現便是在法律制度的運作中，法律至上(法治的核心內容)和中國共產黨至上兩者之間存在的張力或矛盾。在中國大陸，中國共產黨的領導被奉為最高的指導理念或原則，這個原則不但見諸所有重要的官方法律話語，也有非常具體的、制度化的表現，例如在不同領域、不同層次的國家機關以至非國家機關但帶有官方色彩的機構，都存在黨委、黨組等中國共產黨的組織，黨委書記在這些機關和機構都享有實權。即使是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中國憲法所宣稱的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和其下各省市的人民代表大會，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原則也是適用的，在實踐中中共領導人可以根據情況來決定讓人大代表有多大的言論自由和辯論的空間，以至於他們在行使其法定的對政府機關的監督權時可以積極到甚麼程度。

中共在維持黨對權力的壟斷時是非常小心謹慎的，不會讓黨以外的其他機關獲得太多權力。例如法院便不被允許自行處理一些在社會上具有爭議性或政治上具有敏感性的案件㊵，在這類案件中，政府不想鼓勵人民通過司法制度來爭取自己的權益。

還有一點值得留意的是，在中國大陸，雖然有不少法律規範國家機關(如人大、國務院和各級地方政府、法院、檢察院等)的運作和其權力的行使，但並不存在任何法律去規範中國共產黨的運作和其權力的行使。所以雖然人民可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訴訟法》對國家機關的行政行為提出訴訟，請求法院審查其合法性，但對於黨、黨的組織和黨的領導人作出的行為、決定或其制訂的規範和政策，人民無從訴訟，法院也沒有管轄權。

最後，我們要談到傳統中國文化對於今天中國大陸的法律和社會仍然具有的影響力。舉例來說，中國大陸當局長期以來十分重視民事糾紛的調解，包括在出現訴訟之前的人民調解制度和訴訟提出之後由法院嘗試調解，這種重視調解的做法在中國傳統中是根深蒂固的，因為儒家文化主張和諧，重調解而輕訴訟，因為訴訟就是對抗，有傷和氣㊶。

另一個例子是常常被論及的人際關係或社會關係與法治的可能矛盾。中國傳統文化重人情和人際關係，情理法構成一個立體的規範和價值體系，而非只是法律至上。關係可以被用來解決問題，而非依靠抽象的、非人格化的法律和法定程序；關係的使用甚至可能產生迴避法律或違反法律的後果。眾所周知，當今中國大陸還是一個「講關係」的社會，在一定意義上這成了法治的障礙㊷。

最後一個例子是中國法家傳統的影響。法家思想把法律視為統治者管治人民的工具，而非現代意義上的以法律約束統治者藉以保障人民的權利㊸。這種法家的法律理念到今天仍然在發揮其作用。

在國慶六十周年這個歷史性時刻，我們願意相信以胡溫為首的中共領導層確有一定的誠意在中國大陸推動法治建設，讓中國以國際社會的一個負責任的成員的身份去參與國際上關於法治和人權等問題的對話。

三　結論

從比較法的角度看，中華人民共和國頭三十年歷史的法制狀況是特別有趣、特別值得研究的，因為它非常獨特，與世界上絕大部分國家的情況明顯不同。從海外的觀察者和研究者的角度來看，這種「不正常性」固然是有趣的，但為此中國人民卻付出了沉重的代價。毫無疑問，文革時期是中國歷史以至人類文明史上最黑暗的時代之一，在那個「無法無天」的時代中華民族所承受的苦難，為法治的價值作出了反面的見證。

正如1982年新憲法通過時《人民日報》的一篇社論所指出，「我們上了一堂應該說是終生難忘的法制課，……不講法制，有法不依，無法無天，……不利於人民。這個沉痛的教訓，是我們要永遠記取的。」㊹中共在1970年代末下定決心重建法制，一方面可理解為對文革時代的沉痛教訓的回應，另一方面也是為改革開放的新時代的經濟發展和外來投資提供一個法律基礎。從本文中可以看到，從1978年到現在，有一個持續而穩定的趨勢，就是法制建設和法治愈來愈受到重視。如果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頭三十年，中國大陸的法制狀況相對於其他國家可以視為「不正常」的話，那麼在其後三十年的發展便變得與世界其他國家愈來愈相似。

在國慶六十周年這個歷史性時刻，我們願意相信以胡溫為首的中共領導層確有一定的誠意在中國大陸推動法治建設，並讓中國以國際社會的一個負責任的成員的身份去參與國際上關於法治和人權等問題的對話。同時，中共仍然會全力在中國大陸維持其對政治權力的壟斷。在不挑戰中共政權的前提下，中國的法制仍有不少發展和改善的空間，去進一步實現法制的現代化和進一步提升中國大陸的法治水平。研究中國法的美國學者裴文睿 (Randall P. Peerenboom) 曾經對法治的「較薄的版本」和「較厚的版本」作出區分，其中「較薄的版本」指形式

法治，不一定接受西方的自由民主政治㊺。筆者相信中國將進一步邁向這種意義上的法治。另一位研究中國法的美國學者陸思禮 (Stanley B. Lubman) 有一部專著，書名是《籠中鳥：毛澤東之後的中國法律改革》(*Bird in a Cage: Legal Reform in China after Mao*) ㊻。這個鳥籠的未來是怎樣，這隻鳥將飛往何處去，讓我們拭目以待。

註釋

① 參見李甲孚：《中國法制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8)。

② 參見中國法制史學會編：《中國法制現代化之回顧與前瞻：紀念沈家本誕生一百五十二週年：中國法制現代化之回顧及兩岸法制之發展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1993)。

③ 參見楊一凡、陳寒楓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制史》(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7)；韓延龍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制通史：1949-1995》，上、下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8)。

④ 參見張希坡主編：《革命根據地法制史》(北京：法律出版社，1994)。

⑤ 參見陳景良主編：《當代中國法律思想史》(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1999)，頁21-25；程燎原：《從法制到法治》(北京：法律出版社，1999)，頁5-7。

⑥⑦⑲㉒ 程燎原：《從法制到法治》，頁9；9-11；129-74；261-62。

⑧ 參見鄧小平：〈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團結一致向前看〉(1978年12月13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146-47。

⑨ 〈中國共產黨第十一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公報〉(1978年12月2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讀》，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頁11。

⑩ 參見《法治與人治問題討論集》編輯組：《法治與人治問題討論集》(北京：群眾出版社，1980)；程燎原：《從法制到法治》，頁40-78。

⑪ 參見《當代中國法律思想史》，頁230-34、240-42；劉雪斌等：〈改革開放三十年的中國法理學：1978-2008〉，《法制與社會發展》，2008年第5期，頁3-36，特別是頁4、8-9。

⑫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北京：法律出版社，2004)，頁6。

⑬ 參見《當代中國法律思想史》，頁26-27、34-36；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法治建設》(2008年2月)，www.gov.cn/zwgk/2008-02/28/content_904648.htm(2009年3月3日瀏覽)。

⑭ 鄧小平：〈在中央政治局常委會上的講話〉(1986年1月17日)，載《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54。

⑮ 即堅持社會主義道路、人民民主專政、中國共產黨的領導，以及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

⑯ 劉雪斌等：〈改革開放三十年的中國法理學〉，頁10-11。

⑰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人權狀況》(1991年11月)，www.gov.cn/zwgk/2005-05/24/content_488.htm(2009年1月28日瀏覽)。

⑱ 參見金春明：《中華人民共和國簡史(1949-2004)》(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7)，第35章；《改革開放三十年》編寫組編：《改革開放三十年：決定當代中國命運的重大抉擇 1978-2008》(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8)，第5章。

⑳ 參見Albert H. Y. Chen, "The Developing Theory of Law and Market Economy in Contemporary China", in *Legal Developments in China: Market Economy and Law*, ed. Wang Guiguo and Wei Zhenying (Hong Kong: Sweet and Maxwell, 1996), 3-20, 11-12。

㉑ 參見劉海年等主編：《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1996)，頁1-5。

㉓ 研討會的論文收錄於《依法治國》一書。
㉔ 參見李步雲：〈依法治國歷史進程的回顧與展望〉，《法學論壇》，2008年第4期，頁5-12；《當代中國法律思想史》，頁307-11；程燎原：《從法制到法治》，頁253-79。
㉕㉗㉞ 中共歷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報告和文件見於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
㉖ 參見陳弘毅：〈2004年修憲與中國憲政前景〉，《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5年4月號，頁67-77、70-72。這個司法解釋在2008年年底被最高人民法院停止適用；參見陳弘毅：〈齊案「批覆」的廢止與「憲法司法化」和法院援引憲法問題〉，《法學》（上海），2009年3月號，頁11-14。
㉘ 根據此思想，中國共產黨代表着中國先進生產力的發展要求、中國先進文化的前進方向及中國最廣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㉙ 參見陳弘毅：〈2004年修憲與中國憲政前景〉，頁72-74。
㉚ 參見Hualing Fu and Richard Cullen, "Weiquan (Rights Protection) Lawyering in an Authoritarian State: Building a Culture of Public-interest Lawyering", *The China Journal*, no. 59 (January 2008): 111-27。
㉛ 參見劉貽清、張勤德主編：《「鞏獻田旋風」實錄——關於〈物權法（草案）〉的大討論》（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2007）。
㉜ 參見張文顯：〈法治宣言　法學文獻——十七大報告的法學解讀〉，《法制與社會發展》，2007年第6期，頁3-6；劉雪斌等：〈改革開放三十年的中國法理學〉，頁17。
㉝ 關於「社會主義法治理念」，可參見「本期視點：樹立社會主義法治理念，促進法治國家建設」，《法學家》，2006年第5期，頁6-39。
㉟ Stanley B. Lubman, *Bird in a Cage: Legal Reform in China after Mao*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2.
㊱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法治建設》，「結束語」部分。
㊲ 關於結社方面，最主要的法規是國務院制訂的《社會團體登記管理條例》（1998），但沒有全國人大或其常委會的立法。關於言論和出版自由方面，2008年年底由民間人士發起簽名運動的著名的〈零八憲章〉的其中一個要求，便是制訂《新聞法》和《出版法》：〈零八憲章〉可見於《開放雜誌》，2009年元月號，頁8-10。
㊳ 參見Albert H. Y. Che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Legal System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3d ed. (Hong Kong: LexisNexis, 2004), 111-15。
㊴ 參見朱景文主編：《中國法律發展報告：數據庫和指標體系》（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
㊵ 參見Randall P. Peerenboom, "More Law, Less Courts: Legalized Governance, Judicialization, and Dejudicialization in China", in *Administrative Law and Governance in Asi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ed. Tom Ginsburg and Albert H. Y. Chen (London: Routledge, 2009), 175-201。
㊶㊸ 參見陳弘毅：《法理學的世界》（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3），頁178-212；151-77。
㊷ 參見陳弘毅：《法治、啟蒙與現代法的精神》（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8），頁193-214。
㊹ 《人民日報》，1982年12月5日，轉引自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辦公廳編：《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五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文件》（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349。
㊺ Randall P. Peerenboom, *China's Long March toward Rule of Law*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2-6.
㊻ Stanley B. Lubman, *Bird in a Cage*.

陳弘毅　香港大學法學院陳氏基金憲法學明德教授

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何時了？
——建國六十年經濟建設的反思

郭啟光

據香港《南華早報》(*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2009年8月8日報導，中國某一位前國家領導人 (疑為萬里或田紀雲，皆與趙紫陽過從甚密) 為迎接建國六十周年大慶，(匿名) 寫了篇「萬言書」，廣為流傳。此文開宗明義，質問中國共產黨領導人，如何將「長達三四年的大躍進」和「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寫進黨的「六十年的光榮歷史」之中。這顯然並非易事，尤其當人們回想起當年緊跟大躍進後眼巴巴地看着全國餓死了三幾千萬人。文革迫死了多少無辜的高級知識份子和活生生地整死了多少黨國功臣元老，同樣令人痛心疾首。

今日的中國，市面一片繁榮景象，毛時代則灰暗陰沉。這一強烈對比大家都可想像，但恐怕沒幾個人能夠理解，為何毛、鄧一前一後的兩個三十年，其GDP每年平均增長速度的差距並不構成相應的比例。

這兩段悲慘的歷史很顯然牽連到政治與經濟的層面。國外不少經濟學家便時常提到，「大躍進使當年中國經濟發展，倒退了整整十個年頭」。就國內而言，至今仍不時聽到，「文革十年，經濟瀕臨全面崩潰」的說法。尤其是對比改革開放後「飛黃騰達」的經濟表現，更令許多人進而傾向於全盤否定整個毛澤東時代的計劃經濟制度及其歷史。因此，要回顧建國六十年來的經濟建設，首先是不可能迴避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這兩段極為動蕩的歷史插曲的。然而，在切入本文的主題之前，我們還得先就六十年來國民經濟發展作一個總體的回顧，並簡單對比毛治下的前三十年①和鄧小平掌權後至今的後三十年的相對成就或得失。至於政治層面的問題及其含義，在這篇短文中則只能點到為止，或表而不提。

一　毛治下的經濟完全不能與舉世矚目的改革開放對比嗎？

今日的中國，市面一片繁榮景象，「紅裝素裹，分外妖嬈」。毛時代則灰暗陰沉，商店門前到處是納悶的人龍。這一強烈對比，相信大家都可想像，但恐怕沒幾個人能夠理解，為何毛、鄧一前一後的兩個三十年，其國內生產總值 (GDP)

每年平均增長速度的差距，並不構成相應的比例。後者是令全世界目瞪口呆的9.6%；前者也高達6.1%，這兩個GDP增速數字，對如此龐大的國家經濟實體而言，都是世界罕見的歷史紀錄。也許有人會質疑，毛時代可觀的經濟增長速度，統計上應歸因於1950年代初期的「基數」偏低；但是這一論調也同樣適用於改革開放初期的輕工業和服務行業，因為這兩個產業部門在改革開放前，都遭到特意的壓抑，國家的資金與人力資源主要都投入到被視為是關乎未來國富兵強的重工業和國防工業部門。這一點應該是路人皆知的。

要解讀毛、鄧兩個時代「市面景氣」的強烈對照其實不難，只須引用已故哈佛大學伯格森(Abram Bergson)教授(此君是全世界研究蘇式經濟問題的泰斗，美國許多知名教授專家，包括尚在哈佛執教的、研究中國經濟的權威帕金斯[Dwight H. Perkins]，都是他的學生；筆者四十年前在哈佛以燕京學社[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學人身份做博士後訪問研究時，也特意修讀伯格森教授的課，頗受啟發)的一句名言。他說，對斯大林而言，「鋼是最終產品，而麵包〔反而〕是中間性〔原料〕投入」②。其意甚明：斯大林窮盡全國資源，大煉鋼鐵，生產所需機械；麵包(或其他必需消費品)的生產，其目的主要在於維持工人生命、使其能持續參與煉鋼，而不在於滿足經濟學上所稱人們的「最終消費需求」。很顯然，在中國的大躍進以及文化大革命期間，這一個「斯大林模式」的核心理性，幾乎被無限上綱、達到了登峰造極的境界。

面對改革開放的「皆大歡喜」，還得針對毛時代的經濟發展多說一兩句話，可分三點：

其一，鄧能享用歐美富有的市場，外貿遽然擴充，外資和高新科技得以大量引進，這是以前完全不可想像的。毛則一早便礙於美國的圍堵政策和巴黎禁運協議的牽制，緊接着中蘇長期交惡；無可奈何，只能一意以「自力更生」、靠土辦法搞經濟為榮。

其二，毛時代年均6.1%的GDP高增長率，假如剔除期間前後六年的負增長，即大躍進失敗後的三年(1959-1961)，以及文革中的三年，包括前期兩年(1967-1968)和毛逝世那年(1976)，應該不比鄧時期遜色多少。當然，有人或即反問，這都不是毛自作孽嗎？客觀上恐怕不能完全這麼說。文革歷史中的那三年，近乎內亂或內戰，比如作為全國最重要的幾個鐵路運輸樞紐之一的河南鄭州市，其貨運在1976年(毛病重時)便長時間幾乎完全癱瘓下來。如此這般所造成的嚴重經濟損失，世界上許多國家屢見不鮮。

其三，第一個五年計劃(1953-1957)期間，中國的GDP年均增長率高達9.2%(知名已故美籍華裔經濟學家劉大中[T. C. Liu]教授重估後的數字也只略低，清華大學胡鞍鋼教授最近在鳳凰衛視《世紀大講堂》節目〔2009年8月22日〕上稱這是經過幾百年長期衰退後偉大的中華經濟復興的歷史新起點)。但可別忘了，1953年1月隨着中央計劃的確立，也便開始實行了糧棉的強迫徵購(統購)統銷。1955年夏天，毛獨排眾議，疾風暴雨式地掀起了「農村的社會主義高潮(農業合作化運

在第一個五年計劃期間，經濟政策和制度的調整，其激進方式與激烈程度，就如1978年後的非毛化(非集體化、準私有化、私有化等)運動；但其GDP增長速度，仍幾乎可以媲美改革開放後的歷史紀錄。

動)」(根據當年通過的〈全國農業發展綱要〉，這應該從1967年才開始)；民營工商業也同時迅速國有化。隨着1956年的「反冒進」，1957年還有晴天霹靂的「反右傾鬥爭」。在那之前的1955年也鬧起了聳人聽聞的「胡風反黨集團」事件，不一而足。那幾年經濟政策和制度的調整，其激進方式與激烈程度，就如1978年後的非毛化(非集體化、準私有化、私有化等)運動；但其GDP增長速度，仍幾乎可以媲美改革開放後的歷史紀錄。何解？

二 「文革浩劫」果真令經濟「全面崩潰」嗎？

再說文革十年，假如剔除前述負增長那三年，年均GDP增長率應該不低於整個毛三十年的紀錄。有關的數據都是改革開放後中國官方重新整理出來的。有趣的是，台灣某國際知名、專注研究中國大陸經濟問題的學者，當看到筆者在〈不可忘記毛澤東：談談毛在改革開放和中國和平崛起的歷史作用〉③一文中提到此事時，將信半疑之際，竟然以為筆者將包含中間性產品投入(intermediate input)價值的「社會總產值」或「工農業總產值」，誤認為僅包含資本財和最終消費品(即「淨產值」或「累加價值」)的GDP④。誠然，在工業化進展的過程中，隨着加工產業鏈加速延伸，「總產值」增長勢將超過「淨產值」增長率，這都不在話下。

當某種制度，不論通過甚麼方式或手段建立起來以及「常態化」後，人們通常都會因循就序，大體上順其自然參與操作。「絕產自斃」或「起義抗暴」等不切實際的想法，恐怕是外界隔岸觀火、幸災樂禍、捕風捉影的結果吧。

更有趣的是，大約在1980年代中期或後期，當時國家統計局局長李成瑞，在闡釋文革期間的GDP高增長率時說，雖然有「四人幫」為非作孽，但是廣大工農群眾為了祖國前途或自己的生活着想，還是忍氣吞聲地堅守崗位，努力工作。這在當年批判「四人幫」倒行逆施的浪潮未盡消退時，真令人啼笑皆非。實際上，當某種制度，不論通過甚麼方式或手段建立起來以及「常態化」後，人們通常都會因循就序，大體上順其自然參與操作。「絕產自斃」或「起義抗暴」等不切實際的想法，恐怕是外界隔岸觀火、幸災樂禍、捕風捉影的結果吧。

1970年代中期，中國剛恢復聯合國席位後，歐美許多大名鼎鼎的經濟學家，包括諾貝爾獎得主，都絡繹不絕訪問中國大陸。如哈佛大學的庫次內斯(Simon S. Kuznets，又譯庫茲涅茨、顧志耐)和里昂惕夫(Wassily W. Leontief)，耶魯大學的雷諾茲(Lloyd G. Reynolds，其兒子後來也專注研究中國經濟)等人，回國後對中國的經濟發展策略都有不同的褒辭。當然，本來就是「左傾」的劍橋大學羅賓遜(Joan Robinson)夫人(有人說如果不是「思想」問題，她早已是諾獎得主)，以及史坦福大學的格利(John G. Gurley)教授更是讚口不絕。有曰，當年中國政府善於集中資源於重點建設，不以利潤指標為依歸；有的直指當年譽滿全球的農村五小(重)工業為中國獨特的工業化道路；也有的充分諒解在美國軍事圍堵下，以及蘇聯血洗珍寶島後，毛大聲疾呼「備戰備荒」、「深挖洞、廣積糧」的戰略需要(包括「三線建設」)以及所帶來的高度嚴控的經濟制度與措施方式；等等言論，不一而足。至於早年便「愛情絢麗」(splendid)的知名小說家韓素音

(Han Suyin)，對「文革中國」的「燦爛」觀感，當然很多人都以她不是經濟學家，而一笑置之。

同樣發人深省的是，美國尼克松(Richard M. Nixon)總統1972年訪華後，美國參眾兩院的聯席中國經濟聽證委員會邀請了近三十位專家學者撰寫報告；1975年彙集成書發表，題為《對中國經濟的重新評估》(*China: A Reassessment of the Economy: A Compendium of Papers Submitted to the Joint Economic Committee, Congress of the United States, July 10, 1975*)。許多行內學者讀後，都頗感愕然。1977至1978年筆者以「大學校際協會」(Inter-University Council)高級院士(Senior Fellow)的身份，由香港中文大學訪問倫敦大學亞非學院作「休假研究」時，在一次小型研討會上，牛津大學的德籍學者克拉特(Werner Klatt，已故知名蘇聯和中國問題專家)便開了美國人一個不大不小的玩笑。他諧曰，對比1972年尼克松訪華前夕剛付梓的另一本頗富負面訊息的、題為《對中國經濟的評估》(*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 Economic Assessment; A Compendium of Papers Submitted to the Joint Economic Committee, Congress of the United States*)的姐妹作品，行外人假如不看這兩本權威性極高的聽證會報告封面上的「中國」一字的話，還很可能以為它們所涉及的是兩個完全不同的國家呢！美國學者專家的「政治幼稚病」果真如此嚴重嗎？

必須指出的是，「天翻地覆」的1958年同時也是個罕見的豐收年，糧食總產破了歷史紀錄。其背景很簡單：不一定是大躍進之下農民「幹勁十足」、「精神面貌特別好」，而是少見的風調雨順年景。

三　大躍進大悲劇其來又何自？

筆者1978年在倫敦大學做研究時，遍閱了亞非學院館藏1958至1961那四年中國所有省份的日報，一日無遺；也到毗鄰的大英博物館搜集中國戰前各省各地的各種糧食產量和雨量資料。赴英之前，更在香港天文台取得那四年中國所有氣象台站每日分別以電報傳過來的雨量數據。目的無非想確定大躍進那場「禍亂」的前因後果及事發過程，並對比1930年代，也是江淮流域大規模旱(1934)、澇(1931)交替的年代，探討毛是否果真有通天本領，在和平時期無端造成餓殍遍野。筆者前後花了二十年時間，研究結果已成專著發表⑤，不另贅述；在此僅及一二，而且礙於篇幅，也只能點到為止。

首先，大躍進鬧得天翻地覆，主要是1958年的事。土高爐大煉鋼鐵始於當年春天，但到年底，就全國而言基本上已經偃旗息鼓。人民公社自8月份北戴河會議正式拍板後，其極端的平均主義和供給制(公社食堂)至遲到1959年春夏之交已經迹近湮沒。1958年4月中由湖北(王任重為省委書記)麻城縣開始發放的「畝產萬斤」(指早稻)的「高產衛星」，很快便激起山東(譚啟龍為省委書記)，尤其是河南(吳芝圃為省委書記)等大省急起效尤(湖南省的華國鋒，時似為省第二把手，年僅三十八，似乎特別謹慎)；但到了年底，毛已經聽聞糧食徵購指標難以落實，而深深地皺起了眉頭。再說1958年的另一陣烽烽火火，即大規模的、

極為勞累的「深耕密植」運動，至遲到1959年春，也就是毛在4月1日親自草擬的「黨內緊急通知」發給各省各級幹部以後，便完全停頓下來了。嚴重誤判的「三三制」(下詳) 也同時叫停，說「少種、高產、多收」的做法，目前不切實際。

然而，必須指出的是，「天翻地覆」的1958年同時也是個罕見的豐收年，糧食總產破了歷史紀錄 (這是矯正「浮誇風」後的訂正數字，也是改革開放後官方所確認的)。其背景很簡單：不一定是大躍進之下農民「幹勁十足」、「精神面貌特別好」，而是少見的風調雨順年景。那麼，接着而來的大饑荒又何以緣起呢？這裏有兩三個關鍵性的因素：

其一是在「畝產萬斤」的幻象之下，大家都以為中國人兩三千年來的吃飯問題一下子都解決了 (筆者懷疑當年8月炮轟金門也如是緣起)。這直接催生了1958年年底「三三制」(現有農耕地三分一種莊稼；三分一種樹種草，發展林牧業；三分一休閒，以培養地力) 的出台。

1958年9月底，是劉少奇，而不是毛澤東，根據河北省的「經驗」，親自在報上首次勾畫出這幅令人興奮的美景。廣東省省長陳郁應聲而起，建議將1959年全省的耕地面積從1957年的4,800萬畝下調到3,500萬畝。兩個月後，趙紫陽 (時任廣東省委書記) 更進一步調低至2,500萬畝；1959年的早稻播種面積也由3,800萬畝下調到只有1,800萬畝。如此天大減幅，誠令人不寒而慄、匪夷所思。雖然後來中央領導人也說「三三制」主要是一幅遠景藍圖，但在大家急起追趕先進的大躍進之下，其直接後果是1959年全國播種面積顯著減少，糧食總產量也明顯下降。

外界談到大饑荒這一場空前絕後的大劫難時，都不免樂於傾聽彭德懷 (萬言書) 「出乎良心」的諍言；尤其是「七千萬人上馬，土高爐煉鋼煉鐵，荒廢農耕」這些話。但是，熟諳當年事發前後時序的人，相信都不會忽略毛在廬山會議上的咆哮。

其二是1958年冬至1959年春政策陸續調整後接踵而來的大面積水旱災害，由1959年夏一直延伸至1960年全年大旱 (沿海個別省份因一連幾個強颱風所造成的洪澇災害除外)。到1961年中才見甘霖陸續而來。另一個也可列為重要因素的是1959年秋收時，因為批鬥彭德懷所再次掀起的「左傾冒進」和「高徵購」風。這使農民在受災減產之餘，更形入不敷出，許多地方農民被迫透支飼料和種子糧充飢，造成耕蓄死亡和播種不足，結果在鋪天蓋地的天災人禍之下，1960年全面大幅度減產；至1961年糧產才開始穩定下來。然而，1960年中開始，遍地炎黃子孫，已經嚴重水腫浮腫，坐以待斃；緊接着是黨中央11月初緊急發出十二條救亡或農民自救的指令。這也都是歷史了。

外界談到這一場空前絕後的大劫難時，都不免樂於傾聽彭德懷 (萬言書) 「出乎良心」的諍言；尤其是「七千萬人上馬，土高爐煉鋼煉鐵，荒廢農耕」這些話。但是，熟諳當年事發前後時序的人，相信都不會忽略毛在廬山會議上的咆哮。他吃了安眠藥還不能入睡後，直罵彭德懷在1958至1959年冬春之交幾次重要的中央會議討論政策如何調整時，全不「吭聲」(毛澤東語)，等到上了山才發難。看來毛對「事後孔明」沒甚麼好感，才會不時鑄成大錯。更令人難堪的是不少知名學者，就如本文破題時所指的「新萬言書」中，也都有意無意地將那幾年 (1958-1961) 混為一談，直指大躍進 (嚴格說應指1958年) 是人間煉獄，破壞工農群眾情

緒，也令人筋疲力竭，似乎連鋤頭都拿不起來，等等。以前尚有所謂天災人禍「三七開」或「七三開」的爭議，現在則完全變成百分百「毛禍」的統一口徑；只剩下天安門城樓上的「毛像」絲毫無損，何解？

1958年漫天「高產衞星」，直接誤導中央政治領導人的決策和計劃當局的運作，破壞嚴重，不在話下。但是，這「畝產萬斤」的天大謊言和笑話究竟如何形成？筆者在一部著作中只談及其傳播和急速擴散的過程；但也說到，從大眾傳媒研究學的立場看問題，其神秘的「創世記」，至今仍然難以破解⑥。諾獎得主英籍印度裔經濟學家森 (Amartya Sen) 借題發揮，說這正好見證在沒有新聞自由和民主權利相互制衡的情況下，獨裁政權可造成萬劫沉淪。此處犯不着與這種弦外之音糾纏。

筆者只記得當年見報，湖北省領導人放出麻城「高產衞星」時，說明在田頭收割莊稼、過秤及入倉時，都有許多記者公開見證和量度有關農田四周方圓大小，報導栩栩如生。二十年前筆者應邀在悉尼市麥夸里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創辦「中國政治經濟研究所」時，研究所的贊助機構澳洲外交與貿易部安排王任重 (時任全國政協副主席) 到訪。這是千載難逢的機會，真想開口窮究當年湖北麻城的底細；但那到底是外交場合，不便於學術交流，也礙於顏面，免其為難，最後只恭請這位有名的書法家為研究所題寫一幅所名的橫額；雖然事前並沒有告知他紙張的寬長尺寸，但是這位老人家依然揮筆自如，誠高手也。

埃克斯坦所謂「大躍進操之過急」，在筆者看來，應該具有兩個不同層面。問題不見得在於所謂「筋疲力竭」，否則當年農民如何揮舞鐮刀，不斷彎腰，開開心心地搶割1958年一片片豐收的稻田麥田呢？

四　「毛禍」夢魘最終應何以了之？

美籍猶太裔的埃克斯坦 (Alexander Eckstein) 教授 (歐陸移民、已故；當今美國許多中國研究大師，如拉迪 [Nicholas R. Lardy]，都出自其門下) 雖然也說大躍進令農民「筋疲力竭」，但在事隔將近十年之後，他總結說，大躍進所代表的是一整套適應中國國情的「斯大林模式」的經濟發展策略。當年幾乎將整個工業部門，完全轉化為一個「投入—投入」(input-input) 的經濟，而農業部門則成為一個「投入—投出」(input-output) 的經濟，為工業部門所需的投入 (糧棉煙草等) 而生產，但基本上又得不到工業部門的任何 (如農機、農藥、化肥等的) 支援。後者則實際上陷入了一個由鋼鐵到機械再到鋼鐵生產的不斷的循環過程。他說，相對於毛加速工業化的藍圖而言，這政策 (姑稱之為「埃克斯坦模式」) 本身無可厚非，只是操之過急⑦。

筆者當年在哈佛訪問時，也適逢埃克斯坦教授從密歇根大學前來做「休假研究」。我們都參與了帕金斯教授主持的博士生研討班，多有所交流。兩年後，也是他兼任美國全國中美關係委員會主席時，將美國的乒乓球隊送到了中國。埃氏的學術生涯雖然緣起於加州伯克利大學，但是他的治學態度、思想背景，尤其是思維方式、研究方法，以及行文風格，瑰麗中見嚴謹，使筆者這個在

德國留學了六年的後學，深感共鳴。在方法論方面，尤其令人想起了德國幾位劃時代的大師，如韋伯 (Max Weber) 、宋巴特 (Werner Sombart) ，以及稍後的歐根 (Walter Eucken，德國戰後自由主義學派的圭臬、西德經濟復興奇迹的精神導師；他最得意的門生韓斯爾[K. Paul Hensel] 是筆者留德時的博導教授) 。另一句題外話：埃克斯坦教授在那不久之前，也和哈佛的楊聯陞教授 (香港新亞書院學長余英時教授的博士導師) 合著了一篇有關中國經濟的歷史背景的長文，可見他對中國經濟史也有相當的了解。

話說回頭，埃氏所謂「大躍進操之過急」，在筆者看來，應該具有兩個不同層面。問題不見得在於所謂「筋疲力竭」，否則當年農民如何揮舞鐮刀，不斷彎腰，開開心心地搶割1958年一片片豐收的稻田麥田呢？有關第一個層面，首先得先從1957年冬全國農村所掀起的水利工程建設高潮 (這方面已故的奧克森伯格[Michel Oksenberg]教授——即曾任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要職、參與中美建交談判的政治學者，呈交給哥倫比亞大學的博士論文有詳盡介紹) ，以及1958年1月南寧會議後所展開的農業工具改革運動說起。這兩起「支農」高潮所帶動的大規模勞力動員，強有力地推動了剛剛由「反冒進」喘定過來的高級農業合作社，轉向「併社」、成為人民公社的另一個高潮。這些或是老生常談，但更有意思的是，農具革新 (需用鐵用鋼) 促進土高爐遍地開花之際，其目標卻很快地便由「支農」轉向全面地支援鋼鐵工業實現有名的、也是8月中北戴河會議確定下來的1,070萬噸的宏偉指標。這是「埃克斯坦模式」的登堂入室。後來的紅旗渠 (下詳) 以及文革時的農村五小 (重) 工業 (鋼鐵、機械、水泥、化肥、能源〔含小煤窰和小水電站〕) ，可謂與此一脈相承，只不過其「實質」支農的目的，也無非在於創造更大量的「農業剩餘」產品，全額支援重工業的加速發展。

可以想像，當年許多領導元老，或出於惻隱之心，或有不同的政策構想，都不敢苟同於毛「抓革命，促生產」的做法。可以肯定，劉少奇與鄧小平的想法，便是「欲擒之寧縱之」、或曰「蔣費模式」中的「韓尼巴迂迴戰略」。

「埃克斯坦模式」的另一個層面或可說是「蔣費模式」 (Chiang-Fei model) 的概括。此模式取名於兩位世界著名的美籍華裔經濟學家蔣中一 (Alpha C. Chiang) 和費景漢 (John C. H. Fei) 教授。蔣先生是筆者五十年前在新亞書院唸書時的經濟學啟蒙老師，這幾十年來也一直有幸當面聆聽教益。他早年提出的「蔣費模式」，也一直是筆者解讀中國經濟問題的一個重要的理論基礎⑧；唯每次都惶惶恐恐，但願不曲解蔣老師原意。「蔣費模式」的核心觀點是區分蘇式經濟中兩種基本政策的差異及其效果。其一為「極限式」的壓抑所得和消費 (maximum austerity) ，以期總體儲蓄及投資的極大化，帶動經濟的「極速發展」 (maximum-speed development) ；其二是與之對立的「適度式」的低所得和消費 (optimum austerity) 政策，即借助「物質誘因」激勵更高的有效勞力投入，以期總產量相對於國家提供給工人和農民的「額外」消費支出而言，作「超比例」增長；如此則雖然短期內因為消費增加導致儲蓄與投資量下降，但長期而言，更易於推動經濟高速發展。前一個論點顯然有「欲速不達」的涵義；後一個論點則類似秦漢之間的北非迦太基帝國名將韓尼巴 (Hannibal Barca) 繞道阿爾卑斯山南下直逼羅馬、或列寧「取道印度的加爾各答 (代表被剝削的殖民地國家) 進攻羅馬 (代表資本主義國家) 」

的「迂迴戰略」。這兩種論點在實踐上的可能操作方式以及效果如何，筆者在另一專著中有較為詳盡的分析⑨，不另贅述。

毛時代的政策是否果真「欲速不達」姑且不論，但不爭的事實是在大躍進發生的1958年，全國的儲蓄率已遠超過40%的「極限」。事實上第一個五年計劃時期，年均儲蓄率（約近25%）也已經遠遠超過發展經濟學家羅斯托（Walt W. Rostow）認為低所得國家「經濟起飛」所必須的12%⑩。可別忘記，文革期間全國儲蓄率大多數年份都維持在30至35%之間。這對「一窮二白」的中國人民而言，所必需的生活和消費，顯然已經被壓抑到了最低的生存極限。除口糧與漏屋外，恐怕連牙刷也闕如（毛便說自己是「老虎不刷牙」⑪）。上一代的人也都還記得，當年全民男女的衣着，不外乎黑灰兩色的毛裝，別無選擇。農村每年冬閒搞水利建設，擴建高產穩產田，基本上也是赤手空拳，戰天鬥地。1969年完工的、號稱「世界第八奇迹」的紅旗渠，也就是如此這般地在「無償」、「強制動員」之下搞出來的。相信當年參與勞動的中原遺民如果說那是「光榮任務」，外界許多人也不會認同的。

可以想像，當年許多領導元老，或出於惻隱之心，或有不同的政策構想，都不敢苟同於毛「抓革命，促生產」的做法。可以肯定，劉少奇與鄧小平的想法，便是「欲擒之寧縱之」，或曰「蔣費模式」中的「韓尼巴迂迴戰略」。這一個被「四人幫」猛烈炮轟為「市儈哲學」的「物質刺激」辦法，當然與毛透過政治掛帥或道德游說、鼓起幹勁的暴雨式的動員，是水火不相容的。很可悲的是，這「兩條路線」的政策爭議，終於演變成文革期間大規模的政治鬥爭和迫害。但這些也都已經是歷史了；再糾纏下去，毫無意義。

文革大動亂，尤其是大躍進嚴重失誤（浮誇風、「三三制」、高徵購）所造成的曠世悲劇，必然讓人頓首捶胸跪地，泣問茫茫上蒼，究竟「誰主浮沉」！但在中國的歷史長河中，這又恰似一次怒海翻舟、出師未捷；可悲，熟不可悲！

五　結語：歷史誠可悲也

自第一個五年計劃開始，在「埃克斯坦模式」（持續性、極限式的壓抑消費、強制儲蓄、加強投資、為重工業而生產）的急速工業化之下，到了毛「圓寂」時，工業部門所創造的產值在中國GDP中所佔比重已將近一半（1952年僅為21%，1978年顯著地上升至48%）。這徹底改變了以農業為主的國民經濟結構，也使工業部門基本上開始擺脫了「農業牽制」（agricultural constraints），成為一個相對獨立和自我提升（self-augmenting）的產業部門。同時，不斷地搞「紅旗渠式」的農村基本建設（或曰「努克思式」[Nurksian]的資本積累⑫），也基本上解決了幾千年來的溫飽問題。這一「功績」得來不易，也為改革開放奠定了強大的物資基礎，帶動中國經濟由「粗放式」轉入了「集約式」的歷史性發展階段。這一點筆者在〈不可忘記毛澤東〉一文中已有較詳細的闡釋。

文革大動亂，尤其是大躍進嚴重失誤（浮誇風、「三三制」、高徵購）所造成的曠世悲劇，必然讓人頓首捶胸跪地，泣問茫茫上蒼，究竟「誰主浮沉」！但在中國的歷史長河中，這又恰似一次怒海翻舟、出師未捷；可悲，熟不可悲！

跋：〈不可忘記毛澤東〉一文於2008年年底發表後，即時有人(匿名)借稱許有關刊物是「學術性報刊，崇尚百花齊放，百家爭鳴」，以討取篇幅，並借題發揮，猛將毛再度挖出來，鞭屍八百，而仍有餘恨。其中有一篇用詞之慘暴、低俗，非一般讀者可以思議，而且直令當年紅衛兵「鬥批劉鄧」的大字報黯然失色。更可悲的是，那兩篇完全談不上有任何學術內涵或水準的「回應短文」，也竟然避過了那份屬於人稱有強烈的「自由民主」傾向和某些「學術」性質的報業集團的財經雜誌主編的視野。這則更令人心寒之餘，莫測高深。然而，這也使筆者感覺到有需要再寫這篇文章，以進一步補充筆者所指的毛的「歷史作用」。請留意，筆者在前文標題中是用中性的字眼，指毛的「歷史作用」，而不是「歷史功用」。那兩個紅衛兵式的「文壇」屠夫，可能沒看清楚，也顯然不想懂歷史。奈何？

註釋

① 毛的「三十年」主要指從1952年(即國內經濟開始從國共內戰恢復起來)至1978年(即包括衷心堅持「兩個凡是」的華國鋒治下的那兩個毛逝世後的過渡年份)。

② 詳見Y. Y. Kueh, *China's New Industrialization Strategy: Was Chairman Mao Really Necessar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8), 117, 135。

③ 郭益耀：〈不可忘記毛澤東：談談毛在改革開放和中國和平崛起的歷史作用〉，《信報財經月刊》，2008年12月號，頁40-48；另轉載於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的《新亞生活》，2009年1月號，頁26-31。

④ GDP的中文譯法，一般為「國內生產總值」(香港譯為「本地生產總值」)。字面上確實容易令人誤以為是等同「毛額」(gross value)的「社會總產值」或「工農業總產值」。

⑤⑥ Y. Y. Kueh, *Agricultural Instability in China, 1931-1991: Weather, Technology, and Institution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Clarendon] Press, 1995; reprint 2002).

⑦ Alexander Eckstein, *Communist China's Economic Growth and Foreign Trade; Implications for U.S. Policy*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

⑧⑨ 詳見Y. Y. Kueh, *China's New Industrialization Strategy*，尤其是第一章「如何解讀文革經濟學」。

⑩ Walt W. Rostow, *The Stages of Economic Growth: A Non-Communist Manifesto*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0).

⑪ 這出自毛的保健醫生李志綏的憶述。毛長期抽煙，牙齒變黃，李勸他刷牙，據說毛如是回應也。李氏後來暴斃於美國芝加哥市寓所，有人說或因他出言不遜，毛死後也不放過他。

⑫ 愛沙尼亞籍經濟學家努克斯(Ragnar Nurkse)一早認為經濟落後國家缺乏資金，可借用勞力動員，建設基礎措施，如灌溉工程；這等於是實質或有形資本(設備)的累積。

郭益耀 退休經濟學者，教授；現任香港(私立)珠海學院商學院院長、香港城市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講座級客座教授。

中共執政六十年
——從集體主義到個體主義

王輝耀

2009年是中共立國六十周年，對中國人來說，一甲子是一個重要的時刻，走過一個循環，可以重新開始。際此時刻對中共的執政作一反省，對關心中國前途的人士，實有裨益。

中共的崛起不能不追溯到中國近代史的脈絡；而中國近代史又是與西方(特別是英國)國家的工業文明發展史分不開的。工業文明作為一種新的文明，以壓倒性優勢從西方向非西方擴展。不論是范文瀾的《中國近代史》抑或是李定一的《中國近代史》，都認定鴉片戰爭為中國近代史的開端。面對西方的進迫，中國唯一的自救之道就是變革——也就是現代化。

長期以來，中共官方都以馬列主義的「帝國主義侵略論」來解釋這段歷史。在這種觀點下，一些身負重任且有革新思想，但不得不與西方列強簽訂城下盟的清朝大臣，一律被劃為「賣國賊」。改革開放後，這種極左觀點正逐漸改變，曾國藩及李鴻章等清朝重臣從「賣國賊」轉變成正面人物甚至變成「愛國者」。

一些海外論者則常用現代化理論的「器用—制度—思想」之三階段論來解釋中國革新知識份子對西方挑戰的回應①。這個理論架構最大的問題是將這三種反應的行為模式放在三個不同的時序(sequences)上，形成不同階段。事實上，一項主張或政策之推出或落實，可同時包括這三種層次(dimensions)；例如，百日維新時期設立京師大學堂，它首先有思想的成份(認識西式教育之重要性)，其次它是一種制度之開始(京師大學堂是北京大學的前身)，最後，它是訓練學生的地方，這是器用的層次。其實，清廷的整個洋務運動也是由魏源的「師夷之長技以制夷」所點燃，沒有這種認知上的照明，其後的變革是不能想像的②。

終清朝滅亡止，改革派士大夫的變革幅度大抵如張之洞所說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一般對「中學」的解釋是指「綱常倫理、禮條規範」，「西學」則指「開鐵礦、製船炮、建鐵路」等洋務。事實上，所謂「中學為體」的「體」更是指當時的宮廷體制，用現在的語言表述則是政治制度。保守派張之洞所要的是帝制不能

所謂「中學為體」的「體」更是指當時的宮廷體制，用現在的語言表述則是政治制度。保守派張之洞所要的是帝制不能變，其他的都可以變。從這個觀點看，中共的改革開放政策仍是清末「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翻版。

變，其他的都可以變。梁啟超論及「變法之本，在育人才；人才之興，在開學校；學校之立，在變科舉；而一切要其大成，在變官制。」③從這個觀點看，中共的改革開放政策仍是清末「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翻版。李澤厚提出的「西學為體、中學為用」的主張，可說是頗有顛覆性的。當清朝真正實踐「西學為體」——引入西方的強國之源憲政實驗時，清朝已經快要給革命淹沒了④。

一　自由主義在近代中國的命運

朝廷的士大夫受到諸多限制，寸步難移，並不稀奇。相比之下，民間的知識份子就大膽得多了，例如《國聞報》中就有人抨擊中國的政制：「自秦政以愚黔首，私天下。視國為君之私業。」⑤康有為、梁啟超之推動百日維新，意圖建立英國或日本式的君主立憲政體，可惜，僅百日即告鎩羽。其後，國運日衰；義和團之亂後，八國聯軍入侵，中國更被割成不同範圍的勢力圈。後清廷雖下詔籌備立憲，然內部腐化已深，積重難返；而孫中山之革命學說及行動深入民間，吹遍全國，辛亥革命推翻了中國二千年之帝制，建立了一個共和國體制，翻開了歷史新的一頁。

《論自由》這部闡釋個人自由的經典著作在中國並沒有產生大影響，反而是轉述達爾文學說的二手著作《天演論》，影響遍及整整幾代知識份子。這就不能不歸諸晚清中國知識份子追尋「財富與權力」，以求「富國強兵」的大背景上。

從社會思想史發展角度看，不論是君主立憲體制或是共和國體制，在西方的發展都是落實自由主義的政治形式。康梁當時嚮往的是日本明治維新後的天皇帝制以及在日本成功施行的新政，這種制度最多是「開明的專制」而已⑥。後來他們和孫中山及章太炎等人在《民報》及《新民叢報》激辯革命或改良時，口徑才稍為讓步，肯定君主立憲制度的意義，其目的是保全帝制的延續性。

晚清國運日衰，革新知識份子面對西方各國的「船堅炮利」，早已知道傳統的經史子集的學問不足以應世變；他們亦知道西方國家制度之形成有深遠的思想及理論基礎，於是大量譯介外國的哲學、社會及知識論新思潮。從嚴復所譯述的八種外國著作中，可見他們多麼飢不擇食，其中包括生物學的《天演論》(*Evolution and Ethics*，赫胥黎[Thomas H. Huxley]著)；經濟學的《原富》(*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斯密 [Adam Smith]著)；政治學的《社會通詮》(*A Short History of Politics*，甄克思 [Edward Jenks]著)；政治哲學的《群己權界論》(*On Liberty*，穆勒〔John S. Mill，又譯密爾或彌爾〕著)；方法學的《穆勒名學》(*System of Logic, Ratiocinative and Inductive*，穆勒著)；社會學的《群學肄言》(*Study of Sociology*，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著) 等。

其中《天演論》帶來了「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社會達爾文主義思想，對中國知識份子衝擊最大⑦。《群己權界論》是穆勒《論自由》的嚴復譯本，而《論自由》是自由主義的經典著作，今天仍令人捧讀不已。整本書的中心是在肯定人是理性的動物下，論述人性的無限發展的可能性，但這種發展必須要在自由的環境下才能成功；國家、上帝以及群體 (majority) 均不能成為阻礙個人潛能自由發展的藉口。但是，這樣精湛地闡釋個人自由的經典著作在中國並沒有產生大影響，反而是轉述達爾文 (Charles Darwin) 學說的二手著作《天演論》，影響遍及整

整幾代知識份子。這就不能不歸諸晚清中國知識份子追尋「財富與權力」，以求「富國強兵」的大背景上。

在歐洲的發展史上，自由主義是伴隨民族國家之興起而產生的。它也是文藝復興之後一股以「人」為中心的人文主義思潮。自由主義者關注的中心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以及人與國家／政府的關係。就人來說，每個人都有不可出讓 (inalienable) 的權利，是謂人權；而國家與人民也應該有一個分界線，各不相逾，最高之分界機制是民主機關所通過的法律。自由主義者視國家／政府之權力膨脹為對人身自由的最大威脅。從肯定人權的觀點論，自由主義可以等同個體主義。在種種歷史的必然及偶然條件下，自由主義與西方現代強大的國邦體制同時興起，以強權的面貌出現在被入侵的國家面前。在其他落後國家，並不可能在自由主義與富國強兵之間找到這樣的有機聯繫。自由主義在經濟理念上以私有制為基礎，市場經濟是其鋪陳的土壤之一。

李澤厚曾以「救亡」與「啟蒙」概括近代中國兩大思潮之盛衰。「救亡」成功的是社會主義，而「啟蒙」的自由主義思潮始終不能成為救國的工具。他的說法大致上是對的，不過他對自由主義之分析並不詳細⑧。

社會主義源自歐洲，它是對自由主義所創造或促成的一種資本主義生產秩序的反動及抗議。在十八至十九世紀，它針對的是原始資本主義的產生對勞工的剝削以及嚴重的貧富不均現象。

二　社會主義思潮在近代中國的興起與中國共產黨的誕生

社會主義源自歐洲，它是對自由主義所創造或促成的一種資本主義生產秩序的反動及抗議。在十八至十九世紀，它針對的是原始資本主義 (亦即無管制的市場制度) 的產生對勞工的剝削以及嚴重的貧富不均現象。它一開始就以資本積累、商品，以及勞動力等現象為分析單位，並不以「人」為單位。人不過是資本以及勞動力的載體，分別形成資產階級及勞動階級；因此，它是一種集體主義。這種集體主義符合中國近代「集體困局」(collective dilemma) 最本質的條件。至於在1949年取得社會主義革命的勝利，還需要另一些的思想及社會條件的配合⑨。

早期資本主義之不公刺激了社會主義思潮之誕生。當時有多種社會主義思潮流行，及至馬克思及恩格斯自稱的「科學社會主義」崛起，才在歐洲形成強大的思潮及社會運動。然而，資本主義是一個處於不斷變動的社會經濟制度，這種變動以不斷向外擴展的方式表現出來。整個十九世紀，歐洲國家不斷擴展，亞、非、拉洲的國家絕大多數成為英、德、法、荷等國的殖民地；英國更被稱為「日不落帝國」。馬克思及恩格斯的著述集中分析資本主義體系的內在動能，對其擴展全球之關係，卻着墨不多。以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為基礎的西方大國，以先進科技及武器作為後盾，征服世界較落後的地區，將世界變成殖民者與被殖民者的關係，由此，將「階級」主導的社會主義運動變成以「民族」為主導的革命。

列寧開啟了「民族共產主義」的時代⑩。他建立了第一個基於武力的共產主義政權，也就是這種思想伴隨着政權的形式，進入了中國知識份子的視野。晚清傳入中國的社會主義思潮零碎不全，梁啟超也曾略為介紹。第一個對科學社會主義 (馬克思主義) 作系統性介紹的，是五四時代的李大釗。他在五四時代的

《新青年》雜誌發表了〈我的馬克思主義觀〉、〈庶民的勝利〉、〈Bolshevism的勝利〉等文章，對俄國1917年10月的社會主義革命表示支持。這一次以俄國政權實體支持的馬克思主義就像拋在乾柴上的烈火，在中國迅猛地燃燒起來了。

中國共產黨成立於1921年7月，其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一大)代表12名(傳聞另有一名俄羅斯人)，代表着全中國57名黨員。1928年的中共六大代表84名，全國黨員4萬多名。抗戰勝利之後，1945年七大召開時，黨員激增至120萬。1987年十三大時，黨員達4,600餘萬。至今，中共黨員已達7,000餘萬了。中共成為世界最大的政黨；以人口論，也超過了英國和法國的全國人口。

中共創立之後經二十八年之武裝鬥爭而奪取了政權，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至今一甲子。對於中共推翻國民黨而成為中國的統治者，事後有種種解釋；不過，意識形態顯然是一個極為關鍵的因素。馬克思主義傳入中國的時候，並非純粹的抽象學理思潮，同時亦是一股現實的政治組織力量；當時傳入中國的，並非僅僅是文字艱澀的哲學理論，而是戰鬥性猛烈，處處尋求建立一個堅強核心黨的列寧主義。列寧在俄國建立的社會主義國家對中國表示好感，並願意放棄在華的不平等條約，這就贏得中國知識份子的好感及尊重，也導致後來國共兩黨的組織形式都深受蘇共的影響；日後孫中山更提出聯俄容共的政策。

列寧在俄國建立的社會主義國家對中國表示好感，並願意放棄在華的不平等條約，贏得中國知識份子的好感及尊重，也導致後來國共兩黨的組織形式都深受蘇共的影響；日後孫中山更提出聯俄容共的政策。

三　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民族主義化

作為「救國」意識形態的馬列主義，具備了中國激進知識份子所夢想的一切內涵。首先，古典馬克思主義的唯物史觀，一方面提出了人類社會發展的歷史規律，如經過原始社會、奴隸制、封建制及資本主義，以至最後到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另一方面，它指出了未來理想社會(共產主義)出現之必然性，這是馬克思主義的「科學性」所決定的。這個思潮所提供的社會發展的方向性以及樂觀性，正是吸引大批知識份子之磁力所在。

其次，馬克思主義分析的資本主義社會內生產關係與生產力不適應而產生的階級鬥爭以至於兩極分化的現象，經過列寧所轉引為全球資本主義形成的殖民者和被殖民者的民族鬥爭，正印證了中國在當時世界局勢任人魚肉的階級地位，令中國人特別有代入感。全世界宛如一個資本主義社會，西方列強是資產階級，中國是無產階級。無產階級雖受壓迫，但推翻資產階級是歷史之必然⑪。

此外，馬克思主義強調革命(實踐)是印證真理的唯一標準。馬克思曾說過，以往的哲學只是解釋世界，而他的學說則是要改變世界。這種革命實踐的性格傾向，比孫中山的「知難行易」更進一步，符合了中國知識份子亟於救國的急切情懷。一生在革命行動中打漩渦的陳獨秀成為中共第一任總書記並非是偶然的⑫。

如果說馬克思主義給中國知識份子提供了哲學理論基礎(辯證唯物論)以及歷史觀(唯物史觀)，列寧主義則道出了革命奪權所需要的組織方法。毛澤東曾說過中共奪取政權靠三大法寶：黨的建設、武裝鬥爭以及統一戰線。武裝鬥爭和統一戰線是具體的策略，黨的建設才是關鍵性的。列寧主義式政黨的核心觀念有二，

一是先鋒黨的觀念：在落後國家或地區進行革命，工人階級並不本質地有階級覺悟，反而要靠革命知識份子；二是組織的形式：民主集中制。列寧主義式的政黨是高度集權的，往往只有集中而沒有民主。中共的列寧主義性質至今未變。

毛澤東也許接受了列寧的建黨模式，但卻否定了他奪取政權的行動模式——城市暴動模式。毛澤東認為城市是國民黨反動派的堡壘，不易攻破，反而廣大的農村有建立革命根據地的空間。「農村包圍城市」才是致勝之道，「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日本侵華變成實現此主張的附加有利條件。

在〈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一文中，毛澤東曾指出，中共領導的革命可以分為二個階段：第一階段是新民主主義革命；第二階段才是社會主義革命。在新民主主義革命的時期內，主要鬥爭對象是帝國主義，中華民族和帝國主義的矛盾是主要矛盾⑬。這一階段的中共，顯然是「民族共產主義」的實踐者。也正是這種民族救亡性質的革命，令中國大量的精英知識份子變成它的同情者，甚至是積極的參與者。

從1949到2009年，眾所周知，中共的統治分為兩段時期：前三十年毛澤東或他的思想主宰的時期和後三十年鄧小平啟動的改革開放時期。本質地說，這兩個時期也就是毛澤東所指的新民主主義革命及社會主義革命階段，不過次序剛剛倒轉了。趙紫陽在1987年中共十三大所提出的「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理論，不過是新民主主義更為複雜及理論化的表述而已；其目的是映照毛澤東思想超越時代的盲動及左傾⑭。

毛澤東也許接受了列寧的建黨模式，但卻否定了他奪取政權的行動模式——城市暴動模式。毛澤東認為城市是國民黨反動派的堡壘，不易攻破，反而廣大的農村有建立革命根據地的空間。「農村包圍城市」才是致勝之道，「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有理由相信，在第一個五年計劃內的種種政治運動，如鎮壓反革命運動等，以及思想或文化的清洗運動，如清算電影《武訓傳》及胡適思想等，都是中共整個黨的集體意志之表現，儘管毛澤東的極左主張已露頭角，如十五年的過渡期迅即被拋棄，土地改革後未幾即進行社會主義的改造。在蘇聯，列寧逝世後，史大林和托洛斯基 (Leon Trotsky) 的鬥爭也是縈繞在革命成功後，國家往何處去的問題。鬥爭的結果是史大林的「民族共產主義」(一國社會主義) 戰勝了托洛斯基世界性的「不斷革命論」⑮。毛澤東思想一身兼有這兩種論點。他在「民族共產主義」革命成功後，迅速轉向了「不斷革命論」，實是列寧、史大林以及托洛斯基的合體。

1956年的反右派運動，是中共向知識份子群以及不滿中共執政的人士進行的大規模清洗，而所用的引蛇出洞、出爾反爾的手法令人驚心動魄。此後，知識份子變得鴉雀無聲，再不敢偏離毛澤東的正統路線了。

四　極權主義體制的極致與崩解

在強大政治力量的統合下，配以意識形態的認受性以及民族主義的狂熱呼喚，中共建立了一個黨政軍高度集權的體制，並以馬列毛主義統一了全國的思想；在組織上，中共的黨細胞滲透到每個人的生活裏，通過人民工作的單位，黨組織控制了每一個人由出生到死亡的一生。這個高度集權的政經社體制，其

實在1950年代前南斯拉夫副總統吉拉斯(Milovan Djilas)的《新階級：共產制度的分析》(*Nová třída*)一書中得到清楚的表述，他說⑯：

> 當代共產主義乃是具有三種基本要素以控制人民的一種極權主義。第一是權力，第二是所有權，第三是意識形態。此三者皆為獨一無二的政黨或……由一個新階級所獨佔。……在歷史上，甚至當代歷史上，從未有一種極權制度——共產主義例外——能將這些要素同時並用，而控制人民到這種程度。

這裏所謂「權力」是指政治權力，黨壟斷所有的政治權力；「所有權」是指經濟財產的擁有權；「意識形態」是指思想的認受性不容許挑戰。建國六十年後，第一項並無改變；第二項改變最多；而第三項則稍為鬆動了。

在這樣的體制下，靠着中央政府集權的調配能力，全國資源湧去國防工業以及其他的重工業領域，中國的國防力量得以迅速提高。這就令現今的中共經濟學家褒稱在1950年代初步建立了重工業體系。

毛澤東面對的困難在於，在1949年後哪裏去找一個擁有生產資料的資產階級呢？他終於找到對象，而且理由是頗為動聽的。這個名詞是「黨內資產階級」或「黨內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

社會主義改造之後，中共理論界面臨轉捩點。如何分析現今中共所處的歷史階段，從而提出未來的走向，在中共高層領導出現了分歧。1956年，中共八大認定社會主義改造正取得決定性的勝利，中國的主要矛盾是「先進的工業國的要求同落後的農業國的現實之間的矛盾」，因此黨的中心要務是發展生產力，盡快從落後的農業國變成先進的工業國。中共九大要等到1969年才召開，從日後的黨內鬥爭來看，毛澤東是不同意八大的分析的⑰。

毛澤東面對的困難在於，在1949年後哪裏去找一個擁有生產資料的資產階級呢？既然地主階級及資本家都已經被清除了，階級鬥爭的對象何在呢？——他終於找到對象，而且理由是頗為動聽的。這個名詞是「黨內資產階級」或「黨內走資本主義道路當權派」(走資派)。對毛而言，資產階級是一個剝削的階級。而在新中國，中共已經壟斷了全部的政治、社會及經濟力量，除了這個黨以外，還有誰能有權力剝削別人呢？這樣說來，毛澤東的「黨內資產階級」不是與吉拉斯的「新階級」有相類似的內容嗎⑱？不同的是，吉拉斯的「新階級論」是把整個共產主義制度當作極權主義加以批判，而且該書出版之後，他立即被褫奪所有職務並遭到囚禁；毛澤東則仍然信奉共產主義制度，而他是黨政軍最高領導，有機會實踐自己的理念，於是文革爆發了。

毛澤東發動文革的社會基礎以李澤厚的分析最為中肯。他說，1950年代後，由於觀念、制度上的等級主義與服從主義、「一言堂」、「唯上是聽」等，人民群眾充滿着不快、不滿和憤怒。於是，「毛澤東提出『資產階級就在黨內』、『打倒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把矛頭直接指向各級黨政領導，這個運動之所以能如此迅風疾雨地發動群眾自發地搞了起來，人人參加，來勢猛烈，毀壞力極強，其重要原因正在這裏。」⑲

在權術的運用上，毛澤東是無與倫比的。細看毛澤東的自傳，他的鬥爭性格好像是天生的。他本人熟讀《三國演義》及《資治通鑒》等中國傳統權術之書，

也熟讀列寧及史大林的鬥爭著述。在他的著作中引用中國傳統著述遠多於馬克思的經典著作。他以超凡的個人魅力，配以中國傳統封建文化土壤，將極權主義推向極致。毛澤東發動紅衛兵運動，排除了他的政敵以及其他守舊份子。他以個人崇拜的方式試圖改造人類，「靈魂深處鬧革命」。這就是為甚麼直到現在，西方的左翼知識份子至今仍認為文革帶有民主成份的原因。

文革的破壞力實在是驚人的。中國官方的數字也承認，在文革中有2億人受到迫害。大躍進加上文革的死亡人數高達6,000萬。中國社會動亂的真正根源，是中共黨內的權力及意識形態鬥爭。這種制度必須改變相信已是中共高層的共識，不過毛澤東一日在世，他們都動彈不得。文革結束時，毛澤東已經是老朽了。當周恩來病入膏肓時，他不得不徵召「走資派」的第二號人物——鄧小平——復出施政。而毛澤東落得一個「現代秦始皇」的稱號，當人民在1976年的第一次「天安門事件」中，高喊秦始皇的封建時代已經不復返時，毛澤東的聲威及其生命的末日也就快到了。

五　改革開放：極權主義與自由主義的搏鬥

本質上看，鄧小平的改革開放實在是回到中共八大的主旨，就是應發展生產力以實現工業化，以求國家之富強。這樣，中共又回到了民族主義的論旨。不過，從1956到1978年，畢竟時光已溜過了二十二年，歷史不可能是簡單的重複。

本質上看，鄧小平的改革開放實在是回到中共八大的主旨，就是應發展生產力以實現工業化，以求國家富強。這樣，中共又回到了民族主義的論旨。不過，從1956到1978年，時光已溜過了二十二年，歷史不可能是簡單的重複。

鄧小平的改革開放是對毛澤東極權體制的「撥亂反正」，從瘋狂的階級鬥爭移向國家的經濟發展。不過，不論是階級或國家或民族都是屬於集體主義的範疇，而集體主義都有狂熱的成份。1978年後中共的政治改革與經濟改革並舉。政治改革的對象是中共體制本身，而經濟改革的對象則是整個中國的資源生產與分配制度。這二者是有分別的，而改革速度也不同。

眾所周知，改革開放三十年可分為兩個時期，前十年和後二十年，以「六四事件」為分界線。前十年，政治改革及經濟改革基本是並駕齊進的。鄧小平在胡耀邦及趙紫陽的扶助下，對中共黨政架構實行大規模的改革，總目標是「制度化」及「民主化」。國家的憲法得到確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被肯定為國家的最高權力機關，差額選舉在黨代表大會中實踐了，領導層的任期被規範，接班人的標準明確化了以及制度化了，黨政架構也大大精簡了；等等。在這十年中，雖有保守派高層提出反對「精神污染」及「資產階級自由化運動」，然而大勢所趨，政治氣氛寬鬆持續。

經濟改革的步伐則更快——「農村包圍城市」、家庭承包制的引入、人民公社的崩潰、經濟特區的設立等。1984年，改革推向城市，趙紫陽提出要「發展社會主義商品經濟」。1987年，十三大正式提出要加快建立和培育社會主義市場體制。雷厲風行的政經改革令到1980年代成為中共立國以來政治最為寬鬆的年代，當時的政治局常委胡啟立肯定知識份子的「創造必須是自由的」，中國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研究所所長嚴家祺提出「科研無禁區」之說，安徽省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副校

長方勵之公開批評馬列主義已經過時，中國科學院研究員金觀濤指出社會主義實驗在中國失敗的論點等，觀點尖銳。史學家包遵信主編的「走向未來叢書」，在青年知識份子當中影響廣泛，蘇曉康的電視片集《河殤》對中國文化全面批判，引起強烈共鳴⑳。

鄧小平的改革開放政策，對中國的政治、社會秩序引起深刻的變化，這個變化如已故芝加哥大學教授鄒讜所論述㉑：

> 鄧小平的政策所引起歷史重要性在於這點：自五四運動以來的政治不斷滲入社會各方面的潮流終於停止了。這種撥亂反正意味政治干預／或控制社會的局面被逆轉了；換言之，政治權力和社會的關係進入了另一個方向。

對鄧小平來說，市場機制只是一種資源調配的機制，可以隨時拋掉，也可以隨時應用，好像一個茶杯一樣。但從歷史發展看，市場機制嵌入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中，它是一個社會秩序並且與政治制度不可割離，是不斷變化的。

社會是由個人所組成。黨政力量退出社會意味退出個人的生活圈子，由此而引致個人／個體意識的蘇醒。捷克著名小說家昆德拉 (Milan Kundera) 曾說過極權主義最可怕的特徵之一，是所謂黨國對「私隱的蹂躪」(the rape of privacy) 。從這個意義說，鄧小平的改革開放令到中國如美國一位學者的文章題目所言——〈私隱在中國的重新出現〉(“The Re-emergence of the Realm of the Private in China”) ㉒。

更為重要的是這種個人意識的蘇醒是由一股客觀結構性力量所支持的，就是市場經濟體制的力量。鄧小平在中國引入市場經濟的時候曾經說過，市場機制是中立的；它可以為資本主義所用，也可以為社會主義所用。對他來說，市場機制只是一種資源調配的機制，可以隨時拋掉，也可以隨時應用，好像一個茶杯一樣。但事實不是這樣，從歷史發展看，市場機制嵌入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中，它是一個社會秩序並且與政治制度不可割離，是不斷變化的㉓。

市場經濟是一個人與人之關係的制度。這個制度假設個人是最高的欲望主宰，個人也是有選擇自由的。市場經濟與私有財產制度聯繫在一起。以私有財產為基礎而假設個人有選擇自由的經濟和社會制度，是自由主義思潮的基石之一。由個人擁有在經濟上的選擇自由開始，進而擴展至政治及社會自由，就構成現今的人權思想。海耶克 (Friedrich A. von Hayek) 曾論證沒有私有財產基礎以及選擇自由的經濟制度，只是一條「通往奴役之路」(the road to serfdom) 。費里曼 (Milton Friedman) 論證「自由選擇」(free to choose) 是民主政治的必要條件㉔。中國的政治和經濟改革已經將個體主義的「潘朵拉盒子」打開了，除非中國再倒回去毛澤東的意識形態政治年代，否則個人的蘇醒以及主體意識只會愈來愈強，替民主政治的出現奠下了一個客觀而必須的基礎。

然而，鄧小平的政治與經濟改革，主觀意圖並不是要實現現代民主政治，他不過是想改變中共的執政方式，從而鞏固中共的專政地位，以及滿足人民大眾日常需求而已。他的思路可以歸納為「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中心是經濟發展；兩個基本點分別是改革開放及四項基本原則。然而，兩個基本點其實是兩股互為衝突或矛盾的力量。改革開放最終帶來的是個體的解放，自由心靈的飛揚；而四項基本原則的堅持則是當政者或執政黨以集體的名義，如階級／國家／民族／社會等施行政治控制，以限制人民的權利。這兩股力量激烈地搏鬥着㉕。

如前所說，1980年代是政治改革和經濟改革並舉的時代；換言之，人民經濟權利的擴展同時伴隨政治及社會權利的擴充。但是「六四」之後，這種並行局面驟然而止。中共發現政改走得太前會危害本身的執政地位，於是政改全面停頓，經改的步伐則更加快速。中共明顯地以經濟發展的成果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方針來換取人民對政治及社會權利的爭取。這一政策，似乎至今未改㉖。

「六四」之後的二十年，中共基本上放棄了結構性的政治改革。整個1990年代只有國務院的兩次精簡架構以及所謂基層民主的選舉反響較大。前者只是官僚體系內的一種行政改革；後者涉及政權體制外的村民代表委員會的低級職位，完全不具重要行政權力。胡錦濤上台後的「黨內民主」措施比江澤民時代倒退一步，由社會民主收縮為中共黨內的民主，客觀效果是黨內和社會醞釀更大的矛盾；國家／政府和人民的權力關係更為懸殊。在中共壟斷權力和資源的情況下，「黨內民主」令到中共全黨利益趨於一致，在意識形態和利益均沒有重大分歧下，所謂保守派或改革派缺乏了存在的根據。中共可能正變成一個維持自身利益的政治權力集團，沒有保守派及改革派之分了。黨國和人民的矛盾會進一步分化。

另一方面，貧富分化是市場經濟／機制所帶來的必然後果。這一點恐怕鄧小平及趙紫陽等改革者也未必認識到，他們只把市場機制當作中立的資源分配／生產的工具而已。他們未認識到市場經濟是把個體當為生產者及消費者單位，然而每個人都是不同的，勤力或懶惰、聰明或愚笨、靈巧或笨拙，選擇自由帶來分化；因此，社會長期來說貧富不均一定會出現。在西方，國家會通過均富政策來減少這種分化，但是，這要假設統治精英是英明且有效率。在中國，由於中共的龐大壟斷利益集團的存在及官僚體制的貪腐，這種分化已經變得兩極化了。

在中共壟斷權力和資源的情況下，「黨內民主」令到中共全黨利益趨於一致，在意識形態和利益均沒有重大分歧下，所謂保守派或改革派缺乏了存在的根據。中共可能正變成一個維持自身利益的政治權力集團，沒有保守派及改革派之分了。

六　中國的未來：從集體主義轉向個體主義？

從清末到1949年，中國的革命知識份子從事救亡運動，在1949年成功地建立了一個不受外國侵略及勢力佔據的國家；跟着的工作應該是經濟建設及民族發展。可惜毛澤東過早地將「階級」代替「民族」，以內耗代替建設，在和平時期實行革命鬥爭，結果是造成民族大災難。改革開放後，建設又成為中心，民族主義又成為主軸。但是在民族主義的集體旗幟下，社會政治架構起了分層變化。毛澤東也許有預知的能力，他知悉中共會蛻變成為一個利益集團，會有一個「資產階級」的出現，不過他採用的卻是大鬥爭的解決方法。這個教訓應該吸取。

現在，解決中共作為一個特權階層的方法是要用和平的方法，就是中共自己蛻變成為一個民主政治中的執政黨。「一黨專政」的制度是一個歧視性的制度，它只容許某部分的人 (共產黨員) 成為決策者，剝奪絕大部分人民的天然權利。在「大國崛起」聲中，中共應該放棄專政所依據的集體主義，而歸向二十一世紀的普世價值——個體主義，實行保護所有中國人的權利為中心的政策。在建國一甲子的時刻，中共必須發展現代的民主制度，以解決當前中國社會所面對的種種政治社會危機，這其實已是許多中國先進知識份子的共識了㉗。

註釋

① 例如殷海光及金耀基等學者的著作。
② 陳耀南：《魏源研究》(香港：乾惕出版社，1982)。
③ 方志欽、劉斯奮編注：《梁啟超詩文選》(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83)，頁26。
④⑧⑲ 李澤厚：《中國現代思想史論》(北京：東方出版社，1987)，頁311-41；7-49；192。
⑤ 轉引自王爾敏：《晚清政治思想史論》(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9)，頁223-24。
⑥ 王曉秋：〈清末中國形形色色的明治維新觀〉，載《世界歷史》編輯部編：《明治維新的再探討》(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1)，頁143-52。
⑦ 讀胡適、蔣夢麟等著名學者的自傳，就知道《天演論》的影響之大了。
⑨ 日本侵華無疑是重要條件之一。毛澤東也公開承認日本侵華是中共崛起的主要原因之一。參見1964年7月10日毛澤東對日本社會黨委員長佐佐木更三和委員黑田壽男的談話。
⑩ 參見列寧：《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的最高階段》，收入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列寧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730-845。
⑪ Robert C. Tucker, *The Marxian Revolutionary Idea*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1970).
⑫ 參見陳萬雄：《新文化運動前的陳獨秀：1879至1915》(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79)。
⑬ 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頁584-617。
⑭ 趙紫陽：〈沿着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道路前進〉，《人民日報》(海外版)，1987年11月4日，1-4版。
⑮ 可參見英文著述中寫得最好的史大林傳記，Isaac Deutscher, *Stalin: A Political Biograph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⑯ 吉拉斯(Milovan Djilas)著，于平凡等譯：《新階級：共產制度的分析》(香港：自由出版社，1957)，頁202。
⑰ Li Zhisui, *The Private Life of Chairman Mao: The Memoirs of Mao's Personal Physician* (London: Chatto & Windus Ltd, 1994).
⑱ 事實上，西方的一些真誠的馬克思主義者是頗為欣賞毛澤東的這個觀念的。參見Paul M. Sweezy, "Theory and Practice in the Mao Period", *Monthly Review* 28 (February 1977): 9-10。
⑳ 參見王耀宗：〈鐘擺與螺旋：中國的政治與經濟改革〉，載王耀宗、陳可勇合編：《神州六十年》(香港：法住出版社，2009)，頁109-40。
㉑ Tang Tsou,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and Post-Mao Reforms: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6), 151.
㉒ Orville Schell, "The Re-emergence of the Realm of the Private in China", in *The Broken Mirror: China after Tiananmen*, ed. George Hicks (Chicago: St. James Press, 1990), 419-27.
㉓ Karl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Boston: Beacon Press, 2001).
㉔ Friedrich A. von Hayek, *The Road to Serfdom* (London: Routledge & Paul, 1962); Milton Friedman, *Capitalism and Freedo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2).
㉕ Richard Baum, *Burying Mao: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Age of Deng Xiaoping*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㉖ 參見趙紫陽：《改革歷程》(香港：新世紀出版社，2009)。
㉗ 朱學勤主編：《為生民立命——中國政治體制改革文集》(香港：天地圖書公司，2009)。

王耀宗 嶺南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共同繁榮」還是盛世邊緣？
——中國少數民族的處境

羅金義 余慧婷

新中國建國初年的民族政策取向是「喚起民族意識；實現全民族的團結」①，1980年代初改革開放時轉為「讓一部分人先富起來」，形成了「民族間事實上的不平等問題」②。三十年改革開放「翻天覆地」，中國經濟快速增長，堪稱「盛世」，但長久以來少數民族與漢人的矛盾與磨擦得到根本的改善嗎？中共貴州省委統戰部領導熊天貴對改革前期的情況有如下的批評③：

> 建國後，雖然黨的民族政策使廣大少數民族群眾翻身當家做了主人，但影響民族團結的因素，在社會生活和日常交往中仍自覺不自覺地有所表現，如在工作中，制訂政策、部署工作，往往忽視民族特點和差別，一個標準、一種速度、一樣要求，沒有區別地一刀切。認識上，對少數民族由於歷史原因造成的經濟文化落後，以及人的素質和居住環境的較差，則不加分析地、片面地認為是他們發展進步制約的因素，千篇一律地提出「改革」。文藝創作及報刊雜誌上發表的文章中，有的進行了不符合民族政策的「暴露」，歪曲和醜化，傷害了民族感情。

這一情形看來並沒有透過改革的深化而改善。十多年後內地學者依然看到相似的沉痾：「不尊重少數民族文化引發的糾紛時有發生。其中包括媒體對少數民族風俗習慣、宗教信仰的不當宣傳和傳播而引起的糾紛，也包括一般民眾對少數民族文化的茫然和不尊重引發的矛盾。」④

甚至有西方主流媒體視少數民族問題為「中國政府的火藥桶」⑤。這種議論偏重民族獨立運動、領土分裂等高度「刺激性」成份，自然深受媒體青睞，但容易墮入「中國威脅論」、「妖魔化中國」一類標籤。要進行心平氣和的探究，關懷少數民族所面對的有血有肉的難題，往往顧此失彼，倍添難度。本文希望回到發展社會學的基礎上，切實地考察建國六十年來少數民族處境的難題所在⑥。

有西方主流媒體視少數民族問題為「中國政府的火藥桶」。這種議論偏重民族獨立運動、領土分裂等高度「刺激性」成份，自然深受媒體青睞，但容易墮入「中國威脅論」、「妖魔化中國」一類標籤。

對於少數民族的處境，中、西方關注的議題很不一樣。為了了解前者，我們概括地考察了過去五年中國學術界對少數民族的研究方向，由2004至2009年

大約共有1,371篇以少數民族為題的論文發表在核心期刊⑦。中國政府一直相信經濟發展是解決民族矛盾的首要方法，學術界離不遠這種官方思維。有關地區經濟發展及建設為主題的論文篇數最多，佔228篇；「膽敢」直接以扶貧為主題的論文卻為數極少，佔11篇，僅及總數的0.8%。更「有趣」的是，「京奧」的統合力量是多麼的無遠弗屆，這些貧困社群的體育運動近年來成為最受學術界關注的議題之一，佔110篇，論文數量是扶貧議題的十倍，比以社會分層與促進和諧為主題的論文更多，甚至是宗教議題的雙倍有多(僅佔52篇)。無論外界多麼關注少數民族與漢人的關係，但五年來千多篇論文之中只有1.9%以此為題(僅佔26篇)。學術界的選題諸多界限，細想這些關注的厚薄背後的政治取向，能不令人沮喪？

在2008年第九屆全國民族理論學術研討會上，不少學者提出少數民族由鄉間大量流入城市，礙於語言、文化、習俗的差異而衍生了「民族隔閡和矛盾」，因此急需解決城市民族問題⑧。此外，有關少數民族及其地區的教育也受到內地學者重視，他們的出發點是：大力發展少數民族地區的教育事業不但有助少數民族走向「現代化」，更能體現自治區的自治權⑨。

西方有關中國少數民族的研究，數量當然不及內地多，但是議題廣泛，既有針對經濟發展的，也有探討國族、身份認同、教育和就業機會、人口變遷、國家發展政策的不平等、文化排斥、邊緣化與污名化、制度化的種族主義等。

西方有關中國少數民族的研究，數量當然不及內地的多，但是議題廣泛，既有針對經濟發展的，也有探討國族、身份認同、教育和就業機會、人口變遷、國家發展政策的不平等、文化排斥、邊緣化與污名化、制度化的種族主義，等等。西方學者的考察跟發展社會學的主流議題比較契合，與他們長期關注其他發展中國家的經驗和進路相近，處處凸顯了少數民族在中國經濟增長蓬勃的同時所面對的困難，尤其是相對剝奪的窘境。以下將從一些發展社會學的基本方面去概括了解新中國建國以來，特別是改革開放之後少數民族的境遇變遷。

一　經濟發展：「患寡」與「患不均」

如何為中國的民族政策分期，多少反映對民族政策的不同評價。有一提法將新中國成立以來的情況跟上古中國至鴉片戰爭時期，以及鴉片戰爭至新中國成立以前作對比，認為馬列主義民族理論的原則是民族平等和民族進步，為了達到「事實上的平等」，新中國制訂了一系列扶助各少數族群發展的優惠政策，中華各族群的團結和統一得到了鞏固與發展⑩。文革的混亂固然受到批評⑪，但改革以來民族政策是否就如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國家民委」)副主任吳仕民認為的那樣，「得到了各民族的真心擁護，促進了各民族的平等團結、發展進步和共同繁榮」⑫？

雖然少數民族的經濟和生產模式有別於漢族，但伴隨着中國的經濟「奇迹」，少數民族及其地區的經濟增長也有長足的進步。1947年內蒙古自治區成立時，其生產總值只有5億元(人民幣，下同)，2007年已達6,018億元，經濟發展增長速度連續六年位居全國第一，人均生產總值居全國第十⑬。廣西的經濟總量從1958年自治區成立時的24.52億元，增加到2007年的5,956億元。新疆在2005年慶祝自治區成立五十周年時，公布全區本地生產總值達2,200億元，是1955年的42倍；

2007年，新疆的生產總值更達3,400億元。寧夏的本地生產總值亦由1958年自治區成立時的3億元，增長到2007年的889億元。1965年西藏自治區成立時生產總值為3億元，2007年生產總值已增長至342億元，這是西藏連續保持12%以上增長速度的第七個年頭。從數據上看，內蒙古、廣西、新疆、寧夏和西藏這些少數民族聚居的地方，似乎也在分享着中國經濟增長的成果⑭。不過，還有其他數字反映少數民族的深層境遇嗎？

中國經濟發展不平均明顯反映在少數民族聚居之地。據國家統計局的數字，2005年全國農村全面建設小康的實現程度達到28.2%，比上年提高了6.6%。而東部地區的農村全面建設小康的實現程度為47.6%，但西部僅為1.3%，兩者差距懸殊。在經濟發展方面，西部與東部地區的農村發展差距達8年以上；在人口素質方面，西部與東部的差距亦達10年以上；在生活品質方面，西部與東部的差距則在5年以上⑮。據2007年國家民委公布的數據，少數民族聚居的農村，絕對貧困人口為1,170萬人，約佔全國絕對貧困人口的50%；貧困發生率為6.9%，比全國高4.4%，其中大約有20個民族的390萬人貧困發生率達24%⑯。回看西部大開發以前，全國人均本地生產總值是6,534元，而民族自治區則為4,103元，相差37.21%⑰；聚焦新疆這個西部大開發的「重中之重」，2002年城鄉之間的差距是74.5%（少數民族主要聚居鄉村）。經濟發展不平均的情況是在改善中還是更形惡化？

中央的大力開發與鼓勵外來資金投入西部，無疑是促進了西部的經濟增長，但是西部作為原材料產地，當地居民（尤其是大量依然聚居鄉村的少數民族）只能賺取微薄的收入，最終受惠的只是大財團和以漢族人為主的工業。

國家民委副主任丹珠昂奔坦承，多年來國家確有着力發展少數民族事業，特別針對貧瘠的西部，推展西部大開發，以解決少數民族地區欠缺發展能力的問題，可惜就目前而言，「少數民族事業的發展還是不全面、不平衡、低水平的」⑱。中央的大力開發與鼓勵外來資金投入西部，無疑是促進了西部的經濟增長，但是西部作為原材料產地，當地居民（尤其是大量依然聚居鄉村的少數民族）只能賺取微薄的收入，最終受惠的只是大財團和以漢族人為主的工業。以新疆為例，自治區的本地生產總值有三分之二來自重工業，一半的財政收入來自石油和天然氣開發，對於南疆的人口——90%是維吾爾族人——難起積極的經濟作用。整體而言，西部地區的人均收入只及東部的三分一，正如西北師範大學學者岳天明和魏冰所言，少數民族的「相對剝奪感」隨着地區經濟發展不平衡而日益孳生，外來人口不但奪取了該區的天然資源，更享有優渥的生活，自然令少數民族大為不滿⑲。而且，由於國家大力開發，對於當地的控制和監管自然加強；為了經濟原因而戰略性地緊緊控制着少數民族的聚居地，難免惹來更多怨恨。

二　教育與就業

暫且不辯教育對少數民族的文化承傳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但它對社會流動的積極功能還是讓人有所期待。觀乎中國學者的研究文獻，處處展現了他們對少數民族的教育現況處於「低水平，自循環」的不滿，以及希望透過教育改革去改變現狀的熱忱和關心。他們詳細列舉了不少具體的教育建議，如教學語言、教學內容、師資培訓、學雜費資助、特殊津貼等等⑳。但在2004年，普通

高校少數民族在校生為學生總數比重的5.7%，普通中學少數民族在校生為學生總數比重的7.7%，均遠遠低於或明顯低於少數民族佔整體人口的平均比例。全國699個民族地區縣中，尚有三分之一未實現「兩基」——即基本普及九年義務教育、基本掃除青壯年文盲㉑；以2008年爆發亂局的西藏為例，到上世紀末自治區中只有6%人口完成九年義務教育，他們主要集中在漢人聚居的城市㉒。

跟經濟發展的問題相似，從絕對數字看，相比起建國初期少數民族獲得教育的機會，今天當然有長足改善，但相對於主流的漢族人，兩者之間有何種差距？以新疆地區為例，少數民族接受教育的時間和機會，依然是明顯地少於漢族，改善亦較緩慢。在1990年代，漢族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口增長率為179%，而少數民族則為121%；高中方面，漢族增長了121%，而少數民族只有87%；文盲方面，漢族有負67%的增長，而少數民族只有負59%。值得留意的是，到1990年代，改革的結果使漢族人口由以接受小學教育為主（約佔35%），躍升至大部分人口已接受初中教育（45%）。但是，少數民族人口依然只能維持在以接受小學教育為主的層面（46%），漢族人口停留在小學水平的只有18%㉓。

雖然接受過教育的少數民族能從事較佳的工作，但隨着經濟發展步伐不再急猛，藉着學歷來改善工作地位的機會，對少數民族的積極作用愈來愈小，種族之間的差距仍存留在職業分隔中。

雖然接受過教育的少數民族能從事較佳的工作，但是教育沒有長足改善少數民族與漢族的就業距離和分隔模式。隨着經濟發展步伐不再急猛，藉着學歷來改善工作地位的機會，對少數民族的積極作用愈來愈小，種族之間的差距仍然存留在職業分隔中。以市場改革後的蘭州為例㉔，臧小偉發現漢族人依舊遠遠比回族人更容易找到工作，特別是在國有企業和再就業市場。在再就業市場，漢族與回族的比例是2.3：1；而且，縱然大家具有相同的教育背景，回族人都未能得到與漢族人同樣的報酬。少數民族員工在私人企業中，比在國企面對更多的歧視和不平等待遇㉕。從新疆的研究也可以清楚看到，教育並沒有改變少數民族始終是大比例地停滯在農業崗位上的情況，而在這方面他們跟漢人的差距在改革後甚至還有所惡化；另外，行政、管理階層始終是以漢人為主㉖。中央民族學院少數民族經濟研究所王文長教授在1990年代初老早已批評，建國以來民族教育忽視了適用性而導致與社會需求相脱節，尤其在一些邊遠農牧區㉗。

三　社會發展不平等

到了西部大開發開展數年之後，連新疆黨委也在一份高層調研報告中承認，經濟市場化改變了對少數民族在招生、招幹、招工時的「比例—照顧」政策，他們的就業難度愈來愈大，少數民族畢業生比漢人畢業生在求職市場的競爭中形勢更難更劣，「現象還將長期存在」。這種提法跟官方一直以來的宣傳大相逕庭㉘。如果是這樣，經濟改革對少數民族的意義在哪裏？理論上，它的首要意義是確立平等、互助合作的「社會主義民族關係」和讓少數民族在經濟上擺脱剝削和壓迫㉙。事實上，相對剝奪揮之不去，不單止宏觀的發展策略不甚奏效，即使是扶貧福利亦不見得能顧及少數民族。舉例説，有學者考察了聚居於貧瘠山邊地區以農業耕作為生的大理白族，發現政府的扶貧政策，如借貸計劃，根

本無助於他們脱貧，反而擴闊了貧富之間的差距。發展的不平等，擴大了少數民族與漢民族的差距，加深了少數民族對漢族政權的不滿和被剝削感㉚。

中央黨校近年的研究指出，涉及民族因素的各種矛盾、衝突呈上升趨勢，令國家在「構建和諧民族關係面臨新挑戰」。據統計，1998年以來涉及少數民族群眾參與的52宗較大規模的群體事件中，因資源權屬和利益矛盾引發的就佔52%。以雲南為例，近年來由於水源、土地、山林等天然資源的權屬和利益問題而引發的糾紛不斷增多。通過對雲南幾個少數民族地區實地調查發現，國家正面對四大問題：

1. 國際政治和世界民族問題長期存在，國際敵對勢力利用所謂的「西藏問題」、「新疆問題」，以各種方式支持達賴集團和「東突」組織的活動；
2. 少數民族和民族地區整體發展水平與東部發達地區有較大距離，發展不均衡、不協調的問題日益突出；
3. 涉及民族因素的各種矛盾和糾紛有所增多，突發事件時有發生；
4. 當前民族工作還存在一定差距，與形勢和任務的要求不相適應㉛。

將第一個「問題」暫擱不論，其他三個問題難道不是一體多面？最近震驚中外的烏魯木齊「7．5」事件和9月初的示威，證明了漢人和維吾爾族人同樣不滿國家的民族政策：維族人不滿大批的漢族移民湧入，剝奪了他們的資源和發展機會；漢人則不滿政府偏袒維族人，須忍受不公平待遇㉜。海外傳媒和學者的觀察帶有偏見嗎？其實內地學者早已作出提醒，例如中央民族大學研究生院院長青覺就認為，要解決中國當前的民族問題，必須先解決百姓的社會生活問題；經濟因素不平衡引發的社會問題，阻礙了彼此的文化交流㉝。

最近震驚中外的烏魯木齊「7．5」事件和9月初的示威，證明了漢人和維吾爾族人同樣不滿國家的民族政策：維族人不滿大批的漢族移民湧入，剝奪了他們的資源和發展機會；漢人則不滿政府偏袒維族人，須忍受不公平待遇。

四　人口變遷此消彼長的意義

少數民族人口聚居在社會發展較緩慢、經濟相對落後的地區，民族衝突「層出不窮」，但少數民族的人口轉變卻又異常突出，這種反差有何長遠影響？在中國的人口控制政策下，漢族人口的增長長期受到限制，特別是在城市地區；相反，少數民族的人口則日益上升。據〈2007年全國民族自治區人口〉統計，全國15個地區中，有12個地區（包括河北、遼寧、湖北、湖南、重慶、四川、貴州、雲南、西藏、甘肅、青海和新疆）的少數民族人口已超越50%，而且有繼續增長的勢頭㉞。中國政府的強制性人口政策，特別是所謂「一孩政策」，對少數民族的限制遠不如漢人聚居的城市人口，因此少數民族的生育率，遠較漢人為高。在內蒙古、西藏、青海、雲南、新疆的農村，少數民族可以生育三名甚至四名孩子。據阿但尼（Isabelle Attané）等學者的推算，到2020至30年代，新疆地區的穆斯林人口將會倍增，成為區內的主要人口，預期突厥語系的穆斯林人口（維吾爾、哈薩克、柯爾克孜族）會佔新疆自治區內七成人口，遠多於目前的五成㉟。

隨着不少少數民族的人口不斷增加，他們早晚會成為聚居地的最大民族而不再是「少數」，這種趨勢令到沒有天朝大一統文化傳統的西方人容易產生疑問：十九世紀興起的「民族國家」浪潮在中國的少數民族聚居地翻湧，不無基礎㊱。

然而，中國官方公布的數字能否令研究者掌握情況，往往備受質疑。裴克凜 (Nicolas Becquelin) 就相信西部大開發以來移入新疆的漢人數量遠超一般人的估計。透過直屬於國務院的「新疆生產建設兵團」，這批數以百萬計的定居性移民所掌握的經濟資源、福利、設施，跟聚居南疆、收入水平只及全區一半的少數民族，差別幾近天壤㊲。而漢移民配合西部大開發的經濟模式，進行急速的城市化、石油開採和土地開墾，令少數民族本來已十分難求的居住和謀生的土地更形缺乏。不斷湧入西藏城市地區的漢人，在競爭好工作時遠較接受過教育的藏人優勝，加上他們對藏文化的麻木不仁，在在令藏人對教育感到絕望，加劇了藏人的挫折感㊳。進入二十一世紀後，中共的少數民族政策轉向加強「稀釋」邊疆地區的少數民族人口，在強調政治作用之餘，怎樣平衡社會生活上的衝擊？

中國政府的強制性人口政策，特別是所謂「一孩政策」，對少數民族的限制遠不如漢人聚居的城市人口，因此少數民族的生育率，遠較漢人為高。在內蒙古、西藏、青海、雲南、新疆的農村，少數民族可以生育三至四名孩子。

五　「同化」對拼「文化承傳」

如前所述，少數民族在其聚居地的人口比例和增長率往往高於漢族人，而二者之間既存在文化互不諧和的困局，那麼少數民族是否接受、又如何接受漢文化？文化糾紛的主因有三：一是城市的小糾紛，經傳播媒介闡述而深化矛盾；二是報刊、文藝作品的不當內容，傷害了民族感情；三是非民族和宗教類出版物充斥民族偏見，加深了民族間的裂痕㊴。除了文化習俗上的差異，少數民族同時面對着教育機會的兩難——靠向以漢族文化為本位的教育和社會政策，果能促進上向社會流動嗎？如是，少數民族的「文化承傳」會否就此式微？卡特文 (Blaine Kaltman) 訪問了生活在社會低層的維吾爾族人，發現他們較為堅持自身的文化傳統，例如文字、語言、生活習慣等，而他們的社交圈子、姻親及朋友等亦集中於同族人。相反，生活在社會中層的維吾爾族人，則較樂於接受漢文化，特別希望子女能入讀主流學校，學習漢語，以便他日能找到較優裕的工作，改善家庭的生存境況㊵。

在少數民族中，以穆斯林的語言、文字和習俗跟漢族社會的差異最大，而他們亦往往成為了被主流文化排斥，或與社會脫節的一群。馬克拉斯 (Colin Mackerras) 的考察發現，穆斯林於民族傳統上較為忽視學校教育。他將穆斯林家長、漢族家長和藏族家長的文盲率及平均學習年數作比較，發現穆斯林男家長和藏族男家長的文盲比率分別達13.33%和19.51%，而女家長更分別達43.33%和43.90%；漢族家長的文盲率則只有2.56%和5.13%。在平均學習年數方面，漢族家長約10年，而穆斯林男家長和藏族男家長約7年，女家長則是3.5年左右。普遍的穆斯林家長只重視求生技能的傳授，因此不少穆斯林家長只希望子女獲得基本知識和畢業證書，不大鼓勵他們努力求學以改變際遇。這種看法無疑阻礙了新一代穆斯林的發展，同時局限了他們在經濟、社會變革中的地位㊶。是否

融入漢族的主流社會或文化圈，不同階層的少數民族會有各自的選擇，文化取向與社會分層處境孰因孰果互相糾結。假如居低層者被批評為較易出現文化內縮、排外的情況，是因為他們頑固保守，還是因為前述促進上向社會流動的政策失效，內縮不失為一種人際網絡自保的途徑？

少數民族與漢民族間的文化差異在六十年間有變化亦有常態，杜磊 (Dru C. Gladney) 考察漢族製作的電影、電視節目、照片、繪畫等如何介紹、闡述少數民族，發現少數民族的風俗習慣和藝術多被漢人所異國化和色情化，例如於電影中加插少數民族婦女於山溪洗澡的片段、播放少數民族純樸而直率的民歌等。因此，杜磊認為要了解少數民族在中國的境況，不妨參照薩依德 (Edward W. Said) 的東方主義 (Orientalism) ——舉目所見的少數民族，如春節晚會中穿着華衣麗服的少數民族，不過是被大漢文化所重新塑造，並不是本來的面貌，少數民族文化只是在邊緣上掙扎㊷。

民族通婚能加強民族融合，但通婚畢竟是雙向選擇性，漢族甚少與「異族」通婚。以居住在北京的漢族人為例，只有2.6%北京人的妻子是其他民族，而丈夫是其他民族的則只有1.7%；相反蒙古族和滿州族與族外人通婚的比率高達90%，回族也有16%以上。考察居住在新疆的各族人民，漢族只有1.3%的丈夫和1.2%的妻子是族外人，遠較回族、哈薩克族為低㊸。族群的人口數量，會影響民族通婚的可能，但是在北京和新疆的少數民族與異族通婚的比例遠遠高於漢族人民。居住於新疆的維吾爾族人也較少與其他民族通婚，在婚姻上，維吾爾族人的現代化和世界化程度還是偏低，須恪守文化習俗以保存家族名聲的壓力尚存，29%的女性和23%的男性還是接受家庭作主的婚姻安排。漢族人分別只有17%的女性和19%的男性會接受家庭作主的婚姻安排，明顯是因為現代化和世界化程度較高，在婚嫁上享有較大自由㊹。然而，漢族人卻鮮與異族通婚，是因為人際圈、文化差異、婚姻生育觀、宗教信仰、法律等一般因素嗎㊺？還是有其他政治、社會、經濟方面的考慮？漢族人民的行為和意願正好反映了問題所在：隔閡是由雙方建立的，而非由少數民族單方面形成的吧。

漢族人鮮與異族通婚，是因為人際圈、文化差異、婚姻生育觀、宗教信仰、法律等一般因素嗎？還是有其他政治、社會、經濟方面的考慮？漢族人民的行為和意願正好反映了問題所在：隔閡是由雙方建立的，而非由少數民族單方面形成的吧。

六　小結：邊緣回望民族共榮

同化不易，承傳、內縮又諸多阻礙、苦頭，難道少數民族與漢人之間的磨擦沒有消解之法嗎？據學者的考察，民族衝突有七個特點：

1. 民族衝突多發生於沿邊各省；
2. 民族衝突必定牽涉到漢族；
3. 反叛的少數民族沒有成立聯盟；
4. 民族衝突包含強烈的宗教意識；
5. 衝突規模較小、少用暴力；
6. 民族衝突的目的各異；
7. 國際力量關心民族衝突，而當地人民則多忽視㊻。

有關中國人民忽視民族衝突一點(第7點)，在這裏值得再加闡論。觀乎2004至2009年中國核心期刊的論文分類，確實沒有一篇是以中國境內民族衝突為主題的研究；上述第4點謂「民族衝突包含強烈的宗教意識」，但近五年來研究少數民族宗教的論文只及總數的3.8%，還不及研究他們的體育運動的一半，而研究少數民族與漢人關係的又只及研究宗教的論文的一半；如前所述，西藏於2008年曾發生亂局，但近五年來研究西藏宗教的論文只及所有研究西藏的論文總數的十分之一；研究回民宗教的更只佔研究回民的論文總數的7.6%。內地學術界對於民族衝突的重要文化根源的關注，於此可思過半。

至於大眾輿論，情況也是令人失望的：自1949至1989年有關少數民族抗爭、爭取發聲等新聞，《人民日報》並沒有於事發後提供迅速、詳盡的報導，甚至不了了之。《人民日報》作為官方的指導報章，不少地方幹部以此來了解上級心思以作施政的指南針，該報沒有如時如實地報導、反映少數民族的情況和想法，反而集中報導政府如何「落力」協助少數民族改善生活，有意識地淡化少數民族的聲音，並防範國內出現同情他們的情緒，霍迪(Matthew Hoddie)深信這是中國官方操作的「制度化種族主義」㊼。杜磊甚至認為中國政府某些少數民族政策是近乎國內殖民，又或至少可以被理解為透過國族主義以贏取認受性的一部分操作㊽。這提法也不只是「老外」的偏見，紀實文學大師劉賓雁亦謂：國族主義和大漢族主義是目前強化中共意識形態的唯一有效手段，任何形式的分離，無論是外國，還是內地的少數民族，都可以用來挑起中國人的愛國情感，以加強對中共的支持㊾。劉賓雁十多年前的觀察，看來經得起時勢的考驗，到今時今日，官方對藏、疆亂局的解釋還是重彈境外分裂勢力煽動的老調。而所謂西部大開發，最主要的目標似乎不是改善當地貧窮狀況，而是建造超大型的基建，既為了將西部資源東送，也有利於西部國防，部署突破中國一直擔心西方可能布置的新圍堵㊿，少數民族能不看在眼裏嗎？

所謂西部大開發，最主要的目標似乎不是改善當地貧窮狀況，而是建造超大型的基建，既為了將西部資源東送，也有利於西部國防，部署突破中國一直擔心西方可能布置的新圍堵，少數民族能不看在眼裏嗎？

西藏自治區副主席德吉強調，在20名西藏全國人大代表當中，藏族及其他少數民族佔14名，這突顯了西藏自治區的民族自治(51)。不過也有學者指出：「在國家政策扶持下，雖然少數民族地區的經濟、政治和文化也得到某種程度的發展，但是其亞政治文化對基層民主的消極影響已經在很多方面凸顯出來，成為制約公民文化的培育成長的顯形障礙。」(52)少數民族的宗教、習俗等與中央推行的法律、政治等有相違背的地方，因此大量吸納少數民族管治人才，有其現實作用——訓練忠於中央管治的菁英以控制地方(53)，而各級民族自治機關的黨書記主要還是由漢族人擔任(54)，在在反映民族自治的提法與政治現實可能是兩碼子事。以新疆為例，《新疆年鑒 2000》的資料顯示全區124個行政區劃，黨委書記清一色是漢人(55)。再者，2008年全國民族理論學術研討會以城市民族問題為中心，急欲解決少數民族流入城市衍生的民族矛盾問題，是否也反映了漢族人民壓根兒就抗拒異族？少數民族有足夠條件參與平等互動嗎？

馬克拉斯長期考察漢族與少數民族的關係，他提出了「何謂中國？誰是中國人？」的疑問。漢人與少數民族之間是否承認相同的「中國人」身份？藏族、維吾爾族和蒙古族是中國境內語言、宗教、習俗等與漢文化差異較大的民族，他們

如何看待自身的「中國身份」？據馬克拉斯考察，無可否認隨着經濟發展，不少藏人、蒙古人以及維吾爾人已樂於接受「漢文化」，以爭取更大的政治、社會、經濟、教育等發展空間[56]。但是，原本是少數民族集中地，特別是新疆烏魯木齊和西藏拉薩等，隨着漢族移民的不斷增加，本地居民的利益被分薄，引發潛在的強烈不滿，而偏遠落後地區的經濟又無法迅速改善，怎樣才能有效安撫和平衡本地與外來人口的利益[57]？

原本是少數民族集中地的新疆烏魯木齊和西藏拉薩等，隨着漢族移民的不斷增加，本地居民的利益被分薄，引發潛在的強烈不滿，而偏遠落後地區的經濟又無法迅速改善，怎樣才能有效安撫和平衡本地與外來人口的利益？

新中國建國六十年，改革開放亦已屆三十載，而化解漢族和少數民族之間的隔閡、矛盾、衝突的成績，跟改革開放翻天覆地的成就至今仍不無雲泥異路之憾。回族學人常松梅朱分析得好[58]：

> ……少數民族及其地區與漢族和非民族地區之間的利益反差，主要原因在於改革開放以來，市場經濟大潮席捲少數民族地區，迫使少數民族人民及其地區必須參與市場經濟競爭，然而由於自身實力較弱，在競爭中反而拉大了差距，形成了更大的利益反差。目前這種反差仍在擴大。

邊緣回望，當前是否堪稱「盛世」而無慚，果能傲然應對？

註釋

① 王希恩：〈論周恩來的民族平等觀〉，載周恩來生平和思想研討會組織委員會編：《周恩來百周年紀念：全國周恩來生平和思想研討會論文集》，下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頁806。

② 高明潔：〈當代中國的民族問題及其研究〉，載愛知大學現代中國學會編：《中國21：1998》（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377。

③ 熊天貴：〈馬克思主義民族理論是做好民族工作的指南——從事民族工作的理論與實踐〉，《中國少數民族月刊》（複印報刊資料），1992年第1期，頁5-6。

④ 王希恩：〈推進少數民族城市化進程芻議〉，《廣西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3期，頁75。

⑤ 盧亞德：〈少數民族是中國政府的火藥桶〉（2004年11月5日），BBC中文網，http://news.bbc.co.uk/chinese/simp/hi/newsid_3980000/newsid_3987400/3987401.stm（2009年6月13日瀏覽）。

⑥ 我們希望將最新的情況展現，又為免被批評太過依賴西方文獻，可能的話我們都嘗試採用中國官方公布的資料。但由於中國官方對一些數據的處理、分類時有改變，採用資料時往往不能得心應手，下詳。

⑦ 這只是一個概括的考察，用「少數民族」為關鍵詞作搜尋。以個別少數民族群體或地區為主題的論文搜尋，篇末還有一些例子。

⑧ 王雲芳：〈改革開放30年來中國民族理論發展狀況回顧——第九屆全國民族理論學術研討會綜述〉，《黑龍江民族叢刊》，2008年第6期，頁35-38。

⑨ 王穎：〈民族區域自治的豐碩成果——新疆少數民族教育事業的發展〉，《西北民族研究》，2006年第1期，頁97-101。

⑩ 馬戎編著：《民族社會學：社會學的族群關係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頁131-34。

⑪ 毛公寧：〈關於我國民族工作基本經驗的探討〉，《中國少數民族月刊》（複印報刊資料），1992年第3期，頁4-12；熊天貴：〈馬克思主義民族理論是做好民族工作的指南〉，頁4。

⑫ 引自范筱：〈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改革開放促中國民族政策發展〉(2009年7月21日)，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news/2009-07/21/content_18173885.htm(2009年7月30日瀏覽)。

⑬ 要注意的是，內蒙古自治區內的少數民族人口僅佔該區總人口不足22%，是20個同類地方當中3個比例最小的地區之一；即將提到的廣西和寧夏，少數民族人口在區內的比例也不到四成。

⑭ 毛公寧：〈中國的民族區域自治制度不容動搖〉(2008年12月4日)，新華網，http://tibet.news.cn/gdbb/2008-12/04/content_15088844.htm(2009年6月6日瀏覽)。

⑮ 〈統計局：東部和中西部經濟發展差距在八年以上〉(2006年9月14日)，新華網，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06-09/14/content_5088671.htm(2009年6月6日瀏覽)。

⑯ 馮建華：〈國家民委：促進少數民族地區發展〉(2007年6月6日)，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book/zhuanti/qkjc/txt/2007-06/06/content_8350934.htm(2009年6月6日瀏覽)。

⑰㊴ 王希恩主編：《當代中國民族問題解析》(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頁138-39；248。

⑱ 牛志男：〈少數民族事業規劃：民族工作走向科學化的新起點——訪國家民委副主任丹珠昂奔〉，《中國民族》，2007年第5期，頁4-6。

⑲ 岳天明、魏冰：〈現代化進程中調適我國民族關係的幾個基本問題〉(2009年9月9日)，中國社會學網，www.sociology.cass.cn/shxw/shrlx/t20090831_23223.htm(2009年9月16日瀏覽)。

⑳ 王穎：〈民族區域自治的豐碩成果〉，頁97-101；楊軍：〈西北少數民族地區師資均衡配置的現狀、問題與對策〉，《中國教育學刊》，2007年第7期，頁24-35。

㉑㊿㊹ 藍美華：〈中國大陸三十年來少數民族政策回顧〉，載楊開煌主編：《中國改革開放卅年論文集》(台北：問津堂書局，2009)，頁237；227-29；234。

㉒㊳ 白傑瑞(Gerald A. Postiglione)著，馮克利譯：〈西藏自治區的農村教育與資本形成〉，載熊景明、關信基編：《中外名學者論21世紀初的中國》(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頁594；612。

㉓㉖ Emily Hannum and Xie Yu, "Ethnic Stratification in Northwest China: Occupational Differences between Han Chinese and National Minorities in Xinjiang, 1982-1990", *Demography* 35, no. 3 (1998): 329; 330.

㉔ 蘭州是甘肅省省會，回族是當地最大的少數民族，人口超過20萬，佔蘭州人口比例10%。

㉕ Xiaowei Zang, "Market Reforms and Han-Muslim Variation in Employment in the Chinese State Sector in a Chinese City", *World Development* 36, no. 11 (2008): 2341-52.

㉗ 王文長：〈民族教育的新發展觀〉，《中國少數民族月刊》(複印報刊資料)，1992年第2期，頁23。

㉘㊲ 裴克凜(Nicolas Becquelin)著，伊洪譯：〈鞏固邊疆：新疆和西部大開發〉，載《中外名學者論21世紀初的中國》，頁71；67-68。

㉙ 李成武：〈中國少數民族地區的民主改革和社會主義改造〉，載張星星主編：《當代中國成功發展的歷史經驗：第五屆國史學術年會論文集》(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7)，頁412。

㉚ A. S. Bhalla and Shufang Qiu, *Poverty and Inequality among Chinese Minorities* (London: Routledge, 2006).

㉛ 〈中央黨校調研組：民族衝突趨上升〉(2007年1月4日)，《文匯報》，http://paper.wenweipo.com/2007/01/04/YO0701040010.htm(2009年6月6日瀏覽)。

㉜ 威克：〈分析：維漢關係為何是中國的難題〉(2009年7月6日)，BBC中文網，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8130000/newsid_8136100/8136135.stm(2009年8月20日瀏覽)；林泉忠：〈天下腳下的「和諧」如何構築？看新疆騷亂的

本質〉，《明報月刊》，2009年總第524期，頁47-49；楊力宇：〈透視中國的民族政策與問題〉，《明報月刊》，2009年總第524期，頁45-46。

㉝ 青覺、嚴慶：〈優化與創新：科學發展觀對民族政策的時代要求〉，《中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6期，頁37-42。

㉞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 2008》(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8)，頁23。

㉟ Isabelle Attané and Youssef Courbage, "Transitional Stages and Identity Boundaries: The Case of Ethnic Minorities in China", *Population and Environment* 21, no. 3 (2000): 257-80.

㊱ Susan D. Blum, "Margins and Centers: A Decade of Publishing on China's Ethnic Minorities",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1, no. 4 (2002): 1287-1310.

㊵ Blaine Kaltman, *Under the Heel of the Dragon: Islam, Racism, Crime, and the Uighur in China* (Athens: Ohio University Press, 2007).

㊶ Colin Mackerras, *China's Ethnic Minorities and Globalisation*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3).

㊷ Dru C. Gladney, "Representing Nationality in China: Refiguring Majority/Minority Identities",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Society and Politics*, vol. IV, *Rural China in the Reform Era*, ed. Andrew Kipnis, Luigi Tomba, and Jonathan Unger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428.

㊸ Rizvan Mamet, Cardell K. Jacobson, and Tim B. Heaton, "Ethnic Intermarriage in Beijing and Xinjiang, China, 1990", *Journal of Comparative Family Studies* 36, no. 2 (2005): 187-204.

㊹ Xiaowei Zang, "Gender and Ethnic Variation in Arranged Marriages in a Chinese City",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9, no. 5 (2008): 629.

㊺ 馬戎：《民族與社會發展》(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

㊻ Zhongqi Pan and Xiaomei Tan, "Ethnic Conflict in China: Characteristics, Causes, and Countermeasures", *Issues & Studies* 35, no. 5 (1999): 137-68.

㊼ Matthew Hoddie, "Minorities in the Official Media: Determinants of State Attention to Ethnic Minoritie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arvar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ess/Politics* 11, no. 4 (2006): 3-21.

㊽ Dru C. Gladney, *Dislocating China: Reflections on Muslims, Minorities, and Other Subaltern Subjects* (London: C. Hurst & Company, 2004).

㊾ 引自Kari Huss, "Against the Wind",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9 November 1995, 26。

51 〈西藏舉行《西藏民主改革50年》白皮書新聞發佈會〉(2009年3月2日)，新華網，http://tibet.news.cn/gdbb/2009-03/02/content_15837984.htm(2009年6月6日瀏覽)。

52 53 聶波：〈論公民文化視野下少數民族地區民主政治建設〉，《貴州民族研究》，2007年第3期，頁17；15-19。

55 轉引自裴克凜：〈鞏固邊疆〉，頁75。

56 Colin Mackerras, "What is China? Who is Chinese? Han-minority Relations, Legitimacy, and the State", in *State and Society in 21st-century China: Crisis, Contention, and Legitimation*, ed. Peter H. Grise and Stanley Rosen (New York;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4), 216-34.

57 Colin Mackerras, "Ethnic Minorities", in *Critical Issu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ed. Czeslaw Tubilewicz (New York; London: Routledge, 2006), 167-91.

58 常松梅朱：〈從我國少數民族經濟相對獨立性角度探討立法的民族經濟利益原則〉，《中央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3期，頁69。

羅金義 香港教育學院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佘慧婷 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 (漢學) 博士生

成都茶社同業公會的消亡

● 王　笛

西方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早期經濟問題的考察，多集中在整個國家的經濟政策以及與政治的關係等問題上，對1950年代基層社會經濟組織演化缺乏足夠的關注①。西方對中國行會的研究成果主要集中在中華帝國晚期，對民國時期的同業公會的研究也不多，而對1949年後其轉化和消亡的考察更是被忽視②。最近，中國史學界已有若干關於1950年代早期同業公會的研究發表，使我們對這個問題有了初步的認識。這些最新的研究表明，1949年後同業公會作為專業性經濟組織的繼續存在，是「為承擔有重要統戰工作的工商聯提供組織基礎及制度補充」；經過改造的同業公會在「社會主義改造」過程中，實際上「是不斷消解自身生存的社會基礎」，而且「原有的職能被其他組織所侵蝕、代替」③。

自1953年起，中共開始放棄過去所制訂的「新民主主義」政策，開始了社會主義改造的步伐。對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的研究將充分展示，同業公會的消亡，是國家權力強化而「公」領域衰落的一個具體表現。

學術界一般都認為，自1953年起，中共開始放棄過去所制訂的「新民主主義」政策，開始了社會主義改造的步伐。其實從共產黨政權成立伊始，這一過程便開始了。本文對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的研究將充分展示這個過程：同業公會的消亡，是國家權力強化而「公」領域衰落的一個具體表現。考察中國傳統經濟組織在共產黨政權下的消亡過程亦具有社會史上的意義，我們可以看到政治的變化如何改變中國的經濟和社會生活。

一　從「舊公會」到「新公會」

對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的重組，是整個國家對傳統經濟組織改造的一部分。在中央人民政府建立之前，即1949年8月，中共中央發出〈關於組織工商業聯合會的指示〉，決定將舊商會改組為工商業聯合會。在全國及各省市的工商業聯合會籌備委員會陸續組建的過程中，不少地方同業公會的改組也開始進行。

1950年3月，成都市第一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決定，將原成都市商會和工業協會合併，改組為成都市工商業聯合會籌備委員會。4月，該籌委會成立，按市

人民政府指示，首先組成行業普查工作組，從5月起，分三期對全市工商行業進行調查，然後根據普查資料擬定整頓行業、改組公會的方案。到12月底，全市同業公會改組完畢，原151個同業公會和無組織的24個行業，改組為81個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據稱，「工商聯籌委會和同業公會籌委會的成立，解除了舊封建幫會對工商業者的束縛。」④

在成都被解放軍接管之後，舊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對茶社業的管理持續了大約八九個月。到1950年9月，華華茶廳的老闆廖文長依舊是理事長，前理事長錦春茶社的老闆王秀山也仍然是常務理事⑤。但不久，情況開始改變，該月工商聯籌委會整理小組接受了整理茶社業同業公會的任務，「按照程序」通知舊公會理事、監事及各組組長攜帶會員及職員名冊，到工商聯籌委會座談，「交換改組整理意見」。9月24日，茶社業會員大會召開，有408家茶館參加，籌組籌委會。全部與會者分成五組，「醞釀產生籌委候選人」，最後定出25位候選人，經工商聯籌委會常務委員會通過，報請工商局，於10月發出聘書。新籌委會又召開座談會，「醞釀」13人為常委，常委「醞釀」王次光為主任委員，並產生了其他領導職位人選⑥。

政府給公會的空間相當有限，它必須在工商聯的指導之下，還將在政府各個機構的監視之下，其所作所為不過是貫徹政府政策，很難像過去舊公會那樣代表行業利益向政府抗爭。

1950年10月20日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成立。在成立大會上，工商聯籌委會先報告籌備過程，然後是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委會常委主任委員王次光作簡短報告，明確宣稱：「今後我們決定是要達到新的任務，就是要了解政府的政策，完成政府的一切法令。」這實際上規定了公會作為政府在茶社業代表的宗旨，而隻字未提過去公會保護同業利益這一最基本功能。工商局代表熊開智在成立會上的講話強調了三點⑦：

首先，他指出籌委會是「經過大家選出來的」，並且選出來的成員是工商局「鄭重考慮和了解過的」。雖然這裏他很勉強地稱「過去的舊公會雖然理事長和常委們也有很好的」，但話鋒一轉便批評其是「為少數人把持操縱的公會」。進而，他希望新籌委能把「大家團結起來，把自己的事情放在後面，大眾的事情放在前面」。而這裏所講「大眾的事情」，就是「要將政府的政策和法令傳達到各個會員，將大家的意見反應〔映〕給政府」。

其次，他竭力貶低舊公會，稱「過去的會員對公會是沒〔漠〕不相關的」。這顯然與事實不符，民國時期茶社業同業公會在保護同業利益的問題上，經常與政府抗爭，而這種情況則是新政府所不願看到的。按照該工商局官員的說法，雖然新公會是由「各個會員選舉出來的」，是「我們大家會員的」，但卻是由「工商聯籌會領導組織的」。他希望會員「必須愛護自己的公會」。

再次，他強調公會要「有組織、有訓練的加強各個會員的學習，提高政治認識，把思想搞通」。

由此可見，新公會已經被限制在新政府所規定的框架之內；但另一方面，公會的一些傳統功能仍然存在，如「團結」同業，「傳達」政府法令，把同業意見反映給政府。不過我們看到，政府實際上為公會所能扮演的角色已經草擬好劇本。政府給公會的空間是相當有限的，它必須在工商聯的指導之下，還將在政府各個機構的監視之下，其所作所為不過是貫徹政府政策，很難像過去舊公會那樣代表行業利益向政府抗爭。接受政府的領導，便是當時所有同業公會的必由之路。

二　新公會的性質

在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成立大會的會場裏，牆上所貼標語也揭示了政府和當時政治對公會的影響，例如稱「新公會是具有發動群眾及政治教育兩大意義」；要求「提高會員政治覺悟」，做到「學習第一，勞動第一」，還要「打倒不聞不問的惡習慣」，以及「除掉在商言商的觀念」；呼籲「除舊布新團結起來」、「打破一切封建派系」和「樹立新的觀念新的作風」；提出「配合政府經建計劃指導」，以「發展經濟，繁榮市場」。但這時也並非把舊公會說得一無是處，如要會員「批判接受舊公會的優點」，至少承認舊公會還有優點⑧。

新公會制訂了〈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會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簡章〉十八條，〈簡章〉稱該公會「在人民政府領導下受工商聯籌委員會之指導」。本會成立之時，舊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即行停止活動」，其組織「移交本會接管」，在本會「正式成立時即行結束」⑨。但問題在於，直至1953年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與旅館業合併時，也未能正式成立。也即是說，所謂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不過是在公會消亡前的一個短暫過渡罷了。

公會領導層的不穩定可能從一個側面反映了公會的衰落。委員頻繁更迭，一般都是由於上級領導的不信任，但也可能是上級對他們的工作態度不滿意，認為他們貫徹上級指示不力，工作能力有限等原因。

〈簡章〉規定新公會的任務有八條，即：(一) 向各會員闡明政府政策法令，並協助工商聯籌委會推行之；(二) 將本業實際情況提供給工商聯籌委會參考；(三) 協助並指導各會員加強政治思想學習，樹立新經營觀點；(四) 協助並指導各會員研究業務及技術，以提高生產及促進經營；(五) 推行工商聯籌委會各種決議事項及委辦事項；(六) 接管茶社業同業公會原有各項產業器具檔案文具現金賬目表冊等，並進行清理審查；(七) 把未入公會的茶館說服參加，「並清查漏戶，以健全本會組織」；(八) 根據會員居住地區分區或根據內部業務性質進行分組⑩。

籌備委員會委員定為25人，由會員「分區醞釀協商」，提出名單，然後由工商聯籌委會審查。設常務委員13人，由全體籌委「協商推選」，常委設正副主任委員各1人，由常委「協商互推」⑪。舊公會理事長廖文長已經不在常委委員的名單之中，不過廖文長的前任王秀山仍榜上有名，但只是一般委員。這個新機構比舊公會的理事會大一倍有餘，過去理事會全部成員共12人，而新常委有25人⑫。

籌備委員會很快進行了大換班，甚至各負責人名頭也改變了。公會領導層的不穩定，可能從一個側面反映了公會的衰落。委員頻繁更迭，一般都是由於上級領導的不信任，這種不信任更多是由於他們中間不少人的複雜背景和個人原因，但也可能是上級對他們的工作態度不滿意，認為他們貫徹上級指示不力，工作能力有限等原因。如1950年12月到1951年6月間去職的10名籌委會成員中，因為「茶社歇業」者3人，「因案被捕」1人，「管訓」2人，「私務太多」2人，因病1人，遷移1人⑬。由此可見，由「選舉」產生的委員背景太複雜，難以擔當領導全業貫徹上級指示的重任。

在1951年7月的新名單中，除簡歷外，還新增了「負責了解人意見」和「公籌會負責考語」。在前項中，有5人註明是「哥老會份子」，4人註明「政治清白」，1人為「正當商人，歷史清白」。有趣的是，有一人在「哥老會份子」後面，仍然註明「歷史清白」。在「公籌會負責考語」中，都註明「歷史清白，擬予聘用」，有的還加有其他評語，如「作事認真，工作能力強」，「老成幹練」，「服務熱心」，「思想

純潔」，「工作積極」等⑭。由此可見，至少在1951年，一般哥老會成員似乎還沒有成為政治上的大問題。

從檔案中，我們可以看到1951年籌委會25個常委委員的簡歷，由此知道一些稍詳細的情況。25人都是茶館經營者，其中僅1名女性。最年輕者21歲，最年長者72歲。關於「學歷」一欄，只有1人未填，其中上過「私學」者9人，小學5人，中學7人，大學1人，專科學校1人，文盲1人；文盲者即那個唯一的女性。在「經歷」一欄，我們可以看到他們更多的背景資料，多是在其他職業從業多年後才轉入茶館業。在「是否加入黨派」一欄，19人留空白，其他6人分別為：2人「曾集體參加國民黨」；1人「曾集體參加三青團、國民黨」；1人「曾參加三青團、集體入國民黨」；1人「曾參加新南門後新社」(即袍哥的支社)；1人「未入黨團」⑮。在抗戰時期，集體參加三青團、國民黨十分普遍，特別是在學校中；但1949年後這便成為一種「歷史問題」。不過，從這些人能夠進入到公會籌委會，可以看出，至少當時，這還沒有構成十分嚴重的問題。

在抗戰時期，集體參加三青團、國民黨十分普遍，特別是在學校中；但1949年後這便成為一種「歷史問題」。不過，從有關人士能夠進入到公會籌委會，可以看出，至少當時，這還沒有構成十分嚴重的問題。

三　新公會成為國家政權的附庸

雖然新茶社業同業公會的生命很短暫，但也為共產黨改造和控制茶社業發揮了很大作用，具體任務有五方面：(一)「整理舊公會」，「清理會員申請」(指申請減稅等)，「清理公債」(即幫助政府促各茶館買公債)；(二)「整理改選各區組人事」；(三)「組織勞資協商會」，由「店員工會」推選，每區一人；(四)撰寫1950年度稅務報告，但第一、二季度稅由「舊公會辦理」(由此可見頭兩季度舊公會仍然行使職責)，第三、四季度由籌委會進行「催稅任務」；(五)組織「寒衣捐款」，全業任務為47,700元⑯。

此外，籌委會還要執行上面下達的其他任務。1951年4月，成都工商聯致函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委會，稱成都市第三區首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即將召開，要求推選候選代表一名報工商聯，但選候選人時要考慮「是否清白及其代表性」⑰。同年7月，根據成都市人民政府指示，工商聯發〈緊要通知〉給各公會，要求填寫〈團體登記表〉，強調「事關爭取合法地位」⑱。這個登記表內容包括：名稱、地址、目的、業務範圍、活動地區、簡史、會員人數、經濟狀況、經費來源、現在業務計劃等。根據茶社業同業公會填表內容，其目的是「向我業各會員闡明政府政策法令，協助工商聯籌〔委〕會推行各種決議事項及委辦事項。加強會員政治思想之學習，樹立新的經營觀點。研究業務及技術之改造，以提高生產及加強業務經營」。至於茶社業同業公會的業務範圍，則有八項：(一)推行政府政策法令規章；(二)辦理本業稅收；(三)加強會員學習組織；(四)抗美援朝捐獻運動；(五)優軍擁屬工作；(六)工商業兼地主賠償問題；(七)會員開業歇業轉業解僱等申請事項；(八)「堅決鎮壓反革命任務配合我業店員工會進行檢查事宜」⑲。從這八項業務看，除第二和第七項真正與行業經營有關，其餘都屬於當時的「政治任務」，但仍然沒有一條是關於保護行業利益的。這說明，儘管公會仍然存在，但其基本的功能逐步被削弱。

解放婦女是共產黨的一貫主張，新政權建立伊始，茶社業中的婦女工作便提上議事日程。婦女是怎樣組織起來的？1951年7月成都市茶社業婦女座談會記錄透露了一些信息。召開座談會的目的是由於成都市工商聯「已組織起了每一個工商業者，但新工商業之婦女界還未組織起來，故有急速組織起來之必要，希告各業響應這號召急速組織起來」。婦代會已於早些時候成立，工商聯指示推選代表6至15人到市工商聯學習，並在選出的代表中醞釀主席兩人⑳。8月選出了婦女代表10名，幾乎都在20至30歲之間，最年輕者18歲，最年長者40歲。除2人在「學歷」欄留空白外，其餘都受過小學以上教育，3人甚至受過中學教育㉑。這些人有的在舊政府任過職，有的加入過國民黨，有的人其丈夫歷史不清白。顯然，這時對「政治面貌」的要求，比後來要寬鬆得多。最後，共選出成都市工商界婦代會茶社業分會負責人14人，其中7位是前述婦女代表㉒。

新政府通過茶社業同業公會進行行業控制的初衷，並非真正試圖干預茶館的經營，而是在於監督茶館的收入。因為稅收問題是當時政府的主要工作，「三反」、「五反」運動在相當大程度上是針對這些私營小業主的。

新政府通過茶社業同業公會進行行業控制，甚至深入到茶館的經營，這是過去歷屆政府所未能達到的目的。例如茶館的自由僱用即受到限制，1953年5月成都市勞動局派員到公會，指示「凡我業會員，從53年7月份起，事前未通過勞動局即自行僱用工人在店上工作者，應即查明會報」，上報內容包括被僱人姓名、成份、與資方間關係、何時僱用、何時辭退等㉓。公會隨即進行了調查，發現有五個茶社「自行僱用工人」。其中石莊茶社由於「原擔水工人駱青雲因足傷，由駱找一馬姓替工」，駱足傷痊癒後，馬即離去。而長春茶社「陳青雲因病難於工作」，乃由資方找馬姓替工，「馬姓工作一天算一天，隨時可以歇工」。馬乃「農村中人，因田少」，故長在城內做工。綠蔭閣茶社「臨時僱用岳清澄，已呈勞動局介紹准僱」。芝蘭軒茶社「僱用熊志祥（原曲春茶社負責人）作臨時工作，二月上旬即離店，前後約半月時間」。好好茶社的情況則複雜一些，店主陳國輝有一萬姓友人，「因失業後時在該社進出，據陳稱是友好關係，未發生勞資關係，因偶爾有提壺現象，引起僱用嫌疑」。也即是說，這個萬姓友人有時在茶館提壺給人摻茶，是否是僱傭關係，恐怕很難說清。但有意思的是，政府對此類事情也要干涉，可謂事無鉅細都在掌控之中。店主也不得不表示這是「不好的現象」，保證「今後不再有此種情事發生」。公會還稱，將「全面調查有無自行僱用工人情事」，然後向上匯報㉔。

如此嚴密的控制，當然不利於茶館業務的發展。其實，這種控制是與當時中國政治的大環境相吻合的。應該說，政府嚴密控制的初衷，並非真正試圖干預茶館的經營，而是在於監督茶館的收入。因為稅收問題是當時政府的主要工作，「三反」、「五反」運動在相當大程度上，便是針對這些私營小業主的。

四　捲入政治運動之中

1950和1951年，政府的經濟政策處於一種矛盾狀態：一方面不讓私營小商業自由發展，這自然會減少稅源；但另一方面又試圖擴大稅收。既然用經濟手段難以達到這個目的，那麼祈求政治運動便是唯一的選擇了，而且這是共產黨十分擅長的手段，「三反」、「五反」運動便應運而生㉕。小本生意經營者總是不斷

與政府鬥法，盡可能少交稅，以求在商業競爭中生存，民國時期這些例子是屢見不鮮的。共產黨取得政權後，這種情形並未改變。據1950年8月稅務部門調查，在120戶私營商業中，「竟沒有一戶是真賬」，有的甚至「假賬做了兩三套」，這被稱之為「舊社會遺留下來的投機之風」㉖。

但新政權對逃稅所採取的措施卻比過去歷屆政府有力和有效得多。它利用開展群眾運動和強大的宣傳攻勢，成功地把交稅與愛國聯繫起來。成都市人民政府制訂了〈成都市稅務宣傳綱要〉，「利用各種形式廣泛宣傳」，使民眾受到「愛國守法的納稅教育」。據稱1950年年底便「湧現了不少協稅護稅的積極份子和納稅模範」。政府通過所謂「查黑擠漏」，查獲共1,987個「違章案件」，據稱「絕大多數」都是由工人店員「檢舉」出來的。1951年4月，政府又組織了有80個行業參加的「集體納稅入庫的熱潮」，並把徵稅活動高度組織化，成立了稅務推進委員會、行業評議委員會、評議小組「三級評議」方式㉗。新政權在歷史上第一次真正能深入到小商業經營的內部，通過改變其經營方式來保證稅收。政府要求工商業者「訂立愛國公約」，保證「不虛報，不包庇，不偷漏，不拖欠」，推行「統一建賬」，要求一切費用都要有原始憑證，「依據憑證幫助私營工商業按照財務會計制度建立賬簿」㉘。在該年隨後開展的「三反」、「五反」運動中，有關措施更為嚴厲。

「五反」中涉及的所謂「偷稅漏稅」是小商業的生存手段，晚清民國時期地方政府對此也清楚得很，只是沒有精力與這些「小本生意」較真，也只好得過且過。但在共產黨政府所領導的群眾運動之下這一套不靈了。

1951年11月底，黨和中央政府統一部署，開始在黨政軍機關、人民團體和經濟部門進行「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主義」的「三反」運動。1952年2月至6月，在私營企業中又開展了「反行賄、反偷稅漏稅、反盜騙國家財產、反偷工減料、反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的「五反」運動。鬥爭發展到高潮時，「曾有極少數資本家自殺」。當時採取的方式是「職工檢舉，同行揭發，業主交待，工作組查證定案」等若干步驟㉙。

1952年1月，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委會在悅來商場白玫瑰茶廳召開茶社業「三反」運動全體會員動員大會。2月，公會又召開「五反」運動大會。會上傳達了工商聯會議精神及決議，要求各籌委在2月17日前把本人「坦白書」交會匯報，會員都必須「坦白」並具結保證，各區組長要把經手賬目結清，各籌委在「五反」運動中「不能藉故請假」，否則請工商聯處理。實際上就是人人交代過關。會上由上面所派檢查組組長「解釋五反運動的意義及交待政策法令」。然後由籌委會主任委員周仲元帶頭「坦白」，接着是大家「坦白」並相互檢舉㉚。可以看到，這是疾風暴雨式的運動，人人都必須「坦白」，意思是說人人都有「偷稅」的嫌疑，而且鼓勵相互檢舉。在茶社業內，民國時期便存在由於競爭而向政府告密以打擊對手的情況，那麼在「三反」、「五反」中，這種情況更是屢見不鮮了。

雖然貪污只是在有一定權力的人身上發生，但「五反」中涉及的所謂「偷稅漏稅」則是非常普遍的，正如前面所提到，這是小商業的生存手段之一。晚清民國時期地方政府對此也清楚得很，只是沒有精力與這些「小本生意」較真，也只好得過且過。但在共產黨政府所領導的群眾運動之下，這一套不靈了。由各小組將「偷稅漏稅」者上報，每個茶館都必須坦白是否偷稅漏稅，內容包括「商號名稱及經理人姓名」、「違反五反事項」、「違犯販毒金銀交易及其他」等。如1952年3月第四區第五小組的報表，共有11個茶館被報偷稅漏稅，而該小組總共不過17個

茶館，這即是說大多數茶館都有問題；有些漏報相當瑣碎㉛。令人吃驚的是，當時政府有能力把這些瑣碎的偷稅漏稅情況挖掘出來，顯示了黨和國家機器無所不在的控制能力。

這些關於「五反」坦白、調查、檢舉揭發的資料，牽涉到大多數茶館，保留在檔案裏的統計表羅列了1950和1951年違規事項和漏稅金額多達百頁。儘管這些資料幫助我們了解茶館「偷稅漏稅」和「五反」的一些具體情況，但利用這些資料則存在一定的困難。例如各組上報似乎沒有一個統一的格式，項目也不盡相同，有的數字經過反覆修改，這些記錄和數字的可信度是值得懷疑的。當時的政治高壓鼓勵相互揭發，因此不排除各茶館可能因為生意矛盾而以揭發打擊報復競爭者的可能性；有的可能為了爭取積極表現，而對他人無中生有或誇大其詞；有的可能捕風捉影，道聽途說等等。

1950年4月以後，成都私營工商業出現了資金短缺，原料不足，商品滯銷，店鋪關門，工人失業等現象。不景氣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巨大的內耗對經濟的發展顯然損害甚大。雖然私營工商業1952年一度得到恢復和發展，但「五反」運動後，其積極性又受到較大影響。從短時期看，「五反」運動增加了一些稅收，但卻打擊了工商業。經營者小心翼翼，唯恐越雷池一步；前景模糊不清，更缺乏發展企業的積極性。1950年成都東、西兩城區「從事私營商業的職工有35,000多人」，但到1954年「商業職工只剩下9,227人」。特別是飲食服務行業「大大減少」，「茶館由500多家，留下來的已寥寥無幾」㉜。

雖然私營工商業一度得到恢復和發展，但「五反」運動後又受到較大影響。從短時期看，「五反」運動增加了一些稅收，但卻打擊了工商業。經營者小心翼翼，唯恐越雷池一步；前景模糊不清，更缺乏發展企業的積極性。

在多年以後，成都市稅務局研究人員在對「五反」工作總結時，稱「稅收工作在對資改造過程中貫徹又團結又鬥爭的方針，發揮了稅收應有的槓桿作用」，但是在執行政策過程中，有的政府工作人員「表現了急躁、生硬、強迫命令，不顧政策等」。特別是「五反」後，稅務幹部「普遍」是「寧左勿右」，採取「人人交代，戶戶過關」的做法。在「清理欠稅」時，搞得「人人自危」㉝。因此，無論是政治環境還是經濟環境，私營小商業都走到了盡頭。從這裏可以看到，「五反」運動中及以後私營工商業出現兩種情況，一是有些商鋪被認為是經營「封建」或「資本主義」的服務或商品，包括茶館，被政府要求「轉向或轉業」；二是有些商鋪由於經營、「減租退押」、「五反」運動等問題，無法再維持，只好關門大吉，但「擅自停業」卻也是違反當時政策的。當然，私營小商業和茶館的快速消亡，卻是在緊隨的社會主義改造運動之中，對此筆者將另作專題研究。

五　結論

同業公會對國家權力的依附，並非是從共產黨政權才開始的。在民國時期，特別是國民黨統治後期，便存在這一傾向。到抗戰時期，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實際上已經由一個自治的組織，逐步演變成為受國家控制的機構。不過，在相當的情況下，公會仍然可以代表行業利益，與政府抗爭並反抗日益增強的國家控制。公會仍然具有傳統同業行會的基本特點，即制訂行業規章、統一價格、進行行業登記、限制開辦新茶館、調整同業關係等，在茶館和地方政府之間起着承上啟下的作用。從民國時期同業公會的組織結構、領導層、成員、

功能、活動等看，雖然公會在國民黨的監視之下，但它仍然可以代表整個行業，與政府討價還價，並在茶社業應對政府控制中扮演着積極的角色。與國民政府控制之前的行會相較，抗戰時期及以後的同業公會已經受到國家相當的控制，但仍然在很大程度上還有自己獨立的空間，還有力量組織同業與國家抗爭㉞。

1949年以後，中國政治的根本趨勢是國家權力的無限擴張。在中華帝國晚期便有所發展的基層社會精英主導、民眾參與的自治模式，在經過民國時期特別是國民黨統治的劇烈破壞之後，到共產黨時期便被徹底摧毀。過去，像行會、同業公會、同鄉會、善堂，以及其他社會機構，可以在個人和官方之間扮演積極的角色，即在「公」的領域有着極大的發展空間。但是共產黨政權下的同業公會，不再有任何獨立性，其傳統功能幾乎喪失殆盡，最終成為了國家在行業的代言人。我們沒有看到任何資料表明茶社業同業公會為了行業利益與國家權力進行抗爭。我們所看到的是公會為執行國家政策，更多的是向茶館施壓，而且這種政策常常損害茶館的利益。因此可以說行業公會雖然在名義上仍然存在，但實際上在1950年改組以後，就已經名存實亡了。這時的公會只能執行政府決定，以求生存。這種結局，是與中國政治大環境相互相存的。

我們所看到的是公會為執行國家政策，更多的是向茶館施壓，而且這種政策常常損害茶館的利益。因此行業公會雖然在名義上仍然存在，但實際上在1950年改組以後就已經名存實亡了。

1953年5月，成都市工商局和工商聯籌委會，將81個同業公會籌委會改組為56個同業公會委員會。茶社業同業公會先是與旅館業合併，稱「成都市工商業聯合會旅棧茶社業同業委員會」；在1954至1956年的社會主義改造運動中，又改稱「成都市工商業聯合會服務業同業委員會」，茶社之名也從同業公會中消失了㊱。茶社業同業公會的消亡，與當時國家限制茶館業發展，縮小自由的公共生活空間的總政策傾向相吻合，隨之而來的茶館數量的逐漸減少和茶館業的日趨蕭條，便是這種政策的自然結果。

國家逐步消弭同業公會的政策，是有意識地防止社會上任何有可能挑戰自己權威的社會組織的存在。中央政府當時便明確指出同業公會是「過去少數上層把持操縱，用來對抗國家，壓迫中、小工商業者」的組織，但同時也認為同業公會是工商界歷久相沿的組織，在處理勞資關係、公私關係和在國家實行計劃經濟時，「仍有重要作用」。因此對這個組織即使不是立即取消，也必須徹底改造㊲。雖然同業公會中的確存在「壓迫中、小工商業者」的情況，但這裏把這個問題誇大了。不過，共產黨對其「對抗國家」的功能卻是看得十分清楚，儘管同業公會過去是對抗國民黨政府，但如果給予其充分的自治權，其也可能為行業利益與共產黨政權抗爭。因此必須通過改造將其削弱，並納入控制之中。

從1950到1970年代，中國沒有任何名副其實的社會組織，所有名義上的社團，都僅僅是國家政權機構的一部分，都不再有任何獨立性。社會沒有了能動性，沒有了活力，一切都只能由國家包辦，但實際上國家又無力包辦，因此國家與社會間出現巨大的鴻溝。茶社業同業公會的命運，不過是這個「社會」消亡的一個具體體現而已，「公」的領域在此之後也幾乎不復存在。在城市中，從街道到單位，都是國家行政機構的一部分，由各級政府任命的領工資黨和行政部門的大小官員，主宰人們在社會生活中的一切事務。

實際上，在1949年以後中國進入了有「國家」、無「社會」的時代，國家掌握了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一切資源，這是此前任何政權所沒能實現的。

註釋

① 如Joseph C. H. Chai, ed.,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Modern China* (Northampton, MA: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imited, 2000)，將西方散見在各種學術雜誌中的一些關於近代中國經濟發展和變化的有代表性的論文重新編印，其第二卷*Socialist Modernization, 1949-78* 共收入29篇文章，卻沒有一篇涉及傳統經濟組織的轉化問題。

② 朱英主編的《中國近代同業公會與當代行業協會》(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一書，對晚清民國的同業公會和改革開放以後行業協會的興起有非常深入的考察，但沒有對1950年代初的轉化進行任何論述。

③ 魏文享：〈專業與統戰——建國初期中共對工商同業公會的改造策略〉，《安徽史學》，2008年第2期，頁88；崔躍峰：〈1949-1958年北京市同業公會組織的演變〉，《北京社會科學》，2005年第1期，頁111。

④㉙㉟ 成都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纂：《成都市志——工商行政管理志》(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2000)，頁98；101-102；98。

⑤ 〈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職員名冊〉(1950年9月)，市各行各業同業公會檔案，藏成都市檔案館，52-128-1(以下凡引此種檔案，皆只列檔號，第一組數字為全宗號，第二組為目錄號，第三組為案卷號)。

⑥⑦ 〈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成立大會〉(1950年10月20日)，52-128-1。

⑧ 〈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成立大會會場標語〉(1950年10月)，52-128-1。

⑨⑩⑪ 〈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會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簡章〉(1950年10月)，52-128-1。

⑫ 〈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籌委姓名簡歷表〉(1950年11月9日)，52-128-1。

⑬ 〈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會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去職籌委姓名冊〉(1951年6月2日)，52-128-2。

⑭ 〈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會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候聘籌委姓名冊〉(1951年7月)，52-128-2。

⑮ 〈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會茶社同業公會籌備委員簡歷〉(1951年10月5日)，52-128-2。

⑯ 〈組織組一九五〇年度工作報告〉(1951年2月17日)，52-128-1。

⑰ 〈成都工商聯致函茶社業公會籌備委員會函〉(1951年4月10日)，52-128-2。

⑱ 成都市工商業聯合籌備委員會：〈緊要通知〉(1951年7月14日)，52-128-2。

⑲ 〈團體登記表〉(1951年7月17日)，52-128-2。

⑳ 〈成都市茶社業臨〔原文如此〕婦女座談會記錄〉(1951年7月18日)，52-128-2。

㉑ 〈成都市茶社業婦女代表簡歷冊〉(1951年8月2日)，52-128-2。

㉒ 〈成都市工商界婦代會茶社業分會負責人名冊〉(1951年8月2日)，52-128-2。

㉓㉔ 〈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稿〉(1953年5月6日)，52-128-11。

㉕ 關於「三反」的研究，參見William Brugger, *Democracy and Organisation in the Chinese Industrial Enterprise (1948-1953)*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112-16; Y. Y. Kueh, "Mao and Agriculture in China's Industrialization: Three Antitheses in a 50-Year Perspectiv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87 (September 2006): 700-23。

㉖㉗㉘㉜㉝ 吳永孝：〈成都市在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的稅務工作〉，《成都黨史通訊》，1989年第3期，頁11-13；11-13；13；11；18。

㉚ 〈茶社業同業公會開五反運動大會情況〉(1952年2月1日)，52-128-12。

㉛ 〈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報告違犯五反事項〉(1952年3月26日)，52-128-12；〈成都市茶社業同業公會籌備委員會會員名冊〉(1951年11月)，52-128-2。

㉞ Di Wang, *The Teahouse: Small Business, Everyday Culture, and Public Politics in Chengdu, 1900-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chap. 2.

㊱ 孫曉華等編：《中國工商業聯合會50年概覽》，頁43。轉引自魏文享：〈專業與統戰〉，頁90。

王　笛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思勉人文高等研究院紫江講座教授，美國得克薩斯A&M大學歷史系教授。

新中國誕生前的文壇清剿運動

● 商昌寶

進入1948年，中國大陸的政治和軍事形勢發生急劇轉變，國民黨及其軍隊的衰敗之相盡顯，而一直處於弱勢地位的共產黨及其軍隊一躍而升為強勢一方，轉入反攻階段。為了配合形勢發展的需要，避居香港的左翼文人以上海出版的《文匯報》、《文萃》和香港出版的《華商報》、《群眾》、《大眾文藝叢刊》以及《小說》月刊、《文藝生活》等媒介為陣地，發起了有目的、有針對性的文壇清剿和整肅運動。閱讀當年那些充滿激情、聲色俱厲的討伐文字，仍能感受到其中的硝煙與戰火味。在被批判的對象中，既包括胡風、路翎、舒蕪、姚雪垠、臧克家、駱賓基、李廣田等左翼「異己」作家或「革命同路人」，也包括所謂的主張「唯生主義文藝」和「文藝再革命」的徐仲年，標榜「文藝的復興」的顧一樵，宣揚「為藝術而藝術」的朱光潛、梁實秋、沈從文，以及「擺出四大家族奴才總管面目」的易君左、蕭乾、張道藩、潘公展等。另外，還有未被點名的所謂「黃色」的買辦文藝，色情的、趣味惡劣的、鴛鴦蝴蝶的……。當然，細數歷史文獻可以發現，作為自由主義作家的朱光潛、沈從文和蕭乾等三人卻「力壓群雄」而成為左翼火力的集中靶子。何以故？本文將以回到歷史現場的方式再現這一文壇恩怨與糾葛。

進入1948年，中國共產黨及其軍隊一躍而升為強勢一方。為了配合形勢發展的需要，避居香港的左翼文人發起了有目的、有針對性的文壇清剿和整肅運動，而自由主義作家朱光潛、沈從文和蕭乾「力壓群雄」成為左翼火力的集中靶子。

一　對朱光潛的清剿及過往糾葛

1948年3月1日創刊的《大眾文藝叢刊》第一輯中，載有兩篇與朱光潛直接相關的文章，即郭沫若的〈斥反動文藝〉和邵荃麟的〈對當前文藝運動的意見——檢討．批判．和今後的方向〉。郭沫若在文中將朱光潛定名為「藍色作家」，並予以批判道①：

> 當今國民黨當權，為所欲為的宰治着老百姓，是不是黨老爺們都是「生來演戲」的，而老百姓們是「生來看戲」的呢？照朱教授的邏輯說來，又能夠得出一個答案，便是「是也」！認真說，這就是朱大教授整套「思想」的核心了，

他的文藝思想當然也就是從這兒出發的。由他這樣的一位思想家所羽翼着的文藝，你看，到底是應該屬於正動，還是反動？

邵荃麟則批評道：「……更主要的，是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幫兇和幫閒文藝。這中間有朱光潛、梁實秋、沈從文之流的『為藝術而藝術論』……這些人，或則公然擺出四大家族奴才總管的面目，或者扭扭捏捏化裝為『自由主義者』的姿態，但同樣掩遮不了他們鼻子上的白粉。……我們決不能因其脆弱而放鬆對他們的抨擊。因為他們是直接作為反動統治的代言人的。」②稍後，在5月1日出版的《大眾文藝叢刊》第二輯中，邵荃麟再次撰文批判道③：

這一年來，我們看過了許多御用文人的無恥文章，但我們還找不出一篇像朱光潛在《周論》第五期上所發表的〈談群眾培養怯懦與兇殘〉那樣卑劣，無恥，陰險，狠毒的文字。這位國民黨中央常務監察老爺，現在是儼然以戈培爾的姿態在出現了。

我們要問一下朱光潛：當你們還騎在人民頭上的時候，當你們主子還在用達姆彈和裝甲車向徒手的人民衝鋒的時候，你這種撒嬌撒賴的做法，這種對人民群眾無恥的誣衊，是甚麼作用呢？你以為你主子的瘋狂屠殺還不夠徹底嗎？你以為你的挑唆還不夠盡力嗎？

但你卻比他們陰毒，因為你是裝着一副正人君子的臉孔，擺着大學院長的身份，在你毛筆管下颼颼的閃出殘忍的殺機，這正是你們御用文人們殺人不見血的最惡毒的地方。……你，朱光潛，就是這樣一種角色！

朱光潛與左翼文人的「交惡」應該從1937年《文學雜誌》創辦算起。在發刊詞中，朱光潛的批判矛頭直指左翼文藝。不過，隨着抗日戰爭的爆發，《文學雜誌》被迫停刊，預期中的批評和清算也暫時被擱置了。

這樣的批判還包括馬列主義美學家蔡儀1948年8月撰寫的長文〈朱光潛論〉。文中，蔡儀將朱光潛的美學和文學理論貶為「封建士大夫的舊的理論」、「把洋大爺的東西拿來撐撐腰，支持門面」，表現的是「文藝上的中體西用論」④。

郭沫若、邵荃麟、蔡儀等左翼文人緣何如此兇狠地批判一個從事文學和美學研究工作的大學教授呢？或者說，朱光潛究竟闖了甚麼「禍」，會令這些人如此大動干戈呢？

考察歷史可知，朱光潛與左翼文人的「交惡」應該從1937年《文學雜誌》創辦算起。在發刊詞中，朱光潛這樣寫道：「中國所舊有的『文以載道』一個傳統觀念很奇怪地在一般自命為『前進』作家的手裏，換些新奇的花樣而安然復活着。文藝據說是『為大眾』，『為革命』，『為階級意識』。」顯然，朱光潛在這裏的批判矛頭是指向左翼文藝。在批評的同時，他還倡言道：「你如果愛自由，就得尊重旁人的自由。在衝突鬥爭之中，我們還應維持『公平交易』與『君子風度』。」⑤顯然，對於左翼文人來說，朱光潛的上述言論是不受歡迎的。不過，隨着抗日戰爭的爆發，《文學雜誌》被迫停刊，預期中的批評和清算也暫時被擱置了。

但《文學雜誌》在1947年6月復刊後，朱光潛在〈復刊卷首語〉中再次申明《文學雜誌》復刊後的指導思想，並有所影射地寫道⑥：

文學上只有好壞之別，沒有甚麼新舊左右之別。……市場上許多競爭的惡伎倆不幸久已闖進文壇，大家都想賣獨家貨，以為打倒旁人就可以抬高自

> 己，於是浪費精力於縱橫捭闔，鬧店罵街。其實這不僅是浪費精力，也顯得趣味低級。

朱光潛在文中的用詞與心機，明眼人一眼便能看出其中的究竟。這種含沙射影式的批評還體現在他的〈學潮的事後檢討〉一文中，他說：學潮中少數操縱者「挾有某政黨背景而在背後操縱利用，以求達到政治鬥爭目的的」，他們「假民主的名號，作反民主精神的行動」⑦。稍後，朱光潛又在〈看戲與演戲——兩種人生理想〉一文中針對斯蒂文森 (Robert L. Stevenson) 的散文〈步行〉中的一段話 (「說到究竟，能拿出會遊行來開心的並不是那些扛旗子遊行的人們，而是那些坐在房子裏眺望的人們。」)，有感而發道：「我們看了那出會遊行而開心之後，也要深心感激那些扛旗子的人們。假如他們也都坐在房子裏眺望，世間還有甚麼戲可看呢？」⑧從這些綿裏藏針的話中可以判斷出，郭沫若為甚麼會如此敏感於「看戲」和「演戲」這一形象比喻了。

如果說，這幾篇文章都是朱光潛藉曲筆來表達自己的一種觀點，那麼接下來的〈蘇格拉底在中國 (對話) ——談中國民族性和中國文化的弱點〉一文，則直接體現了他對時局的進一步關注和判斷。他藉文中的虛擬人物林、褚兩先生的口說：「國內有兩個大政黨，都不體念人民的痛苦，一味用私心，逞意氣，打過來，打過去，未建設的無從建設，已建設的盡行破壞。」他又藉蘇格拉底的話說：「這是狂熱主義 (fanaticism) 。……最近的例子是德國、意大利和日本。他們要違背人性，發揮獸性，所以都受了他們所應受的懲罰。我看你們中國現在許多做政治鬥爭的人們也還在蹈以往的覆轍。他們正在中宗教熱忱的毒，他們不尋求光明而在玩火。」⑨朱光潛的這些言論無疑是一個自由主義者面對中國的現狀所作的個人思考，而這些思考也無疑會刺痛一些左翼文人。

朱光潛的言論無疑是一個自由主義者面對中國的現狀所作的個人思考，而這些思考也無疑會刺痛一些左翼文人。朱光潛等精英自由主義者對國共兩黨都表示了失望，而寄希望於「第三種力量」。

朱光潛對於時局的態度並沒有停留在批判表面上。在稍後的〈自由份子與民主政治〉一文中，他將這種思考深入下去，他說：

> 尤其是在目前的中國……他們對於國家重要問題自然是很客觀地就國家全局着想，他們所見到的自然是公是公非而不是黨是黨非。所以在像中國這樣的國家裏，真正能代表民意的是自由份子。自由份子的思想既然比較穩健純正而又富於代表性，它在一個民主國家裏就應該是一個不可忽視的保持平衡的力量。

他還談及，目前的中國因為缺少自由份子的平衡，就只能是毫無結果的衝突。為此他斷言：「我敢說在三十年乃至五十年的未來，中國真正的民意還要藉社會上少數優秀的自由份子去形成，去表現。」⑩這就表明，朱光潛等精英自由主義者已經對國共兩黨都表示了失望，而寄希望於「第三種力量」。當然，這種言論對正忙於內戰的兩黨來說，無疑都是不中聽的。

隨後，朱光潛又針對國內頻繁發生的聚眾暴亂事件撰寫了〈談群眾培養怯懦與兇殘〉一文，指責那些團體份子混在群眾中，不負責任地做「匿名揭帖」、「含沙射影」的下流事；表面上是靠群眾掩護，而實際卻是「怯鼠馴羊」。為此他倡言

道：「今日世界所需要的是清醒，和愛與沉着，而今日群眾所走的是瘋狂，怨恨浮躁，與怯弱的路。回頭是岸，讓我們禱祝捲在潮流中的人們趁早醒覺！」⑪如前所述，正是在這篇文章的直接刺激下，邵荃麟以〈對當前文藝運動的意見〉和〈朱光潛的怯懦與兇殘〉作出回應，批評朱光潛的文藝思想是「地主大資產階級的幫兇和幫閒文藝」，並將其斥為「反動統治的代言人」。

即使郭沫若等人拋出集束式的大批判，朱光潛依然我行我素，繼續撰寫了大量批判文章；甚至在戰局已發生轉變之際，仍撰寫系列政論文章，繼續標舉自由主義主張。在這些文章中，最能夠體現他這一時期的思想精華的是〈自由主義與文藝〉一文。他寫道⑫：

> 自由是文藝的本性，所以問題並不在於文藝應該不應該自由，而在我們是否真正要文藝。……因此，我反對拿文藝做宣傳的工具或是逢迎諂媚的工具。文藝自有它的表現人生和怡情養性的功用，丟掉這自家園地而替哲學宗教或政治做喇叭或應聲蟲，是無異於丟掉主子不做而甘心做奴隸。損人利己是人類的普遍的劣根性，宗教家和政治家之流要威迫利誘文藝家做他們的奴隸，或屬情理之常；而文藝家自己卻大聲嚷着：「文藝本來只配做宗教，道德和政治的奴隸；做奴隸是文藝的神聖的義務！」這就未免奴顏屈膝而恬不知恥了。

即使郭沫若等人拋出集束式的大批判，朱光潛依然我行我素，繼續撰寫大量批判文章；甚至在戰局已發生轉變之際，仍撰寫系列政論文章，繼續標舉自由主義主張。

可見，朱光潛與左翼文藝界的「交惡」由來已久，這也就是郭沫若等人為何如此大動干戈的根源所在。

二　對沈從文的清剿及過往糾葛

最先對沈從文發出批判之聲的是邵荃麟。他在1948年2月發表的〈二丑與小丑之間——看沈從文的「新希望」〉中，以戲曲舞台上的丑角形象開篇，稱沈從文扮演的角色是在二丑與小丑之間的一種比二丑低、卻比小丑高、替二丑說話的丑角，是二丑的二丑，或稱為「三丑」。他還針對沈從文的「中間路線論」進一步批判說⑬：

> 沈從文所謂「綏靖時局，均衡兩大」，明明白白說出了這個活動的目標。從目前一些偽自由主義的報刊上，正可看出一些他們搔首弄姿的風采。他們顯然是想拾起那幅破爛的「中間路線」旗幟，來「黏合」一些對「中間路線」尚存幻想的份子。而沈從文則在這裏不過是扮演一個二丑以下的角色。但是由於他技術的低劣，卻反而更清楚地露出他們的嘴臉了。

隨後，郭沫若便在其名篇〈斥反動文藝〉中將沈從文定性為「作文字上的裸體畫，甚至寫文字上的春宮」的「桃紅色作家」，說他「存心不良，意在蠱惑讀者，軟化人們的鬥爭情緒」，並且進一步批評說⑭：

> 他一直是有意識地作為反動派而活着。在抗戰初期全民族對日寇爭生死存亡的時候，他高唱着「與抗戰無關」論；在抗戰後期作家們正加強團結，爭取民主的時候，他又喊出「反對作家從政」。今天人民正「用革命戰爭反對反革命戰爭」，也正是鳳凰燬滅自己，從火裏再生的時候，他又裝起一個悲天憫人的面孔，謚之為「民族自殺悲劇」，把全中國的愛國青年學生斥為「比醉人酒徒還難招架的衝撞大群中小猴兒心性的十萬道童」，而企圖在「報紙副刊」上進行其和革命「游離」的新第三方面，所謂「第四組織」。(這些話見所作〈一種新希望〉，登在去年十月二十一日的《益世報》。)這位看雲摘星的風流小生，你看他的抱負多大，他不是存心要做一個摩登文素臣嗎？

《大眾文藝叢刊》第一輯還刊載了馮乃超的一篇批判文章。馮乃超在文中將沈從文的〈芷江縣的熊公館〉描述為抒寫地主階級的「極一時人間豪華富貴」的生活，稱道地主「人格的素樸與單純，悲憫與博大，遠見和深思」，並批評說⑮：

> 地主階級的弄臣沈從文，為了慰娛他沒落的主子，也為了以緬懷過去來欺慰自己，纔寫出這樣的作品來；然而這正是今天中國典型地主階級的文藝，也是最反動的文藝。在這篇作品裏，沈從文對於其自己的身份和「靈魂與人格」作了一次最清楚的畫供。

沈從文對所謂的「文壇」很反感。他認為所謂文壇不過是現代政治下一個縮影。為此，他以自由主義者的姿態頻繁地發起攻擊，也經常遭到「文壇」各集團、幫派的批判、「掃蕩」。

考察歷史不難發現，沈從文與左翼文人的糾葛也是源遠流長。沈從文的人生追求和文學主張說到底不過是自由主義，而正是這樣的自由主義使他對所謂的「文壇」很反感。他曾說，所謂文壇不過是現代政治下一個縮影，其中，「派別不同，則相互輕視；同流合污，則人皆天才」，「善吹如革命文學家，仍然不外想賺錢」⑯。為此，他以一副自由主義者的姿態頻繁地發起攻擊，同時也經常遭到「文壇」各集團、幫派的批判、「掃蕩」。

在涉足文壇的二十多年中，筆墨官司構成沈從文文學生涯的一個亮點。他曾在1947年的一個未完稿中總結說⑰：

> 民十五(此處年代有誤，應為1925年，即民國十四年——編者)時剛學習執筆，就被一夥在北平的甚麼社員倒過，我自己就不曾料到。民十八在上海又被一團體指定一某兄由檢討而揚棄過。且宣布必倒。我也想不出這檢討是甚麼意義。到二十三年又被一群生力軍戰戰，三十年左右，桂林又有一些遠距離掃蕩，三十四五年在昆明又有些近距離掃蕩。一共約二十年光景，次數不為不多，而且照例是團體性，再加上一堆文壇消息，不可謂不實力雄厚。

沈從文在這裏的概括應該是比較全面的，只是有些內容含糊一些，沒有具體指明被批判的內容。

不過，郭沫若在〈斥反動文藝〉中卻為其做了註腳和命名，即「色情文學傾向論」(實為「現代派文學嘗試」)、「與抗戰無關論」(實為「反文學宣傳論」)、「反對作家從政論」、「第四組織論」(也被稱作「中間路線論」、「新第三方面運動論」)。

當然，此處未被提及的還有「禁書問題論」、「海派論」、「文人相輕論」、「反差不多論」，以及他無辜被批評的「《戰國策》法西斯問題」等。可以說，沈從文與文壇眾多高手都過過招，包括魯迅、茅盾、蘇汶等，當然也少不了郭沫若。

沈從文最早開罪郭沫若是在1930年，在沈從文一連串發表的十多篇作家論中，其中就有一篇題為〈論郭沫若〉。他在文中說：「郭沫若可以說是一個詩人，……但是，創作〔意指小說〕是失敗了」，他的筆「奔放到不能節制」，「不能節制的結果是廢話」，「看他的小說，在文字上我們得不到甚麼東西」。文章最後又總結說：「讓我們把郭沫若的名字位置在英雄上，詩人上，煽動者或任何名分上，加以尊敬和同情。小說方面他應當放棄了他那地位，因為那不是他發展天才的處所。」⑱他還在隨後的〈論中國創作小說〉、〈「文藝政策」探討〉等文中點名對郭沫若進行批評。當然這些言論尚屬純文藝方面的批評，或者可以說是沈從文與郭沫若之間的私仇。不過，他們也有「公仇」。

沈從文最早開罪郭沫若，尚屬純文藝方面的批評，或者可以說是沈從文與郭沫若之間的私仇。不過，他們也有「公仇」。郭沫若曾在「文協」改選時暗中把沈從文從理事會的名單中鈎掉。

抗戰勝利後，沈從文出於對國事的關心，接連發表了幾篇時論文章，在國內政界和文化界產生反響。這其中包括，他在接受姚卿祥的訪談中「筆走偏風」，除譏諷鳳子穿着豔麗衣服「跑到蘇聯大使館去朗誦詩」；丁玲「到鐵礦上去體驗工人生活，寫了文章還要請工人糾正」；何其芳「隨政治跑」等「出風頭，鬧運動」的現象外，也捎帶批評了郭沫若「飛莫斯科」⑲。同時，他還針對國共內戰的現實情況撰文批評說：國共雙方只一味「玩火」，「燒死他人時也同時焚毀了自己」，「燒到後來，很可能甚麼都會變成一堆灰，剩下些寡婦孤兒」，從而上演「民族自殺的悲劇」⑳。他在〈一種新希望〉中提出了「政治上第三方面的嘗試」和「『第四組織』的孕育」，主張通過「學術獨立」來消除受鼓動的青年學生的猴兒性心理，「重造這個國家」㉑。

對於沈從文的「挑釁」，郭沫若從1938年開始便先後在〈抗戰與文化問題〉、〈抗戰以來的文藝思潮〉、〈新文藝的使命——紀念文協五周年〉、《洪波曲》、〈新繆斯九神禮讚〉等著作中，或影射或點名地予以反擊。而且他還曾在「文協」(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 改選時暗中把沈從文從理事會的名單中鈎掉㉒。幾乎在同時，其他左翼作家也都紛紛撰文圍剿，至1948年國共戰事漸趨明朗之時，形成對沈從文的全面清算之勢，並一直延續到1949年初。

三　對蕭乾的清剿及過往糾葛

1948年，胡繩在潘漢年主持的《華商報》上發表批判文章。文中稱：《大公報》「向來以小罵大幫忙著名」，現在「無非是替他的主人來施行這種無恥的宣傳戰術」，它所謂的「填土工作」就是「妄想支撐搖搖欲墜的反動大廈」，「為獨裁統治者效勞」㉓。文中雖未具體點名，但顯然指向蕭乾。

當然，批判蕭乾最猛烈的火力還是來自郭沫若的〈斥反動文藝〉。郭沫若在文中將蕭乾判為最為反動的「黑色作家」，並在「判詞」中這樣寫道㉔：

> 甚麼是黑？人們在這一色下最好請想到鴉片，而我所想舉以為代表的，便是《大公報》的蕭乾。這是標準的買辦型。自命所代表的是「貴族的芝

蘭」，其實何嘗是芝蘭又何嘗是貴族！舶來商品中的阿芙蓉，帝國主義者的康伯度而已！摩登得很，真真正正月亮都只有外國的圓。高貴得很，四萬萬五千萬子民都被看成「夜哭的娃娃」。這位「貴族」鑽在集御用之大成的《大公報》這個大反動堡壘裏盡量發散其幽緲，微妙的毒素，而與各色的御用文士如桃紅色小生，藍衣監察，黃幫弟兄，白面嘍囉互通聲息，從槍眼中發出各色各樣的烏煙瘴氣。一部分人是受他麻醉着了。就和《大公報》一樣，《大公報》的蕭乾也起了這種麻醉讀者的作用，對於這種黑色的反動文藝，我今天不僅想大聲急呼，而且想代之以怒吼：

御用，御用，第三個還是御用，
今天你的元勳就是政學系的大公！
鴉片，鴉片，第三個還是鴉片，
今天你的貢煙就是《大公報》的蕭乾！

郭沫若雖然對朱光潛和沈從文也給予了尖酸刻薄的批判，並分別斥之為「藍色」和「桃紅色」，但是對蕭乾的批判似乎要更嚴重一些，或者用李輝的話說，就是「詩人特有的激情和厭惡情緒」㉕更強烈一些。還不僅於此，郭沫若於3月14、15日在《華商報》上先後發表〈自由主義親美擁蔣，「和平攻勢」配合美援〉、〈提防政治扒手〉等文章。在後文中他寫道：「我們已經明確地知道TV宋〔宋子文〕出了二百六十億，政學系的宣傳機構派出了開路先鋒蕭乾。蕭乾被派去做《新路》的主編，這和得了大量美金外匯到香港來進行宣傳攻勢，是有密切聯繫的……他們已經將一部分過去不曾和國民黨合作過的文化和文藝工作者扒過去了，這分明是錢昌照、蕭乾經手扒過去的。」㉖在短短的一個月內，郭沫若連發三篇文章痛斥蕭乾，足見這其中積怨之深。

郭沫若雖然對朱光潛和沈從文也給予了尖酸刻薄的批判，並分別斥之為「藍色」和「桃紅色」，但是對蕭乾的批判似乎要更嚴重一些——將他判為最為反動的「黑色作家」。

1946年，隨着抗戰的慘勝，遊歷歐美七年的蕭乾得到《大公報》的電邀，迫不及待地回到中國。蕭乾的回歸為《大公報》、也為整個文化輿論界吹來一股清新的風，他以「塔塔木林」為筆名撰寫了《紅毛長談》的系列雜文，對包括國共內戰等諸多問題進行了辛辣的嘲諷，其中的〈法治與人治〉、〈中古政治〉、〈半夜三更國際夢〉等篇意義深遠，影響廣泛，一時間令文化輿論界刮目相看。連他的恩師沈從文也讚不絕口，為此還專門撰文〈懷塔塔木林〉予以稱讚。蕭乾此後接連撰寫了〈玫瑰好夢〉、〈神遊大西南〉、〈二十年後之南京〉、〈中國舞台的歧途〉、〈中國音樂往哪裏走？〉等諸多文章，延續着他的不偏不倚、左右開弓的作風。

1947年，為紀念五四文藝節，由他主筆撰寫了〈中國文藝往哪裏走？〉的社論，文中不無影射地寫道㉗：

每逢人類走上集團主義，必有頭目招募嘍囉，因而必起偶像崇拜作用。此在政治，已誤了大事；在文壇，這現象尤其不可。真正大政治家，其宣傳必仰仗政績；真正大作家，其作品便是不朽的紀念碑。近來文壇上彼此稱公稱老，已染上不少腐化習氣，而人在中年，便大張壽宴，尤令人感到暮氣。……紀念五四，我們應革除文壇上的元首主義。

他同時還寫道：「近來有些批評家對於與自己脾胃不合的作品，不是就文論文來指摘作品缺點，而動輒以『富有毒素』或『反動落伍』的罪名來抨擊摧殘。」在批評的同時，他還主張對文壇「寄以民主的期望」，即「容許與自己意見或作風不同者的存在」，在「『法定』範圍內」，作家「應有其寫作的自由，批評家不宜橫加侵犯」，應保持文藝欣賞上的「民主的雅量」。他還設想了理想的文壇：「在那裏，平民化的向日葵與貴族化的芝蘭可以並肩而立」㉘。可以說，這篇文藝宣言雖是代表《大公報》立言，但其中也明確體現出蕭乾1930年代以來所追求的自由主義文學思想。

針對郭沫若對蕭乾所下的「判詞」，以往的研究者都過於看重文中「稱公稱老」和「大張壽宴」的張力，即過於強調個人恩怨而忽略其他要素。當然，這也是蕭乾本人刻意強調的結果。蕭乾在事後多次說起：「這次太不慎重。只幾個字，開罪了文藝界領導人。」㉙蕭乾的愛人文潔若也回憶證實說：「稱公稱老」這四個字「捅了馬蜂窩」，蕭乾當着自己的面說：「四個字恨上一輩子。」㉚客觀地說，「稱公稱老」、「大張壽宴」以及「革除文壇上的元首主義」等敏感話語，確實可能成為〈斥反動文藝〉的背景資料，因為該文中使用的「反動」、「貴族」、「芝蘭」、「毒素」等都是蕭乾原文中的用語。但「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如果細讀蕭乾這一時期的文章便可發現，郭沫若的「判詞」是一個合力的結果，而並非僅僅是那一篇文章和那「四個字」。

1948年，蕭乾參與了中國社會經濟研究會及其機關刊物《新路》的創辦，公開倡導在中國施行政治民主、經濟民主和文化民主，以國共之外的「第三種立場」相標榜。這對於正躊躇滿志的香港左翼文化界來說，其挑戰性和打擊性是絲毫不弱的。

如在〈人道與人權〉中，蕭乾寫道：「多少人嚷中國問題只是國共問題，多少人嚷中國問題只是憲法問題。綜觀各大戰場的憑弔記，多少對付同胞的殘暴都是西洋人對敵人所行不出的。」㉛在〈吾家有個夜哭郎——五千歲這個又黃又瘦的苦命娃娃〉中，他形象地比附說：「馬克思也好，荀子也好，衣食足了甚麼都好說。衣食不足，……這個娃娃依然會踹動起來」，說到底，中國「眼前的問題根本是奶汁，奶汁，更多的奶汁」㉜。如果與郭沫若「判詞」中的「夜哭的娃娃」相聯繫，可以判定，郭文顯然也受到此文的影響。而且，那句經典的「怒吼」：「御用，御用，第三個還是御用」與「鴉片，鴉片，第三個還是鴉片」，無論從修辭手法上，還是詩句韻律上，都可以看作是「奶汁，奶汁，更多的奶汁」的模仿或借用。

還有，1948年1月以來，蕭乾參與了中國社會經濟研究會及其機關刊物《新路》的創辦，公開倡導在中國施行政治民主、經濟民主和文化民主，以國共之外的「第三種立場」相標榜。這對於正躊躇滿志的香港左翼文化界來說，其挑戰性和打擊性是絲毫不弱的。在〈自由主義者的信念——闢妥協騎牆中間路線〉一文中，蕭乾將國民黨和共產黨喻作白色和紅色，而將自由主義者喻作「灰色人物」，並解釋說：所謂「灰色」，是因為「他們白不夠白，紅不夠紅，對兩個極端都不熱中，而暗裏依然默禱着紅白遲早合龍」。為了避免「中國的前景更為模糊」，「我們在此為這『灰色人物』的臉相繪一輪廓，是希望除了把他的五官明晰化些之外，並把那『灰色』根本除去。因為我們信念中的自由主義既不模糊，也不是灰色的」㉝。如果將這些內容及語詞與郭沫若「判詞」中的「幽緲」、「微妙」、「烏煙瘴氣」等相對照，不難看出，郭沫若的「紅、藍、黃、白、黑」的「五色畫像」正是有感於蕭乾的「紅、白、灰」，只不過是做了適當的發揮而已。蕭乾在文中還對去除「灰色」後的「自由主義」做了明確界定㉞：

> 自由主義不是一面空泛的旗幟，下面集合着一簇牢騷專家，失意政客。自由主義者不是看風使船的舵手，不是冷門下注的賭客。自由主義是一種理想，一種抱負，信奉此理想抱負的，坐在沙發上與挺立在斷頭台上，信念得一般堅定。自由主義不是迎合時勢的一個口號，它代表的是一種根本的人生態度。這種態度而且不是消極的。不左也不右的，政府與共黨，美國與蘇聯一起罵的未必即是自由主義者。

隨後，蕭乾闡述了自由主義的五條基本信念：政治自由與經濟平等並重；相信理性與公平，反對意氣、霸氣與武器；以大多數的幸福為前提；贊成民主的多黨競爭制；任何革命必須與改造並駕齊驅㉟。接着，他又分別發表了〈華盛頓精神的不朽——頌埃森豪元帥的風度〉和〈政黨．和平．填土工作——論自由主義者的時代使命〉，立場鮮明地提出自由主義者在中國當下的使命、任務和地位，要與共產黨和國民黨來爭奪中國的領導權㊱，這讓左翼文化界非常痛恨。

茅盾在《我走過的道路》中記述：「為了反對這股『新的第三方面』攪起的『中間路線』逆流，四八年上半年，我們開展了對『中國社會經濟研究會』的批判。流亡到香港的文化界人士郭沫若、馬敍倫、鄧初民、侯外廬、翦伯贊、曾昭掄等都發表談話或寫文章，指出要『提防政治扒手』，要『戳穿美蔣新的政治陰謀』。」㊲可見，蕭乾與郭沫若等左翼文人的確「交惡」很深，這也就是他何以遭受猛烈批判的原因所在。

左翼文人的大批判和毛澤東帶有預見性的最後宣判，都明白地昭示自由主義作家是不容於新政權和國家的。而左翼作家的大批判可以看作1949年後歷次政治運動的預演，同時奠定了後來的文風和基調。

四　結語

1948年前後的文壇清剿運動儘管因為左翼作家紛紛「北上」迎接勝利而匆忙收兵，但是作為共和國未來的最高領導人毛澤東卻不肯就此罷休。在1949年戰局已經基本確定之時，他接連發表了〈丟掉幻想，準備戰鬥〉、〈別了，司徒雷登〉、〈為甚麼要討論白皮書？〉、〈「友誼」，還是侵略？〉、〈唯心歷史觀的破產〉等多篇總結性文章。從歷史的結果看，無論是以《大眾文藝叢刊》為代表的左翼文人的大批判，還是毛澤東帶有預見性的最後宣判，都已經明白地昭示，自由主義作家是不能被容留於新的政權和國家。從另一方面來看，1948年前後左翼作家的大批判可以看作1949年後歷次政治運動的一個預演，同時也奠定了後來的文風和基調。

註釋

①⑭㉔　郭沫若：〈斥反動文藝〉，《大眾文藝叢刊》，第一輯，〈文藝的新方向〉（1948年3月1日），頁21；19；21。

②　荃麟：〈對當前文藝運動的意見——檢討．批判．和今後的方向〉，《大眾文藝叢刊》，第一輯，頁16-17。

③　荃麟：〈朱光潛的怯懦與兇殘〉，《大眾文藝叢刊》，第二輯，〈人民與文藝〉（1948年5月1日），頁27-28。

④ 蔡儀：〈朱光潛論〉，載《美學論著初編》，上冊（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2），頁444。
⑤ 朱光潛：〈我對於本刊的意見〉，《文學雜誌》，第1卷第1期（創刊號），1937年5月，封頁。
⑥ 朱光潛：〈復刊卷首語〉，《文學雜誌》，第2卷第1期（復刊號），1947年6月，封頁。
⑦ 朱光潛：〈學潮的事後檢討〉，《獨立時論集》，第1集（1947年6月）。引自《朱光潛全集》，第九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3），頁254-55。
⑧ 朱光潛：〈看戲與演戲——兩種人生理想〉，《文學雜誌》，第2卷第2期（1947年7月），頁18。
⑨ 朱光潛：〈蘇格拉底在中國（對話）——談中國民族性和中國文化的弱點〉，《文學雜誌》，第2卷第6期（1947年11月），頁2、16。
⑩ 朱光潛：〈自由份子與民主政治〉，《香港民國日報》，1947年12月22日。
⑪ 朱光潛：〈談群眾培養怯懦與兇殘〉，《周論》，第1卷第5期（1948年2月），頁4。
⑫ 朱光潛：〈自由主義與文藝〉，《周論》，第2卷第4期（1948年8月），頁10。
⑬ 荃麟：〈二丑與小丑之間——看沈從文的「新希望」〉，《華商報》，1948年2月2日。
⑮ 乃超：〈略評沈從文的「熊公館」〉，《大眾文藝叢刊》，第一輯，頁86。
⑯ 楊南生：〈通訊〉（即沈從文致楊南生信，《沈從文全集》未收錄），《朝曦》，第1卷第1期（創刊號），1931年4月。引自吳世勇編：《沈從文年譜（1902-1988）》（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6），頁94。
⑰ 沈從文：〈政治與文學〉（未完稿），載張兆和主編：《沈從文全集》，第十四卷（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2002），頁254。
⑱ 沈從文：〈論郭沫若〉，載張兆和主編：《沈從文全集》，第十六卷（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2002），頁153-60。
⑲ 姚卿祥：〈學者在北平：沈從文〉，《益世報》（天津），1946年10月23日。
⑳ 沈從文：〈從現實學習〉，載張兆和主編：《沈從文全集》，第十三卷（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2002），頁390-92。
㉑ 沈從文：〈一種新希望〉，載《沈從文全集》，第十四卷，頁279-80。
㉒ 〈施蟄存的一封信〉，《文匯讀書周報》，1992年11月21日。
㉓ 胡繩：〈為誰「填土」？為誰工作？——斥《大公報》關於所謂「自由主義」〉，《華商報》，1948年2月22日。
㉕ 李輝：《蕭乾傳》（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3），頁280。
㉖ 郭沫若：〈提防政治扒手〉，《華商報》，1948年3月15日。
㉗㉘ 蕭乾：〈中國文藝往哪裏走？〉，《大公報》，1947年5月5日。
㉙ 蕭乾口述，傅光明採訪整理：《風雨平生——蕭乾口述自傳》（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213。
㉚ 文潔若：《我與蕭乾》（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2），頁8。
㉛ 蕭乾：〈人道與人權〉，《大公報》，1947年7月23日。
㉜ 蕭乾：〈吾家有個夜哭郎——五千歲這個又黃又瘦的苦命娃娃〉，《大公報》，1947年10月21日。
㉝㉞㉟ 蕭乾：〈自由主義者的信念——闢妥協騎牆中間路線〉，《大公報》，1948年1月8日。
㊱ 蕭乾：〈華盛頓精神的不朽——頌埃森豪元帥的風度〉、〈政黨．和平．填土工作——論自由主義者的時代使命〉，《大公報》，1948年1月27日、1948年2月7日。
㊲ 茅盾：《我走過的道路》，收入《茅盾全集》編輯委員會編：《茅盾全集》，第三十五卷，〈回憶錄二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7），頁629-30。

商昌寶 天津師範大學文學院講師

上海廣播電台業的接管與改造

● 杜　英

1949年，上海是多種文化力量發揮宣傳功能的場域。伴隨新政權的建立，《解放日報》、上海人民廣播電台(以下簡稱上海人民電台)等官方輿論工具進駐其間並佔據中心位置。這些新興的傳媒難以迅速扭轉市民長久以來形成的文化趣味。私營電台、小報、通俗讀物等主要的市民文化媒介，便成為政府篩選、改造和利用的對象。有關的舉措不僅意在掌控輿論，更在教育廣泛的受眾群體。共和國初期，政府試圖最大限度地利用新聞出版業來完成意識形態的再建構。而新聞出版單位既是企業，又不同於一般的工商業，其改造涉及到政治和經濟兩重面向。由於廣播電台被視為改造上海都市人最為有效的工具①，因此本文以廣播電台為個案，考辨其從1949至1952年改造的具體過程，從而管窺上海新聞出版領域新制度構架的形成。

1949年，上海是多種文化力量發揮宣傳功能的場域。伴隨新政權的建立，私營電台、小報、通俗讀物等主要的市民文化媒介成為政府篩選、改造和利用的對象。有關的舉措不僅意在掌控輿論，更在教育廣泛的受眾群體。

一　管制與管理：管理機關的激勵策略

1949年5月，上海共有電台五十家，相關企業機構兩家。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以下簡稱軍管會)按照經營者的性質分類對其處理：原公營電台一律予以接管，並被勒令停播；私營電台予以暫時管制②。新政府對原公營電台不久即處置完畢，而私營電台則有待長期而細緻的改造。新政府通過上海私營廣播電台商業同業公會，召開各私營廣播電台台長(或經理)及職工代表座談會，宣布相關管理政策③。6月13日，軍管會發布暫行管制條例，規定凡欲新設或復業的私營廣播電台須向新聞出版處登記，獲得許可後方能創設或復業④。

登記是管理輿論領域的重要策略之一。登記並非單純是法律意義上的註冊登記制，它往往隱含着審查的傾向，從而借助信息管理機制，有效地督查文化的生產和傳播。上海新聞出版處實行的登記，主要是以政治性質為尺度對經營

單位分門別類，旨在「消滅反動思想陣地，建立革命思想堡壘和防止報刊出版的氾〔氾〕溢」⑤。1949年6月，申請新設、復業和繼續播音的私營電台有41家⑥，獲准的有22家⑦。其他電台未被核准的理由有：機器問題或歷史問題——敵偽時期有前科⑧。此後的幾年內，文化政策所規定的登記標準搖擺不定，但其實施的強度逐漸加大，取得的成效也愈發顯著。

接管和登記是國家對文化資源實行再選擇的有效手段。由此，新政權完成了對上海廣播電台業的首輪重組。保存下來的私營電台，數目繁多，歷史沿革複雜，政府難以在短期內全面掌握它們，卻可經由其他方式對其予以利用或制約。

在播音內容方面，私營電台須將每日廣播節目及內容於次日向新聞出版處作書面報告，並須轉播軍管會指定的節目，不得自行播放未得軍管會許可的政治性節目⑨。新聞出版處亦有管理者每日收聽各私營電台的節目，審查其是否涉嫌宣傳迷信或黃色內容。在節目設置上，新聞出版處要求，從1950年12月起，各私營電台於晚間八時起轉播中央人民廣播電台的新聞；1951年7月後，電台每晚九時至九時半一律轉播中央人民電台節目。據估計，1950年中央人民電台的新聞廣播「每次國內有組織的聽眾可能在一百萬人左右」⑩。

1949年7月，以上海人民電台名義召開的上海廣播界座談會，對私營電台進行有選擇性的邀請，以暗示未被邀請的電台負責人——坦白程度不夠，政治待遇就不同，促使他們自動呈報或補充歷史材料。

新聞出版處還通過各種方式對私營電台的播音時間予以限制。按政府規定，1949年12月底以後，兩個電台合用一個頻率⑪。1950年，該規定實行以後，私營電台播音時間明顯縮減⑫。1951年6月，新聞出版處根據上級指示，規定上海人民電台為四個頻率，其餘私營電台為兩個電台合用一個頻率⑬。

此外，新聞出版處另以多種激勵策略來推進私營電台的改造工作。1949年6月，新聞出版處每周組織一次報刊負責人(經理、總編輯、主筆)的座談會⑭。該形式被廣泛應用於新聞出版的各個領域：它並非行政措施，卻往往能獲得意想不到的成效。座談會的功能不僅旨在傳達政府政策、統一宣傳口徑、了解文教界的情況，更在於向參加者提示某種動向。6月前後，新聞出版處召開了私營廣播電台經理和劇藝界的茶話會，宣布對私營廣播事業「予以適當的管制」的政策，並為「七月初宣傳周的紀念節目聯播工作」作準備⑮。此後，各私營電台都有職工代表參加聯播，電台的勞資雙方主動將新聞出版處的指示付諸實踐。又如前述，1950年年底各私營電台於晚間八時須轉播中央人民電台的新聞，而晚間八時恰是電台的黃金時間。此舉也是在座談會上經新聞出版處提議而通過的⑯。

在座談會中，管理者還採用「排排坐，分果果」的方式，來激勵或排除某些經營個體。據中央指示，私營電台頻率安排在900千赫之後，其先後次序則以各私營電台的表現來劃定⑰。這種激勵策略運用於電台改造中，成效顯著。自1949年7月起，上海廣播界每兩周舉行一次座談會。首次座談會以上海人民電台為主席，以後按電台周率順序，各私營電台輪流擔任召集人和主席⑱。

1949年7月11日，以上海人民電台名義召開的上海廣播界座談會，對私營電台進行有選擇性的邀請，以暗示未被邀請的電台負責人——坦白程度不夠，政治待遇就不同，促使他們自動呈報或補充歷史材料。比如，管理者從檔案中獲知，亞洲廣播電台負責人張壽椿曾接受過蔣介石的獎狀獎章，但新聞出版處並未有所舉措，而是通過不邀請該電台參加廣播界的座談會來對其予以暗示。果

然，張壽椿不久即自動交出獎狀，並說明來歷(抗戰時期曾花巨資購買軍事地圖獻給當地政府)。鑒於其愛國熱忱，政府便批准他參加座談會。至1949年年底(第十二次座談會)，所有電台都有資格參加，而此刻正是當局對各私營電台之歷史完全把握之時⑲。

在動員群眾、發動運動方面，座談會還具有高度的組織功能。1949至1950年代初，和平簽名運動、抗美援朝運動宣傳活動等群眾運動，在檔案記載中均為以「自發自願」的方式進行而非行政命令推動的⑳。「自發自願」並不能充分概括這些運動的特性。我們可以將這種運動視為政府激勵機制引導下的社會行為。新聞出版處以座談會的形式發布時事政策，並由此獲得發動、組織群眾的主動性；而座談會在發動群眾和推廣政治任務方面較之行政命令更見功效。

作為輔助手段，個人談話往往比定期舉行的座談會更具有靈活性。管理者通常以它來應對突發性、棘手性的難題。1950年6月後，新聞出版處遵照新聞總署的決定，調整上海私營電台的波段和電力。此次調整是與私營電台的實際利益相衝突的。實施前，新聞出版處對各私營電台的積極份子和中間份子進行分批談話，說明政府的意圖和方針，使得他們在思想上有所準備。及後，政府在執行該方案時才能順利進行㉑。

我們可以將「自發自願」視為政府激勵機制引導下的社會行為。新聞出版處以座談會的形式發布時事政策，並由此獲得發動、組織群眾的主動性；而座談會在發動群眾和推廣政治任務方面較之行政命令更見功效。

二　經營者的實踐：上海各電台的宣傳導向

下文將以上海電台節目作為研究對象，來考察文化政策與電台運營狀況之關係。筆者選取私營電台(亞美麟記廣播電台)、公營電台(上海人民電台，周率900)和公私合營電台(大滬、滬聲廣播電台)，每年抽取兩周(不同月份)的節目表作為樣本，將所有節目按內容劃分為十三種類型，包括：新聞信息、時事政

上海人民廣播電台舊址

治、英語學習、俄語學習、國語學習、技能學習、醫藥講座、戲劇、音樂歌曲、革命歌曲、聽眾服務、故事、宗教，然後統計出各類節目的播音比重——即各類節目的播音時間佔該電台總播音時間的百分比㉒。此項統計限於1949至1952年，因為上海私營電台改組至1952年大體完成。

據統計資料顯示，1949至1952年，私營電台亞美麟記各類節目的播音比重基本保持了1949年的初始狀態。但這並不意味着四年來該台節目一成不變，其中有三類節目（新聞信息、時事政治、革命歌曲）是1951年後才出現的，其播音比重甚小。而先前存在的節目——英語學習，播音時間所佔比重較大，1951年後則停播。此時，「俄語學習」亦未作為「進步」節目填補「英語學習」之空缺。從1949到1952年，亞美麟記電台依次以音樂歌曲、戲劇、技能學習三類節目所佔播音比重為大。

上海人民電台的節目以新聞信息、音樂歌曲與聽眾服務三大領域最為密集。四年來，這三個領域所佔的播音比重有一定變化，但幅度不大。其中，聽眾服務和音樂歌曲類節目保持大體穩定的播音比重，而新聞信息類節目則呈逐年下降的趨勢。較之華東人民廣播電台，上海人民電台傳輸主流意識形態（比如新聞信息、時事政治類）的節目所佔比重有所降低，革命歌曲類節目的播音比重忽升忽降。但類似的是，兩台新聞信息類節目均在節目的播音比重中獨佔鰲頭。

1949至1952年，公營、公私合營和私營電台各自保持着自己的播音風格。戲劇類節目始終是私營電台的頭牌，而公營電台則明顯偏重於時事宣傳類節目。即使在1952年風雨飄搖之際，它們仍然保持着鮮明的經營風範。

一方面，私營電台的節目設置中以地方戲劇節目所佔播音比重最大。新聞出版處有管理者每日收聽、審查私營電台的節目內容，而尤以地方曲藝節目方面，審查幹部人手不夠。對曲藝節目，上海市文化局戲曲改進處也無力顧及。在此情形下，管理者自覺不能主動提高私營電台播音內容的水平㉓。華東各區收聽私營電台的市民數量廣泛，尤其是京滬、滬杭兩線附近。管理者將私營電台的聽眾界定為——「大都是中小資產階級小市民，政治水平不高，聽廣播的趣味也側重在地方戲等遊藝節目」。另一方面，公營電台在節目設置上偏重於時事宣傳，暫時不能滿足上海市民的舊趣味。因此，「要教育、爭取、團結他們〔私營電台聽眾〕，一寸一分的把他們提高」㉔，則有必要改進私營電台的節目內容。

1949年新聞出版處擬設立公私合營電台，為私營電台作示範。經批准，1949年12月上海的公私合營電台（大滬、滬聲）相繼成立。人事配置上，新電台盡量留用舊職員，而台務的主持者（經理、主席）則由上海人民電台派員擔任㉕。1951年，新聞出版處先後對兩家公私合營電台進行改革，待取得經驗後，再推廣至私營電台㉖。大滬、滬聲改組前後，節目並無重大調整。1949至1952年，戲劇類節目始終是電台播音的重中之重。改組導致了組織機構、管理人員、勞資關係的變動，但並未引發電台節目的「大換血」。該電台混合型的存在形態大約根源於管理機關先前對其所作的「全能型」規劃㉗。

總之，1949至1952年，公營電台、公私合營電台和私營電台各自保持着自己的播音風格。戲劇類節目始終是私營電台的頭牌，而公營電台則明顯偏重於時事宣傳類節目。即使在1952年風雨飄搖之際，它們仍然保持着鮮明的經營風範。1952年，私營電台亞美麟記的播音仍以戲劇、音樂歌曲等娛樂節目最多，

時事政治、新聞信息類節目雖有涉及但比重微小；公營電台上海人民以聽眾服務(多具有教育、宣傳功能)、音樂歌曲和新聞信息節目佔據主導；公私合營電台大滬滬聲以戲劇類節目比重最為突出，其他各類的比重大體相當。從節目類別來說，上海人民電台空缺的類別為五項(即宗教、醫藥講座、技能學習、國語學習和英語學習)，大滬滬聲為五項(即英語學習、俄語學習、國語學習、故事、宗教)，亞美麟記為三項(即宗教、國語學習和俄語學習)。總體來說，仍以私營電台節目品種最為豐富。

以上的分析基於電台播音時間的多寡，但這種分析無法涉及播音的內容，故無法精確地體現電台宣傳導向的變遷。為彌補這一欠缺，筆者初步考察了各台播音節目的內容簡介，發現這些材料並不能對上述闡釋的結論構成反駁；相反，電台節目的內容介紹反倒能對筆者的統計數據做補充性的說明，對分析結論做輔助性的支持。

在宣傳的政治導向上，公營電台發揮得最為顯著。上海人民電台的文藝節目播音比重也名列前三甲，但這不能與私營電台的文藝節目同等視之。下文以上海人民電台為例加以說明。

民國時期，上海是全國廣播電台的最大集中地。1949年後，上海仍是全國擁有收音機最多的都市。據估計，僅1950年，上海就有收音機「三十萬部以上」。收聽節目已成為上海市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

1949年以後，上海人民電台各部門組織的不斷完善為規範節目、配合時政宣傳提供了保障。電台剛成立時，編輯部僅兩人負責文娛節目，而戲劇類節目則依靠邀請外來劇團才能播放。1949年10月初，電台成立文藝組，組織了部分業餘戲劇工作者和本台職員。1950年2月以後，文藝組成立廣播劇團，「戲劇節目」才成為固定的節目欄目。從文藝組到成立於3月左右的文藝室，從邀請外來文藝團體到成立廣播劇團，上海人民電台的編輯部門逐漸獨立成型，電台播演的劇目方能配合時政宣傳㉘。其他文娛節目亦有明確的政治導向，如「文化節目」以「配合當前的文藝運動，從文藝理論的角度上解決和反映文藝運動中的問題」為主要任務㉙；「星期晚會」節目主要播出大型的新歌劇和話劇、紀念性的音樂晚會等(如列寧誕辰紀念晚會、斯大林壽辰紀念晚會等)㉚。

即使是西方音樂，也要經過層層篩選方可播出。「唱片節目」中，所有的唱片都須提前「由專管人員，經過試聽、檢查、登記等手續以後，才編進到廣播的節目裏去」。上海人民電台對西樂的選擇依據樂曲的內容和演奏(唱)的方式有兩大標準：「屬於『古典型』的各種西樂(極少數除外)和用SALON ORCH(或其他樂器)所演奏的輕音樂(LIGHT MUSIC)」可編入節目；「屬於爵士音樂範圍或採用『爵士型』而演奏(唱)的古典音樂」，一律不予編入㉛。

上海人民電台的文藝節目以配合時政、發揮宣傳功能為導向，這種導向制約了文藝節目的娛樂性和多樣性。1950年，有聽眾致信該台言，「話劇的廣播，以目前的上海來說，私營電台比你們做得還多，你們似乎是不大重視利用播音話劇這一良好的節目」㉜。另一位長春的聽眾來信說，「每天收聽你們的文藝節目歌咏教歌。固然很精彩，但是應該廣泛的播送各種文藝形式」㉝。而私營電台的節目大多數是娛樂節目，如「唐小姐信箱」、「楊六郎夜話」、「朱瘦竹故事」、「湯筆花故事」、「牛馬走雜談」等，內容廣泛，夫妻關係、婆媳關係，乃至燒菜做飯等無所不包。地方戲曲節目絕大多數是演員即場演出並在電台直播的㉞。

可以說，無論是逐年考察電台各類型節目播音比重的衍變，還是橫向比較各電台節目內容之差異，我們都可以看到，1949到1952年間上海各電台在節目配置上未有重大變革。

三　政策調整：改造／改組私營電台

民國時期，上海是全國廣播電台的最大集中地。1949年後，上海仍是全國擁有收音機最多的都市。據估計，僅1950年，上海就有收音機「三十萬部以上」㉟。收聽節目已成為上海市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在上海新聞出版處1950年的〈工作綜合報告〉中，私營電台被定位為對廣大市民聽眾宣傳教育的工具㊱。1951年，新政府對私營電台的政策有所調整。3月27日，華東軍政委員會新聞出版局在批覆上述報告時，指出「不應過份強調」私營電台在宣傳教育上的作用——「即使對無組織群眾，也應將宣傳教育的責任交給人民電台。」㊲10月24日，新聞出版處計劃自當年新聞管理預算費用中撥款約二億元，收購軍管會發還的全部國民黨公營電台的重要器材，將其改裝為有線廣播，以供應工廠、機關、學校之需。同時，私營電台也因各種原因遭遇停播。新聞出版處對私營電台改造、改組乃大勢所趨，而處理方式則日益嚴格。

總結電台停播原因，大致有二：其一，電台經營者的政治背景不清明；其二，電台配合政治運動的力度不夠。後者並非僅限於時政宣傳工作，還包括某些切實的經濟行為，例如完成購買公債任務的多寡。

1951年2月，有市民向新聞出版處密告鶴鳴廣播電台，言其擅自改組導致所有權換手。新聞出版處調查屬實後對鶴鳴電台予以停播處置，對電台負責人王叔賢擬以適當處分（當眾警告或移交法院辦理）。實際上，在1950年4月，鶴鳴電台王叔賢與原合夥人解約，而與鮑家方等另行合作，9月又將其全部股權三成出讓予鮑家方等三人。雖然事先未作報告，但11月28日經理鮑家方向新聞出版處呈送公函，說明了轉讓經過。12月15日，王叔賢、鮑家方又分別致函新聞出版處，檢討私自改組的錯誤㊳。遵照華東軍政委員會新聞出版局局長惲逸群關於「召集該案關係人面談（不必行文）」的指示㊴，1951年2月新聞出版處召集王、鮑面談。2月27日，新聞出版處廣播室副主任李之華口頭通知鶴鳴電台於3月1日停播。鶴鳴電台遵令停播。3月5日，鮑家方呈文新聞出版處言，「我台覺得這次處分太過嚴厲」，又言自己不了解政策，且只是手續上有錯誤，請求減輕處分㊵。對此，新聞出版處仍以口頭通知的方式，維持原決定㊶。

1951年12月22日，新聞出版處以大中國廣播電台輸入電力超規，且「該台負責人缺乏經營之信心」（原擬文件為「該台主持人缺乏積極經營之意念」），予以停止播音處分。24日，大中國電台接受停播命令㊷。很顯然，僅以電力超規為理由，無法對上述舉措作圓滿的解釋。大中國電台輸入電力超過79.65瓦特即遭停播，而同年建成廣播電台超過規定584瓦特，卻只受到了嚴重警告㊸。大中國電台被停播，實際上應另有原因。

首先，該台現任總經理陳亦曾任《申報》總經理，後於1951年2月離滬去港；該台前任經理王彥存（掌握經濟實權），曾服務於美國新聞處，解放後從未參加過廣播界之任何活動。他們都被政府定性為「一貫保留帝國主義反動派的思想」的人物。其次，電台對推銷公債運動採取「消極抵抗態度」。據報告，「該台認購

的公債迄今尚有三百份未繳(佔認購數之半)」㊹。由此可見，政治和經濟因素才是新聞出版處令大中國電台停播的重要原因。

1952年2月，新聞出版處因建成電台「播音惡劣」，為「掃除發展人民廣播事業之障礙」，予該台以停播處分。從停播理由到處理方式，新聞出版處對建成電台的處置都不同於先前的兩個電台。據稱，有人檢舉建成電台主持人陸錦榮解放前是「地痞流氓」，並與國民黨政府勾結。在「鎮反」運動期間，陸並未坦白悔過㊺。新聞出版處亦指出該台並未如數完成認購公債的任務㊻。而最為重要的是，陸「私生活十分糜爛。娶有妻妾各一，最近更查明與該台播音員錢××〔檔案中錢姓女子之全名為筆者隱去〕發生通姦事件(傳已生育一事)」㊼，此舉違反了婚姻法。在多方人員對錢××窮追不捨的審查和勸說下，錢最終承認其與陸的關係。廣播界工會將此情況向民主婦聯反映，請其向人民法院提起控訴。新聞出版處擬根據人民法院對兩人「通姦事件」的處理，即予勒令停播㊽。

總結上述電台停播原因，大致有二：其一，電台經營者的政治背景不清明；其二，電台配合政治運動的力度不夠。後者並非僅限於時政宣傳工作，還包括某些切實的經濟行為，例如完成購買公債任務的多寡。1951年，新聞出版處對鶴鳴、大中國電台的停播都是以「私自改組」或「輸入電力超規」為理由，在處理方式上尚注重影響(如口頭通知停播等)。而對建成電台，新聞出版處則派專人來調查陸錦榮與錢××的「通姦事件」㊾。從口頭通知停播到下達批示，再到訴諸法院；從關注電台負責人的政治、經濟行為到涉及其私人生活，新聞出版處對於私營電台的處理逐漸趨於嚴厲。

自1952年9月1日起，在滬私營電台每天播音時間銳減。10月1日，所有私營電台與公私合營電台參加上海聯合廣播電台。1953年9月，上海聯合電台併入上海人民電台，並於1954年年底結束播音。自此，私營電台徹底消亡。

此外，「三反」、「五反」運動，也直接導致了上海私營電台的凋敝。私營電台的運作仰賴廣告收入，其節目設置勢必要遷就市民趣味。「五反」後，私營電台的廣告收入萎縮，經營尤為艱難。1952年7月5日，中華自由廣播電台申請歇業，並懇切說明電台所遭遇的困窘處境。申請函陳述如下㊿：

> 是電台在私營條件下，已失其存在及積極意義。五反運動勝利結束，工商界洗清五毒，提高思想，努力增產，加工訂貨，無論工廠商店多已獲得照顧，正常發展；而電台則毫無起色。足證各業均已實事求是，降低生產成本，減除中間剝削，節約消費者負擔，已不仗廣告吹噓，此實一進步現象。故私營電台，在今日已甚少生產價值。況我台自五反開始，迄今營業空空，每月賠累，但職工薪金仍勉予全數照發，以致負責人等負債，已超過電台資本半數……。

8月1日，該台經批准停播(51)。其他電台因經濟困頓引發勞資矛盾也為數不少。據〈郭姍同志附帶談到其他各台情況〉，1952年大眾、合眾、金都、建成等電台因廣告不能維持經營，只能欠薪、減薪或裁員，引發矛盾。實際上，自1949年後，勞方對資方已有很大的制約力。九九電台因印刷工會未同意資方辭退四個職工，勞資雙方負氣冷戰。亞美麟記、大中華、大陸等私營電台尚可維持，但亦缺乏經營信心。東方華美台務負責人陳懋甫表示若有人代理，自己亦不願繼續經營(52)。因經濟問題，私營電台紛紛向政府要求公私合營。

自1952年9月1日起，在滬私營電台每天播音時間銳減為1949年的四分之一。10月1日，所有私營電台與公私合營電台參加上海聯合廣播電台。1953年9月，上海聯合電台併入上海人民電台㊸，並於1954年年底結束播音。自此，私營電台徹底消亡。

註釋

① 夏衍稱，上海五百萬都市人中僅有一百萬人可以組織起來，其餘四百萬均為「不看書、不看報、不看進步電影和戲劇」的「落後群眾」，而他們正是廣播電台文娛節目所爭取的對象。〈上海廣播電台文藝廣播工作會議記錄〉(1950年7月11日)，上海檔案館館藏(以下簡稱上檔)，全宗號B172，目錄號1，卷宗號16，頁4。

② 上海市檔案館、北京廣播學院、上海市廣播電視局合編：《舊中國的上海廣播事業》(北京：檔案出版社、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85)，頁775-77。

③⑦ 〈新聞出版接管工作計劃，丙廣播室接管工作計劃〉，上檔，全宗號Q431，目錄號1，卷宗號1，頁10；9。

④⑨⑱⑲㉔㉕ 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文化教育管理委員會新聞出版處廣播室：〈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文化教育管理委員會新聞出版處廣播室關於廣播電台管制工作的報告〉(1950年3月10日)，載《舊中國的上海廣播事業》，頁777-78；777-78；781；781-82；785；785、786。

⑤ 新聞出版處對於「靠近中共的」和「純科學的」報刊准予登記；「中間的」暫不發登記證；「反動的」予以禁止或不予登記。〈新聞出版處一月綜合報告(五月二十七日至六月二十六日)〉(1949)，上檔，全宗號Q431，目錄號1，卷宗號1，頁104。

⑥⑭⑮ 〈新聞出版處一月綜合報告(五月二十七日至六月二十六日)〉，頁103。

⑧ 〈電台申請未准十一家〉(1949)，上檔，全宗號Q431，目錄號1，卷宗號128，頁1-52。

⑩ 〈人民廣播事業概況〉(1950)，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編著：《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上海：上海永祥印書館，1950)，頁10。

⑪⑰㉞㊸ 《上海廣播電視志》編輯委員會編：《上海廣播電視志》(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9)，頁151；151；152；151、152。

⑫ 《上海廣播電視志》，頁151。1949年上海私營電台有14套節目，每天播音206小時49分鐘；1950年私營電台有11套節目，每天播音162小時20分鐘。

⑬ 〈本市各廣播電台　下月調整頻率〉，《大報》，1951年6月26日。

⑯⑳㉑㉓㉖㊱ 〈工作綜合報告〉(1950)，上檔， 全宗號B35，目錄號1，卷宗號6，頁39-40；39；39；40；40；38。

㉒ 其中，新聞信息類節目，包括「新聞」、「轉播中央電台」、「商情」、「評論」、「政令新聞言論」、「金融牌價」、「預告節目」、「新書介紹」等。時事政治類節目，包括「政治學習問答」、「時事宣傳」、「婦女節目」、「婦女兒童」、「每日文選」、「社會科學講座」等。技能學習類節目，包括各類無線電講座(如「無線電學習」、「無線電常識」等)、口琴講座等。革命歌曲類節目，包括「解放區歌曲」、「革命歌曲」、「蘇聯音樂」等。故事類節目，包括「故事」、「革命故事」、「新聞故事」等。聽眾服務類節目，包括「聽眾服務」、「家庭常談」、「家庭常識故事」、「生活園地」、「白荷白微講座」等。關於無線電節目的統計，主要依據《大報》所載的上海無線電節目週刊。除借助於少量提及電台節目播音內容的材料外，只能倚靠節目的名稱來大致劃分其類型。因此，筆者特別說明某些節目的分類標準。比如，「職工時間」劃入聽眾服務類節目。戲曲、話劇、以及「劇藝講座」劃入戲劇類節目，而「電影對白」因播音時間短，且只有少量電台設置該節目，不便單獨歸類，一併歸入戲劇類節目。「文藝節目」歸入音樂歌曲類，而「文化娛樂」和「勞軍節目」歸入戲劇類節目，因為勞軍節目中以戲劇為主打。而對於華東人民廣播電台的「粵語新聞平劇」、「滬語新聞粵曲」，則平均劃分播音時間並分別歸入新聞信息類和戲劇類節目。另外，每年各電台各類型節目播音比重的平均值為該台所取樣本的平均值。

㉗ 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文化教育管理委員會新聞出版處廣播室：〈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文化教育管理委員會新聞出版處廣播室關於廣播電台管制工作的報告〉（1950年3月10日），載《舊中國的上海廣播事業》，頁785。上海新聞出版處設置公私合營電台有如下企圖——吸收經驗，研究管理私營電台的方法；培養落後群眾收聽人民電台文藝節目的興趣；為落後私營電台作示範，證明提高播音內容並不妨礙營業。

㉘ 1950年2月至5月間，上海人民電台播出的戲劇有《紅旗歌》、《大榆林》、《王秀鸞》、《勞動的光輝》、《劉胡蘭》、《思想問題》、《攜手渡災荒》、《白毛女》、《工人之家》、《萬戶更新》、《赤葉河》等。

㉙ 該節目包括文化界的報導和文化團體工作的報告；針對文藝運動的專題講話；文藝工作者和工農兵結合典型的介紹等。〈文化節目〉，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39。

㉚ 〈星期晚會〉，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39。

㉛ 〈唱片節目〉，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39。

㉜ 〈戲劇節目〉，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38。

㉝ 〈文藝節目〉，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38。

㉟ 周新武：〈大家辦廣播〉，載《華東人民廣播電台成立　上海廣播電台成立一周年紀念冊》，頁22。

㊲ 〈新秘（51）字第0600號〉（1951年3月27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1，卷宗號6，頁51。

㊳ 新聞出版處：〈新管字第1812號〉（1951年2月23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8，頁11-12。

㊴ 〈新新（51）字第0388號〉（1951年2月26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8，頁6。

㊵ 鮑家方：〈致市新聞出版處信〉（1951年3月5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8，頁3-4。

㊶ 〈新管（51）字第1127號〉，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8，頁2。

㊷ 〈新管字第04270號〉（1951年12月22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7，頁11。

㊸㊺㊼㊽ 馮皓：〈報告〉（1952年2月10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6，頁19；18；19；21。

㊹ 〈報告〉（1951年12月22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7，頁12-14。

㊻ 新聞出版處稱，建成電台「對政府號召之政治運動表示冷淡觀望，雖認購公債六百份，但繳款數僅二百五十份，欠繳三百五十份。（現有之其他各台均全部繳清，或超額完成）」。馮皓：〈報告〉（1952年2月10日），頁18-19。

㊾ 蔣聯曾：〈報告〉（1952年1月31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6，頁22-28。

㊿ 陳信厚、吳稚川：〈致新聞出版處信〉（1952年7月5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5，頁23。

(51) 吳稚川：〈致新聞出版處信〉（1952年8月6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5，頁32。

(52) 〈郭姍同志附帶談到其他各台情況〉（1952年7月4日），上檔，全宗號B35，目錄號2，卷宗號85，頁20-22。

杜　英　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講師

《武訓傳》與電影體制的轉型

● 王曉瑜

在當代中國文藝史上，電影《武訓傳》應該說是一個獨特的存在。五十多年前的那場大批判運動，使其價值與意義遠遠超出具體文本，成為對日後文藝體制的建構、知識份子的精神文化，乃至於國家政治意識建構發生深遠影響的事件。因此，對於《武訓傳》的研究來說，封閉性的文本解讀意義不大。《武訓傳》是一個「大文本」，只有把圍繞《武訓傳》的形成與批判中的種種因素納入研究的視野，存在於這一事件中的種種謎障才有可能釐清。

多年來，學界對於《武訓傳》及相關事件的研究大多集中於1951年的批判運動，而對之前的電影劇本寫作、拍攝以及修改等過程涉及較少。應該說，《武訓傳》是一個涵義相當駁雜的文本，在文本的生產過程中，各種力量、各種聲音的糾結纏繞，在很大程度上影響到文本完成後的最終面貌。後來《武訓傳》被選中作為新的文藝體制建構的重要突破口，不可否認，有着許多複雜的原因（比如有人提出江青與陶行知之間的恩怨等），但筆者以為，更重要的原因還在於電影文本自身——文本自身所提供的闡釋空間仍然是其被選擇的首要依據。因此，對批判運動之前的文本完成過程進行探討，從一定意義上講，具有正本清源的價值，是很必要的。

《武訓傳》被選中作為新的文藝體制建構的重要突破口，有着許多複雜的原因，但更重要的原因還在於電影文本自身所提供的闡釋空間。對批判運動之前的文本完成過程進行探討，具有正本清源的價值。

據《武訓傳》的編導者孫瑜講，攝製這部電影的「主觀願望」在1944年就有了，中國電影製片廠的拍攝半途而廢，直到1950年下半年這部影片才由崑崙影業公司攝製完成，其間經歷了「迢迢七年」①。這部電影的攝製過程幾乎經歷了近代中國一次最為深刻的社會轉型的全過程，而社會轉型中的許多帶有當時歷史色彩的因素都在影片中留下自己的影子。創作者的興趣與志向、作為歷史事件的武訓事迹及作為歷史人物的武訓、私營影業公司的商業利益、新的主流意識形態話語的建構，在這部電影的攝製過程中相互糾結、纏繞、撕扯，形成了錯綜複雜的關係。限於篇幅，本文不可能對眾多複雜的關係進行全面的梳理，僅是從《武訓傳》劇本的修改過程中，商業因素與主流意識形態糾結撕扯這一角度展開探討。

一　文藝官員參與《武訓傳》的前兩次修改

《武訓傳》是在1949年2月初，由崑崙公司從中國電影製片廠收購拍攝權（已拍好的聲底片及拷貝隨同購入）後重新開始拍攝的，至1950年上半年攝製完成，期間曾有三次集中的修改，時間已是在新政權在上海建立以後。

1949年10月，崑崙公司編導委員會經過「大小幾次討論」後，對《武訓傳》作了第一次修改。主要修改內容有兩點：其一是把原來的正劇改為悲劇，確定了「批判加歌頌」的基調；其二是增加了武裝反抗者周大的戲份，周大被敍述為失散的太平軍戰士，後來成為一支農民武裝的首領，「對地主惡霸索還血債」②。

一般認為，崑崙公司與左翼文藝界及中共之間有着深厚淵源。該公司是1947年5月由聯華影藝社改組而成，而聯華影藝社就是遵照周恩來在國統區建立「文化戰線上的一個據點，一處重要的文藝陣地」的指示而成立的③。編導委員會在崑崙公司中是一個地位獨特而重要的組織，一直由左翼人士組成。崑崙公司的主要出資人、總經理任宗德後來在一篇文章中指出，以陽翰笙為主任的編導委員會說起來應該屬於製片業務系統，「但實際上編導委員會不但指導着影片創作和製片生產，而且是整個崑崙公司的領導核心。陽翰笙和地下黨組織通過編導委員會和公司上層人物領導崑崙的業務活動」④。

《武訓傳》的敍事在文化官員或是準文化官員的指導下發生重構：文化領域內的各種力量正在形成一種新的格局，文化官員與文藝創作者的新關係正在建構。在這種新的格局中，文化官員可以且必須隨時直接介入文藝創作。

在建國前，由於在國統區文化界的黨組織不能公開存在，黨對進步電影業的領導一般通過公開存在的編導委員會來實施。在新的政權建立後，電影編導委員會由於其與黨的特殊關係，在一定程度上是一個準官方組織，起着私營公司中黨組織的作用。例如，這次修改《武訓傳》的主要參加者是接替陽翰笙擔任編導委員會主任的陳白塵，時任上海戲劇電影工作者協會主席、上海文化局文藝處處長。委員會成員蔡楚生，在1946年即與陽翰笙、史東山一起受周恩來指示到上海建立進步電影基地；建國後不久，蔡楚生即出任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電影局藝術委員會主任，後擔任中央電影局副局長。作為黨派往國統區的文藝工作者，當黨在上海取得政權後，其身份也自然具有極強的文化官員色彩。因此，《武訓傳》的首次修改已經有着意識形態主管機構及文化官員參與創作的色彩。

1950年1月初，《武訓傳》進行第二次修改討論。儘管參加者包括影片編導者孫瑜、主演趙丹和編導委員會成員鄭君里等，但主要卻是聆聽「上海電影事業管理處的黨的領導同志」夏衍、于伶和陸萬美的意見。其中，電影開頭與結尾女教師對武訓加以評述的設想，就是來自陸萬美，其目的在於「結合現實」，「用今天的觀點對武訓加以批判」⑤。如果說，第一次修改時編導委員會的官方色彩是隱在的、尚有些模糊的話，那麼這一次夏衍、于伶、陸萬美作為文化官員的身份則是顯在的、確定無疑的。

在這兩次修改中，《武訓傳》的敍事在這些文化官員或是準文化官員的指導下發生重構，顯然愈來愈趨近新的官方意識形態，這讓我們或多或少看到了後來那種「領導出思想，群眾出生活，作家出技巧」的集體創作模式的影子。種種迹象表明，文化領域內的各種力量正在形成一種新的格局，文化官員與文藝創作者的新關係正在建構。在這種新的格局中，文化官員可以且必須隨時直接介入文藝創作。對於文化官員來說，這樣的介入是黨所要求的一種職責，而文化官員與文藝

《武訓傳》劇照

創作者是一種思想領域內的領導與被領導的行政隸屬式關係。「從某種意義上」，文化官員「作為一個思維着的主體事實上只是黨的有關思想精神在相關領域內的自覺延伸」；以文化官員為中介，「黨對文藝的政治與思想領導也通過組織化的方式來直接的具體規定着文學藝術的創作內容以及相關的文學實踐活動」⑥。

文化官員對於文藝創作的直接參與，一方面可以及早地糾正創作者對於主流意識形態理解的某些偏差，另一方面可以在作品中加入更多的主流意識形態內容，從而保證了官方意識形態在文藝作品中的貫徹，使藝術作品更大程度地承擔起擴散官方意識形態的責任。這種在《武訓傳》創作與修改過程中若隱若顯的參與方式，在此之後逐漸被體制化，極大地影響了共和國文學藝術的狀貌。

文化官員對於文藝創作的直接參與，一方面可以糾正創作者對於主流意識形態理解的某些偏差，另一方面可以保證官方意識形態在文藝作品中的貫徹，使藝術作品更大程度承擔起擴散官方意識形態的責任。

二　商業利益與第三次修改

1950年9月，孫瑜對劇本又作了一次修改。如果說前兩次修改與新生的政權有許多聯繫，帶有新的意識形態的規範色彩，那麼第三次修改卻有很大的不同。這次修改的提議來自崑崙公司的資方。孫瑜在〈影片《武訓傳》的前前後後〉一文中記敍了他與資方就此次劇本修改問題上的爭執⑦：

> 《武訓傳》順利拍攝到當年九月，忽然崑崙公司要我把影片拍成上下兩集。他們說，看了拍好的「毛片」，質量頗高，但拍好的膠片已夠一部半電影的長度，不如再加一些戲拍成上下兩集，就等於兩部片子了。我不同意加戲拍成兩集。雙方爭執不下，以致在一個丹桂飄香的夜晚，在公司的大院裏，我被約去參加一個好像「吃講茶」說理的大型座談會，鄭君里、孟君謀及部分編導委員和工人們都參加了。「崑崙」的資方夏雲瑚、任宗德、蔡叔

> 厚三位都到了場。我固執地認為，一部完整的電影，加戲分成上下兩集公映，戲分散了、拖長了，會損害藝術效果。他們卻說：「明天大家的工資都發不出了，還講甚麼藝術效果？」打出了這樣一張「牌」，我只能回答：劇本是市電影管理處當局通過的，我當聽從「電管處」領導的決定。

「電管處」領導的意見如何以及此次爭執的最終結果如何，孫瑜在文中沒有交代，但文中提到，在此後的半個月裏孫瑜對劇本進行了加長和修改，1951年初公映的電影《武訓傳》也確實分為上下兩集。由此看來，孫瑜最終未能抗拒資方的修改提議。

再來看修改的內容，嚴秀在〈風雨蒼黃《武訓傳》〉一文中，把此次修改所涉內容概括為如下三點：(一) 武訓昏睡中幻入地獄天堂的夢境；(二) 李四和王牢頭幫助周大越獄，周大逼上梁山；(三) 封建官吏為了收攬人心，利用武訓，奏請朝廷嘉獎武訓⑧。對照孫瑜〈影片《武訓傳》的前前後後〉一文，此種概括大致是不差的。

對於武訓幻入地獄天堂的一場戲，孫瑜稱是為了「進一步探索他的內心世界」⑨，其中敵我分明的故事結構 (甚至於有正反人物臉譜化的某些影子，如張舉人在這場戲中是一個青面獠牙的魔鬼) 和感情色彩分明的敍述語言，體現出明顯的趨近主流意識形態的努力。但天堂的五彩祥雲、地獄的硝煙烈火、青面獠牙的魔鬼、牛頭馬面、奈何橋、吞噬生命的巨磨、血流成河……這樣的場面的不斷鋪陳，已與娛樂性電影中的神怪戲非常接近了。

儘管夏雲瑚與任宗德很早就與中共有着頗為良好的互動，投資崑崙公司無疑有着很強的政治與文化選擇的色彩，但也不能排除這同時也是一種商業的選擇，其中有投資盈利與擴張資本的考量。

新添加的人物小偷李四是一個類似於梁山英雄時遷的人物。一方面，李四角色的加入使得劇本增加了許多武俠劇的情節；另一方面，其類似京劇丑角的詼諧語言與滑稽動作能時不時引起觀眾的哄堂大笑，增添了電影的娛樂性。

清廷官員奏請嘉獎武訓的一場戲，儘管作者刻意凸現「封建統治者的殘暴與陰險」⑩，以趨近主流意識形態，但從視覺效果上，慈禧太后坐朝，「寶座下一片馬蹄袖和朝珠」⑪，群臣三叩九拜齊呼萬歲的宏大壯闊場面，卻有着吸引觀眾眼球的要素。

這些後來被批判者稱之為「熱鬧」的場面，顯然與電影的票房和電影投資方的盈利有着更為密切的關係。看來，孫瑜儘管已可借用政權的力量 (在這一事件中，「電管處」是這一力量的符號) 來對抗資方的要求，但仍然不能置資方的盈利訴求於不顧。在修改過程中，孫瑜顯然試圖把商業利益的訴求納入主流意識形態的敍事框架之中，在政治與經濟的不同訴求之間尋求某種平衡。因此，嚴秀把此次修改稱為「由於經濟」，應該說是相當準確的⑫。在電影《武訓傳》的形塑過程中，除了編導者的個人因素和主流意識形態的力量外，商業因素的參與也是其中一個影響其最終狀貌的重要力量。

三　《武訓傳》的無限商機

崑崙公司成立時的出資者有三人，夏雲瑚投資最多，任宗德次之，另外就是蔡叔厚代表中共地下組織投資了很小部分。夏雲瑚與任宗德都是當時頗有影

響的實業家。崑崙公司成立後，運營資金主要依靠夏雲瑚與任宗德的投入，或利用二人在實業界的社會關係加以籌集。儘管夏雲瑚與任宗德很早就與中共的地下組織來往密切，思想頗為左傾，與中共有着頗為良好的互動，投資崑崙公司無疑有着很強的政治與文化選擇的色彩，但也不能排除這同時也是一種商業的選擇，其中有投資盈利與擴張資本的考量。在崑崙公司運營的1940年代中後期，國民黨在中國大陸的統治已日暮途窮，中共的思想與觀念在普通民眾中卻獲得愈來愈多的認同，其影響急劇擴張。在此背景下，左翼色彩的電影無疑擁有人數頗眾，並且日趨增多的觀眾群，而觀眾群是與票房收益聯繫在一起的。

即使從中共方面而言，在私營體制結束之前，資本的擴張為公司的良好運轉提供了保障，雄厚的資本有助於在商業競爭中處於優勢，因此也會提高崑崙公司在電影界的影響，這顯然對其通過電影擴散官方意識形態有很大的幫助。更重要的是，私營體制下運營的崑崙公司，其數目頗為不少的從業人員的生存必須以商業的盈利來保障。因此，只要私營體制不改變，影片製作中的商業盈利考量就難於避免。

1951年《文匯報》刊載了一條消息：毛主席與周總理都看了影片《武訓傳》。當我們經歷了二十世紀末期的市場化大潮後，其實不難發現，這一事件所具有的商業意義：經媒體炒作的名人效應可能為投資方帶來更多的票房收益。

具體到崑崙公司拍攝《武訓傳》的起因，也主要出自商業考量。由於戰爭所引發的動蕩局面，在上海解放前一、兩個月，崑崙公司的製片業務已處於停頓狀態。夏衍在〈《武訓傳》事件始末〉一文中有這樣的敘述⑬：

> 大概在1949年秋冬之間，崑崙公司老闆任宗德和孫瑜、趙丹三人到文化局來找我（當時我是文管會副主任兼文化局長），大意是說：崑崙有人才，有資金，有廠棚可以拍片，但是缺少劇本，因此，他們向「中央」買下了《武訓傳》的攝製權，現在打算開拍了。……我認為在目前的情況下，不必用這麼多的人力物力去拍這樣一部影片。但是任宗德和孫瑜都堅持要拍，說大批導演、演員沒有事做，政府又要我們恢復生產，只有這部片子才能讓許多有能耐的電影工作者在事業上有所發揮。

可以看出，崑崙公司通過拍攝電影《武訓傳》以擺脱經營不景氣的意圖是顯而易見的。如此看來，資方在修改劇本時，出於票房的考慮提出一些取悦於觀眾的修改意見，也是自然而然的了。

事實上，商業性因素的參與遠不止以上內容，從《武訓傳》創作之初直至完成之後整個過程都有其影響，牽涉到戲裏戲外。

小桃與武訓愛情悲劇的情節在電影中佔有很大的分量。這段戲無論是在大批判運動之前還是之後都倍受批評。拋開歷史語境，即使現在來看，這些情節在藝術上也沒有多少成功之處，它們既與歷史上武訓的事迹相去甚遠，也無助於電影中武訓形象的刻畫，整條線索游離於武訓行乞興學之外。在電影公映後不久，李長之批評這一戲份是「特意多添些羅曼蒂克的氣象」，「恐怕還有革命和戀愛，英雄和美人那些老套在作怪」⑭。然而，藝術水準與票房收入畢竟不是同一回事。如果從市場運作的角度看，則很容易理解這條線索的無端插入——儘管對於影片故事的完整性有所破壞，但這段淒婉愛情故事顯然能夠適合一個非常之大的觀眾群的觀賞口味，從而帶來不菲的票房收入。

其實，小桃與武訓的愛情戲在影片修改之前有更大的分量。據陸萬美說，在他最初看到的電影腳本中，「一半以上是描寫虛構人物小桃與武訓戀愛故事的」⑮。由此看來，在《武訓傳》創作之初，電影的編導者就必須考慮電影投資方的商業目標；或者說，小桃這一線之所以出現，原本就是資方盈利訴求施力的結果。

再談遠一點，武訓故事的傳奇色彩本身就有許多的看點(比如，其求乞時豎鼎、玩把戲等，轉化成視覺形象後本身就相當熱鬧)，其「奇突」⑯的事迹對於觀眾的吸引力本身就有商業價值。《武訓傳》之所以在中國電影製片廠能投入拍攝，後來崑崙公司在建國後不久就立即着手重拍，投資方在這一題材中看到的「無限商機」恐怕是其中一個決定性的原因。

1951年3月12日，《文匯報》在「文藝短波」欄中刊載了一條消息：毛主席與周總理都看了影片《武訓傳》。在後來的批判運動中，《文匯報》就此事作了檢討，其中說，這則短訊的原稿是由崑崙公司提供的⑰。限於當時的語境，《文匯報》只能從政治的維度上來闡釋這一事件。然而，當我們經歷了二十世紀末期的市場化大潮後，其實不難發現，這一事件所具有的商業意義：經媒體炒作的名人效應可能為投資方帶來更多的票房收益。透過這一事件，我們也可以觸摸到歷史的某些蛛絲馬迹：在1950年前後，即將面臨巨大轉型的中國電影，依然很大程度上保留着市場化的因素。

對於一個新建的政權，穩定經濟從而不至於引發大的社會動蕩是其第一要務，軍事的勝利需要以經濟的平穩過渡來鞏固。穩定從業人員頗為眾多的電影業其實也包含在穩定經濟的政策內容之中。

中國電影業在建國之前，以私營為主，一直是以市場化的機制運作。至1949年前後，國內的電影市場已趨於成熟。1949年中共建政後，電影體制的轉變並沒有隨疾風暴雨式的軍事勝利驟然而至。1948年11月，中共中央對電影事業所作的指示中說：「現在我們的電影事業還處於初創時期，如果嚴格的程度超過我們事業所允許的水平，是有害的，其結果將是窒息新的電影事業的生長，因而反倒幫助了舊的有害的影片可得市場。」鑒於此，指示中規定的選取電影劇本的標準較為寬鬆⑱：

> 電影劇本的標準，在政治上只要是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資本的，而不是反蘇、反共，反人民民主的就可以。還有一些對政治無大關係的影片，只要在宣傳上無害處，有藝術上的價值就可以。至於藝術標準，亦應從大處着眼，不應流於細節的苛求。細節上的完美只能逐步達到，不能一蹴而致，這是要在批評與實踐的過程中逐漸做到的。
>
> ……
>
> 電影劇本故事的範圍，主要應是解放區的，現代的，中國的，但同時亦可採取國民黨統治區的，外國的。古代的，外國進步名著，需要加以適當的改造，古代的歷史故事亦可以選擇。

事實上，新政權不但在政策上為舊有市場化電影體制的繼續存在留下了空間，而且在1949至1950年間，還以貸款和實物方式對歷經戰亂、經營非常困難的私營影業予以支持。如果我們不局限於文化及文化體制之內，而在更為廣闊

的視野下關注這一行為，其合理性與必然性並不難理解。對於一個新建的政權，穩定經濟從而不至於引發大的社會動蕩是其第一要務，軍事的勝利需要以經濟的平穩過渡來鞏固。而電影業作為一種特殊的藝術門類，有着現代工業生產的眾多特徵，須許多人員、許多部門的協作方能完成。因而，穩定從業人員頗為眾多的電影業其實也包含在穩定經濟的政策內容之中。基於此，在建國初期，新政權對於電影業，更多的關注是經濟因素也便在情理之中。這樣便使得電影的創作能在一定程度上與主流意識形態保持一種相對融洽的關係成為可能，舊有的市場化機制也得以繼續運行。這就是《武訓傳》電影在修改過程中商業性因素依然能夠不斷閃現的原因。

這種狀況可以用陸萬美在〈我對電影《武訓傳》的初步檢討〉中的一段敘述來印證⑲：

> 1950年初一個晚上，崑崙公司的邀請我們幾個朋友去座談《武訓傳》的電影腳本。臨行時，受託催約的一位同志告我：「這片子在解放前已拍了三分之一，投下資本已達七億，今晚一定要幫助解決：要不要拍攝的問題。」

《武訓傳》因經濟原因的修改，以及之前的某些取媚觀眾的因素得以保留，不能完全看做是資方的追求或施力的結果。政權與資方的追求有着重合的地方，或曰有較高的兼容性，因此在此時此事上同樣體現着政權的立場。

在當晚的討論中儘管夏衍與于伶均持否定意見，陸萬美也提出了一些批評，但影片後來仍被批准拍攝，經濟方面的考量顯然起了關鍵性的作用。這種時代的背景也有助於解釋如下事實：在前文所提及的孫瑜的回憶文章中，當敘述到孫瑜提出由「電管處」裁決他與投資方的爭執時便再無下文了。從這一意義上講，《武訓傳》因經濟原因的修改，以及之前的某些取媚觀眾的因素得以保留，又不能完全看做是資方的追求，不能完全看做資方施力的結果。政權與資方的追求有着重合的地方，或曰有較高的兼容性，因此在此時此事上同樣體現着政權的立場。對影片中的商業性因素看法的矛盾是政權內部產生的，源於主流意識形態與政權內其他領域的複雜關係。

四　大批判的效果：從市場化到意識形態化

與《武訓傳》批判運動相繼，1951年年底文藝界便開始了整風運動。在1951年11月24日的北京文藝界整風學習動員大會上，當時中央電影局的領導黃鋼在講話中談到這樣一件事：「記得我們電影局一個編劇小組在上海的時候，對於當時上演的一個私營廠的片子（《水上人家》）曾認真討論寫了短短的文章，承認它的某些進步傾向，但同時指出：這裏面的階級關係是模糊的，這文章經上海方面的某一負責同志看後，說是：片子剛上演，先只能說好的，免得影響營業，上演一陣後，才能批評。」對此黃鋼不無遺憾地說：「如果在這個階段，當時當地的領導首先抓緊了思想領導，首先支持並鼓勵了大家用階級觀點來區別各種影片的實質的工作，那末後來許多壞傾向的片子，以及許多顛倒了階級關係的片子，是不至於發展的〔得〕那麼嚴重的。」⑳

黃鋼的這段話其實很能印證建國初期經濟、政治、文化的複雜關係。如果把黃鋼與上海某負責人的分歧單純用對待文藝問題的激進與穩健來解釋，並不完全準確，因為這裏面更有一種局部與全局的關係。黃鋼作為電影界的領導者更多是立足於文藝對於主流意識形態的建構作用來考慮問題，因而可能很難理解上海某負責人立足於全局平穩的考慮，在1951年前後更多地關注經濟因素（以「影響營業」為其表徵）。在《武訓傳》修改過程中兩種聲音的複雜關係，也當如是觀。由此也並不能證明新政權內部對於新的文化體制的設想有多少分歧。

就電影而言，上面所說的較為寬鬆的環境僅僅是一個側面，我們還必須注意到另外一個側面。早在1948年，後來任中央電影局第一任局長的袁牧之在給中央的報告裏，就提出了在全國範圍內逐步建立起以國營為主體的電影企業體系㉑。儘管後來新中國電影業的轉軌遠比當初袁牧之設想的通過市場競爭實現要激烈得多，也要迅速得多，但從後來的歷史發展看，袁牧之所設想的建立以國營為主體的電影體制，基本就是黨要在建國後建立的電影體制。從這種意義上講，1950年前後，對於電影業的物質性支持與寬鬆的政策很大程度上是限於當時困難的經濟狀況的一種「權宜之計」，或者說是一種過渡時期的必然。如果說，在1949以至1950年，把商業性因素驅除出電影（包括劇本和運行體制）要受到許多現實因素的制約，那麼在經濟已經出現好轉的1951年，新政權已具備了這種實力。各種因素的糾合使得孫瑜與其《武訓傳》不幸被選中，成為這種轉變過程中的一個標誌性事件。

新政權不僅要驅除如《武訓傳》這樣的電影在創作中的商業因素的參與，而且要取消這種因素得以存在的文化體制。隨着私營電影業在極短時間內被改造，商業性因素隨即消失，等到重新泛起，已是四十餘年後的事情。

1951年9月11日，《文匯報》登載出一則消息〈加強電影製片廠的思想領導 長江崑崙兩公司正式合併〉，內中報導：「本市公私合營的長江影業公司與代管崑崙影業公司已於9月1日起正式合併，定名為『長江崑崙聯合電影製片廠』」，報導最後指出：「這是電影界的一件大事，這也為一般私營廠指出了今後發展的方向」㉒。同版的另一篇新聞，報導了於10日舉行的長江崑崙聯合電影製片廠成立大會的情況。報導說，在成立大會上，「華東局文化部黃源副部長指出兩廠合併貫徹了中央的電影政策」，「上海文化局夏衍局長指出兩廠合併，基本走上了公營，是達到正確領導集中人力物力從事人民電影的開始」㉓。

這一事件可與同時進行的規模浩蕩的《武訓傳》批判運動作互補性的理解：新政權不僅要驅除如《武訓傳》這樣的電影在創作中的商業因素的參與，而且要取消這種因素得以存在的文化體制。隨着私營電影業在極短時間內被改造，電影製作中的商業性因素隨即消失，等到重新泛起，已是四十餘年後的事情。當然這只是文化體制轉軌的一個側面，幾乎在同時，文藝領域內其他方面的市場性因素如自由撰稿人、私營性報刊、稿費制度也正在消失或改變其涵義。

儘管市場化的運作與文學藝術的關係非常複雜，商業性因素挾經濟之強力也時常對文學藝術形成某種擠壓，作家在許多時候面對市場性的要求也顯現出頗多的無奈，然而市場化文化體制的消失，卻使得作家失去了一種原本可供選擇的生存空間。《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14, *The People's Republic*）中說，新中國文人「不能跟他們的先輩完全一樣，因為當他們發現國家的領導強迫他們損害他們的原則時，他們又不能回到書齋，或

隱居到山上去過體面的學者或藝術家的生活，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他們必須參加到這個制度中」㉔。

其實，近代以來，除了「回到書齋」和「隱居山野」這兩種古老的方式外，市場化的文化運作體制也為中國文人提供了另外一種與主流意識形態保持一定距離的生存空間。這一體制的消失，切斷了中國文人的又一條退路，使其對「這個制度」的依附性得到極大的強化。商業性因素的退出並沒有為作家、藝術家的創作帶來自由，其留下的空間馬上被主流意識形態話語所填補，文學藝術愈來愈被緊緊地綁在政治的戰車之上。

其實不僅是電影，新中國的文學史又何嘗不是如此？文學藝術失去了自我調適的空間，文藝政策的調整能對文學藝術帶來立竿見影的效果，這與影響文學藝術創作的力量的單一化有很大的關係。而當年市場化運作體制的消失，商業性因素在文藝作品中被驅逐，無疑把這種單一化進程大大推進了一步。

註釋

① 孫瑜：〈編導《武訓傳》記〉，《光明日報》，1951年2月28日。

② 孫瑜：〈我編導電影《武訓傳》的經過〉，《文史精華》，1995年第2期，頁15。

③ 任宗德：〈回首崑崙（二）〉，《電影創作》，2000年第2期，頁77。

④ 任宗德：〈回首崑崙（三）〉，《電影創作》，2000年第3期，頁75。

⑤⑦⑨⑩⑪ 參見孫瑜：〈影片《武訓傳》的前前後後〉，原載《中國電影時報》，1986年11月29日、12月6日、12月13日。轉引自張明主編：《武訓研究資料大全》（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1），頁894-95；896-97；897；898；898。

⑥ 王潔：〈建國後17年文學與政治文化之關係〉，載朱曉進等：《非文學的世紀：20世紀中國文學與政治文化關係史論》（南京：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273。

⑧⑫ 嚴秀：〈風雨蒼黃《武訓傳》〉，《粵海風》，2004年第1期，頁55。

⑬ 夏衍：〈《武訓傳》事件始末〉，《戰略與管理》，1995年第2期，頁18。

⑭ 李長之：〈武訓傳電影與武訓畫傳〉，《光明日報》，1951年2月26日。

⑮⑲ 陸萬美：〈我對電影《武訓傳》的初步檢討〉，《文匯報》，1951年8月31日。

⑯ 高疇認為，「《武訓傳》的作者，卻只是被武訓這個人物的一種奇突行動所感動」拍攝了《武訓傳》。參見高疇：〈不必要拍的《武訓傳》〉，《文匯報》，1951年5月5日。

⑰ 參見〈本報關於處理《武訓傳》的批評和報導的檢討〉，《文匯報》，1951年5月21日。

⑱ 中共中央宣傳部：〈關於電影工作的指示〉，轉引自程季華主編：《中國電影發展史》，第二卷（北京：中國電影出版社，1980），頁393-94。

⑳ 黃鋼：〈電影局開展整風學習的兩個關鍵問題〉，《文藝報》，1951年第5卷第5期，頁16。

㉑ 參見鍾大豐：〈新中國電影事業的初創設想與實施〉，載酈蘇元、胡克、楊遠嬰主編：《新中國電影50年》（北京：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2000），頁185。

㉒ 〈加強電影製片廠的思想領導　長江崑崙兩公司正式合併〉，《文匯報》，1951年9月11日。

㉓ 〈長江崑崙聯合電影製片廠　昨隆重舉行成立大會〉，《文匯報》，1951年9月11日。

㉔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謝亮生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頁229。

王曉瑜　山西太原師範學院文學院講師

電視熒幕上的兩種歷史敘述

● 張慧瑜

2008年是「紀念改革開放三十周年」，2009年則是「紀念建國六十周年」，如何評價中國這近三十年的歷史以及後三十年與前三十年的關係，是重要的社會及學術話題。

2008年是「紀念改革開放三十周年」，2009年則是「紀念建國六十周年」，如何評價中國這近三十年的歷史以及後三十年與前三十年的關係，是重要的社會及學術話題。在1980年代和1990年代中前期，人們普遍把1978年視為歷史的分水嶺，將改革前與改革後視為兩個斷裂的歷史時期。在1990年代中期之後，伴隨着「改革共識」的破裂，知識份子對改革前三十年的評價出現了分歧和調整，一種試圖彌合兩段歷史時期的敘述開始浮現。改革前三十年不再被視為「封建專制」或「革命法西斯主義」的歷史倒退，而被視為一種現代化的另類嘗試，或曰「反現代的現代性」。這種知識界話語得到官方的認同。

儘管對於文革的敘述依然持否定態度，但官方論述把改革前三十年說成是一種建設社會主義的「特色」嘗試，因而新時期的改革開放無疑是前者的延續和推進。這種敘述在「三個代表」、「科學發展觀」、「和諧社會」的新官方意識形態的整合下，建國以來的歷史甚或左翼歷史就成為不間斷地嘗試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歷史（馬克思主義中國化恰好也可以轉述為一種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理念），同時也是不斷追尋「現代化」的歷史。

這種意識形態調整可以從近年來在中國大陸熒屏上熱播的「新革命歷史劇」中看出。一種革命歷史的「成功」講述，不僅抹平了1970至80年代的歷史傷口，而且把「革命」這一相對異質的歷史重新納入到中國現代化的歷史敘述之中。在1980至90年代，人們往往把改革開放敘述為一種具有相似歷史動力的連續的時代；但如今，改革開放三十年卻被表述為一種經歷了1990年代中期的挫折、創傷的歷史低谷，又回歸到今日「大國崛起」的高潮的歷史過程。

本文試圖通過大眾文化文本來探討這樣兩種關於建國六十年的「彌合斷裂」和改革開放三十年「暴露傷口」的敘述。之所以選擇大眾文化文本為研究對象，是因為大眾文化與其說是自上而下的意識形態建構，不如說更符合葛蘭西（Antonio Gramsci）意義上的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的爭

奪戰。尤其是，以電視劇為媒介的大眾文化在中國具有更為廣泛的收視率及遍布城鄉各地的觀眾基礎。因此，相比知識份子的某種理論或精英的高級討論，以及高高在上的官方意識形態，這些「成功」獲得流行的大眾文化文本無疑是主流意識形態確立霸權的最為重要的表徵。

一 「英雄傳奇」的書寫與「歷史／冷戰」記憶的和解

新世紀以來，中國有一批革命歷史劇獲得高收視率和觀眾的普遍認可，還成為社會討論的熱點話題，「紅色懷舊」、「亮劍精神」成為流行一時的文化現象。這些電視劇主要代表有2002年熱播的《激情燃燒的歲月》、2004年的《歷史的天空》、2005年的《亮劍》、2006年的《暗算》和2007年的《狼毒花》等。與1990年代初期以來官方全資支持的主旋律創作不同，這些電視劇基本上都是由民營影視公司以及有港資背景的公司所投拍的①，它們因意外的熱播而引起了相似題材的再生產。在這個意義上，這些電視劇首先獲得了市場意義上的成功，而這種成功恰好呈現出特定的社會文化症候。

雖說這些電視劇中的英雄形象被削弱了革命色彩，而更像傳奇英雄或俠客、義士（所謂「亂世出英雄」），但是他們所經歷的畢竟是二十世紀中國最驚心動魄的一段歷史。這段歷史在以往「告別革命」的敘述中往往作為負面債務而被剪輯掉，但這些新的革命歷史劇又使革命歷史重新浮現出來。

那麼，這些被重新喚起的歷史記憶又是如何得以講述的呢？或者說，革命的歷史如何與當下的生活和諧起來呢？簡單地說，有兩種不同的縫合歷史記憶的策略。

第一種是以家庭的連續性來保證歷史的連續，代表作包括《激情燃燒的歲月》和《軍歌嘹亮》這類革命家庭言情劇。《激情燃燒的歲月》的書寫策略與2007年熱播的《金婚》有某種相似的地方，兩者都以家庭為線索串聯起四五十年的歷史。前者塑造了軍人石光榮的形象，但是這個形象與紅色經典中的英雄並不相同。石光榮雖然是一位戎馬半生的革命軍人，戰功赫赫，但劇中並沒有更多地在戰場上展現他的英雄主義，而是呈現了抗美援朝之後「英雄」解甲歸田的兒女情長。換言之，該劇通過家庭生活或日常生活來填補革命歷史的宏大敘述。

新世紀以來，中國有一批革命歷史劇獲得高收視率和觀眾的認可，還成為社會討論的熱點話題，這些電視劇首先獲得了市場意義上的成功，而這種成功恰好呈現出特定的社會文化症候。

《金婚》則以都市普通職工的生活把波瀾壯闊的歷史排除在家庭之外。在1980至90年代，出現一大批關於1950至70年代苦難歲月的敘述，主題是知識份子蒙難（反右敘述）或普通人成為歷史的人質（《藍風箏》、《霸王別姬》、《活着》）。與這些不同，《金婚》使用家長里短、日常生活填充了「激情燃燒」的歲月，無疑修正了這種1980年代以來的迫害敘述。歷史如同情境喜劇，雖然過了一年又一年（《金婚》使用的正好是編年體），但除了歲月的流逝以及室內布景的變遷外，歷史（或者說革命歷史）似乎從來不曾改造或光顧這些「核心家庭」。這種家庭、個體與歷史，尤其是宏大歷史的疏離感，恰恰是當下意識形態的有效組成部分。

第二種縫合歷史的方式是借重抗日戰爭敘述來重塑國家神話的講述，《亮劍》等革命歷史題材的電視劇是其代表。這種敘述試圖跨越1940至50年代的斷裂以及1950至70年代文革或曰革命的異質性，不僅使得革命與當下

生活之間曾經存在的深刻矛盾被消解，而且使得冷戰的對立雙方達成和解。這些電視劇紛紛把抗日戰爭敘述為一場民族戰爭，共產黨的抗日英雄也由革命英雄變成了民族英雄。與1980年代影視作品中只凸顯國民黨軍隊正面抗戰的敘述不同，在《歷史的天空》和《亮劍》中，國共兩軍並肩作戰，雙方將領都被塑造為抗日民族英雄，從而重塑或喚起一種國家神話。這種敘述彌合了國共冷戰的意識形態衝突，但其負面效果是，抗戰之後的所謂「解放戰爭」就變成很難被講述的故事（借用《亮劍》中的一句話：「中國人為甚麼要打中國人呢？」）。

作為新革命歷史劇所建構的主體位置具有多重的耦合能力，既可以以革命者的位置順暢地講述革命歷史的故事，又可以象徵當代社會最為成功的資產階級／現代主體位置。

另外一種消弭冷戰邏輯的策略是把1950至70年代的政治鬥爭，尤其是文革的歷史，敘述為一種心胸狹窄的小人物得勢（《歷史的天空》）或者是老幹部蒙難（《軍人機密》），以及自殺的歷史（《亮劍》小說版）。這種對國共和解與老幹部／知識份子受難史的敘述，是1980年代出現的兩種清算左翼文化的基本策略，而上述革命歷史劇成功地挪用了這些策略，把對左翼文化的批判性表述轉移為一種對革命歷史故事的重建。

這些革命歷史劇以種種方式抹平革命歷史中的異質性，從而達成某種和解，可是對觀眾來說，這些革命歷史劇以甚麼方式與他們發生連接呢？或者說，在這些電視劇中，觀眾究竟認同的是甚麼呢？在這個後革命或冷戰結束的時代，諸如歷史、革命、民族認同等，對於每個個體觀眾來說，真的能有所觸動嗎？電視劇畢竟是人們在家居環境中觀看的娛樂品，如果它能夠打動觀眾，似乎還有比歷史記憶、國族神話這些宏大話語更為切近的理由。在觀眾看來，石光榮、李雲龍（《亮劍》）、常發（《狼毒花》）等不守規矩、經常違背上級命令，但卻能屢建其功的英雄，與其說是民族／國家英雄，不如說是這個時代最成功的CEO。李雲龍掛在嘴邊的話，是把打仗比喻為做生意，永遠都不能吃虧，不能做賠本的買賣，也早被人們看成是這個時代最有商業頭腦的職業經理人形象。從這裏可以看出，這些被作為新革命歷史劇所建構的主體位置具有多重的耦合能力，既可以以革命者的位置順暢地講述革命歷史的故事，又可以象徵當代社會最為成功的資產階級／現代主體位置。

相比起1990年代末期到二十一世紀初期熱播的宮（清）廷戲和韓劇，這些電視劇講述的都是中國革命歷史的故事，而這種講述被觀眾所普遍接受本身，已經涉及到中國當代文化史內部的一個重要問題。與新歷史小說、紅色經典不同，新革命歷史劇不只是在消解英雄，而且是在重建一種英雄與革命歷史的論述。從這個角度來說，這種對革命歷史的再敘述，其重要的意識形態功能在於，把曾經異質化的革命歷史，尤其是國共之爭和文革，以非異質的方式連綴起二十世紀中國的歷史；或者說把斷裂的歷史連綴成連續的歷史，並借助「英雄傳奇」得以把曾經拒絕或無法講述的革命歷史縫合進破碎而斷裂的二十世紀中國歷史。

這種對革命歷史的重新改寫，使得講述近代以來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和「大國崛起」的民族／國家的大故事獲得了內在支撐。無論是中國作為現代民族國家的歷史，還是中國經過艱難曲折尋求現代化終將成功的歷史，都需要一種把1950至70年代的歷史中獲得主導和霸權位置的革命文化改寫成為國家／民族神話的方式。在這個意

義上，這些英雄的登場與新世紀以來中國共產黨由革命黨轉型為執政黨的自我調整與定位有關，也密切聯繫着「大國崛起」和民族復興的現實訴求。

二 「社會傷口」的遮蔽與呈現

與上述彌合歷史斷裂、達成歷史和解的敘述不同，在2002年以來的大眾文化書寫中，關於改革開放的歷史敘述卻要暴露一種「社會傷口」，這就是曾經在1990年代中期出現的下崗浪潮。筆者留意到一則電視公益廣告，大意是：1978年「我」考上大學，1997年「我」被迫下崗，2008年「我」的兒子考上了大學。故事的敘述人是一個中年男子，根據其經歷應該是1949年前後出生的「50後」一代。廣告中沒有講述的是，這既是一批改革開放的親身參與者或者中堅力量，也是一批「共產主義接班人」。在他們誕生之初就被作為紅色江山的繼承人來培養，文革期間，他們是紅衛兵或紅小兵的主體，1970年代趕上知識青年上山下鄉（「知青」），隨後近而立之年又遇上「撥亂反正」，以種種方式（考大學、招工）參與改革開放的大潮。作為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主力軍，他們幾乎見證了共和國六十年的每一個重要時刻。

這則廣告最意味深長的是，改革時代的歷史並沒有被敘述為一個或緩慢或快速的上升過程，而是如同過山車一樣，經歷了一個低谷之後又爬升的過程。在這種敘述中，改革開放三十年的歷史就被分為兩個階段，前一個階段似乎是在償還社會主義體制的債務（除去不適合市場經濟發展的「障礙」）；直到1990年代中期全面實踐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社會分化與矛盾也達到了改革開放以來最為嚴重的時期。而恰好正是此時，中國知識份子在1980年代所分享的改革共識出現了破裂，究竟是繼續推進市場化改革，還是重提社會主義的傳統，成為新時期以來思想界的重要分歧。該廣告為甚麼要選擇這種斷裂的方式來敘述改革開放三十年的歷史呢？或者說，為甚麼會選擇1997年作為改革時代的低點呢？在這裏，首先，需要追問的是為甚麼要挑一個國企工人作為歷史的敘述人和見證人？其次，為何要選擇1997年下崗這個下降動作來作為歷史的「傷口」呢？

選擇工人階級作為主角是意味深長的。改革前三十年的歷史合法性建立在一種工人階級作為歷史主體的共產主義革命的敘述之中。儘管中國革命的歷史始終與工人階級的某種缺席狀態相伴隨，但是國企工人在改革前三十年，無論是在話語（「共產黨是工人階級的先鋒隊」、「咱們工人有力量」等）還是實踐（作為享受了工作和保障的「城市」市民階層的主體）當中，都佔據着中心位置；工人階級的主體位置是革命敘述的合法性來源。因此，選擇國企工人作為敘述主體，更可以隱喻1950至70年代的社會主義歷史。

可是，伴隨着1990年代以來「國企改革攻堅戰」，國營企業紛紛轉制，工人階級遭遇了最為嚴重的挫敗。從這個角度來說，1997年確實具有某種標誌性。但是，在「下崗衝擊波」的年代，下崗問題往往被轉述為一種「再就業」的問題，媒體報導的往往只是那些再就業成功的典型（如那首知名歌曲《從頭再來》），而再就業的問題又被進一步轉述為下崗女工的問題，由此，階級議題被成功地移植為性別議題②。總之，下崗／失業成了一個在當時無法被「真正」觸及的話題，成

在「下崗衝擊波」的年代，下崗問題往往被轉述為一種「再就業」的問題，媒體報導的往往只是那些再就業成功的典型，而再就業的問題又被進一步轉述為下崗女工的問題，階級議題被成功地移植為性別議題。

了一種言說的禁忌；而談論工人階級下崗，也成為那些對社會持有批判立場的人們的「竊竊私語」。地下電影、地下影像這些「特殊的言說空間」(主要以海外電影節、國內學術討論會或小型咖啡館等為放映渠道)，紛紛以這些社會議題為重要的表現對象③。

新世紀以來，尤其是2002年新一屆領導人上台後，在「科學發展觀」、「和諧社會」等一系列政策調整的背景之下，下崗工人、三農問題、醫療改革、教育改革等社會議題獲得高度關注；關於國企改革、下崗工人的討論也被公開化。與此同時，遠離社會議題很久的文學界出現了對「純文學」的反思和「底層文學」的呼喚，在大眾傳媒中也出現了好幾部有關「民工」的電視劇(在溫家寶總理為農民工討工資之後)和一些以工人為題材的電視劇(如《大工匠》、《愛情二十年》等)。工人階級如何經歷改革陣痛獲得了正面的表述，而底層文學也在某種意義上成為純文學創作的新的美學追求、方向和「時髦」。

直到最近，似乎被作為改革開放正面成果來講述的是，國企改革已經走出了困境，正如在紀錄片《鐵西區》中所呈現的，是煥然一新的藍色廠房、更現代化的設備和工資提高的工人；而當年的廠房已經被置換為房地產的開發專案，其中部分廠區以「文物」、「遺蹟」的方式保留下來，建為一個工廠博物館④，記錄的是作為「共和國長子」的輝煌和歷史。一個老工人帶領攝影隊伍走過這些被「精緻」地排列的機牀、光榮榜和萬國旗，一種在特殊的產業政策下，即因朝鮮戰爭而被急速推進的重工業化運動形成的東北老工業基地，再也不是《鐵西區》當中空蕩蕩的廠房，而是對曾經「火熱的年代」的銘記。

只是這種歷史的「博物館化」，其功能在於對某段歷史的凸顯，同時也意味着這段歷史被徹底地埋葬，或者說與現實生活的脫節；也許彰顯比遮蔽更能印證一種歷史的死亡和「傳統」的斷裂。在彼時的歷史中，工廠／工業是城市現代化的標誌(以生產為主體的城市)，而在此時的歷史中，工廠又成為必須或被遷出或消失的「污染源」(以消費為主體的城市)。有趣的是，某些「工廠」(或更準確地說是「工廠建築」)被改造為文化創意園，如北京798藝術區(前身是1950年代東德援建中國的軍工專案718軍工廠)和南京秦淮河畔的晨光1865創意產業園(前身是李鴻章於1865年創建的金陵機器製造局)。這種先鋒藝術家偶然發現的被都市拋棄的工業自留地「一夜之間」變成了受到政府鼓勵的文化創意園區。「工廠」博物館或創意園成為中國現代化的某種縮影，而曾經發揮生產功能的工廠也被「以土地換資金」的方式郊區化。在這種空間置換中，消費、消費者成為都市景觀的主體，而作為生產者的工人以及填充這個位置的農民工在這種消費主義的都市景觀中卻不可見。

總之，1997年下崗事件被清晰地敘述為個人／社會的創傷性事件，曾經的傷口終於「大白於天下」，這種彰顯本身發揮着撫慰的功能。現在之所以可以把過去的傷口、傷疤呈現出來，是因為我們的社會已經找到了癒合的方式，或者說工人下崗的問題在「和諧社會」和「大國崛起」的背景下已經被成功消化了。在這裏，有效的意識形態運作不在於拼命地遮蔽或掩飾傷口，而是坦誠地暴露傷口、暴露創傷。當然，在這種治療或者自我治療的過程中，傷口總是舊傷口，傷疤也是舊傷疤，而更重要的，是沒必要追

現在之所以可以把過去的傷口、傷疤呈現出來，是因為社會已經找到了癒合的方式，或者說工人下崗的問題在「和諧社會」和「大國崛起」的背景下已經被成功消化了。

究為甚麼會有傷口；萬一要追究也沒有關係，因為那是十幾年前的事了，現在的社會、現在的時代已經可以成功修復那時的傷痕了。

三　主流意識形態霸權的確立

無論是把1970至80年代的斷裂重新彌合，還是把1997年的社會傷口暴露出來，都使得建國六十周年的敘述變得更加順暢和有效。這樣兩種整合歷史記憶的方式，既可以連接前三十年與後三十年的歷史，又可以把1990年代中期產生的「改革共識」的破裂重新整合起來。這種整合性力量既吸收了「新左派」的論說（即改革前年代也是現代化歷史的一部分以及改革開放的實踐曾經給昔日作為社會主體的工人階級造成了巨大的傷害），又認同於「自由派」的論說（即1950至70年代作為一種知識份子受迫害史的敘述和市場化過程中因官方壟斷資源給底層民眾帶來的剝奪和傷害）。

在這種整合性力量中，所有這些「舊」傷害已經在「科學發展觀」、「和諧社會」、「以人為本」的敘述中獲得正面而積極的回應。在這個意義上，彌合斷裂和暴露傷口都成為當下主流意識形態獲得霸權的兩種重要策略，也就是說，霸權的確立在於能夠成功地回應各種質疑和批判性的聲音。

2007年出現了一部並非那麼顯眼，但又獲得熱播的電視劇《大工匠》⑤。這部劇不僅被認為是十年來首部以工人為題材的電視劇（相對於上次與工人或者說國企有關的媒體熱點，集中在1990年代中期呈現國企改革困境的電視劇如《大雪無痕》、《車間主任》等），而且還獲得第十屆「精神文明建設『五個一工程』入選作品獎」，成為與《狼毒花》、《山菊花》、《士兵突擊》等抗戰題材、紅色經典或軍人題材相並列的熱播劇。筆者以為，與其要把《大工匠》放置在「工人題材」這一很少受到電視劇市場青睞的脈絡中來討論，不如把《大工匠》看成是工人版的《激情燃燒的歲月》。

《大工匠》的歷史跨度很大，從1950年代中期一直到二十一世紀之初。劇情被分割為兩大部分：前一半是以蕭長功、楊本堂這對師兄弟為代表的產業工人的光榮與豪情（體現在1958年參加全國冶金系統大比武和1960年代初期大饑荒中參加國家的軍工專案01工程）；後一半則是從蕭長功自1980年代初期退休以來一家人所經歷的持續衰落。蕭長功作為昔日被毛主席接見過的勞動模範，在1950年代不僅獲得各種獎狀，而且以八級工匠的身份居住在二百多平方米的兩層洋樓裏；1980年代退休之後，伴隨着企業改革帶來的是兒子的下崗（以及由於蕭長功的忠誠或者說誠實葬送了二兒子德虎從軍的前程而帶來兒子的瘋癲），晚年的蕭長功所經歷的是一次內疚和贖罪的過程。電視劇強化了工人階級悲喜兩重天的歷史境遇。對於這些共和國的「大工匠」來說，這半個世紀的歷史顯得並不連續，一邊是1950年代作為工人階級的輝煌時代，另一邊是1980至90年代以來工人階級所遭遇的持續的衰落過程；也就是說，既呈現了改革前工人階級作為國家主人的歷史及社會位置，又呈現了改革後工人階級所遭遇的傷害。

這種對於工人階級光輝歷史的懷舊，正如「大工匠」的命名一樣，是一種從生產技能，而不是政治或階級的角度來指認這些工人階級的身份。這種對技術的強調，在某種程度上，削

無論是把1970至80年代的斷裂重新彌合，還是把1997年的社會傷口暴露出來，既可以連接前三十年與後三十年的歷史，又可以把1990年代中期產生的「改革共識」的破裂重新整合起來。

弱了「工人」的政治(作為階級)和經濟含義(機械化大生產)。更為重要的是，電視劇把文革的歷史敍述為一種革命破壞生產、只搞政治運動的歷史，從而使得1950至70年代關於生產與革命的內在衝突的合法性消解了。顯然這種以工人階級／生產為主線的1950至70年代的敍述是一種去革命的敍述。這種以生產為中心建立的敍述可以非常有效地穿越改革前後的斷裂，把改革時代描述為一個撥亂反正，一個恢復生產、恢復秩序的年代，這種敍述基本上與〈關於建國以來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對十七年和文革的定論是相吻合的⑥。

《大工匠》以生產為中心建立的敍述非常有效地穿越改革前後的斷裂，把改革時代描述為一個撥亂反正，一個恢復生產、恢復秩序的年代，與〈關於建國以來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對十七年和文革的定論相吻合。

1980年代以來，這些大工匠所經歷的是企業改革、轉軌和子女下崗的過程，《大工匠》的後半部分主要講述了這種「工人階級失去歷史主體位置」的故事。改革用一種市場的邏輯使「國營」企業從一個社會單位轉變為僅僅承擔經濟功能的「國有」公司，劇情以某種時空錯亂的方式幾乎直線式地使「北方特鋼廠」蛻變為「藍天鋼鐵總公司」。在這場被改革者楊明亮比喻為「女人生孩子」的「陣痛」式改革中，蕭長功等老工人所感受到的是「家」的失落。作為一種福利安排，使所有工人生老病死有所依靠的「大鍋飯」，讓工人與工廠之間存在一種「家」的情感；在依靠勞模、獎章的管理制度下，勞動者的主體位置獲得了另一種非市場、非金錢的尊重。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工廠並非一個具有商業功能的公司，而是一個「家」。所以，當保衛科長老包退休後看到自己幾十年關於工廠的所有記錄都被扔到了垃圾堆裏，便導致了他的出走和精神錯亂。

在《大工匠》的結尾處，故事主角蕭長功和楊本堂在參觀完停泊在某港口的中國自主研製的退役潛水艇後，才知道他們鍛的特鋼用到了屢建戰功的潛水艇上，不禁發出「這輩子咱光榮啊」的慨嘆。隨後他們爬上潛水艇頂部，先是坐着，然後躺下，畫面音傳出：「當以往的一切都成為過眼雲煙，榮辱都成為歷史的時候，這對並肩走過了一生的師兄弟，又要喝酒了，他們會紀念他們所創造的功勳，紀念他們為國家帶來的財富，紀念他們所屬於的那個時代，甚至紀念他們的衰老。」與這種悼詞式的語言相配合的是逐漸上揚的攝影機俯拍他們斜躺在潛水艇的頂部仰天大笑。在這個長長的鏡頭裏(「再見禮」)，與其說呈現了一座凝聚他們歷史功績的豐碑，不如說更像一座塵封歷史記憶的墓碑，他們作為墓碑的「主人」非常恰當地「躺」在了應該屬於自己的位置上(一艘退役的供參觀瀏覽的軍艦上)；或者說，這是一座他們親自為自己鍛造的「墓穴」，正如他們「光榮退休」的照片豎立在車間的光榮榜上，成為工廠招商引資的「無形資產」，或者說遺產。

有趣的是，《大工匠》劇組經過一些波折，最後選定在北京的一家鋼廠拍攝，如果說劇中的藍天鋼鐵總公司最終通過引進國外現代化的流水線而結束了「陣痛」，那麼該劇的拍攝場地不久就要破產了，拍攝用的車間也即將拆除，這個「故事」之外的故事遠沒有一個圓滿的結局。晚年的蕭長功唯一哀嘆的事實是：「咱老蕭家沒有一個工人了……這國家以後怎麼辦啊？不用工人了嗎？」這種對於曾經作為國家主人翁的工人階級再也無法擁有「那個美好的時代」的慨嘆，與這部電視劇播放時身處的建設「和諧社會」的時代似乎有着某種不協調，但或許就

是這種已然「大國崛起」的心態更可以容納這份對於往昔的追憶。

四　結語

從這些紛雜繁複的大眾文化文本中可以看出，新世紀以來，一種更為有力和有效的意識形態整合起來了，或者說，新的霸權確立了。改革前後兩個時期的斷裂曾經是改革開放合法性的社會共識，「新啟蒙主義」對於左翼文化的清算與官方對於文革意識形態的否定是高度吻合的。然而，1990年代中期「新左派」與「自由派」之爭浮現出來之際，這種斷裂性依然是雙方的共識，只是「新左派」把改革前的實踐論述為一種現代化的另類嘗試，以反思改革時代建立在發展主義基礎上的現代化路徑。不過，伴隨着新一屆領導人的上台，這些在1990年代中期扮演批判性角色的論述，如「新左派」對市場原教旨主義所帶來的貧富分化、環境危機的批評，以及「自由派」對於官商勾結、特權階層的批評，都被一種主流論述所吸納，如「科學發展觀」(包括可持續發展、以人為本、依法治國、執政為民、建設環境友好型社會、建立資源節約型社會等)、「和諧社會」、「和平崛起」等。

正如在這些新革命歷史劇中，既可以看到革命年代的自豪感、強烈的國家認同，又可以看到改革開放以來清算左翼文化的主要方式(即知識份子受難史)。從這裏，可以看出一種日漸顯影的主流邏輯如何彌合歷史的斷裂，又如何撫慰社會傷口，從而使得歷史與現實如此順暢地組合在一起。在這個意義上，一套有效的意識形態講述不在於遮蔽傷口，而在於能夠回應、收編諸多批判性敘述以抹平歷史的傷口。

在這些新革命歷史劇中，可以看出一種日漸顯影的主流邏輯如何彌合歷史的斷裂，又如何撫慰社會傷口，從而使得歷史與現實如此順暢地組合在一起。它收編諸多批判性敘述以抹平歷史的傷口。

註釋

① 如海潤影視公司拍攝了《亮劍》、《紅色記憶》、《大刀向鬼子頭上砍去》、《狼毒花》等，北京小馬奔騰公司拍攝了《歷史的天空》、《光榮歲月》等軍旅劇，從《新民晚報》的一篇報導〈呼喚英雄主義　點燃觀眾激情——熒屏軍旅戲觀眾踴躍出現「井噴」行情〉中也提到，伴隨着軍旅劇走紅，愈來愈多的港台明星和民營公司投入拍攝軍旅題材的電視劇，參見http://xmwb.news365.com.cn/wy/200707/t20070731_1515360.htm。

② 戴錦華：《隱形書寫：90年代中國文化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頁276-78。

③ 在2000年前後出現的一些地下電影或地下紀錄片中，這些社會意義而不是文化意義上的邊緣人成為被關注的主題，這包括《北京彈匠》(朱傳明導演，1999)、《鐵路沿線》(杜海濱導演，2000)、《希望之旅》(寧瀛導演，2001)、《鐵西區》(王兵導演，2002)等地下紀錄片，《安陽嬰兒》(王超導演，2001)、《陳墨與美婷》(劉浩導演，2002)、《盲井》(李楊導演，2002)等地下電影。

④ 如被賈樟柯拍成電影的《二十四城記》的房產專案就保留了部分工廠遺蹟作為社區景觀，而《二十四城記》在某種意義上為這種遺蹟提供了「視覺聽覺」的資料，如同廢棄的廠房被改造成紀念館，工人的傷痛與聲音也以「遺言」的方式保留下來，這究竟是對過去的祭奠，還是對未來的一種詢喚呢？

⑤ 《大工匠》從2007年春節前後分別在吉林、遼寧、黑龍江等東北地區的省衛視台首播以來，截至10月份，已經在天津、山東、北京、上海等十幾個省市衛視依次播映，並一路獲得高收視率。比如在吉林衛視，以8.33%的收視率打破吉林電視台49個頻道黃金檔電視劇的最高收視，在天津衛視取得9%的收視率，北京電視台儘管在「五一黃金周」期間播出，也獲得了6.8%的收視率。

⑥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張慧瑜　北京大學中文系博士，現供職於中國藝術研究院。

景觀

生態建築：毛寺生態實驗小學

● 吳恩融、穆鈞

人生從母體，去從泥土。建築亦然，那些源於土地的建築，必然是最適合當地環境，也最容易回歸自然。

一　傳統建造技術的發掘和生態再認識

生土建築 (以土直接作為主要材料的建築) 可以說是人類歷史中運用最為廣泛和久遠的建築形式。至今，全世界仍有將近三十億人口生活或工作於不同形式的生土建築當中①。生土建築形式之所以得到長久和廣泛運用，主要原因在於其所依賴的生土和自然材料，以及相關的建造技術所具有的一系列優勢。生土材料常規的形式有夯土、麥草泥、土坯磚、泥塊等。與常規建築相比，生土建築不僅冬暖夏涼，而且具有低造價、低能耗、加工簡單易行、可就地取材、生態環保等優勢。正由於這些優點，在印度、中東、非洲等經濟欠發達地區，生土建築已成為眾多研究機構和政府廣泛關注的經濟型環保建築形式。甚至在富裕的美國新墨西哥州，以生土作為主要建造材料已成為許多豪宅別墅所熱衷的時尚。

在中國，據考證傳統生土建築的運用歷史已遠遠超過五千年，而且範圍也十分廣泛，覆蓋了中國大部分地區，尤以地處西北的黃土高原地區最具代表性。黃土高原是中國最為貧困的地區之一，尤其在農村地區，經濟水平相對落後，資源匱乏，水土流失嚴重，生態環境日益惡化。在這些艱苦的條件下，千百年來，當地居民學會了如何利用自然和順應自然，創造了以窰洞為代表、與自然相和諧的傳統生土建築模式。但近年來，隨着生活習慣和觀念的改變，傳統的生土建築已無法滿足人們的需要，並逐漸被廢棄。隨之而來的是大量主要以黏土磚、混凝土為材料的常規建築形式的出現，包括公共建築和民居。但受制於當地有限的資源、經濟和建造技術水平，這些自行建造的建築無法適應

當地嚴酷的氣候和環境條件。大面積的開窗、單薄的建築圍護體、不合理的布局，以及粗陋的施工水平，使得室內在冬夏非冷即熱。如果不耗費大量燃料，這些建築很難維持並提供一個舒適的室內環境。最終，建築運行過程中和建築材料本身所帶來的大量能耗和污染，不僅無法真正改善當地的居住條件，反而會加劇該地區生態環境的惡化。

如何克服當地現有的經濟與資源條件限制，重新發掘傳統生土建築技術和文化，進而促進貧困地區環保建築的可持續發展，已成為近些年持續受人關注的重要課題。2007年，落成於甘肅省慶陽市毛寺村的毛寺生態實驗小學，正是在這一背景下詮釋了一條扶助貧困、切實可行的希望之路。

毛寺村是甘肅省東部地區一個典型的貧困村落，人口約一千五百人，當地村民的生活、教育與文化水平均十分落後。原本分散在該村的四所小學由於財力所限，早已破敗不堪，孩子們只能棲息在昏暗、漏雨並時刻有坍塌危險的校舍中上課學習。2003年，當地政府向外界發出求助，希望能合併已有學校，為毛寺村集資建設一所新學校，並期望能更好地利用當前有限的教育資源，為孩子們創造一個良好的教育環境。

我們得知此信息後，先後在當地進行了多次探訪和調研，並接受了當地政府的委託，主持該項目的設計和建設運作。新學校的設計和建設不僅僅是為孩子們創造一個舒適愉悅的學習環境，更關鍵的是以此為契機，詮釋一個符合於當地有限的經濟、資源和技術條件，切實可行、行之有效的生態建築模式。因此，新學校被命名為「毛寺生態實驗小學」。經過為期三年的試驗和多方案對比研究，在香港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和其他香港贊助人的資助下，新學校於2007年全部竣工。

二 「適宜性」生態建築的設計和建造原則

在全球能源危機和生態環境惡化的大背景下，歷經近半個世紀的研究實踐，生態建築的設計理念已取得了長足的完善和發展。根據國際上現有的理論共識，生態建築所應遵循的設計原則可以被概括為四個方面：節約能源、利用自然能源、尊重使用者的需求和盡可能地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和破壞②。對於生態建築技術策略而言，目前所存在的一種誤解是強調追求高科技技術和材料的所謂高技術(high-tech)傾向。這勢必會導致建築造價的大幅度提升，同時缺乏一定的地域適宜性和可持續性。

針對現代建築技術不斷高技化所產生的種種問題，自二十世紀70年代西方發達國家出現了一股「選擇性」(alternative)或「適宜性」(appropriate)技術運動的建築思潮。其強調將現有的技術系統轉化為一種更加注重環境保護，同時可以根據實際條件更加靈活地被選用的技術形式③。由此而產生了「選擇性建築」(Selective Architecture)④的生態建築設計理論，其提倡選取基於當地社會、經濟、資源等條件和本土傳統建築技術的適宜性技術路線，以最低的成本取得最大限度的生態可持續效能。這一技術策略恰好符合黃土高原目前有限的經濟、資源和技術水平狀況。

毛寺生態實驗小學的設計與建設，旨在於當地有限的經濟與資源條件下，遵循「高科學、低技術」的理念，探索一條切實可行、行之有效、具有廣泛適宜性的生態建築模式，並對當地村民日常的建設活動起到積極的示範和指導作用。而其所應遵循的設計原則可以被概括為以下四點：

(一) 減少能源消耗。盡可能地避免高能耗、高污染材料的使用 (黏土磚、水泥等)；並減少建造過程中所產生的能耗和污染。對於學校教室而言，應在達到令人滿意的室內舒適度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減少建築在四季中的運行能耗，包括採暖和製冷。這就需要選擇適當的建築材料和技術，增強建築外圍護結構的絕熱和保溫性能。

(二) 自然能源的利用。為進一步減少石化能源 (煤、石油、天然氣等) 的消耗，學校建築應盡可能地利用自然能源 (如太陽能和風能) 來提高室內環境的舒適度。

(三) 就地取材，減少對周邊環境的破壞。一方面，建築應順應地形，避免過多的開挖和對原有場地的破壞；另一方面，在保證耐用性的前提下，要盡可能地運用當地可再生和可降解的自然材料。

(四) 低造價、易操作。為使項目建設對於當地居民具有廣泛的借鑒和推廣意義，應通過發掘、利用和改進當地傳統建造技術與運用本土材料，最大限度地降低工程造價，達到當地居民可接受的建設水平。並且，所運用的建造技術應盡可能地簡單易行，以便當地村民操作和自行建造。

三　基於傳統建築技術的生態建築設計與研究

新學校基地選址在毛寺村中心的一片面南台地之上，三面黃土丘陵環抱，南面向蒲河敞開，具有良好的微氣候和景觀條件；可以說是傳統風水學中的理想營造之地。

學校的設計與建造是以一個科學化且具推廣性的設計與研究方法為基礎的，主要包含三個基本階段：

(一) 實地調研與現狀分析階段。自項目伊始，我們便帶領學生對當地建築發展現狀和現有的研究成果展開大量的調研與分析。通過對當地多類型建築的研究實測發現，經過千百年的演化和發展，在當地以黃土和植物材料為基礎的生土建築形態中，蘊含着大量具有借鑒意義的生態元素。而與之相配套的建造技術，操作簡單易行，在自建農宅的過程中已成為許多村民所熟練掌握的基本技能。儘管這些材料和技術還存在一些防水方面的缺陷，但在生態可持續發展的指導思想下，完全可以被繼承、改進和發揚。

(二) 模擬實驗研究階段。為進一步優化教室的生態設計策略和驗證適宜性建造技術的運行效果，我們利用高科學手段進行了深入的計算機熱學模擬研究。該模擬研究以當地的自然材料和傳統技術為基礎，以提高生態可持續性和可行性為目標，將當地常用的建築設計手法和相應的技術相結合，通過篩選和優化，引入到教室的設計中；從中歸納出一系列可以有效提升教室熱特性、行之有效的生態建築技術，從而使得在建築運行過程中，不需要消耗任何燃料，教室內便

可獲得較為舒適的熱環境。通過多方案對比模擬發現，引入基於生土和自然材料的絕熱和蓄熱體（如土坯牆、屋頂保溫層等），結合生態建築的設計手法，是在該地區改善建築熱性能最為有效和經濟的方法，可以在保證熱舒適度的同時，極大地減少建築所消耗的能源和對環境的破壞。

（三）設計與施工建造階段。該學校的設計策略可概括為：基於生土和自然材料以及當地傳統的建造技術，運用現代生態建築的設計手法，以最小化的造價、能耗和環境污染，創造出舒適愉悅的建築環境。在總體規劃中，所需的十間教室以兩間為一組，被劃分成五個單元，沿着東西方向面南布置在兩個不同的台地之上。這不僅有助於每間教室可以最大限度地引入自然採光和用於冬季採暖的太陽能，而且利用地形可以加大夏季南風對於教室自然通風的積極作用，並減少冬季北風所造成的衝擊。室外場地被教室自然圍合成兩個不同標高的開放空間。其中，被教室環繞的場地作為內向休憩花園，配以大量的樹木和花草，以及有組織的花架和石凳椅，可供孩子們課間休息和玩耍。另一標高的場地北靠教室組群，面南開放，作為孩子們室外活動和鍛煉的操場。整個學校的主要通路和休憩空間，由毛石網狀鋪地與花壇貫穿於綠樹陣列之中，使得即便在夏季，整個校園都能擁有一個涼爽的室外微氣候。

結合計算機模擬的結果，在初步構思過程中，通過綜合對比與分析不同的結構與建築形式，我們最後發現，當地傳統的樑柱木框架結構的單坡屋頂民居具有最大的結構、空間和建造靈活性，可引用到教室的設計之中。

在每個單元中，兩間教室並肩而置。每間教室的面積為54平方米（6×9），可向五十名學生提供寬敞的使用空間。為順應地形，教室單元嵌入所在台地，北側為半地下牆體，前牆面南開敞，這不僅可以減少對原有地形的破壞，而且能極大地提升總體結構的保溫絕熱性能。牆體、屋面、門窗等圍護結構主要以生土製品和木材、麥草、蘆葦等自然材料為主，具有良好的熱學特點，可以有效地阻隔和緩解室外氣候的變化對室內環境的衝擊，達到冬暖夏涼的效果。牆體由厚達1米的土坯磚砌體構成，具有優越的蓄熱作用和結構穩定性。牆體內外表面由常用的麥草泥粉飾；為彌補生土材料防水性能較差的缺點，自然的毛石材料被用來砌築牆體基礎，可有效地除濕阻潮；並且在牆面的麥草泥中加入了少量的生石灰，可以極大地減少雨水的侵蝕。作為對當地傳統單坡屋頂的改進，屋面在原有蘆葦、麥草泥和小青瓦的基礎上加入了聚苯乙烯保溫層，使其更為有效地阻隔夏季的太陽輻射熱和減少冬季的屋面熱損失。對於在常規建築中最大的熱損失構件——門窗，採用木製骨架、雙層玻璃，在保證自然採光的前提下使門窗的熱損失減到最少。

與此同時，為進一步提升教室的總體環境效果和順應孩子們的活動特點，設計中還加入了許多細部處理。例如，根據位置的不同，部分窗洞採用切角處理，可以使自然光的入射量最大化，保證室內具有充足的自然採光，以減少電力照明的使用時間。在厚達1米的土坯牆體上加入了局部凹陷處理，並附以書架、座椅等功能，不僅滿足了功能需要，而且為室內空

間添加了許多趣味性。另外，南側柱廊預留出未來加設太陽間的充足進深，使得在夏季發揮遮陽作用的同時，在冬季可以充分地引入太陽能，減少取暖燃料的消耗。

四　回歸傳統的營造模式

千百年來，在黃土高原的農村地區，村民建房始終保持着自給自足的建造傳統。主人通過收集積攢的形式，預備好建房所需的木材、麥草、蘆葦等自然材料，然後邀請本村親友幫忙合力建造自己的農宅。同樣，在毛寺村，幾乎每個村民都熟知和掌握傳統生土民居的建造方法和技術。因此，生態實驗小學的施工人員全都是本村和周邊地區的能工巧匠。在施工過程中，對於每一個建造細節的推敲都來自於設計人員和這些匠人的共同探討和反覆實驗。這不僅可以最大限度地發掘和挽救值得繼承的傳統建造技術，而且有助於利用現代的生態建築理念和技術將其加以改進和發揚。

為確保施工能夠嚴格地依照設計進行，項目成員親自駐守在毛寺村，與工匠針對每一個細節展開了進一步的探討和試驗，同時根據實際條件對原有設計不斷進行修正。

由於該方案所使用的適宜性技術本身的簡單易行性，施工過程中無需引入常規建築必需的大型機械。除平整土方所必需的挖掘機以外，所有工具均為農村常用的手工工具，如鐵鏟、泥摸、手鋸、木椽支架等。因此，整個施工所產生的能耗和污染遠遠低於常規的建造形式。與此同時，除少量的鋼構架、玻璃、聚苯乙烯保溫板和來自於附近的可持續林場用於門窗屋架的松木以外，所有生土製品和自然材料均為就地取材。比如，麥草、蘆葦等均產自周邊農田和土丘；並且，由於這些材料所具有的可再生性，所有的邊角廢料可通過簡易處理，立即投入再利用。例如，牆體所需的土坯磚是由挖掘基礎所產生的黃土手工壓製而成。而在砌築過程中所產生的邊角料塊，可被碾碎摻拌在麥草泥中，再用於黏結劑和牆體粉飾。屋面所需的小青瓦雖屬燒鑄材料，但它們是從周邊被廢棄和拆除的傳統建築中回收而得；由於其本身的耐用性(壽命可超過二百年)，這些再利用的小青瓦，仍能發揮長期的作用。

除去雨天無法施工以外，整個第一期工程(八間教室)的施工持續兩個多月。在此過程中，可以見得，在保證施工質量的前提下，這種源於當地的傳統建造形式和適宜性技術，使施工過程所產生的能耗和對周邊環境的污染得以最小化，充分地貫徹了生態建築的基本原則和策略。

五　生態建築的希望之路

新教室的直接造價(包括材料、人工與設備)只是每平方米422元(港元)，遠低於當地由黏土磚和混凝土建造的常規學校建築。而根據對教室在過去一年使用過程中的觀測發現，與當地常規的學校建築相比，新建教室的室內氣溫始終保持着相對穩定的狀態，可謂冬暖夏涼。即便在2008年初罕有的嚴冬，無需任何燃料採暖，教室仍可維持舒適且空氣清新的室內環境。

從該項目建成的效果來看，總體而言，有三點值得強調。首先，新學校為孩子們創造了一個舒適、宜人的學習環境。在熱工性能、能源消耗與環境保護方面，其生態可持續效能遠優於當地常規的建築；其次，由於施工建造大量地僱用了當地的村民，作為慈善項目，除了學校本身絕大部分的社會捐助得以惠及這個村落外，更重要的是，從這個學校項目中，村民得以重新認識當地的傳統。新學校的建造向他們詮釋了一條適合於黃土高原地區發展現狀的生態建築之路。在有限的經濟基礎下，村民完全可以利用所熟知的傳統技術和隨地可得的自然材料，在改善自身生活條件的同時，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和破壞，並實現人與建築、自然的和諧共生。該項目的總結報告已初步完成，以供未來的出版和推廣。我們的工作還將繼續下去，不僅僅是為了一所學校，而是為整個地區生態建築的發展進行更加有意義的研究與示範。

迄今為止，該項目有幸獲得了2009年英國皇家建築師協會「國際建築獎」(RIBA International Award)、2009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地區文化遺產保護獎 (UNESCO Asia-Pacific Heritage Awards for Culture Heritage Conservation programme)、2008年世界建築節嘉許作品 (World Architecture Festival Awards)、2008年亞洲設計最高榮譽獎、2008年中國建築傳媒最佳建築獎等一系列獎項。由此可以反映出，毛寺生態實驗小學的設計和建造，為多彩紛呈的世界生土建築以及生態建築的研究和發展，提供了一個富有啟發意義的生動案例。這也鼓舞我們沿着這條扶助貧困的希望之路，不斷探索前進，通過親身示範讓當地村民逐漸理解甚麼才是一所「好」的鄉村建築，如何才能在改善自身生活的同時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和破壞，並實現人與建築、自然的和諧共生。

最後，引用毛寺生態實驗小學校長的一句話作結：「從現在開始，學校不再需要燒煤來取暖了，省下來的錢可以為孩子們多買一些書了。」

註釋

① 參見www.eartharchitecture.org。

② Brenda and Robert Vale, *Green Architecture: Design for A Sustainable Future*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91) ; Tom Woolley et al., *Green Building Handbook: A Guide to Building Products and Their Impact on the Environment* (London: E & FN Spon, 1997-2000); Andrea Keenan and Danielle Georges, eds., *Green Building: Project Planning and Cost Estimating: A Practical Guide for Constructing Sustainable Buildings: Cost Data for Green Materials, Components & Systems, Special Project Requirements, Financial Analysis & Incentives* (Kingston, MA: R. S. Means, 2002).

③ Adrian Smith, "Alternative Technology Niche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ESRC Sustainable Technologies Programme, working paper, no. 2003/2, *Innovation: Management, Policy & Practice* 6, no. 2 (2004): 220-35.

④ Dean Hawkes, Jane McDonald, and Koen Steemers, *The Selective Environment: Approach to Environmentally Responsive Architecture* (London; New York: Spon Press, 2002), 7.

吳恩融 香港中文大學建築學系教授

穆 鈞 香港中文大學建築學系博士生

政治與法律

中國民主化的困境

● 姚　洋

多數中國人，甚至包括國家最高領導人，都對民主持肯定的態度。然而，在過去數十年間，中國的民主化進程似乎並未取得任何進展。其實，就社會結構而言，相比其他發展中國家，中國有更好的民主化基礎。在多數發展中國家，社會不平等和族群分化通常是成功實現民主政體的最大障礙，而中國則是少有的經歷了現代社會革命的發展中國家。和經歷了類似革命的歐洲國家一樣，中國的社會革命打破了由精英階級所控制的舊社會結構，由此而來的平等的社會結構構成了一個開放社會的基石。

但是，一個有效的民主政體——即除民主選舉之外，還有政府在憲政框架之下的可問責性 (accountability) 以及對民眾需求的回應——是需要時間才能建成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前三十年在很多方面走了彎路，後三十年又經歷了一條複雜的發展道路。無論是出於有意或無意，在過去的三十年裏，中共以經濟增長為核心的政策——或稱「增長共識」——起到了轉移公眾對民主化需求的作用。通過保持經濟增長並輔以公民自由的擴大，這項政策基本取得了成功，大多數中國人都對共產黨的領導表示滿意。與此同時，中共逐步完善了對自身的制度化改革，包括黨內決策過程的制度化、權力交接的不成文規則、黨員數量的擴大以及黨內民主等。最重要的是，中共已經由一個無產階級政黨轉變為一個不具有明確政治意識形態的政黨。

中國經濟的成功助長了一種樂觀的觀念，即中國的精英體制可以成為同西式民主相抗衡的一種新的治理方式。這種觀念不僅為多數官員所接受，而且也受到許多知識份子的推崇。

然而，這些變化似乎並沒有像政治理論所預言的那樣轉變為民眾對民主更熱切的期望；相反，中國經濟的成功卻助長了一種樂觀的觀念，即中國的精英體制可以成為同西式民主相抗衡的一種新的治理方式。這種觀念不僅為多數官員所接受，而且也受到許多知識份子的推崇。

本文首先討論社會基礎和民主化成功之間的關係，並認定中國在這方面具有比其他發展中國家更加成熟的社會條件；然後探討「增長共識」在中國的形成，以及該政策所產生的一種

弔詭性後果，即收入增長和公民自由的擴大緩解了民眾對民主的需求；最後，討論這個後果的可持續性問題，說明政府的問責和回應缺乏體制基礎，而建立這個基礎的出路只有民主化一條路。

一　民主的社會基礎

導致民主化失敗的原因很多，但和平時期發展中國家民主化最可能失敗的地方，是政府不能履行其對公民的承諾。但是，在抽象層次上，民主具有確保政府問責的內置機制，即如果不能滿足民眾的要求，政府官員會在選舉中被民眾淘汰。在現實中，民主不能做到這點的原因，主要是長期的社會不平等及其帶來的消極後果。

多數北方國家，如英國、法國、西班牙和俄國，在完成民主轉型之前都經歷過革命。革命幫助這些國家開始了從古代社會到現代社會的轉型，這個轉型是人類文明史上迄今為止最偉大的變革，它使人類擺脫了以暴政、無知、迷信和痛苦為常態的境地。這樣的變革，在大多數發展中國家才剛剛開始。

北方國家的革命對世界的影響是十分深遠的，即便是對此進行一個最精煉的解釋，也超出了本文的範疇和筆者的能力。和本文相關的是，這些革命打破了以精英統治為核心的舊社會結構。法國和俄國革命如此，英國革命似乎溫和一些，但其核心仍然是以新興商人階級為代表的議會和舊體制下的國王及貴族之間的鬥爭。雖然舊精英階級要經過很長時間才退出歷史舞台，但革命早已決定這些變化終將發生。

多數發展中國家的民主制度是在殖民者離開時建立的。殖民者往往通過當地精英階級來統治殖民地，直至殖民者離開之時，這些地區還很大程度地保留着舊的社會結構。因此，精英統治在新興民主國家中成為一種通病。社會不平等和經濟、政治不平等之間雖然關係緊密，但也有重要的區別。社會不平等是靜止的，並對變化有很強的抵抗性。舊社會結構的一個鮮明特點，就是伴隨每個人終身的「身份」，社會精英集團具有排他性並且非常穩定。相比之下，經濟和政治不平等可以通過個人奮鬥和政治運動在短期內得到改善。

實證研究表明，民主不能確保政府對民眾負責的原因與以下三點有關：政客的操縱、民眾缺少信息和特定群體的邊緣化①，而這些因素都與社會不平等有關。多數發展中國家的政客來自控制着媒體、政府和經濟的精英階層。即使他們並非出身精英階級，但是為了取得並保持自身的權力，他們通常會迅速同精英集團聯合，或直接組成新的精英團體。在一個不平等的社會中，操縱選票或誤導民眾更加容易。而特定群體的邊緣化通常是社會或族群排斥的結果。

另一個阻礙發展中國家政府對民眾負責的因素是民粹主義的流行。乍一看這似乎不合情理，因為民粹主義所要求的，恰恰是政府對民眾的呼聲做出反應。然而，稍微深入地研究就會發現，現實並非如此。民粹主義的結果往往是過量的再分配，以至於損害政府長期進行再分配的能力。政府會在民眾短期壓力之下採取有害於經濟長期增長的舉動，如國有化、發行超量貨幣，甚至直接沒收部分人的財產。民粹主義還會給政客操縱選舉的

實證研究表明，民主不能確保政府對民眾負責的原因與以下三點有關：政客的操縱、民眾缺少信息和特定群體的邊緣化，而這些因素都與社會不平等有關。在一個不平等的社會中，操縱選票或誤導民眾更加容易。

機會，他們會利用民粹主義給予的空間，為民眾開出迷人的支票，從而輕鬆當選。最適合民粹主義生長的地方正是不平等的社會。普通民眾不是因為他們比富人窮而期望再分配，而是因為他們認為富人的財富不是通過自身努力獲得的。在一個不平等的社會裏，富人往往靠有利的社會地位、初始資本（尤其是土地），甚或不法行為獲得財富；更令普通民眾不滿的是，多數公共投資帶來的回報也會落入富人手中。因此，立即進行再分配是一般民眾最理想的選擇。

總而言之，社會不平等之所以阻礙民主，是因為在這種背景下，政府要麼為社會精英服務、要麼被民粹主義所「劫持」，要麼兩者兼而有之。在這方面，中國比其他發展中國家有更好的基礎。中國是唯一經歷過徹底革命的發展中國家。1911年孫中山領導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滿清王朝，結束了中國兩千多年的專制統治；1919年的五四運動繼而顛覆了這個專制統治的道德和文化基礎；最終，1949年的新民主主義革命徹底打破了中國舊有的社會結構，鏟除了其賴以存在的經濟和政治基礎。

在人民共和國的頭三十年裏，儘管中共犯了許多錯誤，其中一些至今仍沒有得到認真對待，但是社會平等程度卻得到了改進。土地改革雖然血腥，但它卻實現了孫中山「耕者有其田」的夢想；接下來的公社化——撇開它在其他方面所造成的可怕後果不論——進一步平均了農村居民的財產；而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消除了城市中資產集中的可能性。通過立法（主要是《婚姻法》）、教育普及和普遍就業，婦女的地位得到了極大的提高。教育水平是決定一個人社會地位的重要因素，在農村尤為突出，而初等教育的普及基本抹平了這種差距。在衛生保健方面，成就同樣顯著，農村幾乎普及了初級衛生保健體系。最後，社會主義薪酬制度中的平均主義除了造就一個收入上平等的社會之外，還向中國人灌輸了強烈的平等觀念。儘管它可能包含着嫉妒和其他有害成份，但這種平等觀念防止了極端不平等在中國的出現。

中共在人民共和國前三十年的絕對統治並非例外，英國和法國在革命之後都經歷了絕對統治的時期，革命產生的混亂一般需要絕對統治來平息。問題是，在改革開放三十年之後、共產黨也放棄了絕對權力的今天，為何民主仍然沒有到來？

但是，如果說中國具有更好的社會基礎來實現民主，那麼問題就變得更加棘手了：為何今天的中國並不是一個民主社會？首先，我們應當認識到，中共在人民共和國前三十年間的絕對統治並非例外，英國和法國在革命之後都經歷了絕對統治的時期，革命產生的混亂一般需要絕對統治來平息。接下來的問題是，在改革開放三十年之後、共產黨也放棄了絕對權力的今天，為何民主仍然沒有到來？

二　經濟增長與民眾對民主化的需求

(一) 1980年代的民主運動

1976年毛澤東去世之後，中國處於經濟崩潰的邊緣。國家經濟增長在1970年代前期持續下降，最終在1977年成為負值。更加危急的是，1976至1977年農業產出連續下降，造成嚴重的食品短缺。在1959至1962年空前絕後的大饑荒之後，一場相似的災難似乎又要降臨中國。危機的壓力在促成農村改革的過程中無疑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也最終帶來1984年公社體系的瓦解②。

另一方面，1972年尼克松（Richard M. Nixon）總統訪華後中美關係的正常化，為中國領導層開啟了一扇觀察

發達資本主義國家成就的大門，出國考察的官員在回國之後撰寫的報告表明，中國在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競爭中——至少在經濟競爭中——無疑是失敗了。至此，黨內的激進派也認識到，如果人民的生活水平得不到提高，共產黨執政的正當性將受到威脅。因此，追求經濟增長成為黨內的共識。

在中共開始遠離激進主義的同時，自發的民主運動也開始興起。事實上，1980年代的民主運動可以看作是1976年「四五運動」的繼續。從表面上看，「四五運動」是群眾自發悼念周恩來總理、反對「四人幫」的運動，但其實質是民眾在壓抑太久之後對自身權利的要求。1970年代末，西單「民主牆」以文革遺留的大字報方式，大張旗鼓地討論民主問題。在大學校園內，民主競選選出了學生會領導和區人代會代表。一種說法認為，這些運動之所以存在了一段時間，是因為黨內溫和派希望藉此向當時當權的激進派施壓，迫使其讓步。無論這種說法是否正確，事實是，十一屆三中全會之後，溫和派控制了黨，激進派迅速瓦解。

然而，大眾對民主的需求在1980年代持續上升。1980年代早期最顯著的經濟增長發生在農村，因為只有農村進行了切實的改革。城鄉收入差距從1978年的2.7倍降低到1985年的1.8倍③，城市居民開始對現狀愈來愈不滿。在國際上，戈爾巴喬夫(Mikhail S. Gorbachev)領導下的蘇聯政治改革鼓勵了民眾對更多政治自由的要求，同時，中美之間的戰略合作關係給中國社會，尤其是年輕學生帶來了顯著的影響，愈來愈多的年輕人開始將美國的政治模式認定為理想的政治體系。自1986年起，院校學生發起了一系列遊行示威活動，開始是要求在校園裏有更多權利，後來演變為對民主的訴求。這一階段的兩位共產黨總書記胡耀邦和趙紫陽對這些民主運動表示出很大程度的同情，但在他們的掌控之下，經濟發展並不容樂觀。1988年的通貨膨脹率達到18%④，這一數字讓中國人回想起1940年代末共產黨即將勝利時國統區的惡性通貨膨脹。所有的因素綜合到一起，最終引發了1989年的學生運動和「六四事件」。

同一時間，東歐和蘇聯正在發生天翻地覆的變化，共產主義政體一個接一個瓦解，有的領導人甚至被處決。中共內部對此的反應不一，一些人堅持退回舊體制，另一些人認為應當繼續改革。這種分裂導致學生運動之後的兩年內中國的經濟增長停滯和政治改革倒退。直到1992年鄧小平南巡之後，改革才得以重新上路。對於鄧小平這樣的溫和派而言，共產黨維持政權的唯一途徑就是實現經濟繁榮，因此改革是必然的。

1980年代的民主運動可以看作是1976年「四五運動」的繼續。從表面上看，「四五運動」是群眾自發悼念周恩來總理、反對「四人幫」的運動，但其實質是民眾在壓抑太久之後對自身權利的要求。

(二) 經濟增長與低民主需求

中國最艱難的改革都發生在1990年代。價格改革於1994年結束，不但雙重匯率被統一，而且大多數商品開始由市場定價。1980年代，國有企業中不涉及所有制的改革並不成功，現在國企終於開始私有化了，這個過程持續了十多年，直到今天還在繼續，儘管國企的數目已經不多了。國企改制特別困難之處在於，它涉及成千上萬人的就業，在1995到2005年間，近五千萬人下崗或失業。1990年代末期，政府也經歷了一場改革，不僅裁員15%，而且簡化了行政流程，降低了對

企業的收費。同時，中國還加速了融入國際社會的步伐，並最終於2001年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

1990年代的市場化改革給予了中國人民大顯身手、發財致富的機會，「下海」成為當時的流行語。忽然間人們意識到，相比爭取民主，賺錢才是實實在在的。自1992年經濟開始增長之後，生活水平的提高就沒有讓人失望過。1980年代早期，中國是一個人均收入只有200美元的窮國；二十多年之後的今天，中國的人均收入已超越了中低收入國家的標準，達到3,400美元；沿海地區的增長更快，多數沿海城市的人均收入都超過了6,000美元⑤。這種增長並不僅僅是字面上的，中國人的生活水平有了實質性的提高：人們開始住進更大的房子、購買私家車、穿時髦的衣服，甚至出國遊玩。

多數不滿都是針對腐敗和富人非法獲利的行為。和任何發展中國家一樣，腐敗在中國十分嚴重，但中國的腐敗官員一直受到審查和嚴懲。雖然這些措施並不能根除腐敗，但它至少能讓民眾對政府產生信心。

雖然農村的收入增長不及城市，但農村的生活水平同樣得到很大改善：幾乎所有的村子都通了電，多數村子修建了連接主要幹道的道路，大多數家庭擁有電視，年輕人都有手機，還有些人購買了摩托車。最重要的是，將近三億農村人口擺脫了貧困。各種調查普遍表明，農村居民對生活的滿意度(更時髦的說法是「幸福指數」)比城市居民更高。這不是因為他們的收入水平比城市人高，而是因為同城市人相比，他們感覺生活水平相較過去有更大的提高。

2008年中國的城鄉收入差距是3.3倍⑥，為世界之最，但如果將城市和農村分開來看，收入分配其實是相當平均的。全國總體的收入基尼系數(the Gini Coefficient)是0.47，和美國相當；而將城市和農村分開計算時，基尼系數都是0.37⑦。考慮到一個人感受到的不平等很大程度上只與其周遭環境有關，這種程度的不平等並不會引起大眾對富人或政府的反對。這並不是說沒有渴求變革的呼聲，但多數不滿都是針對腐敗和富人非法獲利的行為。和任何發展中國家一樣，腐敗在中國十分嚴重，但中國和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區別在於，中國的腐敗官員一直受到審查和嚴懲。雖然這些措施並不能根除腐敗，但它至少能讓民眾對政府產生信心。

伴隨着經濟改革，社會保障在一段時間內被削弱了，但胡錦濤、溫家寶政府啟動的數個計劃，正在重建社會保障體系。在城市，養老保險體系得到重建，覆蓋率也在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向超過二千萬低收入居民提供了社會安全網；醫保體系正在進行新一輪的改革，目標是走向全民醫療保險。在農村，新的養老保險也啟動了。

收入增長和福利改善的結果是公民自由的增加。改革之前，國家通過所謂的「單位」控制着個人從出生到死亡的全部生活。改革可以說是國家退出社會的過程。如今，只要努力，每個人都有發揮自己最大潛能的機會；在大多數情況下，人們可以為自己做決定；賺錢不再被認為是罪過，同時政府也能尊重個人財產權。2003年胡錦濤、溫家寶上任之後，政府甚至在最受爭議的土地徵用問題上作出了很大讓步，2007年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讓公民可以依法保護自己的財產，包括房地產。

此外，政府還出台了限制自己權力的法律、法規。1989年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訴訟法》給予普通公民起訴政府不正當行為的權力，而2007年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

信息公開條例》規定政府必須公開包括財政預算在內的非國家機密信息。雖然這些法律的實施遠非完善，但它們的存在至少表明政府願意將自己置於公眾的監督之下；對政府官員也構成一種威懾，防止他們過多地濫用權力。這些法律頒布之後，普通公民的確成功利用它們向政府索取賠償金、獲取政府財政信息。

除此之外，政府對不稱職的政府官員的調查和查辦愈來愈嚴厲，比如2008年毒牛奶事件發生後，石家莊市的書記、市長和數名高級官員被撤職。同樣的事情在孟學農身上戲劇性地發生了兩次。一次是在他剛就任北京市市長的時候，由於未對「非典」(SARS) 做出及時處理，他失去了市長的位置；另一次是在他剛就任山西省省長的時候，由於「黑磚窰」和礦難頻發，他又失去了省長的位置。儘管沒有正式規定，但當政府不能對群體事件或重大的突發事件做出正當處理的時候，民眾普遍的期待就是相關官員辭職或被撤職。

這並不是說中國人民已經享受和發達民主社會一樣多的公民自由。令中國人民滿意政府的原因，主要有兩點：其一，人們或許對現狀有很多抱怨，但對比今天的生活和三十年前的生活，很少會有人否定生活水平的巨大提高；其二，多數人的生活並沒有受到政府的直接干預，或者說，他們可以避開政府的干預。國家可能不給予正當的補償就徵用居民的土地，但多數人並不擁有土地；國家監控言論和網絡，但人們可以在私人集會上交流，也可以通過技術或者調侃手段突破網絡上的封鎖；國家或許肆意向企業收取不合理的費用，但多數人沒有自己的企業；國家嚴格控制政治集會，但在私人集會中，人們仍然擁有很大的空間，比如到公園裏參加自發的合唱或參與家庭宗教活動；甚至在計劃生育方面，對許多家庭而言，生一個孩子已不是政府強制的結果，而是一種社會習俗。

公民自由在發達的民主體制中為公民提供一些背景性權利，即當公民感到自身權益遭到侵犯時可以調用來保護自己的權利。這些權利對於長期穩定和建立一個公平、有序的社會來說十分重要。在中國，多數人還忙着享受經濟增長的好處，以及隨之而來的自由，所以忽略了這些在長期來說更為重要的權利。

三　問責、回應及其與民主的關係

一般認為，「問責」是只有在民主政體中才會出現的名詞。然而，中國的威權政體也為民眾提供了一定的問責機會，特別在非政治領域；而且，政府也在日益增強對民眾要求的回應 (responsiveness)。問責和回應是一個良序民主所必需的，但兩者有很大的區別。問責意味着政府的行為要符合

一般認為，「問責」是只有在民主政體中才會出現的名詞。然而，中國的威權政體也為民眾提供了一定的問責機會，特別在非政治領域；而且，政府也在日益增強對民眾要求的回應。

孟學農曾因施政失當而兩度下台

一定規範，答應的事情可以讓民眾在事後核查；回應意味着政府對民眾的要求做出反應。一個有問責機制的政府可能是一個被動的政府，它或許會盡可能少答應事情，因此一個有問責機制的政府不一定是一個給民眾辦事的政府；相比之下，一個回應民眾要求的政府更可能為民眾辦事，也更可能促進經濟增長。

在一些發展中國家，政府可能有問責機制，但卻不回應民眾的要求，中國政府則在回應民眾要求方面做得比較出色。中國政府在提高國民收入、提供社會保障和保證窮人基本生活這些方面做得相當成功，在特定領域也允許公民自由的存在。除了人代會和政協外，民眾還可以通過撥打市長電話、遞交請願書、在媒體和網絡上發表文章、遊行示威等方式向政府傳遞自己的聲音。雖然政府的打壓仍然很常見，但我們能看到政府正在對公眾的要求做出回應。這樣便帶來一個問題：中共這樣做的動機是甚麼？

中國政府的政策是有選擇性的，城鄉收入差距就是這些政策的結果之一。但是，選擇性的政策並不代表選擇性意圖；對中國而言，政府政策的背後意圖是統一的，即全面的經濟增長。

一個簡短的回答是，中共的動機在於從民眾那裏獲得執政的合法性。在民主政體中，政府的合法性是經由民眾同意的選舉和輔助制度產生的。非民主政體中的政府不是由民眾選舉出來，也不是按照一定的程序產生的，所以它們需要尋找其他的方法獲取執政合法性。歷史上，統治者常常利用軍事力量和迷信獲得合法性，一些當代獨裁者也試圖效仿古人，但都遭遇了慘痛的失敗。

在現今的威權政體中更常見的，是統治者討好一小部分潛在的反對者，購買他們的支持。這些政體也可能發展經濟，但它們允許與其結盟的小團體獨吞經濟發展帶來的好處，軍政府統治下的拉丁美洲國家，以及現在的津巴布韋政府都是如此。中國與此不同，中共願意讓社會各個階層都從經濟增長中獲益，並允許公民自由的存在。在很大程度上，這和中國的社會結構以及中共自身的政治基礎有關。

筆者在第一節中強調過，中國社會在經歷了二十世紀上半葉的一系列革命之後成為了一個相對平等的社會。一個平等社會沒有突出的精英團體，利益集團因此失去了組織起來的基礎，統治者不會面對某個團體的挑戰，因此也就無需購買它們的支持。相反，為了獲得執政合法性，統治者會試圖討好所有民眾而非某個團體，換言之，政府對社會採取一種中性的態度。中國政府就是這樣一個中性政府。這不是說中國政府是無私的，而是說它不會特意照顧某些群體的利益。我們都知道，中國政府的政策是有選擇性的，城鄉收入差距就是這些政策的結果之一。但是，選擇性的政策並不代表選擇性意圖；對中國而言，政府政策的背後意圖是統一的，即全面的經濟增長。比如，政府政策偏向於城市並不代表政府偏好城市居民，而是因為城市的生產率高於農村。

一項政策到底是出於政府對不同人群的偏好，還是統一的偏好下的措施，一個測試是看政府對特定人群的偏好是否是持續性的。中國政府在過去三十年間通過了這項測試，即沒有明確地偏向任何群體。改革是一個將權利從國家移交給普通民眾的過程，中共在這個過程中沒有因為自身內部精英的反對而退縮；改革也重新分配群體的利益，在一些情況下，比如國企改制過程中，很多人的利益會受到損害，這時政府也站穩了腳跟，頂住了民粹主義的呼聲；為了彌補農村生活水平的相對下降，政府啟動了新農

村建設；等等。總體而言，中共在過去三十年間保持了中性的性質⑧。

中共能保持中性也和黨自身的政治基礎有關。在毛澤東時代，黨的成員大都來自勞動階級，經過改革時期幾輪思想的轉變，黨開始吸納各界成員。一個重要的改變是允許資本所有者入黨，同時，許多接受西方教育的知識份子開始在黨和政府內擔任高級領導職務。最終，中共內部變得和社會一樣多樣化，這在很大程度上幫助了黨保持相對於社會的中性。

但是，沒有西方意義上的民主制度，問責和回應能否持續？一些論者傾向於給出一個肯定的答案，「諮詢型民主」就是答案之一⑨。然而，筆者個人的意見是，也許中國的民主制度會不同於西方的民主制度，但民主制度的基本框架是不可避免的，這包括定期的競爭性選舉、權力的制衡，以及民眾表達方式的多樣化。沒有這樣的基本框架，對政府的問責就沒有保障，特別是當事態要求政府按照既定的規則行事的時候。而由於問責沒有保障，政府對民眾要求的回應可能是不完整的、或者是有選擇性的。

舉例來說，一位印度學者和筆者在一項北京和浙江省瑞安市的對比研究中發現，兩個城市對待移民子女教育的態度差別很大。瑞安的經濟基礎在於製造業，所以當地對合格工人的需求很高，因此，當地學校不僅對移民子女開放，而且還給予困難學生補助。相反，北京希望發展知識型經濟，因此不歡迎低教育水平的移民，採取的措施之一是向移民子女徵收高額借讀費。即使是在瑞安，政府的回應也不是制度化的，而是出於當地政府對當地經濟的關注⑩。

說到底，當前政府的問責與回應產生於中共對合法性的追求，而不是執行社會契約所內置的機制。然而，不管是否與其初衷一致，中共對合法性的追求將不可避免地把中國引上了民主化的道路。

註釋

① Philip Keefer, "Does Democracy Help?", manuscript (World Bank, 2006).

② Dali L. Yang, *Calamity and Reform in China: State, Rural Society,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since the Great Leap Famin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關於1985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1986年2月2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官方網站(下引「公報」均出自此網站)，www.stats.gov.cn/tjgb/ndtjgb/qgndtjgb/t20020331_15379.htm。

④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關於1988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的統計公報〉(1989年2月28日)，www.stats.gov.cn/tjgb/ndtjgb/qgndtjgb/t20020331_15382.htm。

⑤⑥ 〈中華人民共和國2008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2009年2月26日)，www.stats.gov.cn/tjgb/ndtjgb/qgndtjgb/t20090226_402540710.htm。

⑦ 李實：〈中國收入不平等的現狀〉(北京師範大學經濟學院工作論文，2009)。

⑧ 姚洋：〈中國高速經濟增長的由來〉，《南方周末》，2008年9月11、18、25日；10月2、9日。

⑨ 潘維：〈法治與未來中國政體〉，《戰略與管理》，1999年第5期，頁30-36。

⑩ Amita Bhide and Yao Yang, "The State at Work", working paper (India-China Institute, the New School, 2008).

姚　洋　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中國經濟研究中心教授。

政府的問責與回應產生於中共對合法性的追求，而不是執行社會契約所內置的機制。然而，不管是否與其初衷一致，中共對合法性的追求將不可避免地把中國引上了民主化的道路。

政治與法律

中國知識群體眼中的美國大選

● 吳靖、雲國強

2008年的美國大選曾引發了一場全球性的精神狂歡，不僅激活了美國公眾，尤其是年輕一代久已麻木的政治熱情，還受到了全球媒體、知識界和民眾的狂熱追捧。

2008年的美國大選曾引發了一場全球性的精神狂歡。一個並沒有太多新意的競選口號——「變革」(change)，不僅激活了美國公眾，尤其是年輕一代久已麻木的政治熱情，還受到了全球媒體、知識界和民眾的狂熱追捧。世界在忍受了八年的布什主義 (Bush Doctrine) 之後，對於美國的軍事單邊主義、以國家安全的名義踐踏人權和國際道義、加大全球貧富差距的新自由主義經濟政策，以及在全球環境和生態問題上不負責任的自私自利等問題，已經積壓了太多的怨恨。在美國國內，大選期間爆發的金融海嘯成為壓倒共和黨的最後一根稻草。奧巴馬 (Barack Obama) 在競選過程中，一反往日民主黨候選人為了爭取選票而尋求中間路線、模糊自身意識形態立場的機會主義做法，在經濟、稅收、戰爭、反恐等議題上，都明確而雄辯地闡釋了自由左翼的立場，給人一種耳目一新的感覺。他經受住了被共和黨指責為「社會主義者」的競選攻擊，以壓倒性的優勢最終贏得總統寶座，也讓人們驚喜地看到美國政治光譜的悄然變化。

在一個被稱為「後現代」和政治冷漠、娛樂至死的時代，奧巴馬頗具理想主義味道的人格表演和嚴肅的競選方式，卻能夠感召網絡一代從助選到投票一路積極參與政治，喚醒雅皮士們 (yuppies) 長期沉睡的對進步主義的信心和熱情，讓人們切實地感受到介入、參與和社會變革之間的相關性。全球知識群體似乎從2008年美國大選中，看到了理念與價值觀從可有可無的邊緣，重新回到社會進程中心的希望。一個實用的、消極的、勢利的、臣服於強權的世界，突然間通過對奧巴馬的追捧發現了自身深埋於心的理想主義情懷；知識群體也從中找回了批判現實、尋求可替代的社會制度、對公眾發言等傳統的知識份子行為對於當下社會的意義。

* 感謝方可成、方坤、李思閩、武傳藝、吳琦、左燦等同學在訪談階段對本文做出的貢獻，並在許多次愉快的交談中為本文提供了思想資源和靈感。

中國的公眾和知識界為甚麼關注美國大選？中國媒體對美國大選也進行了詳細的追蹤報導，網絡社區和手機短信傳遞着各類有關美國大選和候選人的消息，中國民眾對大選中的人物和事件都耳熟能詳、如數家珍。年輕人，尤其是大學生群體，也大都成了奧巴馬的擁躉。究竟他們從美國大選的進程或者候選人身上看到了甚麼令他們興奮不已和值得期待的事情？他們所想像的奧巴馬和世界其他地方人們的想像有甚麼區別和相似之處？中國知識群體對政治、全球秩序、經濟與文化議題有甚麼獨特的觀點和想法？中國人投射到奧巴馬身上的理想、期盼和焦慮是甚麼？經由對美國大選的觀察和闡釋，折射出中國知識群體怎樣的處事之道、自我定位、社會理念和政治關懷？

對這些問題的好奇心導致了本次探索性的研究。我們希望藉由尋求這些問題的答案，觸摸到當代中國知識群體的生存方式、心態與理想。

一　半結構性訪談：知識生活和觀念態度的快照

無論是「知識群體」、「知識人」，還是「知識階層」，或者是更加具有特定含義的「知識份子」，都是一些充滿爭議以及難以明確界定的概念。在中國，一方面知識階層的產生是全球現代性的一部分，另一方面他們的自我認識和身份定位也由本土的近代歷史所形塑。中國近代知識群體歷經傳統社會的解體、中華民國、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不同歷史階段，從官學一體到道統崩塌後的精神流亡者，從縉紳名士到飢餓的藝術家，從以市場為依託的獨立文人到技術官僚和科技專家，從啟蒙家和革命者到工人階級的一份子，從特立獨行的思想者到唯唯諾諾的白領和公職人員，每一種身份背後都有中國社會政治經濟結構變遷的底色①。在當下的中國，如果有甚麼是知識群體所共有的特徵，那就是他們身份認同的曖昧、混雜和變動不居。

在知識人或知識份子棲身的眾多職業中，我們認為大學是尋找和研究當代中國知識群體心態的最佳場所。在全球性的社會與經濟結構的變遷，尤其是傳媒、出版和藝術行業官僚化和商業化的大趨勢中，大學成為許多傳統的以文字和著作為生的知識份子的避難所。關於學科、專業和知識獨立性的話語，仍舊能夠成為學者抵制政經干涉的最佳藉口。此外，大學還是培養下一代知識群體、傳承知識份子精神傳統的地方。大學裏的學生，今後不論走上甚麼樣的工作崗位，都將是知識群體中的一員。他們在大學中學會了知識群體的專業技能，並有可能形成了知識份子的社會意識。從某種程度上來說，由於文化氛圍和學

中國人投射到奧巴馬身上的理想、期盼和焦慮是甚麼？經由對美國大選的觀察和闡釋，折射出中國知識群體怎樣的處事之道、自我定位、社會理念和政治關懷？

中國媒體對美國大選的報導

習生活的相對單純，大學時代成為一個人實踐知識份子特性最純粹、最徹底的一段時期。

因此，我們選擇對高校中的教師和學生群體進行半結構性訪談，以期達到管中窺豹的效果。我們以清華大學和北京大學兩個高校為主體，一共訪談了46位高校知識群體的成員。因為我們期望了解高校知識群體的一般特性，所以並沒有特意尋找所謂的「公共知識份子」或者知名學者。並且，我們選擇訪談對象時，有意識地在人文社科和理工科，以及教師和學生的人數上做了平衡，希望了解專業分工和代際差異對知識份子意識的影響。我們共設置了6個訪談問題，每次訪談時間從20到40分鐘不等，並在訪談時盡量鼓勵受訪者隨意談論他們認為相關的問題。我們認為這次美國大選非常適合作為一個知識份子話題的發射器，圍繞它可以生發出一系列當代全球知識份子關心的議題，從具體的意識形態爭議和全球問題，到選舉模式、技術發展和民主制度的一般性問題，都可以藉由討論2008年美國大選而引發出來。

當代全球知識份子關心的議題，從具體的意識形態爭議和全球問題，到選舉模式、技術發展和民主制度的一般性問題，都可以藉由討論2008年美國大選而引發出來。

所有的受訪者都表示對2008年美國大選有所了解，但聲稱自己對之非常關注的只佔二分之一左右，還有四五個人明確表示自己並不關心，但媒體和身邊的人談論的焦點都是它，故無法躲避。由此可見，中國社會對這次美國大選表現出來的熱情和媒體的密集報導有直接的關係。值得一提的是，受訪者接觸的媒體也十分具有新時代的特徵，即便是在高校知識群體中的調查，網絡和電視也成為最主要的信息來源。有16人在訪談中提到「新浪網」，是這次訪談中出現頻率最高的媒體；其次是「鳳凰衛視」，有10人；「搜狐」、「新華網」和「騰訊QQ」各有6人提到；有8人提到會在網上或圖書館閱讀西方的媒體。此外，分別有5人提到他們閱讀《參考消息》和《新京報》，是這次調查中閱讀率最高的紙媒。如果按照網絡、電視和紙媒的劃分來作統計，提到它們的人數分別為45、14和32。

由於調查的抽樣不具有隨機性，我們很難得出在統計上具有代表性的結論，但有幾點值得思考：第一點是被調查的人群使用各種媒介技術獲取信息、內容和觀點的能力與資源是不成問題的，這符合人們對知識群體的一般判斷；第二點是電視在這個群體中的邊緣地位，這也符合電視屬於娛樂和大眾文化的通常看法；第三點是探索性的，通過這次訪談，我們並沒有發現中國目前有哪些特別受知識群體喜愛的，或具有知識份子特性的大眾傳媒。知識份子是以對文化和符號的使用獲得其群體命名的②，媒介在知識份子生態的形成中起到核心的作用。屬於知識份子的公共媒體的缺失，一定會對當代中國知識群體的自我認同和社會身份產生影響。

在討論大選本身時，人們談到次數最多的議題是經濟政策，有27次，伊拉克問題有10人提到。另外，有4到5人提到稅收、共和黨對外政策的失誤、新自由主義經濟政策的危機等具體議題和名詞。只有1人提到對華政策是這次美國大選的重要議題之一。但當談到受訪者本身關心的議題時，有15人提到對華政策，5人提到台灣問題，8人提到種族問題。另外分別有11人和5人認為自己比較關心經濟議題和美國的對外政策。這說明接受訪談的群體有明確的「自我」和「他者」區隔的意識，能夠體察到「全球」和「本

土」的區別，並且較為自覺地採取本土視角和立場。另一方面，半數以上的受訪者表示自己支持奧巴馬，只有兩人支持共和黨候選人麥凱恩 (John McCain)，其他人或是表示自己沒有傾向，或是迴避了這個問題。

二　愛恨交加／冷眼旁觀：中國知識群體的美國觀

美國是一面現代性之鏡，考察中國人如何觀看這面鏡子，就是在考察我們現代性想像的複雜面向。許多研究者都指出，中國知識群體心目中通常有兩個美國，一個是天使，一個是惡魔③。在不同的歷史時期，兩個美國的幻象或交替出現，或糾結在一起，它們實際上都是中國知識份子身份焦慮和國族情懷的投射。天使的美國是自由與民主的燈塔、是工業發達的富庶之鄉，它映射着中國人對現代性的傾慕；魔鬼的美國是揮舞大棒的世界警察、是居高臨下的驕橫帝國，它刺激着中國文人脆弱的民族自尊。正如學者袁明所說：「『美國究竟是一個甚麼樣的國家？』在中國知識份子看來，這是一個動感情的問題。因為美國總是與中國人的痛苦與希望聯繫在一起。」④

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中國知識份子心中是否仍舊對美國存有剪不斷理還亂的情感糾葛？他們是否還將美國作為自己家國情懷和啟蒙理想最重要的參照系？確實有受訪者是這樣表述的，但只是極少數。在訪談中，對美國的政治和文化表示完全欽佩和認同的有兩人；而與許多人對當代中國青年民族主義情緒高漲的擔憂相反，在本次訪談中沒有人以中國國家利益為由，提出對美國的嚴厲指責。不少人例行公事般提到美國的台灣政策和中美關係是他們關心的議題之一，但他們對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布什 (George W. Bush)、奧巴馬、麥凱恩的對華政策及其差異卻所知甚少，許多人都是在憑印象隨意揣摩，語焉不詳。

更有意思的是，當人們解釋自己對候選人的傾向時，之前談到的對中美關係的關心幾乎都拋到了九霄雲外了，沒有人以此作為選擇的重要標準。這一方面說明這個知識群體善於用多重視角和超越性思維來看待國際事務，並不是「中國中心主義者」；另一方面也體現出美國在中國國家發展和中國人的認同建構中愈來愈處於邊緣的地位。

中國知識份子心中是否仍舊對美國存有剪不斷理還亂的情感糾葛？他們是否還將美國作為自己家國情懷和啟蒙理想最重要的參照系？確實有受訪者是這樣表述的，但只是極少數。

但是，慣性思維還是頑強地存在。對於為甚麼要關注美國大選，大多數人不假思索、也不帶過多感情地表示，因為美國是一個重要的世界大國。問題是，在訪談中，只有一個人提到「這一次」大選的重要性，但僅是表揚這次大選比以往的要「更公正」，這與全球的「奧巴馬熱」(Obama fever) 形成了鮮明的對比。我們的受訪者更願意從一般性的層面談論美國，他們對美國政治的評價集中在一正一反兩個觀點上。正面的是美國的制度比較完善，有自我修正的能力，政策也有延續性，不會因為選舉而改變；反面的是美國的選舉背後有金錢和精英在操縱，並不必然代表真正的民意。我們發現，持前一種觀點的以教師居多，而學生更傾向於表達後一種觀點：

「它的選舉對內政外交並不會有太大影響……畢竟是個法制國家，它

的政策和制度都有延續性。」(國際關係，教師)

「這件事情更證明了在美國社會中，仍然保持着精英對國家的治理。」(工科，教師)

「不管美國人誰當總統，都會與中國保持友好關係，不會因為個人原因而改變。因為美國是一個法制國家」(理科，教師)

「美國的制度好到甚麼程度，像胡適說的，阿貓阿狗都可以當總統，制度好，無所謂，誰當都不會有大問題。」(政府管理，教師)

「〔民主〕就是靠錢堆出來，然後很多人去選……誰的錢多，誰的通過率就大些。」(信息管理，學生)

「那種選舉制度最後的結果就是，必然是要有錢才能參選，候選人必須有很強大的經濟支柱。」(土木工程，學生)

「美國總統是代表資產階級、大財團利益的。奧巴馬……也成為財團利益的代言人。」(生物，學生)

「其實我感覺，總統競選就是個面上的東西，身後那些資源都還是白人的。」(電子，學生)

「黑人當總統怎麼說呢，我覺得政治這個東西沒有它表面看起來那麼簡單，關鍵還是利益集團在操控。」(電子，學生)

……

在對美國的態度上，中年以上的知識份子和青年一代顯示出比較明顯的代際差異。雖然感情色彩沒有那麼濃烈，但年長的一代仍會有意無意地流露出對美國制度的讚美，甚至是對美國的充分信任，信任到認為根本不用去關心具體的選舉議題和時代特徵，美國就可以自動運轉、自我調適。在中國知識份子的思維方式中，顯然存在着根深蒂固的「制度救國」的集體無意識。也許是中國通向現代性的道路過於曲折，人們心底總是期望存在那個「神奇藥丸」，可以一勞永逸地解決社會頑疾。在現實過於充盈、難以言說的時候，祭起制度的大旗可以最方便地達到認知協調。無論那架運轉良好、動力充沛的美國制度機器是否只是一個幻景，它至少幫助中國知識份子「理性」地「反觀」自己的社會，在表現「深刻」的同時輕鬆地卸下自己身上的責任或者壓在心底的負罪感——制度使然，我們是無可奈何的。

無論那架運轉良好、動力充沛的美國制度機器是否只是一個幻景，它至少幫助中國知識份子「理性」地「反觀」自己的社會，在表現「深刻」的同時輕鬆地卸下自己身上的責任或者壓在心底的負罪感。

從某個角度來看，「80後」一代對美國民主的弊端教科書式的、倒背如流的批判，與老一代知識份子之間的差距並沒有表面上顯示的那麼大。他們眼中的美國民主多少是個騙局，但是在幻影背後仍舊有一個堅實的「結構」——精英、利益集團——在保證社會的穩定運行。雖然許多受訪者輕鬆說出這次美國大選的主題是「變革」，但這個群體的大多數並不相信變革真的會發生，在經濟、美中關係，甚至種族問題等方面，他們都做出了謹慎而保守的預測：變化是有限的，因為美國的制度、社會結構，乃至中美之間的利益關係，都有既定的模式，不會因為一個黑馬式的人物當上總統就會有甚麼實質性的變化。因此，不論是對美國制度的讚美，還是對其民主遊戲的不屑一顧，背後都有一個共同的認知模式：社會既有的運作方式不會被輕易地改變；民主政治與其他政治模式的區別，只是讓民眾更愉快、更心甘情願地接受現狀。

這種老練的、去政治化的政治觀，並不僅限於知識群體對美國社會的解讀。當被問及美國民主政治對中

國是否有借鑒意義時，大多數人的回答都是簡單的「沒有」，而理由都是我們耳熟能詳的——中國的國情、人口素質、目前的漸進變革是正確的方向、集中決策的高效和社會穩定的重要性。其言外之意在於，中國也被當作一架自動運行的機器，知識份子對這架機器的運轉以及自身在其中的位置是基本滿意的，不認為需要進行修正，也不準備把社會的運行方式和自身的能力與志向有機地加以聯繫。除了少數幾個受訪者從美國的道德感召、中國在選舉制度方面的實質性變革，以及全球激進民主作為資本主義民主的替代制度的可能性等方面，透露了他們作為知識份子的社會理想和政治視野之外，大多數受訪者都以一種冷靜的旁觀者的態度描述美國、民主、中國的發展這些傳統上讓人「動感情」的議題。

歷史確實翻開了新的一頁。從對美國由愛恨交加到冷眼旁觀的改變，我們發現高校知識群體的精神生活出現了明顯的保守化和犬儒主義的傾向。1990年代以來中國整個文化、思想和哲學領域「告別革命」的運動，看來在今天已經生根發芽。

三　專業主義、個人主義及其他：知識群體如何注視社會

許多知識份子研究者都指出，超越職業的普遍性關懷是這個群體的特質。但是我們在訪談中發現，當代中國高校的知識群體更習慣於從專業的角度出發來表達觀點。在談及他們所關心的美國大選議題時，大多數受訪者都自然而然地把答案與自己的專業聯繫起來，如美國研究的學者關心美國文化與社會結構之間的協調問題，法律專業的關注大選中遇到的法律問題 (因此這位受訪者指出，相比之下，他更關注布什與戈爾 [Albert Gore]之間的競選，因為那次選舉的結果最終需要法院裁決) ，傳播學者關心說服策略或跨文化交流，研究經濟管理的關注經濟，而研究政府管理的學者會對選舉制度與選舉文化侃侃而談。

體現專業化思維最典型的是兩個研究生的回答。一個體育專業的研究生對美國大選的議題不清楚，但聲稱關注「跟體育相關的議題，因為與自己的專業有關。但是美國的體育制度已經相對完善，所以沒有再單獨提出議題來作為自己加分的砝碼」。另外，一個生物專業的說：「其實最關心的是奧巴馬是否會當選總統，其他的不太感興趣，你讓我去關心金融危機如何解決的話，對於一點都不理解經濟的我來說，就有點太搞笑了。」

高校中的知識群體都在特定專業中有深入的研究經歷，他們在討論某個社會議題時會強調自己較熟悉的領域，對此有更系統和精到的闡釋，這並不奇怪。但問題在於，受訪者大都認為他們只能從專業的角度來關心一件事情；甚至是專業學習和研究的需要，而不是自己的社會關懷或其他興趣，促使他們去關注，因為不少人提到因為工作學習繁忙，沒有時間去關注和專業無關的東西。這說明專業分工已經成為這個群體的生活方式，專業化的思維已經超出職業的範疇進入到公共和私人生活的領域，專業成為統領人們一切觀念的結構性力量。這似乎表明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所說的系統 (system) 對生活世界 (life world) 的殖民這種現代性的疾病⑤，

歷史確實翻開了新的一頁。高校知識群體的精神生活出現了明顯的保守化和犬儒主義的傾向。1990年代以來中國整個文化、思想和哲學領域「告別革命」的運動，看來在今天已經生根發芽。

已經在中國知識群體身上有了明顯的體現，而這個群體的成員本來應該是社會中最具有整體性視野和普遍性追求的人。

斯諾 (Charles P. Snow) 在《兩種文化》(*The Two Cultures*) 一書中指出，大學中人文學科和專業技術學科的學者形成了兩種截然不同的文化，兩者之間很難溝通⑥ 。但在我們的訪談中，文理工科的學者、學生在技術性和專業主義意識上極為相似，他們都只願意從自身專業所規定的範疇來表達觀點，對專業以外的問題表現出漠然或信心不足。在《最後的知識份子》(*The Last Intellectuals: American Culture in the Age of Academe*) 一書中，雅各比 (Russell Jacoby) 認為真正的知識份子應該面向廣大的公眾發言，以期產生社會影響，而不是龜縮在專業主義的小圈子中滿足於相互之間的交流⑦。在我們的訪談者中，絕大多數並不是這樣的「知識份子」。

中國的新舊媒體在對這次大選的報導中，基本上成為美國主流傳媒的傳聲筒。出於隔岸觀火的心態和所謂客觀平衡的職業規則，中國的媒體中並沒有出現多少立場鮮明的評論。

但是，也有幾個文學專業的學者和學生與大多數人稍有不同。兩位研究中國文學的學者分別從宗教與文化認同和政治與社會改革方面講述了他們的美國觀和對中國問題的關切，一位研究比較文學的學者提出全球人民民主的烏托邦理想，另一位外國語學院的研究生表示關注美國「在中東方面的戰略，這個戰爭〔伊拉克〕以及他們的策略，純粹出自於一種理想的世界和平的想法」。

鄭也夫曾經指出，中國大學比其他許多國家都更加輕視人文學科，這是中國社會長期形成的唯物主義世界觀與歷史觀，以及近期出現的功利主義與拜金主義倫理所導致的⑧。人文教育的缺失使得人們只能從技術層面理解周圍的現實，而無法對社會結構和自身處境之間的關係有總體性的理解和關注。因此，我們發現受訪的知識群體很少能夠將他們專業化的觀察和其他社會與歷史過程聯繫在一起。全球化、戰爭、金融危機、資本主義、人與自然的關係等這些由這次美國大選在全球知識份子乃至公民社會中引發的議題，並沒有出現在中國高校知識群體的言談中。

相比於教師對專業框架的自覺內化，學生群體更傾向於從個人體驗的層面來描述他們對社會的認知。首先，個人感覺和從媒體中得到的印象，成為許多人評論和選擇候選人的重要基礎：

「更喜歡奧巴馬，因為他更有煽動力，是一個出色的公眾演說家。我記得民眾在街上喊他的名字，印象非常深刻。」

「最開始看好希拉里，因為其夫本是總統，又是受害者，本人非常美麗、有氣質。一開始並不知道奧巴馬此人，預測到他會贏。但是我看好麥凱恩，因為他比較成熟。」

「我當然傾向奧巴馬啦。代表變革嘛，一個新的面孔，還挺有風度的。」

「感覺奧巴馬是一個年輕的領袖，他的思維非常的活躍，另外一方就顯得相對比較保守，畢竟年齡也比較大嘛。」

……

在商業媒體的介入下，政治競選變成廣告攻勢和產品營銷，對候選人個人形象的虛假選擇代替了對他們的政治綱領的真實抉擇，許多評論家早已指出美國選舉文化中的這一趨勢，並哀嘆傳媒公共領域功能的衰落⑨。

但是，年輕一代在2008年美國大選中的表現，卻令人眼前一亮。互聯網、手機等新媒介在他們手中成為突破傳統媒體過度商業化、憤世嫉俗和自以為是的陳詞濫調的強大武器，把一場屬於新一代的選舉進行得嚴肅、漂亮、有聲有色。

然而，中國的新舊媒體在對這次大選的報導中，基本上成為美國主流傳媒的傳聲筒。出於隔岸觀火的心態和所謂客觀平衡的職業規則，中國的媒體中並沒有出現多少立場鮮明的評論（在我們的訪談中，幾乎沒有人能夠說出令他們印象深刻的評論文章或評論家），而是充斥了各種信息、描述和花邊報導。而我們的受訪者對媒體的反應也大多是被動的，基本停留在對主流報導的接受，很少有人主動通過另類媒體去尋找自己感興趣的內容。於是，本來就已經浸淫在《超級女聲》、《快樂男聲》等選秀文化當中、又對政治懷有疑慮甚至不屑一顧的中國當代青年，很容易將這次選舉看作是又一場「政治選秀」，當中的戲劇性和精彩刺激，又是《美國偶像》(*American Idol*) 這類商業選秀所無法比擬的。

在我們的訪談中，個人主義的另一個表現是，許多人都喜歡用自己對社會某個具體側面的個人化觀察來推導出一些普遍性的結論：

「〔美國人〕對中國人的認識總是停留在很多年前，總覺得中國人沒甚麼錢……現在到美國去，租個房子生活，對中國很多稍微好一點的工薪階層，這根本不算甚麼。」

「我不覺得〔美國〕有甚麼特別吸引我或者比我們現代化，但它科研方面確實不錯，別的沒有。」

「美國沒有我們想像的那麼好。因為去了以後，很多東西跟中國沒有太大的區別……我原來老說西方工作效率高，但其實根本不是那麼回事。」

「他們窮人的生活也是很苦的，亞特蘭大有很多黑人，生活挺苦的，犯罪率也會高一些，晚上九點以後少出去。」

……

當代中國高校知識群體有許多機會親身接觸美國人和美國社會，許多在封閉時代形成的刻板印象因而被打破，比如美國非常發達、生產效率很高；但另外一些刻板形象反而因為實際經歷的確認而更加鞏固，比如美國的種族歧視和貧富分化。這些普遍存在的印象折射出中國知識群體社會經濟地位的變化。

在近些年的社會轉型中，中國的重點高校已經逐漸成為中產階層和準中產階層聚集並進一步積累社會與文化資本的機構。他們對自身的社會地位、所處的社會，以及社會核心的制度安排都懷有很強的自信心和滿足感。他們對美國社會的描述和評論開始顯現出富裕社會中的中產階級趣味。他們對經濟、文化和政治議題都可以進行理性、但基本不超出大眾傳媒所設置的框架和概念體系的討論，有一種對社會現狀和「常識」理所當然的信仰。他們以一種割裂的方式來審視和看待社會，專業主義和個人主義就是兩種典型的表現。現象和個體（而不是歷史與結構），成為他們對社會注視的切入點。

中國的中產階層和準中產階層以一種割裂的方式來審視和看待社會，專業主義和個人主義就是兩種典型的表現。現象和個體（而不是歷史與結構），成為他們對社會注視的切入點。

四　結語：知識份子與總體性

「家事國事天下事，事事關心」曾是傳統中國知識份子崇奉的倫理訓

誠。我們可以用現代話語將其轉譯為對知識份子身份和特性的表述：知識份子生產知識，知識份子體現社會的道義，知識份子的存在意味着現實還沒有實現總體性，知識份子努力修復或建設完整和完善的世界。知識份子告訴人們能夠知道甚麼，人們應該期待甚麼，以及人們應該怎樣行動。知識份子的思與行，不僅反映自身的境遇，同時也構成社會發展程度的表徵。我們這項調查的深度意義正在於：在考察當代高校知識群體對某些社會熱點問題的關注與思考的同時，也提供了聯繫知識份子社會處境，以診斷其心性特質與社會關懷的線索。

如果今天的中國確實有具有道德感召力和影響力的知識份子，高校知識群體應該是他們的重要聽眾和追隨者，我們應該能夠從他們的思維方式和社會關懷中尋到蛛絲馬迹。

就本研究所揭示的現狀而言，當代中國知識份子在知識生產、道義和實踐三個原本辯證統一的方面發生了顯著的分裂。

大學學科設置在組織學術生產和知識積累的同時，也造成了知識群體的分化。學科領域的劃分割裂了知識群體的話語聯繫，除了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兩種知識」決裂外，社會科學內部也由於知識旨趣的歧異而形成交流障礙，各學科為維護各自的領域而發展起嚴格的專業主義，圍繞其建構起堅硬的話語壁壘。另外，隨着市場經濟的發展和產業結構的轉型，各專業學科也因其同生產和市場領域的親疏而被劃分為熱門學科（如信息技術、生物工程、經濟管理、金融等）和冷僻學科（如某些基礎科學以及文史哲等）。熱門學科處於大學學科體系的中心位置，在整個高等教育體系中擁有更大的社會和經濟資本。這些因素的捲入，使得知識生產成為功利性而不是超越性的活動。在知識份子共同體中，公共生活和公共話語空間所必須的兩個支撐——學術民主和交往理性，受知識旨趣歧異和工具理性滲透而崩解了。

對於全球範圍的知識份子而言，2008年美國大選之所以備受關注，一個重要的原因在於它激活了知識份子的道義。各國知識份子的鼓舞與歡呼超越了國家、種族與文化的界限，他們都認為美國人的選擇符合了世界的道義。科塞（Lewis A. Coser）認為，知識份子感到有必要「超越眼前的具體工作，深入到意義和價值這類更具普遍性的領域之中」⑩。世界各國為這次美國大選而歡呼的許多人，屬於這樣的知識份子。

但對於中國知識份子而言，本次調查顯示的結果有些令人失望，幾乎沒有人能夠主動地以某種超越性的道義去看待這次大選。當然，正如我們在文章開始所提到的，為了了解高校知識群體的一般狀態，我們的訪談避開了公共知識份子和知名學者，因此似乎不該斷言科塞意義上的「知識份子」在中國少有了。但是，如果今天的中國確實有具有道德感召力和影響力的知識份子，高校知識群體應該是他們的重要聽眾和追隨者，我們應該能夠從他們的思維方式和社會關懷中尋到蛛絲馬迹。我們的訪談表明，不論這種知識份子是否存在，他們並沒有對我們訪談的對象形成甚麼影響。我們的訪談既涉及了公共傳媒，也涉及了學術話語，兩者都是知識份子發言的重要場所，但仍舊收穫不多。這似乎揭示了中國知識份子生態的某種普遍性。我們認為可以在以下三個方面尋找原因。第一，「告別革命」的去政治化的意識形態塑造了知識份子躲避崇高的心性特徵；第二，市場經濟

以及消費文化的興起滋養了一種無根的個人主義；第三，與資本主義世界體系接軌的全球化訴求，削弱了中國知識份子對於民族主義和世界新秩序的關注。

知識份子應該成為變革社會的一股重要力量，知識份子的自覺實踐是知識和道義辯證統一的必要過程。然而，我們的研究發現，高校知識群體的社會關懷和實踐能力已經減弱了。以知識社會學的方式對1980年代的知識份子和二十一世紀初期以來的高校知識群體作比較，我們可以發現彼此在實踐問題上存在顯著的差異。對於前者而言，一切都懸而未決，知識份子希望訴諸公共辯論和其他行動尋求克難之道；後者儘管意識到權力瀰散在包括學術界在內的整個社會領域，然而我們的訪談又顯示出他們傾向於接受一切都是決定了的，因此放棄了尋求變革的欲望。

這種狀況更多地揭示了知識份子的時代處境，知識份子共同體已經被社會整合的力量撕裂了，知識的專業主義壁壘以及倫理上缺失歷史感和超越性社會關懷的傾向，使情況更加惡化。另外，知識份子還必須面對互聯網帶來的挑戰，由於信息爆炸而導致人們把獲取信息的手段等同於「知識」本身，知識份子身上的光環更加黯淡。在這樣的生存條件下，專業主義、個人主義，以及保守主義成為最後的避難所。

高校知識群體的社會關懷和實踐能力已經減弱了。儘管他們意識到權力瀰散在包括學術界在內的整個社會領域，然而他們傾向於接受一切都是決定了的，因此放棄了尋求變革的欲望。

註釋

① 許紀霖：〈「斷裂社會」中的知識份子〉，載許紀霖編：《20世紀中國知識份子史論》（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頁1。

②⑩ 科塞（Lewis A. Coser）著，郭方等譯：《理念人：一項社會學的考察》（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1），頁2。

③ 陳生洛：〈兩個美國：中國大學生的美國觀〉，《青年研究》，2002年第6期，頁1-8；吳魯平：〈今日中國青年對美國的態度〉，《中國青年研究》，1996年第5期，頁17-19；楊玉聖：《中國人的美國觀：一個歷史的考察》（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6）；張濟順：《中國知識份子的美國觀（1943-1953）》（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9）。

④ 袁明：〈對當前中國大陸知識份子看美國的幾點思考〉，《美國研究》，1989年第2期，頁75。

⑤ 哈貝馬斯認為，系統是指工具理性統治的領域，比如市場、官僚體制和專業分工；而生活世界是指溝通和主體間性實踐的場域，而現代性的病灶之一就是工具理性不斷侵蝕交往理性，造成了生活世界的殖民化。參見Jürgen Habermas,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 1, *Reason and the Rationalization of Society*, trans. Thomas McCart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84)。

⑥ 斯諾（Charles P. Snow）著，紀樹立譯：《兩種文化》（北京：三聯書店，1995）。

⑦ 雅各比（Russell Jacoby）著，洪潔譯：《最後的知識份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頁4。

⑧ 鄭也夫：《知識份子研究》（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4），頁264。

⑨ W. Lance Bennett, *The Governing Crisis: Media, Money, and Marketing in American Election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2).

吳　靖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副教授

雲國強　北京大學文學博士，現任教於北京語言大學人文學院。

經濟、社會與傳媒

政治、市場與黨報的影響力

● 劉偉偉

當代中國的報紙主要有兩類：⑴ 黨報，直接由各級黨委和宣傳部門主管；⑵ 商業報紙，或者由黨報領導，或者由半官方的機構和企業創辦。由於商業化報紙不需要承擔意識形態宣傳的責任，報導的自由度相對高些。

用前任新華社社長穆青的話來說，黨報是「黨的重要的宣傳機關，黨的喉舌」①。《人民日報》前總編范敬宜認為，黨報的職責就是：「以最快的速度傳達中央的最新精神……抓住社會輿論的熱點，發表有權威性的言論，以起到正確引導輿論的作用。」②改革開放三十年，黨報先後推動了三次「思想解放運動」：⑴ 1978年《光明日報》刊登的〈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的評論員文章；⑵ 1991年《解放日報》(上海市委黨報) 署名「皇甫平」的系列評論③；⑶ 2007年年底以來，《南方日報》(廣東省委黨報) 推出了「思想解放十題」，意在推動「第三次思想解放」④。

改革開放基本遵循的是「經濟改革先行」的思路，經濟改革與政治改革的不同步反映到意識形態領域。對大部分中國媒體來說，宣傳和利潤的重要性是不對等的。在某些情況下，政治與經濟利益可以一致。但是，在更多情況下，政治和經濟的相互作用導致了媒體內部的緊張和衝突。改革開放以來，黨報正面臨着宣傳意識形態與逐利的角色衝突：既要繼續發揮「黨的喉舌」的宣傳功能，又被推向市場「企業化經營」⑤，時時刻刻都要在政治與市場之間小心地維持平衡。

改革開放以來，黨報正面臨着宣傳意識形態與逐利的角色衝突：既要繼續發揮「黨的喉舌」的宣傳功能，又被推向市場「企業化經營」，時時刻刻都要在政治與市場之間小心地維持平衡。

一　對黨報的政治控制

(一) 目標：「穩定壓倒一切」

「穩定壓倒一切」是中國政府治理社會的基本目標。穩定是指社會保持有序的狀態，在中國，更多的是通過政治控制來實現。與經濟處罰、法律訴訟等手段相比，政治控制始終是最直接、最有效的方式，也是政府處理突發事件最得心應手的方式。新聞的作用包括宣傳 (propaganda) 、動員

(mobilization)、組織(organization)、教育(education)和批評(criticism)⑥。「團結、穩定、鼓勁，正面宣傳為主」的「雙六字」方針，是十三屆四中全會以來宣傳的基本方針⑦。

「黨管宣傳、黨管意識形態」是中國共產黨新聞思想的核心⑧。對此，穆青有集中的論述⑨：

> 新聞報導不論何時何地都應該以提高群眾的政治覺悟，堅定群眾的革命意志，鼓舞群眾的鬥爭熱情為目的……好的新聞報導，必須在思想上對群眾有所啟發，精神上有所鼓舞，因此它必然是群眾良好的思想教材……同黨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宣傳黨的路線、方針、政策，忠實、準確、堅定地傳達黨中央的聲音。

(二)手段：政工系統與單位體制

政治控制主要有兩種途徑：(1)以組織和宣傳部門為典型的政工系統；(2)覆蓋公務員和企事業單位工作人員的單位體制。組織部門掌握人事任免權，宣傳部門把握輿論導向，單位對「體制內人員」產生無形的制約。

中國媒體實行國家新聞出版總署與黨委宣傳部門雙軌制領導。在二者的許可權上，宣傳部門更大於新聞出版部門。中央宣傳部負責「引導社會輿論，指導、協調中央各新聞單位的工作……會同中央組織部管理人民日報社、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新華社等新聞單位和代管單位的領導幹部……提出宣傳思想文化事業發展的指導方針……」⑩

2005年9月30日，新聞出版總署公布了《報紙出版管理規定》，明確了四大監管制度：事後審讀制度；品質評估制度；年度核驗制度；從業人員資格管理制度⑪，同時規定：「報紙出版單位違反本規定的，新聞出版行政部門視其情節輕重，可採取下列行政措施：(一)下達警示通知書；(二)通報批評；(三)責令公開檢討；(四)責令改正；(五)責令停止印製、發行報紙；(六)責令收回報紙；(七)責成主辦單位、主管單位監督報紙出版單位整改。」⑫

單位是在社會主義體制中，國家佔有大量社會資源的情況下，建立在主流意識形態上的特殊社會組織，是國家統治的組織化形式。單位兼具三種功能：政治統治、資源分配和專業工作。從資源的佔有和獲得上看，個人依賴於單位，單位依賴於國家，形成了自上而下的嚴密控制。單位規範着個人的行為。黨組織是單位的權力核心，人事任免權是黨組織的基本統治手段⑬。

作為事業單位，黨報從業人員對報社存有依附關係：政治上，從業人員須接受黨組織的教育和監督；經濟上，黨報提供給從業人員穩定的工資以及住房等福利⑭。進入報社管理層的先決條件是政治合格、思想正確，以確保黨對報社的領導⑮。2006年，時任新聞出版總署副署長的石峰對此有所闡述：「堅持黨管媒體的原則，確立黨委領導下的報業集團管理體制……集團黨委會為最高決策機構，黨委會領導社委會(或董事會)，社委會領導編輯委員會和經營管理委員會。」⑯

在採編上，黨報要嚴格貫徹黨委和上級的命令，嚴禁任何誤讀⑰。「新聞輿論的領導權牢牢掌握在忠於馬克思主義、忠於黨、忠於人民的人手裏。……『登甚麼，不登甚麼，怎麼登，都要從全局出發，從黨和人民的

作為事業單位，黨報從業人員對報社存有依附關係：政治上，從業人員須接受黨組織的教育和監督；經濟上，黨報提供給從業人員穩定的工資。進入報社管理層的先決條件是政治合格、思想正確，以確保黨對報社的領導。

整體利益出發』。作為記者，寫甚麼，不寫甚麼，怎麼寫，也要從全局出發，從黨和人民的利益出發，不能自己想寫甚麼就寫甚麼，想怎麼寫就怎麼寫。」⑱「黨報不得批評同級黨委」⑲，必須「做黨的忠實喉舌，堅持正確輿論導向」⑳。《天津日報》總編張建星說：「作為地方報紙，在準確反映中央聲音的同時，還應及時、迅速地傳達市委聲音……把中央和市委的重大決策、重大新聞作為第一重點來做。」㉑

事實上，重大新聞事件的報導，各地黨報幾乎都是照抄新華社「通稿」㉒。《南方日報》總編楊興鋒說：「既要敏銳地把握好宏觀政治環境，又要處理好新聞人物複雜的關係，這都是規避風險確保辦報安全所必需的。尤其是在新華社尚未播發相關稿件，宣傳口徑也不明朗的背景下，對編輯就更是一種嚴峻考驗，稍有不慎，便可能惹來麻煩。尤其是頭版，政治要求更高，也更難把握。」㉓

宣傳「先進」和「典型」，是通過黨報進行政治動員的一種常規手段。「負面新聞」曝光的問題短期內無法得到解決的話，即被認為「會引起公眾不滿，進而導致社會失序」㉔。在災難報導中，重要的不是災情，而是抗災和救災，以強化人們對黨和政府的認同㉕。正如范敬宜強調：要堅持以正面宣傳為主的方針，「在反映矛盾的同時給人以希望、光明和辦法」，着重反映廣大軍民、幹部、黨員齊心協力，以大局為重，奮不顧身、艱苦戰鬥的精神，避免報導受災面積、傷亡人數、經濟損失等具體災情㉖。

在毛澤東時代，由於黨壟斷了資源分配，入黨就意味着可以享受就業、住房、教育、醫療、稀缺消費品的優待權。因此，僅從物質利益角度考慮的話，黨員的身份是很吸引人的。但是，改革開放以來，黨不再具有壟斷的資源分配權，例如在就業方面，人們有更多的選擇，如果不想進入官僚隊伍的話，黨員身份就不再那麼吸引人了㉗。此種變化也反映在黨報與從業人員的關係上。黨報作為事業單位，對資源的分配權在減少，由此，對從業人員的控制力也在下降。

改革開放以來，黨不再具有壟斷的資源分配權，此種變化也反映在黨報與從業人員的關係上。黨報作為事業單位，對資源的分配權在減少，由此，對從業人員的控制力也在下降。

二　從完全壟斷到行政壟斷下的競爭

(一) 政府規制與黨報的行政壟斷

規制是由行政機構制訂並執行的直接干預市場配置的機制，或間接改變企業和消費者的供需決策的一般規則或特殊行為。它包括限價、費率制訂、進入限制、產品特徵的限制、企業投入或技術的規制等㉘。行政壟斷是中國政府規制中的突出問題，指「政府規制機構與規制之下的企業在構成利益共同體的基礎上，相關企業憑藉國家法律和行政法規的規定，取得壟斷市場的地位，並謀取壟斷利潤」㉙。行政壟斷分為地區壟斷和行業壟斷：地區壟斷是指地方政府利用行政權力設置市場壁壘的行為；行業壟斷則是政府或行業主管部門為保護特定行業的企業及其經濟利益而實施的排斥、限制或妨礙競爭的行為㉚。

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中國傳媒業變革的基本特點是：「微觀業務機制層面的改革遠遠超前於宏觀體制規則層面的改革，……增量傳媒〔新增媒介〕的改革遠遠超前於存量傳媒〔既存媒介〕的改革。」㉛黨報的市場化是最典型的案例。2003年，中國有2,000多

家報紙，其中33家報紙的廣告收入是88億，佔當年中國報紙廣告收入的78.9%㉜。絕大多數報紙如果不是黨報，就是從屬於黨報為「母報」的報業集團。中國報業的發展趨勢，可以歸結為：從黨報完全壟斷，到黨報行政壟斷下的報業競爭。

(二) 黨報的市場化：階段與路徑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報業產業化經歷了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從1979到1987年，實行所謂「事業單位，企業化管理」。1979年，財政部批准了《人民日報》等八家中央新聞單位實行企業化管理的報告，各單位遂開始實行「獨立核算、盈餘留用」㉝。但是，改革是有限度的，例如《人民日報》要求廣告平均佔版率在25%以下㉞。第二個階段是從1988到1995年，推行採編與經營分離，實行股份制改革。第三個階段從1996年開始至今，報業集團紛紛成立，開始資本運營，上市融資、合作或合資經營㉟。所有「找不到新聞出版行政部門認定的具備資格的主管主辦部門的報刊，予以停辦」㊱。在市場化的背景下，隨着都市報和網絡的興起，黨報受其衝擊，讀者大量流失。1992至2006年，省級黨報的發行量每況愈下㊲。

黨報的市場化生存有兩條路徑：一是組建報業集團；二是在報紙之外進行投資和多元化經營㊳。當然，這兩種路徑可以並行不悖。1994年，新聞出版總署規定了組建報業集團的五個條件：(1) 影響力：除了有一份具影響力的主報外，須至少有四個子報刊。(2) 財力：沿海地區報社年稅利在5,000萬元以上，中西部地區報社年稅利在3,000萬元以上。(3) 人才：報社在職採編人員，具有副高級以上新聞職稱者，佔20%以上；經營管理和技術人員中，有各類專業中級以上職稱者，佔15%以上，並要有高級職稱者。(4) 技術實力：擁有獨立的印刷廠，具備彩色膠印能力，日印刷能力在對開200萬份以上。(5) 發行能力：主報及子報刊總發行量在60萬份以上，在本地區每150人擁有一份，有能力自辦發行。

自此之後，報業集團發展迅速。2001年，全國已成立18家報業集團㊴。2004年，報業集團增加到39家。報業集團所有報紙佔全國報紙總量的17%，但總印數佔全國的41%㊵。同年，經中宣部和新聞出版總署批准，《大眾日報》、《新華日報》、《河南日報》、《深圳特區報》等四家報業集團，進行「轉企改制」的改革試點：一是「事轉企」，即從經營性的事業單位轉為企業；二是「獨轉股」，已經轉為企業體制的由單一的國有制轉為股份制㊶。

黨報以前沒有自己的銷售網絡，只得採取通過郵局的方式發售。1985年，《洛陽日報》率先自辦發行，好處是發行費用更低。《廣州日報》1991年開始自辦公司發行，實行「掃樓戰術」，挨家挨戶上門徵訂，還向1,000多名報販批發㊷。到2000年，全國自辦發行的報紙已達800多家，佔報紙總數的40%，其中地、市以上黨報260多家，包括《天津日報》、《寧夏日報》、《南方日報》、《重慶日報》四家省級黨報，佔黨報總數的70%㊸。

1995年，《人民日報》開通了網站——「人民網」。1998年，《南方日報》在省級地方黨報中率先推出網絡版，各地黨報紛紛跟進㊹。目前，全國三十一個省級地方 (省、自治區、直轄市) 和主要城市 (省會、自治區首

在中國，絕大多數報紙如果不是黨報，就是從屬於黨報為「母報」的報業集團。中國報業的發展趨勢，可以歸結為：從黨報完全壟斷，到黨報行政壟斷下的報業競爭。

府和重要沿海城市）的黨報，都開通了網站，絕大多數都提供當日或前一天的電子報。

三　黨報的影響力

(一) 影響力的作用機制

報紙的影響力主要體現為：作為公眾輿論的平台，擴大意見表達和政治參與，設定政策議程，推動政治民主化乃至政治變革（包括革命）。有學者指出：「如果政治遊戲規則還不完善，自由的新聞界將作為一盞明燈（warning light），反映公眾對政策制訂過程或當權政府的不滿。政府如果想實現政治穩定，就必須正視被曝光的問題並及早解決，防止不滿情緒的積聚和爆發。」㊺

報紙發揮影響力的前提，是影響公眾和決策者的態度和行為。報紙通過進行高品質的新聞報導取得社會影響，從而擴大發行量和盈利。降低內容的品質會損害公眾的信任，削弱其社會影響，並最終影響發行量和廣告㊻。簡單的邏輯關係就是：報導內容決定報紙的發行量，發行量影響廣告量，而廣告收入則是報紙收入的主要來源。報導內容的公信度和報紙的發行量，共同決定了報紙的社會影響，報紙的社會影響決定了報紙的收入。

在中國，黨報的影響力在於，作為黨的喉舌，向黨員進行思想政治教育，對公眾進行宣傳和動員；同時，也通過「讀者來信」和寫作「內參」㊼的方式，向決策層「獻言獻策」。如前所述，黨報在中國政治生活中發揮影響的最突出的表現，是《光明日報》、《解放日報》和《南方日報》推動的三次「思想解放運動」。

在中國，黨報的影響力在於，作為黨的喉舌，向黨員進行思想政治教育，對公眾進行宣傳和動員；同時也通過「讀者來信」和寫作「內參」的方式，向決策層「獻言獻策」。

(二) 發行量：影響力的範圍

媒體的分眾化決定了不同媒體的影響力是不同的。核心媒體（電視、電影和重要報刊）在某種程度上影響所有人；邊緣媒體（圖書、其他報刊、廣播和錄影）則主要針對因年齡和生活方式不同而各異的亞群體，受眾比較零散㊽。就報紙而言，「『影響力』並不等同於『注意力』。……發行量最大的報紙不一定是影響力最大的報紙。」㊾但是，發行量不大的報紙，不可能有比較大的影響力。

按照報紙發行的方式，可將發行量分為零售發行量和訂閱發行量。零售發行量，包括通過出版單位的發行員、批發商、零售商、郵局零售或者其他直接面對讀者的管道進行銷售的數量；訂閱發行量，是指出版單位與訂戶以合同的方式，定期向其發行的付費報紙的數量㊿。報紙的發行量與版面數量、當地經濟發展水準和讀者結構等有關(51)。

在市場化改革前，黨報根本不用擔心發行量。它們接受財政資助，通過郵局發行。普通民眾買不買報紙，根本沒人關心。編輯只要對上級領導負責就行，而不是讀者(52)。強制攤派、機關訂閱，一直是黨報發行量的主要構成。隨着財政「斷奶」、治理攤派發行、黨報被推向市場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黨報發行量急劇下滑。黨報需要自籌相當一部分運轉資金，對廣告收入的倚重逐漸加強。同時，新媒體的不斷增加、版面的不斷擴張、廣告份額的不斷分切、人才的不斷流失、成本的不斷加大，增加了黨報的生存壓力(53)。黨報雖然仍然擁有政治特權賦予的壟斷優勢，但這種優勢在逐漸被弱化，作為政績考核的強制徵訂作用也逐漸式微，零售市場的重要性愈來愈凸顯。

(三) 信任：影響力的核心

政治信任是公民對於政府行為正確、恰當並符合公益的信心，它包括對政治行為的信任和對政治機構的信任。政治信任為政權提供了政治支持，使它在面臨危機時能有效地進行政治動員[54]。媒體可以提高透明度、擴大參與，促進政治溝通和增進政治信任。在中國特有的語境下，政治信任的對象不僅包括政府機關和公務員，還包括黨的組織系統及從屬於宣傳部門的官方媒體。

政治控制的負效應是媒體公信力和政治信任度的降低。1993至1994年，史天健等學者在中國大陸調查了公眾對媒體和政府的信任程度，發現新聞媒體往往使公眾傾向於不信任政府。政治信任與公眾對媒體的評價呈正相關，而與公眾接觸官辦媒體的程度呈負相關。在官辦媒體的統一口徑下，有限的資訊來源無法使公眾信服，也無法為政府贏得公信，小道消息卻成為重要的資訊來源[55]。

黨報的發行，仍然大部分依賴行政訂閱，而且作為地方政府的政治任務被貫徹下去，有一套獎懲機制。《廣州日報》這樣高比例的零售份額只是特例，大部分地方黨報仍然處於機關單位公款訂閱的狀態。在宣傳部門看來，重要的不是擴大發行量，而是影響「有影響的人」：首先保證黨的幹部「必讀」，人民群眾「選讀」。

「增量改革」這條路線，已被奉為「改革聖經」，在傳媒領域更是如此。黨報不能動，然而，可以在黨報之外，另設新報刊。子報養母報，母報保護子報，是大部分報業集團的共性。在新聞界，黨報從業人員也與其他媒體人形成了不同的圈子和話語體系，互相視對方為異類。政治與市場的互動，是觀察中國改革的結構性視角，而黨報恰恰是最佳的案例。正是這些堅持「黨性」的報紙，構成了執政黨權力合法化的輿論基礎，但這樣的基礎由於民眾信任度的降低而有所不穩。

「增量改革」這條路線，已被奉為「改革聖經」，在傳媒領域更是如此。黨報不能動，可以在黨報之外，另設新報刊。子報養母報，母報保護子報，是大部分報業集團的共性。

四　結語

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市場化的大潮雖然波及到了傳媒行業，但是，作為意識形態關鍵領域的黨報，其受到的政治控制始終沒有減弱。黨報的性質本身決定了它永遠不可能真正市場化，改革始終是有限度的。在報業集團內部，作為子報的都市報可以偶爾「打擦邊球」，或者完全走都市報的盈利路線，但是作為母報的黨報永遠要「堅持正確的輿論導向」，否則報社負責人就要寫檢查乃至被撤職。

註釋

① 穆青：〈把握大局，改進作風，當好黨的喉舌〉，載《穆青論新聞》（北京：新華出版社，2003），頁317。

② 范敬宜：〈以最快速度傳達中央最新精神〉，載《總編輯手記》(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1997)，頁49。

③ 參見夏榆：〈中國意識形態開放史〉，《鳳凰週刊》，2008年4月25日，頁18-25；鍾堅：〈周瑞金：痛苦的清醒者〉，《鳳凰週刊》，2008年5月15日，頁72-73。周瑞金，1991年在任《解放日報》黨委書記兼副總編，1993年調任《人民日報》副總編。

④ 趙晶、權娟：〈《南方日報》解放思想討論(三)：思想大解放　推

動大發展〉(2008年1月25日)，人民網，http://theory.people.com.cn/GB/40555/6820624.html；〈廣東省委書記汪洋要求掀起新一輪思想大解放〉(2007年12月26日)，引自新浪網，http://news.sina.com.cn/c/2007-12-26/031013143811s.shtml；梁桂全：〈解放思想，自我超越——六論解放思想〉，《南方日報》，2008年2月23日，A04版。

⑤㊳㊷ Liu Hong, "Profit or Ideology? The Chinese Press between Party and Market", *Media, Culture & Society* 20, no. 1 (1998): 32; 39; 32.

⑥ John A. Lent, "Freedom of Press in East Asia", *Human Rights Quarterly* 3, no.4 (1981): 137.

⑦⑧ 鄭保衛：《中國共產黨新聞思想史》(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頁452；449。

⑨ 穆青：〈新聞報導是人民群眾的教科書〉、〈建設具有中國特色的世界性通訊社〉，載《穆青論新聞》，頁85、212。

⑩ 中共中央宣傳部主要職能，參見人民網，http://cpc.people.com.cn/GB/64114/75332/5230610.html。

⑪ 唐緒軍、于洪奇：〈2005年中國報業之關鍵詞〉，載崔保國主編：《2006年：中國傳媒產業發展報告》(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99。

⑫ 新聞出版總署：《報紙出版管理規定》(2005年12月1日起施行)，引自法制網，www.legaldaily.com.cn/misc/2005-11/30/content_227619.htm。

⑬ 李路路、李漢林：《中國的單位組織：資源、權力與交換》(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頁27-34、48、244；李漢林：《中國單位社會：議論、思考與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頁7-11、134-37。

⑭ 張裕亮：〈大陸黨報從業員依附行為的轉變——以人民日報為例〉，《中國大陸研究》，2003年第6期，頁129。

⑮ Franklin W. Houn, "Chinese Communist Control of the Press", *Public Opinion Quarterly* 22, no. 4 (1958): 440-41.

⑯㊵ 石峰：〈總結經驗深化改革，全面推進報業集團建設的新階段〉，載《2006年：中國傳媒產業發展報告》，頁25；24。

⑰ Guoguang Wu, "Command Communication: The Politics of Editorial Formulation in the *People's Daily*",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37 (March 1994): 194-95.

⑱ 人民日報社編：《以正確的輿論引導人——學習江澤民總書記視察人民日報社的重要講話》(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1996)，頁3、32。

⑲ 郭鎮之、趙麗芳：《聚焦〈焦點訪談〉》(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頁252。

⑳ 煙台日報社史志編纂委員會編：《煙台日報社志》(北京：新華出版社，2006)，頁22。

㉑ 張建星：《新聞的創意時代——新聞操作92條札記》(上海：文匯出版社，2004)，頁22、49。

㉒ 何清漣：〈中國政府如何控制媒體 「中國人權研究報告」(第一部分)〉，《當代中國研究》，2004年第3期，www.chinayj.net/StubArticle.asp?issue=040304&total=86。

㉓㊾ 楊興鋒：《高度決定影響力》(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頁73；21。

㉔ Li Xiaoping, "The Chinese Television System and Television New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26 (June 1991): 349.

㉕ 田中初：《新聞實踐與政治控制：以當代中國災難新聞為視閾》(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5)，頁46。

㉖ 范敬宜：〈在反映矛盾的同時給人以光明、希望和辦法〉，載《總編輯手記》，頁66。

㉗ Bruce J. Dickson and Maria R. Rublee, "Membership Has Its Privileges: The Socioeconomic Characteristics of Communist Party Members in Urban China",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3, no. 1 (2000): 87-109.

㉘ 史普博(Daniel F. Spulber)著，余暉等譯：《管制與市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三聯書店，1999)，頁40-45。

㉙ 夏大慰、史東輝等：《政府規制——理論、經驗與中國的改革》（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3），頁90。

㉚ 胡鞍鋼、過勇：〈從壟斷市場到競爭市場——深刻的社會變革〉，《改革》，2002年第1期，頁21。

㉛ 喻國明、張小爭編著：《傳媒競爭力：產業價值鏈案例與模式》（北京：華夏出版社，2005），頁3。

㉜㊶ 趙小兵、周長才、魏新：《中國媒體投資：理論和案例》（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4），頁4-5；5。

㉝ 劉海貴主編：《中國報業發展戰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48-53、97-101。

㉞ 王武錄主編：《十四大以來〈人民日報〉版面研究》（北京：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2006），頁99。

㉟ 吳信訓、金冠軍主編：《中國傳媒經濟研究：1949-2004》（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4）。

㊱ 〈關於落實中辦、國辦《關於進一步治理黨政部門報刊散濫和利用職權發行，減輕基層和農民負擔的通知》的實施細則〉，《中國新聞出版報》，2003年8月2日，引自南方網，www.southcn.com/news/china/china04/press/detail/200308020748.htm。

㊲ 劉伯賢：《入世背景下的黨報運營：一種媒介生態學視角》（北京：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2007），頁92-94。

㊴ 溫治銘：《報業集團經營管理概論》（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04），頁33-34、165-68。

㊶ 張駿德：〈序〉，載《中國報業發展戰略》，頁2。

㊷ 蔡銘澤主編：《新時期廣東報業發展研究》（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頁23。

㊸ 黃升民、周豔：《中國報刊媒體產業化經營趨勢》（北京：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2005），頁15；鍾廣明：〈報業競爭發展的重要環節——對南方日報報業集團自辦發行的回顧與思考〉，《中國報業》，2002年第8期，頁6-10。

㊹ M. Taylor Fravel, "Online and on China: Research Sources in the Information Ag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63 (September 2000): 824-25.

㊺ Sanford J. Ungar, "Pressing for a Free Press", *Foreign Policy*, no. 77 (winter 1989): 133.

㊻ 邁耶（Philip Meyer）著，張衛平譯：《正在消失的報紙：如何拯救資訊時代的新聞業》（北京：新華出版社，2007），頁18；儲南玉：〈報業競爭與發行量和廣告的關係〉，《中國報業》，2008年第1期，頁65-68。

㊼ 內參要求許多敏感的資訊、問題，既要及時傳達到有關上級、領導那裏，同時，還要求必須嚴格保密。由於內參極力避免公開報導所追求的轟動效應，而且傳播範圍極其有限，那麼，它必然要求對報導的問題有極強的針對性，並且力求所反映的重要問題得到快速、恰當的解決。所以說，內參要力求「有用」。賈春國：〈黨報內參的作用〉（2006年5月15日），人民網，http://media.people.com.cn/GB/22114/67269/4539850.html。

㊽ 克蘭（Diana Crane）著，趙國新譯：《文化生產：媒體與都市藝術》（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6-7。

㊿ 〈報紙的發行量核查〉，曾刊於國新出版物發行數據調查中心網，www.sinoabc.org/show.aspx?id=115&cid=36。

(53) 申睿、黃夢阮：〈網絡廣告經營：黨報盈利模式的結構性轉向〉（2006年6月20日），人民網，http://media.people.com.cn/GB/22114/52789/66887/4509676.html。

(54) Tianjian Shi, "Cultural Values and Political Trust: A Comparis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aiwan", *Comparative Politics* 33, no. 4 (2001): 401-19.

(55) Xueyi Chen and Tianjian Shi, "Media Effects on Political Confidence and Trust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the Post-Tiananmen Period", *East Asia* 19, no. 3 (2001): 84-118.

劉偉偉 上海政法學院政治學與行政管理系教師

短論·觀察·隨筆

親民形象與政治粉絲

● 袁光鋒

一　斷裂的記憶

中國的市場轉型和改革開放的進程，面臨着重重阻力。「據說一個民族在心存希望而又在現實中屢遭挫折，幾乎陷入絕境的時候，就會產生對權威和巨人的渴望。在我們的改革年代裏，對於權威的呼喚雖然並不強烈，但卻從沒有斷絕過。由於改革的艱難，人們非常自然地希望能有一個自覺於自己的政治使命、凌駕於政治機構之上的權威，以其巨大的聲望、以非常規的手段排除這些阻力。」①正是基於這樣的考量，一些學者主張在中國實行新威權主義政治，這也是執政黨在1980年代，尤其是1990年代之後的政治理念。

在這一時代背景下，鄧小平作為改革開放的領導者，在知識精英和大學生心中樹立了「救世主」的形象。1984年的國慶儀式上，在天安門廣場前，北京大學學生自發地打起了「小平您好」的橫幅。這種以親人朋友的口吻來稱呼領導人，在此前是不敢想像的，惟其如此，它才在中國政治史上具有轉折性的意義。文革中被神化的領袖個人崇拜模式逐漸被消解，取而代之的是具有人性個人魅力的新威權主義。知識精英和大學生對鄧小平的崇拜，寄託着他們對新意識形態的渴望。這種意識形態不同於此前本土化的「馬克思主義」，而是以「現代化」的話語體系呈現出來。它建構着中國與西方、傳統與現代的雙重想像。因此，它率先得到知識精英和大學生的認同，而且被他們想像為一種反抗文革的敘事。建立在現代化話語基礎上的開明專制、威權統治，使得當時的領導人擁有了一批具有文化身份的政治擁躉。

但1989年的那場運動打碎了這些「政治粉絲」的迷夢。此前寄託於政治偶像身上的希望在那次運動之後統統破滅，對中國政治領導人的過高期待被一種失落感取代，殘酷的現實昭示了此前「救世主」夢幻的破滅。之後，知識精英紛紛轉身，有的躲入書齋，在學術的體制內，從事着體制內知識份子身份的建構；有的則下海經商，文化身份轉而成為賺錢的資本；還有一些遠漂海外。

1990年代，中國加速了經濟發展的步伐，但同時現代化的多元話語開始被塑造為「經濟現代化」這樣一種一元話語。執政黨開始弱化甚至絕口不提政治改革，而將「經濟現代化」、「小康」等等作為新的意識形態。同時，執政黨又通過各種手段塑造着新一代的歷史記憶，比如通過教科書的編撰、大眾傳媒的宣傳，有目的地選

擇歷史，將一切「不愉快」的過去掩蓋掉。它還通過各種國家規劃、發展戰略來建構公眾關於未來的集體記憶，試圖以未來記憶的美好掩蓋歷史記憶的殘酷。

政治權力對歷史記憶的選擇造成了中國新一代的記憶的斷裂。新成長起來的一代與前一輩人有着不同的歷史記憶。經過十多年的記憶強行中斷之後，沒有歷史記憶的這一代成為了新政治偶像的「粉絲」。這就是「什錦八寶飯」誕生的由來。「什錦八寶飯」是對胡錦濤和溫家寶「粉絲」的稱呼。「『什錦八寶飯』以80後的網民為主，他們以『粉絲』的名義聚集在網絡群落裏來表達對國家領導人的關注，並用其特有的率直口吻親暱地稱呼國家領導人以直抒胸臆，表示愛戴。」②「什錦八寶飯」「活躍在以天涯為代表的各大論壇。『濤哥』會見甚麼客人了，『寶寶』又去了哪裏，他們發表甚麼講話了，『濤哥』今天穿得很有型，『寶寶』是不是愛吃西紅柿炒雞蛋，都是『什錦八寶飯』們在網上第一時間熱議的話題。」③

二 「親民」：新意識形態與「政治粉絲」的認可

在威權主義的統治模式下，領導者的權威既不像封建統治者那樣來自世襲，也不是來自神授，而是依靠個人的魅力。領導者的權力非常類似於韋伯所提出的「卡理斯瑪」(Charisma) 型權力。韋伯認為，這種魅力型統治「是指一個人因具有某種特殊品質而獲得領袖身份，並依據這種特殊合法性構建整個統治體系。這種特殊品質往往是超然的，甚至是超人的，起碼也是極其非凡的。總之，都是普通人無法具有的品質，它們具有神聖性或者起碼可以起到示範作用」④。當然，這種魅力型統治也雜糅了「父愛主義」的家長制等模式。在威權主義的政治背景下，「親民」形象被推向歷史的前台。

1989年的運動打碎了知識份子、大學生等文化階層對中國政治改革的迷夢；而在1990年代權貴資本主義的改革進程中，社會底層又積累了許多對政府的怨憤，執政黨的合法性基礎已經開始坍塌。在社會矛盾日益尖銳的情況下，領導者開始用不同的方式重塑合法性，其中之一便是在媒體上樹立「親民」形象。

「親民」是胡溫新政的核心關鍵字之一。溫家寶一直注意在媒體上樹立「親民」的形象，途徑有三：一、以傳統的政治道德文化來建構「親民」的合法性。溫家寶經常引用古代的詩詞，其中一部分就是關於政治文明的，比如「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長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艱」、「衙齋臥聽蕭蕭竹，疑是民間疾苦聲」等等。以這些儒家的政治規範來建構起「親民」的形象符合「粉絲」的文化心理。二、本土化的馬克思主義。馬克思主義作為執政黨的意識形態，經過本土化的發展後，與「親民」的政治要求合拍。三、繼承周恩來的精神譜系。媒體經常把溫家寶和周恩來作比較，比如「溫家寶與周恩來：兩代總理，一樣表情」⑤；而周恩來以其親民的形象在中國人民心中有着不可取代的地位。

筆者在對「什錦八寶飯」的話語進行分析後也發現，「政治粉絲」的偶像崇拜最本質的心理在於對「親民」的認可和需要。但被媒體塑造的「親民」形象，從神話學的角度來講，它是一種意識形態，是巴特 (Roland Barthes) 所

說的「傳播體系」，它通過圖片和話語符號的重組，構築着公眾關於領導人的想像。巴特指出，「神話有給予歷史意圖一種自然正當化的任務。」⑥媒體在塑造溫家寶「親民」形象的時候，掏空了「親民」形象的一切歷史因素，而將其建構為一種自然的合法的意識形態，它召喚的是「政治粉絲」。

如果從皮洛 (Yvette Biro) 的世俗神話理論來看，我們可以這樣表述媒體所塑造的「親民」形象：它是一個體系，包括理想和價值，也包括調節我們的行為與社會交往的習俗。因此，它完全可以作為社會群體的凝聚力；它可以借助強迫力量和仿效意志，發展和維護社團集體意識，提供行為模式。它是超驗的，可以使人超越自身，突破個體性的狹小圈子；它又是世俗的，源於人們的現實情感歸屬。它是通過表現個人身上最具個性的特點達到普泛性的，它談的是整體的人，是人的道德—精神的完整存在 (包括潛意識)，這種存在造成一種從本質上可以打動人心的強烈情感效果。在這種「親民」形象的傳播體系中，寄託着公眾有關可能的統一性和創造出平衡感的世界的令人欣慰的淡淡希望⑦。正如皮洛所說⑧：

> 現代人迫切需要的既是實在性，又是凝聚性和融合的經驗。人的生活與活動迫使他陷入分散和封閉的境地：能夠與世界和他人交流的管道很難暢通。而神話的首要功能就是凝聚和集合。……當宗教的靈性失去其價值而政治目的論也實在虛弱無力時，人們就容易聽命於變動不居的現實。於是，我們就需要自己的現代神話。

偶像誕生的背後是「粉絲」的推動力。公眾對「現代神話」的需求，促使了政治偶像的誕生。

還有更為深刻的原因在於，歷史上的創傷使得人們對於政治偶像崇拜「心有餘悸」，但在當前的偶像崇拜中，神化領袖的迹象已經逐漸消失，政治偶像開始往「人性」復歸。這種從「神性」到「人性」的變遷，使得「政治粉絲」能夠堂而皇之地登台亮相。「溫爺爺」、「老爺子」的稱呼，能夠消弭偶像的「神秘面孔」，而這曾是中國人夢寐以求的。但當消解了政治偶像的「神秘面孔」的時候，他們沒有想到的是，「親民」未嘗不是一種新的被媒體塗抹的「神秘」。

「親民」是中國政治文化的悠久傳統，它把「親情」作為政治合法性的基礎。在「胡哥」、「溫爺爺」這種類似於親人的稱呼背後，是公眾根深蒂固的傳統「家國同構」的文化心理。而這樣的文化心理在傳統社會曾經以「子民」、「臣民」的稱呼反映出來。這種以「親人」的方式對領導人產生的想像，遙遙指向一個「天下一家」的傳統烏托邦和傳統的家長威權制社會。在中國社會轉型的大背景下，這種對領導人親切的稱謂則有着傳統與現實的雙重維度——傳統的文化心理在依然未經受現代理念啟蒙的大眾中穿越歷史長河的回應，以及轉型期間面對日益難解的現實而尋求一種偶像的精神寄託。因為公眾需要政治偶像，需要一個有個人魅力的領袖。

三 「情感社群」：「政治粉絲」的組織行為

「政治粉絲」對偶像的認可最典型地表現在危難時期。在2008年汶川地震這場巨大的災難中，「政治粉絲」渴望政治偶像能夠帶領他們，因此主動地圍繞在偶像周圍，在網絡上建立各

種組織。網絡是「政治粉絲」活動的基地，他們為政治偶像建立了貼吧、QQ群等網絡社區。

筆者通過對溫家寶的貼吧研究發現，在「溫爺爺」「百度」貼吧裏，「政治粉絲」的話語集中在表達對溫家寶的愛戴之情上，比如，「溫爺爺萬歲」、「溫爺爺你是人民心中的神」、「爺爺您辛苦了」、「溫爺爺我支持您」、「看到你，我哭了，愛你，溫總理」，這樣的帖子幾乎佔據了貼吧的所有空間。同樣的情況，也出現在溫家寶的另一個「百度」貼吧——「老爺子」貼吧裏。在那裏，我們也看到類似於「溫總理就是好」、「爺爺，我愛您」、「爺爺你要保重身體」這樣的主題帖子。相對於其他帖子，這樣的帖子一般能夠引起較多的跟帖。

但從「百度」貼吧裏呈現出來的現狀來看，「政治粉絲」社群還遠遠不如「文化粉絲」社群成熟。「政治粉絲」群體在擁戴政治偶像的活動中，還不具有一定的組織關係。「什錦八寶飯」之間幾乎沒有任何有效的互動，這一「政治粉絲」社群甚至連「準社群」的雛形都不具有，他們僅僅是通過互聯網表達他們對政治偶像的崇敬和認可。但這種認可，也不像「文化粉絲」社群那樣「在本質上是一種文化象徵，其組織行為是為了追求文化和興趣認同」⑨。他們僅僅是因為一種對領導人的感情而維繫在一起。因此，我們可以把這些「政治粉絲」的社群稱為「情感社群」。「政治粉絲」社群的不成熟，根本原因在於中國的「強國家—弱社會」模式，以及中國政治制度沒有為公眾表達政治意願提供條件，政治意願的表達受控於政治權威。

「政治粉絲」的群體特徵僅僅是源於技術的紐帶，而非一種政治性、社會性，甚至文化性的連接（儘管我們可以從他們的話語中分析出政治性、社會性，甚至文化性的意義）。政治偶像身上寄託着「政治粉絲」的政治願望，在網絡技術出現之前，「政治粉絲」的這種政治願望被壓抑，不能表達出來，僅僅是一種個人性的隱秘想望和情感體驗；而網絡技術的發展，為這種政治表達提供了技術基礎。但由於制度本身並沒有為這種政治願望提供足夠的表達空間，因此我們看到，「政治粉絲」之間的交流依然停滯在「情感」交流的初級階段。

「政治粉絲」的言論多是「自說自話」，他們缺乏交流、溝通和協商，對政治偶像的崇拜之情的表達，僅僅是個人情感歸屬的表述，而根本沒有上升到政治理念表達的層次。這種對政治偶像情感的認同，絕對不是甚麼新鮮的東西，只不過在傳統的時代，這種情感體驗被壓抑，而網絡則提供了表達的可能性。

另一個引起筆者關注的現象是，「政治粉絲」的偶像崇拜具有一種隱身的政治性，它以一種溫情脈脈的「親情」來遮掩着實質的政治性。正是這種政治表達的隱蔽，造成了「政治粉絲」偶像崇拜的悖論。這些「政治粉絲」一方面試圖抹去政治偶像的政治身份，他們盡力把這些政治偶像拉回到普通人的身份角色，因此他們才會親切地稱呼溫家寶為「爺爺」或「老爺子」；但另一方面，正是政治偶像的政治身份才是「政治粉絲」對他們崇敬和認可的根本原因。政治偶像的身上寄託着「政治粉絲」對領導人的想像。「試圖抹消政治偶像的政治身份」與「政治身份恰恰是偶像崇拜的前提」，這種具有張力的悖論，造成了「政治粉絲」對政治偶像崇拜和認可的模糊性。

四　消費偶像：一個「解構」的悖論

除了對政治偶像的崇敬話語之外，我們也可以看到一種消費偶像的話語。這種話語類似於對偶像的善意的玩笑和調侃。有人在「老爺子」貼吧裏，祝溫家寶兒童節快樂！原帖為：「寶寶，兒童節快樂」，其中一個跟帖是：「寶寶實在是太可愛了，他的笑容、他的種種表情，清澈的眼神讓我深深地感動。也許，你真的只是可愛的寶寶。」還有人發帖：「要嫁就嫁wen bao bao」⑩。

諸如此類的善意的玩笑還有很多。這種調侃和玩笑看起來似乎具有解構領導人的意義。因為，當領導人從神壇被拉回人間的時候，這不能不說是中國公眾政治素養的進步。從此前對領導人神聖的、甚至盲目的崇拜，到現在選擇性的崇拜，這也意味着公眾政治理性的提升。但這種玩笑和調侃到底能夠具有多大的解構意義、能夠在多大程度上提高公眾的政治理性能力，依然是值得懷疑的。

我們看到，這種中國式的「後現代主義」解構，本身就缺乏西方的哲學基礎。中國的後現代主義之流行，根本就不像西方那樣對現代主義進行反思和批判，從而使人類文明上升到一個更高的層次。毋寧說，這種缺乏哲學基礎的中國政治「解構」具有中國的特色。它是因為文革等歷史的創傷性記憶所帶來的結果，這一結果呈現為兩種悖論性的景觀：一種景觀是由於對政治偶像的極度崇拜所帶來的歷史災難，中國人一直對政治偶像的崇拜「耿耿於懷」；另一種景觀是，由於文化的慣性，在公眾的潛意識深處，依然對領導人存在着一種崇拜的渴望。這種渴望有的是對權力作用的崇拜，有的是對領導人的依賴。由此，我們看到中國後現代式的對政治偶像的解構所具有的弔詭和悖論——即使那些是對政治偶像的調侃和玩笑，其深層的含義依然是對領導人的崇拜。這種善意的玩笑，其背後的推動力則是對領導人魅力的認可。只不過，這種崇拜披上了「調侃」外衣；只不過，這種認可打着「解構」的幌子。

「調侃文化」、「解構文化」是中國文化傳統的一部分，它是在嚴肅、專制、殘酷的政治現實中的一種想像的反抗。儒道互補的文化結構是這種心理的文化根源，在正統政治生活之外，用「遊戲」來消解現實的痛苦和崇高。現在，這種調侃文化最突出地表現在以青少年為主體的網民中。從年齡特徵來看，這正好與當前的「政治粉絲」有着契合性。對政治偶像的調侃和解構，只不過是青少年群體文化的一部分，本身並不是成熟的公民文化。中國政治文明的進步，也不能依賴於這種調侃和解構的虛幻。

五　記憶作為一種公民責任

對於當前的「政治粉絲」，執政黨有着矛盾的態度，一方面既希望「政治粉絲」的存在，以此來建構政治的合法性和「群眾基礎」。「政治粉絲」是作為執政黨的「民意」符號，被用來挽救政黨、體制以及共同體價值的合法性；但另一方面，卻又擔心「政治粉絲」會危及現有的統治秩序。解決這一悖論，首先便是控制「政治粉絲」的組織、行為、言論。因此，在「百度」貼吧中，「胡錦濤」和「溫家寶」的貼吧都被控制，只能瀏覽，不能發帖。官方網站「人民網」則建立了「什錦八寶FANS圈」，試圖讓「粉絲」的存在符合

官方的意志。「政治粉絲」的民間性已經開始被官方收編。

「親民」形象是作為一種政治教化而被生產，這種政治教化的作用在能夠培育符合統治需要的政治人格，這一政治人格是以崇拜、服從、「失憶」為特徵的。「政治粉絲」便是這一政治人格的代表。但「政治粉絲」並不能充當合法性的「民意」符號。因為當下的「政治粉絲」主要是以青少年群體為主，這一代的歷史記憶是斷裂的，缺乏對中國歷史的深刻記憶和了解，因此他們是漂浮的。1980年代的「政治粉絲」剛剛從文革中走出來，他們有着深刻的政治災難記憶，因此他們對鄧小平等領導的擁戴，表達的是對一種不同於文革的政治文明的認可，是對西方現代化的自覺追求，儘管這一現代化之夢被1989年的運動打碎，但他們建立在歷史記憶基礎上的對領導人「救世主」般的期待，有着不可否認的歷史意義。而當下的「政治粉絲」，由於他們的歷史記憶被人為地扭曲和斷裂，因此他們往往表現出對政治的娛樂化理解，對領導人外在形象的盲目追隨，而缺乏對政治沉重性的認知。缺乏歷史記憶的「粉絲」偶像崇拜是虛偽的，是盲目的，也是不負責任的。這種崇拜往往會把歷史虛無化、把政治遊戲化，而這決不是政治文明進步的真正動力，相反往往會成為政治威權主義的工具。

每個公民都有記住歷史的責任，也負有傳遞歷史記憶的義務，一個合格的公民不能以缺乏直接經驗為藉口「來推卸自己那一份在群體內的記憶責任。如果他不記憶，那不是因為直接記憶者已經死絕，沒法再記憶，而是因為他拒絕接受自己那一份隔代但不斷代的記憶分工」⑪。「政治粉絲」的偶像崇拜本身作為人類崇拜現象的一種，是一種正常的現象，但對政治偶像的崇拜必須立足於對偶像所代表的政黨歷史的深刻了解的基礎上，必須有着完整的關於政黨歷史的記憶。公民社會的基礎不是「親情」，而是法律契約。從執政黨的角度來講，政治的合法性也不能建立在對公民歷史記憶的強行斷裂的基礎上，因為從歷史的經驗來看，由於權力的介入而導致的塵封的歷史記憶，在歷史的發展中，終會有解封的一天。

註釋

① 高超群：〈有一種權威主義者〉，《南風窗》，2006年5月下半月，頁87。

② 蔡騏：〈「粉絲」的力量〉，《學習月刊》，2008年第10期上半月，頁29。

③ 〈胡錦濤和溫家寶的「粉絲」們〉，《共產黨員》，2008年9月上半月，頁52。

④ 韋伯（Max Weber）著，杭聰編譯：《經濟與社會：在制度約束和個人利益之間博弈》（北京：北京出版社，2008），頁52-53。

⑤ 參見http://news.qq.com/a/20080516/004958.htm。

⑥ 巴特（Roland Barthes）著，許薔薔、許綺玲譯：《神話——大眾文化詮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202。

⑦⑧ 參見皮洛（Yvette Biro）著，崔君衍譯：《世俗神話：電影的野性思維》（北京：中國電影出版社，1991），頁95；95-96。

⑨ 杜駿飛：〈論選秀與粉絲社群〉，《第一財經日報》，2006年8月15日。

⑩ 參見百度貼吧，「老爺子」吧：http://tieba.baidu.com/f?kz=394766437、http://tieba.baidu.com/f?kz=387026385。

⑪ 徐賁：《人以甚麼理由來記憶》（長春：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2008），頁11。

袁光鋒 南京大學新聞傳播學院2007級碩士生

那一代人的怕和愛
——霍布斯的「恐懼政治學」

● 黃　濤

王利：《國家與正義：利維坦釋義》(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霍布斯 (Thomas Hobbes) 是一個令人着迷的人物，他在英國內戰的風雲中度過了九十多個年頭，終其一生，始終孜孜不倦地思考有關統治和服從的問題。他為後世的政治法律學者構造了一個神秘且令人畏懼的「利維坦」(Leviathan)。從此，他便與他的這個造物一道青史留名，始終縈繞在後世學者的心頭。為甚麼會是利維坦？醉心於政治法律學說的年輕學者對此充滿了興趣。他們不僅關心作為政治制度建構的利維坦，「不僅僅是在公共領域思考『家國天下』問題之現實和未來的需要」，而且在切身的意義上追問：「我們究竟能在何種意義上透徹而深刻地了解政治生活的本質和人類事務的可能性？當政治勢所必然地成為我們自身的共同體必須承擔的歷史命運時，究竟怎樣建構公共生活才是正確而恰當的，又怎樣才能建成強大、正義、持久的國家？」(王利：《國家與正義：利維坦釋義》〔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頁4，以下簡稱《利維坦釋義》，引用只註頁碼。)

王利就是這樣追問着的年輕學者之一。他所撰寫的《利維坦釋義》一書是迄今所見解讀《利維坦》(*Leviathan*) 最為詳盡的中文文獻之一。他暗自追隨施特勞斯 (Leo Strauss) 的立場，認定霍布斯在自然權利的基礎上構建政治國家，其本質則是一種對於人性的感覺主義或快樂主義的理解，而後者是與古典政治德性格格不入的。

在王利看來，對於舊的道德哲學所主張的終極目的和至善的否定是《利維坦》的明顯標誌：霍布斯通

霍布斯始終孜孜不倦地思考有關統治和服從的問題，為後世的政治法律學者構造了一個神秘且令人畏懼的「利維坦」。從此，他便與這個造物一道青史留名，始終縈繞在後世學者的心頭。

過將生命、生活、幸福界定為激情的不斷運動，從而使激情變成了人類道德生活的全部內容。因此，「與其說霍布斯以欲望持續不斷的運動使幸福成為新道德觀的基礎，不如說他以這種永不休止的權勢欲取消了道德觀的基礎，或者說，他認為善惡就取決於欲望本身的好惡，而沒有確定不移的法則，這就是通常所謂的『快樂主義』(Hedonism)。霍布斯因快樂主義著稱，也因快樂主義而不斷地遭受批評」(頁238-39)。

整部《利維坦》就是繞着激情和理性的邏輯關係旋轉的，更為準確地說，是以激情為軸心旋轉的。因此，與其說自然權利是理性與激情的複合，還不如說是激情獨自運動的結果。

在王利筆下，快樂主義不僅是自然狀態論證的基礎，而且是《利維坦》論證的基礎，「快樂主義在實質上表明了將道德標準訴諸個體的個人主義立場，由道德個體在善惡問題上的爭執和衝突所引發的自然狀態，需要通過道德個體自願同意建立起來的最高權威予以解決，這就是利維坦」(頁240)。在此，利維坦被視為是對於自然人「快樂」生存的保證，利維坦的道德性也是快樂主義的。不僅如此，考慮到在霍布斯筆下，快樂主義的論證是通過激情的敘事表達的，因此，王利試圖通過激情構架連接自然狀態與利維坦的橋樑。

王利的研究指出：「利維坦既因理性原理和一般法則而明確無疑，普遍有效，又因激情的獨立自由和強大力量而不得不將之作為優先於理性的客觀實在。」(頁292) 整部《利維坦》就是繞着激情和理性的邏輯關係旋轉的，更為準確地說，是以激情為軸心旋轉的，「要想真正地理解理性，把握理性的實質，就必須將論證的重點進一步集中在造成智慧差異的原因：自然激情上」(頁223)。因此，與其說自然權利是理性與激情的複合，還不如說是激情獨自運動的結果。理性乃是激情的產物，真正的理性就是激情分析之後所能獲得的結果，即自我保存，而與之對應的是一種稱之為恐懼的激情。

正是在恐懼的激情之上，出現了一種反激情的激情，這種激情真正地呈現了霍布斯對於自然權利的確切理解，並且透露出《利維坦》一書中所表現出的理性主義與非理性主義的雙重特徵。這正是利維坦的神秘所在，也是其三位一體(人、神、王)形象的基本品質的根源(值得注意的是，在施米特[Carl Schmitt]筆下，利維坦具有四重性，即人、神、動物與機器①)，這也是霍布斯即便認清了人性其他的成份，也要保留自然激情與自然理性兩大要素的根本原因。利維坦因此擺脫了單純制度建構的屬性，而具有精神建制的品質。在王利看來，霍布斯的根本意圖，「是要在一種新的精神秩序基礎上，重新建立人類社會的道德秩序和政治秩序——當然，其前提是，允許我們把霍布斯所理解的激情與理性的關係界定為某種特定形式的精神秩序」(頁293)。

這是一種怎樣的精神秩序？它又如何被建立起來？王利認為，這一精神秩序最突出的特徵在於，在此激情享有針對理性的自由，「建構利維坦時無所不能的理性在這種自由前束手無策，只能望『洋』(自由)興嘆」。但他也注意到，霍布斯並沒有將激情相對於理性的自由發揮到極端的程度，而「僅僅是走出了一小步」，其明顯的標誌是「恐懼與虛榮」成為霍布斯最熱切關注的對象。由此，《利維坦》一書中所蘊含的新的精神秩序，是建立在恐懼與虛榮的對立基礎上的。具體來說：

身體的恐懼被認為是有利於和平的激情，因此也是最合乎理性的激情，而虛榮被認為是最易導致戰爭的激情，因此也是最不合乎理性的激情。它們同時內在於人性，是一般人能夠普遍同意的顯著激情，它們之間相剋相生，因此無需理性，僅靠激情本身就可以實現對激情的約束——畢竟霍布斯還承認，激情是需要得到限制和引導的力量，而在明確否定了理性對激情的約束後，能夠實現這種約束的只能是激情的自我約束，在激情的譜系中，這就是一種激情對另一種激情的克服，也就是正義激情對不義激情的克服。(頁293)

然而，這個結論卻與前述的論證相互背離。正義的激情對於不義激情的克服，恰好表明在激情的內部存在着一種自我約束的力量，而那種能自我約束的激情同基於感覺主義和快樂主義的激情是不可同日而語的。感覺主義的激情局限於產生激情的那些特定對象之上，自始至終缺乏自我約束的力量，而只能以一種激情去制服另一種激情。唯有那種能自我約束的激情才是義務的真正來源。因此，自然權利論的核心，不是一般而言的激情，而是一種對於恐懼的激情，這才是霍布斯所構建的精神秩序的基礎，也才是霍布斯人性觀的體現。至於這種人性觀是霍布斯所發現的抑或是由他所塑造的都不重要，唯一重要的、並且毫無疑問的，是他試圖從人性內部尋找構建政治秩序的根源，從而有別於古典道德哲學和政治哲學根據自然秩序為人世生活確定等級，並且為之頒布的根本法則。

恐懼作為激情自我運動的結果，迥異於一般而言的激情。霍布斯對於恐懼的敘事只有寥寥幾筆，卻滲透了其極大的心智和智慧。在《利維坦》中，恐懼被劃分為三種類型，分別對應着各自不同的主題——恐懼或者是迷信的來源，或者是真正宗教的來源，也是大規模的社會運動中人們內心情感的描述；這第三種類型的恐懼最為霍布斯所重視，在他的激情的列表中也最為人所矚目——它是所有激情中唯一一種與社會性有關的激情，Panique Terror② 在其字面上即有全國性的恐懼和無所不在的恐懼之意，這一政治哲學中的關鍵用語在現代英語中更為經常地用來描述一種心理疾病，即恐慌症。

如果說自然狀態是各種不同的激情活動的邏輯結果，那麼恐懼的出現則會使這個狀態走向同一。自然狀態是一個恐懼無所不在的極端狀態，在此，形形色色的激情為一種激情所替代。因此，恐懼這種獨特的激情就成為理解自然狀態的絕佳入口。只是現代人為一種虛弱無力的感覺所包圍，出於自主能力的喪失而產生的對於命運的順從感，以及對於周邊人事變動的無力感，催生了現代人所特有的「一種滲透了恐懼的風險意識」，在此③：

「處於危險中」的概念裏塞進了一種同傳統理解的「冒險」截然不同的態度。「冒險」的表達包含了這樣的預設：個體不僅能夠進行選擇，還能夠選擇探險和試驗。冒險有其積極活躍的主體(這甚至是其必要的前提)，他們的行動有能力實現正面積極的後果，能夠對環境實現一定程度的控制，與此相反，「處於危險中」的概念顛倒了先前那種人與體驗之間的關係。「處於危險中」給

自然權利論的核心不是一般而言的激情，而是一種對於恐懼的激情，這才是霍布斯所構建的精神秩序的基礎與人性觀的體現。他試圖從人性內部尋找構建政治秩序的根源。

人指派了一個被動的、依賴的角色，它不再關心你所做的一切，而是關心你是誰——對無力感的承認，至少在涉及到風險時承認無力，漸漸地，被描述為「處於危險中」的某人，被視為存在於一種永恆的脆弱狀態中，這一術語使得個體的脆弱性具體化了。處於危險中，已成為個體的固定屬性。

將現代世界的恐懼植入霍布斯的自然狀態中，從而使自然狀態中瀰漫一種羸弱無力的感覺，這就是為何王利在關於恐懼的解讀中那麼強調「身體的恐懼」的原因(頁261)。無論如何，只要身體能獲得自我保存，今後的幸福和快樂就算是有了指望。如此，利維坦的出現當然就是為了自我保存的需要。然而，這種理解絲毫沒有顧及自然人激情生活的本質特徵——他們彼此勢均力敵，一方不可能永遠地佔據壓倒另一方的絕對優勢。自然人對於當下的生活沒有絲毫虛弱無力的感覺——他們為一種強勁有力的擴張欲所支配着，即便面臨着極端的衝突，也不會因「身體的恐懼」而放棄抗爭。對於現代人所具有的諸多恐懼，比如對於失業、環境污染、股市下跌的恐懼，自然人全然不解。他們對於自己想要的東西，總是敢於隨時拿自己的生命拼搏一場的。至於施特勞斯所揭示的那種對暴力所造成的橫死的恐懼④，也並非為自然人所具有。除非他們直接地經歷過，或者處在垂死的邊緣，否則決不會放棄鬥爭的念想。

《利維坦》的深層意圖在於「教育」，自然狀態之所以轉向利維坦，並非因為恐懼，而是以恐懼作為教育內容。《利維坦》的寫作是以一種虛構的、言辭中的《利維坦》來捍衛現實生活中的利維坦。

在利維坦之上所滲透的神秘氣息，正是來源於此種神秘的恐懼。為何驍勇善戰、欲望空前的自然人突然停駐下來，放棄此前無所拘束的狀態，而接受利維坦中主權者所頒布的命令和法律？為何野蠻的自然人一時間竟變得如此彬彬有禮，熟諳上帝所頒布的「自然法」？王利的研究表明，《利維坦》的深層意圖在於「教育」，「他〔霍布斯〕的真實想法，應該是《利維坦》教育利維坦」(頁156)。這就意味着，自然狀態之所以轉向利維坦，並非因為恐懼，而是以恐懼作為教育內容。自然狀態只是一種假想，這種相互衝突、戰爭不斷的狀態令讀《利維坦》一書的人產生深深的恐懼。正是借助於這種能產生恐懼的意象，從而擔保了真實的利維坦的穩定性。由此看來，《利維坦》的寫作絲毫不關心利維坦本身的邏輯，而僅僅具有修辭的意義，即如何以一種虛構的、言辭中的《利維坦》來捍衛現實生活中的利維坦⑤。

然而，倘若根據這一理解，就無需從邏輯上討論自然狀態向利維坦的轉換，也不必假定在霍布斯著作的背後隱藏着一個精神秩序，因此，也就可以迴避對於恐懼的討論。我們只需假定，無論是古代人抑或是近代人，每當面對危險，都會產生現代人那般的虛弱無力感。如今，我們出於對失業的恐懼而四處出擊，能夠免於失業因而免於恐懼乃是自然正當。自然狀態中的那副氣象，無論對於自然人抑或對於現代人，均有着同樣的含義。為求保命走為上計，這就是如今關於霍布斯的主流讀法的基本預設，實際上則是以現代人的心靈來測度古典。施特勞斯對霍布斯的解讀從一開始就落入了現代性的窠臼。

「教育的利維坦」將利維坦視為自然人保命求生的制度建構，儘管王利試圖從中尋找到一種新的精神

秩序，可就連作為這一精神秩序核心的那種恐懼激情也被身體化了。一種感官主義的恐懼如何自我消解？如何實現對於激情自身的約束和否定？害怕甲物並不意味着害怕乙物，即便是害怕為數眾多的事物也不意味着害怕所有的事物。試圖通過此種教育來使人守護利維坦，只能以失敗告終。從經驗主義、感官主義的角度如何理解自然人的恐懼？自然人為何心生恐懼？這些都應成為人們深思和認真體會的話題。然而，即便是那種將恐懼作為教育內容的嘗試，也須以懂得恐懼的內在結構為前提，否則，被教育者如何能領會自然人的內在恐懼？如何像自然人那般因恐懼而感到守護利維坦的必要性？

哲學家康德 (Immanuel Kant) 曾經區分過兩種不同意義上的恐懼，並因此區分了兩種不同意義上的自我保存，他發現：「我們可以把一個對象看作『可恐懼的』，而又並不由於它而感到恐懼，這就是說，如果我們這樣來評判它，即我們只要設想着這種情況：我們也許會要對它們做出抵抗，並且那時一切抵抗都絕對是毫無結果的。所以有道德的人恐懼上帝，並不由於上帝而有恐懼。因為他把對抗上帝及其命令的意願設想為他絕不擔憂的情形。但任何這樣一種情況，如果他設想為自身並非不可能的，他都認為是可恐懼的。」⑥正是在這種可恐懼的狀態中，人內心中的一種完全不同性質的抵抗能力就顯露出來，使我們敢於與自然界的表面萬能相互較量。在這裏，自我保存意味着，那種可恐懼的狀態喚起了我們那非自然的力量，「以便把我們所操心的東西 (財產、健康和生命) 看作渺小的，因而把自然的強力 (我們在這些東西方面固然是屈服於它之下的) 決不看作對於我們和我們的人格性仍然還是一種強制力，這種強制力，假如事情取決於我們的最高原理及對它們的主張或放棄的話，我們本來是不得不屈從於它之下的」⑦。

康德對於恐懼和自我保全概念的提示，為我們提供了詮釋霍布斯筆下自然人之內在恐懼的鑰匙——充滿激情的自然人為何最終放棄了直接的權力訴求，而嚮往有秩序的狀態。霍布斯那描繪自然狀態的名句——「孤獨、貧困、卑污、殘忍而短壽」⑧，絲毫不意味着自然人的窘態，而是將文明社會與自然人的生存相對勘的結果。欲望一旦被解放，自然人必定會無所顧忌，喪失對於神聖秩序最為基本的罪惡感，而後者則是文明社會賴以存在的基本精神前提。

仔細想來，人類歷史不正是向我們展示了一幅自然狀態的真實畫面嗎？在戰爭和卑劣的政治活動中，文明人所表現出來的倫理和是非感並不比霍布斯筆下的自然人優越多少。單純的商業精神連帶着自私自利、怯懦和軟弱無能到處流行，而戰爭和失敗的政治變革往往造成了純樸民風的喪失，造成了流離失所、食不果腹、盜賊橫行、民生凋敝的生活境況。然而，身處其間的人類在回顧這些歷史經驗的時刻儘管深感恐懼與不安，卻絲毫沒有失去對於法權秩序的持久的嚮往。這又是甚麼原因呢？

我們不妨這樣來理解：霍布斯所描述的自然狀態是一個為神所離棄的狀態，生活於其間的自然人註定要過完全孤獨的生活；一旦喪失了對於原罪的觀念，自然狀態便油

從經驗主義、感官主義的角度如何理解自然人的恐懼？自然人為何心生恐懼？這些都應為人們深思和認真體會。然而，即便是那種將恐懼作為教育內容的嘗試，也須以懂得恐懼的內在結構為前提。

然而生。然而，這絲毫不妨礙基督的再臨拯救。那動蕩不安的生活狀態，必定在自然人的心中引起較一般的激情更強有力的情感。與激情的解放相伴隨的強有力的恐懼，並未使自然人臣服於自然狀態下的另一主體，而朝向一個有秩序的生存狀態。借助這種激情，自然人戰勝了自身，從而也就戰勝了自己的孤獨，戰勝了對於造物主的遺忘，也就戰勝了粗鄙的自然。

由此看來，恐懼的出現意味着自然人的自我解放，使之從自然感覺中逃離出來，而上升到一個更高的領地。自然人的這種自我否定正是自然的內在目的，它將人作為一個嶄新的自我形象樹立起來。這就導致了霍布斯筆下的嶄新的上帝概念的出現。霍布斯筆下的上帝是一個表達了自然的、合目的性的上帝，它是人的理想形象。人除了臣服於這個理想形象外，不臣服於任何人。人的理想形象的出場意味着自然人的生活從此有了一個目標。

遺憾的是，王利的研究以現代人對於恐懼的體驗將霍布斯的自然人解讀作一群膽戰心驚、求生心切的現代人，絲毫不能揭示出存在秩序在霍布斯筆下的神秘魅力。

內心恐懼的自然人必定是懷抱着虔敬與羞澀之情的，他們重新體會到了離去的上帝的再次降臨，與此相伴隨的是他們內心所生的那種強有力的自我感覺，一種朦朧的自我意識。這才是理性與激情的真正來源。內心恐懼的自然人就是具有善惡是非感受的文明人，自然狀態也因此轉向了利維坦。自然人從此懂得了秩序存在的必要性：秩序的存在即意味着上帝的臨在，利維坦在上帝的光輝普照之下，在它之下是懂得如何過神聖生活的文明人。無所畏懼的自然人究竟為何會產生一種恐懼的情緒？這個問題也因此迎刃而解，唯有在一種全面解放的欲望生活中，唯有那些敢於為自身的生活奮鬥拼搏者，才能領會到真正的恐懼，才能體會到人類在世生存的絕望感，並由此領略到內在世界的乾淨與疏闊。

也正因此，我們才敢於相信，霍布斯的自然人必定會在自然狀態中感到欲望生活的局限性，快樂主義並非生活的真實原則。一個不敢拿自己的生命去奮鬥和拼搏的人，必定永遠與存在的秩序和空闊的內在世界無緣，他們斷然體會不到利維坦作為存在秩序的價值。然而，遺憾的是，王利的研究以現代人對於恐懼的體驗將霍布斯的自然人解讀作一群膽戰心驚、求生心切的現代人，這絲毫不能揭示出存在秩序在霍布斯筆下的神秘魅力。儘管他似乎也看到《利維坦》一書中理性與非理性交合而生的精神秩序的玄妙，但卻無力揭示這種交合。解讀者的性格中充斥着現代人的觀念，因而無法身臨其境地領略霍布斯筆下自然人的心理和精神狀態。

自然人所稟有的那種內在恐懼頗類似或者甚至等同於劉小楓在他那篇題為〈我們這一代人的怕和愛——重溫《金薔薇》〉的短文中所論述的特定的「怕」，一種值得當代中國人良久沉思的「怕」⑨。可是如今，人們已經無法體味到這種通向神聖的怕，也無法體味到霍布斯筆下那種恐懼所特有的虔敬與羞澀。審美的旨趣已經為經濟—技術理性和思維所替代，教人如何能夠領會恐懼中那神聖和審美的一面？我們因為那些可以賺錢的事業而疲於奔命，於是霍布斯的人性觀也就被斷然地認為是自然權利論。權利話語因此與神聖和審美無緣。然而，不應忘記的是，恐懼概念之上所瀰漫的那種虔敬、羞澀、乾淨與疏闊的情調，

正是霍布斯筆下自然人生活的本質描述。恐懼所透露出來的那種崇高的情趣，如何能夠為充滿經濟思維的現代人所感覺，如今成為了唯有學院派中的少數人才會去考慮的話題。

但是，恐懼並非孤獨者生活的本質，孤島生活中的魯賓遜最終回到了文明社會，並且更懂得文明社會對於個體的真正價值。他們深深地懂得：共同體的生活不是為了圖方便、不僅僅是為了肉體的保存、快樂的滿足，文明意味着存在的秩序，它屬於上帝。只有那些過足了孤島生活，在艱難困苦中拼搏了一番的魯賓遜方才懂得上帝存在對於這個世界的真正意義，才能真正懂得真正的孤獨者從不孤獨，塵世生活本身始終有神意的關顧與照耀。對此，那些過慣了奢華、富足、舒適生活的文明人不一定能懂得，他們在行為的時刻缺少恐懼，因此也就沒有甚麼是非感。

霍布斯寫作的時代，人們正面臨着傳統神學政治秩序遭受顛覆之後的那種缺乏是非感、虔敬和羞澀的狀態。因此，人們有必要再次回到孤島生活中歷練一番，從而才能真正為世俗的政治秩序確立價值。如此才能明白，我們所生活於其中的政治狀態，並非只是為了保存肉體和生命的延續所建立的，而是意味着我們生活狀態的存在屬性。於是，從自然狀態向利維坦的轉換還表明，已經懂得生命存在的本質和具有道德是非感的自然人同過去的訣別，他們已然決心不再過沒有是非感的、缺乏神意臨在的生活。因此，從自然狀態向利維坦的轉換還需要決斷的勇氣和堅毅(也許正是這種同非存在訣別的勇氣和意志感染了施米特，在他筆下，霍布斯已然成為政治決斷論的掌門人⑩)。這才是利維坦得以確立的精神含義，這才是《利維坦》寫作的真正目的，也因此，呈現在我們面前的，就不僅是「教育的利維坦」，而且是「人類存在秩序的利維坦」。

我們所生活於其中的政治狀態，並非只是為了保存肉體和生命的延續所建立的，而是意味着我們生活狀態的存在屬性。從自然狀態向利維坦的轉換還表明，已經懂得生命存在的本質和具有道德是非感的自然人同過去的訣別。

註釋

① 施米特(Carl Schmitt)著，應星、朱雁冰譯：《霍布斯國家學說中的利維坦》(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68。

②⑧ 霍布斯(Thomas Hobbes)著，黎思復、黎廷弼譯：《利維坦》(北京：商務印書館，1985)，頁41；95。

③ 富里迪(Frank Füredi)著，方軍、呂靜蓮譯：《恐懼的政治》(南京：鳳凰出版集團、江蘇人民出版社，2007)，頁69。

④ 施特勞斯(Leo Strauss)著，申彤譯：《霍布斯的政治哲學》(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9-20。

⑤ 斯金納(Quentin Skinner)著，王加豐、鄭崧譯：《霍布斯哲學思想中的理性和修辭》(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⑥⑦ 康德(Immanuel Kant)著，鄧曉芒譯：《判斷力批判》(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頁100；101。

⑨ 劉小楓：〈我們這一代人的怕和愛——重溫《金薔薇》〉，載《這一代人的怕和愛》，增訂本(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頁12-23。

⑩ 施米特(Carl Schmitt)著，劉宗坤等譯：《政治的概念》(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頁144-47，尤其參見施米特：〈從囹圄獲救〉，載朱雁冰譯：《論斷與概念：在與魏瑪、日內瓦、凡爾賽的鬥爭中(1923-1939)》(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351-61。

黃　濤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法學院「法律科學與管理」專業博士研究生

把握千年傳播的精魂與大勢

● 郝一民

方勇：《莊子學史》，第一至三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莊子學史》概不因襲前人，更不迷信權威，盡量以最原始的資料說話。在莊子研究的起始年代問題上，作者列舉出大量文獻和典籍，說明戰國秦漢時期對《莊子》的評論和解讀已非常廣泛。

作為文化經典的《莊子》已問世二千多年，而對《莊子》的解讀和研究，也已歷二千餘年。二千年來的莊學是怎樣一個基本狀況？二千年的莊學到底「學」出了甚麼？二千年的莊子研究又研究到了甚麼地步？這些都是非常有必要加以系統整理和全面釐清的。方勇著《莊子學史》（引用只註冊次和頁碼）三冊，近二百萬言，系統完整地梳理了二千年來莊學發展的歷史脈絡，當之無愧成為一部最精細的莊子研究學術地圖，而且也顯然稱得上是近年莊子研究取得的具有突破意義的重大成果之一。

一　史料辨析見功夫

對這部《莊子學史》而言，莊學二千多年的漫長發展歷程，其史料的搜集和發掘首先就是一項艱巨工程。本書作者方勇，從讀碩士開始，到讀博士再到博士後，直到做教授、做博士生導師，一直在各大圖書館專注於相關文獻資料的積累，盡量做到無所疏漏。然而，由於很多史料都年代久遠，學術界又往往說法不一，所以，對史料的辨析，尤其是真偽的判斷，更需足夠的眼光和功底。《莊子學史》中的大量史料辨析應該說是有較強可信性的。僅以其中關於莊子故里的考證而言，作者甚至帶數名博士生先後到河南、山東等所有具有爭議的縣份進行實地考察，將收集到的文獻資料，包括民間口頭傳說等加以考訂，並用大篇幅極具說服力地排除了有史以來關於莊子故里種種不甚

可信的說法，最後認定其故里為商丘東北的古蒙縣。此外，書中關於《莊子》版本以及〈外篇〉、〈雜篇〉的真偽，也提出了很有價值的觀點。

在史料採用和辨析方面，本著概不因襲前人，更不迷信權威，盡量做到以最原始的資料說話。如關於莊子作為道家核心人物，其師承關係到底是怎樣？唐韓愈在〈送王秀才序〉中認為莊子為子夏之後學（韓愈：〈送王秀才序〉，載《韓愈全集》，卷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明覺浪道盛在《莊子提正》中認為為堯舜、孔子之真孤（覺浪道盛：《莊子提正》，收入《中華大藏經》，第二輯〔台北：修訂中華大藏經會，1968〕），俍亭淨挺認為為釋家教外別傳（俍亭淨挺：《漆園指通》，收入《中華大藏經》，第二輯），近人郭沫若認為為顏回弟子（郭沫若：〈儒家八派的批判〉，收入《十批判書》〔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但本著則指出莊子的學說基本上是對老子學說的繼承和發揮。而在關於莊子研究的起始年代問題上，包括聞一多在內的許多大家都曾認為秦漢時期無莊學；本著卻列舉出大量文獻和典籍，說明戰國秦漢時期對《莊子》的評論和解讀已非常廣泛。

判斷史料真實性、比較各家觀點的原始出處和源頭、認定某一文獻的實際貢獻和價值，都是學術史研究責無旁貸之事。本著對各個歷史階段不同觀點的來龍去脈也都盡量揭示其最真實的面貌。如明代莊學存在嚴重的空疏、淺陋、抄襲之弊，本著對那些抄襲現象一一釐清。即使是對程朱理學和陸王心學末流的虛偽、空疏深惡痛絕的楊慎，書中也指出其莊學著作中多有利用前人成果而不曾予以說明者。至於其他一些剽竊、篡改的現象則更是難逃作者慧眼。尤其是：「署為『明歸有光熙甫批閱、文震孟文起訂正』的《南華真經評注》十卷，收錄唐、宋、明名公名家眉批和篇末總批凡七十餘家，計六百五十餘條，其數量之驚人，實為前所未有。今細加考查，發現其中有許多條目實出自劉辰翁等人之手，而竟公然冠以唐宋八大家等名公名家之姓名字號，且錯誤百出」（第二冊，頁344），這樣的「細加考查」在本著中屢屢可見。

一部學術史只有首先保證史料的準確可信，尤其是能夠在眼花繚亂、魚龍混雜的大量資料中獨具慧眼地辨析真偽，衡量輕重，才能真正成為經得起歷史檢驗的學術史。本著在這方面應該說是游刃有餘的。

此外，在學術史研究中，對史料的獨特發現也是必不可少的價值和貢獻。本著中有許多這樣的成果，如經作者考證，「老莊」並稱始於《淮南子》（第一冊，頁246），黃震《黃氏日抄》第一次提出莊子「固千萬世詼諧小說之祖」的說法，陸西星《南華真經副墨》第一次提出《莊子》文脈有「藕斷絲連」、「草蛇纊線」之妙等全新見解（第二冊，頁209、503）。這些觀點為人們深入了解莊學發展提供了清晰的線索。

一部學術史首先要保證史料的準確可信，尤其是能夠在眼花繚亂、魚龍混雜的大量資料中獨具慧眼地辨析真偽，衡量輕重，才能成為經得起歷史檢驗的學術史。

二　宏闊的文化歷史眼光

莊子思想的可貴，首在其思想之獨特，更在其飛揚的想像。所謂

鯤鵬展翅九萬里，體現的是莊子思想追求上的無限境界。而關於鯤鵬一飛衝天的想像，也只是一種思想的起點。他實際上為後來人提供的是一個可以更加無限想像的範例。所以，對莊子的研究，首先就要有莊子的精神境界。尤其是《莊子學史》這樣全面審視二千年莊子研究的大著，更不能僅僅是研究和闡釋，還需要發現和發展。《莊子學史》既然是學術史，就不能僅是對學術發展歷史過程的簡單陳述和記錄，甚至只是對史料的平面串聯和堆積。學術史的性質本身就理所當然要求其有很強的學術性。在這方面，陳鼓應為該書所作〈序〉中，對其評價可謂中肯：

《莊子學史》既然是學術史，就不能僅是對學術發展歷史過程的簡單陳述和記錄，甚至只是對史料的平面串聯和堆積。學術史的性質本身就理所當然要求其有很強的學術性。

《莊子學史》立論新穎，常常以概括性用語簡要說明莊子學著作的特徵，疊有新見。如在闡釋王夫之《莊子解》時，方勇教授從「『未始出吾宗』——對莊子思想脈絡的梳理」、「『探化理於玄微』——對莊子思想觀點的呈露」、「『循斯須之當』——對莊子思想的發揮」三個方面來分析王夫之莊學的特徵，其中在論述「探化理於玄微」內容時，又簡要概括了「引莊解莊」、「以形象解莊」、「以史解莊」、「以天文解莊」四個方面，簡潔明瞭。司馬遷《史記．老子韓非列傳》莊周本傳、王安石《莊周論》、蘇軾《莊子祠堂記》等雖不是莊學專著，卻在莊子學史上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方勇教授對此十分重視，對它們分別予以詳細解析。如對蘇軾《莊子祠堂記》，方教授提煉出「對蒙城縣為莊周故里之說的默許」、「倡導『莊子助孔子』之說」、「指出《莊子》中有偽作」三點，並指出「蘇軾關於『莊子助孔子』的說法卻順應了儒、道、釋三教日益走向融合的大趨勢，他關於《莊子》中有偽作的說法又真正開啟了歷代眾多學者重視探討、研究《莊子》作者問題的新風氣，其意義是相當重要的」，這些論點都是很準確的。(〈序〉，第一冊，頁8-9)

毫無疑問，就一部本體意義上的莊學史而言，肯定不會僅僅孤立地、單純地對《莊子》之書作文字解釋和意義討論。一方面，莊學本身就是中國文化的重要構成，所以，莊學史的發展也就始終是與中國文化發展糾結在一起的；另一方面，社會歷史的發展，尤其是社會經濟基礎和政治體制的變革，也常常會直接影響或制約對文化經典的研究與解讀，因而不同時代的莊子研究也顯然帶有具體的社會時代痕迹。因此，《莊子學史》的撰述，必須具有宏闊的文化歷史眼光，必須能在極其恢弘的社會文化的多維聯繫和複雜結構中把握莊學歷史脈絡。應該說，本著達到了這樣的境界。

《莊子學史》第一編，在對戰國秦漢莊學的闡述中，已注意到秦漢辭賦、儒學、醫學對《莊子》內容的吸納；第二編中，又對魏晉玄學主要代表人物如王弼、阮籍、嵇康和以佛、道解莊及其代表人物支遁、葛洪等的莊子研究作梳理和詮釋，凸顯了玄學思潮和早期佛教、道教思想與莊學的某種內在關聯；至於第三編，則主要針對隋唐時儒、釋、道並舉的特點，既對陸德明的

《莊子音義》進行系統考訂和闡發，又對佛、道二教學者的莊學，特別是成玄英的《莊子疏》以及隋唐文士的莊學進行重點爬梳；其後的「宋元莊子學」一編，不僅對這時期各個文化學派代表人物，如「新學」王安石、「蜀學」蘇軾、「閩學」朱熹等所受的莊學影響，一一進行歸納和剖析，還特別顧及到這時期佛教、道教學者與宋元散文、詩、詞、雜劇作家對《莊子》的援引和吸納。

自戰國以來兩千多年的歷史中，中國社會形態變革，尤其是改朝換代的歷史演變不斷發生。在莊子思想中雖不沾革命及參與現世的觀點，但在動蕩的時代，莊子思想卻常被從各個思想角度加以發揮利用。其實這也是莊學能夠經久不衰的重要原因。本著在對各時代莊學特徵和意義的發掘中，都能緊密聯繫當時的社會歷史條件，從而深刻把握不同時代莊學「橘生淮南則為橘，生於淮北則為枳」的完全不同的土壤和氣候。如明朱元璋曾在其取得政權過程中得益於道家的支持，所以對《老子》大加推崇；而同為道家經典的《莊子》，則由於其剽剝儒學，反對君主政治，故明顯受到冷遇。至明中葉後，商品生產和貿易轉趨活躍，對士大夫心靈和價值觀造成衝擊。自正德始，朝綱日壞，統治階級對意識形態的控制愈來愈力不從心，近代化的人文啟蒙思潮帶動了心學發展，莊學因此開始興盛。本著對這樣的歷史關係大都分析得細緻入微。

此外，如不同時代的科舉制度、不同時期的經學思想與考據風格、不同歷史階段的科技發展和經濟狀況，以及不同文化氛圍下的社會風尚等，對莊學影響和相互作用等方面，書中也大都能夠做出鞭辟入裏的學術分析，從而把莊學發展的外部環境和社會生態論述得極有筋骨。從這樣的意義上，可以說，一部《莊子學史》，就是半部中國文化史。

三　微觀透視的獨到與精闢

作為一部規模宏大的學術史，當然要有視野開闊、思維弘深的宏觀整體歷史眼光，而且也絕不能缺乏微觀透視和精細分析的洞悉能力。在微觀透視的獨到與精闢方面，本著主要表現出以下幾點：

第一，對歷史演進中潛在着的蛛絲馬迹、草蛇灰線的細微之處的把捉。二千年的莊學發展，不可能一直處於顯學狀態，甚至在很多歷史階段中還常被統治者所不容。然而，莊學的歷史卻從未中斷。《莊子學史》對這些處在低潮期的潛隱暗藏的脈絡，都能尋找到內在關聯。而且，任何學術思想史上的前後思想者及學術觀點之間，都會有着某種或隱或顯的承傳關係，作為學術思想史，也必須把其中的各個思想連接點一一連接起來，這才能使歷史的長河源源不斷。本著在這方面的功夫是十分嚴謹的，如對元、明時代莊學線索的梳理：

> 莊子學經過元代及明代前期的相對沉寂之後，到明代後期便迅速崛起，林希逸《莊子口義》的影響正是

二千年的莊學發展，不可能一直處於顯學狀態，甚至在很多歷史階段中還常被統治者所不容。然而，莊學的歷史卻從未中斷。《莊子學史》對這些處在低潮期的潛隱暗藏的脈絡，都能尋找到內在關聯。

伴隨着這一崛起而得以進一步擴大的。如陸西星《南華真經副墨》這部作為明代後期莊子學崛起的標誌性著作，雖然對林希逸的《莊子口義》持有一些異議，但仍顯示出了其對林氏此著的諸多承因痕迹。稍後，釋德清的《莊子內篇注》在以佛解莊的道路上又有所前進，而其評析《莊子》文章所謂有「文章變化鼓舞處」、「詼諧戲劇之意」、「筆端鼓舞」云云，則又是對林希逸評析《莊子》文字血脈時所用概念、術語的進一步運用。此外，焦竑《莊子翼》還收錄了林希逸的《莊子口義》，而孫應鰲《莊義要刪》、李廷機《莊子玄言評苑》、陳深《莊子品節》、陳懿典《南華經精解》、沈汝紳《南華經集評》、孫大綬《南華真經副墨校釋》等等，則每引林氏《莊子口義》之說以解《莊子》。總之，林希逸《莊子口義》對明代後期莊子學的影響之大，幾乎可以跟郭象《莊子注》的影響相彷彿。（〈序〉，第一冊，頁9）

《莊子學史》的撰寫，是基於對一部部莊學專著的學術解讀。只有實實在在地解讀出每一部莊學專著的內涵和意義，找到其獨特的價值及各部之間細微的不同，一部大史才能書寫得波瀾壯闊，豐富多姿。

通過這樣的梳理，莊學在這一歷史階段的銜接就得到了足夠印證。

第二，對歷代治莊學者的莊學思想形成心理及歷史成因分析。二千年來人們對莊子的研究和解釋千差萬別，歸根結底是由於各時代的治莊學者主觀心理的差異；而他們主觀心理的不同，又往往與其所處的社會歷史狀況密切相關。一部《莊子學史》，要把漫長的莊學發展從更深層次上揭示出其內在規律，就必須對各家莊學思想形成的個體心理及歷史成因進行分析，這樣的一部學術史才能更加血肉豐滿。本著不僅對歷代治莊學者的思想觀點把握得十分通透，而且每每對其思想形成的過程及文化歷史根源也都能條分縷析。僅以第五編「明代莊子學」中的「前後七子派文藝觀與莊子思想之關係」一節為例，其中不僅對每派的整體特徵進行分析，更通過對每個成員的思想個性、生活態度及文藝主張深入剖析，並結合他們的具體詩歌作品等，揭示當時的社會大環境對他們每個成員的藝術及思想影響。

第三，對重要的莊學專著的內涵及各部之間細微變化的剖析。一部《莊子學史》，說到底，就是一部莊子研究成果史，亦即全部的莊學發展，都是由一代又一代的學者以其莊學專著書寫和鋪陳而成。那麼，《莊子學史》的撰寫，當然就是要基於對一部部莊學專著的學術解讀。只有實實在在地解讀出每一部莊學專著的內涵和意義，而且找到每一部莊學專著獨特的價值及各部之間細微的不同，一部大史才能真正書寫得波瀾壯闊，豐富多姿。在這方面，作者的作品解讀功夫堪稱了得。尤其《莊子》本就是一部優秀文學作品，而歷代莊學研究者也多為文學藝術家，所以對莊學史的研究，大量文獻皆文學之作，或者要靠文學作品進行佐證。本著中大量的文學分析，甚至有許多逐字逐句的解讀，頗讓人有醍醐灌頂之感。

對二千餘年的學術思想的全面把握，對浩如煙海的學術文獻的精細研讀，在研究方法和思維方式上絕不能單一和封閉。尤其在全球化和數字化時代的今天，研究方法的單調和直線性思維，很難創造具有巨大超越性的學術成果。本著在研

究方法上是開放式的。正如陳鼓應所評價：

《莊子學史》中獨到的眼光和深刻的論述，不僅得益於方勇教授深厚而扎實的文獻功底，也離不開他兼容並蓄的研究方法。作為研究古代學術史的專著，方教授所著的《莊子學史》在運用傳統的訓詁、知人論世、史論結合等方法的基礎上，還積極採用了西方闡釋學和文本細讀的研究手段，體現出著者很好的專業素養和正規訓練。(〈序〉，第一冊，頁10)

千載莊學如展鵬，一任志者逍遙遊。方勇《莊子學史》無論在規模的宏闊與浩瀚方面，還是在學術的精深與通透方面，都真正把握了莊子以及莊子學的思想精髓。

邊疆的複調

● 袁　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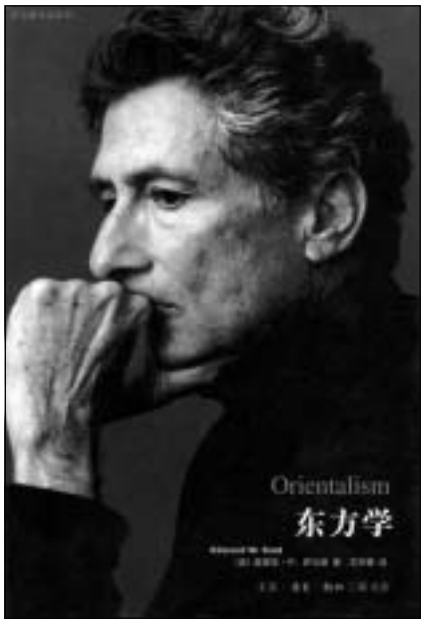

薩義德 (Edward W. Said) 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三聯書店，2007)。

筆者在讀大學中文系本科時，第一次接觸到了薩義德 (Edward W. Said) 的《東方學》(*Orientalism*)，當時的視角主要是偏向於文學的後現代眼光。後負笈北上，研讀邊疆歷史，期間亦再讀過本書，遂生出些許邊疆視角的新觀念。研究生學畢，前赴德國深造，深處古典哲學母國的深厚傳統之中，此番對《東方學》的重讀，亦為邊疆觀的複調，是以成文。

在動物世界中，一方必須通過對另一方的確認來反證自身的存在，人類亦如此；而此種對「他者」的確認以反證「本我」的過程，亦在地理角度深有體現。薩義德在《東方學》(引用只註頁碼) 的再版序言中指出，「我相應地強調無論是『東方』這一用語，還是『西方』這一

作為內／外的典型西方二元觀在現代國家形態中仍根深蒂固地有所展現。觀乎國家內部之政策思維，往往存在着這一種「自我東方化」的趨向，在中國的政治環境中則表現為一種話語權力的在地新分配。

究方法上是開放式的。正如陳鼓應所評價：

《莊子學史》中獨到的眼光和深刻的論述，不僅得益於方勇教授深厚而扎實的文獻功底，也離不開他兼容並蓄的研究方法。作為研究古代學術史的專著，方教授所著的《莊子學史》在運用傳統的訓詁、知人論世、史論結合等方法的基礎上，還積極採用了西方闡釋學和文本細讀的研究手段，體現出著者很好的專業素養和正規訓練。(〈序〉，第一冊，頁10)

千載莊學如展鵬，一任志者逍遙遊。方勇《莊子學史》無論在規模的宏闊與浩瀚方面，還是在學術的精深與通透方面，都真正把握了莊子以及莊子學的思想精髓。

邊疆的複調

● 袁　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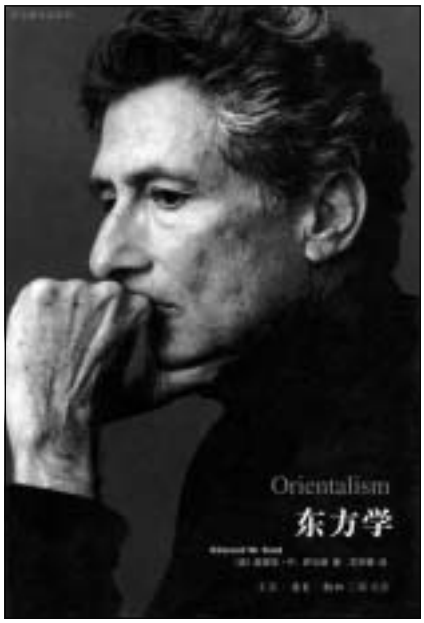

薩義德 (Edward W. Said) 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三聯書店，2007)。

筆者在讀大學中文系本科時，第一次接觸到了薩義德 (Edward W. Said) 的《東方學》(*Orientalism*)，當時的視角主要是偏向於文學的後現代眼光。後負笈北上，研讀邊疆歷史，期間亦再讀過本書，遂生出些許邊疆視角的新觀念。研究生學畢，前赴德國深造，深處古典哲學母國的深厚傳統之中，此番對《東方學》的重讀，亦為邊疆觀的複調，是以成文。

在動物世界中，一方必須通過對另一方的確認來反證自身的存在，人類亦如此；而此種對「他者」的確認以反證「本我」的過程，亦在地理角度深有體現。薩義德在《東方學》(引用只註頁碼) 的再版序言中指出，「我相應地強調無論是『東方』這一用語，還是『西方』這一

作為內／外的典型西方二元觀在現代國家形態中仍根深蒂固地有所展現。觀乎國家內部之政策思維，往往存在着這一種「自我東方化」的趨向，在中國的政治環境中則表現為一種話語權力的在地新分配。

概念都不具有本體論意義上的穩定性，二者都由人為努力所構成，部分地在確認對方，部分地在認同對方。」(序言，頁3) 一本書本身或許並不重要，關鍵是我們如何去理解它；與此同理，薩義德所提出的「東方學」本身或許有其原初意義，但問題在於我們尋找到合適的切入點。

然而，作為內 (inside) ／外 (outside) 的典型西方二元觀在現代國家形態中仍根深蒂固地有所展現。觀乎國家內部之政策思維，往往存在着這一種「自我東方化」(self-orientalization) 的趨向，在中國的政治環境中則表現為一種話語權力的在地新分配。薩義德在書中曾雄心勃勃地認為，「弱者完全能夠表述自己，二十世紀民族解放運動的歷史雄辯地證明了這一點」(頁431)。這種馬克思式的革命樂觀情緒實際上忽略了複雜的社會因素對這種表述無時無刻的壓制，在這裏，老大哥 (Big Brother) 化為空氣中的無形壓力，擠壓着那些弱者及其試圖表現出來的情緒及意識。

「東方學」作為一種指向不明的名稱，在囊括眾多領域的同時亦消解了其自身的穩定性，這種學術話語如當初共產國際的東方局一樣充斥着囂張及壓制；又如一個東方學家，在這樣的一種身份下，往往把亞洲與北非的文化理所當然地視為應當關注的對象，但是，在事實上，他往往毫無專長，成為一個空洞的所謂營構「大體系」的大人物。

縱使我們有再多的幻想，仍然無法改變學術不能自存這一事實本身，學科 (discipline) 的劃分從一開始就是對政治劃分的映射，而在政治新變動發生之後，在邏輯上則要重新對學科加以整頓，在這種條件下：

> 東方學不只是一個在文化、學術或研究機構中所被動反映出來的政治性物件或領域；不是有關東方的文本的龐雜集合；不是對某些試圖顛覆「東方」世界的邪惡的「西方」帝國主義陰謀的表述和表達。它是地域政治意向向美學、經濟學、社會學、歷史學和哲學文本的一種分配；它不僅是對基本的地域劃分 (世界由東方和西方兩大不平等的部分組成)，而且是對整個「利益」體系的一種精心謀劃——它通過學術發現、語言重構、心理分析、自然描述或社會描述將這些利益體系創造出來，並且使其得以維持下去。(頁16)

學科成為形塑政治力量的邊疆與非邊疆區域的共謀。

德國政治地理學家拉策爾 (Friedrich Ratzel) 曾將邊疆 (die Grenze) 視作邊緣有機體，更廣義地看，一方面，邊疆是一種有形的地理分界，成為帝國的外部邊界，在這一邊界內部，帝國具有無可挑戰的話語權，「每一個帝國在其官方論述中都說自己是與眾不同的，它面臨的情況是特殊的，它肩負啟蒙開化、帶來秩序和民主的使命，並且它是不得已才訴諸武力」(序言，頁3)；以「自我」論證「自我」，邊疆往往只是外族所在的「四裔」。在另一方面，邊疆又是一種活着的存在 (Dasein)，處於一種無時不在的野蠻化與神秘化過程中，成為遠方謎一樣的「他者」。在帝國的這種傲慢

「東方學」作為一種指向不明的名稱，就如一個東方學家，往往把亞洲與北非的文化理所當然地視為應當關注的對象，但是，在事實上，他往往毫無專長，成為一個空洞的所謂營構「大體系」的大人物。

氛圍中，邊疆成為一種典型的東方學物件，並在這種學問中以特殊的方式生長，在這裏，人們將「在探險、傳教、軍事和商業活動中零零星星地搜集起來的一大堆碎片重新轉換、重新結構為字典編纂式的、圖書館式的、部門化了的以及文本化了的東方學意義」(頁214)。

作者指出，美國的東方學研究經歷了一個全局性的轉變。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美國的東方知識一直停留在歐洲所曾經歷過的，發源於語言學研究的以修飾、編織和重構為特徵的階段，當時的美國人正忙於開拓自己的西部邊疆而無暇顧及萬里之遙的邊疆之地——東方；而在二戰之後，美國的國內邊疆開發完畢，遂轉向之前忽視的「東方」邊疆，並在此後的過程中通過政治、經濟及資訊媒體的軟建設，將這種東方邊緣意識固化了下來。美國的這種邊疆學派競流、邊疆類型多樣且層層推進式的「邊疆活動」，成為導引由歐陸東方學傳統發展而來的地區研究的不竭動力。如今，主導的東方學研究方式已經從歐洲的漢學研究範式轉向美國的區域研究範式(以地區加以劃分)，這也標誌着歐洲一直存在的對整體性的東方特徵的探索嘗試趨於式微。

有形的邊疆何在？作者在書中說：「如果沒有空想家們將廣袤的地理區域轉變為可處理、可操縱的實體這一技巧，『歐洲』或『亞洲』就甚麼也不是。因此，歸根結蒂，歐洲和亞洲是我們的歐洲和我們的亞洲——如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所言，我們的願望和表象。」(頁150)從歷史上看，歐洲民眾對於歐洲確實存在着一種相對一致的歐洲認同，而亞洲則全無這一「亞洲認同」，西亞、南亞和東亞之間的差異使得將整個亞洲視作真正文化整體的努力永無可能實現。如此一來，則東、西方兩者的內在邊界已明，於是「知識不再要求應用於現實；知識是不加評論地從一個文本默默轉向另一個文本的東西。觀念得到千篇一律的宣揚和傳播，毫無創新地被重複；它們地地道道地成了『陳詞濫調』：重要的不是觀念本身，而是它們存在，被毫無創意地重複、回應和再回應這一事實。」(頁151)通過在文學、藝術、行政上的文本創作與管理實踐，形塑了東方內部與西方內部的朝聖之旅，並從而清晰凸顯出兩者之間的有形邊疆。

邊疆又如何是活着的？「歷史規律實際上是歷史學家的規律」(頁150)，歷史學家不是死去的朽木，其所指出的歷史規律亦往往因時而變。在歷史學者的移情(Einfühlung)態度下，他們往往以各種各樣的方式進入另一個文化氛圍之中，並試圖以自己的角度來加以檢視，以拓展自身文化的對外影響力。「在許多思想家中間出現了一種新的趨勢：通過內在認同(sympathetic identification)超越比較研究，超越其『從中國到秘魯』式的全面洞察……十八世紀的人們可以穿破高聳於西方和伊斯蘭之間的教條壁壘，發現自身和東方之間潛含的親和性。拿破崙是這一(通常是有選擇的)內在認同的著名例證」(頁153)這種現象與如今的歐洲聯盟內部的人員、貨物及服務業自由流通大相逕庭，兩者都存在着現實的國家邊界和邊疆地區，但是這種存在卻以不同的形式展現。

如今，主導的東方學研究方式已經從歐洲的漢學研究範式轉向美國的區域研究範式(以地區加以劃分)，這也標誌着歐洲一直存在的對整體性的東方特徵的探索嘗試趨於式微。

當筆者輾轉於弗萊堡、斯特拉斯堡以及巴黎時，在某種程度上，跨越國境的感覺甚至還沒有在中國國內越省的感覺，但是，在此地是兩個國家，在中國則只是兩個省，邊疆還是邊疆，筆者深有感觸的是，在跨過萊茵河的一剎那，兩端的文字標牌全都變成自己國家的語言，這就是邊疆，這在筆者的腦子中深深植根！由此反觀薩義德的論述，他毋寧是在說，在通透的比較研究之中，我們方能深刻感受到各方彼此間深刻的差異性、民族性以及邊疆性。活着的邊疆還存在於時空分布的不均勻性之中，可以這麼說，一國之內時空分布的密集區域形成了這個國家的核心地帶，而最密集區域則往往是首都或經濟中心城市之所在；而一國之內時空分布的稀疏區域則成為該國的邊疆地區，類似於沃勒斯坦 (Immanuel Wallerstein) 所稱的邊緣地帶，只有在這種有梯度的時空背景中，邊疆方才凸顯出其意義所在。東方學研究若成為類似於英語國家的英語文學研究那樣的顯學，則它就不再具有薩義德所稱的「東方學」的意義，東方學必須處在邊緣與試圖走向中心的矛盾境地中，這樣的東方學才是活的，其所指稱的邊疆也才是活的。

我們總是在追問學科的意義，這是每一學科最怕回答的問題。東方學的意義何在？它僅僅是自娛自樂還是意有所指？薩義德沒有直接回答這一問題，他毋寧是將這個問題存疑，而先去表述學科本身。但是，作為一個東方人、中國人，在述及這一問題時，還是經常會先驗性地將之納入本國範圍之內，去尋求其在確定的中國語境下的意義。作者與讀者的意義指向產生了分疏，而這種分疏卻構成了東方學新的成長點。愈是民族的，才愈是世界的，薩義德本身或許沒有預料到，在他身後，學者對東方學命題的地方性思考一方面背離了他對整體性的東方學的期許，但在另一方面卻使東方學成為一個在歐洲之外繼續生長的學問。

薩義德或許沒有預料到，在他身後，學者對東方學命題的地方性思考一方面背離了他對整體性的東方學的期許，但在另一方面卻使東方學成為一個在歐洲之外繼續生長的學問。

「東方的東方學」(the Orientalism of the Orientals) 儘管還是使用了「東方」這一被西方所定義的詞彙，具有某種安德森 (Benedict Anderson) 所謂的「晚期托勒密」色彩 (安德森著，吳叡人譯：〈導論〉，載《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3)，但還是在努力確立自己的本身話語，表現在中國語境中，柯文 (Paul A. Cohen) 的《在中國發現歷史》(*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一書所確立的「中國中心觀歷史」(China-centered history) 成為探尋「中國的東方學」的先驅之作。在此書中，中國歷史自己定義了自身的邊疆，西方不再是對中國歷史範疇加以限定的裁判者。

順着薩義德批評《劍橋伊斯蘭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 「是對東方學正統觀念的系統總結。說這一出自無數名家之手的著作在學術上按任何東方學之外的標準而言都是一種失敗，也就是說它完全可能以另外一種樣子出現，理應比現在做得更好」(頁387) 的思路，我們對於世所稱道的《劍橋中國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也

可以作如是觀：我們似乎過於局限於這些學者所劃定的中國歷史邊疆之中，而喪失了自己確定自身歷史邊疆的能力。

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等前輩學人所提出的「衝擊—回應」模式儘管在社會政治歷史中已經顯得過時，但在有形與無形的歷史邊疆的形塑中卻依舊滿富價值，中國尋求「近代化」的過程也同時是確立其自身新的有形與無形邊疆的過程：傳統的夷狄觀念、宗藩體制被近代化的國界劃定、外交體制所取代；「中國」的名稱也重新獲得了意義，不再是「中央之國」，而是China，一個確定的並無多大聯想意義的國名；人們對一朝的認識開始轉向為對一國的認識；天下興亡轉變為國之興亡；忠君轉變為愛國；王朝史開始轉變為國史。

這些跨越傳統意識邊界的新觀念重新在舊的機體上塑造起在一個新的世界格局下的新整體，並進而在這種普世概念 (如近代國家邊界、外交關係) 的範圍內重新定義自己的邊疆與非邊疆，這樣，我們才能發現原來四周並不是冷冰冰的水泥鐵絲網，而是有形或無形的國家邊疆，它是活的，且給人以溫暖，其中生發着這個國家的全部歷史。筆者相信，薩義德會理解這種對複調邊疆的理解，他面對的是他的祖國巴勒斯坦，而筆者則面對着中華故國。

農民認知與農地制度可信度

● 周祖文

何 · 皮特 (Peter Ho) 著，林韻然譯：《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制度變遷、產權和社會衝突》(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這是何 · 皮特 (Peter Ho) 一本近著的中譯本書名。這一問題來得突兀，恰似當頭棒喝，一時還真不易作答。其實何 · 皮特原書名《變遷中的制度：中國農地所有權、財產權與社會衝突》(*Institutions in Transition: Land Ownership, Property Rights, and Social Conflict in China*)

何著四平八穩的外表裏面潛藏着諸多尖銳而不容迴避的問題。農村土地的所有權是此書的核心問題。與這一問題相關，有兩個概念必須先予以討論：一是「制度的可信度」；二是「空制度」。

可以作如是觀：我們似乎過於局限於這些學者所劃定的中國歷史邊疆之中，而喪失了自己確定自身歷史邊疆的能力。

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等前輩學人所提出的「衝擊—回應」模式儘管在社會政治歷史中已經顯得過時，但在有形與無形的歷史邊疆的形塑中卻依舊滿富價值，中國尋求「近代化」的過程也同時是確立其自身新的有形與無形邊疆的過程：傳統的夷狄觀念、宗藩體制被近代化的國界劃定、外交體制所取代；「中國」的名稱也重新獲得了意義，不再是「中央之國」，而是China，一個確定的並無多大聯想意義的國名；人們對一朝的認識開始轉向為對一國的認識；天下興亡轉變為國之興亡；忠君轉變為愛國；王朝史開始轉變為國史。

這些跨越傳統意識邊界的新觀念重新在舊的機體上塑造起在一個新的世界格局下的新整體，並進而在這種普世概念 (如近代國家邊界、外交關係) 的範圍內重新定義自己的邊疆與非邊疆，這樣，我們才能發現原來四周並不是冷冰冰的水泥鐵絲網，而是有形或無形的國家邊疆，它是活的，且給人以溫暖，其中生發着這個國家的全部歷史。筆者相信，薩義德會理解這種對複調邊疆的理解，他面對的是他的祖國巴勒斯坦，而筆者則面對着中華故國。

農民認知與農地制度可信度

● 周祖文

何 · 皮特 (Peter Ho) 著，林韻然譯：《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制度變遷、產權和社會衝突》(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

「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這是何 · 皮特 (Peter Ho) 一本近著的中譯本書名。這一問題來得突兀，恰似當頭棒喝，一時還真不易作答。其實何 · 皮特原書名《變遷中的制度：中國農地所有權、財產權與社會衝突》(*Institutions in Transition: Land Ownership, Property Rights, and Social Conflict in China*)

何著四平八穩的外表裏面潛藏着諸多尖銳而不容迴避的問題。農村土地的所有權是此書的核心問題。與這一問題相關，有兩個概念必須先予以討論：一是「制度的可信度」；二是「空制度」。

要內斂得多，鋒芒不露。中譯本之所以取這個提問式書名，也不全是為了吸引眼球，因為何著四平八穩的外表裏面潛藏着諸多尖銳而不容迴避的問題，翻閱《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制度變遷、產權和社會衝突》(引用只註頁碼)，常令人有魚腹藏劍之感。

農村土地的所有權是此書的核心問題。與這一問題相關，有兩個概念必須先予以討論：一是「制度的可信度」；二是「空制度」。雖然可以用後現代主義式的「望文生義」來揣測這一對概念的意涵，但若要詳究，說來話長，還得從新制度經濟學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說起。

農地一般歸農村集體所有，除非法律明確規定為國家所有；而森林、草原和荒地則為國有，除非集體能夠證明為集體所有。這一差別導致草原制度成為一種「空制度」，而農地制度則具有「制度的可信度」。

從科斯 (Ronald H. Coase) 開始，新制度經濟學就擎起研究真實世界經濟學的大旗。緊隨科斯之後的諸賢演為兩派，一派是以張五常、克萊因 (Benjamin Klein) 為首的契約經濟學；一派是以威廉姆森 (Oliver Williamson) 和哈特 (Oliver Hart) 為代表的交易成本經濟學。後者的假定較前者更貼近真實世界，因此得到了更多的經驗支持。不過，交易成本經濟學也未必獲得完全的成功，因為其中的關鍵問題一直懸而未決：當經濟學進入真實世界之後，如何理解通過各種參數和函數的形式來描述當事人的選擇及其後果？這一問題的初步解決有賴於諾斯 (Douglass C. North) 及青木昌彥等人的研究來完成。

近些年來新制度經濟學的一個重要進展是將人的認知納入到制度分析框架中，理論上愈來愈重視制度的認知內涵以及認知在制度變遷中的影響與作用。諾斯在《理解經濟變遷過程》中提出：制度變遷應該被理解為個體心智模型與環境互動調整的過程，是一個認知調整過程；長時期的制度變遷是一個演化過程，並且這種演化是自我實施的，不存在外在強制問題；即使存在制度移植或者國家的強制實施，也僅僅是針對某些正式規則而言的，就作為一個信念體系的制度本身來說，則一定是自我演化的 (Douglass C. North, *Understanding the Process of Economic Chang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6-8)。

在上述知識譜系之下，「制度的可信度」和「空制度」這兩個概念就變得較易理解。制度的自我實施是通過參與其間的社會行為者來實現的。在中國農村土地制度變遷中，國家／政府發揮着主導作用。在改革開放以前，國家強制農村土地制度按照國家意志進行變遷，而即便到今天，農村土地制度仍然鑄入了國家意志。按何．皮特的觀點，由國家進行制度建構的一個缺陷是，政府常常會建構一個沒有任何實際作用的制度，這一制度只不過是一紙空文，對於社會行為者的行為幾乎不構成任何約束力，這就是所謂的「空制度」。如果國家在關鍵時刻無為而治，從而提高社會行為者的參與度，由此演化出來的新制度因其包容了更多的社會行為者的認知及選擇，會使制度獲得更多社會行為者的認同。這樣形成的制度更接近於自我實施的演化過程，因此也就具備一定的可信度，即是「制度的可信度」。

何．皮特認為中國用以管理草原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草原法》是一個典型的「空制度」。中國草原面積約佔國土總面積的41.7%，因此《草原法》是一個重要的法律。這一法律於1978年開始制訂，但到七年之後的1985年才頒布施行(頁21、101)。作為「空制度」的《草原法》有三個層次的問題：第一，在國家管理層次上，自起草之日起，《草原法》就飽受國家管理部門之間職責不明確問題的困擾，因為當時的農業部、國家土地管理局、林業部三者管理權限界限不明。第二，在國家與集體的權屬問題層次上，該法「有意」不對草原的集體產權進行明確的法律界定，結果使國家所有權和集體所有權之間含混不清。第三，在集體所有權層次上，任何人都無法確定，究竟哪一級的集體單位擁有草原所有權，是自然村(生產隊)，還是行政村(生產大隊)？誰也無法明確回答。

於是，問題多多的《草原法》成了一個典型的「空制度」：其中包含了一些社會行為者所沒有普遍接受的行為規則，但這些行為規則對於社會行為者來說幾乎不具備實際約束力。決策管理層滿足於其推崇的規則順利成為國家法令制度，而社會行為者也默認了這些規則，他們之所以默認，是因為這一制度沒有任何實際效力。總之，各方各取所需，並行不悖。一個典型的事例是，對於寧夏草原所有權的歸屬問題，作為國家管理部門的寧夏農牧廳認為所有的草原歸國家所有，而寧夏某畜牧區的一位鄉長則認為鄉裏所屬絕大部分草原屬於行政村所有，只有很小的一部分屬於國家所有。

與草原制度的「空制度」相對應，何．皮特認為以耕地為主實行的農地制度(「農地」一詞在此指耕地，以示與草原的區別，下文談及的農地制度都是指耕地，如包括草原，則用「農村土地」一詞)具有「制度的可信度」，在現有的社會經濟條件下，無論國家還是農民都已經普遍認可了這一制度，而「制度的可信度」主要來自於國家「有意的制度模糊」(頁5、19、30)。

與草原「空制度」類似，農地的「制度模糊」也存在三個層次：第一，土地管理權力分散於各個國家機構之間，各個機構對於土地管理權限的理解充滿矛盾與模糊之域。第二，「農村集體」這一概念本身便模糊不清，究竟哪個集體擁有土地所有權？鄉(鎮)、行政村和自然村經常在這一問題上爭論不休。自然村作為「三級所有，隊為基礎」中「隊」的繼承者，雖然是更合適的集體土地所有者，但並不具有保護其土地的任何實際權力，農地的所有者只落實到了行政村這一級，土地的真正掌控者是行政村，或者更確切說，是縣級或縣級以上的行政部門。第三，也是最大的矛盾和模糊之處，在於法律的不確定性，而這一不確定性很大程度上來自國家的主觀意願。基於此，何．皮特認為農地制度的模糊是國家「有意」為之。

至此，出現了一個有趣的問題：國家「有意的制度模糊」，既導致了草原「空制度」，又導致了「有可信度」的農地制度。這是怎樣產

何．皮特也注意到，農地制度中「有意的制度模糊」，恰好成為地方政府強佔農地的藉口，制度的模糊性會誘使地方政府只顧自身利益，徹底否認自然村的土地所有權，威脅到農地產權的長期可信度。

生的呢？何．皮特的解釋是，農地一般歸農村集體所有，除非法律明確規定為國家所有；而森林、草原和荒地則為國有，除非集體能夠證明為集體所有（頁143）。這一差別導致了草原和農地在「制度的可信度」上差之毫釐、謬以千里的不同趨向，草原制度成為一種「空制度」，而農地制度則具有「制度的可信度」。

但是，農地制度究竟有多大的可信度呢？實際上，中國國內學者對農地制度的理解與何．皮特的理解有很大的不同。與後者以為國家為避免社會衝突而有意模糊農地制度，從而使其具有可信度的觀點不同，前者的主流觀點則認為，要提高農地制度的可信度，就是要減少農地制度中的模糊地帶，明確農民的權利，從而減少社會衝突。這一點在國內學者對於徵地制度的研究中表現尤其明顯。

相當多的國內學者認為，模糊的農地制度正帶來愈來愈多的問題。中國現行徵地制度問題的要害在於其基本架構仍然豎立在模糊的集體土地所有權之上，徵地實踐中顯現出來的利益矛盾和社會衝突，其根源即在於集體土地所有權的過於模糊。甚至連何．皮特也注意到，農地制度中「有意的制度模糊」，恰好成為地方政府強佔農地的藉口（頁33），制度的模糊性會誘使地方政府只顧自身利益，徹底否認自然村的土地所有權，威脅到農地產權的長期可信度（頁95）。因此，就農地徵用制度而言，現行農地制度有多大的可信度，實在是一個有待探討的問題。

從前述的知識譜系上看，農地制度的可信度主要與社會行為者的認同度相關。雖然農地所有權這一核心問題有諸多模糊之處（不管是有意還是無意），但農民是農地制度中不可或缺的社會行為者這一點，則是確定無疑的。農地制度的可信度離不開農民認知及其行為方式的變化，而這一變化又會影響農地制度的可信度。

隨着農地稀缺程度增加，農地價值上升，農地作為保障生計和增加財富的功能逐漸強化，農民對農地制度的認知和要求不斷發生變化，進而提出了新的土地產權權益要求，諸如順暢的土地流轉、土地財產收益的分享，土地處分權的確實保障。這些認識體現出農民對農地權益的明確性需求，倒逼農地制度遵循明晰農地產權、減少模糊地帶的方向演化，對農地制度的有效變遷給予愈來愈大的影響。

舉例來說，小產權房的出現就是農民對土地權益認知不斷提高的產物。現行農地徵地制度禁止農民改變土地用途，不能用宅基地建商品房，農地只有經過政府徵地後才能變成城市建設用地，用以開發建設。這樣一來，農民在喪失土地所有權的同時，只能獲得低廉的徵地補償，大部分土地增值收益都歸於地方政府。對於這一現狀，農民作為社會行為者不斷發起抗爭，其方式之一就是所謂「小產權房」的出現。小產權房是農民對於這一巨大收益流失的一種對策，農民以此進入房地產市場，獲得轉換土地用途的較大部分收益，打破了政府壟斷

農民在喪失土地所有權的同時，只能獲得低廉的徵地補償。小產權房是農民對巨大收益流失的一種對策，農民以此進入房地產市場，獲得轉換土地用途的較大部分收益，打破了政府壟斷土地、開發商壟斷商品房的格局。

土地、開發商壟斷商品房的格局。雖然這一路徑由於不符合國家的土地政策而沒有太大生存空間，但畢竟在某種程度上傳達了農民作為社會行為者的聲音。

小產權房只是農民作為社會行為者表達農村土地所有權的一個小插曲。農民是弱勢的行為者，縣及縣以上政府才是強勢的行為者，在後者面前，前者抗爭行為的生存空間微乎其微。兩者之間的差距實在太大，以至有相當一部分學者認為，就農地徵用而言，農地制度已經不僅僅是單純的所有權問題（秦暉：〈十字路口的中國土地制度改革〉，《南方都市報》，2008年10月7-8日）。他們敏銳地注意到，國家是承認城市住房的產權的，但政府要拆遷時，城市住房所有者也鮮有抗爭能力；同理，即便農民有一天獲得了農地所有權，他們仍無力對抗地方政府的強制徵地。

既然農村土地所有權似乎已經不足為憑，有些學者就將視線移離所有權，結果倒是發現了一個「秘密」——那就是農村土地的用益物權。姑且稱這一偏移為農村土地徵用中的用益物權轉向，稱主張用益物權的學者為物權派。物權派認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框架下，土地用益物權已經具備了「不是所有權，勝似所有權」的特徵，總結近三十年來中國城鄉土地產權制度改革的經驗，中國公有土地產權制度改革已經走上且還將繼續走一條「擱置公有土地所有權明晰化訴求，在公有土地之上創設出私人性質的土地用益物權」的道路，並藉土地用益物權制度來界定公有土地利用中的私人領域，由此建立起公民個體實現其私人目的和利益的土地利用機制（靳相木：〈解析徵地制度改革的主流思路〉，《中國農村經濟》，2008年第2期，頁11-17、28）。

但這一轉向也有問題。如果滿足於沿着農村土地制度現狀搭建用益物權的大廈，就必須清楚，這一大廈的根基並不穩固，集體產權的邊界模糊是農村土地制度的問題所在，一廂情願地要在這一不牢固的根基上建造大廈，前景未必光明。物權派的最大問題在於其在邏輯一貫性上的犬儒式行為：無視用益物權附着於何處，卻大談用益物權勝於所有權之處。問題關鍵在於，在所有權尚且得不到尊重的情況下，用益物權能解決徵地中的問題嗎？用益物權的確可以增加徵地的相對人和受益人，但如果被徵地農民的權益無法保障，談判能力不能提高，也即其在徵地收益分享的份額不能提高的話，增加用益權人作為相對人，只不過是更加細分原本就所得不多的徵地補償而已。

農村土地制度的核心問題是農村土地所有權，在這一點上我們敬佩何．皮特的理論洞見。當前，農民土地權益的巨大損失是一個不爭的事實，而這種過度受損會影響農村土地制度的可信度，也許有一天，具有「制度的可信度」的農地制度會變異為「空制度」。我們要做的不僅是阻止「有可信度」的農地制度轉化為「空制度」，而且也要使農村土地制度向更具有「制度的可信度」的方向變遷，儘管這是一個異常艱巨的任務。

用益物權的確可以增加徵地的相對人和受益人，但如果被徵地農民的權益無法保障，談判能力不能提高，其在徵地收益分享的份額不能提高的話，增加用益權人作為相對人，不過是更加細分原本就所得不多的徵地補償。

道德崩潰的時代

● 楊　慧

《納粹上台前後我的生活回憶》，讓我們了解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出生的德國「有教養階層」中那批頂尖的知識份子，在1933年德國發生史無前例鉅變前後的反應、立場及其命運。

洛維特 (Karl Löwith) 著，區立遠譯：《納粹上台前後我的生活回憶》(上海：學林出版社，2008)。

自《世界歷史與救贖歷史：歷史哲學的神學前提》(*Weltgeschichte und Heilgeschehen: die theologischen Voraussetzungen der Geschichtsphilosophie*)、《從黑格爾到尼采：19世紀思維中的革命性決裂》(*Von Hegel zu Nietzsche: der revolutionre Bruch im Denken des neunzehnten Jahrhunderts*) 等中譯本問世後，洛維特 (Karl Löwith) 及其著述已為中國學術界 (至少中國哲學界) 所熟知。最近其《納粹上台前後我的生活回憶》(*Mein Leben in Deutschland vor und nach 1933*，引用只註頁碼) 中譯本出版，不僅為中國讀者提供了理解洛維特著述及其思想演變的「佐餐」，也讓我們了解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出生的德國「有教養階層」(Bildungsbürgertums) 中那批頂尖的知識份子 (也是最後一代「有教養階層」)，在1933年德國發生史無前例鉅變前後的反應、立場及其命運。

《納粹上台前後我的生活回憶》的寫作緣由，與一般回憶錄、自傳稍微有些不一樣。1936至1940年，逃離德國後的洛維特為了生計，仰賴昔日留學馬堡的日本哲學教授九鬼周造的推薦，前往仙台大學 (今日本東北大學) 執教，流亡於日本。1940年德、意、日三國結成軸心國同盟後，洛維特感受到來自駐東京德國官員的壓力，決意離開日本前往美國，開始拜託友人蒂利希 (Paul Tillich)、尼布爾 (Reinhold Niebuhr) 的介紹，在美國哈特福德神學院 (Hartford Seminary) 謀一教授職位。

正在這個時候，他看到一份馬薩諸塞州康橋鎮懷頓圖書館的有獎徵文廣告。徵文的論題為：「1933年1月30日之前與之後我在德國的生活」，一等獎為500美元。由於不久將要移居美國，這筆獎金對洛維特夫婦來說，有相當吸引力，遂參加了這個徵文比賽。可是由於洛維特參賽的文章涉及學術專業篇幅過多，結果未能入選、獲獎。他生前也未曾想過公開這篇回憶文章。然而，在他故後十三年——1986年，他的妻子重讀這篇自傳性的回憶文章後，在朋友建議下出版了這部沉默了五十三年的回憶錄。不知道其他讀者有沒有注意到該回憶錄在1986年公開出版的另一個誘因，那是正值西德戰後成長起來的青年一代追究前輩在那個時代的責任的年代，也是展開那場著名的所謂「歷史學家論爭」的年代。

洛維特在這部回憶錄中生動地記錄了1933年前後，他熟識的德國知識階層、眾多的大學者對納粹「革命」的廣泛共鳴和支持，只有個別人進行了微弱的、卻是難能可貴的抵制。由於洛維特執筆之時，距離納粹上台前後發生的事件不到十年，加上事件和政治形勢發展的連續性，因此該書作為史料的真實性和可信度大為提高，具有更為重要的學術價值。正如科澤勒克 (Reinhart Koselleck) 在該書編者前言中所說的：因為洛維特具有哲學史家的懷疑精神，對人與事保持着一種距離，所以不僅揭露了迎合納粹「革命」知識份子的醜態，而且在描述、記敍那個年代各種人物和事例的同時，「甚至能覺察存在於『具有德國民族意識』與『懷有強烈國家社會主義心態』的猶太人知識份子之間的細微差異」；能夠把因單純和幼稚而「忠於黨衛隊的學生，與雖然沒有入黨，卻懂得如何順應時局發達、高升的」知識份子區分開來 (頁7) 。

筆者讀這部回憶錄的時候，注意到書中敍述的作為受害者的猶太人學者在納粹上台前後的反應。他們大多是已為德國文化同化了的「有教養階層」的一員，其中有不少人改宗基督教，甚至從不意識到自己是猶太人，他們已完全融入德國傳統文化之中。儘管在第二帝國時期，德國的大學也有排斥猶太人學者的風氣，可是，那時的德國在歐洲還算是排猶風潮不太昌盛的國家。1933年以前獲得諾貝爾獎的36個德國人中就有16個是猶太人，可見猶太人在德國學術界、文化界的地位與貢獻，而且也反映了他們為了被「同化」所作的努力。

這些被徹底同化了的猶太人知識份子專注於學術，閉守在「沉思」的人文世界之中。就連納粹上台後，比較迅速、準確做出離開德國決斷的洛維特也承認：在1930年代初，他也還是對政治漠不關心、「多年從不看報紙的學術人」，「一直到很晚我才覺察希特勒運動的危險已經威脅到我。」(頁82) 同是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 的弟子，後來成為極權主義研究專家的阿倫特 (Hannah Arendt) 在那個年代也是如此——長年不讀報紙。流亡到法國之後，因自身遭遇和受後來的丈夫布呂歇爾 (Heinrich Blücher) 影響，阿倫特才關心起現實政治來。

由於洛維特執筆之時，距離納粹上台前後發生的事件不到十年，加上事件和政治形勢發展的連續性，因此該書作為史料的真實性和可信度大為提高，具有更為重要的學術價值。

讓今天的讀者更為驚奇的是，當時在由象徵主義作家格奧爾格(Stephan George)領軍的文學圈內，有為數不少的猶太人與納粹的民族主義有內在的共鳴；如果不是因為本身是猶太人、成了「革命」的對象的話，「他們一定會有不少人會投身於這場運動」(頁29)。那是因為強烈的民族主義信念，使得格奧爾格文學圈成員的思想與納粹主義有親和性、親緣關係。「戈培爾曾經隨猶太人貢多爾夫讀書一事，也並非偶然的巧合。」到了必須對1933年新體制作出擁護或反對的表態的時候，格奧爾格本人因納粹政權格調低俗而公開不與體制合作，拒絕擔任普魯士藝術學院詩歌詩人學科主任的職務，移居瑞士。這個圈子內的其他老一輩也因為納粹品位低俗，「堅決反對這民粹的獨裁體制」(頁28)。

在德國猶太人知識份子完全「德國化」的過程中，不僅受到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以來新人文主義思潮的積極影響，也為該思潮攜帶的強烈民族主義「病毒」所污染。

儘管如此，包括猶太人在內的年輕一代「則對顛覆性的『革新』十足傾慕」(頁27-28)。比如，同是猶太人的薩琳(Edgar Salin)和辛格(Kurt Singer)從事的專業是民族經濟學，但真正的心志所向卻是希臘的詩和哲學，所以都是格奧爾格文學圈的成員。奇怪的是：前者避難瑞士卻還要「吹噓自己與柏林納粹高幹有良好關係」(頁28)；後者流亡日本依然「崇尚法西斯主義，痛恨一切民主制度，為日本侵略中國辯護」(頁29)，並讚賞希特勒對捷克的動武。和洛維特一樣，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參過軍的哥特翰(Percy Gothein)曾在納粹黨內擔任過職務，但因為父親有猶太血統，後來才陷入相當困窘的處境(頁26)。還有一位意大利學者韋基奧(Giorgio Del Vecchio)因為是猶太人，在意大利實施種族法後丟了飯碗。然而，他竟然是法西斯主義法學家，只是「革命」革到自己頭上才感到忿忿不平(頁126)。這說明在德國猶太人知識份子完全「德國化」的過程中，不僅受到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以來的新人文主義思潮的積極影響，也為該思潮攜帶的強烈民族主義「病毒」所污染。

1933年的「革命」之後，洛維特幾乎失去了他原先在學術圈內所有的友人，包括最親近的友人貝塞勒(Heinrich Besseler)、老師海德格爾和他的學生，人們像避開瘟疫那樣遠離帶有猶太人烙印的洛維特。即使滯留在日本的德國知識份子，也時刻感覺到納粹的意識形態與政治壓力無所不在。絕大多數人都小心翼翼地迎合納粹的反猶思潮，與有猶太血統的同胞斷絕往來或保持相當的距離。就連來日本到處作學術演講的斯普蘭格(Eduard Spranger)，也一反早先與柏林大學校長科勞施(Eduard Kohlrausch)、心理學家苛勒(Wolfgang Köhler)那樣公開宣布與新體制的教育「告別」的反對立場，在演講中似乎「變成了國家社會主義的代表」(頁92)。他只能私下對洛維特訴說自己如何受到納粹當局的密謀和暗算的折磨，描繪德國大學的沉淪。洛維特把斯普蘭格作為德國絕大多數知識份子的典型，做了如是批評：

他是一個德國人，必須在德國生活下去，所以不管願意不願意，只能接受，——所以放下他的顧忌，把自己投身於一件任務之中，並將之

視為一種愛國者的義務，——於是便跟大家一起扛起一件惡劣之事的責任，——沒有人願意放棄一份已經習慣又做得很好的工作。(頁140)

當然，在洛維特的所見所聞中，也有根據自己的信仰和良心在公共領域進行抵抗的知識份子，如新教神學家布爾特曼 (Rudolf K. Bultmann)、索登 (Hans von Soden)、巴特 (Karl Barth) 等人，可謂極少數，可能因為宗教道德的他律還在心中；在東京也僅有兩位不參加國家社會主義教師聯盟的德國教師。洛維特回憶中的種種人與事，印證了阿倫特的說法，即人類千年的道德傳統實際根基是很脆弱的，可以在納粹取得政權後一夜之間得以改變，「新規則」立刻能獲得絕大多數人的認可 (ハンナ・アーレント [Hannah Arendt]著，中山元譯：《責任と判斷》〔東京：筑摩書房，2007〕，頁65-75)。

在〈獨裁體制下個人責任〉(“Personal Responsibility under Dictatorship”) 一文中，阿倫特說：這種喪失信仰和忠誠的屈服也可以說是「有教養階層」的一種特有的「症候」。人們不僅是感覺到暴力的威脅才屈服、追隨納粹運動，不少人實際是怕趕不上新時代起點——「歷史的步伐」而主動地參與其中。所以，誘惑與威脅一樣，同樣能使人喪失道德思考和判斷的能力。在法庭上，藉口因為自己受到威脅或利誘才行惡，只能作為威脅、利誘者犯罪的證言，但是這不能成為自己屈服的道德上的正當性理由。那些拒絕在公共領域與納粹配合的人們，是僅有的還能用自己的頭腦依據原先的善惡標準做出道德判斷的人們，他們的良心不會隨波逐流地轉變。這些堅持習慣的道德準則的人們，也就是帶有疑問自己，不願意自己與自己 (良心) 過不去、下決斷的人們 (ハンナ・アーレント [Hannah Arendt]：《責任と判斷》，頁26)。

前面提到，科澤勒克認為洛維特具有哲學史家的懷疑精神，這也是這部回憶錄的價值所在。在該回憶錄及洛維特其他著述中最明顯的特點是：他的學術思想儘管有繼承海德格爾存在主義的深刻印記，但是始終未停止過對海德格爾的學說和人格的批判。在這部回憶錄裏，他明確提出，可以從海德格爾哲學的基本原理中來尋求他投靠納粹這一政治選擇的原因，而不應該把他的哲學與政治選擇割裂開來考察。在這一點上的明確立場，他遠早於阿倫特提出。海德格爾的「時代精神」是有雙重涵義的 (頁53-54)。沃林 (Richard Wolin) 在《海德格爾的弟子》(*Heidegger's Childen: Hannah Arendt, Karl Löwith, Hans Jonas, and Herbert Marcuse*) 一書中有關這個問題的分析，也是援引洛維特在該回憶錄裏相關的論述 (沃林著，張國清、王大林譯：《海德格爾的弟子：阿倫特、勒維特、約納斯和馬爾庫塞》〔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5〕，頁91)。

科澤勒克認為洛維特具有哲學史家的懷疑精神，他的學術思想儘管有繼承海德格爾存在主義的深刻印記，但是始終未停止過對海德格爾的學說和人格的批判。

最後必須一提的是：這部回憶錄最後的人名索引標出了中譯本的頁碼，而不是貪圖省事按照德文版的頁碼 (通常是邊碼)。在進入電腦製版的時代，這一小小的「與國際接軌」的「改良」，將為不少中國學術界的讀者帶來了檢索上的便利。

本刊「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將就「中國自由主義的邊緣化」、「中國發展模式的反思」、「中國民主化的困境」等題目展開討論，歡迎海內外作者參與。

——編者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威權政府與宗教信仰

邢福增的〈民間組織政策與中國基督教〉(《二十一世紀》2009年8月號)一文，實際上給威權政府提出了一個問題：怎樣讓宗教褪掉政治色彩，使之回歸其本身，亦即怎樣在宗教自由方面與國際達成共識。

威權政府適應了中國人長期自虐的一種生理與情感上的需要，因此它時常以嚴父與慈母的雙重面相出現。棍子加麵包的管治方式，強化了威權政府雌雄同體的這種特色。任何宗教信仰想要在這塊土地上獲得生存權，就必須認同現有的治者與被治者之間的關係，並努力改造自身，融入此關係之中。基督教的傳入與發展無疑也面臨着這樣的問題。這與一直以來宗教與權力之間的曖昧關係有關。

在帝王與郡縣間權術大比拼的時期，宗教並不僅僅是單純的信仰，還是一種煽動民眾進行奪權的工具。因此建國初期，對一個以準宗教的動員形式奪權上台的政府來說，對宗教的控制與防範就自然而然了。此時，新政府認為自己有能力提供出一套完備的意識形態來解決民眾的信仰問題。然而，當毛時代過渡到鄧時代之後，改革所解放出來的物質與資本的力量，使得傳統的意識形態無法自圓其說。信仰領域的空白，呼喚着各種宗教的重新介入。然而，在威權政府的眼中，任何新宗教的冒出或坐大，都是對現有權力格局的潛在挑戰和威脅。這種把宗教、社會、政治問題都放在一個籃子裏進行思考的執政心態和方式，使得改革在今天陷入了窘境。任何小問題的出現和解決，都牽一髮而動全身。

韓王韋　上海

2009.8.25

裴文的幾點小失誤

貴刊2009年8月號發表的裴毅然先生的〈中共勝利的基幹隊伍：延安一代知識份子〉，史料豐富，觀點鮮明，寓意直切，深中肯綮，這是筆者近些年來讀到的關於延安一代知識份子的最好論文之一。不過該論文有幾個小錯誤。在頁46上所標明的「1950年代嶄露頭角的延安一代」，指出蔣南翔在此年代任「高教部長」；不準確，蔣是在1965年出任高等教育部部長的。又云，成仿吾在此年代任「人大校長」；不對，成是在此年代後期任山東大學校長，他是在文革結束後出任人大校長的。還有，說艾思奇在此年代擔任過「人大副校長」；有誤，艾那時是中共中央黨校副校長。另外，在提及文革時期延安一代進入部長一級人物時，說何東昌任「教育部長」；何不可能在文革時期出任教育部長，他是在1980年代出任教育部長的。又說，熊復在文革時期任「《紅旗》總編」；他實際上是在文革結束後出任《紅旗》總編輯的。

唐少杰　北京

2009.8.25

時代症候與歷史蛻化

謝泳的〈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二十一世紀》2009年8月號)一文，以一文獻個案的披露和解析，印證了一個「失魂」的大時代和企望「默存」的小個體之間不可通融的互斥關係。懸殊的力量對比決定了毫無懸念的結果：為免使畸零的「默存」被等同於自絕於時代的「默認」和「領罪」，「默存」者不得不被迫開始發聲辯誣。但與積極、主動的「寧鳴而死、不默而生」迥然不同的是，辯誣

總要以承受誣陷和認同誣陷論調所依託的邏輯語境為前提。辯誣和誣陷，形式上雖然一正一反、貌似對立，本質上卻殊途同歸，對同樣的價值核心起着同樣的強化作用。

確如謝文中所述，面對這類歷史現象，道德意義或良心層面上的追究、批判已不重要。不過，這倒並非因為在道德法庭和良心世界裏也須講究所謂「訴訟時效」，更關鍵的是因為真正的被告應該是整個時代，而非具體某事中的某人。在這一點上，吳思圍繞「生存成本」所闡發的一套「定律」，或許是更適用的思想工具。

一個知識份子集體「失魂」的時代，同時也正是整個知識份子階層的社會生存成本核算中道德的比重急劇提升的時代。反過來，一個有望為知識份子「招魂」和「還魂」的時代，同時也該是道德成本在知識份子的社會生存成本中趨於歸零的時代。否則，除了期盼像偉人說過的那樣，第一次作為悲劇出現的歷史形態，第二次將以喜劇的模樣出現，人們還能有別的甚麼更好的奢望？

李林榮　北京

2009.8.30

「延安一代知識份子」的分化與中國的未來

裴毅然的〈中共勝利的基幹隊伍：延安一代知識份子〉(《二十一世紀》2009年8月號) 一文說得好，「小知識份子統治大知識份子」，確實是中國的特色，不僅社會上如此，共產黨內亦然：創建共產黨的大知識份子陳獨秀被開除出黨，張申府退黨，臨危受命的張聞天則被奪權，當令的是北大旁聽生毛澤東。陳獨秀的學生張國燾叛逃到國民黨，雖不光彩，其實不過是又一個大知識份子敗於小知識份子的例子。

產生於新文化運動的中國共產黨，雖然也受到「德先生」和「賽先生」的啟蒙，以與傳統文化決裂的面目現身，但其實並不懂得理性、邏輯、自由、民主、人權、憲政，而挽救和振興衰敗的古老帝國的目標、「槍杆子裏面出政權」的道路，跟他們要打倒的「治國平天下」傳統卻殊途同歸。「青春使延安一代熱切地希望改變『萬惡的舊社會』；淺薄使他們能夠狂熱崇拜『導師』；小知使他們堅信『革命真理』」。

「延安一代知識份子」及其接班人，現在正遵循生活的邏輯，分化為一心捍衛既得利益的頑固派和決心衝破現有秩序的改革派。中共內部這兩派的鬥爭，將直接決定着中國、中國人和中共的命運。

虛舟　寶雞

2009.8.30

「江湖」還是「市民社會」？

筆者十分欣賞楊國斌〈互聯網與中國公民社會〉(《二十一世紀》2009年8月號) 對漢語互聯網所進行的簡當而具概括性的歷史考察，但對文中「網絡公民社會」的概念仍持有疑義。

改革開放以來，所謂「市民社會」在中國大陸似乎正不斷生長，漢語中有一個可與西方術語“civil society”相互對照的原生詞：「江湖」。「江湖」是傳統中國社會中獨特、具有離散和灰色性質、外部性的公共交往空間，它與歐洲十六世紀以來隨着城市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發展所形成的公共交往空間——「市民社會」——恰好可形成鮮明對照。在一定意義上可以說，江湖是中國版的「前市民社會」(pre-civil society)。

中國社會還未真正步入「後江湖時代」。借用羅爾斯 (John B. Rawls) 的術語，江湖上隨處可見的是「暫時妥協」，缺乏的是「信念共同體」。江湖領域中的交往行為，一方面被普遍意識到，需要或應該遵守某種行為規範 (「義」)；另一方面，「義」的普適性共識又還未被建立起來。

目前的漢語世界是「江湖」而不是「市民社會」。這由三個因素所決定：(1) 目前漢語文化的主體，缺乏公共信仰或超越性的維度，缺乏有效的公共信念；(2) 具備「信念共同體」性質的獨立社群的發育仍處於低級階段；(3) 目前中國的國家或政府體系，表面上是西方化的“republic”，實則是權能 (power) 超級發達、但意識形態卻發生劣變、不再具備超越性關懷之能力的新型「超會堂」。

當前漢語互聯網的表現更像「江湖」而非「市民社會」。互聯網的普及、電子鴻溝的填平，並不能必然改善漢語社會的未來。網絡是中性的，決定性的因素是社會中的行動者：他們擁有怎樣的價值觀與信念？如何組織社群、建構政府、開展社會交往活動？

戴立勇　武漢

2009.8.27

編後語

在本期編輯印刷的日子中，中華人民共和國度過了六十周年的生日。新中國六十年的變遷，無論是輝煌的成就還是慘烈的人禍，都為人類現代化的歷史留下了濃重的記憶。對於人文社會科學家來說，新中國的這一甲子留下了諸多永恆的困惑，必將成為思想探索的永恆源泉。

中國共產黨所建立的國家，究竟是一種甚麼樣的國家，這本身就不是一個能夠輕易回答的問題；而國家在社會經濟發展中扮演甚麼角色，則更是一個難以回答的大問題。在前三十年中，新中國出現了一種極權主義國家：國家試圖在政治、經濟、社會生活中包攬無限的權力，承擔無限的責任。儘管不可能達致絕對的程度，但是國家在那個驚天動地的歲月裏的確擁有了人類社會前所未有的穿透社會的能力。新中國的後三十年是中國人衝破極權主義的歲月。無論是推進法治，建立市場經濟，恢復私性生活的空間，還是引入民主制度，都意味着有限權力、有限責任型國家的回歸。兩種性質的國家，似乎都對中國的發展產生了促進作用，也似乎都對中國的發展造成了諸多障礙。千秋功罪，當今的學人如何加以評説呢？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以及「政治與法律」和「人文天地」欄目，選刊了六篇文章，試圖從不同的視角求解新中國六十年的發展所帶來的智識困惑。陳弘毅回顧了新中國在法律虛無主義橫行的「不正常」歲月之後艱難走上法治之路的歷史；然而，執政黨和國家的行為是否應該受制於法律，在中國依然是一個未解的困惑。郭益耀指出，如果不是大躍進的「操之過急」以及文化大革命的「曠世悲劇」，新中國前三十年的經濟成就堪與後三十年比肩；然而，曾經造就了一時輝煌的計劃經濟為甚麼在世界上的諸多國家土崩瓦解，讓位於能夠造就類似輝煌的市場經濟，依然是經濟學中的一道難解之謎。羅金義、佘慧婷記錄了中國少數民族在改革開放之後依然處於「盛世邊緣」的苦難處境；然而，中國所面對的諸多少數民族問題，似乎在所有具有少數民族聚居區的國家(包括西方發達國家)都存在。

最令人困惑的是中國的政治。王耀宗將極權主義政治的興起置於中國現代化的大歷史背景中加以考察，揭示了中國在改革開放後的三十年中走出極權主義的艱難。儘管私性生活的空間大大拓展了，但是在中國建立一個保障個體權利與自由的新政治體制，依然是遙遙無期。姚洋指出，無論從社會基礎還是從經濟基礎來看，中國都具備了走向民主化的條件，但是改革開放所造就的「增長共識」以及公民自由的拓展似乎轉移了民眾對民主的關注和熱忱，然而這樣的「增長」不可持續，因為政府的問責性及其對民眾需求的反應缺乏制度的基礎。

有趣的是，張慧瑜告訴我們，上述種種智識困惑在中國內地的電視屏幕上都一掃而光了。近年來，一批新革命歷史劇在大眾文化中建立了一整套全新的意識形態，以回應、收編諸多批判性敘述的方式抹平了歷史的傷口。過生日，要喜慶。

以洞見改變世界

——祝賀高錕校長榮獲諾貝爾物理學獎

在古代，改寫人類歷史的，是具有博大胸襟與無比堅定意志的先知、偉人，所謂「匹夫而為百世師，一言而為天下法」是也；在現代，改變世界面貌的，卻是靈光一閃的霎那間洞見，百餘年前瑞士專利局某個小職員所發現的時間與空間新觀念是也。在純淨二氧化矽玻璃纖維中光波可以暢通無阻地傳遞訊息的思想，並沒有相對論那麼驚世駭俗，可是它同樣來自霎那間洞見，同樣改變世界。

對香港中文大學的老同事來說，高錕頗有些神龍見首不見尾的味道。他1970年來中大，在聯合書院簡陋房舍中創辦電子系的時候，已經作出光纖通訊原理的大發現好幾年，但大家並不甚了解，所見到的，只是個有孩童般可愛笑容，脾氣有些執拗古怪的好人。短短四年後，他飄然遠引，到美國國際電話電報公司 (ITT) 去主持發展光纖通訊體系的大業。這無疑是他生命中的高潮，是他從了解世界到進一步改變世界的輝煌時刻。可是，在為了體制改革鬧得翻天覆地的中大校園，在為了九七回歸弄得人心惶惶的香港，大家對這靜悄悄進行的遠方革命毫無感覺；1985年他回來領受名譽學位也只如驚鴻一瞥，沒有勾起多少反應。

當然，再不久他就挾着「光纖之父」的美譽回到中大來主持校政了。在十年漫長歲月裏，他創辦工學院、建築系，推動大學行政體制改革和重組，以謙厚沉實的風格贏得了社會的普遍尊敬。但坦白說，從旁看來，他所付出恐怕遠遠超過所得。這不奇怪，因為他碰上了香港人最困擾、焦慮、恐懼、憤懣的十年：它開始於1980年代末的國家悲劇和由是引發的香港移民潮，結束於香港在中英連綿不斷的爭拗聲中來到回歸祖國前夕。在這期間，大學學制和退休金制度都被迫作出根本改變，氣氛之沉悶鬱結可想而知。很自然地，高錕校長成為無窮爭論、爭執的焦點。他不善辭令也不工心計，對無窮的人事糾紛，對學生的無理攻擊乃至謾罵，往往顯得束手無策，應付維艱，這在他心理上造成了怎樣的衝擊和創傷，實在無法估量。

他對中國文化研究所和我個人的支持、付出，也遠遠超過回報。1990年我和所中同仁創辦《二十一世紀》雙月刊，需要調動所內相當一部分人力和資源，可是呈到校方的報告很快就批准了；創刊號出版的時候，慶祝酒會上他不斷舉杯和展現燦爛笑容，成為全

與《二十一世紀》同仁分享創刊號出版的喜悅，1990年10月。

在李卓敏校長銅像致贈儀式上，2005年11月：（左起）馬臨校長、高錕校長伉儷、金耀基校長和作者。

場焦點。此後數年間，這份刊物在海內外贏得許多知識份子的欣賞和支持，建立起聲望和地位，然而「名滿天下，謗亦隨之」，校內對它開銷和取向的批評也不絕如縷，由是所帶來的沉重壓力，至終還是得由校長承擔；同樣，研究所整體也是在他任內得到了最充分的發展機會。然而，說來委實慚愧，我卻辜負了他數度邀請回到大學本部共事的美意，不曾應命，唯一沒有辜負的，只是登山踏青，享受片刻輕鬆和寧靜的三春之約而已。

所幸十年只如過眼雲煙，香港歡慶回歸之際，高錕也恢復了自由自在的閒雲野鶴生涯：寫作、演講、辦企業、辦學校——當然，還有周遊世界各地，接受紛至沓來的獎章、獎項、榮譽學位、榮譽院士名銜。其實，從1990年代初開始，這些榮譽就已經在累積了，久而久之，在同儕心目中也就習以為常，再不感覺有何稀罕，有何特殊意義。退休後十多年間他並沒有離開香港，但因為一貫保持低調，就逐步從大學和公眾的視野消失了。只是到數年前，當他開始出現老年痴呆徵狀的時候，才再度引起學生、同事和朋友的震驚和關注，感覺到這是他再一趟飄然退隱的先兆。事實上，隨着他病情日益加劇，今年6月間他們夫婦也就的確告別香江，移居美國西岸灣區，以便經常和兒女相聚了。

然而，一度那麼眷顧高錕的命運之神雖然好像已經不顧而去，卻並沒有忘記他。誠然，在垂暮之年，在意識搖擺於夕照與黑夜之間的黃昏，諾貝爾獎是來得太晚了。可是，對淡薄名利榮辱如高錕那樣的人來說，遲早又有甚麼分別呢？世界早已經被徹底改變，現在只不過是它回過頭來，承認他的霎那間洞見而已，除此之外，他已經別無所求，這個世界雖然美好，也再沒有甚麼可以回報給他的了。

我們在此，默默感謝多年相聚、共事，同享山川勝境的緣分，衷心祝禱他今後歲月的幸福與安寧。

——陳方正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對外關係

中國軟力量的思考

丁偉

在1990年代末，當中共總書記江澤民提出「大國外交」這個觀念時，筆者就對中國的軟力量問題產生濃厚的興趣。當中國一天天強大起來，經濟及軍事實力不斷增長的時候，如果它的軟力量，包括文化、思想、制度、價值觀等沒能好好地同步發展，這個國家只會令鄰國感到恐懼。最近幾年，我們聽到許多西方學者的議論，說中國的軟力量正在不斷上升：中國在全世界設立了數以百計的孔子學院；中國的傳統文化價值觀，比如和諧、融和、中庸之道等，使得中國外交風格更具吸引力、形象更正面；在東南亞，有人說中國的大眾文化，比如電影和電視劇，非常流行。究竟中國的軟力量表現在甚麼地方？中國的軟力量有多強大？

當中國愈來愈強大，鑒於其實力及影響力，肯定會對未來新的國際規範的制訂或是國際制度的塑造，發揮相當的影響。問題的關鍵在於，中國能夠貢獻甚麼？中國的軟力量在哪裏？

一　軟力量的內涵與重要性

全世界都關心中國的崛起。中國經濟在融入國際經濟體系的過程中，無可避免地要接受國際社會的諸多遊戲規則，或所謂國際規範 (international norms)。但當中國愈來愈強大，它即便無意亦無法改變既有的遊戲規則，鑒於其實力及影響力，肯定也會對未來新的國際規範的制訂或是國際制度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的塑造，發揮相當的影響。問題的關鍵在於，中國能夠貢獻甚麼？中國的軟力量在哪裏？我們的文化、價值觀、制度等，有哪些方面可以對人類文明的發展產生貢獻？

最早提出「軟力量」(soft power) 這個概念的是哈佛大學的奈伊 (Joseph S. Nye) 教授①。經過許多學者反覆論辯，軟力量包括下列內容：

(一) 政治制度：政府統治的正當性、政府效能、民主、人權、法治的落實；
(二) 意識形態力量：政治價值觀，能否締造具有普世價值的觀念；
(三) 社會凝聚力：社會公正、正義與穩定，不同階層、不同族裔的和諧團結；
(四) 對外文化影響；
(五) 國際責任：有能力影響國際規範的制訂與國際制度的管理。

本文將集中討論四個問題：(一) 民族團結、民族融合和中國軟力量；(二) 中國的發展模式能否讓別的國家借鑒；(三) 中國的外交表現和國際形象；(四) 中國傳統文化與核心價值觀。

二　民族團結與民族的融和與整合

中國政府強調民族的團結與和諧，各個族裔 (ethnic groups) 平等共處。但為何還有某些藏人、維吾爾人以及同屬漢人的部分台灣人要求獨立？

中華民族只有一個，但卻包含五十六個族裔。由於這些族裔的文化、語言、宗教、傳統、歷史都迥異，問題的關鍵必在於如何能夠把他們凝聚團結起來。筆者曾經指出②：

> 一個民族必須擁有某些原則、價值或曰「優越性」，「高過」或超越各個族裔之間本質上的差異。儘管各族在語言、宗教、文化、傳統、歷史都不一樣，但這些崇高的原則與價值，卻能夠把不同的族裔團結凝聚在一起，不單對整個民族效忠，也使他們以身為該國國民引以為榮……今天中華民族所缺乏的，正是那種崇高的精神、價值、制度，能夠超越各個不同族裔的歧異，又使他們樂於成為中華民族的一份子並感到自豪。單單強調「國家獨立與統一、領土完整、民族團結」等神聖原則，並不足夠使到各個族裔快樂地團結在中華民族的大家庭中，中國領導人應要考慮的是如何創立更多「崇高的原則」，從而團結各個族裔。

中華民族只有一個，但卻包含五十六個族裔。由於這些族裔的文化、語言、宗教、傳統、歷史都迥異，中國領導人應要考慮如何創立更多「崇高的原則」，從而團結各個族裔。

多族裔如何融合、整合在一個民族 (nation) 之中，歷史給我們帶來許多寶貴的經驗。既有相當成功的經驗，比如美國和新加坡；也有失敗的教訓，包括已分崩離析的蘇聯和南斯拉夫。

美國成功地大量吸收外國留學生和新移民，並使他們願意留下來當美國人、向美國效忠，依靠的正是高度的民族認同 (national identity)。美國民族 (American nation) 擁有一些優越並高於各個族裔文化歧異的原則，比如民主、人權、「機會平等能者居之」等可以歸納成「美國精神」的價值，使來自五湖四海的各個族裔人士在美國的土地上大放異彩。新加坡於1965年獨立，其民族構建 (nation-building) 過程只有短短四十多年，但卻異常成功地建立民族認同，鞏固當地華人、馬來人與泰米爾人的新加坡意識，從而對這個年輕的國家效忠，儘管在李光耀統治下的新加坡，缺乏真正的民主與自由。

前蘇聯及南斯拉夫全盤瓦解的沉痛教訓是，聯盟只是依靠政治高壓來維持統治。權力集中在執政共產黨及共產主義聯盟手上，在黨的高壓管治下人人平等，倒反而相安無事，但當政治專權無法維繫，又缺乏高於各族裔歧異、促成民族團結的紐帶，比如某些能夠感染各族的崇高精神和價值觀，各個族裔釋放出來的民族主義力量，最終使聯盟瓦解。因此，與其說是各族裔民族主義浪潮

令蘇聯及南斯拉夫解體，毋寧說是蘇共和南共在長達數十年的統治中，都沒有成功建構超越各個族裔分歧的思想和價值觀。各族都缺乏強有力的民族認同，自然無意成為其中的一份子。

中華民族這個主體是由各個文化族裔所組成，中華文化也不應單指漢人文化，而應是各族裔文化交流碰撞之後的昇華。我們難以要求多數族裔(即漢族)對少數族裔(如藏族及維吾爾族)的文化、語言、歷史產生興趣，正如要求美國白人了解亞裔的歷史文化、新加坡的華人明白泰米爾人的生活方式，同樣不切實際。可是，少數族裔學習多數族裔的文化、語言等或許是生活所必需，但並非建立民族認同的必要條件。要藏人或維吾爾人認同中華民族，不能單是要求他們學習漢語及漢族的歷史、文化、傳統，理由很簡單，他們也是中華民族的組成部分。為生活需要、就業升學，學習漢語無可厚非，但不能認為了解漢族文化後就會對中華民族產生民族認同。

有甚麼令少數族裔安於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份子並引以為榮？不是多數族裔(漢族)的文化傳統，而是這個國家的制度、思想、價值、文化發展、社會道德，還有對少數族裔文化、語言、歷史的尊重。

有甚麼令少數族裔安於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份子並引以為榮？不是多數族裔(漢族)的文化傳統，而是這個國家的制度、思想、價值、文化發展、社會道德，還有對少數族裔文化、語言、歷史的尊重。這一切條件都是超越各族文化歧異的。但由於中國以漢族為大多數，這些條件很大程度還是取決於漢族的表現。中國人，包括漢族及其他族裔，能否豎立一些基本價值、文化、制度，使各族人民都引以為傲，並以身為國民而感到自豪？如果這方面卓有所成，當可促進國內各族裔的團結。這是中國軟力量十分重要的一環。

三　中國的發展模式能否讓別的國家借鏡？

在共產黨領導下由計劃經濟過渡到市場經濟的模式，也就是所謂的「北京共識」(Beijing Consensus)，已經被不少論者視為其他社會主義國家，比如越南、北韓、古巴或者是第三世界國家效法的榜樣。這個模式既能提高人民生活水準，又能提升中國共產黨統治的正當性(legitimacy)，因此屢被中國分析家讚揚為偉大的成就。儘管中國官方經常強調，各國國情不同，中國無意「輸出」這個模式③，但論者畢竟認為，「北京共識」可以成為其他社會主義國家效法的對象。這些國家原先都採納「斯大林模式」，最終帶來經濟失衡停滯的局面，陷入進退維谷的困境。中國的成功經驗，為這些國家帶來有益的啟示，可說是中國軟力量的一個重要部分。

可是，這些國家學習中國，並非刻意模仿，亦步亦趨。雖然越南的確是緊跟中國模式，實行所謂「革新開放」政策④，在門戶開放之餘又實行經濟改革，並取得不錯的成就，但它並不是只向中國學習，它也盡量向其他國家與地區學習，比如台灣和印度。在過去一段相當長時間中，台灣在越南的投資高踞首位，而越南政府也派出許多留學生到台灣及美國。

至於北韓，一直猶豫是否應該全面開放，而且對於共產黨領導下的社會主義是否應該實行市場經濟，感到十分困惑。平壤政府在開城及新義州設立經濟特區，目的是要吸引南韓及中國投資設廠。在開城已有某些南韓企業展開生

產，但平壤嚴控人員往來；新義州則因特區首長楊斌被中國政府判刑，未及開發即已失敗。北韓一直無意仿效中國的改革模式。事實上，奈伊也說過，美國人希望北韓和緬甸馬上開始向中國式的市場轉型，但北京沒法說服這兩個近鄰按照中國的模式改革⑤。

古巴在卡斯特羅 (Fidel Castro) 退下之後，也開始推動一些改革，並力圖避免中國改革過程中出現的積重難返的問題，比如愈來愈嚴重的社會經濟不平等、教育經費的匱乏，還有農村和低下階層看病難及養老等問題。在某些領域，比如醫療衛生、社會保障、福利事業、文化發展及教育等，古巴甚至比中國更為「先進」。古巴用於教育的開支佔國內生產總值的11%。中國的分析家對於古巴國內的社會和諧感到十分詫異，他們的官員都沒有特權。因此人們不禁會問：中國的社會主義發展模式，優越性在哪裏？

雖然國內學者每每認為，「北京共識」在許多人心目中比「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 更能夠成為發展中國家仿效的發展模式，可是，中國改革也帶來眾多社會經濟問題。為了防止社會及政治的潛在不穩定，更為了使中國的經濟改革模式能成為中國軟力量的組成部分，國人的任務可說是任重道遠。

四　中國外交的表現及國際形象

作為一個崛起中的大國，中國力圖在外交方面樹立新風，務求建立一個負責任及「兼善天下」的形象。如北京在北韓核計劃上發揮影響力，在唯一的多邊機制六方會談上扮演關鍵的角色。北京也悄悄地勸告緬甸要穩定國內局勢。北京也影響蘇丹，接受聯合國的維持和平行動。這些國家一直堅拒西方的壓力，但中國施展比較柔和的手段，以勸服而不是壓服的方法，為維持該等國家與區內局勢的穩定，做出了相當的貢獻。

中國崛起首先使鄰國得益，為北京在東南亞贏得了聲譽，許多人認為這是中國軟力量提升的表現。中國也積極幫助貧窮落後的非洲國家，既免去大量的到期貸款，而且大力投資該地區。北京嘗試說明儘管中國已走出貧困，但依然關心第三世界國家的艱難處境，這本來是外交上樹立新風的表現，頗有「高風亮節」的味道。不過，中國也考慮到自身發展對能源及原材料的大量需求，不得不大舉進軍非洲及拉丁美洲，既洽購當地的能源礦產公司，又大力援建當地的基本建設、醫院學校等，提供貸款之餘，也為國內各個產能過剩的企業提供新的出口渠道。但由於中國提供的貸款並無附帶政治條件，而歐洲的貸款則附帶要求改善管治與人權的條件，從而試圖促進非洲的進步，結果惹來歐洲人批評中國的做法為「新殖民主義」。中國則強調投資他國時，堅持不干涉內政、尊重國家主權的原則，和以前的「殖民主義」並不一樣。但是，回顧過去幾年的中非關係，的確出現一些令人憂慮的事態發展。

2007年5月，九個中國採油工人在埃塞俄比亞的奧加登 (Ogaden) 被殺害。奧加登是埃國的一個地區，但居住在該地的主要是索馬里人，他們長期受埃塞

中國積極幫助貧窮落後的非洲國家，但由於提供的貸款並無附帶政治條件，而歐洲的貸款則附帶要求改善管治與人權的條件，從而試圖促進非洲的進步，結果惹來歐洲人批評中國的做法為「新殖民主義」。

俄比亞當局壓迫，大人缺乏工作，小孩沒法上學，整個地區缺乏發展，一貧如洗，所以當地的索馬里人要求爭取獨立。中國的石油公司跑去奧加登採油，強調只是經濟行動，無意在政治上干涉埃塞俄比亞的內政。不過，奧加登民族解放陣線 (Ogaden National Liberation Front) 事後卻說，中國是雙重干涉內政：一是沒有得到奧加登人民許可，便去攫奪他們的石油資源，干涉了奧加登地區的內政；二是干涉埃塞俄比亞內政，幫助埃國政府壓迫奧加登的人民。結果他們抓了一批中國石油工人，殺了九個，最後放走了十六個。

中國在廣大第三世界國家當中如何提高其威信和感召力、外交背後的精神與文化是甚麼，以及中國如何才能「兼善天下」，同樣是發展軟力量的重要課題。

五　中國的傳統文化與核心價值

許多人會說，從鴉片戰爭到1979年，中國都處於內憂外患、天災人禍的歲月，只是過去三十年才有點好日子過。但作為崛起中的大國，着手於文化、價值觀、制度方面的建設，是艱巨而又刻不容緩的工作。

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國經濟雖高速發展，但卻失去平衡，社會、文化、政治制度的變革滯後，帶來積重難返的社會問題，更令人憂慮的是意識形態與道德真空。面對綱紀敗壞的現象，今天的中國又返回發揚儒家文化的道路上。但是，中國傳統文化的核心價值是甚麼？今天又要保留和發揚甚麼樣的核心價值？

事實上，我們的祖先的確留下了豐富的精神文明財產，當國人提到軟力量，許多人馬上想起中醫藥、四大發明……但我們不能忘記，這些不過是老祖宗的軟力量。從二十世紀初期到今天，超過一百年的悠長歲月裏，中國有甚麼思想、觀念、文化、發明創造，對人類文明做出巨大的貢獻？我們除了享受西方文明的成果外，對人類文明的發展，遺憾地並沒有做出多大的貢獻。當然，許多人會說，從鴉片戰爭到1979年，中國都處於內憂外患、天災人禍的歲月，只是過去三十年才有點好日子過。但作為一個崛起中的大國，着手於文化、價值觀、制度方面的建設，是艱巨而又刻不容緩的工作。

註釋

① Joseph S. Nye, *Bound to Lead: The Changing Nature of American Power*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0); *Soft Power: The Means to Success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2004).

② 丁偉：〈中國民族主義如何凝聚少數族裔？〉，載吳曉萍、徐杰舜主編：《中華民族認同與認同中華民族》(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9)，頁115。

③ 何亮亮：〈「中國模式」具國際影響〉，《大公報》，2009年9月16日，頁A19。

④ 鄭婉薇：〈中越關係、延續兄弟情誼〉，《信報》，2009年8月12日，頁36。

⑤ 參見奈(Joseph S. Nye)、王緝思：〈中國軟實力的上升及其對美國的影響〉(2008年4月11日)，中國網，www.china.com.cn/international/txt/2008-04/11/content_14895363.htm。

丁　偉　香港浸會大學政治及國際關係學系教授

十七大以來的中國外交政策

鄭宇碩

中國需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從事現代化。中國領導層明白中國與先進發達國家的差距，故在這改革開放時期，樂意與各國合作創造雙贏的局面。這是胡錦濤等中國領導人強調「和平與發展」與「和諧世界」的基本原因。強調和平與和諧有其理想主義和實用主義的一面；但為了爭取早日實現現代化，中國顯然希望避免衝突，特別是與大國的衝突。

在和平崛起的過程中，中國愈來愈融入國際社會。和平崛起也意味着和平競爭，在現存的國際規章制度底下從事競爭，雖然中國就這些規章制度的建構並未享有發言權。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雖然中國被拒享有發展中國家的優惠，而在可見的將來，中國要大幅改變世貿的規章也殊不容易，但是中國仍然積極爭取加入。中國領導層的考慮是：不打開國門從事競爭，中國就無法追上國際最先進的水平，中國就永遠處於落後的狀態。於是中國毅然擁抱全球化，接受融入國際經濟體系帶來的種種挑戰。

中國領導層的考慮是：不打開國門從事競爭，中國就無法追上國際最先進的水平，中國就永遠處於落後的狀態。於是中國毅然擁抱全球化，接受融入國際經濟體系帶來的種種挑戰。

同樣，中國選擇參與各類國際軍控與安全對話機制，接受這種參與所涵蓋的限制，目的是為了建立互信、減少國際間的緊張和安全風險，維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近年中國正努力建立一個「負責任大國」的形象。

2007年10月中共舉行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胡錦濤的報告就外交環節以「始終不渝走和平發展道路」為標題。胡錦濤宣稱：「和平與發展仍然是時代主題，求和平、謀發展、促合作已經成為不可阻擋的時代潮流。……國與國相互依存日益緊密，國際力量對比朝着有利於維護世界和平方向發展，國際形勢總體穩定。」胡錦濤自豪地指出：「中國發展離不開世界，世界繁榮穩定也離不開中國。」①但是在這種自信的背後，中國的領導層與知識份子群有其擔心與不滿。這種情緒明顯反映於針對西方國家在2008年3月西藏騷亂後對北京奧運的杯葛所引起的憤怒。自1980年代末開始，在「六四事件」、東歐劇變、蘇聯解體後，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針對中國的各類制裁引發兩個問題：西方國家是否真的想「圍堵」中國？西方國家為甚麼不能接受中國的崛起？杯葛北京奧運的行為使這兩個問題重新浮現。

根據建構主義的邏輯，中國的和平崛起要求配套的價值觀與概念。首先，中國接受現存國際組織的框架。自1970年代末開始，中國對國際組織的參與漸

趨積極，外援的增加與對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的有力支持都是明顯的例子。近年作為一個負責任大國，中國在各個國際組織中要求享有大國的地位與影響力。中國的行為模式有點像1990年代的日本，低調地運用其經濟影響力。

雖然國際社會不一定相信中國和平崛起的意圖，但中國接受現狀而無意挑戰現存的國際體制與秩序漸漸贏得各國的信任。中國經濟發展的成績足以說服國際社會中國認同目前的國際經濟秩序；中國不斷提升的國際地位亦消弭了中國挑戰現階段的國際政治秩序的誘因。

中國領導層明白拒絕接受西方的民主模式是美國在本世紀初拉攏俄羅斯，以及自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總統時期開始爭取印度支持以制衡中國的一個重要原因，故此近年胡錦濤和溫家寶訪問西方國家時，往往特意表達中國走向民主、法治的承諾。

中國努力消除「中國威脅論」，尤其是鄰近國家針對中國的疑慮②。正因為其他國家擔心中國的經濟力量會轉化為軍事力量，中國強調「和平與發展」；正因為中國要追上先進發達國家水平起碼需時數十年，中國維持和平國際環境的立場是長期的戰略目標。

雖然國際社會不一定相信中國和平崛起的意圖，但中國接受現狀而無意挑戰現存的國際體制與秩序漸漸贏得各國的信任。中國經濟發展的成績足以說服國際社會中國認同目前的國際經濟秩序。

具體而言，中國要與所有大國，特別是美國，維持友好關係；對周邊國家要採取「與鄰為善、以鄰為伴」的外交方針；避免戰爭與軍事衝突。謀求地區霸權將會產生反效果——這很可能會導致與美國的衝突以及鄰國的反對。地區霸權無助於中國的經濟發展，反而會削弱中國的綜合國力和國際影響力。

近年中國領導人正研究自十五世紀以來葡萄牙、西班牙、荷蘭、英國、法國、德國、日本、俄羅斯和美國崛起的經驗，以求避免它們的錯誤③。本世紀初，國內學術界廣泛討論一種論點，就是根據歷史經驗，不少國家發展水平達到人均國內生產總值 (GDP) 1,000美元以後，往往出現政治動蕩、社會矛盾激化、民族間關係緊張等問題，以致發展停滯不前。南美洲巴西、阿根廷等大國就是前車之鑒。相反，日本和「亞洲四小龍」發展水平達到人均GDP1,000美元以後，仍然能夠好好利用這個基礎繼續發展。

另一方面，國內不少智囊機構針對東歐劇變、蘇聯解體的原因作了不少研究，為領導層提供參考。雖然這些研究並未在國內主流媒體引起廣泛討論，但相信對中共維持黨對政治權力壟斷的各類措施有重要的影響。簡言之，在尋求大國地位之路，中國領導層愈來愈重視國內發展的作用。

一　胡、溫之前的外交政策路線

自1982至1983年開始，中國領導層逐漸放棄1970年代中期所強調的「三個世界理論」，轉而重視獨立自主的外交路線，表明中國的現代化需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從1970年代後期開始，鄧小平宣稱世界大戰可以推遲；而中國領導層了解到中共政權的認受性要建基於其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的政績之上。

「六四事件」後，鄧小平就國際形勢和中國的外交政策在領導層內部作了一系列的重要表述，如「韜光養晦」、「絕不當頭」等指引為研究中國外交的國內學

者廣泛引述。鄧小平及其支持者在面對內部困難和國際壓力時並未訴諸激進和孤立的外交政策，是值得讚揚的。他們仍要維護和平的國際環境以集中精力推動中國的現代化，並認為未來數十年的國際競爭將以「綜合國力」為基礎，經濟和技術佔重要的地位，而中國已失去了大量寶貴的時間。

從1990年代初開始，中國逐漸傾向接受多邊外交以及在區域性國際組織中扮演一個積極的角色。在推動世界多極化的同時，中國領導層顯然認為中國亦是其中一極。

在江澤民時期，中國繼續宣稱世界局勢仍然朝着多極化的方向發展。作為世界上最大的發展中國家，加上經濟增長取得驕人的成就，中國自然積極爭取大國的地位和影響力，成為多極世界的一極。純粹從數據觀察，起碼在2008年的國際金融海嘯之前，美國的經濟和軍事實力優勢，應該是不斷擴大。不過，中國領導層的着眼點是長期的趨勢以及中國的崛起；美國的強勢迫使中國現階段要努力維持良好的中美關係。

中國的立場是：西方國家宣揚民主制度的優越性，自然應該在國際事務上遵循民主原則，摒棄權力政治及單邊主義。民主要求尊重多元化；中國要求西方國家尊重不同的政治制度，放棄強制其他國家接受西方的民主政制。

中國領導層一直在發展相關的戰略思想，以支持中國在本世紀崛起成為大國。他們不單重視「硬件」如經濟、軍事力量，更着重國際戰略、價值觀等「軟件」④。中國學者認為正確的國際戰略是大國興衰的一項基本因素。

與兩次世界大戰之後重建國際秩序不同，目前中國可說是在現代史上首次有機會積極參與國際秩序的建構。作為後冷戰時期受到廣泛承認的大國，中國領導層認為中國可以作出有建設性的貢獻。冷戰期間，中國是美蘇兩大陣營以外最強大的國家，但當時中國只能阻撓美蘇對中國不利的圖謀，不能嘗試實現本身的宏圖。

中國的外交政策框架不斷演進，回應所遭遇到的機會和挫折；有時在執行上亦難免出現混亂，形成框架的不規範。戰略夥伴關係的概念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中俄之間的戰略協作夥伴關係其實是俄方首先提出的⑤；中美之間的戰略夥伴關係亦是克林頓總統1996年11月訪問澳洲時首先建議的⑥。江澤民迅速接納對方的倡議，而中國亦開始與各個大國建立種種的夥伴關係。初期這些夥伴關係隱然有一種層次，從戰略夥伴關係、睦鄰互信的長期夥伴關係，以至友好合作夥伴關係等。但後來與中國建立夥伴關係的國家愈來愈多，夥伴關係又經常升級，以致原先的層次不再清晰。目前中國與委內瑞拉、西班牙等國也有戰略夥伴關係。

1997年3月，中國領導人在東盟地區論壇有關建立信心措施的會議上提出「新安全觀」的概念，建基於互信、互利、平等、協作，希望構建共同安全及共同利益，促進合作，避免對抗⑦。「新安全觀」有濃厚的建構主義元素，中國領導人試圖說服國際社會接受以合作為基礎的安全價值觀，符合現代的國際合作理論。

稍後在2000年9月聯合國的元首峰會，江澤民表示不管是維護世界和平，抑或是推動共同發展，中國均會在國際事務上落實民主原則。同年10月，在中非合作論壇首屆部長會議上，江澤民重申國際關係的民主化。中國的立場是：西方國家宣揚民主制度的優越性，自然應該在國際事務上遵循民主原則，摒棄權力政治及單邊主義。民主要求尊重多元化；中國要求西方國家尊重不同的政治制度，放棄強制其他國家接受西方的民主政制。

二　胡、溫外交政策路線的主要概念

與其他國家領袖相比較，中國領導人更重視理論創新以鞏固中共政權的認受性與其本身的歷史地位。胡、溫的外交路線繼續在鄧小平的「和平與發展」理念和江澤民的「新安全觀」以及「國際關係民主化」的原則等基礎上發展。

2003年年底，胡、溫開始提出「和平崛起」的概念。12月26日紀念毛澤東110周年冥誕時，胡錦濤宣稱中國會堅持和平崛起的發展道路。兩周前溫家寶訪美在哈佛大學演講時亦趁此機會向國際社會闡釋中國「和平崛起」之路。翌年「和平崛起」雖然修訂為「和平發展」，但外界的評論依然針對原先「和平崛起」的概念。國內學者認為中國的「和平崛起」是一個相當漫長的過程，這個過程的焦點在於中國處身於國際體系和國際市場的地位和作用，特別是中國的適應能力、整合能力、影響力和創新能力。中國積極參與經濟全球化，藉此成為世界大國。

中國領導人致力消弭「中國威脅論」，中國崛起自然為當前的大國視為威脅與挑戰；中國擔心這種反應會導致其他大國「圍堵」中國。事實上，中國領導層與知識份子普遍認為美國正在「圍堵」中國，而這正是中美種種摩擦的根源。

中國的經濟增長對世界經濟作出重大貢獻：首先是中國十三億人口的生活水平穩步上升；其次是中國成為推動亞洲經濟發展的火車頭，對全球經濟發展亦作出積極貢獻；再次是中國參與國際分工，有助全球達致最優的資源調配；最後是中國希望在國際經濟機制中扮演一個有建設性的角色，充當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的橋樑。

不過，中國經濟的急速發展也造成與外部經濟的摩擦，包括人民幣的匯率、鉅額的外貿盈餘、製造業大規模轉移到中國、國際性通縮等。最近的國際金融海嘯更突顯這類問題：美國的「雙赤」和東亞地區包括中國的大量外貿盈餘被視為國際金融體系失衡的一個主因。中國領導人了解，長遠而言，中國可持續的經濟成長必須減少對外貿的依賴，轉而依靠內需；同時，中國的資金亦要「走出去」。不過，在當前的經濟困難中，中國必須減少失業率以維持社會穩定，故此不容人民幣在近期升值；而刺激經濟的投資亦會加劇產能過剩的問題。

中國領導人致力消弭「中國威脅論」，中國崛起自然為當前的大國視為威脅與挑戰；中國擔心這種反應會導致其他大國「圍堵」中國。事實上，中國領導層與知識份子普遍認為美國正在「圍堵」中國，而這正是中美種種摩擦的根源。中國有關學者嘗試解釋中國的「和平崛起」包涵重新界定中國的國家利益與安全，而這主要反映於中國的「新安全觀」；中國領導人亦經常強調中國與鄰國以至國際社會的共同利益。

「新安全觀」涵蓋非傳統安全和人類安全；這也是中國與其他大國合作的基礎。中國領導人期望建立國際關係的新框架，不過現階段能贏得的支持有限。構建這新框架的目的在開拓中國和平崛起的戰略空間，爭取二十至五十年的時間發展經濟，追上世界最先進的國家。為此，中國願意忍讓，尤其是處理中美、中日關係，以致領導人為國內知識份子批評為軟弱。近年中國民族主義情緒高漲；在小泉純一郎任首相期間，中國政府對日政策不得不採取強硬的立場。

2003年5月，胡錦濤在莫斯科國際關係學院演講，闡釋中國的「新安全觀」，強調加強互信，在平等基礎上協商，尋求廣泛的合作以達致普世與持久的安全。胡錦濤表示軍事措施可能贏得短暫的勝利，但不會帶來持久的安全。

中國的主張可說是後起者爭取時間扭轉弱勢的戰略。中國領導人經常宣揚以對話解決分歧。作為對美國單邊主義和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文明衝突論」⑧的間接批評，中國的宣傳機器宣揚不同文明、社會制度發展模式之間的相互尊重、交流與學習以及和平競爭。在推動世界多極化的同時，中國亦鼓吹國際關係民主化、加強聯合國的角色和尊重各國不同的發展道路。

中國努力突顯其崛起有異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前的德國與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日本。中國加入世貿大概是中國擁抱全球化最重要的決定。全球化下生產要素的高度流通為中國提供戰略機遇，中國利用其廉價勞動力採取出口主導的發展戰略，成為「世界工廠」和「吸納外資的黑洞」。

對眾多依賴勞動密集型出口產品的發展中國家而言，中國是強勁的競爭對手。不過中國學者指出國際分工 (包括產業內的國際分工) 取決於跨國企業；中國努力爬升附高值的階梯發展技術密集型的工業。中國企業亦致力建立其品牌和國際營銷網絡；不然，中國盈利的份額仍將嚴重的偏低。中國的解釋符合事實；中國認同為第三世界的一份子並願意與發展中國家攜手爭回一定程度的自主。

中國領導人明白，在亞洲鄰國眼中，中國成功吸引大量外資有損它們的利益。中國承認外資對其現代化的貢獻；不過現階段中國更需要高科技、先進管理與國際市場。中國必須平衡吸引外資與外商搶佔中國市場；各省份不惜代價相互競逐外資亦造成不少損失。近年中國開始增加對外投資，鞏固能源、原材料的供應和開拓海外市場。金融海嘯後，中國坐擁二萬多億美元的外匯儲備、享有國際併購的黃金機會，控制能源、原材料供應的大企業是中國的主要目標。

作為對美國單邊主義和亨廷頓「文明衝突論」的間接批評，中國宣揚不同文明、社會制度發展模式之間的相互尊重、交流與學習以及和平競爭；中國亦鼓吹國際關係民主化、加強聯合國的角色和尊重各國不同的發展道路。

地區整合是全球化的一部分。中國外交的重點是亞太地區，與東盟的合作和「東盟10＋3」的框架自是中國重視的地區整合。與俄羅斯的戰略協作夥伴關係以及中國—歐盟的合作則是推動多極化的重心。一般發展中國家的地區整合也得到中國的支持，因為這會增強它們的討價還價能力，而且有助促進世界多極化。在2003年9月墨西哥的世貿部長級會議，中國在二十國集團 (G20) 中扮演相當積極的角色，大力支持巴西、印度和南非爭取發展中國家的利益。就縮窄南北差距和促進南南合作，中國領導人近年愈來愈積極；金融海嘯以來，中國在國際上的地位更是舉足輕重。

三　胡、溫的「和諧世界觀」

胡錦濤接任中共總書記後一年左右提出「和平崛起」的論述。2005年4月，胡錦濤在亞非高峰會議中倡議亞非國家應倡導不同文明的和平共存、平等對話，共同建設和諧世界。這是中國領導人首次向國際社會提出「和諧世界」的理念。同年9月，胡錦濤出席慶祝聯合國成立六十周年的元首峰會，發表題為「努力建設持久和平、共同繁榮的和諧世界」的演講，詳細說明中國領導層的「和諧世界觀」。當時胡錦濤的地位已經穩固，中國官方媒體將「和諧世界」標榜為「中國外交新主張」和「中國外交思想的新發展」。翌年8月在中共中央外事工作會議中，「和諧世界」更被界定為外事工作指導思想的重要內容和外事工作的重要任務之一。

胡錦濤在上述聯合國的演講中，闡釋「和諧世界觀」的三項重要內容。首先是共同安全：要堅持多邊主義，摒棄冷戰思維，樹立以互信、互利、平等、協作為內容的新安全觀，通過協商、談判解決國際爭端；其次是共同繁榮：建立開放公平的多邊貿易體制，發達國家應向發展中國家開放市場、轉讓技術、增加援助、減免債務；最後是和諧世界：堅持包容精神，加強不同文明的對話和交流，促進國際關係民主化。

「和諧世界觀」是目前中國領導層新國際秩序的藍圖。它包含了以前鄧小平和江澤民的理論貢獻；這藍圖亦已相當完整，反映中共第四代領導人信心的增強和中國國際地位的提升。內政外交的聯繫非常清晰：「和諧世界觀」顯然是「和諧社會」理念的延伸，而後者是2004年9月中共十六屆四中全會時胡錦濤提出的。

「和諧世界觀」是目前中國領導層新國際秩序的藍圖。它包含了以前鄧小平和江澤民的理論貢獻；這藍圖亦已相當完整，反映中共第四代領導人信心的增強和中國國際地位的提升。

四　多邊主義、軟實力和經濟安全

冷戰結束後，中國領導人逐漸接受多邊主義和地區主義已成為大勢所趨。從1980年代開始，中國清楚接受現存的國際體系，並嘗試尋求各類國際組織支持中國的發展。

隨着中國經濟的發展和國際影響力的提升，中國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其多邊外交活動亦更形活躍。聯合國的維和行動是重要的例子。1989年前，中國拒絕參與；1990年，中國首次派遣五名軍事觀察員參加中東地區聯合國停戰監督組織的維和行動。2008年4月，胡錦濤在博鰲亞洲論壇表示中國共參與二十二次聯合國的維和行動，參與人數達一萬人次以上。胡錦濤當政五年多以來，中國參與聯合國維和行動比以前十二年超過差不多七倍。

中國在朝鮮核問題六方會談的角色反映中國在地區問題上的影響力。江澤民時期中國未見積極調解區域性危機，例如1999年印巴之間的核武危機，中國就未見參與調停。至2002年年底北韓的核武計劃引發與美國對抗，中國出面先安排雙方談判，繼而推動六方會談。後者雖然波折重重，但中國顯示其負責任大國的態度，亦贏得美國的信任。

早前江澤民婉拒參與八國集團(G8)；胡錦濤當政後則開始參加八國集團和發展中國家領導人的對話會。2002年，中國與東盟簽署《中國—東盟全面經濟合作框架協議》，於2010年成立自由貿易區，先涵蓋原先東盟六國，五年後再包括其餘四國。

2003年，中國成為首個加入《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的區外大國。東亞峰會成為定期的機制自然符合中國的利益，雖然澳洲、新西蘭和印度的加入反映美、日和一些東盟國家對中國存有戒心。中國與東盟的關係是中國多邊外交和與地區組織交往的成功範例。中國與東盟、印尼和越南經已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儘管中美、中日關係仍有各種摩擦，但東盟充分尊重中國的基本利益，加強經濟合作，繼續重視與中國的良好關係。

上海合作組織可說是中國的創意。1990年代初，蘇聯崩潰，中國領導人迅速與中亞五國建立睦鄰友好關係，避免中國西北少數民族問題惡化。2001年6月，在中國與俄羅斯和中亞諸國改善關係的基礎上，中、俄、哈薩克斯坦、

吉爾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和烏茲別克斯坦六國建立上海合作組織。隨後，伊朗、印度、巴基斯坦和蒙古均加入為觀察員。雖然貿易和投資還有待繼續發展，但上海合作組織有很強的機構框架，包括元首理事會、政府首腦理事會等，而有關反恐的軍事合作亦是組織發展的重點。

2001年「九一一事件」後，美軍開始在中亞部署。但中亞國家領導層對西方國家散播民主思想感到不滿，對「顏色革命」有很大的戒心。中、俄兩國遂有機會利用這種反美情緒限制美國的影響力。壓制美國的勢力亦有助中國在中亞地區與美國競逐石油資源。2005年5月，烏茲別克斯坦政府鎮壓國內東部的暴亂，美國和其他西方國家要求獨立調查。烏國總統卡里莫夫 (Islam A. Karimov) 訪問北京，贏得中國政府的支持，並與中國簽訂一項六億美元共同開發烏國油、氣的合約。

上海合作組織是中國與中亞以及俄羅斯推動發展共同利益的重要機制。它有助維持中國西北邊疆的穩定，打擊敵對勢力。近年彼此的貿易和投資均有所提升；「歐亞大陸橋」相信有可觀的發展潛力。不過支持獨裁的政權總有風險，中亞地區的民主化可能會削弱中國的影響力。

今天中國的領導人充分掌握如何利用國際組織包括非政府組織 (NGO) 作為全球化的平台推動多邊合作，維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以完成中國現代化的大業。中國參加了一百多個政府間國際組織 (2006年底陳馮富珍當選世界衛生組織 [WHO] 總幹事是其中一個例子)，簽署了三百多份國際公約，在世界各國中位列二十七。就國際非政府組織的參與，中國位列三十一。在亞洲地區，就制訂議程、影響組織發展方面，中國的影響力近年有顯著的增長。小布殊 (George W. Bush) 政府的單邊主義和專橫作風間接對中國有利。

中國沒有鼓吹「北京共識」(Beijing Consensus) ⑨與「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 ⑩競爭，但中國經濟發展的成就自然增加其發展模式對發展中國家的吸引力。金融海嘯更進一步打擊「華盛頓共識」的聲望，而為中國提供機會改革國際金融體系，爭取發展中國家利益。

江澤民與胡錦濤自本世紀初均致力建設「第二軌道」的國際平台。2001年，中國成立博鰲亞洲論壇，旨在加強亞洲區內與其他地區企業和政府間的交流。翌年10月，韓國高等教育財團事務總長金在烈訪問北京大學後，雙方於2004年8月召開主題為「文明的和諧與共同繁榮」的首屆「北京論壇」；稍後在2005年5月，上海復旦大學召開首屆「上海論壇」，來自全球的專家學者、企業家和政界人士就「經濟全球化與亞洲的選擇」的主題討論如何應對全球化的各種挑戰。中國各大城市主辦各類國際論壇近年已成為趨勢。

中國文化與漢語亦成為中國強化其軟實力的重要內涵⑪。2004年，中國通過合作方式，開始在全球開辦孔子學院，向全世界推廣「具有和平特質的中華文化」。根據計劃，至2010年，海外大概會有五百所孔子學院。這些孔子學院提供五類服務：開展漢語教學；培訓漢語教師；開展漢語考試和漢語教師資格認證；提供中國教育文化信息諮詢；以及開展中外語言文化交流。採用「孔子學院」的名稱，大概是要避免官方宣傳的形象和利用傳統中國文化的吸引力。

過去三十年，中國以和平的手段取得資金、技術資源和市場支持其經濟發展。中國領導人了解中國與世界的深度相互依存，故此國際合作是中國現代化和提升其綜合國力的最佳選擇，擁抱全球化是中國追上最先進國家的必由之路。

過去三十年，中國以和平的手段取得資金、技術資源和市場支持其經濟發展。中國領導人了解中國與世界的深度相互依存，故此國際合作是中國現代化和提升其綜合國力的最佳選擇，擁抱全球化是中國追上最先進國家的必由之路。

雖然中國領導層明白中國必須減少對外貿的依賴，但在可見的將來，其外貿佔GDP的比重仍會上升。中國與非洲、拉美、中東地區的交往有很強的「資源外交」成份，與1970年代日本的「石油外交」有點相似。作為一個崛起中的大國，中國希望能直接購進油氣田，寧願多付也不願意依賴由西方石油企業控制的國際石油市場。中國的「資源外交」很容易產生與西方國家的戰略與經濟摩擦。

中國與非洲、拉美、中東等地區的交往雖然要克服交通運輸和語言溝通上的困難，但彼此沒有戰略和政治上的分歧。它們共同的第三世界立場反映於聯合國投票時高度的一致性。鑒於中國就發展中國家問題的表態日趨積極，彼此的外交協作會更緊密，雖然這並不是第三世界國家的外交重點。

根據國內專家的分析，中國在非洲和拉美的經濟利益建基於若干前題。一是北京相信上述地區的宏觀經濟於世紀之交已扭轉頹勢，穩步向前；二是中國的出口結構優勢在價廉而不是品質精美，適合這些地區的市場；最後自然是它們擁有中國所需的資源。中國政府大力支持國企尋找貨源供應，中國的外貿盈餘、外匯儲備和外援政策均支持中國大舉向外投資。

中國與非洲、拉美、中東地區的交往有很強的「資源外交」成份，與1970年代日本的「石油外交」有點相似。作為一個崛起中的大國，中國希望能直接購進油氣田，寧願多付也不願意依賴由西方石油企業控制的國際石油市場。

中國目前向160多個亞、非、東歐、拉美和南太平洋國家提供捐贈、免息和低息貸款。2006年，中國的外援超越82億元人民幣。翌年年底，中國共免除不發達國家347項貸款。大概10萬名外國官員、經理及技術人才到中國接受培訓和教育。從2005年開始，中國派遣青年志願工作者到發展中國家服務⑫。在可見的將來，中國外援的規模將有可觀的增長。

然而，中國在第三世界的投資有時會招致當地人士的反感。中國在非洲投資的紡織、煤礦、銅礦等企業，被投訴工資偏低和工作安全條件差。在贊比亞等國，當地政府阻止中資紡織廠的經理夜間把工人鎖在廠內；亦有因為在礦坑工作的工人缺乏安全的衣服和鞋靴而要求煤礦企業停工。當地中資企業工人抗議事件時有所聞。中國企業在非洲等地承包基建工程的業務相當成功。不過，與西方企業不同，中資企業經常引進數以萬計的中國勞工。在當地失業問題嚴峻的環境底下，自然容易惹來批評。中國廉價消費品的傾銷對當地就業市場造成打擊；中國移民的湧入亦佔據了當地的零售市場。

在東南亞老撾、柬埔寨等國，中國企業土地開發、水利等投資項目有時有違環保的原則，招致國際環保組織如世界自然基金會 (WWF) 的批評。收地自然容易引發當地居民的抗拒；貪污行賄與當地官員勾結亦是常見的問題。

總體而言，中國的進口與投資增強了第三世界國家與西方國家的討價能力；中國對能源和原材料的需求推高了它們的價格，對生產國亦屬有利。理論上中國可以為第三世界國家提供適用的各種技術；中國現階段所掌握的工業生產技術事實上對幫助發展中國家推動工業化和工業升級應該大有裨益，但這方面中國尚未有明顯的貢獻⑬。

教育和人力資源發展是開拓中國軟實力的有效途徑。為第三世界學生提供獎學金到中國留學、為它們培訓人才、派遣教師到發展中國家服務等計劃近年有大幅擴展。在2003年，一半的非洲留學生在中國攻讀研究生學位。栽培非洲的精英可望改善中國在當地的形象，亦期望能加強兩地在經濟和科技方面的合作。為此，中國的校園和社會必須盡力避免歧視非洲人。

為消弭第三世界國家居民的反感，中國的對外投資要更有創意。中國當局可以考慮利用外援的資金協助中資企業在發展中國家成為「模範外資企業」，讓它們善待當地僱員，為當地的社區發展作出貢獻。這要求外交部、商業部和大型國企建立協調機制。隨着中國對外投資迅速增加，這種協調更形重要。

2009年3月人大會議期間，中國外交部部長楊潔篪在記者招待會中表示，中國外交政策的一項主線，就是保證中國平穩而較快速的經濟發展。事實上，一些學者較早前已把中國外交界定為「現代化外交」。

五　結論

甘乃迪 (Paul Kennedy) 的《大國興衰》(*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Great Powers: Economic Change and Military Conflict from 1500 to 2000*) 在國內廣泛流傳。他認為中國是列強中最窮和戰略位置最差者；他亦認為中國的崛起有賴持續的經濟增長和有遠見的戰略⑭。前者國內共識甚為清晰；後者的努力可見諸中央電視台十二集大型電視紀錄片《大國崛起》。中國領導層和知識份子均以史為鑒，探求中國崛起的大戰略。

過去中國領導人以其世界觀和當代全球矛盾的分析作為中國外交政策的指導思想。現時的第四代領導集體大概已發展出一套較為完整的、以「和諧世界觀」為基礎的外交理論框架。「和諧世界觀」包涵「新安全觀」和「國際關係民主化」兩大重要概念。現階段中國領導人自言繼續努力維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致力中國的現代化，因而中國必須避免與美國和其他大國的衝突。隨着中國的經濟發展和國際地位的提升，這項挑戰會愈來愈嚴峻。北京特別關注政治制度不同所造成的利益分歧，它了解西方國家對中國懷有戒心的一個重要原因是它的威權型政體。「和諧世界觀」強調不同的文化與制度和平共處，否定「文明衝突論」。

現階段中國領導人自言繼續努力維持一個和平的國際環境，致力中國的現代化，因而中國必須避免與美國和其他大國的衝突。隨着中國的經濟發展和國際地位的提升，這項挑戰會愈來愈嚴峻。

中國領導層接受強權政治依然存在，而國際關係民主化目前只是一個理想。他們希望推動對話、交流與和諧共處作為國際關係的主流；北京顯然認為它的立場能贏得第三世界國家的支持，因為後者抗拒美國的單邊主義以及西方國家要求它們接受西方的政制模式。

不過，上述的外交政策路線有其局限。「和諧世界觀」與馬列主義沒有甚麼共通點；而當中國領導層大力推動國際關係民主化時，國內的民主化則未見任何進展。西方的理論界仍然相信民主國家不會彼此交戰⑮；而中國的長期政治、社會穩定最終有賴民主與法治。

以聯合國為例，中國就其民主化未有提出具體的方案，它依然維護本身在安全理事會的否決權，亦沒有與其他發展中國家一道積極尋求共識推動聯合國的決策民主化。

中國在國際社會的話語權亦受制於國際媒體主要為西方國家掌控這一現實。1990年代，中國學界大肆批判亨廷頓的「文明衝突論」，但西方社會基本上聽不到他們的聲音。近年西方媒體對中國的非洲政策有不少批評，但中國學者和官方的智庫同樣沒有反駁的地盤。

近年中國民族主義情緒的高漲有可能促使中國當局就若干問題採取強硬的立場，有違推動「和諧世界觀」的形象。2008年11月，薩爾科齊 (Nicolas Sarkozy) 以法國總統和歐盟輪值主席的身份接見達賴喇嘛，中國政府遂推遲溫家寶總理赴法出席中歐領導人會晤。2008年12月和2009年3月，中國海軍巡邏艦艇高姿態地巡弋釣魚列島和西沙群島的專有經濟區海域。這種行動對中國追求和平的形象有反效果，亦招致中國國內遇到困難在外交上就會轉趨強硬的猜測。

總體而言，中國努力建立滿足現狀、銳意維持和平國際環境的形象，亦贏得一定程度的成功，但國際社會對中國的長遠打算，仍有相當戒心，特別是未來中國國力臻於強盛的階段。

總體而言，中國努力建立滿足現狀、銳意維持和平國際環境的形象，亦贏得一定程度的成功，但國際社會對中國的長遠打算，仍有相當戒心，特別是未來中國國力臻於強盛的階段。

註釋

① 〈胡錦濤在中共十七大上的報告〉(2007年10月24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0/24/content_6938568.htm。

② 參見Herbert Yee and Ian Storey, eds., *The China Threat: Perceptions, Myths, and Reality* (New York: RoutledgeCurzon, 2002), 1-19。

③ 參見《大國崛起》系列叢書編輯出版委員會編：《大國崛起》，共八冊(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06)。

④ 參見Andrew J. Nathan and Robert S. Ross, *The Great Wall and the Empty Fortress: China's Search for Securit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7); Joseph S. Nye, Jr., *Bound to Lead: The Changing Nature of American Power*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0)。

⑤ 參見Stephen Blank, "Which Way for Sino-Russian Relations?", *Orbis* 42, no. 3 (1998): 345-60。

⑥ 參見《人民日報》，1998年8月29日。

⑦ 就中國外交部關於「新安全觀」的闡釋，參見〈中國關於新安全觀的立場文件〉(2002年7月31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zhengfu/2002-08/06/content_512599.htm。

⑧ 參見Samuel P. Huntington,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Foreign Affairs* 72, no. 3 (1993): 22-49。

⑨ 參見Joshua C. Ramo, *The Beijing Consensus* (London: Foreign Policy Centre, 2004), 11-13。

⑩ 參見John Williamson, "What Washington Means by Policy Reform", in *Latin American Adjustment: How Much Has Happened?*, ed. John Williamson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990), 8-19。

⑪ 參見Joseph S. Nye, Jr., *Soft Power: The Means to Success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2004)。

⑫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對外援助司：〈中國對外援助基本情況〉(2008年1月30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網，http://yws.mofcom.gov.cn/aarticle/m/200801/20080105361773.html。

⑬ 參見Edward Friedman, "How Economic Superpower China Could Transform Africa", *Journal of Chinese Political Science* 14, no. 1 (2009): 1-20。

⑭ 參見Paul Kennedy,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Great Powers: Economic Change and Military Conflict from 1500 to 2000*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87)。

⑮ 參見Spencer R. Weart, *Never at War: Why Democracies Will Not Fight One Another*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8), 1-3。

鄭宇碩 香港城市大學政治學講座教授

中國對東盟的外交：一種建構主義的剖析

許力

中國與東南亞國家的外交，始於1950年1月18日中國與越南建交，至今只有五十九周年，但掛年則為六十年。在本文中，「中國對東南亞國家的外交」、「中國對東盟國家的外交」或「中國對東盟外交」等表述，均指中國對東南亞十國的外交政策與行為。在1990年之前，主要是國與國之間的雙邊關係；在1990年之後，則兼具對東盟整體的外交政策與行為，典型例子是「10＋1」(東盟十國＋中國)體制的建立。

從國際關係理論來透視，中國對東盟一個甲子的外交，大致可以分為以下三種視野：

第一，現實主義視野，大部分的中國外交研究屬於此類①。這些學術著作主要是從權力政治視野分析中國的外交政策與行為，強調意識形態、階級鬥爭在中國外交中的作用。目前尚未見到有關專著，有關中國對東盟外交的研究只是這些著作中的一些章節。現實主義視野比較好地解釋了1950至1979年間中國對東盟的外交政策，但無法解釋中國在改革開放以來出現的身份變遷與對外政策變化：在國際與地區權力結構沒有發生明顯變化的情況下，中國為甚麼會出現國家利益的變化並調整外交政策？

第二，新自由制度主義視野，即從區域整合、多邊主義、地區主義、地區化等角度分析中國對東盟的外交。這類研究的核心假設是「合作有益」，而經濟與文化上的多邊合作、區域合作通常是其分析的重心②。新自由制度主義的分析通常集中在1990年以後的時期，探究中國對東盟外交中採取的主動行動，包括促進地區經濟合作、提供地區公共產品、放棄以戰爭來解決彼此間的爭端等。但對於此前的中國外交，則較少從理論上予以解釋。人們會追問：新自由制度主義能否解釋1950至1979年間中國對東南亞的外交？國際制度如何影響這一時期的中國外交？這一思路恐怕對1980年代中國對東盟的外交都難以解釋。

第三，建構主義視野，這是年輕一代學人常用的理論視野，旨在分析中國身份的變化如何導致了對東南亞國家外交的變化。雖然這類著作尚未獲得可與前一類作品相比肩的影響力，但其中的一些學位論文與學術文章經常被同行引

建構主義視野旨在分析中國身份的變化如何導致了對東南亞國家外交的變化，它不但能解釋後三十年，也能解釋前三十年中國對東盟外交，與現實主義和新自由制度主義相比，更具有說服力。

用，從而產生了一定的學術影響③。這類著作展示出國家身份變化的原因、這種變化對國家外交的影響，以及觀念因素在中國外交 (尤其是東亞整合) 中的作用等，彌補了前兩類研究者把國家利益與國家身份視作給定因素的不足，較好地解釋了近三十年來中國的外交政策，尤其是1978至1982年間中國的身份變化與外交政策變化之間的因果關係。但是，我們很少見到學者用建構主義視野分析1950至1979年間中國對東盟國家外交的文章。在這個問題上，建構主義是否像新自由制度主義者一樣被難住了？

本文將顯示，中國身份的變遷其實貫穿了一個甲子，並且不斷地引致對東盟國家外交的變化。由此，本文試圖說明，建構主義不但能解釋後三十年 (1979-2009) ，也能解釋前三十年 (1950-1979) 中國對東盟外交。這昭示着，與現實主義和新自由制度主義相比，建構主義在解釋中國對東盟外交的歷史上，更具有說服力。

一　建構主義的概念與理論

建構主義的核心邏輯是：行為體的身份並非一成不變，它是被建構起來的；身份決定着行為體的利益，利益決定行為體的行為。這一思路顛覆了物質主義，卻張揚了社會世界 (social world) 的固有特徵。社會不再是理性主義者的物質本體，物質利益不再決定行為體的行為，文化或共有的觀念 (shared ideas) 成了社會本體，決定着物質的意義，進而左右了行為體的行為。因此，國家利益也不再是給定不變的。而且，建構主義者堅信人類社會進步的可能，否定國際體系存在固定不變的無政府邏輯，並認為國際社會至少包括三種文化：霍布斯 (Thomas Hobbes) 文化、洛克 (John Locke) 文化、康德 (Immanuel Kant) 文化。民族國家體系的出現意味着人類開始超越霍布斯文化，而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人類社會大致上已經度過了霍布斯文化而處於洛克文化佔主導地位的階段，部分地區正在邁向康德文化④。

中國國家身份六十年的變遷軌迹是：從帶有國際主義國家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轉變為帶有地區主義國家色彩的國家。但這一變遷並不是直線式的，而是在一定時期存在着反覆。

在過去的六十年裏，中國的外交政策幾次作出大幅度調整，以致有「中國外交十年一變」之說⑤。按照現實主義者的觀點，國家利益 (尤其是核心利益) 通常相對穩定，不大可能如此頻繁、劇烈地發生變動，因此，現實主義理論很難解釋中國外交政策六十年間多變的現象。新自由制度主義關注於國際制度對行為體行為的影響與國家的絕對獲益，這同樣很難解釋在國際制度沒有發生大變化的情況下，中國的對外政策為甚麼卻屢屢進行大幅調整。而建構主義理論將展示，正是因為中國自身身份的變遷，導致國家利益 (尤其是核心利益) 發生變化，從而促使中國外交政策與行為的變化，對東盟國家的外交也是如此。

中國國家身份六十年的變遷軌迹是：從帶有國際主義國家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轉變為帶有地區主義國家色彩的國家。但這一變遷並不是直線式的，而是在一定時期存在着反覆。原因在於，中國的政治體制決定了中央領導人 (尤其是最高領導人) 的觀念通常是中國國家身份的主要決定因素；因此，領導人的更替

會導致國家身份的變化，而同一領導人觀念的變化也會導致國家身份的變化。在與國際社會互動時，不同領導人或者同一領導人在不同時期會在民族主義、國際主義與地區主義三者中搖擺，中國國家身份因此發生變遷，並導致國家利益與外交政策的變遷⑥。

民族主義國家，就是以一個或多個民族為基礎成立的民族國家，堅持這一身份意味着突出強調民族權利，如獨立、領土、主權等。而堅持國際主義國家的身份，就是突出強調中國是一個重視國際義務的社會主義國家。其實，許多社會主義國家都經歷過這個時期。所謂地區主義是一種關於國家合作的信念與實踐，它主張地理位置相鄰的若干國家進行日益深入的合作，以應對全球化的壓力，並增進自己的利益；堅持地區主義國家的身份，多強調地區合作在國家發展中的重要性。

1979年是一個歷史分水嶺。在這一年，中國從毛澤東—華國鋒時代比較封閉的民族主義國家，轉變為鄧小平—江澤民—胡錦濤時代日益開放的民族主義國家。這是共和國六十年歷史上最大的一次身份變遷。除此之外，中國還經歷了幾次相對不那麼引人注目、但非常重要的身份變遷，這些變遷同樣影響到中國的外交，包括對東盟國家的外交。

1979年3月對越自衛反擊戰事實上構成了中國外交政策的分水嶺；從那以後，中國大致上放棄了以武力解決國家爭端的外交政策，獨立自主的和平外交路線得到了全面的貫徹。

二　改革開放前中國對東南亞國家的外交

本文把1979年3月確定為中國對東盟外交兩個三十年的分界點，主要的原因在於對越自衛反擊戰發生在中國與一個後來的東盟國家（越南）之間。那場戰爭事實上構成了中國外交政策的分水嶺；從那以後，中國大致上放棄了以武力解決國家爭端的外交政策，獨立自主的和平外交路線得到了全面的貫徹。

在建國初期，毛澤東確定了處理國家間關係的三大方針分別是：「另起爐灶」、「一邊倒」、「打掃乾淨屋子再請客」。這三條方針服務於中華民族的利益。1954年，中國與印度、緬甸共同倡導了處理國家間關係的「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儘管在實際執行時存在彈性，但這五項原則總體上屬於中國長期倡導的外交原則。這裏顯示的是民族利益的至上性，國際主義隱而不彰。

在前三十年的中國外交實踐中，地區主義國家的身份不佔有重要的地位。民族主義國家的身份是基調，當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發生衝突時，通常是前者「佔先」，但這一點不能絕對化。下文的分析將顯示，國際主義在一定時期也受到相當程度的重視，甚至成為決定國家身份與外交政策的關鍵因素之一。

在這三十年中，現在的東盟十個成員國大致上分為兩個集團：一邊是美國支持的菲律賓、印尼（蘇哈托[Suharto]時期）、新加坡、馬來西亞、汶萊、泰國（以下稱為「東南亞集團」）；另一邊是蘇聯支持的越南、老撾、柬埔寨（越南侵略柬埔寨時期）（以下稱為「印支集團」）。在此期間，緬甸一直處於自我封閉狀態，並與蘇加諾（Sukarno）時期的印尼、西哈努克（Norodom Sihanouk）親王時期的柬埔寨共同致力於不結盟運動（Non-Aligned Movement）。在兩極對抗的世界體系

中，中國在東南亞所能發揮的作用相當有限。除了少數時期，中國與東南亞國家之間的關係是：大部分時間是對手，互相防範與利用的痕迹很明顯；少部分時間關係比較友好。這三十年可以進一步分為三個時間段：

(一) 1950-1960年。1950年1月18日，中國與越南建立外交關係。1960年6月24日至26日，在羅馬尼亞布加勒斯特舉行的社會主義國家共產黨和工人黨代表會議上，中蘇兩黨矛盾公開化，眾多兄弟黨不得不在中蘇之間做出選擇，支持中共者只有阿爾巴尼亞勞動黨。中蘇關係的公開破裂對中國的身份認定與外交決策都有重大的影響。這一時期中國的身份是：(1) 國際主義國家：強調社會主義大家庭成員的互相支持與幫助，這是針對與社會主義國家的關係，但中國不能容許別國 (主要是蘇聯) 危及自己的核心民族利益；(2) 民族主義國家，這是針對已經獨立的非社會主義國家。對於殖民地、半殖民地國家，中國理論上支持其民族解放運動，哪怕這些運動是由當地的民族資產階級來領導，但實際上中國僅僅支持了少數國家裏共產黨領導的民族獨立運動。

中蘇公開衝突之後，中國認為蘇聯已經變修，成為世界革命的敵人，中國應該扛起世界革命的大旗，領導全球的反帝、反殖、反修。因此，中國對美蘇兩霸的政策是「兩個拳頭打人」。

中國對東南亞國家的外交也是基於上述原則。這一時期，東南亞國家中有親西方的菲律賓、馬來亞聯合邦 (Federation of Malaya) 、泰國與南越，這些國家因為「恐共」而與西方進行防務合作以「阻止共產主義擴張」；有屬於社會主義陣營的越南民主共和國 (北越) ；還有主張和平、中立，後來主張不結盟 (1961年發展為不結盟運動) 的印尼、緬甸和柬埔寨⑦。馬來亞半島、沙撈越、北婆羅洲 (通常指沙巴) 尚處於英國的殖民統治下。馬來亞聯合邦1957年8月獨立，1963年加上沙撈越、沙巴與新加坡組成馬來西亞聯邦 (Federation of Malaysia) 。新加坡原為英國直屬殖民地，後於1965年8月9日退出馬來西亞聯邦獨立。老撾在1946至1954年由法國控制，1954至1962年則是由美國主導。

因此，這一時期中國對東南亞國家的外交主要面向四個國家：1950年1月與越南建交，4月與印尼建交，6月與緬甸建交；1958年7月與柬埔寨王國建交。幾大亮點是：1954年與緬甸倡議「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同年參加關於恢復印度支那和平的日內瓦會議；1955年參加印尼、緬甸等五國發起的萬隆會議。

這一時期中國在東南亞國家外交中的形象，對於印支半島的共產黨國家或共產黨勢力比較強大的國家來說是國際主義國家；對於印支半島與東南亞的民族主義國家來說是友好的民族主義國家；對於跟着西方走的民族主義國家或殖民地來說，中國則是社會主義陣營內的一個國家。

(二) 1960-1968年。中蘇公開衝突之後，中國認為蘇聯已經變修，成為世界革命的敵人，世界革命的中心轉到了中國，中國應該扛起世界革命的大旗，領導全球的反帝、反殖、反修。因此，中國對美蘇兩霸的政策是「兩個拳頭打人」。同時，為了衝破蘇、美、印、日、韓、台多個敵對勢力的包圍，中國決定通過輸出革命、扶持亞非拉國家的獨立運動來壯大自己的力量。

就中國對東南亞國家的外交而言，在1960至1966年間還相對理性，取得了一些成果，如1961年4月與老撾建交；1962年，在日內瓦會議上，中國代表團提出以1954年《日內瓦協議》(*Geneva Accords*) 為基礎和平解決老撾問題的五項原則，為會議成功做出了貢獻，會後更支持蘇發努馮 (Souphanouvong) 親王與富馬

(Souvanna Phouma) 親王組成聯合政府。但文化大革命一開始，毛澤東對國際形勢的判斷即脱離實際，推行的「革命外交」左傾冒進，從而造成嚴重的後果——東南亞國家覺得「黃禍」未去，「紅禍」又來，結果多年沒有國家願意與中國建交，印尼甚至在1967年10月與中國斷交。

(三) 1969-1979年。輸出革命的政策讓中國外交「烽火四起」。1969年3月發生的珍寶島事件，以及同年8月發生的新疆鐵列克提事件，讓毛澤東意識到了與美蘇兩霸同時為敵的巨大危險，並進而調整對外政策。由此，在大國關係上，中國對民族利益的考慮超過了對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重視；對中小國家的外交，革命外交的色彩已經弱化，不再強調輸出革命與推翻資產階級政權，而是在「三個世界」理論的指導下，強調自己的第三世界國家身份，對於自身的亞洲國家身份則很少提及。這時期中國的身份，是帶有國際主義國家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但這裏的國際主義與前一階段相比，無產階級的色彩變淡，似乎帶有少許世界主義國家的味道。

在對東盟國家的外交上，中國1974年5月與馬來西亞建交，1975年6月與菲律賓建交，7月與泰國建交。同年，中國正式承認東盟的存在。1978年11月，鄧小平訪問東盟三國：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訪問期間，鄧小平強調中國政府和人民願意加強和發展同東盟國家的友好關係，以及建立經貿和科技交往關係。

文化大革命一開始，毛澤東對國際形勢的判斷即脱離實際，推行的「革命外交」左傾冒進，使東南亞國家覺得「黃禍」未去，「紅禍」又來，結果多年沒有國家願意與中國建交，印尼甚至在1967年與中國斷交。

然而，中越關係的轉折點是1969年胡志明去世與中美關係緩和，1975年越南南北統一後中越關係更加日益淡化。1970年，由美國支持的朗諾 (Lon Nol) 集團推翻了西哈努克親王在柬埔寨的統治，中國則支持後者在北京成立柬埔寨民族統一陣線和王國民族團結政府⑧。同時，中國支持紅色高棉 (赤柬) 與西哈努克親王捐棄前嫌，攜手抗美，推翻朗諾政權。中國對紅色高棉「三年八個月」(1975年4月至1978年12月) 統治期間的極端極權主義做法持保留態度，並進行了勸說，但成效不大。1978年12月越南入侵柬埔寨後，中國支持西哈努克親王、宋雙 (Son Sann)、喬森潘 (Khieu Samphan) 三派抵抗力量實行聯合，對抗越南及其扶持的韓桑林 (Heng Samrin) 政權。

1979年2至3月期間爆發的對越自衛反擊戰是中國對東盟外交中的一大事件，並構成中國外交政策轉型的時間標誌。戰爭發生的直接原因是1978年12月越南對柬埔寨的入侵，但更深層次的原因則是美蘇兩極對抗大背景下中國對國家安全的關切。美國也不希望蘇聯勢力在中南半島進一步擴張，因此對中國的行動予以默許。東盟對中國的行為給予了事實上的理解，因為當時的東盟成員國出於對自身安全的關心，也反對越南對柬埔寨的侵略。

三　改革開放後中國對東盟的外交

改革開放之後，中國從自我封閉走向對外開放，從國際體系的革命者變為建設者與改進者，主要是因為領導人的更替。1978年年底召開的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標誌着中共的工作重心從階級鬥爭轉向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發生這一巨

大的轉變，主要是因為以鄧小平為首的中共第二代領導集體已經開始主導國家大政方針的制訂，和平解決國際爭端是鄧小平外交思想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⑨，這一思想在對越自衛反擊戰之後得到了比較有力的執行。這場戰爭可以被看作前三十年外交政策慣性在起作用，是毛澤東「一條線」外交戰略的繼續與尾聲。

中外學者對1979年以來中國身份的論述比較一致：從「體系外」的革命國家變成積極融入現有國際體系的「負責任大國」。為了實現這個目標並進一步發展，中國在這三十年間的外交戰略也經歷了調整：1980年代是「獨立自主」；1990年代為經濟建設塑造「和平環境」；新世紀的頭二十年將變為謀求同亞洲與世界「共同發展與安全」的戰略⑩。

從民族主義國家、國際主義國家與地區主義國家的框架看，中國已經漸漸放棄了國際主義國家的身份，而在長期固有的民族主義國家身份中，地區主義國家的色彩愈來愈濃。與前三十年一樣，後三十年的中國外交仍有「十年一變」的痕迹，但這一時期的幾次外交調整是在中國身份大致不變的前提下，朝着一個方向擴展既定的外交政策與行為。如果說第一個十年中國還處於身份摸索與認定期的話，後冷戰時期的二十年，中國日益強化自己的地區主義國家身份，並在第二個十年初步擺脱了「十年一變」的窠臼。預計中國外交將在冷戰後的第三個十年完全擺脱「十年一變」的特徵，走向穩定與可預期的新時代。

中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減輕了東盟國家對中國向外擴張的疑慮；作為全面貫徹「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外交政策的一部分，中國最終放棄了對東南亞共產黨的支持，進一步減少了影響中國與東盟關係的障礙。

（一）1979-1989年（轉折期）。1989年11月柏林牆的倒塌被視作東西方冷戰終結的開始，同年「六四」風波對中國外交政策與行為也有明顯的影響。另外，越南在佔領柬埔寨十一年後，終於在這一年撤軍，「東南亞集團」與「印支集團」由對抗走向和解。中國與東盟國家的外交也進入調整期：由「支持一方」轉向「全面接觸」。

在毛澤東—華國鋒時期，中國把自己的身份界定為革命國家，奉行一種對抗性外交，以此來鞏固和擴大民族利益。在鄧小平主政的1980年代，中國對外奉行獨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力圖為經濟建設創造和平環境，不再強調國際主義國家的角色，但在外交上仍然習慣於雙邊主義。在區域合作問題上，中國多持觀望態度，仍不習慣於多邊主義與地區主義的理念與實踐，地區主義國家的色彩比較弱。這一時期，中國除了維持民族主義國家身份之外，處於以地區主義國家取代國際主義國家色彩的轉折期。

在這一時期，中國對東盟外交的重要背景是：中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從「經濟服務於外交」變成「外交服務於經濟」，從而減輕了東盟國家對中國向外擴張的疑慮；作為全面貫徹「和平共處五項原則」外交政策的一部分，中國最終放棄了對東南亞共產黨的支持，這進一步減少了影響中國與東盟關係的障礙；中日、中美關係正常化，促成當時的東盟成員國開始調整對華政策。

在整個1980年代，促成中國與東盟合作的一大平台是柬埔寨問題。在解決柬埔寨問題的過程中，中國與東盟六國（汶萊1984年1月加入）互相支持與配合，促成了《柬埔寨和平協定》最終在1991年的簽署與實施。1979至1989年間，中國與東盟的頻密互動大大加深了彼此之間的了解，消除了歷史上積累下來的疑慮；經貿合作不斷擴大、文化聯繫大大提升。1988年11月，李鵬總理訪泰期間宣布了中國政府建立、恢復和發展同東盟各國關係的四項原則，其中第四條就

提到支持建立「東南亞和平、自由和中立區」的主張，尊重東盟各國建立東南亞無核區的願望，支持東盟各國間的合作，並願與東盟各國一起為東南亞的和平與發展而努力⑪。

總之，這十年是中國與東盟關係的轉折期，而柬埔寨問題成為中國參與多邊合作與地區整合的一個重要實踐，加深了中國對多邊主義與地區主義的了解，樹立起繼續參與多邊合作與地區整合進程的信心。

（二）1990-2009年（參與期）。在這一時期的開始，中國對於參與多邊機制與區域整合，依然處於稍顯被動與勉強的接受期。以1997年7月爆發的東南亞金融危機為契機，中國開始展示自己的「負責任大國」身份，並調整自己的外交政策，尤其是對東盟國家的政策，因而成為國際多邊機制的積極參與者與東亞地區整合的積極推動者。但是，基於「韜光養晦」的外交原則，加上中日無法在區域整合中像法德那樣共同發揮領導作用，而東盟又積極推進東亞整合，因而中國支持東盟坐在東亞整合的「駕駛席」上。

江澤民主政時期，中國繼續強調國家利益的維護與擴展，但也開始強調自己作為亞洲一員的身份。而作為崛起中的大國，贏得鄰國信任的一個有效舉措，就是參與構建愈來愈多的地區性合作制度並把自己融入其中⑫。因此，多邊主義與地區主義理念被漸漸接受，多邊合作與地區整合切實啟動。於是，中國逐步把東盟當作自己實施多邊外交政策的一大窗口與平台，許多新的外交政策首先在這裏提出與實施⑬。

以1997年爆發的東南亞金融危機為契機，中國開始展示自己的「負責任大國」身份，並調整自己的外交政策，尤其是對東盟國家的政策，因而成為國際多邊機制的積極參與者與東亞地區整合的積極推動者。

胡錦濤主政以來，中國在外交上開始注重以建設性姿態佔領國際政治的道德制高點。在周邊外交上，2002年中共第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提出的「與鄰為善，以鄰為伴」，以及2003年第九次東盟首腦會議上溫家寶闡發的「睦鄰、安鄰、富鄰」，實際上就是中國的亞洲戰略，屬於中國總體發展戰略的一部分。2007年，中共第十七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進一步要求「加強同周邊國家的睦鄰友好和務實合作，積極開展區域合作，共同營造和平穩定、平等互信、合作共贏的地區環境」⑭。可見，胡錦濤主政以來，中國依然保持了民族主義國家的基本身份，與之相結合的是地區主義國家身份。中國作為國際主義國家的色彩已經很淡，取而代之的是愈來愈濃烈的地區主義國家色彩。

1991年，中國與汶萊建交，至此中國與所有東盟十國都建立了外交關係。這為中國強化自己的亞洲國家身份、參與東盟主導的東亞整合進程提供了一大動力：同年中國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參與APEC的自由化安排，並成為東盟的磋商夥伴；1994年中國支持創辦東盟地區論壇（ARF）並成為創始成員；1996年中國成為東盟的全面對話夥伴國，同年加入亞太安全合作理事會（CSCAP）；1997年中國與東盟通過發表《中華人民共和國與東盟國家首腦會晤聯合聲明》，確立面向二十一世紀的睦鄰互信夥伴關係。通過幾年的合作，尤其是1995至1996年間東盟不但沒有捲入中國與美日之間因為李登輝訪美導致的緊張與衝突，反而組織中、美、日、澳開展年度安全對話以避免衝突升級，促使中國意識到東盟是地區安全合作上的建設性夥伴。因此，中國接受了安全相互依存的觀念，並在1996年的ARF會議上正式提出了「新安全觀」。通過這幾年與東盟的

合作，中國明確感受到了參與東盟主導的包括安全議題在內的地區合作進程的價值，打消了一些原有的顧慮。這為中國在下一階段轉為積極參與地區合作(尤其是與東盟的合作)奠定了基礎。

1997年7月東南亞金融危機爆發後，中國保持人民幣不貶值，並向東盟國家提供低息貸款。這可能是中國首次明確察覺到自己的大國責任，意識到隨着地區主義的興起，作為蓬勃發展的經濟體，應該為本地區的穩定與繁榮採取切實、有效的行動，以促進地區整合。

在1997年12月召開的首次「10＋3」(東盟十國＋中日韓)會議上，中國領導人與東盟九國(柬埔寨尚未加入東盟)領導人就雙邊／多邊關係深入交換意見並發表聯合聲明，同意在各種地區與國家組織中加強合作，並確立了中國與東盟面向二十一世紀的睦鄰互信夥伴關係。2003年，中國作為第一個非東南亞大國加入《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2008年以來的全球金融危機並沒有影響中國與東盟的合作進程，中國—東盟自由貿易區《投資協議》於2009年8月在曼谷簽署，標誌着中國和東盟自貿區談判圓滿完成⑮。全球金融危機反而促進了中國對東盟國家的支持，2009年4月，中國外交部部長楊潔篪向東盟十國駐華使節通報了中國政府加強中國—東盟全面合作的八點設想和建議⑯。

1990年以來中國與東盟關係不斷深化，東亞整合的快速進展，並不意味着中國不再是一個民族主義國家，而是說，中國意識到與鄰國的共同發展是自身發展的必由之路，在周邊外交上必須奉行「睦鄰、安鄰、富鄰」政策。

總之，1990年以來中國與東盟關係不斷深化，到2003年提升為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以東南亞金融危機為契機，中國與東盟的合作進入了新階段，雙方合作的領域與深度都大大增加了。政治、安全、經濟、文化、社會等領域次第推進，隨着中國—東盟《投資協議》在2009年8月份簽署，中國—東盟自貿區將在2010年全面建成⑰。此外，貨幣地區主義在東亞可能突破「常例」提早得到實行⑱。東亞整合的快速進展，並不意味着中國不再是一個民族主義國家，而是說，中國意識到與鄰國的共同發展是自身發展的必由之路，在周邊外交上必須奉行「睦鄰、安鄰、富鄰」政策。因此，在地區整合的道路上愈走愈有力，中國國家身份中的地區主義色彩愈來愈濃。

四　總結

現實主義、新自由制度主義與建構主義是國際關係理論的三大流派。就中國對東盟國家的六十年外交而言，現實主義與新自由制度主義都只能解釋這一長時段中國外交的一部分，而建構主義則可以解釋全時段的中國外交。

中國對東盟外交發生變化的主要原因，既不是國際權力結構的變化，也不是國際制度的影響，而是由於如下原因：主要領導人的更替、主要領導人對外來威脅的感知發生了變化，以及主要領導人對國家責任的感知。這三者都可以歸結為：主要領導人的認知變化導致國家身份的變化，國家利益因此發生變化，進而導致外交政策的調整。

從民族主義國家、國際主義國家、地區主義國家三種身份看，這六十年裏，中國從帶有國際主義國家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漸漸轉變為帶有地區主義國

家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在前三十年期間，中國是國際體系中的革命者；在民族主義國家這一底色上，國際主義國家的色彩時濃時淡，而地區主義國家的色彩在這一時期並不存在。當民族主義國家與國際主義國家兩種角色發生衝突時，通常是民族主義國家的角色勝出。在後三十年期間，中國是國際體系中的建設者，在民族主義國家的基調上，地區主義國家的色彩從無到有，並愈來愈濃，而國際主義國家的色彩在這一時期已經褪去。與地區主義相伴的還有全球主義，這一趨勢將日益強化，逆轉的可能性比較小。當地區主義國家與民族主義國家發生角色衝突時，仍然是民族主義國家角色佔優，但中國在處理這類角色衝突時，已變得愈來愈圓通了。

中國對東盟外交發生變化的主要原因，既不是國際權力結構的變化，也不是國際制度的影響，而是由於主要領導人的認知變化導致國家身份的變化，國家利益因此發生變化，進而導致外交政策的調整。

註釋

① 例如謝益顯主編：《中國外交史》，第一至四冊（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5）。

② 例如蘇長和：〈發現中國新外交——多邊國際制度與中國外交新思維〉，《世界經濟與政治》，2005年第4期，頁1-6、〈周邊制度與周邊主義——東亞區域治理中的中國途徑〉，《世界經濟與政治》，2006年第1期，頁7-14；尹枚：〈區域主義與東亞區域主義實踐——兼論中國的政策選擇〉（暨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3），主要是其中的第六章，即頁105-23。

③ 例如張雲燕：〈社會建構主義與東亞區域經濟合作〉（復旦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4）。

④ 秦亞青：〈譯者前言〉，載溫特（Alexander Wendt）著，秦亞青譯：《國際政治的社會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頁20。

⑤ 章百家：〈改變自己，影響世界〉，載牛軍主編：《中國學者看世界（中國外交卷）》（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7），頁22。

⑥ 需要說明的是，中國的身份首先是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國家，這毫無疑義，但這與民族主義國家並非不兼容。本文試圖從另一個角度探討中國國家身份變遷的軌迹，以豐富學界對中國外交的認識。

⑦ 王士錄、王國平：《從東盟到大東盟——東盟30年發展研究》（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8），頁16-17。

⑧ 楊武：《當代東盟經濟與政治》（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6），頁217。

⑨ 張光佑：〈新中國外交五十年〉，《外交學院學報》，1999年第4期，頁33。

⑩ 楚樹龍：〈全面建設小康時期的中國外交戰略〉，載《中國學者看世界（中國外交卷）》，頁114-15。

⑪ 〈中國與東盟〉（2008年8月14日），雲南產權交易所網，www.cynee.net/bencandy.php?id=71。

⑫ 張蘊嶺：《中國與鄰國的關係》，未刊稿，頁19。

⑬ 感謝中國社會科學院王逸舟教授提醒這一點。

⑭ 〈胡錦濤在黨的十七大上的報告〉（2007年10月24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0/24/content_6938568_10.htm。

⑮ 〈中國東盟投資協議推遲至今年8月在曼谷簽署〉（2009年4月12日），引自新浪網，http://news.sina.com.cn/c/2009-04-12/030717591535.shtml。

⑯ 〈楊潔篪稱中國將向東盟國家提供150億美元信貸〉（2009年4月13日），引自中國經濟網，www.ce.cn/xwzx/gjss/gdxw/200904/13/t20090413_18779863.shtml。

⑰ 〈中國將設百億美元投資基金用於與亞細安投資合作〉（2009年4月13日），引自第一金融網，www.afinance.cn/new/smzx/200904/190539.html。

⑱ 陳峰君、祁建華主編：《新地區主義與東亞合作》（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2007），頁157-65。

薛　力　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經濟與政治研究所國際戰略室副主任，助理研究員。

「人文香港」的「超外交」角色

洪清田

二百年來西方走進中國、中國走向世界，香港是一個關鍵因素，但其正面和反面作用都被有意無意忽略。香港的「外交角色」是一例。

鴉片戰爭開啟了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國文化由天朝掉落污渠的惶恐、淒慘、恥辱和災難。二千年來，除了佛教東來，從來沒有一種更強、更高、更優越的外來文化衝擊和淹沒中國。西方文化以多國的軍政經力量排山倒海而來，造成千年未有的創傷，迫使中國人第一次全面、徹底、深刻、痛苦地反省生活和生存的本體性 (ontology) 和「中國性」(Chineseness)。

「九七」回歸後，香港內部管治和社會運作的系統性問題不斷，本地媒界、知識界和學術界的報導和研究，汗牛充棟，但迄今似乎沒有一篇正面探討香港的外交角色和其所起的作用。

割讓香港予英國掀開滿清帝國屈辱史的第一頁，之後中華民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全體中國人一代又一代傳承這一屈辱。香港是中國外交之痛，中西方關係遺留的孽種。可百年香港也有另一種歷史本質和身份。中國怎樣走向世界，一個指標是能不能看到另一面的「真香港」。在中西文化的邊緣化外，香港從漁村到國際都會，接駁中國與世界，能中國所不能，成為「邊緣化外者」(outlier)。香港人面對和處理了不少千百年農耕文明在西方工商文明排山倒海壓力下的問題；按西方坐標和現代人文標準，改造了不少「中國性」的痼疾頑症。

然而，香港本身百多年從來沒有被認為有任何外交作用，遑論發言權或外交角色。從外交上談香港，從來是負面論述，沒有正面論述香港在外交起主動作用、是產生影響的行動者和參與者 (actor/player)。自從「九七」前途問題出現，到香港回歸和美國金融危機的爆發，三十年來全世界媒界、知識界和學術界對香港的報導和研究，鋪天蓋地。「九七」回歸後，香港內部管治和社會運作的系統性問題不斷，本地媒界、知識界和學術界的報導和研究，汗牛充棟，但迄今似乎沒有一篇正面探討香港的外交角色和其所起的作用。

如果今天中國人換一個正面論述的視角，從更高、更闊、更遠的人類場域看香港，整個景象可以完全不同。這包括：

(1) 香港是中西交流、衝突和融會的支點、平台和坐標；

(2) 香港是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國文化五千年存在本體性與「中國性」轉型的支點、平台和坐標；

(3) 香港無意間造就了中國人、中國社會、中國文化新的存在本體性和「中國性」。

簡言之，香港在中國外交的角色，已超越「外交角色」，成為「人文角色」。

香港的「外交角色」和「超外交角色」，第一在於香港是中西方的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支點和平台，第二在於香港是中國走向西方、西方進入中國的坐標和路標。在中西方的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中，邊緣化外的「香港平台」讓中西方及世界各地「次貨雜質」匯聚，互相自由競爭、交配和淘汰，百多年從無到有，造就了一個世界「大都會」，一個有效運作、管治及自治的類現代「社會」，一個「香港人」文化身份。

一　中西交流和中國「胎外孕」的新都會、新社會、新群族

談「香港」，一般都視之為一個世界大都會，一個遠遠跟在紐約和倫敦後面的金融中心。其實，「香港」還是一個結合中西矛盾的類現代社會和文化，以及一個新生的「香港人」文化身份認同。「香港」大都會、「香港」社會及文化和「香港人」，三者合起來是一個「胎外孕」的「香港」。

談「香港」，一般都視之為一個世界大都會，一個遠遠跟在紐約和倫敦後面的金融中心。其實「香港」還是一個結合中西矛盾的類現代社會和文化，以及一個新生的「香港人」文化身份認同。

鴉片戰爭開埠百多年來，到三四十年前，香港只是英佔地、自由港、貿易場、洋場十里、中介點、中轉站。這個新社會、新群族和新都會一開埠打下基本硬件和軟件的基礎，但沒有發展成為由內外獨特性構成的完整性、實體性的「香港」，也沒有構成三十年來本土意義的「香港人」。一批批中國人和外國人來香港，都是過客；即便自由港、貿易場、中轉站變成了大都會，這裏的人仍是「僑居」、「旅港」，沒有久居的意思，不屬於「香港」，更不擁有「香港」，沒有自覺的「香港」本土意識和「香港人」文化身份認同。「香港」完成「胎外孕」，開始文明的難產。

香港開埠近一百七十年，其歷史大致可以粗略分成三個階段。首二三十年是世界市集式的交易場，之後一百年漸成一個用東西方百年計差異搭建的有序社會，最後四十年生發「香港人」意識和身份認同。而最高潮是中英談判和《基本法》草擬期間，一方面民主運動風起雲湧，一方面幾十萬人千方百計移民外逃。不論「留」或「溜」者，都突然感覺到「港人」身份。

歷史上很少地方像香港百多年這麼久也沒有形成本土意識和文化身份認同，也很少地方像香港二三十年這麼快促形成強烈的本土意識和文化身份認同。

香港是外交的產品，也是世界外交的行動者和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全方位、立體參與者，在中西間和世界舞台上 (主要是被動) 扮演吃重的角色。中國的現代外交由鴉片戰爭及香港殖民地自由港開始。通過香港，百多年來世界走向中國、中國走向世界；世界在香港認識、檢驗和轉化中國，中國在香港認識、檢驗和轉化世界。

然而，百年香港的政經、社會及文化模式及其在中西千百年計的深淺、虛實多層次現象，都是「有實無名」。香港的外交角色更見「有實無名」。

二　香港向世界示範「中國人」的可能

在全球化下，國與國、人與人如同共處於一個海洋。外交是國與國之間知識和意識、資源和利益、權力和文化身份認同的對流、互撼和重構，可以分為以下九種有機關聯的定義和層面：

(1) 憲政實體主權 (領土、文化身份、原則、政權、軍事、貨幣、關稅)；
(2) 國與國為單位的生存資源、經濟商業貿易金融及體育關係；
(3) 民間私人為單位的資源、經濟商業貿易金融關係；
(4) 民間個人之間的教育、旅遊及體育活動及接觸；
(5) 宗教、思想、社會制度、政經體制及組織模式、意識和價值觀的交流及傳播、衝突及融會；
(6) 科學和科技、知識、醫療的交流及傳播、衝突及融會；
(7) 非政府體制及組織之間的非經濟活動及接觸；
(8) 新聞和資訊、文化藝術、普及文化及娛樂產品的交流，國民對國民及國家、文化、歷史及黨政官員的觀感和印象；
(9) 超國家的體制及組織、意識和價值觀的衝突、融會及形成。

香港一直被定性為「商業城市」、「經濟城市」。英人建成自由港，使之成為英國世界網絡的一個樞紐，也無意間成為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和中國文化幾千年來第一個、唯一一個「便商」城市。

這九層面之間可分又不可分，互相牽動。第一層的憲政實體主權由執政者專權專職專責，以致壟斷裁處，但非絕對和無條件，其緣由、功能、合理性、正當性都必須要一個充足說法，分別在於滿足了多少人，為甚麼有關階層接受。

當權執政者的專權專職專責都受到制約，分別在於形式、節奏和效益。這層面的外交和內政、時代、社會及歷史緊密相連，受其他八層面的外交影響和決定。其他八層面的外交怎樣影響和決定第一層面，很大程度上決定這個國家的性質和類型，以及執政者和人民大眾的關係、內外正當性和國際地位。

現在世界的趨勢是，有形無形的民間政經商及人文交往，量、質及力都愈來愈重要，影響憲政實體主權，以及國與國之間的正式外交。國與國的外交變成官與官、國民與國民、國民與本國及外國官「多點對多點」的縱橫交錯關係。

在憲政實體主權層面，香港沒有直接、正式的外交角色，但在第一層的貨幣、關稅和第二層的國際經濟商業貿易金融關係上，香港在「九七」前已具獨立身份；此外，在其他七層面，香港都作為一個外交平台和角色。在憲政主權外交之外的商貿文化體育和民間個人及集體的外交，活躍百年，死角變活池，但被貶為「買辦外交」。

香港一直被定性為「商業城市」、「經濟城市」。英人建成自由港，使之成為英國世界網絡的一個樞紐，也無意間成為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和中國文化幾千年來第一個、唯一一個「便商」(pro-business) 城市；商人成為社會中堅，享受法治、商機、效率和廉政。以商業交易為主軸，香港百多年在中國「胎外」產生一個世界「大都會」，一個有效運作、管治及自治的類現代「社會」，一個「香港人」文化身份。

香港奉行「拿來主義」，以自由主義和法治任由古今中外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雜交和競爭，直接接受現實的檢驗和篩選，形成一個有序回應現實的運作系統。香港以本身的方式處理中國的千年變局，走出自己的一條路，讓「中國人」做聯合國定義的「人」，在這個自主自由的「個體」的基礎上建構新的集體，形成一個類現代的「正常」社會和文化，立於世界之林。

社會管治、社會轉型和社會流動是中國幾千年的老大難。香港以最低代價取得最大成效，向世界示範中國、中國人、中國文化、中國社會的「可能」，並且在日常事務和歷史大是大非上以之為標準檢驗和衡量中國內地／大陸及台灣。百多年來，香港的商貿文化體育和民間個人及集體的「人文外交」，反作用於中國的「憲政主權外交」，1949年後更為顯著。

三　香港以個體的「人」為基礎的「人文外交」

從中西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角度看，香港的「人文外交」在西學東漸和東學西漸中成為一個知識和資訊的自由港，各種新生思潮和價值自由出入口，在香港發展和傳入內地。

從中西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角度看，香港的「人文外交」在西學東漸和東學西漸中成為一個知識和資訊的自由港，各種新生思潮和價值自由出入口，在香港發展和傳入內地。

1949年後，中國內地的黨政單元單一制要超越全世界、全人類，毛澤東要在有生之年畢其功於一役。內地地裂山崩、狂風暴雨式地「破舊立新」，十億人競相奔向一個方向。起初是三十年政治掛帥，投入冷戰大浪；之後是三十年經濟掛帥，投入全球財經大潮。香港則較個體化，相對自由散漫、多元開放，新舊交替相對平和，犯錯少和小，也較早可知，代價較低。

內地和香港呈現兩種對事物的態度、管治和政治方式，以至世界觀、價值觀、意願和知識大相逕庭。

香港百年來成為虛擬磨心，是中外外交和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實質平台。世界從香港觀察和檢驗中國，中國從香港觀察和檢驗世界。六十年來，中國跟香港的路向，中國就走對路，反就錯。香港建基於個體「人」的角色的自由秩序，對中國的最大貢獻不單是狹義的外交。香港的「人文外交」的角色及內容包括以下十一種層面：

⑴ 西方走入中國，從香港觀察和檢驗中國；
⑵ 中國走向西方及世界，從香港觀察和檢驗世界；
⑶ 外交棋盤的香港一角；
⑷ 中國通過香港感應與認識外面世界和現代性是甚麼和怎樣的，怎樣面對自佛教東來以來的更大異質性文化；
⑸ 東方、中國和西方、外面世界通過香港互相感應、認識和現代性的異同和差距；怎樣面對、認識和溝通、學習外來、異質性，判斷優劣和取捨；
⑹ 民間私人的經濟商業貿易金融、教育、旅遊及體育活動及接觸，新聞、

文化藝術和資訊、普及文化及娛樂產品的全球流通，港人對各國國民、國家、文化、歷史及黨政官員的觀感和印象；

(7) 非政府體制及組織之間的活動及接觸；

(8) 香港直接參與國際組織(關稅及貿易總協定[GATT]、世界貿易組織[WTO]、世界衛生組織[WHO]、奧運等)；

(9) 中西方宗教、思想、政治文化、意識和價值觀的交流及傳播、衝突及融會；

(10) 香港發揮本身的特色優勢，貢獻世界(自由貿易全球化和全球經濟自由化，GATT、WTO、WHO等)；

(11) 建構、組織和操作一個(類)現代社會，在全球化、資訊化時代，和世界和平共處。

毛澤東和周恩來1949年不收回香港，主要從第一、二和三層的國際意識形態、政治和軍事的戰略需要出發，沒有從第四至十一層加以考慮。

百多年來，在中西碰撞中，香港既是碰撞點，成了磨心，又意外平靜和穩定，有序建立起中西古今新舊交替的支點、平台和坐標，避免方向大錯和在極端之間大起大伏大跌宕，相對代價少、收效大。

1949至1989年四十年間，香港以其和資本主義世界接軌的開放、自由、多元宗教、思想、社會制度、政經體制及組織模式、意識和價值觀、新聞和資訊、文化藝術、普及文化及娛樂產品(例如電影、流行曲及電視劇)，形成一個以香港為中心、連接大陸的「海外中華」，向世界呈現一個虛擬的「中國」、一種不同於內地／大陸和台灣的「中國人」和將來可能的「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和「中國文化」，影響各國民眾對中國、中國人的社會和文化、歷史和現狀的觀感和印象。

1970至80年代之交，鄧小平主導對外收回香港和對內開放改革，兩大前所未有的難題齊來，原本是兩者矛盾互斥，只能二選一，不能雙全，他卻近乎福至心靈，唯意志闖關，把矛盾強力統一，設立一國兩制的兩個行政特區和內地四個經濟特區，吸納香港和華僑的資本主義「海外中華」。他似是「錯有錯着」，以收回香港助內地開放改革、以開放改革助收回香港，互相借力強化。

三十年來香港的「九七」問題、中英談判和《基本法》草擬及回歸，是世界各國官方與民間正式和非正式外交對香港的共同焦點。鄧小平堅持第一層的憲政實體主權層面，「一國兩制」限於認知現實政治，他只是從負面、消極看香港的問題和現實，而且是純初級資本主義經濟的層面，局限於「中體西用」，沒有進入中西方千百年背景中認識香港各層面的積極意義。1989年「六四」之後，「以我為主」成為中國黨政的指導思想，於是收緊對香港的政策，壓抑香港的自治和功能。

四　中國問題的香港路？

百多年來，在中西碰撞中，香港既是碰撞點，成了磨心，又意外平靜和穩定，有序建立起中西古今新舊交替的支點、平台和坐標，避免方向大錯和在極端之間大起大伏大跌宕，相對代價低、收效大。所謂收效，不單是指有形的可

以和現代世界接軌的工商經濟金融成就，更是可以和現代世界接軌的管治和法治、管理和行政，以至跨越和統合中西古今的世界觀和價值觀、意願和知識。這就是百年的 (類) 自由「香港路」。「香港路」是「個人自由」的香港路，但只「免於中國」，局部改造虛假虛妄的道德專制權威主義。儘管未得西方真義實學，但似已夠用。

在一千平方公里之內之外，香港用外來異質 (類) 現代社會的知識、資源和權力的體制及文化，來衡量並質疑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華民族和中國家天下王廷及黨政單元文化與單一制政體。

滿清時，孫中山在香港體驗引入的外來異質 (類) 現代社會的知識、資源和權力的體制及文化，構思引入內地，建設亞洲第一個共和國。民國時，省港大罷工、東江縱隊和幾代左派活躍香港，抗日、顛覆蔣介石和回流建設新中國。1949年後，香港人反大躍進、反文革和支持「六四」民主運動，總是站在歷史正確的一邊，事後保持開放自由多元的討論、反思和記憶。

客觀上，香港的經歷和經驗由最基本的現代意義的「人」開始，間接為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華民族和中國家天下王廷及黨政單元單一制補現代課，由下而上形成一個「正常」社會、國度、民族、文化。

香港的「人文外交」的成效，不單是外交層面的，而是內政的，直接觸發中國古文明的蘇醒和更生。就香港內部而言，香港建立一個 (類) 現代社會的體制和運作章法，在全球化、資訊化時代，方便個人和集體面對人類世界的未知、不確定和不可測。

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是人類各民族、國家、文化的常態，自古已然，但交流、衝突和融會的雙方或多方，其實都怕得要命。蒙古和滿清入主中原，一邊亢奮挺進，一邊怕同化他者時也被他者同化。蒙古無所不用其極維持本體完整性和文化身份，一見漢人作反便拔隊北返，保住自我；滿清一方面無所不用其極維持本體完整性和文化身份，一方面以「吸星大法」吸收中原文化，以為有別於蒙古，「走自己的路」，可以千秋萬世，結果整個民族幾乎消失。

中國在走向世界的過程中，必然遇上這類人類社會、文化和歷史的常規，其中一些也是香港走向世界曾經歷的問題和課題。這就是香港在「中國走向世界」、「世界走向中國」的角色。

中國收回香港、香港回歸中國，是中國在香港、香港在中國接受世界和時代的客觀規律的檢驗，香港的「人文外交」的內容是香港和中國所需。二百年來，香港這人文實驗場、平台和坐標，常站在歷史正確的一邊。中國的現代化，對時，沿着香港路和世界接軌，走向世界；錯時，多數是偏離香港路。

往下一二百年，中國內部怎樣把十三億人有序「個體化」(individualization)，又同時以之為基礎建立新的集體體制、秩序和文化身份認同，向外怎樣重上世界舞台、和世界和平交流，不單是中國的課題和問題，也是世界秩序和外交的重心課題和問題。

人類從來未見過十三億人一起在二三十年內完成幾百年的經濟發展，更想也未想過十三億人一起走過三五千年的傳統長河，向現代和後現代轉型、更生

和進發，被迫改造和自我改造，登上多元世界，在地球村佔一適當席位。香港百多年幸或不幸成為這個人類奇景的先行者，無意間成為中外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支點、交易場和變壓站，無意間形成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和中國文化內在轉型更生的平台、坐標和標準，往下一二百年可能仍會發揮作用。

今天的「香港」和「香港人」對中國建立現代意義的「(中國) 人」，有三重意義：

(1) 就中國古文明重生、現代化和復興而言，香港以「港化」的西方異質性融入「中國」，為「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國文化、中國身份認同」添內容，重新界定「中國性」。
(2) 置於二三千年來的中國歷史，香港是佛家二千年前東來後的另一次注入外來、異質文化基因和「中國再造」。
(3) 置於文字成熟後的五千年來人類歷史中，香港如巴爾幹半島，又如佛家東來時的西安，在多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中，以最低代價達成最大成就。

百多年來，香港無意間成為中外文化交流、衝突和融會的支點、交易場和變壓站，無意間形成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和中國文化內在轉型更生的平台、坐標和標準，往下一二百年可能仍會發揮作用。

這三層面的「中國問題」，也是「世界問題」，是「中國問題」和「世界問題」內外縱橫交錯的問題，無一不隨時觸及各國各族內內外外的歷史、社會、文化的系統性交鋒和融會，過程難料。

香港百多年來為中國補歷史、社會、文化的根本之課，如神農嚐百草，以外來異質的「現代性」，處理「中國性」問題：

(1) 甚麼是「個體自主性、實體性」的「個人」，自由自主、自作自受。
(2) 以「個人」為基礎，形成集體群性，守法治而多元的體制，又可以不由組織主宰、支配，自發調節和有序運作。
(3) 「管治」(governance) 與「公民」(citizenship) 的關係。
(4) 個人與群體、公與私、自由與秩序、危機與常態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之間怎樣「長治久安」。

往下幾十年，香港與中國面臨的未處理好的「過去的議程」和新的「將來的議程」包括：

(1) 「五四」時提出而沒時機處理的千百年中國課題，由最形而上的世界觀、意識與知識，到最實際的政經社會管治。
(2) 蘇格蘭式啟蒙運動的哲學、理論和具體機制操作，和英國文化的經驗主義、功利主義和懷疑主義在香港各階段怎樣發揮作用，怎樣引入、形成自由機制、自由秩序和自由轉化，怎樣以最低代價處理人、事和物之間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對中國、中國人、中國文化、中國身份認同、中國世界觀、中國靈魂有甚麼啟示和參照作用。
(3) 當今時代不同，環保、資訊和財經金融全球化，不再如過去十八、十九世紀以國界為絕對神聖，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德國哲學家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的「後國族主義」(Post-nationalism) 漸成普世價值觀和常識；人

類社會幾百年來「大國崛起」的達爾文 (Charles Darwin) 式國際政經軍「運動遊藝戲」(game-play) 已變了不少規則，全球變成一個公民社會，人權高於／等同主權。中國走向世界，怎樣重構「世界秩序」。

五 「香港」、「中國」和「世界」之間的人文鴻溝和誤區

三千年來，西方社會及文化歷經幾次大「多元質變」，中國社會及文化，三千年來歷經「一人即萬民」的幾次大「單元量變」。

香港百年的結構和運作，放棄中國、中國人、中國社會、中國文化、中國單元體制、中國世界觀、中國身份認同的「單元量變」，採英人的「多元質變」，創出「雜交新種」，「無我」、「忘我」跟隨世界潮流，在自由秩序、法治體制下任由各種思潮、價值觀和世界觀競爭、存歿、轉化和發展，以「個體性的自由、多元自主和集體的法治」作為「香港靈魂」的內容。

百年香港有點像十七世紀的荷蘭，很多難民、流亡者和冒險家聚攏在一個荒郊僻嶺交易，互通有無，不太計較種族、民族、宗教、道德等本質、身份和意識形態，一切「以利為重」，「求財不求氣」，商業活動自由放任，穿越千百年中西歷史，創造了一個「活己活人」的環境，發展出一個多元雜居和互動的自由秩序、都會、社會和群體。在無人設計的情況下，中西方、東西方千百年的思潮和價值觀、生活方式和習俗交流、匯流和融會。

香港採英人的「多元質變」創出「雜交新種」，「無我」、「忘我」跟隨世界潮流，在自由秩序、法治體制下任由各種思潮、價值觀和世界觀競爭、存歿、轉化和發展，以「個體性的自由、多元自主和集體的法治」作為「香港靈魂」的內容。

順與逆的無意間，華人 (尤其是華商) 在這裏得到千百年未有的機會和保障，成為一個「人」。他們逃離家鄉，但心繫家國，「國有道」，雖有機會連群結隊回家回國建設，但只被當工具，「內體外用」，並未被家國認真認識和肯定香港和香港人的人文內涵、價值和意義。

百年橫亘在「香港」、「中國」和「世界」之間有一道人文鴻溝和誤區，今天有增無減。在十九世紀及其世紀之交，還有人正面看香港。鄭觀應、洪仁玕、康有為、梁啟超、何啟、孫中山、胡適肯定「香港實務」，開始心向、趨近「香港靈魂」。二十世紀中國大眾和知識份子 (不論保守或革命、左或右) 大部分時間視香港為罪惡深淵，是「歷史」上的國恥印記，以及「現行」的資本主義、殖民主義、帝國主義的妖魔鬼怪。「香港」代表、等同「國恥」的「原罪」，由內而外、由實到虛，只能是罪惡，不可能有甚麼是好的、正面的。開放改革後期二十年的成功，使中國迅速漂離香港的實體和文化靈魂。

往下一二百年的「香港」、「中國」和「世界」會是怎樣？一大變數是這天塹能不能變通道，怎樣變。

洪清田 香港教育學院管治及公民研究中心研究員、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榮譽學人、香港浸會大學新聞及社會研究所高級研究員。

「六四悲劇」的政治經濟學

● 郭益耀

2009年10月，筆者在《二十一世紀》雙月刊上撰文，回顧新中國建國六十年來的大是大非①。然而，除了上文所討論過的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外，無論如何也無法迴避1989年6月4日在北京天安門廣場爆發的那場轟動全世界的風暴。因此，本文是那篇文章的續篇。

香港和國外許多人，不論是專家學者，或普通觀察家和老百姓，對當前中國大陸經濟的騰飛，除表示驚訝、稱許，甚至羨慕之外，一般都不免對其政治制度以及政治方面的表現有諸多異議。尤其是執著於自由、民主、人權的黨派或個人，在看到國力增強、中國在世界舞台上遽然崛起，欣喜或無奈之餘，巴不得北京政權立刻全面開放，全面實行民主普選、言論自由、新聞自由、學術自由，等等；以期與西方高度民主的國家，如美國、英國、德國、法國或日本看齊，則皆大歡喜也。

具有自由民主政治主張或強烈傾向的黨派和個人恨不得將那位把中國帶向西方的、改革開放的總工程師鄧小平劈成左右兩半，將其造成「六四悲劇」的那一半丟進大海。

有這種自由民主政治主張或強烈傾向的黨派和個人（以下姑且統稱之為「自由民主派」），當然也恨不得將那位把中國帶向西方的、改革開放的總工程師鄧小平劈成左右兩半，將其造成「六四悲劇」的那一半丟進大海。問題是，鄧小平可「一分為二」嗎？至於毛澤東，對自由民主派而言，則是千古暴君，長期陷無辜的中國人民於食不果腹、衣不蔽體的水深火熱之中；尤其是大躍進與文革十年，更是五千年歷史中匪夷所思的萬劫沉淪年代。

誠然，當代中國的歷史經驗似乎說明了，經濟與政治密不可分。就連最「實事求是」、在文革時被紅衛兵或毛派重重包圍、雷霆萬鈞地批鬥為「走資本主義道路」和「折衷派」的鄧小平，在1989年的那場風暴中也充分體現他不想、或不可能以經濟政策／經濟制度對天安門廣場上許多學生及知識份子以「自由女神」為代表的政治訴求作出妥協。這其中的關係看來似甚奧妙，其實其基礎理性（raison d'être）與西方國家的市場經濟與政治民主互為表裏的內在統一理性，是相去不遠的。本文就中國這六十年來制度變遷的經驗，分幾個重要的層面談談其中的道

理。筆者本身並非研究政治學或社會學的，主要是從經濟學角度看問題，所以政治、社會方面的問題大體上也只能點到為止，或表而不提。

一　中央計劃與政治專制形影相隨

中國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始於1953年，當年也就是中央計劃實行的第一年。姑不論中央計劃的經濟理性何在，從富國強兵的長期目標而言，這一制度是否會比西方經濟史上透過市場制度一步一步走上來的辦法優越；也不論中央計劃制度本身所內涵的超經驗價值體系以及其目標是否「應該」、或可不可以接受；也不管當年這是否代表沒有辦法的辦法，非接受蘇聯老大哥的那一套不可，但是中央計劃作為一種資源調撥制度，其有效的執行則非透過政治集權(或曰專制式的政治體制)不可。這應該是顯而易見的道理，可簡要說明如下。

姑不論中央計劃的經濟理性何在，從富國強兵的長期目標而言，該制度會否比西方經濟史上透過市場制度一步一步走上來的辦法優越，但作為一種資源調撥制度，其有效的執行非透過政治集權或專制式的政治體制不可。

(一) 黨政如何介入經濟

首先，在中央計劃實行的1953年，1月即強制實行糧棉產品的「統購統銷」，非如此則何以保證城市工人的糧食需求，以及輕工業所需的原料投入？接着便是逐步的農村集體化，非如此則何以更有效地執行統購統銷政策？同時，與農村集體化並行的是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或曰國有化)，非如此則何以制止工商企業不依中央計劃，而為市場需求而生產？再者，工農業產品的價格也非依計劃逐步凍結或官定不可，否則何以保證國家有足夠的財力執行中央計劃以及進行有效的計劃核算？這些都是自明之理，對不少學者專家、尤其是對「比較經濟學」稍有認識的學生而言，都是老生常談。然而，這一經濟體制顯然在政治上也需要完整的配套工程，這就是建國六十年來大家所熟悉的黨政兩大系統並行、由上而下、垂直貫穿每一行政階梯的經濟計劃與生產監控制度。這一龐大的官僚體系表現在環環緊密相扣的工業部門，當然滴水不漏。但在農村，尤其是人民公社化以後，似乎也是無遠弗及；讓人有「喘不過氣來」的感覺。

其次，中央計劃當然主要是為優先發展重工業政策而設的。姑不論這一套由斯大林首創的、為「加速工業化及國防科技建設」而設計的建國方略是否比西方先進國家過去兩百年來由輕工業而重工業的歷史發展軌迹優越；但是，這一種「為重工業而重工業」、不斷地在資源短缺的牽制下「製造煉鋼煉鐵的機械」，而盡量避免生產紡織機器和食品加工所需的機械的做法(筆者在前述文章中稱之為「埃克斯坦模式」[Eckstein model])②，卻清楚表明全國農民與工人的收入和消費必然長期遭遇到無以比擬的壓制。毛時代所不同的是，就如美國專家、匹茲堡大學(University of Pittsburgh)的羅斯奇(Thomas G. Rawski)教授的研究專著所指出的，雖然毛時代人均收入(不可與人均GDP相混淆)沒甚麼太大的變化，但家庭收入確實是增加了，因為婦女們都被解放出來參與勞動，而有自己的收入了③。很顯然，這一做法，除了以一定的政治配套工程為前提外，也需要長時

間的政治掛帥或道德游說，以替代「物質誘因」；如「鬥私批修」、「靈魂深處鬧革命」、「抓革命促生產」等口號是也。

(二)「努克斯式動員」的政治條件

再其次，「埃克斯坦模式」的另一個特別具有中國特色的側面是大規模的勞力動員，也就是筆者在前述文章中所說的、特別切入中國國情的「努克斯勞力積累」(Nurksian labour accumulation) ④；也即是在缺乏資金與機械設備的條件下，透過動員過剩的勞力創建農村所需的灌溉與排澇等水利工程。這方面最具代表性的當然是河南省號稱「世界第八奇迹」的紅旗渠。這類大規模的勞力動員始於農村集體化之初，在大躍進與文革期間登峰造極；搞「政社合一」以加強動員的能量和監控的效率，也是盡人皆知的事。人民公社設公社食堂，免得家家戶戶開灶，既省錢又易於動員，共赴工地；為鼓勵士氣，也即有當年「共產主義是天堂，人民公社是天梯」等響徹雲霄的口號。再者，搞成彌天笑話的土高爐煉鐵煉鋼也緣起於大躍進當年 (1958) 年初南寧工作會議決定發起全國各地進行農業工具 (機械化或半機械化) 改革，因此才有各家各戶爭先恐後奉獻飯鍋門鎖，丟入煉爐，「共襄盛舉」。記得當年國外有不少社會學家，還真以為毛喪心病狂，囿於「一大二公」的共產主義意識形態，想徹底破壞中國幾千年來的家庭制度。這顯然又是隔岸觀火，慶幸自己溫暖的家庭無損所做出的想像。

毛發動政治掛帥，排斥國企的「利潤指標」、「獎金刺激」以至於農村最基本的「工分制度」，與改革開放後針對以企業為主體的市場導向改革，看來似乎恰有異曲同工之妙。

(三) 毛式的反官僚主義

最後，也簡單談談官僚主義問題和毛式的反官僚主義。毛的反官僚主義立場是廣為人知的。大躍進時幾乎將所有的大中型中央工業企業下放給各省管理，文革時又大力批判劉少奇在1960年代初期大搞「工業王國」，即各個工業產業部門各自為政，搞「獨立王國」，將下放了的地方國企重新收歸中央管理。這一「條條」(即中央產業部長垂直領導) 與「塊塊」(即各個國企分別劃歸所在地的省政府或下屬行政階層管理) 之爭，各有其專業性的優劣之處，這是對前蘇式經濟制度稍有研究的人都耳熟能詳的事。然而，毛強烈的反官僚主義的理念與傾向，卻不幸地在大躍進期間連國家統計局的權限也大幅度下放給地方政府，結果搞出了致命的浮誇風、瞞產風；這不但使當年整個國家統計制度全面崩潰⑤，連本來還行之有效的中央計劃也一時蕩然無存。這一悲劇插曲，肯定是讓人忘不了毛的。

文革與大躍進在反官僚主義方面一脈相承，但除了中央工業企業再度下放，並配合「備戰備荒」搞地方各自為政之外，毛為了擺脱「條條」與「塊塊」建制的專業型控制 (或曰官僚枷鎖) ，也更為全面性地、系統化地針對個別工農業生產單位，再次發動政治掛帥，排斥國企的「利潤指標」、「獎金刺激」以至於農村最基本的「工分制度」。這與改革開放後針對以企業為主體的市場導向改革，即基本上以市場調控取代「條條」與「塊塊」的直接控制方式，看來似乎恰有異曲同工之妙。不過，毛的《廣陵散》於今絕矣，其革命浪漫主義的理想與壯志，就如

曲中氣吞山河的聶政義憤，肯定是完全不能見容於今日慢慢摸索出來的、講專業、講法治、漸趨健全的現代化建制之中的。

二 「六四悲劇」的政治與經濟問題

中國國土廣大，中央計劃制度的建立，顯然需要前述的「條條」與「塊塊」相輔相成，否則難以覆蓋全國的資源稟賦。中國如此，前蘇聯也如此，其他東歐小國當然未必盡然。更為重要的是這一龐大的經濟行政或官僚系統，必然需要一個權力高度集中的政權以維持其整體性及運作效能。任何對政治多元化的訴求，都有可能導致此一斯大林式的經濟制度結構及其所蘊含的經濟發展策略的解體，不管論者對此一與西方式的自由民主人權理念不相協調的策略性建制持甚麼態度。「六四悲劇」本質上應可簡單地概括為緣起於對政治多元化 (pluralism) 的訴求與此一經濟方面的「策略性制度結構」的特異性 (singularity) 之間的矛盾。

1989年天安門風起雲湧之際，筆者適逢身處澳洲悉尼市，應聘出掌馬夸理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的中國政治經濟研究所還不到一年；校方當時已經安排好在8月28日舉行講座教授就職演講典禮。因為研究所是澳洲政府外交與通商部全資贊助成立的，所以講題也已經訂好是有關中國對外經貿政策的幾大問題。「六四風暴」爆發後，研究所董事局主席肯乃第 (Trevor Kennedy，當時澳洲首富、聯合報業集團 [The Consolidated Press]的大亨帕克[Kerry Packer]的左右手) 眼見全世界嘩然，當即要求筆者改變講題，並說，「無論如何，您得將脖子豁出去」(stick your neck out) 。筆者也當即應允，毫不猶豫地給了道新題目，即「中國往何處去？」(Where Will China Go from Here?) 。講稿也隨後發表於當年9月份的《澳大利亞季刊》(*The Australian Quarterly*) ；2008年9月也收錄於筆者的一本新論文集中⑥。此處不另贅述，僅談談幾個重要結論。

1989年夏天鐵漢扼腕斷臂，造成那場憫天大悲劇，也可說是緣起於那龐大的、積重難返的中央計劃與政治集權合二為一的特異性結構的內在理性。簡而言之，這一「內在的結構理性」顯然必須以強制性的政治穩定為前提。

(一) 維持「策略性制度結構」穩定的政治前提

首先，面對當年西方各國都以為北京政權就將分崩離析、改朝換代的看法，筆者斷言，共產黨領導將絲毫無損；並責問論者，戰後西方各國有哪幾位執政者的在位年期比蘇聯 (1991年才告解體，後改稱俄羅斯或獨聯體) 或中國的領導人更長。誠然，西方實行市場經濟制度和民主政治的各先進國家，經一兩百年的發展以及不斷地調整，其基本上以「消費者主權」(consumer sovereignty) 為基礎的經濟，早已形成了輕工業與重工業互為切入、平衡協調發展的機制。在這一種早已定型並固若金湯的現代建制上，民選政府換人，司空見慣；一般性的改朝換代所引發的政策變化，也大都屬於邊際性的調整，不會觸及制度的根基。

反而觀之，社會主義國家，就如1980年代末期的中國大陸，其基本經濟結構實際上仍然偏重於重工業。尤其在「埃克斯坦模式」的導向之下，重工業仍然很明顯地繼續保持與輕工業的「斷層關係」。正因為如此，「六四」當年的中國經濟仍然擺脱不了知名匈牙利經濟學大師科奈爾 (János Kornai) 所指的短缺型

經濟 (Economics of shortage) 的制約⑦。因此，由1984年10月號稱「第二次三中全會」⑧所決定的長期經濟改革藍圖中所延伸出來的「雙軌制」(即為計劃指標與市場需要並行生產的新機制)，也才試行了三幾年，便已經引發了天安門廣場上眾多學生群起而攻之的「官倒爺」的猖獗套利活動 (即借用官職將計劃物資倒賣於市場，以賺取暴利)。同理，也就只是「六四風暴」前一年的夏天，鄧小平因受某幾位西方自由主義經濟學大師的誤導，斷然全面放開物價，便立刻導致物價飆升、銀行擠提、市場搶購的大亂局面⑨。

由此觀之，1989年夏天鐵漢扼腕斷臂，造成那場憫天大悲劇，也可說是緣起於那龐大的、積重難返的中央計劃與政治集權合二為一的特異性結構的內在理性。簡而言之，這一「內在的結構理性」顯然必須以強制性的政治穩定為前提；因此，戰後奉行蘇式經濟的國家政權都長期保持相對的穩定；因為當政者誰都不敢承當這一巨大的特異結構如因政治上遽然自由化而崩潰所可能造成的滔天經濟後果。實際上鄧小平那整套漸進式、「摸着石頭過河」的改革方式，其本身也可說是這一「結構理性」所使然的。

自2008年初秋金融海嘯爆發以來，日日見報，美國及歐洲各國政府對大型金融工商企業都有「其大無以復加，不容崩潰」(Too big to fall) 之說。而區區一個雷曼兄弟 (Lehman Brothers Holdings) 破產，已經觸發全球雞犬不寧。所以當年中國那龐大特異性的經濟體系如果遽然解體的話，豈不令國人更嗚呼哀哉。蘇聯在1991年瓦解後，經濟連年負增長，民不聊生，直到近年才慢慢恢復元氣，便是很好的教訓。

鄧小平穩住政局後，以他的胸襟與魄力、實事求是的風格，既推倒「兩個凡是」而又要求全國好好地、整體地去理解「毛澤東思想」，是不可能會放棄其「韜光養晦」、借用外資、引進高新技術的長期國策導向的。

(二) 悲劇是「政治改革滯後」的結果嗎？

其次，「六四悲劇」是「政治改革滯後」的結果嗎？筆者當年在悉尼市的就職講詞中，也提到蘇聯的戈爾巴喬夫 (Mikhail S. Gorbachev) 很可能即將面臨危機，沒想到那也是「不幸言中」。大家還記得，「六四」前後，西方各界都一致稱許戈爾巴喬夫「政治先行」的改革方案 (俄文曰Perestroika、Glasnost)；而目睹天安門廣場的情景，也都說這是經濟改革先行、政改滯後的必然結果。當時也正值西伯利亞以及烏克蘭的煤礦工人風起雲湧，輪番罷工；莫斯科被迫以火車專列趕運一箱箱的衣服和肥皂等日常用品前往平憤。筆者面對着幾百位聽眾直說，假如波羅的海那三個蕞爾小國要求獨立或自治也同時得逞，而大家都遁往這些新天地的話，那戈爾巴喬夫將何以招架？

也僅僅在兩年之後，不但戈氏本人因蘇聯各成員共和國 (約相等於中國的「塊塊」) 相繼效法波羅的海各國擺脫莫斯科的控制而被迫下台，就連整個國力一直足與美國抗衡的超級強國也全面崩潰了。有位法律界的好朋友曾對筆者說，今日俄羅斯人的生活，肯定比蘇聯時代好得多。這是實話。但是，姑不論斯大林初期傾全國資源搞工業化建設對後來蘇聯經濟的發展有何創業型的貢獻 (這一點最少俄羅斯現任總理普京[Vladimir Putin]的看法還是肯定的)，假如當年不是戈爾巴喬夫或不是緊跟其後而冒險性更強的、貿然搞「休克療法」(Shock Therapy) 的葉利欽 (Boris N. Yeltsin)，而是「漸進式」的鄧小平在蘇聯當家的話，

恐怕俄人今日的生活還會是更好的呢。而且在國防問題方面，也不必至今日仍處處受美國這唯一的世界霸權所牽制。可悲，孰不可悲！

其三，「六四悲劇」爆發時，西方各界也幾乎即時為中國的改革開放畫上句號。然而，筆者當年在悉尼市的講壇上，也斷言中國會繼續進行經濟改革，雖然難免會有些「一放就亂」、「一收就死」的反反覆覆；筆者也斷言，中國對外的大門也會繼續敞開，而且幅度還會更大。這一信念的背景很簡單：鄧小平穩住政局後，以他的胸襟與魄力、實事求是的風格，既推倒「兩個凡是」而又要求全國好好地、整體地去理解「毛澤東思想」，是不可能會放棄其「韜光養晦」、借用外資、引進高新技術的長期國策導向的。

事實上，緊隨着「六四悲劇」之後，1989年底、1990年初蘇式傳統對國企的官僚式實物管理與控制辦法也果然回潮了，但是在杜絕官倒、避免通脹升溫以後，很快地，1992年春節期間，鄧小平即展開其有名的南巡並發表講話，為當年10月舉行的中國共產黨第十四屆全國代表大會正面地以及全面地建設「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的決定定了調，並讓中央以及省市各級政府全力「以 (廣大的國內) 市場交換 (外國的先進) 技術」、競相吸引外資。這終於使中國從此走上了納入世界自由經濟體系的不歸路；這也都已經成為歷史了。

對許多學者專家來講，中國大陸的「消費革命」就仿若「黃粱夢醒」，朦朧中殊不知滿桌黃粱套餐已可就食矣；當然更不敢想像這也是從毛時代開始，經幾代中國農民和工人，節衣節食，勤儉創業，貽子饋孫，所累積的陰德。

三　改革開放與自由民主的不歸路

1988年的春天，筆者當時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正在趕着為年中赴澳洲出任講座教授前完成一項專題研究。研究助理是一位國內暫時滯留香港的大學畢業生 (父親是遐邇知名、德高望重、身居國家要職的經濟學家) ；外國已經有某大學研究院錄取她，並提供獎學金。她甚想在出國前趕赴北京向父母親辭別，又深恐辦理出國的審批手續發生變數，談起來聲淚俱下。其實這是當年司空見慣的煩惱與悲情。她如今已是一位成功的投資與金融業專家，最近看了筆者〈中國真比不上四小龍嗎？大陸的發展經驗與「比較利益」原則〉一文後⑩，仍然心有餘悸地說，「我完全同意郭老師對中央計劃內在理性的分析，也同意中央計劃對富國強兵、追趕先進國家方面所作的貢獻，不過我就是不敢想像生活在中央計劃經濟之中」。筆者一時不知何以對，只說現在不是基本上已經來去自由了嗎？但也同時想起了鄧小平1980年代初期所說的那句話，即「送出去一百個〔留學生〕，有二十個回來〔參加國家建設〕也就夠了」。目前看起來，尤其在美歐爆發金融海嘯之後，見中國枝花獨秀，「海歸」之族，恐怕已經超過了20%吧。

胡錦濤與溫家寶掌權以來，不斷地強調創建「以人為本」的「和諧社會」。曾幾何時，也就是十五或還不到二十年前吧，中國在面對西方世界有關「人權」的指責時，還必須不時以維護「生存權」和「發展權」作自我解脫。近年則更進而確認「自由」、「民主」、「人權」是普世 (或曰普遍) 價值。然而，今日還有某香港知名社會學家說中國正在進行的「消費革命」將會推動中國政治民主化。姑不論這是否在為溫家寶2006年在赫爾辛基召開的歐亞峰會上的發言下註解；但談到「消費革命」，恐怕今日的香港人和台灣同胞最為清楚，爾今之後，將愈來愈仰賴中

國大陸旅客的消費了。誠然，對許多學者專家來講，中國大陸的「消費革命」就仿若「黃粱夢醒」，朦朧中殊不知滿桌黃粱套餐已可就食矣；當然更不敢想像這也是從毛時代開始，經幾代中國農民和工人，節衣節食，勤儉創業，貽子饋孫，所累積的陰德。

四　結語

政治學者和社會學家對中國、尤其是毛時代的看法，一般都比較偏重於政治與社會層面的問題，獨不考慮其背後所代表的是一個龐大的、政治與經濟合一的特異性制度結構。而這一特異性結構，其本身也就是那整套獨特的蘇式(或筆者所指的「埃克斯坦模式」)、近乎「救亡」方式的經濟發展策略的體現。可別忘了，毛時代前有美國圍堵、禁運，後又另加中蘇交惡、背部受敵；哪來有機會，如一般論者侈言，打開門戶，以經濟學上的「比較利益」原則為依歸，如今日一樣地納入西方世界的國際分工與自由貿易體系之中？且不說否定或贊成這一整套「策略性制度結構」也必然會將問題帶進了超經驗的價值領域(或曰倫理道德範疇)；但對這方面作任何討論，其結果也必然是「沒完沒了」的。所以最好還是「就事論事」地討論問題吧。

長期而言，一個國家的政治與社會體制的調整，基本上也是經濟發展的因變數。過去三十年，中國在政治與社會諸多層面所發生的變化，顯然也是經濟發展、人民生活與消費水平不斷提高、中產階層人數不斷上升所帶動的。

西方先進國家經過兩三百年努力才逐漸形成了今日的政治與社會制度。以西方建制的標準，簡單地去指責毛或毛時代中國不懂「現代文明秩序」為何物，這顯然又是無視當年所實行的那整套政治經濟統制合一的「特異性」或「策略性」的制度結構，其本身就不是為西方式的自由民主而設的。所以這類論調豈非形同「套套邏輯」(tautology)呢！這一點倒令人不禁想起了當年金兵壓境，北宋士大夫紛紛南遷，如過江之鯽，不思國難當頭，何以禦敵，卻仍頻頻議論朝政是非。

許多國家的歷史經驗也都說明了，長期而言，一個國家的政治與社會體制的調整，基本上也是經濟發展的因變數。過去三十年，中國在政治與社會諸多層面所發生的變化，顯然也是經濟發展、人民生活與消費水平不斷提高、中產階層人數不斷上升所帶動的。相信沒有人會否定，今日的中國到底也是比以前自由得多了、民主得多了；互聯網的廣泛傳播使用，也有力地加強了「民情上達」的渠道。然而，有人在肯定了這些正面變化之餘，一方面影射中國仍缺乏民主機制以疏導民情民怨，隨時都可能發生「政治地震」，另一方面又說政治現代化不一定要完全仿效西方做法。這類「從概念到概念」的闡釋，甚難知其所言為何物；顯然是對某種政治或政制願景的潛台詞。

其實除了「消費革命」和「互聯網革命」外，今日中國也完全暴露於國際輿論虎視眈眈的壓力之下。各級政府也必然會愈來愈主動地去了解民情民怨，以策萬全。應否完全仿效西方民選政府的做法是另一回事，但至少在縣級以下的政府也已經在這方面展開實驗了；這顯然也是一種「漸進式」的嘗試。然而，要北京斷然全面自由化的話，恐怕中國領導核心也會如鄧小平當年一樣，面臨着全國穩定的政治與經濟格局可能遽然動搖或解體的難題與危機。雖然經過過去二十年的「市場導向」經濟改革，這方面的潛在危機可能不會如1989年時那麼嚴

峻，但目前看來，似乎犯不着為滿足西方「自由民主人權」的「絕對價值」訴求，而去測試這可能造成的機會成本吧。這一切設想不禁令人想起文革時毛對「四人幫」要封殺某一電影片所批示的那句話；毛說：「此片無大錯，不可責備求全，這不利於文藝政策的調整。」把「文藝」兩個字換成「政制」也就得了。何必相煎太急！套句老話，歷史到底是「不以人們（包括北京）的主觀意志為轉移的」；就讓歷史自我調整、自求平衡吧。

更令人欣慰的是，隨着政治與社會層面的調整，中國傳統文化、藝術、思想也都一一開始回潮了。中央電視台《百家講壇》那百數十部講先秦諸子百家、歷代歷朝歷史人物文物等等的片集，受到大江南北廣大觀眾的歡迎，便是最好的寫照。2009年7月國學大師、北京大學季羨林教授逝世，黨國領導與國人皆視若重於泰山之崩，也是明鑒。記得香港新亞書院創校校長、國學泰斗錢穆教授1960/1961年應耶魯大學邀請前赴講學時，看到當年中國大陸的情景，感慨萬千地說了「共產黨的統治，不符合中國歷史的理與勢」這麼一句話（記得《新亞生活》當年也刊載了講詞）。相信錢老夫子現在應可無憂無慮，放心地安眠於無錫祖家了。

註釋

①② 郭益耀：〈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何時了？——建國六十年經濟建設的反思〉，《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10月號，頁14-22（另載《新亞生活》，2009年10月號，頁20-25）。

③ Thomas G. Rawski, *Economic Growth and Employment in Chin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人均GDP（即國內生產總值）包含消費財和資本財；人均收入（尤其在改革開放以前）基本上只包括足以維持所需消費的收入，因為儲蓄與投資都是集體或國企負責的。

④ 愛沙尼亞籍經濟學家努克斯（Ragnar Nurkse）一早認為經濟落後國家缺乏資金，可借用勞力動員，建設基礎措施，如灌溉工程；這等於是實質或有型資本（設備）的累積。參見郭益耀：〈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何時了？〉一文。

⑤ 詳見Choh-ming Li, *The Statistical System of Communist China*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2)。

⑥ Y. Y. Kueh, "Where Will China Go from Here ?", *The Australian Quarterly* 61, no. 3 (1989): 358-69; Y. Y. Kueh, *China's New Industrialization Strategy: Was Chairman Mao Really Necessar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8), chap. 3.

⑦ János Kornai, *Economics of Shortage* (Amsterdam: North-Holland Press, 1980).

⑧ 這是第十二屆的三中全會；因為所作出的有關經濟改革的「決定」，其重要性不下於1978年底的第十一屆三中全會的「轉折點」的決定，故被廣稱為「第二次三中全會」。

⑨ 參見郭益耀：〈香港人對「中國經濟變化」的一些看法：談談有關的成見、偏見、傲見、偏差、失誤〉，《新亞生活》，2008年11月號，頁22-25；郭益耀：〈不可忘記毛澤東：談談毛在改革開放和中國和平崛起的歷史作用〉，《信報財經月刊》，2008年12月號，頁40-48（另載《新亞生活》，2009年1月號，頁26-31）。

⑩ 參見郭益耀：〈中國真比不上四小龍嗎？大陸的發展經驗與「比較利益」原則〉，《新亞生活》，2009年5月號，頁18-22。

郭益耀 退休經濟學者，教授；現任香港（私立）珠海學院商學院院長、香港城市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講座級客座教授。

中國糧食政治的演變

● 鄧大才

自1953年開始，中國實行糧食的「統購統銷」制度。這一制度成為計劃經濟體制的基石之一。然而，自1970年代末期開始，國家壟斷和控制糧食的「單邊支配關係」逐漸瓦解，新一輪的糧食權力—利益關係開始建構起來。糧食從國家的「武器」變成國家的「工具」，又從國家的「工具」變成了「準商品」。本文考察這一演變的歷史進程並探討糧食政治演變的基本邏輯，以此來凸現國家與農民的互動關係。

自1953年開始，中國實行糧食的「統購統銷」制度。然而，自1970年代末，國家壟斷和控制糧食的「單邊支配關係」逐漸瓦解，新一輪的糧食權力—利益關係開始建構起來。

一　「強武器」變「弱武器」：讓利與放權

1977年，安徽、四川、山西等地開始出現「借地種麥」、「借地渡荒」的現象，後來演變成「包產到組」的經營方式①。這一經營方式的出現，表明農村的集體化體制開始出現「縫隙」。在過去，糧食統購統銷制度與集體化是「二位一體」的關係，生產、分配與決策統一由生產隊或者生產大隊掌握。現在「包產到組」、「借地種麥」，則出現了一部分國家和集體權力無法到達的空間，借地農戶和包產小組對完成上交任務後的剩餘糧食有了一定的處置權，可以自留消費，也可以在市場上出售。農地經營制度的變化誘致了糧食購銷「縫隙」的產生。

1979年中共十一屆四中全會通過〈中共中央關於加快農業發展若干問題的決定〉，對糧食及其利益分配做出了一定的讓步。該文件仍然堅持「以糧為綱」的方針，但允許各地因地制宜發展經濟作物，要求處理好糧食與經濟作物的比重。根據這一文件，「糧食統購價格從一九七九年夏糧上市起提高百分之二十，超購部分在這個基礎上再加價百分之五十」，「農產品收購價格提高以後，糧食銷價一律不動」，「在今後一個較長的時間內，全國糧食徵購指標繼續穩定在一九七一年到一九七五年『一定五年』的基礎上，並且從一九七九年起減少五十億斤，

以利於減輕農民負擔」，「絕對不許購過頭糧」②。顯然，糧食仍然是國家控制城鄉社會和農民的「武器」，不過國家部分讓利和分權，使包產小組和借地農戶有了一定的剩餘產品控制權。糧食的「強武器」性質開始弱化。

1980年中共中央75號文件肯定了「包工包產」、「聯產計酬」的經營方式，同時對「吃糧靠返銷，生產靠貸款，生活靠救濟」的生產隊，主張「可以包產到戶，也可以包乾到戶」③。這一政策使更多的農民可以擺脫集體而生產糧食，也確認了農民對剩餘產品有控制權。這一政策就在糧食「單邊支配關係」中摻了「沙子」、開了「口子」，融解糧食的「強武器」性質。

1982年1月，中共中央頒布了改革開放後的第一個1號文件，文件明確規定：「糧、棉、油等產品仍須堅持統購統銷的政策」、「要教育農民顧全大局，保證按規定質量完成農副產品交售任務」、「城鄉居民的糧食供應絕不可掉以輕心，必須保證糧食生產持續穩步地增長」。1號文件有關生產責任制的規定也間接擴展了農戶對剩餘糧食的控制權，「包工、包產、包乾，主要是體現勞動成果分配的不同方法。包乾大多是『包交提留』，取消了工分分配」④。從此所有農民擁有了剩餘糧食及其利益的控制權。顯然，隨着農民權力空間擴大，國家權力空間開始縮小，糧食的武器性質逐漸弱化。

隨着1982年頒布了改革開放後的第一個1號文件，農民擁有了剩餘糧食及其利益的控制權。顯然，隨着農民權力空間擴大，國家權力空間開始縮小，糧食的武器性質逐漸弱化。

1983年中共中央頒布了第二個1號文件，包含了瓦解糧食統購統銷體制的一些內容。一是允許完成派購後的糧食可以多渠道經營：「對關係國計民生的少數重要農產品，繼續實行統購派購；對農民完成統派購任務後的產品（包括糧食，不包括棉花）和非統購派購產品，應當允許多渠道經營。」二是經營主體多元化：「國營商業要積極開展議購議銷業務，參與市場調節。供銷社和農村其他合作商業組織，可以靈活購銷。農民私人也可以經營。」三是完成派購後的糧食由市場調節：「可以進城，可以出縣、出省。撤銷農副產品外運由歸口單位審批的規定。凡屬收購任務以外的農副產品，購銷價格可以有升有降。」⑤

1984年中共中央頒布的第三個1號文件，仍然強調派購必須以合同的形式確定下來，「農副產品統派購任務必須落實到生產單位，一定幾年不變；大宗的三類產品和其他計劃外產品，也要在安排生產之前與農民簽訂合同。購銷合同一經簽訂，雙方都不得任意變更」⑥。至此，農民變成了經營主體，對剩餘糧食既有了控制權，也有了銷售權，剩餘糧食產權具有了財產權性質。

1985年中央頒布了第四個1號文件，徹底否定運行了三十二年的糧食統購統銷政策，「糧食、棉花取消統購，改為合同定購。由商業部門在播種季節前與農民協商，簽訂定購合同。定購的糧食，國家確定按『倒三七』比例計價（即三成按原統購價，七成按原超購價）。定購以外的糧食可以自由上市。如果市場糧價低於原統購價，國家仍按原統購價敞開收購，保護農民的利益」⑦。這個政策可以概括為：一個合同制，一個議價制，議價按照市場，平價按照合同，即「雙軌制」。但是此後連續多年糧食豐收，價格持續下滑，國家根本承受不了合同收購的成本，遂決定採取議價和合同價格的加權平均價格收購⑧。如此一來，糧食從國家的「武器」、從社會財富的象徵，變成了一個「包袱」和普通「商品」。但是，國家並沒有完全放棄對糧食的控制，還用合同制繼續掌控糧食，以合同制繼續索取農村的剩餘（只不過當合同價高於議價時，國家的合同制收購變成了「包

袱」），至此糧食從「武器」變成了「工具」，國家權力仍然滲透在糧食權力關係中，並主導着糧食的權力—利益關係，農民仍然沒有討價還價的權力。

二 「糧食工具」與「糧食商品」兼備：雙軌運行

統購統銷制度取消以後，糧食已經具有了商品的性質，只是在不同的時期商品性質的完備性不同。國家一方面將糧食當成工具，一方面將糧食視為商品。當然甚麼時期商品性質佔主導，甚麼時期工具性質佔主體，則取決於國家的利益和宏觀經濟的穩定程度。至此，糧食從控制農民的「武器」變成穩定宏觀經濟和確保國家糧食安全的「工具」，國家從重視微觀的糧食產品轉向注重宏觀的糧食安全。

1985年糧食產量下降，糧食價格普遍上漲，國家被迫調整糧食干預的強度。1986年已經放開的市場又開始收緊。1986年中央的1號文件規定：「為了保護和鼓勵農民生產和交售糧食的積極性，將適當減少合同定購數量，擴大市場議價收購比重，並對簽訂合同的農民按平價供應一定數量的化肥，給予優先貸款。」這表明，面臨糧食供給減少和糧食價格上漲，國家為了鼓勵農民種糧，通過提供化肥和貸款優惠進行激勵。「在調整合同定購數量時，要注意照顧那些糧食增產潛力大、其他生產門路少的地區。在經濟發達地區，糧食合同定購數量應保持穩定，主要通過鄉鎮企業『以工補農』方式，對生產和交售糧食的農民給予合理的補償。」⑨這個政策要求糧食主產區專心種糧，工商業比較發達的地區安心發展工商業。此時糧食產區變成了國家糧食安全和宏觀經濟穩定的主要工具。國家既要糧食，也要經濟發展，國家控制的繩索緊緊套在糧食產區頭上。

統購統銷制度取消以後，國家一方面將糧食當成工具，一方面將糧食視為商品。當然甚麼時期商品性質佔主導，甚麼時期工具性質佔主體，則取決於國家的利益和宏觀經濟的穩定程度。

另外，1986年的1號文件也規定，對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實行糧食調撥包乾，並對調撥價格和財政補貼辦法作適當調整；包乾以外需要調出、調入的糧食，由各地區自行協商議價購銷。隨着收購環節的市場化，各省、各地區之間的糧食調撥也開始按照市場原則進行。1986年收購環節還存在一定量的合同收購制，但是城市統銷完全放開，糧食銷售環節基本實現了市場化，同時賦予糧食產區較大的生產責任。糧食從「弱武器」變成了「工具」，糧食從全國性的「工具」變成控制產區的「工具」，國家對產區有明確的糧食生產責任，產區受「糧食工具」的約束，並沒有選擇多種經營的權力。

1987年1月中共中央發出通知，再次確認了1986年1號文件的精神，明確了推進糧食市場流通的方向⑩：

> 在今後一個較長的時期內，還必須繼續實行合同定購與市場收購並行的「雙軌制」，即由國家以合同形式按規定價格收購一部分，合同定購以外的按市場價格自由購銷。合同定購部分作為農民向國家的交售任務，要保證完成。同時，國家將根據糧食生產的發展和財政的狀況，逐步減少定購，完善合同，擴大自由購銷。當前，主要是完善合同定購，並把定購以外的糧食真正放開搞活。

該通知同時也明確規定，國家還利用合同制獲取農村資源，農民具有完成合同的義務和責任，但是國家再也不能以糧食控制農民和鄉村社會。合同制收購的糧食是「工具」，市場流通的糧食是「商品」，此後糧食既是國家的工具，也是市場上的商品。糧食收購的「雙軌制」帶來糧食的「雙重功能」、「雙重性質」。

在1986至1990年的五年中，只有1988年糧食產量下降，其餘年份糧食持續增產，再次出現「賣糧難」的問題。於是，糧食的「工具性」給政府帶來了巨大的財政包袱，促使國家進一步強化糧食的商品性質，以此讓農民分擔糧食安全和宏觀經濟穩定的成本，將國家利益最大化。1991年頒布的〈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加強農業和農村工作的決定〉，要求「有計劃地解決糧食收購價格偏低和購銷價格倒掛的問題」，「『八五』期間要在穩妥地做到購銷同價的基礎上，力爭基本理順價格關係，在國家宏觀調控下，逐步放開經營」，是第一次以政策形式提出了要對糧食進行宏觀調控的概念。該決定又強調，「要千方百計解決賣糧難問題。明年糧食定購價格適當上調。在糧食調出省，國家對定購以外的糧食，按保護價積極收購」⑪。國家合同定購還是保留着，但是對於定購以外的糧食實行保護價收購。保護價格也是一個新概念、新政策。在此政策下，除了維持糧食的工具功能以外，國家也開始考慮保護糧食生產者的利益——短缺時保證國家利益，豐收時適當保證糧農利益。不管是宏觀調控，還是定購與保護價，都使糧食的工具性質得到強化，但是國家糧食政策出現了新思維、新思路，開始同時強調糧食的商品性質。

11號文件標誌着實施了八年多的糧食流通「雙軌制」變成「單軌制」，糧食變成了商品，隨行就市，糧票制度退出歷史。國家再也不關注農民的具體糧食，國家對糧食的關注和責任體現在糧食風險基金、儲備體系以及宏觀調控方面。

三　糧食「商品」與「工具」輪換：不同的單軌

1992和1993年糧食產量繼續增長，國家合同定購的壓力增大，國家補貼成本增多。為了應對補貼成本高漲的問題，國家決定將糧食流通體制改革再向前推進一大步：完全市場化。1993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頒布了11號文件，規定「從明年起，國家定購的糧食全部實行『保量放價』，即保留定購數量，收購價格隨行就市。明年要繼續執行價外加價辦法，將『三掛鈎』的好處切實兑現給農民。糧食價格和購銷放開以後，國家對糧食實行保護價制度，並相應建立糧食風險基金和儲備體系」。這個文件標誌着實施了八年多的糧食流通「雙軌制」變成「單軌制」，糧食變成了商品，隨行就市，糧票制度退出歷史。國家再也不關注農民的具體糧食，國家對糧食的關注和責任體現在糧食風險基金、儲備體系以及宏觀調控方面。根據該文件，「當市場糧價過低時，按國家規定的保護價格收購；市場糧價過高時，按合理價格拋售。通過吞吐調節，把市場糧價穩定在合理的範圍內，保護農民和消費者的利益」⑫。國家通過保護價格收購和吞吐儲備糧，影響城鄉居民的收益分配，糧食的工具性質弱化，商品性質增強。「宏觀調控」、「保護價格」、「國家儲備及吞吐」構成了新的糧食制度的基本框架。

由於1994年糧食產量下跌及糧食市場化，1995至1996年糧價大幅上漲，衝擊着國家宏觀經濟的穩定。從1998年上半年至下半年，國家開始推進新一輪糧食流通體制改革，可以稱之為「98糧改」。國務院頒發了國發15號文件⑬、35號文

件⑭，其精神歸納起來就是「三項政策，一項改革」，即按保護價敞開收購農民餘糧、糧食順價銷售、加強糧食收購資金和糧食市場管理、推進糧食購銷企業自身的改革。國家再次收緊糧食市場，糧食收購從「市場單軌」又變成「購銷單軌」，出台了不少反市場化的措施，如「要充分發揮國有糧食企業收購糧食的主渠道作用，農村糧食收購主要由國有糧食企業承擔，嚴禁私商和其他企業直接到農村收購糧食」⑮。國家再次壟斷糧食收購渠道，將已經具有商品性質的糧食再次「工具化」，並企圖將「糧食工具」變成「糧食武器」。

然而，政策逆勢而行並沒有實現，因為時過境遷，制度環境已大相逕庭：銷售渠道已經市場化、農民有自主銷售權、農村市場關係無所不在。單一的行政指令要求國有糧食企業壟斷收購難以實現，但不合時宜的購銷政策導致糧食播種面積縮減，產量降低，糧價下降，農民損失慘重。由於農民具有決策權和「用腳投票」的消極抵抗權，糧食沒有再次成為國家的武器，只是作為一個「不好的工具」而已。

1998年壟斷糧食收購渠道的政策受到農民反對，基層政府更是陽奉陰違、出工不出力，只維持了兩年便難以執行；即使糧食局在工商局、派出所的支持下攔關設卡、前堵後追，政府也沒能徹底壟斷市場。更重要的是，壟斷收購沒做到，順價銷售也沒實現，國家反而揹上沉重的財政包袱。國家巨額補貼通過國有糧食企業這個「經濟人」實施，無異與虎謀皮。

1998年壟斷糧食收購渠道的政策受到農民反對，只維持了兩年便難以執行；即使糧食局在工商局、派出所的支持下攔關設卡、前堵後追，政府也沒能徹底壟斷市場。壟斷收購沒做到，順價銷售也沒實現，國家反而揹上沉重的財政包袱。

1999年國發11號文件規定：「黑龍江、吉林、遼寧省以及內蒙古自治區東部、河北省北部、山西省北部的春小麥和南方早籼稻、江南小麥，從2000年新糧上市起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⑯壟斷收購的防線開始鬆動，雖然2000年初國辦7號文件仍然堅持「98糧改」政策的主體部分，「要注意保護合法的糧食購銷活動，嚴厲打擊無照經營等非法活動。對稻穀產區，要注意防止私商糧販藉口收購早籼稻，直接進入中晚稻收購市場」，但是文件再次縮小保護價收購的範圍，「從2000年新糧上市起，長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區的玉米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⑰。2000年6月國務院頒發12號文件，再次縮小保護價格收購的範圍，「晉冀魯豫等地區的玉米、稻穀，可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⑱。國務院對糧食政策頒發如此多的文件可謂史無前例，說明了糧食問題的嚴重性，表明「98糧改」政策需要更多的制度支撐、需要耗費更多的制度成本，它是一個不經濟、不合時宜的政策。

1998年6月6日，國務院頒布了《糧食收購條例》，一是重新提出了糧食定購的概念，「國家為掌握必要的商品糧源，實行糧食定購制度」；二是維護國有糧食企業的壟斷地位，「農民完成國家糧食定購任務並留足自用和自儲糧食後出售的餘糧，由國有糧食收儲企業敞開收購」，禁止各類糧販的收購活動，「只有經縣級人民政府糧食行政管理部門依照本條例第六條規定條件批准的國有糧食收儲企業，方可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從事糧食收購活動。未經批准，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直接向農民和其他糧食生產者收購糧食」；三是規定了保護農民的措施和對糧食企業的約束責任⑲。國家將國有糧食企業作為保護糧農的執行者，賦予國有壟斷企業執法權；前者無異「餓狼投食」，後者無異「為虎作倀」。

2001年國發28號文件重申，要嚴格按照1998年國發15號文件的精神推進糧食流通體制改革（其實如前所述，15號文件根本無法執行，也無法做到），核心內

容有兩個：一是繼續推進糧食市場化改革，但維護國有糧食企業壟斷地位的政策不變；二是按照保護價格敞開收購糧食，另外縮小糧食保護價格收購範圍⑳。糧食保護價格範圍的縮小，標誌着壟斷收購已形同虛設，但糧食因缺少流通主體而呈現虛假過剩。不合理的糧食政策導致市場供需信息混亂，供不應求的真實局面卻從價格上呈現為供給過剩，糧食價格下滑到谷底，農民紛紛棄田拋荒，但是政府並不願意承認這個事實，企圖將「98糧改」以來的各項政策以法律的形式確定下來。「98糧改」是對市場化改革的一次最為嚴重的逆轉，糧食不僅沒有成為武器，甚至連工具效果都談不上。

由於糧食供需信息行政性失真，雖然此時糧食已經呈現短缺局面，但是在市場上仍然體現為「賣糧難」的「虛高供給」。為了解決「賣糧難」問題，2002年10月國務院辦公廳發出緊急通知，要求確保糧食流通政策的執行，敦促國有糧食企業的收購責任和義務，縮小保護價格的收購範圍㉑。這就出現了一個中國糧食市場上有趣的悖論：一方面國有糧食企業不願意收購㉒，另一方面又不准其他的經營主體收購；一方面糧食已經供不應求，另一方面信息又呈現供給過剩。中央政府一方面要求糧食部門及其主渠道壟斷收購，但另一方面又將部分低質糧食產品退出保護價格範圍，「人為製造」了糧食過剩的假象。政府「製造」糧食過剩的原因是為了減輕自己的包袱，同時確保糧食流通主體的壟斷地位和利益。

「98糧改」政策是對1994至1997年糧食價格上漲的反應，為了維護糧食安全，國家採取的策略是部分回歸1953年的政策，控制糧農手中的糧食，通過壟斷糧食收購環節，確保糧食企業的利益，維持銷售環節的「順價」。但這一政策忽視了制度環境的變化，沒有土地政策的配套，農民擁有糧食處置權，鄉村市場無處不在，壟斷收購渠道只是痴人説夢、一廂情願。為了維持「98糧改」政策，國家曾經從三個方面作出努力：一是不斷收縮壟斷糧食的範圍；二是不斷增加國家對糧食企業的約束和督促；三是不斷加大對糧食企業的支持。國家的努力其實已經摧毀了「98糧改」政策的基礎。由於不允許其他經營主體正常經營，國家對糧食企業的軟激勵和硬約束也無法徹底搞活糧食市場，農民受到市場和糧企的雙重壓榨，損失慘重。

1998至2002年國家出台糧食政策的速度、出台糧食政策措施的密集程度史無前例，但在大環境已經變化的條件下，企圖通過壟斷糧食收購渠道再次將糧食變成武器已經沒有可能，糧食政策對市場經濟的逆勢運行受到了市場的懲罰。「98糧改」應了中國的一句老話，「畫虎不成反類犬」，糧食既沒有變成國家控制宏觀經濟的武器，也沒有成為調節糧食安全的工具，但有一點可以肯定：損失慘重的農民，再次成為國家政策的犧牲品和逆勢政策成本的承擔者。

「98糧改」政策是對1994至1997年糧食價格上漲的反應，但這一政策忽視了制度環境的變化，沒有土地政策的配套，農民擁有糧食處置權，鄉村市場無處不在，壟斷收購渠道只是痴人説夢、一廂情願。

四 「糧食準商品」——訴求與引導

2004年是中國糧食政策大變革的一年，在一年內三大法規、文件對糧食政策進行了大刀闊斧的變革，可以稱之為「04糧改」。2月份頒布的中央1號文件

規定，「國家將全面放開糧食收購和銷售市場，實行購銷多渠道經營」、「嚴禁地區封鎖，搞好產銷區協作，優化儲備布局，加強糧食市場管理和宏觀調控」、「為保護種糧農民利益，要建立對農民的直接補貼制度」㉓。1號文件明確廢除了「98糧改」的政策，全面放開市場，嚴禁地區封鎖，同時也明確國家對糧食的責任，加強糧食市場管理和宏觀調控、對種糧農民進行直接補貼。「04糧改」明確規定，糧食是一種商品，按照商品規律流通，國家有管理責任和支持責任；顯然糧食還是一種受限制的商品，筆者稱之為「準商品」。

2004年5月26日，國務院頒布的《糧食流通管理條例》規定，一是放開糧食市場，「國家鼓勵多種所有制市場主體從事糧食經營活動，促進公平競爭。依法從事的糧食經營活動受國家法律保護。嚴禁以非法手段阻礙糧食自由流通」；二是國家宏觀調控糧食及其價格，「國家採取儲備糧吞吐、委託收購、糧食進出口等多種經濟手段和價格干預等必要的行政手段，加強對糧食市場的調控，保持全國糧食供求總量基本平衡和價格基本穩定」；三是建立糧食應急制度，「國家建立突發事件的糧食應急體系」、「制訂全國的糧食應急預案」；四是實行糧食省長負責制，「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在國家宏觀調控下，按照糧食省長負責制的要求，負責本地區糧食的總量平衡和地方儲備糧的管理」。該條例開啟了糧食政策的新局面，糧食變成了一種受限的商品㉔。「受限」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日常性的糧食宏觀調控制度和省長負責制；二是應急管理機制。糧食正式在制度層面由「工具」變成了「準商品」。

建立糧食市場准入制度表明，收購糧食要有一定的經營資格，其實在國家權力無法滲透到鄉村每一個角落的情況下，糧食市場准入制度只能是一種姿態，難以付諸實際，當然這是相關集團妥協的結果。

2004年6月16日，國務院頒布了17號文件，文件重申了中央1號文件和《糧食流通管理條例》的精神：放開購銷市場，直接補貼糧農，轉換企業機制，維護市場秩序，加強宏觀調控。另外，對糧食省長負責制和儲備糧平抑糧價提出更加具體的要求：省長、主席、市長要承擔發展糧食生產、提高糧食綜合生產能力、建立對種糧農民直接補貼機制、搞好糧食總量平衡等六項責任。一般情況下，糧食收購價格由市場供求形成，國家在充分發揮市場機制的基礎上實行宏觀調控；健全和完善中央和省級糧食儲備制度和調控機制，當「賣糧難」時，增加儲備調節，當「買糧難」時，通過拋售儲備調節㉕。至此，糧食政策新框架基本確立，糧食的商品性質增強，國家對糧食從直接干預變成了間接影響。

2004年年底，糧食供求矛盾問題開始顯現，糧食供給不足，糧價上漲。為了激勵農民種糧，2005年中央又以1號文件的形式，出台了更多的糧食支持政策，進一步調整國家與農民的關係。1號文件旗幟鮮明地提出，「堅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針，穩定、完善和強化各項支農政策，切實加強農業綜合生產能力建設」。一是免，進一步擴大農業稅免徵範圍，加大農業稅減徵力度，「減免農業稅、取消除煙葉以外的農業特產稅」；二是補，加大對糧食的補貼，從過去的綜合性收入補貼變成多樣性的農業補貼，推出了良種補貼和農機具購置補貼，另外繼續對短缺的重點糧食品種在主產區實行最低收購價政策，逐步建立和完善穩定糧食市場價格、保護種糧農民利益的制度和機制；三是助，對糧食主產區通過轉移支付給予獎勵和補助，支持糧食主產區加強生產能力建設㉖。

自此，糧食生產者的角色發生了革命性的變化，國家對糧食的定位也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糧食再也不是國家索取資源、控制鄉村的武器，也不是國

家控制糧食的工具，當然國家並沒有忘記確保糧食安全和穩定宏觀經濟的目標，只是實現糧食目標的手段已大不同以往，過去是「大棒政策」，現在則是「胡蘿蔔政策」。農民從過去資源的供給者變成受資助者，從奉獻者變成了被奉獻者。

2005年國發9號文件重申了「04糧改」的精神，提出要建立糧食市場准入制度、確保糧食安全、協調產區與銷區的利益㉗。建立糧食市場准入制度表明，收購糧食要有一定的經營資格，但在國家權力無法滲透到鄉村每一個角落的情況下，糧食市場准入制度只能是一種姿態，難以付諸實際，當然這是相關集團妥協的結果。協調產區與銷區的利益主要是平息產區承擔糧食安全的責任、承擔糧食生產高機會成本，而銷區則享受產區提供的安全和廉價的糧食的矛盾。該文件的主要目的是解決地區利益分配問題，即「產區支持銷區」、「窮人補貼富人」的問題。中央政府在給糧食鬆綁的同時，還是想給糧食及其生產經營者繫上一根「安全帶」，這根「安全帶」決定了糧食商品的「準」性質。

2005年糧食供給緊張，糧食價格繼續上漲，為此，2006、2007、2008年中央連續頒布的三個1號文件再次強調糧食產量、糧食安全的重要性，承諾加大對糧食主產區的支持力度。同時，中央政府從政治角度強化了各級政府的糧食安全首長負責制；中央領導人在不同的會議、不同的場合均強調糧食安全的政治性，要求各級黨政部門將糧食生產作為一項政治任務來抓。中央政府企圖從行政支持、經濟激勵及政治壓力三個方面確保糧食安全，三個1號文件及中央的政治壓力將國家與農民的直接關係轉換為農民與市場、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的關係。

經過幾十年實踐、實驗，糧食政策繞了一個大圈，又回歸商品性質，當然「此商品性質」非「彼商品性質」，「此商品性質」是「受限的商品」——準商品，「受限」隨時可以轉換成對糧農的損失。2007年下半年以來，國際糧價飛漲，生產資料價格也大漲，但是國內糧食價格卻非常穩定。當很多人都在高讚糧價穩定，慶幸有好的糧食制度時，是否感覺到糧農的憤怒與無奈？糧農承擔了宏觀經濟穩定與安全成本，「受限的商品」變成了「有害的受限」，糧食還是一個不折不扣的準商品。

經過幾十年實踐、實驗，糧食政策繞了一個大圈，又回歸商品性質，當然「此商品性質」非「彼商品性質」，「此商品性質」是「受限的商品」——準商品，「受限」隨時可以轉換成對糧農的損失。

五　結論

1970年代末期以來，國家對糧食的權力關係進行了新一輪的重構。國家與農民的雙邊關係及國家對糧食的「單邊支配關係」逐漸瓦解，國家與農民之間的雙邊不對等關係又分解為農民與國家、農民與市場、國家與市場之間的三重雙邊關係，農民擁有了糧食及其收益的控制權和支配權；農民與市場之間是平等主體之間的交易關係；國家通過並利用市場調控糧食的生產和流通及相關主體的糧食初次利益分配，同時國家還通過糧食直接補貼政策和糧食宏觀調控政策影響糧食收益的再分配。

在糧食權力關係的重構過程中，國家糧食政治的邏輯也發生多次改變，其演變主要有兩條路徑：權力路徑與利益路徑。

從權力路徑來看，隨着農民對糧食支配的權力增大，國家的糧食政治邏輯依次經歷了「強武器」、「弱武器」、「工具化」及「準商品」性質，雖然其中有反覆和逆轉現象，但是糧食政治邏輯演變的整體趨勢還是：增加農民的糧食支配權，增大市場的糧食調節能力，減少國家對糧食和市場的直接控制和干預的權力，即農民與市場權力增長，國家權力收縮。

從利益路徑來看，隨着糧食從「武器」變成「工具」，又從「工具」變成「準商品」，國家行政力量按照「逐步分權」、「逐步讓利」、「逐步補損」的路徑，從前台逐步退居幕後。國家的角色與權力已經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從關心具體的糧食產品到注重宏觀的糧食安全，從具體的農戶控制到宏觀的總量調控，從糧食全能主義轉向糧食市場調節主義。

顯然中國糧食制度安排及其變革不能只從政治角度審視，也不能只從經濟角度考察，它是政治變量與經濟變量的函數，糧食政治的邏輯呈現出階段性特徵：「強武器」、「弱武器」、「工具性」及「準商品」。

雖然農民和市場權力的回歸和增長、國家權力有所收縮和節制，但是新的糧食權力關係被顛覆的隱患並沒有消除，農民與市場的權力關係並沒有堅實的法律保障與權力保障（以權力保障權力）。如前面的分析，只要政策的決策者與執行者沒有具體的政治責任與法律責任，只要政策的決策者與執行者抱着所謂「國家利益大於一切」的理念，而不在乎糧農權力與利益，只要糧農沒有制約決策者的槓桿，犧牲沒有代言人且只有消極的「用腳投票」的糧農的「政策調整」與「政策轉向」就不能保證不會再出現。從政治維度看，糧食政策波動的隱患是存在的，糧農權力與利益強制調整、侵蝕的可能性依然存在。

國家糧食政策並非完全以市場供給和需求來安排，在很多時候取決於政治需要，從政治的角度進行制度安排和創新。建國以前的政治邏輯是為了打贏仗，建國初期則是為了改造鄉村社會，合作化和集體經濟時期則是為了工業化和城市化籌集原始資本和發展資源，改革開放以來政策目標則多元化，既有工業化資源的考慮，也有糧食安全的考慮，還有農民增收的考慮。糧食政治邏輯是「武器」與「工具」交替使用，「工具」與「準商品」伺機而為。顯然中國糧食制度安排及其變革不能只從政治角度審視，也不能只從經濟角度考察，它是政治變量與經濟變量的函數，糧食政治的邏輯呈現出階段性特徵：「強武器」、「弱武器」、「工具性」及「準商品」。

註釋

① 徐勇：《包產到戶沉浮錄》（珠海：珠海出版社，1998），頁228、229。

② 〈中共中央關於加快農業發展若干問題的決定〉，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186、187。

③ 〈中共中央印發「關於進一步加強和完善農業生產責任制的幾個問題」的通知〉，載《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547。

④ 參見人民出版社編：《全國農村工作會議紀要》，單行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頁6、7、11、4。

⑤ 〈當前農村經濟政策的若干問題〉，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261。

⑥ 〈中共中央關於一九八四年農村工作的通知〉，載《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頁432。

⑦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活躍農村經濟的十項政策〉，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中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頁611。
⑧ 杜潤生：《杜潤生自述：中國農村體制變革重大決策紀實》（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頁149-50。
⑨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一九八六年農村工作的部署〉，載《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中冊，頁874。
⑩ 〈把農村改革引向深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二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頁1229-30。
⑪ 〈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加強農業和農村工作的決定〉，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三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下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頁1767。
⑫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當前農業和農村經濟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載中央黨校教務部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黨和國家重要文獻選編．1992年10月－1997年9月》（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7），頁87。
⑬⑮ 〈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深化糧食流通體制改革的決定〉，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五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頁344-56；352。
⑭ 〈國務院關於印發當前推進糧食流通體制改革的意見的通知〉，載李庚辰主編：《中國共產黨現行法規文件全集》，第二冊（北京：長城出版社，2000），頁859。
⑯ 〈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完善糧食流通體制改革政策措施的通知〉，載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研究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法律法規全書》，第一冊（北京：中國民主法制出版社，2002），頁53。
⑰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部分糧食品種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有關問題的通知〉，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2000》（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461。
⑱ 〈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完善糧食生產和流通有關政策措施的通知〉，載《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2000》，頁463。
⑲ 〈糧食收購條例〉，載中國法制出版社編：《經濟法全書》，第三卷（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4），頁1687-90。
⑳ 〈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深化糧食流通體制改革的意見〉，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2001》（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508-12。
㉑ 國務院辦公廳：〈緊急通知：明確今秋糧食收購政策〉，載《現行農業法律法規規章制度及優惠政策彙編》編委會編：《現行農業法律法規規章制度及優惠政策彙編》，中冊（長春：銀聲音像出版社，2003），頁582、583。
㉒ 國有糧食企業不願意收購糧食，並不表明國有糧食企業不願意壟斷收購市場，也不表明國有糧食企業不願意要國家的補貼。不願意收購，要求政府出台行政指令督促，說明了國有糧食企業的「經濟人」性質，對於糧食市場化改革的確是用錯了藥。
㉓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促進農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見〉，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六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頁679、680。
㉔ 〈糧食流通管理條例〉，載《經濟法全書》，第三卷，頁1695、1696。
㉕ 〈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深化糧食流通體制改革的意見〉，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十六大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中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6），頁86-97。
㉖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農村工作提高農業綜合生產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見〉，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彙編．2004》（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537-41。
㉗ 〈國務院關於2005年深化經濟體制改革的意見〉，載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新法規彙編．2005》，第五輯（北京：中國法制出版社，2005），頁54。

鄧大才 華中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院、中國農村問題研究中心教授。

政治與法律

民族政策的錯亂與族群衝突的激化

● 姚新勇

雖然中國共產黨幾十年如一日地粉飾太平，宣揚各兄弟民族一家親，但是中國內部的族群問題卻日趨嚴重，並在西藏、新疆等地迅速激化。究其原因，是多樣而複雜的，但與國家民族政策制訂與實施的失誤、錯謬，有相當大的關係。但是，面對民間的抱怨和質疑，以及境外媒體的追問，中央和地方政府仍然堅持說民族政策沒有問題，只是將西藏和新疆的暴亂都推到達賴喇嘛、熱比婭等境內外「三種勢力」(宗教極端勢力、民族分裂勢力、暴力恐怖勢力) 之上。這樣的態度，顯然於事無補，只會讓問題愈發嚴重。為國家、家鄉和人民生活安定計，我們有必要檢討一下國家的民族政策。

中國內部的族群問題日趨嚴重，並在西藏、新疆等地迅速激化。究其原因，是多樣而複雜的，但與國家民族政策制訂與實施的失誤、錯謬，有相當大的關係。

一　少數民族優惠政策的傲慢與偏見

首先必須指出，與當年南非的種族主義和美國1970年代之前的少數族裔政策相比，中共的民族政策無疑是非常民主和公平的；中國無疑佔有着道德制高點。儘管橫掃一切的文化大革命給廣大少數族裔造成了巨大的傷害，但是這種傷害，並非獨對少數族裔，而是對全中國各族人民的。從1979年起，中共開始反思以往民族工作、民族政策的錯誤，進行撥亂反正。於是我們看到，過去的冤假錯案得以平反、糾正，少數族群的傳統文化生活習慣開始恢復；在西藏、新疆等民族自治地區，政府還專門撥款，大力支持宗教活動場所的修復和重建；1984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以下簡稱《民族區域自治法》) 頒布實行，等等①。

但也正是從1980年代開始，少數族裔 (尤其是那些規模較大的少數族裔) 的離心傾向卻開始增大。民族政策更加善意、寬鬆了，換來的卻是相反的結果：某些族群背離情緒日漸增大，族群間隔膜乃至仇恨日增。為甚麼會這樣呢？讓我們先從「兩少一寬」政策談起。

所謂「兩少一寬」，即中共中央1984年第5號文件提出的：「對少數民族的犯罪份子要堅持『少捕少殺』，在處理上一般要從寬。」②此一文件出台的初衷，包含了中共對少數族群相當的善意，充分考慮到了不同族群文化風俗之間的差異等原因③，也是中共落實寬柔治理「民族事務」方針的具體舉措。但是這一用心良苦的政策卻沒有充分考慮到不同族群相互雜處的複雜性，沒有預見到不同族群跨地域相互交往日趨頻繁這一問題④。所以，雖然有人將「兩少一寬」視為「動態法律」的典型，但在具體實施中，卻逐漸變成了蹩腳、僵硬的「靜態法律」。這並不是完全否認「兩少一寬」政策在某些具體案件的處理上可能發揮了積極的作用，但總體來看，它沒有換取到大多數少數族裔的心，反而造成愈來愈多漢族群眾生發不平等的感覺，而且還助長了某些少數族群中一些人的侵犯心理，尤其是對於漢族民眾的侵犯心理。

這樣說絕非是出於漢族的偏見或道聽途說，而是基於筆者長期在新疆生活的經驗與認真的觀察。在新疆，絕大多數漢人都會有這樣一種看法：最好不要與維吾爾族人發生衝突；哪怕你是一個成年人，若是有維族巴郎子(小孩)欺負你，向你挑釁，你最好是迴避。你的回應很可能會遭到過路的維吾爾族人的圍攻。如果你被打、被傷，只要不嚴重，往往就是活該、不大有人管，就是有人管，肇事者也大都不會得到相應的處罰；但若你打贏了，佔了便宜，那麼可能就會惹禍上身。當然，也並不是說所有的新疆漢人都是一味怕事、忍讓，也有一些不怕事、喜歡打架的漢族青年，尤其是社會青年，會採取以暴制暴的方式加以應對。有時效果看上去還相當不錯，至少一看他們的「橫相」，就很少有人敢去挑釁了。當然長期以來，新疆人只是以這種經驗來選擇相應的行為，一般並不清楚有甚麼「兩少一寬」政策。但是否知道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在這種經驗培養下的族群情感，只能是非常糟糕的：說輕點，是不同族群間的隔膜愈來愈大；說重點，就是族群間的仇恨與以暴力解決問題的心態得到了滋養。

過去這種情況還主要表現於新疆、西藏等少數族裔聚居地區，而近些年來則蔓延到了內地。所謂「新疆小偷」猖獗內地，就是典型之例。「新疆小偷」基本上就是指少年維族小偷，他們一般都是由同族的成年黑老闆拐騙到內地來行竊的。由於有「兩少一寬」基本政策的導向，加之語言不通等原因，警察往往是將被抓獲的少年「新疆小偷」放走了事。往好處說，這是機械地執行「民族」特殊政策；往不好處說，這幾乎等同於執法不作為。

很明顯，「兩少一寬」政策實施的機械、偏誤，不僅可能助長了一些少數族裔人士的侵犯心理、客觀上放縱

「兩少一寬」政策沒有換取到大多數少數族裔的心，反而造成愈來愈多漢族群眾生發不平等的感覺，而且還助長了某些少數族群中一些人的侵犯心理，尤其是對於漢族民眾的侵犯心理。

「新疆小偷」猖獗內地

了犯罪，同時又強化了一些少數族裔在漢族中的負面形象，讓本來就處於文化弱勢的少數族裔更容易產生被醜化、排斥的感覺，而且這種感覺積累到一定程度時，就會演變成族群之間的暴力衝突（讀者不妨去網上尋找一下對「新疆小偷」的討厭、憎惡、痛打的相關帖子吧）。當然，類似現象相當普遍，決非個案，而2009年韶關「6．26」事件、新疆「7．5」事件以及之後局勢的持續惡化，其背後都可以隱隱約約地看到「兩少一寬」政策長期執行的惡果⑤。

民族區域自治政策當然不是單純的擺設，廣大少數族裔人民也的確不同程度地因此獲益，但如果認真觀察現實情況，不難發現問題是相當多的。近年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大力推行的「雙語教育」可能就是一例。

但是「兩少一寬」政策的實施，並不意味着漢族真的變成二等公民⑥。姑且不論客觀存在的漢語文化（或以漢語為載體的現代化）的主導性，就是在許多更高層級的國家政策上，邊疆、少數族裔受到的抑制可能也更多。就說民族區域自治政策吧。從法理上看，它是國家給予少數族裔最基本的優惠政策，但它是否得到切實落實，則很難說。不僅是十四達賴和熱比婭等人經常拿這個法律來說事，而且在私下或是在網上，也不難聽到少數族裔對於民族區域自治政策落實欠佳的抱怨。民族區域自治政策當然不是單純的擺設，廣大少數族裔人民也的確不同程度地因此而獲益，但如果認真觀察現實情況，則不難發現問題是相當多的。近年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大力推行的「雙語教育」可能就是一例。

所謂「雙語教育」，就是在少數族裔中小學和幼兒園中，大力推進用漢語教學的工作，其最終目標是使「由現階段的以理科授課為主的部分課程用漢語授課，或除母語文之外的其他課程用漢語授課的模式，最終過渡到全部課程用漢語授課的模式，同時加授母語文的模式，使少數民族學生高中畢業達到『民漢兼通』的目標」⑦。為了高速、全面推進這一工作，國家拿出四十億左右的巨額資金支持⑧，各級政府和有關部門，也不惜以「大躍進」的方式大力推進「雙語教育」⑨。很明顯，無論是現實中的「雙語教育」的強力推進，還是「雙語教育」的目標指向，都表明所謂「雙語教育」的實質，基本就是單語性的漢語教學全面替代少數民族語言的教學，這明顯有違《民族區域自治法》第三十七條第三款⑩。因此，無論是在私下還是在網上（如「維吾爾在線」網站），都有不少少數族裔批評「雙語教育」的聲音，認為自己的民族文化正在遭到毀滅。

但是當地政府似乎並沒有認真聽取批評的聲音，說甚麼批評或反對「雙語教育」的人，不過是少數的少數族裔精英份子，這些人一方面批評「雙語教育」，另一方面又將自己的孩子送到漢語學校去學習；還說不少調查都說明「雙語教育」政策深得民心，得到廣大教師、學生、家長和各階層人士的擁護。因為推進「雙語教育」一來可以幫助少數族裔（尤其是少數族裔青少年）提高文化教育水平，幫助少數族群人民更好地適應現代社會的發展，提高社會競爭力，有助於解決少數族裔大中專學生就業率持續偏低的問題；二來有利於不同族群之間的相互交流、溝通、融和與團結。這種辯解不能說完全沒有道理和根據，但仍然經不起進一步的追問。

首先，少數族裔大中專學生就業率低，不僅與他們的漢語水平相對較低有關，更是一個結構性的問題，即經濟與社會的發展，遠遠無法及時地為日益大量增加的少數族裔大中專學生提供就業崗位。而花巨資大力快速

推進「雙語教育」，會更高速地生產出更多的大中專學生，這很有可能促使結構性就業難問題進一步惡化。

其次，說「雙語教育」政策深得民心，得到廣大教師、學生、家長和各階層人士的擁護，或許過於樂觀了。一來真心擁護「雙語教育」的維吾爾族人比例，可能並不一定如有關調查所表明的那樣高；二來學習漢語的積極性、認為「雙語教育」有助於自己今後發展的高統計數，並不能排除同時認為「雙語教育」會影響本族群的文化傳承、發展的可能。

更重要的是，現在大多數的支持者，將來未必不會反過來成為更堅定的反對者。因為「從娃娃抓起」的「雙語教育」，與正在快速展開的現代化、城市化的進程，必然會加速傳統少數族群社區的變化乃至解體，會批量地造就出脫離相對傳統自給自足社會的受教育者，即明天的知識份子。沒有人能肯定他們明天不會如當下的一些精英一樣，質疑、反對「雙語教育」。

另外，包括「雙語教育」在內的教育，必然提高青少年的就業預期，可是一旦將來他們更大規模地湧入社會，而社會又無法及時地吸納他們，滿足他們的預期，那麼他們就很可能產生競爭與文化的雙重挫折感，從而更容易受極端民族主義的蠱惑，成為國家敵對勢力的被招募者、擁護者、跟隨者。

因此，即便姑且不論大力推進「雙語教育」的深層用意，其強力推行的結果，很可能就是政府花錢在為自己培養敵人。其實這種花錢不討好的事情，可能不在少數。正在進行的喀什老城區改造工程，或許也是如此。據有關方面報導，政府將拿出超過三十億的資金進行喀什老城區的改造。政府將這一工程視為愛護維吾爾族人民、促進民族團結的善舉，可是不僅熱比婭等境外疆獨人士，而且境內的一些維吾爾族人都認為，這是政府有計劃地毀滅維吾爾族文化。

說喀什老城區改造是有計劃地毀滅維吾爾族文化恐怕與事實不符，至少是誇大其辭。因為喀什老城區的居住條件，在安全、衛生、自來水供應等方面，的確存在相當大的問題，在原有的格局中進行改造的確很困難，而新建樓房的物質性生活條件是要比老住宅好。而且具體實施中，政府在很大程度上也落實了一戶戶協商談判搬遷等，這比起在漢族地區常見的強拆強建要人道得多。另外，政府也並非不分青紅皂白地全拆重建，而是考慮到了部分原有建築格局的保護。

儘管如此，喀什老城區的改造工程，還是有很大的問題。首先，它在客觀上的確有可能破壞喀什特有的維吾爾族城市文化，不僅在相當程度上，或許可以將其與老北京城的改造相比較，而且新建的居民住宅小區，也與原老城區的居住、生活、人文環境完全不同。其次，雖然在具體拆遷的過程中，政府注意到了與原住戶的協商，但協商卻是在城市改造勢在必行的前提下進行的。改造喀什這樣一個具有獨特族群文化的歷史老城，按道理，政府是不該擅自拿計劃、出方案的，而是應該廣泛地徵求喀什社會各界的意見，並採取喀什全體人民投票的方式決定是否拆遷改造。然而，政府卻沒有這樣做。這並不奇怪，專權、傲慢慣了的政府，可能會認為他們已經做得夠民主了。

總之，當我們將更高層面上的政策的傲慢與偏見和各種少數民族優惠政策相比較，可以說，不過是「小惠

即便姑且不論大力推進「雙語教育」的深層用意，其強力推行的結果，很可能就是政府花錢在為自己培養敵人。正在進行的喀什老城區改造工程，或許也是如此。

未偏，民弗從也」；「小信未孚，神弗福也」。

二　公共空間的權威主義管控適得其反

經濟、法制等方面政策的影響雖然深遠、重大，但文化意識形態管控的問題同樣不可小覷，其負面作用可能更為直接。眾所周知，中國對意識形態方面的控制，一貫非常嚴厲，但是我們也不應該將中共妖魔化。應該承認，自1978年之後，中央對於意識形態的管控逐漸放鬆，民眾的言論自由度也在不斷增加，這的確是進步。但是這種進步不僅不足夠，而且可能又在更大的程度上，加劇了國家意識形態的危機。

一方面，中共在敏感、重大的意識形態問題上，強力控制依舊；另一方面，作為一個全權性的政黨，中共並沒有能夠為社會提供一套有效、合法（韋伯意義上的合法性）的思想文化綱領，但又不允許社會公民力量自由地建構。因此就出現了這樣一種現象：私下裏，人們對所謂的「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鄧小平理論三個代表和科學發展觀」等「一脈相傳」的永遠正確的理論，或頗有微辭，或加以調侃；可是在官方場合，懾於壓力，人們一般又都表示擁護。於是意識形態管控的開放與進步，並沒有真正換來普遍的社會精神文化的解放與進步，相反，人們卻日益嚴重地沉溺於普遍的虛偽、謊言之中。當然這種謊言性共同生活下所存在的，不會只是如魚得水、得過且過、麻木不仁的行為，而且也有改造的籲求、反抗的動機。當相同性質意識形態的管控落實到少數族裔和邊疆事務方面，就帶來了更大的認同危機。

六十年來，不論社會發生甚麼變化、出現怎樣的族群關係危機，中共總是千篇一律地重複民族大團結的口號。執政黨一方面對於日益增長的少數族群離心力，對於藏漢、維漢、蒙漢等人民之間的隔膜甚至仇視的增長視而不見；另一方面，又強力管控有關「民族問題」的討論。「民族問題」成了最為敏感的話題。基本上，絕大多數關心中國社會問題的「公共知識份子」也不去關心「民族問題」。另外，在不同族群的日常生活中，不要說在內地漢人高度集聚的社會，漢族與少數族裔缺乏了解、互動，就是在新疆、西藏，不同族群尤其是漢維、漢哈、漢藏之間，也嚴重缺乏真正的互動。一般情況下就是同一單位、社區的熟人之間，也不過保持着面子上的敬而遠之罷了。

六十年來，不論社會發生甚麼變化、出現怎樣的族群關係危機，中共總是千篇一律地重複民族大團結的口號。執政黨對於日益增長的少數族群離心力，對於藏漢、維漢、蒙漢等人民之間的隔膜甚至仇視的增長視而不見。

但是，且不說私下裏少數族裔的國家認同如何，就是在官方許可的少數族裔文學領域，早在1980年代初，少數民族文學寫作就開始告別社會主義民族文學、轉向族群本位民族認同的方向，而且這種趨向愈往後愈發明顯。一些少數族裔的感傷性族裔文化抒懷，就演變為強烈的文化民族主義、種族民族主義⑪。在這樣的狀態下，中華民族合法性危機被加深，真實的族群問題被遮蔽，直面問題的討論被阻絕。開放、積極、理性、寬容的思想觀念，難以通過公開的討論生長；冷漠、偏見、仇視、小道消息、謊言，則得以加深、滋生、蔓延。所有這一切，又因為互聯網的普及與政府笨拙而強制的管理迅速惡化。

眾所周知，互聯網在中國的迅速普及，極大地刺激了各種民間言論空

間的生長，其中民族主義言說的不斷膨脹，就是一個引人注目的現象。但是迄今為止，人們關心的似乎只是「國家民族主義」，關注的是主要由「憤青」所表現的國家民族主義與西方之間的對抗性關係；哪怕這種對抗與國內族群問題有直接的關係。其實，自網絡開始在中國普及化起，異質性、多族群性的民族主義就開始在網上出現並不斷發酵。各種以特定族群為名號的網站紛紛建立，側重討論族群關係、族群問題的論壇也紛紛開設，激烈或半激烈的網帖也隨處可見。根據表達方式的差異，大概可以將它們分成三類：(1) 溫和型：以較溫和的態度，介紹本族群的文學、歷史、藝術等文化情況，兼顧某些相關問題的討論；(2) 激烈型：以強烈的族裔民族主義情感，宣傳、讚頌本族群的文化，抨擊對立性的他者，訴說本族群所遭受的不平待遇；(3) 中間型：介於前兩者之間的論壇。

像已關閉的「皇漢網」、「東北滿族在線」等都屬於激烈型網站。在那裏充斥赤裸裸的漢族、滿族種族主義的喧囂，其激烈、偏執、狂囂，毫不亞於納粹種族主義。像「藏人文化網」(這類網站可能是出於「民族身份」更加敏感的緣故，相對較為「自控」) 大致屬於中間型 (「維吾爾在線」可算作中間偏激型)。而「彝族人網」則屬於溫和型。但是不論哪種類型的族裔網站，其基本前提都是一致的，即「本質主義性質的民族主義」，都視本族群的文化、歷史、性格為最偉大，都以血緣作為凝結本族群的基本要件，大都追求血緣的純粹性。由此來看，這些共時性存在的溫和、中間、激烈型的族裔網站，恰恰形成了從溫和文化民族主義到激烈政治民族主義、瘋狂種族主義的遞進表徵⑫。

另外，在這類網站上，還時常出現一些傳統媒體嚴加控制的對敏感歷史事件的討論、說法。比如像究竟有無「揚州十日」、「嘉定三屠」的屠城血案？蒙人、滿人入主中原是否是漢民族甚至中國的災難？辛亥革命究竟是中國現代轉型的偉大標誌，還是「滿州國」的「國難日」？當年西藏平暴的真相如何？新疆的原住民究竟是哪個民族？等等。至於說有關當下所存在的各種現實的族群問題的網帖、討論就更多了。比如，新疆的少數民族，尤其是維吾爾族大學生在就業方面，是否遭到了系統性排斥？「雙語教育」是不是在毀滅少數民族的文化？新疆的資源是不是被大量掠奪？維吾爾族是否被標籤、歧視為「恐怖主義」？民族區域自治政策是否真正落實？青藏鐵路的修建是否是西藏、藏區生態文化、人文文化的災難？等等。總之，政府原先在公開場合所設定的諸多禁區，已經被互聯網所衝破，人們可以從這些網站中得到許多難以得到的信息，並在此進行意見交流。可以說，中國的互聯網，既為敏感族群問題的討論提供了「公共平台」的作用，又在相當程度上成了極端民族主義和種族主義泛濫的天地⑬。

面對這樣的情況，政府幾乎是束手無策，甚至好像連被動應對都談不上。其最典型的做法無非先是聽之任之，然後就是「關停整改」，而且不給出任何公開的官方聲明與解釋。這樣的做法無疑是滯後、無效的，既達不到正確引導的作用，又讓政府顯得專橫，並使得所有被禁止發言的人 (包括那些毫無理性的民族主義、種族主義的言說者)，似乎都成了無辜的言論

如果真有所謂「五毛黨」的話，那麼除了極個別的情況，他們的水平是極差的。不要說指望他們開展有理有節的說理討論，正確引導輿論，就是連應急滅火的作用都起不到。

自由的受害者。不錯，坊間盛傳着所謂「五毛黨」的說法，但是至少根據筆者的觀察，如果真有所謂「五毛黨」的話，那麼除了極個別的情況，他們的水平是極差的。不要說指望他們開展有理有節的說理討論，正確引導輿論，就是連應急滅火的作用都起不到；很多情況下甚至起的是火上澆油的作用都說不定。大約到2007年，政府對這類網站關閉、整改的步伐大大加快了，對於想通過網絡來了解國家族群關係狀況的人來說，就感覺愈來愈不方便。

中國的民族政策無論是政策本身還是政策的實施，都存在着相當的問題。在中共看來，只要經濟發展了，各族人民的生活水平提高了，大家就會感謝黨、感謝政府，安居樂業，「民族分裂」、革命，就不會有市場了。

不過，政府的管制並非密不透風。一方面，現在政府做事，已不可能也不會為所欲為了，行事總要有所規避、收斂；另一方面，網絡發表、傳播的靈活普遍性，也使得政府不可能達到完全封鎖的目的。這樣一來，有時似乎各種不同的人就與政府玩起了相互鬥法的遊戲，並且有一些人似乎也有意識地利用這種情況，設法迅速擴大自己的知名度，甚至成為某個特定族群的「民族英雄」。

其實面對新的情況，政府完全應該明確地以法律的名義，對那些赤裸裸地破壞族群團結、威脅國家安定的言論進行旗幟鮮明的公開管制；明確規定將一切有意或不負責任地破壞族群團結、國家穩定的言論者繩之以法。如果有誰真的觸犯了相關規定，第一二次可以給予警告，再犯可封其IP並關閉論壇，若屢次觸犯，甚至可以提起公訴，進行適當的處罰，以達警示、教育之效。對於那些並非是赤裸裸惡意宣傳鼓動的言說，哪怕即便是觀點比較刺耳、偏激，也應該允許自由表達、討論。如果政府既不願意聽，又怕引起擴散效果而不願意公開與其辯論，也可以請一些有水平的人穿上馬甲與之進行有質量的辯論，以達明辨是非之效。而對於那些牽涉到重要民生、政策的質疑，則應該進行及時的說明、解釋。很可惜，政府哪一方面也沒有做，只是以背後操作的「關停整改」來應對，所以遭致反感、懷疑、批評、反對也就不奇怪了⑭。

三　民族政策：超越片面的發展主義

很顯然，中國的民族政策無論是政策本身還是政策的實施，都存在着相當的問題，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了。究竟應該怎麼改，現在有兩種代表性的看法：一是廢除「兩少一寬」等「不合適」的民族照顧政策，採取更「公平」而嚴厲的治理；另一是大力推進民主化進程，真正落實公民自由權與少數民族自治權。前者雖沒有在網絡之外的正規渠道明確表達出來，但卻很有市場，「7．5」事件以後新疆發生的幾次漢人遊行，實際上就包含着這種訴求⑮；而且2009年9月5日以後新疆當局處理「扎針案」的方式，也露出相似變動的端倪。而後者則更是由來有自，境內自由主義的憲政訴求⑯和境外要求推翻中共領導的各種言論，都幾乎已成老生常談了。但是這兩種看法，不僅是極端片面、簡單化的，而且實質上也沒有把握中共民族政策根本的問題所在。

國家民族政策的根本問題，集中於當下國家基本意識形態和統治方式兩個層面的相互結合上。這一國家意識形態，就是「發展才是硬道理」這一基本國策，而2009年8月25日胡錦濤在新疆的講話再次重申了這一點⑰。在中共看來，只要經濟發展了，各族

人民的生活水平提高了，大家就會感謝黨、感謝政府，安居樂業，「民族分裂」呀、革命啦，就不會有市場了。

然而，世界現代化的歷史已經充分證明，民族矛盾的出現、激化，往往正是現代化發展的副產品、伴生物，而且中國高速發展與族群衝突不斷加劇之間的聯繫，也已經是不爭之事實。「發展迷思」並非中共所獨有，其實說到底，它是來自於西方的現代觀念，只不過在當下的中國，它又表現為「資本擴張力」和「威權統治」方式的相互結合。早在一個半世紀以前，馬克思就已經深刻地分析了資本為獲取剩餘價值的全球性無節制、無邊界的血腥擴張。雖然在表面上，這種擴張往往表現為自發、自動性，而且冷戰後也更多地換名為中性的「全球化」；與此相一致，過去由殖民主義、帝國主義艦炮為資本剝削、擴張的後盾，也早就換成了掌握了第三世界國家權力的本土代理；在某種程度上，中共的威權統治則正是資本全球擴張的高效的中國代理。

這並不是說，中共與中國政府有意地與西方資本聯手來剝削、搜括中國，更不是將資本的中國擴張等同於西方的擴張。現代化、全球化發展的奇妙、欺騙之處，正在於資本的剝削與擴張變得愈來愈匿名化、全球—本土化了。在中國當下的社會轉型中，以「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為旗幟的資本擴張的自發性、資源調配(佔有)性，日益將整個中國都吸引登上了高速發展的列車，而政府的威權統治，則為這種發展「鋪路搭橋」、清掃障礙。在這種國家權力的強力推動下，地方發展缺乏能較好反映民意的自主決策性；弱勢群體、階層、地區的利益，得不到及時有效的維護，更缺乏自我維護權；腐敗藉着發展、穩定的名義日益猖獗；生態環境惡化的趨勢也愈演愈烈……在這種西方強權、資本強權、政府強權的「三強全球—本土統治」下，人、個體、群體——不論屬於哪個族群——都被權力無意識地純化為了單純逐利的經濟動物，貶低成了被動地等待着他人恩賜、餵養的寵物。

所以，從這個角度來說，中國當下所面臨的族群衝突的問題，的確不是「民族問題」，而是中國普遍存在的片面發展的問題、階級不平等的問題、地區間關係失衡的問題、腐敗制度化的問題。不錯，這一切都昭示了轉型、發展、價值實現的民主取向，但卻絕不是簡單的西方民主制度的引進，也不是急風暴雨式的階級暴動、革命。因為在當前的條件下，前者很可能只是一個美麗的畫餅，既不能保證遏制資本無限擴張中的不公正，而且可能會更快地促使分裂、動亂、民粹、種族仇殺的到來；而後者則很可能是新一輪的無解的暴力循環。那該怎麼辦？這將是筆者下一篇文章思考的主題了。

中國當下所面臨的族群衝突的問題，的確不是「民族問題」，而是中國普遍存在的片面發展的問題、階級不平等的問題、地區間關係失衡的問題、腐敗制度化的問題。

註釋

① 官方的相關文獻，參見陳國新、謝旭輝、楊浩東編著：《中共三代領導人對馬克思主義民族理論的繼承發展》(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3)，第五、六章；另可參見民間人士王力雄：〈西藏問題的文化反思〉(1999年11月15日)，北望經濟學園網，www.beiwang.com/bbs/showtopic-1180.aspx。

② 〈普法——「兩少一寬」民族刑事政策〉，人民網，http://bbs1.people.com.cn/postDetail.do?view=2&pageNo=1&reeView=1&id=92947891&boardId=1。

③ 參見張濟民、張竹萍、孫明軒：〈對少數民族中的犯罪份子必須實行「兩少一寬」政策〉，《青海民族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1年第1期，頁83-89。

④ 根據筆者在新疆的生活經驗，其實就是在當年，這一政策的出台就已經在新疆等少數民族自治區內引起了漢族的不滿。只不過當時很多人並不是很清楚這一政策，而往往將所帶來的相關結果，歸罪於胡耀邦的邊疆訪問、講話。就此而言，或許都不好說當初中共考慮不周，而是一開始就忽略了「兩少一寬」政策對漢族的不平等性。

⑤ 或可參見「天山姚新勇」的博客文章：〈我所了解的「維吾爾在線」(中文版)及其他〉(2009年8月4日)，http://blog.sina.com.cn/s/blog_60f25ed70100ep4n.html。

⑥ 有網民抱怨：「一等洋人二等官，三等少民奴才漢」，參見http://hi.baidu.com/%C1%FA%D6%AE%D3%D6%C1%FA/blog/item/3f53424f36c6c503b3de05d5.html。

⑦ 〈新疆「雙語」教學工作「八問」〉(2007年3月7日)，全國民族自治區重點新聞網站聯盟，www.nxnews.net/1231/2007-3-7/40@213047.htm。

⑧ 〈新疆增速「雙語」教育步伐培養民漢兼通人才〉(2009年1月30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9-01/30/content_10737365.htm。

⑨ 關於新疆開展的所謂「雙語教育」的具體做法，坊間有不少傳聞，這裏不便轉述，不過下面這段讚美之辭，或許不難讓人聯想到1958年的大躍進運動：「在短短的十多年間，雙語教學這一形式從無到有，從幾十個班到現在的近1.2萬個班，學生人數達到80萬人之多，如果再加上大專院校、疆內初中班、內地高中班、疆內高中班的學生可以達到90多萬人；從學前一直到高中，到大專院校、職業技術院校，遍及所有教育單位；辦班形式有疆內初中班、內地高中班、疆內高中班、部分課程漢語授課班、全部課程漢語授課加授母語文班等多種形式，展現出新疆雙語教學的豐富多彩和蓬勃發展生機。可以這麼說：像在這樣短的時間內、這麼大規模地實施雙語教學改革，在世界雙語教育發展史上都是罕見的。」方曉華：〈新疆少數民族雙語教學：現狀、特點及其反思〉，廣州暨南大學「中國社會轉型與多民族語言文學發展關係暨少數民族語言文學學科建設」研討會會議論文，2009年4月。

⑩ 本條的具體內容是：「招收少數民族學生為主的學校(班級)和其他教育機構，有條件的應當採用少數民族文字的課本，並用少數民族語言講課；根據情況從小學低年級或者高年級起開設漢語文課程，推廣全國通用的普通話和規範漢字。」《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引自中國網，www.china.com.cn/chinese/2001/Mar/22466.htm。

⑪ 參見「天山姚新勇」的博客文章：〈中國「民族危機」系列思考〉之一至之六；http://blog.sina.com.cn/wulumuqikashigaer。

⑫ 更全面系統的考察，參見〈中國「民族危機」系列思考〉之一至之六。

⑬ 如果將此與西方世界流行的「政治正確」相對照，中國不是缺少言論自由，而是自由得沒邊了。另相關情況參見〈中國「民族危機」系列思考〉之一至之六。

⑭ 政府與「維吾爾在線」之間的博弈就很有代表性。參見〈我所了解的「維吾爾在線」(中文版)及其他〉。

⑮ 遊行中喊出的「我們要王震」的口號，就很能說明問題。在私下或網上更有人提出不切實際的廢除民族區域自治的意見。

⑯ 參見姚新勇：〈紀末的焦慮：知識界九十年代中國文化認同言說的反思〉，《暨南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3年第3期，頁81-87。

⑰ 參見〈創造新疆更加美好的明天——記胡錦濤總書記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考察工作〉(2009年8月25日)，引自鳳凰網，http://news.ifeng.com/mainland/200908/0825_17_1319805.shtml。

姚新勇 廣州暨南大學中文系教授

政治與法律

台灣領導人對大陸決策的情感

● 石之瑜

研究兩岸關係形同研究者進入研究對象身份意識的過程。研究者基於自身的情感反應，得以透過模擬或移情，進而揣摩研究對象的情感反應，詮釋研究對象的行為動機。不過，情感狀態與移情能力都是複雜的心理過程，受到文化與社會環境的制約。因此，出自不同文化脈絡或社會情境的研究者與研究對象之間，又難以建立完整的情感溝通機制；就算移情者擁有豐富的經驗與充分的練習而更能轉移情感，使他們之間享有相對充分的溝通機制，但在研究者及其讀者之間，還是有幾乎不可跨越的鴻溝。

是否可以說，情感研究發展到甚麼地步，兩岸關係研究的深度也就只能發展到甚麼地步？本文試圖對此加以分析。

一　認知與情感

目前對情感的研究可以分為兩支，其一是方興未艾的認知心理學①，其二是精神分析②。

(一) 情感的功能

情感是一種影響行為傾向的心理狀態，通常各種語言都發展出表達不同情感的詞彙。最粗淺者可以把情感歸類為正面情感與負面情感③，但這樣的分類不夠細緻，對於理解行為意義幫助不大。情感具有比思考更快的反應功能，而不僅是正負面的評價。在遭遇外在刺激的時候，行為者總是先感到某種情緒的發生，然後才會去思考其原因。比正面或負面情感更常見的，是探測有無機會感或威脅感，前者促成行為者積極追求的熱情，後者則帶動積極防衛的焦慮。

認知心理學家確實發現，情感往往先於認知受到外界的刺激。認知記憶庫可分為長期記憶庫與工作記憶區，工作記憶區的容量有限，但是當新的數據從長期記憶庫調到工作記憶區，而將原本在工作記憶區的數據送回長期記憶庫的時候，被擠走的數據並不會將與該數據相關的情感一起帶走④。換言之，在一連串刺激發生的時候，新的情感會不斷加入既有的情

研究兩岸關係形同研究者進入研究對象身份意識的過程。研究者基於自身的情感反應，得以透過模擬或移情，進而揣摩研究對象的情感反應，詮釋其行為動機。

感，構成新的情感整體。既然外界刺激首先帶動的是情感，那麼情感所引發的記憶當然是可以使這一情感合理化的數據；同一類情感所刺激出來的同一方向的合理化記憶不斷累積，形成所謂「先入為主」的心理現象。在長期記憶庫裏，先入為主的情感方向，便進一步造成所謂的「刻板印象」，而這一印象並不總是符合行為者自己所設想的狀況⑤。

不過，如果說情感總是先於認知，那麼何種情感會被引發？而行為者又是如何決定或移轉情感的引發呢？

政治學家最關心的戰爭與選舉，均涉及到機會感與威脅感。發動戰爭的動機主要是掌握機會或排除威脅；而投票支持某位候選人的動機主要也是由於這位候選人帶來契機或其他候選人帶來威脅。

刻板印象的形成自然仰賴社會制約，使成長中的人能在社會化過程中養成與主流社會類似的對事物的情感反應。學習並養成情感是與生俱來的能力，而學習必須是與社會情境中的具體現象結合，並藉語言加以表達，於是不同性質的情感就逐步儲存在記憶庫裏。較常見的情感包括高興，這是心願達成時的情感；生氣，是在本該達成目標卻遭遇阻撓時的情感；藐視，是對旁人的存在或行動結果加以否決時的情感；緊張，是面臨不確定狀態時的情感；等等。

在遭遇不熟悉的狀況時，行為者必須對各種蛛絲馬迹加以拼湊，才能產生整體的印象，故相較於刻板印象式的認知如同某種鯨吞法，以拼湊所完成的印象則可說是某種蠶食法⑥。其實，蠶食法是小規模的鯨吞法，雖不是仰賴某種提綱挈領的大觀念來反映早已形成的情感傾向，但依舊必須靠對各種細瑣特質的刻板印象加總，來確認自己面對的是機會或威脅。這表示，情感比語言或由語言所構成的思想更為直接，情感是行為者與社會互動時最基礎、快速、有效的機制，進入某一種情感狀態因而是人類認知到自身存在從而獲得社會集體生活意義的本能⑦。因此，我們在了解研究對象的行為之前，就必須先探測其情感。

前述機會感與威脅感是兩種政治學家最感興趣的情感現象⑧，因為政治學家最關心的兩個課題——戰爭與選舉，均涉及到機會感與威脅感。發動戰爭的動機主要是掌握機會或排除威脅；而投票支持某位候選人的動機主要也是由於這位候選人帶來契機或其他候選人帶來威脅。「機會」與「威脅」都是進化的學術用語，而較赤裸的用語無非就是「熱情」與「仇恨」。

政治學家重視分配資源與價值的積極行動，因而將注意力集中在促成行動的情感，卻忽略了具有遏制效果的情感。其中遏制熱情的情感就是沮喪，指涉在認知到目標不可達成時的感受；而與仇恨相對的情感則是焦慮，指涉對不確定狀態的警覺。熱情促使行為者追求某種目標；沮喪造成行為者放棄目標；仇恨促使行為者排斥旁人；焦慮則造成行為者自我防衛⑨。這四種情感構成行為者與社會互動的基本前提，並可以快速傳染給周遭體會到自己情感狀態的其他行為者⑩。

(二) 認同與形象

消極的情感如焦慮與沮喪關乎自我形象。所謂形象，是指行為者所獲得的社會認可，若行為者擔心不能獲得認可便會產生焦慮，進而進行自我調整。對自我形象的關切驅策行為者不斷探測社會對自己的評價，因而是行為者與社會求同的過程，或小我向大我認同的過程⑪。行為者主要的參考依據不是其他行為者的表現如何，而是自身與社會所設定的標準有多大落差。對形象重視的結果，是行為者訴諸自我砥礪，行為的對象最終變成了自己，即使在邁向理想的過程中，不可避免會心生對失敗者的藐視或對領先者的嫉

妒。不過其他人的表現只是自我形象次要的激勵，主要的還是靠自己的努力。

積極的情感如熱情與仇恨則關乎自我認同。所謂認同，其基礎在於能界定差異⑫，主要是行為者與那些會混淆自己獨立認同的人之間的差異，或行為者所認同的團體與會混淆團體認同的其他團體之間的差異。注重形象是向他人追求認同，所以無時無刻不顧及他人的評價標準；尋求認同則是透過界定異己限縮自我認同的範圍，以自我的需要為中心，在追求目標時一般毋須顧及他人的觀感。倘若行為者對他人產生的不良效果有所顧及，這也主要是出於自我中心的動機才不得不接受某種規範，以免因為惡性競爭造成兩敗俱傷。

認同的力量促成佔有欲，積極面是攫取，消極面是排斥。一方面，佔有欲可能引發不符成本效益的投資，一心只想佔有各種可能引發欲望的對象，如處女地、珠寶、冠軍杯；等等。另一方面，為了鞏固差異而採取各種歧視性的手段，對最接近自己的對象採取人我之別的區隔，排之為異己，甚至虛構異己，以便容許某種排斥的行為得以發生，致使排斥的過程比排斥的對象更能鞏固自我認同。尤其是那些可能模糊人我疆界的對象，如父母兄弟，最可能對自我認同帶來嚴重的威脅，更必須予以排斥。不斷進行排斥的過程，足以對自我認同產生複製的效果，透過營造被入侵、被污染的恐懼感，凝聚自我認同⑬。

二　精神分析與情感

至於自我形象與自我認同的動力源自何處，似乎超出了認知心理學實驗的範疇，所以就算可以將情感的形成歸於形象與認同的實踐過程，仍不能說明甚麼樣的情感會在哪個時空中主導，或在甚麼情境下會出現轉移。形象或認同是每個社會必定有的社會過程嗎？如果每個社會上出現的行為動機，最終可以粗略地歸結到熱情、仇恨、焦慮與沮喪，將其他語言可以表達的如高興、生氣、藐視、討厭、喜歡等都經由相關性分析納入以上四個類別，那麼探究人類行為深層動機的答案，就在於對形象與認同兩個社會過程的溯源了。

在刻板印象中，形象是東方社會的動力，認同是西方社會的動力；前者反映恥感文化，後者反映罪感文化；前者為群體導向，後者為個體導向。但是精神分析對這樣的說法不以為然。精神分析與情感研究的銜接點，是弗洛伊德 (Sigmund Freud) 關於本我、自我與超我的著名理論⑭，因其理論回溯自嬰兒初生，以致無法實證，益加不為當代科學家所採信⑮。然而，精神分析並非全然無的放矢，蓋嬰兒初生之際，由於脫離母體而感受存在，首先承受的就是地心引力帶來的墜落的力量以及腹餓的感受。這樣對自己存在本身的負面感受，基本上因為母親的撫養而平撫，對母親的依賴猶如獲得宰制世界的權力，在需要時能獲得哺乳與懷抱。這樣的形勢隨着嬰兒的成長而變化，母親的角色一分為二，好的母親哺乳，證實了權力的中心在自己；壞的母親未能及時哺乳，被拋棄的恐懼油然而生⑯。兩種母親均在語言能力完整之前就進入孩童的記憶，這樣的記憶缺乏文字，因而只能是情感的與潛意識的。及長，社會規範益嚴，自我與社會之間形同權力鬥爭，在那個自我中心的本我與限制自我中心的社會之間，社會取代了母親的雙重角色：一方面是依附歸屬以取得無盡權力的對象；另一方面是壓制剝奪與拋棄的威脅根源。

在刻板印象中，形象是東方社會的動力，認同是西方社會的動力；前者反映恥感文化，後者反映罪感文化；前者為群體導向，後者為個體導向。但是精神分析對這樣的說法不以為然。

精神分析的政治學是關於個人與社會之間權力關係的分析。此處所謂權力，指的是宰制的需要。宰制需要強者更能不顧一切，意志較為堅定則權力就大；宰制需要強而無法宰制者，便需要尋求強者代為宰制。宰制又需要有被宰制的對象，對象可以是物體也可以是群體⑰。精神分析對權力的敏感，反映在有關焦慮的討論中，認為焦慮來自於可能被入侵的莫名恐懼⑱，因而與之前討論的焦慮是同一性質的，亦即擔心隨時可能無法繼續獲得所屬群體的認可而汲汲於表現依附與紀律。

精神分析說明形象與認同兩個社會過程，乃奠基於人性之中，歸屬與自我中心兩種需要是一體的兩面。其中，精神分析中講的超我是歸屬於社會，本我則是展現自我中心；歸屬於社會的需要產生求同的過程，展現自我中心的需要則產生求異的過程。前者為獲得認可而焦慮，因為達不到被認可的目的而沮喪，促成自適應與放棄目標兩種行為；後者因自我滿足而有熱情，因排斥異己而有仇恨，促成追求與排斥兩種行為模式。文藝復興與宗教改革以降歐洲社會中的異教徒，在文化思想與制度上重視自我認同的過程⑲；儒家天下文化興起以降的華人地區則重視自我形象的過程，又稱為面子文化或恥感文化⑳。相較於歐洲的人本文化與罪感文化，基督教文明與儒家文化的分別開展，將人類原始的情感力量演化成了語言可以表達、制度可以規範、行為可以追蹤的社會過程。但在同時，恥感文化雖未有系統的滿足自我中心的需要，但並不能扼殺這樣的需要；同理，罪感文化雖未有系統的滿足依附歸屬的需要，但也未能扼殺之。

儒家天下文化興起以降的華人地區重視自我形象的過程，又稱為面子文化或恥感文化。相較於歐洲的人本文化與罪感文化，基督教文明與儒家文化的分別開展，將人類原始的情感力量演化成了語言可以表達、制度可以規範、行為可以追蹤的社會過程。

形象的過程猶如爭取壞母親的認可，爭取不到將令人沮喪，但若爭取到便使壞母親成為自己認同的對象，形同成為自己的化身，故爭取的過程令人焦慮；認同過程便是奠基於好母親的溺愛，凡事都可任性，但好母親一旦無所不在地籠罩自己，反而可以成為威脅入侵的異己，促成排斥的情感。好母親與壞母親不存在於語言的範疇中，行為者藉由促發權力行使對象的響應，將行為者的焦慮或仇恨傳染給行為對象。認同的過程既是在尋求母親賦予的無邊權力，又是在排斥母親而成為獨立的自我；形象的過程則既是在尋求成為母親的化身以及以母親作為自己的化身，又是在無助地接受母親的遺棄。以社會作為母親的模擬或投射，將個人與社會的權力關係轉化成幼兒與母親之間的權力過程，讓認知心理學在實驗室裏研究的情感有了出處，也讓語言中已然五花八門的情感成為可以簡化分類的行為系數。

三　台灣與兩岸政治關係

(一) 兩岸政治關係中的欲望與歸屬

兩岸政治關係的歷史背景包含了幾個重要的脈絡，包括台灣曾為日本殖民地、國共內戰與冷戰，同樣重要的是兩岸分享了儒家文化。兩岸關係研究的主體難以明確界定的原因恰在於此，可以是內戰的兩造、殖民地與母國及祖國的尊卑角色、頻繁互動的社會 (社會中的家庭、商人、移民) 與全球霸權介入後的國際關係等。台灣方面的教育內容與風格同時兼有中華、日本與美國三大面向，所以台灣知識界與社會菁英的生活、思想，均具有至少三種紛雜性。

第一種是身份的紛雜性與隨之而來的自我論述的紛雜性，原本看似不

兼容的價值如孝道、合群、犧牲與自由、創意、開放均受到重視，其結果是，當某一種價值或身份受到壓抑之際，台灣人民調整的可能與效率都超過其他社群。兩岸關係的性質隨台灣人民各自在當下所進入的身份意識而轉移，經常不受到由上而下的政治介入所壟斷，以致出現看似互斥的情感共生。比如，在內戰脈絡下面臨光復無望時的情感可能是沮喪，移至儒家文化脈絡下成為傳承道統的熱情；在冷戰脈絡下依附於美國扮演圍堵棋子的焦慮，移至殖民史脈絡下成為利用美國支持對大陸排斥的情感。

第二種紛雜性在於自我認識風格的形成過程中，同時具有自我中心與社會歸屬兩種動機。比如，以某一種身份觀之，身為商人的台灣人，既具有資本主義之熱情追求物質欲望而破壞知識產權的自我中心動機，又有焦慮地表現成第三世界楷模而獲得尊敬的社會歸屬動機。個別具體的商人跨海投資的動機可有兩重：為了滿足物質欲望的投資與為了虛榮與地位的投資。又比如，以某一種價值觀之，追求民主自由的台灣人，既表現熱情追求自由放任而抗拒任何政治法律束縛的自我中心，又表現焦慮渴求旁人(尤其美國)認可自己屬於民主自由陣營的社會歸屬。這種紛雜性造成行為者自我中心的熱情追求顯得膚淺，因此必須回溯熱情的源頭，這時看似投資牟利的熱情或維護民主自由的熱情，充其量是在表演給外人看——或追求強者嘉許而感到心安，或成為弱者模範而感到榮耀——因而帶有等待社會認可的焦慮。故熱情的模樣所塑造的自我中心感覺，比實際上得到投資報酬或享有民主自由重要得多。此種行為的過程比實質結果更為重要。

第三種紛雜性在於母親角色的不確定，因為可以扮演好母親與壞母親的對象超過兩個，以致糾纏不清，造成每個對象都可能同時是好母親與壞母親，則自我認同所仰賴的差異變得難以界定。比如，作為形象的中國可以是讓台灣戰敗成為孤臣孽子而沮喪的壞母親，但也可以提供一個歸屬於悠久歷史文化而製造責任與角色焦慮的大我；同理，作為認同的中國可以是促成台灣人們毫無顧忌熱情追求統一的好母親，但也可以是讓台灣產生對異己仇恨排斥動機的壞母親。

下文從政治領袖在兩岸關係中的身份抉擇及其情感傾向，來分析兩岸政治關係得以開展的情感基礎及動機。

(二) 兩蔣在台灣省的光復大陸

1. 認同自我的需要與形象歸屬的需要。光復大陸曾是台灣省面對兩岸關係的主要價值，不過，其種種準備或宣傳同時滿足自我中心與歸屬大我群體的兩種欲望。基於自我中心的欲望，即使孤臣孽子光復大陸的機會如此渺茫，母國之愛的想像仍如好母親一般支持政治領袖堅持推動，不達目的，絕不罷休，並嚴懲質疑者或背叛者，因而在兩蔣時代誰也不能質疑光復大陸的目標。另一方面，基於歸屬群體的欲望，光復大陸又是政治領袖及其人民維護自己臣服於中國的正統，進而如同在壞母親要求下不斷為之做出各種犧牲，不敢須臾懈怠，以強化鞏固自己所宣稱的復興基地屬性。對處於需要如此臣服的領袖而言，真正能夠光復大陸的實質進度，遠不及於維護光復大陸作為理想來得重要。光復大陸的理想容許國民黨繼續以中國正統自居，因應着內生的壓力。然而另一方面，這樣的目標在軍事與政治兩端都遙不可及，國民黨寧願失去邦交國或支出龐大軍費，也絕

作為形象的中國可以是讓台灣戰敗成為孤臣孽子而沮喪的壞母親，但也可以提供一個歸屬於悠久歷史文化而製造責任與角色焦慮的大我。作為認同的中國可以是促成台灣人們毫無顧忌熱情追求統一的好母親，但也可以是讓台灣產生對異己仇恨排斥動機的壞母親。

不接受友邦設想的其他出路，抗拒美國曾安排的「兩個中國」妥協案，或法國總統戴高樂 (Charles de Gaulle) 願意嘗試的「雙重承認」㉑。這一點則又因應了內生的自我中心的欲望，展現出不可一世的固執。

2. 熱情與沮喪的情感。兩蔣均認同復興中華王道文化的傳統，儼然代表正統，以共產主義為差異所在之對象，使光復大陸成為一個充滿熱情的事業。如蔣介石堅持駐重兵於金馬，不顧美國的反對㉒，甚至積極籌備反攻東山島的計劃。這樣的熱情固然出於自己對復興基地的認同，卻同時對他造成強大的壓力，因為目標無法達成而與沮喪的情感並存。光復大陸是要擴張復興基地的權力，令人熱情興奮；而對自己孤懸海島無以為繼的認識，則形成孤臣孽子的負面自我形象。早在1940年代末就感受到四周籠罩着死亡陰影而沮喪不已的國民黨，繼續演出自己都知道沒有結局的劇本。擴權的欲望與失敗的形象造成認同與形象兩種緣自看似不一致的情感動機輪流出現，時而熱情追求與時而沮喪放棄的相反情感竟相輔相成。

民主已是台灣知識界面對兩岸關係的主要論述，而力求在兩岸關係有所突破，以認同本土、建立新中原為訴求的李登輝，推動憲政改革，以民主之名建立直選制度。伴隨着大量的反華主張，李登輝將民主化與本土化的訴求連結。

(三) 李登輝在國民黨的民主化與本土化

1. 認同自我的需要與形象歸屬的需要。民主已經是台灣知識界面對兩岸關係的主要論述，而力求在兩岸關係有所突破，以認同本土、建立新中原為訴求的李登輝，推動憲政改革，以民主之名建立直選制度。不過，認同本土的過程是以中國國民黨為差異所在之對象，故伴隨着大量的反華主張，李登輝將民主化與本土化的訴求連結。民主的重要功能是以選舉產生本土領袖，賦予本土領袖更大的權力，進而影射新的台灣國民黨不再屬於中國，海峽兩岸應為「一邊一國」。民主化實則成為奪權的手段，挑戰並推翻中國國民黨執政的正當性。中國國民黨如同外來政權，從造成李登輝依賴而無法獨立的好母親，變成了對自己的威脅㉓。民主化的目的則是突顯新中原與舊中國之不同，因而是在追求台灣國民黨自身獨特的認同。台灣國民黨如同壞母親，一旦能歸屬就取得認可。但是，李登輝擔心這種認可不能持久，因此在卸任之後，他又建立了李登輝學校，大量吸收國民黨的本土派，以延續傳承，反映他對民主化與本土化能否鞏固並無把握。所以民主既是一個政治鬥爭的自我中心欲望，又必須是台灣國民黨接受方能有效完成歸屬的榮耀成就。

2. 排斥與焦慮的情感。本土化以台灣獨立為其政治內涵，並排斥中國在國民黨的內涵之外，所以形成某種排斥老國民黨員的情感，積極抑制國民黨所傳承的內戰脈絡。另一方面，民主化既是本土化的工具，則當民主論述壟斷台灣國民黨的內涵之後，如何繼續傳承國民黨的本土化便成了重要的責任，以免李登輝的傳奇消失無形。這樣的焦慮，促使李登輝努力維持他作為《新聞週刊》(*Newsweek*) 譽為「民主先生」的身份㉔，反而與繼任的歷任領袖維持某種傳承歸屬。故他雖在陳水扁執政期間大力批評國民黨，但在馬英九上台以後，他又轉向對陳水扁及其他政黨加以批判。可以說，李登輝在時代要求之下順應調整，力圖證明台灣國民黨路線得到認可，這成為他焦慮的主要來源。可見，對李登輝而言，民主化與本土化達到了奪權的功能，以排斥國民黨的中國屬性為至高動機，但也製造了能否傳承的焦慮；而平撫焦慮的努力，就是爭取當權者的接受。認同與求異的情感表現成對中國國民黨排斥的仇恨，形象

與求同的情感表現成建立並歸屬於台灣國民黨傳承的焦慮，由此，李登輝與國民黨之間便存在相互排斥與相互歸屬兩種情感。

(四) 陳水扁在台灣國的主權獨立

1. 認同自我的需要與形象歸屬的需要。主權獨立是李登輝提出「兩國論」以降台灣政壇的最高價值。陳水扁執政以後，在國際上宣揚台灣主權獨立可謂不遺餘力，除了有「一邊一國論」、「廢統論」之外，他甚至支持藏獨，謀合印日反華聯盟，加入聯合國運動不輟。他以台灣之子的身份懷念福爾摩沙的母親想像，猶如福爾摩沙是放任溺愛的好母親，即使國際環境完全不利於台灣推動主權獨立，然而他仍帶領台灣各界樂此不疲，最後甚至挑戰美國，在抵觸美國利益在所不惜的意志下，發動公民投票來影射台灣主權獨立於中國之外。但是，台灣是否主權獨立似乎又是台灣各界並無信心回答的問題，因而透過亞細亞孤兒所影射的被中日美輪佔的壞母親，並在當下賣身給美國的擬想中，探聽大小各級美國官員、親台學者與國會議員在公開或私下的任何場合對台灣主權所做的任何支持性表達。如此，台灣一方面不顧美國的反對，執意滿足自己對主權獨立的渴求，另一方面卻不斷盼望得到美國認可台灣主權的蛛絲馬迹；前者充滿積極性與創造性，後者則充滿依賴性與虛假性。尤其在對美軍購問題上，主權獨立的信念幾乎全繫於能否擁有美國軍火一事上。

2. 熱情與焦慮的情感。陳水扁正是排除眾人質疑，不顧一切向國際主張獨立的最高領導人。他挑戰不可能，在國際上近乎向美國與中國奪權，甚至北京領導也不願意攖其鋒，凡事都先與華府商量然後由華府直接應付台灣。這樣旺盛的鬥志與熱情反映出，自我中心的欲望不是單純的權力大小對比結構所能約束，有未達目的絕不停止抗爭的意志為後盾。不過，台灣主權獨立與否似乎又不是台灣單方面所能決定的，所以在屢次宣告台灣主權獨立之餘，陳水扁總是還要焦慮地觀看其他各地的政府如何表態，美國尤其如此被期盼，以致台灣主權獨立的論述還是不時地被置於美國國家利益的框架中來審視。以美國盟邦自居，這就構成既要藉主權獨立超克美國，又要藉美國來認可主權獨立；既想要擺脫美國的利益，又想要接受美國的認可。這種抗拒美國且臣服美國的情感，在面對中國時也存在，是為熱情與焦慮兩種矛盾的情感共生。

(五) 馬英九在兩岸的不統不獨

1. 認同自我的需要與形象歸屬的需要。2008年之後，統一再度成為兩岸之間的可能選項，美國與日本的觀察家對此十分敏感㉕，主因在於帶領國民黨重新執政的馬英九既反對台灣現階段獨立，也反對兩岸現階段統一，認同自己作為新台灣人。不統不獨的兩岸關係是新台灣人群體的歸屬，群體本身的分裂將使歸屬成為不可能，因此他只談中華民族而避談主權國家。既為同族，就不能反對終極統一的正當性，因而他只能宣告主權統一是他生前無法目睹的終極目標，以避免捲入統一而影響新台灣人的認同。於是，兩岸和解成為馬英九的巨大責任，中華民族像壞母親一樣將不能分裂且不能戰爭的重大道德期盼加諸於他。另一方面，統一的中國成為異己，也成為妨礙他營建新台灣人認同的好母親，他因而訴諸反共與人權的前提來排斥統一。

台灣主權獨立與否似乎不是台灣單方面所能決定的，所以在屢次宣告台灣主權獨立之餘，陳水扁總是焦慮地觀看其他各地的政府如何表態，美國尤其如此被期盼，以致台灣主權獨立的論述還是不時地被置於美國國家利益的框架中來審視。

2. 排斥與沮喪的情感。馬英九的終極統一論並沒有表現出熱情，而只是一種排斥，表現成反共反專制的仇恨情感。這樣的情感時而流露，改變不了敵長我消的政治形勢，在終極統一太過遙遠而無法達成的前景中，馬英九無法以反對台獨來維繫終極統一的可能性。馬英九的沮喪之情從他必須不斷對台獨讓步可以看出來；為了取信台獨，他更具體表示自己生前看不到統一。認同新台灣人的情感促使他繼續反對共產主義與中國共產黨，歸屬中華民族的情感促使他必須與中國共產黨恢復關係以重建兩岸同屬中華民族的形象。反共與聯共同時成為他給外界的兩種印象：反共具有主動性，聯共則顯得無奈；前者有理論也有價值支持，後者則沒有。馬英九對中國共產黨充滿排斥，又設法接受，以致不統不獨的終極統一論似乎兼具鬥爭性與妥協性。

每一個台灣政治領導人在成長學習中養成特定認同與特定歸屬，但他們多元複雜的成長學習歷史，剝奪了他們仰賴唯一認同與唯一歸屬的可能性。這造成兩岸關係種種矛盾現象的心理緣由。

四　結語

情感研究可以有助於我們分析兩岸關係，因為情感是動機與行為之間的橋樑。將情感的種類加以歸納，便能進一步探究行為者能動性的強弱與有無。至於動機如何產生，則可進一步借助精神分析關於需要的理論，包括自我中心的需要與依附歸屬的需要，得出自我中心導向的熱情與仇恨，以及依附歸屬導向的焦慮與沮喪，總計兩組四種情感。

西方文化重視認同與差異，追求的熱情與排斥的仇恨是兩種較明顯的情感；東方文化重視形象與歸屬，認可的焦慮與遭棄的沮喪是較突出的兩種情感。兩岸關係因其歷史因素造成認同與形象兩種過程並存，每一種價值或每一個人都有自我中心的權力欲望與犧牲小我的歸屬需要，都隨時準備好面臨好母親或壞母親，這間接說明了兩岸關係行為者兼容情感矛盾，擅長移轉的性質。

認同與形象兩個自我認識的過程並存，是兩岸關係對政治情感研究的重大啟示，也是認知心理學與精神分析得以相互為用的重要突破。每一個台灣政治領導人在好母親的養成下，都必須有認同並區隔異己；也都在壞母親的規範下，必須有歸屬並自我要求。他們在成長學習中養成特定認同與特定歸屬，但他們多元複雜的成長學習歷史，剝奪了他們仰賴唯一認同與唯一歸屬的可能性。這造成兩岸關係種種矛盾現象的心理緣由。

註釋

① David P. Houghton, *Political Psychology: Situations, Individuals, and Cas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8); W. Russell Neuman et al., eds., *The Affect Effect: Dynamics of Emotion in Political Thinking and Behavior*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7).

② Norma C. Moruzzi, *Speaking through the Mask: Hannah Arendt and the Politics of Social Identity*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1); Sherry Turkle, *Psychoanalytic Politics: Jacques Lacan and Freud's French Revolution* (New York: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1992).

③ Drew Westen, *The Political Brain: The Role of Emotion in Deciding the Fate of the Nation* (New York: PublicAffairs, 2007).

④ Milton Lodge and Patrick Stroh, "Inside the Mental Voting Booth: An Impression-Driven Process Model of Candidate Evaluation", in *Explorations in Political Psychology*, ed. Shanto Iyengar and William J. McGuir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3,) 225-63.

⑤ Richard R. Lau and David P. Redlawsk,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of Cognitive Heuristics in Political Decision Making",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5, no. 4 (2001): 951-71.
⑥ Susan T. Fiske and Steven L. Neuberg, "A Continuum of Model Impression Formation, from Category-based to Individuating Processes: Influences of Information and Motivation on Attention and Interpretation", in *Advances in Experimental Social Psychology*, vol. 23, ed. Mark Zanna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90), 1-74.
⑦ George E. Marcus, *The Sentimental Citizen: Emotion in Democratic Politics* (University Park, PA: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2).
⑧ Martha L. and Richard W. Cottam, *Nationalism and Politics: The Political Behavior of Nation States*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2001).
⑨ W. Russell Neuman et al., eds., *The Affect Effect*.
⑩ James M. Glass, *Psychosis and Power: Threats to Democracy in the Self and the Group*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5).
⑪ James A. Holstein and Jaber F. Gubrium, *The Self We Live By: Narrative Identity in a Postmodern Worl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⑫ William E. Connolly, *Identity/Difference: Democratic Negotiations of Political Paradox*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2).
⑬ Erik H. Erikson, "The Problem of Ego Identity",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analytic Association* 4, no. 1 (1956): 56-121; Dusan Kecmanovic, *The Mass Psychology of Ethnonationalism* (New York: Plenum Press, 1996).
⑭ Sigmund Freud, *The Ego and the Id*, trans. Joan Riviere, ed. James Strache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62).
⑮ Richard Webster, *Why Freud Was Wrong: Sin, Science, and Psychoanalysi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6).
⑯ Melanie Klein, *The Psychoanalysis of Children* (London: Hogarth Press, 1932).
⑰ Christel Hopf, "Authoritarians and Their Families: Qualitative Studies on the Origins of Authoritarian Dispositions", in *Strength and Weakness: 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Today*, ed. William F. Stone, Gerda Lederer, and Richard Christie (New York: Springer-Verlag, 1992), 119-43.
⑱ Rollo May, *The Meaning of Anxiet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6).
⑲ Samuel P. Huntington, *Who Are We?: The Challenges to America's National Ident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2005); Arthur M. Schlesinger, Jr., *The Disuniting of America: Reflections on a Multicultural Societ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8).
⑳ Chih-yu Shih, *Democracy (Made in Taiwan): The "Success" State as a Political Theory*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7); *The Spirit of Chinese Foreign Policy: A Psychocultural View* (London: Macmillan, 1990).
㉑ Bruce Jacobs, "Chiang Lost the ROC Its UN Seat", *Taipei Times,* 23 October 2005, 8.
㉒ Alexander L. George and Richard Smoke, *Deterrence 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4), 274-80.
㉓ 李登輝年輕時對母親既依戀又反抗，困擾着他的成長。參見李登輝：《台灣的主張》(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
㉔ Tony Emerson, "Making of a Democrat", *Newsweek*, 20 May 1996, 10-15.
㉕ Robert Sutter, "Cross-Strait Moderation and the United States—Policy Adjustments Needed", *PacNet*, no. 17 (5 March 2009), www.csis.org/media/csis/pubs/pac0917.pdf, accessed 16 March 2009.

石之瑜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Asian Ethnicity*主編。

中國大學服務的水準和品質

● 張光、段果山

改革開放以來，特別是1999年大學擴招以來，中國高等教育獲得了長足的發展。從1990年代中葉開始，大學教育成本不再由國家包攬。目前，無論是從學校的觀點看，還是從學生及其家庭的觀點看，學費收入／支出都相當可觀。大學已經成為一個重要的產業。

從1990年代中葉開始，中國大學教育成本不再由國家包攬。目前，無論是從學校還是從學生及其家庭的觀點看，學費收入／支出都相當可觀。大學已經成為一個重要的產業。

從這個意義上，高校和就讀學生的關係，可看成高等教育服務提供者和消費者的關係①。學生作為大學教育的消費者，自然會關心高校教育服務的水準和品質。以學生為中心，把學生當成客戶，在國際上已成為大學管理文化的一大特色②。在美國，「關注學生需求、不斷改進教育品質、利用學生滿意度測評調整未來方向」是成功院校的三大基本要素③。在中國，高等教育不再是單純的「賣方市場」，尤其對一般院校而言，「買方市場」已見端倪，有報導稱因教學質量低下導致學生主動退學已成為一種新現象④。日益激烈的競爭，要求大學不斷改進服務，特別是向學生提供的服務。學校和政府有關部門在進行大學資源配置時，應當考慮學生的意願和需求。

那麼，在作為消費者的大學生看來，在大學提供的各種服務中，哪些比較重要，哪些不太重要？哪些讓他們比較滿意，哪些不太滿意？站在大學生的立場，大學應當如何配置其資源，以滿足學生的需求？本文將利用我們對中國北方和南方兩所「211」大學本科生的問卷調查結果的分析來回答這些問題。

一　大學服務：成本與分類

目前，在中國，無論是對社會還是個人而言，大學教育都相當昂貴。大學教育的成本更多地落在了學生家庭上。2008年，大學學費平均水平在4,000到5,500元之間⑤，一個大學生的一年總花費(包括學費、住宿費、教材費、雜費和日常生活消費開支)不低於一萬元⑥。在2007年，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13,786元，農村居民人均純收入為4,140元⑦。這樣看

來，一個農民要用上十年純收入才能供得起一個大學生四年的花費。大學教育既然如此昂貴，學生在大學究竟接受了哪些服務？

從大學本科生的觀點看，當前中國大學提供的服務，大體可以分作四類：教學、教學及科研支持、政治和行政管理、校園生活。

教學服務主要包含各種課程教育。目前，大學本科教育課程包括通識和專業課兩大類：前者中分量較大者有思想政治教育、公共外語和體育課；後者則由學科基礎課和專業課構成。例如南昌大學四年制本科生共需修165個學分，以上五類課所佔比重分布為：思想政治教育，10%；公共外語，7%；體育，3%；學科基礎課，27%；專業課，40%；合計佔87%⑧。教學及科研支持由跟學生學習直接相關的硬體構成，如圖書館、圖書館購買的網絡資源、校園網絡、教室和實驗室。政治和行政管理涉及教務管理(學籍管理、註冊、選課等)、學生工作管理(學工部相關工作)、黨組織活動、團組織活動、學生就業指導和心理輔導等。校園生活包括食堂、宿舍、校園衛生交通、勤工助學、獎學金助學金提供、文體設施以及學生社團等。這四類服務共同分享了大學的人力和物力資源。

二　重要性—績效分析

在研究大學生對大學服務的評價時，我們借助於重要性—績效分析(importance-performance analysis)方法。該方法最早被商業部門的市場調查分析採用，廣泛運用於汽車、食品、住房、教育和衛生保健等行業領域。近年來也被用於研究公民對地方政府服務的評估⑨。這個方法要求公民或消費者對服務的重要性和服務的績效滿意程度進行排名。在問卷中，受訪者就所問及服務的重要性和他們所接受服務的品質滿意度做出評價。具體而言，對每項服務或服務評價因素(如員警或員警在執行公務時是否禮貌對待公民)，受訪者需要回答以下兩個問題：

1. 這項服務(或服務評價因素特性)有多大的重要性？

2. 服務提供者在這項服務(或服務評價因素)上表現如何？

第一個問題測量受訪者對服務或服務特性的期待，重要性愈大期待愈高，重要性愈小期待愈低。第二個問題測量他們對服務提供者的表現或績效的滿意度。從兩者之間的差距來看，當滿意度顯著小於重要性時，可以理解為服務未能滿足公民或消費者的期待；當滿意度顯著大於重要性時，則可能意味着服務提供者對相關的服務做了過度的、超出公民或消費者期待的投入。以重要性評價為橫軸，績效評價為縱軸，我們可以獲得如圖1所示的「2×2」矩陣。

象限A代表高度重要性和高水準績效的結合，意味着公民或消費者在賦予服務高度重要性的同時，對服務

教學服務主要包含各種課程教育。目前大學本科教育課程包括通識和專業課兩類：前者中分量較大者有思想政治教育、公共外語和體育課；後者則由學科基礎課和專業課構成。

圖1　「重要性—績效」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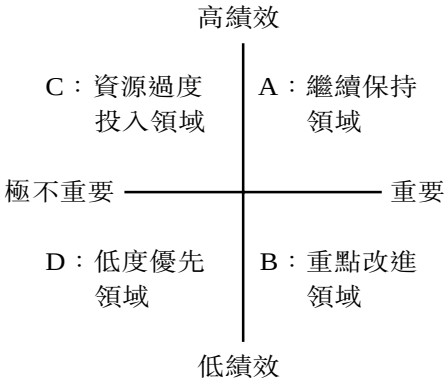

的品質給予滿意的評價。對於服務提供者而言，應當繼續保持這種狀態。

進入象限B的服務，屬於公民或消費者認為重要但服務品質不盡人意的範疇。對於進入這個區域的服務，服務提供者應通過投入更多資源、改進管理等方式加以改善。從管理的角度看，象限B最值得重視。這個領域的改進，最能提高公民或消費者的滿意度。

進入象限C的服務，表示公民對它們的重要性評價很低，但對服務提供者在這些服務上的表現，呈現很高的滿意度。從管理的角度看，服務提供者很可能對該領域的服務做了過度的投入，因此應對資源進行調整，將有限的資源用在刀刃上。

象限D代表消費者或公民給予服務很低的重要性，同時認為服務提供者在這些服務上的表現也很一般。這些服務在管理上屬於優先性很低的服務。

三　調查資料與方法

根據前述的大學服務分類和重要性—績效分析框架，我們製作了一份含二十七個大學服務指標的調查問卷，並請受訪者就每一個指標的重要性和所在大學在每一個指標上的表現做出評價。這些指標涉及教學系統、教學及科研支持系統、政治和行政管理系統以及校園生活系統(詳見表2)。所有的態度測量問題均採取李克特五級量表(Likert scale)加以操作，1代表「極不重要」或「極不滿意」，2代表「不重要」或「不滿意」，3代表「一般」，4代表「比較重要」或「比較滿意」，5代表「極重要」或「極滿意」。

問卷調查於2008年5月到6月間進行。我們分別在一所北方大學的四個學院和一所南方大學的四個學院，使用隨機抽樣的方法確定本科生受訪者，同時發放了800份問卷，成功回收了662份有效問卷，回收率為82.8%。受訪者人口統計學分布如表1所示。回收問卷中來自四年級較少，是因為畢業生不在校者較多。一年級比重最大，部分是因為一年級學生回答問卷積極性較高，部分是因為在大學不斷擴招的情形下，一年級生比重本來就比較大。理工科學生較文科學生為多，可能與我們選擇的四個理工科學院樣本較大有關，但也反映了中國大學生學理工的顯著多於學文科的事

回收問卷中來自四年級較少，是因為畢業生不在校者較多。一年級比重最大，部分是因為一年級學生回答問卷積極性較高，部分是因為在大學不斷擴招的情形下，一年級生比重本來就比較大。

表1　受訪大學本科生人口統計學分布(%)

性別	
男	61.9
女	38.1
是否中共黨員	
是	10.0
否	90.0
文理科	
文科	37.6
理工科	62.4
年級	
一	34.9
二	26.1
三	24.8
四	13.9
五	0.3
家庭來自於	
大城市	16.3
中等城市	16.8
小城鎮	29.6
農村	37.3

表2　大學服務重要性和滿意度評價

服務	1. 重要性		2. 滿意度		績差
	平均值	差異系數	平均值	差異系數	(1－2)
教學系統					
1. 教師的教學水準	4.56	0.16	3.56	0.23	1.00
2. 教師隊伍結構	4.23	0.20	3.53	0.22	0.70
3. 專業課教育	4.61	0.16	3.65	0.25	0.96
4. 外國語教育	4.04	0.24	3.32	0.29	0.72
5. 思想政治課教育	3.52	0.32	3.43	0.29	0.09
6. 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	3.42	0.28	3.21	0.30	0.21
7. 體育課教育	3.92	0.23	3.68	0.26	0.24
8. 師生關係 (老師的親和力)	4.29	0.19	3.59	0.27	0.70
教學及科研支持系統					
9. 圖書館	4.62	0.15	3.79	0.26	0.83
10. 圖書館提供的網絡資源	4.38	0.19	3.52	0.30	0.86
11. 校園網絡	4.22	0.20	3.34	0.32	0.88
12. 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	3.89	0.24	2.95	0.36	0.94
13. 教室	4.19	0.21	3.90	0.23	0.29
14. 實驗室	4.40	0.19	3.70	0.26	0.70
政治和行政管理系統					
15. 教務管理	4.13	0.21	3.68	0.26	0.45
16. 學生工作管理	4.02	0.22	3.51	0.26	0.51
17. 中共黨組織活動	3.70	0.28	3.54	0.27	0.16
18. 共青團組織活動	3.53	0.27	3.42	0.28	0.11
19. 學生就業指導	4.43	0.18	3.47	0.27	0.96
20. 學生心理輔導	4.32	0.18	3.39	0.28	0.93
校園生活系統					
21. 食堂	4.50	0.16	2.91	0.36	1.59
22. 宿舍	4.45	0.17	3.50	0.29	0.95
23. 獎助學金和助學貸款	4.37	0.17	3.70	0.27	0.67
24. 勤工儉學機會和管理	4.17	0.18	3.47	0.28	0.70
25. 校園衛生交通	4.35	0.18	3.26	0.34	1.09
26. 校園文體設施	4.22	0.18	3.29	0.31	0.93
27. 學生社團	3.81	0.24	3.45	0.28	0.36

實。女生比例偏低，可能由於南方的大學中理工學生樣本較大導致。黨員比例基本符合現實。出身於農村家庭的學生約佔37%，則遠遠高於近來流傳甚廣的「從全國範圍來看目前城鄉大學生的比例分別是82.3%和17.7%」的估計⑩。

四　結果報告和分析

表2報告了受訪者對各項指標的重要性和滿意度評價的平均值、差異系數，以及重要性和滿意度評價之間的績差 (performance gap) 。在二十七項服務的重要性評價上，有二十項平

收回的問卷顯示，出身於農村家庭的學生約佔37%，遠遠高於近來流傳甚廣的「從全國範圍來看目前城鄉大學生的比例分別是82.3%和17.7%」的估計。

均分超過了4.0，有七項在3到4分之間。這七項服務依次是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思想政治課教育、共青團組織活動、中共黨組織活動、學生社團、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體育課教育，學生對這些服務的重要性評價介於「一般」和「比較重要」之間，而其餘各項的評價則在「比較重要」和「極重要」之間。被學生視為最重要的七項服務依次是圖書館、專業課教育、教師的教學水準、食堂、宿舍、學生就業指導、實驗室。

表2報告的差異系數是把各個變數的標準差除以平均值獲得，該系數愈大，表明學生在相應的變數上的「共識」愈少，系數愈小「共識」愈多。在重要性測量上，最缺乏「共識」的服務是思想政治課教育、中共黨組織活動、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共青團組織活動；「共識」最強的服務是圖書館、教師的教學水準、專業課教育、食堂、宿舍、獎助學金和助學貸款。顯然，學生視為重要的服務也是「共識」最強的服務，反之亦然。

在重要性測量上，「共識」最強的服務是圖書館、教師的教學水準、專業課教育、食堂、宿舍、獎助學金和助學貸款。顯然，學生視為重要的服務也是「共識」最強的服務，反之亦然。

在滿意度測量上，各項服務的平均值都低於重要性評價得分，且均在4分以下。準確地說，除了兩項外，其餘的均在3到4分之間。二十七項服務中，沒有一項獲得多數學生「比較滿意」的肯定。這一發現，同21世紀教育發展研究院和零點研究諮詢集團的〈2007年度中國教育滿意度調查〉中「高校教育質量」滿意度評價分值為3.547基本一致（該調查也使用李克特五級量表）⑪，反映了大學生同整個社會一樣，對當前中國大學的教育質量是不太滿意的。

儘管滿意度評價總體不高，但各項指標評價之間的差別仍然是耐人尋味的。學生最滿意的七項服務依次是教室、圖書館、實驗室、獎助學金和助學貸款、體育課教育、教務管理、專業課教育；最不滿意的七項服務是食堂、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校園衛生交通、校園文體設施、外國語教育、校園網絡。

教師隊伍結構、教師教學水準、教室、專業課教育、體育課教育、圖書館、實驗室均屬於滿意度評價「共識」最強的服務；最缺乏「共識」的服務是食堂、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校園衛生交通、校園網絡、校園文體設施、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圖書館提供的網絡資源。與重要性測量相似，大體上滿意度愈強的服務，「共識」愈多；滿意度愈低，「共識」愈少。

比較重要性和滿意度的平均值，可以清楚地看到，兩所大學提供的服務，就平均水準而言，沒有一項完全達到學生的期望。績差最大的七項服務依次是食堂、校園衛生交通、教師的教學水準、專業課教育、學生就業指導、宿舍、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績差最小的七項服務依次是思想政治課教育、共青團組織活動、中共黨組織活動、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體育課教育、教室、學生社團。重要性（即期望值）愈高，實際的滿意度的差距愈大；反之，期望值愈低，滿意度差距愈小。思想政治課教育的重要性僅高於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位居倒數第二，其實際績效滿意度位居第十八名，滿意度和重要性的績差，幾乎可以忽略不計。

我們利用表2提供的資訊，根據重要性和滿意度變數的平均值，進一步形成圖2所示的重要性評價和滿意度評價的「2×2」矩陣。

進入右上方象限的服務，為在重要性和滿意度雙雙超過平均水準的服務，包括圖書館、教室、實驗室、獎

圖2 「重要性—滿意度」矩陣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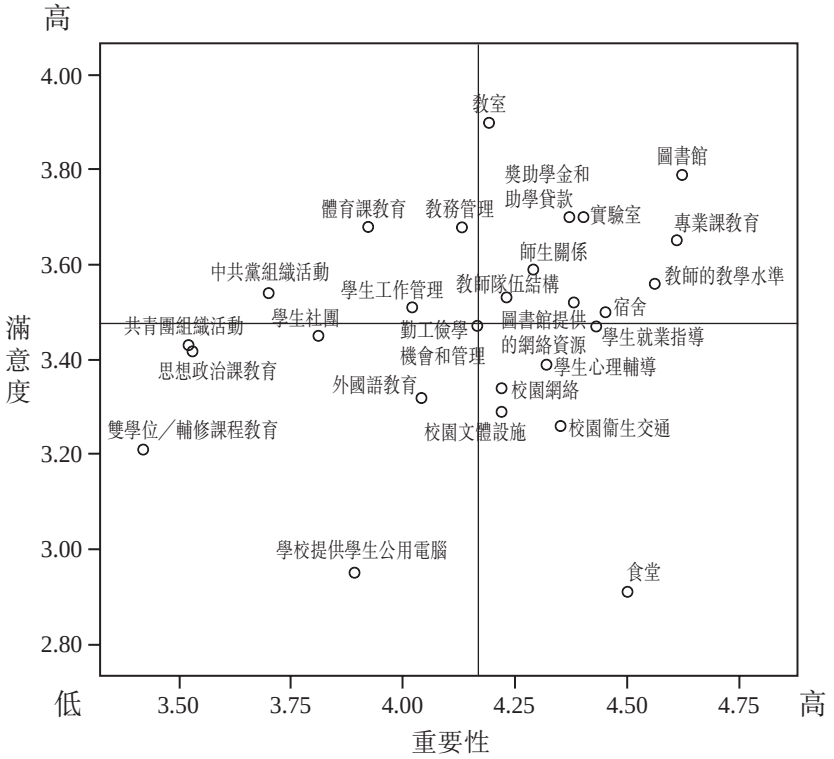

助學金和助學貸款、專業課教育、教師的教學水準、師生關係、圖書館提供的網絡資源、教師隊伍結構和學生宿舍。從學生的觀點看，這部分服務的提供應當繼續加強。

進入右下角象限的公共服務屬於重要性程度較高而滿意度較低的服務，包括食堂、校園衛生交通、校園文體設施、校園網絡、學生心理輔導、勤工儉學機會和管理、學生就業指導。這些服務需要重點改進。

進入左下角象限的服務，包括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外國語教育、共青團組織活動、思想政治課教育和學生社團活動，為重要性和滿意度雙雙走低的服務。從學生的角度看，這些服務既不重要，服務的提供水準也不高，屬於改進優先性很低的服務專案。

進入左上角象限的服務，有體育課教育、教務管理、學生工作管理和中共黨組織活動。從學生的觀點看，這些服務屬於資源過度投入、超過學生需求而應當收縮的服務。

五　討論和結論

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2006年11月國務院舉行的一個教育座談會上談到，他去看望錢學森先生時，錢先生提出現在中國沒有完全發展起來，一個重要原因是沒有一所大學能夠按照培養科學技術發明創造人才的模式去辦學，沒有自己獨特的創新的東西，老是「冒」不出傑出人才。接着，溫家寶談到近年中國的學校規模在擴大，學生在增多，「但是如何培養更多的傑出人才？」「如何提高高等教育品質？」溫家寶坦承，這是令他非常焦慮的問題。他為此求教於與會的大學校長和教育專家⑫。

錢學森提出現在中國沒有完全發展起來，一個重要原因是沒有一所大學能夠按照培養科學技術發明創造人才的模式去辦學，沒有自己獨特的創新的東西，老是「冒」不出傑出人才。

或許我們也該聽聽大學生的聲音。本文的調查結果顯示，學生對大學向他們提供的各項服務的重要性和績效的認識是平和的，符合常識，合乎大學教育本質和人才培養規律。他們認為重要而且所在學校也做得不錯的服務，或者說，他們希望學校繼續加強、投入充分資源的事項，絕大多數出自於本文所言的教學系統和教學及科研支持系統。前者包括專業課教育、教師的教學水準、教師隊伍結構和師生關係，後者包括圖書館及其提供的網絡資源、教室和實驗室。兩者分別涉及大學最重要的軟體和硬體。優秀的大學不在於有多好的大樓，而在於有多優秀的教師。

優秀的大學無不竭盡全力建設圖書館等教學和科研支持設施。我們調查的學生把圖書館放在大學服務最重要的位置上，甚至超過專業課教育、教師的教學水準。

此外，優秀的大學無不竭盡全力建設圖書館等教學和科研支持設施。如一位非洲學者所言，「一所大學的真正的本質和效率，就體現在它如何對待它的圖書館上。」⑬值得一提的是，我們調查的學生把圖書館放在大學服務最重要的位置上，甚至超過專業課教育、教師的教學水準。同時，他們對教師的教學水準和專業課教育的期待和他們所獲得的這兩個方面的服務的評價績差，分別為1.0和0.96，在我們調查的二十七項指標中位列第三和第四。可以這麼說，儘管同其他大學服務相比，受訪學生體驗到的大學教師和專業課教學水準不算差，但離他們的期待還有很大的差距。

其餘進入繼續增強和重點改進象限的服務，無一不事關大學生的大學生活品質和大學畢業後的生涯發展。這些服務包括食堂、宿舍、校園衛生交通環境、校園網絡、學生心理輔導、學生就業指導、勤工儉學和獎助學金。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學生對食堂的平均期待度為4.5，列第四位，但滿意度僅2.91，績差1.59，在二十七項服務中滿意度最低，績差最大。民以食為天，學生也不例外，膳食佔他們求學生活預算中相當大的一塊。

廈門大學圖書館

在重要性和滿意度均較低的象限裏，有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外國語教育、思想政治課教育、共青團組織活動、學生社團活動以及學校提供學生公用電腦。對於這些服務，學生既沒有抱有很高的期待，也不認為所在學校的作為令人滿意，可以說，他們對這些服務的好壞抱着不太在乎的態度。在他們看來，這些服務屬於優先性很低、可有可無的東西。思想政治課教育屬於這類範疇，絲毫不奇怪。大學的思想政治教育課不受學生重視，授課教師士氣低落，早已是公開的秘密。目前，中國高校裏有黨委、學生工作部、團委等組織共同管理指導學生的政治生活，其中以團委的地位最邊緣化，對廣大學生的實質性影響最小。這或許可以解釋為甚麼學生把團組織服務放在既不太重要也不太滿意的地位。

雙學位／輔修課程教育成為學生重要性和滿意度評價最低的服務之一，與目前眾多高校管理部門出於就業需求熱衷於向本科生提供、本科生趨之若鶩的現象形成鮮明的對比。但據我們了解，大學裏選修雙學位的學生一般必須每個學期上接近二十門的課，否則就無法在三到四年間完成雙學位課程，並拿到兩個學位。於是，他們天天就像趕場一樣不停地上課，甚至在同一時間段註冊了兩門課，不得不這周趕甲場，下周就乙課，疲於奔命，學習效果可想而知。

外國語教育雖然進入了這個象限，但其實它的重要性評價仍然稍稍超過4分，而滿意度評價卻較低。這說明大學生對大學外國語教育只有溫和的期待，但對大學提供的外國語教育懷有比較不滿的態度。考慮到中國大學不管學生個人興趣，要求學生一律修大量的外語（實為英語）課時，大學公共外語教學教材和教學方法陳舊不堪的事實，大學外國語教育在圖2中處在重要性不低而滿意度較低的位置就不奇怪了。

最後，在重要性相對較低、滿意度相對較高的象限裏，出現了體育課教育和三項政治和行政管理服務——黨組織活動、學生工作管理和教務管理。這說明站在學生的立場，投入這些服務資源超出他們的需要。如果學校減少這些方面的資源投入，把它們轉投向教學、教學及科研支持和校園生活系統，將會受到學生的歡迎。眾所周知，中國公立高校具有龐大的行政管理隊伍。據熊丙奇測算，「985」高校黨政領導班子（書記、副書記和校長、副校長、校長助理）一般有13至15名，黨政機構30個左右，機關工作人員四五百名，其中處級幹部100多名，所謂「校級幹部一走廊，處級幹部一禮堂、科級幹部一操場」⑭。這支龐大的管理隊伍佔用了大量的大學資源，難怪學生把它們放在資源過度投入的象限內。

前述參加國務院教育座談會的大學校長和教育專家在回答溫家寶的問題時，建議改善教師隊伍和育人機制，完善大學生、研究生資助體系和助學貸款體系，改革高考考試方式和招生辦法，進行大學校長公開招聘的試點實驗，嚴格學校財務管理、品質控制等制度，適當控制學生規模，建設愛國求真、嚴謹求實、寬容創新的校園文化。但沒有一位與會校長或專家提到思想政治教育、黨團組織活動⑮。

學生以學為主。毛澤東在1941年給他留學蘇聯的兒子毛岸英、毛岸青寫信說：「惟有一事向你們建議，趁

大學的思想政治教育課不受學生重視，授課教師士氣低落，早已是公開的秘密。中國高校裏有黨委、學生工作部、團委等組織共同管理指導學生的政治生活，其中以團委的地位最邊緣化。

着年紀尚輕，多向自然科學學習，少談些政治。政治是要談的，但目前以潛心多習自然科學為宜，社會科學輔之。將來可倒置過來，以社會科學為主，自然科學為輔。總之注意科學，只有科學是真學問，將來用處無窮。」⑯這番淺顯樸素的話語實際上道出了包括高等教育在內的教育的本質。這些道理今天的學生都懂，並按照它們來評判不太按照教育本質辦學的今天中國的大學。但教育公共政策的制訂者懂不懂，還真不好說。

註釋

① 于文明認為，市場經濟體制下的中國公立高校，已形成政府、教職工、管理者、學生和合作辦學者的多元利益主體博弈格局。在這個體制下，「學生通過支付費用來獲取公立高校的教育服務，越來越具有顧客的色彩，而不僅僅是受教育者和被管理者，學生與公立高校之間正在形成公共服務提供者與使用者的關係」。于文明：《中國公立高校多元利益主體生成與協調研究：構建現代大學制度的新視角》(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頁82。

② 韓玉志：〈美國大學生滿意度調查方法評介〉，《比較教育研究》，2006年第6期，頁60-64。

③ Noel-Levitz, Inc., "2003 National Student Satisfaction Report", www.noellevitz.com/NR/rdonlyres/0438FAA8-D50F-4F56-83AD-769C308BF203/0/2003_SSI_Report.pdf.

④ 張光傑、嚴亞男、葉鐵橋：〈主動退學已成為現象〉，《中國青年報》，2007年8月10日。

⑤ 〈2008年全國高校收費〉，中國教育在線網，http://gkcx.eol.cn/z/sfbz.html?&page=2。

⑥ 〈新生疑問：讀大學得花多少錢　大學生月花費統計〉，《瀟湘晨報》，2006年7月3日，引自新華網，http://news3.xinhuanet.com/edu/2006-07/03/content_4789012.htm。

⑦ 國家統計局：《中國統計年鑒2008》(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8)。

⑧ 南昌大學：〈關於制訂南昌大學2008年本科培養方案的原則意見〉(江西：昌大校發〔2008〕13號)，2008年1月21日。

⑨ John A. Martilla and John C. James, "Importance-Performance Analysis", *Journal of Marketing* 41, no. 1 (1977): 77-79; Gregg G. Van Ryzin and Stephen Immerwahr, "Importance-Performance Analysis of Citizen Satisfaction Surveys", *Public Administration* 85, no. 1 (2007): 215-26；田喜洲、王曉漫：〈在校大學生滿意度調查與分析〉，《高教探索》，2007年第5期，頁126-28。

⑩ 陳敏：〈農村大學生減半莫讓教育出現城鄉斷裂〉，《珠江晚報》，2009年1月24日。

⑪ 21世紀教育發展研究院和零點研究諮詢集團：〈2007年度中國教育滿意度調查〉，載楊東平主編：《深入推進教育公平(2008)》(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225-39。

⑫⑮ 〈國務院教育工作座談會側記：高等教育要提高質量辦出特色〉(2006年11月27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6-11/27/content_5397435.htm。

⑬ John A. Kargbo, "Shaking the Ivory Tower: Revisiting the Role of Academic Libraries in Sierra Leone", *Library Review* 50, no. 2 (2001): 90-94.

⑭ 熊丙奇：〈我國高校的行政化弊端及改革建議〉，載《深入推進教育公平(2008)》，頁170-82。

⑯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書信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166-67。

張　光　廈門大學公共事務學院教授
段果山　南開大學周恩來政府管理學院碩士研究生

說科學精神

● 劉源俊

五四運動迄今已有九十年。當年所標榜的「賽先生」(如今大家口中的「科學」)到底在中國發展得如何？就科學知識與技術發展而言，海峽兩岸無疑都在追趕西方。然而，就「科學精神」而言，則大部分中國人仍然茫然無知。

科學須從三個層面來談——科學知識、科學方法與科學精神。

科學知識特指十六世紀以降，用新的方法(後稱為「科學方法」)探討世界所得的各種學問，英文與法文都名為sciences，德文名為Wissenschaften(即knowledges)，俄文名為Наука(即knowledge)，中文現沿用日譯為「科學」(寓意「分科之學」)①。

科學方法主要有四個方面：一、釐清現象(characterization)——觀察、實驗；二、從現象形成律則(formulation)——理想化(idealization)、歸納、擇適(abduction，指尋找最佳解釋)；三、建構理論(theorization)——假設、演繹、想像實驗(thought experiment)；四、檢驗理論(testing)——解釋(explanation)、預測(prediction)。新的現象與舊理論的關係可能是贊成(corroboration②)，可能是修改(modification)，也有可能是否決或證偽(falsification③)。於是週而復始：新現象→新理論→新現象→新理論→……。這一層面不是本文要旨，在此不多說。

科學方法基於「科學精神」(scientific spirit)，那是一種價值觀——為學、做事的基本精神。本文要說明的就是科學的這一層面。在中國科學教育界，關於「科學態度」(scientific attitudes)的探討俯拾皆是，而對「科學精神」則幾乎避而不談；可能是因為西方比較少提到scientific spirit一詞之故。但筆者以為，態度的根基在於價值觀，其精神必須首先釐清④。在此特別藉「五四」九十周年的時機，一說科學精神。

* 本文曾以「『五四』九十周年說科學精神」為題，發表於「張昭鼎紀念研討會——科學與文化」(台北，2009年5月30日)，經筆者修訂。

一　科學精神眾說

首先要檢討民國初年提倡「賽先生」諸位重要人士關於科學精神的說法。「科學精神」一詞是科學社首任社長任鴻雋創用的，他在該社機關刊物《科學》第一期開篇中說：「科學精神者何？求真理已。」⑤關於科學精神，陳獨秀早年在《新青年》中說到「以科學說明真理，事事求諸證實」、「別是非」、「明真偽」這些觀念⑥。梁啟超應邀在南通科學社講〈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說：「科學精神是甚麼？我姑從最廣義解釋：有系統之真知識，叫做科學，可以教人求得有系統之真知識的方法，叫做科學精神。」⑦胡適講「科學的方法」，提到「懷疑」、「實事求是」、「拿憑據來」、「求真理」這些⑧；又講：「科學的方法，說來其實很簡單，只不過『尊重事實，尊重證據。』在應用上，科學的方法只不過『大膽的假設，小心的求證。』」⑨竺可楨將「科學精神」歸納為「求是」兩字，又進一步解釋說：「就是實事求是，就是探求真理。」⑩

這裏有幾個重要的問題。其一，許多人並不能分辨「科學方法」與「科學精神」。其二，他們都提到「真」，以為世界上有「真理」⑪、「真知識」，所以要「求真」⑫。其三，胡適說要「大膽的假設」，又說「求真理」；試問，既然是從「假設」出發，如何能得「真理」？真與假在他們的理解裏，難道不是相對的？他們如何自圓其說？說穿了，他們對科學精神的認識是膚淺的，甚至是錯誤的。

我們來看看現代西方人又是怎麼說的。1974年新版《大英百科全書》(*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及《西方世界鉅著》(*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 的總編輯艾德勒 (Mortimer J. Adler) 在解釋「科學精神」時，說是「實驗探究與實驗知識的整理」⑬，壓根兒沒有提「求真」之說。潘卡瑞 (Henri Poincaré，中國大陸通譯為「彭加勒」) 在《科學與假設》(*Science et l'hypothèse*) 中說得很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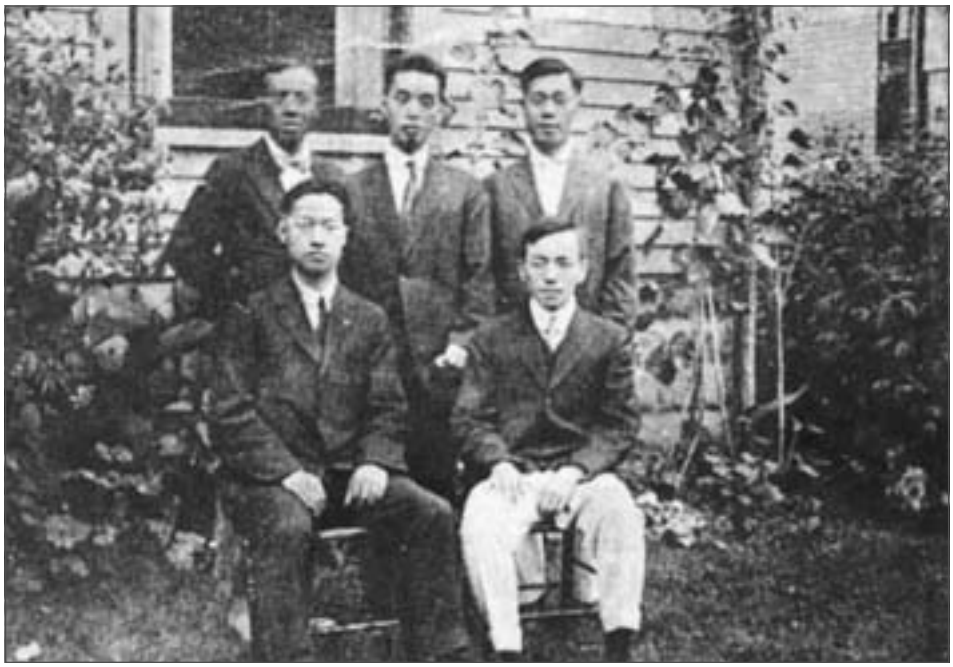

中國科學社（1915年）創社成員，後排中間為任鴻雋。

科學理論都是從假設 (hypotheses) 開始建構的，有些假設可經由實驗證實，有些是用來界定思考，有些則本質上不過是「約定」(conventions) ——約定乃屬心的自主活動，惟受實驗的約束⑭。換言之，理論並無「真或假之分」，只有「適用程度大或小的差異」⑮。

所以，當胡福明說「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時⑯，他的用意或是對的，但用語不對。中國大陸有些傾向科學主義的人，看法更是有偏差，例如何祚庥曾寫道：「至於科學所追求的是客觀真理，而客觀真理只有一個。在追求真理的過程中，雖然也會有不同的歧見，……〔極端一點的說〕『道德準則是評價科學真理的最高標準。』……但是，就科學工作者的絕大多數人來說，是排斥這種『多元主義』的真理觀的。」⑰2001年，中國大陸出版了一本《論科學精神》，其中有好些「胡說」，例如扯到馬克思或引用一些政治人物的說法，或又奢談「求真」之類；也有些講得頗可取，例如說到「公正、客觀、實事求是」，又提出「六條」：「客觀的依據，理性的懷疑，多元的思考，平權的爭論，實踐的檢驗，寬容的激勵。」⑱ (缺陷是竟然漏了「假設」的角色。) 他們同樣犯了過份強調「客觀」的通病。

近代科學不偏理論，也不偏實驗，講求實驗與理論相輔相成。中國老祖宗有許多話倒是可用的。例如《禮記．大學》的「致知在格物」⑲、《漢書．河間獻王傳》的「實其事而求其是。」——後一句話的「是」指「一套說得通、可信驗的道理」⑳，並不是「真」；「即物而窮其理」㉑。換言之，必須接近事與物；而「知」是「致」得的，「是」是「求」得的，「理」㉒是要「窮」的。

二　務實、明理、利用

要明白科學精神，須先弄清楚科學家的作為。每位科學家的工作對象與性質都不同。自然科學家的工作有六類：一、實驗家的工作是廣徵立據，他們發現現象；二、形象家 (phenomenologist) 的工作是即事求理，他們發明規律 (induction and formulation) ；三、理論家的工作是推理窮原，他們演繹並建構理論；四、說明家的工作是依理解事，即解釋現象；五、應用家的工作是據理致用，他們應用規律或理論；六、哲思者 (philosopher-scientist) 的工作是索隱探賾，他們致力於現象與理論本質的詮釋 (interpretation) ，探討研究方法。

有些科學家只從事前述的其中一項工作，例如吳健雄、丁肇中是實驗家，狄拉克 (Paul A. M. Dirac) 是理論家㉓。有些科學家從事前述的好幾項工作，例如牛頓 (Isaac Newton) 既是實驗家，又是形象家、理論家、說明家與哲思者；法拉第 (Michael Faraday) 是實驗家兼形象家；愛因斯坦 (Albert Einstein) 是形象家、理論家、說明家兼哲思者；波爾 (Niels H. D. Bohr) 是理論家與哲思者㉔；費米 (Enrico Fermi) 是實驗家、形象家、理論家兼應用家㉕；費曼 (Richard P. Feynman) ㉖是形象家、理論家兼說明家。

將物理世界大分為現象界、理論界與應用界三界，其個別需要的精神大約如下述：

現象界的工作需「務實」：這裏面包含了「探索」、「實驗」、「重複」、「精益求精」(elaboration and refinement)、「誠真不欺」、「擷要捨末」(grasp and essence)、「漸近」(approximation) 種種精神。

理論界的工作需「明理」，這裏面包含了「概念化」(conceptualization)、「正名」(definition)、「統貫」(consistency)、「旁通」(compatibility)、「信驗符實」(correspondence to the facts㉗)、「心同此理」(intersubjective verification)、「簡約」(simplicity, economy of thought)、「廣達」(generality)、「循序漸進」(approximation by orders)、「日新又新」(evolution) ㉘、「擇優去劣」(survival of the fittest㉙)、「並行相競」(competition)、「知有所止」(limitedness) 種種精神㉚。

應用界的工作需「利用」，這裏面包含了「解決問題」(usefulness)、「據理行事」(rationality)、「知所先後」(order)、「因時因地制宜」(adaptation)、「止於至善」(optimization) 種種精神。

三　實事求是、誠真求美、發明求善

以上所述或過於龐雜。我們可否簡而言之？

關於科學精神，一般不假思索的說法是「求真」。但「真」這個字出於道家經典，在儒家經典裏是沒有的，其原意指「天真無邪」、「天然」、「非人為」或「本原」；它被用來翻譯英文truth一詞是近代的事㉛，乃是一訛譯。而在科學裏，若說有truth，也是一誤會㉜——試問在現象界裏「務實」，只能做到擷要捨末，精益求精，如何得其「真」、如其「實」？在理論界裏「明理」，也只能做到「即事求理」、「信驗符實」、「簡約施博」、「日新又新」，「真」又從何而來？所以說，「求真」既是訛譯，也是誤會，不可取。那麼，如何說才好呢？中文裏本有「求是」的說法㉝，將truth譯為「是」(「是非」的「是」) 就好得多了㉞。

求是之前先要實其事。拉瓦錫 (Antoine L. Lavoisier) 寫道：「每一門物質科學須包括三樣東西：作為科學對象的一系列實事㉟ (facts)，代表這些實事的意念 (ideas)，以及表示這些意念的文辭 (words)。……文辭須表達意念，意念須是實事的圖像。既然意念要經文辭保存且傳播，顯然，任何科學語言的改良必伴隨科學本身的改良；另方面，不改良其語言或命名，也必不能改良科學。」㊱

在求是之外，還有求美、求善的面向。先說「求美」。科學家說的「美」究竟是甚麼意思呢？不外乎「雅」(elegance)，或俗語「漂亮」、「精彩」或「乾淨」。這裏面包含了一些觀念：一 (unity)、貫 (system)、簡 (simplicity)、精 (economy)、宏 (generality)、和 (harmony)、明 (clarity)、整 (orderliness) 等。理論講究漂亮，實驗也要講究漂亮的。我們可以看到許多大算學家與理論物理學家都強調「美感」在他們工作裏的重要性：

潘卡瑞說：「科學家研究天地不是為着用，是因為他喜歡；他喜歡是因為它美。如果天地不美，就不值得知；若天地不值得知，人生就不值得活。當然，我在此講的不是激發感官的美，那是形與質的美；我不會貶抑這種美，絕不

會，但這種美與科學無關；我指的是那種深邃的，來自使部分調和成秩序的美，這只有純淨的心靈能捕捉。」㊲

狄拉克說：「……我想這一故事有其寓意，即求方程式的美，要比求它們符合實驗還要緊。……似乎若人着眼於在方程式中得着美，而他又確有扎實的洞見，他肯定走上了成功之路。……」㊳

海森堡 (Werner Heisenberg) 說：「如果天地引領我們得到大簡大美的算學形式——指的是假設、公設等構成的統貫體系——……我們不禁會認為它們是『真』，它們顯露了天地的本性。……」㊴

楊振寧說：「它們〔物理方程〕的極度濃縮性和它們的包羅萬象的特點也許可以用W. Blake的不朽名句來描述：『一沙世一界，一花天一重；一掌握無盡，一時持永恆。』」㊵

再說「求善」。何謂「善」？有用、有益就是「善」。首先，科學理論執簡馭繁，科學有「求善」的本質。牛頓發明運動三律與萬有重力律，因而天上與地面各種能預測未知；其次，科學的發展日新又新；其三，科學技術能利用厚生。所以說，運動得以解釋，力學得以發達；拉瓦錫發明化學命名法，於是現代化學得以奠基。愛因斯坦說得很清楚：「物理是在締造一合乎理則的思惟體系，它是演進的，它的基礎不能用任何歸納法自生活經驗蒸餾得到，只能經由發明獲取。這一體系的正當性來自，基於感官的經驗證明其推論為有用。……」㊶

科學當亦能為害，但這非科學本身之過，而是利用科學之人的問題。

前面說過，我們不該說「求真」，但如果一定要用「真」字，倒無妨說「真求」——認真地求，誠真地求；求甚麼？求美，求善。所以十年前，筆者有「真求美善，易簡又新」的說法㊷。

綜而言之，科學有三追求：一、實事求是——求言之成理，徵而有信；二、誠真求美——求論簡意賅，文雅形美；三、發明求善——求取精用宏，日新又新。這裏說「三追求」，還有一涵義，就是有「求是」、「求美」與「求善」三個面向，而不是一個面向；三個面向彼此之間有相關的部分，也有不相關的部分。研究的領域不同，着重就不一樣。有些人或強調「美即是」，如前面提到的狄拉克；或以為「善即是」，只能視為各自的信念。

四　一般對科學精神的誤解

以下要破除一般對科學精神的誤解：

一、許多人以為「科學家比較科學」、「現代人比古代人科學」，或「西方人比中國人科學」；這些當然都是誤會。其實，依前述，懂得「務實、明理、利用」的人就具有科學精神。在農田或工廠裏、古代、中國都有許多「務實、明理、利用」之人；反之，在科學界、現代與西方都有許多「不務實」、「不明理」或「不利用」之人。

二、許多人以為「科學萬能」。其實「知有所止」、「毋必」是重要的科學精神——任何科學理論都有其適用範圍，不能期望「放諸四海而皆準」。科學方

法，不論是歸納法或演繹法，都是有缺陷的㊸。科學並非萬能，但很有用！科學方法是很厲害，但不能解決所有問題。

三、一般以為「科學講求客觀」。其實科學是人心的產物——科學家的研究對象既是科學家界定的，實驗也一定有出入，現象的觀察當不可能真確；科學理論也都是人心創造的 (free creations of the human mind㊹)，科學裏的「律」是人立的㊺。所以，科學家講究的是誠實，是嚴謹，是冷靜，是開明，是謙虛，是不固執成見，是與人溝通，但並不是「客觀」㊻。現代物理學大師波爾對主體與客體的關係想得最透徹，他深知在小世界裏，知即測 (to know is to measure) 、測即擾 (to measure is to disturb) 的本質，因而有「在人生的大戲裏，我們自己總既是觀者，又是演員」的說法㊼；換言之，主體與客體是相攝的。惠勒 (John A. Wheeler) 更新造「觀參者」(observer-participant) 一詞來形容現代物理學家的角色㊽。

四、許多人又以為「科學理論是發現」，例如說「牛頓發現萬有引力」，這又是誤解。科學是人的發明 (invention) ，而非發現 (discovery) 。正確的說法是：牛頓發明了萬有引力理論，並成功地用來解釋天體與地上物體的運動；否則，如果萬有引力律是被發現的「真理」，怎麼能容許後來愛因斯坦提出廣義相對論來「革它的命」？

五、一般人常說甚麼「科學求真，宗教求善，藝術求美」，用真善美三面向把三者區分。其實，前面分析過，任何科學理論都是從「假設」出發，當然不可能求得「真理」。科學態度是「認真」，是「真求」，是「實事求是」，而非「求真」。科學重視誠真，據以求是、求美、求善；藝術的感情更真，追求致宜、致美、致善；宗教勸善，但也說「真理」——說是「悟」得的。

六、有人又以為「科學應是價值中立的」，甚至還以此標榜科學，當成它的優點。但前面說得很清楚，求是、求美、求善就是科學的價值取向，怎會是中立的呢？

七、有些人以為科學是要破除迷信的，所以「科學家不談信仰」。科學家當然是有信仰 (beliefs) 的，他們信仰的是科學精神。他們信既成理論，使用它，但同時抱着懷疑的態度，絕不「迷信」它；所採取的是「理信」㊾ (belief based on reason) 的態度，與宗教的「執信」(belief based on faith) ㊿不同。

八、還有人以為「成一家之言就是科學」。有人寫了好多書講「上帝是外星人」、「金字塔的秘密」之類，都引經據典，論述地球文明來自外星，暢銷於世，一家之言已成。然而，這樣的學說不能跟其他物理、化學律相通——例如不能解釋「外星人的飛碟」在數十年的飛行中如何維持大而自持的生態系統。這樣的作為當然不符合科學精神，如前所述，科學是要注重「旁通的」(compatible) 。

九、許多人還把「科學精神」與「人文精神」相對立，這是全然的誤解！常聽人說到「兩種文化的鴻溝」(51)——科學家缺乏人文素養，而人文學者缺乏科學素養；若是只從科學知識方面立論，當然說得通。但這並不重要，每個人的知識領域都是有限的；一般物理學者缺乏生物學素養，生物學家缺乏物理學素養，不是嗎？重要的是要問：人文學者與科學家在科學精神方面是否相通？那首先就要問：何謂「人文精神」？《韋氏字典》(*Webster Dictionary*) 解釋人文主義

(humanism) 時，特別強調「理性的自我實現」[62]。換言之，人文學者與科學家有着相通的人文精神。

十、最後要提到，民國以來的科學提倡者常認為「儒家妨礙了中國科學的進步」。若是因為儒家不講「真」，就「不科學」，那真是很冤枉！從以上分析可清楚看出：科學精神與中國原始儒家的精神是相通的。儒家最為世人稱道的就是「人文主義」，如《中庸》所云：「道不遠人；人之為道而遠人，不可以為道。」《論語．衛靈公》中孔子所說的「人能弘道，非道弘人」這句話，原本不易理解，但若認識到科學理論都是人心的發明時，就豁然開朗了。現代物理學家兼哲學家魏茨澤克 (Carl F. von Weizsäcker) 說：「天在人之前，人在理之先。」[63]，與孔子的這句話實相互輝映。《中庸》說人「與天地參」[64]，與惠勒所描述的「觀察者與宇宙同成長」[65]，是類似的意思。

筆者以為，談現代人文精神，應包含五種——倫理精神、民主精神、科學精神、藝術精神與宗教精神[66]。科學精神是其中一支，也是重要的一支；但顯然，只談科學精神是不足夠的。

五　說科學精神不如說格致精神

要提倡一個觀念，必須用社會一般人所習用的語言，方能期其有成。「賽先生」一詞曇花一現，固不必論。但「科學」一詞來自東洋訛譯，也有其根本的問題。

在知識層面，「科學」一詞雖不及清末所用的「格致」達意，但學問本來就必須分科，所以推行起來不會遭遇大困難。但在進一步敍述時，亦有必要檢討相關翻譯。例如新版《大英百科全書》將學問歸為五大類[67]，筆者建議不妨譯為：範言之學 (logic)；數與形之學 (mathematics)；驗實明理之學 (science) ——又分為即物窮理諸學 (natural sciences)、致用之學 (technological sciences) 與經世之學 (social sciences)；人文諸學 (history and humanities)；窮本究原之學 (philosophy)。

在精神層面，「科學精神」一詞顧名不能思義，若思得其義則又不能苟同 (難道是「分科之學的精神」？)，當然難以推行。無怪乎九十年來，雖然海峽兩岸發展科學從無一日懈怠，一般人對「科學精神」仍或茫然不解，或誤解流行。每思及此，令人感慨萬千！於是想到：與其提倡「科學精神」，不如提倡「格致精神」。說明如次：

一、西學東漸的清末時期，一度將西洋的「自然科學」譯為「格致」，但不久由於受到大批留日學生的影響，「格致」更名為「科學」，沿襲至今，甚是可惜[68]。

二、「格致」一詞出自《禮記．大學》的「格物致知」，又經朱熹注解，有文化傳承、發揚意味。

三、「格致」一詞有動作的意味，比「科學」一詞死氣沉沉要好。「格物」寓意實驗精神 (experimentation)，「致知」寓意知識的發展 (development of knowledge)，聯繫現象界與理論界，有日新又新的意味，也合乎現代學問的本質。

四、在知識層面若復用「格致」或「格致學」取代「科學」，實大可不必，因為近代學問到底比先秦時期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但在精神層面說「格致精神」則古今可以相通。理由已如前述。

五、提倡「格致精神」容易聯想及「誠意正心」，因而提示人本主義，自然也有求善求美的價值取向。

六、「格致精神」在中華文化裏本有根苗⑲，於是茁壯可期。提倡「格致精神」亦有宣誓脱離西洋或東洋文化本位思考的意義。

註釋

① 嚴復譯science為「學」，譯art為「術」，譯sciences為「諸學」，甚是。參見嚴復譯：《穆勒名學》（光緒三十一年〔1905〕冬金粟齋刊本），引論第二節：「辨邏輯之為學為術」；第三節：「論名學乃求誠之學術」；第五節：「論名學之所以統諸學之理」。

② 頗柏（Karl R. Popper，中國大陸通譯為「波普爾」）用詞，用以取代confirmation與verification。參見Karl R. Popper, *Conjectures and Refutations: The Growth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 and K. Paul, 1963)。

③ 頗柏用詞，參見他的第一本著作，Karl R. Popper, *The Logic of Scientific Discover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59)。此書德文本出版於1934年。

④ 據1996年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教育部長會議中的決議：關於學生素養（competencies），包括知識（knowledge）、技能（skills）、態度（attitudes）與價值觀（values）四大項。參見“Investing in Competencies for All Communiqué”, Meeting of the OECD Education Ministers (Paris, 3-4 April 2001), www.oecd.org/dataoecd/40/8/1924078.pdf。

⑤ 任鴻雋：〈談中國無科學之原因〉，《科學》，1915年第1期，頁8。任鴻雋（1886-1961），創「科學社」。《科學》月刊於1915年1月創辦於美國大學校園，後在上海刊行，為科學社機關刊物。

⑥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第1卷第1號（1915）、〈隨感錄——學術與國粹〉，《新青年》，第4卷第4號（1918）。

⑦ 梁啟超：〈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1922年8月20日），載吳松等點校：《飲冰室文集點校》，第六集（昆明：雲南教育出版社，2001），頁3297。梁啟超一開始便說他「非常慚愧而且惶恐」，因為他是「對於科學完全門外漢的人」。

⑧ 胡適：〈科學的人生觀〉，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八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4。這是他1928年5月在蘇州青年會的講演詞。

⑨ 「大膽的假設，小心的求證」兩句話最早出現在〈清代學者的治學方法〉（1921年11月3日），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一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388。此處引文出自胡適：〈治學的方法與材料〉（1928），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三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132。

⑩ 1937年竺可楨初任浙江大學校長，該校的前身是「求是書院」。

⑪ 胡適在〈我們對待西洋近代文明的態度〉裏寫道：「真理是深藏在事物之中的；你不去尋求探討，他決不會露面。」參見歐陽哲生編：《胡適文集》，第四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3-4。

⑫ 可譯為“search for truth”或“pursuit of truth”。西方是有這個說法的，頗柏也認為它是一種許多科學家研究科學的強烈動機。參見Karl R. Popper, *Objective Knowledge: An Evolutionary Approach*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2), chap. 1.7。

⑬ Mortimer J. Adler, “The Scientific Spirit: Experimental Inquiry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Experimental Knowledge”, in *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 vol. 2, *The Syntopicon* (Chicago, IL: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Inc., 1990), chap. 83.

⑭ Henri Poincaré, *Science and Hypothesis*, trans. William J. Greenstreet (London and New York: Walter Scott Publishing Co., Ltd., 1905), chap. 3.
⑮ 頗柏更效法演化論提出「最適者生存」(survival of the fittest)的觀念，參見他生前最後一本文集，Karl R. Popper, *All Life is Problem Solving*, trans. Patrick Camiller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9)。此書德文本出版於1994年。
⑯ 1978年胡福明在武漢大學提出，被鄧小平拿來當將毛澤東思想束諸高閣，推行「改革開放」的理論基礎。
⑰ 何祚庥：〈呼喚科學精神和人文精神的結合(代序言)〉，載侯樣祥編：《科學與人文對話》(昆明：雲南教育出版社，2000)，頁2。
⑱ 蔡德誠：〈科學精神的要素和內涵〉，載王大珩、于光遠主編：《論科學精神》(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1)，頁115。
⑲ 後人對「格物」的意義爭論不休，在此取現代流行的說法，出自朱熹：《四書集注．大學章句》：「格，至也。」
⑳ 《爾雅．釋言》：「是，則也。」又，《國語．楚語》「王弗是。」注：「是，理也。」「信驗」是嚴復用來譯 "true" 的用語之一。耶方斯(William S. Jevons)的《名學淺說》(*Primer of Logic*)原文為："A general law of nature is something which is true of many objects"，嚴復譯文為：「所謂天然公例，常例一而信驗之事無窮。……」參見嚴復譯：《名學淺說》(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6)，第七節。
㉑ 朱熹：《四書集注．大學章句》：「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窮其理也。」
㉒ 王國維說得很清楚：「理」原本的意思是「治玉」，即「剖析」、「分析」；後來，「分析作用的對象，即物之可分析而粲然有系統者，亦皆謂之理。」於是，「理之本義之動詞，而變為名詞。」作了一番分析後，王國維的結論是：「理之為物，但有主觀的意義，而無客觀的意義。」王國維：〈釋理〉，載《王國維遺書》，第六冊(上海：上海古籍書店，1983)，頁12、21。
㉓ 狄拉克(1902-1984)，英國人，將相對論與量子論結合寫下電子的方程式，創量子電動力學。
㉔ 波爾(1885-1962)，丹麥人，創量子力學的哥本哈根詮釋。
㉕ 費米(1901-1954)，義大利人，提出原子核的弱作用理論，又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領導做成第一座核反應爐。
㉖ 費曼(1918-1988)，美國人，為量子電動力學提出生動的費曼圖示(Feynman diagrams)，他的基礎物理講演更膾炙人口。
㉗ 參見Karl R. Popper, *Objective Knowledge*, chap. 2.6。
㉘ 愛因斯坦不認同新理論「推翻」舊理論的說法。他說：「創造一新理論並不是像毀去舊穀倉後就地建造一高樓。是像登山，見得更新更廣，而發現原先出發點與其豐饒環境間意想不到的關連。出發點仍然在，也仍然看得見，只是變得更小，成了更廣見地中的一個小部分。……」參見Albert Einstein and Leopold Infeld, *The Evolution of Physics: From Early Concepts to Relativity and Quanta*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38), 152。
㉙ 參見Karl R. Popper, *All Life is Problem Solving*。
㉚ 《論語．子罕》裏孔子的四句話：「毋意，毋必，毋固，毋我」，頗可說明「理」的性質。「毋意」指順理統貫(consistency)，「毋必」指不能放之四海而皆準(limitedness)，「毋固」指可否證(falsifiability)，「毋我」指可說、可傳(intersubjective verification)。
㉛ 英文truth, goodness and beauty被譯為「真、善、美」，當始於西洋傳教士及日人，例如傳教士羅存德(William Lobscheid)原著，井上哲次郎訂增的《增訂英華字典》(東京：藤本氏藏版，1883)中將truth譯為「真、實、真實、真理、……」，把truth and falsehood譯為「真假」。1900年傳教士鮑康寧(Frederick W. Baller)編的 *An Analytical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Shanghai: China Inland Mission and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900)中，「真理」譯為truth。中文裏首次用

「真理」一詞，是約1500年前的南朝佛教人士。參見商務印書館編：《辭源》，第三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82）。把本義天然的「真」與人為的「理」兩字湊在一起，實不知所云。

㉜ 愛因斯坦於1929年在日本回答一位學者時說：「甚至很難為『科學真理』(scientific truth)一詞賦予精確的意義。"Truth"一詞的意義依情形而異，或指經驗之實(a fact of experience)，或指算學之題(a mathematical proposition)，或指科學之理(a scientific theory)。"Religious truth"於我，一點都講不明白。」參見Albert Einstein, *Ideas and Opinions* (New York: Dell Publishing Co., Inc., 1973), 255。

㉝ 「求是」的英譯可作"search for a fit theory"，此與頗柏的"survival of the fittest"相通，參見Karl R. Popper, *All Life is Problem Solving*。

㉞ 邏輯學界將truth-false譯為「真—假」，將truth table譯為「真值表」，是一不幸。筆者以為前述兩詞可分別譯為「是—非」與「是非(評價)表」。東吳大學物理學系的同事任慶運在討論本文時告訴筆者：嚴復在譯《穆勒名學》(*A System of Logic: Ratiocinative and Inductive*)時，將the pursuit of truth譯為「求誠」；又在譯述《名學淺說》一書中，將true譯為「信」，false譯為「妄」；例如"I cannot tell whether a law is true or not unless it agrees with what happens in nature."譯述為「而信妄大異，吾欲徵一例之信否，捨印證事實而外，其道無由。」任慶運又說：在佛經中，truth乃譯為「諦」，例如「四聖諦」(Four Noble Truths)。他認為truth and falsehood可譯為「諦義與妄言」，true and false可譯為「諦實與妄悖」。

㉟ 請注意這裏用「實事」，而不用「事實」。任何事的「實」難明，只能力求「實其事」。

㊱ Antoine L. Lavoisier, "preface to *Elements of Chemistry*", in Mortimer J. Adler, ed., *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 vol. 42 (Chicago, IL: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Inc., 1990), 1。法文原著出版於1789年。

㊲ 參見Henri Poincaré, *Science and Method*, trans. Francis Maitland (London and New York: Thomas Nelson and Sons, 1914), chap. 1。法文原著出版於1908年。

㊳ Paul A. M. Dirac, *The Evolution of the Physicist's Picture of Nature* (New York: Scientific American, 1963), 47.

㊴ Werner Heisenberg, *Physics and Beyond: Encounters and Conversations*, trans. Arnold J. Pomeran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1), 68.

㊵ 楊振寧：〈美與物理學〉，載《楊振寧文集：傳記演講隨筆》，下冊(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頁841。所引布雷克(William Blake)詩的中文版係筆者譯。

㊶ Albert Einstein, "Physics and Reality", in *Ideas and Opinions*, 283.

㊷ 1999年5月4日，《科學月刊》與《聯合報》合辦「紀念『五四』談科學」座談會中，筆者首次提出這一說法。「易簡」出自《易．繫辭》：「易簡而天下之理得也；易則易知，簡則易從。」「又新」出自《禮記．大學》：「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牛頓在其1687年的經典鉅著《自然哲學之數學原理》(*Philosophiae Naturalis of Principia Mathematica*)的第三卷開頭敘述其物理方法的四項規則之一：「其一，天地事物之因，但取其是且足釋其所現者。是以智者知天地不虛費，少足則多費；天道寧簡，不好過飾之因。」參見此書的英文新譯本，Isaac Newton, *Mathematical Principles of Natural Philosophy*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794。

㊸ 華倫歷數科學的五種缺陷，參見Warren Weaver, "The Imperfections of Science", *Proceeding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104, no. 5 (1960): 419-28。

㊹ Albert Einstein and Leopold Infeld, *The Evolution of Physics*, 31.

㊺ Laws在西方原本用於"laws for the society"(為社會立法)，到文藝復興時期才開始有"laws for the nature"(為天地立律)的觀念。到二十世紀，量子力學的哥本哈根詮釋出來後，又有"pictures for the nature"(為天地繪景)之說。國人把law譯為「定律」乃是一不幸，譯為「律」即可。嚴復在《名學淺說》中譯為「例」。

㊻ 現代科學哲學家用intersubjective verification取代objectivity。該詞可譯為「心同此理」，語出《孟子．告子上》：「心之所同然者何？理也、義也。」中國近代哲學家對此最有認識的要數王國維，他在〈釋理〉這篇文章中說：「……由是觀之，則所謂理者，不過理性、理由二義，而二者皆主觀上之物也。」然而，「朱子之所謂理，與希臘斯多噶派之所謂理，皆預想一客觀的理存於生天、生地、生人之前，而吾心之理，不過其一部分而已，於是理之概念，自物理學上之意義出，至宋以後，遂得形上學之意義。」參見王國維：〈釋理〉，頁18-19。

㊼ 參見Werner Heisenberg, *Physics and Beyond*的結束語。

㊽ John A. Wheeler, "Frontiers of Time", International School of Physics "Enrico Fermi", July-August 1977.

㊾ 「理信」一詞出於蔡元培《德育講義》第十六講（共三十講）「理信與迷信」。參見孫德中輯錄：《蔡元培先生著德育講義》（台北：台灣書店，1962），頁25-27。

㊿ 值得玩味的是，愛因斯坦一方面認為理論是人發明的，另一方面又執信「客觀實在」（objective physical reality）。他說：「……我們尋找整個物理基礎的意義就在此。篤信（confident belief）此一目標可達成，一向是研究者熱衷投入的主要源頭。」參見Albert Einstein, "Considerations Concerning the Fundamentals of Theoretical Physics", *Science* 91 (May 1940): 487-92。他在〈致波恩信〉（"Letter to Max Born" [1926]）上說：「你信一個玩骰子的上帝，我信一個客觀存在世界裏的完備規律與秩序，而我以大膽揣想的方式，嘗試去捕捉它。」參見 *A Dictionary of Scientific Quotations*, ed. Alan L. Mackay (Bristol and Philadelphia: Institute of Physics Publishing, 1977), 83。

(51) 源於Charles P. Snow的*The Two Cultures and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9）一書，其探討只及知識層面。

(52) 原文是"self-realization through reason"，參見*Merriam-Webster's Online Dictionary*, 11th ed, www.merriam-webster.com。

(53) 此處取任慶運的翻譯，原文是"Nature is earlier than man, but man is earlier than natural science"，參見Werner Heisenberg, *Physics and Philosophy*, in Mortimer J. Adler, ed., *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 vol. 56 (Chicago, IL: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Inc., 1990), 401。

(54) 《中庸》云：「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以與天地參矣。」「參」者，三也，指天、地、人「三才」共參。

(55) 惠勒畫過一幅U形的圖，顯示一個「自覺的宇宙」，相當於是一自我激發的電路。作為觀察者的人與宇宙同成長。參見John A. Wheeler, "Frontiers of Time"。

(56) 劉源俊：〈科學精神、人文精神與大學教育〉，大學通識課程暨文化素質教育研討會（香港中文大學，2001年11月27日）；〈會通中西　重建五種人文精神〉，廿一世紀中華文化世界論壇（香港，2002年12月18日），收於該會主編：《文化自覺與社會發展——二十一世紀中華文化世界論壇論文集》（香港：商務印書館，2005），頁361-66。

(57) *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30, *Propaedia and Guide to the Britannica* (Chicago, IL: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Inc., 1974 and 1991).

(58) 台灣大學化學系退休教授劉廣定於2009年5月30日「張昭鼎紀念研討會——科學與文化」中筆者發表本文時發言指出，五四時代學界的氣氛是要與舊文化切割——既然認為科學來自泰西，自不願採用「格致」這樣的名詞。

(59) 胡適1933年在〈格致與科學〉小文中寫道：「我們中國人的科學遺產只有兩件：一是程子朱子提出的『即物窮理』的科學目標，一是三百年中樸學家實行的『實事求是』的科學精神與方法。」參見《胡適全集》，第八卷，頁82。

劉源俊　東吳大學物理學系教授，曾任東吳大學校長、台北市立教育大學校長。

西藏的古建築文化

● 楊新涯、楊從彪

西藏，是中國一個神秘、神聖和令人嚮往的地方，她的文化和宗教淵源吸引着五湖四海的學者、遊人和高僧，其建築文化特別是古建築文化更是大放異彩。本文就此進行粗淺的探討，以饗長期以來關注西藏的學者和讀者。

在長期的建築實踐中，西藏人民崇尚自然、適應自然，積累了大量豐富的建造技術和建築經驗，形成了獨特的建築形式和建築文化。而西藏古建築文化又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它既吸收了漢地和其他民族建築藝術和技術的優點，又保持了本民族的傳統特色，是中國建築文化寶庫中絢麗的奇葩，其中最具標誌性的代表作是世界文化遺產布達拉宮和大昭寺。為方便起見，我們對西藏古建築文化分為五部分來進行闡述。

一　令人神往的宗山、宮殿和寺廟

宗山建築是西藏解放（1951）前的宗（相當於縣）政府所在地，宗，意為「碉堡」、「山寨」、「要塞」。西藏古代的宗是大小酋長的駐地，到十四世紀，西藏發展到13個宗。解放前夕，西藏有147個宗。宗山建築包括宗政府辦公用房／大樓、經堂、佛殿、監獄、倉庫等，一般建在山上，有完備的防禦系統，如古格王朝遺址位於象泉河畔，背山面水，地形險要；建築群由王宮區、居民區、寺廟區組成，遺址內城垣重疊，明碉暗堡，暗道縱橫，上下之間，密道相連，防禦嚴密。江孜宗山位於江孜城南，我們前去參觀的時候，彷彿看到1904年江孜軍民用火槍土炮大刀弓箭，與英侵略軍對抗三天三夜的悲壯情景；展示在人們面前的那些彈孔、土槍刀劍和石塊，使我們不能不對抗英英雄產生莊嚴的敬意。江孜宗山表現出了極其重要的軍事意義和歷史價值。

西藏最富研究價值和最具旅遊意義的宮殿，是西藏古建築文化的標誌性作品。宮殿，藏語稱「頗章」，隨着西藏政教合一制度的形成，宮殿成為各教派法王、宗教領袖的領地，這是它區別於歷代帝宮如北京故宮的根本所在。薩迦寺的平措頗章、卓瑪頗

章，是薩迦法王的宮殿；日喀則的扎什倫布寺頗章是班禪的宮殿；拉薩的哲蚌寺噶丹頗章曾是達賴的宮殿。

西藏最著名的宮殿是世界文化遺產布達拉宮，它是西藏古建築文化的集大成者，是世界上最輝煌的宮殿建築之一，有「到西藏不進布達拉宮，等於沒到過西藏」的說法。布達拉宮佔地41公頃，分宮堡、山下城堡、林卡 (龍王潭) 三大部分。紅宮是一座佛殿，共13層，高117.19米。白宮頂層東、西日光殿為達賴寢宮及攝政王、達賴經師居室和噶廈 (西藏原地方政府) 辦公用房。宮殿裏還有郎杰扎倉 (經學院，藏語稱「扎倉」)、僧官學校、廣場等。山下城堡有行政衙屬、司法機關、監獄、印經院、佛像佛器製造工場等。唐朝時，松贊干布建造了108座大小經堂和神殿，到清代布達拉宮的房屋多達999間。整個建築氣勢磅礴，成為西藏政權、神權的無上權威。

如果說布達拉宮是西藏古建築文化最典型的標誌，那麼，寺廟就是西藏古建築文化的主體，它最能反映藏族古建築文化所取得的成就。779年赤松德贊建成西藏第一座寺廟桑耶寺，正式剃度僧人。十至十三世紀佛教在西藏再次興起，托林、薩迦、楚布等大寺相繼出現。黃教格魯派1409年在拉薩建甘丹寺，後建哲蚌寺、色拉寺、扎什倫布寺，寺廟建築進入全盛時代。雍正十一年 (1733) ，西藏上報的黃教寺廟達3,477座，喇嘛31.6萬餘人。花、白、紅等教派寺廟也有相若的數量。寺廟一般都比較大，我們多次前往坐落在拉薩西郊格培山腰的哲蚌寺參觀考察，這裏建築連綿起伏，鱗次櫛比，層樓疊閣，蔚為壯觀，就像一座金碧輝煌的山城。鼎盛時期的哲蚌寺可容納兩三萬喇嘛居住和進行各種佛事活動。

西藏寺廟在和平解放以前既是宗教場所，又是一個地區政治、經濟、

桑耶寺全景 (李銘攝)

甘丹寺（李銘攝）

文化中心，還是財富的集中地，在舊西藏佔有特殊地位。寺廟是喇嘛尼姑習經的主要場所，一座寺廟就像一所佛教大學。哲蚌寺有教學、教儀、教務、雜務四大部分，下設3所顯宗學院和1所密宗學院。扎倉建築由經堂、佛殿和前院組成，附設廚房和辯經場等。扎倉下設若干康村，康村是寺廟的基層學經僧團，其建築稱「扎夏」，由小經堂、辯經場、僧舍、廚房、各種庫房組成，回字形內院式，高3、4層，有的高5、6層。大殿稱「措欽」，哲蚌寺措欽大殿面積2,000餘平方米，可容萬餘僧人誦經。

西藏寺廟還對僧人進行語言、文字、詩歌、醫藥、天文、曆算教育，壟斷了藏族的文化教育事業。甘肅拉卜楞寺的丁科扎倉專修天文，曼巴扎倉修醫藥。西藏山南敏珠林寺以修醫藥為主。建築與一般扎倉大同小異，其他如印刷、出版、佛像佛器製造等，也被寺廟控制，許多寺廟擁有專門作坊，如布達拉宮山下建有兩座印經院和一座佛像佛器製造作坊；日喀則納唐寺是藏區三大印經院之一，裏面珍藏有納唐版《大藏經》一套和豐富的藏文印版；薩迦寺藏有印版二千餘塊，大經堂內擁有佛教經典、歷史、醫藥、哲學、戲劇、詩歌、曆算、名人傳記等史籍上萬部。有些寺廟如甘丹寺、布達拉宮等設有類似圖書館的藏經樓。

西藏很多寺廟過去都有行政職能，經濟獨立，佔有莊園，一座寺廟就是一個經濟實體。例如哲蚌寺有莊園185個，耕地面積5.1萬餘畝，牧場300處以上，農奴、牧奴2萬多。西藏40%的耕地歸寺廟所有。寺廟除參加地方政權外，還統治本寺轄地，如扎什倫布寺班禪「拉章」（佛宮）負責管理班禪轄區21個宗、6個卡、10餘萬農奴，有行政權和司法權。昌都強巴林寺的帕巴拉呼圖克圖拉章，管轄58個屬寺和5個宗、7,600餘戶屬民。

二　豪華典雅的貴族府邸和莊園

西藏在民主改革前有貴族二百餘戶，佔有大量土地、莊園和農奴，擁有豪華府邸。山南拉加里王府和拉薩十一、十四世達賴家院是有代表性的實例。貴族府邸和莊園一般由主樓和前院組成，前院二層，底層作倉庫，或作奴隸傭人住房。十一世達賴家院底層有鹽庫、藏戲服裝庫和釀酒用房，靠近街面的房屋出租，北側正中為佛殿，南側為管家用房和文件庫，兩側為廚房、主副食倉庫和家具庫房。第二層是管家用房及廚房。主樓回字形，中間是天井小院，最上一層是主人用房，有臥室、經堂、餐廳及親隨傭人住室等。貴族府邸和莊園大多是別墅式建築，佔地較大，院內林木蘢葱，廣植花木，主樓僅佔一角，建築為長方形，平台呈「凸」字形，立柱少，室內空間完整，工字形鋼作樑，向南開落地窗，室內陽光充足。

十三世紀初，阿里、塔布、工布地區普遍確立了領主莊園土地經營制，出現了莊園經濟，建築從而得到迅速發展，著名的有朗色林、甲馬赤康、莊孜等。莊園建築既是貴族住宅，又是管理中心，豪華的建築布局和設計反映出封建農奴時代的社會生活特點。朗色林、莊孜莊園主樓高達五層，內有華麗居室和經堂。朗色林莊園有林卡別墅。莊園都設有完備的防禦設施，朗色林莊園有城牆兩道，牆之間有寬5至6米、深3米左右的壕溝。甲馬赤康莊園牆高3丈，寬3尺，樓上有射箭孔，懸「投石箱」，四周有「陷馬坑」，防衛嚴密。莊園大都設有大量倉庫存放糧食、武器等，還有磨房、紡織機房等工場，供農奴拈毛線、織氆氇、製作家具等，反映出莊園自給自足的經濟特點。農奴住房則簡陋破爛，狹小陰暗，與領主居室形成鮮明對比，並設有牢獄，陰森潮濕，備有腳鐐、皮鞭、皮巴掌等刑具，以對付農奴反抗。

三　各式各樣的獨特民居

西藏民居歷史悠久，四五千年前就出現了穴居、半穴居式的居住建築和原始部落，昌都卡若遺址就是例證。隨着社會進步，民居也在發展。經過長期演變，在適應高原氣候和地理等自然條件、結合民族生活習慣、文化傳統等方面，形成了經濟、適用、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從實際出發、從生活出發的民居建築文化。藏北的帳篷、藏南谷地的碉樓、雅魯藏布江流域林區的木結構建築、阿里的窰洞，都有濃厚的民族和地域特色。拉薩、日喀則、昌都民居多為土石木結構，俗稱碉樓，迴廊形式，方形居室，高2.2至2.4米，有卡墊牀、小方桌、藏櫃等，具有矮小、拼裝、多用的特點。家具沿牆布置，充分利用空間。土坯牆厚40至50厘米，毛石牆厚50至80厘米，屋頂平實，阿嘎土面，冬暖夏涼，二層或三層，院內有水井。山南民居以開敞式外廊設置為主，起居空間頗有特點，無論是居室、廚房、貯藏間、庭院的設計，還是牛棚、豬圈、廁所的布置，都較合理。有的民居更巧用山坡，建築下層

作牲口圈，上層作庭院或起居場所，人畜分置，互不干擾。

因工作關係，我們曾經多次到林芝地區，最長一次住過半年時間，那裏的民居多為獨院式，由居室（兼廚房）、貯藏間、外廊、牲畜間、廁所等組成。居室平面多為正方形或長方形，室內以爐灶為中心，周圍布置牀和其他家具，高2至2.3米。林區多雨，房屋多用坡頂，山尖空間貯存草料、雜物，木構架，牆體材料除碎石、片石、卵石外，木板、竹籬、柳條籬也多見，屋頂密鋪木瓦，上面壓以石塊穩定，體現出就地取材的特點。

阿里河谷平川地帶多為獨立式村宅，土木結構，以二層居多。上層多作夏居，底層作冬居。靠山崖有窰洞和房窰結合的民居。窰洞平面有方、圓、長方形等形狀，窰洞高2至2.2米，平頂拱。窰洞民居在西藏比較少見。牧區以帳篷為主，一般為正方形或長方形，用木棍支撐高約2米的框架，上覆黑色牦牛氈毯，四周用牛毛繩牽引，固定在地上。帳篷正脊留寬15厘米左右、長1米左右的縫隙以採光通風。帳內周圍用草泥或土坯壘成高30至40厘米的矮牆，放青稞、酥油袋和燃料牛糞等，中間置火灶，灶後供佛。帳篷製作簡單，拆裝靈活，便於攜帶，配合逐水草而居的遊牧生活方式。

四　五彩繽紛的唐嘎和壁畫藝術

唐嘎（錦緞鑲邊的布軸畫或絲繡）和壁畫是西藏古建築的孿生姐妹，是西藏獨具特色的古建築文化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西藏的宮殿、寺廟、莊園、經堂及部分民居，隨處都可以見到唐嘎和壁畫，著名古建築幾乎就是繪畫藝術的博物館。

古代畫師創造出許多具有歷史價值和藝術價值的畫卷。大昭寺壁畫面積達4,400平方米；各大寺廟都藏有相當數量的唐嘎，布達拉宮兩幅大唐嘎長50餘米。為存放唐嘎，布達拉宮賽佛台下專門建造了一幢340平方米的二層樓房作庫房。過去，每年藏曆2月拉薩都要舉行賽寶法會，極為壯觀。布達拉宮紅宮第六層壁畫迴廊南側的一幅「賽寶會」壁畫，描繪的就是懸掛唐嘎的情景，場面宏大，畫中人物上千，非常氣派。

唐嘎和壁畫的內容和表現技法相似，題材廣泛，有歷史事件、人物傳記、宗教教義、西藏風情、民間傳說、神話故事等，涉及政治、經濟、歷史、宗教、文藝、社會生活等各個方面，堪稱西藏的百科全書、藏族文明的史詩。唐嘎和壁畫分為宗教畫、傳記畫、肖像畫、風俗畫、建築畫、歷史畫等類型。宗教畫繪有佛、菩薩、天王、度母、天女、密宗本尊和護法神等，還有辯經、跳神、弘法、傳經、壇城、須彌山、六道輪迴等。

西藏唐嘎和壁畫構圖嚴謹、均衡、豐滿，布局疏密參差，以虛濟實，活潑多變。畫法上主要有工筆重彩和白描兩種，對人物面部、五官、頭、胸、腰等各個部位的比例均有嚴格要求。用色強調對比，講究色彩富麗，追求金碧輝煌的效果，用點金和其他中和色統一畫面。線條勾勒，粗

細一致，剛柔相濟，運筆有粗有細，頓挫變化，有的線條粗獷有力，有的圓潤流暢，達到傳神的效果。經過畫師千百年來的不斷創造，在本民族繪畫傳統的基礎上，吸取了漢地及鄰邦印度、尼泊爾等外來的繪畫技藝，形成自己的風格，並在長期實踐中出現了不同流派，以「門當」、「青孜」兩大派最為著名。門當派畫風嚴謹端莊，大昭寺、布達拉宮一些壁畫就是它們的作品；青孜派畫風奔放活潑，夏魯寺、白居寺、托林寺中的壁畫則是它們的代表作。

五　風格別致的橋樑和陵墓

在西藏古建築中，與人民衣食住行密切相關的索橋和懸橋頗有特色，索橋有藤索橋、鐵索橋兩種，多見於東南部門巴、珞巴地區。在無法架橋之處大多設有藤造的溜索，常見於昌都一帶，在江河兩岸僅一索相連，行人坐在兩端掛在滑輪的橫杆上，飛駛過江。史料記載，十五世紀中期，寬闊的雅魯藏布江上曾架起多座大型鐵索橋。噶舉派高僧湯東杰布把靠藏戲化緣得來的錢作為資金，連年施工，在雅魯藏布江山南地段建成石橋，成為十五世紀西藏橋樑技術進步的標誌。懸橋，又稱「挑橋」、「飛橋」，多見於山高水深、不易打樁的江河上，阿里札達縣象泉河上有一座懸橋，長20米，寬6米，兩岸用石塊砌築橋墩。遇到河道寬闊、水流比較平緩、河水不深的情況，則在河心架橋墩，多跨懸挑的結構設計，十分壯觀。

西藏陵墓有兩種，即吐蕃王陵和各大寺廟高僧的靈塔。吐蕃王陵又叫「藏王墓」，位於窮結縣雅礱河畔，背靠木惹山，是七至九世紀吐蕃王朝歷代贊普、王子、後妃的墓葬群，明顯墓堆有九座，松贊干布陵位於雅礱河邊，《國王遺教》和《白史》載「墓內九格，中央置贊普屍，塗以金」，設「經堂五座，藏有各種珍寶」。吐蕃第五代贊普赤松德贊墓前，有記功碑一方，碑上圖片由寶珠蓋頂，刻有流雲浮雕，四角刻飛天，碑側為龍紋，刀法精煉，線條流暢。最大的藏王墀德松贊墓前，有石獅一對，高1.65米，風格粗獷古樸。而塔葬則盛行於寺廟，活佛高僧圓寂後，屍體用香料保護，建塔供養；或建塔藏骨灰，供信徒朝拜。墓塔的代表作是五世達賴靈塔，1690年建於布達拉宮紅宮，分塔座、塔瓶、相輪三部分，高14.85米，外表包金一萬餘兩，塔身由珠寶鑲嵌，十分華美，塔內珍寶無數，價值連城，堪稱「世界第一飾」。

西藏古建築文化的藝術造詣很深，運用統一、平衡、對比、韻律、和諧、比例、尺度等構圖規律，取得美的立體造型，符合當代人自然和諧的發展理念，是中華民族乃至全人類最寶貴的建築文化藝術遺產。我們要發揚「保護第一」的思想，充分尊重、繼承和保護優秀的西藏古建築文化，適應建設發展、西藏經濟發展，以及保護歷史和延續藏族文脈的需要，使西藏更快更健康地發展起來。

楊新涯　重慶大學圖書館副研究館員
楊從彪　西藏作協會員、中國作協會員

短論·觀察·隨筆

社會資本與和諧社會

● 馬得勇

「和諧社會」的說法在2002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上首次提及，2006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六屆中央委員第六次全體會議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構建社會主義和諧社會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其後，「和諧社會」成為新聞輿論和學術界出鏡率最高的詞彙之一。事實上，學術界對和諧社會的研究從2003年就已經出現。從2005年開始，學術界研究和諧社會的論文出現井噴之勢。政界、學界和社會輿論之所以對和諧社會構建如此重視，至少說明了一點——目前的中國社會還不夠和諧。

在一個不夠和諧的社會裏，信任是一種「稀缺資源」。當一個社會的信任缺失以後，很多容易解決的問題可能就會變得非常困難。企業、生意人需要付出更多的交易成本來防止欺騙行為，人們的生活和工作會因為各種手續繁雜而變得「好事多磨」，政府和民眾之間會因為缺乏信任而變得關係緊張、衝突增多。最終，在這種社會狀態下人們的生存環境和生活質量會惡化。

「建設和諧社會」的政治口號多少反映了政府和全體社會試圖改變這種社會狀態的願望。建設和諧社會似乎是個「國家有難，匹夫有責」的大事；但是，人人有責，往往意味着人人無責。在一個信任缺失的社會裏，作為一個理性的人，他可能會尋思如下：建設和諧社會是好事，我早就受夠了這個爾虞我詐的社會；如果大家都這樣做，那麼我也會這樣做，可是我並不相信別人會這樣做；讓我在一個充滿了欺騙和陷阱的世界裏去相信別人？我可不是傻子！再說，既然建設和諧社會是十三億中國人共同的事情，那麼多我一個不多，少我一個也不少。

事實上，一個普通老百姓抱有這樣的想法一點也不奇怪，因為在一個信任缺失的社會，誰先相信別人，那麼誰就冒着遭受損失和被騙的危險。那麼，有沒有可能擺脱這種「社會困境」，實現和諧社會的理想呢？

一　從社會資本到和諧社會

為了尋求可能的答案，首先要弄清楚的問題就是：甚麼是和諧社會？甚麼是不和諧社會？筆者以為，簡單

來說，所謂「和諧社會」，其根本性的價值訴求在於建設一個信任、合作、互助和寬容的社會。當然，和諧社會可能還不止這些價值訴求，但是沒有這些價值，和諧社會就是空洞和無意義的。在學術界，人們把這些價值理念稱為「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信任則是社會資本的核心價值。建設和諧社會，第一要務就是要創造或者恢復人與人之間的信任、合作、團結和寬容，即從一個低社會資本的社會轉變為高社會資本的社會。因此，要探索和諧社會能否實現，就必須先從認識社會資本開始。

社會資本理論的提出主要是人們對如下問題的思考：為甚麼一個國家(或地區)會比另外一個國家(或地區)的經濟更為繁榮？為甚麼一國(或地區)的政府會比另外一國(或地區)的政府更有效率？

為了回答這類問題，學者們首先想到的是制度。一個能夠保障公民權利、自由和財產權的政治制度，會成為經濟發展的前提和保障；一個通過人民選舉領導人的政府，往往會比君主獨裁、威權政府等非民主制度下的政府更負責、更有效率。雖然很多事實支持了制度主義的觀點，但是仍然有很多例子是制度主義者所不能解釋的：民主國家也有經濟發展很差的，也有腐敗很嚴重的(比如非洲和拉美一些國家)，非民主國家也有經濟發展很好且政府很清廉的(比如新加坡和香港地區)；而即使在同樣的制度條件下(民主的或非民主的)，為甚麼有的地區經濟發展更好，政府效率也更高，而有的地區則相反？為了解釋這種現象，學者們開始尋找制度以外的其他因素。在這些學者中，哈佛大學的政治學教授普特南(Robert D. Putnam)可算是一個佼佼者。

自1970年代，意大利開始在地方層次實行民主自治制度，從那時起，普特南開始關注意大利地方民主制度的績效。經過二十多年的長期跟蹤研究，普特南及其同事出版了《使民主運轉起來：現代意大利的公民傳統》(*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一書①。該研究對意大利二十多個地方行政區(相當於中國的省)的制度運行績效進行了評估。根據評估結果，他們發現在意大利北方地區(米蘭、佛洛倫薩、威尼斯等地)民主制度的績效要比南方地區(坎帕尼亞、西西里、普里亞等地)高，而同時，北方的經濟也比南方發達。是不是經濟發展促使地方自治制度的績效提高了呢？普特南的進一步研究發現，與經濟發展相比，社會資本才是導致南北方制度績效差異的決定性原因。

那麼社會資本是甚麼呢？與我們通常所理解的資本不同，社會資本既不同於黃金、白銀、美元、股票這樣的貨幣資本，也不同於土地、工廠這樣的固定資產。按照普特南的定義，社會資本是指社會組織的特徵，諸如信任、規範以及網絡，他們能夠通過促進合作行為來提高社會效率。說得通俗一點，社會資本就是諸如信任、合作、互惠、寬容這樣一些觀念性的資源，這種觀念資源滲透到經濟、社會和政治各個領域的各種組織中，也滲透於一般的人們之間的關係網絡中，可以提高個人社會經濟地位、社會經濟效率和政府(或制度)績效。因為信任、合作、互惠和寬容意識比較高，人們做生意變得更為簡單和省錢了；老百姓和政府之間的關係變得更為融洽了；政府部門相互扯皮、政黨和政治派別間相互拆台的行為更為收斂了。正是由於在意大利北方地區，

人與人之間信任度高、更容易合作，並在此基礎上自發組成了各種市民性組織，這些組織反過來又增進了社會的普遍信任和合作意識，使得北方地區經濟發展得更快，並且使民主制度運行的效率和效果也更好，而南方的情況則正好相反。

事實上，不僅在意大利，人們也會在世界很多地方發現社會資本的身影。在世界各民族中，猶太人是善於經商的最為優秀的民族之一，也是少有的凝聚力強大的民族。猶太民族之所以稱得上商業領域的行家裏手，一個重要原因就是這個民族內部的信任度很高，很團結。由於民族內部信任度高，所以他們也更容易做成生意，更容易積累財富，這樣也就更容易在商業競爭中處於優勢。著名學者福山(Francis Fukuyama)在1995年出版了《信任：社會美德與創造經濟繁榮》(*Trust: The Social Virtues and the Creation of Prosperity*)。在這本書裏，福山揭示了信任和企業規模的關係。一個現代化的、大規模的企業，如果企業創建者只有對家族成員的特殊信任而沒有面向一般社會成員的普遍信任，是不可能發展起來的。日本、美國之所以能建立大規模的現代化企業，而中國、韓國的家族企業往往不能，原因就在於此。

繼普特南的名著出版之後，世界各國的專家、學者發表了成千上萬篇論文和著作，描述了社會資本的有無和多少，如何影響甚至決定了個人、企業以及某一群體的財富和地位，如何影響了社會經濟發展的成敗和制度運行的效果。社會資本成為社會科學家眼中炙手可熱的研究主題，被倫敦大學經濟學教授法因(Ben Fine)稱為1990年代以來社會科學界最為熱門的兩大話題之一(另一話題是全球化)。學者們意識到，一個國家、一個地區的經濟發展，除了保障市場健康發展的制度條件外，諸如信任之類的社會資本是必不可少的；一個國家、一個地方的政府和民主制度要成為一台運轉良好的機器，社會資本這個潤滑劑同樣不可或缺。如果說制度是「硬件」，那麼社會資本就是「軟件」，兩者缺一不可，也不可相互替代。

1990年代後期，社會資本不僅成為學術界的寵兒，而且其影響也擴散到社會實踐層面。普特南倡導美國人重新加入社團和群體活動，培育人際信任，以便阻止美國的社會資本日益下降的局面。為此，他和同事還制訂了一份美國人如何行動以便再造美國社會資本的建議清單供民眾參考②。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以及一些國家也展開了調查研究活動，試圖通過創建社會資本來幫助非洲、亞洲等發展落後的國家和地區解決貧困和發展問題。

二　突破「社會困境」

然而，要在一個信任缺失的地方創造社會資本，首先必須解決「社會困境」(social dilemma)問題。社會困境是從「公地悲劇」(tragedy of the commons)延伸出來的一個社會情景描述。根據理性選擇理論，公地是一種公共物品，例如潔淨的環境和空氣、國防、河流、草原。由於這些物品是公共的，所以無法排除他人對這些公共物品的使用，而由任何一個個人單獨來維護和提供公共物品都是不可能的。但是，由於「搭便車」心理是信任缺失的社會中人們一種普遍的思維方式，任何一個追求自我利益的理性個人都不想承擔建設、維護和供給

的責任而只願意坐享其成。最終的結果將導致草原退化和環境污染，所有人的利益都將受損。當一個社會陷入這種「永不合作」的社會困境後，就很難自拔。

社會困境產生的根本原因是由於一個社會缺乏信任，但是社會資本或者信任本質上也是公共物品，而且是最重要的一種公共物品，它是一個社會能否有效獲得其他公共物品的觀念基礎。在一個充滿爾虞我詐的社會環境中，輕信他人是一種不理性的行為，它會讓信任者蒙受損失。這種人會成為社會中的失敗者，會被這個「邪惡」社會淘汰。因此，為了自保，沒有人會首先站出來做這種愚蠢的事情。

普特南筆下的意大利南方地區的人們歷經數百年來已經形成了的不信任、不合作狀態。「人人為自己，人人騙人人」、「誰相信別人誰該死」已經成為這個地區人們的行為準則。即使1970年代意大利實行了地方民主自治制度，但是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仍然未能改變這種狀況，因為人們不相信民主化以後的制度會公正地對待他們，會改變數百年來互不信任的社會規則。

瑞典政治學家羅斯坦(Bo Rothstein)曾生動地描述了他和一位俄羅斯的稅收官員的交談。在納稅方面，98%的瑞典人照單納了稅，而俄羅斯人只有26%。該官員告訴他俄羅斯所面臨的社會困境：大多數俄羅斯人實際上是願意交稅的，因為不繳稅就得不到健康醫療、教育和養老金。但是要交稅必須有兩個前提，而這兩個前提一個也沒有得到滿足：一是他們不相信其他所有納稅人會照章納稅；二是他們不相信稅收部門會把大部分錢花在改善醫院和學校設施上，因為他們認為稅收官員都是腐敗份子。兩種情形都是缺乏對他人的信任所致。該官員也告訴這位瑞典學者，俄羅斯稅收部門的腐敗情況非常嚴重。實際上，大多數俄羅斯官員也不希望腐敗繼續蔓延下去，他們希望停止收受賄賂和貪污稅款，但是首先他們必須確信別的官員也會這樣做(否則他們就變成了傻子甚至可能會被淘汰出局)。同樣，這也是一個因缺乏對他人和制度信任而造成的困境。與俄羅斯的情況相反，瑞典人則相信其他人都會照章納稅，政府的腐敗程度也很輕③。事實上，諸如意大利南方和俄羅斯的局面在很多社會和國家都存在。

可以說，中國社會目前所處的狀態與這種「不合作型」均衡狀態頗為相似，只不過程度可能還未到那種絕對狀態。但是令人憂慮的是，中國社會目前似乎正朝着這個方向發展。顯然，中國的政治權力機構已經意識到了這種情況。「和諧社會」作為新一屆政府的執政目標被提了出來，但是問題在於，這種自上而下的構建和諧社會的政治實踐能否改變或者扭轉中國向不信任、不合作的社會狀態發展？

三　精英的責任

當人們意識到社會資本的重要性並尋求擺脫缺乏信任的社會困境時，首先必須回答的問題是：一個「永不合作」主導下的社會有可能會變成一個相互合作的社會嗎？如果這種改變從邏輯和理論上根本就不可能，那麼人們所做的各種努力都是徒勞的。

按照博弈論的理論邏輯，從不合作走向合作即使不是不可能，至少也是一件難度極大的事情。普特南在對意大利地方制度績效的實證研究之後也主張，「合作型」與「不合作型」均衡

都非常穩定，一旦形成便很難改變。對此，羅斯坦認為，即使是在一個缺乏信任的環境中，也可以實現信任從無到有的轉變，並進而擺脱社會困境。他給出的處方是：政治領袖可以把信任等社會資本作為其政治策略的一部分植入政治過程中去，使信任從精英擴散到一般民眾中，從政治領域擴展到全社會④。這種主張確實不無道理。如果政治領袖是一個具有人格魅力、社會責任，或者説具有自我犧牲精神、領導能力的人，通過他的努力，那麼擺脱社會困境不僅是可能，而且也是最有效的方式。

中國有句俗話叫「榜樣的力量是無窮的」，又曰「上樑不正下樑歪」。博弈論也好，理性選擇理論也好，這些理論都把人簡化成為自利的、追求個人利益最大化的「理性人」，而且博弈雙方或多方地位平等。眾所周知，現實中的人並不都是這樣的人，或者説現實中的人往往具有利他的一面，而且地位也不盡平等。但是在一個充滿爾虞我詐、坑蒙拐騙的社會中，輕易相信別人存在很大的被欺騙的風險。按照社會進化的邏輯，一個善良的人在這樣的社會中最終會失敗，為了生存他必須變得「聰明」，也就是從信任他人轉向不信任和自利。

然而，人類社會畢竟不同於動物界，叢林法則中的動物不會有道德訴求，但絕大多數人類社會中存在着對利他主義者的憧憬。一個愈是缺乏信任的社會，人們可能會愈渴望信任，渴望道德高尚、樂於奉獻的人出現。因此，一個具有這種人格魅力的人總是更容易得到他人的信任。一個具有自我犧牲精神的人從博弈論或理性選擇理論角度來看都是不合乎理性的，但是理性並不意味着自私自利。理性有工具理性和價值理性之分，追求自利的人可能展現的只是工具理性的一面，而追求某種高尚價值和願意承擔社會責任的人同樣是理性的。實現個人價值、履行自己的社會責任、通過幫助他人而獲得一種心理的滿足感和成就感，這都可能成為個人擺脱自利傾向的心理基礎。

不僅如此，一個具有個人魅力和社會責任感的政治領袖擁有普通民眾所不具備的政治權力和社會資源，同時具備改變正式規則(即制度)和非正式規則(即潛規則)的動機和能力。因此，通過這樣的政治領袖的政治策略，一個國家存在着擺脱「永不合作」的社會困境，成為信任、合作、寬容的和諧社會的可能性。因此，要擺脱社會困境，就非要一個或者幾個這樣的領導人不可。

然而，一個國家只有這樣一個道德高尚的領導人顯然還不夠，因為政治領袖並不直接面對普通百姓，民眾和國家領袖之間存在着大大小小各種類型的組織和機構，這些機構和組織是政治領袖和民眾之間的中介。儘管國家領袖可以通過媒體和輿論將其影響直接擴散到全社會，但是這畢竟不是一種日常性的、制度化的行為。當領袖把信任或者社會資本作為政治策略的一部分植入政治領域之後，社會資本能否從上到下，從政治領域擴散到全社會，從象徵性的舉動變成習慣性的行為，還必須依賴於這些中介組織和機構。而這些組織能否實現這樣的擴散效應，則取決於這些組織的領導人，也就是所謂的「社會精英」。這些社會精英能否意識到並承擔起應有的社會責任，是否具備個人魅力和領導能力，將成為這個社會能否構建成和諧社會的關鍵。一個組織的領導如果能在他力所能及的範圍內踐行信任、合作、寬容和妥協的價值，那麼

在這個組織內便會形成社會資本。當這種組織在社會上成為主流時，那麼這個社會離和諧社會也就不遠了。

事實上，現實生活中我們不難感受到一個道德高尚的領導所擁有的這種感染力。汶川大地震後中國領導人一舉一動給國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他們注入到國人思想中的信任、團結、合作、互助的意識恐怕比一個普通「勞模」的影響更為深遠。近年來，國外一些社會心理學者為了檢驗領導者的作用是否有助於一個組織擺脫社會困境、提升組織的凝聚力和團結合作的意識，進行了不少經驗研究。研究結果表明：一個具有自我犧牲精神的領導憑藉公正的程序和個人魅力，可以促進組織內的合作，因為這樣的領袖可以培養個人對其所在群體的歸屬感，從而刺激個人從追求純粹的個人利益轉向追求集體利益。這些研究成果在經驗上支持了我們的理論主張。

四　結語

中國近一二十年出現的社會信任的下降，基本可歸結為社會急速變化而引發社會不確定性所致。當正式制度本身含混模糊、充滿不確定性時，當主導意識形態喪失主導地位而使民眾陷入意識形態的迷茫中時，當人們的生活、工作空間不再局限於一個村莊或一個單位時，當社會的流動性突然增加、生活工作的競爭壓力增大而基本生活卻未能得到保障時，社會不確定性就會陡然增加，人們的行為就會更加短視，機會主義心態便會蔓延，浮躁、懷疑、玩世不恭、爾虞我詐、缺乏社會責任感便會大行其道。

根據一些學術組織的調查，從全球角度來看，中國在全世界各個國家中的社會信任並不算低。從歷史和文化角度看，中國的歷史和文化中並不缺少信任、合作、寬容的元素。在當前的中國社會情境下，要擺脫不和諧的困境，從解決制度、意識形態等結構層面的問題着手來消減社會快速變遷所引發的不確定性不僅必要，而且迫切。但是民主也好，法治也好，都不是萬能的；民主制度也好、專制制度也罷，讓流氓無賴之流和讓心懷正義之士來運轉，其結果會截然不同（別忘了，真正的民主選舉也會選出流氓無賴和獨裁者）。無論中國的制度現狀如何、今後如何發展，都需要一個富有個人魅力和社會責任感的政治領袖來喚起國人對日漸逝去的信任、合作、寬容的「集體記憶」，更需要一個精英群體來擔負起傳播這一「集體記憶」的責任。和諧社會須從構建社會資本開始，社會資本的構建須從政治領袖和社會精英做起。

註釋

① Robert D. Putnam, Robert Leonardi, and Raffaella Y. Nanetti,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以下關於普特南的觀點如無特別註明，均引自此書。

② Robert D. Putnam, Lewis M. Feldstein, and Don Cohen, *Better Together: Restoring the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2003).

③④ Bo Rothstein, "Trust, Social Dilemmas and Collective Memories", *Journal of Theoretical Politics* 12, no. 4 (2000): 477-501; 495.

馬得勇　南開大學周恩來政府管理學院講師

「剪不斷，理還亂」
——評胡鞍鋼的《毛澤東與文革》

● 唐少杰

胡鞍鋼：《毛澤東與文革》(香港：大風出版社，2008)。

在紀念中國大陸改革開放三十周年之際，胡鞍鋼教授的新著《毛澤東與文革》(以下簡稱「《毛》書」，引用只註頁碼) 出版，成為新近的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的一個「亮點」。無疑，像「毛澤東與文革」這樣一個說不完、述不盡的話題，關係到如何評價毛澤東和如何把握文革。筆者在完成麥克法夸爾 (Roderick MacFarquhar) 和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 合著的《毛澤東最後的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 中文譯稿寫下序言時強調：「無論是對毛澤東的認識和評價，還是對文革的反思和批判，都既是現代中國歷史自我變革和自我轉型的一個必要組成部分，也是現代中國人民自我實現和自我創造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①《毛》書為我們討論、深化和把握上述評價提供了一個機會。

在紀念中國大陸改革開放三十周年之際，胡鞍鋼的《毛澤東與文革》成為新近的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的一個「亮點」。該書為我們討論、深化和把握毛澤東和文革研究提供了一個機會。

一　文革研究的多樣性

《毛》書強調「以史實為基礎，以事件為線索，以分析為手段，以評論為精華」(頁3)，來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作者強調，文革「是毛澤東發動和領導的最後一場政治大革命，也是他漫長革命生涯的最大歷史悲劇，更是一場以徹底失敗告終的政治大革命」(頁4)。誠如作者指出，從政治邏輯看，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從自然法則

看，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從歷史角度看，沒有文革，便沒有毛澤東的晚年錯誤；從歷史邏輯看，沒有毛澤東的晚年錯誤，便沒有鄧小平的改革開放。無論是從歷史上還是從邏輯上來看，毛澤東與文革都是一而二、二而一的關係，即在人類歷史上，尤其是在共產主義運動的歷史上，唯有毛澤東才能夠發動、領導和進行文革。同時，文革又是毛澤東政治文化的邏輯必然，儘管作者對這種必然性的挖掘和梳理還很不夠。

中國大陸現今眾多關於毛澤東與文革的著述都有意淡化或「美化」文革罪責，《毛》書的最大優點在於直面並且相當深刻地揭露出這種罪責。作者所下的歷史結論是：文革，一是革了中國共產黨及其政府的命；二是革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制度的命；三是革了人民群眾基本人權的命；四是革了中華文明與文化的命；五是革了毛澤東思想的命（頁735）。

中國大陸現今眾多關於毛澤東與文革的著述都有意淡化或「美化」文革罪責，《毛》書的最大優點在於直面並且相當深刻地揭露出這種罪責，並直指毛澤東在文革中表裏不一，言行相悖。

《毛》書還直指毛澤東在文革中表裏不一，言行相悖。這主要表現在毛不是搞馬克思主義而是搞專制主義和機會主義，不是搞政治團結而是不斷地製造政治分裂，對他的長期共事親密戰友不是搞「光明正大」而是搞「陰謀詭計」直至「殘酷鬥爭，無情打擊」，並且使「陰謀詭計、殘酷鬥爭」成為文革時期「黨內鬥爭的唯一機制，也成為全社會『全面內戰』的主要機制」，製造了大量冤假錯案（頁7）。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實質上是一個各自異化並且相互異化的關係，即在文革中「毛澤東的主觀動機與客觀效果總是相反，前後不一，出爾反爾，自我否定。對社會，先放火，後滅火；對造反派，先發動，後鎮壓；對幹部，先打倒，後解放。他成了動亂之源」（頁215），這種關係也是相互背離、分裂和否定的關係。

《毛》書還有力地分析了毛澤東發動文革的一個重要原因所在，即「接班人陷阱」：一方面，毛澤東需要接班人，擴大接班人的權力和威信；另一方面，接班人的權力和威信愈來愈大愈高，就愈有可能危及毛本人的權力和威信。作者指出：

> 當出現他和接班人「平起平坐」（即政治平等）時，就會突然間爆發「接班人危機」。這是因為毛澤東的權力是最高權力，具有天生的排他性和獨佔性，是絕不允許接班人與他「平起平坐」，在相互猜疑又無法溝通的情況下，政治接班人就會突然變成政治對手，當然也就會成為政治鬥爭的「犧牲者」。……從政治學角度看，晚年毛澤東所開展的多次政治鬥爭都是與「接班人危機」相關的；從老年心理學的角度看，也與他對接班人處處猜疑、處處防範是有關的。（頁56）

同時，「晚年的毛澤東深深地陷入所謂『接班人困境』（the successor's dilemma）而不能自拔。……每一次政治鬥爭變換政治接班人，而變換接班人又產生新的政治危機。」（頁556）筆者把這種「接班人陷阱（或困境）」改稱為「接班人情結」，這種情結的自我異化和自我否定使得文革充斥着破敗和衰竭的色彩。其實，除了「接班人情結」，毛澤東在文革時期還有「君師合一」、「民眾改革家」和「世界革命領袖」等情結。這幾種情結的交織共存致使毛

澤東與文革的關係烙有中國特色的專制主義、民粹主義、農民社會主義、烏托邦主義等印迹。

《毛》書一再重申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方面深受中國專制主義的影響。作者提及毛澤東是毛本人所言的「秦始皇加馬克思」(頁75)。筆者認為，毛澤東更多地是「朱元璋加斯大林」。毛在歷史上的一些做法和形象更像朱元璋，而毛受到斯大林的影響更是遠遠大於馬克思的影響。根據「『毛澤東晚年現象』是一個歷史現象，不過它也是『斯大林晚年現象』的歷史重複和歷史重演」(頁781)，作者闡明了「毛澤東晚年現象」比「斯大林晚年現象」更甚更烈，這是因為「首先他擁有的權力比斯大林大得多。其次……其政治迫害、政治批判、政治衝擊也比蘇聯要嚴重得多」(頁784-85)。還有，「毛澤東個人迷信的規模超過了斯大林，毛澤東的『自我吹噓』超過了斯大林」(頁785)。再有，毛澤東使中國陷入「全面內戰」，而斯大林則沒有使蘇聯陷入內戰。

《毛》書的另一大優點是相當公正、客觀地評價了周恩來在文革中的作用，而這在中國大陸流行的關於周恩來與文革之關係的著述中是幾乎沒有的。作者多次強調，正是由於周恩來的「『跟人』政治哲學」就是「無條件緊跟毛澤東(個人)，不管毛澤東是否正確」(頁197)，才使得毛澤東既可以發動文革，又可以使文革延續了十年(頁125)。在破壞中共黨章的一些做法上，毛澤東負有第一責任，「周恩來也應負有第二責任，不管他是被迫的、無奈的，還是無意的，在破壞黨的制度方面的副作用超過他千方百計保護老幹部的正作用」(頁285)。文革伊始，「除了林彪之外，就是周恩來最緊跟、最服從、最執行毛澤東的指示，成為毛澤東全面發動『文化大革命』的關鍵性人物。他到底為了甚麼？出於何種政治動機？是不得已而為之嗎？至今仍是個歷史之謎。後來黨中央對他的歷史評價不僅過高，而且過份扭曲。在高度個人集權體制和特定的政治環境下，周恩來也不可能『潔身自好』，『光明磊落』，他是一個典型的『多面孔』政治家。『毛榮則周榮，毛損周必損』；反過來，『周榮則毛榮，周損毛必損』」(頁204)。

今天，在文革故鄉，分析和評價周恩來與文革的關係比起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可能更加敏感、更加微妙，因為前一種關係比起後一種關係在更細的程度和更深的層次上，觸及到了中國共產黨作為執政黨在文革時期的政治道義性和政治合理性等問題。文革時期，周恩來扮演了十分複雜、自相矛盾的特殊角色，一方面從戰略上看，沒有他的支持，毛澤東很難把文革搞下去；另一方面從戰術上看，他也全力處理文革引起的各種問題。沒有他的話，中國的社會局面會更加混亂。「實際上他更多的是扮演前者，但是人們看到的則是後者。從這個意義上看，他不是『功大於過』，而是『過大於功』。」(頁150)

雖然在總體上看，《毛》書還限於從鄧小平改革開放的政治視角來看待文革，還限於與中國大陸官方關於文革的許多說法和觀點保持一致，但是《毛》書對毛澤東、周恩來與文革之關係較有特色的評價，畢竟使它比上述這些說法和觀點前進

今天，在文革故鄉，分析和評價周恩來與文革的關係比起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可能更加敏感、更加微妙，因為它觸及到了中國共產黨作為執政黨在文革時期的政治道義性和政治合理性等問題。

了一大步，這充分顯示出即使是現今在文革的故鄉，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也具有多樣性或異樣性。

二　文革諸問題有待研究

然而，《毛》書仍有許多方面值得商榷。首先，作者把文革的性質定為毛澤東自評的「三分錯誤」(「打倒一切」和「全面內戰」)，即文革「一是黨和國家政治摧毀、政治分裂的時代」，「另一是整個社會和人民自相鬥爭、自我內亂的時代」(頁7)，前者主要是指「黨和國家權力機構非制度化的失靈、失效，『名存實亡』，或者非制度化的撤銷和替代」(頁8)。文革是「一場封建專制主義的、政治分裂的、陰謀詭計為基本特徵的，以『打倒一切、全面內戰』為基本性質的政治災難」(頁8-9)。

這種對於文革的定性顯然不夠準確。毛澤東那一不得已的評價並不確切，不應該成為界定文革性質的條條框框。文革沒有也不可能「打倒一切」，文革沒有也不可能使中共黨和國家的權力機構和制度完全失效、失靈，否則，毛澤東在文革中的權威和地位會蕩然無存。《毛》書中多次提及文革是中國「政治分裂」以及中共黨內五次分裂(頁8)的說法難以成立，因為在整個文革時期，沒有也不可能出現與毛澤東截然不同甚至對立的黨內或黨外的政治派別或政治權威勢力。即使劉少奇、林彪、鄧小平等在文革不同時期「有悖」於毛澤東，但無論是他們還是毛澤東都沒有也不可能造成中共黨和國家的分裂，而更多的只是人事和權位上的變動，遑論中共黨和國家的「政治摧毀」和「名存實亡」。《毛》書所說的「政治分裂」只是某種潛在的可能，而不是一種必然的現實。

即使劉少奇、林彪、鄧小平等在文革不同時期「有悖」於毛澤東，但無論是他們還是毛澤東都沒有也不可能造成中共黨和國家的分裂，而更多的只是人事和權位上的變動。《毛》書所說的「政治分裂」只是某種潛在的可能。

其次，作者把文革的起因歸於「二十世紀60年代初毛澤東與劉少奇、鄧小平等大多數領導人對中國政治國情(國內主要矛盾)的不同判斷，以及由此產生的政治分歧、衝突和鬥爭」(頁23)，又把文革的災難歸於領導者戰略決策的失誤(頁4-5)。這些說法不但片面、狹窄，而且過份囿於領導者個人的主觀層面而忽視了社會歷史的客觀因素。

筆者認為，考察文革的起因應該從更廣更高的歷史視閾來進行，應該從文革之前整個中國二十世紀已有的六十餘年的社會發展和文化走勢來把握。從長程歷史的視野來看，文革是千年中國傳統文化痼疾的一次總暴露，是近代中國社會歷史轉型矛盾的一次總裂變，是現代中國激進主義文化直至中國共產主義運動危機的一次總爆發。從短程歷史的視野來看，文革的近因在於它是中共以及毛澤東從事的「政治革命」(奪取政權)與「經濟革命」(大躍進)之間矛盾張力的某種結果。從「政治革命」到「經濟革命」再到「文化(或靈魂)革命」的轉換，對於理解文革的起因具有重要的意義。

再則，《毛》書對於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問題概括為「封建專制主義」的反映。筆者認為這種概括有待深化。中國的封建問題不同於西方的封建問題，前者導向皇帝制度，並在封建等級制度的基礎上產生皇權，使皇帝擁有至高無上的權威；後者導向君主制度，帶來了近代封建等級制度被破壞後的分權。

中國的皇帝制度及皇權主義是比封建制度及封建主義更甚更烈的集權制度乃至極權主義。儘管文革出現於中國在形式上結束皇帝制度之後的第五十五個年頭，但是文革卻是現代皇權主義文化的大泛濫。顯然，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做法甚至一些話語，都凝聚並散發着不是一般的封建主義，而是中國獨有的皇權主義的氣息。

最後，筆者認為《毛》書的最大缺點是沒有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群眾的關係，忽略了文革群眾性問題。《毛》書把自己定位為「僅從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方面進行總結，並作為分析框架」(頁20)，即從中共領導集體內的信息、知識和權力的不對稱性、不確定性，以及對決策機制的影響來展開論述。《毛》書那種「『邊讀邊議』，『邊敍邊評』」(頁4)的寫法，給人以某種文革大事記加評議的感覺。《毛》書的篇章結構則限於從文革領導者和中央上層集團內部關係及其演變來展開，所使用的資料主要是官方公布的材料，所展現出的是一種特定的最高層領導者及領導集團眼中的文革。因而，這也就無法避免徐友漁十多年前就曾痛切批評過的那種把文革史寫成「帝王將相」史的失誤②。

筆者認為，《毛》書所涉及的文革「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不應只限於文革領導者上層，更重要的還應有毛澤東與文革群眾的互動。顯然，「文革全部問題都離不開群眾問題。人民群眾不僅使文革在規模、範圍、意義和影響等方面成為二十世紀數一數二的群眾運動，而且他們本身就是文革歷史的主體。」③

群眾性問題是文革所有問題的「底色」。文革本身證實了毛澤東在「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所受到的群眾作用絲毫不亞於來自黨內或上層的作用，並且他利用甚至曾經依靠文革群眾的作用來「敲打」和「修理」中共自身的「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無論是文革的紅衛兵、造反派和群眾奪權，還是文革的群眾運動以及群眾專政；無論是文革的群眾性論戰、群眾性思潮和群眾大武鬥，還是文革群眾代表人物的職能以及文革「反潮流英雄」的角色，都既給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帶來過至關全局的作用，也給文革的走向和結局產生過整體性的影響，更使整個文革的「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不可能是純粹非群眾性的東西。

如果毛澤東於文革時期在「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上所要面對或處理的只是來自黨內或高層同事(或可能的「政敵」)的問題，那麼，毛澤東的文革或文革的毛澤東也好，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也罷，都無從談起。換言之，毛澤東在文革中根本超越於他的黨內同事，並且使文革根本不同於以往所有的中共政治運動以及中共黨內政治鬥爭的一點，就在於毛澤東與其億萬群眾的互動導致文革嬗變為全民、全社會、全方位的「大革命」！所以，文革中的毛澤東不是所謂卡里斯馬式(Charismatic)的黨的領袖，而是集文革上帝、文革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式的民眾改革家和文革世俗君王於一體的人物！

儘管文革出現於中國在形式上結束皇帝制度之後，但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做法甚至一些話語，都凝聚並散發着不是一般的封建主義，而是中國獨有的皇權主義氣息。

三　大量細節的紕漏

綜觀《毛》書，還存在若干錯誤。一是在史料運用上的錯誤。最典型的是借用吳德的口述史④，重

複了1966年「6月21日，清華大學蒯大富在一張大字報上提出打倒『反革命修正主義頭子、中國最大的走資派劉少奇』的口號」(頁141)的錯誤說法。事實是這一天，蒯大富在其同學大字報上留言，表達了對工作組的懷疑和不滿。清華大學第一張批評劉少奇的大字報是1966年8月20日以「向日葵」署名的，題為〈王光美是清華園第一號大扒手〉。

二是在史實上的錯誤或史事界定的錯誤。作者說「實際上從1959年的廬山會議開始，黨內就已經出現了『殘酷鬥爭、無情打擊』的現象」(頁17)。實際上，1930年代中共蘇區整治「AB團」事件和1940年代初「延安整風」及「搶救運動」，就已經出現了上述現象。

文革根本不同於以往所有的中共政治運動以及中共黨內政治鬥爭的一點，就在於毛澤東與其億萬群眾的互動導致文革嬗變為全民、全社會、全方位的「大革命」！

作者斷言1966年初的「〈二月紀要〉就是林彪和江青兩大集團正式結成政治聯盟的產物」(頁111)，此言差矣，因為此時文革還沒有正式爆發，林彪還沒有「延攬」他後來的幾位「大將」進入軍機中樞，張春橋、姚文元也還未進入中共中央，何以談得上這「兩大集團」的形成乃至「聯盟」？至多是林、江二者個人的政治聯手。作者說「『羅瑞卿冤案』是『文化大革命』的第一個政治冤案」(頁119)，那麼，比其要早的並且標誌着拉開了文革序幕的吳晗冤案算是第幾個冤案呢？

《毛》書在關於中共九大中央委員會軍隊幹部構成比例的表述上前後矛盾，先是說軍隊幹部中央委員佔47.5%(頁231)，後又說佔44%(頁421)；而在談到中共九大政治局成員構成時提及「三名為大軍區司令員(陳錫聯、李德生、許世友)」(頁422)，這裏，把李德生擔任北京軍區司令員的時間提前了一年半多，而該書的一個註釋正確地標明了李德生是1971年1月出任北京軍區司令員的(頁679)。

《毛》書說中共九大產生的中央軍委形成了兩派力量，一是林彪麾下的軍委辦事組，另一是毛澤東用以制約林彪的葉劍英、劉伯承、陳毅、徐向前和聶榮臻，說葉等五位元帥「的確在『九一三事件』中發揮了支持毛澤東粉碎林彪集團的重要作用」(頁423)。這裏誇大了葉等五位元帥的作用，因為他們在這一事件發生之際，除了葉之外，都是在若干天之後才得知此事的。他們在解決林彪問題上的作用甚至還不如同樣是軍委委員以及軍委辦事組成員的李德生。又如，關於1971年4月中共中央召開批陳(伯達)整風匯報會，說「毛澤東特意邀請林彪的政治對手三位中央軍委副主席陳毅、徐向前、聶榮臻參加」(頁458)，事實上陳、徐、聶不可能是林彪的「政治對手」。

《毛》書中還有不少諸如此類的不符合實際的臆斷。比如，關於1974年2月15日毛澤東對葉劍英來信的批示，遏制了遲群、謝靜宜推行的「反走後門」風潮，作者說這主要是考慮到葉劍英「在軍內有很大的影響力」(頁573)。實際不然。謝靜宜後來回憶說，毛本人就「走後門」，即他把自己身邊的女工作人員送到北京大學中文系和哲學系上學⑤，他是不想使自己「走後門」送去上大學的人被退回來。作者接着說毛的這一批示意味着這是毛在文革中「唯一作出的一次政治讓步」(頁573)。談及毛澤東在文革中的「政治讓步」，筆者認為決不止一

次，可以隨便提及的就如1967年武漢「七二○事件」之後不久毛對軍隊勢力作出的「政治讓步」；1970年後毛決定與美國和好而做出多少犧牲了文革意識形態的「政治讓步」；還有事後看來，毛在文革中作出的最大「政治讓步」之一就是1973年讓鄧小平政治復出。

《毛》書說鄧崗是「中央電視台台長」(頁658)，事實上鄧崗沒有任過此職，他當時任中央廣播事業管理局局長。又說，聶榮臻是「最早提出採取措施解決『四人幫』的」(頁659)，理由是聶於1976年9月21日特派楊成武轉告葉劍英，建議對「四人幫」採取措施。這個說法不成立。事實是華國鋒在毛澤東去世後第三天(即9月11日)找李先念等商議逮捕「四人幫」⑥。

三是校訂的問題。《毛》書中出現了不少的筆誤或者打印、編輯、校對的錯誤。例如，把毛澤東《七律．有所思》的詩句「滿街紅綠走旌旗」當成「滿街紅綠走族旗」(頁142)；把「曹荻秋」當成「曹狄秋」(頁211)；把「章士釗」當成「章世釗」(頁246)；把1973年中共「十大」當成「十六大」(頁287)；把「熊貢卿」當成「能貢卿」(頁578)；把「陳垣」當成「陳恆」(頁815)。又如，關於1971年9月28日至10月15日部分老幹部座談會，把李富春主持該會當成「李富春中央委員主持」(頁470)；在關於1975年初周恩來介紹國務院分工的情況，把「請小平同志主持」當成「請小平通知主持」(頁590)；說毛澤東「擅自利用中央政治局會議任命而不是選舉」使得華國鋒成為「黨的中央委員會第一主席」(頁643)，實為「第一副主席」；等等。

總之，在毛澤東與文革的許多具體、細緻的問題探討上，《毛》書還有較大的不足。但是，無論怎樣，《毛》書凸顯的「核心觀點」(頁15)已昭著世人：毛澤東怎麼也沒有想到只要一結束文革，「中國就安寧下來，不止保持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的安寧，而且還將繼續保持下去。這是因為中國再也出不了毛澤東」，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沒有文革，「中國就能夠安寧。道理就這麼簡單。」(頁789)擁有三十年之久的相對安寧歷史是自1840年以來的中國歷史中絕無僅有的，而這一點在某種程度上歸因於文革的反面影響。

《毛》書凸顯的「核心觀點」已昭著世人：毛澤東怎麼也沒有想到只要一結束文革，中國就能夠安寧。這是自1840年以來的中國歷史中絕無僅有的，而這一點在某種程度上歸因於文革的反面影響。

註釋

①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沈邁克(Michael Schoenhals)著，關心譯，唐少杰校：《毛澤東最後的革命》(台北：左岸文化出版有限公司，2009)，頁8。

② 引自徐友漁於1996年11月2日在北京當代中國研究所舉行的紀念文革結束二十周年會議上的發言。

③ 唐少杰：〈《「文化大革命」史稿》芻議〉，《中國研究》(日本)，1997年第22期，頁60。

④⑥ 朱元石等訪談、整理：《吳德口述：十年風雨紀事——我在北京工作的一些經歷》(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4)，頁9；235。

⑤ 范達人：《文革御筆沉浮錄——「梁效」往事》(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1999)，頁57。

唐少杰 北京清華大學哲學系教授

解讀博古、毛澤東、周恩來的三邊關係

——評《博古和毛澤東》(上篇)

● 高　華

秦福銓：《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香港：大風出版社，2009)。

經過毛澤東等人長期、有意識的灌輸，和教科書、文學讀物、戲劇影視的反覆濡化，博古早已被符號化，成為和王明一樣的「反面人物」，是「左傾機會主義的頭子」。

今天的青年人大多不知博古(秦邦憲)何許人也，而五六十歲以上的中老年人對博古的名字一般都耳熟能詳，蓋建國初原來只在黨內高層中傳達的有關王明(陳紹禹)、博古的錯誤被公開化了，原先沒有點名的兩人在〈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上出現，並收入《毛選》。到了1960年代，全民學《毛選》，人們順帶着也學其中的〈歷史決議〉，於是都知道了王明、博古。文革時期，「兩條路線鬥爭史」大普及，毛澤東、周恩來、康生等，都會在講話中提到王明、博古：博古是反對毛澤東正確路線的「左傾機會主義者」等等。經過他們長期、有意識的灌輸，和教科書、文學讀物、戲劇影視的反覆濡化，博古早已被符號化，成為和王明一樣的「反面人物」，是「左傾機會主義的頭子」。但博古是「四八烈士」之一，又在中共七大上作了「深刻的檢討」，他的名聲就好於王明，最新的圖像符號是前些年播放的「紅色經典」電視劇《長征》，對其定位是「犯了重大錯誤又不失對革命事業忠誠的共產黨員」。

秦福銓在2009年出版的《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引用只註頁碼)對延安整風後形成的，以批判博古等錯誤為中心的中央蘇區史、長征史等歷史定論提出了質疑。作者是博古的

侄兒，依據他從長輩處聽來的「故事」，在一系列重大史實方面提出完全不同的看法。這些看法若能成立，將在一定程度上改寫相關歷史敍述，但是該書不同於一般的回憶錄和歷史著作，特別是它未能引用有關文獻和其他文字材料，作者又是博古後人，這些因素是否會影響到該書內容的客觀性、真實性，是需要細加研判的。

一　對傳統定論的反駁

秦福銓第一次對幾十年來圍繞博古的傳統舊論提出反駁，計有以下十個方面：

(1) 毛在江西的「個人崇拜」

此書首次提出這個問題，例如：羅明等在江西蘇區經常把「領袖毛主席」掛在嘴邊，博古等認為，這是毛放任對他的「個人崇拜」。站在博古和中央的角度，毛在江西的「個人崇拜」確是事實：《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一書引用當事人的材料，說明在當時中央蘇區軍民只知朱德、毛澤東，不知博古、王明，此等情況很容易被博古等認為在中央蘇區，黨的生活不正常，黨員只知個別領導，而不知黨的集體。更早一些，毛任湘贛邊區書記時，黨內對毛有「書記專政」之批評，然而「個人崇拜」一詞是1950年代蘇聯批斯大林後才流傳的，何以在1930年代的中央蘇區就有這個詞？將此詞往前移置江西時期，當是作者和編者所為，那是不恰當的。

從秦書看，毛的實際影響力在長征前一直都是很大的，例如：他提議撤出中央蘇區進行戰略轉移時，一定要帶上婦女和機器，博古只能同意；他想抓誰就抓誰：季振同、黃仲岳等國民黨起義將領因為對毛有不滿之言，最後被殺；寧都會議後，毛情緒不佳，撂挑子，「小病大養」，中央無可奈何；他又經常散播對中央的流言蜚語，中央只能聽之任之，束手無策。

是甚麼原因造成毛的自大？該書認為，關鍵是臨時中央沒權威。在一段時期內，臨時中央只是上傳下達的辦事機構，特別是在財政上依賴江西蘇區；而且方面軍前委自作主張改變了稅制，加之中央提款員兩次被劫，使得中央的財政非常困難，在中央蘇區那邊就沒了威信。1935年國民黨「中統」出版的《中國共產黨之透視》一書也提到，1931年中共六屆四中全會後，「第三國際已停止中國黨之津貼，黨之經濟，全賴匪區供給，故留俄派對實力派，又不能不低首下心，此為留俄派全盛時期中之一大缺憾」①，此恰和秦書形成互證。不過，此說並不準確，1931年後，莫斯科對中共仍有經費支援，只是不像過去那樣定時，才導致臨時中央對江西蘇區的財政依賴性加強，國民黨當時並不知道莫斯科一直斷斷續續資助中共。秦書說，臨時中央權威的建立是在寧都會議停止毛的軍事指揮權之後，共產國際來電明確臨時政治局為臨時中央，情況才改變。

毛任湘贛邊區書記時，黨內對毛有「書記專政」之批評，然而「個人崇拜」一詞是1950年代蘇聯批斯大林後才流傳的，何以在1930年代的中央蘇區就有這個詞？

(2) 反「羅明路線」與反「鄧毛謝古」

在傳統黨史中，博古的一個重大錯誤是反「羅明路線」與反「鄧毛謝古」。毛說這是「指雞罵狗」，是針對他的。毛還具體指出，「反鄧毛謝古」，是張聞天寫的文章，羅

邁(李維漢)負責落實。毛說的並不錯，反「羅明路線」確實針對毛，但本書披露事情的起因卻和過去的說法不一樣：第一，羅明一口一個「領袖毛主席」，讓博古聽了氣惱；第二，毛讓前委秘書長古柏領導三個中心縣委，以地方為優先考慮，截留稅款，影響國庫收入。最後，羅明不顧群眾，遇敵就跑，這樣就被認為是「右傾」，並被升格為「羅明路線」，挨了一陣批。其實也多虧這場「鬥爭」歪打正着，原來與毛素無淵源的鄧小平從此就一直被毛認為是自己人，得到毛的重用。

1955年「潘案」發生，毛大怒，周恩來、陳雲都噤若寒蟬。但毛去世後，陳雲為潘漢年的歷史做了重要證明，若無他主持公道，潘的平反不會那麼順利。

(3) 陳雲在「王明路線」時期的角色

陳雲頗似周恩來，為中共幾個歷史時期的領導人，歷經幾十年風雨而不倒。與周恩來相比，陳雲還多一個優勢，就是「工人」出身，因而長期受莫斯科信任，從1931年9月進入臨時政治局，到整個「王明路線」時期，都是中共主要領導人之一，1935年春還奉命離開長征隊伍，轉道上海前往莫斯科匯報遵義會議，以後留在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工作，一直到1937年11月，才與王明、康生等一同回到延安。

有關陳雲與「王明路線」的關係，陳雲本人倒是頗為坦率，他在毛上台後，特別是1940年代後說過，那個時期中央犯的錯，他都有份。但是這方面的具體材料不存在，一般只能以陳雲在這一時期擔任的幾項工作加以推論。秦書提供了新資料，這就是作為臨時政治局成員，陳雲與博古一道前往蘇區，他與博古等在許多看法上是一致的，例如：他們都同意加強中央權威，反對毛的「個人崇拜」，秦書這一說法應可信。1935年夏，博古的弟弟楊琳(秦邦禮)與陳雲等同往莫斯科，陳雲到達莫斯科後，與王明等也相處較好(《王明回憶錄》中可見反映)，以後陳雲也沒如康生那樣去控訴王明。1962年夏之後，在毛的「一言堂」下，陳雲以養生為重，避其鋒芒，直到毛去世。作為歷史見證人，他又在關鍵時刻出面說話，例如陳雲和潘漢年是老戰友，1955年「潘案」發生，毛大怒，周恩來、陳雲都噤若寒蟬。但毛去世後，陳雲為潘漢年的歷史做了重要證明，若無他主持公道，潘的平反不會那麼順利。

(4) 長征前夕博古中央想把毛甩下？

舊說博古企圖把毛留下，讓他自生自滅。伍修權在《我的歷程》中寫道：「當初他們還打算連毛澤東同志也不帶走，當時已將他排斥出中央領導核心，被弄到于都去搞調查研究。」《康克清回憶錄》中說，中央革命軍事委員會下達「準備出擊」的命令後，康克清與朱德談到了毛澤東、陳毅是否參加長征的問題。朱對其妻說：「這一次，他們總算讓毛澤東一起走啦。」毛的警衛員吳吉清在《在毛主席身邊的日子裏》也回憶了長征出發時因為中央縱隊編隊名單上沒有毛的名字而領不到物品的具體經過。

但是秦書卻說，是毛主動要求留下：1934年10月初，毛派警衛員胡昌保、吳吉清給博古送來急信，提出他要留在中央蘇區，以及可把中央機關的老、孕、重傷員等一起交給他留下，同時要求把羅炳輝和九軍團的二十師也留下。周恩來專程前往于都勸說毛，大雨中警衛在外守護一夜，周與毛通宵長談，毛才改變主意，同意隨大部隊轉移。

(5) 湘江之戰的失敗責任的問題

舊說湘江大敗，責任全在長征初博古中央帶着瓶瓶罐罐，致使突圍隊伍行動遲緩，此為經典敘述。此說還有重要細節做墊托，1980年代初，聶榮臻的回憶錄問世，提到一關鍵細節：湘江之敗，博古幾乎崩潰，舉槍要自殺，被聶制止，此情節後來還上了電視劇，影響很大。秦書提出：湘江之戰的失敗責任在毛。博古原先的計劃是將機關人員分散到各軍團去，但毛不同意，因為機關人員中有老、女、病、孕，編到大部隊，行走不便，他們也不願分散到老鄉家裏去，有些農戶也不願接受。毛的意見是將他們集中，編成縱隊西征，博古等最後接受了毛的意見。

「兩頂轎子」，專指「紅章縱隊」和「紅星縱隊」。「紅星」是中央機關、軍委機關人員，「紅章」是中央政府工作人員。該書說，博古反對多帶物資，但遭毛反對，毛的意見是「擇要隨行」(頁98)。另外，現在「轎子」一詞還專指毛之長征乃坐轎而行。1980年代，索爾茨伯里(Harrison E. Salisbury)的《長征——聞所未聞的故事》(*The Long March: The Untold Story*)被譯成中文，有「擔架上的陰謀」一節，毛之長征坐轎，才廣被人知。

秦書說，到達湘江之前，發生挑夫罷挑要求發錢回家，不願再西行，博古急電葉劍英，發銀元讓挑夫回，並要求將所有淄重一律拋棄，兩個縱隊合併為一個中央縱隊，不願西行的，可以發回家路費，但此令未得執行，遭毛澤東、張聞天、王稼祥「小三人團」抵制。挑夫走了，淄重還得帶上，葉劍英只能讓八軍團的新戰士當挑夫，一天走不到四十里，兩個縱隊三天只前進100華里，紅九軍團為保護這兩個縱隊，也被拖着走不快，首尾相差160華里，還得派紅五軍團三十四師死守在文市，以致延誤渡江時機，造成湘江之戰的重大失敗。

(6) 遵義會議周扶毛上台與勸退博古

舊說對周恩來在遵義會議之前的準備工作完全不提，此書第一次披露：是周向博古提議開一次政治局擴大會議，對大轉移進行一次初步的總結。博古信任周，讓周主持會議，並提出此次會議應糾正「政府比黨大，有禁不止」，在政治局內搞「中央三人組」小宗派的問題。「中央三人組」是指編在「紅章縱隊」的毛、張聞天、王稼祥，「天天聚在一起」，常常不聽中央號令，自行其是(頁105)，被認為是在博、周、李德「三人團」之外的「小三人團」。

秦書認為，周恩來對遵義會議起了關鍵作用。首先，周在會議前夕，將跟隨毛上井岡山的「湘東嫡系」紅九軍團二十師調上來，替代1934年9月由項英挑選的忠誠可靠的幹部組成的原中央警衛營，博古認為，「明擺着是武力威脅，不達目的就動武」(頁123)，後經周的解釋和寬慰，才使其心結釋然。第二，周臨時改變與博古商定的會議議程，支持張聞天的發言，還通過自我批判，把會議引到對中央的批判。第三，在會後與博古談心，使博古心悅誠服地交出「總書記」一職。

周扶毛上台，難道不知毛的缺點？他在勸博古下台時談到：老毛這個人最大的缺點是領袖欲太強，好猜疑，主觀，聽不進意見。至於「肅反擴大化」，責任在中央，老毛

舊說湘江大敗，責任全在長征初博古中央帶着瓶瓶罐罐，致使突圍隊伍行動遲緩，此為經典敘述。秦書提出：湘江之戰的失敗責任在毛。

只是借風使船，清除異己，以大手筆統一江西各路紅軍。周向博古解釋何以老毛缺點明顯還要推毛出台，乃是為了打敗蔣介石，建立無產階級新政權這個大局（頁128-29）。不久，博古和潘漢年談話，其中就談到博古為甚麼同意重新起用毛：「完全是為了中央紅軍的命運，為了中央政治局的團結。……紅軍需要有一個有獨特軍事才能的人，來幫助中央掌握軍事行動最終決定權的周恩來行使這個權力，……雖然毛澤東有不少缺點，尤其是有濃厚的封建帝王意識，排除異己，心狠手辣，但目前是逐鹿中原，沒有一個曹孟德那樣的人還不行。」（頁140）

(7) 毛何以對徐向前長期不加重用

秦書明確點出毛對徐向前長期不加重用，乃是因徐不聽毛的勸告，執意隨張國燾南下，毛警告徐勿忘黃仲岳之教訓。以後事實說明，毛是說到做到，在收編了徐部後，徐向前果然坐了幾十年的冷板凳。

這在官方論說中不提，但在民間，特別是網絡上，是軍史愛好者長期討論的熱點。秦書明確點出乃是因徐向前不聽毛的勸告，執意隨張國燾南下，毛臨離開前警告徐，勿忘黃仲岳之教訓。以後事實說明，毛是說到做到，在收編了徐部後，徐向前果然坐了幾十年的冷板凳。

(8)「潘漢年案」的真正原因

「潘案」的解釋多有變化，從舊說「內奸」到1980年代平反，雖知此案與毛有較大干係，但一般都以為是潘私見汪精衛又長期不向組織匯報才致使毛震怒。秦書提出，潘之結怨於毛，乃是潘與博古、王明交厚，深受彼等信任，被委之於擔任國內中央和駐共產國際中國代表團的唯一聯繫人，而潘身帶莫斯科最新編制電訊密碼九個月，卻奉王明命，先與國民黨談判，不先回陝北交密碼，從而不被毛信任。

(9) 季、黃冤案與李特、黃超被秘殺

1931年12月，在江西剿共前線，趙博生、董振堂、季振同、黃仲岳率國民黨第二十六路軍17,000人投奔紅軍，史稱「寧都起義」，隨即成立紅五軍團，以季為軍團總指揮，董副之。趙、董後為中共烈士，事迹廣為人知，但季、黃的史實卻長期被埋沒，兩人直到1980年代才被平反，說是被極左路線殺害了。秦書說，最初毛要調黃的手槍營，黃不同意，毛大怒，以謀反罪要抓季、黃等。本來上海臨時中央已同意黃等去蘇聯學習的請求，但毛擔心他們去上海後會向臨時中央告狀，就下令將幾個人逮捕。季、黃後被公審判處死刑，由於項英堅決反對，才分別改判十年和八年監禁，季、黃被處死應是在長征前的1934年9月，但書中只是模糊說他們「以後」被殺。季、黃被殺的責任，博古予以否認（頁182-83），而1972年周恩來則在一次會議上承認自己負有責任。

另一樁秘殺案也是在1990年代末才在內部低調平反。李特是西路軍參謀長，黃超是四方面軍第五軍政委，他們在張國燾和毛的爭鬥中支持張，西路軍失敗後，與李先念等轉戰到迪化。秦書說，李、黃聽說王明從蘇聯回國已到迪化，沒和李先念等商量，就前往蘇聯駐迪化領事館要求面見王明，向共產國際告毛的狀。李、黃在領事館被康生截下，幾天後，死於督辦地下室的麻袋裏。康生回延安後向毛匯報此事，受毛賞識（頁169-70），知道內情的李先念從此噤口不提。

(10) 博古與米夫及蘇區肅反的關係

舊說都認為博古等是米夫（Pavel Mif）親信，蘇區肅反是「王明路線」

的罪惡。在該書的附錄中收入了博古在延安整風期間所寫的〈我要說明的十個問題(提綱)〉，文中交代了他和米夫、王明、張聞天以及周恩來等是工作關係。他說，他和中國黨，甚至聯共都不知道「國際為米夫匪幫所盤踞」(頁179)。博古強調在蘇區肅反時，他「絕沒有任何一次指示要殺任何人」，「絕未使用保衛機關作黨內鬥爭的工具」。針對康生等懷疑博古是奉國民黨命在中共內部進行破壞的指控，博古申明，這是對他的「污蔑」，表示自己是堅決反對國民黨並與它做生死鬥爭的，「主觀上是忠實於黨和無產階級的事業的，絕對沒有一點自覺的破壞黨和革命的企圖」(頁180-83)。從該提綱可看出，米夫被斯大林處決一事成為王明、博古失敗的最重要的外部原因。在高層整風會議上，對博古的批判火藥味極濃，康生和彭真是最重要的炮手。

此書新說舉其大要者十端，其與舊說差別之大，十分令人驚訝。關注中共黨史的人，自會知道秦書這些說法的巨大衝擊性，並且自然會追問：作者所說的是真實的嗎？他有甚麼證據？資料來源可靠嗎？

二　史源的疑問

作者自承此書「先天不足」(頁208)，應該不是自謙，而是事實，加之作者身份特殊，不能不使人對此書的史源和客觀性格外關注。

在筆者看來，此書兼具回憶和研究的雙重性質，但又不完全符合「回憶」與「研究」的基本要求。首先，回憶主體模糊，例如：西路軍、黃超、李特被殺等部分，是從哪兒聽來的？秦書沒有提供口述者具體回憶的時間、地點。其次，書中一部分內容明顯是吸取了學界研究成果，卻沒有為資料和觀點註以出處。整理者雖然作了說明，似乎可諒，但如此這般將「回憶」與「研究」煮成一鍋，無形中就誤導讀者。例如第七章中「李先念和毛澤東的一次談話」，就是從朱玉主編的《李先念傳：1909-1949》中若干章節摘抄而改寫的②。以上特點使得該書不同於一般回憶錄，而對於一般讀者或歷史研究者，他們最關心的是作者這種聽來的「故事」有多少可信度？在考證這個關鍵問題之前，首先須了解作者身份及這本書主要內容的來源。

書中一部分內容明顯是吸取了學界研究成果，卻沒有為資料和觀點註以出處。整理者雖然作了說明，但如此這般將「回憶」與「研究」煮成一鍋，無形中就誤導讀者。

作者是博古的侄兒，其父楊琳是資深中共黨人，1930年代初與陳雲相識，在陳雲領導下以商人身份做中共地下交通和情報工作。1931年6月，中共中央總書記向忠發叛變，供出周恩來住處，幸而周已撤離，在陳雲的安排下，周恩來夫婦曾在楊琳開的文具煙酒店閣樓上居住。1935年夏，楊琳與陳雲、嚴樸等同船去蘇聯，又同坐一個火車包箱前往莫斯科，1938年他被陳雲派往香港為中共做資金調轉，採買物資的工作，1960年出任外經委副主任兼黨組書記。據作者稱，書中一部分內容是聽之於其父，有關遵義會議前後的那些內容，就是其父在橫跨西伯利亞的火車裏從陳雲、嚴樸處聽來的。到達莫斯科後，楊琳在共產國際中共黨史研究室工作，接觸過一些國際與中共中央的往來文件，還親眼看過第五次反圍剿期間，中央軍委召開的幾次會議給國際的報告。在筆者看來，更重

要的是，在抗戰前期的武漢，主要就是1938年，當時楊琳為了押運物資並取回黃金，經常往返香港和武漢八路軍辦事處(長江局)，在中共代表團任職的博古是有機會和住在武漢辦事處的楊琳長談的。

向作者說「私房話」的第二個人是博古的好友潘漢年。作者說，他在1954年前多次去上海潘家，有關湘江之戰，遵義會議，周、博談話，博古和潘漢年的關係等，都是從潘漢年那兒聽來的。向作者說「私房話」的第三個人是嚴樸。在中共黨史上，嚴樸知名度不高，此人且於1949年革命勝利前夕病逝，其事迹就更少為人所知。嚴樸和博古同為無錫人，早年有交往，又和陳雲交厚，1935年春離開紅軍長征隊伍前去上海，再與楊琳等同船前往蘇聯遠東邊疆區轉去莫斯科匯報。作者說，有關中央蘇區、寧都會議、九月軍委會議、六屆五中全會等事，都是從嚴樸那兒聽到的。

和作者說得最多的還是其父楊琳，在文革中已知不久於世的特殊背景下，楊琳很有可能「放開」對其子說一些歷史上的舊事。當然，所有這些私下說話，在延安整風後都是犯忌的：其時，由毛與那些不了解蘇區歷史的筆桿子如陳伯達、胡喬木等共同創造的黨史解釋成為定論，毛已上升為神，加之不久全國革命勝利，毛的威望如日中天，了解內情的人早都噤口不語。可是這幾個人還是敢說，那都是有特別原因的。嚴樸敢說，是因為身體非常不好，可能不久於人世，聽的對象又是好友之後；楊琳敢說，是在文革中，又是對兒子說；潘漢年則情況特殊：按理說，經歷過長期黨內鬥爭而且曾遭打擊，又是情報工作負責人的潘漢年，怎麼會對一個缺少閱歷的年輕人談那麼機密的黨史秘事？但照此書說法，毛早在1936年就對潘有成見了，那麼潘對毛也不會沒有看法。潘缺少軍隊和根據地生活的長期淬煉，對毛之新權威多有隔閡，私下對好友之後說一通，偶犯一些「自由主義」，也不是不可能。就是在那個時代，毛也不見得能把每個人的嘴都堵上。

由此分析，該書的來源還是有一定可信度，但是否是「信史」，還要看有無其他史料佐證，即需要查證作者所說的內容有無直接或間接證據，以及有沒有提供可資查詢的「說故事」的時間、地點、人物等。以這個標準看，該書部分章節既有來源，也得到其他資料的旁證。

該書的來源還是有一定可信度，但是否是「信史」，還要看有無其他史料佐證。以這個標準看，該書部分章節既有來源，也得到其他資料的旁證。

例如：關於臨時中央財政非常困難，有賴於蘇區提供，但蘇區金錢支援中央也有限，就有俄國資料的旁證。1932年1月，共產國際駐中國代表萊謝在給國際執委會國際聯絡部關於在華工作報告中提到，由於中共「經費困難，黨的活動嚴重癱瘓」。伊思美洛夫(張聞天)對萊謝說，1931年9月底或10月初，黨從蘇區收到1萬或1.3萬墨西哥元，自那以後，就沒錢了。張聞天要萊謝給中共弄錢，甚至提出應從在上海的蘇聯貿易組織那兒弄些錢。萊謝則要求中國同志「嚴加節約，以便渡過困難時期」，但是他得到的印象是中國同志「大手大腳花慣了錢，似乎他們根本不知道沒有錢」。為了幫中國同志「維持生計」，萊謝甚至從更加秘密的蘇聯軍事情報部門駐上海人員那兒「借了1,500元」，從另一個俄國在華機構的代表那兒「借了1,000元」③。資料證明，臨時中央收到不少從莫斯

科轉來的錢：1932年4月17日，共產國際執委會收到黃平（沃羅夫斯基）來信，說從1931年9月到年底，上海中央共收到共產國際1.03萬美元，1,000銀兩和1,000墨西哥元；1932年已收到2.5萬美元，包括3月5日收到的1.5萬美元④。

1932年5月3日，共產國際執委會書記處書記皮亞特尼茨基（Iosif Piatnitsky）發秘電給在上海的蘇軍情報機構在華人員佐爾格（Richard Sorge，大名鼎鼎的紅色間諜）：1931年12月至1932年1月，給他們轉去3萬美元轉給中共，皮亞特尼茨基查問他們收到多少，確切交給中共多少⑤？然而，1932年3、4月後，中共中央的財經來源確已中斷。7月14日、24日，在上海的中共中央給王明發電報，要求緊急匯錢，稱「財政狀況極其困難」，有四個月沒有收到國際的金錢援助，中央與蘇區的交通也中斷了，「蘇區本身需要經費，因此我們不可能得到蘇區的財政援助」⑥，中共中央還說，前不久收到的1萬美元，都用來救牛蘭夫婦了，「我們一點兒也沒剩下」⑦。由於上海的中共中央已「囊中空空」，7月25日，皮亞特尼茨基再發密電給在上海的佐爾格，要他把收到的2萬美元中的1萬元「立即轉給中國朋友」⑧。以後，共產國際給中共金錢援助就採取更加多樣的方式，並採用「專項撥款」，1934年給中共確定的每月預算是7,400多美元⑨。

關於「兩頂轎子」，也有重要旁證。最近披露的楊尚昆在1986年的回憶就提到「紅章縱隊」的問題。時任三軍團政委的楊尚昆說：前方的同志叫「紅章縱隊」為「混賬縱隊」，「前方有時候要等兩三天」才能等上中央縱隊，前方同志還責怪「紅章縱隊」拖垮了部隊，造成湘江之戰的重大損失⑩。

秦書中關於查田運動中毛的「左」，也有楊尚昆和劉英的旁證。楊認為毛領導的查田運動就是「左」的⑪。劉英提到她在于都第二次擴紅，受毛的直接領導，毛的批語是誰反對擴紅的就殺。後來又來電說要三天找出反革命。於是縣保衛局就抓來一批人，硬說是「改組派」。後來洛甫來信，認為反對擴紅的不一定是反革命，才把這些人放了⑫。

雖然該書的一些說法有旁證，但總的說來，它的許多提法和過去傳統說法出入極大而證據薄弱。例如：現有不少資料證實，博古中央要把毛留在蘇區，不帶毛突圍，只是因為蘇聯反對，才允許毛上路。2007年出版的俄羅斯檔案也說：遠東局「沒有支持中央蘇區要對毛澤東及其在江西的擁護者開展『公開批評』並要把毛澤東派到蘇聯去的意見」（第246號文件），而共產國際執委會也反對這樣做（第247號文件）⑬。只是這份俄國資料沒有具體說明蘇區中央局「要把毛澤東派到蘇聯去」是在甚麼時候。從上下文看，似應是博古去蘇區不久反「羅明路線」那個階段，究竟真相如何，還有待新的證據的出現。

雖然該書的一些說法有旁證，但總的說來，它的許多提法和過去傳統說法出入極大而證據薄弱。書中更有不少內容沒有提供具體時間、地點。

秦書中更有不少內容沒有提供具體時間、地點，例如：第七章「季黃冤案和西路軍」，作者說這是從方華（劉述芳）那兒聽到的，但此人是誰？結局怎樣？作者並沒有交代。有的內容雖是書中首次披露，例如黃超、李特被殺的詳情，不過，書中說張懷禮（原四方面軍總部參謀，後在迪化被安排為王明的副官）對李先念說是康生殺黃、李，可是張懷禮並不在現場，他何以知

道？書中還說康生回到延安後向毛匯報此事，毛很滿意，那又有何證據？黃、李被殺是很大的事件，長久以來沒有細節證據，今天作者提出新說，就需要提出過硬的資料來源才能成為定案。

作者稱，他對「故事」做了整理，連貫，「查閱了大量黨史資料，核對日期」(〈前言〉，頁IV)，這本來無可厚非，在口述史上也是需要的，但是過度整理，又會有加工之嫌，兩者如何掌握，確是難題。鑒於以上各點，目前似應把此書看為一家之言——有某種特定背景的一家之言。

三　此書的其他不足

博古被概念化或污名化數十年，此書作者為博古後人，意在為博古辯誣，他舉事實說明博古之書生氣及單純，使之與毛的老謀深沉形成對比，這大致可以成立。從這個角度看，該書可以說是「恢復了歷史原貌」。

毛熟讀中國古史，重視把政治上的勝負以史的形式明確敲定下來，他還喜歡叫政治鬥爭的失敗者參與寫史。例如：1944年，張聞天、博古都參與了〈歷史決議〉的寫作。1975年，毛又命鄧小平主持寫有關文革的歷史決議，被鄧婉拒。在延安整風期間和建國後，一些歷史當事者，被迫自打嘴巴，寫出自誣文字，這種壓力下的寫作，是權力意志下的書寫，在事過境遷後，由當事人或親屬寫出文字來澄清事實，是合情合理的。但親屬寫回憶錄也有不可避免的缺陷，這就是「為親者諱」的問題，即使一些寫得不錯的回憶錄也有這個問題。那麼博古侄兒的這份兼有回憶和研究性質的文字是否也有類似的問題？這也是讀者不得不存疑之處。

但本書最大的缺點則在於完全沒有涉及延安整風時期博古被整的情況。該書雖然收入了博古在1943年所寫的〈我要說明的十個問題(提綱)〉，但是沒有提供博古在整風期間和中共七大上所作的檢討報告，而博古之弟楊琳是有可能了解其中一部分情況的，因為博古之妻張越霞當時就在延安，建國後兩家在北京還是有來往的。作者對博古在延安整風期間被整的情況有可能是真的不知，也可能是知而不提，但對於博古和毛的合作，卻說得很多。這是不是就因為毛是開國太祖，有意無意也想表揚博古的功勞？看來作者對毛太祖又敬又懼，還是不免要為先人在淩煙閣爭席位。

秦書對於博古和毛的合作說得很多。這是不是就因為毛是開國太祖，有意無意也想表揚博古的功勞？看來作者對毛太祖又敬又懼，還是不免要為先人在淩煙閣爭席位。

註釋

① 中國國民黨中央組織部調查科編：《中國共產黨之透視》(台北：文星書店，1962)，頁150。

② 朱玉主編：《李先念傳：1909-1949》(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頁312-13。

③④⑤⑥⑦⑧⑨⑬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譯：《共產國際、聯共(布)與中國革命檔案資料叢書(13)——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31-1937)》(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7)，頁91；145；149；186、190；190；191；20；20。

⑩⑪⑫ 張培森整理：〈楊尚昆1986年談張聞天與毛澤東〉，《炎黃春秋》，2009年第3期，頁31；30-31；31。

高　華　南京大學、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

知士論世的史學
——讀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

● 唐小兵

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北京：三聯書店，2008）。

1990年代初期，余英時在《二十一世紀》發表〈中國知識份子的邊緣化〉①一文後，引發了史學界與知識界對於知識份子邊緣化現象持久的討論與反思②。這些論文大體上都對二十世紀中國知識份子在政治、經濟、文化與自我的邊緣化現象，以及造成此種現象的根源進行檢討。然若深長思之，試圖理解二十世紀知識份子的邊緣化，則不可不追溯到晚清的士人與世相。換言之，二十世紀中國知識份子的諸種問題，或許在晚清的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的轉型之中已埋下歷史的伏筆。

要了解晚清的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的轉型，史家楊國強先生的新著《晚清的士人與世相》（引用只註頁碼）無疑是最值得研讀的著作之一。可以說，貫穿或者纏繞着楊先生的核心問題意識正是晚清的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的轉型，以及在這一艱難的轉型中所折射出來的利弊與得失。楊先生在收入該文集的不同篇章反覆回到這個基本的命題，即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的「嬗蛻」或「蛻變」（楊先生常用詞）。

貫穿或者纏繞着《晚清的士人與世相》的核心問題意識正是晚清的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的轉型，以及在這一艱難的轉型中所折射出來的利弊與得失。

首先，我們必須界定兩個基本概念，即何謂「士人」（或士大夫、士紳）？何謂「近代知識份子」？中國傳統政治，基本上被視為士大夫政治，即士大夫是政治社會和學術社會的雙重中心，「士大夫不僅涉身於純粹行政事務和純粹文化活動，還

承擔了儒家正統意識形態。」③由此可見，士大夫政治是類似於政教合一的統治形態，只是這個「教」不是嚴格意義上的宗教，而是強調「士志於道」和「化民成俗」之教化的一套倫理價值體系。從社會學的角度而言，士大夫又可以「更名」為士紳，情感依附於鄉土社會，起到維持地方社會穩定的作用。如瞿同祖所指出④：

> 士紳具有比其他社會階層更加優越的地位。他們有一種階級意識或一種集團歸屬感。他們相互認同為儕類，並具有相近的態度、興趣和價值觀（尤其是儒家的價值觀）。他們自認為有別於其他社會成員。這一認識顯然支撐了他們的共同情感和集體行動。外人對其中一個成員的觸犯，會被認為是對整個集團的觸犯。

近代知識份子與民族危機不可分離，他們解決民族危機的「義理」不再是返回到古代經典或者理想中的三代之治，而是向絕然陌生而抽象模糊的西方「追求真理」。

至於近代知識份子，是為了與士人相區分而從西方引進的一個名詞。從社會類別的意義而言，陳旭麓認為中國近代知識份子群體的出現是戊戌政變的歷史遺產，「這些人，或脱胎於洋務運動；或驚醒於民族危機。他們處多災多難之世，懷憂國憂時之思；向西方追求真理，為中國尋找出路，成為最自覺的承擔時代使命的社會力量。」⑤這短短的一段表述，至少透露了兩個重要的線索：一是近代知識份子與民族危機（乃至同時伴生的民族主義社會思潮）不可分離；二是近代知識份子解決民族危機的「義理」不再是返回到古代經典或者理想中的三代之治，而是向絕然陌生而抽象模糊的西方「追求真理」。這兩個方面都展示了近代知識份子與傳統士人面相的根本分裂。

一　傳統士大夫「嬗蜕」為近代知識份子

在晚清所謂「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之中，傳統士大夫究竟是如何一步步地「嬗蜕」為近代知識份子的？楊先生勾勒了一個大致的脈絡。具體而言，在光緒一朝的士大夫，「清流負天下之重望而以峭刻為群體形象；疆吏居天下之重心而以驕蹇為群體形象。其間的頡頏和忿爭常常造成士大夫內裏的激昂和緊張。但只要引發頡頏忿爭和激昂緊張的題目仍然出自歷史經驗中的已有和固有，則士大夫群類便在整體上依舊共處於二千年儒學留下的範圍之內，並因之而依舊共有着本源上的一致」（頁164-65）。這種基於儒學意識形態的內部爭論，在洋務運動時期的「中體西用」理念下，不會觸及到二千年士人安身立命之根本。

到了戊戌維新時期，情形急轉直下，效仿西方的「器物」在甲午海戰中被證明無效後，西方的制度與思想成為無數士人心嚮往之的「真理」，並逐漸取代儒學意識形態成為拯救民族危機的不二選擇：

> 變法取西學為知識和思想，正在引入另一種意識形態。當一部分有功名的人與另一部分有功名的人各有一種意識形態的時候，被稱作士大夫的這個古老的群體便開始了真正意義上的分裂。二千多年來，在高懸的君權和散漫的生民之間，是一個由士人維持的天下。世路起伏於

治亂而王朝來去於興衰，但士大夫群體卻始終代表着共有的文化和共有的價值，穿過治亂興衰穩定地支撐着中國的社會構造，成為歷史變數中的一個常數。以此作對比，是曾經代表穩定的東西正在變作最不穩定的東西。於是士人的分裂便醒目地標示出深刻的社會分裂。(頁305-306)

在這個創深痛巨的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轉型的過程裏，士人賴以寄身的空間，藉以言說的空間、義理與方式，心態、身份與價值重心都發生了轉換。這種天翻地覆的轉換深刻地標示了士人與近代知識份子之間的分裂，而在這種社會分裂的背後，我們又可以隱隱然窺見到傳統士人精神氣脈在近代知識份子群體的「迴光返照」。

以社會空間而言，傳統士紳主要生活在鄉村社會，耕讀生活被奉為理想的士人生活，鄉村是儒家價值的發源地與播散地，如瞿同祖所言：「正是在這一領域空間內，士紳扮演着自己的角色，並與地方官吏們保持着各種形式的人際關係。由於他們與家鄉的關聯是永久性的，從而造就了他們(對家鄉)的情感歸附；士紳們似都感到他們有責任捍衛和促進本地社區福利。」⑥這種基本的士人社會結構到了晚清，顯然處於不斷的搖擺和撕裂之中，士人的生活空間正急劇地從安土重遷的觀念裏釋放出來，士人大量地湧到城市，尤其是沿海城市和京師。

晚清的改革呼聲與士議鼓蕩都興起於城市，也潰滅於城市。「思想潮流使知識人急速地趨近於演變中的世界和正在重造的中國，兩者都以城市為自己的天地。然而近代化過程已經使城市與農村分離，前者用來達意的語言常常是後者陌生的。因此，為思想潮流所吸引的知識人便不能不與農村社會越來越疏，越來越遠。」(頁357)而與此不可逆轉之社會趨勢相對應的就是，在知識人疏離了農村社會和下層社會的同時，農村社會和下層社會也把知識人當作陌生的異己，這不能不說是以救國救民為己任的知識人的絕大悲哀。這在魯迅的小說名篇《阿Q正傳》和《藥》等都有着深度的反映。

以言說的空間、義理和方式而言，從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之間也存在着一道深深的溝壑。傳統士人的言說局限於人際傳播的方式，主要是口耳相傳、著書立說或者書信往來等，言說的義理不出四書五經等經典所圈定的範圍，不同區域的士人分享着一套共同的儒家價值觀，言說的方式或形態主要表現為清議或者清談。依唐長孺的解釋，「所謂清談的意義只是雅談，而當東漢末年，清濁之分當時人就當作正邪的區別，所以又即是正論。當時的雅談與正論是甚麼呢？主要部分是具體的人物批評。」⑦而這種人物批評往往又與朝廷選拔官員的制度互為參照，因此具有莫大的約束和導引士人之社會與價值功能。晚清的清議不脱這個歷史的定軌，聚焦在對於廷臣或者疆吏的褒貶、界分、裁斷與論定之上。清議代表了一種典型的儒家倫理準則，「千年清議之所以能夠寄託千年公論，本在於以義理為天下立普遍性、統一性和至上性。」(頁176)守護這一清議傳統的便是其時的清流。

到了晚清，在知識人疏離了農村社會和下層社會的同時，農村社會和下層社會也把知識人當作陌生的異己，這不能不說是以救國救民為己任的知識人的絕大悲哀。

然而，世換時移，在從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的蛻變之中，清流逐漸被淘汰出局，名士匯聚社會舞台的中心大放異彩。在這個過程裏，名士的言論空間發生了顯著的變化：「以當日士大夫的總體而論，這些人本來屬於少數，然而他們從一開始便營造報紙並據有報紙。依靠這種從來沒有過的傳播方式，出自少數的聲音可以節節放大，在響聲和回聲裏幻化為大海潮音而左右一時之人心，因此，據有報紙的少數能夠駕乎多數之上，在那個時候的士人世界裏成為居於強勢的一方。」(頁202)

與此相伴生的就是所謂「言論時代」之轟然來臨，「報館鉅子」之翩然降生。新一代的知識人已經不再畫地為牢，把自我約束在傳統的義理範圍之內，相反，在他們急功近利的心態與視野之中，傳統的義理與道德成了阻礙中國近代化的絆腳石，而需引進西方的真理來救治中國之積弊。如楊先生所指出：

> 從20世紀開始，由於進化和天演的別為詮釋，曾經被前幾代人長久抵拒的勢一時意義全變，並在極短的時間裏鍥入人心，化成了中國人論世論時的一種思想依據和演繹前提。由說理說勢的徊徨轉為物競天擇、優勝劣敗的天演，映照出六十年中西交沖之後，累經重挫的中國人已經向工業革命以來發源於歐西的那個世界歷史過程自覺認歸。(頁227)

在這樣一個歷史過程裏，「名士的報紙與清流的奏摺相代謝，與之對應，天下士議的重心也由廟堂之內移到了廟堂之外。」(頁197)

在從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的蛻變之中，新一代的知識人已經不再畫地為牢，在他們急功近利的心態與視野之中，傳統的義理與道德成了阻礙中國近代化的絆腳石，而需引進西方的真理來救治中國之積弊。

二　近代知識份子的言論方式

近代知識份子的言論空間與依託義理都表現在與傳統脱榫的歷史情景中，知識人的言論方式也變得耐人尋味。對於名士之言論方式的檢討，是楊先生理解傳統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轉型的一個關鍵，而在這個檢討裏，我們也可以窺見楊先生作為史家的反思精神與批判意識。

楊先生對於名士言論之「驕囂」、「鼓吹和灌輸」、「隨便和恣肆」以及「筆走偏鋒」等都有所批評(頁352-53)。在〈20世紀初年知識人的志士化與近代化〉一文中，他對此檢討最為集中。比如對於文風的討論：「20世紀知識人的歷史正開始於這樣一個思想(政論)淹沒知識(科學)的時代，作為初生的群體，他們的蛻變與思想之獨亢一時相連為因果。思想的一時獨亢使晚清最後十年的知識人一時獨亢，而其間的理路則在一遍一遍的複製中積為知識群體的一種思想慣性。」(頁353)而「傳統士人與近代知識份子的嬗蛻正是從這種思想的搓揉和淬礪中開始的。然而用輸入的觀念說中國人的國運和世運，常常容易引出人心中的焦炙與涉想，使『嚮導國民』的言論在呼應與亢爭中絃促聲急筆走偏鋒」(頁350)。

在楊先生看來，導致名士之言論獨亢與偏激的緣由乃根植於他們的思想方式，他們「『無端厓』之『崇拜外人』」(頁326)，自以為掌握了最終而且唯一的真理與真實，因此睥睨天下，指點江山，激揚文字，傲視蒼生。在預設了一己思想必然

正確的前提下，剩下的問題就是如何牽引事實(甚至是杜撰事實)來論證真理，即今人所謂「主題先行」式的「政治宣傳」和「輿論引導」，這就容易導致「思想便成了可以安排情節的東西，而政治文字中的敍人與敍事則常常因此而經不起認真的鈎稽和對證」(頁337)。

正是反觀這種言論品質之粗糙和士風之澆漓，楊先生在清議與輿論之間劃出了一道清晰的界線。如前所引文字，清議之所以能夠寄託公論，成為公議，正在於出自統一的觀念而具有統一之價值，這個價值的泉源主要是儒家的義理。因此，雖然宗奉這套義理的士人各有殊相，但卻都願意認可從這套義理生發的價值評判。可是這種中國人自我形象與價值觀的統一性在晚清以降節節破碎，散漫支離，取而代之的是滾滾西潮，從此以後「士議轉為輿論，不能不向西學討觀念和價值，與之為因果，則輿論以西學為諦義，也不能不各成流派。所以，晚清末期由報紙表達的輿論天然是一種不相統一的東西。……然而輿論各成流派之日，又正是知識人既少自主的理性，也少立言的責任意識之日，兩者相逢於言論界，則不相統一的輿論更容易因沒有章法而節節脱軌，變成可以操弄的東西」(頁211)。

可以說，從清議到晚清民初的輿論，言論的自主性是一個負增長的過程，而之所以如此，又跟士大夫從一開始就只注重以言辦報，側重政論而忽視新聞事實的報導有關。在所評論的事實的客觀性與真實性都無法得到保障的情形下，知識人的放言高論即使可以轟動於一時，又何以取信於歷史與良知？

以當時士人的心態而言，從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的嬗蜕更是歷經了一個艱難的心路歷程。應對晚清世局，往返於千年舊路的知識人幡然醒覺。王爾敏認為晚清的士人都經歷了三重的自覺，即「存亡的自覺，人格的自覺和知識的自覺」的過程⑧，「近代變局為中國知識份子對於西方衝擊一種普遍的反應和認識，當然也是一種正確的時代醒覺」⑨。相對於王爾敏如此的樂觀與認可，楊先生知人論世的基調似乎顯得更為灰暗與悲觀，也未嘗不可認為是更為蒼涼沉鬱。

我們若檢討二十世紀中國的歷史與命運之多舛，則不能不更多地從反思與批判的立場出發來審視晚清這一段波瀾起伏之歷史。晚清所謂言論時代的鼓囂與激蕩，極容易讓初嘗「一夜之間便可藉輿論暴得大名」的知識人滋生幻覺，以為真的可以以言論掀動幾千年板結、凝固之中國社會結構與意識，而其立言時的粗疏、放誕、隨意與聳人聽聞，更是仿若打開了人性的潘多拉魔盒，把千年以來被儒家倫理所規約的人性幽暗一面盡數釋放⑩。如錢穆所指出：「理想是一件百衲衣，人才也是一件百衲衣，這須待自己手裏針線來縫綻。哪一條針線不在手，一切新風氣、新理論、新知識，正面都會合在對中國自己固有的排斥和咒詛，反面則用來作為各自私生活私奔競的敲門磚與護身符。」⑪

三　知識份子從中心到邊緣：輿論的作用

余英時既有二十世紀中國知識份子邊緣化一說，便暗示了前此時

從清議到晚清民初的輿論，言論的自主性是一個負增長的過程，而之所以如此，又跟士大夫從一開始就只注重以言辦報，側重政論而忽視新聞事實的報導有關。

期的知識人曾經一度佔據社會中心。而知識人能夠佔據這個社會中心，顯然跟他們迅速地掌控了報刊這種新穎的社會資源有關。所謂「成也蕭何，敗也蕭何」，輿論在造就名士的同時，也在「毀滅」名士。權力導致幻覺，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幻覺，更何況是話語權力作用於迷戀文字功能的中國知識份子。楊先生對知識人的這種心態與言論的檢討不可謂不沉痛：

晚清最後十年間的士議鼓蕩，正顯示了傳統士人之近代化演變的過程中，曾經有過一個知識人凌越廟堂與大眾，歸然居於天下之中心的時期。但與這個過程相始終的思想多、思想淺和思想駁雜，又使鼓蕩的士議久以紛歧舛錯與多變善變為常態。由此形成的不相匹配非常明白地說明，當知識人越來越明顯地居於天下之中心的時候，他們也越來越缺少自主的理性，缺少立言的責任意識。(頁210)

正是缺乏自主性與責任意識，導致知識份子在一種自以為是的話語磁場裏開始自我的膨脹與張揚，種種極端化的、粗鄙而橫暴的言論爭相迭出，「語不驚人死不休」成為言論慣習，嘩眾取寵成為心理暗疾，凌空蹈虛的話語泡沫習焉不察⑫。

在考察清末南洋公學等學校的學生言論後，楊先生發覺成為攪動天下之新生力量的學生，常常用一種極度化約的方式來評論近代社會的新陳代謝，由此，「社會進化中的新舊衝突很容易被鼓脹的熱血簡約為『不能破壞非英雄』。這種泛義的『破壞』觀念未經界說卻又不言自明，極富感染力地推動走出學堂的學生們急迫地否定中國社會中既有的人物、制度、價值、權威，與急急然而起的革命合流」(頁265)。而就清末知識人的反滿意識而言，立言務求其驚世駭俗，也是一浪高過一浪，文化激進主義的潮流拔地而起，又潰然澌滅。歷史的反諷是：排滿的知識人曾把滿人圈進「野蠻」之中，而代表了更「進化」的無政府主義一旦興起，又把反滿意識圈到了「野蠻」裏面。或許晚清的這種不斷激進化的思潮已經埋伏了二十世紀中國的政治激進化和文化激進化的種子。

在士人向近代知識份子蛻變的波詭雲譎的歷史進程裏，唯一不變的是知識人心態上的「崇洋媚外」，以楊先生的說法就是「身在積弱之境而心懷急迫之情，中國人向東西洋取學理，不容易得到的是真知，最容易得到的是皮相之知外加種種傾慕和敬畏，走到極端，便是引外國人的是非為中國人的是非」(頁324)。更令人扼腕嘆息的是，知識人基於政治目標而從思想到思想、從符號到符號所炮製出來的種種言論，終究「罩不住社會過程中的世事起伏和因果始末」(頁327)，而亢奮救國的心志卻給予了他們一種「真理在握捨我其誰」的言說勇氣與政治熱情，須知道，勇氣愈強，熱情愈高，禍害愈深，遺毒愈遠。

對於這種根植於正當、崇高、純粹、神聖之目的而張揚的心志倫理，韋伯曾經有過精闢的分析⑬：

心志倫理的信徒是「宇宙—倫理觀上的理性主義者」。他們想把自己的價值立場，客觀地奠定在一個客

正是缺乏自主性與責任意識，導致知識份子在一種自以為是的話語磁場裏開始自我的膨脹與張揚，種種極端化的、粗鄙而橫暴的言論爭相迭出，「語不驚人死不休」成為言論慣習。

觀存在或可以客觀認知的原理上，這種原理使價值世界一套永恆的層級秩序成為可能，同時並在倫理上化解行動之後果與當初意圖相悖的弔詭。他們傾向於採取根據原則、按照獨白方式進行的行動。這類行動在性格上均為從世界逃遁(weltflüchtig)，或是對世界發動革命性的改造(weltrevolutionierend)：它把回到內心或是卡理斯瑪式的突破，抬高到「神聖」的地位。這種倫理在政治方面的箴規是：「要就全有，不然全無。」

以如此視角來看晚清士人到知識人的轉型，則不能不慨嘆這一造化弄人的歷史悲劇。

以晚清民初倫理體系的價值重心與品類區分的歷史遷移而言，在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的轉化之中，也發生了急劇的嬗替。這在洋務運動時期有着充分的展現。此前近代史學，在一種進步主義或者現代化史觀的架構之中，對於洋務派多有褒揚，而對於其時批評洋務的清流則多加責難，認為這個群體是冥頑不化、不識時務的保守派。其實，從洋務運動以降的歷史來看，清流所秉持的「義利之辨」、「才德之別」都有着不容輕忽的價值，更重要的是，清流並非反對尋求富強⑭，而只是強調在這個地動山搖的歷史變遷裏，主政者與當權者應該也要關注民生，體貼民瘼(可以說，清流與洋務派仍舊有一定的共識)，這雖是「老調重彈」，卻切中了洋務運動乃至此後中國歷史變動的要害。

依照楊先生的釋讀世相與洞察士習，當時的官場風氣是大量任用有才無德之人，以及交相徵利而見利忘義之人，而之所以大量選拔此等人員，是因為在國家富強作為首要目標的前提下，能人政治、強人政治成為主流，而自古以來支撐儒家價值體系的核心「民本意識」和「蒼生意識」都迅速貶值，棄若敝屣。這可謂是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轉型之中最弔詭的一個面相。

迥異於此前的歷史裁斷，楊先生在清流與洋務派之間的褒貶，更體現了一個歷史學家的良心(也可以說是一種「退步主義的歷史觀」，意即歷史並非簡單的進化，而是時時、處處付出代價的社會演化)：

清議依傍儒學而不識歷史變遷，所以清議始終執民本以哀民生。但在萬千中國人身處經濟分解，並為經濟分解所窒苦的時代裏，這個天下不能沒有蒼生意識和普遍關懷。因此，不識歷史變遷的清議傾力伸張恤民之旨義，又正是以其不識歷史變遷的古老和陳舊，真實而具體地體現了這一段歷史變遷中應有的矜滯和良心。以此作映襯，則洋務所主導的種種更張天然地是一個與民本和民生日去日遠的過程。這個過程用國家的名義營造富強，而後是自成本位和主體的國家因致富致強而層層擴張。(頁182)

在楊先生看來，當時瀰漫中國社會的正是這樣一種擴張性的「獨亢的國家意識和麻木不仁的富強意識」(頁183)。讀史至此，則不能不掩卷深思，而勾連起對於改革三十年的歷史的浮想聯翩，豈非又是一種國家獨亢而民生不恤的富強之道的歷史輪迴？

晚清的官場風氣是大量任用有才無德、見利忘義之人，而自古以來支撐儒家價值體系的核心「民本意識」和「蒼生意識」都迅速貶值，可謂士人到近代知識份子轉型之中最弔詭的一個面相。

史家劉知己認為「『有才無識』、『有學無識』的史家從事歷史敘述，不可能實踐實錄的精神。由此我們可知史家三長，以備識為最難，識的內涵也最為豐富。史家的識，除了前面所說，可以『輔才的銓綜之識』，以及可以輔學的『鑒別之識』外，其時還包括判斷是非善惡的能力，和是否能秉持公正客觀的態度」⑮。縱觀楊先生此書，以及師從陳旭麓以來的治學歷程，可見其集聚了劉知己所謂的史家「三才」，而尤以史識最讓人敬服。若沒有史識，則歷史學無非是沒有靈魂的廢紙堆構築的學術符號而已，而這種史識又是建築在寬廣的知識結構、恢宏的歷史視野、扎實的文本細讀、深邃的歷史思辨與蒼涼的現實感等之上。其心路歷程，正如他在該書序言所一筆掠過：「讀史多年，大半都在與晚清士大夫纏磨於古今中西之變的感慨蒼涼之中。」（〈自序〉，頁1）

當時瀰漫中國社會的正是一種擴張性的「獨亢的國家意識和麻木不仁的富強意識」。讀史至此，不能不勾起對改革三十年的歷史的浮想聯翩，豈非又是一種國家獨亢而民生不恤的富強之道的歷史輪迴？

註釋

① 余英時：〈中國知識份子的邊緣化〉，《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1年8月號，頁15-25。

② 比如王汎森：〈近代知識份子自我形象的轉變〉、羅志田：〈近代中國社會權勢的轉移——知識份子的邊緣化與邊緣知識份子的興起〉等學術論文，均可見於許紀霖編：《20世紀中國知識份子史論》（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頁107-26、127-61。

③ 閻步克：《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頁9。

④⑥ 瞿同祖著，范忠信、晏鋒譯：《清代地方政府》（北京：法律出版社，2003），頁293；292-93。

⑤ 陳旭麓：《近代中國社會的新陳代謝》（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頁180。

⑦ 唐長孺：〈清談與清議〉，載朱雷、唐剛卯選編：《唐長孺文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26-27。

⑧⑨ 王爾敏：〈清季知識份子的自覺〉，載《中國近代思想史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80-139；365。

⑩ 關於人性幽暗一說，參見張灝：〈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超越意識與幽暗意識——儒家內聖外王思想之再認與反省〉，載《張灝自選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頁1-24、25-57。

⑪ 錢穆：〈中國知識份子〉，載《國史新論》（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159。

⑫ 無獨有偶，在十九世紀晚期的日本，也產生了一個所謂「新知識份子」階層，通過創辦報紙，發表言論，批評政府，形成公議，士氣也是非常獨亢和高昂。但是日本的這個知識份子階層不像晚清的士人與社會脫節，他們與民間的民權活動是同氣相求、互為援引的，也許這就是導致中日知識份子同樣向西方尋求真理，而結局卻相差不可以道里計的原因之一吧。具體討論參見三谷博：〈日本「公議」機制的形成〉，《二十一世紀》，2003年2月號，頁44-53。

⑬ 〔施路赫特〕（Wolfgang Schluchter）：〈價值中立與責任倫理——韋伯論學術與政治的關係〉，載韋伯著，錢永祥等譯：《韋伯作品集I：學術與政治》（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128。

⑭ 參見史華茲（Benjamin I. Schwartz）著，葉鳳美譯：《尋求富強：嚴復與西方》（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6）一書，可一窺當時士人價值觀之轉軌。

⑮ 引自彭雅玲：《史通的歷史敘述理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3），頁169。

唐小兵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講師

蘇北人在上海遭受的偏見與歧視

——《蘇北人在上海，1850－1980》述評

● 吳　垠

韓起瀾 (Emily Honig) 著，盧明華譯：《蘇北人在上海，1850-1980》(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遠東出版社，2004)。

《蘇北人在上海，1850-1980》(以下簡稱《蘇北人在上海》，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是美國學者韓起瀾 (Emily Honig) 的著作*Creating Chinese Ethnicity: Subei People in Shanghai, 1850-1980*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2) 的中譯本，是研究從上海開埠到1980年代百多年間上海蘇北移民社會文化境遇的專著。

作者韓起瀾是耶魯大學的歷史學者和婦女問題研究專家，她在上海史研究領域也取得了相當的成就。她的另一部成名作《姐妹和陌生人：在上海棉紡織廠的婦女，1919-1949年》(*Sisters and Strangers: Women in Shanghai Cotton Mills, 1919-1949*)，研究了五四運動到新中國成立期間上海棉紡織企業中女工的狀況。另外，她還研究了中國婦女在1980年代的境遇①。

眾所周知，上海人對於蘇北人有着十分嚴重的偏見。對於很多上海人而言，「蘇北人」或「江北人」這個標籤往往是與不文明、落後、沒文化等負面形象聯繫在一起的。韓起瀾此書運用了人類學族群研究的

《蘇北人在上海》是研究上海開埠到1980年代百多年間上海蘇北移民社會文化境遇的專著。對於很多上海人而言，「蘇北人」或「江北人」這個標籤往往是與不文明、落後、沒文化等負面形象聯繫在一起的。

視角來探索「蘇北人」這個社會另類在上海被建構的過程及其含義變化，理論獨特，分析精到。

一　思考社會集團的方法

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實際上涉及到了對某一籍貫移民的特殊看法，而韓起瀾也指出，籍貫對於中國人的自我和群體觀念十分重要。但她的這本書既不是泛泛地談論籍貫，而是探討一個特定的社會類別；也不是泛泛地談論蘇北人，而是探討他們在上海的特殊經歷。

作者把上海的蘇北移民群體理解為一個族群。族群取決於族境。就蘇北人這個族群而言，蘇北人在蘇北並不能夠成為所謂的「蘇北人」，只是在上海才成為「蘇北人」。

韓起瀾把上海的蘇北移民群體理解為一個族群 (ethnicity)。她在開篇即介紹了人類學族群研究的基本理論和方法，主張不要把族群理解為單個身份，而要理解為一種社會關係體系。這就是說，身份只是在特定地方背景和歷史背景下同其他身份的關係與區別中形成的，在研究中要探索族群具有象徵性的、被社會建構出來的身份。

該書強調了族群研究理論的幾個基本觀點：

第一，族群不是諸如血緣之類的客觀事物，而是一種過程。更具體地說，「它涉及到建構、援引和玩味文化獨特性概念，以便在共同的政治經濟體系內將人與人之間劃分己類與另類」。語言、種族、宗教、歷史經驗和原籍是用來建構這種「己類／另類」界限的基本屬性。但是，必須強調指出，「構成不同的或者獨特的語言、種族、歷史或原籍的要素全是有伸縮性的。沒有哪一個特徵天生就是族群的標誌。……某個特定屬性，例如體貌、衣着、講話、生活方式或宗教，只有憑藉體現它的內涵體系才具有族群意義或標誌意義。」(頁7)

第二，沒有哪一個人群天生或不可改變地構成一個族群；換句話說，族群取決於族境。就蘇北人這個族群而言，蘇北人在蘇北並不能夠成為所謂的「蘇北人」，只是在上海才成為「蘇北人」。

第三，「誰來界定社會類別」是一個關鍵問題。「被劃分感」是外在決定的，旨在從屬和統治。

第四，關於族群同階層的關係。階層和族群的根子都是不平等，但階層是根據一個人在生產過程中的地位來界定，而族群是以基於原籍的差別來界定。有關族群差異的信念常常被用來解釋或文飾職業上的等級結構 (頁7-8)。

與上海蘇北人的境遇相類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也有一批來自西南部的「俄克佬」，韓起瀾對兩者進行了比較。在1930年代，美國乾旱沙漠地區得克薩斯、阿肯色和密蘇里諸州的部分移民在加利福尼亞州的中央谷重新落戶。作為移民，他們完成了加利福尼亞本地人不願幹而以往由墨西哥移民來完成的農業生產任務。儘管俄克佬同本地人一樣都是白人，但被當作「卑微和異化的社會集團」來對待。在加州稱某人為「俄克佬」，就像在上海稱某人為「江北佬」(老江北) 一樣，成為一種流行的貶義措辭，意謂落後、貧窮、低劣。簡言之，「俄克佬」這個稱謂成為下層階級的一個隱喻。而俄克族群最初不是由移民自己建構的身份，而是他們同加利福尼亞

本地人發生關係的產物(頁3)。在此類比的基礎上，韓起瀾指出，蘇北族群的源起不是基於傳統，而是在上海被建構的。

二　移民城市中產生的特殊族群

(一)「另類」的形成

上海本身是一個「混合雜居」的移民城市。從十九世紀中葉起，該市作為一個商業和工業都市開始發展起來。上海的勞工、商人和中小企業主大多數來自三個地區：廣東、江南(浙江的寧波—紹興地區和江蘇的無錫—常州地區)和江蘇北部(即蘇北)。上海的精英集團主要由來自廣東和江南的人組成，非技術性的服務行業則主要由來自蘇北的移民充任。

蘇北移民多半是由於洪水、饑荒或家鄉戰爭而逃難到上海的難民，因而其初始的社會經濟地位十分低下。「蘇北人在上海所從事的職業是最不賺錢、最差強人意的營生」(頁1)。他們佔了不熟練勞工隊伍的大多數——黃包車夫、碼頭工人、建築工人、拉糞車工、理髮匠、澡堂侍者。大多數蘇北人居住在上海市區邊緣的貧民窟裏，用蘆葦麥秸、紙板和能夠找到的隨便甚麼廢料搭蓋棚屋。

貧民窟、低等職業，招致了社會對蘇北人的歧視和不公正的對待：

> 稱呼某人為蘇北豬玀就意味着這個人即使實際並非來自蘇北也是窮困、無知、骯髒和鄙俗的。大多數蘇北人生活的聚居區被認為是粗野的地區，父母告誡他們的孩子不要進去。大學畢業生最怕日後被分配到蘇北居民區裏的學校去教書。最後，誰也不希望同蘇北人結婚。年輕人，包括蘇北家庭出身的年輕人出去找對象，幾乎總是指明對象不要是蘇北人。(頁1)

事實上，在上海，江南人和蘇北人都是移民。在很大程度上，由於江南人竭力要僭取「本地人」這個地位，宣稱上海是他們的上海，因此他們誇大了自己與蘇北人的區別。

在上海，江南人和蘇北人都是移民。由於江南人竭力要僭取「本地人」這個地位，宣稱上海是他們的上海，因此他們誇大了自己與蘇北人的區別。蘇北人也就成為了另類。

在社會衝突理論的框架下考察偏見的形成過程，我們可以發現，偏見是在競爭稀有資源、政治權力與社會地位的過程中被建構的。江南移民為聲稱自己是上海人而作的鬥爭，在很大程度上借助於這樣一種信念，即認為存在着一個受人鄙視的蘇北人集團——在上海發展成為現代工業中心的整個過程中，這一信念一直處於重要地位。在界定自我時，只有與作為反襯的另類進行對照，才能使自己的「上海人身份」容易理解，而蘇北人就代表那個另類。

韓起瀾在這裏提出了一個關鍵的問題，即「蘇北人」是如何界定的。在多數上海人看來，「蘇北人」的界定顯而易見。從地理上講，來自長江以北的人被認定和統稱為「江北人」。從方言上講，蘇北人被形容為「操一口江北腔」的人。然而，一問及更加具體的問題，「蘇北」的定義便顯得難以捉摸了。因為長江以北的江蘇有三個大區：北區(淮河以北)、中區(從淮河南下

至揚州）和南區（長江北岸地區），而長期以來學者對於蘇北究竟是否包含這三個區的全部還是一個或兩個部分，始終莫衷一是。

事實上，「蘇北不是一種有着明確劃界的行政建構。它既不是省份也不是縣，它是一個不存在始終如一定義的地區」（頁19）。它不是一個客觀存在的地方，而是代表一種對一個特定地區的地理、文化、語言和經濟同質性的信念，而且，這種同質性的信念本身是在歷史過程中被建構的。

在上海的環境中，江南和蘇北都被簡單化了，都被當作象徵來用。江南是富足和高雅的體現，而蘇北則成為貧困和窮鄉僻壤的體現。蘇北隱喻式的象徵意味要重於它的實際狀況。

如果說長江以北的江蘇地區有甚麼內聚性的話，那就是它同蘇南的鮮明反差。我們可以部分地把蘇北理解為不是一個客觀存在的地方，而是另類的代表，有別於江南；或者更確切地說，是江南遺忘之地。在上海的環境中，江南和蘇北都被簡單化了，都被當作象徵來用。江南是富足和高雅的體現，不論其內部有多大差別；而蘇北則成為貧困和窮鄉僻壤的體現，無論其是否豐富多彩。簡言之，蘇北隱喻式的象徵意味要重於它的實際狀況（頁25-26）。

只有作為移民，他們才遭遇偏見和歧視；只有作為移民，他們才第一次被貼以「蘇北人」的標籤：江南人和蘇北人的這種面對面遭遇導致人類學家所謂的「界標」的形成，從而開始了族群形成的過程。

（二）在移民結構發生改變後偏見依舊

在1930至40年代，蘇北廣大地區為日本人佔領，導致許多人背井離鄉。這一時期上海蘇北移民的經濟地位與早先來上海的蘇北移民有所不同，他們多半是地主、小工商業者或學生。但是，更大數目的非貧民移民的到來，並未在上海人心目中改變蘇北人等於貧窮落後這個刻板印象。其實，偏見的特點之一就是不易改變。

從建構主義與衝突論的視角，韓起瀾指出，江南精英集團不斷需要一個另類。要說有甚麼不同的話，對蘇北人的嘲弄在富裕移民到來之後也許加劇了，因此，這些富裕移民的到來，潛在地對江南人群體自詡為「上海精英文化代表」的訴求構成了挑戰（頁39-40）。

（三）殖民主義為「蘇北人」類別的發展提供了更大的背景

韓起瀾犀利地指出，殖民主義為「蘇北人」類別的發展提供了更大的背景。正是外國人強加了關於現代城市應為何物和蘇北人被認為是這一理想中的一個瑕疵的信念。沿黃浦江碼頭興建的英式建築大樓和「法國城」的別墅，凸顯了蘇北人居住的棚戶區的破爛不堪；歐洲服飾彰顯了蘇北人衣着的破舊襤褸；首批從國外進口的有軌電車和汽車使許多蘇北人拉的黃包車更顯落後（頁11）。外國對上海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統治也以其他方式影響了「蘇北人」這一社會類別的建構：

第一，上海外國工業的發展對江蘇農村經濟產生了深刻的影響，加劇了該省以長江為界的分隔，從而使江蘇南北逐漸分別代表了富與窮。倘若上海不是通商口岸，那就

很可能沒有一個被稱為「蘇北」的地方。

第二，外國投資構築了上海的勞動力市場，致使某些職業由於屬於現代產業而被界定為地位高的職業。所謂「現代」則多半是由外國人界定的，地位低的職業則是同蘇北人相聯繫的職業，這一點必須聯繫到外國控制下的經濟才能理解。

最後，儘管江南精英集團在建構「蘇北人」這個類別上起了至關重要的作用，但他們自身也是處於從屬地位的。在很大程度上，江南人以上海人自居是由於他們同外國人的聯繫，即便這種聯繫只不過是崇尚並模仿洋人。與之相反，蘇北人之所以落後是因為他們不懂也模仿不了西洋的生活方式。

這一點讓筆者聯想到，在全球化的背景下，西方文化在很大程度上界定了甚麼是「現代」，甚麼是「落後」，而對於所謂的「現代」生活與工作方式的不同接受程度，成為中國社會中偏見與歧視產生的根源之一。比如，農民工進城之所以被城市人歧視，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兩個群體對於生活方式理解的不同所造成的。

(四) 蘇北文化在上海的邊緣化

蘇北人在上海遭受的偏見與所處的弱勢地位，也體現在蘇北文化在上海的邊緣化。從方言、戲劇、衣着到食品，蘇北的影響或風格都被排斥在溫文爾雅的上海文化之外。上海的時尚和溫文爾雅只反映了寧波、紹興、無錫等地的風格。

以戲劇為例，蘇北人喜愛的淮劇在舊上海幾次瀕臨絕境。其實，上海的戲劇都是隨着外省市人進入上海的。淮劇較早受到崑劇、京劇的薰陶，結合維揚、江淮等地的方言和風情，創造出自成特色的優美曲調和動人舞蹈。然而，淮劇在舊社會連二、三流的舞台也挨不上邊，只能像草台班似的，在馬路上搭個棚進行演出。淮劇的唱、做功夫，絕不遜於其他地方戲，然其遭遇卻是如此不堪，差一點從上海灘消失，這與蘇北人的社會地位是直接相關的。

三 「江北漢奸」——被製造的「替罪羊」

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體現在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而在國難當頭的緊急情況下表現得更為突出。在1932年「一·二八」事件日軍進攻上海後的幾個月內，蘇北人史無前例地成為被責難的對象。他們被當作日軍滋擾上海的許多犯罪活動的替罪羊。一些報紙刊登文章，標題如「江北流氓搶掠閘北人民」。更為嚴重的是，上海人普遍認為蘇北人中有人巴結日本人，一個新的名詞「江北漢奸」出現了。事實上，儘管有蘇北人在日本傀儡政府裏佔據高級職位，但並非所有傀儡政府成員都來自蘇北。問題是，少數蘇北人成為傀儡政府領導人的證據，足以給一種尚在流行的先入之見火上加油(頁89)。

可以說，「江北漢奸」是一種預設的體現——這種預設反映了早已存在的對蘇北人的蔑視，也反映了要把通敵罪歸咎於某種人的需要。

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體現在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而在國難當頭的情況下表現得更為突出。上海人普遍認為蘇北人中有人巴結日本人。「江北漢奸」這種預設反映了早已存在的對蘇北人的蔑視。

社會心理學的知識告訴我們，當個體或群體處於挫折狀態時，會傾向於攻擊不受歡迎、看得見，並且相對弱勢的團體成員。在這裏，蘇北人成了被製造的「替罪羊」。

四　蘇北人的自我認同

既然蘇北人這個族群在上海遭遇如此嚴重的歧視，那麼，蘇北人的自我認同又如何？他們是否認同上海人給他們所貼上的標籤呢？韓起瀾認為，由於蘇北作為一個地方和蘇北人作為一個類別的概念只是伴隨着江南和上海的發展才出現的，所以，任何有關蘇北族群的身份感，只有通過移居和在上海生活的經歷才能自然而然地形成。大多數蘇北人來到上海之前很可能從未聽說過「蘇北」這個說法。具體來說，他們剛到上海時似乎並沒有自我認同為蘇北人，而是認為自己是揚州人、鹽城人，或南通人(頁75)。多數蘇北移民對於「蘇北人」這個群體的認同並不強烈，這一點明顯地表現在同鄉會的組織上。蘇北幾乎每個縣在上海都有自己的同鄉會，但只有極少的同鄉會關注蘇北另一個縣份移民的有關問題。

蘇北人對於上海人或江南人強加給自己的標籤不認同，可能因為這一標籤具有負面性，有損自尊。不同屬地的蘇北人也使用着某種策略來建構其身份。因此，我們不應當把蘇北人看作是上海族群身份建構中的被動參與者。

儘管蘇北人在江南人眼裏近似於一個族群，但對那些實際是從長江以北各市縣移居上海的人來說，大蘇北的認同在絕大多數情況下是微弱的，或者根本不存在。一點表現是他們從未在某種形式的蘇北權利運動中團結起來，抗議對他們的歧視待遇。對他們來說，同鄉是指同一個特定市縣的人(如揚州或鹽城)，而不是作為整體的蘇北。因此，韓起瀾認為，他們的自我認同更多是所謂的「屬地認同」。這就證實了人類學族群研究的一個結論，即外部人強加給一個集團的定義與集團內部人關於他們自身的定義之間是有差別的。

蘇北不同原籍的人有一定的分離感，甚至延伸至對立態度，往往是來自蘇北比較繁榮的南部地區的人對他們的北鄰表示輕蔑。例如，揚州人經常對鹽城人表示輕視，恰恰同江南人對蘇北人的態度一模一樣。揚州人的優越感有時走到極端，以致有人堅持認為揚州根本不是蘇北的一部分(頁79)。儘管上海人總是把蘇北人同苦力聯繫在一起，但實際上來自不同地方的蘇北人，其工作類型也有所不同。一般說來，揚州人幹的活比那些以原居更北地區的人為主力的工作需要稍高一點兒技能，工作條件也比後者好一些，他們以所謂的「三把小刀」(理髮刀、修腳刀和廚刀)而聞名。來自鹽城和阜寧的移民則主要拉黃包車。事實上，蘇北移民的屬地認同就如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一樣，其背後都存在某種階層隱語在運作。

蘇北人對於上海人或江南人強加給自己的標籤不認同，可能在很大程度上是因為這一標籤具有負面性，有損自尊。不同屬地的蘇北人使用着某種策略來建構其身份。正如蘇北身份的表述對於江南精英來說是一種有關階層的話語，蘇北人所作的鹽城人、揚州人或南通人的身份表述也是說明階層差別的一種方式。因此，我們不應當把蘇北人

看作是上海族群身份建構中的被動參與者。

這讓筆者聯想到，時至今日，揚州、南通人樂於稱自己來自「蘇中地區」，而非「蘇北地區」，其背後也存在着某種話語策略，即與貧困落後的形象劃清界限，而與現代化大都市上海拉近距離。

五　偏見與勞動力市場地位(歧視)循環效應

1949年以前的上海，吸收江南人和蘇北人的職業是分層級的，蘇北人幹的往往是工資低、地位低的活兒。在工廠，蘇北工人往往從事更苦、更累的工作。根據韓起瀾的分析，偏見與蘇北人在勞動力市場中的地位並不存在簡單的因果關係，「說先有偏見而後才有低下的經濟地位，那將是誤導的」(頁69)。對蘇北和蘇北人的成見部分地是上海勞動力市場分化發展的產物。事實上，對於蘇北人的流行偏見很可能阻止他們進入更好的勞動力市場，但勞動力市場內部的劃分本身也促進了這些信念的建構。

在中國地緣文化的影響下，私交和同鄉關係對於求職發揮着至關重要的作用。經理部和主管職位的人往往僱用親戚、朋友或同鄉人。因此，重要的問題是，同來自江南的人相比，蘇北人有些甚麼樣的關係可以利用。事實上，在上海的蘇北精英大多集中在黃包車公司、理髮店、澡堂和建築業，只有少數人染指工業和銀行業；而上海實業界的精英以江南人為主。蘇北人幹活的場所正好就是他們的同鄉所擁有和管理的行業。

在江南老闆看來，蘇北人是不合心意的工人，他們通常被認為貧窮和沒有文化。江南工人為保護自己的地位，可能大大地促進或者至少是強化了某種信念，即認為他們自己與蘇北人之間存在明顯區別，從而形成了某種「族群敵意」(頁69)。於是，蘇北人在上海勞動力市場上的遭遇進入了一個惡性循環。

在江南老闆看來，蘇北人是不合心意的工人，他們通常被認為貧窮和沒有文化。江南工人為保護自己的地位，可能大大地促進或強化了某種信念，即認為自己與蘇北人之間存在明顯區別，從而形成了某種「族群敵意」。

六　偏見的制度化與社會化：1949年以後的上海蘇北人

1949年以後，對蘇北人的流行偏見在某種程度上成為內化到上海人思想中的一種文化傳統。

蘇北人這個類別依然意味深長的最直接、最顯眼的證據是語言，說到蘇北人時的貶義性提法充斥於上海人的語言中。「江北人」等稱謂，仍然是上海方言中的罵人話之一。這些說法不僅被用來指稱名副其實的蘇北人，而且也被用以斥罵地位低下或不講道理的人。例如，說話粗俗的人被斥為「講江北方言」；未能達到清潔標準的人被譏為「像江北鄉巴佬」(頁98)。

在這裏，對蘇北的偏見被制度化了。所謂制度化的偏見是指「如果刻板信息和歧視行為被一個社會看作是一種規範的話，只要生活在這個環境中，我們大多數人便潛移默化地具有了某種程度的偏見態度和歧視行為」②。在上海人的心中，另類的蘇北人已成為一種文化。

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綿延不絕的另一個表現是通婚情況。我們知道，婚姻是社會距離的一種測量尺度，而上海人的擇偶標準之一就是：必須不是蘇北人。究其原因，其一是一些上海人把蘇北人同貧困相聯繫，認為同蘇北人結婚是社會階層地位的向下流動；其二是因為生活習慣與習俗的差異。

就蘇北人自身而言，他們往往費很大力氣來掩蓋其身份。最常見的辦法是，他們在家外或在鄰里不講江北方言，部分是為了避免惹麻煩，但也是為了確保不讓任何人確認其蘇北人身份。對於蘇北人身份的掩蓋從側面說明了現實中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之嚴重。

從上海人的觀點看，蘇北人是一種不同的族群秩序。這些差異究竟是現實存在，還是被上海人扭曲和誇大了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上海人相信差異存在。他們還樹立界標，從而維持我們／他們的兩類劃分。

韓起瀾指出，從上海人的觀點看問題，蘇北人依然是一種不同的族群秩序：他們不僅來自一個不同的地區，講不同的方言；他們不僅相對貧窮，而且還有不同的文化習俗和個性特徵。這些差異究竟是現實存在，還是被上海人扭曲和誇大了，這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上海人相信差異存在。他們還在呼喚和擺弄出生地、語言和文化習俗來樹立界標，從而維持我們／他們的兩類劃分。

七　小結

韓起瀾的這本著作運用族群學的方法來研究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與歧視，視角獨特，分析深入，材料扎實，既包括文獻考證，也有實地訪談和調研。這些都是值得推崇的。

不過，國外學者研究中國文化的一個問題在於材料上的限制和文化上的隔膜。由於他們以一個「他者」的眼光來看待中國問題，局外人的身份和文化的差異使他們無法十分準確地把握一些細節問題，甚至可能出現偏差。例如，韓起瀾根據既有文獻分析指出，「語言並不提供任何明顯的、直截了當的蘇北定義」(頁24)。而實際上，上海人對於自己的語言——吳方言的優越感，在上海人對蘇北人偏見形成過程中有着重要作用。這一點在書中並沒有得到詳細的分析。

當然，韓起瀾這本書的分析重點在於1949年之前，也即上海人對蘇北人形成偏見的早期，兼及1949年後的一些情形。那麼，在今天的上海，在這個人口流動迅速、各地移民數量迅速增加的現代化大都市，上海人對蘇北人的偏見是否有所改變？或者這種偏見又有哪些變異的表現形式？這些其實是很有學術趣味的話題，有待今後的研究加以探索。

註釋

① 邵建：〈研究上海蘇北人的力作——韓起瀾《上海蘇北人》評介〉，《史林》，2001年第2期，頁104-108。

② 阿倫森(Elliot Aronson)、威爾遜(Timothy D. Wilson)、阿科特(Robin M. Akert)著，侯玉波等譯：《社會心理學》，第五版(北京：中國輕工業出版社，2005)，頁411。

吳　垠　南京大學社會學院07級碩士研究生

天皇制民主的誕生

● 楊際開

道爾 (John W. Dower) 著，胡博譯：《擁抱戰敗：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日本》(北京：三聯書店，2008)。

道爾 (John W. Dower) 的《擁抱戰敗：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日本》(*Embracing Defeat: Japan in the Wake of World War II*，引用只註頁碼) 漢譯本全書七十萬字，由「勝利者與失敗者」、「超越絕望」、「革命」、「民主」、「罪行」、「重建」六部共十七章組成，並利用當時的照片與漫畫，重現了日本從戰敗到重建的歷史過程。這部在1999年出版的大作譯筆細膩流暢，讓人讀起來津津有味，獲得視覺與史識的雙重收穫，對釐清東亞的近代進程提供了一個承前啟後的展望台。本書雖然是為英語讀者而寫，但也有讓中國讀者感興趣的地方，如美國對日本戰後重建的政策決定的過程、天皇的角色定位，以及戰後日本的重建與東亞的關係等。

這是一部研究文明觸變 (acculturation) 的著作，作者在〈序言〉中講得很清楚：「儘管日本戰後最終以一個保守國家的面貌出現，然而和平與民主的理念已經在日本落地生根——不是作為假借的意識形態或強加的幻象，而是作為一種生命的體驗與牢牢掌握的契機。」「很難找到另外一個兩種文化交匯的歷史時刻，比這更強烈、更不可預知、更曖昧不明、更使人迷惑和令人興奮了。」(〈序言〉，頁5)

《擁抱戰敗》一書雖然是為英語讀者而寫，但也有讓中國讀者感興趣的地方，如美國對日本戰後重建的政策決定的過程、天皇的角色定位，以及戰後日本的重建與東亞的關係等。

作為美國的日本史專家，道爾寫道：

> 戰勝者引入的改革，對於日美兩國來說都是不合時宜的。它們反映出被美國的新政姿態、以勞工運動為基礎的社會改良主義與權利法案的理想主義所嚴重侵染的構想，而這種傾向在美國本土正處於被否定或者受忽視的過程之中。此種構想從未被引入美國在亞洲的其他佔領區域，譬如南朝鮮、日本本土南端的沖繩以及琉球群島。在那些地方，嚴酷的戰略考慮佔了上風。（〈序言〉，頁8）

1930年代的世界經濟危機到二戰結束才出現轉機，美國對日本改革方案被羅斯福新政的理想主義所浸染，說明日本的重建也是危機後世界資本主義體制復蘇與重建的一部分。

這段話點出了美國以一種全球戰略的文化方式來處理戰後日本的重建。在某種意義上，1930年代的世界經濟危機要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才出現轉機，美國對日本改革方案被羅斯福 (Franklin D. Roosevelt) 新政 (New Deal) 的理想主義所浸染，說明日本的重建也是危機後世界資本主義體制復蘇與重建的一部分。

「和平」與「民主」是兩種不同文化交匯時的共同主題，它們如何作為生命的體驗進入到日本社會中去正是本書的主題。在美國佔領軍對日本進行改造計劃的背後，有一種日益增長的緊迫感：「日本不僅應當以『民主化』來阻止軍國主義的死灰復燃，同時還要擺脫共產主義影響上升的態勢。」(頁45) 為此，佔領軍要從事的是：「重建一個戰敗國的政治、社會、文化和經濟結構，並逐步改變其民眾的思維方式。」(頁47) 如何才能完成這一社會工程？這當出自佔領軍與戰敗國雙方的需要。然而，作者指出：「對美國的改革者們而言，這場自上而下的民主改革，其近乎肉欲的興奮快感，來自於使一個東方的敵人改變本性，將其轉變成一個至少近似於他們可接受的、健康的、西化的國家。」(頁49) 書中處處可以看到作者對佔領軍出發點的批判性言辭。

由美國主導的改革從政教分離開始，在兩年內，擴展到民法和刑法改革、廢除使男尊女卑合法化的家族制度、賦予婦女參政權、員警分權化、制訂保障工作條件的進步法令、改善教育體制和課程設置、革新選舉制度，以及促進針對中央政權的地方自治。其中最重要的是推動日本政府出台新憲法。但是，以戰勝與戰敗形式進行的兩種文化的接觸，最初是通過一種不平等的性關係展開的。在書中，登載了一張孩子模仿美國大兵和日本妓女的遊戲照片，作者寫道：「當孩子們長大一些，遊戲漸漸變成了實踐。新聞界留意到，遭取締的妓女中包括年僅十四歲的年輕女孩，而學校裏的男生們與孤兒和流浪兒一樣，很快就學會了當皮條客掙零花錢。」(頁81) 在美國向日本推行民主革命以前，日本社會已經在佔領下出現了性道德的扭曲。

美國是如何在戰後日本進行「自上而下」的革命的？這是本書的着眼點之一。服務於佔領軍的美國作戰新聞處的文化人類學家克拉孔 (Clyde Kluckhohn) 和萊頓 (Alexander H. Leighton) 認為，「作為日本至高無上權威的天皇，根本上就是個空虛的容器而已，就像天皇可以作為極端民族主義的化身被

供奉一樣，他也可以變身為某種帝制民主的象徵被追隨」(頁192)。這成了佔領軍利用天皇推進民主改革的依據。對日本戰後重建的設想是從東北亞的時局出發的，因此，並非是研究日本的學者，而是研究中國的學者的識見受到了重視，如曾經擔任過蔣介石美國顧問、哈佛近代中國研究開拓者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的老師拉鐵摩爾(Owen Lattimore)認為，「戰後亞洲『唯一』的解決方案，就是日本徹底的民主化，連同全亞洲領域的經濟實力最大化。不然的話，日本遲早會重蹈剝削掠奪式的帝國主義政策」(頁194)。這意味着美國對戰後日本重建的着眼點在於政治民主上。

在佔領軍干預下日本制訂的《新教育方針》指出，「明治時期以來的近代化，注重西方文明的物質方面，但是忽略了其背後的基本精神」(頁221)。這其實是對近代日本奉行的魏源「以夷制夷」哲學的糾正。筆者認為，明朝的「倭寇」、豐臣秀吉入侵朝鮮、明末抗清志士乞師日本、明治維新以後日本入侵亞洲，是日本在回應全球化挑戰中逐漸升級的過程。倒幕運動的衝擊來自鴉片戰爭，但是重建日本的模式則來自魏源在《聖武記》中介紹的滿人在東北統合部落的經驗。因此，日本長州藩的倒幕志士吉田松陰有入侵東北亞的想法，這種想法與「逐鹿中原」的想法表面上是一致的，但其目的是要維護一個與中國王權對立的虛擬權威——天皇。這是對東亞文明整體安全的一種承擔意識，吉田是從魏源等晚清變法思想家對美國民主制的讚歎中獲得了在日本推動倫理革命的暗示的。以後，日本在東北搞滿洲國的動機雖說是要建立「東亞王道」，而方法是建立近代國家式的「西方霸道」，恐怕教祖還是魏源。因此，戰後日本的重建其實也是對魏源哲學的否定，具有東亞文明的整體意義。

1945年4月，日本共產黨領袖野阪參三在延安提出：反對「國家制度」的天皇制，但是天皇作為宗教領袖的更為廣泛的問題，可俟真正的人民民主體制建立以後，交由民眾投票選舉解決。日本共產黨把天皇的權威排除在「真正的人民民主體制」的建設之外，是對傳統的誤讀，而作者又混淆了作為「國家制度」的天皇制與作為宗教意識的天皇。筆者認為，應該從儒家政治倫理的角度來理解作為虛擬權威的天皇，此時的天皇起到了法原—秩序重建的媒介作用。作者從日本共產黨提出「糧食先於憲法」的口號，認為「與其戰前的立場相一致，日本共產黨更加傾向於關注打倒『封建遺制』或『反動政府』，而不是對權利的創造和擴張」(頁245-46)。由此可知，美國在日本推行民主化的主要目的，是要在亞洲建立一個反共產主義的防洪堤，作為精神層面的天皇具有利用價值。

作為全書核心的第四部「民主」由六章組成，前三章講述了天皇制的重建過程，後三章講述了戰後民主憲法的制訂過程。對天皇戰爭責任的免責是從天皇制在維持秩序的功能上考量的，而這一考量又貫徹了美國的民主價值觀與反共產主義的雙重目的。也就是說，美國為了貫徹他們的價值也需要利用天皇的

對天皇戰爭責任的免責，是從天皇制在維持秩序的功能上考量的，而這一考量又貫徹了美國的民主價值觀與反共產主義的雙重目的，是全球化史上獨一無二的經驗。

既成權威，這已經是一種權利在新的文化前提之下的創造，也是全球化史上獨一無二的經驗。與這一經驗形成對照的是，中國自上世紀70年代後期開始的改革開放，也是利用既成權威來推行現代化，但民主本身是缺位的。顧準在上世紀70年代提出的「淡化權威」是指從抗日戰爭的勝利中毛澤東獲得的政治權威，他在日記中認為中國將進入經濟建設的推論前提是田中角榮訪華以後中日關係得到改善，中國對周邊的環境已經沒有後顧之憂了（顧準：《顧準日記》，收入陳敏之、顧南九編：《顧準文存》，第三卷〔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2〕）。

在美國的考量中，推動亞洲的現代化是政治民主與經濟民主同時進行的，這個進程在1950年代初期開始轉變為冷戰體制，而到1970年代才開始對中國有所緩解。

時代課題從敵對走向和解，由戰爭所建立起來的權威也面臨意義的轉換。天皇制民主是東亞文明史上最高政治權威理性化的產物，是在與西方民主制相遇以後，通過自身的意義轉換達成的。這是東亞文明整體面對西方挑戰的經驗，可以說是一種文明觸變，因此，對東亞文明中的各國都具有典範意義。因為「道」作為一種秩序理念是泛東亞文明的。

該書的第五部「罪行」由「勝者的審判，敗者的審判」與「戰敗之後，如何告慰亡靈？」兩章組成。作者在〈序言〉中寫道：「1853年，一支四艘軍艦的不起眼的美國艦隊……抵達日本，強迫日本實行開放；1945年，一支龐大的、耀武揚威的美式『無敵艦隊』再次來臨，迫使日本關起大門。」（〈序言〉，頁1）這還是一種西方中心的日本觀。台灣大學徐興慶教授指出，吉田松陰的弟子長州藩武士高杉晉作通過1862年千歲丸的上海行，發生了從攘夷到「師夷之長技以制夷」的態度轉變（高明士主編：《東亞文化圈的形成與發展：儒家思想篇》〔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2003〕，頁236-37）。加拿大約克大學的中日關係史家傅佛果也認為，1862年千歲丸的上海行是中日關係的一個決定性的轉捩點（Joshua A. Fogel, "A Decisive Turning Point in Sino-Japanese Relations: The Senzaimaru Voyage to Shanghai of 1862", *Late Imperial China* 29, no. 1 [2008]:104-24）。長州藩的年輕武士在這次上海行中發現已經無法在條約體制下的中國找到適合自己的商業利益，於是，開始了倒幕運動 。

從1862年開始的倒幕運動到1942年日本版圖擴張達到巔峰時期的八十年間，日本完成了作為西方的反抗者向亞洲的侵略者的角色轉變。如何定罪日本確實是一個難題，可以定罪日本的還是亞洲受害國的人民。但是日本入侵亞洲的目的是抵抗西方殖民者，問題出在「以暴易暴＝以夷制夷」的行動原理上，而這畢竟還是西方的法與邏輯。以西方的法與邏輯來反抗西方是沒有出路的。這個教訓無論對日本還是對中國都同樣有效。二十年前的「天安門事件」以要求西方式自由民主始，以受到西方制裁終只是最近的例子。其實，在清末民初，沈曾植、金蓉鏡、馬一浮就已經認識到師夷必為夷所制的道理，因此，他們主張通過更新傳統內部的人文資源來回應西方衝擊。

最後，日本的重建意味極權主義官僚政治的重建：「這種佔領時

代的官僚構造，草率地建立在敗戰前日本固有的戰時官僚制度之上，在1952年之後被日本人精明地延續下來，以守護他們新的資本主義。」(頁531) 在美國的考量中，推動亞洲的現代化是政治民主與經濟民主同時進行的，這個進程在1950年代初期開始轉變為冷戰體制，而到1970年代才開始對中國有所緩解，於是，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來的權威政治與日本的國家利益中心的「民主政治」發生了衝突。日本戰後形成的官僚體制與中國改革開放以後形成的官僚體制是一對目的相反而結構相同的孿生子。

作者基於戰後日本重建的經驗，在結語中寫道：「事實表明，一個國家不必繼承儒家文化，就能推行獨裁政治、權威崇拜、和合第一、輿論一致以及自我束縛。」(頁549) 如今，東亞的權威主義官僚政治面臨全球經濟危機的挑戰，要克服這一危機就需要改革官僚政治，這需要東亞不同地域的人民利用各自地緣政治的優勢，攜起手來共同打造東亞道德共同體。關鍵之處是要重建儒家的政治倫理，而天皇制民主的遺產將在未來的東亞民主秩序願景下得到新的繼承與發揚。

回憶與沉思
——情緒性體驗的反抗姿態

● 陳鄭雙

陳家琪：《三十年間有與無》(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

陳家琪的《三十年間有與無》以多年日記為底本，配着許多珍貴照片，其內容主要是談論三十年間發生的家國大事，怎麼會是本哲學書呢？

陳家琪先生2008年在《新京報》的專欄上，刊發了以「三十年間有與無」為題的系列文章，讀者反響強烈。後集結成《三十年間有與無》(以下簡稱《三十年》，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於2009年初出版發行。陳先生贈筆者一冊，筆者讀後寫信評論說，這本回憶錄實在是精彩。陳先生回信道：「謝謝你的讚賞，

代的官僚構造，草率地建立在敗戰前日本固有的戰時官僚制度之上，在1952年之後被日本人精明地延續下來，以守護他們新的資本主義。」(頁531) 在美國的考量中，推動亞洲的現代化是政治民主與經濟民主同時進行的，這個進程在1950年代初期開始轉變為冷戰體制，而到1970年代才開始對中國有所緩解，於是，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來的權威政治與日本的國家利益中心的「民主政治」發生了衝突。日本戰後形成的官僚體制與中國改革開放以後形成的官僚體制是一對目的相反而結構相同的孿生子。

作者基於戰後日本重建的經驗，在結語中寫道：「事實表明，一個國家不必繼承儒家文化，就能推行獨裁政治、權威崇拜、和合第一、輿論一致以及自我束縛。」(頁549) 如今，東亞的權威主義官僚政治面臨全球經濟危機的挑戰，要克服這一危機就需要改革官僚政治，這需要東亞不同地域的人民利用各自地緣政治的優勢，攜起手來共同打造東亞道德共同體。關鍵之處是要重建儒家的政治倫理，而天皇制民主的遺產將在未來的東亞民主秩序願景下得到新的繼承與發揚。

回憶與沉思
——情緒性體驗的反抗姿態

● 陳鄭雙

陳家琪：《三十年間有與無》(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

陳家琪的《三十年間有與無》以多年日記為底本，配着許多珍貴照片，其內容主要是談論三十年間發生的家國大事，怎麼會是本哲學書呢？

陳家琪先生2008年在《新京報》的專欄上，刊發了以「三十年間有與無」為題的系列文章，讀者反響強烈。後集結成《三十年間有與無》(以下簡稱《三十年》，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於2009年初出版發行。陳先生贈筆者一冊，筆者讀後寫信評論說，這本回憶錄實在是精彩。陳先生回信道：「謝謝你的讚賞，

我其實是在寫一本哲學書。」陳先生的回信讓筆者感覺有些詫異——這本書以多年日記為底本，配着許多珍貴照片，其內容主要是談論三十年間發生的家國大事，怎麼會是本哲學書呢？於是筆者重新閱讀了此書以及陳先生之前出版的書籍，這才慢慢理出了一個頭緒。

我們首先看陳先生自己的評述，他說：「無論是事件還是精神，哪怕就發生在眼前，大家也不會有一個共同的認可，甚至就連這件事是否『真的發生了』也會眾說紛紜，在這種情況下，我們該如何記錄過去？也許只能以散文的方式在記憶中描述自己的意識現象。」「也許只有當時的某種情緒性的感受才最真切，因為我相信我所記述的只是我個人的歷史——最好是能折射出時代中某種普遍性的東西，這就需要某種對歷史的理解與解釋。」然而，「生活中有更多的東西是遠遠超出我們的理解的。」「三十年間的內容涉及方方面面，很難用幾個統一的概念加以規定，但冷靜，旁觀，多少有些悲切的感受，以個人化或個性化的記憶抵制遺忘，從而使人們對歷史以及歷史的敘事方式有新的體會。這就是我對我們這個時代中的個人經歷的回憶與思索。」(封底)

此書的基本訴求是通過還原記憶中的意識現象，以個性化的記憶抵制遺忘。這說明本書的內容不是簡單的事件堆積，而是有意識的意識現象的還原。這種意識現象即是當時的某種情緒性感受。

這便是此書的基本訴求：通過還原記憶中的意識現象，以個性化的記憶抵制遺忘。這說明本書的內容不是簡單的事件堆積，而是有意識的意識現象的還原。陳先生認為這種意識現象即是當時的某種情緒性感受。由此出發，我們可以推出兩個問題：其一，為甚麼要通過回憶去還原當時的情緒性感受？從整整三十年的事件所還原出來的，肯定不是某一時某一刻的情緒性感受，而是一個情緒性感受的整體。為甚麼要還原出這樣一個情緒性感受的整體呢？其二，為甚麼要用記憶抵制遺忘？這是甚麼樣的遺忘？還原出情緒性感受的整體與抵制遺忘有甚麼關係？

《三十年》中記載了1983年發生的一件事，這件事情極具戲劇性，也很有黑色幽默的意味：陳先生的一位朋友，既是同學又兼同事，「寫了一些關於馬克思的文章，討論了異化，人道主義的問題，使用了據說是犯了原則性錯誤的一個說法：『林彪、四人幫搞的是假社會主義』(當時『主流』的說法應該說成是『林彪、四人幫反社會主義』)」，「而『發現』並指出這一點的，在發言中慷慨陳詞，羅列出一、二、三、四點要害，並真正顯得義憤填膺的老師們，自己都在『文革』中吃了不少苦，受了很大的罪。」(頁27) 之後事情愈鬧愈大，正趕上「清污」運動，最後要在全所 (哲學所) 開大會，批判這位朋友，不想陳先生事先做了準備，「在《鄧小平文選》中發現鄧小平也多次使用了『林彪、四人幫』的假社會主義這樣的說法。」因此，當日他就在大會上，「聲淚俱下地痛陳事情 (也就是「異化」和「人道主義」這兩個概念) 的原委，翻出鄧小平的話，引用馬克思的話，怒斥……這場莫名其妙

的整人運動」(頁29)。後來事情不了了之，「清污」運動沒有繼續搞下去，因為「鄧小平只是說了『不要搞精神污染』，並沒有說『要清除精神污染』。又是一字之差」。陳先生在書中感慨道：「苦樂人生，苦笑人生，這一切，讓中國人怎麼可能不『惡搞』？」(頁30)

這其中的情緒，除去苦笑外，恐怕就是驚訝。為甚麼那些剛剛從苦難中脫身出來的人，又成為苦難的製造者？為甚麼一字之差會有如此大的變化？為甚麼事情發生了變化，而語言還是原封不動？

這件事發生後過了大概五六年，陳先生出版了隨感錄《人生天地間》(以下簡稱《人生》)。這本書在開篇即討論「句型」問題。這是從魯迅的《阿Q正傳》中引出的，說的是阿Q要被遊街殺頭，「他不過以為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遊街要示眾罷了。」「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便是一個句型，有了這樣一個句型，甚麼內容都可以隨便往裏面加。「未免我總算被兒子打了、未免要摸小尼姑的頭，對吳媽說：我要和你困覺、未免抓進抓出，在紙上畫圈圈，而又畫不圓」，因此「問題不在句子的內容，而在句子的形式」。「真理是判斷，判斷是句子，而句型就是高度抽象化了的句子。」(陳家琪：《人生天地間》〔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2-3。)這也就是說，這個句型就代表了某種「真理」。「句型確定了一種心態。」句型不變，所謂的「真理」就不會變。「『文革』過去了，但『文革』式語言(句型、形式、結構、邏輯、甚至語氣、態勢)卻演化成為各種備用的理論形態存留在腦海中，無論甚麼情況下，只要你想說明自己的觀點，這些備用的模式就會一擁而上，結果不是你如何說明了自己的觀點之新，而是你自己的新如何證明了舊有模式的無所不能。」(《人生》，頁16)

如果句型有如此巨大的效應，那麼任何新的理論都有可能只是「新瓶裝舊酒」。它看上去是在談新的東西，實際上還是舊的一套。新的理論要獲得真正的意義，首先就必須清理固定的語言與句型。這項工作需要通過回憶來進行。只有通過回憶還原情緒性的體驗，在這種體驗之中直觀到這種舊「句型」，我們才能對舊的思想內容有所防備，在這種基礎上才能談論理論的創新與發展。

任何新的理論都有可能只是「新瓶裝舊酒」。它看上去是在談新的東西，實際上還是舊的一套。新的理論要獲得真正的意義，就必須清理固定的語言與句型。這項工作需要通過回憶來進行。

把「句型」問題放大看，就是一個文化系統的問題。「中國的知識份子也大都是從政不行，才當隱士，當不成隱士或不想當隱士了才造反，一造反就又有了『新舊之爭、旗漢之爭、英俄之爭』的輝煌外表。這樣一種格局一延續就是幾千年，『文化』二字雖說講的是以『文』化『質』，以『人文』化『自然』，但實際上從事文化的人又始終走不出修、齊、治、平的老路循環。」真正給予這樣一種文化理論致命打擊的，「是馬克思主義的學說和十月革命的實踐」。「然而，經過了許多年，我們似乎又失去了理論基礎，

便再回到中國人的『種』或『性』那裏去尋找；於是循環一圈，又回到欲求變法，必先變人，如何變人，不外從人主以身作則，修齊治平開始的老路上去。倒真是當代『非無法治之患，實無人心之患』的現實，才使得我們真正意識到了捨此循環，再無出路的處境。」(陳家琪：《話語的真相》〔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頁125-27，以下簡稱《話語》。)

句型、文化、語言，以及各種各樣在其間循環往復的新舊理論，導致的結果是甚麼呢？首先自然是語言與理論均被工具化：

該書的敘述方式不但是一種極有意義的言語方式，也是一種可行的哲學性的言語方式，它沒有哲學思辨的外衣，卻能通過情緒帶動人的思考。這是一種新的思維模式和表達模式，這是在流俗哲學觀念之外的哲學。

於是語言真的成為了可供人隨心所欲像手榴彈、迫擊炮一樣使用的工具，大家都明白了就思想與語言的關係而論，只有思想(動機，現實效益)才是目的，而且為了達到目的，可以不惜採取任何手段(語言)。語言(手段)之外的思想(目的)，除了「陰謀」、「陽謀」之類的東西外還能是甚麼呢？為了明天，今天的一切都在所不惜的結果，倒可能真的只剩下了今天。這一點致命地深化了我們這個民族的劣根性，重鑄了差不多可以說是幾代人的不幸性格，致使在這種話語方式下的任何民族精神或人文理想的重建都無法擺脫「不過手段」的陰影，也談不上個人道德責任感上的承擔與確信。(《話語》，頁308-309)

其次是理論的繁雜與混亂，以及其背後理想世界的失落。「當代」成為了「一個各說各的時代。共同的標準是虛假的，而真實的標準又無法提出來，所以只有各說各。這種黑暗中的各說各消耗着我們民族有識之士的心血，就像遼闊大海上那一盞盞永不熄滅而又永遠起不到導航作用的航標一樣」(《人生》，頁147)。「『舊籬已去，新牆未築』，『舊籬』真的已去，『新牆』真的待築嗎？『當代』瀰漫於我們四周，我們無從看清，但又無可逃遁；更多的人看到的是這樣一種瀰漫使思想建築物一批一批的倒塌，所以才急於『築牆』，而我卻必須通過清理使倒塌後的地基更其顯露，就是說，讓『舊籬』真的已去，且要說明『舊籬』是在怎樣的地基上建構起來的。」(《話語》，頁124)

以上的分析，筆者是從《三十年》的閱讀中，通過直觀地感受作者當時當地的情緒性體驗，才生發出來的。如若它不是一種體驗，那它本身又有可能墜入語言的深淵，淹沒在一大堆喧囂的理論之中。其中的嚴酷性與重要性，就不可能使得我們時時警醒。而這種回憶卻能使得所有的這些——包括經驗、情緒、知識、認識——統攝在一種情緒性的體驗之中，能夠被整體地感覺到。從某種意義上講，這既不同於簡單的回憶，也不同於傳統的哲學思辨，這是一種新的思維模式和表達模式，這是在流俗哲學觀念之外的哲學。

這種哲學的關鍵點，就在於「情緒性體驗」。情緒性體驗是回憶的結果，也是回憶的對象。情緒性

體驗作為一個整體，是一種情緒氛圍。這種情緒氛圍是思考整體意義的基礎和背景，只有在這種情緒氛圍下，才能有效抵制固有句型、文化、語言，以及各種新舊理論的侵蝕；才能真正釐清思想的線路，找到話語表達的可能。

陳先生一直以來十分重視「氣氛」這個概念，他曾寫道：

> 甲午戰爭過去一百年了，二戰過去五十年了，文革也快到三十年祭了。我們可曾有甚麼傳世作品留了下來，無論是理論性的見解還是文學藝術的作品。不要說創作的激情，恐怕就連真正意義上的民間紀念活動也搞不起來了，因為缺少一種氣氛。說到這裏，我最欣賞德國總理科爾就戰爭結束五十年所發表的聲明中的一段話：所有這些回憶和感覺是各不相同的。因此，我們應當把這些當作各種人的生活經歷來尊重不去破壞它。我們應設法敞開心扉細心聆聽他們的聲音。這需要有回憶和沉思的氣氛。(《人生》，頁158)

只有通過回憶和沉思營造出這種氛圍，這一切才有可能。在日常語言被濫用，固定句型卻沒有任何變化的情況下，尤其當這種濫用被當作一種遊戲，而對於固定句型的來源都已經遺忘並不加思索地接受的情況下，如果能夠營造出這樣的氛圍，那絕對是彌足珍貴的。

如此閱讀並接近《三十年》一書，我們就會意識到，該書的敘述方式不但是一種極有意義的言語方式，也是一種可行的哲學性的言語方式，它沒有哲學思辨的外衣，卻能通過情緒帶動人的思考；它剔去了回憶中的濫情，沒有將回憶變成一種自我的憐憫與炫耀，同時它又設置了一道閱讀的門檻，讀者必須對人生有所體悟，對哲學有所洞察，才能進入這一特殊的哲學言說方式。如果缺少這一踏入門檻的能力，也極易將其讀成簡單的回憶，而不會去注意其深層的哲思。

筆者從陳先生那裏了解到，這本書已經打開了記憶之門，使得那些經歷過同樣歲月的讀者，都感到有許許多多的話要說、想說、不得不說，從而也就為營造一個整體的氛圍提供了可能，雖然這種可能是很微弱的。陳先生對我們這些後生期望很高，卻又非常寬容。他知道我們沒有這樣的經驗，因此常常會有意識地通過講述這些往事，來激發那些真正富有建構性的哲思。他說：

> 我注重個人的或稱之為偶然的東西，相信所謂的理解和溝通，甚至就是自己親手寫下的句子與句子之間的關係，也基本不是因果的而是領悟的。要在流逝中把自己的感受凝固下來，就需要時時反思自己的心境。由心境至心態，以求能夠描述出我們這代人對於死亡、不確定性和他人之存在的整體性感受方式；因為只有這種感受才是思想的萌生的原初形態，才真正瀰漫着叔本華所說的那種極富意味的哲學情緒。(陳家琪：《浪漫與幽默》〔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0〕，頁171。)

《三十年》剔去了回憶中的濫情，沒有將回憶變成一種自我的憐憫與炫耀，同時它又設置了一道閱讀的門檻，讀者必須對哲學有所洞察，才能進入這一特殊的哲學言說方式。

消費主義與民族主義的深度透視

● 夏松濤

葛著將中國的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聯繫起來，探討了民族主義與消費主義之間的歷史紐帶，深入論證了國貨運動在一定程度上構建了近代中國民族國家的認同。

葛凱 (Karl Gerth) 著，黃振萍譯：《製造中國：消費文化與民族國家的創建》(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葛凱 (Karl Gerth) 的《製造中國：消費文化與民族國家的創建》(*China Made: Consumer Culture and the Creation of the Nation*，以下簡稱「葛著」，引用只註頁碼) 2007年12月由北京大學出版社出版。該書將中國的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聯繫起來，第一次探討了民族主義與消費主義之間的歷史紐帶，深入論證了國貨運動在一定程度上構建了近代中國民族國家的認同。

對於讀者來說，葛著的標題就有些奇怪——「製造中國」是甚麼意思？是不是把「中國製造」寫反了？顯然，作者以此作為書名，自有獨特的考慮。葛著認為，基於民族國家意識形態建構的影響下，消費文化被符號化和象徵化。在民族國家意識形態的背後，是不同利益相互交織的場域，民族主義與消費主義的融合構成了生活在「現代中國」的基礎，故可以說「製造中國」。

關於國貨運動的研究，學界一直比較重視，並且有很多不同的研究視角。在改革開放以前，學界基本上採用革命史的視角，把國貨運動作為典型的反帝事件納入革命史的框架。改革開放後，一些新的研究視角介入，如社會史的視角、民族主義的視角、國民外交的視角、地方史的視角，以及馮筱才的「產權—秩序」視角，極大地推動了國貨運動的研究。葛凱在梳理學術史研究後，發現學術界的有關研究幾乎沒有討論消費主義的問題，更沒

有揭示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的關係。所以，葛凱通過消費主義來透視國貨運動的發展，視角獨到，很有新意。

葛著緊密圍繞消費主義，深入論述國貨運動，主要表現在論述西方的草帽、雨傘、香煙等進入中國的消費意義(第一章)，頒布新的限制奢侈消費的法令、要求服裝使用中國製造的紡織品(第二章)，頻繁進行反帝主義的抵制活動(第三和第四章)，舉辦大規模的展覽會和發布無數廣告來提倡消費國貨(第五和第六章)，舉辦婦女國貨年(第七章)，以及大量發行愛國商人的傳記(第八章)。國貨運動的方方面面創造出了民族消費文化，這種文化促使近代中國民族國家的形成。

民族主義與消費主義是影響近現代歷史進程的兩大力量，兩者看似沒有甚麼關聯，怎麼能聯繫在一起呢？葛凱認為主要是由於國貨運動把兩者聯繫起來，他從四個部分進行了探討。第一部分主題是語境和個案研究，交代了國貨運動的基本情況；第二部分考察了作為頻繁發生的反帝主義抵制外貨運動基礎的國貨運動，這種抵制外貨運動使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之間的聯繫廣為人知，也使得反帝主義的抵制外貨運動確實愈加擴大到所有的中國人中；第三部分探討了民族主義的商品展示方式，例如產品展覽會、百貨商店、博物館和廣告，這些方式產生並界定了消費主義和民族主義之間的微妙關係；第四部分通過國貨運動中兩個重要的原型——「叛國的、奢侈的女性消費者」和「愛國的男性生產者」來揭示國貨運動是如何界定性別規範的。

在論述國貨運動中，葛凱把問題意識與敘事史學有機結合。「問題導向」是所有現代化史學流派的共同特徵。法國年鑒學派(Annales School)的創始人之一費弗爾(Lucien Febvre)曾說：「提出一個問題，確切地說來是所有的史學研究的開端和終結。沒有問題，就沒有史學。」(鮑紹霖等：《西方史學的東方迴響》〔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頁191。)葛著幾乎每章每節都會提出有意思的問題，讓讀者思考。

葛著幾乎每章每節都會提出有意思的問題，讓讀者思考。葛凱還善於講故事，給人一種身臨其境之感。一個個鮮活的故事以及穿插在故事間的聯想與分析，給人很深的印象。

葛凱還善於講故事，給人一種身臨其境之感。雖然沒有傳統的中國史學著作中條分縷析、現象羅列的細緻考訂，但一個個鮮活的故事以及穿插在故事間的聯想與分析，給人很深的印象。比如一個學生團體的領袖跑去勒索一些商人，不給錢的話，就叫大家說他的商品是洋貨，後來學生領袖惡劣的行為被揭發，鐵血團就把他暗殺了(頁12)；再如有一個小孩不穿用日本毛料做的衣服，天天在學校跑步以抵禦嚴寒，跑着跑着成為整個縣城裏賽跑比賽的第一名(頁209)。無論史學如何演變，「故事」始終是歷史的中心線索，而講故事的能力則是歷史學家最基本的技藝和看家本領(馬敏：〈追尋已逝的街頭記憶——評王笛著《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歷史研究》，2007年第5期，頁176)。葛凱通過敘述和描寫，引導讀者進入事件內部，從而以比較明晰和直

接的方式來闡明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之間的緊張關係。

值得一提的是，葛著還運用文化符號學的方法，對國貨運動中廣泛涉及的髮型、服裝、展覽等很多隱喻現象加以分析，生動地勾勒出國貨運動的發展脈絡。作者挖掘資料的能力令人嘉許，該書的參考書目超過70頁，遠過於其他相關著作，為葛著的精湛立論奠定了堅實可靠的基礎。

此外，該書還收入了51張圖表，包括難得一見的好圖片，如國恥扇、牙膏防禦戰、「天廚」味精轟炸機、對辮子的兩極解釋、國恥紀念宣傳畫、愛國的膠鞋、聖誕老人賣的香煙……這些形象的資料，起到了「讓資料自己說話」的效果，真正建立起國貨運動「可觸摸的歷史」。從中，讀者可以得知許多饒有趣味的史實：如孫中山採用了從德國借道日本傳到中國的、沒有清晰民族特色符號的、「折中樣式的」中山裝；借用優生學的口號，國貨運動的印刷品常常把商品描繪成「國血」；在國貨運動的產品中，既出現了「華生」牌、「抵羊」牌、「九一八」牌等民族主義或「國恥化」的品牌，也產生了「亞普耳」牌燈泡這樣有意模糊自己國貨身份的產品。已逝的歷史本來是有形多彩的，是五光十色的人類生活史的總匯。對於國貨運動的研究，圖文資料有助於彌補因缺乏文字資料而導致的歷史畫面的缺失。作者通過這些圖片，將國貨運動立體呈現，讓讀者回到國貨運動具體的歷史場景，體味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之間的複雜關係。

對於國貨運動的研究，圖文資料有助於彌補因缺乏文字資料而導致的歷史畫面的缺失，讓讀者回到國貨運動具體的歷史場景，體味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之間的複雜關係。

縱覽全書，國貨運動作為國民表達民族主義的最普遍的路徑，它為國民提供了一個表達民族主義的彈性平台，在這個平台上國民可以獲得表達自己情緒和利益訴求的權利。葛著認為「國貨運動致力於創建民族國家，它不僅僅是通過傳播一種新的建立在大眾品位和生活習慣基礎之上的消費文化……，而且試圖通過排外性的消費限制，只允許消費國貨，並為此經常使用暴力手段。此外，還根據『國貨』的原材料、勞動力、經營者和資本四個方面來衡量考察它包含多少民族國家的內容」(頁16)。於是，國貨運動使民族主義融入了中國新生的消費主義文化環境中。反過來，民族主義的消費文化又影響了中國人的生活，這種文化影響最後成為國貨運動的主要成就。葛凱認為：「消費主義在民族主義明晰化過程中扮演了一個基本角色，同時，民族主義對於界定消費主義也是如此。對所有商品進行『本國』和『外國』的區分，有效地產生了『叛國的產品』和『愛國的產品』這兩個概念，這就使得民族主義塑造出了萌芽中的消費文化的基本形態。」(頁4)

在葛凱筆下，正在興起的消費文化傳播了近代中國的民族主義，而民族主義也反過來塑造出萌芽中的消費文化的基本形態。這一相互交融的過程，在一定程度上促進了中國作為近代民族國家的形成，也促進了普通中國老百姓作為近代國家公民的形成，故民族主義和消費主義的這種融合構成了生活在「現代中國」的基礎。這就論證了國貨

運動在一定程度上構建了近代中國民族國家的認同。

目前，學界普遍認為一部有分量、高水準的著作大體要做到三點：全面扎實的史料基礎、獨特清晰的問題意識和對相關研究成果的反思性對話。通過上面的分析，可知葛著是一部高水準的著作。現今，不少國內外學者對葛著有很高的評價，但筆者從更為苛刻的研究眼光和更為嚴謹的學術態度來看，葛著也有一些值得商榷的地方，主要表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一、遺漏了少量重要的歷史場景。如新文化運動中有很多關於國民生活問題的討論與爭鳴，與消費主義有一定的聯繫，可以展開討論。又如1929年的資本主義世界經濟大危機、1931年的「九．一八」事變和1932年的「一．二八」事變對中國民族工商業的破壞及其對國貨運動產生的負面甚至消極的作用，消費主義的研究對此應該多加涉及。就「小歷史」與「大歷史」的關係來看，真正理想的歷史敘事離不開歷史表象背後的大邏輯。國貨運動現象不可能孤立存在，其背後重要的歷史場景對其發展肯定有重大影響，只有釐清更深層次的歷史規律與內涵，才能更深刻地解讀國貨運動。

二、對中國相關研究有些忽視。葛著在第二部分醒目的目錄上，沒有涉及1920至1922年的國貨運動，文中也沒有交代，這可能是作者疏忽所致。據筆者考察，1920至1922年的國貨運動影響也比較大，在各種報刊上可以看到相關的資料，一些學者或多或少進行了相關論述，葛著可以把相關研究充實到論述中去。另外，葛凱的觀點還有其他闡述與分析的可能。在解讀消費主義的時候，可從國民性的角度來思考，因為消費行為和消費環境、市場價格、商品品質、民眾心理等緊密聯繫；消費文化的產生和發展與民眾的行為與心理也應該緊密聯繫，而中國人的行為往往同國民性聯繫在一起，魯迅、梁漱溟、梁啟超、胡適等都對這個問題進行了深刻的反思，所以葛著在這方面應該注意。

三、部分章節的論證略顯單薄。如最後一章只談到了吳蘊初一個人的故事，實際上像這樣的故事有很多，如果作為個案研究尚可，但單獨作為一個章節，很難讓人全方位地了解愛國企業家角色的轉換與塑造。又如談到新生活運動緣起時，用「據說是因為蔣介石目擊到一個小孩在蔣夫人面前撒尿」(頁294)來解釋，這的確不能讓人信服。此外，葛著涉及的只是城市的消費主義演進，忽略了鄉村的消費主義發展。中國是個農業大國，洋貨對鄉村消費影響很大。儘管作者有少量文字交代，但這畢竟是個十分重要的部分，值得深入探究。

總之，作為社會文化史著作，葛著無疑是近代國貨運動研究的佳作。無論在學術理念、研究視角、論證方法，還是歷史書寫等方面，該書對當前國內的相關研究，都具有一定的衝擊性。它既為我們深入思考消費主義提供了契機和動力，又為國貨運動的研究奠下了具有分量的基石。

作為社會文化史著作，葛著無疑是近代國貨運動研究的佳作。無論在學術理念、研究視角、論證方法，還是歷史書寫等方面，該書對當前國內的相關研究，都具有一定的衝擊性。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09年是新中國建國一甲子。如何評價一甲子中前後三十年的發展，或者說如何評價前期的極權主義發展模式，一時間成為中國知識界爭論的熱門話題之一。香港的知識份子亦積極參與到這一爭論。儘管2009年即將過去，但是這一論爭無疑具有緊迫的現實意義和深遠的學術意義。歡迎海內外作者就此話題撰文投稿。

——編者

「憲法」在中國的尷尬境遇

陳弘毅的〈中國走向法治之路的回顧〉(《二十一世紀》2009年10月號)，仍一以貫之地按照西方法律在政治、社會生活中所處的「限制公權，保障民權」之地位為標準，回顧、評析了中國大陸自1949年以來的法律發展狀況。雖然依照中共統治下的政治年譜來劃分中國法治建設的進程，但文章的新意在於準確地將五部憲法的命運及最後一部(即1982年憲法)所經歷的四次修改，與中共歷次全國代表大會加以平行對照，為人們清晰地展示了「憲法」在中國大陸的尷尬境遇——每五年召開一次的共產黨全國代表大會後，《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必然會在一至兩年內，依照大會精神經歷一次或小或大的手術。輕者，如1982年的憲法至今每五年周期性地被修改；而重者，則會像1975、1978年的憲法那般，有徑直被予以廢止、棄用之舛。

不過，當作者關注官方紙面上的法律說法並期求一個西方法治的「薄版本」時，筆者更相信的是社會當中多元力量的共同推動與實踐回饋。諾斯(Douglass C. North)的研究提示我們，沒有不靠法律改革而能單純取得的經濟成功；同理，也不會有不受其他領域輻射的法律領域。我們可以看到，這幾年發生的「華南虎事件」、「天價煙局長」倒台，以及「最牛團長夫婦」的免職等，主要是由於眾多網民的參與。他們在經濟發展與技術進步的自然進程中，獲得了對政治與法律實踐的強大回饋能力。中國社會目前已處在知識民主化(指教育的普及)、信息民主化(指網絡、書籍等獲取信息手段的普及)與經濟資源民主化(指赤貧、特權的兩極絕對數目日漸減少)相互關聯的時代，法律便無法自外於整個社會進程。所以，筆者認為要確保法律有能力以「活法」的形式，靈活地回應社會需求，至於會否達到作者所認定的西方標準並不重要。或許，在中國的土地上成長出某種新的混合式的法律類型，也未可知。

陳昉　柏林自由大學

2009.10.23

城裏人家未覺秋

郭益耀的〈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何時了？——建國六十年經濟建設的反思〉(《二十一世紀》2009年10月號)一文，確如作者所言，引起我們反思。歷史研究這台「望遠鏡」，因為太遙遠而看不清夏商周，但又因為太近而看不透剛逝去的一個甲子。歷史無法重來，我們難以判斷如果沒有大躍進和文革，中國會怎樣。

雖然「資本決定論」和「重工業優先發展戰略」被視為許多後發國家停滯的原因，但新中國前三十年的經濟建設卻沒有直接套用這些發展模型，其後果也不能簡單地歸結為理論之爭。個人財產和自由被剝奪才是中國經濟發展問題的核心。當生產者缺乏產權與人權的有效激勵時，增加多少機器都無濟於事，再高的儲蓄率和投資水平都無法確保效益。無論大躍進的具體過程如何，在缺乏激勵的集權生產決策中，「畝產萬斤」的謊言是真實的。到了文革，最低限度的人權尚且不保，遑論產權和生產成就？因此，這三十年雖然取得了工業產值比重的上升，卻未能解決溫飽問題(事實上，幾

千年王權社會的大部分時間是解決了溫飽問題的）。可見，改革開放前後三十年的經濟發展模式決非「粗放式」與「集約式」的區別，而是「集權式」與「分權化」的差異。

當然，我們絕不能忽視前三十年在經濟建設上所取得的微薄成績。這些所謂的「工業化成就」、「農村基本建設成就」，都應歸功於以血肉之軀奉獻的工人、農民，而非英明的領導和高明的發展戰略。

六十年的經濟反思，應當更加珍視自由。自由不僅是發展的首要目的，也是發展的主要手段。當人類需要以生命和自由來換取增長數據時，增長也就失去了意義。生活在自由空間的學者更應該避免將漂亮數據等同於人類發展。在經濟不景氣的今天，投資拉動內需的政策與「國進民退」的趨勢，似乎顯示了六十年的經濟反思並不深刻。還不到忘記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的時候！

張志鵬　南京

2009.10.23

歸向個體主義，發展現代民主

王耀宗的〈中共執政六十年——從集體主義到個體主義〉（《二十一世紀》2009年10月號）將中共的崛起追溯到中國近代史的脈絡，提出中共迎來執政六十年之際，應該放棄專政所依據的集體主義，歸向二十一世紀的普世價值——個體主義，發展現代民主制度。

誠如文章所總結的，1978年後鄧小平迫不得已實行的改革開放，無非是重新回到晚清的富國強兵之路。從保障人權的角度看，近三十年中共的改革開放毋寧說是張之洞「中體西用」的翻版，也就是無論如何變，政治制度不能變。

近三十年來，雖然伴隨着市場經濟改革，中國社會已然出現私有財產和個體主義，1980年代甚至出現了經濟改革與政治改革齊頭並進的情景，但是實現憲政本非鄧小平的目的。「六四事件」後，中共更是放棄了政治改革，將社會民主收縮為所謂「黨內民主」。

以「黨內民主」促進社會民主，目前似乎已成為中共官方和理論界的「共識」。王耀宗的洞見卻發人深思。他認為在中共壟斷權力和資源的情況下，「黨內民主」只會促使中共全黨利益趨於一致，使中共變成一個維持自身利益和政治權力的集團。由此可見，「黨內民主」不是中國民主政治的根本目標，一黨專政的本質決定了即使該黨內部非常民主，仍有可能導致「寡頭政治」出現。中國實現真正的民主，需要將個人從集體主義的束縛中解放出來，成為權利受到保障的公民個體。

曹立新　廈門

2009.11.1

中國式民主因何「難產」？

眾所周知，「民主」一詞是指一國人民有參與國事或對國事有自由發表意見的權利。從五四運動時期算起，「德先生」(Democracy)已經在中國走過了九十個年頭，那麼，作為現代性訴求之一的民主究竟有了怎樣的命運呢？在拜讀了姚洋的〈中國民主化的困境〉(《二十一世紀》2009年10月號)一文後，筆者覺得中國民主社會的前途依然是「路漫漫其修遠兮，吾將上下而求索」。

姚洋探討的問題是，在中國這樣一個基本上做到了社會平等的國度裏，為何民主政體卻姍姍來遲。也即是說，與其他發展中國家相比，中國的社會革命徹底打破了由精英階級所控制的舊社會結構，締造了一個相對平等的新社會結構，所以中國應該具有更好的社會基礎來實現民主，但是今天的中國依舊徘徊在民主社會之外。通過對建國六十年和改革開放三十年以來中國社會轉型的結構制度性分析，姚洋認為民主沒有到來的根源即在於以經濟增長為核心的共識並輔以公民自由的擴大，導致了民眾的低民主需求。那麼，我們又該如何來理解中國政府行為中的「問責」和「回應」呢？姚洋認為正是由於中共領導者對於執政合法性的不斷追求，才使得這兩個民主政體的要件在中國政府行為中有了充分的體現，並且相信這也必將把中國引上民主化的道路。

可以說，姚洋對中國式民主因何「難產」的問題提供了自己的解釋，對此筆者毫無爭議，不過還是有一些疑慮。其一，如何在經濟增長和公民自由的背景下看待目前嚴重的貧富分化問題？富人和窮人之間對民主的需求是否存在高低之別？其二，從理想的層面看，當前中國社會追求的是一個平等型的社會結構，但在事實上存在的社會不平等也許就是民主化困境的根本所在。

常利兵　太原

2009.10.31

編後語

經過了一甲子的風風雨雨，新中國正在成為一個崛起中的大國。考察大國的興起，內政與外交是相互關聯的兩個獨立領域。本刊上一期從法治、經濟、政治、少數民族政策、意識形態與大眾文化等多元視角，集中討論了中國內政在過去六十年的變遷。這一期側重於新中國的外交。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選刊了四篇文章，從完全不同的視角探求中國崛起所涉及的諸多外交困惑。自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外交政策的目標就是致力於維護一個有利於現代化發展的國際環境。在策略上，中國抱持新自由制度主義的取向，擁抱全球化和區域化，積極融入國際社會，努力在國際上建立一個「負責任大國」的形象。在鄭宇碩的描述中，這一策略在中共十七大之後得到了更為清晰的體現和全方位的發展；然而，儘管中國領導層小心翼翼地努力避免衝突，但是國際上對中國的疑慮、抗拒、批評之聲依然不絕於耳。

從政治學的角度來看，外交政策是所謂「國家自主性」最強的公共政策領域之一，即政策的形成過程在很大程度上由政治精英所主宰。這一點在極權主義或威權主義政治體制中尤為突出。薛力指出，中國對東南亞外交在過去六十年的劇烈變化，可以從國家身份認同的不斷變遷來理解。以改革開放政策的實施為界，中國的國家身份從帶有國際主義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轉變為帶有地區主義色彩的民族主義國家，由此，中國對東南亞的外交也從國際體系的革命者轉變為國際體系的參與者。在擁抱地區主義和全球化之後，中國外交政策的可預見性將大大增強。

大國的標誌不僅在於其硬力量，更在於其軟力量，包括制度吸引力、意識形態感召力、社會凝聚力、對外文化影響力和國際責任擔當力。丁偉指出，改革開放三十年來，中國的軟力量儘管也在不斷上升，但卻沒有同其硬力量同步發展。中國固然在軟力量的國際化方面下了一番功夫，例如在世界各地興辦孔子學院，但是如何在制度、文化和社會凝聚力的基本面上加以改進，依然是一項「艱巨而又刻不容緩的工作」。值得慶幸的是，中國擁有獨一無二的香港，一個東西方文化融會的國際大都會。洪清田提示我們，如何正視香港在推展中國的「人文外交」尤其是壯大軟力量中的積極作用，是值得思考的一個新課題。

儘管外交政策具有某種「自主性」，但是它與內政的關聯實際上異常密切。無論是內政還是外交，發展主義都是中國現階段發展的主軸。發展成為硬道理自然是不錯的，然而如何尋求發展以及如何正視發展中面臨的問題，理應成為發展主義的核心內涵。姚新勇揭示，中國族群衝突的激化並不能完全歸因於宗教極端勢力、民族分裂勢力和暴力恐怖勢力的干預，更為重要的是片面的發展主義引發了諸多少數民族政策的失效和失誤。馬得勇告訴我們，各界精英在重建社會信任、促進社會和諧、推動社會發展上承擔着無可推卸的責任。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09　第111－116期

題　目	作　者	期－頁
以洞見改變世界——祝賀高錕校長榮獲諾貝爾物理學獎	陳方正	116-4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土地制度改革	蔡繼明	111-4
保障農民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	文貫中	111-13
中國土地私有化的意義、時機與方式	王偉彬	111-23
互聯網與民主：西方中國網絡研究的政治化	周永明	112-4
中國互聯網上的民意表達	李永剛	112-13
中國網民的意識形態與政治派別	樂媛、楊伯溆	112-22
博客的私人性與公共性	胡　泳	112-35
中國自由主義的命運	何包鋼	113-4
重新反思五四以降的中國啟蒙	高全喜	113-13
五四啟蒙的兩種模式——陳獨秀與杜亞泉	高力克	113-18
從大逆轉到新思潮	陳方正	113-29
抗震救災：中國公民社會崛起的契機？	朱健剛、陳健民	114-4
互聯網與中國公民社會	楊國斌	114-14
民間組織政策與中國基督教	邢福增	114-26
中國走向法治之路的回顧	陳弘毅	115-4
大躍進和「文革浩劫」夢魘何時了？——建國六十年經濟建設的反思	郭益耀	115-14
中共執政六十年——從集體主義到個體主義	王耀宗	115-23
「共同繁榮」還是盛世邊緣？——中國少數民族的處境	羅金義、佘慧婷	115-33
中國軟力量的思考	丁　偉	116-6
十七大以來的中國外交政策	鄭宇碩	116-11
中國對東盟的外交：一種建構主義的剖析	薛　力	116-21
「人文香港」的「超外交」角色	洪清田	116-30
百年中國與世界		
土改的極端化	高王凌、劉洋	111-36
土改與中共執政地位的確立	羅平漢	111-48
南京保衛戰中國軍隊的損失	葉　銘	112-48
毛澤東的戰略決策最英明？——錦州攻堅戰再考察	肖　瑜	112-55
五四運動與生活世界的變化	王汎森	113-44
五四抵制日貨運動的是是非非	張　鳴	113-55
「傳統的再發明」與白話文學史的建構	陳岸峰	113-65
中共勝利的基幹隊伍：延安一代知識份子	裴毅然	114-40
抗戰時期「知識青年奔赴延安」現象	王　鋒	114-51
錢鍾書與清華間諜案	謝　泳	114-59
成都茶社同業公會的消亡	王　笛	115-46
新中國誕生前的文壇清剿運動	商昌寶	115-55
上海廣播電台業的接管與改造	杜　英	115-65
《武訓傳》與電影體制的轉型	王曉瑜	115-74
「六四悲劇」的政治經濟學	郭益耀	116-40
中國糧食政治的演變	鄧大才	116-48
政治與法律		
氣候變化與中國政治	陳　剛	111-55
「一胎化」政策形成的時代背景	梁中堂	112-64
獨生子女政策與中國發展模式的困局	易富賢	112-74
世界人口增長與社會變遷	涂肇慶	112-84
八九學運激進化論析	趙鼎新	113-74
經濟社會發展戰略與東亞民主化的路徑	劉勇智	114-67
中國民主化的困境	姚　洋	115-102
中國知識群體眼中的美國大選	吳靖、雲國強	115-110
民族政策的錯亂與族群衝突的激化	姚新勇	116-58
台灣領導人對大陸決策的情感	石之瑜	116-67
科技文化		
說科學精神	劉源俊	116-85
景　觀		
青藏高原攝影	高燦榮	111-101
形塑新中國戲曲	吳興國	112-90
前川國男與日本的現代主義建築	李　梁	113-96
活化與保育	許焯權	114-93
生態建築：毛寺生態實驗小學	吳恩融、穆鈞	115-92
西藏的古建築文化	楊新涯、楊從彪	116-96
人文天地		
何東身份認同的心結	黃紹倫、鄭宏泰	111-65
中國人文與社會科學的結構性危機	任劍濤	111-76
現代奧林匹克運動與中國的國際化	徐國琦	111-84
辜顯榮的多重身份認同	何彩滿	112-102
地域文化與中國城市認同危機	袁　瑾	112-113

題　目	作　者	期－頁
流動的身份認同：辜振甫個案探微	周文港	113-108
何世禮身份認同的心結	鄭宏泰、黃紹倫	114-104
電視熒幕上的兩種歷史敍述	張慧瑜	115-84
經濟、社會與傳媒		
圍城的政治經濟學：「大學城現象」	楊宇振	111-104
身份認同與漢藏衝突	姚新勇	111-114
網絡時代的「山寨文化」	邱林川	112-121
中國城市的新貧困	吳縛龍	113-86
美國金融危機的反思	易憲容	114-77
抑鬱症在中國	劉國香	114-85
政治、市場與黨報的影響力	劉偉偉	115-120
中國大學服務的水準和品質	張光、段果山	116-76
短論 • 觀察 • 隨筆		
回到啟蒙：李慎之思想的歷史脈絡	單世聯	111-92
「市場」與「法制」——八十年代興起的套話	朱曉陽	112-130
「灌輸論」在中國	翟洪峰	112-133
文化研究學者伊斯拉莫格羅教授訪談	徐志偉	113-117
中國的電影分級或審查制度	曹怡平	114-114
親民形象與政治粉絲	袁光鋒	115-128
社會資本與和諧社會	馬得勇	116-106
讀書：評論與思考		
歷史沉澱於特定概念	方維規	111-124
計劃生育政策是民族自殺政策	曠新年	111-132
當知識份子遭遇革命政黨	阮思余	111-139
悲劇與希望——讀阿倫特的《論革命》	張國旺	112-138
「張東蓀謎案」彌增其謎——敬讀戴晴新書兼與作者商榷	孫萬國	113-122
毛文體與個人敍述——評劉再復《現代文學諸子論》	沈衛威	113-134
西方「文革」研究新力作——評《毛澤東的最後革命》	鍾延麟	114-120
解構新媒體的民主神話——評《歷史視野中的網絡政治》	孟冰純	114-128
尋回被遺棄的中國和世界——評《清代的法律、社會與文化：民法的表達與實踐》	陳　昉	114-135
那一代人的怕和愛——霍布斯的「恐懼政治學」	黃　濤	115-135
「剪不斷，理還亂」——評胡鞍鋼的《毛澤東與文革》	唐少杰	116-113
解讀博古、毛澤東、周恩來的三邊關係——評《博古和毛澤東》(上篇)	高　華	116-120
知士論世的史學——讀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	唐小兵	116-129
蘇北人在上海遭受的偏見與歧視——《蘇北人在上海，1850-1980》述評	吳　垠	116-137
書介與短評		
陳映芳：《「青年」與中國的社會變遷》	谷杉杉	111-146
羅威廉：《漢口：一個中國城市的衝突和社區(1796-1895)》	胡悅晗	111-149
余華：《許三觀賣血記》	張慧卿	111-153
黃一農：《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	吳　磊	111-156
傅高義：《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個省會的規劃與政治(1949-1968)》	高申鵬	112-146
李剛：《現代知識群體的話語轉型(1949-1959)》	茆大祥、楊豔中	112-150
高文謙：《晚年周恩來》	徐霞翔	112-155
藤井省三：《魯迅〈故鄉〉閱讀史——近代中國的文學空間》	陳建華	113-139
徐興慶：《朱舜水與東亞文化傳播的世界》、錢明：《勝國賓師——朱舜水傳》	楊際開	113-143
卜偉華：《「砸爛舊世界」——文化大革命的動亂與浩劫(1966-1968)》	王　颱	113-147
Andrew D. Morris, *Marrow of the Nation: A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in Republican China*	劉　玄	113-151
David C. Large, *Nazi Games: The Olympics of 1936*	孫傳釗	113-155
Eric R. Wolf,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馬建福	114-142
李銳：《無風之樹——行走的群山》	陳祥波	114-146
田毅、趙旭：《他鄉之稅：一個鄉鎮的三十年，一個國家的「隱秘」財政史》	龐　溟	114-150
巫仁恕：《品味奢華——晚明的消費社會與士大夫》	胡悅晗	114-155
方勇：《莊子學史》	郝一民	115-142
薩義德：《東方學》	袁　劍	115-147
何．皮特：《誰是中國土地的擁有者？——制度變遷、產權和社會衝突》	周祖文	115-151
洛維特：《納粹上台前後我的生活回憶》	楊　慧	115-156
道爾：《擁抱戰敗：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日本》	楊際開	116-145
陳家琪：《三十年間有與無》	陳鄭雙	116-149
葛凱：《製造中國：消費文化與民族國家的創建》	夏松濤	116-154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反恐與邊疆治理

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生態

沈旭暉

「9．11」事件之後，中國迅速把國內分離主義聯繫到國際反恐議題，對象主要是「東土耳其斯坦」分離主義勢力，即鼓吹新疆脱離中國獨立、建立伊斯蘭國度的組織①。其時中國官方公布了幾個主要「東突」組織名單，列為「恐怖主義組織」，其中「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East Turkestan Islamic Movement, ETIM，簡稱「東伊運」) 是規模最大的一個。根據中國政府公布的資訊，從1990年代開始到二十一世紀初，東伊運在新疆和周邊的中亞國家，製造了多起暴力襲擊事件，運用綁架、投毒、汽車炸彈爆炸等暴力手段，攻擊地方上的維吾爾族和漢族幹部，以及普通漢族居民，並襲擊在海外的中國官員和商人。「9．11」後，「上海合作組織」、聯合國和美國先後將東伊運列入恐怖組織名單，中國將之視為其反恐的重大勝利。究竟東突作為一場民族分離主義運動，怎麼同恐怖主義聯繫到一起？它又如何得到生存的力量？

「9．11」後，「上海合作組織」、聯合國和美國先後將東伊運列入恐怖組織名單，中國將之視為其反恐的重大勝利。究竟東突作為一場民族分離主義運動，怎麼同恐怖主義聯繫到一起？

對此，我們除了通過傳統理論框架分析外，也可以通過非國家行動體 (Non-state Actors, NSA) 的框架來分析。NSA的興起，成為後冷戰世界政治格局的重要特徵，也為現實主義主導的國際關係研究帶來翻天覆地的衝擊。更重要的是，它為恐怖主義發展帶來了組織架構、意識形態、經濟資源、社會資本和輿論宣傳等五大層面的全方位支援，讓恐怖主義結成一個自給自足的「五重生態體系」(Quintuple Ecological System) 。本文將透過分析東伊運，檢視上述理論框架的具體應用能力，以及NSA的發展和東伊運組織的關係。

一　NSA與恐怖主義

在二十世紀，主權國家一直被視為國際政治的核心個體，也是國際關係理論的出發點和主要研究對象。即便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改以「文明個體」為研究對象，國家在內裏的角色，依然佔有相對主導的地位。然而，從冷戰後

期開始，隨着以跨國公司為代表的NSA逐漸在國際政治發揮愈來愈大的作用，經濟層面以外的NSA也迅速崛起，國際關係研究開始以新的分析框架來考察這些具跨國影響力的行動體的影響。這方面的學術成果，主要體現在國際關係研究中的新自由主義學派，以及全球政治經濟學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 的研究當中②。我們可粗略把NSA的功能作以下劃分:

第一類NSA可稱為「主權性NSA」，它們都在某程度上承擔了傳統主權國家的身份，然而卻並非以國家的面貌出現。梵蒂岡教廷、巴勒斯坦民族權力機構就是這類NSA的代表。

第二類NSA是以跨國公司為代表的經濟個體，以追逐利潤為首要目的。它們是最早引起注意、也是最成熟的NSA。

第三類NSA是非經濟性的公共組織。從1990年代中期開始，致力於公共事業，以促進公共利益或普世價值為首要目標的非政府組織、宗教團體、文化機構和各種社會運動開始興起。它們在推進社會平等、權力解放、人權、可持續發展、環保、預防愛滋病等國際規範變革，發揮着巨大作用。

第四類NSA則包括那些非法的、處於公認政治規則之外的組織。無論是以謀取經濟利益為主要目標的黑社會組織，或者其他形式的犯罪組織，還是我們將集中討論的恐怖組織，都屬於這類NSA③。

如果說，冷戰結束以來興起的這股國際個體多元化熱潮，讓人把注意力都集中在那些合法的、具有建設意義的、或者至少是「中性」的NSA身上，那麼「9．11」的發生，則把世人的注意力聚焦到另一種同樣強調普世價值、同樣追求某種「集體利益」，但是卻帶來破壞性結果的恐怖組織之上。這些分散的個人和組織，在物質能力上，雖然無法與主權國家相提並論，但是，它們卻同樣能夠讓超級大國蒙受重大損失，影響及於整個後冷戰的國際秩序。

在政治現實當中，NSA和非NSA、與及不同種類的NSA之間的身份界限，並不總是那麼清晰。例如，NSA可以改變其動機和目標，參與政治角逐，成為國家個體。而一些經濟類或者非經濟類的公共組織和非法組織之間，往往又有緊密聯繫，令我們往往難以為NSA的正邪定界。NSA的複雜性，恰恰體現了「非國家中心」政治的多元性，但同時也給理論歸納帶來了難度。無論如何，NSA的崛起——無論作用是正面的還是負面的、和平的還是侵略性的，對以主權國家作為核心變數的主流國際關係理論，已經提出了嚴峻挑戰。

從冷戰後期開始，隨着以跨國公司為代表的NSA逐漸在國際政治發揮愈來愈大的作用，經濟層面以外的NSA也迅速崛起，國際關係研究開始以新的分析框架來考察這些具跨國影響力的行動體的影響。

二　東伊運與NSA

(一) 由下而上組織的「後現代NSA」

東伊運在發展過程中和不少恐怖組織相似，首先由一個由下而上的組織架構開始。東伊運在1997年，由維吾爾人艾山．買合蘇木 (Hasan Mahsum) 等人在中國境外建立。這個組織最初的目標，是要在新疆建立一個東突厥斯坦伊斯蘭

國家；但後來目標進一步升級，希望最終建立一個覆蓋整個小亞細亞和中亞地區的、統一的泛突厥斯坦伊斯蘭國家。事實上，冷戰結束後，不同東突獨立組織的規模都達到前所未有的新高度，成了中國政府的重要威脅。也正是在這個時期，東突運動的一部分力量開始趨向激進化，它們的意識形態和手段變得愈來愈極端，並開始實行恐怖襲擊，北京因而將東突分離主義稱為「恐怖主義」。

當NSA的組織方式變得更加靈活、更加非層級化，鬆散的網路式組織遂愈來愈普遍。雖然東伊運本身有其由上而下的領導，但與此同時，它也有由下而上的色彩。根據中國官方公布的情報，東伊運從建立之初，就與阿富汗的塔利班和基地組織 (Al-Qaeda，又譯阿爾蓋達、凱達) 有聯繫：北京相信艾山．買合蘇木曾經從拉登 (Osama bin Laden) 那裏獲得過資金，認為東伊運的成員曾在阿富汗的基地組織訓練營，接受各種軍事襲擊訓練。2001年，美軍在對阿富汗的軍事行動中，在當地俘虜了二十多名來自新疆的維吾爾族戰鬥人員，並且將他們關押到了古巴關塔納摩基地，這些人大部分被懷疑是東伊運成員，中國政府以此作為東突和基地組織勾結的又一明證。不過，經審訊後，絕大多數俘虜都被確認為「非敵對戰鬥人員」而得到釋放。但是，美國並沒有因此將這些人遣返中國，而是將他們安置到其他國家，以此對其國家反恐戰略進行清晰界定：既強調反恐，又明確反對中國利用反恐進行政治鎮壓。無論如何，東伊運不少成員並非由自身組織培訓，而是在別的來源地建立了由下而上的組織，這是它難以被中國政府根除的基本原因。

美國並沒有將俘虜的維吾爾人遣返中國，而是將他們安置到其他國家，以此對其國家反恐戰略進行清晰界定：既強調反恐，又明確反對中國利用反恐進行政治鎮壓。

此外，由於東伊運的活動得到眾多維吾爾海外團體和國際東突組織的支援，這些團體也是一個一個的NSA，它們就成了東伊運的NSA盟友。許多維吾爾人在1949年以前就已經移居海外，他們除了集中在鄰近的中亞國家外，還分布在中東、小亞細亞和西歐。最著名的國際東突分離主義組織，還有「東突厥斯坦新聞信息中心」、「世界維吾爾青年代表大會」、「東突厥斯坦解放組織」等。這些組織之間和內部雖然也有矛盾，但它們能以合法身份公開活動，因此也一直和東伊運進行分工合作。這個名目繁多的東突國際網絡，能在必要時互換身份，成了東伊運等恐怖活動進行掩飾的最大資產，這也是東突生存空間比黎巴嫩真主黨 (Hezbollah) 等焦點較為單一的組織更為優勝之處。

(二) 意識形態的天然NSA盟友

冷戰終結，意味着共產主義和資本主義兩大意識形態陣營對立的結束，令各種新舊意識形態和社會思潮，獲得了廣闊的發展空間，全球價值體系也變得愈來愈多元。在新型普世意識形態體系當中，對新恐怖主義產生重要影響的，包括新保守主義、宗教原教旨主義和極端民族主義等，這些意識形態都特別適合NSA——而不是國家——作為指導綱領。東伊運的意識形態基礎不少源自其他NSA，這是其生命力的第二來源。

首先，東伊運打着「維吾爾民族主義」旗號，而維吾爾族其實從二十世紀上半葉開始，才正式形成自己的現代民族意識，尋求在橫跨中亞帕米爾的廣闊地區，建立一個獨立的維吾爾伊斯蘭國家。因此東突運動在描述自己的民族歷史

的時候，總要追溯到突厥、回紇這些遠古民族。它眼中的維吾爾祖先回紇，崛起於中國唐代，不但沒有被唐朝完全征服，還不斷對這個盛極一時的華夏帝國構成嚴重威脅，雙方常年交戰，唐朝往往只能以和親政策綏靖。安史之亂後，唐廷虛弱，被迫依賴回紇軍事力量討逆平叛，回紇的實力由此愈來愈強。唐朝敗落後，中國政治經濟中心整體上向東部和南部轉移，漢人政權再不能對西域實施嚴密控制。不過，回鶻 (唐德宗以後回紇的自稱) 此後也沒能在中亞建立強大的統一政權，將天山南北部落統合在一起。

十八世紀中葉，滿清出兵擊敗了天山南北大小部落，重新控制了新疆地區。根據東突網站公布的資料，滿清的「入侵」，讓延續了上千年的維吾爾文明從此走向衰落。清末，中國面臨內憂外患，左宗棠在1884年率部收復被沙俄佔領的伊犁，讓中國奪回對新疆地區的控制，為此後中華民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在這地區的統治，奠定了基礎。

可以說，建構維吾爾民族主義的動力，源於它長期以來與漢族的衝突。集體認同產生的重要動力，就是通過辨識「他者」(otherness)，來確定「自我」的身份；而獲得這種排他性的重要管道，就是同外部敵人發生衝突。如前所述，維吾爾人祖先與漢人的衝突由來已久；而對於西域的動亂，近代中國王朝和政府的反應，多是實行高壓政策。雖然從十八世紀開始，新疆就再沒有脫離過中國版圖，但是長年的內憂外患，還是極大地動搖了中國中央政府對這個邊遠地區的控制。因此，維吾爾民族主義組織成了東伊運的天然盟友。

建構維吾爾民族主義的動力，源於它長期以來與漢族的衝突。集體認同產生的重要動力，就是通過辨識「他者」，來確定「自我」的身份；而獲得這種排他性的重要管道，就是同外部敵人發生衝突。

與此同時，東突建國的另外一個重要思想動力是來自泛突厥主義 (Pan-Turkism)。十九世紀末，泛突厥主義起源於沙俄伏爾加河下游的韃靼地區，是一個突厥族群的宗教政治運動，最初旨在推動突厥穆斯林群體的現代化。後來，這股社會運動力量轉入鄰近的土耳其，得到一部分土耳其精英的推崇，逐漸發展成一股追求建立「大突厥斯坦」的意識形態；而他們的號召對象，就是所有突厥語系的民族，包括維吾爾族。因此，維吾爾族精英在二十世紀初，正式接受了泛突厥運動，並將自己的獨立運動和這跨國運動結合在一起。今天東突運動的民族建構神話，正是將維吾爾的歷史上溯到突厥人，甚至更早的匈奴。

根據民族政治理論，維吾爾族應由原生民族主義 (Primordialism) 演化出來：這種意識形態將民族的成長，看作是一個自然演進的歷史過程；它的主要元素，都是在歷史經歷中「自然」形成的。可是，維吾爾的歷史軌迹，其實與突厥並沒有多少重合；回紇人甚至曾經親手消滅了突厥汗國，建立自己的政權。然而，歷史設計了一個精妙的輪迴：在中亞被維吾爾祖先擊敗的突厥人一路西遷，最終在近東地區定居下來；蟄伏數個世紀後，他們在小亞細亞重新崛起，建立了盛極一時的奧斯曼土耳其帝國，並得以重新以文化和語系吸納維吾爾人。根據研究民族主義的學者安德森 (Benedict Anderson) 的演繹，維吾爾民族主義和泛突厥主義的結合，正是典型的人為建構的「想像的共同體」(Imagined Community)。於是，泛突厥組織作為NSA，又成了東伊運的盟友。

東突分離主義還有第三個思想動力：泛伊斯蘭主義 (Pan-Islamism)。泛伊斯蘭主義只是一個籠統的稱呼，它起源於中東，以建立一個涵蓋所有穆斯林的大

伊斯蘭國家為目標。在公元十世紀，已易名「回鶻」的回紇人皈依伊斯蘭教，此舉的首要目的，就是為了擺脱漢人的華夏政治文化影響，增強自身的獨立性。今天的東突獨立運動，依然將伊斯蘭作為民族建構的重要素材。維吾爾人多數屬於遜尼派 (Sunnis) 的德奥班德 (Deobandi) 學派，也就是和阿富汗塔利班相同的教派。受到這保守伊斯蘭體系的影響，大多數東突分離主義組織的目標，都是要建立一個政教合一、遵循伊斯蘭戒律的伊斯蘭國家。這種宗教與複合民族主義的結合，是推動東突民族建構的最終動力。受到鄰近阿富汗和中亞地區的伊斯蘭激進主義的影響，東突運動的伊斯蘭力量，近年開始轉向極端化，東伊運就是這種轉變的典型例子。

(三) 金融體系與融資NSA

恐怖組織需要獲得足夠的資金，以維持運作以及實施襲擊行動。個別恐怖組織固然有國家在背後支持，例如敘利亞協助黎巴嫩恐怖組織真主黨和伊朗支持巴勒斯坦哈馬斯 (Hamas) 等。但為甚麼有些恐怖組織即使脱離了國家體系，還可以獨立生存？這與它們作為有獨立經濟能力的NSA，有密不可分的關係。

除了現代化的金融市場外，一些在現代化以前成形的原始資金轉移體系，也被恐怖組織加以利用，進行洗錢及其他形式的地下資金轉移活動。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伊斯蘭世界獨有的哈瓦拉銀行體系。

作為NSA的恐怖組織，獲取資金的一個重要管道是利用當今高度自由化的國際金融市場，進行「洗錢」活動。所謂「洗錢」，就是通過合法的金融手段轉移或者掩飾非法收入來源的過程。目前，恐怖主義組織的主要資金來源是各種非法走私活動，特別是毒品走私。恐怖組織常將這些非法收入，轉移到公共基金或慈善基金。國際金融市場在一定程度上，為恐怖組織洗黑錢提供了隱密而且便捷的融資管道，例如嚴格的客戶保密制度、發達的電子支付制度和網絡交易等。

2004年曝光的法國「清泉銀行醜聞」，就連帶揭露了同恐怖組織有關的龐大地下金融體系。當時法國一名法官收到一封匿名信，信中提供了一份通過盧森堡「清泉」金融公司開設匿名銀行帳戶者的名單，指控他們收受非法資金，以新三銀行用作支付地下買賣的軍火交易。名單涉及法國政商界要人，其中包括現任總統薩爾科齊 (Nicolas Sarkozy) 。這些隱藏在合法金融體系內的秘密銀行網絡，為不法收入的儲存和轉移提供了極大的便利，而且難以追查。當前美國的反恐戰爭很重要的一個環節，就是加強在金融體系監控方面的國際合作，增加透明度和對客戶資訊的掌握，以期能更加有效地阻斷恐怖組織的籌資和洗錢管道，即所謂的「金融反恐戰」。

除了現代化的金融市場外，一些在現代化以前成形的原始資金轉移體系，也被恐怖組織加以利用，進行洗錢及其他形式的地下資金轉移活動。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伊斯蘭世界獨有的哈瓦拉 (Hawala) 銀行體系④。哈瓦拉起源於中世紀，至今已有超過一千年歷史，覆蓋了包括北非、阿拉伯和中亞在內的穆斯林世界。它最初被穆斯林商人用於貿易融資，以及將海外資金轉移回國；直到今天，依然沒有被現代銀行體系替代。

哈瓦拉網絡的運作過程，大概是這樣的：一個在A國工作的客戶，要將一筆錢寄回母國B。他把要匯寄的錢，交給一個同在A國的哈瓦拉中間人。這個中間

人直接聯繫在目標國B的中間人，讓後者先拿出自己的錢，如數交給客戶預定的接收人。A國中間人先從客戶那裏收取一定手續費(對散戶來說，這筆費用比銀行的手續費低得多)，日後再通過其他途徑，補償B國中間人墊付的那筆資金。這是一個迥異於現代銀行體系的非正規金融系統：各國哈瓦拉中間人之間的資金傳遞，並沒有甚麼正式合同、協議來約束。他們依靠社會關係和對方的信譽作為擔保。

另外，由於沒有繁複的正規程序，哈瓦拉的手續費比銀行低很多，而且通常能提供比官價更高的匯率。這就使得資金轉移既快捷又便宜，哈瓦拉因此成了世上眾多穆斯林匯款的首選管道。對於設法迴避外匯、資本或管理控制的個人和組織來說，這種不正規的、不以數目字管理的地下金融網絡，正好為恐怖組織提供了隱秘的融資管道。「9．11」事件後，美國當局開始注意到哈瓦拉體系同恐怖組織之間存在的聯繫，但是因為這體系本身不留下正式交易材料，而且運作過程高度分散，令美國難以準確有效地追查。

究竟東伊運的資金從何而來？根據中國和美國官方的公開情報，東伊運和基地組織建立了聯繫，因此東伊運的資金部分來自拉登，不過具體證據起碼公開地欠奉，東伊運領導人也自然否認接受過基地組織資助。可以肯定的海外資金來源，分別來自德國和美國的東突組織，以及其他分散的海外維吾爾移民團體；它們為中國境內以及在中亞活動的其他東突組織，籌集了相當可觀的資金支援。此外，東伊運還通過犯罪活動來獲取資金，比如販毒、走私、綁架、劫持等，其資金移轉模式，也有利用哈瓦拉體系。實際上，在東突被北京定性為恐怖主義以前，中國官方一直將其分離主義活動視為非法犯罪行為，因此東突在中國的舊形象並非恐怖份子，而是罪犯。與其他組織相比，東伊運自身沒有多少產業和投資，資金來源主要依靠捐獻，對海外的依賴甚深，因此這些NSA盟友的價值也就更大。

美國的全球反恐戰爭是全方位的：它不僅動用自己超強的軍事和經濟機器，對恐怖主義進行直接打擊，還充分發揮了自己在網絡和資訊上的能量，在全球範圍內塑造民意，配合自己的反恐戰略。

(四)「軍事—工業—傳媒—娛樂複合網絡」

由行政機關結合「軍事—工業—傳媒—娛樂複合網絡」(Military－Industrial－Media－Entertainment Network, MIME-Net)這個「鐵五角」概念，是由美國學者德里安(James der Derian)在分析美國反恐戰略時首先提出，源自艾森豪威爾(Dwight D. Eisenhower)總統從前描述的「軍事—工業」集團和行政機關千絲萬縷的「鐵三角」關係。德里安指出，為了更有力地應對「9．11」後的全球反恐戰，美國的政治軍事權勢集團和發達的傳媒和娛樂產業界，已公然聯合起來。因此，美國這場全球反恐戰爭是全方位的：它不僅動用自己超強的軍事和經濟機器，對恐怖主義進行直接打擊，還充分發揮了自己在網絡和資訊上的能量，在全球範圍內塑造民意，配合自己的反恐戰略⑤。德里安提出這個由「鐵五角」組成的「複合網絡」，實際上可以理解為「軍事工業複合體」和網絡時代的傳媒產業、娛樂工業的結合。

德里安對MIME網絡的分析只局限於美國，把它看作美國反恐戰略的一個組成部分。但實際上，這種政治傳媒複合體，同樣被世界各國政府和NSA運用。

恐怖組織也需要建構自己的MIME網絡，特別是需要與有宣傳能力的媒體和娛樂NSA結盟。當愈來愈多的激進組織意識到現代網絡和媒體的重要性，它們就開始充分利用網絡時代高度開放的諮詢傳播手段和媒體對突發事件的關注，有意識地引導輿論報導，或通過向公眾散布政治資訊來製造恐慌，甚至主動建立自己的網站和傳媒體系，從而更加主動地控制和製造輿論。

黎巴嫩真主黨建立的「燈塔電視台」(Al-Manar)，巴勒斯坦哈馬斯經營的電台、報紙、網站等，都是典型例子，而這些媒體本身也可以算作獨立的NSA。最著名的例子，自當數「9．11」事件後，卡塔爾半島電視台(Al-Jazeera)連續播放拉登的錄音講話，在全世界引起轟動；此後，半島台不但名聲鵲起，人們也開始將它同基地組織聯繫在一起——雖然半島台不是它的盟友，但卻以獨立傳媒的身份，成了基地組織實際上的資訊傳播平台。此後，許多其他的伊斯蘭激進組織也透過半島台，向外界發布資訊和警告。半島台堅持自己不同於西方的立場，不僅在阿拉伯世界廣受歡迎，甚至在世界範圍內也具有很強的影響力，這也讓世人能夠在西方主導的話語之外，聽到了來自阿拉伯和伊斯蘭世界的強而有力的聲音。

半島台堅持自己不同於西方的立場，不僅在阿拉伯世界廣受歡迎，甚至在世界範圍內也具有很強的影響力，這也讓世人能夠在西方主導的話語之外，聽到了來自阿拉伯和伊斯蘭世界的強而有力的聲音。

不過，在中東地區，像半島電視台這樣的獨立新聞媒體，還是非常稀少。除了電視媒體，眾多激進組織、恐怖組織還通過互聯網來影響公眾。同正規電視相比，互聯網更容易操作，同時也更開放、平等。這樣的平台能夠讓激進組織打破來自國家的干預和封鎖，不僅讓外界更加直接地了解到自己的存在，還能讓資訊本身，成為打擊對手的「軟武器」。總之，當網絡時代的大眾傳媒和娛樂產業結合在一起，反恐戰爭以及恐怖主義本身，都已被延伸到日常生活當中。

東伊運建立的網站和輿論平台，乃至整個東突運動經營的媒體，都未能與半島電視台等相比。然而，由於東突在新疆不能公然設立「第三部門」(the third sector)服務，自1990年代以來，網絡還是成了東突分離主義運動進行政治動員的重要平台。學者杜磊(Dru C. Gladney)甚至將維吾爾分離主義稱為「網絡分離主義」⑥。東伊運最主要的網絡盟友，就包括了同樣被中國政府列為恐怖組織的「東突厥斯坦新聞信息中心」(East Turkestan Information Center, ETIC)。這是一個依託網絡開展活動的分離主義宣導組織，它的公開目標和東伊運一樣，是要建立一個「自由、獨立和民主」的東突厥斯坦國。ETIC網站播放突厥語新聞，宣揚維吾爾獨立的民族歷史，攻擊中國政府在新疆實行不平等的民族政策，批評北京對和平分離主義者的鎮壓和人權侵害，從而為東突的民族建構進行政治動員。

作為東突生態體系的獨立組成部分，ETIC不僅獨立發布資訊，也成為眾多東突組織進行政治宣傳和相互行動協調的重要平台。例如ETIC經常發布處於地下狀態的不同東突組織的聲明和行動資訊，或將這些資訊轉給西方媒體報導，來增強東突運動的國際影響力，就像半島電視台和基地組織的互動關係。與此同時，ETIC還通過網站，為在中亞和新疆前線活動的東突組織籌集募捐。因此，像東伊運這樣的「被通緝」組織，也能夠從ETIC這樣的網絡平台獲得組織、道義，以及資源上的援助(根據中國官方消息，東伊運領導人與ETIC創始人始終保持着接觸)。當然，懾於東伊運的「國際恐怖主義」標籤，ETIC網站對於東伊運

的報導和說明，都小心地在一定程度上劃清界限，以保持距離；但是，許多東突組織在否認自己與恐怖組織有瓜葛的同時，也表達了對東伊運的同情，把它視為中國政府高壓政治的受害者。

以東伊運為代表的東突運動之所以對網絡如此倚重，一方面自是由於互聯網本身的開放和便捷；另一方面，中國政府在新疆的強力壓制，造成東突運動的公開活動空間非常有限，因此，相對寬鬆的網絡世界，成為了它們進行虛擬政治集會的平台。不過，總體來看，中國政府對境外網站和分離主義活動的控制一直十分嚴密，這些東突網站和組織在中國境內，很難造成甚麼影響；它們的宣傳對象，主要還是在國外。所以歸根到底，東突利用網絡傳媒的重要目的，就是要將新疆問題國際化，引起西方國家的關注，爭取這些國家的同情和支持，從而向中國政府施加壓力。

東突運動這種「國際化」、「曲線建國」策略，近年取得不小的突破：2006年9月，一名瑞典議員提名「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主席熱比婭為諾貝爾和平獎候選人。ETIC在網站上，號召世界各地維吾爾組織集中精力，系統地宣傳這件事情。「熱比婭運動」雖然在中國政府的強大壓力下不了了之，但是熱比婭本人和東突運動的國際知名度和影響力，卻因此得到了提升。由此引發的輿論較量，也顯示了東突運動在歐美國家的政界和民間，雖然不能與西藏流亡政府相比，還是具有一定影響力。

東突網站和組織在中國境內很難造成甚麼影響，東突利用網絡傳媒的重要目的，是要將新疆問題國際化，引起西方國家的關注，爭取這些國家的同情和支持，從而向中國政府施加壓力。

(五) 東伊運與新疆第三部門

最後，不少恐怖組織都有「第三部門」這個NSA支部。第三部門是介於政府 (「第一部門」) 和市場 (「第二部門」) 之間的一套公共制度安排，泛指提供公營機構服務的非公營機構。從經濟學的社會供給角度來看，對於一個現代社會而言，國防、法律、環境保護、社會保障、公共基礎設施、統一穩定的市場等，都是最基本、最重要的公共產品。近二十年來，世界政治經濟的變化，為第三部門的發展創造了條件。先是1970年代後期開始，西方福利國家模式一度失勢，第三世界爆發新一波民主浪潮，最後是社會主義陣營崩潰，金融風暴在全球化時代不斷出現。這些因素，促成了各個社會對政府和市場能力的同步懷疑，也推動了一場「全球結社革命」。在發達國家，公共服務的角色逐步被轉移到公民社會第三部門，由各種非政府組織和講求企業社會責任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的商業組織承擔。而在那些政府虛弱的發展中國家、甚至是名存實亡的「失敗國家」，政府連最基本的公共權力都難以掌控，要提供充足的公共產品，更是天方夜譚，這為第三部門的發展提供了大量空間。

值得注意的是，在第三世界和戰亂地區，很多代替政府扮演公共服務角色的NSA，往往超越國家制度和法律約束，本身就具有很強的政治獨立性。這些NSA扮演的第三部門角色，雖然往往服務於它們對政治權利的訴求，但對受眾而言，重要的其實只是原始服務本身，至於是否會被組織的意識形態傾向潛移默化，根本不是他們的考慮。當今我們熟知的一些恐怖主義組織，實際上都能

滿足這些條件，而且還是自發地超額完成，結成一個又一個的「恐怖慈善共同體」。以巴勒斯坦為例，當地的反以色列抵抗組織哈馬斯為了贏得生存空間，一直有慈善組織這個支部，扮演着第三部門的角色。通過提供社會福利、建立醫院、興辦教育等，這些附屬於激進組織的慈善支部不僅能夠合法存在，還能夠獲得群眾信任和支持，並且在民眾中逐步培養和傳播自己的意識形態和政治綱領，最終使它們更容易動員社會成員，加入到所屬母體組織的政治事業當中，也讓哈馬斯最終通過民主選舉上台執政。

從政治功能的角度來看，這些激進組織扮演的角色，和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一百多年前在美國觀察到的民間結社是近似的。托克維爾認為，自願結社有助保護和促進美國社會以自由多元為核心的價值⑦，而今天的伊斯蘭組織在阿拉伯世界發揮第三部門組織作用的同時，也同樣起到政治動員和文化凝聚的作用，只是所代表的核心價值不同罷了。

相比起中東的「恐怖慈善共同體」，東伊運由於受到來自中國政府的強大壓力，不但無法在新疆立足；在虛弱的中亞國家，也沒有找到多少公開的活動空間。因此，它難以通過任何合法身份，在當地社會展開具規模的社會服務專案。它所能扮演的「服務」角色，也僅限於幫助維吾爾的持不同政見者，輾轉從阿富汗或者其他中亞國家，到土耳其尋求政治庇護。因此，東伊運的第三部門工作相對薄弱，它在新疆的本土網絡，必須依賴中國官方認可的維吾爾組織。但一些地面的新疆維吾爾組織也不乏東伊運的同情者，由於這些NSA在政府認可下承擔了部分福利機構的功能，只要它們內部有人散播東伊運思想，東伊運在新疆人心目中，也可能被當作支持了本土第三部門的壯大。

自願結社有助保護和促進美國社會以自由多元為核心的價值，而今天的伊斯蘭組織在阿拉伯世界發揮第三部門組織作用的同時，也同樣起到政治動員和文化凝聚的作用，只是所代表的核心價值不同罷了。

三　小結

總括而言，自「9．11」事件後，恐怖主義的勢力大規模地向外發展，並且為國際關係研究帶來新的衝擊。恐怖組織被視為新興的NSA，不但豐富了傳統國際關係研究的內容，更為研究恐怖主義的定位確立新的方向。當然，後「9．11」年代，世界各國皆加強相互合作，用以打擊跨境的恐怖主義力量。與此同時，恐怖組織卻又從不同渠道增加自身的凝聚力和能量，例如建立更難以打擊的地下融資方法、擴闊其受眾的社會福利，以及利用新科技加強對外推廣和吸引新信徒等。

以東伊運為代表的東突分離主義活動，有其後天建構的意識形態動力，也有名目繁多的組織聯盟，其網絡傳播組織也頗具規模，它們的資源能互相支援，構成了縱橫交錯的一個生態網絡。然而，東伊運的對手中國政府，比我們介紹的其他組織的對手更能應用威權政體的綜合實力；自1960年代開始的大移民，更讓漢人在新疆建立起穩固的社會根基，大大增強了北京對西北邊陲的控制力。因此，中國在新疆能有效運作第三部門，也能對當地媒體和網絡進行嚴格控制，讓東突勢力在中國國內、特別是新疆很難建立影響力，也難以直接落

地生根。所以總的來看，東伊運並非扎根本土的存在，其對海外資源的依賴，超過了其他同類組織。

雖然東突分離運動十數年來在國際舞台上有所表現，但與沒有被中國官方列入恐怖活動的西藏獨立運動相比，東突並沒有獲得國際道德高地，沒有贏得像達賴喇嘛那樣的影響力和國際輿論支持，反而被國際社會拿來和其他激進伊斯蘭勢力相提並論；它的內部也不太團結，山頭主義林立。東伊運之所被「抬舉」到今天的高度，一定程度上，也是中美兩國政治交易的結果：美國承認一個中國提出來的「稻草人」，來換取中國對於它在中東和中亞反恐的支援；而中國對美國沒有把其他東突組織列為恐怖組織的事實，也情願採用輕輕帶過的交代。在內外形勢都不樂觀的情形下，東突運動的發展空間，縱然有這個五重NSA體系支持，其實依然頗為有限。

東伊運之所被「抬舉」到今天的高度，一定程度上是中美兩國政治交易的結果：美國承認一個中國提出來的「稻草人」，來換取中國對於它在中東和中亞反恐的支援。東突運動的發展空間其實頗為有限。

註釋

① 「東土耳其斯坦」也被稱為「東突厥斯坦」。在漢語裏面，由於歷史原因，「突厥」帶有華夏對少數民族的輕蔑色彩，因此在官方的使用上有所避諱。中國官員在公開場合，都使用「東土耳其斯坦」這個全稱。不過作為簡稱，即使是官方，也仍然使用「東突」，而不是「東土」。本文為了保持概念稱謂的前後一致，統一稱為「東突厥斯坦」。

② 參見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 Jr.,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and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Thomas Risse-Kappen, ed., *Bringing the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Back In: Non-state Actors, Domestic Structures, and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John Ravenhill, ed.,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③ 參見Richard A. Higgott, Geoffrey R. D. Underhill, and Andreas Bieler, eds., *Non-state Actors and Authority in the Global System*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Bas Arts, Math Noortmann, and Bob Reinalda, eds., *Non-State Actor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ldershot: Ashgate, 2001)；鄭宇碩、沈旭暉主編：《非國家個體與大中華地區的整合》(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07)。

④ 參見Sebastian R. Müller, *Hawala: An Informal Payment System and Its Use to Finance Terrorism* (Saarbrücken: VDM Verlag Dr. Mueller e.K., 2007); John F. Wilson, et al., "Informal Funds Transfer Systems: An Analysis of the Informal Hawala System" (24 March 2003), www.johnfwilson.net/resources/Hawala+Occasional+Paper+_3.24.03_.pdf; Roger Ballard, "Coalitions of Reciprocity and the Maintenance of Financial Integrity within Informal Value Transmission Systems: The Operational Dynamics of Contemporary Hawala Networks", *Journal of Banking Regulation* 6, no. 4 (2005): 319-52。

⑤ James der Derian, *Virtuous War: Mapping the Military-Industrial-Media-Entertainment Network* (New York: Westview Press, 2001), 205-22.

⑥ Dru. C. Gladney, "Cyber-Separatism and Uyghur Ethnic Nationalism in China", www2.hawaii.edu/~dru/articles/cyberseparatism.pdf.

⑦ 參見Alexis de Tocqueville, *Democracy in America* (New York: Vintage, 1954)。

沈旭暉 香港教育學院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中國的反恐論述與新疆的治理

馮建平

2009年新疆「7．5」事件發生後，中國民間日常言談中常常聽到一些疑問。生活在內地與新疆的維吾爾族人，怨恨族人製造一場騷亂，認為這場騷亂無助於解決新疆現實生活的經濟與民族問題，更不要講那些遙不可及的建國或復國大業(這裏當然指的是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至於那些久居新疆的漢人，無論是因為甚麼原因遷徙來此，他們原有正常的作息全被打亂，大部分人其實只想平靜地生活下去，現在目睹割喉仇殺，心靈上的安全感受到極大的威脅，惶惶不可終日。

「三股勢力(宗教極端勢力、民族分裂勢力、暴力恐怖勢力)威脅論」是中國政府基本的反恐論述，無論人民過去是否完全信服如此的講法，但是在新疆「7．5」事件後，他們對政府能否維持新疆社會穩定的信心，自然受到挑戰。「三股勢力」反恐論述作為中國政府的一個安全政策，面對蘇聯解體衝擊，內陸邊疆社會變遷的各種異相，希望警戒政治秩序以至進而維繫改革開放以來的成果，用意不難理解。但是該政策本身會否因為社會發展背景而遭到扭曲？施行方式有沒有帶來原先意想不到的副作用？換句話說，「三股勢力」反恐論述最後到底對誰帶來怎麼樣的安全與恐懼？同時又造就出甚麼樣的安全機制、作用，甚至反抗？這些都是值得思索辨明的問題。

「三股勢力」反恐論述作為中國政府的一個安全政策，面對蘇聯解體衝擊，內陸邊疆社會變遷的各種異相，希望警戒政治秩序以至進而維繫改革開放以來的成果，用意不難理解。

一 「三股勢力」反恐論述與邊疆治理

「三股勢力威脅論」作為中國政府的反恐論述首先正式出現在2001年《打擊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上海公約》(簡稱《上海公約》)①，然後具體化為國內法形式，表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修正案(三)》②、《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從形成的背景過程上來看，《上海公約》與中國西北的國界劃分密不可分。

「上海合作組織」的前身是「上海五國」，原來是作為中國與西北鄰國邊界談判衍生而來的首腦會晤機制，功能主要側重在促進邊界安全與溝通裁軍議題，

以降低冷戰以來中蘇軍事對峙的緊張氣氛，增加中亞區域的軍事信任。後來各成員國成功劃定彼此國界後，議題又延伸到主權確立的深層實務運作上，才有後來《上海公約》所謂共同打擊「三種極端勢力」的議題；其內容除了涵蓋禁絕民族分裂、極端宗教與暴力恐怖勢力外，還加入掃蕩武器與毒品走私活動的內容。

這些安全議題不僅中國關心，隨着俄羅斯的車臣革命、烏茲別克斯坦的激進政治伊斯蘭運動，中亞國家更面臨國族與認同再造的壓力，使得歐亞內陸國家對相關安全議題的關切程度也不遑多讓。也就是說，「三股勢力威脅論」作為反恐論述，其實是中亞國家現實的共同需要，帶有濃重的地緣政治所帶動的意識形態與安全視角，是依照國家利益與現實情況所擬定的區域妥協共識。握有政權的統治者當然意圖鞏固國家主權，理所當然需要打擊「三股勢力」相關對象；而這些被打擊的對象，從相反的角度來看，就變成是跨境的民族主義運動份子。這些革命者 (當然相反的角度就是叛國者) 或許透過伊斯蘭宗教進行動員，戮力於挑戰和推倒現有的腐敗政權；要不然就是致力於推動復國運動。

隨着在美國本土發生「9．11」攻擊事件，中國順勢加入一系列反恐怖國際公約，例如聯合國大會通過的《制止恐怖主義爆炸事件的國際公約》、《制止向恐怖主義提供資助的國際公約》、《制止核恐怖主義行為國際公約》，以及支持聯合國安理會通過第1267、1333、1373、1456號反恐決議。原則上，對於國際公認的恐怖組織與恐怖份子，中國一律禁止支持、資助、庇護他們在境內的一切活動，並凍結他們的資產。

中國官方認定的恐怖組織全部與東突厥斯坦運動相關；似乎單從中國的角度來看，反恐的主要對象就是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也就是俗稱的「疆獨」運動。「三股勢力」、反恐與打擊中國邊疆分裂主義其實是相互掛鈎牽連的。

隨着聯合國在2002年9月11日認定「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簡稱「東伊運」) 為恐怖組織，中國的反恐論述開始嘗試與國際接軌，但是同時卻也表現出歧異。在中國公安部2003年12月15日發布的四個「東突」恐怖組織名單中，除去東伊運，另外三個是「東突厥斯坦解放組織」、「世界維吾爾青年代表大會」和「東突厥斯坦新聞信息中心」③，但這三個組織卻並未被國際追認，顯示出中國官方對「恐怖主義」的定義其實與國際標準仍有不同。而且從內容來看，中國官方認定的恐怖組織全部與東突厥斯坦運動相關；似乎單從中國的角度來看，反恐的主要對象就是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也就是俗稱的「疆獨」運動④。簡單來講，「三股勢力」、反恐與打擊中國邊疆分裂主義其實是相互掛鈎牽連的。

東伊運的領袖艾山．買合蘇木 (Hasan Mahsum) 於2003年10月2日在巴基斯坦、阿富汗邊境的一次反恐怖聯合行動中被巴基斯坦軍隊擊斃。在他死後，這個組織已經等於名存實亡。「東突厥斯坦解放組織」的領袖則是買買提明．艾孜來提 (Mehmet Emin Hazret) ，定居在土耳其伊斯坦堡，但現在並無實質組織或參與政治活動。而「世界維吾爾青年代表大會」已經併入「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簡稱「世維會」)，多里坤．艾沙 (Dolkun Isa) 則仍然活躍，擔任世維會秘書長，對外宣稱主要以宣傳來爭取國際理解，以推動獨立運動。至於「東突厥斯坦新聞信息中心」則由現在定居於德國慕尼黑的阿不都吉力力．卡拉卡西 (Abdujelili Kalakash) 統籌，平常主要工作就是透過互聯網發送與蒐集關於新疆的資訊。

從中國官方的立場來評估，「三股勢力威脅論」成功地定位出破壞中國社會穩定、惡質負面的動亂源流，並巧妙地與「文明衝突論」接軌，以及透過國際反恐價值來標籤「疆獨」，同時清楚標示出中國公權力需要積極嚴打的具體對象，

以維持社會「穩定」。另一方面，塔利班政權帶來的威脅，以及中亞五國的國內政治操作需要，也使得中亞地區世俗國家領袖開始有類似的危機意識，上海合作組織遂成為跨國清洗工具，順理成章地造就引渡政治異議份子的有效機制。自此，維吾爾民族主義在中亞的公開活動雖不至被完全禁絕，但大多只能低調表現為文化活動，甚至走入地下。「三股勢力威脅論」的政策工具性質其實並不難理解，目的就是全面圍堵清源，重擊中國西北邊疆的民族分裂運動。

二　傳統陸權帝國的邊疆經略

「三股勢力威脅論」成功地定位出破壞中國社會穩定、惡質負面的動亂源流，並巧妙地與「文明衝突論」接軌，以及透過國際反恐價值來標籤「疆獨」，同時清楚標示出中國公權力需要積極嚴打的具體對象，以維持社會「穩定」。

傳統陸權帝國型國家轉型到現代民族國家，邊疆經略(在中國歷史脈絡中稱作「邊政」)的困境一直縈繞不絕。從比較的角度來思考古代帝國的邊疆，如波斯帝國、亞力山大帝國、羅馬帝國，以及中國歷史上的漢唐帝國與蒙古帝國，相關研究可謂不勝枚舉⑤。

若再把時間縮緊，從地緣政治的角度直接關注近、現代各個帝國的邊疆，大概可以分成兩類：一種是陸權帝國，如奧斯曼土耳其帝國、奧匈帝國、沙俄帝國、蒙兀兒帝國與大清帝國的邊疆⑥；另一種則是經由海權擴張的帝國，如大英與歐陸帝國主義向外擴張的邊疆。當然兩種帝國處理邊疆的概念大不相同，基本的分歧在於對邊疆控制的目的與方式。

海權帝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隨着民族主義與反殖運動幾乎解體殆盡，但是陸權帝國的發展卻相對複雜，羈絆於民族主義意識形態。對於繼承這些歷史帝國廣土眾民的現代帝國型國家來講，儘管號稱「民族國家」、政治疆界被清楚定義與劃分，但是並不代表在國土領域內能夠完全推動國民同質化，主體民族與少數民族總能截然分辨，因此位於邊陲的邊疆並未消逝，反而因為經濟分工、貧富差距、語言與文化的隔閡，使得政治角力更加深刻與激化⑦，成就出各種不同形態的邊疆發展，如美國開拓西部、俄羅斯的遠東西伯利亞、日本的北海道、以色列的西岸屯墾、中國的大西北；然而，現代邊疆仍保有一個共通的特點，就是「偏遠性」⑧。

現代國家在國際關係加諸的主權框架規範裏，常常因為地理上的軍事戰略考量，或是不願放棄經濟上富藏可供開發的資源，以及歷史與現實民族論述上攸關政府統治正當性的思維，在面對邊疆屬地的治理時，不僅在地理位置上顯示出偏遠，更由於總是夾雜各種各樣的族群文化差異問題，在中央政權與主體族群的心理上，隨着社會發展產生疏離的偏遠感，並衍生多重的治理困境。從各個角度看，邊疆總是遠離政治權力中心，並叢生一定的管制困難。

總結十九世紀以來帝國主義帶來鯨吞蠶食的挑戰，當代中國共產黨政權繼承自大清陸權帝國的疆域原本就有許多爭議與模糊不清之處⑨，如何取捨以符合現代中國政治建構的需要，執政焦慮揮之不去；邊疆固然有着偏遠的意涵，而將邊疆區分成陸疆與海疆⑩，需要研擬各種與現代化相應發展的可能途徑。但是對於中國來講，首務是必須處理陸權帝國遺留下來的地理格局，以確立國家管轄範圍。於是在現代中國與鄰國的外交經驗裏，首重國界劃分。源自大清帝國

的廣土眾民，多民族國家的主體族群可以輕易標示出中原與邊疆，然而現代中國擁有陸權帝國衰敗的反殖經驗，握有政權者更加堅持「祖宗產業不可敗棄」的政治正當性，於是歷史地理學對當代中國的現實政治與文化意涵，更超過原來用以區隔邊疆的偏遠性，更強烈指涉中國民族主義。

我們對理解當代中國脈絡下，或說北京理解下的邊疆，含有濃烈的政治憂慮與警示意味並不意外；當然如果從那些聚居在中國邊疆的各個民族的角度來看，他們對於過去帝國主義的反感、恥辱的歷史記憶，以及反殖的期盼，應該也絕對不少於中國官方對洋人與滿清的激烈抨擊。

這樣的民族情緒反應在邊疆治理的政策上，如果北京主政者無法確定邊疆能與中原同心同德，沆瀣一氣，換句話說，如果中國在邊疆民族眼中就是取代與繼承原來帝國主義的位置，那麼中原對於邊疆的認識大致就會出現兩種推想途徑：第一，「革命論」或「分裂論」途徑，夾雜歷史類比，將清廷對革命黨人活動的態度比附，反恐就是壓制亂黨，並聯想到太平天國與拳匪之亂；第二，「文明論」途徑，類似於西方過去東方主義式對於異文化的認識，強調文明與否的分辨，在於「他者」是否符合西方社會秩序衍生的共同行為準則與價值觀。

從這兩個途徑來理解中國現行的「三股勢力威脅論」，除去揭示公權力正當維持社會秩序的法制標準，更可能突顯出中原與邊疆各有文化歸屬，以及不同價值觀所造成的不同族群對社會改革優先目標不一致的錯亂，最後勉強求全所造成的彼此認知都充滿委屈；但是，如果只從中原單向朝邊疆進行判定，很可能就是文明秩序與野蠻落後之別，認定對方不可理喻，那麼最後只能訴諸解決問題的手段，也就只剩下暴力相向。

中原與邊疆各有文化歸屬，如果只從中原單向朝邊疆進行判定，很可能就是文明秩序與野蠻落後之別，認定對方不可理喻，那麼最後只能訴諸解決問題的手段，也就只剩下暴力相向。

孔飛力 (Philip A. Kuhn) 曾經對「革命論」與「分裂論」途徑進行研究，他認為有人如果想通過叛亂來奪取或建立政權，必須符合三個必要條件：第一，叛亂集團必須破壞或吸收執政政權的武裝力量，以壯大自己；第二，必須奪取帝國內部從郡縣通往京師的行政城市，從而據有經濟和交通的中心以及政治合法性的象徵；第三，必須建立對農村地區的控制，以確保那裏正常的生產力和兵源供給。可以這麼說，最後兩個條件是密不可分的，因為政府的成功運轉需要城鄉之間穩定的行政聯繫⑪。他的研究主要是針對太平天國，當時清廷的財政與正規軍根本無力應付這樣的武裝叛亂，於是以地方民兵抗擊叛變就顯得相對重要，甚至涉及之後左宗棠平定阿古柏之亂，重新收復新疆的發展。從歷史類比的角度看，這不僅在於解釋為何近數十年來發生在新疆的叛亂規模完全無法撼動中國的控制能力，更在於說明對新疆廣大面積的基層地區行使有效監管與扎根控制的重要性；這樣的理路就牽涉到中國政府對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的存廢判斷，並進而合理化移民實邊的歷史傳統，以及現今穩定社會的效用。

另外，反恐戰爭所透露出西方文明與非文明戰爭的背後邏輯，很巧妙地將「文明論」嵌入中國中原與邊疆的對抗。西方世界的反恐戰爭，似乎承襲近代歐洲帝國主義擴張的認識論思維，將戰爭作出兩種分類，亦即將發動戰爭的對象分成文明與不文明的敵人；作戰對象如果是文明的敵人，就要依循國際戰爭法，否則就可能操作蠻夷同類的粗暴手段進行強暴屠殺，而反恐的對象理所當然就是後者——蠻夷。

歷史地理學的重要性可能就在於顯現區域規範的形成，源於歐陸的戰爭法作為行為準則，只適用於區域成員或區域認可的外部邦國消弭嫌隙之用，也就是所謂的「正規戰爭」。背後反映出的思維邏輯就是「非戰」——在面對文化相近的敵手時，會回憶起過去刻骨銘心的傷害，但基於長期的眼光以及增進互利的理由，就算再次不得已必須動手武力相向，也了解戰爭只是一時的，而地理位置上比鄰相處則是永久的；就算殺紅眼，大家還是會劃出一條紅線，知道禁忌的所在，不要深仇永結。如此戰爭與和平的轉換邏輯，非常符合現代歐洲內部國際關係的發展經驗。

至於對非歐洲異文化國家體系或是非文明地區的非正規戰爭 (在十九世紀稱為「小戰爭」[la petite guerre]) ，則使用全面戰爭的野蠻對抗方式。由於不懂對手的作戰手段與背後所暗藏的行為倫理，無從正規宣戰，於是一律把所有人 (包括老弱婦孺) 都當成敵對戰士，算是一種游擊戰爭式 (las guerillas) 的對抗。面對這種盲目的劣級戰爭對抗，為求勝利，只能進行殺無赦的焦土作戰策略。這種策略背後的邏輯很簡單——如果不這樣進行作戰，自認為文明的一方，只會讓戰爭法的教條自我掣肘，面對全民皆兵的野蠻敵人，完全沒有勝利的可能，因此為求爭取最後的勝利，推到極致就是「滅絕」⑫。

北京對於新疆分裂或獨立運動份子的態度是否也有意識地進行文明與不文明的分類，認為對待這些人就需要以殺雞儆猴或嚴刑逼打的方式，才能達到壓制的效果？

從這個角度來思考，北京對於新疆分裂或獨立運動份子的態度，是否也有意識地進行文明與不文明的分類，認為對待這些人就需要以殺雞儆猴或嚴刑逼打的方式，才能達到壓制的效果？是否也有着單向負面的，類似歐洲東方主義式的刻板認識亞洲印象？又或從已開發國家，或者說文明發達地區的進步論口吻，堅持自己已經非常理解邊疆，更深的討論研究都是多餘，而不自覺對方可能有着另外的一套倫理價值？無論是歸罪於教育水準、文化差異、生活習慣，甚至貧富差距，中原面對邊疆的挑釁，基本上也就是採取一種「以小人之心度小人之腹」的態度，來對待少數民族的怨懟與矛盾。

戰爭作為一種報復，目的在給予敵對一方一個深刻教訓。如果自認為進步的歐洲，為求取戰爭勝利就使用非人道的手段，其實是否就等於在道德層面上把自己放到與野蠻人同一個等級？這樣最多也只是以牙還牙，對於正義的呈現方式，正當性其實非常薄弱，更無所謂能夠給予對手甚麼正面與進步的教訓。放在中國邊疆或新疆的脈絡裏，當漢人主政的政府宣稱「伊斯蘭聖戰主義份子」⑬以當街割喉戰來對待新疆漢人移民之際，政府是否也需要採用非常手段，還以同等級的報復？還是依然恪守刑法程序，透過公開審判而治罪，毋枉毋縱，以肅立法制典範？這是中國政府必須進一步深思熟慮的課題。

當然，從中國大一統的歷史訓示中，也有一種始於秦始皇的「息兵」傳統，類似於西方的「文明論」，強調為求統一天下完全不擇手段，以成就天下太平的終極目的。這種目的論放在當代反恐脈絡下，就是全面透過各種暴力與非暴力手段來控制，從而達成最終的反恐目的。這樣，政府公權力不僅僅進行對戰，用反恐暴力對抗恐怖暴力，更強調在對抗過程中，既是暴力，又是非暴力的角力穿插，標榜全面的封鎖。因此對暴力施用與拒絕並不是絕對的，端以最終神聖化的目的來選擇有效完成任務的手段；而暴力的施用當然是手段，進而合理化現階段矛盾卻務實的「三股勢力」反恐論述⑭。

三　結語：泛政治化不利於邊疆治理

當然理論上，「三股勢力威脅論」的立論缺陷其實顯而易見；分裂主義份子不必然支持恐怖主義或武裝鬥爭，武裝鬥爭份子也不一定等同於伊斯蘭基本教義派。中國政府將新疆各地的社會反抗運動全部齊頭式歸咎於籠統的「三股勢力」，其實並不是用於分辨各種罪行，反而頗有一網打盡的姿態，就是要杜絕社會上任何疑似不滿的聲音。

為求「民族團結」，中國官方對抗「三股勢力」的施政原則，導致其他社會議題全部下掛並泛政治化；不僅人權或自治等充滿政治意涵的課題，就連衛生健康、生態環保、走私販毒、經濟發展策略與社會平等、少數民族文學語言文化宗教與教育等課題，均全部被壓擠而必須統一討論口徑。瀏覽海外流亡維族的各式出版品與網站，除去不切實際的獨立建國夢想，其實可以輕易爬梳出他們對各種政策制訂角度與推動方式的怨懟，甚至漢人也會提問：「為何維吾爾族沒有一個真正為自己爭取權益，或維權的組織？」⑮

最後，泛政治化的反恐論述，其實也將維吾爾族反抗勢力的基座放大，成為兩種對立的二分陣營選擇——如果不站在中國官方一邊，就只能選擇對立，沒有中間理性討論的公共空間。

中國政府將新疆各地的社會反抗運動全部齊頭式歸咎於籠統的「三股勢力」，其實並不是用於分辨各種罪行，反而頗有一網打盡的姿態，就是要杜絕社會上任何疑似不滿的聲音。

註釋

① 官方公布的英譯全名是Shanghai Convention on Combating Terrorism, Separatism and Extremism。該公約於2001年6月15日，由上海合作組織的六國元首，即當時中國國家主席江澤民、俄羅斯總統普京（Vladimir Putin）、哈薩克斯坦總統納扎爾巴耶夫（Nursultan Nazarbayev）、吉爾吉斯斯坦總統阿卡耶夫（Askar Akayev）、塔吉克斯坦總統拉赫莫諾夫（Emomali Rakhmonov）和烏茲別克斯坦總統卡里莫夫（Islam Karimov）在上海共同簽署。事實上在簽定《上海公約》之前，中國就曾經從哈薩克斯坦引渡維吾爾族人，並最後將他們處死，引起國際人權組織的注意與譴責。參見聯合國人權專員公署發表的資料：UNHCR Almaty, Kazakhstan, *Annual Protection Report, November 1998－December 1999* (February 2000), 6。

② 2001年12月29日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五次會議通過這部分的《刑法》修正。

③ 〈第一批認定的「東突」恐怖組織、恐怖份子名單〉，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官方網站，http://big5.mps.gov.cn/SuniT/www.mps.gov.cn/n16/n983040/n1988498/1988553.html。

④ 「疆獨」其實是一個名不符實的語彙、一種語境錯置，新疆並未形成一個想像共同體，並不是一個社群身份的集體認同。「東突厥斯坦」的土耳其語Doğu Türkistan、現代維吾爾語تۇركىستان مەرقىي‌ش與英語East Turkistan，如果還原到十九世紀帝國主義在中亞的歷史脈絡裏，原是沙俄帝國主義用來認識亞洲內陸的稱謂，與中國史書裏的突厥記載有一定的聯想關係；但是如果再加入當時土耳其領銜的泛突厥意識形態，則也可名為「東土耳其斯坦」，類似的字眼為新疆在軍閥盛世才統治時期所沿用。當然現代中國政府採用「東『突厥』斯坦」一詞，可能還暗示這塊地理區域「自古以來」就是中國一部分的涵義。本文沿用中國官方與社會慣用的「東突厥斯坦」，並無特別政治暗示，特此聲明以免造成誤解。參見侍建宇：〈消除泛政治化的框架：

跳脫「漢族的新疆」與「維族的東突厥斯坦」錯置的民族語境〉，《明報》，2009年7月12日，周日版；〈幾個疆獨概念的政治史論述〉，《明報》，2008年9月2日，論壇版。

⑤ 古代帝國的交往與比較研究，參見Kurt Raaflaub and Nathan Rosenstein, eds., *War and Society in the Ancient and Medieval Worlds : Asia, the Mediterranean, Europe, and Mesoamerica*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Hellenic Studies, Trustees for Harvard Universities, 1999); Benjamin H. Isaac, *The Invention of Racism in Classical Antiquit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4); Nicholas Ostler, *Empires of the Word: A Language History of the World* (New York: Harper Perennial, 2006)等。

⑥ 近代帝國主義的擴張與內在邏輯討論，參見Huri Islamoğlu and Peter C. Perdue, eds., *Shared Histories of Modernity: China, India and the Ottoman Empire* (London: Routledge, 2009); John Darwin, *After Tamerlane: The Rise and Fall of Global Empires 1400-2000* (London: Penguin Books, 2008); Dominic Lieven, *Empire: The Russian Empire and Its Rivals* (London: John Murray, 2000) 等。

⑦ 邊疆移民的動機、遭遇的困境，以及相應衝突解決的可能方式，從比較研究的途徑所作的分析，參見Danilo Geiger, "States, Settlers and Indigenous Communities", in *Frontiers Encounters: Indigenous Communities and Settlers in Asia and Latin America*, ed. Danilo Geiger (Copenhagen: International Work Group for Indigenous Affairs, 2008), 3-40。

⑧ 侍建宇：《中央アジアの國際關係における現代帝國型中國》(東京：中央大學出版社，2010)，即將出版。

⑨ 在清代康熙年間，隨着中俄外交關係折衝交涉，並依賴西洋傳教士勘查繪製地圖，清廷開始理解政府管轄能力範圍在地理上的極限，對於領土意識已經開始調整，但是這並不代表中國上下層級分明的世界觀有所改變，大清帝國對於領土的所有權概念仍然尚未確定。參見孫喆：〈科學與政治：淺析影響康熙皇輿全覽圖繪製的幾個因素〉，載《西方人與清代宮廷(1644-1911)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三藩市：舊金山大學利瑪竇中西文化研究所，2008)，頁265-76。

⑩ 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前主任馬大正對「邊疆」的定義，參見http://chinaborderland.cass.cn/show_News.asp?id=2053。

⑪ Philip A. Kuhn,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litariz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1796-1864*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⑫ Erik Ringmar, "'How to Fight Savage Tribes?': The Global War on Terror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errorism and Political Violence* (2010, forthcoming).

⑬ 中國境內的出版研究指出，對於1990年代以降的新疆騷亂，通常官方認定所有騷亂事件發動者都有着極端政治伊斯蘭的成份背景，美國「9．11」事件的全球反恐論述形成後，更順勢歸咎於四處亂竄的國際遷徙聖戰組織，並舉出他們的組織名稱，如「東伊運」、「伊扎布特」、「伊吉拉特」。參見王廣等：〈劍指「東突」反恐升級〉，《中國社會科學院報》，2008年10月9日，www.cass.net.cn/file/20081009201490.html。事實上，新疆騷亂有的是突發事件，也有的是經由組織策劃，性質其實有所不同，這些事件與國際政治伊斯蘭活動有多少關聯，則需要深入考據更確切的證據。

⑭ 在中國藝文思想界，這樣的論調近年頗多演繹，如張藝謀的電影《英雄》，以及汪暉等人的一些藝文評論。參見王靜：〈爆破的儀式：蔡國強．汪暉〉，《東方藝術》，2007年第11期，頁10-19。

⑮ 這個突兀的問題背後的意識其實可以很繁複，可是在網站上的回帖，卻很有趣地發現，網友直覺的答案卻是「政策不允許」，或是乾脆說那個組織就是「東突」(DT)，可見在官方反恐論述下所塑造出的非黑即白的、二分的社會意識。參見維吾爾在線全球中文社區的國際站論壇，www.uighurbiz.net/bbs/viewthread.php?tid=215531&extra=page%3D15。

侍建宇 台灣中壢清雲科技大學歐亞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新疆問題：族際矛盾還是分裂主義？

張健

2008年3月的拉薩暴力衝突和2009年7月烏魯木齊的大規模流血事件，將中國的民族問題再次推到了海內外的關注中心。在平息事件之後，中國政府的官方定性都強調兩起事件絕非民族矛盾及(或)宗教矛盾，而是境內外以達賴喇嘛和熱比婭為首的分裂份子利用國際、國內機會，裏外勾結，煽風點火，所引起的「統一和分裂」的鬥爭。相應地，各派反共或反華力量對於中國政府的官方說法自然有各自不同的解讀和反對意見。

就學術界而言，努力從政治性、策略性的爭論中跳脫出來，冷靜分析兩起事件，並在此基礎上反照各派政治論述，或許對於大多數人(特別是事發地區的普通人們)來說並不是無益的。限於篇幅，本文將着重探討新疆問題，西藏問題則容後再議。

中國政府的官方定性強調拉薩暴力衝突和烏魯木齊流血事件絕非民族及(或)宗教矛盾，而是境內外以達賴喇嘛和熱比婭為首的分裂份子引起的「統一和分裂」的鬥爭。

本文首先對烏魯木齊事件中一些引人注目的現象進行解讀，並認為該次事件事實上說明了「疆獨」分裂主義的式微而不是強大。進而論之，官方對該事件的定性恐怕與事實有南轅北轍之嫌；然後對「疆獨」的起源問題進行簡單的探討，並認為「疆獨」分離勢力的國家想像和建國欲望事實上來自蘇聯在新疆持久而獨特的影響力，特別是蘇式民族政策的啟發和示範作用。而隨着蘇聯的崩潰及其後續民族國家的不完美表現，以及同期中國國家實力的顯著相對上升，「疆獨」建國夢想的現實可能性及其在廣大維吾爾族公民中的可欲性都急劇下降。最後，文章對現在中國政府以「統一和分裂」的視角持續應對新疆民族問題的做法提出一些疑問和擔憂。

一　烏魯木齊事件中缺席的「疆獨」因素

烏魯木齊「7．5」暴力事件的直接起因是此前發生於廣東韶關某工廠的維漢工人之間的毆鬥，這大概是沒有甚麼疑問的。「韶關事件」本身的起因，事發之

後粵、疆兩地政府的措置，以及各路境外勢力少不得的借題發揮，當然都是值得研究的話題。但是，就本文的目的而言，值得特別重視的卻是7月5日和隨後數天裏，烏魯木齊街頭的暴力衝突本身的一些特點。由於事情本身的敏感性、嚴重性，以及尚處於司法處理過程之中的事實，筆者尚未看到海內外任何具有較高權威性和公信力的對於「7．5」事件過程的敘述。不過，從事發之後充斥於各網站的視頻，以及筆者本人同一些身處烏市的師友的交流來看，此次暴力衝突除了規模和血腥程度超越以往之外，令人驚奇的是一些標誌性的「疆獨」因素的缺失。

比如，暴力份子並未喊出諸如「東突建國」或者「黑大爺〔對漢人的一種歧視性稱呼〕滾回去」等幾十年來為當地居民耳熟能詳的「疆獨」口號，暴力份子也沒有有組織地衝擊政權機關（隨機性地攻擊派出所、交警隊等則不少見）的舉動。這一點的一個反面例證是，在事件之後中國政府的文宣攻勢中，雖然將矛頭直指熱比婭等境外分裂勢力，但卻並未以烏市街頭證據中具有鮮明分裂主義特點的口號、旗幟等作為指責的依據。我們有理由地假定，中國政府絕不會放過類似的口號和旗幟作為指責熱比婭的證據，那麼此類證據在政府文宣中的缺失，至少給此類「疆獨」的標誌性因素在整個「7．5」事件中的缺失提供了部分支持。

「7．5」事件之後中國政府的文宣攻勢中，並未以烏市街頭證據中具有鮮明分裂主義特點的口號、旗幟等作為指責的依據。此類證據的缺失給「疆獨」因素在整個「7．5」事件中的缺失提供了部分支持。

當然，如前所述，由於種種原因，對「7．5」事件的具體過程，外界的了解仍然不夠詳細。甚至對於身處烏市的廣大居民來說，每個人的所聞所見也都是局部和片段的。因此，上述分析也是可證偽的。不過，綜而論之，就目前可得的、真實但未必全面的信息研判，我們有理由相信，「7．5」事件中的「疆獨」特色很不明顯，至少沒有像以往很多確證的「疆獨」事件那麼明顯。而如果「疆獨」

在「7．5」事件之後中國政府的文宣攻勢中，將矛頭直指熱比婭等境外分裂勢力。

因素在「7．5」這樣的重大暴力事件中缺席，我們至少可以部分地推論說，「疆獨」正在和廣大維吾爾族公民的政治意識漸行漸遠。

如果上述推論能夠成立，那麼中國政府事後對「7．5」事件作出「不是民族和宗教矛盾，而是統一和分裂的鬥爭」的定性就值得商榷了。事實上，筆者的一個基本判斷是，「疆獨」分裂勢力當然是由來已久且仍然存在的，但是「疆獨」理念已經在愈來愈多的維吾爾族中國公民中失去了吸引力。與官方的判斷相反，此次「7．5」事件反映的不是「統一和分裂」的鬥爭，而恰恰是維漢之間複雜糾結的族際矛盾。

二　「疆獨」運動中的蘇聯影子

為了較深入地論說上述的基本判斷，我們有必要先從「疆獨」的淵源盛衰及其相關的理論解釋談起。

近十餘年來對於1980年代之後新疆、西藏民族問題頻仍的種種解釋，比較有影響力的就是「階級／民族替代論」。以筆者所見，王力雄的相關論述是這一理論最有影響力的代表。概括說來，王力雄等人認為，改革開放之前的中國政府，在階級鬥爭理論的指導下，基本上在少數民族地區推行了一種以階級觀念替代民族觀念的路線方針；現實生活中出現於不同民族人們之間的矛盾，被解釋為各民族統治階級的搗亂或餘毒；因此民族矛盾被解釋為本質上是階級矛盾①。

依照這種解釋，只要消滅了（統治）階級，民族問題也就迎刃而解了。用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產黨宣言》（*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中的經典論述來說就是：「民族內部的階級對抗一消失，民族之間的敵對關係就會隨之消失。」②因此，改革開放之後階級鬥爭話語的退場，使原來被階級化的民族矛盾再次以其本來面目出現，這就是1980年代以來疆、藏地區民族矛盾相較此前（特別是文革期間）有所激化，甚至上升為分裂主義的一個主要原因。

應該說，「階級／民族替代論」具有相當的解釋能力，該理論的邏輯同它要解釋的現象在歷時態的變化上也有高度的契合性。不過，這一理論不能解釋（也許是並不意在解釋）何以1980年代之後的民族矛盾會上升到「統一和分裂」之爭的高度。可以說，在一個統一的多民族國家裏，鬧分裂是民族矛盾的最高表現形式；但是，顯然並不是所有的民族矛盾都一定會上升到這個層次。「階級／民族替代論」可以解釋何以少數民族地區會在一個變化了的具體歷史情境下出現社會矛盾，並且以民族矛盾的形式表現出來，但是卻不能解釋這種矛盾的激化過程。換言之，該理論給出了1980年代之後疆、藏地區民族矛盾的發生機制，卻沒有給出這些矛盾的演進機制。我們有理由認為，不講階級鬥爭是少數民族地區民族矛盾重新抬頭的原因之一，但卻沒有理由認為不講階級鬥爭少數民族就要鬧獨立。

「疆獨」思潮和運動作為一個歷史現象，存在已逾百年。將視界局限在1949年之後的中國國內政局和意識形態的變化，很難全面而切實地把握其起伏脈絡。

「疆獨」分裂勢力當然是由來已久且仍然存在的，但是「疆獨」理念已經在愈來愈多的維吾爾族中國公民中失去了吸引力。「7．5」事件反映的不是「統一和分裂」的鬥爭，而恰恰是維漢之間複雜糾結的族際矛盾。

本文想要強調的是，就「疆獨」運動的具體過程而言，俄羅斯／蘇聯的國家實力和示範作用是非常重要的推動因素。從「疆獨」運動的興起，乃至它在「7．5」事件這種「良機」中的缺席，俄／蘇的影響以及該國同中國實力對比的情況都具有極大的影響。

從十九世紀末葉到整個二十世紀上半葉，沙俄／蘇聯一直是在新疆擁有最大影響力的國家。除了沒有名義上的主權之外，其實質影響力事實上超過了這段期間一直處於各種內憂外患之中的中國歷屆中央政權。新疆是沙皇俄國東擴路上的重要一站。沙俄在吞併了今天的哈薩克、烏茲別克等中亞地區之後，就加緊了對清廷治下的新疆的滲透。雖然沙俄的這種努力，在左宗棠擊敗阿古柏偽政權、收復新疆並建省之後遭到了重大挫折，但她仍然從積弱的清政府那裏逐步獲得了在新疆的種種貿易和領事特權。

民國建立之後，北洋政府和南京國民政府都溺於中國內地的種種紛爭之中，新疆則先後處在楊增新、金樹仁、盛世才等遙奉正朔、實際半獨立的地方實力派的統治之下。對楊、金、盛而言，應對沙俄以及1917年之後蘇俄勢力在新疆的現實存在，並在中國中央政權、俄／蘇、新疆各民族勢力之間維持平衡，成為他們最重要的任務。

蘇式的加盟共和國「看上去」更像一個國家，也擁有更大的獨立性。在長期受蘇聯影響並且主要從蘇聯獲得政治文化和政治知識的維族精英人士心中，更喜歡加盟共和國是很正常的。

在十月革命之後的短短幾年裏，忙於內戰的蘇俄在新疆的勢力曾有一個短暫衰落期(這恰恰也是楊增新經營新疆的黃金期)，但是在內戰結束、蘇聯成立並日漸穩定強大之後，蘇聯在新疆的影響力就重回上升軌道了。其直接後果就是盛世才在1930年代公開親蘇，以對抗同樣在內地統治日漸穩固，並試圖將統治勢力延伸進入邊疆地區的南京國民政府。盛世才親蘇的後果自然是蘇聯在新疆的影響力進一步上升，加上中國共產黨的幫助，蘇聯勢力事實上已經半公開地進入了當時的新疆地方政府之中。

抗日戰爭爆發之後，一方面是國民政府軍隊戰略性地大量撤至中國西南和西北地區，另一方面是蘇聯在新疆的滲透無所不用其極，甚至傷害了盛世才的穩固統治，使盛世才在重慶和莫斯科之間的平衡中開始傾向前者。在蘇德戰爭爆發、蘇聯一度岌岌可危之際，盛遂積極反蘇，並終赴重慶任職。不過蘇聯在新疆的多年經營已經不是一個土皇帝的反反覆覆所能改變的。在抗戰之後的國共內戰期間，蘇聯甚至在新疆策劃和導演了著名的「三區革命」，直接同中國合法政府作對。此時，蘇聯在新疆的影響達到了頂峰。

在上述這種政治情勢的影響之下，整整三代人期間，新疆經濟同俄／蘇的聯繫開始大大超過同中國內地的聯繫。特別重要的是，在這期間新疆少數民族精英人士開始主動或被動地大量進入俄／蘇境內尋求教育或開展貿易。這種潮流的後果之一，就是俄／蘇在新疆地區培養了數代在利益和情感上傾向俄／蘇中亞地區，而不是中國的地方性政治、文化、經濟精英。這一文化和人脈上的影響可以說比政治、經濟的影響，別有一種特殊的重要性和作用機制。

我們知道，作為新疆地區近代以來的主體民族，維吾爾族有悠久的族源歷史。但是，維族並沒有在其大致形成之後，擁有任何意義上的覆蓋整個或大部

民族人口的獨立國家建制或國家體驗③。如果我們循蓋爾納 (Ernest Gellner) 的經典定義，將民族主義 (nationalism) 理解為人群追求建立自己的國家 (state) 的一個運動或思潮，並且在擁有了國家之後才可稱為國族 (nation) 的話④；那麼，維族本身應該被定義為族群 (ethnic group) ，同時她作為整個中華民族的一部分，分享着中國國家體驗下的中國國族身份。當然，必須得承認，並不是所有的維族人都同意或滿足於這樣一種狀態，而這就是「疆獨」作為一個民族主義運動的終極起源。

筆者認為，作為一個歷史上沒有國家體驗的族群，普通維吾爾族人的國家想像和國家欲望，主要來自他們在近代以來同俄／蘇的交往，並且以後者為榜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關於在中國境內的少數民族地區成立有中國特色的自治區還是追隨蘇式的「加盟共和國」的問題上，新疆地方精英本來較傾向於後者。在蘇聯體制下，各加盟共和國都擁有各自的憲法、國家機構、首都等一切現代國家的形式要件，同時蘇聯1924、1936、1977年三部憲法也都明確宣布各加盟共和國是平等的主權國家，並且擁有最終退出蘇聯的絕對自由。易言之，蘇式的加盟共和國「看上去」更像一個國家，也擁有更大的獨立性。在長期受蘇聯影響並且主要從蘇聯獲得政治文化和政治知識的維族精英人士心中，更喜歡加盟共和國是很正常的。但在一番折衝之後，1955年最終成立的是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而不是有些人嚮往的「維吾爾斯坦」或「東突厥斯坦」加盟共和國，那麼，一部分新疆少數民族人士對此有所不滿也在所難免。

在近二百年中，最近二十年乃是中國第一次在整體上具有了比俄／蘇更大的吸引力和發展潛力的時期。俄／蘇的魅力，包括「加盟共和國」和「獨立」的神話與可欲性，在新疆少數民族人士中的減退乃至消逝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在中蘇短暫的蜜月期結束之後，以1962年的「伊塔事件」為標誌，中蘇兩個大國在新疆地區的公開角力重新開始。蘇聯方面猛烈攻擊中國的論點之一，就是中國共產黨背離了列寧主義的原則，以自治區來「糊弄」國內的少數民族，也就是沒有真正貫徹民族平等，而是奉行了大民族沙文主義。這場中蘇論爭的是非不是本文關心的，重要的是這種政治話語上的爭鬥對新疆地區本身的精英人士乃至一般民眾來說，無疑是有重要影響的。畢竟直到不久之前，他們還是更受蘇聯而不是中國的影響。那麼，以常理度之，想「加盟」而只給「自治」，那麼不如乾脆就要「獨立」了，這樣的想法成為新疆部分崇蘇精英的政治意識是毫不奇怪的。

不過，正如王力雄等所言，整個1960至1970年代恰是中國國內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時期，階級對民族問題的部分／暫時替代⑤，加之中國在冷戰環境下在新疆的嚴密部署，使得這一時期的「疆獨」勢力是相對沉寂的⑥。

1980年代之後，形勢丕變。一方面，中蘇之間的堅冰開始緩緩融化，中國國內的情勢也不再是談蘇色變。新疆同蘇聯的聯繫有所恢復。另一方面，這一時期正好是蘇聯內部的民族矛盾開始快速上升、急劇惡化的時期。在部分新疆人士看來，蘇聯境內非俄羅斯各民族的行動無疑具有示範性。1991年蘇聯徹底解體，很多同新疆少數民族有着族群和文化聯繫的中亞民族紛紛獨立，給了部分「疆獨」勢力更大的刺激和一定的口實。反映在現實中，1980至1990年代的「疆獨」勢力一度異軍突起，活動頻率、級別都大大上升，並且在後冷戰的具體情勢下，成為具有相當國際可見度的政治運動。

然而物極必反，由蘇聯解體、新民族國家誕生所引起的「疆獨」運動高潮也隨着這些國家的糟糕境遇而漸趨低落。同中國國力在1990年代以來的迅速上升相比，前蘇聯地區不能不說是黯然失色：經濟凋敝，政局不穩，內亂不斷，國際影響力大幅跌落。雖然本世紀以來該地區的政治經濟狀況有所好轉，但是人們仍然可以說，在近二百年中，最近二十年乃是中國第一次在整體上具有了比俄／蘇更大的吸引力和發展潛力的時期。俄／蘇的魅力，包括「加盟共和國」和「獨立」的神話與可欲性，在新疆少數民族人士中的減退乃至消逝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在這樣一個大局下，加之中國政府自1990年代末以來大大加強了對民族分裂勢力的打擊，「疆獨」在廣大維吾爾族公民心中的吸引力和號召力漸趨下降，長期來看是不可避免的。如前所述，它甚至在「7．5」事件這樣重要、大規模的族際衝突事件中基本缺席了。

三　幾點討論和澄清

維吾爾族公民的國家想像，長期來看會在中國和前蘇聯的實力對比中漸漸趨向中國國家認同，而不再是源自蘇聯的「維吾爾／東突國」的認同。當「疆獨」理念失去了本民族多數人的現實支持，其漸趨式微也就不可避免。

在勾畫了俄／蘇，特別是蘇聯的民族政策體系和實踐對新疆維吾爾族精英人士及「疆獨」運動的重大影響之後，進行一些理論上的討論和澄清是很有必要的。

首先，本文並不認為俄／蘇影響是「疆獨」運動的唯一原因。例如，如果研究者將視界延展至近代以來的新疆及其周邊地區的歷史，我們就會發現一個北起高加索山區，南至東非，西起馬格里布地區，東至中國西北邊疆的巨大地區，大致從奧斯曼帝國的衰落開始，就成為英、俄／蘇、美、中等大國角逐的一個場域。作為對大國意志的反動，在這一廣大區域內，既誕生了凱末爾主義(Kemalism)、阿拉伯社會主義等傾向世俗化、現代化的思潮和民族解放運動，也誕生了各色伊斯蘭極端主義和泛突厥主義等帶有復古保守和反現代化色彩的思潮和帝國重建運動⑦。後者在中國新疆地區的流布，已經為很多中國學者所注意和研究，並被廣泛認為是「疆獨」運動重要的思想資源之一⑧。

不過，本文想指出的是，這種地區性的伊斯蘭和突厥思潮只是一種持續的和背景性的影響。在受此影響的廣大地區中，形形色色的政治運動卻有着巨大的差異性，而這些差異性必須要有背景性因素之外的中層因素來解釋。本文提出的俄／蘇對中國新疆地區民族分離運動的影響就是這樣一種中層因素。否則，我們很難理解，為甚麼在「9．11」之後伊斯蘭極端思想更加甚囂塵上的時期，中國「疆獨」運動的影響力卻在下降。

其次，如何理解本文所宣稱的「疆獨」式微和人們日常所見的似乎是日漸上升的維漢矛盾？得指出的是，不是所有的族際矛盾都必然會上升到政治分離的高度，事實上絕大部分族際矛盾都沒有或不會上升到政治分離的層次。同時，也並不是說族際矛盾的量的上升，就一定會最終引發政治分離問題。正如前文所述，任何一個族群想要進行政治分離，必須要具有國家意識。對於維吾爾族

這個歷史上並沒有國家體驗的族群來說，她的國家意識是外來或外生的。而這個外部來源，歷史地就是蘇聯，特別是蘇聯民族理論中關於「平等、主權的加盟共和國」的論述。在這樣的前提之下，當蘇式的民族獨立實踐趨向失敗以及相應的民族國家實踐成果不令人滿意的時候，維族源於蘇聯的國家想像也就變得不那麼吸引人了。

雖然總有很少部分人鐵杆地進行「疆獨」活動，但是對於絕大多數的普通維吾爾族公民來說，他們的國家想像，長期來看會在中國和前蘇聯的實力對比中漸漸趨向中國國家認同，而不再是源自蘇聯的「維吾爾／東突國」的認同。當然這不會是一個非常平順和容易的過程。此外，任何具有現實感的人也都會承認，在中國中央政府的力量穩固而強大，並且中國比較成功地和中亞國家以及俄羅斯組成反對「三股勢力」(宗教極端勢力、民族分裂勢力、暴力恐怖勢力) 的統一戰線的情況下，追隨少數人進行分離主義運動的成功可能是不存在的。所謂「挑戰不可能的事情」，在絕大多數情況下，不會是大多數人的選擇。而當「疆獨」理念失去了本民族多數人的現實支持，其漸趨式微也就不可避免了。我們已經可以從「7．5」事件中窺得端倪。

作為處於強勢一方的政府力量，如果不能體察社情、民情中的細微而重要的變化，一味從不符合實際的認識出發，又輔之以強大的專政力量，則本已轉變的社情、民情可能再次轉向反面。

在這樣的大背景下，新疆族際矛盾也就不太可能再會向着「統一和分裂」的維度去發展。維漢之間的矛盾更可能變成類似中國部分地區的回漢矛盾，或者印度的穆斯林和印度教徒的那種矛盾。我們知道，中國歷史上部分地區的回漢矛盾曾經非常激烈，回漢之間的互相殘殺也絕不亞於「7．5」事件中烏市的街頭暴力，但是除了極少數情形 (如清朝雲南的杜文秀起義) ，中國回漢矛盾卻並未引發甚麼「回獨」運動。類似的情況是，印度的穆斯林和印度教徒的衝突長期以來也是相當激烈和血腥的，但是我們並沒有見到印度內部有重要的穆斯林分離運動。抽象來說，一種可能的情況是，雙方隔閡很大，積怨甚深，但是衝突中的少數一方並不把政治分離作為一種可能的解決之道。

本文認為，中國「疆獨」趨向式微就是一種維漢族際衝突「去分裂化」的表現，而這並不和一定時空、一定條件下族際矛盾可能繼續上升乃至激化相衝突。某種意義上，我們甚至有理由推測，「7．5」事件中暴力血腥程度的空前，有可能是那種分離主義的可能性被身處少數地位的人群所自我否定之後的一種憤懣、失望的爆發和發洩⑨。

四　餘論：謹防預言的自我實現

中國政府反對將發生於其治下的少數民族地區的有一定規模的騷亂或動亂定性為民族和宗教矛盾，是由來已久的。1950至1960年代，中國官方一般將此類事件解釋為階級鬥爭的表現。無論是疆、藏地區，還是西南山區的諸多武裝事變，都被政府指稱是少數民族中的少數上層牧主、地主或奴隸主對於共產黨領導下的、為大多數下層民眾謀福祉的社會政治改革的敵視行動。1980年代以

來至今，此類事件的官方定性則一邊倒地變成分裂主義。這其中的理論原因，當值得專門分析。

但是，更具有緊迫性的是，如果本文關於新疆分離主義勢力事實上已經式微的分析成立，那麼中國政府持續地以「統一和分裂」的鬥爭來處理新疆等地的族際矛盾就很值得令人擔憂了。作為處於強勢一方的政府力量，如果不能體察社情、民情中的細微而重要的變化，一味從不符合實際的認識出發，又輔之以強大的專政力量，則本已轉變的社情、民情可能再次轉向反面；中國人民長期以來努力不懈而贏得的相對周邊一些國家的競爭優勢和吸引力也就可能被再次浪費。

要想使邊疆地區傾心內附，必須「恩威並用」。而「恩」的一方面，是給予邊疆地區一種能讓當地人滿足的政治安排，並對這種政治安排提供足夠的保證。

要想使邊疆地區傾心內附，用中國傳統的政治詞彙來說，必須「恩威並用」。而「恩」的一方面，事實上並不主要是物質利益的輸送，而是給予邊疆地區一種能讓當地人滿足的政治安排，並對這種政治安排提供足夠的保證。在這樣的政治安排下，長治久安才可能實現，而內地和邊疆人民的經濟文化交往也才可能日漸頻密，並由此慢慢生發出互不可分的中華民族情感。

註釋

① 王力雄的作品在中國大陸很難正式出版。在海外和互聯網上流傳甚廣的《黃禍》、《天葬：西藏的命運》，以及最近的《你的西域，我的東土》等卻在整個華人世界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其中後兩本著作尤與本文論題相關。王力雄在中國大陸正式期刊發表的文章中，最與本文相關的則是〈西藏問題的文化反思〉，《戰略與管理》，1999年第5期，頁45-52。

② 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一版，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頁488。

③ 所謂的「東突國」的存在，為時既短，又沒有國際承認，更重要的是缺乏有意義的實際統治的存續，實在難以稱得上是國家。參見馬大正、許建英：《「東突厥斯坦國」迷夢的幻滅》（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

④ 參見蓋爾納（Ernest Gellner）著，韓紅譯：《民族和民族主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2），第一章。

⑤ 王力雄：〈西藏問題的文化反思〉，頁45-52。

⑥ 根據馬大正的統計，在1960年代只有三起較大的分裂主義活動，而在整個1970年代則一起也沒有，是1949年以來最平靜的。參見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新疆穩定問題的觀察與思考》（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頁40-44。

⑦ 這裏所能給出的僅僅是一個非常粗線條的輪廓。有興趣者可參見昝濤：〈從「突厥主義」到「土耳其史觀」：20世紀前期土耳其民族主義的演變〉（北京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2006）；戴維森（Roderic H. Davison）著，張增健、劉同舜譯：《從瓦解到新生：土耳其的現代化歷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6）。

⑧ 這方面可參見潘志平、王鳴野、石嵐：《「東突」的歷史與現狀》（北京：民族出版社，2008）。

⑨ 另一部分原因可能是作為「7．5」事件導火索的「韶關事件」中關於維族女工被侮辱的不實傳言對於伊斯蘭民族的特殊敏感性。

張　健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博士、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講師。

反恐議題與主權維護
——上海合作組織研究

李銘義

中亞在蘇聯解體後所形成的權力真空，引起世界強權及恐怖主義勢力對該區的介入，又因中亞及裏海一帶豐富油氣資源的發現，更使該區情勢的變化愈趨複雜。「上海合作組織」即於上述地緣政治、能源政治與文化衝突等交錯複雜的背景中，由中國與俄羅斯所推動促成。「9．11」恐怖攻擊事件發生後，因全球反恐情勢所趨，給美國提供了切入中亞的契機，中亞再度成為美、俄、中等大國競逐的場域，而美國的切入亦對俄、中兩大區域強權透過上海合作組織在中亞的競合關係造成衝擊。因此本文擬就「國際建制理論」(regime theory) 作一基礎探討，討論中國反恐議題及對於主權維護的相關主張，並以上海合作組織組成與運作的方式為例，檢視國際建制觀點是否適用。

中亞在蘇聯解體後所形成的權力真空，引起世界強權及恐怖主義勢力對該區的介入，又因中亞及裏海一帶豐富油氣資源的發現，更使該區情勢的變化愈趨複雜。

一　國際建制理論

從第二次世界大戰到1970年代初期，國際制度的研究以聯合國體系為中心的正式國際組織為主；之後，隨着石油危機等事件以及互賴現象被概念化，建立於不同議題範疇上的「國際建制」概念構成「國際組織與制度」領域的研究新重心。進入1990年代，學界似有將「國際建制」正名為「國際制度」之趨勢；在此過程中，隨着代表新自由制度主義思潮的國際建制理論日漸採用新現實主義國家中心假設以及經濟學取向研究方法，誠如基歐漢 (Robert O. Keohane) 自承的，相當程度上當代國際組織研究有日益擺脱過去盟友——理想主義 (idealism) 與法制主義 (legalism) ，轉而與現實主義 (realism) 結合的趨勢①。

大體而言，國際建制理論不只對正式的國際組織有所分析，同時着重對合作的原則、準則、規範與決策程序之檢視來解釋國際合作的過程與運作，因此常被用來詮釋貿易、金融、環境或安全等議題上的國際合作安排與制度發展。依克拉斯納 (Stephen D. Krasner) 之定義，「國際建制」是指「行為者在國際關係的

特定領域上的共同期望所衍生出的整套隱性或顯性的原則、準則、規範及決策程序」②。換句話說，依國際建制理論，國際合作的形成與國際組織的存在是建立在一套大家認可並遵循的「原則、準則、規範及決策程序」所構成的建制上。其中，原則 (principles) 是指對事實、因果與正當性的認知或信念；準則 (norms) 是指就權利與義務所定之行為標準；規範 (rules) 則是指對特定行為的規定或禁止；決策程序 (decision-making procedures) 在此是泛指執行與達成集體選擇 (collective choice) 的一貫過程與方式。

自由主義國際關係理論在解釋國際組織和機制對於國家行為的影響與國際政策的制訂及執行有着重要貢獻。傳統的國際組織研究流於分析組織本身架構與運作，較少分析針對國際組織所處理的特定國際議題所牽涉的國際統合與國家行為等問題。但是在冷戰時期，的確有許多國際議題在國際組織或國際建制中進行溝通與協商，並達成重要國際政策與規範，對於國際關係有着實際而重要的影響，因此自由主義國際關係學者以較為分析性的概念出發分析國際建制。到了冷戰結束後，國際組織研究與國際建制分析逐漸合流，尤其是針對冷戰後的聯合國、國際經貿組織，以及國際安全機構的研究，均取擇相關研究的概念與理論作為分析工具與架構③。

對美國進行反恐戰爭表示支持與合作的國家，即反恐聯盟，其合作領域廣泛，除了軍事行動、外交仲裁、情報合作的聯盟外，還包括金融反恐。在CNN統計上，中國為反恐聯盟中的合作國家。

二　反恐與中國

在「9．11」事件後，以美國的第一次反恐戰爭為例，根據當時有線電視新聞網 (CNN) 的統計，全面支持國家共13個，合作國家共28個，其他共5國④。因此，對美國進行反恐戰爭表示支持與合作的國家，即反恐聯盟，共有41國。反恐聯盟的合作領域廣泛，除了軍事行動、外交仲裁、情報合作的聯盟外，還包括金融反恐。反恐戰爭期間，各國不斷強化反恐情報與作為，並進一步加強國際洗錢合作。迄2005年，全球已有90個國家與美國結成各種形式的反恐聯盟；167國凍結了恐怖份子總共500個賬戶，資產達1.1億美元⑤。從此，這些參與反恐戰爭的國家紛紛以反恐為名，進行各式各樣的以管制及偵防為主體的措施與立法。在CNN統計上，中國為反恐聯盟中的合作國家。

(一) 恐怖主義的定義

關於「恐怖主義」的定義，各家紛說，莫衷一是，但一般而言，「恐怖主義」通常泛指有計劃地使用暴力或威脅使用暴力來對抗普通平民或不特定的多數人，並意圖造成群眾的恐懼與社會的不安及動蕩，來訴求其背後特定的政治或宗教目的。除此之外，也有對社會現狀不滿，稱要「革命」或「解放」，尋求「民族獨立」的⑥。「恐怖主義」這個名詞譯自英語的“Terrorism”，而這個詞語卻是源自法國大革命末期的恐怖政治時期。

對「恐怖主義」之定義，常因國家利益、民族意識、宗教信仰、政治理念與價值觀念之不同而各有立場，甚至出現一方視為恐怖份子，另一方視為自由鬥士的情況，迄無一致共識。這其中最嚴重的問題是，由於定義不清楚，「9．11」事件後許多國家放寬並模糊了對於「恐怖主義」的界定，將所有以和平方式表達的活動歸類為恐怖行動，這就為鎮壓性政權提供隨意攻擊政治敵手的藉口，把政敵及人權捍衛者都戴上「恐怖份子」的大帽子，進而禁止其活動甚至加以刑罰。此外，在「反恐戰爭」(war on terrorism) 的大旗之下，少數群體成為維護社會利益的主要犧牲者。「9．11」事件後，許多國家對阿拉伯裔及信奉回教的公民施展一連串歧視性待遇，包括隨意拘禁、偵訊、刑求，之後更在移民法規中加入許多歧視性的規定及手續，同時對外國移民聚居的社區進行嚴密監控。

「9．11」事件後許多國家放寬並模糊了對於「恐怖主義」的界定，將所有以和平方式表達的活動歸類為恐怖行動，這就為鎮壓性政權提供隨意攻擊政治敵手的藉口，把政敵及人權捍衛者都戴上「恐怖份子」的大帽子。

(二) 恐怖主義的類型

恐怖主義大概可分為如下四種類型：

國家恐怖主義：指支持恐怖主義或恐怖襲擊的國家。譬如非洲的蘇丹以及1970年卡達菲 (Muammar Gaddafi) 開始執政之後的利比亞。另外，也有人認為阿敏 (Idi Amin) 當政期間的烏干達也是恐怖主義國家。

左派恐怖主義：此派組織主要訴求左派理想的實踐與貫徹，包括了巴勒斯坦解放陣線的哈馬斯組織 (Hamas) 、意大利紅色旅 (Brigate Rosse) 、法國革命時期雅各賓派 (Jacobin) 、柬埔寨共產黨 (紅色高棉) 、日本赤軍、毛派游擊隊等。

宗教恐怖主義：近年來，以基地組織 (Al-Qaeda，又譯阿爾蓋達、凱達) 、塔利班政權等激進的宗教組織為首的宗教恐怖主義力量逐漸抬頭，其中以「9．11」事件最為震驚全球。這些組織試圖透過恐怖攻擊的手段來完成其宗教目標及訴求。

分離主義恐怖主義：這類型的恐怖主義組織大多以爭取主權獨立自主有關，透過恐怖主義攻擊的行動來達到其目標，例如中國新疆自治區內的東突厥斯坦，直接與基地組織有聯繫，學習炸彈製作，對不支持其組織的人士進行恐怖襲擊和報復。還有如俄羅斯的車臣獨立恐怖主義、愛爾蘭共和軍、西班牙巴斯克地區的埃塔 (ETA) 分離主義組織等。

(三) 中國與反恐行動

中國的反恐依據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2001年12月29日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五次會議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修正案(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法》及其實施細則，以及中國加入一系列反恐怖國際公約 (如聯合國大會通過的《制止恐怖主義爆炸事件的國際公約》、《制止向恐怖主義提供資助的國際公約》、《制止核恐怖主義行為國際公約》) 和支持聯合國安理會通過的第1267、1333、1373、1456號等反恐決議。對於已定性的恐怖組織和恐怖份子，中國政府禁止其在中國境內的一切活動，禁止支持、資助、庇護，並凍結他們的資產⑦。

至於中國認定恐怖組織和恐怖份子，具體標準如下：

1、認定恐怖組織的標準

⑴ 以暴力恐怖為手段，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破壞社會穩定、危害人民群眾生命財產安全的恐怖活動的組織（不論其總部在國內還是國外）。

⑵ 具有一定的組織領導分工或分工體系。

⑶ 符合上述標準，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 曾組織、策劃、煽動、實施或參與實施恐怖活動，或正在組織、策劃、煽動、實施或參與實施恐怖活動；
- 資助、支持恐怖活動；
- 建立恐怖活動基地，或有組織地招募、訓練、培訓恐怖份子；
- 與其他國際恐怖組織相勾結、接受其他國際恐怖組織資助、訓練、培訓，或參與其活動。

中國對於處理暴動的方式不僅帶有政治目的，也會採取相應的行動，對於中國而言，每一項政策工具都帶有想像力及能夠負擔，而當局面對暴動經常以軍事力量作為優先考量的使用工具。

2、認定恐怖份子的標準

⑴ 與恐怖組織發生一定的聯繫，在國內外從事危害國家安全和人民群眾生命財產安全的恐怖活動的人員（不論其是否加入外國國籍）。

⑵ 符合上述條件，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 組織、領導、參與恐怖組織；
- 組織、策劃、煽動、宣傳或教唆實施恐怖活動；
- 資助、支持恐怖組織和恐怖份子進行恐怖活動；
- 接受上述恐怖組織或其他國際恐怖組織資助、訓練、培訓或參與其活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於2003年12月15日公布了境內第一批認定的四個與「東突」相關的組織為恐怖組織，包括「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簡稱「東伊運」）、「東突厥斯坦解放組織」、「世界維吾爾青年代表大會」、「東突厥斯坦新聞信息中心」；至於個人層次方面，則認定十一名恐怖份子，如艾山．買合蘇木（Hasan Mahsum）、買買提明．艾孜來提（Mehmet Emin Hazret）、多里坤．艾沙（Dolkun Isa）、阿不都吉力力．卡拉卡西（Abdujelili Kalakash）等⑧。

中共的反恐思維，大致可分為如下兩種形式：

1、早期的戰略思維——由上而下

中國對於處理暴動的方式不僅僅帶有政治目的，也會採取相應的行動，對於中國而言，每一項政策工具都帶有想像力及能夠負擔，而當局面對暴動經常以軍事力量作為優先考量的使用工具，使用此途徑至少有兩項意圖：首先，殺死或逮捕麻煩的菁英（當局將其稱為罪犯、恐怖份子、分離主義者）；另外，讓當地社會重新評估支持反國家的暴動會有甚麼樣的風險及懲罰，這就是「由上而下」的途徑。雖然中國當局的武力使用多以由上而下的方式展開，但是中國在新疆對於武力的使用已經逐漸朝向由下而上的途徑⑨。

2、現今的戰略思維——由下而上

反暴動的策略難以透過特別的暴動的進展來加以預測，但暴動提供了很多特徵及叛亂者意圖採取的其他暴動策略。中國的案例證明，社會互動是有效反暴力的關鍵因素：軍事力量僅僅具平衡作用，當新疆逐漸發展為一個安全的環境，軍事及準軍事力量不僅用來殺死或逮捕製造麻煩的菁英，而且也用來給予當地社會壓力，以及改變社會對於支持暴動的風險及懲罰的預測。

三　上海合作組織的宗旨與重要性

(一) 成立宗旨與成員國

上海合作組織的前身是「上海五國」機制。上海五國機制發源於1980年代末，是以中國為一方；以俄羅斯、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四國為另一方的關於加強邊境地區信任和裁軍的談判進程。冷戰結束後，國際和地區形勢發生很大變化。中、俄、哈、吉、塔五國為加強睦鄰互信與友好合作關係，加緊就邊界地區信任和裁軍問題舉行談判。1996年4月26日和1997年4月24日，五國元首先後在上海和莫斯科舉行會晤，分別簽署了〈關於在邊境地區加強軍事領域信任的協定〉和〈關於在邊境地區相互裁減軍事力量的協定〉。這是亞太地區首份多國雙邊政治軍事文件，受到國際社會廣泛關注和高度評價⑩。

冷戰結束後，各地區的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活動日益猖獗，嚴重威脅各國安全與穩定。中、俄、哈、吉、塔、烏六國都面臨發展自身經濟、實現民族振興的艱巨任務，也有進一步加強區域合作的共同願望和迫切需要。

進入二十一世紀，面對全球化趨勢，世界各國都在加快區域合作步伐，以更有效地把握和平與發展的歷史機遇，抵禦各種風險與挑戰。與此同時，冷戰結束後，各地區的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活動日益猖獗，嚴重威脅各國安全與穩定。中、俄、哈、吉、塔、烏茲別克斯坦六國都面臨發展自身經濟、實現民族振興的艱巨任務，也有進一步加強區域合作的共同願望和迫切需要。在此背景下，2001年6月14日，上海五國成員國元首和烏國總統在上海舉行會晤，簽署聯合聲明，吸收烏國加入上海五國機制。15日，六國元首共同發表〈上海合作組織成立宣言〉，宣布在上海五國機制的基礎上成立上海合作組織。上海合作組織正式宣告誕生⑪。

此後，此一以論壇為形式的六國合作機制便正式啟動，而討論的議題也由邊界問題逐步擴大到政治、安全、外交、經貿等各領域。藉由〈上海合作組織成立宣言〉與《打擊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上海公約》(簡稱《上海公約》) 的共同簽署，不但將彼此合作的範圍擴大，更以具體的多邊合作模式強化彼此協商與互助的功能。

如前所述，上海合作組織是中、俄、哈、吉、塔、烏六國組成的一個國際組織，另有觀察員國：蒙古、伊朗、巴基斯坦和印度。成員國總面積為3,018.9萬平方公里，即歐亞大陸總面積的五分之三，人口約十五億，為世界總人口的四分之一。上海合作組織是首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宣布成立、首個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命名的國際組織，奉行「上海精神」以解決各成員國間的

邊境問題。上海合作組織現有兩個常設機構，分別是設於北京的秘書處，以及設於烏茲別克斯坦首都塔什干的反恐中心。工作語言為漢語和俄語⑫。

上海合作組織以「互信、互利、平等、協商、尊重多樣文明、謀求共同發展」為基本內容的「上海精神」作為相互關係的準則，並奉行不結盟、不針對其他國家和地區及對外開放的原則。其宗旨是加強各成員國之間的相互信任與睦鄰友好；鼓勵各成員國在政治、經貿、科技、文化、教育、能源、交通、環保及其他領域的有效合作；共同致力於維護和保障地區的和平、安全與穩定；建立民主、公正、合理的國際政治經濟新秩序。

上海合作組織每年舉行一次成員國國家元首正式會晤，並定期舉行政府首腦會晤，輪流在六個成員國舉行⑬。

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在未來有可能擴增。具體情況如下：

官方一貫強調上海合作組織不是封閉的軍事政治集團，該組織在防務安全領域始終遵循公開、開放和透明的原則，奉行不結盟、不對抗、不針對任何其他國家和組織的原則，一直宣導互信、互利、平等、協作的「新安全觀」。

1、巴基斯坦早在2000年就遞交了加入上海五國協定的聲明，但成員國認為巴基斯坦給予阿富汗境內的塔利班伊斯蘭政府支持，違背了組織的反恐宗旨，所以拒絕。而後，阿富汗與巴基斯坦政府發生了巨大的改變，巴基斯坦在加快了反恐工作之後，再次表達成為上海合作組織正式會員的意願。上海合作組織表示要在現有的六國慎重考慮之後才能做出擴展的決定。中國支持巴基斯坦成為正式會員，而俄羅斯參照有爭端的土耳其、希臘同時加入北約模式，認為巴基斯坦和印度須一同加入。印度希望與美國和北約組織鞏固關係，其申請加入上海合作組織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抵消敵對國巴基斯坦在上海合作組織與中亞地區的戰略優勢。

2、伊朗同巴基斯坦一樣有着升級為正式成員國的積極意願，希望通過上海合作組織來抵制美國自2001年以來在中亞及西南亞(中東)地區的軍事擴展。伊朗的歷史盟國塔吉克斯坦表示了支持，但其他的成員國，尤其是中國和俄羅斯認為伊朗應當先解決其與國際核能機構的核問題。

3、中國和俄羅斯都已聲明同意蒙古成為正式成員國，但蒙古另外還希望今後能夠邀請日本作為觀察員國，或以「上海合作組織＋日本」的形式合作。俄羅斯與中國對此持保守態度。

4、俄羅斯希望將阿富汗列為觀察員國，但至今在阿富汗境內仍駐扎着美國軍隊。

5、白俄羅斯申請成為觀察員國，但俄羅斯認為其為「純粹的歐洲國家」而反對。

6、塞爾維亞激進黨敦促政府嘗試申請加入上海合作組織以拉近和俄羅斯的關係。

7、美國申請成為觀察員國，不過遭拒絕⑭。

上海合作組織可能成為與北約抗衡的地區政治中心，有人認為它是「東方北約」。但是官方則一貫強調上海合作組織不是封閉的軍事政治集團，該組織在防務安全領域始終遵循公開、開放和透明的原則，奉行不結盟、不對抗、不針對任何其他國家和組織的原則，一直宣導互信、互利、平等、協作的「新安全觀」⑮。

(二) 上海合作組織的重要性

1、在國際上扮演重要的角色

作為一個多邊主義的國際建制，上海合作組織是在中國主導的國際組織中最具代表性的。而上海合作組織在全球化的國際局勢下，意圖體現「歐亞主義思想」，在此基礎之上，將歐亞大陸腹地視為統一的地緣政治板塊、統一的地緣經濟網路與多元文化的交流平台。未來，上海合作組織的重要議事日程也將逐步涵蓋政治、經濟與安全合作，向多功能組織轉變⑯。

2、區域安全作用

中亞形勢總體穩定，但在安全性上相當脆弱，所謂「三股勢力」(宗教極端勢力、民族分裂勢力、暴力恐怖勢力)、貧困和失業、塔吉克斯坦及烏茲別克斯坦政局的動蕩、未來幾年內中亞各國均面臨的主要領導人更替、美國大中亞政策的導向等，都對中亞穩定構成一定威脅，為未來增加了不確定性。未來中亞安全局勢將呈現安全挑戰多元化、地緣政治格局多極化、大國之間及其與中亞國家之間競爭與合作並存的趨勢。學者們一致認為，上海合作組織在中亞地區發揮着不容忽視的作用；期望上海合作組織成為解決區域及國際事務的平台，以及體現中共「新安全觀」的最佳試煉場⑰。

未來中亞安全局勢將呈現安全挑戰多元化、地緣政治格局多極化、大國之間及其與中亞國家之間競爭與合作並存的趨勢。學者們期望上海合作組織成為解決區域及國際事務的平台。

3、簽署《上海公約》

2001年中亞國家共同防範和聯合打擊當地恐怖份子，適逢上海合作組織正式成立，發表《上海公約》⑱等作為，對伊斯蘭極端主義和恐怖主義份子在中亞地區熱絡活動趨勢有所遏止；加上基地組織與阿富汗塔利班政權等國際恐怖主義團體，把美國本土及其他美國海外使館與軍事基地視為主要攻擊的目標，致使在中亞地區的恐怖活動相對減少。

上海合作組織建立的另一個目的是形成一個打擊恐怖主義、極端主義以及分裂主義的防護網。組織中的中亞四國，其政權長期以來皆遭受回教基本教義、激進勢力的挑戰，而少數族裔的分離運動更是危害到各國的國家安全。至於中國大陸內部，新疆維吾爾族的分裂傾向一直是令中共政權頭痛的問題，尤其是維族的獨立又曾受到來自中亞回教勢力的外部支持，而使問題變得更加複雜。上海合作組織的建立不但表明了各國在打擊恐怖主義、極端主義，以及分裂主義的決心，並且它已由簽署政治文件的階段邁向了簽署法律文件的階段。此外，《上海公約》還首次對「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做出了法律上的定義，為聯合打擊「三股勢力」奠定了法律基礎。

4、未來的展望

除了區域安全之外，上海合作組織另一項重要的工作就是如何有效地推動區域經濟合作。在地緣上，自古歐亞心臟地帶就是聯結東西方的重要走廊，將中國、印度、中亞、俄羅斯緊緊地聯繫在一起。而上海合作組織未來發展的關鍵還是取決於其經濟一體化能否促進各成員國利益的實現，以及能否在全球化和地區經濟一體化的雙重背景下推動各國利益的融合與增長。當前，上海合作組織內部的經濟合作有着相當堅實的基礎。包括在2001年，各成員國簽署了〈關於

開展多邊經濟合作的基本目標和方向及貿易投資便利化進程的備忘錄〉；2003年通過了〈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多邊經貿合作綱要〉；2004年通過了該綱要的落實措施計劃。上海合作組織正逐步(在2020年前)朝形成真正的一體化空間努力，即實現商品、勞務、資本和技術的自由流動⑲。

四　結語

上海合作組織已朝常設性的組織機能發展，六國之間不但已有外交、國防、經貿部長間的例行會議，更成立「協調員理事會」作為常設機關。此外，包括蒙古、阿富汗、巴基斯坦及印度等國皆已申請加入，因此該組織的未來發展及影響實不容忽視。

從國際建制理論觀察，上海合作組織的原則與規範都已經建立，準則正在逐年鞏固中，決策核心有常設機制，並將反恐中心針對性地設於塔什干；對於罪犯進行引渡，對於事件進行協商，每年舉行一次成員國元首正式會晤，定期舉行政府首腦會晤，輪流在各成員國舉行。為擴大和加強各領域合作，除業已形成的相應部門領導人會晤機制外，可組建新的會晤機制，並建立常設和臨時專家工作組研究進一步開展合作的方案和建議，將運作制度化及正常化。

西方國家當初完全不看好上海合作組織，如今卻又唯恐它勢力膨脹太快，於是產生挑撥心態。英國《金融時報》甚至說上海合作組織的目的是將美國逐出中亞，中俄與其說是合作夥伴，不如說是對手。

在反恐議題上，上海合作組織重視並盡一切必要努力保障地區安全。各成員國為落實《上海公約》而緊密協作，如前述在塔什干建立反恐中心。此外，為遏制非法販賣武器、毒品、非法移民和其他犯罪活動，將制訂相應的多邊合作文件。因此，在反恐議題上，上海合作組織的運作更為制度化。中國為了維護主權之完整及防範「疆獨」，更將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對國際和平與安全、發展國家間友好關係，以及實現人的基本權利和自由所構成的威脅，首次列於國際性公約中。

西方國家當初完全不看好上海合作組織，如今卻又憂心忡忡，唯恐它勢力膨脹太快，於是產生挑撥心態。澳洲媒體說，上海合作組織的着力點是中亞，俄羅斯視這地區為後院，希望藉此恢復蘇聯時代的影響力，而中國不願見俄國獨霸中亞，這矛盾加上中亞的複雜性，將使上海合作組織的行動力淪喪。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甚至說，上海合作組織的目的是將美國逐出中亞，中俄與其說是合作夥伴，不如說是對手⑳。

從中國與俄國關係觀察，中亞既是一個競爭點，也是一個合作點，因為經濟、安全、政治、人文合作，是上海合作組織這架馬車的四個輪子，必須同時轉動。安全合作，特別是防務安全合作，既是上海合作組織建立的直接動因，也是該組織存在與發展的一大動力。由於傳統與非傳統安全威脅客觀存在，上海合作組織各成員國一直以來都將安全合作作為組織各領域合作的重點㉑。在打擊恐怖主義、分裂主義和極端主義「三股勢力」，打擊毒品走私和跨國有組織犯罪，進行搶險救災和人道主義援助等方面開展了積極的防務安全合作，為維護國際和地區形勢的穩定付出了代價。

上海合作組織所處的歐亞大陸結合部，特別是中亞地區，是冷戰結束後新出現的地緣戰略板塊。以美國為首的北約等外部勢力，十分看重這一地區的地緣戰略價值及豐富的自然資源，企圖將其納入自己的勢力範圍。中亞地區國家本身依然處於轉型過渡期，經濟發展又遭受國際金融危機的衝擊，內部穩定也存在不確定性。上海合作組織的成立與拓展對配合美國的全球反恐、對管控蘇聯解體後中亞地區的失序態勢、對促進亞洲區域化發展和多邊制度化建設，都起了不可忽視的積極功能，值得吾人重視。

上海合作組織的成立與拓展對配合美國的全球反恐、管控蘇聯解體後中亞地區的失序態勢、促進亞洲區域化發展和多邊制度化建設，都起了不可忽視的積極功能。

註釋

① Robert O. Keohane, *Power and Governance in a Partially Globalized World* (London: Routledge, 2002), 245-71.

② Stephen D. Krasner, "Structure Causes and Regime Consequences: Regime as Intervening Variables", in *International Regimes*, ed. Stephen D. Krasne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2.

③ 楊永明：〈國際限武裁軍機制與規範：國際關係理論與國際法規範之檢驗〉，《問題與研究》，2004年第43卷第3期，頁77-96。

④ 參見www.cnn.com/SPECIALS/2001/trade.center/coalition.maps/blue.html（2010年1月5日檢索）。

⑤ 李禮仲：〈國際防制洗錢之新趨勢——防堵恐怖份子利用全球金融機構〉（2005年4月27日），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FM/094/FM-B-094-004.htm（2010年1月19日檢索）。

⑥ 蕭平：〈淺析恐怖主義的構成要素〉，《成都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4期，頁11-14。

⑦⑧ 參見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zh-tw/%E6%81%90%E6%80%96%E4%B8%BB%E4%B9%89%E4%B8%8E%E4%B8%AD%E5%9B%BD（2010年1月5日檢索）。

⑨⑲ 張明明：〈恐怖主義特性和中國政府的反恐立場〉，《理論前沿》，2006年第24期，頁26-27。

⑩⑪ 參見上海合作組織元首會議官方網站，www.scosummit2006.org/bjzl/2006-04/20/content_122.htm（2010年1月5日檢索）。

⑫⑬⑭⑮ 參見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zh-tw/%E4%B8%8A%E6%B5%B7%E5%90%88%E4%BD%9C%E7%B5%84%E7%B9%94（2010年1月5日檢索）。

⑯ 馮玉軍：〈上海合作組織的戰略定位與發展方向〉，《現代國際關係》，2006年第11期，頁12-17。

⑰ 強曉雲：〈「中亞局勢與上海合作組織」研討會綜述〉，《現代國際關係》，2006年第7期，頁61。

⑱ 公約全文參見上海合作組織官方網站，www.sectsco.org/CN/show.asp?id=99（2010年1月5日檢索）。

⑳ 〈中時：西方對上合組織的不舒服〉，中國評論新聞網，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11/0/5/7/101105797.html?coluid=7&kindid=0&docid=101105797（2010年1月14日檢索）。

㉑ 〈中評：上合組織新發展　美國改排斥態度〉，中國評論新聞網，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09/9/7/4/100997438.html?coluid=137&kindid=4734&docid=100997438&mdate=0619102443（2010年1月14日檢索）。

李銘義　台灣高雄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文革後續階段的民間思潮

● 印紅標

從1969年中國共產黨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到1976年扣押「四人幫」，是與文化大革命主體階段相對應的後續階段，而群眾的活動和思想從1968年就已開始發生明顯轉變。故而，本文所考察的民間思潮，起止於1968至1976年。在此期間，獨立於官方正統意識形態的民間批判思潮在專制的縫隙中頑強生長，逐漸形成堅冰下的思想潛流，積蓄着思想解放的大潮。

民間思想探索者帶有非官方的社會特徵：他們是生活在社會底層的上山下鄉知識青年、工人、專業技術人員、基層幹部、軍人和農民，而非執行黨政宣傳職務的人員，通常也不具有學者的身份。他們獨立的反思要冒極大的政治風險，不可能見諸公開出版物，而只能以文章、上書、通信、日記、大字報等民間文本形式出現，其基本情況至今鮮為人知。

民間思想探索者帶有非官方的社會特徵，他們獨立的反思要冒極大的政治風險，不可能見諸公開出版物，而只能以文章、上書、通信、日記、大字報等民間文本形式出現，其基本情況至今鮮為人知。

本文根據文獻資料，輔以口述回憶，考察文革後續階段的民間批判性思潮，梳理其主要流派。

一　時政評論和政策批判

1969年中共九大以全黨全國的團結和爭取更大的勝利為號召，但是此後黨內高層衝突不斷，林彪出逃、批林批孔、反擊右傾翻案風等事件接二連三，社會動蕩不安，經濟混亂凋敝，人民生活長期困窘。

面對政治和社會的重重矛盾，教條僵化的官方宣傳日益缺乏説服力，黨內外的懷疑和不同政治見解在暗中蔓延。「林彪事件」震驚了全國，此後黨內外的質疑、反思、批判，由點滴匯成潛流，進而湧現出有膽有識之士的呐喊疾呼，如1974年呼籲「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的「李一哲」大字報、1976年首都天安門廣場的群眾性抗議聲浪；亦有頗具理論性的長篇論述，例如1976年上海王申酉六萬字的「供詞」和雲南陳爾晉十二萬字的長文①。

在形形色色的民間批判思潮當中有兩個引人注目的思想脈絡：一個是關於時事政治和政策得失的批判性思考，另一個是關於社會矛盾和制度變革的批判性思考。除此之外，還有萌芽中的關於言論和思想權利的自由主義思考。

時政批判主要集中於時事政治層面：評價黨內鬥爭的是非、領導人的功過，以及文化大革命的得失利弊。

就黨內鬥爭，時政和政策批判派(以下簡稱政策批判派)質疑或者反對毛澤東的接班人林彪，抨擊以江青為首的黨內文革派，認為被打倒的劉少奇、鄧小平等領導人是無產階級革命家，反對打倒大批領導幹部等。典型案例包括：江西青年李九蓮懷疑林彪的政治動機和中共中央對劉少奇所作的政治結論、長春青年史雲峰散發傳單為劉少奇等老一輩革命家鳴不平、河北青年工人張坤豪質疑打倒劉少奇和大批老幹部等。四五運動時期懷念周恩來、批判「四人幫」的大量言論，也重在抨擊「四人幫」。這些批評常常涉及政策的得失利弊，但是重點在於對領導人的臧否②。

時政批判的另一個重點是否定文化大革命，成都的黨員教師屠德雍1973年撰寫並投寄的〈文化大革命十大罪行〉代表了這樣的觀點。文章指出：「文化大革命是我黨歷史上最大一次『左』傾路線的產物，給全黨和全國人民造成無窮無盡的災難痛苦。」文章歷數文革「十大罪狀」：使90%以上的幹部、60%以上的群眾受到打擊、迫害；使林彪、康生、江青、陳伯達、張春橋等一小撮陰謀家、野心家篡奪了黨和國家的領導權；使工農業生產受到了極大的破壞，人民生活下降；使科學、文化、教育、藝術遭到空前的災難；使黨和國家一度在國際上陷於孤立；使社會道德出現解放以來空前的墮落；人為地造成人民群眾之間的分裂和冤仇，甚至互相殺戮；使黨的威信一落千丈，民主集中制遭到徹底破壞；使軍隊內部分裂，優良傳統大半喪失；使無產階級專政遭到嚴重破壞，階級陣線混亂③。

在形形色色的民間批判思潮當中有兩個引人注目的思想脈絡：一個是關於時事政治和政策得失的批判性思考，另一個是關於社會矛盾和制度變革的批判性思考。除此之外，還有萌芽中的關於言論和思想權利的自由主義思考。

然而，文革期間，挑戰主要領導人及其決策，不論是質疑毛澤東、林彪、江青，還是為劉少奇等領導人鳴冤叫屈，都被視為最為嚴重的政治問題，甚而招致殺身之禍。

民間的政策批判聚焦於文化大革命中推崇的各項政策，不少批評追溯到文革前的政策和經濟體制，思想性較強。據現有案例，有如下三個要點：

第一，關於建國以來的黨內政策之爭(即所謂兩條路線的鬥爭)，政策批判派認為：以劉少奇、鄧小平、周恩來和彭德懷的一些講話為代表的政策主張，有利經濟發展，能給人民生活帶來實惠，是正確的，是符合科學社會主義的；而文革中被稱作「革命路線」的方針政策及農村體制，造成糧食低產、農民低收入和經濟的破壞，是錯誤的，是「空想的社會主義」。一些人指出文革之前的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三面紅旗」造成嚴重的經濟損失，批判彭德懷是錯誤的，有的人進而否定了1957年的反右派鬥爭，有的批評還追溯到蘇聯斯大林時代社會主義經濟模式的弊病，甚至有人肯定在中國發展某些資本主義的積極作用。這些觀點顛覆了文化大革命所建構的黨內兩條路線鬥爭的是非觀，否定了所謂「毛主席的革命路線」。

1968年，廣西博白縣文地中學黨支部書記兼校長劉振武，以「中國人民保黨反『派』委員會」的名義致函玉林軍分區領導部門並附兩篇文章。他在文章和被捕

後的應審對答中，堅持1956年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的路線和中央領導集體的正確性，認為1959年批判彭德懷「不妥」、文革中打倒劉少奇和大批領導幹部等做法是完全錯誤的，反對「派性中央」(即林彪及江青文革派) 的路線，直言毛澤東「也有很多錯誤的東西」。劉振武主張務實的經濟政策，否定大躍進，希望在工農業生產方面恢復獎勵制度、物質刺激，農村實行按勞分配、取消按人口分配的方法。他甚至提出：「中國的資本主義是處於發生、發展階段。在中國發展某些資本主義，只有好處，沒有壞處。」④

遼寧省委黨員幹部張志新在1968至1969年期間，不僅質疑林彪、江青，而且指出：毛澤東從1958年以後，在總路線、大躍進和人民公社「三面紅旗」問題上有錯誤，反映在三年經濟困難問題上；林彪是促進毛澤東「左」傾路線的主要人物，是糾正「左」傾的主要阻力；文化大革命的路線鬥爭是建國後，尤其是1958年以來黨內「左」傾路線錯誤的繼續和發展，造成了嚴重的惡果⑤。

1958年被打成右派份子的李天德，在1975年撰寫〈獻國策——致中共中央、人大常委會〉，提出政策意見十二條，其中包括：認為文化大革命「完全不必要」；否定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要求無罪釋放1957年被打成右派的大學生並安置適當工作等⑥。

政策批判派的願望基本是恢復和重建共產黨的領導和國家基本制度的正常運作。他們的目標可以歸結為工業、農業、國防和科學技術「四個現代化」，而不特別強調民主和法制的意義。

1976年，上海師範大學待分配的畢業生王申酉撰寫六萬字「供詞」，系統反思新中國建立以後中共黨內在社會主義建設問題上的分歧和鬥爭，認為毛澤東的主張實際上是以自然經濟為基礎的空想的社會主義，而被毛澤東批判的劉少奇等人的建國主張是符合中國實際的科學的社會主義⑦。

第二，對經濟及其他政策的批判。在農村政策方面，政策批判派批評農村的土地和分配政策，認為人民公社制度嚴重束縛農業生產力的發展，贊同「包產到戶」類型的勞動和分配制度，實際是呼籲實行農業生產責任制。有的人還反對把農民束縛在土地上，主張順應城市化的世界潮流。

1968年，農民出身的湖南青年蕭瑞怡上書毛澤東，建議實行以「包產到戶」為藍本的「借土借田的土地制度」，同時提出「消除人為的階級鬥爭」、「廢除個人崇拜活動，解放人民思想」等主張⑧。

同年，在內蒙古插隊的北京知識青年張木生撰寫了探討農村政策和體制問題的文章——〈中國農民問題學習——關於中國體制問題的研究〉，指出人民公社體制不適合生產力發展，實際上肯定「包產到戶」政策以及彭德懷、劉少奇某些被批判的農村政策主張，並且指出斯大林的農業合作化及其他經濟政策的弊病⑨。

1976年王申酉提出：人民公社制的生產關係嚴重束縛農業生產力的發展；農村政策束縛勞動力流動，違背經濟發展的城市化方向；農業生產必須調整生產關係，打破自然經濟的束縛，讓價值規律發揮推動作用。

在工業和其他經濟政策方面，王申酉又提出：應當重視價值規律，肯定獎金制度、物質刺激，重視利潤的經濟槓桿作用，反對閉關自守，期待對外開放。

在科技和文化政策方面，這一派反對摧殘科技、文化和其他事業的現行政策。1975年，中央五七藝術大學音樂學院 (中央音樂學院) 青年教師李春光批判文藝政策，矛頭直指江青，不僅在文藝界引起廣泛共鳴，並且驚動了中央高層⑩。王申酉等人亦對文藝政策進行了抨擊。

第三，在文化大革命的問題上，政策批判派不僅反對在政治上打倒大批領導幹部，並且抨擊文革推行的一系列政策，例如：個人崇拜和造神運動，以消滅城鄉、工農、腦力勞動和體力勞動「三大差別」為標榜而脫離生產力水平的「新生事物」。

政策批判派的基本出發點是經濟的效益和發展、生產力的提高、人民生活的改善、文化藝術的繁榮，以及共產黨和國家政治生活的正常化。

政策批判派主張以經濟和文化建設的發展為中心，反對政治、社會、文化政策方面的「左」傾政策。從主要傾向來看，政策批判派在經濟、政治和思想方面的主張，基本是回到1956年中共八大的政治路線，特別是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路線。他們的批判以堅持基本社會制度為前提，在經濟體制方面以社會主義計劃經濟為前提，通常不觸及政治和社會基本制度的變革。他們的願望基本是恢復和重建共產黨的領導和國家基本制度的正常運作。他們的目標可以歸結為工業、農業、國防和科學技術「四個現代化」，而不特別強調民主和法制的意義。其方向與文革結束以後中共的改革開放政策、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大體吻合，可以視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的早期探索。

制度批判派的特點在於將特權視為社會分層的一個基本特徵，並進而分析特權產生的制度原因，認為「幹部階級」或「官僚壟斷特權階級」產生的根源是現行的經濟和政治制度。

二　社會和制度批判

與政策批判派相對應的是社會和制度批判派（以下簡稱制度批判派），其批判的重點是社會關係的不平等及與此相關的社會制度。這一派的出發點是社會的平等、公正、人民當家作主的權利等社會主義的基本價值觀，並以此為目標提出對現實社會制度的批判和變革要求。其要點有如下四點：

第一，制度批判派始終如一地反對領導者的集體特權並探索其制度原因。在他們看來，如果這個社會存在少數人凌駕於社會和民眾之上的特權，就不是馬克思所預言的社會主義社會。制度批判派的特點不在於一般地反對特權現象、特權作風或者個別人的特權行為，而在於將特權視為社會分層的一個基本特徵，並進而分析特權產生的制度原因，認為這個「幹部階級」或者「官僚壟斷特權階級」產生的根源是現行的經濟制度和政治制度。他們是從基本制度，而不是從政策的角度提出和思考問題，從社會不平等引申到對現行制度的批判。

1972年，內蒙古、陝西和北京的幾個青年人在通訊中探討社會主義理論問題，提出並討論了這樣一些觀點：蘇聯和中國的社會制度本質上是相同的，其不同只是發展程度而非資本主義復辟與社會主義的差別；這樣的社會主義國家存在一個遠遠地高於和脫離於社會其他成員、具有特殊利益和權力的新階級——「幹部階級」（主要指高級幹部），這個階級是社會的主宰或主人而非人民的公僕；它存在的根源在於社會主義經濟（制度）本身，而非國外帝國主義和平演變陰謀或國內舊社會剝削階級思想的腐蝕⑪。

1973至1975年，南京青年徐水良撰寫文章，探討國家和經濟管理者特權存在的制度原因和變革「特權制」的理論。他認為：特權現象來源於特權制度，即

無產階級奪取政權以後，不得不「把管理國家，管理生產的任務繼續委託給少數人」的制度；由於社會主義國家實行特權制，所以產生了「政治權力、經濟權力的無產階級內容和它的特權制形式的矛盾」——權力的內容是無產階級的（即生產資料的公有制及與其相適應的無產階級和廣大人民群眾的權力），而權力的形式還是資本主義的（即少數人對國家權力和社會公職的壟斷）；實行這種制度的原因是經濟和文化的落後，因而只具有不得已的、暫時的合理性⑫。

1976年春，雲南宣威青年陳爾晉著長文〈特權論〉，對蘇聯和中國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矛盾進行了系統的理論分析和論述，提出：蘇聯修正主義是一種與以往社會制度不同的新型剝削制度；中國現行制度的特點是政治經濟一體化、高度組織化的公有制社會，社會的基本矛盾是「政治經濟高度一體化的公有制的社會生產與少數人固定化的對權力的壟斷」；中國正處於過渡性的「岔路口社會主義」階段，既有可能通過社會主義的民主革命向社會主義發展，也有可能向蘇聯式修正主義演變⑬。

這一派着重分析社會矛盾，保持着階級分析和階級鬥爭的思路。不過，他們強調：在現實中壓迫人民的不再是原有的地主、資產階級，而是新生的「幹部階級」或者「官僚特權階級」。由於這個新階級植根於蘇聯及中國的社會制度，故而其產生不以人們的意志而轉移，不是思想革命化或者文化大革命之類政治運動所能夠改變的。

制度批判派認為在現實中壓迫人民的不再是原有的地主、資產階級，而是新生的「幹部階級」或「官僚特權階級」。這個新階級植根於蘇聯及中國的社會制度，其產生不是思想革命化或者文化大革命之類政治運動所能夠改變的。

第二，制度批判派肯定馬克思學說所描述的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價值，但是認為要實現那樣的理想社會，必須經過變革或者革命。

參與內蒙等地理論通訊的一位青年認為：在原來被壓迫的落後國家，雖然蘇聯和中國式的社會主義造成民族工業的大發展，但同時也造成了社會的根本矛盾——工人階級與幹部階級的階級鬥爭；因而，從這樣的社會主義到共產主義，將不是「自行消亡」的和平過渡，而是以階級鬥爭為主要內容的社會革命。

徐水良雖然不把中國社會等同於蘇聯，但是斷言：在中國，隨着社會主義公有制的建立，特權制的政治形式和經濟管理形式，與無產階級專政的政治內容和生產資料公有制的矛盾就會逐步發展，逐漸變得愈來愈互不相容，直到發生新的社會主義革命。鬥爭的結果，或者是落後的形式戰勝革命的內容，演變為蘇聯式的完全的資產階級的修正主義的特權制度；或者是革命的內容戰勝落後的形式，消滅生產管理上和政治上的特權制，實現巴黎公社式的無產階級民主制，把社會主義推向新的階段。

陳爾晉認為：像中國這樣處於過渡性的「岔路口社會主義」的國家，只有通過「社會主義民主革命」，才能擺脫淪為蘇聯式「修正主義制度」即「官僚壟斷特權階級所有制」的厄運，而這個「社會主義民主革命」除了堅持公有制之外，在政治上還要借鑒西方民主制度，採取社會主義的（立法、行政、司法）三權分立、（共產黨的）兩黨制，保障人權，實行法制，逐步真正實現人民對國家和社會的管理。

第三，制度批判派從「反對特權」出發，把民主視為人民群眾反對官僚特權的武器。徐水良將「巴黎公社式的無產階級民主制」作為制度變革的方向，否定西方的民主制度。陳爾晉則超越巴黎公社的民主模式，提出借鑒三權分立、兩

黨制的西方政治體制，建立無產階級整個階級的而非少數領導者的民主，保障人民的基本政治權利——人權。

第四，制度批判派不滿文化大革命，主要不是因為它打破了現存體制的正常秩序，而是認為文革沒有也不可能解決官僚特權問題。與此同時，他們肯定文革在一定程度上揭示出了人民群眾與特權階級的深刻社會矛盾，這是蘇聯共產黨領導人努力掩蓋的客觀現實。

由於對中國基本制度持批評態度，制度批判派並不熱心期待恢復文化大革命之前的社會政治常態。他們對現實政策的評價不一：或者持左的觀點，相信革命可以調動群眾的勞動積極性，既反對管理者把政治壓力作為迫使勞動者出力的手段，又反對以物質利益刺激勞動者的積極性（如徐水良）；或者向右轉為有保留地贊同黨內務實政策，以利經濟的發展（如參與內蒙等地理論通訊的青年）。

如果說，政策批判派指出文化大革命所推行的政策欠缺經濟效率的話，那麼制度批判派就揭示出文革沒有解決社會平等和公正的問題，新官僚甚至是加劇了特權和社會的不平等。

制度批判派的思想直接源於毛澤東繼續革命理論中揭示社會矛盾的部分，但是並不局限於此，而是追根溯源，以馬克思的學說去剖析列寧和斯大林創建、毛澤東亦未切實改變的社會模式。

制度批判派以認可經濟上的社會主義（公有制）為前提，要求政治上的民主（及法制），可以說具有民主的社會主義的傾向。這一派的思想直接源於毛澤東繼續革命理論中揭示社會矛盾的部分，但是並不局限於此，而是追根溯源，以馬克思的學說去剖析列寧和斯大林創建、毛澤東亦未切實改變的社會模式。他們關於「幹部階級」、「官僚壟斷特權階級」、「特權制度」等論說都直接違背毛澤東的理論。

制度批判派追求民主的社會主義，雖然不等同於西方的社會民主主義（或民主社會主義）思潮和運動，但是與之具有某些明顯的共同點。同時，由於對基本制度的批判，也與迄今為止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存在區別、甚至衝突。

制度批判派的探討具有比較強的理論色彩，而其案例數量及在民眾中的影響明顯地不如政策批判派。這一派的成員幾乎限於下鄉知青和其他青年，並且或多或少有參與群眾造反運動的經歷，這與政策批判派成員社會身份的廣泛性不很相同。

三　民主與法制

以上兩個思想流派並非涇渭分明，非此即彼，而有時是互相交織的。廣州「李一哲」的大字報——〈關於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就兼具政策批判和制度批判的色彩，並且因其「民主與法制」的訴求對當時及後來的社會思潮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在文革民間思潮中具有里程碑的意義。

1973年12月，廣州青年李正天、王希哲、陳一陽和中年幹部郭鴻志署名「李一哲」撰寫了〈關於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一文寄送毛澤東，議論國是。1974年11月，他們將此文及加寫的序言，抄寫成大字報公開張貼於廣州鬧市區，其影響在隨後的公開批判和答辯中波及全國⑭。大字報提出並論述了以下四個主要觀點：

第一，認為林彪集團的政治特徵是封建性的社會法西斯專制，其社會基礎是特權和新生資產階級；中國存在着「新生的資產階級」，正在出現一個「特權階層」。他們所抨擊的特權，主要針對文革後續階段掌權並享有既得利益的、以林彪及其親信為代表的「新貴」勢力，表達了曾經抱着反對社會不公正、反對特權、完善社會主義的目的參加運動的群眾，對文革後果的失望與不滿，帶有反對特權的制度批判的思想特徵。

第二，指出林彪路線的表現是「左」，批判林彪必須糾正「左」的錯誤。李一哲對文革的極左政策進行了痛快凌厲的揭露和譴責，雄辯地回擊了對所謂「反復辟」、「反回潮」的指責，贊同「解放」文革中被打倒的大批領導幹部。李一哲實際上否定了毛澤東關於批判林彪的「極右」實質、「少批」極左思潮的要求。李一哲犀利的政策批判贏得眾多群眾和幹部的共鳴。

李一哲所關注的民主，主要是人民對國家和社會的管理權利、人民對共產黨和國家各級領導人的監督權利，因此特別強調維護群眾的思想和言論權利，包括張貼大字報發表不同意見的權利。

第三，呼籲社會主義的民主，李一哲最重要的思想貢獻是高揚起「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的旗幟。李一哲所關注的民主，主要是人民對國家和社會的管理權利、人民對共產黨和國家各級領導人(尤其是高層領導人)的監督權利，因此特別強調維護群眾的思想和言論權利，包括張貼大字報發表不同意見的權利。李一哲主張在人民內部允許反對意見和反對派公開存在：「不應當怕光明正大的反對派，界限是服從紀律和不要搞陰謀詭計。」這就在實際上提出了應當允許政治上的反對意見和反對派在法律和紀律的約束下公開存在的主張。這是李一哲對當時流行的一元化的革命民主觀的一個重要突破，也是對文化大革命「大民主」觀的初步揚棄。

李一哲民主訴求的重點是思想和言論的權利，而非選舉。這是近代以來，特別是1949年以後中國民間思潮的一個特點。就是說，被西方政治學劃歸言論自由範疇的不同政治意見的表達權利，在中國的語境中通常被稱為民主權利，而西方政治學者看作民主核心內容的政治選舉，卻往往沒有像思想言論權利那樣成為中國社會的民主訴求的中心。

第四，呼籲社會主義的法制。李一哲大字報所要求的法制，意在使法律真正表現人民的意志，保障人民的權利；反對任何當權者依仗權力，凌駕於法律之上，隨心所欲壓迫群眾，謀求特權；並主要針對林彪集團之類在文革時期膨脹起來的「新貴」勢力。

法制的訴求是文化大革命群眾思潮中的一個重要突破。從現有的文獻看，文化大革命期間的群眾言論，要求民主者多多，而公開呼籲法制者，則自李一哲開始，並且逐漸被主張民主的青年普遍接受。與民主的觀念不同，法制的概念不是對群眾運動理念的揚棄，也不是引申毛澤東的理論，而是在反思過程中回歸1957年鳴放時期或者更早的政治改革者的理念。

李一哲大字報的影響在被批判的過程中擴展。1974年底至1975年初，四川省萬縣張闖、牟其中、劉忠智等人醞釀成立了「馬列主義研究會」，其思想探索受到李一哲大字報的影響，與李一哲的觀點相近⑮。雲南陳爾晉的法制訴求，應當也是受到李一哲的影響。

應當提到的是：文革期間，在李一哲之前就有人提出法制的主張，只是未及公開發表。畢業於華東政法學院、1957年被打成右派的陸錦碧於1969年在青

海勞動改造期間撰寫了約萬字的〈告全國人民書〉(初稿)。據他回憶，這篇文章指出1955年反胡風案、1957年反右派運動等都是違反憲法和法律的；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是主觀主義；文化大革命是文化大破壞、政治大迫害；文章表示擁護劉少奇、朱德、鄧小平等領導人，呼籲改組中共，恢復統一戰線，為受害者平反；加強法制、切實保障人民民主權利等⑯。

1956年中共八大在民主集中制和人民民主專政的意義上提倡過加強和改善民主和法制，但是不符合毛澤東的意圖，沒有成為官方主流思想。1957年鳴放中，民間再提民主和法制。文革中的民主和法制的思想繼承了民間思潮的這一優秀傳統。

四　自由主義

自由主義的思潮直到文革的結束都相當弱小。1970年代初，一位上海青年關於言論自由的思考⑰和成都青年胡平1975年的文章〈言者無罪〉⑱是目前僅知的具有明確自由主義傾向的兩個案例，並且後者僅據回憶，未見文本。

文革時期自由主義的論述沒有涉及財產私有權的問題。自由主義思想與民主的呼聲十分接近，都涉及制度變革，可說是與前述制度批判派並存的另一個制度批判流派。

那位上海青年援引馬克思青年時代批判普魯士專制制度的言論去論證自由觀念，胡平則已經直接受到西方自由主義觀點的影響，儘管是很不系統的隻言片語。這兩位青年都強調言論和出版的自由，針對着文化大革命期間普遍存在的因言致罪的現象，而不是制度批判派所關注的社會平等、反對特權等問題，這一派的文章還明確地或者實際上拋棄階級鬥爭觀念，有別於制度批判派不同程度表現出來的社會分層或階級分析的思維邏輯。

毛澤東本人有不少關於民主的論述，但是排斥自由主義，因而青年中自由主義思想獨立於毛澤東的思想，直接或者隱晦地挑戰毛澤東的觀點。他們只可能從憲法中尋找合法性，而憲法在中國政治和社會生活中更多地限於象徵意義。就現有資料而言，文化大革命時期自由主義的論述沒有涉及財產私有權的問題。自由主義思想與民主的呼聲十分接近，都涉及制度變革，可以說是與前述制度批判派並存的另一個制度批判流派。

文革後續階段的批判思潮是思想解放大潮的濫觴。改革開放之後，時政和政策批判思潮匯入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理論與實踐的探索，成為體制內推進改革的活躍力量。制度批判派的一支繼續其反對官僚特權，實現政治民主和社會主義的訴求；另一支吸取西方自由理念，與自由主義合流為自由民主主義，保持着體制外批判的特徵。體制內外的論說普遍接受了「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的觀念，儘管解讀有別。自由主義沐浴西學再度東漸的春風，經歷國內政治的風雨，成長為學術和思想界的重要流派。

文化大革命後續階段發自社會底層的民間批判思潮雖然難免幼稚和粗糙，但是緊扣時代的脈搏，在思想專制的暗夜中點燃了精神獨立的理性之光，展現了中華民族追求真知的頑強生命力，是中國思想史轉折時期承前啟後的珍稀的本土資源。

註釋

① 批判性思潮當中青年人的詳細情況，參見印紅標：《失蹤者的足迹——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

② 戴煌：《胡耀邦與平反冤假錯案》（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8），頁161-82；胡平：〈中國的眸子〉，《當代》（北京），1989年第3期，頁7-72；〈丹心照汗青——記忠誠的無產階級戰士史雲峰〉，《吉林日報》，1980年3月25日；保定地委信訪辦公室：〈正氣歌〉、夏芒：〈勇士為甚麼在黎明後倒下？〉，載《上訪通訊》編輯室編：《春風化雨集》，下冊（北京：群眾出版社，1981），頁102-109、392-406；〈四五運動日誌〉，載嚴家其等編：《四五運動紀實》（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156-73。

③ 引自張建民等：〈英雄本色〉，載《春風化雨集》，下冊，頁1-11。

④ 廣西文革大事年表編寫小組編：《廣西文革大事年表》（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0），附錄，頁1-38。

⑤ 陳少京：〈張志新冤案還有新的秘密〉，《南方周末》，2000年6月16日。另見1979年5月至11月《人民日報》的多篇報導。

⑥⑧ 余習廣主編：《位卑未敢忘憂國——文化大革命上書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382-416；1-18。

⑦ 王申酉於1976年被扣押期間書寫的「供詞」。參見王申酉著，金鳳、丁東編註：《王申酉文集》（香港：高文出版社，2002），頁30-105。下引不再另註。

⑨ 據參加1969年12月底北京知青辯論會的一位知青在日記裏抄錄的張木生的發言記錄。另參見定宜莊：《中國知青史——初瀾（1953-1968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421-27。又據2000年筆者對張木生的訪談。

⑩ 據筆者2004年對李春光的訪談以及李春光提供的〈在學習會上的發言〉。另參見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十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451、453。又據高皋、嚴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1966-1976》（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頁555。

⑪ 據1972年為批判而印發的這幾位青年的通信（原文和摘錄）及筆者對當事人的訪談。下引不再另註。

⑫ 據一份批判資料所附錄的徐水良撰寫的大字報和其他文稿。又據筆者2001年對徐水良的訪談。下引不再另註。

⑬ 陳爾晉：《論無產階級民主革命》（1979年油印本）及筆者2001年得到的〈特權論〉（1976年本全文，電子版）。下引不再另註。

⑭ 李一哲：〈關於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獻給毛主席和四屆人大〉（序言及正文），中共廣州市委批林批孔辦公室1974年12月印發的批判資料。又據筆者對李正天、王希哲和陳一陽的訪問。

⑮ 據筆者2001年對「馬列主義研究會」主要成員劉忠智的訪問及劉忠智提供的資料。另參見袁光厚：《牟其中》（北京：作家出版社，1996）。

⑯ 陸錦碧、鐵犁：〈牙膏皮事件始末——建國以來法學界重大事件研究（四）〉，《法學》（上海），1997年第9期，頁2-20。

⑰ 不平：《挑戰毛澤東》（Middletown, NJ: BeAuthor Press〔成家出版社〕，2003）。

⑱ 據2001年筆者對胡平的訪問，此文初稿於1975年完成，1976年「四人幫」倒台後胡平將其要點張貼於成都。徐友漁曾對筆者回憶說，1968年他在成都看到胡平關於言論自由問題的大字報（另參見徐友漁：《形形色色的造反——紅衛兵精神素質的形成及演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9〕，頁254）。後來徐友漁表示：胡平回憶的張貼時間（1976年）應當更準確。

印紅標 北京大學國際關係學院副教授

文革時期的教育擴展

● 時磊、楊德才

文化大革命是新中國經濟發展史上一場空前的劫難，這已成為學術界的共識。但毫無疑問，客觀評價文革時期社會經濟發展的工作還有待進一步改進。本文試圖從可得數據與實證資料重新評估文革時期的教育發展情況，得出的結論是：這一時期中國的教育擴展十分迅速，至少可以從規模和數量角度這麼說。然後，我們通過理論和經濟史資料分析來解讀為甚麼在文革時期教育會有如此快速的增長。

一　人力資本嚴重損失，還是教育擴展？

在文革中後期至文革結束後的一年，即1969至1977年，有一次規模較大的教育擴展，主要表現為中學和小學在校生的大幅度增長，高等學校在校生的規模則很小且波動不大。

2003年，蔡昉、都陽發表了一篇很有影響的文章，估算了文革時期人力資本積累受到的嚴重破壞。人力資本最重要的積累方式就是教育；以平均受教育年限來計算，當時的人力資本積累損失大概為14.3%①。這與我們的直觀印象頗為一致。

然而，我們發現，在文革中後期至文革結束後的一年(以下簡稱文革中後期)，即1969至1977年，有一次規模較大的教育擴展，主要表現為中學和小學在校生的大幅度增長，相對而言，高等學校在校生的規模則很小且波動不大(圖1)。粗略地看，人力資本積累的估計損失數值將會大大下降，甚至還存在為負的可能②。從入學率的增長來看，情形也是如此。我們發現，文革時期入學率比之於文革前後都要高(表1)，當然適齡人口的增長可能也是這次教育擴展的原因。

為甚麼在低收入水準下，適齡人口迅速增長非但沒有導致入學率下降，還有相當程度的上升？這是本文要研究的問題。一般來說，經濟條件愈差、家庭規模愈大，子女受教育水準就會愈低③。根據這一預測，在人口高速增長、經濟條件沒有明顯改善的文革中後期，入學率理當下滑，教育發展理當滯後，但事實與之相左。

* 感謝高彥彥、李劍、張傑對本文的批評，當然文責自負。

圖1　新中國各類學校在校生人數 (1949-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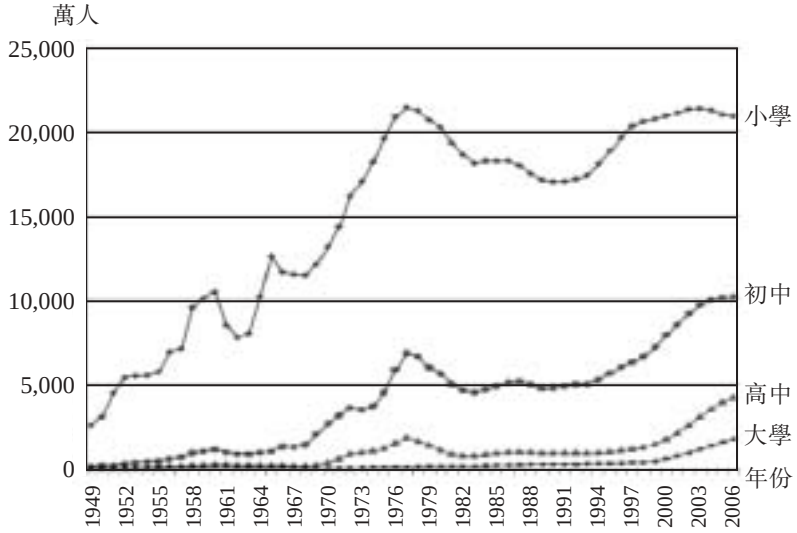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國民經濟綜合統計司編：《新中國五十年統計資料彙編》(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9)；中經網統計數據庫，http://db.cei.gov.cn；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歷年)(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

表1　文革前後各類學校入學率的比較 (1952-1979)

年份	初中畢業生 高中入學率 (%)	小學畢業生 初中入學率 (%)	適齡兒童入學率 (%)
1952	168.6	96.0	49.2
1957	39.7	44.2	61.7
1962	30.0	45.3	56.1
1965	70.0	82.5	84.7
1970	38.6	71.2	／
1975	60.4	90.6	96.8
1978	40.9	87.7	95.5
1979	37.6	82.8	93.0

資料來源：《新中國五十年統計資料彙編》，頁100。

一般來說，經濟條件愈差、家庭規模愈大，子女受教育水準就會愈低。在人口高速增長、經濟條件沒有明顯改善的文革中後期，入學率理當下滑，教育發展理當滯後，但事實與之相左。

由於1957至1968年間制度結構、人均收入與文革中後期較為相似，我們以之作對比組。1957至1968年中學生在校生人數年均增長6.9%，其中高中生年均增長3.8%，初中生年均增長7.3%；而1969至1977年間，中學生在校生人數年均增長21.0%，其中高中生年均增長28.5%，初中生年均增長11.8%。小學生在校生人數1957至1968年間年均增長3.7%，1969至1977年間年均增長4.2%④。由此可見，文革中後期教育擴展是迅速的，比之其他時期明顯更快。

這一發現令人吃驚，大大背離一般的直覺。批評者可能會說，即使教育規模與數量擴張迅速，但這一時期由於教師受迫害、學制縮短、課程政治化，教育的品質可能大大下降⑤。首先，蔡昉、都陽並沒有考慮教育品質的因素，這至少說明從數量角度來看，我們可能誤解了文革時期的教育發展。其次，教育品

質評估是一個困難的問題，簡單地將常規課程的設置以及知識教育作為評價教育品質的標準是片面的。張俊森等認為，毛澤東時代強調實際經驗，讓大中小學生參與農業和工廠生產勞動，提高動手操作能力，未嘗不是一種良好的教育方式。他們利用雙胞胎資料估計「文革時期」與「非文革時期」的教育回報率，驚奇地發現「文革時期」的教育回報率竟然高於「非文革時期」⑥。

可以這樣設想，如果用教育回報率作指標，很難說文革時期的教育品質更差。理論上講，如果教育品質更高，同樣的受教育年數應該獲得更高的回報；教育回報率可以作為教育品質的一個近似測度，而且效果應該更加可靠。至於文革時期教育品質並不差的原因，張俊森等認為，雖然政治干預了正常的課程學習，許多教師受到迫害，學生必須積極地學習政治材料，並在農村和工廠參加生產勞動替代部分學校教育，但這種教育的潛在正向效應一直被忽略。他們認為，文革使得學生更加接近現實世界，這可能增進了他們的現實技能，並磨練了他們的意志，早年的經歷和艱難困苦可能對他們以後的工作有着重要的作用。文革使人更加努力地工作，更有紀律，更有責任感，這些都抵消了知識方面的不足。

如果用教育回報率作指標，很難說文革時期的教育品質更差。理論上講，如果教育品質更高，同樣的受教育年數應該獲得更高的回報；教育回報率可以作為教育品質的一個近似測度，而且效果應該更加可靠。

綜上所述，我們認為，現有研究對文革教育的負面評價是不公正的，誤讀了這一時期教育的發展及其對後來中國經濟增長的影響。當然，我們也不宜過度誇大對文革時期教育品質的正面評價，但客觀評價有利於我們反思當代的教育發展問題，特別是在動手操作能力、意志與精神培養方面的缺陷。文革時期教育發展規模增長迅速，但是在文革結束後，中小學在校生人數都有較大幅度的下降⑦。因此，討論這一時期的教育對我們理解教育發展問題有着重要的意義。特別在當下，農村學生輟學率居高不下⑧，教育發展狀況在很多地區遠不及文革時期，對這些問題的研究也有利於我們反思當代的教育發展問題。

二　為甚麼會出現教育擴展？

現有對教育擴展原因分析得最為深入的是人力資本理論。該理論認為教育屬於對技能和能力的智力投資，它會增加個體經濟生產能力，從而增加個體的經濟收入。對教育進行投資和對物質資本進行投資一樣，都是為了獲取回報。這樣，教育擴展的原因可能就是因為人力資本投資能得到更高的收益率。這一理論為實證研究所證實，尤其是在發展中國家⑨。有學者發現，在美國，教育投資的收益率遠高於房產投資，而與機器設備廠房投資相當，且風險更小⑩。

但張俊森等認為，從教育投資中獲得豐碩報酬需要適宜的經濟政治環境。他們認為文革時期的經濟政治制度可能是不適宜的。他們利用1977年河北一個生產隊的資料估算發現，生產隊在分配勞動收入時從不獎勵大多數成員接受教育⑪。似乎從人力資本理論的角度很難理解文革中後期的教育發展。

趙耀輝是最早意識到在教育回報率很低的情況下教育也有可能擴展的經濟學者。她認為教育可以提高勞動者遷移的概率，尤其是從農村到城市的遷移，而遷移可以大大地提升經濟收入，從而間接地提高教育回報率。趙耀輝發現，教育可以通過影響找到工作的概率和提高在工作中的收入兩方面起作

用，而教育回報率估計的只是後者，不能估計出前者，所以就會低估了教育的經濟收益⑫。

這一觀點可以很好地解釋文革中後期農村教育發展的某些方面。由於城市工資遠高於農村，那麼接受教育以提升在城市找到工作概率的激勵便主要集中在農村，這一時期的教育擴展將主要是由農村教育發展拉動的。但我們發現，這一時期教育擴展並不是由農村教育單方面增長所帶動的(表2)，城市和縣鎮的教育增長速度也十分迅速。顯然，我們需要開闢新的思路。

文革時期行政性分權導致計劃經濟「小型化」，產生了巨大的管理者崗位需求。管理者掌握資源的分配使用，可以獲得相對較高收入。要獲得這些崗位，受教育是必須的，所以就促進了教育快速發展。

本文試圖通過一個分析框架，結合上述趙耀輝的思路來解釋文革中後期的中國教育擴展。具體而言，文革時期行政性分權導致計劃經濟「小型化」，產生了巨大的管理者崗位需求。管理者掌握資源的分配使用，可以獲得相對較高收入。要獲得這些崗位，受教育是必須的，所以就促進了教育快速發展。而平均主義的分配政策大大降低了受教育的機會成本。

管理者和生產者的區別在大多經濟史研究中又稱「幹群差別」。武力承認計劃經濟體制產生了少數幹部享有經濟特權、脫離群眾、貪圖享受的官僚主義現象⑬。對於農村的幹群關係，黃宗智對長三角的研究發現，大隊領導每年可免除80%的生產勞動，而且掌握着經濟管理權、集體收入和財產的分配使用權，因此當大隊的幹部也是眾人企望，但大隊幹部必須有相當的文化水準⑭。

表2　中國學校在校生人數與城鄉結構(1971-1977)　　單位：萬人

年份	城市高中	縣鎮高中	農村高中	廠礦高中	城市初中	縣鎮初中	農村初中	廠礦初中	城市小學	縣鎮小學	農村小學	廠礦小學
1971	126.4	91.5	344.9		483.2	201.5	1,063.1 (832.1)		1,219.0	608.4	9,397.3	
1972	228.0	155.4	474.6	52.4	565.3	254.6	1,904.6	165.5	1,224.8	703.5	10,621.0	519.6
1973	273.6	188.6	261.1	73.8	549.6	250.5	1,723.0	179.4	1,195.8	776.8	11,597.7	578.2
1974	322.8	199.1	480.8	94.0	551.2	283.1	1,813.3	193.1	1,124.7	804.4	12,552.3	614.7
1976	337.2	221.8	924.7	111.5	676.4	401.7	3,274.9	280.0	955.3	764.9	13,285.3	608.7
1977	353.6	256.7	1,189.7	127.9	701.8	420.0	3,858.2	315.2	915.1	737.4	12,965.1	611.7

資料來源：《中國教育統計年鑒》，1971-1977年。引自人大經濟論壇，www.pinggu.org。
註：因1971年統計項目的不同，所以沒有廠礦辦學的相關資料，而括號內的資料為農村小學附屬中學班的在校生人數。1975年資料則沒有找到。

三　二元職業分割與教育在遷移中的作用

為了方便論述，我們將改革開放以前的體制依照慣例稱為「計劃體制」。本文將計劃體制下的工作分為兩種：一是生產活動，一是管理活動。由於計劃經濟的制度特性及發展中國家落後的技術水準，生產活動一般工作條件差、勞動報酬低；而管理活動則工作條件好，工作報酬高。這裏管理活動的報酬既包含實際分配的報酬，也包含隱性收入及其他收入。

由於計劃體制本身承擔大量的資訊負荷，它必須僱用大量的人員來處理資訊，做出決策，而且還要僱用人員來對資訊處理人員和決策人員進行監督和激

勵，然後又要對監督和激勵人員進行監督和激勵，這形成一個長長的資訊處理、監督、激勵的鏈條。這就使得計劃體制不可避免地表現出官僚主義的特徵，而且這種官僚機構本身具有自我膨脹的內在衝動，因為機構膨脹會增加個體官僚偷懶的機會，而機構自己又不用承擔成本。

勞動力市場分割理論是對發展中國家勞動力市場一個比較貼切的描述，其較為基本的模型是二元勞動力市場模型。二元勞動力市場模型以兩個市場為特徵，即高工資的一級市場 (primary market) 和低工資的二級市場 (secondary market)。由於這一模型一般描述的是市場經濟體制下的勞動力市場分割問題，我們這裏只是借用其基本思想。我們同樣將「好」的勞動力市場 (職業) 和「壞」的勞動力市場 (職業) 區分開來，「好」的職業收入高，「壞」的職業收入比較低，因而人們有從「壞」的職業加入「好」的職業的衝動和激勵。

二元勞動力市場模型一般認為兩個勞動力市場之間缺乏人員流動，本文認為，人員流動是可能的，但要附之一定的條件，就是教育。如果教育是從「壞」的職業加入「好」的職業的必要條件，那麼兩個職業工資的差距以及從「壞」職業加入「好」職業的概率便是影響人們收入的重要因素。而受教育是要支付一定成本的，在社會主義計劃體制的「準福利機制」下，直接成本大都為政府承擔，那麼最重要的成本就是機會成本。所以我們可以這樣討論受教育的激勵：受教育可能性增加的原因是，由「壞」職業加入「好」職業的概率加大 (也就是加入「好」職業變得更加容易)、「壞」職業和「好」職業之間工資差距加大，以及受教育的機會成本下降。

我們可以這樣討論受教育的激勵：受教育可能性增加的原因是，由「壞」職業加入「好」職業的概率加大，「壞」職業和「好」職業之間工資差距加大，以及受教育機會成本下降。

但如武力研究，文革導致幹群差別不是擴大而是縮小了，這一改變方向對教育擴展是不利的，所以我們主要論述的是遷移概率的加大及受教育機會成本的下降。下面我們就用經濟史資料結合二元勞動力市場模型的含義和趙耀輝的解釋，來討論文革中後期的教育擴展。

四　文革時期行政性分權與遷移概率的加大

為了交代文革與行政性分權之間的關係，我們必須對新中國經濟史進行簡要的重新梳理。

(一) 從計劃經濟體制的建立到文革的爆發

1949年新中國建立，共產黨政府繼承的是一個被戰爭破壞的經濟體制。從當時的知識水準與發展階段看，迅速引進在西方已經成熟並為蘇聯學習的現代社會分工體系，對於促進經濟發展是關鍵的⑮。1950年代，中國現代社會分工體系是在蘇聯和東歐的援助下完成的。由於這一社會分工水準不符合資源稟賦比較優勢並超越市場發展階段，因此中國必須採用非市場的手段使得社會生產資源流向有益於這一分工體系的方向。根據林毅夫等分析，這產生出一系列制度：毫無自主權的微觀經濟主體、集中的資源計劃配置，以及扭曲的宏觀政策環境⑯。這種「三位一體」的制度是中國在不具備成熟交易制度的情況下，用來協

調從外部引進的現代社會分工體系的必然結果⑰。這一整套體制就是「計劃經濟體制」。

計劃經濟體制將資源配置權集中於一小群計劃精英手中，來完成整個社會的資源調配。這種經濟體制和發展戰略的選擇，部分反映了當時在許多發展中國家領導人中存在的一種看法，即蘇聯代表了一種現實的、也是相當成功的抉擇，以取代資本主義經濟發展模式。雖然中國領導人對蘇聯的成就持同樣的看法，但是從一開始，他們就對蘇聯經濟體制的許多特徵感到擔心。一些人對高度集中的計劃和管理體制的僵化表示擔心，而另外一些人則認識到，中國不能照搬蘇聯的模式，忽視農業。在某些方面，毛澤東以及那些與他關係密切的人，對蘇聯制度與日俱增的官僚化，對它重視與資本主義而不是與共產主義更一致的價值觀，感到頗為不解⑱。

1956年毛澤東就批評了計劃體制激勵不足的問題⑲，同時也意識到中國共產黨在農村的天然同盟軍——農民的利益在計劃體制中受到損害，認為這具有極大的政治風險⑳。1957年，中國政府做了一些減少過度集中的嘗試，措施是放鬆對某些私人市場的控制以及將一些決策權下放到省和省以下的機構。1958和1959年，出現了大躍進和人民公社這樣的嘗試。1960年大躍進失敗後，又回到集中計劃上，同時加強市場作用、提高個人積極性，這主要體現在農業上，也在一定程度體現在小工業上。

1950年代，中國現代社會分工體系是在蘇聯和東歐的援助下完成的。由於這一社會分工水準不符合資源稟賦比較優勢並超越市場發展階段，所以中國必須採用非市場的手段使得社會生產資源流向有益於這一分工體系的方向。

對偏離蘇聯模式的嘗試蒙受失敗的原因，共產黨高層內部產生了巨大的分歧。毛澤東、林彪等人辯解說，大躍進的基本思想並非不正確，只是因為貫徹不力、時運不濟，以及蘇聯背信棄義，才導致了暫時的失敗。而另外一些領導人則認為，正是大躍進的觀念才是這場災難的主要根源。這時候，根據楊小凱的觀點，以劉少奇為代表的一派認為必須回到蘇聯計劃經濟體制的路線上；而以毛澤東為首的一派則認為必須摒棄蘇聯式路線。

毛澤東的社會建設理想，楊小凱認為是政治掛帥，群眾路線，各地自給自足，採用小型、本地生產技術，反對大型、現代、全面規劃的技術，反對專家路線。我們曾稱之為「毛澤東式的自給自足的小農社會主義」。麥克法夸爾 (Roderick MacFarquhar) 和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認為這種經濟發展戰略與方式的根源是「延安模式」，即「經濟工作的分散經營和自力更生」。1957年開始的新的經濟模式探索，毛澤東所推崇的正是工業體系的區域化，這被稱之為「塊塊專政」㉑。麥克法夸爾和費正清指出，中共1966年以後所貫徹的政策，就是1950年代提出的、並在1960年代初期加以修改的，同時加進了1958至1959年間大躍進方式的某些部分的政策。

正是原則上的分歧，再加上政治鬥爭，1966年開始，毛澤東以「階級鬥爭」為手段，試圖摧毀自己為之付出很大的努力才建成的政權㉒。這場從1966年開始的政治風暴，幾乎摧毀了整個計劃經濟體制賴以生存的中央計劃機構。政治風暴之後的「小農社會主義」，有效地降低了社會分工水準與資源稟賦間的巨大差距，是中國由重工業優先發展的趕超戰略向比較優勢戰略的非常重要的一步轉變，但這種轉變長期以來一直為理論界所忽視。不過，「小農社會主義」並沒有擺脫計劃經濟的特質，資訊負荷只是由中央計劃當局轉移到了地方政府，這必然加速地方政府的膨脹，必然帶來官僚機構的擴張。

(二) 行政性分權與遷移概率的加大

如前所述，在文革的混亂後，經濟發展戰略的思路是明確的，即「小農社會主義」。具體說，決策權力不斷下放，這在當代經濟史研究中被稱為「行政性分權」。自1970年開始中央向地方分權，與之相伴隨的是中央政府部門的撤併和國家財政、信貸和稅收的簡化㉓。文革對於中央計劃當局的破壞性打擊，導致計劃當局處理不了自己所承擔的資訊負荷時，最好的選擇就是將這一部分權力下放給其他計劃機構與層級。這種下放是不斷進行的，層層下放，形成了「小農社會主義」。

但是，權力的下放並沒有給予企業自主權，只是使得計劃經濟「小型化」，所以這種分權並不是經濟性分權，必然使得整個社會需要更多的基層計劃管理人員。因為總體資料不易得到，我們查閱了貴州省《桐梓縣志》，得知全縣國家行政幹部數量1965年為1,138人，而1970年為1,730人，1971年為2,889人，1972年為2,911人，1974年為3,405人，1976年為3,615人。從中可以管窺到當時基層計劃機構的迅速擴張。另一方面，決策權力的下放必然導致資源控制的下放，以及地方政府投資力度的加大，這表現為「小工業」投資與招工熱潮。1973年，桐梓縣內興辦「五小」工業和社隊工業企業240個，有小煤窰114個，鍋廠6個，硫磺廠13個，陶瓷廠6個，紙廠27個，農村水電佔72座㉔。由於沒有從業人員的資料，這只能間接地證明我們的結論。

當進入城市工作的概率增加時，受教育的激勵就會被激發出來。計劃權力的下放必然使得下層計劃機構所掌握的資源增加，使得小工業的投資加大，企業的招工也就加速了，從而激發了對教育的激勵。

這一時期城市招工人數也大幅度增長，主要見於基層的工業企業。例如，山東煙台造鎖總廠1949年後、改革開放前有三次招工，第一次是1958至1959年，招收265人；第二次是1971年，招收161人；第三次是1975至1977年，招收358人㉕。

根據前述趙耀輝的解釋，當進入城市工作的概率增加時，受教育的激勵就會被激發出來。計劃權力的下放必然使得下層計劃機構所掌握的資源增加，使得小工業的投資加大，企業的招工也就加速了，從而激發了對教育的激勵。

五　平均主義分配與受教育成本的下降

如前所述，受教育的成本主要為機會成本。在計劃經濟時代，教育的直接成本一般由國家福利承擔。在按勞分配體制下，若遵循嚴格的「多勞多得，少勞少得，不勞動不得食」的原則，則受教育的機會成本會很大，特別是活在生存線附近的生活水準下的人。小孩如不接受教育，可以獲得一份勞動收入以改善家用，這可以理解為甚麼在1980年代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開始以後，大量的中小學生輟學回家務農。而在計劃體制下平均主義的分配政策則使教育的機會成本下降。

計劃體制下的分配政策在城市表現為「八級工資制」，在農村則表現為「工分制」。「八級工資制」起始自1956年的工資改革，建立了國家機關、企事業單位等幾大類分配制度。不同的系列採用不同的級別分類，級別與工資相對應。最高工資與最低工資間的比例，約為28：1。各系列之間可以互相換算，如文藝一級

相當於行政八級㉖。同時依據各地自然條件、物價等狀況，並適當照顧重點發展地區和生活條件艱苦地區，將全國分為11類工資區。工資區類別愈高，工資標準愈高。規定以1類地區為基準，每高一類，工資標準增加3%，如北京屬6類地區、西寧屬11類地區。

1956年工資改革剛剛完成，國務院很快發布指示：行政十級以上幹部全面降薪。降薪後，各級工資間的最大級差數，從28：1變成了25：1。1959年2月和次年10月，中共中央又兩度下令降低高級幹部工資。1960年又下令十七級以上黨員幹部降低工資標準。最高與最低工資標準之比為20：1。

對1956年的工資標準，毛澤東曾評論：「現在高級幹部拿的薪金和人民生活水平相比，懸殊是太大了……」毛澤東修改審定的「九評」中寫道：「絕不要實行對少數人的高薪制度。應當合理地逐步縮小而不應當擴大黨、國家、企業、人民公社的工作人員同人民群眾之間的個人收入的差距，防止一切工作人員利用職權享受任何特權。」除薪金外，實際上還有特殊待遇的問題，如物資供應和警衛、住房等。為了抵制這種複雜化的官僚主義趨勢，毛澤東號召義務勞動、數次降低工資、下放幹部到農村開展「四清」㉗。

在計劃經濟時代，教育的直接成本一般由國家福利承擔。在按勞分配體制下，若遵循嚴格的「多勞多得，少勞少得，不勞動不得食」的原則，受教育的機會成本會很大。

我們可以看到在文革之前，平均主義傾向已經抬頭。比之於市場經濟工資差距，趙德馨認為「八級工資制」間的差別其實微乎其微。關於「八級工資制」的企業資料，我們參閱了福建省情資料庫的《福建省志．煤炭工業志》，這一套標準從1959年4月開始執行，省屬企業、專區和縣屬企業分別執行不同的「八級工資制」。按規定，省屬企業最高級不得超過六級，專區和縣屬企業最高級不得超過五級。這樣井上人員最高月工資省屬企業為70元（六級），最低月工資收入為31元（一級）；專區和縣屬企業最高月工資為51元（五級），最低月工資為27元（一級）。1961年8月，新工人開始執行「五級工資制」，最高月工資和最低月工資分別為40元（五級）和24元（一級），收入差距大大縮小㉘。

「工分制」是計劃經濟時期農村落實按勞分配的具體措施。張江華這樣描述：糧食分配方式有兩種，一是口糧，即按照每家戶糧食消費能力所確定的糧食定額；另一種是工分糧，是按照工分多少來分配的糧食。口糧與工分糧的分配比例是所謂的「人七勞三」，即生產隊可供社員分配的糧食中，70%用作口糧分配，30%用作工分糧分配。但無論口糧還是工分糧，都會在年終決算中的家庭總工分值中抵扣，都是勞動所得。口糧的配給主要根據年齡來確定㉙。

從農業合作化之初起，各種各樣的「工分制」就已在各地廣泛展開。在生產隊作為基本核算單位後，這一制度漸趨完善。具體說，即以生產隊為核算單位，以生產隊內的家戶為基本單位進行分配。生產隊會計用全年生產隊可分配的收入除以全年生產隊的總工分，得出單工分的價值。每個家戶全年總收入也就是由每家的總工分乘以該工分值。每一家戶全年總收入，減去家戶這一年在生產隊中的總支出，即得出該家戶該年的淨收入（或淨負債）㉚。高王凌的調查發現，糧食中有五成是按人頭均分的，而文革時期達到八成甚至更多㉛。

趙德馨認為，文革時期的左傾思潮不是把注意力放在如何貫徹按勞分配原則，而是熱衷於限制微乎其微的個人收入差別。孫健指出，在文革中城市裏一再提廢除「八級工資制」，吃飯不要錢，反對生產責任制、反對按勞分配㉜。毛澤東在九屆一中全會上也批評物質激勵、「利潤掛帥」，認為這是「資本主義復辟的

危險」。毛澤東在1974年指出，「八級工資制」是一個「跟舊社會沒有多少差別」的「等級制」㉝。在農村，左傾思潮嚴厲地反對所謂的「工分掛帥」。在以糧食為主的實物分配中，「人頭糧」的分配更加抹平了農戶之間僅有一點的工分數量差別。

很顯然，在平均主義「大鍋飯」的分配體制下，受教育的機會成本大大下降了。在城市，參加工作所能獲得的工資是非常低的；而在農村，口糧分配比例增加導致不參加生產勞動的成本大大降低。這樣教育的收益為個人所獨享，而教育的成本為社會或者集體所承擔，所以更多人願意去接受教育。結合上文分析，受教育進入「幹部」群體和成為工資收入更高的「工人」群體的概率加大，這一切導致了文革時期教育迅速擴展。

在平均主義「大鍋飯」的分配體制下，在農村，口糧分配比例增加導致不參加生產勞動的成本大大降低。這樣教育的收益為個人所獨享，而教育的成本為社會或者集體所承擔，所以更多人願意去接受教育。

六　結論性評述

綜上所述，文革中後期中國經歷了異常迅速的中小學教育發展。幹部與群眾之間的收入差別，以及要成為幹部必須受教育，是使得教育發展成為可能的重要原因。在文革時期，由於行政性分權導致了幹部隊伍的大幅度擴張，同時小工業的發展使得招工人數大量增加，這些導致了勞動力遷移的概率大大增加，受教育的預期收益也隨之增長。與此同時，平均主義「大鍋飯」式的分配制度導致受教育的機會成本大大降低，二者共同促成了文革中後期的教育擴展。

註釋

① 蔡昉、都陽：〈「文化大革命」對物質資本和人力資本的破壞〉，《經濟學（季刊）》，2003年第4期，頁797-98。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② 需要說明的是，蔡昉、都陽的文章估算的是畢業生人數，而我們使用的是在校生資料。我們研究過，在校生、招生數、畢業生人數在大體趨勢上都是一致的。

③ 孫志軍：〈農村人口受教育水平的決定因素——以赤峰農村地區為例〉，《中國人口科學》，2003年第2期，頁60-65。

④ 資料由筆者根據國家統計局國民經濟綜合統計司編：《新中國五十年統計資料彙編》（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1999）相關資料整理、計算所得。

⑤ 董輔礽：《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史》，上卷（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199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⑥ Junsen Zhang, Pak-Wai Liu, and Linda Yung,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and Returns to Schooling in China: Estimates Based on Twins",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84, no. 2 (2007): 631-3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⑦ Yaohui Zhao, "Labor Migration and Returns to Rural Education in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 79, no. 4 (1997): 1278-87；高默波：〈書寫歷史：高家村〉，《讀書》，2001年第1期，頁9-16；張鳴：〈為甚麼會有農民懷念過去的集體化時代？〉，《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7年第1期，頁4-6。

⑧ 據教育部袁振國等人2005年的調查，農村中學的平均輟學率達到了可怕的43%。袁振國：〈縮小差距——中國教育政策的重大命題〉，《北京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3期，頁5-15。

⑨ George Psacharopoulos, "Returns to Investment in Education: A Global Update", *World Development* 22, no. 9 (1994): 1325-43.

⑩ Walter W. McMahon, "Relative Returns to Human and Physical Capital in U.S. and Efficient Investment Strategies", *Economics of Education Review* 10, no. 4 (1991): 283-96.
⑪ Tianyou Li and Junsen Zhang, "Return to Education under Collective and Household Farming in China",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56, no. 2 (1998): 307-35.
⑫ Yaohui Zhao, "Labor Migration and Returns to Rural Education in China", 1278-87。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⑬ 武力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史：1949-1999》(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199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⑭ 黃宗智：《長江三角洲小農家庭與鄉村發展》(北京：中華書局，2000)。
⑮ 楊小凱：《百年中國經濟史筆記》，引自搜狐財經，2004年10月21日，http://business.sohu.com/20041021/n222632877.shtml。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⑯ 林毅夫、蔡昉、李周：《中國的奇迹：發展戰略與經濟改革》(上海：上海三聯書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⑰ 時磊、楊德才：〈專業化分工、制度引進與新中國經濟增長〉，《經濟研究資訊》，2006年第8期，頁3-14。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⑱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俞金堯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中國革命內部的革命，1966-1982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⑲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戰略與實施》(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⑳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著，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翻譯組譯：《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第一卷(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8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㉑ Yingyi Qian, Gérard Roland, and Chenggang Xu, "Why is China Different from Eastern Europe? Perspectives from Organization Theory", *European Economic Review* 43, no. 4-6 (1998): 1085-94.
㉒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著，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翻譯組譯：《文化大革命的起源》，第二卷(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㉓ 趙德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史：1967-1984》(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㉔ 桐梓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桐梓縣志》(北京：方志出版社，1997)，頁915、426。
㉕ 山東煙台造鎖總廠廠志辦公室編：《山東煙台造鎖總廠志》(北京：華齡出版社，1993)，頁122。
㉖ 關於文革以前的工資改革資料，來自黃新原：〈1956年的定級〉，《人民政協報》，2004年10月28日。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㉗㉝ 楊奎松：〈毛澤東為何對「職務等級工資制」不滿〉，《同舟共進》，2007年第10期，頁47；48。
㉘ 資料來自福建省情資料庫，www.fjsq.gov.cn/query_b.asp?bookno=40&classIP=0&。
㉙ 張江華：〈工分制下農戶的經濟行為——對恰亞諾夫假說的驗證與補充〉，《社會學研究》，2004年第6期，頁95-110。
㉚ 張江華：〈工分制下的勞動激勵與集體行動的效率〉，《社會學研究》，2007年第5期，頁1-20。
㉛ 高王凌：《人民公社時期中國農民「反行為」調查》(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6)。
㉜ 孫健：《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史(1949-90年代初)》(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2)。後文引用不再另註。

時　磊　揚州大學經濟學院講師
楊德才　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

「三反」運動中幹部隊伍的清理

● 劉德軍

目前學界對「三反」運動的研究主要有兩種視角，第一種是以反腐敗為立論的視角，認為「歷時半年多的『三反』鬥爭的實質，是在執政情況下保持共產黨人和國家幹部的廉潔，是反腐敗這一長期鬥爭的勝利的初戰」①。另一種是以黨、工人和資產階級的關係為視角，認為通過「三反」、「五反」運動，改變了中共對民族資產階級的認識，工人階級與民族資產階級的矛盾開始成為社會的主要矛盾②。這兩種觀點無疑都有其合理性，有利於深化對「三反」運動的研究。而本研究以江蘇地區為中心，以中共對幹部隊伍的不斷清理為切入點，釐清在「三反」運動中中共關於通過這一運動純化幹部的種種指示，認為「三反」運動的實質也是一場中共清理幹部隊伍的政治運動，以為「三反」運動的研究提供一個新的視角。

本研究以中共對幹部隊伍的不斷清理為切入點，釐清在「三反」運動中中共關於通過這一運動純化幹部的種種指示，認為「三反」運動的實質也是一場中共清理幹部隊伍的政治運動。

一　建國初期幹部隊伍的構成

建國之初的中共幹部隊伍主要由三種人組成：一是老幹部，一般是1949年之前就已經參加工作，除了一部分地下黨員之外，他們中的多數人已經受到中共歷次政治運動的審查和考驗，也得到中共的信任，是各級政府的主要領導幹部；二是新幹部，一般是在1949年之後參加工作的，隨着全國革命的迅速勝利，需要大量的幹部來承擔各種工作，於是中共就大量地吸收了新幹部，他們基本上具有一定的知識水平，中共在吸收他們時也進行了審查，但由於時間緊迫和工作需要，對他們的審查還是不全面的，還沒有達到徹底了解的程度；三是留用幹部，根據中央「三個人的飯五個人勻着吃」的政策，在建國之初，對國民黨政府的工作人員採取了留用的政策，這些人員一般被稱為「留用人員」。但是，中共在留用這些人時也是進行了初步的清理，並非全部留用。

1951年3月28日，劉少奇在中共第一次全國組織工作會議上的報告中指出，現在全國有我黨與非黨幹部共約175萬人左右。其中在1949年以前參加革命工作

* 本文得到安徽工程科技學院引進人才科研啟動基金（項目編號：2008YQQ012）的資助，謹致謝忱！

的幹部約60多萬人，他們大都是經過了審查和考驗的，其中問題較少。1949年以後參加工作的幹部約70萬人左右，從國民黨政府機關留下來的人員約40萬人左右，在他們中間還存在着很多很複雜的問題③。

以蘇南級直屬機關為例，共有幹部8,913名，其中老幹部2,348名，佔幹部總數26.3%；留用人員1,271名，佔幹部總數14.3%；新吸收幹部由兩部分構成，一是組織吸收，有4,662名，佔幹部總數52.3%，一是私人介紹，有632名，佔幹部總數7.1%，如果把這兩者相加，則有5,294名，佔幹部總數達到59.4%④。這樣的一種幹部構成狀態不僅僅存在於蘇南，也基本是全國幹部構成的反映。

二　幹部清理持續不斷

中共對幹部隊伍的這種構成狀態相當清楚和了解，所以建國後中共對幹部隊伍的清理基本就沒有停止。只是由於現實的需要，一時還不能造就大批為中共所了解和信任的幹部，所以這種清理的規模還處於一種相對較小和隱秘的狀態。我們從下面的這些批示和文件中也可以感受到這一點。

建國後中共對幹部隊伍的清理基本就沒有停止。只是由於現實的需要，一時還不能造就大批為中共所了解和信任的幹部，所以這種清理的規模還處於一種相對較小和隱秘的狀態。

1951年3月18日，毛澤東在〈中央關於山東軍區政治部主任黃祖炎被刺殺事件的通報〉中指出，「必須認識黨內政府內和軍隊內已有少數反革命份子混進來，決不可認為太平無事。現在就應開始注意這個問題，考察可疑的份子，聚集材料。……一有材料，就應做適宜的處置，保障黨、政、軍各級領導機關的純潔和安全，決不可優柔寡斷，姑息養奸，是為至要。」⑤

3月24日，毛澤東在〈關於同意上海市委鎮反計劃給饒漱石的電報〉中指出，鎮反包括：「(一) 社會上的反革命；(二) 隱藏在軍政系統舊人員和新知識份子中的反革命；(三) 隱藏在黨內的反革命。鎮壓這三方面的反革命，當然要有步驟，不能同時並舉，但是對於黨政軍的某些重要部門特別是公安部門則須及時清理，將可疑份子預作處置，使這些機關掌握在可靠人員手裏，則是完全必要的。」⑥

3月29日，饒漱石在給中央的報告中指出，「對一切家屬被鬥被殺之黨員幹部及政府工作人員，如其本人在政治上未經過考驗及仍與惡霸家庭繼續保持聯繫，則應一律調離首腦機關及要害部門，並須進行審查。對政權機關中現已自動坦白登記的反動黨團特務普通份子，可暫留職考查以便收集更多材料，為進行全面整風審幹作準備，但必須立即調離首腦機關及要害部門。對區分部以上的反動黨團特務骨幹份子，雖屬自動坦白、登記，亦應有計劃地採取留職調訓的辦法，進行一面學習一面審查。對一切隱藏在我黨政軍內部，繼續進行反革命活動的反動黨團特務份子 (不管其為主要或脅從份子)，一經發現並獲有確實證據，即應一律堅決鎮壓。」毛澤東的批示是，「這一方針是完全正確的。」⑦

5月21日，中央發出〈關於清理「中層」「內層」問題的指示〉，要求「從現在開始，在今年夏秋兩季，採用整風方式，有計劃、有步驟地對機關工作人員普遍地初步地加以清理，以便弄清情況，處理一些最突出的問題，提高我們組織的純潔性」。至於清理的範圍，「應包括各民主黨派和政府、軍隊、民眾團體及財經文教等機關的一切工作人員和幹部學校的學生。主要是其中的留用人員和新吸收的知識份子」⑧。

由此看來，在全國範圍內，建國以後中共對幹部的清理工作始終沒有停止，清理的重點主要集中在留用人員和新吸收人員中，並且也通過整風運動、鎮壓反革命運動和整黨運動等形式，初步對幹部進行了清理和考察。

同樣，江蘇地區對幹部的清理工作也始終沒有停止，這種清理主要是集中在留用人員、新吸收人員和地下黨中。到1951年9月止，蘇南松江地專機關通過採取送蘇南繼續學習、精簡回家、調離重要崗位、就地撤職等辦法，一共清理被認為有問題人員356名⑨。

如前所述，中共也通過鎮壓反革命運動來對幹部進行清理，如中共常州地委在〈本區關於整理中層的進行情況報告〉中指出⑩：

> 地委、專署直屬機關以及所有在常州市的公營企業，參加鎮反學習的有2,382人，在鎮反學習前的初步整理材料：國民黨員111人，內有區分部以上7人；三青團員69人，內有分隊長以上的13人；其他反動黨團4人；偽軍72人，內有少校1人，連長以上27人；偽政府人員49人；偽憲警18人；地主惡霸6人；反動會道門20人；叛徒7人；特務23人，內有小組長以上10人；嫌疑22人；可疑的61人。經學習後，各種數字除原有的數字又增加：國民黨員60人，三青團員40人，特務10人，反動會道門49人，防諜組2人，復興社1人，共和黨1人，偽軍6人，偽政府人員3人，嫌疑份子3人，可疑份子67人，共產黨員自首份子2人。

建國後中共對幹部隊伍的清理是在各種政治運動中同時進行的，所以還未能成為工作之中心。這種清理也是在缺乏大量幹部的情形下進行的，因此，中共對被認為有問題人員的清理還是較為謹慎的。

通過這種清理，中共逐漸地加深了對幹部隊伍的認識和了解，同時也清理出一部分被中共認為是有政治問題或歷史不清的人員。但是，由於這種清理是在各種政治運動中同時進行的，所以還未能成為工作之中心。並且，這種清理也是在缺乏大量幹部的情形下進行的，因此，中共對被認為有問題人員的清理還是較為謹慎的。如果將他們全部清理出去，就需要大量的新幹部進行補充，但當時沒有這麼多新幹部。所以在「三反」運動之前，中共還沒有對幹部隊伍達到徹底的認識和了解的程度，各個機關和單位都還存在着較多被中共認為有政治問題和歷史問題的人員。如在蘇南區常熟市各級機關中就有被認為是不純的幹部233人，其中外來幹部2人，新吸收幹部95人，留用幹部136人⑪。

這種情況對中共來說，是難以滿意的，因為「中共一直把清理內部、純潔組織看成是一項事關革命成敗、勝利果實能否保持的極為重要的問題；建國後，又視之為一項成功的經驗加以繼承與發展。事實上，建國後，在黨、軍隊和國家機關進行清理本身，都是歷次政治運動的重要內容」⑫。而隨後進行的「三反」運動，則基本上達到了中共徹底了解幹部、清理組織的要求。

三　「三反」運動的目的是徹底清理幹部

1951年12月1日，中共正式發動「三反」運動，在某種意義上，這一運動的實質也是一場徹底清理幹部的運動。通過對資料的仔細梳理，我們可以發現中共中央對「三反」運動的這一目的有着清晰的認識和明確的指示。12月14日，毛澤東在〈中共中南局在給毛澤東並中央的報告的批語〉中明確指出，「這場運動〔『三反』運動〕實際上就是審幹、整黨運動的開始和過去清理『中層』的繼續深入」⑬。

1952年2月3日，中央在〈關於「三反」運動和整黨運動結合進行的指示〉中指出，「『三反』運動又是了解幹部，教育幹部的一種最好的辦法。各級黨委、政府、群眾團體和部隊的領導機關，在『三反』鬥爭中，應該對所屬幹部作一次深刻的考察和了解，必須毫不遲疑地開除一批喪失無產階級立場的貪污蜕化份子出黨，撤銷一批嚴重的官僚主義份子和那些居功自傲、不求上進、消極疲沓、毫不稱職的份子的領導職務」⑭。

3月，劉少奇在向蘇聯大使通報情況時說的一段話，言簡意賅地指出了「三反」運動的目的就是清理幹部隊伍，他說⑮：

> 審視出現的形勢，黨中央採取了清理黨的隊伍的堅決措施。所有犯有貪污、腐化、官僚主義罪行的人，都被我們清除出黨。如果必要，我們還不就此罷休。我們把所有這些人清除出黨，用忠誠可靠的人加強黨的隊伍，用來自工人階級、貧苦農民一方的積極份子和生產突擊手補充黨的隊伍。我們把嚴重腐敗份子、貪污盜竊份子送上法庭，關入勞改營，投入監獄，而查明的罪大惡極份子則被槍斃。隨着這一運動同時還查明，解放戰爭時期投靠我們而很少經過考驗的那部分黨的工作者，在很大程度上同我們在思想上格格不入。他們當中，有的是地主、富農、商人、國民黨份子等人的子弟。這部分人在思想上同民族資產階級接近，所以他們一同民族資產階級接觸便產生了共同語言，走上了同民族資產階級完全合作的道路。

南京市稅務局共有779名幹部參加了「三反」運動，暴露問題總人數為92人。暴露問題的性質有資產階級份子、反動黨團骨幹、反動會道門、地主、特務和隱瞞歷史等多種情況。

而地方黨組織和政府的指示也印證了「三反」運動的這一目的。1952年1月26日，蘇南區黨委組織部在通知中指出，「通過『三反』運動來了解黨員、幹部情況，就成為一個重要的和良好的方法，各級黨的組織，必須抓緊進行這項工作，為此，特做如下規定，第一，每一個參加『三反』運動的黨員和幹部，均須在運動結束前，根據這次檢查的內容，寫成『三反』自我檢查，由組織考察了解；第二，各級黨委組織部門與政府人事部門，應有計劃地將幹部在『三反』運動中所作的自我檢查報告、大會或小組意見的記錄、支部及小組意見以及其他有關『三反』的材料，進行收集研究，可作為了解幹部的重要參考材料」⑯。

此外，蘇南人民行政公署也要求，「結合『三反』『五反』運動，進一步審查機要人員」。經驗證明，「由於部分機關，尤其財經部門部分工作人員不純，使資產階級有空可鑽，大膽竊取國家機密，使國家遭受了損失。因此，各機關應結合『三反』『五反』運動，對接觸機密的幹部進行一次徹底查清，作出結論，凡歷史複雜、『三反』中有嚴重問題者，均應堅決調換。對問題未搞清者，均應迅速徹底查清，作出結論，適當處理。」⑰

蘇南區委書記陳丕顯認為，在「三反」思想建設階段，主要清理壞份子，搞清幾種人：第一種人，「包括 ⑴ 資產階級出身、地主出身，仍保持原思想作風或有發展的，也包括過去歷史關節未交代或不徹底而行動表現很壞的。⑵ 弄清屬於思想意識的毛病，權位、興趣、不團結，有的是水平低，有的不是水平低即一貫如此的，應有區別。並將其中典型，作為大會上思想鬥爭的對象，對壞的，應作適當處分。⑶ 教育工作消極，地位也高，不負責任，應在批判後，撤下來。」第二種人，「行政部門較多留用的、新吸收的、派進來的，品質惡劣的，沒能力的應整掉，提出名單，且要發動群眾把他整掉。」第三種人，「資產

階級的女兒，一種改了的，一種規矩的，一種腐化了我們幹部的，後者要狠狠的整，務必要整掉，名單應心中有數，拿出預算。」⑱

3月12日，蘇北區委發出〈關於三反與整黨相結合的通知〉，要求「在三反運動中必須將幹部所有坦白材料、檢舉材料以及商人坦白有關幹部的材料，有計劃的加以搜集和保存，在這一運動告一段落時，應組織一些力量分別加以整理，存檔備查。這是整黨和了解幹部最好的材料」⑲。

在「三反」運動過程中，中共對幹部的政治面目和歷史情況有了進一步的了解和認識，如南京市稅務局幹部就在「三反」運動中暴露了許多問題。在「三反」運動中，南京市稅務局共有779名幹部參加了「三反」運動，暴露問題總人數為92人。暴露問題的性質有資產階級份子、反動黨團骨幹、反動會道門、地主、特務和隱瞞歷史等多種情況。這種情況說明了通過「三反」運動，中共加深了對南京市稅務局幹部的了解⑳。

對中共而言，在「三反」運動後期，隨着如此多的幹部被清理，迫在眉睫的任務是要大量提拔吸收新幹部來彌補幹部數量的不足，以免對正常工作產生較大的影響。

既然在「三反」運動中發現這麼多有問題的幹部，那麼下一步就是要進行清理和處分。下面以蘇南區級機關幹部的處分情況為例，詳見表1。

對於中共而言，在「三反」運動後期，隨着如此多的幹部被清理，迫在眉睫的任務是要大量提拔吸收新幹部來彌補幹部數量的不足，以免對正常工作產生較大的影響。為此，中共蘇南區黨委就幾次發出指示，要求「必須有革命的精神，大膽地大量地提拔幹部，要在現有『三反』基礎上提拔一些『三反』中湧現出來的優秀的積極份子。這是解決幹部缺乏問題的基本辦法」㉑。

在「三反」運動中，蘇南區級機關提拔吸收新幹部情況如下：第一，蘇南區級機關原有幹部8,913名，新提拔吸收幹部429名，其中主要集中在財經和企業系統，兩者之和為341名，佔提拔吸收幹部總數的79.49%，主要原因是由於在「三反」運動中，貪污份子和被撤職法辦份子主要集中在這兩個系統之中，所以

表1　蘇南區級機關幹部撤職降職及清洗法辦統計表

單位：人

項目 \ 數字 \ 部門		黨務系統	群工系統	政法系統	財經系統	文教系統	企業系統	總計	百分比(%)
「三反」前幹部總數		668	446	1,000	2,714	579	3,506	8,913	—
逮捕法辦及撤職降職數		26	24	61	126	18	172	427	—
佔各系統幹部數百分比(%)		3.89	5.38	6.1	4.64	3.11	4.91	4.79	—
政治情況	共產黨員	17	6	39	23	8	36	129	30.21
	青年團員	0	5	0	3	5	11	24	5.62
	群眾	9	13	22	100	5	125	274	64.17
來源	老幹部	20	6	46	29	9	45	155	36.3
	新吸收	3	18	12	31	8	84	156	36.53
	留用	3	0	3	66	1	43	116	27.17
原因	貪污	23	23	51	91	17	145	350	81.97
	政治、歷史問題	2	0	6	16	0	4	28	6.56
	品質惡劣、右傾	1	1	4	19	1	23	49	11.48

資料來源：〈中國人民銀行蘇南分行三反前後人事工作情況匯報〉，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70，長期，案卷號1823。

其所需要補充的幹部數量也就較多。第二，從提拔吸收新幹部的政治情況看，計有黨員173名、青年團員113名和青年143名，分別佔到提拔吸收幹部總數的40.33%、26.34%和33.33%。第三，從提拔吸收新幹部的來源看，老幹部176名、新吸收幹部202名和留用人員51名，分別佔到提拔幹部總數的41.03%、47.09%和11.89%㉒。

雖然，我們無法對這些新提拔幹部進行更細緻的分析，但由於在提拔時秉承的是「大量提拔在『三反』運動中的積極份子」的原則，所以，我們有理由認為，這些被提拔的幹部基本上是對新政權和中共持有認同感、能積極貫徹中共的要求參加「三反」運動的人員；用這些人員來取代原有的在「三反」運動中出現問題或者是不積極參加運動的人員，或者是中共不甚了解的幹部，無疑會極大地促進中共對幹部隊伍的整合，增強了幹部對中共和新政權的認同感。

在「三反」運動之後，雖然中共在某些部門用「三反」運動中湧現的積極份子來取代之前不太了解或者有嫌疑的幹部，但由於還沒有大量的幹部來補充這些被處分幹部離開後所留下的空缺，中共在對這些部門的幹部進行清理時還是採取緩進的方針，即先進行一定程度的調整。這種調整也要遵循一定的原則，如中國人民銀行蘇南分行在「三反」後調配幹部時就遵循了這樣的原則㉓：

由於在提拔幹部時秉承的是「大量提拔在『三反』運動中的積極份子」的原則，所以有理由認為，這些被提拔的幹部基本上是對新政權和中共持有認同感、能積極貫徹中共的要求參加「三反」運動的人員。

> 第一，將政治品質優秀的忠誠可靠有培養前途的幹部，即使業務能力低也大膽放手調配到各級領導地位上，作為各級組織的核心，在實際工作中加以培養提高，這些幹部調配到新的崗位上是會感到不夠熟悉，但這是暫時的，不足為懼的，尤其他們總比那些表面上掛着為人民服務的招牌，實際上是資產階級的堡壘要好得多。第二，對於重要的要害部門和分散獨立有全面業務性質的單位，要特別加強骨幹幹部的調配，同時在重要的要害部門中的一般幹部，也要做到適當的調整，以保證我們要害部門的絕對純潔和組織上的健康。第三，在一般部門中，也須保持一定數量的骨幹幹部，便於掌握。第四，對繼續留用的貪污份子，均分散調配在能夠控制的一般部門和次要的工作崗位上，使他們無法做破壞勾當。第五，在重要和業務性較強的部門，現有幹部不可靠，無適當幹部代替原幹部，則暫不調出，另配備骨幹前去學習，待經過一定時期後，再行調整。

四　結論

通過以上的敘述，我們能夠看出以下四點：第一，在江蘇「三反」運動中，幾乎每一個幹部都要參加「三反」運動，並且發現貪污份子數將近佔到幹部總人數的40%㉔，這也證明了運動的深度和廣度。在運動中，許多幹部的政治問題和歷史問題紛紛得以暴露，加強了中共對幹部的認識和了解。第二，在「三反」運動中，確實有一些幹部被清理，清理的形式包括撤職、降職、清洗和法辦等，這些幹部既包括黨員老幹部，也包括一些留用人員和新吸收人員，但主要集中在後兩種人中。第三，中共通過「三反」運動還造就了大批積極份子，他們基本上都對新政權和中共持有認同的態度，就如《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 (1949-1965)》中所說的，「運動本身也造就了大批對共產黨的方針、政策持明顯的忠誠

態度的新幹部」㉕。而中共正是用這些積極份子來取代之前不太了解或者是歷史不清的幹部，以達到對幹部隊伍整合和清理的目的。第四，從這種意義上而言，「三反」運動是建國之後中共發動的第一次完全針對幹部的政治運動，也是一場中共清理幹部隊伍的運動；從結果來看，中共也基本上實現了清理一部分幹部、補充一部分幹部和調整一部分幹部的目標。但是，對中共這樣對自身的純潔高度重視的政黨來說，這樣的清理是不會停止的。但無可否認的是，這種清理對於中共自身的鞏固和新政權的鞏固都具有重大的意義。

「三反」運動是建國之後中共發動的第一次完全針對幹部的政治運動，也是一場中共清理幹部隊伍的運動；從結果來看，中共也基本上實現了清理一部分幹部、補充一部分幹部和調整一部分幹部的目標。

註釋

① 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1)，頁293。
② 胡其柱：〈工人、資本家與共產黨——1952年「五反」運動研究〉，《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5年12月號，頁59-65。
③⑧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165-66；274-75。
④ 蘇南區黨委組織部：〈蘇南級直屬機關三反中幹部情況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長期，案卷號158。
⑤⑥⑦⑬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166-67；193；215-16；596。
⑨ 松江地委組織部：〈松江地專機關有問題人員處理情況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短期，案卷號143。
⑩ 中共常州地委：〈本區關於整理中層的進行情況報告〉，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64，短期，案卷號5。
⑪ 常熟市委組織部：〈蘇南區常熟市各級機關內部不純情況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短期，案卷號168。
⑫ 高華：《身份和差異——1949-1965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2004)，頁26-27。
⑭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64-65。
⑮ 轉引自高華：《身份和差異》，頁27。
⑯ 中共蘇南區黨委組織部：〈從三反運動中了解、研究幹部工作的通知〉，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短期，案卷號154。
⑰ 蘇南人民行政公署辦公廳：〈一九五二年保密計劃〉，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70，短期，案卷號156。
⑱ 蘇南區黨委組織部：〈部務會議記錄〉，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長期，案卷號145。
⑲ 中共蘇北區黨委組織部：〈關於三反與整黨相結合的通知〉，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1，永久，案卷號67。
⑳㉒ 蘇南區黨委組織部：〈三反中幹部情況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長期，案卷號158。
㉑ 〈陳光同志在蘇南區黨委一九五二年第一次組織工作會議上的報告〉，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短期，案卷號144。
㉓ 〈中國人民銀行蘇南分行三反前後人事工作情況匯報〉，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70，長期，案卷號1823。
㉔ 蘇南區黨委組織部：〈蘇南區及地、市一級機關各系統三反中幹部情況統計表〉，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006，長期，案卷號158。
㉕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主編，王建朗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49-1965)》(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頁96。

劉德軍 安徽工程科技學院人文社科系副教授

政治與法律

東南亞的恐怖主義者

● 莊禮偉

以基地組織為首的反西方恐怖組織採取的是「世界大戰」戰略——在全球範圍內展開對西方的聖戰，徹底解決它們與「邪惡的西方文明」之間的宿仇、利益衝突和精神衝突。

2002年10月12日，印尼巴里島發生了傷亡慘烈的恐怖爆炸案。大批驚魂未定的遊客選擇在海灘上過夜或趕緊回國，而爆炸案的策劃人、電腦工程師沙姆特拉 (Imam Samudra) 卻沒有迅速逃離，他冷靜地在巴里島逗留了四天，以觀察恐怖襲擊的效果。巴里島事件連同此前在科威特及也門海域發生的恐怖襲擊事件，形成了「9．11」事件之後最嚴重的一次恐怖主義活動高潮，隱匿多時的拉登 (Osama bin Laden) 也隆重通過卡塔爾半島電視台 (Al-Jazeera) 傳話，要求全球穆斯林發動聖戰。

巴里島爆炸案發生後，印尼警方宣布此案是東南亞跨國極端暴力組織伊斯蘭祈禱團 (Jemaah Islamiyah，以下簡稱祈禱團) 所為。案發後第一個被捕的嫌犯安羅茲 (Amrozi) 受審時提到漢巴里 (Hambali) 、巴希爾 (Abu Bakar Bashir) 等人的名字，前者是祈禱團的暴力行動領袖和基地組織 (Al-Qaeda，又譯阿爾蓋達、凱達) 在東南亞的重要聯絡人，後者是祈禱團的精神領袖。

巴里島爆炸案及其後的新加坡未遂恐怖襲擊案顯露出一個以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南部和泰國南部為活動區域，以祈禱團為組織紐帶的跨國恐怖網絡：漢巴里2002年初在泰國南部開會策劃巴里島爆炸案；曾在馬來西亞和泰國居住的安羅茲在案發後企圖逃往菲律賓南部避風頭，與那裏的極端主義組織關係密切；巴希爾在馬來西亞和印尼兩地傳教，使祈禱團發展壯大，安羅茲便是他在馬來西亞傳教時的忠實學生。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南部和泰國南部等地的恐怖組織基於種族、語言、宗教等因素互有緊密聯繫，同時它們又與基地組織有程度不一的聯繫。

很明顯，巴里島爆炸案不是一個孤立事件。它表明「9．11」事件之後國際恐怖主義勢力與西方繼續展開殘酷較量，本土的、跨國的恐怖組織愈來愈多，其攻擊目標也愈來愈全球化和多元化，既包括西方的官方設施和象徵物，也包括西方遊客扎堆的俱樂部和酒店，如在新加坡這樣的溫和國家發生。既然美國可以攻擊窩藏基地組織的阿富汗塔利班政權，那麼恐怖組織也可以攻擊窩藏美國海軍後勤基地的新加坡。

以基地組織為首的反西方恐怖組織採取的是「世界大戰」戰略——在全

球範圍內展開對西方的聖戰，徹底解決它們與「邪惡的西方文明」之間的宿仇、利益衝突以及精神衝突。基地組織極其渴望與西方陣營「全面對決」的到來。為此它們正在：一、通過恐怖襲擊樹立威望；二、聯絡世界各地的恐怖份子，壯大反猶太人及十字軍的國際聯盟，如果能把整個伊斯蘭世界都拖下水則更好；三、尋求多個庇護它們的伊斯蘭政府或地方割據政權的支持，並與它們協同對抗西方；四、既然要迎接「世界大戰」這一天，就不能不尋求「終極武器」(包括核武器和超級生化武器)。因此國際社會在將來某一天，可能會遭遇恐怖組織擁有核武器的局面。

由祈禱團製造的巴里島爆炸案和「9．11」事件一樣，都具有鮮明的「精神戰爭」特質。巴里島主要供西方人享樂的夜總會代表了一種與伊斯蘭教教義嚴重衝突的「頹廢」文化，而參與反基督教—猶太教的聖戰也代表東南亞恐怖組織具有了跨國的、全球的戰略視野：祈禱團牽頭成立了東南亞恐怖主義區域聯合組織——聖戰者區域聯盟 (Rabitatul Mujahidin)；已解散的印尼聖戰軍 (Laskar Jihad) 曾派大批武裝人員前往馬魯古群島幫助那裏的穆斯林進攻基督徒；巴里島爆炸案嫌犯安羅茲聲稱他的犯案動機是仇恨美國人欺壓穆斯林；祈禱團領袖巴希爾呼籲其支持者對以色列和猶太人發動聖戰，用實際行動幫助巴勒斯坦兄弟。

一　伊斯蘭祈禱團：本土化的基地組織

「9．11」事件之後，基地組織潛逃到了哪裏？拉登是否還活着？巴里島爆炸案發生後，這兩個問題都有了答案。基地組織已經化整為零，通過「地下鐵路」前往兩類國家：伊斯蘭國家和西方國家。他們潛藏和前往的地方，都將成為反擊和騷擾西方的前線。而祈禱團就是基地組織在東南亞重要的代理人，甚至可以說，祈禱團就是東南亞本土化了的基地組織。由於西方國家反恐措施較嚴，基地組織及其同盟者的作戰地點主要在外圍，即利用某些伊斯蘭國家「群眾關係比較好」的有利環境，以「武工隊＋當地合作者」的方式展開游擊戰，襲擊在當地的西方機構和西方人。同時巴里島爆炸案也表明：「拉登」仍然活着——如果我們把有膽略也有謀略挑戰西方、能夠勝任製造驚天恐怖事件的那個人叫做「拉登」，那麼「拉登」顯然仍然活着，而且有很多。

巴里島爆炸案表明：「拉登」仍然活着——如果我們把有膽略也有謀略挑戰西方、能夠勝任製造驚天恐怖事件的那個人叫做「拉登」，那麼「拉登」顯然仍然活着，而且有很多。

如同巴基斯坦出現「巴基斯坦塔利班」一樣，東南亞也出現了克隆基地組織的活動模式與政治綱領 (反西方、反基督教—猶太教、建立神權國家)、受基地組織指導的本土恐怖組織，祈禱團即是這樣的一個典型案例，其宗旨：一是要在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汶萊、泰國南部與菲律賓南部等地建立一個統一的伊斯蘭教國，二是要積極參與反西方的全球聖戰。因此祈禱團的暴力攻擊對象既包括西方國家，也包括阻撓他們建立泛神權國家的東南亞世俗國家政權。和阿布沙耶夫 (Abu Sayyaf)、菲律賓共產黨的新人民軍 (CPP/NPA) 一樣，祈禱團也被國際社會公認為是一個手段血腥的恐怖組織。

祈禱團在東南亞海島地區擁有廣泛的細胞組織，並且活動頻繁。例如試圖在新加坡製造連環恐怖事件的祈禱團新加坡支部隸屬於馬來西亞祈禱團，同時也與印尼祈禱團關係密切。該組織的暴力行動骨幹除了到阿富汗

接受專業的恐怖活動訓練，也會到就近的菲律賓南部穆斯林游擊隊營地接受訓練。「9．11」事件之後，基地組織和祈禱團加快了在新加坡發動恐怖襲擊的行動部署，這樁恐怖陰謀涉及新加坡多處軍事、政府、民用設施，並且直接受基地組織操控（在阿富汗被炸毀的基地組織骨幹住宅中，搜出了新加坡祈禱團攝製的關於預期作案地點的錄像帶，基地組織在東南亞的暴力專家高茲[Fathur Roman Al-Ghozi]則是這樁未遂行動的具體指導者）。新加坡當局在2001至2002年間搗毀了祈禱團在新加坡的分支機構，從而使這起恐怖陰謀沒有得逞。

為甚麼在東南亞會出現像祈禱團這樣的反西方本土恐怖組織？特別是，其成員的行為動機是甚麼？

在伊朗伊斯蘭革命以及後來的阿富汗塔利班革命影響下，東南亞伊斯蘭教復興運動的一個重要目標就是建立伊斯蘭教國，廢除憲法，以伊斯蘭法治理國家。全球經濟自由化浪潮也引發了許多憤世嫉俗的政治主張。

二　伊斯蘭教復興運動

可以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特別是1970年代以來日益壯大的伊斯蘭教復興運動，是包括基地組織和祈禱團這類極端宗教恐怖組織興起的最直接的時代背景。據穆札法爾（Chandra Muzaffar）的分析，宗教復興運動是社會發展過程中的一個周期性現象，有其深刻的社會背景，在各個宗教圈子裏都有可能發生，例如在馬來西亞的非穆斯林中，近幾十年來也出現了一些宗教復興現象：佛教節日在1960年代受到冷落，但在1980年代變得流行；印度教儀式在1960年代幾乎銷聲匿迹，但在1980年代也捲土重來；與此同時，基督教徒們也正在「重新發現基督」①。

伊斯蘭教復興運動的起因，主要是穆斯林社群的傳統價值觀和傳統習俗受到國家的工業化、國際化行動的衝擊，在穆斯林中下階層中瀰漫着失落感、挫敗感和憤怒感，這使得他們在精神上更加求助於安拉，試圖從宗教裏尋求鼓舞和慰藉。進而，嚴苛的伊斯蘭原教旨主義觀念得到推廣，而西方的流行音樂、舞蹈、戲劇、電影被視為頹廢放縱，大街小巷充斥着關於個人道德、宗教儀式、對真主的義務、審判日和來世的磁帶和書刊。

在馬來西亞，「達克瓦」（意為傳教）組織大量出現，如馬來西亞穆斯林青年運動（ABIM，其領導人是後來馬來西亞政壇知名人物安瓦爾[Anwar Ibrahim]）、澳爾根（Al-Arqam）、馬來西亞穆斯林福利組織（PERKIM）等。ABIM成立於1971年，其成員主要居住在城市化和半城市化地區，多為社會的中等階層，其目標是鼓勵人們去實行真主的聖訓。它組織研究會，對成員進行種種培訓計劃，又出版月刊和書籍，影響很大。ABIM在政治上持激進態度，反對引進外國資本搞工業化，反對賽馬、賭博、彩票、飲酒，反對腐敗，要求擴大公民政治權利；在國際事務方面，ABIM支持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和阿富汗抵抗力量的聖戰，為伊朗的伊斯蘭革命而歡呼，被馬來西亞政府視為暴亂隱患。

在伊朗伊斯蘭革命以及後來的阿富汗塔利班革命影響下，東南亞伊斯蘭教復興運動的一個重要目標就是建立伊斯蘭教國（在一國之內或在數國之內），廢除憲法，以伊斯蘭法治理國家。隨着民主化浪潮的興起，激進的宗教主張也成為政客們屢試不爽的政治動員工具。同時，全球經濟自由化浪潮也引發了許多憤世嫉俗的政治主張（包括極端民族主義和宗教極端主義）。在眾多發展中國家，貧富差距懸殊；在一些被西方所敵視和轟炸的國家，許多兒童缺醫少藥，營養不良。這些地方，成了仇恨的沼澤、敵

意的淵藪。恐怖組織的出現，就是在這種激蕩的時代和激憤的理念下產生的。恐怖主義問題的本質，既是一個精神焦慮問題，也是一個民生困頓問題，是來自被邊緣化的世界和被邊緣化的社群的被動反應。「9．11」事件表明，在這個全球化的時代，某些西方國家試圖獨享繁榮富足領先，而又不願分擔災難與恐慌，無疑是一種「反全球化」的妄想。

對西方的仇恨還來自西方與本國腐敗的統治集團的不道德勾結，例如美國政府和美國公司對沙特阿拉伯王公貴族和高級官員行賄，為了經濟利益和地緣戰略利益不惜支持腐敗的王室政權。在東南亞的裙帶資本主義體系下，西方公司與本土權貴的勾結也讓民眾深為痛恨；嚴重的貧富不均，與古蘭經和聖訓中濃厚的均貧富思想形成鮮明的對照。因此，恐怖主義問題也是一個國內政治經濟問題②。

三　道德優越感與聖戰——殉難意識

伊斯蘭教復興運動建立在一個「神聖—邪惡」二元對抗式的意識形態框架基礎上。極端的道德優越感成為恐怖組織成員重要的行動動機。拉登就是一個這樣的範例，他不僅是沙特國內反國王的人權運動成員，而且放棄富豪生活、廣散錢財，前往阿富汗參加反蘇聖戰，甘願過苦行僧式的生活；後來又無懼美國的導彈襲擊，堅持自己的聖戰信仰，從而在一部分穆斯林當中獲得了很高的道德威望。當西方被表述為污濁、墮落的世界時，對它發動炸彈襲擊就成為一件高尚的「清潔工作」。

歷時十年的阿富汗反蘇聖戰中，有大量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穆斯林從不同地方（中東、北非、南亞、東南亞，乃至歐洲和美國）慨然奔赴戰場，結成了一支在道德理想主義旗幟下的「國際縱隊」。戰後，他們大多成為反西方國際陣營的重要成員，祈禱團、阿布沙耶夫組織、泰南穆斯林游擊隊中的一些骨幹就是當年在阿富汗有聖戰經歷的人（例如基地組織與祈禱團之間的聯絡員漢巴里），至今他們仍維持着一個類似「校友會」的組織網絡。據當事人回憶，由於經費不足，他們到阿富汗之路走得異常艱辛，整個奔赴過程就像是一次朝聖之旅。

1980年，蘇聯入侵阿富汗的第二年，沙特富商之子拉登來到巴基斯坦邊境城市白沙瓦，與阿富汗抗蘇游擊隊領導人取得聯繫，從此，他捐出大量家產來幫助游擊戰，並資助阿拉伯穆斯林前往阿富汗參戰，同時還以建築業巨子的身份為游擊隊修建道路和兵站。阿富汗戰爭結束後，拉登與美國迅速反目成仇。拉登於1998年成立了伊斯蘭反猶太人和十字軍國際陣線，發誓要殺死美國人及其同盟者。2001年，拉登領導的基地組織發動了震驚全球的「9．11」恐怖襲擊。他曾說：「貝督因人〔阿拉伯游牧民族〕的帳篷比美國的摩天大樓更堅固，我們將在更廣闊的戰場上與美國交戰。這個戰場就是整個世界！」

印尼聖戰軍領導人賈法爾（Jafar Umar Thalib）與拉登一樣，也曾到阿富汗參加抗蘇戰爭並且結識了拉登。事隔多年後，賈法爾談起那時候的拉登顯得有些不屑一顧，說拉登只是一個小人物，「那個時候他還刮鬍子，精神很空虛，一點宗教知識都沒有」。在賈法爾的心目中，後來的阿富汗塔

對西方的仇恨還來自西方與本國腐敗的統治集團的不道德勾結。在東南亞的裙帶資本主義體系下，西方公司與本土權貴的勾結也讓民眾深為痛恨，嚴重的貧富不均，與古蘭經和聖訓中濃厚的均貧富思想形成鮮明的對照。

利班政權才真正了不起。塔利班的目標是要建立「沒有異教徒的世界」，而賈法爾也發誓要在印尼建立塔利班式的政權，以最嚴苛的伊斯蘭教來進行統治。

菲律賓阿布沙耶夫匪幫的發起人簡加拉尼 (Khadaffi Janjalani)，也曾是阿富汗抗蘇「國際縱隊」中的一員。後來他回到位於菲律賓南部的家鄉，組建了由自己領導的游擊隊，不過阿布沙耶夫以綁架勒索和殺害人質而惡名遠揚，實在有損當年阿富汗「國際縱隊」的名聲。

2001年美國攻打阿富汗塔利班政權加速了恐怖活動的擴散和新聖戰戰士的出現。印尼的伊斯蘭組織以參與聖戰是走向天堂的捷徑為號召，招募勇士赴阿參加抗美戰爭，同時，留在東南亞本地參與反美恐怖行動也是神聖行為。此後，自殺式恐怖行為在2009年7月17日於印尼萬豪酒店和麗思卡爾頓酒店爆炸案中出現，顯示出一種令人高度不安的動向：這意味着這些恐怖份子為了信仰可以在不惜他人性命的同時，也不惜自己的性命。這種自殺式攻擊也很容易造成示範效應，它意味着榮耀、喜悅，以及解脫。

「9．11」的劫機者在完成一次詛咒之旅，詛咒這個已經朽壞了的世界。同時這也是一次尋求神聖、尋求皈依之旅，是一個現代世界中的秘密會社成員的自我拯救之旅。

與打了就跑、全身而退的「敵後游擊戰」不同，極端宗教恐怖組織的行動者有不少採取同歸於盡的方式，從而顯示他們的「光明磊落」、「正氣凜然」。此外，他們還把自殺式襲擊當作進入天堂的捷徑，以至於歐洲的報章以調侃的方式說天堂裏的處女已經不夠用了 (因為每個烈士都有權享受數十個處女)。在寄宿制宗教學校中，更容易培養出自殺式攻擊者，因為可以從兒童時代就對未來的「薩希德」(神聖的殉難者) 進行培養。

「9．11」事件是一個典型的大規模自殺式襲擊，它是由一系列必要的構件組成的：首先要有難以平息的仇恨存在，這種仇恨成了最初和最根本的動機；仇恨難以通過「正規方式」平息，由此產生了絕望；絕望使仇恨燃燒得難以控制，產生了瘋狂；而別人信誓旦旦地告訴你有一個「天堂」存在，你自然不必害怕捐軀和死亡。仇恨—絕望—瘋狂—天堂，這是一條陡直的、眩目的直線。

2001年9月11日早晨，劫機嫌疑犯阿爾謝里 (Waleed al-Shehri) 在出發時留下一首詩，詩句稱自己的這次旅行將「高昂頭顱迎接死亡」。「9．11」的劫機者在完成一次詛咒之旅，詛咒這個已經朽壞了的世界。同時這也是一次尋求神聖、尋求皈依之旅，是一個現代世界中的秘密會社成員的自我拯救之旅。在我們的身邊和遠處，宗教的復興和秘密會社的復興逐漸多了起來。人們在現實世界中所失去的，可以在秘密會社中以另一個身份重新得到，在秘密會社裏，人們莊嚴地從事着陰謀工作。人們如果不能在體制內生存，就要去尋找秘密的江湖。處在社會邊緣的人們在激進的秘密組織中找到了神聖感、使命感和歡喜感，獲得了尊嚴和拯救。他們被現實世界所否定，但在這裏獲得了領袖和同志們的肯定。他們中一些人甚至傾心於死亡，因為現實世界普遍的平庸，而殉道行為可以戰勝平庸，照亮這個平庸的世界。

以祈禱團為例，據新加坡政府披露，嚴格的宗師—學生關係使學生對宗師產生敬仰與順從心理，同時祈禱團的秘密會社性質使其成員絕少與組織外人員交往，內部聯絡通常使用隱語和代號，前往阿富汗受訓也是秘密的；他們的生活單一孤僻，很容易接受激進思想。在新加坡政府繳獲的祈禱團內部文件中，顯示了恐怖份子所

過的「宅男」生活：避免向其他成員透露住家電話號碼，避免將他人的電話號碼告訴家人，包括妻子、工作場所的朋友，不要讓家人知道你的行蹤，你吃了甚麼，你做了甚麼，你的行動（出門和回家、使用的道路、穿着），必須讓人捉摸不定，等等③。在祈禱團的行動準則下，很容易出現一批「宅男」式恐怖份子。

值得一提的是，社會中等或中下階層的沮喪、惶恐、騷動等心理畸變，往往可能使他們成為恐怖活動的先鋒。歷史經驗表明，從事秘密恐怖活動的成員常常來自社會的中等階層，如沙俄時代的民粹派份子、意大利的紅色旅（Brigate Rosse）、日本的赤軍、基地組織和祈禱團的骨幹等。據印尼警方透露，巴里島爆炸案的嫌犯是一批精通電腦的伊斯蘭教徒，為首的沙姆特拉是一名工程師，其他嫌犯包括一名電子專家、一名教師和一名宗教學校的畢業生。新加坡〈回教祈禱團及恐怖主義威脅白皮書〉披露：祈禱團新加坡分部的成員智力正常、職業體面，有經理、科技人員、商人、技工、督工等，並不是愚昧無知、一貧如洗的社會成員。因此，必須從精神方面去尋找他們參與恐怖組織的動機。白皮書還指出，祈禱團有些成員是利他主義者④。這些現象都值得人們深思。

由此可以推測：二十一世紀如果發生世界大戰，它可能肇源於精神層面的鴻溝。物質利益層面的、領土層面的爭端，終歸是小打小鬧。基於兩次世界大戰和冷戰的教訓，基於令人生畏的核戰失控前景，大多數人會覺得犯不着為了這些皮毛去打一場同歸於盡式的世界大戰。只有擁有彼岸世界並對現實世界絕望的人們，才會覺得同歸於盡沒甚麼了不得，因為還有別的「去處」，犧牲的剎那，立刻會有天使的接引、處女的環繞。這種心態和當代某些發達國家裏的一些「相約自殺」個案有相似之處——擺脫現世肉身痛苦，追求澄明永樂之境。

此外，上述恐怖主義的跨國擴散案例也在警示世人：冷戰結束後，人們的安全感反而降低，冷戰時期人們至少能預料到危險將來自何方、敵人是誰，而現在卻不知何時何地就會遭遇危險，並且敵人可能是任何一個陌生人，他甚至還對你微笑過。但是如果反恐措施過於集中在以暴易暴，那麼恐怖份子可能將愈反愈多，那些新生的恐怖份子也可能因着血仇更加激進，而更恐怖的是人們對他們所知更少。

現代社會的病就是離散、漂浮、迷失、普遍的平庸、去神聖化。現代社會製造了許許多多的陰鷙的旁觀者，而佔人口大多數的我們，則漠然地旁觀着這些陰鷙的旁觀者，等着他們製造重大新聞。

社會中等或中下階層的沮喪、惶恐、騷動等心理畸變，往往可能使他們成為恐怖活動的先鋒。歷史經驗表明，從事秘密恐怖活動的成員常常來自社會的中等階層，有些成員是利他主義者。

註釋

① Chandra Muzaffar, "Islamic Resurgence and the Question of Development in Malaysia", in *Reflections on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sia*, ed. Lim Teck Ghee (Singapore: ISEAS, 1988), 22.

② 參見莊禮偉：〈「9．11」揭秘：起源於沙特國內矛盾〉，載《地球屋檐下：關於人類政治的觀察筆記》（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5），頁36-43。

③④ 〈回教祈禱團及恐怖主義威脅白皮書〉，轉引自《聯合早報》，2003年1月12日。

莊禮偉 廣州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教授

政治與法律

中國中產階層的國際觀

● 朱東飛

自改革開放以來，作為社會轉型產物的中國中產階層正急劇成長，已經引起了海內外學者的廣泛關注，以至於海外媒體都開始驚呼中國已經進入中產階層時代。

自1978年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社會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與改革開放前相比，中國社會階層與利益團體呈現出多元與多樣的格局。作為社會轉型產物的中國中產階層正急劇成長，已經引起了海內外學者的廣泛關注，以至於海外媒體都開始驚呼中國已經進入中產階層時代①。

與此同時，中國外交政策制訂的結構正在經歷多元化、分權化、制度化和專業化等意義深遠的變化②。中國在外交觀念與實踐領域正發生悄悄的革命，社會因素在中國國際關係中的地位逐漸上升③。中國社會領域的深刻變化，一方面使外交決策環境日益複雜，另一方面也有力地推動着中國外交的悄然轉型。中國在全面融入國際體系、推動國際合作，不斷走向多邊主義的同時，也加大了公共外交的力度，通過各種積極手段宣傳外交政策，尋求公眾對外交政策的理解和支持。如何保持外交的持續性和連貫性，實現中國外交的目標和任務，已經成為中國外交面臨的重大課題④。作為中國社會變遷進程的參與者、見證者和利害相關者，中國中產階層是怎樣的一個群體？它是如何看待國際事務的？又如何影響了中國外交？為了回答上述問題，本文試圖提供一個演繹的分析方法。

一　中產階層興起的背景

中國對外關係領域的變遷與轉型不是一個孤立的現象，對它的把握首先脫離不了中國三十年政治經濟變遷的國內背景。中國國內政治經濟變遷主要表現為雙重轉變或雙重轉型：一是結構轉換，即由傳統農業社會向現代工業社會轉變，表現為工業化；二是制度轉換，即由計劃經濟體制向市場經濟體制轉變，表現為市場化。中國社會轉型是兩重變革交互作用的

* 筆者感謝導師蘇長和教授對本文選題及寫作過程的指導與建議；感謝李少軍研究員、俞正樑教授、朱立群教授、朱杰進博士、朱中博博士的鼓勵和指導；但一切文責由本人自負。此外，本研究還得到了「上海外國語大學第三屆研究生科研基金項目」的資助。

結果⑤。在西方，工業化及向後工業社會的轉變是中產階層產生的社會背景。然而，工業化本身並沒有對包括中產階層在內的中國社會階層變動產生必然的影響⑥。例如，在1949至1978年的三十年間，中國的工業取得了舉世公認的成就，年平均增長率在7%左右，但中產階層的成長卻遭到遏制。而市場化帶來了私有產權的出現和國有部門之外新生的非國有部門，從而導致了社會分層的變化。事實上，中國中產階層的出現和成長，與1978年後出現的中國社會由再分配經濟向市場經濟的市場化轉型有着最為直接和密切的聯繫⑦。

有關1978年以來的中國社會市場化轉型，國內外社會學家提出了各種理論模型。綜合近年來有關國家社會主義轉型的各種理論思想，周雪光提出了「政治與市場共變」理論，這裏「政治」是指「與現存和將出現的政治和經濟制度相聯繫的政治領域的利益表達類型」；「市場」是指「資源分配和經濟交易的模式」。在中國，國家啟動改革和市場推進是經濟轉型的兩個主要動力源泉，這兩個動力促使政治和市場在互動中共變。政治和市場並不是相互對立的，國家在建立制度規則中起到了關鍵性的作用，市場正是在這些制度規則中運作的。「再分配國家的撤出並不意味着市場的推進」，「新制度出現通常採取一種與現存規則、權威關係和可用的解決方案相結合的方式。」⑧中國社會並非簡單地由再分配經濟向市場轉型，中國市場轉型是在政體連續性背景下進行的一場漸進式改革，許多重要的改革和轉型過程是使用變通的方式實現的⑨。

因此，改革開放後的中國在由計劃經濟體制向市場經濟體制轉變的過程中，新的社會分層機制是市場與政治共同變化所產生的新制度。這樣就產生了一個二元分層形式：一個以政治原則主導的新制度參與資源分配的「政治分層」；一個以市場原則主導的新制度參與資源分配的「市場分層」，可以簡稱為「政治—市場」二元分層模式。這兩種分配形式在改革開放之後共存，並在不同資源領域形成相互競爭、強化或適應的關係，導致了新的社會資源配置格局，在階層分化中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

二　中產階層的「二元模型」

「政治—市場」二元分配形式在改革開放之後共存，並在不同資源領域形成相互競爭、強化或適應的關係，導致了新的社會資源配置格局，在階層分化中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

目前，存在着兩種截然不同的社會分層觀：一種是定性的階級劃分思路，另一種則是定量的層化思路。前一種思路假定，社會上存在這樣一種狀態：某些人佔據資源，其他人不佔據資源，佔據資源的人利用其資源優勢控制沒有資源的人，可能對他們進行剝削、壓迫，造成社會矛盾、衝突；相反，後一種思路假定，社會上的人都佔有資源，其差別只是佔據多少而已⑩。在中國國內正在齊心協力共建「和諧社會」的今天，我們很難再說哪些人或階層不佔有資源，而應該說他們佔據的資源有多少。

造成個人佔據社會資源不同的原因是複雜多樣的。改革開放以前，從社會整體來看，社會成員在資源分配機制中位置的不同導致其獲得不同的社會資源。改革開放後的中國，主要的社會資源分配機制則是「政治—市場」二元分配模式。從社會個體看，社會成員獲取資源的能力和機會不同而造成其不同的資源擁有量⑪。

一般來說，在相對穩定的社會結構中，職業同社會資源分配密切相關。社會成員由於獲取社會資源的能力和

機會不同，而形成不同的社會分工，從事不同的職業，而不同的職業在社會資源分配機制中的位置又不同。因此，職業成為一種反映社會資源分配的指標。例如，在發達國家，職業角色的差異可以在很大程度上界定一個人的社會地位⑫。但這一方法並不適用於中國這樣一個擁有深厚的「重關係」文化傳統和社會急劇轉型的發展中國家。例如，中國大家庭成員內部普遍存在相互接濟現象；相同的職業處於不同所有制的個體，在收入、地位等方面存在巨大反差。而對上海地區「白領」的實證研究發現，他們仍未有一種以職業為中心的意識⑬。因此，對中國社會階層進行劃分不能單純地依據職業。

中產階層內部各社會群體之間在不同的社會資源上存在着不同的獲取能力，有的更加依賴政治分層，如基層公務員；有的更加依賴市場分層，如外資企業白領。

李春玲基於訪談發現，「人們憑藉個人社會經驗和主觀感受對人群進行的分類，主要是依據三個方面的標準：即是否有錢、是否有權、是否有文化」⑭；用社會學術語可以表述為：物質資本、社會資本、人力資本。而資本是指「行動者在行動中獲取和使用的嵌入在社會網絡中的資源」⑮。因此，中產階層就是指「社會成員按人力資本、社會資本和物質資本劃分處於中間層次的社會群體」⑯。在人力資本方面，中產階層基本上受過大專以上學歷教育，主要以腦力勞動為主；在社會資本方面，中產階層通過社會網絡資源對其授權的工作對象擁有一定的調度、控制和支配權；在物質資本方面，中產階層通過合法的職業勞動，其收入和財富水平位於社會中間檔次，並且有能力支付其中等水平的家庭消費。

社會分層是社會資源分配的結果，而社會資源的分配機制又決定着社會資源如何分配，即社會資源的分配機制決定着人們通過何種渠道獲取何種以及多少資源，所以，社會資源的分配機制決定着人們的階層地位差異⑰。實際上，在「政治—市場」共變機制下的社會，每個人都在不同的機制下得到了相應的社會資源，只是數量上存在着差異。一般來說，中產階層內部各社會群體之間在不同的社會資源上存在着不同的獲取能力，有的更加依賴政治分層，如基層公務員；有的更加依賴市場分層，如外資企業白領。那些主要依賴以政治原則為主導的新制度獲取社會資源的中產階層，可以稱為「政治型中產階層」；而那些主要依賴以市場原則為主導的新制度獲取社會資源的中產階層，則可以稱為「市場型中產階層」，簡稱為「政治—市場」型中產階層二元模型。

三　中產階層的國際觀

自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的國際觀念（即中國如何與國際社會打交道的觀念）發生了巨大變化，「這種變化的主導方向是融入主義的，即與國際社會主導規範接軌」⑱。但由於在獲取有關公眾觀點的數據方面還受到嚴格限制以及普遍漠視公眾觀點與外交政策的相關性，有關中國公眾的國際觀及其對外交政策的影響，在中國外交研究中還是一個新領域。而在發達國家，有關公眾觀點與外交政策關係的研究已經取得了較豐富的成果。在公眾對待外交政策的態度上，西方學者展開的大量經驗研究表明，諸如教育、職業、收入、年齡、性別、獲取海外信息等這些社會人口統計屬性，將會影響個體對待國際事務的態度⑲。而盧春龍、田野對中國城市居民對

經濟國際主義態度的調查研究表明，教育、年齡與海外親友聯繫顯著影響城市居民對經濟國際主義的支持，而職業與收入這兩個因素的影響並不明顯⑳。

同低收入階層相比，中國中產階層受教育程度明顯較高。有學者認為，教育程度愈高的人，愈關注國家的政治活動，現代政治意識愈強，政治疏離感愈低㉑，從而更容易理解和感受國家事務和國際事務；而他們對地方事務、國家事務和國際事務的興趣又有助於其形成明確的國際觀㉒。因此，同低收入階層相比，中產階層具有較明確的國際觀。

研究表明，在美國那些教育水平較高的人、收入較高的人、年輕人、東部地區和西部地區的人較傾向於美國參與國際事務，而中產階層更是具有自由主義國際觀㉓。同樣，日本、韓國等國家以及香港、台灣地區的中產階層也大都傾向於自由主義國際觀。於是，許多人也就認為中國中產階層也會傾向於自由主義國際觀。如江憶恩（Alastair I. Johnston）認為，相比低收入階層，中國中產階層對待國際事務的態度更傾向於樸素的自由主義（proto-liberal）㉔。但是人們恰恰忘記了中國中產階層的形成並不同於西方，並非像西方中產階層那樣是同質性很高的白領階層。中國中產階層是個「雜領群體」㉕，主要表現為新、舊中產階層同步發展，又存在於不同的行業、職業和所有制之中㉖。國家或政府的力量通過直接和強有力的干預，在塑造和重塑中產階層方面發揮着巨大的作用。如前所述，中國中產階層內部存在着兩大類：政治型中產階層與市場型中產階層；因此，中國中產階層的國際觀並非同一的。

較高的受教育程度促使中產階層更傾向於支持中國參與和融入世界。其理由是：第一，受教育使人們接觸到更多的普世文化，對外部世界傾向於持溫和與成熟的觀點，而對自己國家的不足之處多持批判觀點㉗，從而有助於他們支持中國融入世界。第二，受過高等教育的人較明確地認識到歷史上中國閉關鎖國政策的危害，從而有助於他們支持中國實行開放政策。第三，受過高等教育的人更傾向於支持自由國際貿易和全球化㉘，從而有助於他們支持中國融入世界。也就是說，中產階層總體「作為改革開放政策的受益者，在溝通國內外聯繫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他們是中國融入國際社會的支持者」㉙。

中國中產階層並非像西方中產階層那樣是同質性很高的白領階層。中國中產階層是個「雜領群體」，主要表現為新、舊中產階層同步發展，又存在於不同的行業、職業和所有制之中。

然而，中產階層內部就中國在國際社會中發揮何種作用卻存在爭議。造成這一爭議的原因主要有兩類：一是不同的利益訴求造成了不同的偏好；二是個體所擁有的資源及其賴以活動的制度內在地影響着其偏好㉚。「政治—市場」共變機制下的中產階層內部各群體，在資源獲取上既有相互利用、尊重的一面，也有相互衝突的一面。其利益來源的不同、擁有的社會資本不同，以及所賴以活動的制度不同，造成他們不同的國際觀。同時，中國政府現有解決問題的思路，無論是國內的三農、醫療、教育改革、社會安全保障問題，還是國際外交問題，其所依賴的核心手段都是中國經濟的高速增長和中央財政能力的強大㉛。而中產階層對待經濟高速增長和中央財政能力這兩方面的不同態度，又進一步造成了其國際觀的差異。

政治型中產階層的社會資源來源主要是政治原則主導的制度，主要依

靠社會資源的二次分配。因此，他們認同經濟高速增長的同時，更傾向於支持中央財政能力的強大。這樣，通過社會資源的二次分配，他們就能夠獲得更多的社會資源。同時，由於他們具有的資本偏向於政治資本，而政治資本在與經濟資本的市場化競爭過程中處於劣勢，從而促使他們更傾向於保守主義的措施，即盡可能地減少以外資為主的國外影響在國內的發展，甚至會利用威脅國家經濟安全、經濟主權等這些極端的口號來達到排外的目的。所以，在贊成中國參與世界、發展中國經濟的同時，他們認為中國經濟實力還不夠強大。在太多國內事務的羈絆下，中國應該專注於發展內部，而不應該把過多的精力與資源投放到國際社會；不贊成中國在國際事務中發揮積極主動的作用，而應該是「搭便車」者；對中國外交戰略更多地強調的是「韜光養晦」，較具有保守主義的國際觀。

市場型中產階層的社會資源來源主要是市場原則主導的制度，主要依靠社會資源的初次分配——市場。同時，他們具有的資本偏向於經濟資本，而經濟資本在市場化的競爭中處於優勢，從而促使他們更傾向於自由主義的目標，即歡迎外資的進入，甚至是借用外資的影響打破國有資本的壟斷地位，更傾向於私有化和產權明晰。因此，他們不僅僅認同經濟高速增長，更強調市場分配資源的主體性。在國內層面上表現為強調減稅，尤其是減免關稅，而對中央財政能力關注度則不高。在國際層面上表現為認同「走出去」戰略，要求國家積極參與國際市場，並渴求國家保護其海外利益。例如，在世界貿易談判中，作為世界第二大出口國，中國在打開國外市場向中國產品開放方面具有重大利益。

同時，有別於其他發展中國家的一個顯著特點是，中國的貿易利益具有廣泛性的特徵（如中國的產品並不像阿根廷在農業領域這一特定領域具有集中的利益）。也就是說，在世界貿易中，中國具有為其出口產品尋求市場的「進取性利益」（offensive interests），又具有保護其自身市場的「防禦性利益」（defensive interests）㉜。因此，他們認為參與國際事務不僅僅給中國帶來一個最重要的參與經濟全球化的渠道，而且在處理經濟全球化方面能給中國帶來一個發揮其影響力的舞台；從而要求中國不僅僅做國際社會的參與者，更要承擔起國際責任，扮演與中國國際地位相稱的角色。他們不但支持中國融入國際社會，更要求中國外交「有所作為」，較具有自由主義的國際觀。

中國中產階層的國際觀是結構性的：外層是暫時性的、易變化的；內層則是較穩定的、基於利益取向的。也就是說，表面上中產階層的態度較容易發生變化，但內心深處卻存在着相對穩固的利益和政治取向。我們必須正視中產階層內部的異質性和研究中產階層內部不同部分的政治態度，如在文化價值觀上，市場型中產階層更強調競爭、個體主義、物質主義、效率、工具理性；而政治型中產階層則更傾向於謙虛樸實、集體主義、道德主義等。

我們必須正視中產階層內部的異質性，如在文化價值觀上，市場型中產階層更強調競爭、個體主義、物質主義、效率、工具理性；而政治型中產階層則更傾向於謙虛樸實、集體主義、道德主義等。

四　中產階層的影響

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外交過程既產生更大影響，也受到更大的關注；

外交決策既受到更廣泛的、來自社會和國際的各個方面的制約，也受到各個部門和各種利益集團的影響[33]。一些敏感的國外學者已經觀察到，中國外交決策層對公眾的觀點愈來愈敏感，並且這些公眾通過不同程度的政治參與，要求把他們的利益反映到政策制訂過程中，其中正在崛起的中產階層將產生顯著的影響[34]。

中產階層具有較高社會地位和教育水平，對於政治活動的開展有較多的了解，往往較多地參與政治活動，也可以說成是他們算計到自己的經濟和社會權力，認為可以加以有效地利用以獲取政治上的好處。在中國國內進行的實證研究也表明，公民的政治、經濟、文化水平與政治參與意識和積極性之間存在正比例關係[35]。中產階層的政治參與也呈現出功利性較強、以個體為中心的價值取向等特點[36]。因此，同低收入階層相比，中產階層在資源、能力等各方面都傾向於表達其利益，具有較高的政治參與熱情。

中產階層主要可以通過兩類方式介入對外事務，以影響決策層、國際事件和其他國際行為者。

(一) 國內渠道

影響政府的對外政策，是中產階層表達其偏好的一個主要途徑。按其參與的性質可以分為兩類：一是制度性參與；一是非制度性參與。前者涉及政府體制，並且通常屬於常設機制，可以直接參與政府外交決策以及制度化協商，具有內部輸入的特點。後者則涉及政府與社會的互動，主要指中產階層利用其掌握的資源通過非正式渠道對參與外交決策的機構和個人施加影響。

制度性參與具有主導性。首先，許多中產階層參與了各級人大、政協、政府以及加入中國共產黨，成為制度性參與者。中國的政治制度為中產階層提供了廣泛的參與渠道，並且，中國還存在着「次國家政府的國際行為」或「次中央外交」。一方面，次國家政府和組織日益介入國家的對外政策的制訂過程；另一方面，次國家政府和組織開展了愈來愈廣泛的國際活動[37]。因此，中產階層有更多的機會參與其中。

其次，中產階層中的精英份子成為中國共產黨和國家領導人以及外交部的智囊人物，直接影響中國外交政策的制訂。例如，歐洲理事會外交關係委員會執行主任萊昂納德 (Mark Leonard) 認為，中國知識份子分為新保守主義和新自由國際主義兩派，對中國外交政策造成了深遠的影響[38]。趙全勝認為知識份子和思想庫通過多層次的聯繫渠道對中國外交政策產生了廣泛的影響[39]。外交部建立的專門的、範圍很小的專家諮詢庫以及中共中央政治局創立的學習制度等制度安排，都直接為中產階層中的精英份子提供了影響對外政策的渠道。

外交部建立的專門的、範圍很小的專家諮詢庫，以及中共中央政治局創立的學習制度等安排，都直接為中產階層中的精英份子提供了影響對外政策的渠道。

再者，中產階層成員加入了各種專業協會，如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等，他們通過這些協會把訴求反映到政府制訂政策的過程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許多老練的退休外交官加入了各種專業協會及團體，他們與外交政策機構之間存在着廣泛的個人聯繫，因此，這些專業協會及團體對外交政策方面擁有巨大的影響力。

最後，通過內參——這是施加影響的傳統方法，即直接向中央遞交內部報告。如中產階層可以直接向各級

決策者提交政策分析和建議，其中一些可能上達中央領導。

非制度性參與也同樣重要。財富和權力來源的多元化導致中產階層地位上升的同時，又產生了新的政治參與渠道，這主要體現在非制度性參與。

第一，網絡。互聯網已經成為相當一部分中國人，特別是中高階層社會成員收集信息、交往、工作和生活的一種重要手段㊵。中國中產階層是互聯網用戶中的主力㊶。2008年4月，因奧運聖火在巴黎傳遞受干擾而激起的中國網民的反法情緒，促使中法兩國都派出高級代表修補雙邊關係，這表明網絡對外交政策具有極大的壓力。

中國中產階層通過非政府組織，在一些議題、議程中積極地活動，通過游説，對參與外交決策的機構和個人施加影響，從而對政策造成某種壓力，以使對外政策照顧到其利益。

第二，大眾傳媒。中產階層往往控制着全國性的媒體，引領着文化潮流，把他們所倡導的價值態度向全社會傳播㊷。因此，中產階層往往通過媒體報導或不報導哪些「議題」，是否突出強調某些「議題」，以及對所強調的「議題」進行排序，從而把其外交政策取向反映出來，對外交政策造成輿論壓力。例如，學者可以通過電視談話節目、學術出版物等就外交政策進行解讀及評析。

第三，非政府組織。各類在民政系統註冊的民間組織已經不計其數，並且還存在着大量的、無需在民政部門登記的「草根組織」，比如在學校、街道、鄉鎮內開展活動的社團。中產階層通過這些非政府組織，在一些議題、議程中積極地活動，通過游説，對參與外交決策的機構和個人施加影響，從而對政策造成某種壓力，以使對外政策照顧到其利益。

第四，民意調查。民意調查從1980年代中期開始在中國展開，民意調查的主體主要是各高校及科研機構的學術研究組織。1990年代後，大量商業化運作的調查公司開始興起並逐漸佔據主導地位，如零點研究諮詢集團。中產階層可謂是這些調查機構的主力軍，通過這些民意調查，中產階層把其觀點與傾向潛移默化地影響一般的家庭和公民，進而影響政府的政策和外交的內涵。例如2008年5月1日，中國駐英國大使傅瑩就直接引用零點調查的數據説，有80%的中國人表示對西方抱有惡感，要求西方各國努力改變中西民眾情緒對立的現狀㊸。

制度性參與使中產階層能夠在合法、穩定的渠道下，使其利益得到表達。而在制度化機制尚未形成或還不發達的情況下，非制度性參與以其較強的隨機靈活、形式多樣性使得中產階層可以自由地關注和評論各種自己關注的國際事務。但非制度性參與存在着明顯的缺陷，即並不能滿足中產階層參與的熱情和渴望以及非理性參與。同時由於很難把非制度性參與納入到制度化磋商機制，從而導致政府外交的統一性、有效性受到挑戰。

(二) 國際渠道

在國際交流迅猛發展的情況下，政府不可能控制所有的跨國交流，因此，中產階層可以參與許多跨國交流，並對外採取行動，進而影響外交事務。

第一，全球中產階層網絡。全球化下，通過移民、投資或工作流動，中產階層愈來愈頻繁地跨越邊界進行流動，甚至形成了一個全球中產階層網絡㊹。同時，在國際層面上還存在着一個國際倡議網絡，主要由具有相同知識背景和相近價值觀的知識界組

成，他們在許多國際政策領域提出了規範標準，這些規範標準成為一種創新擴散的機制[45]。於是，中產階層可以通過全球中產階層網絡及國際倡議網絡中的行動來影響中國對外政策。

第二，海外公司。自改革開放以來，中國經濟愈來愈深地融入到經濟全球化的浪潮中，中國經濟在積極「引進來」的同時，中國的一批優秀企業也在積極「走出去」。在這些海外公司就業的中產階層通過與所在國政府和民眾的接觸，間接或直接地影響了中國對外政策。同時，國內存在眾多的外資企業和龐大的外資企業員工，其中大多數為中產階層。一旦國外政府與中國存在政策紛爭，其利益與意志能夠在中國國內找到對應的社會基礎，即已經進入中國的國際資本（外資企業）及與其利益攸關者（就業於外資企業的人員）。對中國政府而言，外資企業及其員工將成為一種新的傳遞外來壓力的渠道。

第三，國外對中國中產階層的關注。實際上，公眾對待國際事務的態度在任何國家的外交中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但中國的特殊之處在於，中國正在經歷中產階層的急劇上升，以至於海外媒體、民眾、社會組織及國外政府都注意到了此趨勢，並作出了不同的反應。例如，新西蘭外交貿易部部長說，鑒於中國中產階層急劇增長，中國對農產品的需求上升，新西蘭應該加強與中國的貿易，從而成為第一個與中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發達國家[46]。而許多美國外交政策專家更是把發展中國家中產階層的增長作為一個穩定的民主政府進步的基本標誌，是減少國內衝突的重要手段，更是實現全球政治穩定和經濟發展的關鍵[47]。實際上，這些來自國外的關注不僅僅引起了國外政府的注意，也引起了中國政府及社會對中產階層的注意，從而在對外政策中造成了某種程度的壓力乃至威懾作用。

總之，作為相對獨立的外交決策進程的參與者，中國中產階層的國際活動對政府實現外交政策目標的能力產生了複雜的影響。消極方面典型地表現為，中產階層的國際活動會干擾乃至損害政府實現其外交目標的能力，政府不得不動員大量的外交資源在國際上進行圍堵，從而限制了政府在其他外交議程領域中追求國家利益的能力。而積極方面則表現為，中產階層所擁有的從事國際活動的各項資源，如果能夠與政府外交相互配合使用，可以用來支持政府實現其外交目標，增強政府外交的有效性。隨着時間的推移，尤其是國內政治的民主化和社會分層的明顯化，外交受國內政治影響的力度會愈來愈大，中產階層所扮演的角色將愈來愈重要。

中國中產階層所擁有的從事國際活動的各項資源，如果能夠與政府外交相互配合使用，可以用來支持政府實現其外交目標，增強外交的有效性。隨着時間的推移，中產階層所扮演的角色將愈來愈重要。

五　探討與展望

傳統上，社會學者往往把中產階層和政府看作對立的，讓中產階層頭上閃爍着某種自由主義的道德光環。正因為此，人們對於中產階層的標準和判斷，往往帶有強烈的道德期許和責任冀望，甚至往往把對公共政策的批評和反省責任賦予中產階層身上。然而，當代中國社會是一個政府主導型社會，政府所制訂的政策對於社會發展有着巨大的影響，以至於可以改變社會結構[48]。當代中國中產階層很難根據自身的環境和生存條件，而獲

得完全超越於政府的獨立空間和批評舞台，尤其是難以通過獲得獨立的經濟地位，來獲得獨立的批評資格。在缺乏資源支持的時候，中產階層往往必須依附於體制，形成雙重身份和雙重人格。因此，對於中產階層與政府而言，主要命題已經不再是中產階層與政府的關係，而是中產階層內部不同群體之間的關係問題。討論中產階層與政府的關係，其實就是一個領域中的中產階層與另一個領域中的中產階層的關係。

當代中國中產階層很難根據自身的環境和生存條件，而獲得完全超越於政府的獨立空間和批評舞台，尤其是難以通過獲得獨立的經濟地位，來獲得獨立的批評資格。中產階層往往必須依附於體制，形成雙重身份和雙重人格。

今後對中產階層的研究有四點需要特別關注：首先，第二代中產階層。目前，第一代中國中產階層的子女已經成長起來。尤其在中國獨生子女政策的影響下，第二代中產階層不像父母輩那樣，他們是在一個中產階層家庭環境下成長，有媒體把他們稱作寵壞的一代，他們的傾向更需要我們研究。如中國「80後」、「90後」青年已經引起世界各國的關注。

其次，中產階層精力轉移傾向。恩蒙 (Abdul R. Embong) 指出，馬來西亞的第一代中產階層都醉心於物質上富足㊾，而目前中國的中產階層也大都追求經濟上的滿足感，精力主要集中在經濟領域。但這並不能保證中產階層的精力永遠不會轉移到其他領域，尤其是一旦經濟發展陷入困境乃至停滯，中產階層的精力將會發生轉移，從而會引發一系列的社會問題。

再者，政治型中產階層與市場型中產階層的相互轉化。依據體制內的優勢，政治型中產階層對政府外交政策的影響或許才最到位、最有力。一旦政治型中產階層轉向市場型中產階層，進而批評政府政策，此影響更非一般中產階層所能言。

最後，中產階層與國際力量的互動。儘管中國政府在推動經濟和社會轉型中一直扮演着關鍵性角色，但我們並不能因此而忽視國際因素的作用。實際上中國還經歷着第三種轉型，即從一個非世界貿易組織 (Non-WTO) 國家向世界貿易組織國家轉型。而中產階層如何與國際資本、國際商業網絡等這些國際力量互動，則會對中國轉型乃至中國外交產生重大影響。

註釋

① 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 曾專門就中國中產階層做了一個特別報告，詳見魏城：《所謂中產：英國〈金融時報〉中文網對中國中產階層的調查》(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07)。

② David M. Lampton, ed., *The Making of Chinese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 in the Era of Reform: 1978-200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4.

③ 蘇長和：〈發現中國新外交——多邊國際制度與中國外交新思維〉，《世界經濟與政治》，2005年第4期，頁11-16。

④ 朱立群：〈觀念轉變、領導能力與中國外交的變化〉，《國際政治研究》，2007年第1期，頁9-20。

⑤ 戴建中：〈中國大陸私營企業及私營企業主研究〉，載劉兆佳等編：《華人社會社會指標研究新領域》(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1996)，頁524。

⑥㉕ 周曉虹主編：《中國中產階層調查》(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8。

⑦ 周曉虹：〈中產階級：何以可能與何以可為？〉，載周曉虹主編：《中國社會與中國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387-90；另參見David S. G. Goodman, "The New Middle Class", in *The Paradox of China's Post-Mao Reforms*,

ed. Merle Goldman and Roderick MacFarquhar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244。

⑧ Xueguang Zhou,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Income Inequality in Urban China: Evidence from Panel Dat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 no. 4 (2000): 1135-74.

⑨ 孫立平：〈對市場轉型實踐過程的分析〉，載《中國社會與中國研究》，頁99-108。

⑩ 邊燕杰：〈市場轉型與社會分層〉，載涂肇慶、林益民主編：《改革開放與中國社會：西方社會學文獻述評》（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9），頁106。

⑪ 劉祖雲：〈社會分層的若干理論問題新探〉，載《中國社會與中國研究》，頁274。

⑫ 李培林：〈新時期階級階層結構和利益格局的變化〉，《中國社會科學》，1995年第3期，頁47-63。

⑬ 呂大樂：〈白領：新興的中產階級〉，載《中國社會與中國研究》，頁374。

⑭㊷ 李春玲：《斷裂與碎片——當代中國社會階層分化實證分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101；511。

⑮ 林南著，張磊譯：《社會資本——關於社會結構與行動的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24。

⑯㉖ 陳義平：《分化與組合——中國中產階層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5），頁100-102；172-74。

⑰ Katherine Verdery, "Nationalism, Internationalism and Property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in *Na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ism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ed. Kjell Goldmann, Ulf Hannerz, and Charles Westin (London: Routledge, 2000), 96.

⑱㉙ 朱立群、趙廣成：〈中國國際觀念的變化與鞏固：動力與趨勢〉，《外交評論》，2008年第1期，頁19-23；23。

⑲ Kenneth F. Scheve and Matthew J. Slaughter, "What Determines Individual Trade-Policy Preference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54, issue 2 (2001): 267-92; Jon Hurwitz and Mark Peffley, "How Are Foreign Policy Attitudes Structured? A Hierarchical Model",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1, no. 4 (1987): 1099-1120; Eugene R. Wittkopf, "The Structure of Foreign Policy Attitudes: An Alternative View", *Social Science Quarterly* 62, no. 1 (1981), 108-23.

⑳ 盧春龍、田野：〈中國城市居民對經濟國際主義的支持：強度與來源〉，《世界經濟與政治》，2007年第9期，頁62-70。

㉑ 孫永芬：〈政治心態與影響因素間變量關係的實證分析〉，《政治學研究》，2008年第1期，頁62-67。

㉒㉓ Eugene R. Wittkopf, "The Structure of Foreign Policy Attitudes", 109-10; 115-21.

㉔ Alastair I. Johnston, "Chinese Middle Class Attitudes towards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scent Liberalization?",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79 (September 2004): 607.

㉗ Alastair I. Johnston, "The Correlates of Beijing Public Opinion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1998-2004", in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ed. Alastair I. Johnston and Robert S. Ros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351.

㉘ Jens Hainmueller and Michael J. Hiscox, "Learning to Love Globalization: Education and Individual Attitudes toward International Trad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60, issue 2 (2006): 469-98.

㉚ 米爾納（Helen Milner）著，蘇長和譯：〈政治的理性化：正在顯現的國際政治、美國政治與比較政治研究的綜合〉，載卡贊斯坦（Peter J. Katzenstein）、基歐漢（Robert O. Keohane）、克拉斯納（Stephen D. Krasner）編，秦亞青等譯：《世界政治理論的探索與爭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141-74。

㉛ 賀照田：〈論知識份子對國家權力態度的轉變（上）〉，《南風窗》，2008年第8期，頁92-95。

㉜ Margaret M. Pearson, "China in Geneva: Lessons from China's Early Years in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in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247.

㉝ 王逸舟：《全球政治和中國外交——探尋新的視角與解釋》(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頁68。

㉞ Joseph Fewsmith and Stanley Rosen, "The Domestic Context of Chinese Foreign Policy: Does 'Public Opinion' Matter?", in *The Making of Chinese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 in the Era of Reform, 1978-2000*, 341-70.

㉟ 蔡定劍：〈「中國人素質太低，搞不了選擇」質疑？〉，載蔡定劍主編：《中國選舉狀況的報告》(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頁199-261。

㊱ 汪永成：〈新的社會階層的政治取向與執政黨的發展——基於一項調查的分析〉，載黃衛平、汪永成主編：《當代中國政治研究報告III》(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186-90。

㊲ 陳志敏：《次國家政府與對外事務》(北京：長征出版社，2001)，頁317-30。

㊳ Mark Leonard, "China's New Intelligentsia", *Prospect*, issue 144 (28 March 2008), www.prospect-magazine.co.uk/2008/03/chinasnewintelligentsia.

㊴ 趙全勝：〈知識份子和思想庫對中國外交政策的影響〉，載郝雨凡、林甦主編：《中國外交決策：開放與多元的社會因素分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151-69。

㊵ 張文宏：〈中國的社會資本研究〉，《社會學》，2007年第9期，頁10。

㊶ Jens Damm, "The Internet and the Fragmentation of Chinese Society", *Critical Asian Studies* 39, issue 2 (2007): 273-94. 有關互聯網與中國社會變遷及政治影響，參見 Jens Damm and Simona Thomas, eds., *Chinese Cyberspaces: Technological Changes and Political Effect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6); John Lagerkvist, *The Internet in China: Unlocking and Containing the Public Sphere* (Lund: Lund University, 2006)。

㊸ 參見中國駐英國大使傅瑩的演講，Fu Ying, "Speech at the Launching of 'Young Icebreakers'" (1 May 2008), www.chinese-embassy.org.uk/eng/sghd/t433051.htm。

㊹ 例如全球資本家階層的出現已經引起了社會學家的注意。詳見 William I. Robinson and Jerry Harris, "Towards a Global Ruling Class? Globalization and the Transnational Capitalist Class", *Science and Society* 64, no. 1 (2000): 11-54。

㊺ Beth A. Simmons and Zachary Elkins, "The Globalization of Liberalization: Policy Diffusion in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8, no. 1 (2004): 171-89.

㊻ Lee H. Teslik, "China Looks Down Under" (14 April 2008), www.cfr.org/publication/15976/china_looks_down_under.html.

㊼ Walter R. Mead and Sherle R. Schwenninger, "A Financial Architecture for Middle-Class-Oriented Development", in *The Bridge to a Global Middle Class: Development, Trade and International Finance*, ed. Walter R. Mead and Sherle R. Schwenninger (Boston: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2003), 1-83.

㊽ 李強：〈政策變量與中國社會分層結構的調整〉，《社會學》，2007年第12期，頁60。

㊾ Abdul R. Embong, "Middle Class Politics, Democracy and Civil Society in Malaysia", in *Exploration of the Middle Classes in Southeast Asia*, ed.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337.

朱東飛 上海金融學院政法學院教師

經濟、社會與傳媒

農村家產制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

● 俞　江

一　引子

2005年9月，筆者的朋友滕彪在網上發表了兩萬餘字的調查報告：〈臨沂計劃生育調查手記〉①。這個調查報告暴露了地方政府在執行計劃生育過程中發生的各種違法違紀現象，其中一些情況，只能用「令人髮指」來形容。調查報告在網上引起軒然大波，促使人們重新關注計劃生育政策的執行問題。四年多的時間過去了，筆者一直關注這個案件的發展，除了希望了解這一事件及其人物的結果以外，還關心如何解釋這一發生在中國政府與農村社會之間的衝突。

在這一案件中，有些現象是令人困惑的。首先，我們相信，發生在臨沂的計劃生育政策執行中的違法現象，不是中國政府希望看到的。因為我們注意到，在滕彪的報告出台不久，國家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的官方網站隨即發布了調查結果，明確承認在臨沂的計劃生育執法中「存在有違法情況」，並承諾要進一步調查和處理有關責任人員。其次，有迹象表明，臨沂大多數從事計生工作的公務員，也不願意做那些強制孕婦流產的違法行為。在滕彪的報告中提到，由於此前的計生工作執行不力，臨沂縣政府曾撤掉了四個公務員的職務。這些撤職處分或許直接影響了公務員以後的行動方式。也就是說，如果不是面臨「上面的」巨大壓力，後來的公務員是不會主動去做那些「令人髮指」的事情。如果以上兩點成立，那麼，究竟是甚麼原因導致這些違法行為的產生？政府和公務員既然都知道這是不應該的，這樣的事為甚麼還是發生了？

進一步的困惑是，從調查報告來看，計生工作的難點仍發生在農村。那麼，問題是為甚麼偏偏是農村？從官方發布的生育願望調查數據看，到2006年，中國育齡婦女希望擁有的子女平均數為1.73個；其中，農村婦女的平均生育願望是1.78個，非農村婦女的生育願望是1.60個②。由此看來，農村婦女的生育願望僅僅略高於非農村婦女。然而，這個數據只是表明了婦女的生育願望。從一孩家庭領取獨生子女父母光榮證的調查中，則

2005年滕彪在網上發表了〈臨沂計劃生育調查手記〉，暴露了地方政府在執行計劃生育過程中發生的各種違法違紀現象，其中一些情況，只能用「令人髮指」來形容。

可看出中國農村家庭多生子女的願望。調查顯示，領取了獨生子女父母光榮證的家庭，在一孩家庭中所佔比例為61.2%。這就是說，另有近40%的一孩家庭不願領取獨生子女父母光榮證，反映這些家庭應該具有生育兩胎的潛在願望。在領取了獨生子女父母光榮證的一孩家庭中，農村和非農村的比例又分別為47.7%和79.4%，後者高於前者30個百分點③，也即農村家庭生育兩個以上子女的願望遠遠高於城市家庭。是甚麼原因導致農村家庭在多生子女方面的願望如此強烈？

正是因為意識到現在的解釋話語存在着將問題簡單化的缺陷，筆者希望考察農村家庭生育願望的財產制度基礎，以及更重要的是考察農村財產制度與其他社會制度之間的關聯及其複雜性。

如果多生子女的願望仍然強勁，那麼，計劃生育政策在農村社會的執行中，發生衝突以至於激化成惡性事件的概率就極高。這樣，問題就集中到農村家庭何以有如此強烈的多生子女的願望。這是一個老問題，在政府和學界有着較為統一的認識。比如，在國家計生委官方網站「中國人口網」上有論文認為，左右人們生育意願變化方向的因素有三：首先，決定性的因素是「父母和家庭對孩子回報作用的需求量大小——需求量大，人們就必然會傾向於多生孩子和生男孩子，反之則反之」；其次，「孩子成長需要父母和家庭的投入量大小」則是制約生育願望的因素；最後，「觀念性因素是社會群體生育觀念的進步度高低」④。

可以發現，利用經濟學上的供需關係理論，再輔以生育觀念去解釋生育願望，代表着當前的主流解釋方向。這種解釋自然有其合理之處，但缺陷在於，用供需關係來解釋生育願望過於抽象，它不能深入說明：何以偏偏在中國的農村，「家庭對孩子回報作用的需求量」如此大。至於觀念的「進步」與否，在筆者看來，則很可能是一個虛假的解釋路徑。一種需求或願望固然與觀念有關，但如果需求是持續和穩定的，那麼，我們就應該考慮這種觀念的現實基礎。某一群體中維持着某種持久的觀念，這很可能說明這種觀念是該群體生存和發展的必要條件，那麼，重要的就是考察這一觀念的現實基礎，而不是去指出它「落後」還是「進步」。否則，用「觀念」去說明「願望」，將陷入「同義反覆」(tautology) 的邏輯悖論。

正是因為意識到現在的解釋話語存在着將問題簡單化的缺陷，在這篇小文裏，筆者希望去考察農村家庭生育願望的財產制度基礎，以及更重要的，是考察農村財產制度與其他社會制度之間的關聯及其複雜性。如果不能展示這一願望背後的制度關聯，我們將始終不能理解這一問題的複雜性。同時，如果不能理解這一問題的複雜性，中國的計劃生育政策在農村社會將始終陷於這種衝突和對抗的泥潭中。如果要在中國農村推行計劃生育政策，推行者應該意識到一場大規模的制度變革在所難免，而不僅僅以為通過宣傳工具就可以產生實效。相反，在改革者沒有意識到他面對的是哪些舊制度，並且在尚未意識到需要推行哪些新制度才能瓦解這些舊制度之前，他的盲目舉動只會帶來自己也不願意看到的結果。

當然，鑒於所論主題的龐大，這篇小文只是初步的、綱要性的，有的論述是基於以往研究的結論，有的論述還不成熟，需要進一步的觀察。

二　當代農村的財產制度

中國清代至民國時期的財產制度與當代中國農村的財產制度有着密切

關聯，因此，在討論當代農村財產制度之前，應將以往的情形作一簡要的陳述。簡單地說，中國在近代法律變革之前，其財產歸屬的基本單位是家庭⑤。林耀華早在1935年曾論述道：「家庭乃指共同生活，共同經濟，而合炊於一灶的父系親屬。一個宗族內，包括許多家庭，外表上祠堂是宗族鄉村的集合表象，實際上家庭是組織的真正單位。」⑥費孝通也在1939年指出：「擁有財產的群體中，家是一個基本群體。它是生產和消費的基本社會單位，因此它便成為群體所有權的基礎。」⑦

如果說本文的研究與這些學者有甚麼不同，那便是筆者從清代至民國的分家制入手，進而擴展到典賣、贈與、遺囑等。事實上，在這些財產關係中，我們都可以發現家產制作為一個整體性的制度，制約着傳統社會中的各種財產關係。當然，能夠反映家產制的最典型的制度還是分家制。分家制可以視為中國自秦代以來主要的家產繼承制度。但是古代中國不說「繼承」，而是說「承繼」。其中的區別在於，承繼指的是對家產的承受，而近代從歐洲傳入的繼承制是指對個人財產的承受。

古代中國承繼制度的主要特點是，只能由下輩的男性子孫承受家產。當家庭只有一個男性子孫時，家產便由其全部承受；當家庭中有數個兒子時，則通過分割家產來完成家產傳承；當沒有親生的男性子孫時，則通過繼嗣方式確立一個繼子，由繼子承受家產。承繼制的社會和經濟功能表現在家產（包括債務）通過承受或分家而得以傳承和發展，家產的管理權也隨之移轉給子孫，同時，家庭成員的撫養或贍養責任由子孫承擔。值得注意的是，在正常情況下，子孫承受家產的資格在於其已經成年，而成年的最低標準是成婚，也就是說，這個承受家產的子孫已經或至少能夠組成一個新的家庭。

一般來說，家產的管理權掌握在父親或丈夫手中，女子是沒有家產管理權的。但是，當家庭中沒有成年男子（如丈夫去世後），女子則可以管理家產，但她仍然要在兒子成年後，將家產傳遞或分割給兒子。由於這一原因，探討女子在中國古代有或沒有繼承權這種討論方式均是以西方的繼承觀來討論中國的家產制。但實際上，在家產制中，男女都沒有今天意義上的個人財產權。財產是屬於「家」的，這個「家」是一個抽象的、整體的概念。它既代表歷史和現狀的家，也暗示着這個家庭的未來。父親或丈夫只是這個家庭史中的成員之一，而不是家庭的主宰。父親或丈夫的個人利益並不能超越家庭的整體利益。所有家庭成員的利益和家庭的整體利益都需要通過家產得以實現。因此，父親或丈夫在管理或處分家產時，必須考慮妻子、兒女的意見，也就是說，父親或丈夫的家產處分行為受到家庭整體利益的制約。由此看來，以前認為中國古代的父親或丈夫享有絕對處分家產的權力，是一種忽視家產制的整體性而產生的誤解。

在家產制中，男女都沒有今天意義上的個人財產權。財產是屬於「家」的，這個「家」是一個抽象的、整體的概念。它既代表歷史和現狀的家，也暗示着這個家庭的未來。

此外，女子也無所謂繼承權的問題。某個女子嫁到另一個異姓家庭中，已被視為這個家庭中的成員。社會如此看待她，娘家和夫家這樣看待她，她自己也是如此定位。因此，她不再繼承娘家財產，是因為她已經不是娘家的家庭成員，而只是娘家的親戚。同時，她已經和她的丈夫構成一個新的小家庭，並以新家庭的名義一起承受夫家祖上傳下來的家產。可以想像，在這種制度安排下，如果她承

受娘家的家產，就是承受了雙份的家產，對這個社會中的男子來說，這才是不公平的。何況，她已經在出嫁時得到了一筆嫁妝(或稱「奩產」)。這份嫁妝，既可視為對聘金的交換，又可視為她從娘家獲得的一份家產。

以上大致是秦以後中國財產制的概貌，之所以要在這裏簡要地闡述這一財產制度，是因為如果走進今天的農村社會，我們就會發現，分家制仍然是農村社會中普遍有效的財產制。2004年3月，筆者曾組織學生在湖北省鐘祥、黃岡兩縣(市)的農村進行為期兩周的抽樣調查。調查顯示，分家制仍存在於湖北農村⑧。結合其他學者的調查研究也可證明，分家制仍然是今天中國農村的主流財產制度⑨。鑒於分家制是家產制的核心制度，分家制在今天中國農村的廣泛存在，正是家產制仍然頑強生存於今天中國農村的明證。

研究證明，分家制仍然是今天中國農村的主流財產制度。鑒於分家制是家產制的核心制度，分家制在今天中國農村的廣泛存在，正是家產制仍然頑強生存於今天中國農村的明證。

從女兒的繼承權問題上也可看出家產制在中國社會的有效性。中國從二十世紀初期開始移植歐陸民法體系，到1930年代有了自己的民法典。從那以後到現在，國家一直在通過國家法的方式在全國範圍內推行個人財產制。具體表現如下：一、在民法總則編中，規定民事主體只有自然人和法人，家庭不能成為私法上的主體，因此，家庭財產是沒有法定地位的；二、在物權法和債法中，規定享有和處分各種權利的主體只能是個人，財產流轉只能假定是發生在個人之間的，而不可能是在家庭之間的；三、繼承法規定的是男女平等繼承，並且規定以遺囑處分財產的效力優先於法定繼承。

七十餘年的法律實踐表明，這套法律制度在城市社會已得到較好的推行，個人財產的法律觀念在城市社會也已得到普及。然而，在農村，人們仍然拒絕女兒繼承父母遺產，當父母去世，出嫁女要求依據繼承法繼承父母遺產時，仍會掀起軒然大波。人們的觀念仍然是：「已出嫁的姑娘依照習俗不應再享有繼承權」⑩。也就是說，時至今天，除非通過國家強制力的干預，女兒的遺產繼承權仍不能在農村社會中得到保障。余盛峰關於基層法庭的調查研究顯示，很多時候甚至女兒自己也不認為享有遺產繼承權。當兒子們因繼承糾紛走進法庭時，出嫁女兒認為此事與自己沒有關係，要由法庭將其列為訴訟第三人⑪。從這些現象都可發現，個人財產制在農村社會中並未得到人們的普遍遵守，家產制仍是中國農村的主要財產制度。

三　家產制的意義

無論如何，我們看不出家產制和家產承受制對於古代中國社會有何不合理的地方。恰恰相反，筆者認為它們是在古代社會自然發展中生成的一套精密而複雜的制度。這套制度從來不是孤立的，而是與養老、祭祀、撫幼或撫養等一系列社會關係及其制度相關聯的。就讓我們再留意一下家產制所涵蓋或關聯的其他制度。

首先，家產的基本含義是家產屬於整個家庭。因此，並不是分家或家產承受後，父母或祖父母就排除在新家庭之外。家產承繼只是意味着家產的管理權移交給下輩子孫，而且，在家產之上本應承擔的責任也同時移交給子孫。所有家庭中尊親屬的養老問題都指望着這份家產。子孫承擔養老責任不但是倫理的或道德的義務，也是家產制的應有之義。所以，在清代至民國的分家文書中，大多約定有細

緻的養老條款。而那些沒有約定養老條款的，也不是說兒子們不用承擔養老責任，而恰恰是認為這項責任是毋庸置疑的，只是在具體的養老方式上不需要嚴格約定而已。

其次，祭祀去世親屬也是家產承繼者所應承擔的責任。在「事死如事生」的觀念下，祭祀不僅是一種懷念，而且也是一種養贍，即養贍那些在不同世界中的親屬。

最後，撫幼當然也是家產承繼者所應負擔的。但除了利用家產來撫養自己的子女外，對於其他無自立能力的家庭成員，如未成年的弟弟、未出嫁或不能出嫁的姐妹，也同樣有撫養或照顧的義務。當然，「狠心的兄弟」在任何時候都有，但這並不是說家產制允許如此。就像任何時候都有不孝之子，但不能認為社會規則承認不孝是合理的。

由此可見，家產制和個人財產制有着極大的不同。這種不同首先體現在它們的社會功能上。家產制考慮的是所有家庭成員的利益，而不是某個人的利益。在家產制中，家庭成員之間沒有明確的財產界限，在家產的範圍之內，所有家庭成員都相信自己的生存和發展可以得到保護。由此，人們也會對自己的現狀和前途具有穩定的預期。但這並不是說財產權利沒有界限，更不是說不保護私人的財產權利。因為，越出家庭範圍之外，一個家與另一個家之間的財產界限是非常清楚的。由於家產制的這一特徵，任何一個家庭成員都不能真正做到隨意處分家產，因為他根本不能肯定地說這些財產是「我的」，他只能說這些財產是「我們家的」。

有意思的是，在家產制為基礎的社會中，公私之間也不是個人與社會的對立，而是小家庭與家族或社會之間的對立。這在分家時表現得尤其清楚，在分家時，從家族的長期利益考慮而設定祀產、族產，這就是有「公心」的表現。不顧家族利益，試圖將祀產撥拉進小家庭財產中，這就是有「私心」的表現。但這也正是古代「公」、「私」界限不明的地方，因為那個有「私心」的人，他的一片「私心」正是為了他的小家庭。在家庭成員看來，他的行為恰恰是有「公心」的。

由於家產制的這些特徵，使得所有的社會成員都獲得了某種安全感。有人或許會說這是一種「吃大鍋飯」的安全感。的確，當每個人都心安理得地享受家產，期待從家產中分享利益時，家產制也可能成為滋生懶惰情緒的溫壤。但是，任何一種制度都不可能是完美的，對於前現代社會而言，家產制帶來的弊病與它所具有的優點相比是微不足道的。需要提醒的是，家產制所適應的是前現代社會，在這類社會裏，沒有充分的社會分工和社會福利保障制度，也沒有憲政和民主制度。

接着讓我們看看社會分工對於家產制的意義。在分工不充分的社會中，個人還不足以依賴社會力量得以自立。為此，可以試想一下現代社會中個人的生存狀態。一個現代人，當他年老體衰的時候，只要有足夠的財產，儘管子女不在身邊，還可以通過各種服務行業獲得幫助。生活必需品可以送到家中，醫生和護理人員可以上門診療。如果這還不行，他可以乾脆搬到養老院去生活。不但老人如此，任何一個現代人都無時無刻不在依賴和受益於這種社會分工的充分性。對於不承認這一事實的人，只需想像一下，當某些現代社會中的服務行業突然消失時(不用說全部消失，只要消失某一種或某一部分，比如煤

家產制和個人財產制有着極大的不同。這種不同首先體現在它們的社會功能上。家產制考慮的是所有家庭成員的利益，而不是某個人的利益。在家產的範圍之內，所有家庭成員都相信自己的生存和發展可以得到保護。

氣、電、水），會出現甚麼結果。筆者相信，大多數人會對此感覺到自己的無力和無助。甚至可以說，在一個由陌生人構成的巨大城市中，如果沒有服務行業的充分發展，現代人的無助感會比古人更強烈。

而個人財產制正是這樣一種與社會分工直接關聯的財產制度，它保證了個人的財產和人格的獨立。但如果沒有充分的社會分工為基礎，個人財產制帶來的或許不是自由獨立的個人，而是孤立窘迫的個人。古人面對的正是這樣一種社會，擺在他們面前的都是很實際的問題。比如，在下地務農的時候，誰來照顧小孩？現代人的答案可能是找家政服務人員，但這一選項在古代社會是沒有的。又如，人們每天喝甚麼？現代人的答案是打開水龍頭，或者由純淨水公司送水上門。但在古代社會，人們必須把井水或河水裝滿水桶後挑進家門。

當社會分工尚未細化到每一個生活細節，人們也就無法通過社會力量獲得幫助或救濟。在這樣一種社會中，通過家產把家庭成員聯結在一起，似乎是避免個人陷入孤立狀態的唯一選擇。家庭財產的相關性，使家庭成員相互關注，共同承擔義務，共同預算將來。家產制使家庭成員緊密地團結起來。既然他們共享了財產，因此他們之間也負有不可推卸的互助義務。

再來看憲政和民主對於個人財產制的意義。這一關係幾乎是毋庸置疑的，但這仍然值得一提。憲政制度意味着政治權力能夠得到足夠的分解，並且分解後的政治力量能夠有效地相互制約，從而使政治權力集中，並使產生專制的可能性大大降低。民主制度則能保證大多數人的利益能在正常的體制內得到表達。沒有憲政與民主制度的保障，個人財產幾乎是裸露而不設防的。任何國家權力對個人及其財產的有意或無意之侵害，都會使個人感到無力反抗，因為個人力量在國家力量面前本來就是微不足道的。

因此，在一個沒有憲政和民主制度的現代國家裏，個人最大的孤立無助不是發生在日常生活中，而是體現為一種由於預期的不確定性導致的普遍的恐懼感。相反，在前現代社會，這種無助和恐懼感由於家庭和家族的團結關係而得到弱化。事實上，在這一社會中，當個人受到社會或國家的侵害時，正是家庭和家族的力量發揮了不可忽視的救濟作用⑫。

四　生育觀念與家產制

當代農村人口的生育觀念不是農村人虛無縹緲的想像事物，而是一種具有約束力的社會事實。而它的約束力根源就在於家產制。不從家產制出發，就無法理解這種生育觀念。

如果我們了解家產制與社會條件之間的關係，或許就不會輕易地指責那種多生子女的願望是「落後」觀念。需要指出的是，當代農村人口的生育觀念並不是農村人虛無縹緲的想像事物，而是一種具有約束力的社會事實。而它的約束力根源就在於家產制。不從家產制出發，我們就無法理解這種生育觀念。

按照家產制的安排，家產的管理權交給家中的成年男子，以調動家庭內主要勞動力的生產積極性。同時，由於這位成年男子承受了祖產或家產，也就必須承認家產應該在家庭成員之間共享。只要在家產制還有效的群體社會內，女兒總是會因為出嫁而成為其他家庭的成員，按照這一社會制度，女兒不可能承受家產，更重要的是各種重要的家庭事務不能依賴女兒。這就是「女兒是賠錢貨」這一俗諺出現的原因。或許有人會說，在古代和現代社會，都不乏有能夠照顧娘家

的女兒。是的，但這種照顧不是制度性的。直到現在，農村裏面如果有某家出嫁的女兒能夠照顧娘家，仍是很受輿論羨慕和讚賞的事情，而兒子照顧家庭則是理所當然的。這種現象正好說明，女兒這種身份在社會制度上沒有全面承擔家庭事務的義務，因此，家庭對她的預期就不可能是穩定的。

這樣，只要是在家產制還有效的地區，家庭就不能沒有男子，更不能沒有承繼家產的男子。沒有兒子，不但意味着家門不替，家產要落入他人之手，而且，最直接和眼前的後果是：父母的老年生活沒有依靠。

政府或許可以通過宣傳，讓農村人認識到家門和家祀的觀念是一種迷信；或許還可以說，如果人都死了，有沒有後人上墳祭祀，以及家產「傳男」還是「傳女」都是無所謂的。但卻不能說，一個人為養老作些打算是可有可無的。在家產制約束下，人們只能依靠兒子來養老。也就是說，在沒有改變家產制之前，不可能要求人們像拋棄一件廢品一樣拋掉生養兒子的願望。因為，這一願望根本不是甚麼「落後」觀念，而是基於生存的信念。甚至可以這樣說，如果還需要承認每個人都有活下去的權利，那就沒有資格去指責農村人生養兒子的願望。

或許有人會以為筆者反對中國的計劃生育政策，要維護農村家產制的現狀。這些都是誤解。生養兒子的強烈願望是執行計劃生育政策的最大障礙，這一矛盾必須通過考察社會和制度的基礎才能理解。關於家產制的分析，可以發現社會條件(也包括政治制度)與社會制度的密切關係。同時可以看到，某種現實需求只是特定的社會制度中的產物。或許可以說，一種社會制度的形成與發展，本質上是社會成員在既有的社會條件制約下，通過長期共同生活而選擇的結果。家產制就是這樣一個例子。家產制適應的是中國中古以來的社會條件，它滿足的是中古社會中人們的基本生活需求。

當然，家產制並非在任何時候都是合理的或正當的。但是，如果社會條件不發生變化，家產制作為一種與社會條件相適應的制度，我們就有理由說它是合理的或正當的。但這麼說，並不是一定要在現代社會中推廣或維護家產制。生養兒子的願望當然是可以改變的，家產制也是可以改變的。但如果要改變它們，就必須把二者放在一起考慮，而不是像以前那樣，僅僅要求人們改變生育願望，卻不理會支持這一願望的家產制。而如果要改變家產制，就應該了解到它所適應的社會條件。當與它相適應的社會條件尚未改變之前，僅僅要求表面上的制度發生變化，要求生活在這一社會條件中的個人，拋棄起碼的生存需求去接納所謂的「進步」觀念，去「餓着肚皮搞革命」，未免有些強人所難。

在家產制約束下，人們只能依靠兒子來養老。在沒有改變家產制之前，不可能要求人們像拋棄一件廢品一樣拋掉生養兒子的願望。因為，這一願望根本不是甚麼「落後」觀念，而是基於生存的信念。

但是，事實證明，在半個多世紀中，我們不但沒有積極地改變農村舊有的社會條件，反而一直在鞏固和強化與之相適應的那些社會條件。其中，戶籍制度仍然發揮着隔離農村和城市的作用。這種戶籍制度是在農村人口和城市人口之間區分等級，使人口的差別化待遇成為可能。等級化的人口制度意味着不同等級的人口享有不同的社會福利。而這一制度的實質後果就是，至今為止，大多數中國農村人口並未享受與城市人口相同的醫療、養老、教育等福利。同時，由於中國一直以來不允許農村土地流轉，這個制度與以上其他制度相結合，一方面導致農村人口無法逐漸為城市所吸收；另一方面，因為大量農村人口

只有小塊土地，故這些人口始終停留在溫飽線附近，無法享受經濟增長帶來的益處。可以說，無論從哪方面看，大部分中國農村人口的生活環境與前現代社會相比並未發生本質性的變化。

如果以上對今天中國農村現狀的描述沒有太大的不妥，並且，如果承認造成這一現狀與一直以來的農村政策有着直接關係，那麼，農村家庭生養兒子的願望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實際上不是甚麼「生育需求」或「生育觀念」的問題，而是在沒有深入調查和研究的情況下，執行了相互矛盾的政策。也即，一方面，通過戶口等級隔離制度、土地雙軌制等，將農民禁錮在舊的經濟體制中，使他們長期脱離現代化進程，並使得以家產制為代表的一整套舊的財產制度仍然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另一方面，又通過婚姻法、繼承法等現代性的法律以及計劃生育政策，否認這些舊制度中的基本生活需求。

農村家庭生養兒子的願望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實際上不是甚麼「生育需求」或「生育觀念」的問題，而是在沒有深入調查和研究的情況下，執行了相互矛盾的政策。

當然，法律政策的矛盾所造成的惡果，最終品嚐者還是可憐的農民。他們一直在躲避、在逃亡，在當「盲流」、在當「超生游擊隊」。他們不得不這麼做，否則就會像臨沂農民一樣，被抓起來強制流產。他們只知道自己的生存環境如此惡劣，卻不知道甚麼原因導致了自己身處險境。同時，這麼多年來，為了執行計劃生育政策，中國的主流輿論有意無意將農民打扮成愚昧、無知、迷信、固執的形象，我們的相聲、小品中充斥了對農村人的嘲笑。作為這個社會中的弱者，農民當然無法為自己的需求辯護。海瑞曾說：「百姓口小，有公議不能自致於上。」斯此謂也！但是，如果真正了解這個國家與社會的歷史，那麼，我們當中誰有資格嘲笑他們？沒有！恰恰相反，很可能正是他們在見證我們的愚昧和無知。

五　結語

通過以上論述，筆者希望基本闡釋了家產制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當然，如何改善這種衝突，需要用更多的調查和研究才能完成。但無論如何，這些問題終會有圓滿解決的一天。而且，筆者相信解決這一衝突的時間不會太長。

2002年開始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口與計劃生育法》明確規定了「國家依靠宣傳教育、科學技術進步、綜合服務、建立健全獎勵和社會保障制度，開展人口與計劃生育工作」(第二條第三項)；又規定：「國家建立、健全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和社會福利等社會保障制度，促進計劃生育。」(第二十四條第一項)，尤其提到：「有條件的地方可以根據政府引導、農民自願的原則，在農村實行多種形式的養老保障辦法」(第二十四條第三項)。

緊接着，中國政府提出建設「和諧社會」的目標，並積極推進「新農村建設」的規劃，提出了「工業返哺農業」、「城市返哺農村」的設想。2007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積極發展現代農業扎實推進社會主義新農村建設的若干意見〉還提出：「進一步完善財政轉移支付制度，增強基層政府公共產品和公共服務的供給能力」⑬，並特別注意到了農村教育對農村社會轉型的重要性。同年，全國農村義務教育階段學生全部免除了學雜費。2008年，政府又提出了讓農村土地得以流轉的設想。

2009年，中國政府開始進行新型農村養老保險的試點。長遠來看，只有通過高質量的教育，提高農村人口素質，才能彌合城市與農村之間的差距，使農村人口與城市人口具有同等的就業資格，從而使農村人口具備融入現代社會的條件。

總的來說，中國農村社會的改造是一項複雜的綜合工程，筆者相信，如果戶籍、教育、醫療、養老福利、社會保險、土地制度等均能全面進行改革，使農村社會徹底擺脫舊有的生活條件，農村人口不再有後顧之憂，則計劃生育政策在中國農村同樣可以暢通無阻地施行。

註釋

① 該文未曾在任何紙質媒體上刊發，首發在「一見如故」BBS網站，後在網絡上流傳。但最近在網上查詢，大多相關網頁已被刪除或無法鏈接，較固定的一個網址是http://bbs.canghai.org/archiver/tid-84722.html。

②③ 〈人口和計劃生育統計公報——2006年全國人口和計劃生育抽樣調查主要數據公報〉(2007年第2號)，參見國家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網，www.chinapop.gov.cn/wxzl/xgzl/200804/t20080429_47614.htm。

④ 段甲旺：〈把握「兩個規律」開展「四個創新」 用更為科學的方法推進人口計生事業的新發展〉，國家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網，www.chinapop.gov.cn/rklt/gzyj/200609/t20060915_49896.htm。

⑤ 俞江：〈論分家習慣與家的整體性——對滋賀秀三《中國家族法原理的批評》〉，《政法論壇》，2006年第1期，頁32-59。

⑥ 林耀華：《義序的宗族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0)，頁73。

⑦ 費孝通著，戴可景譯：《江村經濟：中國農民的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6)，頁43。

⑧ 調查成果可參見蔡偉釗：〈多次性分家研究——湖北省團風縣長林咀村有關分家的民事習慣調查報告〉、李傳廣：〈分家中的規範及家產分割的法律性質探討——從一份分書看農村分家問題〉、何永紅：〈農村中的贍養問題研究——湖北鐘祥石巷村的調查為基礎〉、余盛峰：〈家庭代際傳承的習慣法、國家法與西方法〉等文，均載易繼明主編：《私法》，第5輯第1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66-95；96-124；125-48；149-88。

⑨ 參見尚會鵬：〈中原地區的「分家」現象與代際關係——以河南省開封縣西村為例〉，《青年研究》，1997年第1期，頁10-16；麻國慶：〈分家：分中有繼也有合——中國分家制度研究〉，《中國社會科學》，1999年第1期，頁106-17。

⑩ 近年案例參見〈外嫁女兒能否繼承遺產〉，深圳律師網，www.szls.net/lawCase/2007330/lawCase18642.htm；另可參見區鴻雁、王研：〈嫁出的女兒也有繼承權(以案說法)〉，人民網，www.people.com.cn/GB/paper464/13278/1190827.html。

⑪ 余盛峰：〈家庭代際傳承的習慣法、國家法與西方法〉，頁156。

⑫ 張小也通過對清代湖北省「湖產」個案的研究，較好地刻畫了家庭和家族在清代財產訴訟中的作用。由於家庭財產的關聯性，導致家族內的財產也發生關聯性。當大型訴訟發生時，家庭成員、甚至整個家族都會牽涉進去。個人的怨抑使得家庭和家族隨即組織起來，通過各種渠道頑強地抵抗。參見張小也：〈明清時期區域社會中的民事法秩序——以湖北漢川汊汊黃氏的《湖案》為中心〉，《中國社會科學》，2005年第6期，頁189-201。

⑬ 參見〈中共中央國務院出台2007年中央「一號文件」〉，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7-01/29/content_5670478.htm。

俞　江　華中科技大學法學院教授

競爭的天際線：澳門的城市景觀閱讀

● 王維仁

天際輪廓線是城市的標誌。一個城市的定位和發展潛力，都顯現於其中。外形獨特的地標逐一於城市中崛起，標誌着屬於該地人民的信心、力量與成就。漸漸地，它們塑造出城市的外形，同時突顯出城市的形象。這形象往往針對着外界。從中世紀建築藝術家在繪畫中創作城市的天際輪廓線之始，他們心中的觀眾，是異地的朝聖者、外交官以及一般的旅客；他們一點點地改變並重塑在人們心中的景觀形象。直到有一天，我們察覺到高高屹立的火車站及酒店已蓋過了昔日巍峨的大教堂；市中心被摩天大樓所佔據，才漸漸意識到我們的價值正被取代，被壓垮在私人企業的龐大宣傳攻勢之下。最終，我們的天際輪廓線，是一個競爭與協商產生的符號。凡是能脫穎而出的，就能夠站在城市的前線，成為城市剪影的一部分。

——考斯多夫 (Spiro Kostof) ①

都市社會學家卡斯特 (Manuel Castells) 引用阿圖塞 (Louis Althusser) 的理論——「控制的結構」解釋了生產關係和意識形態的互動在都市形式的發展歷史中所扮演的關鍵角色②。卡氏指出，在羅馬帝國，政治關係是控制的關鍵結構，表現在城市中心的廣場和議事廳；在中世紀城市，宗教的意識形態是控制的關鍵結構，表現在城市中心醒目的教堂尖頂；在資本主義社會，經濟是控制的關鍵結構，表現在城市金融中心區高聳的銀行和企業大樓③。

澳門的城市景觀經過了近四百年的變化，在二十一世紀初的轉折點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峰。在賭博經營權開放吸引了大量國際博弈資本的同時，作為中國再生產的消費基地，大批的內地旅客湧入澳門賭場，澳門首度被納入全球資本流動的環節中。在後殖民意識與國際博弈資本的推動下，數年間，澳門一家家新賭場從平地拔起，爭奇鬥妍的城市天際線進入了一種狂亂的興奮狀態。本文旨在檢視澳門城市空間，從殖民城市到回歸前後的後殖民城市，一路到全球化一

環下的博弈資本城市，其天際線與城市景觀的歷史發展特徵。從阿圖塞和卡斯特的觀點來看，澳門的城市天空顯示了競爭在歷史發展的不同階段，分別展現了政治、意識形態與經濟的交互作用及其不同的動態控制的結構。

一　空間雙城記：殖民城市的天際線

葡萄牙人在十六世紀中開始在澳門建立了據點，經過近二百年的發展，到了十八世紀，已經把澳門變成一個如里斯本一般的歐洲中世紀城市。除了為了軍事防禦功能而興建了完善的炮台與城牆之外，在以宗教與貿易作為殖民目的的思維下，葡萄牙人更大量興建了教堂、市政廳、會堂、廣場等公共建築。如果我們拿十九世紀中國幾個通商口岸典型的港口風景外銷畫來比較，澳門的港口景觀顯然傳達了與其他城市不同的信息：比起上海、廣州或香港等以貿易洋行為主的城市立面景觀，畫家眼中的澳門，不是那麼多繁忙的大小商船與洋行，而是沿着南灣海岸悠閒的步道與威嚴的公共建築，以及在遠方山陵線下突出天際線一角的教堂尖頂。相對於新教英國的殖民城市——以功能與利益為規劃主導的香港，澳門的天際線與城市空間，顯然想要傳達更多殖民者的價值觀：宗教的使命、歐洲城市的廣場、公共建築、文化設施與城市生活的品質。

作為殖民城市的澳門，城區內序列的宗教、政治與文化的地標性建築，沿着山脊線由北到南依次展開：從北面大炮台山的聖保羅教堂而下，經過玫瑰堂教堂、仁慈堂、主教座堂到達政治核心的市政廳與議事廳廣場；再往南連上由聖奧古斯丁教堂、劇院和圖書館組成的文化核心崗頂廣場；再沿着山脊線的風順堂街往南，經過聖老楞佐教堂和亞婆井前地，一

議事廳廣場（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提供）

路到達南邊西望洋山的主教山教堂。這一系列的公共建築與廣場同時組織起兩側的街道空間，形成一條線性的城市走廊與街道網絡：花王堂街、賣草地街、板樟堂街、議事廳廣場，以及東方斜巷、風順堂街與高樓街，構成了城區的基本結構。次要的斜街及里弄沿着山的坡度蜿蜒，或是穿插其中，如許多的歐洲山城一樣，澳門呈現的是一個典型的中世紀有機城市形態。然而就像其他殖民城市一樣，澳門的城市景觀一方面反映了殖民者的宗教與文化價值觀，以及殖民者對空間的權力與控制；另一方面，也同時反映了被殖民者對空間與邊界的掙扎與妥協或滲透與顛覆。

一直到十九世紀末以前，華人主要還是只能居住在城牆以外、山脊以西的內港一帶。從早期沿着城牆外緣的華人社區名稱，如「苦力圍」與「鳳仙圍」，或「洗衣圍」與「鐵匠圍」，可以清楚地看出這些空間的區位如何反映了華人的社會階層與功能。我們可以想像他們如何一早入城工作，提供廉價的勞動力支持這個優雅的歐洲小城，然後在入夜返回自己窄小的唐人天地。隨着華人移民的增加與經濟力量的提升，經過多年的填海造地，這些內港地區慢慢發展出由「街」及「里」連接形成的高密度肌理：主要的街道跟填海後的海岸線平行，而沿街的房屋和廟宇側面向海，例如關前後街、營地大街、庇山耶街、十月初五日街、下環街；其他街道則跟海岸線垂直，例如草堆街、新步頭街、福榮新街及夜姆斜里等。這些街道之上滿布着源自廣州的唐樓建築——一種窄長的兩層高「上居下鋪」的街屋形態；當然其中也發展出如鄭家大屋或盧家大屋的合院大宅，類似廣州的西關大屋，象徵着繁榮的經濟活動中成功的華人身份。

如果我們觀察另外一種典型的澳門風景油畫：由主教山往北望去，俯覽半島的全景，面對山脊線右側是葡萄牙人居住的山城與歐式住宅，能望到優美的南灣與外港，以及從歐洲來的大帆船；左側則是華人聚居的長條形商鋪與街屋，以及內港繁忙的貿易情況與來往對岸中國的舢板船。我們只要仔細閱讀澳門的歷史地圖，除了可以看到城區山脊線上突出天際線的教堂與市政廳之外，也同時可以在城外的山腳下找到沿着北邊發展的華人聚落與廟宇。走在澳門歷史城區的地標架構當中，在高聳的教堂立面旁邊或壯麗的城市廣場背後，我們也同時會找到交織在豐富的肌理之間，穿插着哪吒廟、關帝廟，以及華人社區內的土地公祠。這樣清晰的景觀對比，表達了幾組不同面向的空間敘事：城內與城外；骨架與肌理；內港與外港；城東與城西；聖母瑪利亞與媽祖，共同描繪了一幅殖民城市的空間雙城記④。

二　文化想像與新力量的崛起：後殖民的城市景觀

相對於周邊華人城市如香港、新加坡或台北的崛起，二十世紀沒有趕上戰後經濟起飛的澳門顯得相對的落寞，也反映在其被邊緣化了的城市景觀上，如同她在歐洲的殖民者。這樣被歷史遺忘的城市景觀一直到1999年回歸中國的前十年間，才發生了巨大

盧家大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提供）

的改變。隨着中國市場化後經濟的起飛，來自珠海及其他內地城市的熱錢在1980年代末期大量地湧入澳門。葡國的澳門政府一方面配合着中國發展的步伐，一方面思索着在經過四百年的殖民後，要在澳門留下怎麼樣的空間記憶與城市景觀？

如果說英國人在香港留下了代表經濟成就的摩天大樓與維多利亞海港的城市天際線，葡萄牙人想要塑造的殖民空間敍事，則是一個文化的歐洲遺產以及東西融合的文化想像。除了在回歸前後能繼續保證葡國在澳門的利益外，葡萄牙人能如何不失尊嚴地離去，讓人們忘記無效率的官僚體制，保存他們航海時代的光榮記憶，以及當年的貿易成就與宗教遺產，成為末代澳督的挑戰。

澳門政府在1987年《中葡聯合聲明》簽訂的前五年，成立了澳門文化局，籌建澳門博物館、天主教藝術博物館、文化中心等文化設施，並開始推行歷史建築的保護計劃，申請將澳門歷史城區列為聯合國的世界文化遺產⑤。配合着政府將澳門變成「文化之都」的計劃，1994年的觀光政策研究也建議，澳門的觀光重點應該從賭博與夜生活，轉型到以文化與綠地為主軸的休閒旅遊⑥。幾年之間，上百棟的歷史建築與城市空間被政府指定為文化遺產，編列經費維修，並重新利用成為新的文化或觀光設施。在澳門作為「東西文化熔爐」的論述下，除了歐式的教堂與公共建築的全面翻新之外，中式的廟宇和唐樓街屋也順理成章地納入重修計劃中。為配合1999年回歸，整條福隆新街的立面更改漆成大紅色，將這個昔日水手尋歡的紅燈區，裝飾得紅燈籠高掛，喜氣洋洋。

另一方面，澳門政府在中方的壓力下，首先是拆掉當年侵犯華人領土，象徵葡華鬥爭的澳督亞馬留 (Ferreira do Amaral) 的雕像⑦；同時在大量新

建的博物館、文化中心與城市地標中，以「葡中文化融合」作為各種文物展示或公共藝術表達的共同主題。除了位於羅理基博士大馬路的東方拱門和其他各個地方各種象徵融合和友誼的雕塑外，最明顯的例子是澳門博物館的開場展示：左右兩排的歷史文物各自代表了東西文明的發展，一邊由商周秦漢到宋元明清，另一邊由基督教的起源到葡萄牙人的航海探險，中西文化最終在澳門結合為一體。這種脫離了殖民現實的文化想像，在澳門文化中心前的廣場雕塑中，更顯得荒腔走板：一群十六世紀在澳門港口的華人，興高采烈地迎接來自葡萄牙的王師與戰艦，期待中西的文化融合。在融合的主調下，就連宋玉生廣場軸線端景的觀音雕像，經過葡萄牙雕塑家的詮釋，也傳達出了聖母瑪利亞的微笑。

除了制訂法律與指定古蹟及建築遺產外，澳門政府更推出了外港新填海開發區 (NAPE) 計劃，希望藉以轉移歷史城區的發展壓力，吸納開發容積，帶動更大的發展動力⑧。由巴馬丹拿 (Palmer & Turner) 建築及工程師有限公司與葡萄牙建築師西扎 (Alvaro Siza) 主導規劃，詳細地規範了建築的高度及其與街廓的關係，希望達致一種整體的城市意象。為配合回歸前營造發展的大主調，除了興建新機場、跨海大橋和南灣湖的填海等基礎建設，以及運動場、文化中心、藝術館、博物館、觀光塔、立法會及法庭等各種硬體投資之外，澳門政府更推出了大規模的路氹城 (Cotai) 填海計劃，將氹仔與路環兩個小島連成一體，計劃發展科技創意產業與高品質生活區。這些大計劃當然也為葡萄牙的工程公司、建築師與藝術家提供了大筆的工程與顧問費。在短短的十年內，澳門的土地面積增加了將近一半，除了南灣填海新區由內地熱錢與港資炒作的新樓外，隔海的氹仔的大型住宅開發更是如雨後春筍般冒出這個小漁村平靜的地平線。

這一切的躁動，確實使世紀末澳門的城市景觀大大地改頭換面。然而1997年的亞洲金融危機與中央政府的宏觀調控，終於將這股過度樂觀的發展想像在回歸前帶回了現實。而這些因過度開發帶來的大量空置的樓地板面積與填海地塊，一直要到十年後在博弈權開放的效應下，才慢慢地被新的投資熱潮逐漸消化吸收。

回歸前後澳門的城市景觀，是一種殖民者的文化想像與地產投機的綜合體。一方面，走在老城區內，可以明確地體會到剛翻修的文物建築與新的廣場鋪面給歷史城區帶來了新的文化氣象；另一方面，由外港回望澳門的城市天際線，同時可以感受到一種新經濟與政治力量的興起。沿着新填海開發區的軸線——友誼大馬路兩側，各種新建大樓由渡輪碼頭開始陸續展開：新八佰伴、出入境事務局、外交部駐澳大樓、蓮花廣場、中聯辦大樓、宋玉生廣場，加上新開張的不同酒店，一路連接到歷史城區——新馬路的軸線延伸。在兩條象徵軸線的交口的兩側，分別矗立了兩棟具象徵性的大樓：一側是1970年建成的葡京酒店，特殊的圓形塔樓與新裝飾形式 (Art Deco) 的外牆，是澳門三十年來博弈觀光的代表地標；另一側是1991年完成的三十七層高的中國銀行

大樓，雖然其建築成就遠遜於1997年前貝聿銘設計的香港中銀大廈，但這棟後現代外形的辦公大樓象徵着中國崛起的經濟力量，是回歸前後澳門天際線的焦點。

1962年由葡籍華人何鴻燊與香港商人霍英東等人組成的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STDM）取得了澳門政府的博弈專利權，由酒店博弈擴展到賽狗、賽車與港澳渡輪，近半個世紀壟斷了澳門最大的經濟支柱——賭博觀光。葡京酒店地標性的圓形塔樓建築矗立在新馬路軸線的終端三十年，如果說除了聖保羅教堂的大三巴牌坊外，還有哪一棟建築可以代表澳門見證近代的繁華興衰，大概很多人都會認為是葡京酒店。然而，這樣的空間霸權終於在2002年澳門的博弈專利權開放後，面臨國際博弈資本的挑戰。

三　中國特色的拉斯維加斯：博弈資本的城市天際線

澳門城市的天際線競爭，自回歸之後的博弈開放才是真正的開始。2002年澳門政府開放賭博執照，結束了STDM數十年的博弈壟斷，除了引入拉斯維加斯的投資技術與娛樂形態外，更將澳門的賭博納入全球博弈資本體系的一環，成為中國在全球市場經濟中利潤剩餘的再生產。隨着2003年中央開放國內遊客的港澳自由行簽證，以及2004年簽訂的〈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帶動泛珠三角經濟合作，帶來了二十年來經濟生產中累積了大量財富的內地旅客，巨幅提升了澳門觀光博弈事業的產值⑨。中國無盡潛力的消費需求，加上各種中央政策的支持，使澳門殖民與後殖民的城市天際線在數年內，被博弈資本與其帶動的地產開發完全地改造。在政府彈性的規劃與批地模式以及財團的壓力與誘惑下，澳門的殖民與後殖民城市景觀，迅速地轉化成為一幅消費與被消費的城市地景。

從2004年完工的金沙娛樂場開始，到2006年的星際娛樂場、永利與皇冠，2007年的威尼斯人與美高梅金殿，再到2008年的新葡京，以及2009年的十六浦與新濠天地，加上無數中小型的娛樂場，短短五年內這些具指標性的國際與港澳賭場迅速佔據了具策略性的城市空間，成為澳門在博弈資本控制下天際線的新地標。

這些博弈資本帶來的第一波效應，呈現於外港填海新區港澳碼頭對岸的金沙娛樂場。這棟由拉斯維加斯資本投資、由美國賭場建築師設計的賭場，以簡單明快的圓筒與長方形量體組合，將大面積的建築立面包上金光閃閃的玻璃帷幕外牆，有效地以現代的建築語彙傳達了賭客對財富的期望。同時為了吸引國內旅客，澳門政府更迫不及待模仿深圳的錦繡中華模式，在碼頭正前方填海開發了漁人碼頭主題公園。這個時空交錯的迷你世界包括了唐朝城牆、西藏宮殿、羅馬競技場、火焰山、威尼斯、荷蘭，加上兩邊的明清四合院與巴比倫賭場，與背後金碧輝煌的金沙賭場交織呼應，成為旅客到達澳門的第一印象。

從友誼大馬路進入澳門市中心，在兩側展開的是亞洲版的拉斯維加斯大道，然其與拉斯維加斯最大的不同

是密度。為了吸引目光、形成地標，琳琅滿目的建築表現除了符號化的羅浮宮、法老王或阿拉伯之外，就是在垂直量體上的分割與疊加了。香港設計師較高明者如許李嚴建築師事務有限公司設計的星際娛樂場、較平庸者如王董建築師事務有限公司設計的美高梅金殿，基本上都企圖創造新的感官刺激與視覺消費。相對於拉斯維加斯式的金沙、永利與威尼斯人，則寧可移植原有的造型語彙，延續成功的品牌形象。

澳門博弈資本的第二波效應轉移陣地，呈現在由氹仔市往路環的路氹填海區大道兩側。這個澳門的第二條拉斯維加斯大道，展示出與市中心截然不同的另一種博弈地景。無論是右側模仿古典形式的威尼斯人與四季酒店，或是左側採用現代風格的皇冠酒店與新濠天地，銷售的都是大尺度的開發與高檔全方位的休閒娛樂：除了各式的賭博設施與精品購物外，更有大型表演廳與室外空間。2007年威尼斯人成功開幕，以仿聖馬可廣場與賭博大廳上層室內的仿威尼斯運河，吸引了空前的人潮；2009年由何氏家族與皇冠的國際投資者合作的新濠天地隨之以更大尺度的開發加碼跟進。

路氹填海區的中央大道有着寬敞的路面與兩側種滿棕櫚樹的行人道，塑造了美化的、休閒的形象。正如威尼斯人可看不可及的聖馬可廣場，為來往車輛呈現視覺上的威尼斯，卻無意塑造實質的公共空間，路氹的中央大道也無意提供行人真正遮蔭、購物與城市活動的街道空間。路氹提供的城市空間是一種視覺包裝的消費地景，包裝在內部大尺度的博弈與娛樂活動才是真正的消費核心。這樣的發展當然是數年前規劃填海區，提供創意產業與高品質生活空間的立意初衷始料不及的⑩。

澳門博弈資本的第三波效應，也是城市天際線競爭的關鍵一幕，終於再度在何鴻燊的主導下，由何氏家族的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旗下的新葡京娛樂場與十六浦再度奪回了天空的霸權。面對來自美國拉斯維加斯、澳洲的國際資金與休閒娛樂的挑戰，新葡京與十六浦再度將競爭的主軸拉回了澳門傳統城區的歷史象徵與文化認同。經過了文化局多年的努力，澳門歷史城區與建築在2005年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指定為世界文化遺產 (UNESCO World Heritage) 。幾乎在同一段時間，位於澳門歷史街區中軸線兩端的建築新地標——新葡京與十六浦也如火如荼地加速趕工。如同何鴻燊在新葡京2008年12月的開幕式上的詮釋：在澳門城市大幅度的變化中，這個第二個以葡京為名的酒店將延續過去光榮的傳統，承擔其一貫對旅客、投資人以及澳門人民的承諾。

這棟五十八層高的新地標，在殷皇子大馬路與跨海大橋的連接點上拔地而起，傲視對角三十七層高的中國銀行大樓、老葡京酒店以及永利。在澳門的每一個角落，從世界文化遺產的炮台山到聖保羅教堂遺址，你都可以看到她的超大剪影高高地聳立在地平線上。從跨海大橋迎面望去，新葡京金色塔樓的建築外形像一束綻開中向上升起的花朵，而塔樓底座的賭場則像一個巨大的銀雞蛋，玻璃幕牆在街頭閃閃發光。如同何鴻燊的解釋：

「我們可以看出，酒店高塔的外形就像一朵蓮花，正如澳門特區旗幟上的象徵圖案。現在我們有了一個象徵。」⑪

新葡京與十六浦明顯地企圖扮演一個澳門認同的角色，以地方認同與外來的國際資本作區分。十六浦選擇了城市軸線的另一端，在從前的渡輪碼頭十六浦原址，也是現在高密度的老社區，開發了這個歐式歷史風格的大型娛樂場，尋求與新填海區的現代娛樂場不同的形象認同。就像十六浦用歐式的傳統語彙吸引內港對岸的中國遊客一樣，新葡京的符號認同也是多重、多變而弔詭的：一方面，以里斯本的歐洲異國情調與殖民記憶為名稱標誌；另一方面，以中國的蓮花作為愛國愛澳的形象符號。任何一個要在澳門長期經營的商人都知道，企業要得到中央的政策支持，其民族國家認同是一個重要的考量。與新葡京的開幕同時上演的戲碼是在娛樂場大廳舉辦的中國清代古董珍品展覽，而展覽的重頭戲是何鴻燊在蘇富比拍賣場替中國贖回的、象徵洗刷國恥的圓明園失物銅面馬頭。新葡京樓頂上的蓮花與大廳裏展覽的馬頭，成為持有多重文化背景的何鴻燊向北京坦白交心的一個具體的愛國行動⑫。

建築是資本與市場的反映，建築也同時是政治與意識形態的工具，而資本與政治之間的微妙互動，就是建築最大的舞台。在可預見的未來，新葡京無疑已經奪得了澳門城市天際線上的霸權。作為市場經濟的一環，賭城天際線的變化除了反映博弈資本的競爭，無可避免地也是一個政治選擇下的政策。自澳門在納入具有中國社會主義特色的市場經濟的那一刻起，具有中國特色的政策就無疑地將左右澳門特區博弈資本的天際線。

四　結語

「天際輪廓線」一詞傳統上是指「土地與天空接合點所連成的線」。直到十九世紀，「摩天大廈」成為當時建築革命的新名詞，它們快速的擴散使城市與自然有了全新的關係，並使其傳達的公民信息有了重新的定位，「天際輪廓線」才因此被重新定義為「由城市中高樓大廈所構成的整體結構」，或是「由許多摩天大廈構成的局部景觀」。層層疊起的高樓建築是私人企業為求達到最高土地經濟效能的產物，儘管如此，它們還是主導了一個城市視覺上的形象。這些先後被譽為最高建築物的摩天大廈，不但在視覺和功能上顯著，而且附帶着舉足輕重的象徵意義。城市的天際輪廓線常常被視為具體化的城市公共領域，市民與旅客都能在其中找到其魅力與生命力；它們成為當代發展卓越的公司企業的模範，並幫助從視覺與美感的角度調和社會與階級間的衝突⑬。

城市建築史學者考斯多夫認為城市的天際線，除了主導城市的視覺形象與象徵意義外，對一個成熟開放的公民社會而言，即使是在資本主義的市場運作下，天際線仍然會常被城市裏的中產階級看成是一種具體化的公共領域⑭。當紐約的世貿中心在「9．11」襲擊中倒下去的一刻，對伊斯蘭的激進成員而言，固然代表對資本主義的重創；但是對紐約市民包括藍領階層而言，它仍然是市民城市驕

傲的挫敗和城市認同的再凝聚。然而在今天民主與公民社會尚待建立的澳門，當博弈資本帶給低收入與勞工階層只是高物價與不合理的城市資源分配時，他們該如何認同他們的城市天際線？當這個城市的天際線已經成為一種純視覺的符號消費，因而進入一種狂喜的多變狀態時，他們要如何去理解這樣的城市天際線？

不久的將來，當澳門完成了規劃中的輕軌高架捷運系統，旅客將可以從更高的視角，動態地俯覽澳門主題公園式的後現代城市景觀，橫跨歷史與地理、政治與文化：殖民與後殖民；西方與東方；世界文化遺產與賭場；消費與被消費；澳門與拉斯維加斯；北京與里斯本。各個城市其建築物之間的競賽不僅是經濟性的，也是文化與想像性的，後殖民和後現代成為城市元素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時間與空間的視覺消費從生產的邏輯中同時被加速與構建，迫使歷史空間特徵的瓦解並於新的紋理上重組⑮。未來的旅客將會像賈樟柯電影《世界》(2004) 裏的異鄉人，坐在現代化的輕軌高架列車上，疏離而無聲地俯視澳門未來的城市景觀：一個喧鬧紛亂而又真假不分的世界。

註釋

①⑬⑭ Spiro Kostof, *The City Shaped: Urban Patterns and Meanings through History* (New York: Bulfinch Press, 1991), 279-335.

② Louis Althusser, *For Marx*, trans. Ben Breuster (London: Verso, 1977), chap. 3 and 6.

③ Manuel Castells, *The Urban Question: A Marxist Approach*, trans. Alan Sheridan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79), chap. 1 and 3.

④ 王維仁：〈澳門閱讀——城市空間的雙城記〉，《建築 Dialogue》，第30期（1999年10月），頁30-39。

⑤ 澳門文化司署：《澳門文化特色的佐證》（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7）。

⑥ Hendrik Tieben, "Urban Image Construction in Macau in the First Decade after the 'Handover', 1999-2008",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38, no. 1 (2009): 49-72.

⑦ Christina Miu Bing Cheng, *Macau: A Cultural Janu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99).

⑧ Jon A. Prescott, ed., *Macaensis Momentum: A Fragment of Architecture: A Moment in the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Macau* (Macau: Hewell Publications, 1993).

⑨ Sonny Lo, "Casino Capitalism and Its Legitimacy Impact on the Politico-administrative State in Macau", *Journal of Current Chinese Affairs* 38, no. 1 (2009): 19-47.

⑩ Jorge Gasper, "Macau: Competitiveness and Urban Growth", 《建築 Dialogue》，第30期（1999年10月），頁43。

⑪ Ricardo Pinto, "My Confidence in Macau Never Changes", interview with Stanley Ho, *Macau Closer* (February 2007), 28-37.

⑫ Joe Studwell, *Asian Godfathers: Money and Power in Hong Kong and Southeast Asia* (London: Profile Books, 2008).

⑮ Sharon Zukin, "The Postmodern Urban Landscape: Mapping Culture and Power", in *Modernity and Identity*, ed. Scott Lash and Jonathan Friedman (Oxford: Blackwell, 1992), 221-47.

王維仁 香港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少數民族電影與民族國家認同的建構

● 史　靜

十七年少數民族電影中的少數民族地理空間從東北的朝鮮邊境到蒙古再到天山，從雲南再到海南島，中國的東西南北各個邊陲都形成了一個鞏固的國防戰線。

據筆者不完全的統計，1949至1966年間，中國拍攝的少數民族影片共有46部，寫了24個少數民族。這些少數民族電影的深層敘事結構和「軸心原則」，或者說其敘事的原動力和意識形態訴求是甚麼，是本文所要考察的重點。對此，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的民族「想像的共同體」無疑會成為一個最容易想到的解釋，但筆者最想探討的是，在新中國建立初期就開始的建構民族國家這一工程中，在少數民族電影這一空間中如何建立民族國家認同的合法性和現代性？這些影片又是採用甚麼樣的敘事策略達到其建構民族國家認同的目的？

正如李楊所指出：「民族國家的一個重要的特點，是要求在固定的疆域內享有至高無上的主權，建立一個可以把政令有效地貫徹至國境內各個角落和社會各個階層的行政體系，並且要求國民對國家整體必須有忠貞不渝的認同感。作為一種超越文化和宗教差別的政治性組織，民族國家通過某種程式把所有的公民聯合起來，為所有的成員介入『公民政治』提供了有效身份」，從而成為「抵禦國家控制力之外的政治及其他有害的全球性影響的一個主要裝置」①。新中國建立後十七年(1949-1966)的少數民族電影基本上講述了一個大敘事，即在固定的疆域內如何通過工作組和醫療隊把政令有效地貫徹，並將各族公民聯合起來共同抵抗國家之外的共同敵人。通過這樣的大敘事，這些電影完成了對民族國家認同的建構。

一　從邊疆到國防

現代意義上，民族國家主權的一個最主要的特徵就是有明確的疆域意識。十七年少數民族電影中的少數民族地理空間從東北的朝鮮邊境到蒙古再到天山，從雲南再到海南島，中國的東西南北各個邊陲都形成了一個鞏固的國防戰線。這些電影展示了黨和國家如何通過黨的工作組和當地的少數民族一起來保衛國防戰線。如《神秘的旅伴》(1955)中影片開始時唱的歌詞所表徵的那樣：

邊防戰士英勇機智／眼睛雪亮捍衛邊疆／馬蹄沙沙響刺刀閃金光／搜索森林巡邏山崗／不論強盜在哪裏躲藏／也逃不過我們的鐵壁銅牆／……

我們的腳步走遍了國境／邊疆的石頭都被我們踩亮／為了祖國社會主義建設／為了人民幸福的生活／我們／我們永遠捍衛着邊疆

這樣的歌詞及言語在少數民族電影中很普遍，邊疆意識意味着確立了共同的敵人。十七年少數民族電影的主題有解放、抗日和反特，即便是在融合和建設的主題中，也會出現暗藏的特務在暗中進行破壞這樣的情節，因此影片敘述的動力就是如何揭露並最終消滅這些敵人。這樣，少數民族電影就可以通過解放和抗日以及反特等主題敘述出共同的敵人，形成國防意識。邊疆這一地理空間因此成為齊澤克 (Slavoj Žižek) 意義上的「國家—物件」(nation-thing) ，齊澤克認為它的幻想本質是②：

物件並不直接是這些特色組成的一種特殊的生活方式的集合；其中有「更多的東西」，在這些特色裏存在的、通過它們顯現的東西。參與一特定「生活方式」的社群成員相信他們的物件，這一信仰具有與主體間的空間相應的反應結構：「我信仰(國家的)物件」與「我相信其他人(我的社員的成員)信仰這一物件」相同。物件的重複性格——它的語義上的空洞，即關於它我們所能說的只是它是「真正的東西」這一事實——正是建立在這一矛盾的反省結構上。

國防的意義首先在於擁有共同的敵人和共同的邊疆；同時，人們相信其他人和自己擁有一樣的認識。在影片《猛壟沙》(1960) 中，人們最後說「讓我們好好保衛祖國，建設邊疆吧」；《草原上的人們》(1953) 中的主人公唱到「我們馳騁在草原上，建設着祖國的邊疆」，還說到「我們蒙古草原是和祖國分不開的，共產黨給我們好生活」；而在《山間鈴響馬幫來》(1954) 中，影片一開始就告訴我們這個故事發生在一個國境線邊界的地方，特務潛藏在附近，很容易潛入國境內造成破壞。當然，影片裏還有階級的壓迫和消除窮苦等主題，但這些主題和反抗民族國家的敵人——特務這一主題在想像中被加以同一化，他們都是阻礙自己幸福的生活實現的「他者」，必須將之打倒，方才能夠保衛祖國，同時獲得個人的幸福。

少數民族影片中，真正的敵人是威脅到民族國家主權的美蔣特務。在《猛壟沙》中，真正的敵人不是舊權威布亢老爺，他只是被人利用的工具，存在着被改造的可能性；真正的敵人是美蔣特務代理人刁愛玲。通過對「他者」(以刁愛玲代表的敵人) 的確立，漢族和各族人民聯合在一起。這是一種特定的時間空間裏的共同體的想像，漢族／黨／毛主席／中國這一結構被各族人民認同，這一結構是偉大的，承認了各民族人民。這是一種承認的政治，或者說具有現代性的認同，不是文化上的認同，而是政治上的認同。而電影這一傳媒要達到的功能就是通過電影這一敘事，完成在不同的空間、不同的民族，在空洞的同質的時間觀念中對民族想像的認同。

十七年少數民族電影的主題有解放、抗日和反特，即便是在融合和建設的主題中，也會出現暗藏的特務在暗中進行破壞的情節，因此影片敘述的動力就是如何揭露並最終消滅這些敵人。

二　工作組和醫療隊

少數民族影片的開始或者描寫舊時代窮苦人受壓迫的悲慘境遇，而這種境遇的結束需要等到工作組的到來，如《摩雅傣》(1960) 和《景頗姑娘》(1965)；或者直接描寫工作組的到

來，這意味着新時代的開始，如《猛壟沙》中影片開始的時候是戰爭的勝利，但是政委卻說新的鬥爭就要開始了。這個新的鬥爭意味着新時代的開始，意味着新的國家機器和意識形態機器怎樣一步步建構認同的開始。

伊瓦－大衛斯 (Nira Yuval－Davis) 指出，「在民族 (以及族裔) 的意識形態和界線確立和再生產的過程中，國家官僚機構或其他國家機器起了最重要的作用」③。阿爾都塞 (Louis Althusser) 告訴我們，一切信仰建立在儀式和行動之中④。少數民族正是在和工作組的聯合中，在與敵人作戰、保衛自己同時也是保衛邊疆的行動中，樹立起民族國家的信仰，樹立起漢族和少數民族心連心，都是一家人的信仰。這種信仰牢牢地建立在儀式和物質性機器的基礎上。信仰的物質性基礎在這裏敞露開來，讓我們可以一窺其肌理和運作的邏輯。意識形態國家機器已經在少數民族這一地理場域中建立起來，因此產生的全新的意識形態已經具有了物質性的基礎。任何生產關係的生產和再生產都必須在物質性中產生，需要通過法律—政治和意識形態的上層建築來保證。

當地少數民族的法律和政治機器已經被工作組所代替。工作組的組成成份是軍人，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代理人，同時兼具法律的執行人等諸種角色於一身，顯然是一種無所不包的、有巨大功能的實體性機構；同時，當地的意識形態機器是當地的宗教信仰。在這裏，少數民族電影中有一個非常巧妙的敘事策略，就是通過疾病來證明當地宗教信仰的非法性，從而建立起一種醫學的信仰來代替宗教的信仰。幾乎在所有的影片中，都會出現以下內容：少數民族的人生病了，當地的宗教根本無法治癒疾病，而跟隨工作組進去的醫療隊則治癒了疾病，從而也治癒了其信仰之病。無疑，新的信仰是建立在科學的基礎上。因此，現代民族國家認同的建構伴隨着宗教想像共同體的解構，這是一種現代化的過程，伴隨着啟蒙和理性的世俗化的過程。

幾乎在所有少數民族影片中，都會出現以下內容：少數民族的人生病了，當地的宗教根本無法治癒疾病，而跟隨工作組進去的醫療隊則治癒了疾病，從而也治癒了其信仰之病。

疾病作為一種隱喻，不僅是生理和心理的病，同時也成為了一種政治修辭學，它用來印證舊社會的非法性和新社會的合法性。因為疾病涉及人的生命，而又不是單純的生理現象，作為一種能指，對疾病的不同文化理解及不同的治療方法都表徵着其社會、政治、經濟和權力的印迹。疾病在這些影片中成為當地統治者政治壓迫的一種工具。

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等認為，要建立一種新的制度，首先要有「個人的成就——他是一個有魅力的領袖」；其次是「戰略上的成就」；然後是「意識形態方面的成就」，「樹立一種許諾人民新生活的民間信仰」；緊接着是「軍事上的成就——統一者以一種高於對方的必勝意志鼓舞他的軍隊，這樣，軍隊就能以他們模範的行為戰勝敵人，瓦解敵人的鬥志和贏得人民的支持」；同時還要具備「管理上的成就」⑤。工作組代表了黨和毛主席，因此表徵了一種個人的成就，同時還代表了軍事上的成就，因為影片的敘事過程就是當地人民如何在工作組的帶領下戰勝了敵人。此外，工作組還取得了意識形態的成就。工作組本身包括醫療隊，醫療隊通過治癒疾病而完成了人們對新意識形態國家機器的信仰。被視為只歸屬於黨和國家的這個神秘武器對當地的宗教意識形態進行祛魅，其過程就是另一種神聖敘事的建構過程，最終建立起民族國家的合法性敘事。

合法性是一個價值判斷的概念，是指「任何政治系統，若具有能力形

成並維護一種使其成員確信現行政治制度對於該社會最為適當的信念，即具有統治的合法性」⑥。中華人民共和國這一國家理念的合法性，就是需要通過少數民族和漢族樹立起共同的敵人，從而建構起一種共同的整體利益，並通過工作組和醫療隊來證明當地行政組織和信仰組織的非法性，從而建立起自己的現代性和合法性。

雖然少數民族在少數民族電影中如有些論者所說「總是被表現為民族國家的順從群體」⑦，但筆者認為這更是一種積極的認同。拋棄迷信，認同於醫療隊，協同工作組保衛國防，共同打擊敵人，工作組和醫療隊通過和敵人的鬥法過程（敵人是屢戰屢敗，工作組是屢戰屢勝）樹立起自己的權威，這種權威被輻射到每個個體，除了國家的敵人以外，所有人都積極認同於這一新的國家機器和意識形態機器的權威，一個新時代自然就開始了。如果我們用格雷馬斯（Algirdas J. Greimas）的矩陣分析這些電影的敘事模式⑧，也許這種認同的建構過程會更加清晰：

主體 …… 工作組、醫療隊
客體 …… 在當地建立自己的權威
發出者 …… 黨／民族國家
接受者 …… 少數民族
反對者 …… 美蔣特務／當地特權人物（土司等）
輔助者 …… 少數民族地區的窮人／受壓迫之人

需要注意的是，工作組和醫療隊要在少數民族地區建立自己的權威，對這一行動，有堅決的輔助者（這往往是電影的主人公，如《猛壟沙》中的梅恩和帥恩）；但同時也有不堅決的輔助者，在工作組和醫療隊遇到困難的時候，就變為反對者；當工作組最終勝利時，這些人就轉變了立場，堅決地信服這種權威的國家機器和意識形態機器。這種敘事策略的意識形態功能就是要再次證明自己的真理般的合法性。而在這一行動的反對者中，美蔣特務是徹底的敵人，而當地原來的權威（如土司等）也存在着一個由敵人的角色到被工作組最終改造的過程，這一過程同樣表徵着新的意識形態的訴求，把一切能夠團結的力量團結起來，從而動員他們來共同打擊民族國家主權的敵人。

例如在影片《草原風暴》（1960）中，合作社裏有兩部分人：一部分是中間人物，仍然相信活佛，處在搖擺期；一部分是新人，堅定地走革命之路。在這場鬥爭中，敘事完成的過程就是新人的立場被賦予合法性，中間人物被改造和教育，而敵人的陰謀被發現並被殲滅。影片中的歌詞唱到「你的恩情賽過了親娘」，「共產黨領導我們勤勞的牧民，走上幸福的道路，親愛的共產黨，引導我們進天堂」。可見救贖的過程就是樹立權威的過程，完成了費正清等所講的要建立新的制度所必需的五個方面的成就。

工作組和醫療隊要在少數民族地區建立自己的權威，對這一行動，有堅決的輔助者；但同時也有不堅決的輔助者，在工作組和醫療隊遇到困難的時候，就變為反對者。

三　新的時間開始了

在影片《猛壟沙》中，舊權威布亢老爺作出了「共產黨是河水，而我們是河水下的石子，河水是會流走的，而石子則還在那裏」的隱喻。老百姓不敢言說的原因就是害怕共產黨走了，一切又回到了從前，布亢老爺會變本加厲地實行報復，這就是所謂的「變天」。整部影片通過戲劇性的鬥爭敘事，完成的是對這種觀念進行祛魅的過程。從此，斷裂產生，過去作為一個苦難的、受壓迫的能指被拋棄，斬斷了人們鄉愁的道路。隨着影片線性敘述的歷史時間，被壓迫的人民一步步走向

勝利。這是一種新的神話，建立在對以往迴圈的時間觀的祛魅過程中。

有些研究少數民族電影的論者認為，這些電影表現出一種漢族中心主義，少數民族在這些電影中永遠都是一個客體，是一個不充分和不說話的主體。然而弔詭的是，在這些影片中，有一種敘述策略尤其需要引起我們的注意——屬下／被壓迫的人開口訴苦和言說。《農奴》(1963) 寫了一個舊社會的啞巴奴隸在新社會成為主人並開口說話的故事；《猛壟沙》寫到當地農民有苦不能向工作組訴說，因為當地的舊權威布亢老爺對農民進行威脅，而工作組通過自己和農民一起勞動並和敵人「智鬥」的過程，使人民認識到了工作組的力量，並使他們開口訴苦。

在開口訴苦和言說的過程中，少數民族人民把自己從舊有的社會結構和社會關係中抽離出來，在新的社會結構和社會關係中確立起自己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意味着一種新的時間的開始。

斯皮瓦克 (Gayatri C. Spivak) 有句名言：「屬下能說話嗎？」⑨《猛壟沙》中「屬下開口說話」是為了反對舊權威布亢老爺，就是在這種開口訴苦和言說的過程中，少數民族人民確立起自己的主體身份意識。他們是和其他各民族人民永遠在一起的，他們是和毛主席、人民解放軍以及工作組永遠在一起的，這樣就把自己從舊有的社會結構和社會關係中抽離出來，在新的社會結構和社會關係中確立起自己的新身份和新地位，而這也同時意味着一種新的時間的開始。

時間的劃分從來都不是自然的。薩義德 (Edward W. Said) 說：「我們對『很久以前』、『開端』、『結尾』這樣的時間表達所產生的聯想，甚至我們對這些事件劃分的認識本身，也是詩性的：也就是說，具有人為的色彩。」⑩這些影片的開始，都是主人公們受苦受難，在受到工作組的天啟式的感召後，迅速成長為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所需要的新人，協助工作組在目的論的過程中從失敗走向勝利，一方面完成了對其他處於中間狀態的人們的改造，另一方面堅決地、成功地消滅了敵人，從而建構起新的民族國家起源的神話。這個神話講述民族 (主要是指漢族和少數民族) 之間的差異 (包括政治和文化差異) 被超越，在階級的立場上被想像為一個共同體。在新中國的建設中，正是通過這個階級的共同體達成一種國家共同體的想像。

此外，這個民族國家起源的神話還建基於平等的公民身份。個體是作為國家行政機構的公民身份存在的，享有公民應該享有的權利和義務。《猛壟沙》中翻身的梅恩和帥恩參加了工作，成為猛壟沙糧站的店員；《摩雅傣》中依萊汗當上了醫生，也成為國家的公民，並回到地方治癒當地的疾病。因此，張英進頗有見地地認識到：「在《劉三姐》中，在受到地主的壓迫和必須團結起來反抗階級敵人這兩點上，壯族被表現為與漢族有着相同的命運；在《五朵金花》中，少數民族被塑造成熱情地參與社會主義建設的『勞動模範』。少數民族和漢族這種意識形態同一性，確保了維持漢族在整個國家中的文化領導權的國家話語的必要性和合法性。」⑪《劉三姐》(1960) 表徵了階級認同的敘事策略，而《五朵金花》(1959) 則表徵了平等的公民身份認同的國家起源的神話。新／舊時代的人不同命運的對比，表徵着新時間的開始和新民族國家起源的神話。在這個新的國家，人民通過開口言說建立起自身的身份認同，這種身份認同於其他各民族和民族國家。張英進同時認為⑫：

> 在1949年以後的共產黨時代，“nationhood”這個概念越來越多地與「民族國家」(nation-state) 聯繫在一起。通過意識形態機器，「國家」借助“ethnicity”作為其建構計劃中的一個關鍵範疇。

人們可以設想勒南所想像的民族概念最終在社會主義中國出現了——「一個體現了最高層次的團結一致，由那種歷史所造就同時未來人們將繼續造就的奉獻感構造的民族」。確切地說，正是由於這種由分享經驗而獲取的團結，少數民族電影才逐漸在50年代後期被劃定為一個單獨的門類。

四　女性被拯救

十七年少數民族電影中的主人公有許多是女性。《摩雅傣》通過依萊汗母女 (秦怡一人扮演母女兩個角色) 二人在新舊社會的不同命運，表現出女性在舊社會命運悲慘，而在新社會當家做主人，翻身得解放；《景頗姑娘》和《邊寨烽火》(1957) 等也是如此。《劉三姐》和《阿詩瑪》(1964) 則巧妙地把劉三姐和阿詩瑪塑造成為政治民族英雄。《冰雪金達萊》(1963) 和《金玉姬》(1959) 敍述的是戰爭歲月中少數民族女性如何成長為革命女性和黨的女兒的過程，以及其後如何領導鬥爭直至革命勝利的故事。《天山的紅花》(1964) 、《五朵金花》等歌頌的則是社會主義建設中的新女性。

在《摩雅傣》這類影片中，女性被想像為少數民族中最受壓迫的人，因此影片中描述這些女性的壓迫地位得到推翻，並成長為社會主義的新人，帶領着當地人民推翻現有的統治，才能產生更強大的敍事效果，如此才能完美地完成其政治意識形態訴求——證明代表黨和國家的工作組的合法性及其無邊威力。《摩雅傣》中依萊汗的母親因被誣為疫癘化身的「琵琶鬼」而進入森林，不能過正常人的生活而致死；依萊汗長大後，也被誣衊為「琵琶鬼」，是當地疾病的禍因，她在投水後被救起，後來成了一名摩雅傣 (醫生) 。這一敍事既對當地的迷信進行祛魅，同時也賦予這一女人新的權力——她在舊社會被迫要成為鬼，在新社會則成為可以掌握自己命運的醫生。當地少數民族人民自己可以踐行醫療隊的功能，這表徵了少數民族已經在無意識中認可了新的國家機器。

同樣，《景頗姑娘》描寫的是一個更為原始和自然的民族——景頗族。影片一開始出現的畫面就是景頗姑娘磨斷繩索逃跑被醫療隊所救的過程，並協同醫療隊和工作組完成了對景頗族的政治意義上的承認，宣告了舊時代的結束和新時代的開始，從而再次抒寫了「舊社會把人變成鬼，新社會把鬼變成人」的政治主題。

少數民族電影的主角多為女性，一方面是出於一種敍事經濟學的考慮，另一方面也是一種地方和國家的權力關係的想像性建構。女性的被拯救象徵着這個民族的被拯救，並作為民族國家的合法代言人成為本民族的卡里斯瑪 (charisma) 型人物。她的力量和魅力不是來自於個人，而是來自於民族國家；正是這種力量的來源，賦予這一柔弱的個體以不畏各種千難

少數民族影片中描述女性的壓迫地位得到推翻並成長為社會主義的新人，帶領當地人民推翻現有的統治，這樣才能完美地完成政治意識形態訴求——證明代表黨和國家的工作組的合法性及其無邊威力。

《阿詩瑪》劇照

萬險的崇高道德魅力和拆穿敵人各種陰謀詭計的火眼真金。而《金玉姬》和《冰雪金達萊》裏的在戰爭歲月中成長起來的女英雄既有女性的氣質——美麗、溫柔，同時又有革命者的英勇無畏，從而在另外一個方面補充了非少數民族電影中女性英雄柔性的不足。《戰鬥中的青春》(1959) 中，高山這一女英雄就直接女扮男裝，以男性的身份出現在影片中，直到影片結尾時才暴露其真實的性別身份。

《阿詩瑪》和《劉三姐》這樣的關於本民族反抗的英雄神話，更是被賦予了現代的內容。它們都是由民間傳說改編而來，在祛除民間傳說的混雜性的過程中，確立了這些影片中階級鬥爭的敘事，並塑造了女主人公不畏強暴的精神。有評論認為這是民間傳說劉三姐的新形象，「作者根據民間傳說把劉三姐寫成了一個以民歌當武器，敢於向反動統治階級正面挑戰的正面的叛逆的女性。新的劉三姐具有一種勇敢、聰明、樂觀和倔強的性格」⑬。

《阿詩瑪》和《劉三姐》這樣的神話，更是被賦予了現代的內容。它們都是由民間傳說改編而來，在祛除民間傳說的混雜性的過程中，確立了這些影片中階級鬥爭的敘事，並塑造了女主人公不畏強暴的精神。

五　結語

對少數民族民間女性神話的現代改寫，無疑敞露了民族國家建構中所要完成的對少數民族歷史的書寫，這種書寫是以已經被證明為合法的革命意識形態為價值標準所進行的一項工程，這項工程反過來又對民族國家和少數民族關係的再生產起到了重要作用。它告訴我們，從少數民族的起源敘事到少數民族的戰爭敘事，再到少數民族的建設敘事，是一個目的論的過程，是和其他所有的民族共同要完成的一個宏大敘事。

這種後設的敘事一度成為自然的敘事，我們今天研究的目的也許就是要讓這種自然的敘事看起來不那麼自然，從而揭開民族國家借少數民族電影這個隱身衣所遮蔽住的本體。

註釋

① 李楊：《文學史寫作中的現代性問題》(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6)，頁110。

② 轉引自周蕾著，孫紹誼譯：《原初的激情：視覺、性慾、民族誌與中國當代電影》(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頁123。

③ 伊瓦—大衛斯(Nira Yuval－Davis)著，秦立彥譯：〈性別和民族的理論〉，載陳順馨、戴錦華選編：《婦女、民族與女性主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4)，頁2。

④ 阿爾都塞(Louis Althusser)著，陳越編：《哲學與政治：阿爾都塞讀本》(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頁259-60。

⑤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謝亮生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11。

⑥ 李普賽特(Seymour M. Lipset)著，張紹宗譯：《政治人：政治的社會基礎》(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頁55。

⑦⑪⑫ 張英進：〈中國電影中的民族性與國家話語〉(1997年12月)，《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3年2月號，www.cuhk.edu.hk/ics/21c/。

⑧ 格雷馬斯(Algirdas J. Greimas)著，蔣梓驊譯：《結構語義學》(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01)，頁265-66。

⑨ 斯皮瓦克(Gayatri C. Spivak)著，陳永國譯：〈屬下能說話嗎？〉，載羅鋼、劉象愚主編：《後殖民主義文化理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99。

⑩ 薩義德(Edward W. Said)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三聯書店，1999)，頁68-69。

⑬ 賈芝：〈民間傳說劉三姐的新形象〉，《文學評論》，1960年第5期，頁21。

史　靜　天津大學馮驥才文學藝術研究院講師

短論·觀察·隨筆

胡適和儲安平抵制「標籤暴政」

● 盛　嘉

儘管胡適與儲安平在學識、性格和經歷上有很大的差異，但作為具有自由思想傾向的學者，他們卻有一個共同的特徵：即對各種樣式的政治標籤都很敏感和警覺，並且在談學論政中盡量避免、甚至拒絕使用各種政治標籤。然而，他們卻恰恰生活在一個階級話語不斷地被構建和標籤泛濫的政治文化中。在過去相當長的一段時期，無論是在中國的政治文化還是學術文化中，都充斥着中國社會所特有的一套階級話語和各類標籤，其中，「資產階級」一詞，就是一個被廣泛使用的標籤。

"Bourgeois"即「資產階級」，這一中性的、描述性的詞語，原見於歐洲的歷史語境中，於十九世紀末途經日本，隨着馬克思著述的譯介而傳入中國。在現代中國的社會歷史環境和特定的政治文化下，這一詞語同其他許多外來語一樣，經歷了一個中國所特有的階級化、政治化、抽象化的意識形態變異過程。在這個過程中，「資產階級」這一歷史概念已經逐漸喪失了原有的一些內在基本要素，如時間性、地域性和對應性。它所承載的原始含義和性質均發生了變化，並已蛻變為一個極端政治化的名詞。在中國政治文化的階級和暴政語彙中，它被不加界定地廣泛使用，是一個最具殺傷力和摧毀性的標籤。

在階級話語被建構和標籤化形成的早期階段，只有少數知識份子敏感地覺察到這一現象，並且勇於站起來質疑和抵制這種危險的政治傾向。從1920年代起，中國就存在着一個不斷「泛資產階級化」的傾向和一個不斷抵制這一傾向的衝突。胡適與儲安平就是其中兩位值得注意的學者。

胡適是最早起來質疑和抵制這一傾向的少數學者之一。他反對不顧中國的實情，不加分析和界定地濫用「資產階級」這個外來詞，並隨意地生搬硬套於中國的社會階層的劃分。

1929年他在〈我們走那條路〉一文中指出，中國不應將所謂的「資產階級」設定為革命的對象，因為在當時的中國根本就沒有多少富人，不存在所謂甚麼「資產階級」①。

在這一點上，胡適與陳獨秀有很大的區別。在早期的階級話語建構過程中，陳獨秀極為賣力，他借用一些外來的詞彙，不加分析與界定就隨意用來劃分中國的社會階層，簡單武斷地圈出一個在當時中國幾乎不存在的所謂「資產階級」，並將其定為革命的對象。胡適對陳獨秀這一套做法頗為不滿。他批評道②：

獨秀先生們一面判決了封建制度的無罪，一面又捉來了一個替死鬼，叫做資產階級，硬定他為革命的對象。然而同時他們又告訴我們，中國「生產停滯，人口過剩，資本主義落後」，本國的銀行資本不過在一萬五千萬元以上。在一個四萬萬人的國家裏，止有一萬五千萬元的銀行資本，資產階級只好在顯微鏡底下去尋了，這個革命的對象也就夠可憐了，不如索性開恩也宣告無罪，放他去罷。

胡適

儲安平在1940年代也意識到「泛資產階級化」的危險傾向，是當時質疑和抵制濫用「資產階級」標籤的少數知識學人之一。他反對把中國的知識份子武斷籠統地貼上「小資產階級」的標籤，指出這種做法脱離了中國的實情。1947年，在《觀察》雜誌上發表的〈中國的政局〉一文中，儲安平指出③：

今日一般知識份子，在共產黨心目中，他們都是「小資產階級」，但是實際上，今日中國的知識階級，除了極少數一些人外，大都已淪為「無產階級」了。

當儲安平質疑和抵制給中國知識階層貼上「小資產階級」的標籤時，相比之下，在延安的一些知識學人卻很少有人敢於抵制，甚至還心安理得地接受了這一標籤。他們當時可能鮮有人意識到，這恐怕是他們後來厄運的開始。

隨着1940年代末胡適流亡海外、1950年代中儲安平厄運的降臨，中國已經鮮有人敢於繼續抵制這種「泛資產階級」的「標籤暴政」。其實它已經超越話語霸權和修辭的範圍，而變成了壓制性體制下的一種工具。這種隨意把知識階層貼上「資產階級」標籤的做法，在1950年代以後變得更加嚴重，在1960至70年代更是登峰造極。

根據美國社會學者亞歷山大(Jeffrey C. Alexander)的觀察，在一個極權和極度政治化的社會中，當權者

儲安平

今天，若以歷史的眼光來審視胡適和儲安平的做法，人們不得不佩服他們當年的敏銳、勇氣和遠見。但如果當時有更多的人認同他們的理念，加入到他們的行列，同他們一樣，自覺謹慎地抵制各式各類的標籤，不給自己貼標籤，也不隨便給別人貼標籤，那麼後來中國「標籤暴政」的出現是否可以避免？或者至少可以在規模和範圍上得以適度的控制？

時至今日，儲安平仍然下落不明，但「資產階級右派」的標籤還確切地貼在他的身上。現在是不是到了該把這個標籤從他身上摘掉的時候呢？

往往以這種壓迫性的話語來確定反對和壓制的對象。壓迫話語的應用，最終創造出一個先前並不存在的客觀實體④。1957年「反右」的疾風暴雨，瞬間造就了五十多萬「資產階級右派」。這是儲安平始料所不及的。「資產階級」標籤隨意地被使用以及由此所造成的嚴重的社會後果和歷史效應，是二十世紀中國政治文化慘烈的一幕、一個令人痛心的現象。

儲安平可能沒有想到，他所質疑和抵制的「資產階級」這一標籤，後來在1957年也無情地、粗暴地貼到了他自己的身上。更令人心酸的是，在殘暴的特定的政治強壓下，他不得不寫下了〈向人民投降〉這篇文章，違心地給自己貼上了他當年所抵制的「資產階級」標籤⑤。從質疑、抵制和拒絕，到無奈和被迫給自己貼上這一不實的「資產階級」標籤，這不只是儲安平個人的悲劇，更是二十世紀中國政治文化的反諷和悲劇。

註釋

①② 胡適：〈我們走那條路〉，載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四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頁458；467。

③ 儲安平：〈中國的政局〉，《觀察》，1947年第2卷第2期，頁6-8。

④ Jeffrey C. Alexander, "Citizen and Enemy as Symbolic Classification: On the Polarizing Discourse of Civil Society", in *Cultivating Differences: Symbolic Boundaries and the Making of Inequality,* ed. Michele Lamont and Marcel Fournier (London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289-308. 中譯文參見鄧正來、亞歷山大（Jeffrey C. Alexander）主編：《國家與市民社會——一種社會理論的研究途徑》（上海：世紀出版集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頁197-214。

⑤ 儲安平：〈向人民投降〉，《人民日報》，1957年7月15日。

盛　嘉　廈門大學歷史系教授

解讀博古、毛澤東、周恩來的三邊關係

——評《博古和毛澤東》(下篇)

● 高　華

秦福銓：《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香港：大風出版社，2009)。

在1930年代初的共產黨領導人中，博古屬於資歷較淺的年輕一輩。他於1930年9月從蘇聯回國，在上海中共所屬的全國總工會做幹事，和王明、王稼祥一起反「立三路線」及周恩來、瞿秋白的「調和路線」。在1931年1月中共六屆四中全會後，博古出任共青團中央書記。因顧順章、向忠發相繼叛變，在上海的中共中央處境十分危殆，中共主要領導人準備撤離上海。9月，王明、周恩來指定博古擔任新成立的臨時政治局負總責，並得到共產國際的批准。博古在當年雖然是中共總書記，可是知名度卻不高。王明、博古何許人也，白區的黨員不知道，甚至蘇區的幹部戰士也沒聽說過。毛澤東幾十年後對斯諾(Edgar Snow)說，完全不搞個人崇拜就要垮台，用到博古身上是絕對正確的。

一　當年的國民黨如何看待博、毛、周？

博與毛，誰是誰非？若以成敗論英雄，答案是現成的。毛是開國之君，博古早被其打垮，後者之「錯誤」且寫在官書中，已是鐵板釘釘。只是歷史更複雜，非線條般簡潔明晰。如今，博古的親屬寫出書

博與毛，誰是誰非？若以成敗論英雄，答案是現成的。毛澤東是開國之君，博古早被其打垮，後者之「錯誤」且寫在官書中，已是鐵板釘釘。只是歷史更複雜，非線條般簡潔明晰。

博古

來（以下簡稱秦書，引用只註頁碼），就江西一段，舉出了博古幾個方面的「是」。秦書說，博古最大優點在於不擅權，不是獨斷專行之輩，此說大致可成立。該書還說，博古負責中央紅軍大轉移的秘密準備工作是成功的，此說也是正確的，國民黨方面的資料也證實了這點。1934年10月10日，中央紅軍開始突圍，國民黨方面竟然到「十月下旬才得到情報」。當年負責江西剿共，「收復瑞金」的陳誠就承認：「共軍封鎖情報的工作十分成功，因此才有突圍的成功。」他喟嘆：「剿共數年，卒使共黨份子數萬突圍，這是我們的失敗」，「竭數年之力，糜巨萬之餉，勞百萬之師」，到了最後收尾階段，「共黨竟開始突圍，其中渠魁如朱、毛等，盡皆漏網，遂使九仞之功，虧於一簣」；陳誠甚至自責道：「這讓我們當時剿共有責的人，真不知應何以自處！」①

博古擔任總書記的幾年，在一切重大問題上都執行了共產國際的路線。舉凡一切重大政治、軍事方面的方針政策，都事先請示或事後向莫斯科做了匯報。

秦書也不諱言博古之錯，指出其最大的「錯」在於不懂軍事，聽信甚至縱容李德。至於博古其他的「錯」，作者都是照搬〈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只是此書和〈歷史決議〉一樣，未點出博古問題的真正實質，乃是他是共產國際在中國的代理人。

2003年在俄羅斯出版的共產國際與中共往來電報清楚無誤地證明了這一點。博古擔任總書記的幾年，在一切重大問題上都執行了共產國際的路線，甚至六屆五中全會的決議案也是共產國際遠東局駐上海代表埃韋特 (Arthur Ewert) 起草的②。博古主政中共期間，舉凡一切重大政治、軍事方面的方針政策，都事先請示或事後向莫斯科做了匯報。比較重大的幾件事，事先請示的有：臨時中央請求遷往中央蘇區，伊思美洛夫 (張聞天) 要求前往中央蘇區③，擬擔任五中全會的政治局委員及書記的名單；事後匯報的有：寧都會議上的爭論等。

博古在中共黨內執政前後四年，可分前後兩段：前段在上海 (1931年9月至1933年1月)，後段在江西 (1933年1月至1935年1月)。秦書幾乎沒有交代前段博古做的工作，這是該書的一大不足。這個時期是中共在上海最困難的時期，周恩來去了蘇區，王明去了莫斯科，博古以一個二十四歲的小青年擔任中共總負責人。秦書說，博古受命於危難時期，這是成立的。在國民黨特工組織逮捕、威脅的險惡環境下，到了1932年12月，就在博古去蘇區前一個月，上海中央機關還有大約一百人，主要從事聯絡、印刷、保衛等工作④。

面對領導中央的繁重工作，博古其實很盼望王明早點回國，1932年

3月4日，在上海的中共中央(即臨時中央)給共產國際發電報，請求「伊萬洛夫〔王明〕立即回來擔任領導工作」⑤。共產國際也一直考慮王明回國的路線，同年12月21日，甚至指示急於要開五中全會的中共中央：五中全會一定要等王明進入中央蘇區才能召開，而且要由王明擔任全會的主要報告人之一⑥。次日，又電問中央，王明是否可直接去香港？可否把王明夫婦從香港接到中央蘇區⑦？後因返回的安全性無法確保，王明一直沒能回國，一直到了1937年11月才回到延安。

在上海時期，博古主要做了以下的工作：

(1) 保持與共產國際的電台聯絡，另在上海與國際代表溝通；

(2) 指導上海與全國的工運、兵運；

(3) 保持與江西和其他蘇區的地下交通線，以電台指導江西蘇區的工作；

(4) 應付國民黨「中統」對上海及白區黨組織的破壞。

在這幾項工作中，最有成績的是保持上海和中央蘇區以及與蘇聯的秘密電訊和地下交通線的暢通。1932至1934年間，在國民黨特工組織的破壞和威脅下，上海地下電台與蘇區的聯繫雖然經常中斷(或重新建立聯繫)，但在瑞金和上海的電報聯繫相對比較穩定。臨時中央通往莫斯科的電報是由在上海的共產國際聯絡部代表掌控的電台進行的，而與江西聯繫的電台是通過中共上海中央局較小功率的電台進行的。由此，我們才可以從前些年俄國的解密檔案看到當年周恩來(莫斯克文)、王稼祥(科穆納爾)、任弼時(布林斯基)、朱德等給臨時中央的電報，以及博古(波戈列洛夫)、張聞天給莫斯科的電報。

莫斯科為保障與在上海的中共領導機構、國際代表以及與江西蘇區的電訊聯繫，還有另一條最安全、「最可靠」的聯繫管道，這就是蘇聯工農紅軍參謀部第四局直屬機關與其在上海的秘密機構的電台，他們用這個管道傳遞最重要的情報和指示⑧。1932年7月，共產國際就是通過這個電台要求蘇聯軍方在華間諜佐爾格(Richard Sorge)緊急支援上海臨時中央一萬美元，當時上海臨時中央已有四個月沒有從莫斯科得到經費。

但是這並不能挽回中共在上海等城市的整體性失敗。正是在博古領導黨的時期，中共在上海等城市中的組織，遭到國民黨毀滅性的破壞：1931至1935年，大批中共要員投降自首，甚至上海中央局的兩任書記李竹聲、盛忠亮(都是所謂「二十八個半」的成員)在1934年6月和10月分別被捕後也向國民黨投降。國民黨在10月後還破獲了在上海的共產國際的大功率電台，以及上海中央局聯絡蘇區的較小功率的電台，使得與莫斯科和江西蘇區的電訊中斷(此時，中央紅軍已經開始突圍轉移)。國民黨大量收編前中共人士，「中統」一半人員為「轉變」份子，依靠這批人，國民黨又抓捕了更多的共產黨人，以致惡性循環，

中共在城市的失敗，原因是國民政府在這一時期處於上升階段，國人對中共無多同情。另外，中共在農村的激烈行動經國民黨曝光，嚇壞了中產階級和知識份子。

直逼得中共在上海不能立足。國民黨以「共」制「共」的策略大獲成功。

中共在城市的失敗，其客觀原因是國民政府在這一時期處於上升階段，國人對中共無多同情，更少支持。另外，中共在農村的激烈行動經國民黨曝光，嚇壞了中產階級和知識份子。1930年代初的中共，只關注「下層統一戰線」，對高舉全民族抗日旗幟的重要性尚認識不足，也影響國人對中共的觀感。幾年後，〈八一宣言〉發出，情況才好轉。

由於上海太危險，「黨的領導中心幾乎沒有可能在上海存在」。1932年11月2日，王明給聯共(布)駐國際代表團寫信，請求幫助將中共中央從上海遷往中央蘇區⑨。12月3日，國際執委會政治書記處討論通過王明的建議，同意將中央、團中央和全總遷往江西蘇區⑩。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1933年1月，博古和陳雲進入中央蘇區。

博古有「總書記」的名號，也有俄國人支持，對毛的「野心」有警惕，但不懂軍事，因而喪失了在最重要問題上的發言權，只能依靠李德和周恩來。毛澤東在一些軍事問題上與莫斯科意見相左，對留俄派整體輕蔑。

二　從博、毛、周鼎立到毛獨大

博古到達中央蘇區後，首要問題是調整或處理和毛的關係，確立中央權威。毛是江西蘇區開創者和紅軍的主要締造者，蘇聯和國民黨都因此重視他。1931年11月3日，共產國際執委會政治書記處批准兩項任命：一是批准中共臨時政治局成員名單；二就是批准中共中央政治局任命毛為蘇區中央局書記⑪。然而，江西時期的博、毛、周尤如東漢末年的魏、蜀、吳，各有所恃，卻無一方佔絕對優勢，只能鼎足而立：

博古，有「總書記」的名號，也有俄國人支持，對毛的「野心」有警惕，但不懂軍事，因而喪失了在最重要問題上的發言權，只能依靠李德和周恩來。

毛澤東，有名號(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執委會主席)，兼有國際聲望，此為毛的巨大無形資產，又是軍政雙才，有主見，也有「狠」勁，更有強烈的領袖欲，但在一些軍事問題上與莫斯科意見相左，對留俄派整體輕蔑。博、周聯合後，毛暫時受挫，共產國際雖然對毛的「避敵」、「右傾」(「規避打大城市」，「遇敵就跑」)有批評，但又看重毛的軍事才華，毛隨時可能因局勢變化而東山再起。

周恩來，掌軍權，在黨、軍都有雄厚基礎，性情和善，無領袖欲，甘做輔助，對毛、博皆親善，在博、毛之間，無論傾向哪邊，都會影響大局：若支持博，中央就可發號施令；如支持毛，博古就是「漢獻帝」，只能拱手交權。

相比於創立了江西根據地、又具有國際名聲的毛，博古等不僅名氣不響，更是外來戶。周恩來進入江西蘇區早，1932年1月就到了瑞金，國民黨判斷周與毛將有大的矛盾：「足與毛對抗者，唯一周恩來，周之能力，固不及毛澤東，但因共黨之軍事工作，歷史上即由周一人包辦，故在匪軍中，周恩來之力量，殊不可輕視。」⑫「中統」的上述描述，基本正確，但國民黨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們只看到周、毛矛盾的一面，卻沒看到周、毛共

同的一面，這就是他們都要對付國民黨，都關注怎麼打破國軍對蘇區的軍事圍剿。

周雖有軍隊的擁戴，卻不是梟雄類的人物，他比較早就知道毛的軍事才華，自知軍事才能不及毛。至於項英，更是缺少軍事領導的能力。李德進入蘇區後，周認定毛的軍事主張明顯比李德高明，所以對毛一向遷就。周雖是頂了毛的位置，擔任了蘇區中央局書記一職，卻以「軍事第一」為藉口，基本在前線處理軍務，黨的許多事放任不管，也就減少了和毛的衝突，這是周的「聰明」之處。

博古聰明能幹，比周年輕，但缺乏周的靈活性或妥協性，更沒有毛那般成熟、老到。博古以前雖然和毛沒有直接打過交道，但是對毛還是有所了解。1931年春在上海，他曾接待過到來告毛狀的贛南共青團代表，知道毛的「肅AB團」及「富田事變」的原委，以後也知道毛的「右傾避敵」，孤高自傲。但莫斯科一再要求中國黨尊重毛，所以博古對毛的態度是矛盾的：當面是客氣和克制的，盡量避免和毛的直接衝突；同時又是反感的，其主要原因就是毛藐視中央，藐視從莫斯科回國的同志。

毛的這種藐視，從1931年春以任弼時為首的中央代表團進入蘇區時就有了，而博古所面臨的毛的藐視尤甚之，是博古進入蘇區後面臨的頭等壓力，因為他沒有經過中央委員的台階，一步就當上了黨的總負責。甫進入蘇區的博古沒有威信，全靠周恩來的扶持和配合，為了確立中央權威，也是為了貫徹國際進攻路線，博古到達後就抓住兩件事：一是大張旗鼓反「羅明路線」；另一件是靜悄悄的，這就是改組黨和軍隊的領導層，將莫斯科回來的同志派去軍隊擔任要職，如派楊尚昆去三軍團任政委，派朱瑞去一軍團任政治部主任等。1932年9月30日，周恩來為書記的蘇區中央局在給臨時中央的電報中批評毛提拔幹部是從私人關係出發⑬。毛固然有這些問題，可是博古等在用人方面何嘗沒有傾向性？

毛的自傲與其極強的自信心相聯繫。1935年初，國民黨就說過：「毛澤東為一自信力極強之人。」⑭他素有大志，有極高的自我體認，在江西滾爬幾年，對當地民情、地情有深入了解，這是其他任何領導人所不及的，所以他自視甚高，脾氣大，語多譏諷，瞧不起博古、更瞧不起洛甫（張聞天），對留俄派，是整體看不起。「中統」當時的分析可謂一語中的：「陳紹禹〔王明〕藉國際代表米夫之奧援，居然為偽總書記，其資望能力學識氣度，更不足論。毛澤東實係輕視之而非畏懼之。」⑮

留俄派也確有被毛輕視的地方。站在毛的角度，他們在上海灘混不下去跑到毛的地盤上來，一來就指手畫腳，既然這麼有能耐，怎麼不在上海混呢？既然都是響噹噹的布爾什維克，怎麼一被國民黨抓住就叛變呢？僅幾年，被抓叛變的「二十八個半」就達十三人之多⑯，這讓毛怎麼看得起他們呢（因信息不通，毛當時並不了解「二十八個半」被捕叛變的具體情況，但他知道顧順章、向忠發叛變之事）？

或許周恩來知道革命是不能戴白手套進行的，自己既然缺少那種「大手筆」的氣質，而毛則有這種做革命領袖不可或缺的氣質和膽魄，那就不應批評毛的「肅反」錯誤了。

在博古這邊看來，毛利用肅反清洗大批同志，實屬「個人野心家」(頁122)，博古的這個態度與莫斯科明顯不同，共產國際並沒有就此問題批評毛。可能是因為博古身處蘇區，與毛有較多的接觸，對毛的負面性格體會較深，才會對毛有此評語。但是周恩來卻不這麼看，也從沒使用這種語言評價毛。周固然不會如毛這樣去打「AB團」，但他理解毛如此做在客觀上促成了江西紅軍的統一，故稱之為「大手筆」(頁128)。或許周恩來知道革命是不能戴白手套進行的，自己既然缺少那種「大手筆」的氣質，而毛則有這種做革命領袖不可或缺的氣質和膽魄，那就不應批評毛的「肅反」錯誤了。

毛被趕出軍隊後，博古等對毛留有餘地，念其開闢根據地有功勞，團結他一同工作，毛不但不心存感激，反而在寧都會議後「小病大養」，使博、周非常難堪。

有了莫斯科和周恩來對毛的偏袒，即使博古、項英對毛的「肅AB團」有意見，中央內部也沒有形成批評毛肅反錯誤的決議。莫斯科雖然對毛的「右傾」有所批評，但看重毛的軍事才能，博古就只能聽莫斯科的。毛被趕出軍隊後，博古等對毛留有餘地，念其開闢根據地有功勞，團結他一同工作，毛不但不心存感激，反而在寧都會議後「小病大養」，使博、周非常難堪。

毛之桀驁不馴，博、周無可奈何。1945年，蔣介石在重慶見過毛後在日記中評論毛：陰陽怪氣，棉裏藏針⑰。這個觀察可能不錯，因為和毛有過較多接觸的民盟人士周鯨文也認為毛的性格屬「陰柔」⑱。毛不是直率之人，儘管他很喜歡性格直率又聽話的人。毛還有喜歡罵人、發脾氣的另一面，但是國民黨方面並不了解，因為毛罵人多在黨內。楊尚昆回憶毛因黨內同志反對他和江青結婚，「經常開會就罵」，「說我無非是吃喝嫖賭，孫中山能夠，為甚麼我不能夠？」⑲

毛，非常人也，意志力極堅定，自信心極強。從秦書中，我們還看到毛有濃厚的山大王作風，傲視一切，一人說了算。江西時期，周恩來每次開軍事會議，都得看毛的眼色(頁12)，否則毛就自說自話，海闊天空，甚至一走了之。龔楚的《我與紅軍》對此也有描述，兩書可形成對照。

楊尚昆在1986年回憶張聞天時也多次提到毛的負面性格問題，如極左，十分多疑，對權力特別看重，記性也非常好，誰反對過他，記得一清二楚⑳。楊尚昆說得非常客觀，事實就是這樣。毛可以讓別人吃冤枉，他寫於1930年的〈總前委答辯的一封信〉批評那些在「打AB團」中身受酷刑亂咬口供的同志「不能經得住考驗」，他寫道：縱是冤枉，也有被洗刷的一天。但他自己是一點冤枉也不能吃的，他在江西受委屈沒幾年，卻倒苦水四十年，從延安講到北京，從中國人講到外國人。早期元老多了解他，因此至延安整風時期，毛提拔一些對江西蘇區歷史不了解的人，如劉少奇系的彭真等，在他們幫助下造成「勢」，使了解內情的人從此噤口。一段時間，延安最有權勢的就只有四人：毛、劉、康生、彭真㉑。

在這幾人中間，毛是領袖，劉等是學生，他們之間不是平行的關係，而是上下的關係。1943年毛在劉少奇給續範亭的一封談人性善惡問題的長信上做了大量批註，對劉進行馬克思主義認識論和中國古代

哲學史的啟蒙教育，劉如同一位小學生。而毛暫時讓周恩來出局，並接受康生等的批判，是為了將來更好地用他，因為毛也離不開周。

毛一時冷凍周恩來，乃是因為周在一個很長的時期，實際上是中共中央當家人，最讓毛不舒服的王明、博古，就是周扶上台的。1931年6月，是周和共產國際顧問商議，增補王明為常委；而王明去蘇聯擔任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團長，也是周向國際顧問建議的。由博古擔任臨時中央總負責，就是他和王明兩人決定的，這在組織手續上是嚴重欠缺的。博古年輕，世故不深，也可能是深感責任重大就坦然挑起了領導中共的擔子，卻沒有意識到王明、周恩來的這項任命在「法源」上有其先天不足，將會給他本人和黨帶來許多麻煩。果如此，在延安整風期間，毛就提出王、博「篡黨」的問題，經過一番周折，才把王、博問題視為「黨內問題」。

現在真相大白：王明、周恩來對臨時政治局人員的安排是先斬後奏的。以往的文獻都說，臨時政治局得到莫斯科的批准，這不錯，但是新近披露的共產國際檔案顯示，共產國際政治書記處對中共臨時政治局的人選是有疑問的。1931年10月3日，由共產國際執委會書記處書記皮亞特尼茨基 (Iosif Piatnitsky) 簽署的政治書記處政治委員會會議第185號記錄中有以下的話㉒：

> 詢問中共中央，這個臨時政治局是由哪個機構選出來的？為甚麼沃羅夫斯基同志〔即黃平，1932年夏被捕叛變〕沒有當選，政治局是否一致選出的；如果是，那麼我們對其組成人員沒有意見。

事實是，在當時的緊迫環境下，王、周沒有召開政治局會議來決定臨時政治局的名單，有關人選就是王、周兩人商定的，其他政治局委員都不知道，這麼重大的事，就由他們兩人決定了。幸而延安整風期間，毛手中還沒有掌握這份檔案，否則周恩來、王明、博古將為此受到更多的責難和懲罰。

共產國際檔案證實，在博古去蘇區前，周恩來和蘇區中央局的絕大多數成員都反毛。1932年5月3日，周恩來、王稼祥、任弼時、朱德在瑞金聯名給上海臨時中央寫信，批評毛不打大城市的主張是「百分之百的右傾機會主義」，並表示他們「決定同毛澤東的錯誤進行鬥爭」㉓。

6月，蘇區中央局給上海臨時中央發電報說，他們在傳閱了共產國際5月15日關於毛的電報後，召開了中央局會議，「堅決揭露了以前的錯誤」。電報說，毛「在會上表現出很好的態度，深刻承認了自己以前的錯誤」，而他們的「討論是同志式的，只限於中央局委員之間」，「這並不妨礙毛澤東的領導工作」。中央局並表示，會議之後「不會再有任何衝突」㉔。

然而毛的所謂「承認錯誤」是表面的，9月30日，蘇區中央局再發電報給臨時中央，說毛忽視黨的領導，堅持自己的「機會主義」的軍事主張，和毛在一起的周恩來很難貫徹蘇區中央局的意見等等，因此蘇區中央局請示上海臨時中央，他們要把毛調回後方主持政府工作㉕。

以往的文獻都說，臨時政治局得到莫斯科的批准，這不錯，但是新近披露的共產國際檔案顯示，共產國際政治書記處對中共臨時政治局的人選是有疑問的。

周恩來最早發現毛之才能。周製造了毛「用兵如神」的輿論，幫毛樹立威信。正是由於周的棄博投毛，才使得原有的以黨統軍的格局大崩解，毛才得以一股獨大！

正是在這背景下寧都會議召開了，毛的軍權被周恩來接管。然而在對毛的人事安排上，博古為首的臨時中央和周恩來為書記的蘇區中央局的意見並不一致，博古支持批評毛的「右傾」，但反對將毛調離軍隊㉖。共產國際駐上海代表埃韋特和博古持同樣態度。10月8日，埃韋特在給共產國際書記的信中明確提出，蘇區中央局未告知國際代表，就自主作出了批評毛和撤銷毛軍中職務的決定。他在信中抱怨道，蘇區中央局沒有得到共產國際書記的同意，「是不能做出這種決定的」㉗。他甚至說，蘇區中央局干預蘇區軍事行動的領導，把它掌握在自己手中，「那是完全錯誤的」㉘，這充分說明，蘇區中央局成員（為首的就是周恩來），他們對毛的態度比博古、比共產國際代表激烈得多。

幾個月後，1933年1月，博古到達江西蘇區。在上海，雖然他同意蘇區中央局對毛的批評，但是他和毛沒有直接衝突。進入蘇區後，他和毛的關係很快就緊張起來。博古的個人風格是敢作敢當，周恩來又予以配合，中央權威在蘇區才得到真正確立。所以毛在延安整風時指責周說：「經驗宗派」扶持「教條宗派」，並不冤枉。對於蘇區失敗，周也有責任。因為周提出的「六路分兵拒敵」主張（頁81-82），導致了蘇區軍事全面危機，最後迫使紅軍突圍轉移。

但是周恩來等談不上有一個「宗派」。當初成立臨時政治局，把博古「扶上去」的是周恩來，現在動員博古下台也是他！而且是周最早發現毛之才能，為毛的復出做了大量鋪墊工作，幫毛從孤立和自我孤立狀態下解放了出來。是周向博古建議召開六屆五中全會，使毛從政治局候補委員升任政治局委員。長征後，又通過幾次會議，恢復了毛的發言權。在遵義會議前夕，臨時調換中央警衛營（頁130-31）；在會上，又臨時改變原和博古商定的會議程序，支持毛和張聞天的發言，會後又成功說服博古下台交權。其後，毛的軍事領導因土城戰鬥失敗出現危機，又是周幫了大忙。三渡赤水後，部隊怨言多，周開始宣傳毛如何神機妙算，封鎖軍委二局一科科長曹祥仁破譯敵人密碼一事，毛再親自主管一科，直接掌電訊往來的秘密（頁151）。周製造了毛「用兵如神」的輿論，幫毛樹立威信（頁152）。正是由於周的棄博投毛，才使得原有的以黨統軍的格局大崩解，毛才得以一股獨大！

周恩來一生服膺黨內強者，1935年前，服從斯大林和共產國際，後又服從於毛，儘管中間有反覆。周一向對毛妥協，1931年之前，毛在江西「當家」，周去江西後，毛還是紅一方面軍前委書記，毛與周的權責模糊，周雖是蘇區中央局書記，理應是第一號人物，但毛掌軍隊，使得周很難主持全面工作。國民黨當時所看到的，就是周抵達後，成立了蘇區中央局，「在匪區形成兩個統治權」，即「周的黨權和毛的政權」，他們由此推論毛與周將由此而爭㉙，卻不知道毛的紅一方面軍才是蘇區的重中之重。周雖為中央局書記，卻一切從黨和紅軍最高利益出發，根本不願和毛爭。直到1932年10月寧都會議後，毛的軍

權被拿下，周才掌權。也就是在寧都會議後的一段時間裏，周不再請教毛了，使得毛特別壓抑，「小病大養」，而周又放手不管，只有年輕的博古傻乎乎去得罪毛。

周何以一向對毛妥協？一則是周的性格本來就具妥協的因子；二則因為王明、博古有莫斯科支持。周到蘇區後發現毛的軍事才能和統帥潛質，加之莫斯科又來電，要求團結毛，發揮毛的軍事才能，周就對毛多有扶助。1937年11月末，王明從莫斯科回來，召開延安12月政治局會議，王明的背後是斯大林，周就站在王明一邊。然而1935年後，共產國際工作方式已經發生重大變化，一般不再直接干預各國共產黨，於是毛的腰杆又慢慢硬起來了，到這時，周就更多順着毛。

從江西蘇區時期到1976年初周恩來去世，他對毛的妥協使毛可以為所欲為，周等為了黨和軍隊的利益，對毛一再妥協，這其中周起的作用最大。周知道毛性格上的缺點，似乎也希望政治局內有制衡毛的力量，可一旦有可能形成這種苗頭時，也是周把它掐滅。1938年在武漢，他勸張國燾時說過此類話，張知道這不可能，還是沒聽周的勸告，堅持出走，投靠了國民黨。

朱德、陳毅等也是知情者。朱德雖對毛也多有妥協，但與周有很大的差別。1959年廬山會議後，陳毅面對面批朱德，批張聞天。1966年5月23日，又當面開重炮批朱德。周恩來知道他必須發言，也在這天的政治局擴大會議上當面批了朱德，只是他批評的口氣比較緩和，在談到朱德所犯的歷史錯誤時，也把自己放了進去。陳、周等批朱德自然是為了取悅於毛。如果說建國前，周等的檢討、自貶是為了打敗國民黨，奪取共產黨的天下而突出毛的威信，尚情有可原，他們看到毛天縱神明，文韜武略，早已服輸；那麼在這之後，就是懼怕毛。

為了歷史上幾次與王明、博古的合作，周恩來幾乎檢討了大半輩子。文革前周恩來去哈軍工視察，校方介紹在那兒學習的高幹子女與周見面，周對林彪的女兒等親切有加，獨對博古之女十分冷淡。

被毛提拔起來的劉少奇，到了1960年代初，看餓死人太多，單槍匹馬，對毛稍有點抗爭，要求對百姓實行讓步，此是劉一生中對國家對民族做出的最大貢獻，但多數時候，劉對毛也是處處衛護。毛澤東的私人醫生李志綏回憶說，1960年代初，毛的老秘書葉子龍私下對毛多有不敬議論，某次劉少奇聞之大怒，下令槍斃葉，後經周恩來、彭真等一再勸說，才沒有執行㉚。最近，這一段歷史由劉少奇之子劉源說出來，不僅可和李醫生所述互為佐證，而且還提供了更多的細節。劉源說，葉子龍是「近而不恭，熟不拘禮」，因被下放而對毛發牢騷。葉子龍發了甚麼「牢騷」，劉源沒有說，只說彭真在政治局會議上「順口說笑了一句」，引致劉少奇大怒，兩次下令：「彭真，把葉子龍抓起來，槍斃！」此事後來不了了之。劉源還說，文革中葉子龍聞劉少奇「反毛」，始終不信，王光美出獄後第一個前來探望的就是葉子龍㉛。

周、劉等的幫忙，使毛躊躇滿志，率性而為，常常指鹿為馬，指

為了歷史上幾次與王明、博古的合作，周恩來幾乎檢討了大半輩子。文革前周恩來去哈軍工視察，校方介紹在那兒學習的高幹子女與周見面，周對林彪的女兒等親切有加，獨對博古之女十分冷淡。

白為黑。到了1960年代後，他明知大躍進闖下大禍，還理直氣壯，毫無任何道德障礙，整治正確的彭德懷，劉還是配合毛，最後整到自己頭上，劉的嘴巴被毛和自己雙雙封住，正是勝利者寫歷史。

在中國歷史中，開國皇帝搞權謀，是最為平常之事，只是中國共產革命發生在二十世紀，自有新的評判標準，如不是這樣，也就無話可說了。中共自五四而來，三、四十代還帶有不少五四痕迹，抗戰初期大批知識份子的捲入，將青春、理想、熱情和生命都獻給了這場革命，延安整風沉重打擊了黨內存留的五四個性自由的精神，他們怎麼知道紅太陽下也有「陰影」？1949年後就是毛的乾綱獨斷，他幾乎讓所有人都感意外，從他的戰友、民主黨派領袖到大、小知識份子，都從自己的想像和願望去揣度毛，結果毛讓他們的希望落空。

1949年後就是毛的乾綱獨斷，他幾乎讓所有人都感意外，從他的戰友、民主黨派領袖到大、小知識份子，都從自己的想像和願望去揣度毛，結果毛讓他們的希望落空。

註釋

① 陳誠：《陳誠先生回憶錄》，第四卷，〈國共戰爭〉（台北：國史館，2005），頁58、59、54。

②③④⑤⑥⑦⑨⑩⑪⑬㉒㉓㉔㉕㉖㉗㉘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譯：《共產國際、聯共（布）與中國革命檔案資料叢書（13）——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蘇維埃運動（1931-1937）》（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7），頁19；254；263；132；283；285；225；253；65；210；39-40；147、148；164；210；214；217；218。以下簡稱《聯共（布）檔案（13）》。

⑧ 〈前言〉，載《聯共（布）檔案（13）》，頁9。

⑫⑭⑮㉙ 中國國民黨中央組織部調查科編：《中國共產黨之透視》（台北：文星書店，1962），頁156；27；157；156。

⑯ 萬亞剛（前「中統」資料室「薈廬」負責人）：《國共鬥爭的見聞》（台北：李敖出版社，1995），頁268。

⑰ 楊天石談蔣介石的內容，參見鳳凰衛視《鏘鏘三人行》，2009年4月10日，引自http://club.cat898.com/newbbs/dispbbs.asp?boardid=64&id= 2760447。

⑱ 周鯨文：《風暴十年：中國紅色政權的真面貌》（香港：時代批評社，1962），頁136。

⑲⑳ 張培森整理：〈楊尚昆1986年談張聞天與毛澤東〉，《炎黃春秋》，2009年第3期，頁32；30。

㉑ 參見李新著，陳鐵健整理：〈中共北方局整風記〉，載《流逝的歲月》（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8），頁191。

㉚ 李志綏：《毛澤東私人醫生回憶錄》（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4），頁322。

㉛ 劉源：〈漫談黨內民主與團結——在院黨委全會上的談心〉，《香港傳真》，2009年第8期，頁7。

高　華　南京大學、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

泥與泥製品：《蒙塔尤》及其背後

● 李峻杰

勒華拉杜里 (Emmanuel Le Roy Ladurie) 著，許明龍、馬勝利譯：《蒙塔尤：1294-1324年奧克西坦尼的一個山村》(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

一　血肉《蒙塔尤》

《蒙塔尤：1294-1324年奧克西坦尼的一個山村》(*Montaillou, village occitan de 1294 à 1324*，以下簡稱《蒙塔尤》，引用只註頁碼) 的作者是年鑒學派 (Annales School) 第三代史學家勒華拉杜里 (Emmanuel Le Roy Ladurie)。本書運用了歷史學、人類學、社會學等方法來解讀帕米埃主教時期的宗教裁判所檔案，再現了蒙塔尤村在1294至1324年短短三十年間的歷史。蒙塔尤村是法國一個講奧克語的山村，人口只有二百至二百五十人。

《蒙塔尤》一書運用了歷史學、人類學、社會學等方法來解讀帕米埃主教時期的宗教裁判所檔案，再現了蒙塔尤村在1294至1324年短短三十年間的歷史。

本書內容分為兩大部分：第一部分着重從自然環境、政治結構、經濟形態及牧人世界等層面展現蒙塔尤村的生存空間。作者介紹了動植物方面的生存環境，側重分析蒙塔尤村的社會和政治，概述了對蒙

* 本文承蒙陳亞平教授和李立博士指正，特此致謝！

塔尤村民而言的四種權力：領主權、宗教裁判所的權力、主教權力，以及雖然遙遠卻有壓倒性威懾力的王權。在微觀社會結構方面，研究了農民生活的基本單位——家庭與住所的作用；在群體分析上，研究了牧羊人的經濟活動、社會地位和心態。

第二部分，作者通過對蒙塔尤村的考古，「努力探討一個充斥日常生活的頗有講究的各種舉止」，其中包括「愛情生活、性生活、夫妻生活、家庭生活和人口問題」(頁194)；還從人類學的視角深入到語言、婚姻、家庭、繼嗣、居住方式、親屬關係、社會團體、政治組織、衝突解決、宗教信仰、宗教儀式和宗教作用等多個領域。

勒華拉杜里用一部堪稱典範的鎮壓異端的文獻，把蒙塔尤村活生生地重現在讀者面前，讓我們看到了生命的顫動、萬千的思緒，體驗着蒙塔尤村民的愛情、性欲與爭鬥，實踐着信仰對死後彼岸世界和命運的思考，享受着對靈魂拯救的渴望。「蒙塔尤是一灘臭氣撲鼻的污水中的一滴水珠。借助日益增多的資料，對歷史來說，這滴水珠漸漸變成了一個小小的世界；在顯微鏡下，我們可以看到許許多多微生物在這滴水珠中游動。」(頁428)

面對歷史的浪潮，蒙塔尤村在1308至1325年間遭到了思想警察令人髮指的迫害，其後又面臨着黑死病的肆虐和士兵的洗劫。蒙塔尤村經歷了瘟疫、迫害、流血與死亡，但它沒有因此而消失，卻在以後的歲月中逐漸得到復原，並生命旺盛地發展。蒙塔尤村「遠不只是一個短命和勇敢的偏離正統天主教的村莊」，也不僅僅只有1294至1324年短短三十年的歷史。雖然它是一個只有二百至二百五十個小人物居住的小村，卻從建立村子起，敍說着直到當代的故事。「蒙塔尤就是皮埃爾和貝阿特里斯的愛情；蒙塔尤就是皮埃爾．莫里的羊群；蒙塔尤就是家所散發的體溫和農民心目中去而復回的彼岸世界。」(頁644)

二　從地窖到閣樓：心態史的復興

《蒙塔尤》在年鑒學派心態史研究歷程中具有典範意義。它標誌着年鑒學派的注意力從結構、經濟轉向了對人類意識的考察。只有把《蒙塔尤》置於年鑒學派整個心態史研究中，才能更好地發現它背後隱蔽的意義。

《蒙塔尤》在年鑒學派心態史研究歷程中具有典範意義，標誌着年鑒學派的注意力從結構、經濟轉向了對人類意識的考察。只有把《蒙塔尤》置於年鑒學派整個心態史研究中，才能更好地發現它背後隱蔽的意義。

心態史在年鑒學派第一代對整體史的追求中便得到重視。布洛赫(Marc Bloch)的《國王神迹》(*Les rois thaumaturges*)、《封建社會》(*Le société féodale*)和費弗爾(Lucien Febvre)的《馬丁．路德傳》(*Martin Luther: Un destin*)、《十六世紀不信仰的問題：拉伯雷的宗教》(*Le probleme de l'incroyance au XVIe siecle, la religion de Rabelais*)被視為心態史的開山之作。布洛赫鼓勵讀者思考他所研究的時代的「心靈氣候」，費弗爾則以更堅定的口吻呼籲史家致力於各個時代的情感、愉快、恐懼和價值系統的研究①。

及至1960年代，以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為首的年鑒學派

第二代強調研究系列、功能和社會結構，宣導研究「結構史」。他們大都放棄了從想像心理學和文化的角度對社會進行研究，心態史只留待少數探險者繼續開拓。

年鑒學派第三代也緊跟其後，追求「科學化的歷史」。在他們看來，人口及食物供應的變動、生產方式的改變，以及階級鬥爭等物質條件均是推動歷史變遷的動力；思想、文化、宗教、心理，甚至政治都只是外在現象，他們並以計量方法追求科學化的歷史。逐漸地在法國史家的研究中，形成了一套等級標準：在重要性及位置層次上，首先是經濟和人口史實，其次是社會結構，最後才是思想、宗教、文化，以及政治發展。這三級被比喻為一間房子的樓層，以經濟—人口作為最下層，即地窖，起基礎作用；而心態作為頂樓，對下層少有影響。當時勒華拉杜里還聲稱：「凡是不能量化的歷史是沒有資格稱為科學的。」②

1960年代中期，勒華拉杜里的《朗格多克的農民》(*Les Paysans de Languedoc*) 出版。該書堪稱是一部雄心勃勃的計量史研究，就長時段而言是一部「沒有人物的歷史」，是計量史學應用的高峰。但它卻悖論似地標誌着脱離了「沒有人物的歷史」，而轉向了一種新的史學意識。書中包括對1580年羅馬人狂歡節中新教徒屠殺舊教徒戲劇性的描述和重建，並對唯有從精神分析方面才能加以理解的象徵行動進行詮釋，從而為心態史研究的復興打開了缺口。

勒華拉杜里於1972年滿懷信心地宣稱：「今日的史學方法偏好量化、統計及結構分析法，為了要生存，不得不壓制其他方法。在過去數十年中，事實上已將事件史及傳記寫作宣判死刑。」③但值得尋味的是，他卻在《朗格多克的農民》中進行了心態史研究的嘗試，這種心態解釋是他的偶然選擇，還是有意識的探究？其背後是否有更深刻的根源？其實要回答這些問題，還得基於年鑒學派咄咄逼人的計量史研究。計量史學在對材料進行計量分析以後，就會遇到一系列重大問題，例如：為何在十七、十八世紀人們的生育觀念會發生變化？為何人們會採取避孕措施？為何巫婆在婚禮中通過打節可以使人變成性無能？

要回答這些問題則需要做出心態的解釋，年鑒學派的「問題史學」傳統，在不知不覺中把研究重點從第一層次的結構轉向了第三層次的心態。年鑒學派阿里埃斯 (Philippe Ariès) 對於兒童和死亡的研究，勒高夫 (Jacques Le Goff) 對時間觀念的研究，茫德魯 (Robert Mandrou) 對於巫術的研究，以及蕭努 (Pierre Chaunu) 和伏維爾 (Michel Vovelle) 對心態史的研究，都是建立在對大量資料的量化研究基礎之上的。所以，「人口史不僅重新復活了年鑒學派創始人凍結了的遺產，還使一種新的心態史從文學傳統的軼聞趣事般的印象主義中脱胎而出，並使其具有統計資料的基礎，最後還使心態史能對各種現象作非經濟學的、更為廣泛的解釋」④。

心態史的重新出現徹底改變了法國歷史學，勒華拉杜里和諾拉 (Pierre Nora) 稱心態史給「史學家領

心態史的重新出現徹底改變了法國歷史學，心態史給「史學家領地」帶來了不同尋常的擴展。《蒙塔尤》的出版正值由計量史向心態史轉變的過程之中，所以不難理解勒華拉杜里對蒙塔尤村進行心態史的研究。

地」帶來了不同尋常的擴展⑤。《蒙塔尤》的出版正值由計量史向心態史轉變的過程之中，所以不難理解勒華拉杜里對蒙塔尤村進行心態史的研究。「在1290-1325年間，驅使蒙塔尤人行走、奔跑和心靈顫動的是甚麼？除了基本的生物原因(食、性)之外，是甚麼根本動機和主要利益，賦予人的生存以某種意義？……蒙塔尤人的行為動機是甚麼？……他們對生命的基本理解是甚麼？」(頁631)

蒙塔尤社區的心靈和信仰是一個多種層次的重疊，有一點像因地層疊複而形成的大型沉積盆地，「在宗教裁判所生硬乃至惡劣的光線強烈照射下，蒙塔尤彷彿成為一座燈塔，至少像是一面龐大的反光鏡，它將光束掃向各個方向，從而照亮和揭示了我們以前人類兄弟的意識和生存狀況」(〈中文版前言〉，頁4-5)。不管勒華拉杜里是否還想繼續呆在「地窖」之中，「但今天他對蒙塔尤地區的研究已生動表明他把握了整幢建築：從地窖到頂樓，即從土地結構到鄉村集體心態最為複雜的研究中」⑥。

人類學對於「象徵」文化的「深度描述」，探討象徵建構的意義，促使歷史學對於史料進行重新審視，加深史料的深度和廣度，挖掘歷史象徵背後的場景。人類學可以加深歷史學對文化的理解。

三　優先與人類學對話

談到《蒙塔尤》的心態史研究，不得不提及人類學對歷史學作出的巨大貢獻。王晴佳、古偉瀛在《後現代與歷史學》中指出：「以《蒙塔尤》為標誌，勒華拉杜里的研究方法已經從計量史學轉向了歷史人類學。當然，這種轉變也是第三代年鑒史家研究的共同傾向」⑦。人類學研究各種習慣和文化，自身並沒有確切的定義，但人類學的研究內容與歷史學研究有某種趨同性，人類學的歷史學化和歷史學的人類學化就是證明⑧。勒高夫則把人類學和歷史學的合作取名為「歷史人類學」，提倡優先與人類學對話⑨。

人類學給歷史學帶來至少以下兩個教益：

第一，人類學對於「象徵」文化的「深度描述」，探討象徵建構的意義，促使歷史學對於史料進行重新審視，加深史料的深度和廣度，挖掘歷史象徵背後的場景。這裏人類學所指的「文化」是「從歷史沿襲下來的體現於象徵符號中的發展模式，是由象徵符號體系表達的傳承概念體系，人們以此達到溝通、延存和發展他們對生活的知識和態度」⑩。人類學關於「文化」的定義可以加深歷史學對文化的理解，從而擴展史料的深度。史料不再僅僅是檔案文本上的記錄，還包括宗教、世界觀、儀典、意識形態、時間觀念、常識、藝術、建築、文本等象徵體系。歷史學通過對史料的提問，可以探索出隱藏在符號背後的理念、態度和情感之類的「意識」。當然，對史料進行「深度描述」的同時還拓展了歷史研究的廣度。史料被集結於有意義的網上，可以通過對個體的研究來探求其他史實。汪榮祖在《史學九章》中也談到，歷史要有意義，「必須牽涉個體到整體」，歷史可以「通過想像與發明」，探求「包羅個體的整體格局」⑪。

第二，人類學對「異文化」的審視和研究，有助於歷史學對時空的審視，盡可能還原不同地區在不同

時間維度中的特性。人類學家提倡「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研究「異文化」中，盡量排除已有的文化價值體系和霸權主義研究，深入「異文化」中體驗「他者」，探求不同文化之間的差異。歷史學研究不僅有空間距離的差別，更有時間上的距離，這就需要歷史學家更加小心翼翼地研究其對象。史家特里維廉(George M. Trevelyan)認為，「憑今日的知識，論斷古人古事顯有偏頗」。欲免偏頗，則需「今人論古，要能出於今，而入於古，庶能洞悉今人視為異者，而古人卻習以為常」⑫。這是在提醒歷史學家要借鑒人類學的方法，多一份「了解之同情」，不僅要注意地理空間上的「他者」，還要把握好古今時間上的「他者」。

勒華拉杜里曾說：「人類學是我最喜歡的一門鄰近學科。儘管如此，還是應當承認，歷史學家在這個領域中是非常謙恭的實踐者。」⑬然而，《蒙塔尤》的出色研究表現出了作者對人類學方法的嫻熟運用。在1999年《史學理論研究》第一期中，陳啟能等對《蒙塔尤》的人類學取向作出了精彩而深入的論述，並對此大加讚賞⑭。本文還想就此繼續探討《蒙塔尤》如何體現人類學的取向，亦即是怎樣運用人類學——即被通常認為的「蒙塔尤法」或精神考古法。

按照勒華拉杜里的觀點，在記載下來的有意識的歷史之下還存在着一種潛在的深層歷史，它以日常生活中的語言等符號為形式隱蔽地表現出來。但是歷史學家只注意到史料中表面的語言及其符號本身，而忘卻了語言背後隱藏的歷史。為了揭示這些語言符號背後的深層次的東西，就需要歷史學家深入到民眾生活中去，注重時間和空間上的距離，回到歷史的場景，破譯民眾意識的密碼。

《蒙塔尤》的〈前言〉即很好地貫徹了作者的這種意圖。它以「從宗教裁判所到人種誌學」為標題，在研究中力圖體現其宗旨，並吸取了人類學帶來的教益(頁1-12)。在蒙塔尤村，沒有因資本積累而進行商品擴大再生產，沒有發達的貨幣流通和市場交易，但有為生計而奔波的村民用驢、騾等運進葡萄酒、橄欖油、海鹽，大部分的食品由當地生產；沒有巴黎浪漫的情調和看似文明的舉止，沒有貴族與非貴族間的對立與衝突，但有看似粗俗而又合情合理的舉止，「情婦為情夫捉虱子，女僕為主人捉虱子，女兒為母親捉虱子」(頁23)，有貴族血統的女城堡主與管家、私生子、教士的性愛與歡樂；沒有世俗的拜金主義和對高薪職業的追求，沒有精確的時空觀念，但有牧羊人莫里對財富超脫的態度，把財富用於友誼和享受，把職業當成「興趣和生命力的源泉，而不應將其看作苦難和奴役的根源」(頁186)，村民則把人的軀體和家作為衡量世界空間和時間的尺度。

四　《蒙塔尤》餘韻

《蒙塔尤》伴隨着勒華拉杜里和年鑒學派，更寬泛地說，伴隨着1970年代以後的史學一起走過了風風雨雨。《蒙塔尤》所代表的並非只

《蒙塔尤》伴隨着年鑒學派，隨着1970年代以後的史學一起走過了風風雨雨。《蒙塔尤》所代表的並非只是其本身，其身後的意義遠遠超過了自身，更像是一種號角，一種意義的存在。

是其本身，其身後的意義遠遠超過了自身，更像是一種號角，一種意義的存在。

《蒙塔尤》的出版和日後興起的微觀史學不謀而合，成為微觀史學的早期代表作。勒華拉杜里如實直觀地考察農民社會，開啟了研究村落的最佳方式，悖論似地標誌着對宏觀史學霸權的突破與補充，貼近生活，細緻入微。他把蒙塔尤村看成是無數雷同水滴中的一滴，放在顯微鏡下觀察，「如果它不是純淨的，便會顯現出種種纖毛蟲、微生物和細菌，一下子引人入勝起來」(〈中文版前言〉，頁1)。另一方面，「《蒙塔尤》一書表明，微觀史學並不是只能分析很小的對象，如一個人或少數人。如果有合適的史料，它也同樣可以研究大得多的對象，如一個村莊，或幾個村社，甚至一個城市和地區」⑮

不管對《蒙塔尤》有多少讚美和批評，人們都應該看到著作本身所具有的特性。每本書有屬於自己的時代、個性和價值，正是這些獨具的時代和個性才是著作本身的光芒所在。

金茲伯格 (Carlo Ginzburg) 的《乳酪與蛆蟲：一個十六世紀磨坊主的宇宙》(*Il Formaggio e i vermi*) 研究一個磨坊主，一個普通村民的世界觀。而《蒙塔尤》研究的並非只是個人的歷史，而是「通過對某些方面，某些點的具體描繪揭示這個山村或城市的風貌、精神、生活、隱蔽的意義」⑯。《蒙塔尤》就像是一團「泥」，我們由此可以了解所有的泥製品⑰。

微觀史學和隨之興起的新文化史有着緊密的關聯，《蒙塔尤》同時被認為在新文化史研究中具有重要地位，至少把它作為在理論和研究方法上為新社會文化史的興起做好了準備。從某種意義上說，這是新社會文化史研究第一階段的一本里程碑式的著作。但在新文化史的後續研究中，《蒙塔尤》被認為帶有「結構史」的烙印，「心態並未成為獨立的具有能動作用的要素，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屬於社會結構中的心態」⑱。按照新文化史的觀點，心態作為表象，是一種文化形態，是一個全然自為的層次，反對把心態看成是由經濟和社會所決定的層次。

雖然對《蒙塔尤》的讚聲有很多，但責難也不少。在很多論者看來，本書就像蒙塔尤村中的房屋，充滿着裂縫。有些論者認為，《蒙塔尤》的史料使用不夠嚴謹，雖然勒華拉杜里聲稱這些審判記錄為「農民對自身不折不扣的證詞」，但情況遠非如此。村民提供口供時用的是奧克語，而記錄則是用拉丁文。村民不是在自由地談論自己，而是在折磨和威脅下提供口供⑲。

另外一個主要批評是來自對微觀史學的批評，而《蒙塔尤》被稱為其典型。批評者認為，微觀史學的方法和對小規模歷史的關注，把歷史學當成了對奇聞逸事的思古幽情，把以往的文化浪漫化。蒙塔尤村難道就是皮埃爾和貝阿特里斯的愛情、莫里的羊群？另外，微觀史學家只考察小社區，而很少、乃至全然不顧更廣闊的背景。但是，沒有任何一個地區是孤立存在的，即便蒙塔尤村也是如此。蒙塔尤村是滴水，這滴水終究屬於大洋，而它的大洋又是甚麼？是阿列日？法國南部？還是地中海世界？是1294年？是1324年？還是整個中世紀⑳？

不管對《蒙塔尤》有多少讚美和批評，人們都應該看到這本著作本身所具有的特性。每本書有屬於自己的時代、個性和價值，正是這些獨具的時代和個性才是著作本身的光芒所在。《蒙塔尤》不僅具有這些品質，而且還能很好地反映出自身的學術氣候。它雖不能全面展現年鑒學派及其史學轉向，但它卻能給人一種印象，即年鑒學派八十多年來不僅在一定程度上與費弗爾、布洛赫的宗旨保持着一種連續性，更體現着每一代史家自身觀點的變化，賦予了他們的著作自身獨有的特性。同時，《蒙塔尤》還反映出了因時代而異的研究方法和一門變動不居的歷史學，不禁讓人想起了布洛赫發人深思的教益：「任何一種方法論的研究，所遇到的困難因本學科的發展階段而異，學科的發展過程像一條不規則的曲線，方法論的研究更是如此。」㉑

五　餘論與反思

一般的歷史性學術著作不過刊行幾千冊，偶或再版兩三次，然而《蒙塔尤》自1975年出版以來在法國、美國、荷蘭、英國、瑞典成為暢銷書，也如作者希望的那樣，在中國已發行至第二版。據統計，該書已經刊行了1,888,540冊。面對不同著作間出版的如此落差，歷史學家是否應該進一步思考其中的奧妙？

伯克 (Peter Burke) 認為：「《蒙塔尤》是一本在合適地點、合適時間寫的書，它順應了生態學與地方主義的潮流，但是它的成功僅僅是作為一個最為突出的例證，反映了時下法國大眾對『新史學』表現出的興趣。」㉒《蒙塔尤》的成功，展現的是一種新的史學意識和研究取向。這種新的史學研究取向有以下五個特點：第一，在研究內容上，關懷窮人以及默默無聞者的生活、感情以及行為，而非大人物或有權者；第二，在方法上，分析與敘述並重；第三，在史料運用上，重新審視並注重新史料的挖掘，諸如刑庭記錄、宗教裁判所檔案；第四，在歷史編纂上，大多採用講故事的方法，但不同於荷馬 (Homer)、狄更斯 (Charles Dickens) 等的傳統敘述，而是小心翼翼地探討人們潛意識的領域，並不是只在明顯的史實上大做文章；第五，在研究視角上，描述一個人或一次考驗，或是一件戲劇性的事件，其目的是要對一種過去的文化和社會有所啟示㉓。

《蒙塔尤》採用了新的史學視角，選取了貼近生活、細緻入微的史料，讓讀者感受到了歷史的人性場面。在勒華拉杜里之前，許多史家看過帕米埃主教時期的宗教裁判所檔案，但並沒有引起應有的注意；新的學術氣候促使這種在當時人們司空見慣的村民生活資訊，成了勒華拉杜里手中點石成金的史料，使不上高堂的百姓日常生活躋於學術議程。《蒙塔尤》號召新時代的史家，不僅要攻下上層政治、文化和精英的金城湯池，還要開創尋常百姓的丘墟和廬舍，使那些朝夕與共的東籬菊花、悠然南山與瓊樓玉宇一樣引人注目㉔。也許正是史家的這種不斷去挖「新」，去創造，

《蒙塔尤》刊行數量驚人，不得不讓史家想到象牙塔外的讀者。史學的功用再一次提醒史家，史學編撰應該多元和注意「以史為鑒」的主體——讀者大眾。

使歷史學一直保持着恆古常新的魅力。

《蒙塔尤》刊行數量驚人，還不得不讓史家想到象牙塔外的讀者。史學的功用再一次提醒史家，史學編撰應該多元，應該注意「以史為鑒」的主體——讀者大眾。任何歷史著作終歸是要通過詮釋來展現，如果從事歷史研究的史家把學術和自身放在高高在上的位置，那麼一般性讀者是否會對其保持高度的尊敬，以恭謙的態度，花費大量的時間來認真理解和掌握作者的思想和意圖？如果理論和話語過於晦澀難懂，恐怕讀者只能望而卻步。

註譯

① 潘宗億：〈論心態史的歷史解釋——以布洛赫《國王神迹》為中心探討〉，載陳恆、耿相新主編:《新史學》，第四輯，〈新文化史〉（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頁79。

②③㉓ 參見斯通(Lawrence Stone)著，古偉瀛譯：〈歷史敍述的復興：對一種新的老歷史的反省〉，載《新史學》，第四輯，〈新文化史〉，頁10-12；26；22-23。

④⑤⑥ 勒高夫(Jacques Le Goff)、夏蒂埃(Roger Chartier)等主編，姚蒙編譯：《新史學》(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9)，頁176；188；136。

⑦ 王晴佳、古偉瀛：《後現代與歷史學：中西比較》(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6)，頁77。

⑧ 參見張小軍：〈歷史的人類學化和人類學的歷史化——兼論被史學「搶注」的歷史人類學〉，《歷史人類學學刊》，2003年第1卷第1期，頁1-28。

⑨ 參見陳啟能主編：《二戰後歐美史學的新發展》(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5)，頁230-41。

⑩ 格爾茲(Clifford Geertz)著，納日碧力戈等譯：《文化的解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頁103。

⑪ 汪榮祖：《史學九章》(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188。

⑫ 引自汪榮祖：《史學九章》，頁190。

⑬ 拉迪里(Emmanuel Le Roy Ladurie)著，楊豫、舒小昀、李霄翔譯：《歷史學家的思想和方法》(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頁5。

⑭ 參見陳啟能、姜芃、俞金堯、許明龍：〈《蒙塔尤》四人談〉，《史學理論研究》，1999年第1期，頁108-22。

⑮⑯ 陳啟能：〈略論微觀史學〉，《史學理論研究》，2002年第1期，頁28。

⑰ 俞金堯：〈微觀史研究：以小見大〉，《史學理論研究》，1999年第1期，頁119。

⑱ 參見李宏圖：〈當代西方新社會文化史述論〉，《世界歷史》，2004年第1期，頁27-28。

⑲㉒ 伯克(Peter Burke)著，劉永華譯：《法國史學革命：年鑒學派，1929-1989》(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77；86。

⑳ 參見伊格爾斯(Georg G. Iggers)著，何兆武譯：《二十世紀的歷史學——從科學的客觀性到後現代的挑戰》(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6)，頁115。

㉑ 布洛赫(Marc Bloch)著，張和聲、程郁譯：《為歷史學辯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頁9。

㉔ 參見盧建榮：〈新文化史的學術性格及其在台灣的發展〉，載《新史學》，第四輯，〈新文化史〉，頁141-42。

李峻杰 暨南大學華橋華人研究院2009級碩士研究生

明清之際連續着的基礎構造

——讀島田虔次《中國近代思維的挫折》和溝口雄三《中國前近代思想的演變》

● 張　循

島田虔次著，甘萬萍譯：《中國近代思維的挫折》(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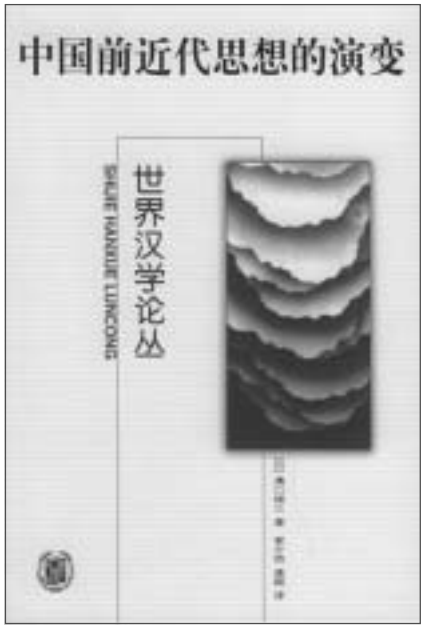

溝口雄三著，索介然、龔穎譯：《中國前近代思想的演變》(北京：中華書局，2005)。

很有趣的發現是，如果按照錢穆對中西史學的評價來看，那麼島田和溝口的例子就顯示出，日本漢學家研究中國史的態度和感受，似乎正好處在中西之間。

錢穆曾認為，「西方人似乎較不重歷史」，直到「現代國家興起，綿歷了一段稍長時期，才各自注重到他們各自的歷史」，然而「西方人讀歷史，多出於一種好奇心、求知心，與其研究自然科學之興趣無大異」。而「中國人讀中國史，則隨附着一番對於其自己民族生命之甚深

情感」，因為「中國人重視歷史，在其文化傳統中有極深極厚之文化淵源。故在中國人心中，無不抱有一番深厚的歷史情感」①。西方人讀歐洲史尚「多出於一種好奇心、求知心」，那麼他們讀中國史時自然就更是不帶情感的局外人了。

筆者最近讀了兩部日本漢學家討論中國近代（又稱前近代）思想（實即明、清思想）的著作，分別是島田虔次的《中國近代思維的挫折》和溝口雄三的《中國前近代思想的演變》（以下簡稱《挫折》和《演變》，引用只註書名和頁碼）。很有趣的發現是，如果按照上述錢先生對中西史學的評價來看，那麼島田和溝口的例子就顯示出，日本漢學家研究中國史的態度和感受，似乎正好處在中西之間。

溝口對中國文化所寄予的希望實在讓他顯得比不少中國人更「中國」一些。但他對中國文化所抱的充分信心，恰與自晚清以降文化自信心大挫的中國學人形成了強烈的對比，就此而言，似乎他的「中國化」又正好提示了他畢竟不是一個中國人。

一　東洋人畢竟是東洋人

溝口專門為其書的中譯本寫了一篇〈致中國讀者的序〉，特地申明說：「我衷心希望中國知識界的眾位先生們理解，我們外國的中國學家研究中國，決不僅僅是出自個人興趣和對中國的愛好，而是以完成人類的課題為目的的。請和我們共同分擔這個責任吧。」他對中國學人的這一邀請透露着一種「東道主」似的意識；而他所說的「人類的課題」，則是希望「把中國思想中形成深厚傳統而蘊積的仁愛、調和、大同等道德原理作為人類的文化遺產而提示於世界人類」，「從而面向為回答二十一世紀的課題而構築新的原理」（〈致中國讀者的序〉，載《演變》，頁5）。

溝口對中國文化所寄予的這份希望，其殷切程度實在讓他顯得比不少中國人更「中國」一些。這種研究中國史的動機顯然與西方人的「好奇心」、「求知心」不可同日而語。不過轉念一想，溝口對中國文化所抱的充分信心，恰與自晚清以降文化自信心大挫的中國學人形成了強烈的對比，就此而言，似乎他的「中國化」又正好提示了他畢竟不是一個中國人。

島田比溝口更明朗地表達了他對中國文明的一種「感情」。他認為「中國文明，特別是對儒教文明」，「具有可以像中國繪畫那樣所直接地表現出來的那種優越的先進性……要把這種先進性否定掉」，他的「感情是無論如何也不允許的」，因為他「抹不掉對中國文明、儒教文化以及它那具有深厚根基的文化之深深的敬畏之念」（〈後記〉，載《挫折》，頁179）。

然而，更能體現日本學人對中國文化的認識畢竟稍隔一層的也是島田。他說他「曾經在漫讀阮元的《疇人傳》時，對於那些接觸到西洋科學的儒家不肯虛心地折服西洋科學的精妙，或說我們中國『古已有之』，或說『禮失求野』……這種徹底誇耀中國學術之優越性的態度，不由得大吃一驚」（《挫折》，頁209）。清代儒家這種「萬物皆備於我」的情緒，對經受過晚清以來歷史洗禮的中國學人來說實在已是見慣不驚、而且心領神會的了，但島田的反應是「大吃一驚」。他的一驚也不由得讓筆者一驚，猛然感悟到東洋人畢竟還是東洋人，他們對中國的諸多文化傳統的理解終究有一間未達，

對中國知識人的某些特殊心態也難以獲得「了解之同情」。

按照「正常」邏輯，處於中西之間的日本漢學家針對中國歷史的觀察眼光與思維方式，較之西方漢學家而言，應該與中國學人更為相近。也許在若干問題上的確如此，但這種情況並不能推及一般。至少在島田和溝口所討論的中國近代思想這一特定問題上，中國學人的主流思路就與他們大相逕庭，反而同西方漢學家的看法頗為接近。

在發掘中國近代思想時，中國學人通常看重清代漢學，因為講求實據、倡導客觀考證的清代漢學展示了一種近似於「科學」的精神，而「科學」顯然體現着典型的「近代性」。西方漢學家的觀點與此相近，專研明、清思想史的美國漢學家艾爾曼 (Benjamin A. Elman) 可謂其代表。艾氏認為「十七、十八世紀，儒學話語出現了一種向知識主義的轉變」，他的名著《從理學到樸學——中華帝國晚期思想與社會變化面面觀》(*From Philosophy to Philology: Intellectual and Social Aspects of Change in Late Imperial China*)，其題目本身就在宣示這種轉變②。

據艾爾曼指出，「1917年，胡適在哥倫比亞大學撰寫學位論文時，自視為激進份子。他聲言：『我相信，中國哲學的前途取決於是否擺脱儒家道德理論和信條的束縛』。後來，他才發現，清代先行者業已為他擺脱這些束縛準備了條件。」③事實上，艾氏在他的書中援引胡適的例子也就表明，「清代先行者業已為他擺脱這些束縛準備了條件」不僅是胡適的「發現」，同樣也是艾氏自己的「發現」。所以他的這段文字恰到好處地展現了中西學人觀察中國近代思想時所共同具有的「科學」的眼光。在這種眼光下，中國近代思想的特徵無疑應該往清代漢學裏面去尋找④。

島田和溝口所代表的東洋眼光卻與此迥異，他們看重的是明代中葉以來王陽明的心學。溝口說他的「立論雖和島田氏的相異，但其實大體上和島田氏的相同，即在思想史上無妨將陽明學看作近代的遠的淵源」(《演變》，頁45)。換言之，明代中葉以降的中國思想，其實大體都是王學的繼續與展開。他們何以會如此重視王學？

通過島田的一段慨歎可以發現，王學在中、日兩國的不同遭遇應該是原因之一。島田說：

> 一般認為，陽明學發展至其末流，便墮落於空疏的概念遊戲，即所謂的「玄學」之中，而被其浸潤的士大夫，則陷入無氣力、無理想的境地，結果就發展成為被稱之為「心學橫流」的社會性弊病。陽明學就是這樣被定論的。更有甚者，心學還被咒罵成是明朝社稷之所以滅亡的根源。被我國所移植的陽明學，倒是一直以很高的評價而受到關注，甚至還被看成是明治維新的一個精神推動力。把兩國對陽明學的評價相對比，人們不禁為這種評價的懸殊之大而感到吃驚。然而，一種獨自形成的思想，在它誕生的過程中就完全隕落了，應該得到很好評價的東西完全沒有了，這是令人難以置信的。(〈序〉，載《挫折》，頁1)

在發掘中國近代思想時，中國學人通常看重清代漢學，因為講求實據、倡導客觀考證的清代漢學，展示了一種近似於「科學」的精神，而「科學」顯然體現着典型的「近代性」。

島田這段為王學在中國的遭遇打抱不平的文字，可謂情見乎辭。從中可以看出，日本獨特的王學傳統深刻地影響了日本漢學家觀察中國近代思想時的視角。這樣的說法應該並不為過。

二　明清思想的連續

既然島田和溝口認定王學為中國近代思想的源頭，他們自然就要強調明清思想連續的一面，而不是像中、西學人那樣看重明清思想的轉折，甚或視清學為明學的反動。因為如果承認清代思想完全是從對王學的反動中而來，那麼，在中國近代思想的歷程中，反王學的清代三百年就將變成一個空白時代。所以島田表示，「說清學的實事求是是對明學空疏的『反動』而引起的，說明清的精神史是沒有聯繫的」，這是「根據清學來規範明學的態度」所招致的「重大的錯誤結果」(〈序〉，載《挫折》，頁4)。他當然不是認為明、清思想之間沒有變化與差異，因為「明清的非連續性，本來就是理所當然的，但是，如果不抓住在其本質上所存在着的、具有深刻連續性的基礎構造，那麼，要想統一地把握近世的中國，歸根結底是不可能的」(〈序〉，載《挫折》，頁5)。溝口因此而盛讚島田「是最早的、正式的以『掌握明清之際連續着的基礎構造』為自己研究課題的第一個人」(《演變》，頁28)，同時自認是這一課題的「後發者和後進者」(《演變》，頁29)。

既然島田和溝口認定王學為中國近代思想的源頭，自然就要強調明清思想連續的一面，而不像中、西學人那樣看重明清思想的轉折，甚或視清學為明學的反動。因為如果承認清代思想是對王學的反動，那麼，清代三百年就將變成一個空白時代。

但不免讓人稍感遺憾的是，無論是島田還是溝口，他們對明清思想連續性的論述皆多有不足。溝口已經覺察到了島田的問題。他說島田「既正確地說(清朝考證學)『在更深一層的意義上說，是明朝心學的連續和開展』，但又說『不是自然的開展，而是被強制的和被扭曲的』」，而以清代思想「為被扭曲的這一視點」，「不但不能說明明清的連續性，就是對清末革命思想的歷史繼承性也不能充分說明」(《演變》，頁34)。

筆者在閱讀島田的《挫折》一書時也感覺到，雖然「掌握明清之際連續着的基礎構造」是作者的基本意圖之一，但他的論述不僅沒讓人感受到這種連續，反而隱隱透露着明清之際的斷裂。他一再稱清學為「現代的科學實證學」(《挫折》，頁114)、稱清儒為「現代意義上的『學者』」(《挫折》，頁88)，那麼實在無法令人明白，被他視為中國近代思想源頭的陽明學與「現代的科學實證學」之間究竟能具有怎樣的「連續性的基礎構造」？現在根據溝口的話來看，筆者這一感受至少不是完全出於誤解。

島田頗坦誠地說，「著者在本書中把歐洲近世性的特徵——或，在形成市民社會的近世的時候，參與其過程而起了很大作用的歐洲性的特徵——作為法則上的有典型性的特徵而設想起來，然後在與此的對照中來試圖理解舊中國」(《挫折》，頁195)。溝口很正確地指出，這種十足的「歐洲近代」史觀正是島田出現上述問題的根源所在：「依據『歐洲近代』史觀的人士，其結論不能不說這個『近代』，在明末清初遭到了挫折」，「因為王學左派所重視的這

李贄像

些所謂『近代』的傾向，隨着陽明學的告終，在清代就完全消滅了」(〈致中國讀者的序〉，載《演變》，頁3)。

島田以王學左派、特別是泰州學派的李贄為中國近世思想的高峰，以此為視點來尋找明清思想的連續性，其困難是可以想見的。島田說「清朝泰州學派的學統究竟是怎樣的我不完全清楚」(《挫折》，頁202)，這是很自然的事。錢穆即曾看出，「清儒理學既無主峰可指，如明儒之有姚江；亦無大脈絡大條理可尋，如宋儒之有程朱與朱陸」⑤。所以，泰州學派在清代究竟有沒有所謂「學統」、甚至還能不能說存在這樣一個「學派」，本身就是問題。在王學已成過街老鼠人人喊打的清代，也實在難以令人相信明末的泰州王學竟是那一時代思想史的「基礎構造」。

溝口接受了島田所提示的晚明王學的線索，補偏救弊，繼續探尋中國近代思想的獨特性與明清思想的連續性。他補偏救弊的方法，一言以蔽之，就是我們今天已經耳熟能詳的「在中國發現歷史」。因此他說「島田氏和我的不同就在於……我是一開始就把理解中國的獨特性作為自己的研究課題的」(《演變》，頁30)，換言之，他要着力論證的是，「在中國思想中存在着不同於歐洲思想史的展開的中國獨自的思想史的展開」(〈致中國讀者的序〉，載《演變》，頁3)。

擺脱「歐洲思想」的糾纏讓溝口的觀察獲得了充分的自由，使他不必拘泥於明代泰州王學(其背後是歐洲近世市民社會的特徵)或清代漢學(其背後是「科學」)等所謂「學派」的限制。他可以出入於不同學派人士的思想內部，拈出諸如理、欲、公、私等共有的觀念來觀察其流變。特別是他通過觀察晚明到清中葉儒者內部「克己解」(指對《論語》「克己復禮」四字的解釋)的變化，為我們勾勒了一條「從明代後期的陽明學到清代中期的戴震學這一期間的思想史的展開」的線索(《演變》，頁274)，由島田提出的明清思想連續性的思路在此才落實為一種具體的可操作的東西。

與此同時，溝口又根據戴震的「克己解」指出，「戴震的考證學方法論，說到底，是和〔戴氏的〕存人欲的天理不可分的」，因為「存人欲的天理」觀認為所謂的「理」應該「對萬人都是普遍妥當的」，這就要求必須「就着萬人共有的經典而定立理的是非邪正」(《演變》，頁300)。這樣，戴震的考證學和義理學之間就被一條可以理解的邏輯聯繫起來了。在筆者看來，與將戴震的考證學視為一種「知識主義的轉變」相比，溝口這種對戴震的認識似乎更加符合戴氏作為一名「儒者」的背景。

擺脱「歐洲思想」的糾纏讓溝口不必拘泥於明代泰州王學或清代漢學等所謂「學派」的限制。他可以出入於不同學派人士的思想內部，拈出諸如理、欲、公、私等共有的觀念來觀察其流變。

所以，在以「學派」為視點的島田那裏，晚明王學尤其是李贄的思想不能不被看成遭受了挫折；而溝口則發現，雖然王學在明末以降始終被視為異端，但王學的「思想、行為的真髓卻被歷史地繼承下來了」(《演變》，頁34)。於是乎，溝口下面這段帶有總結意味的話就極值留意了：

> 從陽明學到戴震學(比較一般地說，就是明清思想)，只從克己解這一項來看，它在思想史的一個脈絡之中完成了繼起性的展開。……這個展開是由於難以抑制的時代潮流，而與王門的為善去惡派、無善無惡派，以及東林派、實踐躬行派、考證學派等的學派異同無關，由此我們也可確認，學派的辨別在解明思想史的潮流上只具有次要、再次要的意義。(《演變》，頁315)

溝口說這段話時是在上世紀70年代，而即使是到了今天，這種認為學派的差別是「次要」、「再次要」的言論，在明清思想史領域內(尤其是清學史領域內)，仍然會被視為相當大膽的。應該說，溝口這番「在中國發現歷史」的努力的確使他在中國發現了「歷史」。他發現的這個「歷史」縱然未必那麼「正確」，但他這種超越「學派」的思路的確能為我們觀察明清思想的連續性提供更寬闊的視野。

不過，溝口所勾勒的這個明清「思想史的一個脈絡」仍然顯得過於單薄。首先，在清代思想史的領域內，他予以較多關注的只有黃宗羲、顏元和戴震等幾個人，對這幾個人也只是從民本思想或克己解等幾項特殊的論題上着眼。這些特殊的論題同他們的整個思想體系是如何配合的？他們的整個思想體系是否又如何體現着明清思想的連續性？他對這些問題都還未予以清楚的交代。至於其他眾多的清代儒者的思想狀況，更是基本沒有涉及。

其次，縱然明清思想確實有「連續着的基礎構造」，但至少在面貌上，「尊德性」的明代理(心)學與「道問學」的清代漢學的確是迥然不同的。這種既連續又斷裂的現象應該如何解釋呢？換言之，溝口為自己確定的任務是弄清「〔明清儒學〕現象上的差異是在甚麼樣的基礎構造上展開的」(《演變》，頁36)，而我們勢必還要追問，「現象上的差異」和「基礎構造」之間又具有怎樣的關聯呢？對此問題溝口沒有着意探究。不過，這並不是由於他的疏忽，因為正如他所說，「在我們之間還沒有確立綜合地掌握這一事實的視點」(《演變》，頁36)。而令人頗感遺憾的是，直到今天，我們也還沒能建立、甚至似乎沒有感到亟需建立這樣一個「綜合的視點」。

三　綜合的視點

從晚清開始，西方科技和文化的東傳陡然加劇，在經過「禮失求野」一類思想調適並最終宣告無效之後，中國知識界在整體上陷入了極度的緊張之中。中國思想傳統中的「科學」成份成了中國學人有意無意間拼命想要發掘的東西，無奈與西方自然科學直接對應的那部分家

從晚清開始，西方科技和文化的東傳陡然加劇，在經過「禮失求野」一類思想調適並最終宣告無效後，中國知識界整體上陷入了極度的緊張之中。中國思想傳統中的「科學」成份成了中國學人有意無意間拼命想要發掘的東西。

底實在寒碜得拿不出手，於是至少可以牽扯上「科學精神」的清代漢學不得不出來救場，被冠以「中國的文藝復興」、「科學的曙光」、「為知識而知識」等名號。

顧頡剛曾回憶說：「在北京大學的同學中，毛子水先生(准)是我最敬愛的。……我每次到他齋舍裏去，他的書桌上總只放着一種書，這一種書或是《毛詩》和《儀禮》的注疏，或是數學和物理的課本。」⑥中國學人用清代漢學的經學考據傳統來接引(或對抗)西方的自然科學，這幅不免有些苦澀的畫卷，在毛子水的書桌上生動地展現出來了。

不能不承認，這種「科學」陰影下的緊張，在當代中國學人的心中仍然揮之不去。清代漢學之所以會成為中國學人討論晚明和清代思想的近代性時關注的焦點，在很大程度上恐怕都和這一緊張有關。余英時教授曾在其《論戴震與章學誠：清代中期學術思想史研究》一書語意凝重的〈自序〉中說：「我們必須承認，儒學的現代課題主要是如何建立一種客觀認知的精神，因為非如此便無法抵得住西方文化的衝擊。」⑦筆者相信他的話在相當程度上仍能夠代表當代中國學人的整體心理。

作為現代研究者，我們在研究中通常都會做出某些有意識的申明，比如我們會說，不再簡單地認為清代漢學體現的就是西方「科學」的精神，更不會認為漢學的發展必然會導出自然科學。但有時候，這些申明會顯得總有那麼一點曖昧或不太甘心。我們像身處「科學」的故鄉的西方漢學家那樣，更重視明清思想的非連續性，更願意強調清代漢學針對宋明理學的「知識主義的轉變」，而不太注意日本漢學家提示的晚明以降王學的連續演變線索，就此而論，恐怕多少表明我們的思路裏仍然潛藏有趨近「科學」的目的論傾向⑧。

不過，筆者必須「有意識地申明」，這樣說絕無意表示島田和溝口等日本漢學家的思路才是「正確」的。事實上，島田和溝口的論述也同樣有目的論的傾向。前者一心要「打破言之不成理的亞細亞停滯論」(《挫折》，頁28)，後者是要「以亞洲固有的概念重新構成『近代』」(《演變》，頁7)。歐洲有歐洲的「近代」，而亞洲有亞洲的「近代」，這與其說是他們證明出來的結論，不如說是他們預設的前提。不僅如此，在何為「近代」、何為「前近代」等問題上，他們也沒能克服諸多理論解釋上的困難。葛兆光教授已經看出，既然溝口認為歐洲、亞洲、中國、日本，「各有各的」近代，大家都可以不一樣，那麼他又「怎麼能夠在可以被共同理解的範圍內，說出一個曾經存在於時間和空間中的，大家都明白的『近代』和『近代性』來」⑨？

這個困難對島田來說也同樣存在。「本來的意圖原在於解明中國的獨特性」(《演變》，頁31)的島田竟會毫無保留地以「歐洲近世性的特徵」為尺規來衡量中國，正是由於所謂「近世性」、「近代性」、「中國的獨特性」等概念的內涵實在難以確定，所以為了讓「大家都明

「科學」陰影下的緊張，在當代中國學人的心中仍然揮之不去。清代漢學之所以會成為中國學人討論晚明和清代思想的近代性時關注的焦點，在很大程度上恐怕都和這一緊張有關。

白」，最後不得不認為最穩妥的方法還是「不如把已經非常完備的歐洲式學問的諸概念作為Index來實行」（〈後記〉，載《挫折》，頁177）。島田又承認，他「把歐洲近世性的特徵作為法則上有典型性的特徵而設想起來」，這種方法「表達了當時難以下定義的躊躇感」（〈後記〉，載《挫折》，頁178）。除了這些問題外，又如前文所提及，島田與溝口視角之形成是有日本王學的特殊境遇為其背景的，即便只從這一點上看，他們的論述充其量也只能是一家之言。

簡單地說，筆者只是有這樣一種看法，即通過觀察東洋漢學家眼光下的中國近代思想的圖像，可以幫助已經熟悉明清思想斷裂一面的我們，在同一時刻關注到明清思想連續的一面。既然這兩面同時存在，那麼特異於宋明理學的清代漢學的「道問學」精神，恐怕就不能代表清代儒學的全部傳統，也就不能被孤立出來視為一種「知識論述」或解釋為「知識主義的轉變」。它在歷史語境裏的真正意義必須與明清思想連續性的這一面結合起來重新加以整體的考慮。所以筆者深信，同時看到斷裂與連續的兩面，將有利於我們獲得考察明清思想、尤其是清代思想史的新的「綜合的視點」。

註釋

① 錢穆：〈中國文化傳統中之史學〉，載劉夢溪主編：《中國現代學術經典．錢賓四卷》，下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頁1017。

②③ 艾爾曼（Benjamin A. Elman）著，趙剛譯：《從理學到樸學——中華帝國晚期思想與社會變化面面觀》（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7），頁177；178。

④ 不過必須補充的是，雖然艾爾曼着力強調清代漢學的重要性，卻也並未將宋明以來的理學完全置之不顧。他曾表示，現代中國思想與學術的本土來源主要有兩個，一個是清代的考證學，另一個就是宋明以來的理學。參見Benjamin A. Elman, "The Unravelling of Neo-Confucianism: From Philosophy to Philology in Late Imperial China"，載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近世中國經世思想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4），頁67-89。從艾氏文中的註釋可知，他的這一看法正是受到了島田虔次《中國近代思維的挫折》的影響。

⑤ 錢穆：〈清儒學案序〉，載《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卷八（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頁362。

⑥ 顧頡剛：〈古史辨第一冊自序〉，載《當代中國史學》（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8），頁151。

⑦ 余英時：〈自序〉，載《論戴震與章學誠：清代中期學術思想史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0），頁7。

⑧ 中國學人中也有人強調以「連續」的眼光來考察清代思想史，參見錢穆：〈清儒學案序〉，頁357-78；馮友蘭：《中國哲學史》，下冊（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頁302。

⑨ 葛兆光：〈九十年代日本中國學的新觀念——讀溝口雄三《方法としての中國》〉，載《域外中國學十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2），頁22。

張　循　四川大學歷史系講師

怎樣的不平等是不可被接受的？

● 曾瑞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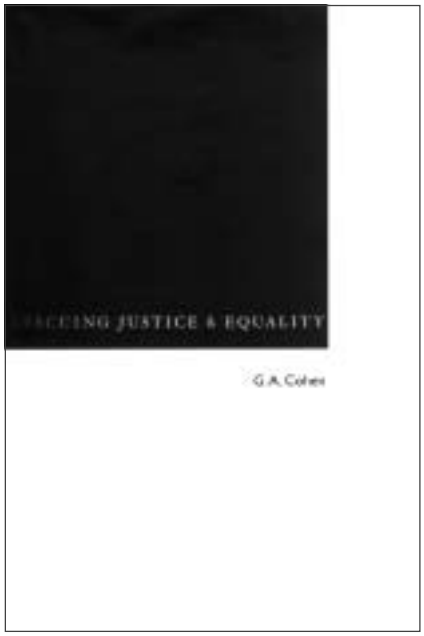

Gerald A. Cohen, *Rescuing Justice and Equalit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加拿大籍的猶太裔政治哲學家柯恩 (Gerald A. Cohen) 一生有三大重要工作：一是重構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唯物論，這見於其著作《馬克思的歷史理論：一個辯護》(*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s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8])；二是批評諾齊克 (Robert Nozick) 為首的放任自由主義 (libertarianism)，這則見於其《自有制、自由與平等》(*Self-ownership, Freedom, and Equal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三是批評羅爾斯 (John Rawls) 的差異原則 (the difference principle)。

柯恩的新作《拯救公義與平等》(*Rescuing Justice and Equality*，引用只註頁碼) 的主要攻擊對象正是羅爾斯的《正義論》(*A Theory of Justic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2])。柯恩新作的核心問題，其實不是公義 (justice)，而是平等 (equality)。他在前言坦言，把本書叫做《拯救公義與平等》而非《拯救平等與公義》，只不過是因為前者讀起來的節奏感更佳 (頁xv)！

本書的核心問題是每一個平等主義者 (egalitarian) 都會面對的問題：究竟一個平等主義者會否接受以不平等動機 (unequalizing incentive) 作為提高社會生產力的手段？如果這樣做是對所有人，包括處於最差狀況的人 (the worst off) 都有利的話，平等主義者又是否沒有理由反對呢？柯恩的答案是否定

羅爾斯那種在原初情景中把公義視為每個獨立的追求最大自利的人的約定，是柯恩反對的。柯恩的最終目的是要展示公義與平等的緊密關係。平等才是《拯救公義與平等》一書的主題。

的。而在本書下半部，柯恩則討論後設倫理學 (meta-ethics) 的一些問題，如事實與原則的關係、建構主義 (constructivism) 等。他要做的，也就是要將公義和其他不相關的概念分開。比如羅爾斯那種在原初情景 (original position) 中，把公義視為每個獨立的追求最大自利的人 (self-interested maximizers) 的約定 (agreement)，便是他反對的。柯恩的最終目的，是要展示公義與平等的緊密關係。可見，平等才是《拯救公義與平等》一書的主題。

因此，本書評將集中討論本書有關平等的問題。筆者試圖說明柯恩如何批評羅爾斯的差異原則，另外也會指出柯恩如何理解平等。最後，則會指出柯恩的理論與中國現今面對的貧富懸殊問題的相關性。

一　羅爾斯的差異原則

羅爾斯在《正義論》中提出了兩個正義原則 (principles of justice)，第一原則指出每個人都擁有享有最大的基本自由的相同權利；而第二原則有兩部分：第一部分為機會原則 (opportunity principle)，它指出社會和經濟上的不平等是可以接受的，只要職位是向所有人開放，而每個人都有相同的機會獲得這些職位；而第二部分則為差異原則，它指出不平等是可以接受的，只要它對最差狀況的人也是有利的 (John Rawls, *A Theory of Justice*, 53)。

一個平等主義者會否接受差異原則？接受了差異原則是否等於接受了平等主義？這兩個其實是很不同的問題。前者針對的是差異原則與平等主義是否相容，而後者要探討的則是差異原則與平等主義是否相等。

著名的哲學家帕費特 (Derek Parfit) 便指出，羅爾斯的差異原則並不是平等主義的 (Derek Parfit, "Equality and Priority", in *Ideals of Equality*, ed. Andrew Mason [Oxford: Blackwell, 1998], 1-20)。他把平等主義和優先主義 (prioritarianism) 區分開來。前者對人與人之間的相對差距 (relational gap) 敏感，而後者則集中給予最差狀況的人優先性 (priority)。帕費特認為差異原則只是優先主義，因為它並沒有對相對的差距敏感。他又認為如果能提高最差狀況的人的絕對水平 (absolute level)，但令最差狀況和最佳狀況的人之間的差距大幅提高，根據差異原則，這也是可以接受的。

即使我們證明了平等主義和差異原則並不相等，也並未證明平等主義者不能接受差異原則。柯恩在本書其中一個重要論點便是，在某些情況下平等主義者不能接受差異原則。柯恩的思路其實是在追問：甚麼原因導致要麼最差狀況和最佳狀況的人之間的差距大幅提高，要麼不可讓最差狀況的人受益。他質疑的是那些支持最差狀況和最佳狀況的人之間的差距大幅提高的理由是否合理。明顯地，單單以差異原則並不能處理這些問題。羅爾斯也意識到這個問題，他說：「縱使所有人，包括奴隸，在奴隸制中會有比在自然狀態更佳的生活水平，這都不能說奴隸制讓所有人都受惠，至少它沒有令這社會安排合乎正

即使我們證明了平等主義和差異原則並不相等，也並未證明平等主義者不能接受差異原則。柯恩質疑支持最差狀況和最佳狀況的人之間的差距大幅提高的理由是否合理。明顯地，單單以差異原則並不能處理這些問題。

義。」(John Rawls, "Distributive Justice", in *Collected Papers*, ed. Samuel Freema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135)不過，羅爾斯認為以第一條正義原則便可解答這質難：奴隸制並不公義，因為它違反了第一正義原則，而且第一正義原則有優先性。

羅爾斯進而需要說明，在甚麼情況下會出現不平等，而哪些造成不平等的理由是可以接受的。柯恩在本書中詳細討論了支持不平等最重要的兩個論證，分別為「動機論證」(the incentives argument)和「帕雷托論證」(the Pareto argument)。但柯恩認為這兩個論證都不能支持極大的不平等。柯恩並不完全否定差異原則，他認為只有當差異原則被理解為容許既不對最差狀況的人有利，也沒有害的不平等時，差異原則是可以接受的。但柯恩堅定地質疑以額外的金錢給予有才幹的人的動機，因為他認為這其實是對最差狀況的人有害的(頁32、85)。

二　「動機論證」和「帕雷托論證」

柯恩甚至把「動機論證」比喻為「綁票者論證」(the kidnapper's argument)。綁票者會這樣向被綁孩子的父母解釋為何要交贖金：「孩子應該和父母一起。但除非你們交贖金，我是不會把孩子還給你的，所以你應該交贖金。」這論證是否支持了綁票者的行為？當然不能！因為我們會追問綁票者為何要收贖金才歸還小孩子。這便等於我們會追問：為甚麼我們要給予額外的金錢，那些有才幹的人才會努力工作呢？他們是不能(can't)，還是不會(won't)？

答案如果是前者，我們便要把一個人的動機看成是不能改變的東西，我們要求窮人面對富人，要像面對一座高山或者正在運行的機器，不能動之分毫，因此，窮人也不能要求富人對不平等給予證立(justification)。但這等於說綁票者必然會綁票般不合理。

如果是後者，則我們會有兩點質疑：一、如果有才幹的人非要有額外的金錢才會努力工作的話，他們有沒有合符普遍的尊嚴(universal dignity)、互愛(fraternity)等原則，或完全發展自己的道德(moral nature)呢(頁80)？二、有才幹的人有沒有考慮最差狀況的人的利益？在原初情景中，羅爾斯把人設定為只考慮自己的利益，而對他人的利益漠視。但柯恩指出，在原初情景中，方法論上採用相互的漠視(mutual indifference)，並不表示這也可作為社會互動的規則(rules of interaction)。如果除非有額外的金錢，一個社會上的人是不會努力工作的話，即使這個社會合符差異原則，這又會否是一個公義的社會？另一方面，這也不符合羅爾斯所描述的差異原則的精神：即人們不希望取得更多，除非這樣做可以提高他人的利益。

「帕雷托論證」指出，由平等的位置(5,5)改變至不平等的位置(6,9)是可以證立的，因為這樣會讓所有人都在改變中受益。柯恩對「帕雷托論證」的批評則是，平等和帕雷托效益(Pareto efficiency)往往

柯恩認為只有當差異原則被理解為容許既不對最差狀況的人有利，也沒有害的不平等時，差異原則是可以接受的。但柯恩堅定地質疑以額外的金錢給予有才幹的人的動機，因為他認為這其實是對最差狀況的人有害的。

可以並存。他其實再次質疑不平等是一必然的惡 (necessary evil) 。為甚麼不平等是提高帕雷托效益的必要條件？為甚麼在平等的位置，人們只能生產十單位的物品，而在不平等當中，人們卻能生產十五單位的物品？只有當我們把有才能的生產者視為追求最大自利的人，即他們要取得比其他人更多的報酬時才會更努力工作。但這種心態是不是不可改變的呢？

三　柯恩的平等觀

如果把社會現實和學說聯繫起來，我們會發現羅爾斯的差異原則正符合中國現今仍盛行的先讓一少部分人富起來，最終讓最差狀況的人也受惠的思路，又與把人看成是追求最大自利的人的想法不謀而合。

由過去「做又三十六，不做也三十六」到今天的自由市場，我們的確看到人性有自利的傾向，不過前者導致沒生產力的平等，而後者則導致具生產力的極大不平等。但如果把一套政治理論建築在這個心理事實上，又是否合理？柯恩說：「預期決定行為，行為又決定預期，又再決定行為……」(頁142) 他的意思是，如果我們把自利視為不可改變的人性，這種預期便反過來成為自我預言。他也質疑這種最大自利化是不是市場經濟的必然特徵。他指出，英國在1945至1951年間同樣實行市場經濟，但薪酬差距並沒有像美國那麼大，這是因為很多英國的行政人員都不要求更高薪酬。英國在戰後有一重建的氛圍 (ethos) ，人們有一共同目標，而把個人利益放下。如果是這樣的話，那我們為甚麼要把自利視為必然的氛圍？即使現實世界已是把自利視為理所當然，哲學家為何還要擁護這種價值？

馬克思在〈關於費爾巴哈的提綱〉(“Theses on Feuerbach”) 中有一名言：「哲學家們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釋世界，而問題在於改變世界」。身為分析馬克思主義 (Analytic Marxism) 者的柯恩的哲學觀如出一轍，他同樣是相信我們可以改變世界。每個人不是頑石，都是可以改變：有才能的，不一定要更多的報酬才會努力工作，他們也不一定就是自私自利。這就是他對「個人就是政治」(personal is political) 的詮釋。對於柯恩來說，一個真正平等的社會，就是所有人都是平等主義者，而非只是基本結構 (basic structure) 符合平等。

四　柯恩理論與當前中國的相關性

中國由走平等主義的道路到市場開放後，先讓一少部分人富起來的言論已成金科玉律，而貧富懸殊也達到令人擔心的程度。如果我們誤解，或選擇了一錯誤、或者沒有足夠論據支持的社會政治哲學理論去回應貧富懸殊這個帶來貪婪、仇富心理和社會不穩的問題，恐怕會恨錯難返。而當前羅爾斯的理論在中國明顯比柯恩受到更多的關注，觀乎1988、1996以至2001年的羅爾斯研究熱，以及羅爾斯文章和書籍的譯本數量大增，甚至把羅爾斯「大師化」的傾向便可見一斑。羅爾斯亦有「正義女神的新傳人」、「落入凡間的正義之子」等神化了的稱謂。甚至給公務員考試參考用的「國公網」也有介紹羅爾斯的文章。

筆者很欣賞羅爾斯，但對挪用羅爾斯理論，或誤解而作為合理化不公義制度的幌子則甚為擔憂。

單以羅爾斯和柯恩的學術成就來解釋上述現象，似乎忽略了社會背景與思想學說流行程度的相關性。如果把社會現實和學說聯繫起來，我們會發現羅爾斯的差異原則正符合中國現今仍盛行的先讓一少部分人富起來，最終讓最差狀況的人也受惠的思路，恰好與把人看成是追求最大自利的人的想法不謀而合。而柯恩的理論，正好讓我們反省這思路背後可以隱藏的不公義之處，也讓我們更好地思考怎樣才是一個公義的社會。

國家與鄉村關係的新解析

● 周艷敏

李懷印著，歲有生、王士皓譯：《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北京：中華書局，2008)。

近年來，有關華北鄉村問題的研究著作頗豐，李懷印所著《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Village Governance in North China, 1875-1936*，引用只註頁碼)是其中之一。作者歷時數年收集新資料，以河北獲鹿縣為研究對象，探討了傳統鄉村治理實踐和二十世紀早期中國的新式村政建設。

該書採用的資料源自晚清和民國時期直隸(河北)獲鹿縣的檔案(大約5,000卷，藏於河北省檔案館)。它們有三個特點：(1)時間的連續性：涵蓋了整個晚清和民國時期；(2)內容的詳實性：涉及基層行政管理的各方面，包括田賦、差徭、兵差及契稅的徵收，黑地調查、村級行政人員選任，以及興辦新式學堂的活動，多數以解讀狀詞、辯狀、堂供、役警調查資料

《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一書，收集新資料，以河北獲鹿縣為研究對象，探討了傳統鄉村治理實踐和二十世紀早期中國的新式村政建設。

筆者很欣賞羅爾斯，但對挪用羅爾斯理論，或誤解而作為合理化不公義制度的幌子則甚為擔憂。

單以羅爾斯和柯恩的學術成就來解釋上述現象，似乎忽略了社會背景與思想學說流行程度的相關性。如果把社會現實和學說聯繫起來，我們會發現羅爾斯的差異原則正符合中國現今仍盛行的先讓一少部分人富起來，最終讓最差狀況的人也受惠的思路，恰好與把人看成是追求最大自利的人的想法不謀而合。而柯恩的理論，正好讓我們反省這思路背後可以隱藏的不公義之處，也讓我們更好地思考怎樣才是一個公義的社會。

國家與鄉村關係的新解析

● 周艷敏

李懷印著，歲有生、王士皓譯：《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北京：中華書局，2008)。

近年來，有關華北鄉村問題的研究著作頗豐，李懷印所著《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Village Governance in North China, 1875-1936*，引用只註頁碼)是其中之一。作者歷時數年收集新資料，以河北獲鹿縣為研究對象，探討了傳統鄉村治理實踐和二十世紀早期中國的新式村政建設。

該書採用的資料源自晚清和民國時期直隸(河北)獲鹿縣的檔案(大約5,000卷，藏於河北省檔案館)。它們有三個特點：(1)時間的連續性：涵蓋了整個晚清和民國時期；(2)內容的詳實性：涉及基層行政管理的各方面，包括田賦、差徭、兵差及契稅的徵收，黑地調查、村級行政人員選任，以及興辦新式學堂的活動，多數以解讀狀詞、辯狀、堂供、役警調查資料

《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一書，收集新資料，以河北獲鹿縣為研究對象，探討了傳統鄉村治理實踐和二十世紀早期中國的新式村政建設。

的形式呈現出來；(3) 資料的互補性：彌補了1910至20年代北洋時期中國鄉村研究資料偏少的缺點，以及單純依靠滿鐵調查資料的缺陷。

除了基於上述檔案資料的特殊性以外，該地區的地理結構和生態環境還具有代表性。獲鹿縣位於冀中南部平原，屬於華北地區的核心地帶，以自耕農為主導，井灌、排水系統發達，加上氣候溫暖，降水適度，種植模式多樣化，土地產量很高。這些條件促使人口增長和經濟商品化，表現出華北核心地區的特徵。作者很重視獲鹿縣的生態環境，認為生態環境和人類活動方式密切相關，該地區的合作制度與生態環境密不可分。

作者的研究，首先把鄉地制作為切入點，在探討鄉地制起源、運作規則及其延續與變動的基礎上，進一步闡釋國家與鄉村的關係，並提出有異於傳統觀點的新看法。二十世紀初，國家政權建設影響着獲鹿鄉村，傳統的鄉村治理與新生體制進行博弈，表現出傳統鄉村治理的變化及其連續性，直至國民黨時期國家權力滲透的加劇。

作者的研究，首先把鄉地制作為切入點，在探討鄉地制起源、運作規則及其延續與變動的基礎上，進一步闡釋國家與鄉村的關係，並提出有異於傳統觀點的新看法。

一　鄉地制

清初法定的稅收體制是里甲制，然而，在冀中南地區卻從未按官方的設計實施過。1726年以後，「自封投櫃」制度逐漸取代里甲制，但其平穩運轉有賴於國家對鄉村社會的有效控制，由此保甲制應運而生。

根據李懷印的研究，保甲制未能按設想狀態實施而逐漸衰落，此後出現各種非正式慣例。第一種是包收：通常出現在國家無法依靠自身力量徵稅和村社渙散而無法集體納稅的地方，包收人一般是縣以下的里書或社書。第二種是包攬：流行於大土地精英佔據主導地位的地區，尤其是長江下游地區。擁有功名的鄉紳精英利用不納丁銀和其他勞役的特權承擔無特權的普通花戶的稅負，以此獲取非法利潤。第三種是由村社中選一人代表所有花戶到官府遞解糧銀：該形式既承擔保甲在徵稅中的代理職責，同時又履行保甲的治安功能 (頁54-55)。

李懷印發現，晚清時期的獲鹿縣在賦稅管理方面出現了類似第三種慣例的形式——鄉地制。鄉地制是在農民社群中內生的一種合作制度，主要作用是方便村民納稅，以及保護村社免受外來侵擾 (指各種國家制度或慣於敲詐的衙役和貪婪的包收人的非法行為)。雖然他在檔案資料中未能找到關於鄉地制起源的詳細資料，但卻看到一些線索，即「各村擇公正殷實之人，設一鄉長〔鄉地〕，花戶不論何社，皆鄉長一人催收糧銀，到櫃分社投納」(頁56)。

獲鹿村民選任鄉地有非正式的規則，當地人稱為「村規」。村規明確了鄉地遴選方法以及新老鄉地的交接日期。貫穿村規中一個普遍接受的原則，即村社中所有符合條件的村戶每年都要輪任鄉地。作者指出，獲鹿村民輪流提供鄉地服務的慣例受宗親紐帶的影響最大。在單一族系的社群中，通常由該族的各房或各戶為整村輪流提供一名鄉地。在多姓村莊，常出現三種類型：(1) 各花戶輪流為全村充任鄉地，而

不管其屬於哪一族；(2) 不同家族按年輪流為全村提供一名鄉地；(3) 村中諸姓各自組成一個比村小的單位——牌，每牌從本家族選出自己的鄉地，為牌內各戶服務 (頁60)。

鄉地的推舉總是與各戶田賦數額或土地數量掛鈎。通常一戶糧額愈大，其充當鄉地的機會愈早，充任次數也愈多。另一種情況是，村民依據各戶田畝數量，決定輪任鄉地的順序和周期。在土地頻繁轉換的情況下，糧銀數額和實際田畝數往往不一致，常存在「有地無糧，有糧無地」的情形。

鄉地輪任與土地數量掛鈎體現了一種生存倫理，這種生存理論根植於以親族和自耕農為主的同質村社中。大多數情況下，充當鄉地是一種負擔，而不是一種獲利機會。因此，窮人免於充任鄉地，但同時又能共享鄉地制的好處，對窮人來說是一種有利的安排。通過這種安排，富人幫助窮人，保證窮人生存和村社團結，既體現了富人和窮人之間的道德義務，又維持了村社的凝聚力。

二　國家政權與鄉村社會的關係

長期以來，關於帝制時代中國的國家政權與鄉村社會的關係問題存在兩種主流看法：(1) 中國古代鄉村具有高度自主性，受村社內部的族規、鄉規主導，國家影響力十分有限；(2) 中國古代國家高度專制，鄉村完全被控制，無任何自主或自治可言。兩種看法雖不相同，但有一個共同點，即帝制時代的國家政權與鄉村社會處於一種對立狀態。

對於上述兩種看法，李懷印認為國家政權 (書中具體表現為縣衙門) 與鄉村社會之間，除對抗一面外，還有日常治理活動中為講求實效而相互依賴、合作的一面。作者以稅收為例來闡明這個問題：如前所述，獲鹿鄉村在賦稅方面實行鄉地制，很明顯，該做法不符合官府「自封投櫃」的規定，但縣衙門從實效性出發普遍認同這一做法，因為它建立在互惠基礎之上。首先，鄉地的集體納稅既節省時間，又避免了個人納稅的差旅費，同時也排斥了官方稅制下，督催賦稅的蠹役對地方村社的壓榨；其次，官府借助民間的自助合作及時完成稅額，不影響官績考核。作者用大量案例說明，當村民因鄉地充任或歸還墊款等發生糾紛時，縣衙門總是按當地村規審理案件，而不是一味按官方規定行事，以維持雙方互惠的穩定關係。

賦稅徵收中的國家與鄉村關係只是其一面，在其他地方治理問題上二者是否也呈現出這種關係？作者不惜筆墨從各個角度加以證實。例如田賦徵收包含一系列管理活動，涉及土地買賣管理及稅冊編制等等。在這些方面，官府同樣分派給地方的非官方代理人，包括鄉地和社書。鄉地主要負責與土地買賣和地契有關的事務，社書管理土地審冊和更新稅冊。然而，在實際運作中，鄉地為迎合村民的需要而無所作為；社書濫用職權，擾亂稅收。儘管如此，縣衙門並沒有表現出接管鄉地或社書職責的傾向，因

鄉地輪任與土地數量掛鈎體現一種生存倫理，這種生存理論根植於以親族和自耕農為主的同質村社中。大多數情況下，充當鄉地是一種負擔，而不是一種獲利機會。

為契稅徵收不影響縣官的考成和升遷，契稅上繳省衙門，縣衙門不受益；該縣的田賦總額是固定的，只要社書能提供稅款總額的稅冊，縣官便無興趣改變現狀（頁159）。

對這種官民兩便做法的解釋，學者過去是照搬歐洲國家的早期近代歷史經驗，認為政府財力不夠，無力將行政權力向下延伸。但作者有不同解釋，首先，清代的中國與近代早期的歐洲列國有着完全不同的地緣政治關係和官方意識形態。歐洲列國競爭的局勢，迫使各國為提高軍力而對民間竭澤而漁，導致民怨沸騰，國家與社會的對立十分突出。但大一統的帝國和巨大的納稅人口，使中國統治者有可能採取「輕徭薄賦」的政策，並禁止包稅活動，而不必強力徵收地方資源。其次，儒家意識形態中「聽民自便」、反對官府「擾民」的行政理念，也從另一方面促使官方限制自己的觸角，相信利用道德說教比法律或行政手段控制更好，鼓勵民間自我管理和合作。所以，國家財力不足的說法並不充分，中國獨特的地緣政治和儒家理念是更重要的因素。

鄉村精英通過興辦學堂等自治項目對新政做出反應，給自身帶來史無前例的機會。在二十世紀早期地方現代化的背景下，鄉村士紳的影響與以前相比，不僅較為正式化，而且在話語上更加合法化。

三　二十世紀初期中國的鄉村政治

學術界一般認為，清末民初地方政府實施「新政」後，百姓的稅費負擔劇增，傳統的「保護型」村社精英紛紛辭職，地痞無賴趁機上台，濫用權力，導致民怨沸騰。但作者認為，這種現象主要存在於華北地區土地貧瘠、村社渙散的邊緣地帶，在以獲鹿為代表的冀中南核心地帶並未出現，並從村正、興辦學堂、縣議事會等方面來闡明。

清末民初，新政的一個重要方面是政府在地方村社廣泛設置正式代理人——村正，以取代半官方的鄉地。村正的設置，引起了村社權力的重構，村正和鄉村精英的權力關係問題尤為突出。過去依靠非正式手段廣泛施加影響的鄉村精英，在國家權力向下延伸時受到衝擊。許多情況下，村正由有勢力的人而非鄉村精英充任，鄉村精英在某些領域仍有影響，但其活動限制在一定範圍內，一旦越出便被視為僭越本分。除村正一職外，唯一留給他們的是學堂教師和學董，因此，村正與教師、學董之間的關係常是緊張的。

清末民初的另一新政是設立學堂。設立學堂對許多村正來說是負擔，因為要擔負籌集學款的責任，但對多數精英來說則是追逐個人利益的機會。此時，鄉村精英通過正式的選舉控制鄉村政權和鄉村學堂，並且比以往有更大的空間確立其在鄉村社會的支配地位。雖然他們易於引來對手的競爭，但官方教育改革話語中的措辭為他們的競爭披上時髦的外衣。所以，作者指出，在二十世紀早期地方現代化的背景下，鄉村士紳的影響與以前相比，不僅較為正式化，而且在話語上更加合法化（頁227-28）。

鄉村精英通過興辦學堂等自治項目對新政做出反應，並給自身帶來史無前例的機會，但同時又帶來較大的稅收負擔。鄉村精英往往是大土地所有者，承擔的稅收負擔遠

比小土地所有者多，在賦稅增加時，與國家的矛盾便隨之加劇。

1900年以後，中國出現了大批居住於市鎮的城市精英，他們承擔了縣級自治機構的領導職務。國家試圖徵收新稅時，鄉村精英和城市精英往往組成「統一戰線」聯合抵制。作者用三個事件闡述精英們的表現：⑴ 1906至1915年，精英們動員反對差徭；⑵ 1920和1921年間，精英們反對善後糧捐；⑶ 1927和1928年間，精英們反對「軍事特捐」（頁232）。在這些鬥爭期間，國家想依賴精英們動員地方資源，並創辦自治組織，把精英們納入地方管理的正式軌道，但事與願違，精英們把自治組織變成了擴展自身影響的合法工具，同國家討價還價，維護自身權益。

可以看出，精英們的權勢始終沒有被終結。國家要想擺脫這一困境，就必須在兩方面有所突破——國家必須將其影響力伸展至鄉村，同時終結鄉村精英作為縣衙門和鄉村之間的中介角色，這是1928年後國民黨的努力方向（頁245）。

四　1930年後的鄉村重組

1928年以後，河北省開始受國民黨政府領導。從此，國民政府試圖繞開鄉村精英，並弱化其在鄉村的影響，從而與村民建立一個更為直接的關係（頁246）。此時，國家的做法是將鄉村重組為行政鄉，用外加的新體制和法令代替先前的內生制度。

在獲鹿縣城，「縣政會議」取代了縣議會，由縣長、縣長秘書、縣政府各局所的領導組成，權力集中在縣長之手，消除了地方精英有組織的活動。在鄉村，建立了全國性的、正式的行政制度——鄉公所，由鄉長和副鄉長領導。鄉村重組的政策，並未像國民政府預想的那樣實施。在獲鹿縣，鄉長的選任明顯不符合國家的規定。在許多鄉村，鄉長的選任仍像從前選任鄉地一樣，鄉長也同樣承擔起鄉地的職責。但鄉長和村民之間的關係不如以前和諧，與歸還墊款有關的糾紛增多。但在這些糾紛中，村規依然起着一定作用。

鄉村重組並未從根本上改變鄉村社會。作者用兩個實例（第一個是位於獲鹿縣第七區的范村、談村兩鄰村之間徵稅權的糾紛；第二個是位於獲鹿縣第四區的上莊村的鄉長、副鄉長之間爭奪地方財政控制權的糾紛）說明這一結論：儘管地方精英從正式的鄉公所中退出，但他們依然通過非正式渠道，保持其在鄉村政治中的影響力，先前的權力關係在很大程度上繼續決定着鄉村政治的運行（頁274）。然而，這並不意味着1930年後的鄉村重組對鄉村社會沒有衝擊。首先，制度層面上，鄉公所的建立導致地方精英退出正式的政治領域，1930年以後的精英動員運動表明國家對鄉村社會的影響深入。其次，鄉村重組引起民眾對合法化的理解以及表達自身關注的方式的變化，國家制度和近代話語慢慢滲入到鄉村社群。

儘管地方精英從正式的鄉公所中退出，但他們依然通過非正式渠道，保持其在鄉村政治中的影響力，先前的權力關係在很大程度上繼續決定着鄉村政治的運行。然而，這並不意味着1930年後的鄉村重組對鄉村社會沒有衝擊。

為進一步考察國家勢力向下延伸的進程，作者在最後一章探討了清查「黑地」問題。作者把1928年以前國民政府在清查「黑地」中遇到

的挫折，同1930年以後取得的成就進行對比，說明國民黨政權在地方社會中影響的深入。但清查「黑地」過程中出現的諸如鄉公所敷衍了事等新情況，又說明獲鹿鄉村內部強大的凝聚力，國民政府試圖通過鄉村重組向下延伸勢力的效果並不顯著。

以上分析表明，作者對獲鹿地區的研究開創了許多關於華北鄉村問題研究的新思路，特別是在中國鄉村政治進程中，獲鹿鄉村舊制度和舊觀念的連續性、制度層面和話語層面的變化性兩方面的研究，無疑給有關華北鄉村問題的研究注入了新活力。

難以撥開的歷史迷霧

● 馬學磊

三十多年來，大家不斷詮釋「林彪事件」，然而資料的缺乏始終是一個難以擺脫的事實。舒雲通過採訪事件的當事者和家人，用他們的回憶資料作為解讀此事的根據。

舒雲：《林彪事件完整調查》，上、下冊(香港：明鏡出版社，2007)。

「林彪事件」，又稱「九一三事件」，在中共歷史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都是一件大事，一個國家的「二號人物」、黨的副主席突然潛逃，結果機毀人亡，而當局對此事的處理卻是如此草率，任何一個知道此事的人都會感到一頭霧水，因為此事疑點實在太多。事情過去那麼多年了，儘管已經有很多人為此做出了巨大的努力，但還是沒能給出一個合理的解釋。2007年香港明鏡出版社出版了《林彪事件完整調查》(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作者舒雲花費二十多年的時間，採訪了一百多位當事人和知情者撰寫而成。細讀之後，頓覺對此事了解突增，然仔細回味，卻更覺迷茫，因為作者提出了許多問題，但是，對於這些問題又未能給出合理的解釋，以致帶來更多懸念。

作為解釋「林彪事件」的新作，此書優點眾多。首先，本書資料非常豐富。「林彪事件」疑案重重，檔案資料非常缺乏。對於這一事件，中央一直用一種單一的說法，那就是林彪叛逃出國。但是，事實真相如何？三十多年來，大家不斷詮釋，然而資料的缺乏始終是一個難以擺脫的事實。作為一位記者，舒

的挫折，同1930年以後取得的成就進行對比，說明國民黨政權在地方社會中影響的深入。但清查「黑地」過程中出現的諸如鄉公所敷衍了事等新情況，又說明獲鹿鄉村內部強大的凝聚力，國民政府試圖通過鄉村重組向下延伸勢力的效果並不顯著。

以上分析表明，作者對獲鹿地區的研究開創了許多關於華北鄉村問題研究的新思路，特別是在中國鄉村政治進程中，獲鹿鄉村舊制度和舊觀念的連續性、制度層面和話語層面的變化性兩方面的研究，無疑給有關華北鄉村問題的研究注入了新活力。

難以撥開的歷史迷霧

● 馬學磊

三十多年來，大家不斷詮釋「林彪事件」，然而資料的缺乏始終是一個難以擺脫的事實。舒雲通過採訪事件的當事者和家人，用他們的回憶資料作為解讀此事的根據。

舒雲：《林彪事件完整調查》，上、下冊(香港：明鏡出版社，2007)。

「林彪事件」，又稱「九一三事件」，在中共歷史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都是一件大事，一個國家的「二號人物」、黨的副主席突然潛逃，結果機毀人亡，而當局對此事的處理卻是如此草率，任何一個知道此事的人都會感到一頭霧水，因為此事疑點實在太多。事情過去那麼多年了，儘管已經有很多人為此做出了巨大的努力，但還是沒能給出一個合理的解釋。2007年香港明鏡出版社出版了《林彪事件完整調查》(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作者舒雲花費二十多年的時間，採訪了一百多位當事人和知情者撰寫而成。細讀之後，頓覺對此事了解突增，然仔細回味，卻更覺迷茫，因為作者提出了許多問題，但是，對於這些問題又未能給出合理的解釋，以致帶來更多懸念。

作為解釋「林彪事件」的新作，此書優點眾多。首先，本書資料非常豐富。「林彪事件」疑案重重，檔案資料非常缺乏。對於這一事件，中央一直用一種單一的說法，那就是林彪叛逃出國。但是，事實真相如何？三十多年來，大家不斷詮釋，然而資料的缺乏始終是一個難以擺脫的事實。作為一位記者，舒

雲通過採訪事件的當事者和家人，用他們的回憶資料作為解讀這一事件的根據。作者的採訪對象，上至共和國的將軍，下至「林案」受牽連者的家屬，包括前北京衛戍區司令員傅崇碧、中央警衛團團長張耀祠、毛家灣警衛負責人劉吉純、林彪女兒林豆豆、前總後勤部部長邱會作、前空軍司令員吳法憲、林彪秘書關光烈和于運深、江青秘書閻長貴、周恩來的保健醫生張佐良、孫毅將軍、王光美、陳勵耘等。作者用他們的回憶去解讀這一事件，在對很多事情的理解上，取得了一定的進展。

其次，作者運用了獨特的考察歷史事件的方式。這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第一，完整的考察事件的思路。本書講述的是「林彪事件」，但是作者並沒有僅僅局限於這一事件本身，而是在敘述本事件的過程中，穿插了事件之前的種種矛盾，特別是毛、林之間矛盾的產生。本是親密的戰友、革命的師生，然而兩人最終卻成為敵人，到了必有一方死亡的地步。同時，本書詳細分析了葉群和林立果在此事中的作用。這樣的敘述風格，給人一種完整的感覺，使人了解事情的來龍去脈，真正印證了書名中的「完整」兩字。

第二，作者排除了傳統分析「林彪事件」的方式。以往歷史學者總是將「林彪事件」或者按時間順序，或者按專題的順序進行撰寫。作者雖未能擺脫專題的順序這一套路，但在此之外，作者又把同時發生的事情整合到一起進行比照印證，在這種比照中，很多事情自然而然地浮現於水面。例如，在敘述毛澤東南巡時，作者一邊講述毛澤東南巡路上所說的話、所做的事，一邊敘述林立果一夥的所作所為。兩者比照敘述，相互呼應，使人們能夠很好地了解雙方。

再次，作者在此書中提出了許多疑惑，並試着進行分析，儘管並沒有得出非常肯定的答案，但是許多地方引發的思考是值得肯定的。筆者現就本書中幾點思考敘述一下。

第一，林彪是否想奪權？官方一直宣傳正是在林彪的直接指導下，葉群和林立果等人才做出奪權之事。「1969年，林彪已不再沉默寡語了。『軍隊的權力就集中在你們幾個人身上』；『不要把權交給別人……』」(蕭思科：《超級審判——審判林彪反革命集團親歷記》，上部〔濟南：濟南出版社，1992〕，頁96)，這就是對林彪的宣傳。可是，究竟林彪是不是想奪權呢？眾所周知，林彪晚年身體極度不好，他怕光、怕水、怕風，每天只聽半個小時的報告，其餘時間就在黑暗的屋中靜坐。這樣一個人，他會奪權嗎？他做上了「第一號人物」又能怎樣呢？在本書中，作者分析了這件事，她認為想奪權的不是林彪，而是葉群和林立果。此時的林彪，在很多事情上不得不聽命於他們二人。作者舉例對此情況進行說明。1968年，林彪等人去井岡山，程世清邀請他們去南昌，林彪答應了，可葉群害怕因此事而與江青關係再度惡化，所以在飛機飛行方向上做了手腳，林彪知道後雖然很生氣，但也只能聽她的安排，回到了北戴河(頁650-53)。從這件事我們可以看出葉群對林彪的干預程度。作者認為奪權之事也可能是葉群和林立果假借林彪之手所做。這一推測不

本書講述的是「林彪事件」，但是作者並沒有僅僅局限於這一事件本身，而是在敘述本事件的過程中，穿插了事件之前的種種矛盾，特別是毛、林之間矛盾的產生。

無道理。當然，這只是推測，真憑實據很難拿出來。

第二，人們後來判定林彪是出國叛逃，主要是根據其警衛參謀李文普的交代。李文普說，在汽車開往機場的路上，林彪問：「伊爾庫茨克有多遠？」(頁674) 林彪曾經到過蘇聯，並且經過了伊爾庫茨克，怎麼會問這樣幼稚的問題呢？而且李文普說自己被林立果打了一槍，可事後林豆豆的未婚夫 (外科醫生) 卻看出李文普是自傷。本來這件事是很容易查清的，因為「大紅旗」汽車留在了機場，只要檢查那兩個槍口就可以很清楚了。可是，中央並沒有查，而且對李文普的處置也很輕。但是對於黃永勝的警衛參謀費四金卻不是這樣，指他不配合當時的審查，沒有適時揭發黃永勝的「陰謀」，結果被關押了四年。論「罪惡」，李文普與費四金不相上下，可為甚麼結果卻如此不同呢？原因很簡單，那就是李文普在這件事上立了功，而費四金卻沒有「作為」。當時的中央對於只要有利於證明林彪叛逃的言論，不加分辨就會採用，只要符合中央的意思就行了。「林彪事件」已經過去三十多年了，有必要慎重地思考、研究此事，以求還歷史本來面目。

第三，作者對作為揭發林彪反黨叛國最重要證據的〈五七一工程紀要〉產生了懷疑，因為這個文件是在極其明顯的地方發現的。在林立果離開時，已經對活動地點進行了清理工作。但是，這麼重要的文件怎麼沒有被拿走或者毀掉？人們後來一再用此文件證明林彪集團的反黨叛國，可是卻從沒仔細思考它被發現的過程。對於這種證據，中央怎麼能不考察呢？實在有點不可思議。

「林彪事件」一直是一個未解開的謎，依靠今天的資料難以揭開其面紗。本書努力探討事實真相，但由於種種限制，白璧並非無瑕。

首先，記者身份有利於作者收集資料，但也帶來了不便。第一，作者注重採訪資料，但這些採訪資料有一定的局限性。既然是參與者的回憶，就難避主觀性。即使被採訪者回憶得非常客觀，但是，事情已經過去那麼多年了，對於當年的記憶，難免有不實之處。在本書中，有些地方就顯示了這一點，例如對於墜機後的大火，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回憶，採用哪一個直接關係到本書的結論。作者沒有仔細分辨這些資料，就把它們拿來運用，以至於影響了本書的質量。第二，作為記者，而不是歷史研究者，這樣就造成作者在運用這些資料時，沒有甚麼選擇性。歷史研究者與記者之間最大的區別就是：記者注重把自己掌握的資料，不管運用甚麼方式，只要把他們羅列出來就可以了；而歷史研究者注重運用技巧，把他掌握的資料和要論述的問題結合起來。閱讀本書，讀者不會很吃力，因為它有很強的趣味性，就像一個個的故事。但是，缺少史學家的思維，也就削弱了作者的邏輯推理能力，使有些事件敘述得不很嚴謹。

閱讀本書，讀者不會很吃力，因為它有很強的趣味性，就像一個個的故事。但是缺少史學家的思維，也就削弱了作者的邏輯推理能力，使有些事件敘述得不很嚴謹。

其次，本書提出許多問題，但是結果仍是迷霧重重。「林彪事件」一直以來就存在很多疑點，很多人想給出答案，但是都沒有成功。舒雲在這本書中，也進行了如此的嘗試，她提到了三十多個疑點，並試着運用自己掌握的資料，想要給出

合理的解釋。但是，最終卻沒能實現這一願望，因為問題提了一大堆，卻沒能解決甚麼，還是把一大堆疑問留給了讀者。許多人對本書給予了高度評價，認為它解決了「林彪事件」的很多問題，筆者認為此評價過高，與此書的實際價值不符。

再次，就中國大陸而言，「文革」一直是個研究的禁區。在文革結束的初期，出現了一些研究文革的著作，其中，有些部分涉及到了「林彪事件」。但是，這些著作基本上是官方的調子，有點為尊者諱的意思。近幾年來，港台等地出版了一些關於文革和「林彪事件」的書，在這些書中，破除了中國大陸官方的某些限制，澄清了一些事情。但是為了符合大眾的口味，一些著作對有些資料過份解讀，以至於有點牽強附會，本書也有如此嫌疑。

例如在本書中提到兩個重要人物：汪東興和李偉信。依據作者的推測，他們都做了毛澤東懲治林彪的棋子。在九屆二中全會上，汪東興跳出來，發起對張春橋的攻擊，在他的領導下，葉群、陳伯達和林彪的「四大金剛」才圍攻張春橋，結果造成毛澤東對他們的不滿，汪東興五遍檢討通過了，可他們幾個和林彪就慘了。同樣，毛澤東南巡，林立果制訂暗殺毛的計劃，結果每個計劃都失敗了，好像毛在他們身邊安插了奸細一樣，否則毛怎能事事料定如神呢？於是作者就把目標放在了李偉信身上。作者的種種推測，有一定的可信度。但是，文革是一個非常時期，在那個年代，很多事情難以用常理推理。毛也許並不是有意利用他們，只是無意之間，他們充當了這樣一個角色。而對毛在南巡中一些潛在的危險，是防衛人員應該想到的，比如油庫，林立果一夥就能想到去炸它，當了毛那麼多年警衛的人員能不想到嗎？所以，我們不應該只是停留在無端的聯想。

最後，本書存在一些自相矛盾之處。作者運用資料時，不注意鑒別真偽，以至於造成有些地方難以自圓其說。例如：作者提出了兩份林彪手令的問題，並認為這是她的最大發現。的確，假如真的存在兩份手令，那麼這逃跑的陰謀與林彪的關係就不大了。他不會寫兩份橫、豎不同的手令。作者對此事的推測有合理之處，繼續探討這個問題也是應該的。作者為證明林立果手持的兩份林彪手令為偽造，曾說：「『文革』後林彪幾乎很少動筆，文件圈閱也常常由秘書代筆」(頁457)，僅僅過了兩頁，作者為了證明很多人都可以偽造林彪筆迹，引用了1964年調至林辦當秘書的于運深的話說：「我在林辦七年，見過林彪寫字多了。林彪高興時，『哄』他寫個條子很容易。」(頁459)很顯然，這兩處論述是有些矛盾的，它們是不是作者觀點先行的產物呢？看起來很像，無論如何，這直接讓人對作者在其他地方的論述產生懷疑。

王年一在為此書撰寫的〈序言〉中說道：「我們無權也無心為林彪平反，我們卻有權呼籲大家來關注這件大事。我們追求的是公平和正義」(〈序言〉，頁17)。王年一說的「無權」，這的確是事實，作為知識份子、歷史研究者，是沒有甚麼權力為任何事件平反的。但是說「無心」，這就有點讓人不明白了。我們研究歷史的目的究竟是甚麼？我

近幾年來，港台等地出版了一些關於文革和「林彪事件」的書，澄清了一些事情。但是為了符合大眾的口味，一些著作對有些資料過份解讀，以至於有點牽強附會。這本書也有如此嫌疑。

們要尋求公平和正義，當我們真正能夠揭示歷史的真實時，歷史的冤案我們也要敢於澄清，只有這樣，才能真正擔當起一名知識份子的責任。

「林彪事件」真正能夠研究清楚，做到還歷史的本來面目，需要檔案資料的大量開放和黑匣子的成功解密。但是，檔案資料的開放是很難的，而且即使開放了，檔案資料曾否被篡改也難以確定；何況黑匣子現在更不知身在何處。所以，這一事件的澄清看來會遙遙無期。但是，我們不能因此便放棄對它的研究。我們還要在資料不斷豐富的基礎上，站在公正的立場上，繼續探索。舒雲的這本著作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儘管有這樣那樣的不足，但是作者畢竟豐富了資料，而且提供了研究的新方法，開闊了研究的視野，對於這一事件的進一步研究，還是有一定作用的。

文革精英政治研究的權威之作

● 夏亞峰

西方學者對文革的研究始於文革初期，當時主要依據的是在西方可獲得的中國政府文件，他們試圖回答的問題是「毛澤東為甚麼要摧毀他親自創建的黨和國家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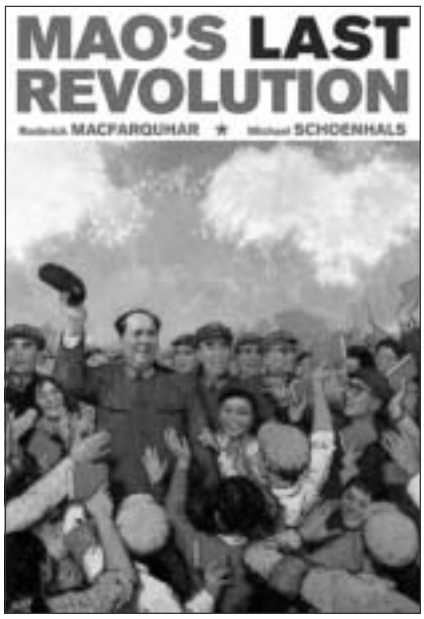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Michael Schoenhals, *Mao's Last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西方研究中國文化大革命最有影響的兩位學者馬若德 (Roderick MacFarquhar) 和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 合著了一部當今最權威的研究文化大革命 (1966-1976) 的通史性著作——《毛澤東最後的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引用只註頁碼)，該書於文革四十周年的2006年由美國哈佛大學出版社出版。這是一部有關文革的全史，從文革開始前夜批判吳晗的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到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幫」宣告文革正式結束為止。馬若德曾任英國廣播公司 (BBC) 國際政治記者、英國國會議員，現為美國哈佛大學教授。沈邁克是瑞典的中國問題專家，現任瑞典隆德大學 (Lund University) 教授。

1986年，高皋和嚴家其共同出版了《「文化大革命」十年史：1966-

們要尋求公平和正義，當我們真正能夠揭示歷史的真實時，歷史的冤案我們也要敢於澄清，只有這樣，才能真正擔當起一名知識份子的責任。

「林彪事件」真正能夠研究清楚，做到還歷史的本來面目，需要檔案資料的大量開放和黑匣子的成功解密。但是，檔案資料的開放是很難的，而且即使開放了，檔案資料曾否被篡改也難以確定；何況黑匣子現在更不知身在何處。所以，這一事件的澄清看來會遙遙無期。但是，我們不能因此便放棄對它的研究。我們還要在資料不斷豐富的基礎上，站在公正的立場上，繼續探索。舒雲的這本著作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儘管有這樣那樣的不足，但是作者畢竟豐富了資料，而且提供了研究的新方法，開闊了研究的視野，對於這一事件的進一步研究，還是有一定作用的。

文革精英政治研究的權威之作

● 夏亞峰

西方學者對文革的研究始於文革初期，當時主要依據的是在西方可獲得的中國政府文件，他們試圖回答的問題是「毛澤東為甚麼要摧毀他親自創建的黨和國家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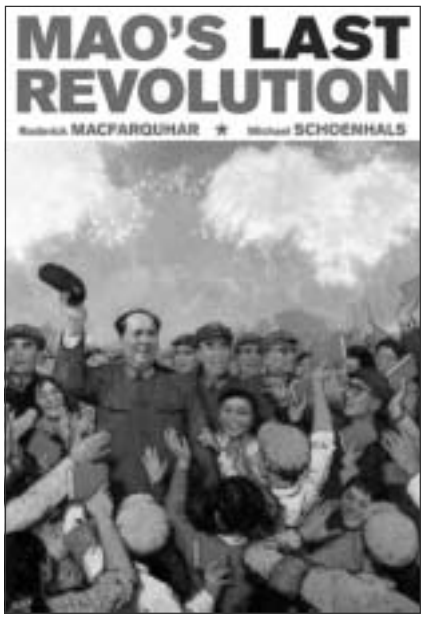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Michael Schoenhals, *Mao's Last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西方研究中國文化大革命最有影響的兩位學者馬若德 (Roderick MacFarquhar) 和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 合著了一部當今最權威的研究文化大革命 (1966-1976) 的通史性著作——《毛澤東最後的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引用只註頁碼)，該書於文革四十周年的2006年由美國哈佛大學出版社出版。這是一部有關文革的全史，從文革開始前夜批判吳晗的新編歷史劇《海瑞罷官》到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幫」宣告文革正式結束為止。馬若德曾任英國廣播公司 (BBC) 國際政治記者、英國國會議員，現為美國哈佛大學教授。沈邁克是瑞典的中國問題專家，現任瑞典隆德大學 (Lund University) 教授。

1986年，高皋和嚴家其共同出版了《「文化大革命」十年史：1966-

1976》，可以說是文化大革命作為學術研究在中國的起步。該書運用中文官方資料，認為文革是林彪、江青兩個反革命集團製造的內亂。1988年，王年一出版了很有影響的專著《大動亂的年代》。1996年，經中共中央批准，席宣、金春明出版《「文化大革命」簡史》，該書仍屬簡明通史性質。2008年胡鞍鋼出版了《毛澤東與文革》一書，是第一部由中國大陸學者所著的文革全史性著作。

西方學者對文革的研究始於文革初期，當時主要依據的是在西方可獲得的中國政府文件，他們試圖回答的問題是「毛澤東為甚麼要摧毀他親自創建的黨和國家機器？」馬若德和宣道華 (Stuart R. Schram) 是早期研究者的代表。到了1970年代中期，一批研究中國問題的研究生到香港做實地調研，訪談在香港的中國大陸難民，閱讀紅衛兵小報。他們研究的重點是文革基層參與者的經歷，採用由下而上的研究方法 (a bottom-up approach)，關注造反派與中國社會既得利益者之間的矛盾衝突。毛澤東和文革精英們的動機不是他們的研究重點。

過去二十年，隨着大批中共中央文件、領導人文選、年譜、傳記及相關人員回憶錄的編輯出版，西方研究文革的學者不少採用以精英為中心的思路 (elite-centered approach)，《毛澤東最後的革命》代表這一研究思路的最高水平。馬若德在其早期的《文化大革命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三部曲中，論述了從1956年開始到文革發動前夜的中國高層政治。1956年，毛澤東開始對蘇聯模式的革命性表示懷疑；到1966年，毛澤東積極謀劃將「修正主義者」從權力的寶座上拉下來。

《毛澤東最後的革命》一書充分利用1980年代初以來正式出版和非正式出版的各種資料，是目前已經出版的文革研究中最權威的著作。作者在全書引言中明確指出，「要理解今日中國『為甚麼』這樣，必須了解『文革』中發生了甚麼。要了解『文革』中發生了甚麼，必須了解『文革』是如何發動的」(頁1)。作者試圖回答以下一些關於文革的重大問題：對文革發生的暴力事件，毛澤東的個人責任是甚麼？毛與「四人幫」是甚麼關係？對文革的革命過激行為，周恩來有何責任？周恩來代表溫和力量嗎？文革的領導人如何支配紅衛兵、工作組和軍隊進行革命？「林彪事件」的真相是甚麼？毛去世後，「四人幫」怎樣被逮捕？鄧小平如何取代華國鋒成為最高領導人？但是，還有一些更為重大的問題，作者沒有涉及，例如：為甚麼中國民眾會如此狂熱參與暴力？文化革命怎麼會朝着精英們無法控制的方向發展？中國的政治文化支持毛的極端主義嗎？

全書共二十五章，第一章為引言；第二至十七章，大約佔全書的三分之二，敘述從1965到1969年的歷史，為文化大革命的高潮時期。從批判吳晗《海瑞罷官》開始，毛澤東開始向他親自建立的黨和國家機器進攻。作者認為，在這一階段，毛澤東鬥爭的主要目標是政治局委員兼北京市委書記彭真。到1966年5月，彭真、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參謀長羅瑞卿、中宣部長陸定一和中辦主任楊尚昆被打倒，「彭羅陸楊事件」宣告文革正式開場 (頁39)，

過去二十年，隨着大批中共中央文件、領導人文選、年譜、傳記及相關人員回憶錄的編輯出版，西方研究文革的學者不少採用以精英為中心的思路，《毛澤東最後的革命》代表這一研究思路的最高水平。

無數的官員遭到解職和迫害。對「那些拒絕接受這一命運的人來說，自殺現象十分普遍」(頁43)。毛澤東贏得了第一次戰役的勝利。

下一階段，毛澤東的鬥爭目標是國家主席劉少奇。毛澤東韜晦之深令人驚詫不已。當毛澤東在1965年5月說「黨內的那些赫魯曉夫式的人物還睡在我們身邊」這句話時，甚至連最接近他的人也不了解他的真實想法(頁47)。毛堅信，只有先「天下大亂」，「才能達到天下大治」。作者認為，毛澤東是「利用教育部門的群眾運動以達到推翻國家主席的目的」(頁52)。1966年初，毛澤東對所謂中國第一張馬克思主義大字報的支持，使全中國陷入動亂之中。紅衛兵在學校造反，毆打教師和校領導，砸毀所謂的「四舊」，即舊思想、舊文化、舊風俗和舊習慣。由於工人造反派在工廠奪權，毛澤東不得不調動解放軍來控制派性武鬥。隨着黨和國家機關的癱瘓，由軍隊控制的「革命委員會」控制全國。

毛澤東認為只有他妻子江青和她的「上海幫」才是其意識形態的真正繼承人。同時，毛也很清楚，「文革派」在治理國家方面缺乏經驗。在「林彪事件」後，毛決定恢復鄧小平及其他被打倒的「走資派」的工作。

到1968年7月，紅衛兵的輝煌年代結束了。在以後的幾年中，數百萬紅衛兵和城市青年被送到農村接受貧下中農再教育(頁251)。在1968年10月召開的中國共產黨八屆十二中全會上，劉少奇被正式指控為「叛徒、內奸和工賊」，被解除一切職務，永遠開除出黨(頁277)。這一階段的高潮是1969年4月召開的中國共產黨第九次全國代表大會，林彪被指定為毛澤東的「好學生、戰友和法定繼承人」(頁291)。儘管毛澤東希望九大成為「新與舊、好與壞、糟粕與精華、革命與修正主義的分水嶺」，但卻事與願違。作者指出，「九大是文化大革命史的一個階段性而不是終結性事件」(頁285)。

本書第十八至二十五章為全書第二部分，論述了從九大結束到文革正式結束的歷史，敍述的重點是高層政治鬥爭，較少涉及社會史。作者認為，毛澤東變得更加猜疑。1970年8月在廬山召開的九屆二中全會上，毛澤東因設國家主席的問題與林彪集團發生分歧，開始對林彪發動攻勢。1971年9月，林彪、他的妻子和兒子因外逃飛機失事死亡。至此，毛澤東認為只有他妻子江青和她的「上海幫」才是其意識形態的真正繼承人。同時，毛澤東也很清楚，「文革派」在治理國家方面缺乏經驗。在「林彪事件」後，毛決定恢復鄧小平及其他被打倒的「走資派」的工作。

在外交方面，毛澤東也改變他一貫的反美立場，於1970年代初開始考慮改善與美國的關係。一方面，毛希望維護他的世界革命領袖形象；另一方面，他又不得已而與美國這個頭號帝國主義國家結成事實上的同盟關係，以便抗拒來自蘇聯的威脅，他為此而大受煎熬。毛一方面積極支持周恩來為改善中美關係所作的努力；另一方面，他準備隨時將周拋出來，作為改善中美關係所產生的任何不利變化的替罪羊。這解釋了為甚麼毛策劃1973年11月的政治局批周會議，以及支持1974年的批林批孔運動。

毛澤東所設計的接班人計劃也歸於失敗。「文革派」妄自尊大，無法與老幹部合作。鄧小平也不願妥協而與「四人幫」結盟。1976年4月，毛澤東在去世前四個月，再次將鄧小平打倒，並縱容「四人幫」對其他

領導人展開政治鬥爭。毛澤東指定華國鋒為接班人，但華在毛去世後不到一個月，將江青等「四人幫」逮捕。華作為中國最高領導人的時間也不過兩年。在文革的最後階段，年邁體弱的毛澤東淡化軍隊干政、拋棄他親自指定的接班人林彪、打倒一批軍隊將領、解放一批老幹部。正如作者所指出，「文革的結束是如此痛苦地展開、如此折磨地緩慢，結束的時間竟是實際事件時間的兩倍」(頁281)。

在結論部分，作者將文革放在中國一百多年來追求現代化的進程中來考察，作者認為，「文革是毛澤東試圖使獨特的中國文化的精髓 (a distinct Chinese essence) 在現代世界得以確立和長久存在的最後的努力。毛的這一努力是中國保守主義的最後防線。」在過去三十年，中國也和東亞許多其他國家一樣，採用現代西方資本主義的發展方式，取得巨大的經濟成就。從這個意義上看，「文革已成為現代中國經濟和社會史的分水嶺」(頁460)。

筆者對本書關於文革大量精彩論述和作者對中文材料的熟練使用表示十分讚賞。但是，由於有關文革的新材料和出版物不斷出現，因此，很難說他們的許多論述是否能經得起時間的考驗；該書所涉及的課題很多，也難免存在不足和值得商榷的地方。例如，本書主要寫的是精英政治，對基層文革及民眾的參與情況涉及很少。

儘管該書的寫作對象是學者、大學生和一般讀者，但作為一部學術著作，對缺乏近百年來中國歷史知識的一般讀者來說，是不易閱讀的。該書在西方出版三年多來，受到社會大眾媒體及學術界普遍關注。《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華盛頓郵報》(*The Washington Post*)、《國際先驅論壇報》(*The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基督教科學箴言報》(*The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波士頓環球報》(*Boston Globe*) 等著名報紙，以及《美國歷史評論》(*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外交事務》(*Foreign Affairs*)、《中國研究季刊》(*The China Quarterly*) 等重要學術期刊都已刊登文章，對該書進行評介，並給予很高評價。哈佛大學《冷戰研究季刊》(*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 以圓桌討論會的形式，邀請五位知名學者對該書進行評述，他們的評論文章由該刊於2008年春季號刊出。

著名中國史專家耶魯大學史景遷 (Jonathan D. Spence) 教授認為，該書使「人們可以感覺到毛澤東對所有與他有接觸的人腐蝕性的影響 (the corrosive effect)」，他稱讚該書「對文革感知性的 (perceptive study) 研究具有很高的成就」(封底)。哥倫比亞大學中國政治教授黎安友 (Andrew J. Nathan) 稱，「這是一部關於一個重要而又令人不解的歷史事件的經典巨著，作者對社會做出了重大貢獻。」(Andrew J. Nathan, "The Bloody Enigma", *New Republic* (on-line), 30 November 2006) 美國著名亞洲問題專家白魯恂 (Lucian W. Pye) 在《外交事務》上發表評論，稱「該書沒有試圖提出具有刺激性的新理論，作者悉心重構毛時代的中國精英政治，重點論述敵、友及人民公敵之間的聯盟分合關係」。(Lucian W. Pye, "Mao's Last Revolution", *Foreign Affairs* 85, no. 6 [2006]: 176)

由於有關文革的新材料和出版物不斷出現，因此，很難說本書的許多論述是否能經得起時間的考驗；該書所涉及的課題很多，也難免存在不足和值得商榷的地方。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近來，中國大陸的學術界和媒體關注所謂「國進民退」的現象。到底有無這一現象，或者這一現象在哪些社會經濟領域中以何種程度存在？這一現象的發生對於中國的改革開放事業究竟有何深遠的影響？尤其是，這一現象的出現對於中國政府的轉型甚或逆轉型究竟有何意義？我刊歡迎海內外讀者就這些關涉中國發展的現實問題，踴躍撰文！

——編者

讀鄭宇碩的〈十七大以來的中國外交政策〉

本世紀初中國所面臨的國家環境與改革開放初期已經不同，西方國家一邊要聯手制衡中國，一邊又加速把中國變成「世界工廠」，主導了經濟全球化。中國現任領導人的外交課題就是如何面臨這一新的全球格局，於是出現了包含「新安全觀」與「國際關係民主化」的「和諧世界觀」。

「新安全觀」的實質是共同安全的理念，這是基於對世界不同國家與地區的多元性的認識而提出來的，當也包括東亞文明安全之義，而「國際關係民主化」則隱含了對西方價值觀外交的拒斥。無論西方還是東方，外交與內政已經不能截然分開。

對中國來說，「崛起」並不意味要加入西方的陣營，而是東亞文明整體的重生。「國際關係民主化」的訴求在東亞地域的重新整合上則是要實現東亞文明的整體安全，新上台的日本民主黨提出的東亞共同體的設想，對中國來說，既是「國際關係民主化」的進程，又是國內民主化的契機。民主化可以帶來東亞文明的整體安全，而對東亞文明現代價值的認同又會促進內部的民主化進程，如何出棋，是對今後中國外交與內政的考驗。所有這些，似乎都是鄭宇碩的〈十七大以來的中國外交政策〉(《二十一世紀》2009年12月號) 一文未加重視的重要議題。

楊際開　臨安

2010.1.12

問題錯綜複雜 主義難免蒼白

薛力的〈中國對東盟的外交：一種建構主義的剖析〉(《二十一世紀》2009年12月號) 回顧了新中國對東盟外交的發展軌迹，試圖用建構主義來解釋以往六十年的變化緣由。正如作者所強調，這個理論框架比起現實主義和新自由制度主義更有說服力，因為後兩者就無法解釋，譬如說，為何中國對東盟外交在前三十年與後三十年之間存在重大差異。相比之下，建構主義凸顯了中國的「國家身份變化」，特別是國家領導人的觀念變化這樣的主動變量，體現了更大的靈活性，展示了更強的解釋力。這是薛文的價值所在。

但進而言之，筆者又不贊成單純地用某一大主義來觀察歷史，因為那樣要麼排斥其他有益的視角，並難免有削足適履之虞，要麼不過就是用理論作點綴，無益於深入的研究。事實上，這裏的「建構主義」等於是「沒有主義」，它取消了其他兩個主義，自己同時陷於「沒有主義」，因為既然強調中國對東盟外交隨着「國家身份」甚至領導人意志的變化而一直在不斷變化，那等於就是說除了變化本身之外，沒有甚麼一以貫之的主義在在。所幸者，這反倒開啟了「具體問題具體分析」之門。

就研究中國對東盟的外交而言，以東盟各國情況之錯綜複雜，加上六十年間世事之跌宕起伏，沒有哪個理論框架可以囊括一切。也許還是應該少套主義，多作具體分析；少貼標籤，多作實證考察。例如，筆者對文中的核心概念，即分別用來描述前三十年和後三十年中國的「國際主義國家色彩

的民族主義國家」、「地區主義國家色彩的國家」此類說法，也持保留態度。借用理論或概念當然能夠獲得啟發，有時也便於抓住問題的要害，但它們多有局限性，更不能代替具體而微的研究。

梅俊杰　上海

2010.1.16

期待制度的鳳凰涅槃

拜讀完丁偉的〈中國軟力量的思考〉(《二十一世紀》2009年12月號)，筆者第一個反應是該文好像對軟力量中的重要元素——制度思考得不多。而對於軟力量而言，制度甚至遠遠比丁偉着墨較多的民族團結、發展模式、核心價值等元素，發揮着更大的決定性作用。竊以為，中國軟力量的真正提升唯能指望制度的鳳凰涅槃，沒有法律制度在中國的超度生根，成為規範人人日常行為的指南，中國的國力難以在現有基礎上再度攀高。

丁偉說，有甚麼令少數族裔安於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份子並引以為榮？不是多數族裔(漢族)的文化傳統，而是這個國家的制度、思想、價值、文化發展、社會道德。遺憾的是，丁偉在全文中幾乎未就制度問題略論一二。當然，制度問題不是一篇文章所能充分談論的，但沒有談論和未充分談論是性質不同的問題。

改革開放三十年的發展，在樣貌上有點像澳洲的袋鼠，「經濟」這隻前腳決定了成就的大小，而「政治」這隻後腿處於明顯的先天失調狀態，始終不能與經濟前蹄並駕齊驅，導致整個國家的發展時時、處處遭遇政治後蹄的瓶頸和障礙。

決定性的制度問題主要有：包括憲法在內的法律如何能在政治實踐中被嚴格遵守而不被黨的精神、政府政策、中心工作等臨時性的舉措所排擠甚或替代；社會公眾如何能有效參與政治社會的決策；信息能否得到最大可能的公開；與實體性權利相比，程序性權利可否得到更加充分的保障；司法部門能否從當前的政務性質部門轉變成為制約政務部門的中立力量，等等。

中國歷來都是制度的力量孱弱不堪，使社會長期淪落至周期性的政治動蕩和暴力革命。如今，隨着「倉廩實」而來的是「知禮節」——對通過控制權力而保障人權和尊嚴的願望與需要。沒有在滿足這種願望和需要的方向的持續努力，中國軟力量的成長必將面臨滯脹。

劉練軍　杭州

2010.1.12

無意識中的偏狹

姚新勇的〈民族政策的錯亂與族群衝突的激化〉(《二十一世紀》2009年12月號)一文，是從國家政策層面討論中國族群問題的，但筆者卻看到了包括筆者在內的不少漢族知識份子的缺陷——極少關心邊疆少數民族的命運和處境。我們主觀上並無故意，但無意識中卻把邊疆、西域僅僅視作美麗的、有着奇風異俗的觀光之地和文化博物館。我們關注自由民主，關注社會公正，卻極少把這些視野中的同樣的眼光，投向邊疆、西域的少數族裔兄弟。我們習慣於把漢族的處境誤當作整個中華民族的處境。

正是少數幾位漢族知識份子的寫作，讓筆者感到了自己無意識中的偏狹，而這「少數幾位」就包括姚新勇。也許正是生於新疆、長於新疆，姚新勇才從中國現當代文學中的顯學專業，轉向了明顯冷僻的「少數民族文學」研究，並進而走出學院的學術生產機制，邁向了關注中國少數族裔問題和邊疆族裔問題的不歸路。姚新勇不僅揭示和批判大漢族主義的隱性情結，也揭示和批評少數族裔中不當的極端傾向，對於政府少數民族政策及治理方式中的許多問題更給予直言不諱的批評；而所有這一切，又都是在一種同情和理解的態度下進行的。他憑着一個學者的道德良知和學術理性，用心寫下的大量文字，包括規範的學術論文，卻大多無法見諸平面媒體或學術期刊。

〈民族政策的錯亂與族群衝突的激化〉就是一篇直言批評政府民族政策錯亂及其與族群衝突激化之關係的文章。但在直言不諱的批評中，細心的讀者也會發現，姚新勇對錯亂的民族政策的制訂初衷和良善動機，還是給予充分體察和理解的，表現了一位學者的公正和理性。而正是這種理性和公正，才使被批評的對象更加令人驚心，因為那是產生於「無知」而非「有意」，是在喪失起碼的平衡力後不受制約的「傲慢」與「膨脹」。

張寧　廣州

2010.1.15

編後語

作為崛起中的大國，中國內部依然存在着眾多治理問題，其中邊疆地區的治理更是錯綜複雜。2009年烏魯木齊爆發的「7．5」事件將邊疆治理問題的嚴重性凸顯出來。實際上，這並非新的問題。在中華帝國上千年的統治史中，「邊政」無時無刻不困擾着朝廷。絕大多數「邊政」問題，既同中華帝國內部統治精英的權力鬥爭有關，也同外部勢力的滲透擴張有關。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匯聚了兩岸三地的四位政治學者，從不同的角度對中國的反恐與邊疆治理進行了分析。沈旭暉運用國際關係領域中「非國家行動體」的研究框架，詳細考察了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政治生態，而這一外部勢力至少在中國政府眼裏是對新疆治理的最大威脅。總體來看，「東突」並非扎根本土，對國際資源的依賴程度甚高，但在國際舞台上，沒有贏得像達賴喇嘛那樣的影響力和輿論支持，反而被國際社會拿來和其他激進伊斯蘭勢力相提並論。東突運動的發展空間，其實頗為有限。

當然，「非國家行動體」的網絡再強大，無論如何也不能與主權國家建立的正式國際組織相比肩。根據李銘義的研究，在歐亞大陸結合部，尤其是在冷戰後新興起的地緣戰略板塊，上海合作組織在中國和俄羅斯的主導下，日漸活躍，在打擊「三股勢力」(即分裂主義、恐怖主義和極端主義) 中發揮着愈加重要的作用。實際上，這也是東突發展空間有限的根本原因之一。

在來自外部的疆獨勢力發展空間有限的背景下，侍建宇和張健直面中國政府處理新疆邊政的思路。在他們看來，將新疆問題歸結為「三股勢力」的威脅，並在此基礎上將少數民族政策的制訂和實施泛政治化，不利於邊疆治理。侍建宇考察了傳統大陸性帝國的邊疆經略，從歷史反思當今中國的邊政。張健深入挖掘了「疆獨」的蘇聯根源，剖析了其發展的狹小空間，對中國政府持續以「統一和分裂」的鬥爭來處理新疆等地族際矛盾的做法發出了警示。這同我刊上一期姚新勇的批評相類似。

對任何一個多民族國家來說，建構國民認同 (national identity) 是民族國家建設 (nation-state building) 過程中的重要一環。史靜對建國初期少數民族電影文本的分析，剖析了國民認同建構與執政黨意識形態灌輸之間複雜的糾葛關係如何導致電影敘事策略的非自然性。其實，對世界多民族國家國民認同的建構過程 (無論成功與否) 進行比較研究，是一項饒有興味的學術工作，有待社會科學家們的深入探索。

本期的其他文章也提出了一些饒有興味的研究問題並給出了饒有興味的解答。俞江指出，農民養兒防老並非落後的觀念，而是基於家產制的理性選擇；如果農村的現代社會制度建設不落實，計劃生育政策的實施將難以突破困局。時磊、楊德才發現文革時期中小學教育有出人意料的擴展，這主要緣於文革期間受教育的機會成本下降、教育成本下降，以及城鄉和幹群之間的收入差別。

國際貿易的環境效應

郭紅燕

早在1972年斯德哥爾摩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後，國際貿易與環境的關係逐步引起人們的關注。在1980年代，由於世界經濟的衰退，環境問題暫時被忽視。然而，自1990年代開始，世界經濟開始復蘇，貿易與環境問題也再次成為人們關注的焦點，自由貿易論者與環境保護論者為此展開激烈的爭論。

自由貿易論者認為，貿易自由化有益於環境的改善。他們認為，導致環境惡化的根源是市場和政府失靈，而不是貿易自由化，因此用貿易限制手段解決環境問題只會造成進一步的扭曲，而基於比較優勢的國際專業化分工能夠促進全球資源的有效配置和合理利用，有利於經濟增長和環境的協調發展。一些學者的研究成果為這一觀點提供了支持①。

早在1972年斯德哥爾摩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後，國際貿易與環境的關係逐步引起人們的關注。在1980年代，由於世界經濟的衰退，環境問題暫時被忽視。然而，自1990年代開始，世界經濟開始復蘇，貿易與環境問題也再次成為人們關注的焦點。

相反，環境保護論者則認為貿易增長與環境保護目標背道而馳，自由貿易是破壞環境的重要因素之一。不加限制的貿易，會使生態環境遭到破壞，尤其在環保政策寬鬆的國家，貿易自由化對環境的危害更大。該觀點認為，如果商品生產和消費模式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那麼在貿易自由化以後，世界產出的增加會進一步加劇環境的破壞。這一觀點也獲得了一定的支持②。

一　關於貿易與環境關係的三大假說

圍繞貿易與環境關係的討論，學術界形成了幾個重要的假說，其中影響較廣的有「污染避難所假說」(Pollution Haven Hypothesis)、「向底線賽跑假說」(Race

* 本文基於作者為北京大學經濟與人類發展研究中心和法國威立雅環境研究所共同組織、於2009年10月28至30日在北京大學召開的「貿易、城市化與環境國際研討會」提供的背景報告：〈貿易與環境關係研究〉。郭紅燕感謝中國博士後基金項目「環境規制與產業競爭力研究」(20090460153)的資助。

to the Bottom Hypothesis)，以及「環境庫茲涅茨曲線假說」(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Hypothesis, EKC)。

(一)「污染避難所假說」

「污染避難所假說」認為，過於嚴格的環境規制會使污染產業從規制較嚴的發達國家轉移到規制較鬆的欠發達國家，最終將環境規制較鬆的國家變成「污染避難所」③。儘管理論研究支持這一假說，但實證分析結果卻不盡一致。

部分學者通過研究發達國家和發展中國家污染型產品的出口變化驗證了「污染避難所假說」的存在。羅比森 (H. David Robison) 的研究結果顯示，在1973至1982年間，美國嚴格的環境規制標準使其比較優勢發生了改變，即更多地進口高污染產品 (即單位產出對應的污染消除費用較高的產品) 和出口低污染產品④，這一研究結果為「污染避難所假說」提供了一定的經驗支持。

另有研究發現，發展中國家更多是從事所謂「骯髒行業」(dirty industries) 的生產，出口也多屬污染密集型和資源消耗型產品，而發達國家更多是出口污染強度較小的「清潔型產品」。如巴西和亞馬遜地區為生產國際市場需要的產品，森林曾遭到了大肆砍伐；在另一些外向型經濟國家如韓國，環境也曾一度惡化⑤。馬尼 (Muthukumara Mani) 與惠勒爾 (David Wheeler) 的實證研究結果表明，1960至1995年，日本、北美和西歐等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經濟體的污染密集型產出在整個製造業中的份額持續下降，而發展中的亞洲和拉丁美洲卻在平穩上升。更為重要的是，發展中國家的污染密集型產品淨出口快速增長時期也正好是OECD經濟體排污成本迅速上升的時期⑥。這也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污染避難所假說」。

「污染避難所假說」認為，過於嚴格的環境規制會使污染產業從規制較嚴的發達國家轉移到規制較鬆的欠發達國家，最終將環境規制較鬆的國家變成「污染避難所」。儘管理論研究支持這一假說，但實證分析結果卻不盡一致。

不過，一些學者從貿易流向和外商投資的角度進行考察，為「污染避難所假說」提供了相反的證據。格魯斯曼 (Gene M. Grossman) 和克魯格 (Alan B. Krueger) 考察了環境規制對貿易流向的影響。他們使用美國從墨西哥的進口數據，最終得出環境政策並不能夠影響貿易流向的結論⑦。惠勒爾也提供了與「污染避難所假說」完全相反的證據。他指出，那些吸收了世界對外直接投資 (FDI) 最多的國家 (比如中國、墨西哥和巴西) 的城市空氣污染水平都呈現出下降的趨勢⑧。另有學者的研究結果表明，美國污染密集型產品的生產並沒有被來自國外的進口所代替，而且，美國關稅的降低已致使其生產模式向污染 (而不是清潔) 行業的結構轉移⑨。其他一些研究結果也認為，在貿易模式和工廠選址的決定因素中，要素稟賦比環境管制更為重要，從而也否定了「污染避難所假說」⑩。

另外，近期也出現了一些文章集中解釋為何在多數實證研究中會得出環境規制對貿易或FDI缺乏顯著影響的原因。如一些學者認為之前研究沒有找到「污染避難所假說」證據的一個原因是將環境規制水平視為外生變量，他們用工具變量校正環境規制的內生性後，發現環境規制對經濟活動存在統計上顯著的負面影響，雖然這種影響較小⑪。

(二)「向底線賽跑假說」

「向底線賽跑假說」認為，貿易自由化推動的競爭將導致世界範圍內環境標準的降低。這是因為在自由貿易體系下各國的競爭將更加激烈，資本要素流動更加自由，資本將大量湧入環境標準較低的發展中國家，致使發達國家的失業率迅速上升。為了阻止這種資金外流現象，發達國家也會降低環境標準，最終結果是全球的環境標準都將下降，從而加劇全球的環境污染。簡言之，所有國家為了取得國際貿易的競爭優勢，不斷地在環境保護標準上爭相探底。

部分研究認為「向底線賽跑」的情況是存在的。巴瑞特 (Scott Barrett) 提出，當環境政策規定的環境邊際損害很低時，生態傾銷會由於某些策略性原因而產生⑫。波特 (Michael E. Porter) 和范德林德 (Claas van der Linde) 認為，儘管那些已經有較高環境標準和較強環境保護體制的國家不會參與到探底競賽之中，但在標準較低和體制較差的國家，迫於競爭壓力，會產生「陷入環境標準底部」(stuck at the bottom) 效應，這可能導致國際環境條件的兩極化⑬。

「向底線賽跑假說」認為，貿易自由化推動的競爭將導致世界範圍內環境標準的降低。這是因為在自由貿易體系下各國的競爭將更加激烈，資本要素流動更加自由，資本將大量湧入環境標準較低的發展中國家，致使發達國家的失業率迅速上升。

但是，更多學者的研究則認為，競相降低環境標準的做法在現實中存在的可能性較小，環境標準「向底線賽跑」的論斷缺乏足夠的證據。柯普蘭德 (Brian A. Copeland) 和泰勒 (M. Scott Taylor) 認為，自由貿易引起實際收入的增加會使得對環境質量這一正常品的需求相應擴大，因此收入較高的國家並不會放鬆對環境的規制，而是將採取更為嚴格的環境標準⑭。有的研究在考察出口競爭國家的貿易自由化和戰略性貿易政策對環境標準的影響時發現，並沒有充分的證據表明農業部門存在環境標準「向底線賽跑」的做法⑮。還有一些研究甚至發現，自由貿易與環境標準改善之間有一種積極的聯繫，以至於最後的結果可能是競相提高環境標準⑯。

(三)「環境庫茲涅茨曲線假說」

「庫茲涅茨曲線」(Kuznets Curve) 是由1971年的諾貝爾經濟學獎獲得者庫茲涅茨 (Simon Kuznets) 於1955年提出的⑰。所謂「庫茲涅茨曲線」，是指在經濟發展過程開始的時候，尤其是在國民人均收入從最低上升到中等水平時，收入分配狀況先趨於惡化，繼而隨着經濟發展，逐步改善，最後達到比較公平的收入分配狀況，呈顛倒過來的U形狀，因此又被稱為「倒U曲線」。以此相類推，所謂「環境庫茲涅茨曲線」(EKC) 是指環境污染隨經濟發展先增加後減少的過程，即在經濟發展初期階段，經濟增長將會導致環境質量的下降，然而一旦經濟發展超越了某一臨界值點，人均收入的進一步提高反而會有助於環境質量的改善。

格魯斯曼和克魯格在分析《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 的環境效應時，首次發現環境污染和收入水平之間存在倒U形關係，並進行了驗證。借用庫茲涅茨曲線假說，潘那約托 (Theodore Panayotou) 最先將環境污染與收入的關係曲線稱為「環境庫茲涅茨曲線」⑱。總之，這些學者認為，儘管貿易自由化在短期內產生的環境效應是消極的，但隨着時間的推移，貿易自由化將對環境產生積極的影響。

許多研究都對EKC假說的有效性提供了實證支持。例如有學者發現1960至1988年發展中國家的污染排放量和污染密集型產業擴張迅速，而當其中的一些國家達到了較高的收入水平後，污染物排放出現了下降的趨勢⑲。另有一批學者的研究表明，當收入達到某一水平後，經濟結構的改變和技術進步對環境產生的積極影響將會超過經濟規模擴大時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也就是說，從長期來看，貿易自由化會使環境質量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⑳。在中國國內，也有不少學者的研究發現人均收入和環境質量指標之間存在一定的EKC特徵㉑。

可是，也有一些學者發現，只有某類環境污染物指標與收入之間的關係才呈現EKC特徵。如有學者採用149個國家1960至1990年期間的數據，調查了環境質量的各種指標與以購買力平價 (PPP) 衡量的收入之間的關係，結果發現，某些環境指標如水質和衛生，會隨着收入提高而改善；某些 (微粒和硫化物) 會先惡化然後才改善；還有一些 (碳排放、城市廢棄物、可溶解性氧) 則會持續惡化㉒。

但是，值得注意的是，EKC中轉折點的出現並不是一個自發的過程。格魯斯曼和克魯格認為，收入增長自身可以解決全球環境問題的結論過於簡單；如果隨着收入的提高，生產者和消費者所面對的經濟激勵機制並不改變，那麼，隨着經濟活動規模的擴大，環境污染則會進一步惡化。蘇瑞 (Vivek Suri) 和查普曼 (Duane Chapman) 也對這個問題進行了說明，通過對人均收入水平相似的國家進行比較，他們發現收入分配扭曲、文盲率高、政策制訂和執法過程中缺乏民主的國家的污染水平明顯比別的國家高。此外，如果在模型中引入以上這些變量，人均收入和環境狀況之間的聯繫則明顯弱化，這正說明了EKC中轉折點的出現是多種因素綜合作用的結果。可見，EKC的存在只是一種可能而不是必然。事在人為，環境改善主要取決於經濟增長模式的內容而不是經濟增長現象的本身㉓。

格魯斯曼和克魯格認為收入增長可以解決全球環境問題的結論過於簡單；如果隨着收入的提高，生產者和消費者所面對的經濟激勵機制並不改變，那麼，隨着經濟活動規模的擴大，環境污染則會進一步惡化。

二　貿易與中國的環境污染

(一) 貿易對環境的影響機制

格魯斯曼和克魯格在對北美自由貿易區貿易的環境影響研究中，最早使用了「貿易—環境」一般均衡分析模型，將貿易對環境的影響分解為三種效應：規模效應、結構效應和技術效應。這不但有助於明確在貿易對環境的影響中到底是何種因素起決定性作用、作用方向怎樣，最重要的是形成了國際貿易的環境效應的基本分析框架。以下將簡介這三種效應及其含義：

一、規模效應。規模效應是指由於貿易活動規模的擴大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具體而言，貿易自由化將擴大一個經濟體經濟活動的規模，使其國內生產總值相應增加，產生更多的生產與消費活動，自然資源的使用量和污染物的排放量也將相應增加。在經濟結構和生產技術水平不變的情況下，如果缺乏環境

政策法規的有效監管，環境質量就會趨於惡化。通常認為，貿易對環境的規模效應是負面的。

二、結構效應。結構效應是指貿易自由化引起的產業(行業)結構的重新布局對環境產生的影響。根據要素稟賦理論(factor endowment theory)，每一個國家都應該分工生產並出口該國相對豐裕的要素密集型商品，進口該國相對稀缺的要素密集型商品。貿易自由化以後，由於各國的要素豐裕程度不同，各國的專業化生產的產品也就不同，這樣可能導致各國之間的產業在全球範圍內進行重新分配。

但同時，這種結構變化對環境質量形成的影響結果並不明確。開放的貿易促使一國傾向於加大其相對豐裕要素的投入，並在這些部門形成比較優勢，最終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取決於新的部門相對原有部門而言的污染程度，即取決於擴張部門與收縮部門的相對污染強度比較，如果結構調整形成污染密集型和資源依賴型專業化生產的部門，將對環境構成負面影響，相反則對環境的影響是積極的。

一般而言，在一國經濟發展的初期或起飛階段，貿易自由化會導致產業結構向污染加重的方向轉移，而隨着經濟發展水平的逐步提高，貿易自由化則使產業結構日益向污染降低的方向轉移；在經濟規模和生產技術水平不變的情況下，結構效應使環境污染先增加後減少。

一般而言，在一國經濟發展的初期或起飛階段，貿易自由化會導致產業結構向污染加重的方向轉移，而隨着經濟發展水平的逐步提高，貿易自由化則使產業結構日益向污染降低的方向轉移；在經濟規模和生產技術水平不變的情況下，結構效應使環境污染先增加後減少。

三、技術效應。技術效應是指貿易所帶來的生產技術的變化對環境產生的影響。一般而言，國際貿易具有促進環保技術的傳播和擴散的正面效應，它主要通過兩種途徑實現：一是貿易自由化有助於形成規模經濟，進而促進生產技術的改進與創新，使得投入—產出率相應提高，環境資源的損耗相對減少；二是貿易自由化有利於清潔生產技術的引進和技術溢出效應的產生，從而改變生產過程中的技術應用，提高生產的技術水平，進而使單位產出的環境損害相應減少。當然，如果有害環境的技術更具經濟效率，就可能會替代環境友好型技術而被廣泛傳播，從而對環境產生負面效應。

在格魯斯曼和克魯格之後，一些研究對貿易的環境效應分析方法進行了補充。如有的研究將貿易的環境效應細分為資源配置效率、經濟活動的規模、產出結構、生產技術和環境政策效應㉔。1994年OECD將國際貿易的環境效應界定為規模效應、結構效應、產品效應㉕和技術效應，在一定程度上拓展了格魯斯曼和克魯格的理論㉖。潘那約托則將貿易的環境效應歸納為五種，即規模效應、結構效應、收入效應㉗、技術效應和法規效應㉘，其中關於收入效應的分析，補充並完善了規模效應分析，並進一步提出了有關貿易協定對環境的影響等問題㉙。總之，貿易的環境效應是上述多種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

(二) 貿易對中國環境污染的影響

在前述的研究基礎上，我們採用格魯斯曼和克魯格的環境污染分解模型㉚，並以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為契機，通過比較其前後兩個時段(1998-

2000、2003-2005) 內中國的貿易，尤其是工業行業出口貿易對環境污染的影響，定量分析貿易自由化給中國帶來的環境效應。

為了更好地分析和理解研究結果，我們首先對研究採用的數據加以說明。一方面，關於行業數據，我們採用的是工業行業的數據，而非全部行業。而且，為了數據的統一性，我們以1998年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公布的污染物排放數據的行業劃分為基礎㉛，將其他指標和年份的行業數據與其匹配，相匹配的有十五個㉜。進一步地，將污染排放強度較大 (污染排放總量也較大) 的前五個行業定義為污染密集型行業㉝，而將污染很少的機械、電氣、電子設備及交通運輸設備製造業和印刷業記錄媒介的複製定義為相對清潔的產業；另一方面，環境污染的數據主要採用工業各行業廢水、廢氣和固體廢棄物排放數據㉞。

限於篇幅，我們省略了分析過程的展示，直接把我們的研究發現展示如下：

一、出口貿易對環境的結構效應為正面。1998至2005年期間，貿易使中國出口行業結構由污染型向清潔型轉變。與1998至2000年相比，2003至2005年期間，中國工業中絕大多數污染型行業的出口份額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下降幅度較大的行業依次是食品、飲料和煙草製造業 (−4.07%) 、紡織業 (−2.81%) 、化學原料及化學製品製造業 (−1.49%) 和採掘業 (−1.39%) 。與此同時，機械、電氣、電子設備及交通運輸設備製造業的出口份額繼續上升，上升幅度達12.29%，但由於行業污染密集度相對較小，因而增加的污染排放量也相對較少。結果表明，貿易結構改變使得中國的工業污染水平降低了24.27%。但從所得數據同時也可以看出，中國多數工業行業的污染排放問題依然很嚴重。

中國政府近年來一直致力於工業結構的優化升級，同時相關政策也對高污染、高能耗、資源型產品的出口和外商直接投資的產業做了進一步的限制或者禁止類的規定，這是中國的出口結構朝着清潔化方向轉變的主要原因。

中國的行業出口結構正在朝着清潔化的趨勢發展，究其原因：(1) 中國的比較優勢是有大量的勞動力，而不是資本和能源，貿易的開展使得中國從「髒的」資本、能源密集型行業轉向較為清潔的勞動密集型行業；(2) 中國政府近年來一直致力於工業結構的優化升級，工業增長方式圍繞改善質量、節能降耗、防治污染和提高勞動生產率進行，同時相關政策也對高污染、高能耗、資源型產品的出口和外商直接投資的產業做了進一步的限制或者禁止類的規定，這是中國的出口結構朝着清潔化方向轉變的主要原因。

二、出口貿易對環境的技術效應為正面。貿易自由化使中國有更多的機會學習和引進國外環保技術。由於清潔技術採用得愈多，行業的污染密集度 (污染排放強度) 就愈小，因此在分析中我們採用污染密集度作為技術進步的衡量指標。

研究結果表明，與1998至2000年相比，2003至2005年期間，大部分工業行業的污染密集度都呈現大幅度下降，其中，金屬製品業的下降幅度最高，達到近96%，其次是造紙及紙製品業，下降82.72%，皮革毛皮羽絨及其製品業、有色金屬冶煉及壓延加工業和黑色金屬冶煉及壓延加工業，下降幅度都為近77%，醫藥製造業、化學纖維製造業、塑料製品業、非金屬礦物製品業的下降幅度也都在70%以上。工業行業中，僅有食品、飲料和煙草製造業與機械、電氣、電子設備及交通運輸設備製造業的污染密集度有一定幅度的上升。貿易對環境產生

的技術效應使中國的工業污染水平降低了48.59%。不過儘管如此，與發達國家相比，中國的行業污染密集度仍然很高。

三、出口貿易對環境的規模效應為負面。出口貿易對環境的規模效應遠遠超過了正面的結構效應和技術效應之和，使總效應為負。與1998至2000年相比，2003至2005年期間，中國工業行業出口擴張使得環境污染排放增加229.73%，因此儘管中國出口行業結構改變和技術進步能夠降低工業污染水平，但都被規模效應所抵消。

四、「污染避難所假説」在中國不成立。1998至2005年，中國的出口加權污染密集度都遠遠大於進口加權污染密集度㉟，且二者的比值有持續縮小的趨勢。這個結果表明，在對外貿易中，與進口結構相比，中國的出口結構相對更清潔。另外，從相關數據還可以看出，這一期間進口的規模和增幅都大於出口，因此，以中國行業污染排放強度計算的進口產品的污染含量已經超過了出口。以2005年為例，工業行業出口產品對應的污染排放總量是3,359.45萬噸，而以中國行業污染排放強度計算的進口產品的污染排放總量是11,232.42萬噸，可見進口產品對應的污染排放已經遠遠超過了出口產品。這説明這一時期工業品的進出口貿易對環境的總效應並沒有使中國的環境惡化，中國也沒有成為世界的「污染避難所」。

近年來中國在貿易結構優化和清潔技術的引進和採用方面已經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由於中國正處於工業化和城市化加速發展的階段，也正處於經濟增長和環境保護矛盾十分突出的時期，中國的出口貿易對環境造成的總體影響仍是負面的。

三　中國在貿易與環境保護政策上面臨的挑戰

通過上述的分析可知，近年來中國在貿易結構優化和清潔技術的引進和採用方面已經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同時我們也應該清醒地認識到，由於中國正處於工業化和城市化加速發展的階段，也正處於經濟增長和環境保護矛盾十分突出的時期，環境形勢依然十分嚴峻，中國的出口貿易對環境造成的總體影響仍是負面的。因此，要進一步改善環境，中國政府在制訂和完善國內環境政策的同時，還應該積極採用合理的貿易手段。可行的政策選擇如下：

一、禁止和限制高污染產品的出口，同時對環境友好型產品的出口加以鼓勵，優化貿易結構。事實上，近年來中國已經採取了一定的綠色貿易手段來保護環境，如取消出口退稅、加徵出口關稅、削減出口配額、將產品列入加工貿易禁止類目錄、提高出口企業資質要求等措施，抑制「兩高一資」(高能耗、高污染、資源型) 產品出口。但是現有的措施及其力度還遠遠不夠，在此基礎上，還應該針對污染型企業，尤其是前面提到的污染密集型產業的產品，採取諸如加大出口關稅的產品徵收範圍，根據環境影響評價結果設置產品的准入和准出制度，以及本着保護環境的目的修改《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等措施來改善環境。

二、促進國際間的環境友好型技術的轉讓，提高產品的環境效率。除了自主創新外，環境友好型技術的轉讓對提高產品的環境效率也將發揮很大的作用。但國際上在技術轉讓方面還存在很多障礙，技術的高附加值屬性、技術體

系的複雜性和國家間技術競爭的敏感性都是導致障礙的主要原因，因此需要各國的政府和市場來共同推動。在環境友好型技術轉讓領域，發達國家政府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和義務，發展中國家則需要制訂相應的配套合作措施。對於中國來說，要促進國際間技術轉讓，一方面，要提倡通過政府間的合作來推動非商業性技術轉讓，這就需要建立專門的政府間合作促進機構和形成有利於技術轉讓的政策環境；另一方面，國內也要建立相應的激勵機制推動商業性技術的轉讓，如可以通過完善政策法規、保護知識產權、為私人部門的技術轉讓提供便利等，促進發達國家私人部門的技術向中國轉移。

三、加快建立貿易政策環境影響評價制度。中國於2003年9月1日就已經實施了《環境影響評價法》，但其中環境影響評價內容主要局限在建設項目上，並沒有把政策的環境影響評價納入環境影響評價的範圍，更沒有針對貿易政策進行環境影響評價的強制性要求。隨着中國區域經濟合作的發展，貿易合作在推進經濟貿易發展的同時，也將給中國環境帶來重大影響。如果對重大的貿易政策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在貿易政策中納入國家環境安全和可持續發展原則，就能夠擴大正面影響、減少負面影響，並利用貿易手段保護中國環境安全，促進中國可持續發展戰略有效實施。在這方面，國內環保部政策研究中心進行了有益的嘗試。

對於中國來說，要促進國際間技術轉讓，一方面，要提倡通過政府間的合作來推動非商業性技術轉讓；另一方面，國內也要建立相應的激勵機制推動商業性技術的轉讓，如通過完善政策法規、保護知識產權、為私人部門的技術轉讓提供便利等。

註釋

① Kym Anderson, "Agricultural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the Environment: A Global Perspective", *The World Economy* 15, no. 1 (1992): 153-71; Richard B. Stewart,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 and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Yale Law Journal* 102, no. 8 (1993): 2039-139; Werner Antweiler, Brian R. Copeland, and M. Scott Taylor, "Is Free Trade Good for the Environment?",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91, no. 4 (2001): 877-908.

② Herman E. Daly, "The Perils of Free Trade", *Scientific American*, vol. 269 (November 1993): 50-57; Rhys Jenkins,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 and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A Review of Literature and Some European Evidence", Discussion Paper no. 1, Institute for New Technologies, United Nations University, 1998.

③ Matthew A. Cole and Robert J. R. Elliott, "Do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Influence Trade Patterns? Testing Old and New Trade Theories", *The World Economy* 26, no. 8 (2003): 1163-86.

④ H. David Robison, "Industrial Pollution Abatement: The Impact on the Balance of Trade", *Canadian Journal of Economics* 21, no. 1 (1988): 187-99.

⑤ Hemamala Hettige, Robert E. B. Lucas, and David Wheeler, "The Toxic Intensity of Industrial Production: Global Patterns, Trends, and Trade Polic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2, no. 2 (1992): 478-81.

⑥ Muthukumara Mani and David Wheeler, "In Search of Pollution Havens? Dirty Industry in the World Economy: 1960-1995", *Journal of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7, no. 3 (1998): 215-47.

⑦ Gene M. Grossman and Alan B. Krueger, "Environmental Impacts of a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BER Working Paper no. 3914, 1991, in *The*

Mexico-U.S. Free Trade Agreement, ed. Peter M. Garber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4), 13-56。以下關於格魯斯曼和克魯格的敘述，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此註。

⑧ David Wheeler, "Racing to the Bottom? Foreign Investment and Air Pollu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Journal of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10, no. 3 (2001): 224-45.

⑨ Josh Ederington, Arik Levinson, and Jenny Minier,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Pollution Havens", *The B.E. Journals of Economic Analysis & Policy* 4, no. 2 (2004), www.bepress.com/bejeap/advances/vol4/iss2/art6.

⑩ Gene M. Grossman and Alan B. Krueger, "Environmental Impacts of a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13-56; Adam B. Jaffe et al.,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 and the Competitiveness of U.S. Manufacturing: What Does the Evidence Tell US?",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33, no. 1 (1995): 132-63.

⑪ Josh Ederington and Jenny Minier, "Is Environmental Policy a Secondary Trade Barrier? An Empirical Analysis", *Canadian Journal of Economics* 36, no. 1 (2003): 137-54; Arik Levinson and M. Scott Taylor, "Unmasking the Pollution Haven Effect", NBER Working Paper no. 10629, 2004.

⑫ Scott Barrett, "Strategic Environmental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54, no. 3 (1994): 325-38.

⑬ Michael E. Porter and Claas van der Linde, "Toward a New Conception of the Environment-Competitiveness Relationship",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9, no. 4 (1995): 97-118.

⑭ Brian R. Copeland and M. Scott Taylor, "North-South Trade and the Environment",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09, no. 3 (1994): 755-87.

⑮ Paavo Eliste and Per G. Fredriksson, "Does Open Trade Result in a Race to the Bottom? Cross-country Evidence", unpublished manuscript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1998).

⑯ Daniel T. Griswold, "The Blessings and Challenges of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n World Peace* 17, no. 3 (2000): 3-22.

⑰ Simon Kuznets, "Economic Growth and Income Inequalit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45, no. 1 (1955): 1-28.

⑱ Theodore Panayotou, "Empirical Tests and Policy Analysis of Environmental Degradation at Different Stage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ILO Technology and Employment Programme Working Paper no. 238 (Geneva, 1993).

⑲ Robert E. B. Lucas, David Wheeler, and Hemamala Hettige, "Economic Development,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of Toxic Industrial Pollution: 1960-88",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s no. 1062, background paper for the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1992, http://go.worldbank.org/BMI47A7T40.

⑳ Thomas M. Selden and Song Daqing, "Environmental Quality and Development: Is There a Kuznets Curve for Air Pollution Emissions?",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27, no. 2 (1994): 147-62; Ramón López, "The Environment as a Factor of Production: The Effects of Economic Growth and Trade Liberalization",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27, no. 2 (1994): 163-84; Gene M. Grossman and Alan B. Krueger, "Economic Growth and the Environment",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10, no. 2 (1995): 353-77.

㉑ 吳玉萍、董鎖成、宋鍵峰：〈北京市經濟增長與環境污染水平計量模型研究〉，《地理研究》，2002年第2期，頁239-46；范金、胡漢輝：〈環境Kuznets曲線研究及應用〉，《數學的實踐與認識》，2002年第6期，頁944-51；彭水軍、包群：〈經濟增

長與環境污染——環境庫茲涅茨曲線假説的中國檢驗〉，《財經問題研究》，2006年第8期，頁3-17；郭紅燕、樊峰鳴、吳季松：〈中國經濟增長與環境污染關係實證研究〉，《科技導報》，2007年第16期，頁42-48。

㉒ Nemat Shafik,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Environmental Quality: An Econometric Analysis", *Oxford Economic Papers* 46, special issue on Environmental Economics (1994): 757-73.

㉓ Vivek Suri and Duane Chapman, "Economic Growth, Trade and Energy: Implications for the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Ecological Economics* 25, no. 2 (1998): 195-208.

㉔ C. Ford Runge, "Trade, Pollu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 *Environmental Policy with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The European Union and the United States*, ed. John B. Braden, Henk Folmer, and Thomas S. Ulen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1993), 13-17.

㉕ 產品效應是指與貿易產品性質相關的環境影響。一方面，產品效應與技術效應密切相關，如果產品本身是有利於環境保護的技術產品，或其生產技術是環境友好型的，則該產品的環境效應是正面的。另一方面，如果貿易促進了有害物質的國際擴散，或進行瀕危物種的國際貿易，都將會對環境產生負面效應。

㉖ 〈OECD：貿易自由化的環境效應〉，引自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content/zongheng/yanjiu/hgfx/200212/40TW12PX023816.htm。

㉗ 收入效應是指隨着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消費者產生了對高標準的環境質量的偏好，刺激了環境保護的投資與技術創新，而收入水平的提高使環保投資和技術創新成為可能，進而改善環境狀況。

㉘ 法規效應是指貿易政策改變對現存環境政策和標準造成的影響。

㉙ Theodore Panayotou, "Economic Growth and the Environment", CID Working Paper no. 56,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arvard University, 2000.

㉚ 該模型仍沿用格魯斯曼和克魯格提出的將貿易對環境的影響分解為經濟效應、結構效應和技術效應的思路。

㉛ 參見www.stats.gov.cn/tjsj/ndsj。

㉜ 這些行業包括：採掘業，食品、飲料和煙草製造業，紡織業，皮革毛皮羽絨及其製品業，造紙及紙製品業，化學原料及化學製品製造業，醫藥製造業，化學纖維製造業，橡膠製品業，塑料製品業，非金屬礦物製品業，黑色金屬冶煉及壓延加工業，有色金屬冶煉及壓延加工業，金屬製品業，機械、電氣、電子設備及交通運輸設備製造業。

㉝ 這五個行業分別是：採掘業，非金屬礦物製品業，造紙及紙製品業，黑色金屬冶煉及壓延加工業，化學原料及化學製品製造業。

㉞ 工業廢水中污染物排放量主要是指排放的工業廢水中所含的汞、鎘、六價鉻、鉛、砷、揮發酚、氰化物、石油類、硫化物、化學需氧量等具體污染物本身的純重量；工業廢氣污染物排放量主要是指排放的工業廢氣中所含的二氧化硫、煙塵和粉塵的純重量；工業固體廢棄物排放量主要指生產過程中排放的所有固體狀、半固體狀和高濃度液體狀廢棄物的總量，包括危險廢物、冶煉礦渣、粉煤灰、爐渣、煤礦石、化工廢渣、尾礦、放射性廢渣等廢物。

㉟ 進口(出口)加權污染密集度等於各行業進口(出口)份額與其污染密集度的加權求和。

郭紅燕 北京大學經濟與人類發展研究中心博士後

劉民權 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發展經濟學系教授、主任，北京大學經濟與人類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自由貿易協定與可持續發展

張建平

進入二十一世紀以來，在全球區域經濟一體化浪潮中，不同國家之間的自由貿易協定 (Free Trade Agreement, FTA) 蓬勃發展，對推動全球貿易自由化和便利化發揮了重要的作用。特別是在世界貿易組織 (WTO) 多邊貿易談判陷入僵局和停滯不前的情況下，各種FTA正在各地區不斷推進貿易自由化的進程。但同時，國際貿易與當前全球面臨的各種環境可持續發展問題 (如全球氣候變化) 也日益相關。隨着環境的可持續發展成為全球矚目的焦點，FTA的內容已日趨複雜化，很多涉及環境的內容正在被眾多國家之間的FTA所考慮和採納。

在此過程中，不同國家由於發展階段和發展水平的差異，其態度、立場和應對方法也存在很大差異。中國目前已簽署了多項FTA，同時有十餘項FTA正處於談判和研究進程中。深入研究和探討FTA中的環境問題，對中國未來更加主動地談判、簽署和實施自由貿易區的可持續發展戰略具有重要意義。

近二十年來，隨着全球可持續發展及防止氣候變化的呼聲日高，貿易與環境問題日益得到各國的重視，相關研究不斷展開。其中，FTA中的可持續發展問題作為貿易與環境關係領域的一個子課題也逐漸受到關注。

一　自由貿易與環境的關係

近二十年來，隨着全球可持續發展及防止氣候變化的呼聲日高，貿易與環境問題日益得到各國的重視，相關研究不斷展開。其中，FTA中的可持續發展問題作為貿易與環境關係領域的一個子課題也逐漸受到關注。

英國劍橋大學學者格荷凌 (Markus W. Gehring) 等人在回顧亞洲國家已簽署的區域貿易協定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 的基礎上，就協議中有關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內容安排進行了分析。他們認為，在可持續發展的有關規定方面，亞洲國家的考慮相對弱於發達國家的安排。就環境問題而言，透過FTA的簽

* 感謝德國伯爾基金會主席尤姆比格 (Barbara Unmüßi) 女士及該會北京代表處阿梅耶爾 (Katrin Altmeyer) 女士為作者提供了良好機遇，使我們能夠將自由貿易協定向環境可持續發展領域延伸。

署，很多製造業正在向亞洲國家集聚。亞洲國家應制訂國家准入標準，適當限制高耗能與高污染行業的進入，控制其資源消耗量和廢物排放量。雖然在《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 和巴厘島路線圖 (Bali Action Plan) 中對發展中國家和發達國家要求的權利與義務不同，但在FTA中，發展中國家和發達國家在環境問題上應享有同等的權利，如限制和監督等。他們同時指出，這一思路還適用於勞工標準問題①。

中國學者秦天寶早在2002年就對《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 中的貿易規則與環境標準的關係進行了評介。他認為，NAFTA是將貿易自由化的目標置於環境可持續發展大目標中的第一個國際法文件，該文件為協調貿易規則與環境標準而做的相關安排，被認為是成功協調貿易與環境關係的典範之一②。

李麗平在研究中國—新西蘭自由貿易區的環境影響時指出：為減緩自貿區的不利環境影響，增強有利影響，中國首先要從自貿區雙邊談判入手，在談判中納入國家環境安全和可持續發展原則，在海關程序逐漸便利化的同時，考慮保障國家環境安全的環境標準和技術要求、衛生與動植物檢疫措施 (SPS) 等；在貿易逐漸自由化的同時，要在市場准入方面把好關，在源頭上實現規避和減少負面環境影響、擴大正面環境影響；在開放或自由化領域方面，在入世承諾基礎上，凡是嚴重有違中國環境安全和可持續發展原則的領域，即使經濟貿易利益非常可觀，也堅決不予開放或進一步自由化③。

總體而言，由於發展階段不同，發展中國家和發達國家在談判和簽署FTA的過程中，對可持續發展問題的考慮存在着較大的分歧與不同。如何談判和簽訂符合本國可持續發展戰略的FTA，是全球尤其是眾多發展中國家不得不面對的問題，這預示着開展相關研究將成為今後國際國內學術研究的前沿領域。

由於發展階段不同，發展中國家和發達國家在談判和簽署FTA的過程中，對可持續發展問題的考慮存在着較大的分歧與不同。如何談判和簽訂符合本國可持續發展戰略的FTA，是全球尤其是眾多發展中國家不得不面對的問題。

二　自由貿易協定能夠涵蓋可持續發展的所有內容嗎？

隨着國際經濟區域化趨勢不斷加強，RTA蓬勃發展，其中FTA更是佔據了主要位置。FTA的傳統含義是締約國之間相互取消貨物貿易關稅和非關稅貿易壁壘，但近年FTA的含義出現了新的變化，其內容不僅包括貨物貿易自由化，而且涉及服務貿易、投資、政府採購、知識產權保護等更多領域的相互承諾。據WTO統計，絕大多數WTO成員國都簽署了FTA，有的國家簽署了十幾個甚至幾十個。截至2008年5月，向WTO通報並已經生效的FTA已經達到205個。很多RTA除了原有的貨物貿易以外，還包括了服務貿易及許多其他領域，包括在一些敏感領域的合作和貿易促進。

可持續發展是1980年代興起的新發展觀。根據國際公認的定義，可持續發展指滿足當前需要而又不削弱子孫後代滿足其需要的能力的發展。這意味着維護、合理使用，並且提高自然資源基礎，在發展計劃和政策中納入對生態環境的關注與考慮。可持續發展所追求的目標，既要使人類各種需要得到滿足，又

要保護資源和生態環境，不對後代人的生存和發展構成威脅。它特別關注的是各種經濟活動的生態合理性，重視對資源、環境有利的經濟活動。

可持續發展的概念涵蓋經濟社會發展的各個領域，而FTA則屬於經濟領域的一個小範疇。因此，從理論上講，不能期望用FTA涵蓋可持續發展的全部內容。過多納入可持續發展的內容，無疑將加大FTA可行性研究、談判內容和談判進程的難度和複雜性，從而不利於FTA的達成。

那麼，目前FTA是通過哪種形式考慮可持續發展的內容呢？基本做法可以概括為兩種方式，即文本方式和非文本方式。就文本方式而言，FTA可以考慮貿易與可持續發展緊密相關的幾個側面或具體領域，比如環境保護的有關標準和要求，經過雙方磋商納入具體規定和條款中；至於非文本方式，協定在構思之初就考慮到可持續發展的要求，並將其作為潛在目標之一，但在文本中並無具體的限制性條款，而在協定談判和實施過程中，要進行相關的評估和論證，以檢討貿易活動是否符合可持續發展的要求，並建立修正機制。

從目前的國際態勢看，歐美發達國家更為積極主動。它們通過FTA向發展中國家施加貫徹可持續發展的戰略，進而使後者考慮採取相應的行動，並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美國與智利的FTA是一個比較典型的例子。

三　不同國家自由貿易協定中關於可持續發展的戰略考慮

近年來，世界各國公眾的環境保護意識逐漸加強，這就使得近期簽訂的部分RTA (特別是與發達國家簽訂的)，一定會出現一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條款。這些條款大致可以分為兩種形式：(1) 以獨立條款形式提出，例如美國的FTA；(2) 以合作形式提出，如環境保護合作等，例如日本的FTA。

由於處在不同的發展階段，發達國家和發展中國家對FTA中涉及可持續發展的內容，均有不同的考慮和做法。從目前的國際態勢看，歐美發達國家在這方面更為積極主動。它們通過FTA向發展中國家施加貫徹可持續發展的戰略，進而使後者考慮採取相應的行動，並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美國與智利的FTA是一個比較典型的例子。在雙方的可行性研究和談判進程中，美國成功說服智利將環境保護 (和勞工標準) 等有關內容納入了雙方的FTA中，並使智利在與其他國家談判簽署RTA時奉行了同樣的原則和標準。

相對於發達國家，發展中國家在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上則有更多的限制。目前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以及發展中國家之間相互簽訂的RTA數量開始增加，但由於協議簽訂國之間往往在經濟和社會發展上存在着較大差距，特別是發展中國家還存在諸多問題，需要靠發展經濟來改善，所以如果過度強調環境保護 (以及勞工權益)，可能會使發展中國家的一些比較優勢喪失掉。因此，目前在發展中國家簽訂的RTA中，關於環境 (和勞工) 的相關條款還很少，只能看到部分環境保護合作方面的條款。

一般來說，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簽訂RTA主要是為了佔領更多的市場，或是在開發與利用發展中國家的自然資源或人力資源上更有優勢；而發展中國家則是為了利用發達國家的資金與技術優勢，以及避開貿易壁壘，實現本國經濟增

長。所以，以此為目的簽訂的協定，必然對發達國家的可持續發展更有利，因為發達國家可以轉移已經不具備優勢的產業，特別是一些對自然環境(或勞工身體健康)不利的製造業。這些產業可能有助於發展中國家現階段的經濟發展，但從長期來看並沒有益處。而且，目前大部分發展中國家的相關法律、制度等並不健全，又急於發展本國經濟，傾向主動或被動接受某些發達國家轉移的產業，可能造成不計後果的暫時發展，反而遠離了可持續發展的長遠目標。

一般來說，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簽訂RTA主要是為了佔領更多的市場，或是在開發與利用發展中國家的自然資源或人力資源上更有優勢；而發展中國家則是為了利用發達國家的資金與技術優勢，以及避開貿易壁壘，實現本國經濟增長。

四　區域貿易協定中可持續發展的主要內容

最初，在RTA中主要強調的環境標準，一般分為兩類：(1)適用於產品本身的環境標準；(2)適用於產品生產和加工方法的環境標準，如原材料、生產過程的環境要求等。由此可能造成的結果：一是由於產品環境標準導致進口產品和本國產品的差別待遇，即歧視性待遇；二是對以不同生產和加工方法生產出來的產品採用不同的環境標準，即對以不利於環保方式所生產的產品實施歧視待遇。第一種方式容易導致國際貿易摩擦及報復，容易被指責為製造貿易壁壘，不利於貿易自由化；第二種方式雖然也可能造成貿易壁壘，但最終結果是保護了環境，更有利於可持續發展。

發達國家認為應該實施統一的環境標準，而且發達國家能夠達到國際標準的企業數量已經很多，例如通過國際環境管理標準ISO14000系列的企業數量龐大；而發展中國家則認為應該在本國現有的經濟水平和技術條件下實施環境標準。這種分歧就導致如下兩種不同選擇：

第一種是強調國內標準不得高於國際標準，以高於國際標準的國內標準限制外國產品的進口將被認定是不符合非歧視待遇原則、對進口的不必要限制，這是所謂的「貿易優先」原則。這種原則更有利於促進貿易自由化，適用於成員發展水平不同的多國協定。WTO選用的就是這種原則。

另一種是國際貿易規則承認某些國家實行的較高環境標準，允許該國禁止或限制不符合高標準的產品進口，這是所謂的「環境優先」原則。這種原則更適用於發展水平近似的國家之間，一般體現於FTA的檢驗檢疫條款中④。

進入二十一世紀以來，勞工標準等方面的條款也逐漸成為RTA考慮可持續發展的主要內容之一，在獨立條款中體現較多。而與氣候變化和《京都議定書》相關的內容，則主要以合作條款形式體現。

(一)在檢驗檢疫條款及其他相關條款中的體現

作為最早將貿易自由化與可持續發展相結合的FTA，NAFTA系統地制訂了一套用於平衡貿易與環境關係的標準規則。這些規則主要分布在NAFTA的第七章和第九章中，第七章對SPS進行了規定，而第九章則規定了除SPS和政府採購

規則外的其他相關標準(SRM)。同時，NAFTA給予各FTA成員之間較大的環境標準的選擇自主權。SPS和SRM都規定了一個基本前提，即各締約方有權建立自己「保護的適當標準」，如果一方認為某項產品或服務會帶來很大的環境危險，就可在非歧視基礎上直接予以禁止進口。

繼NAFTA之後簽署的許多FTA，也大都承認各成員方自主選擇環境標準的權利。如《澳大利亞—美國自由貿易協定》(AUSFTA)⑤規定，「在SPS協議框架下，由成員方承認其現有的權利和義務」。該協定還要求設立有關衛生檢驗檢疫委員會，以便進一步開展合作和處理問題。委員會以加強各成員方執行SPS協定為目標，要保護人類、動物、或植物生命和健康，加強各成員方對衛生及植物檢疫方面的磋商與合作，並促進締約方之間貿易，實現自由貿易基礎上的人類和環境安全。該協定的第八章指出，在合理技術貿易壁壘協定下，由相關各方肯定現有的權利和義務。要求締約方應使用相關國際標準，在規定範圍內以此為基礎，制訂其技術法規。

《新加坡—澳大利亞自由貿易協定》(SAFTA)中與技術法規、SPS相關的章節中規定，締約方在其國際權利和義務框架下，可以根據其特定的國情保有強制性要求，並且用強制性規定來確保進口產品質量，保護人類以及動植物的生命和健康，並保護其環境。同時也有條款規定，締約方需在綜合有關國際標準的情況下努力並合理地協調強制性標準⑥。

一般而言，FTA中的SPS條款都要求成員國在認定某產品或服務對環境、健康或安全有潛在風險時要有科學證據的支持，但是對於何種程度的風險是可接受的這一社會價值判斷，是由各成員國根據本國經濟水平和技術條件自行判定的。

一般而言，FTA中的SPS條款都要求成員國在認定某產品或服務對環境、健康或安全有潛在風險時要有科學證據的支持，但是對於何種程度的風險是可接受的這一社會價值判斷，是由各成員國根據本國經濟水平和技術條件自行判定的。

(二) 在獨立條款中的體現

近十幾年來，可持續發展在國際社會日益受到重視。1990年代的《北美自由貿易協定環境合作補充協定》(NAAEC)和《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勞務合作補充協定》(NAALC)，以及2005年1月開始實施的AUSFTA，都提出了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具體條款。

以AUSFTA為例，其第十九章中對與環境相關的問題做出了具體規定。承認締約方建立自己的環境保護和環境發展的優先次序的權利，並建立或修改相應的環境法律和政策，以確保環境保護的有效開展。還要繼續改善各自的環境保護的水平，包括改善和建立環境保護的相關法律和政策。同時規定締約方不能在協議生效後由於不能有效執行相關的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從而影響各締約方的貿易行為，並保留各締約方的調查等權利。締約方不得因為要促進貿易或吸引投資而削弱或減少環境保護方面的法律保障，即締約方不能為了促進其他締約方的貿易或其他經濟行為，如建立、收購、或保留一個外國投資項目，而放棄或以其他方式減損、免除，偏離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

該協定還要求從程序上保證環境保護的執行，並用各種合理的手段和渠道提高公眾的環保意識，加大公眾參與的力度。在自願基礎上，可以基於市場機制來實現和維持環境保護；而且締約方應當鼓勵發展這種機制，包括合作夥伴關係和信息共享，並鼓勵保護自然資源和環境。同時加強各締約方在環境保護方面的合作，並承認國際多邊環境協定。

(三) 在合作條款中的體現

由於RTA的締約方大多數都不處於同一發展水平，很難像發達國家間的協定那樣達成共同認可的獨立條款，所以有部分關於可持續發展的條款是以合作形式體現的。《日本—墨西哥經濟夥伴關係協定》(Japan-Mexico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 第147條有關環境領域的合作規定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該條款規定，雙方應在環境領域相互合作，包括：(1) 信息交流，包括政策、法律法規，以及與保護和改善環境、實施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技術等；(2) 促進能力和體制建設，在《京都議定書》和《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下，推進清潔發展機制的相關活動的開展，可以通過研討會和派遣專家，探索更適宜的方法來促進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實施和改進；(3) 鼓勵無害於環境的貨物和服務的推廣與貿易；(4) 鼓勵環境保護領域的信息交流，如投資機會和商業聯盟方面的信息等。同時在該條款下實施該協定中提出的政府間的合作活動⑦。

發達國家間簽訂的協定更傾向於獨立規定的相關條款；發達國家和發展中國家簽訂的協定，由於雙方經濟目標的差異，更強調合作和檢驗檢疫方面的內容；而發展中國家間簽訂的協定一般只有檢驗檢疫方面的條款。

綜上所述，由於FTA的各締約方發展情況以及經濟和技術水平各不相同，因而體現於協定中的可持續發展的內容也不盡相同。發達國家間簽訂的協定更傾向於獨立規定的相關條款；發達國家和發展中國家簽訂的協定，由於雙方經濟目標的差異，更強調合作和檢驗檢疫方面的內容；而發展中國家間簽訂的協定一般只有檢驗檢疫方面的條款。

五　中國的戰略選擇

目前發達國家已經實現了產業結構升級和產業結構服務化，服務業比重較高，同時有足夠的資金和相對成熟的市場經濟體系和社會制度，形成了可持續發展的機制和制度體系。中國則恰恰相反，產業結構比較依賴於製造業，在環境與可持續發展領域面臨許多挑戰。目前中國已經與東盟、巴基斯坦、智利、秘魯、新西蘭等國簽署了FTA，並正在與澳大利亞、哥斯達黎加、冰島等國和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 (GCC) 、南非關稅同盟 (SACU) 等進行FTA談判，以及與韓國、印度、挪威等國開展FTA可行性研究。中國在談判簽署FTA時，如何根據自身國情和發展狀況，在適應國際形勢發展的過程中積極尋找對待有關可持續發展問題的出路，是一項嚴峻的挑戰。

首先，中國應堅持自身發展原則，不能一味遷就發達國家的要求和屈從於發達國家的壓力，堅持要求發達國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承擔更多的國際責任和義務。而與新興工業化國家和發展中國家談判FTA時，可以在相互平等協商的基礎上，就環境保護問題進行磋商，以靈活多樣的方式達成協議。

其次，要積極借鑒國際先進經驗，盡快完善國內的相關政策和法律法規，適應本國簽署RTA的客觀需要，並使國內制度規定與RTA的相關條款協調一致。通過制度和機制的完善，防止協議簽署國將高污染、高耗能行業引入中國。

再次，應從自身出發，積極創新，努力實現國內產業的高效率生產。例如，提高原材料的利用率，提高廢料轉化利用率，節能減排，發展循環經濟。只有不斷提升自身的發展水平，才能更好地應對國際挑戰。

中國在RTA中考慮可持續發展這一問題時，從戰略上講，應致力於自主創新，積極創造條件，適應發展趨勢；從戰術上講，在達成FTA的過程中，應正視當前發展的階段性和具體國情，利用協定，趨利避害，為中國可持續發展帶來新的動力。

最後，在FTA談判時，要努力爭取有利於自身發展的條款。在安排涉及可持續發展的條款時，盡量以合作條款形式體現，並盡量爭取讓發達國家多承諾一些技術支持和信息共享。這既有利於現階段的環境保護，也有利於國內環境保護技術的借鑒和創新。在談判時應爭取更多緩衝時間和市場准入條件，延緩發達國家的污染或耗能相關產業進入，給國內產業調整和法律完善爭取時間。

總之，在RTA中考慮可持續發展，已經成為國際潮流和發展趨勢。特別是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發展中國家，更應未雨綢繆，應對這一新的挑戰。中國在RTA中考慮這一問題，從戰略上講，應致力於自主創新，積極創造條件，適應發展趨勢；從戰術上講，在達成FTA的過程中，應正視當前發展的階段性和具體國情，利用協定，趨利避害，為中國可持續發展帶來新的動力。

註釋

① 參見Markus W. Gehring et al.,“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Regional Trade and Investment Agreements: Policy Innovations in Asia?”(28 June 2007), www.cisdl.org/pdf/cisdl_studie_asia.pdf。

② 秦天寶：〈《北美自由貿易協定》對貿易規則與環境標準的協調〉，載韓德培編：《環境資源法論叢》，第二卷（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頁285-97。

③④ 李麗平：〈區域經貿合作的環境影響之中國—新西蘭篇〉，《環境保護》，2007年第15期，頁57-59。

⑤ 參見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australian-fta/final-text。

⑥ “Singapore-Australia Free Trade Agreement (SAFTA)”, www.dfat.gov.au/trade/negotiations/safta/index.html.

⑦ Committee for Closer Economic Relations between Japan and Mexico,“Report on Closer Economic Relations between Japan and Mexico”(April 2000), www.jetro.org.mx/JetroMXJPFTAFullENG.doc.

張燕生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外經濟研究所所長

張建平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外經濟研究所副研究員

國際貿易規則與碳壁壘

邊永民

從經濟學的角度來看，由於排放溫室氣體的負效應未被計入人類生產和生活的成本，久而久之引致了現在的氣候變化；換言之，氣候變化是由全球性市場失靈造成的①。由於溫室氣體的累積與人類的經濟生產活動密不可分，減排措施也離不開對市場機制的利用，包括對貿易措施的利用。2009年12月結束的哥本哈根氣候會議未能達成有約束力的協議，歐盟和美國在這種情況下考慮通過國內法推進對溫室氣體的減排②。如果歐盟和美國各自單方面採取減排措施，那麼這些國家在經濟上將面臨嚴重壓力，與沒有採取減排措施或減排力度輕微的國家相比，其產品在國際貿易中的競爭力可能會下降，這必然會促使這些國家採取一定的貿易措施對競爭力進行調整。為減排溫室氣體而採取的貿易限制措施，包括為抵消因減排措施不同而產生的競爭問題所採取的貿易措施，是一種新型的貿易壁壘，可稱之為「碳壁壘」。

如果歐盟和美國各自單方面採取減排措施，那麼這些國家在經濟上將面臨嚴重壓力，其產品在國際貿易中的競爭力可能會下降，這必然會促使這些國家採取一定的貿易措施對競爭力進行調整。

顯然，緩解氣候變化需要付出代價，氣候變化談判的核心之一就是代價的國際分攤③。建立氣候友好型國際貿易規則，有利於控制代價並將其在國際範圍內公平地分攤，這符合國際社會減排溫室氣體的共同利益。但是，如果不能建立統一的代價分攤規則，眾多國家就會尋求利用本國或本區域的市場力量強行分攤減排代價。這種單邊的或區域性的碳壁壘措施，涉及到複雜的國際貿易規則。

本文將探討五種單邊的碳壁壘措施以及這些措施與現行的國際貿易規則(主要是世界貿易組織[WTO]的規則)的相符性問題。或者說，本文探討WTO的規則為這些碳壁壘措施提供的空間。

一　五種主要的碳壁壘措施

碳壁壘是指針對產品在生產、運輸、消費和處置環節產生的碳設計並實施的貿易規章和標準，如碳稅、邊境碳稅調整、碳標識和碳標準等。實施減排溫室氣體的經濟措施有很多，新的低碳技術的使用尤其能夠產生明顯的效果。但

* 筆者感謝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211三期科研項目「全面參與經濟全球化與我國外經貿法制建設」的資助。

由於減排可能會增加企業的經濟負擔，所以，各國共同實施的多邊措施是國際社會的最佳選擇，這樣的措施一方面能減排溫室氣體，另一方面也避免了競爭問題的產生。

但是，隨着哥本哈根會議的失敗，這樣的最佳途徑在短期內已經可望而不可及。在這種情況下，世界主要的經濟體實際面臨兩個問題：一是自己如何減排；二是怎樣使本國的經濟或產業不因自己的減排而在國際上處於不利的競爭地位。一國制訂的單邊減排措施最好能同時實現這兩個目標。從哥本哈根會議的艱難進程可以看出，即使2010年的墨西哥會議達成一份有約束力的法律文件，也難以解決各國關心的所有問題。即使將來有多邊的安排，也只能是最大程度地抑制單邊貿易措施的使用，很難完全排除國家使用單邊貿易措施來減排溫室氣體。

簡言之，在國際貿易中存在碳壁壘實不可避免。碳壁壘措施有如下五種：(1) 碳稅和邊境稅調整；(2) 碳減排證明；(3) 碳標識和碳標準；(4) 氣候友好型補貼；(5) 氣候友好型政府採購政策。

從哥本哈根會議的艱難進程可以看出，即使2010年的墨西哥會議達成一份有約束力的法律文件，也難以解決各國關心的所有問題。即使將來有多邊的安排，也很難完全排除國家使用單邊貿易措施來減排溫室氣體。

(一) 碳稅和邊境稅調整

碳稅就是對排放二氧化碳及其他溫室氣體 (包括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和六氟化硫) 所徵收的稅。徵收碳稅能夠提高能源使用成本，從而迫使使用者選擇效能更高的生產方法、技術、工藝和產品，從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④。碳稅有兩種：一是針對進口產品徵收的碳稅，亦可稱為「碳關稅」；二是對國產品和進口產品都適用的碳稅。

1、碳關稅

碳關稅是美國已醞釀多時的碳壁壘措施。美國一直認為印度和中國也應該承擔減排溫室氣體的強制義務⑤，因此在立法草案中設計了針對印度和中國這種發展中大國的貿易措施，即對來自中國和印度的產品採取邊境稅調整措施。2009年7月4日，美國眾議院以219對212的微弱多數票通過了《美國清潔能源和安全法案》(American Clean Energy and Security Act，或稱Waxman-Markey法案)，要求美國的製造業到2020年將其排放的溫室氣體在2005年的基礎上削減17%，到2050年削減83%；同時，如果其他國家沒有採取與美國具有可比性的減排措施，那麼美國將對這些國家的進口產品徵收碳關稅⑥。但是，到2010年2月為止，這一法案尚沒有遞交參議院表決。美國的一些產業界代表希望政府能夠早點實施徵收碳關稅的措施，以便減輕它們相對於競爭對手的經濟壓力。

碳關稅作為一種關稅措施，理應符合WTO關於最惠國待遇的規定。最惠國待遇要求不同國家的相同產品 (like product) 出口到美國時，應受到相同的待遇，包括關稅相同。這裏一個有爭議的問題是：一種在生產過程中已經採取了減排措施的低排放產品，與沒有採取過減排措施的高排放產品是否相同產品？

關於產品的生產和加工方法能否成為判斷產品相同與否的標準，長期以來在《關稅與貿易總協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GATT) ⑦中並沒有明確的答案。目前，美國只在所謂的「蝦／海龜案」中確認用不同的捕撈方法所獲得的蝦可以被區別對待⑧。而在美國等國家訴歐盟的轉基因產品案中，就產

生了轉基因產品與傳統產品是否屬於相同產品這一問題，有關裁決也沒有一個明確的答案⑨。

另外，碳關稅也不符合GATT第II條第2款 (a) 項，這一條款要求締約方對進口產品所徵收的稅費應與對相同的國產品所徵收的稅費相當。

即使碳關稅的措施被認為不符合GATT第II條的規定，它仍然可能符合GATT第XX條 (g) 項關於保護可耗竭的自然資源的規定⑩。這裏所指的自然資源就是地球的大氣層，它只能在承載有限的溫室氣體的情況下才不會導致地球的災難。根據該條前言的規定，援引第XX條的措施不能對國際貿易構成偽裝的限制。如果一國徵收的碳關稅使得進口產品的經濟負擔高於本國國內的相同產品，這就對國際貿易構成了偽裝的限制，也就是說，它成為一種以減排溫室氣體為名的貿易保護措施。要保證碳關稅不使進口產品的經濟負擔高於國內的相同產品，稅率的確定是關鍵。然而，碳關稅稅率的確定非常困難，特別是對那些經過複雜加工和生產程序的產品而言。以汽車為例，它的零部件可能分別在多國生產，某些部件在組裝前可能已經在原產國徵收了碳稅或者採取了減排措施。所以，現在擬議的碳關稅主要是針對初級加工產品而徵收，如水泥、鋼坯、石化產品、化纖、造紙等。

如果一國徵收的碳關稅使得進口產品的經濟負擔高於本國國內的相同產品，這就對國際貿易構成了偽裝的限制，也就是說，它成為一種以減排溫室氣體為名的貿易保護措施。

如果一項貿易措施要通過第XX條前言的檢驗，措施的目的也要受到審查。根據巴西輪胎案上訴機構對第XX條前言的解釋⑪，成員方所採取的措施必須與其所援引的例外的目的之間有關係 (means-ends test) ，僅僅是措施的實施效果符合成員方援引例外的目的是不夠的 (effect test) 。就碳關稅而言，其直接目的是為了解決競爭問題，而不是減排溫室氣體，雖然它有減排溫室氣體的效果。一項以平衡競爭關係為直接目標的措施能否通過第XX條前言的檢驗是可疑的⑫。

2、同時適用於國產品和進口產品的碳稅

碳稅也可以設計成對國產品和進口產品都適用，即對進口產品徵收碳稅。但對於已經徵收了碳稅的國產品，在它們出口時，返還已經徵收的碳稅，即採取邊境調整措施。根據對GATT第III條國民待遇的解釋，適用於進口產品和國內相同產品的任何稅費，即使是在邊境徵收的，仍然構成國內措施，需要符合國民待遇的規定。

就進口產品與國內相同產品、可替代產品 (substitutable product) 或直接競爭的產品 (directly competitive product) ，國民待遇要求給予相同待遇。此處再次涉及對相同產品的認定。1970年GATT締約國全體通過的邊境稅調整工作組報告在解釋相同產品時指出：「對於相同產品這一術語的解釋應該個案處理，這樣才能公平地評價每個案件中『相同產品』的各種因素，其中可以包括：某個市場上產品的最終用戶、因國家而異的消費者的喜好和習慣、產品的特點、性質和質量。」⑬

這個報告並沒有指出產品的生產和加工方法是否評價「相同」產品的因素之一，而這一點在碳稅的徵收中尤其重要，因為碳稅主要不是針對產品本身，而是針對產品的生產和加工方法或過程。根據邊境稅調整工作組的報告，對產品或者產品的投入 (inputs) 所徵收的稅都是可以做邊境調整的。如果在產品的生產過程中消耗的「能源」可以被認定為「投入」，那麼就可以針對這些能源所排放的碳徵收碳稅。至於「能源」是否屬於「投入」，還有一些爭議，因為有人認為「投入」

不包括那些在生產過程中完全消耗掉而在最終產品中已經完全不包含的東西。但也有相反的證據。WTO的《補貼與反補貼措施協定》(Agreement on Subsidies and Countervailing Measures) 附件2〈關於生產過程投入消耗的準則〉(Guidelines on Consumption of Inputs in the Production Process) 規定，對出口產品生產中的投入所徵的稅，可以給予減免或退稅，而不作為補貼來對待。該協定的註釋61將生產過程中消耗的投入定義為生產過程中消耗的能源、燃料，以及生產用油及催化劑等⑭。這樣來看，的確是可以對生產過程中消耗的能源徵收碳稅的，並且該種稅收可以做邊境調整。

邊境稅調整措施通常會產生一定的域外效果，或者是改善了本國產品參與國際競爭的能力，或者是降低了外國產品在本國市場的競爭能力。也就是說，如果美國對中國出口到美國的產品採取了邊境稅調整措施，那麼理論上講，那些向美國出口產品的中國生產者所負擔的減排溫室氣體的義務和美國的生產者是相同的，至少是可比的。但實際上，如同碳關稅的稅率難以制訂一樣，邊境稅調整的幅度也是非常難以計算的，二者共同的難題是確定進口產品的碳足迹 (carbon footprint)，特別是考慮到很多產品的生產跨越了國境，一個中國出口的產品可能包含着在日本或者歐盟等採取了減排措施的國家製造的零部件。對於這樣的進口產品，要算出一個合理的收稅幅度絕非易事，進口國如果採取這樣的貿易措施，其管理成本也是非常高昂的。這類措施理論上有可能符合WTO的規則⑮，但現實中並不能輕而易舉地通過WTO的規則的檢驗。

如同碳關稅的稅率難以制訂一樣，邊境稅調整的幅度也是非常難以計算的，二者共同的難題是確定進口產品的碳足迹，特別是很多產品的生產跨越了國境，如一個中國出口的產品可能包含着在日本或者歐盟等採取了減排措施的國家製造的零部件。

事實上，歐盟在2008年1月也提出了一份關於拓展歐盟的溫室氣體排放津貼貿易制度的議案⑯，但該提案迄今尚未被通過。

(二) 碳減排證明

雖然徵收碳稅是經濟學家很推崇的市場化減排措施，但它產生的競爭問題卻不易解決。無論是碳關稅的稅率還是邊境稅調整的幅度，在實踐中都將遇到非常複雜的技術問題。有鑒於此，國際電力工人兄弟會 (International Brotherhood of Electrical Workers) 和美國電力公司 (American Electric Power) 在2007年曾提出了一個建議：針對美國的能源密集型企業，因遵守了美國的碳減排要求後可能遇到的國際競爭問題，美國應該要求凡進口到美國的貨物，要麼必須來自已經採取了與美國的限制和貿易機制相當的減排制度的國家，要麼生產者必須獲得「碳補助」(carbon allowance)，並且在產品進口時附隨這種碳減排證明⑰。碳補助用來證明生產者已經承擔了減排溫室氣體的責任，它可以從排放權交易的國際市場購入。這個建議後來被吸收到美國2007年的《美國氣候安全法案》(America's Climate Security Act of 2007) 中，該法案的上述規定僅適用於能源密集型企業，如鋼鐵、鋁、水泥、玻璃和造紙企業等。另外，來自碳排放量佔全球總排放量0.5%以下的國家的出口產品，將免於適用該法案⑱。至於某一個國家是否採取了與美國可比的減排措施則由美國總統進行評估⑲。但是，該法案在2008年被否決。

碳減排證明這一方案拋棄了在外國產品進口時採取邊境措施 (邊境稅調整) 的思路，轉而要求進口產品遵守美國的「限量和貿易」(Cap-and-Trade) 法⑳，即

《美國氣候安全法案》，這樣的方案須符合GATT第III條第4款。在這個方案中，有兩個問題很重要：一是如何確定其他國家是否採取了與美國可比的減排措施，該問題將通過美國與其他國家的協商解決；二是如果產品來自沒有採取與美國可比的減排措施的國家，進口者應該繳納多少碳補助。

與繳納碳稅相比，這種措施可能使外國生產者的負擔變得更加不確定，特別是那些需要從國際碳交易市場購買碳補助的生產者，其生產成本將受到排放權交易市場上減排單位價格變動的影響。

(三) 碳標識和碳標準

碳標識披露產品在生產和消費過程中產生和將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通過消費者的選擇和非政府組織的監督機制影響生產者的行為，迫使生產者提供低排放的產品和服務。作為碳壁壘措施，碳標識和碳標準均有自願和強制兩類。自願性的碳標識和碳標準通常並不影響產品和服務的市場准入，但通常會影響其銷售。自願性碳標識除了由生產者自願實施以外，還可以通過零售商的合同管理制度在私法的框架下實施。強制性的碳標識和碳標準一般都影響產品和服務的市場准入，並通過公法強制實施。

碳標識披露產品在生產和消費過程中產生和將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通過消費者的選擇和非政府組織的監督機制影響生產者的行為，迫使生產者提供低排放的產品和服務。

強制實施碳標識力度較大的國家是英國。2008年11月，英國通過了《氣候變化法案》(Climate Change Act 2008)，使其成為世界上首個將溫室氣體減排目標寫進法律的國家。按照該法律，英國本屆及下屆政府必須致力於削減二氧化碳以及其他溫室氣體的排放，到2050年達到減排80%溫室氣體的目標。另外，英國標準協會、節碳基金和英國環境、食品與農村事務部聯合發布了新標準《PAS2050：商品與服務在生命周期內溫室氣體排放評估規範》(PAS 2050－Specification for the Assessment of the Life Cycl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of Goods and Services)，用於計算商品和服務在整個生命周期內 (從原材料的獲取，到生產、分銷、使用和廢棄後的處理) 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其宗旨是幫助企業真正了解其商品對氣候變化的影響，尋找在商品設計、生產和供應等過程中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機會，最終開發出更少碳足迹的新商品，從而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發揮更大的作用。目前，美國、日本、韓國和澳大利亞也有在一些商品上實施碳標識的計劃。

零售商在實施碳標識方面的行動也十分值得注意。它們通過採購合同要求供貨商披露產品的碳排放情況，並由零售商予以統一標註，或者按照零售商的計算標準進行標註，這種做法不但會影響其本國的供貨企業，而且會影響廣大的海外供貨企業，不論那些供貨企業的所在國或營業地是否參加碳減排計劃。英國的大型連鎖超市特易購 (Tesco) 率先在本國度量並標識其貨品的碳足迹㉑。美國的Timberland製鞋公司已經開始在美國店內產品貼上碳標識㉒。此外，沃爾瑪 (Wal-mart) 超市也制訂了所謂「負責任的採購」計劃，將要逐步披露其所售產品的碳排放情況，並逐步增加對低碳產品的採購㉓。

為產品和服務設立國際性的統一的碳標準現在看來困難很大，但是在一個或一些國家或者區域之內設立統一的碳標準還是可能的，如對特定種類的產品

的排放限制。另外值得注意的是，為了防止只有部分國家採取減排措施而造成的碳洩露問題，即溫室氣體排放密集的企業從承擔了嚴格的減排義務的國家向沒有承擔減排義務的國家轉移，日本在八國集團 (G8) 內提議，為八國的能源密集型行業設立共同的最低技術標準㉔，如企業不論在哪裏設廠都必須採取最低技術，這樣可以防止某些企業為躲避減排義務向其他國家轉移，而發展中國家可以在自願基礎上遵守這些技術標準。初看起來，這只是行業標準，並不是產品和服務的標準，但不可否認行業標準會影響產品內含的碳排放量。如果發達國家都採納了低碳的行業生產標準，其產品會更易被識別為低碳產品，在未來會更具競爭力，從而間接地妨礙了發展中國家的工業發展和出口。

有些國家可以利用政府採購政策來引導企業的生產。如果國家決定只採購能效高、能耗低的產品，或者加大對可再生能源的採購力度，這些政策都有利於引導企業採納更加清潔的生產技術和工藝，產出排放更低的產品。

(四) 氣候友好型補貼

國家為了實施自己的減排溫室氣體的義務，可以採取補貼措施，如英國打算補貼可再生能源的生產和公共交通㉕。對可再生能源的補貼並不直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但能夠減少對石油和煤等化石能源的使用量，從而間接地減少了溫室氣體的排放。《補貼與反補貼措施協定》明確禁止的是出口補貼，但是，如果國家只是對可再生能源或者可再生能源技術的使用提供補貼，並且不論這種能源或者技術來自國內或者國外，那麼這樣的補貼就不具有專向性，是《補貼與反補貼措施協定》所許可的。

政府為減排溫室氣體而採取的財政措施或者支持計劃是否構成了對企業的補貼經常有爭議。例如德國為了保證風力發電的企業能夠在電力供應市場佔有一定的份額，對其所生產的電力承諾了最低的收購價，歐洲法院在普魯世電力公司訴史勒斯公司 (PreussenElektra AG v. Schleswag AG) 案㉖中，認為這種最低購買價格不構成一種違反歐盟法律的補貼。而巴西則抱怨美國對以玉米為原料的乙醇的補貼，因為巴西以甘蔗為原料生產的乙醇比美國以玉米生產的乙醇更能大幅度地降低溫室氣體的排放，卻受到來自美國的有力競爭㉗。

此外，WTO的《農業協定》(Agreement on Agriculture) 附件II第12段也明確豁免了政府環保計劃下的支付，政府可以為遵守其環境保護計劃而額外支付費用或遭受收入損失的企業提供財政支持㉘。

在一些國家採取氣候友好型補貼的同時，那些非氣候友好型補貼，特別是對化石能源的補貼，將面臨愈來愈難以維持的形勢。

(五) 氣候友好型政府採購政策

由於政府採購是一個巨大的市場，有些國家可以利用政府採購政策來引導企業的生產。如果國家決定只採購能效高、能耗低的產品，或者加大對可再生能源的採購力度，這些政策都有利於引導企業採納更加清潔的生產技術和工藝，產出排放更低的產品。WTO的《政府採購協議》(Agreement on Government Procurement) 並不禁止政府採納這樣的採購政策，所以，某些國家為應對氣候變化而增加對氣候友好型產品的採購並不會導致違反WTO的政府採購規則。在

美國2009年出台的被稱為「購買美國貨」的經濟援助計劃中，就有很大比例的資金投入了環境和可再生能源領域。

氣候友好型政府採購政策還涉及產品標準問題，如甚麼是「可再生能源」？水能、核能是否可再生能源？可再生能源的國際標準的制訂對於可再生能源的補貼和採購都非常重要。

二　碳壁壘措施對發展中國家的挑戰

發達國家對來自發展中國家的產品施加碳壁壘措施，可能會引起發展中國家的嚴重不滿。除了那些政治上的紛爭以外，《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所提到的所有國家「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是發展中國家為自己爭取權益的有力依據。然而，這一「責任」在《公約》內的表述是非常模糊和寬泛的：締約國「承認氣候變化的全球性要求所有國家根據其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和各自的能力及其社會和經濟條件，盡可能開展最廣泛的合作，並參與有效和適當的國際應對行動」㉙。雖然在《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 第一承諾期的安排中，這種「有區別的責任」被解釋成了發達國家承擔強制性的減排義務，發展中國家不承擔強制性的減排義務，但美國並沒有簽署《京都議定書》，很難說美國同意了這種解釋。

哥本哈根會議對「有區別的責任」的解釋是：發達國家承擔較大的責任，包括為發展中國家提供資金和技術，而發展中國家則承擔較輕的責任。「有區別的責任」只是確定了責任的輕重，但並沒有限制履行責任的方式，如採取碳壁壘措施。

即使是《京都議定書》附件一中列出的發達國家，在2009年12月進行的哥本哈根氣候談判中，也都要求相對發達的發展中國家，如中國、印度、巴西和南非等承擔減排義務。值得注意的是，哥本哈根會議最後達成的協議 (Copenhagen Accord) 對發展中國家做了區分，在資金援助方面，特別規定援助應該優先給予最不發達國家、發展中的島嶼國家，以及非洲國家。對此，幾個比較發達的發展中國家均沒有反對。所以，哥本哈根會議對「有區別的責任」的解釋是：發達國家承擔較大的責任，包括為發展中國家提供資金和技術，而發展中國家則承擔較輕的責任。「有區別的責任」只是確定了責任的輕重，但並沒有限制履行責任的方式，如採取碳壁壘措施。

從法律上論證對發展中國家實施碳壁壘措施違反了「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是很困難的。特別是，隨着《京都議定書》第一承諾期在2012年期滿，如果沒有關於第二承諾期的新的承諾，《京都議定書》就會名存實亡。同時，隨着中國國力的日益強盛，中國的「發展中」地位已經不被普遍承認。

三　結論

碳壁壘是在應對氣候變化的大背景下產生的新型貿易措施，其表現形式和實施的範圍、力度還依然在形成之中。但這類措施在未來逐步被使用是確定無疑的。即使現行的國際貿易規則沒有任何改變，碳壁壘措施仍然有一定的生存空間，理論上它們可以被設計成符合WTO規則的貿易措施，而且在某些由承擔了

強制性的減排義務的國家構成的區域內，貿易規則可能會為這些碳壁壘提供更大的空間。但當這些理論上可行的思路變為具體的貿易措施後，要通過WTO規則的檢驗將是非常困難的，同時還可能伴隨着高昂的行政管理成本㉚。此外，一些民間組織和實體，包括大型跨國公司和零售業巨頭，利用其銷售渠道，通過合同要求供貨商披露產品的碳足迹，或者為產品加貼碳標識，這些措施都可能影響產品的銷售。這些在私法框架下實施的碳壁壘措施，並不以有關國家頒行碳標識或碳足迹披露的強制性法律為適用的前提，其適用的地域範圍可隨着跨國巨頭的商業拓展範圍而輕易地跨越國界，這使其他國家的應對變得更加困難。

即使現行的國際貿易規則沒有任何改變，碳壁壘措施仍然有一定的生存空間，理論上它們可以被設計成符合WTO規則的貿易措施，而且在某些由承擔了強制性的減排義務的國家構成的區域內，貿易規則可能會為這些碳壁壘提供更大的空間。

2009年哥本哈根會議的失敗使國際社會失去了一個建立多邊減排機制的機會。如果發達國家最終決定實施一系列單邊措施來減排溫室氣體，那很可能會產生WTO總幹事拉米 (Pascal Lamy) 所擔心的「意大利麵碗」的效果㉛，即各種單邊措施錯綜複雜地穿插在一起，給進出口商造成非常難以應對的局面；那很可能損害了在金融危機中已經萎縮了的國際貿易。發達國家只有用盡它們所有的貿易武器，同時積極促成2010年的墨西哥會議達成有約束力的多邊協議，在多邊的框架下實施減排，世界經濟和貿易才能有望恢復成長。

在碳壁壘逐漸形成的大局下，如何未雨綢繆，盡快向低碳方向轉型，以應對潛在的碳壁壘，是中國的生產和服務企業必將面臨的一項挑戰。

註釋

① Anita M. Halvorssen, "UNFCCC, The Kyoto Protocol, and The WTO — Brewing Conflicts or Are They Mutually Supportive?", *Denver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and Policy* 36, no. 3/4 (2008): 371.

② "France to Renew Calls for EU Carbon Tariffs", www.euractiv.com/en/climate-environment/france-renew-calls-eu-carbon-tariff-news-290621 (last visited 3 March 2010).

③㉔ 梅林德（Ricardo Melendez-Ortiz）、卡邁爾（Mustapha Kamal Gueye）著，黃震乾譯：《氣候變化和貿易——通往哥本哈根之路》（日內瓦：國際貿易和可持續發展中心，2008），頁2；3。

④ Kevin Doran and Alaine Ginnochio, "United States Climate Policy: Using Market-based Strategies to Achiev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Reductions", *Environmental & Energy Law & Policy Journal* 3, no. 1 (2008): 31.

⑤ "President Bush Discusses Global Climate Change" (11 June 2001), http://georgewbush-whitehouse.archives.gov/news/releases/2001/06/20010611-2.html (last visited 11 November 2008).

⑥ 參見http://energycommerce.house.gov/Press_111/20090515/hr2454.pdf (last visited 10 March 2010)。

⑦ 參見www.wto.org/english/docs_e/legal_e/gatt47_01_e.htm。

⑧ United States — Import Prohibition of Certain Shrimp and Shrimp Products, Report of the Appellate Body, WT/DS58, 1998.

⑨ European Communities — Measures Affecting the Approval and Marketing of Biotech Products, WT/DS291/R, WT/DS292/R, WT/DS293/R。專家組報告在「結論和建議」部分首先聲明專家們沒有審查以轉基因的方式生產的產品與以傳統方式生產的產品是否相同產品，儘管申請方（美國、加拿大和阿根廷）有這樣的主張。

⑩⑰ Robert Howse and Antonia L. Eliason,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Strategies to Address Climate Change: An Overview of the WTO Legal Issue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Regulation and the Mitigation of Climate Change: World Trade Forum*, ed. Thomas Cottier, Olga Nartova, and Sadeq Z. Bigdeli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77; 78.
⑪ Brazil — Measures Affecting Imports of Retreaded Tyres, Report of the Appellate Body, WT/DS332/AB/R (3 December 2007), parag. 227, 229.
⑫ Arjun Ponnambalam, "U.S. Climate Change Legislation and the Use of GATT Article XX to Justify a 'Competitiveness Provision' in the Wake of Brazil Tyres", *Georgetow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40, no. 1 (2008): 280-83.
⑬ Report of the Working Party on Border Tax Adjustment, GATT Document L/3464 (2 December 1970), Basic Instruments and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18S/97.
⑭ 參見www.wto.org/english/docs_e/legal_e/24-scm_01_e.htm。
⑮ Paul-Erik Veel, "Carbon Tariffs and the WTO: An Evaluation of Feasible Policie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12, no. 3 (2009): 749.
⑯ "Proposal for a Directive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Amending Directive 2003/87/EC so as to Improve and Extend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Allowance Trading System of the Community".
⑱⑲ America's Climate Security Act of 2007, S. 2191, 110th Cong. §6006(b); §6001(2).
⑳ 「限量」(cap)是指由法律限定一個排放總量。首先國家可以排放的溫室氣體有一個受控制的總量，其次，這個總量再通過拍賣或者無償分配排放量等方式量化到企業，這樣企業的排放也有了一個限量(cap)。如果企業的排放需求超過了這個限量，它得從排放權市場上購入(trade)進一步排放的權利；如果企業的排放限額有剩餘，它可以到排放權市場上將其出售(trade)。
㉑ "Measuring Our Carbon Footprint", www.tesco.com/climatechange/carbonFootprint.asp (last visited 31 August 2009).
㉒ "Timberland Lists Carbon Footprint of Items", www.greentechnolog.com/2008/03/timberland_lists_carbon_footprint_of_its_items.html (last visited 31 August 2009).
㉓ Susie Mesure, "Wal-Mart in Pledge to Slash Its Carbon Footprint", www.independent.co.uk/news/business/news/walmart-in-pledge-to-slash-its-carbon-footprint-434761.html (last visited 31 August 2009).
㉕ State of the Environment of UK, *Climate Change: The UK Programme 2006*, www.official-documents.gov.uk/document/cm67/6764/6764.pdf, 32, 64 (last visited 15 March 2010).
㉖ Case C-379/98, PreussenElektra AG v. Schleswag AG [2001] I-2099.
㉗ Bradly J. Condon, "Cliamte Change and Unresolved Issues in WTO Law",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12, no. 4 (2009): 899.
㉘ 參見www.wto.org/english/docs_e/legal_e/14-ag.pdf。
㉙ 《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前言，參見http://unfccc.int/2860.php。
㉚ Ryan Vanden Brink, "Competitiveness Border Adjustments in U.S. Climate Change Proposals Violate GATT: Suggestions to Utilize GATT's Environmental Exceptions", *Colorado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w and Policy*, vol. 21 (winter 2010): 119.
㉛ Pascal Lamy, "A Consensual International Accord on Climate Change Is Needed" (29 May 2008), http://trade.wtosh.com/english/news_e/sppl_e/sppl91_e.htm (last visited 16 January 2010).

邊永民 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法學院教授，加拿大國際可持續性發展法律中心(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Law)研究員。

朝鮮勞動黨內權力鬥爭與中朝蘇三角關係

● 沈志華

1956年8月，朝鮮勞動黨內部發生一場驚天動地的政治鬥爭，史稱「八月事件」。本文主要依據大量的俄國檔案，以及可以找到的中國檔案和文獻，描述並分析這一事件發展的全過程，以期為解讀1950年代中朝蘇三角關係提供一個案例。

1956年8月，朝鮮勞動黨內部發生一場驚天動地的政治鬥爭，史稱「八月事件」。這是朝鮮黨內對金日成 (Kim Il-sung) 最高統治地位的最後一次挑戰，其結果以反對派的徹底失敗而告終。探尋其起因、經過和結果，可以從這一典型案例看出中國、朝鮮和蘇聯三者之間極其微妙的關係，在很大程度上對於解讀冷戰時期乃至後冷戰時期東亞的政治結構和趨向，以及探討朝鮮半島危機產生的根源及解決途徑，都具有深遠意義。

很長時間以來，這一事件對於局外人都是一個謎。儘管韓國出版了大量討論朝鮮黨內鬥爭的著作，但談到這次事件，主要依靠的是北朝鮮公開發表的文件和報導，以及大量的口述史料，檔案文獻依據顯得不足。俄國檔案開放以後，出現了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對事件的描述比較深入細緻了①。本文主要依據大量的俄國檔案，以及可以找到的中國檔案和文獻，描述並分析這一事件發展的全過程，以期為解讀1950年代中朝蘇三角關係提供一個案例。

一　起因：蘇共二十大引起的風波

自1953年朝鮮停戰以後，朝鮮經濟恢復和建設的嚴峻局面絲毫不亞於戰爭本身。為了幫助朝鮮，蘇聯和中國提供了大量援助。根據蘇聯外交部遠東司的調查報告：蘇聯政府根據同年9月19日的蘇朝協議，在兩年內向朝鮮提供無償援助10億盧布；對戰前和戰爭期間提供的貸款 (2.98億盧布) 延長了還貸期 (1957-1966)，降低了利率 (從2%降為1%)；把戰爭期間的非貿易支付債務 (7,288.8萬盧布) 減少了一半。中國對朝鮮的援助力度更大，在四年內 (1954-1957) 提供無償援助80,000億元 (折合16億盧布)；從戰爭開始至1953年底提供的援助全部免於償付，總計72,900億元 (折合14.5億盧布)；在三年內負責收養22,735名居住在中國東北的朝鮮孤兒，並承擔對這些兒童進行教育的朝鮮公民及其家庭成員

(31,338人) 的全部費用。除以上經濟和文化協議外，根據11月23日簽訂的其他協議，朝鮮在中國專家的待遇和費用以及朝鮮實習人員和留學生的費用等方面，中國的條件也比蘇聯更具優惠性，以致蘇聯外交部遠東司建議應效仿中國的做法，減少向朝鮮收取的專家費用②。儘管如此，朝鮮對蘇聯和中國的疑慮依然存在，在蘇共二十大以後，甚至還有加重的趨勢。

從1954至1956年，中共和蘇共從外交 (主張和平共處) 到內政 (調整經濟結構) 都採取了比較一致的立場，並且希望各國共產黨都能執行這一總方針③。然而，這一方針在朝鮮卻受到明顯的抵制。蘇聯駐朝使館注意到，在1955年1月31日朝鮮勞動黨通過的關於黨和國家現階段基本任務的指南性文件中，沒有按照莫斯科的意見致力於和平統一，而仍然把「解放南朝鮮人民」和「消滅南朝鮮親美、親日地主集團」作為實現祖國統一的途徑④。金日成對莫斯科新方針的不滿更主要地表現在他的內部談話中：「我們要改變一味模仿蘇聯的做法」，「蘇聯人沒有直接與美國人交戰，他們可能希望與美國人和平共處，但是美國人佔據着我們的南部，這是令所有朝鮮人民心痛不已的事」⑤。1956年初的朝鮮勞動黨黨章草案繼續反映出這種傾向，以致蘇聯使館不得不提出修改意見：刪除原文中「美國的」和「親美的」以及「從軍事上加強革命民主的基礎」等詞語，以免「授人以柄」，「給人留下這樣的印象，即朝鮮勞動黨為自己所確定的任務是帶有軍事性質的」⑥。

從1954至1956年，中共和蘇共從外交（主張和平共處）到內政（調整經濟結構）都採取了比較一致的立場，並且希望各國共產黨都能執行這一總方針。然而，這一方針在朝鮮卻受到明顯的抵制。

在經濟建設方面，朝鮮的核心政策是優先發展重工業。依靠中蘇的幫助，到1955年初，朝鮮三年計劃所確定的工業總產量目標已提前兩年超額完成，但人民的物質生活水平卻沒有任何提高。尤其是在農業方面，在戰前糧食生產完全是可以自給自足的，但現在超過30%的農民無法養活自己。為彌補糧食不足，朝鮮不得不在1953年從中國購進20萬噸糧食，1954年13萬噸，1955年預計17萬噸。被戰爭破壞的居民住宅到1954年底只修復了約70%，大部分城市居民和30%的農民還生活在簡陋的臨時建築裏。其原因除了是由於國家在投資比例上過於偏向重工業外，也因為在所有制改造方面一味追求國有化和合作化。

允許私人貿易和家庭手工業在國家監控下的合理存在，本來是促進消費品生產和流通的必要手段，但朝鮮領導人卻在執行徹底消除私有資本的路線上走進了死胡同。私營企業1949年佔工業企業的15%，到1954年就縮減到2.5%以下，1955年的計劃是降到1.3%。私營資本在貿易中的比重也從1949年的46.8%降到了1954年的22.8%以下。還有近90%的私人餐館關門，致使大部分城市居民失去了謀生手段。農業合作化也破壞了農民自願加入合作社的原則。1954年1月確定在農村試行合作化，當年便成立了10,000個合作社，迫使32%的農民加入了合作社，造成1954年糧食總產量比計劃少收30萬噸。政府反而提高了農業實物稅的上繳比例，從27% (大米) 和23% (其他農作物)，統一增加到50%。為完成收購計劃，各級幹部逼迫農民交糧，採取了包括逮捕在內的鎮壓手段，以致在糧食採購期間出現了農民自殺事件和暴動的危險⑦。

在國家關係方面，據蘇聯外交部的觀察，「朝鮮同志顯然過高估計了自己的力量而低估了民主陣營的力量」，沒有充分肯定蘇聯、中國和其他人民民主國家的援助⑧。外交部的另一份報告特別談到，中朝關係有「不正常現象」。如「志願軍司令部坐落在離平壤幾十公里的地方，居住條件很差，朝鮮領導同志也極少

去那裏」；在平壤的戰爭展覽館，十二個戰績展廳中只留給中國志願軍一個，而在其餘的所有展廳中，朝鮮人民軍的作戰行動被解釋成與中國志願軍無關；「金日成打算逐步解除在中國呆過的領導工作者在黨和政府中的職務」等。庫爾久科夫 (I. F. Kurdiukov) 注意到，中國政府在1952年召回駐朝大使後，直到1955年1月沒有再派新大使；在朝鮮駐華使館舉行的招待會上，周恩來「幾乎沒有同朝鮮代表交談過」。報告的結論是，「中國同志對朝鮮人的行為很不滿 (儘管沒有公開表達過)，但他們對朝鮮人表現得很克制」⑨。

最令人關注的是朝鮮黨內的鬥爭情況。朝鮮勞動黨是在戰前不久才由四個主要派別聯合組成的，以金日成為首的游擊隊派雖然人數不多，但佔據了主導地位；延安派的代表人物是金科奉 (Kim Tu-bong)、武亭 (Mu Chong)、崔昌益 (Choe Chang-ik) 等，成員則多為軍事領導幹部，在戰爭期間發揮了重要作用，如朴一禹 (Pak Il-u)、方虎山 (Bang Ho-san) 等；莫斯科派 (來自蘇聯的朝鮮族人) 和南方派 (或國內派) 雖勢力較小，但也有個別領袖人物在黨內很有影響，如許哥而 (Ho Ka-yi) 和朴憲永 (Pak Hon-yong)。

從金日成的一貫做法來看，時而倒向莫斯科，時而親近北京，這只是他在兩個大國的夾縫中求得生存和利益的手段，但無論哪一邊有可能威脅到他的地位，他都不會忍受。

還在戰爭期間，那些對金日成的地位和威信構成威脅的各派領導幹部就開始遭到清洗。矛頭首先指向掌握軍事實權的延安派幹部。1950年12月，武亭因平壤失守被罷免，不久朴一禹、方虎山也相繼被貶和被捕。隨後輪到莫斯科派幹部。1951年11月，莫斯科派代表人物許哥而因與金日成意見不合，被開除黨籍，雖在蘇聯的干預下保留了副首相的職務，但最終還是被置於受審的地步，被迫於1953年初自殺。1953年8月，以李承燁 (Lee Sung-yob) 為首的一大批南方派幹部受到法庭審判，罪名是美國間諜、破壞南方革命力量和企圖顛覆共和國。此案的矛頭實際上是針對早在半年前就被捕的南方派首腦人物朴憲永，兩年後，最高法院以間諜罪判處朴憲永死刑。經過一連串的內部爭鬥，朝鮮黨內各派終於都歸附金日成麾下。朝鮮停戰後不久形成的新領導班子，不僅增加了游擊隊派的金一 (Kim Il)，還有延安派的金科奉、金昌滿 (Kim Chang-man)，莫斯科派的朴昌玉 (Pak Chang-ok)、朴永彬 (Pak En-bin)，甚至南方派的朴正愛 (Pak Chong-ae) ⑩。然而，分歧和矛盾只是在高壓下暫時消失，問題並沒有得到真正解決。

有學者指出，1955年12月金日成首次提出的「主體思想」(Juche) 是「源於對抗蘇聯和親近中國的思考」，其主要目的是「消除蘇聯的影響」，隨後開展的對朴昌玉、朴永彬等一批來自蘇聯的朝鮮族幹部的批判，證明了這一點。相反，為了加強黨員的黨性修養，金日成曾指出應「學習中國的整風運動」⑪。鑒於當時提出新方針並對其他社會主義國家產生影響的主要是莫斯科，因此，關於「主體思想」是源於對抗蘇聯的說法是可以成立的，但如果說這裏有「親近中國」的考量，恐怕不夠準確。實際上從金日成的一貫做法來看，時而倒向莫斯科，時而親近北京，這只是他在兩個大國的夾縫中求得生存和利益的手段，但無論哪一邊有可能威脅到他的地位，他都不會忍受。

蘇共二十大以後，在赫魯曉夫 (Nikita S. Khrushchev) 批判「個人崇拜」風潮的影響下，朝鮮黨內的不滿情緒再次爆發出來。在1956年3月20日中央全會學習蘇共二十大的材料時，除了從莫斯科回來的崔庸健 (Choi Yong-ken) 做報告

外，只有金日成、外相南日 (Nam Il) 和宣傳部副部長李一根 (Li Il'-gen) 三人發言。談到個人崇拜問題時，金日成專講南方派黨員對朴憲永的崇拜，而對朝鮮勞動黨內存在嚴重的對他個人的崇拜卻隻字不提，只是要求以後在報紙宣傳中不要再突出個人作用了。會議上宣讀了赫魯曉夫秘密報告的翻譯文本，但沒有進行討論，也沒有做任何決議⑫。會後，勞動黨中央向各機關下發的秘密文件的基調是朝鮮勞動黨在各方面都「始終堅持正確的馬克思列寧主義路線」，並多次強調集體領導是黨的最高原則，「勞動黨中央從未放棄這一原則」。至於黨內的個人崇拜問題，只是以前曾經有過，且只與朴憲永有關⑬。

4月23至28日，朝鮮勞動黨召開了第三次代表大會。會議既沒有討論人們議論紛紛的黨內個人崇拜問題，也沒有消除前一段廣大幹部對人事處理的不滿情緒，甚至沒有研究人民普遍關心的經濟困難和生活問題。金日成的長篇報告，除了讚揚朝鮮的政治地位和經濟成就外，就是反覆批判朴憲永等南方派領導人以及其他分裂黨的宗派主義活動。很多人要求在大會發言，都被拒絕。大會對中央委員會進行了大規模調整，以保證他們對金日成的忠誠和支持。在71名中央委員中，新選43人，上屆保留下來的只有28人；在45名候補中央委員中，新選43人，保留的只有2人⑭。會議期間在報紙和發言中對金日成的頌揚反而愈演愈烈，以致令蘇聯外交部都感到「很不正常」⑮。在貫徹代表大會精神的平壤市委積極份子會議上，積極追隨金日成的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副主席金昌滿在高度評價了代表大會的意義後指出：「我們黨內沒有個人崇拜現象」，過去出現過的，就是「在南方對朴憲永的個人崇拜，在北方對許哥而的個人崇拜」；同時「我要警告大家，關於現在我們黨存在個人崇拜的言論不僅不能鞏固、反而只會削弱我們黨。因此，誰要發表這樣的言論就處分誰」⑯。

在二十大前，蘇聯外交部就反映了朝鮮黨內對金日成個人崇拜的種種表現，並建議蘇共中央提請金日成注意改正。而不久前莫斯科派領導幹部遭到嚴厲處罰，與這些人多次提醒金日成注意個人崇拜問題有關。

這次會議的人事調整主要是針對莫斯科派的，對延安派顯得十分寬容。金日成知道，在排擠莫斯科派的問題上，與蘇聯的矛盾是無法迴避的。在二十大前，蘇聯外交部就反映了朝鮮黨內對金日成個人崇拜的種種表現，並建議蘇共中央提請金日成注意改正⑰。而現在，外交部所屬情報委員會還特別注意到，不久前對莫斯科派領導幹部的嚴厲處罰，與這些人多次提醒金日成注意個人崇拜問題有關。因此，委員會建議蘇共中央對朝鮮黨進行幫助⑱。

外交部遠東司則認為，對朴昌玉等人的批判，「實際上是發起了一場旨在反對所有蘇聯朝鮮族人的運動」⑲。1955年底，在朝鮮共有來自蘇聯的朝鮮族幹部136人，根據蘇聯最高蘇維埃1955年12月31日的法令，他們必須確認一個國籍。在回答徵詢問卷時，當時多數人表示願意加入朝鮮國籍，只有24人提出在加入朝鮮國籍後，還想保留蘇聯國籍。在朴昌玉、朴永彬等人被解職後，面對朝鮮黨對莫斯科派幹部的排擠和歧視，很多人感到後悔，有人 (如建設相、人民軍衛生部部長等) 甚至偷偷到蘇聯使館要求保留或恢復蘇聯國籍⑳。

1956年駐蘇大使延安派的李相朝 (Lee Sang-jo) 回到莫斯科，立即於5月30日約見了蘇聯副外長費德林 (N. T. Fedorenko)。在通報了金日成將訪問蘇聯和東歐各國以求經濟援助的情況後，李相朝詳細報告了朝鮮黨內的不正常情況，並強調對金日成的個人崇拜實際上籠罩着整個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缺乏集體領導，所有事情都由金日成個人決定。李相朝還指出了金日成在經濟工作和使

用幹部方面以及戰爭期間的種種錯誤，並多次強調，蘇共中央必須盡快在思想和政策方面幫助朝鮮黨，特別是幫助金日成克服那些危險的錯誤㉑。

同年6月8日，朝鮮副首相崔昌益也秘密單獨約見蘇聯大使。崔昌益全面報告了朝鮮最近的情況，特別是在幹部使用問題上的錯誤傾向：黨內領導幹部的任用既沒有照顧到來自國內、中國和蘇聯等各個方面的幹部，更不是任人唯賢，提拔的都是那些沒有文化、沒有經驗，卻專門會溜鬚拍馬、阿諛奉承的人，這也是造成嚴重個人崇拜現象的原因之一。崔昌益同樣強烈要求蘇共中央幫助改變這種狀況，並希望蘇共中央和蘇聯政府能向金日成提出必要的建議。崔昌益說，對於蘇聯的建議，金日成一般都會認真對待的㉒。

關於金日成6月訪蘇期間與蘇聯領導人談話的情況，目前沒有詳細資料。只知道金日成曾受到赫魯曉夫的接見，會談中，蘇聯領導人對他提出了一些意見，但因有些情況不明，委託中央聯絡部弄清楚。金日成則表示接受批評，以後注意改正錯誤。事後，莫斯科向中共中央通報了談話結果，毛澤東認為蘇共這樣做很好㉓。

蘇共二十大前後朝鮮黨打擊莫斯科派幹部和繼續大搞個人崇拜的做法，引起蘇聯領導人的不滿是可以想見的。所以，朝鮮黨內的反對派寄希望於從外部對金日成施加壓力，莫斯科的表態在很大程度上對他們在八月全會發起反對金日成的進攻起到了刺激和鼓勵的作用。

8月2日，蘇共中央又通過使館向勞動黨傳達了進一步的看法，即希望金日成在批評朝鮮黨的一些錯誤做法時應表現得主動一些㉔。對於金日成排除異己的做法，北京和莫斯科本來是表示過不同意見的㉕。蘇共二十大前後朝鮮黨打擊莫斯科派幹部和繼續大搞個人崇拜的做法，引起蘇聯領導人的不滿，也是可以想見的。所以，朝鮮黨內的反對派寄希望於從外部對金日成施加壓力，莫斯科的表態在很大程度上對他們在八月全會發起反對金日成的進攻起到了刺激和鼓勵的作用。

二　經過：八月全會前後朝鮮黨內鬥爭和中蘇的干預

據俄國檔案反映的情況，在勞動黨1956年三大期間及以後，金枓奉、崔昌益、朴昌玉、朴義琓 (Pak I-van) 、徐輝 (So Hwi) 、尹公欽 (Yun Kong-hum) 、金承化 (Kim Cyn-khva) 等一批領導幹部對朝鮮黨內的個人崇拜狀況、幹部政策和經濟方針感到不滿，特別是金日成出訪期間在波蘭發生的「波茲南事件」，更加強了這種對立情緒。他們希望在8月即將召開的中央全會上揭露和批評這些錯誤。

8月初金日成回國會後了解到這種情況，立即採取了應對措施。一方面，金日成、南日、朴正愛等人頻繁與蘇聯使館接觸，一再表示完全接受莫斯科的批評，同時指責這些反對派人物對抗黨的方針並煽動不滿情緒是「反黨」行為，他們以無能、獻媚和歷史問題為由，堅決要求撤換金日成身邊的一批領導幹部，是在搞「宗派」和「分裂」活動，已經形成了「反黨集團」，其結果將破壞黨的威信和地位，造成危險局面。另一方面，金日成等人又分別地、反覆地找一些有不滿情緒的幹部談話，採取威脅、利誘等手段分化瓦解反對派隊伍。如說服金枓奉放棄了撤換幹部的主張，迫使朴義琓採取了中立立場，派遣金承化去莫斯科學習等。此外，還派秘密警察監視反對派幹部，對他們的司機、保姆進行審問，急召出訪的內務相方學世 (Pan Khak-se) 回國布置防範措施，等等。

經過一番努力，金日成取得了主動權。蘇聯使館的態度令他滿意：除了按照莫斯科的要求希望金日成對朝鮮黨的錯誤採取主動姿態，並不得打擊報復提意見的幹部外，伊萬諾夫 (V. I. Ivanov) 明確表示，召開中央全會的目的是鞏固勞動黨的領導地位，維護黨內團結，為此同意金日成先召開中央常委會議統一思想。這實際上就表明，蘇聯不同意反對派關於撤換一批領導幹部的核心主張。蘇聯還表明了不干預朝鮮黨內部事務的基本立場，這更讓金日成感到放心。

於是，在8月21至23日召開的常委會議上，雖有一些不同意見發表，但最後的結論是：中央的路線是正確的，犯錯誤的主要是許哥而和朴昌玉等人，對此，「中央常務委員會將採取措施來予以清除」；根據目前調查的材料，沒有理由對黨的領導幹部進行撤換。金枓奉謹慎和退縮的發言，是金日成能夠把握這次會議方向的關鍵因素。8月28日常委會議通過了金日成將在中央全會上做的報告草案。報告包括代表團出訪的結果、朝鮮國內的形勢、勞動黨的狀況及任務三項內容，基調同以前一樣。報告沒有涉及黨內生活問題，只說可以在全會討論，但在結尾處，金日成提出黨內「存在着派別和宗派活動殘餘」，號召全黨加強警惕並與之鬥爭㉖。

伊萬諾夫明確表示，召開中央全會的目的是鞏固勞動黨的領導地位，維護黨內團結，為此同意金日成先召開中央常委會議統一思想。這實際上就表明，蘇聯不同意反對派關於撤換一批領導幹部的核心主張。

8月30至31日，朝鮮勞動黨召開了中央全會。金日成按照程序首先做了常委會一致通過的報告，隨後的兩個發言均是表示同意的讚美之詞。第三個發言的是延安派幹部、貿易相尹公欽，他以「憤怒的揭發式語調」批評黨內存在的錯誤傾向。尹的發言被多次打斷，並淹沒在一片反對聲中，崔庸健甚至站起來大罵，會場一度陷入混亂。崔昌益起身想發言，為尹公欽辯護，但沒有得到講話機會。面對如此局面，中午休會的時候，尹公欽與工會主席徐輝、文化部副相金剛 (Kim Gan)、建材局長李弼奎 (Li Pkhir-giu) 悄悄離開會場，潛往中國。在以後的會議中，只有崔昌益、朴昌玉表示贊同尹公欽的意見，幾乎所有的發言都對這種「反革命和反黨」言論，以及上述幾人的「錯誤」或「罪行」展開了猛烈抨擊，崔昌益被說成是反黨集團的首領和思想家。

第二天的會議做出決議：由於「從事反黨活動」，開除尹公欽、徐輝、李弼奎和金剛四人的黨籍，解除崔昌益中央常委的職務，解除朴昌玉內閣副首相和中央委員的職務。上述問題均移交黨中央特別委員會審查。不久，朴昌玉被迫到東海岸一個小型鋸木廠去當廠長，而崔昌益則被任命去負責一個養豬場的工作。會後，「整個國家陷入大規模的搜捕和強力鎮壓之中」，很多黨內重大問題遭到歪曲，呈現在全體黨員群眾面前的情形似乎是「一小撮對黨和國家領導人不滿的人策劃了宮庭政變式的嚴重密謀事件」。9月1日，金日成到蘇聯使館，崔庸健到中國使館，分別通報了全會情況和所做決議㉗。

9月3日，朝鮮政府正式向中國外交部通報，有四名朝鮮公民在安東地區越過朝鮮邊境並被中國邊防軍截獲，請求中國政府將上述人等遣返回國。喬曉光大使代表中國政府當場答覆：這些人並非普通越境者，強制性將其遣返是不可能的。喬將這一情況向伊萬諾夫做了通報，並詢問蘇聯的看法㉘。顯然，中國政府此前已經確定了自己的立場，而莫斯科的態度就比較謹慎了。

9月5日，李相朝求見費德林並提交了他給赫魯曉夫的信。李指責金日成對提意見的同志實施鎮壓，請求蘇共中央干預此事。還說，外務省已經兩次召他

回國，他聲稱有病，還未成行㉙。9月6日，蘇共中央主席團召開會議，討論朝鮮問題。會議決定，委託波諾馬廖夫 (Boris N. Ponomarev) 經過「周全的考慮」後接見李相朝，並答覆中國大使，蘇共中央將委託正在中國出席中共八大的蘇共代表團與中共中央交換意見㉚。在9月10日與李相朝會談時，波諾馬廖夫答覆：蘇共對朝鮮發生的事情表示憂慮，蘇共代表團將與同樣在中國的勞動黨代表團和中共商談此事，但不會干預朝鮮黨的內部事務。對於李請求蘇共公開發表批評朝鮮黨的言論的建議，波諾馬廖夫拒絕討論㉛。

其實，莫斯科的這種立場並不是在事件發生後才突然形成的。由於赫魯曉夫的秘密報告在蘇聯國內和整個社會主義陣營引起的震動和混亂，加上中共中央4月5日文章 (〈關於無產階級專政的歷史經驗〉) 的公開表態，使得蘇共在批判斯大林個人崇拜問題上的態度變得謹慎起來，甚至對那些比較激烈的批判言論採取了壓制的做法，蘇共中央在6月30日〈關於個人崇拜及其後果〉的決議中充分表明了這一點㉜。在後來與金日成的會談和通信中，蘇聯領導人透露了這些情況，並表現出對繼續批判個人崇拜謹慎的態度。金日成立即在朝鮮黨內傳達了這些信息㉝。應該說，蘇聯態度的轉變，無疑是金日成敢於採取嚴厲措施處理黨內問題的因素之一。

從金日成等人向蘇聯報告的情況看，與八月「反黨」事件有牽連的，主要是延安派幹部，不僅被看成是「分裂」和「宗派」活動主謀的崔昌益和徐輝，就連反對派中的最高層幹部、黨內元老金枓奉，都是陸續從中國回來的。

為了平息黨內的不滿情緒，同時也爭取莫斯科的同情，金日成在中央全會後，立即對在此前受到打壓的莫斯科派幹部採取了懷柔政策。9月14日下午，朴正愛召集從蘇聯返回的朝鮮幹部開會，出席者約100人 (佔全部莫斯科派幹部的三分之二) 。會議的目的就是宣布中央將改變對來自蘇聯的朝鮮幹部的態度，並為他們平反㉞。箇中的道理很簡單，因為這次鬥爭的主要矛頭已經轉向延安派了。從金日成等人向蘇聯報告的情況看，與八月「反黨」事件有牽連的，主要是延安派幹部，不僅被看成是「分裂」和「宗派」活動主謀的崔昌益和徐輝，就連反對派中的最高層幹部、黨內元老 (「老頭子」) 金枓奉，都是陸續從中國回來的。據說，金日成曾講過這樣的話：參與政變陰謀的人都屬於延安派㉟。因此，金日成才會改變對莫斯科派的態度，目的是集中對付來自北京的壓力。

9月18日晚，毛澤東、周恩來、彭德懷等人與蘇共代表團商談了處理朝鮮問題的意見。米高揚 (Anastas I. Mikoyan) 說，昨天他與朝鮮代表團談話，批評了他們，但崔庸健不服氣。還說，蘇共對情況不太了解，還沒有肯定的意見，建議中蘇兩黨共同派人去平壤，了解情況。毛澤東在談話中則對朝鮮許多同志無辜被捕、開除、撤職的做法極為不滿，並直接指出，金日成還是搞斯大林那一套，一句反對的話都聽不得，誰反對，就殺誰。與米高揚「了解情況」的說法不同，毛澤東提出，中蘇兩黨派人去平壤的目的，就是「勸他們團結」，「收回成命」，恢復反對派的黨籍和職務。毛澤東說，「我們要對金日成說，我們不是打倒你，而是要幫助你，但是你必須改正錯誤」，「我們也要勸那些被整的人採取和解態度，勸雙方和解」。具體方法是召開政治局會議或中央全會，中蘇派出代表參加；會議要做出決議，還要公開發表。毛澤東還對米高揚說，金日成對我們有情緒，不聽中國的，這次主要靠你們了。米高揚沒有明確表示意見，只說去談談看。中共希望這次去就要解決問題，但米高揚推說國內還有事情，不能停留太久㊱。

接着，中共領導人又與朝鮮代表團舉行了會談。毛澤東一開始就指出，朝鮮在經濟政策和幹部政策方面的「問題很嚴重」，並通知他們，中蘇兩黨決定派代表團明天早上去平壤，要崔庸健也一同回去，這樣做的目的「是要幫助你們解決問題而不是要破壞你們」。毛還說，對於朝鮮黨的做法，過去就有意見，例如朝鮮戰爭，一開始就提醒過金日成不應該打，後來又警告他敵人可能從後方登陸。彭德懷和李克農甚至質問：朝鮮戰爭到底是誰發動的？是美帝國主義發動的還是你們發動的？會談中對朝鮮人的批評非常嚴厲，指責他們在幹部問題上敵我不分，犯了「路線錯誤」，「黨內充滿恐怖情緒」。毛最後說，我們可以叫跑到中國來的同志回去，但回去後一定要恢復他們的黨籍和職務，把問題拿到黨的會議上冷靜地加以解決㊲。顯然，中共的態度更加明確，不過，除了要求金日成糾正錯誤外，並沒有進一步的企圖。

米高揚和彭德懷等人到達平壤後，首先找金日成單獨談話，經過兩次深談，金日成基本接受了中蘇兩黨的意見。9月22日召開的中央全會做出決議，承認八月全會處理問題的方法「過於簡單」，並同意恢復崔昌益和朴昌玉的職務，恢復出逃中國者的黨籍。米高揚認為任務已經完成，但毛澤東指出：「問題並沒有結束，而是剛剛開始。」的確，正如蘇聯大使所說，實際上金日成是被迫否定八月全會的決議的，而九月全會通過的決議，也是「兄弟黨對朝鮮勞動黨領導人施加影響的結果」。因此，在中蘇代表團離開平壤以後，金日成不僅沒有執行與米高揚、彭德懷達成的協議——在媒體公布九月全會決議(只在黨內傳達並在報紙上發了一個簡短消息)，反而繼續對有不同意見的幹部進行迫害，以致又有一些人逃到了中國。此外，關於釋放朴一禹的協議遲遲沒有結果，答應恢復尹公欽等人家屬糧食供應的諾言也一直沒有履行。儘管中國一再表示對於是否執行這些協議的結果非常關心，但朝鮮方面一直虛與委蛇，拖延不辦㊳。後來，波蘭和匈牙利爆發危機，莫斯科和北京都去關注歐洲的問題，朝鮮的事情便暫時平息下來。

金日成是被迫否定八月全會的決議的，而九月全會通過的決議，也是「兄弟黨對朝鮮勞動黨領導人施加影響的結果」。因此，在中蘇代表團離開平壤以後，金日成不僅沒有在媒體公布九月全會決議，反而繼續對有不同意見的幹部進行迫害。

三　結果：中國人民志願軍全部撤離朝鮮

在中朝關係日益緊張的情況下，金日成進一步加快了向莫斯科靠攏的步伐。藉着1956年11月1日蘇聯出兵匈牙利的舉動，11月2日外相南日向蘇聯大使表示，朝鮮「今後必須採取一系列措施鞏固同蘇聯的友誼」，「我們認為現在所有的進步力量都應當更加緊密地團結在蘇聯周圍」㊴。在朝鮮新大使赴莫斯科前夕，金日成對他說，「除了鞏固與蘇聯的聯繫和友誼，朝鮮沒有也不會有其他的政治路線」㊵。此外，為了取悅莫斯科，朝鮮外務省還不斷向蘇聯使館散布一些有關中國的消息，挑撥中蘇關係。如中國副外長單獨約見朝鮮、越南和蒙古大使，通報匈牙利事件；中國人說，蘇聯承認在對波蘭問題的看法上犯了錯誤；李相朝有親華情緒而輕視蘇聯等等㊶。對於這些情況，北京未必一無所知，但卻沒有做出進一步反應。因為，這時中國看問題的角度也出現了很大變化。

波匈事件發生以後，毛澤東對社會主義發展道路及蘇共二十大路線的看法逐步發生了轉變，認為蘇聯放棄階級鬥爭、與美國實現緩和的方針是錯誤的，

並由此表露出對蘇共繼續領導社會主義陣營的能力和地位的懷疑，特別是1957年11月莫斯科會議後，中蘇之間的分歧逐漸擴大㊷。

為了加強自身的力量和影響，中共不得不對朝鮮採取容忍和友好的方針。這首先反映在中國對流亡的延安派幹部的態度上。中國地方檔案中有這樣一些材料：1957年3月4日，移居長春的朝鮮勞動黨平壤市委前組織部長金忠植 (Kim Chyn-sik) 給中共吉林省委第一書記吳德寫信，要求向蘇共中央和中共中央遞交有關他個人和勞動黨的材料，並希望直接去北京面呈㊸。若是在幾個月前，這些材料確是中共急需的，但現在已經沒有人關心了。3月16日，吉林省委書記富振聲在與金忠植談話時，不客氣地說：「你從朝鮮來我國，不是合法的和正常的，我們曾經要求你回國，但是你堅決不願意回去，我們只好把你留下來。」然後嚴肅地告訴他：中朝兩黨和兩國關係一向友好，中國也「不願干涉兄弟黨和兄弟國家的內部事務」。最後，富根據中共中央的委託轉告他，在中國期間，要盡量避免與朝鮮人及中國朝鮮族人接觸和通信，更不能談論朝鮮的問題㊹。6月28日，前朝鮮駐蘇大使館工作人員金俊根 (Kim Diun-gen) 、李熙相 (Li Khi-Sang) 寫信給中共中央，希望在中國參加一定的組織生活。7月9日，中共中央聯絡部答覆吉林省委：「告訴他們，我們沒有這樣合適的組織給他們參加。至於幫助他們自學的問題，請你們就近指定一適當的同志，幫助他們自學。」㊺

中朝關係改善後，中共對勞動黨和八月事件的看法已完全改變。毛澤東稱讚金日成在《莫斯科宣言》上簽了字，是反帝國主義、堅持社會主義和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還說，1956年中國和蘇聯派人去朝鮮解決人家的內部問題，用意是好的，但結果不好，方式不對。

的確，此時的中朝關係有了迅速好轉的勢頭。八月事件前後，中國政府對於朝鮮提出在1957年給予額外無償援助或5,000萬元貸款的請求一直沒有回應，最後乾脆予以拒絕。因此，朝鮮也取消了預定的以副首相金一為首的貿易代表團訪華的安排㊻。而現在情況完全不一樣了。為了迎接1957年9月中旬金一率朝鮮勞動黨中央經濟代表團訪華，與中方商討朝鮮第一個五年計劃的指標和援助問題，中國政府做了非常周密的準備和安排㊼。10月25日，志願軍入朝作戰七周年時，中朝關係的升溫最為明顯。金日成不僅致函志願軍司令員楊勇上將表示感謝，還專門給毛澤東發出賀電，毛澤東也親自回電致謝。朝鮮政府還在平壤召開紀念集會，並組織群眾開展慰問、立像和掃墓活動。幾天後的十月革命紀念日，據《人民日報》報導，「志願軍駐地一片節日景象」㊽。

在這樣的氣氛中，1957年11月莫斯科會議期間，毛澤東與金日成舉行了會談。金日成在會談中強調了朝鮮在法律上的獨立地位，並向毛澤東詳細講述了八月事件「陰謀顛覆」朝鮮政權的性質，取得了毛的認可。毛澤東建議金日成路過北京時，把逃到中國來的朝鮮幹部集中起來，宣布對他們實行赦免。毛澤東向金日成保證，中國永遠都不會利用這些人去反對朝鮮的。金日成回答說，「朝鮮也不需要這些人」㊾。回國後，金日成立即採取行動，進一步在黨內進行政治清洗。八月事件中反戈一擊的金枓奉這次也沒有逃脫噩運，先是被開除黨籍，而後遭到拘禁，最後被送往順安農場進行勞動改造㊿。中國使館獲得的一份勞動黨內部講話材料稱：到1958年初，朝鮮「全面地揭露和粉碎了反國家反黨的宗派份子」，進一步肅清了「崔昌益、朴昌玉、尹公欽、金承化、徐輝、李弼奎等反黨宗派份子的殘餘毒素」。講話在談到國際形勢時，特別提到了「以蘇聯和中國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還頌揚中國「以強大的力量登上國際舞台，在解決國際問題方面起着巨大的作用」(51)。這一切自然是中朝關係改善的結果。

此時，中共對勞動黨和八月事件的看法已完全改變。毛澤東在一次講話中，稱讚金日成在《莫斯科宣言》上簽了字，是反帝國主義的，是堅持社會主義和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還說，1956年中國和蘇聯派人去朝鮮解決人家的內部問題，用意是好的，但結果不好，方式不對。周恩來在1958年2月訪朝回國後也說，從朝鮮跑過來的那些人反映的情況很片面，導致中國對朝鮮產生了錯誤看法[62]。《人民日報》還摘要刊登了朴金喆(Pak Geum-cheol)在勞動黨代表會議上的報告，其中有一大段是專門點名批判「崔昌益、朴昌玉反黨宗派」的[63]。

為了安撫金日成，進一步鞏固中朝關係，毛澤東還作出了一個重大決定，即撤回在朝鮮的全部志願軍部隊。朝鮮停戰以後，中國軍隊便陸續部分地撤退回國。1954年10月撤回7個師，1955年4月撤回6個師，10月撤回6個師，到1956年4月在朝鮮的志願軍部隊還有44萬人[64]。在中國和蘇聯看來，志願軍是社會主義國家對抗美國在南朝鮮駐軍的主要力量。雖然1956年4月中國政府發出呼籲，要求各方同時從朝鮮撤軍，但是正如中國在向蘇聯通報時自己認為的，這個建議只不過是為了減輕來自中立國方面的壓力，對美國企圖取消中立國委員會的主張的回應，沒有任何「實際意義」。在1957年1月周恩來訪蘇前夕，考慮到中國的立場，蘇聯外交部確定了處理朝鮮問題的既定方針。蘇聯政府認為應該強調，在目前局勢下，中國人民志願軍繼續駐扎朝鮮，「不論是從朝鮮人民利益還是從整個社會主義陣營利益的觀點看都是必要的」[65]。然而，到1957年11月，毛澤東的主張就完全改變了。

為了安撫金日成，進一步鞏固中朝關係，毛澤東還作出了一個重大決定，即撤回在朝鮮的全部志願軍部隊。1958年，在朝鮮作戰和駐守八年之久的中國軍隊，終於全部撤退回國，此舉無疑進一步加強了中朝之間的友好關係。

在莫斯科會議期間，毛澤東兩次與金日成談話，主動提出中國軍隊全部撤離朝鮮，並指出現在形勢大好，「東風壓倒西風」，美國不敢妄動。這個建議令金日成感到驚訝，一時沒有反應過來，但很快就表示同意和感謝，認為如同毛澤東所說，這樣做可以給美國施加壓力。金日成回國後立即召集會議討論，隨即兩次給毛澤東發電，表示勞動黨中央贊成志願軍回國，並提出了具體實施辦法。最後雙方商定，朝鮮政府首先發表聲明，要求雙方撤兵，中國政府再表示響應和支持，然後開始單方面撤軍，至1958年底志願軍全部撤離朝鮮。1958年1月8日，周恩來向蘇聯大使通報了這一情況[66]。1月16日蘇聯外交部答覆，這一舉動「非常英明」[67]。於是，2月5日朝鮮政府發表聲明，要求一切外國軍隊同時撤出南北朝鮮，實現全朝鮮自由選舉，實現南北朝鮮和平統一。2月7日，中國政府發表聲明，響應朝鮮的和平倡議，準備同朝鮮協商撤出志願軍，要求美國和其他有關各國也採取措施從南朝鮮撤軍。不久，蘇聯政府也發表聲明，支持這一建議[68]。

2月14日，周恩來率領中國政府代表團前往朝鮮，商討撤軍的具體步驟和其他事宜。雙方確定，從3月至年底，分三批實現全部撤軍，並發表聯合聲明，強調朝鮮問題應由朝鮮內部通過談判解決，無需外國干涉。此後，第一批部隊6個師共8萬人，從3月15日至4月25日撤出；第二批6個師及其他特種部隊共10萬人，從7月11日至8月14日撤出；第三批志願軍總部、3個師和後勤部隊共7萬人，從9月25日至10月26日撤出。志願軍撤退時將營房、設備和物資全部無償地移交給朝鮮人民軍[69]。至此，在朝鮮作戰和駐守八年之久的中國軍隊，終於全部撤退回國，此舉無疑進一步加強了中朝之間的友好關係[60]。

註釋

① 比較專門的研究成果有：Andrei Lankov, *Crisis in North Korea: The Failure of De-Stalinization, 1956*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4)；下斗米伸夫：《莫斯科與金日成——冷戰中的北朝鮮（1945-1961）》（東京：岩波書店，2006）。

② АВПРФ, ф.0102, оп.7, д.47, п.27, л.115-20；《人民日報》，1953年11月24日。另參見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17-00125-01，頁3-14。

③ 詳見沈志華：〈毛澤東、赫魯曉夫與1957年莫斯科會議〉，《歷史研究》，2007年第6期，頁82-109。

④ 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12-15.

⑤㉟ 徐大肅著，徐柱錫譯：《北韓的領導人——金日成》（首爾：清溪研究所出版局，1989），頁125-26；131-33。

⑥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22-25.

⑦ 上述資料來自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33-63, 212-14, 271-79。

⑧ 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12-15.

⑨ 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33-63;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126-27.

⑩ 上述資料詳見康仁德編：《北韓全書》，上卷（首爾：極東問題研究所，1974），頁260-61；徐大肅：《北韓的領導人——金日成》，頁107-22；北韓年鑒刊行委員會編：《北韓總鑒（1945-1968）》（首爾：共產圈問題研究所，1968），頁175-76；金南植、沈之淵編著：《朴憲永路線批判》（首爾：圖書世界出版社，1986），第五章。筆者請余偉民等人翻譯了這些韓文資料，並在此表示感謝。俄國檔案也證實了一些這方面的情況。參見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33-63。

⑪ 徐大肅：《北韓的領導人——金日成》，頁125-26。根據1956年1月18日朝鮮勞動黨〈關於進一步加強與文學藝術領域的反動意識形態作鬥爭〉的決議，朴昌玉被開除出中央常委，朴永彬被撤銷中央常委和中央委員職務。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57-67。

⑫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1, л.165-68.

⑬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137-39.

⑭ ЦХСД, ф.5, оп.28, д.486, л.1-17；徐大肅：《北韓的領導人——金日成》，頁128-30；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207-11。

⑮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163-70.

⑯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202-203.

⑰ 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33-63.

⑱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57-67.

⑲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163-70.

⑳ 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271-79；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222-24。朴昌玉、朴永彬等很多人都曾到蘇聯使館訴説冤情和反映情況。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120-21, 57-67；д.412, л.220-22, 225。

㉑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190-96.

㉒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210-14.

㉓㊱ 毛澤東與米高揚會談記錄，1956年9月18日。

㉔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335-37.

㉕ 據蘇聯方面的情報，朴一禹被排擠引起了中國軍方的不滿。（ЦХСД, ф.5, оп.28, д.314, л.212-14。）1953年11月金日成到北京時，毛澤東提醒他無論如何不能殺朴憲永，蘇聯也通過顧問向金日成建議不要殺人，但金不予理睬。後來蘇聯大使問起此事，金十分不滿，甚至與其發生了爭執。（毛澤東與米高揚會談記錄，1956年9月18日；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214-16。）

㉖ 史料來自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335-59, 317-21。作為當事人，金忠植（Kim Chyn-sik）認為，崔庸健事先了解黨內反對金日成的很多情況，並在金回國後向其告密，這是延安派幹部在八月事件中失敗的關鍵原因。筆者2010年2月採訪金忠植記錄。金忠植時任勞動黨平壤市委組織部長，八月事件後逃亡中國。

㉗ 史料來自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319-21, 322-25, 327-32; л.412, л.302-303。

㉘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322-25.

㉙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224-28。在蘇聯養病的郵電相也不敢回國，因為一旦回去就會被捕。參見毛澤東與米高揚會談記錄，1956年9月18日。

㉚ РГАНИ, ф.3, оп.12, д.1005, л.30, *Фурсенко А.А.* (*гл. ред.*) 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 Том I, Черновые протокольные записи заседаний стенограммы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2003), с.166-67.

㉛㉝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0, л.228-32.

㉜ 詳見沈志華：〈蘇共二十大、非斯大林化及其對中蘇關係的影響〉，載李丹慧主編：《國際冷戰史研究》，第一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28-70；蘇共中央決議，參見《人民日報》，1956年7月6日。

㉞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302-303.

㊲ 毛澤東接見朝鮮代表團談話紀要，1956年9月18日。

㊳ 史料見毛澤東與米高揚談話記錄，1956年9月23日；ЦХСД, ф.5, оп.28, д.486, д.1-17, 26, 28-33; д.412, д.344-47; д.411, д.295-96。

㊴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2, л.364-65.

㊵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1, л.297-300.

㊶ ЦХСД, ф.5, оп.28, д.411, л.292-94, 297-300.

㊷ 詳見沈志華：〈中國對東歐十月危機的反應和思考——「波匈事件與中國」研究之二〉，《史學月刊》，2007年第1期，頁75-89；〈毛澤東、赫魯曉夫與1957年莫斯科會議〉，頁82-109。

㊸ 吉林省檔案館，1-13/1-1957.41，第174張。

㊹ 吉林省檔案館，1-13/1-1957.41，第169張。

㊺ 吉林省檔案館，1-13/1-1957.41，第183-84張。

㊻ ЦХСД, ф.5, оп.28, д.486, д.1-17.

㊼ 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17-00665-03，頁5-24。

㊽ 《人民日報》，1957年10月25、26、30日，11月9日。

㊾ *Фурсенко А.А.* (*гл. ред.*) 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 Том I, с.960-61; *Бухерт В.Г.* П.Ф.Юдин о беседах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докладные записки И.В. Сталину и Н.С. Хрущеву, 1951-1957 гг.//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 2006, No. 4, с.24-27.

㊿ 《北韓總鑒》，頁178-79；《北韓全書》，上卷，頁262-63。

(51) 中國外交部檔案館，204-00612-01，頁28-39。

(52) 吉林省檔案館，1-14/1-1958.94，第106-108張。

(53) 《人民日報》，1958年3月9日，第3版。

(54) 《人民日報》，1954年9月9日、1955年3月26日、10月28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周恩來年譜》，上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7），頁562。

(55) АВПРФ, ф.5, оп.28, п.103, д.409, л.139-43；沈志華、李丹慧收集和整理：《中蘇關係：俄國檔案原文複印件匯編》，第十一卷（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國際冷戰史研究中心存，2004），未刊，頁2810-13。

(56) 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0828-01，頁4-7；閻明復、朱瑞真：〈毛澤東第二次訪蘇和1957年莫斯科會議〉，《中共黨史資料》，2005年第4期，頁30。

(57) 中國外交部檔案館，109-01813-01，頁1-2。

(58) 《人民日報》，1958年2月6、7、22日。

(59) 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下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頁1370-73；《人民日報》，1958年2月21日、10月18日；ЦХСД, ф.5, оп.49, д.135, л.1-75。前文提到1956年4月在朝志願軍總數為44萬人，這裏講最後三批撤退總人數為25萬人。其間相差的19萬人何時撤離朝鮮，目前尚無資料說明。

(60) 美國國務院情報研究和分析辦公室當時全面分析了中國撤軍的動機，然而所談的四個原因，沒有一個說到問題的實質。參見Division of Research and Analysis for the Far East, Intelligence Report no. 7687, "Implications of Communist Chinese Withdrawal from North Korea", 17 March 1958, MF2510409-0073, Main Librar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沈志華 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冷戰國際史研究中心主任

毛澤東的「技術革命」

● 張太原、朱雲河

近代以來，中國人對革命幾乎形成了一種崇拜。毛澤東作為職業革命家，對革命更是崇尚有加，甚至形成了一種以革命為核心的價值系統，以革命為目標，以革命為手段，不斷革命，欲罷難休，終生不易。毛自己曾說：「過去，特別是開始時期，我們只是一股勁兒要革命，至於怎麼革法，革些甚麼，哪些先革，哪些後革，哪些要到下一階段才革，在一個相當長的時間內，都沒有弄清楚，或者說沒有完全弄清楚。」①沒有弄清楚，就一股勁兒地革命，充分說明了對革命的崇拜和信仰，革命成了一種絕對價值。問題是，對於毛來說，「一股勁兒要革命」並不局限於「開始時期」；1949年在全國範圍內奪取政權後，他仍教育人們要「做一個完全的革命派」②。此後，他發動的革命仍是一個接一個的。政治、經濟、文化領域姑且不提，令人稍感困惑的是，毛居然提出「現在要來一個技術革命」③。

毛澤東作為職業革命家，形成了一種以革命為核心的價值系統，以革命為目標，以革命為手段，不斷革命，欲罷難休，終生不易。令人稍感困惑的是，毛居然提出「現在要來一個技術革命」。

那麼，在技術領域的「革命」與以前的革命有何不同呢？它是如何進行的？對此，學界尚未見深入切實的探討。儘管有些論文涉及到毛澤東的技術革命思想，但多是宏觀評斷，或流於片面，或錯解誤解。本文結合實際歷史擬對毛關於技術革命的論述作一具體的考察，並以此觀照毛的革命思維模式在社會主義建設中的運用。

一　政治是君，技術是臣

人類歷史上，技術變革和突破本是社會生產發展的自然結果；但是，自認掌握了人類發展規律的毛澤東卻要在中國人為地進行一場技術革命，並且把社會革命看作技術革命的前提和條件。1953年，他最初提到技術革命時這樣說：「只有完成了由生產資料的私人所有制到社會主義所有制的過渡」，「才利於在技

術上起一個革命」④。1954年，他在第二次全國農村工作會議報告的批語中指出，解決問題的「第一個方針，就是實行社會革命，即農業合作化，就必須把勞動農民個人所有制逐步過渡到集體所有制，逐步過渡到社會主義。第二個方針，就是實行技術革命，即在農業中逐步使用機器和實行其他技術改革」⑤。可見，在毛的心目中，社會革命是第一位的，技術革命是第二位的，只有先進行社會革命才能開展技術革命。

不過，隨着毛澤東發動的社會革命逐漸取得成功，從1955年開始，他產生了由社會革命向技術革命轉變的思想。在談到農村問題時，他說：「我們現在不但正在進行關於社會制度方面的由私有制到公有制的革命，而且正在進行技術方面的由手工業生產到大規模現代化機器生產的革命，而這兩種革命是結合在一起的。」但是，「在第一第二兩個五年計劃時期內，農村中的改革將還是以社會改革為主，技術改革為輔，大型的農業機器必定有所增加，但還是不很多。在第三個五年計劃時期內，農村的改革將是社會改革和技術改革同時並進，大型農業機器的使用將逐年增多，而社會改革則將在1960年以後，逐步地分批分期地由半社會主義發展到全社會主義。中國只有在社會經濟制度方面徹底地完成社會主義改造，又在技術方面，在一切能夠使用機器操作的部門和地方，統統使用機器操作，才能使社會經濟面貌全部改觀。」⑥他似乎在說，到「第四個五年計劃」時，就可以「技術改革為主，社會改革為輔」了。

把「建設」也看作是「一種革命」，這最能體現毛澤東「革命」的慣性思維。然而，毛澤東這種由社會革命向技術革命轉變的想法還很脆弱，面對一些知識界的批評，又轉到反右派的階級鬥爭方面去了。

1957年反右派鬥爭前夕，儘管毛澤東強調，「不要搞單純技術觀點。希望我們的同志們關心新的政治，關心新的大局」⑦，但是，他明確表示了向技術革命「轉變」的思想：「現在處在轉變時期：由階級鬥爭到向自然界鬥爭，由革命到建設，由過去的革命到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⑧又說：「現在是處在這麼一個變革的時期：由階級鬥爭到向自然界作鬥爭，由革命到建設，由過去反帝反封建的革命和後頭的社會主義革命到技術革命，到文化革命。我們國家要建設，就要有技術，就要懂得科學，這是一個很大的革命。沒有這樣一個革命，單是政治改變了，社會制度改變了，我們國家還是一個窮國，還是一個農業國，還是一個手工業、手工技術的國家。」⑨在此前後，他反覆以不同的說法表達了同一個意思：「中國共產黨是領導階級鬥爭勝利了的黨，現在的任務是要向自然界作鬥爭，就是要搞建設，搞建設就需要科學，要學會這個東西。」⑩「階級鬥爭基本結束，我們的任務轉到甚麼地方？轉到搞建設，率領整個社會，率領六億人口，同自然界作鬥爭，把中國興盛起來，變成一個工業國。」⑪「在我們面前的新的任務就是建設，建設也是一種革命，這就是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⑫。把「建設」也看作是「一種革命」，這最能體現毛澤東「革命」的慣性思維。然而，毛澤東這種由社會革命向技術革命轉變的想法還很脆弱，面對一些知識界的批評，僅兩個多月就又轉到反右派的階級鬥爭方面去了。這說明階級鬥爭在毛的頭腦中是主流，是壓倒一切的。

1958年初，本來就不成為對手的「右派」被徹底整肅，開展技術革命的想法再次浮上毛澤東心頭，並明確了它在革命中的序列：「奪取政權—土地革命（民主主義的）—再一次土地革命（社會主義的）—社會主義的思想的政治的革命—技術革命」，「從1958年起，在繼續完成思想、政治革命的同時，着重點應放技術

革命方面。」⑬有些論者根據毛澤東這裏及其以後類似的說法，認為他產生了「把黨的工作重點轉移到技術革命和建設上來」、「把全黨的工作重點轉移到技術革命上來」或「將技術革命作為全黨的工作重心」的思想⑭，並據此認定，毛澤東的思想是多麼的正確⑮。其實不然。研究人物的思想決不能僅僅把某一方面或某一部分抽離出來，必須去了解人物的整個思想狀態，而不是以偏立論。就是在這個講話後面毛澤東緊接着說，「當然是經濟與政治、技術與政治的統一，年年如此。思想、政治是統帥，是君，技術是士兵，是臣，思想政治又是技術的保證。」⑯一方面強調「着重點」是「技術革命」，另一方面又強調「思想、政治是統帥」，並且「年年如此」，這顯然有自相矛盾之處。

值得注意的是，在毛澤東稍後的相關講話中都表現了這種矛盾：「在整風以後要準備把注意力逐漸轉移到搞技術革命」，「但社會革命還要天天革，整風還要整，不能鬆勁，6月可告一段落，但並不是說改造好了，將來還要整。」⑰又說⑱：

儘管毛澤東有「把全黨的主要注意力移到技術革命上面」的思想傾向，但每講到這一點時，都唯恐忽略了政治，再三強調「技術和政治的統一」，時刻不能放鬆「政治工作」。

> 從今年起，要在繼續完成政治戰線上和思想戰線上的社會主義革命的同時，把黨的工作的着重點放到技術革命上去。這個問題必須引起全黨注意。……注意力移到技術方面，又可能忽略政治，因此必須注意把技術和政治結合起來。……紅與專、政治與業務的關係，是兩個對立物的統一。一定要批判不問政治的傾向。一方面要反對空頭政治家，另一方面要反對迷失方向的實際家。政治和經濟的統一，政治和技術的統一，這是毫無疑義的，年年如此，永遠如此。……思想工作和政治工作是完成經濟工作和技術工作的保證，它們是為經濟基礎服務的。思想和政治又是統帥，是靈魂。只要我們的思想工作和政治工作稍為一放鬆，經濟工作和技術工作就一定會走到邪路上去。

1958年6月3日的《人民日報》社論也較準確地傳達了毛澤東的這種矛盾思想，一方面指出，「中國的革命現在已進入一個新的歷史時期，這就是以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為中心的社會主義建設的新時期。從現在開始，全黨和全民的主要注意力必須轉移到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方面來」；另一方面又聲明，「我們的口號是又紅又專，這個口號是整個技術革命時期的口號。」⑲

不難發現，儘管毛澤東有「把全黨的主要注意力移到技術革命上面」的思想傾向，但是每講到這一點的時候，都唯恐忽略了政治，再三強調「技術和政治的統一」，時刻不能放鬆「政治工作」。「又紅又專」，首先是「紅」，其次才是「專」。因此，雖然毛講了很多要進行「建設」的話，但是他的主導性思維並沒有改變，「建設」往往被「革命」所壓倒。也可以說，在有意識層面，根據社會發展的常理，毛澤東往往有「建設」或「技術革命」的想法，但在潛意識層面卻對「革命」或「政治鬥爭」戀戀不捨，稍有變更，頓感萬分不安。這也可說明為甚麼後來他又堅定地把黨的工作重心長期轉回政治鬥爭方面去，直至逝世都未再改變。其實，問題不在於毛澤東的思想是否矛盾或對或錯，而在於作為領袖的思想要付諸社會實踐。思想變為政策，本身就充滿矛盾，執行者當然無所適從。而在當時的語境和社會氛圍裏，只「紅」不「專」自然成為普遍的生存哲學。古代治國者講唯才是

舉，而現代領袖卻反對「迷失方向」的經濟家和技術家，這最能體現傳統觀念在現代社會的變遷。因此，只「專」不「紅」的知識份子，並不能進入毛的視野。

二　群眾運動和自力更生

反右派鬥爭之前，毛澤東對知識份子批評共產黨的言論還算客氣，「現在有些人說，共產黨搞科學不行，大學裏頭教書不行，醫院裏頭當醫生不行，工廠裏頭當工程師、當技術人員不行。我說這個話講得對，講得合乎事實，就是我們沒有科學家、工程技術人員、醫生、大學教授。……我們只有一個出路，就是向他們學習。有十年到十五年，就可以學到。不僅在政治上領導他們，而且在業務上、在技術上領導他們。……我們全黨要來搞建設，要學科學，要學會在大學裏頭當教授，在科學研究機關裏頭做實驗、研究科學。要學會當工程師，當技術人員，當醫生。」⑳這就是說，領導者自身要學會「專」，但是，讓職業革命家出身的領導者學會「當教授」、「當工程師」、「當技術人員」，未免有點太理想化。毛的一生有明顯的唯意志論色彩，「世上無難事，只要肯登攀」，這在艱難的環境裏常常促使他成功，而在和平的環境裏則往往使他「闖下大禍」㉑。更重要的是，毛要求領導者自身學會「專」的未言之意是對知識份子置而不用㉒。不過，這裏說「向他們學習」還算客氣。

「幹技術革命」就是要把所謂「高貴者」(即知識份子)排除出局，轉而依靠中共歷次革命中所依靠的卑賤者——工農群眾。毛號召用群眾運動的方式進行技術革命明顯體現了這一點。

反右派鬥爭之後，毛澤東對待知識份子的態度則有點不那麼溫文爾雅了，「對於資產階級教授們的學問，應以狗屁視之，等於烏有，鄙視，藐視，蔑視，等於對英美西方世界的力量和學問應當鄙視藐視蔑視一樣。」㉓或許這才是毛澤東的真性情：你看不起我，我更看不上你；我不能「領導」你，但可以「打倒」你。「右派說我們是小知識份子，不能領導大知識份子」㉔，這顯然嚴重刺痛了毛的自尊心，激起了他的強烈反彈。應該看到，毛澤東怒言的另一面是，搞技術革命，既不用知識份子，也不靠西方世界的「學問」。

此後，毛還千方百計地去證明「卑賤者最聰明，高貴者最愚蠢」，「請中央各工業交通部門各自搜集材料，編印一本近三百年世界各國(包括中國)科學、技術發明家的通俗簡明小傳(小冊子)。看一看是否能夠證明：科學、技術發明大都出於被壓迫階級，即是說，出於那些社會地位較低、學問較少、條件較差、在開始時總是被人看不起、甚至受打擊、受折磨、受刑戮的那些人。這個工作，科學院和大學也應當做，各省市自治區也應當做。各方面同時並舉。如果能夠有系統地證明這一點，那就將鼓舞很多小知識份子、很多工人和農民，很多新老幹部打掉自卑感，砍去妄自菲薄，破除迷信，振奮敢想、敢說、敢做的大無畏創造精神，對於我國七年趕上英國、再加八年或者十年趕上美國的任務，必然會有重大的幫助。」㉕先有定論，然後去搜集材料證之，是毛打倒政治對手的一種常用方法，這裏用在打倒「高貴者」。

這樣一種布置也再次表明，「幹技術革命」就是要把所謂「高貴者」(即知識份子)排除出局，轉而依靠中共歷次革命中所依靠的卑賤者——工農群眾。毛澤東領導中共依靠群眾運動和武裝鬥爭取得了政權，儘管1949年後其「工作方法」有

了變化，但重要者依然如故。他號召用群眾運動的方式進行技術革命就明顯地體現了這一點：「爭取在三年內大部分地區的面貌基本改觀」，「方法是：放手發動群眾，一切經過試驗。」㉖來自最高領袖的號召，自然是應者雲集。《人民日報》社論說：「我們的技術革命必須是一個群眾運動。群眾路線是我們一切工作的根本路線，技術革命也不能例外。沒有一個全民性的運動，我國的技術革命就不可能實現。」㉗又如聶榮臻說：「在科學技術的創造方面，群眾的智慧是無窮無盡的，科學本身就是群眾智慧的總結，只有充分地發揮群眾的這種積極性和創造性，科學技術才能迅速地發展，技術革命才能實現。」㉘

這樣，領袖的思想迅速化為群眾的實踐，各地各部門競相貫徹執行。全國總工會的報告反映：「以機械化半機械化為中心的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已成為轟轟烈烈的群眾運動，發展異常迅猛。」㉙《經濟消息》的材料寫道：「目前，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已經形成全民性的群眾運動。」㉚看了各地關於技術革命的報告，毛澤東感到異常「興奮」，通過批示推波助瀾：「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運動現在已經成為一個偉大的運動，急需總結經驗，加強領導，及時解決運動中的問題，使運動引導到正確的科學的全民的軌道上去。這種調查、研究、總結的工作，在今年三、四、五三個月內要基本做完。由中央各部委黨組，各級地方黨委及各部門黨組分頭去做，並要開規模較大的現場會議。」㉛

本來是為了趕上「世界先進水平」而要進行「技術革命」，但是實際的做法卻是「以土為主」，試圖用非技術的方法來達到提升技術的效果，究其因由，不能不說與以思想治國理政的模式有關。

鞍山市委的報告宣稱，鞍鋼是全國第一個最大的企業，過去認為這個企業是現代化的了，用不着再有所謂「技術革命」，更反對大搞群眾運動，反對政治掛帥，只信任少數人冷冷清清地去幹。而自1959年始，人們開始想問題，開始相信群眾運動，並創立了「兩參一改三結合」的「鞍鋼憲法」。毛澤東興奮異常，要求把鞍鋼的報告「當作一個學習文件，讓幹部學習一遍，啟發他們的腦筋，想一想自己的事情，在1960年一個整年內，有領導地，一環接一環、一浪接一浪地實行偉大的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城鄉經濟技術革命運動」㉜。他在看了上海市委的報告後寫道：「在廣大群眾中，蘊藏着對征服技術落後的迫切願望和極大的積極性，蘊藏着創造新事物的無窮無盡的智慧和力量。……選擇一個時間，對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運動進行一次全面的、深入的、系統的、群眾性的檢查、評比和總結，肯定成績，及時地發現和解決運動中出現的新問題，以便在鞏固、提高現有成果的基礎之上，把運動推向更廣泛、更深入、更持久的更高階段。」㉝不難看出，這樣的群眾運動實際上成了運動群眾，與毛澤東進行政治鬥爭的方法如出一轍。現代技術的革新，一般都是由專業人員來完成的。如果說運動群眾起來進行政治鬥爭可以立竿見影，那麼發動群眾進行技術革命實乃緣木求魚。

毛澤東制訂的技術革命的另一個方針也體現了這一點。他領導中共主要依靠「自力更生」取得了勝利，這一經驗同樣被用到技術革命。1958年6月，毛澤東在一份文件上批道：「自力更生為主，爭取外援為輔，破除迷信，獨立自主地幹工業、幹農業、幹技術革命和文化革命，打倒奴隸思想，埋葬教條主義，認真學習外國的好經驗，也一定研究外國的壞經驗——引以為戒，這就是我們的路線。」㉞儘管毛提出爭取外援，學習外國，「土洋並舉」，但是這在他的頭腦中僅僅是一種辯證的思維，並無實際的指望。他曾說：「在搞大的、洋的方面，我們也不能指靠人家。1958年提破除迷信，自己動手。經過1959年春夏的一段反覆，證明自己來搞，是可以做好的。」㉟

對於毛的這種意見，相關執行部門通過「認真學習、深刻領會」，自然是投其所好。上海的報告指出，「技術革新，技術革命運動發展如此迅速、廣泛，不是依靠增添洋設備，而幾乎全部是依靠廣大群眾自力更生運用各種土辦法，創製各種土設備所取得的成果。……幾乎所有工廠，在每一項重大改革之前，都發生了土洋之爭。……事實總是證明：凡是『貪大求洋』，迷信『洋』專家、『洋』設備、『洋』技術的地方，人為地造成了許多限制，事事消極對待，運動冷冷清清，收效又少又慢又差又費。另一種是自力更生，土法上馬，土洋結合，以土為主，放手發動群眾，運動轟轟烈烈，收效又多又快又好又省」㊱。由此，毛澤東更堅定了自己的設想，「放手發動群眾，大搞群眾運動，堅持自力更生、土洋結合、由土到洋的方針，就一定可以找到一條高速度發展我國科學技術的道路」㊲。在自力更生、以土為主、破除迷信「洋」的語境下，無論怎麼講，「土洋結合」都只不過是一種虛無縹緲的說辭。

本來是為了趕上「世界先進水平」而要進行「技術革命」，但是實際的做法卻是「以土為主」，試圖用非技術的方法來達到提升技術的效果，所想為是，所作為非，領袖思想不是與社會實踐南轅北轍，就是因社會實踐而扭曲，究其因由，不能不說與以思想治國理政的模式有關。在技術革命中，政治掛帥，不用最有技術革新能力的知識份子，不與掌握先進技術的外國發生關聯，試圖用革命的習慣做法來「運動」，這已注定了技術革命的結局，「轟轟烈烈」之後，自然是無果而終。

在一個以領袖的思想治國的國度裏，領袖一旦有不切實際的思想，勢必會給國家帶來災難。所以問題不在於毛的思想隨時變化，而在於沒有一種中介、程序和制度在思想和實踐之間進行過渡、修正和完善。

三　結語

1949年，在中共即將取得全國政權之際，毛澤東告誡全黨必須克服困難，必須學會自己不懂的東西，必須向一切內行的人們（不管甚麼人）學經濟工作㊳。事實上，新政權建立後，毛澤東恰恰走上了與自己的設想相反的道路，直到八年之後才有所反思，「這八年〔1949-1957〕中，革命一個接着一個，大家的思想都集中在那些問題上，很多人來不及學科學，學技術。」㊴「我們真正認真搞經濟工作，是從去年8月才開始的。我就是一個。去年8月前，主要不是搞建設，而是搞革命。許多同志都是這樣，把重點放在革命、社會改革上，而不是放在改造自然界方面。」㊵自己曾諄諄告誡的「經濟工作」，過了八年才「真正認真」去搞，反了自己，又回到自己。

1949年以後，毛澤東並不是沒有「正確」的思想，但是其「正確」的思想火花往往被「不正確」的火花所撲滅。毛曾廣告天下「正確」的思想是從哪裏來的㊶，但是他直到去世都未必知道自己「錯誤」的思想是從哪裏來的。毛不是沒有清醒之時，只是瞬間的清醒並不能改變他常態的慣性思維；毛也不是沒有「建設」之願，而是一旦有風吹草動，便被根深蒂固的「革命」觀念所淹沒。在一個以領袖的思想治國的國度裏，領袖一旦有不切實際的思想，勢必會給國家帶來災難。所以問題不在於毛的思想隨時變化，而在於沒有一種中介、程序和制度在思想和實踐之間進行過渡、修正和完善。對於毛來說，其思想的基點和所具備的思

想資源主要在政治鬥爭方面，儘管他提出要搞自己「不熟習」的東西，但是顯然他更善於和更喜好搞「熟習」的東西。畢竟「革命」才是他的拿手好戲，而「建設」則需要很難落到實際的「學習」。

換一個角度看，毛澤東又是在用革命的眼光來看建設，與1949年之前相比，其工作的性質和內容變了，革命的思維卻並沒有變。從表面上看，毛的一生集革命家和建設者於一身，而從實際或內在特質來看，毛澤東始終是一個革命家，只是革不同的命而已。歷史人物能無限地超越前人，卻永遠無法超越自己。因此，毛作為一個建設者已經注定了建設的命運。而在一個英雄造時勢的年代裏，英雄的豪情壯志往往是國家的災難。比如，當毛把注意力轉向建設的時候，「真正認真」搞了甚麼「經濟工作」呢？從實際來看，一個是大躍進，試圖追求量的飛躍；一個是技術革命，試圖追求質的跨越，都是想迅速改變中國的「一窮二白」局面，達到「理想王國」，結果前者造成了嚴重的災難，後者花開無果。看來，「建設」終非毛澤東所長，因此，幾年後他便又集中精力轉向其「熟習」的領域。於是，中國出現了人類歷史上前無古人、恐怕也後無來者的「大革命」。

當毛把注意力轉向建設的時候，「真正認真」搞了甚麼「經濟工作」呢？一個是大躍進，試圖追求量的飛躍；一個是技術革命，試圖追求質的跨越，結果前者造成了嚴重的災難，後者花開無果。

註釋

① 毛澤東：〈在擴大的中央工作會議上的講話〉（1962年1月3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八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300。

② 毛澤東：〈做一個完全的革命派〉（1950年6月23日），載中共中央毛澤東主席著作編輯出版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25。

③⑱㉔㉖㊴ 毛澤東：〈工作方法六十條（草案）〉（1958年1月31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51；52-53；51；49；52。

④ 毛澤東：〈革命的轉變和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1953年12月），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316。

⑤ 毛澤東：〈對中央農村工作部關於第二次全國農村工作會議報告的批語和修改〉（1954年6月7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四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497。

⑥ 毛澤東：〈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1955年7月31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六卷，頁432、438。

⑦ 〈毛澤東在最高國務會議第十一次（擴大）會議結束時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1日），轉引自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頁630。

⑧ 毛澤東：〈在南京、上海黨員幹部會議上講話的提綱〉（1957年3月19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文集》，第七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頁289。

⑨ 〈毛澤東在南京黨員幹部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20日），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頁647、648。

⑩ 〈毛澤東在全國宣傳工作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12日），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頁639。

⑪ 〈毛澤東在濟南黨員幹部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18日），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頁645。

⑫ 〈毛澤東在上海黨員幹部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20日），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頁650。

⑬⑯ 毛澤東：〈在南寧會議上的結論提綱〉（1958年1月21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頁25。

⑭ 參見孫鋼：〈毛澤東關於把黨的工作重點轉移到技術革命和建設上來的思想的考察〉，《黨的文獻》，1991年第6期，頁14；沈曉陽：〈毛澤東關於技術革命的思想〉，《理論學習與研究》，2001年第2期，頁25；劉冠生：〈關於毛澤東技術革命思想的幾個問題〉，《山東社會科學》，2007年第7期，頁134等。

⑮ 問題是毛澤東當時除了「正確」的思想，還有「錯誤」的思想，其實對於歷史人物的思想進行價值判斷，本身乃是後見之明，對於學術研究並無意義。

⑰ 〈毛澤東在最高國務會議上的講話〉（1958年1月28日），《黨的文獻》，1991年第6期，頁13。

⑲㉗ 〈向技術革命進軍〉，《人民日報》，1958年6月3日。

⑳ 〈毛澤東在天津黨員幹部會議上的講話記錄〉（1957年3月17日），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上冊，頁642。

㉑ 李銳：《廬山會議實錄》（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頁139。

㉒ 毛澤東所謂的「專」還有一層意思，就是自己培養新知識份子，「中央各部，省、專區、縣三級，都要比培養『秀才』。沒有知識份子不行，無產階級一定要有自己的秀才。這些人要較多地懂得馬克思主義，又有一定的文化水平、科學知識、詞章修養。」毛澤東：〈工作方法六十條（草案）〉（1958年1月31日），頁62。

㉓ 毛澤東：〈在成都會議上的講話提綱〉（1958年3月22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頁118。

㉕ 毛澤東：〈卑賤者最聰明，高貴者最愚蠢〉（1958年5月18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七冊，頁236。

㉘ 聶榮臻：〈全黨抓科學技術工作，實現技術革命〉（1958年8月2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5），頁385。

㉙ 〈全國總工會黨組關於當前技術革新、技術革命情況報告〉（1960年3月），轉引自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九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78。

㉚ 〈技術革命運動獲得大面積豐收〉（1960年3月），轉引自《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九冊，頁79。

㉛ 毛澤東：〈中央關於加強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運動領導的批語〉（1960年3月16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九冊，頁77-78。

㉜ 毛澤東：〈中央轉發鞍山市委關於技術革新和技術革命運動開展情況報告的批語〉（1960年3月22日），載《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九冊，頁89、90。

㉝㊲ 毛澤東：〈中共中央批轉上海市委《關於工業戰線技術革新、技術革命運動的情況報告》〉（1960年4月1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三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217-19；217。

㉞ 毛澤東：〈獨立自主地搞建設〉（1958年6月17日），載《毛澤東文集》，第七卷，頁380。

㉟ 毛澤東：〈讀蘇聯《政治經濟學教科書》的談話（節選）〉（1959年12月－1960年2月），載《毛澤東文集》，第八卷，頁126。

㊱ 〈上海市委關於工業戰線技術革新、技術革命運動的情況報告〉（1960年3月28日），載《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十三冊，頁226。

㊳ 毛澤東：〈論人民民主專政〉（1949年6月30日），載中共中央文獻編輯委員會編：《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480、1481。

㊵ 毛澤東：〈經濟建設是科學，要老老實實學習〉（1959年6月11日），載《毛澤東文集》，第八卷，頁72。

㊶ 毛澤東：〈人的正確思想是從哪裏來的？〉（1963年5月），載《毛澤東文集》，第八卷，頁320。

張太原 中共中央黨校黨史部教授、聊城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兼職教授。

朱雲河 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院2009級博士研究生

土改中「訴苦」運動的政治技術

● 宋道雷

本來，「訴苦」是私領域中的一種個體行為，與公共領域應該沒有交集。但在土地改革時期，「訴苦」卻悄然溜進公共政治領域，成為一種政治話語。從私域到公域，從個體行為到群體行為，從個人語言到階級語言，「訴苦」的內涵產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至此，「訴苦」多了一層政治內涵：「訴說自己被階級敵人迫害、剝削的歷史，因而激起別人的階級仇恨，同時也堅定了自己的階級立場，就叫『訴苦』。」①「訴苦」在土改中作為一種階級話語進入公共政治領域並成為一種政治動員模式，對中共順利開展土改運動並取得成功具有重要意義，同時，「訴苦」對農民的政治參與也產生了廣泛而深遠的影響②。

土改的順利開展，得益於「訴苦」這種政治話語的運用，然而「訴苦」運動的成功，卻得益於各種政治動員技術手段的展開。這些手段不僅增強了「訴苦」的效果，而且建立並加強了農民對中共農村社會主義政治秩序的認同和歸屬。

土改運動的順利開展，得益於「訴苦」這種政治話語的運用，然而「訴苦」運動的成功，卻得益於各種政治動員技術手段的展開。這些政治技術手段的運用不僅增強了「訴苦」的效果，而且建立並加強了農民對中共農村社會主義政治秩序的認同和歸屬。

許多學者對中共在「訴苦」運動中運用的政治動員技術手段多有研究③，而本文旨在把各種政治動員技術手段分為如下六類，即政治鼓動、物質激勵、組織動員、思想重塑、文藝感染和劇場煽動，分別加以研究。

一　政治鼓動的技術手段

「訴苦」運動剛開展時，中國農村的土地佔有狀況和剝削狀況並沒有像中共宣傳的那樣嚴重④。因此，地主、富農與貧農之間的矛盾並沒有嚴重激化；反而，在大多數地方，地主與農民之間的關係融洽。當時，「『周扒皮』式的東家並不多，大多僱主對僱工態度較好，關係和睦，有一技之長者尤其受到尊重。僱工伙食與僱主家人基本相同，甚至還要好些。」⑤

由此，「訴苦」運動乃至整個土改運動，都存在着極大的政治障礙。有鑒於此，中共開展「訴苦」運動的第一個步驟即為政治鼓動，以掃除政治障礙：

其一是「製造」階級，塑造階級意識。

開展「訴苦」運動，必須要有運動依靠的力量與反對的對象。所以在農村「製造」階級是重中之重。由此，中共在農村中劃分了五個階級：地主、富農、中農、貧農和僱農。劃分的根據如下：⑴ 地主：佔有土地，自己不勞動，或只有附帶的勞動，靠剝削農民為生的人；⑵ 富農：一般佔有土地，自己參加勞動，但也會僱用幫手、借貸，以及也會把一部分土地租給貧窮的農民；⑶ 中農：許多都佔有土地，其生活來源全靠自己勞動，一般不剝削他人；⑷ 貧農：擁有很少的土地或者農具，有的需要出賣自己的部分土地甚至租入他人的土地以謀生；⑸ 僱農：完全沒有自己的土地，依靠出賣勞動力或者借貸為生⑥。

為了在農民中塑造階級意識，中共在農村中開展了階級教育，「就是告訴農民，人是有階級的，人可以分為剝削階級和被剝削階級。有田有地、生活富足的人是剝削階級，他們是靠剝削他人的勞動成果而發達起來的；沒田沒地、生活貧苦的人是被剝削階級，他們是因為被人剝削而困苦的。」⑦中共使農民逐漸意識到：農村中存在着地主乃至富農階級和貧僱農階級的階級分化，而且這一階級分化是他們受苦受累的根源，只有消滅農民的敵對階級——地主或富農，農民才能翻身當家做主。

為了在農民中塑造階級意識，中共在農村中開展了階級教育，使農民逐漸意識到：農村中存在着地主乃至富農階級和貧僱農階級的階級分化，是他們受苦受累的根源，只有消滅農民的敵對階級——地主或富農，農民才能翻身當家做主。

有了兩個截然對立的階級，就會產生階級對立意識。在河北十里店，「農會主席王喜堂在孩子們的琅琅讀書聲中首先講話。『我們大家都要有階級觀點，』王喜堂說道，『我們都是階級弟兄，天下窮人是一家。』」⑧無疑，這是對階級劃分所收到的良好效果的最佳詮釋。貧僱農階級從無到有，從自在到自覺，農村中形成了一支「訴苦」運動的主力軍。地主階級從無到有，農村中形成了需要對其實行專政的階級。階級意識從無到有，「訴苦」運動的主力軍形成了強烈的復仇心態。

其二是製造「訴苦」需要的意識形態。

海伍德（Andrew Heywood）曾指出，「意識形態是一種行動導向（action-orientated）的信念體系，一套以某種方式指導或激勵政治行動的相互聯繫的思想觀念。」⑨「訴苦」運動需要其意識形態的指導或激勵。為了使之勝利，必須發動意識形態的強大機器，使中共的理論、原則和價值取代或至少挑戰農民原有的傳統思想觀念。

中共製造的「訴苦」意識形態，主要是以反面素材為中心。〈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公布中國土地法大綱的決議〉宣稱，「中國的土地制度極不合理。就一般情況來說，佔鄉村人口不到10%的地主富農，佔有約70-80%的土地，殘酷地剝削農民。而佔鄉村人口90%以上的僱農、貧農、中農以及其他人民，卻總共只有約20-30%的土地，終年勞動，不得溫飽。這種嚴重情況，是我們民族被侵略、被壓迫、窮困及落後的根源，是我們國家民主化、工業化、獨立、統一及其富強的基本障礙。」⑩強烈鮮明的對比，折射出農民困苦的根源。實現農民翻身和國家富強的障礙，只是一個再微小不過的問題——中國的土地制度。構造出來的「現實」使農民產生了對舊社會無以言狀的恨意，再加之「不僅在牆壁上、門板上寫標語口號，寫當時的方針政策，寫地主的剝削壓迫等」，還召開各種不同的會議進行廣泛的宣傳⑪，中共直接對農民進行了意識形態的灌輸。

「訴苦」的緣由找到了根，而且毛澤東說：「農民則是中國革命的主力軍，如果不幫助農民推翻封建地主階級，就不能組成中國革命的強大的隊伍而推翻帝國主義。」⑫這種灌輸着重突出農民的力量，是對農民力量做出正面肯定的意識形態話語。

正反兩方面的素材製造的意識形態，使「訴苦」運動有了完整的意識形態的指導和激勵。

二　物質激勵的技術手段

物質激勵技術手段的施行，使農村財產，尤其是土地財產從地主富農轉移到「訴苦積極份子」的手中。它使「訴苦」運動空前激化，不僅大大激勵了農民參與「訴苦」運動的熱情，而且使之為了保護其既得利益，不得不繼續甚或是積極參與「訴苦」。

然而，僅靠政治宣傳只能使農民對於「訴苦」運動處於一種被動參與的狀態。如果沒有一定的物質激勵，就不會促使「訴苦」運動向縱深層次進一步發展。張鳴指出，「光訴苦情開大會而不給物質上的實惠依然不足以動員起人們參加鬥爭，所以，必須滿足邊緣群體的需求，成為土改運動的一條基本原則，比起這條原則來，其他的政策 (包括不能侵犯中農利益的政策原則) 要顯得蒼白得多。」⑬因此，「物質刺激是促使農民打消顧慮、參加運動的一件有力武器，其基本做法就是『誰鬥誰分』，即以在群眾運動中的表現作為分配鬥爭果實的基本依據」⑭。正如韓丁 (William Hinton) 所指出，「積極參加大會，大膽傾訴苦水的人都分到了東西。那些沒有說話的人，得到的就少些，或者甚麼也沒得到。」⑮

這樣就把人趨利避害的本性調動了起來。物質經濟利益與政治參與直接掛鈎，一時間使農村中原本存在的倫理道德秩序被砸碎，貧僱農與地主富農之間僅存的、溫情的，但是並不牢固的「感恩戴德的倫理鏈條」被摧毀。更甚者，這種「誰鬥誰分」、「訴多多分，訴少少分」的物質激勵手段，使「共產黨對土地的再分配不是以整個家庭為單位而是按人口來進行的，並不考慮長幼和性別。因此，共產黨從基礎上把農村體制打破了，使得地產與親屬關係之間的聯繫蕩然無存。由於摧毀了或至少是極大地消弱了親屬關係的經濟基礎，共產黨不僅使階級之間的對抗情緒有力地釋放出來，也使不同年齡組與不同性別組之間的對抗展現出來。而只是當他們着手這樣做時，農民反抗地主、佃戶反抗收租人，受害者反抗土豪劣紳的鬥爭才日趨激勵和公開化。最後的結局是年輕人反對老年人。到這時，一切苦難都浮現出來了」⑯。

這種物質激勵技術手段的施行，使農村財產，尤其是土地財產從地主富農轉移到「訴苦積極份子」的手中。它使「訴苦」運動空前激化，因為它不僅大大激勵了農民參與「訴苦」運動的熱情，而且使之為了保護其既得利益 (分配的土地和其他形式的財產) ，不得不繼續甚或是積極參與「訴苦」大會與加入鬥爭地主的行列之中。

三　組織動員的技術手段

正如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所言：「進行土地改革，不必動員農民，但土地改革要成功，就必須把農民組織起來。土地改革只有在能夠使他們有效的組織制度化時才有效。」⑰「訴苦」運動也概莫能外。

舊中國的農民與地主、富農(即士紳)的關係，二者之間力量懸殊，就如費孝通曾經指出的：「就農民方面而言，社會組織僅僅停留在鬆散的鄰里組織上。在傳統結構下，農民生活在小細胞即家庭裏，而細胞之間沒有強大的紐帶。」「除了士紳主持的組織發揮作用的地方(例如建設和維護水利工程)外，農業生產是由個人，基本上是家庭來經營的。……除非在士紳的主持下組織起來，否則中國農民往往處於相互競爭的分散狀態。」⑱無組織的、分散的農民，尤其是貧農、僱農對地主即士紳的「訴苦」運動，無異於蚍蜉撼大樹。

由此可知，組織的存在有其必要性。組織可以克服個體分散帶來的力量不集中的缺陷，並通過廣泛的資源調動，實現個體無法實現的目標。「對於任何階級來說，一旦當它在社會上公開提出某種明確的要求，並渴望實現與本階級經濟地位相一致的一整套理想目標，它就需要建立組織。不論這種要求是經濟上的還是政治上的，組織看來是形成集體意志的唯一途徑。」⑲

在「訴苦」運動中，中共採取了「組織(工作隊、工作團)—組織(貧農團、農會)—個體(貧農、地主)」的技術模式，「即由上級派遣工作隊(團)深入到村莊，繞開根據地原有基層組織，『打破舊圈子』，逕自『訪窮』，聯絡村中最貧苦的貧僱農，或者就地啟發動員他們的『階級覺悟』，或者有組織地將他們送去培訓，造就新的運動積極份子，從而形成了『工作隊(團)—貧農團』式的運動核心。」⑳在工作隊的組織下成立並受其指導的貧農團，直接與個體接觸從而開展「訴苦」運動的工作。

中國農民的反抗運動是零散的、缺乏主動性與組織性的自發行為。在「訴苦」運動中，中共深知沒有一個專門的組織進行指導與動員，農民根本不能自行組織起來並自覺對地主階級進行鬥爭，所以中共首先向農村下派工作隊。

(一) 工作隊(團)

中國的農民騷動「出現了第一個明顯的悖論：無論地租多麼沉重，高利貸的後果多麼惹人注目，它們卻很少激起激情的反抗和騷動，就是激起了，也不如土地稅所激起的那麼頻繁，而土地稅相對來說較輕，儘管在增加」㉑。這就是說，中國農民的反抗運動是零散的、缺乏主動性與組織性的自發行為。在缺乏有效組織的領導下，中國人恐怕是人類歷史上最少革命但最多叛亂的民族。

在「訴苦」運動中，中共深知沒有一個專門的組織進行指導與動員，農民根本不能自行組織起來並自覺對地主階級進行鬥爭。所以，中共首先向農村下派工作隊。當時參與土改指導工作的陳伯達總結出了十一個步驟，其中第二至四步就涉及工作隊的狀況。在調查研究並確定綱領之後，「第二步，派工作團(隊)下農村；第三步，下鄉的工作團要將已定之鬥爭口號公開宣傳(演講、打銅鑼、寫標語)；第四步，分頭串聯，找『真正』的貧僱農談話做工作。」㉒

根據韓丁的記載㉓：

> 參加工作隊的人幾乎來自國內各個社會階級，其中也包括地主階級。地主作為一個階級雖然是主要的鬥爭對象，但是統一戰線卻經常吸收那些被稱為「開明紳士」的人參加。因此作為個人，甚至地主，或者說得更精確些是地主的子女，也可以參加革命，然後參加工作隊。土改工作隊這種複雜的成份，既不是偶然的，也不是巧合，而是政策的產物，是中國共產黨的政

策的產物。中國共產黨認為，革命就是許多階級和階層反對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的廣泛的運動，即使在最基層也要實現這種聯合。

工作隊的工作流程如下：在進入農村之初，工作隊首先是訪貧問苦，發掘農村中的典型「貧僱農」；然後，把這些積極的貧僱農份子組織起來形成「貧僱農小組」；再在「貧僱農小組」的基礎上增加小組成員，逐步壯大使之形成貧農團。

(二) 貧農團

貧農團在很大程度上是作為工作隊的「執行機構」而產生、發展和消亡的。關於貧農團的成立、組成成員、工作流程、性質及其如何消亡等情況，許多學者已經做過專門的論述㉔，在此不再贅述。

(三) 農會

工作隊、貧農團和農會等組織動員技術手段的運用，使中共和農民，尤其是貧僱農在對地主的鬥爭中最節省精力，付出最小化，因為組織是弱者對抗強者的武器。

農會也是中共在農村開展土改和「訴苦」運動時的重要組織。農會是在貧農團的基礎上吸收中農的產物，「在工作隊集中力量調整黨群關係的時候，群眾正在擴大貧農團並由它來組織新的農會」，「不光是貧農團委員會，現在整個貧農團的成員都被動員起來籌備組織農會」，「農會是包括貧農和中農在內的所有勞動農民的組織」㉕。

農會比貧農團具有更重要的地位。在十里店，「有些貧僱農低估了農會的重要性。正如一位老僱農在反對提名王喜堂進入委員會時說：『我們還不如讓村長擔任更為重要的職務』。」㉖

農會也比貧農團具有更廣泛的權力。農會「要比舊農會更有效地為貧農的利益服務，貧僱農將成為它的支柱」，「一般農會會員，將對村裏的事務有更多的發言權」㉗，而且農會可以召開會議通過一系列的決議並得到執行。

農會在產生幹部的方式上採取了選舉的方式，「在我們的新農會裏，我們不要任何『透氣筒』，我們不要二流子、追女人的人、不勞而獲的人，……在過去各片的會議上，已經把所有的候選人討論過了，現在，可以直接選舉了。」㉘

總之，組織動員技術手段的運用，使中共和農民，尤其是貧僱農在對地主的鬥爭中最節省精力，付出最小化，因為組織是弱者對抗強者的武器。

四　思想重塑的技術手段

海伍德說：「公民的政治態度、政治思想以及價值觀決定公民的政治行為。」㉙個體的行為是由態度、思想以及價值觀引發的，態度、思想以及價值觀支配了個體的行為。只有改變個體的態度、思想以及價值觀，才能達到影響或

改變個體的行為模式的目的。所以，土改也必須從影響或改變農民的政治態度、政治思想和價值觀入手。

在「訴苦」與土改運動前期，農民中普遍存在着「人生有命，富貴在天」，「地主的土地是『祖輩傳統』，動地主的土地是喪『良心』」㉚等思想。在農民看來，「土地越多越好，人人都希望獲得土地，而且盡可能地多置田產。等到土地多得自己經營不過來了，就把它租出去，這是天經地義的事情。得到土地被看做是德行端正的好報應。」㉛所以，中共要動員群眾參加土改和「訴苦」運動，必須運用強大的思想重塑技術手段破除農民的「糊塗思想」，重塑「新思想」。

首先是開展了「誰養活誰」的教育。「馬克思主義的勞動價值和剩餘價值學說，在土改運動中通俗地變成了『誰養活誰』的道理，從地裏不耕種鋤耪就不打莊稼的常理，告訴農民只有下地勞動才能換來財富。」㉜通俗化的理論有力地促使農民腦海中固有觀念的變更。

其次是開展「翻身教育」。「是甚麼樣需要可以對各個群體各階層產生吸引力，並保持吸引呢？黨長期的農村革命鬥爭經驗表明，農民最廣泛的需要是翻身。」㉝「翻身教育」分為兩個層次：經濟上和政治上的。「土改工作隊首先通過大會、小會，反覆向農民說明：以前貧僱農受窮受苦，根源就在於沒有自己的土地，長期受地主的欺壓和奴役；土改就是要通過分田分地使貧僱農真正成為土地的主人；有了土地，貧僱農將會在經濟上翻身，過上豐衣足食的日子。」㉞同時，建立貧農團、農會，不僅在組織上保證農民經濟上翻身的成果，而且使農民在政治上翻身，成為農村真正的主人。

中共要動員群眾參加土改和「訴苦」運動，必須運用強大的思想重塑技術手段破除農民的「糊塗思想」，重塑「新思想」。例如運用一切方法把罪惡都加到地主頭上，使農民認識到使他們窮苦潦倒的根源在於地主，從而改變農民對農村傳統文化的信守。

第三是算苦賬，主要是針對地主對農民經濟上的剝削，讓群眾實實在在地感覺到地主的壓迫和剝削。它的形式多種多樣，例如「窮賬」與「富賬」、「經濟賬」與「政治賬」、「勞動賬」與「剝削賬」㉟等等。不僅「在黨支部的領導下」，「幾個人組成了算賬小組」，「他們在前寺大廟裏先算了貧僱農的剝削賬。……接着又算了地主、富農的剝削賬。每一戶地主、富農祖孫三代剝削窮人的賬，全都抖了出來」㊱，而且還要「大會算，小會算，家庭算，會員算，從訴苦中算賬，從算賬中訴苦，算苦中賬，訴賬中苦，求得真正提高農民的階級覺悟」㊲。

第四是挖苦根，即運用一切方法把罪惡都加到地主頭上，使農民認識到使他們窮苦潦倒的罪惡根源在於地主，從而改變農民對農村傳統文化的信守㊳。

五　文藝感染的技術手段

通俗易懂的文學作品會起到良好的宣傳效果，在情感上感染農民的心態，增強他們對地主的恨，對中共的愛。土改和「訴苦」運動前後工作隊發行了大量的書籍和宣傳品，據統計僅平江一縣「土改開始前共計發行土改書籍11種計134,444冊，土改宣傳品14種計170,960份」㊴。至於比較著名的文學作品，如《太陽照在桑乾河上》、《暴風驟雨》等，後來也變得家喻戶曉。

編撰並教唱流暢而具有感染力的歌曲和順口溜，也成為土改和「訴苦」運動時期的重要技術手段，激發農民對舊社會和地主階級的恨，對新社會及其領導

者(即共產黨)的愛。一些順口溜，如「蓋樓工，住破房，穿爛戴破織布娘。大街凍死揹煤漢，種糧食的餓肚腸」㊵，描述了勞苦大眾的窮苦生活。還有一些是揭露地主的罪惡的，如「彭家面善口甜，做事心如刀劍。壓迫剝削窮人，抓兵迫害掐田」㊶。

中共為了順利開展土改和「訴苦」運動，還特地編撰了許多歌劇和說唱文學，下派文藝工作隊進行宣傳並且派教員到文工團學習，以歌劇這種文藝節目的形式來感染農民的內心世界，使其進一步認同土改和「訴苦」運動。這種文學藝術感染技術手段的運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如平江縣「群眾反映說：『文工團早來了，工作隊要省許多事』，『講給我們聽，不如做給我們看』。教聯宣傳隊同樣受歡迎，演『訴苦』一劇時，引起窮苦農民的共鳴，很多農民在流淚，紛紛上台訴苦。最後一場《訴苦》在浯口演出，農民一致要求改為公審當地惡霸喻照岩，農民上台將他的衣服脫下來澆冷水，若不是工作隊人員阻止，他會被憤怒的農民活活打死」㊷。這些歌劇中有名的，包括《白毛女》、《小二黑結婚》、《血海深仇》等。

編撰通俗易懂的文學作品並教唱流暢而具有感染力的歌曲和順口溜，成為土改和「訴苦」運動時期的重要技術手段，激發農民對舊社會和地主階級的恨，對新社會及其領導者(即共產黨)的愛。

六　劇場煽動的技術手段

中共充分利用劇場效應，以煽動農民的仇恨之心，激發農民的積極性，甚至引發了農民「訴苦」和批鬥地主的熱烈場面。中共在「訴苦」大會之前的準備工作詳盡備至，對「訴苦」大會進程的控制滴水不漏。中共主導下的「訴苦」大會，本身就是一部戲劇，從選「演員」、「排練」到「演出」，一個環節都不疏忽，甚至有些地方的「訴苦」大會還進行預演。

「訴苦」的對象是地主，地主人選的好壞直接關係到「訴苦」大會的成功與否。入選「訴苦」大會的「反面演員」，一定是在群眾中口碑極壞的人物。在「訴苦」鬥爭之前，即其準備階段，中共一般的做法是首先把作為「訴苦」對象的地主抹黑。一些流傳的歌謠、通俗的順口溜，就起到了抹黑的作用㊸。把地主抹黑之後，才有把地主送上「訴苦」大會的可能性。而且在「訴苦」中被鬥爭的對象也要經過一番「化妝」：「被鬥爭對象被戴高帽、掛牌子甚至像牛友蘭一樣被穿上鼻子拉着遊街，遭受種種人格侮辱都是不可避免的。」㊹經過一番「化妝」的「訴苦」對象，便是「訴苦」大會的導火索，群眾的怒火一經點燃，便會引起爆炸性的行動：「吊人很普遍，甚至還有甚麼凍、燙、烙、拖的現象，成了一種『風氣』、『規矩』，『有鬥必打』，不打總覺鬥爭沒勁。」㊺

在「訴苦」大會這幕戲劇中，苦主是最重要的角色，所以中共對苦主的選擇也是煞費苦心。貧農成了最受青睞的對象，當然這些貧農都有一個共同的特徵：受苦很深。中共的做法是：「在訴苦之前必須先動員、布置好積極份子，讓他們在訴苦會上帶頭訴苦，『否則總是沉默着，如有積極份子打了第一炮，大苦小苦就接着訴出來了』。」「在訴苦之前需要教苦主怎樣去訴，幫他『總結出幾點令人最憤恨的罪惡，使群眾聽到後能引起高度的仇恨而參加鬥爭』。」㊻

中共對婦女苦主和老人苦主的選擇也是相當重視的。婦女的一個優勢是能哭而且善於哭；老人在農村中威望高，具有説服力。「各種訴苦會議，老頭兒訴苦最起勁，婦女最容易哭，有了婦女哭才能哭成一團。」㊼由於這種技術手段的運用，中共的「訴苦」大會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訴苦」大會這幕戲劇的演出也少不了戲劇會場的布置和安排，縝密布置的會場能使「訴苦」大會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從便於組織的角度出發，『會場的布置和準備，應有適當的地址、警戒等，對群眾的排列，有組織的在一起，無組織的在一起，婦女在一起，兒童在一起，有計劃的將區積極份子插在內裏。』」㊽而且大會的會場一定要嚴肅，給參與者形塑一種肅穆正式的儀式化效應。

在中共煞費苦心的安排下，「訴苦」大會這場戲不成功也難。

中共對婦女和老人苦主角色的選擇相當重視。婦女的一個優勢是能哭而且善於哭；老人在農村中威望高，具有説服力。由於這種技術手段的運用，中共的「訴苦」大會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七　結語

在土改中，中國共產黨通過對以上六種政治動員技術手段的運用，使「訴苦」運動取得了巨大的成果。中共逐漸在傳統統治者不能深入的農村扎了根，為農村社會主義政治秩序的建立積累了一桶金。

然而，這些政治動員技術手段只有在特定的時期、社會以及政治背景下才能取得特定的效果。由於時代的限制和社會的制約，這些政治動員技術手段不可能始終具有正當性，它們的運用也並非時刻有效。所以，在新時代下，新的具有時代特徵與道德正當性的政治動員手段的創建，日漸提上了中共的政治日程。

註釋

① 陳北鷗編：《人民學習辭典》（上海：廣益書局，1952），頁331。

② 郭於華、孫立平：〈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中介機制〉，《中國學術》，2002年第4輯，頁130-57。

③ 例如李里峰：〈土改中的訴苦：一種民眾動員技術的微觀分析〉，《南京大學學報》，2007年第5期，頁97-109；郭於華、孫立平：〈訴苦〉，頁130-57；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華北地區土地改革運動的政治運作（1946-1949）〉，《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3年6月號，www.cuhk.edu.hk/ics/21c等。

④ 參見烏廷玉：〈舊中國地主富農佔有多少土地〉，《史學集刊》（長春），1998年第1期，頁57-62；郭德宏：〈舊中國土地佔有狀況及發展趨勢〉，《中國社會科學》，1989年第4期，頁199-212。

⑤ 李金錚：〈土地改革中的農民心態：以1937-1949年的華北鄉村為中心〉，《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4期，頁76-94。

⑥ 參見Immanuel C. Y. Hsü,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6th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652-53。

⑦㉞ 李巧寧：〈建國初期山區土改中的群眾動員——以陝南土改為例〉，《當代中國史研究》，2007年第4期，頁63；64。

⑧㉕㉖㉗㉘　伊莎貝爾．柯魯克（Isabel Crook）、大衛．柯魯克（David Crook）著，安強、高建譯：《十里店——中國一個村莊的群眾運動》（北京：北京出版社，1982），頁257；141；141；141；146-47。
⑨㉙　海伍德（Andrew Heywood）著，張立鵬譯：《政治學》，第二版（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頁53；242-43。
⑩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公布中國土地法大綱的決議〉，載中共中央黨校黨史教研室選編：《中共黨史參考資料（六）：第三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327。
⑪㊴㊷　參見李春宜：〈建國初期平江縣土改的群眾發動〉，《雲夢學刊》，2006年第4期，頁58；58；59。
⑫　毛澤東：〈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頁600。
⑬⑳㉚㉜㊹　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
⑭㊻㊼㊽　李里峰：〈土改中的訴苦〉，頁105；101、103；104；105。
⑮㉓㉛　韓丁（William Hinton）著，韓倞等譯：《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頁138；294；51-52。
⑯　摩爾（Barrington Moore, Jr.）著，拓夫等譯：《民主和專制的社會起源》（北京：華夏出版社，1987），頁180-81。
⑰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李盛平、楊玉生譯：《變革社會中的政治秩序》（北京：華夏出版社，1989），頁383-84。
⑱　斯科克波（Theda Skocpol）著，劉北成譯：《國家與社會革命》（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203。
⑲　米歇爾斯（Robert Michels）著，任軍鋒等譯：《寡頭統治鐵律——現代民主制度中的政黨社會學》（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頁18。
㉑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楊品泉等譯：《劍橋中華民國史》，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頁198。
㉒　陳伯達：〈群眾運動與群眾組織的一般過程與步驟〉，載中共華東中央局宣傳部：《群運手冊》（三），頁37-42。轉引自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
㉔　關於對貧農團的論述，參見李里峰：〈華北「土改」運動中的貧農團〉，《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9期，頁62-68；張鳴：〈動員結構與運動模式〉，第四部分：「基層權力結構的轉換與重整」；伊莎貝爾．柯魯克、大衛．柯魯克：《十里店》。
㉝　楊麗萍：〈試論建國初期上海市民的翻身感〉，《華東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2期，頁79。
㉟　中共渤海區一地委宣傳部：〈關於黃驊及津南縣土改工作的初步經驗介紹〉（1947年2月），載《河北土地改革檔案史料選編》，頁163。轉引自李里峰：〈土改中的訴苦〉，頁106，註釋7。
㊱㊵㊸　《北京四史叢書》編輯委員會編：《紅旗漫捲魚子山》（北京：北京出版社，1964），頁31；142；146。
㊲　中共渤海區黨委：〈樂陵訴苦運動的介紹（通報）〉（1947年1月15日）。轉引自李里峰：〈土改中的訴苦〉，頁106，註釋4。
㊳　冀中十一地委：〈如何開展新解放區的訴苦運動〉（1946）。轉引自李里峰：〈土改中的訴苦〉，頁107。
㊶　農村讀物出版社選編：《假善人——地主罪行錄》（北京：農村讀物出版社，1965），頁16。
㊺　〈赤峰縣土地工作與整黨工作初步總結〉，1948年6月13日，松山區檔案館檔案，1-1-26。轉引自高王凌、劉洋：〈土改的極端化〉，《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2月號，頁40。

宋道雷　同濟大學法政學院在讀碩士研究生

政治與法律

中國農村的社會網絡與集體維權

● 高恩新

近年來，所謂「群體性事件」成為當代中國研究的熱點問題之一。國內學者如于建嵘提出「有組織抗爭」來分析湖南某縣的農民抗爭①；應星通過對大河電站移民三十年來的上訪過程揭示國家與社會的政治互動②；鄭欣借助於「國家劇場」的概念分析當代中國「訪治循環」過程中的國家—社會關係③；方江山將農村群體性事件定義為「非制度政治參與」④。海外學者如歐博文 (Kevin J. O'Brien) 、李連江提出了「依法抗爭」來解釋農民借助於中央政府的法律和權威來維護自己的合法權益⑤。有學者指出，上訪往往被看作是農民不堪忍受地方政府的侵害，而與中央政府聯合在一起、共同抵抗地方政府的行為⑥。作為抗爭對象的地方政府總是千方百計地防止農民的抗爭行為引起中央的關注，結果暴力往往成為抗議者吸引中央政府注意的最後手段⑦。

儘管研究成果日益增多，但現有的研究存在兩個方面的問題：其一，宏觀結構分析過多，忽視了對微觀過程的分析，特別是對單個的行動者如何走向聯合行動，以及合法的抗爭行為如何演變成大規模暴力行為的過程缺乏分析；其二，缺乏類型學的劃分，大多數研究者將不同類型的抗爭行為，如上訪、群訪、靜坐、圍攻政府及其他暴力行為和極端行為統稱為「群體性事件」，在研究中不加以區別。

總之，一些小的事件如何一步步演變成大的社會衝突，這一問題在以往的研究中並沒有得到合理的解釋。本文借助社會網絡 (social network) 與集體行動的理論，以一個案例為分析對象，試圖彌補上述的空白。

一些小的事件如何一步步演變成大的社會衝突，在以往的研究中並沒有得到合理的解釋。本文借助社會網絡與集體行動的理論，以一個案例為分析對象，試圖彌補以往研究的空白。

一　社會網絡與集體行動

「社會網絡」的概念對於分析當代中國農村群體性事件的微觀過程具有重要的借鑒意義。利益是社會行動的基礎，社會組織形式和社會網絡則是不同的利益相關者之間溝通、合作的

紐帶。利益決定行動者的行動策略，而社會網絡上所附着的信息、資源、情感以及社會的「接納—排斥」機制則影響行動者的行動策略。只要社會網絡能夠使利益相關者建立彼此之間的信任，使他們懷有實現共同利益的願望，那麼利益與社會網絡的結合就容易達成集體行動。

作為社會行動者之間人際關係的空間結構，社會網絡代表着正式性較弱的社會結構⑧。社會網絡具有很好的動員效果，不僅僅是因為社會網絡能夠提供機遇，而是因為以社會網絡聯結起來的行動群體通過集體行動所追求的公共物品具有集體性。如果個體社會成員對社會網絡產生依賴，對所在群體產生認同，他不但能夠共享集體行動帶來的利益，而且能夠享受集體認同感帶來的快樂。

當鄉村社區內部的成員面臨相同的遭遇或者利益遭受損害的處境時，各種既存的社會網絡結構為不同的利益相關者走向聯合的集體維權行動提供了動員、維持和擴散的資源。

霍曼斯 (George C. Homans) 認為，社會互動傾向於在等級制中處於相同或相鄰的社會位置的行動者中發生；互動的程度愈高，群體成員之間的情感——友愛、尊敬、同情和互相喜歡就愈強⑨。這種群體感情的增強推動了同質原則的擴展——社會互動傾向於在有相似的生活方式和社會經濟特徵的個體之間發生⑩。此外，社會資源在社會等級結構上的分布也為社會成員之間的異質性互動提供了支持。社會關係的位置資源通常包括權力、財富和聲望，這些位置資源通常要比個體資源有用得多。通過社會網絡中的位置結構，個體的行動者可以獲得超越其自身資源的額外資源⑪。

在社會網絡橫向、縱向的互動中，普遍的互惠可以把自我利益與團結互助結合起來，密集的社會交往網絡又加強了這種互惠規範的作用。在一個共同體中，公民參與網絡愈密，就愈有可能進行為了共同利益的合作⑫。網絡強化了制度，增強了群體結構中的內聚性⑬。借助於嵌入在等級中的社會網絡結構，社會成員在社會運動中可以增強資源動員能力，取得集體行動的成功。但是，這種等級結構中的社會網絡對於集體行動或者社會運動的積極作用，必須在集體行動符合法律的前提下才能有效⑭。

傳統社區區別於現代大眾社會的特徵，例如有限的規模、面對面地互動、穩定和可預測的關係，以及廣泛承認的規範和價值，都有助於克服或者改善集體行動的問題⑮。親緣、血緣、地域因素所支持的合作與互助的「道德慣例」成為克服集體行動困境的有利因素。

在當代中國的農村，當傳統社區的成員擁有共同利益追求時，既存的社會網絡 (宗族、家庭、姻親、朋友等) 提供了聯結分散的利益相關者的紐帶。在村落之上，聯結村落的紐帶是農村的集市和集鎮⑯。基於市場交換關係而形成的高密度人際關係網絡，在鄉村社會中成為支配個體行動者社會行動的重要資源。當鄉村社區內部的成員面臨相同的遭遇或者利益遭受損害的處境時，各種既存的社會網絡結構為不同的利益相關者走向聯合的集體維權行動提供了動員、維持和擴散的資源。

借助社會網絡理論提供的思路，本文以2005年發生在中國某省A市H鎮一起因環境維權而引發的大規模群體性事件為研究對象，分析社會網絡在集體維權行動由分散到集中、由小到大的演變過程中的作用。

二　一個鄉村的環境維權行動

自1990年代末開始，A市政府將化工業定位為支柱產業。以生產精細化工包括農藥、印染、醫藥中間體、化學製劑等產品為主的「南溪化工園區」坐落在H鎮G村附近。「歌山畫水」是其風景優美的寫照。G村已有千年歷史，村民大多王姓，佔居民構成的95%。據清康熙年間《王氏宗譜》所記載：「王氏，人多質直，安土重遷，聚族而居者以千萬計。瓜瓞雲礽，聯屬有譜，派別分支，粲然可稽。其族士尚詩書農服稼穡，克勤克儉各守其業。」⑰新修《王氏宗譜》記載：「王氏民風古樸、剽悍，歷來容不得好強擄掠、官匪騷擾和異族欺凌。」⑱此外，王氏宗族注重教育，很多出身於該村的人在大學畢業後在北京及全國其他城市的國家機關、大學、研究機構、企事業單位工作，並與家鄉王氏族人保持着密切的聯繫。

2001年，A市政府、H鎮政府與當時G村的王書記達成出租土地、建立化工園區的意向，並於當年3月、5月相繼落實32畝與110畝的出租協議。之後，H鎮政府通過招商引資的形式將A市南農公司（原A市農藥廠）引入化工園區，並將110畝土地中的80畝出租給南農公司。但此時，王書記卻在工程承包方面與鎮政府和南農公司產生了矛盾，遂積極阻止南農公司進入化工園區。9月中旬，王書記通過關係找到了B市製藥廠的經理張某，索要了有關農藥廠污染環境的資料。之後，王書記根據這些資料草擬了一份題為「為南農畫像」的信件，並與其好友在B市將150餘份「為南農畫像」郵寄到G村村民手中。在收到「畫像」的當天，有村民便將「畫像」複印了2,000多份，並於當夜和第二天在H鎮四處張貼和發放。

10月20日下午，H鎮派出所開始着手調查所謂「畫像事件」。由於一位村民曾經號召G村村民在呼籲書上簽名，於是派出所通知他去鎮裏談話。因誤以為該村民被抓，一百多人在另一個村民的帶領下集合起來趕到鎮政府。眾多憤怒的村民將鎮書記推到化工園區，少數群眾損壞了部分廠內建築、機器以及生活設施，造成的損失共計十一萬多元，此事被稱為「10．20事件」。

A市人民法院以組織、參與「聚眾擾亂社會秩序」罪名，依法判處「10．20事件」相關人員王書記等人九個月至兩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在A市政府的強力威懾下，村民們退縮了。接下來的兩年裏，南溪工業園區內的十四家化工企業相繼進入試生產或正式生產。但是，污染問題慢慢浮出水面，並且愈來愈嚴重。至2003年底，化工園區對G村以及附近村莊的農業生產、生活用水、村民健康造成嚴重危害，引發了周圍村民對化工園區的不滿和怨恨。

2004年2月，因帶領村民釀成「10．20事件」被判入獄九個月的王村民得知，其獄友，鄰鎮李宅村李某因土地問題正在請北京的律師幫忙與政府打官司。王村民立即趕赴李宅村了解相關情況，試圖通過法律途徑來維護自家村莊的合法權益。4月，王村民與另外兩位村民將相關材料寄到北京HC律師事務所（李宅村土地侵權案件代理方）。兩個月後，他們收到了HC律師事務所回覆的法律意見書，

化工園區對G村以及附近村莊的農業生產、生活用水、村民健康造成嚴重危害，引發了村民的不滿和怨恨。王村民試圖通過法律途徑來維護自家村莊的合法權益，但由於律師代理費用巨大，終決定採取上訪的途徑維權。

認為可以就企業佔地行為、超期羈押、化工企業違反環境法的責任問題，代理委託人(王村民等人)提起法律訴訟，訴訟代理費用50萬元。這筆訴訟費用對他們來說是根本無法承擔的，於是王村民等人只好向G村老年協會求助⑲，最終僅籌款3.7萬餘元。

由於籌款數額與HC律師事務所提出的律師代理費用相差巨大，王村民等人試圖借助司法途徑來維護自己合法權益的路徑受阻，遂決定採取上訪的途徑維權。一方面，王村民在X市做律師的朋友提供了有關上訪的信息；另一方面，《Z江日報》4月16日公告標示南溪工業園區屬於被省政府明令撤銷的行列，這增加了上訪行動的合法性。7月9日夜，G村五村老年協會召開會議，臨時決定由王村民等四人第二天赴京上訪。13日，四人到京之後，聯絡了G村在京某大學任教的王老師。在後者的幫助下，一行四人相繼走訪了國家有關部門並聯繫了國內多家媒體。

面對多次上訪都毫無結果的困境，王村民等人起草了一份通知送到各政府部門和園區企業手中。但這份函件並沒有得到及時的回應。G村村民只能採取最後的手段：組織老年人搭棚堵路。結果A市執法人員與群眾發生衝突，引發暴力事件。

與此同時，G村老年協會一些成員還試圖利用與政府內部官員的私人聯繫渠道尋求污染賠償、加強環境監督。時任A市人大副主任的金某係本地人，曾經在H鎮從生產隊長一步步做起，對H鎮人民有很深的感情。8月15日，G村老年協會代表一行五人來到A市，找到了金某並得到承諾幫忙。此後自8月到9月，G村老年協會數次派人與金主任聯絡，儘管金主任數次表示將明令化工園區停工，但最後都不了了之。另一方面，村民們通過私人關係聯絡X市省高院某副院長的事情也沒有取得實際性進展。到了9月，王村民等人明白靠私人關係維權之路走不通了，剩下的就只有通過新聞媒體曝光，然後去上訪。在王村民的朋友介紹和聯絡下，《中國化工報》記者翁國娟幾經輾轉來到了H鎮，深入化工園區採訪，寫出了有關「南溪：是誰讓你如此滿目瘡痍？」的報導，10月19日在該報刊發。

在漫長上訪中，王村民等人不但面臨時間拖延帶來的污染損害日漸嚴重的問題，更嚴重的是資金問題。11月初，G村老年協會開會商定必須再次籌款，並決定擴大籌款範圍，向位於南江下游、深受化工園區污染危害的C市籌款。春節過後，面對多次上訪都毫無結果的困境，王村民等人決定採取進一步的行動。他們在X市做律師的朋友幫忙起草了一份通知，並於2005年2月28日送到各政府部門和園區企業手中。但這份「最後通牒」性質的函件並沒有得到及時的回應。3月23日晚，面對污染束手無策的G村村民只能採取最後的手段：組織老年人搭棚堵路。至29日，搭棚的規模由原來的7個擴展到17個，並且附近幾個村的老人也開始加入了搭棚行列，沿工業園區四個角落將所有的進出口都堵了起來。C市部分市民、商人、村民在資金、食品、飲用水等方面提供了大量的支持。

A市政府想了各種辦法試圖勸阻搭棚。凡是和G村有點關係的公務員，不單單是在A市、甚至連在B市的，都被叫回來做溝通工作，但沒有任何效果。4月6日，A市政府抓捕了10多名維權積極份子。10日凌晨3時，A市組織執法人員2,000多人到達搭棚現場，在強行拆除竹棚的過程中，因傳言「一名老人被執法車輛軋死」，執法人員與群眾發生衝突。事發當時，2,000多名執法人員被相繼趕來的3萬

多名群眾圍困。在執法人員撤退的過程中，引發暴力衝突，導致10多名村民、40多名政府工作人員受傷，60多輛各種型號的車輛被毀，造成重大的經濟損失，此事被稱為「4．10事件」。

三　討論：社會網絡與集體維權行動

首先，我們關注既有社會網絡與「共意動員」的關係。在當代中國的鄉村社會，基於友誼、血緣、業緣等因素形成的朋友圈、家族群體等社會小團體往往能夠起到「共意動員」作用。當一個特定的群體或者組織擁有比較好的社會網絡基礎，那麼該群體往往更容易形成「認知解放」，即產生集體行動的認知容易獲得定位，從而產生集體行動的意向。

在H鎮G村環境維權行動中，王書記之所以能夠完成「為南農畫像」、號召村民簽名來迫使南農公司退出化工園區，社會網絡提供了資源支持與成員動員的重要作用。王書記借助於與B市製藥廠經理張某的個人關係，獲得了南農公司生產污染的資料以及製作「畫像」的經費；借助於與村內外多人的友誼，王書記完成了「畫像」的散發，將南農公司的污染恐慌擴大化（「畫像事件」發生時，南農公司尚處於建設階段）；同樣借助於社會網絡，特別是家庭關係網絡，王書記在G村獲得了600多份村民的簽名，從而形成了集體行動的「共意建構」。

第二，入獄村民建立了新的社會網絡，形成了集體行動的核心群體。共同的遭遇、共享的價值觀、社會交往過程中形成的聯結紐帶都有助於形成新的社會網絡。在H鎮環境維權的第二個階段，當因「10．20事件」被捕入獄的村民相繼出獄之後，其共同的入獄經歷為他們提供了集體行動的情感因素，成為堅定的維權者。王村民就是典型的一例。他與另外一些村民既有共同利益（申冤、翻案、尋求賠償），又有情感紐帶（獄友），從而結成牢固的維權積極份子團體。正是通過這種新建的朋友關係網絡，王村民

當一個特定的群體或者組織擁有比較好的社會網絡基礎，那麼該群體更容易形成「認知解放」，即產生集體行動的認知容易獲得定位，從而產生集體行動的意向。

「4．10事件」群眾與執法人員衝突後的現場

縱向的私人關係網絡限定了維權策略，即通過法律途徑維護權益。只有當縱向私人關係網絡並不能實現維權目標時，維權群體才會尋求新的行動策略，即通過「逼迫式表達」，迫使地方政府做出讓步。

等人才在2004年春天開始新的集體行動。李某的關係網絡不但為G村的環境維權人員提供了重要的信息（如北京律師），更重要的是提供了開展新一輪集體行動的信心動力。正是在李某借助法律途徑成功維權的刺激之下，王村民等人才形成了新的集體行動意向。隨着新的社會網絡的建構，集體行動的範圍擴大、集體行動動員的力量也得到增強。鄰村村民的加入，使得G村的維權者看到自己不是孤軍奮戰，而且行動集體的擴散帶來更多的行動資源。這種新建的社會網絡不但強化了集體行動的核心群體的集體認同，更重要的是增強了集體動員的力量，從而推動集體行動的擴散。

第三，社會網絡與集體行動組織有所聯接。格蘭諾維特（Mark S. Granovetter）在分析社會網絡的強度時發現，「強關係」是支配存在密切互動網絡的「小群體」的基本特徵；「弱關係」則有助於在不同的群體和組織之間建立聯繫紐帶⑳。在G村村民維權的過程中，村民之間的「強關係」社會網絡也起到了重要的組織聯結作用。當王村民等人無法承擔北京HC律師事務所的巨額代理費用時，具有共同利益（環境污染損害賠償）、「強關係」社會網絡（G村內部高密度人際互動）的維權群體（王村民等具有入獄經歷的村民）與G村五村老年協會、G村老年協會總會走到了一起。這一基於「強關係」形成群體間的聯合（G村內部的年輕人和老年人）隨後又增強了「弱關係」社會網絡之間的聯合。若干鄰村的老年協會相繼加入維權行動之中，在經費籌集和派員參加上訪中起到了重要的支持作用。

以G村老年協會為名義，維權網絡於2004年11月擴展到C市。特別是在2005年3月搭棚堵路的過程中，以老年協會為中心的「弱關係」社會網絡將G村附近各村的老年人、C市市民和商人連接起來，形成了聲勢浩大的集體行動。從這個意義上說，「強關係」社會網絡的確有助於地方性社區內部組織之間的聯合，而「弱關係」社會網絡則能夠在更大的範圍上連接不同的組織或群體，從而將集體行動的規模擴大化。

第四，縱向關係網絡影響着集體行動的資源支持和策略選擇。社會網絡中的情感、資源和行動者之間的互動是一種互惠關係。在等級制中，高位置可以對低位置行使權力，而高位置中的行動者也會獲得社會性收益。在G村環境維權的過程中，縱向關係網絡成為維權群體重要的依賴對象。2004年4月，王村民兩人就曾赴X市向出生於同村、在X市做律師的朋友王某諮詢。王律師不僅提供了重要的知識支持（多次幫維權群體寫上訪材料、舉報信），還直接影響了維權行動策略，例如，作為一名具有完備法律知識的人，王律師積極主張G村維權者採取上訪（特別是到北京上訪）的依法抗爭策略。另一位出身本村、在北京某大學工作的王老師在維權人員赴京上訪的過程中，提供了信息支持（指導上訪人員赴不同的部門上訪舉報）、資源支持（利用個人關係網絡積極介紹、聯絡新聞媒體報導G村環境污染），以及行動策略支持（與維權精英頻繁聯絡，指導他們下一步的維權活動）。

縱向私人關係網絡還將維權精英與政府內部的成員聯繫起來，試圖通

過政治權力運作實現維權目標。G村老年協會個別成員利用與A市人大副主任金某、X市省高院副院長等人的私人關係，希望能夠通過正式的權力運作來獲得環境污染賠償。這些私人網絡為集體維權提供了重要的資源（如信息、信心），影響了集體維權的行動策略。但縱向的私人關係網絡限定了維權策略，即通過法律途徑維護權益。只有當縱向私人關係網絡並不能實現維權目標時，維權群體才會尋求新的行動策略，即通過「逼迫式表達」——搭棚堵路的方式，迫使地方政府做出讓步。

第五，「選擇性激勵」維持維權核心群體的穩定。群體內部社會網絡的範圍、明確程度和行動取向，構成了集體認同感得以建構的基礎，成為維持行動集體穩定的關鍵。在一個鄉村內部，社會成員交往密度成為制約維權積極份子行動的重要因素。一個個體進入集體行動的「積極份子網絡」，則有可能使他更加重視這種「身份」，從而按照這一「身份」採取行動。如果接受了這一「身份」——「維權積極份子」，就意味着行為退縮的空間很小。如果退縮，則需要承擔很大的社會聲望損失。對於王村民等維權精英來說，生活在G村這一特定的地方性共同體內，除了共同利益（環境污染賠償、環境健康）之外，共享的價值觀，特別是對社會聲望的追求，成為他們參與集體行動的重要動力。「維權積極份子」、「幫老百姓做實事」的名聲成為約束、引導他們行動的重要因素。特別是老年協會在籌款之後仍無法承擔50萬元律師代理費用的情況下，王村民等人決定利用這些錢到北京上訪的一個主要動機就是：「如果你把錢收起來，不做點事，把錢退給老百姓，那他們就會罵你沒有恆心。」

另一方面，維權積極份子內部建構了一個高密度的社會交往網絡。這一交往網絡的成員在社會身份定位、集體認同感、社會性收益的約束下，形成了一個穩定的核心群體，成為維持集體維權行動的關鍵。在G村2004年之後的維權行動中，核心群體成員自始至終都參與集體維權活動。只要維權精英接受了「積極份子」的社會身份，要退出集體行動往往意味着在社會網絡內部會受到「社會排斥」。這種社會網絡的「接納—排斥」機制的有效性成為避免集體行動核心群體解體的關鍵。

第六，市場網絡促進了社會動員。特定的空間為社會運動提供了多種支持：傳播不滿情緒、參與網絡聯結提高了參與率、對特定的地點賦予「運動象徵」的意義、促進不同組織和群體之間就運動策略的模仿以及運動之間的策略協調等。在中國的鄉村中，超越於個體私人交往之上的公共空間有多種形式，例如婚喪嫁娶場合、廟會、集市等。在這些社會交往空間中，鄉村集市是日常性、頻繁互動的交往網絡。借助於市場交換，社會網絡得以建構；而借助於市場交換形成的社會網絡往往會增強社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在G村環境維權的過程中，這一點非常明顯。

G村是原來H鎮鎮政府駐地，是周邊十多個村莊日常商品交易的集散地，菜市場更是當地居民每日重要的公共活動空間。鄰村的維權者正是通過市場做生意與G村的維權精英建立了廣泛的聯繫，王村民等人也是市場

社會網絡在當代中國農村集體維權行動中的功能取決於社會網絡的結構和性質。在地方性共同體內部，密切的社會網絡往往是刺激集體行動、形成「共意」的基礎。

活動的重要參與者(前者做廢舊電線回收生意、後者做塑鋼門窗生意)，從而與其他村莊建立了重要的人際關係網絡。而且，特定空間的聚集也為群眾不滿的擴散、集體行動的動員、行動信息的傳播提供了幫助。例如，G村村民借助於集市散發「為南農畫像」傳單，將污染危害告知周圍各村百姓；維權精英通過在菜市場張貼標語、口號的形式，呼籲民眾支持、參與集體維權活動，起到重要的輿論動員作用。

在G村及周圍各村村民維權的過程中，G村五村一直是維權精英的核心，這既是因為化工園區靠近五村，也是因為五村的空間地理位置賦予他們的意義。五村處於G村菜市場、G村小學、H鎮中學三個地方的聯結點，提供了日常生活中村民交往的空間平台。基於這種空間形成的社會網絡為集體行動向周邊村莊、地域、人群的擴散提供了支持。特別是在後期維權行動上，正是基於市場網絡形成的社會網絡將G村與周圍各村、C市靠近G村的各村聯結起來，形成更大範圍的集體行動動員。

四　結論：社會網絡性質制約集體維權行動的效果

集體行動的成功是共同利益和社會網絡有效結合的產物。缺乏集體利益的基礎，集體行動會陷入分裂和消退；缺乏有效的社會網絡，集體行動就會因缺乏資源、信息、機遇而無法取得成功。當代中國農村複雜的社會網絡為集體行動的形成提供了「支持結構」。

但是，社會網絡在當代中國農村集體維權行動中的功能取決於社會網絡的結構和性質。在地方性共同體內部，密切的社會網絡往往是刺激集體行動、形成「共意」的基礎。地方性共同體內部高密度、「強關係」的社會交往網絡在集體行動過程中發揮資源整合、社會動員和組織聯結的作用。橫向的社會網絡也有助於形成集體認同感，並借助社會聲望的「選擇性激勵」來維持維權群體內部的團結和穩定，克服集體行動過程中的搭便車行為，避免集體行動的快速消解。縱向的關係網絡在提供資源支持、策略支持的同時，也往往會因為縱向關係網絡的性質(低密度、與社會政治權力擁有更密切的關係)而將集體行動的策略限定於「依法抗爭」的範圍之內。

集體行動要克服內部資源的不足，必須基於市場網絡形成更廣泛的社會網絡，才能將更多的資源吸引到集體行動中來。因此橫向關係網絡、縱向關係網絡、市場網絡在鄉村地區編織的社會交往結構決定了集體行動的規模、策略、穩定性和效果。社會網絡不但提供了情感、資源和行動之間的互動、轉換，而且維持了集體行動群體的穩定，確保集體行動能夠持續直到實現行動目標。

當然，當代中國農村的集體維權行動不單單是社會網絡互動的結果，更重要的是作為理性的行動者，維權精英和大眾如何利用自身所擁有的社會網絡中的資源來實現個體或集體利益。從這個意義上講，整合的共同利益是集體行動的基礎，社會網絡是連接行動者、維持行動結構、提供行動資源的紐帶。在擁有共同利益的基礎

當代中國農村的集體維權行動不單單是社會網絡互動的結果，更重要的是作為理性的行動者，維權精英和大眾如何利用自身所擁有的社會網絡中的資源來實現個體或集體利益。

上，隱含於社會網絡中的能量有多大、行動者利用網絡的能力有多大，都決定了鄉村集體行動的效果。

註釋

① 于建嶸：《當代中國農民的維權抗爭》（香港：中國文化出版社，2006）；〈農民有組織抗爭及其政治風險——湖南省H縣調查〉，《戰略與管理》，2003年第3期，頁1-16；〈集體行動的原動力機制研究——基於H縣農民維權抗爭的考察〉，《學海》，2006年第2期，頁26-32等。

② 應星：《大河移民上訪的故事：從「討個說法」到「擺平理順」》（北京：三聯書店，2001）。

③ 鄭欣：《鄉村政治中的博弈生存：華北農村村民上訪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④ 方江山：《非制度政治參與——以轉型期中國農民為對象分析》（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

⑤ Kevin J. O'Brien and Lianjiang Li, *Rightful Resistance in Rural China*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⑥ Xiaobo Lü, "Taxation, Protest and Stability in Rural China", Asia Program Special Report,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no. 108 (March 2003): 8-13.

⑦ Thomas P. Bernstein, "Unrest in Rural China: A 2003 Assessment", presented on the Conference of Beyond the Party-State: State, Law and Society in Contemporary China, Warsaw, 30 June–1 July 2004.

⑧ 林南著，張磊譯：《社會資本——關於社會結構與行動的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37。

⑨ George C. Homans, *The Human Group*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1950), 37-40.

⑩ Paul F. Lazarsfeld and Robert K. Merton, "Friendship as Social Process: A Substantive and Methodological Analysis", in *The Varied Sociology of Paul F. Lazarsfeld: Writings*, ed. Patricia L. Kendall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4), 18-66.

⑪ 董運生、王岩：〈網絡階層：一個社會分層新視野的實證分析〉，《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006年第2期，頁46。

⑫ 帕特南（Robert Putnam）著，王列、賴海榕譯：《使民主運轉起來》（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203。

⑬ Lynne G. Zucker, "Where Do Institutional Patterns Come From? Organizations as Actors in Social System", in *Institutional Patterns and Organizations: Culture and Environment*, ed. Lynne G. Zucker (Cambridge, MA: Ballinger, 1988), 23-49.

⑭ 石發勇：〈關係網絡與當代中國基層社會運動——以一個街區環保運動個案為例〉，《學海》，2005年第3期，頁85。

⑮ Daniel Little, "Collective Action and the Traditional Village",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nd Environmental Ethics* 1, no. 1 (1988): 42.

⑯ 王銘銘：《溪村家族——社區史、儀式與地方政治》（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頁58。

⑰ 《王氏宗譜．原序》，頁13。

⑱ 《王氏宗譜》（竹園卷），頁81。

⑲ 老年協會，又稱老年人協會，是農村和城鎮地區老年人（男六十歲、女五十五歲）所組成的非政府組織。對於老年協會的性質和地位，尚無明確的法律定義，但是在全國各地存在700多萬老年人協會。據聯合國人口基金項目研究，服務功能和維權功能是老年人協會的核心功能。參見黃乾、原新：〈構建和諧社會過程中的基層老年群眾組織作用研究——以老年人協會為例〉，《人口學刊》，2006年第3期，頁24。

⑳ 滕雲、楊琴：〈網絡弱關係與個人社會資本獲取〉，《重慶社會科學》，2007年第2期，頁122。

高恩新 華東師範大學公共管理學院講師

經濟、社會與傳媒

西藏問題的意識形態化

● 姚新勇

2008年「3．14」事件爆發一年後，在中國大陸民間組織「北京公盟諮詢有限責任公司」(通常簡稱為「公盟」①) 資助下，方堃等幾位北京大學的研究生撰寫完成了〈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報告〉② (以下簡稱〈報告〉)，並於2009年4月在網上公布，但直到今天它仍然沒有得到真正客觀公正的對待：公共知識份子對此幾乎不置一辭，而其存在於網絡空間的命運，則幾乎是遭到了來自於正反兩方面粗暴意識形態化解讀的絞殺。

直到今天〈報告〉仍然沒有得到真正客觀公正的對待：公共知識份子對此幾乎不置一辭，而其存在於網絡空間的命運，則幾乎是遭到了來自於正反兩方面粗暴意識形態化解讀的絞殺。

意識形態化的解讀大致可分為「官方立場」(或「網絡愛國立場」) 和境內外的「自由民主立場」。官方立場的表現是一言不發，簡單、粗暴地將〈報告〉及其相關討論進行刪除、屏蔽；最具代表性的網絡愛國立場是〈達賴集團的私貨，評「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揭分裂圖謀〉③ (以下簡稱〈評文〉) 一文。持所謂「自由民主立場」的解讀大致來自於西方媒體、達賴集團和境內的個別「民族兼民主自由人士」，其觀點可以「美國之音中文網」的報導——〈民間研究揭密西藏騷亂真正原因〉為代表④。

雙方對〈報告〉的評價，截然相反，但其簡單、粗暴的意識形態性卻無本質差別，而且立論的基礎也高度一致。〈評文〉一開場擺出要反駁的論點是〈報告〉對於「3．14」騷亂成因的三個理由：「其一是現代化對藏人的衝擊，藏人處於弱勢被排斥而憤懣。其二、當地幹部的腐敗、自私、無能。其三、年青藏人對於藏族傳統文化的無知。」⑤而「美國之音中文網」報導的第一句話則是：「一項罕見的民間研究顯示，造成去年3月中國藏區發生騷亂的主要原因，並非西藏流亡精神領袖達賴喇嘛的組織和煽動，而是藏人在自己土地上被日益邊緣化的現實以及由此產生的群體性不滿。」⑥這當然不是偶然的巧合，而是西藏問題及其他中國問題被高度正反意識形態化的必然結果。正是這樣同工異曲的意識形態化的解讀，使得想盡量客觀分析西藏問題的〈報告〉，被壓縮、簡化、曲解為對立雙方政治攻防的手雷。

一　〈報告〉是「達賴集團的私貨」嗎？

〈評文〉關於〈報告〉為「達賴集團私貨論」的罪狀可以歸納為四點：⑴「現代化的陣痛哪個民族都有，不應迴避和封閉，而是應該去適應」，所以不能用現代化對某些藏人或藏文化所造成的衝突來解釋「3．14」事件；⑵腐敗到處都有，並不能作為藏人搞排外暴亂（尤其不能作為燒商業街）的理由；⑶〈報告〉「根本沒有用一件事實來否定達賴以及宗教極端勢力在這次暴亂中的煽動作用，卻把達賴集團從『3．14』暴亂中的責任完全給摘除了」；⑷調查的「內容是『西藏發展問題調查』卻取名為『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根本沒有交代藏區「社會、經濟問題如何能演變成騷亂的」。若再考察〈報告〉的相關背景，它就「更像是中情局、達賴集團遞過來的心戰宣傳材料。由所謂的中國民間組織來發表，他們再來大肆鼓噪就顯得更有說服力」了。〈評文〉的作者像許多網絡民族主義者或愛國青年們一樣，早就認為「公盟」屬於西方「顏色革命」在中國的「自由主義右派代理人」之一；而且「公盟」還有人自願地為「3．14」事件和其他事件中被捕的藏人提供法律幫助；另外，「這份調查報告出現在藏獨份子唯色的博克〔客〕裏」⑦。

「公盟」的背景究竟如何，我們不得而知，但至少可以肯定不是甚麼反黨、反國家的組織，否則2009年有關部門也不會拿「偷稅漏稅」來整治它了，更不會很快又將許志永釋放⑧。根據〈報告〉作者方堃所言，調查一開始是由他們幾位學生自己發起的，只是主要因為缺少經費，才在中後期得到「公盟」的立項資助⑨。至於說〈報告〉出現在唯色的博客裏，更不能說明它就是「達賴集團的私貨」，哪怕唯色就算是「藏獨份子」。

當然就〈評文〉對〈報告〉內容的四點具體否定而言，並非沒有道理，但由這四點就跳躍性地得出〈報告〉是「達賴集團的私貨」的論斷，恐怕要比〈報告〉更缺少科學性，也多了〈報告〉所沒有的蠻橫、專斷。

許志永說，「這份報告是給政府看的」⑩，這並非虛話，而他們的一個「失誤」則可能是「欠恰當」地公布了該報告。〈報告〉談到了藏區的不少問題，如中央援助藏區的「非造血」性和不平衡性問題，藏區新貴階層的腐敗，藏區尤其是安多地區的社會、經濟、文化的衰敗，藏區基礎教育的嚴重問題，職業教育和社會機會的缺乏，政府對「3．14」事件後續處理的失誤等等，大都是存在的，並非有意編造。不過它們只是西藏問題或「3．14」事件爆發的諸原因，更確切地說是引發「3．14」的一些基礎性社會條件或背景，並非是直接的原因。

借用哈金森（John Hutchinson）對於愛爾蘭文化民族主義興起原因的分析⑪，我們或許可以這樣質疑：儘管藏區本土年輕人的現代化上升路徑受到了阻塞，這給藏民族主義和「3．14」事件提供了發展和生產的條件，但是這本身無法解釋為甚麼那些失落的藏人，不轉向其他形式的反體制意識形態或行動，而要偏偏走向激烈的民族主義、甚至用暴力去攻擊他族的平民呢？

許志永還說，「3．14」的外因已經談得很多了，「報告的主要思路是發現引發3．14事件的內部成因」⑫，這也是中肯之言。不過他可能沒有想到，族群問題需要進行綜合性的分

當然就〈評文〉對〈報告〉內容的四點具體否定而言，並非沒有道理，但由這四點就跳躍性地得出〈報告〉是「達賴集團的私貨」的論斷，恐怕要比〈報告〉更缺少科學性，也多了〈報告〉所沒有的蠻橫、專斷。

析，如果缺乏內外因的綜合把握，搞不好就可能會走到良好用意的反面。如果〈報告〉只是提供給政府參考，問題就不大了，不至於因公開發布而遭致曲解。不過問題其實不在於是否應該公開〈報告〉，因為如果現在的輿論環境較為正常的話，〈報告〉是否準確並不要緊，人們完全可以通過理性的討論，深化對相關問題的理解，促使更高水平的調查研究成果的出現。

然而，現在的言論環境太惡劣：政府出於鴕鳥心態，過份壓制當下族群問題的討論；社會上的公共意見學者又大都對現實中的族群問題或茫然無知，或裝聾作啞；而境外主流輿論的意識形態偏見和無知，往往把中國的族群問題簡單化為外來政權或漢族對少數族裔的「侵略、壓迫和剝奪」；至於境內一些所謂的「民主人士」，不管是否同情藏獨或疆獨，也往往簡單地將西藏、新疆等問題，歸因於政府專制、不民主。正是這樣惡劣的言論環境，幾乎排除了〈報告〉被理性、客觀解讀的可能，所以它公開發布之後，被政府與反中國或非政府各方合力解讀為親藏獨、揭露中國政府弊病的文獻，也就不奇怪了。

正是因為惡劣的言論環境，幾乎排除了〈報告〉被理性、客觀解讀的可能，所以它公開發布之後，被政府與反中國或非政府各方合力解讀為親藏獨、揭露中國政府弊病的文獻，也就不奇怪了。

二　現代性本土社會的衰落會直接導致民族衝突或種族暴力嗎？

現在讓我們把焦點集中在〈報告〉本身。首先，〈報告〉的題目的確不當，〈評文〉指責它「內容是『西藏發展問題調查』卻取名為『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對關於「這些社會、經濟問題如何能演變成騷亂的」成因的分析，「缺少關鍵的環節」⑬，大體是不錯的。〈報告〉為甚麼會出這樣的問題，可能有理論欠缺和職業習慣兩個方面的原因。

從世界範圍來看，民族衝突問題的確與現代化有直接而密切的關係，或者可以說兩者互為表裏。因此，從現代化視角入手分析民族問題，已經被廣為接受。按照一般的現代化理論來看，現代化必然對傳統社會造成巨大衝擊，造成傳統社會的危機；而另一方面，現代化又是一個由西方不斷向全球擴展的進程，因此推動、傳播現代化（或較容易適應現代化）的國家、地區、民族（族群），在現代化進程中一般更容易得益於現代化；而那些後起、晚生的「後（被動）現代化」的地區或民族（族群），則更容易遭受社會解體，傳統政治、經濟、文化秩序崩裂的負面或災難性的結果。更何況，現代化由西向東、自北向南的波狀遞進，總是伴隨着政治、經濟、軍事和文化的霸權或強力。

然而，全球性的現代化過程，絕不只是單向的外來暴力的推進與改造，也包含着後起國家、地區和人民的自覺與主動，加之時間的先後、地區的差異、文化的差別、國家（在政治、文化、民族等方面）理念的不同，所以不應該無條件為現代化的進程設置一種所謂「先進（強勢）壓迫後進（弱勢）」的解釋。具體到多族群國家內部的族群問題，更是如此。同樣的現代化進程，在有的地方，可能引起革命或族群衝突，在另一些地方，則不一定形成巨大的社會動蕩。所以從現代化視角解讀民族主義或民族衝突問題，必須引進其他的變量，也就是說，要找出社會、經濟問題何以能夠演變成種族騷亂或民族衝突的其他因素、必要環節⑭。

儘管如此，全球現代化進程中所存在的各種直接或間接的暴力、強權和掠奪，激發了各種形式不同的壓迫、反抗的實踐和理論，使「反抗」和「解放」也成為普世性的價值，加之1960年代開始的文化多元主義傾向，更促成了反片面現代化浪潮的擴展⑮。正是在這樣「政治正確」觀念的引導下，像中國這種情況複雜的後發型現代國家，其現代化轉型就面臨着更大的內外壓力：中國自身的問題、中外觀念的差異、扼制或肢解中國的陰謀等諸因素相結合，往往將中國政府或中國本身（無論其政府體制如何）置於被道德審判的位置。拋去別有用心者不論，不少渴求公平正義、國家民主法制化建設的人，也往往可能會受內外因素的影響，自覺不自覺地將中國族群問題的惡化完全歸因於中共政府甚至漢族，從而在客觀上與境內外的反中國或批評中國的意識形態簡單化觀念，發生了程度不同的呼應。加之民族主義問題的高度煽情性和人之思維本身的簡單化本能，就更容易在特定的情況下對中國的族群問題形成非此即彼的對立性看法。

所以，雖然〈報告〉的主觀動機是想盡量客觀、實證地發現問題，但卻可能因為缺乏足夠的理論準備，在調查未開始之前就已經陷入到了片面、簡單化的觀察誤區中了。考慮到〈報告〉的主要完成者是幾位碩士研究生，出現這種情形並不令人意外。而參與了〈報告〉的「公盟」領袖許志永是律師，其所進行的社會活動，基本屬於維權範疇，因此他們習慣於從個案入手，幫助推進中國民主法制化的進步。這種職業本能，很可能也導致他們沒有分清「3．14」騷亂個案調查與「西藏發展問題調查」之間的區別。這在客觀上為兩種不同性質的簡單化解讀創造了條件。

但是憑心而論，這也不能只怪調查者，他們未必就沒有想到需要調查具體涉案人員的情況，但問題是他們有這個條件嗎？政府能容許他們這樣做嗎？甚至他們說外部分裂的因素，政府、輿論已經說得很多了，所以想重點看看內部的原因，可能都不乏託詞的成份。他們未必敢去真正涉及，也未必有條件去真正調查、分析。他們現在僅僅是做到這樣的程度，就已經遭致了如此重大的壓力。

三　〈報告〉在經驗證據與邏輯分析方面的缺陷

〈報告〉題目與內容的相對錯位，只是同類問題的最表層表現而已，具體內容中還存在不少或相互矛盾、或難以周延、或憑感覺判斷之處。比如說〈報告〉一直在提醒我們，經濟的衰敗、教育的落後、命運改變路徑的狹窄，是那些二三十歲的年輕人參與「3．14」的重要原因。按照〈報告〉的調查和邏輯來推論，接受國家援助更多的拉薩等衞藏地區的人，相對比較富裕，對國家的認同度也應該比較高才對。但事實可能未必如此。在拉薩等衞藏地區，不滿國家、討厭甚至仇視漢人的人未必會少，而且不少文化水平較高、經濟條件未必低下的「80後」、「90後」藏族青年作家，不僅愈來愈認同「高度自治」或「獨立」的大西藏、認同十四世達賴喇嘛，而且有一些也愈來愈仇視漢族。至於說「六七十年代的人，經過文革的人」「對共產黨的信仰是百分百的」⑯，更是言過其實⑰。

〈報告〉中存在不少或相互矛盾、或難以周延、或憑感覺判斷之處。比如說經濟的衰敗、教育的落後、命運改變路徑的狹窄，是那些二三十歲的年輕人參與「3．14」的重要原因。

此外，〈報告〉花了不少篇幅比較、討論藏區歷史。從整體上看，作者的用意是說，歷史上中央政府對於不同藏區的治理和國家文化認同的建設都是不成功的，因此應該根據藏區的不同情況，制訂有效的措施，有的放矢地增強藏族同胞的國家認同感和國家對藏區的治理能力。這樣的用意，當然不錯，但其具體論述，卻讓人感到思路混亂、且不乏矛盾，很容易被相反解讀。

比如〈報告〉說清朝治理藏區時，在中原的漢文化優越感和「『非我族類』的宗法性觀念」的影響下，「地方官員並不對該區域進行積極治理……這種文化張力所造成的對國家政治權威認同的弱化，不僅使國家權力行動有效性大打折扣，也使政治國家不願過多介入到藏區的社會生活之中。到了近代時期，為了應付日益嚴重的邊疆危機」，清朝又想實施「一體化」政策，以消除邊疆地區少數民族的離心力而可能帶來的威脅，但到這時國家權威「早已顯得軟弱不堪」了⑱。這與其說是在客觀準確地回顧、闡釋歷史，不如說是各種混亂而半知半解觀念的雜糅：作者將後殖民文化批判理論時空錯亂地前移，然後又用它來解釋古代「羈縻制」的實施，並將因西方殖民列強的衝擊所造成的清末國家邊疆治理的衰敗，歸因於傳統羈縻制的一貫自大顢頇。

作者將後殖民文化批判理論時空錯亂地前移，然後又用它來解釋古代「羈縻制」的實施，並將因西方殖民列強的衝擊所造成的清末國家邊疆治理的衰敗，歸因於傳統羈縻制的一貫自大顢頇。

如果將這樣的表述再與前面關於國家外輸性現代化對藏區傳統的衝擊相聯繫，那就更前後矛盾了。人們或許會問：國家對邊疆無為而治有問題，直接強力管理又造成邊疆本土社會的邊緣化或分解，那麼國家該怎麼辦？不錯，仔細全面看，作者的意思是說，要吸取歷史教訓，更好地把握張弛平衡。可惜，這樣的意涵，卻被混亂、雜糅的具體表述含混了。

〈報告〉中出現的不少問題，還可能是作者掌握的情況不夠，缺乏對調查內容足夠的分析、辨識。〈報告〉說：「3．14事件的發生與一些藏族年輕人對歷史的無知是有很大關係的，他們不了解祖國和本民族在歷史發展進程中的關係，不了解本民族的文化傳統和歷史訴求。」⑲為了證明這一判斷，〈報告〉轉述了西藏大學教授和支教老師講述的故事。教授說藏族大學生臨摹唐卡幾可以假亂真，但卻不知畫中人物是誰；老師說，藏族高師的學生，聽起漢文化的天干地支很感興趣，但卻對藏曆知識所知甚少。而這兩個故事，恰恰表達的是講述者對西藏傳統文化喪失的擔憂，擔憂背後顯然潛藏着加強藏歷史文化教育、增強藏族青少年對本族群文化認同的希望。而眾所周知，地方文化、族群認同的加強，很可能與國家認同形成緊張關係，而且族群認同的排斥性、偏激性的發展，也可能促使偏激或暴力性的民族主義情感的滋生、蔓延。如果在西藏地區，這種性質的文化訴求佔據了上風的話，那麼年輕人的歷史知識愈多、愈了解所謂本民族的歷史訴求，恐怕就會有愈多的年輕人會以「民族」的名義參加到種族性的衝突中吧？然而，不幸的是，西藏當前的文化主流正是如此⑳。

四　全國性視角與超越性立場的缺失

此外，〈報告〉的分析視角和立場選擇也存在問題。首先是〈報告〉缺乏全國性視角。作者當然意識到了西藏問題與整個中國社會轉型的關係，但缺少具體比較、聯繫性的分析。幾位主要學生作者的確可能欠缺這樣的能

力，但從「公盟」以往活動的性質來看，則理應完全具備這樣的視野。「公盟」非常關注中國弱勢群體的問題，他們關注、調查過許多個案，而且還就這些個案背後所存在的普遍問題進行過專門研究。因此其成員完全有能力將藏區的貧困情況、國家財政扶持情況、本地社區的邊緣化、衰落化情況，以及社會群體性事件或青少年犯罪情況與內地其他地方，尤其是鄉村進行比較。

這樣的比較可以有助於更好地理解、解釋藏區的情況，還可以更準確地定位究竟西藏問題在多大程度上與藏人權利的「被剝奪」和貧困化程度相關；而達賴一方、境內外人權捍衛者，正是經常拿此來攻擊或批評中國、中國政府和漢族。如果有具體的比較證明，西藏本土社區雖然在現代化的進程中遭受了相當的衝擊，但與內地許多同類地方相比，其衰敗程度相對並不是很高，而且還得到了國家更大程度的扶持，那麼那些簡單仇視政府、憎恨漢族的言論和情緒就是有問題了。這無疑可以更有力地證明或證偽所謂「滅絕西藏」究竟是否存在。

另外，藏區與內地和其他邊疆地區的比較，還有助於點面結合地把握中國現代化轉型的多方面問題。比如〈報告〉中所提到的權力新貴的腐敗、吃分裂犯的情況、藏人在內地遭受交通住宿等服務歧視等問題，也程度不同、形式不同地在新疆存在。點面結合性的分析，才能更凸顯出問題的嚴峻性，也更容易讓人找到全局和局部性問題的癥結所在。更重要的是，全國視野的分析，將可能更有力地提醒中央政府，認識到發展迷思、財富迷思的危險，從而盡快地切實調整中國的發展戰略和邊疆治理策略。

其次是〈報告〉的立場選擇問題。〈報告〉說：「我們呼籲，更多地站在藏族的立場上，而非漢族和政治意識形態的立場上尋求尊重藏族社會特點和意志的現代化之路，建設有着藏族特色的和諧社會。」㉑應該說這表現了〈報告〉作者超越狹隘民族情感的胸懷，筆者本人也曾經要求自己有類似的胸懷，但是這種胸懷寬闊的立場，並非沒有問題。因為這種所謂「××族」、「漢族」、「官方意識形態」立場的區分，實際上包含着簡單的以族群或集團劃線站隊的問題，這容易導致觀察分析問題時的簡單化、本質主義的毛病，同時也自然強化了現實中存在的將漢族與政府捆綁在一起一同視為少數族群對立面的偏見。

其實在中國現代化轉型的複雜歷程中，並不存在簡單的政府與漢族相一致地擠壓、排斥、壓迫、邊緣化少數族裔的問題；而且即便是政府的確有很多問題，也並非一無是處，尤其是涉及到邊疆、少數族裔事務上更是如此。實際上，我們也很難真正站在哪一方的立場上說話。比如說「藏族的立場」就難以確立。究竟是一般的藏族，還是權勢新貴？是有一般民族情緒的藏人，還是具有強烈仇視心理、分裂訴求的藏人？是境內藏人，還是境外藏人？是一般的境外藏人，還是達賴集團的藏人？是相對溫和的達賴集團，還是更為激進暴力的境外藏人？

真正解決問題的研究、思考，不是順應社會的偏見，而是應該破除之。如果不是如此，而是一廂情願地去代言、關懷某一人群（甚至族群），很可能會使自己成為狹隘偏見的傳播者。比如〈報告〉提醒政府應該吸取對「3．14」事件錯誤的報導、宣傳手法

其實在中國現代化轉型的複雜歷程中，並不存在簡單的政府與漢族相一致地擠壓、排斥、壓迫、邊緣化少數族裔的問題；而且即便是政府的確有很多問題，也並非一無是處。

的教訓，以避免藏漢族群對立情緒的蔓延，這當然是對的，但是善意的「藏族立場」的選擇，卻使〈報告〉忽略了這樣一個事實：一些藏人尤其是一些藏族公共意見知識份子對於藏漢對立情感的推波助瀾。

既然如此，我們應該選擇甚麼立場呢？應該選擇國家的立場嗎？作為一個中國人，筆者當然愛中國，但愛國的立場也並非不存在風險。國家既是抽象的，更是具體的，沒有誰能保證國家的立場總是正確的，更無法保證權力擁有者不會以國家的名義作出傷害人民和國家利益的事情。問題還不僅止於此，更深層的原因在於，捲入族群衝突的有關各方，對於國家的看法、指認是不相同的，這時，國家往往與族群(民族)劃上了等號，因此不同的國家觀，既是矛盾衝突的，也可能是狹隘偏激的。如果不同國家觀的持有者，都按照自己心目中的「國家」去堅持國家至上論，那麼民族、族群衝突的悲劇，將永遠不會停止。

筆者以為在思考族群問題時最基本的立場應該是：以保障人民的相對和平、穩定的生活為基本底線，而「人民」是作為個體、族裔成員、公民三位一體的具體存在；在此基礎上再附之以盡可能的自省、包容、客觀、公正、理性、審慎的精神。

那麼在思考族群問題時應該選擇甚麼立場呢？筆者以為最基本的立場應該是：以保障人民的相對和平、穩定的生活為基本底線，而這裏的「人民」，不是任人工具性使用的抽象範疇，而是作為個體、族裔成員、公民三位一體的具體存在；在此基礎上再附之以盡可能的自省、包容、客觀、公正、理性、審慎的精神。這一立場似乎很不理想，更不浪漫，甚至有人可能會認為它只不過是「好死不如賴活」哲學的翻版而已。不錯，這一立場看上去是不浪漫，更不激情，但卻同時向現實主義和理想主義敞開：「追求保障多種身份人民基本和平穩定生活的底線」，為自己和他人設置了最基本的不該逾越的行為準則、分寸尺度、道德標準，從而指引我們在此基礎上，去尋找個體、族群、國家的更美好未來。如果沒有這一底線的約束，那麼所有堂皇的理想，都有可能將中國西藏、新疆、內蒙等地的各族人民捲入到種族仇殺之萬劫不復之境。

五　民間研究報告的正面意義

儘管〈報告〉存在這樣或那樣的問題，但是憑心而論，在當下的中國，它是不可多得的「民族問題」的研究成果，可能具有多方面的意義。

首先，作為一個民間性研究，它以前所未有的程度，突破了中國長期存在的「民族問題」研究的禁區，用切實的社會學實證研究，衝擊了「民族團結親如一家」或「專制、迫害到處盛行」這兩種主導的暴力話語方式。所以筆者希望研究者和「公盟」為此付出的代價，能換來未來中國族群問題研究更大程度的解禁和公民力量的普遍參與。

其次，〈報告〉所發現的具體的藏區問題，應該說大多是存在的，對於更好地認識、把握、解決邊疆問題、族群問題有積極的參考價值。不僅如此，它還可能對於政府痛下決心、改變片面社會發展觀有促進作用。如果將沒有公開發表的附錄二(〈國家對藏區民族政策、法規變遷梳理〉)和附錄三(〈調研訪談資料匯編〉)考慮進來，參考價值一定會更高。

其三，作為一個追求客觀、理性且勇敢而富於良心的調查報告，它具有檢測多方道德水準的客觀效果。這至少涉及到西方的主流媒體、達賴集團、政府、各種民族主義者、其他各

種知識份子等。關於對政府和大多數社會上的公共意見知識份子的檢測效果前面已經談過，這裏想補充一點〈報告〉之於國內兩種民族主義或某些民主人士的檢測效果。

中國自1990年代起，就進入到了多種民族主義思潮泛濫的狀態㉒，前面引述過的〈評文〉就是國家民族主義的「傑作」。從〈評文〉對〈報告〉激烈的反應來看，正好暴露了此派愛國主義觀中所含的狹隘、極端、無情、可怕。他們以文革式的方式思考、論戰，打棍子、扣帽子、羅織罪名，給人以不寒而慄之感；以顯性國家的名義和隱性漢民族中心觀，將轉型、現代化、腐敗、集權等給一部分少數族裔同胞造成的痛苦，都輕描淡寫地歸之為不可避免的現代化進步的代價。

〈報告〉同樣檢測出某些族裔民族主義者、民主鬥士(或兩者結合者)的狹隘、極端。唯色女士就很有代表性。她近些年來的勇氣與抗爭，雖然起到了衝破政府封鎖、暴露某些真相的作用，但同時又更為極端地激化着藏漢同胞之間的矛盾。正如她對〈報告〉的轉載、對有關消息的報導，傳播了人民有權了解的信息，但她卻對〈報告〉中所包含的有可能糾正片面或別有用心攻擊政府、漢族的內容不着一字。

比如〈報告〉的調查說明，並不存在甚麼「滅絕西藏」暴政，唯色就隻字不提；〈報告〉對西藏新權貴的揭發，也不予評論；對於中央政府大量的藏區援助，更是視而不見；而關於藏區外來經商人員中，有不少是回族這一點，也好像沒有看見。可是，她平時卻用大量的文字揭發政府、漢族對西藏經濟、文化的衝擊；將漢族(尤其是四川漢族)隱喻為「碩鼠」，把西藏都快搜括、倒賣光了；她還與其他個別少數族裔的公共意見知識份子一起，攻擊漢族把持了西藏、新疆等地的權力機構；揭發政府對有個人獨立見解的西藏人士的鎮壓。總之，她大量悲情性的文字和對獨立、自在的「民族文化」、權利的追求，就構成了一個中／藏、漢／藏、漢／維、漢／少數民族仇恨對立的世界。也正是在這種心態的指引下，她對〈報告〉和「公盟」維權行為的傳播與肯定，實際上也快演變成為單一性的對於所謂「漢族政府」揭發、控訴的表演㉓。

這當然不只是唯色一人的問題，也是許多所謂「民族兼民主自由人士」共同的特點。比如說「3．14」、奧運火炬傳遞、「7．5」等事件前後，唯色、安然、伊力哈木．土赫提等諸位，幾乎是異口同聲地譴責政府不民主、不自由、專制，批判漢族網民憤青，指責政府和漢族對藏族、維吾爾族或其他少數族裔進行文化壓迫、經濟盤剝、政治鎮壓。但是他們卻沒有一個人反思自己、反思自己族群的問題，好像「3．14」、「7．5」，只是無辜的被壓迫的少數民族悲劇性的反抗。這幾位還算客氣，更有甚者，直接就貶低、嘲笑、諷刺、咒罵所謂的「漢豬」㉔。

恕筆者直言，如果這些所謂的「民族英雄」、「民主鬥士」可以代表少數族裔的話，那麼只是將少數族裔的形象整體地偏執化了。「3．14」、「6．26」、「7．5」後，不管怎麼樣，多種不同立場的漢族人士，都有自我檢討和批判，比起這些所謂的「本(少數)民族代言人」來說，不是要顯得寬容得多了嗎？即便是問題重重的政府，在大多數情況下，不也在努力扮演超族群的統治角色嗎？如果按照唯

即便是問題重重的政府，在大多數情況下，不也在努力扮演超族群的統治角色嗎？如果按照唯色等人偏激的「民族至上論」，就算是西藏、新疆等地獨立了，民主、自由、少數族裔權益、文化多元之理想也未必能實現。

色等人偏激的「民族至上論」，就算是西藏、新疆等地獨立了，民主、自由、少數族裔權益、文化多元之理想也未必能實現。

註釋

① 關於「公盟」的簡介，可參見http://zh.wikipedia.org/wiki/%E5%85%AC%E7%9B%9F或www.51gongyi.org/wiki.php?do=wiki&ac=view&id=403。

②⑯⑱⑲㉑ 方堃、黃莉、李響、王洪喆：〈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報告〉。本文的網上轉載現在在中國大陸基本都無法打開，但個別還可以通過「緩存」或「快照」形式打開，如http://memedia.cn/2009/05/09/140，但不要用「百度搜索」。

③⑤⑦⑬ 一道閃電：〈達賴集團的私貨，評「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揭分裂圖謀〉，www.wyzxsx.com/Article/Class22/200906/89488.html。

④⑥ 張楠：〈民間研究揭密西藏騷亂真正原因〉（2009年6月8日），美國之音中文網，www1.voanews.com/chinese/news/a-21-w2009-06-08-voa34-61367127.html。

⑧ 關於「公盟」因「偷稅漏稅」而被查處、取締的是非曲直，筆者並不清楚，但網上有大量帖子。據「公盟」法人代表許志永2009年7月15日的申明，這完全是子虛烏有、別有用心的指控、敲詐（參見許志永：〈蒼天在上，公盟要被處罰142萬多元〉，轉引自法律博客，http://ivy007.fyfz.cn/art/544711.htm）。據報「2009年7月17日，北京市民政局工作人員來到公盟，向公盟的工作人員出示了『京民執取字2009第1號〈關於取締公盟法律研究中心的決定〉』」（參見http://zh.wikipedia.org/wiki/%E5%85%AC%E7%9B%9F）。許志永也曾因此項指控被警方拘走，並引來了社會多方面的要求釋放的呼聲（網上相關消息很多），現在許志永已經獲釋。至於究竟是哪種形式的釋放，我們也不清楚；不過許志永在法律博客網站的博客也重新開通了（http://xuzhiyong.fyfz.cn）。

⑨ 這是方堃親口告訴筆者的。

⑩⑫ 許志永：〈關於藏區314事件調研報告的一些反思〉（2009年6月12日），http://qzone.qq.com/blog/622008916-1244907247。

⑪⑭ 參見John Hutchinson, *The Dynamics of Cultural Nationalism — The Gaelic Revival and the Creation of the Irish Nation State* (London: Allen & Unwin Ltd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1987), 250-303。

⑮ 關於各種反抗理論，可集中參見揚（Robert J. C. Young）著，周素鳳、陳巨擘譯：《後殖民主義：歷史的導引》（台北：國立編譯館、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6）。

⑰ 參見姚新勇：〈朝聖之旅：詩歌、民族與文化衝突——轉型期藏族漢語詩歌論〉（2007年9月14日），學術中華網，www.xschina.org/show.php?id=10564；〈身份認同與漢藏衝突〉，《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2月號，頁114-22。

⑳ 參見姚新勇：〈朝聖之旅：詩歌、民族與文化衝突〉；〈身份認同與漢藏衝突〉，頁114-22。另外就是〈報告〉的調查者中，或許也有人多少受到了相關的影響。這既可能出於文化多元主義之「政治正確」和「香格里拉西藏觀念」的流行，另也可能與調查者中有人的藏區成長經歷有關。

㉒ 參見「天山姚新勇」的博客文章：〈中國「民族危機」系列思考〉之一至之六，http://blog.sina.com.cn/blog_60f25ed70100eyjk.html。

㉓ 可參見唯色的博客，http://woser.middle-way.net。

㉔ 參見姚新勇：〈我所了解的「維吾爾在線」（中文版）及其他〉（2009年8月4日），http://blog.sina.com.cn/s/blog_60f25ed70100ep4n.html；〈「民族英雄」或慎為——以安然先生的文章為例〉（2009年8月16日），http://yaoxinyong.blshe.com/post/13209/510103。

姚新勇 廣州暨南大學中文系教授

關於季承的《李政道傳》及《宇稱不守恆發現之爭論解謎》

● 楊振寧

《諾貝爾獎中華風雲：李政道傳》① (以下簡稱《2010李傳》) 是一本介乎傳記與口述歷史之間的著作，作者是傳主李政道的多年助手。由於書中有大量篇幅涉及我本人，以及我與李合作的細節，而所說的或則沒有包括全部事實，或則根本錯誤，很容易造成歪曲、偏頗的印象，我不得不作回應，以正視聽。我要說的，只限於能夠根據文獻講清楚的幾件較大的事情。書中許多材料都源自2004年由季承領頭編輯的《宇稱不守恆發現之爭論解謎：李政道答〈科學時報〉記者楊虛傑問及有關資料》② (以下簡稱《2004解謎》)，所以下面多處也要涉及此書。

一

《2010李傳》頁58有下面一段關於我1948年博士論文的文字③：

> 第二個問題，雖然李政道給出了答案，但他那時正忙於天體物理的問題，沒有深入去研究。吳大猷先生覺得這個問題很有意義，一定要李政道回芝加哥後把答案寫出來。李政道尊重吳大猷先生的意見，回芝加哥後在他所住的國際公寓裏算這個問題。楊振寧來了，看到李政道正在做計算，於是問李政道算甚麼，李政道對他說了。後來，楊振寧對這個問題做了詳細的計算，成了他的畢業論文。

這段文字講了些事實，**可是沒有講全部事實** (The Whole Truth)，更沒有講最重要的事實。事實是：當時有一個謎團困擾許多研究 β 衰變的學者：β - γ 關聯 (correlation) 的計算往往是**大算**一陣子之後，發現許多項都**互相消去**，結果非常簡單。G. E. Uhlenbeck和他的學生D. L. Falkoff就被此謎團困擾。(Uhlenbeck

〔1900-1988〕是發現電子自旋的物理學家，許多人認為他應該得諾貝爾獎。）吳先生從Uhlenbeck那裏知道這謎團的重要，所以要李去算。此前我已經在研究此問題，而並不是和李談了以後才開始研究此問題。但我卻沒有大事計算，而是去想為甚麼會有那麼多項相消！想的結果是：**對稱原理是多項相消的內在原因**，從而推廣此原因，寫了我的博士論文。全文發表後只有9頁篇幅（*Phys. Rev.* **74**, 764 [1948]）④，其中的定理立刻引起核物理學界的廣泛注意。1950年代最有名的J. M. Blatt和V. F. Weisskopf的核物理學教科書*Theoretical Nuclear Physics*就多處引用了我的這些定理，例如說⑤：

> 楊的普遍定理也適用於此例。

對稱是二十世紀物理學的一個中心觀念。我的這篇1948年的博士論文，後來的楊－Mills，宇稱不守恆，1974年的規範場積分形勢等工作，**都是關於對稱的工作**，其中尤以**楊－Mills的規範場理論為極重要**⑥。

二

《2010李傳》第四章多處明示或暗示李是費米（E. Fermi）的博士生，而楊不是；《2004解謎》問答（14）中也如此說。這同樣是**只講部分事實**，以偏概全。

我確實不是費米的博士研究生，李是。可是我是費米的得意學生，而李不是。證明一：費米在芝加哥的九年教過不少學生，其中只有我和他聯名發表過理論物理文章（*Phys. Rev.* **76**, 1739 [1949]）⑦。證明二：1948年春費米為了弄懂J. S. Schwinger對重整化的工作（這是當時最紅的研究領域），每星期兩、三個上午在他的辦公室中討論此工作⑧。參加的除費米外，有兩位教授：E. Teller與G. Wentzel，與五位研究生：G. Chew, M. Goldberger, M. Rosenbluth, J. Steinberger與我，沒有李。（討論了數周，結果由Goldberger整理成49頁的文件。但Schwinger的計算很難懂，我們的討論完全失敗。）證明三：費米出差的時候，常請我代課，從沒有請李⑨。證明四：費米於1954年11月28日因癌症逝世，享年五十三歲。他最後住醫院期間我專程自美國東岸飛往芝加哥去看他⑩，李沒有去看他。證明五：費米逝世以後，E. Segrè為編輯費米的全集邀我寫了一篇文章⑪，沒有邀李。等等。

三

《2010李傳》第六章提到了「與楊振寧的合作與疏離」，所謂「疏離」是指1952年我們兩篇統計力學文章的排名次序問題；《2004解謎》問答（8）也是關於此問題的。

首先，需要指出，整體而言，統計力學向來是我的主要研究領域之一，**不是李的領域**。與李合作以前，我單獨在此領域已發表過五篇文章，其中關於二維晶格系統自發磁化的文章是此領域的一個突破。而我們1962年分手之後，我在此領域繼續工作，發表了很多文章，其中1967與1969年有關一維系統的兩篇都具有開創性意義。1999年我獲頒Onsager獎，那是此領域最重要的獎項。近年我重新回到此領域，在2008至2009年間又已經發表了六篇文章。

李一生只發表過十二篇統計力學文章⑫，其中頭兩篇就是1952年我們合作的那兩篇，後來的十篇中也有九篇是和我合作的。我們分手後，**他也就離開了此領域**。

至於前述引起排名問題的那兩篇文章的背景是這樣的。1951年秋天李來普林斯頓，此時他尚未在統計力學有任何學術成果。我向他介紹了我上述那篇二維晶格自發磁化文章，從此文開始我們企圖進一步推廣。《2004解謎》對這次合作是這樣描述的⑬：

> 當我〔李〕於1951年秋到達高等研究院時，討論的最熱烈的問題之一是伊辛(Ising) 模型。那時候，楊剛好完成了他的兩維伊辛模型的磁化計算，想繼續在這一領域工作。由於我在芝加哥時，曾聽了喬和瑪麗．邁耶 (Joe and Maria Mayer) 的統計力學課，邁耶的凝聚理論總是使我入迷。自然，我們的討論就很快集中到就伊辛結果向氣—液相變的推廣。

這兩篇文章很有名，是經典文獻，都是由我執筆寫的。其研究態度與方法今天都公認為是我的風格。當時把兩篇文章都簽名為楊－李，是正常的次序。可是我起先竟計劃兩篇文章的簽名都把李放在前面，後來部分地接受了杜致禮的忠告，簽名才變成一篇楊－李，一篇李－楊。這是甚麼緣故呢⑭？

回答：《1983楊》頁571-85表列了我1981年以前所發表的所有文章。根據這個表，1945到1956年底我在美國發表的兩個人簽名的文章共有十三篇⑮：

依字母次序 (八篇)			不依字母次序 (五篇)	
Fermi and Yang	1949		Yang and Tiomno	1950
Lee and Yang	1952		Yang and Feldman	1950
Lee and Yang	1955		Yang and Lee	1952
Lee and Yang	1956		Yang and Mills	1954
Lee and Yang	1956		Yang and Mills	1954
Huang and Yang	1956			
Lee and Yang	1956	(Parity paper)		
Lee and Yang	1956			

不依字母次序的四位合作者，李以外的三位：J. Tiomno、D. Feldman和R. Mills都感謝我帶着他們寫了文章，都和我是終身朋友。其中Mills (1929-1999) 於

圖1　楊振寧與Mills（1999年攝）

1999年身患癌症，還參加了我在石溪的退休研討會（圖1）。更早在1992年在台灣清華大學慶祝我七十歲生日的學術會議上他作了一個演講，其中頭一段講到他和我在1953至1954年的合作經過，翻譯如下⑯：

> 我十分高興，也十分光榮，應邀為慶賀我的老朋友佛蘭克楊寫此文章。我很幸運，也很愉快，終身和他的名字並列。物理學者與學生在碰見我的時候往往說：「哎呀，你就是楊－Mills的Mills？」我就要解釋我確實對我們的工作有一些有用的貢獻，但當幸運之神把我們安排在一起時，我的經驗尚淺，而佛蘭克楊當時，（與現在），是既聰明又對比他年輕的物理學家十分慷慨。

Mills說我曾慷慨幫助比自己年輕的物理學家，**物理學界都知道其中第一位就是李政道。我當時把他當作是我的弟弟，盡力培植**⑰。

後來我曾盡力培植吳大峻（哈佛大學教授）。他也終身感激，在1992年的一篇名為〈楊教授與我〉（“Professor Chen Ning Yang and I”）的文章中他有這樣幾句話關於1950年代他和我的合作⑱：

> 雖然楊教授對此文的貢獻比我多，但是他不肯和我聯名發表，因為他要幫我鞏固我的學術地位。這樣的事情發生了好幾次，一直到五年以後，1964年楊教授才和我第一次聯名發表了一篇文章。

又有幾句話關於後來1964年他和我的合作⑲：

> 因為那時我已有永久聘書，所以楊教授終於同意和我聯名發表文章。那就是上面所提到的我們的第一篇聯名文章。此文章今天還常被引用。

四

《2010李傳》頁94有一段話提到李和我在1955年的一篇文章（*Phys. Rev.* **98**, 1501）⑳：

> 這篇論文是否定楊振寧和米爾斯上述論文的。楊振寧自己否定自己的論文，是很有意思的一件事。

《2004解謎》問答 (8) ，頁38中也有類似的話㉑：

> 1955年，我們合寫了一篇否定楊和密爾斯〈同位旋守恆和同位旋規範不變性〉出發點的文章，在《物理評論》上發表。

這篇1955年的文章很短，印出只有不足一頁，而全文**不但沒有任何否定1954年楊－Mills文章的意思，反而是該文的伸延**：此文第二段**清楚地說明其用意**：

> 楊與Mills在討論同位旋守恆問題時曾經涉及此問題。我們在此要討論的，則是重粒子守恆所引起的同類問題。〔譯自原文〕

這樣看來，李於2003至2004年接受訪問時，恐怕並沒有翻查原文；《2010李傳》的作者於2009年恐怕也同樣沒有查閱原文。可是在《2004解謎》的問答 (10) ，頁45中李卻說㉒：

> 和楊振寧不一樣，我說話一向是很謹慎的，對自己的為人，要求一向是很嚴格的。

五

《2010李傳》與《2004解謎》都再三講「宇稱不守恆思想之突破」發生於1956年4月8日或9日，說那兩天李與Steinberger就重奇異粒子的產生和衰變作詳細討論，在討論中李想到贗標量是問題關鍵，**說這是他 (李) 的突破**。《2004解謎》問答 (3) ，頁5-6上李這樣說㉓：

> ……4月8日或9日，……我發現，用斯坦伯格實驗中重粒子產生和衰變的幾個動量，便能很簡單地去組織一個新的贗標量。用了這 θ - τ 以外的贗標量，就可以試驗 θ - τ 以外的系統宇稱是否不守恆。而這些贗標量，很顯然的，沒有被以前任何實驗測量過。……這就是宇稱不守恆思想的突破。〔底線是我現在加上去的〕

兩頁以後再說：

> 這一切完全證明宇稱不守恆思想的突破是首先由我在1956年4月上旬獨立做出的，和楊振寧無關。

贋標量(pseudoscalar)是物理學中的一個觀念，**它確是化解θ-τ謎最重要的鑰匙**。在1954至1956年間討論θ-τ謎的**文獻中，它起先完全沒有出現**，第一次出現於文獻就是在1956年10月李和我的那篇後來得獎的文章中(*Phys. Rev.* **104**, 254)㉔，這篇文章定稿於該年6月22日。

可是**贋標量既非「在4月8日或9日」出現於我們的θ-τ謎研究中，更非李「獨自發現」的**：

(一)贋標量出現的時間是5月中旬，是在苦思後「頓悟」出來的。鐵證如下：

那幾年θ-τ謎是物理學界最熱門的研究題目，我和M. Gell-Mann是此領域當時公認的最重要專家。1956年4月3日到6日在重要的Rochester國際會議中**我被邀請作關於θ-τ謎的總結報告**。根據事後出版的會議記錄，Gell-Mann於我的報告後作了發言，**李沒有做任何報告，也沒有就θ-τ謎發言**。我的報告自然特別專注於奇異粒子(strange particles)，因為θ與τ都是奇異粒子。在會議之後兩三個星期內，李和我的研究起先依舊集中在奇異粒子。後來經過了下面幾個重要階段，**最後才發現贋標量的重要性**㉕：

(1) 在5月初改變研究方向，**我堅持不研究奇異粒子了，改研究β衰變**。
(2) **引進我和Tiomno一篇1950年的文章**(*Phys. Rev.* **79**, 495)㉖中關於β衰變的觀念，引入**C與C′系數**㉗。
(3) 用了C與C′到β衰變研究，然後**作了一、二星期的大算，發現許多項相消**，得到令人震驚的結論：「原來過去多種β衰變試驗都並未證明宇稱絕對守恆」。
(4) 5月間我在Brookhaven National Laboratory報告此結果後，W. Selove問我為甚麼會有這麼多的項相消？我一時不會回答。
(5) 於苦思一兩天以後，在5月中旬(前後)的一天**才突然有了頓悟：要引入贋標量的觀念才能懂為甚麼多項相消**。

頓悟以後，我們像觸電一樣感覺我們和所有研究θ-τ謎的人，**原來都非常笨，一直沒有想到贋標量**。那天的**這個頓悟**，十四年以後李在意大利Enrice的演講中，曾**有聲有色地**這樣描述㉘：

> 在我們把齊格班的書通讀一遍之後，重新用新的相互作用推導了所有的那些老的公式，我們就十分清楚了，在那個時候，甚至連一個能證明在β衰變中宇稱是守恆的實驗證據都沒有。這說明我們是多麼愚蠢！應該有一個極為簡單的理由，為甚麼所有那些複雜的干涉項$C_i^*C_j$互相一一消除。當我們停止計算而思考時，在一個相當短的時間裏，我們就明白了，缺少證據的原因在於這樣一個簡單的事實，就是沒有人做過任何努力去從看來好像左－右對稱的安排中專門挑出贋標量進行研究。〔底線是我現在加上去的〕

所以李於1971年還清楚地記得此頓悟，記得是在轉換戰場，改研究β衰變，引進C與C′大算之後，是在5月中前後，不是在4月上旬。

事實上，如果贗標量之引入確實像李現在所說的那樣，由他在4月8日或9日發現，那我們**為甚麼還要於5月初引入C與C′大算β衰變呢？為甚麼還要等吳健雄來做β衰變中宇稱不守恆的工作呢？**

(二)頓悟者是楊或是李？是楊。對此我沒有鐵證，但有80%至90%可信度的證明：達到頓悟**最關鍵的一着**是一個

$$C \rightarrow C, \quad C' \rightarrow -C'$$

的轉換 (transformation) 。**C與C′是由我自我與Tiomno一篇1950年的文章引進的，是與對稱有關的系數，而對稱是我的專長** (見本文第一節) ，所以**才能終於想到了這不尋常的一着㉙。**

這個轉換及其不尋常的作用在《1957 BNL 443》頁18-20有詳細的說明㉚。圖2複印自其中頁19的一段：

Thus, one has[19]

$$f_{ij} \simeq f_{ij}' . \tag{3.18}$$

Furthermore, we can show that the g_{ij} must be pseudoscalar quantities. To see this, let us consider the following *formal* transformation:

$$C_i \rightarrow C_i , \quad C_i' \rightarrow -C_i' \tag{3.19}$$

together with $\mathbf{r} \rightarrow -\mathbf{r}$; $\mathbf{p} \rightarrow -\mathbf{p}$; and spin $\mathbf{s} \rightarrow +\mathbf{s}$. This formal mathematical transformation leaves the Hamiltonian H_{int} invariant. Thus it must also leave Equation (3.15) invariant. It then follows that under this formal transformation the interference terms g_{ij} must transform as

$$g_{ij}(\mathbf{p},\mathbf{s}, \ldots) \rightarrow g_{ij}(-\mathbf{p},+\mathbf{s}, \ldots) = -g_{ij}(\mathbf{p},\mathbf{s}, \ldots). \tag{3.20}$$

圖2　複印自《1957 BNL 443》，頁19

上面第一節所講的當時 (1948年) 的**大算**與本節所講的1956年的**大算**，都因為利用**對稱原理**，而可以化為不必要，顯示出**對稱原理的深入重要性。對此重要性的敏感與認識是我一生學術工作的一個特徵。**

六

在《1983楊》的頁29-30我曾描述1956年5月底前後我怎樣寫了初稿，打字後成為Brookhaven的2819文件 (圖3) ㉛，於6月22日投稿到*Physical Review*，此原稿當還在Brookhaven和*Physical Review*期刊的檔案中，可以複查的。可是多年後在《2004解謎》頁23-24上卻說初稿是李在哥倫比亞大學寫的㉜；《2010李傳》頁107也持此說法㉝。哪一種說法正確呢？手頭沒有文獻以百分之百的可信度來回答此問題。**可是有一個旁證**：李於看到我的這本《1983楊》以後，出版了**回應的**

《1986李》，題目是〈破缺的宇稱〉(“Broken Parity”)㉞。文章對我在這本書中所說的文稿主要是由楊執筆的說法**未提任何異議**。

如果初稿是他寫的，他在這篇他一生極重要的回應文章中會不提異議嗎？

圖3　複印自Brookhaven的2819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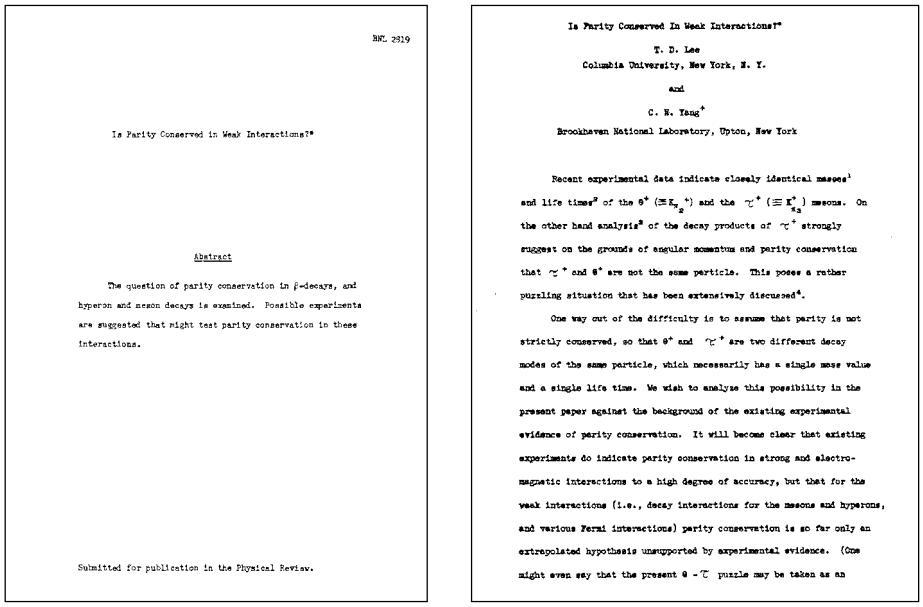

BNL 2819

Is Parity Conserved in Weak Interactions?*

Abstract

The question of parity conservation in β-decays, and hyperon and meson decays is examined. Possible experiments are suggested that might test parity conservation in these interactions.

Submitted for publication in the Physical Review.

Is Parity Conserved In Weak Interactions?*

T. D. Lee
Columbia University, New York, N. Y.

and

C. N. Yang+
Brookhaven National Laboratory, Upton, New York

Recent experimental data indicate closely identical masses[1] and life times[2] of the θ^+ ($\equiv K_{\pi 2}^+$) and the τ^+ ($\equiv K_{\pi 3}^+$) mesons. On the other hand analysis[3] of the decay products of τ^+ strongly suggest on the grounds of angular momentum and parity conservation that τ^+ and θ^+ are not the same particle. This poses a rather puzzling situation that has been extensively discussed[4].

One way out of the difficulty is to assume that parity is not strictly conserved, so that θ^+ and τ^+ are two different decay modes of the same particle, which necessarily has a single mass value and a single life time. We wish to analyze this possibility in the present paper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the existing experimental evidence of parity conservation. It will become clear that existing experiments do indicate parity conservation in strong and electromagnetic interactions to a high degree of accuracy, but that for the weak interactions (i.e., decay interactions for the mesons and hyperons; and various Fermi interactions) parity conservation is so far only an extrapolated hypothesis unsupported by experimental evidence. (One might even say that the present θ - τ puzzle may be taken as an

七

《2004解謎》中說：

> 1956年4月初我〔李〕做出了宇稱不守恆思想的突破以後，到5月份楊振寧才參加進來和我一起對宇稱不守恆做了系統性的理論分析工作，一起寫出了獲諾貝爾獎的那篇論文㉟。
>
> ……
>
> 我正在計算和分析。楊振寧要求和我合作，願意幫助我一起研究。我接受了他的要求㊱。

這些話顯然是要表明，在宇稱不守恆的工作上，**李是主要的，我只不過是跟隨的副手**。

這個說法奇怪地顛倒了主從關係，**與當時同行們的印象正相反**。鐵證如下：

在1956年12月初，我們那篇關於宇稱不守恆的文章已經發表了，吳健雄的實驗正在進行中，但尚無結果。當時在求解 θ - τ 謎團這個重大問題的戰場上，疑雲滿布，和我們競爭的**勁敵是極有名的**Gell-Mann (後來於1969年獲諾貝爾物理學獎)。他以為我們的文章有錯誤，就匆匆忙忙寫了一篇短文寄給我 (圖4)；顯然，Gell-Mann以為發現了我們的弱點，所以投下了「戰書」(但幾天後他就發現我們的文章其實並沒有錯，又來信取消了他的短文)。

Frank Yang: Please send me your comments before this is sent in for publication. Murray (A&C)

Dear Wilson

On Parity Conservation in β-Decay

Murray Gell-Mann
Department of Physics, Californ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asadena, California.

The puzzling behavior of the charged K-meson in its decay into two or three pions has led to the suggestion[1] that parity is not conserved by the weak interactions. Recently Yang and Lee[2] have applied this notion

1) R.P. Feynman and M.M. Block, Proceedings of the Sixth Annual Rochester Conference, 1956.

to the theory of β-decay, so that in addition to the usual five invariant

2) C.N. Yang and T.D. Lee, Phys. Rev. 104, 254 (1956).

interactions S, V, T, A, and P, with coefficients C_S, C_V, etc., another five are allowed as well: S', V', T', A', and P', with coefficients C_S', C_V', etc. (We employ the notation of Yang and Lee.) Under these conditions it may happen that in the β-decay of oriented nuclei the angular distribution of emitted electrons

圖4　複印自1956年Gell-Mann寄給楊振寧的短文

他這封信很值得注意的有下面兩點：⑴ 在短文第一頁右上方Gell-Mann寫道「佛蘭克楊：請於此文送印前告訴我你的意見。」很明顯，**他知道他的真正對手是誰**。⑵ 雖然我們的文章已發表，排名順序為李－楊，可是Gell-Mann在全文中只引用楊－李，而從不用李－楊，這就有力地說明了，**在他心目中李和我之間的合作關係是怎樣一回事**。

八

李和我1962年決裂以後，是誰先在公眾場合討論宇稱不守恆研究的經過，是誰先引起公開爭端的呢？《2010李傳》和《2004解謎》都指責我，說是《1983楊》一書起的頭。這不是事實。

事實是這樣的。1968至1971年間李在多處作關於「弱相互作用的歷史」的演講，包括在意大利的Erice、CERN (The European Organization for Nuclear Research)、哥倫比亞大學、Rutgers大學等各處。許多聽過他的演講的人告訴我，他基本上是說宇稱不守恆的工作是由他開始和主持，中間要找人幫忙計算，就找了我。聽後我當然感到震驚與憤怒，可是由於沒有見到出版的文獻，所以並沒有作任何公開回應。直到十年後，我偶然在一本1971年出版的書中，看到了李1970年在西西里島Erice的International School of Subnuclear Physics的演講 (即《1971李》)，**才了解傳言並非虛構**。這樣，我才在1983年出版的《楊振寧論文選集》(即《1983楊》) 中**第一次作公開回應**。

因此，李1968至1971年所作的許多演講，以及其中的Erice講稿的出版，才是我們之間所有公開論爭的源頭。

那麼，李在Erice到底講了些甚麼呢？根據公開出版的《1971李》，他演講的題目是「弱相互作用的歷史」，全文共分三節，第二節講的是 θ - τ 謎，其中最關鍵的一段，下面稱為 (a) ㊲：

> 那時，宇稱算符P的真實含義還不清楚，至少對我〔李〕來說是這樣。當然，我了解它的數學特徵：P應由一個希爾伯特空間中的么正算符來表示，而在P的作用下，例如對於自旋為1/2的費米場，我們可以得到
>
> $$P_{\psi}(r,t)P^{-1} = e^{i\varphi}\gamma_4\psi(-r,t)，$$
>
> 等等。我假設，β 衰變可用一個更加普遍的拉氏量來描述，它包括10項耦合常數，即通常的5項 C_i (i = S, P, V, A, T) 和另外5項宇稱破缺常數 C_i'。隨後我從吳健雄那裏借到一本由齊格班 (K. Siegbahn) 編的有關 β 衰變的權威著作，和楊振寧一起系統地計算了所有可能的宇稱破缺的效應。〔原文沒有雙底線〕

這段文字的含意很明顯：觀念上的探索、進展都是由李主導，是李帶着楊做研究，楊的貢獻只是做了些計算而已。

因此我知道我不能再沉默，於是在《1983楊》這本論文集中寫下了一些我們多年來合作的細節，並寫下了下面的一段話㊳：

> 一直到今天，我在公眾場合都嚴守自律，絕對不討論我和李合作的細節。除了我的父母、兄弟姐妹、孩子們和兩個親密的朋友以外，我從來沒有向外人談過上文 (56h)〔即關於宇稱不守恆的那篇1956年的文章〕所述的研究經過。此經過是根據我1956年及1962年的簡單筆記而寫的。本來我並不準備於任何時候發表這些細節，可是1979年的一天我偶然看見了A. Zichichi所編輯的書*Elementary Processes at High Energy, Proceedings of the 1970 Majorana School* (Academic Press, 1971)裏面的李政道的文章〔即《1971李》〕，才使得我改變了這個長期以來的決定。在這本書裏，李的文章題目為〈弱相互作用的歷史〉，其中他描述了一些涉及1949年我們合作的一篇文章與1956年我們合作的關於宇稱不守恆的文章的細節。李的這篇文章隱示和暗含了 (implied and insinuated) 許多事情，關於他和我的關係、關於宇稱不守恆的工作，與關於 β 衰變怎麼搞進了 θ - τ 謎。全文沒有講關鍵的觀念與戰略是怎樣產生與發展的，也沒有講宇稱不守恆文章是怎樣寫出來的。我於1979年看了這篇文章以後，了解到我一定要在適當的場合把真相寫出來。

為了回應，李發表了《1986李》。其題目是〈破缺的宇稱〉。這一次有了一些細節，譬如提到了上面第五節中的轉折點 (1) 與 (2) (改研究 β 衰變與引入C與C′)。而**最關鍵的是其中的一段**，下面稱為 (b) ㊴：

> 那時，楊和我對宇稱算符P的實質意義都還不清楚。當然，我們知道它的數學特徵：P應當由在希爾伯特空間裏的一個么正算符來表示，在P作用下，對自旋為1/2的費米場，可以得到
>
> $$P_{\psi}(r,t)P^{-1} = e^{i\varphi}\gamma_4\psi(-r,t)$$
>
> 等等。沒有宇稱守恆，β 衰變應該用一個推廣的拉格朗日函數來描述，包括十個耦合常數，常用的五個是C_i (i = S, P, V, A, T) 以及另外五個宇稱破壞的常數C_i'。
>
> 楊和我開始系統地用推廣的宇稱不守恆作用對所有已知的 β 衰變現象進行研究。我們很快讀完了齊格班的書，經常保持電話聯繫。我們花了兩個星期的時間完成了全部的 β 衰變分析。

對比 (a) 與 (b)，顯然是看了《1983楊》以後，**李覺悟到十多年前他發表的 (a) 語氣不妥，是大患，於是刪掉四個「我」字，略作修改**，於1986年發表為 (b)，**希望天下人都不去查閱原版 (a)**。可是編者季承不小心，竟把原版 (a) 與新版 (b) 都譯為中文，印在同一本《2004解謎》中。

九

《2010李傳》頁199說㊵：

> 這時他〔李〕才得知，×××帶頭寫信給中國政府，對CUSPEA計劃表示抗議，迫使這一計劃中途停頓下來。他們說，李政道搞的CUSPEA計劃是「喪權辱國」，「比19世紀末20世紀初半殖民地都不如」。

在《李政道文選 (科學和人文)》頁89上也有這樣一段文字㊶：

> 1980年春，洛克菲勒大學 (Rockefeller) 教授、數學邏輯專家王浩到哥倫比亞大學我的辦公室。他是專程來告訴我，有一封以一位極有名的美籍華人物理學家為首的信，信中對CUSPEA用了「喪權辱國」、「比19世紀末20世紀初半殖民地都不如」之類「文革」式的大帽子。

我要在此鄭重澄清：我從來沒有在任何場合說過這樣的話、寫過這樣的信，也沒有以任何方式反對過CUSPEA (China-U.S. Physics Examination and Application) 。事實上，CUSPEA是李於1980年代初發起並主持的計劃，安排中國學生到美國許多大學做物理系研究生，我對此計劃**始終是讚許的**。我所在的石溪大學沒有參加此計劃，並不是因為我不贊成它，而是因為：(一) 石溪已經有多種渠道引進中國物理研究生，所以不必參加CUSPEA；(二) 我知道我不能和李共事。

十

李政道和我在1946至1957年間的合作是非常非常成功。我曾說它當時被同行們羨慕和妒忌 (admired and envied) 。記得那時我也曾為蘇軾給他弟弟的詩句所深深感動：

> 與君世世為兄弟，
> 更結此生未了因。

那時怎麼樣也不會料到我們的被羨妒的合作會演變成後來的悲劇。

A. Pais (1918-2000) 是有名的《愛因斯坦傳》(*Subtle is the Lord*) 的作者。他跟李和我都曾是多年的朋友與同事。他對楊李的合與分寫過下面的一段話㊷：

> 我認為要了解其中真象，要對中國傳統比我有更多的知識……

在眾多討論楊李之合與分的文章中，這恐怕是最有深度的一段話。

註釋

① 季承：《諾貝爾獎中華風雲：李政道傳》(北京：國際文化出版公司，2010)。

② 季承、柳懷祖、滕麗編：《宇稱不守恆發現之爭論解謎：李政道答〈科學時報〉記者楊虛傑問及有關資料》(蘭州：甘肅科學技術出版社，2004)。此書之繁體字版2004年由香港天地圖書公司出版。二者的19條問答與參考文獻都基本相同，但頁數不同。

③㉝㊵ 《2010李傳》，頁58；107；199。

④ C. N. Yang, "On the Angular Distribution in Nuclear Reactions and Coincidence Measurements", *Physical Review* 74, issue 7 (1948): 764-72.

⑤ 譯自John M. Blatt and Victor F. Weisskopf, *Theoretical Nuclear Physics* (New York: Wiley; London: Chapman & Hall, 1952), 639。

⑥ 原載*Notice of the AMS* 56, no. 2 (2009): 212-23。中譯文參見戴森(Freeman Dyson)：〈鳥與青蛙〉，《自然雜誌》，2009年第5期，頁298-305、310。

⑦ E. Fermi and C. N. Yang, "Are Mesons Elementary Particles?", *Physical Review* 76, issue 12 (1949): 1739-43.

⑧ Chen Ning Yang, *Selected Papers, 1945-1980, with Commentary* (San Francisco, Calif.: W. H. Freeman, 1983), 6. 這本書頁24-32詳細描述了1956年楊李合作的經過。以下簡稱《1983楊》。

⑨㉜ 《2004解謎》，頁110；23-24。

⑩⑪⑮㉕㉙㉛㊳ 《1983楊》，頁307；48；571-85；26-31、183-88；28-29；29-30；30。

⑫ 參見G. Feinberg, ed., *T.D. Lee, Selected Papers*, vol. 1 (Boston: Birkhauser, 1986), viii。以下簡稱《1986李》。

⑬㊲㊴ 《2004解謎》，參考文獻，頁235-36；143-44；242-43。

⑭⑰ 江才健：《規範與對稱之美——楊振寧傳》(台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2)，頁207；506。

⑯⑱⑲ 譯自C. S. Liu and S. T. Yau, eds., *Chen Ning Yang: A Great Physicist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MA: International Press, 1995), 199; 448; 449。

⑳ 該文為T. D. Lee and C. N. Yang, "Conservation of Heavy Particles and Generalized Gauge Transformations", *Physical Review* 98, issue 5 (1955): 1501。參見《2010李傳》，頁94。

㉑㊱ 《2004解謎》，問答(8)，頁38。

㉒ 《2004解謎》，問答(10)，頁45。

㉓㉟ 《2004解謎》，問答(3)，頁5-6；16-17。

㉔ T. D. Lee and C. N. Yang, "Question of Parity Conservation in Weak Interactions", *Physical Review* 104, issue 1 (1956): 254-58.

㉖ C. N. Yang and J. Tiomno, "Reflection Properties of Spin 1/2 Fields and a Universal Fermi-Type Interaction", *Physical Review* 79, issue 3 (1950): 495-98.

㉗ 《1983楊》，頁190，註7。

㉘ 這是李政道在Erice的演講，題目是「弱相互作用的歷史」。參見T. D. Lee, "History of Weak Interaction", in *Elementary Processes at High Energy*, ed. A. Zichichi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1)，以下簡稱《1971李》。另見於G. Feinberg, ed., *T.D. Lee, Selected Papers*, vol. 3 (Boston: Birkhauser, 1986), 475。中文翻譯見《2004解謎》，參考文獻，頁144。

㉚ 這是Brookhaven印出的一本小冊子。號碼為 BNL 443 (T-91)。作者為李－楊。參見頁18-20。在楊的著作中編號為[57p]，在李的著作中編號為[32]。

㉞ T. D. Lee, "Broken Parity", in *T.D. Lee, Selected Papers*, vol. 3, 487-509。此文的中譯本見《2004解謎》，參考文獻，頁233-51。

㊶ 中國高等科學技術中心編：《李政道文選(科學和人文)》(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2008)，頁89。

㊷ 譯自Abraham Pais, ed., *The Genius of Science: A Portrait Gallery*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177-78。

楊振寧 香港中文大學博文講座教授

半世紀的歌劇緣

● 陳鈞潤

一　淵源

我的童年在二十世紀50年代香港度過，在未有電視電腦電玩的時代，娛樂活動限於聽電台播音、看廣東大戲和看電影。因此，在高陞、太平等昔日戲院一邊嗑瓜子，在賣蔗販子叫賣和觀眾談笑喧聲中觀賞粵劇，至今已半世紀的歷史！在電台聽得多的也是全套粵劇或十五分鐘一首的粵曲。然而也很早接觸西洋歌劇，那是跟大人們去看了電影《歌王艷史》(*The Great Caruso*)，男高音男主角蘭沙 (Mario Lanza) 扮演世紀初雄踞歌劇壇的歌王卡羅素 (Enrico Caruso)，在片中唱了多部歌劇選曲和演出片段。然後在電台也聽到他幕後代唱的音樂劇改編電影《學生王子》(*The Student Prince*) 中的飲酒歌*Drink, Drink, Drink*，竟以正統聲樂男高音唱法打入流行曲榜！我自此迷上了聽歌劇，尤其男高音。

對歌劇和粵劇都早已鍾情，因為性子喜愛音樂和戲劇這兩種最易迷上的表演藝術，很自然，最愛是那中西二者結合音樂與戲劇的演藝。當年在天主教小學就讀，也早接觸到來港傳道的意大利神父。其中一位知道我愛好歌劇，就把他修會 (米蘭宗座外方傳教會——P.I.M.E.) 在清水灣修院所藏的一些舊唱片偷運了出來送給我，說反正神父們沒空欣賞。那是多部1930、40年代經典錄音的全套歌劇黑膠唱片，有托斯卡尼尼 (Arturo Toscanini) 指揮、阿爾巴尼斯 (Licia Albanese) 主演的《茶花女》(*La Traviata*)，有萊納 (Fritz Reiner) 指揮、芝加哥交響樂團伴奏的《卡門》(*Carmen*) 和《遊唱武士》(*Il Trovatore*)，最新的是1950年代經典的黃金組合：瑞典男高音畢約林 (Jussi Bjorling) 夥同西班牙女高音洛斯安赫萊斯 (Victoria de Los Angeles) 合演的《波希米亞生涯》(*La Bohème*)。唱片的狀況雖然不太好，滿是劃花傷痕，但是一流卡士和樂隊的演繹，仍然令人聽得心醉！

我就是這樣愛上歌劇。到了1960年代入讀香港大學，教務處的行政人員盧景文，正熱心地和同是留學意大利

的女高音江樺合作搞歌劇，蘇孝良負責鋼琴伴奏。在創作《蝴蝶夫人》(*Madama Butterfly*) 之後又有《愛情甘露》(*L'Elisir d'Amore*)。1970年代在香港理工學院 (今日理工大學) 再遇盧景文，他已是教務長而我是他下屬。到了我轉職香港中文大學，就以朋友兼後輩身份，替盧景文製作的市政局歌劇演出譯中文字幕。至今已譯了歌劇四十部！也在香港電台第四台和盧景文合作主持《歌劇世界》節目。他的學生郭志邦、梁笑君合著的《香港歌劇史——回顧盧景文製作四十年》①也賞面地引述我不少的回憶。這當是第一部完整的香港歌劇史。

2003年，在莫華倫任藝術總監的香港歌劇院成立誌慶籌款音樂會紀念特刊中，有兩篇香港歌劇歷史回顧的文章，一篇是周凡夫的〈香港好幾代人的歌劇夢想．香港的西洋歌劇活動發展〉，簡述二十世紀以來香港歌劇活動，與上述盧氏四十年回顧一書，合成了相當完整的香港歌劇史冊。另一篇是我的英文稿"Opera in Hong Kong－Memorable Moments"。

這是我與歌劇的淵源小記。其實只想指出兩點：第一是如我這等香港草根階層出身、大學畢業前未出過埠的，一樣有機會接觸西方歌劇。第二是歌劇粵劇這等舞台演藝，一樣要藉電台電影等大眾傳媒推動方能普及。

二　歌劇簡史

近年主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香港歌劇院的演出前講座，通常的開場白是：「……很難定位——因為不知道聽眾對歌劇有多少認識，不知該講得多淺白才對。」香港人第一弄不清歌劇 (opera) 與百老匯或倫敦城西舞台的音樂劇 (musical) 怎樣分別，連名人教英文的專欄也把musical叫作「歌劇」。這也難怪，大家都是有歌唱元素的戲劇，最要命是音樂劇中的表表者《歌聲魅影》原名叫*The Phantom of the Opera*，更增混淆，只因那是以歌劇院為背景的音樂劇。

那就不如從一些基本事實開始說起。2008年主持港台《情迷百老匯》頭一輯，就開宗明義簡述二者的分別如下：

一、歌劇源於1600年左右，音樂劇是二十世紀產物。
二、歌劇是古典音樂：交響樂加正統聲樂演出，音樂劇用流行音樂。
三、歌劇用歐洲語文 (意、法、德、俄、捷) 演出，音樂劇用英文。
四、歌劇主要是從頭到尾唱出來的；音樂劇有對白，加上起碼十來二十首歌曲。
五、歌劇製作成本昂貴：百人管弦樂隊現場伴奏、數十人合唱團、佈景服裝和主角聲樂家，所以一定要賣貴票，傳統是由皇室或貴族贊助，今時是上流社會的社交場合。音樂劇從植根到今時，目標觀眾對象都是草根至中產階層。

按下音樂劇不表，且回頭說歌劇起源。歐洲自公元前五世紀希臘雅典三大悲劇作家開始，戲劇以話劇——主角加朗誦隊——形式萌芽，經歷了羅馬的傳承、中世紀教會拉丁文道德劇，以及文藝復興引出歐洲各民族語

言話劇百花齊放各階段，到十七世紀初，歌劇就從話劇分支出來各自發展，再進展到歌、話、舞（芭蕾）劇三者分流的局面。

1600年左右，歌劇萌芽於意大利翡冷翠（Firenze），那是建基於歌劇兩大要素——音樂與戲劇都在意大利發展成熟的基礎上。音樂包括聲樂和管弦樂、鍵盤樂，都在教會發展出來。而意大利「即興喜劇」（commedia dell'arte）更是歐洲翹楚。最早的歌劇，大多出於蒙泰威爾第（Claudio Monteverdi）及斯卡拉蒂（Alessandro Scarlatti）之手，秉承文藝復興風氣，多以希臘羅馬神話為題材。全劇以歌唱貫穿，歌曲分為兩大類，宣敍調（recitativo）旋律較簡單，曲詞用以交代情節及過場，早期每每由作曲家在古鍵琴上即興伴奏（兼從這位置指揮樂隊）。詠嘆調（aria）可以獨唱或重唱，抒發較詳／長的感情，旋律及曲詞均會重複。而歌劇悅耳的歌曲就是這些詠嘆調。

2009年秋我為港大專業進修學院講的歌劇課程，就向自言對歌劇一無所知的學員講了以上那一段，說是只需知道這麼多基本知識，已足夠去欣賞歌劇了。

文藝復興既帶來民族語言文學新潮、意文歌劇主流之外，也陸續帶動各歐洲語的本土歌劇發展。意文歌劇一貫從頭唱到尾，只分宣敍調、詠嘆調兩層次的旋律簡繁。其他語言的就照顧到讓同胞聽得清楚、追得到劇情，多有加插唸白與歌唱相間：在德國是「歌唱劇」（singspiel），在法國是「喜歌劇」（opera comique），都是歌白混成。「德國」其實在1871年才建國，之前是指奧地利、普魯士、匈牙利等地的德語區。最早的德裔歌劇作曲家紛紛作「優才移民」出口，韓德爾（George F. Handel）旅居英國而寫意文歌劇，格魯克（Christoph W. R. von Gluck）這位第一代歌劇改革家先後在維也納寫意文歌劇和在巴黎寫法文歌劇。所以，奠下德文歌唱劇基礎規模的先驅，是奧國的莫札特（W. A. Mozart），他寫意文歌劇成名，最著者是達龐蒂（Lorenzo da Ponte）作詞的三部：《費加羅的婚禮》（*Marriage of Figaro*, 1786）、《唐喬望尼》（*Don Giovanni*, 1787）、《女人皆如是》（*Cosi fan tutte*, 1790），而不朽遺作是德文歌唱劇《魔笛》（*Magic Flute*, 1791）。然後有貝多芬（Ludwig van Beethoven）的《菲黛里奧》（*Fidelio*, 1805）、韋伯（Carl Maria von Weber）的《神彈射手》（*Der Freischutz*, 1821），為十九世紀下半葉把德國歌劇帶上殿堂級的華格納（Richard Wagner）鋪路。

而在華格納以外，德國歌唱劇和法國喜歌劇，到了十九世紀中葉，都把這種唱白合成的形式分別在維也納和巴黎發展成「輕歌劇」（operetta）——以別於「大歌劇」（grand opera）的規模，以唸白（更多是台上即興創作）來惹笑。其實，早期喜歌劇在法國不一定是喜劇，比才（Georges Bizet）的不朽傑作《卡門》（1875）是悲劇，只因有唸白就算是喜歌劇了。輕歌劇又是德國母語作曲家的天下——在維也納有史特勞斯（Johann Strauss）及雷哈爾（Franz Lehar）先後輝映：前者的《蝙蝠》（*Die Fledermaus*, 1874）和後者的《風流寡婦》（*Merry Widow*, 1905）是德語輕歌劇代表作。而在巴黎帶起

輕歌劇熱潮的作曲家也是德裔的奧芬巴赫 (Jacques Offenbach)，以法文輕歌劇《奧菲歐在地府》(*Orpheus in the Underworld*, 1858)、《荷夫曼的故事》(*Tales of Hoffmann*, 1881) 奠定其輕歌劇之父的地位。輕歌劇是音樂劇的前身。

法文的大歌劇也是從頭唱到尾，更因為法國人——主要是巴黎人——的口味，要求大歌劇中間要加插一段芭蕾舞，好能充分極視聽之娛。他們更愛看堂皇巨景和懾人大場面 (所謂 spectacle)，如地震、大火等在舞台上展現。法文特有的發音也使法文歌劇的旋律與唱法都與意文歌劇有異。德文歌劇亦然：因為多詰屈聱牙的尾音，故歌唱劇旋律多用較輕快節奏和短音。意文大多以母音結尾，就具有可以拉高拉長尾音而收蕩氣迴腸之效的優勢。

十九世紀上半葉，美聲唱法 (bel canto) 風行，要求由能唱高難度聲樂體操的花腔 (coloratura) 而保持音色優美的歌唱家主演歌劇。主流意文歌劇三傑是羅西尼 (Gioacchino Rossini)——代表作是《西維爾理髮師》(*Barber of Seville*, 1816) 和收山之作法文歌劇《威廉退爾》(*William Tell*, 1829)，唐尼采蒂 (Gaetano Donizetti)——代表作《愛情甘露》(1832)、《拉美摩爾的露濟亞》(*Lucia di Lammermoor*, 1835)，和貝里尼 (Vicenzo Bellini)——代表作《諾瑪》(*Norma*, 1831)。三人都稱雄於意大利，更及巴黎的歌劇壇。他們啟發了由十九世紀中葉雄踞歐洲直至二十世紀初的歌劇巨人威爾第 (Giuseppe Verdi)——能與德文歌劇巨人華格納分庭抗禮的意文歌劇大師。從十九世紀中葉一連三部他最受歡迎的成名作開始——《弄臣》(*Rigoletto*, 1851)、《遊唱武士》(1853)、《茶花女》(1853)——到巔峰期的大歌劇經典《阿伊達》(*Aïda*, 1871)，到晚年兩部莎劇改編的收山傑作《奧賽羅》(*Otello*, 1887) 和《法斯塔夫》(*Falstaff*, 1893)，一直對歐洲歌劇發展有着舉足輕重的深遠影響。

前文提到在港大專業進修學院講的課程——「華格納以外的德國歌劇」，我向學員解說為何我不講華格納，第一因為非我所好，引述法國印象派作曲家德布西 (Claude Debussy) 的話：「華格納歌劇簡直是一種宗教，要求樂迷狂熱地崇拜，和到拜萊特 (Bayreuth) 的華格納歌劇院去『朝聖』。」而我並不是這宗教的信徒！不過華格納的地位與貢獻當然不容抹殺。他能說服贊助人在拜萊特這德國小鎮建成華格納專用的歌劇院，好讓他在這天地展現自己的理想。至今每年仍有不少樂迷去作朝聖式的觀賞華格納獨特風格的歌劇演出。他是少有自己兼任作曲與編劇作詞，以北歐苦寒之地萌生的冷酷淒涼神話故事，寫出氣勢磅礴的大歌劇，他的《羅恩格林》(*Lohengrin*, 1850) 劇中的結婚進行曲，今日仍在婚禮中廣泛沿用。他的《尼布龍指環》(*The Ring of Niebelungen*, 1848-1876) 四部連環劇，每部四小時多，要花數天留在拜萊特一口氣欣賞，是「朝聖」的主要節目。他的成名作《漂泊的荷蘭人》(*Flying Dutchman*, 1843) 和遺作《帕西法爾》(*Parsifal*, 1882)，都不約而同有一位受到長生不死「詛咒」、厭倦不死而追求安息解脱的要角，一反神話故事中凡人追求成仙不死的主流。

其實華格納留給後世最大的影響，是定下了拜萊特節日歌劇院內的規矩：管弦樂隊不再如向來在台前顯眼地坐在觀眾席與舞台之間，而是隱沒在觀眾看不見的圍起來的台口底下的樂隊池。戲一啟幕，觀眾席燈光就暗下來，更不准觀眾喧聲或離座入座，讓大家坐在黑暗中，不受其他騷擾分心，專注欣賞唯一燈光光照的台上歌劇演出，直至落幕轉景！這一套規矩，由本來在這劇院任指揮的馬勒 (Gustav Mahler) 轉職到紐約大都會歌劇院任指揮時，帶到這美洲歌劇殿堂沿用，自此成了當代劇院和音樂廳都爭相採用的成文規定。

在巨人的巨影下，後繼之人必非凡品。在意文歌劇方面，除了一兩名一劇走天涯的寫實主義作曲家之外，真正能與威爾第相提並論的只有普契尼 (Giacomo Puccini)，其創作風格也算寫實主義——因為題材不是大歌劇的王侯將相而多是中產人物。代表作十部，最著名者可數《波希米亞生涯》(1896)、《托斯卡》(*Tosca*, 1900)、《蝴蝶夫人》(1904)，以及遺作《杜蘭朵》(*Turandot*, 1926)。人們對他的藝術評價不一致，但一致肯定的是他的作品受普羅大眾歡迎，與威爾第同是今日歌劇院上演得最多作品的大師。德文歌劇方面，我只數史特勞斯 (Richard G. Strauss) 一人，代表作有《莎樂美》(*Salome*, 1905)、《深宮情仇》(金庸譯名，原名*Electra*, 1909)，以及《玫瑰騎士》(*Der Rosenkavalier*, 1911)。

夾在德、意兩巨人之間，法國歌劇除了提過的進口輕歌劇之父，和十九世紀上半葉多位越境雄霸巴黎歌劇壇的意裔、德裔巨匠，如前述的意大利三傑、德裔的梅耶貝爾 (Giacomo Meyerbeer) 等，真正法國人寫法文大歌劇而足以和意、德歌劇比拼的，有前述《卡門》作者比才，以及代表作有《浮士德》(*Faust*, 1859) 的古諾 (Charles Gounod) 等。

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初，東歐再興起另一些民族歌劇作曲家，俄國可以柴可夫斯基 (P. I. Tchaikovsky) 為代表——代表作《尤金奧涅金》(*Eugene Onegin*, 1879)，捷克有史密塔納 (Bedrich Smetana) ——代表作《出售的新娘》(*The Bartered Bride*, 1866) 等。近年各新浪潮創作更是百花齊放，各領風騷。然而共通點是抽象難明！

以上是我從個人口味和記憶列舉的歐洲歌劇很簡的簡史。

三　美哉歌劇

我們無法去估量十九世紀或以前的歌劇主角們演技如何。不過既然我因為既愛音樂又愛戲劇，才會最愛歌劇與戲曲這些揉合兩者的演藝極品，當然樂於見到能唱又能演的歌劇主角。從我半世紀欣賞歌劇的經驗所得，二十世紀前半葉的歌劇明星，很多時的演法，只是呆立在舞台上把歌唱出來。這與演唱會或清唱劇的「棟篤唱」表演方式大同小異 (只差不穿戲服而已)，然而這時期的影音科技仍未發達。到我從多花痕多雜音的唱片、黑白單聲道錄音的電影中去欣賞世紀初歌唱家，如卡羅素、畢約林、吉格里 (Beniamino Gigli) 等男高音演歌劇時，得到的印象是：雖然他們呆

立台上，沒有動作地「棟篤唱」，但是他們以唱功、以音色、以歌聲中流露的感情來演戲。例如他們在演繹里昂卡伐洛 (Ruggero Leoncavallo) 名劇《小丑》(*Pagliacci*, 1892) 那首《粉墨登場》(*Vesti la giubba*) 時，我能聽得到在那花痕雜聲之中仍清楚表達出來的感情起伏，由開始的狂歌大笑唱出：「哈哈哈，你不是一個人，你只是個小丑，粉墨登場吧！」一直唱到結尾的聲淚俱下，那句陳腔濫調的結句是：「我心碎了！」而聽得出的是真摯的心碎腸斷的哀鳴！

然後，在二十世紀中葉，卡拉斯 (Maria Callas) 這位希臘女高音，帶起了新的革命，她努力減肥瘦身，好能演令人信服的患有肺病的《茶花女》或《波希米亞生涯》女主角，而且提倡歌劇女主角有唱功之餘更要有演技，歌劇製作開始重視導演的功能，不再依靠主角用唱功呆立演出。《托斯卡》的女主角首本戲，就是象徵女性受盡屈辱，俯伏在地，肚子壓在台板上高難度唱出《為了藝術，為了愛情》(*Vissi d'arte, vissi d'amore*) 一曲！

自此以後，歌劇開展了新紀元。再沒有太多遭人詬病的意大利胖婦聲如洪鐘地呆立扮演肺病女主角唱着「我病得快要死了！」歌劇演出講求唱功與演技並重的新紀元，為二十世紀後半葉的歌劇觀眾帶來前所未有的視聽之娛。我小時候聽神父相贈的《遊唱武士》黑膠唱片，女主角米蘭諾夫 (Zinka Milanov) 與紐約大都會歌劇院簽約，最特別的一項條文是要她減肥二十五磅！從1990年代開始，每一屆世界杯足球賽演唱會都同台演出的三位男高音：卡里拉斯 (Jose Carreras) 聲線最甜美，巴伐洛提 (Luciano Pavarotti) 最自然清亮，而由男中音努力練成男高音、今日又因年紀大了再轉回男中音的杜鳴高 (Placido Domingo)，是演技最出色的一位！

巴伐洛提是例外，他因為過胖過重，去世前的近年演出，已回到呆立台上，只用唱功音色表達情感的老路。但是這是英雄遲暮：近年他演過威爾第的《阿伊達》，是一個很高科技的製作，每次過場換景，一塊塊巨型金字塔巨景由鋼纜吊起來飛來飛去地霎時消失，與一直立在台上凝如山嶽不動的他相映成趣！然而我仍記得1960、70年代他初出道時，是昂藏六尺的英偉青年！他以洪亮清越的男高音，唱出唐尼采蒂的《軍團的女兒》(*La Fille du Régiment*) 那首連續九個高C音的名曲，而贏得「高C音之王」的雅號。俱往矣！然後他日益心廣體胖，雖然身高六尺，卻演變到橫也是六尺，粗也是六尺！唉！

有了又能唱、又有演技的歌劇主角擔綱，加上今日以科技作後盾的舞台科藝發展：佈景服裝燈光影音都一日千里，今日歌劇院確是極盡視聽之娛的演藝之宮。這是華格納歌劇宗教理想的實現：華格納在拜萊特要呈現的舞台藝術是「集大成的藝術作品」(Gesamtkunstwerk)，把音樂、文學、舞台裝置和照明、戲劇表演這多元的藝術，融合為一整體表現出來。而今日的歌劇院，一方面舞台科技比早期的拜萊特節日歌劇院發達得多，但在另一方面，歌劇不像其他演藝那麼盡用先進科技：我們今日會看到鋼纜牽引飛來飛去的芭蕾舞表演 (港人叫「吊威也」)、用無線麥克風擴音的話

劇和音樂劇演員、電子擴音的流行樂隊；但是歌劇演出的基本元素，仍然是沒有擴音的現場管弦樂隊演奏，以及沒有擴音的演員在台上以個人身體作共鳴箱，與樂隊的音量一較高下，真聲蓋過百人樂隊上達歌劇院六樓最尾一行觀眾耳中的真功夫！這是我仍然陶醉於歌劇多於音樂劇及流行曲演唱會的主因：數十年苦練成就的正統聲樂唱功，比依靠電子儀器擴音出來而已經失真的唱功，更值得我欣賞！

四　回顧與展望

回顧自己過去半世紀對歌劇的鍾情，可謂歷經時代的變遷。從小時候接觸蘭沙，聽他在電台以歌劇男高音唱法高唱流行曲*Be My Love*（結尾是拉長的高C音悠揚高亢洪亮連綿不斷！）而高踞流行榜榜首，到1950、60年代之交，先後痛惜偶像男高音蘭沙、畢約林、吉格里先後辭世。入港大時，住宿利瑪竇堂，置了一副三合一唱盤連擴音器拖一對揚聲器的三洋便宜唱機，買了僅可付得起錢的唯一一套歌劇唱片——Angel出版的威爾第《弄臣》——黃金組合的男中音戈比（Tito Gobbi）、女高音卡拉斯，和男高音史蒂凡諾（Giuseppe di Stefano）。每晚睡前欣賞，三年內聽到可以背誦為止！同期看到前輩盧景文製作歌劇，由小規模的《蝴蝶夫人》、《愛情甘露》開始，舍友李比路（日後做了神父、當過利瑪竇堂舍監）演江湖醫生一角。到1970年代與盧氏合作，為他製作的市政局歌劇，以及專業化的香港管弦樂團伴奏的歌劇譯中文字幕，由手搖投影機進步到今日的電子投射。又做過「打齋鶴」，慫恿當年只聽器樂的校友兼同事許仕仁聽《波希米亞生涯》，他品評唱功悅耳，但「四月春天第一線陽光是屬於我的」那類曲詞很難忍受！不過還是令他上了癮！

替盧氏譯字幕直到1989年貝里尼的《諾瑪》，之後又替演藝學院和香港藝術節的歌劇譯字幕，間中訪問來港演出的幕後人士或主持演前講座。從經驗中，悟出香港觀眾的福氣——先有熱心如盧景文者把歌劇帶上本港舞台。在歐美的觀眾，傳統是雖然不可能聽得懂意法德俄各國歌劇的曲詞，照樣捧場。盧氏深知本港觀眾沒有這傳統，卻有另一獨特傳統：看字幕來追劇情。我自小看戲曲電影，都有字幕打出唱詞來幫助觀眾明白古雅和帶典故的詩句。中國方言眾多不下歐洲大陸語言之博雜，所以在港演京劇，也會打出中文字幕輔助不懂官話的廣東人觀眾。

盧氏找我譯中文字幕，既有助在港普及歌劇，也蔚然成風，開創世界先河。先有居港洋觀眾要求加上英文字幕——因為他們也聽不懂曲詞；然後這風氣與邵氏電影必加中英文字幕的潮流一起傳往海外，至今全球仿效。不過仍有歐美歌劇院堅守傳統，不願觀眾分心看字幕，會把小熒幕安裝在座椅背後，讓個別觀眾選擇是否看字幕。這是香港歌劇發展史上，帶給全世界的創意新猷。但是我本人不敢居功。曾在港台座談節目中，說了一句「歌劇界歧視劇本和作詞人」的私心語，就有紀大衛教授回應一句：「許是因為歌劇曲詞大都難登大雅之堂地平庸！」

今日的歌劇也走跨文化路線。其實很早已盛行異國情調的吸引，莫札特第一部德文歌唱劇《後宮誘逃》(*Abduction from the Seraglio*, 1782)就發生在北非洲摩爾酋長後宮，羅西尼十九世紀初就寫了《意大利女子在阿爾及爾》(*An Italian Girl in Algiers*, 1813)，梅耶貝爾寫了《非洲女郎》(*L'Africanne*, 1865)，比才《採珠者》(*Pearl Fisher*, 1863)發生在斯里蘭卡。最成功的異國情調歌劇，也是在香港演過最多的，是普契尼的《蝴蝶夫人》。我不能想像比這個更甚的文化大集會：美國的非洲裔黑人女高音，塗白了臉，穿上日本和服，唱意大利文！普氏遺作《杜蘭朵》說是以中國北京紫禁城為背景，其實和「阿拉丁神燈」(也說是中國背景)一樣，出自《天方夜譚》原著。

近年中國作曲家冒起，譚盾旅美，先後寫過英文演唱的《馬可孛羅》和《秦始皇》(杜鳴高在大都會歌劇院首演擔綱)等以中國為背景的西洋歌劇。澳門出生的香港作曲家林品晶寫了室內歌劇《文姬——胡笳十八拍》，2003年在香港藝術節作亞洲首演，也是跨文化的作品，山東的女高音李秀英演文姬，匈奴王是唱英文詞的洋人，還有一名京劇伶人做說書人角色(他和文姬唱的是國語)。該劇的編劇作詞廖端麗和徐瑛，再與中國作曲家郭文景合作了室內歌劇《詩人李白》，為文時正在香港重演。劇中也有京劇演員扮演「詩」，而飾演李白的是大都會歌劇院台柱男低音田浩江，全劇唱中文，以管弦樂加上中國笛子伴奏。葵青劇院開幕也委約盧景文編導、林迅盧厚敏兩口子作曲、我填詞的魯迅小說改編室內歌劇《離婚》和《長明燈》。我也在2003年為王斯本導演、陳能濟作曲、樸月填詞的原創歌劇《瑤姬傳奇》任聯合編劇。

2007年《帝女花》面世五十周年，曾出席港台以此為題的座談會，與學者梁沛錦、余少華，編劇家葉紹德、楊智深，文武生羅家英一起談粵劇。主持問我為何《帝女花》至今未能踏上世界舞台。我答完「未有如崑劇的白先勇般的國際推銷員」之後，就借題發揮，慨嘆西洋歌劇即使劇情犯駁不通、曲詞平庸，只因重樂輕詞，觀眾不計較聽不聽得懂曲詞，也純為唱功及欣賞作曲而捧場者眾。

另一方面，歌劇演出需面對的問題是：吃老本與冒險創新的比重平衡。歌劇演來演去都是最流行那幾部威爾第普契尼比才莫札特，都是票房保證的穩重策略。雖然江山代有人才出，不斷有人嘗試寫新劇推出試驗市場，不過一直未打造出甚麼成氣候的新風！

然而，於我這欣賞者而言，我仍熱心捧場，作為向經得起時代考驗證實不朽的歌劇殿堂經典作品致敬。並且，我仍然堅信音樂只分兩種——不是古典和流行，而是「好聽」和「不好聽」的。

註釋

① 郭志邦、梁笑君：《香港歌劇史——回顧盧景文製作四十年》(香港：三聯書店，2009)。

陳鈞潤 香港電台第四台《歌劇世界》節目主持

「嘔血心事無成敗，拔地蒼松有遠聲」[1]
——悼念王元化先生

● 林同奇

王元化離開我們已經很長時間了，雖然噩耗並不突然，但我仍然無法擺脱因失去一位可做心靈對話的良師益友而陷入茫然若失的心情。自從2007年得知他身患惡疾之後，為了排遣其病中煩悶，我時常打越洋電話給他，談些他的思想，並介紹一些他很感興趣的史華慈 (Benjamin I. Schwartz) 的思想。在我案頭擺列了他贈送給我的其作二十本，不時翻讀。2008年3月，他曾給我寫了一封信，說：「自己已經由一個精神人變成一個生物人。」並說：「我在治學方面還有一個特點，就是我熱愛我的工作，像熱愛我的生命一樣。」最後他說：「自己覺得需要努力的時間還很長，是不是可以把我的想法說得更清楚些，讓大家理解它們。還有很多話想和你多談一會呢，但是身體虛弱，沒有力氣說了。」這是我收到的他的最後一封信，一個多月後他就走了。

我和王先生初識是在1992年9月他來美參加杜維明主持的「文化中國：詮釋與傳播」研討會。我們同住在靠近哈佛大學的一家小旅館。在會上王先生作了有關考證的發言，提到他的〈「達巷黨人」與海外評注〉一文。我在發言中支持了他的觀點。由於這篇文章涉及史華慈，他請我將該文轉給史先生，後來我也照辦了。不過史沒有回應。我猜測他不會反對王先生的批評，因為他在訓詁上一貫重視中國學人的見解。會議期間有一天吃早餐偶然相遇，我們就邊吃邊談，不到四十分鐘。會後各奔東西，再也無緣相聚。曾以「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相贈。幾曾何時，已黃泉無語，天人永隔，哀哉！

由於我當時正在研究國內改革開放後興起的思想論域，王先生創辦的《新啟蒙》引起我的注意 (我手邊還保存着二十二年前出版的這套刊物，共四期)。會後我去函請他提供一些有關他自己學術思想的資料，他隨即寄來〈學術簡歷〉、〈胡風事件簡述〉和〈學術思想概況〉三個手抄附件，由王先生口述，傅杰筆錄，寫在現已發黃的稿紙上，共二十六頁，萬餘言。

王元化離開我們已經很長時間了，但我仍然無法擺脱因失去一位可做心靈對話的良師益友而陷入茫然若失的心情。自從得知他身患惡疾之後，我時常打越洋電話給他，談些他的思想，並介紹一些他很感興趣的史華慈的思想。

第二年，我在台灣的《當代》雜誌發表的有關「大陸文化熱」的長文，曾提到王先生的《新啟蒙》和他的「反思」②。但是當時我的注意力更多地集中在李澤厚、金觀濤、甘陽、蕭箑父、龐樸及馮契等人。記得當時杜維明曾勸我一鼓作氣寫一本討論這時期中國思想論域的專著，但是那時我的興趣已轉向牟宗三的形而上學，未能成篇。此後我和王先生的通訊雖然沒有中斷，但並不頻繁。待到我再度回轉頭來研讀他的文章時，已經中隔十幾年，我和王先生的思想都經歷了不少發展和變化，我對王先生思想、心靈的理解自然已與往日不同。

近日讀到追憶王先生的文章已有十幾篇，作者多數是受過王先生親炙的學人，他們有機會近距離觀察並體會王先生的為人治學，感受比我真切。特別是許紀霖、汪丁丁和胡曉明的追憶都加深了我對王先生的了解。我只能通過反覆閱讀他的著作加上若干隔洋對話做些推度。不過王先生和我不論在時代感受（他比我大三歲）、家庭背景，甚至於個人遭遇上都有許多相似之處。這可能有利於對他做設身處地的理解（empathetic understanding）。王先生期望的不是頌詞而是理解。理解遠比評價困難。我寫這篇長文的最終目的在於盡可能地理解王先生的為人治學（特別是他的學思特點），或可幫助後來者更好地閱讀和研究他的著作，開發他的學術遺產。

王元化期望的不是頌詞而是理解。理解遠比評價困難。我寫這篇長文的最終目的在於盡可能地理解王先生的為人治學（特別是其學思特點），或可幫助後來者更好地閱讀和研究他的著作，開發他的學術遺產。

本文標題是王先生為他故鄉江陵縣一處古蹟書寫的對聯，頗能反映他的為人與治學。我想先說下聯，它烘托了王先生的為人和品格。夏中義曾說王先生是一位「融入歷史」的思想家，真切地說出了他的一個側面。王先生是一位多側面的人物。拔地而起的「蒼松」則勾畫出了他的另一個側面。

我還清楚地記得1955年毛澤東突然發動的聲勢浩大的反胡風「反革命集團」的政治運動（後擴大為肅反運動）。當時我由於和胡風有些間接又間接的聯繫，在動員大會上突然遭到點名，群眾聲色俱厲喝令我站起來，低頭認罪，嚇得我一身冷汗。散會後除了我妻子一人外，沒有人敢和我交往。那真是一場殺氣騰騰，令人色變的政治風暴。但是王先生頂住了這場風暴，寧可自己被打成「胡風反革命集團骨幹份子」，拒不承認胡風問題屬於反革命性質，可謂「威武不能屈」。在此後漫長的二十幾年中，他

1992年哈佛大學「文化中國：詮釋與傳播」研討會（左一為王元化，左三為林同奇）

過着十分清苦甚至貧困的生活，起初幾年他沒有工資，一家全靠妻子張可的工資過日子。有一年多他不得不每天伏案十小時為書局做些翻譯工作，補貼家用。接着文革十年他被打成歷史兼現行反革命，下放農場勞動改造，再度被隔離審查兩年，常常只能領到微薄的生活費，但是他卻寫出了大量的優質論文，堪稱「貧賤不能移」。改革開放後，他被簇擁入學術殿堂和全國第一流學者並座。不久在推辭不掉的情況下又當了兩年上海市委宣傳部部長，享有中央副部長級待遇。那時他已近七十歲。但他沒有心事頤養天年，反而選擇了非常艱難痛苦的「反思」自省的道路，直到生命的最後一分鐘，實在稱得上「富貴不能淫」。

不過，正如「蒼松」也有折枝斷根一樣，在這漫長的歲月中，王先生也無法避免內心的怯弱、彷徨和消沉。王先生的可貴之處正在於他自己從不諱言這一點，只要讀讀他的〈《無夢樓隨筆》序〉(1992) 就可以感受他的坦誠。他似乎有兩次陷入迷茫。一次是在1950年代末，他自己曾說當時幸有張可邀他一起翻譯莎士比亞的評論，才慢慢恢復了信心。第二次是在文革期間，在遭受造反派亂整一氣之後，他被拋在一邊。這期間他無心治學也不敢寫文章，加之被他視為第二母親的外祖母去世，又接着，和他一直相濡以沫、並同時被打成「胡風份子」的摯友彭柏山在迫害中含冤而死。彭幾乎是當時唯一敢和他交往的朋友，彭的去世無疑使他更感孤寂。最後他的父親也走了。張可當時因受他株連在隔離審查中患了重病。他自己淪為政治賤民已近二十年，而文革仍是長夜漫漫不知何時旦也？在彭柏山死前被發配到青海時，王作七律一首送行，現錄如下③：

邊城風雪鎖春寒，千里荒漠萬重山。
墨瞿有感哭歧路，老聃無意出函關。
豪情都作斷腸夢，歲月漸催鬢髮斑。
心事茫茫誰堪訴，問君更得幾時還？

他說：「我不想為自己掩飾，這是由於渴望工作卻不能工作而流露出來的一點頹唐情緒，自然不足為訓。」④在這期間，我也下放湖北五七幹校勞動了三年。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經常頭頂烈日，滿身汗水，趴在田裏種西瓜。但是最不好受的是眼看着一批又一批教師被調回原校教書，而自己仍被擱置在大田裏。王先生的迷茫心情我完全可以理解。

1976年，他終於盼到了天亮。當「四人幫」被粉碎的消息傳到時，他不由得想起「劍外忽傳收薊北，初聞涕淚滿衣裳」，一口氣跑到好友滿濤住處，高興得相對流淚⑤。記得那時我正在上海治療眼疾。我大哥林同濟聽到這個消息後也興奮得手舞足蹈，在房間裏來回走動，口裏不住地說：「中國有救了！中國有救了！」

王先生歷盡滄桑，跨過了敵偽、國民黨、共產黨三個時期，始終不辱身，不降志，不說違心話，不作媚時語，真正體現了孟子所謂的「大丈夫」精神。

如果說「拔地蒼松有遠聲」烘托出了王先生的難有品格，「嘔血心事無成敗」則寫出了他的治學風格。談起王先生的治學，首先令我聯想起清儒章學誠的「性情論」。章用「記性」、「作性」、「悟性」這三種天生的性情來分別解釋學者在「考證」、「詞章」、「義理」三個領域中的造詣⑥。我認為王先生得天獨厚，在他身上三種資性都相當突出，而且發展比較平衡。他實在擁有一位傑出思想家所必須擁有的資質。

王元化跨過了敵偽、國民黨、共產黨三個時期，始終不辱身，不降志，不說違心話，不作媚時語。如果說「拔地蒼松有遠聲」烘托出了王先生的難有品格，「嘔血心事無成敗」則寫出了他的治學風格。

首先，他似乎有很強的天生悟性，並且得到後天的磨練。他曾多次提到太史公所言：「西伯拘而演《周易》，孔子〔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他說「孤獨」讓他頭腦清醒，「苦悶」成了推動他思考的動力。那時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的思想不僅使他感到「精神的力量不可低估和小視」，而且訓練了他的思辨能力。他說，讀黑格爾「幫助我逐漸明白怎樣去思考——不是單一的，而是多條線索交織在一起地思考；不是簡單化的，而是錯綜複雜，如剝筍抽繭，層層深入地去思考。這就使我自然而然地養成一種沉潛往復，多面推敲、曲折進展的思想習慣」⑦。不僅如此，「思」成了他的生命。「嘔血心事無成敗」代表了一種不能自已的，一往無前的對「思」的執著。他說：「我熱愛我的工作，像熱愛我的生命一樣。」他的工作就是學、思、寫。隨着年齡閱歷的增長，思的成份逐漸增多。到了二十一世紀，當他進入八十歲後已不能閱讀，只能「終日思」，成了真正的「精神人」。經過長期磨練，他的「思」有很強的穿透力和辨析力。

王元化的工作就是學、思、寫。隨着年齡閱歷的增長，思的成份逐漸增多。到了二十一世紀，當他進入八十歲後已不能閱讀，只能「終日思」，成了真正的「精神人」。經過長期磨練，他的「思」有很強的穿透力和辨析力。

更令我自嘆不如的是他的記性，他自己顯然已注意到這個長處。我在2008年3月給他的一封電郵中告訴他：「你甚幸似乎集章氏所謂三性於一身。」他回信說：「我只能說我的記憶較好，我現在還能回憶起四五歲的童年生活。跟我家裏其他人相比，這是比較特殊的。」「和家裏其他人相比」一語是謙詞；不過，這種自我肯定在他已是罕見。他往往能隨時記起幾十年前見聞的細節和讀過的章句。例如他在七十歲時還記得三十年前第一次拜見熊十力時，熊先生在門口貼的一張以年老體衰謝絕賓客的信箋，上面寫着「面赤，氣虧，虛火上延」字樣⑧。這是一種接近「攝影式」或「掃描式」的記憶。可能正是這種罕見的記憶力使他對訓詁、考據有天生的癖好。所以當李澤厚用「學術出台思想淡化」來描繪1990年代初的學界時，他作出了迅速而強烈的反應，針鋒相對地提出應該是「有學術的思想和有思想的學術」⑨，這可能多少和他的性情有關。

至於王先生的作性，似乎也很高。他早年寫過一些長、短篇小說和報告文學。他的書法遒勁有力，別具一格，最少足以暗示他具有細緻、敏銳的文學與藝術的鑒賞力。如果悟性促使他去探索哲學問題，記性推動他涉足史學，這種鑒賞力則驅使他貪婪地閱讀文學作品，他能同時涉足文史哲並打通三者的界限也和他的性情有密切關係。而且這種鑒賞能力一旦和思辨能力 (即悟性) 相結合，就讓他可以在美學理論和文學批評領域作出貢獻。須要強調的是，他的理論文章在嚴謹和準確之中透露一股熾熱的浪漫氣氛，也可視為作性運作的迹象。

總之，我想說的是：如果我的判斷沒有大錯，王先生實在具備了第一流學者乃至傑出思想家的素質和性情。

其實，王先生的父母也希望他能成為一位學者型的人物。在王先生小時，他父親曾逐月為他存一筆錢，作為他將來出國留學之用，而且希望他讀理工科。他上的中小學都是很好的教會學校。在他十二三歲時他父親要他參加同窗好友韋卓民 (韋先生曾留學歐美多年，通數國語言，又是康德 [Immanuel Kant]專家) 開的小班，學習

《大學》與《中庸》。「七七事變」時，他十八歲，母親怕他因逃難荒廢學業，專請任銘善(任先生為之江大學教授，專攻文學、音韻、經學)為他一人講授《說文解字》和《莊子》。我們不妨設想倘若王先生按照他父母的意願在當時去美國哈佛大學學習，踏上了一條學院式的學、思道路，他是否有可能成為他所景仰的陳寅恪式的人物呢？

但是由於客觀與主觀的種種原因，例如，民族危亡已逼在眉睫；而年輕的王元化不僅滿腔愛國熱誠，而且正燃燒着「為真理獻身的英雄意願」(夏中義語)，他終於毅然加入了中國共產黨，投身救亡運動。從此以後，作為學者／思想家的王元化就慢慢隱退。他有時自願，有時半自願，有時非自願地去從事許多具體的社會活動或政治任務，陷入所謂「身份認同」的困境，導致了某種「人生錯位」。在此後的漫長歲月中，這種人生錯位，隨着政治波瀾的起伏不定，直接影響了他的學思活動的特點，使他的學思活動明顯地呈現出以下四個階段：

第一階段(1938-1954)：這個階段是他學思逐漸定型的時期，不可忽視。他在1938年入黨之後，立即成了一個文藝戰線的尖兵，需要在瀰漫着政治硝煙、布滿日偽特務暗哨的環境下進行統戰工作，擴大黨在文藝界的影響。幸好當時江蘇省地下文委的領導人，像孫冶方、顧準都是一些品德才華兼備的人物，他們不僅鼓舞了青年王元化的鬥志，而且對他的為人治學都有深遠的影響。

在這階段，他的學、思集中在文學領域。除了文學創作外，他寫了大量富有戰鬥性的文學批評和文藝理論的文章(大部分收集在《文藝漫談》〔1947〕和《向着真實》〔1952〕兩本文集中)。他讀了幾乎所有可以找到的漢譯世界名著和五四以後的新文學，特別鍾情十九世紀俄、法、英的現實主義、人道主義經典作品。他後來說自己是「十九世紀之子」⑩，根子就在這裏。他從基督教的家庭中接受了耶穌有關大愛(agape)的教義。正是這種大愛經過人道主義文學的滋潤，得到充實、擴展、深化，終於把他引向了馬克思主義。他說：「〔我〕至今〔1992年〕仍然認為人是馬克思主義的出發點」，並說自己：「不是由馬克思主義走向人道主義的十九世紀文學。相反，倒過來，正是從我對十九世紀文學的強烈愛好而對馬克思學說的人道精神產生了強烈的共鳴。」⑪這點很重要，因為他的許多朋友都是通過嚮往民主、自由，經由政治激進主義走向馬克思主義；也是人道主義文學促使他擁抱了標榜自由、平等、博愛的法國啟蒙運動的思想。1938年他寫了〈論抗戰文藝的新啟蒙意義〉一文，試着把啟蒙與救亡結合起來。我不知道他是否受到當時張奚若和陳伯達聯手發起的「新啟蒙運動」⑫的影響才寫出這篇文章。他後來不贊成李澤厚「救亡壓倒啟蒙」的提法可能和這段經歷有關。

十九世紀的文學作品還哺育了他的質樸深沉的審美趣味。1992年我曾問及他對司湯達(Stendhal)和雨果(Victor Hugo)的看法，他說：「〔司湯達〕身上所體現的十九世紀人文主義或人本主義的精神看來似乎不及雨果那樣鮮明顯赫，那樣熱情奔放、淋漓盡致，但實際上是更深邃、更豐富、更複雜。」他還說：「也許我受到我國傳統藝術審美趣味的浸染，我不大喜歡那種筋骨外露、一覽無餘的作品。」⑬他說他最喜歡的還是契可夫(Anton Chekhov)的戲劇，因為契可夫

自王元化毅然加入了中國共產黨，投身救亡運動後，作為學者／思想家的王元化就慢慢隱退。他有時自願，有時半自願，有時非自願地去從事許多具體的社會活動或政治任務，陷入所謂「身份認同」的困境，導致了某種「人生錯位」。

做到了「功夫深處卻平夷」，「把平凡的生活寫得像詩一樣美」。「最深刻最完滿」地體現了人道主義精神⑭。

在文藝觀方面，他和當時許多左翼青年一樣，喜歡閱讀俄羅斯蘇維埃的文藝理論，尤其是所謂「別、車、杜」(別林斯基[Vissarion G. Belinsky]、車爾尼雪夫斯基[Nikolay G. Chernyshevsky]、杜勃羅留波夫[Nikolaĭ A. Dobrolyubov]) 的理論。其中又以別林斯基最符合他的審美情趣。他說：「我始終不能忘記我在四十年從教條主義擺脫出來時，別林斯基對我發生的影響，他幫助我把自己零碎的感受提升為一些觀念。」⑮根據這句話的上下文，我認為這裏的「教條主義」最少包括了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在〈講話〉中毛提出了政治標準第一，文藝標準第二；正確的世界觀對文藝創作有決定性的作用；作家必須首先改造好世界觀等一系列斷語。而別林斯基和王則認為作家「必須把自己的思想化為自己的血肉」，「在藝術形象的真實性之外沒有甚麼〔政治〕傾向性」，作品不應該有「筋骨外露」的傾向性，「真正的傾向性不能游離於藝術形象的真實性之外」⑯。王甚至於直指毛的文藝觀，說「使人不得不想起拉普派的觀點」⑰。拉普派是蘇聯在二、三十年代之交的一股極左的文藝思潮，主張文藝要政治化，把文藝爭論和黨內派別鬥爭掛鈎，迫害了大批文藝工作者。王還指出〈講話〉發表時曾遇到文藝界不少人的質疑，其中包括馮雪峰、胡風、阿壠。他自己在1951年寫了〈論傾向性．世界觀．人格力量〉一文，對〈講話〉提出了質疑。我不知道是否別人也曾指出毛澤東文藝思想中可能有拉普派成份，王的提示可能是研究毛澤東文藝思想的一條重要線索。〈講話〉在1949年全國文代會上被推崇為文藝工作的大綱大法。王先生逆潮流而「思」，再一次顯示他的獨立思考的力度。

1955年胡風事件是王元化一生中最重要的轉折點，而他自學的最重要的時期就在這一階段。在隔離審查的嚴酷環境下，他反而贏得了充分時間，讓「思想回到自身的寧靜」。他的學者／思想家的性情第一次得到展露。

毋庸諱言，王先生當時的知識結構比較單一，日偽統治下的上海比起大後方的思想資源相對貧乏，當時在重慶、昆明可以很容易接觸馮友蘭的新理學，熊十力的新儒學，太虛法師的佛學，金岳霖的邏輯實證論，雷海宗和林同濟的形態史觀，儲安平等人的費邊主義。造成這種單一性的另一原因是外語能力的不足。王先生漢語功底深厚，可以順利進入中國的經史子集。他的英語在教會的中小學中打下了較好的基礎，可惜十八歲以後沒有機會深造。他可以精讀細研英語著作，但快暢閱讀的能力不夠，錯過了熟悉掌握多姿多采的西方思想的機會。

更重要的是他在這階段逐漸養成一種終身未改的不同於正規學院派的學思運作方式。作為一個文化或政治戰線的尖兵，他得根據形勢的變化和黨的需要對文藝界隨時出現的新動向或具體問題做出快速反應，即就某一具體的特定的人物、事件、觀點，乃至一本新書、一條新聞展開學習與思考，並隨即寫出散篇論文。他幾乎沒有機會圍繞一個學術性課題展開現代學術規範所要求的系統的、窮盡的搜索和研究。因此，儘管他有很強的考據和思考的能力，但是在這階段他始終沒有寫出一本稱得上學術性的專著。他的學者／思想家稟賦在完成尖兵的任務中無法得到施展。如果沒有反胡風運動的政治迫害，他很可能終生做一個知名的左翼文學批評家，和思想家擦肩而過。

第二階段 (1955-1979)：1955年胡風事件是他一生中最重要的轉折

點。他曾說，「我的一生主要得益於自學」，而他自學的最重要的時期就在這一階段。如果說前一階段的自學往往只能是浮光掠影地東抓一把西抓一把，在隔離審查的嚴酷環境下，他反而贏得了充分時間，讓「思想回到自身的寧靜」(黑格爾語)。不論讀書或思考，他都有可能而且也確實地做到了熊十力老人的勉語：「沉潛往復，從容含玩。」⑱他的學者／思想家的性情第一次得到展露，上階段的「人生錯位」也隨之消失。

王先生的自學的另一特點是學思並進。這個特點可能和他往往得按照具體任務開展學與思相關。一旦一個任務下達，他得按任務的要求去學與思。因此他沒有「讀死書」、「死讀書」的習慣，總是邊學邊思。這個特點在他後來不斷地寫讀書筆記得到進一步表現。他的讀書筆記既記下了知識事實，也記下了他的思考成果。

不過，不同於1990年代，在這階段，他更側重於學。可以說在這階段他「選修」(即「學」)了三門「核心課程」：黑格爾思想、《文心雕龍》和莎士比亞作品。每門課都斷斷續續修了好幾年，甚至更長時間。而且在每門課「結業」時都寫出了「論文」，那就是近年出版的三本書：《讀黑格爾》(2006)、《讀文心雕龍》(2007)、《讀莎士比亞》(2008)(簡稱「三讀」)。這三本書雖然最近才出版，但其主體都是在這階段完成的。王先生曾說：「我覺得這個『讀』字比較妥切地表達了這三本拙著的性質。」⑲突出「讀」字就是突出「學」。足夠的學養是有成效思考的先決條件。王先生在這階段的「學」為他1990年代的「思」打下了比較堅實的基礎。分析一下「三讀」的內容有助於理解這個學思特點。

《讀黑格爾》是王先生讀黑格爾的《小邏輯》(*Wissenschaft der Logik*)和《美學》(*Ästhetik*)兩本書的讀書筆記，分上下編。下編是原始讀書筆記，當然，以學為主，但又雜以思；上編是讀書心得，以思為主，雜以學。可謂學思並舉，步步為營。他曾說，自己「讀書的習慣是精讀，不善於從涉獵中獲得知識」⑳。學思並舉使他的文字往往散發出智慧的閃光。他曾勸我也寫些讀書筆記，我已照辦，發現效果很好。我願意向青年學者推薦這種方法，因為它是積累知識、磨煉思想的好辦法。

《讀文心雕龍》是王先生這一階段的代表作。這本書其實也是一本讀書筆記，只不過由於學思縝密、前後聯貫，故以專著的形式出現。這本書切實做到了熔考據與義理於一爐，體現了他所服膺的學術與思想統一的原則。全書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以考據為主，仔細考訂了劉勰出身貧寒庶族(不是像許多人所說的出身士族)，可以說做到了「有思想的學術」。書的第二部分以原典釋義為主，提出了「文心雕龍創作論八說」，既富創見，又實之以考據，可以說具有「有學術的思想」的特色。另外，王先生在這本書中稟承熊十力強調的「根底無易其固，而裁斷必出於己」這條原則㉑，把自己的釋義分為「正文」和「附錄」兩部分。正文力求清理出作者的原意；附錄則着重闡發自己的見解。這種做法比較圓滿地體現了王先生自己的詮釋學思想(王的詮釋學比較接近赫希[Eric D. Hirsch]的史學詮釋學，但又不受他的束縛)㉒。

至於《讀莎士比亞》，它彙集了西方八大名家對莎氏作品的評論，譯為中文本是為進一步研究莎氏作資料上

1955至1979年，王元化的知識結構得到很大擴充，即從文學領域拓展到哲學領域乃至史學領域。經過和黑格爾思想的苦纏苦鬥，他發展出一種多層次、多側面、曲折進展的運思能力，這種能力是一切思想家所必須具備的條件。

的準備，其價值不在於「思」。因此，我認為「三讀」的內容足以說明王先生在這階段的學思特點是學思並進，以學為主。

綜觀這一階段，王先生不僅在寫作上斬獲甚多，而且他的知識結構也得到很大擴充，即從文學領域拓展到哲學領域乃至史學領域。但是我認為這階段的最重要成果是他的思辨能力有明顯提高。十年磨一劍，正如上文所說，經過和黑格爾思想的苦纏苦鬥，他發展出一種多層次、多側面、曲折進展的運思能力，這種能力是一切思想家所必須具備的條件。

不過，在這階段他仍然保持早年的針對具體事物展開學思的習慣，例如，《讀文心雕龍》就和某些「規範化」的博士論文或專著不同。它不是從某種抽象的學說或固定的模式出發，而是從《文心雕龍》這本書中所提出八個具體問題或觀點出發，並以文本詮釋的方式展開學思，找出其中內在聯繫而綴連成書。這種特點是研究與理解王先生著作必須掌握的線索。

文革結束，經過兩年徘徊，中國終於走上了改革開放的大道，王先生理應更好地發揮他的學者／思想家的稟賦，但是歷史不同於邏輯，作為思想家的王元化的出場還得推遲十年。

第三階段（1979-1989）：1979年王先生正式平反後，復出中國文壇。這一次他不是以一個文藝尖兵的身份，而以一位文化思想界的大員的身份出場。而且他立即投身1980年代風起雲湧的思想大潮之中，迅速成為一位學術思想界的重要人物。1981年他和王力、呂叔湘、錢鍾書、王瑤等同時被聘為國務院學位委員會評議組成員。他的許多著作得到出版或重印。許多地方請他演講。1982年他被選為中共十二大代表，赴北京參加十二大。1983年他又襄助周揚起草紀念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講話稿。同年6月他任上海市委宣傳部部長，不久被選為中國文心雕龍學會副會長，又作為中國社會科學院學者訪問團團長率團訪問日本，並在日本七所大學演講；在是年10月掀起反精神污染運動中他任市委思想工作小組副組長（夏征龍為組長）。他關於知性的文章曾被指為與毛澤東思想唱對台戲，「回到康德」。1985年辭去宣傳部部長職務後，這類分心的社會活動一直未斷。

當然，在這十年中，王先生仍在不斷學習、思考，也寫了不少文章（大部分收入《文學沉思錄》〔1983〕和《傳統與反傳統》〔1990〕兩書中）。但是正如王先生自己追憶：「八十年代平反後是工作煩亂時期……是心粗氣浮時代，撰文雖多，滿意甚少。」㉓他在1988年寫的〈論傳統與反傳統——為五四精神一辯〉一文堪稱這階段的代表作。可是十九年後他指出這篇文章仍然堅守「五四思想必須全盤繼承」的思想底線，因而是錯誤的；它是一種「化為人的血肉」的「既定概念」「一旦碰到和它相異的東西」立即「血脈賁張，為它申辯」的結果㉔。

1979年王元化正式平反後，復出中國文壇。在這階段他的思想出現了某些滑坡現象。原因是在他身上再度出現了「身份認同」的困境；他的學者／思想家身份再度受到了過多的非純正學術活動的干擾。

我個人認為，和上階段相比，在這階段王先生的思想出現了某些滑坡現象。而造成這種現象的根本原因，是在他身上再度出現了第一階段的「身份認同」的困境；他的學者／思想家身份再度受到了過多的非純正學術活動的干擾。他曾和林毓生說：「到了1955年反胡風後，我回到學術裏來。後來文革結束了，我平反了，又讓我去做官。我雖然很不願意做官，做了兩年官，害得我六年的思維處於停滯的狀態。所以我就沒有真正地好好讀

過書，與你們不同。」㉕「六年」指的是1985到1990年。1990年他已經是七十歲的老人，倦鳥歸林，他似乎在說：「是時候了，我該回到我那綠色的家園，獨自在思想的天空自由地探索、追尋。」

第四階段（1990-2008）：王先生曾說：「至九十年代，我才可以說進入了學術研究的正軌。」人生苦短，他又說，「我真正能從事自己所嚮往的工作，只有短短的十幾年。」㉖我認為這十八年又可分為兩段：（一）前十年即1990年代，可稱之為反思的時代；（二）進入二十一世紀後，他逐漸地把目光轉向全球和人本身：反思啟蒙，叩問人性；擔憂人文精神的急劇衰落。

王先生在1990年代的學思特點可以用「反思」來概括。不過，這個詞在王先生那裏有嚴格的特定意義。他曾經多次談到這個詞的含義，其中最完整的表述是下面這段話㉗：

〔反思〕是出於一種憂患意識，以一個知識份子的責任感，對過去的信念加以反省，以尋求真知。這種反省之所以發生是鑒於自己曾經那麼真誠相信的信念，在歷史的實踐中已露出明顯的破綻。

對這段話可以作出以下分疏：促使反思的外在緣起是歷史的慘痛教訓；其內在動力是知識份子的「憂患意識」或「責任感」；反思的內容是自己曾經「真誠相信的信念」；反思的性質是一種自我「反省」；它的最終目的是求得「真知」。

王自述一生有過三次反思。他在〈我的三次反思〉㉘一文有扼要描述，這裏不重述。下面只談一些我個人的感受。

首先，王先生在《無夢樓隨筆》〈台灣版序〉（1997）中深情地引用了該書作者張中曉的一段話用以說明反思的內容和性質。張認為必須把「哲學性的自我反思」和「一般的理智思考」嚴格區分。前者是「思考自己，即把自我的全部心靈，作為思考的對象」，後者只是「邏輯分析」。王說：「只有懂得其間區別的人，才能理解反思的真正意義。」㉙因此王先生的反思可以說是一次「大震蕩」，一場靈魂的拷問，使他「感到恐懼，整個心靈為此震顫不已」，陷入一場「精神危機」，既帶來了大痛苦，又由於思想得到大解放而感到「大快樂」㉚。這種反思顯然和一般哲學家或思想家的純知性反思大異其趣。他說：我的反思可以說是自己所作的自我批評。我認為也許稱之為「反省」更為妥切。因為在中國傳統中「反省」往往會牽動人的整個身心。

寫到此，我遠遠沒有窮盡王先生這一階段的思想。這一階段是王先生

王元化在1990年代的學思特點可以用「反思」來概括。這種反思也許稱之為「反省」更為妥切。因為在中國傳統中「反省」往往會牽動人的整個身心。進入二十一世紀後他着手反思西方啟蒙與現代性，尤其擔憂整個人類的去向和命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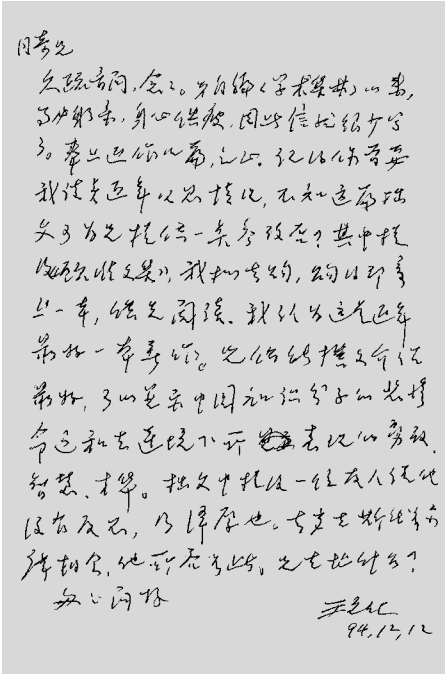

王元化致林同奇信，1994年12月12日。

思想煥發光芒的鼎盛期。初步統計在1990年後短短十年內，他發表的長文短簡共約110篇，其中對五四和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的反思尤具特色。特別值得注意的是，進入二十一世紀後他的思想視野出現了新的轉折與拓展：在深入發掘中國自身的文化與道德資源的同時，另一方面他開始把目光投向全球，着手反思西方啟蒙與現代性，並觸及理性自身之限制的問題；最後幾年，尤其擔憂整個人類的去向和命運。我個人認為王先生的思想本來就含有許多和史華慈思想相通之處(這點可另文討論)，如今則愈加接近。王先生在他最後一本文集《清園近作集》(2004)中以一篇深情懷念史華慈的短文結尾，不為無故。當時史華慈的主要著作都已有中文版，倘若假以時日，王先生是否在「三讀」之後繼之以《讀史華慈》並非毫無根據的奇想。

王先生年輕時熊十力先生曾贈詩云：「衰來停著述，祇此不無憾」㉛，我本意對王先生這段思想作出更充分的詮釋，可已無力完成，只能就此停筆了。期待國內同仁能對他的這段思想作出富有成果的研究。

註釋

① 本文標題中的對聯，是王元化先生1998年為江陵古蹟萬壽寶塔護壁碑廊手書的碑文。先生祖籍江陵，外祖父曾任沙市聖公會第一任中國會長。他對江陵有特殊的感情。參見胡曉明：《跨過的歲月：王元化畫傳》(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99)，頁164。

② 林同奇：〈「文化熱」的歷史含意及其多元思想流向〉，《當代》(台北)，1993年第86期，頁64-79。

③⑤ 參見胡曉明：《跨過的歲月》，頁106；119。

④ 王元化：《清園文存》，第三卷(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01)，頁479。

⑥ 參見余英時：《論戴震與章學誠：清代中期學術思想史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0)，頁44。

⑦ 參見王元化：〈小引〉，載《讀黑格爾》(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頁1。

⑧⑱㉑ 參見王元化：〈記熊十力小集〉，載《人物小記》(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8)，頁51；58；57。

⑨㉗ 王元化：〈關於近年的思想答問〉，載《沉思與反思》(上海：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辭書出版社，2007)，頁11；16。

⑩ 王元化：〈人文精神與二十一世紀的對話〉，載《清園近作集》(上海：文匯出版社，2004)，頁4。

⑪⑬ 參見1992年王元化寄林同奇〈學術思想概況〉稿，頁6-7；8。

⑫ 參見Vera Schwarcz,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⑭⑮⑯ 參見歌德(Johann W. von Goethe)等著，張可、元化譯：《讀莎士比亞》(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8)，頁6；8；8。

⑰ 參見1992年王元化寄林同奇〈胡風事件簡述〉稿，頁3。

⑲ 王元化：〈小引〉，載《讀莎士比亞》，頁2。

⑳㉘㉚ 參見王元化：〈我的三次反思〉，載《沉思與反思》，頁8；1-9；2、5。

㉒ 參見Eric D. Hirsch, *Validity in 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20。

㉓㉕ 參見2008年3月30日王元化、林毓生在上海瑞金醫院的談話錄。

㉔ 參見王元化：〈小引〉，載《沉思與反思》，頁2。

㉖㉛ 參見王元化：〈序〉，載《清園近作集》，頁1。

㉙ 王元化：〈台灣版序〉，載張中曉遺稿，路莘整理：《無夢樓隨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98)，頁38。

林同奇 哈佛大學哈佛燕京學社研究員

短論·觀察·隨筆

一場權力與資本的歡宴

● 朱曉陽

2009年11月21日，在昆明螺蛳灣，上百商戶堵路反對搬遷和數千人觀看，引起全國注意。由於互聯網的傳播，現在全世界都知道，昆明的一家小商品批發市場，因為拆遷和易地安置，發生了所謂「群體性事件」。

螺蛳灣一案完全是當下中國社會發展中許多關鍵問題的一個縮影。這個案例正是權力與資本狂歡交媾、刀俎草民的一個典型。這個事件充分展現了當代中國城市發展的灰暗一面。它將法律在權力—資本這種雜交怪物的貪婪前面完全無所作為的面目暴露無遺。這一事件也暴露出昆明和滇池地區的生態困境的深重。

在這篇小文中，筆者將用自己對新／老螺蛳灣地區的歷史和現狀的了解，對這個案例做一些解讀。筆者想讓讀者從了解這個已經出場的新螺蛳灣所佔用的土地開始，從土地看出在這場權力—資本聯合起來與老螺蛳灣小商戶以及土地原所有者——農民之間的博弈中，金錢和利潤能將人引向何等的瘋狂。

由於新聞的報導，一般讀者對螺蛳灣事件獲得了一種矛盾的印象：地方政府為了幫助新螺蛳灣開發商「把市場做起來」，避免老螺蛳灣構成後來者的競爭，因而將老螺蛳灣關閉，迫使那裏的商戶搬遷到新螺蛳灣。當然，政府如此作為也有一套關於昆明城市規劃、發展和改造的根據，例如說老螺蛳灣缺乏規劃、混亂難管、交通堵塞和容易發生火災危險等等。對於這些問題該如何理解和處理，幾年來已經有過很多就地改造等方案的討論和議論，本文也不再去糾纏這方面的是非。現在要說的是，讀者肯定都不知道這個新螺蛳灣是怎樣從天上掉下來的一個餡餅？根據筆者在這個地區多年田野調查所得和有關公開競拍的報導，這片4,000畝左右的土地（第一期860畝）是從附近五個村莊以不到16.5萬元一畝徵來的。這個補償價格之低，完全是因為農民心目中有着「為了公共利益」和「為了國家」的信念才可能得到的。同一地方的其他地塊，幾年前出讓作非農用地，價格都在70至80萬元左右，最近更是飆升到百萬元以上。

說實在的，對於國家或者帶着「國家帽子」來談的項目和任務，該地區農民的信任可說是高到不可思議的

程度。這種信任不是無根之木，它是過去半個多世紀以來社會主義國家在這裏對滇池沿岸農民幫助和施恩所獲得的回報。這些幫助包括：1950年代初的土改，使耕者有其田；1950至60年代的水利建設，使整個地區變成旱澇保收的魚米之鄉和昆明市的菜籃子；等等。農民這種基於歷史的對國家的信任，正是當下中國社會穩定的基石和最寶貴的資源。依靠這種信任，地方政府官員們在徵地過程中發揮的聰明才智才會有如此大的成效。但即使這樣，整個徵地過程也是充滿了軟硬兼施、死纏爛打，加上打擦邊球一類的承諾和保證；而當地人則稱整個徵地過程為「大狗日小狗」。誰是大狗，誰是小狗，「日」又是甚麼意思，讀者自己去解讀吧。

總算在沒有引發群體性事件的情況下，政府終於將地徵了過來，農民也「自願」地把自己的命根子交了出去。可以說，新螺蛳灣徵地的過程幾乎透支了農民對國家幾十年的信任。可能產生的社會問題將拋給未來的地方領導人去收拾。

這片土地的第一期860畝在掛牌招標的時候以將近8億元的價格，拍給了中豪置業——唯一的競拍者。讀者諸君可以計算一下在16.5萬元一畝和8億元(約93萬元一畝)之間的差額。筆者計算的結果是6億5千萬元。很明顯，中豪置業是以相當低的價格拿到這個地塊的，有人分析說，「該地塊合理價格在1,000元／平方米，明顯高出389元／平方米的成交價」。政府當然不吃虧，因為區區16.5萬元一畝的徵地費比起93萬元一畝的土地出讓價簡直不算甚麼錢。如此低的徵地補償費只應該是「為了公共利益」目的的項目才可能，問題是如何使這個標明「商業」用地項目具有「為了公共利益」的性質呢？

此外，很多報導質疑中豪置業，並特別提到這個開發商曾經在江蘇宿遷(即昆明市現任市委書記仇和曾經任一把手的地方)進行過城市開發。筆者在這裏並不想得出結論說這件事情涉及舞弊，但是地方政府，特別是仇和書記應該向人民代表大會公開說明，以表明這裏不存在利益衝突，並表明競標過程符合公平和公正的原則。

過去幾年，由於徵地，在周邊鄉村已經引發了激烈的社會衝突。新螺蛳灣徵地也沒有例外，本文不去細述。現在要談的是它映射出昆明在城市改造和生態環境治理方面的困境。首先，上萬農民因失地而受到直接損害。其直接反應是將所得的補償款(根據人口，一家有十幾到二十萬元不等)全數投入「種房子」——搶在拆遷之前給房子加層。很有諷刺性的是，在仇和向城中村大舉宣戰的這兩年，這個地區和整個滇池東岸卻是大建「城中村」(按照政府眼光這些都是「城中村」)的兩年。道理很簡單，這些過去的農民在失地之後的唯一依靠就只有房子，因而為甚麼不多蓋呢？為甚麼不朝高蓋呢？這種求生存的努力是「凍結存量，杜絕增量」的仇和政策所擋不住的。說實在的，這種結果不僅將政府所說的「城中村改造」這個偉大工程套死，而且使政府改善滇池環境的承諾和措施變成空中樓閣。

新螺蛳灣所在的地方屬於滇池東岸，過去是魚米之鄉，曾經有萬頃良田、大片的池塘和低窪濕地，這裏被稱為昆明城市呼吸的「肺」。至於滇池地區這個有機體有多大呢？整個滇池流域，包括昆明市的五華、盤龍、官渡、西山四區和呈貢、晉寧、嵩明三縣的大部分地區在內，面積為2,920平方公里。如果只算平原和盆地的話，面積僅有590平方公里。筆者

「谷歌」了一下，發現昆明市國土資源局網站上公布的文件中，有一份國家國土資源部1999年12月6日發出的〈關於昆明市土地利用總體規劃(1997-2010)的批覆〉文件。根據這份文件，到2010年昆明市的中心城區面積應該控制在164.25平方公里。因為沒有比這份文件更新的文件在網站上公布，因此有理由相信這就是中央政府批准的昆明市當前執行規劃。而根據其他材料發現，1990年昆明城市面積為70平方公里，2004年已經達到170平方公里。2004年至今又擴大了多少呢？這是個關鍵問題，因為從那以後昆明的城市擴張主要是在滇池沿岸進行的，即實施大昆明計劃。按照最近昆明市政府改造城中村的報導，昆明市主城區現有249平方公里。簡言之，按照昆明市公布的土地利用總體規劃，最近十年這個地方應該是被保留為綠色的地區，但這個規劃早已被突破。今年昆明地區遭遇特大旱災，有專家已經指出旱災的成因之一是滇池流域的城市化急速推進，使滇池流域水資源的支持能力達到極限。

沒錯，現在的地方政府看上去十分重視治理滇池，直接投資已經很多。仇和到昆明主政後也花了很大力氣對流入滇池的溝渠進行截污整治，正在修建環湖截污管道，並且將一些有名的濕地恢復保護。但是，這些措施的缺陷是沒有將滇池看作一個相互聯繫的、活着的生態系統，沒有考慮人及其生計是與環境交織在一起的，更沒有努力從尊重這個生命系統中細微的自然—人文生境，然後再對其調適入手。它的治理基本上是就滇池水面做文章，基本上以搞工程和打仗下命令死守的方式進行。在這些措施下，滇池水面可以採取截污，甚至調水來洗涮，做到局部性解決問題(因為這是將污水排入長江的想法)。而滇池沿岸的土地，特別是東岸和北岸，卻任由城市擴張去佔領。這些城市開發項目佔領的恰恰是滇池濕地的主要組成部分。相比之下，那幾片被刻意恢復的濕地不過是做樣子的政績工程而已。

更糟糕的是，滇池東岸最近一些年已經開發的一些著名項目，事實上是在用昔日農業區的灌溉和排洪渠道進行排污。這些污水最後都進入了滇池。與這些新樓盤一樣，滇池沿岸一些農村近年來建造的城市化新村雖然都鋪設了下水管道和輸送污水的溝渠，但這些居民區只是將污水送到昔日的排洪渠道中，然後進入集中的市政排污系統。這種處理污水的方式使已經能力不足的污水處理系統的壓力更大。在目前的條件下，新螺蛳灣即便建成，也應該不會與這些前者有不同之處。作為地方政府拍着胸脯正在大幹一番的滇池治理竟然是這樣一個千瘡百孔的東西？政府的治理能力和公信力在哪裏？學了半天的科學發展觀體現在哪裏？又好又快的發展又如何體現？

我們現在清楚看出在這場權力—資本的歡宴上被宰割的是甚麼了：一是上萬農民；二是昆明治理滇池環境的機會；三是那些因為老螺蛳灣關閉損失了轉讓費的商販。

最近，地方政府的「與謠言賽跑」式宣傳已經使人對這些人有了「活該」的印象。「搜房網」上有網友幸災樂禍地說：「商戶在螺蛳灣經營，都是進行租賃，租賃者既無商鋪的產權，更沒有土地使用證，他們和住房拆遷的業主根本就不是一回事，對螺蛳灣這一塊國有土地進行商業規劃，這本來就是政府合法行使的權利，嚴格地說，即便這些商戶對政府行為進行起訴，連訴訟主體都不是。」此網友還說：「我還不願從11.21的堵路行為已

經達到危害社會安全的角度來看這件事，只想問這些不願搬遷者，於現行法律制度下，找不到相應的理由和程序抗議這次搬遷，採取的這種行為是否正確？而對於他們的損失，我會抱以同情，但決不允許用我和大眾所納稅金，彌補他們的投資損失。」面對這樣的既講法制又講道理的「民意」，即使是同情這些商戶的報導，例如《中國新聞周刊》，好像也無法從法理上對這些花了十幾萬到幾十萬元轉讓費的倒霉蛋有所幫助。

說實在的，民間商戶之間因互相轉讓生意而收取轉讓費是正常不過的事情。因經營出色而使人氣提升的店鋪和品牌就有獲得轉讓升值差額的正當性。這種事情只要不涉及壟斷市場，只要是公平交易，政府和法律就應該保護。即使現行法律中缺少說法，法制的建設也應該朝向與社會公平觀念和秩序一致的方向調整。政府可以通過徵收轉讓交易稅之類來調節市場和打擊投機行為。試想一下，這不就是如同足球俱樂部或NBA球星的轉會費一樣嗎？難道能因為科比 (Kobe Bryant) 或者姚明價值上千萬美元，美國政府就能夥同某一個想玩這個遊戲、但又不在局內的開發商來搞局，說我們另外成立一個NBA，你們都必須到新NBA比賽，以前的舊NBA牌子不能用了，我們重新簽合同，我們直接跟科比和姚明簽約，廢了原來的俱樂部，無論是湖人還是火箭。這是市場經濟的玩法嗎？真難想像仇和是弗里德曼 (Milton Friedman) 經濟學或曼昆 (Nicholas G. Mankiw) 經濟學的忠實讀者。

昆明的人都知道，老螺蛳灣之所以值錢，是因為在過去二十年間「焐」出來的熱氣，是因為這塊名聲遠播東南亞的牌子。商戶間的轉讓費體現的就是熱氣和牌子的價值。如果螺蛳灣這塊牌子不值錢，如果轉讓費沒有道理，那新螺蛳灣為甚麼要打上「螺蛳灣」三個字，你叫「宏仁商城」不就得了嗎？為甚麼要費盡腦汁先是搞出一個山寨版的螺蛳灣，然後又將原版的螺蛳灣關閉，逼人家就範？搶了人家的錢財，還要講些道理。

最後從法律來說，很奇怪的是，今天面對這個因無法可依的「轉讓費」而使許多商戶的血本投入瞬間蒸發的案例，法學界居然集體默然和失語。其中當然有難度，這個案例涉及的顯然不是普通的兩造，而是涉及到「政府想要幫中豪置業 (新螺蛳灣業主) 把市場做起來」的政府介入。但是，這裏沒有甚麼講不清楚的地方。如果在英美國家出現這種情況，即使是一樁「為了公共利益」的城市建設活動，法官難道不會考量商戶作為「利益相關者」應該獲得損失補償嗎？難道不會按照衡平原則要求新螺蛳灣的開發商對受損商戶進行賠償嗎？如果在這件事情面前我們還能夠任其過去，那麼真是該捫心自問：良心何在？

筆者在最後忍不住要向生活在那一方土地上的人們喊話：有些人為官一任或兩任總是要走的；有些人將滇池岸邊當作淘金之地，賺了錢也要離開這裏，找地方去數鈔票或者偷着樂去的。但是生活在那裏的昆明人是走不了的。在將那片美麗的高原壩子變成鋼筋混凝土圍着一潭臭水的乾旱之地後，你們和你們的子孫又能夠逃向哪裏？

筆者為甚麼對這個地方有一些認識？是因為三十幾年前在今天建成新螺蛳灣的土地上犁過田。

朱曉陽　北京大學社會學系副主任、社會學人類學研究所副所長，副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讓我們彼此看見」
——觀艾曉明、郭建梅獲西蒙娜·波伏娃獎有感

● 劉文瑾

2010年1月12日下午，我和幾位中國朋友一起去巴黎第七大學參加一個特別的活動。

今年的西蒙娜．波伏娃獎(Simone de Beauvoir Prize)頒給了兩位中國女士——艾曉明和郭建梅，以鼓勵她們為了維護女性(和男性)的基本權利而做出的卓越貢獻。對於這樣的消息，國內媒體一定是聾啞的，不僅如此，「有關部門」還會想方設法地設置障礙：艾曉明女士無法辦理護照前往巴黎領獎，她只有通過在遙遠的中國寄書一封〈雪天裏落下的五月花——我的獲獎感言〉來表達自己的感受。於是我們，這些正巧呆在巴黎的中國人，就只好在這個本應艾曉明親自發言、親身體會她的艱難付出所獲得之「榮耀」的地方，來見證這一事件並分享我們的感受。

西蒙娜．波伏娃獎全稱「西蒙娜．波伏娃女性自由獎」。這個獎是於2008年1月紀念波伏娃(Simone de Beauvoir)誕辰100周年之際，在法國著名學者、當代女性主義三大代表之一克里斯蒂娃(Julia Kristeva)的倡議之下設立的，目的是鼓勵世界各地為女性自由做出了重要貢獻的人和行動。該獎成立以來頒發過三次。第一次於2008年分別頒給了非洲裔前荷蘭議員阿里(Ayaan Hirsi Ali)女士和孟加拉女作家納斯琳(Taslima Nasreen)。這兩位女士由於批評伊斯蘭極端主義(尤其是它對女性的壓迫)而被追殺，不得不長期逃亡異鄉，至今不能還鄉。被迫幽居在印度的納斯琳甚至無法循正常程序前往巴黎領獎，為此還得勞動法國總統薩科齊(Nicolas Sarkozy)去游說印度政府，最終她還是不得不延後好幾個月才到達巴黎。

2009年的西蒙娜．波伏娃獎頒給了一個集體行動——伊朗婦女們的「百萬簽名反對歧視婦女法律」，由伊朗著名女詩人貝巴哈妮(Simin Behbahani)象徵性地代為領取了這一獎項。2010年伊始，這個獎意味深長地拋向了寒冬裏的中國。克里斯蒂娃在發言中說：「今天，中國帶給人們的恐懼感並不亞於它的吸引力，而在這樣一個國家裏，婦女們卻無畏地想將命運掌握在自己手中。」

艾曉明的獲獎是由於她這些年來所參與的「捍衛人權的行動」以及她所

拍攝的有關紀錄片。艾曉明的名字對中國的知識界來說不會陌生，這位若干年前廣州中山大學的紅人、中文系比較文學與世界文學教研室主任，現在大概更加願意以「獨立紀錄片製作人」的身份自許。不知從何時起，中大中文系的網頁上已經找不到「艾曉明」了，反差之大，令人唏噓。

公益律師郭建梅的獲獎則是由於她在法律建制方面為捍衛女性權力作出的重要貢獻。郭建梅自1995年起開始主持北京大學法學院婦女法律研究與服務中心，這個中心所代理過的無數案件的案主，正是艾曉明攝製的紀錄片中所呈現的那些社會弱勢群體成員。作為一個NGO組織，這個中心克服種種難以想像的困難和壓力而成長，然而，不久之前，郭建梅卻被迫和這個中心一道從北大撤離。

不同於任何別的國際獎，這樣一個獎項是沉重乃至苦澀的，沒有勝利者的興奮可言。這裏既看不見電影節上的風情萬種，也不會像諾貝爾文學獎那樣，引發嫉妒、爭議、憤憤不平；既沒有閃光燈和鮮花頻送秋波，也沒有才智之士侃侃而談。這是怎樣的獎勵？沒有人敢去對它「覬覦」或者「角逐」。它所鼓勵的，並不是個人的才幹或智慧。如果我們只看到了它的榮耀，那麼我們就離它還太遠；如果我們僅把獲獎者當作「英雄」，那麼我們還需要進一步體會「英雄」背後的命運和悲劇；如果我們像某些人那樣，把它看作羞辱和西方世界的敵意，那麼我們就還依舊深陷於自我意識的焦慮，而沒有看到，今天真正在羞辱我們的，首先是中國人自己的行徑。

會議正式開始之前，我們先觀賞了一段艾曉明拍攝的紀錄片《關愛之家》。這個片子反映的，是河北邢台因輸血導致艾滋病的患者們的維權經歷，或者說是血淚史。這是從國內的正式渠道無法得知的故事。躍入眼簾的，是我們來巴黎後，在視覺上久違了的中國民間生活：那些簡陋的小屋、土路、家什；那些粗糙的面龐、衣着、鄉音；那些活生生的血迹、淚水和疤痕……當然，還有屏幕所無法呈現的死亡、人們內心的創痛，以及邪惡的頑固。一位受害者家屬，灰頭土臉的老太太，一見到她家進行調查的民間維權人士就痛哭下跪，說：「都怪我把孩子送到醫院裏，給你們添麻煩了……？」她的媳婦是在醫院裏生孩子的時候經由輸血感染艾滋病的。醫院的惡行不僅在於醫療衛生上的失職，更令人髮指的是，他們為了牟利而行騙，在根本不需要的情況下讓產婦輸血，導致母子雙雙感染。這樣的事情當然不是只有一兩起。然而對於如此昭彰的劣行，醫院不僅拒不認錯，還僱兇恐嚇毒打膽敢問責的病人和家屬。可憐的中國老百姓承受着天大的冤屈，申冤無門，還不忘自責和「感恩」。他們習慣性地把希望寄託在個別「父母官」、「青天大人」的身上，他們深感自己卑微無力，他們痛不欲生，他們磕頭下跪……而對此，我們的社會卻有意無意地閉上了自己的眼睛。

正是對這樣一個幾近麻木的社會，艾曉明呈上了自己缺席的發言：〈讓我們彼此看見——寫在巴黎放映之前〉。這個發言讓我明白：一個功成名就、正值盛年的學者，為甚麼捨得放下自己熱愛的學術事業和講台，放下對於一個女性而言尤為來之不易的這一切，冒着失去自由乃至生命的危險，而毅然扛起攝像機。她說：

推動我走上拍攝紀錄片道路的，就是這個婦女〔黃靜〕遭受暴力案。我唯一的想法是：讓我們彼此看見。我們要看見，如花的生命怎樣遭受凌辱，又如何因對婦女暴力的漠視以及司法不公，死無葬身之地。我在那裏，用了古琴曲『胡笳十八拍』來襯托一位母親與兒女生離死別的哀慟，但這只是一個方面；由這悲痛所激發出來對社會公正的爭取，是這部紀錄片的靈魂。這是血與琴、記錄與藝術不可分割的關係。

……

我還應該說，我特別感謝成為紀錄片工作者的命運，它使我學會了觀看、體會和理解：在我們這個艱難的社會，婦女們承受了何等的痛苦。在《中原紀事》裏，河南艾滋村的女性，當年因為所謂的「血漿經濟」的興起而捲入有償獻血，隨後感染艾滋病；在《關愛之家》中，女性因為在醫院生孩子被輸入污染了的血液，從而母子雙雙感染；在《我們的娃娃》這部片子裏，父母們為孩子葬身豆腐渣校舍而痛不欲生……我個人完全沒有能力承受這一切，這使得我在編輯線前一次次淚流滿面。

坐在現場，聽着用法文傳達的中國人的心聲，我沒想到會是這麼美！這個聲音飄響在會場上空時，我驚呆了。熱愛法蘭西精神的我，以前總是羨慕法語當中蘊藏的豐富思想和激情，而今天，我在被轉譯的母語裏，發現了毫不遜色的美和聖潔！我的被「劫持」了的母語，當她被釋放之時，她煥發出一種多麼動人的力量，這種力量令法語也為之一振。是啊，所有古老的語言都在等待生機勃勃的靈魂來更新它們。這種生機勃勃的靈魂，即便來自異鄉，即便使用地球另一端的腔調和語法，只要她所攜帶的是人類對愛和正義之渴望，她的力量，都是不可泯滅的。

回頭思量艾曉明的發言標題「讓我們彼此看見」，我體會到其中的雙關。如果說在漢語裏，「彼此看見」也可以說成「彼此相顧」的話，那麼，「讓我們彼此看見」也就可以表達為：「讓我們彼此相顧」。同樣，在西語(英、法)中，「看」和「看見」的區別以及區別的理由是十分明顯的，尤其當「看見」是用於討論人的道德判斷力和敏感力問題之時。在現代社會，人的「原罪」往往不是無知，而是「視」而「不見」。我聽到過不同的西方學者強調：只有當一個人對另一個人有「顧念」、「顧惜」之時，才能真正「看見」對方；反之，當一個人真正「看見」了對方時，又怎能沒有對他的「顧念」和「顧惜」？在此，我們不能不讚歎漢語的深厚蘊藏，不能不感到：人類的精神在其偉大之處，往往都是相通的；人類並不必然只有巴別塔後裔的命運，並非只能自說自話。

然而，在當下的中國社會，這種「看見」的渴望卻引起了當局的恐慌，以至於以損害國家利益為由阻止艾曉明出國領獎。這說明大家都明白，對於社會生活，「看見」裏面包含了一種不可小視的力量——記憶和見證。這種力量來自人們對美好生活的渴望，正是這種渴望推動着我們追問、反思和講述。我想那推動着艾曉明放下一切來做的，就是這種使命感：見證現在的事情，至少可以給未來保留一份記憶，而這記憶是不可或缺的遺產，它可以幫助未來的人學會更好地生活。篡改或抹殺記憶，既是對今人的不公，亦是對後人的掠奪。

以西蒙娜．波伏娃命名的這個獎項，其設立自然離不開以知識捍衛人道主義精神、以人道主義精神來體現知識的意義這樣一種雙重取向。這也是巴黎七大校長在會議開場白時就強調的大學的定位，以及在大學裏支持這樣一個獎項的意義。毋庸贅言，今天，這樣一種對知識、知識份子以及大學的定位，在中國愈來愈受排擠。且不說當下中國知識界對待學術的「GDP心態」，亦不論知識精英們的投機和墮落，單看艾曉明、郭建梅這兩位大學人遭受的來自校方的擠壓，便可了了。作為一個曾為母校的傳統深感驕傲的北大人，郭建梅在現場的演講中表達了她對中國大學的遺憾和擔憂：中國的明天，知識、知識份子和大學將會淪為甚麼？

在我看來，尤為可敬的是，郭建梅的擔憂並非出於一種知識份子的精英意識。她謹慎地將自己定位為「維護司法公正的普通律師」，一位盡律師「本份」的「現行制度的建設者和維護者」，而不是「體制的批評者和抗議者」。她小心地糾正了法國人稱讚她時所用的詞語，雖然這樣的詞語在民主國家被習以為常地當作知識份子的光榮使命。這一糾正提醒在座各位，她是在一種怎樣的處境之下來做「維護司法公正」的艱難事業。我們也意識到，當給自己定位為盡「本份」時，她是從一個多麼謙卑樸實的立場出發：她完全沒有知識份子們的被自己製造的意識形態幻覺所吊起來的野心和胃口。她沒有發表自己的高言大志，而只是談論她所經歷過的人和事，談論她目前所遭遇的具體處境和困難。作為一個戰鬥在第一線的律師，她深深意識到，只有面對具體的處境和困難，才能給具體的人事提供真實的幫助。而她本人的具體處境卻是：假如她不是把十多年的時間和精力奉獻給公益律師這一行，假如她把這些付出用來做學問或掙錢，她今天的境遇會截然不同。在她用自己的行動來詮釋的「本份」這個詞裏面，我們看到了一種令人驚訝的耐心和堅忍。今天，只有這種力量才能夠改變中國。

以前我以為，思想和書籍能夠讓人日復一日面對平庸的現實而不會變得平庸，但生活讓我看到的情況更加複雜。知識和野心、知識和貪欲的弔詭使我們無法輕易相信飽學之士的娓娓言辭。隨着年歲漸長，我開始變得更願意相信人的「本份」，相信生活中的「小小的善」，而常常對知識份子的理念抱有世故的疑慮。疑慮或許讓人缺乏激情，卻也能幫助我們活得更為真實：學識需要轉變為日常生活中小小的善，而不是成為精神鴉片乃至政治投機的資本。於是我想到：大學既不應當只是獲得學歷、謀求生活資本的地方，也不應當只是寫詩做夢展現抱負的地方；大學應該首先是一個讓人們學會「彼此看見」的地方，不僅能「看見」認識的人，也能「看見」陌生人。海子在《面朝大海，春暖花開》詩中說道：「給每一條河每一座山取一個溫暖的名字／陌生人，我也為你祝福。」這兩句詩體現了漢語傳統起興的修辭方式——從自然到人倫，而我想說，假如我們能夠顛倒一下這個順序，假如我們先「為陌生人祝福」，或許我們也就能夠「給每一條河每一座山取一個溫暖的名字」——我們多麼願意，這個名字是「中國」。

向兩位女性致以深深的敬意。

劉文瑾　華東師範大學思勉人文高等研究院講師、文學博士。

短論·觀察·隨筆

悼雷蒙·馬松

● 司徒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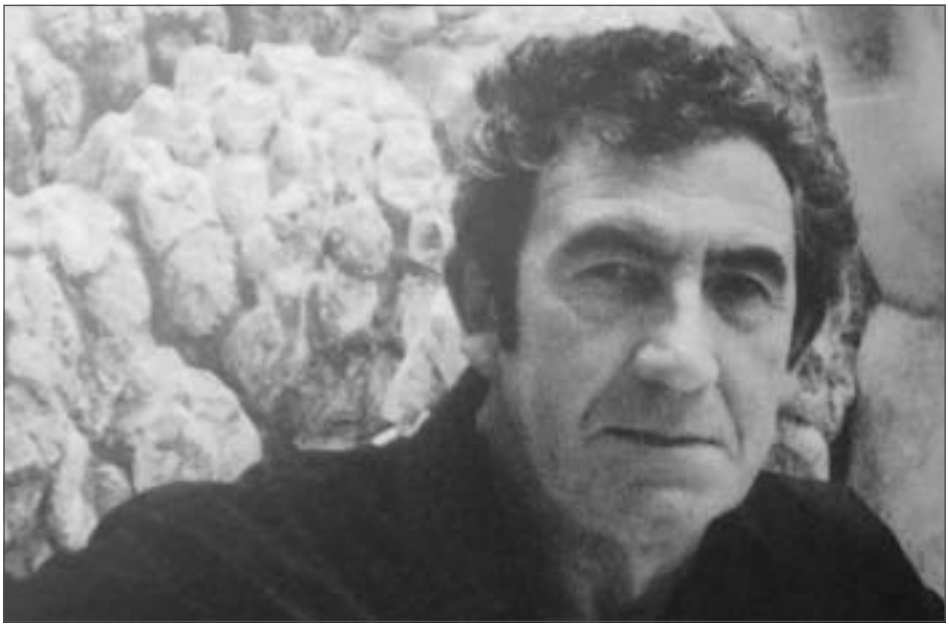

雷蒙．馬松
（1922-2010）

繼賈克梅第 (Alberto Giacometti) 之後法國最偉大的雕塑家雷蒙．馬松 (Raymond G. Mason) 於正月初一淩晨因病逝世。追悼會在巴黎中心區的聖厄斯塔什教堂 (Saint Eustache) 舉行，這教堂裏永久置放陳列馬松的大型雕塑《遷離的巴黎蔬果中心市場》(*The Departure of Fruit and Vegetables from the Heart of Paris*)。當年因這市場拆遷，馬松創作這座雕塑，為巴黎人留下永久記憶：黑夜淩晨中人們 (小販) 將蔬果集散到巴黎各市場的繁忙景象，馬松說這裏是大自然在城市中留下的角落。一個藝術家的逝世與一般人不盡相同，他留給人間藝術作品。馬松的雕塑將永久昭示這個時代人的生存處境，像洶湧海潮般的人群，在前進中突顯之時又在遠去中隱逝，所有個人特質和內在矛盾都淹沒融為一體。對人在世界中整體性的關注，正如他自己所說：我所看到的，是人在世界中的總體呈現。這是馬松雕塑作品生命力的所在。馬松晚年寂寞，這是我們的時代所有真正的嚴肅藝術家的共同命運，當今充斥大眾藝術、消費文化的畫壇，充塞着淺俗輕鬆、調侃無聊的東西，它不再要求深刻精神、宏大主題的作品。馬松生前是《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編輯部同仁的老朋友，曾應邀來港為中環維多利亞港造像。謹此紀念。

批評與回應

質疑黃宗智的「第三領域」和「準官員」概念

● 郝　娜

黃宗智認為，中國研究要切實地從自身歷史經驗出發，尋找經驗與理論背離的原因，從而修正甚或推翻經典理論、規範信念所假定的因果邏輯，把我們的認識向前推進。

在近代中國基層治理結構中，上至縣衙門的胥吏、地方社會中的士紳，下至村莊中的鄉保、村正等在內的這一群體，被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稱為「經紀人」①，而黃宗智則稱之為「準官員」②。不同的判斷源自研究者所採用的不同理論視角。鑒於杜贊奇的「經紀人」概念早已為海內外研究者所接受和使用，本文擬以之為參照，對比並檢討黃宗智的「第三領域」(third realm) 和「準官員」概念的理論預設及其存在的問題。

黃宗智的這些概念出現在對明清和民國法律實踐、新中國共產黨獨特的治理方式和改革開放後的鄉鎮經濟等現象的解讀之中。2007年，他對「第三領域」和「準官員」概念進行了系統的總結③。黃宗智理論概括的依據既來自於他對順天寶坻、四川巴縣、台灣淡水和新竹，以及上海周邊的司法檔案的經驗總結，也有其學生的努力，比如李懷印對河北獲鹿縣的鄉地、樊德雯 (Elizabeth R. VanderVen) 對東北海城縣勸學所的職員和白德瑞 (Bradly W. Reed) 對四川巴縣衙門檔案中出現的胥吏與衙役的研究。

一　同一個群體的兩張面孔

在近代中國國家政權建設研究領域中，「經紀人」已成為一個通行的概念。「準官員」則是黃宗智在探索中國自身的發展特性時提出的概念。他在研究清代和民國法律制度時發現，中國的歷史實踐超出了韋伯等人所做出的傳統／現代政府、形式主義／實體主義司法制度的理想類型劃分。他認為，種種歷史事實與實踐中的矛盾現象提示我們，中國研究要切實地從自身歷史經驗出發，尋找「從理論預期來看是相互矛盾，但其實同是真實」④的現象，尋找經驗與理論背離的原因，從而修正甚或推翻經典理論、規範信念所假定的因果邏輯，把我們的認識向前推進。他的探索為我們重新認識多元複雜的近代中國社會，提供了新鮮的視角。

(一)「政權內捲化」與「經紀人」

杜贊奇用「政權內捲化」與「經紀人」來評估二十世紀初中國的國家政權建設。國家政權建設是一國由傳統

社會轉變為現代民族國家的國家建制過程，不成功的、建設目標失效的行為便為「政權內捲化」，亦即「政權的正式機構與非正式機構同步增長」，政權徒有擴張，而國家不享有擴張收益，即為「內捲」⑤。「經紀人」是衡量「政權內捲化」的概念。「經紀人」代表國家或以國家的名義行動，以實現國家的職能，因而是「政權內捲化」的最佳表徵⑥。

杜贊奇所謂的「經紀人」包括：知縣以下的各級書吏和差役、交易中人（牙人）、度量專家等包稅人是「贏利型經紀人」；與此相對應的，則是由村莊推舉、縣政府任命的鄉地、書手、有威望的士紳，他們充當「保護型經紀人」⑦。經紀體制在一定程度上適應並調和了國家—社會之間的關係。但是，當「政權依賴經紀制來擴大其控制力時，這不僅是舊的經紀層擴大，而且使經紀制深入到社會的最底層——村莊」⑧，從而使整個社會都深受「政權內捲化」的傷害。

大量的文獻、檔案和碑帖材料都從不同角度佐證了杜贊奇的觀點。法國漢學家魏丕信 (Pierre-Etienne Will) 在對傳統中國的荒政研究中發現，地方人事存在的問題，是小規模的文職機構與國家正式任命的官員和地方政府僱用的下層人員 (胥吏) 之間的分裂。由於正式行政機構無法應對社會管理，因此多數實際行政管理工作由大量下層人員——書辦、胥吏、皂隸、差役、練勇、捕役——來承擔，而他們幾乎完全處於中央政府控制之外。胥役、里長、鄉保、地棍常被冠以「蠹」、「奸」、「貪」、「滑」之名⑨。可以說，杜贊奇的「經紀人」概念十分符合現代中國人與西方人看待傳統與近代中國的視野和想像，也規約了我們看待近現代中國國家的方式。

(二)「第三領域」與「準官員」

黃宗智的「準官員」概念來自於他對西方理論與中國清代基層治理實踐之間出現的偏差的思考，對「經紀人」概念提出了挑戰。他認為，國家與社會的二元對立從來就不適用於中國經驗。哈貝馬斯 (Jürgen Habermas) 多類型的公共領域概念，即資產者公共領域、平民公共領域、「高度發達工業社會中那種公民表決加萬眾歡呼式的、以專制為特徵的、被宰制的公共領域」⑩，不是太特定，就是太寬泛，難以真正地適用於中國。若是國家與社會共同進行社會管理，這樣的管轄範圍與空間，「很難單獨劃分為國家，或者劃分為社會」，不妨稱之為「第三領域」，它「具有超出國家與社會之影響的自身特性和自身邏輯的存在」⑪。黃宗智對清代民法的研究也證實了他的判斷：「胥吏、衙役、縣官以及地方士紳對來自正式、非正式制度的物質和象徵資本的策略性運用，構成了正式與非正式制度的『第三領域』。」⑫「準官員」是「第三領域」的行動者。黃宗智認為，傳統中國地方基層治理實踐靠的是半正式、半官方的領域和治理方法。基層治理的人員由社區提名、縣衙任命，任職不帶薪酬，無正式文書。人員如鄉保 (清代)、村長 (民國)、牌長，職責為教育、稅務、糾紛調解⑬。

黃宗智提出，「第三領域」在不同歷史時期表現形式不一。清代的「第三領域」包括：縣衙判案與親族／社區調節慣習共同作用來處理大量的民事糾紛；縣以下的收稅、司法執行、公共安全維持等行政實踐是由不領薪俸的「準官員」鄉保、牌長來施行；長期由士紳參與、領導的諸如治水、賑災、治安等地方公益。縣以下行政職

黃宗智的「準官員」概念來自於他對西方理論與中國清代基層治理實踐之間出現的偏差的思考，對「經紀人」概念提出了挑戰。他認為，傳統中國地方基層治理實踐靠的是半正式、半官方的領域和治理方法。

位的任命原則上都是由社區舉薦，政府予以認可。這些「準官員」幫助將國家與社會聯結在一起。民國的「第三領域」活動包括「治水、修路、救濟、辦學堂、調解爭端等傳統的公共活動」，也有新興階層組成的商會、商團或自治團體所開展的新型活動。這種「第三領域」還不斷地得以制度化，「從半正式的負責公共工程的『局』到『自治』組織」，無不體現着國家化與社會化的雙重取向，形構着近代國家政權建設和近代社會整合⑭。

杜贊奇與黃宗智的理論立場存有差異。杜贊奇的關注點在國家，「經紀人」是從考察掠奪性國家的角度得來的；黃宗智及其學生開發的是國家—鄉村社會的互助合作，「準官員」是致力於開發傳統中國基層治理的優良傳統。

黃宗智還把他的概念向更廣闊的時空推演。他認為新中國黨治國家權力在橫向與縱向上的擴展都極為可觀，結果是「第三領域」大幅度的國家化。但共產黨在革新社會、政治結構的同時，也延續和繼承着傳統社會基層治理的半正式方法。「第三領域」的範圍包括鄉村衛生服務與小學教育、中國鄉村集體 (公社與大隊) 與城市工作單位。這些行政、半行政單位的領導「成為居於國家與社會間的第三領域的一種關鍵地帶」。在這一空間裏，國家聯合社會開展超出正式官僚機構能力的公共活動，新型的國家與社會的關係逐漸衍生，「這裏是更具協商性而非命令性的新型權力關係的發源地」⑮。他還提出，1980年代後新的私人領域不能從簡單的西方經驗來理解，新型的民營企業是在國家機器和官員的扶持下興起的，是體制與市場互動的產物，是「第三領域」的功效。

(三)「經紀人」與「準官員」的差異

同樣一群基層行政人員，杜贊奇認為不是「保護型經紀人」，便是敲詐勒索的「贏利型經紀人」；而黃宗智則認為他們是官府與地方精英間的緩衝，是半正式的「準官員」。對於同一群人，研究者為何會使用如此不同的概念？他們迥然相異的判斷是如何得來的？

首先，概念產生的時空差異。杜贊奇的研究落在二十世紀初新政、1930年代國民黨重組鄉村社會前後這樣的國家與社會關係結構發生明顯變化的時間點上，地域是在生態與社會經濟狀況不斷惡化、經濟上貧苦的華北，描述的是國家權力向基層滲透時的壓迫性和破壞性；黃宗智及其學生的研究關注的是晚清及民國的基層社會，突出的是鄉村社會相對穩定的政治生態和社會基層治理方面傳統的延續性特徵。選取生態、經濟狀況優越的河北獲鹿縣作為研究對象的李懷印提出，地方行政的特點在於讓當地內生性制度安排承擔日常的管理職責，而不是國家和鄉村社會的對抗⑯。

第二，研究者理論立場的差異。杜贊奇的關注點在國家，「經紀人」是從考察掠奪性國家的角度得來的；而黃宗智及其學生開發的是國家—鄉村社會的互助合作，「準官員」是致力於開發傳統中國基層治理的優良傳統。所以「經紀人」刻畫的是行動者的牟利性、剝削性；而「準官員」則側重於行動者身份上的半官方、半正式的合法地位。

第三，兩個概念的性質與邏輯。「經紀人」是用於描述、分析「政權內捲化」的描述性概念；而「準官員」的提出是黃宗智意圖勾畫其作為場域的「第三領域」運行機制的概念，是「第三領域」中的行動主體。「經紀人」是考量國家政權建設成敗的概念，其存在是特定時期的現象；而黃宗智認為，近代到當代中國的「第三領域」中都有「準官員」的存在，亦即「準官員」是一種結構性的、靜態的、時間性不顯著的概念。杜、黃兩人的觀察視角不同，不同的觀察視角又指向研究者不同的理論預設。

二　理論依據與內在問題

(一)「經紀人」的理論依據與問題

杜贊奇的「經紀人」概念為我們擴闊了思考近代中國國家成長狀況的視野，其理論參照是西歐國家政權建設。西歐多國林立與戰爭頻仍的狀況，使得戰爭與因戰爭而來的課稅問題成為西歐民族國家成長的基本動力；君主與地方自治組織和自治市鎮間的鬥爭、國家—社會間的對抗，始終是歐洲各國現代國家形成時期的一個主題。如果國家—社會間的關係由傳統社會的互助合作轉為緊張、對抗關係正預示着中國開始向現代轉型，那麼「經紀人」就該是「前官僚化或者說世襲官僚政權向合理化官僚政權轉化的一個必經階段」⑰，而並非黃宗智所說的中國的獨特性。那麼，我們是否又回到了西方漢學界的「傳統—現代」分析模式，認為中國的發展就是沿着西方軌迹前進？

中國並不存在這種對抗關係，中國傳統社會的差序格局和同心圓結構從未形成過國家—社會對立的結構。國家甚至有意放任鄉村自行任用代理人，國家對基層社會的控制一向採取淡化和虛置的手段。問題還在於無論是傳統的中國還是開始邁向現代國家的中國，歷史提供給我們的經驗都不是那麼涇渭分明，而是呈現出傳統／現代、政治／經濟、公域／私域、權力／文化等都緊密糾纏在一起的情形。西方由於發展的自發性和時間上的從容，各個階段之間存在着明顯的分野；而中國呈現的面相則多樣複雜。依照西方國家發展歷程來判定中國近現代色彩紛呈的狀況，硬要劃分出發展階段，評判其成敗，未必妥當。

(二)「準官員」的理論依據與問題

黃宗智的「準官員」概念是基於對國家—社會模式的修正，基於對中國歷史與實踐經驗和西方理論之間的背離原因的反覆探求。他指出，「市民社會」在十八、十九世紀的含義比較明確，是指居於國家與社會之間的區域，經由現代化變遷中國家與社會的交互作用而生成。目前的通行用法是依據東歐新近事態之發展而形成，是指獨立於國家的一切社會組織或社會活動。這種用法把市民社會與國家簡單對立起來，並將市民社會與社會混為一談⑱。於是他力圖回到其原初用意上，依照哈貝馬斯的「國家—公共領域—市民社會」的模式提出「國家—社會—第三領域」這一內涵更豐富、更具彈性、他認為也更符合中國實際的理論模式。但黃宗智的理論探索尚有以下問題需要回答：

第一，他根據哈貝馬斯的「公共領域」推導出的「第三領域」是否成立？哈貝馬斯將其「資產者公共領域」限定為一個源自歐洲中世紀市民社會的獨特發展歷史的概念，不是實體，而只是一種「空間」場域，本身一直都是私人領域的一部分，並不能將其作為一種理想類型，隨意用到其他社會的歷史情境當中⑲。特定時空中形成的現象和理論，如果斬去其產生的背景，把它推及其他社會，是否可行？許多研究者同樣基於哈貝馬斯所述的「公共領域」的原初涵義，質疑黃宗智的概念。

第二，黃宗智的研究總的來說仍是在回應、修正國家—社會二元框架，也正表明他並未擺脫其限定。他對此回答說：「我們需要超越的不是這些有具體實際根據的概括，而是其非此即彼的二元對立理論建構。如果以為不是正式國家，便必定是非正式社

中國傳統社會的差序格局和同心圓結構從未形成過國家—社會對立的結構。國家甚至有意放任鄉村自行任用代理人。依照西方國家發展歷程來判定中國近現代色彩紛呈的狀況，硬要劃分出發展階段，評判其成敗，未必妥當。

會，那就會把其交搭的中間領域完全排除在自己的視野之外。我們需要超越的不是國家和社會的實際存在，而是對兩者的非此即彼的思維方式。」⑳黃宗智致力於提出一種全新的認識思路，但在尋找證據回應質疑時，卻把「第三領域」概念的推演推向實質化。

第三，概念推演的實質化的表現。如果把概念實質化，把它當成是觀察到的事實看待，把一種提示性思路和解釋模式推向絕對化和簡單化，那麼這一概念所能開發出的想像力意義很大程度上就被抵消了。黃宗智認為中國的現代歷史經驗中也存在大量「第三領域」。新中國成立後黨政權力空前擴張，出現了「第三領域」大規模的制度化、國家化㉑。但問題在於國家化後的「第三領域」何以還能成立。新中國借助於既有的社會組織與結構擴張自身的權力，國家權力全面覆蓋社會，國家化、準軍事化的基層管理方式是「第三領域」的簡約治理方法；還是因為新國家的行政觸角尚不發達，無法做到結構與職業分工明確，而社會又未成長，捉襟見肘，才會出現的現象？新中國社會管理的獨特性，不過是在現代化情境的逼迫下，功能不足的國家與不夠成熟的社會應對現代社會需求的權宜之計，因此無法制度化，也未使中國的發展長久受益。

國家化、準軍事化的基層管理方式是「第三領域」的簡約治理方法；還是因為新國家的行政觸角尚不發達，無法做到結構與職業分工明確，而社會又未成長，捉襟見肘，才會出現的現象？

第四，黃宗智借用後現代主義和新文化史對表達的功用、表達與實踐區分的研究方式來探討中國的司法制度，對於重新認識中國的歷史與傳統不無裨益。但是律例的道德化、儒家化表達是否真會與其實踐有天淵之別？「衙蠹」是基於憑空「構想」與歷史誤會，還是反映了政治肌體無法應對快速變動的社會需求的尷尬？這也是黃的重構努力無法圓滿回答的問題。那麼，他的理論探索意義何在？

三　西方理論與中國經驗之間的張力

理論可以幫助研究者建立或反觀事物間的因果聯繫，理論與研究者對未來的設想不可分割，黃宗智說：「換一種針對中國的理論就要求我們換一種對中國未來圖景的設想。當我們在為中國尋求理論的自主性時，我們所面臨的問題部分地是尋求中國未來的另一種圖景。」㉒但西方理論有其產生的特殊社會環境，我們不僅應當把西方經驗和理論置於其歷史背景中去理解，也應在將其應用於中國情境時倍加審慎㉓。杜贊奇依據的是現代化理論和國家建設理論，這些理論將歐洲的發展歷程及由此形成的國家理論設定為普適的標準範式，中國只是研究者用以參照呈現自己的「他者」，如果中國符合其理論，則證明理論的正確性；如果不符合，則證明中國的非典型性。這種證實或證偽西方理論的研究在美國的漢學研究和中國國內近代史研究中十分普遍㉔。杜贊奇的理論比較符合這種以西方理論剪裁中國經驗的方法。

黃宗智依據的國家—社會模式是西方政治社會學傳統悠久的分析框架，它提供了一種有別於現代化理論和意識形態批判的模式。這一模式一直是當代中國研究的重要分析框架，乃至趙文詞說：「有關國家與社會關係的不同認識，就直接影響到了當代中國研究的發展。」㉕國家—社會理論假定傳統中國沒有西方理論意義上的民族國家與市民社會，國家覆蓋社會，而近現代中國的歷史變遷正見證着現代民族國家的建設與市民社會的成長。黃宗智有意突破把中國作為「他者」，用來驗證西方文明典型性、證實或證偽西方理論的研究誤區，他試圖做到以中國經驗修改、替代西方理論。

但是，黃宗智的問題在於，他借用西方的理論模式，卻否認中西雙方具有可比性。他想建立中國歷史的主體性，結果卻把提示性的概念實質化，並突破其特殊的時空限定，作普遍化的推演。他的嫁接兩個理論，尋找各種理想類型的交接和中間地帶的做法㉖，還使得他對西方理論與中國歷史的觀點讓人覺得似是而非。

不過，黃宗智意識到中國過去的變化形式與推動力不同於西方，其發展道路並不朝向西方理論模式與轉型模式邁進。他提出，研究者應該立足於中國，從確立中國自身的主體性和現代性的立場出發，與西方歷史和理論進行對話，只有這樣才能建立貼近中國實際的理論和研究方法。也許，這便是黃宗智的理論探索的最大意義。

黃宗智的問題在於，他借用西方的理論模式，卻否認中西雙方具有可比性。不過，他提出研究者應立足於中國，從確立中國自身的主體性和現代性的立場出發，與西方歷史和理論進行對話，是其理論探索的最大意義。

註釋

①⑤⑦⑧⑰　杜贊奇（Prasenjit Duara）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頁159-72；51、172；162-72；51；185。

②⑪⑭⑮　黃宗智：〈中國的「公共領域」與「市民社會」？——國家與社會間的第三領域〉，載黃宗智主編：《中國研究的範式問題討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260-69；269-70；270-74；277-82。

③⑬　黃宗智：〈集權的簡約治理——中國以準官員和糾紛解決為主的半正式基層行政〉，載《經驗與理論：中國社會、經濟與法律的實踐歷史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頁416-31；414-25。

④⑱㉑㉒㉓　黃宗智：《經驗與理論》，頁71；165；430-31；127；102-24、526-33。

⑥　杜贊奇的「內捲化」與黃宗智的近代農村經濟「過密化」的概念同是"involution"，黃宗智曾做過說明，它們只是翻譯不同。參見黃宗智：〈中國研究的規範認識危機——社會經濟史的悖論現象〉，原載《史學理論研究》，1993年第1期，收入《經驗與理論》，頁69。杜贊奇將描述近代南亞水稻生產停滯狀況的「內捲化」引入到政治學的領域裏來，「內捲化／過密化」是黃宗智用來解釋華北和長三角鄉村經濟不發展因果分析中的關鍵概念。

⑨　魏丕信（Pierre-Etienne Will）著，徐建青譯：《十八世紀中國的官僚制度與荒政》（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83-86；張蕾：〈清同光年間江寧府城隍廟告示碑考釋〉，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政治史研究室、蘇州大學社會學院編：《晚清國家與社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179-80。

⑩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等譯：《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

⑫⑲　黃宗智：《清代的法律、社會與文化：民法的表達與實踐》（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7），頁91；161。

⑯　李懷印著，歲有生、王士皓譯：《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北京：中華書局，2008），結論部分。

⑳　黃宗智：〈中國法律的實踐歷史研究〉，《開放時代》，2008年第4期，頁105-24。

㉔　包偉民：〈中國史研究：「國際化」還是「中國化」〉，《歷史研究》，2008年第2期，頁46-48；黃宗智：〈學術理論與中國近代史研究——四個陷阱和一個問題〉，載《中國研究的範式問題討論》，頁110-12。

㉕　轉引自田佑中：〈走向後現代：當代中國研究中國家—社會分析框架的嬗變〉（2003年4月13日），原載世紀中國網（已遭封禁），新浪博客轉載，http://blog.sina.com.cn/s/blog_46c5e695010008xf.html，2007年5月20日。

㉖　黃宗智：〈學術理論與中國近現代史研究〉，載《經驗與理論》，頁195-97。

郝　娜　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政治學理論專業2008級博士研究生

女性主義視角下的中國法律史

——《公主之死：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

● 喻　中

李貞德：《公主之死：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北京：三聯書店，2008)。

筆者瀏覽過一些中國法律史著作，也了解一些中國法律史的寫法。其中特別值得推薦的是梁治平的長文〈法律史的視界：方法、旨趣與範式〉①，該文對中國法律史的寫法，做了比較全面的梳理：中國大陸的，港台的，海外的；清末的，民國的，當下的，分門別類，一目了然。但是，李貞德的這本《公主之死：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引用只註頁碼)，還是超出了筆者的閱讀預期，同時也越出了梁治平的長文所限定的「視界」。

首先，標題就有些先聲奪人。說起中國法律史，你我多少都知道一些。再說，願意打開這本書的讀者，大多是法律史學的研習者，至少也是愛好者，他們對於中國法律史，不能說毫無所知吧。從這個意義上說，這本書的副標題，就有聳人聽聞的嫌疑。不過，待筆者把全書讀完，便感到釋然；對作者的良苦用心，多少也有一些理解。大致說來，倘若把中國法律史比作一個龐大的風景區，那麼，這本書則指示了一條進入風景區的全新道路。由於觀光線路新，遊客看到的風景，肯定就會煥然一新，映入取景

大致說來，倘若把中國法律史比作一個龐大的風景區，那麼李貞德的《公主之死：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則指示了一條進入風景區的全新道路。

框中的圖景，當然也就是「你所不知道的」，或者說是「你沒有見過的」。從這個角度上說，本書的副標題也算名至實歸，不能算作「忽悠」。

正標題「公主之死」，暗示了作者所選取的視角：女性主義。這裏的公主，是指北魏宣武帝時期的蘭陵長公主。她在宣武帝即位之初，就嫁給了北魏貴族子弟劉輝。由於劉輝的「婚外戀」，兩人先離婚，後來又重婚。經過多年的折騰，公主終於懷孕了。然而，就在公主懷孕期間，劉輝又移情別戀，和另外兩位女士「染」上了。公主終於按捺不住，和劉輝再起爭執。憤怒的劉輝把公主推到牀下，並用腳踩她的肚子，導致公主先是流產，後來終因受傷過重而死亡。這就是所謂的「公主之死」。

按照現在的法律，這是一起普通的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劉輝，「故意傷害致人死亡」，判上十年有期徒刑，或更重一些，無期徒刑，也就罷了。雖然死者的血統要高貴一些，但也無改於這個案件的基本法律關係。可見，倘若單從法律適用的層面上說，這樣的刑事案件平淡無奇。即使放在北魏時期，由於犯罪嫌疑人傷害了皇室成員，衝擊了君主或皇室的至尊地位，應當加重處罰；但就算是處以極刑，也不過是一起傷害皇室成員的刑事犯罪案件，頂多可以為「君權至上」增添一起例證，僅此而已。

如果從犯罪構成、刑法適用，甚至一般法律理論的視角來觀察這個事件，我們就只能得出上述法律結論。但是，這本書避開了這種專業性的法律視角，甚至也沒有過多地依賴史學的視角，而是特別凸顯了受害者的性別特徵。這種觀察視角的挪移，讓同一個事件從「劉輝傷害致人死亡」，戲劇性地變成了「公主之死」。以劉輝的刑事責任為中心的問題變成了以公主的性別特徵為中心的問題，這就意味着，一個法治主義的問題轉換成為了一個女性主義的問題。

在女性主義的平台上展示中國法律史，第一個出場的中心人物是東晉名人謝安的夫人劉氏。她要表達的基本觀念是：絕不同意謝安納妾。謝安的侄兒、學生便拿《詩經．螽斯》來請教劉氏，並趁機表示：「正因為螽斯這種昆蟲有不妒忌的美德，所以才能多子多孫。」劉氏一聽，知道他們是在嘲諷自己，便問：「這首詩是誰寫的？」他們回答說：「周公！」劉氏於是說了一句千古名言：「周公是男子，相為爾，若使周姥撰詩，當無此也。」(頁1) 根據這個典故，本書的問題意識便呼之欲出：「歷史上的政治制度、社會規範、倫理價值，以及記載這些標準的敘述書寫，是從誰的視角和位置發言？倘若周婆也有制禮作樂的機會，她發表的成果，會和周公一樣嗎？這本小書要問的，就是這個問題。」(頁3)

周公制禮，可以視為中國法律史的開端。然而，假如制禮者不是周公而是周婆，中國的法律史又會怎樣？如果歷史不允許假設，那麼，周婆又會如何看待發端於周公的中國法律史？

周公制禮，可以視為中國法律史的開端。然而，假如制禮者不是周公而是周婆，中國的法律史又會怎樣？如果歷史不允許假設，那麼，周婆又會如何看待發端於周公的中國法律史？

周公像

相信在周婆看來，中國法律史的基本特徵就是父系倫理的法制化。對任何人來說，生與死堪稱最重要的兩件事。一個小孩的出生，本來是母親懷胎分娩的結果。但是，一個小孩的最優先、最重要的身份，卻是父親的兒女。這個小孩與生他(她)的女人的關係，並不一定就是法律上的母子(母女)關係；他們之間的關係，要由這個女人和小孩父親的關係來決定。譬如，按照唐律的規定，如果女人是小孩父親的嫡妻(大太太)，那麼，小孩的生母就是嫡母；如果生母是妾，那麼，小孩的嫡母便另有其人。

再譬如，在《紅樓夢》中，探春比較有個性，也自視甚高，但卻是趙姨娘(她父親的妾)所生，由於這個緣故，趙姨娘就不再是探春法律上的母親，探春父親的正妻王夫人才是她的法定的母親；探春也從來不承認趙姨娘的兄弟是她的舅父，而是公開宣稱王夫人的兄弟才是她的舅父。探春對於生母的這種態度，就是父系倫理長期薰陶的產物，也是父系倫理法制化的結果。

出生如此，死亡亦如此。按照《儀禮．喪服》的規定，一個男人為自己過世的父親應當服「斬衰三年」之喪，這是最重的喪，表現的是最深沉的悲痛。那麼為母親呢？母親去世時，倘若父親仍然健在，兒子只能為母親服「齊衰一年」之喪，這就輕得多了。理由就是「父至尊也」。此外，女性作為女兒，在出嫁之前，為親人服喪的內容，和男性並無二致；一旦嫁為人婦，情況就不同了。女人出嫁，脫離一個父系家族而進入另一個父系家族，所有原先對娘家親人的喪服都隨之縮短、減輕，而對原先毫無關係的夫家親人則產生了服喪的責任。最明顯的是，出嫁的女兒對於娘家過世

本書正題為「公主之死」。這就意味着，死者不但是女性，同時還是皇室成員。因而，對於這個傷害事件的處理，就出現了兩種不同的立場：父系倫理和皇權倫理。

的父親，只能服「齊衰一年」之喪，而她最重的喪，則要保留給丈夫(如果丈夫先她而亡的話)。這是因為「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既然一個人頭上不能頂着兩個天，那麼女人出嫁就等於「變天」。她的天，也就是她表達至尊至敬的對象，遂由父親轉為丈夫。這就是父系倫理要求女性的「夫家認同」和「夫尊妻卑」。

本書正題為「公主之死」。這就意味着，死者不但是女性，同時還是皇室成員。因而，對於這個傷害事件的處理，就出現了兩種不同的立場：(一)壓制女性的父系倫理的立場；(二)打擊謀反的皇權倫理的立場。按照北魏皇室的意見，侵害了皇族利益的劉輝，應當以謀反大逆罪的名義處以死刑，因為劉輝的傷害行為導致了公主及胎兒的死亡，是對皇室成員的傷害。顯然，這是一種君權至上或皇權至上的立場。

即使在與皇權倫理、君權至上原則相衝突的情況下，父系倫理在中國法律史的世界裏，仍佔據了基本原則的地位，它在各種相互衝突的原則體系中，屬於「高位」和「硬通貨性質」的原則。

對於這樣的處理方案，普通的士大夫官僚集團提出了反對意見。他們中的代表人物，時任尚書三公郎中的崔纂認為，劉輝既然並未謀反，就不應當以謀反罪懲罰他。他認為劉輝所犯的罪，其實是父親殺了自己尚未出生的兒女。他引用北魏當時的《鬥律》來為劉輝辯護：「祖父母、父母忿怒，以兵刃殺子孫者五歲刑，毆殺者四歲刑，若心有愛憎而故殺者，各加一等。」也就是說，倘若父母在教訓子女之時，意外殺死他們，也不過判四五年的徒刑。即使因為心中好惡，故意殺死子女，也罪不致死。

崔纂表示，儘管公主身份尊貴，不是一般女性可以比擬，但她既然已下嫁劉輝，她懷的胎兒就不能說不是劉輝的骨肉。既然劉輝犯下的是墮殺親子之罪，那麼朝廷就應該以殺子的罪名處罰他。因此，即使這個胎兒是公主的骨肉，也是皇室的成員，但是，從父系倫理來看，這個胎兒和其他所有女人懷胎生產的小孩一樣，最優先和最重要的身份，都是父親的兒女。

按照崔纂的觀點，任何胎兒都是父親的兒女，這是首要的原則，因而也是必須優先適用的原則；即使胎兒是皇室成員，也適用這條原則。這樣的觀點，代表了中國士大夫階層的基本觀點。可以相信，在通常的情況下，這樣的觀點能夠得到全面而徹底的落實。即使在跟皇室利益發生衝突的情況下，士大夫集團都還在為落實這項原則而據理力爭；即使在與皇權倫理、君權至上原則相衝突的情況下，這項原則依然還是那麼堅挺。這就從相反的方向有力地證明：父系倫理在中國法律史的世界裏，佔據了基本原則的地位，它在各種相互衝突的原則體系中，屬於「高位」的原則，屬於「硬通貨性質」的原則。

不過，即使官僚集團為全面落實父系倫理進行了有力的辯護，但是，對於劉輝的處罰仍然遵循了皇室的邏輯：以謀反罪的名義對劉輝處以極刑。表面上看，這是皇權倫理壓倒了父系倫理、男權倫理。但是，得出這樣的結論還是過於粗糙；僅僅止步於此，是很不夠的。因為，在這個特定的事件中，皇權

倫理對於父系倫理的排斥，還有兩個特殊的背景：其一，北魏皇室是鮮卑人；其二，皇室的實際當政者是女性。

鮮卑人有甚麼特點呢？五世紀中葉的歷史學家范曄在寫《後漢書．烏桓鮮卑列傳》時，介紹了遊牧民族鮮卑人的社會狀況：他們逐水草放牧，居無定所。每一代的人各自推舉勇敢強健、善於判決是非、精於處理鬥訟的人為首領，並沒有父死子繼、世襲統治的制度。因此，鮮卑社會貴少而賤老，並且兒子未必和父兄比較親近。相反，由於男女成婚之後，女婿會先在妻子家中居住、勞動一二年，一般男性反而和母親以及妻子娘家的族人感情比較好。范曄還說，鮮卑人「計謀從用婦人，唯鬥戰之事乃自決之」，似乎女性才是運籌帷幄的樞紐人物，影響着男性是否能夠決勝於千里之外。

鮮卑婦女的政治影響力，在鮮卑人入據中原之前就有史為證。四世紀初，當拓跋氏族仍在草原遊牧的時期，一位貴族婦女在政治鬥爭中殺了她的侄兒，也就是在位的君主，而改立自己的兒子。之後的四年，她親自掌政，當時被人稱為「女國」。四世紀中，拓跋的統治者什翼犍打算定都，卻遭太后王氏的反對而作罷。她的理由是，拓跋自古以來以遊牧為業，倘若築城定居，萬一敵人來犯，將喪失行動能力。北魏建國之後，太武帝計劃征服柔然，內外朝臣大多不表贊同，只有崔浩支持皇帝的策略。由於太后竇氏站在群臣的一方，大加阻止，太武帝只好請崔浩和群臣在太后面前辯論，以獲得太后的出兵許可。由此看來，拓跋氏似乎還保持了鮮卑「計謀從用婦人，唯鬥戰之事乃自決之」的遺風。

鮮卑原來的風俗，可能直接或間接地影響了北魏婦女的地位，乃至女性的政治權力。六世紀時從南方遷到北方居住的著名學者顏之推就發現，在北方全靠婦女當家，不論是打官司、討公道、拉關係、套交情，經常都可以看見婦女的蹤影。她們和丈夫談話的時候，或者喊他們的名字，或者直接稱「你」，而不會用「夫君」或者是「您」之類的尊敬口吻或者用語（頁90-92）。這樣的現象說明，男性並沒有獲得相對於女性的優越地位；同時也說明，儒家的父系倫理在傳統的鮮卑社會中，並沒有甚麼明顯的影響，至少不能佔據支配地位。

而且，鮮卑婦女參定計謀的習慣，還致使北魏政權成為了不折不扣的女主政治：由女性出任實質的最高統治者。譬如，前文提到的太武帝時的皇太后竇氏，對於軍國大事，就有舉足輕重的影響。文成帝的皇后馮氏，因為繼任的皇帝年幼，就曾兩度以太后名義攝政，在歷史上被稱為文明太后。孝文帝時期的漢化政策，就是由這位文明太后推進的。此外，她還推行了俸祿制、三長制、均田制等相關制度改革，一步步地改變了鮮卑傳統的遊牧領導模式，使得整個政治體制能夠更有效地掌控華北漢人的農業社會，為北魏後期在中原的統治奠定了政治基礎。

靈太后本身就是一個身為女性的女權主義者，她長期浸潤在還沒有完全漢化、沒有完全儒家化的鮮卑社會中，因而，她對於「公主之死」事件的處理，並未遵循父系倫理的基本準則。

文明太后的崛起和政績，想必引起了後世女性起而效尤之志。孝文帝的兒媳、宣武帝的妃子胡氏，也就是「公主之死」事件發生之時的北魏最高統治者靈太后。她早在孝明帝年幼即位之時，便以太后的身份臨朝稱制。其中除了因為政變曾經短暫失勢外，十多年間一直主掌大權，政由己出，女性出頭的意志相當明顯，且特別致力於保護在婚姻中受到傷害的女性。譬如宣武帝的兄弟汝南王元悅，經常為小事對王妃發怒，甚至拿木棍捶撻毆打。有一次汝南王外出，靈太后召見王妃問話，發現王妃挨打受傷，臥病在牀，瘡口還沒有癒合。靈太后大怒，認為非同小可，於是下令：從此以後，凡是親王、諸侯的王妃，只要患病一百天以上，都要上報朝廷，稟告詳情；未來如果還有捶打王妃的事情，親王一律削除封位。這項政策，生動地寫照了靈太后的女權主義立場。正是持有這樣的立場，她才可能以朝廷的名義，做出了將劉輝處以死刑的判決。

李貞德以「公主之死」為題，確實給我們提供了一部「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它不僅豐富了法律史學的視界，甚至還可能回應了自周婆以降的歷代婦女的某種或隱或顯的願望。

為甚麼以崔纂為代表的北魏士大夫集團，試圖以父系倫理為劉輝辯護的努力功敗垂成？根本的原因就在於：最高決策者本身就是一個身為女性的女權主義者，她長期浸潤在還沒有完全漢化、沒有完全儒家化的鮮卑社會中，習慣於女主政治，對於儒家的父系倫理並沒有真正的認同。因而，在她的主導下，對於「公主之死」事件的處理，並未遵循父系倫理的基本準則。

包括鮮卑以及後來的蒙古、女真在內的北方歷代遊牧民族，雖然一次又一次衝擊了父系儒家倫理，但它們最後的結果都是漢化，接受了儒家的父系倫理。在「公主之死」這個特定的事件中，雖然北魏朝廷做出的處理決定並沒有遵循父系倫理，但卻只能歸因於偶然和例外（譬如鮮卑傳統、女主政治）。恰恰是這種偶然和例外，更有效地襯托了父系倫理的普適性。因而，從周公的夫人周婆，從謝安的夫人劉氏，從靈太后胡氏，從武則天武氏，尤其是從本書作者李貞德女士的眼光看過去，一部中國法律史，就是一部父系倫理、男權主義的法律史。這部中國法律史，周公不可能知道，因為他不可能有這樣的文化自覺。今人雖然有一些模糊的意識，但也沒有予以系統的深究。從這個角度上說，李貞德以「公主之死」為題，確實給我們提供了一部「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它不僅豐富了法律史學的視界，甚至還可能回應了自周婆以降的歷代婦女的某種或隱或顯的願望。

李貞德既然寫下了這本「十萬言書」，應當算是歷代中國婦女的代言人吧；只是，不知道歷代婦女地下有知，是否心有戚戚焉？因為女性主義的視角，畢竟來源於一個中國傳統婦女聞所未聞的相異的意義體系。

註釋

① 梁治平：〈法律史的視界：方法、旨趣與範式〉，載《在邊緣處思考》（北京：法律出版社，2003），頁190-241。

喻　中　四川大學法學院教授

反思極權主義
——托多羅夫的「心路歷程」

● 孫傳釗

阿隆 (Raymond Aron) 著，楊祖功等譯：《雷蒙．阿隆回憶錄：五十年的政治反思》(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

2007年10月，托多羅夫 (Tzvetan Todorov) 訪問了中國，在北京大學等研究機構講學①。可是，中國學術界對其來訪的反應寥若晨星。12月7日，《文藝報》刊登沈大力的〈敲響西方文論的警鐘〉一文，可謂中國學者在紙媒上對托多羅夫來訪的唯一反應。該文驚呼2007年托多羅夫在新著《文學的危殆》(*La Littérature en Péril*) 中「揭竿起義」，全盤否定1970年代以來法國文壇流行的傾向，即只注重單純的概念討論，脫離現實生活，具有「形式主義」、「虛無主義」和「唯我主義」三大病理；並指責這一潮流把持法國教育界和知識界近三十年，危害三代公民②。沈大力在文章中雖然羅列了托多羅夫早年的「學術傾向」，卻絲毫未提及或故意迴避1990年代以來他轉向關心歷史學、倫理學議題的「心路歷程」，這當然令人很難理解他在文論領域為甚麼「起義」。殊不知，托多羅夫並非「起義」，更不是突然反戈一擊。

阿隆一生活動與業績和托多羅夫起家的文藝理論領域有相當距離，因此，托多羅夫給阿隆的回憶錄寫序言，中國學術界理應感到唐突並加以注意，可是，人們似乎未在意這一點。

一　來自阿隆的影響

在中國大陸的紙媒和網絡上，幾乎搜索不到反映托多羅夫「心路歷程」的信息③，唯一直接相關的文字，就是新星出版社2006年重版的

《雷蒙．阿隆回憶錄》(*Mémoires: 50 ans de réflexion politique*)，該書增加了法文2003年新版中托多羅夫寫的序言〈雷蒙．阿隆和他的《回憶錄》〉(引用只註頁碼)。這篇序言是在中國大陸能反映托多羅夫1990年代以後學術研究重心轉移的僅有文字。迄今為止，中國學術界還只是把托多羅夫作為結構主義、符號論，以及單純的文藝理論領域專家來介紹。本來，阿隆(Raymond Aron)一生活動與業績在於社會學、政治學、哲學，與托多羅夫起家的文藝理論領域有相當距離，因此，托多羅夫給阿隆的自傳性回憶錄重版寫序言這件事情本身，中國學術界理應感到唐突並加以注意，可是，人們似乎未在意這一點，或者是故意迴避這一問題。

托多羅夫的序言部分反映了他最近十多年在歷史學、倫理學研究著述中的一些主要觀點及其來自阿隆的重要影響，還部分回答了沈大力的疑問：他為甚麼「揭竿起義」？

仔細讀托多羅夫寫的序言，讀者會感到出版社編輯請他寫這篇序言非常合適——六十多歲的托多羅夫即便在二十世紀末轉入一個新的政治倫理領域也非等閒之輩。儘管他在阿隆去世之後才關注其著述，但這篇序言不僅對阿隆的生平與業績評價精到，也部分反映了托多羅夫最近十多年在歷史學、倫理學研究著述中的一些主要觀點及其來自阿隆的重要影響。而且，這篇序言還部分回答了沈大力的疑問：他為甚麼「揭竿起義」？

托多羅夫強調阿隆之所以值得紀念，首先因為阿隆在重大的政治事件面前，都堅定地選擇了個人的立場(頁15)。這和托多羅夫在《惡的記憶．善的嚮往》(*Mémoire du mal, tentation du bien*, 2000)④中讚賞小說家格羅斯曼(Vasily Grossman)在斯大林時代不畏懼強暴精神的分析是一致的。同樣，在《面臨極端》(*Face a l'extreme*, 1991)中，他通過納粹集中營和蘇聯勞改營生還者的事例，分析有些人(極其普通的人)為何在生存極端的條件下依然能堅持個人良心的選擇⑤。他與阿倫特(Hannah Arendt)一樣，把集中營和勞改營看成極權主義體制的重要標誌，而極權主義國家只是個強度上稍微弱一點的集中營⑥。

其次，托多羅夫在這篇序言裏指出，阿隆的優秀品格在於不隨波逐流，願意為他的選擇付出代價，因此阿隆長期處於邊緣化狀態，處在左派和右派的夾縫中，忍受孤立和寂寞，特別在左派知識份子一邊倒的法國，阿隆當年的立場「令人難以容納」(頁7)。當然，在集中營或勞改營中要保持人性與良知要付出更大的代價。

再者，托多羅夫在1990年代以來的諸多著述中批判善惡二元論，特別在《惡的記憶．善的嚮往》一書中推薦加里(Romain Gary)的小說拒絕善惡二元論的理念。在這篇序言裏他也讚美阿隆堅持反對善惡二元論，同時還兩次深情地提起加里(頁13-14)，提出「明確區分真和善，拒絕用道德抽象代替對世界的客觀認識」(頁5)。阿隆的現實主義是負責任的政治，不是屈從政治或犬儒政治；他不放棄自己的理想，但拒絕像薩特(Jean-Paul Sartre)那樣把這種理想當作理解現實的一個工具。因此，托多羅夫否定了薩特從道德教條出發的政治倫理觀。對這些前輩學人的評價，托多羅夫在《越境者的思想》(*Devoirs et délices*, 2002)裏有更詳細的敘述⑦：

我一直認為1945年至1975年這三十年，是政治思想遇難的三十年，意

識形態停滯的三十年，知性被鉛做的窗簾遮蔽的三十年，這三十年間，〔法國〕所有的言論都是依照馬克思主義、列寧主義教條來判別的，這一粗糙的意識形態，統治了知識份子的世界，擁有很大的權力，其他所有的聲音被趕到邊緣去。但是，那些聲音是決不可以缺少的。雷蒙．阿隆像是在沙漠裏，儘管沒有人聽他的敍說，還在不斷呼喚；阿爾貝爾．加繆[Albert Camus]也在敍說，他的聲音被薩特淹沒了。還有那個羅曼．加里，當時誰也不認真地把他當回事，只是把他作為一個商業性的小說家，其實他不僅是個遠勝過薩特的、讓人驚異的小說家，也是個超越大半部分同時代人的卓越的思想家。

他在《生活在異國他鄉的人》(*l'Homme Dépaysé*, 1996) 中，更直接地指出：薩特的道德至上論是盲從單一的教條；阿隆卻是基於人類普遍觀念通過討論中的爭論推導出合理的倫理⑧。托多羅夫厭惡薩特在現實中的各種政治表現，特別是厭惡他把烏托邦理想信仰寄託予自認為唯一可能實現的蘇聯，無視蘇聯存在勞改營等客觀事實的態度與立場。他對薩特晚年訪問中國，支持毛澤東的文化大革命，招來不少無知青年的模仿和崇拜的後果，也嗤之以鼻：「倘若20歲的時候有這種狂熱、有某些過激的行為還能原諒，也許還有點魅力，可是如果從薩特當時的年齡及其經歷來看，只能說他的狂熱和過激表現出政治上的完全不成熟。」⑨

托多羅夫還把阿隆與加繆做比較，認為加繆對來自莫斯科的謊言的宣傳保持警惕，最後與那些「左翼」朋友絕交，是出於他作為一個文學家、作家和思想家的責任感，認為自己對讀者有傳達真實的義務與責任。而對於阿隆來說，保持言論與客觀世界的一致性的責任，是要求自己嚴密地研究世界，力求不在不掌握事理的基礎上發表自己的觀點。托多羅夫以他們在阿爾及利亞獨立問題上的態度為例來說明：加繆因為自己是在阿爾及利亞出生，對故鄉有特殊情感，不贊成阿爾及利亞獨立而沉默；阿隆從經濟學理論出發，分析國家與民族的利益得失，公開發表贊成阿爾及利亞獨立的觀點。托多羅夫指出，加繆更重視的是言論與言論的主體對應；阿隆注意的是言論與言論描述的世界的一致性。所以，阿隆的公開言論都與法國實際政治生活有着密切關係；加繆則與現實政治保持一定距離，以此來評判善與惡⑩。

當波爾特溫 (Catherine Portevin) 問起托多羅夫：您與阿隆、加繆兩人中哪個更加近似？托多羅夫的回答是：自己比較接近阿隆，不會

托多羅夫厭惡薩特把烏托邦理想信仰寄託予自認為唯一可能實現的蘇聯，無視蘇聯存在勞改營等客觀事實的態度與立場。他對薩特支持文化大革命也嗤之以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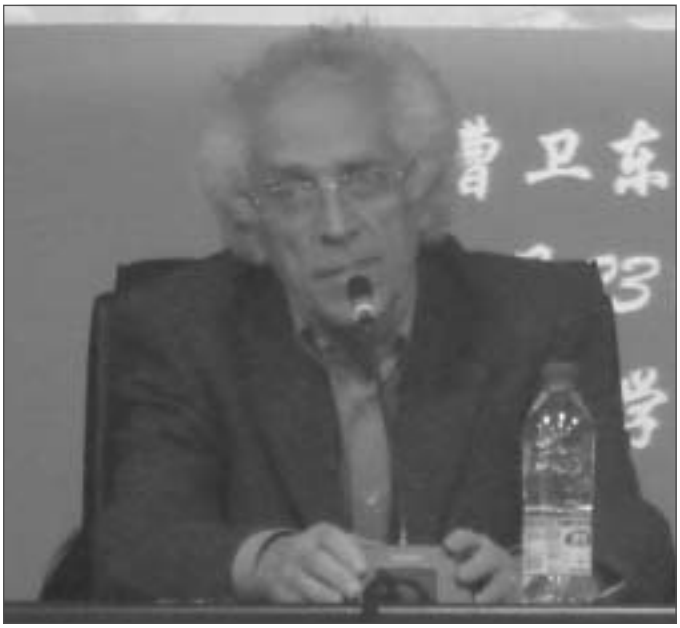

托多羅夫在北京師範大學發表演說的情形

像加繆那樣創作小說和劇本；對思想史和政治史感興趣，但是不會像阿隆那樣直接參與每天的政治生活，提出具體政治解決方案——而這正是阿隆對加繆不滿、提出批評的地方⑪。

《雷蒙．阿隆回憶錄》序言中還有一處反映出托多羅夫明顯而堅定的政治倫理立場，即他說到阿隆的欠缺之時說：「阿隆對其主要的觀察對象之一的判斷稍顯不足，這就是蘇聯」，阿隆曾錯誤地認為「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繼承了西方人文主義、為了實現一種藍圖」(頁14)。阿隆早年曾認為與納粹主義相比，共產主義意識形態中具有普遍性的東西⑫。當然阿隆在其回憶錄的結束語中，已經意識到自己當年判斷的失誤：共產主義意識形態「那種表面的普遍性最終變成為一種裝飾門面的東西」(頁646)。托多羅夫對法西斯體制的評價是：在兩種極權主義版本中，法西斯體制開始遲、結束早，而且是拙劣地克隆了完整的真正的原版，因為希特勒體制中最駭人聽聞的集中營制度，是向斯大林學習的成果⑬。

托多羅夫認為，在兩種極權主義版本中，法西斯體制開始遲、結束早，而且是拙劣地克隆了完整的真正的原版，因為希特勒體制中最駭人聽聞的集中營制度，是向斯大林學習的成果。

自1960年代以來乃至今天，圍繞「極權主義」這一概念是否能把斯大林體制包括進去的問題，西方左派中的許多人一直持否定立場，理由與阿隆當年的認識大同小異——共產主義者有着崇高的理想。這篇序言中托多羅夫對阿隆委婉的批評，表明了他堅持自己更鮮明的立場。所以，托多羅夫1990年代以來的著述中對兩種體制下的集中營、勞改營的對比研究，遭到當前西方左派們(如伊格爾頓[Terry Eagleton])的批評⑭。至於他在文論領域裏「揭竿起義」——對自己的否定和顛覆的勇氣，我們可以從這篇序言中的開首找到點蛛絲馬迹。他讚揚阿隆：「是一個隨時準備懷疑一切、尤其是懷疑自己的人。他敢於揭自己的瘡疤，袒露自己的憂慮和不足。」(頁1)中國學者正因為缺乏阿隆這樣的良知和勇氣，所以迴避、不敢正視和介紹托多羅夫的「心路歷程」。

對托多羅夫文論「轉向」理論上最有啟示的，是阿隆力圖解決在施特勞斯(Leo Strauss)⑮的絕對真理論與韋伯(Max Weber)的價值判斷相對主義之間的對立與矛盾。而這個矛盾是自由主義與保守主義衝突的焦點，也是托多羅夫文論中最想解決的難題：文學與意識形態、倫理、政治的關係，歷史真實與價值判斷的關係，人和文化的多樣性與倫理價值一致性、共同性的關係。

1953年，施特勞斯強調各種價值的超越性及其絕對序列，相信存在「客觀的規範」。他在《自然權利與歷史》(*Natural Right and History*)一書的第二章就價值及其作用，對韋伯將事實判斷與價值判斷相分離(政治領域的責任倫理與個人信仰倫理之間的對立無法調和)的觀點提出質疑和挑戰，認為那樣的話，價值會被排斥在科學研究之外，導致虛無主義盛行。阿隆曾為《自然權利與歷史》法文版問世出了力，注意到施特勞斯論點的合理性，所以作為致力於將韋伯著述介紹到法國的推動者，他在1959年為韋伯《學術作為一種志業》(*Wissenschaft als Beruf*)的法文版寫的前言中，附上二十多頁註釋，專門言及自己對施特勞斯與韋伯之間對立與分歧的「調解」態度。托多羅夫非常重視阿隆的這段註釋，從中吸收了不可忽視的學術養料⑯。

針對韋伯認為理性有其局限，只能適用於自然科學而不能適用於社會倫理領域，阿隆提出了一個中介的概念——「普遍性」，要使理性擺脱被認為不能進入社會倫理領域的困境。他認為，如果分析到達更加抽象的水平的話，倫理也是建立在一個「普遍性」的基礎之上的，這個普遍性就能在科學與倫理之間架起過渡的橋樑，而這種普遍性建立在人類根據周圍狀況的自我約束——自律的基礎之上。針對韋伯認為的「在各種價值之間選擇是不可能的」或「價值的多神教」的觀點，阿隆說：「由此可以推導出：即使『2乘2等於4』與『不能殺戮』不是屬於同一類型真理，但是，按照數學中的平均概念，可以說是整個人類都能接受的道理。」⑰總之，通過自律產生的共同的、普遍的倫理價值，也是超越政治集團利益的。

托多羅夫讚賞這種觀點，他說⑱：

> 與理性一樣，所有人都共同擁護的東西，更接近理性的東西，比如，和平就屬於這種東西，戰爭不是這種東西。當然也有更喜歡戰爭的人，希望勝利的人，可能也有這樣的文化。但是，不可能所有的人都希望成為勝利者，相反，所有的人都可能在和平中生活。從而，追求何種優越性的願望可能不同，但是，和平的價值更具有普遍性。

因此，在他看來，儘管人類文化是多元的，但是有着共同的倫理價值觀⑲。

阿隆對托多羅夫的影響是很大的。2003年伊拉克戰爭後，托多羅夫在《世界新的無秩序：一個歐洲人的考察》(*Le Nouveau Désordre mondial: Reflexions d'un Européen*)一書中，也多處援引阿隆的著述來批評該戰爭，比如批評布什(George W. Bush)以善的名義、依賴戰爭手段的外交政策，不僅自毀美國民主的形象，還會帶來世界的不安寧；又如當今國際刑事法庭之所以沒有權威，正是因為以美國為首的大國反對、不願受國際法庭的制約，等等⑳。

阿隆認為人類及其文化具有多樣性和共同普遍性的倫理觀對托多羅夫的影響，在其「轉向」的「心路歷程」及其著述中明顯地反映出來。托多羅夫在保加利亞取得文學碩士學位後，1973年赴法。在保加利亞，因為顧慮到追究文學的本來意義會與國內正統的意識形態教條發生衝突，所以在法國展開學術生涯的初期，他專注於文學的形式研究（特別是俄羅斯的形式主義研究）；另一方面，1960年代，他受到周圍的各領域許多學者繼承柏拉圖的傳統，無視文本敍說的本身，只把它看作一種方法的風氣影響，因而感受到結構主義「可以把世界和敍說主體顛倒過來」的好處㉑。

但是，1970年代後，托多羅夫逐漸意識到這種形式主義的研究忽視了文學中的另一側面。起先他還想把結構主義作為一種工具，來尋找和研究被遺忘的側面，後來卻發現這種研究走入一個死胡同：「工具」自身成了研究的目的。於是，他嘗試把這種探索放到歷史過程中去考察，而《象徵理論》(*Theories du Symbole*, 1977)就是這種嘗試的成果。在該書中他已經發現結構主義

1970年代後，托多羅夫逐漸意識到形式主義的研究忽視了文學中的另一側面。起先他還想把結構主義作為一種工具，來尋找和研究被遺忘的側面，後來卻發現這種研究走入一個死胡同。

和浪漫主義都把藝術放在人類精神生活的頂點，然而它們都在歷史中受到某種程度的限制。而當今的結構主義和形式主義的源頭是十九世紀浪漫主義㉒。他認為，雖然「研究作品結構並非沒有益處，但是要結合作品意義與作者意圖來研究」㉓。通過結構主義這個工具不能到達自己要追求的探索文本的價值、意義——「真實」的高度；同時也應該注意到研究的主體與自由、責任之間的關係。

同一時期，托多羅夫還受到忘年之交、前輩學者文學史專家貝尼舒 (Paul Bénichou) 影響。貝尼舒認為，文學不能與為公眾寫作割裂開來，是「表達對世界與人類境況看法的一種方式」。文學是建立在倫理傳統、新舊欲念、需求和理想之上的。意識形態不能單純地被視為「在虛偽的獨立外表下為物質利益服務的思想，文學作為一種人類思想活動，是人類的一種本性」，於是，「我們就把適合於所有人及一切場合的普遍格式的希望寄託在知識份子身上」㉔。貝尼舒在歷史中研究文學作品，那種投入自己全部身心、人格，與文學作品的著者、文本中的人物聯繫在一起、與他們對話的特點，對托多羅夫有很大的影響：不僅使他決心擺脫局限於結構形式來研究文學作品、嘗試在歷史中解讀文學，而且使他對巴赫金 (Mikhail M. Bakhtin) 的「對話理論」產生了興趣㉕。1989年出版的《我們與他者》(*Nous et les autres*) 是他第一次批評列維－斯特勞斯 (Claude Lévi-Strauss) 結構主義的著作，以後他的文論投稿甚至被他作為編輯委員的《詩學》(*Poétique*) 雜誌以理論水平低下、不涉及寫作技巧為理由拒絕刊載，最終與結構主義群體切斷了關係㉖。

1970年代，托多羅夫的個人生活也使得他產生困惑：儘管自己努力成為與其他法國人同樣的法國人，但是無論如何不會這樣被同化，只可能作為「他者」生活於異國他鄉。1970年代末起，如何闡釋人、文化的多樣性與人、文化擁有共同一致性之間的矛盾，成為一個始終揮之不去的課題，《巴赫金對話原理》(*Mikhaïl Bakhtine le principe dialogique*, 1981)、《美洲的征服》(*La Conquête de l'Amérique*, 1982) 和《共同生活》(*La vie commune*, 1995) 可以說都是圍繞這一課題的著作。在這些著作中，他通過蒙田 (Michel de Montaigne)、孟德斯鳩 (Charles de Montesquieu)、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貢斯當 (Benjamin Constant) 和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等人的著述，以「文化的多數性與道德的共同一致性」的觀點來論述諸如「普遍主義與相對主義」、「民族文化」等具體課題。

1984年出版的《批評的批評》(*Critique de la critique*) 匯集了托多羅夫以前發表的文章，這些文章已經勾勒出他在1972至1979年間告別結構主義、告別詩學的思想演變。在2002年《批評的批評》中譯本中，譯者的〈譯後記〉對該書的解讀基本無誤，恐怕因為沈大力沒有細讀這本書，未追蹤托多羅夫的「心路歷程」，所以驚訝地認為他突然轉向和「起義」。其實托多羅夫的新著《文學的危殆》並非突然「起義」，在《越境者的思想》一書的前三章裏，他很詳細地敘述了1970至1980年代

儘管托多羅夫努力成為與其他法國人同樣的法國人，但是他只能作為「他者」生活於異國他鄉。如何闡釋人、文化的多樣性與人、文化擁有共同一致性之間的矛盾，成為一個始終揮之不去的課題。

間，自己的文學理論研究重心如何從詩學到結構主義，最後轉向批判結構主義，注重文學作品深處的真實及其意義；也談到形式主義、工具主義的文學理論多年來在法國學校教育中的負面影響，並表示自己依然對文學保持濃厚的興趣㉗。

二　極權主義和知識份子的立場

至於托多羅夫對極權主義的立場，與他個人經歷不無關係。他的父親早年留學德國，與二十世紀許多追求革命的知識份子一樣，沒有把主要精力放在學術研究上，而是沉緬於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革命實踐。即使這樣，他父親依然是1944年保加利亞共產主義新政權所器重的黨員知識份子，擔任國家圖書館館長。但是好景不長，1949年，由於保加利亞共產黨高層內部政治鬥爭的株連，他父親失去這個職位，成了一名大學教授，最終成為經常收聽自由歐洲電台的反體制自由主義信仰者。

托多羅夫從小也處於這樣「灰色的」社會地位中，至少他還能在幹部子弟學校裏就讀。這樣的生活經歷，決定了1939年出生於保加利亞、在祖國生活了二十四年的托多羅夫對極權主義的認識與西歐左派有所不同——有一種身臨其境的感覺。儘管他反覆強調自己不是一個政治人，即使畢生對文學研究的執著要求他停留在純文學圈內，但人生經歷中遭遇的善與惡，讓他不能在二十世紀特有的怪物——極權主義體制面前再保持沉默㉘。

作為曾在極權主義體制下生活過的法國公民，今天的托多羅夫認為，與其他事情相比，捍衛民主以及民主制下的日常生活是絕對重要的使命。在《生活在異國他鄉的人》的前三章中，他精闢地分析了極權主義社會的三個特徵：(1) 用一種意識形態作為自己的專制統治工具，然而這並非一種信仰，而只是一種隨時可以改變的手段；(2) 用恐怖手段來控制媒體、民眾言行，為了恐怖政治的正當化，必須虛構一個敵人；(3) 整個社會生活規則是，與權力合作無限追求私人利益。追求私欲和權力相結合的強烈欲望在其他社會體制內也存在，但是遠不如極權主義社會那樣蔓延到每一個人身上那種嚴重的程度。上述三個特徵同時發生功能，虛偽的信仰造就謊言，虛構的敵人是鼓勵人們檢舉他人並告密的產物，追求權力只不過是為了滿足私欲。

所以，這樣的社會表面上進行對高尚理想的宣傳，背後是少數掌權人無恥的統治。極權主義社會完全失去民主社會中個人倫理不可缺少的自律——民主社會存在的第一條件，同時建立在個人自律基礎上的公共領域的自律和約束也蕩然無存了，當政者可以隨意解釋或改變任何法規。於是，極權社會中人的主要特徵就是「兩重化」：用謊言構築的公共場合的言論與現實的私人生活內部的言說相分離，恐怖環境下的認知與行為實踐相分離。

這也是極權主義社會惡性循環但卻能長久延續的原因。個人道德自律的人、拒絕「兩重化」的公民就會被視作不順應體制的「敵人」。社會政治生活中不僅「告密」、「檢舉」

作為曾在極權主義體制下生活過的法國公民，今天的托多羅夫認為，與其他事情相比，捍衛民主以及民主制下的日常生活是絕對重要的使命。他不能在二十世紀特有的怪物——極權主義體制面前再保持沉默。

盛行，由於告密能獲得升遷和利益，人們都以他人的苦難作為自己的愉悅，因為人們對死亡的恐懼勝於對自由的渴望；包括知識份子在內，人們都失去自律的倫理規則。托多羅夫贊成哈維爾 (Václav Havel) 的說法，所有人都成了極權主義的共犯，「人人是囚犯，同時人人是看守」，因此有人認為只是社會體制「邪惡」、社會中個人都是「善良」的想法，是不真實的，因為全體成員都遭受污染㉙。由於人類對死亡本能的恐懼遠超過追求真理的勇氣，因此極權主義社會中的知識份子也無法避免這種污染。

當然，在極權主義的夜色中，並不是所有的貓都同樣是灰色的，最低限度的奉獻與賣身投靠之間還是有區別的。托多羅夫把這種體制下的知識份子分為三類：其一，與國家有緊密聯繫、享受許多來自國家的特權與經濟上的利益，領袖們聽取他們的建議；其二，體制外的作家，與市民社會有緊密聯繫，儘管得不到報酬與利益，對自己能與民眾保持同樣的感情感到愉悅；其三，純粹的藝術家，不接受來自國家的榮譽稱號，可是也同第一類知識份子一樣，避免批評政府，為藝術而藝術，喜好私人領域的世界。第三類知識份子既不有損自己人格，也容易得到廣泛的認同和稱讚。托多羅夫讚賞哈維爾等在極權主義體制下抵抗的知識份子，對自己早年在保加利亞追求純粹藝術的第三條道路表示反省。他列舉了陀斯托耶夫斯基 (Fyodor M. Dostoevski) 所作的一個比喻：「里斯本遭到地震，在四起濃煙、物成灰燼的第二天，有個詩人還只在吟唱鶯歌燕舞、小橋流水的話，那麼這個詩人將會遭到很不幸的命運吧！這種場合，恐怕即使這個城市的居民會把他處刑，也不會遭到譴責吧！」㉚

托多羅夫贊成哈維爾的說法，所有人都成了極權主義的共犯。由於人類對死亡本能的恐懼遠超過追求真理的勇氣，因此極權主義社會中的知識份子無法避免這種污染。

托多羅夫還批評了西方民主體制下有些作家援引施特勞斯「迫害能磨練寫作技巧」的說法，竟然羨慕極權主義體制下作家遭受迫害、寫作不自由的狀態，他哀嘆民主體制下作家喪失想像力，並指出文學創作平庸化的原因及其錯誤所在。他說：在西歐式民主世界裏，確實作家有根據自己意願寫作的自由，但是這並沒有使得有些作家毫無保留地感到高興。因為對於社會來說，個人是不計其數，社會也往往會忽視某一個人。作家可以說他喜歡說的話，但很有可能誰也不聽他的敘述。極權主義國家的狀況恰恰相反，因為有審查制度，所以重視作家的敘述，並把他們的言論作為一種證據。相對而言，作家們引人注目，所以那些國家出版的詩歌集遠比民主國家多得多。假如要比詩歌集出版數量的話，那甚至是嚮往自由的西歐詩人們感到非常沮喪的事情。但是，西方各國知識份子的現狀，並沒有嚴重到因為現代性和市場經濟而被邊緣化到只是孤立寫作的地步，法國及西歐的虛無主義者也沒有孤立到被原子化的地步，市民依然擁有共同的價值㉛。

可是，西歐民主社會的知識份子為甚麼往往在作出政治選擇的時候還不如普通市民般有判斷力呢？例如，薩特無視蘇聯發生過的事實，福柯 (Michel Foucault) 擁護霍梅尼 (Ruhollah M. Khomeini) 的原教旨主義。托多羅夫列舉了三種先行的觀點：(1) 類似洛維特 (Karl Löwith)、阿倫特分析海德格爾 (Martin Heidegger) 失足原因所

指出那樣，西歐知識份子傳統有抽象觀念與面對具體事實的實踐相分離的弱點；(2) 像奧威爾 (George Orwell) 曾指出的那樣，知識份子的知識水平在國民平均水平之上，不僅在專制體制容易謀到出人頭地的職位，而且當然傾向貴族主義的精英主義，從而背離民主；(3) 受到德國浪漫主義的影響，知識份子對美的追求取代了善的自律㉜。所以，托多羅夫認為文學家、歷史學家和其他社會科學學者為了捍衛民主主義，不能置身事外，基於人類共同的道德準則，要面對現實生活，挺身而出發揚人文主義精神，提出批評。

極權主義國家強制推行一元意識形態的支配；而民主國家卻相反，認為追求全體一致的一元化本身就是一種惡，允許個人自由地追求他們所認為的善及發表言論，只禁止使得言論自由變得不可能的說教、宣傳。諸如以暴力代替對話的說教正是應該打擊的，不能以言論自由給予寬容。托多羅夫指出，如果當年魏瑪共和國打擊了這種說教，也許可以阻止納粹主義的盛行㉝。因為存在超越歷史的、公眾共同持有的、普遍的倫理價值觀，所以，他在主張知識份子有充分自由表達言論的同時，還提出知識份子應該負起與這種言論自由相應的社會責任，不能讓自由毫無限制。

托多羅夫和他所敬佩的伯林 (Isaiah Berlin) 一樣，對極權主義體制的瓦解歸結於偶然的原因，歸結於難以預料的戈爾巴喬夫 (Mikhail S. Gorbachev) 那樣的領導人良心發現㉞，對蘇東劇變後的後極權主義世界並不樂觀。他認為，因為極權主義體制下幾乎所有國民都形成「兩重化」人格，即使東歐體制瓦解後，這些國家為了體制的轉換，還是付出了極大代價。他引用米奇尼克 (Adam Michnik) 的話：「共產主義中最可怕的時刻是在共產主義瓦解之後。」㉟1990年保加利亞擺脫極權主義體制後的第一任領導人盧卡諾夫 (Andrey Lukanov，1996年被政敵暗殺) 是高幹子弟，曾在日夫科夫 (Todor Zhivkov) 時代任外貿部長，是托多羅夫少年時代的同桌、好友。托多羅夫後來撇開個人的情感，對盧卡諾夫所謂的改革的評價是：「把原先共產主義者們都變成保加利亞新的野蠻資本家」，「把國家的財產轉化為他們私有，就是他與他的同夥」㊱。而這種私有制的回歸會引起人們對往日經濟體制的留戀㊲。加上一元的意識形態信仰的消亡，虛無主義、相對主義價值觀盛行，導致人們更加道德墮落，瘋狂地追求物欲。所以，托多羅夫指出中國現在的共產主義市場經濟是延長了共產主義的壽命㊳。

因為存在超越歷史的、公眾共同持有的、普遍的倫理價值觀，所以，托多羅夫在主張知識份子有充分自由表達言論的同時，還提出他們應該負起與這種言論自由相應的社會責任，不能讓自由毫無限制。

註釋

① 除了北京大學，根據互聯網檢索，托多羅夫還訪問過中國社會科學院、西安外國語大學，也都舉行了學術報告會。

② 沈大力：〈敲響西方文論的警鐘〉，《文藝報》，2007年12月7日。

③ 筆者2008年春寫拙文時只能找到一篇張春穎編寫的書訊，簡單提及伊格爾頓 (Terry Eagleton) 對《希望與回憶》(即《惡的記憶．善的嚮往》) 一書的評價。參見〈托多洛夫新著《希望與回憶》〉，《國外理論動態》，2004年第6期，頁46-47。是年4月稿子投出，等待刊出期間，才見錢林森等主編的《跨文化對話》，第二十三輯 (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

中，由三篇與托多羅夫2007年訪問中國時在北大做題為「惡的記憶．善的嚮往」演講有關的文章組成一個「托多羅夫研究」專題（頁165-92）。同年9月23日，《中華讀書報》刊出錢林森在法國對托多羅夫訪談的短文〈我的漂泊與探索的旅程〉。

④　該書名「惡的記憶．善的嚮往」也是2007年10月他在北京大學外國文學研究所做的演講的題目。

⑤　該書是托多羅夫研究極權主義的第一部著作，參見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著，小野潮譯：《越境者の思想》（東京：法政大學出版局，2006），頁373。

⑥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著，小野潮譯：《他郷に生きる者》（東京：法政大學出版局，2008），頁50-63。台灣桂冠出版公司的2004年繁體字中文版把書名譯成《失卻家園的人》。

⑦⑨⑩⑪⑲㉑㉒㉔㉖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越境者の思想》，頁184-85；185-86；341；342；244-50；130-40；137-38；144-56；150。

⑧㉙㉚㉛㉜㉝㉞㊱㊳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他郷に生きる者》，頁50-63；25-47；172；168-70；172；25；69；38-39；67。

⑫⑬㉟㊲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著，大谷尚文譯：《惡の記憶．善の誘惑：20世紀から何を學ぶか》（東京：法政大學出版局，2006），頁51-52；61-62；67；67。

⑭　參見張春穎：〈托多洛夫新著《希望與回憶》〉，頁46-47。當然，伊格爾頓也是托多羅夫重要的批判對象，他把伊格爾頓的馬克思主義文藝觀和後結構主義、解構主義、實用主義都作為「相對主義」、「虛無主義」進行批判。參見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他郷に生きる者》，頁219-25。

⑮　《雷蒙．阿隆回憶錄》的翻譯者搞錯了，把「列奧．施特勞斯」（Leo Strauss）翻譯成「列維－施特勞斯」（Claude Lévi-Strauss，本文譯作列維－斯特勞斯），參見托多羅夫：〈序言〉，載《雷蒙．阿隆回憶錄》，頁10。

⑯⑰⑱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著，大谷尚文譯：《歴史のモラル》（*Les Morales de l'Histoire*, 1991）（東京：法政大學出版局，1993），頁313-16。另參見托多羅夫：〈序言〉，頁10，註1。

⑳　參見Tzvetan Todorov, *Le Nouveau Désordre mondial: Reflexions d'un Européen* (Paris: Robert Laffont, 2003)。但是，在回顧美國參與越南戰爭時，托多羅夫否定美國以戰爭形式參與同時，依然指出軍事行動先是北越對南越出手的，統一後的越南人民處於更加悲慘的境地。參見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越境者の思想》，頁189。

㉓　托多洛夫（Tzvetan Todorov）著，王東亮、王晨陽譯：《批評的批評》（北京：三聯書店，2002），頁165。

㉕　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越境者の思想》，頁138。托多羅夫還説阿倫特的《耶路撒冷的艾希曼》（*Eichmann in Jerusalem*）一書也具有把自己全部身心、人格投入著作中去的這種優點，該書使他改變了對「惡」這一概念的看法。

㉗　參見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越境者の思想》，第一至三章。

㉘　很長一段時期裏，即使在巴黎，托多羅夫與其他旅法同胞談到祖國保加利亞事情的時候，總要驚恐地環視四周有否可疑盯梢的人。可見極權主義體制下的告密盛行之恐怖。另可參見ツヴェタン・トドロワ（Tzvetan Todorov）：《越境者の思想》，頁180-82、201。

孫傳釗　1982年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自由學人。

歷史何以終結？

● 單　磊

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著，王憲明等譯：《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民族主義話語與中國現代史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

二十世紀前期，「歐洲中心論」依然處於強勢地位。百餘年來，不斷有學者試圖衝破其藩籬，重構歷史敍事範式，希冀論證「歐洲中心論」的不合理性，服務於日漸崛起的民族國家。民族主義被用於新的敍事範式來建構以民族國家為歷史主體的宏大敍事。民族國家的崛起和民族主義話語的增強猶如一股摧枯拉朽的洪流，滌蕩着帝國主義、殖民主義艱難維持的舊秩序。

美國史學家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的代表作《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民族主義話語與中國現代史研究》(*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最早於1995年由美國芝加哥大學出版。2003和2008年在中國大陸分別由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和江蘇人民出版社出版。以下簡稱《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引用只註2003年版頁碼) 就試圖剖析這樣一場思想與範式的變革。作者開篇就說：「現代社會的歷史意識無可爭辯地為民族國家所支配。」(導論，頁1) 這是全書的主旨。此論題得以成立可能源於「啟蒙歷史使民族國家把自己看做是一個存在於傳統與現代、等級與平等、帝國與民族國家的對立之間獨特形式的共同體」(導論，頁2)。

二十世紀前期，「歐洲中心論」依然處於強勢地位。百餘年來，不斷有學者試圖衝破其藩籬，重構歷史敍事範式，希冀論證「歐洲中心論」的不合理性，服務於日漸崛起的民族國家。

在這裏，作者認為，在啟蒙歷史敘事的桎梏下，民族國家是一個具有集體人格的新歷史主體，在近代中國扮演着積極主動的角色。而作為敘事的歷史不僅是認識的透明媒介，更是一種使歷史人物，尤其是從事歷史敘事的歷史學家，「得以用來阻礙、壓制、利用其他講述過去和未來的方式，或在某些時候與這些方式進行協調」(導論，頁3)的話語。

「新史學」的核心是民族主義，其目的是保國救民，方式是新的歷史敘事，尤其是歷史分期。梁啟超的〈中國史敘論〉和〈新史學〉可以被視為二十世紀中國民族主義史學的濫觴，杜贊奇的論述起點正是梁啟超及其代表作。

毫無疑問，「民族歷史把民族說成是一個同一的、在時間中不斷演化的民族主體，為本是有爭議的、偶然的民族建構一種虛假的統一性」(導論，頁2)。此書一經出版，立即引起軒然大波，雖然褒貶不一，但無一例外都認識到它的價值。這是它的成功之處，恰如布洛赫所言：「史學的不確定性正是史學存在的理由，它使我們的研究不斷更新。」(布洛赫[Marc Bloch]著，張和聲、程郁譯：《歷史學家的技藝》〔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92〕，頁18。)

杜贊奇是一個介於現代和後現代之間的學者，他要完成的是從以因果律闡明和目的論敘事方式到意義闡釋和非目的論敘事方式的範式轉換。不管我們是否同意杜贊奇的觀點，都不能否認此書是對民族國家崛起背景下重構宏大敘事範式的有益嘗試。近年來，後殖民主義和歷史虛無主義瀰漫國內外史學界，有人認為二十世紀初「新史學」漸成現代輪廓之時，複雜的國內外形勢和民族國家建設摧毀了「新史學」，導致所謂「喪鐘敲響」、「歷史終結」。筆者實難苟同。重溫《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尤其是關注其頗具民族主義色彩的歷史敘事顯得異常必要。

歷史學家從事歷史研究是否必須以求得真理或獲取真實為旨歸？具體到近代中國特殊的歷史環境，如何調和歷史敘事與民族主義的關鍵是在於繼續秉承中國古代史家直書、實錄的優良品質，還是以歷史敘事為武器服務於日益崛起的民族國家？在二十世紀前期實證之風日熾的主流史學思潮中，此問題似乎不成問題。然而，杜贊奇筆下的史學家卻一反常態書寫「非真實」的歷史，這其中就包括傅斯年和顧頡剛等長期被視為自由主義者的史家。

我們當然可以高談民族主義，因為這往往被視為「愛國」；我們也可以闊論「還歷史以真面目」，因為它常常被視為「清流」。晚清民國的知識精英們因此陷入兩難之境：一方面要師夷之長技以制夷／自強；另一方面，還要警惕危重的民族危機。傳統良史觀念和當時境況雙重背景下形成的話語場，決定了追尋真理與史家救國的衝突。民族主義話語主導的歷史敘事不可避免地掩蓋了歷史真相，因而遭到不少人士的批駁。但是，當我們自覺運用歷史主義這一評價武器時，我們不禁要問：歷史認識的「求真」究竟求到甚麼程度？杜贊奇到底要拯救怎麼樣的歷史？

胡適、傅斯年、顧頡剛等是在努力打破舊的史學模式，而梁啟超、何炳松、汪精衛等則試圖構建新的史學模式。「新史學」的核心是民族主義，其目的是保國救民，

其方式是新的歷史敘事，尤其是歷史分期。梁啟超的〈中國史敘論〉和〈新史學〉可以被視為二十世紀中國民族主義史學的濫觴，杜贊奇的論述起點正是梁啟超及其代表作。傅斯年也運用了這一虛擬的分期模式：

傅斯年使中國歷史服從普遍規律，從而在一定程度上實現對未來的預測，這一方法可以理解為對中國過去的非歷史主義化。然而，傅斯年同時又懷有民族主義訴求，希望中國能平等地列居世界民族國家之中，此一訴求與他自己的方法論預設矛盾，他因此之故一次又一次被捲入民族主義的政治行動之中。(施耐德[Axel Schneider]著，關山、李貌華譯：《真理與歷史——傅斯年、陳寅恪的史學思想與民族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1。)

民族主義話語與新歷史考證學派倡導的「史學便是史料學」表面上看是相悖謬的，實際上是一種客觀存在的潛流。我們又面對另外一個問題：如何對貌似自相矛盾的思想進行公正無私的評判？我們不得不承認，二十世紀前期的「新史學」與以救亡圖存為價值取向的致用史學在歷史敘述的實踐中是吻合的。杜贊奇藉此提出了疑問：「或許歷史材料只是喧嘩的『噪音』，其意義需靠歷史學家通過敘述來『象徵』性地揭示？」(頁13)。他坦承：「本書的目的不是為了找回來被污染的、原始的中國史，而是為了確定一個場所，在那裏，多層次的敘述結構或是在攝取歷史之真或是在同歷史之真掙扎，而歷史之真除了通過敘述象徵以外是不可得知的。」(頁14) 可見，他並不拒斥歷史主義思維，作歷史評價時希冀把事物放在所處的「場」，這樣才能理解其浮華的喧囂，進而透過表面找尋歷史之真。

傳統良史觀念與古今一大變局的張力使得不少民族主義史學家具有難以調和的矛盾性。恰如杜贊奇所言，「謙遜與自我使命是這一動亂與流血時代的知識份子中大多數人的特點」，縱然是顧頡剛這樣當時中國最穩健的知識份子，都感到「重新把國民鑄造為主權國家的基礎是時代的當務之急」(頁92)，主張重新與歷史傳統建立聯繫。孫中山利用民族主義意識組織會黨給了杜贊奇靈感，他在「兄弟會與共和革命中的革命話語」一章中評論道：「當19-20世紀之交這一全球性話語在中國扎根時，迅速成為此後20年間中國知識份子最重要的話語工具，直到反帝的修辭和倫理取而代之時為止。」(頁130)

而在整個民族文化水平有限的情況下，必須有強勢歷史活動主體領導方能發揮這個古老民族的潛能。那麼，這個歷史主體是甚麼呢？杜贊奇認為，在當時中國，要想把這種話語改造成為激發民族自強的學說，只能以日漸崛起的民族國家作為歷史主體行使這種獨特權利。幸運的是，「中國知識份子參與到了一個國際性的話語體系之中，同時，革命的知識份子對話語進行了改造，以便使之適合於中國

二十世紀前期的「新史學」與以救亡圖存為價值取向的致用史學在歷史敘述的實踐中是吻合的。杜贊奇並不拒斥歷史主義思維，作歷史評價時希冀把事物放在所處的「場」，才能理解其浮華的喧囂，進而透過表面找尋歷史之真。

的實際，從而使自己能夠編織出一部天衣無縫的國史」(頁130)。

認識到這一點，我們就不難理解民國新史學家中的旗杆人物顧頡剛、傅斯年、雷海宗等為甚麼以歷史分期作為武器，向歐洲和日本歷史敘述結構的霸權模式進行堅決的鬥爭。我們也應該理解梁啟超為宣揚新法而作〈譚嗣同〉、汪精衛為宣揚革命而撰〈民族的國家〉，如此不過是試圖論證維新派和革命黨人拼命建立的是這麼一個作為歷史主體的民族國家。維新派和革命黨人把社會達爾文主義和線性歷史的國際話語消化並使之本土化，建立了在世界生死格局中不斷進步的中國。

史料和歷史敘事同樣具有極強的黨性。只有在殘酷鬥爭中勝出的人才能生產甚至篡改史料。從這點講，民族主義支配下的革命化敘事維護了歷史的正義和史家的良知，對殖民話語支配下的歷史敘事起到「祛除巫魅」的作用。

由此觀之，歷史的確是一種手段、一種工具，其求真的「體」與致用的「用」，在歷史敘述的天平中無法永遠保持平衡，縱使最優秀的史家也不行。在爭取民族獨立和追求現代化同時展開的近代中國，這似乎是一種宿命：「在既想屬於過去又想與過去決裂的倡導者之間，歷史敘述結構存在着相互矛盾的趨勢。」(頁75) 民族主義話語是反真實的卻又是最革命的。民族國家崛起之後，具有強烈民族主義意識的史家自覺運用這一武器紛紛走上史家救國的道路。

反觀當代中國近現代史研究，求真之風日盛，追求所謂「純學術」似乎成為史學工作者自我標榜的不二法門，並且取得了巨大的勝利。研究三元里抗英運動不再分析它的歷史場景，而去考證到底殺死了三個或五個英軍；研究第二次鴉片戰爭不再考慮其隱含的歷史動因，而是不厭其煩地討論所謂「國際法」；研究甲午戰爭不再燃起馬革裹屍的雄心壯志，而在是否「與國際接軌」上大做文章。諸如此類，讓人痛心疾首！

在近現代史敘事中，淡化歷史具有歷史正當性。歷史學必須走出書齋，擔負起正義和自強的責任。誠如學者何新所言：歷史學是一門能夠「塑造民族整體人格，表述民族自我意識、自我評價和自我認知的偉大學術」，而歷史意識則是建構「國民意識和民族精神的核心內容，關係於現代政治國家的某些根本價值」(何新：《論中國歷史與國民意識：何新史學論著選集》〔北京：時事出版社，2002〕，頁5-6)。在後殖民主義和「歐洲中心論」的強勢話語壓迫下，我們偉大的歷史研究實在不應當把所謂「求真」懸為治史鵠的。

動輒有人提出自己的研究成果建立在堅實的史料基礎上，似乎如此其結論就顛撲不破了。殊不知，史料具有極強的黨性，歷史敘事同樣具有極強的黨性。只有在殘酷鬥爭中勝出的人——不管他們用甚麼手段，也不談甚麼成王敗寇——才能生產甚至篡改史料。歷史不會讓人感到枯燥，因為它的大部分是活人在講他們的英勇事迹，「總的來說，歷史是成功者的記錄，而不是失敗者的記錄：在這個意義上，歷史顯然是一個成功的故事。」(卡爾[Edward H. Carr]著，陳恆譯：《歷史是甚麼？》〔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頁230。) 如此看來，歷史

真相早已被塗抹得面目全非！假使我們真的「告別革命」，那後世子孫真的會被永遠誤導。從這點講，民族主義支配下的革命化敘事維護了歷史的正義和史家的良知，對殖民話語支配下的歷史敘事起到「祛除巫魅」的作用。

死去的人無法開口說話，活着的人望着自己豐盛的戰果，以勝利者的姿態肆無忌憚地奚落、嘲諷死去的人無知、卑微、孱弱不堪。因此，活着的人是罪惡的，儘管代表所謂「先進」。活人的手上沾滿了血腥，審判着死人的靈魂——勝利者書寫歷史，「先進者」踐踏歷史！歷史的評價終歸是強者對弱者的審判，是歷史和現實利益的既得者喪失人性的無病呻吟。

歷史學不斷遭受厚黑學的侵蝕，愚昧的史家不自知而去助紂為虐，中國近代史翻案成風就是明顯例子。有人聲稱辛亥革命是反動的，革命黨武裝起義和孫中山當選總統是不合法的，袁世凱代表所謂進步的生產方式，因此應當貶孫揚袁。乍一聽，貌似以先進生產力的維護者自居，實際不過是新時代迷失自我的高級牢騷罷了。革命黨和孫中山當然是不合法的，也正因此才顯得那個時代稀缺罕見的偉大。導致國家殘破衰敗、民族幾於滅種的舊秩序就需要這種偉大的「不合法」行為來打破！袁世凱賣國求榮、靦顏復古，作為民族公敵理應受千夫所指、萬眾唾棄。所謂能否代表先進生產方式根本不能作為主導標準做出合理的歷史評價，能否維護並發展人類數百萬年積澱下來的文明水準才是超拔於庸俗之上的合理標準！否則，卑微難以遏制，「侵略有功論」、「漢奸光榮論」等更會甚囂塵上，人類的最終文明成果將會毀於朝夕！

歷史評價是死人與活人的交易。活人利用自己活着的既得地位，依靠給陰司的死者正名，獲取自己在陽間的權利。歷史學如何調適、規範無知利己存在者的行為？是服膺於既有的生死格局，還是維繫人類文明的水準？二十世紀前期有良知的史學家深入思考過這一問題並最終找到了解決的鑰匙：以民族國家作為歷史主體從事歷史敘述。民族主義史家巧妙地運用敘事技巧，促使民族國家走上現代化的坦途，這也意味着：「中國歷史只要寫得好且分期得當，中華民族就是世界上唯一真正延續不絕的歷史性的民族。」(頁28)

克羅齊 (Benedetto Croce) 所言「一切真歷史皆是當代史」長期遭到誤讀。或許是用來反抗偏頗卻又強勢的「革命範式」，史家主體有意突出現代化敘事而在「一切真歷史皆是當代史」上大做文章。事實上，他們不惜歪曲克羅齊本意，僅僅把其作為一種思想資源以達到自身利益訴求的目的。如果非要說「歷史終結」，那就是對後殖民主義和「歐洲中心論」神像迷信的終結，而絕非克里奧女神生命力的衰竭。誠然，近現代中國面臨古今一大變局，關注者甚眾，研究成果積累深厚，再有所突破確實困難，於是，亂翻案成為學術成果的「增長點」。史學工作者何時才能擺脫這一窘境？

誠然，近現代中國面臨古今一大變局，關注者甚眾，研究成果積累深厚，再有所突破確實困難，於是，亂翻案成為學術成果的「增長點」。史學工作者何時才能擺脫這一窘境？

道德原則衝突下的囚徒困境

● 董國強

迄今為止國內媒體對「六十一人案件」的敘述和詮釋，包括許多當事人「平反」以後發表的回憶文章，都不超出1978年中共中央轉發中央組織部〈關於「六十一人案件」的調查報告〉的軌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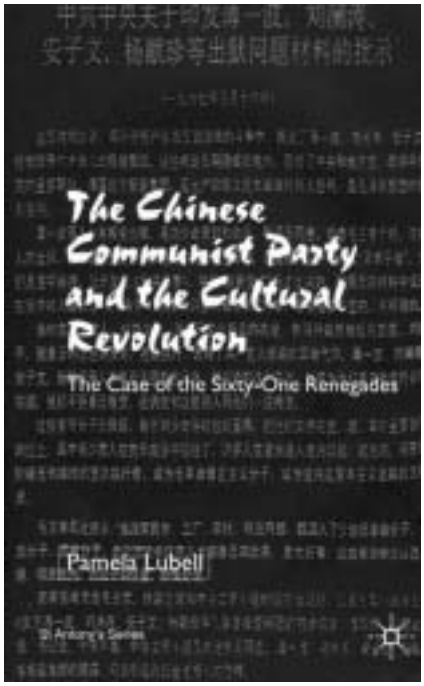

Pamela Lubell,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nd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ase of the Sixty-One Renegades* (Houndmills, Basingstoke, Hampshire; New York: Palgrave, 2002).

提起文革期間發生的「六十一人叛徒集團案」，許多人或許並不感到陌生。但是要講清楚這個事件的原委以及含義，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就筆者所知，迄今為止國內媒體對此事件的敘述和詮釋，包括許多當事人「平反」以後發表的回憶文章，都不超出1978年12月中共中央轉發中央組織部〈關於「六十一人案件」的調查報告〉的軌範。其核心觀點是：這一事件是「中央文革」康生等一班人策動和利用紅衛兵造反派製造的一個冤假錯案，其最終目的是為了徹底打倒劉少奇。

上述文件和論著對「六十一人案件」的描述和定性基本上是正確的，但問題在於過於簡單，缺乏必要的思想底蘊和理論深度。從這個意義上來講，路拜爾 (Pamela Lubell) 所著《中國共產黨與文化大革命：六十一人叛徒案件研究》(*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nd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ase of the Sixty-One Renegades*) 一書，是一塊他山之石。

路拜爾是一位以色列籍青年學者，曾先後在以色列耶路撒冷希伯來大學、美國哈佛大學費正清東亞研究中心和英國牛津大學聖安東尼學院從事研究工作。本書是在其博士論文的基礎上修改完成的，2002年由聖安東尼學院和佩爾格瑞塢國際出版公司 (Palgrave) 聯合出版。

在這本近260頁(正文近200頁)的英文著述中，作者依據大量文史資料和研究資訊(近400種)，以薄一波、安子文、劉瀾濤、楊獻珍等人為主要代表，系統考察了他們的早期革命經歷、1930年前後被捕的詳情、在北平草嵐子監獄中的英勇表現、1936年出獄的經過、出獄後至文革前的主要活動及他們在黨政領導機構中的任職情況、在文革中作為「叛徒」被打倒的經過，以及最終獲得平反的曲折過程。從微觀實證研究的角度看，該書無疑是迄今為止關於「六十一人案件」及其涉案人員最為翔實的歷史記錄。

更為重要的是，在努力復原歷史真相的過程中，作者提出並回答了以下幾個其他著述沒有提及的問題：

第一、這批人當年是奉中共華北局的指示，以簽署「反共啟事」的方式從草嵐子監獄獲得釋放的。華北局的這個動作事先得到中央的批准，因此後來在延安整風期間和中共七大代表資格審查期間，黨組織對這批人1936年出獄問題做出了「服從組織決定，個人不負責任」的結論。然而，為甚麼這些重要的審查結論只是分散地保留在各個當事人的個人檔案裏，而沒有形成一個統一的正式文件存入中央檔案？

第二、為甚麼1966年秋冬南開紅衛兵造反派向中央反映劉瀾濤、趙林等人的「叛徒」問題時，主持大局的周恩來只是含糊其辭地強調中央知道這些情況，要求紅衛兵不要公開擴散調查材料，而沒有將當年中央和華北局處理這個問題的情況和盤托出？

第三，為甚麼在「林彪事件」和「四人幫」倒台以後，許多老幹部紛紛復出，而「六十一人案件」的幾次申訴都石沉大海，一直拖到1978年底才得以解決？

作者認為，這個冤案在文革期間發生，首先與毛澤東當時的現實政治需要——打倒劉少奇——有關。因此，儘管周恩來、康生等人明知這批人1936年出獄的真實詳情，卻沒有公開出面加以澄清。作為這個冤案的始作俑者，康生的表現尤為惡劣。他不但暗中慫恿南開紅衛兵追查所謂「叛徒」問題，而且通過專案人員向同樣知道內情的張聞天(當年的中共總書記)施加壓力，阻止他公布事實真相。

然而，僅僅從「權力鬥爭」和「陰謀論」的角度解釋這個問題顯然是不夠全面的。如果將上面提到的三個疑問聯繫起來，不難看出「六十一人案件」的涉案人員不僅是黨內政治鬥爭的犧牲品，而且是長期以來形成的一種社會道德觀念的犧牲品。也就是說，為了論證中國共產主義運動的必要性，樹立黨在國家政治生活中至高無上的領導地位，黨的意識形態宣傳部門長期以來一直致力於構建一個關於「黨」和「革命」的神話。這個神話完全屏蔽了歷史真實的另一個側面——即在錯綜複雜的現實鬥爭中，黨也可能犯這樣或那樣的錯誤；在面臨生死抉擇的時候，許多黨員同志也可能發生動搖或叛變。伴隨這種神話而來的，是逐漸形成一套帶有顯著的理想主義色彩和絕對化傾向的社會道德價值判斷標準。結果，一些在特定歷史條件下形成的有利於革命

「黨」和「革命」的神話完全屏蔽了歷史真實的另一個側面——即在錯綜複雜的現實鬥爭中，黨也可能犯這樣或那樣的錯誤；在面臨生死抉擇的時候，許多黨員同志也可能發生動搖或叛變。

事業的政策和策略，便在日後遭到一些不了解歷史內情的人們的質疑。

這個案子就是如此。作者認為，縱觀幾位涉案人的一生，他們無疑都是堅定果敢的共產黨員。他們在1930年前後大批被捕，與當時黨中央和共產國際推行的「左」傾盲動主義錯誤路線有關。而他們在1936年前後以簽署「反共啟事」的方式出獄，則是黨組織根據抗戰的現實需要以及在第二次國共合作即將實現的背景下所作出的決策。就個人而言，他們在「出獄」問題上面臨一種兩難抉擇：從抽象的道德標準出發，他們應該最大限度地保持革命氣節，拒絕以這種屈辱的方式出獄；而從黨的組織原則出發，他們作為忠誠的共產黨員，應該無條件地服從組織決定。因此，作者在書中強調指出：尊重列寧主義的建黨原則，服從這樣的組織決定，比起堅持獄內鬥爭乃至犧牲個人性命，需要更大的勇氣，表現出更大的忠誠 (頁195) 。

該書從社會道德觀念形成及其現實影響的層面出發，闡釋了「革命倫理」在「六十一人案件」形成中的重要作用，無疑為我們深入解讀這一歷史事件提供了一個新的認知維度。

正因為黨內高層意識到黨組織在這批人被捕與出獄問題上的責任，因此這批人出獄以後依然得到黨的信任，後來都擔任了非常重要的黨政領導職務——如薄一波曾擔任過國家經濟委員會主任、國務院副總理，安子文擔任過中共中央組織部長，劉瀾濤擔任過中共西北局第一書記，楊獻珍擔任過中央黨校校長。但另一方面，由於導致他們被捕的「左」傾路線錯誤和解救他們出獄的權宜方式，與公開宣傳中一再強調的「偉大」、「光榮」、「正確」的黨的形象相抵牾，因此對這個問題的處理只好盡量低調，最好是不留痕迹。所以在延安整風和七大代表資格審查時，才採取了那樣一種變通的做法。而且在此後的黨內歷史敍事和個人履歷記載中，這批人的出獄都被簡化為「出獄」、「經組織營救出獄」或「履行出獄手續」。

這種含糊其辭的做法一方面充分肯定了這批人對黨的忠誠，另一方面又巧妙地化解了黨組織 (包括華北局和中央) 應該承擔的責任，確實是一個聰明的辦法。然而這種辦法之所以奏效，是以黨組織和各當事人之間的相互默契為重要前提的。文革動亂發生以後，一方面是毛澤東、康生等人存心要置這批人於死地，另一方面是歷史真實與業已形成的社會道德觀念之間的巨大反差，因此知道內情的周恩來無論是從對毛澤東的個人效忠出發，還是從維護「黨」和「革命」的神話體系出發，都不可能正面回應南開紅衛兵提出的質疑。結果在特定歷史條件下形成的一個有利於革命事業的決策，在文革當下卻成了一個無法饒恕的罪行。一批無限忠於黨的事業的高級幹部，被無端打成「叛徒」遭到整肅。

作者還指出，這個重大冤案之所以拖到1978年底才得到解決，可以看出固有社會道德觀念轉變之難。而且從平反冤假錯案高潮期間的主流話語來看，舊的「禁忌」意識並沒有完全消除。因此〈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中雖然列舉了不少重大冤假錯案，卻不包括「六十一人案件」。

從以上簡介可以看出，該書從社會道德觀念形成及其現實影響的層面出發，闡釋了「革命倫理」在

「六十一人案件」形成中的重要作用，無疑為我們深入解讀這一歷史事件提供了一個新的認知維度。然而，在充分肯定這本書的創新嘗試的同時，筆者也不得不指出該書的一個致命缺陷。

作者研究這一案件，其主要着眼點並不在於這個事件本身。從該書的標題——《中國共產黨與文化大革命：六十一人叛徒案件研究》——可以看出，作者希望通過對這個事件的深入考察，揭示文革發生的基本動力。就這一點而言，作者的認知框架 (epistemological framework) 和基本論點 (fundamental argument) 是相當偏頗的。

如作者所述，本書的創作靈感最初來源於高崗當年關於「紅區黨」和「白區黨」的評論。以此為出發點，作者在序言中花了相當的篇幅去分析「紅區黨」與「白區黨」在社會構成、生存環境、工作特點和道德準則方面的一些顯著差異 (頁3-11)。筆者認為這些分析帶有相當的創新性和一定的事實基礎。但是如果據此認為文革的本質是所謂「紅區黨」和「白區黨」的派性衝突，則顯得非常牽強附會。我們至少可以從以下兩個方面提出反證：

第一，就筆者所知，黨組織有意識、有計劃地大規模清洗「地下黨」，主要發生在建國初期的「鎮反運動」、「三反」、「五反」運動和「肅反運動」中。不過這些運動的清洗對象多為中下層幹部和普通黨員，並不包括像「六十一人案件」中的高級幹部。作者在書中提到，延安「搶救」運動的情形與此類似，但是在那次「搶救」運動中，薄一波等來自「白區」的領導幹部都是運動的「動力」而非「對象」。

第二，自中共建立以後，黨內高層的鬥爭是始終存在的。就以建國後幾次大的黨內鬥爭為例，如1953年前後的「高饒事件」、1959年的「彭德懷事件」、1962年的「習仲勛、賈拓夫事件」等，似乎都很難從「紅區黨」、「白區黨」的角度去加以解釋。即使從文革期間的鬥爭看，如果說打倒劉少奇與作者的解釋框架吻合，那麼打倒鄧小平和後來的「林彪事件」則都是溢出這個框架之外的。

換言之，縱觀建國以後的歷次黨內鬥爭，我們既可以看到「白區」幹部受到信用，也可以看到「紅區」幹部遭到整肅。所謂「區」籍系統與政治清洗之間似乎並不存在某種必然的聯繫。

那麼導致文革 (以及上面提到的其他幾次黨內鬥爭) 的基本動力究竟是甚麼呢？筆者認為鄧小平在文革以後的若干反思言論是非常正確的。其基本觀點是：這些鬥爭的發生多是由於專制主義、「家長制」作風殘餘的影響，使得黨內民主集中制無法得到切實有效的貫徹執行。結果每當政治危機出現的時候，不同政見往往被毛澤東看作是對其個人權威的質疑或挑戰，而毛澤東的猜忌最終導致了一次又一次的政治清洗。這種解釋在整肅彭德懷和劉少奇的問題上表現得尤其明顯——他們都是在大躍進以後流露出與毛澤東不同的看法，而先後遭到清洗的。

以這樣一種思路重新解讀該書所提供的那些史實，對薄一波、

縱觀建國以後的歷次黨內鬥爭，我們既可以看到「白區」幹部受到信用，也可以看到「紅區」幹部遭到整肅。所謂「區」籍系統與政治清洗之間似乎並不存在某種必然的聯繫。

安子文、劉瀾濤、楊獻珍等人被清洗的問題也可以作出不同的解釋。除了受到劉少奇問題的株連外，其實薄一波、楊獻珍等人早有「前科」：薄一波在大躍進以後對經濟問題的看法，與劉少奇、周恩來、陳雲、鄧小平，以及黨內許多比較務實的幹部相一致；楊獻珍則因在有關「矛盾關係」的哲學命題上觸怒龍顏，早在1963年已經受到公開批判。由此可見，問題的癥結不在「紅區」、「白區」，而在於他們是否無條件地與毛澤東保持一致。

從馮客《開放時代：毛以前的中國》看民國時期

● 鄺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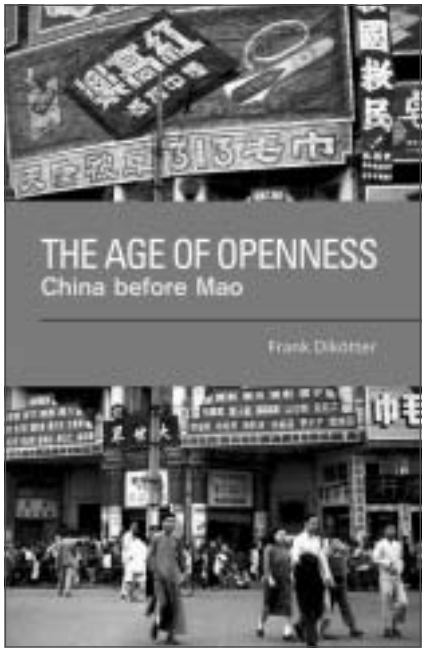

於舉國慶祝新中國成立六十周年之際，馮客出版一部重新檢視中華民國的書，從表面看有點不合時宜。但在此刻比較新、舊中國，以新觀點挑戰政治影響下的敘事，實在意味深長。

Frank Dikötter, *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8).

馮客 (Frank Dikötter) 教授的《開放時代：毛以前的中國》(作者暫譯，*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以下簡稱《開放時代》，引用只註頁碼) 對中國近代史研究者而言，是十分及時的提醒。於舉國評價、慶祝、討論新中國六十年來的成敗得失時，馮客出版一部重新檢視中華民國的書，從表面看實在有點不合時宜。但在此刻比較新、舊中國，以新觀點挑戰政治影響下的敘事，實在意味深長。2011年是中華民國成立百周年，馮客發表此書，其實是早着先機。

馮書迫使我們重新思考中華民國 (舊中國) 的歷史，並推翻大量對民國的既定印象。民國時期 (1912-1949)，特別是國民黨掌權以前的民國初期 (1912-1928)，素來被視為混亂的時代，是現代中國革命／現代化的「過渡階段」、「陣痛」。此階

安子文、劉瀾濤、楊獻珍等人被清洗的問題也可以作出不同的解釋。除了受到劉少奇問題的株連外，其實薄一波、楊獻珍等人早有「前科」：薄一波在大躍進以後對經濟問題的看法，與劉少奇、周恩來、陳雲、鄧小平，以及黨內許多比較務實的幹部相一致；楊獻珍則因在有關「矛盾關係」的哲學命題上觸怒龍顏，早在1963年已經受到公開批判。由此可見，問題的癥結不在「紅區」、「白區」，而在於他們是否無條件地與毛澤東保持一致。

從馮客《開放時代：毛以前的中國》看民國時期

● 鄺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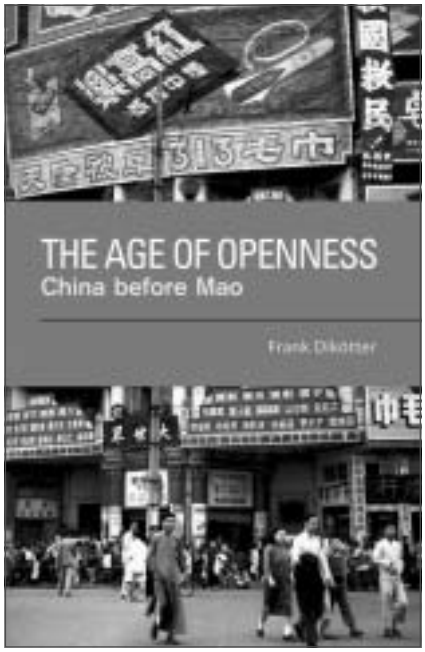

於舉國慶祝新中國成立六十周年之際，馮客出版一部重新檢視中華民國的書，從表面看有點不合時宜。但在此刻比較新、舊中國，以新觀點挑戰政治影響下的敘事，實在意味深長。

Frank Dikötter, *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8).

馮客 (Frank Dikötter) 教授的《開放時代：毛以前的中國》(作者暫譯，*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以下簡稱《開放時代》，引用只註頁碼) 對中國近代史研究者而言，是十分及時的提醒。於舉國評價、慶祝、討論新中國六十年來的成敗得失時，馮客出版一部重新檢視中華民國的書，從表面看實在有點不合時宜。但在此刻比較新、舊中國，以新觀點挑戰政治影響下的敘事，實在意味深長。2011年是中華民國成立百周年，馮客發表此書，其實是早着先機。

馮書迫使我們重新思考中華民國 (舊中國) 的歷史，並推翻大量對民國的既定印象。民國時期 (1912-1949)，特別是國民黨掌權以前的民國初期 (1912-1928)，素來被視為混亂的時代，是現代中國革命／現代化的「過渡階段」、「陣痛」。此階

段經過國共兩黨的革命，以新中國的成立終結。當然，這種線性歷史已經被中外學者如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德里克 (Arif Dirlik)、拉里 (Diana Lary)、羅志田、米德 (Rana Mitter) 等所挑戰，而人們對中華民國的既定印象亦漸減，但民國史仍然有待全面檢視。馮書正好指出中國近代史研究需要的新思維與新方向。正如黎安友 (Andrew J. Nathan) 指出，馮客對民國政治、經濟、文化與思想的研究「為一個已被歷史學家以為已死的歷史時代注入新生命」(封底)。馮客筆下的民國不是一個停滯、孤立與充滿壓迫的「黑暗時代」；而是一個進步、開放與多元的時代。

《開放時代》分四章：第一章「開放的管治」(Open Governance) 討論民國時期在混亂表象下的政治開放，而第二、三、四章則分別探討「開放的疆界」(Open Borders)、「開放的思想」(Open Minds) 與「開放的市場」(Open Markets)，從而指出中國在民國時期是如何與現代世界緊密接軌的。馮客認為中共在1949年取得政權後暫時中止了這個開放與國際化的時代，而中國1980年代開始的改革開放只是延續被壓抑的歷史進程。

在第一章，馮客推翻一個對民國政府的悖論，即民國政府既無能力安內攘外，同時又極盡高壓嚴苛之能事。魯迅在1926年「三．一八」慘案後將已被馮玉祥與北京國民黨控制的北京政府描寫成黑暗的高壓政權，即為一例。馮客指出，民國在政治理念、行政架構、人事等方面與清末新政有一定的連續性，而在政治參與及政治多樣化方面，比不少當時的歐洲國家實有過之而無不及；具體而言，清末改革以來，民國政府在司法與外交兩方面已有長足進步，而民國時期亦出現了公開的政治討論及參與。馮客又以清末民初的聯省自治運動為例，說明革命論述與暴力如何消滅民初的其他政治選擇 (頁10)。

但馮客將1926至1928年國民革命軍北伐視為中央集權與聯省自治之戰則略嫌籠統，因為從筆者對「國民革命」時期北方軍閥的戰略研究發現，部分北方軍閥如張作霖、吳佩孚等，一向支持中央集權，而於1925至1926年末擁有東南五省的孫傳芳則只視聯省自治為全國和平前的過渡辦法。筆者極為贊同馮客關於革命論述與暴力消滅民初的其他政治選擇的觀點，因為北伐時期北方一直尋求結束內戰並與南方國民黨共同重建中央政府的辦法，然國民黨堅持消滅北京政府，實行黨治，令中國失去和平統一的機會。

第二章與第三章論及民國時期中國人與世界的關係。馮客認為民初的中國比1949年以後的中國更面向世界。當時國人與外國人皆可自由出入中國，而國人對世界之興趣亦只有改革開放後的中國可比。當然，國人皆痛切帝國主義與華洋不平等，然而，列強在華亦有益於中國的開放 (如租界成為不少民國出版物的避難所)，而且亦有不少中國人於國際舞台上發揮不同的影響力。馮客認為，由於未有力量可以壟斷知識與權力，國人對外來知識、宗教、藝術均抱極開放的態度 (頁54)。社會主義學說的傳入只是無數例子中的其中一例。

第四章探討清末民初中國經濟的發展。馮客綜合近來對民國經濟

馮客筆下的民國不是一個停滯、孤立與充滿壓迫的「黑暗時代」。他認為中共在1949年取得政權後暫時中止了民國這個開放與國際化的時代，而中國1980年代開始的改革開放只是延續被壓抑的歷史進程。

的研究，指出自清末新政以來雖然內戰內爭不斷，中國經濟仍持續增長，甚至連農民的生活亦得到改善，而城市居民則有前所未有的消費機會與選擇。外國企業在中國設廠間接刺激中國經濟於二十世紀初快速發展。但中國市場並未被外國資本壟斷，而中國企業亦可與之競爭，其產品亦銷向世界市場。

馮客在結論中重申「民國時期是過渡階段」一說不確，並進一步指出毛時期對外封閉才是中國發展中的「不正常」階段，而改革開放只是回到本來一直在走的路。此說確否或許需要更多論據支持。馮客的結論其實與拉里於《中華民國》(*China's Republic*) 一書的結論相類，即台灣雖然直至解禁以來在政治上依然專制，但仍保存了部分民國的開放傳統 (Diana Lary, *China's Republi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211)。

其實，馮客於各章的論點與例子於民國史研究者而言可能並不陌生，但少有如馮客者可以融會民國史研究的各方面並從整體重新審視民國。從另一角度看，馮書可說是近代英文民國史研究的長篇回顧與整理，而其書目簡介亦值得參考。但馮客在書中未有多引中文著作，尤其是近年重新檢視民國思想文化的研究。另一書評者指出，馮書未有提及米德在《苦澀的革命》(*A Bitter Revolution: China's Struggle with the Modern World*) 中對民國政治社會思潮的新論是一個小瑕疵 (Kerry Brown, "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 www.upiasia.com/Bookshelf/923)。

馮客挑戰中國革命史的大論述只是反思民國歷史的第一步。不論是否贊成馮客所有論點與論證，最重要者，《開放時代》一書向我們展示了民國史研究的可能性。

馮客挑戰中國革命史的大論述只是反思民國歷史的第一步。其實類似想法早已見於中國學界。不論是否贊成馮客所有論點與論證，最重要者，《開放時代》一書向我們展示了民國史研究的可能性。馮客本人對民初監獄、消費文化等創新研究亦有助深化我們對清末民初社會的了解。雖然這些研究為我們展現了民國時期的開放與多樣性，但馮書亦間接指出民國史研究仍有很多空白與值得再討論之處。

例如，馮書指出，將「真心」(此語有討論餘地) 希望實行聯邦制的地方實力派 (如陳炯明) 看成阻礙統一的「軍閥」實有欠公允，而要公平看待中華民國的歷史地位，則不可以被革命史話語所束縛；因此，有必要再探討曾經被面譜化的「軍閥」、「政客」、「官僚」，亦不應將所有重新審視民初政治發展可能性的討論定性為「翻案」。當然，研究民國人物 (尤其是軍政人物) 時需要特別小心，既要走出革命史話語，亦要避免過份美化，更要深化討論，不單看時人之思想行為，特別要再現時人所面對之實際困難以及在各種背景及決策過程中他們的心理與精神狀態。雖然對民國軍政要人的研究可謂汗牛充棟，但筆者認為真正做到上述幾點的研究其實不多，而且研究方向依然偏向國共兩黨。

至於「開放的年代」於何時結束的問題，馮客認為，「開放的年代」於1930年代末中日戰爭以前達至頂峰，而後在1949年以後暫時中斷。筆者認為此點值得商榷。有論者批評馮客並未討論中華民國失敗的原因，並指出日本侵略是一個主要因素 (Grant Evans, "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vol. 171 [September 2008], 58-59)。米德亦持類似觀點，即日本侵華中斷了開放多元的新文化運動時代(Rana Mitter, *A Bitter Revolu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152)。但筆者認為，至少在政治上，1925至1928年間的「國民革命」中已有「開放的年代」終結的端倪。

當時，國共兩黨領導的「國民革命」已系統地消滅多元社會：國民大會與地方自治只是口號；黨治以「訓政」之名實行；學術與新聞自由則首當其衝成為革命的犧牲品。黨國高層高談「黨化教育」，「總理遺教」與「三民主義」成為不可挑戰的信條；傳媒則面對史無前例的審查(看國民革命軍佔領上海前後的《申報》即可見一斑)，北伐成功後，國民政府即列出被禁書刊的名單。國民大會未召開，而「附和」革命的地方軍閥隨即反蔣，引發1930年的中原大戰，其後內戰不斷。至1930年代，蔣介石甚至開始傾向法西斯主義。雖然1935年國民大會終於召開，但憲法能否制衡蔣氏仍頗成疑問。

筆者亦認為從1925年開始日漸激進的民族主義與「國民革命」的成功，實令中國於開放的路上退步。綜觀民國所面對的外患，民國政府的成就實在是令人驚訝。馮客不忘指出一個不無弔詭的現象，即「民國」成功保全了清王朝的「帝國」版圖(頁10-11)。民國的邊界(特別是東北)一直面對侵略威脅，而列強在華的競爭亦為民初政局添亂。事實上，上至《二十一條》、中蘇協定、軍火禁運、海關、銀行團，下至傳教士、商人、駐軍，甚至租界巡捕，無不影響民初政治、經濟與社會。

馮書雖然指出「開放」帶來的好處，但筆者認為民國時期的「開放」依然需要置於當時中國與世界關係的脈絡中。中國人絕對有理由對巴黎和會所承諾的「新世界」失望並感到憤怒：中國的關稅自主由於金法郎案一直被拖延，而收回租界及廢除不平等條約更看來遙遙無期。但筆者認為排外的「國民革命」與「革命外交」並非唯一出路。當時北京政府亦努力循和平方式逐步廢除不平等條約，但國民黨堅持消滅北京政府(當時北京政府首領張作霖一直希望與國民黨展開對等和談)與「北伐成功」後蔣介石堅持以武力消滅其他派系間接促成了東北的淪陷，使中國於1930至40年代面對大規模侵略。當然，以革命史觀而言，北京政府的態度不啻與虎謀皮，絲毫無成功希望，但現實是否如此，尚待探討。雖然民國經濟與城市文化於「國民革命」後持續發展，但早於1937年日本大舉侵華以前，「開放的年代」實早已步向尾聲。

馮客教授對民國史的新論絕對有助於將我們從民族—革命歷史中超脱出來，亦對民國史研究起拋磚引玉的作用。雖然馮客少有提及香港，但筆者認為由於1949年後大量移民來港，加上殖民地政府對社會少有直接控制，民國的開放風氣在香港得以保存並落地生根。研究在香港的民國遺產於快速轉變的香港乃當務之急，而馮書對香港在中國將來發展所扮演的角色亦別有啟示作用。總括而言，雖然「開放的年代」對革命史話語的挑戰並非新論，但所論之全面精闢以一本僅約一百頁的小書而言，實屬難得，絕對值得一讀。

馮客對民國史的新論絕對有助於將我們從民族—革命歷史中超脱出來。總括而言，雖然「開放的年代」對革命史話語的挑戰並非新論，但所論之全面精闢以一本僅約一百頁的小書而言，實屬難得，絕對值得一讀。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10年兩會之前，溫家寶在論及教育改革之時出人意料地批評高等院校的行政化與功利化。此後，新教改方案徵求意見稿竟然將「去行政化」列為高等教育改革的方向。這一具有革命意義的舉措自然引起輿論的廣泛反響。但是，教育行政部門主管的媒體對此進行了冷處理，其他媒體方興未艾的討論熱情也遭到有關部門的「招呼」，而眾多大學校長就此在兩會期間發表了不少「雷人」語錄。眾所周知，官本位已經在中國大陸制度化，而行政化的組織和制度結構成為公共服務重重積弊的最主要根源。我刊計劃在8月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就高等教育中的行政化問題展開討論，歡迎賜稿。

——編者

認同、暴力與國際關係

在分析「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生態時，闡明其思想核心的歷史淵源的建構、資金來源的金融體系和媒體輿論力量，並放置到NSA的框架下分析都很重要，沈旭暉的〈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生態〉一文(《二十一世紀》2010年2月號)，為讀者呈現出了以上諸點。需要明確的是，當今「國家」仍然是國際關係中最重要的行為體之一。因此，提及「東突」運動的「生態」，其來自外部環境方面的因素不能不考慮國際關係中各國的利益博弈。

首先，「東突」追求建立獨立國家的目標對於中國政府而言是分裂主義，這是犯罪。其次，其採取的暴力極端主義手段，危害社會穩定和人民生命安全，同樣也是犯罪。前者涉及國家主權和國際關係；後者可以被提高到恐怖主義的層次。在國際關係的政治心理認知中，前者的重要性超越了後者。

對於國內的民族關係，中國政府打出的旗號是「中華民族的認同」，而「東突」希望建立的認同則是「維吾爾族的認同」，在爭取民心支持的過程中，心理認知的群體劃分就變得非常重要，這導致了認同感的塑造。無論是「中華民族的歷史神話」還是「維吾爾族的民族意識建構」，意識形態都參與到了群體的心理認知劃分過程中。

暴力對於認同的維繫和歸屬感的增強具有重要的作用。而暴力本身就已經融入了「東突」的生態體系之中。正是因為暴力衝突給雙方帶來的傷害，在「復仇」的心理機制下促進了群體內的向心力。暴力為分離主義獲得持久的支持提供了燃料。暴力也是向對手的一種公開示威，不僅展示了自己的力量，也為支持者創造了自我存在感的體驗和將來投身行動的熱情和動力。如果放棄暴力衝突，也就意味着失去可資利用的不斷加以強化外部共同「假想敵」(中國政府)的機會，加上又沒有在宗教信仰支撐下「一呼百應」的領導者，「東突」內部的鬆散與瓦解似乎難以避免。這樣一來，「東突」同樣面臨一個兩難選擇：去除暴力可以卸去「恐怖主義」的指責，贏得生存空間，但這也威脅到了它的內部凝聚力。

翟一達　東京

2010.3.5

家產制、農民生育觀念與計劃生育政策

俞江的〈農村家產制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二十一世紀》2010年2月號)認為，不深入考察農民生育觀念形成的歷史與現實基礎，只單純地推行行政指令，或以撤職對計生人員施加壓力，只會激化國家與農民的矛盾，農民受到傷害，政策執行陷入泥淖中。

農村家產制的形成主要與社會分工不足、福利保障制度、憲政與民主制度不完善有關，但人口流動、家庭婚姻及經濟狀況與生存能力的階層差異等具體因素，也會對農村家庭財產的分割與繼承，進而對農民的生育觀念產生影響。同時，人口死亡率的高低、地區差異和風俗的不同、財產所有權的變動，也是影響農民生育觀念

及其歷史演變的重要因素。對這些問題的探討，也許能夠使家產制與農民生育願望之間的內在關聯更加清晰，也更能揭示出現代性的計劃生育與鄉村生育觀念相悖的根源所在。

此外，文章認為「父親或丈夫的家產處分行為受到家庭整體利益的制約」，「家產制考慮的是所有家庭成員的利益，而不是某個人的利益」。這樣確實可以相對確保家庭成員的低水平生存，但是否能由此而認為農村的家產制具有「公」的特徵，而且是佔主導地位？

事實上，財產一旦實行分割，繼承人即使需要兼顧「整體性」，但他首先是擁有充足的自決權，有權力處置和決定所繼承財產的去向，這恰恰是一種「私」的體現。作者對於農村家產制的「公」與「私」問題，恐怕還需要作更為細緻深入的界定。

鄧宏琴　太原

2010.2.16

大眾喚醒的政治與啟蒙再轉向

盛嘉的〈胡適和儲安平抵制「標籤暴政」〉(《二十一世紀》2010年2月號)，以「資產階級」概念為例，通過胡適與儲安平兩個個案分析了「標籤暴政」的危害，可謂在「尋找」與「探索」真理方面做了些許努力。

在共產主義運動方興未艾之時，「革命」成為建構無產階級政權、捍衛無產階級利益與實現烏托邦理想社會的「福音」。這樣，大眾喚醒的政治決定了如此「夢想」將成為現實。在階級革命踐行過程中，割「資產階級」尾巴及性命就成為理所當然，而在革命與後革命年代，「資產階級」被不斷地妖魔化、標籤化，並且成為烏托邦者以人民公意來反對、消滅的對象，這樣就不免造成「標籤暴政」的後果。

中國當前的現代化實踐，少不了資產階級，或言中產階級，這需要喚醒大眾進行啟蒙再轉向。在一個中產階級主政的國家，與生產發展並駕齊驅的是衣食足(經濟)、禮義興(教育文化)，接着才有法治和民主。要實現此種局面，啟蒙再轉向不僅需要剔除國人傳統的「重農抑商」觀念及大眾仇富心理，而且還需要打破對一些深入人心的標籤政治文化概念，如「資產階級」等概念的「標籤暴政」的桎梏。

簡言之，胡適與儲安平等少數人雖抵制過「資產階級」概念的「標籤暴政」，但因絕大多數中產階級沉默不語，「標籤暴政」嚴重干擾了後來中國社會的走向，形成獨轉逆流。中國未來走向公民社會或言市民社會，還需要一個自發自勵的中產階級的發展壯大。

黃文治　上海

2010.3.7

恩威並用治邊疆？

張健在〈新疆問題：族際矛盾還是分裂主義？〉(《二十一世紀》2010年2月號)一文中，強調族際矛盾的興起，着重論證了前蘇聯的民族理論對疆獨份子的影響，讀來令人耳目一新。在新疆，維漢間的民族矛盾是主要矛盾，給外界的印象是維族人民大眾「做牛做馬」，而漢族資產階級「作威作福」，「7．5事件」就是這個累積已久的矛盾的集中爆發。

維族「被壓迫剝削」並非新中國成立後的鏡像。從晚清的左宗棠到新中國的王震將軍，他們對維族的鐵腕政策暫時贏得了政局的穩定，卻埋下了仇恨的種子。可見，一味的「威」並不能解決根本問題。

中國政府一直相信經濟發展是解決民族矛盾的首要方法。改革開放以來，邊疆地區的經濟不可謂沒有發展，然而光鮮的數字背後，潛藏着差距拉大的事實。維族人民大眾以豐富而又低廉的自然資源換來了經濟增長，而那些原料到了漢族「資本家」手裏後搖身一變成為黃金萬兩！維族並未分享到改革開放應有的實惠，心有不平，這種被剝奪感隨着國家GDP的增長而日趨強烈。

我們對客觀存在的民族、宗教矛盾，決不能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這遠非國家出台扶持政策、給予優惠所能解決的。豈知他們除了經濟要求外，還有更高的政治民主訴求！正如張文指出的，「政府力量，如果不能體察社情、民情中的細微而重要的變化，一味從不符合實際的認識出發，又輔之以強大的專政力量，則本已轉變的社情、民情可能再次轉向反面」，所以建議給予能讓他們滿足的政治安排，以期待長治久安。當務之急還是要理清頭緒，坦承矛盾，提升政府公信力與國家綜合國力。

熊曙光　上海

2010.3.17

編後語

全球暖化，節能減排，低碳生活，這些辭藻不再是專業人士論文中的專業術語，而成為中國小資、白領日常生活中的時髦用語。儘管稍有一些知識的人士都對氣候變化所帶來的災難性後果有所了解，但是面對眼前經濟利益的誘惑，人類社會處在嚴峻的「囚犯困境」之中。所有的國家都希望其他國家率先減排溫室氣體，從而能坐享減排帶給全球的好處，亦即經濟學所謂的「正外部性」。正是這種「搭便車式」行為取向的普遍盛行，導致地球大氣層上演了一齣「公用地悲劇」。吵吵鬧鬧的哥本哈根氣候峰會是這場悲劇的插曲，而第一位諾貝爾經濟學獎的女性得主恰是一位專研「囚犯困境」的政治學家，則是這場悲劇的最佳海報。

總體來說，人類在應對全球氣候暖化所帶來的挑戰之時，最為艱難的不是從科學的角度來認識這個問題，而是通過眾多主權國家與非國家行動體的博弈與合作，建立一套全新的行為規則，來約束全球性的社會經濟活動。這種博弈與合作的對象，首當其衝的就是國際貿易的規則是否應該以及如何同環境的發展聯繫起來。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選載了三篇文章，集中討論國際貿易與節能減排的關係。乍看起來，這些文章都是高度技術性的，但實際上均與人類在合作博弈中如何突破「囚犯困境」的大問題有關。郭紅燕和劉民權回顧了有關國際貿易與環境可持續性發展之關係的國際文獻，其核心問題是何種國際貿易的遊戲規則(例如自由貿易還是施加了環境管制的貿易規則)能為出口國和進口國帶來正面的環境效應。據此，他們還通過經濟計量分析，發現現有國際貿易規則對中國的出口有一定的負面環境影響。張燕生和張建平考察了不同國家之間雙邊自由貿易協定中涉及環境發展的條款。實際上，這是在環境友好型的多邊貿易規則遲遲無法達成之後的無奈選擇。在現有的國際經濟條件下，包含了環境條款的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看起來只能在經濟社會發展水平相近的國家之間達成。如果多邊與雙邊的安排都無法達成，那麼很多國家就會採取單邊的行動，在本國的涉外貿易法律法規中加入所謂的「碳壁壘」措施。正如邊永民所分析的，如果設計精巧，這種全新的非關稅貿易壁壘與世界貿易組織的規則是相容的，其在發達國家的普遍盛行將對包括中國在內的發展中國家的國際貿易行為，產生深刻的影響。

本期眾多文章涉及到了不同行動者之間的博弈，當然這些博弈的性質與「囚犯困境」博弈有所不同。沈志華描繪了朝鮮勞動黨內確立金日成最高統治地位的權力鬥爭。儘管沒有中國共產黨延安整風運動那樣詭異，但是朝鮮勞動黨內的這齣戲劇同樣精彩紛呈，而且有中美蘇大國的角力作為舞台的背景。高恩新述說了社會網絡如何幫助農村居民同權貴與資本的聯盟就家園的環境展開博弈。在朱曉陽的故事中，權力與資本的歡宴足以讓宴會食材的生產者淪落到只能喝剩湯、吃剩飯的地步。在姚新勇筆下，西藏已經成為意識形態非理性博弈的大看板。

二十一世紀評論

中國的媒體自由

媒體監察時弊的博弈空間

李立方 程明

中共執政至今，不僅掌管國家機構的決策和運作，其影響力更滲透民間社會的不同領域，主宰其發展的路向和步伐。原本屬於公共領域的大眾傳媒，卻統統納入建制，逐步淪降為執政者的宣傳喉舌以至專政工具。儘管改革開放三十年來經歷鉅變，傳媒面貌推陳出新，但由政權指揮傳媒的規管制度，卻始終如臂使指，多方設限，壓制新聞採訪報導的空間①。

在當局嚴密監控下，中國出版和言論表達自由難免受到諸多掣肘。囚禁異見份子、拘控維權人士、關閉官方不悅的網站等等，已成為國際人權組織和關注新聞自由的機構每年批評的話題②。嚴禁採訪敏感地區、阻撓記者工作、滋擾以至暴力對待記者，同樣是國際注視的熱點③。在傳媒機構內，由上級下達的種種命令，都給傳媒設下不容冒犯的禁區④。根據無國界記者組織（Reporters Sans Frontières）的記錄，在175個國家的新聞自由排名榜中，中國名列倒數第八，不如盧旺達、索馬利亞和越南⑤。

儘管改革開放三十年來傳媒面貌推陳出新，但由政權指揮傳媒的規管制度，卻始終壓制新聞採訪報導的空間。不過，傳媒對瀆職貪污者的批評、對公共事務的監督、對權力濫用的非議，也並非缺席。

無疑，政治權力干預傳媒是中國的政治現實，但傳媒對瀆職貪污者的批評、對公共事務的監督、對權力濫用的非議，也並非缺席。多年來，傳媒揭露礦難瞞報、警察侵權、官員貪污舞弊，發揮了監督權力的作用；記者調查偵破有問題消費產品、行業黑幕、收地賠償不足等等，實有助提升市民對經濟權利的意識；亦有不少報導觸及弱勢社群的不堪處境、不同社會角落的腐敗現象、社會關心的眾多題材，在在顯露傳媒關注民生民情，也沒有忘記追求社會公義⑥。換言之，傳媒既充當黨政機關的喉舌，也可本着公共利益去服務民眾。

於此可見，黨指揮傳媒與新聞監督權力並行不悖。問題是，新聞機構只是政治權力的附庸，它如何可能反僕為主，反過來監督其主子？一個可能的答案是，新聞監督由主子指使，或事先得到其同意，就如1957年中共整風運動期間，一些報章可以報導黨外人士批評中共的施政，因為這是中共中央授意的結果⑦。但除授權外，新聞媒體和記者又能否通過主觀努力，在黨管傳媒的制度下，自發地報導社會問題的真相，甚至監督權力？如果能夠，又該怎樣解釋黨

管傳媒制度為何及如何可以與自發的新聞監督行為彼此相容？這些輿論監督行為的出現又如何牽動黨管傳媒制度，特別是採訪報導制度方面的變化？

這些問題既有關人際以至組織之間的合作與競爭，亦涉及新聞制度的運作和演變。本文將引用制度經濟學家諾斯 (Douglass C. North) 有關制度變遷的分析概念和理論觀點，釐清制度參與者互動交往的關鍵要素，以了解政治審查與新聞自由兩者之間既相剋又相容的微妙關係和運作可能，並探索有助擴闊新聞空間、發揮監督力量的制度條件，提出研究議程⑧。在進入主題之前，先介紹黨管傳媒的制度特色。

一　黨管傳媒的制度安排

過去三十年，隨着全國改革開放的大潮，傳媒體制亦按照「事業單位、企業管理」的方針，步步走向市場，以滿足受眾需要，賺取更大利潤，也減輕國家的財政負擔⑨。不過，傳媒作為執政者工具的政治屬性，始終不變，它必須服膺於黨的政治意志和決策，做好喉舌的本份。

在縱向及橫向的雙重領導下，傳媒單位都要聽命於黨委，是官僚體制的一部分。官僚體制內等級森嚴，傳媒絕對不容批評上一級的機關及其官員，亦沒有批評同級機關及其官員的權利。

從理念看，共產主義新聞制度以權力由上而下指揮一切，執政者自視掌握真理，制訂國家大計、方針政策，並操控傳媒作為官方真理的輸送帶，昭示天下，讓群眾信服、接受、跟從。傳媒工作者只能擔當黨的宣傳者、鼓動者、組織者等角色，沒有個人的新聞自由可言，結果傳媒只能由官方定調而走向一律⑩。

問題是，中國幅員遼闊，傳媒機構數目眾多，執政黨究竟通過甚麼制度去確保傳媒遵命，緊跟黨的指揮棒行事？最有效的辦法就是把傳媒納入黨的組織編制，受到黨的直接控制。具體而言，順着黨政機關的四級制，傳媒亦按自己的級別，分為中央級、省級、地 (市)、縣級單位，由所屬級別的黨委領導。在接受同一級黨委橫向領導的同時，傳媒單位亦須接受上一級宣傳部的領導，而中央宣傳部則總攬大局，在管轄中央級傳媒之餘，更制訂宣傳政策以至採訪規則，向各級宣傳部和新聞機構發號施令⑪。

在縱向及橫向的雙重領導下，傳媒單位與其他黨的工作組織沒有分別，都要聽命於黨委。可以說，傳媒就是官僚體制的一部分。由於中共體制高度權力集中，權力操作由上而下，因此黨委手握人事任免權，可以辭退違命抗旨或者表現消極的編採人員。在官僚體制內，等級森嚴，傳媒絕對不容批評上一級的機關及其官員，因為此舉等同以下犯上。至於同級機關及其官員，由同一黨委領導，為免衝突，傳媒亦沒有批評的權利⑫。

在條條塊塊的黨政系統直接控制以外，各級宣傳部亦可下達採訪指示和禁令，進行輿論導向，而媒體亦會自我審查，自設禁區，迴避敏感課題，以免出現不測。此外，當局不時運用法律手段，囚禁政治異見者、打擊維權人士、抵觸國際人權規範，既顯露其赤裸裸的權力，亦向國人明示絕對不容政治異見挑戰其權威，傳媒有見及此，當然要跟官定的異見者劃清界線⑬。

一黨專政儘管權力高度集中，規管制度儘管無遠弗屆，但並不自動等同於傳媒完全不能自己作主，或者完全無力批評政府、揭露時弊。儘管黨管傳媒曾經是內地傳媒輿論一律的制度因素，但在過去三十年逐步演變的新形勢下，特別是當新聞界已出現一些新的價值理念和行為規範，同一套政治審查制度能否同樣有效，該是有待分析的結果，而非分析預設的前提。

關鍵在於制度的操作是否全向官方傾斜，任由審查者去主宰一切，被管制者只懂執行上級命令，全無自己的思考和判斷可言，令輿論走向一律。更仔細地說，按照諾斯的制度變遷理論，制度運作的最後結果如何，既取決於制度規則的內容詳情和執行方法，也須考慮不同的制度參與者(包括組織和個人)如何掌握局勢、追求甚麼目標，從而選擇哪些策略，跟其他參與者切磋較量甚至交鋒對壘。因此，制度運作的分析一方面是探討客觀存在的行事規則、獎懲誘因、執行機制；另一方面是掌握制度參與者的主觀狀況，包括認知能力、價值判斷、策略考慮等，進而分析不同參與者如何合作、互動或博弈⑭。從動態的角度看，除非制度已處於均衡狀態，即不同的制度參與者只能按既定的策略行事，並無更佳的選擇，否則參與者可因應新形勢的出現(或基於對社會形勢、對傳媒功能的新認識)及對其他人採取的策略的認知，在現行制度內重訂策略，以求取最有利自己的結果⑮。

一黨專政儘管權力高度集中，規管制度儘管無遠弗屆，但並不自動等同於傳媒完全不能自己作主，無力批評政府、揭露時弊。在過去三十年逐步演變的新形勢下，新聞界已出現一些新的價值理念和行為規範。

二　由上而下審查制度的縫隙

具體而言，由上而下的審查制度其實有其運作難度，因為要成功的話，下述條件都必須同時成立：(1)官方的宣傳政策和新聞指令壟斷了制度規則的全部；(2)執行機制的運作成本近乎零，官方可以輕易辨別新聞報導是否合乎其要求，也可以完全清楚新聞工作者的價值取向，防患於未然，同時又可以全面阻截不利消息的流通，並且有效懲治違規者，讓懲罰者所付代價低微，但受罰者卻面對嚴重後果；(3)官方、傳媒管理者、新聞編採人員三者的新聞理念以至社會價值觀若非一致，也十分接近，因而三方的行事規則差距不大，故此大家共同合作的機會高，而互相博弈的成份少。這些條件是否成立，取決於一系列的制度要素，包括制度規則的內涵、新聞審查的執行機制、新聞編採人員的職業理念和工作策略、管制者與傳媒之間的合作和博弈等等⑯。

(一)制度內容

根據諾斯的說法，制度是社會運作所依循的規則，也就是人類設置的規矩或規限⑰。這些規限，既涉及不同層次(由憲法、法律到合約)、不同領域(政治、經濟)活動的明文正式規限(formal constraints)，也包括在明文規定以外的行為規範、操守指引和習俗成規，統稱為非正式規限(informal constraints)⑱。

在一黨專政的格局下，規管傳媒的正式規限除了法律，還包括黨規、宣傳部以至傳媒高層發出的採訪通知和禁令。不過，法律效用有多大，端視乎執政黨會否依法辦事。例如中國政府近年先後頒布的《突發事件應對法》、《政府信息公開條例》，是以政府信息公開、向人民問責為原則，比起其他向國家權力傾斜的法規，如《保守國家秘密法》、《國家安全法》、《出版管理條例》等，更能體現憲法的精神。但法律出台後已出現官方有法不依的情況，而個別條文亦對傳媒不利，這些新法規徒具虛文，其最大價值或限於給新聞從業員的行動提供合法性的依據⑲。

反觀黨規卻是反映執政黨的意志。上面提及由不同層級黨委機關控制傳媒的縱向及橫向規管矩陣，正是根據黨規，貫徹黨的領導由上而下的具體表現。無疑，傳媒不外是黨的執政工具，無法獨立於黨政機關之外，但若得到黨的賦權，傳媒仍可發揮有限的輿論監督作用。例如2004年推出的《中國共產黨內監督條例(試行)》可視為賦權予傳媒的行動，因為裏面清楚列明「輿論監督」是針對黨內腐敗，進行監督的十大措施之一⑳。其實早於中共此舉，一些省市政府就以地方法規或行政措施，明文納入新聞輿論監督作為監督地方行政的工具㉑。當然，執政黨會否履行其黨規，實行輿論監督，全由其政治意志決定，毫無制度保障可言。

縱橫雙向領導體制允許的一項不成文規定是異地監督。傳媒可跨過自己所在的行政區域，揭露其他地域的施政毛病和社會問題，令地方黨政機關對轄區內報刊的新聞封鎖化解於無形，開拓了新聞輿論監督的新路徑。

儘管傳媒的行政監督功能仍未通行全國，但它由不成文的實踐演變為成文的規定，正好說明制度演變中非正式規限與正式規限互相依存的微妙關係。橫向及縱向的雙重領導體制不啻是權力掛帥，禁止以下犯上，同時又官官相衛，以傳媒的政治級別限定其批評對象。不過，這種權力體制除了為傳媒設定禁區，不可逾越外，卻又形成一些潛規則，確立輿論監督的適用範圍。首先，規章雖然沒有寫明，沒有禁止，但既然傳媒權力按其級別而定，它理應可以監督下級，批評較其級別為低的黨政機關及人員。這樣做，傳媒沒有離開建制，依舊是所屬黨委的執政工具，以輿論壓力施行黨內的行政監督㉒。

例如1994年推出的《焦點訪談》，是部級機構中央電視台的節目，由於中央領導人紛紛肯定其輿論監督成績，遂被視為中央政府用來「監督下級政府和管理社會」的工具㉓。推而廣之，每級傳媒只要做好黨內監督的工具，中央級傳媒可以揭露及批評省級政府的不足，省級可以批評市級，市級也可以批評縣級的話，可以想像，全國除了中央政府之外，其餘各級黨政組織都置於其上級傳媒的監察視野之內。

縱橫雙向領導體制同時允許的另一項不成文規定就是異地監督。傳媒不能批評同級組織是政治現實，亦可迴避同級組織之間的直接衝突，但該制度並沒有限制傳媒進行異地監督，即跨過自己所在的行政區域，揭露其他地域的施政毛病和社會問題㉔。1990年代中以來，一些地方報刊進行異地監督的批評報導，令地方黨政機關對轄區內報刊的新聞封鎖化解於無形，亦開拓了新聞輿論監督的新路徑㉕。

非正式規限除了由正式規限演變出來，亦可來自社會規範和成規習俗，在新聞界而言，就是新聞專業的信念和規範㉖。根據一些調查資料，中國記者對

「新聞媒介社會功能重要性」的看法逐漸轉變。新世紀以來，記者認定媒體最重要的五種社會價值依次是「迅速為大眾提供新信息」、「依據事實報導新近發生的事件」、「幫助人民實行輿論監督」、「報導最大多數群眾感興趣的新聞」、「報導可靠信息以阻止流言的散播」；相反，與黨的喉舌功能直接有關的觀念，如「幫助人民了解黨和政府政策」、「引導公眾輿論」、「推動社會改革」，則由過往名列前五位，紛紛下跌至第八、九、十位㉗。可見，縱使記者沒有也不能背棄黨的喉舌功能，它的重要性已告大大貶值，甚至只是聊備一格。在現制下，上級的命令下達之處，記者莫敢不從，但當官方不發通知，記者可按自己意思作主的話，相信他們都會按這些屬於非正式規限的專業觀念去挑選題材、採集資料、撰寫報導，以服務大眾。

中國記者對「新聞媒介社會功能重要性」的看法逐漸轉變。與黨的喉舌功能直接有關的觀念的重要性已告大大貶值。在現制下，上級的命令下達之處，記者莫敢不從，要是記者可按自己意思作主的話，相信他們都會按非正式規限的專業觀念去服務大眾。

面對由非正式規限誘發的採訪制度變遷，新聞審查者若不接受，就只得加強限制，增添禁令，繼續駕馭傳媒。一直以來，宣傳部及傳媒主管不時會發出通知，明限甚麼消息「不許報導」，哪些座談該審慎報導，哪些又該「統一口徑」。特別是遇上國內大事 (如北京奧運、人大政協會議) 或者突發事件，宣傳官員都向傳媒傳達具體要求，限制記者自由發揮的空間 (如奧運前不允許發表關於空氣污染的負面報導) ㉘。換言之，官方須通過明文禁令，才能有效限制新聞自由，抵消非正式規限對新聞審查尺度的衝擊。例如異地監督雖然引起一些地方政府不滿，但仍無法遏止，直至2005年十七省市聯名抗議，要求中共中央制止異地監督，中央遂下令禁止跨地區的輿論批評㉙。結果，除個別媒體外，一度蓬勃發展的異地監督報導，在明文禁令下，不得不偃旗息鼓㉚。但這種情況可以維持多久，仍須考慮其他因素。

(二) 執行成本

審查者能否控制全局，令新聞報導都合其心意，絕非理所當然，而是取決於審查者能否掌握局勢及決策正確，包括怎樣有效執行新聞制度的規條，又怎樣有效監察禁區以外的新聞運作。

這首先涉及資訊問題。與新古典經濟學家筆下的市場經濟一樣，社會主義計劃經濟同樣建基於決策者可以獲取與決策有關的全面資訊，並據此作出正確的判斷，滿足社會整體的需要。兩者的分別，在於前者是個體透過市場取得全面資訊，而後者則由龐大的官僚組織探知究竟㉛。但兩者犯了同樣的毛病，就是忽略了資訊成本，低估制度運作所需的交易成本。關鍵在於如何確保中央規劃者可以準確無誤地知曉制度內每個個體的專長和需要？若不，又如何肯定規劃者的決策符合集體的利益，即使集體利益確實存在？

以黨管傳媒的制度為例，首要問題是：審查者如何辨識新聞內容抵觸執政者利益而須禁止發表？目前的制度規則，通過官方明文指令的正式規限和人所皆知的非正式規限，可以清楚劃定記者不得逾越的禁區界線和不涉政治也無關宏旨的安全區域，但兩者之間又有曖昧不清、採訪前難以斷定的灰色地帶㉜。採訪題材之所以黑白難辨，可從三方面加以理解。

一是題材雖然屬於敏感項目，但沒有抵觸任何禁令，而事涉公共利益，卻不會衝擊中央政府威信。例如廈門PX項目，涉及生產致癌化工原料二甲苯的龐大投資，由於該計劃臨近住宅區，百多名廈門市政協委員聯合要求該項目遷址，遂引發傳媒連串報導，最後計劃被迫暫停。PX事件可以順利曝光，除了事件關乎公眾利益，矛頭又指向企業而非政府之外，另一有利因素是新聞源頭來自建制中人，有助提高新聞內容的合法性㉝。另一例子是揭露地方政府濫擲公帑的「形象工程」，一個起源是全國政協委員、中國科學院院士葉大年。他搜集了各地公費建造的豪華政府大樓、廣場等圖片，編成圖片集，並趁全國兩會期間，在代表、委員之間廣泛傳閱，因而引起傳媒的關注和跟進㉞。

採訪題材黑白難辨的另一原因，是傳媒運用親政府的報導策略和話語論述。有《焦點訪談》工作人員就自視為黨所運用的工具，「批評和揭露某個地方政府的弊政來警告其他地方政府」㉟。又有一些媒體則擺明其報導目的不外是協助執政者施政，如傳媒批評某縣建設大型休閒廣場，是因為「中央三令五申嚴禁建設沽名釣譽、勞民傷財的『形象工程』」㊱。同時，傳媒揭露社會黑暗之餘，亦不忘從黨政機關的立場着眼，如《焦點訪談》報導中國流浪兒童問題，同時交代了「黨和政府為此所作的卓有成就的工作」，從而「樹立政府的威信」，也讓人民見到希望㊲。

基於事件性質複雜、媒體報導的親政府策略，以至報導切合中央政府或部門的施政利益，令報導陷入灰色地帶，大大提高審查者的判斷難度。從制度經濟學看，就是提高審查制度的風險成本和監察成本。

對於輿論監督，前《南方都市報》及《新京報》總編輯程益中有精闢的總結。他強調輿論監督須與中央保持一致，不可挑戰建制本身，而是提出問題，尋求解決方法。更具體的做法是，輿論監督該選取政府和群眾都十分關心，政府又「準備解決、急待解決和能夠解決」的題目。記者須配合黨政機構，事先與有關部門互通消息，爭取其支持。程益中的觀念，一方面沿襲傳統想法，以傳媒為黨的執政工具，但又超出成規，讓政治建制內的新聞媒體，去爭取設置議程的主動權，並謀求領導的諒解和支持，開展輿論監督的工作㊳。簡言之，輿論監督由始至終，是以黨為念，想黨之所想，急黨之所急。

從另一角度看，程益中的看法是以傳媒為視點，以公共利益為考慮，尋求傳媒與政治權力共謀合作的新基礎。換言之，傳媒的輿論監督確實有切合執政黨利益之處，不容全盤否認，而這正是部分輿論監督黑白難辨的第三個原因。由揭露礦難、非典型肺炎疫情到孫志剛事件，傳媒與中央政府利益一致，在互相配合下，最後把一些不合時宜的法規除掉㊴。有論者從更深層次看到，中央運用媒介監督時政，是由於中央與地方政府利益分化，中央不能單靠傳統手段管治地方，便訴諸傳媒，以加強監督力量㊵。推而廣之，只要不同層次政權、不同部門權力之間出現利益分歧，基於共同的目標，傳媒可選擇成為中央政府或部門的盟友，發揮監督的作用㊶。

綜合上述，基於事件性質複雜、媒體報導的親政府策略，以至報導切合中央政府或部門的施政利益，令報導陷入灰色地帶。審查者若非寧枉毋縱，實難作黑白分明的區別。這三項因素大大提高審查者的判斷難度。從制度經濟學看，就是提高審查制度的風險成本和監察成本（monitoring costs），因為審查者如

無法於事前審查，或有需要在出版後繼續跟進。若出版後才發現有問題，然後急忙補救，包括下達禁令和懲罰有關人等，勢必大大提高審查政策的執行成本。

為減免風險成本，審查者只有下達更多的新聞戒條、禁令、通知，以提高新聞內容的可測性，並且加強取締行動和懲罰措施，以儆效尤。儘管如此，審查能否奏效，最後又使執行成本上漲多少，仍需視乎其他制度參與者的博弈策略，例如異地監督的策略。一般而言，事件發生時，當地的媒體礙於由當地黨委直接領導，都只能袖手旁觀，但他們卻可以向外地媒體散播消息，讓事件由不同地方媒體率先報導，造成輿論聲勢㊷。若再得中央級媒體介入，促使中央政府表態，更有助收拾局面。2005年開始，異地監督受到限制，令地方傳媒束手，但中央級媒體身份特殊，不隸屬於個別地區，其批評報導並非異地監督，因此個別機構仍能繼續發揮監督功能㊸。

隨着媒體合謀進行異地監督、中央級媒體的介入、網上輿論監督的起動，加上灰色地帶難以消滅，審查制度根本無法禁絕反腐揭黑資訊的流播，而審查者不論是加發禁令還是嚴厲懲罰，結果既提高審查制度的執行成本，也突顯審查與被審查者互相較量的博弈關係。

與此同時，互聯網進入輿論監督的歷史舞台。相比於實體傳媒，虛擬媒體參與者數量龐大，單是博客亦以千萬計；加上隱名制下傳播者身份不明，官方對其底細全不知情，跟他們亦無工作關係。從博弈理論來看，參與者之間欠缺合作基礎，他們只會按照各自的喜好，選擇自己的網上行為，以求取個人的最大滿足㊹。在沒有政治成本的掛慮下，網民不但會轉發被禁制的新聞，更敢作敢為，於網上發動輿論監督，批評貪官(如周久耕天價煙事件)、揭露黑幕(如躲躲貓事件)、冷嘲熱諷(如傳媒沒有報導中央電視台的配樓失火)，令審查制度防不勝防㊺。

網上的監督能量亦觸發審查者與網民的博弈。單是過去一兩年，官方加強各種技術手段，封殺其不悅的海內外網站，並且嘗試強制在電腦安裝過濾軟件，後因網民強烈反對而暫緩施行。另一方面，當局不斷運用法律手段，檢控網上揭露醜聞的發帖者，又以刑事傳喚一些較知名的博客，並且繼續在各地聘用大量網絡員警，監視網際傳播及干預網民討論㊻。不過，網民亦不甘示弱，採取連串行動，包括網上「惡搞」、以「罷網」和「翻牆」(繞過防火牆的技術裝置)行動抗議「綠壩事件」、發起明信片運動要求釋放被拘網民、發表《網絡人權宣言》聯署行動等等㊼。

懲罰方面，黨委手操人事任免權，一些揭黑記者不是被撤職，就是被免職，更不幸的甚至成為階下囚。根據無國界記者組織的記錄，中國囚禁記者、博客和網上異議者人數，在世界上首屈一指㊽。不過，時至今日，當局的鐵腕政策不再是毫無社會代價。例如兩名前《南方都市報》高層人員被判入獄，曾惹起二千多名中國記者聯署，要求政府放人；一些國際人權組織亦紛紛聲援，既對政府聲譽造成直接損害，也加強了記者群的團結㊾。又如《中國青年報》〈冰點周刊〉主編李大同被撤職，一些海外知名作家先後發表給中共總書記、中共政治局常委的公開信，提出強烈抗議，引起國際輿論的關注㊿。

簡言之，隨着媒體合謀進行異地監督、中央級媒體的介入、網上輿論監督的起動，加上灰色地帶難以消滅，審查制度根本無法禁絕反腐揭黑資訊的流播，而審查者的反擊策略，不論是加發禁令還是嚴厲懲罰，結果既提高審查制度的執行成本，也突顯審查與被審查者互相較量的博弈關係。

從成本角度看，審查者雖然挾持一黨專制的權力優勢，理論上更可以走向極端，返回改革前的新聞報導制度，一切政治掛帥，但卻不能不賠上巨大的經濟代價(現制下傳媒營運的盈利潛能和舊制下國營傳媒的巨大虧損)和政治代價(中央對地方的行政監督工具、對社會運作的監測手段、政府聲譽)。

從博弈的角度看，制度參與者之間的互動是接迭不斷的過程，直至各方都滿意結果，才會安於現狀。因此，考量能否及如何達致均衡局面，既須了解各方的目標，也須從動態的角度，分析他們如何根據現制的規則，部署策略，或者在現制外另闢蹊徑，以求在最大程度上實現目標或價值。

(三) 主觀意向

博弈的出現固然由於客觀上制度有轉寰變通的空間，審查者不惜提高執行成本也不一定抵擋得住批評報導的流通，但同樣關鍵的是參與者的主觀意向。由於參與者在認知和價值上取向分殊，大家對社會理想、對傳媒角色都有不同的理解、期望和信念，而追求的目標有時甚至互相抵觸，結果只有各自運用制度的正式和非正式規限進行博弈。

如果說新聞從業者與審查者的認知和價值差距是兩者博弈的前題，從業者的識見和抱負是博弈的原動力，那麼按一己識見行事的個人代價，則直接影響從業者的博弈決心。

在新聞從業員這一邊，究竟是甚麼驅使他們冒險犯難，在採訪灰色地帶不懈搏鬥，為民請命？為甚麼有記者可以冒生命危險去揭露社會黑暗，又有記者公開批評其組織的黨委書記？無疑，不少研究都聚焦於新聞工作者身上。有些焦點放在發掘新聞工作者的社會觀和新聞觀[61]；也有些考量改革開放年代出現的新聞範式轉變[62]；亦有不少研究都着眼於記者的工作處境，如研究新聞工作者身兼兩個角色——既是黨的喉舌也是專業傳播者，並且深入認識兩個角色在現實中如何相容[63]；又或者深入記者的生活，了解他們的人際網絡資源、行業規則、專業實踐等等[64]。

記者反腐揭黑、鋤強扶弱的勇氣和識見，須從他們對今時今日社會的具體判斷、對未來社會願景的想像、對此時此地實踐理想的具體構想之中深刻體會。例如《南方周末》宣示媒體的社會功能是「給弱者以關懷，讓無力者有力，讓悲觀者前行」[65]。值得認識的，不僅是新聞工作者對新聞價值的看法與傳媒角色的認同，還包括主事者悲天憫人、匡扶天下的仗義精神，究竟是基於怎樣的時局判斷？立足於甚麼價值觀念？樂於見到社會走向何方？自己又可以擔當甚麼角色？又例如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新聞評論部《新聞縱橫》欄目的社會調查報導，聲言要體現「他們對社會的人道立場、正義新聞原則和人文關懷的責任」[66]。究竟人道立場、正義原則、人文關懷有何具體內涵？在他們的認知中，有虧人道、背棄正義、人文匱乏的現實境況，究竟根由何在？傳媒可以承擔甚麼責任？又有何工作策略？

這些問題的答案，相信有助我們認識新聞從業者的主觀意向，從而了解他們面對審查制度的博弈目標和決心。例如左方創辦《南方周末》前，曾經深入反思文化大革命七年，並認定中國現代化，必須一面發展經濟，一面繼承五四運動，以

科學和民主精神來「改變中國人的思想素質」，而報刊正好發揮啟蒙的作用。因此，他以打破《真理報》模式為目標，又闡明《南方周末》的生存條件和議價能力，在於它的龐大讀者群、豐厚盈利、靈巧多變的辦報策略等[57]。從左方的經驗反省，除了看到他的使命感，更看到一位傳媒領航人身處的博弈環境及其策略思維。

當然，在博弈另一邊的官方審查者，他們的思維方法和價值觀念都直接影響官員行為，同樣值得細究[58]。例如在中央與地方利益分化下，中央官員如何看待傳媒輿論監督的價值，以修理地方政府或企業的劣政？地方官員又會否由於跟媒體利益相通和價值接近而給予一定的保護，以抗衡或緩和宣傳部的制裁？黨內高層內部對方針政策的意見分歧，或者對領導人的政策主張有不同的理解，又會否為傳媒締造更大的新聞自由空間？

如果說新聞從業者與審查者的認知和價值差距是兩者博弈的前題，從業者的識見和抱負是博弈的原動力，那麼按一己識見行事的個人代價，則直接影響從業者的博弈決心。過往，新聞從業員遭到撤職，甚至開除出黨，就等於職業生涯和政治前途劃上句號。時至今日，記者、編輯因報導而獲罪時有所聞，部分受降職、撤職所困擾，但如〈冰點周刊〉主編李大同卻因此聲名大噪，以獨立人士身份，繼續活躍海外輿論界。名重一時如《財經》主編胡舒立，更是炙手可熱，就算不得已離開現職，也不愁沒有發揮所長的機會[59]。又如程益中雖然因開罪權勢而曾經下獄，但獲釋後仍可在傳媒機構擔任要職[60]。可見隨着經濟發展，就業機會增加，加上政府威權下降，社會風氣較前開放，從業員忠於自己信念而受罰，絕非窮途末路；而受罰者代價減低，亦自然降低參與博弈的門檻，因而鼓勵更多從業者堅持己見，不惜與審查者博弈到底，以實現理想。

隨着經濟發展，就業機會增加，加上政府威權下降，社會風氣較前開放，新聞從業員忠於自己信念而受罰，絕非窮途末路；而受罰者代價減低，亦自然降低參與博弈的門檻，因而鼓勵更多從業者堅持己見，與審查者博弈到底。

遇上社會矛盾重重，建制內外人士敢於披露實況，不同層級、不同地域的傳媒配合，再加上網上與網下媒體的合縱連橫，媒體與事件當事人的攜手合作，大可不斷測試言論底線，令審查者陷於被動。當然，通過檢查報導性質、增發控制禁令、更改行事規章到加強懲罰處置，局面或未至於不可收拾，但審查者卻肯定需要不斷加強監控，也就不斷提高審查成本。一些措施如強行安裝「綠壩—花季護航」軟件，更難免抵觸其他部門或階層的政治、經濟利益，而面對進退兩難的抉擇。

三　在制度縫隙中成長的新聞自由

顯然，本文不是論證中國大陸有穩定而不受干預的新聞及言論自由空間；對當局於北京奧運會後打壓新聞及言論自由的倒退措施，更非孰視無睹，而是着眼於制度內參與者的主觀意向差距及按成規博弈的動態過程，探討監察時弊報導的生存可能和發展動向。

從制度經濟學的角度看，作為一黨專政社會主義政治體制一部分的黨管傳媒制度，雖然手握絕對權力，卻無法隨心所欲，徹底排除一切新聞自由的空

間。明文、正式的規限既確立不容闖進的新聞禁區，也同時預示禁區以外可供博弈的灰色地帶。在正式規限缺席之處，新聞從業者大可按照新聞社群尊崇的專業規範去尋求真相、服務公眾，又或者秉承兼濟天下的儒家精神，為弱勢社群抱打不平，追討公道。這些非正式規限的漸次成形，已取代固有的黨的喉舌觀念，成為新聞工作者最認同的運作原則和行為規範。因此，除非新聞機構改為軍事化的管理形式，否則非正式但行之有效的專業規範將會帶引記者作出突破。

同樣深刻的變化亦出現在政策的執行和人心的轉向之上。涉及事件性質複雜、媒體親政府的報導策略、報導有助政府施政等等，均有礙審查者作出明快的決定。不同地域、不同機構的新聞記者的分工合作，加上網民互相配合的同步運作，每每令審查者鞭長莫及，貪官污吏、土豪劣紳則無所遁形。在事前不能預防、事發不能阻擋之餘，審查者的事後報復，結果也可能適得其反，招致國際輿論的責備。同時，隨着思想日趨開放，專業主義逐漸植根新聞社群，新聞從業者與審查者的觀念間隔難以修補，他們的識見和抱負更驅動他們發揮創意，在新聞審查的縫隙之間進行博弈，開闊報導和言論的空間。加上從業者堅持信念、實踐理想的代價較前降低，他們更能堅定決心繼續博弈。

由此可知，新聞自由不是給予的，而是博弈的結果。除非當局不惜一切代價，以軍事方式管理傳媒，完全剝奪從業者在新聞命令以外的處事酌情權，否則人心思變下，博弈只會繼續下去。因此用制度運作的眼光剖析新聞自由的博弈，正有助認知博弈的勝負關鍵和自由空間的走向。

新聞自由不是給予的，而是博弈的結果。除非當局不惜一切代價，以軍事方式管理傳媒，完全剝奪從業者在新聞命令以外的處事酌情權，否則人心思變下，博弈只會繼續下去。

註釋

① 參見侯軍：《疲軟的輿論監督》(北京：中國婦女出版社，1989)；何清漣：《中國政府如何控制媒體》(中國人權研究報告)(紐約、香港：中國人權，2004)，http://ir2008.org/PDF/initiatives/Internet/Media-Control_Chinese.pdf；方漢奇、陳業劭主編：《中國當代新聞事業史：1949-1988》(北京：新華出版社，1992)。

② 參見Amnesty International有關中國人權狀況的專題網頁，“Human Rights i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09, www.amnesty.org/en/region/china?page=2; Human Rights Watch, “World Report 2009”, China — Events of 2008, www.hrw.org/en/node/79301；無國界記者：〈2008年全球新聞自由年度報告〉，www.rsf-chinese.org/spip.php?article209。

③ Human Rights Watch, “‘You Will Be Harassed and Detained’: Media Freedoms under Assault in China Ahead of the 2008 Beijing Olympic Games”, 6 August 2007, www.hrw.org/en/reports/2007/08/06/you-will-be-harassed-and-detained-0; “China’s Forbidden Zones: Shutting the Media Out of Tibet and Other ‘Sensitive’ Stories”, 6 July 2008, www.hrw.org/en/reports/2008/07/06/china-s-forbidden-zones.

④ 具體描述參見陳力丹：「『黨管媒體』的基本體制」，參見潘忠黨：〈反思與展望：中國傳媒改革開放三十周年筆談〉，《傳播與社會學刊》，2008年第6期，頁20-21。

⑤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Press Freedom Index 2009”, http://en.rsf.org/press-freedom-index-2009,1001.html.

⑥ 不少個案的報告見於展江、白貴主編：《中國輿論監督年度報告(2003-2004)》上、下冊(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⑦ 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45-55。

⑧ 這裏主要參考Douglass C. North的著作，包括："Is It Worth Making Sense of Marx?", *Inquiry*, 29, no. 1 (1986): 57-63; *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A Transaction Cost Theory of Politics", *Journal of Theoretical Politics* 2, no. 4 (1990): 355-67; "Economic Performance through Time", Prize Lecture, The Sveriges Ribsbank Prize in Economic Sciences in the Memory of Alfred Nobel, 9 December 1993, http://nobelprize.org/nobel_prizes/economics/laureates/1993/north-lecture.html; "Autobiography", http://nobelprize.org/nobel_prizes/economics/laureates/1993/north-autobio.html/。

⑨ 杜耀明：〈從政治機關到經濟企業——中國政治經濟變遷與傳媒商業化〉，載王耀宗編：《神州五十年：香港的視野》(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0)，頁61-78；梁衡：〈論報紙市場——在《人民日報》一次座談會上的講話〉，載《新聞原理的思考》(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124-28。

⑩ Wilbur Schramm, "The Soviet Communist Theory", in Fred S. Siebert, Theodore Peterson, and Wilbur Schramm, *Four Theories of the Press: The Authoritarian, Libertarian,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Soviet Communist Concepts of What the Press Should Be and Do*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63), 105-46.

⑪ 侯軍：《疲軟的輿論監督》，頁98-138。

⑫ 除註⑨外，可參見袁清明：〈中國改革開放以來的既定新聞觀念與新聞學、新聞媒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1996)，未發表手稿。有關問題的歷史淵源，可參見陸定一：〈關於報紙工作的幾個問題〉，載《陸定一新聞文選》(北京：新華出版社，1987)，頁12-53。

⑬ 有關打壓人權捍衛者及異見人士之記錄，可參見《中國2007-2008人權年鑒》(2008年8月4日)，維權網，http://crd-net.org/Article/Class1/200808/20080804080944_9800.html 。

⑭⑰⑱ Douglass C. North, *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27-69; 3; 46-53.

⑮ 關於制度變遷，除上註外，可參見Jack Knight, *Institutions and Social Conflic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84-170。

⑯ 論題及篇幅所限，本文將以新聞編採制度的運作為焦點，旁及新聞制度內外的相關因素，以探索新聞編採自由的博弈空間。其實新聞制度同時涉及多個活動領域，包括編採工作、企業經營、產權歸屬等等。每個領域各有其制度規則及參與者，而參與者大多按照規則、順應形勢而決定運作策略，以謀求實現各自認定的最大價值或利益。顯然，每個領域雖然各自有其運作的範圍和界限，但絕難獨善其身，它們既受到其他領域的影響(如廣告收入誘使傳媒更貼近受眾需要)，也會影響其他領域(如報刊強調編採誠信也驅使經營者注重品牌管理)。同樣，新聞制度本身亦與所屬社會的政治、經濟制度緊密相連，互相影響。換言之，新聞制度的全面分析，除了涉及新聞制度內部眾多變數的相互影響，也須包含它跟其他制度的相互作用，其複雜性可想而知。以往亦有不少研究從新制度經濟學角度分析中國新聞制度的不同方面，可參見陳懷林：〈九十年代中國傳媒的制度演變〉，《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9年6月號，頁4-14；陳戈、儲小平：〈現代中國報業制度變遷的一個理論解說〉，《經濟社會體制比較》，2006年第2期，頁94-98；張裕亮：〈大陸報業經營制度改革——制度變遷理論的觀點〉，《中國大陸研究》，2002年第6期，頁23-45；潘忠黨：〈有限創新與媒介變遷：改革中的中國新聞業〉，載陶東風、周憲主編：《文化研究》，第七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頁7-25。

⑲ 參見無國界記者：〈2008年全球新聞自由年度報告〉，中國部分。
⑳ 該條例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部網頁，www.mos.gov.cn/Template/article/display0.jsp?mid=20040211000523。
㉑ 馮建三：〈考察中國輿論監督的論説與實踐〉，《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008年第71期，頁170-74。
㉒ 以輿論實施行政監督有時亦遭到反抗，參見馮建三：〈考察中國輿論監督的論説與實踐〉，頁158-59。
㉓㊲㊵ 吳海清：〈主導意識形態的重構——《焦點訪談》的事實性訴求分析〉，《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4年11月號，www.cuhk.edu.hk/ics/21c。
㉔ 程金福：〈艱難的「跨地區監督」——黑龍江沙蘭洪災媒體報導之案例分析〉，《二十一世紀》網絡版，2006年4月號；王毓莉：〈中國大陸《南方周末》跨地區新聞輿論監督報導之研究〉，《新聞學研究》，2009年第100期，頁137-86。
㉕ 孫旭培：〈如何看待「跨地區監督」？——以廣東報紙的三篇監督性報導為例〉，中華傳媒網學術網，http://academic.mediachina.net/article.php?id=611。
㉖ 喻國明：〈中國新聞人——我國新聞工作者職業意識與職業道德抽樣調查總體報告（上）〉，中華傳媒網學術網，http://academic.mediachina.net/article.php?id=3765。
㉗ 陸曄、俞衛東：〈傳媒人的媒介觀與倫理觀——2002上海新聞從業者調查報告之四〉，《新聞記者》，2003年4月，頁46-49。
㉘ 陳力丹：「『黨管媒體』的基本體制」，頁20-21；無國界記者：〈2008年全球新聞自由年度報告〉，中國部分；焦國標：〈討伐中宣部〉（2004年3月28日），博訊新聞網，http://boxun.com/hero/2006/jgb/1_1.shtml；〈中國的信息壁壘〉（2005年3月31日），博訊新聞網，http://boxun.com/hero/2006/jgb/14_1.shtml。
㉙ 紀碩鳴：〈地方向中央説不，挾經濟以自重〉，《亞洲週刊》，第19卷第39期，2005年9月25日。
㉚ 陳純如：〈政治人權觀察〉，載台灣民主基金會編：《2006年中國人權觀察報告》（台北：台灣民主基金會，2006），www.tfd.org.tw/docs/2006_hr_report.pdf，頁44-46；展江：〈新世紀的輿論監督——一種公民社會的視角〉（2009年3月28日），引自中國選舉與治理網，www.chinaelections.org/newsinfo.asp?newsid=146361。
㉛ 對於新古典經濟學的批評，參見Douglass C. North, *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17-26；對於社會主義經濟計劃的資訊問題，可參見F. A. Hayek, "The Use of Knowledge in Societ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35, no. 4 (1945): 519-30.
㉜㊶ 林芬、趙鼎新：〈霸權文化缺失下的中國新聞和社會運動〉，《傳播與社會學刊》，2008年第6期，頁93-119；108。
㉝ 除上註外，可參見盧家銀、孫旭培：〈新媒體在地方治理中的作用——以廈門PX事件為例〉，中國傳媒網學術網，http://academic.mediachina.net/article.php?id=5685。
㉞ 黃淑玲：〈形象工程〉，載有線電視中國組：《穿梭背後：神州事、神州情》（香港：明報出版社，2009），頁140。
㉟ 參見吳海清：〈主導意識形態的重構〉；景躍進：〈如何擴大輿論監督的空間——《焦點訪談》的實踐與新聞改革的思考〉，www.usc.cuhk.edu.hk/wk_wzdetails.asp?id=1799。
㊱ 雷蔚真、陸亨：〈改革開放三十年中國輿論監督的話語變遷：以中國新聞獎獲獎作品為線索〉，《傳播與社會學刊》，2008年第6期，頁161。
㊳ 孫際鐵：〈過去是不存在的，只有未來——《南方都市報》主編程益中訪談錄〉，載《中國傳媒——當代最具影響力的30位傳媒人訪談錄》（台北：維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頁211-28。
㊴ 可參見陳峰、鄭悅：〈令一部陳規作古的報導〉；胡舒立、朱晶晶：〈《財經》雜誌

的SARS報導〉；曲長纓、劉金陽：〈《焦點訪談》山西臨汾礦難瞞報調查〉，載《中國輿論監督報告（2003-2004）》，上冊，頁10-18、26-34、57-65。

㊷ 典型例子包括2001年南丹礦難和2007年廈門PX事件。參見盧家銀、孫旭培：〈新媒體在地方治理中的作用〉。

㊸ 展江：〈目前到了輿論監督反彈的時候〉（2009年4月3日），博客中國，http://vip.bookee.com/20090403696618.html。

㊹ Robert M. Axelrod, *The Evolution of Cooperation*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4).

㊺ 展江：〈目前到了輿論監督反彈的時候〉；北風：〈羊城晚報：2008年中國互聯網事件盤點〉（2008年12月27日），引自搜狐IT，http://it.sohu.com/20081227/n261455095.shtml。

㊻ 劉永紅：〈後奧運期中國大陸輿論管制狀況及其走向的觀察報告〉（2009年10月10日），第三章，「中國政府對網絡管制形態」，維權網，http://crd-net.org/Article/Class1/200910/20091010013514_17654_4.html；陶西喆：〈揭開中國網絡監控機制的內幕〉（2007年10月10日），www.rsf-chinese.org/IMG/pdf/China_Internet_Report_in_Chinese.pdf。

㊼ 武茅：〈專制與自由的網絡戰爭〉，《開放雜誌》，2009年11月，頁39-42。

㊽ 無國界記者：〈2009年中國新聞自由年度報告〉（2009年5月4日），www.rsf-chinese.org/spip.php?article368。

㊾ 〈兩千人發公開信求釋放喻華峰李民英〉（2005年6月29日），BBC中文網，http://news.bbc.co.uk/chinese/simp/hi/newsid_4630000/newsid_4634000/4634043.stm。

㊿ 〈維權實踐個案解析與經驗借鑒〉（2009年10月15日），「案例八、冰點事件」，維權網，http://crd-net.org/Article/Class1/200910/20091015013208_17741.html；滕彪：〈推倒「新聞柏林圍牆」　透視中國新聞自由的前景〉，《明報月刊》，2006年3月號，www.mingpaomonthly.com/cfm/Archive2.cfm?File=200603/feature/01a.txt。

(51) 可參見喻國明：〈我國新聞工作者的角色認識和職業意識——中國新聞工作者職業意識與職業道德調查之三〉，《中國報刊月刊》，1999年3月，頁19-22。

(52) 潘忠黨、陳韜文：〈從媒體範例評價看中國大陸新聞改革中的範式轉變〉，《新聞學研究》，2004年第78期，頁1-43。

(53) Liu Yu, "Professional Communicators and Mouthpiece Operators: Dual Identity of Chinese Journalists in CCTV", MPhil. Thesis,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2007.

(54) 潘忠黨：〈中國大陸新聞改革中象徵資源之替換及形態〉，《新聞學研究》，1997年第54期，頁111-39。

(55) 〈因為我們是記者〉，《南方周末》，2000年11月9日。

(56) 梁曉聲：〈關於「另類」記者〉，載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新聞評論部主編：《調查》（海口：南海出版公司，2004），頁1。

(57) 左方：〈創辦《南方周末》〉，載陳婉瑩、錢鋼主編：《中國傳媒風雲錄》（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8），頁49-77。

(58) Anne-Marie Brady, *Marketing Dictatorship: Propaganda and Thought Work in Contemporary China*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2008)；金州主編：《電視外宣策略與案例分析》（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2003）；劉洪潮：《怎樣做對外宣傳報導》（北京：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2005）。

(59) 〈《財經》主編胡舒立辭職　另創新周刊《財新》〉（2009年11月10日），《華爾街日報》中文網， http://chinese.wsj.com/gb/20091110/bch100956.asp。

(60) 傅小永、子非魚：〈程益中做甚麼項目都想成為第一〉，《南方人物周刊》，2008年3月24日。

杜耀明　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助理教授

互聯網的內容審查與網絡亞文化

王洪喆

作為一個網絡媒介事件，「草泥馬」事件始於2009年初「百度百科」中「十大神獸」的出現和1月5日開始的國家「整治互聯網低俗之風專項行動」①（下文簡稱「反低俗行動」），至今餘波未平。在近五個月的時間裏，從一個由「經典國罵」諧音演變而來的虛擬文字能指尋找到羊駝這一所指開始，圍繞這一南美洲生物生產出的各類文本（故事、漫畫、視頻、玩具、T恤、造字），使得這一事件成為迄今為止中文互聯網「語言抵抗」現象中的空前個案。

在「俯臥撐」、「打醬油」、「躲貓貓」、「草泥馬」這一連串網絡事件的語言生產序列中，不同於前幾者的是，「草泥馬」和「十大神獸」在出現之初並不針對某一具體的網下公共事件②，最初只是被網絡亞文化群體——ACG愛好者③——生產出來並「自娛自樂」。但在隨後的文本旅行中，經歷了各種群體一系列意義改寫整合的再生產和再命名後，「草泥馬」文本群成為了一個文化現象和社會心理載體，獲得了民間、政府、學界、傳媒的廣泛關注和介入。

「草泥馬」最初只是ACG愛好者生產出來並「自娛自樂」。經歷了各種群體一系列意義改寫整合的再生產和再命名後，「草泥馬」文本群成為了一個文化現象和社會心理載體，獲得了民間、政府、學界、傳媒的廣泛關注和介入。

從傳媒理論的視角出發，文本的傳播過程也就是層層疊加的闡釋過程，亦即文本的「原意」被改寫、遮蔽、佔用的歷史。隨着反低俗行動的深入，大量政治和非政治網站的關閉，使得本屬於不同訴求和利益的群體共同加入到對「草泥馬」相關文本的使用和再生產中。長期關注中國互聯網內容審查的學者蕭強認為：「絕大多數的網民已經加入進來，無論是嚴肅的學者，還是那些平時政治冷漠的都市白領。這表明，它所引起的共鳴是多麼強大。」④

本文試圖梳理和闡釋中國互聯網的政府審查、網絡語言與亞文化、反審查等之間的複雜關係，以期對這一事件中文本生產的內容表達和主要生產主體的流變做出有效的理解，進而分析在這一過程中各個群體對意義的爭奪和喚詢過

* 本文係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項目「當代中國社會變遷中媒介轉型的機理、意義與管理——以網絡媒介事件為例」的一部分研究成果。本文的主體部分是在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吳靖副教授的指導和討論基礎上完成的，特此致謝。

程、文本原意被佔用和改寫過程，以及在這一從「世俗性」向「政治性」轉化的過程中一種作為「政治冷漠的政治抵抗」的社會空間的建立。

一　作為信息戰場的中國互聯網與內容審查

2010年1月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 (CNNIC) 發布的〈第25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顯示，截至2009年底，中國網民規模達到3.84億人，普及率達到28.9%，超過全球平均水平；網民規模較2008年底增長8,600萬人，年增長率為28.9%⑤。在這組數字中，網民規模、年增長率和增長人數均達到世界第一。相比較而言，人口與中國相當的印度，上網用戶只有2,400萬。中國網民規模的迅速增長，得益於政府在網絡基礎設施上做出的大量投資⑥。

政府一方面想要獲得網絡作為開放平台對抗保守政治哲學的價值，另一方面又要消除互聯網作為自由平台沉積社會不滿和破壞力量的天然屬性。正是在這樣複雜的語境下，互聯網已經成為了中國「信息政治」的戰爭前線。

互聯網在中國的快速成長使得政府處在一種兩難處境⑦。在支持互聯網作為一個新的經濟增長點和國家現代化手段的同時，政府又試圖對網上傳播的內容進行控制。並且，僅僅在內容控制方面，政府依然處於一種模稜兩可的狀態：一方面想要獲得網絡作為開放平台對抗保守政治哲學的價值，另一方面又要消除互聯網作為自由平台沉積社會不滿和破壞力量的天然屬性⑧。正是在這樣複雜的語境下，互聯網已經成為了中國「信息政治」的戰爭前線⑨。2005年4月，由哈佛大學法學院、劍橋大學和多倫多大學共同組建的開放網絡促進會 (OpenNet Initiative) 發表的一份關於中國網絡封鎖的研究報告稱：「中國的網絡過濾系統是全世界最發達的。比起其他有些國家的類似系統，中國的網絡過濾範圍廣，手法細緻，並且效果顯著。整個制度包括多層次的法律限制和技術控制，牽扯到眾多的國家機構，以及成千上萬的政府職員和企業員工。」⑩

自1994年以來，中國各級政府部門先後制訂了多項旨在控制互聯網服務、內容、表達行為的法律。在審查措施的具體技術手段方面，GFW (Great Firewall，即中國國家防火牆) 成為網民對網絡審查系統的通用稱謂。這一系統旨在用於過濾境內用戶對於互聯網內容的訪問，而過濾是中國政府用來阻止用戶訪問海外網站敏感內容的首選措施。對中國境內網站所含的敏感內容，則通過政府對網站運營商進行某種行政干預，使得網站通過多種形式和不同程度的自我審查和監管來實現屏蔽⑪。

不過，由於審查標準的模糊性 (如對「有害信息」定義的模糊性)，不同網站的審查尺度千差萬別，有的網站會使用比官方更嚴苛的標準審查並管理言論，有的網站則允許很多敏感內容和詞語的出現。總體來看，不論是官方還是網站，對於色情內容的審查力度要遠遠小於政治敏感類內容。根據上述開放網絡促進會的報告，在中國大陸，不能登錄的色情網站只佔10%左右，也就是說，90%的色情網站可以登錄，但是要登錄疆獨、藏獨、「六四」等政治性網站則是幾乎不可能⑫。

政府對所謂「低俗」內容的監管不嚴格，某種程度上成為反低俗行動產生的導火索。長期以來，帶有各種軟色情特徵的內容在中國互聯網世界處於一種暢行無阻的狀態，普通商業網站大都將此類內容作為其吸引流量的手段，即使是具有官方身份的「新華網」、「人民網」等網站也是如此。早在2008年11月28日，中國互聯網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中心曾對「百度網」與「硅谷動力網」單獨進行「曝光與譴責」，指出百度網的「相冊」和「貼吧」欄目「含有大量低俗內容。該網站相關工作人員接到舉報中心的通知後，拒絕整改」⑬。

一直以來，在後冷戰格局的背景下，對於中國互聯網審查，特別是對GFW過濾敏感內容的關注，主要來自於西方的學者、政策制訂者、媒體和活動家。鑒於中國國內互聯網上的敏感內容多被刪除和阻止出現，美國政府和許多希望促進中國言論自由的非政府組織已經投入可觀的資源，用於向中國網民散播關於翻越封鎖的信息⑭。在國內，已有眾多異見人士、媒體人士、技術專家等通過博客等網絡媒體形式，不遺餘力地向中國網民傳播各種被戲稱為「翻牆」的技術手段。

反低俗行動開始以來，國內網民的日常行為受到前所未有的「干擾」。恰恰是這種廣泛的干擾而不是所謂對政治敏感性內容的審查，使得對網絡審查持續高度關注的各方與中國普通網民的利益達到了一次前所未有的高度共鳴。

正是因為中國互聯網審查中長期存在對政治敏感性內容和色情內容審查的不同力度標準，西方對此關注的各方在對反低俗行動的闡釋中普遍認為，中國政府「掃黃為次打非為主」，實際上是藉整頓低俗內容之名對政治敏感性內容進行清洗。這種解讀框架從行動展開後2009年1月9日「牛博網」被關閉開始，逐漸放大。例如「BBC中文網」對反低俗行動進行的跟蹤報導中一再強調這一解讀框架。在《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3月12日題為〈一個雙關髒話嘲弄中國線上審查者〉(“A Dirty Pun Tweaks China’s Online Censors”) 的報導中，更是直接寫到，「『草泥馬』作為顛覆行為之一，是民間突破中國獨裁系統的一個例子。」⑮

筆者認為，這一事實恰好是中國處於某種「後冷戰時代的冷戰」現狀的例證。正是歐美世界採取有意識或無意識的冷戰姿態的各方，熱衷於「發現」、命名或嘉許中國「民間社會」的出現，並藉此顯現某種救世主與恩公的權力姿態⑯。西方傳統媒體對「草泥馬」事件的關注和命名，很快被關注中國互聯網審查的眾多意見領袖、博客和論壇轉載，而這種傳播通常同時伴隨了對翻牆知識的介紹和翻牆必要性的普及。可是，一直以來，由於中國絕大多數網民普遍的政治冷漠和對網絡技術應用的陌生，翻牆技術的推廣一直局限在一個較精英化的網民群體中。像牛博網這種思想言論類網站的關閉，並不會給絕大部分中國網民的網絡生活帶來干擾。

然而，反低俗行動開始以來，國內網民的日常行為受到前所未有的「干擾」，在已經公布的九批網站曝光名單中，包括了大部分中國網民主要的日常網絡應用。特別是提供動畫、漫畫和遊戲類內容服務的網站大量上榜甚至被關閉，它們正是「草泥馬」這一文本的生產者——ACG愛好者——主要的日常網絡應用。恰恰是這種廣泛的干擾而不是所謂對政治敏感性內容的審查，使得對網絡審查持續高度關注的各方與中國普通網民的利益達到了一次前所未有的高度

共鳴。本文認為，圍繞「草泥馬」和「馬勒戈壁」上各種虛擬生物的「惡搞」文本的廣泛生產和傳播，正是體現了對這一共鳴進行的文化表達。而外媒對散落在互聯網空間各處的不同內容生產的聚合和命名，又尋喚出中國網民更廣泛的社會不滿情緒，以及更有目的性、更加集中的基於文本生產的發洩和狂歡行為。

二　內容審查與網絡亞文化

審查 (censorship) 是指對某些初始信息進行全部或部分的封鎖、管制與操縱的過程⑰。一種觀點認為審查是為了那些易受傷害的群體的道德與社會福祉；另一種解釋則認為審查不可避免地聯繫了權力與作者，有能力實施審查，就意味着擁有法律資格去解釋甚麼是恰當的、甚麼是不恰當的，從而對公共信息直接進行操縱與控制，同時也必然聯繫了弱勢群體的抵抗。這兩種觀點間的張力，在中國互聯網內容審查與網民的語言生產中充分凸顯出來。

由應對審查而產生的語言是亞文化群體語言生產中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並幫助建構了其身份認同。這種語言實踐幫助亞文化群體在父輩文化和主流意識形態之間開創出能夠表達某種另類身份的認同空間。

審查最初通常會導致一種被動的語言生產。在互聯網中，某個群體的網民使用一種約定俗成的替代性詞彙來表達被網站屏蔽的敏感詞彙就是這樣一種被動的語言生產。在中國境內運營的網絡遊戲中，為消除遊戲中的人身攻擊和色情暴力內容，玩家的語言輸入受到運營公司的嚴格審查。用諧音或代稱來表達此類內容已成為網遊玩家的慣例，可以說，這種被動的語言生產已經成為了這些群體應對審查的日常策略。「草泥馬」等諸「神獸」的名稱最早就是來源於第九城市旗下運營的網絡遊戲《魔獸世界》中眾多敏感詞彙遭屏蔽後的一種諧音替代。「草泥馬」這一神獸最早就來自於百度「魔獸世界」貼吧的內部語言，而那裏正是「十大神獸」最早出現的論壇。而這種因審查引發的另類語言在特定群體中的廣泛使用，又幫助建構了群體的亞文化身份認同。

ACG，為英文Animation、Comic、Game的縮寫，是動畫、漫畫、遊戲 (通常為電玩遊戲) 的總稱。動畫和漫畫產業本來就密不可分，同時隨着電玩產業快速崛起。ACG愛好者作為亞文化消費族裔，是中國年輕網民中一股不可忽視的力量，僅《魔獸世界》一款網絡遊戲在中國的玩家數量就已超過600萬。我們所熟知的眾多網絡語言，如「雷」、「萌」等均是被這個族裔最先轉引⑱和使用的。而由應對審查而產生的語言是這個亞文化群體語言生產中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並幫助建構了其身份認同。從亞文化研究的視角來看，這種語言實踐幫助亞文化群體在父輩文化和主流意識形態之間開創出一個有意義的中介空間：一個能夠發現，並能夠表達某種另類身份的認同空間⑲。

不過，這一文本生產和由此建立的認同空間並不具有天然的抵抗性。正如政治經濟學派對於文化研究的批判，這裏需要在抵抗和應付之間做出區分⑳。若將這種文化策略和「他者」身份建構視作一種逃避主義，則此種文化實踐反而有助於權力結構的維持。這當然正是福柯 (Michel Foucault) 的主題——廣為人知的

犧牲者與壓迫他們的權力體系共謀的理論。這不是資助這個群體或者把自己的文化標準強加於他們的問題，而是對於系統性強制的認識——人們就是在這個系統性強制中建構文化應付的形式，也是對系統性強制如何阻礙了解放的認識㉑。可以說，如果沒有反低俗行動的出現和新的言說力量將文本帶離其原始空間，則「草泥馬」文本僅僅是幫助生產了一種「象徵性抵抗」的認同空間，而這種「象徵性抵抗」實際上是對現有秩序的一種應付。

因此，在「草泥馬」事件早期，「草泥馬」等眾多神獸在百度百科中的出現，可看作源於ACG愛好者這個亞文化群體的一次「違背我們期望的表達」，是從百度貼吧內部發出的對百度百科這一產品所代表的象徵秩序的象徵性挑戰，並以此獲得身份認同和僭越快感。「馬勒歌碧」、「臥槽泥馬」等詞條早在2008年就出現在百度百科中，「十大神獸」和「十大美食」等也均為與政治敏感無涉的髒話和色情語言的諧音創造而來。可以說，如果沒有反低俗行動和網絡對「草泥馬」文本群的傳播，這隻羊駝可能還只是「魔獸世界」貼吧中ACG愛好者自己的神獸而已。

致力於向西方報導中國流行現象的danwei.org於2009年2月11日對「十大神獸」的報導曾經引起了「魔獸世界」貼吧網友的震驚，跟帖中普遍認為「一個自娛自樂的對象竟然被老外也知道了，真是太丟人了」㉒。從該網站的報導開始，將神獸和「草泥馬」帶離其原始語境進行再命名的過程漸次啟動，而外媒對這一過程的啟動和傳播實際上反哺和刺激了這一被去語境化和再語境化後的「草泥馬」在中文互聯網世界的傳播。

由此我們也可以看出，「草泥馬」事件的原始文本起源於ACG愛好者這樣一個政治冷漠的亞文化群體，與反抗中國政府內容審查之間並不存在先天的應對關係。但當「十大神獸」開始從AGC愛好者群體的封閉空間中擴散到其他互聯網空間時，隨着反低俗行動的強勢展開和各方反審查力量的介入，這種文本生產的抵抗性和政治性不可避免地湧現出來。

「草泥馬」事件的原始文本起源於ACG愛好者這樣一個政治冷漠的亞文化群體，與反抗中國政府內容審查之間並不存在先天的應對關係。隨着反低俗行動的強勢展開和各方反審查力量的介入，這種文本生產的抵抗性和政治性不可避免地湧現出來。

三　內容審查與文本抗爭

審查力度的變化給審查對象帶來的溝通不便所引起的不滿，往往會使這種被動的語言替代轉變為主動的圍繞這種替代語言的文本生產，以此作為一種抵抗形式來嘲笑審查的失效。而當審查涉及政治性內容時，往往會激發政治抵抗，引發某種創意以至於相當具有政治性見解的閱讀。帕特森 (Anna Patterson) 就曾在其討論文藝復興時代的專著中，談及有許多藝術家通過某種心照不宣的語彙和意象，使讀者與作者產生共識，藉此透露國家與當政者的審查制度、機制性暴力如何使藝術家的創作過程產生壓抑和扭曲㉓。達恩頓 (Robert Darnton) 通過對法國大革命前出版物的研究也發現，《百科全書》(*Encyclopédie*) 並沒有導致雅各賓主義 (Jacobinism)，倒是地下非法流行的大量色情小說和政治笑話為革命準備了一種顛覆性的社會心態㉔。

同樣，在網絡時代中國境內的互聯網博客服務中，為了逃避博客服務提供商的內部審查，中文博客經常運用諷刺、委婉、文學典故、含糊，或者編碼的短語，甚至使用圖形來傳達批評信息㉕。而這種傳達方式，已經為中國普通網民所熟悉和熟練運用，以網民的戲謔式語言著稱的「網易新聞」跟帖是這種語言現象的集中體現。可見，審查制度與抵抗式文本生產之間的關係，在不同時代的不同媒介載體中具有某種程度的一致性。而本文認為，這種網絡言說方式的流行，實際上孕育了一種被網民共享的顛覆性社會心態，但這一流行過程和心態的獲得，並不是如西方媒體所言的一個「自發的民間」的生長過程㉖。

為了逃避博客服務提供商的內部審查，中文博客經常運用諷刺、委婉、文學典故、含糊，或者編碼的短語，甚至使用圖形來傳達批評信息。這種網絡言說方式的流行，實際上孕育了一種被網民共享的顛覆性社會心態。

在「草泥馬」這一事件的時間序列中，文本生產的過程經歷了從諧音語言（「草泥馬」）、到虛擬動物（各種神獸）、到神話故事（圍繞生活在馬勒戈壁上的「草泥馬」與「河蟹」爭奪沃草的敍事）、到「惡搞」視頻（《草泥馬之歌》、《馬勒戈壁上的草泥馬》、《動物世界》特別版等）、再到玩具的設計與售賣（雷雷、萌萌；馬勒、歌碧）。在這個過程中，一種創意的激發很明顯地展現了出來。然後，正如本文上一節所言，這種創意性的文本生產被看作直接的「政治抗爭」，實際上是經過了一系列第三方力量的加入與言說的結果，如2009年2月初「草泥馬」視頻的發布，2月20日國內公共知識份子崔衞平的博客〈我是一隻草泥馬〉的發布㉗，前述3月12日《紐約時報》的相關報導，3月20日政府封殺「草泥馬」禁令的下達，還有3月22日自由派學者、著名博客毛向輝製造的「草泥馬」新漢字的發布等等㉘。在這一過程中，這些無名和分散的對象獲得了命名、序列和意義。而這種被獲得的意義自然喚詢出了更多主動的基於這種意義的文本的生產。可以說，內容審查與「草泥馬」文本群之間的關係正是在這樣一種螺旋上升的過程中顯影出來。

在這一文本旅行過程中，抽離於原始文本的各種抵抗性闡釋的出現，實際上再現了一種新的知識架構與文化社會分層。霍爾（Stuart Hall）使用「情境意識

「草泥馬」由粗話諧音發展成以羊駝為原型的虛擬動物（圖左），甚至是公仔的設計與售賣（圖右）。

形態」(situational ideologies) 這個術語來描述各種價值與意義對話語的積極介入。信息傳播的各個環節正如一個個開放的意識形態場景，在那裏意義被爭奪、被改造、被挪用、被不斷地重新定位。對於傳播受眾的個體而言，解碼的過程實際上是依照一個人對所處環境的想像型理解，將信息符號放入它們之間及與其他符號之間的創造性關係中㉙。而互聯網中的受眾又可以被看作「傳受合一者」，他們的創造性解碼，實際上就生產了新的編碼系統，也就成為了新的言說力量。藍若宇就在這一視角下指出，中國互聯網中的「惡搞」文本，說到底是一場信息符號的「階級鬥爭」㉚。

正是這些言說力量的介入，對原始文本意義的穿透和疊加，實際上幫助喚詢和勾連了更普遍的社會心理。庫切 (J. M. Coetzee) 通過對當代南美文學的考察發現，審查制度所激發出的反諷與抵抗話語，反而是一種特殊的再現與表達模式，有力地重現了隱藏於官方立場背後的不合理現象㉛。從庫切的視角出發來理解中文互聯網世界中的網絡文本生產，同樣可以發現其中對於廣泛的社會矛盾和階級現實的再現。從「草泥馬」事件後期網上流行的一份「主要神獸大全名單」來看，除了由早期髒話和色情語言的諧音創造的物種外，還有這樣一些物種㉜：

「草泥馬」事件後期網上流行的一份「主要神獸大全名單」再現了近年來中國互聯網輿論中的主要議題，並且這些文本已經不再是對內容審查的單純回應，而是成為了由內容審查和基於「草泥馬」的文本框架激發出的網民更廣泛的社會敵意和不滿。

朵貓貓：一種人工繁育的變異貓科動物，性兇猛，多用於監獄等地的守衛工作。(「躲貓貓」，獄警打死人案)

打漿鼬：一種草原鼬鼠，以無所事事著稱。(「打醬油」，香港女明星艷照門事件)

伏臥蟶：一種海生蟶子，能做規律性起伏運動，並能噴射乳白色液體自衛。(「俯臥撐」，甕安事件)

公務猿：生活在河蟹聚居地的一種猴子，高級進化後可變異為蕩猿。

蕩猿：公務猿的高級變種，可製造並使用工具，常用工具有鉦斧、井叉等。

卅克麒：原產法國的一種低級類龍生物。(法國總統薩科奇[Nicolas Sarközy]的諧音，關於「反法」)

稿栗蚌：一種無腦蚌類，喜歡把一切可以看到的東西都收入自己殼裏。(關於「反韓」)

叁鹿：中國本土的一種珍稀鹿類，可產出名貴藥材紳傑石。(三鹿毒奶粉事件)

瓘狸猿：這個不用解釋了，一種受制於河蟹的生物。(「管理員」的諧音)

騬鱨：暴力型海洋生物，具有極強的破壞力，是河蟹的屬下。(「城管」的諧音)

央蝨：蝨子的一種，習慣性把其他生物都當作鯊鼈，喜歡自焚。(「央視」，CCTV大樓起火)

韃癩痢馬：一種紅色無毛的高原馬，是草泥馬的變種之一，又稱韃癩草泥馬。

股瓢：瓢蟲的一種，飛行能力極低，起飛後無法自控，直直下跌直至跌到底。

症懈萎猿：河蟹的跟班，盛產於全國各地。

甘鯨：井叉在長期鬥爭中產生的副產品。

我們看到，這些物種廣泛再現了近年來中國互聯網輿論中的主要議題，並且這些文本已經不再是對內容審查的單純回應，而是成為了由內容審查和基於「草泥馬」的文本框架激發出的網民更廣泛的社會敵意和不滿。

關於這種網絡文本生產的社會意義，斯科特 (James C. Scott) 對東南亞農民的反抗實踐進行的民族志研究是可以借鑒的㉝。這一觀點在「草泥馬」事件中，被清華大學學者郭于華通過博客的方式呈現出來。他指出，斯科特創造了兩個關於日常抵抗的概念：「弱者的武器」和「隱藏的文本」。斯科特樂觀地認為，公開文本與隱藏文本的交界處是一個支配者與從屬者持續爭奪的地帶——但並不是一堵結實的牆。通過「隱藏的文本」，從屬階級有可能創造並維持一個社會空間，而這一社會空間本身也是反抗所要達到的成就㉞。

政府作為審查行為發起的主體，發布了封殺「草泥馬」相關文本的指令，反而使得這些文本和行動本身被更明確地命名和建構；西方媒體的報導又使得這種「隱藏的文本」可見化。被抵抗一方的行動恰恰進一步促成了這一抵抗的社會空間的成立。

就「草泥馬」事件而言，這一社會空間的成立無法建立在僅僅是源於「弱者」反抗的基礎上，或者說，這種作為「弱者的武器」的抵抗行為本身，就是其他一些更具反抗性的群體給予命名的結果。更進一步說，政府作為審查行為發起的主體，於2009年3月20日在監管系統內部發布了封殺「草泥馬」相關文本的指令，但卻被《紐約時報》等西方媒體公開地報導了出來㉟。在這一過程中，對於「隱藏的文本」的審查反而使得這些文本和行動本身被更明確地命名和建構；西方媒體的報導又使得這種「隱藏的文本」可見化。可以說，被抵抗一方的行動恰恰進一步促成了這一社會空間的成立。

四　綜述與結論

綜合以上對「草泥馬」事件的探討，本文認為，考察本次事件的文本旅行過程，從意義的建構、言說框架的流變和各方力量的作用出發，本次事件可大體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從2009年初「十大神獸」被首次報導和1月5日反低俗行動啟動開始，到2月20日崔衛平發表博客〈我是一隻草泥馬〉。在第一階段，主要的文本來自政治相對冷漠的ACG群體；文本意義中「草泥馬」文本群並未與反低俗行動建立直接的應對關係；網民對於文本的生產、使用和傳播還停留在「惡搞」、「自娛自樂」這樣的表述中；反低俗行動還一般僅限於對色情內容的封殺。但是，基於「草泥馬大戰河蟹」這一敘述的「惡搞」視頻已經出現並獲得了高點擊率，這些視頻成為了此後政治性抵抗表述的主要引用資源，而「十大神獸」這個真正的語境來源則在後來的發展中被抽離。

第二階段：從2月20日崔衛平發布博客〈我是一隻草泥馬〉，到3月20日「草泥馬」封殺令的下達。不同於第一階段，反低俗行動引起中國境內的「豆瓣網」對站內眾多政治性內容小組的關閉，直接導致作為公共知識份子的崔衛平發布博客〈我是一隻草泥馬〉，將反低俗行動與「草泥馬」直接確定為一種抵抗關係。這一

階段，可以被看做尋喚意義階段。「草泥馬」事件開始引起各方的關注，關注度隨着西方媒體的報導達到頂峰。《紐約時報》、《衛報》(*The Guardian*)、英國廣播公司(BBC)、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CNN)等西方主要媒體都對這一事件做了專題報導，且敘事的框架趨於一致，即「草泥馬」是對審查的直接抵抗和嘲弄㊱。其中也有一些聲音強調西方媒體對這一事件存在過度闡釋。然而，3月20日網絡管理部門對於「草泥馬」的封殺，又可看作回應了西方媒體的這種闡釋，至此，「草泥馬」與內容審查之間的抵抗關係獲得了完整的話語表達和確認。對「草泥馬」文本的再生產，也由ACG群體轉移到政治敏感性和參與性更強的網民群體㊲。亞文化和政治抵抗之間發生了某種構連和轉換。

第三階段：從3月20日封殺令下達開始，到4月11日《廣州日報》的報導——〈山寨漢字你認識嗎？〉㊳。在這一階段，隨着各網站對「草泥馬」封殺令的執行和反低俗行動進入尾聲，「草泥馬」事件的關注度開始了持續的下降，但反對內容審查的社會空間已然形成，「草泥馬」被賦予的意義也相對開始固定了下來。由自由派學者兼博客毛向輝製造的由「草泥馬」創造成的新漢字成為了一個新的抵抗文本，並得到了迅速的傳播。

至此，事件的結果，像「俯臥撐」、「打醬油」、「躲貓貓」一樣，「草泥馬」成為了一個網民廣泛使用和再生產的流行語；然而，不同的是，在「草泥馬」事件中所體現出來的各方力量的複雜介入、對意義的命名和改寫、知識份子與公眾的構連、各種文本的大量湧現和廣泛傳播等特徵，都是前幾者所不具備的。還有，前幾種語言的創造和使用均源自公共事件，而「草泥馬」事件對於普通網民而言並不具有明顯的公共性，而是更多地聯繫到一種個人的切身利益的共鳴。「草泥馬」這一形象也從「神獸」演變為網民的一種自指，「草泥馬」與「河蟹」之間的戰爭的敘事，可以表述為「河蟹」對「草泥馬」自由生活的一種干擾和破壞。

像「俯臥撐」、「打醬油」、「躲貓貓」一樣，「草泥馬」成為了網民廣泛使用和再生產的流行語；然而，「草泥馬」事件中各方力量的複雜介入、對意義的命名和改寫、知識份子與公眾的構連、各種文本的大量湧現和廣泛傳播等特徵，都是前幾者所不具備的。

北京大學學者胡泳認為，在後集權主義文化中，政治上的集權和經濟上的消費主義產生了一種奇異的結合。它鼓勵道德冷漠，庸俗，埋頭於個人的生機、消費和其他私人事務。在這樣的背景下，「網絡在中國同時滿足了人們參與和遠離政治的欲望」㊴。然而，本文發現，「草泥馬」事件的出現正是源於作為極權主義的內容審查對這些私人領域的入侵。我們看到，在極權主義與消費主義對於控制和自由之間存在不可避免的衝突成為一種普世體驗的話語中，這種衝突某種程度上構成了後極權主義文化中的不穩定性的基礎。但同時必須承認的是，這種不穩定的狀態必須置於中國所處的「全球後冷戰」歷史語境中加以理解和闡釋。

在青年亞文化研究的經典文本《儀式抵抗》(*Resistance through Rituals*)中，作者將一系列的青年文化風格詮釋為象徵性的抵抗形式，這些症候性的風格代表了更廣泛、更普遍、被掩蓋的不滿情緒，代表了整個戰後時期的特徵㊵。本文認為，從症候性的網絡亞文化風格到直接的文本政治抗爭的轉變是「草泥馬」事件中凸顯的特徵。在這一過程中，由審查所引發的回應、公共知識份子與西方

媒體喚詢的共同作用，是促成這一抵抗空間成立的基礎。儘管由於訴求和立場的不同，不同網民、學者、中外媒體等各方對於「草泥馬」文本的使用和生產遵循不同的框架，但最後都在「自由反對極權」這一框架下達到了某種共鳴，並以「草泥馬」文本生產的形式展現出來。正是在這一具有霸權性的共識中，娛樂和消費作為一種抵抗的社會空間在互聯網中得以成立。

對於這一個案中文本旅行過程的梳理，有助於我們切近中國互聯網空間的文化實踐與信息政治。對於中國互聯網空間的現實而言，考察其所處的全球政治經濟場域，考察這種作為「政治冷漠的政治抵抗」，進而考察這種政治冷漠的娛樂公眾向政治公眾、民主公眾轉換的可能性，為超越技術民主的樂觀和悲觀主義之間的簡單二元對立，提供了一種可能的路徑。

從症候性的網絡亞文化風格到直接的文本政治抗爭的轉變是「草泥馬」事件中凸顯的特徵。儘管網民、學者、中外媒體等對於「草泥馬」文本的使用和生產遵循不同的框架，但最後都在「自由反對極權」這一框架下達到了某種共鳴。

註釋

① 參見互聯網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中心：〈國新辦等七部委開展整治互聯網低俗之風專項行動〉(2009年1月5日)，http://net.china.com.cn/ywdt/txt/2009-01/05/content_2668979.htm。

② 如「俯臥撐」之於甕安事件、「躲貓貓」之於獄警打死人案、「70碼」之於杭州飆車案等，均是直接源於公共事件的網絡文本。

③ 對於這一網絡亞文化群體的討論，參見本文第二部分。

④⑮㉖ 參見Michael Wines, "A Dirty Pun Tweaks China's Online Censors", *The New York Times*, 11 March 2009, www.nytimes.com/2009/03/12/world/asia/12beast.html。

⑤ 參見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第25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2010年1月15日)，www.cnnic.net.cn/uploadfiles/pdf/2010/1/15/101600.pdf。

⑥㊴ 胡泳：《眾聲喧嘩：網絡時代的個人表達與公共討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329；299。

⑦ Guobin Yang, "The Internet and Civil Society in China: A Preliminary Assessment",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2, no. 36 (2003): 453-75.

⑧ Eric Harwit and Duncan Clark, "Shaping the Internet in China: Evolution of Political Control over Network Infrastructure and Content", *Asian Survey* 41, no. 3 (2001): 408.

⑨ Guobin Yang, "Activists beyond Virtual Borders: Internet-Mediated Networks and Informational Politics in China", *First Monday*, special issue no. 7: Command Lines: The Emergence of Governance in Global Cyberspace (2006), http://firstmonday.org/htbin/cgiwrap/bin/ojs/index.php/fm/article/view/1609/1524.

⑩⑫ 參見Derek E. Bambauer et al., "Internet Filtering in China in 2004-2005: A Country Study", http://ssrn.com/abstract=706681。

⑪ Rebecca MacKinnon, "China's Censorship 2.0: How Companies Censor Bloggers", *First Monday* 14, no. 2 (2009), http://firstmonday.org/htbin/cgiwrap/bin/ojs/index.php/fm/article/view/2378/2089.

⑬ 參見互聯網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中心：〈對傳播低俗內容網站的曝光與譴責(第5號)〉(2008年11月28日)，http://net.china.com.cn/qzl/txt/2008-11/28/content_2604476.htm。

⑭ K. Oanh Ha, "Piercing China's Firewall: Hackers, Activists, Challenge Beijing's Internet Police", *San Jose Mercury News*, 2 July 2006.
⑯ 戴錦華：《隱形書寫——90年代中國文化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頁33。
⑰ 費斯克(John Fiske)等編撰，李彬譯註：《關鍵概念：傳播與文化研究辭典》，第二版(北京：新華出版社，2004)，頁34。
⑱ 這類詞語大多來自於日語，隨着日本ACG文化被引入。
⑲ 赫伯迪格(Dick Hebdige)著，陸道夫、胡疆鋒譯：《亞文化：風格的意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110。
⑳㉑ 加恩海姆(Nicholas Garnham)著，賀玉高、陶東風譯：〈政治經濟學與文化研究〉，《西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1期，頁1-6。
㉒ 參見Joel Martinsen, "Hoax Dictionary Entries about Legendary Obscene Beasts", 11 February 2009, www.danwei.org/humor/baidu_baike_fake_entries.php。
㉓ 轉引自廖炳惠編著：《關鍵詞200：文學與批評研究的通用詞彙編》(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6)，頁27。
㉔ Robert Darnton, *The Forbidden Best-Sellers of Pre-Revolutionary France* (New York: W. W. Norton & Co., 1995).
㉕ Ashley Esarey and Xiao Qiang, "Political Expression in the Chinese Blogosphere: Below the Radar", *Asian Survey* 48, no. 5 (2008), 752-72.
㉗ 參見崔衛平：〈我是一隻草泥馬〉(2009年2月20日)，www.cuiweiping.net/blogs/cuiweiping/archives/123747.aspx。
㉘ 參見毛向輝：〈一個新漢字〉(2009年3月22日)，www.isaacmao.com/2/2009/03/blog-post.html。
㉙ 轉引自藍若宇：〈我們都是「惡搞者」：從文化的身份認同看惡搞〉，中華傳媒網學術網，http://academic.mediachina.net/article.php?id=6123。
㉚ 參見藍若宇：〈我們都是「惡搞者」〉。
㉛ J. M. Coetzee, Giving Offense: Essays on Censorship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轉引自廖炳惠編著：《關鍵詞200》，頁27。
㉜ 參見http://wp.chnits.com/2009/05/blog-post_7331.html。
㉝ James C. Scott, *Weapons of the Weak: Everyday Forms of Peasant Resistance*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㉞ 參見郭于華：〈「草泥馬」：互聯網時代的「弱者的武器」〉(2009年2月25日)，www.chinafolklore.org/blog/?uid-137-action-viewspace-itemid-5972。
㉟ 參見Michael Wines, "China: Censors Bar Mythical Creature", *The New York Times*, 20 March 2009, www.nytimes.com/2009/03/20/world/asia/20briefs-CENSORSBARMY_BRF.html。
㊱ 參見www.nytimes.com/2009/03/12/world/asia/12beast.html; www.guardian.co.uk/technology/blog/2009/mar/13/china-grass-mud-horse;http://news.bbc.co.uk/chinese/simp/hi/newsid_7940000/newsid_7948300/7948369.stm; http://edition.cnn.com/video/#/video/world/2009/03/19/vause.china.grass.horse.cnn等。
㊲ 對這一群體的描述可參見胡泳：《眾聲喧嘩》，頁183-201。
㊳ 參見〈山寨漢字你認識嗎？〉，《廣州日報》，2009年4月11日，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04/11/content_531535.htm。
㊵ Stuart Hall, "Subculture, Culture and Class", *Resistance through Rituals*, 1976。轉引自赫伯迪格：《亞文化》，頁101。

王洪喆 北京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碩士，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傳播學博士生。

新文化運動：中國新政治文化的塑形

● 陳家琪

一　政治生態與政治文化

余英時在《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一書中說：「儒學從先秦開始到宋代的復興，一直貫穿着一個基本的整體規劃，即通過『內聖外王』的活動（或實踐）歷程，以建立一個合理的人間秩序。孔子便是這一基本規劃的創建人，《論語》可以為證。」「北宋理學家之所以全力以赴地開拓『內聖』之學，便是要為『外王』的實現（建立合理的人間秩序）尋求更堅實、更可靠的形而上的根據。」①

在這裏，我們可以從「人間秩序」中引申出兩個概念：「政治生態」與「政治文化」。前者較為具體，指王朝取向和王權性質；後者則較為寬泛和抽象。當政治生態不佳，文人儒士無法「得君行道」時，便轉而以求政治文化，如從程、朱理學到陸、王心學。儘管他們心目中的「人間秩序」都不出「三綱五常」的基本模式，但由於無法直接參與「平治天下」的事業，於是便轉而將「道」（天理）收歸內心，企圖另走一條「覺民行道」的啟蒙之路。正如余英時所說：「這是他〔王陽明〕在龍場所悟出的全新構想，具有劃時代的重大意義。」②

自明至清，中國式的知識份子並沒有拋棄儒家「內聖外王」的整體規劃，但由於當時的政治生態已經徹底切斷了他們「得君行道」的任何可能，於是只好求諸內心的自得其樂，對「內聖外王」保持緘默。

比較宋、明兩朝，政治生態的優劣差異近乎黑白分明，主要體現在王朝取向上；更具體一些來說，也就是體現在王權對待儒家士大夫的態度上。宋王朝以文治取向，宋太祖有誓約藏之太廟，戒子孫不得殺大臣及言事者；宋哲宗說：「朕遵祖宗遺制，未嘗殺戮大臣。」程頤舉三代而後，「本朝超越古今五事」，即以「百年未嘗誅殺大臣」為其中之一③。王安石與宋神宗爭辯時可以「辭色皆厲」，朱熹在「封事」與「奏禮」中可以直言無忌。到了明代，明太祖使「廷杖」（當庭去衣行杖）成為常典，首當其衝的竟然就是王陽明：「而已廷杖四十〔另有五十或三十之說〕，既絕復蘇」④；《明史》卷九十四〈刑法志二〉中說，「胡惟庸、藍玉兩案，株連死者且四萬」；同一個地方還記載着「凡三《誥》所列凌遲、梟示、種誅者，無慮千百，棄市以下萬數」⑤，以致時人有云：「時京官每旦入朝，必與妻子訣；及暮無事，則相慶以為又活一日。」著名理學家吳與弼只能繼承明初「不仕」的傳統，及晚年更在《日錄》中寫下「夜坐思一身一家苟得平安，深以為幸」這樣蒼涼的句子⑥。

應該說，自明至清，中國式的知識份子(士)並沒有拋棄儒家「內聖外王」的整體規劃，但由於當時的政治生態已經徹底切斷了他們「得君行道」的任何可能，於是只好求諸內心的自得其樂，對「內聖外王」保持緘默。如果不甘寂寞，只好或通過官府擁有權力，盡其逢迎之能事；或交結有權者，周旋左右，以保家族、地方的利益。至清代，康乾盛世，但是對漢族士者來說，其政治生態並無任何好轉。正如魏斐德(Frederic E. Wakeman, Jr.)所描繪的，為了「誘使歸隱的學者從對政治的隱退中抽身出來，由此獲得他們對於新朝代的支持」，便有了一系列的「文化工程」；這些文化工程都具有消除與抑制「忠明主義」的作用，也是王朝為了使文化事業與當朝形象相匹配的重要舉措，因為當朝皇上已經保證不讓太監欺負官員，「皇帝不再任意忽略正義或濫用權力。那麼，反過來，士紳階層也不可任意地組織政治團體干預國家事務。事實上，曾經是討論嚴肅哲學問題的學術團體，現在開始變成為官僚機構培養人才的專門學校，地方權力之間平衡獲得了巧妙地轉換。」⑦

通過考察明、清兩朝五百多年的政治生態，我們便可意識到，政治文化的變革，並由此激發為改變政治生態的政治革命，已勢不可免；而在其中如何才能為「人間秩序」重新尋找到「更堅實、更可靠的形而上的根據」，也就成為自五四運動以來這九十年間所有知識份子的一個「潛命題」。當然，這期間對中國文人學士的最大刺激還是西學東漸，以及1894年甲午戰爭後的「托古改制」，於是也就有了從「師夷長技」到「改良禮制」，再到「君主立憲」、「共和憲政」等一系列的現實訴求。

康有為、嚴復、胡適等人看重政治文化的建設，想走「得君行道」的老路；馬克思主義傳入中國，告訴中國知識份子只有政治生態的變革才是政治文化發展的前提，也就構成李大釗、陳獨秀等人的啟蒙意識(「覺民行道」)。

在這種訴求後面自然交織着政治生態與政治文化這兩種完全不同的思想進路：其一，有些人(如康有為、嚴復、胡適等)更看重政治文化(特別是教育)的建設，依然想走「得君行道」的老路，前提自然是先得有秦孝公、宋神宗這樣的「明君」，然後才談得上有商鞅、王安石等人的變法。其二，馬克思主義傳入中國，直截了當地告訴中國知識份子「哲學家們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釋世界，而問題在於改變世界」⑧，於是只有政治生態的變革才是政治文化發展的前提，也就構成了另一批知識份子(如李大釗、陳獨秀等)的啟蒙意識(「覺民行道」)。

如果我們把這一現實的訴求只限制在文化領域內，然後再把文化這一概念具體化為價值觀念的總體，那麼在價值觀念的變遷後面，能為這種變遷提供「更堅實、更可靠的形而上的根據」到底是甚麼，又有過怎樣的爭論與發展？

「得君行道」與「覺民行道」轉換為哲學話語，也就是預設的「天理世界」與人內心的「道德性命」之間的關係；前者類似於黑格爾(Georg W. F. Hegel)的「絕對精神」(倫理傳統)，後者則近乎康德(Immanuel Kant)的「絕對命令」(道德良知)。但無論是康德還是黑格爾，只要談到精神與道德，理性與自由都是第一位的或本質的要素。當馬克思把黑格爾的「絕對精神」改造為客觀歷史的必然規律之後，在黑格爾那裏的理性與自由就轉化為存在論意義上的外在客觀規律的顯現；而在康德那裏的理性與自由則成為對這一客觀規律的工具性的認識與服從。

對五四知識份子來說，這一轉換也可以具體理解為由達爾文(Charles Darwin)的自然進化論到馬克思主義的社會進化論，由農業社會向工業社會，由傳統經學模式向科學文化模式的轉換。用梁啟超在《新史學》中的概括來說，就是現在的史學，要「敍述進化之現象」、「敍述人類進化之現象」、「敍述人類進化之現象中的公理公則」⑨。

二 「德先生」、「賽先生」與「立先生」、「莫小姐」

陳獨秀1919年1月15日在〈《新青年》罪案之答辯書〉中正式打出了「德先生」與「賽先生」的旗號。他說⑩：

> 這幾條罪案，本社同人當然直認不諱。但是追本溯源，本志同人本來無罪，只因為擁護那德莫克拉西 (Democracy) 和賽因斯 (Science) 兩位先生，才犯了這幾條滔天的大罪，要擁護那德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孔教、禮法、貞節、舊倫理、舊政治；要擁護那賽先生，便不得不反對舊藝術、舊宗教；要擁護德先生又要擁護賽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國粹和舊文學。……西洋人因為擁護德、賽兩先生，鬧了多少事，流了多少血，德、賽兩先生才漸漸從黑暗中把他們救出，引到光明世界。我們現在認定只有這兩位先生，可以救治中國政治上道德上學術上思想上一切的黑暗。

"Democracy" 和 "Science" 在英文中指的是「民主」與「科學」，但從這段話中我們可以看出，當陳獨秀把它們轉變為「德先生」與「賽先生」時，卻賦予了它們新的、漢語言獨有的語義：「德先生」主要是相對於「舊道德」、「舊政治」而言的，「賽先生」相對的則是「舊藝術」、「舊宗教」；換言之，「德先生」相對的是「國粹」(經學之「本」)，「賽先生」相對的是「文學」(史學之「用」)。這也就是說，提出「德先生」與「賽先生」是向「舊文化」宣戰，打出的是「新文化」的旗子，由此揭開了新文化運動的序幕。它主要涉及兩個方面的內容，一是舊道德、舊政治；一是舊文體、舊方法。

"Democracy" 和 "Science" 被陳獨秀轉變為「德先生」與「賽先生」時，陳賦予了它們新的、漢語言獨有的語義：「德先生」主要是相對於「舊道德」、「舊政治」；「賽先生」相對的則是「舊藝術」、「舊宗教」。

到1919年11月，受杜威 (John Dewey) 在華講學的影響，陳獨秀已將 "Democracy" 理解為「民治主義」，包括政治的民治主義 (有憲法)、民權的民治主義 (爭人權)、社會的民治主義 (要平等)、生計的民治主義 (均貧富) 四個方面⑪。到1921年，他將 "Science" 具體化為新舊教育的主義與方法之別：舊教育的主義是個人的 (專注於教育個人)，方法是教訓的 (灌輸式)；新教育的主義是社會的 (要改變社會，普及教育)，方法是啟發的 (教學相長) ⑫。在較早之前的1919年6月，當五四運動波及全國，上海等地因支持北京學生運動而宣布罷市時，陳獨秀更是在〈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中大聲宣布：「我們愛的是人民拿出愛國心抵抗被人壓迫的國家，不是政府利用人民愛國心壓迫別人的國家。我們愛的是國家為人民謀幸福的國家，不是人民為國家做犧牲的國家。」⑬

但當我們去讀陳獨秀的著作就會發現，愈到後期，他也就愈偏重於「德先生」，而「賽先生」則漸漸淡出他的視野。當年從杜威那裏接受的「民治主義」也轉化為「所以我們主張救濟中國，首先在鏟除這種割據的惡勢力。……鏟除這種惡勢力的方法，是集中全國愛國家而不為私利私圖的有力份子，統率新興的大群眾，用革命的手段，鏟除各方面的惡勢力，統一軍權政權，建設一個民主政治的全國統一政府」⑭。

至此，新文化運動已經完全變成了新的政治文化運動；而這種政治文化由於與「覺民行道」(當時的口號是「到民間去」) 的啟蒙意識聯繫在一起，所以「覺民」也就轉變為「宣傳教育民眾」或「發動民眾」，這與陳獨秀早年所反對的「灌輸式」的教育方法其實殊途同歸。剩下的，就只有一位「德先生」了。至少在邏輯上，它預示着「若不經過階級鬥爭，若不經過勞動階級佔領權力階級地位底時代，德

莫克拉西必然永遠是資產階級底專有物，也就是資產階級永遠把持政權抵制勞動階級底利器」。這是陳獨秀1920年9月說的話，他已經決心從改變政治生態入手來實現自己把「德先生」請進來的政治理想，因為革命、國家、政治、法律在他眼中統統都只是工具——掃除社會罪惡的工具，就如「賽先生」也不過只是一種方法一樣，目的全在改良社會，以便「利用自然征服自然」。1921年，社會進化的目標在陳獨秀心目中已然成型，他說：「政黨是政治底母親，政治是政黨的產兒」，中國要形成西方的「德莫克拉西」，「最好是經過俄國共產黨專政的階級。因為求國民底智識快點普及，發達農業不染資本主義的色彩，俄國式的方法是唯一的道路了」。他說這是當時羅素 (Bertrand Russell) 說過的話，他很贊成⑮。

陳獨秀在〈談政治〉一文中把胡適列為三派不談政治的人中的第一派代表人物⑯。胡適自己就說過，他「二十年不幹政治，二十年不談政治」⑰。這也是英國啟蒙思想家的一個思想傳統，他們相信宗教哲學的目的不在創立新宗教，而只在理解宗教意識，就如美學並不創造藝術作品，倫理學也並不想把世界變成一個道德的世界一樣，這才是“science”的本來含義。但他也同時意識到，「我們本不願意談實際的政治，但是實際的政治卻沒有一時一刻不來妨害我們」⑱。加上丁文江等人的鼓動，於是胡適就把「不幹政治」與「不談政治」區分開來，認為必須發表一個爭取談論政治的宣言。1922年5月14日，蔡元培、丁文江、羅文幹、胡適等十六人就在《努力周報》上聯名發表了〈我們的政治主張〉這樣一個宣言，希望能有一個「好政府」來允許或鼓勵大家都來談論政治 (而不是幹政治) ；所謂「好政府」的標準，就在於它「一是充分運用政治機關為社會全體謀充分的福利，一是充分容納個人的自由，愛護個性的發展」⑲。

陳獨秀的「德先生」與胡適的「立先生」是五四運動以來在思想界豎起的兩面大旗。它們都是全新的觀念，但均有中國古代士者的情懷。二者的差別在於「德先生」着眼於社會的政治變革，「立先生」看重的是個人權利。

胡適把〈我們的政治主張〉稱為「爭自由的宣言」。在他看來，所謂「德先生」，並不僅僅指一種政治制度，而是一種維持某種特定的社會狀態或生活方式 (自由狀態) 的社會與思想的綜合體；所以要請進「賽先生」，也就是主要靠的是思想的成就而不是政治的成就。這一點，也是他一生的堅持。

於是，我們在陳獨秀所提出的「德先生」、「賽先生」之外，又看到了胡適所屬意的「立先生」(Liberty) 和吳稚暉所提出的「莫小姐」(Morality) 。我們之所以用「立先生」而不是「李先生」，就是也想如陳獨秀那樣利用漢語的表意功能，把這裏的「立」理解為「確立」的意思。無論是「立先生」還是「莫小姐」，強調的都是「立」。

誰來確立？當然是靠「好政府」來確立，來維持。於是這裏就存在着兩個方面的問題：就社會現實而言，當時的國民政府算不算得上是一個「好政府」？哪怕在極其相對的意義上，只要當時的政府能合乎上述兩條標準，那就可以稱之為「好政府」，接下來的問題就是如何請進「賽先生」，如何「得君行道」了；就學理上的探究而言，在哲學，特別是政治哲學的理解中，「立先生」是一個與「阿先生」(Right) 密不可分的詞；所謂「爭取談論政治的宣言」其實就是在爭取這樣一種權利；「自由」本身講的就是「自由權」；而「權利」又是一個與「法治」(the rule of law) 密不可分的詞，因為凡講權利，講的就是受法律保護、為法律所制約的權利，合稱為「法權」(the right of law) 。

陳獨秀的「德先生」與胡適的「立先生」是五四運動以來在思想界豎起的兩面大旗。它們都屬新文化運動的產兒，都是全新的觀念，但二者又均有中國古代士者的情懷，可以在先賢那裏找到這種情懷的源頭。二者的差別在於「德先生」着眼於社會的政治變革，「立先生」看重的是個人權利。哲學必須為二者的起

源、正當性或必然性依據提供論證；當然，這首先就需要把「德先生」和「立先生」的確立理解為一個教育問題，一個新的文化運動，一個積累、漸進、改良的過程，說到底，即是一個「得君行道」的問題。這也正是胡適他們當年有關「好政府」的主張。當然，對此最為有力的反駁就是：沒有這樣的「君」，沒有這樣一個「好政府」，我們又當何如？除了「覺民行道」這唯一的出路，我們還能想出別的途徑嗎？

無論是「得君行道」還是「覺民行道」，「道」是甚麼？有沒有普遍的「人間秩序」？這「道」會不會在「行」中被遺忘，或被另一套反映統治階級利益的意識形態（馬克思語）所取代？這些問題其實並沒有認真討論過。無論是商鞅的變法還是王安石的變法，既然背靠的是「明君」，自然也就從未想過，也根本不會觸及政治體制的深入改革問題，而變法的目的也無非就是為了富國強兵。愈到後來，無論是陳獨秀還是胡適，其實對這一點都已經有了明確意識。

1945年7月1日，抗戰勝利前夕，黃炎培等人訪問延安，黃曾這樣問過毛澤東：如何才能避免中國歷史上「政怠宦成」、「人亡政息」的周期律？毛就用「德先生」作了回答：我們已經找到了新路，我們能跳出這種周期律；這條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讓人民來監督政府，政府才不敢鬆懈，只有人人起來負責，才不會「人亡政息」⑳。然而，1949年後，「賽先生」已在無形中等同於純粹工具性的技術，而「德先生」、「立先生」卻一直就是我們批判的對象；時至今日，「莫小姐」的缺席更是成為了人們普遍為之焦慮的一個問題。

1949年後，「賽先生」已在無形中等同於純粹工具性的技術，而「德先生」、「立先生」卻一直就是我們批判的對象；時至今日，「莫小姐」的缺席更是成為了人們普遍為之焦慮的一個問題。

1935年，五四運動十六年後，胡適曾專門寫出〈紀念「五四」〉一文，說今天回頭去看，有兩點可以記取：一是無論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還是五四運動，當年的人（特別是蔡元培）都太樂觀了一點；但胡適接着說，那是一個樂觀的年代，陳獨秀和蔡元培在那時都是威爾遜主義麻痹下的樂觀者，他們天天渴望「公理戰勝強權」的奇迹實現，一般天真爛漫的青年學生也跟着他們渴望那奇迹的來臨；這看起來不現實，但「若沒有那種樂觀，青年不會有信心，也絕不會有『五四』、『六三』的壯烈運動起來」㉑。二是孫中山在五四後七個多月的一篇文章中特別強調了「吾黨欲收革命之成功，必有賴於思想之變化。兵法攻心，語曰革心，皆此之故。故此種新文化運動實為最有價值之事」㉒。這裏所說的「思想之變化」，按照胡適的理解，其實也就是要有賴於「立先生」的確立、「賽先生」的推廣、「莫小姐」的到席。

事實上，當年真正給「賽先生」以界定的還是胡適。他在〈少年中國之精神〉中說，中國人最缺的其實就是「賽先生」；「賽先生」在這裏指的是邏輯，一種思想、辯論、辦事的方法。由於我們缺少這種訓練，所以就有了如下五種表現：(1) 靈異鬼怪的迷信；(2) 謾罵無理的議論；(3) 用「詩云子曰」作根據的議論；(4) 把西洋古人當作無上真理的議論；(5)「目的論」的狂熱。胡適接着說：「許多空虛的名詞，意義不曾確定，也都有許多人隨聲附和，認為天經地義。」㉓他把「賽先生」的方法概括為「科學的方法，實驗的態度」，並認為這種方法其實也就是一種人生觀，一種勇於批評的、自由進取的、社會協同的人生觀，一種敢說出 “You shall see the difference now that we are back again!” (如今我們回來了，你們看便不同了！) 的精神㉔。這其實也就是一種美國實用主義的精神，它看重的不是如何接近真理，而是如何在論辯中不相互攻擊、謾罵；不是怎樣定義理性，而是如何相處。

胡適這樣說時是1919年3月22日，那時的他其實也如蔡元培、陳獨秀一樣，正處於「渴望奇迹來臨」的樂觀之中。

三　社會模式與政治模式

無論是講「德先生」還是講「立先生」，其實都交織着對未來的社會模式與政治模式的不同理想。應該承認，這兩種不同理想的交織在陳獨秀和胡適那裏還隱含着，我們只能隱隱感受到二者的不同，具體的內容卻由於理論的無法展開而顯得有些蒼白。讓我們先從理論上把「德」、「立」二位先生的基本含義再重新梳理一下：

到底甚麼是「德先生」？德國當代政治哲學家赫費 (Otfried Höffe) 說，它指的是一種人類自我組織的理想狀態㉕。能為這種理想狀態提供辯護的，不是正義 (就政治生態而言)，就是人權 (就政治文化而言)。

正義是一種需要，這裏不必講人權，因為需要本身就足以說明一切。為甚麼需要？因為人們走到一起，生活在一個共同體中，並不嚮往權力，也不嚮往統治本身，只是希望能安全地過自己的生活。使他們走到一起的根本原因是生命和財產需要受到保護，所以在英國，希望能過上民主生活的人首先是那些「有產公民」。從十五世紀以來，當下院議員就與一定的財產標準聯繫在一起。1430年法案規定，當時最少需要擁有40先令的人才能獲得選舉權。到1649年5月1日的《人民公約》(*Agreement of the People*)、《五朔節協定》(*Mayday Agreement*)，「有產公民」的概念不斷擴展，最終轉變為系統的納稅人制度，也就是說，只有能納稅的人 (僅限於男性) 才具有選舉權。其合邏輯的結論就是：無代表，不納稅。然後，再經過1832、1867和1884年三項改革方案被擴大，「英國踏着小步緩慢地通向了普遍選舉」，「有產公民」這一概念終於「從一種有選擇性的領地代表制轉向了一種普遍的個人代表制」㉖。這些人到底代表甚麼呢？就是代表利益；或者說，正因為他們的利益需要有人代表，所以這些代表才走到了一起；而且，一人一票，少數服從多數，這一最為簡單明瞭的等式也就成為了民主的首要條件，成為權利的最無可爭辯的基礎。

從英國到美國，從邊沁、穆勒到羅爾斯等人，他們廣泛討論了如何滿足「需要」，或怎樣才能「公平」、對吃虧者加以補償的問題。他們預先就排除了「天賦人權」的觀念，認為出於利益和需要，就能回答為甚麼人們在共同生活中需要民主的問題。

但人們既然走到了一起，就有了個人的、局部的利益與共同體的公共利益的衝突。因為出於維護內外安全、發展經濟的考慮，所有的人都會同意公共利益也是人們的現實需要，而且同意為了維護公共利益，就需要一定的強制手段。為這種強制所能做出最為有力的辯護的，就是邊沁 (Jeremy Bentham)、穆勒 (John S. Mill) 等人的功利主義，其主導概念就是最大多數人的最大快樂或共同體的最大利益。這種功利主義最大的問題，一是如何防止某些人以公共利益為藉口來謀取個人的或局部的利益；二是如何突出「強制權限」的問題，就是說，要為「強制手段」規定一個不可逾越的界限。它涉及到法的合法性以及廣義的國家的合法性問題。而這一切都需要論證、辯論。政治文化，特別是哲學，正是出於這種論證的需要而發展起來的。從英國到美國，從邊沁、穆勒到羅爾斯 (John Rawls) 等人，他們廣泛討論了如何滿足「需要」，或怎樣才能「公平」、對吃虧者加以補償的問題。在所有這些問題中，他們預先就排除了「天賦人權」的觀念，認為這完全沒有必要；出於利益和需要，就能回答為甚麼人們在共同生活中需要民主的問題。

但無論怎麼講，「自願的條件自然只有當每個個體的意見都受到重視時才能得到滿足」㉗。在這一意義上，「個人主義」是不可為「共同體的最大利益」所取代的。這種「個人主義」不是指個人可以脫離共同體獨自生活，而是有這樣兩個方

面的內容：「一是個人所負有責任的道德與值得讚揚的多數之間的區別；二是有一個嚴格的同意概念，它要求在開端處就要有一種基本的自由，這種基本的自由與基本的平等結合在一起：只要個體必須自由地表示贊同，那麼他們也就被認為是平等的人。」㉘對此的責難，第一是在歷史上從未達到過完全的一致；第二是人的贊同行為必須與事後可檢驗的利益聯繫起來，於是依舊回到了功利主義的立場。

赫費正是在此處把兩種模式的契約論區分開來：一、自願承擔責任，建立在原初的法和國家基礎上的契約論指的是政治模式中的契約論，只有在政治共同體中的公民，才需要強調上述的「個人主義」的兩個方面內容，它是一種虛擬的契約，只是為了判斷法和國家的合法性而進行的思想實驗，對任何具體的問題，比如社會、法、國家的起源並不感興趣；二、社會模式中的契約論則涉及到具體的人際活動中的契約關係，如與保護私有財產有關的實在法，與股份公司有關的合同法，與理性的明智選擇有關的得失計算(如買保險、買股票等等)。政治模式和社會模式的契約論強調的都是「要自願」、「要守約」；但前者涉及到的是法與國家的合法性問題，後者則主要與人們實際生活中的利益得失有關。

在社會模式中，「自由」講的是自願交換；在政治模式中，「自由」講的是自然權利。人先得願意交換，就先得要有自然權利；至於交換是不是公平，是不是用這種權利做了不該做的事，那是另外的問題。

契約論的最大問題有兩個：一是到底甚麼東西保證了「同意」或「承諾」的永遠有效？二是在「同意」與「承諾」中，人總要把自己的一些東西轉讓出去，但甚麼是不可轉讓，也無法轉讓的？只有這樣追問，才觸及到了「立先生」的根本。

於是，我們也就相應地把「立先生」區分為兩個層面上的關係，一是社會協同(事實關係)中的「自由」；一是「自主」(邏輯起點)意義上的「自由」。前者是社會模式，後者是政治模式；前者涉及利益與需要，後者涉及正當與合法。

如果把中國古典哲學中的「道」理解為西方哲學中的自然法，它則為政治模式中的正當性提供了本體論的依據，即「自主」的正當性來自於自然正當。至於甚麼叫「自然正當」，它無非指的是一種人的本質傾向所體現出的秩序，是對人的理性的引導，也是人憑理性就能知曉的自然法則。這種政治模式中的「自由」是以社會協同中的事實關係為依據的，它講的是人身和財產不受他人侵犯：侵犯並不只是一個物的問題，它事實上侵犯的是人的自由。所以在社會模式中，「自由」講的是自願交換；在政治模式中，「自由」講的是自然權利。人先得願意交換，就先得要有自然權利；至於交換是不是公平，是不是用這種權利做了不該做的事，那是另外的問題㉙。

請原諒筆者也許過多地引用了一些外國思想家的言論。自五四運動以來，學術界的一個讓人悲哀但又無可奈何的現實就是我們依舊只能在別人的價值框架或解釋模式中理解我們自己的傳統文化與生活世界。那時是這樣，現在依然是這樣。

四　新政治文化

現在讓我們再回到五四運動。有兩個問題很有意思：第一，胡適首先關注的是社會問題，即新文化運動中新的政治文化的確立，所以他說中國的實際是先要打倒五大仇敵：曰貧窮、疾病、愚昧、貪污、擾亂；目標是建立一個「治安的、普遍繁榮的、文明的、現代的統一國家」。如何建立？應該是順着自然變化

的程度，瓜熟蒂落的演進，而不能是革命㉚，也就是說，政治生態的改變要靠社會的自然演進；第二，胡適在范仲淹的《靈鳥賦》中發現了「寧鳴而死，不默而生」的詩句，這比亨利 (Patrick Henry) 的「不自由，毋寧死」早了740多年；然後他又說，「自由」在中國古代用的是「由自」，即「由於自己」、「自己願意」的意思，例證是王安石的一首詩。此外還有老子的「無為政治」、孔子的「匹夫不可奪志也」、孟子的「民貴君輕」，等等，講的都是「無為」與「順乎」。1960年雷震因言獲罪，胡適多方施援無果，便錄下宋楊萬里的一首「象徵權威與自由的鬥爭」的絕句書贈雷震㉛：

> 萬山不許一溪奔，攔得溪聲日夜喧。到得前頭山腳盡，堂堂溪水出前村。

看來胡適至死都保持着他在五四期間受薰陶而成的樂觀主義精神，而且這種精神立足於人與社會，立足於人性與社會的力量，立足於「賽先生」、「立先生」和「莫小姐」的確立。

至於陳獨秀，他當然一生關注的都是「德先生」，是政治制度和公民權利的問題，而且他的思想立場來自法國而不是英美；在他看來，中國的政治痼疾不根治，社會問題就得不到解決；而政治痼疾的解決離開革命又當何為？

五四的新文化運動給了我們一種全新的政治文化；在這種政治文化中，交織着社會變革與政治革命，交織着「賽先生」、「立先生」、「莫小姐」與「德先生」，交織着人的精神層面上的追求與現實生活中政治生態不斷惡化之間的衝突。它所遺留給我們的遺產，依舊是理論理性與實踐理性、文化，特別是政治文化及其政治相關性之間的關係。

五四的新文化運動給了我們一種全新的政治文化；在這種政治文化中，交織着社會變革與政治革命，交織着「賽先生」、「立先生」、「莫小姐」與「德先生」，交織着人的精神層面上的追求與現實生活中政治生態不斷惡化之間的衝突。

1942年前後，晚年的陳獨秀居住在四川江津一個不通公路的小山村，對五四及個人一生有過極為深刻的反省。可惜由於各種原因，我們能見到的材料不多，遑論深入探究？但馮友蘭先生在《中國現代哲學史》中專門提到了陳獨秀，而且引用了陳獨秀的這樣一段話來概括他的思想㉜：

> 國民革命成功後，在普通形勢之下，自然是資產階級握得政權；但彼時若有特殊的環境，也許有新的變化，工人階級在彼時能獲得若干政權，乃視工人階級在革命中的努力至何程度及世界的形勢而決定。1917年俄羅斯的革命就是一個好例，俄羅斯各階級各黨派的聯合革命，本以推倒皇室為共同目標，只以工人階級在1905年之革命及1917年2月革命中特殊努力，又以當時資本主義的列強因大戰而瀕於破產，自救不遑，十月革命遂至發生新的政治組織。但是這種未來的機會我們沒有預計的可能、也沒有預計的必要，現在只有一心不亂地幹國民革命。陷於半殖民地而且瀕於完全殖民地之悲運的中國人，不首先解除列強及軍閥之重重奴辱，別的話都無從說起！

馮先生說，陳獨秀的這段話接觸到了兩個理論問題：一個是繼國民革命之後而發展的革命，應該是資產階級的民主主義革命，還是無產階級的社會主義革命？二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是否可以直接進入社會主義？馮先生認為陳獨秀已經含蓄地回答了這兩個問題；他之所以未能明確說明，「是因為當時的新文化運動的理論水平還沒有達到這樣的高度。」㉝

這一高度在馮先生看來不過就是一層紙，「如果戳穿了這層紙，那就可見東西文化不同的根本原因是自然經濟的經濟和商品經濟的經濟的不同。從自然經濟的經濟轉到商品經濟的經濟，需要一個相當長的歷史時期，所以繼國民革命而起的革命，只能是資產階級的民主主義革命，而不是無產階級的社會主義革命。所以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會，不能直接進入社會主義。」㉞在這段話，也可視為是馮友蘭老先生在晚年對陳獨秀思想的重新理解。

無論怎麼說，陳獨秀留給我們的精神遺產，恐怕應該被提高到一個適當的高度，並且作為中華民族在那樣一個特殊時代所萌生的思想傳統加以保持，只有這樣，我們才能為建立合理的人間秩序在學理上積累起更堅實、更可靠的形而上的根據。

註釋

①②③⑥　余英時：〈從政治生態看朱熹學與王陽明學之間的異同〉，載《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頁347；361；348；351、353。

④　余英時：〈明代理學與政治文化發微〉，載《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頁17、16。

⑤　王毅：《中國皇權制度研究：以16世紀前後中國制度形態及其法理為焦點》，上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頁95。

⑦　魏斐德（Frederic E. Wakeman, Jr.）著，梁禾主編：《講述中國歷史》，上卷（北京：東方出版社，2008），頁243-44。

⑧　馬克思：〈關於費爾巴哈的提綱〉，載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編：《馬克思恩格斯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頁19。

⑨　轉引自許結：《中國文化史論綱》（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頁290。

⑩　陳獨秀：〈《新青年》罪案之答辯書〉（1919年1月15日），載《獨秀文存》（安徽：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頁242-43。

⑪　陳獨秀：〈實行民治的基礎〉（1919年11月2日），載《獨秀文存》，頁250。

⑫　陳獨秀：〈新教育是甚麼〉（1921年4月1日），載《獨秀文存》，頁378。

⑬　陳獨秀：〈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1919年6月8日），載《獨秀文存》，頁432。

⑭　陳獨秀：〈聯省自治與中國政象〉，《響導》，1922年第1期。轉引自程巢父：〈胡適的進步論——為紀念胡適之先生誕辰110周年而作〉，載《思想時代》（北京：華夏出版社，2004），頁58。

⑮　參見陳獨秀：〈談政治〉（1920年9月1日）、〈政治改造與政黨改造〉（1921年7月1日），載《獨秀文存》，頁370、364；622。

⑯⑱　陳獨秀：〈談政治〉，頁362。

⑰⑲㉚　程巢父：〈胡適的進步論〉，載《思想時代》，頁53；54；73-74。

⑳　轉引自鍾沛璋：〈毛澤東黃炎培「窰洞對」隨想〉，《炎黃春秋》，2002年第3期，頁17。

㉑㉒　胡適：〈紀念「五四」〉，載季蒙、謝泳選編：《胡適論教育》（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頁246-47；248。

㉓㉔　胡適：〈少年中國之精神〉，載《胡適論教育》，頁238；234。

㉕㉗㉘　赫費（Otfried Höffe）著，龐學銓、李張林、高靖生譯：《全球化時代的民主》（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2007），頁27；33；34-35。

㉖　羅桑瓦龍（Pierre Rosanvallon）著，呂一民譯：《公民的加冕禮：法國普選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20。

㉙　相關論述可參見羅斯巴德（Murray N. Rothbard）著，呂炳斌等譯：《自由的倫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8）。

㉛　程巢父：〈胡適從傳統文化發掘自由資源〉，載《思想時代》，頁97-122。

㉜㉝㉞　馮友蘭：《中國現代哲學史》（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9），頁107；108；108。

陳家琪　同濟大學人文學院哲學系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導師。

中國文化的批判能力與共產革命

● 裴毅然

任何革命都可歸結為文化問題，或曰任何革命都必然受制於文化——無論是目標的設置還是路徑的擇定。革命必然受制於革命者對革命的理解，取決於革命者的文化能力。從終極制約上，人類的一切行為都只能是文化的外化，一切選擇的背後都有一隻看不見的文化之手。

十九世紀中葉以來大漲大落的國際共產運動大潮，自然也是現代文化行為的一部分。它除了體現走向現代化過程中也許難以避免的認識誤差，也暴露了深層次的文化問題。最令人痛心處有二：一、那些因「主義」而起的重災巨禍，僅僅源於對基本經驗的生硬違背，犯了最低級的人文錯誤，惟其謬之低，其禍尤烈；二、人類整體認識能力的提升仍需支付巨大實踐代價，仍需「反面教材」負極座標的合成。

任何革命都可歸結為文化問題，或曰任何革命都必然受制於文化——無論是目標的設置還是路徑的擇定。革命必然受制於革命者對革命的理解，取決於革命者的文化能力。

一　文化是一切社會行為的底盤

古往今來，所有革命總是提出重新安排社會既有秩序的政治訴求，必然與既有文化力量發生撞擊衝突或搓揉融合。因為一切既有文化都是傳統文明的產物，革命既然要變更社會制度，自必連帶着相應變更文化層面的觀念。不過，革命不可能僅僅取決於革命者一方的意願，最終必然是社會各方力量的博弈之果。產生於西歐先進社會土壤的共產學說，之所以落戶於經濟文化相對落後的俄中東歐朝越古柬等國，原因自然複雜多元，但歸根結底是文化問題，即這些國家的文化能力較弱，學術勘驗能力較弱，無法辨認貌似先進的共產學說所裹帶的烏托邦內質，被其一勞永逸的變革方案所炫惑。愈是落後的國家愈容易接受重換山河的改革設想，就像愈窮者愈嚮往一夜暴富。

馬克思主義之所以產生於西歐而被該地最終摒拒，自然不是該地「反動力量」過於強大，而是西歐文化過濾能力相對細密。主流知識界很早就從英法革命

中意識到暴力變革的可怕，產生了柏克 (Edmund Burke) 這樣的英國思想家，能夠較早認識到革命對既有社會價值的摧毀，從而凝聚起較強大的抗拒力量。西歐的先進是整體的，先進文化凝塑成先進的政治經濟，先進的政治經濟又保護着先進的文化，建立起一套運行有效的人文理念與社會制度，如自由經濟、言論自由、三權分立、社會契約、個性解放、人權至上、票選表決等。若無這些現代價值理念與社會制度的牢固確立，恐怕也很難抵禦共產幽靈。畢竟，「終極解決一切社會弊端」，尤其是「終極消弭一切人類爭鬥」，對誰都有誘惑力呵。人盡其力，均產共享，無爭無鬥，無罪無惡，難道不是千好萬好麼？可見，能一開始就認識到共產學說的烏托邦性質，並以集體意志表達這一共識，匯聚成國家行為，不僅僅是政治問題，也是文化能力的問題。如今中國大陸思想界大概已經有能力認識到：英國近代濃厚的保守氛圍，正是來自對英法大革命的深刻認識，是英國得以擋避共產赤潮的文化絕緣層。

赤色思潮之所以得以大面積滲透中國，最主要得力於五四新文化運動對傳統文化的摧毀，為赤左學說撕開理性防濾的大口子，提供了最最重要的價值基礎——「革命萬歲」！

激進的行為肇始於激進的文化，激進的文化當然只能是幼稚的文化，看不到現實存在的種種客觀制約。現代革命歸根結底也是現代文化的一大亞種，當革命之初進行「思想宣傳上的準備」，必然體現為對既有文化的突破，必然對既有文化提出種種抨擊與價值顛覆，革命總是需要通過對既有文化的價值批判為自己鳴鑼開道。而批判傳統文化又必然連帶批判社會既有秩序，文化革命必然導致思想革命，思想革命必定引發社會革命。因此，傳統文化也就勢必成為革命的第一道攔壩。

抵禦即過濾，中國傳統文化未能成功阻濾共產思潮，自然說明傳統文化的虛弱與落後。事實上，正是中國傳統文化中的「大同」理念與共產均財相疊合，共產思潮才獲得與中國本土文化的融合點，才得到寰內士林的普遍認同，短短十餘年 (1920至1930年代) 就站上輿論制高點。「革命」一「萬歲」，偏激已上道。如抗戰末期的聞一多，認為舊學沒有一點保留價值，竟將儒道與土匪雜陳並列，主張只有完全摧毀舊學，中國文化才能獲得新生。聞氏向得中共高調捧抬，走到文革，豈非必然？

從上游源頭考察，赤色思潮之所以得以大面積滲透中國，最主要得力於五四新文化運動對傳統文化的摧毀，為赤左學說撕開理性防濾的大口子，提供了最最重要的價值基礎——「革命萬歲」！凡新必美，凡變就是進步、就是革命，反之就是保守反動。屢屢挨打受辱的近代史使中國士林急於「求新聲於異邦」，不假思索地整體拋棄傳統文化體系，使赤左思潮輕易撬開經驗理性這道最緊要的社會閘門，迅速漫堤溢壩，肆行惑眾。各路史家甚為痛心：「國共合作之初，國民黨自己在摧毀傳統文化結構方面，也做得很積極。」①即在撬開傳統理性這道重閘時，國民黨幫了共產黨的大忙。國民黨員從1926年的15萬猛增至1929年的63萬，其中三分之一為二十五歲以下的青年黨員，許多都同情左派觀點②。地主、資產階級家庭不僅出現「不肖子孫」，還有全家加入中共的「滿門忠烈」。

1970年代初，當年最激進的五四青年張國燾檢討③：

> 五四運動前後一部分急進的學者和青年，開始仰慕俄國革命，傾向社會主義。那些參加中共的青年，實質上並非真正的共產主義者；他們對於馬克思列寧的學說既無研究，更無所謂信仰；他們對於蘇聯和共產國際的理論

和實際，也是一知半解，那批青年幾乎都是對於中國的積弱和腐敗，懷抱着痛心疾首的心情，他們心目中所憧憬的，是一個獨立自由和富強之中國。

五四激進青年選擇馬列主義實在是理想指使下的一種衝動，赤俄又適時送來了馬列主義與運動指導者以及最最重要的經費。此外，五四青年的激進還有重要的現實因素，即孫中山革命遲遲未竟其功，使五四青年更認定左傾之必要。只看到革命的變革效應，未看到革命更為嚴重的負極效應——暴烈偏激，正是中國五四時期與歐洲十八世紀以後對待革命最實質性的文化差異。

二　最初的警告

赤色思潮初傳入中國，不是沒有先覺者，不是沒有最初的警告。在1905至1907年，梁啟超與同盟會發生「立憲與共和」的東京大辯論，涉及對未來的規劃。梁氏說：「蓋經濟之最大動機，實起於人類之利己心。人類以有欲望之故，而種種之經濟行為生焉。」如若「平均地權」，「今一旦剝奪個人之土地所有權，是即將其財產所有權最重要之部分而剝奪之，而個人勤勉殖富之動機，將減去泰半。」④ 1919年，梁啟超遊歐，評說社會主義⑤：

赤色思潮初傳中國，不是沒有先覺者，不是沒有最初的警告。可惜，這些「不同聲音」湮沒於赤色喧囂之中，沒有引起文化界足夠的回應，且被一腳踢為「落後反動」，擲下一大堆譏笑嘲罵。

馬克思一派倡的生產機關國有論……我頭一個就反對。……有人說現在中國應注重的是生產問題不是分配問題，這句話我卻不敢完全同意。我的主張是一面用全力獎勵生產，同時眼光並須顧及分配。……工業方當幼稚之時，萌蘖是摧殘不得，煽動工人去和辦工廠的作對，我認為等於自殺。……須知革命都是出於不得已，本非吉祥善事，免得掉還是免掉的好哩。

1926年1月，青年陳毅向《晨報．副刊》投稿，藉紀念列寧逝世兩周年呼籲推行布爾什維克主義，編輯徐志摩憑直覺回答⑥：

這共產革命，按我淺薄的推測，不是起源於我們內心的不安，一種靈性的要求，而是盲從一個根據不完全靠得住的學理，在幻想中假設了一個革命的背景，在幻想中想設了一個革命的姿勢，在幻想中想望一個永遠不可能的境界。這是迂執；這是書呆。……青年人，不要輕易謳歌俄國革命，要知道俄國革命是人類史上慘刻苦痛的一件事實。

1927年，胡適再次訪美歸來，說道：「美國是不會有社會革命的，因為美國天天在社會革命之中。……美國近年的變化卻是資本集中而所有權分散在民眾。……人人都可以做有產階級，故階級戰爭的煽動不發生效力。」⑦1930年，胡適又說：「十幾年前我所預料的種種危險——『目的熱』而『方法盲』，迷信抽象名詞，把主義用作蒙蔽聰明停止思想的絕對真理——一一都顯現在跟前了。所以我十分誠懇地把這些老話貢獻給我的少年朋友們，希望他們不可再走錯了思想的路子。」⑧

農民也有歷史性預言。1926年，少年徐懋庸參加大革命，回鄉和叔父談起革命目的，叔父問道：「你說的打倒列強除軍閥，打倒土豪劣紳，使窮人不再受剝削壓迫，這都很好。但是講共產，那就是不論勞動不勞動，都可以分到田地財產吧，我想這不好。這只能讓懶漢佔便宜，勤勞的人吃虧，那誰還願意勞動呢，結果豈不是誰也不想勞動，弄得大家都沒有飯吃麼？」⑨一位鄉農憑常識就預見到三十三年後的「大飢餓」了。

更深刻的聲音出現於1930年代「民主與獨裁」的論辯，余英時總結說：「三十年代民主與獨裁的爭辯，我覺得是很有意義的。因為丁文江、蔣廷黻本身便是英、美式的自由主義者，現在連他們也主張一種開明的獨裁，可見民主在當時中國的現狀中尚無法落實。」⑩從歷史結果來看，那會兒忍受一時的開明獨裁以爭取盡快結束國民黨訓政，實在是中國迄今為止距離民主憲政最近之時。

可惜，這些「不同聲音」湮沒於赤色喧囂之中，沒有引起文化界足夠的回應，且被一腳踢為「落後反動」，擲下一大堆譏笑嘲罵。

三　革命成效取決於革命者的文化

所謂「革命」，其合理部分只在於對既有制度與傳統文化的落伍部分進行必要修正，超出此限，即為過激過份。這取決於革命者的認識能力，取決於對「度」的理解把握，革命的成效取決於革命者的文化。

經驗是必須尊重的，因為只有通過經驗的檢驗，才能過濾掉形形色色的非理性設計，才能對林林總總「以革命的名義」提出的各色新說進行有效驗別。否則，人們憑甚麼進行「理性選擇」呢？難道可以僅憑革命者的宣傳與自我論證麼？而且對人文錯誤的有效識別具有強烈的時效性，必須於實踐之前。像德國需要第二次世界大戰鑒別納粹學說、像中國需要反右和文革識別「毛澤東思想」，書齋裏就能完成的檢驗，竟需實踐而後知，代價實在太大了。

從文化角度看，共產革命的毛病出在極端化，將試驗性的社會變革當成信仰性的宗教，馬列新說成了免檢產品，不容質疑，不容修正，俄中東歐朝越古柬等國均對其缺乏必要的文化驗證。其實，任何承傳至今的文化雖然難免存在落後角落，但既被一再繼承，必為經驗一再疊加，均為種種複雜博弈之果，都有不得不然的時代制約。所謂「革命」，其合理部分只在於對既有制度與傳統文化的落伍部分進行必要修正，超出此限，即為過激過份，極易闖禍。而對過激過份的認定，又取決於革命者的認識能力，取決於對「度」的理解把握，革命的成效取決於革命者的文化。種瓜栽樹也得先看土質土性，以二十世紀初中國十分低弱的文化去迎娶西方最新的人文學說，客觀上缺乏「正確理解」的社會基礎，不唸歪經也是不可能的，更何況迎回來的還是一部未經實踐驗證的新經。「德先生」很快被弄成俄式群眾暴政。

共產革命的麻煩在於以理想否定經驗、以想像代替現實，對整個社會提出徹底修正。宏大富麗的重起爐灶，完全顛覆的秩序再建，從根本上否定既有價值序列，否定一切既有經驗。現在看得很清楚了：似乎體大思精、殿堂宏偉的共產設計，不過仍以道德淨化為號召，違背現實可能地反對一切私有制，否定一切個人權利。文革無非走得至偏至遠——「狠鬥私字一閃念」，既違反現代人權的基本價值，也違反人類的生物本能。沒有任何自身需求的人是不可能存在的，也不需要存在了。

高度理想化則是共產學說的起點，無私化更是共產論者一再揮舞的縛龍長纓——似乎無懈可擊的價值地基。他們認為既然出於好心，目的純正，方式方法概可免疑免檢。孰不知，好心辦壞事乃是歷史一再上演的舊劇。德國詩人荷爾德林 (Friedrich Hölderlin) 說過：「總是使一個國家變成人間地獄的東西，恰恰是人們試圖將其變成天堂。」⑪尤其脫離客觀現實，再好意的設計也會燒壞整鍋湯。推翻一個舊制度並不等於一定能夠換來一個好制度，再輔之刺刀推銷「主義」，當然要闖大禍。

從操作角度看，革命初起階段，千難萬難，阻力重重，不要求拆屋頂就不可能得允開窗，出現矯枉過正等各種偏激失控似難避免，也有不得不然的一面。但問題是一旦社會接受了革命邏輯，開動紅色列車，等到革命既成 (推翻前政權)，能否收勒韁繩，理性使用革命奪來的權力，合度安排社會秩序，進入穩步漸變？此外，革命本身是否具備修正體系？新權力是否受制約？是否具備自我修正機制？因為，社會總是在不斷發展，人們的認識能力也需要不斷發展，一種缺乏自我認識的思想學說必然缺乏自我調節。共產學說既偏激又拒絕修正，還公然提倡以暴力開道，以力捍說。如此這般，「偏謬＋暴力」，愈走愈偏，赤禍自然愈闖愈大。

由經驗凝聚的文化既是一道理性堤壩，也是一張安全濾網。儘管會出現這樣那樣的文化問題，但在任何情況下，不應整體質疑文化，更不容將之徹底推翻。因為文化是社會最高能力與理性判斷力的體現。

其實，從現實可能性上，任何革命都不可能一步到位，都不可能一勞永逸解決所有社會問題。囿於現實制約，任何革命都只能完成局部修改，不可能一夜全新盡換人間。即便是共和制對君主制的革命，也只是政治制度更新，不可能一下子完成經濟與文化的變革，十年內不可能使所有阿Q都富起來，百年之內也不可能使阿Q的重孫輩盡成魯迅。再說，如果幾代人將一切革命工作都幹完了，還需要後面的革命者麼？還有他們的活兒麼？留一點不完善給子孫，既是不得不然的時代局限，也是保證當代各項工作確有時效不可或缺的哲學基礎。

相對於激進的革命，文化總是體現為保守。由經驗凝聚的文化既是一道理性堤壩，也是一張安全濾網。儘管在一定的歷史階段會出現這樣那樣的文化問題，有這樣那樣的文化缺陷需要修補，但在任何情況下，不應整體質疑文化，更不容將之徹底推翻。經驗一再告訴我們：誰對文化提出全盤變革計劃，或者對文化進行大革命，那麼可以肯定此人一定是真正的動亂份子，不是年少無知便是居心叵測。因為文化是社會最高能力與理性判斷力的體現，執持文化的人文知識份子類似理性濾壩。他們排難解憂，撫痛療傷，盡可能符合理性地安排社會秩序，盡辨史之力選擇未來走向，責任重大，不可缺失。整體打倒知識份子，剝奪知識份子對社會事務的發言權，自然大事不妙矣！

1962年7月上旬，劉少奇因全國饑情嚴重趨見毛澤東：「餓死這麼多人，歷史要寫上你我的，人相食，要上書的！」毛答：「三面紅旗也否了，地也分了，你不頂住？我死了以後怎麼辦！」⑫在毛看來，死多少人也不及「三面紅旗」重要，人得為「主義」服務，而非「主義」為人服務，價值倒置在此昭然。理想雖然不是壞事，但理想的負面作用也很大！尤其當理想被誤導、被領錯路，會釀成多少「熱情的錯誤」，多少偏執的悖謬都是搭乘理想之車出行，多少罪惡假於革命之手。二戰末期日軍神風自殺飛機的基地司令贈言臨行飛行員，也是絕對愛國的「日本必勝」！⑬然而在名義之下，還得看實質呵！

再如國際共運高唱的「窮人要翻身」，粗粗一聽，似乎有理，哀號中的窮人難道不應該同情嗎？不應該翻身嗎？但接下來實現「窮人翻身」的方式則是去奪

取富人財產，在「解放」受壓迫階級的同時，製造另一個新的受壓迫階級，產生了另一批窮人。就全社會而言，並非「受壓迫階級」的消滅，只是「受壓迫階級」的社會大轉移；更致命的是釀成人文災難——全社會視富為仇，不僅不敢奔富只能守貧，而且形成阻富掐尖的各種社會制度，社會生產這塊大蛋糕不是愈做愈大，而是愈來愈小。走向大飢餓、走向短缺經濟，自然成為各紅色國家之通弊。文化上，當今絕大多數中共官員仍不理解孟德斯鳩 (Charles Montesquieu) 為甚麼說「所有權是道德神」，即不理解道德並不僅僅是奉獻權益，保衛權益才是道德的價值基石，奉獻之目的還是在於保衛。

四　西方反而搞成社會主義

現代文化的先進性在於既要得到革命的推動力量，又要過濾掉革命的負極影響。一個社會的最高文明即體現為對這一「度」的把握能力。二十世紀全球最重大的人文成果便是「告別革命」。

1980年初，時任上海工業大學副教授的徐匡迪 (後任上海市長、中國工程院院長) 訪問北歐，無限感慨：「人家真幹成了社會主義！」從加拿大回來的人也說：「那裏是全民富裕。」一位赴外打工者說：「我在國外給資本家做工，每年可得到幾萬美元，生活得很好；過去在中國不讓受剝削，卻一直過窮日子。」⑭可見那裏的社會主義成份反而比社會主義國家多得多。一位赴美十餘年的粵人總結：「美國市場是資本主義的，政府是社會主義的！」⑮

1970年代末，時任國務院副總理的王震訪英，聽說70%英國百姓擁有私宅與轎車，每年度假旅遊，十分驚訝。他以「訪貧問苦」的意向尋訪失業工人，發現失業工人住在一棟100多平米的兩層樓房，不納稅，享受免費醫療，子女教育免費。王震原以為英國工人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可人家卻比他這個副總理生活都好，副總理的工資只是英國清潔工的1/6、電梯工的1/8。王震嘆曰：「我看英國搞得不錯，物質極大豐富，三大差別基本消滅，社會公正，社會福利也受重視，如果加上共產黨執政，英國就是我們理想中的共產主義社會。」⑯這次訪英使王震成為鄧小平改革開放政策的堅定支持者。

「萬惡的資本主義」老牌英國，無心插柳柳成蔭，反而搞成社會主義，當然不是歷史開玩笑，而是人家沿着歷史理性循序漸進，不唱高調，幹成實事。1941年美國總統羅斯福 (Franklin Roosevelt) 提出四大自由——言論自由、宗教信仰的自由、免於匱乏的自由、免於恐懼的自由，既是對自由理念的落實與延伸，也砌起更高的人文台階。四大自由的矛頭不是對準國民而是政府，尤其是「免於匱乏的自由」，要求政府向國民提供生活保障，標準還低麼？四大自由的實現，帶動了美國社會整體層次的提升，包括馬丁．路德．金 (Martin Luther King, Jr.)〈我有一個夢〉(“I Have a Dream”) 四十年後的全面實現。可在當今中國，四大自由，哪一項不是「同志仍須努力」？

五　告別革命——最沉痛的世紀人文遺產

但另一方面，人類發展離不開理想牽引，社會前進也離不開革命的推動，各種社會弊端也在不時呼喚革命，社會矛盾的量積最終也必將導致質變。因

此，在相當意義上，革命乃是人類理想的體現形式之一。這是國際共運得以燎原一時的價值內核。但也正是這一理想性內核，使絕大多數革命無可避免地駛上偏激之軌，無視革命設計與現實可能之間的差距。事實上，再完美的社會改革方案都可能百密一疏，必須在實施進程中漸行漸補。因此，現代文化的先進性就在於既要得到革命的推動力量，又要過濾掉革命的負極影響。一個社會的最高文明即體現為對這一「度」的把握能力。二十世紀全球最重大的人文成果便是「告別革命」。寧要改良不要革命，成為二十世紀全球人文共識。尤其在俄中東歐朝越古柬等國，意義之重難以估衡。

「告別革命」除了告別政治暴力及一系列「萬歲」邏輯外，其文化意蘊更為深邃，即必須尊重既有文化積累，必須在充分利用既有文化的基礎上才有可能理性地走向現代化，才有可能真正實現人類大同，才有可能在走向現代化的過程中「一個都不少」地兼顧各方，才不至於支付毀滅性的文化代價。現代化畢竟只是人類文化的理性延伸，是對傳統文化「守先待後」的繼承與創新，絕非徹底割裂的重起爐灶。對中國當代人文知識份子來說，歷經文革之痛，自應更清晰地認識到革命與文化的關係。只是受制於低弱的文化基礎，中國大陸人文界對此關鍵性問題尚渾噩不清。當局又對反右—文革的反思步步設限（如出版物涉反右、文革，必須送審），這方面的反思可說尚未進入「初級階段」。

現代化只是人類文化的理性延伸，是對傳統文化「守先待後」的繼承與創新，絕非徹底割裂的重起爐灶。對中國當代人文知識份子來說，歷經文革之痛，自應更清晰地認識到革命與文化的關係。

錢穆很早就認識到革命對文化的破壞，錢門弟子余英時對此痛心疾首。1988年9月，余英時剖析：「中國思想的激進化顯然是走得太遠了，文化上的保守力量幾乎絲毫沒有發生制衡作用。中國的思想主流要求我們徹底和傳統決裂。因此我們對於文化傳統只是一味地『批判』，而極少『同情的了解』。甚至把傳統當作一種客觀對象加以冷靜的研究，我們也沒有真正做到。這是西方『為知識而知識』的科學精神，但卻始終與中國知識份子無緣。中國人文傳統的研究到今天已衰落到驚人的地步。」「中國沒有一個現狀可以給保守者說話的餘地。……嚴格地說，中國沒有真正的保守主義者，只有要求不同程度變革的人而已。要求變革較少的人往往就變成了保守主義者。」⑰

新思想新主義一腳踢開了文化，等於挪開了「保守」必須倚恃的價值支點（「保守」必須依據某一現實秩序為邏輯起點），獨自在激進軌道上飛奔，物極方返。余英時再曰：「總之，古今中外一切存在過的社會秩序都成為詛咒的對象。」⑱行至文革的赤說不僅否定了舊學，也否定了剛剛建立的無產階級新學，打倒一切，最後當然輪到打倒自己。

李澤厚認為：「五四激烈反傳統確是其他文明中少見或沒有的現象，我以為這倒恰恰與沒有強大宗教背景的中國傳統有關，是實用理性的中國傳統精神的展現。」⑲沒有宗教背景，即沒有絕對價值支點，一切價值均可隨着統治者的「實用」而移變。五四左傾知識份子的幼稚處在於只看到傳統文化對革命的格擋，看不到更深層次的文化效應——對偏激的糾阻。當然，人性的弱點在於難檢自身，偏激者豈會自認偏激？「破字當頭」的革命者又怎能意識到自身血液裏的「激素」——社會大動蕩的源頭。

經過狂烈的二十世紀革命高潮，人文知識份子痛定思痛，認定為求保險，既然革命慣性如此巨大，難以掌控，還是「告別革命」為宜，寧要改良不要革命；寧要可逆的改良，不要顛覆的革命。點點滴滴的改良，叨叨碎步，雖慢實

快，積量變成質變，可逆性保證了可調整性，可調整性又保證了變革的品質。而且，變革成本不會全堆壓在一二代人身上。變革過劇，一代人早年所受的文化教育到了中晚年成了「革命對象」，不僅是一代教育的浪費與社會文化的斷裂，而且會帶來文化災難與精神痛苦。數代或十數代人分攤革命的成本，讓每一代人盡量享受人類既有文明成果，沐浴到更多的既有人文滋養，早年教育與中晚年社會需求大致相吻合，本身就凝含人類巨大的共同利益與文化價值。

文化雖然總是不期然而然地蘊含變革因素，但文化最主要的功能則是提供歷史經驗，讓人們更優化地度過生命。革命者一生處於劇變漩渦，一生以鬥爭為主旋律，負擔過重、壓力過大，不僅自己失去穩定安寧的心態，而且因仇多恨重而少慈失愛。一個滿世界「鬥鬥鬥、殺殺殺」的社會，會是一個適合人類居住的「和諧社會」麼？革命能夠成為社會的主旋律麼？

二十世紀國際共運史再次論證了一條淺顯史訓：理想總是相對遙遠的希望，只是一種努力方向，並非自動就是絕對真理，更不直接等於現實可行的政策。無論如何，經驗仍是人類前進最重要最可靠的路標。為扳正「這個世紀〔二十世紀〕是否定性的世紀」⑳，二十一世紀應該是肯定大於否定的世紀，「告別革命」的哲學內涵便是「告別否定」。

「中庸」的提出，體現了中華祖先對「度」的認識，意識到行為必須恰分。從中國傳統文化向世界當代文明輸送養分的角度來看，「中庸」或可成為我們的一面旗幟，就像希臘文明以「民主」、「自由」為旗幟。「告別革命」當然再次證實了「中庸」之價值。

「中庸」的提出，體現了中華祖先對「度」的認識，意識到行為必須恰分。從中國傳統文化向世界當代文明輸送養分的角度來看，「中庸」或可成為我們的一面旗幟。「告別革命」當然再次證實了「中庸」之價值。

六　人文學科是謬誤高發地段

人文學科由於缺乏效果檢驗的直接尺規，乃是謬誤高發地段，人文學者必須高度自慎。因為，任何時代的知識份子都必然是歷史的文化人質，就像人無法走出自己的皮膚。他們在批判改造社會的同時，必須意識到自身無法掙脫的時代局限。一旦缺乏這一自慎，就會很容易掉入以偏糾偏的舊井。文化人掌握革命之「度」尚屬高難，若由無知者來操縱革命——「知識愈多愈反動」，一切還有指望嗎？尤其是青年革命者，人生經驗尚淺、人文素養尚薄，衝冠一怒易偏激，很容易犯方向路線的錯誤。

1977年，錢穆說：「回憶吾國，自辛亥前迄今百年，人人以慕效西化為自救自存之惟一途徑。唱為文化自譴之高論。群認為中國人僅知有私德，不知有公德。……私德既喪，何來公德？……試問每一人之生命，究屬私有，抑公有？無私又何來有公？」㉑對傳統文化一刀切一腳踢，全棄私利空倡公德，價值完全倒置，文化徹底顛覆，錢穆確實看到了問題的實質。為甚麼不能公私兼顧呢？利他為甚麼不能兼顧私己？為甚麼非要將利己與利他截然分開對立？這不是明顯違反辯證法麼？再說，如果革命僅僅只是為了克己滅欲而非盡量滿足欲望，革命的意義與必要性何在？欲望本身既然都是多餘與反動的，還需要滿足欲望的「革命奮鬥」麼？

1946年初，當有人對革命抱有宗教狂熱，林徽因卻在致費正清妻子的信中寫道：「一個人畢生經歷了一場接一場的革命，一點也不輕鬆。正因為如此，每

當我覺察有人把涉及千百萬人生死存亡的事等閒視之時，就無論如何也不能饒恕他……」㉒當年有多少人能從生命價值高度去理解革命？林徽因若非長年留歐，深浸西方現代理念，又如何能達到這一人文高度？

舉一反例，1990年代，年近八旬的紅色文士劉白羽說：「作為一個共產黨人，我們從來沒有想過我們可以平平靜靜地進入共產主義理想的境界，因此我們的哲學是戰鬥的哲學。」㉓既然以戰鬥為生命價值述求，以永遠戰鬥為自得自豪，還會考慮敵方的存在價值麼？還能達到基督博愛的人道境界麼？劉白羽晚年自傳《心靈的歷程》(三卷本)，八旬老翁還像純情少女一般充滿紅色浪漫，還是一位長不大的革命青年，大段空洞矯飾的人生告別詩篇，實在讓筆者不能不為一代紅色文士的淺薄虛矯感嘆萬分，只能說他們被徹底扭曲了、擰僵了。他們不僅以這種被扭曲滿懷自豪，而且還為未能扭曲下一代痛心疾首，為沒有革命接班人頓足捶胸。

要言之，由經驗凝聚而成的傳統文化不僅是一個民族和國家的智慧倉庫，也是解決社會矛盾的總資源。有甚麼樣的文化，便有甚麼樣的社會。文化不僅體現了一個民族或國家的整體能力，更重要的是其所攜帶的平衡能力——兼顧理想性與可能性、為當下找到發展的最佳平衡點。對待傳統文化，小心繼承永遠是第一位的，仔細剔揀第二位，豈能搞一言以蔽之的「一腳踢」？漠視文化，革文化的命，實在是智力低下的蠢事，誰幹誰就是文化的罪人，只能被掃入歷史的垃圾堆。

由經驗凝聚而成的傳統文化不僅是一個民族和國家的智慧倉庫，也是解決社會矛盾的總資源。文化不僅體現了一個民族或國家的整體能力，更重要的是它兼顧理想性與可能性、能為當下找到發展的最佳平衡點。

還有一則意味深長的史料。晚清官吏驗別革命黨人的方法十分簡單，舉人黃炎培記述：「因我讀書多，在第二次被控革命黨時，清朝官吏認為讀這些書，決不是革命黨，獲釋。」㉔清吏將文化與革命聯繫起來，認為讀書多者便不會去革命，簡便易辨，當然是來自實踐的「真知」。從相當意義上：國際共運其實乃小知革命，小知識份子專了大知識份子的政。

赤色革命否定了傳統文化，改革又否定了赤色學說(至少核心部分)，二十世紀中國意識形態就在「否定之否定」的大迴環中折騰起伏難得安寧。一個文化得不到繼承的國家，一個不斷否定前人的社會，自必革命過頻過速，自必伴隨社會的大折騰大動蕩。否定是革命的哲學前提，否定前人才有必要另起爐灶。而前人的努力都是無用功，全社會就談不上有效積累，也沒有必要積累了，既然任何積累都是下一輪否定的對象。一種學說一旦進入社會實踐，就會形成社會存在，就會以既成事實沉澱為歷史，即文化最終會轉化為物質，茲事體大呵！

一個尊重文化的國家才可能尊重自己的歷史，才有可能從歷史母親那裏吮吸理性乳汁。從各國發展實況來看，尊重傳統文化不僅僅是一個國家最強大的凝聚力，更是最深層的發展潛力。現代社會的複雜性遠遠超出任何個人的認知能力，任何個人都不可能包打天下。最最重要的是：任何革命不能成為免檢品，決不能以毀棄既有文明為代價。還是讓時間慢慢流淌，讓變革緩緩完成；去就有序，變化應時；一代完成一代的任務。非暴力低動蕩、漸循序微代價，這兩點可是血淋淋的二十世紀國際共運留給全人類的「革命文化遺產」。

隨着電子化帶來的全球化，人類理性程度愈來愈高，中國大陸思想界也水漲船高。雖然從理論上看，文化愈發展，偏激單向的激進思潮愈不容易形成，然具體就中國未來之路會怎麼走，實話實說，仍叫人拎着心。沒有制度保障的

權力交替能夠保證文化的理性繼承麼？既然權力可以用「革命的名義」按照自己的意願取捨文化，而非文化依靠自身分泌的民主制度制約權力運轉，變數實在太大，社會難穩呵！如果說五四那一次文化轉型我們走岔了道，這一次的文化再轉型，能走對麼？

註釋

① 夏志清著，劉紹銘等譯：《中國現代小說史》（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1），頁98-99。

②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費維愷（Albert Feuerwerker）編，劉敬坤等譯：《劍橋中華民國史（1912-1949年）》，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頁136-37。

③ 張國燾：〈張序〉，載龔楚：《龔楚將軍回憶錄》，上卷（香港：明報月刊社，1978），頁1。

④ 梁啟超：〈駁某報之土地國有論〉（1906），載梁任公：《飲冰室合集．文集之十八》，第六冊（上海：中華書局，1936），頁22、24。

⑤ 梁啟超：《歐遊心影錄》（1920），參見《梁啟超遊記：歐遊心影錄，新大陸遊記》（北京：東方出版社，2006），頁51。

⑥ 徐志摩：〈列寧忌日——談革命〉，原載《晨報．副刊》（北京），1926年1月21日。初收徐志摩：《落葉》（北京：北新書局，1926）。參見韓石山編：《徐志摩全集》，第二卷．散文（2）（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頁357-59。

⑦ 胡適：〈漫遊的感想〉（1927），載歐陽哲生編：《胡適文集》，第四冊，〈胡適文存三集〉，卷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33。

⑧ 胡適：〈介紹我自己的思想〉，原載《胡適文選》（上海：亞東圖書館，1930）。參見歐陽哲生編：《再讀胡適》（北京：大眾文藝出版社，2001），頁159。

⑨ 徐懋庸：《徐懋庸回憶錄》（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頁25。

⑩⑰⑱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激進與保守〉（香港中文大學廿五周年紀念講座第四講），載《錢穆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1994），頁203-204；219、198-99；210。

⑪ 轉引自哈耶克（F. A. Hayek）著，王明毅等譯：《通往奴役之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29。

⑫ 劉源：〈毛澤東為甚麼要打倒劉少奇？〉，轉引自高文謙：《晚年周恩來》（香港：明鏡出版社，2003），頁92-93。

⑬ 錢鋼：《舊聞記者》（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8），頁114。

⑭ 宗鳳鳴：《理想．信念．追求：我的人生回顧與反思兼和趙紫陽談話的一些回憶》（香港：環球實業公司，2005），頁294、296、259。

⑮ 朱學勤：〈訪美五題．回到波士頓〉，載《書齋裏的革命：朱學勤文選》（長春：長春出版社，1999），頁26。

⑯ 于日：〈旅英十年——重新認識資本主義〉，轉引自辛子陵：〈對資產階級認識的歷史變遷〉，《炎黃春秋》，2008年第3期，頁15。

⑲ 李澤厚：〈要啟蒙，不要蒙啟〉，原載《外灘畫報》，2005年1月20日。參見《李澤厚近年答問錄》（天津：天津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頁16。

⑳ 李澤厚：〈與劉再復對談〉，載《世紀新夢》（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98），頁453。

㉑ 錢穆：〈再論中國社會演變〉，原載《動象月刊》，1987年5月。參見錢穆：《國史新論》（北京：三聯書店，2005），頁52-53。

㉒ 林杉：《林徽因傳：一代才女的心路歷程》（北京：九洲圖書出版社，1998），頁357。

㉓ 劉白羽：《心靈的歷程》，下冊（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4），頁1292。

㉔ 黃炎培：《八十年來》（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2），頁22。

裴毅然 上海財經大學人文學院教授、復旦文學博士。

民國時期的「五四」紀念活動

● 楊　濤

五四運動是中國近代史上具有劃時代意義的標誌性事件，其影響力經久不衰。在1920至1939年間，從政府到民間，特別是各大院校學生，幾乎每年都會舉行各種紀念活動。這些紀念活動以1928年為分水嶺，前期為北洋政府統治時期，後期為南京國民政府統治時期，「五四」的相關紀念活動也從民間轉為官方，從非正式轉為正式，並深深地打上了時代的烙印。

一　早期的五四紀念活動

1920年的紀念活動是五四運動之後的首次。當時許多名流紛紛發表文章，對於青年在五四當中的重要地位給予高度評價。梁啟超發表〈五四紀念日感言〉，稱「去年五月四日，為國史上最有價值之一紀念日」①。五四時的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也撰寫論文，稱「自去年五四運動以後，一般青年學生抱着一種空前的奮鬥精神，犧牲他們的可寶貴的光陰，忍受多少的痛苦」②。對於廣大青年學生，黃炎培則擔心他們「這樣單純潔白的腦筋，如何受得住這種惡濁社會所蒸發的甜酸苦辣的滋味」③。

1920至1939年間，從政府到民間，特別是各大院校學生，幾乎每年都會舉行五四紀念活動。以1928年為分水嶺，前期為北洋政府統治時期，後期為南京國民政府統治時期，五四的相關紀念活動也從民間轉為官方。

這一年全國各地相繼舉行了紀念活動。在五四運動的發源地北京大學的紀念會上，男女學生參加者達萬餘人，他們原定遊行，但因軍警干涉，不得不取消④。為了避免與北洋政府發生正面衝突，北大學子可謂用心良苦，他們經過一輪又一輪的磋商，議定在校內（不在校外），自由集合，不排隊不持旗，校門也沒有貼「五四紀念會」字樣之紙條，盡可能減少官廳注意⑤。北大紀念會開始前，每人先發了一面黃白藍三色旗，旗上赤書「五四」或「五四紀念」字樣。時任北大紀念會主席的魯士毅在報告開會宗旨時指出：「此旗非國旗之缺二色者，而是以三色代表自由平等博愛三義，中赤書五四，表明以五四之赤心，爭回此三者之

意。」⑥用這樣醒目的旗幟和這樣深邃的含義來表達對於五四的紀念，可謂情真意切，令人難忘。

除北京之外，在廣州、山東等各地學生都組織了大遊行。在江西九江，學生除罷課之外，還要求商店停業以示對五四的紀念⑦。全國各地民眾在這樣白色恐怖的環境下舉行如此規模的五四紀念會，不難看出「五四」在人民心中的神聖地位。1920年代廣東國民政府與北洋政府相互對峙，五四紀念活動則成為了國民黨反對北洋軍閥，爭取人民群眾的有力武器。而另一方面，北洋政府對於五四紀念活動則是深為恐懼，視之如同洪水猛獸，因此北京、天津被明令禁止開會遊行⑧。由於北洋政府的高壓政策，使得五四紀念活動被迫轉移到南京、上海，而這也開啟了紀念活動的新篇章。

1927年，寧漢尚未合流，這一年的五四紀念活動也就成為蔣介石南京政府攻擊汪精衛武漢政府的重要工具。在南京五四紀念會上，蔣介石的演說明顯體現了南京政府運用國家權力改造「五四」主旨的目的。

1923年的第四屆五四紀念活動中，全國學生總會正式向各地學生聯合會發出快電，議決每年5月4日各地學生聯合會應舉行紀念大會，以誌不忘⑨。1924年上海舉行的五四紀念會可謂盛況空前，復旦大學、同濟大學等三十餘校參加，汪精衛、葉楚傖等國民黨高官也進行了演講⑩。同時舉行的全國學生會五四紀念會上，胡漢民、瞿秋白等國共兩黨理論工作者也高屋建瓴地闡述了「五四」的偉大意義⑪。在這些青年學生組織的五四紀念活動中，除了闡述「五四」的過程及意義外，還緊緊把握時代脈搏，體現時代特點，比如在1924年的山東學生五四紀念會上，就鼓勵青年們「應振作精神，與軍閥強敵宣戰，以力爭外交而整頓內政」，同時高呼「收回關稅」、「收回庚子賠款」、「推翻現在奴隸式的教育」、「打倒軍閥」等口號⑫。這些都體現了當時渴望打倒列強、除軍閥的時代特徵。

此後的五四紀念活動形式大多相似，主要由學生團體發起，青年群眾廣泛參與，並邀請名人演講。吳稚暉、胡適、李石曾等著名人士都曾經在五四紀念會上慷慨陳詞。但是隨着形勢的變化，「五四」的紀念主題也悄然發生了變化，從外交領域轉向了內政領域，紀念規模也從分散轉向了有序。汪精衛在上海五四紀念會上更是提倡「當由一時感情的衝突，進而為長期有組織有規律的活動」⑬。正是伴隨着這種轉變，此後各地的紀念會上，逐漸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紀念儀式，通常分為宣布開會，主席就位，奏樂，向黨國旗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恭讀總理遺囑，報告開會宗旨，呼口號，遊行，散會等過程，此外還會大量印刷各類傳單，並出版特刊以示紀念⑭。另外，借助五四紀念活動而同時舉行其他活動的情況也逐漸增多，比如在1924年的太原五四紀念會上，就將檢查發現的劣質商品付之一炬⑮。

1927年，以蔣介石為首的國民黨右派發動了「四一二」政變，建立了南京國民政府，但此時寧漢尚未合流，因此這一年的五四紀念活動也就成為蔣介石南京政府攻擊汪精衛武漢政府的重要工具。在南京五四紀念會上，葉楚傖攻擊「武漢政府不是中國政府，不是國民政府，直〔只〕是鮑羅廷之政府而已」。蔣介石的演說則明顯體現了南京政府運用國家權力改造「五四」主旨的目的，他認為，「人民欲謀平等自由，必須擁護三民主義，大家加入國民黨，受黨的指導，完成國民革命」⑯，而這也成為國民黨政府利用國家權力重新塑造「五四」這一文化符號的開端。1928年東北易幟之後，南京國民政府形式上統一了全國，五四的相關紀念活動也進入到了一個新階段。

二　南京國民政府時期的五四紀念活動

寧漢合流後，南京國民政府為了能夠更有力地控制人民，便利用五四紀念活動大肆籠絡人心，利用國家權力向人民群眾，特別是廣大青年灌輸國民黨統治思想，其目的就是通過「五四」這一文化符號來達到箝制人民思想的最終目的。

1929年五四運動十周年紀念時，天津市執行委員會發表的〈為五四運動告全市青年〉中明確指出：「本黨現負領導民眾，領導青年之責，當然責無旁貸，而一般民眾一般青年要確信國民革命是中國民族唯一的出路，而領導國民革命的，唯一的是中國國民黨。」⑰同日召開紀念活動的國民黨南京市委黨部也告誡青年：「唯有總理的三民主義，始足以領導全國人民達於救國救民的大福利之途，唯有中國國民黨乃為救國救民的唯一領導者，吾人於此要絕對服從中國國民黨，堅決為實現三民主義而努力奮鬥。」⑱而在1930年國民黨中宣部告全國青年書中更是明確指出：「今後之青年，倘決心要做一個國民革命的中堅份子，應堅決的牢記着，唯有三民主義，才是融合中外文化結晶之最高指導原則。唯有奉行三民主義國民革命之本黨，才是救國救民運動的革命領導者，這才是青年自救救民救國的真正面目，才不失青年在國家民族中天然的地位。」⑲

隨着南京國民政府的成立，運用國家權力主導紀念活動，掌握文化話語權，利用各種紀念活動為國民黨服務，進而重新塑造「五四」文化符號，是國民黨政府所舉行的各種紀念活動的根本目的所在。

以上這些史料充分表明，隨着南京國民政府的成立，運用國家權力主導紀念活動，掌握文化話語權，利用各種紀念活動為國民黨服務，進而重新塑造「五四」文化符號，是國民黨政府所舉行的各種紀念活動的根本目的所在。

1930年中原大戰爆發，以汪精衛、陳公博為首的國民黨改組派以及鄒魯、謝持為首的西山會議派和馮玉祥、閻錫山、李宗仁等反蔣政治派別與軍事集團組成了反蔣大聯合。而同年的五四紀念活動也成為蔣介石政府對抗反蔣同盟的擂台。國民黨中宣部告全國青年書將反蔣同盟喻為「一切破壞國家利益之反動勢力，自軍閥餘孽閻錫山、馮系、桂系，以至改組派等，勾結聯合成為一大反動集團」⑳，並以此號召全國人民擁護蔣介石政府，對抗反蔣同盟。以反抗軍閥為起始點的五四運動居然成為了標榜軍閥混戰正當性的工具，這不能不說是背離了紀念五四運動的初衷。

與此同時，與日俱增的民族矛盾也為五四紀念活動增添了抗日色彩。由於日本帝國主義釀成1928年5月3日的「濟南慘案」，殘忍屠殺數千中國民眾，而5月9日是「五九國恥」紀念日，加之五四運動目的之一也是抗議日本《二十一條》，因此五月初的三大紀念日全都有抗日雪恥的意蘊，這種意蘊也深刻影響到之後的五四紀念活動。

1928年濟南慘案發生的第二天，也就是這一年的五四紀念活動中，上海市黨部臨時民眾訓練委員會發表告上海青年書，鼓勵「進取心最勇敢的青年，對於日帝國主義者當然要有極壯烈的表示」㉑；同時為了避免盲目排日，也勸誡青年應該將日本民眾同發動侵略的田中內閣區分開㉒。此外，1931年「九一八」事變之後，中日之間的民族矛盾已經上升到主要矛盾，在此基礎上，「五四」也就成為了抗日禦侮的標誌性事件。因此1933年各文化團體所補行的五四紀念活動中，其中一個會議特別指出「五四不僅為一種學生運動，大部分含有抗日之意義」，

並針對國民黨實行不抵抗政策導致東三省淪陷的教訓，告誡廣大民眾「打抗日救國並非貼標語喊口號就能成功」㉓。而這次會議還通過了一個提案，即定5月4日為「中國文化復興運動紀念日」，這可以說是「五四」第一個被命名的紀念日㉔。

隨着中日矛盾的加劇，國民黨「攘外必先安內」的不抵抗政策引起了全國廣大民眾的不滿。特別是青年學生也想利用舉行五四紀念活動的機會遊行示威，但就是給予過「五四」高度評價的國民黨政府此時卻來了個一百八十度大轉彎，禁止舉行各種五四紀念會。連當時在校曆上每年5月4日特別添上放假一天而與他校不同的北大，據學校當局表示，也暫時取消這天例假㉕。即便是允許簡單紀念，也要派大量軍警、偵探特務進行嚴密監視。如此高壓政策，與北洋政府統治時期相比更是有過之而無不及㉖。如此壓制人民的愛國熱情，不僅與五四精神的實質背道而馳，也是廣大民眾始料未及的。

儘管國民黨政府有意淡化「五四」作為時代符號的巨大影響力，但是人民的思想是禁錮不住的，而5月4日也成為了他們表達意願的重要紀念日。這些都表明，5月4日這一天作為青年節已經是人心所向，實至名歸，而五四青年節的正式確定通過也是迫在眉睫了。

隨着中日矛盾的加劇，國民黨的不抵抗政策引起了全國廣大民眾的不滿。給予過「五四」高度評價的國民黨政府此時卻禁止舉行各種五四紀念會。如此壓制人民的愛國熱情，不僅與五四精神的實質背道而馳，也是廣大民眾始料未及的。

三　五四運動紀念新篇章

1939年，也就是五四運動二十周年之際，五四紀念進入了一個新的篇章。就在這一年的3月，當時的陝甘寧邊區西北青年救國聯合會正式規定以5月4日為青年節。毛澤東撰寫了〈五四運動〉一文，徹底為之正名。在這篇文章中，他高度評價了五四運動，認為「二十年前的五四運動，表現中國反帝反封建的資產階級民主革命已經發展到了一個新階段。五四運動的成為文化革新運動，不過是中國反帝反封建的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一種表現形式」㉗。此外，毛澤東還為五四青年節題詞，「目前中國青年的唯一任務就是打勝日本帝國主義」㉘。

而與此同時，國民黨政府也正式規定每年5月4日為青年節，並以1939年5月4日為首屆青年節㉙。另外，早在前一年的1938年7月9日，與國民黨關係緊密的三民主義青年團在武昌正式成立，蔣介石親自擔任三青團團長，也正是在該團的建議下，國民黨才將五四青年節作為法定節日正式確定下來㉚。從國共兩黨同時規定5月4日為青年節，就可以看出兩黨對於「五四」這一文化符號的關注程度；而從深層次來看，也隱含着對於國家未來，即青年的高度重視。

五四青年節的正式設立，極大鼓舞了廣大青年的抗戰鬥志。某青年團體發表的紀念青年節的宣言中明確表示：「我全市青年在熱烈紀念青年節之今日，謹以血誠，向我敬愛之全國父老宣誓，我全市青年有生之日，皆報國之年，誓以統一之意志集中之力量，聽候政府調遣，領袖命令，為抗建大業，犧牲一切，奮鬥到底。」㉛另外，在抗戰時期，電慰前方將士，勉勵戰區及淪陷區青年學生，也是五四青年節諸多紀念活動的核心所在㉜。由於汪精衛叛國投敵，建立偽政權，因此在闡述五四運動之意義時，號召全國民眾打倒漢奸，打倒南京偽組織汪精衛及其走狗也成為重要內容㉝。

這一時期對於五四運動的意義，尤其是青年在這場運動中發揮的重要作用也有一些更加深入、全面的闡述。一篇名為〈五四運動的新檢討〉的文章認為，「從這一天開始，真正顯示了中國青年在革命過程中的不可侮的力量，真正奠定了中國青年運動的歷史地位，而中國青年的政治意識也隨着覺醒，國民輿論的力量也隨着昂揚，中國文化也初次試穿上西洋的新裝。」㉞另一篇名為〈五四運動之文化的意義及其評價〉的論文則將五四運動視作中國近代的啟蒙運動㉟。這些評價都標誌着五四運動的研究取得了新的進展，而五四精神也伴隨着這些研究成果薪火相傳。

四　五四運動紀念主旨的變更

但是好景不長。僅僅四年後，即1943年陰曆三月二十九日，三青團中央團部召開第一次代表大會，以選擇青年節要有其時代性為藉口，將原經中央政府規定的青年節改訂為3月29日，並於1944年3月29日在重慶舉行了第一屆「三二九」青年節紀念活動㊱，而原先的5月4日則被定為文藝節。究竟應該強調五四運動的文學方面還是青年和政治方面，一直是中國政治爭論的一個論題。在海外歷史學家周策縱看來，對於「五四」的不同闡述，雖然並不意味着共產黨把這個運動僅僅看作是一個青年運動，而國民黨把它僅僅看作是具有文學意義的事件，但是這個插曲的確說明了他們對五四運動意義所持的不同觀點㊲。

國民黨將3月29日改為青年節在當時引起了極大的爭議，主要原因是之前普遍承認的青年節為5月4日，而改為3月29日在許多人看來明顯是為了加強國民黨的專制統治，壓制科學與民主精神。

從1944年第一屆青年節設立起，「三二九」這一天紀念活動的主題就逐漸從追思先烈轉移到了控制青年。而將3月29日改為青年節在當時也引起了極大的爭議，其主要原因就是因為之前普遍承認的青年節為5月4日，而改為3月29日在許多人看來明顯是為了加強國民黨的專制統治，壓制科學與民主精神，這引起了強烈反抗。其中的典型代表就是當時的西南聯合大學。1944年5月3日，西南聯大舉行了「捍衛五四精神，發揚五四傳統」的座談會，反對國民黨的行為，吳晗教授等還發表了「五四的任務沒有結束」的演講㊳。1946年5月4日，在桂林師院與桂林文化界聯誼會等五個團體聯合舉行的五四紀念會上，為了批駁三青團，著名學者譚丕模發表文章，重申「五四」是青年的節日，這就支持了具進步思想的同學，打擊了反動勢力㊴。而當年五四運動的領導者之一羅家倫對更改青年節日期也是極為憤怒，甚至曾在國民黨中央辦的刊物上痛罵這件事㊵。

儘管五四運動失去了法定青年節的頭銜，但在全國民眾，特別是青年學生心中，仍然將「五四」視作屬於自己的節日，因此幾乎每年5月4日，全國各地的大專院校都會舉行各種各樣紀念青年節的活動，從以下不完全的統計表格（表1）可見一斑。

與此形成鮮明對比的是被國民黨政府命名的五四文藝節，基本上沒有甚麼影響力。每年的文藝節僅僅是局限於文化界一些作家的茶話會㊶。而伴隨着國民黨獨裁統治的加劇，本身用來粉飾門面的文藝節也成為文化界攻擊國民黨反動統治的武器。1947年，在第三屆文藝節紀念會上，面對着內戰所造成的民不聊生的局面，有良知的作家向國民黨政府進言：「多給自由，少加統制。讓作家們得自由學習，自由創作，自由發表，自由結社。」㊷但此時的國民黨政府根本不

表1　1946-1948年全國各地五四運動主要紀念活動一覽㊸

時間	地點	舉辦單位	主要活動
1946.5.4	上海市	文協	舉行文藝會，有演講、音樂、舞蹈、戲劇等文藝節目
1946.5.4	北京市	北京大學 清華大學 北平市政府	沙灘紅樓北大校友聚餐；太和殿舉行紀念儀式
1947.5.1-5.7	北京市	北京大學 燕京大學 清華大學	舉行文藝晚會、科學晚會、詩歌晚會、歷史學晚會、營火會、「五四史料展覽會」、音樂晚會、戲劇晚會
1947.5.4	上海市	上海市青年館	舉辦火炬接力賽跑
1947.5.4	天津市	南開大學 北洋大學 女師學院 天津市學生團體愛國聯合會	舉行春運會、詩晚會、歌曲表演、籃球賽、划船比賽、排球賽、集體合唱《黃河大合唱》、公演話劇《凱旋》、藝術展覽會、論文競賽、音樂晚會、國術表演、電影
1948.5.3	天津市	南開大學	升民主旗、掛科學匾
1948.5.4	北京市	北京大學 清華大學	學生自治會發起中午聯餐、舉行「新文化晚會」、詩劇《女人之路》、歌舞劇《車夫之路》及農作舞等節目
1948.5.4	南京市	各校學生聯合舉行	有關五四的史料和木刻漫畫展覽，舉行自然科學座談會、營火會；大會發表紀念五四保障人權，保障教育，搶救民族危機宣言

可能聽進這些作家的意見。在這種壓抑的環境下，五四文藝節也成為了擺設，這不能不說是「五四」這一光榮稱號的悲哀。

隨着內戰的爆發，國民黨所規定的「三二九」青年節也就成為了國民黨維護獨裁統治的工具。國民黨的倒行逆施必然引起人民的激烈反抗，青年學生利用五四運動紀念日與其針鋒相對。在1947年南京市的五四紀念會上，與會的三千多名學生更是喊出了「紀念五四，反對內戰」、「反對內戰要求和平」、「反對政府非法逮捕人民」等口號㊹。恰恰相反的是，國民黨官方制訂的「三二九」青年節則成為了人民群眾表達對國民黨獨裁統治不滿的日子。在安徽白沙中學的「三二九」青年節紀念會上，學生不顧縣三青團的威脅，唱出了《在太行山上》、《蒙古包》等多首解放區歌曲㊺。中共地下黨也利用南京各大專院校的「三二九」紀念會，掀起一個「爭生存、爭自由、爭和平」的群眾運動㊻。

國民黨的倒行逆施引起人民的激烈反抗，青年學生利用五四運動紀念日與其針鋒相對。而國民黨官方制訂的「三二九」青年節則成為了人民群眾表達對國民黨獨裁統治不滿的日子。

1948年3月29日可以說是整個民國時期紀念活動的高峰，就在這一天，先烈紀念日、青年節、行憲國民大會同時舉行。行憲國大開幕主席致詞中指出，「實有繼往開來，承繼光榮革命歷史，締造青年之新中國深厚意義。」㊼但是中國共產黨、各民主黨派均拒絕出席此次國大，所謂的「制憲國大」成為了國民黨一黨獨裁的偽國大，而這必然會遭到全國人民的強烈反對。北京大學成為反抗國民黨獨裁統治的旗幟，因而遭到了反動當局的鎮壓。

3月29日，北平警備司令部的查禁令便是向華北學聯開刀的信號。在公布查禁令的當天下午，北京大學許德珩、袁翰青、樊弘，燕京大學張東蓀，清華大

學張奚若、吳晗等在北大民主廣場紀念黃花崗先烈大會上舉行了反對偽國大講演。許德珩發表了題為〈黃花崗起義與中國的社會政治〉的演講，並在演講最後鼓勵「今天新中國的青年，要學習黃花崗烈士的精神，全力全心為中國的苦難大眾獻身，不要自豪，不要徬徨在中空。今天我們不怕被人叫做『匪』，叫做『盜』，不怕一切無恥的污蔑，勇往直前，才對得起先烈」㊽。

此外，1949年春，甘肅省主席郭寄嶠為了解決內戰軍費開支，維護其統治機器運轉，非法發行了大量公債，直接導致了「三二九」示威大遊行，而這也對不久之後蘭州的解放起到了積極促進作用㊾。

正是由於國民黨的倒行逆施，短短一年之後，國民黨統治便被推翻。而對五四運動的紀念在經過了三十年的沉浮起落之後，1949年12月23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務院正式規定每年5月4日作為「中國青年節」，五四青年節終於得以實至名歸。

從1919年5月4日爆發五四運動到1949年12月23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將5月4日正式定為青年節，前後經歷了整整三十年。隨着時代的變遷，各個階段的五四紀念活動也呈現出了不同的時代特點，五四紀念活動可謂一波三折。從這些曲折的過程中，我們既可以感受到風雲變幻的時代特徵，更可以感受到國家權力對「五四」這一文化符號的反覆塑造，一代又一代的中國人民也正是在五四精神的指引下奮勇前進，生生不息。

隨着時代的變遷，各個階段的五四紀念活動也呈現出了不同的時代特點。從這些曲折的過程中，既可以感受到風雲變幻的時代特徵，更可以感受到國家權力對「五四」這一文化符號的反覆塑造。

註釋

①② 〈五四紀念之名人論文〉，《大公報》(長沙)，1920年5月8日。
③ 〈五四紀念日敬告青年〉，《申報》，1920年5月4日。
④ 北京電，《申報》，1920年5月5日。
⑤ 〈北京通信：記北大五四周年紀念會〉，《申報》，1920年5月8日。
⑥ 〈北京通信——北京之五四紀念會〉，《申報》，1920年5月7日。
⑦ 〈九江各界之五四紀念〉，《申報》，1920年5月8日。
⑧ 〈五四紀念〉，《大公報》(天津)，1928年5月4日；〈京各校自五一至五九禁止開會〉，《申報》，1927年5月8日。
⑨ 〈學生會為五四紀念之通電〉，《申報》，1923年5月4日。
⑩⑬ 〈上海學生會之五四紀念〉，《申報》，1924年5月5日。
⑪ 〈全國學生會五四紀念會〉，《申報》，1924年5月5日。
⑫ 〈魯學生之五四紀念〉，《申報》，1924年5月6日。
⑭ 從當時的許多新聞報導、檔案資料都可以發現紀念儀式的全過程，儘管不盡相同，但大同小異，基本沿襲了這一流程。
⑮ 〈各省教育界雜訊〉，《申報》，1924年5月8日。
⑯ 〈南京之五四紀念〉，《申報》，1927年5月8日。
⑰ 〈市執委會發表為五四運動告全市青年〉，《大公報》(天津)，1929年5月4日。
⑱ 〈京市黨部宣傳部為五四運動紀念告青年〉，《中央日報》，1929年5月4日。
⑲⑳ 〈中宣部告全國青年〉，《申報》，1930年5月1日。
㉑ 〈今日五四紀念〉，《申報》，1928年5月4日。
㉒ 〈上海特別市黨務指導委員會臨時民訓委會為「五四」紀念告上海青年〉，《中央日報》，1928年5月4日。
㉓㉔ 〈昨日各文化團體補行五四紀念〉，《申報》，1933年5月6日。
㉕ 〈北大舉行「五四」十七周年紀念會〉，《申報》，1936年5月13日。

㉖ 具體情況可以參見〈北大舉行「五四」十七周年紀念會〉；〈五四學生運動紀念平各校開紀念大會〉，《申報》，1937年5月5日；〈五四紀念〉，《中央日報》，1935年5月5日等報導。華北局勢緊張之後，北京、天津的五四紀念活動均被國民黨當局嚴格限制，在如此高壓政策下，各校學生也極為沉靜，呈萬馬齊喑的局面。

㉗ 毛澤東：〈五四運動〉，載《毛澤東選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頁522。

㉘ 中央檔案館編：《中國共產黨八十年珍貴檔案》，下冊（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1），頁500。

㉙ 梁道群編著：《中華民國紀念節日要覽》（台北：華僑文化出版社，1960），頁48；林美容：《中華民國現行紀念日及節日緣由與意義之研究》（台北：內政部民政司委託計劃報告，1996），頁5。

㉚ 王良卿：《三民主義青年團與中國國民黨關係研究（1938-1949）》（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98），頁2。

㉛ 〈青年團體發表宣言紀念青年節〉，《申報》，1939年5月4日。

㉜ 〈陪都各界舉行「五四」紀念大會〉，《申報》，1941年5月5日。

㉝ 〈羅家倫播講〉，《中央日報》，1940年5月5日。

㉞ 〈五四運動的新檢討〉，《大公報》（天津），1941年5月4日。

㉟ 〈五四運動之文化的意義及其評價〉，《大公報》（天津），1942年5月3日。

㊱ 佟建寅主編：《台灣歷史辭典》（北京：群眾出版社，1990），頁143。

㊲ 周策縱著，周子平等譯：《五四運動——現代中國的思想革命》（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頁3-4。

㊳ 楊壽川主編：《雲南特色文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頁850。

㊴ 魏華齡、王玉梅主編：《桂林文史資料》，第三十七輯，〈人物專輯〉（桂林：漓江出版社，1998），頁252-53。

㊵ 轉引自〈過來人談五四：訪周炳琳錢端升兩教授〉，《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3日。

㊶ 〈今日第一屆文藝節〉，《大公報》（天津），1945年5月4日；〈紀念文藝節公告〉，《大公報》（天津），1945年5月5日。

㊷ 〈文藝節感言〉，《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4日。

㊸ 〈今日五四運動節各界舉行紀念會〉，《申報》，1946年5月4日；〈平各界紀念五四〉，《申報》，1946年5月5日；〈北大定五四為返校節，今起盛大慶祝一星期〉，《申報》，1947年4月30日；〈紀念五四運動，今晚火炬賽跑〉，《申報》，1947年5月4日；〈京平津紀念「五四」〉，《申報》，1947年5月5日；〈紀念五四運動〉，《申報》，1948年5月4日；〈各地學生熱烈紀念〉，《申報》，1948年5月5日；〈今日五四北平學生開會紀念〉，《大公報》（天津），1946年5月4日；〈紀念五四〉，《大公報》（天津），1946年5月5日；〈北大舉行「五四周」〉，《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2日；〈紀念「五四」〉，《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2日；〈各校學生慶祝五四〉，《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4日；〈平學生界紀念五四，情緒熱烈如火如荼〉，《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5日；〈南大紀念「五四」〉，《大公報》（天津），1948年5月3日；〈京紀念五四〉，《大公報》（天津），1948年5月5日。

㊹ 〈首都紀念五四——三千學生高呼反對內戰〉，《大公報》（天津），1947年5月5日。

㊺ 何鵬編著：《何鵬文史論集》（合肥：安徽省地方志辦公室，1996），頁597-98；安慶文史資料編輯部編：《安慶文史資料》，第二十八輯，〈教育史料專輯〉（安慶：政協安慶市委文史資料委員會，2000），頁82。

㊻ 周倜編著：《校園風雲錄》（重慶：重慶出版社，1985），頁373-74。

㊼ 〈行憲國大開幕，主席主持並致詞〉，《中央日報》，1948年3月29日。

㊽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主編：《九三學社》（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1），頁27。

㊾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甘肅省民勤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工作委員會編：《甘肅文史資料選輯》，第二十五輯（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87），頁173。

楊　濤　南京大學歷史學系中國近現代史專業碩士研究生

政治與法律

當代中國的諸位「德先生」

● 高全喜

民主政治是人類歷史中傳續至今的一種主要政治形態。在西方，從古希臘、羅馬的直接民主到近現代的代議制民主，再到當今新型的審議民主，民主政治的理論及其實踐有着大致相同的演變過程和發展模式。儘管其中仍然存在着諸多問題，但基本的制度結構和理論形態已經達成普遍性的共識，有些早已成為公共常識。本文在此並不準備加以論述，它們只是我們考慮中國當代民主政治理念的一個參照系。

一　當代中國民主政治的理論出發點

民主政治對中國來說並不是一種完全異質的政治文明，其理論也並不完全是外來的理論。從民主政治的一些構成要件來看，中國古代社會也有某種民主政治的因素，但論及真正制度形態上的民主政治和理論，在中國還是近百年來的事情。儘管自鴉片戰爭以來，中國的現代社會之演變已經走過了一百七十年，中國的民主政治和理論也有了很大的擴展，甚至具有了自己的獨特形態，但是如果參照西方民主政治和理論，中國現代民主政治的理論與實踐還處在非常不成熟的階段。

中國用一百七十年的有限時間高度濃縮和吸納了西方社會三千年的民主政制歷史，其中存在着一個嚴重的歷史政治邏輯的時間錯位問題。我們知道，在西方國家，民主政治並不是唯一的政治機制，與其相關聯的還有法治、憲政、共和等其他諸多方面的內容；現代性的民主也不是在古代就發育成熟的，甚至與法治、憲政、共和相比，民主是在與它們的互動之後才逐漸趨於良性。

但是，中國百年來的民主政治實踐和理論卻沒有經歷人家那樣一種歷史的階段性演變。我們的民主政治一上來就把西方後發的民主作為出發點，把人民民主制、民主集中制等作為理論構建和制度實踐的基礎，與此相關的法治、憲政、共和反而處在了次要的位置，或至少與民主的關係並沒有遵循西方那樣一種歷史的演變路徑來加以展開和深化。

中國的民主政治一上來就把西方後發的民主作為出發點，把人民民主制、民主集中制等作為理論構建和制度實踐的基礎，與此相關的法治、憲政、共和反而處在了次要的位置。

當然，這樣說只是一種歷史事實的勾勒，並不意味着這樣做是不對的，而是說中國作為一個後發國家，在建立現代民主政治的理論與實踐時，由於起點不同，所以必然會面臨這些問題，這是一個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前提條件。我們思考當代中國民主政治的諸多理論形態，應該清醒地看到這種背景性的差異，才能理解當代中國民主政治理論的所以然。

從現代中國百年民主政治的邏輯進程來看，又可以分為兩個階段性的問題，即兩個共和國的民主制問題。一個是1911年創建的，以國民黨為主導力量的三民主義的第一共和國——「中華民國」；另一個是1949年成立的，以共產黨為領導核心的人民民主的第二共和國——「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共和國和第二共和國都把立國基礎建立在人民主權這樣一種現代民主制的訴求之上。但是，由於中國國情的獨特性，兩個共和國之民主建國與西方諸民族國家的民主建國在政治邏輯上有很大的錯位。

在後全能主義時代，隨着中國社會的改革開放，人民民主制度的各種形式所遵循的政治邏輯就與共產黨民主集中制的政治邏輯產生了分歧。如何平衡這兩種民主制度的關係，成為中國後全能主義時代政治改革的核心問題。

這個錯位對中國當今及未來政治的影響是至關重要的，從這個視角很難尋找到一條完全西方化的民主道路，因為我們的起點本來就與西方的民主政治不同，但是這樣說並不意味着我們在民主政治的道路上，就一定能夠走出一條徹底獨特化的道路。問題的關鍵是如何看待中國民主政治的獨特性。筆者認為尋求特殊性與普遍性的結合，應該是思考中國當代民主政治理論的出發點。

本文把當代中國民主政治問題的考察放在晚近三十年改革開放的時間節點上，筆者認為其中的實質性問題就是後全能主義 (post-totalism) 時代的制度轉型問題，具體地說就是人民民主制的國家體制與民主集中制的共產黨體制的關係問題，這是三十年來中國政治改革的軸心。

為甚麼這樣說呢？因為1949年中共建國，實際上是確立了兩種民主制的統一：一種是人民民主制，另外一種是民主集中制；前者是人民民主制的國家體制，後者是民主集中制的共產黨體制。這個統一用中國的憲法語言來說就是：「中國共產黨領導中國各族人民……建立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從此中國人民掌握了國家的權力，成為國家的主人。」黨與國家的關係，表現在民主問題上就是民主集中制的黨與人民民主制的國家之間的關係，這個關係在全能主義時代曾經被強制地統一在一起。在後全能主義時代，隨着中國社會的改革開放，人民民主制度的各種形式，諸如各級人民代表大會的選舉制、基層民主、鄉村自治等，它們所遵循的政治邏輯就與共產黨民主集中制的政治邏輯產生了分歧，甚至出現了重大的裂痕。如何平衡這兩種民主制度的關係，就成為三十年來後全能主義時代中國政治改革的核心問題。這個問題到目前不但沒有解決，甚至愈來愈具有攸關性的意義，成為擺在執政黨面前的一個根本性問題。

筆者認為思考當代中國的民主政治理論，一定不要忘記它們背後所指向的，實際上都是如何處理人民民主制這種國家體制與民主集中制這種共產黨體制之間的二元張力問題。

二　當代中國民主政治理論的五種形態

基於前述的中國百年民主政治相比之西方民主政治的歷史性邏輯錯位，以及後全能主義時代之三十年改

革的人民民主制與民主集中制兩種民主制之間的張力性關係，筆者初步認為，在當今中國的政治思想領域大致有五種有關民主政治的理論形態。

(一) 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民主政治理論

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政治可以說是中國執政黨的主流民主政治理論，這個理論在十七大的中國共產黨決議、中國最高領導人的相關重要講話，以及2005年發表的〈中國的民主政治建設〉白皮書中都有經典性的表述。這個理論是執政黨在新的歷史時期所訴求的一種基於黨與國家一體化的社會主義制度下的改革理論，它在堅持民主集中制之黨的領導這個基本框架內，力求容納新的民主內容，進而實現所謂黨的領導與人民當家作主的有機統一。此外，這個理論還有一個特徵，即強調中國特色，所以中國傳統的民本思想也被吸納到這個理論之中。具體分析，這個理論形態包含如下三個方面的內容：

第一，共產黨的先鋒隊理論。先鋒隊的理論基礎是列寧主義的民主集中制，它強調的是黨對於國家與社會的一元化領導，民主是形式，集中是實質，共產黨作為無產階級的先鋒隊，是國家的領導者。當然，這一部分論述由於改革開放、市場經濟和黨內民主等新的因素出現，已經與列寧、斯大林民主集中制的黨建理論有了很大的區別。例如，廢除領導人的終身制，強化民主決策，尤其是「三個代表」理論的提出，都是黨建理論與制度實踐的重大突破，表現出共產黨力求在民主集中制的框架下注入新的民主政治內容。至於這個理論究竟能走多遠，如何協調黨內民主與民主集中制的關係，以及人民民主與黨的領導的關係，真正做到黨政分開，這些都是有待進一步深究的問題。

第二，西方的人民民主理論。中國共產黨領導創建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在中國歷史上屬於一種全新的政制，它追求的乃是一種西方的文明政治傳統，即人民民主的傳統。這個人民民主的傳統理念在法國大革命、《共產黨宣言》(*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以及《人權宣言》(*Déclar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du Citoyen*) 中都曾經有過經典性的表述。社會主義國家是一種源於西方的政治產物，其賴以立足的人民民主理論在西方的偉大思想家那裏有着眾多的論述，例如，從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到馬克思就存在着一個完整的理論譜系；從法國大革命、巴黎公社到蘇維埃國家也有着一個完整的政治制度的建設，至於其中分裂出來的社會民主理論等第三條道路，不過是正宗版本的所謂「修正主義」。中國共產黨的民主政治理論從理論源頭來看，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中國化，因此，本質上亦屬於西方的人民民主理論的大譜系。在西方近現代的社會政治理論中，人民民主是一個龐大的問題域，中國社會主義的民主政治理論，例如其中的人民民主與民主集中的二元張力，國家體制與共產黨體制的對立統一等，都隱含着一個從法國到蘇聯再到中國的西方主義的政治邏輯。

第三，中國傳統的民本理論。中國傳統中是否有民主理論，一直是一個聚訟紛紜的問題，但無論怎麼說，以人為本的民本思想在中國傳統中確實是源遠流長的。當前執政黨高調倡導以人為本，構建和諧社會，確實存在着一個用社會主義民主政治吸納傳統民本思想的理論訴求，這樣一

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政治可以說是中國執政黨的主流民主政治理論，它在堅持民主集中制之黨的領導這個基本框架內，力求容納新的民主內容，進而實現所謂黨的領導與人民當家作主的有機統一。

來，既打通了民本與民主的理論關聯，又開闢出一條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路徑。反對教條主義，講究實事求是，歷來是中國共產黨克敵制勝的一大法寶。在新的歷史時期，為了尋求新的合法性資源，執政黨提出了中華民族復興的歷史大業，由此，以人為本的傳統思想就成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理論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

總的來說，以人為本的傳統民本思想、社會主義的人民民主理論、黨的民主集中制的先鋒隊理論，這三個因素結合在一起，構成了一套完整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民主政治理論，是中國當代佔據主導地位的官方民主政治理論的核心內容。當然，這套理論的上述三個因素存在着很大的張力，甚至相互之間是對立的，在理論上難以融匯在一起。但是，政治事務是一件實踐的事務，目前執政黨所構建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民主政治確實是把這三種理論要素融合在一起了。對此，我們應該看到它可能具有的內在生命力，如果其中的良性改革能夠得到實現的話，我們也不懷疑從中是可能開闢出一條中國民主政治的新路徑的，當然這需要真正富有成效地啟動政治體制改革。

在官方佔據主導地位的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理論，在民間佔據主導的則是自由主義的自由、憲政、民主理論。中國未來政治發展的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這兩種政治理論及其實踐之間的相互關係。

(二) 自由主義的代議制民主理論

這個理論是中國當代自由主義的核心理論主張之一。關於自由主義的代議制民主，諸如議會選舉、法治、憲政、人權等，經過中國自由派學者的辛勤傳播，目前在中國已經成為一些基本的常識，中國的自由主義所主張的也主要是這類在西方佔據主流地位的自由民主政治。本文所要討論的只有一點，那就是這樣的一種西方式的代議制民主，在晚近三十年的改革中究竟有多少內容被移植到了中國本土？它們只是一種理論上的訴求，還是已經融入到中國現代社會的制度實踐之中？

從理論上或者基本價值上來說，這套理論在西方已經卓有成效地運作了二、三百年，成就了西方的民主制度，取得了偉大的成就，但並不等於在中國就可以如此。如何把這套理論落實到中國的實踐之中，成為中國本身的東西，這裏並不單純只是一個啟蒙和宣傳的問題，還有一個社會制度的土壤問題，存在一個相互作用的問題。中國官方意識形態一直就有一種對於「顏色革命」的擔憂，反對和平演變是中國主流政治的一個主要目標，其矛頭所向包括這種自由民主理論。

從某種意義上說，自由主義在中國近些年來一直處於壯大和發展的過程之中。自由主義者大體上已經完成早期思想啟蒙的工作，開始擺脱教條主義和西方主義的幼稚病，逐步走向政治成熟，即尋求一條把來自西方的普遍原理與中國的現實社會相結合的發展道路。

可以說，百年來中國自由主義者的一個最大的毛病就是教條主義和西方主義。他們機械地堅持普世性的一些基本價值原理，以西方世界尤其是美國為樣板，嚴重忽視了中國國情的獨特性，排斥中國歷史傳統和中國本土意識，因此缺乏社會民眾的廣泛支持和擁護。當今的中國自由主義者正在總結歷史的教訓，其民主政治的探索開始深入民間，有關中國的自由主義敍事逐漸包含了中國的民族認同和國家認同，構建自由、民主的憲政國家成為新的共識。

就中國當前的思想意識格局來看，在官方佔據主導地位的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理論，在民間佔據主導的則是自由主義的自由、憲政、民主理論。在筆者看來，中國未來政治發展的前景究竟如何，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取決於這兩種政治理論及其實踐之間的相互關係。當然，筆者並不認為未來的結局是兩種理論和實踐中的一方取得絕對的勝利，另一方徹底失敗，更為現實的前景很可能是以某種理論為主導的相互吸收和融匯。

(三) 左派激進主義的民主理論

民主理論無論在千年西方還是在近現代中國，都有一個激進主義的政治傳統。原教旨的馬克思主義以及當今的西方馬克思主義，都秉承着這個激進的革命傳統。中國官方主導的民主政治理論，已不是原汁原味的馬克思主義的民主理論，更不是那種左派激進主義的民主理論。在中國特定的歷史時期，例如文化大革命時毛澤東的大民主思想，從某種意義上來說就屬於上述的左派激進主義的民主理論，這個理論在中國改革開放三十年之後的思想語境中，又不同程度地在民間工農大眾和學院知識份子中間有所回潮。西方傳統民主理論中的激進左派，文化大革命時期毛澤東的大民主思想，還有西方當今其他的各種反資本主義的西馬理論、批判理論、後現代理論，都成為中國左派激進主義民主理論的思想淵源。

這派理論並沒有完全得到執政黨民主理論的支持，當然也不可能得到自由派民主理論的認同。左派激進主義者彷彿是在兩個戰線展開理論上的戰鬥。一方面，他們或隱或明地反對當前執政黨的民主理論，用他們的話來說，這個國家已經權貴資本主義化了，主流的民主政治實際上已淪為權勢階級的寡頭政治；另一方面，他們起勁地反對各種自由主義的民主理論，認為代議制民主不過是富人騙人的遮羞布，自由民主根本滿足不了人民大眾參與管理國家的政治訴求。

由於左派激進主義與執政黨在意識形態上共享着馬克思主義的理論資源，因此他們可以大張旗鼓地鼓吹直接民主、人民革命等理論，指責官方主流民主理論的蛻變，詆毀自由主義的各項民主主張。從中國當前的思想語境看，這派理論對中國三十年來的改革開放構成了某種強有力的挑戰。

由於左派激進主義與執政黨在意識形態上共享着馬克思主義的理論資源，他們可以大張旗鼓地鼓吹直接民主、人民革命等理論，指責官方主流民主理論的蛻變，詆毀自由主義的各項民主主張，對中國三十年來的改革開放構成某種強有力的挑戰。

(四) 民主社會主義的民主理論

從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史的角度看，馬克思主義歷來就有幾個演變的路徑，前述的左派激進主義是一個左派版本，民主社會主義則是一個右派版本。關於民主社會主義的理論，在正宗的馬克思主義教科書中、在秉承馬恩列斯毛的中國主流政治思想的經典理論敘事中，是向資本主義投降的修正主義。實際上，在當今國際共運史中，民主社會主義與發端於自由主義的社會民主主義，在二十世紀已經結合在一起，其理論與實踐相互融合，演變出各種各樣的社會主義形態，諸如北歐的福利國家的社會主義、西歐社會民主黨的主張，以及英國工黨的第三條道路等。在很多方面，這一派也分享着馬克思主義的部分理論，甚至高舉着社會主義的旗幟。

當然，在中國官方的意識形態宣傳中，上述這些理論不是作為資本主

義就是作為修正主義而受到嚴厲批判。中國的官方意識形態在名義上依然秉承馬恩列斯毛的正統理論。但是，隨着鄧小平的改革開放思想，尤其是三十年來中國社會的全面變革，傳統的正統理論有很多已經不能適用於中國社會的發展變化，對於現實社會的解釋力大大失效。因此，鄧小平理論、江澤民「三個代表」的思想，以及共產黨從革命黨到執政黨的理念轉變，就被構建出來成為中國主導的政治理論。這個理論路徑對於傳統馬列主義是一種理論創新，其中暗含着為右派馬克思主義的民主理論提供一種登堂入室的可能性。

中國的民主建設，首先需要的是構建一個較為完善的代議制民主制度，其次還需要公民意識的強化以及公共利益和共和政制的倡導，如果片面強調審議民主，不啻於緣木求魚。

因此，2007年以中國人民大學前副校長謝韜等人為代表的黨內改革派掀起的一股民主社會主義的理論旋風，在海內外，尤其是在共產黨內產生了很大的影響。在題為〈民主社會主義模式與中國前途〉的署名文章中，謝韜指出以瑞典為代表的民主社會主義是正統馬克思主義，中國過去執行的是左傾修正主義，經實踐檢驗是錯誤的，中國的改革應該回歸正統的民主社會主義路線①。我們看到，在圍繞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民主政治的大旗之下，執政黨內部一直存在着左右兩種對立的思想路線在鬥爭，即左派激進主義的民主政治與右派民主社會主義的民主政治。他們針鋒相對，互相指責，如何整合他們的理論對壘，考驗着執政黨的政治智慧。

(五) 新近流行的審議民主理論

在西方的語境中，審議民主是一種高級形態的民主。西方社會由於不滿於代議制民主的諸多弊端，因而興起了一種新的建立在代議制民主之上的審議民主。它是以代議制為基礎的新型民主，所以，這套理論非常精緻，所要解決的問題也是非常的具體深入與合乎人性。審議民主在西方的興起是相當晚近的事情，是在自由主義的民主政治相當完備之後才出現的，具有西方發達社會的現實背景，其理論資源除了自由主義，還有共和主義和社群主義；表面看上去它針對的是自由主義民主，但實質上它又離不開自由主義的代議制民主。它解決的只是代議制民主無法解決的某些問題，從根本上不可能取代自由民主。西方社會已經發展到相當成熟的地步，所以審議民主在西方是有一定的生命力的。

這樣的一種西方社會的高級民主，在近一段時間被高調地移植到了中國，成為中國當代民主政治理論中的一種新模式。筆者認為，作為一種思想理論資源的引進和中國民主政治的一種補充性的解決方式，審議民主具有它的價值和意義。但值得警惕的是，我們不要犯「誤置情境」的錯誤。中國的民主建設，首先需要的是構建一個較為完善的代議制民主制度，其次還需要公民意識的強化以及公共利益和共和政制的倡導，而這些在當今的中國社會都還處於初期，因此如果片面強調審議民主，不啻於緣木求魚。至於有人把這種審議民主與中國當今的政治協商會議制度等同起來，則更是滑稽。它們完全是兩碼事。當然，審議民主可以在不涉及根本制度的層面上，修補自由民主政治的某些缺陷，但應該曉得它在中國適用的邊界，不能以它來取代自由主義的代議制民主或執政黨的社會主義民主。就中國民主政治的進程來說，這派理論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只是具有補充性的作用，不可能佔據主導地位。

三　當代中國民主政治理論的走向

上述五種理論形態各自有其社會基礎以及理論的合理性。從某種意義上說，它們都是在中國三十年來改革開放的社會變革中產生出來的思想，體現着對於西方政治文明和中國傳統價值的合理吸收與理論創新。但是，五種理論也都有各自存在的問題，應該看到，中國正處在一個民主政治的大轉型時期，這個時代可以說是一個偉大的變革時代，也是一個充滿着巨大風險的時代。對於民主政治這個涉及國家命運的重大理論問題的思考，要有一種大轉型時期的宏觀視野。

因此，我們不能單純只是從書本上的或者學理性的條條框框出發來勾勒現實，而是應該採取一種現實主義的態度從現實中提升理論。尤其是在這個大轉型時期，各種理論的提升很難達到普遍的共識，由於階級利益不同、歷史經驗不同、理論譜系不同，在中國的思想界出現這樣那樣的理論紛爭是正常的事情，它們深化了有關現實問題的各種爭議。

從這個角度來切入中國的民主政治，筆者覺得關於黨內民主與黨外民主、高層民主與基層民主這兩種路徑的理論表述，雖然在學理上來說是較為低層次的分析框架，但是它們對於分析中國的現實問題，卻具有異乎尋常的實踐意義。如果從西方政黨政治的理論框架來看，黨內民主與黨外民主似乎就不是一個理論問題，高層民主與基層民主也是一些非常簡單的事情，但是，在中國它們之所以扮演着如此重要的角色，是因為中國的政治結構根本不是西方目前已經成型的政黨政治制度框架。實際上，這個問題又回到中國三十年變革之後全能主義時代的人民民主制的國家體制與民主集中制的共產黨體制的關係問題上來，從這樣一個黨與國家的關係問題的視角來看中國的民主政治，那麼黨內民主與黨外民主、基層民主與高層民主這兩種民主的理論路徑，就變得至關重要了，它們或許是中國民主政治改革的翹板。在這兩種理論路徑之下，中國民主政治的內在變量究竟在哪裏？民主的動力究竟在哪裏？它們所導致的結構性變化，以及致使其功能優良與低劣的因素究竟是甚麼，等等，這些都是值得認真思考的問題。

代議制民主這樣一種主導了西方幾百年並業已成熟的民主經驗，是中國繞不開的民主形式，而且共產黨的黨內民主以及人民民主的國家體制，實際上都屬於代議制的現代民主，所以，筆者認為代議制民主是未來中國民主政治的主導形態。但是，這裏還要強調的是，這種代議制民主必然是伴隨着中國的特殊形式，也就是說，這種代議制民主不可能完全照搬西方國家的任何一種代議制民主，它只能是中國特色的代議制民主。就目前的情況來看，這種民主模式還是執政黨的民主化改革，也就是共產黨領導下的人民代表大會制度，它是一黨主導的民主政治理論，或者說至少在改革開放的相當一段時期，它是一黨主導的民主政治，從廣泛的黨內民主中吸納民主政治的因素，把黨內民主與法治、憲政建設結合起來，從而緩慢達致中國代議制民主的實現。總之，促進中國民主政治的改良，實現政治體制的真正改革，把民主與法治、憲政結合起來，從而達到一種代議制民主的特殊中國形式，這是中國未來一種可以期待的願景。

筆者認為代議制民主是未來中國民主政治的主導形態，但這種代議制民主必然是伴隨着中國的特殊形式，它不可能完全照搬西方國家的任何一種代議制民主，而只能是中國特色的代議制民主。

不過，我們也要看到另外一種可能，那就是民主政治的失敗。由於中國積聚的歷史負債，特別是激進主義的革命狂潮，也有可能導致中國代議制民主或一黨主導的人民民主的失敗，從而重新回到全能主義的政治上來，這樣一種未來的圖景將是非常悲慘的。我們知道，左派激進主義所追求的人民民主或大民主並不是甚麼新鮮的貨色，無論是西方還是中國，它們導致了一系列的災難，文化大革命就是一個例證。這樣的民主政治帶給中國的是甚麼？不用多說，我們都感同身受。在中國當前的形勢下，激進主義和民粹主義的狂潮是十分強大的，如果執政黨在推進民主改革的歷程中，不能夠採取建設性的措施，啟動政治改革，從制度上懲治腐敗，克服兩級分化，那麼重新回到過去也不是沒有可能的。

未來中國的民主政治應該與保守主義的反革命結合在一起，在保守—憲政主義的路徑下尋求改良，這是一種審慎的理性態度。全能主義的政治與儒家思想的結合在未來的中國是注定沒有前途的。

在這個問題上，筆者覺得中國自由主義的民主理論也應該審慎而成熟地看待這樣一種未來的可怕前景，並以此調整自己的理論路線。純粹西化的代議制民主在中國是不可能完全照搬過來的，但是，它們的一些核心價值和基本制度，是能夠在中國逐漸贏得人民的廣泛贊同，並得到執政黨改革路線的部分吸納的。關鍵的問題是，中國自由主義的民主理論應該採取一種現實主義的態度，堅決支持黨內的政治改良，共同反對激進左派的民主喧囂，引導中國未來的民主政治走上一條健康的道路。

在此還涉及一個如何看待傳統的問題。目前有一種提法叫儒家社會主義，把左派激進主義的革命意識與傳統保守的儒家思想結合起來，這個理論路徑值得警惕。在筆者看來，任何一種政治一旦與激進主義革命結合在一起，其結果總是災難性的。未來中國的民主政治應該與保守主義的反革命 (anti-revolution) 結合在一起，在保守—憲政主義的路徑下尋求改良，這是一種審慎的理性態度。在漸進改良的審慎理性中，可以開闢出儒家文化或傳統文化之復興，而全能主義的政治與儒家思想的結合在未來的中國則是注定沒有前途的。當然，中國自由主義的教條化和西方主義也是行不通的。因此，積極推進執政黨的富有成效的社會改革，強化自由民主與黨內民主的結合，克服自己的幼稚病，警惕左派激進主義的革命狂潮，瓦解儒家思想與社會主義激進政治的聯盟，這是中國當代自由主義民主政治理論的一個富有建設性的課題。

應該看到，古典的自由主義也不是萬能藥，也不能從理論上解決中國未來民主政治的所有問題，甚至從某種意義上來說，中國現當代的問題毋寧是一個理論死角，最終很可能是無解的。但是，理論上的無解並不等於在現實中就一定是死路一條，現實的步伐往往是可以一步跨越理論的死角的，這種情況在中外歷史中屢見不鮮。很多理論上的難題往往是現實之手用他們的機緣一下子就予以破解了。正像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所說的：「密涅瓦的貓頭鷹只有在黃昏才開始飛翔。」

註釋

① 謝韜：〈民主社會主義模式與中國前途〉，《炎黃春秋》，2007年第2期，頁1-8。

高全喜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法學院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過濾軟件與互聯網的治理

● 胡　凌

2009年鬧得沸沸揚揚的「綠壩事件」，既可以看成一個通過政府權力尋租的偶然事件，一次想要加強網絡內容管制的官僚行為，也可以看成中國國家在互聯網治理地圖上邁出的必然一步。按照信息流動端點的控制原理①，政府可以分別從用戶、個人電腦、網站、網絡接入服務商、上網場所幾個對象入手，對互聯網進行管理。目前，國家通過備案和屬地化管理體系監管着全國絕大部分的網站、網絡接入服務商以及公共網吧，但對於每個具體的網民和個人電腦卻缺乏整體上的監管手段，只能依靠「中間人」進行把關，防止不良信息和內容傳播。其實，政府也試圖通過一些途徑控制終端網民，例如登記備案、實名制等，但都因遭到反對而不了了之。對個人電腦強制安裝過濾軟件，可以說是政府直接對網民行為進行管理的另一項嘗試，反映了國家試圖將權力觸角延伸至互聯網的末梢，以實現「通過軟件的治理」。

本文試圖說明，鑒於軟件存在廣泛應用性和安全性問題，由擁有電腦的個體（例如家長和單位）自行決定安裝過濾軟件是最適宜的制度安排，這也有助於培育一個競爭性的安全軟件市場。自上而下強制命令安裝某種軟件，背後反映了某種改造「創生性電腦」（the generative PC）的意圖，其極端表現之一，是通過設定操作系統和軟件的產品標準逐步限制多功能的電腦應用程序，這種意圖也可以通過軟件服務商的自我審查設限而實現。在實際層面，這一意圖會受到種種限制或反對而無法實現，綠壩事件即是一個明證。因此，有必要從道理上分析此種「通過軟件的治理」的實質和後果，從而更好地進行政策和制度設計。

「綠壩事件」既可以看成一個通過政府權力尋租的偶然事件，一次想要加強網絡內容管制的官僚行為，也可以看成中國國家在互聯網治理地圖上邁出的必然一步。它反映了國家試圖實現「通過軟件的治理」。

一　綠壩事件

綠壩事件第一次反映了政府監管個人電腦的意圖。在此之前，過濾和封堵不良信息的技術手段已經得到了廣泛應用。在網絡信息內容流通的每一個端點（包括國際出口信道、全國和地區性電信運營商、網絡服務商、網站），政府都可以通過內容過濾的技術手段，實現封堵「不良」信息的目標②。在中國，網吧、學校和單位很早就被要求在其電腦上安裝安全過濾軟件③，但由於缺乏統一標準、技術平台，各單位所屬主管部門行動步調未完全一致，加之地方執行的動力不足（由於經費和人員保障問題），目前

的成果幾乎都是通過各部門協調的專項整治行動來逐步推進實現的。例如，儘管政府很早就要求網吧安裝監控軟件，但文化部門和公安部門各自為政命令安裝，給網吧業主帶來很多麻煩。直到2009年，文化部還在呼籲要求各地初步建成統一的網吧監控平台。

「綠壩—花季護航」軟件是前信息產業部（現為工業和信息化部，下稱「工信部」）於2008年初緊急徵集而來的，目的是保護未成年人不受網絡淫穢色情內容的毒害。最初的設想是由國家買斷一年使用權，免費向社會提供下載④。按照該軟件官方網站的說法，自2008年10月推廣公測以來，社會自由下載量一直在顯著攀升⑤。

2009年4月初，在軟件買斷使用權臨近屆滿之際，教育部等四部委要求全國中小學統一安裝該軟件⑥。在此項活動轟轟烈烈展開的時候，5月份工信部又要求7月1日以後，在中國大陸生產和銷售的全部電腦都必須安裝該軟件，將安裝範圍擴大到幾乎全部的個人電腦⑦。據報導，中國大陸的聯想、浪潮、七喜等廠商已簽訂軟件預裝協議，已裝軟件機數高達約5,270萬套，軟件的下載次數也達到251,985次⑧。實際上，中國大陸的個人電腦廠商在電腦預裝該過濾軟件於2009年初已經開始，隨着電腦被列入家電下鄉政策的補貼範圍⑨，聯想和方正科技下鄉電腦首先預裝了該軟件，其他國內廠商也陸續進行⑩。截至2009年5月底，綠壩軟件累計下載717.3萬次，校園安裝該軟件的電腦數量達到261.8萬台，網吧推廣裝機量達到469.9萬台⑪。由於事情曝光，網民對強制安裝綠壩的激烈反對隨之而來，甚至也引起了國際輿論的普遍重視。工信部不得不宣布推遲這項計劃，實際上不了了之⑫。

綠壩軟件的種種缺陷使得用戶有理由懷疑安裝後會帶來未意料到的後果，它不能準確過濾色情圖像，更重要的是存在安全隱患，而且它的過濾庫包含了非色情類的政治性網站和關鍵詞，有可能限制言論自由和信息流通。

綠壩軟件的初始功能之一是直接在終端電腦過濾黃色圖片、影像和網頁，防止未成年人瀏覽，這主要是通過以膚色分割為基礎的色情圖像檢測技術來實現⑬。從法律上講，早在1997年頒布的《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安全保護管理辦法》就規定網民不得瀏覽色情內容，但實際上沒有能力執行。通過強制安裝綠壩軟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配合網站和網絡服務商的工作，盡量減少用戶接觸色情內容的機會。然而，該軟件的種種缺陷使得用戶有理由懷疑安裝後會帶來未意料到的後果。

首先，根據網友大量測試提供的信息，綠壩軟件佔用大量內存，強行關閉瀏覽器，不能準確過濾色情圖像，容易一刀切地限制用戶瀏覽非色情內容⑭。更重要的是，綠壩軟件存在安全隱患，一旦大量安裝，極有可能被黑客控制，成為大面積僵屍網絡⑮，或是被盜取個人信息，使用戶行為遭到監視⑯。再者，該軟件的過濾庫包含了非色情類的政治性網站和關鍵詞，這有可能專斷地限制言論自由和信息流通⑰。

此外，政府也迴避了成年人是否有權瀏覽網上色情內容的問題，僅僅強調保護兒童，但實際上該軟件並沒有辦法做到區分成年與未成年網民。如果能由網站和服務商恰當地對用戶身份進行認證，可以部分解決這一問題，但其成本過於高昂，無法在短時間內進行統一，也給網民上網帶來不便⑱。在內容分級制度尚未確立的情況下，使用（耗費巨資的）軟件統一進行過濾難免是專斷的，其手段和目的並不相稱，這是任何政府決策都需要避免的。

但即使上述技術問題都解決了，還存在強制安裝是否可行的問題。國家有充分的理由要求保護未成年人免遭毒害，並且能夠得到相當數量家長

的支持⑲。但不應忘記，國家還有其他需要保護的重要價值，如何細緻地推進並保持不同價值之間的平衡才是最關鍵的。在筆者看來，在目前的體制下，沒有必要進一步將門檻強制設定在個人電腦和網絡邊緣，而最好是由使用者(家長和單位)自由決定安裝或卸載，並且不會由此增添個人信息安全的負擔。這種自我規制的解決方式主要有兩個要點：第一，用戶自行決定使用過濾技術；第二，這種決定是分散化的，而不能自上而下由政府推行⑳。要想實現這一政策目標，需要分別在內容分級、技術標準和培育競爭性市場上逐步推進，如果有這些相互關聯的良性配套機制，效果較以中間人把關更佳。從道理上講，用戶自行選擇內容要比服務商代為選擇更加靈活主動，因為服務商根據國家法律提供的模糊標準，更可能施加極端的自由裁量和自我審查。

二　網站內容與網站分級

內容分級是任何網絡過濾系統的前提條件，只有分級制度明確且為人所知，用戶才能有預期地採用過濾軟件，而這些軟件數據庫也必須根據分級標準而採取不同的措施。但是，問題遠遠沒有想像的簡單。首先，網站和內容數量眾多，不可能像影視作品一樣在統一標準之下通過人工進行審查分類；其次，除了明顯的色情網站外，更常見的情況是，一個網站往往包含了各種類型的內容，即使能審查整體上的網站，也無法審查隱蔽在子網頁中的內容。

在某種程度上，過濾軟件能夠解決上述問題，即通過IP地址過濾技術，過濾整體上提供色情內容服務的網站，而通過內容和圖像過濾技術過濾其他少量內容或網頁。這裏要詳細區分兩種情況：其一，就整體上傾向於某種服務的網站而言，有必要更進一步分級，即將其貼上某種瀏覽器或過濾軟件可識別的標籤，由用戶決定是否繼續瀏覽，例如專門的色情、賭博等網站。這既能夠便利家長和學校對兒童的保護，也可以保障言論自由㉑。其二，就單純的關鍵字或圖像過濾而言，也不能簡單粗暴地阻止用戶訪問，而是要為用戶提供某種分級理由讓用戶自主作出決定㉒。

中國大陸目前尚未進行媒體內容的分級立法，也沒有網站的分級規定。一般被認為屬於「限制級」或「三級」的內容往往是非法的，不允許生產和傳播；即使夾雜在正規內容中間，也將會被刪除，無論是否為成年人都無法觀看這樣的內容。而分級制度首先意味着承認成人內容應由用戶進行選擇接受，這在目前是無法實現的，從而網站分級也無從談起㉓。

中國大陸目前尚未進行媒體內容的分級立法，也沒有網站的分級規定。分級制度首先意味着承認成人內容應由用戶進行選擇接受，這在目前是無法實現的，從而網站分級也無從談起。

另一個出路是，可以從現有合法內容入手，實行政府主導的媒體簡單分級(如暴力或恐怖)，逐漸引導業界根據實踐自主分級，再到引導互聯網內容分級，並允許出現多個分級系統供用戶選擇。這樣既不存在政治敏感問題，也可以初步建立可操作的制度。

內容過濾軟件技術標準的設定也是一個問題。由國家設定的技術標準是指導全行業產品的基本要求，不僅制訂的過程需要公開透明，涉及到利益相關人的情況還有必要舉行聽證，並受到行政法和司法審查的約束調整㉔。就過濾軟件而言，技術標準卻遠未能滿足這樣的要求。2006年8月16日，前信息產業部發布實施了〈基於PC終端的互聯網內容過濾軟件技術要求〉，對過濾軟件市場提出了技術標

準。該技術標準是「以網址過濾、圖像過濾和文本過濾技術為主」，並「輔助以應用程序管理、上網時間管理等手段」，而「仍處於研究階段，還不十分成熟的」音頻和視頻過濾則「作為可選功能提出」。該標準對不良信息的定義為「淫穢、色情、暴力、賭博、自殺等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信息」，並就過濾軟件的基本功能進行了規定㉕。儘管允許軟件管理員在操作過程中擁有較大的自由度對過濾內容和網站進行調整，但這一標準並沒有涉及任何內容分級，很容易帶來任意性和不透明的毛病。

此外，政府同時發布了〈基於PC終端的互聯網內容過濾軟件測試方法〉，然而根據報導，經過中國軟件評測中心測試的綠壩軟件在很多方面都不符合這一標準㉖。因此，對未來的過濾軟件應當嚴格進行安全性能測試，並在公測過程中聽取網民意見，如有可能，可將軟件開源以增加透明度和穩定性。過濾技術存在的誤殺缺陷儘管難以避免，也應當由用戶自行決定是否繼續訪問並提供理由，這不僅能體現對用戶人格的尊重，也能更好地得到用戶配合。例如谷歌(Google)提供的搜索服務，在檢測到網站存有惡意代碼時會給用戶以警告，這樣用戶就對自己的行為負責。

對未來的過濾軟件應當嚴格進行安全性能測試，並在公測過程中聽取網民意見，如有可能，可將軟件開源以增加透明度和穩定性。過濾技術存在的誤殺缺陷儘管難以避免，也應當由用戶自行決定是否繼續訪問並提供理由。

三　競爭性市場

一旦具備了上述兩個條件，第三個條件就顯得更加重要，即要有一個充分競爭的過濾軟件市場，防止國家壟斷或一家獨佔。這不僅可以通過競爭篩選分級機制和促進安全性能，還可以避免因市場單一而帶來的大面積安全風險。

就此，我們可以同防病毒軟件的市場進行對比。網絡病毒和惡意軟件給國家和社會帶來的損失，未必小於保護未成年人不力帶來的損失，但國家並沒有強制在個人電腦上安裝殺毒軟件，而是將選擇權交給商家和用戶，他們面對的是一個高度競爭性的市場。儘管也有捆綁銷售殺毒軟件的情況，但用戶完全可以安全卸載並使用其他安全軟件，預裝搭售行為並不會給用戶帶來太大影響。

這種做法可以在內容過濾軟件的使用上加以借鑒。目前，除了綠壩軟件外，市場上還有數十種過濾軟件，都在以不同的方式發揮着作用㉗。在綠壩事件中，儘管政府強調本次採購的過程公正透明，但開發綠壩軟件的兩家公司同政府的關係仍受到了諸多懷疑，一年四千多萬的使用費也有尋租腐敗的重大嫌疑㉘。特別是強制要求預裝的行為，從未來消費者的網絡效應來看，也帶有明顯的行政壟斷色彩。一旦消費者習慣了某種軟件，就有較小的動力更換另一種替代品。一旦綠壩依靠政府權力獲得市場上的最大份額，那麼其他商家無疑會被逐漸排擠出市場，從而實現一家由上至下的控制，並最終由國家更加方便地直接控制用戶的網絡行為及其接收的信息。

但是，市場競爭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假定內容分級和安全標準都客觀存在，競爭性的過濾軟件市場仍然會存在失靈問題。這主要是由於商家為取悅用戶並急於贏利，過於強調產品的特徵，而忽視了需要長時間進行的產品測試。軟件行業的一個矛盾特徵是標準的極不統一，結果便是各自為政。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誰先推出新一代產品搶佔市場誰就獲利；至於漏洞和缺陷，則指望用戶反饋才會發出補丁，商家並不對軟件帶來的任

何安全風險負責。然而，在生產商得到反饋之前，也許漏洞已經被黑客找到並加以利用，一切都為時已晚。消費者很少具有專業知識對軟件的安全性進行測試，他們盲目依賴安全更新㉙。特別是內容過濾軟件本身很可能忽略了安全性能問題。

此外，通過軟件進行更新強化了生產商和消費者之間議價的不平等地位，因為每一次更新，生產商都可以重新訂立服務合同，迫使消費者由於網絡效應帶來的習慣而不得不接受。按照這一流行觀點，軟件不是產品，而是服務和授權。通過這樣的默認更新，軟件生產商可以發布消費者未意料到的更新並施加控制㉚。這種通過代碼層來控制應用層甚至內容層的控制，儘管有利於自上而下的規制，卻不利於用戶權利的保護㉛。例如，軟件生產商可能會不斷更新過濾數據庫而不必徵得用戶同意，由於整個操作過程的不透明，無論是網站還是網民都無法參與到過濾數據庫更新之中㉜，這就更加有必要強調分級系統的自主和用戶的自主㉝。國家的作用則是確保市場的有效競爭，努力統一和維護一個最低限度的技術標準，並對未達到這些標準的廠商進行懲罰。

四　創生性的電腦

安裝過濾軟件還有另一層各方未意料到的深意，即通過軟件的更新對終端用戶的行為進行監控。這不僅能夠被國家採用，像微軟 (Microsoft) 那樣的互聯網商業巨頭都有能力通過此種方式施加控制，從而在分布式網絡中逐漸創設出某個控制中心來。仔細說來，每一台電腦都是多功能的智能機器，它能滿足用戶的各種創造性需求，也能夠通過互聯網將各種創新廣泛傳播，由此產生了創生性的電腦和互聯網㉞。同時，電腦也可以進行破壞性活動，例如製造並散布病毒、惡意軟件，控制其他電腦發布垃圾郵件，傳播盜版作品等。而通過自動更新等控制，則能有效降低安全問題，而最好的辦法莫過於盡量減少電腦的創生性，使電腦變成某種「聾子終端」，這樣用戶只能按照某種設定好的方式使用電腦，而無法製作帶有安全問題的代碼或軟件。

我們在很多單位、圖書館和網吧都看到了這種控制方式的痕迹，管理者可以鎖定某些應用程序，禁止用戶自行下載安裝，甚至國家可以通過設定產品標準逐漸改造現有電腦，真正實現終端控制。通過綠壩事件，我們可以看到一個通過軟件進行公共治理的前景：把關人進一步從網絡中心移向邊緣，從網絡服務商和網站移向終端用戶和個人電腦。儘管政府聲稱綠壩並不收集用戶信息，但是如果目標是確保每台電腦的信息安全，那就只有通過一個統一的監控平台才能完美地解決問題。這樣，國家不僅可以知道用戶是否隨意卸載軟件，用戶被禁止訪問的網站和關鍵字也得以大規模搜集，從而更加便利於國家規制信息流通。問題於是就變成：究竟哪種方式能更好地維護信息安全，並不會同其他價值 (如言論自由) 相互衝突？這並非想當然就可以給出答案。中國現有的經驗是通過專項整治直接嚴格約束中間人，並間接約束網民行為。而綠壩事件證明了在配套制度健全之前，盲目為終端電腦引進過濾軟件只會遭到網民的反對，無法達到預期的規制效果。

通過綠壩事件，可以看到把關人進一步從網絡中心移向邊緣，從網絡服務商和網站移向終端用戶和個人電腦。儘管政府聲稱綠壩並不收集用戶信息，但是如果目標是確保每台電腦的信息安全，那就只有通過一個統一的監控平台才能完美地解決問題。

筆者並不盲目反對安裝終端過濾軟件，而只是想指出無論政府是否還要繼續推進此項計劃，都應當進行利弊權衡，並積極進行制度建設。事實上，在缺乏配套制度的時候，網絡服務商的特殊服務往往能夠起到替代作用，可以看成為用戶選擇的一個初步嘗試㉟。這也從反面說明尚無必要匆忙開展強制安裝過濾軟件運動。

五　結語

分散化的過濾技術和自我規制模式不僅是有效率的，也是對網民自我責任的確認。但是，目前國家仍然把打擊淫穢色情和保護兒童視為自己的責任，因此也就提供了通過軟件進行互聯網治理的正當性。

通過軟件對未成年人的上網行為加以規制，更多地應當是家長和學校的責任，而不是國家的職責。分散化的過濾技術和自我規制模式不僅是有效率的，也是對網民自我責任的確認㊱。但是，目前國家仍然把打擊淫穢色情和保護兒童視為自己的責任，無論是道德的，還是意識形態的，因此也就提供了通過軟件進行互聯網治理的正當性。問題在於，不僅這一方式存在諸多缺陷、缺乏配套制度，而且現實中地方政府並不會認真考慮這一問題。和其他政治性言論相比，淫穢色情可以得到容忍，甚至形成了產業鏈，通過軟件的治理有可能成為限制信息流通、加強地方保護主義的嚴厲舉措。國家完全可以在其他方面（例如教育和提供更多的精神消費品）發揮更多作用，各級政府也應當就事論事，真正做好治理淫穢色情內容的工作，取得廣大網民的支持，也為將來進一步探索虛擬世界的法律規制打下堅實基礎。另外，我們需要警惕的是直接控制個人電腦（以及其他智能終端）的意圖，無論這一意圖來自何處。目前這一議題尚未得到嚴肅討論，希望本文能夠引發對此方面更多的關注。

註釋

① Jonathan Zittrain, “Internet Points of Control”, *Boston College Law Review* 44, no. 2 (2003): 653-88.

② 即使在美國，過濾技術也得到廣泛的應用，參見R. S. Rosenberg, “Controlling Access to the Internet: The Role of Filtering”, *Eth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3, no. 1 (2001): 35-54；並且已經在法律上確立了過濾手段的正當性，參見左亦魯：〈過濾時代的美國互聯網管制（一）〉（2009年8月19日），人文與社會網，http://wen.org.cn/modules/article/view.article.php/1353。有關互聯網過濾較好的概述，參見Jonathan Zittrain and John Palfrey, “Internet Filtering: The Politics and Mechanisms of Control”, in *Access Denied: The Practice and Policy of Global Internet Filtering*, ed. Ronald Deibert et al.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8), 29-56; Monroe E. Price and Stefaan G. Verhulst, *Self-regulation and the Internet* (The Hague: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5), chap. 3。

③ 中央辦公廳：〈關於在互聯網經營單位以及社區、學校、圖書館、賓館等提供上網服務場所盡快安裝安全管理軟件的通知〉（中辦〔2002〕8號）（內部文件）。關於網吧電腦監控措施，參見胡凌：〈網吧治理的法律問題〉，《昆明理工大學學報》，2009年第7期，頁7-8。

④ 〈關於徵集綠色上網過濾軟件的緊急通知〉（2008年1月14日），綠航網，www.lssw365.net/lvhang/index.php/Content/index/pid/1/sort/11/id/32。

⑤ 〈「綠壩—花季護航」再攀高峰下載量喜破350萬〉（2009年4月15日），綠航網，www.lssw365.net/lvhang/index.php/Content/index/pid/1/sort/11/id/273。

⑥ 教育部、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務院新聞辦：〈關於做好中小學校園網絡綠色上網過濾軟件安裝使用工作的通知〉（教基二函〔2009〕3號），2009年4月1日，

www.moe.edu.cn/edoas/website18/72/info1241685430269372.htm。

⑦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計算機預裝綠色上網過濾軟件通知〉（工信部軟〔2009〕226號），2009年5月19日，引自綠航網，www.lssw365.net/lvhang/index.php/Content/index/pid/1/sort/11/id/513。該通知的措辭比較溫和，甚至沒有執行不力的處罰措施，顯然也並不指望廠商能嚴格貫徹。否則便不會只由工信部一家主導，而至少需要負責網絡信息安全的公安部協調行動。另外，政府的動機很複雜，此舉既可以擴大強制安裝範圍、增加銷售收入，又是工信部響應中央要求淨化網絡環境、保護未成年人的新舉措，還可以藉此過濾和屏蔽其他不良信息內容。

⑧ 明叔亮：〈「綠壩」爭議不止　各PC廠商反應不一〉（2009年6月11日），財經網，www.caijing.com.cn/2009-06-11/110182658.html。

⑨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搞活流通擴大消費的意見〉（國辦發〔2008〕134號），2008年12月30日，www.gov.cn/zwgk/2008-12/31/content_1192763.htm。

⑩ 〈綠色上網軟件隨聯想電腦下鄉〉（2009年3月5日），綠航網，www.lssw365.net/lvhang/index.php/Content/index/pid/1/sort/4/id/134；〈方正科技：家電下鄉產品已加裝「綠壩」〉（2009年6月9日），中金在線，http://news.cnfol.com/090609/101,1587,6003125,00.shtml。

⑪ 〈工業和信息化部新聞發言人就綠色上網過濾軟件問題答記者問〉（2009年6月30日），中國政府網，www.gov.cn/jrzg/2009-06/30/content_1354039.htm。

⑫ 其間「谷歌中國」被中國互聯網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中心點名批評傳播淫穢色情內容，並遭到暫停境外網頁搜索和聯想詞兩項業務的處罰，可以看成是政府為綠壩進行的緊急公關活動，試圖扭轉人們的看法，但效果不佳。後來儘管有報導為工信部部長李毅中的決策失誤辯護，但作為一個整體的政府部門的形象已經遭到嚴重損害。參見李瀛寰：〈綠壩通知出台始末：「國際通行做法」誤導李毅中〉，《時代商報》，2009年8月20日。

⑬ 金惠公司文件：〈綠色上網過濾軟件產品一年使用權及相關服務採購項目〉，www.scribd.com/doc/16272467/-。

⑭ 例如，黃牛和加菲貓的圖片也在過濾之列，因為它們的顏色較為接近肉色。參見熊雯琳、李好宇：〈「綠壩—花季」難以服眾〉，《電腦報》，2009年6月15日。這其實是所有圖像過濾技術的通病，有關問題的匯總另可參見網易專題：〈綠壩・花季護航使用報告〉，http://news.163.com/special/00013A7D/lvba.html。

⑮ 具體說是存在遠程緩衝區溢出漏洞（remotely-exploitable vulnerability），詳見Scott Wolchok, Randy Yao, and J. Alex Halderman, “Analysis of the Green Dam Censorware System”, www.cse.umich.edu/~jhalderm/pub/gd/。

⑯ OpenNet Initiative Bulletin, “China’s Green Dam: The Implications of Government Control Encroaching on the Home PC”, http://opennet.net/sites/opennet.net/files/GreenDam_bulletin.pdf。

⑰ 這給同性戀網站帶來了不少的麻煩，就像幾年前甲肝患病者的公益網站一樣。參見一陶：〈工信部「綠壩」攔截推遲　衛生部紅頭文件再度阻擊「同志」網站艱難時刻〉，《新文化報》，2009年7月30日。

⑱ 可以對比前些年政府推出的網遊實名制，對網遊公司來講成本高昂，對成年人來講較為繁瑣，最後也沒能推行下去。

⑲ 在一邊倒的聲討綠壩浪潮中，家長想要合理表達保護自己孩子的聲音被淹沒了，以至於誰要為打擊淫穢色情辯護，就被認為是和廣大網民過不去，所有人都認為問題是不證自明的。在這種情況下，幾乎所有的論壇都發生了「極化」（polarization）和「回音室」（echo chamber）效應。例如像方興東的一篇較為溫和的評論就很難看到。參見方興東：〈不強制、不監控，過濾

軟件就值得肯定！無需大驚小怪〉（2009年6月23日），方東興的博客，http://fxd163tech.blog.163.com/blog/static/242854132009523657 3480/。

⑳㉒ J. M. Balkin, Beth S. Noveck, and Kermit Roosevelt, "Filtering the Internet: A Best Practices Model", www.copacommission.org/papers/yale-isp.pdf.

㉑ 例如由世界萬維網聯盟（W3C）開發的「互聯網內容選擇平台」（Platform for Internet Content Selection, PICS）就是這樣一種網站自治的模式，該標準已經被微軟的IE瀏覽器設置為默認標準，參見www.microsoft.com/china/windowsxp/pro/winxppro/topics/childsafety.mspx。

㉓ 國內合法網站均不得傳播淫穢色情內容，以至於綠壩的色情網站數據庫被懷疑是抄襲了國外同類軟件的數據庫，因為只有國外網站才有通過軟件進行屏蔽的必要，國內一經發現直接就取締了。

㉔ 參見宋華琳：〈規則制定過程中的多元角色——以技術標準領域為中心的研討〉，《浙江學刊》，2007年第3期，頁160-65。

㉕ 參見http://download.csdn.net/source/1398053。值得注意的是，金惠公司與大正公司的股東之一——大正語言知識處理研究院——都參與了該標準的制訂，帶有明顯的壟斷和不正當競爭嫌疑。其他幾家公司也是國內過濾軟件市場的巨頭。一個健康有序的行業標準應當是在市場競爭中逐漸形成的，特別是軟件這樣帶有強烈網絡效應的產品。參見熊紅星：《網絡效應、標準競爭與公共政策》（上海：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2006）。

㉖ 網易專題：〈綠壩．花季護航使用報告〉；〈「綠壩．花季護航」是一個笑話〉，可能吧，www.kenengba.com/post/1149.html。

㉗ 〈不只有綠壩—花季護航：中國過濾軟件行業調查〉（2009年6月26日），中國信息產業網，www.cnii.com.cn/20080623/ca563316.htm。

㉘ 一篇較有影響的內幕披露報導可參見〈綠壩響應書上的隱身人：金惠是如何盜賣軍隊研究成果牟利的〉（2009年6月12日），http://jlguo.blog.sohu.com/118423209.html。

㉙ 詳細的闡述，參見David Rice, *Geekonomics: The Real Cost of Insecure Software* (Upper Saddle River, NJ: Addison-Wesley, 2008); Jennifer A. Chandler, "Improving Software Security: A Discussion of Liability for Unreasonably Insecure Software", in *Securing Privacy in the Internet Age*, ed. Anupam Chander, Lauren Gelman, and Margaret J. Radin (Stanford, CA: Stanford Law Books, 2008), 155-86.

㉚ 例如微軟可以發布「黑屏」補丁更新，執意不安裝此更新的用戶將會受到安全威脅。

㉛ Lawrence B. Solum and Minn Chung, "The Layers Principle: Internet Architecture and the Law", *Notre Dame Law Review 79*, no. 3 (2004): 815-948.

㉜ 胡泳：〈一款軟件何以管理一個複雜的社會〉（2009年6月10日），南都網，http://epaper.nddaily.com/A/html/2009-06/10/content_816123.htm。

㉝ 有學者建議可以由一個中立委員會提供最低限度的過濾詞庫，並在設計軟件時提供不同地區差異的模版供用戶選擇。這都是綠壩軟件中未曾涉及的。參見J. M. Balkin, Beth S. Noveck, and Kermit Roosevelt, "Filtering the Internet"。

㉞ Jonathan Zittrain, *The Future of the Internet and How to Stop I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8).

㉟ 例如中國電信的綠色上網業務，用戶可以自行選擇使用。參見http://ad.yinsha.com/ad_ telecom/lssw/lvse2.html。

㊱ 同樣的道理也出現在治療網癮的爭論中，我們看到家長不惜一切代價也要將「上網成癮」的孩子送進戒網院接受電擊治療，卻沒有人反思自己在教育子女中起到的作用。

胡　凌　香港大學法學院博士候選人

英格蘭為甚麼沒有歐陸式啟蒙運動

● 高力克

英格蘭歷史的獨特性在於：它並沒有一場引導革命的啟蒙運動，1688年的「光榮革命」甚至沒有收穫一部象徵革命成果的法典化成文憲法。這和法國及歐陸現代史大異其趣。

當歐洲大陸還沉睡在中世紀的漫漫長夜之中，北海邊陲的英格蘭島已曙光初現。數百年悠悠歲月，一場靜悄悄的變革正在英格蘭島上緩緩進行，現代文明由此誕生。

與隔海相望的歐陸大國法蘭西相比，歷史上英格蘭的島國性格頗顯獨異。歐洲現代化的歷史，一般呈現為一個以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啟蒙運動為思想先導而繼之以民主革命、工業革命的社會轉型過程。然而，英格蘭的現代史卻很難歸入這一歷史模式。以憲政模範著稱的英格蘭，其歷史的獨特性在於：它並沒有一場引導革命的啟蒙運動，1688年的「光榮革命」亦非一場革故鼎新的真正革命，而這場「不流血的革命」甚至沒有收穫一部象徵革命成果的法典化成文憲法。這一切都和法國及歐陸現代史大異其趣。

如果說伏爾泰（François Marie Arouet de Voltaire）、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和百科全書派等啟蒙哲人的思想引爆了1789年的法國大革命，那麼十七世紀英國革命之前並沒有一場類似的啟蒙運動作為先導。法國啟蒙運動初以自由英格蘭為典範，而英格蘭的社會轉型則前無古人。在十七世紀英格蘭思想界，哲學家、科學家培根（Francis Bacon）和科學家牛頓（Isaac Newton），很少涉獵社會領域。霍布斯（Thomas Hobbes）的《利維坦》（*Leviathan*）刊行於清教戰爭之後。而英國自由主義之父、英國革命的哲學代表洛克（John Locke），其《政府論》（*Two Treatises of Civil Government*）下篇和〈論宗教寬容〉（*A Letter Concerning Toleration*）皆刊布於「光榮革命」之後的1689年，同年，英政府頒布《權利法案》（*The Bill of Rights*）和《宗教寬容法》（*Toleration Act*）。洛克的自由主義學說毋寧是英格蘭憲政轉型的理論總結。

與此相聯繫，另一個耐人尋味的現象是，英國沒有知識份子！所謂「知識份子」是啟蒙運動的精神後裔。無獨有偶，法國不僅是啟蒙運動的故鄉，而且是知識份子的搖籃。知識份子是構成英法歷史差異的一大分水

嶺。與法國知識份子的光榮傳統相反，「知識份子」一詞在英國完全是一個具有貶義的舶來品，英國一直存在着一種「反知識份子的偏見」。反諷的是，那些被法國人視為英國知識份子的人，大多否認英國知識份子的存在。奧威爾 (George Orwell) 強調：「英國人不是知識份子。它們是令人恐懼的抽象事物。」①英國作家拉什迪 (Salman Rushdie) 則解釋說：「在英國，被當做知識份子來對待是種侮辱，沒有人願意被如此定義。」②在英國，作為法國舶來品的「知識份子」一詞，代表德雷福斯 (Alfred Dreyfus) 式用寫作表達政見的文人，後來它主要和社會主義 (尤其是布爾什維克) 相聯繫。「知識份子」的詞源學意義使其至今在英國仍具有負面的含義，它代表了刻板而囉嗦的法國思想家和被視為煽動者的左翼人士的形象③。

知識份子的原型是十八世紀法國啟蒙哲人，他們崇尚抽象理想、批判、反權力的基本性格，表徵着法國啟蒙運動和大革命的精神傳統。知識份子的激進形象在俄國遇到了志同道合的禮遇，而在英國則難覓知音。英國根深蒂固的「反知識份子的偏見」，無疑是英倫自由秩序之溫和演進模式的產物；而法國和俄國的知識份子史，則表徵着大陸帝國之啟蒙、革命與知識份子三位一體的歷史邏輯。

法國、俄國、中國等大陸國家皆由知識份子以啟蒙輸入現代性，進而導引政治革命。而英格蘭在憲政轉型之前，其自然演進的現代轉型已勢不可當。無論以現代轉型的何種標準考量，如斯密 (Adam Smith) 的從農業系統到商業系統、馬克思 (Karl Marx) 的從人的依賴性到人的獨立性、梅因 (Henry S. Maine) 的從身份到契約、滕尼斯 (Ferdinand Tönnies) 的從共同體到社會、韋伯 (Max Weber) 的商業與家庭的分離，英格蘭的社會轉型在十六世紀前的數百年間早已展開，其時英格蘭的現代性已相當顯著，它已經是麥克法蘭 (Alan Macfarlane) 所謂的「非農民的個人主義的社會結構」④。

一　島國與自由

英格蘭地處歐洲邊陲的北海列島，大海環繞的天然屏障，使它形成了得天獨厚的孤立而和平的地理環境。波濤洶湧的大海使其遠離大陸的戰火頻仍，並阻隔了大陸的絕對主義，從而形塑了一個熱愛自由和商業的民族。

1739年，孟德斯鳩 (Charles Montesquieu) 渡海遊歷英格蘭後驚歎：「我置身於一個與歐洲其他地方截然不同的國家。」⑤這位法國啟蒙學者深信地理環境對一國政體和民俗的重大影響。他在其名著《論法的精神》(*De L'esprit des lois*) 中寫道：島嶼的人民比大陸的人民愛好自由，海洋使他們和大的帝國隔絕；暴政不能夠向那裏伸展；征服者被大海止住了；島民很少受到征服戰爭的影響，他們可以比較容易保持自己的法⑥。孟氏進而指出：這個國家的民眾居住在一個大島上，擁有大量的貿易，所以有一切便利去取得海上的勢力。要保存它的自由，它就不需要有要塞、堡壘與陸軍，但它卻需要有一支海軍來保證自己免受侵略；這支海軍比一切國家的海軍都要優越⑦。

另一位法國思想家貢斯當 (Benjamin Constant) 亦發現，島國的非軍事化有利於自由。他強調：如果

「知識份子」一詞在英國完全是一個具有貶義的舶來品。英國存在着的「反知識份子的偏見」，無疑是英倫自由秩序之溫和演進模式的產物；而法國和俄國的知識份子史，則表徵着大陸帝國之啟蒙、革命與知識份子三位一體的歷史邏輯。

自由在英國已經保持了一百年之久，那是因為國家內部並不需要軍事力量。這種環境，特別是一個島國，使它的榜樣在大陸國家行不通⑧。一支強大的軍事力量會危及自由，正是這一點曾使許多自由的民族遭到了毀滅⑨。

安德森 (Perry Anderson) 則認為，英倫之島國孤立主義環境是絕對主義王權的天然屏障。他在《絕對主義國家的系譜》(*Lineages of the Absolute State*) 中指出，英國的自由，在於其島國抑制了王權絕對主義。在他看來，陸戰是推動歐陸絕對主義發展的動力⑩。對於文藝復興時代歐陸各君主政體來說，建立強大的軍隊是生存的先決條件。這種迫切性對於地處島國的都鐸王朝國家卻並不尖銳，從海上入侵英國的威脅並不嚴重。結果是，在英國向「新君主政體」轉變的關鍵時期，都鐸王朝國家既不需要、也不可能建立與法國、西班牙絕對主義相匹敵的軍事機器⑪。

布羅代爾 (Fernand Braudel) 則發現，不列顛群島四面環海，其自然條件有利於開展自由貿易⑫。安德森亦強調島國與商業之間的內在聯繫。在他看來，由於沒有迫在眉睫的經常性入侵造成的壓力，英國貴族在文藝復興時代遠離戰爭機器。在島國孤立主義的環境中，貴族階級非軍事化和重商主義傾向出現得非常早⑬。1588年，英國取得海上霸權後，海戰取代陸戰使英國萬無一失地將戰爭暴力推向海外，同時，統治階級對海事的關心首先聚焦於商業發展。海軍具有不同於陸軍的雙重性：它不僅可以作戰，而且可以從事貿易。不列顛殖民帝國就是海軍成果的集大成⑭。英國版的凡爾賽體制缺乏一些基本要素。歐陸絕對主義是以軍隊為基礎的。具有奇特諷刺意義的是，只要島國絕對主義無須徵發軍隊，就只能依賴其微薄的歲入存活。只有國會才能夠提供徵召軍隊的財源，而且，一旦召開國會，斯圖亞特王朝的權威肯定會瓦解⑮。

島國英格蘭的歷史命運是和海洋連在一起的。阿克頓勳爵 (Lord Acton) 曾不無自豪地宣稱：「我們的繁榮昌盛靠的是環境條件而不是種族條件。」⑯可以毫不誇張地說，英格蘭的歷史之謎，就隱藏在其島國獨特的地理環境之中。

二　個人主義傳統

如果說個人主義是現代性之價值和秩序的核心特徵，那麼，根據麥克法蘭富有獨創性的研究，個人主義在十六世紀之前的英格蘭已然存在了數世紀之久。至少從十三世紀始，英格蘭已在個人財產權、法律、經濟、政治和社會生活各方面形成了個人主義秩序，成為一個「非農民的個人主義的社會結構」。

麥克法蘭指出：歷史上的英格蘭擁有一種均衡的政體，它保障並表徵着經濟和法律的個人主義。高度分權化的行政體系形成了一個至關重要的大環境。不同的政治勢力之間保持着平衡，沒有任何一個政治勢力佔據支配地位，不論是國王、貴族、議會，抑或庶民。平衡一旦能夠維持，「民主制」便應運而生⑰。

在麥克法蘭看來，英格蘭不尋常的社會演化，表現為一種非農民社會結構。在歐洲大部分地區和中國、印度，歷史上都存在一小部分有文化的統治階級，他們與一大批貧困無知的

如果說個人主義是現代性之價值和秩序的核心特徵，那麼，根據麥克法蘭富有獨創性的研究，至少從十三世紀始，英格蘭已在個人財產權、法律、經濟、政治和社會生活各方面形成了個人主義秩序，成為一個「非農民的個人主義的社會結構」。

農民之間界限分明。英格蘭卻有一個顯著的特點：即店主、商人、製造業者、工匠、農業經營者等構成了一個龐大的中產階級。他們不是統治者，也不是農民。正因如此，英格蘭樹立了非凡的自信心並創造了巨大的財富⑱。斯密提出關於創造財富的三個條件是：和平、公平的稅收和健全的司法管理。英格蘭自1066年起，大致連貫地在八百年間成功地提供了這三個條件。一個遙遠的小島國從而將一種工業文明的新生活方式引入，甚至一度形成了有史以來最大的一個帝國⑲。

麥克法蘭進而指出：在英格蘭個人主義反映在個人私有財產權的概念、個人的政治與法律自由、個人應與上帝直接交流的觀點上⑳。自十三世紀起，英格蘭就並非建立在共同體之上，相反它已是一個開放的、流動的、市場導向的、高度中央化的國家㉑。其時，英格蘭的大多數平民就已經是無拘無束的個人主義者了，他們在地理和社會方面是高度流動的，在經濟上是「理性」的、市場導向的和貪婪攫取的，在親屬關係和社交生活中是以自我為中心的㉒。

流行的觀點認為，現代個人主義誕生於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啟蒙運動之大轉型期。而在麥克法蘭看來，實際上，經濟和社會生活中的個人主義在英格蘭的誕生要早得多。「無論我們怎樣定義個人主義，個人主義都出現於十六世紀的諸般變革之前，可以說，正是個人主義塑造了所有這些變革。」㉓

對於麥克法蘭來說，如果按照馬克思、韋伯等大多數經濟史學家所提出的標準，可以發現英格蘭在1250年的「資本主義」程度其實並不下於1550或1750年。英格蘭在1250年已經有了發達的市場，發生了勞動力的流動，土地被當作商品，徹底的私人所有權已經確立，出現了可觀的地理流動性和社會流動性，農場與家庭已經徹底分離，理性的簿記和利潤動機已廣泛流行。「十三世紀的英格蘭是一個沒有工廠的資本主義市場。」㉔在斯密尚未撰著之前，「經濟人」和市場社會已然在英格蘭存在了若干世紀㉕。

麥克法蘭指出，當美國革命領袖之一傑斐遜 (Thomas Jefferson) 寫下「我們認定以下真理是神聖的和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者賦予他們若干不可剝奪的權利，其中包括生命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這樣的名句時，他正在形諸言辭的，乃是一種發祥於十三世紀甚至更早期英格蘭的個人觀和社會觀㉖。

此外，不僅英格蘭在那時沒有農民，英屬殖民地也沒有農民。完全不曾有過農民階層的地區，恰恰是那些被英格蘭殖民的地區：澳大利亞、新西蘭、加拿大和美國㉗。

與英格蘭個人主義的興起形成鮮明比照的是，在法國，「個人主義」則是一個陌生的詞彙。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指出：「我們的祖先並沒有個人主義一詞，這是我們為了自己使用而編造出來的，在他們那個時代，實際上並不存在不隸屬任何團體而敢自行其是的個人。」㉘

流行的觀點認為，現代個人主義誕生於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啟蒙運動之大轉型期。而在麥克法蘭看來，經濟和社會生活中的個人主義在英格蘭的誕生要早得多。在法國，「個人主義」則是一個陌生的詞彙。

三　普通法與古代憲政傳統

英格蘭源遠流長的憲政傳統，源自古老的盎格魯—撒克遜習慣法，它構成了布萊克斯通 (William Blackstone) 所謂「帝國臣民與生俱來」的普通法傳統。誠如十五世紀英格蘭

王室首席法官福蒂斯丘爵士(Sir John Fortescue)所言：英格蘭的習慣法很古老，它先後為布立吞人、撒克遜人、丹麥人、諾曼人等五個民族所運用和接受㉙。普通法是英格蘭獨立於歐洲大陸法(羅馬法)系的獨特法律體系，它表徵着英格蘭司法的本質所在。普通法由習慣、基本準則和判例所組成，其主要內容是土地法和正當程序，它們構成了「英格蘭人的自由」的基礎㉚。

英國法律史上最著名的法學家、《法律總論》(*Institutes of the Laws of England*)作者柯克爵士(Sir Edward Coke)大力闡揚《大憲章》(*Magna Carta*)的自由精神，將其歸為英格蘭根本法的宣示。他對第二十一條給出了一個寬泛的解讀：它擴展至所有自由的男女，它保障在所有刑事審判過程中的正當程序，它甚至禁止國王授予有損臣民權利和自由的壟斷權。經過柯克的詮釋，「諸自由權利」一詞具有了廣泛的內涵，它不僅具體地指臣民在其基本追求中免於干涉，而且也被用於涵括王國的整個根本法。因而《大憲章》亦被稱為「英格蘭諸自由權利的大憲章」㉛。1628年，柯克領導國會通過的《權利請願書》(*The Petition of Right*)即援引了《大憲章》古老的「諸自由權利」。《大憲章》(1215)、《權利請願書》(1628)和《權利法案》(1689)，構成了英格蘭一脈相傳的自由憲政傳統。

福蒂斯丘爵士將英格蘭政制歸為一種混合了王室統治和政治統治的「政治且王室的統治」。他強調：「在英格蘭王國，不經過三個等級的同意，王不制訂法律，也不向他們的臣民強徵捐稅；並且，即使是王國的法官，根據他們的誓言，也不能作出違背王國法律的審判，哪怕君主命令他們背道而行。」㉜

在中世紀，英國貴族開創了自由傳統。1215年《大憲章》將國王置於法律的約束之下，在貴族與國王的長期對抗中形成了獨特的英格蘭憲政傳統。十七世紀英格蘭從中世紀憲政向現代憲政轉型，是權力限制模式的轉型，即從《大憲章》的「王在法下」(法律限制)到「光榮革命」的「王在議會」(政治限制)的轉型。

君主制、貴族制和民主制三位一體的「混合制」是阿奎那(Thomas Aquinas)最推崇的政體。英格蘭古老的有限君主制，即屬於典型的「混合制」政體，它形成了中世紀憲政的基礎。柏克(Edmund Burke)指出：國王、貴族院和平民院是英格蘭憲政體制的「三根粗繩」，它們是國家莊重而坦率的憲法上的保障，是對每個人存在和權利的保障。這三位一體的政治體制足以維護各種類型的財產和尊嚴。它可以使高貴者免於嫉妒的侵害和貪婪的劫掠，使低賤者免於壓迫的鐵手和輕蔑的侮辱㉝。

英格蘭的自由傳統建基於古老的英格蘭人的權利，而非抽象的「人權」。這種英格蘭人的權利是實在的、有記載的、世襲的珍貴權利。柏克指出：從《大憲章》到《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f Right*)，英國憲法的一貫政策是，將自由當作祖先留傳的並轉交後代的遺產，也將它當作專門屬於這個王國人民的資產，這一遺產和資產同其他更普遍、先在的權利毫無關係。這樣，英國憲法在差異性中保持了統一性。英國有世襲的國王、世襲的貴族，還有平民院以及從無數先輩那裏繼承特權、公民權和自由權的人民㉞。

從《大憲章》到《權利宣言》，英國憲法的一貫政策是將自由當作祖先留傳並轉交後代的遺產、當作專門屬於這個王國人民的資產，這一遺產和資產同其他更普遍、先在的權利毫無關係。這樣，英國憲法在差異性中保持了統一性。

英格蘭憲政的獨特之處，在於其沒有一部法典化的成文憲法。誠如麥基文(Charles H. McIlwain)所言：「英格蘭也許是現代歐洲國家中最富憲法精神的國家，但卻是唯一沒有將其憲法訴諸正式文件的國家。其之所以如此，……是因為，對專斷統治的限制已經根深蒂固於民族傳統之中，以至於英格蘭並不存在對國民幸福的嚴重威脅，從而他們根本就無必要採用法典。」㉟麥基文強調：憲法並不是創造，而是生長；不是國家法典，而是民族遺產㊱。

在英格蘭中世紀憲政主義傳統中，憲政表現為審判權與治理權的平衡。麥基文指出：中世紀後期英國也經歷了治理權侵吞審判權的過程，但英國抵禦了歐洲大陸王權絕對主義的入侵。審判權之所以免於滅絕，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是古代英格蘭普通法之無與倫比的牢固性；二是國王和臣民之間新的極端宗教紛爭的出現㊲。普通法與新教是英格蘭抵禦絕對王權的兩大武器。在十六、十七世紀審判權與治理權的鬥爭中，法律人與新教徒結盟，反對王權侵蝕㊳。

安德森認為，英國與法國歷史的分道揚鑣，源於兩國絕對主義的消長。他指出，「當法國成為西歐最強大的絕對主義國家的發祥地時，無論從哪個角度看，英國都經歷了一種非常特殊的、日益收縮的絕對主義統治。」㊴在中世紀英國獨一無二的混合型國會中，國會成員沒有風行歐洲大陸的貴族、教士、市民三個等級的劃分。騎士、市鎮代表通常與貴族、主教並肩而坐㊵。

憲政的本質是對權力的限制。英格蘭政治轉型之利，在於其古代憲政的創造性轉化，即從對王權的法律限制(王在法下)到政治限制(王在議會)的轉型。這種對權力「限制」的轉型並不是從無到有的革故鼎新，而是「舊瓶裝新酒」的推陳出新，它只是中世紀英格蘭「混合制」之重心的轉移。

四　平等化的社會結構

平等是民主社會的基本特徵，而英格蘭社會的平等化遠早於法國等大陸國家。

托克維爾沒有被英格蘭貴族社會的外觀所迷惑，而是深入發現了其社會平等化的趨勢。在他看來，使得英國不同於歐洲其他國家的並不是它的國會、它的自由、它的公開性、它的陪審團，而是更為特殊、更為有效的某種東西。英國是真正將種姓制度摧毀而非改頭換面的唯一國家。在英國，貴族與平民共同從事同樣的事務，選擇同樣的職業；而更有意義的是，貴族與平民通婚㊶。

托克維爾通過語言社會學的考察，揭示了英國等級消亡和階級融合的平等化趨勢。他發現，若干世紀以來，gentilhomme(貴族)一詞在英國已完全改變了含義，而roturier(平民)一詞現已不復存在㊷。跟蹤gentleman(紳士)一詞的命運——它從法語gentilhomme一詞衍化而來——將看到它的意義在英國隨着不同的社會地位互相接近、互相融合而擴大。每一世紀，這個詞所指的人的社會等級就更低一點。它最終和英國人一起傳到美國。在美國，它被用來泛指所有公民。它的歷史亦即民主的歷史。在法國，gentilhomme一詞始終局限於它的原始含義的狹窄範圍；大革命後，這詞已幾乎無人使用，但詞義從未改

英格蘭政治轉型之利，在於其古代憲政的創造性轉化，即從對王權的法律限制(王在法下)到政治限制(王在議會)的轉型。這種對權力「限制」的轉型並不是從無到有的革故鼎新，而是「舊瓶裝新酒」的推陳出新。

變，仍舊是指該種姓的成員。這個詞之所以原封不動地保存下來，原因在於種姓本身被保留，仍和以往一樣與其他社會等級分離㊸。

托克維爾認為，如果說英國的中產階級不僅沒有對貴族進行戰爭，反而如此緊密地與貴族聯合在一起，這絕不是因為英國貴族具有開放性，而是因為英國貴族的外形模糊，界限不清；不是因為人們能夠進入貴族階級，而是因為人們從不知道甚麼時候他們進入了貴族階級㊹。

托克維爾指出：在英國，幾個世紀以來，除了有利於貧苦階級而陸續推行的納稅不平等外，其他捐稅不平等已不復存在。不同的政治原則能將如此鄰近的兩個民族引向完全不同的方向——十八世紀在英國享有捐稅特權的是窮人；而在法國則是富人。在英國，貴族承擔最沉重的公共負擔，以便獲准進行統治；在法國，貴族直到滅亡仍保持免稅權，作為失掉統治權的補償㊺。

十六世紀英格蘭的宗教改革，使其成為一個新教國家。新教倡言個人直接與上帝交流的信仰自由，其「因信稱義」的教義和牧師選舉的共和式長老制，具有反權威、自由、平等和民主的傾向。

女權是平等最深刻的內涵之一。在中世紀英格蘭，婦女雖然不具有公法賦予的政治權利，但在私法領域卻享有與男子平等相當的私人權利。麥克法蘭援引英國著名史家梅特蘭(Frederic W. Maitland)的《英格蘭法律史》(*The History of English Law before the Time of Edward I*)指出，在布雷克頓(Henry de Bracton)時代，婦女處於私法的全部範圍以內，是男子的同等人。婦女可以持有土地，可以擁有動產，立遺囑，訂合同，參加訴訟㊻。

個人主義是與自由和平等相伴隨的。麥克法蘭在討論中世紀英格蘭的「平等主義的個人主義」時指出，至少從十三世紀以來，在英格蘭，個人比團體更為重要，社會等級體系亦不封閉，其間不存在從等級制走向平等的一系列必要的漸進階段。實際上，等級制與平等是可以同時並存的兩擇體系㊼。

在中世紀後期，社會流動造成了社會等級界限的模糊。貴族的非軍事化強化了其商業化傾向，而王室大量授勳和出售爵位則使新貴族的隊伍不斷擴大。據哈里遜(William Harrison)的《英國紀實》(*The Description of England*, 1577)記載，在英格蘭，商人和紳士常常互換等級。同時，由於英格蘭獨特的長子繼承制，貴族由長子繼承爵位和產業，其次子和幼子往往從事商業和自由職業㊽。這種繼承制不僅保留了地產的完整，而且促進了貴族子女平民化的社會流動。

另外，英國的騎士不像歐洲大陸國家的騎士那樣構成一個獨立的等級。同樣，英國議會下院的成員也不同於法國的第三等級。貴族與封建主義的衰落，使社會上層等級具有開放性的特點㊾。這些都表徵着中世紀英格蘭社會的平等化趨勢。

五　新教的宗教自由精神

十六世紀的宗教改革導致了以羅馬教宗為中心的天主教世界的分裂。新教是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宗教改革之後從天主教脫離出來的新宗派，它以否認羅馬教皇的絕對權威和教會的特權，而與天主教分道揚鑣。十六世紀英格蘭的宗教改革，使其成為一個新教國家。1534年，亨利八世(Henry VIII)以王權反叛天主教，創立了屬於新教的英國國教聖公會。其後，信奉新教的伊利莎白女王(Elizabeth I)推進了宗教改革。十七世紀中葉，英格蘭改革聖公會的清教徒運動進一步推進了新教運動，從而產生了脫離聖公會的長老會、公理會、

浸會、公誼會等新教派，形成了教派林立的宗教環境。

作為基督教改革派，新教倡言個人直接與上帝交流的信仰自由，其「因信稱義」的教義和牧師選舉的共和式長老制，具有反權威、自由、平等和民主的傾向。新教的興起，代表了中世紀末歐洲社會平等化和民主化的歷史趨勢。

孟德斯鳩在比較天主教和新教時指出：天主教比較宜於君主國，耶穌新教比較宜於共和國。在十六世紀，當基督教不幸分裂為天主教和新教的時候，北方的民族皈依了新教，而南方的民族則仍然保存了天主教。這是因為北方的民族具有並將永遠具有一種獨立和自由的精神，這是南方民族所沒有的。所以，一種沒有明顯的首長的宗教，比一種有明顯的首長的宗教，更適宜於那種風土上的獨立無羈的精神[60]。英國的每一個公民都有其自由意志，指導他們的就是自己的理智或幻想，因此每個人或者對各種宗教都不關心而信奉最有勢力的宗教，或者熱心於一般的宗教，由此增加了教派的數目[61]。托克維爾則強調：「在英國，清教徒的主力一直是中產階級」，「清教的教義不僅是一種宗教學說，而且還在許多方面摻有極為絕對的民主和共和理論。」[62]

需要指出的是，如果認為反叛天主教的新教天生具有宗教寬容的品格，那就大錯特錯了。實際上，新教發動宗教改革的訴求是宗教自由，而不是宗教寬容。弔詭的是，宗教寬容恰恰表徵着最徹底最純粹的宗教自由精神。

十六世紀由亨利八世推動的宗教改革，其政教合一的國教仍保留了天主教遺風。在宗教改革時代，英格蘭充滿了新教與天主教、清教與國教的鬥爭。清教為加爾文派新教在英格蘭的發展，清教主義是英國自由主義的重要思想資源。誠如拉吉羅 (Guide De Ruggiero) 所言：非國教教義是英國自由主義的支柱[63]。1630年代起，國會成為清教運動的中心，清教運動由此與憲政運動合流，1640年內戰即清教徒主導的國會反抗王權暴政的清教戰爭。從十六世紀亨利時代到十七世紀「光榮革命」的一個半世紀裏，英國清教徒在反抗國教的鬥爭中前赴後繼，付出了殉道、流放、監禁的代價，才終於實現了信仰自由，並完成了政教分離的宗教改革。

在英格蘭，宗教改革與憲政轉型之間並沒有一個啟蒙運動相聯繫。英格蘭革命毋寧是宗教改革的產物。從反對查理一世 (Charles I) 的清教戰爭，到反對天主教國王詹姆斯二世 (James II) 的「光榮革命」，這場歷時半個世紀的國會反抗國王的鬥爭，既是宗教改革的勝利，也是憲政轉型的勝利。此即英格蘭清教運動對憲政的偉大貢獻。

格雷 (John Gray) 指出：自由主義在英國和法國的發展形成了鮮明的對比，在法國以及其他天主教國家如意大利和西班牙，自由主義始終持有一種比它在英國所獲得的更為顯著的自由思想與反教權的偏見；而同樣在這些國家，宗教異端並非必然與宗教寬容的要求聯繫在一起。法國新教思想家加爾文 (Jean Calvin) 的教義在日內瓦製造了人類歷史上最具壓迫性的社會之一。而在德國，路德的新教教義則包含了一種威權主義而非自由主義的政治內涵。在歐洲大部分地區，對宗教寬容的訴求是新教徒與天主教徒之間政治鬥爭的一個副產品；只有在英國，宗教上的非國教主義與自由主義之間的聯繫在經過數個世紀之後才得到牢固的確立[64]。

在英格蘭，宗教改革與憲政轉型之間並沒有一個啟蒙運動相聯繫。英格蘭革命毋寧是宗教改革的產物。從反對查理一世的清教戰爭，到反對天主教國王詹姆斯二世的「光榮革命」，既是宗教改革的勝利，也是憲政轉型的勝利。

隨着北美移民潮的興起，英格蘭的新教飄洋過海，在北美新大陸生根開花。而歐洲民主化浪潮，正是循新教國家、天主教國家、東正教國家之序而漸次演進的。

六　結語

在十八世紀啟蒙時代，當法國啟蒙哲人以「解放哲學」反抗束縛人性的君主專制、貴族特權、教會專斷之時，捷足先登的英格蘭人已於十七世紀完成憲政轉型而成為第一個現代國家，並開始在經濟領域醞釀一場行將席捲世界的市場革命和工業革命。

啟蒙是革命的催產素。英格蘭數百年自然演進的社會轉型猶如健康母體的自然分娩，無需啟蒙的催產素。啟蒙導引革命，其人為、建構、激進在所難免。此為法國等國的「大陸性格」使然。

英格蘭人在世界文明史上之脱穎而出，領袖群倫，決非始於十七世紀的政治轉型。構成英格蘭現代史的關鍵，毋寧是其具有現代品格的個人主義。民初思想家杜亞泉對此已有深刻認識：「在中世英國與大陸各國，國民之性格，已有著明之差別。試將拉丁諸國法律與英國法律比較觀之，前者為本於羅馬法之君主專制法律，有悉將個人犧牲之之勢。後者則為從社會意志產出之法律，常保護個人。近世以來，英國人之性格，雖大變化，至於尊重個人之權利與自由，則為與大陸諸國不同之特質。英國人自中世以來，實以此點為最優秀也。」「今日之英國，實即個人主義之結果。」[55]

麥克法蘭關於現代個人主義起源的研究，挑戰了將個人主義歸為文藝復興、宗教改革、啟蒙運動之大轉型時期產物的觀點，而將個人主義的起源追溯到中世紀英格蘭的經濟社會變遷史中。在麥氏看來，經濟和社會生活中的個人主義在英格蘭的誕生，要遠早於大轉型時期。而正是個人主義，塑造了所有這些變革。如果英格蘭自十三世紀以來已演變為一個「非農民的個人主義的社會結構」，而自由、權利、憲政、平等和個人主義已植根於民族傳統之中，那麼，其憲政轉型自然無需啟蒙運動的思想動員。英格蘭無啟蒙運動，源於其社會轉型之整體性變遷的水到渠成。

除了英格蘭外，盎格魯—撒克遜海洋國家的另一典範是美國。作為大英帝國殖民地的北美，實為一孤立的巨型島國。美國的自由精神源於飄洋過海的英格蘭清教徒的《五月花號公約》(*The May Flower Compact*)，此為北美第一部移植英格蘭自由精神的自由憲政宣言。「五月花號」的清教徒無需啟蒙，他們自己就是偉大的啟蒙者。擁有「自由心靈」(傑斐遜語) 的新英格蘭移民亦無需啟蒙，與其説霍布斯、洛克是他們的啟靈人，毋寧説他們是社會契約的創造者和實驗者。新大陸得天獨厚的自由環境、英裔移民一脈相承的英格蘭自由傳統、殖民地一個多世紀的自治歷史，使北美人民開創了民主的世紀，並將移植的英國個人主義傳統發展到極致。由此，海洋國家英格蘭和北美新英格蘭，成為現代文明的主要源頭。

康德 (Immanuel Kant) 曾對以人的內在價值和精神自由為鵠的之德國式啟蒙作了如下概括：「這一啟蒙運動除了自由而外並不需要任何別的東西，而且還確乎是一切可以稱之為自由的東西之中最無害的東西，那就是在一切事情上都有公開運用自己理性的自由。」康德以此與以政治自由為主要訴求的法國啟蒙運動劃清了界限[56]。自由是啟蒙的核心主題。無論是法國啟蒙運動所追求的政治自由抑或德國啟蒙運動所追求的精神自由，對於英格蘭人來説都早已成為民族遺產。誠如麥克法蘭所言，英國在中世紀就形

成了建基於私有財產權的深厚的自由傳統和個人主義傳統。

啟蒙是革命的催產素。英格蘭數百年自然演進的社會轉型猶如健康母體的自然分娩，而無需啟蒙的催產素。法國社會轉型則先天不足，乃需藉啟蒙之催產。因而，啟蒙毋寧是大陸國家的特產。啟蒙導引革命，其人為、建構、激進，固在所難免。此為其「大陸性格」使然。

註釋

①②③ 貝爾特澤納（Clarisse Berthezène）：〈英國的知識份子：不真實的反常現象〉，載萊馬里（Michel Leymarie）、西里內利（Jean-François Sirinelli）主編，顧元芬譯：《西方當代知識份子史》（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7），頁30；30；31。

④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㊻㊼ 麥克法蘭（Alan Macfarlane）著，管可穠譯：《英國個人主義的起源：家庭、財產權和社會轉型》（北京：商務印書館，2008），頁256；4；4；6；11；214；215；255；254；259；263；263；177；256。

⑤㉘㊶㊷㊸㊹㊺ 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馮棠譯：《舊制度與大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92），頁122；134；122；122-23；123；127-28；138。

⑥⑦㊿51 孟德斯鳩（Charles Montesquieu）著，張雁深譯：《論法的精神》，上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95），頁282；324-25；142；325-26。

⑧⑨ 貢斯當（Benjamin Constant）著，閻克文、劉滿貴譯：《古代人的自由與現代人的自由》（北京：商務印書館，1999），頁161；162。

⑩⑪⑬⑭⑮㊴㊵ 安德森（Perry Anderson）著，劉北成、龔曉莊譯：《絕對主義國家的系譜》（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頁128；122；124-25；132；139；113；114。

⑫ 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著，顧良、施康強譯：《15至18世紀的物質文明、經濟和資本主義》，第一卷（北京：三聯書店，1992），頁627。

⑯ 阿克頓（Lord Acton）著，侯健、范亞峰譯：《自由與權力：阿克頓勳爵論說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頁393。

㉙ 福蒂斯丘（John Fortescue）：〈英格蘭法律禮讚〉，載洛克伍德（Shelly Lockwood）編：《論英格蘭的法律與政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頁57。

㉚㉛ 斯托納（James R. Stoner, Jr.）著，姚中秋譯：《普通法與自由主義理論：柯克、霍布斯及美國憲政主義之諸源頭》（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29；33。

㉜ 福蒂斯丘：〈論自然法的屬性〉，載《論英格蘭的法律與政制》，頁163。

㉝㉞ 柏克（Edmund Burke）著，蔣慶、王瑞昌、王天成譯：《自由與傳統：柏克政治論文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頁62；35。

㉟㊱㊲㊳ 麥基文（Charles H. McIlwain）著，翟小波譯：《憲政古今》（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頁11；16；60；81。

㊽㊾ 沈漢：《西方社會結構的演變：從中古到20世紀》（珠海：珠海出版社，1998），頁393、142；391。

㊷ 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董果良譯：《論美國的民主》，上卷（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頁39、36。

㊸ 拉吉羅（Guido De Ruggiero）著，楊軍譯：《歐洲自由主義史》（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1），頁108。

㊹ 格雷（John Gray）著，曹海軍、劉訓練譯：《自由主義》（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頁24。

㊺ 杜亞泉：〈英皇之加冕禮〉，《東方雜誌》，第8卷第4號（1911年6月21日），頁21。

㊻ 康德（Immanuel Kant）著，何兆武譯：〈答覆這個問題：「甚麼是啟蒙運動？」〉，載《歷史理性批判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90），頁24。

高力克 浙江大學國際文化學系教授

中國獨立電影《蔓延》中的「盜版」

● 張英進

知識產權的概念涉及真實性、原創性，以及對公正、合法使用等法律範圍的具體確定①。然而，就中國獨立電影而言，這些概念卻是藝術家在重新定位盜版時所反覆質疑的，而他們定位的方法也多種多樣，或簡單的直涉，或創造性的重構，或戲謔的模仿，或置之不顧。當中國獨立電影人通過重構的方式再次編織電影原作時，他們不再把原作的原創性視為必須尊重或確保的事物，而是視之為每次能夠反覆創造、反覆進行互文意義生產的東西。對盜版作品進行創造性重構的情況可以發生在兩個層面：第一，藝術家在銀幕外的日常生活中對盜版作品的使用；第二，藝術家在銀幕內創造性地選擇使用被盜版的材料。這兩種互文關係都使盜版成功地展現在銀幕內外。本文通過解讀《蔓延》(何建軍導演，2004) 中盜版的互文性，以探討中國獨立電影從原創到再創造的發展過程。

當中國獨立電影人通過重構的方式再次編織電影原作時，他們不再把原作的原創性視為必須尊重或確保的事物，而是視之為每次能夠反覆創造、反覆進行互文意義生產的東西。

正如《蔓延》的英文片名*Pirated Copy* (即盜版) 所暗示，影片將虛構的敘述建立在電影盜版的互文性重構之上。相比之下，中文片名則弱化了盜版的法律含義，而強化了象徵意義上野草「蔓延」的再生能力。值得指出的是，在筆者看到的影片錄像帶上，打印的是另一個英文片名*Spreading* (即蔓延)。《蔓延》的開場鏡頭抓住了「野」的意義進行表達，揭示盜版在消費者中像野草一樣蔓延。影片並沒有採取傳統電影鏡頭的處理方式，而是用快速閃過的畫面表現街道旁小商販和購買者為盜版影碟討價還價的場面 (7到15元不等，因場地而異)。他們或說標準的普通話，或帶有方言口音，不同言語的使用給人一種無政府狀態的感覺。搖晃的手持攝影機將那些在擁擠的公共汽車站、街道的拐角或地鐵站裏進行的非法交易做了特寫的處理，偶爾也會突然出現意料之中的警察追逐盜版小販的鏡頭。電影盜版作為弱

* 本文初稿由柳迪善翻譯自英文，筆者自校。

者生存空間的邊緣性在國家權力監視下的殘酷生存狀態就這樣展示出來。

鑒於這種弱者與強者之間的緊張關係，《蔓延》在三個重要方面重新設置了盜版問題：第一，它對於霸權力量採取了對立姿態，並微妙地挑戰了國家打擊盜版的合法性；第二，它歡慶消費盜版時所產生的解放性效果，並質疑束縛個人身份和性自由的傳統概念；第三，它將焦點對準了弱勢群體的艱難生存狀況，從而展現了當代中國在重構全球—本土動力時多變的現實情景。

一　對國家的微妙挑戰

在《蔓延》中所表現的國家與民眾的對立姿態，是導演作為獨立電影人身份的一個明顯特徵。1985年，何建軍在著名的北京電影學院特別開設的一個導演班進修，並在兩部先鋒影片《黃土地》(1984) 和《孩子王》(1987) 中擔任助理導演，而這兩部影片都出自第五代導演陳凱歌之手。與第五代導演不同的是，何建軍並沒有留在國營製片廠裏，而是選擇了獨立拍片的方式；他為自己的電影籌集私人資金，並通過非官方渠道進行影片的發行、放映。這種情況大多發生在國外，但偶爾也出現在中國內地②。

何建軍與張元和王小帥一起，在1990年代初開始了中國地下電影的製作，後來成為「非法的」、具有造反精神的第六代導演的中堅人物。他們的電影一直在美學、意識形態和體制方面對中國的文化與政治傳統提出質疑。從美學上來說，他們拋棄了中國通俗劇模式和好萊塢商業片的美學，而取法瀰漫着存在主義危機意識、具有創新意味的歐洲藝術電影的精神。從意識形態上來說，他們拋棄了宏大敘事和烏托邦的理想 (民族寓言、啟蒙精神、革命話語)，而選擇了邊緣人 (搖滾音樂人、異化的藝術家、精神病人、四處流動的民工、妓女、男女同性戀者) 和他們非傳統、顛覆性、邊緣化的生活方式作為影片的重點表現對象③。

像何建軍的早期作品《懸戀》(1993) 和《郵差》(1995) 一樣④，《蔓延》也是一部非法作品，因為他從來沒有將此片送交相關政府部門審批。但非法性質本身就是這部影片所要表達的對合法性的挑戰。這體現在影片中對盜版碟小販小王的拘留過程中 (與他一同被拘留的還有一個騎自行車載着孩子沿街叫賣「毛片」〔黃碟〕的婦女)。「你們為甚麼抓我？我沒有犯法！」小王一邊被警察拖走，一邊徒勞地反抗。在警察局裏，一位警官看到日本導演大島渚的《感觀王國》(1976) 的影碟封面，警告小王說，賣色情片是要坐牢的。小王卻反駁，大島渚是藝術電影的導演，他在作品裏宣揚的是人性和人道主義。但小王的

何建軍對《蔓延》中審查場面的表現，其意圖在於鼓勵觀眾對國家提出哪怕是微妙的挑戰，即質疑國家對視覺產品作出法律界定的權利，也質疑國家採用暴力手段控制電影盜版的合法性。

《蔓延》微妙地挑戰了國家打擊盜版的合法性。

聲音卻在這位警官放映盜版碟的時候慢慢減弱——影片呈現的畫面是一位極富同情心的女性向一個正在手淫的老頭暴露自己的下體。

對於國家是否能劃清藝術電影和色情電影的界限這一問題上，小王顯然不是一個有力的挑戰者，但何建軍對這個審查場面的表現，其意圖在於鼓勵觀眾對國家提出哪怕是微妙的挑戰，即質疑國家對視覺產品作出法律界定的權利，也質疑國家採用暴力手段控制電影盜版的合法性。何建軍似乎要表白，盜版現象是無法從道德的層面上去根除的，因為甚至色情電影也在人道主義意義上使觀眾受益。影片中，小王以人道主義為藉口進行自衛，這確實可以為某些販賣毛片和情色片的小販作為開脫的理由，因為從某種意義上來說，電影盜版為無業和無就業能力的人群（如賣黃碟的婦女）提供了獲得生計的機會。

《蔓延》以一連串的奔跑鏡頭給觀眾留下了充滿希望的結尾。與《羅拉快跑》相比，《蔓延》的主角也許跑得沒有德國人那麼優雅，但他們面對的卻是類似的生存困境。

電影盜版現象與就業問題在另一部故事片《哭泣的女人》(2002) 裏得到了戲劇化的表現。這是一部由劉冰鑒導演的獨立影片，開場是天安門廣場——中國權力中心的絕對象徵——附近的北京街頭的景象。女主角是一個無業的盲流女民工，她向鄰居借來一個孩子，然後就揹着這個孩子在北京街頭兜售每張7至8元的盜版碟。她自稱顧客想買甚麼，她就能提供甚麼。這時，一個騎自行車的男子停下來，朝她帶拉鏈的夾克衫裏探望，她牽着身邊的孩子，不安地四下警惕觀望。這個男子在她的夾克衫裏四處摸尋色情電影的鏡頭，看來就像一個男子正對女子施以性騷擾。這場戲具有諷刺意味，因為一切都發生在光天化日之下，而且事情發生的地點似乎離天安門廣場不遠。

隨着情節的發展，她好不容易逃開警察的追捕，不料當她停在小巷邊喝水的時候卻被抓住了。兩個警察碰巧路過，認出了犯有前科的她。因為這只是她在賣盜版碟時第二次被抓，所以他們只沒收了碟片，將她放走了。由於失去了進購盜版碟的所有資金，她只能離開北京回到家鄉，最後成為了當地一名職業的「哭喪女」。這個逮捕過程中一個更具諷刺意味的細節是，當她走後，警察們卻開始交換有關沒收的盜版碟的信息，並將各自感興趣的影片扣留下來自己享受。這裏，獨立電影人似乎再次為電影盜版辯護，因為盜版為廣大消費者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娛樂來源，甚至對執法者也不例外。

影片《哭泣的女人》中短暫的追逐和捕獲場面再次將我們帶到《蔓延》的語境中，因為後者在結尾處再次挑戰了國家打擊盜版的合法性。如果說《蔓延》開始的拘留場面毫無疑義地提醒觀眾在當代中國社會司空見慣的現實事件，那麼結尾的逃脫場面則表達了何建軍希望在霸權力量的控制下為弱者留下一個措施有效的生存空間。與影片的開頭不同，警察對另一位賣盜版影碟的小販申明的追捕並沒有以拘留作結束；相反，申明穿越過街地道，然後在大街上狂奔。隨着鏡頭連續幾分鐘的跟蹤，先從背面追拍，接着從前面跟拍，他沉重的喘氣聲充斥着影片的聲道，這時奔跑動作本身的象徵意義就突顯出來。這個場面的處理手法也許借鑒了德國導演提克威 (Tom Tykwer) 的作品《羅拉快跑》(*Lola Rennt*, 1998)，《蔓延》中的奔跑因此也具有不同尋常的意義。看了影片結尾幾分鐘的奔跑，觀眾發現申明不再試圖逃出執法者的視野，而開始用奔跑

來創造生命新的意義：將一個本來屬於本能反應的奔跑轉變為一個創造性的舉措，即在一個沒有個人的空間裏用奔跑開闢一個新的空間。

《蔓延》以一連串的奔跑鏡頭給觀眾留下了一個充滿希望的結尾。與《羅拉快跑》相比，《蔓延》的主角也許跑得沒有德國人那麼優雅，但他們面對的卻是類似的生存困境。《羅拉快跑》的片頭留給觀眾這樣的問題：「我們是誰？我們從哪裏來？我們到哪裏去？我們怎麼知道我們認為自己知道的東西？我們為甚麼還相信任何東西？」

二　盜版的解放性效果

如果說《羅拉快跑》運用想像的暴力解決了一個具緊迫性的生存危機，那麼《蔓延》則是反覆地、互文性地應用了性的力量來達到影片力圖獲得的解放性效果。就像羅拉奔跑的三個不同版本中，每一個都比前一個更好；在《蔓延》中兩個小販奔跑的版本中，第二個逃脱追捕無疑比第一個被拘留要好得多。然而，就盜版的使用而言，《蔓延》的解放性效果更多地體現在性愛場面，而不在法律領域。

正如《蔓延》的片頭所示，警察根據畫面的呈現來確定一部影片是否屬於色情電影，因此國家的法律權力主要表現在控制盜版電影的視覺內容，而非其被消費的效果。相反，中國獨立電影人始終堅持創造性地使用盜版，以此為銀幕上的角色——如果還不是直接為了銀幕下的觀眾——製造解放性效果。在《蔓延》中，何建軍至少在三個場景中展現了盜版的色情影碟如何為不同人群在不同的語境中創造了某種解放的感覺。在第一個場景中，一個大學女教師在申明的公寓裏被眼前一堆堆色情電影所觸動，但申明給她解釋說，這些影碟都是他的顧客——大多數是中年夫妻——所訂購的，在賣出去之前他必須看看，以確定影碟的質量。

有趣的是，我們可以把申明的解釋用互文性的原則一直追溯到作家賈平凹在1990年代對中國社會的分析描寫。根據查建英的說法，賈平凹曾經承認，在他備受爭議的小說《廢都》(1993) 中出現的露骨性描寫，大多來自於他早年看過的一些盜版色情錄像帶的經驗：那時有很多盜版色情錄像帶在民間流傳，據說它們挽救了許多性生活不和諧的婚姻⑤。在一個性壓抑、道德保守的國家裏，這些錄像帶當時承擔了迫切需要的性教育的職能。在這個語境中，電影對社會的性壓抑問題的刻畫因此也能夠產生一個挑戰國家的效果。

好像為了證明色情片具有立竿見影的解放性效果，《蔓延》暗示了女教師在家觀看色情影碟時手淫的場面。不過，與賈平凹的小說的性描寫不同，何建軍對盜版色情影碟使用的目的不是為了挽救家庭或婚姻，而是主要為了尋求感官的愉悅。在申明的公寓的另一場戲是他與一個剛剛在酒吧賣盜版碟時認識的妓女做愛，這時電視屏幕外的做愛場景與電視屏幕上放映的《花樣年華》(2000) 中的做愛鏡頭交叉剪輯，配上導演王家衛個性化的抒情音樂而顯得更加別致。性愛過後，妓女要求以五十張影碟作為交換，她向申明誇耀說，自己在家裏藏有幾百張影碟，但是她卻委婉地拒絕說出自己的名字和住址：「現在都哪個世紀了？……名字那麼重要嗎？」她假裝自己無名無姓，因此對身份和真實等問題顯出漠不關心的樣子。妓女由此變成了盜版的人格化表達：二

正如《蔓延》的片頭所示，警察根據畫面的呈現來確定一部影片是否屬於色情電影，因此國家的法律權力主要表現在控制盜版電影的視覺內容，而非其被消費的效果。

者都能夠逃脫權力的策略性監視，既在城市擁擠的人流中自由漂移，又享受完全的匿名安全感。

影片中第三處表現解放性效果的場景發生在大學校園的一次暑期課堂上。女教師正在給學生上課，分析影片《捆着我，綁着我》(*Atame!*, 1990)——西班牙導演阿莫多瓦 (Pedro Almodóvar) 的一部作品。值得注意，這部情色片的發行商曾將美國電影協會告上了法庭，並將其在美國最初放映時確定的嚴加限制級 (X) 修訂為十七歲或以下者不可觀看 (NC-17) 的影片。在課堂放映此片的過程中，申明正好來送盜版影碟，女教師將他領到一個空教室裏，開始與他瘋狂地做愛。事後，她承認甚至是她的丈夫也沒有令她如此銷魂過。她還說出了一個秘密：她丈夫其實是個同性戀者，但為了掩飾自己的性取向，他故意找了一個情婦。申明也回憶了自己在大學裏和一個女生經歷的第一次性體驗，但初次的性體驗卻帶來了嚴重的後果：他被校方當場抓住並被開除出校。《蔓延》通過與《捆着我，綁着我》產生的互文性，其實表達了這麼一個觀點——即在依然十分壓抑的現代中國社會中，充滿活力的異性情愛還是一種未知的快樂。這樣看來，電影盜版實際上起到了激勵的作用，為觀眾承諾既可以立刻獲取、又可以反覆體驗的解放性效果。

三　全球—本土動力的重新組合

然而，影片《蔓延》進一步表示，快樂的獲取及快樂的強度是與經濟因素聯繫在一起的 (如白領與藍領的區別)，而且那種未知的快樂也許會最終變成毫無快樂可言。盜版外國影碟的流通，如《感官王國》、《羅拉快跑》、《捆着我，綁着我》等⑥，凸現了全球媒體在中國人的日常生活中佔據着日益重要的位置。但是，與當代中國的電視肥皂劇和商業電影中所表現的奢侈生活方式相反，《蔓延》採取邊緣的措施，強調了本土貧困和失業的狀態，以此在重構全球—本土的動力時堅持了本土的立場。

與當代中國的電視肥皂劇和商業電影中所表現的奢侈生活方式相反，《蔓延》採取邊緣的措施，強調本土貧困和失業的狀態，以此在重構全球—本土的動力時堅持了本土的立場。

在《蔓延》中，觀看外國盜版影碟的快樂在一對用面具蒙住臉部的夫妻模擬塔倫提諾 (Quentin Tarantino) 的《低俗小說》(*Pulp Fiction*, 1994) 的持槍場面中得到了充分的體現。「當我向你復仇時，你便會知道我的名字是上帝」⑦——這對夫妻用中文唸着朱爾斯引自《聖經》的對白，看着朱爾斯與文森特在影片中槍殺毫無防備的布雷特。但是，這對夫妻體驗到的快樂卻極其短暫，因為他們沒多少錢，而且剛滿三十九歲的丈夫很快就被工廠辭退。這裏，影片再次指涉《低俗小說》，讓夫妻倆籌備一次搶劫銀行的行動。丈夫說，如果自己被抓住了，起碼還可以在監獄裏吃飽飯。

一個夜晚，這對夫妻在娛樂區找尋了一個對象下手。他們自我警告說，千萬別碰外國人，碰了的話，特別的法律程序會給他們帶來太多的麻煩。因此，他們將眼光鎖定在一個中國妓女身上。但當這對夫妻跟蹤她到一個倉庫時，這個妓女卻遭到了三個男人的襲擊，被扒光了上衣。當其中一個男子將警察制服脫下準備施暴時，那位丈夫上前干預，解救了妓女。但這群男子卻質疑他的英雄行為，因為他的穿戴顯然屬於持槍搶劫的行當。被激怒的丈夫隨即開槍，將這群男子一個個擊倒，結束了他們的性命。影片在此交叉剪輯了《低俗小說》中的上述槍擊鏡頭，讓朱爾斯用

中文繼續唸出來自《聖經》的話語：「以慈悲和善良的名義護佑弱者穿過黑暗峽谷的人是有福的。」⑧

在《低俗小說》與《蔓延》之間形成的互文性是頗具諷刺意味的：在《低俗小說》中，暴力與金錢緊密相連，而在《蔓延》中，暴力的表現卻殘留着英雄主義的意味。在結束了三個惡徒(其中一個穿了警察制服以掩蓋自己的犯罪企圖)的性命後，那對夫妻在城市裏毫無目的地到處遊蕩，最後拐進了一家小餐廳。實際上，此時他們連一餐飯的錢也負擔不起，所以丈夫動了搶劫餐廳的念頭。在這個令人驚訝的關鍵時刻，餐廳老闆將自己的兩隻假腿摔在櫃枱上說：「如果我沒有跛的話，我也會親身上街搶劫。」受到極度刺激的丈夫小聲自語道：「沒人有錢」，然後開槍自殺了。妻子在說完他們將在天堂裏一起去搶劫後，也跟着丈夫自殺了。對於這兩個反英雄的人物而言，自殺是他們保持英雄氣概的唯一選擇。

如果將這兩個電影文本並置在一起分析，我們會發現，在餐廳搶劫的一幕折射出《低俗小說》與《蔓延》對反英雄主義的不同處理方式。在前者，甚至是在朱爾斯挫敗了小南瓜和兔子在模仿英雄行為的搶劫之後，後者仍然能夠攜帶一筆巨款抽身而去，包括朱爾斯為小南瓜沒有被殺而自願支付的1,500元。相反，《蔓延》中那對夫妻不僅沒有在搶劫中得到任何收穫，反而還賠上了自己的性命。他們剛開始幻想搶劫銀行時的快樂到最後卻是毫無快樂可言，而本土的貧困狀態與好萊塢式、全球流行的富足影像相差實在太遠了。

《蔓延》將全球—本土動力進行諷刺性重新整合的方式，在賈樟柯的《任逍遙》(2002)中也有相應的表現，後者在兩個地方與《低俗小說》形成了互文關係。第一，一個名叫小濟的來自貧窮地區的失業青年在一家由火車餐車改建的餐館中夢想着自己發了橫財，過上了美國式的生活：「可惜我生在了大同，要是我在美國就好了，到處是錢，隨便撿。」⑨他與當地的一個名叫巧巧的舞女／情人／妓女吃飯，巧巧戴的假髮套很像《低俗小說》中米婭的仿舊型髮式。小濟向她講述了自己通過盜版碟觀看影片《低俗小說》時的激動心情，尤其是南瓜和兔子激烈地討論了搶劫銀行的種種好處，但因搶劫銀行太危險，終於決定搶劫餐館。小濟突然叫道：「搶劫！」同時舉起右手，彷彿自己手上就有一支槍。

影片模仿《低俗小說》的另一處是小濟與朋友斌斌計劃用假炸藥籌劃一次搶劫銀行的行動，因為他們都沒有槍。當斌斌將被一件舊西裝遮住的、綁在自己腰部的假炸藥展示給小濟看時，小濟說：「炸藥像假的，你也像假的。」不過，他們還是騎着小濟的摩托車去了一家銀行。斌斌氣勢洶洶走近營業窗口，敞開衣服，大聲吼叫：「搶劫！」這時坐在大門後面的警衛站起來，忍不住說：「你起碼應該帶上個打火機！」影片結尾時，斌斌進了警察局，他唱起流行歌曲《任逍遙》，歌曲講述的是一個出身卑微的英雄的故事。

《任逍遙》和《蔓延》都與《低俗小說》形成互文關係，而這兩部影片都觸及到了盜版問題。斌斌是一個住在內地窮困城市的無業青年，看不到生活的任何希望，他從當地一個名叫小武的高利貸手中高息借到了一筆錢，在搶劫銀行失敗之前，他曾在街頭賣

在《低俗小說》與《蔓延》之間形成的互文性是頗具諷刺意味的：在《低俗小說》中，暴力與金錢緊密相連，而在《蔓延》中，暴力的表現卻殘留着英雄主義的意味。

盜版碟。有一天，小武來到斌斌這裏打聽兩張名叫《小武》(1997) 和《站台》(2000) 的藝術片，這兩部影片是賈樟柯在導演《任逍遙》之前創作、使他獲得國際聲譽的作品。賈樟柯在這裏所做的具有自我指涉性的片段極具諷刺意味，這不僅僅帶有自誇之嫌，而且也影射了當地道德墮落的社會現實。在影片《小武》中，主人公小武是一個思想傳統的小偷，他拒絕接受腐化變質的現代社會的買賣方式。影片結尾時，小武卻被警察用手銬扣在路邊的電線杆上，倍遭路人羞辱。不過，在影片《任逍遙》中，小武 (仍舊是王宏偉扮演) 卻變成了一個利用斌斌這種無知天真的青年做非法交易的手腕老道的人。因此，在警察局裏雙手被銬的斌斌就使我們想起《小武》中的小武，因為兩個人都以反英雄的形象出現，在全球化的時代裏，他們屬於正在消失的本土物種。

《任逍遙》和《小武》中出現的手銬意象，不僅表達了本土法律機構對非法行為持續監控的象徵意義，還凸現了作為未知的快樂的遙遠的、想像的全球風景。要在本土的層面享受那種快樂，就必須在影像中與現實中跨越全球／本土、合法／非法、真實／模仿的界限。與賈樟柯一樣，何建軍在《蔓延》中將盜版重構成跨越這些界限的一種方式，盜版同時也成為豐富影片意義的一個新的互文性空間。在這個新拓的空間裏，觀眾可以象徵性地與霸權力量對立，盡情享受消費盜版所帶來的解放性效果，並反思日益變化的全球—本土的互動關係。《蔓延》通過種種互文性來證明，比電影盜版更難控制的、因此更值得鼓勵的，是觀眾的經驗與思想，因為這些經驗與思想將同盜版碟片一起跨界蔓延。

《蔓延》通過種種互文性來證明，比電影盜版更難控制的、因此更值得鼓勵的，是觀眾的經驗與思想，因為這些經驗與思想將同盜版碟片一起跨界蔓延。

註釋

① Ronald V. Bettig, *Copyrighting Cultur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96).

② 有關中國地下電影在中國的放映，參見Seio Nakajima, "Film Clubs in Beijing: The Cultural Consumption of Chinese Independent Films", in *From Underground to Independent: Alternative Film Culture in Contemporary China*, ed. Paul G. Pickowicz and Yingjin Zhang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6), 161-208。

③ 有關第五代、第六代導演的區別，參見張英進：〈中國新一代城市導演與90年代以來的電影格局〉，收入鍾大豐主編：《文化亞洲：亞洲電影與文化合作》(北京：人民日報出版社，2005)，頁122-38。

④ 《懸戀》的背景發生在一家精神病院，影片思考的是理性與瘋狂之間流動模糊的界限。而《郵差》則追蹤一個年輕的郵遞員利用工作之便秘密拆開別人信件，然後有選擇性地干涉收信人的生活的故事。

⑤ Jianying Zha, *China Pop: How Soap Operas, Tabloids, and Bestsellers Are Transforming a Culture* (New York: New Press, 1995), 190.

⑥ 有關《蔓延》中涉及到的其他外國影片，參見網友O. D. ChinriYA發表在西祠胡同「後窗看電影」上的短文，〈甚麼在蔓延——何建軍作品《蔓延》〉，www.xici.net/b2467/d48979468.htm。

⑦⑧ Quentin Tarantino, *Pulp Fiction: A Quentin Tarantino Screenplay* (New York: Hyperion, 1994), 32.

⑨ 林旭東、張亞璇、顧崢編：《賈樟柯電影：故鄉三部曲之〈任逍遙〉》(北京：中國盲文出版社， 2003)，頁42-43。

張英進 美國聖地牙哥加州大學中國研究中心主任，文學系教授。

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機會與挑戰

● 榮芳杰

1972年11月16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在第十七次大會上獲得與會成員國決議通過《保護世界文化和自然遺產公約》(*Convention Concerning the Protection of the World Cultural and Natural Heritage*，簡稱《世界遺產公約》)，並在1975年12月17日正式生效。爾後，這股源自於西方社會的文化遺產保存與維護運動迅速地在1990年代蔓延到世界各國。可惜的是，中華民國自1971年退出聯合國後，剛好錯過了參與這場國際性的文化遺產保護運動，直到1982年台灣正式頒布《文化資產保存法》之後，才開始正式讓文化資產受到國家法令的保護。

2002年，當台灣的《文化資產保存法》屆滿二十週年的時刻，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積極推動「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政策，透過推舉出屬於台灣自己的「世界遺產」，希望這些潛力點未來能夠有機會申請進入「世界遺產名錄」(World Heritage Lists)之列。在2003年經由海內外專家學者的建議與評選，推舉出十二處台灣的世界遺產潛力點代表。這十二處世界遺產潛力點在當時受到各界的關注與討論，尤其當時的社會大眾普遍對於「世界遺產」的概念尚屬陌生。再者，究竟該如何藉由世界遺產的價值標準，評選出符合國際規範的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等課題，均成為這項政策所帶來的後續思考與影響。因此，如何推廣世界遺產的價值與保護觀念，成為這項政策非常重要的課題。

依據1972年版的《世界遺產公約》草案內容顯示，世界遺產無論是屬於文化遺產抑或自然遺產，都必須具有「傑出重要性」(outstanding interest)，同時這個「傑出重要性」也必須使得全體人類有責任與義務去保存它。基於這個初始概念，則成就了一部有效率且系統化的國際公約來保護與評選文化與自然遺產的「傑出普世性價值」(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OUV)。

一　「傑出普世性價值」的意義

世界遺產的價值認定牽涉到如何應用「世界遺產名錄」的列名標準。1980年正式頒布的《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The Operational Guidelin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是規範「世界遺產名錄」列名標準的重要文件。其中，2005年版的《要點》① 將「世界遺產名錄」的列名標準，整合成十個標準條件 (表1)。目前這十個標準條件是過去三十年來世界遺產委員會經過無數次的遺產觀念變革、研究商討後所得到的共識，尤其是以確立「傑出普世性價值」為主要概念。

「傑出普世性價值」的概念源自於前述1972年版的《世界遺產公約》，接着，1976年UNESCO舉辦了第一次國際專家會議共同討論「傑出普世性價值」的定義，引起了包括國際文化財產保護與修復研究中心 (ICCROM) 與國際古蹟遺址理事會 (ICOMOS) 等幾個國際遺產組織與專家分別對「傑出普世性價值」做出不同的詮釋。1977年，世界遺產委員會公布了第一版的《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草案，是第一次在世界遺產委員會的正式會議中公開討論「傑出普世性價值」的定義。緊接着，1979年世界遺產委員會曾邀請帕朗 (Michel Parent) 撰寫

表1　世界遺產的列名標準

標準	價值定義	價值關鍵
文化遺產	(i) 代表人類創造天才的傑作；或	傑作 (Masterpiece)
	(ii) 展現世界上一段時期或者一個文化區域，於建築、技術、紀念性藝術、城鎮規劃或景觀設計發展中，人類價值之重大交流；或	價值／影響 (Values/Influences)
	(iii) 能作為一個文化傳統或是目前仍存在或是已經消失之文明之獨一無二或至少是非常特殊之證明；或	證物 (Testimony)
	(iv) 闡明在人類歷史上不同顯著階段，一種建築物之類型或建築或技術構造物或景觀之傑出案例；或	類型 (Typology)
	(v) 一個能代表單一文化或不同文化，或人類與環境互動，特別是在不可逆之變遷下成為易受災害之傳統人類聚落、土地使用或海洋使用之傑出案例；或	土地使用 (Land-Use)
	(vi) 與具有傑出普世價值直接相關或實質相關的事件或生活傳統、思想或信仰、藝術或文學作品。(世界遺產委員會認為此項標準只有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才會加以評估是否該列入遺產名單，並且是與其他的文化或自然遺產標準共同考量)	關聯性 (Associations)
自然遺產	(vii) 代表生命進化的紀錄、重要且持續的地質發展過程、具有意義的地形學或地文學特色等的地球歷史主要發展階段的顯著例子；或	自然美景 (Natural Beauty)
	(viii) 包含出色的自然美景與美學重要性的自然現象或地區；或	
	(ix) 在陸上、淡水、沿海及海洋生態系統及動植物群的演化與發展上，代表持續中的生態學及生物學過程的顯著例子；或	
	(x) 擁有最重要及顯著的多元性生物自然生態棲息地，包含從保育或科學的角度來看，符合普世價值的瀕臨絕種動物種。	

資料來源：《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第77條；Jukka Jokilehto, *What is OUV?: Defining the 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of Cultural World Heritage Properties* (Berlin: Hendrik Bäßler Verlag, 2008).

一份關於如何更精準地定義世界遺產列名標準的專題研究報告，報告中也曾探討關於文化資產的多元類型爭議。這份報告完成後不久，委員會就在1980年正式頒布《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

進入1998年，UNESCO的世界遺產中心與荷蘭政府在阿姆斯特丹共同舉辦了一場專家會議，該次會議針對世界自然與文化遺產的管理議題提出了全球策略 (global strategy) 的構想，並且建議未來應該將世界遺產的列名標準統一，也就是後來2005年版《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的由來。在2005年版的《要點》中，明確地在第49條與第78條表明：(1)「傑出普世性價值」是指文化或／和自然的重大意義已經優秀到超越國界的限制，並且其重要性足以代表現在與未來的全體人類。因此，給予該遺產長遠的保護，對國際社會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工作；(2) 欲登錄「世界遺產名錄」的文化或自然遺產，不僅需要滿足十項標準的其中一項，同時也必須考量到遺產本身的「真實性」(authenticity) ②與「完整性」(integrity) ③，以及是否具有「適切的保護與管理系統」(adequate protect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 。

是故，世界遺產的「傑出普世性價值」所強調「傑出」(outstanding) 的意思是，在比較所有文化遺產的研究資料文獻後，確認該遺產非常優秀或是具有很強的代表性。「普世性」(universal) 則在強調遺產的傑出價值必須要受到全世界所公認或推崇。因此透過各種不同標準與價值元素 (圖1) 的定義來達到「世界遺產名錄」的要求。換言之，《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是一部針對《世界遺產公約》的精神與目標而制訂的執行手冊，最主要的功能是在規範所有列名「世界遺產名錄」的各項工作內容與相關格式。

二 「普世性價值」

自從1978年公布第一批世界遺產以來，每一處世界遺產均建立在傑出普世性價值的基礎上，尋求更高標準的管理與維護工作，目的是為了讓世

圖1 傑出普世性價值的構成元素

資料來源：Birgitta Ringbeck, *Management Plans for World Heritage Sites: A Practical Guide* (Bonn: German Commission for UNESCO, 2008), 16.

人能夠一窺世界上最珍貴的文化與自然遺產。理論上，「世界遺產名錄」的存在邏輯是世界遺產中心透過聯合國的會員國，尋求世界上具有傑出普世性價值的自然或文化遺產參與每年的申報工作。因此，非聯合國會員國即便擁有潛在成為傑出普世性價值的世界遺產，若想要競逐「世界遺產名錄」的資格，也只是緣木求魚。最諷刺的是，2005年版《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第49條就清楚地說明「傑出普世性價值」是超越國土疆界限制的，因為它必須是放眼全世界的普世價值。換句話說，《要點》所談的超越國土疆界的限制，其實指的是地理條件，而非政治條件。

既是如此，難道非聯合國的會員國就不能，或不該積極保護具有傑出普世性價值潛力的文化或自然遺產嗎？當然不是，台灣雖然並非聯合國成員，無法直接參與登錄「世界遺產名錄」的工作，但是這並不意味着保護文化與自然遺產的普世價值，在台灣就不能被實踐。相反，如何讓文化遺產與自然遺產的價值能夠被更多的社會大眾了解，無論是藉由普世價值或是普「台」④價值，都應該積極地展現台灣對於自己文化遺產的信心與關心。

三　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思考

台灣的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在2002年徵詢不同專家學者與地方文化團體的意見，計劃提出台灣版的「世界遺產潛力點」名單，讓一般大眾能夠更了解保護文化遺產與自然遺產的重要性，同時激勵台灣的文化資產保存工作向世界遺產的水準看齊。最後在海內外專家學者的討論與建議下，遴選出金門島、淡水、金瓜石、苗栗三義台鐵舊山線、卑南史前文化遺址、蘭嶼、阿里山森林鐵路、大屯火山群、棲蘭山檜木林、太魯閣國家公園、澎湖玄武岩自然保留區與玉山國家公園等十二處世界遺產潛力點。希望藉由推動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工作，讓台灣豐富的文化與自然資源能夠在國人與世人面前呈現。因此，這項計劃在2002年首次提出後，已舉辦過各種世界遺產系列講座、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特展，並邀請國際專家學者來台，指導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經營管理工作、出版世界遺產相關專書、規劃辦理「認識世界遺產教師研習營」，以及建置「世界遺產知識網」的官方網站等工作。直到2009年又再增加五處潛力點，形成目前共十七處世界遺產潛力點的規模（表2）。

依據目前《世界遺產公約》的定義，世界遺產分為三類，分別是文化遺產（Cultural Heritage）、自然遺產（Natural Heritage），以及二者兼併的複合遺產。其中，根據該公約第1條的定義，文化遺產包含文化紀念物（monuments）、建築群（groups of buildings）與歷史場所（sites）⑤。此外，近幾年普遍受到關注的新文化遺產類型則是新增的文化路徑以及文化景觀（cultural landscape）（表3）。台灣這十七處世界遺產潛力點涵蓋了《世界遺產公約》所定義的文化遺產與自然遺產。

因此，從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計劃觀點來看，追求登錄「世界遺產名錄」與追求「世界遺產等級」的維護與管理態度是截然不同的兩個目標。尤其是如何在取得進入世界遺產委員會的資格之前，為台灣的文化資產做

表2　目前十七處的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

評選年代	數量	世界遺產潛力點官方名稱	自評符合世界遺產標準*	潛力點範圍內受國家法令保護的資產
2002年	12處	蘭嶼聚落與自然景觀	自(viii) (ix)	台東縣歷史建築：蘭嶼氣象站 (紅頭嶼測候所、蘭嶼測候所) 及蘭嶼雅美族野銀部落傳統建築
		玉山國家公園	自(vii) (x)	國家公園
		大屯火山群	自(vii) (ix) (x)	國家公園
		太魯閣國家公園	自(vii) (viii) (x)	國家公園
		棲蘭山檜木林	自(viii) (x)	國家森林遊樂區
		澎湖玄武岩自然保留區	自(vii) (ix) (x)	自然保留區
		卑南遺址與都蘭山	文(iii) (vi)	國定遺址：卑南遺址
		金馬戰地文化⑥	文(ii) (v)	國定古蹟與歷史建築
		淡水紅毛城及其週遭歷史建築群	文(ii) (vi)	國定古蹟：淡水紅毛城
		金瓜石聚落	文(ii) (v)	台北縣定古蹟：金瓜石礦業圳道及圳橋
		台鐵舊山線	文(i) (ii)	無
		阿里山森林鐵路	文(i) (iii) (iv)	嘉義市定古蹟：阿里山鐵路北門驛、嘉義營林俱樂部 (阿里山林場招待所)
2009年	5處	樂生療養院	文(ii) (v)	台北縣定文化景觀及歷史建築
		屏東排灣族石板屋聚落	文(ii) (v)	無
		澎湖石滬群	文(ii) (v)	澎湖縣定文化景觀：澎湖石滬文化景觀—吉貝石滬群
		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	文(i) (iv)	台南縣定文化景觀
		桃園台地埤塘	文(v)	無

* 參見表1。

好進入世界遺產門檻的準備，本文試着藉由三個觀點說明之：

(一) 銜接普世性價值

依照台灣官方《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2條之規定，古蹟之指定，依下列基準為之：(1) 具歷史、文化、藝術價值；(2) 重要歷史事件或人物之關係；(3) 各時代表現地方營造技術流派特色者；(4) 具稀少性，不易再現者；(5) 具建築史上之意義，有再利用之價值及潛力者；(6) 具其他古蹟價值者⑦。上述六項價值標準反映的是台灣文化資產中「古蹟」的價值，並非放諸四海皆準的傑出普世性價值，因此未來若欲以登錄「世界遺產名錄」為目標，則必須重新思考文化遺產的價值角色及定位如何銜接普世性價值。

另一個價值思考的方向是以「系列」(serial) 為概念的主題操作，藉由

表3　世界文化遺產的類型

文化遺產類型名稱	文化遺產類型細目定義
文化紀念物	建築作品
	紀念性的雕塑作品
	紀念性的繪畫
	具考古特質之元素或遺構
	碑銘
	穴居地
	歷史、藝術或科學傑出普世性價值物件之組合
建築群	分散的或是連續的一群建築
歷史場所	存有人造物或者兼有人造物與自然之地區
文化景觀	從文化相關觀點，發生過或影響人類歷史的地景，特別是人與自然互動的結果。
文化路徑	一種文化活動發生過程中行經之處與周邊環境

資料來源：傅朝卿、曾健洲：《馬祖推動登錄世界遺產計劃書（第一年）成果報告書》（台南：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2009）。

擴大解釋系列成為一種「主題式」的操作來強化遺產整合價值的重要性。以2003年世界遺產中心開始着手的「天文學與世界遺產」(Astronomy and World Heritage) ⑧的主題為例，便希望透過「考古天文學場所與天文台」(Archaeo-astronomical sites and observatories) 的角度，會同UNESCO與ICOMOS的專家群試圖建構起這樣的世界遺產主題，這也是另一種追求傑出普世性價值的機會。

(二) 完整性價值的實踐

世界遺產中心為了讓世界遺產的「完整性」能夠得到最大的保護成效，近十年來不僅實施了「跨國指定」(trans-boundary properties) 的申報手段，同時也藉由鼓勵資產「擴充」(extension) 範圍的方式，讓世界遺產的保護範圍能有更完整且具整體性的作為。例如：日本的世界遺產紀伊山地之靈場與參詣道，因為其跨越了和歌山縣、奈良縣與三重縣，在整個準備過程中，包括由三個縣組成三縣連絡協議會，再加上相關省廳組成世界遺產關係省廳聯絡會議，並配合市町間及地方非營利事業組織的合作，才順利完成了申報列名的任務⑨。

從這個概念來檢視台灣的十七處世界遺產潛力點，有非常多的個案在行政區域的劃分上，橫跨兩個縣市以上，例如：玉山國家公園 (花蓮縣、嘉義縣、南投縣與高雄縣) 、大屯火山群 (台北市與台北縣) 、太魯閣國家公園 (花蓮縣、南投縣與台中縣) 、棲蘭山檜木林 (宜蘭縣、新竹縣、桃園縣與台北縣) 、苗栗三義台鐵舊山線 (苗栗縣與台中縣) 、阿里山森林鐵路 (嘉義市、嘉義縣與南投縣) 、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 (雲嘉南各縣市) 等。因此，2002年所評選的金門島與烈嶼，在2009年經由專家學者建議，為考量金門與馬祖兩大島嶼在過去的歷史地位與同質性，遂將原金門島與烈嶼的範圍擴充到馬祖列島，首次將兩

個分屬不同行政空間領域的軍事島嶼，共同以「金馬戰地文化」為名，列為台灣的世界遺產潛力點，就是一個進行資源整合的絕佳案例。

(三) 台灣的地方經驗

在千禧年之後，世界遺產委員會設定了新的目標。2002年6月24至29日第二十六屆世界遺產委員會在匈牙利首都布達佩斯召開會議，來自二十一個會員組織的三百多位與會者，在檢討世界遺產的全球策略和目標後，於28日共同發表《世界遺產之布達佩斯宣言》(*Budapest Declaration on World Heritage*)，其中提及四個現階段世界遺產中心非常重要的目標，分別是：(1) 加強「世界遺產名錄」的「可信度」(Credibility)；(2) 確保有效地「維護」(Conservation) 世界遺產；(3) 提升締約國相關「能力培養」(Capacity-building) 的訓練；(4) 藉由良好的「溝通」(Communication) 來促使大眾了解與支持維護世界遺產，這四項目標簡稱「4Cs」⑩。這「4Cs」也隨即被納入到2005年版《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之中。然而，在2008年版的《要點》第26條中將原有的「4Cs」擴大為「5Cs」，新增加的第五個「C」正是「社區／社群」(Community) 的角色⑪。換句話說，世界遺產委員會希望藉由加強社區或社群的角色來達成《世界遺產公約》所欲追求的目標。

過去台灣在思考文化遺產保存與維護的課題時，往往忽略了「教育」社會大眾保存與維護文化遺產的重要性與時代意義。在這裏「教育」也絕非只是專業者之間的觀念教育，必須同時涵蓋非專業者對於文化遺產的認同與維護教育，這些工作也必須要回到社區或地方去思考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尤其是藉着「由下而上」(bottom-up) 的操作方式，引導地方居民認同地方文化遺產的價值，進而將此價值反映在更好的管理維護工作上，讓下一代的人們能夠延續這重要的地方價值。

以2009年新入選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為例，它於1930年完工，是由烏山頭水庫以及嘉南大圳灌溉系統所構成的水利系統。在當年水利技術未臻成熟的情況下，採當時嶄新的半水力填築式工法 (Semi-Hydramlie Fill Method) 築造的水壩，不易淤積泥沙，對生態環境的破壞減至接近零的地步，在世界土木界鮮有先例。同時，日本技師八田與一創立三年輪灌制度，使可享用灌溉用水的農民增加三倍，是水利工程偉大經典之作。如此利用天然地理條件與人工設施所創造的水利灌溉系統，改變了嘉南地區內的農業生產環境與社會結構⑫。

2009年初，在地方人士與專家學者的積極奔走下，成立了「台灣大學推動烏山頭水利系統登錄世界文化遺產促進會」，開始組織地方居民支持登錄世界文化遺產的簽署活動⑬，除了設置官方網站外，也邀集日本相關土木水利設施團體一同推動此活動，同時烏山頭水庫也獲得日本土木學會認證為土木遺產。這是透過由下而上的地方認同感，促使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成為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代表之一。除此之外，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之一的樂生療養院，也同樣是透過地方人士的主動爭取，形成另一種地方實踐的例子。

四　機會與挑戰

(一) 擬訂管理計劃的迫切性

自然或文化遺產的管理計劃 (management plan) 一直是當前世界「遺產維護」(heritage conservation) 領域非常重要的課題。一般而言，任何世界遺產地均需在申報世界遺產前，提出一套完整的維護管理計劃書，其中包括世界遺產地未來的經營管理計劃、不同時程的中長程管理目標，甚至是各種結合文化觀光、地方交通、文化資源應用等議題。同時，藉由資訊共享的概念，白紙黑字的管理計劃書可以讓社會大眾輕易取得，了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未來願景與規劃，這不僅是目前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亟需進行的工作，也是未來落實文化資產管理最好的契機。

(二) 法令保護的必要性

在正式申報世界遺產的過程中，世界遺產委員會非常重視申報締約國是否確實將世界遺產範圍內的文化資產進行各種保護區域的設定，這當中包括了核心區 (core zone)、緩衝區 (buffer zone) 等，一方面是為了針對文化資產身處於不同層級的都市環境進行各種不同層級的保存措施；另一方面也是為了要求締約國必須透過國家法令的規範去保護這些文化資產。但就目前台灣的世界遺產潛力點的十七處個案來說，仍有部分潛力點並未直接受到國家法令的保護，同時也欠缺遺產潛力點範圍內不同層級的保護區域設定。尤其是許多具跨縣市特質的世界遺產潛力點範圍，必須進行更多的行政區域整合與責任分工，這些都是未來邁向成為真正的世界遺產所一定會面臨到的課題。

(三) 保存與發展的矛盾性

當前的文化觀光事業已經無法與遺產事業脫離，大多文化觀光的主體對象，都是鎖定在遺產場所 (heritage sites)。克雷斯韋爾 (Tim Cresswell) 曾提到：「遺產產業 (heritage industries) 也很活躍，嘗試以經過消毒的方式將地方及其歷史包裝起來，藉以吸引觀光客和他們的錢。」⑭不僅如此，他也同樣提到過，地方與記憶似乎無可避免會糾結在一起。建構記憶的主要方式之一，就是透過地方的生產。紀念物、博物館、特定建築物 (而非其他建築物) 的保存、匾額、碑銘，以及將整個都市鄰里指定為「史跡地區」，都是將記憶安置於地方的例子⑮。類似這樣的保存與發展的矛盾情結，在未來拓展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觀光事業活動時，不得不謹慎看待。

五　結語

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構想確實能夠刺激台灣在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維護政策上有更多的空間去學習維護管理世界遺產的經驗。追求登錄「世界遺產名錄」或許是短期內無法達成的目標，但是追求「世界遺產等級」的維護管理水準，則是台灣可以掌握與實踐的方向。自然或文化遺產保存與維護的終極目的本來就不是為了登錄「世界遺產名錄」，台灣應該要建立起更長遠的視野與自信心，去保護屬於

這個蕞爾之島的珍貴遺產；「傑出普世性價值」的真實意義，也必須落實在地方認同的基礎上，這是一條漫長的路途，如同「遺產」這個字眼所代表的神聖使命，如何「傳承」過去的歷史資產給未來的世代才是我們該努力的方向。

註釋

① 參見http://whc.unesco.org/archive/opguide05-en.pdf。以下凡引用2005年版《要點》均出自此註，不再另註。

② 「真實性」所要表達的是場所的歷史與文化重大意義是否真實且誠實地傳遞了正確的信息。此外，依據《要點》第82條：「根據文化遺產的類型及其文化脈絡（context），若可以透過以下列舉的各種特性，真實且可靠地呈現文化價值（即提名各遺產價值的標準），才能認定遺產符合真實性的條件：形式與設計（form and design）；材料與物質（materials and substance）；使用與機能（use and function）；傳統、技術與管理系統（traditions, techniques and management systems）；地點與場域（location and setting）；語言與其他類型的無形遺產（language, and other forms of intangible heritage）；精神與感受（spirit and feeling）；與其他內、外在因子（other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③ 「完整性」所關注的是世界遺產場所的「全部」（wholeness）與「完整」（intactness）。此外，「完整性」在《要點》第87條敘述得很清楚：「所有申報世界遺產名錄的遺產均應滿足完整性的條件（conditions of integrity）」，也就是說，「完整性」是了解文化遺產或自然遺產及其歸屬關係完整程度的一種方法。基於審視完整性的條件，需要評估其資產對於以下條件的涵蓋程度：「a）包括所有能夠展現傑出普世性價值的必要元素；b）擁有適切的範圍大小，足以完整地呈現資產所傳達重大意義的特質與過程；c）遭受開發與（或）忽視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④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傅朝卿教授曾在一篇文章中提到「台灣遺產」（Taiwan Heritage）的概念，他認為台灣應該嘗試採取世界遺產中的「遺產」態度，以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為基礎，努力發掘這塊土地珍貴的自然與文化特點，仿效其他國家，建立自明性的「台灣遺產」，等將來有機會，再與世界遺產接軌。參見傅朝卿：〈世界遺產在台灣：推動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努力方向〉，《世界遺產雜誌》，2009年第7期，頁26-30。

⑤ 參見http://whc.unesco.org/archive/convention-en.pdf。

⑥ 2009年將原2002年的「金門島與烈嶼」更名為「金馬戰地文化」。

⑦ 參見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Content.aspx?pcode=H0170058。

⑧ 關於「天文學與世界遺產」的相關資訊，參見http://whc.unesco.org/en/activities/19、http://whc.unesco.org/en/decisions/318。

⑨ 參見傅朝卿、曾健洲：《馬祖推動登錄世界遺產計劃書（第一年）成果報告書》（台南：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2009）。

⑩ 參見http://whc.unesco.org/en/decisions/1217/。

⑪ 參見http://whc.unesco.org/archive/opguide08-en.pdf。

⑫ 部分文字引自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官方網站，http://twh.hach.gov.tw/Taiwan.action。

⑬ 截至2010年的3月18日，已經累積簽署民眾達41,466人支持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爭取列名「世界遺產名錄」的計劃。

⑭⑮ 引自Tim Cresswell〔克雷斯韋爾〕著，王志弘、徐苔玲譯：《地方：記憶、想像與認同》（台北：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06），頁90；138。

榮芳杰 台灣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專任副研究員

短論·觀察·隨筆

先知者的悲哀

● 熊景明

1949年12月，農業經濟學家董時進上書毛澤東，勸阻土改。他六十年前對中國土地經濟和農村社會的分析，神奇地概括幾十年的折騰之後，終於被政府和學者認識了的問題。

董時進的觀點簡單明瞭：中國的土地不是分配不均，而是人口太多，土地太少，農村勞力大量剩餘。他主張應當節制生育、優生優育，同時發展其他產業，將農村勞力轉移出去。如果平分土地，會將勞力束縛在土地上，阻礙中國工業化。平分土地後，土地細化，難實行機械化，且農民在小塊土地上沒有致富的可能，對土地長遠投資缺乏熱忱，土地將退化。再者，土地改革後，由於失卻了地主富農的累進賦稅，也將給國家稅收帶來困難。

他認為，當時共產黨的文件和政要的講話，都引用「莫須有」的調查，認定不到鄉村人口10%的地主富農，佔有約70至80%的土地。經過多次重複而被誤認為事實的虛言，令董憤憤不已。他指出，根據民國時期土地委員會在16個省，163個縣，175萬多戶農戶中進行的調查結果，35.6%的農戶擁有五畝以下耕地，24%農戶擁有五至十畝，13%農戶擁有十至十五畝，擁有一千畝以上耕地的大地主只佔0.02%①。這一調查和他在四川、江西等農村的考察近似。如今可查的數據，包括土改時期的調查，都證明了他的觀點。

董時進強調，在中國，封地或土地世襲的封建制度，兩千多年前就結束了。土地可以自由買賣，租賃基於雙方自願，土地擁有者中絕大多數是靠勤勞和善於經營起家的，如百姓所言，「富不過三代」。地主不是一個階級，「有恆產」的傳統令工農兵學商各階層的人購買土地出租；這和存款、買股票是同樣道理。擁有土地不是犯罪，極少數人用不法手段奪取土地才是犯罪。他給毛的上書中，舉了進城女傭和黃包車夫儲錢置地的例子②。

擁有小塊土地的農戶，寧願租出土地；他們自己有勞力和經營能力，另外向地主租土地耕作為生的情況普

遍存在。自耕農刻苦勤奮，目標是成為富農或地主。土改後，分到土地者高漲的情緒，過了一段時期就會低落，因為他們耕種所得，都要上繳國家，沒有發家致富成為富農地主的可能。董時進主張用技術手段改進農業，例如推廣良種，興修水利，放乾冬水田，提高複種指數，推廣美國式的農場，實現機械化、化學化。

地主富農是農村的先進生產力，必須愛護而非打倒；他們的財產和土地不可侵犯，他們應當受到尊重，而不是被羞辱、被殘酷地鬥爭。中國的優秀人才，許多來自地富家庭。地主中有為富不仁的，但只是少數，這對海外讀者而言，不過是常識；然而在國內，地主就是黃世仁那樣的大壞蛋，至今仍然是從小學開始灌輸的觀念。

董時進1900年出生於重慶墊江，1924年赴美留學，獲康乃爾大學農學博士學位。之後到歐洲考察當地農業和土地制度，曾在北京大學、燕京大學、交通大學等校教授農業經濟，出任過江西省農業院院長，並曾在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任職。

1938年，他在成都創辦《現代農民》月刊，在發刊辭中稱，該刊的宗旨一是要傳達有益於農民的知識，一是要作農民的喉舌。月刊內容分政論、農業科技、農人之聲和通俗文藝三部分。從農民的角度和需求來辦一份刊物，看來自然而簡單，但在中國大陸卻被忽略了數十載，直到今天，在數千份社科和人文類雜誌中，針對農村人口的，也僅有1980年代中創刊的《鄉鎮論壇》、《農家女》等極少數。

《現代農民》月刊也抨擊國民黨基層政權的腐敗。董時進寫過〈保長的威風〉、〈駭人聽聞的鄉長〉、〈一個佃農吃了地主的虧〉、〈役政的弊端〉、〈徵糧舞弊應處死〉等文章，還針對「蔣介石萬歲」的口號寫了〈請政府禁呼萬歲〉一文，其中寫道：「萬歲原係君主時代對皇帝的稱呼」，「萬歲爺騎在人民頭上作威作福，人民組織政府僱用官吏，而結果好似找來了一些老祖宗。」《現代農民》月刊遭國民黨當局壓制，他於是發表文章說：「批評政府是農民的權力，只有暴君才怕人民批評。」③

1945年10月，董時進出席在重慶召開的民盟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被選為中央委員。會議提出「廢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實行土地國有」作為民盟政綱之一。他則在會上發言，稱中國農村經濟問題不是土地所有制問題，而是改良生產技術問題。會後他寫信給張瀾主席，表示不同意民盟的主張，退出民盟。

1947年5月12日，董時進在上海成立中國農民黨，並出任主席。他在成立宣言中說道④：

> 中國之所以鬧到目前這樣糟的局面，病根是因為農民不能做國家的主人，只做了別人的武器和犧牲品。……欲使中國成為一個太平富強的民主國家，非培養農民的政治能力，並將他們團結起來，使能行使公民的職權不可。只有這樣，才能使中國成為一個真正的民主國家。

六十年後，也就是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研究中國「三農」問題的學者提出給農民予公民權利的主張。而董時進的見解，似乎更為深刻。中國農民黨側重於鄉村建設，謀求於同城市平衡發展，認為造成農村貧富懸殊的

主要原因不是封建地主剝削制度，而是政治混亂，法紀不存，貪官污吏肆意掠奪農民，即所謂的「政治剝削」。所以一方面它要求實行法制，懲處貪官污吏；另一方面主張在保留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的前提下，依靠政府進行改良，通過扶植自耕農經濟來緩和農村社會矛盾，促進農村的經濟發展。

中國農民黨拒絕參加國民黨的「國大」，董時進著文指責「國民代表大會不代表農民」。這800人的小黨也不為共產黨所容。1949年6月25日，中國農民黨在北平發表〈中國農民黨為停止黨務活動致力生產建設宣言〉，隨後解散。董時進曾經讚揚中國共產黨「有朝氣，精神振作，辦事務實，政治廉潔，無營私舞弊等腐敗官場惡習」⑤，尤其是讚揚陝甘寧邊區的「三三制」政權。到1950年初，他對共產黨的希望破滅，也知道自己給毛上書不可能被接納，此時，為應付他的大新農場公糧繳納，令他焦頭爛額，最後幻想破滅，決定遠走香港。

他對此後中國的去向十分悲觀，對農民的前景尤為絕望，他說：將來生產出來的東西，可是要盡量繳歸政府，自家能夠保留的，最多只夠養活性命，再多是不成的。換句話說，土改政策，不外是要將富人的土地和生產工具等奪過來交給農民，叫他們利用這些工具去替政府生產。這和給牛一個犁和幾塊地，叫牠去耕，是沒有分別的。牛得到犁和田有何好處呢？貧民為了報答政府的賜賞，除了為政府生產外，遇必要時還要去為政府打戰。總而言之，共產黨是要用富人的錢和物，用貧民的力和命，去幫他們打天下⑥。

作為農業經濟學家，董時進思考的角度不囿於經濟。他指出，「〔共產黨〕組識貧農和一些無產無業的份子，告訴他們說：『地主和富農都是封建的，他們殘酷的剝削了你們，所以使得你們貧窮。現在我們要幫助你們去把他們的土地房屋佔過來，……把各種農具、家具、糧食、等等都拿過來。』……那些貧民明明知道所謂地主富農並不是甚麼封建的，明明知道他們自己的貧窮並不是由於地主富農的剝削，然而政府的委員既然對他們這麼說，叫他們這麼做，而且他們是可以得到利益的，又何樂而不為呢。於是他們只好硬把自己的良心窒殺掉，隨着政府的委員〔工作組〕一齊去打搶。這一些貧民即使暫時得到了一點兒物質的好處，可是他們的天良完全被毀滅了。」⑦

他對土改的批判，和數十年後研究思想文化的歷史學家余英時等得出一致的結論：將地主的土地、房屋、生產工具及私人物品統統沒收，分給貧農和無業遊民，令這些收取不義之財者獲得暫時的好處，卻令他們失卻了良知，是對中國傳統道德的顛覆。在沒有宗教信仰，缺乏法制基礎的中國，傳統道德規範是社會整合之基礎。顛倒是非，打家劫舍的「土改」，為後來的政治運動奠定基礎。

他對隨土改而來的鄉村悲觀預言，包括土改以後就會收回土地搞「社會主義化」，幾乎都不幸言中。他祖母曾經是個貧窮的寡婦，善持家，到父親輩，薄有田產，又極重教育，故而供他外出求學⑧。且看他如何預言未來的農村教育⑨：

在過去，比較富裕的人家可以送子弟入學讀書，甚至去大都市進大學，所

以農村中尚能產生知識份子和各項人才。今後這些人家沒有了，所有的全是耕種十畝八畝的小貧農，他們餬口且不易，哪裏還能送子弟進學校。如果學校都改成公費吧，羊毛還是出在羊身上，在過去有富人擔負，貧寒人家可以豁免，現在要大家平均負擔，他們負擔得起嗎？何況孩子們要撿柴拾糞，幫助雜活，即使有免費的學校，也沒有去受教育的時間。農家子弟不能受教育，農人永遠不能翻身了。

他建議政府用贖買的辦法，收購大地主的土地，同時成立自耕農基金，扶持自耕農，借給有能力經營土地的農民購買土地，或向政府租賃土地⑩。其實，在他如此建言時，已知道土改大局已定，於是悲哀地預言說，政權鞏固之後，這個政黨就會將農民的土地收回，建立集體農莊，糧食大量交給政府，農民被整體奴役，然後會出現許多問題，會餓死人。最後，這位樂觀善良的預言家說：共產黨還是會放棄，回到正確的路上來。

董時進出版了多本專著，如《農業經濟學》、《農民與國家》、《國防與農業》、《農村合作社》、《糧食與人口》、《農人日記》、《食料與人口》、《農村合作》等。1950年到香港後，寫了《論共產黨的土地改革》、《我認識了共產黨》、《共區回憶錄》等三本小冊子，後又在台灣出版了小說《兩戶人家》，也出過兩本英文著作。他於1950年赴美定居，1984年在美辭世。

風起雲湧的年代，中國知識份子為尋求救國富民之道憂心忡忡，不少理想主義者以為中國可以靠某種主義得救。胡適提出，多研究些問題，少談些主義。然而，讀幾本小冊子，聽一次激動人心的演講，就可以迷上某種主義，將之奉為真理；而研究問題則須具備多年積累的專業知識，還需要付諸社會實踐。遍地哀鴻的年代，知識份子沒有那個耐心。在當年的農業大國中，董時進是極少有學識和經驗，了解農村，兼備中國文化和國際潮流視野，又恪守理性常識的人才。他的真知灼見，淹沒在高昂的革命口號聲中。目睹土改橫禍而不能制止，董痛心疾首，卻並不氣餒。如他所言：「追求了這許多年的民主自由，最後乃不免撲一個空，而且發覺呈現在眼前的，是一個比歷來更專制，更惡劣的景象」，「民主自由本是難得而可貴的寶貝，不是俯拾即是的芥末。為它而奮鬥，是很值得的。一生追求不到，還有下一代，最後總是可以獲得的。」⑪

註釋

①⑥⑨⑩　董時進：《論共產黨的土地改革》（香港：自由出版社，1951），頁111-13；68-69；59；87-90。

②③⑪　董時進：《我認識了共產黨》（香港：自由出版社，1951），頁50-51；24-26；78。

④　轉引自熊培雲：〈中國「三農」問題第一人：董時進〉，《南方都市報》，2008年12月28日。

⑤　熊培雲：〈董時進生平與主張〉，《南方都市報》，2008年12月7日。

⑦　董時進：《共區回憶》（香港：自由出版社，1951），打印稿，頁數不清。

⑧　參見董時進：《兩戶人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2）。

熊景明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民間歷史」項目統籌

短論·觀察·隨筆

追求利益與建立規則

● 馬億洋

筆者是一名政治系的學生，過去三年修讀過好幾門政治哲學的課，得窺不同哲學家的理念①。筆者發現，雖然不同理論提出不同原則，以建構一個合理及公正的社會，但背後都在嘗試回答兩個根本問題：一、甚麼是人的根本利益；二、應該用甚麼方法合理地實現這些利益。對這兩個問題的回答，構成一套政治哲學理論的基礎。

一　兩條問題如何推導出來？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曾經說過：「我們都有一個相同點，就是我們彼此都不相同。」②在人類社會，我們找不出完全相同的人。即使樣貌相同，性格也不一樣；即使性格相同，信仰也可以各異。人與人之間深刻且難以磨平的差異，是我們思考的起點。有了差異，便會有機會出現衝突。衝突可分為兩類：信念衝突和利益衝突。

一、信念衝突 (包括思想、宗教衝突)：人的成長背景不同，思維自然不同，也就衍生出不同的信念，但不同的信念往往難以調和。例如甲君認為「全人類應信仰基督教」，乙君卻認為「全人類應信仰回教」，兩人的想法不能同時成立。甲君會想，如果乙君是對的，那我豈不是錯了？人總會堅持己見，因此甲君會盡其所能駁斥乙君，乙君則會拚力為自己辯護。在互相爭辯的過程中，衝突便會出現。

二、利益衝突：每個人為了實現自己的利益，總會努力為自己爭取多些資源，但資源是有限的，一方多得，往往以另一方少得甚至完全犧牲為代價。兩者相爭，衝突自然難免。衝突的例子在歷史上屢見不鮮，只是規模有所不同。從前信仰不同宗教的國家會彼此開戰，現在也會經常互相指罵；從前兩條村要為一個水井動武，今天同樣會為其他利益各不相讓。

沒有人喜歡衝突，因為衝突會直接影響我們的生活。最簡單的例子，

莫過於戰爭會嚴重阻礙平民百姓的正常生活。另外，以信念衝突為例，原本我是徹頭徹尾的資本主義者，並根據資本主義方式生活，突然來了個馬克思主義者挑戰我的信念；我不能接受馬克思主義是對的，所以必須花精力想方法駁斥他的觀點。但這樣一來，我原來的生活方式就被打亂了。再以利益衝突為例，本來我每天到村外的井打水就能過活，後來卻來了一群人說他們擁有該井，不再讓我使用。如果談判不成，我要麼和他們鬥爭，要麼另覓水源，但兩者都會影響我的生活。由此可見，為了大家能好好地活在一起，我們必須尋求解決衝突之道③。

解決衝突的辦法，就是制訂一些合理的規則，並要求所有人服從。當有了規則，並人人願意服從，社會秩序就會建立起來，大家可以和平地活在一起。當然，和平可短可長，如果規則能夠使很多人滿意，和平會長一些；相反，如果規則使人口服心不服，那些「心不服」的人很快會伺機反抗，釀成新的衝突。

既然我們想長久地解決衝突，於是總希望建立的規則能夠得到愈多人接受愈好。理想點說，如果我們能夠制訂令「所有」人都心悅誠服的規則，那麼衝突便不會出現。但我們很快將發覺，由於每個人的信念和利益不同，很難找到一些「所有」人都同意的規則。我們只好作出妥協：滿足「大部分」人便可以了。就算「小部分」的人不滿意，但與「大部分」人的力量相比，他們的反抗顯得微不足道。

可是，即使我們只打算只滿足大部分人，最終也會回到「滿足『所有』人」的原則。為甚麼？因為即使只有小部分人不滿，也已能夠對秩序構成嚴峻挑戰。以恐怖份子為例，根據《今日美國》(*USA Today*) 的報導，2007至2009年，懷疑恐怖份子人數有100萬人，對比起全世界的70億人口，恐怖份子只佔0.0143%，但想想世界各國政府為了防範恐怖份子花了多少工夫？又有哪個國際旅客不因為恐怖襲擊而弄得心驚膽顫？這說明即使是小部分的人，也可以破壞人類制訂的秩序，因此，人類制訂的規則最終必定回歸「滿足所有人」的原則④。

以上就是人類達致和平狀態的五部曲：差異→衝突→解決衝突的方法→規則→秩序⑤。那麼在這「五部曲」中，政治哲學的角色是甚麼呢？

二　政治哲學的角色

我們知道牛頓 (Isaac Newton) 的萬有引力定律不屬政治哲學，佛洛依德 (Sigmund Freud) 的心理學不屬政治哲學。但羅爾斯 (John Rawls) 的「差異原則」(Difference Principle) 是政治哲學，諾齊克 (Robert Nozick) 的「轉移正義原則」(Justice in Transfer) 是政治哲學，邊沁 (Jeremy Bentham) 的「效益原則」(Principle of Utility) 也是政治哲學。它們的共通點，在於提出規範性原則 (normative principle)，告訴人們甚麼應該做，以及甚麼不應該做。由此可見，政治哲學的角色在於以上「五部曲」中「規則」的一步：證成規範社會合作的根本規則。

上文分析過，人類為了解決衝突而制訂規則。試設想有一群人，認為長期衝突不是辦法，於是相約開一個會議，共同制訂規範所有人的規則。為了方便分析，我們假設參加會議的

人只有兩派，一派是基督徒，另一派是回教徒。

會上，基督徒先發言。可以想像，他們提出的規則，與《聖經》的誡命相差無幾，於是他們向回教徒提出：社會中所有人都應該信奉基督教。

當然，回教徒會反問：為甚麼我要信基督教？

面對質問，基督徒可以說：人應當信奉真理，上帝是真理，你不信上帝便是違背真理。

回教徒會反駁：我同意人不能違背真理，可為甚麼你信的基督教是真理，我信的回教卻不是真理？

基督徒會回答：因為至少在某一層面上我們是相同的，因此適用於我們的真理 (就是上帝的真理) 也適用於你們。

回教徒會繼續反駁：你憑甚麼說「我們在某一層面上是相同的」？難道基督徒與回教徒不是有根本的差異嗎？

回教徒的反駁似乎有道理，但他不可以這樣說。因為如果回教徒認為兩類人沒有哪個層面是相同的，那麼回教徒又憑甚麼可以說服基督徒放棄基督教，並接受回教徒的社會呢？

基督徒和回教徒的例子完全可以套用於政治哲學的辯論中。試設想諾齊克與柯亨 (Gerald A. Cohen) 相遇，前者是右翼自由主義者，後者是馬克思主義者，兩個人的理論水火不容，於是釀成思想上的衝突。有衝突就要解決，而他們希望透過說理解決，於是舉出道義上的原因來說服對方接受自己的觀點，而到最後，他們必須要回答一個問題：人類在哪個層面上是相同的？唯有當人類 (至少在某一層面上) 是相同的，兩人才有可能說服對方接受自己的觀點。

讀者也許會問：你一開初說「人類總是不同的」，現在又說政治哲學的基礎在於相信「人類在某一層面上共享某些東西」，那麼政治哲學的基本假設豈非是錯的？並非如此。筆者在文章開首說的是：「社會裏找不出完全相同的人」，意思是沒有人在所有層面都是相同的，但卻沒有否定人類可以在某一層面是相同的。若不回答「人類在哪一層面是相同的？」，回教徒和基督徒便沒有共同的討論基礎，也就很難得出甚麼共識。

那麼，到底有沒有一個層面，是所有人都相同的呢？有，那就是「人類都在追逐利益」。這裏的「利益」⑥，泛指所有對人有好處的事物。當然，這個說法仍有不確定的地方，因為每個人對甚麼是「好處」可以有不同的理解。儘管如此，仍然無礙於我們說「人很多時都在追求一己的利益」：上班是為求溫飽，努力工作是為求升職，買保險是為了年老時有保障等。不同人有不同利益，而不同人均有爭取利益的不同方式，但總的來說，所有人都在追求利益。

但筆者相信仍然有人會質疑說：「有些人總是為別人着想啊！這些人不是追求利益了吧？」這個質疑其實有一個誤解，就是以為「利益」一定是屬於自己的。其實別人也有「利益」，事實上，一個人若不是追求自己的利益，就往往是追求別人的利益，甚至有人總是在追求「全人類」的利益，因此千萬別將「不追求自己的利益」與「不追求利益」等同。比如說，一位母親為自己的兒子而犧牲性命，她不是追求自己的利益，卻是在追求兒子的利益；德蘭修女犧牲私人生活，不斷協助窮人，她是為追求全人類的利益着想。

既然找到了人類的相同點，規範社會的規則便應由這一點開始——滿足人類追求利益的欲望。

但是，這一點對於設立規則並無大幫助，因為每個人對於「利益」的定義不同，如果任由個體追求自己的利益，仍然會造成混亂。例如陳先生覺得自己的利益是引導世人信奉基督教，李先生卻覺得自己的利益是引導所有人相信回教，各不相讓，還是會造成衝突。再進一步，就算人類有共同的利益，也不見得不會造成混亂，例如陳先生和李先生的利益都是想賺錢，但地球上的金錢有限，於是又會帶來衝突。

地球資源有限，不同利益互相爭逐，相同的利益也會帶來爭逐，於是下一個必須面對的問題是：甚麼利益是最重要的？由於資源有限，不能滿足所有人的訴求，因此必須要有取捨。既然如此，就必須將不同種類的利益排列優先次序，而排列優先次序的準則，則取決於要排列的利益是否人類「最根本」的利益。

三　兩個問題

討論至此，可得出以下幾個結論：

1. 政治哲學要制訂規範人類社會的原則。
2. 要制訂原則，人類必先有共同點。
3. 人類的共同點在於追求利益。
4. 世界資源有限，必須找出甚麼是最根本的利益。

由此我們知道政治哲學第一個要處理的基本問題，是「甚麼應是人類最根本的利益？」(What should be the fundamental interest of human beings?)

找出了人類的最根本利益之後，我們便有條件談規則了。既然知道人類有一個層面是相同的，不同人就可以基於這個基礎，提出不同規則，並以此規範大家的合作。從中，就帶出政治哲學的第二個基本問題：「用甚麼方法才能使人類的根本利益得到實踐？」(Through what way[s] should the fundamental interest of human beings be reasonably realized?) 如果有人要回答這條問題，就要提出一些「方法」，而這些「方法」就是一些適用於全人類的規範性原則，我們期望用這些方法來達致穩定合作。

請留意這個問題背後有一假設，就是「人類的根本利益應該得到合理實踐」。制訂規則的最終目的，是解決衝突，達致秩序；要達致秩序，就要說服別人接受某套規則；而要說服別人，最好就是實踐其應有的利益。比如說，一家公司要制訂規則，如果它制訂的規則是「工作得愈多，酬勞愈低」，這家公司肯定會出現內部衝突，因為工作最多的職員會覺得他應該得到更多的酬勞。所以，如果要達致和平，則要實踐人類應有的利益。

要留意的是，筆者認為追求利益是人類相同的層面，是談規則的必要條件，卻不等於追求利益與最終制訂的規則有關係，規則未必要由人類的最根本利益推導出來。比如說，效益主義認為人類最根本的利益在於「幸福」(well-being)，在「追求幸福」這個層面上，人類是相同的，然後效益主義便提出了其規範性原則，就是「整體效益極大化」(maximization of total utility)。但「極大化」這個原則，與「幸福」這個根本利益，不存在邏輯上的推理關係，從後者推不出前者。

當然，第一條和第二條問題的答案也可以有關連。比如說，有人認為

人類最根本的利益是「生存」，而存活必須要有資源，那麼回答第二個問題時，就要解決如何分配資源的問題。比如說，有人提議「按需要分配資源」，有些人天生患病，需要藥物才能維持生命，故他們需要更多資源，否則他們會死亡；而有些人覓食能力較強，便可以給他們較少資源，因為他們不會因此而餓死。我們可看見，這些考慮是基於如何達到「生存」這個根本利益而推論出來的。

四　結論

不同哲學家對以上問題，給出了不同答案。對於問題一，羅爾斯會說是「發展人的兩種道德能力」，密爾(John S. Mill)會說是「幸福」或「效益」，諾齊克會說是「自我擁有權」(self-ownership right)，馬克思會說是「人性的解放」(human emancipation)。對於問題二的解答，羅爾斯提出了他的兩條正義原則，密爾提出了效益主義原則，諾齊克提出了以權利為基礎的功能最小的國家(minimal state)，馬克思則提出了一個公有制的共產主義藍圖。

雖然哲學家都對兩條問題提出了自己的想法，但他們的答案卻未必盡如人意。規範性原則的提出，本來是為了人類的和平，但隨着人類社會發展，不同學派在理論上的衝突卻愈來愈多。這是否代表政治哲學已經偏離了原來的目的？筆者不這麼認為。透過激烈的辯論，政治哲學家可以不斷反省自己理論的不足，修補遺缺，從而使其臻於完美，並為公共社會提供豐富的知性資源，幫助公民一起思考甚麼是人的根本利益，以及這些利益應該如何合理地分配。

註釋

① 這些科目包括「政治哲學問題」、「自由的理念」、「當代政治哲學」和「價值與公共事務」，均由周保松教授任教。這篇文章的完成，也有賴周教授不斷從旁指導，給予啟發，使文章更臻完善，筆者在此表示衷心感謝。

② Margaret Canovan, "Hannah Arendt: Republicanism and Democracy", in *Liberal Democracy and Its Critics: Perspectives in Contemporary Political Thought*, ed. April Carter and Geoffrey Stokes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8), 43.

③ 或有人會認為，很多地方都有好戰之徒，例如政府內部有些軍部的人力主戰爭，那是否推翻了「沒有人會喜歡衝突」這個論斷？非也，因為就算有人支持戰爭，也是在解決衝突，可能是在解決信念或利益衝突。比如說，回教國家的軍部官員力主戰爭，目的是消滅基督教國家，那麼便能確立回教的一尊地位；假如美國軍部官員力主開戰，可能是想替自己的部門爭取多些資源，讓自己多獲利益。因此，就算有人看起來很喜歡衝突，其實都是在避免衝突，所以「沒有人會喜歡衝突」仍是成立的，亦正因此，當有衝突的時候，大家都會尋求解決方法。

④ 這裏並不是說政治哲學是按人數的多寡來決定大家接受甚麼規則，只是想說明以為規則只需「滿足大部分人便可」的人，最終都要回歸到「滿足所有人」。

⑤ 「秩序」是指因為所定規則是合理的，故人們都願意接受，因而達致的和平狀態。

⑥ 「利益」這個詞在中文裏可能有比較負面的意義，但筆者本意並非暗示人類追求「利益」是不道德的行為，讀者宜以英文"interest"理解之。

馬億洋　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三年級生

抽籤代替選舉？

● 聶　露

王紹光在其《民主四講》一書（北京：三聯書店，2008，引用只註頁碼）的前言中，評價國人對「民主」有一種片面盲目的玫瑰色期待，並坦言該書側重於對西式民主進行批判和反思。針對書中概括為「選主」、「錢主」的西式民主「赤字」，王紹光提出了解決的思路，即從「人民當家作主」這個目標出發，擴大人民的政治參與。這個思路具體體現為四個觀點，其中第一個觀點是「用抽籤代替選舉，增強民眾政治參與的力度」（頁245）。

在這個觀點的提出和闡述上，該書局限於片面描述抽籤的益處，以抽籤的益處來對抗西式民主的弊端，試圖營造出一種抽籤優越於選舉因此應代替選舉的表象。這個不那麼客觀公允的觀點，同樣反映出作者對「抽籤」的玫瑰色期待；更嚴重的是，這個觀點可能誤導讀者，令讀者對西式民主產生「虛假民主」的片面想像，對西式民主「赤字」的解決路徑產生一種簡單化預期。

在具體討論該觀點內容之前，首先要問：抽籤代替選舉，這確是作者的觀點嗎？回答這個問題並不容易，因為作者對這個觀點的態度看起來有些模糊。在提出「人民當家作主」的原意後，該書指出，「世界各國的進步力量……進行了有益的探索」（頁244-45）。從這裏看，作為探索的一部分，「抽籤代替選舉」的觀點是介紹性的。但是，在「第一」的題目下，幾乎整頁的一大段都是作者的論點論證

《民主四講》

王紹光的《民主四講》一書局限於片面描述以抽籤的益處來對抗西式民主的弊端，試圖營造出一種抽籤優越於選舉因此應代替選舉的表象。這個觀點可能令讀者對西式民主產生「虛假民主」的片面想像。

(頁245-46)。由此，該觀點又是作者支持的論點。接下來，作者先後引用了本黑姆(John Burnheim)、考倫巴赫(Ernest Callenbach)、菲利普斯(Michael Phillips)和達爾(Robert A. Dahl)等人的觀點。這些不加評論的引述又令人以為該觀點只是為作者所展示，而未必是作者的觀點。那麼，作者的論點究竟是甚麼？嚴格地看，該書並沒有明確地闡述作者的論點。

之所以認為該書支持「抽籤代替選舉」，是從通篇文字，尤其是對抽籤帶有褒義色彩的文字推斷而來。如果把作者引用的觀點也理解為支持性論據，那麼可以得出該書論證「抽籤代替選舉」的四個論據。

資源不平等對選舉的影響，同樣將體現在抽籤上。不同的是，對前者的影響是全過程的，對後者的影響則可能體現在抽籤的結果即中籤者方面。抽籤的過程暫且認為是公平的，但中籤者一旦產生，各種結構性約束也將紛至沓來。

第一個論據：代議制不一定非要採取選舉的方式。作者進一步提出三個理由：其一，資源在各階層的不均衡分配，將導致以選舉為特徵的代議制造成政治不平等；其二，目前主流民主體制的邏輯是：「民主→選舉→競選→推銷」的一連串簡化；其三，以選舉為特徵的代議制導致資源分布更不平等。這三個理由能夠推導出應當以抽籤代替選舉嗎？

先來考察一下資源在各階層不均衡分配的影響。作者提出，在資源分配均衡的條件下，抽籤和選舉的效果類似；在資源分配不均衡的條件下，抽籤比選舉更平等。問題是，為甚麼資源分布作為一個結構性條件，在前一種情境下產生影響，在後一種情境下則無法產生類似的結構性約束呢？作為對外在結構性條件的反映，政治制度受到社會、經濟、文化等條件的整體性影響，抽籤也不例外。資源不平等對選舉的影響，同樣將體現在抽籤上，不同的是，對前者的影響是全過程的，對後者的影響則可能體現在抽籤的結果即中籤者方面。抽籤的過程暫且認為是公平的，但中籤者一旦產生，各種結構性約束也將紛至沓來。所以，抽籤也難以避免資源不均衡分配的影響。

如果客觀地看待資源分配不均衡的影響，也許我們反而應當認可其在一定程度內的積極意義。對政治民主和穩定來說，優秀的政治領袖是不可或缺的，因為優秀的政治領袖擁有更大的政治影響力，而更大的政治影響力來源於更具優勢的資源。那麼怎麼判斷誰是優秀的領袖？起碼的一個條件就是看誰能動員更雄厚的資源。選舉過程中的候選人，應當是潛在的合格當選者，那麼，他們無論在選舉過程中還是在選舉結束後的代議政治中受到資源不均衡分布的影響，則也在政治的需求之內。無法想像，一個不能清晰表達、沒有資源支持的人能領導一個國家，能避免政治動蕩。所以，資源的不均衡分配既影響政治，也為政治所需。不承認這一點，是缺乏現實感的真空想像。

但是，資源分配不均衡的影響應當局限在「符合公眾利益」的邊界內，否則政治將異化為全盤剝削和壓迫。為此，旨在約束資源不均衡之極端影響的措施紛紛出台，或者在不懈探索之中。例如，國家資助選舉、選舉籌款的限制、公平競選規則等等。這種既認可資源不均衡的適度影響，又抵制資源不均衡的極端影響的思路，雖有難度，但更有價值。

關於民主最終簡化為推銷的邏輯，一方面，作者顯然誇大了西式民主的弊端在整個民主中的權重，忽視了與這些錯誤相抵消的積極因素的作用，而似乎將西式民主完全建立在從

最初的弊端向最後的弊端的不斷增大循環中。這是不是對西式民主的一種簡化？另一方面，現實中確實也存在着作者所描繪的推銷式民主的事實。然而，破除這些弊端的辦法，為甚麼不是保障這個邏輯環節中的各個正面因素，使民主的含義逐一在提名、競選、發表選舉言論、參與選舉等各環節中得到實踐，而非要全盤否定選舉機制，訴諸一種全新的抽籤機制（在國家範圍內抽籤不同於希臘城邦公民範圍內的抽籤）呢？

此外，作者提到選舉的代議制導致資源分布更加不平等。那麼抽籤將導致甚麼後果呢？作者說，抽籤代替選舉，與代議制結合，這意味着抽籤產生的議員將根據議會規則行事。根據現有的議會規則，不難理解，在議員由於抽籤的隨機性而更可能產生素質差異的基礎上，擁有智識優勢和辯論才能的人更容易成為議會辯論的主導者，議會受到少數人偏見影響的可能性也更大。在本來就存在的資源不均衡影響的前提下，抽籤和代議制的結合將更容易導致資源不均衡。此外，由於對抽籤選擇出來的人選更無從預期，因此抽籤與代議制的結合將增加政治的不確定性，而這種不確定性未必有益。

在比較中，作者暗示了抽籤和代議制結合的最佳狀況，但稍加推測可知，這種最佳狀況出現的可能幾乎為零。試想，抽籤產生的議員，完全忠實於選區或公眾利益（且不論二者還有矛盾之處），具有相當的智識能力，在公平的辯論中做出具有平等意義的決策，這樣的情況是非常罕見的——其中任何一個環節都充滿了變數。這種罕見的最佳狀態不僅依賴於資源的均衡，還依賴於觀念的均衡。考慮到這樣的前提，抽籤民主的美妙前景變得飄渺起來。

退一步講，假設同意作者的題目，代議制不一定非要採取選舉的方式，那麼，能推導出「所以，應當由抽籤代替選舉」嗎？

作者提出的第二個論據正面闡述了抽籤的優勢：一是對各種不公正因素對選舉的影響「釜底抽薪」；二是保證所有人都享有擔任公職的機會，「讓最普通的人也有機會從政」（頁246）。對此的質疑是，真存在這樣的優勢嗎？即便存在，這樣的優勢是否為公職所需？上文已經討論了所謂「不公正因素」（即資源分布不均衡）對抽籤帶來的影響，因此「釜底抽薪」恐怕難以做到。而公職所需的基本素質可以分為代表性和能力。能力的討論將在第三個論據中詳細說明，這裏只考察抽籤對代表性的影響。簡單說，抽籤所實現的代表性只具有人數意義上的最低程度的代表性，遠遠低於選舉的代表性，儘管後者也很有限。

抽籤省略了選舉過程中政治競爭的內容，尤其是候選人提出、解釋和承諾競選綱領，選民討論、質疑、約束競選綱領這兩個方面。而競選綱領是議員問責的主要依據之一，議員問責則是保障議員代表性的主要方式之一。

首先，抽籤程序本身沒有預設任何意義上的代表性，既不代表職業，也不代表種族、性別、地區、階層等。中籤者本身不需要承擔額外的代表性，只代表他自己——一個單獨的公民。而任何個人都是充滿了偏見的，一個中籤者不見得比一個選舉出來的人偏見更少，或許由於其隨機性反而更多，更不易預期。另外，抽籤程序可能被設計為預先分類後的某個特定類別的選擇方式，這種情況下的規則就不再是純粹的抽籤制，不是作者所討論的對象，而是一個混合制度了。

相比選舉的過程，抽籤幾乎可以說是沒有實質意義上的「過程」，這反過來降低了中籤者對代表性的個人認

知。抽籤省略了選舉過程中政治競爭的內容，尤其是候選人提出、解釋和承諾競選綱領，選民討論、質疑、約束競選綱領這兩個方面。而競選綱領是議員問責的主要依據之一，議員問責則是保障議員代表性的主要方式之一。結果，公民無從明確了解中籤者的政治態度和施政方案，無法藉此評判議員／政府的公共服務；中籤者也無法以主動積極的方式表達自己的政治意願，無法受到積極承諾的驅動致力謀求公共利益。所以，抽籤省略了問責議員強化其代表性的一個重要基礎。

議員的代表性還受到議員政治熱情的影響，可是中籤者如果是一個政治冷漠的人呢？在相對成熟的政治生態中，政治冷漠在一定程度上是合理的。但是在抽籤制中，由於預設了公民政治參與的剛性義務，政治冷漠幾乎不被允許。對政治熱情程度低的人來說，因為選舉義務履行成本較低，還可以接受，哪怕作為一個義務來履行。但是如果上述政治冷漠和政治熱情程度低的人被抽籤抽中，那麼對他本人和對公職而言，從政都是一個不幸，是把不合適的人放到了不合適的位置上，更遑論其代表性？

另外，抽籤能提供的擔任公職的機會相對最普通的大多數人還是非常有限。唯一不同的是，中籤者相比選舉議員來自的範圍可能更全面，可能是來自非常不同的階層。但這一點並不能避免中籤者就不會「精英化」或「資產階級化」。各種不公正因素從對選舉過程的不確定的影響轉變為對確定的中籤者的影響，因此將更容易發生作用。院外集團的活動估計會甚囂塵上，屆時，監督將成為一個普遍的難題：如何保證其代表性？

書中反問：擔任陪審員這樣性命攸關的工作都可以由隨機挑選的老百姓決定，還有甚麼事情是隨機挑選的老百姓不能決定的？筆者對此的反駁有兩方面：其一，陪審員並不純粹由隨機挑選產生；其二，陪審員所需的能力低於擔任議員的能力。

還有擔任公職的能力因素。這是作者的第三個論據中提到的。書中反問：擔任陪審員這樣性命攸關的工作都可以由隨機挑選的老百姓決定，其他還有甚麼事情是隨機挑選的老百姓不能決定的？這裏的反駁有兩方面：其一，陪審員並不純粹由隨機挑選產生；其二，陪審員所需的能力與擔任議員的能力並不相同，故不能類推。

既然王紹光以美國為例，本文也以美國陪審制度為例進行比較。首先，美國陪審員不純粹由「隨機挑選」產生。美國各州對陪審員的資格要求並不完全相同，但大體都規定了未滿十八歲、不在本地居住、不通曉英語以及聽力有缺陷、有犯罪記錄的美國人，沒有資格擔任陪審員；其他免除陪審義務的還包括法官、律師、醫生、消防隊員、教師和各級政府官員。對經過區分的合格者，法官的助手通過電腦或人工從選民登記手冊或駕駛員名錄中隨機抽出候選人。應該說，只有這個環節是隨機選擇，而它只是遴選程序的一個環節。如果候選人能夠書面證明在單獨照顧殘疾人士或在哺乳期，還可以免除這項義務。下一個環節是，法官和律師從候選人中共同挑選陪審員。法官根據自己的判斷可以否決某些候選人，與案件相關的人也不能擔任陪審員，雙方律師也有大約五、六次機會否決候選人。因此，最終成為陪審員的人選是經過挑選而非純粹隨機產生的任何公民。

陪審員與議員的「任期」也是不同的。陪審員的陪審時間相對短暫，而且不確定，短的幾天就可以結束。但是議員的任期相對較長，美國眾議員任期兩年，其他國家議員任期可能更長。短期任職所需的能力和長期任職所需的能力必然是不同的，對任職者

的某些要求 (例如在履行職責時所投入的精力) 也是不同的。

具體講，陪審員所需的能力低於議員所需的能力。美國法官在案件審理前會告訴陪審員：「你們不需要任何專業的法律訓練，也無需精通法律條文，只要用來自生活的經驗和感受對證據進行判斷。」但是對議員而言，僅僅憑藉普通經驗和感受進行判斷是不夠的，還需要更高的智識、更佳的口才，尤其是政治和法律方面相關的知識，這樣才能使事務繁多的議會討論和決策正常運轉。

另外，兩者的職責也大不相同。陪審員肩負的責任只在於對被告做出有罪無罪的判斷，而不需要進行量刑的決策。如果上訴法院認為陪審員的判決不公正，還可以糾正，即精英的意見在一定情況下高於陪審團的意見，而陪審員並不需要對被認為不公正的判決負甚麼責任。但是，議員需要具體討論大量的議案，其決策，例如政策或法律，也廣泛地影響着社會。可見後者的職責遠遠重於前者。所以，怎麼能認為能做好陪審員，就必然能做好議員呢？

同樣在這個論據中，作者介紹了達爾的觀點，即抽籤制在有限範圍內適用。這無疑更為審慎合理，因此，討論達爾所謂的「有限適用範圍」究竟是甚麼，如何適用，對現實更有建設性。

最後一個論據：作者提到了像共識會議、公民團這樣的現實經驗，認為它們是抽籤制的實踐。那就讓我們回到經驗本身進行檢驗。共識會議在1980年代的丹麥形成相對成熟的經驗。1987年，丹麥技術委員會通過形成共識會議，希望在涉及對公眾生活有重大影響的、有爭議的科技應用問題 (例如轉基因) 上，公眾能夠發揮較大的作用，並促進公眾參與。共識會議在組織上有政府指導委員會、組織委員會、徵集志願者等，委員會由來自各行各業、各階層的代表組成。由此可知，抽籤的方式僅在行業、階層標準劃分之後選擇適用參與者。從流程上，共識會議先召開專家小組會議，其次是第二次預備會，再次是公眾討論會，最後形成更廣泛的討論。參與者是在一定的指導下進行協商，為決策者提供意見，而非像議員那樣獨立進行判斷和實踐議會政治，直接進行決策。

上述共識會議的模式在美國、英國、日本、台灣，都有大體類似的經驗。其共同的局限為：因某個專業議題引起、地方性層次、專業分工、民眾有限參與、只能提供意見。如果把它跟某種理念發生關聯，它更傾向於協商政治的表現，與根據選舉制度遴選議員並不矛盾；抽籤僅在其中發揮部分作用，與作者所討論的以抽籤代替選舉以形成新的民主制的論點幾乎沒有關聯。

由上述對四個論據的梳理可知，抽籤代替選舉的觀點不僅不盡合理，而且論據缺乏，論證難以成立。這個觀點遠不如探討抽籤規則的具體適用性，或者如何增進選舉的民主性等更有價值。因為對西式民主／選舉的認知和改進，是一個複雜的理論和實踐的挑戰。逃避現實困難，容易也徒勞；優化現實生活，更難卻更美。正如奧萊爾 (Marc Aurèle) 所說，明哲之道，並非是處於日常事務之外保守明哲，而是在固有的環境之下保守明哲。

抽籤代替選舉的觀點不僅不盡合理，而且論據缺乏，論證難以成立。這個觀點遠不如探討抽籤規則的具體適用性，或者如何增進選舉的民主性等更有價值。對西式民主／選舉的認知和改進，是一個複雜的理論和實踐的挑戰。

聶　露　中國政法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副教授

中國現代化的「顏色」：裴敏欣的《中國蹣跚轉型》VS.帕倫勃的《中國現代化》

● 祁懷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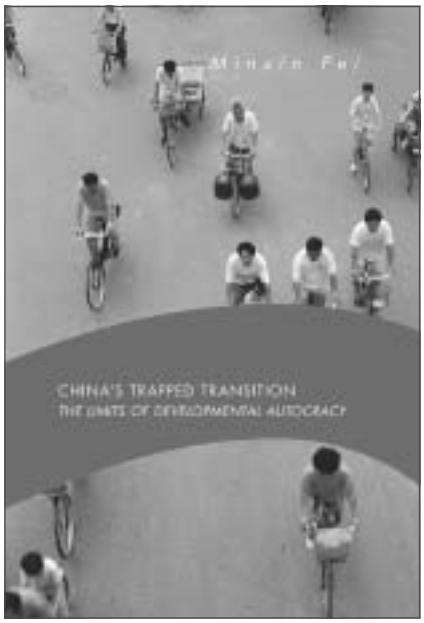

Minxin Pei, *China's Trapped Transition: The Limits of Developmental Autocrac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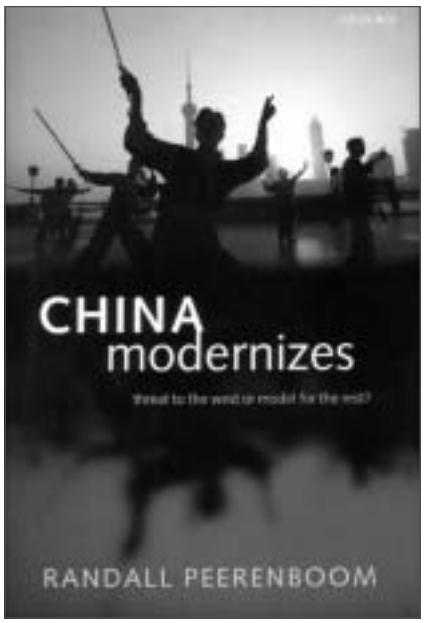

Randall Peerenboom, *China Modernizes: Threat to the West or Model for the Res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近年來，隨着中國的快速崛起，西方國家關於中國現代化的著作開始大量湧現，其中，裴敏欣的《中國蹣跚轉型》和帕倫勃的《中國現代化》是影響較大的兩本學術著作。

近年來，隨着中國的快速崛起，西方國家關於中國現代化的著作開始大量湧現，相關學者也就如何評價中國現代化展開了激烈的爭論。其中，裴敏欣的《中國蹣跚轉型：發展型威權政府的局限》(*China's Trapped Transition: The Limits of Developmental Autocracy*) 和帕倫勃

* 本文的寫作得益於上海復旦大學郭定平教授的博士生課程《比較政治學》的課堂討論。筆者要感謝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的劉騫博士對本文寫作的幫助。

(Randall Peerenboom) 的《中國現代化：對西方的威脅還是其他國家的榜樣？》(*China Modernizes: Threat to the West or Model for the Rest?*) 是影響較大的兩本學術著作 (以下簡稱裴著和帕著，引用只註頁碼)。

兩位作者對於中國現代化的看法如同一枚硬幣的正反兩面。裴著對中國的崛起和發展持「總體批判與前景悲觀」的態度。如裴敏欣在該書引言部分提到：「中國問題的根源是沒有政治改革故而缺乏限制『分散性劫掠國家』(decentralized predatory state) 的制度手段，共謀性的腐敗將會廣泛擴展，政治治理也將會惡化，所以中國的改革是難以為繼的，中國的前景是暗淡的。」(裴著，頁11-15) 而帕著的立場則與之相反，對中國持「總體積極與謹慎樂觀」的態度。正如帕倫勃在引言中提到，他希望將中國置於一個更廣泛的比較語境下，重點關注中國與同等收入水準的國家相比，做得有多麼出色 (帕著，頁10-22)。

裴敏欣和帕倫勃對於中國現代化的看法如同一枚硬幣的正反兩面。裴著對中國的崛起和發展持「總體批判與前景悲觀」的態度，而帕著對中國持「總體積極與謹慎樂觀」的態度。

一　裴敏欣的《中國蹣跚轉型》：中國現代化危機重重

裴著認為中國的轉型面臨重重危機。作者在第一章中構建了一個中國轉型的理論框架，採用了民主化、經濟改革和國家三個方面的理論文獻解釋轉型陷入困境的原因，特別分析了劫掠型國家理論 (the theory of the predatory state) 以及為甚麼在轉型過程中會出現分散性劫掠。初步結論是：

> 儘管後極權主義政權 (post-totalitarian regime) 有着支持市場經濟發展的論調和政策，但很可能會退化到劫掠型獨裁政權。劫掠型獨裁政權無法維繫經濟的長期穩定發展，但開放的民主最終將會出現，這並非政權自身的選擇，而是長期腐敗、治理不善和制度衰退導致的突然危機的結果。(裴著，頁44)

作者在第二章提出了這樣一個問題：為甚麼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沒有走向民主？作者分析了中國統治精英對於政治改革的觀點和政策，評估了1970年代末期以來中國發生的各種制度改革的影響，認為後毛澤東時代的政治改革可以被解釋為機會主義的 (choice-based) 而非結構主義的 (structure-based)。以鄧小平為代表的一部分領導人的政治改革理念是非常狹隘與功利的，政治改革只能被允許服務於黨保持其統治地位與實現經濟改革的目標。雖然以趙紫陽為代表的中共黨內自由派的改革被認為更接近民主，但隨着1989年天安門事件後自由派的失勢，民主派的改革主張在中國已經不可能得到實施了。

作者在第三章分析了中國漸進改革的陰暗面，認為中國經濟漸進改革的政治邏輯在本質上是為了維持統治集團的生存。在此邏輯的支配下，經濟改革不可能損害統治集團在關鍵的經濟部門獲得和分配租金的權力，這就注定了所有用來增加這些要害部門效率的改革措施都只是片面的、妥協的，最終也會是無效的。作者選取了中國的國家糧食收購體制、電信服務體制和銀行

體制作為分析案例，試圖驗證第一章提出的一個假設：在制度生存、漸進改革、不斷增長的隱形成本以及持續的無效率之間有着潛在的聯繫。同時也詳細解釋了為甚麼漸進改革不可能使中國的要害經濟部門市場化。

在第四章中，作者着重分析了中國為甚麼會在經濟轉型時期形成一個分散性劫掠國家形象，即所謂「地方性黑手黨國家」(local mafia state)。作者認為中國形成分散性劫掠國家的制度因素有如下四個方面：一是分散化的產權結構，中國的財政分權驅使地方政府採取掠奪政策和行為，導致大部分預算外收入被地方官員浪費和侵吞；二是中央監控能力下降，加上制度無效和社會監督缺失，導致黨內和政府內官員濫用公共資源的情況相當普遍；三是政府官員以各種方式把他們手中掌握的權力兑換成金錢，這些方式包括將國有資產私有化、官商兩棲、在國外定居和投資等；四是意識形態規範的褪色。作者還進一步分析了1990年代以來，中國呈現出地方性黑手黨國家的形態，表現為組織化犯罪因素的介入和地方要員的相互勾結。作者認為，中國轉變成為一個分散性劫掠國家對中國的政治體制、經濟發展、國家—社會關係、民主化都有複雜的影響。中國平穩而漸進的民主轉型前景非常暗淡。

作者在第五章中分析了中國處於困境中的轉型所導致的後果，即大量出現的治理赤字(governance deficits)。治理赤字表現為國家能力的銷蝕和執政黨政治動員能力的下降。自1970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在提供公共衛生、教育、公共安全、環境保護等公共產品方面表現不佳，體現了國家能力的銷蝕。同時，市場化導向的改革損害了共產黨的組織體系得以構建的基礎，導致了執政黨紀律和制度體系的破壞，使得執政黨政治動員能力和整合能力下降。作者還以國家和社會之間日益上升的緊張關係為視角，揭示了中國在一黨體制下面臨的三個嚴峻挑戰：一是執政黨在農村地區的管治衰退，以及農民的不滿和群體性事件的大量增加；二是失業率居高不下；三是制度崩塌，當前中國的信訪、行政訴訟、地方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媒體這四種公民與政府溝通的管道中，沒有一個制度是運作良好的。

在結論部分，作者討論了中國轉型經歷的理論和政策涵義與前景。作者自問自答了這樣一個問題——中國如何走出轉型的困境？作者提出了三種可能的出路：一是假設國家在困境中的轉型具有自我破壞的動力，那麼新威權政體(neoauthoritarian regime)將很快耗盡它的經濟和政治生命力；二是政權的崩潰；三是組建地域性的推進改革的聯盟，凝聚地區改革派精英和形成有益於改革的社會壓力。關於第三種出路，作者認為中國地區改革精英主動推進改革將導致中國國家層面的治理分歧，因為某一些地區將通過改革竭力擺脱轉型的困境，而其他地區轉型的困境將繼續存在或情況變得更糟(裴著，頁210-11)。總之，作者認為無論哪一種出路，中國的轉型都將困難重

裴敏欣認為，中國轉變成為一個分散性劫掠國家對中國的政治體制、經濟發展、國家—社會關係、民主化都有複雜的影響。中國平穩而漸進的民主轉型前景非常暗淡，只有在現有政權崩潰時才會有成功的民主轉型。

重，前景暗淡，中國只有在現有政權崩潰時才會有成功的民主轉型。

二　帕倫勃的《中國現代化》：中國現代化成就斐然

與裴敏欣的看法不同，帕倫勃認為中國的現代化雖稱不上完美，但的確取得了相當大的成績。作者首先分析了現代化的兩種發展路徑：一是經濟優先，以經濟發展帶動社會其他方面發展；二是民主政治優先，以制度帶動經濟社會發展。二者相比較，作者傾向於前者。他認為後者往往被視為服務於西方國家的對外政策，而且並不能如西方領導人所鼓吹的那樣，可以一勞永逸地解決諸如腐敗、政治低效等難題 (特別是發展中國家普遍存在的貧困問題)，這些問題最終只能通過經濟發展來解決。

帕倫勃引用大量資料證明，如果把中國和其他收入大致相同的國家相比，除了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外，中國在政治穩定、行政管理、法制以及控制腐敗等方面的表現都明顯高於發展中國家的平均水準。

接着，作者談到中國公民享有的權利和自由問題。作者認為，面對一個日益成長的、多元化與利益分歧的市民社會，中國政府有三種路徑可以選擇：一是繼續對社會保持壓制與控制；二是解除限制，擁抱民主；三是予以有選擇的限制，既在總體控制的同時，又在某些領域逐漸地拓展公民權利與政治自由。作者認為第三條路徑在中國官方與民間都佔據了主流地位，而他本人也對這一路徑持肯定態度。

關於中國崛起以及當前國際社會對於中國的態度，作者認為有兩種截然不同的觀點：一種觀點認為中國是一個日益崛起的大國，需要贏得世界的尊重；而另一種觀點則認為，中國是一個野蠻的、不合時宜的威權國家，是對地區穩定和自由民主發展模式的威脅。哪一個才是真正的中國面孔？

帕倫勃認為要回答這個問題，必須將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體系和公民政治權利等內容置於發展中國家，而不是發達國家的參照系中來比較。也就是說，他將中國的現代化績效與其他中等收入國家相比，而不是拿中國與美國和其他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成員國相比。帕倫勃在書中引用大量的資料證明，如果把中國和其他收入大致相同的國家相比，除了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外，中國在政治穩定、行政管理、法制以及控制腐敗等方面的表現都明顯高於發展中國家的平均水準。特別是在諸如社會經濟權利、法律與秩序、婦女權利以及文化權利等方面，中國都取得了相對於其他發展中國家更好的成績。

帕倫勃在第五章中分析了中國在人權問題上為何遭遇雙重標準。他指出，西方國家往往要求中國達到連它們自己都達不到的標準。西方為反對中國試圖保留自身文化與政治傳統，而設定了專門針對中國的規範價值標準，並以這個標準來苛責中國。帕倫勃認為中國遭遇雙重標準的原因有四：一是中國的超大規模更容易吸引注意力；二是源於西方對違反民權和政治權利的強調以及對抗非民主國家的偏見；三是批評中國的人權事務可以用來防範中國、牽制中國的快速崛起，

人權問題服務於美國等西方社會的強權政治目的；四是中國政府自身在人權問題報導上的失誤「滿足」了他人對於中國的誇張想像。作者認為：

> 認識到中國在人權問題上面臨西方的雙重標準，並非為踐踏人權尋找藉口。應當用更廣闊的、比較的眼光看待中國的人權問題。避免雙重標準有助於緩解中國的民族主義情緒、推動中國政府採取更為合作的態度，在更廣泛的領域開展對話。由此，可以在西方國家與中國之間減少對抗性關係，前者正希望與後者通過談判方式達到一種新的力量平衡，以應對中國增長的經濟、政治和軍事影響。(帕著，頁182-83)

在第六章中，作者以一個法學學者的身份評價了中國的法制改革。作者認為，中國邁向法治(rule of law)是過去二十五年來中國最大的制度創新之一，唯一可以與之媲美的是向市場經濟的轉變。作者通過大量的個案分析，闡述了法制改革過程的複雜性、其路徑依賴以及改革的政治實質，並得出了這樣的結論：中國法制改革的相對成功證明了一個更務實、更少意識形態驅動的路徑。大量的個案也說明了改革的艱難，以及「為甚麼在發展中國家改革往往失敗」這個問題。作者認為，雖然中國目前正處於改革的重要時期，但是要得出中國處於轉型困境的結論還為時過早。一些東亞國家在發展時期出現了轉型困境，但是另一些國家成功克服了困境。從這些國家的經驗和教訓來看，中國戰勝轉型困境的道路最有可能的是通過民主化(帕著，頁232)。

帕倫勃也批判性地評價了民主化的種種所謂「益處」。他認為，民主遠不是靈丹妙藥，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當前中國也並不具備推行民主的足夠條件，中國人總體上對政府的表現是滿意的，因為政府可以為他們帶來實實在在的經濟發展與利益。中國人普遍相信市場優先於民主。但他也認為這並不意味着中國人不會擁抱民主，而只是因為民主在當前並非緊要議題。他認為在未來的某一天，中國會出現一個民主的「拐點」，就如韓國、台灣等其他東亞國家和地區所經歷過的一樣。

帕倫勃最後認為：「中國即使稱不上完美，但也遠不是最差的，世界不應對中國的成就視而不見。……學習就像一條雙行道，通過學習與借鑒，中國可以做得更好。」(帕著，頁297)

帕倫勃認為要得出中國處於轉型困境的結論還為時過早。從東亞國家的經驗和教訓來看，中國戰勝轉型困境的道路最有可能的是通過民主化，但民主在當前並非緊要議題。他認為在未來的某一天，中國會出現一個民主的「拐點」。

三　中國現代化的「顏色」：裴著與帕著比較分析

裴敏欣是研究中國問題和中美關係的知名華人學者，現為美國加州克萊蒙．麥金納學院(Claremont McKenna College)國際與戰略研究所所長。在這之前他曾是美國卡內基國際和平基金會(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中國研究項目的高級研究員及項目主任。裴著論證的理論基礎和邏輯起點是新制度經濟學中劫掠型國家理論的觀點，資料來源相當翔實。

作者曾花費三年的時間搜集資料，這使得裴著對中國轉型面臨的問題分析得相當深刻。但是，裴著存在着下述不足，如作者對中國政治制度改進的積累過於貶低，忽視了中國的政治體制與前蘇聯東歐政治體制的重大差別，低估了改革開放以來中國政治體制改革取得的成績，也對中國政治精英堅持繼續改革開放的堅定信心沒有充分的認識。

帕倫勃曾任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 法學院教授，現為牛津法律、正義與社會基金會 (the Oxford Foundation for Law, Justice and Society) 中國項目負責人。帕著的特點是將中國與同等發展水準的發展中國家對比，也為西方研究中國的轉型增添了一種不同的視角，豐富了比較研究的視野，使得研究較為客觀。同時，作者對於中國現代化的理論觀點與中國政府和很多中國學者的解釋基本一致，較易讓中國讀者接受。但是帕著也存在缺陷，比如對中國社會和政治上面臨的嚴峻挑戰沒有深刻的認識，從而導致對中國民主化與現代化的前景估計過於樂觀。

中國的民主化是裴敏欣與帕倫勃關注的重點之一。裴氏認為，中國的現代化應該走一條民主政治優先，以制度變革帶動經濟發展的路徑。帕氏則認為，在國家不富裕的階段，社會穩定和經濟發展是第一位的，民主是第二位的。

裴、帕兩著的重點都在於如何看待中國的現代化，但兩人的觀點與看法也許都走上了不同的極端。裴著主要分析了中國現代化轉型面臨的困境，就如同作者的眼中只有硬幣的反面，這使得裴著充滿了中國轉型必然失敗的悲觀主義論調。帕著認為中國現代化成就斐然，在社會經濟、法律與秩序、婦女權利與文化權利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進展，中國的發展是東亞模式的又一次成功。帕倫勃的這些判斷似乎有些為時過早且過多受中國官方觀點的影響。顯然，他更多地看到了硬幣的正面，顯得有點過於樂觀，從而走上另一個極端。

中國的民主化也是裴敏欣與帕倫勃關注的重點之一，但兩人看法迥異。裴敏欣認為，中國的現代化應該走一條民主政治優先，以制度變革帶動經濟發展的路徑。中國以經濟優先的漸進改革將會失敗，因為它不能解決國家利益與國家代理人的利益之間的差異和分歧。而且，當更深層次的經濟改革削弱統治集團的權力和威脅到他們的生存時，現有政治體系下的經濟改革將不可避免地碰壁①。裴敏欣認為，只有民主化才能避免中國退化為劫掠型獨裁政權，才能使中國走出轉型的困境。裴後來在《國家利益》(*The National Interest*) 雜誌進一步指出：「經濟發展戰略的大變革很可能最終導致政治自由化甚至現有制度的解體——這是共產黨自1989年以來一直竭力避免的。我很懷疑，中國政府是否有足夠的政治勇氣將黨的前途壓上去放手一搏。」②

帕倫勃認為，在國家不富裕的階段，社會穩定和經濟發展是第一位的，民主是第二位的。他指出，「現階段中國的主要議題不是民主而是發展，中國最好的選擇是優先發展經濟，等到國家更加富裕、社會進一步穩定之後再去推進民主化。中國將來的民主化模式是非自由主義的精英民主 (nonliberal elitist democracy)。」(帕著，頁244) 從現代化與民主化的關係來看，帕倫勃的觀點和李普塞特 (Seymour M. Lipset)、達爾 (Robert A. Dahl) 頗為

相似。李普塞特認為，「一個國家愈富有，其將維持民主政治的可能性就愈高」③。達爾也認為，一個國家的經濟社會水準愈高，這個國家成為民主國家的可能性就愈大④。

雖然裴敏欣與帕倫勃力圖從不同角度來闡述中國的民主化與現代化轉型，但中國民主化與現代化的複雜性、艱鉅性也許不是一兩本著述可以說清楚的。任何這樣的想法都不免有簡單化之嫌。比較而言，裴敏欣的看法接近躍進民主化，帕倫勃的觀點則傾向於漸進民主化。漸進民主發展的政治前提就是政治穩定，而政治穩定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政黨的力量。

美國政治學家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比較各國政治後指出：「處於現代化之中的政治體系，其穩定取決於其政黨的力量」，「那些在實際上已經達到或者可以被認為達到政治高度穩定的處於現代化之中的國家，至少擁有一個強大的政黨。」⑤中國作為一個典型的後發國家和發展中國家，正處於一個經濟發展、集團分化、利益衝突、價值觀改變和民眾參與期望提高的急劇變化階段，一個強大的政黨和穩定的政治秩序是必需的。亨廷頓進一步指出：「世界上第一個實現了現代化的英國，曾為此經歷過1649年到1832年共183年的時間，美國經歷過從1776年到1865年共89年的時間。」⑥ 而中國的現代化如果從1840年鴉片戰爭算起是170年，時間少於英國；如果從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算起才60年時間，從1978年改革開放算起僅30年時間，時間少於美國。如果採取一種過於激進的現代化和民主化方式，可能會遠遠超過中國政治體制的承受能力，導致社會的紊亂。一定要把一個十歲的小男孩催肥成大力士，他是上不了拳擊台的。

對於一名關心中國現代化的讀者而言，裴敏欣的著作會讓你沮喪，但它是發人深省的；帕倫勃的著作會讓你振奮，但批判性不足。不管怎麼樣，上述兩本著作都是近年來研究中國現代化的經典之作，比較而讀之，會讓讀者對中國現代化的困境、成就與出路得出自己的結論。

對於一名關心中國現代化的讀者而言，裴敏欣的著作會讓你沮喪，但它是發人深省的；帕倫勃的著作會讓你振奮，但批判性不足。不管怎麼樣，兩本著作都是近年來研究中國現代化的經典之作。

註釋

① Minxin Pei and Jessica T. Mathews, "Has China Fallen into a Trapped Transition?", 30 March 2006, www.carnegieendowment.org/events/?fa=eventDetail&id=869.

② Minxin Pei, "Looming Stagnation", *The National Interest*, no. 100 (March/April 2009): 19.

③ Seymour M. Lipset, *Political Man: The Social Bases of Politics* (New York: Doubleday, 1960), 31.

④ Robert A. Dahl,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65.

⑤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王冠華等譯：《變化社會中的政治秩序》（北京：三聯書店，1989），頁377。

⑥ 亨廷頓：〈中譯本序〉，載《變化社會中的政治秩序》，頁4。

祁懷高 上海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國際問題研究院）政治學博士後研究人員

劃破文革夜空的思想星火
——評《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

● 唐少杰

印紅標是中國大陸著名的文革研究學者之一，幾十年來，他所做出的細緻、扎實而深入的甚至是帶有開創性意義的研究工作早已蜚聲海內外。《足跡》這本專門評述文革青年思潮的著作是文革研究領域的一項重要成果。

印紅標：《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

印紅標是中國大陸著名的文革研究學者之一，在文革結束前後之際就開始了對文革思潮的特別關注和廣泛探索。幾十年來，他所做出的細緻、扎實而深入的甚至是帶有開創性意義的研究工作早已蜚聲海內外。若干年前，筆者就曾經多次催促紅標兄及早出版他本人的研究著作，而他則是鐵杵磨針般的執著和認真，不斷加以打磨、雕琢，終於在2009年這個年頭不平凡的春天，由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了在其博士論文基礎上改寫的、近五十萬字的力作《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以下簡稱《足跡》，引用只註頁碼)。在筆者看來，這本專門評述文革青年思潮的著作是文革研究領域的一項重要成果。

一

《足跡》一書有如下優點：第一，這是迄今為止對於文革歷史(不是西方文革研究界所認為的1966至1968年的「三年歷史」，而是中國大陸一般認為的1966至1976年

的「十年歷史」) 中青年思潮的最為詳盡的展現；在某種意義上，該書也是對於文革期間的「異端思潮」(相對於文革意識形態而言) 的一個比較透徹的把握。據筆者所知，在西方學者的文革研究中，還沒有關於文革中「青年思潮」或「異端思潮」的專著。香港田園書屋1997年曾出版了宋永毅、孫大進編著的《文化大革命和它的異端思潮》。這部著作雖然帶有開創性，但它主要還是一部半為匯集文革異端思潮文獻、半為評價性的編集性著作，它所涉及的文革異端思潮約近十種。相比之下，《足跡》比起先前人們所做的工作更加詳細、具體和深切，它所涉及的文革青年思潮約有數十種。無論是在對文革青年思潮的評價上，還是在對文革青年思潮與文革歷史之關係的把握上，《足跡》都達到了新的水平。

第二，《足跡》對於文革整個時期的青年思潮的定性不僅準確如實，而且對於總體意義上的文革青年思潮的走向和流變的把握也細緻入微。作者對文革青年思潮的梳理不僅十分到位，而且處處平實而又經得起推敲的概括和評述十分值得回味。在該書的許多地方，作者「慢工出細活」的學力或曰「厚積而薄發」的學識，頗為新穎、清晰。作者把文革時期的青年思潮劃分為文革伊始的「老紅衛兵思潮和保守派思潮」、文革初期的「造反派紅衛兵思潮和極左『新思潮』」、文革不同階段的「非主流思潮」、文革中期的「知識青年思想探索」和「『批林批孔』前後的青年思潮」、文革後期的「四五運動時期的青年思潮」等，既表明了文革青年思潮發展的大致歷程，又凸顯出了文革青年思潮的大致趨向。

作者十分準確地指出，「血統論」「是老紅衛兵事實上的組織原則，是剖析老紅衛兵社會基礎和解讀老紅衛兵思潮的關鍵」(頁12)。「『二十年後的世界是我們幹部子弟的！』……這種社會現實正是一種社會痼疾」(頁17)，也是文革青年思潮泛起的一個頗為怪誕的濫觴。作者深刻地分析了這種充滿了「血統論」的老紅衛兵思潮之所以被文革發動者和最高領導者利用，就在於「毛澤東看中的是紅衛兵與工作組的對抗，是紅衛兵這種擺脫工作組領導開展群眾運動的組織形式」(頁21)。而只是到了文革進一步的深入和嚴重衝擊到老紅衛兵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之後，在老紅衛兵中才產生了對於文革的最早的，也是最具異化特色的懷疑心理 (頁31-33)。老紅衛兵思潮轉化為文革最初的保守派思潮完全合乎文革的歷史邏輯。

儘管總體性的紅衛兵思潮包括老紅衛兵、保守派紅衛兵和造反派紅衛兵思潮，但是，相比較於老紅衛兵思潮，只有造反派紅衛兵思潮才在某種意義上體現出了初期文革群眾性思潮的真諦，原因之一就是「造反派學生的政治和思想特點是二者的結合：一方面擁護共產黨，對毛澤東懷着崇拜之情；另一方面則在思想和行動上不再無條件地相信和服從黨的各級組織和領導幹部，……反對『奴隸主義』」(頁60-61)。由此，作者細緻地展示和分析了文革最具代表性的造反派紅衛

《足跡》比起先前人們所做的工作更加詳細、具體和深切，它所涉及的文革青年思潮約有數十種。無論是在對文革青年思潮的評價上，還是在對文革青年思潮與文革歷史之關係的把握上，《足跡》都達到了新的水平。

兵思潮以及極左「新思潮」，準確地界定和凸顯了造反派紅衛兵思潮的宗旨、內涵和取向(頁58-74)，頗具匠心地比較了同樣是作為造反派的中學生與大學生在這一思潮問題上的異同。作者還以清華大學造反派紅衛兵的演變為基點，很有說服力地證明了造反派內部的「溫和造反派」與「激進造反派」的爭論和衝突，比起它們各自與任何其他造反派紅衛兵思潮的分歧和鬥爭都更加深刻、激烈和沉重(頁75-84)。

文革中最有價值和最具前瞻性的思潮是作者所稱的「非主流思潮」。這樣的思潮雖然在當時勢單力薄甚至孤掌難鳴，但是在文革思潮史乃至整個中國思想史上都產生了持久的影響。

從造反派思潮發展出來的、被稱之為文革「極左『新思潮』」，既是文革造反派思潮的某種思想歸宿，也是導致了「原來被視為『右』的學生被引導去反對黨內『右』的『修正主義』，朱學勤稱其為『右腳踩了右手』」(頁185)這種文革青年思潮的獨特「景觀」，更可以看成文革所有造反派思潮的極致。儘管文革中這類形形色色的極左「新思潮」約有十個之多，但是它們幾乎無不是源於文革「原教旨主義」意識形態而走向動搖或削弱文革意識形態的文革異端思潮。

然而，文革中最有價值和最具前瞻性的思潮不是上述曾曇花一現的思潮，而是作者所稱的「非主流思潮」。這樣的思潮雖然在當時勢單力薄甚至孤掌難鳴，但是在文革思潮史乃至整個中國思想史上都產生了持久的影響，展現了不朽的魅力。作者舉出並且分析了以王容芬、遇羅克、王申酉、王正志、吳曉飛為代表的非主流思潮的主張和特性，別開生面地把這些非主流思潮的價值訴求和精神取向同整個紅衛兵思潮的主張及其轉向作了相當貼切的比較分析。可以說，《足跡》不僅着眼於那些文革時期的青年主流思潮，還較為全面地概括了非主流思潮；不是只重視文革結束後或者今天人們所格外關注的異端思潮，而是盡可能地涵蓋和動態性地評述文革時期所有的青年思潮，諸如「非異端思潮」(如文革伊始的老紅衛兵思潮)、「準異端思潮」(如文革第二年的老紅衛兵思潮)等等。所以，在這個意義上，《足跡》就是一部較為完整的文革青年思潮史。

第三，《足跡》較為全面、客觀地了概括文革青年思潮的各個主要流派、主要思想脈絡及其各自的主要方面。例如，作者對於文革中期的青年思潮分析主要以「知識青年思想探索」為基點，總結出這種思想的四個脈絡，一類由「針砭時弊、反思文革」到「對政策和經濟體制的批判性思考」，另一類由「對社會制度的批判性思考」到「關於階級鬥爭、民主和自由的思考」；而由這四種脈絡帶來了整個文革時期知識青年思想的彌足珍貴的兩大趨勢，即作者所揭示的「時政和政策批判派」與「社會和制度批判派」，特別是對它們各自的內涵、取向、來源和意義，以及它們各自與文革時期毛澤東文革策略的矛盾和紕漏、與中共黨內上層鬥爭的關係的闡釋，別有洞天，富有新意。《足跡》還頗有見地地把林彪事件所帶來的〈「571工程」紀要〉列入「另類時政和政策批判」，稱其為「與一般青年立場迥異的另類政治思想資料」(頁348)。《足跡》在最後部分清晰地總結了文革期間的青年思潮所具有的特定指向：政策批判與制度批判。

第四，《足跡》可以看成是對文革民間思想或草根階層的思想歷程的一個較為詳細、具體和深入的、在某種意義上是歷史與邏輯相統一的「再現」。說它是「歷史的」，是因為作者使這種「歷史的」不是囿於純粹客觀的或外在的歷史，而是把文革青年思潮的發生、發展過程當成一種特定的文革認識史或文革思想史；說它是「邏輯的」，是因為從作者在全書對於文革眾多青年思潮所持的立場、視角和所運用的方法不難看出，文革青年思潮從文革初期充滿文革原教旨主義氣息的「血統論」、「造反論」、「極左『新思潮』」等，到文革中後期充滿懷疑主義和反思精神特色的種種「批判論」，尤其是以「李一哲的『社會主義的民主與法制』論」和其他「自由主義和民主主義探索」為代表的否定文革的傾向，乃是文革青年思潮總體趨勢的必然！

最後，《足跡》既可看作一部關於文革的大型的「思潮史」，也可看作一部關於文革的小型的「思想史」。說它是「思潮史」，正如作者在本書結語中把整個文革青年思潮概括為「時政和政策批判派」、「社會和制度批判派」、「自由主義流派」、「正統派」這四大思潮，實際上，這四種思潮基本上折射或映現出了文革思潮史的主要蘊涵和主要「經絡」。在全書中，作者基於紅衛兵思潮的「光譜」及坐標轉換，着重把握了諸多紅衛兵思潮對文革的不同解讀、這些思潮與晚年毛澤東的互動、紅衛兵思潮具有的民粹主義傾向、紅衛兵思潮的社會政治根源這四個方面，給廣大讀者展示了一幅經緯相交、立體多面、宏觀突出、微觀顯著的文革紅衛兵思潮及其嬗變的畫卷。

說它是「思想史」，筆者認為，作者為廣大讀者帶來了一個與目前中國大陸幾乎所有的文革官方解說和文革史書解說大為不同而探索和挖掘文革思想史「礦脈」的一本「入門書」。的確，無論是在文革故鄉之內還是在文革故鄉之外，不僅關於文革歷史以及文革個案的歷史研究少得可憐（至少與文革十年的歷史及其意義和影響遠不相配），而且關於文革眾多思潮乃至文革諸多思想的邏輯研究（或曰理論研究）可謂鳳毛麟角。《足跡》在一定意義上填補了文革研究的一項空白，擴大了文革研究的一塊非常有價值的研究領域，並且在很大程度上為大力推進文革思想史研究作出了一個充實的準備。

《足跡》在一定意義上填補了文革研究的一項空白，擴大了文革研究的一塊非常有價值的研究領域，並且在很大程度上為大力推進文革思想史研究作出了充實的準備。

二

然而，《足跡》一書也有不足之處。一方面，書中出現了幾個有些令人遺憾的史實錯誤。例如，在頁76和頁83上兩次提及毛澤東1968年7月底召見北京地區紅衛兵五大領袖，把時間誤寫成「7月27日」，實際是「7月28日」，因為，正是由於7月27日清華大學嚴重的武鬥流血事件，才直接導致了7月28日凌晨3點半許至早上8點半許的毛澤東這次「召見」。在頁113上提及「湖北省革命委員會主任曾思玉和武漢軍區司

令員劉豐……」，劉豐當時為「武漢軍區政委」，司令員為曾思玉所兼任。在頁316上提及「魏光齊」的名字應該為「魏光奇」，因為作者多處提及的這位當年文革下鄉知識青年而現今為大學教授的人都是用「魏光奇」為其名。在頁147上的一條介紹楊小凱簡歷的註釋(138)上，對楊小凱(又名楊曦光)在澳大利亞一大學的就職，不應寫成「高級講師和教授(Reader)」，而應該寫成「高級講師(Reader)和教授」。在頁561上把宋永毅、孫大進編著的《文化大革命和它的異端思潮》錯寫成「宋永毅：《文化大革命中的異端思潮》」。

另一方面，通讀《足跡》一書後，筆者個人覺得有點「不過癮」，或者說是對《足跡》可能有所苛求，想在這裏向作者、進而向文革研究同仁請教。

一是儘管《足跡》使用「思潮」一詞界定文革青年的心態及其活動非常準確，但是還應該進一步分析或解釋為甚麼文革青年的諸多見解或眾多觀點只停留在「思潮」的水平，而很難達到一個較為完整的「理論」形態。「思潮」畢竟不同於「理論」。「思潮」主要是流行於一般民間的大眾日常生活的、非系統化的、非學說化的見解、經驗、感受和心理意識等等的總和，而「理論」則是人們對於問題或對象所具有的明確的、系統的、往往是學說化的反思和闡釋。不難看出，文革青年思潮由於其所受的文化背景和思想土壤的影響，沒有上升為一種對於文革的全面概括和系統把握的理論，而更多地是對於文革歷史現象以及文革意識形態的來自青年心理層面的反映、積澱或凝結。

儘管《足跡》使用「思潮」一詞界定文革青年的心態及其活動非常準確，但是還應該進一步分析或解釋為甚麼文革青年的諸多見解或眾多觀點只停留在「思潮」的水平，而很難達到一個較為完整的「理論」形態。

二是《足跡》似應進一步指出文革青年思潮與文革成年人(或曰中、老年人)思潮的關係或互動。雖然文革青年思潮在文革所有思潮當中最為鮮亮和最有代表性，但是，如果《足跡》能把上述這種關係或互動結合進來，加以展現，則肯定會顯得更加豐滿和厚實。顯然，對於文革的不滿、懷疑和批評在文革各個時期、各個階層中都有所表現。據知，陳毅元帥在文革伊始就曾斷言，文革這場運動所要打擊的人員不下於八十萬；另一位中共開國元勳也在文革伊始對身邊的子女說過，文革的「後遺症」，二十年無法解決。他們都清楚地看到，文革這場運動將比中共以往歷次運動都更加殘酷、更加慘重。若是《足跡》能把上自黨國元勳、下至平民百姓對於文革的不同反應給予文革青年思潮的作用和影響加以勾勒出來，那無疑是妙筆出彩，錦上添花。這裏，一個具體的問題就是：為甚麼在所有的文革青年思潮中，沒有一個思潮達到了像顧準先生那樣的批判高度呢？

三是作者在展示文革青年思潮時，比較好地從現實的橫向上引入蘇聯、南斯拉夫以及歐美等國的有關理論或思潮加以對比，並用傳統的馬克思主義學說加以映襯，但是筆者認為，還應該在歷史的縱向上簡潔地比較一下文革青年思潮在整個中國二十世紀思想史以及社會思潮史的地位及其意義，即通過對比

1919年前後的新文化運動、1945年後的青年學生民主運動、1957年所謂「反右」等運動中具有的那些反專制、求啟蒙、要民主、爭人權的實踐及其思潮，進而更加豐滿地映現出文革青年思潮的不同或非凡、不足或缺陷。在筆者看來，除了文革伊始的老紅衛兵思潮之外，文革大多數青年思潮同上述的實踐及其思潮有着驚人的相似和重複，甚至更令人感慨、感嘆的是，諸多文革青年思潮延續的是自1919年以來為中國啟蒙、民主、人權和自由而奮鬥的事業所固有的同樣的話題、同樣的追求，乃至同樣的窘境。

四是文革青年思潮的一個獨特的窘境，在筆者看來，是它大致上經歷了一個由「意識形態化」到「泛意識形態化」再到「非意識形態化」最後到「反意識形態化」的過程。文革所有青年思潮的一個共同思想資源不是別的，恰恰就是文革前夕和文革之際毛澤東以階級鬥爭理論為主導的意識形態以及他的文革主張。今天看來，絕大多數的文革青年思潮當年所面臨的尷尬之處在於：它們當初所擁戴的或者所使用的，是同一位文革最高領袖樹起的同一面文革意識形態大纛。相比較於蘇聯和東歐國家當年持不同政見者們，文革青年思潮的精神資源相當貧瘠和匱乏，因而，這也就不難理解為甚麼文革青年思潮中屬於「極左的」(在筆者看來是「準意識形態」的或「泛意識形態」的) 思潮居多。

然而，這些青年思潮所難能可貴的是把文革意識形態加以離析、拆解和不同的利用，特別是積極而又充分利用了文革意識形態乃至文革大局固有的破綻和弊端，在造成了這種意識形態泛化的同時，也使得這種意識形態面目全非、支離破碎。當文革泛意識形態化的東西日益疏遠和背離文革的生活現實之時，諸多文革青年思潮的特有貢獻就在於把文革意識形態、泛意識形態的東西轉向對於文革懷疑、批判直至否定的非意識形態和反意識形態的境地。如果說文革是一個不斷異化而走向破產的過程，那麼文革青年思潮則經歷了一個不斷自我異化而走向自新的過程。

五是《足跡》對於文革青年思潮與中國大陸最近三十年來 (名曰「改革開放」) 思想發展史的關係的揭示，不僅應該有所強調，而且還有待深化。這主要是因為許多文革青年思潮不僅在今天的某些青年人看來有點簡單，並且已成為今天的眾多人們為之奮鬥或身體力行的常識，儘管文革當年為了這些思潮的形成、言說、論證和傳播，一些思想先驅者們 (確切地說是「思潮先驅者們」) 付出了自己的鮮血和生命，但是這種犧牲是否迎來了實現這些先驅者們的崇高理想？因此，《足跡》應該進一步指出諸多文革青年思潮所擁有的美好理想和偉大目標，在今天的中國大陸是否還依然有待努力奮鬥而加以實現。正是從這個意義上說，文革青年思潮對於今天的中國來說，遠沒有過時！誠如作者所言：「世界愈是黑暗，這一點星火愈是可貴」(頁155-56) ！

絕大多數的文革青年思潮當年所面臨的尷尬之處在於：它們當初所擁戴的或者所使用的，是同一位文革最高領袖樹起的同一面文革意識形態大纛，文革青年思潮的精神資源相當貧瘠和匱乏。

唐少杰　北京清華大學哲學系教授

在生活經驗中追尋古典美德

——讀陳少明《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

● 陳壁生

現代生活無法為其本身提供審視、反思自己的思想資源，古典精神之必需，在於我們能夠通過古典精神，更加有效地認識我們所處時代的來源及其真實狀況。

陳少明：《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8)。

對今天而言，如果說古典教育對當代生活有何價值，那麼最重要的便是教化。因為現代生活無法為其本身提供審視、反思自己的思想資源，古典精神之必需，在於我們能夠通過古典精神，更加有效地認識我們所處時代的來源及其真實狀況。尤其是在一個禮崩樂壞的時代，經典可能為共同美德的奠定，提供一個自然正當的基礎，惟有通過這個基礎，關於美德的討論才是可能的。

《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下引只註篇名和頁碼) 是陳少明近年所寫論文的結集。其中各篇文章並沒有嚴密的關聯，但是，從這些分散的篇章背後，我們仍然可以看出一個古典學者深遠的憂慮：在一個業已被現代性席捲的世界，高貴的德性如何可能？當經典的智慧業已成為西方哲學學科抽象論述的材料，古代哲人的教化如何能夠再現？而從本書的謀篇布局與字裏行間，我們仍然可以看出一個古典學人深邃的意圖：探求復活古典智慧，回歸古典德性之道。

一　從「中國哲學史」到「中國哲學」

如果說有甚麼辦法能夠最徹底地割裂一種思想與現實生活的關聯，那麼最有效的莫過於把思想歷

史化。在古代，儒學是傳統華夏人所共同認同的德性本源、傳統政教的主要依據、維繫禮俗共同體的根本道德源頭；而現代以後，儒學退出政制，進而退出日常生活，在大學研究中，被披上抽象的西方哲學術語的外衣，進而變成學院化的哲學史的一個部分。可以說，儒學的根本危機，即在於以哲學化的名義哲學史化，而成為支離破碎的現代學科中的一支。經過這樣的變異，儒學的研究與教學，業已完全被哲學史所取代。

2000年前後，中國學界開始一場被命名為「中國哲學合法性」的大討論，對近百年來的「中國哲學史」這一學科進行反思，許多學者都捲入了這場討論。其中，陳少明提出了兩個觀點：一是「中國哲學史」這一學科是由比較哲學發展而來；二是必須在「中國哲學史」框架之外，尋求真正的「中國哲學」創作。

早在1998年，陳少明就在《學人》第13輯發表了〈知識譜系的轉換——中國哲學史研究範例論析〉一文，以胡適的《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馮友蘭的《中國哲學史》、侯外廬的《中國思想通史》為例，剖析了二十世紀西學東漸的背景下「中國哲學史」產生的過程，並提出「從哲學的角度研究中國思想傳統，必須注意並不只有哲學史一途，還可以作哲學研究」，這種哲學研究「創獲不是哲學史，而是哲學」①。從「中國哲學史研究」到「中國哲學創作」的轉換，預示了作者十年後的創作路徑。

此後，在「中國哲學合法性」討論中，陳少明提出，「中國哲學」是在中西哲學比較中形成的。中西文明大碰撞之後，嚴復、梁啟超在介紹西方學術的時候，為了便於讓中國的讀者以固有的思想資源去理解西方的思想家及思想，於是常用中國的思想家、思想去比附西方。例如，梁啟超介紹培根(Francis Bacon)，便以朱熹比附之；介紹王陽明，便說「陽明之良知即康德之真我」②。這種思想比較，無形中把一部分儒家比附成西方的「哲學家」，把儒家思想的某些理論比附成西方的「哲學」。而胡適和馮友蘭則開始完全用西方的「哲學」學科框架作為標準，去裁剪中國古代思想學說，以此構建起「中國哲學史」這門學科。馮友蘭在《中國哲學史》緒論中說：「哲學本一西洋名詞，今欲講中國哲學史，其主要工作之一，即就中國歷史上各種學問中，將其可以西洋所謂哲學名之者，選出而敘述之。」③這種思路，陳少明認為，「以西學的概念框架敘述中國哲學史，實際是一種隱形比較的產物。」④

陳少明提出的「中國哲學史」學科創立模式，可以歸結為「從哲學比較到哲學史研究」。這一模式，一方面解釋了「中國哲學史」學科的由來，另一方面預示了真正的「中國哲學」創作。在理解「中國哲學」的問題上，陳少明在哲學史之外，挖掘出了另一條新的「中國哲學」的線索：章太炎的〈原名〉、〈明見〉、〈齊物論釋〉；王國維的〈論性〉、〈釋理〉、〈原命〉；馮友蘭的「新理學」；龐樸的一系列中國智慧探究的文章；等等。不同於流行的哲學史寫作，這條線索的特徵，是以哲學的方式面對現代的生活經驗和思維

在「中國哲學合法性」的大討論中，陳少明提出了兩個觀點：一是「中國哲學史」這一學科是由比較哲學發展而來；二是必須在「中國哲學史」框架之外，尋求真正的「中國哲學」創作。

經驗，通過古典文本的研究，直接解釋當下的生活。正像陳少明所說的，這些論著談論哲學都不脫比較的方法，但「即使在詮釋傳統思想範疇或命題時，也不是以還原本意為滿足，而是努力從說理方式上進行反思或重構。這才是真正的哲學性研究」(〈中國哲學史研究與中國哲學創作〉，頁6)。而《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一書，正是這一「中國哲學創作」理路的承續。

用西方哲學術語解釋中國傳統觀念，是從觀念到觀念的互相詮釋，這種做法不但抽空了我們當下的生活經驗，並且抽空了古代經典中的生活經驗和思維經驗。因此，這種觀念互搏極少有真正共同的基點。

從「中國哲學史研究」到「中國哲學創作」，是「中國哲學合法性」討論的產物。要理解這一轉化，首先必須回頭對這場討論的意義做一個估量。「中國哲學」這一學科，包括現今大學中哲學系「中國哲學」專業的設置，事實上都建立在胡適、馮友蘭、侯外廬以來中國哲學史和思想史的敘述基礎之上。這種以西方哲學為標準的敘述模式，與中國傳統學術大相逕庭。以西方哲學的本體、現象、主體、客體、唯物主義、唯心主義一系列術語，來解讀中國傳統的性命、善惡、有無、義利、知行等觀念，其結果一是使這些傳統觀念產生不同程度的變形，二是使那些與我們的日常生活仍然密切相關的觀念、義理遠離生活世界，成為思維世界中的邏輯遊戲。用西方哲學術語解釋中國傳統觀念，是從觀念到觀念的互相詮釋，這種做法不但抽空了我們當下的生活經驗，並且抽空了古代經典中的生活經驗和思維經驗。因此，這種觀念互搏極少有真正共同的基點，導致今天的「中國哲學史」研究用各種西方哲學術語討論諸如良知、孝慈、義利之辨、知行關係等問題的時候，顯得跟我們的生活漠不相干，即便我們在每天的日常生活中都在面對這些問題。

因此可以說，「中國哲學合法性」討論，對近百年來中國哲學(史)進行重新審視和反思，實質上體現的是中國學人對重新認識中國思想的一種新的自覺，即中國思想自我意識的覺醒。這一學術自覺在後來表現為多種形式：例如，提出「以中國解釋中國」的口號；從哲學史研究轉向思想史乃至社會史研究；把學術問題轉變成文化立場，甚至是民族立場問題；等等。而陳少明的轉向，則表現為重新挖掘從章太炎、王國維、馮友蘭到龐樸諸先生的探索，在中西哲學比較中，將西方哲學的功能，由概念、框架、範疇、標準，轉化為描述現代生活經驗與古典精神的方法、工具，把經典中各種富於中國性的概念，以現代漢語描述為中西共通、可以交流的道德哲學。這便不是近百年來的哲學史所做的——把古典智慧視為西方哲學架構的材料從而構建「中國哲學史」的過程，而是把西方哲學方法視為描述中國古典智慧的工具從而去創造「中國哲學」的過程。

如果說「中國哲學史」是以西方哲學術語描述中國觀念，那麼，「中國哲學」創作，則是用哲學的方式描述中國生活經驗。

二　哲學地描述古典生活中的德性

《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所描述的主題，即經典世界的生活方

式。在自序中，陳少明對本書的內容有這樣的表述：「要充分吸收古典智慧，便需要在現有的哲學史之外，從挖掘經典文本的各種敘事內容入手，進行中國哲學創作。這樣，它要求的，首先不是面對古典思想概念，而是面對經典世界的生活方式。是經驗而非概念，才是哲學的根本出發點。」(〈自序：觀念的想像〉，頁5)

在經典文獻中，各種被「中國哲學史」所反覆咀嚼的概念，原本並非以理論體系的方式存在。因為古典哲人並沒有創造理論體系的願望，他們所反覆講述的仁、義、禮、有、無諸觀念，只是鑲嵌在他們片段式的敘述之中，表現在他們立身、行教的活動過程中。我們在經典中接觸到的這些關鍵術語，大多數有其具體的語境，並在這些具體的語境中呈現它們真正的意義。

比如《論語》說「仁」，其意義是在「仁者愛人」的心態中，在「剛毅木訥近仁」的性格中，在「克己復禮為仁」的行動中，在「人之過也各於其黨，觀過斯知仁矣」的考察中所體現、彰顯出來的。如果繞開這些「觀念—語境」的分析，而用「西方觀念—中國觀念」的分析，只能把中國觀念打扮成為西方話語系統的變種。而我們如果用「觀念—語境」的分析方式去構建經典世界的生活方式，大量不入「哲學史」法眼的文本內容，便會呈現出價值來。陳少明寫道：

> 要直接面對經典世界的生活經驗，把觀念置於具體的背景中去理解；或者更進一步，從古典的生活經驗中，發掘未經明言而隱含其中的思想觀念，進行有深度的哲學反思。毫無疑問，所謂古典的生活經驗，主要呈現在經典文本的敘事中。而敘事的中心，可以是各種具體的人、事甚至物。人、事、物是互相轉化的，讓焦點轉換，目的是對古典生活世界做更有深度的探測。(〈自序〉，頁26)

我們以〈立言與行教：重讀《論語》〉一文為例，來看上述方法是如何運用在探究教化問題上的。該文討論孔子的行教，但其內容，不是「孔子的教育思想」之類，而是孔子以何種形象出現，以甚麼樣的方式，有效地實現對其弟子的道德教化。《論語》提供給我們的，並非「教育哲學」一類的理論，而是美德教育如何進行的一個個實例。在文章中，陳少明補充了一個前提：「沒有人是靠學習倫理學原理後獲得道德覺悟的。倫理學不能替代教化的作用。」(〈立言與行教〉，頁71)在《論語》中，教化的進行，是孔子從日常生活的具體問題給弟子以啟發，根據時、地、人各種情境的差異而採取不同的施教方式。不同的人問相同的問題，孔子也會給出不同的答案。例如仲弓、樊遲、顏淵等弟子問「仁」，孔子的回答便完全不同；子遊、子夏等弟子問「孝」，孔子也做出完全不同的回應。這些差異，並非孔子對「仁」、「孝」諸術語提供不同側面的理論解讀，而是孔子針對具體情境、弟子身份和水平，有針對性地實行教化。

因此，研究孔子的教化，便不止是抽離孔子的話的具體語境而對

研究孔子的教化，不止是抽離孔子的話的具體語境而對這些隻言片語做邏輯的整合，而且更應該把德性問題的討論回歸到具體的情境之中，從中尋找、理解孔子的教化之道。

這些隻言片語做邏輯的整合，而且更應該把德性問題的討論回歸到具體的情境之中，從中尋找、理解孔子的教化之道。〈立言與行教〉一文討論的，不是施教的內容(這已為眾多的哲學史教科書討論過了)，也不是施教的特點(這已經在「孔子的教育思想」之類名目下討論過了)，而是施教本身，即孔子以一個先師的角色，在教化實踐中如何把他的學生教化成為學有所長的君子。

在一個人的生活經驗與道德體驗中，總會遇到各種各樣的困境。而經典中聖賢實施教化，常常是以這些困境為例子展開的。例如《論語》中孔子對其學生們評價管仲，一方面，孔子說管仲「仁」：「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管仲相桓公，霸諸侯，一匡天下，民到於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論語．憲問》)另一方面，孔子又說管仲小器、不知禮，子曰：「管仲之器小哉！」「管氏而知禮，孰不知禮？」(《論語．八佾》)這種評價，如果放在哲學史的仁與禮的關係框架內，是無法得到觀念上的自洽解釋，但是如果從施教方式的角度看，當子路、子貢以桓公殺公子糾而管仲不能為公子糾殉死，來批評管仲「不仁」，這不啻於以管仲一時之失節，而掩沒管仲這個人一世的事業。所以孔子不以「仁」許其事，而以「仁」許其人。同時，孔子對管仲生活中的不儉省、不知禮，則予以否定。

孔子讓弟子對好與壞、對與錯有一種明確的把握。這正是教化的真正目標。通過這樣的施教，有助於塑造受教者的人格精神。而我們今天對這種教化的經驗的反省，同樣能夠使我們從中獲得教益——也就是接受教化。

在這三則對話中，孔子所做的，不是從理論上對管仲這一人物進行全面的評價，而是教導弟子從一個個具體的歷史事件、問題中領悟如何評判複雜而重要的歷史人物。更加深層次的，是面對歷史人物的複雜性——孔子讓弟子知道甚麼是對的，甚麼是錯的，對好與壞、對與錯有一種明確的把握。這正是教化的真正目標。通過這樣的施教，有助於塑造受教者的人格精神。而我們今天對這種教化的經驗的反省，同樣能夠使我們從中獲得教益——也就是接受教化。正像陳少明所說的：「教化不是一種理論，也不是為實踐準備的學習活動，它本身就是實踐，是道德人格的塑造過程。同時這種實踐雖然源於儒家古教，是古老的生活方式，但對當代道德生活並非無相干的事情。」(〈立言與行教〉，頁72)

在通過哲學地解釋經典，以反省當下的生活方面，《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一書中最突出的有幾篇文章：〈心安，還是理得？〉、〈解惑〉、〈明恥〉、〈忍與不忍〉。心安、理得、困惑、羞、愧、恥、辱、忍，都是日常生活中普遍的心理體驗，東海西海、古代現代，心同理同。因而對這些經典所呈現的內容的分析，實質上便是對我們今天的生活經驗進行反省。這裏以〈心安，還是理得？〉一文為例來說明這個問題。

此文所用的例子，是孔門言語科高第宰我問「三年之喪」是否合理。宰我認為守喪三年而不行其他的禮樂，會導致禮樂的敗壞，孔子反問他，守喪期間，「食夫稻，衣夫錦，於女安乎？」宰我居然回答「安」，孔子只能說：「女安則為之。」宰我走後，孔子發了一番感

慨，說出堅持三年之喪的理由：「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予也，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論語．陽貨》) 在儒家思想中，對價值行為的選擇常常訴諸情感意義的判斷，並堅持這判斷。例如《論語》中父親偷羊兒子是否應告發父親、《孟子》中嫂子溺水小叔是否救嫂子的例子，孔孟都主張根據一個人正常的真實情感來決斷其行為。在儒家的論述中，情感判斷有一種天然的合理性，並且這種自然正當，構成了儒學建立其倫理思想的基礎⑤。

但是，在「問三年之喪」章中，這種情感判斷的有效性，因宰我的一聲「安」而遭遇到了根本性的挑戰。在喪禮的框架內，宰我如果不守三年之喪的禮節，應該是「不安」，孔子大概也期待着這樣的回答。但是，宰我回答「安」，使這種反求諸己式的情感教導失去了效果。這些無法訴諸個體情感判斷的問題，便只能訴諸外在的規則，這在孔子之前是訴諸容許損益的「禮」，在朱子之後則是訴諸抽象的「理」。孔子之前的古禮制作，並非絕對的「緣情制禮」，皮錫瑞《經學通論》的「三禮通論」中，有「論古禮對不近人情後儒以俗情疑古禮所見皆謬」條，列舉了一系列的例子證明這一問題⑥。而當情與禮不合之時，孔子的觀點，不但有以情為本，損益禮儀的一面，同時也有以禮為本，重塑人情的一面。以「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為根據證明「三年之喪」，正是如此。

而程朱之後，理學大盛，朱子對宰我「問三年之喪」章的解釋，以「安」為「心安」，以「禮」為仁之「理」，於是宰我的「心安」不能「合理」，所以，「心安」便是不正當的。陳少明由此而揭示出「心安」和「理得」的矛盾：如果道德情感 (心安) 和道德規則 (理得) 發生矛盾該怎麼辦？用理學尤其是心學的話來說，良知如何推廣到更廣泛的事事物物中去？對於這一問題，陳認為，「心的責任得過渡給理去承擔。」(〈心安，還是理得？〉，頁147) 也就是說，在道德情感無法進行決斷的領域，應該建立規則，而且是合乎道德的規則。社會規則只有合乎道德，才能安頓、塑造道德情感；同時，社會規則如果並不奠基在道德情感的基礎之上，並且其範圍過於擴大，便會擠壓道德情感的空間，導致人們只注重社會規則而忽視道德情感。由此，心安、理得的問題便直接介入當下的情況。

在現代社會生活中，可以直接訴諸良心的領域愈來愈小，一個人在日常生活中所遵循的，更多是基於理性建立起來的行為規則系統，這套規則系統所建立的基礎，愈來愈傾向於有用、有利、方便，而非傾向於道德，因此，傳統意義上的「規則」，不管是孔子之前的「禮」，還是朱子以後的「理」以及「理」衍生的「禮」，都愈來愈遠離人的公共生活。正如陳少明所指出的：「由於處理公共利益的制度安排日益具體、複雜，現代人的行為越來越趨向於接受制度的引導。而在自由、正義價值影響下建立的公共制度，對人的道德要求基本上只是不損人利己而已。這樣，現代人道德上不安的感覺便越來越淡漠，良知這類

一個人在日常生活中所遵循的，更多是基於理性建立起來的行為規則系統，這套規則系統所建立的基礎，愈來愈傾向於有用、有利、方便，而非傾向於道德，因此，傳統意義上的「規則」，愈來愈遠離人的公共生活。

道德情感的培養就變得稀有然而格外重要。」(〈心安，還是理得？〉，頁147、148)

借助哲學方法，描述經典中的生活經驗與德性精神，其意義在於為當下的生活經驗提供一種反思的參照，因為，無論中西、古今，我們都經驗着同一個生活世界。

三　面向生活經驗：重建教化

近百年來的「中國哲學史」研究之所以難以令人滿意，最主要的原因在於以西方哲學的框架、概念、範疇為標準來裁剪中國典籍，表面上使中國典籍的一部分內容可以講成有條理有系統的「哲學史」，而付出的代價則是：這一系統既屬於「哲學」的，與傳統的生活經驗無關；又屬於「歷史」的，與當下的生活經驗無關。一言以蔽之，這種哲學史的寫法，導致中國的儒釋道之學失去了與今天生活的關聯，並因此而無法為現代生活提供必要的解釋或裁判，同時無法在現代生活感受中獲得思想突破或者理論發展。

用陳少明的話來說，「中國哲學史」的慣常做法，是「用概念的標籤把它〔經典中的敘事〕標本化，就像把鮮花製成乾花」。而今天我們所做的，更應該是「培植它，不僅看到花或樹的姿態，還要從中想像視野更寬的風景」(〈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頁44)。我們需要為經典的敘述與現代生活提供一個共通的基點，以此達到通過對經典的哲學性描述來回應現代人生活的目的。在陳少明看來，這個共通的基點，就是「生活經驗」。因為，在一個經過哲學化的層面上，古人與今人、中土與泰西，都經驗着一個共同的生活世界。

基於生活經驗，陳少明認為，「體現中國文化或中國生活方式的哲學論說，才是中國哲學。即使古代中國學術中沒有哲學，現代哲學家也可以進行這樣的哲學創作。」(〈中國哲學史研究與中國哲學創作〉，頁21) 同時，「哲學或其他知識創造，歷來有兩大思想資源，一是前人的思想成果，一是當下的生活經驗。歸根到底，生活本身才是思想創造的最終源泉。」(〈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頁43) 就「哲學」、「古典經驗」、「現代經驗」的關係而言，哲學通過經典文獻這一中介，去反思古典思想、生活經驗，形成中國古代哲學創作。但是，古代經驗與現代經驗並非截然二分，而是一脈相承的，雖然古代生活與現代生活的關聯性，正因為禮俗共同體的瓦解而不斷遭到削弱，但是，恰恰因為這個原因，當我們今天對經典文獻中所體現的古人生活方式進行哲學性的描述，也便意味着我們借助哲學，去尋找當下生活世界的源頭，去尋找當下正在發生急遽變遷的當代生活的發源之地。通過這一追尋，便足以為當下的生活狀況，建立一個古典生活的參照系，建立一個認識、審視、反思我們所處時代的標杆。

當我們今天對經典文獻中所體現的古人生活方式進行哲學性的描述，也便意味着我們借助哲學，去尋找當下生活世界的源頭，去尋找當下正在發生急遽變遷的當代生活的發源之地。

並且，任何一個作者在今天看待古典、重構古典世界的時候，總是帶着當下生活經驗所帶來的問題意識，包含着作者對當下時代問題

的審思、憂患與焦慮，因此，對經典世界中的思想、生活的重構，實質上就是以當下生活圖景的殘缺為基礎的。在思想史上，每一次古典的復興，都是基於人們對自己生活的時代無法滿足，甚至無法忍受。每一個詮釋者特別鍾情於某一個古典哲人或理論，並為之做重新的詮釋，都包含着詮釋者深遠的意圖：復活古典精神，以這種精神、智慧、思想補救當下的局面。不管是程朱陸王對四書的重新詮釋，還是清代樸學家對五經的重新認識；不管是文藝復興時代對古典學的特別重視，還是當代柏拉圖、亞里士多德思想的復興，都是如此。

在《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一書裏，經典解釋的基點落在當下具體的生活經驗、情感經驗與思維經驗之中。正因為我們與古人之間，共同經驗着一個世界，在這個經驗世界中，對價值上的對與錯、善與惡，有相通的判斷；對心理上的羞恥、迷惑等心理經驗有相通的感受；對如何是好的人、好的生活、好的政治，有相通的標準，通過對經典中的這些經驗進行抽象化、哲學化的描述，古人的問題馬上切入我們今天的生活世界之中。通過這樣的經驗描述，我們可以看到，經典所表述的生活、情感與思維經驗，不但抽象地塑造了古人的生活，而且塑造了我們今天的生活。

在一個上帝已經死亡，道德多元化泛濫，虛無主義盛行的時代，道德哲學已經失去共同的預設與共通的基點，道德言語處在無序狀態。正像麥金太爾(Alasdair C. MacIntyre)所描述的：「我們所擁有的就只是一個概念構架的諸片段，並且很多已缺乏那些它們從中獲取意義的語境。我們誠然還擁有道德的幻象，我們也繼續運用許多關鍵性的語彙，但是無論理論上還是實踐上，我們都已極大地(如果不是完全地)喪失了我們對於道德的把握力。」⑦面對這種狀態，從學術理論上，只有面向生活，回歸經典，才可能為德性之學建立一個共同的基點。從社會道德上，只有通過經典的重新詮釋，在現代漢語背景下復活古典精神，才可能實現一定程度的道德教化。

通過對經典中的經驗進行抽象化、哲學化的描述，古人的問題馬上切入我們今天的生活世界之中。經典所表述的生活、情感與思維經驗，不但抽象地塑造了古人的生活，而且塑造了我們今天的生活。

註釋

① 陳少明：〈知識譜系的轉換——中國哲學史研究範例論析〉，載《等待刺猬》(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4)，頁86。

②④ 陳少明：〈論比較哲學〉，載《等待刺猬》，頁34、35；43。

③ 馮友蘭：《中國哲學史》(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頁3。

⑤ 並且，在儒家政教中，治理天下，也不過順天下人之心而治之。最典型的表述是《孝經》中的「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民用和睦，上下無怨。」「順天下」，唐明皇注曰：「順天下人心。」黃道周注曰：「順天下者，順其心而已。天下之心順，則天下皆順矣。」而順天下之心，則以「親親」為根本。

⑥ 皮錫瑞：《經學通論》(北京：中華書局，1998)，頁38。

⑦ 麥金太爾(Alasdair C. MacIntyre)著，宋繼杰譯：《追尋美德：倫理理論研究》(南京：譯林出版社，2003)，頁2、3。

陳壁生 中國人民大學國學院講師

尋找西方政治認識的「河牀」
——評《西方政治認識論演變》

● 李　磊

金林南：《西方政治認識論演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政治學或政治思想史在中國的復興是1980年代之後的事情，但早先的中國政治理論界幾乎都選擇了薩拜因，而非施特勞斯，這是一個令人感興趣的現象。

自施特勞斯(Leo Strauss)的《政治哲學史》(*History of Political Philosophy*)於1963年出版以後，流行西方幾十載的薩拜因(George H. Sabine)版《政治學說史》(*A History of Political Theory*)在影響力上有所式微①。政治學或政治思想史在中國的復興是1980年代之後的事情，但早先的中國政治理論界幾乎都選擇了薩拜因，而非施特勞斯，這是一個令人感興趣的現象。中國政治學界普遍急於到西方中去尋找能直接觸及當前中國實際問題的理論，而不是去探究西方政治理論演進的源頭性、內核性的深層次緣由。在西方，從薩拜因到施特勞斯，乃至從階級論到現代化等諸多理論轉折過後，理論界似乎也缺乏反思。簡言之，對關於政治理論本身的認識論相當缺乏。因此，金林南教授撰寫《西方政治認識論演變》(引用只註頁碼)是一種頗為自覺的學術努力。

在書的一開始，作者對本書主題作了概括性的舉要：「政治認識論以政治認識為研究對象，是政治認識的認識或政治知識的知識。」(頁1)既然是關於政治認識的認識，那麼政治認識論本身也應有被再認識的必要，即作者的政治認識論本身也是一種政治認識。所以，如何解決

政治認識論可能陷入無限循環的境地是作者必須首先解決的問題。

借鑒蘇格拉底 (Socrates) 對節制 (即「自我認識」) 作用的分析，金林南得出政治認識論之所以可能，正在於認識論最大的特性：反思性。雖然作者沒有給出一個完滿的解釋，但正是這種思維的缺陷性本身才具有追尋完美的可能。如果說人們早先的政治思維往往帶有局限性，那麼政治認識論則試圖去尋找這些思維背後的邏輯。進而，即使對當前學界政治認識的功利化、膚淺化非常不滿，但就認識論本身來說，作者是謙遜且謹慎地秉承了德爾菲神諭 (Delphi Oracle) ，即承認任何政治認識論都是需要反思的，包括自己的政治認識論。

一　政治理性貫穿着「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

維特根斯坦 (Ludwig Wittgenstein) 在《論確實性》(*Über Gewissheit*) 中認為，文明世界類似一條在時間中流淌的河。相對河牀來說，水在流，沙在動，但放在漫長的人類文明史來考量，河牀也是移動的。金林南受此理論啟發，認為即使西方政治理論最基本的底色是理性至上，但還是有着河牀式的位移。在此，懷特海 (Alfred N. Whitehead) 的註腳命題，如果換到這裏依然成立，也必須轉換為，即使西方思想都是柏拉圖 (Plato) 的註腳，但是註腳的層次卻有內外核意義上的區分。

金林南把當今的政治學範式大體劃為三種類型：以鄧寧 (William A. Dunning) 和薩拜因為代表的「政治科學範式」，以斯金納 (Quentin Skinner) 等為代表的「政治史學範式」，以施特勞斯為代表的「政治哲學範式」。值得注意的是，在論述施特勞斯的範式時，作者着重強調了此種範式「確實在最深刻的層面上領悟到了知識與政治之間的深刻關聯」(頁30) 。可以看出，不管在理論架構中如何保持一種獨立態度，起碼在政治與哲學的張力問題上，作者無疑深受施特勞斯的影響。

既然認為西方政治中確實有一條緩慢移動的「河牀」，金林南在梳理了當代政治認識論的三大範式之後，提出自己的政治認識論主張就是必然了。作者認為幾千年的西方政治認識，無非在「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兩組短語中演進：「所謂『知識的統治』是指以知識的方式處理政治，包括以政治的標準設定政治的基礎、以知識的理想代替政治方案、以知識人作為主要的統治精英等等，所謂『統治的知識』是指以政治的方式處理知識，包括政治情境對知識的刻畫與滲透、知識成為統治技術和手段、政治借助於知識獲取合法性資源等等。」(頁73)

確立好主線以後，緊跟着就應通過具體的思想史梳理來論證自己的理論。金林南認為，從古至今，西方的政治認識演變穿越了政治哲學、政治神學、政治科學三重門。如果撇開先期的鋪墊，讀者很難看出此常識性的結論有何新意。但是，一旦把「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這條主線代入三重政治認識範式之後，認識論意義上的門框就

在論述施特勞斯的政治哲學範式時，作者着重強調了此種範式「確實在最深刻的層面上領悟到了知識與政治之間的深刻關聯」。可以看出，起碼在政治與哲學的張力問題上，作者無疑深受施特勞斯的影響。

會清晰起來。進而，一旦主線確立，如何對思想史進行重新劃分，如何對政治思想家重新定位就是首要的問題。

在此，讀者不妨先繞開此問題，重新回到主線之上，打探在此種進路下可能遇到的理論挑戰與斬獲。割裂統治與知識的最大危險就是對某個政治學家進行考察的時候容易陷入理論的分裂，因為不管後學者怎麼去闡釋先期思想家理論內部的張力，他們本身的理論主張卻是單一的。思想家設想的「烏托邦」也許難以邏輯自洽，但對於任何一個思想家來說，其內心的「理想國」卻是唯一的。人們一旦刻意誇大他們理論中的分裂部分，就很容易陷入政治虛無主義的窠臼。所以，即使西方政治認識是在統治與知識兩造之間互爭主次，但依然應該有個核心理念來調和兩者的關係。而此理念只能是西方政治思維所具有的最大傳統：政治理性！進而，表面上「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兩個悖反性的概念是穿起三重認識之門的明線，但金林南已經默認了理性傳統這條暗線在西方政治認識中的重要作用。所以，與其說統治與知識之間有着互爭主次、互為依託的辯證關係，還不如說政治理性始終貫穿着各類政治認識。

表面上「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兩個概念是穿起三重認識之門的明線，但金林南已經默認了理性傳統這條暗線在西方政治認識中的重要作用。與其說統治與知識之間互爭主次、互為依託，還不如說政治理性始終貫穿着各類政治認識。

二　西方政治思想家理論中的內在緊張

金林南首先拿城邦與理性之間的巨大張力關係來對西方政治認識開膛破肚。在書中第一章的開始部分，作者複述了庫朗熱(Fustel de Coulanges)對古代城邦的判斷，即「古代宗教信仰構成了希臘城邦的基礎，是城邦能夠組成共同體最重要的紐帶」、「這種城邦狀態下，決不允許也不可能出現信仰自由、思想自由和教育自由」(頁86)。但「以泰勒斯為開端的希臘理性精神確實給古代世界帶來衝擊」(頁183)。一方面，城邦逐漸衰落枯萎；另一方面，理性悄然生根發芽。城邦以及代表城邦的信仰與理性之間的衝突愈發激烈。

作者認為柏拉圖在現實城邦與理念城邦之間左右為難，以致最後不得不調適自己的政治理想，「讓哲學和哲學家節制自己『愛智』的欲望，逐漸包容城邦的信仰習俗和多樣性」。理念城邦被影像城邦替代後，「哲學與哲學家下降，從而使『知識的統治』向『統治的知識』轉變」(頁184)。同時，亞里士多德(Aristotle)認為在「城邦的自然(本性)——追求自足的優良生活——與通過自然的演化而生成的自然的城邦之間、好人與好公民之間存在着緊張關係」(頁185)。但是，他把實踐理性勾連進政治領域，從而讓實踐理性不僅作為其政治學研究方法，而且成為他筆下城邦與人的橋樑。所以，作者判斷實踐理性「在一定程度上彌合了亞里士多德城邦政治觀中存在的『斷裂』，使自然的城邦能夠實現城邦的自然」(頁185)。此時，柏拉圖與亞里士多德自身的理論困境已經顯露出來。作者在拉大兩位政治思想家理論張力的時候指出：「儘管『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處於一種緊張關係中，但是西方政治

認識都不能離開知識理性的基礎作用，並使西方政治理性的上述緊張關係成為整個西方政治認識的基本格調。」(頁186) 在此，西方政治認識論具有的反思性完全凸顯了出來。

值得注意的是，在第一章的最後部分，作者引用了薩拜因關於西方政治發展的判斷。由此令人懷疑，作者不僅在知識上認可薩拜因，且在研究範式上也有偏向薩拜因之嫌。但通過上面的分析以及作者在序言部分強調了施特勞斯的意義，讀者就不妨反思一下，如果政治認識論的最大特色是反思性，作者自身是否也在兩種範式之間存在着深刻的理論緊張？

與以往「言必稱希臘、行必稱羅馬」的言說不同，作者把羅馬與漫長的中世紀一起劃進中古世紀，理由是「這兩個時期具有幾乎相同的政治認識結構——二元政治認識結構」(頁187)。西方政治思想史上有一宗極為詭秘的懸案，即強調城邦價值的亞里士多德死後幾十年，高揚個人價值的斯多葛學派 (The Stoics) 忽然在一夜之間大行其道。但是，即使希臘化時代的政治認識與羅馬時期有很大的區別，學界一般還是把羅馬的一些政治理論家歸入古典時期。所以，作者提出如此新穎的劃分，是必須下足功夫的。

西塞羅 (Marcus T. Cicero) 的思想淵源是一鍋大雜燴，早先接觸伊壁鳩魯學派 (The Epicurus)，然後偏向柏拉圖，後期靠攏斯多葛學派，以致施特勞斯直白地說西塞羅就是把各類學派綜合起來以迎合羅馬人的口味。作者認為此種看法「沒有有效地揭示出西塞羅政治理論所蘊涵着的西方政治認識在羅馬時代的基本結構」。當然，作者也認為「西塞羅的政治思想反映了與希臘古典時代政治認識一樣的內在緊張關係——哲學沉思與政治實踐」(頁204)。接着，作者引用薩拜因對西塞羅的判斷，認為西塞羅引進的自然法理論成為其光耀後世政治學的真正資本。在這裏，作者又一次冷落了施特勞斯而秉承了薩拜因。

叢日雲曾感嘆，中國政治學界對中世紀政治認識發展史一直未有作出深入研究。在這裏，金林南用「在上帝和愷撒之間」這個與叢日雲書名②同樣的標題作為一個章節來向後者致敬 (頁218)。進而，上帝與愷撒兩元之間的張力成為了金林南論述奧古斯丁 (Aurelius Augustinus) 與阿奎那 (Thomas Aquinas) 政治思想的最基本判斷。如果說西塞羅用自然理性拉近了與古典時期的理想距離，那麼西塞羅之後的政治神學家則正是順着這條線索來抬升上帝、流放政治。而政治一旦下墜，不論把現實政治說得如何墮落，政治存在的意義就必須獲得安頓。

比如，作者認為奧古斯丁「一方面體現了上帝的永恆理性，通向『天上之城』，表達了基督教的政治理想和終極關懷；另一方面，自然法似乎也意味着上帝理性的具體化」(頁257)。同時，奧古斯丁的自然法已經偷換了西塞羅自然法中的自然理性意味。進而，作者的邏輯主線中的「知識」一詞也脱下了理性的帽子，戴上了神學的光環。帶着濃厚鄉愁的阿奎那重新回到了亞里士多德的懷抱，把自然理性

作者引用了薩拜因關於西方政治發展的判斷，令人懷疑他在知識上和研究範式上也偏向薩拜因。他又引用薩拜因對西塞羅的判斷，認為西塞羅引進的自然法理論成為其光耀後世政治學的真正資本。作者又一次冷落了施特勞斯而秉承了薩拜因。

的位置再次高揚。作者進而指出，「如果沒有上帝的話，讀者幾乎分不清阿奎那的政治觀與亞里士多德到底有多少的區別」(頁258)。以致，「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中的溝壑被概括為神意引領下的自然法與其模仿者人法之間的張力所造成。

至此，西方政治認識的三重大門已有兩重清晰地敞開在讀者面前。順着作者的思想解密，讀者將時刻做着緊張的戰鬥，即不僅要與舊有政治認識慣性做鬥爭，還要忍受着思想家本身的理論緊張。那麼，當政治認識演化的最後一重門即將開啟的時候，是否就能緩解這種張力呢？

作者在第三章的一開始，就引用施特勞斯對馬基雅維利 (Niccolò Machiavelli) 的判斷，認為雅典與耶路撒冷的爭執正是打開西方文明發展之門的鑰匙，並把施特勞斯的衝突理論解讀為西方政治思維的轉折點。這個轉化具有兩層內涵：「一是具有自我超越性的亞里士多德意義上的自然理性逐漸隱退，它逐漸被具有豐富主觀感受能力的個體理性所替代；二是被古希臘自然理性深深影響的『理性』的上帝被充滿自由『意志』的上帝所替代。」(頁260) 施特勞斯把現代政治學的標籤貼在馬基雅維利身上，正因為後者第一次把政治與道德劃清了界限。而在作者這裏，則把這宗思想史的懸案歸為西方政治思維模式發生了根本性轉折。如果把深受希臘理性主義創世論影響的基督教早期創世學說稱為「審美的神義論」(Aesthetic Theodicy)，那麼中世紀晚期的創世論則通過神秘化上帝，讓上帝的自由意志創造。而一旦自由意志被放生，由上帝轉到人，則是必然的邏輯。

與通常的政治思想史梳理不同，作者有意撇開一些公認的政治學大家。比如，以主體性來概括西方現代性政治認識，一般不會把霍布斯 (Thomas Hobbes) 的原子個人主義撇下，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的現代性意識更是難能錯過。但為何在這裏偏偏極少涉及呢？按照書中的主線邏輯，其原因恐怕在於，這些代表現代性浪潮的典型人物的思想衝突沒有作者選取的案例來得大。

在論述休謨 (David Hume) 的時候，作者首先把休謨難題引進來，即從「是」能否推出「應當」，「事實」能否推出「價值」。顯然，休謨難題的實質是科學認識的工具性與自然權利的目的性之間的矛盾體現。而康德 (Immanuel Kant) 通過對理性的劃分強化了主體性在認識論中的位置，從而解決了休謨難題。進一步，既然主體性被凸顯出來，加上歷史哲學興起，那麼馬克思式的利益政治學就順然而生了。至此，西方政治理性之河流入意識形態的政治叢林。

作者站在同情的角度理解意識形態，從其本源出發，驅散被作為理論戰鬥武器而過度標籤化的意識形態迷霧，認為「意識形態理論在歷史發展中顯現出理性與價值、政治理論與政治實踐、普遍利益與特殊利益之間的基本矛盾關係，這些矛盾同時是西方現代性政治認識的矛盾張力」(頁331)。

與通常的政治思想史梳理不同，作者有意撇開一些公認的政治學大家。比如，以主體性來概括西方現代性政治認識，一般不會把霍布斯和盧梭撇下，其原因恐怕在於，這些代表現代性浪潮的典型人物的思想衝突沒有作者選取的案例來得大。

三 包容薩拜因與施特勞斯

至此，政治哲學、政治神學、政治科學三重西方政治認識論範式被清晰地勾勒出來。但是，當讀者跟着作者探秘思想史的時候，常有巨大的分裂之感。柏拉圖在城邦與哲學之間徘徊、亞里士多德在城邦與自然之間猶豫，政治哲學認識論被描述成一個自產生就帶有深深裂痕的思維範式。貌似綜合各方各派的西塞羅，反而由於內部思想的衝突成了兩種認識論轉變的橋樑。到了中世紀，上帝與愷撒之間的巨大鴻溝更加劇了思想家自身的理論衝突。如果說西塞羅在哲學沉思與政治實踐中左右為難，那麼阿奎那則在聖神恩典與自然理性之間備受折磨了。

時間跨入現代，政治科學取代了政治神學，即使以後或許還有其他範式，但尚無迹象創立新範式之前，發展至今的政治科學範式還是比較平穩的。然而在作者眼裏，現代性政治認識依然充滿着諸多緊張與衝突，價值與事實的衝突把政治問題逼進更加緊張的環境中去。如果說對前兩種範式的緊張描述與樂觀看待是作者為接下來的範式成型埋下伏筆，那麼最近的政治科學範式的內在衝突又如何解決呢？

金林南認為「自康德以後，一方面，西方現代性政治認識論在『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兩個維度間的轉換率越來越快；另一方面，西方政治認識論的反思視野越來越寬」(頁330)。但是，如果作者是通過「知識的統治」與「統治的知識」兩者之間互相轉換來緩解兩者的張力，以轉換的速率概括三種政治認識論之間的區別，並且一再強調西方政治認識發展的根底是柏拉圖肇始的理性反思，那麼讀者不免拷問，作者自身有否存在知識與統治之間的衝突？或者更進一步，以知識與統治的兩元悖反作為理論的政治認識論與理性主義傳統是否衝突？

回到作者有意為之的另一條隱蔽主線：政治理性。作者大範圍引用薩拜因的理論，很容易看出，其亦深受薩拜因的影響。並且按照上文分析，作者筆下的政治理性有許多就是薩拜因的理性主義觀點，即相信無論社會怎樣變動，認識論如何轉折，西方政治思維一直有一個叫「理性」的大傳統。恐怕也正是憑藉這點，作者才會「忽然想起柏拉圖在《理想國》(*The Republic*) 中提到的著名『洞穴』理論，仔細琢磨，原來西方政治文明的『河牀』、西方政治思維的『腳手架』早就在那兒安頓好了」(頁336)！可是，一旦把施特勞斯與薩拜因放在同一尺度討論，那麼兩者之間的緊張關係就令人頭疼：施特勞斯終生戰鬥的對象是實證主義、歷史主義、相對主義，而按照他的標準，薩拜因是該戴上此三頂大帽的。顯然，金林南的雄心之處是希望自己的理論創新能綜合西方主流的幾大範式。

一旦把施特勞斯與薩拜因放在同一尺度討論，兩者之間的緊張關係就令人頭疼：施特勞斯終生戰鬥的對象是實證主義、歷史主義、相對主義，而薩拜因是該戴上此三頂大帽的。顯然，金林南希望自己的理論創新能綜合西方主流的幾大範式。

在第三章中，作者在開始部分大段引用施特勞斯的觀點。但是比較奇怪的是，作者再也沒有引用薩拜因的任何論點。這是否意味着作者放棄了薩拜因？恰恰相反，以意識形態為現代性政治的落腳點，進而把利益勾連進政治認識論分析中去，正是薩拜因慣用的實證主義範式所在。作者從休謨難題入手也

與薩拜因的理論進路十分相近。但作者在接下去的論證中，跳過霍布斯—洛克 (John Locke) 的脈絡，反而轉向康德—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馬克思這條德國思想家的線索上，又顯出作者的施特勞斯式理論進路。作者用馬克思主義的意識形態論來終結第三章，而如果順着德國思想家這條線索，就很容易地推導到尼采 (Friedrich Nietzsche) 與韋伯那裏，且韋伯的學術與政治二分恰恰有可能暗合此書的邏輯主線。而尼采的主奴承認與韋伯的諸神之爭，乃至洛克的主體現代性與施特勞斯的古今之爭，恰恰代表了三種不同的現代性政治診斷。所以，即使同樣把個人主體性的提升作為現代政治認識的起源，作者必須謹慎地選取思想家來佐證主線。可憑甚麼選這些人物而不是其他，就必須把薩拜因引進來。用薩拜因來克制施特勞斯的囂張，正是作者的苦心之處。

作者一方面用前自由主義範式來建構西方政治認識論的內核，另一方面，又必須非常審慎地運用自由主義範式來解毒前自由主義範式的可能癲狂。顯然，與當前學界追捧施特勞斯而貶低薩拜因不同，作者力圖把兩者一同包容進自己的理論裏。

學界有一個看法，與施特勞斯、阿倫特 (Hannah Arendt) 為代表的前自由主義範式不同，薩拜因的理論範式是自由主義式的③。不管這一判斷有無道理，施特勞斯等批判自由主義則是當真的。而從某種意義上說，作為西方最主流的意識形態，自由主義本身就是現代性的最大產物。所以，即使作者苦心地用「統治的知識」與「知識的統治」這一組悖反概念來探秘西方政治認識之河，而一旦觸碰到現代性政治的時候，作者就只能站在自由主義的立場。

這樣，作者一方面用前自由主義範式來建構西方政治認識論的內核，另一方面，又必須非常審慎地運用自由主義範式來解毒前自由主義範式的可能癲狂。顯然，與當前學界追捧施特勞斯而貶低薩拜因不同，作者力圖把兩者一同包容進自己的理論裏。筆者注意到書中反覆使用「裹挾」這個詞彙，從中也可以看出作者總是在焦灼的緊張中盡可能地去尋找具有通約性特點的共同基點。

如果說西方政治認識「河牀」的一次次位移正好暗合了西方文明中的弒父文化，那麼慎明的理性又總能小心翼翼地把政治捆綁起來，不讓塞壬的歌聲過份迷惑以政治為業的人們，進而讓他們不會做出有違倫常、太過癲狂的行為。但是，理性又常常自以為是，總是試圖建造自己的通天塔，近代以降的各類極端災難，恐怕還是要歸為現代性背景下人的主體性過份凸顯。所以在筆者看來，金林南此書的最大意義並不一定是能給我們多少現實建議，而是在其嚴密的邏輯論證下，為我們提供了一個自洽性的理論創新，而此理論又恰恰把握了西方政治認識中的內核。

註釋

① 施特勞斯(Leo Strauss)著，彭剛譯：《自然權利與歷史》(北京：三聯書店，2003)，頁23。

② 叢日雲：《在上帝與愷撒之間：基督教二元政治觀與近代自由主義》(北京：三聯書店，2003)。

③ 應奇：〈政治理論史研究的三種範式〉，《浙江學刊》，2002年第2期，頁81-89。

李　磊　河海大學公共管理學院政治學系2008級碩士研究生

危險的「盛世」

● 羅洪啟

陳冠中：《盛世：中國，2013年》(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9)。

自從2008年以來，中國大陸內地暗潮湧動。「5．12」汶川大地震，激發了國人久違的民族凝聚力，許多人寄望於這種「凝聚力」能實現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2008年奧運的舉行、2009年的國慶閱兵，激發了愛國主義者的自豪之情，許多人開始期望中國的崛起與「華夏盛世」的到來；「奧運火炬」、「藏獨」、「疆獨」等事件激發了狹隘民族主義者的愛國熱情，許多人希望中央政府對「分裂主義」及國外「反動勢力」採取強硬立場，以維護中國的「大國形象」；「貴州甕安」、「湖北石首」、「通化鋼鐵廠」、「楊佳襲警」、「鄧玉嬌殺人」等案件則折射出嚴重的官民對抗情緒，許多人寄希望於中央政府能採取有力措施，整肅吏治……

這些情緒或許有隱顯、輕重、緩急之分，卻皆具有濃厚的非理性色彩。歷史的經驗表明，任何一種「情緒」——無論是「愛國主義」、「民族主義」、「共產主義」，或「自由主義」——只要其擴大為一種非理性的思潮，並在此基礎上形成一種普遍性的運動，則必然會危及整個社會的穩定，並進而侵害個人的自由與權利。

從這個意義上來說，香港作家陳冠中最近出版的《盛世：中國，2013年》(以下簡稱《盛世》，引用只註頁碼) 正是對這種潛在危險的一種見微知著的洞見。

陳冠中已在北京生活多年，但一直沒有寫過有關中國大陸的小說。據他自己的說法，之所以找到寫此書的「契機」，是因為他覺察到

陳冠中找到寫《盛世》一書的「契機」，是因為他覺察到2008年以後，中國人的心態發生了微妙的變化，許多年輕人都覺得中國已經離超級大國不遠了。所以，此書也可以說是對「中國盛世論」的一種回應。

2008年以後，中國人的心態發生了微妙的變化，許多年輕人都覺得中國已經離超級大國不遠了——正如他在小說中所說的一樣：

> 經常可以看到國內媒體報導說中國這方面是全球第一、那方面是站在世界前沿。半知半覺間，至少在一般國人的意識中，中國是處處領先了。(頁227)

所以，此書也可以說是對當前所謂「中國盛世論」的一種回應。

那麼，中國的「盛世」會是甚麼樣子呢？陳冠中在小說中給我們作了清晰而具體的呈現：

在經濟方面，自2011到2013年，當西方發達國家經濟陷入全面的「滯脹期」時，中國的GDP卻連續兩年奇迹般地保持了15%的增長速度，並且內需佔GDP的份額由目前的不到35%增長到了50%。國人工資提升，企業投資回報好，矯正了改革開放以來經濟結構嚴重不合理的畸形發展狀態，還通過讓農民擁有自己的土地產權徹底解決了農村問題。因此，我們看到，到2013年時，星巴克被旺旺收購，李寧跟阿迪達斯合併，美國、日本等國都得看中國人的眼色行事，更不用說香港、台灣了。

在文化方面，圖書的出版已經取消了書號制度，世界最頂級的畫廊也移到了北京，只要不觸及少數敏感問題，政府都會大力支持各方面的學術研究，並注意保護和挖掘傳統文化與民間藝術的價值，甚至在宗教問題上也實現了「脱敏化」，實現了宗教信仰自由，家庭教會由地下轉變為公開，且蓬勃發展。最有說服力的還是國民幸福指數，到2013年，中國十幾億國民的幸福指數已經連續兩年排名世界第一……

之所以能實現這種奇迹般的「盛世」，得歸功於黨領導下的專制大政府集中資源「辦大事」的優越性——這種「優越性」在汶川地震之後曾被國內許多學者當作「中國模式」的「優點」而加以讚賞。如果說汶川地震救災只是初步體現了這種模式的「優點」的話，那麼，《盛世》一書讓這種模式的「優點」得到了最徹底的展現。作者讓我們看到，專制政府集中資源辦大事的「優點」，不僅能在「區域性」的救災中發揮巨大的作用，即便是面對「全球性」的經濟危機，也同樣可以起到「扭轉乾坤」的效果。

之所以能實現奇迹般的「盛世」，得歸功於黨領導下的專制政府集中資源辦大事的「優點」，它不僅能在「區域性」的救災中發揮巨大的作用，而且即便是面對「全球性」的經濟危機，也同樣可以「扭轉乾坤」。

小說描述道，2011年初，美元大幅貶值，爆發了比2008年金融危機更嚴重的全球性經濟危機。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中央政府果斷地推出了「冰火盛世計劃」(或曰「治國平天下方案」)(頁213)。此計劃的要點在於，利用「危機」，重建業已岌岌可危的政府權威；然後依靠政府權威，順利推行「新經濟政策」，從而化「危機」為「契機」，實現中華民族重新「崛起」的百年夙願。具體操作如下：

首先，當老百姓已被全球性的經濟危機嚇得人心惶惶的時候，除了對敏感地區(西藏、新疆)立即宣布戒嚴之外，其他地方的國家機器

一律不准出動——等待社會進入暫時的「無政府狀態」時再動。中央高層認為，讓老百姓去親身感受一下「無政府狀態」的恐怖，他們就會懇求國家機器來解救自己，就會心甘情願地委身給國家這個並不可愛的「巨靈」——因為「無政府狀態」比「巨靈」更可怕。結果，一周以後，老百姓便幾乎崩潰；所以，當解放軍、武警部隊象徵性地開進全國六百多個城市時，無一例外地都受到了百姓的夾道歡迎。而此後進行的針對職業罪犯的「從快」「從重」的三周「嚴打」，也令老百姓拍手稱快——因為在「危機」中，老百姓再次認識到，當遇上大難時，能救自己的只有共產黨——政府因此成功地重塑了自己的絕對權威。

其次，穩定大局之後，中央開始實行有利於民生的「新經濟政策」。最有意味的一項措施是要求「國人所有在境內銀行的個人存款，百分之二十五必須換成國家規範的消費券，三分之一在九十天內、三分之二在六個月內要花掉，逾期作廢」(頁220)，以此來刺激消費，拉動內需。其他的措施如放開許多製造業和服務業的管制、讓農民擁有自己的土地產權、打擊貪腐和各種經濟犯罪及價格管制等，即便是最嚴苛的經濟學家，似乎也難以完全否定其「正當性」。

事實上，即便是最不合理的「措施」，陳冠中也通過小說裏的人物去論證其「正當性」。這種雄辯的論證使本書的內容具有了一種「正言若反」的荒誕意味。我們會發現，小說裏為「干預經濟」、「管制言論」、「愚民政策」等專制措施進行的論證遠比中國大陸諸多「唯國情論者」、「西方民主不適合中國論者」、「言論自由應當管制論者」的簡單論證更加令人信服——為證明專制的正當性，他幾乎搜集了所有可能搜集到的有利證據。如論及自由派知識份子都已成為務實政府的支持者時，作者通過小說中的作家老陳說：「難道知識份子少批評多建議，實際一點，把精力花在國家需要的課題上，不是更有意義？」(頁136)——通過否定知識份子於事無補的「批判性」來強調知識份子應當與政府合作，不正是國人的一種「通見」嗎？

論及管制言論自由時，作者再次通過老陳說：

> 西方也有言論和活動的不自由。譬如德國政府就限制納粹支持者的言論自由、美國很多州政府都剝奪同性戀結婚的自由。唯一的差別是理論上在西方，政府權力是人民給的，而在中國，人民的自由是政府給的。這差別有那麼重要嗎？(頁137)

通過現實性的言論自由之相對性來否定理想性的言論自由之絕對性，不也常是國人最喜歡採用的一種論式嗎？

當論及不重視法定程序的「嚴打」、不符合市場經濟原則的「價格管制」時，作者通過小說中的中央高級官僚何東生引用英國廢除《人身保護令》來解決經濟蕭條、美國

即便是最不合理的「措施」，陳冠中也通過小說裏的人物去論證其「正當性」，使本書的內容具有一種「正言若反」的荒誕意味。為證明專制的正當性，他幾乎搜集了所有可能搜集到的有利證據。

通過物資管制來調控經濟的歷史，來證明中國採取這些措施的正當性。

甚至對在全國範圍內投放一種改善國民心情的化學藥品MDMA這種最匪夷所思的措施，何東生也認為是無可厚非的（雖然他自己為了避免吃到這種藥品而喝的全都是進口礦泉水）——因為MDMA藥性溫和，人吃了之後不會上癮，也沒有任何副作用，唯一的功效就是會讓人覺得心情特好，覺得世界充滿愛，想跟人擁抱，向別人傾訴心裏話，但頭腦是清醒的，沒有幻覺——既然它能讓全國老百姓開心一點，又能增加國家的穩定系數，性價比如此之高，何樂而不為呢？

類似的「雄辯」在小說還有許多。而所有類似「雄辯」的終極指向都是為了證明：2013年「盛世」之下的中國，雖然還存在着種種不合理與不完美，但卻已經是「所有可能的世界中最好的一個世界」、「今天的中國，已經找到了現實世界中的最佳選項」、「再好則是現實上不可能的」（頁245）。

《盛世》一書所描述的「中國盛世」，雖然經濟飛速發展，文化產業空前繁榮，國民安居樂業，快樂指數高漲，但給人所帶來的，卻是一種如入冰窖般的寒意。就此角度而言，此書與《美麗新世界》（*Brave New World*）和《1984》這些偉大的「反烏托邦」作品有異曲同工之處。

然而，應當特別指出的是，陳冠中所描述的「盛世計劃」的危險，雖然在於其開始時運用了「馬基雅維里式」的「陽謀」去騙取老百姓的信任，雖然在於其通過不遵循法律程序的「嚴打」來維護社會的穩定秩序，雖然在於其實行排除異己、管制言論自由（如小說中的老陳想買楊絳的書都買不到）、利用MDMA來對國民進行精神麻醉等種種野蠻的專制手段，但最令人恐懼的，卻是此類具體措施中透顯出的以目標為唯一指向的價值考量機制。在此機制主宰下，只要能擺脫自然、社會、經濟、政治等各種可能會遇到的危機，實現「盛世」、「崛起」的偉大目標，即便是採用非常規手段，也是理所當然的。因此，這種機制具有強大的邏輯力量，可以「點石成金」、「化腐朽為神奇」：它可以將卑鄙的「陰謀」變成偉大的「計劃」，將恐怖的「暴力」變成崇高的「正義」，將殘忍的「奴役」變成無私的「保護」，將醜陋的「謊言」變成啟蒙的「詩篇」……

在「宏大目標」的籠罩下，遵循「規則」是迂腐的表現，因而不可能實現「法治」；「個人」應當服從「集體」，因而不存在「個人權利」，也不存在個人自由；民主會導致低效率，因而只能實行「集中」；新聞必須服務於目標，因而必須控制……在「盛世」、「崛起」、「穩定」的名義下，整個社會被整合為一個龐大而封閉的系統，此系統內的每一個可能會危及系統目標實現的異己份子，都會被毫不留情地清除，並且是被「正氣凜然」地清除——我代表「國家」與「人民」懲罰你！

在經濟發展、社會穩定的時代，這種以目標為指向的價值考量機制雖然會有一定的市場，但畢竟

《盛世》一書所描述的「中國盛世」，給人一種如入冰窖般的寒意。在「盛世」、「崛起」、「穩定」的名義下，整個社會被整合為一個龐大而封閉的系統，每一個可能會危及系統目標實現的異己份子，都會被「正氣凜然」地清除。

不可能成為主宰一個國家的普遍思潮乃至現實性的政策——因為和平時代的人們更加珍視自由、民主等各種權利；而當社會面臨危機時，這種以目標為指向的價值考量機制卻可能大行其道——因為在危機中，擺脫危機、實現「進步」便成了首要的目標。因此，當一個社會面臨重大危機時，強烈的目標指向極易與本文開篇所提及的「民族凝聚力」、「愛國熱情」或「階級仇恨」等非理性的情緒相結合，醞釀為一場可能會吞沒一切的狂熱運動。

我們不會忘記，法國大革命正是「自由」、「民主」、「人權」的理想目標與「階級仇恨」相結合而成的一場「瘋飆」運動，結果，這場運動固然推翻了君主制，但「從這座被謀殺的君主制的墳墓中，卻走出來一個醜陋、龐大、超出人類全部想像力的可怕的怪物。這個醜陋的怪物徑直向目的地奔去，不為危險所懼，不因悔恨卻步；它無視一切固有的準則，無視一切常規的手段，誰要是對它的存在不理解，便被它擊倒」(柏克[Edmund Burke]語，轉引自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著，馮棠譯：《舊制度與大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43)。

我們同樣不會忘記，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德國納粹的「黨衛軍」、日本的「軍國主義」，也正是在經濟危機的促發下，以「民族復興」、「民粹主義」、「愛國主義」等口號發動的。

正如陳冠中所觀察到的一樣，2008年以後的諸多國人，已視「崛起」或「盛世」為中華民族的首要目標。甚至，小說中的知識份子、《讀書》雜誌的元老莊子仲還為實現此目標向政府獻了十項國策：

> 一黨領導的民主專政，穩定第一的依法治國，執政為民的威權政府，國家調控的市場經濟，央企主導的公平競爭，中國特色的科學發展，以我為主的和諧外交，單民族主權的多族群共和，後西方後普世的主體思想，中華文明舉世無雙的民族復興。(頁120)

這十項明顯具有弔詭色彩的「國策」與《1984》裏「戰爭即和平，自由即奴役，無知即力量」(“War is Peace, Freedom is Slavery, Ignorance is Strength”)這三句著名口號，其實並無實質上的差異。但不可否認的是，其中所謂的「和諧」、「主體」、「民族」、「特色」、「復興」等觀念，不僅對普通國人有極強的蠱惑性與煽動性，甚至也得到了諸多中國大陸專家學者的青睞。

因此，我們可以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假如中國真的遇上了《盛世》一書中所提及的發生在2011年的全球性經濟危機，那麼，出現以「崛起」、「盛世」為目標指向的狂熱運動的可能性是多麼巨大！而面對嚴重的「危機」，即便是在「自由」與「憲政」傳統如此深厚的美國，羅斯福(Franklin Roosevelt)也差點就成為了與希特勒一樣的獨裁者；那麼，在中國這樣根本沒有「自由」與「法治」傳統的國家，會造成甚麼結果，誰又能想像呢？

這便是「盛世」的最危險之處。

假如中國真的遇上了書中所提及的發生在2011年的全球性經濟危機，那麼，出現以「崛起」、「盛世」為目標指向的狂熱運動的可能性是多麼巨大！在中國這樣根本沒有「自由」與「法治」傳統的國家，會造成甚麼結果呢？

世界史視角下的中國醫療史

● 布琮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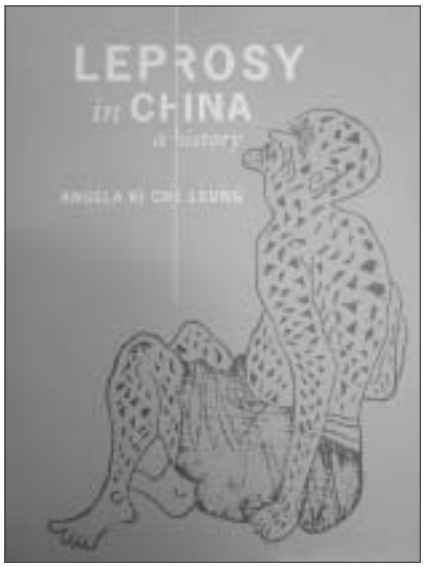

Angela Ki-che Leung, *Leprosy in China: A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9).

自魏斐德 (Frederic Wakeman, Jr.)、蒲立本 (Edwin G. Pulleyblank)、王賡武等學者相繼強調人類歷史應放置在同一時空作出比對與分析後，利用「世界史」(global history) 思維管窺中國各式各樣的歷史專題，已逐漸成為近年來的學術熱潮。事實上，世界史論說所強調的「宏觀視野」、「區域整合」與「種族平等」(Pamela K. Crossley, *What is Global History?* [Cambridge, UK; Malden, MA: Polity, 2008], 1-10)，的確為不同國家的通、專論研究增添無比活力與色彩。梁其姿的《中國癩病史》(作者暫譯，*Leprosy in China: A History*，引用只註頁碼) 便是希望利用這種態度，透過漢生病 (Hansen's Disease，又作麻瘋病、癩病，以下一律稱「癩病」) 在中國的起源、流播與發展，重構一部摒棄以西方「先進科學」為中心、且從世界史視角出發的中國醫療與疾病史。

有別於傳統的癩病史研究，梁氏除了概述癩病在中國的起源與傳播脈絡外，亦分析了癩病在全球化論述中的意義，以及它在醫療文化史上的位置。梁氏指出，癩病不僅是生物醫學上的傳染性病類，它在不同時空下亦富含一定的文化特色：它可以是落後文明與劣等種族的標誌，也可以是進入「先進文明」的「典型」惡疾。

梁氏指出，癩病不僅是生物醫學上的傳染性病類，它在不同時空下亦富含一定的文化特色：它可以是落後文明與劣等種族的標誌，也可以是進入「先進文明」的「典型」惡疾。

比如歐洲殖民者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堅船利炮打進亞、非、美洲等國度，他們隨之發現在歐洲大陸以外的世界，也存有在黑暗時代 (Dark Age) 早已出現的癩病病例；在他們的視角下，癩病便成為人類社會從野蠻漸進到文明過程的表象，殖民主義彷彿為癩病添上一種判別種族標準的負面色彩。及至二十世紀中葉，時人雖然對癩病加深了理解和認知，但癩病作為牽涉醫學論述、身體政治 (body politics)

與宗教關懷的文化研究對象，它與社會權力、文化霸權和知識發展的關係依然難以分割。所以，觀乎癩病在中國自古至今的流播軌迹，實有助我們了解疾病、權力與知識三者的互扣情況。

誠然，幾乎任何一個群落、部族與國度都需要面對與自然環境有關的問題；而疾病便是人類和自然接觸以後的必然產物。因此，疾病流播不僅是區域性的個別現象，亦可能發展成為一種破壞力駭人的全球危機。由於疾病是一種無區域、無種族、無障礙的機體問題，不同群體在面對危機時大多會苦思解決疑難的出路；在苦思的過程中，他們不免會追溯問題的根源。按照拉崗 (Jacques Lacan) 的鏡階理論 (The Mirror Stage [le stade du miroir])，人類在找到問題源頭後，他們大多會以「文明」和「落後」來展現「我者」、扭曲「他者」；這些「非我性」的界限便製造出一系列「種族分野」、「民族優劣」的比較性對照，繼而營造出一種帶有濃厚種族性和歧視性的文明對立 (Jacques Lacan, *Écrits: A Selection*, trans. Alan Sheridan [London: Tavistock Publications, 1977])。

由於癩病在1940年代前的歐亞大陸十分普遍，所以它在世界史視角下的歷史意義便尤為突出。追源溯流，癩病的學名「漢生病」最先是由挪威人漢生 (Gerhard H. A. Hansen) 在十九世紀提出，然早在這個醫學名詞出現前，中國、埃及、印度、米索不達米亞等地已有類似癩病的病例。當然，在遠古年代，不同部落或國族只會埋首認識、處理、並嘗試解決這種在本土出現的「上古惡疾」，他們基本上不會考慮到其他國度有否出現類似或同樣的問題。

隨着文明的緩緩發展，民族與民族之間開始發現他們「井底世界」以外的睦鄰，並認識到與他們相鄰為伴的「他者」；就此，傳染性疾病亦不可能再局限於某些社群或地區，癩病作為一種慢性傳染病，亦開始隨着人與人之間的廣泛接觸而變得「普及」。正如前文所述，由於民族會嘗試找出己身 (self) 與客體 (object) 的分離關係，他們也開始懷疑具傳染性的癩病是否由其他地區傳入。在他們看來，這些地區大多是比「主體」文明落後的「客體」地帶；而因為癩病在氣候燠熱、潮濕的地帶較為流行，所以中、西醫者大多堅信環境惡劣的地域就是癩病的源頭。

宋代儒醫便是因為認識到南方越文明的地方氣瘴潮濕，繼而認定南越國域為癩病之源。再加上癩病在傳統中國的知識版圖、性別版圖與文化版圖上均是一種「道德敗壞」的標示，故宋代醫者便「順理地」把癩病定位為發生在文明未及開化區域的「地方風土頑疾」。同樣地，歐洲民族亦歧視出現癩病的地區，認為癩病是中古文化的一種黑暗象徵。綜觀而言，不論在東方還是西方世界，癩病恰巧同時附帶上一種負面的文化意義，變成一種鑒別「文明」與「野蠻」的象徵工具。

及至東西交通愈趨頻繁、海外貿易一日千里的十九世紀，英國醫者高舉「熱帶醫學 (Tropical Medicine) 觀」和「種族主義」的旗幟，對世界發出一種醫學警告 (名為「帝國險境」[Imperial Danger])，「開明理性」地細說癩病的傳染性和破壞性。然

隨着文明的緩緩發展，民族會嘗試找出己身與客體的分離關係，也開始懷疑具傳染性的癩病是否由其他地區傳入。不論在東方還是西方世界，癩病恰巧同時附帶上一種負面的文化意義，變成一種鑒別「文明」與「野蠻」的象徵工具。

梁氏認為，這種「歧視」和宋代以降在中國出現「入廣」、「過癩」等恐懼基本上是同出一轍的（頁114-31）。熱帶醫學觀縱然傳進清代中國，但它卻未有確切地影響中國社會對癩病的原有想法，西方對癩病的偏見其實只是在強化中國對這種煙瘴疾病原有的歧見而已。

無疑，梁氏的說法大抵補足了科克倫（Allan Cochrane）、湯姆連遜（John Tomlinson）和哈爾德（David Held）等社會學家對西方文化廣播世界的反思。科克倫指出，縱然西方文化分別進入不同地區，但它也有受當地文化改造的可能，而不同文化甚至會反過來影響西方文化的本質，就如十九世紀一些西方醫者也會受到中國處治癩病的手法所影響一樣（Allan Cochrane, "Global Worlds and Worlds of Difference", in *A Global World? Re-ordering Political Space*, ed. James Anderson, Chris Brook, and Allan Cochrane [Milton Keynes: Open Universi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chap. 6）。同樣地，湯姆連遜和哈爾德也認為全球化只是表面地同化世界七大洲的文明，事實上，各種地道文化及其箇中精髓是難以輕易被單一化的。儘管歐美文化在世界舞台上扮演其中一個主導角色，但是不同種類的各式文明同樣亦在全球文化中佔一席位（John Tomlinson, *Globalization and Cul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9], 8; David Held et al., eds., *Global Transformations: Politics, Economics and Culture* [Cambridge: Polity, 1999], 3-10）。

按照梁氏的說法，環顧中國人感染和治療癩病的歷史，西方所謂「現代化」的過程斷非所有文明的必經道路，明清以來社會對癩病的處理，事實上與西方的防治方法成效相近。

從世界史的研究視角出發，西方文化在帝國主義（Imperialism）時期是否肩負着一個無以取替的領導身份？畢竟，這或許只是東方主義（Orientalism）學派的一種迷思與誤解。推而論之，殖民時代的西方列強是否在醫療領域上支配全球？影響力是否遍及亞洲？這些固有框框顯然值得我們去作出質疑。

另一方面，梁氏亦指出中國一些慈善團體在明清之際已開始對癩病的流播制訂一些監控策略，即使這些管理辦法未能有效提供嚴密的監管與治療，但至少也成功令癩病患者享有基本的生活條件，讓他們在社會邊緣中生存。事實上，明清時代的「隔離」管理與西方中古時代的「驅逐」（exclusion）、「淨化」（purification）和「納入」（inclusion）對策是十分相似的。

然而，在滿清覆亡後，中國出現「全盤西化」、且對中國文化全面否定的極端思想；再加上一些思想家如嚴復、梁啟超等相繼提出改造中國國民的理念（Ralph C. Croizier, *Traditional Medicine in Modern China: Science, Nationalism and the Tensions of Cultural Chang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69），強調國家要進步、要文明，便必須追隨西方的發展腳步，重踏西方現代化的里程。採用西方的醫療管理方法，摒棄中國固有的邊緣隔離，在民國初年頓時變成消滅癩病這種野蠻疾病的不二之法；中國自古以來與癩病博鬥的經驗一下子被「全盤西化」的思潮沖洗得乾淨利落。及至1920至30年代，不少政要人物包括陳果夫、胡定安等亦對「科學西藥」的成效與意義依舊信賴，有甚者更將西醫發展與國家治權、民族主義及國民建設混為一談，以西

學標準來治療癩病的正統位置亦因此進一步得以鞏固。

平情而論，按照梁氏的說法，環顧中國人感染和治療癩病的歷史，西方所謂「現代化」的過程斷非所有文明的必經道路，明清以來社會對癩病的處理，事實上與西方的防治方法成效相近，彼此分別不大；至於中國與西方列強對癩病的歧視，實際上也反映出「中華天下觀」與「西方中心世界觀」的異曲同工，兩者對於癩病與「文明」、「落後」、「他者」、「我者」關係的理解，基本上是相同的。

就「身體政治」的議題而言，由於癩病是一種「能見度」甚高的厭惡頑疾，故政府能否妥善、徹底地把它消滅，往往便是國家現代化成功與否的標準。1949年以後，中共政權首次將癩病防治列為國家發展的重點政策，對農村癩病流播的監控亦愈趨着緊。及至1951年，中共更逐步成立「全國性的防治網絡」，大力打擊癩病在農村、城市的廣傳。而在聯合化療 (Multi-Drug Therapy, MDT) 成功研發的1990年代，癩病的流行率在中國亦得以大幅下降，中央政府遂因此以「有效控制癩病」的成就來標示其改革開放的成果 (頁177-213) 。顯然，癩病斷不只是醫護人員、病人，以至社會大眾關注的病理問題；它在政治、外交領域上所盛載的意義亦是醫療文化史上不可或缺的一環。

革命概念的法理重釋

● 周尚君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 。

英國學者加諾芬 (Margaret Canovan) 不無豔羨地稱，阿倫特 (Hannah Arendt) 從古代希臘城邦世界中找到了一個反思一切政制問題的阿基米德點，「站在這個立足點上，她把批判的眼光投向了我們自以為理所當然的思考和行動方式上」(加諾芬：〈導言〉，載阿倫特著，王寅麗譯：《人的境況》〔上海：上

儘管阿倫特對所有的革命多有不滿，並認為它們都是誤入歧途的虛假政治，但對於作為一種歷史現象和一種本體論現象的「革命」概念本身卻抱持着同情與敬仰。

學標準來治療癩病的正統位置亦因此進一步得以鞏固。

平情而論，按照梁氏的說法，環顧中國人感染和治療癩病的歷史，西方所謂「現代化」的過程斷非所有文明的必經道路，明清以來社會對癩病的處理，事實上與西方的防治方法成效相近，彼此分別不大；至於中國與西方列強對癩病的歧視，實際上也反映出「中華天下觀」與「西方中心世界觀」的異曲同工，兩者對於癩病與「文明」、「落後」、「他者」、「我者」關係的理解，基本上是相同的。

就「身體政治」的議題而言，由於癩病是一種「能見度」甚高的厭惡頑疾，故政府能否妥善、徹底地把它消滅，往往便是國家現代化成功與否的標準。1949年以後，中共政權首次將癩病防治列為國家發展的重點政策，對農村癩病流播的監控亦愈趨着緊。及至1951年，中共更逐步成立「全國性的防治網絡」，大力打擊癩病在農村、城市的廣傳。而在聯合化療 (Multi-Drug Therapy, MDT) 成功研發的1990年代，癩病的流行率在中國亦得以大幅下降，中央政府遂因此以「有效控制癩病」的成就來標示其改革開放的成果 (頁177-213) 。顯然，癩病斷不只是醫護人員、病人，以至社會大眾關注的病理問題；它在政治、外交領域上所盛載的意義亦是醫療文化史上不可或缺的一環。

革命概念的法理重釋

● 周尚君

阿倫特 (Hannah Arendt) 著，陳周旺譯：《論革命》(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 。

英國學者加諾芬 (Margaret Canovan) 不無豔羨地稱，阿倫特 (Hannah Arendt) 從古代希臘城邦世界中找到了一個反思一切政制問題的阿基米德點，「站在這個立足點上，她把批判的眼光投向了我們自以為理所當然的思考和行動方式上」(加諾芬：〈導言〉，載阿倫特著，王寅麗譯：《人的境況》〔上海：上

儘管阿倫特對所有的革命多有不滿，並認為它們都是誤入歧途的虛假政治，但對於作為一種歷史現象和一種本體論現象的「革命」概念本身卻抱持着同情與敬仰。

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1）。從這個阿基米德點出發，阿倫特在探索了分工與勞動、權力與和平、世界事務與人類事務、極權主義與現代政制等險要話題之後，在她學術人生的最後階段（1963-1975），處理了一個在思想史上最為嶄新又多少有些激人奮進的話題：革命。

如漢森（Phillip Hansen）在為阿倫特寫的卓越傳記中所說的那樣，阿倫特對革命的闡釋是她在政治理論方面最後一項殫精竭慮的工作，而且這項工作是「恢復我們『政治』遺產的一種特別的現代嘗試」，是一種「城邦再創造活動」（漢森著，劉佳林譯：《漢娜．阿倫特：歷史、政治與公民身份》〔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7〕，頁194）。儘管阿倫特對所有的革命多有不滿，並認為它們都是誤入歧途的虛假政治，但對於不僅作為一種歷史現象、更作為一種本體論現象的「革命」概念本身卻抱持着同情與敬仰。這位政治思想界的「奇女子」，為了試圖明瞭「政治」在我們這個時代的性質，不得不在革命的「現代密林」中冒險跋涉，其中《論革命》（*On Revolution*，引用只註頁碼）就是這場學術跋涉與冒險的傑出成果。

難道刻下（或現代）一切成就的取得只有在與過去（或傳統）絕對對立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實現？現代成就是否唯有透過革命才是可能實現的？——這背後支撐的是何種觀念要素與思想形態？

阿倫特說，現代「科學」，無論是心理學還是社會學，都以揭露真相為己任。真相，這是著「原史」的古希臘史家所不屑於關注的瑣事，然而它卻成為了現代「科學」的核心。造成這種轉換的原因和意義若何？從現代政制史上作何解？施特勞斯（Leo Strauss）說，自馬基雅維利（Niccolò Machiavelli）以降，這一轉換使得自然權利觀的根基不再能夠追溯至宇宙目的論了，更遑論神義論。也因此，霍布斯（Thomas Hobbes）不得不開始發掘現代政制的邏輯開端，這個開端恰好不是某種理性，而是人的情感（施特勞斯：〈前言〉，載施特勞斯著，申彤譯：《霍布斯的政治哲學》〔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8）。傳統的自然法是一種先於人類意志的客觀的法則和尺度，它被人類意志創始的現代權力觀念所替代，而人類意志當中最基礎的意志就是感覺。

在這一世俗理論的支配下，阿倫特卻發現，現代「科學」語境下的政制並未給予人們某種確定無疑的對未來權力與和平問題的答案，「我們從來沒有像今天這樣對未來感到無法預料」（鄂蘭[Hannah Arendt]著，林驤華譯：《極權主義的起源》〔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5〕，頁1）。同時，我們也從來沒有像今天這樣期待預見未來甚至支配未來。在這種矛盾和迷亂的文化心態面前，現代人匆匆忙忙地開展了一項前所未有的「事業」，像托克維爾（Alexis de Tocqueville）說的那樣：

> 1789年，法國人以任何人民所從未嘗試的最大努力，將自己的命運斷為兩截，把過去與將來用一道鴻溝隔開。為此，他們百般警惕，唯恐把過去的東西帶進他們的新天地：他們為自己制訂了種種限制，要把自己塑造得與父輩迥異；他們不遺

餘力地要使自己面目一新。(托克維爾：〈前言〉，載托克維爾著，馮棠譯：《舊制度與大革命》〔北京：商務印書館，1992〕，頁29。)

令這位法國思想家倍感困惑的是：人們似乎「一夜之間」失去了與歷史和解的所有耐心。他們在摧毀了政治機構以後，又廢除了民事機構；在變革了法律之後，又改變了風尚、習俗甚至語言；摧毀了政府結構以後，又動搖了社會基礎，他們似乎要清算世間的一切。以至於保守主義政治思想家柏克(Edmund Burke)驚奇地發現：「陰謀、屠殺、行刺，對某些人來說乃是獲得一場革命的微不足道的代價。」(柏克著，何兆武、許振洲、彭剛譯：《法國革命論》〔北京：商務印書館，1998〕，頁85。)不論箇中評價如何，我們不禁要問：難道刻下(或現代)一切成就的取得只有在與過去(或傳統)絕對對立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實現？其中隱含的提問是：現代成就是否唯有透過革命才是可能實現的？——這背後支撐的是何種觀念要素與思想形態？

一般而言，革命意味着「暴力」、意味着「戰爭」。但是，阿倫特說，與擁有悠久傳統和古典內涵的「戰爭」概念相比，「革命」卻是一個嶄新的語詞(頁2)。戰爭是有史以來最古老的一種現象，只是到了現代，戰爭才同革命一道，在相互糾結和「合謀」中終結了自己的古典素質。恰如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所言：「直到了基督紀元二十世紀初，戰爭才開始進入到它可以毀滅人類的時代。」因為「在過去，人類從來不曾處在這樣的境況：品德上沒有取得值得重視的進步，理智上也缺乏正確的指引，卻第一次握有肯定足以毀滅其自身的工具」(邱吉爾著，吳澤炎等譯：《第二次世界大戰回憶錄》，第一卷〔海口：南方出版社，2005〕，頁37、39)。戰爭由一種「戰爭的事業」演變為一種「戰爭的技術」。然而，阿倫特發現，要命的是，戰爭的技術並沒有被人們所控制，在二十世紀以來的戰爭史上，保衛國家和平民的戰爭任務從來沒有被真正履行過，戰爭已經成為了一種滯後的、本質上毫無作用的報復(頁4)。

與之相應，革命引導着現代人一代一代地前赴後繼。如果說戰爭引導了古典時代的主題(如伯羅奔尼薩斯戰爭)，今天則是革命消滅了古典的戰爭，用一種戰爭的技術作為革命的序曲，開啟了一個沒有終點的革命新世紀。法國大革命之所以被稱作「大革命」，而英國和美國革命難獲此「殊榮」，柏克的「震撼感」有效說明了此次革命之「大」，他驚呼道：「法蘭西豈只喪失了舊政府，簡直喪失了一切政府，與其說法蘭西必當成為人類的災難與恐怖，不如說它幾乎成了屈辱與憐憫的對象。但是，從這座被謀殺的君主制的墳墓中，卻走出來一個醜陋、龐大、超出人類全部想像力的可怕的怪物。」(托克維爾：《舊制度與大革命》，頁43。)目空一切的革命車輪崩斷了柏克敏感

革命引導着現代人一代一代地前赴後繼。如果說戰爭引導了古典時代的主題，今天則是革命消滅了古典的戰爭，用一種戰爭的技術作為革命的序曲，開啟了一個沒有終點的革命新世紀。

的神經。難道革命是現代政制所釋放的一頭「怪獸」(又作「利維坦」[Leviathan])？

就此，阿倫特肯定地說：「革命，確切說來，在現代以前並不存在，只有在最近的重要政治資料中，方可找到它們。」(頁2) 那麼，革命作為一個現代的概念，到底包含了哪些觀念史的表徵？阿倫特從以下三個方面進行了闡述：

第一，革命使用暴力，但絕不等於暴力。顯而易見，革命不是純粹的內亂，它與羅馬史上的動蕩和希臘城邦內部的內亂完全沒有可通之處 (頁10)。蘇俄的革命者知道只有通過暴力推翻經濟財富佔有者的統治地位，才能取得革命的初步勝利，但他們也無時無刻不在擔憂俄國的舊經濟能否承受革命帶來的時代性轉換，能否承受起革命所要求的「新天新地」的諾言。暴力——粗暴的力量搏鬥——只有在革命展開的第一步才有實際的意義。

革命不僅包含了構建新秩序的根本需求，更包含了新秩序的基本價值訴求，如立基於生命、自由和財產權意義上的權利神聖不可侵犯；又如平等的觀念。因此，革命的目的不僅是變革舊制度，而且要廢除舊的社會結構。

第二，革命意味着一個全新的開端，一場天翻地覆的變化，即使使用第二次「創世」來說明革命的意義似也不為過。當法國國王路易十六 (Louis XVI) 在1789年7月15日凌晨兩點從夢中被驚醒的時候，拉羅舍富科—利昂庫爾特 (La Rochefoucauld-Liancourt) 公爵急匆匆地來到國王面前，這位據說在貴族頭銜中雖不是才華出眾但最仁慈、最善良的大臣，想讓他的主子搞清楚目前的事態及其意義。當路易醒悟過來的時候，大聲喊叫：「這是一次嚴重的叛亂。」公爵回答說：「不，陛下，這是一場大革命！」阿克頓勳爵 (Lord Acton) 在《法國大革命講稿》(*Lectures on the French Revolution*) 中稱公爵的回答是「具有歷史意義的措辭」(阿克頓著，秋風譯：《法國大革命講稿》〔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頁92)。

宮廷政變、朝代更替與革命有一個共同點，那就是它們都使用暴力。但是，如阿倫特所言，「只有發生了新開端意義上的變遷，並且暴力被用來構建一種全然不同的政府形式，締造一個全新的政治體，從壓迫中解放以構建自由為起碼目標，那才稱得上是革命。」(頁23) 革命不僅包含了構建新秩序的根本需求，更包含了新秩序的基本價值訴求，如立基於生命、自由和財產權意義上的權利神聖不可侵犯；又如平等的觀念。因此，革命的目的不僅是變革舊制度，而且要廢除舊的社會結構。它不得不同時攻擊一切現存權力，摧毀一切公認的勢力，祛除各種傳統，更風易俗，並且從人們的頭腦中蕩滌所有從前一貫培養的服從思想。

第三，革命意味着一種必然性，非人力所能阻擋。「革命」的詞源本是天文學術語，哥白尼 (Nicolaus Copernicus) 的《天體運行論》(*De revolutionibus orbium caelestium*) 直譯就是《論天體的革命》。「革命」意指有規律的天體旋轉運動，因而是人力所不能及的，也就是說它是一種不可抗拒的循環往復的周期運動。因此，「革命」一詞用於政治領域，是一種關於政治規律的客觀性

「隱喻」。用阿倫特的話來說，就是「突然之間，一個全新的意象開始籠罩了舊的隱喻，一個全新的詞彙融入了政治語言之中。每當我們思索革命的時候，我們幾乎是不由自主地，腦海裏依然湧現出誕生於那段歲月中的意象——德慕蘭的 torrent révolutionnaire (革命洪流)，在革命洪流的風口浪尖上，誕生了革命的行動者，他們忘乎所以，難以自制，直到回頭浪將他們吞沒，與他們的敵人——反革命者同歸於盡」(頁37)。

因此，革命是一種絕對性的不需要協定的真理，就如傑斐遜 (Thomas Jefferson) 的那句名言：「我們認為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頁178) 不言而喻就是對協定 (或協商) 的忽略。阿倫特於是說，如果我們不是根據十八世紀的革命，而是根據整個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隨之而來的一系列動蕩來看，我們似乎只剩下一種兩可選擇：要麼選擇持續不斷的革命，它不會走向終結，也產生不出以自由立國的結果；要麼是革命動蕩後某種新的立憲政府最終形成，絕大多數公民的自由得到保障。只不過選擇後者的人們常常不是將之視為革命成功的標誌，反而視為革命失敗後被強加的後果 (頁127)。這主要受制於法國大革命的傳統。

所以，當傑斐遜從法國大革命的災難中吸取教訓時，他從早期的將行動等同於造反和破壞，轉化為重建和建設。因為在法國大革命中，解放的暴力挫敗了為自由建造一個安全空間的一切努力 (頁219)。傑斐遜發覺了「革命後政治發展的悲劇性疏忽」(頁220)。然而，繼之而起的代議制卻面臨着兩難的境遇：其一，作為人民直接行動的替代品，墮落為單純的行政機關，公共領域則消失了，作為「一名政府參與者」的驕傲也根本不存在了；其二，作為人民代表對人民實施的大眾化控制式統治，人民再度被拒於公共領域之外，要麼陷入冷漠，要麼始終保持着對一切的反抗精神 (頁222-23)。因此，傑斐遜的重建也沒能繼承革命的真正精神。

阿倫特認為，革命是現代重構公共領域的最重要的嘗試，它是人類模仿上帝那樣「無中生有」的一種創造，是通過不僅語言 (word) 而且行動 (deed) 進入政治世界的一系列直接努力，因為在那裏才有「公共自由、公共幸福、公共精神」(頁207) 三者融合為一體的可能性。因此，真正的革命精神在阿倫特看來，歸根結底處理的是怎樣過得更好的問題，而非怎樣過得更安全的問題，它乃是古典政治遺產的現代闡釋，是一種城邦再創造活動——儘管革命總是指向未來，而不是回歸古代。阿倫特默認了革命指向未來的事實，但她仍舊試圖在革命不可遏止的世界中極力發揮革命精神之開創新的公共領域的積極意義。

由此，阿倫特借用古希臘雅典代言人忒修斯的語言 (word) 作結：「切勿生而無法言表；生命中次好的東西，其來也急，其逝也疾。」(頁264)

真正的革命精神在阿倫特看來，歸根結底處理的是怎樣過得更好，而非怎樣過得更安全的問題。阿倫特默認了革命指向未來的事實，但她仍舊試圖在革命不可遏止的世界中極力發揮革命精神之開創新的公共領域的積極意義。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二十一世紀》的官方網站(www.cuhk.edu.hk/ics/21c/)，已經將我刊2008年所有文章的全文上網，供讀者自由下載。在人力物力極為有限的情形下，我刊編輯委員會決定將過往所刊文章陸陸續續全文上網，並將新刊文章也在大約一年之後上網。敬請海內外作者、讀者留意。

——編者

兩個太陽照耀下的朝鮮

利用多國檔案對照研究歷史事件的來龍去脈及國內外因素的互動，已成為冷戰國際史研究的主流趨勢。沈志華的〈朝鮮勞動黨內權力鬥爭與中朝蘇三角關係〉(《二十一世紀》2010年4月號)一文充分體現了這一點。

「八月事件」的起因和發展過程充分證明了朝鮮內部政治局勢的變動與中朝蘇三角關係變化之間的聯繫。朝鮮勞動黨內部派別的鬥爭，既有中蘇大國影響的因素，但更主要的還是朝鮮領導人對國家獨立後發展道路問題存在分歧，這才是鬥爭的根源所在。戰後獨立的新興國家普遍都存在類似問題。

「八月事件」的發展過程證明，即使像朝鮮這樣相對弱小的國家在與大國的關係中也並非處於完全的被動地位。從韓戰後朝鮮對中蘇倡導的和平共處戰略的抵制到1956年朝鮮挑撥中蘇關係，可以清楚地看到，朝鮮並非只是被動地在大國外交戰略間左右搖擺，它完全是按照自身利益的需要在大國之間做出最有利的選擇。

可以說，沈文對史實的描述非常詳實，但略有遺憾的是，作者並未將這一事件的分析上升到理論層面。儘管說在目前相關檔案資源還十分有限的情況下，能夠還原史實已實屬不易，但若僅限於此，那微觀研究的價值又何在呢？

高艷杰　上海

2010.5.17

理性、自省立場的踐行

姚新勇的〈西藏問題的意識形態化〉(《二十一世紀》2010年4月號)認為當下主要存在兩種立場，「官方立場」(或曰「網絡愛國立場」)與境內外的「自由民主立場」，他們在複雜的族裔問題面前，不是採取「刪除」或「屏蔽」，就是高舉自由民主旗幟支解事件，以找尋攻擊政府或漢族的蛛絲馬迹。對待如此複雜的族裔問題，大家似乎處於問題的兩端，而冷靜的觀察與理性的思考卻鮮見。

姚新勇以〈藏區「3．14」事件社會、經濟成因調查報告〉及其連帶事件為切入點，在對相關問題作進一步的陳述與分析之後，發出疑問並思考，指出我們在思考族群問題時應有的基本立場。姚新勇所選擇的立場是：以保障人民的相對和平、穩定的生活為基本底線，而「人民」是作為個體、族裔成員、公民三位一體的具體存在；在此基礎上再附之以盡可能的自省、包容、客觀、公正、理性、審慎的精神。

李煒　廣州

2010.4.27

「社會網絡」之被激活

高恩新在〈中國農村的社會網絡與集體維權〉(《二十一世紀》2010年4月號)中得出結論：集體行動的成功是共同利益和社會網絡有效結合的產物。可是，農民的共同利益常規地存在，基於友誼、血緣、家庭、交易和業緣的社會網絡也常規地存在，為甚麼卻導致了非常規事件，即在特定時刻和地點促使「一些小的事件一步步演變成大的社會衝突」呢？顯然，社會網絡是被激活的。那麼，誰、為甚麼、以及如何激活了社會網絡？

在該文的案例中，公民活動精英對集體維權發揮了決定

性作用，是他們喚醒了沉睡的或建立了新的社會關係。而行動者與此前歷史時期不同的文化認同則提供了持續維權的動力。儘管「文化和結構，甚麼導致了甚麼」一直是爭議中的問題，但在此案例中，缺失了任何一個因素，都無法準確解釋案例，也無法恰當定位社會網絡在集體維權中的功能。

所以，問題涉及到更具體地看待社會網絡，即怎樣的社會網絡帶來怎樣的影響。案例中的社會網絡是橫向為主的網狀結構，還是縱向為主的柱壯結構，或是其他變形？該社會網絡是私人性、服務於生產性結社，還是公共性、服務於公民結社？該社會網絡的成熟程度如何？稠密程度又如何？

一般地說，群體性事件的成功決定於包括社會網絡在內的廣闊的社會因素。尤其是行動者各方——政府、民間等的力量對比，而不獨是「共同利益的基礎」、「隱含於社會網絡中的能量」，以及「行動者利用網絡的能力」。

聶露　北京

2010.5.4

權力與資本的歡宴何時終結？

朱曉陽在〈一場權力與資本的歡宴〉(《二十一世紀》2010年4月號) 一文中，認為螺螄灣一案權力與資本的歡宴宰割了上萬農民、滇池環境和損失了轉讓費的商販，同時也暴露當地深重的生態困境。作為中國模式的官員典範，仇和式官員是有着深刻制度根源的產物。霍爾 (Stuart Hall) 講過一個故事：

一個原始部落的孩子們在父輩的傳統中被傳授如何在清流中摸魚和獵殺劍齒虎。當下雪後，溪水變渾濁，劍齒虎也向南遷移了，但部落仍保留着這些傳統。他們清理出一方溪水，好讓孩子們繼續抓魚；把老虎的頭顱填充東西，好讓孩子們學會打獵。一名激進的青年去問部落長老：為甚麼孩子們不能被傳授在渾水裏摸魚，不能捕殺近來危害鄉裏的北極熊？長老憤怒了：我們一貫傳授如何在清水裏摸魚，如何打虎，這是經典的科目。況且，要學的課程已經夠多了！

在昆明，為甚麼憲法原則和法律不足以保護弱勢者？無疑是因為其對手是政府。作為國家根本大法的憲法，在中國並不是憲政的產物，而是通過革命暴力奪取政權後執政者單方面制訂的，因此很難約束其自身。發展似乎更依賴於領導的英明，而非制度 (憲政民主) 的健全。

我們不妨想像「部落長老」為仇和式的中國官員，固守着傳統的發展理念、權力模式和行動方式。但是，當「水」愈來愈渾，當「北極熊」一再出現 (如昆明大旱，民眾不斷透支對國家的信任，彼起此伏的群體性事件)，老一套若不「與時俱進」，權力與資本的歡宴是否終有不合時宜的一天？

啞河　北京

2010.5.10

三次反思　四個階段

王元化先生曾經說過，在他從事寫作的六十餘年中，思想有過三次較大的變化，且都來自自我的反思。第一次發生在抗戰時期，深受蘇聯文藝理論的影響；第二次發生在1955年，先生受到胡風案牽連被隔離審查；第三次發生在1989年前後，並跨越了整個1990年代。張汝倫在〈時代的思者〉中認為「這三次自我批判一次比一次艱巨，一次比一次深刻，也一次比一次關係重大」。

與王元化和張汝倫的看法不同，林同奇在〈「嘔血心事無成敗，拔地蒼松有遠聲」——悼念王元化先生〉(《二十一世紀》2010年4月號) 中認為由於客觀與主觀的種種原因，作為學者、思想家的王元化在漫長的歲月中，隨着政治波瀾的起伏不定，他的學術活動也明顯地呈現出四個階段。在第一階段 (1938-1954)，王元化的學思集中在文學領域。在第二階段 (1955-1979)，自學成為王元化最重要的治學途徑。在第三階段 (1979-1989)，王元化以一位文化思想界的大員的身份出場，迅速成為學術思想界的重要人物。在第四階段 (1990-2008)，王元化的學思特點可以用「反思」來概括。

林同奇將王元化先生的第二次反思分為兩個階段，而這兩個階段又有明顯不同。他認為和第二階段相比，第三階段王元化的思想出現了某些滑坡現象，在他身上再度出現了第一階段的身份認同困境，他的學者、思想家的身份再度受到過多非純正學術活動的干擾。

王承軍　成都

2010.5.5

編後語

在權威主義的政治體制中，媒體自由並不存在，這的確是無需論證的事實。但是，在英文世界和海外中文媒體中，人們常常高估黨國體制的控制力。在人們的印象中，「黨管傳媒」原則的影響力在中國大陸無遠弗屆，所有傳媒機構無非是黨政權力的附庸，權力的意志可以輕易地滲透整個傳媒世界；因此，在中國的媒體上，根本找不到對權力的批判，對時弊的揭露，對民生的關注，對權利的呼喚，對社會公正的追求，對自由空間的爭取。總而言之，無論是傳統的平面媒體還是現代的網絡空間，無不在利維坦巨掌的掌控之下，更何況，借助於前所未有的雄厚財力，利維坦也已經掌握了現代高科技，在控制力的行使上可謂游刃有餘。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刊載了二篇文章，分別討論了中國傳統媒體和新媒體的自由空間。借助制度經濟學的視角，杜耀明指出，自上而下的媒體審查制度不可能成為無縫隙的社會控制機制。要想實現無縫隙的控制，一來控制者必須掌控與媒體活動有關的所有遊戲規則，二來必須保持控制者與被控制者價值理念和行為方式的一致，三來能以極低成本的手段輕易辨別違規行為，四來對違規行為實施有效的懲罰。顯而易見，同時滿足以上四條，只能是針對某些敏感事項和敏感人物。由此，經過控制者與從業人員的重複博弈，中國大陸的媒體形成了令人驚異的新聞自由空間，也造就了眾多媒體制衡權力的新模式。

在英文世界中，互聯網被視為最具有民主性、自由性和穿透性的媒介，國家對虛擬網絡世界的言論控制往往會虛費力氣，勞而無功。儘管如此，國家對互聯網的內容審查控制無一日不存在，控制的技術手段也日新月異。然而，網民們自發的、無組織的甚至「無厘頭」的反審查行為也層出不窮，乃至造就了各式各樣的網絡部落，形成了形形色色的網絡亞文化，促發了千奇百怪的網絡新語言。在中國大陸，近年來最令人噴飯的就是所謂「草泥馬」亞文化空間的形成。王洪喆以社會學者的細膩筆觸，向讀者描繪了一大批看起來政治冷漠的網民們如何將本來毫無政治意味的「惡搞」文本形式，轉化為一種政治抵抗的工具。正是在消費主義主宰的虛擬空間中，極權主義式的內容審查在不經意間催生了政治抵抗的社會空間。

本期還有眾多有意思的文章。實際上，通過過濾軟件對互聯網的內容傳播進行控制，在很多情況下與新聞自由無關。無論是家庭對兒童的保護，職場對員工網絡娛樂行為的約束，圖書館對特定館藏內容瀏覽權的限制等等，都對內容過濾軟件產生了正當的需求。胡凌以中國大陸的綠壩事件為由，詳細討論了在互聯網上多元治理模式的可能性。聶露批評了以抽籤代替選舉以治理現實世界的思路。高全喜分析了當今中國大陸對民主治理的五種想像。楊濤記錄了民國時期政府利用「五四」的符號對青年政治活動進行管控和治理的進退失當。

廿年中國大學之殤

張鳴

當今中國大陸大學種種質量下滑、學術潰爛等慘不忍睹的怪現狀，其源頭始於二十年前。弔詭的是，二十年前那場政治風波之後，作為學界中堅的大學中人，恰恰開始了走入專業、走進學術的歷程。而這個歷程走到今天，人們看到的居然是學風的浮躁、學術規範的崩解和學術的大面積失範和腐敗。

當然，導致今天這一切的罪魁禍首，並非大學教師，而是政府管理者，但大學教師也是當之無愧的幫兇。

由於出身的緣故，毛澤東對於教育有着特別的偏好，同時由於他和他的同志多半是五四青年，有思想文化決定論的積習；這種偏好和積習，使得教育，尤其是大學教育，遭致了當局的特別關照，也招致了革命的特別關照。

眾所周知，三十一年前中國的改革，是從恢復文革前十七年的舊觀開始的，而教育領域則最先開始了這種恢復。在中共十屆三中全會之前，高考就開始恢復。不言而喻，文革十年，正如當時流行的說法，教育是重災區，而大學則是重災區中的重災區。由於出身的緣故，毛澤東對於教育有着特別的偏好，同時由於他和他的同志多半是五四青年，有思想文化決定論的積習；這種偏好和積習，使得教育，尤其是大學教育，遭致了當局的特別關照，也招致了革命的特別關照。教育跟國家意識形態體系，發生了最密切的關聯；其關聯密切程度，超過了前蘇聯。大學實行黨委制，在歷次政治運動中，都是重點開展區域。文革，只是其中一個走到極致的運動。當然，這種極致的政治運動對於整個國家而言，最大的困惑是維持的危機——如此革命下去，國家的基本運作無法維持。這種維持危機，在高等教育中表現得特別明顯，大學不僅難以向國家輸送維持生存的人才，連自身的存在也成了問題。大學的率先恢復，在當時而言，有着存亡續絕的功用。

從鎖國走向開放的中國，此番的開放，首先是對着西方世界的。因此，在經歷了一個短暫的恢復之後，中國的大學教育，面臨着一個嚴峻的問題是，如何與世界接軌。也就是說，文革前十七年的蘇式大學模式，在開放的壓力下，需要改變。所以，大學的改革，至少在部分的環節，體現在由蘇式專才模式向美式通才模式的轉變。儘管這種轉變，在當時由於意識形態的緣故，被遮蔽在

通才或者素質教育的名義下，但其中向美國學習的迹象，回想起來，還是相當清晰的。

然而，正如統治集團部分人所擔憂的那樣，大學改革不可能不跟「精神污染」和「自由化」有所關聯。他們擔心改革會摧毀教育作為意識形態陣地的特質，而事實上，這個陣地的確在動搖。鑒於「八九事件」中大學成為學生民主運動的中心，即使1992年國家改革再度啟動，大學的改革卻停了下來。隨着1990年代後期中國經濟起飛，當局自以為找到了一條大學改革的新路，這就是所謂的「211工程」和「985工程」。一是投錢，集中財力投向少數尖子大學，同照搬企業中的「計件工資制」，對大學的產出進行量化管理，並將產量數字與大學教師們的待遇掛鈎。二是強化大學的行政控制，所投的錢，由行政系統控制分發。三是實行產業化，大幅度增加學生收費，實行大學畢業生雙向選擇，不再包分配。

這三方面的改革，最顯著的特徵，就是黨和行政的強化。伴隨着這三方面的改革，特別是大學翻了十倍的收費，國家開始把大學招生視為拉動內需的一個手段。於是全中國的大學開始了瘋狂的擴招，在短短九年之內，大學年度招生數就由1999年的93萬，膨脹到2008年的599萬。教育行政當局的目標，說是要把中國的大學教育，從精英教育變成大眾教育。高等教育的確大眾化了，2008年中國大學的毛入學率，達到了23%。研究生的擴招幅度，也在大幅度增加；由1998年的招生數僅僅是7.3萬，至2008年劇增到44.6萬①。在大幅度擴招的同時，各個大學大幅度貸款，大興土木，校園和學校建設有很大的改觀。很多城市都在大建大學城，大學的產業化跟瘋狂的房地產開放，實現了奇妙的聯接。

這樣的「大躍進」，結果是形成了行政主導的大學壟斷公司。大學成了產業本身並不是甚麼問題，問題是形成了最糟糕的那種產業——行政壟斷的產業。這樣的產業，兼有計劃經濟和市場經濟之弊而無其利。一方面，這種大學的確有產業化的特徵，高收費而且唯利是從，各校都在大辦跟市場有關的專業，基礎學科極度萎縮；另一方面，這種產業又是官辦的壟斷事業，由於基本不存在競爭，因此學校的行政機關，衙門氣、官僚氣十足。整個系統，跟行政體系一樣，都在追求數字——課題數、發表量、招生數、大樓數等。學校和教師，也就通過造假、鑽空子，以及制度性規定強迫學生發表論文來完成數字。

由於基本不存在競爭，因此學校的行政機關，衙門氣、官僚氣十足。整個系統，跟行政體系一樣，都在追求數字——課題數、發表量、招生數、大樓數等。學校和教師，也就通過造假、鑽空子，以及制度性規定強迫學生發表論文來完成數字。

客觀地說，現在中國的大學教育依然在學美國，不僅大力引進「海歸」(主要是美國回來的「海歸」)，某些學科，甚至直接用美國教材，採用雙語授課。研究生教育，也跟美國一樣，分成研究型碩士和專業型碩士。甚至連美國的常青藤聯盟 (Ivy League) 也要學，若干重點大學公開組織中國的「常青藤大學聯盟」。這樣學的結果，唯一的好處是使得學生的外語水平有所提高。嚴格地說，只能說這種「唯美」是從的學習傾向，促進了學生的外語學習。但真正讓學生外語水平提高起來的，第一位的功臣，還不是大學，而是辦外語培訓的新東方學校。學美國，只學了皮毛，足以增加大學時髦好看外觀的皮毛。

在「八九事件」之後，主動走向學術，走向專業的大學學者們，在高校「大躍進」之前的幾年之內，的確使專業和學術水平有所提高。當時大學中還存在着一定意義的學術共同體。至少在筆者有所了解的人文和社會科學領域，有所斬獲，湧現了一些有質量的成果。但是，一旦「大躍進」發動，在量化管理和待遇提高強化管理面前，在幾十萬甚至上千萬不等的課題經費投入的誘惑下，著名教授不僅有經費和待遇的好處，而且還有官職的賞賜和各種「江」學者稱呼的授予。每個賞賜和稱號的背後，都有大筆額外的好處費和課題費。大學教授很快繳械投降，拋棄學術共同體，主動或者猶抱琵琶半遮面地投身到「大躍進」的官方洪流之中，迅速成名成家。結果是研究成果質量大幅度下滑，如今在學術期刊和各類出版物中，已經垃圾成堆了。

在成億的資金砸下去之後，大學科研成果的數量的確有突飛猛進的飛躍。所謂「科學引文索引」(SCI) 論文和「中國社會科學引文索引」(CSSCI) 論文發表量，的確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如果單論發表量，國內國外加在一起，就像中國的大學生數量和博士生數量一樣，均可以在世界排在首位。但是，此階段中國科研的原創性卻並不見好。不僅國內所謂的核心學術期刊愈來愈不學術，被高校「大躍進」中的論文狂飆刺激得大收版面費，變成「要錢」期刊，就是所謂國際上的SCI論文，也不斷被曝出論文造假，以及大量投機低門檻的數據庫、賺取發表量的醜聞。就目前而言，學界「官大學問大」已經成為一種趨勢，不止人文社會科學界，連自然科學界也開始唯官是從。院士的評選，如果沒有官銜，當選的可能性就會很小。

不加偏見地說，現在中國的大學，已經墜落到了歷史最低點。除了個別的學院、學系和教研室由於特殊原因還能保持元氣，個別的教授和教師還能保持學術良心之外，大學整體上一直在滑坡，而且下滑速度非常之快。

此時的大學教育，不僅沒有實行美式的通才模式，也喪失了蘇式專才模式的優點，屬於典型的邯鄲學步。蘇式教育雖然目的不是培養人才，而是造就工具，因此知識面比較窄，適應性也小，但至少在應用學科方面，技術性好，動手能力強，學成之後，放到工廠後立馬就可以用。但是，現在中國的工科教育，不僅教學和試驗環節馬虎，即使在重點大學，也出現了「非工程化傾向」，少安排甚至不安排實習。到了實習環節就讓學生自己去找地方，結果只能放羊。學生既沒有理論素質，也沒有動手能力。

最糟的是，當下大學學風之壞，已經達到令人瞠目的地步。導師和研究生的關係，基本上是老闆和員工的關係。而本科生教育，則遭受嚴重的忽視，所謂「大牌」教授，讓自己的研究生代課者比比皆是。雖然教育行政部門規定教授必須給本科生上課，但執行起來並不嚴格，形同具文。培養出來的學生，既沒有素質，也沒有技能，更沒有責任心。社會上對近些年畢業的大學生和研究生，已經產生了強烈的反感。一些私企的老闆甚至宣稱，寧可用中學生也不用現在的大學生。大學生畢業即失業的問題，已經成為當今中國最為嚴重的社會問題之一。

不加偏見地說，現在中國的大學，已經墜落到了歷史最低點。除了個別的學院、學系和教研室由於特殊原因還能保持元氣，個別的教授和教師還能保持

學術良心之外，大學整體上一直在滑坡，而且下滑速度非常之快，快趕上高空墜物了。現在的大學教育，類似於文革期間的中學教育，擴張迅速但嚴重名不副實。對於相當多地方性院校的學生來說，大學教育僅僅是在他們身上掛了一個大學生的牌子，沒有任何實質意義。不客氣地說，中國的大學，現在已經不能稱其為大學。

必須強調的是，在這個迅速下滑的過程中，學界雖說一直有零星的異議，但作為整體，卻採取了迎合的態度。其中有些人雖然可能是抱着良好的願望，指望在高校數量增長之後，可以換來質量的提高，但畢竟有相當多的人實際很享受「大躍進」帶來的好處——高額的補貼、大筆的課題費和演講費。學界走向學術，最終走到學術的崩解，學界中人其實難辭其咎。本土學者不聲不響，在「官本位」和金錢的誘惑面前，即使是在西方學成歸國的「海歸」，也很難無動於衷。現在的大學，只有衙門氣、銅臭氣，就是沒有學術氣息。大多數教師都因循度日，唯錢是圖。平時聚會，談的不是股票，就是房子，再不就是女人，如果真的談及學術，也是在講怎樣騙到課題費。

在行政強化到如此地步的大學，內中的教師充滿了低俗和因循氣息，功利化瀰漫，甚至溫家寶總理也公開表示對此痛心疾首。即使當局有心要改，也幾乎是不可能的任務。更何況，眼下的大學已經變成了壟斷產業。民營的學校，只被限制在職業教育的低層次上。大學教育，國內只此一家，別無分店。學生不接受，就只能出國，而現在能支付得起出國教育成本的家庭，畢竟是少數，所以，只能任由公立大學擺布。壟斷產業，就是利益集團的產業。教育界龐大的利益集團，絕無改革的動力，因為只有這樣的狀況，才最方便獲利。

現在當局的困惑在於，雖然大學安靜了，但卻沒用了。如果不能為國家培養人才，為國家科技發展提供動力，政權的維持最終還會出現問題。從某種意義上說，現在最高當局對於大學的態度，處於進退維谷之境，不改不行；改，似乎也不行。

事實上，在最高當局看來，大學雖然不盡如人意，但作為意識形態陣地，卻保住了。從前思想活躍的校園，現在變得庸俗不堪，從學生到老師，都「低俗化」了，如果再發生甚麼「群體性事件」，大學似乎不再可能成為中心。現在當局的困惑在於，雖然大學安靜了，但卻沒用了。如果不能為國家培養人才，為國家科技發展提供動力，那麼這個政權的維持，最終還是會出現問題。從某種意義上說，現在最高當局對於大學的態度，處於進退維谷之境，不改不行；改，似乎也不行。

如果要改的話，大學的唯一出路，就是另起爐灶。像深圳南方科技大學那樣，由體制內地方力量出面興辦，只要遵循大學的通則——學術自由、大學自治和教授治校，加上充足的資金來源，理應能闖出一條路來。這當然是一種解套的思路，但真的想解決問題，還是得開放，進一步開放。就像中國的改革，沒有開放就沒戲一樣，大學的改革，前提也是開放。民國期間，五四新文化運動之後，大學的繁榮，事實上是三足鼎立：國立、私立和教會大學並立。

對現在中國而言，大學理論上已經對民營資本開放了。但是，由於辦學的限制較多，而且被嚴格限制在職業教育的低層次上，更由於缺乏外來的刺激和激勵，民營學校還陷在謀利的泥淖裏難以自拔，不僅沒有創出自己的品牌，而

聖約翰大學

且生源匱乏，名聲不佳，基本上處在高度邊緣化的境地。外資和港資的學校，現在也有了一點，多為中外合辦，控制權基本在中方手裏。比如，中歐商學院、諾丁漢大學寧波分校、李嘉誠投資的汕頭大學等等，至少從目前看，聲譽還不錯。可惜這類學校規模過小，而且專業受限(主要限於商學院)，對中國高等教育的大局，還構不成影響。而且據這些學校內部的人講，這類學校也存在逐漸內地化的傾向，教育部評價體系的干預和影響，愈來愈大。

大學之殤，不僅導致國家人才缺乏，科技競爭乏力，而且跟住房和醫療問題一樣，會逐步成為製造群體性事件的源頭，影響乃至撼動現政權穩定的不安定因素。所以，現政權如果還想維持，勢必要再次啟動大學的改革。

從某種意義上說，中國大學的改革，最佳的途徑是引入教會的因素。熟悉中國教育史的人都知道，中國的現代教育，尤其是大學教育，實際上是教會開的頭。中國最早的大學都是由教會辦的：聖約翰大學，興辦於1879年，1892年開設大學課程；震旦公學，1903年興辦，1917年升格為大學。而國立京師大學堂說是1898年開辦，實際運作則是1903年後的事情了。民國時期教會大學雖然數量不多，學生比例也不高，只佔全部在校大學生的15%左右，但幾乎所有的教會大學都是名校，北方的燕京、輔仁、協和，東部的聖約翰、金陵、東吳，南方的嶺南，中西部的華中和華西以及湘雅，幾乎全部都可以跟國立的清華和北大、私立的南開和廈門大學相媲美。五四運動以後，絕大多數教會大學都變成了世俗學校，既不要求學生入教，教學中也沒有多少神學內容。事實上，民國大學教育的三足鼎立，教會大學舉足輕重。因為，只有教會學校的存在，才可以用其公益特質，有效地抵禦來自資本和官方的謀利趨向。對於教育和醫療這樣的事業，即使全盤市場化，也必須有一定的公益性，否則就難以健康發展②。

當然，就目前而言，這種引進教會學校的設想，還只能是一種奢望。對現政權來說，外來宗教一直是一種需要特別警惕的異己力量，開放這種力量進入教育領域，是一種可怕的夢魘。眼下能指望的，似乎只有體制內別種力量的介入，以及民營和外資的投入。如果教育領域全面對這兩股力量開放，造成體制

的鬆動倒是有可能，但能否改善大學的狀況，還很難說。顯然，這些力量的一般興趣都在某些速效而且商業氣息較重的學科上，因為其目的是要掙錢。就業狀況差、難以有眼前經濟效應的基礎學科，不大能引起這些投資者的興致。總之，外資和民辦大學的發展難以改變當前中國大學教育功利化的趨向。這類大學的大量引進，是否會在陡然增加的市場因素中，導致大學教育的另一種形式的傾斜，還未可知。因此，大學教育的整體改觀還難以指望。

總的來說，自文革之後，大學教育的維持危機再一次到來。這種維持危機，跟整個國家政權的維持危機密切相關。大學之殤，不僅導致國家人才缺乏，科技競爭乏力，而且跟住房和醫療問題一樣，會逐步成為製造群體性事件的源頭，影響乃至撼動現政權穩定的不安定因素。所以，現政權如果還想維持，勢必要再次啟動大學的改革。雖說在不觸動現有制度和結構的前提下進行內部完善，是當政者最樂意選擇的改革方式，但這條路肯定走不通。2010年3至4月份關於教育改革綱要的制訂和相關討論，雖然不盡人意，也涉及了當前中國大學的一些根本問題，比如「去行政化」。可是，等到這個綱要最後出台，人們發現，最關鍵的「去行政化」的提法，居然不見了。顯然，在目前利益集團勢力盤根錯節的情況下，期待教育體系內部的自發性改革，是不可能的。這樣一個由教育部領銜的教改，大抵所能做的，也就是在技術上動點小手術。

當下，中國的教會，正在以非常的速度擴張，有人甚至預計，過不了多久，中國就會變成一個以基督徒為主的國家。既然無法遏制教會信徒的增加，眼看着教堂如雨後春筍般林立，開放教會大學，又有甚麼關係呢？

因此，還是那句話，中國大學的唯一出路，就是開放。從某種意義上講，開放是有可能的，關鍵取決於中央政府跟教育既得利益集團之間的博弈，以及想要進入這個領域的其他勢力的壓力。如果博弈有成果，就可能進一步開放。但是，如果不能開放到教會頭上，問題依然難以解決。當下，中國的教會，正在以非常的速度擴張，有人甚至預計，過不了多久，中國就會變成一個以基督徒為主的國家。這種擴張，其實對於現政權來說，是更不樂見的局面。遍地開花的教會，顯然比教會辦的世俗大學更加讓當局難堪。既然無法遏制教會信徒的增加，眼看着教堂如雨後春筍般林立，開放教會大學，又有甚麼關係呢？只是開這樣的口子，對中國當局來說，還是很難。但是，留給中國當局的時間，不會很多了，大學的問題，很可能在不長的時間內，會引發一連串的社會問題，乃至社會震蕩。

註釋

①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鑒》(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2009)，頁796。

② 張鳴：〈醫改和教改，應該對教會開門〉，《鳳凰周刊》，2009年6月29日。

張　鳴　中國人民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大學取消行政級別的阻力與路徑

熊丙奇

2010年2月底，溫家寶總理在與網友交談時，表示教育行政化的傾向需要改變，最好大學不要設立行政級別。這一石激起千層浪，引發了廣泛的討論。6月6日，〈國家中長期人才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年)〉發布，該〈綱要〉是中國第一個中長期人才發展規劃。有官方媒體在評述時認為，〈綱要〉亮點之一便是「克服人才管理中存在的行政化、『官本位』傾向，取消科研院所、學校、醫院等事業單位實際存在的行政級別和行政化管理模式」①。

國家已經意識到阻礙中國人才發展的重要原因；要實現〈綱要〉所列的十二項重大人才工程，無一不涉及到人才管理體制改革，需要打破行政管理、評價因素對人才發展的嚴重制約，於是下定決心要克服人才管理中存在的行政化、「官本位」傾向。

為此，筆者去查閱了〈綱要〉全文，其第三部分「體制機制創新」中，題為「改進人才管理方式」的一節這樣寫道：「克服人才管理中存在的行政化、『官本位』傾向，取消科研院所、學校、醫院等事業單位實際存在的行政級別和行政化管理模式。在科研、醫療等事業單位探索建立理事會、董事會等形式的法人治理結構。建立與現代科研院所制度、現代大學制度和公共醫療衛生制度相適應的人才管理制度。」②

筆者之所以要查閱並引用原文，是想確認「取消」之前，是否有「逐步」之類的限定。因為在2010年5月初通過的〈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年)〉(即俗稱的「新教改方案」) 中，也談到取消學校實際存在的行政級別，但「取消」之前是有「逐步」二字的③。而這兩個字，也給推進高校的去行政化改革，留下了諸多變數。

現在看來，國家已經意識到阻礙中國人才發展的重要原因；要實現〈綱要〉所列的十二項重大人才工程，無一不涉及到人才管理體制改革，需要打破行政管理、評價因素對人才發展的嚴重制約，於是下定決心要克服人才管理中存在的行政化、「官本位」傾向，沒留下迴旋餘地。尤為重要的是，這次涉及去行政化改革的事業單位，不僅僅有學校，還有科研院所、醫院等。

但是，沒有「逐步」作為修飾的「取消」，大多事業單位難以幸免的「取消」，並不意味着去行政化改革的前途就十分光明。雖然高校行政化的弊端十分突出，但真要「動真格」取消行政級別，阻力重重，儘管取消大學的行政級別只不

過是高校去行政化的一項內容。如果沒有切實的措施，取消行政級別，或會停留在文本，也可能換湯不換藥。

一　高校行政級別的弊端

一直以來，中國公立高校的校領導是有行政級別的。本科院校的黨委書記與校長為正局(廳)級，專科院校的書記、校長則為副局(廳)級；同時，作為中國高等教育的最高學府，北京大學和清華大學的黨委書記和校長，擁有副部級行政級別。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為加強對高校的管理，位列所謂「985工程」高校的大學黨委書記和校長，成為中央直接管理的副部級幹部，出現了所謂的「副部級大學」；相應地，這些大學中行政管理人員的行政級別也水漲船高。1999年，進入「985工程」第一期的高校只有9所，而到2007年，「985工程」高校已經有43所。這意味着，目前中國高校中，已經有近百位副部級高官，上千名正廳級幹部。

對於提高高校行政級別，把部分大學升格為「副部長級」大學，筆者曾經在多個場合反覆批評其存在的嚴重弊端。具體包括④：

首先，強化了政府對高校的行政管理。由於高校領導是由上級主管部門選拔、由中央部門任命的，高校領導的選拔權、任命權、考核權、評價權集中在政府手中。因此，在辦學過程中，高校領導很難做到不唯上是從，主要按照政府部門的文件、指令辦學，造成大學「千校一面」(溫家寶對大學的批評語)⑤，缺乏特色和個性，很難真正體現學校的歷史和文化，以及教師和學生的意志。為了提高自己的行政級別或者當自己的行政級別提高之後，高校領導都會更自覺地與上級保持一致。

其次，增強了高校領導的官員定位與官員意識。政府將高校領導崗位作為某些幹部官升一級的台階，而這些幹部也將此作為個人仕途的一個驛站，常常在高校領導崗位與政府行政管理部門之間頻繁更換工作崗位，以此實現更好的仕途發展。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大學校長素質研究」課題組2006年10月底對1,792所高等院校的校長進行的調查顯示，中國大學校長的平均任期為4.1年⑥；課題組對北京大學、清華大學、中國人民大學、浙江大學等八所著名研究型大學的調查發現，這些大學校長的平均任期為5.9年；而美國同類大學的校長任期為12.2年。專家分析認為，對一所大學來說，頻繁更換校長，容易導致校長在辦學過程中不思進取，或出現急躁、冒進的短視行為；也可能因為辦學理念得不到繼任者的認同，致使工作難以延續。相對較低的平均年齡加上較短的任期，說明中國的大學校長往往在年富力強的黃金時期就離開了崗位。這對大學和高等教育事業的發展，都是一種人力資源上的浪費⑦。

頻繁更換校長，容易導致校長在辦學過程中不思進取，或出現急躁、冒進的短視行為；也可能因為辦學理念得不到繼任者的認同，致使工作難以延續。相對較低的平均年齡加上較短的任期，說明中國的大學校長往往在年富力強之時就離開了崗位。

第三，在現有官員體系中選拔高校領導的做法，致使那些有先進辦學理念、較強管理能力但無行政級別者，被排除在候選名單之外。而那些從官僚體系中選拔上來的領導，對辦學興趣不大，更在乎領導崗位所帶來的職務變動、級別變化。由政府部門作為解決官員人事安排、依照官員任職條件選拔出來的

學校領導，其首要身份是官員，其次才是教育管理者。由中央部委司局級幹部身份「空降」到高校擔任重點高校黨政一把手的情況增多，致使高校行政氣氛更加濃郁。筆者對北京大學、清華大學、浙江大學、復旦大學、上海交通大學等十一所「985工程」高校黨政一把手被任命為現職前所擔任的職務進行調查發現，22名黨政一把手中，曾在政府部門任職的有11人，佔50%，其中，直接從教育部司局長崗位到這些高校任職的就有4名⑧。

第四，導致高校貪大求全及不平等競爭。近年來，一些「211工程」高校渴求進入「985工程」高校行列，另一些學校則在努力地「專升本」。他們的動力，除了使學校獲得更多的資源外，便是書記、校長官升一級。高校的級別，不但與獲得的教育資源緊密掛鈎，也使學校的社會聲譽、評價由此出現新的等級。2010年上海市教委發布的〈非上海生源高校畢業生進滬就業評分辦法〉，給不同層次學校的畢業生給予不同評分，明確教育部重點建設高校、在滬「211工程」高校、中國科學院在滬各研究所評分15分，其他「211工程」高校、中央直屬研究生培養單位、上海各高校及研究生培養單位評分12分，其他高校及研究生培養單位評分8分。層次最高的「985工程」高校畢業生與一般高校畢業生的評分相差7分⑨。

由政府部門選拔出來的學校領導，其首要身份是官員，其次才是教育管理者。由中央部委司局級幹部身份「空降」到高校擔任重點高校黨政一把手的情況增多，致使高校行政氣氛更加濃郁。

二　取消高校行政級別的阻力

但是，上述這些弊端，大多不被高校領導放在眼裏；反過來，內地高校校長普遍認為行政級別有利於高校發展。大致有以下理由：其一，「有利於」政府管理大學。大學有行政級別，也就相當於一級政府部門，就能聽政府部門的命令和指揮；其二，「有利於」增加高校與政府部門打交道的底氣，高校級別低，政府部門官員就會看低高校領導，學校領導、教授要去政府部門要資源和辦事會很艱難；其三，「有利於」提高高校的社會地位，這主要表現在各種會議上，級別較高的高校，座次靠前，話語權也更大，亦表現在與企事業單位的交往中，學校更被重視，由此拓寬學校與社會合作的渠道，獲得更多辦學資源；其四，「有利於」對應行政級別解決高校領導和教授的住房、醫療、退休等切身待遇。如果行政級別取消，與之掛鈎的待遇取消，大學教授的待遇將更低。

為此，在2010年3月的兩會上，多所全國重點大學的校長，在談及取消大學的行政級別時，均不約而同地指出在「官本位」的社會環境中，單單取消大學的行政級別，將貶低教育的地位，讓大學辦事更加困難。例如，全國人大代表、中國人民大學校長紀寶成表示，在全社會都以行政級別作為評價標準時，取消高校行政級別將貶低教育，導致高校無法與社會對接。他認為全國的事業單位、企業都應該同時取消行政級別，全社會同步配套進行⑩。

也許很多人對校長們這樣的說法，感到吃驚，因為就在去年的高等教育國際論壇上，人大校長紀寶成還發言反對大學行政化⑪。但在筆者看來，校長們以「同步改革」的理由來說出取消行政級別對大學的「弊端」，是十分正常的。如果在中國高校現任校領導中做一個調查，筆者可以武斷地判斷，至少超過90%的校

南方科技大學校長朱清時

長反對現階段取消高校行政級別。就現實情況看，目前只能找到一個反例，就是南方科技大學校長朱清時，但他其實已是退休幹部。

不要說在校長中進行這樣的調查會得到如此結果，就是在高校院士、長江學者、博導中做調查，結果也可能出乎大家意料。估計會有相當多數的高校「辦學骨幹」，也會眾口一詞，表達行政級別在當前國情下對高校的重要。

這其實一點也不奇怪。如果高校的校長和「辦學骨幹」們，都說應該取消行政級別，且愈快愈好，那麼中國高校的行政化問題，恐怕也不會成為眾矢之的了。這至少表明，校長和「辦學骨幹」們，還有教育和學術的情懷，還有教育和學術的追求。然而，今天，高校在位的校領導，站出來為高校行政級別進行辯護，恰恰反證高校的行政化是多麼嚴重——作為「體制紅人」、既得利益者的校領導、「辦學骨幹」們，打着捍衛高校地位的旗號，其實在捍衛行政化的「果實」。當然，這也是人之常情，別人昨天還是副部，明天就甚麼行政級別也沒有了，換着是你，你願意嗎？別人再過兩三年就退休了，可以拿正廳的退休待遇，現在取消，退休待遇將大打折扣(或至少現在不知道會有怎樣的待遇)，換着是你，你也拼死捍衛啊！別人正在行政這套體系裏如魚得水，課題經費上千萬，項目一個接一個，你說要改為學術自治、教授治校，他會幹嗎？

今天，高校在位的校領導，站出來為高校行政級別進行辯護，恰恰反證高校的行政化是多麼嚴重——作為「體制紅人」、既得利益者的校領導、「辦學骨幹」們，打着捍衛高校地位的旗號，其實在捍衛行政化的「果實」。

三　取消大學行政級別的現實路徑

現在，推動國家人才發展的〈綱要〉明確提出，除了學校要取消行政級別之外，科研機構和醫院也要取消級別。對此，此前要求其他事業機構也取消級別的高校領導恐難再以此為理由拒絕取消行政級別。但是，取消大學的行政級別，還會遭遇既得利益的阻力，這是必然的。在筆者看來，上述高校校長所談到的幾個「有利於」，恰恰為取消大學行政級別，提供了現實的路徑。

之所以有第一個「有利於」，那是因為內地大學沒有政校分開、管辦分離的治理模式，如果有由人大代表、政府部門官員、高校領導、教授代表、學生代表、校友代表、社會賢達共同組成的大學理事會，負責大學重大戰略決策和辦學監督，取消行政級別，政府照樣可以管理好大學，而且可以管得更好。

之所以有第二個「有利於」，那是因為沒有保障學校辦學投入的撥款機制。如果有國家和地方教育撥款委員會，制訂教育撥款預算，並監督政府撥款，學校也就用不着「跑部錢進」。

之所以有第三個「有利於」，那是因為大學沒有獨立意識。高校沒有通過自己的教育貢獻，獲得社會應有的尊重，而是把更多精力用在維護行政級別上，滿足於被一些機構以某種級別接待，失去的卻是教育與學術的尊嚴。

之所以有第四個「有利於」，那是因為高校的教育資源和學術資源配置，是行政為主導，高校內部的人事管理，套用行政級別，而社會保障機制也不健全。如果高校建立起學術本位的管理模式，學術自治、教授治校，行政權的權力空間就會被限制，教授也就不必爭相謀求處座、科級崗位；如果學校內部實行人事制度改革，薪酬待遇與級別完全脫鈎，行政級別也就沒有了多大吸引力。另外，社會保障機制也應進一步健全，離開了一定的社會環境支持，取消行政級別就可能栽在某些沒有關注到的細節上。

從教育部的職責看，調整與直屬高校的關係也是改革的使然。由於有七十六所高校直屬於教育部，在教育界內有把教育部稱為「直屬高校的教育部」一說。這一說法或許有些言過其實，但也傳遞其他高校對於這種管理模式造成的不公平的不滿。

作為取消行政級別的試點，可以先從降低副部級高校的級別，回歸到正廳級起。也許有人說這來得不徹底，但其實這是最可行的路徑之一。其一，降低副部到正廳，只涉及三十多所高校，容易推進，而且，在每年的兩會上，作為委員、代表的高校領導，也都發言表示對大學行政化憂心忡忡；其二，副部取消之後，部委的廳局級幹部到高校當領導的興趣將大大減弱，而高校內部的官僚風氣，也將隨行政級別的降低而大受打擊；其三，符合改革的漸進性原則，動了這三十多所高校之後，會為進一步推進所有高校均取消行政級別，掃除思想阻力。

其次，拿教育部直屬高校作試點，可以起到政校分開、管辦分離的示範作用。取消高校的行政級別，其意圖在於建立新型的學校管理體制。只取消行政級別，而不調整政校關係，大學還會被套用行政級別來進行管理(教育界也有「高校之所以有行政級別，是為了工作方便」之說，而中國中小學早些年曾實行取消行政級別的改革，推行校長職級制，但由於與政府的管理關係未調整，學校領導還是套用正科或處級)。從政校分開看，教育部其實不宜於直接辦大學。根據舉辦者和辦學者的關係，教育部直屬高校，在改革之後，應更名為國立高校，政府是學校的出資者，但卻不應該是直接辦學者，學校不能再下屬於政府部門。在取消直屬高校的行政級別，不再向直屬高校派幹部之後，作為政府出資者的代表，教育行政部門可以派人進入大學理事會，參與學校辦學戰略的決策，監督學校依法辦學。從教育部的職責看，調整與直屬高校的關係，也是改革的使然。一直以來，由於有七十六所高校直屬於教育部，在教育界內有把教育部稱為「直屬高校的教育部」一說。這一說法或許有些言過其實，但也傳遞其他高校對於這種管理模式造成的不公平的不滿。

「新教改方案」第十五章提出，「以簡政放權和轉變政府職能為重點，深化教育管理體制改革，提高公共教育服務水平。推進中央向地方放權、政府向學校放權，明確各級政府責任，規範學校辦學行為，促進管辦評分離，形成政事分開、權責明確、統籌協調、規範有序的教育管理體制。中央政府統一領導和管理國家教育事業，制訂發展規劃、方針政策和基本標準，優化學科專業、類型、層次結構和區域布局。」⑫此言甚是，國家教育部不是少數學校的教育部，不是公辦學校的教育部，更不是直屬院校的教育部，而是全民教育的教育部。因此，教育部的行政管理方式，也需在改革中調整。

如果教育部能把去行政化改革的第一刀揮向直屬高校，從改革的推動看可謂一箭三雕——實現了自身的職能轉變、建立了新型的管理模式、攻克了高校行政化的頑疾，這無疑能向整個教育界和社會表達排除自身利益阻力、壯士斷腕的決心和勇氣。這一刀所起到的示範和激勵作用是不言而喻的。由此一來，取消地方本科院校、高職高專以及其他學校實際上存在的行政級別，幾乎就是水到渠成了。

如果教育部能把去行政化改革的第一刀揮向直屬高校，從改革的推動看可謂一箭三雕——實現了自身的職能轉變、建立了新型的管理模式、攻克了高校行政化的頑疾，這無疑能向整個教育界和社會表達排除自身利益阻力、壯士斷腕的決心和勇氣。

當然，取消大學行政級別，只是大學去行政化、去官化的第一步，要讓大學淡化行政色彩，還需在校內推行行政權與學術權分離，真正建立多元、自主、自治的現代大學制度。

註釋

① 〈人才綱要提出：取消學校、醫院等事業單位行政級別〉(2010年6月6日)，引自鳳凰網，http://news.ifeng.com/mainland/detail_2010_06/06/1590786_0.shtml。

② 〈國家中長期人才發展規劃綱要(2010-2020年)〉(2010年6月6日)，中央政府門戶網站，www.gov.cn/jrzg/2010-06/06/content_1621777.htm。

③⑫ 〈《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2010-2020年)》全文〉，中國網，www.china.com.cn/policy/txt/2010-03/01/content_19492625_3.htm。

④ 熊丙奇：〈我國高校的行政化弊端及解決途徑〉，載楊東平主編：《2008教育藍皮書：深入推進教育公平》(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170-82。

⑤ 溫家寶：〈關於發展社會事業和改善民生的幾個問題〉，《求是》，2010年第7期，頁6。

⑥ 牛維麟、詹宏毅：〈我國大學校長平均年齡52歲平均任期4.1年〉，《中國教育報》，2007年8月17日。

⑦ 〈調查：我國大學校長的平均年齡為52歲〉，《人民日報》，2007年8月29日。

⑧ 資料來源：北京大學、清華大學等校網站，不贅。

⑨ 〈2010年非上海生源高校畢業生進滬就業評分辦法〉，www.firstjob.com.cn/data/download/1274841588793.doc。

⑩ 李立強：〈人民大學校長：現在取消高校行政級別將貶低教育〉，《新京報》，2010年3月7日。

⑪ 〈人大校長稱中國最大博士群不在高校在官場〉，《錢江晚報》，2009年10月27日。

熊丙奇 上海交通大學教授，21世紀教育研究院副院長。

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必修課系列

王利柯

錢學森先生在晚年曾經對前來看望的溫家寶總理發出如下的感慨：「回過頭來看，這麼多年培養的學生，還沒有哪一個的學術成就，能跟民國時期培養的大師相比！」中國科技大學前任校長朱清時教授則具體指出：民國那樣的動亂時期，對教育干預最少，大學就能找出最好的路發展①。

我們希望，一場認真的反思，可以從此開始。作為一個大學教師，筆者期望在這場反思當中，大家能通過考慮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的時機和路徑，來反思大學辦學自主權的大問題。

錢學森的「世紀之問」，集中反映了廣大人民對於中國現行教育制度的不滿和期望。作為大學教師，筆者期望在這場反思當中，大家能通過考慮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的時機和路徑，來反思大學辦學自主權的大問題。

一　錢學森之問

錢學森的「世紀之問」，集中反映了廣大人民對於中國現行教育制度的不滿和期望。2010年，溫家寶在中南海先後主持召開五次座談會，就〈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年)〉(俗稱「新教改方案」) 聽取社會各界人士的意見和建議，這也值得稱許。

據當時的報導，新任教育部部長袁貴仁在2月7日表示，上述綱要文本會在春節過後、兩會之前向社會公示，「讓社會公眾了解規劃綱要中提出的教育改革和發展的思想與政策『是否合適』」②。筆者曾經懷疑這個報導是否準確，因為公示的宗旨，不應該停留在只是讓人「了解」這樣一個層次。

後來的公示，卻說明上述報導並沒有怎麼曲解部長的發言，因為部長的意思，只不過仍然是教育部一以貫之立場的體現，那就是討論的範圍並不擴大到要害問題，座談人員並不擴大到他們認為可能突破這個範圍的學者。

事實上，在部長的上述「表示」以前，朱清時教授就連續發表談話，對於錢老的世紀之問，表達了真正逼近實質的思考。他指出，「民國時期，社會動亂，內戰，各派政治勢力在進行鬥爭，這個是毫無疑問的；民國時期動亂，我們誰

都不想要，但是為甚麼這種時候培養出這麼多大師級人才，又為甚麼民國時期動亂結束，隨後60年我們變成沒有大師的時代了？」他發現，「這件事正好說明了教育的規律，就是在民國那樣的動亂時期，對教育干預是最少，大學能夠按照自己的規律去走自身發展的路，……沒有人干預它，就能找出最好的路發展。而我們過去這60年來最大的教訓就是我們在管理體制上沒有理清，教育成了任意揉搓的麵團，失去了生命力。」③

在「教育成了任意揉搓的麵團」的情況下，朱清時算得上是一位很有作為的大學校長了，面對一元化的「堅強領導」要求大幅度擴招的巨大壓力，能夠頂住不為所動的，以筆者有限的視野，似乎也只有他一人。他說民國時期對教育的干預最小，說我們的教育成了「任意揉搓的麵團」，實在是問題的癥結所在。誰在「任意揉搓」教育這個「麵團」？主要就是教育部。當然，還有他們上面的推手。

在「教育成了任意揉搓的麵團」的情況下，朱清時算得上是一位很有作為的大學校長了，面對一元化的「堅強領導」要求大幅度擴招的巨大壓力，能夠頂住不為所動的，以筆者有限的視野，似乎也只有他一人。

二　代際比較

讓我們從前兩年對內地大學影響很大的一件事情說起，那就是教育部布置的所謂「本科教學工作水平評估」。資中筠先生2008年4月25日在《中華讀書報》發表文章〈大學「評估」弊大於利〉，是很有代表性的看法。為了應付檢查和評估，許多大學都是從上而下大規模造假，形成「造假風潮」。幾年前的試卷，重新挖出來加工潤色；歷史上的缺項，乾脆「仿古創造」。本來，因為評估專家多也是在別的大學裏面工作的人，很難看不出造假的痕迹，可是因為「和諧第一」、「穩定壓倒一切」，再加上「紅包」潤滑，結果你好我好，造假的和看假的雙方都心照不宣，默契到預定的「結論」上來，活脱脱是一齣安徒生童話《皇帝的新衣》的現代版。這首先是進一步褻瀆大學精神，讓學術殿堂更加斯文掃地，還把廣大教師累得個半死，再就是硬生生創造一個很大的腐敗空間。這是教育部「任意揉搓」教育這個「麵團」的一個活生生的例子。

當時，大學流傳着一則諧音格謎語，謎面是「本科教學評估」，謎底是「洲際導彈(周濟搗蛋)」。按筆者的觀察，在聽到上面這則謎語的時候，幾乎所有教師都會發出會心的苦笑，多數院校領導也會發出無奈的苦笑，沒有甚麼人願意為時任教育部部長的周濟鳴不平。可見這種「本科教學評估」在我們的大學如何不得人心。可是，在一竿子垂直捅到底的一元化堅強領導體制之下，不管它多麼不合理，不管它多麼不符合大學精神，不管它多麼不得人心，下面卻不得不恭恭敬敬照着做。在出家人也有科級、處級之分的制度環境裏面，廣西師範大學七八位校長、副校長、書記、副書記卻兩行一字排開，鮮花簇迎教育部借來參與評估事務工作的一位女秘書，遂成為教育部威嚴的一個標記。

讀宗璞2007年9月12日發表在《中華讀書報》的文章〈漫記西南聯大和馮友蘭先生〉，讓我們知道民國時期也有類似的事情，不過程度比較輕，執行力更弱。話說1942年6月，民國教育部三度「訓令」西南聯大務必遵守教育部核定的應設課程，以統一全國院校教材。聯大教務會議議決，由馮友蘭先生執筆，予以駁

斥，提出「准此以往則大學將直等於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一科，……夫大學為最高學府，……豈可刻板文章，勒令從同。……即同一課程，各大學所授之內容亦未有一成不變者。惟其如此，所以能推陳出新，而學術乃可日臻進步也」。「教育部為政府機關，當局時有進退；大學百年樹人，政策設施宜常不宜變。若大學內部甚至一課程之興廢亦須聽命教部，則必將受部中當局進退之影響，朝令夕改，其何以策研究之進行，肅學生之視聽，而堅其心志……」④面對西南聯大的抗爭，民國教育部「三度訓令」的事情，得以不了了之。

這在我們現時一元化的堅強領導之下，做得到嗎？兩相比較，這些年我們的大學，真是「直等於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一科」啊！對教育的干預那麼厲害，讓我們的教育成了「任意揉搓的麵團」，錢學森指望的大學，也就遙遙無期了。

三　尷尬的課程設置

民國時期，只一所清華大學，就在短短二十年時間裏培養出王淦昌、錢鍾書等一眾大師。這裏面可以說的很多，但是他們求學的時候並沒有把時間花費在現在這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上，想必也是重要原因。

錢老的世紀之問和溫總理的五次座談，引發許多議論。在此，筆者也貢獻一點意見，那就是請大家首先考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必修課系列的時機和路徑。

六十年以來，主義思想類課程都是大學所有專業的必修課，實在是誤人子弟。有人指出，民國時期，只一所清華大學，就在短短二十年裏培養出王淦昌、聞一多、錢鍾書、曹禺、潘光旦、夏鼐、華羅庚、吳有訓、費孝通、錢偉長、梁思成、季羨林、陳省身、吳晗、王力、錢三強、王大珩、楊振寧、李政道、鄧稼先、朱光亞等一眾大師。其時，北京大學等其他一些大學也是群星璀璨。這裏面可以說的很多，但是他們求學的時候並沒有把時間花費在現在這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上，想必也是一個重要原因。

錢學森去世以後，他身邊的工作人員把他2005年3月29日下午在301醫院召集他們的談話整理出來發表，題為〈錢學森最後一次系統談話：大學要有創新精神〉⑤。錢老談到，「沒有創新，死記硬背，考試成績再好也不是優秀學生。」可是現在，「死記硬背」是這些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教學的常態，因為學生根本不相信這些蒼白的說教，但為了通過考試、取得學分，卻不得不死記硬背許多他們完全不相信的東西。

錢老推崇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的教育，他在上述這個談話中花了許多時間回顧自己在加州理工學院深造的體驗。他說：「我本來是航空系的研究生，我的老師鼓勵我學習各種有用的知識。我到物理系去聽課，……化學系的課我也去聽，……參加化學系的學術討論會。」他還談到「老師馮．卡門聽說我懂得繪畫、音樂、攝影這些方面的學問很高興」，談到自己從小「讀過許多藝術理論方面的書，像普列漢諾夫的《藝術論》，……這些藝術上的修養不僅加深了我對藝術作品中那些詩情畫意和人生哲理的深刻理解，也學會了藝術上大跨度的宏觀形象思維。我認為，這些東西對啟迪一個人在科學上的創新是很重要的。科學

上的創新光靠嚴密的邏輯思維不行，創新的思想往往開始於形象思維，從大跨度的聯想中得到啟迪，然後再用嚴密的邏輯加以驗證」。

你看，晚年的錢老，在「本專業」航空以外，談了物理、化學、繪畫、音樂、攝影，還談了普列漢諾夫 (Georgiĭ V. Plekhanov) 的《藝術論》，恰好就是不談主義思想理論對他有甚麼幫助。這不是很發人深省嗎？

四　化解禁錮

也許有人會說，民國時代的學子只是「沒有條件」必修這些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罷了，如果他們能夠必修這些「放諸四海而皆準」和「戰無不勝」的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說不定會取得更大的成就。邏輯上這樣痴想，固然可以，但是我們要問，誰能夠請來一位比較接近大師水平的學者，願意告訴大家，學了這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對於其學術成就乃至處事為人真的有任何幫助呢？

相反例子則很多。例如前面提到的一眾大師，沒有一位是因為學習了這些主義思想理論而成就為大師的。相反，他們當中的幾位，因為後來宗奉了這些主義思想理論，反而窒息了創造力，不再有足以傳世的作品，更不用說其中還有因為被主義思想理論整肅而自殁的了。這就是歷史的事實。

他們當中的陳寅恪先生，更是明確提出，不奉行上面要求拿來作為指導思想的主義：據陸鍵東的《陳寅恪的最後20年》，當陳先生被邀請北上就任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二所所長的時候，陳先生提出擔任所長的主要條件，就是「允許研究所不宗奉馬列主義，並不學習政治」⑥。

說實在，這些課程的主要功能，就是設立思想禁區：應該這樣想，不應該那樣想，這個要奉行，那個不能碰。所謂把它們「灌輸」下來作為「指導我們思想的理論基礎」是也。廣大學子的創造力，就這樣被禁錮了；中華民族的創造力，就這樣被窒息了。為甚麼平均來說，我們的學生不像發達國家的學生那麼意氣風發才智飛揚，我們的人民不像發達國家的人民那樣自在自強體面尊嚴？意識形態禁區的存在和長期禁錮，是一個重要的因素。

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的主要功能，就是設立思想禁區。為甚麼平均來說，我們的學生不像發達國家的學生那麼意氣風發才智飛揚，我們的人民不像發達國家的人民那樣自在自強體面尊嚴？意識形態禁區的存在和長期禁錮，是一個重要的因素。

閱讀陳志武教授的著作《為甚麼中國人勤勞而不富有》，筆者的體會是，中國人勤勞而不富有，概而言之是因為我們的「制度成本」太高。如果說其他部門或者行業的這種制度成本分析起來比較複雜的話，大學教育和學術創造的制度成本的一個重要組成倒是比較清楚的，就是以主義思想類理論為代表的意識形態禁區的禁錮，以及長期在這種禁錮之下學習和工作造成的人性扭曲和創造力損傷。

因為一直在大學工作，筆者知道許多大學一直把學生一天中精神最好的時間，安排來上主義思想類課程，這實在非常非常浪費。所以，請大家認真考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的時機和路徑。當然，這不等於說這類課程不可以講，只是說不要作為所有大學所有學生的必修課。蔡元培的辦學思想，是「對於各家學說，依各國大學通例，循思想自由原則，兼容並包」⑦。對於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我們也應該持「兼容並包」但是「不強加於人」的態度。

五　人同此心

改革講究先易後難。筆者提出考慮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的時機和路徑，除了其好處很多以外，還因為容易達成共識，並且實施成本最低。寫到這裏，本文已經出現兩個成本了。一個是這類課程必修給我們帶來的制度成本，現在要談的是消融這種制度成本的改革成本。這兩節想說的是，上述制度成本很高，但是消融上述制度成本的改革成本，比較來說卻很低。

以上斷言容易達成共識，是出於筆者對於內地高等教育現狀的深切了解。事實上，只要允許高等學校師生自由發表意見，例如通過無記名問卷調查來了解真實情況，相信他們都會以壓倒性的多數，擁護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必修課的系列。能否自由發表意見，不是一個告白、聲明甚至「承諾」就可以做到的，所以陳寅恪當年要求「毛公或劉公給一允許證明書，以作擋箭牌」⑧。能否自由發表意見，需要一定的制度保證，雖然這種制度保證本來很容易做到，具體操作也非常簡單，但問題是主管部門是否允許這樣做。

清華大學張緒山教授的文章〈「錢學森之問」：一個不成問題的問題〉，談到錢老「從上個世紀50年代以後親眼目睹了民國時期成長起來的具有強烈獨立意志的知識份子群體從失語到覆亡、再到新一代鸚鵡學舌式知識份子群體的形成過程」，以錢老的聰穎過人，「他不可能不明白，對傑出人物的致命戕害來自何方」⑨。這是相當深刻的觀察。

倘藉錢學森「世紀之問」和溫總理的教育改革座談會，教育改革果真能深入開展起來，那麼從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開始，它的實施成本最小，釋放的空間最大，並且以擁護還是反對的人數計，反對的人數極少。

一種學說是否「放諸四海而皆準」或者「戰無不勝」、是否一定要拿來作為所有人的「指導思想」，連同一個組織是否「偉大光榮正確」，應該都是可以討論的問題。武斷地說某種學說「放諸四海而皆準」或者「戰無不勝」、並且要拿來作為所有人的「指導思想」，一定要說某個組織「偉大光榮正確」，都不應該是大學課程的內容。例如，為了自圓其說，學生被告知列寧怎樣突破馬克思的預言，毛澤東又怎樣突破列寧的模式。其實，如果兩位後人真的比兩位先人更加偉大，不也正好說明沒有甚麼「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理論嗎？

更不必說，標榜與時俱進的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都不免要反映當時領導人的意志，受「當局進退之影響」，表現「朝令夕改」，無益於「大學百年樹人」。這也正是馮友蘭先生這些大師們預見到了的。六十年來，前面一段的表現形式，主要是「上面」的政策變一變，「下面」的課本趕緊改；後來一段則是這個理論要進大學、那個學說要進課堂、又甚麼觀要進課本，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愈來愈膨脹，叫大學吃不消。萬千學子青春年華非常寶貴的時光和精力，就這樣被無謂地消耗得愈來愈多。這些課程，實際上以扼殺創新性為己任。

六　改革成本最低

倘藉錢學森「世紀之問」和溫總理的教育改革座談會，教育改革果真能深入開展起來，那麼從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開始，它的實

施成本最小，釋放的空間最大，並且以擁護還是反對的人數計，反對的人數極少。

先說阻力。可以預計，絕大多數大學老師和幾乎所有大學生，都會擁護這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必修課的系列。大學生都為這類課程空耗他們那麼多時間和精力而苦惱。即使極少數劍走偏鋒當初因為其他課程比不上同學而在高考時選考政治的同學，進了大學以後，也不願意把寶貴時光再花在那些自己也不相信的東西上面。現在我們內地大學的課程表，比國外和境外的大學擁擠得多。如果能夠因為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的退出而變得寬鬆一些，教學生態好一些，自由思考的時間多一些，則學子幸甚，大學幸甚，我們中國幸甚。

教員方面，首先可以斷言，幾乎所有不擔任這類課程教學任務的老師，都會擁護這些課程退出必修課系列。其次，擔任這類課程教學任務的老師，許多本來就已經為自己的「學科」感到尷尬。前述馮友蘭先生執筆的西南聯大答覆民國教育部的信裏面寫道：「今教授所授之課程，必經教部之指定，其課程之內容亦須經教部之核准，使教授在學生心目中為教育部之一科員不若。在教授固已不能自展其才，在學生尤啟輕視教授之念。」⑩這個描述，對於當今擔任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教學任務的老師，尤其準確，他們實在「不能自展其才」，更不必說面對學生的「輕視」了。如果有合適的和體面的途徑讓他們離開，他們恐怕會求之不得，至少不會太抗拒。另外，這些教師的口才一般都比較好，行政適應性也相對強一些，從事其他一些有益工作，未必不是一種解脫。

一次又一次，人們總是要引經據典，辯論清楚經典作家和偉大領袖是怎麼說的，才可以做一點事情。更有甚者，人們總是要辯論清楚經典作家和偉大領袖的一句話是甚麼意思，才可以做一點事情。這不是很可悲嗎？

最大的阻力，只來自本身不在教育領域的最上層極少數官員，特別是最上層主管意識形態的官員。所以只能說以擁護還是反對的人數計，反對的人數極少，不敢說反對的力量小。相反，反對的力量可能極大，因為我們的體制是「下級服從上級」、「全黨服從中央」，而黨又領導一切的體制。但是，「世界潮流，浩浩蕩蕩」。如果這些官員能夠以民族和國家的未來為重，順應民意和潮流，不憚改弦更張，與廣大師生和全國人民一起，率先在中國高等教育的這個突破口完成一場光榮變革，那麼，共和國的歷史上一定會記載他們這重彩的一筆。

七　小平為我們鬆綁

對於我們民族和國家的發展，意識形態方面的禁錮，一直危害很大。一次又一次，人們總是要引經據典，辯論清楚經典作家和偉大領袖是怎麼說的，才可以做一點事情。更有甚者，是一次又一次，人們總是要辯論清楚經典作家和偉大領袖的一句話是甚麼意思，才可以做一點事情。這不是很可悲嗎？固然談何容易，最後還是「下級服從上級」，誰的官大誰說了算。為了現實政治的需要，最高方面一再以中央編譯局的名義，宣布以前對於經典作家的某一論述翻譯錯了。被文革挑起的兩派，都拿「最高指示」攻擊對方，似乎都可以將對方置之死地。這些，都是意識形態問題被不恰當地放在至高無上位置的具體表現和惡果，給我們的事業帶來很大危害。

在改革開放之初，鄧小平提出著名的「不爭論」，讓我們雖然跌跌撞撞，畢竟能夠走到現在這樣一個狀況。其實，鄧之所以提出「不爭論」，何嘗不也說明，如果要展開意識形態「認證」，他也未必是一些意識形態專家的對手？好在他因為有更加重要的事情要做，善於運用他至高無上的權威。

當前的一個進步，是至少在字面上，大家都同意「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是學術的根本，也是成就大師的前提。現在的問題是，如果只是呼喚「大師」，卻仍然沒有為「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提供制度保障，那麼這些呼喚只是徒然的空喚而已。我們一定要建立保障「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的教育環境和法律環境，而讓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系列，實在是非常重要的一步。

其實，鄧小平已經給我們鬆綁，因為他在改革開放之初就特意給我們提出：「實事求是是馬克思主義的精髓。」凡是實事求是的，就是馬克思主義的，這不就解放了嗎？

溫總理談到大學不要「千篇一律、千校一面」。筆者建議大家考慮從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必修課的系列做起。只要願意去做，允許去做，相信它比教育改革的其他所有設想都更加容易做好。

筆者是從事經濟學教育的，知道過去的經濟學教育，總是把「商品和資源的價格由凝結在商品和資源當中的社會必要勞動價值量一元地決定」，當作「馬克思主義的經濟學」。按照這種理論，尚未開採的煤炭石油和尚未砍伐的原始森林，就都沒有價值了，這也正是我們的經濟發展一直是資源消耗型的增長的意識形態根源。很明顯，這種理論不是科學的理論，在現實中更是遺害廣泛。

經濟學理論方面，在大家尊稱鄧小平為改革開放的總設計師的時候，他還語重心長地告訴大家說，他沒有讀過馬克思的《資本論》。這更是提供了「不唯書，不唯上，只唯實」的樣板，提供了以身作則的樣板。這個「不唯書，不唯上，只唯實」，至少在討論問題的時候，我們應該都可以做到。

溫總理談到大學不要「千篇一律、千校一面」。筆者建議大家考慮從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必修課的系列做起。只要願意去做，允許去做，相信它比教育改革的其他所有設想都更加容易做好。雖然我們無法預言具體的進程，但是可以相信，這類課程退出大學所有專業的必修課系列，遲早會發生。退出愈早，我們的教育也就受益愈早，我們的國家也將愈早受益。

註釋

①③　參見http://edu.sina.com.cn/l/2009-08-24/1658176418.shtml。
②　參見www.edu.cn/zong_he_news_465/20100209/t20100209_448834.shtml。
④⑩　參見http://news.guoxue.com/article.php?articleid=12340。
⑤　參見http://news.xinhuanet.com/tech/2009-11/05/content_12388294.htm。
⑥⑧　陸鍵東：《陳寅恪的最後20年》(北京：三聯書店，1996)，頁102。
⑦　轉引自http://theory.people.com.cn/GB/49150/49152/9239188.html。
⑨　張緒山：〈「錢學森之問」：一個不成問題的問題〉，《炎黃春秋》，2010年第6期，頁70。

王則柯　中山大學嶺南學院經濟學系教授

日本大學的成敗之鑒

劉述

中國高等教育改革的成敗，直接關乎中華民族能否真正崛起。歷史地看，大學的崛起，就意味着「大國的崛起」；哪裏有了一流的大學，哪裏就已經或即將出現一流的國家。環顧全球，迄今只有發達國家或地區建成了國際公認的一流大學；易言之，還沒有任何世界一流大學出現在發展中國家或地區。但是，「未出現」不等於「不需要」。尤其是像中國這樣的大國，處此慘烈的國際博弈中，如果長期都不能擁有自己的傑出大學，那是難以想像的。

在現代社會，大學成為知識創新的主要陣地，也是高端人才最主要的搖籃。最早的大學博洛尼亞大學出現於意大利，而意大利則是文藝復興的重鎮。英國的牛津大學、劍橋大學等先後崛起，成為世界大學的典範，日後的工業革命則打造了一個「日不落帝國」。十七世紀，巴黎大學突飛猛進，日後啟蒙運動的中心便在巴黎。

歷史地看，大學的崛起，就意味着「大國的崛起」。環顧全球，迄今還沒有任何世界一流大學出現在發展中國家或地區。像中國這樣的大國，如果長期都不能擁有自己的傑出大學，那是難以想像的。

在普法戰爭中慘遭敗北的普魯士，在戰敗陰影中埋頭苦幹，創辦了洪堡大學。德國高等教育很快領跑於世界，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夕德國大學仍在全球遙遙領先，以至於當時很多留學英美等國的中國青年（如陳寅恪、羅家倫、趙元任等）最終都要到柏林學習交流一番才算滿足。在二戰前的39屆諾貝爾獎中，有39位得主為德國人，佔總數的30%強①。然而，1930年代，希特勒政權推行反猶政策，破壞學術自由，嚴重創傷了德國的文化生態，近半數學術精英迅速流失。德國大學在二戰中遭受毀滅性打擊，地位一落千丈，基本淡出了全球頂尖大學的名單。

美國在德國人才流失中大發橫財，取代了後者在科學、思想和文化上的領軍地位。在二戰前幾十年中，美國只有18人獲得諾貝爾獎，全球只有3位諾貝爾獎得主赴美工作；可二戰後四十年間，美國就有135人榮獲諾貝爾獎，全世界共有20個國家的45位諾貝爾獎得主移步美國大學②。美國大學能夠得到這一突破，當然也離不開此前自身「修煉內功」的過程，其最重要的起飛階段，則是十九世紀的後四十年。這與美國在南北戰爭後的社會發展幾乎是同步的③。早在1870年代，美國大學與日本大學幾乎同時開始了學習德國大學的歷程；但不同的是，美國大學有更多的原創因素，也就更為成功。經過綜合創新，美國大學幾乎融合了以前大學的一切優點。在1910年代，美國主要名校都發展為新興的近代化大學，其中哈佛大學、耶魯大學、普林斯頓大學成為著名的「鐵三角」，同時還

湧現了芝加哥大學、麻省理工學院、加州理工學院等後起之秀。由於大量科學家移民到美國，美國迅速結束了長達近百年的留德熱潮，開始形成相對健全的、有競爭力的模式，並成為各國學習的榜樣。經過七八十年的持續發展，曾一度被英、德名校取笑的美國大學終於日益逼近了德國大學。

二戰後，「西部哈佛」斯坦福大學與加州公立大學系統的崛起，宣告了美國大學的全盛期。這種壓倒性優勢較此前的德國大學有過之而無不及。美國之有今日的國際地位，在根本上源於其高端人才的優勢；而這又與其大學分不開。其大學之能有今日絕對領先的地位，很大程度上與其強固的大學制度分不開。好的制度，不僅可以營造優秀的學術環境，可以持續地培養一批批拔尖創新人才，而且可以把他國培養的拔尖人才也吸納過來。其橡樹嶺、冷泉港、布魯克海文國家實驗室等科研基地，便凝聚了各國成百上千的尖端人才；蘭德公司、布魯金斯學會、傳統基金會、外交關係委員會、胡佛研究所、戰略與國際研究中心等久負盛名的「智庫」更是匯聚了全球高端人才，為美國的國際國內戰略決策提供了無與倫比的智力資源。有世界各國英才為之效勞，此國焉能不盛？

二戰前，日本大學被公認為德、英、美、法之外最好的大學。中國大學雖然起步稍晚，但在1930年代得到了長足進步。戰爭的爆發使中國大學的強勁上升態勢受挫。二十世紀後期以來，日本大學在很多方面已逐步衰退，中國大學則遭遇了重重困境。

亞洲是世界近代化進程中的後起者，其老牌大學多為民族危機的產物。日本在明治維新後創建了東京大學；中國在戊戌變法時創建了北京大學。當時，中日兩國的大學和美國大學一樣，都曾是德國大學的積極效仿者。日本於1877年創建了第一所帝國大學——東京大學；為鼓勵競爭，又創辦了一系列帝國大學。它們都很快贏得了國際聲譽。在二戰前，日本大學被公認為德、英、美、法之外最好的大學。中國大學雖然起步稍晚，但在1930年代得到了長足進步。1930年，訪日歸來的清華大學教授蔣廷黻滿懷信心地宣稱中國大學有望在十年後趕上日本大學，二十年後超之④。事實上，到抗戰前夕，中國有108所大學，略多於日本的半數；其中名校近30所，與日本相當⑤；清華、北大的規模雖然不足東京大學的1/6，但水準已日益逼近該校，中央大學、協和醫學院等也已成為世界級名校。但戰爭的爆發，使中國大學的強勁上升態勢頓然受挫。自二十世紀後期以來，美國大學在各方面都領先於全球，日本大學在很多方面已逐步衰退，中國大學則遭遇了異常糾結的重重困境。

鑒於日本與中國同處亞洲，且大學發展歷程有相似之處，本文主要以日本為鑒，來探究中國大學發展之道。

一　日本大學的得失優劣

日本大學之所以能夠上水平，與其自身特點有關。這其中有值得中國學習的一面，也有值得引以為戒的一面。

日本大學的優勢表現在大學自治、學術獨立、言論自由。其大學政策穩定，逐步形成了健全的制度體系。百餘年來，除二戰時期外，日本大學幾乎沒有因國內外任何重大的政治經濟因素受到大的影響，故其延續性非常好。一系列強固的社會制度、大學制度，使大學極少受行政因素干擾，能充分尊重學術自由和個性化，允許不同聲音並存，相互攻錯，共同進步，避免極端化。

日本大學研究至上、寬嚴並濟。這種辦學導向促成了特定的風格：環境較寬鬆，要求較嚴格。寬鬆表現在：教師待遇與公務員相當；對教師只有對教學的考核，無剛性的發表論文的量化考核，但名校的高水平論文仍甚多；以教學科研為中心，教員地位高。大學自主招生，學生大都不分班級，代之以學生自治協會；專業教育與教養教育結合(雖然前者較弱勢)，大學一年級不分專業。研究生招考一律實行口試，對研究生沒有剛性的學分要求，也很少有發表論文的壓力(碩士生沒有發表論文的剛性需求，名校的博士候選人往往發表一篇論文後即可申請開題)。學生課程較少，教師有較充裕的時間開展研究和交流。在培養思路上，日本大學是「美國其形，德國其實」，較多地保留了歐洲古典大學放縱式的自由教育，不太強調競爭。所不同者，是歐洲大學少有應試教育弊端，日本則否。

當然日本大學也有嚴的一面：大學嚴守中立，嚴防政治勢力與商業因素進入校園；政、學嚴格分離，黨政力量難以干涉大學運作，大學教職員也幾乎不可能使大學成為從政、經商的跳板；嚴格把握職稱晉升；嚴格限制教師兼職，非常強調專業與敬業。在國立大學中，除理工等學科有一定的國家項目外，一般教師幾乎不允許接觸社會項目和兼職。教職員異常勤業，很少不加班。對學生，名校常要求掌握兩門外語；嚴格把握學術標準，很少有所謂「在職研究生」；博士學位標準尤其嚴格，絕不降格以求；學制較長(五至八年)，且始終保持較高淘汰率。

日本大學的優勢表現在大學自治、學術獨立、言論自由。其大學政策穩定，逐步形成了健全的制度體系。百餘年來，除二戰時期外，日本大學幾乎沒有因國內外任何重大的政治經濟因素受到大的影響，故其延續性非常好。

日本大學理性務實，很少開展激進的改革。校長治校，職能明確。大學的自主權首先體現於校長，但亦非校長一個人說了算，而是由校務委員會行使職權。在行政性事務，校長有決策權；但在學術性事務，教授有發言權。

更重要的是，日本主要的優秀大學都始終倡導「研究第一」或「學術至上」的研究導向，並逐步形成了一系列相關的制度體系。在此制度框架下，教學研究系統處於絕對強勢地位，管理(含行政、後勤等)系統則處於輔助的、服從的地位。自然，其行政系統也往往只具有較純粹的「服務」功能——而非「領導」功能，其本職工作幾乎就是給教員「打雜」。易言之，此時「領導」就意味着名副其實的「服務」，而不再是「宰制」。除極少數的校級領導外，一般行政職務並不擁有多少特殊資源，自然也不對教職員構成大的誘惑(或者反過來說，所謂行政領導，也很難對一般教授構成大的威壓)。通常說，只有學術成就才足以決定教員在大學內的地位。事實上，在不少學校，很多行政職務(特別是在中層和基層，如院系一級)都由內部有聲望的教授輪流擔當，每個人的任期都較短，而校長又往往從各學院(學部、研究科)的領導中遴選出來。在此環境下，很少有人能長期把持行政職務；也很少有人能夠在缺乏學術成就的前提下，僅憑藉行政手段就能攫取大量資源，謀取私利，侵蝕學術生態。這就確保了大學各類資源能夠高度集中於最能發揮效用、最能創造價值的環節：教學與科研。這對一個組織的生命力是異常重要的。

日本大學不太可取的一面則有：與歐洲大學少有應試教育弊端不同，日本大學課業負擔極重，學生注重應試和接受既有理念，懷疑精神、問題意識均被抑制。這對科學創造未必是好事。日本大學內部的「官」「民」問題雖然較淡，但與整個儒家文化圈一樣，日本整個社會仍有濃重的「官本位」傾向，致使人才分布失衡。日本各名校絕大部分畢業生都極度熱衷於公務員考試，相當一部分優

質生源被分流，這對研究生教育有負面影響。這一點在東京大學等尤其嚴重；日本民眾有着幾乎狂熱的「東大崇拜」，一旦有考上東大者，被認為光宗耀祖。這不僅意味着在升學中勝過了99%以上的同齡人，可以享受日本最優秀的教育，更意味着已經差不多奪得了躋身上流社會 (尤其是官僚系統) 的入場券。

日本大學高壟斷性，低競爭性。日本很少有大學排名，但處於領先地位的東大事實上形成了高度壟斷，尤其是在政、學兩界具有壓倒性的壟斷地位。次之為京都大學。京大在政、商方面不及東大，但囊括了至今日本1/3以上的諾貝爾獎得主，被視為關西學術殿軍。上述兩校與大阪大學、東北大學、名古屋大學等老牌帝國大學一起很大程度上壟斷了日本700多所高校的各類資源。以東大為核心的關東大學群，和以京大為中心的關西大學群，門戶之見極深，長期缺乏良性的學術互動且時有內耗。但二者在日本政、學、商各界各有山頭，派系分明。總體上，日本的國立大學處於絕對優勢。這種高壟斷性，造成低競爭性，對高等教育發展是不利的。

與歐洲大學少有應試教育弊端不同，日本大學課業負擔極重，學生注重應試和接受既有理念，懷疑精神、問題意識均被抑制。日本大學內部的「官」「民」問題雖然較淡，但整個社會仍有濃重的「官本位」傾向，致使人才分布失衡。

日本大學等級森嚴，注重資歷，流動性低。教職員薪酬主要依據年資，對能力與績效關注不夠，教師晉升非常緩慢，排資論輩，極少有四十五歲以下的文科正教授。這對許多有上進心、有才華的少壯派學人來說，難免形成某種壓抑。此外，本校本科畢業生，很難進入別校攻讀研究生。這容易影響生源的多樣性，抑制學術活力。

日本大學系統注重理工，偏好實用，法、商、醫、工等極為火爆，基礎研究則相對冷清。其實基礎研究不僅在學術上有基礎性意義，而且也有不可取代的實用價值。如在二戰中，英國就用數論破譯了德國不少密碼，直接箝制了德軍戰鬥力。至於雷達、核彈與航天、太空技術等尖端科技，也得益於數理化地學材料學等基礎研究。基礎研究的相對薄弱，勢必制約整個學術系統的可持續的強勁發展。

日本人口的老齡化日益嚴重，幾乎所有大學都已不同程度地面臨着生源匱缺的問題。為保持生源質量、提升本國的軟實力，日本注重吸納國際學生，文部省規定了各大學國際學生 (特指攻讀學位者) 比例的下限，並於2008年提出了「留學生30萬人計劃」。日本名校研究生中的國際學生比例多為一二成 (但主要只能吸引亞洲生源，中國學生佔1/2以上)，這略高於中國的幾所頂尖大學 (均不足10%)；但明顯低於美國主要的研究型大學 (一般超過20%) ⑥。

日本各類學生的就業境況非常之差。多年以來，其博士畢業生在畢業後一年內獲得正式職位者，比例非常低⑦；其中未就業的只有部分幸運者能獲得「日本學術振興會」短期資助 (類似於博士後項目)。因此人們對於是否攻讀碩士、尤其是博士學位是非常慎重的。反過來說，真正讀研者，往往是有較強學術追求者；這批人的凝聚，強化了其學院氛圍。

由於日本高等教育的主幹是公立大學，因此對政府的財政依賴較深。近二十年來經濟的停滯，導致日本政府財政減縮，各國立大學均不同程度地遭遇了困難，一些相對冷門的學科 (如中國學研究)，在經費和編制方面都被相應地縮減。政黨政治是影響日本大學發展的重要因素。由於內閣頻繁換屆，文教政策也隨之波動，資助力度時有浮動，制約了大學的穩步發展。

日本畢竟是島國，特有的文化傳統及現實條件，使其民族性格缺乏安全感，相對排外。尤其是近二十年來經濟不景氣，致使日本各界普遍不歡迎外籍人才(哪怕極優秀)滯留日本與他們競爭日益稀缺的崗位。日本善於模仿一切先進科技，但非常在乎自身文化的純粹性，對其他文化不兼容，致使其文化缺乏多樣性；也難以吸引和接納他國人才在日本工作。日本極為注重細節與形式(如禮數)，「日本製造」尤以精緻見稱。但凡事有兩面，過份沉溺於細節與形式的民族，其想像力、穿透力、原創力乃至活力是難免要受限的。這個曾經一度叫囂要超越美國的國家，始終沒有超越美國。1990年代，經歷經濟停滯後，日本才痛定思痛，意識到日美之間始終差一點甚麼。正因如此，無論是生源還是師資，日本大學都不足與美英最好的大學比肩(儘管其人口基數與經濟水平都超過英國)。日本對英語世界素極嚮往，但多數日本學者並非擅長英文，故強烈的「英語情結」始終糾結難消。

總之，日本高等教育的優點是大學獨立，受外部行政因素影響較小，學術自由、制度健全且較人性化、連續性好、勤業敬業；不足是等級制、「官本位」、壟斷性、應試教育、老齡化、高度依賴政府經費、國際化不足。這些因素決定了和決定着日本大學可以上水平，但很難在整體上躋身頂級水平。其學風可概括為：學習能力甚強而原創水準不足；確實優秀，但不夠卓越。日本1956至1973年的經濟增長率年均超過10%。1970年代世人預言「日本第一」；1980年代，日本也叫囂要「買下美國」；日語甚至一度取代西班牙語成為美國青年的第一外語。泡沫經濟破滅之後，「日本神話」便危機環伺，整個1990年代成為「失去的十年」；低迷至今，則成為「失去的二十年」。日本大學雖然獨立，但也與整個國家經濟，尤其是政府財政狀況休戚相關：當日本經濟態勢直逼美國時，它們也曾一度直逼美國頂尖大學；然在1990年代，經濟遭遇「增長的極限」後，大學也明顯疲軟，在與美英大學的競爭中，顯得不再強勢。

日本大學雖然獨立，但也與整個國家經濟休戚相關：當日本經濟態勢直逼美國時，它們也曾一度直逼美國頂尖大學；然在1990年代，經濟遭遇「增長的極限」後，日本大學在與美英大學的競爭中，顯得不再強勢。

日本各界並非未意識到其困境。多年前，政府就提出「頂尖30計劃」，要在十餘年內使日本有30所大學進入世界前200名。但截至目前該計劃之實效迄未彰顯⑧。耶魯大學校長雷文(Richard C. Levin)在2010年2月討論「亞洲大學的崛起」時，特地強調：「在1950至1990年間……日本經濟增長比美國快速，之後則較美國緩慢很多。……建立在科學基礎上的創新是美國經濟能夠在2008年危機之前的二十年內迅速發展的原因。日本落後則正是因為它沒有創新。」在他看來：「打造一所真正傑出的大學並無甚麼固定模式。……但原地踏步的學校肯定會走向衰落。」⑨日本長期習慣於東京大學的全球頂尖大學(前二十名)的地位。近些年來，該校的徘徊，也讓其高教界對本國大學的前景深感憂慮。

二　三位一體的歷史鏡像：人才—大學—大國

所謂競爭，在本質上是人才的競爭。國際競爭尤其如此。只有具備了堅實的人才儲備，才可能使我們在國內的改革與建設、在國際戰略決策中立於不敗

之地，使我們的決策更積極、更有效，更具高水平。然而，正是在這一點上，中國處於不利位置。

從1997至2006年科學引文索引 (SCI) 數據庫發表的論文看，全球6,097位頂級科學家中，美國有4,016人，佔65.87%；中國排第十六位，有19人，其中大陸僅4人⑩。全球頂級科學家中的華人，也多數在美國⑪。雖然近年來中國政府推出的旨在大力引進高端人才的「千人計劃」使此現象有所改變⑫，但短期內很難有根本改觀 (印度則在前幾年已出現人才回流)。由於經濟、金融、科技、傳媒等領域的尖端人才大都在美國，這使其在政治、經濟、金融鏈條中處於頂端，有相當主動權隨時汲取全球資源。中國在國際競爭中，則始終痛感尖端人才的缺乏。大學是學術創新和人才培養的最重要的基地，而要持續培養一批批的尖端人才，只能通過高水平的大學來承擔。沒有一流的大學，並不意味着完全沒有一流人才，但一定意味着不會有拔尖人才的持續湧現。「一枝獨秀不是春，滿園花開才是春。」極個別的拔尖人才，意義是非常有限的。它不足以從根本上提升民族的創造力和國家的綜合實力，更不足以奠定一個民族百年、甚至數百年強盛的基石。

中國在國際競爭中，始終痛感尖端人才的缺乏。大學是學術創新和人才培養的最重要的基地，而要持續培養一批批的尖端人才，只能通過高水平的大學來承擔。沒有一流的大學，並不意味着完全沒有一流人才，但一定意味着不會有拔尖人才的持續湧現。

中國雖處於上升時期，但矛盾叢生、危機四伏的國際國內環境，事實上不容我們有絲毫所謂「太平盛世」的自得與虛驕。在正和乃至零和博弈中，半點的麻痹大意都是要不得的。在國內，我們已面臨諸多瓶頸；在國際上，我們仍處於國際經濟鏈的低端，這對長遠發展很不利。中國要實現跨越式發展，就必須從「中國製造」轉型為「中國創造」⑬，而這關鍵就是「要借助強大的人力資本基礎……人才是關鍵，人力資本是關鍵。這對一個企業、產業和地區的興起，對一個國家的崛起都是根本」⑭。

蔡元培曾言：「教育是求遠效的，政黨的政策是求近功的……教育事業不可不超然於各黨派以外。」⑮確然。但需要注意的是長遠的「戰略」不等於一時的「政策」。大學固可不遷就於某些一時之需，但不應該不服從於國家長遠的戰略目標 (國際之政治)。這也是大學應有的現實關懷與擔當。尤其是在國家核心利益受到威脅的非常時期，我們的教育 (大學) 也理應作出必要的回應。二者關係似仍可因時制宜地予以調適，默契配合：大學可以而且應該服務於國家的長遠戰略，國家也應該理解大學本身的邏輯，尊重辦學規律，不應越俎代庖，操之過急。行政有行政的邏輯，大學也有「大學的邏輯」。以行政手段辦大學，或可湊某些一時之「近功」，但未必能求得「遠效」。而惟此「遠效」，才足以確保一國長久的強盛。

中國大學在二十世紀前半葉曾經獲得跨越式發展並蜚聲國際，建成了若干所世界級名校。但在1952年開始的院系大調整中，全盤蘇化、高度行政化的辦學體制，直接制約了中國大學的發展，使之很快與當年同為德國大學效仿者的美日大學之間形成了質的差距。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大學不得不重走回頭路，接續二十世紀前半葉的大學傳統，力爭融入國際主流。在1980年代，我們缺乏合理的國家戰略，大學的重要性並未真正得到體認。由於沒有在國際視野內來明確大學定位，以致將目標局限於「社會主義一流大學」，僅僅以蘇聯大學為潛在的競爭目標，但我們常常忽略一個基本的前提，即我們當時所設定的那些競

爭對手，本身就很少被認為是國際主流學術界的一部分。更重要的是，持續的經費緊缺，直接制約了大學發展，挫傷了學術工作。在1952至1990年間，中國大陸高校在《自然》(*Nature*) 和《科學》(*Science*) 上的論文發表量可能為零。只有到了1990年代，這種局面才有所改變。所有這一切，都與中國的綜合國力遠不匹配，更與中國的長遠戰略目標不相適應。

在歷史的關鍵點上，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新舉措，其中尤值注意的是「211工程」與「千人計劃」等。「985計劃」尤其受國內外矚目。該計劃實施已逾十載，對其實效，國外人士多所肯定，而國內則褒貶不一。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無論是在國內，還是在國外，業內人士幾乎都公認，近些年來香港的大學 (如香港大學) 、台灣的大學 (如台、成、清、交) 等都在穩步發展之中；而北大、清華與二者的差距是在逐步縮小，而不是在擴大；曾明顯領先於上述兩校的台大，優勢已不再明顯。同樣在穩步前進的還有整個「985」項目的三十八所大學。據此可見，近十年來中國大陸最好的一批大學始終保持在一定水平線以上，尤其是科研水平確實有了明顯提升；在個別學科領域，已接近或達到國際水平。

當然，中國大學的總體水平尚未獲顯著提升；即便是若干所旗艦大學，也只達到美國一般公立 (州立) 研究型大學的水平。1991至2009年，中國大陸高校作為第一作者單位在《自然》和《科學》上發表的論文，合共只有89篇；而1999至2002年間哈佛大學在讀博士生在《自然》和《科學》上就分別發表論文203、184篇⑯。所幸的是，事情正在起變化。從1995至2005年，中國學者在主要科學、工程期刊上發表的文章數增長了四倍。只有美國、英國、德國和日本發表量多於中國⑰。到2009年，中國科研論文數量已僅次於美國，居世界第二⑱。但令人遺憾的是，截至目前中國大學在人文學和社會科學方面仍未有大的提升，我們仍缺乏有高度原創性與國際影響力的成果，當然更缺乏世界級的思想領袖與學術大師。

近十年來中國大學的改革，已基本解決了「大眾化」的問題，但在「提高」方面則尚有不足。德日等國經驗教訓值得玩味；美國經驗亦堪借鑒。最值得注意的是，無論哪一個國家都把大學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緊密聯繫起來。

大學的發展亟需國家層面的支持。因此，新近出台的〈國家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年)〉、〈國家中長期人才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年)〉確實是非常迫切的，極為必要的。把「一流大學」的訴求正式寫進政府工作報告，把對傑出大學的追求上升為國家意志，這是有史以來的第一次。有關部門以此正式徵詢全社會的意見，以圖群策群力玉成此事，這也是罕見的。所有這一切，不可能不讓人有所深思、有所期待。當然，這種期待的基點就是對中國大學的歷史與現狀進行較系統的認識，以求得較中性的判斷。

近十年來中國大學的改革，已基本解決了「大眾化」的問題，但在「提高」方面則尚有不足。質的突破、結構的優化升級，比量的增長更重要，但也更艱難。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各國的得失為我們提供了正反兩方面的經驗。於此，德日等國經驗教訓值得玩味；美國經驗亦堪借鑒。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無論哪一個國家都把大學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緊密聯繫起來，但在德國和日本，政府的力量似乎過強，市場的力量過弱，從而造成了兩國大學高壟斷、低競爭的格局。這就很難形成一個寬鬆的、可持續的、強勁的創新系統。在當今日益慘烈的、「不進則退」的國際競爭中，其大學也就很難避免不同程度上的衰退。反觀美國，在相對成熟的市民社會的平台上，市場力量在大學的發展中佔據主

導作用；政府則以社會需求刺激大學發展，通過對各門類學科高端知識產品的購買，為大學創造了知識創新的市場，從而一方面確保了大學的學術自由與自由競爭，另一方面有效地引導大學的發展與國家戰略的需要相適應。

讀史明智。前述正反兩方面的經驗值得我們記取。但需要注意的是：一、美國大學的發展之路已被證明是一條比較有效的道路。美國經驗必須借鑒，但未可照搬。關於這一點，就連美國的不少教育家，如阿特巴赫 (Philip G. Altbach) 也反覆強調⑲。對我們而言，美國經驗最值得借鑒的方面之一，也許不是其中某些具體的策略，而是他們在對「美國之路」的艱苦探索中所展現的勇氣、智慧和原創精神。無疑地，這對我們探索「中國之路」具有特殊的意義。二、雖然國外個別高校的發展，確實有過「跨越式」歷程；但一般地說，傑出大學的建設具有長期性。中國大學個別旗艦大學，在特定條件下，確實可能領先地達到較高水平。但一個高水平大學群的建設，顯然需要更長的時間。而這不是「十二五」規劃的短短五年所能夠完成的；甚至也不是上述兩個〈綱要〉所規劃的十年所能完成的。即便最樂觀的估計，一個世界級大學群的建成，至少也需要二三十年的持續努力。

中國大學的治理，需要「內行」的領導，需要全社會的參與，更需要內外兼修：除了大學本身的辦學理念、治理結構、師資生源與時俱進外；還需要基礎教育、高考制度、戶口制度的改革、其他相關的宏觀政策的改革，以及政治體制的改革。

三　結論

中國大學和整個中國社會一樣，面臨着現代化的艱巨任務。愈是後發的現代化進程，往往就愈是艱難。這是後發劣勢。但也有後發優勢：一是能以史為鑒，從前人成敗中獲得後見之明，用別國經驗教訓來代交學費，少走彎路。德日等國大學的遭逢，也足已啟人深思。德日等國多屬政府主導型現代化，政府較強勢，效率高，動員能力強，這在非常時期是有特殊意義的，但在正常時期也會妨礙社會的自主性，妨礙自由競爭，妨礙協調發展，制約學術生態的全面茁長。二是歷史負累較小，可塑性較強。為了將現代化建設縱深推進，為了在國際博弈中不受制於人，我們必須盡速培養大批的高端人才。而這就必須充分發揮優勢，創造一切有利條件，盡速建成一批世界級大學。

大學是社會的縮影。大學本身的問題，也不過是社會問題的縮影，大學從來不是遺世獨立的象牙塔：現代社會方方面面的觸角往往都要延伸到大學圍牆之內，現實生活的方方面面也勢必直接或間接地投射到大學中來。因此，僅僅就大學來看大學是不夠的，就大學來治大學更是不夠。正如「三農問題在三農之外」一樣，「大學問題在大學之外」。中國高等教育中許多癥結往往是宏觀的社會政策、社會環境所致。在破解大學難題、實現「去行政化、自主辦學、學術自由、非功利化」時，僅僅靠大學本身的努力，是無論如何不可能實現的。

在某種意義上，影響大學發展的因素，幾乎和影響一個國家發展的變量因素一樣多。但事在人為。中國大學的治理，需要「內行」的領導，需要全社會的參與，更需要內外兼修：除了大學本身的辦學理念、治理結構、師資生源與時俱進外；還需要一系列配套改革，包括基礎教育、高考制度、戶口制度等，包括其他相關的宏觀政策的改革，甚至也包括政治體制的改革。沒有政治體制的改革，不可能有改革的真正成功。

註釋

① 參見李工真：〈德國大學與德意志現代化〉，載中國大學人文啟思錄編委會編：《中國大學人文啟思錄》(武漢：華中理工大學出版社，1996)，頁50-58。亦見賀國慶：《德國和美國大學發達史》(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8)；陳洪捷：《德國古典大學觀及其對中國大學的影響》，修訂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② 陳中原：〈諾貝爾走向世界的步伐〉，www.hz4z.net/jyzx/%D0%C5%CF%A2%BF%E2/paper/culture/vision/shiye110.htm。

③ 參見閔維方：〈以改革開放精神創建世界一流大學〉，《中國教育報》，2009年3月31日，第1版。更詳細的研究，參見馬萬華：《從伯克利到北大清華——中美公立研究型大學建設與運行》(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2004)，頁12-64。

④ 蔣廷黻講，文翰記：〈遊日見聞〉，《國立清華大學校刊》，第205號，1930年9月25日，第2版。

⑤ 參見董寶良主編：《中國近現代高等教育史》(武漢：華中科技大學出版社，2007)，頁437-520。

⑥ 日本方面，參見http://goabroad.sohu.com/s2009/jp300000/ 的「出生國(地域)別留學生數」、「接收留學生較多的大學」，亦可參見www.china.com.cn/overseas/txt/2009-03/17/content_17455187.htm；www.china.com.cn/international/txt/2008-12/07/content_16911323.htm。現今中國大陸的頂尖大學如北京大學、清華大學、華東五校(復旦大學、南京大學、浙江大學、上海交通大學和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等，其留學生數可參見相關各校網站的詳細統計資訊。美國方面，參見www.liuxueguihua.com/view.aspx?nid=14&id=202。

⑦ 〈2011年日本大學畢業生形勢仍將嚴峻〉，共同網，http://china.kyodo.co.jp/modules/fsStory/index.php?storyid=76662%26sel_lang=tchinese。

⑧ 對日本大學改革的最新進展，可參見Japan Higher Education Outlook, http://japanheo.blogspot.com/。2000年日本政府在第二期科學技術基本計劃中提出了「50年內產生30名左右的諾貝爾獎獲得者」的目標。1949年至今，日本共有16人獲獎，其中2000至2008年間有8人。日本始終保持非歐美地區的最前列，超過華裔獲獎者總和。參見苗允：〈日本的諾貝爾獎戰略〉，《前沿科學》，2009年第1期，頁86-87。

⑨⑰ Richard C. Levin, "The Rise of Asia's Universities", 1 February 2010, Yale University Office of Public Affairs, http://opa.yale.edu/president/message.aspx?id=91。

⑩ 烏雲其其格等：〈我國高層次科技人才回歸不足現象及原因分析〉，《學習時報》，2008年12月15日。據國際通行的ESI指標體系所劃分的二十二類學科，其中各學科論文引用頻次居全球前250名上下者，一般被認為是本領域的全球頂級科學家。

⑪ 參見〈頂級雜誌華人科學家龍虎榜〉，無憂論文網，www.51lw.com.lxlw/clwllw/19817.html。

⑫ 從目前看，「千人計劃」和中國教育部同期的「公費留學生計劃」一樣，無論是規模還是力度，在近代以來的中國都是空前的。「千人計劃」事實上主要針對的是在世界前100名大學取得博士學位並有相關工作經驗的中青年。

⑬ 胡祖六：〈從「中國製造」到「中國創造」〉，《市場報》，2006年3月3日。

⑭ 胡祖六：〈從中國製造到中國創造關鍵在IP〉，《第一財經日報》，2006年9月8日。

⑮ 蔡元培：〈教育獨立議〉，《新教育》，第4卷第3期，1922年3月，頁22-23。

⑯ 印杰：〈提高博士生培養質量兩大注意〉，《中國教育報》，2008年10月30日。

⑱ 〈外媒稱中國科研論文數量劇增　僅次於美國〉，中國新聞網，www.chinanews.com.cn/gn/news/2009/11-03/1944717.shtml。

⑲ 陳廷柱、姜川：〈阿特巴赫教授談中國建設高等教育強國〉，《大學教育科學》，2009年第2期，頁5-8。

劉　超　清華大學歷史系博士生、日本東北大學博士候選人。

抗戰時期新聞管制與報人言說

● 曹立新

1936年5月7日，北平燕京大學新聞學系迎來了幾位中國新聞界名流，包括《大公報》的王芸生、《益世報》的劉豁軒和羅隆基、《晨報》的陳博生、中央政治學校新聞系的馬星野等。這些報界領袖蒞臨燕園，是應邀參加該系舉辦的第五次新聞學術討論會。

學術討論會又叫新聞討論周，係仿照美國密蘇里大學新聞學院慣例，每年組織一次。因為時局的關係，第五次討論會的主題為「新聞事業與國難」。系主任梁士純首先致辭，開宗明義地希望會議就以下兩個主題展開討論：第一，國難期間的新聞事業應負的使命是甚麼，服務的機會如何？第二，國難期間的新聞事業有何特殊問題，解決這些特殊問題的方法又有哪些①？

1936年燕京大學新聞學系舉辦第五次新聞學術討論會，主題為「新聞事業與國難」，並就以下兩個主題展開討論：第一，國難期間的新聞事業應負的使命；第二，國難期間的新聞事業有何特殊問題和解決方法。

一　國難中的新聞事業

回想五年前，1931年4月1日，該校舉辦第一次新聞討論周時，與會的著名報人成舍我、張恨水、薩空了、戈公振、徐凌霄、胡政之等在演講中鼓勵學生們要擔起新聞記者的責任，還洋溢着多麼樂觀的信心。可是，那次會後不到半年，日本軍國主義者就製造了「九．一八」事變，侵佔中國東北。百年來的中國，多災多難；但災難之嚴重，莫此為甚。五年來，時間一秒秒地過去，國難一層層地加深。到本次討論周的時候，日本人正處心積慮地在華北挑起一系列新的事件，京津兩地更成為國難的中心，輿論的焦點。王芸生在1935年末的〈獻歲雜感〉中這樣表達國難當頭報人憂傷在抱、刻不容緩的心情：坐在冰冷的天津，看看來到的所謂世界危機的1936年，「孤城此日腸堪斷，愁對寒風雪滿山」，杜工部這兩句詩最足描寫此時此地的情景②。

華北之大，已放不下一張平靜的書桌了！形勢之危，新聞事業又焉能獨得而全。憤懣之餘，連平常給人感覺「永遠笑容可掬」的《大公報》主持者張季鸞也禁不住從心坎裏想罵人了，只不過他是從自己罵起③：

> 譬如就我們說，自民國以來做新聞記者，這多年在天津做報，朋輩們都說是成功，報紙銷得也受重視，在社會各方庇護之下，何嘗不儼然是中國大報之一；但在「九．一八」以後之中國，清夜自思，事前有何補救？事後有何挽回？可見現在四省沉淪，而大報館還是大報館，老記者還是老記者，依然照常的做所謂輿論的指導。要用《春秋》論斷，除「恬不知恥」四字而外，恐怕任何批語皆不適宜。同時，再從一方面講，這樣大報，辦得穩嗎？老記者的鐵飯碗，有保持的把握嗎？我敢斷言，絕對不穩，毫無把握！甚麼理由，大概用不着講，總括一句話，國家不穩，甚麼事業能穩？國家無把握，甚麼事業能有把握？豈但天津，處處一理；豈但報業，業業皆然。再進一步說，豈但自己維持大報無把握，改行能行嗎？遷地有辦法嗎？逃到鄉下不做事，能安全嗎？這樣推論下去，必然要得出唯一的結論，就是在國家現狀下，一切事業，都算無基礎；一切生命財產，都是不可靠。北方有句俗話：不能混。國家現狀就是這樣，中國人不能混了，以四萬萬人的大國，落到這樣不能混的地步，而我們這樣賴國家栽培，受過若干年教育，仗社會優待，吃過多少年飽飯的人，束手無策，一面依舊寫一些一知半解的文字，號稱做輿論的工作，不細想則已，細想起來，焉能不羞愧欲死！

羅隆基認為，要想完成新聞救國的使命，非得打破談日本問題的禁忌不可。否則，中國輿論在外國干涉、國內檢查、輿論統制三重壓迫之下，終究要弄到「民意不能用」乃至必然亡國的地步。

對於以言論救國自任的中國報人來說，國家面臨最大危機的時候，自然也是最考驗其「文人論政」的職業操守與能力的時候。覆巢之下，豈有完卵？國家危亡，報人有責。在戰爭陰霾的籠罩之下，新聞界最緊迫的任務，便是抉擇如何生存與奮鬥的策略，除非放棄做「中國人的報」的立場。事實上，正是在有關《大公報》安全狀況評估與相應的對策規劃上，張季鸞和另外兩位合夥人之間產生了從未有過的分歧④。上引張季鸞〈我們有甚麼面子〉一文所表達的憤懣，也是其當時心情的真實流露。

《大公報》主持者張季鸞

憤懣的當然不只有天津的張季鸞。在燕京大學新聞討論周上，梁士純致完開會辭後，羅隆基以他一貫尖銳的風格發言說，在國難嚴重時期，報人要想以新聞救國，像外國新聞事業一樣產生很大影響，恐怕是做不到的。原因是中國報紙

銷路小，全國報紙每天的發行量總共不超過五十萬份。報紙規模小，還不是羅隆基悲觀的主要原因。他接着指出，華北報紙不能談論日本問題，任何官廳都有干涉報紙的權力，在新聞檢查制度之下每天平均有九條消息不准登出。羅隆基認為，要想完成新聞救國的使命，非得打破談日本問題的禁忌不可。否則，中國輿論在外國干涉、國內檢查、輿論統制三重壓迫之下，終究要弄到「民意不能用」乃至必然亡國的地步⑤。

對於國難當前新聞界的表現，羅隆基與張季鸞一樣感到失望。不過，兩人失望的理由不同：張季鸞是反求諸己，為新聞界自身的「恬不知恥」感到「羞愧欲死」，羅隆基則從外界「三重壓迫」下的「民意不能用」推斷新聞救國之不可能。診斷不同，開出的處方自然不一樣。張季鸞告誡新聞界要有「不能混」的責任意識，羅隆基則要向政府爭取言論自由。

此後三天的會議，基本圍繞着羅隆基的話題展開。劉豁軒引用李波門 (Walter Lippmann，即李普曼) 的話說：「民主政治的危機，即是報紙的危機」；只有先求到了民主政治，才能講言論自由。陳博生剛從南京參加新聞檢查會議回來。他認為，當局召開新聞檢查會議，用意是想統制全國的新聞事業。他預計未來新聞事業要面對的難題，將會一天比一天大，因此呼籲新聞工作者從速組織起來，以應付來日統制新聞的難關⑥。

戰爭期間新聞界在對外保衛國權的同時，不能不向內爭取新聞事業權利；而且，新聞界唯有獲取了充分合適的業權，才能更好地發揮新聞救國的功能。向內爭業權恰恰是為新聞事業創造更好的服務於國難的機會，也就是為了更好地外爭國權。

王芸生的態度似乎沒有那麼悲觀。他在第二天的發言中表示，國難時期中國新聞界的環境確實是艱難了，但應付之道，「卻應以常道處之」。就像中國老話所說，「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王芸生重申了他以往的主張：新聞記者要有職業操守，努力把新聞事業做成好人的事業。他強調新聞界要雪恥——「不是打倒帝國主義式的雪恥，而是雪報界本身之恥」。馬星野也試圖正面回應會議的主題，敦促新聞界在國難已經到了最嚴重的階段，配合「軍事的總動員之準備」、「經濟的總動員之準備」，着手「意見的總動員之準備」⑦。

可見，對於國難期間新聞事業應負起怎樣的使命，與會者的回答是一致的，那就是以筆作槍，勇赴國難，救亡圖存。至於國難期間的新聞事業將面臨甚麼特殊問題，以及應以甚麼方法去應對這些特殊問題，彼此的看法顯出異趣：王芸生、馬星野着眼於新聞界自身的責任與努力，羅隆基等人則聚焦在政府的新聞統制與新聞檢查上面。

國難當前，新聞界理當外禦其侮，維護國權。羅隆基卻將視線轉向內部，主張言論自由，似乎顯得「不合時宜」。這並非由於他無視戰爭時期實行新聞檢查的必要性。他擔心的不是戰爭期間政府對於輿論的必要引導，也不是通常所謂的新聞真實性會成為戰爭的第一個受害者⑧。事實上，羅隆基承認在當時中國「報紙檢查，是不可免的」。在會議交流過程中，他作了一個重要的補充說明：要不要爭取言論自由，就看政府對國難有無辦法。假如政府能解決國難，大家暫時可以不需要言論自由。政府沒有辦法，人民才要求言論自由，要自己說話發表意見，用民意解決國難⑨。

在他看來，只有充分利用民意，政府才會產生對付國難的辦法，而民意的發達，有賴於新聞事業的發展，要發展新聞事業，前提是保障新聞言論自由，減少新聞檢查。也就是說，政府的基礎在於民意，即使在戰爭時期，國家獨立

也不能不與政治民主相關聯。從這一邏輯出發，戰爭期間新聞界在對外保衛國權的同時，也就不能不向內爭取新聞事業權利；而且，新聞界唯有獲取了充分合適的業權，才能更好地發揮新聞救國的功能。向內爭業權恰恰是為新聞事業創造更好的服務於國難的機會，也就是為了更好地外爭國權。羅隆基由此推論，「新聞事業與國難」的中心問題是言論自由與新聞檢查的關係問題⑩。

二　宣傳與控制：戰時新聞政策的雙重顧慮

在世界新聞事業發展史上，新聞檢查同樣是各國戰時新聞事業的關鍵問題。戰爭期間，新聞往往像其他事情一樣，以贏得勝利為最高指導原則。有學者認為，無論從傳播的目的、功能和傳播方式上看，戰時新聞傳播都更像戰爭而不是新聞。在這裏，新聞只不過像大炮、坦克、飛機一樣，是一種武器，它的使用完全服從於戰爭的需要，乃至新聞最根本的特徵——事實的真實——都可以置之不顧⑪。特別是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啟的全民參與的所謂「總體戰」時代⑫，戰時宣傳與新聞檢查成為各國政府包括民主國家政府的普遍行為。

美國人普遍接受戰時新聞檢查制度。但由於這種檢查制度顯然與保障新聞自由之間存在着矛盾，又使得他們懷疑新聞檢查的必要性。這是甚麼樣的控制？由誰來實施？這種雙重顧慮暴露了「新聞自由權利和控制對政府有害的情報的必要性之間存在着固有的矛盾」。

以美國為例，一戰期間，威爾遜 (Woodrow Wilson) 總統任命新聞記者克里爾 (George Creel) 成立公共信息委員會，負責協調政府的宣傳工作，並充當政府與報紙之間的聯絡，發布關於戰爭的實況。該委員會制訂了一套新聞檢查制度，報紙的主編都必須遵守這些規定，不登有助於敵人的消息。一戰期間和戰爭結束後，美國政府根據1917年制訂的《反間諜法》(*Espionage Act*) 指控報紙、雜誌、書籍發表反戰言論的訴訟達1,900件⑬。

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特別是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美國正式捲入戰爭。為規範戰時宣傳，1942年1月發布了《美國報刊戰時行為準則》(*Code of Wartime Practices for the American Press*)，嚴密規定美國所有報紙、雜誌、書籍和其他印刷品，禁止不適當地刊登有關軍隊、飛機、船隻、戰時生產、武器、軍事設施和天氣等消息；同樣的指示也下達到廣播電台。戰時新聞檢查局聘用了工作人員14,000餘人，負責對美國和其他國家之間來往的郵件、海底電報和無線電通訊進行強制性檢查⑭。

由於意識到對某些情況的報導會給敵人提供明顯的可乘之機以及國家可能面臨的危險，美國人普遍接受戰時新聞檢查制度。但與此同時，由於這種檢查制度顯然與保障新聞自由之間存在着矛盾，又使得即便在戰時他們也懷疑新聞檢查的必要性。美國人為之感到困惑的是：這是甚麼樣的控制？由誰來實施？這種雙重顧慮在某種程度上暴露了「新聞自由權利和控制對政府有害的情報的必要性之間存在着固有的矛盾」⑮。為了解決這一矛盾，美國人努力尋找一種理想方案，既可以使國家執行計劃不受不必要的干涉或阻撓，而同時又能盡量保留自由主義概念下的自由。

施拉姆 (Wilbur Schramm) 曾指出，純粹的自由主義報刊理論對於國家在戰時可以削減表達意見的自由到甚麼程度，並未作理論上的分析。在1919年審理申克 (Charles T. Schenck) 訴合眾國案件中，美國最高法院採取了大法官霍爾

姆斯 (Oliver W. Holmes, Jr.) 提出的著名原則：「在每一個案件中，問題在於使用的語言是在這樣的環境中使用的，並且屬於這樣一種性質，即造成了明顯與即刻的危險，足以帶來大量惡果，國會就有權加以防止。這是一個近似和程度的問題。」施拉姆認為，「明顯與即刻的危險」試圖提供一個原則：一方面規定自由討論的極限，另一方面規定政府的限制權力，辦法是限制政府對自由發表言論的干涉，除非對國家的目標發生緊急的危害的情況⑯。這一原則也確立了在言論自由和國家安全這些相互競爭的利益中，自由應該優先。

根據這一原則精神，1943年2月頒布的《報業戰時實施條例》(*U.S. Censorship Regulations*) 規定，美國媒體只有在發表有關「武裝部隊、艦船之行動、艦船因敵方攻擊而沉沒或受創等、空襲、飛機、氣候與謠言」等「特殊情報」時，才需要得到有關當局的許可；其他新聞則可自由登載。因此，兩次世界大戰期間，美國政府雖然建立了一個檢查來往電訊的制度，但是並未企圖藉此窒息大眾傳媒。送審制度是經大眾傳媒合作並且是自願實行的，新聞檢查局的主要任務是指導媒介進行自我檢查。由於同樣的原因，二戰期間英國政府對報業實行全面控制的嘗試最終也遭到失敗⑰。

抗戰時期國民黨新聞檢查政策的特殊之處在於，它還同時針對國內政治中的反對黨派，特別是共產黨的「特殊言論」。與此相應，它基於戰爭和意識形態的雙重需要，採取軍事和黨義兩套標準。其中以政治正確與否為標準的意識形態檢查，在抗戰爆發之前就早已存在。

1943年4月中國訪英團參觀英國新聞檢查局時，英方曾贈給客人一份內容詳細的戰時新聞檢查施行方法的備忘錄。這份備忘錄表明，英國的戰時新聞檢查主要針對在英國國外發表的新聞，包括拍到國外發表的新聞電報、由長途電話或無線電話發到國外的新聞，以及郵寄到國外的新聞資料和廣播等。至於在國內發表的新聞，則不受強制檢查；必須送檢的，主要是一些編輯認為發表後可能為敵人所利用的與戰事有關的新聞⑱。因此，我們不能簡單地從戰爭影響新聞的角度出發，誇大英、美等自由國家戰時新聞檢查的嚴厲程度，將它與德國法西斯的戰時宣傳政策相提並論。

三　自由與統制：國民黨新聞政策的內在衝突

與美、英等新聞自由國家的情形相比較，抗戰時期國民黨新聞檢查政策的特殊之處在於，雖然它也帶有戰時的特殊性，比如針對軍事等「特殊情報」，但除此之外，它還同時針對國內政治中的反對黨派，特別是共產黨的「特殊言論」。與此相應，它基於戰爭和意識形態的雙重需要，採取軍事和黨義兩套標準。其中以政治正確與否為標準的意識形態檢查，在抗戰爆發之前就早已存在。因此，對於南京國民政府統治時期的中國新聞人而言，對外實行新聞抗戰是個新任務；對內應付新聞檢查，則是個老問題，包括在這個老問題上的歧見，也是由來已久。

這種特殊性的形成，其直接原因固然是南京國民政府自成立以來一直處於戰爭動蕩中，平時即戰時，但根本的淵源卻來自於該政權的歷史及其本性。從1927年北伐成功到抗戰爆發之前的十年中，國民黨南京政權基本上是個建立在軍事實力之上、並靠軍事實力來維持的軍事獨裁政權⑲。由革命黨成為執政黨後，國民黨宣布實行名為「訓政」、實則一黨專政的「黨治」統治。所謂「黨治」，乃是國民黨南京政府政治制度的根本原則⑳。

根據這一原則，在訓政時期，國民黨代表着全體國民行使中央統制權，任何政治問題都應絕對根據黨的主義、政綱和政策來決定，黨隨時監督政府。黨的力量，即是全國國民的力量，即是領導政府的力量；黨的利益，即是全國國民的利益，即是國家民族的利益。在黨國一體的體制下，黨權等同國權，甚至高於國權。黨權高於一切，神聖不可侵犯。不過，權力的高度集中和完全依賴赤裸裸的軍政特警等國家鎮壓機器來維持有效統治，與其説表明了該政權的強大，不如説暴露了國民黨是「一個弱勢獨裁政黨」㉑。

因此，國民黨政權在以「槍杆子」鎮壓內部造反或抵禦外部侵略的同時，始終不忘記抓「筆杆子」，企圖讓被統治者對於既有秩序的效忠消融於日常意識中而不自覺㉒。於是，該政權自成立伊始，便努力推行一套以黨義為標準、以積極宣傳和嚴密審查為中心的意識形態統制政策。正如有學者所指出的，由國民黨南京政權開始，一種全新的政治意識形態挾持着現代政黨組織的力量迅速滲透到中國社會的各個領域㉓。

為達到意識形態統制而實施的重要制度安排之一，便是新聞統制政策。客觀而言，作為一個現代政黨，國民黨在成文公告上是支持新聞自由的。1924年〈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對內政策第六條規定：「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1931年《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第十四條規定：「人民有結社集會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第十五條規定：「人民有發表言論及刊行著作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為了免去人們對於「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的擔心，1936年〈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第二十五條規定：「凡限制人民自由或權利之法律，以保障國家安全、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者為限。」但是，黨治理論使得以上關於新聞自由的條文注定成為但書。根據黨治法則，反對國民黨或三民主義就是違反國家安全，就是損害公共利益。因此《出版法》第十九條有關禁止登載的規定中，第一項被禁止的就是「意圖破壞中國國民黨或三民主義者」㉔。因此，張佛泉總結説，戊戌變法以來，中國本來已有四五十年的自由運動和解放運動的歷史，可是自從國民黨改組以後，中國便發生了一個向紀律和統制的轉變，國民黨不僅在黨政軍方面實行統制，而且試圖將思想文化等等全部統制起來㉕。

戊戌變法以來，中國本來已有四五十年的自由運動和解放運動的歷史，可是自從國民黨改組以後，中國便發生了一個向紀律和統制的轉變，國民黨不僅在黨政軍方面實行統制，而且試圖將思想文化等等全部統制起來。

除了黨治理論，還有其他幾個重要因素決定了國民黨的新聞政策趨於反對新聞自由。首先，國民黨定都南京後，北洋軍閥的勢力雖已基本平定，但是，蔣桂戰爭、中原大戰、五次「圍剿」等軍事行動不斷，在某種意義上仍處於一種「非常時期」㉖。出於軍事考慮而採取某些檢查和控制新聞的措施，實屬必然。與此同時，1930年代，德、意法西斯勢力的崛起，以及西方資本主義國家因經濟蕭條而紛紛加強政府對於經濟的干涉和控制，這些國際局勢和思想語境的變化也使得一些中國知識份子誤以為自由民主制度已經衰落，開明專制與獨裁標示着一種新的政治發展方向。表現在新聞上，統制言論也頗能獲得業界相當的同情。此外，日本侵略的威脅步步逼近，迅速完成國內政權統一，以便中央政府能夠合理地調配資源進行備戰，成為一個亟需解決的問題，也為法西斯理論在中國的流行提供了土壤。

所有這些原因，使得國民黨新聞報刊理論和法律條文中有關言論自由的表述流為一種裝飾，具體政策的不斷發展最終走向了新聞統制；也使得國民黨藉新聞統制以實現意識形態控制的意圖，不僅獲得了辯護性很強的理論化表達，而且其政策的推行與實施過程帶有明顯的強制性，甚至表現出中國新聞史上從未有過的殘酷性㉗。1930年代正在中國從事新聞採訪和新聞教育的斯諾（Edgar Snow）曾評論說：「不僅對於共產黨的宣傳，而且對於所有自由的和進步的思想，蔣介石總司令的回答是：鎮壓中國的民間自由。這種鎮壓自1928年以來愈演愈烈，已經到了空前嚴重的程度。」㉘

從本質上說，新聞統制政策乃是國民黨黨治體制在新聞領域的具體體現，其目的是要確立三民主義「黨義」對於意識形態的控制。與英、美等新聞自由國家的法律制度相比，國民黨頒布的刑法和出版法中「關於『黨及黨義』的保障是中國的特殊性」㉙。如同三民主義本身是一種雜糅了不同理論的體系一樣，三民主義的新聞體制在某種意義上也雜糅了集權主義、自由主義和共產主義新聞體制的不同成份。這一體制及其背後的哲學基礎內含着不可避免的矛盾衝突：一方面，它承認新聞自由是一種現代權利，承認傳媒在促進社會進步中的積極作用；另一方面，它又從精英主義和國家主導社會發展的角度出發，公然以黨權統制業權，對新聞自由作了種種限定。既要求不違背三民主義的最高原則，又盡可能包容反對勢力的意見，始終是國民黨訓政時期新聞政策必須克服的最大難題㉚。新聞界則在自由的理想與統制的現實之間戴着腳銬跳舞，「臨場發揮」，「打擦邊球」，並由此導致與政府的長期衝突和紛爭不已㉛。就像馬星野所說，自從國民政府奠都南京直到抗戰爆發，「言論自由」與「言論統制」之爭，一直就是新聞界聚訟不決的問題㉜。

既要求不違背三民主義的最高原則，又盡可能包容反對勢力的意見，始終是國民黨訓政時期新聞政策必須克服的最大難題。新聞界則在自由的理想與統制的現實之間戴着腳銬跳舞，「打擦邊球」，並由此導致與政府的長期衝突和紛爭不已。

四　國權與業權：戰時中國報人言論的兩難

有趣的是，在英、美等新聞自由國家中，戰爭通常會導致新聞界和政府之間的關係趨於緊張。與此不同，戰前即存在於南京國民政府和中國新聞界之間的緊張關係，反而因為抗戰的來臨而一度轉為緩和。國難發生初期，為了挽救民族存亡，一方面，新聞界以民族責任自負，自覺地接受必要的新聞檢查，以業權服從國權；另一方面，為了最大限度地發揮新聞宣傳服務於抗戰的力量，同時由於媒介自覺地進行自我審查，反而使得強制性的新聞檢查在某種程度已顯得有點畫蛇添足㉝，政府也表示尊重新聞自由。面對共同的敵人，政府與新聞界之間、新聞同業間都出現了「團結的進步」㉞，至於各地報紙與新聞檢查機關的關係，也變得「不像從前那樣磨擦之深」㉟。但是，這一令人困惑的現象，並不表示在中國不存在「事關民族生存的國家利益與講真話的權力之間的對抗」㊱。這裏既牽涉到是甚麼樣的真話？也關乎是甚麼樣的國家利益？

如前所述，英、美等國的戰時新聞檢查，主要是限制新聞界真實報導有可能損害國家利益的「特殊情報」，主要是軍事消息。中國新聞界並不反對這種檢查。問題是，除了軍事或類似軍事的明顯與戰爭利害相關的「特殊情報」，其他

的新聞和評論是否允許發表？特別是揭露政府腐敗或批評政府錯誤的「真話」，媒體還有沒有權力説？或者説，發表這些無涉軍事秘密或無礙戰爭勝利的真話是否也影響國家利益？在民主選舉和新聞自由的國家，這些基本不成為問題。就像羅隆基所説的，國家獨立與民主政治相關聯，只有集思廣益，保護言論自由，包括批評政府的言論自由，政府才能更有辦法取得戰爭的勝利。

因此，如果説新聞自由權利，像所有的自由權一樣都是為限制政府權力專橫而提出的⑰，那麼，這一權利在英、美等民主國家的戰爭時期，至少在理論上並沒有因為新聞檢查而失去。但是，對於實行黨治、自稱黨即國家的國民黨政府而言，即使在和平時期，批評政府也往往被視為批評黨、損害黨的利益，也就是損害國家利益的嚴重行為。新聞統制政策的根本原因和最高目的就是控制這種批評。國民黨的新聞統制，不是體現在它對於戰時新聞言論中有關軍事等「特殊情報」的檢查，也不是體現在它對於本黨經營的新聞事業的宣傳指導，而是體現在它對於全國非黨營新聞事業中的非軍事等「特殊情報」的新聞和言論的查控。這種控制在戰前引發了政府與媒體間的衝突，並遭到了業界的強烈抵制。戰爭的來臨無疑為這種控制提供了新的正當理由，而媒體也將不得不尋求新的辯護理由。

對於實行黨治、自稱黨即國家的國民黨政府而言，即使在和平時期，批評政府也被視為批評黨、損害黨的利益，也就是損害國家利益的嚴重行為。新聞統制政策的根本原因和最高目的就是控制這種批評。

因此，國難發生後，在內政與外交打成一片的語境下，新聞統制與新聞自由這一老問題，將具有非常不同的新特徵和更為複雜的表現。事實上，儘管抗戰初期新聞界和政府間的關係曾一度緩和，但這一緩和的時間是如此之短，而且在短暫的緩和之後，政府與媒體之間的關係，如同羅隆基等人在新聞討論周上所洞察和預見到的，端的是「難題一天比一天大」。

綜上所述，所謂「新聞事業與國難」之「難」，對戰時中國新聞界就意味着對內對外兩個方面：對外是如何以新聞救國之難，對內是如何應付新聞統制之難。這兩者糾纏在一起，又彼此衝突，共同影響着戰時中國的媒介生態和新聞文本實踐。

註釋

①⑤⑥⑦⑨⑩　燕京大學新聞學系：《新聞事業與國難》（北平：燕京大學，1936），頁4；6-7；7、20；9-11；7；7。

②　王芸生：〈獻歲雜感〉，載《做一個現實的夢》（香港：大公報出版有限公司，2007），頁54。

③　張季鸞：〈我們有甚麼面子〉，《國聞周報》（天津），第12卷第2期，1935年1月17日，頁1。

④　徐鑄成：《報人張季鸞先生傳》（北京：三聯書店，1986），頁76。

⑧　卡拉瑟斯（Susan L. Carruthers）著，張毓強等譯：《西方傳媒與戰爭》（北京：新華出版社，2002），頁28。

⑪　展江：《戰時新聞傳播諸論》（北京：經濟管理出版社，1999），頁52。

⑫　盧登道夫（Erich Ludendorff）著，董問樵譯：《全民戰爭》（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頁5。

⑬　邱小平：《表達自由——美國憲法第一修正案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17-18。

⑭ 邁克爾．埃默里（Michael C. Emery）、埃德溫．埃默里（Edwin Emery）著，蘇金琥等譯：《美國新聞史：報業與政治、經濟和社會潮流的關係》（北京：新華出版社，1982），頁447。
⑮ 德弗勒（Melvin L. DeFleur）、丹尼斯（Everette E. Dennis）著，顏建軍等譯：《大眾傳播通論》（北京：華夏出版社，1989），頁94-96。
⑯ 斯拉姆（Wilbur Schramm）等著，中國人民大學新聞系譯：《報刊的四種理論》（北京：新華出版社，1980），頁68-70。
⑰㉝ 卡瑞（James Curran）、辛頓（Jean Seaton）著，欒軼玫譯：《英國新聞史》（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5），頁53-54；54。
⑱ 〈英國的新聞檢查〉，《大公報》（重慶），1944年5月8日。
⑲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費維愷（Albert Feuerwerker）編，劉敬坤等譯：《劍橋中華民國史（1912-1949）》，下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頁188。
⑳ 田湘波：《中國國民黨黨政體制剖析（1927-1937）》（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頁44。
㉑ 王奇生：《黨員、黨權與黨爭——1924-1949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形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3），頁360-61。
㉒ 李金銓：〈從威權控制下解放出來——台灣報業的政經觀察〉，載朱立、陳韜文編：《傳播與社會發展：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系成立廿五周年紀念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系，1992），頁81-94。
㉓ 倪偉：《「民族」想像與國家統制：1929-1949年南京政府的文藝政策及文學運動》（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頁36。
㉔ 以上條文分別參見榮孟源主編：《中國國民黨歷次代表大會及中央全會資料》，上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5），頁21；www.chinalawedu.com/news/15300/154/2006/4/xi0083331501524600213959-0.htm；www.chinalawedu.com/news/15300/154/2006/4/xi969419152117246002647 9-0.htm；劉哲民編：《近現代出版新聞法規彙編》（上海：學林出版社，1992），頁107。
㉕ 張佛泉：〈論統制之宜審慎〉，《國聞周報》（天津），第12卷第32期，1935年8月19日，頁1。
㉖ 吳成編：《非常時期之報紙》（上海：中華書局，1937），頁27。
㉗ 江沛：〈南京政府時期輿論管理評析〉，《近代史研究》，1995年第3期，頁92-111。
㉘ 斯諾（Edgar Snow）著，劉力群譯：〈中國的新聞檢查〉，載中國社會科學院新聞研究所《新聞研究資料》編輯部編：《新聞研究資料》，總第二十四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頁215。
㉙ 沈錡：〈論戰時言論出版自由〉，《新聞學季刊》（重慶），第1卷第1期，1939年11月，頁20。
㉚ 王凌霄：《中國國民黨新聞政策之研究（1928-1945）》（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96），頁4。
㉛ 李瞻：《新聞學：新聞原理與制度之批評研究》（台北：三民書局，1972），頁251-53。
㉜ 馬星野：〈國民精神總動員與新聞界〉，《新聞學季刊》（重慶），第1卷第1期，1939年11月，頁7。
㉞ 范長江：〈兩年來的新聞事業〉，《新聞記者》（漢口），第2卷第2期，1939年8月1日，頁1。
㉟ 舒宗僑：〈一年來戰時宣傳政策與工作的檢討〉，《新聞記者》（漢口），第1卷第5期，1938年8月1日，頁4。
㊱ 讓納內（Jean-Noël Jeanneney）著，段慧敏譯：《西方媒介史》（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113。
㊲ 夏勇：〈西方新聞自由探討——兼論自由理想與法律秩序〉，《中國社會科學》，1988年第5期，頁135-50。

曹立新 廈門大學新聞傳播學院副教授

抗戰時期的三種憲政話語

● 祝天智

「憲政」是抗戰時期時髦而富有爭議的政治話語，當時的三種政治力量持有三種截然不同的憲政話語體系。本文將運用話語分析的方法透視各憲政話語體系背後真正的利益訴求，進而從利益博弈的角度分析各憲政話語在博弈策略上的得失，最後從各憲政話語體系的互動過程中考察其對各政治力量自身及中國政治發展的影響。

一　三種政治力量的三種憲政話語比較

所有政治詞彙和法律詞彙都「存在着被濫用和腐化的趨向。這在政治家們越來越意識到『言詞的力量』的時代裏就更是如此」①。抗戰時期，「憲政」是極具力量的強勢政治話語和寶貴的政治資源。儘管各派政治力量在價值、利益和立場上分歧巨大，但毫無例外都充分意識到「憲政」這個「言詞」的力量和價值，都做出贊成並積極推進中國憲政建設的姿態，又從自身立場出發，對為何與何時實施憲政、實施甚麼樣的和怎樣實施憲政等問題作出了自己的詮釋，從而形成了三種形態各異、相互對立的憲政話語體系。

抗戰時期，「憲政」是極具力量的強勢政治話語和寶貴的政治資源。儘管各派政治力量在價值、利益和立場上分歧巨大，但毫無例外都充分意識到「憲政」這個「言詞」的力量和價值，都做出贊成並積極推進中國憲政建設的姿態。

(一) 國民黨當局的「三民主義」憲政話語

抗戰時期，執政的國民黨當局曾多次作出積極實施憲政的姿態，通過其公開發布的決議和其制訂的憲法文本，提出了一套完整的憲政話語體系。首先，關於實施憲政的原因，國民黨當局有以下幾點解釋：第一，這是秉承孫中山先生的遺教，遵循孫中山關於經過六年訓政開始實施憲政的遺訓；第二，出於統

一軍令和政令，結束所謂封建割據狀態，集中國力進行抗戰的需要；第三，國民黨當局「企求憲政之早日實施，實始終無間」②；即國民黨當局是一貫主張憲政早日實現的。

其次，關於實施憲政的時間，國民黨當局在全面抗戰爆發前的1935年就曾宣布，將於1936年11月12日（孫中山誕辰紀念日）召開國民大會，實施憲政。全面抗戰爆發後，國民黨當局又於1937、1939、1943、1945年1月和11月五次宣布將在一年左右之後召開國民大會，實施憲政。總之，在國民黨當局的憲政話語體系中，憲政總是在可期的近景，但卻總又是不可及的。

再次，關於實施甚麼樣的憲政和怎樣實施憲政，國民黨當局一方面宣布要施行「總理之三民主義，以期建立民有、民治、民享之國家」，但另一方面，憲法草案的制訂是先由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通過後，作為本黨決定之憲法草案，依法提出於國民大會」③。就其所制訂的〈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五五憲草」）看，雖然形式上遵循了孫中山五權憲法的理論，但卻將人民有權、政府有能，變成了人民無權、政府無能，將五權分立變成了總統獨裁制。正如羅隆基所言，如果「五五憲草」真正實施，中華民國總統「名義上是總統，實際上是個獨裁者」④。

關於如何實施憲政，國民黨當局不但堅持憲法草案應由其提出，同時國民大會的代表也應以抗戰前由其單獨主持的選舉為準，而且其中包括了240名指定代表和260名所謂國民黨當然代表。

中共提出其憲政話語的時間明顯晚於國民黨當局和中間黨派，中共的憲政話語主要包含在毛澤東的文論和中共中央的決議和宣言中。中共主張，憲政就是民主的政治，新民主主義憲政就是三民主義憲政。

(二) 共產黨的「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

應當指出，中共提出其憲政話語的時間明顯晚於國民黨當局和中間黨派，中共的憲政話語主要包含在毛澤東的文論和中共中央的決議和宣言中。首先，關於實施憲政的原因，中共的解釋主要有以下兩點：第一，「為了發揚民意、戰勝日本」的需要。因為「憲政就是民主的政治」，而「沒有民主，抗日就抗不下去。有了民主，則抗他十年八年，我們也一定會勝利」⑤；第二，是建設新中國的政治目標。即要建立新民主主義國家，必須實現各革命階級聯合專政的新民主主義憲政。

其次，關於實施憲政的時間，毛澤東和中共認為「真正的憲政決不是容易到手的，是要經過艱苦鬥爭才能取得的」，而絕「不是一朝一夕所能成就」的。儘管如此，憲政並不是「嗚呼哀哉」了，相反，只要堅持「這樣做下去，做他幾年，也就差別多了」⑥。即憲政的實現雖然是困難的，但並非不可期的。

再次，關於實施甚麼樣的憲政和怎樣實施憲政，中共主張，憲政就是民主的政治，新民主主義憲政就是三民主義憲政。周恩來指出，「我黨歷來主張現時中國應實行孫中山先生的革命三民主義，也就是新民主主義，自然，現時中國的憲政，也就應該是三民主義即新民主主義的憲政了。」⑦具體說，「就是幾個革命階級聯合起來對於漢奸反動派的專政」，即「抗日統一戰線的憲政」。其精髓是孫中山「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人所得而私也」的理念⑧。

關於如何實施憲政，中共堅持必須以「立刻實現人民言論，集會，結社，出版，信仰自由之民主權利，作為召集國民大會實施憲政的先決條件」，而且必須做到以下幾點：第一，「國民大會選舉法必須廢棄或澈〔徹〕底修改，必須保證國民大會的代表真是各黨，各派，各界，各軍，各民眾團體直接選舉的代表，反對由政府指定固定的辦法。在抗戰以前依據舊選舉法選出之國民大會代表，不能代表民意，應取消改選」；第二，「國民大會應該是全權的民意的機關，它除制訂憲法外，應有選舉與改組國民政府決定政府各種基本政策之任務。在國民大會休會後，應設立常駐機關，以監督政府對憲法與各種政策之實施，並定期召集國民大會決定一切全國性的重大問題」；第三，「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八日國民政府所宣布的憲法草案，必須澈〔徹〕底修改，使新憲法真正成為實現民主政治保障民權的根本法，而不是國民黨訓政的裝飾品。」⑨

(三) 中間黨派的「自由主義」憲政話語

抗戰時期，中間黨派的憲政話語雖不如國民黨和中共嚴正和統一，而是散見於其領袖人物的文論、宣言及其所主導修訂的憲法草案文本之中，但總體而言，西方自由主義仍是中間黨派憲政話語的基調。

中間黨派一直是憲政的追求者和推動者。抗戰時期，中間黨派的憲政話語雖不如國民黨當局和中共嚴正和統一，而是散見於其領袖人物的文論、宣言及其所主導修訂的憲法草案文本之中，但總體而言，西方自由主義仍是中間黨派憲政話語的基調。

首先，關於實施憲政的原因，中間黨派的理由主要有以下諸點：第一，「安定人心發揚民力而利抗戰」；第二，集中國力進行抗戰，遵從孫中山遺教，兑現國民黨當局的許諾；第三，民主憲政也是世界政治潮流發展的大方向，「世界民主高潮，即挾其排山倒海之力以俱至」⑩。

其次，關於何時實施憲政，中間黨派始終堅持應立即結束黨治，實行憲政。以左舜生等為代表的中間黨派，曾在國民參政會一屆四次會議上提出著名的〈請結束黨治立施憲政以安定人心發揚民力而利抗戰案〉，疾呼欲奠定抗戰建國之基礎，需「結束黨治立施憲政為第一義」⑪。

再次，關於實施甚麼樣的憲政和怎樣實施憲政，中間黨派表面上仍在孫中山五權憲法的話語範式下進行敍事，但從其所設計的〈憲政期成會憲法草案〉(「期成憲草」) 和由其主導修訂的〈政治協商會議憲法草案〉(「政協憲草」) 看，則是主張移植英國式的內閣制憲政模式。

關於怎樣實施憲政，中間黨派要求在開放黨禁和言論自由的前提下，通過黨派協商和普選產生國民大會的方式進行⑫。

二　三種憲政話語背後的利益訴求

如果說各憲政話語表面分歧明顯的話，那麼這些憲政話語背後所隱含的利益訴求差異則更為巨大，甚至是完全對立而無法彌合的。儘管各憲政話語都試圖貼上孫中山遺教的標籤，並穿戴抗戰、民主、國家前途的冠冕和外衣，但通過話語分析，我們仍能透視各憲政話語背後真正的利益訴求。

(一)「三民主義」憲政話語的意圖

憲政的精義在於限制公權和保障民權。一方面，對國民黨當局而言，憲政就是「限權」；但另一方面，由於憲政在當時是無人能禁止的強勢政治話語，因此對國民黨而言，與其拒「憲政」而被動，不如用「憲政」而主動，國民黨正是利用其憲政話語表達了多層目的。

首先，國民黨的行為反映當時特殊的話語環境下繼續保持話語霸權的需要。從國內環境看，憲政是抗戰時期的強勢話語，孫中山的憲政理論更是稀缺而寶貴的政治資源。一方面，國民黨始終以孫中山的合法繼承者身份自居，而孫中山又曾明確設定經六年訓政進入憲政期；另一方面，作為弱勢獨裁的國民黨訓政面臨嚴重合法性危機⑬，因此，為了保持其孫中山合法繼承者的地位和關於憲政的話語霸權，以及應對日益嚴重的合法性危機，尤其是中間黨派日益高漲的憲政要求和中共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的挑戰，國民黨不得不多次允諾實施憲政。

一方面，對國民黨當局而言，憲政就是「限權」；但另一方面，由於憲政在當時是無人能禁止的強勢政治話語，因此對國民黨而言，與其拒「憲政」而被動，不如用「憲政」而主動，國民黨正是利用其憲政話語表達了多層目的。

從國際環境看，美國等盟國出於戰勝日本和其戰後的戰略利益考慮，也希望中國走上美國式的憲政道路。1943年羅斯福 (Franklin Roosevelt) 總統甚至直接建議「中國宜從早實施憲政」，「國民黨退為平民，與國內各黨派處於同等地位，以解糾紛」⑭。作為在中國有舉足輕重影響的美國聲音，是國民黨當局不得不認真對待的。

其次，國民黨當局的核心目的不僅在於繼續獨佔政權，而且期望使其具有民主憲政的形式，從而獲得合法性。按照國民黨的設計，實施憲政的前提是由現政府主導制憲和行憲：它不僅獨攬憲法草案的制訂和政治制度的設計，而且主導國民大會代表的選舉和國民大會的召開。正如有學者所評論，按照設計，國民黨「能完全操縱國民大會，使它成為自己的御用機關」⑮。

再次，國民黨當局還試圖利用憲政來孤立和壓迫共產黨。由於1940年之前中共沒有自身完整的憲政話語，國民黨通過作出積極籌備憲政的姿態，不但可以改善中間黨派和民主人士對當局的態度，而且可以在政治上使中共處於要麼接受國民黨的「憲政」安排，要麼承認「封建割據」的被動地位，配合其當時正在實施的政治「溶共」的戰略。1940年之後，國民黨對中共的主要策略則是通過宣布計劃實施憲政作為「迫共產黨交出軍隊」的工具⑯。

(二)「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的利益訴求

首先，中共的最終目的是要樹立並普及自己的憲政理想，用以指導全黨和影響民眾，以期在中國建立新民主主義憲政模式，並作為其最終建立社會主義社會的過渡形式。在〈中央關於推進憲政運動的第二次指示〉中，中共明確將憲政運動立場分為「根本主張和臨時辦法」兩個方面。從內容看，中共根本主張的核心是要建立新民主主義憲政制度，而「這種根本主張共產黨是決不放棄的，即使一時不能實現，將來也還是要實現的」⑰。

其次，與國民黨爭奪憲政的話語權，反擊國民黨。話語就是力量，話語權影響地位並決定形象。中共十分重視對憲政話語權的爭奪：毛澤東將「憲政」界定為「就是民主的政治」，顯然是針對國民黨獨佔政權的事實。同時，毛澤東以孫中山在〈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裏「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人所得而私」的名言來界定「新民主主義憲政」，一則是要爭奪作為政治資源的孫中山憲政理論，二則是要反擊國民黨「少數人所得而私」政權的做法⑱。如前所述，周恩來則更加直白地將新民主主義憲政等同於三民主義憲政。不惟如此，毛澤東還以孫中山的憲政理論為武器反擊國民黨：「孫先生死了十五年了，他主張的國民會議至今沒有開……把一個最短期間，變成了最長時間，還口口聲聲假託孫先生。孫先生在天之靈，真不知怎樣責備這些不肖子孫呢！」⑲

再次，反擊國民黨的政治和軍事打壓，爭取擴大生存空間。由於中共深知，真正實施憲政的「根本主張，大體上目前還是宣傳時期，國民黨不會允許全部實行」，但是通過發起憲政運動以擴大自身的生存空間卻是緊要而可能的。為此，中共中央指示：「在不放棄對於根本主張的宣傳條件之下，承認具體事實進行必要的對抗戰有利的臨時折衷辦法。只要這種辦法帶有進步性，我們仍本團結抗戰的立場聲明積極參加憲政運動，並力爭我們的代表人數及合法活動的地盤。」⑳

中間黨派人士多有留學西方的經歷，大都崇信歐美自由主義憲政，在中國建立西式自由主義憲政是他們的一貫追求。第一次憲政運動期間，中間黨派曾對在國民黨主導下實施憲政寄以厚望，多方奔走推動。

最後，爭取和團結中間黨派，擴大自身影響。一方面，由於中間黨派是憲政的忠實追求者；另一方面，抗戰時期中間黨派在國共的政治博弈中起着微妙而重要的作用，因此，通過憲政宣傳和憲政運動爭取中間黨派不但是必要的，而且是明智的。在第二次憲政運動期間，中共中央明確指示：「中央決定我黨參加此種憲政運動，以期吸引一切可能的民主份子於自己周圍。」而且各根據地「於適當時機舉行有多數黨外人士參加的座談會，藉以團結這些黨外人士於真正民主主義的目標之下」㉑。其後中共提出的「聯合政府」的口號，更是「最大限度地代表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利益，空前地提升了第三方面的政治地位，從而最大限度地調動了第三方面的積極性」㉒。

(三)「自由主義」憲政話語的真實目的

首先，實施西方式的自由主義憲政是中間黨派憲政話語的根本目的。中間黨派人士多有留學西方的經歷，大都崇信歐美自由主義憲政，在中國建立西式自由主義憲政可謂是他們的一貫追求。第一次憲政運動期間，中間黨派曾對在國民黨主導下實施憲政寄以厚望，他們不但多方奔走推動，張君勱等人還制訂了以美國憲政為模板的「期成憲草」㉓。

其次，向國民黨施壓，迫使其在擴大言論自由和在人權保障方面做出讓步。尤其在第一次憲政運動失敗之後，中間黨派趨於務實。在第二次憲政運動期間，中間黨派不再熱衷設計理想憲政模式，而主要致力於擴大憲政的現實基礎，並取得了三項具體成果：「在言論自由方面爭取到《改善書報檢查辦法》，在

身體自由方面爭取到《保障人民身體自由辦法》，在國民參政會職權方面爭取到國家預算初審權。」㉔

再次，通過發動憲政運動，利用高漲的輿情和國共之間的間隙，拓展自身的活動和發展空間。由於嚴厲的黨禁，中間黨派自身的生存和發展一直受嚴格限制，因此，改善自身生存環境和拓展發展空間也是其最緊迫和最核心的利益之一。抗戰期間，一方面，民主和憲政輿情的高漲使中間黨派的新聞傳播和主導言論方面的優勢得以發揮；另一方面，國民黨為了維護表面上的統一和形式上的權威，同時也為了利用中間黨派打壓中共而有意吸引中間黨派。同樣，為了與國民黨鬥爭的需要，中共也十分重視對中間黨派的團結和借重。國共間的這種間隙為中間黨派的發展提供了可能。在建立統一建國同志會時梁漱溟告訴蔣介石的建會理由是：「我公既以說公道話相期勉，先要給我們說公道話的地位，那就是許可我們有此一聯合組織。」㉕其後，中間黨派又利用皖南事變後奔走於國共之間的機會成立了中國民主政團同盟㉖。

三　三種憲政話語的策略性及其影響分析

從國民黨憲政話語對中國政治發展的影響看，其初衷是由國民黨獨佔政權，直接結果是阻止中國民主化的進程，但它的出現也為中間黨派和中共的活動提供了某些機會，從而對中國的政治發展產生了複雜的影響。

由於各憲政話語都是利益博弈的工具，在博弈過程中的策略性以及對各政治力量自身和中國政治發展的影響就成了對其評價的應有視角。

(一)「三民主義」憲政話語：國民黨愈陷愈深的「憲政」困境

從博弈策略的角度看，國民黨的策略可以概括為通過憲政許諾的辦法壟斷憲政話語權，獨佔政權並增加民眾的支持。由於當時國民黨政府在形式上是合法的中央政府，而且其繼承了孫中山的政治遺產，因此，在短時間內既可以取得對中共的比較優勢，也可以增加中間黨派對政府的支持，從而改善政府形象，增加統治合法性。這種作用主要表現在抗戰初期：中間黨派對政府的態度和評價極大改善，大都積極與政府合作，張君勱甚至公開提出要中共交出軍隊、放棄馬克思主義而服從國民政府的領導㉗。

但是，從長期看，國民黨的這種策略並不成功，相反卻使國民黨愈來愈深地陷入了「憲政許諾的困境」。孫中山的憲政理論包含憲政真諦，它一方面是國民黨的財富，另一方面也硬性地制約着國民黨㉘。而且國民黨以上策略在增加中間黨派對政府支持的同時，也提高了中間黨派對憲政的期望，給予了他們公開追求憲政的機會和場所。更緊要的，它使中共也有了提出自身憲政話語並公開爭奪話語權的機會。它本來想通過憲政許諾利用中間黨派孤立中共，但最終中間黨派不但聚合為居於國共之間的第三大黨，而且成為在憲政問題上與中共聯合起來向國民黨施壓的合法反對黨；它本來想通過主導行憲手段打壓中共並迫使其交出軍隊，但最後卻被中共的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的競爭和三三制政權的實施陷入被動；它本來要利用其憲政話語繼續獨佔政權，但最終它許諾的可信度愈來愈低，民眾的期望愈來愈高，它迴旋的餘地也愈來愈小。

從國民黨憲政話語對中國政治發展的影響看，其初衷是由國民黨獨佔政權，直接結果是阻止中國民主化的進程，但它的出現也為中間黨派和中共的活動提供了某些機會，從而對中國的政治發展產生了複雜的影響。

(二)「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中共攻守兼備的利器

中共的憲政話語雖然最晚提出，但從利益博弈的角度看，它使中共很快轉被動為主動，變防守為進攻，化孤立為聯合，表現出中共高超的博弈策略和政治智慧。

首先，中共準確地抓住了國民黨當局的弱點，並有針對性地採用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策略進行反攻。第一，中共針對國民黨憲政話語疏離孫中山憲政理論精髓，獨佔政權而拒絕實行民主的現實，將「憲政」界定為「民主的政治」，將自己的新民主主義憲政稱為現實中的三民主義憲政。這在學理上雖並不十分準確，但在現實中既揭露了國民黨的弱點，可以藉此向國民黨施加壓力，又符合中間黨派開放黨禁和實施民主的強烈要求。第二，中共針對國民黨只是許諾在「將來」實施憲政，而在現實中實行獨裁的做法，在其控制地區實施了自己的新民主主義憲政，建立了三三制政權並以此向中間黨派宣傳和向國民黨施壓㉙：

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不僅給中共帶來了政治博弈中的有利影響，也為以後中共提出「聯合政府」理論和聯合各民主黨派建立新中國準備了初步的理論基礎；拉近了中共與中間黨派的距離；迫使國民黨部分開放了政權，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抗戰時期中國的政治環境。

> 我們黨，對孫先生這種主張，不僅擁護，而且早在實行。陝甘寧邊區及華北華中各抗日根據地所實行的一切，完完全全是革命三民主義性質的。……執政的國民黨不欲實施憲政則已，如欲實施憲政，必須真正拿革命三民主義來做憲政的基礎，而且要不怕面對事實，來看看我們各抗日根據地實行的成果。

其次，中共清楚地把握了中間黨派的關切和需求，並在各個方面給予了充分的照顧和滿足。第一，在理論上，中共深知中間黨派對西式民主憲政理念的執著，因此在自己的新民主主義憲政理論中有意忽略了與西式憲政的差異而強調了共同點：擴大民主、開放黨禁和保障民權。第二，在實踐中，中共不但對中間黨派發展自身組織的願望和活動給予了充分的理解和大力支持，而且在國民參政會中及在兩次憲政運動高潮中都與中間黨派密切配合。

再次，中共敏銳地把握住了各個有利時機不斷發展自己的憲政話語，從而在博弈中不斷擴大自身影響，始終處於主動。1940年，中共利用第一次憲政運動期間熱議憲政和言論空間有所擴大的機會，適時提出以「憲政就是民主的政治」為核心的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體系；在第二次憲政運動期間，中共則更多地強調「新民主主義憲政就是三民主義憲政」。1944年，中共根據實力對比，敏銳地把握住美國要求國民黨退為平民黨並與各黨派建立聯合政府的建議，及時把自己的憲政話語發展為建立「聯合政府」的主張。顯然，第一次憲政運動期間中共是在承認國民黨獨佔政府的前提下爭取參加政權的機會，第二次憲政運動期間中共已開始與國民黨爭奪憲政的話語權，而「聯合政府」口號的提出則意

味着中共要徹底改變以往與國民黨合作的基礎和形式，進而徹底推翻現有政治秩序。

新民主主義憲政話語不僅給中共帶來了政治博弈中的有利影響，而且對抗戰時期及其後的中國政治發展也起了重要作用：為以後中共提出「聯合政府」理論和聯合各民主黨派建立新中國準備了初步的理論基礎；拉近了中共與中間黨派的距離；迫使國民黨部分開放了政權，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抗戰時期中國的政治環境。

(三)「自由主義」憲政話語：中間黨派工具理性與價值理性兼備的追求

生存環境決定行動策略。一方面，抗戰時期中間黨派處在國共兩黨夾縫之中，既不能決定中國政局，也難以決定自己的命運，生存和發展是其必須面對的難題。另一方面，抗戰時期國內要求開放政權和施行民主的輿情高漲，國際上也出現民主勢力壓倒法西斯獨裁的利好形勢，更重要的是國共鬥爭為中間黨派提供了活動空間和發展機會，這為崇信西方憲政理念的中間黨派宣傳和追求西式民主憲政提供了良好契機。在此生存環境之下，中間黨派採取了如下博弈策略：一方面，充分利用國共矛盾和雙方都有意爭取中間黨派的有利形勢，以「憲政」為武器向國民黨當局施加壓力，爭取更大的生存空間和更多的發展機會；另一方面，利用有利的國內國際形勢，宣傳和追求西式憲政制度。

從影響和效果角度考察，儘管中間黨派沒有也不可能實現其在中國建立西式憲政的根本目的，但中間黨派的博弈策略不僅對其自身的生存和發展產生了有利影響，而且對中國政治的民主化，對憲政理念的知識化和社會化起了不可忽視的作用。

從策略性的角度看，首先，中間黨派充分利用了對自身有利的國內國際因素，巧妙地以「憲政」為武器擴大了自身的生存和活動空間，實現了組織發展。抗戰初期，利用國內高漲的輿情迫使國民黨建立國民參政會等機構，實現參與政權和擴大活動空間的目的，並藉以掀起第一次憲政運動高潮；皖南事變之後，利用國民黨陷入被動境地而需要爭取中間黨派之機，實現初步聯合而成立中國民主政團同盟；抗戰末期，利用國民黨軍事失敗、政治被動，以及中共提出「聯合政府」口號後國內出現民主運動高漲之機，將組織鬆散的民主政團同盟改組為中國民主同盟，從而最終以中國第三大黨的身份出現於中國政壇。

其次，隨着國內國際形勢的不斷發展，在堅持根本政治理想的前提下，適時地調整博弈策略和爭取重點，體現了原則性與靈活性的高度統一。在第一次憲政運動期間，由於對在國民黨治下施行憲政寄予厚望，中間黨派巧妙地利用孫中山五權憲法理論的外殼設計了以西式憲政為藍本的中國憲政框架；第二次憲政運動期間，鑒於國民黨的嚴密控制和第一次憲政運動的教訓，中間黨派務實地將爭取的重點變為保障人權和施行法治；抗戰末期，由於中間黨派的組織和影響有質的發展，而且中共提出「聯合政府」口號後國內外形勢都極為有利，中間黨派的策略改為以第三大黨的身份參與並協調國共談判，爭取以黨派身份參加政府改組和「聯合政府」組建。

從影響和效果角度考察，儘管中間黨派沒有也不可能實現其在中國建立西式憲政的根本目的，但中間黨派的博弈策略不僅對其自身的生存和發展產生了有利影響，而且對中國政治的民主化，對憲政理念的知識化和社會化起了不可忽視的作用。

註釋

① 薩托利(Giovanni Sartori)著，曉龍譯：〈「憲政」疏議〉，載劉軍寧、王焱、賀衛方編：《市場邏輯與國家觀念》(北京：三聯書店，1995)，頁105。

② 〈定期召集國民大會並限期辦竣選舉案〉，載榮孟源編：《中國國民黨歷次代表大會及中央全會資料》，下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5)，頁609。

③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案〉，載《中國國民黨歷次代表大會及中央全會資料》，下冊，頁247。

④ 羅隆基：〈憲法草案中的總統〉，《自由評論》，1936年第24期。

⑤⑥⑧⑱⑲ 毛澤東：〈新民主主義的憲政〉，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732；736-37；733；733；734。

⑦㉙ 周恩來：〈關於憲政與團結問題〉，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四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2)，頁181；181-82。

⑨⑰⑳ 〈中央關於推進憲政運動的第二次指示〉(1939年12月1日)，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二冊(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201。

⑩ 〈中國民主同盟發言人對最近國內民主與團結問題發表談話〉，載中國民主同盟中央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國民主同盟歷史文獻(1941-1949)》(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3)，頁41。

⑪ 孟廣涵主編：《國民參政會紀實》，上卷(重慶：重慶出版社，1985)，頁584。

⑫ 參見王永祥、王麗華：〈論中間黨派在1939-1945年憲政運動中的憲政設計〉，《南開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8年第1期，頁52-59；石畢凡：《近代中國自由主義憲政思潮研究》(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4)，頁241-75。

⑬ 祝天智：〈合法性不足的弱勢獨裁：論國民黨的訓政統治〉，《內蒙古社會科學》，2006年第3期，頁9-12。

⑭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黃炎培日記摘錄》(北京：中華書局，1979)，1943年9月10日，頁39。

⑮ 耿雲志等：《西方民主在近代中國》(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頁529。

⑯ 梁漱溟：〈論當前憲政問題〉，載中國文化書院學術委員會編：《梁漱溟全集》，第六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3)，頁557。

㉑ 〈中央政治局關於憲政問題的指示〉，載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十四冊，頁178。

㉒ 鄧野：《聯合政府與一黨訓政：1944-1946年間國共政爭》(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頁38。

㉓ 參見聞黎明：《第三種力量與抗戰時期的中國政治》(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頁107-18。

㉔ 聞黎明：〈抗日戰爭時期憲政運動若干問題的再研究〉，《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5期，頁21。

㉕ 梁漱溟：〈我努力的是甚麼——抗戰以來自述〉，載《梁漱溟全集》，第六卷，頁252-53。

㉖ 參見梁漱溟：〈中國民主政團同盟的成立〉，載《梁漱溟全集》，第六卷，頁159。

㉗ 張君勱：〈致毛澤東先生一封公開信〉，載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民主社會黨》(北京：檔案出版社，1988)，頁84-85。

㉘ 參見祝天智：〈孫中山的憲政理論：國民黨的財富抑或包袱〉，《社會科學戰線》，2006年第3期，頁125-28。

祝天智 政治學博士，徐州師範大學副教授。

內戰時期「五・二〇」學潮的起因

● 賀江楓

作為國共內戰時期一次全國性的以「反飢餓」、「反內戰」為口號的學生運動，1947年的「五・二〇」學潮給國民政府造成了巨大的政治、社會危機。學界將學潮起因多歸於戰後嚴峻的通貨膨脹及中共對學潮的引導①。實際上，學潮之爆發是各種政治、社會、經濟因素疊加的結果。各大學的現實境遇千差萬別，各校誘發學潮的因素並不相同，參加學潮的利益訴求也不盡一致，但最終各種誘發因素都隨着「反飢餓」、「反內戰」的響亮口號呼嘯而出，組成了一股巨大的反政府力量。本文分析各種學潮爆發的誘導因素，考察它們對不同學校學潮爆發的影響，從而使得人們對於「五・二〇」學潮的認識豐富化、層次化。

「五・二〇」學潮之爆發是各種政治、社會、經濟因素疊加的結果。各大學的現實境遇千差萬別，各校誘發學潮的因素並不相同，參加學潮的利益訴求也不盡一致，但最終各種誘發因素都隨着「反飢餓」、「反內戰」的口號呼嘯而出，組成了巨大的反政府力量。

一　中共、民盟政治勢力的介入

國共內戰期間，隨着中共大學基層組織的日趨壯大及領導方式的獨到，中共在大學國共較量中具有壓倒性優勢。中國民主同盟 (民盟) 利用國民參政會積極倡導「反戰」，與會場外學生的反戰學潮交相輝映，學潮爆發有着民盟時隱時現的影子。

(一) 中共在學潮爆發中的作用

經多年發展，大學已成為中共革命的重要陣地。以北平為例，從西南回遷的「南系」與在日偽時期發展起來的「北系」兩線組織負責北平學生工作，兩者互不統屬，各自領導，又彼此合作。1947年，北平各校黨員及周邊組織已有相當規模，如北京大學有黨員125人，清華大學46人，燕京大學49人，北平師範學院34人②。當中共決定引導學潮時，其組織力量可想而知。然北大沙灘校區三青團學生亦有143人，何以學潮能夠成為中共革命的利器，而不能成為國民黨反共的手段？三青團學生面對「反飢餓」、「反內戰」的口號，並不敢採取公然反對態度，「只能主張內戰責任在中共，至少要求停戰應向雙方要求。」③

1947年3月1日，中共中央指示吳玉章等：「一切帶全國性的政治鬥爭，應從參加這一鬥爭的群眾本身的生存問題上着想，有計劃的轉移到帶地方性的經濟鬥爭中去，以深入和鞏固群眾鬥爭基礎。」④隨着4月份國民政府對物價管制的失敗，糧食價格暴漲，上海局負責人劉曉4月28日向中共中央發電表示：「抗暴運動以後第二個高潮又將很快到來，五月份可能是這一新高潮的開始。這一高潮要比抗暴有更大的社會基礎，更廣泛也更堅強，配合全國軍事形勢的轉變。」⑤中共地下黨將採取「從生活鬥爭的不斷發展來突破」，「學生以增加公費，救濟清寒同學，保障學業，反對會考，自治會自由選舉，發展到反對借外債，打內戰，增加教育經費，擴充學校設備，提高待遇，救濟同學。」⑥而北平學委分析現實情勢後，認為一方面國民政府教育部朱家驊與陳立夫的「私鬥引起了公憤，增加了不少的間接後備軍」；另一方面中共的組織力量不斷發展，「抗暴後，民青的力量發展了，我們與後方黨領導的一般群眾組織交流了。讀書會、壁報等社團都有很大發展」⑦。

5月15日，清華大學中共黨員利用鐵路管理學院「復大」、北洋大學平部遷津之事，召開學生代表會議，以增加公費生為名，提議自17日起罷課三日，藉事宣傳。據警察局的報告，「當時會場內受共黨份子所操縱，罷課之議遂被通過，同時並通過標語四種：1、要求增加公費；2、提高教授待遇；3、停止內戰；4、責問公費用途。」⑧在得知清華罷課之後，北大中共地下學生隨即於16日召開學生自治會聯席會議，當晚決定回應清華罷課三日。17日北大召開全體代表大會，出席代表164人，議決「從19日起，罷課三日，並舉行遊行宣傳」，於是「北平學潮漸次延及北洋、師院、燕京、朝陽等校，成為本次學潮之序幕」⑨。

民盟等中間黨派多為鬆散的政治組織，並無中共組織的嚴密性及強大的動員能力，然民盟成員多為社會賢達，影響力較大。中間黨派恰在5月18日學潮澎湃之時利用國民參政會發動「和平運動」，兩者同為反戰運動，其間有着若隱若現的聯繫。

(二) 民盟等中間黨派的影響

民盟等中間黨派多為鬆散的政治組織，並無中共組織的嚴密性及強大的動員能力，然民盟成員多為社會賢達，影響力較大。中間黨派恰在5月18日學潮澎湃之時利用國民參政會發動「和平運動」，兩者同為反戰運動，其間有着若隱若現的聯繫。

中央大學起初的罷課，「是由民盟份子發起的這次的運動，使用的手段是鼓勵公費生要求增加菜錢，再鼓勵一般公費生要求增加公費」⑩。北平學潮則由「北平各大院校潛伏共黨份子鼓動風潮，並由民盟教授等為之贊助」⑪。而中間黨派的知名教授多在中大、北大發表演講，批評國民政府的內戰政策，這些都間或影響了學潮的爆發。據當時清華大學講助教聯合會負責人吳徵鎰回憶，各種支援學運的聲明等多是「吳晗、佘心清、馬彥祥、崔月黎（晉察冀城工部學運負責人）在清華西院的吳晗家中以打麻將的形式進行詳細磋商，寫成初稿，然後以民盟名義拿出來，並與其他民盟的華北支部負責人劉清揚、張申府、張東蓀等人和其他民盟主要成員（如潘光旦、費孝通）商量定稿」⑫。學潮澎湃之時，6月2日全國性「罷課」、「罷工」、「罷市」口號的提出，最初係在北大學生代表大會上由「陳冠育（代表大會主席團主席，是民盟盟員，一般稱之為社會賢達）、曾憲邦（除夕社，代表大會主席團副主席）、馮遠程（民青、代表大會副主席）共同提出」⑬。

「五．二〇」學潮以「反飢餓」、「反內戰」為口號。

「六二計劃」一事至少可表明民盟的力量確實存在於學潮之中，然其影響若何，或許還有待更多的資料來求證。

二　苦悶下的吶喊

「五．二〇」學潮中，學生要求提高公費補助，改善現實生活。事實上，學生現實生活並非如宣傳所言「到了飢餓的邊緣」，更多為生活水準的下降。而學生群體在戰後動亂的局勢下，由於中共黨組織的運作及國民黨的腐敗，開始逐步向左傾發展。

「五．二〇」學潮中，學生要求提高公費補助，改善現實生活。事實上，學生現實生活並非如宣傳所言「到了飢餓的邊緣」⑭，更多為生活水準的下降。而學生群體在戰後動亂的局勢下，由於中共黨組織的運作及國民黨的腐敗，開始逐步向左傾發展。當中共組織反政府學潮之時，內心憤懣的青年學生便隨之翩翩起舞。國民政府外交部長王世杰對學潮之原因曾分析道：「現時學潮有擴大之勢，一因經濟的壓迫遍及各校員生，一因內戰之結束無期，人心苦悶。」⑮學潮的爆發可視作學生群體在當時苦悶現狀下的吶喊。

黃金風潮爆發後，惡性通貨膨脹的蔓延使得以固定薪金為生活來源的中間階層受害尤大。大學公費制度曾使學生生活受到一定程度的保障，但此時學生生活水準也受到較大影響，之前較為優越穩定的狀態不復存在，學生對於政府的不滿徒增。然學生生活狀況惡化到何種程度？先前研究多以學潮的宣傳文獻為依據，如：「北大三院由於最近物價暴漲，自本月五日起改食絲糕，白開水一碗，青菜一碟，完全素食。本期開學時三院尚吃米飯，後改饅頭，今則吃絲糕，可謂每況愈下，同學們無不惶恐。」⑯但筆者對這類觀點的客觀性有所保留。當時就讀於北大的羅榮渠對其生活費用多有記載，或可作為參考⑰：

> 我們的伙食漲到了十六萬元了。本來膳團分家以後還有一個絲糕膳團，而我一向是愛吃絲糕的，但是，近來不知是胃弱呢還是有別的甚麼原因，忽然一下吃不慣絲糕了，只得吃米飯膳團，於是，本屆不但不退一文，反而還倒欠四萬元，由學校暫借。……前次麵粉錢領到十五萬元，但偏偏物價

就在最近大漲了一下。買皮鞋借世夫的三萬元還給他，買了一部《法國大革命史》花了二萬七千幾，一件襯衣四萬五千元，一雙襪子八千五百元；《懷疑論集》買得最便宜，只花了四千元；另外，桀國借去兩萬元，於是十五萬元就告解決了。

由此或可看出，通貨膨脹對羅日常生活確實影響較大，但更多是生活水準的下降，而非食不果腹，否則也不可能有購書、添置新衣的預算。

當時的公費制度對學生生活仍有較大助益：「公費生之公費待遇，分食米與副食兩項。食米原定每名每日7斤計算，每月為二市斗一升或麵粉42斤。」⑱事實上，即便學潮期間，北大學生仍有休閒生活，如羅榮渠所記：「下午，同桀國、奇文去美琪看影片《長春樹》，因片子沒有中文字幕，劇情不太了了，加以精神不振，注意力難以集中，英語對白更加聽不清楚，就演技來說，還算不壞，尤其是那一對小演員，很有希望。」⑲同樣，觀看電影也是中大學生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在學潮暗流湧動的1947年4至6月，放映電影仍舊是計劃之事，各種放映費用包括宣傳費、招待費、運費等共計100萬法幣⑳。由於票價不低，學生若看電影須有一定經濟能力，如食不果腹，恐不能有此活動。

部分積極參加學潮的學校，如北平大學工學院、北平師院、上海交大等，實則由於教育部錯誤的院校調整政策，使其師生利益受到直接損害，此類學校不僅學生甚至教師亦在學潮中表現得較為激進，罷課風潮也較難平息。

戰後初期部分學生對國民黨充滿期待，如北大學生鄧世華所言：「生自小學畢業至中學八年淪陷生活，苦悶萬分，夜中偷聽後方消息，日夜期盼祖國勝利，在深夜時暗自流淚不能為國作事，對蔣主席之崇拜無法形容。」面對國民黨戰後的腐敗行為，鄧世華開始對國民黨產生不滿情緒，並向胡適表達困惑：「勝利後我們接收大員所表現的實在太不像話，簡直尚不如日人所統治時代。」㉑以當時北平為例，北大、清華、燕大、北平師院及中法大學五校共8,047名學生中，承認新民主主義但不常參加實際工作和同情進步勢力的青年學生佔去近一半人數㉒。當中共轉向引導群眾以現實鬥爭為主時，伴隨着強大的組織動員，同情中共的學生在現實的苦悶中自然容易響應。

部分學生政治觀念的「左轉」及現實生活的苦悶，使得國民黨與學生形成對立態勢。1947年5月28日燕京大學進行學生民意調查，88%的學生認為應該積極或者課餘參加學潮，69%的學生認為學潮至少表現了人民的要求，63%的學生表示學潮完全為自發之舉㉓。學潮猶如蓄勢待發的火山，不可阻止。學生通過罷課遊行表達對國民政府及現實生活的不滿，實為苦悶下的吶喊，誠如國民黨要員張道藩隨後在中央政治委員會上所作的檢討：「目前一般人民及青年對本黨及政府已感失望，其原因在於我弱點太多，不能事事歸罪於共產黨，有若干黨外人士對本黨之批評或為本黨所要說而不敢說之意見。」㉔

三　難辭其咎的國民黨人

部分積極參加學潮的學校，如北平大學工學院、北平師院、上海交通大學等，實則由於教育部錯誤的院校調整政策，使其師生利益受到直接損害，此類學校不僅學生甚至教師亦在學潮中表現得較為激進，罷課風潮也較難平息。由於國民政府教育部長期由陳立夫、朱家驊負責，朱陳二人在執政期間均大力發

展各自勢力，在各大學內安插親信，使得本身已受懷疑乃至抵制的院系調整，更有了國民黨派系鬥爭的痕迹。而國民黨向大學校園的滲透，本希圖與中共地下黨爭奪青年學生，然國民黨人又多囿於意識形態及其自身運動形式的拙劣，故學生對於國民黨及三青團多心存不滿。正是國民黨的錯誤政策與派系糾葛，使得此時大學內部矛盾逐步激化，直至「五．二○」學潮風雲將起之時，隨着中共恰當的策略，最終都以「反飢餓」、「反內戰」的形式顯現出來。

(一) 派系糾葛與學潮

1947年「五．二○」學潮爆發之前，上海交大及英士大學先後爆發了震動全國的護校學潮，可視為此次學潮之先聲。然學潮起因卻與國民黨自身的派系糾葛密不可分。

若從國民政府各部門負責的事務來看，陳立夫主掌國民黨中組部，學潮處理並不在其職責之內，蔣介石直接要求朱家驊和陳立夫二人負責處理，或說明蔣將英大學潮起因歸為朱陳之爭。

交大學潮起因於教育部廢除輪機、航海二系，然其背後卻是CC系與朱家驊系之間的矛盾。交大校長吳保豐作為國民黨CC系的重要組成人員，1926年經陳果夫、曾養甫介紹加入中國國民黨，歷任中央組織部總幹事等職。自1941年起，任交大教務長的李熙謀更是與朱家驊關係密切。戰後交大逐步形成以吳保豐為首的校政派、以李熙謀為首的少壯派，原老交大教授亦組成元老派，三者彼此爭鬥制衡㉕：

> 學校復員上海初期，李熙謀依靠朱家驊的支持，掌握了教務實權，還直接控制了校內國民黨三青團組織，企圖攆走吳保豐，自任校長。元老派既對朱家驊歧視上海交大不滿，也對李熙謀看不慣。朱家驊為了排除異己，奪取交大的領導權，長期以來剋扣交大的經費，造成學校經濟窘迫，交大實際開支每月需五千萬元以上，而教育部僅撥給一千萬元。教育部核准交大職員為423名，但支付薪水卻只發302名；至於工友薪水，也要短少70名。因此學校每月虧空約七千萬元。交通大學原有航海、輪機兩科，朱家驊為了排擠吳保豐勢力，飭令交大停辦航海、輪機兩科，並決定更改交大校名。消息傳來，交大師生員工極為憤慨，紛紛自動貼出抗議書和呼籲護校。而吳保豐為了要與教育部長朱家驊鬥爭，也想借助學生力量，因而靠近學生。

而中共交大地下組織「一致認為交大赴南京請願是勢在必行，但必須善於掌握鬥爭的策略，利用敵人內部的矛盾，爭取到一定的有利條件就及時停止去南京」㉖。無怪乎《北平日報》對交大學潮評論道：「這場風波，可說是教部自己掀起來的。」㉗

英士大學爆發學潮固然由於遷校之故，然其「側面的原因卻不簡單」㉘，實為朱陳教育界之爭㉙：

> 英大自朱家驊派楊公達為校長以來，乃陷於無政府狀態。楊氏並非辦學之人，熱衷官位，做了一年多的校長，在校內未住上二十天，若干老教授都走了，最近他已向教部請辭，外聞風傳繼任者仍是朱部長幕中一位做官的人物。英大的學生固然大失所望，即中央的要人如陳果夫，因為這學校是紀念他令叔的，平日愛護甚切，亦特別關懷，認為教部對英大太不關注，嘖有煩言，如是乎風潮起矣！

5月11日浙江省主席沈鴻烈向國民政府主席蔣介石、行政院長張群、教育部長朱家驊請示英大學潮作何處理之時，蔣介石直接電示：「特知朱陳兩部長負責處理」㉚。若從國民政府各部門負責的事務來看，陳立夫主掌國民黨中組部，學潮處理並不在其職責之內，蔣直接要求朱陳二人負責處理，或說明蔣將英大學潮起因歸為朱陳之爭。

由此可知，朱陳教育界之爭實成為上述兩校學潮爆發的主因。當「五．二〇」學潮開始蔓延全國之時，國民黨青年部的趙仲容5月18日在與徐永昌等黨政要人討論時局時，認為「起因於陳朱爭校之學潮實質為陳朱兩派互相抵制」㉛。同樣，國民黨中央政治委員會6月4日召開第三次會議討論學潮處理辦法，認為「此次學潮最初發生於英士大學之要求遷校，繼以交通大學之要求增加經費。據聞英士大學之學潮係楊公達所鼓動，楊本人不願住金華，在校不滿。□〔原文缺字〕月交通大學所有經費，教育部種種留難不發，使學校當局無法維持，然同濟大學刻尚未到期，即先發經費，此事如果屬實，則教育當局實負其責任」㉜。傅作義系的《平明日報》更對朱陳二人長期控制教育界指名批評，「政府方面似乎辦黨的組織與國家的教育就是他們兩位最有辦法，三十四年政府改組，組織部長朱家驊調任教育部長，而教育部長陳立夫調任為組織部長，目前教育界的多事已使朱家驊成了新聞人物。」㉝

正是國民黨自身的派系糾葛，使得教育部門的政策很容易給人以派系紛爭的印象，政策的權威性也大打折扣；而CC系此時在教育界受到朱家驊系的打壓，更是直接利用學潮來實現其目的。如果在國民黨一黨獨大時，此種派系紛爭對其政權穩定性或許影響有限，然在國共殊死鬥爭之時，派系紛爭無疑負面影響更大，「某一派打擊某一系，某一系又打擊某一派，玩火燒身。」㉞

正是國民黨自身的派系糾葛，使得教育部門的政策很容易給人以派系紛爭的印象，政策的權威性也大打折扣。在國民黨一黨獨大時，此種派系紛爭對其政權穩定性或許影響有限，然在國共殊死鬥爭之時，派系紛爭無疑負面影響更大。

中共正是利用國民黨的內部矛盾，實現了對上述兩校學潮的領導，如中共對「五．二〇」學潮的總結所言：「運動證明，在學潮前夕，敵人的陣營內部矛盾必越多，我們利用矛盾發動鬥爭，取得勝利的機會也會多。運動的開始，是利用了CC與朱家驊派對學校地盤之爭。」㉟在推動學潮開展的過程中，中共自身組織力量不斷發展，「使我們發動了群眾，組織了力量，擴大了影響，很快的轉入了反飢餓反內戰的偉大行列。」㊱

(二) 教育政策與學潮

部分參加學潮學校如北平師院的「復大」、北洋大學平部遷津等，都起因於教育部錯誤的院校調整政策，使得學校的整體利益受到具體損害。此類學校不僅學生抑或教授同樣積極利用學潮要求得到公平待遇。此外如山東大學、唐山工學院等由於待遇不公，也在「五．二〇」全國性學潮中積極參加運作。總而言之，正是教育部錯誤的不適時的教育政策，使得學潮範圍愈加擴大。

北平師範大學抗戰時遷往甘肅，戰後師生要求復員北平、恢復北平師範大學的建制，後教育部允許學校復員北平，但改稱為北平師範學院。1947年5月，北平師院師生發起「復大」運動，要求恢復學校的名稱和建制。運動得到廣大師生的熱烈回應和學校當局的大力支持，通過學校的批准和師長的支持，經過選舉成立了「復大委員會」，並推選了五名學生代表赴南京向教育部請願。然而政

府各部門卻互相推諉，使得師院「復大」問題複雜化，學生罷課也遲遲不得解決。北平師院教授李長之更在報刊發文批評教育部㊲：

> 北平師院之復大運動，方在進行之中，而觀教育當局之談話，則多少有失態處。如初則謂之有文理學院，不足稱為大學，實則以名論，現在師院何嘗有兩院？可見當局對全國教育狀況的了解尚欠充分。繼則高等教育司長謂此事當決於部長，而朱部長又謂須決於主席，我們見了這個報導，也真不勝感慨。

北洋大學平部本為北平大學工學院。1947年教育部要求該校遷往天津或併入北大工學院，此事引起大學師生的強烈反對。該校學生更罷課請願，表達對遷校政策的不滿。平部校友會5月26日電達國民參政會要求徹查教育部長，指斥：「朱氏尚欲自加解釋，謂係教育行政及制度，均經專家討論，如此專家，教育已臨破產，痛何言哉！」㊳

國民黨黨團不斷向大學之中滲透勢力，企圖加強控制教育界，並對中共的地下活動進行抵制。然其黨團成員不僅在意識形態上固執僵化，且組織活動形式拙劣，其黨團活動反而弄巧成拙，引起大量學生不滿，為學潮爆發添加了潛在因素。

無論是北平師院抑或北洋大學平部的罷課請願，都與教育部政策失當有莫大關係，如《平明日報》的評論㊴：

> 追溯學潮的構成，一部分個別的原因，僅只是不甚重要的誘因，但也是政府製造的不平或者措置的失當，比如抗戰復員各大學均已恢復，歷史悠久成績卓著的師範大學，為甚麼大學二字也予而不予，師大師生如何能心平氣和！又如北平大學工學院，改組為北洋大學之一部分，其中是非已有定論，在現在物價昂貴經費困窘之時，又有甚麼必要折掉北平的設備遷往天津？教部事前是否亦曾計算遷移改建所需的經費，與師生生活所受的損失？

教育部的錯誤政策成為上述兩校學潮爆發的直接誘因，連北平市警察局也認識到此點：「此次學潮發生之前，本市鐵路管理學院因要求復大，北洋平部反對遷津，曾已開始罷課，然僅各為本身關係，初無政治背景參與其間，迄至五月十五日共黨份子利用前聞各校罷課之罷課機會，遂提議自十七日起罷課三日。」㊵正如國民黨的事後檢討所言：「學潮泛濫必須有藉口，而教部調整各校院系之命令，又恰逢其時，而又最能刺激學生。學潮既畢，殊值得檢討此種措施之利弊。」㊶

恰在物價飛漲，教授、學生生活普遍艱難的情況下，教育部對各院校經費待遇的各種不平等，使問題擴大化。5月17日之後，山東大學回應全國大學罷課遊行，國民黨中央秘書處認為山大罷課原因重在：「山東大學教職員以二級待遇相差懸殊，曾電部籲請調整，覆電認為尚欠圓滿，五日罷教。同日學生自治會亦宣言回應，不速解決，恐將波及社會。該校此次罷教，意旨單純，無政治背景。」㊷唐山工學院在5月15日爆發學潮，直接原因也是待遇不公，「政府對於唐山生活指數從未聞實地調查以改情形隔膜，歷次調整待遇均未得適當之標準。而駐在唐山之其他中央機關多有照平津區享受一級待遇。」㊸而該校師生多次呼籲改變待遇政策，「竟未蒙當局之一諾」㊹。無奈之下，該院師生只得罷課請願。

(三) 國民黨黨團活動與學潮

國民黨黨團不斷向大學之中滲透勢力，企圖加強控制教育界，並對中共的地下活動進行抵制。然其黨團成員不僅在意識形態上固執僵化，且組織活動形式拙劣，人員素質難與中共媲美，其黨團活動反而弄巧成拙，引起大量學生不滿，為「五．二〇」學潮爆發添加了潛在因素。

1946年底「沈崇事件」爆發後，在中共的領導下，國統區爆發了大規模反美學潮。為與中共鬥法，1947年3月14日國民黨及三青團一手包辦發動了「反對國際干涉大遊行」，大呼反蘇反共。由於中共地下黨的積極措施，以及國民黨「黨團同志經濟困難，對無黨無派同學缺乏聯絡」，且「更缺乏工作技術之訓練」，除北大百餘人參加外，清華、燕大等校學生並未參加㊺。清華學生因未參加此次遊行，竟遭受懲罪。3月15日，清華校車途經西單商場突遭暴徒百餘人攔擊，對車內師生二十九人橫加侮辱，並強迫司機將該車駛經全市示眾，「每至鬧市，暴徒即登台演說誣指師生為共產黨、漢奸」，而中央社竟對此事稱為「不愛國份子之精神懲罰」㊻。3月16日下午清華學生鄭某又遭二〇八師士兵數人毒打，並口稱「你們清華大學都是共產黨，都是漢奸！」㊼此種行徑自然引起清華學生巨大反感，學生自治會在致市政府的抗議書中直接質問政府政策的合理性，「一月以前，平市警察局曾通令禁止遊行，而此次竟由貴府發動遊行。政府公開毀法莫此為甚！」㊽

兩個月之後，清華學生首先響應遊行號召，揭開北平「反飢餓」、「反內戰」學潮的大幕。朱家驊舊屬向大光就此事向朱氏評論道：「清華校車之校名予以更改，遊園學生無故受辱，徒足以表現其對方行動之幼稚，招致學生對於本黨發生不良反感，實對本黨為反幫忙。」㊾

抗戰勝利後，部分學生對國民黨的觀感日趨惡化，此時學生內心本已極為苦悶，且生活水準受到物價暴漲的影響直線下降，而國民黨黨團份子非但不能採取積極措施未雨綢繆，反卻製造矛盾、煽風點火，頗有為淵驅魚之感。國民黨黨內的反省或更有說服力：「學潮之發生，雖有共黨之策動，然經濟危機嚴重，政治腐敗，一般中立學生，對政府由不擁護而走入對立狀態，實為主要原因。」㊿

學生現實生活的苦悶及中共、民盟的運作使得此時的大學如即將爆發之火山；朱陳派系之爭或直接掀起部分學潮，或使院系調整凸現派系色彩，或制訂不恰當教育政策，都為學生發洩不滿情緒或中共引導革命提供了機會。

四　餘論

「五．二〇」學潮被中共譽為「第二條戰線」的開端，然其爆發確是多層合力的結果。學生現實生活的苦悶及中共、民盟的運作使得此時的大學如即將爆發之火山；朱陳派系之爭或直接掀起部分學潮，或使院系調整凸現派系色彩，或制訂不恰當教育政策，都為學生發洩不滿情緒或中共引導革命提供了機會，革命與現實的共舞最終促成了此次中共革命史上意義非凡的學運。而國民黨在學潮中喪失的不僅是社會秩序的安定，更是青年群體的人心。

北平基層警察認為(51)：

> 烽火通地，物價飛漲，人們皆咸受戰爭威脅和生活壓迫，青年學生是好動好奇，喜翻花樣，不明實際，精神敏感，易受刺激，因之青年學生行動不

免急躁，每一舉措輒易掀起群力，成為社會領導，況奸黨職業學生另有用心，時在乘機，惟恐社會不亂，各學校之動態醞釀於學生之心理作勢者，實為必然之理。

然歷史弄人之處或在於，國民黨高層因國共鬥爭的白熱化，僅看到中共的「煽動」，對學生的苦悶現實及國民黨自身的錯誤置若罔聞，直接影響其學潮對策。蔣介石認為：「奸黨為遂行其推翻政府奪取政權之意圖，……在後方各大都市則鼓勵風潮，擾亂社會，更無所不用其極。」㊷任何反政府聲音都有可能被蔣介石推斷為中共的煽動，「下流之下，天下之惡皆歸焉。」㊸正因對學潮起因缺乏客觀認識，國民黨在此次學潮中疲於應付，被動之至。隨後制訂的《維持社會秩序臨時辦法》對學潮取嚴厲制裁態度，然學生在壓制之下更是逐步走向反政府的道路，國民黨人僅能空感學潮「消弭乏術，負疚殊深」㊹。

註釋

① 代表性著作如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台北：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4）將學潮起因歸為中共的「煽動」；金沖及：《轉折年代：中國的1947年》（北京：三聯書店，2002）認為學潮爆發在於學生生活的惡化及中共的領導。其他研究多沿用上述分析。胡素珊（Suzanne Pepper）著，王海良等譯：《中國的內戰：1945-1949年的政治鬥爭》（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7）曾提及學潮可能與國民黨派系之爭有關，但未展開論證；施惠群：《中國學生運動史：1945-1949》（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認為上海交通大學學潮與朱家驊、陳立夫派系之爭密不可分，但缺乏深入分析。

② 〈北平學委半年工作報告〉，載共青團中央青運史工作指導委員會、中國青少年研究中心、中央檔案館利用部編：《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1947.1-1948.2）》（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8），頁473-500。

③ 〈關於北平反內戰反飢餓運動的補充材料〉，載《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1947.1-1948.2）》，頁179-93。

④⑥ 中央統戰部、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解放戰爭時期統一戰線文件選編》（北京：檔案出版社，1988），頁150。

⑤ 共青團中央青年運動研究室等編：《中共中央青年運動檔案選編》（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88），頁656。

⑦㊱ 北京市檔案館編：《解放戰爭時期北平學生運動》（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1），頁158。

⑧⑨⑪㊵ 〈北平市警察局向國民政府內務部報告北平學潮經過及處理概況書〉，北京市檔案館檔案，卷宗號：J181，案卷號：017-01151。

⑩ 〈從學生運動見教育危機〉，《中央日報》，1947年5月21日，第2版。

⑫ 吳徵鎰：〈先生學生是一家——記北平高校教職工的戰鬥〉，載中共南京市委黨史工作辦公室編：《青春壯歌：全國五二〇運動親歷者回憶錄》（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7），頁307。

⑬ 〈羅邁向周恩來報送北平學生運動概況報告〉，載《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1947.1-1948.2）》，頁431-64。

⑭ 華北學生運動小史編纂委員會：《華北學生運動小史》，第一冊（出版地不詳，1948），頁115。

⑮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王世杰日記》，第八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1947年5月16日，頁67-68。

⑯ 如李記松：〈略述北平學生反飢餓反內戰運動〉，《南京大學學報》，1996年第3期，頁99-105。

⑰ 羅榮渠：《北大歲月》（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1947年5月10日日記，頁117。
⑱ 安驥：〈公費制度之創立及其沿革〉，《教育通訊》（復刊），1947年第3期，頁10。
⑲ 羅榮渠：《北大歲月》，1947年5月22日日記，頁126。
⑳ 〈關於文體活動放映電影活動經費問題的來往函件〉，第二歷史檔案館檔案，卷宗號：六四八，案卷號：2532。
㉑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組編：《胡適來往書信選》，下冊（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199-201。
㉒ 〈關於天津學運當前形勢任務及工作方針〉，載《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1947.1-1948.2）》，頁630-48。
㉓ 〈燕大學潮民意調查結果〉，《平明日報》，1947年6月4日，第4版。燕大全校750人參與調查，610份問卷有效。
㉔ 〈國民黨中央政治委員會及中常會歷次臨時會議紀事〉，第二歷史檔案館檔案，卷宗號：一（2），案卷號：138。
㉕ 共青團上海市委編著：《上海學生運動史，1945-1949》（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頁81-82。
㉖ 浦作：〈我所知道的上海五二〇運動前後的情況〉，載《青春壯歌》，頁26。
㉗㉘㉙ 〈京滬學潮寫真〉，《北平日報》，1947年5月19日，第1版。
㉚ 〈關於1947年五．二〇前後各地學生運動情形〉，第二歷史檔案館檔案，卷宗號：二（2），案卷號：2304。
㉛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徐永昌日記》，第八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頁415。
㉜ 〈吳練才抄送國民黨中政會委員為五二〇運動提出對付辦法函〉，載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彙編》，第五輯第三編，政治第四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9），頁304。開會日期根據《王世杰日記》斷定當在6月4日，參見《王世杰日記》，第八冊，1947年6月4日，頁82。
㉝ 〈朱家驊〉，《平明日報》，1947年5月19日，第2版。
㉞㉟ 〈反內戰反飢餓學生運動初步總結〉，載《中國青年運動歷史資料（1947.1-1948.2）》，頁546。
㊲ 李長之：《李長之文集》，卷一（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6），頁412-14。
㊳ 〈夠傷腦筋的一紙電文，請參政會徹查朱家驊〉，《平明日報》，1947年5月27日，第4版。
㊴ 〈風波過了，留下的問題仍須解決〉，《平明日報》社評，1947年5月26日，第1版。
㊶㊿ 〈國民黨政府鎮壓四川學運函電〉，載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南京市委黨史辦公室編：《五二〇運動資料》，第一輯（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310。
㊷ 〈國民黨政府鎮壓山東大學學運電文〉，載《五二〇運動資料》，第一輯，頁249。
㊸㊹ 〈唐山工學院請求調整待遇〉，第二歷史檔案館檔案，卷宗號：二，案卷號：5356。
㊺ 〈陳長青抄送三青團策動反共反蘇遊行失敗請包函〉，載《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彙編》，第五輯第三編，政治第四冊，頁190-91。
㊻㊼㊽ 〈國立清華大學學生自治會致市政府抗議書〉，載清華大學校史研究室：《清華大學史料選編》，第四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4），頁576-77。
㊾ 〈向大光關於黨政軍警對付學運方式的幾點建議致朱家驊〉，載《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彙編》，第五輯第三編，政治第四冊，頁161。
51 〈北平市警察局公文保密簡要辦法、兩年來學潮處理辦法及義警組訓檔〉，北京市檔案館檔案，卷宗號：J183，案卷號：002-00160。
52 秦孝儀編纂：《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卷六，下冊（台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1978），頁457。
53 〈學潮評議〉，《革新》，第2卷第14期，1947年5月，頁7。
54 〈國民黨政府鎮壓上海學運函件〉，載《五二〇運動資料》，第一輯，頁154。

賀江楓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博士研究生

政治與法律

深圳與香港政府公共預算制度

● 韓　君

中國已經跨進了「稅收國家」的歷史門檻。特別是近幾年來全國財政收入快速增長，政府「如何花錢」日益受到社會各界的關注。如果説稅收關注的是「如何收錢」，那麼預算關心的是「如何花錢」。

1999年，中國大陸啟動了一場意義深遠的預算改革，包括部門預算改革、國庫集中收付體制改革、政府採購改革等，目標在於建立起現代意義上的公共預算制度。1978年之前，中國是一個「自產國家」，國家的財政收入主要來自國有企業和集體企業上繳的利潤。1978年以後，中國從「自產國家」向「稅收國家」轉型。經過1984和1986年的兩次「利改稅」改革，到1980年代末，現代稅收體制的雛形得以建立起來。這一時期財政改革的重點是如何收錢，還來不及考慮如何把錢管好用好。

到2007年，中國的稅收收入佔到財政收入的95%左右，稅收成為財政收入最主要的來源，這標誌着中國已經跨進了「稅收國家」的歷史門檻。隨着「稅收國家」的興起，納稅人的意識逐漸樹立，人們開始關注政府提供的公共產品和社會福利的狀況。特別是近幾年來全國財政收入快速增長，政府「如何花錢」日益受到社會各界的關注。如果説稅收關注的是「如何收錢」，那麼預算關心的是「如何花錢」。

在國家各項制度中，公開、完整、透明、有約束力的公共預算體系，其重要性尤為突出。預算界定了政府活動的範圍及其與社會的邊界，進而劃定了公域與私域的界限；預算決定着政府活動的方式，以精確的數據告訴納稅人，政府打算做甚麼、正在做甚麼以及做了甚麼；政府所有政策的執行都需要財政經費的支持，所有活動也都最終反映到財務報表上，只要看其資金的支出和使用情況，便可分析政府活動的性質和績效。預算上涉國計，下及民生，關乎最廣泛的公共利益，故曰「政府施政，雖悠悠萬事，惟預算為大」①。

對公共預算的研究，除財政學外，國內的行政學、政治學、社會學也取得豐富的成果。其中代表性學者有馬駿、王紹光和周飛舟。馬駿認為，1978年的經濟改革使得中國從一個「自產國家」逐漸轉變成一個「稅收

* 本文是北京大學社會學系張靜教授主持的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發展研究項目「地方政府的公共預算：決策與行為研究（2007-2009）」（2007年基研字第0004號）的研究成果之一。感謝深圳市君亮資產管理公司CEO吳君亮先生及其助手李德濤先生對本項研究在田野調查和資料收集方面的幫助。文責由筆者承擔。

國家」。他強調「預算民主」的重要性，認為推進預算民主能在一定程度上約束政府在收入汲取過程中的掠奪性行為，減少政府支出中的浪費與腐敗，有助於改進政府的預算管理，促進各項制度的理性化②。

王紹光提出「預算國家」的概念。他認為，未來中國改革的一條基本思路就是要完成從「稅收國家」向「預算國家」的轉變。要完成這一轉變關鍵要達到兩點：第一是「財政統一」，即政府的收支最後統一到一本賬裏，而不是有兩本賬、三本賬；第二是「預算監督」，即代議機構能監督政府的財政收支，確保預算是依財政年度制訂的、公開透明的、清楚的、事先批准的、事後有約束力的。王紹光指出，預算改革的目的是要把一個「看不見的政府」變為一個「透明的政府」③。

周飛舟把農村基層財政放在地方政府的行為和國家—農民關係的框架下來進行分析④。稅費改革之後的縣鄉政府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巨大衝擊，鄉鎮政權只能通過借債、拖欠、跑項目或是拿鄉鎮政府的固定資產做文章來應對財政困境，維持自身的運轉。周飛舟對中國東部地區和中西部地區作了區分，強調了東部地區「土地開發」(即「經營城市」) 的作用，認為在土地徵用和開發過程中，地方政府主要通過財政和金融手段積聚資金，「圈地」成為「圈錢」的手段，並成為鄉鎮政府的「第二財政」⑤。

我們發現，上述研究要麼訴諸於宏觀理論與歷史層面的探討，要麼偏重於基層政權的財政問題，聚焦市級政府的研究和基於操作層面的分析較為缺乏。本文主要關注市級地方政府公共預算的現狀，採用文本分析與比較研究的方法，是對已有研究的一種補充。2008年9月到2009年5月，筆者以深圳為個案，在政府和人大進行了多次深度訪談，並收集到以下兩份預算文本材料：《深圳市本級2008年部門預算》⑥和《香港2008-09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⑦。在分析這些資料的基礎上，本文試圖回答以下問題：深圳部門預算和香港預算案主要提供了哪些信息？在預算自主性和問責模式的維度上，深圳與香港兩地的公共預算有何差異？背後的原因是甚麼？

一　深港兩市的公共預算

(一) 深圳市2008年部門預算

對公共預算的研究，除財政學外，國內的行政學、政治學、社會學也取得豐富的成果。不過，這些研究要麼訴諸於宏觀理論與歷史層面的探討，要麼偏重於基層政權的財政，聚焦市級政府和基於操作層面的分析較為缺乏。

《深圳市本級2008年部門預算》分為三個部分：

1、人員編制：深圳市該年度市級部門預算包括103個部門，各部門人員按行政編制、行政事務編制、事業編制和僱員編制分為四類 。

2、基本支出：包括人員支出、公用支出、對個人和家庭的補助支出。其中：⑴ 人員支出：支付給在職職工的各類勞動報酬，以及為上述人員繳納的各項社會保險等；⑵ 公用支出：按〈深圳市本級2008年行政事業單位公用費用定額標準〉，市級部門被分為三大類：行政政法類、行政事務類和事務類，又細分為十二種類型。

3、項目支出⑧：包括 ⑴ 履行職能類項目支出：2008年度深圳市市級103個部門都編列有項目開支預算，項目總數共有750個；⑵ 一次性項目支出：2008年深圳市市級部門預算中，共有67個部門編制了一次性支出預算；⑶ 預算準備金；⑷ 事業單位經營支出。

深圳市本級2008年財政一般預算支出結構，可參見圖1。

圖1　深圳市本級2008年財政一般預算支出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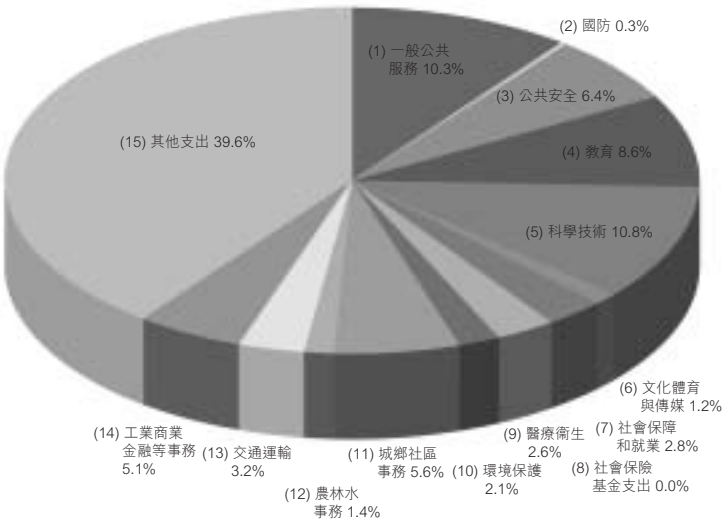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根據《深圳市本級2008年部門預算》繪製。

所謂「預算自主性」是指地方政府在制訂和執行預算的過程中，在法定支出範圍之外，按照個人、集體或部門的利益訴求非公共性地安排和使用財政資金的自由度和空間。

(二) 香港2008-2009年度財政預算案

香港2008至2009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包括兩個部分：卷一和卷二。卷一分為甲部和乙部，甲部載列簡介及各項摘要，並連同乙部，提供所有總目開支的分析，包括管制人員報告、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及承擔額。乙部亦收錄政府一般收入賬目的分析。甲部及乙部卷末載有政策範圍索引及開支總目索引。卷二是基金賬目，包括八個為特定目的而成立的基金的預計收支資料，基金的法律背景、目的和詳情。

在香港，政府一般收入賬目是政府的主要賬目及提供資源的主要機制，政府按需要把資源轉撥其他基金或將其他基金的資源撥回政府一般收入賬目中。基金賬目包括基本工程儲備基金、資本投資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和貸款基金等。圖2是香港2008至2009年度預算支出分類直觀圖。

圖2　香港2008-2009年度預算經常公共開支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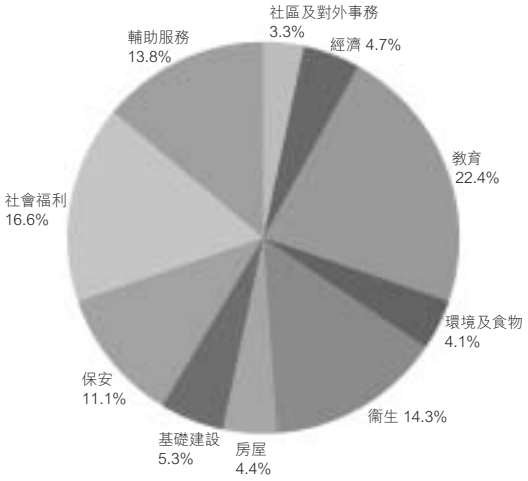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根據《香港2008-09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附錄B，頁8繪製，www.budget.gov.hk/2008/chi/pdf/c-appen-b.pdf。

二　預算自主性

所謂「預算自主性」(Budget Autonomy) 是指地方政府在制訂和執行預算的過程中，在法定支出範圍之外，按照個人、集體或部門的利益訴求非公共性地安排和使用財政資金的自由度和空間。本文將從預算自主性的表現、來源、維持三個方面對深圳和香港兩地的預算文本加以考察。

表1　深圳和香港2008年預算支出項目比重對比表

深圳支出項目	項目比重	香港公共開支	項目比重	比重差
一般公共服務	10.30%	基礎建設	5.30%	5.00%
公共安全	6.40%	保安	11.10%	-4.70%
教育	8.60%	教育	22.40%	-13.80%
社會保障和就業	2.80%	社會福利＋房屋	21%	-18.20%
醫療衛生	2.60%	衛生	14.30%	-11.70%
環境保護	2.10%	環境及食物	4.10%	-2.00%
城鄉社區事務	5.60%	社區及對外事務	3.30%	2.30%
工業商業金融等事務	5.10%	經濟	4.70%	0.40%
其他支出	39.60%	輔助服務	13.80%	25.80%

資料來源：根據圖1和圖2中的數據繪製。

(一) 預算自主性的表現：支出結構

筆者根據兩地預算文本提供的數據，將深圳預算和香港預算中相同或相類似的支出項目進行了對比。根據表1，我們有三點發現：

第一，深圳的「其他支出」一項(香港稱「輔助服務」) 所佔比例很高，佔39.6%，而香港僅為13.8%，相差25.8%。深圳預算如能降低「其他支出」的比重，將這部分資金投入到住房、教育、衛生上，將會很大程度上改善目前民生領域投入不足的問題，也會使深圳預算支出更加細化與透明。

第二，深圳在社會保障 (包括住房) 上投入資金佔預算總額的2.8%，而香港則是21%；深圳在教育上投入總預算中的8.6%經費，而香港的投入為22.4%；深圳在醫療衛生上預算投入2.6%的錢，而香港是14.3%。在社保 (包括住房) 、教育、衛生三個方面，香港支出比重比深圳分別高出18.2%、13.8%、11.7%。與香港相比，深圳預算在這三項公共產品上的投入比重不足⑨。

第三，深圳在一般公共服務⑩、城鄉社區事務、經濟金融方面的預算支出要比香港分別高出5%、2.3%、0.4%。基礎建設、城鄉社區事務和經濟金融方面比重高，說明深圳「建設型」財政的色彩較重，而「公共型」(或曰「民生型」) 財政的色彩較薄弱。這種差異或許同兩市所處的社會經濟發展階段不同有關。在市場經濟起步時，政府充當「廠商」，成為經濟增長的發動機有一定積極意義。但是到政府建設性支出的使用效率沒有市場自主配置建設性資金的效率高的時候，就需要適時地壓縮政府的建設性項目支出，以便盡可能發揮市場在資源配置中的積極作用，完成「建設型」財政向「公共型」財政的轉型。顯然，深圳市尚未完成這一轉型。

香港政府財政預算中的建設性支出比例較小，最主要的原因是香港政府貫徹「小政府、大市場」的原則，政府充當「守夜人」角色，主要負責提供各種公共服務，對經濟的直接干預較少。深圳在建設性支出方面投入比重較大，說明以經濟建設為中心，保證GDP的持續增長，維持社會穩定 (城鄉社區事務) 是頭等大事。建設性支出的性質和「其他支出」的高比重也使得政府部門可以在較大空間內自主安排資金的使用，這是預算自主性的表現。

基礎建設、城鄉社區事務和經濟金融方面的預算支出比重高，說明深圳「建設型」財政的色彩較重，而「公共型」(或曰「民生型」) 財政的色彩較薄弱。這種差異或許同深圳與香港所處的社會經濟發展階段不同有關。

(二) 預算自主性的來源：項目支出

深圳市預算支出分成兩大塊：基本支出和項目支出。基本支出是固定和不變的。2008年，深圳市基本支出總預算為869,648萬元，項目支出總預算為822,239萬元。我們發現，項目支出與基本支出幾乎達到1：1的水平。基本支出比較透明和固定，但項目支出金額巨大且分類模糊，而項目支出正是預算自主性的土壤與來源。這種模糊機制也是預算自主性的重要維持機制。

(三) 預算自主性的維持：合併同類項

以深圳市衛生局為例，專項業務經費的類別有十三項，但主要支出集中在以下三項：藥品與衛生材料、設備購置與修繕、衛生監督與疾病預防控制（見表2）。藥品與衛生材料一項的開支所佔比重達到72.9%，其他類別繁多但所佔比重較小。維持預算自主性的方式是合併專項經費支出中的一項或兩項，使其所佔比重較大，致使預算支出分類不細化，以產生可供自由支配的空間。在深圳市103個預算部門中，我們發現，大都存在這樣的情況，這是其預算自主性得以維持的重要手段之一。

維持預算自主性的方式是合併專項經費支出中的一項或兩項，使其所佔比重較大，致使預算支出分類不細化，以產生可供自由支配的空間。深圳市103個預算部門中，大都存在這樣的情況。

(四) 細化程度的比較

1、頁數比較：從深圳和香港兩市預算文本的頁數比較（見表3）可以看出，在預算細化程度方面，深圳市的部門預算有很大的提升空間。

2、指標體系：以衛生部門為例，我們選取兩市部門眾多職能中的一項：「疾病預防控制」職能進行比較分析。深圳部門預算中有三項內容：2007年預算金額、2008年預算金額、2008年比上年增幅。香港衛生署預算案在「預防疾病」的綱領（相當於「職能」）下，列有六項內容：財政撥款金額、宗旨、簡介、目標、指標、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表2　深圳市衛生局2008年專項業務經費支出分布表

專項業務經費支出（按支出類別）	支出預算（元）	佔總支出的百分比
1. 衛生行業管理經費	1,116	0.6%
2. 衛生監督與疾病預防控制	7,720	3.9%
3. 婦幼保健專項經費	810	0.4%
4. 健康教育專項經費	660	0.3%
5. 社區健康中心維持經費	1,200	0.6%
6. 衛生科教與學科建設	3,500	1.8%
7. 醫療事故鑒定經費	200	0.1%
8. 衛生信息化	450	0.2%
9. 無償獻血與血液檢測	2,099	1.1%
10. 藥品與衛生材料	143,104	72.9%
11. 設備購置與修繕	33,248	16.9%
12. 預算準備金	1,200	0.6%
13. 其他	1,120	0.6%
總計	196,427	100%

資料來源：參見《市衛生局2008年部門預算》，www.szhealth.gov.cn/wsj/main?fid=open&fun=show_news&nid=6308。

表3　深圳與香港三部門預算頁數比較

深圳部門	預算頁數	香港部門	預算頁數
深圳市衛生局	2	香港衛生署	16
深圳市教育局	2	香港教育局	18
深圳市審計局	2	香港審計署	6

資料來源：根據深圳市2008年和香港2008-2009年度有關部門的預算文本統計。

從香港衛生署的預算中，我們首先看到部門負責人的報告說明(即管制人員報告)。部門負責人報告的主要內容有：(1) 交代主要工作職責(綱領1至綱領8)；(2) 每項綱領近三年來的預算分別是多少；(3) 綱領的宗旨是甚麼，具體工作包括哪些；(4) 針對這些工作，進一步提出了具體目標和指標；(5) 提出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說明需要繼續做好哪些工作。表4給出了香港衛生署第2項綱領「預防疾病」的量化指標體系。

我們發現，深圳部門預算與香港預算案的最大區別在於：深圳的各部

表4　香港衛生署「預防疾病」綱領的量化指標體系

綱領	簡介	目標	指標
(2)：預防疾病	• 提供檢驗遺傳因子和輔導服務； • 減少孕婦、嬰兒和兒童患上或死於可預防疾病的情況； • 為中小學生提供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健康護理服務； • 改善小學生的口腔健康； • 持續監察和控制傳染性疾病； • 提供化驗服務以診斷和監察各類傳染病，以及其他檢查服務； • 治理性病患者，並控制性病蔓延； • 提供長者綜合健康護理服務；以及 • 提供婦女健康服務。	• 致力使新生嬰兒到母嬰健康院就診的人數達到高比率(%)多於90 • 致力使嬰兒死亡人數和產婦死亡人數處於低比率 嬰兒死亡率：每1,000宗活產少於6 產婦死亡率：每100,000宗活產少於6 • 學童牙科保健計劃參加比率(%)多於90 • 接到傳染病爆發的報告後24小時內展開調查(%) 100 • 接受免疫注射學生比率(%)多於95	• 到母嬰健康院就診人次 兒童健康服務 600,000 產婦健康服務 168,000 家庭計劃服務 160,000 子宮頸普查服務 100,000 • 到家庭計劃指導會開設的家庭計劃指導所就診人次 138,000 • 參加學生健康服務學生人數 小學生 370,000 中學生 378,000 • 參加學童牙科保健計劃小學生人數 387,000 • 感染控制培訓活動數目 80 • 參加感染控制培訓活動人次 6,660 • 給予學生的防疫注射劑數 315,000 • 到社會衛生科診所就診人次 128,000 • 長者健康中心登記人數 38,000 • 到長者健康中心接受健康評估及就診人次 190,000 • 參加由長者健康中心及長者健康外展隊伍舉辦的健康教育活動人次 450,000 • 婦女健康服務登記人數 20,000 • 接受婦女健康服務人次 37,000 • 與公共健康有關的化驗次數 2,340,000

資料來源：根據《香港2008-09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總目開支分析」，「總目37—衛生署」整理，參見www.budget.gov.hk/2008/chi/pdf/chead037.pdf。

門預算篇幅過短，項目細化程度較低，支出經費分布集中，缺乏相應的工作簡介、目標和指標；香港的預算不僅是一份涵蓋三年的變化情況的財務報表，也是一部政府團隊依循遵守的行動綱領和考核標準。香港預算案的每一項綱領有明確的管制人員，每項工作需要多少人員都很明細，是一個完整的指標體系。

三　問責模式

預算自主性與問責制度之間密不可分。一般而言，問責制度愈嚴格，預算自主性愈小。問責模式是指問責者和被問責者之間的互動模式，即問責者使用何種資源、手段、程序向被問責者提出質疑、敦促、警告、建議等。在預算問責制中，一般認為被問責者是政府預算部門，問責者可以是立法部門、行政部門、新聞媒體和普通納稅人。根據問責者主體的不同，可以分成三種主要的問責模式：立法模式、行政模式和外壓模式(見表5)。

立法模式由立法部門主導，伴有專業機構輔助，預算由行政部門提出，最終由立法部門修改、審議並通過。預算一旦通過即為法律，具有相當程度的剛性，不得隨意調整；一旦發現有未經立法部門通過的預算調整，預算執行機構將面臨嚴厲的懲罰措施。立法部門對預算資金使用的真實性、合法性和效益性進行評估，對政府預算行為進行有效的約束。香港公共預算問責模式屬於此種模式。

行政問責模式由行政部門主導，預算由各部門制訂並匯總到一起，立法部門在預算的制訂、執行、調整、審議中的作用有限。這種模式實質上是一種上級權力系統對下級權力系統的監督和管理，具有內部問責的色彩。這種模式下，預算工作易受政府意志甚或官員個人意志的干擾，且公開程度較低。近些年隨着「審計風暴」的加強，行政問責有一定程度的強化。深圳的公共預算問責模式屬於此種模式。

立法問責模式在處理突發事件和應對非預期事件的能力弱於行政問責模式，由於程序繁多時間較長，會導致預算制訂與執行的速度不及行政模式；而行政模式效果雖立竿見影，但是未能從根本上形成強有力的約束。

筆者認為這兩種模式各有優劣。立法模式在處理突發事件和應對非預期事件的能力弱於行政模式，由於程序繁多時間較長，會導致預算制訂與執行的速度不及行政模式；而行政模式效果雖立竿見影，但是未能從根本上形成強有力的約束。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第三種問責模式——外壓模式的出現。2008年5月1日，國務院《政府信息公開條例》⑪出台，就政府信息「公開的範圍」、「公開的方式和程序」，以及「監督和保障」等內容做出了規定和說明，總計三十八條。這是中國目前出台的第一部有關保護公眾知情權的法規。它確立了「公開為原則，不公開為例外」的精神，以保障公民依法獲取政府信息，

表5　三種問責模式的比較

	立法模式	行政模式	外壓模式
問責主體	立法機關	行政部門	公眾／納稅人
負責機制	對立法會負責	對行政上級負責	對公眾／納稅人負責
公開形式	會議公開	內部公開／領導審批	社會公開／網絡公開
自主性	較小	較大	適度
績效形式	衡工量值	產出績效	全面績效
公民參與	代議制公民參與	排斥公民參與	廣泛的公民參與
評價標準	合法性	合規性	合理性

實現公眾對政府工作的知情權、參與權和監督權。該條例規定，行政機關應當主動公開政府的信息，同時，「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還可以根據自身生產、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向國務院部門、地方各級人民政府及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部門申請獲取相關政府信息」(第十三條)。依據該條例的第十條：「縣級以上各級人民政府及其部門應當依照本條例第九條的規定，在各自職責範圍內確定主動公開的政府信息的具體內容，並重點公開下列政府信息」，其中的第四點明確列出「財政預算、決算報告」屬於重點公開的政府信息。這一條例的頒布使得外壓模式日益成為有別於傳統兩種問責模式之外的第三種模式。中央政府自上而下動員各級地方政府「信息公開」，為外壓模式的成長創造了重要的條件，為預算的公開化、透明化奠定了基礎。

四　績效觀念

在預算過程中，如果地方政府更注重投入的總量而非預算投入和產出之間的比較，更看重產出的絕對數量而非單位投入所產生的績效，更側重於縱向的前後比較而非橫向比較不同項目的花費和產出，更重視過程是否按照規定施行而非評估效果是否最好或者能否更好，那麼我們就可以認為該政府預算遵行的是「產出績效觀」。與產出績效觀重視縱向比較相比，「衡工量值」(value-for-money) 更追求橫向比較。衡工量值是香港政府預算編制的核心理念⑫，可使公眾對政府工作績效有一個更加直觀的評估尺度，使其預算重點集中在是否合理有效地使用公共資源上，因此產生廣泛而直接的監督⑬。表6是產出績效與衡工量值的比較。

五　結論

本文從預算自主性和問責模式兩個方面比較了深圳和香港兩地公共預算的差異。筆者認為，深港兩地預算差異的原因在於預算績效觀念的不同，深圳為「產出績效」，而香港遵循「衡工量值」，不同的績效觀對預算編制的影響是根本性的，體現在預算文本的指標體系的設置上。深圳預算自主性較大，而香港較小；深圳採取行政主導的問責模式，而香港則是立法主導的問責模式。

從「稅收國家」向「預算國家」轉型的過程中，衡量一個政府是否真正代表全體人民的利益，在很大程度上要看政府是否把預算工作做好，是否花好了納稅人的錢，特別要看預算的最終結果是否促進了廣泛的公共利益。公共預算，不僅是一張當家理財且遠近兼顧的財務計劃(自主性)、一份體

「衡工量值」是香港政府預算編制的核心理念，可使公眾對政府工作績效有一個更加直觀的評估尺度，使其預算重點集中在是否合理有效地使用公共資源上，因此產生廣泛而直接的監督。

表6　「產出績效」與「衡工量值」的比較

	產出績效	衡工量值
決定因素	投入的總量	投入／產出的比例
衡量標準	產出的總量	單位投入的貢獻量
比較形式	縱向比較	縱向比較和橫向比較
審核目標	過程是否合規	結果是否效率最好
總結	是否達成	效果如何

現社會公正合理的法律文件(剛性)，更是一部政府團隊依循遵守的運營指南(前瞻性)、一種政府與公民之間溝通交流和相互監督的工具(問責性)。雖然目前還面臨着諸多不成熟的因素，但是長遠來看，中國大陸的公共預算制度將在自主性與問責制方面向財政民主化的方向邁進。預算改革會影響到國家政治、經濟和社會生活的方方面面，是中國體制改革的一個務實的突破口。我們無需空談民主、自由、公民權這些抽象的概念，這些美好的價值理念都會實實在在地體現在預算改革裏面。

預算改革會影響到國家政治、經濟和社會生活的方方面面，是中國體制改革的一個務實的突破口。我們無需空談民主、自由、公民權這些抽象的概念，這些美好的價值理念都會實實在在地體現在預算改革裏面。

註釋

① 王雍君、張擁軍：〈前言〉，載《政府施政與預算改革》(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2006)，頁4。

② 馬駿：《中國公共預算改革——理性化與民主化》(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5)，頁55、82。

③ 王紹光：〈從稅收國家到預算國家〉，《讀書》，2007年第10期，頁3-13。

④ 周飛舟：〈從汲取型政權到「懸浮型」政權——稅費改革對國家與農民關係之影響〉，《社會學研究》，2006年第3期，頁1-38。

⑤ 周飛舟：〈生財有道：土地開發和轉讓中的政府和農民〉，《社會學研究》，2007年第1期，頁49-82。

⑥ 參見〈深圳公民的「公共預算之旅」〉，《南方周末》，2008年11月5日；〈2009：繼續公共預算之旅〉，《南方周末》，2009年1月14日。以下關於深圳市2008年部門預算的內容和數據，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此註。

⑦ 該文本可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網站上全文下載，www.budget.gov.hk/2008/chi/estimates.html。以下關於香港2008至2009年度財政預算案的內容和數據，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此註。

⑧ 按《深圳市本級部門預算準則(試行)》第十條的規定，「項目支出預算是行政事業單位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務或事業發展目標，在基本支出預算之外編制的年度項目支出計劃。」參見公共預算與政府治理網，www.pbgchina.cn/newsinfo.asp?newsid=7722。

⑨ 網絡流行語：「房改是把你腰包掏空，教改是把你二老逼瘋，醫改是要提前給你送終。」近年來，住房、教育、醫療問題日益引起全社會的關注，被老百姓稱為「新三座大山」。筆者認為政府公共預算在相應公共產品上的投入不足，是近年出現「新三座大山」的直接根源。

⑩ 人們對「一般公共服務」有不同的理解，有人認為它就是行政管理費用，俗稱「人頭費」，這裏筆者將其等同於香港的「基礎建設」。

⑪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信息公開條例》，www.gov.cn/zwgk/2007-04/24/content_592937.htm。

⑫ 國內也翻譯成「行政效率」或「績效」，筆者認為「衡工量值」翻譯更好。績效或效率是事後才能評估的，「衡工量值」則是一個預算概念，含有購買的涵義，在政府部門花錢之前和之後，都能讓公眾直觀地感受到投入和結果之間的關係。

⑬ 舉例來說，假如勞動人事部門要提高勞動就業率，措施之一是培訓下崗職工，培訓費一百萬。「產出績效觀」關心的是是否有投入這一百萬，這一百萬有沒有用於這個項目(有無及時撥款和是否進入個人腰包)，與去年相比是增長還是減少，至於培訓的效果、能否提高勞動就業率等就不關心了；按「衡工量值」的要求，首先必須有目標，即有多少「工」要做，比如要解決兩千人的就業問題。從這個結果出發，確定需要接受培訓的總人數是一萬人，然後再定需要多少培訓費。所以，報預算的時候先報目標／結果，這樣監督和考核也就容易，年終檢查的時候看預算目標是否達到就可以了。如果最後只解決了一千人的就業問題，這個培訓可能第二年就不能繼續辦了，人大可以要求政府削減或調整這一部分開支。

韓　君　北京大學社會學系2007級碩士研究生

經濟、社會與傳媒

道路研究與「路學」

● 周永明

道路無處不在，是人類與其所在環境互動最直接的產物之一。道路一經形成，就成為人類生活景觀的重要部分，對社會和生態形成多方面的影響。概而言之，道路有助於人員和貨物的流動，促進經濟和貿易的發展，為人們享受公共服務及其他社會資源提供通道。在西方發達國家，道路作為基礎設施的一部分，被視為現代生活的一個必備構成而為人們理所當然地加以使用。在許多發展中國家則不然，修建道路被視為減輕貧困和經濟社會發展的前提條件而得到多方鼓勵。和大多數發展中國家一樣，道路建設在中國一直是政策的優先點，「要致富，先修路」的口號深入人心。這種積極的道路政策促成了近年來道路鋪設里程的迅速增長，與此同時引發了社會和環境兩方面的深遠影響。這無疑是研究者的機遇，也是挑戰。

較之於道路鋪設對生活和環境影響的廣度和深度，現有的研究視角和方法顯得捉襟見肘。主要表現在多數研究囿於學科界限，畛域分明，偏重一枝，缺乏對道路影響的跨學科綜合性研究。其中，從經濟效果着眼，美國學者曾考察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大規模修建高速公路網的國家行為，總體認為利大於弊，政策值得推行①。類似思路也體現在對發展中國家的審視，不少研究認可高速公路是促進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手段②。至於道路鋪設的消極影響，特別是對與經濟發展雙生雙棲的環境問題，在早期研究中往往遭忽視或被弱化。

這種狀況直到近來才有所改變。當今國際上一些主要的發展項目資助者都強調評估道路修建對環境的潛在影響，由此可見，有關的新思路初露端倪③。然而，目前分析道路對環境

道路建設在中國一直是政策的優先點，「要致富，先修路」的口號深入人心。這種積極的道路政策促成了近年來道路鋪設里程的迅速增長，同時引發了社會和環境兩方面的深遠影響。

* 本文是筆者自2006年來從事西南藏區公路研究的總論部分，曾在國際人類學與民族學聯合會（IUAES）第十六屆世界大會、美國人類學108屆年會、杜克大學、卡爾頓學院、台灣交通大學、北京大學、復旦大學、浙江大學及雲南大學等處宣讀，在此謹向所有聽眾和提出問題及建議者表示感謝。石琳女士認真閱讀了中文初稿，在此一併致謝。

和生態影響的研究，或稱為「道路生態學」，通常偏重於考察道路帶來的負面影響，諸如築路如何切割動物的棲息地、破壞流域濕地、引進外來物種、加快森林消亡等等④。令人遺憾的是，道路生態學對與道路息息相關的社會文化因素鮮有涉及，作為道路修建者和使用者的人類更完全退居幕後。

筆者認為，道路對整個區域的社會、經濟、文化和生態影響，無論就其範圍還是程度而言，都要比現有研究的涵蓋面寬廣複雜得多。如果我們要全面深入地了解這一複雜現象，就應該跳出單一學科的限制，不要拘泥於「道路生態學」、「道路經濟學」、「道路社會學」的視域，而應該從跨學科的角度，對其影響做全面綜合的深入探討，在此基礎上形成一門「路學」(Roadology)⑤。可喜的是，近來一些學者已經在整合之路上出發：例如，美國佛羅里達大學2001年成立了一個名為「路迷」(Roadies)的跨學科研究小組，試圖從不同學科角度對道路及其影響作綜合性的研究⑥。近來中國大規模修路的熱潮方興未艾，無疑給「路學」研究者提供了豐沃的土壤和各色激動人心的問題。值得注意的是，跨學科研究只是一個方向。「路學」要真正成為一門學科領域，還需要發展其獨特的理論框架和切入視角，以及具體的研究方法。筆者在下文中試以四川、雲南藏區公路建設為例，對「路學」的基本構想做一簡要的演示。

如果我們要全面深入地了解道路對整個區域的社會、經濟、文化和生態影響，就應該跳出單一學科的限制，從跨學科的角度對其影響做全面綜合的深入探討，在此基礎上形成一門「路學」。

一　藏區公路面面觀

「路學」研究的一個重要部分，是探討出於甚麼目的特定人群決定在特定的時間和地段修築道路？以四川、雲南的藏區為例，由於處於青藏高原東麓邊緣，高海拔加上橫斷山脈的特殊地貌，使得當地成為世界上交通條件最艱難的地區之一。1950年前，除了馬幫小道(「茶馬古道」是最近新創的名詞)外⑦，當地沒有通常意義上的公路。解放軍進軍西藏時，不得不一邊修路一邊行進。在1950至60年代，這一地區經歷了第一次大規模築路，主要是出於政治目的，通過築路將藏族及其他少數民族與中國中心地區聯繫起來，是構建民族國家的手段。1950年代末藏區的動亂和1960年代初中印之間的邊境衝突，都是推動藏區公路建設的重要因素⑧。

到了1970至80年代，國家現代化的目標成為築路的出發點。一方面，通過修路可以讓「落後」的少數民族接觸現代文明，進而接受「改造」成為社會主義大家庭的一份子；另一方面，計劃經濟的思路使得當地資源為全國分享變得順理成章。因而，在這一時期，藏區修路是與砍伐森林及開採礦產密切相關的。當時流行的人定勝天觀念無疑助長了對自然的過度索取⑨。當地自然環境和社會文化受到雙重侵蝕是這一時期的特徵。

川滇藏區最近一波築路潮始於1990年代後期，無論從規模和速度來看，都是前兩波無法比擬的。此次高潮和中國經濟的高速發展及全球化過程的加速同步。從築路的主導思路來看，可以說是強調「發展」的現代化觀念和強調「可持續性」的後現代觀念的混雜。值得注意的是，當地本土文化在這一時期被重新定位，從以往落後貧困的象徵和地方財政的包袱轉型為獨特的文化資源和大眾旅遊的消費熱點。由於許多地區仍然視旅遊業為對

可持續發展有益的「無煙工業」，發展旅遊業成為川滇藏區加速修築路網的主要動力之一。由於地處邊疆，築路又和中央及地方政府完善接駁周邊國家路網從而促進經濟全球化的戰略相連⑩。

如果將注意力集中在當前的築路潮上，研究者會發現他們面對的是一個極其複雜的現象——築路對各方面的影響遠遠超出單一學科、單一視角所能涵蓋的範圍。本文僅從社會文化、經濟生計、生態環境幾方面對直觀可察的影響做一概述。

就修路的社會影響而言，最明顯的無疑是推升了當地各族人口的流動性和相互接觸的機會。這種流動具有雙向性：一方面便利外來人群(漢族為主體)進入藏區經商、工作或是旅遊，另一方面新修的道路帶來的流動性意味着新機會，也意味着外來文化觀念對藏民的社會組織和生活方式造成諸多衝擊。例如，在當地一些民族中還存在的一妻多夫制婚姻形式正在逐漸解體消亡，原因之一就是因為路網的完善給這一制度裏的年輕兄弟提供了更多進入交通線附近城鎮尋找工作和配偶的機會。另一個文化影響的例子是當地藏人朝聖方式的微妙變化。雖然一些人仍堅持傳統的長叩(磕長頭)方式，但另一些人卻利用公路乘坐汽車直接到達拉薩或者神山腳下。現代交通網絡如何影響和賦予朝聖行為新的經驗和意義，是「路學」中很值得探討的一個課題⑪。

就經濟生活而言，道路的修建給當地人的傳統生計也帶來了巨大變化。過去在滇西北，當地人的主要經濟收入來源是畜牧業，輔以伐木和有限的農業。但從1990年代起，尤其是1998年禁止森林砍伐後，採集松茸成為當地許多村民主要的現金收入來源。新修的公路加上新建的機場，使得松茸能夠在保鮮的狀態下送達國內以至國外(日本)的主要消費市場。然而，當地村民的收入受制於國內外市場需求，松茸市場價格的浮動常常造成村民收入不穩定。此外，村民時常為松茸的採集地歸屬發生爭執，引發村內以及村與村之間的矛盾⑫。大量的市場需求往往導致濫採濫摘，影響松茸的持續生長。在以旅遊者為主要市場的蟲草和雪蓮的採摘上，同樣的情形也屢見不鮮⑬。

滇金絲猴棲息地的遭遇是築路對當地生態環境影響最直觀的縮影。作為全世界二十五種瀕臨滅絕的靈長類動物之一，滇金絲猴原本僅存於滇藏交界處金沙江和瀾滄江之間的一條狹長的走廊。過去幾十年間由於毀林濫採，導致森林覆蓋率大幅下降，適合作為滇金絲猴棲息地的面積逐年減少。現在僅存約1,500隻左右的滇金絲猴分布在十三個孤立的群落中⑭。當前大規模的築路勢將進一步分割猴群的棲息地。雖然有些棲息地由於少數民族的神山信仰(禁伐禁獵)而尚能保存良好的生態環境，然而隨着金絲猴、冰川、神山，以及少數民族文化成為當地旅遊業開發的「賣點」，築路被順理成章地視為實現這一目標的前提。一輛輛旅行車沿着新修的道路將大眾遊客帶入深山，從而給當地生態和人文環境造成新的壓力和挑戰。

二　生物文化多樣性框架

上述藏區公路的例子說明了道路建設是一個十分複雜的現象，從築路的動機到修路的後果都涉及到歷

藏區公路的例子說明了道路建設是一個十分複雜的現象，從築路的動機到修路的後果都涉及到歷史、文化、社會和生態方方面面。要達到對道路建設前因後果的全面了解和掌握，研究者應該自覺地將自己的研究置於跨學科的大框架內。

史、文化、社會和生態方方面面。要達到對道路建設前因後果的全面了解和掌握，研究者應該自覺地將自己的研究置於跨學科的大框架內。筆者認為，川滇藏區類似南美亞馬遜以及東南亞熱帶島嶼地區：文化多元，生態複雜。在這樣的區域，將道路研究置於「生物文化多樣性」(Biocultural Diversity) 這個框架下顯得尤為適當。

「生物文化多樣性」是學界對「生物多樣性」(Biodiversity) 這一概念的延伸發展。「生物多樣性」這一概念在1980年代後被廣泛接受，標誌着生物科學研究從零碎研究 (bits and pieces) 轉變為對各種生命形態 (小到基因大到生態系統) 的整體性研究⑮。「生物文化多樣性」概念最早源於語言學。1990年代初，語言學家呼籲人們正視全球現存六千多種語言中許多都面臨「滅絕危機」，尤其是那些原住民和少數民族的語言⑯。他們指出，世界上語言多樣性最豐富的地區往往也是生物多樣性最豐富的地區 (亞馬遜、東南亞、喜馬拉雅山麓帶等)。這種重疊引發了語言學家、社會學家、生物學家和環境保護者的興趣，從而出現了對生物文化多樣性進行整體研究的新學科⑰。

迄今為止，生物文化多樣性研究主要集中在兩個方面：尋找生物多樣性和語言多樣性的關聯，以及對生物文化多樣性進行定量的測算。與此同時，研究者正在修訂生物文化多樣性指數，並採用地理信息系統手段製作展示世界生物文化多樣性的地圖和數據庫⑱。由於川滇藏區也是世界上生物多樣性最豐富的地區之一，位於保護國際基金會 (Conservation International) 界定的喜馬拉雅生物多樣性熱點地區和中國西南山地生物多樣性熱點地區內，同時這一地區也是藏、彝、納西、傈僳、獨龍等近二十個民族的家園，因此採用生物文化多樣性的框架來研究築路的多方面的影響符合當地特點。不但如此，我們還可以進一步深化這一框架，以期達到更好的研究效果。

首先值得考慮的是擴大現有框架中對文化多樣性的理解，不應拘泥於將語言多樣性作為主要的參照指標。現有研究中的文化多樣性指數只包含一個地區內的語言、民族和宗教數量。筆者認為，文化多樣性還應包括當地的風俗習慣、藝術表現形式、社會組織形態、性別觀念、本土知識體系等諸多方面。其次，目前的研究多數還偏重於對語言文化和生物多樣性相互關聯的全球範圍的描述，我們需要更多的對某一地區作出深入詳細的生物文化多樣性的案例研究，在此基礎上再進行一般性的歸納總結。最後，我們應將重點放在對生物文化多樣性進行動態的考察。換言之，在研究中除了描述生物文化多樣性的現狀外，還應着重考察它的變化過程以及導致變化的因素。以道路為例，我們應將道路視為變化驅動者 (agent of change)，在對當地語言、宗教、社會及文化的狀況有所了解的基礎上，再着重考察近年來大規模的道路建設對它們帶來了何種影響，從而掌握文化多樣性變化的軌迹。

以道路為例，我們應將道路視為變化驅動者，在對當地語言、宗教、社會及文化的狀況有所了解的基礎上，再着重考察近年來大規模的道路建設對它們帶來了何種影響，從而掌握文化多樣性變化的軌迹。

三 「彈持論」及社會和生態系統的關聯性

如果我們將倡議的「路學」置於生物文化多樣性的框架裏，並從動態的

角度對建設道路的影響進行研究，下一步面臨的問題是如何去描述和分析這一動態過程，並且能兼顧文化和生態兩大系統。實際上已有人作了這方面的努力。從系統生態學中發展出來的「彈持論」(Resilience Theory) 試圖回答生態及社會系統如何相互影響和如何變化這一核心問題，並在學術界獲得愈來愈多的關注。筆者在這裏做一簡單的介紹。

「彈持能力」(resilience) 是由理論生態學家霍林 (Crawford S. Holling) 在1973年提出的概念，並由此發展成為系統生態學和生態保護學領域頗具影響力的一種理論導向。根據這一理論，彈持可分為兩種：一為工程彈持 (engineering resilience)；二為生態系統彈持 (ecosystem resilience)。前者注重於一個平衡系統對外來干擾的抵抗能力和回到原初穩定狀態的速度。彈簧伸張合攏的工作原理是個形象的例證。加拿大數學家路德維格 (Don Ludwig) 舉過一個簡單的例子：設想人們不斷地給一艘船添加石頭，最終導致船隻沉沒，那麼在沉沒之前所有石頭的總重量就是那條船的彈持能力的大小⑲。而生態系統彈持則更為複雜。它着重的是那些通常處在不平衡狀態下的系統，不穩定性有可能使這些系統轉化為不同的形態。在這種環境中，彈持指的是一個系統轉變重構之前能夠承受消化的外部干擾的大小。

工程彈持和生態系統彈持的根本不同之處在於前者強調平衡穩定，認為自然中各種系統的變量都是可控的，並且後果也是可預測的；而後者承認自然和社會處於不斷變化之中，彈持能力的大小意味着系統適應變化的能力，以便在系統發生根本變化之前保持動態的相對穩定狀態。彈持論的倡導者指出，這種思維對理解當今人類面臨的一系列重大問題，諸如全球暖化、生物多樣性消失、生態系統的保護，以及可持續發展都應有所裨益⑳。

霍林及其追隨者認為，生態系統永遠處於動態的變化之中，一系列不同形態和結構在長時間中交替延承。這個過程可以視為一種適應循環周期，包括四個階段：快速成長期、成熟期、突變期和重組期。彈持能力在第一階段最強，隨着系統的成熟和各部分之間緊密關聯交疊，彈持能力逐漸減弱，最終達到一種脆弱狀態——即哪怕是很小的干擾也會導致一連串的變化，使得系統進入重組階段。這一階段系統的穩定性最弱，系統的彈持能力也最小。所以生態的適應是一個相互套疊的過程，生態系統由關聯性和不斷適應的可能性構成。近年來，研究者用不同生態系統中的各種實例來檢驗霍林的理論，在這些例子裏，生物物理因素和人類因素誘導的干擾都被放在一起加以考慮。不僅如此，彈持論也被用來嘗試解釋社會歷史現象，例如美國電話電報公司 (AT&T) 的迅速崛起到盛極而衰㉑。

限於篇幅，筆者將另文詳細介紹彈持論，在這裏只想就其與道路研究的適用性略說一二。首先吸引我們的是其對生態系統動態性的強調。不僅如此，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它強調的非線性變化和多平衡狀態的觀點。以往對彈持的狹義認識認為一個系統只有一個平衡狀態，霍林認為系統可以存在多個平衡狀態，因而擴大了彈持

彈持論的倡導者指出，生態系統彈持的思維對理解當今人類面臨的一系列重大問題，諸如全球暖化、生物多樣性消失、生態系統的保護，以及可持續發展都應有所裨益。

的範圍。彈持作用並不需要將系統復原回到原來的「那個」系統，而是只要回到數個可供選擇的平衡狀態之一即可。這種思路對研究社會文化系統尤為有益。

社會文化過去在功能主義者眼中是一個各部分整合完好的系統，裏面的各部分共同發揮功用從而使得整個系統保持在平衡狀態。這種思路包含了一個假設，即社會文化系統要麼保持平衡狀態，要麼失衡面臨崩潰。換言之，社會文化系統裏沒有變化或轉型的餘地。在研究道路時，採用彈持論的非線性變化和多平衡狀態觀點有助於我們考察當地社會和生態適應性的多重狀態，在探討築路的影響時，會注意到社會和生態系統的多種變化軌迹，從而避免簡單地認定只存在着一種理想化的演進走向。

採用彈持論的非線性變化和多平衡狀態觀點有助於我們考察當地社會和生態適應性的多重狀態，在探討築路的影響時，會注意到社會和生態系統的多種變化軌迹，從而避免簡單地認定只存在着一種理想化的演進走向。

彈持論最吸引人之處是它對社會和生態系統關聯性的強調。彈持論者十分自覺地在對生態系統的討論中關注社會和人的因素，認為人類和生態系統的互動能夠改變其彈持能力。這一開放且「人性」的觀點凸顯了生態和社會系統不僅應該而且可以在一個整合框架中加以研究，而社會系統和人類的特殊性也應全面納入考量。人類和生態系統互動，採取主動行動，在各種不同情形和環境中做相應的多元決定。具有學習能力的人能夠積累知識，建立社會組織，從而增強了他們與生態系統互動的適應力和彈持力，而道路本身正是人與生態和社會兩個系統發生關係的產物。正因為此，關注人的主觀能動性，考察道路為甚麼在不同時代，為了不同目的而被修建，以及具有甚麼不同的社會生態影響就顯得尤其重要。

四　研究問題及材料收集整合

置於生物文化多樣性這一系統全面的框架下，採用社會生態系統具有動態彈持這一理論視角，以川滇藏區公路為具體例證，「路學」研究者可以提出並試圖解答以往囿於單一學科視角不能得到滿意回答的問題。概而言之有以下幾個方面：

(1) 道路史：1949年前當地存在甚麼樣的道路？對當地社會、經濟和政治生活起到甚麼作用？建國後不同時期不同的發展理念 (development scheme) 如何影響了不同時期築路的重點？應該如何綜合各方面各學科的數據材料對藏區道路歷史進行一個全方位的描述？

(2) 道路的生態環境影響：道路對當地環境、動物棲息地、水系流域和本地物種有何直接的影響？還有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是林區公路的修築與森林砍伐的關聯。森林快速消失對當地動物和植物，以及少數民族的傳統生計有何直接和間接影響？

(3) 道路與社會文化變化：道路對促進當地各民族之間社會文化交流和人口流動起何作用？道路和當地文化變遷的關聯表現在哪些方面？建國後不同時期道路建設的不同理念、現代化和全球化的不同時代背景對道路建設的影響，以及道路本身在不同背景下如何以不同角色對社會產生影響？這種互動關係應是研究的重點之一。

(4) 道路與社會生態彈持：面對道路帶來的變化，當地社區採用何種應對策略適應並維護傳統生計方式？傳統知識體系在這一過程中起何種作

用？如何評估和衡量當地生態系統應對變化的彈持能力？社會生態兩大系統的彈持能力如何聯繫起來加以考察？

(5) 道路與「路學」：如何能夠實現對道路複雜影響的整合性研究，即建立一門「路學」？這一針對藏區道路的研究對檢驗和完善彈持論能否有所貢獻？道路研究如何吸引更多受眾，擴大影響面，以期在今後發展政策的制訂過程中獲得「擲地有聲」的話語權？

顯而易見，要回答以上問題只有通過多學科學者的共同努力。遺憾的是，以往兼顧生態和社會文化系統的「路學」研究幾乎不存在，材料數據收集明顯不足，缺乏對當地生物文化多樣性系統的了解。有鑒於此，筆者建議採用各種方法收集相關數據資料作為工作起點，以便為下一步整合性的「路學」研究奠定一個扎實的基礎。細而言之，可以重點從以下幾個方面着手：

第一是歷史和檔案資料。可以分幾部分：首先是整理有關各個民族遷徙進入這個屬於藏彝走廊地區的歷史，這樣做有助於加深對當地文化多樣性形成歷史的了解；其次是對1949年前當地道路歷史資料的收集，尤其是現在所說的「茶馬古道」；最後是對當代幾次築路潮材料的收集，包括政策的制訂、施行和影響。地方志書、檔案資料和口述歷史應是主要收集途徑。

第二是政府主持的地方調查、人口普查和統計數據。在1950至60年代，中國政府開展了對少數民族人群經濟、歷史、語言、文化和政治狀況大規模的調查，以服務當時構建民族國家的需要。藏區的調查1970年代才進行，大部分調查結果在1980至90年代結集出版。雖然打着時代烙印，但這些調查材料仍然可以作為了解各民族生計方式變化的參考材料。1953年的人口普查沒有在藏區開展，1964年的數據可靠性難以保證。1982、1990和2000年的幾次數據可以利用。近年來當地各級政府出版的各種統計年鑒，尤其是森林、交通和旅遊等專業年鑒，提供的資料很有價值。

第三是各種地圖、航拍照片、衛星圖像和地理信息系統材料。1960年代中之前的築路情況，可以參照美國冷戰期間利用航拍照片製作的高比例尺藏區地圖集。1980年代中之前的道路狀況，可以利用中國中等比例尺的農村地圖集。1990年代以後築路情況的數據可以利用衛星圖像資料。此外，2000年人口普查已經包含了鄉一級道路的數據。這些都是進行量化分析時不可缺少的數據。

最後是田野調查材料。無論是通過參與觀察、深度訪談、問卷調查、口述歷史還是野外考察，這些第一手材料都將成為今後研究的參照物。可喜的是多年來中國科學院和中國社會科學院在實地調查的基礎上，建立了多個數據庫，範圍涵蓋植物、動物、地理、瀕危物種、民族狀況和民族語言狀況各方面。其中涉及到藏區的部分是道路研究者可以利用的寶貴材料積累。就收集到的材料而言，可以考慮建構一個藏區道路歷史地理信息系統，將各方面的數據資料搭線、整合，以便供不同學科的研究者使用。

以往兼顧生態和社會文化系統的「路學」研究幾乎不存在，材料數據收集明顯不足，缺乏對當地生物文化多樣性系統的了解。筆者建議採用各種方法收集相關數據資料作為工作起點，以便為下一步整合性的「路學」研究奠定一個扎實的基礎。

五　結論

「路學」是一門從跨學科的角度對道路的修建、使用和影響進行綜合研

究的學科。道路和人類及自然無時無刻不在「互動」，「路學」只有置入同時涵蓋社會和自然兩大系統的學科框架和理論視野才能真正全面了解研究對象。本文是筆者對「路學」研究的總論，限於篇幅，簡要地介紹了生物文化多樣性框架和彈持理論，提綱挈領地闡述了兩者對「路學」研究的適用性。在搭建理論框架的基礎上，就如何界定確立研究藏區道路的各種問題、如何收集研究材料和數據，以及如何整合相關材料提出進一步建議。

「路學」涉及領域之廣，絕非窮數位學者之力而能畢其功。筆者在本文中勾畫「路學」的潛力和遠景，倡議建立「路學」，意在拋磚引玉，吸引更多的研究者加入這一新興研究領域。可喜的是，就藏區公路研究而言，已初步形成一個學者群體，成員來自生物學、動物學、植物學、人類學、歷史學、地理學、政治學和傳播學等各學科，並逐步展開了相關子課題的研究。相信只要研究者能夠扎扎實實地努力，開渠引水，來自各個學科的源頭活水相互激蕩，「路學」就會一步一步地發展並最終走向成熟。

「路學」涉及領域之廣，絕非窮數位學者之力而能畢其功。可喜的是，就藏區公路研究而言，已初步形成一個學者群體，並逐步展開了相關子課題的研究。相信只要來自各個學科的源頭活水相互激蕩，「路學」就會發展並最終走向成熟。

註釋

① 參見U.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Economic and Social Effects of Highways: Summary and Analysis* (Washington, DC, 1972); *Economic and Social Effects of Highways* (Washington, DC, 1976); Highway Research Board, *Indirect and Sociological Effects of Highway Location and Improvement*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1965)。

② George W. Wilson et al., *The Impact of Highway Investment on Development*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1966); Edmund E. Hegen, *Highways into the Upper Amazon Basin: Pioneer Lands in Southern Colombia, Ecuador, and Northern Peru* (Gainesville: University of Florida Press, 1966).

③ Asian Development Bank, *The Mekong Region: Economic and Social Impact of Projects* (Manila, Philippines, 2005);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and Social Commissio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UN ESCAP), *Road Development and the Environment: Methodologies for Minimizing Environmental Damage*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1999); *Multistage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Impact Assessment of Road Projects: Guidelines for a Comprehensive Process*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2001).

④ 若想進一步了解道路對生態影響的概況，可以參見以下三篇綜述性文章。Richard T. T. Forman and Lauren E. Alexander, "Roads and Their Major Ecological Effects", *Annual Review of Ecology and Systematics*, vol. 29 (1998): 207-31; Ian F. Spellerberg, "Ecological Effects of Roads and Traffic: A Literature Review", *Global Ecology and Biogeography Letters* 7, no. 5 (1998): 317-33; Stephen C. Trombulak and Christopher A. Frissell, "Review of Ecological Effects of Roads on Terrestrial and Aquatic Communities", *Conservation Biology* 14, no. 1 (2000): 18-30.

⑤ 美國著名景觀地理學家傑克遜(John B. Jackson)早在1984年就指出道路應該成為景觀研究的重要成份，並使用"Odology"一詞來指稱「路學」，參見John B. Jackson, *Discovering the Vernacular Landscap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21。顯而易見，到目前為止他的呼籲還沒有得到廣泛響應。筆者選擇"Roadology"一詞來代表「路學」，因為它的含義更為直觀易見。

⑥ 研究小組的詳情可參見其網頁，www.clas.ufl.edu/lueci/roadies/roadies.htm。部分小組成員在研究亞馬遜地區道路建設時，同時關注路網的修建對環境和社會帶來的破壞性後果。參見Eugenio Y. Arima et al.,"Loggers and Forest Fragmentation: Behavioral Models of Road Building in the Amazon Basin", *Annals of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95, no. 3 (2005): 525-41。

⑦ 參見李旭：《茶馬古道》(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

⑧ 有關這段時期藏區公路修築詳細的記錄，參見成都軍區後勤部軍事運輸部編：《中國人民解放軍成都軍區軍事交通史：1937-1990》(內部資料，1992)；中國人民解放軍西藏軍區：《中國人民解放軍第18軍暨西藏軍區軍史》(西藏軍區軍史編審委員會，1994)。

⑨ 有關那個時代的環境政治，參見Judith Shapiro, *Mao's War against Nature: Politics and the Environment in Revolutionary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⑩ 筆者曾專文論述西南地區修路與經濟全球化的關係，參見Zhou Yongming, "Box Out: Spatial Reconfigurations and Road Building in Yunnan, Southwest China"(〈卡位：雲南的道路修築和空間重塑〉)，paper presented at the 108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Philadelphia, PA, 4 December 2009。

⑪ 人口流動、婚姻制度和朝聖行為的變化和道路修築的關係，都將成為「路學」研究計劃的一部分。

⑫ Emily T. Yeh, "Forest Claims, Conflicts and Commodification: The Political Ecology of Tibetan Mushroom-harvesting Villages in Yunnan Province,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61 (March 2000): 264-78.

⑬ Wayne Law and Jan Salick, "Human-induced Dwarfing of Himalayan Snow Lotus, Saussurea laniceps (Asteraceae)",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102, no. 29 (2005): 10218-20.

⑭ 有關滇金絲猴的研究文獻頗多，在此不一一列舉。想了解更多信息者可以參見Wen Xiao et al., "Habitat Degradation of Rhinopithecus bieti in Yunna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imatology* 24, no. 2 (2003): 389-98；肖文等：〈黑白仰鼻猴種群生存力初步分析〉，《動物學研究》，2005年第1期，頁9-16。第一作者肖文博士是筆者「路學」課題的合作者之一。

⑮ Edward O. Wilson, ed., *Biodiversity*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1988).

⑯ Michael Krauss, "The World's Languages in Crisis", *Language* 68, no. 1 (1992): 4-10.

⑰ Luisa Maffi, ed., *On Biocultural Diversity: Linking Language, Knowledge, and the Environment* (Washington, DC: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Press, 2001).

⑱ 關於生物文化多樣性的研究概況，可參見Luisa Maffi, "Linguistic, Cultural, and Biological Diversity", *The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34, no. 1 (2005): 599-617。

⑲ Lance H. Gunderson and Crawford S. Holling, eds., *Panarchy: Understanding Transformations in Human and Natural Systems* (Washington, DC: Island Press, 2002), 16-17.

⑳ 有關「彈持」定義的討論，參見Lance H. Gunderson and Crawford S. Holling, eds., *Panarchy*, 27-30。

㉑ Lance H. Gunderson and Crawford S. Holling, eds., *Panarchy*, chap. 2 (25-62) 對生態系統的適應循環周期做了詳盡的闡述，並分析了不同生態(社會)環境中彈持和變化相互關係的案例。

周永明 美國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系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從日本第一到中國發展之謎

——傅高義專訪

● 任軍鋒

傅高義 (Ezra F. Vogel) ：哈佛大學社會科學亨利．福特二世 (Henry Ford II) 資深教授，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前主任，哈佛大學亞洲中心創始人，哈佛美一日關係項目負責人。克林頓 (William J. Clinton) 政府時期，傅高義擔任國家情報委員會屬下負責東亞／太平洋情報事務的官員 (1993-1995) ，當時該委員會主任是現供職於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學院的奈 (Joseph S. Nye) 教授。

傅高義是英語學界繼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賴世和 (Edwin O. Reischauer) 之後亞洲研究尤其是中國和日本研究領域的一代名宿，是當代英語學術界唯一一位兼通中文和日文，且對中國和日本社會均有開拓性研究的學者。1958年，傅高義即圍繞家庭和精神健康問題在日本開展田野調查，該調查報告後來以《日本的新中產階級：東京郊區一工薪男子及其家庭》(*Japan's New Middle Class: The Salary Man and His Family in a Tokyo Suburb*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1963]) 為題出版。1961年，傅高義開始研究中國社會。依託設在香港的大學服務中心 (1963年成立，1988年併入香港中文大學) ，傅高義先後完成了與鮑大可 (A. Doak Barnett) 合著的《共產黨中國的幹部、官僚機構和政治權力》(*Cadres, Bureaucracy, and Political Power in Communist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7]) ，以及個人著作《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個省會的規劃與政治，1949-1968》(*Canton under Communism: Programs and Politics in a Provincial Capital, 1949-196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9]，中譯本由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年出版）。1979年出版的《日本名列第一：對美國的教訓》(*Japan as*

* 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學院交換學生、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戰偉萍博士幫助錄音並整理了訪問初稿，特此致謝！感謝傅高義老師為此次專訪所付出的精力和耐心。

Number One: Lessons for Americ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9]，中譯本包括世界知識出版社1980年版等；此書兩個台灣版的中譯書名均為《日本第一》，由長河出版社和金文圖書有限公司1980年出版）可以說是傅高義的顛峰之作，該書對戰後日本的迅速崛起及其對美國的挑戰做了深入的分析，在美國、日本以及東亞許多國家產生重大影響，從國家政要、商界領袖到學術界乃至公共輿論，該書提出的問題一時間成為討論的焦點。在美國，該書精裝本售出4萬冊，平裝本銷售量則達到10萬冊；而在日本，該書的日文版銷售量達70萬冊，連續數周高踞銷售榜之首。傅高義坦承，《日本名列第一》是一部最能代表自己學術個性的作品。作為一位畢生致力於研究亞洲問題的學者，傅高義認為，自己最重要的職責在於使美國人能夠用同情且現實的眼光認識亞洲的文化與社會，只有這樣才能發現其他社會的長處，從而為改進美國社會提供必要的鏡鑒。作為該書的續篇，傅高義1985年出版了《日本的成功與美國的復興——再論日本名列第一》(*Comeback, Case by Case: Building the Resurgence of American Business*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85]，中譯本包括北京三聯書店1985年版等)，就美國如何應對日本的挑戰提出了具體的對策建議。1987年，傅高義接受廣東省政府的邀請，對改革開放中的廣東做了為期半年的實地調研，並在此基礎上寫成《先行一步：改革中的廣東》(*One Step Ahead in China: Guangdong under Refor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中譯本由廣東人民出版社1991年出版)，與二十年前出版的《共產主義下的廣州》一書構成一個整體。通過這兩部著作，傅高義力圖擺脫西方學界對紛繁複雜的中國社會做一般化處理的研究方法的局限，從地方史角度深入考察中國政治、社會變遷過程。1990年代，傅高義的主要著作包括：《亞洲四小龍騰飛之謎》(*The Four Little Dragons: The Spread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East Asi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中譯本包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3年版等)、主編《與中國共處：21世紀的美中關係》(*Living with China: U.S./China Relations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7]，中譯本由新華出版社1998年出版)。2000年，傅高義完成自己的學術思想傳記《日本依然名列第一？》(*Is Japan Still Number One?*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Pelanduk Publications, 2000])，也正是在這一年，傅高義從正式教職崗位退休。但他的研究寫作並未因此停止，雖然已年近八旬，但在哈佛有關中國、日本以及亞洲其他國家的學術會議和沙龍上，依然能經常看到他矯健的身影。傅高義目前正在撰寫有關鄧小平時代的專著，這是他參與編輯的《鄧小平震撼世界：一位親歷者對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的描述》(*Deng Xiaoping Shakes the World: An Eyewitness Account of China's Party Work Conference and the Third Plenum (November-December 1978)* [Norwalk, CT: EastBridge, 2004]) 的繼續。近年來，傅高義正在為中、美、日三國學者展開對日本侵華戰爭史的研究積極奔走，在他看來，日本與包括中國在內的東亞

其他國家之間的歷史積怨是東亞和平的潛在威脅之一，而要消除積怨，建立互信，必須從嚴肅的學術研究和真誠的學術對話開始，這一努力的成果即他與袁明、田中明彥合編的《中美日關係的黃金時代(1972-1992)》(*The Golden Age of the U.S.-China-Japan Triangle, 1972-1989*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2]，中譯本由重慶出版社2009年出版)和《不確定的時代：從天安門到「9．11」的中美日關係》(*The Age of Uncertainty: The U.S.-China-Japan Triangle from Tiananmen (1989) to 9/11 (2001)*, on-line tex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4])。

作為中國人，我們不能不對這位老人的執著產生由衷的敬意；作為中國學者，我們從他那裏可以學習的東西實在太多！……

按：正文□為任軍鋒提問，◆為傅高義就相關問題所做的回應。

一　觀察中國的歷史眼光

□ 首先，非常感謝您在百忙中接受這次專訪！哈佛的東亞研究在多數中國讀者心目中有着非常高的地位。從1967到2000年，您在哈佛供職達三十三年，對哈佛的東亞研究做出了巨大貢獻，能否請您簡要回顧一下您對哈佛東亞研究的兩位奠基人費正清和賴世和兩先生的印象？

◆ 關於我的學術簡歷你已經知道，我的博士學位是社會學。博士學位沒有研究東亞，所以那個時候並不認識費正清。我是在讀博士後期間才認識費先生的。費先生和賴先生都是歷史學家，他們希望我把社會學的研究方法應用到中國研究領域，我的研究是在兩位先生的引導之下進行的。他們的視野很開闊，看問題非常宏觀，這可以說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那一代人看問題的方法。整個戰後世界的全球事務均屬於他們關心的範疇。二戰前，美國並未居於國際領導地位，但是二戰以後情況就完全不同了，我們學者

費正清和賴世和都是歷史學家，他們希望我把社會學的研究方法應用到中國研究領域，我的研究是在兩位先生的引導之下進行的。他們的視野很開闊，看問題非常宏觀，這可以說是二戰時期那一代人看問題的方法。

筆者與傅高義教授合照

都覺得重任在肩。費先生和賴先生對二戰時期的中國和日本都有研究，他們不僅力圖了解兩個國家的歷史，而且試圖了解那裏的社會，使我們的決策者多了解問題的背景，對這兩個國家有更加深入的了解。他們的目標可以說對我影響非常大。我當然也很佩服兩位先生，他們的確很能幹，他們都屬於大器晚成，有着豐富的閱歷。

□ 在擔任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主任期間，您曾經積極推動哈佛的中國研究與中國政府和學術機構的聯繫，這些年來，哈佛的中國研究可謂獨樹一幟。在您看來，哈佛的中國學近年來在研究方法和研究視野上呈現出哪些新的特點？

◆ 當時我們還不用這個「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而是「東亞研究中心」，第一任中心主任是費正清。賴世和是哈佛—燕京學社的，屬於另外一個單位。哈佛—燕京學社的主要目標是幫助亞洲人來哈佛學習，但其主要目的不是研究。而東亞研究中心比較注重研究，特別是近代中國的研究。當時哈佛規定的退休年齡是六十五歲，所以費先生必須退，要是現在的話他肯定會繼續，跟你們的毛澤東、鄧小平一樣，長期任職 (笑) 。但是，當時我們有六十五歲的年齡限制，所以費正清退了，需要我來接替他擔任中心主任。

就哈佛的中國學來說，我認為，費、賴兩先生都不大重視理論，也不重視社會學的方法，他們關注的是全面的歷史，包括心理學、政治學、經濟學等都在他們的關心範圍之內。如果用現在的眼光來看，他們並不注重研究方法，就是學習、了解就行。但是我們這一代是很重視一些理論，至少是學過理論，也學過研究方法，社會學的理論都學過。我自己也關注理論，帕森斯 (Talcott Parsons) 的理論我也考慮過。但是我認同費先生和賴先生的目標，不僅僅是為了專家學者而寫作，而是為了有知識、有地位的人，應該讓他們了解。因為我個人有這個目標，所以社會學的專業術語，我不用。而費和賴是不考慮理論的，因為他們沒有學過社會學及其理論。不過我和他們的目標應該說是一致的，即更加廣泛地傳播相關方面的知識。所以我寫書絕對不是為了專家學者而寫的。

如果把哈佛大學的學者跟別的地方比較的話，我們這邊更加重視歷史。一般搞社會學的也不太重視歷史，但我們研究現代的情況，都是重視歷史的，我們主張應該多了解歷史背景，這可以說是我們的研究方法。我個人是做社會學的。像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 、江憶恩 (Alastair I. Johnston) 都是政治學者，政治學的理論他們都學過，但是他們都注重運用史學的方法來研究中國政治。可以這麼說，老一代關注的問題要更加全面，新一代接班人是更詳細地研究專門的事情。因為本來人就不多，所以費、賴兩先生的研究領域涉及歷史、社會、政治、經濟各個方面。新一代有專門的政治學、經濟學，也有涉足人類學，更專門化。我個人受到費、賴兩先生的影響，也是由於擔任研究中心主任的緣故，應該說綜合的東西多一些。他們那一代由於沒有很多專門的經濟學、政治學的東西

老一代關注的問題要更加全面，新一代接班人是更詳細地研究專門的事情。我個人受到費、賴兩先生的影響，也是由於擔任研究中心主任的緣故，應該說綜合的東西多一些。

能學、能看，所以只是看了很多材料，他們自己動腦筋，考慮全面的事。我這一代因為有很多專門的政治的東西能看，所以我現在搞的綜合研究，是某一方面的綜合研究。

由於我的研究領域是社會學，一個重要的研究方法是跟人談話，了解他們的思想，了解他們的背景和看法。很多看書的人，不大怎麼跟人談話。博士生學習階段，我接受的一項專門訓練就是如何做訪談（interview），我與很多專家談話。我認為自己的研究起點應該是盡可能多地了解每一個人。有的日本人說我是親日，也有人說我是親中。我個人的研究方法不應該說好還是壞，我的主張是應該多了解情況。很多美國學者、知識份子，看學生運動，接觸不同政見者，看他們的作品，聽他們的言論，所以很同情他們。我也同情他們，但我不應該說他們就好，鄧小平就壞。我應該多了解他們。那些不同政見者，有不少曾經在我家住過，如劉賓雁、戴晴、王若水等等，李銳也在我這裏待過兩三個禮拜，因為我這裏很方便，所以我認識他們，他們與我一直以朋友相待，我也很佩服他們。但是我覺得我應該多了解事件的背景，為甚麼鄧小平在1989年要那樣做，為甚麼毛澤東要不斷革命。的確我個人覺得毛澤東是很兇的一個人，在文革、大躍進，死了那麼多人，太過份了，對人太壞了！對鄧小平，我正在寫，很多方面我很佩服他，但是我認為他在「六四」期間，讓軍隊打死那麼多人，我覺得真是太可惜了。我正在撰寫的關於鄧小平的那本書還要幾個月才能完成，我估計在中國大陸沒有出版的可能，因為涉及到「六四」。可能有人說反正他是外國人，說也無妨。我希望二十年後，中國讀者能說我寫的東西比較客觀。為了理解社會的心理，應該多了解每個人的思想。我喜歡和人打交道，我跟人比較和氣，對先生、對同事都比較和氣，可以說我是比較和諧的一個人。「六四」以後，很多美國人當然很生氣，覺得中國政府這麼壞，應該不讓中國人來美國。但我認為，恰恰相反，應該讓更多的中國人來美國，那樣對中國的前途會更有好處。

我認為自己的研究起點應該是盡可能多地了解每一個人。有的日本人說我是親日，也有人說我是親中。我的主張是應該多了解情況。希望二十年後，中國讀者能說我寫的東西比較客觀。

二　日本—「四小龍」—中國：在學習中成長

□ 在《日本名列第一》一書中，您指出，戰後日本所創造的奇迹並非一般所認定的主要依靠廉價勞動力，而是在很大程度上憑藉新技術的應用和不斷革新，生產效率的不斷提高①。您對改革開放前後的中國都有深入研究，中國過去三十年在經濟上的積累，除了是由於巨大的農村人口提供的廉價勞動力外，您認為還有哪些內、外部因素促成了中國的經濟增長？中國在哪些方面可以從日本奇迹中獲得啟示？

◆ 我想政府維持安定團結局面的政策在其中發揮了重要作用，要是很亂的話中國不會進步這麼快。很多美國人說民主很好，但你看印度，由於社會太亂，許多想投資的人覺得那裏社會不穩定，所以不大想去印度。而中國比較安定，許多外資紛紛進入中國，要是不安定的話，外

資不會進來，因此政治穩定是很基本的因素。我覺得你們的領導人也有自己的計劃，讓學生去學外國的，態度非常積極，讓學生學者學習外國最好的經驗、最先進的技術，不管是資本主義國家還是社會主義國家，只要是好的都要學。我覺得鄧小平是很典型的，這非常重要。我想隨着中國改革進程的不斷推進，還是要給地方更多的自由，因為中國這麼大，如果僅僅依靠1950年代的經濟計劃，不用市場是不可能的，太僵硬，這也是很重要的一點。另外，我還是覺得你們運氣好，華僑這麼多，華僑中有很多能幹的人，他們有知識，有資本，而且很容易聯絡祖國。你看蘇聯，海外的蘇聯人基本是沒有的。你們這麼多華僑，你們稱之為「港澳同胞」、「海外僑胞」、「台灣同胞」，給你們的幫助，影響很大。

至於中國從日本的奇迹中能學到甚麼，我認為非常多。例如上海的寶山鋼鐵廠就是典型，另外還有電腦公司，中國很多企業的做法，受到日本的影響太大了。鄧小平1978年10月訪問日本，他回來之後即派代表團去日本學習，包括鄧力群等很多人。我想日本在二戰期間也主要是國營企業，後來推行私有化，怎麼樣私有化？其做法自然是值得當時的中國學習的。我們知道，政府計劃一般有兩種，一種是指導性 (indicative) 的，一種是指令性 (mandatory) 的。指導性計劃規定一個大致的目標，具體做法還需要在實踐中摸索；而指令性計劃則規定得非常詳細。本來中國的五年計劃是指令性的，是從蘇聯學的，而鄧以及鄧之後的計劃則主要是指導性的，我想這是中國從日本那裏學來的。

□ 您曾對日本發展模式作過如下概括：勞動力密集型產業、利用外匯收入購買新的設備、在高生產率部門率先進行技術升級換代和員工培訓、政府主導。這一發展模式與美國的援助、二戰後建立起的不受地方精英宰制的強大的政府、政治和經濟上的緊迫感、充足的迫切希望改善生活的勞動力等條件彼此結合，共同推動了東亞四小龍的迅速崛起②。中國的發展與日本和四小龍的工業化進程存在哪些連續性？與1970年代的日本和東亞四小龍相比，中國的未來發展具有哪些優勢？同時面臨哪些劣勢？中國政府需要在哪些方面發揮更加重要的作用，同時避免使社會陷入僵化，阻礙公民社會的成長？

◆ 例如你們從台灣也學了很多。在1980年代，雖然不允許台灣人直接進入中國大陸，但是通過香港的親朋好友可以去中國。台灣已經積累了許多工業化的經驗，中國大陸可以借鑒。中國大陸這麼大，不能簡單地照搬韓國、新加坡、台灣的做法，因為這些國家或地區很小。我想中國是綜合了日本和亞洲四小龍的經驗。當然中國本來有從蘇聯學到的五年計劃的經驗。我認為蘇聯模式也有它的長處，雖然後來有人對其批評較多，特別是許多觀察中國的外國人說社會主義集體經濟已經不行了，但是你看蘇聯在1920至1930年代的發展也很快，中國的第一個五年計劃發展也相當快，所以我覺得五年計劃也有其長處，當時

指導性計劃規定一個大致的目標，具體做法還需要在實踐中摸索；而指令性計劃則規定得非常詳細。本來中國的五年計劃是指令性的，是從蘇聯學的，而鄧小平以及鄧之後的計劃則主要是指導性的，我想這是中國從日本那裏學來的。

需要統籌全國的資源，還有交通、材料、能源等等，全國性的基本計劃在當時有積極的作用。我想這些經驗在中國已經有了。但是現代產業的許多做法，組織模式，怎麼利用，我覺得在當時亞洲四小龍要比中國做得好得多，所以中國大陸當時積極向台灣、韓國學習。

中國未來發展所具有的優勢，我想中國的優勢是人才多，包括你們重點大學的學生，學的是全世界最好的經驗和最先進的技術。你們一批批的政府官員來肯尼迪政府學院學習，他們也很能幹。我想這樣的培養人才的做法非常好，中國共產黨在其中發揮了重要作用，中共的組織建制要求人們努力工作，聽上面的話。所以我個人認為，共產黨對中國的發展也有好處，黨培養人，也組織人，互相談話，互相學習，是好事情。中國發展的規模大，也有好處，例如中國的手機市場，其規模最大，規模大對生產有好處。中國可以嘗試許多外國的先進技術，比如高速鐵路，中國可以選擇英國、日本、法國或者德國的技術。

至於中國未來發展所面臨的劣勢，當然是貪污腐敗。因為官員的腐敗對社會有非常糟糕的影響。我想目前中國還有很多事情不夠正規化，法律不夠健全，比如徵用農民土地搞開發，辦企業，對徵地農民的補償等等，我想應該更加制度化、法律化，要不然的話這個問題會日益嚴重。我認為高幹子弟利用他們的關係獲得經濟好處是很難避免的一件事。高幹子弟中有的也很能幹，他們通過親朋好友可以做成很多事情。我認為他們所做的不一定是壞事，也有不少好事。當然他們有時候很過份，也變成腐敗問題。還有一點，中國公司的技術水平、創新能力，不如日本也不如美國。中國的出口大部分還是外國公司出口的，通過外國公司的外包合同，中國自己發展的技術，公司研發的技術還是不如日本、韓國、美國一流的公司。

恐怕中國未來十年面臨的問題在於：中國的組織龐大，投資效率卻不一定高。我認為中國未來的增長率會降低，所以要做好準備，現在很多組織過於龐大，錢都不夠，所以要減少組織的開銷。

另外，恐怕中國未來十年面臨的問題在於：中國的組織龐大，投資效率卻不一定高。我認為中國未來的增長率會降低，這是不可避免的。所以要做好準備，現在很多組織過於龐大，在美國，哈佛也有這個問題。現在組織的錢都不夠，所以要減少組織的開銷，「精兵簡政」還要繼續搞。雖然現在問題不大，但是幾年後會變成大問題。中國的政府官僚機構太龐大了。政府幫助落後地方，現在還可以，因為錢夠用，但是慢慢可用的錢會不斷減少。

對於政府來說，給社會自由應該多一點，這話容易說，但在實踐中是很複雜的一件事。因為在美國，自由多一點，問題不會太大，但在中國給自由多一點，如1986年胡耀邦給自由多一點，但結果是學生運動、鬧事，問題也很大。所以我想也不會太快給自由的，我認為操之過急效果不好，應該慢慢來。

三　「和諧社會」及其挑戰

□ 通過對廣東的研究，您曾指出，從中國農村村落到城市國有企業，中國社會原有的社會結構實際上是由

一個個「小而全」的小型單元構成的「蜂巢式社會」(cellular society)，這種社會結構為個人提供了某種歸屬感的同時，也極大地限制了人員的自由流動，令生產要素無法得到有效配置，致使經濟長期停滯不前。而隨着市場化進程的不斷推進，勞動力、商品和資本開始打破原有的人為區隔，開始自由流動，中國開始進入「商品社會」(commodity society)③。然而，商品社會在一定程度上使中國人獲得了自由流動的機會，在滿足人們一定程度的物質需求的同時，也使中國社會矛盾一度空前緊張：由於社會分配的不公所帶來的貧富、城鄉、地區之間的兩極分化，普遍的社會受挫感(social frustrations)和憤世情緒(cynicism)，官與民、精英與大眾之間的對立一度白熱化，中國1990年代以降持續不斷的「群體性事件」正是這種緊張關係的集中反映。近些年來，新的中共領導層所提出的「和諧社會」主張以及隨之而來的進步主義改革措施，對緩解這一矛盾發揮了相當積極的作用。在您看來，構建和諧社會，現今的中國政府依然面臨哪些方面的挑戰？

◆ 最近的事情我沒有詳細學過，不應該算是專家。但根據我的印象，中國政府的三農政策發生了根本性轉變，農村教育、農業補貼、農村稅收都有很大的改變。有一點我想指出的是，例如在美國，由於國家福利政策，導致一批人不想工作，不願意工作。所以一方面提高他們的生活水平，另一方面還要保證他們願意工作，願意學習，願意努力，這個不能一下子搞好，是很長期的調節，確保他們一直想工作，同時生活水平應有所提高。

你們的少數民族地區，特別是西藏、新疆，問題會比較大。政府給他們資金發展是好事，是成功的。但要是給他們自由多一點是不是問題很大，也很難說，很難判斷。經濟幫助已經夠了，但是光靠經濟發展並不能完全解決問題。西藏的問題特別難，印度有八萬跑出來的西藏人，他們可以說是中國的敵人，但他們與住在西藏的人在許多問題上的看法又不完全一致，所以問題非常複雜。而且，很多人都喜歡達賴喇嘛，我想這是無法迴避的事實。假如中國政府要求別的國家元首不要見達賴喇嘛，我想別的國家是不會聽的。

少數民族地區，特別是西藏、新疆，問題會比較大。政府給他們資金發展是好事，但要是給他們自由多一點是不是問題很大，也很難說。經濟幫助已經夠了，但是光靠經濟發展並不能完全解決問題。

□ 中國三十年改革使中國社會的基本組織結構發生根本性轉變，城鄉之間的人為區隔被打破，超過1.4億農村青壯勞動力進入城市尋找工作機會。而作為中國城鄉二元結構標誌的戶籍制度雖然不如先前那麼嚴格(如居住證，逐步放寬中小城市落戶條件)，但基本上延續下來。您對廣東省的研究發現，正是由於戶籍制度的存在，使中國城市避免了香港、台北、首爾以及許多拉美城市一度出現的大量的貧民窟現象④。儘管中國避免了城市貧民窟現象，但「民工潮」背後是5,800萬留守兒童，2,000萬隨遷子女，他們的生活和就學難以得到保障。隨着農民工子女進入成年，中國學術界和政府部門近些年來正在討論改革戶籍制度，甚至有人主張完全取消戶籍身份。您認為中國城市戶籍制度的改革應當如何定位？

◆ 關於戶籍制度，我與懷默霆 (Martin K. Whyte) 的觀點不大一樣，他主張完全廢除戶籍制度。我想在1980年代，中國城市無論是生活設施還是糧食儲備都不夠，如果沒有戶籍制度，很難想像中國城市能夠接納那麼多農村人口。但隨着時間的推移，戶籍制度逐步緩和一些，具體我沒有考察現在的情況，原則上我認為應該慢慢來，讓沒有城市戶籍的人生活好一點，自由多一點，學校也應該逐步讓他們的孩子有機會就學。根據社會能力、城市能力，逐步穩妥地改革，五十年以後，我想中國可以不要戶籍制度。你們的人口這麼多，城市的確是很不容易。中國的事情確實要有足夠的耐心，我認為你們的政府具有這樣的素質。

改革開放使中國社會各種利益關係變得更加複雜，社會群體之間的利益衝突也與日俱增，我覺得「和諧社會」的提法不容易引起大多數人的反感，它還有一個對外關係的目標，即避免與其他國家發生對抗，因為中國最需要的是和平發展。

□ 二十世紀的中國大致經歷了三種政治文化類型：即以儒家文化為核心的王朝國家到以毛澤東思想為核心的馬克思社會主義，再到以鄧小平理論為核心的官僚資本主義。三種文化類型在三十年後的今天彼此疊加，相互糾纏。而在中國當代思想文化領域，與這三種文化類型分別對應的則是文化保守主義、新左派、新自由主義之間的爭執不休。您認為這三種政治文化類型是否有可能形成「交疊共識」？「和諧社會」、「科學發展觀」等是否是這一努力的良好開端？

◆ 中國當代思想文化領域的爭論我了解得很少，但我想無論哪個國家，都要有一些信仰、價值和理想，一些目標。我非常佩服鄧小平，但他的思想是實事求是，那不是理想。雖然鄧說過要有理想，但他的主要目標是經濟現代化，不大重視價值理想方面的事情。年輕人要有理想，社會要有理想，為人做善事，這種理想鄧小平理論給不了，所以要補充。我佩服鄧所做的事，沒有他就沒有中國現在的成績。但就理想來說，雖然儒學有封建制度遺留下的某些糟粕，但中國年輕一代要有自己的理想和信仰。對人要友好，需要理想。我覺得馬列主義也沒甚麼理想，馬列主義也是實事求是，要經濟發展。中國的理想，儒學應該多一些，但儒家倫理沒有一成不變的東西，要結合新的情況和問題，進行有針對性的調整。一些外國的理想也可以有，王若水說需要人文主義那一類的。當然每個國家要說某些理想是自己特有的，不是外國的，應該有本民族的東西，不能盲目地全盤接受外國的，自己的理想、信仰、價值並不是為了說服外國人，而是為了自己的自尊，適合自己的情況，自己生活得更加心安理得。理想是甚麼？不能夠局限於談利益，它是利益之外的東西。1992年之後的情況我學得比較少，但明顯的一點是：改革開放使中國社會各種利益關係變得更加複雜，社會群體之間的利益衝突也與日俱增，我覺得「和諧社會」的提法不容易引起大多數人的反感，它還有一個對外關係的目標，即避免與其他國家發生對抗，因為中國最需要的是和平發展。

□ 隨着舊的王朝秩序解體，二十世紀前半葉的中國陷入了長期的政治動

蕩，政治上一度無法建立起有效的組織機制。而中共利用統治中國的前二十年時間便建立起了強有力的組織建制：「在中國歷史上，他們〔共產黨人〕第一次建立了一套足以控制和改造社會的強有力的政治體制。經濟、文化、教育以及農村的主要活動均被納入政府管理的範圍。……土地改革、社會主義改造、人民公社、社會主義教育以及文化大革命，強化了該政治體制改造社會的能力。」⑤作為一位對二十世紀的中國有着深入洞察的學者，您如何評價中共和毛澤東在中國現代歷史上的地位？

◆ 中共的這種組織能力的積極作用主要體現在改革開放時期，治理這麼大的一個國家，的確是很不容易，沒有強有力的組織是不可能的。強有力的組織一方面能夠動員全國的力量和資源進行經濟建設，另一方面也使中共能夠及時改正自己的錯誤，在其中各級黨校可以説發揮了非常積極的作用。對於中共前三代領導人，我有一個很粗淺的看法，統一當時處於「一盤散沙」的中國，的確需要一個像毛澤東這樣的「梟雄」式人物，毛是一個非常偉大的政治家。但事情都有兩面，在建國初期即1949至1956年，毛澤東應該是八二開，八分成功，兩分失敗。我認為1956年中共八大制訂的基本方針是正確的，其基本精神是和平治國，不搞革命和階級對抗，不強調敵我鬥爭，但是後來中國在他的帶領下走偏了。毛在1958至1976年是二八開，兩分成功，八分失敗。對於鄧小平，我正在寫關於他的一本書，他應該是九一開，九分成功，一分失敗。1988至1989兩年是五五開，1988年通貨膨脹處理很不好，我認為鄧的所謂「價格闖關」是錯誤的。鄧在1989年發表所謂「四．二六社論」，雖然其中可能有「六四」的背景，我認為也是錯誤的。6月1日之後，當時的狀況已瀕臨失控，鄧和中共官方的選擇餘地已經非常小。江澤民總體上是八二開，八分是成績，因為「六四」後中國的處境一度非常艱難，中國社會內部的分歧、對外關係都需要做很大努力。胡錦濤我不夠了解，因為我個人主要研究以前的事情。

中共的組織能力的積極作用主要體現在改革開放時期，治理這麼大的一個國家，沒有強有力的組織是不可能的。強有力的組織一方面能夠動員全國的力量和資源進行經濟建設，另一方面也使中共能夠及時改正自己的錯誤。

註釋

① Ezra F. Vogel, *Japan as Number One: Lessons for Americ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11.

② Ezra F. Vogel, *The Four Little Dragons: The Spread of Industrialization in East Asi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83-91.

③④ Ezra F. Vogel, *One Step Ahead in China: Guangdong under Refor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395-98; 404.

⑤ Ezra F. Vogel, *Canton under Communism: Programs and Politics in a Provincial Capital, 1949-196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351.

任軍鋒 哈佛大學中美富布賴特(Fulbright)研究學者，牛津大學太古(John Swire & Sons)訪問學者。現執教於復旦大學政治系。

景觀

低碳美學下的新桃源憧憬

● 俞孔堅

一　小腳／大腳：中國傳統審美觀和可持續性

在將近一千年的時間裏，中國的少女們被迫裹腳，以便能夠嫁入豪門，成為城市貴族，因為天生的「大腳」是鄉下人、粗野生活的代名詞。起初，裹腳只是上層人士的特權。直至1911年清朝滅亡，坊間仍然流傳這種習俗。著名的文人墨客曾吟詩作畫，用盡美豔辭藻以讚譽人造的小腳，這在今日看來是荒謬和施虐。士大夫畫家們用三寸金蓮、平扁胸脯、柳葉蜂腰、蒼白霜膚勾勒出中國古典美人的形象，與健康的農村姑娘徹底相反。換言之，很長時間以來，在中國文化中，美麗等同於不事生產、刻意雕琢、病態而喪失機能，而非自然原生、健康而有用。在某種意義上說，中國文化語境裏的城市化源於婦女之裹腳和男子的離開土地不事生產。這繼而演化為中國文化中對成功與社會地位的衡量標準和審美標準。

這種關於高貴和美的定義並不僅僅存在於中國傳統文化中。西班牙殖民之前的中南美洲，瑪雅祭司和城市貴族們以身體畸形為代價，來維護其權力和社會地位，不惜壓扁孩子的頭顱，致殘其身體，這種手術往往在孩子出生剛幾個月就進行。他們「美麗」的特徵是突出而扁平的額頭、杏眼大鼻，下唇低垂，這在今日和裹腳一樣被視作荒謬和醜陋。

千百年來，作為一種優越性和權力的宣言，全世界的城市貴族維持着定義美麗和高品尚味的權利。裹腳以及畸形的額頭只是追捧城市風雅，貶低鄉野村夫的千百種文化習俗中的兩種。這些文化的共同特徵是：以背叛天賦之健康、生存、多產為標準，以區別凡人大眾為目標。

美國作家、諾貝爾文學獎獲得者賽珍珠 (Pearl S. Buck) 在她的小說《大地》(*The Good Earth*, 1931) 中生動地刻畫了中國鄉村生活「城市化」和品位「高雅化」的過程。故事開始，老實巴交的主人公王龍，從當地貴族豪門娶了一個僕人阿蘭為妻。阿蘭勤勞而健康且豐產，為王龍生了三個兒女。她並不美豔，但吃苦耐勞，裏裏外外，持家有方，敢當街乞討以維持家庭生計。最終幫助王龍納田買地，變得非

常富有。富起來的王龍開始當起老爺，租下當年東家的豪宅，遷居鎮上。即便如此，青樓王婆仍稱他為「鄉巴佬」。於是，從嫌棄阿蘭的大腳丫開始，王龍「講品味」了。他迷戀並娶了青樓中最「美麗」的風流女士荷花，她小腳蜂腰、弱不禁風，她不事稼穡、不操家務，更不育子女。王龍完成了他的城市化和高雅化，他的不事生產、以「小腳」和據「無用」為美，正是他「成功」的衡量標準。這也正是漫長封建中國培育的中國人內心深處的價值觀。筆者把這叫做「小腳主義美學」。

在中國，與小腳主義美學一同演進的是城市、建築和景觀的所謂「高雅品味」。幾千年來，農民憑藉祖祖輩輩流傳下來的生存藝術，通過不斷的試驗和失敗，管理和營造着具有生命的大地。一代又一代的人們在享受其造田、灌溉、種植藝術的成果的同時，也在不斷適應着自然災害的威脅和後果——洪水、乾旱、地震、滑坡，以及水土流失。「桃花源」，一個失落的天堂，一片肥沃而和諧的盆地便因此而誕生。生存需求正是這些能夠賦予大地景觀生產性和經久不衰的生存藝術的產生原因。這片土地因為人類的改造和創造與自然過程相適應而和諧、而有秩序，並因此而美麗無限。

但當中國變得愈來愈城市化和「文明」的時候，這千百年生存實驗的成果——美麗的鄉土大地已經逐漸被剝奪了其生產力、自我調節能力、對生命的承載能力，以及它純然的美麗。就像農村的女孩被迫裹腳後變得殘疾一樣，它正迅速地在「美化」、「高雅化」和「現代化」的名義下，被摧殘、被施虐。無用的化妝、對大地機能的致殘，已經給城市和鄉村的建設留下遍地的醜陋與畸形。

兩千多年來，皇帝和貴族們為了追求閒情逸致不惜挖湖堆山，竭盡堆砌奇花異木之能事，在城市中創造了一個個虛假的桃花源。豐產而美麗的「桃花源」被帝王和貴族們閹割得只剩下美豔的空殼，如同他們閹割少女和太監一樣。有用的灌渠和豐產的水塘變成園林裏的裝飾水景；水池裏放養

頤和園是始建於清朝乾隆年間的大型皇家園林。

的是畸形的金魚；良田轉眼變成了無用的觀賞草坪；綠色的豐產作物和鄉土植物被金色或黃色葉子園藝品種和奇異的花壇代替；招搖的牡丹和玫瑰淘汰了蔬菜和草藥。為了製作盆栽，健康的樹被致殘、肢解、扭曲。「精緻」的太湖石被點綴在大街上；就連桃樹也只讓開花不讓結果。像小腳女人一樣，這些風雅的城市裝飾不再生產，卻耗盡物力和財力以維護其生存。它們被澆水、修剪、除草，以及無盡的人工再造。隨着主人的日薄西山，大多數歷史上的「大花園」都很快地消逝了，少數現今仍留存下來的則需要不斷的維護。

請不要誤解筆者的意思：某種意義上，所有的藝術、音樂和舞蹈都是「不事生產的」——但物種的繁衍卻需要生產。這不是說以上的藝術形式都會滅絕，也無意貶低生活中審美和享樂的價值；筆者想說的是，我們居住的環境生態遭受了巨大的破壞，人造的自然環境必須、也將採納一種新的美學觀，這一美學觀要求我們學會欣賞具有生產能力、能夠維持生態的事物。我們渴望脱離實用價值的美，但這一心理渴望正在——也應當——減弱。在現在這個世界裏，人類的生存正面臨着威脅。浪費，不說它違背道德，至少也令人憎惡。事實上有很多具有實用價值的東西可供我們審美。

二　從鄉民到市民，以及生存的挑戰

人們大規模地從鄉村轉移到城市還是近來才有的現象。今天，城市的居住人口已超過了鄉村。在過去的一個世紀，全世界城市人口的比例從1900年的13%上升到1950年的29.1%，再到2005年的48.6%。預計到2030年，這一數字將達到60%（49億）。到2050年底，超過60億的人，全球人口的2/3，將居住在城鎮和城市①。

1950年之前的兩千多年，中國的城市化得益於農業的發展獲得的剩餘價值，且其城市化率勉強達到10%（1950年達到了13%）。到2009年底，13億的中國人口中約有45%是城鎮居民。每年中國有1,300萬人遷移到城市。據聯合國預測，到2015年，中國的城市人口和農村人口將持平②。

由二十世紀前享有特權的少數都市人根據美學標準經營起來的景觀，現在受到了大眾的追捧，他們的祖先世代農民，生生世世都在掙扎着要變成城裏人。這些新城市移民就像那些纏足的農村姑娘一樣，迫不及待地要在肉體和精神上變成貴族。當代的中國景觀、建築、城市設計，清晰地反映了普通大眾想要變成貴族的願望。

農村人口湧入城市之前，中國的裝飾性景觀和城市設計，透過典型的歐洲巴洛克景觀設計和裝飾性花園，折射出了享有特權的市民階層的集體願望。黃金地段變成了新開發的城市居住區和公共場所。後鄉村時代繼承的關於城市性的理念不僅改變了原有的城市，也改變了中國的整個大地景觀。粗糙、野性的河流被渠化和硬化，鋪上了大理石以使其「高雅」而「現代」。富有鄉村氣息的濕地被噴泉和整潔的人造池塘所取代。「蕪雜」的原生灌木被連根拔除，取而代之的是外來的裝飾性園藝植物；原生的植草

被修整一新的外來草坪所取代，在北京和中國大部分地區，每一平方米這樣的草坪就要消耗超過一立方米的水。

從2002到2010年，中國將消耗全世界水泥產量的一半，鋼鐵產量的30%多③。難道這是讓一個農業國走向城市化必須的嗎？不盡然，因為這些不可再生資源的一部分浪費在了破壞、控制「蕪雜」的自然，以及創造裝飾性景觀和「標誌性」建築上了。可舉的例子包括奧林匹克公園，浪費大量鋼材的鳥巢體育館，耗費巨資、堪稱「奇觀」的中央電視台大樓，以及耗噬巨能的國家大劇院。漂亮的鳥巢消耗了42,000噸鋼（約每平方米500公斤鋼材）。中央電視台大樓每平方米消耗了近300公斤鋼材，就鋼材花費來說，它是全世界最昂貴的建築。2008年奧運會期間，數十億元耗費在了裝飾性的花壇：所用的花盆約有億萬計。想像一下，要是換成一億棵樹，北京的空氣會有多大的改善啊，將會吸收多少噸碳啊！在上海，幾乎所有的地標性建築都戴上了裝飾帽：有的樓頂像蓮花，有的樓頂像水仙，有的是麻花，有一個樓頂是改錐，還有一個樓頂是飛碟……這些無用的飾物，如同古代小腳和瑪雅人的扁頭，在「美化」的名義下，讓城市充滿無用而醜陋的裝飾，同時排放沒有必要的碳。

目前，中國正經歷着一場「城市美化運動」（其實叫「城市化妝運動」更確切），城市設計、景觀和建築藝術在小腳主義美學的指導下，塑造出了令人啼笑皆非的所謂風格、或是毫無意義的形式和恢弘的異域情調，如此也讓我們的建築和城市藝術終於迷失了方向。這些形式的作品在排放大量的碳的同時，加劇了環境的退化。中國人口佔世界的21%，但土地和淡水只佔世界的7%。中國660多個城市中，2/3缺乏用水；75%的河流和湖泊被污染。在北方，沙漠化的危機已經凸顯。過去五十年，中國50%的濕地已經消失，多處地下水水位每年下降一米。作為規劃和設計者，我們該秉持怎樣的價值理念？全球和地區的各種情勢迫使我們須將藝術和維持生存、培育土地、保護物種結合起來，裝飾物應讓位於這些目標。我們需要一種新美學——大腳的美學，一種低碳的美學。

三　低碳美學下的新桃源憧憬

在大腳的美學下，未來的城市當與今天有很大不同。當今的城市和建築都是不可持續的，很快將成為過去式，我們城市的巨型建築、寬闊的馬路和停車場以及巨大的城市廣場，高度工程化的市政管網，都將被我們的後代所不解和恥笑，並被當作愚昧和荒誕的歷史來憑弔。

未來的城市是新桃源城市，或新田園城市。確切地講是低碳或零碳的城市，是生產性的城市，更是節約型的綠色城市。雨水不再通過市政管道排出，而是被留到城市的魚塘中或補充地下水；街道上的綠地裏長滿莊稼和果樹，不再是只開花不結果的園林花木；稻穀和高粱在社區和學校的綠地中生長、成熟，在成熟的季節裏，鳥獸和人類共同在那裏收穫並歡慶豐收；建築是由會光合作用的表皮構

成，屋頂是養育池，不但保溫節能，而且生產食物；城市地下室是巨大的蘑菇工廠，繁育最富營養和健康的蘑菇；當代一些巨型建築和城市空間及大馬路將被改造成新田園景觀，在供人們憑弔二十世紀荒誕建築和城市景觀的同時，為新田園城市提供絕好的生產和遊憩場所：比如中央電視台大樓是一個立體農、牧、漁業的複合系統，大褲衩的洞裏會安裝幾個風力發電機，利用其風動效應；國家大劇院則利用其無比的溫室效應，被改造城巨型熱帶、亞熱帶溫室，生產各種瓜果，地下室發蘑菇；鳥巢是國家菜市場，其巨大的鋼構可以用來懸掛各種容器，形成空中菜園；天安門廣場可以改造為向日葵田野，在生產油料的同時，讓全國人民有機會體驗朵朵葵花向太陽的意境；交通工具是高速幹線，連接一個個經湊型的步行社區，那裏只需要隨處可拾的自行車來解決交通。當今大量的停車場可以用來種小麥和菜園，或挖成收集雨水的魚塘。這種新田園城市是生態文明的標誌，不是烏托邦，而是新美學下的生存藝術。以下將討論幾個實踐案例。

四　低碳美學的實踐案例

(一) 低碳城市的空間要求：建立生態基礎設施，讓自然做功——北京生態基礎設施規劃案例

在土地極其有限、保護與發展壓力同樣巨大的形勢下，通過構建生態安全格局保障城市的基本生態系統服務，用盡可能少的土地，盡可能讓自然做功，同時為城市發展提供充足的建設用地，是實現精明保護與精明增長的有效途徑，也是低碳城市的最本質要求。以北京市為例，運用景觀安全格局理論和地理信息系統 (GIS) 技術，通過對水文、地質災害、生物、文化遺產和遊憩過程的模擬和分析，判別維護上述過程安全的關鍵性空間格局，構建不同安全水平的綜合生態安全格局，特別是界定最低安全標準下的景觀格局，並以生態安全格局為剛性框架，模擬北京城鎮擴張格局。

(二) 解開自然之大腳，與洪水為友的低碳防洪：浙江永寧江案例

在中國大江南北的所有城市，水利工程用水泥和鋼筋扼殺了河流水系的生命，如同舊社會婦女腳上的裹腳布，徹底破壞了自然系統的生態服務功能。而這個過程又耗費了大量的能量和材料，使人類維持生存的成本大大提高。在浙江永寧江案例中，設計師把一個以防洪為單一目的的硬化河道，用最經濟的途徑，恢復重建為充滿生機的現代生態與文化遊憩地，同時滿足蓄洪防洪的要求。永寧江公園規劃設計的核心思想是用現代生態設計理念來形成一個自然的、「野」的底，然後在此基底上，設計體現人文的「圖」；基底是大量的、粗野的，它因為自然過程而存在，並提供自然的服務，而「圖」是少量的、精緻的，它因為人的體驗和對自然服務的接受而存在。被水利工程硬化的長達兩公里的永寧江水岸被砸掉，並被恢復了自然形態，沿岸濕地系統得到了恢復並完善；形成了一條內河濕地系統，對流域的防洪滯洪起到積極作用；與此同時，大量應用鄉土野草進行河堤的防護，在濱江地帶形成了多樣化的生境系統。這個案例中，不但用低碳工

程解決了防洪問題，同時，倡導了野草之美的低碳美學。

(三) 場地與材料再生和再用，化腐朽為神奇的低碳設計：中山岐江公園案例

在以GDP衡量城市實力的時代，我們看到的是無情地拆毀城市舊有的建築，過去的城市變成「一張白紙」，然後畫「最新最美的圖畫」，結果是城市記憶的消失和大量劣質建設的盛行。大量的碳由此被排放。廣東中山的岐江公園則以場地與材料的保留、再用和再生和為途徑，實現了一個化腐朽為神奇的低碳設計。

(1) 保留：原場地為一個有近半個世紀歷史的舊船廠遺址，過去留下的東西很多：從自然元素上講，場地上有水體，有許多古榕樹和發育良好的地帶性植物群落，以及與之互相適應的生境和土壤條件。從人文元素上講，場地上有多個不同時代的船塢、廠房、水塔、煙囪、龍門吊、鐵軌、變壓器及各種機器，甚至水邊的護岸，廠房牆壁上「抓革命，促生產」的語錄。對所有這些「東西」以及整個場地，設計師們都逐一進行測量、編號和拍攝，研究其保留的可能性，實現盡可能的保留。

(2) 再用：原有場地的「設計」畢竟只反映過去人們的工作和生活，以及當時的審美和價值取向，從藝術性來講，這些與現代人的欲望和功能需求還有一定的距離，還需加以提煉。所以，有必要對原有形式和場地進行改變或修飾。通過增與減的設計，在原有「設計」基礎上產生新的形式，更充分地滿足現代人的需求。

(3) 再生：原場地內的材料，包括鋼材、鄉土物種等，都可以通過加工和再設計，而體現為一種新的景觀、滿足新的功能。經過再生設計後的鋼被用作鋪地材料，鄉土野草成為美麗的景觀元素。

(四) 從低碳走向負碳，都市農業的豐產景觀：瀋陽建築大學校園案例

在瀋陽建築大學新校園裏，設計者用東北稻作為景觀素材，設計了一片校園稻田。在四時變化的稻田景觀中，分布着一個個讀書台，「讓稻香融入書聲」。用最普通、最經濟而高產的材料、在一個當代校園裏，演繹了關於土地、人民、農耕文化的耕讀故事，詮釋了都市農業的豐產景觀的理念，也表明了設計師在面對諸如土地生態危機和糧食安全危機時所持的態度。它是使城市從高碳走向低碳，甚至負碳的有益實驗。這更是對傳統美學觀的一次挑戰，告訴人們：大腳是美麗的，生產是高尚的。

(五) 最少的人為干預，最低的碳排放，獲得最大的城市化效果：秦皇島湯河紅飄帶案例

在城市化和城市擴張過程中，自然河道的渠化和硬化以及「美化」運動在中國大小城市中方興未艾，這是一種悲哀，我們完全可以有更明智的城市河流改造和利用方式。秦皇島湯河紅飄帶案例展示了城市綠地設計和建設中，如何利用原有場地資源，用最少的設計，來創造一個真正節約的城市綠地，為當代城市居民提供最多最好的生態服務，同時，讓場地發生巨大的變化。在完全保留原有河流生態

廊道的綠色基底上，引入一條以玻璃鋼為材料的紅色飄帶。它整合了包括漫步、環境解釋系統、鄉土植物標本種植、燈光等功能和設施需要，用最少的干預，獲得都市人對綠色環境的最大需求。

紅飄帶是一條綿延於林中的線性景觀元素，它與木棧道結合，可以作為座椅；與燈光結合，而成為照明設施；與種植台結合，而成為植物標本展示廊；與解說系統結合，而成為科普展示廊；與標識系統結合，而成為一條指示線。它曲折蜿蜒，因地形和樹木的存在而發生寬度和線型的變化；中國紅的色彩，點亮幽暗的河谷林地。綿延的紅飄帶上，分布多個為使用者駐停和活動用的節點，以鄉土野草為主題，這些野草包括狼尾草、須芒草、大油芒、蘆葦、白茅等。野草與場地的自然過程的保留，使公園的維護達到最少。在這裏，低碳設計與低碳美學得到了最充分的表達。

（六）開啟自然過程，以生態服務為目標的低碳設計：天津橋園公園案例

長期以來，城市公園的建造和管理都作為城市公共市政投入，由於公園建造和維護費用高昂，澆灌、排澇、修建等管理，常常使公園成為城市公共財政和市政設施的負擔。天津橋園項目改變通常城市公園的建設理念和方法，以全面改善生態系統服務為目的，進行城市綠地建設和城市廢棄地的生態恢復。案例是一個22公頃的公園，原來是一個廢棄的打靶場，垃圾遍地，污水橫流，路人掩鼻，臨建破敗，不堪入目，土壤鹽鹼。景觀設計師應用生態恢復和再生的理論和方法，通過地形設計，創造出深淺不一的坑塘，有水有旱，開啟自然植被的自我恢復過程，形成與不同水位和鹽鹼度條件相適應的植物群落。將地域景觀特色和鄉土植被引入城市，形成獨具特色的、低維護投入的城市生態基礎設施，為城市提供了多種生態服務，包括雨洪利用、鄉土物種的保護、科普教育、審美和遊憩。

這項生態恢復工程2006年春開工興建，於2008年5月正式建成開放。開放之第一周，有二十多萬人入園參觀，獲得空前的成功。昔日的一塊髒亂差的城市廢棄地，在很短時間內經過簡單的生態修復工程，而成為具有雨洪蓄留、鄉土生物多樣性保護、環境教育與審美啟智和提供遊憩服務的、多功能生態型公園。公園的造價低廉，管理成本很低。更重要的是，這一生態恢復型的公園向城市居民展示了一種新的美學——建立在環境倫理與生態意識之上的美學。它是對傳統奇花異卉式觀賞園林的批判和背叛，並向人們展示了生態城市主義的光明前景；這一生態恢復型公園同時也是對所謂高科技生態恢復技術的批判，告訴人們，自然是有很強的自我恢復能力的，只需要人們尊重地域景觀，開啟自然過程，自然便可以自己做功，為人們提供無盡的生態系統服務，同時彰顯城市的獨特景觀，使城市真正走向低碳化。

（七）低碳的城市濕地淨化系統：上海世博後灘公園案例

城市是一個高度人工化的系統，每天耗費大量能源維持其平衡，包括耗能巨大的污水處理廠。然而，我們忘掉了土地本身是一個生命系統，自有淨化調節功能。作為生態文明的展

上海2010世博會之後灘公園，通過人工濕地，淨化污水，使景觀具有生產和遊憩功能，並創造多樣化的生物棲息地。

望和實驗，上海世博後灘公園的核心是一條帶狀、具有水淨化功能的人工濕地系統，它將來自黃浦江的劣五類水，通過沉澱池、疊瀑牆、梯田、不同深度和不同群落的濕地淨化區，經過長達一公里的流程，而成為三類淨水，淨化量為每天2,400立方米。淨化後的三類水不僅可以提供給世博公園做水景循環用水，還能滿足世博公園與後灘公園自身的綠化灌溉及道路沖洗等需要。除大量使用鄉土物種以及水體淨化等生態措施外，設計充分利用農作物、工業舊材料，節約造價，倡導低成本維護等生態理念，包括舊磚瓦的再用，黃浦江護岸的生態友好型設計、建築物的節能設計，以及可降解竹材作為會時大面積鋪地，以滿足同時考慮會時和會後的人流需要，等等。

後灘公園展示了土地的生物生產能力，指明了建立低碳和負碳城市的一條具體途徑，為解決當下中國和世界的環境問題提供一個可以借鑒的樣板，同時創立了新的公園管理模式：它建成後不再需要大量人力物力去維護，而是讓自然做功，利用自然的調節和淨化能力來治癒工業時代留下的污染。通過充分發揮土地的生態系統服務能力，後灘公園生動地註解了「城市，讓生活更美好」的世博理念。

註釋

① 參見UN World Urbanization Prospects: The 2007 Revision Population Database, http://esa.un.org/unup/。

② 張平、劉霞輝主編：《中國經濟增長報告(2009-2010)：城市化與經濟增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

③ 參見"Industry News: China to Dominate Cement Use in 2007", *Concrete Monthly*, January 2007, www.concretemonthly.com/monthly/art.php?2596; Freedonia Group Inc., "Cement in China", 1 January 2009, www.marketresearch.com/product/display.asp?productid=1331744&g=1; RNCOS, "China Steel Industry Forecast till 2012", February 2008, www.researchandmarkets.com/reports/590881/china_steel_industry_forecast_till_2012。

俞孔堅 北京大學景觀設計學研究院院長

中國當代藝術的「後現代批判」質疑

● 魯明軍

共和國六十年來，左翼政治決定了「批判」是國內學界援引率最高的語詞之一。即使是隨着改革開放，在自覺吸納資本主義經濟體制，不斷滿足於市場與消費帶來的物質享受的同時，對於資本主義的批判也是一以貫之的。當代藝術批評所針對的也正是資本主義這一現代性社會表徵。對於當代藝術而言，資本的滲透與擴張固然無可迴避，但資本並不意味着一切。在批判資本的同時，並不乏藝術市場之外的價值反思。因此，本文力圖迴避當下盛行的藝術資本和市場批判，而訴諸於更具文化和政治意涵的「後殖民批判」、「後現代解構」、「社會學轉向」、「正當性質疑」等批評思潮的檢省。為了簡化起見，本文把這些思潮總稱為「後現代批判」。

批判的背後總是潛在着另一重價值支撐。如果說革命時代的現代性批判背後是社會主義立場的話，那麼，當下現代性批判的根本支撐又是甚麼呢？而「後現代批判」看似都不乏現實針對性，但批判的背後，卻又不知何去何從。

一　「後殖民批判」：從「身份焦慮」到「打中國牌」

1990年代初，隨着冷戰的結束，福山 (Francis Fukuyama) 斷言「歷史終結」，西方意識形態將從此稱霸權世界。「9．11」事件似乎印證了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文明衝突論」中的預言：伊斯蘭文明將成為西方文明勁敵之一。然而，在與之針鋒相對的薩伊德 (Edward W. Said) 看來，西方文明的帝國主義擴張試圖主宰其他文明已然是不爭的事實。基於此，他以「東方主義」的名義和立場，展開對全球化擴張或西方霸權主義的批判和對西方後殖民主義的抵抗。

在這一複雜的背景下，我們卻通過經濟體制轉型這一「靜悄悄的革命」，試圖消解意識形態之爭。不過，這一「去政治化的政治」①實踐也不可避免地使我們陷入了兩難之中：一方面認同和分享着經濟增長帶來的物質文明的變化，另一方面卻極力撻伐和抵抗資本主義可能的全面擴張和滲透。而1990年代以來中國當代藝術

即使隨着改革開放，在自覺吸納資本主義經濟體制，不斷滿足於市場與消費帶來的物質享受的同時，對於資本主義的批判也是一以貫之的。當代藝術批評所針對的也正是資本主義這一現代性社會表徵。

創作與批評之間的價值分歧和觀念博弈恰恰印證了這一困境：藝術創作潛在地認同、甚至迎合了西方的後殖民擴張，而藝術批評對於藝術創作的後殖民迎合或自我殖民選擇卻予以了根本性的質疑。

隨着王廣義、徐冰、黃永砯、蔡國強等當代藝術家自1990年代以來亮相多個知名的國際雙年展和受到國際藝術市場的青睞，其作品背後潛在的中西文化政治關係也成為當代藝術超越國界的一條通則。於是，似乎只有迎合了西方的後殖民主義，才有走向國際化的可能。1993年，由奧利瓦(Achille B. Oliva)策劃並主持的第四十五屆意大利威尼斯雙年展已然成為中國當代藝術國際化的轉捩點，而奧利瓦本人更是受到中國藝術家的普遍尊崇。然而，「奧利瓦不是中國當代藝術的救星！」面對這一情勢，批評家王林深切意識並嚴厲批判了國際化背後的後殖民主義和自我殖民傾向②。

隨着王廣義、徐冰、黃永砯、蔡國強等當代藝術家自1990年代以來亮相多個知名的國際雙年展和受到國際藝術市場的青睞，其作品背後潛在的中西文化政治關係也成為當代藝術超越國界的一條通則。

資本主義的滲透自然致使身份同質化、本土性消解的可能。不管在西方，還是在中國，「後殖民批判」總是源於現代性引發的身份焦慮、價值危機。西方馬克思主義，特別是盧卡奇(Georg Lukács)、阿多諾(Theodor W. Adorno)的批判理論為王林的後殖民批評實踐及「中國經驗」主張提供了有效支撐。問題是，在批評背後，藝術創作的後殖民傾向非但沒有轉向或弱化，反而得到了更為肆意的擴張。藝術家普遍以「中國經驗」的名義選擇了對西方後殖民主義的迎合，這非但抽空了王林所強調的本土文化政治的自主性和針對性，反而為後殖民主義所利用③。

特別是2000年後，後殖民問題已然成為當代藝術的焦點之一。諸如「中國化與去中國化」、「本土化與非本土化」、「後殖民與反後殖民」等問題的討論，自覺地將「後殖民批判」引向了深入。2006年，「後殖民批判」的極力主張者王南溟在與周彥的論戰中將焦點集中在「去中國化」問題。周彥認為「去中國化」是一種「殖民心態」④。而在王南溟看來，問題的關鍵不在於「去不去中國化」，而是要「回到中國問題情境」⑤。在此且不論爭論的結果如何，單就「去中國化」成為話題本身而言，自然無法迴避「美國霸權論」、「中國威脅論」這一話語現實。

顯然與1990年代的身份焦慮、價值危機有所不同，這裏多了一個背景，即基於大國崛起前提下的民族國家認同。因此，與其說這是「後殖民批判」，毋寧說是一種新的冷戰局勢的意識形態建構，只不過冷戰的主體從「美國—蘇聯」轉向了「中國—美國」。殊不知，這一簡單的意識形態對立常常不過是人文知識份子的一廂情願而已，歷史與現實本身遠比我們的想像複雜得多，正如陶文釗所說，「冷戰時期，美國與蘇聯、包括中國是一種遏制關係，但後冷戰時期，特別是經濟全球化以來，美國與中國儘管不乏政治摩擦，但根本上還是一種互相牽制的共贏關係」⑥。民族國家的自覺固然重要，問題的根本在於這一認同建基於甚麼前提。難道只有「後殖民批判」嗎？

「後殖民批判」背後，藝術創作與藝術批評對於西方顯然是立場兩極化了。前者的「親西方」與後者的「反西方」之間的不可通約，最終致使藝術家的精神貧乏和批評家的價值失落。特別是對於批評者而言，這不僅意味着其缺乏「對後殖民主體本身的解剖」⑦，更缺乏對於自身在現代性維度上的定位及對現代性價值支撐的基本認同。

二 「後現代解構」：從「身體迷思」到「空間之爭」

尼采 (Friedrich W. Nietzsche) 作為後現代的起源已是思想界的共識⑧。及後深受左翼尼采主義者科耶夫 (Alexandre Kojève) 影響的福柯 (Michel Foucault)、巴塔耶 (Georges Bataille)、德里達 (Jacques Derrida) 等後現代思想家旗幟鮮明地與現代性劃清了界限。尚且不論這一後現代是否建基於現代性，但對於這一後現代現實本身，實則不乏批評家的警惕和批判。對於中國當代藝術，福柯的「身體轉向」、「知識即權力」，巴塔耶的「色情與耗費」，德里達的「書寫與延異」，德勒茲 (Gilles Deleuze) 的「遊牧與千高原」等理論，無不涵有針對性和批判性；其中所凸顯的「身體轉向」這一後現代表徵則更為批評家所關注。

從柏拉圖 (Plato)、笛卡兒 (René Descartes) 的主體意識哲學到尼采、福柯的「身體本體論」，這一「身體轉向」使得身體及其動物性、感性、欲望、衝動、激情、情色從主體 (意識)、理性、知識的禁錮性壓迫與二元對立中解放出來⑨。深受尼采、福柯影響的管郁達便通過深度揭示和解構當代藝術中「情色暗流」及其身體隱喻，即現代社會對身體的規訓事實和對主體的壓抑真相，試圖釋放和訴求身體的主體性及其自然生長的可能⑩；特別是對於當代藝術的草根性、本土性及自然的「肉身經驗」的關注和探掘，更是體現了他「反理性」和「反現代性」的立場。

尼采基於對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歷史終極論」的批判，主張永恆輪迴的權力意志是其反時間性及其「空間之爭」的所指。無休無止的「空間之爭」背後所遮蔽的無盡的耗費最終使其自覺趨於虛無主義。事實是，這一虛無主義非但沒有消解的可能，反而作為一種價值可能形成了一種新的價值支配。汪民安通過對尼采與巴塔耶思想的洞識，揭示了當代藝術所遭遇的「空間之爭」這一後現代困境。他甚至斷言：「當代藝術都一個樣，根本不值得去看。」「所謂當代藝術就是糟蹋錢。誰耗費得多，誰就更當代。艾未未參加2007年卡塞爾文獻展的作品《童話1001》之所以引起全球關注，不是因為它有多少意義，而在於它耗費了3,000萬人民幣。」按此邏輯，當代藝術已然成為資本和權力的一個必要載體和符號象徵。汪民安認為，權力意志主張積蓄能量，當積蓄到一定限度的時候，自然需要釋放。耗費盡後，又需新的積蓄，新的釋放。由是便形成了一個「永恆輪迴」的「積蓄—耗費」過程。貫穿這一過程的正是無盡的「空間之爭」。單從這一「輪迴」而言，藝術與戰爭無異⑪。顯然，這一批判和解構，的確揭示了當代藝術背後的真相，但也不乏當代藝術本身被徹底瓦解的可能。

弔詭的是，「後現代解構」一方面批判後現代主義，另一方面卻又自覺選擇認同和擁抱後現代現實。管郁達在2007年中國當代藝術批評年會上的發言中對「後現代」、「解構」、「所指」等西方語詞與方法盛行於當代藝術批評與策展的現象提出質疑⑫。殊不知，在他致力於本土性經驗與當代藝術之間有效關聯的背後，也未能規避「解構」這一後現代方式和「反理性」這一後現代立場。這意味着，對於缺乏現代性之理性支撐的當代中國而言，後現代式的後現代批判非但缺乏建設性，反而更具破壞性，只會使墮落更加墮落，敗壞更加敗壞。它看似揭示了現代性的真相，可這一揭示非但沒有制約現代性的理性規訓事實，反而陷入了虛無主義的泥沼；它看似呈現了事物本真，但又不知如何走出這一困境，

對於缺乏現代性之理性支撐的當代中國而言，後現代式的後現代批判非但缺乏建設性，反而更具破壞性。它看似揭示了現代性的真相，可這一揭示非但沒有制約現代性的理性規訓事實，反而陷入了虛無主義的泥沼。

更不知如何重構新的可能。因此，與其說它是一種立場，毋寧說它僅只是一種方法，一種「話語實踐」而已。

三 「社會學轉向」：從「力求意義」到「公眾輿論」

對於失卻了與社會、政治之界限的當代藝術而言，傳統審美層面上的判斷對其也已失效。從前現代藝術到現代藝術，直至後現代藝術（即當代藝術），事實上就是一個「藝術—反藝術—非藝術」的嬗變過程。而「社會學轉向」自然成為去藝術化的當代藝術的基本價值之維。如果說，當代藝術創作的「社會學轉向」是一種主體性選擇的話，那麼，當代藝術批評的「社會學轉向」無論是從方法，還是從立場，都涵有一種基於公共責任、道德關懷前提下的知識份子之批判性，並自覺地被賦予了社群主義和公共政治色彩。從1990年代中期的「當代藝術意義的大討論」，到2000年以後的社會現實關懷，直至「公眾輿論化」主張，形成了當代藝術批評之「社會學轉向」這一立場的基本演變脈絡。

從前現代藝術到現代藝術，直至後現代藝術（即當代藝術），事實上是一個「藝術—反藝術—非藝術」的嬗變過程。而「社會學轉向」自然成為去藝術化的當代藝術的基本價值之維。

1994年，易英的「力求明確的意義」引發了「當代藝術意義的大討論」，也是當代藝術批評之「社會學轉向」的萌芽⑬。易英的立場和實踐背後隱含的前提是，意義既是創作賦予的，也是批評所揭示和重構的。這在他對於劉小東作品《燒耗子》、《兒子》的解讀中得到了充分體現——他力圖將其還原到一個具體的社會背景和制度性變遷中展開反思和批判⑭。2004年，在〈藝術的邊界〉一文中，他明確表示當代藝術「不是一種題材與內容，或風格和形式，也不是材料和技術，而是思想的表達」⑮。2005年，他在〈社會學的批評〉中則強調並力倡當代藝術批評的「社會學轉向」。他認為，社會學方法是關注人的行為和生活方式、社會風俗和管理等，從這個角度可將批評的視角延伸至藝術的生產、委託人、經紀人、流通、受眾等領域⑯。儘管這只是批評方法層面上的討論，但背後隱含的其實是批評如何直面現實的問題意識和批判立場。

真正明確主張「社會學轉向」的是李公明。2003年，他在〈論當代藝術在公共領域中的社會學轉向〉一文中，提出「當代藝術應該在公共領域展開對現實問題的觀照和批判，尤其強調藝術家的知識份子功能和社會責任」。在他看來，「現在的問題不是有太多的藝術家關注現實、有太多的藝術品泛社會化或泛道德化，而是太少有藝術家和藝術作品關注社會的苦難」，因此，「當代藝術該不該承擔社會責任是無需討論的」，而且「問題還並非是僅僅能否獲取社會承認或達到改造社會的功利問題，更是一種個人的內心體驗和自我拯救的問題」⑰。

正是從這個意義上，他的批評更多觸及權力結構、社會機制、階級利益、權利平等、程序正義、道德體系等範疇，試圖通過建構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的「公共領域」訴求社會公平與正義，為民主、自由、平等原則的實踐創造空間，從而使「藝術成為促進社會進步的一種實現方式」⑱。李公明從不迴避自己的左翼立場，尤其不能容忍當代中國的偽公共性，他更強調知識份子的道德勇氣和公共實踐，認為只有這樣，批評才有介入社會邊緣底層、伸張公平正義的可能⑲。貫穿他批評實踐的也正是社會關懷這一公共立場。這雖然對常規生活的所有方面都進行了無情的批判，但本質上還只是一種烏托邦主義而已⑳。

王南溟關於當代藝術「公眾輿論化」主張將當代藝術批評的「社會學轉

向」引至更為前沿，亦更具實踐性的向度。如果說，「力求明確的意義」和「社會學轉向」皆具有藝術去主體化的危險的話，「公眾輿論化」主張則為建構其主體性創造了可能。基於此，他提出了「更前衛藝術」的主張。在他看來，「這是一種社會的藝術，它首先是向社會公正與正義的維護作出承諾」。他認為藝術不僅應該轉向「公眾輿論化」，還應建構「人權藝術家」的身份認同，且批評方法亦應從「語言學模式」轉向「社會—文化—政治學模式」㉑。

不論這一藝術創作的轉向是否可能，但可以肯定的是，由此所體現的其批判的公共知識份子實踐不乏文化政治針對性。問題是，在不具有現代性底色的前提下，公共性原則有無實踐的可能呢？哈貝馬斯一再聲明：公共性原則的前提是「必須永遠有公開運用自己理性的自由」，「具有政治功能的公共領域模式要求公眾輿論和理性相一致」，「公眾領域的使命就在於通過洞察秋毫而消除一切強制」㉒。亦如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所言，與其說「公眾輿論」是一種強制力量，不如說是一種批判力量㉓。不過，哈貝馬斯也尖銳地指出，「一旦放棄了公共性原則，則必然導致強制。」㉔此時的「公眾輿論」則無異於古典城邦政治中的流言，因「無名性、無面目性和隱匿性」使其更具「殺傷力」和「破壞性」㉕。

從「力求意義」到「公眾輿論」，伴隨這一批評立場形成過程的事實上亦是中國新左派的興起及其嬗變。以波蘭尼 (Karl Polanyi) 的政治經濟學、弗蘭克 (Andre G. Frank) 的依附理論及葛蘭西 (Antonio Gramsci) 的霸權理論等為思想資源的新左派，批判的是市場經濟帶來的階級分化、道德崩潰、人文失落、消費主義等社會問題㉖。與其說李公明、王南溟的社會公平與正義主張有效回應了新左派的這一立場及實踐，毋寧說，他們本就屬於這一陣營。有意思的是，若按文化與政治之間應然的張力邏輯，對應現實的應是藝術創作本身，但事實是藝術創作卻選擇了妥協或規避，倒是藝術批評由此建構了自己的批判立場，與新左派知識份子一道，共同關注社會現實。可以看出，在這一邏輯中，藝術批評家儼然成為社會批評者，以至於藝術創作及作品本身顯得無足輕重，甚至可有可無。問題是，當代藝術創作的根本問題是不是公共性的闕如呢？藝術批評一味地強調社會責任、公共關懷，會不會陷入社群主義專制呢？通過「公眾輿論」建構主體性無可厚非，但藝術的主體性與社會主體性之間的平等制衡如何保證？

按照哈貝馬斯的邏輯，在失卻了藝術主體性的權利認同這一價值前提下，任何可能的公共交往都是奢談。密爾 (John S. Mill) 也已告訴我們，自由的本質是一種「群己權界」與「權責對應」，其歸根在於「群己」之間的權力與權利的界限是如何設定的㉗。這一點，事實上也並非沒有引起「社會學轉向」主張者的警惕，李公明通過對公共領域以及自由問題的初步梳理，就試曾追問㉘：

> (1) 如果承認與藝術相關的自由並不僅僅是藝術家的權利，那麼，所有社會成員應如何理解和實現他們在藝術上的自由權利？「人人都是藝術家」的當代藝術應如何應對非藝術家的權利要求？
>
> (2) 尤其是在公共環境中實施的當代藝術活動，如何界定實現自由與侵犯自由的權利與邊界問題？……
>
> (3) 如何進一步思考通過法制建設的途徑建立保障當代藝術的創作自由、實施自由的社會機制？有這種可能嗎？……

若按文化與政治之間應然的張力邏輯，對應現實的應是藝術創作本身，但事實是藝術創作卻選擇了妥協或規避，倒是藝術批評由此建構了自己的批判立場，與新左派知識份子一道，共同關注社會現實。

(4) 在爭取當代藝術的實施自由的同時，是否也應該承擔着更大的社會責任？目前國內許多當代藝術活動的自由意識與責任意識是否已經建立了相關聯的紐帶？……

尚且不論這些問題最終能否得以解決，但李公明卻只是將其視為一種理論性追問。在他看來，更重要的還是如何付諸於公共實踐，至於實踐背後的價值指歸卻被他懸隔了起來。因此，這一以社會公平正義為價值依憑的批判實踐，並沒有指向羅爾斯 (John Rawls) 的「平等原則」，只是訴諸於「差異原則」。而「平等原則」的闕如意味着其公正訴求可能又回到革命這一反現代性的境地。由是可見，「社會學轉向」固然有它的積極意義，但在缺乏前提性共識和基本價值支撐的背景下，即使不會陷入革命 (或後革命) 的虛無主義，也會削弱其批判的效力。

當代藝術的「社會學轉向」固然有它的積極意義，但在缺乏前提性共識和基本價值支撐的背景下，即使不會陷入革命 (或後革命) 的虛無主義，也會削弱其批判的效力。

四 「正當性質疑」：從「西方陰謀」到「民族主義」

河清的「藝術陰謀論」之所以在當代藝術界引起軒然大波，並非因為他揭示了一種可能的歷史真相——中國當代藝術完全是美國中央情報局的政治陰謀㉙，而在於他由此徹底否定了中國當代藝術的價值正當性。在他看來，中國當代藝術都是美國藉經濟扶助手段，對「紅色中國」進行消解的文化戰略㉚。正是基於這一認識，河清以民族精神否棄時代精神，認為中國應該創作屬於自己民族本位的當代藝術，而不應該執迷於西方現代性背後的「進步論」陷阱。

河清以十八、十九世紀德法戰爭為依據，認為德國因為戰敗於拿破崙，才建構了民族主義精神㉛。這看似為民族主義探得了一定的歷史合法性。但事實上，任何國家、民族，在「非常規政治」(比如戰爭) 背景下，才會自覺形成民族主義。在此，河清顯然混淆了阿克曼 (Bruce A. Ackerman) 所謂的「常規政治」與「非常規政治」或施密特 (Carl Schmitt) 所謂的政治之「例外」與「非例外」㉜。民族主義與「常規政治」背景下的民族國家認同並不能等同。後者是基於民主、憲政及個體權利訴求保護背景下的國家主權認同，而前者則常常是一種去個體化、絕對排他的集群認同或「共同體想像」；後者蘊藉着「工具理性的擴張、政教分離和脫魅時代的到來以及工業化、資本主義和全球化社會的來臨」這一現代性價值背景㉝，而前者不 (或不一定) 具有這一背景。

不可否認，河清的民族主義精神背後隱含着反西方霸權這一根本的價值指向，但正是這種盲目指責和民族主義主張恰切地體現了其極端的右翼立場。按照海伍德 (Andrew Heywood) 所言，其本質毋寧是「反殖民族主義」與「保守民族主義」的混合，背後可能隱匿着的是「一張更為黑暗的臉譜，那就是它本質上的沙文主義和潛在的侵略性」，即「擴張民族主義」㉞。

經濟全球化事實上已使中國當代藝術根本無法規避西方的影響。正是因此，當下問題的關鍵並不在於它是否全然是西方意識形態操控的產物，而是在於這一藝術事實對於中國自身及中西之間的現實種種是否存有意義，而這一點卻為河清所迴避。不可否認，河清的保守主義指責和民族主義主張亦不乏現代性批判價值，但正是其簡單的反西方立場，遮蔽或消解了一切可能的真實問題，乃至先驗地抽空了其背後的中國問題背景，反而將自己逼至異端。如他所說，「正是『進步論』壓在中國人心頭的文化自卑

感，使中國人先驗地否定中國自己的文化，喪失了用自己的文化藝術價值標準去評判事物的能力。」㉟的確，這種拒絕背後固然是對自我美好的一種自覺，但正是在這一拒絕過程中，卻已削弱了自我。某種意義上，這一拒絕對話的自我封閉恰恰是其自卑感的反映和本土主義脆弱性的表徵。

五　結論

毋庸諱言，「後殖民批判」、「後現代解構」、「社會學轉向」和「正當性質疑」都屬於「反西方」的家族，在批判現代性的同時又都選擇了擁抱虛無主義。如果前三者屬於激進的左翼立場的話，那麼，後者可歸為保守的右翼立場。而且，四種批評立場之間並非是一個線性關係，更多的時候，它們相互纏繞且不乏分歧。相對左右兩翼與現代性的對抗，左右之間的衝突則表現得更為明顯。「王 (南溟) 河 (清) 論戰」、「周 (彥) 王 (南溟) 之爭」看似是一種鮮明的立場之爭，「後殖民批判」背後的民族國家認同與「正當性質疑」背後的民族主義主張也的確不能等同，殊不知在「反西方」、「反現代性」這一價值向度上卻具有價值重疊的可能，中國化的後殖民批判與「去中國化」的後殖民批判亦無本質的區分，表象的左右之爭實是左右合謀。可見，這樣的爭論沒有延伸到價值立場層面。換言之，立場的內在一致已然決定了類似爭論的無效性。

回過頭看，所有批評立場都歸結為一個主題：基於反西方中心主義的現代性批判。不同的是，不管是右翼批判，還是左翼指責，在西方它們都有一個基本的價值底色：自由主義。於是，左右之爭也好，左右合謀也罷；現代性認同也好，現代性批判也罷，都是體制內的實踐。這非但沒有對現代性形成根本性的制約，反而賦予其調適、補益、平衡等諸多積極的建設性意義㊱。這意味着所謂的現代性批判本質上是現代性自我的批判。正如帕慈 (Octavio Paz) 和韋伯所說，現代性是一個「自我反對自我傳統」或「理性化及其自我限制」的悖論㊲。現代性批判的價值正當性實是建基於現代性自身作為批判的主體這一前提。而中國當代藝術批評的現代性批判之所以失卻了批判的效力，之所以常常陷入革命 (或後革命) 的虛無主義，正是因為其批判主體的缺席和價值底色的闕如，而錯誤地將批判本身作為目的。

或許是由於我們缺乏對西方思想史整體的觀照和反思，缺乏對西方理論整體的翻檢和吸納，以至於面對某一理論、立場時，往往在沒有澄清其本然的歷史位置及其真正所指的前提下，盲目地接受並予以無限的放大。或許這並不乏有效的支撐性及批判的正當性，可事實上，正是因為這一表層價值的蒙蔽，使我們非自覺地迴避了對於思想史可能的嬗變之維的理性檢省，從而陷入了常常無所適從的精神荒漠和價值真空。這也意味着，「後殖民批判」、「後現代解構」、「社會學轉向」及「正當性質疑」這些批評思潮和立場對於當代中國是否真正具有或有多少理性和建設性意義，才是迫切需要我們深度反思的真問題。而我們不得不追問：形形色色的「後現代批判」是否成立呢？這或許是對於中國當代藝術批評最根本，也是最致命的價值詰難。

不管是右翼批判，還是左翼指責，在西方它們都有一個基本的價值底色：自由主義。於是，左右之爭也好，左右合謀也罷；現代性認同也好，現代性批判也罷，都是體制內的實踐。

註釋

①㉖㊲　汪暉：《去政治化的政治——短20世紀的終結與90年代》(北京：三聯書店，2008)，頁1-57；58-97；368-71。

② 王林：〈奧利瓦不是中國藝術的救星〉，《讀書》，1993年第10期，頁123-26。
③ 王林：《當代中國的美術狀態》（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5），頁212-15。
④ 周彥：〈「去中國化」的殖民心態——兼談後殖民主義下的當代藝術〉，中國藝術新聞網，www.artnews.cn/criticism/rdpl/2007/1229/16075.html。
⑤ 王南溟：〈批評不是「暴力話語」：周彥的認識論錯誤〉，王南溟的藝術空間，http://blog.artintern.net/blogs/articleinfo/nanming/9344。
⑥ 陶文釗：〈三十年來的美國學〉，載朱蘇力、陳春聲主編：《中國人文社會科學三十年》（北京：三聯書店，2009），頁225-43。
⑦ 徐賁：《走向後現代與後殖民》（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頁167。
⑧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等譯：《現代性的哲學話語》（南京：譯林出版社，2004），頁96；施特勞斯（Leo Strauss）著，丁耘譯：〈現代性的三次浪潮〉，載劉小楓編：《蘇格拉底問題與現代性——施特勞斯講演與論文集：卷二》（北京：華夏出版社，2008），頁43。
⑨⑩ 管郁達：〈身體與情色：20世紀90年代以來中國實驗藝術中的暗流〉，載孫振華、魯虹編：《藝術與社會：26位著名批評家談中國當代藝術的轉向》（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5），頁322；321-33。
⑪ 汪民安：〈全球化、空間與戰爭〉，《美術館》，2007年A輯，頁103-107。
⑫ 參見〈（2007）首屆中國美術批評家年會會議（摘要）〉，博寶藝術網，http://news.artxun.com/huihua-1391-6951448.shtml。
⑬ 參見易英：《學院的黃昏》（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1），頁225。
⑭ 參見易英：《中國當代油畫名家個案研究——劉小東》（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00）。
⑮㉑ 王南溟：《觀念之後：藝術與批評》（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6），頁164；172、3、60。
⑯ 易英：〈社會學的批評〉，載《藝術與社會》，頁194-207。
⑰ 參見李公明：〈論當代藝術在公共領域中的社會學轉向〉，載皮道堅、魯虹主編：《藝術新視界——26位著名批評家談中國當代美術的走勢》（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3），頁121-31。
⑱ 李公明：〈不能以藝術的名義拒斥苦難〉，引自TOM社區，「廣州美院論壇」，http://club.yule.tom.com/item_425_314_0_8.html。
⑲ 李公明：〈當代藝術與社會關懷〉，鳳凰網，http://news.ifeng.com/phoenixtv/76569994053287936/20050325/525345_1.shtml。
⑳㉞ 海伍德（Andrew Heywood）著，吳勇譯：《政治學核心概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8），頁83；319。
㉒㉓㉔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等譯：《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頁123、148、150；154；96。
㉕ 洪濤：〈政治哲學與城邦〉，載高全喜主編：《從古典思想到現代政制——關於哲學、政治與法律的講演》（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頁19。
㉗ 秦暉：〈權力、責任與憲政：關於政府「大小」問題的理論與歷史考察〉，載梁治平編：《國家、市場、社會：當代中國的法律與發展》（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06），頁1-20。
㉘ 李公明：〈當代藝術與社會公正〉，新浪讀書論壇，http://forum.book.sina.com.cn/thread-1727678-1-1.html。
㉙㉚㉟ 河清：《藝術的陰謀——透視一種「當代藝術國際」》（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1-9；274；37。
㉛ 〈河清教授在中央美術學院舉辦講座〉，美術中國網，http://art86.cn/info/education/2007528102134.html。
㉜ 何包鋼：《民主理論：困境和出路》（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頁29-30。
㉝ 趙鼎新：〈民族國家在歐洲的興起〉，《南方周末》，2008年5月8日。
㊱ 資中筠：《20世紀的美國》（北京：三聯書店，2007），頁212-13。

魯明軍 四川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博士生

短論·觀察·隨筆

從《高考1977》說起

● 蕭　慧

2009年，時值改革開放三十一周年，恢復高考三十二周年。文化圈裏掀起了「八十年代熱」，討論反思改革，重返1970年代末、1980年代初歷史場景的理論著作和文學影視作品頗多。《高考1977》便是這股浪潮中的一個頗有意味的歷史性文本，以其豐富的故事性和視覺性傳達出對1977年這一歷史轉折點的更為大眾化的表達和理解。有學者曾指出，「『恢復高考』標誌着『舊時代』的終結和『新時期』的開端。」①影片導演江海洋和投資人熊曉鴿都是這個歷史性的「終結」和「開端」的親歷者，經由恢復了的高考制度改變了命運，進入了精英階層。影片的一些情節就是根據他們的親身經歷設計的，這也賦予了影片的歷史性敍事些許個人回憶和情感的色彩。

影片的情節並不複雜，敍事手法和鏡頭語言也比較單一直白，基本延續的是悲喜劇(melodrama)的煽情傳統，講述的是在1977年恢復高考制度以後，黑龍江省前進農場三分場裏的一群上海知青(雖然演員大都有北京口音)努力爭取參加考試以改變個人命運，最終考上大學回到城市的故事。這其中又穿插了男主角潘志友(王學兵飾)和女主角陳瓊(周顯欣飾)的愛情故事以及陳瓊和陳甫德(趙有亮飾)的父女之情兩條線索。整部影片可謂接續了「傷痕文學」和「知青文學」的傳統，符合新時期以來的主流敍事。片頭的黑白照片展示出一系列辨識度極高的歷史場景：大字報、上山下鄉、標語和口號。片尾的一系列數字更是將歷史的巨大轉折加以量化，以客觀的科學數據展示着知識的權威性。

貫穿整部影片的滾滾列車反覆以慢鏡頭大特寫出現。這以風馳電掣的速度呼嘯而過的鋼鐵巨獸既是知青們下鄉和回城的交通工具，也隱喻着工業文明模式的現代化進程。它高速、冷酷而準確，一天一趟，不為任何人停留，趕火車去縣城參加高考的知青們只有身強體壯衝在最前面的(大多是男性)才有希望。正如導演江海洋所說，這永遠向前的火車暗示了現代社會裏優勝劣汰的競爭機制。他坦言，在創作這部電影時，知青們追火車去考場的一段最讓他感動，而這段戲的設置也別有用心：「那一段就是象徵我們那個時代，高考一來，等於發令槍一打，誰都可以參加，大家都往前跑，跑在前面的人就改變了命運。我覺得人生就像趕這輛火車一樣。」②

《高考1977》劇照

這樣一部主旋律影片在北京大學百年講堂首映後，不僅獲得了不錯的票房和口碑，也得到了不少年輕一代網友的共鳴。在以小資扎堆而出名的「豆瓣網」上，一位名叫“sugar”的網友寫道：「今天老師課上放了給我們看，我想我自己是不會看這種主旋律電影的，因為看了會不開心，但是不否認感觸很大，沒想到現在我們怨聲載道的高考，當初人們是如此的渴望!! 經歷了高考，雖然它沒有以前說會影響一個人的一生，但是它真的很重要，上了大學才明白，大學的好差竟然有這麼大!!!」③號稱北美留學生第一門戶網站的「未名空間」站上也有不少關於這部影片的評論。一位名為“sherryhz”的網友說這部電影寄託了父母一代人的記憶：「以前聽爸爸媽媽說過，剛聽說恢復高考，那種激動的心情，一輩子也難以忘記。白天幹完活，晚上點起昏暗的煤油燈複習。為了買一套數理化的複習資料，可以在新華書店前排一個通宵的隊。書上的每一道題，都反覆做、反覆琢磨。1977年冬天，1978年夏天，耽誤了10年，終於，又可以讀書了。」④

非常有意思的是，這些網友的評論都印證了影片中所反映的改革開放以後的一個重要敍事——「知識就是力量」。似乎害怕觀眾不能領會，導演多次通過片中人物直接說出這個道理，其中可能算陳瓊的父親陳甫德強調得最多。這位來自上海戴着眼鏡書卷氣頗濃的知識份子在寫給女兒的信裏說：「沒有了知識，人和禽獸有甚麼差別？」更有趣的是，陳瓊在恢復高考以後考取北京大學數學系，接了父親的班，這種代代相續的父女(子)關係賦予了知識傳承更濃厚的人情味和家族意識，從而獲得了大量網友的認可。

而之前陳父的「歷史反革命」身份所造成的妻離子散，不禁讓人聯想起盧新華名噪一時的小說《傷痕》。文革所造成的家庭的破裂、親情的失落是新時期文學和電影的母題之一。如賀桂梅在《人文學的想像力：當代中國思想文化與文學問題》裏所述：「『公』／『私』領域的區隔帶有明顯的價值判斷色彩，『國』與『家』之間的對抗關係，成為了傷痕、反思文學在表達『人性』時的重要修辭。」⑤和「知識熱」一樣，新時期文學電影對人性和

家庭的歌頌肯定了現代化敍事的合理性，賦予「撥亂反正」的歷史軌迹更濃的生活氣息和人情味。

不過，細讀之下，影片似乎有意無意傳達出一些主流敍事之外的信息，其中最耐人尋味的莫過於三分場場長老遲(孫海英飾)的角色設置了。老遲這一角色非常有意思，從演員的選用就可看出這位場長並非臉譜化的反派人物，符合現在影視劇角色「人性化」的潮流。孫海英因為在2001年熱播的電視連續劇《激情燃燒的歲月》中扮演石光榮一角而家喻戶曉。老遲和石光榮有着很多相似之處，打着過去年代的烙印：來自農村，都是軍人(老遲是退伍軍人)，文化水平較低，有着革命年代的理想主義精神，但是工作方式流於簡單粗暴。

影片中，老遲操一口頗具喜劇色彩的東北腔，語言生動，常帶俗語髒字兒，和知青們字正腔圓常帶點京味兒的普通話形成了鮮明的對比。老遲對腳下的黑土地感情深厚，而對「文明社會」的生活方式和日常禮儀知之甚少，用知青潘志友的話說：「進門不敲，出門不關，就是老遲。」得知恢復高考的消息以後，老遲害怕影響農場大呦窪工程的進度，試圖阻止知青參加高考，從而造成了知青強子以絕食進行抗議，並且刻薄地批評老遲說：「你總是把組織掛在嘴上，把大印別在腰上，就是缺點人味兒。」這樣看來，似乎老遲代表的是頑固的守舊勢力，以政治權力干預個人自由，沒有人情味兒，不理解時代的鉅變，不懂得知識的重要性，以螳臂擋車之力阻擋着現代化的進程。

但是，影片並沒有把老遲這樣一個傷痕文學裏常見的反面角色妖魔化、簡單化，反而通過展現他和知青們的一系列互動來傳達出更為豐富的信息。老遲非常喜愛和信任要扎根農場的潘志友，把他看作自己的孩子，決定把「農場的家業」交給他繼承，以高考體制之外的方式表達着對知識的尊重和對知識份子的期許。為了給潘志友和其他知青們離開農場參加高考製造障礙，老遲私自決定要先在場部舉行一輪測驗。這一做法激起了知青們的不滿，以強子帶頭和老遲進行對峙。老遲披着軍大衣，叉着腰，憤怒地揮舞着雙手，大聲質疑道：「我早就看出來了你們來了就沒把心放這兒。我們這些國家職工，復員軍人就該在這兒呆着，有知識的就不該在這兒呆着？」知青們一時無言以答，因為這句大白話的樸素質問觸及到了矛盾的關鍵。

的確，知青們參加高考的動機並非只是追求知識那麼單純，而是因為它是離鄉回城的捷徑。梁曉聲在《雪城》裏寫到有的知青為了返城不惜吞鉛塊，用筷子戳穿自己的雙耳。他這樣評論：「返城到後來對於某些知青已經不是動機，甚至也不是目的了。它簡直他媽的就演變成了一種信念，一種追求，一種理想了！」⑥鄧賢的報告文學作品《中國知青夢》裏也記錄了大量當年知青回城時拋妻別子的案例⑦。「不回城，毋寧死！」的口號固然顯示了一代知青堅定的返城決心，卻少有人去思考為甚麼中國的廣大農村變成了一個地獄般的地方，在「希望的田野」上讓人看不到任何希望，讓人不惜付出家庭破裂、生命喪失的代價來逃離。

雖然上山下鄉已被證明了是一次失敗的試圖消除城鄉差別的社會實驗，但不可否認的是，文革期間下鄉知青和回鄉知青曾給農村帶去了文化知識和新的生活觀念。他們從事過赤腳醫生、鄉村教師、技術員等需要一定文化知識的工作，也幫助農村興修了不少交通、水利、農機等工程，為

農業的現代化和鄉鎮企業的發展奠定了基礎，影片中多次提到的大呦窪工程就是一例。

1970年代末，知青通過高考、招工以及其他手段大規模回城，留下了很多荒廢的崗位和工程建設。《中國知青夢》也提到了知青大規模返城後當地農村農場幹部的惶惑和失落⑧。當城市文明變成了現代化的唯一詮釋後，農村青年自己也不願意留下，成績好的上大學，成績不好的輟學進城打工，造成了農村的空心化、老齡化。當然，這裏需要批評的並非個人的選擇，真正值得關注的是經濟政治政策的調整和意識形態的轉變。

無論是「知識就是力量」，還是「知識改變命運」，這些耳熟能詳的標語口號所指的都是體制化了的知識，通過全國統一制訂使用的課本書寫的知識，囚禁在大城市裏的重點大學象牙塔裏的知識。這種體制化了的知識變成了人們改變個人命運，進入城市文明的通行證。高考的恢復不僅提供給知青一條回到城市並且向上流動的通道，並且加劇了城鄉的差距，尤其是農民和「天之驕子」的社會身份之間的巨大鴻溝。從這種角度來說，知識不僅是「力量」，而更加是「權力」，一種構建和參與文化社會精英階層的權力，這似乎也更符合“Knowledge is Power”的翻譯。

和這部電影形成鮮明對比的是另一種經常被主流敍事忽略的個人對於歷史的記憶。陳雪的散文〈那年、那所大學〉記錄的是他在高考恢復前夕被推薦上大學的經歷和結局。作者這樣寫道⑨：

1975年是全國「農業學大寨，工業學大慶」運動高潮迭起的歲月，如果按後來對「十年浩劫」的界定（1966年至1976年）也是文革最後的一年。這一年的政治背景異常複雜，由於鄧小平的復出，開始強調既抓革命又促進生產，整頓社會經濟秩序。但在教育上，張鐵生的白卷讚歌仍此起彼伏，全國學習遼寧朝陽農學院的口號方興未艾，「工農兵」學員成為特殊年代的一種時髦產物。

朝農的經驗就是開門辦學，為農村農業培養實用性的人才，更偉大的創舉是「社來社去，隊來隊去」。學員由各公社、各大隊推薦選送，到學校集中學習，掌握技術知識，又回到基層去服務。這種培訓方式作為針對當時的政治形勢和配合農業學大寨運動，無疑有着現實的政治意義。不久又推出了江西創辦共產主義勞動大學的經驗，江西勞大的經驗除了具有遼寧朝農的特點以外，具有創新意義的是「半工半讀，社來社去」，打破學員年齡、學歷的各種要求和規定。也許是呼應這種時代潮流，我們的那所大學便在農校和勞大的基礎上誕生了。

陳雪沒有明言被推薦去上的大學名稱，而是用「××縣農大」代替，地址是東江河畔一個叫寶塘的地方。大學跟想像中的很不一樣，教學辦公的樓房是暫借佗城中學的，宿舍設備也很簡陋。縣農大首屆學員150人中有大隊幹部，有民辦教師，有退伍軍人和高中應屆畢業生，從300多個生產大隊選出，目的是培養農村基層幹部和農業技術員。所以，學員主要是學習農林牧水電水利等跟實際需要緊密掛鈎的課程，教材都是由經驗豐富的老師編的，到農業部門實習也是學習的重要部分。

陳雪學習的這兩年裏，國內的政局發生了重大變化，粉碎「四人幫」，文革結束，農村經濟體制進行改革，

公社編制取消，農校解散，學員們無處可去，都自尋出路去了。文章這樣結束了：「漸漸地大家忘卻了傷痛，都像人生碰到一件極為尷尬，極難啟齒的事情，把它封存起來。我至今也弄不明白兩年的學習時光怎麼就隱隱地成了我們的一絲傷痛，一個夢境，甚至是不堪回首的歲月呢？似乎誰也沒有認真去細想過。」「歷史把我們遺忘了，我們也遺忘了歷史。」⑩就這樣，他們在農大獲得的和農村建設密切相關的實用性知識被重新建立起來的壟斷性的知識體制所拒斥，被歷史所遺忘；而另一方面，近年來，重點大學（中學小學乃至幼兒園）與普通高校（中學小學），經濟發達地區和「老少邊窮」地區的教育投入水平一再拉大。就在北大清華享受着國家巨額投資、力爭和牛津哈佛比肩的同時，不少報導和學者的研究都提到廣大農業地區的文盲率又有所上升。林白近作《婦女閒聊錄》裏記載湖南王榨村裏多數村民都不識字，小學畢業就算「知識份子」了，可以進城打工去了。農村再次成為了一個被知識和知識份子遺忘的角落⑪。

沈潔在《讀書》發表的一篇文章討論了1901至1905年間廢除科舉和興辦新式（西式）學堂對於傳統士人階層的衝擊。作者這樣寫道⑫：

> 時代的「進步」（如果我們暫且斷定其為進步的），將以無數人的流離失所作為代價。這種拋棄，既是指生計的、前途的，也意味着種種心境上的悵惘。……時間在前行之餘，留下了巨大的陰影。學堂時代的鄉村寒儒，他們的聲音隱沒於歷史的深處。

作為文革結束、高考恢復後出生的一代，我們雖然時常批評應試教育的局限性，也常為韓寒這種高考體制外的「反英雄」歡呼；可是，也同時在耳濡目染、潛移默化中接受並身體力行了高考所代表的個人奮鬥和競爭的社會精英意識。當「耕讀」傳統已經成為封閉落後的同義詞，當中國的高等教育日益產業化、城市化、精英化，當魯迅在《故鄉》和《祝福》裏反省過的知識精英和父老鄉親之間的鴻溝沒有消失，而是持續不斷地擴大時，也許，我們應該開始考慮高考所代表的「個人奮鬥」和「公平競爭」機制下被掩蓋和忽略的結構性社會不公，開始重新發掘那些被「前行」的歷史所淹沒和遺忘了的聲音。

註釋

① 羅崗：〈中國大學的自我主張——紀念高考恢復三十周年（1977-2007）〉，中國儒教網，www.chinarujiao.net/info.asp?PID=6119。

② 朱青：〈導演江海洋：《高考1977》若票房不好是社會的悲哀〉（2009年3月28日），紅網，http://zt.rednet.cn/c/2009/03/28/1735155.htm。

③ 參見http://movie.douban.com/review/2002950/。

④ 參見www.mitbbs.com/article_t/HuNan/31191483.html。

⑤ 賀桂梅：《人文學的想像力：當代中國思想文化與文學問題》（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5），頁51。

⑥ 梁曉聲：《雪城》，上部，《十月》，1986年第2期，頁191。

⑦⑧ 鄧賢：《中國知青夢》，《當代》，1992年5月號，頁4-117。

⑨⑩ 陳雪：〈那年、那所大學〉（2009年8月21日），陳雪的博客，http://blog.sina.com.cn/s/blog_6170cc7c0100ei2d.html。

⑪ 林白：《婦女閒聊錄》（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

⑫ 沈潔：〈遺忘的，被遺忘的〉，《讀書》，2008年第9期，頁87。

蕭　慧　堪薩斯大學東亞系助理教授

國家政權的文化合法性

——讀《文化、權力與國家》和《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

● 常利兵、李全平

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

弗里曼 (Edward Friedman)、畢克偉 (Paul G. Pickowicz)、賽爾登 (Mark Selden) 著，陶鶴山譯：《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

在《文化》一書中，杜贊奇反對文化研究中封閉、靜止和單一的做法，提出了「權力的文化網絡」概念，從而展現了國家政權合法性與文化符號系統之間的相互關係。

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在《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Culture, Power, and the State: Rural North China, 1900-1942*，以下簡稱《文化》，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中提出的「權力的文化網絡」(culture nexus of power) 概念，向人們展示了認識國家政權合法性的另一基

礎，即文化符號的象徵系統，而這一基礎的缺失又與杜氏提出的「國家政權內捲化」緊密相關。從對國家政權拋開、毀壞文化網絡到無法克服的政權內捲化，甚至陷入惡性循環的分析中，杜氏建構了國家政權合法性與文化符號系統的生成關係，從而揭示了民國政權合法性失去文化基礎，並導致中共革命進而令國民黨最終垮台的原因。杜氏認為，只有中國共產黨才成功地解決了這一惡性循環，但對其過程和原因鮮有提及。

在杜氏看來，市場、鄰里關係、宗教組織、水利組織，以及地域性的關係網絡都是國家政權運作的社會文化基礎。「權力的文化網絡」揭示了國家政權深入鄉村社會的有效路徑。

然而，在學者弗里曼 (Edward Friedman) 等人合著的《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Chinese Village, Socialist State*，以下簡稱《鄉村》，引用只註頁碼) 一書中看到的卻是：在革命和建設中，國家大規模毀壞集市、傳統文化、廟宇神龕，以及破除迷信等各種被杜贊奇稱為「不僅地方政權，而且中央政府都嚴重依賴的文化網絡」(《文化》，頁3) 。其破除的程度雖然超過了以往的政權，但又避免了國家政權內捲化，而且國家還將權力延伸到了最基層。毫無疑問，當時中共政權擁有厚實的文化合法性基礎，那麼其存在的原因是甚麼？其文化合法性如何在「破舊」的過程中得以重建？通過解讀《鄉村》一書，我們可以找到一些答案。

一　國家政權合法性與文化符號系統

在《文化》一書中，杜贊奇受解構主義和後現代主義的影響，探討了文化與權力的關係，認為「象徵符號、思想意識和價值觀念本質上都是政治性的……它們或者都是統治機器的組成部分，或者是反叛者們的工具，或者二者兼具」(《文化》，頁3) 。他反對文化研究中封閉、靜止和單一的做法，提出了「權力的文化網絡」概念，從而展現了國家政權合法性與文化符號系統之間的相互關係。

(一)「權力的文化網絡」

《文化》一書主要研究的是國家政權的擴張對華北鄉村社會的影響及兩者的互動關係。杜贊奇認為國家權力的擴張進而深入到鄉村社會的努力始於清末新政，並且與現代化和民族國家的形成交織在一起。在二十世紀前期的中國政治舞台上，急劇更替的中央和地方政權都企圖將國家權力延伸到基層社會，並把新衍生的政權機構作為控制鄉村社會最有效的工具。

杜贊奇稱自己的「權力」概念深受福柯 (Michel Foucault) 和吉爾茲 (Clifford Geertz) 以及一些政治人類學家的影響，認為權力是各種無形的社會關係的合成，難以分割。他提出的「權力的文化網絡」，既包括正式的等級組織，也包括非正式關係的網絡。前者指市場、宗教、宗族、水利組織，後者指為組織成員所認同的象徵與規範，「這些規範包括宗教信仰、內心憎恨、親親仇仇等，它們由文化網絡中的制度與網絡結交織維繫在一起」(《文化》，頁4) 。因此，在杜氏看來，市場、鄰里關係、宗教組織、水利組織，

以及地域性的關係網絡都是國家政權運作的社會文化基礎。「權力的文化網絡」揭示了國家政權深入鄉村社會的有效路徑。

可見，這一概念實質上是在探求文化符號系統與國家政權合法性之間的關係。在得到文化符號系統支撐時，國家政權便具有文化意義上的合法性；當國家政權的文化合法性丟失，國家的控制能力、管理能力、動員能力就會遭到削弱。正如杜贊奇所言：「二十世紀國家政權拋開、甚至毀壞文化網絡以深入鄉村社會的企圖注定是要失敗的。」(《文化》，頁4) 在此基礎上，他又借鑒吉爾茲的「內捲化」概念，建構了「國家政權內捲化」的分析範式，對國家政權建設從另一個角度進行了論述。

(二)「國家政權內捲化」

杜贊奇認為在國家政權合法性得不到文化網絡支持時，一方面，鄉村會陷入秩序缺失和急劇衰落的過程；另一方面，國家權力對鄉村的控制力和國家政權本身的行政能力都會相應減弱，於是「國家政權內捲化」發生了。

就國家在地方上的代理人(或稱「經紀」)，杜贊奇先區分了所謂「贏利型」和「保護型」兩種類型。前者「是指那些被國家權力所利用的、但在一個不斷商品化的社會中卻沒有合法收入的職員」(《文化》，頁31)，此時的代理人往往要收取一定的佣金；後者是指「村民自願組織起來負責徵收賦稅並完成國家指派的其他任務，以避免與贏利型經紀(村民認為他們多是掠奪者)打交道」(《文化》，頁28)。這兩種經紀類型各自反映了國家—社會的一種關係模式。同時，杜氏認為贏利型國家經紀不能被視為正統權力的文化網絡的組成部分，而保護型經紀則被包含在文化網絡之中，但後者卻極易受到前者的操縱。可以說，「權力的文化網絡」意指對權力起支持作用的方面，既包括物質實體又涵蓋符號象徵，同時又是一個不斷變化和相互作用的動態網絡。

在民國軍閥混戰時期，雖然贏利型地方政權稅收不斷增長，政府機構不斷擴大財源，但只是部分地實現了其目的，由此導致了「國家政權內捲化」。這一概念是指，在二十世紀前半期，國家對鄉村社會的控制能力低於其對鄉村社會的榨取能力，稅收增加但效益遞減，而政權的正式機構和非正式機構同步增長，並且非正式團體成為一支不可控制的力量。國家不斷擴大自己的權力，但因政權內捲化，卻激化了宗族間的爭鬥，切斷了宗族同鄉村政體的紐帶，還破壞了鄉紳得以進入政權體系的文化基礎。因此，在內捲化過程中所進行的國家政權建設和權力擴張，嚴重損壞了原有權力機關的文化網絡，政權的文化合法性反過來也受到侵害。

可以說，文化合法性是國家政權合法性的重要部分，其存在和鞏固來自於整個文化符號系統和國家權力之間的相互支持。然而，原有的傳統文化機構和符號系統在二十世紀的國家政權建設中卻遭遇到了不同程度的清除。

文化合法性是國家政權合法性的重要部分，其存在和鞏固來自於整個文化符號系統和國家權力之間的相互支持。然而，原有的傳統文化機構和符號系統在二十世紀的國家政權建設中卻遭遇到了不同程度的清除。

二　傳統文化機構和符號系統在新、舊中國的遭遇

從《文化》一書中看到，民國時期對傳統的權力文化網絡的破壞，來自於國家權力的擴張以及國家政權的現代化和正規化建設，傳統的宗族、宗教以及村莊保護人都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打擊。杜贊奇發現，北方宗族雖然與南方宗族相比沒有巨額的族產和強大的同族意識，但它們在北方鄉村社會中仍起着重要作用。然而，二十世紀前期國家政權的延伸侵害了原有的宗族秩序，並改變了宗族在文化網絡中的作用。

從《文化》中可見，民國時期對傳統的權力文化網絡的破壞，來自於國家權力的擴張以及國家政權的現代化和正規化建設，傳統的宗族、宗教以及村莊保護人都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打擊。

首先，巨額攤款和捐稅激化了宗族間的矛盾。宗族曾經擔負起許多公務(如調解爭端、賑濟貧民等)，但國家政權介入、捐稅增加，迫使宗族之間的爭鬥激烈化。其次，國民政府力圖打破宗族格局的村治基礎，以「閭鄰制」取代宗族制，切斷了宗族與鄉村政體的紐帶，於是新的村政權失去了文化合法性。同時，日本侵略軍在佔領地區推行的大鄉制，對宗族也造成了更大的打擊，特別是在大鄉制推行較徹底的地方，宗族勢力便被排擠出政權組織之外。

杜贊奇認為，宗教的等級制度、儀式、信仰、聯繫網絡、教義等，是構成權力的文化網絡的重要部分：

> 第一，宗教圈構成村莊公務範圍，為鄉紳們提供了施展領導才能的場所；第二，雖然經濟分化，但鄉紳們經常以代表全村的身份進行祭祀活動，從而使其地位高於一般村民；第三，通過對關帝等的供奉和信仰，使鄉紳們在文化意識和價值觀念上與國家和上層士紳保持一致。(《文化》，頁103)

但是，民國時國家政權先後大規模破除宗教迷信，大量廟宇被拆毀，廟田變為公共財產，廟房改為學校。國家政權對宗教的打擊，最終使宗教組織退出了鄉村權力結構。

另外，保護型經紀和保護人對構成權力的文化網絡也起着同樣重要的作用，如他們借助與外界的聯繫，建立了村際威信和支持體系，並形成了一套權責關係網。然而，因國家和軍閥對鄉村的勒索加劇，村莊保護人紛紛隱退，導致鄉村精英們退出官場。「在國家政權深入，戰亂以及經濟狀況惡化等因素聯合作用下，有聲望的鄉村精英不是逃離村莊，便是由富變窮，那種名副其實的保護人在逐漸減少。」(《文化》，頁135) 這樣，鄉村政治出現真空，給那些想榨取錢財的無賴留下了可乘之機，勾結並強化了縣衙中贏利型的國家經紀。

總之，對宗族、宗教、保護人的破壞，不僅使國家權力的擴張受阻，而且國家政權的文化合法性遭受侵蝕，加上戰爭等諸多因素，致使村界稅源與村落共同體錯位，鄉村領袖與村莊道義權威分離，信息傳遞堵塞、鄉村秩序癱瘓，支持權力的文化符號系統千瘡百孔，國家政權內捲化達到了頂點。由於文化合法性基礎消失殆盡，民國國家政權成了風雨搖曳中的燈燭，岌岌可危。

但是，在弗里曼等人看來，「國民黨的現代化努力僅僅是對土匪發動了一次無力的進攻，與窮人的宗教信仰進行了微不足道的交鋒。」(《鄉村》，頁52) 他們認為，中共政權在革命和建設社會主義的過程中拋棄和清除傳統符號系統的態度更加堅決，不僅對現有的實體性機構進行拆毀，更從深層的信仰部分進行鏟除、改造。《鄉村》一書開篇即探討了權威性儀式、集市與文化等對統治者的重要性，並勾勒出傳統文化機構和符號系統的內容及範圍，如廟宇的修繕、廟田的買賣、宗教儀式、集市以及婚禮、香火延續與宗族等。此外，該書從不同時期分析了中共政權對傳統符號系統的態度和措施。

在抗日戰爭期間，共產黨的宣傳員一邊宣傳抗日救國思想，一邊宣傳共產主義思想。「宣傳員們主張反對宗教，提倡以無神論的唯物主義改善生活。在黨召集的群眾大會上，他們號召農民們，為了推動新民主革命，摧毀迷信，希望他們移風易俗，減少葬禮的開支，最終消滅所有封建迷信。」(《鄉村》，頁62) 在土改運動中，共產黨強調階級鬥爭和階級劃分，農村居民原有的群落和親族關係被打破；同時，宗族、廟宇的土地也被重新分配。在大躍進和反右運動中，大量知識份子被打倒，廟會被禁止；另外，又拆毀寺廟、砍掉傳統戲劇、損毀烹調器皿、強制收縮具有慶典儀式的商品集市等。以河北省為例，1958年，原來改為醫院的獻縣天主教堂轉變為工廠，饒陽境內殘餘的寺廟在煉鋼運動中被拆毀，寺廟的木椽變成爐中灰。1959年夏，饒陽縣五公村要求村民們將祖墳從田地裏遷移，迫於壓力，所有宗族都不敢反對，十八畝北李宗族的墓地被平整為耕地，墓區風水好的地段被劃給在革命中獲得權勢的宗族 (《鄉村》，頁325、327) 。

總之，新建立的國家政權以共產主義理想作為人們的信仰，將傳統文化視為封建迷信與之相對立，並在倫理和情感上將其進行清除。在中共領導的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中，隨着國家政權的鞏固，「破舊立新」的力度逐步加大，在文化大革命中更達到了高潮。

在《文化》的結尾，杜贊奇探討了民國時期國家政權內捲化與中共革命的密切關係：「共產黨政權的建立標誌着國家政權內捲化擴張的終結……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新中國初期完成了民國政權所未完成的國家政權建設的任務……」(《文化》，頁183-84) 但是，從弗里曼等人的分析中我們看到，杜氏所提到的權力的文化基礎在民國和中共政權中都遭遇到了打擊，結果民國政權因失去文化符號系統的支持而垮台，而中共政權的執政地位卻得到了鞏固。那麼，中共如何在拋棄傳統文化網絡的同時重建自己的文化合法性呢？

弗里曼等人認為，新建立的國家政權以共產主義理想作為人們的信仰，將傳統文化視為封建迷信與之相對立，並在倫理和情感上將其進行清除。在中共領導的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中，「破舊立新」的力度逐步加大。

三　重建國家政權的文化合法性

弗里曼等人承接杜贊奇對前共產主義時代權力與傳統文化脫節現象的討論，認為民國政權「不能激

起潛在的民族主義，闡明增加稅收的關鍵原因，或者逆轉經濟衰退的勢頭。農村處於分裂之中，傳統地方精英不再使社會結構保持完整」（《鄉村》，頁52）。他們以社會史的視角，分析了中共政權如何在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過程中重新修復了村莊中分裂的關係，並把國家權力深入到了基層社會，同時探討了新體制重建之政權文化合法性的局限。

（一）新的文化內涵和合法性

可以說，中共政權重建的文化合法性超越了杜贊奇所謂國家權力對傳統文化的依賴，因此，對中共國家權力合法性的文化基礎的理解，必須從傳統的「權力的文化網絡」之外入手。弗里曼等人認為，國民黨不能用愛國主義動員精英和民眾，也不能容忍農村內部處於分裂狀態的勢力，而共產黨在這兩方面都取得了成功，並在抗日與愛國、稅改與均貧富、土改與翻身、模範樹立與政權忠誠之間建立起較強的聯繫，從而為國家權力賦予新的文化內涵和合法性。

弗里曼等人認為，國民黨不能用愛國主義動員精英和民眾，也不能容忍農村內部處於分裂狀態的勢力，而共產黨在這兩方面都取得了成功，從而為國家權力賦予新的文化內涵和合法性。

杜贊奇在《文化》中認為，國家權力擴張與現代化和民族國家的形成緊密交織在一起，而弗里曼等人在《鄉村》中則進一步指出，儘管民族主義與愛國熱情在抗戰之前就已存在，但只有在抗戰時期愛國主義才作為一股強大的力量得到組織化，成功的抗戰和改革產生了一個受到廣泛支持的和形成中的社會主義國家。例如，中共注重在抗戰中激發人們的愛國熱情，利用歌曲、戲劇、報紙等形式讚美蘇聯保衛國家、讚美紅軍戰士、讚美共產主義，許多黨的宣傳工作者包括作家、畫家和演員通過豐富的群眾文化將各個階層組織起來。另外，通過動員、招募和改編鄉村抗日力量，組織村民自衛和建立游擊隊等，迅速壯大了軍事力量。如此，中共政權的組織網絡和合法性基礎得以建立。

中共在經濟領域的舉措同樣關鍵。1938年，中共首先在華北根據地內徵收「合理負擔稅」，取代以往根據土地面積、忽視產量的稅制，這種稅制在不侵犯中間階層自耕農的前提下對窮人十分有利。1941年，中共又推行了「統一累進稅」，對高收入者按較高的比率徵稅，這使得窮人得益最多，極大地推動了農村內部的經濟平等。這些稅收措施成功避免了民國時期贏利型經紀和非正式機構不斷增長而形成的國家政權內捲化，並在沒有引起新的破裂的情況下修復了已有的裂痕，使中共成為鄉村政治生活中的決定性力量。

土改時期，中共運用階級鬥爭的革命理論，將農民劃分為地主、富農、中農、貧農、佃農、僱農等階層，並將地主的土地轉移到窮人的手中。這種以階級分層來界定村中人際關係的策略，為革命提供了動力源泉。儘管土改中出現了劃分階級的隨意性和過火行為，但實行土改後，傳統精英衰弱，貧富差距縮小，窮人得到實惠並成為共產黨的有力支持者。

另外，中共在放棄對傳統國家權力所依賴的宗教和民間信仰的同

時，始終注重典型的重塑。抗日戰爭中，各種捨生忘死的烈士故事、愛國主義和純粹的英雄故事、面對死亡時高呼的政治口號等得到放大和誇張，從而使得抗日英雄形象、愛國熱情和對新政權忠誠的模範逐漸成為人們的共識。這是一種歷史的理性化重構，它給戰爭倖存者和其後人以新的意義，給新政權以合法性和正當性。在建設社會主義，特別是模仿蘇聯的集體化道路上，中共十分注重模範人物和典型村莊的塑造。弗里曼等人以五公村和其領導人耿長鎖的經歷為線索，向我們展示了耿長鎖及其村莊如何成為模範標兵和火車頭，從而被塑造成忠誠的國家機器。

綜上所述，中共通過一系列諸如稅改、階級劃分、模範塑造等具體治理策略，以及革命、戰爭和政治運動，將新的信仰、價值觀念和道德標準普遍合法化，同時將民族主義和革命熱情空前激發並使之組織化，從而成功構建了國家權力的新文化網絡，並將其延伸到了村莊中的每個人。

國家的控制力增強，從而實現了國家政權的現代化建設。這種新的文化網絡與新的國家政權密切相關。它既包括抗日戰爭、解放戰爭、土地改革、合作化運動、反右運動、大躍進等時期形成的各種不同的有形組織網絡，也潛在地納入了由民族主義、愛國熱情、共產主義信仰以及一系列革命式、鬥爭型的文化規範，並形成了一個新的符號系統。同時需要強調的是，中共重建政權的文化符號系統，不僅體現在當時國家治理的政治話語中，也存在於下層民眾的日常生活，以及他們應對國家權力和生存環境的整個實踐過程之中，是一個國家與社會、上層與下層交互感應、對流滲透的動態體系。

(二)重建文化合法性的局限

不過，弗里曼等人在闡述新政權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時，也關注了限制其取得更大進步或前功盡棄的因素。這正是新的國家權力的文化合法性基礎的局限。

中共通過稅改、階級劃分、模範塑造等治理策略以及革命、戰爭和政治運動，將新的信仰、價值觀念和道德標準普遍合法化，同時將民族主義和革命熱情空前激發並使之組織化，從而成功構建了國家權力的新文化網絡。

五公村領導人耿長鎖(左前)鋤棉田的情形。

其一是極左性和狂熱性。由於中共國家政權的建立伴隨着各種政治變革與運動，高度組織化、政治化和軍事化，由此重建的文化合法性也建立在一個革命式、鬥爭型的文化網絡和符號系統之上，所以本質上必然是一種以極左和狂熱為表徵的文化。弗里曼等人認為這一特性在土改中已嶄露頭角，並將其稱為「恐怖的先聲」。如「抗日愛國前提下團結一致……此時，團結突然又讓位於所謂的階級鬥爭了。……當地幹部為表示對黨的忠誠，不顧現實情況，把一些村民劃為剝削階級，從而使他們成為階級鬥爭的目標」(《鄉村》，頁124-25)。而在建設時期，狂熱的大躍進運動和反右運動是其表現，最終導致了文化大革命的發生。

其二是高壓性和專制性。由於高度的革命化、政治化和軍事化，新政權充滿了專制高壓並在一定程度上成為對傳統文化中某種鐵腕的強化。「為了生存、保持尊嚴和逃避窮困，許多農村家庭按照更加狹隘和專制的方式來行動，權力在握者也如此。社會主義逐漸滲入了許多傳統中最糟的東西。」(《鄉村》，頁374) 因此，在集體化和大躍進的過程中，誰也不敢對國家政策説反對的話，甚至在三年困難時期，當幹部們開始認識到農村正在發生的災情時，農民連挨餓也沒人敢説出來。高壓和專制導致農村「表達性現實」和「客觀性現實」的分離①。

其三是排外性和封閉性。在極左、狂熱、專制和高壓的影響下，導致中共採取一種排外和封閉的治理觀念，對自己的執政方針、國家政策抱有崇高的信仰，以致很難同時接受其他理念。如「普通中國農民面臨着通過遷移、副業、農民家庭經濟、市場活躍的機會，尋求生存保障和改善家庭生活的困境」(《鄉村》，頁368)，而教條主義者則把這些東西當作自私的和資本主義的一種威脅加以消滅。這使得民眾高度認同國家政權，因此，「無論經濟政策帶來多少陣痛，從國家以強制性價格控制糧食貿易，到宣布市場為非法和以集體化的名義沒收農民土地，再到大躍進的饑荒，新政權都一直在農村窮人中保持合法化」(《鄉村》，頁377)。

其四是短暫性和表面性。傳統帝國權力所依賴的文化網絡和符號系統具有相對的穩固性、連續性。民國政權和中共領導都放棄對傳統的依賴，並着力於國家政權的現代化建設。而中共重建的文化合法性是建立在戰爭、革命和政治運動之上，持續時間短，因而這種文化符號系統也表現出短暫性和表面性的特徵，甚至它的有效運作有時也不得不依賴傳統中的某些消極因素，例如家長制、性別歧視、暴力等實際上強化了新權力體制中的負面因素，使之變得更糟。

民國政權和中共領導都放棄對傳統的依賴，並着力於國家政權的現代化建設。而中共重建的文化合法性是建立在戰爭、革命和政治運動之上，持續時間短，因而這種文化符號系統也表現出短暫性和表面性的特徵。

四　結束語

可以説，《文化》和《鄉村》兩書均為西方著名學者研究中國社會的代表作。杜贊奇和弗里曼等人以「他者」的眼光向我們展示了二十世紀中國國家權力的延伸、下層民眾的反應，以及國家政權建設的現代

化圖景。前者關注國家權力與鄉村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以及國家權力的擴張如何改造舊有的政治機構、變革過程和結果；後者則關注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的深層動因，不同政治事件對農民的影響及農民如何應對的問題。

雖然兩書的問題意識、理論訴求、行文風格等各有差別，但它們之間又有着潛在的關聯性，本文即是以《文化》中的闡釋架構來透視《鄉村》中的歷史敘事，用弗里曼等人的論點對接杜贊奇的理論關懷，試圖從中尋求不同的國家政權文化合法性的來源。

《文化》向我們展示了國家權力如何與文化符號的象徵系統發生關係，以及權力的合法運行必須依賴文化網絡的支持等問題。儘管兩書都關注二十世紀國共兩黨政權在現代化過程中拋棄傳統帝國政權曾十分依賴的文化機構資源和符號系統的問題，但《鄉村》一書進一步向我們展現的事實是：中共在革命和建設中拋開對傳統文化依賴的同時，又重建了一種以共產主義為基礎的革命式、鬥爭型的文化網絡。這樣，新的國家政權在戰爭和革命進程中找到了文化合法性的來源，重新構建起國家政權的文化網絡，並有效地夯實了自己的文化合法性基礎。而這種激進的文化在弗里曼等人看來又加重了中國社會（特別是生活在最底層的農民）的災難。

最後需要說明的是，在研究中國革命和建設的歷史時，囿於價值取向和研究視野，同時缺乏像韓丁（William Hinton）②和柯魯克夫婦（David and Isabel Crook）③等人那種身臨其境的「體驗」，大多數西方學者在研究中儘管不乏細膩的描述和深刻分析，但他們提出的觀點也時有偏頗之處，甚至顯得有些生硬。如《鄉村》中個別地方因杜贊奇以西方標準否定中國歷史的特殊性，以致對一些歷史事件和人物的評價不能全面客觀地展現；而《文化》則由於受西方後現代主義的影響以及作者刻意建構解析模式的努力，使得書中提出的「權力的文化網絡」概念缺乏明晰的闡釋邊界。儘管如此，這兩本書對於從事中國研究的學者仍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而對其進行比較評析和提煉問題也不失為一次有意義的學術之旅。

《鄉村》中個別地方因杜贊奇以西方標準否定中國歷史的特殊性，以致對一些歷史事件和人物的評價不能全面客觀地展現；而《文化》則由於受後現代主義的影響以及作者刻意建構解析模式的努力，使得「權力的文化網絡」概念缺乏明晰的闡釋邊界。

註釋

① 參見黃宗智：〈中國革命中的農村階級鬥爭：從土改到文革時期的表達性現實與客觀性現實〉，載黃宗智主編：《中國鄉村研究》，第二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頁66-95。

② 參見韓丁（William Hinton）著，韓倞等譯：《翻身——中國一個村莊的革命紀實》（北京：北京出版社，1980）。

③ 參見伊莎白．柯魯克（Isabel Crook）、大衛．柯魯克（David Crook）著，安強、高建譯：《十里店（二）——中國一個村莊的群眾運動》（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常利兵 山西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博士生

李全平 山西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碩士生

中國社會的潘多拉盒子被打開了嗎？

——對余華《兄弟》的批判性思考

● 李琮敏

余華：《兄弟》，上、下部（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5-2006）。

在《兄弟》裏面，余華把文革否定為一個「瘋狂的、遏制本能的、淒慘的」政治事件，可以說《兄弟》跟之前的作品有着不同的構思。導致這種轉變的原因跟余華在對待過去事件的記憶方式上發生了某種轉變有密切的關係。

熟悉余華1990年代長篇小說的讀者，對於他最近的作品《兄弟》也許會產生很大的困惑①。尤其是，如果期待像《活着》或者《許三觀賣血記》裏一樣，主人公在絕望的情況下通過記憶和溫情找回人生的意義，並且對世界和他人持以寬容這種故事的話，困惑感一定是加深了。《兄弟》中的哪一點讓讀者疑惑不解呢？

在《兄弟》之前的作品裏，余華注重的其實並不是對現代史的詮釋。那些作品儘管也描寫了文化大革命，但這只不過是富貴和許三觀的人生歷程中的一個事件，讓他們形成對人生的成熟態度罷了。與之相反，在《兄弟》裏面，余華把文革否定為一個「瘋狂的、遏制本能的、淒慘的」政治事件，從這個角度上來看，可以說《兄弟》跟之前的作品有着不同的構思。筆者認為，導致這種轉變的原因跟余華在對待過去事件的記憶方式上發生了某種轉變有密切的關係。

人類的記憶實際上並不一定是真正發生的事情，它只不過是通過一個人的人生經歷和自我價值而折射出來，並根據當代的問題意識進行再構。這與克羅齊（Benedetto Croce）所謂的「所有的歷史就是現

代史」這一觀點是相通的。對於過去的歷史，余華的記憶方式也應該從這個角度去解釋。那麼，要解讀《兄弟》，最關鍵的就在余華對現實中國的改革開放持怎樣的態度上。在這樣的問題意識下，本文以《兄弟》中的改革開放時代為中心，針對余華的記憶方式和寫作風格上出現的幾個問題，以及余華寫作風格轉變的可能性進行一些探討。

一　拉伯雷和余華

陳思和在〈我對《兄弟》的解讀〉一文中評價余華的《兄弟》衝擊了同時代的文壇，正如巴赫金 (Mikhail M. Bakhtin) 在《拉伯雷的創作與中世紀和文藝復興時期的民間文化》中提到的一樣：即拉伯雷 (François Rabelais) 的《巨人傳》(*Gargantua et Pantagruel*) 繼承了與文藝復興以來古典文學的潮流完全不同的民間文化傳統，創造出怪誕的現實主義，這跟余華的《兄弟》是類似的②。對於這點，余華在《余華的〈兄弟〉作家筆記》裏表示同感說③：

> 像《兄弟》下部的情況是完成後才發現是用拉伯雷的《巨人傳》方式寫的。這也是看了復旦大學陳思和先生的文章以後才知道的。以前讀《巨人傳》這部作品後，跟小說家格非說，我也要寫一部這樣的作品，現在看來實現了。

只要是第一次讀拉伯雷的小說，不管是誰都無法預測故事的發展方向，小說裏對淫穢的內容無止境露骨地描寫，以及形而上學的東西和各種各樣的語言文字遊戲等等，這些混亂的創作方式都會讓人對他的小說產生困惑。拉伯雷的小說對那些習慣於古典文學的平衡和節制，以事件為中心來展開故事情節，以及習慣於寫實性表現的讀者來說，無疑是一種打擊。小說接連不斷地用無節制的語言和奇怪的形象相結合，對性交、生產和排泄的場面都毫不避諱地加以描寫。巴赫金認為拉伯雷小說所擁有的這種特徵和以嘉年華 (carnival) 為代表的群眾盛會有着直接的關係。嘉年華是一種如宗教性慶典和國家的慶祝典禮一樣的民間盛會，它區別於那種按照各自的階級和社會身份地位參與的封閉性的官方慶典。嘉年華是對傳統的權威和價值體系的諷刺和嘲弄，是從宗教法則、身份制約、社會規範和禁忌中解放出來，任何人都可以共同參與的民間慶典。嘉年華世界並不是一個藐視人類本性，強調禁欲和苦修的淨化世界，反而是一個不管它有多齷齪，也不迴避人類本來面目的世界，同時又是一個承認現世的人生價值，讓那些樂觀肯定的評價來支配的世界。巴赫金認為這種繼承民間文化傳統的拉伯雷小說描寫的是宇宙和社會、物質和肉體密切相關的世界④。

陳思和評價道：余華的《兄弟》以巴赫金理論為基礎，小說中偷窺女廁所、淫亂宣洩、露骨的性描寫、處女美人大會、人工處女膜欺騙事件等都脫離了一般的文化習慣，以新的面貌全面登場。特別是主人公李光頭超越常識的各種惡行，不怕暴露出他低俗的拙夫形

陳思和評價道：從文學史的角度來看，《兄弟》並不是一部迎合商業性腐化的作品，而是反映了改革開放以後，被物質和肉體支配的中國當代社會的黑暗面，應該理解為是一部以新的文學敘事方式來創作的作品。

象，體現出他對當代社會無意識的貪念之色，這一點正具有了拉伯雷式的創作風格。陳思和還評價道：正因為這些破例，《兄弟》在五四新文化運動以來，在一直受傳統文學和啟蒙文化感染的當代文壇上引起了巨大的反響。但是從文學史的角度來看，它並不是一部迎合商業性腐化的作品，而是反映了改革開放以後，被物質和肉體支配的中國當代社會的黑暗面，應該理解為是一部以新的文學敍事方式來創作的作品⑤。

從陳思和的主張以及余華的同感來看，我們在《兄弟》裏很明顯地可以看出余華借用了拉伯雷的創作方式，這是不可否認的事實。因此對這種創作方式感到困惑或者厭惡的中國批評家們，和拉伯雷所處時代的批評家們一樣，對之表示出強烈的反感，並不從文學的角度予以承認。其中主要的原因是《兄弟》把民間社會中流傳的荒唐事件，沒有進行任何文學上的修飾就直接地敍述出來，而且它不以實際為基礎，對故事情節進行了誇大描寫⑥。

即不提這種否定的立場，在解釋《兄弟》與拉伯雷作品相似並具有「怪誕的現實主義」的真正意義之前，有必要首先指出的是，拉伯雷作品揭露的是人類的本性和物質欲望受到壓抑的中世紀的虛偽性，描寫的是存在於禁欲之外的具有民眾喜劇性的生氣蓬勃的嘉年華世界。但是，《兄弟》裏的改革開放時代和禁欲的中世紀不同，它所反映的是民眾瘋狂地渴望物質和肉體的狂歡季節⑦。以文革時代為背景的《兄弟》上部，不管是描寫偷窺女廁所的事件，還是描寫李光頭賣「屁股故事」來換取食物的本事，以及劉鎮男人們的性欲，某種程度上都給讀者提供了笑料，對欲望的壓抑發揮了緩解的作用。取得這樣的效果可能就是由於《兄弟》上部和壓抑的文革保持着緊張關係。但以改革開放時代為背景的《兄弟》下部，描寫的劉鎮人對日本垃圾西裝的傳言、李光頭旺盛的性欲、處女美人大會、露骨的性關係、處女膜欺騙事件，以及李光頭和林紅之間的不倫等，不但沒能發揚嘉年華的生機和狂歡的氣氛，反而只留下了苦澀的冷笑。這些描寫雖然很明顯地摻和着狂歡時代的虛偽性，但它並不是從專制權力的壓抑中解放出來的故事，只不過是順應着時代的潮流，把一些醜聞戲劇性地表現出來罷了。因此，《兄弟》中的民眾並不是依照人類的本性來生活的主體，而是捲入物質與肉體的欲望裏淪落為失去生氣的觀眾。這種民眾不能再創造拉伯雷式意義的嘉年華世界，他們可以說跟魯迅式意義的旁觀者類似⑧。

《兄弟》中的民眾並不是依照人類的本性來生活的主體，而是捲入物質與肉體的欲望裏淪落為失去生氣的觀眾。這種民眾不能再創造拉伯雷式意義的嘉年華世界，他們可以說跟魯迅式意義的旁觀者類似。

那麼，為甚麼余華雖然追尋拉伯雷式的寫作，而只能敍述與其相反的故事呢？為了找出這個原因，讓我們走進《兄弟》中的改革開放時代吧。

二　李光頭成功神話的內幕

讓李光頭成為劉鎮首富的改革開放是把國家獨佔資產的所有權和使用權相分離，是國家持有所有權

而將使用權轉換給市場的一個過程。但在建立公平的市場制度的情況下，國有資產的使用權以特惠的形式分配給了和國家權力合作的個人，個人在取得了使用權以後實際上就走向了私有化。搭上國有資產市場化順風車的人就可以在短時期內獲得龐大的利益，特別是在國家主導市場化的情況下，只要他利用國家權力，或者接近那些持有國家權力的人，就可以更加容易地達到致富的目的。

改革開放以後，劉鎮裏致富的人們也都是積極參與到這種市場化過程中而獲取利益的。仔細看劉鎮的改革開放過程，最早富起來的不是李光頭，而是像童鐵匠、張裁縫、關剪刀、余拔牙、王冰棍、點心店的蘇媽等個體戶。他們是在李光頭創業之時的投資者，在改革開放初期最先掙到錢的一幫人。從劉鎮的個體戶協會主席童鐵匠給李光頭投資了4,000元這件事上，我們可以看出，童鐵匠就是當時象徵着有錢人的「萬元戶」。

作為後起之秀的李光頭，他開始創業的時期就是「下海」高峰期。李光頭搭上「下海」這趟順風車，放棄了在福利工廠的工作。最初創辦的服裝廠失敗後，李光頭使出了他出類拔萃的商業手段，從而坐上了「廢物大王」這個位置，緊接着他又進口並內銷了日本的垃圾西裝，之後以號稱「中國資本主義之花」的私營企業家身份，完成了企業發展所需資本的積累。這裏所說的私營企業家指的是擁有八名以上僱員的企業家，他們使出多種商業手段，有的趁着當時通訊不發達的環境，利用地域之間商品交換和流行的差異來獲取利益，有的直接經營現代化工廠生產物品來堆積財富。

在李光頭之前創業的劉鎮個體戶們不能從小規模自營業的範圍中擺脱出來；但與之相反，李光頭卻充分地利用了改革開放的優點，通過國內外的交易，擴張了自己的事業。可是李光頭成為劉鎮首富的主要原因還是由於他跟縣長陶青聯手，獨佔了劉鎮城市開發市場。事業的成功致使李光頭成為劉鎮的寵兒，還被選為縣人民代表常委，從此，為了建立一個新劉鎮，他丢掉了私營企業家的身份，搖身一變成為政府的一個合作夥伴。之後，從劉鎮的道路建設到公寓樓房建設，從百貨公司、桑拿、餐廳、生產流通、進出口到火葬場和墓地等方面，李光頭獨佔了劉鎮所有的市場，陡然成為一個操縱城市GDP的重要人物。

實際上，揭開改革開放以後急劇發展的私營企業家的內幕，我們可以發現他們成功的秘訣大部分都是先通過開發房地產，然後獲得了一個龐大的時勢差額。中國土地依然是屬於國家所有，那些有開發意向的企業先向政府提交土地開發計劃書，在取得政府授予的土地使用許可權以後才能進行土地開發。改革開放以前，中國房地產業並不發達，政府為了促進開發，獎勵房地產投資，允許私營企業介入。因此私營企業趁着這個大好時機，可以低價買下一塊好的地皮，取得這塊地皮的使用權，然後拿使用權到銀

如果余華的創作目的是描寫劉鎮那個地方形成貧富間隙的原因，也許他還應該描寫李光頭和陶青如何助長了社會不平等。但《兄弟》中對於這個問題的描述遠不及對李光頭資本積累過程的描述，對形成巨大貧富間隙的本質性原因沒有提出質問。

行進行貸款抵押，獲取投資資本，從這些特惠政策中獲得巨大的差額利潤。同時，急速的城市化和龐大的住房需求以及各種開發區的建設，也使私營企業家以公開和非公開的方式與政府勾結，享受着各種的特惠。

在李光頭以私營企業家的身份急劇成長的過程中，房地產開發特惠政策也起了關鍵性的作用。由於積極利用了自身的商業手段和政府的特惠，李光頭才會不同於劉鎮其他個體戶而成為巨富。在1980年代中後期，國有財產的市場化、民營化進入軌道以後開始深化，這種政經的鏈接過程成為導致巨大貧富間隙的根本原因。

改革開放初期，經濟活性化的成果在全民中間取得了再分配。但由於市場制度的空白和國有財產不公平分配的加速，深化了地域之間、階層之間的貧富間隙，妨害了社會穩定健康的發展。但是作者對於這一背景只在《兄弟》下部做了簡單的敍述⑨，李光頭成功神話的這種社會內幕並沒有被揭露出來，作者反而把焦點放在只要有心就沒有辦不到的李光頭的全知全能手段(當然取得權力的特惠也是商業手段之一)上，即歸於個人能力的差異。如果余華的創作目的是描寫劉鎮那個地方形成貧富間隙的原因，也許故事的情節中還應該描寫對李光頭(作為私營企業家)和陶青(作為國家權力的代表)兩人牽起的無形之手如何助長了社會不平等。但《兄弟》中對於這個問題的描述遠不及對李光頭資本積累過程的描述。還有，對李光頭怪誕行為的描寫都穿插在他成為巨富、創造自己的成功神話以後，以及處女美人大會和他與林紅不倫的關係等上面。小說只不過羅列了李光頭的個人經歷，對形成巨大貧富間隙的本質性原因沒有提出質問。

當然文學故事跟現實情況並不一樣，《兄弟》裏的故事是作者虛構的，在這一點上看，並不需要一定要與中國經濟發展的實際過程相一致。可是，儘管文學故事中重要的不是和實際相一致，但作家再構的故事能否多多少少給讀者一些同感是很重要的。余華也意識到這一點，他指明他的故事不是單純的虛構，而是以改革開放當時成功的企業家們的真實故事為素材的⑩。

筆者最關注的是在成為劉鎮首富的故事中，有多少是可以讓讀者感到共鳴的文學的真實性。在人口不過幾萬的縣級城鎮裏，誕生像李光頭這樣的首富，實際上是脫離現實的，也只能出現在小說裏。可以看出，作者不顧這一點而設定了劉鎮這個舞台，有着特定的意圖。這與作者對李光頭成功神話的描寫不是社會結構的問題，而是以個人的能力和性格為焦點有關。《兄弟》這部小說被稱為「李光頭傳」⑪，說明小說是以李光頭式人物的個性塑造為重點，要創造這樣的人物，與複雜且人際關係疏離的現代化大城市相比，像大家族一樣共同生活，並遺留着小農經濟的生活方式的中小城市更為合適。這樣的設定雖然可以輕易刻畫出充滿物質欲望者的個性，但是引起巨大貧富間隙的主犯

在人口不過幾萬的縣級城鎮裏，誕生像李光頭這樣的首富，實際上是脫離現實的，也只能出現在小說裏。可以看出，作者不顧這一點而設定了劉鎮這個舞台，有着特定的意圖。

李光頭誕生的社會內幕，只能被模糊地處理。這一點和對生活在改革開放陰影下的宋鋼(李光頭的兄長)以及劉鎮人的描寫是相輔相成的。

三 「先富論」的陰影

改革開放以後，李光頭放棄了穩定的工作，走上經商的冒險之路，而宋鋼卻堅守國有企業的「鐵飯碗」，選擇了穩定的生活之路。與順應改革開放的潮流而「先富起來」的一群人不同，宋鋼對提供永遠保障的「單位」深信不疑。對於劉鎮的急劇變化和李光頭的成功神話，他保持了一定的距離，每天仍然騎着「永久牌」自行車上下班。但是以效率性和市場性為優先的改革開放再不允許以平均分配為基礎的穩定生活，所以像宋鋼一樣的多數人失去了自我生存的基礎，陷入了生活的危機。「先富論」本來是期待「炕頭熱了，炕尾自然也熱了」的均富效果，但是國有財產在市場化、民營化的過程中，像李光頭一樣取得「先富」的人只不過是一小部分，因為「特惠分配」使社會資源被這些少數人所佔有，形成了一個獨佔的局面。改革開放以前的全民所有國有財產現在變質為少數人的私有財產，從這個脈絡上看，李光頭成為劉鎮的首富，同時宋鋼因為所依靠的「鐵飯碗」即金屬工廠的倒閉而淪為所謂的「下崗職工」，這些可以說是作者有意的設定⑫。

下崗其實跟私有企業中的解僱並不完全一樣。下崗職工不能上班，但所屬單位會給他們提供最低的生活保障；如果在指定的時間內不能復職的話，這才是真正意義上的被解僱了。這些下崗人員的年齡一般在三十五歲以上，他們要負責一家人的生計，被解僱會讓全家人的生活陷入貧困。下崗不僅僅是失去了工作，沒有了收入，最重要的是失去了國有企業本來所提供的醫保、教育、住房、養老等福利。對於這些原本可以免費享受的福利，下崗職工卻需要自己承擔費用，這對他們來說無疑是不小的負擔。再加上這群人大部分只是接受過中等教育的一般技術人員，對於目前社會上提供的需要專業技術的工作，沒有再被錄用的可能，這一點無疑也加重了他們的負擔。

跟大多數下崗職工差不多，宋鋼也沒有一項特別的專門技術，所以不能找到一份穩定的工作，只能做個臨時工。尤其是在那些走進城市的農民工、闖入大城市的年輕人，以及像宋鋼一樣下崗的勞動者之間，就業競爭是非常激烈的，以宋鋼的條件要找到一份穩定的工作就更不容易了。雖然宋鋼找到了一份在碼頭的工作，但不幸的是他扭傷了腰；之後卻不能在醫院裏好好接受治療，只能在家休養。尤其是到最後他受不了現實生活的折磨，與詐欺犯周遊一起賣起了人工處女膜、陰莖增強丸、豐乳霜等假貨，從中圖利三萬元後回到了家。可是他卻發現，他在外面的這段時間，妻子林紅和李光頭之間卻發生了姦情。小說最終讓宋鋼失去了生存的勇氣，走上了自殺的絕路。

然而，當閱讀《兄弟》的時候，我們會覺得這樣的結果都是宋鋼的

現實中國還沒有具備接受改革開放衝擊的社會安全網，下崗人員會陷入像宋鋼那樣受了傷卻沒有醫療保障以致無法承擔昂貴的醫療費用而不得不放棄治療的處境。宋鋼的悲劇應該跟國家福利制度和社會安全網的缺乏聯繫起來。

無能和死腦筋造成的。這跟對李光頭成功的神話是因為其卓越非凡的個人能力的描寫是相對應的。但是，與這個問題緊密聯繫的，是現實中國還沒有具備接受改革開放衝擊的社會安全網，所以失業者只能遭到生存的威脅。下崗人員會陷入像宋鋼那樣受了傷卻沒有醫療保障以至於無法承擔昂貴的醫療費用而不得不放棄治療的處境。所以，宋鋼的悲劇不能只把它看做是個人能力造成的，應該跟國家福利制度和社會安全網的缺乏聯繫起來。

由於這種生活的不穩定，《兄弟》裏所描寫的劉鎮人形象都是以物質與肉體的欲望為先，並且忘卻人生的意義而生活的。在個人只看到自身生存問題的情況下，追求人格的高尚是不可能的。比如林紅無法抵得住李光頭的誘惑，跟他發生姦情，並在宋鋼自殺以後，成為賣淫場所美容院的院長。童鐵匠為了享受性的愉悅，為美容院拉客。李光頭本人熱衷於發洩他離奇的性欲。劉鎮人為了先成為有錢人而不擇手段，他們熱衷於賺錢，只要是能賺錢的事情，不管甚麼都會毫不猶豫。在致富過程中，他們一直生活在這種陰影之下，用性欲的滿足來填補生活的空虛，緩解生活給他們帶來的壓力。

這分明是對人們變成金錢和性的奴隸的現實中國發出的絕望的聲音。但是，這個問題是不是只有跟讓劉鎮人淪為「病者」的社會因素（即公正的市場制度和社會安全網的缺乏問題）一起來思考，才可能達到均衡的反省呢？就算如此，作者還是把劉鎮人描寫得很絕望，是因為他認為這一點是中國人不變的本性，還是因為他在「先富論」的陰影下找不到出路呢？

儘管文革和改革開放在政治經濟制度上完全不同，但遏制人的本性的那個「狂氣」時代和噴出欲望的「狂歡」時代，在本質上還是一樣的。劉鎮人是在現實與歷史重疊的「巨大間隙」中，並且在除去現實與歷史的變化的「永遠持續」中生活下去。

四　改革開放，是變身還是持續？

余華在給韓國讀者寫的文章中說道⑬：

> 我在《兄弟》中，對巨大的間隙進行了描寫。文化大革命時代和今天的時代間隙是歷史的間隙，李光頭和宋鋼的間隙是現實的間隙。歷史的間隙也就是說一個西方人活四百年才能經歷這樣兩個天壤之別的時代，一個中國人，只需四十年就經歷了。現實的間隙正如前面說的北京男孩和西部地區的女孩，他們雖然是同一時代的人，卻跟生活在不同時代一樣存在着很大的差別。我們的生活就是這樣。我們生活在現實和歷史相重疊的巨大間隙中。

這就是作者通過《兄弟》想要揭露的中國現況。

看看余華所說的中國現況，我們知道，從文革時代走向改革開放時代的過程中，中國出現了政治經濟上的巨大間隙。改革開放以後，社會出現了很多不平等的現象，由此產生了我們可以親眼目睹的階級之間、地域之間的間隙，甚至於兒童未來夢想上的間隙。但是閱讀《兄弟》以後，除了這種巨大間隙以外，我們還可以感覺到跟這種巨大間隙同一性質的「永遠持續」的力量支配着劉鎮這個小地方。儘管文革

和改革開放在政治經濟制度上完全不同，但遏制人的本性的那個「狂氣」時代和噴出欲望的「狂歡」時代，在本質上還是一樣的。還有，儘管劉鎮人在生活上發生了很大的變化，但在順應這個變化，追求現世的價值上，過去和現在是沒有變化的。李光頭和宋鋼雖然在能力和性格方面存在着很大的差異，但在體現劉鎮的這種社會性質上是沒有區別的。從這個脈絡上看，可以說劉鎮人是在現實與歷史重疊的「巨大間隙」中，並且在除去現實與歷史的變化的「永遠持續」中生活下去。

從中國社會「永遠持續」的角度上看，我們可以想像出作為二十世紀初被魯迅所批判的「永遠的看客」的中國人形象——即把社會的巨大變革變成一經而過的風波，捲入這樣的風波後，忘卻人生的意義，以旁觀者的身份生活的中國人。《兄弟》裏描述的劉鎮人就是流着這樣中國人的血的旁觀者。他們在文革這個狂風暴雨的季節裏，趕走了所謂的「地主」和「資本家」；文革過後，迎來了改革開放的春風，他們又狂熱地追逐金錢，而變成金錢和性欲的奴隸。他們並沒有對文革進行反省，也沒有對改革開放帶來的不平等加以懷疑和指責，為了適應當前的尋金熱風，他們只是保持着一種生存的本能罷了。文革和改革開放並不能改變劉鎮人的生存本能，只不過在改變他們現世的目標上起了點作用罷了。

劉鎮人充滿了好奇心，他們會偷看別人的臥室，樂於摻和到別人的事情中去，但是這並不是他們對別人真正的關心和同情，只不過是想從別人的不幸中找到一點自我滿足罷了，這就是一個中國旁觀者的心態。像這樣的旁觀者，在《兄弟》的劉鎮裏處處可以看到，他們引導着小說整個情節的發展。尤其是在宋鋼的父親宋凡平死後，大家對其妻子李蘭的唾罵，還有宋鋼失業後，大家對他注視的眼光，都不是同情他們的不幸；相反，作為旁觀者，他們成了讓李蘭和宋鋼陷入窘境的兇手。旁觀者對他人過於好奇的心態其實就是利己主義的頂峰，對他人的不幸抱着事不關己的態度。在劉鎮，這些觀客們說出的醜聞滾滾而來，根本聽不到生氣勃勃和溫馨的故事。

劉鎮人充滿了好奇心，他們會偷看別人的臥室，樂於摻和到別人的事情中去，但是這並不是他們對別人真正的關心和同情，只不過是想從別人的不幸中找到一點自我滿足罷了，這就是一個中國旁觀者的心態。

這種「永遠持續」的力量支配了劉鎮，不管掀起多大的風波，都不可能使劉鎮發生徹底的真正意義上的變化。余華除了描寫「巨大間隙」的故事以外，通過《兄弟》想描寫的另外一個故事是不是「永遠持續」呢？這一點可以從《兄弟》這部小說裏，設定了劉鎮這個縣級小城的作者意圖上反映出來。跟之前提及的一樣，劉鎮這個城鎮人口只不過幾萬人，卻出現了像李光頭這樣的大亨，這一點跟想展示改革開放帶來急劇變化的虛構空間是不相符合的。改革開放雖然是從農村的改革和城市周邊的鄉鎮企業的建設開始的，但是政策中心轉移到城市以後就漸漸與改革開放疏遠了；從實際情況來看，大城市比縣級城鎮更適合作為體現改革開放的場景，可是作者卻設置了劉鎮，肯定是另有意圖的。這個意圖正好符合了余華所說的：「《兄弟》裏描寫的群眾的形態是轉型中的中國地方小城市的模

樣。」⑭也就是說，要展開「永遠持續」的故事的話，像劉鎮這樣的小城市是最適合的。

但是這一點卻讓余華陷入了進退兩難的局面，因為改革開放以後形成的巨大間隙可能會被支配着劉鎮的永遠持續的傳統力量所遮掩。也就是說，中國人的不變的旁觀者本質面臨了社會矛盾，最終會把引起巨大間隙的根本原因歸結到中國人的本性上。生活在改革開放時代的《兄弟》裏的劉鎮人，正如生活在封建社會的《阿Q正傳》裏的未莊人，作者為了改造中國人的國民性，不得不回歸到近代啟蒙主義者的身份上去。那麼，在像劉鎮一樣的封建習俗（habitus）、社會主義習俗，以及資本主義習俗相並存的改革開放時代的中國，用改造國民性這個近代的方法可以為之找到出路嗎？

五　《兄弟》，是冷笑還是諷刺？

余華在《余華的〈兄弟〉作家筆記》裏面這樣說自己的作品世界⑮：

進入90年代以後，我的長篇小說的創作方法發生了變化。那是我對小說中主人公的態度發生變化的原因。在過去我是以一個作家甚麼都知道的態度去創作的。我覺得像神一樣知道所有的事情的話，就可以創造所有的東西。但是進入90年代後，我忽然發現小說中的人物都有着自己的聲音。他們是知道說出自己想說的話的。所以我開始讓小說人物一邊走路一邊自言自語，放棄了統領和支配這些人物。以前我是個獨裁者，但是當我選擇了這種敍事方式以後，我變成了一個民主主義者。

站在這個立場上，對《兄弟》與他以往的小說不一樣的評價，余華的回答是：這不是自己小說觀的改變，而是小說中的主人公李光頭所造成的⑯。

在《兄弟》中的改革開放時代，的確沒有余華特有的敍事手法（在極端的情況下也不會陷入絕望，找到人生均衡的「中庸」和想要對家族負責到底的「溫情」）。這樣的現象就像余華所說，是李光頭選擇的結果。但是作者的寫作方式與以往的小說有所不一樣，這也是不可忽視的。如果余華站在他以往的寫作方式的立場上來對待改革開放的問題，也許就會是這樣的情景：即經歷文革的「許三觀的兒子世代」變成農民工到城市以後，雖然在那裏經受着社會的不平等待遇，忍受着對家鄉的思念的煎熬，卻絕不灰心，繼續尋找人生的希望。就算通過這樣的故事，也可以展示余華所意圖表現的改革開放以後造成的巨大間隙。

余華選擇了與以往不同的寫作方式。他通過所謂「狂歡」敍事，不但描寫了熱衷於對物質和性欲的渴求，而且讓生活裏的「中庸」不復存在，讓人們眼前看到的只有自身的生存，對家族和他人的一點點溫情也給拋棄了。

但是余華選擇了不同的寫作方式。他通過所謂「狂歡」敍事，不但描寫了熱衷於對物質和性欲的渴求，而且讓生活裏的「中庸」不復存在，讓人們眼前看到的只有自身的生存，讓一個人對家族和他人的一點點溫情也給拋棄了。余華寫完《兄弟》後，接受陳思和的意見，把這種寫作稱為拉伯雷式方式。但是《兄弟》跟拉伯雷的作品世界始終不

同。雖然在毫無掩飾地描繪物欲和性欲上，它們存在着相似之處，可是拉伯雷描寫的是中世紀的禁欲制度下壓抑的本性被解放出來的故事；相反，《兄弟》裏反映的是狂歡的社會故事，這一點上，它們有着不同的立場。還有，拉伯雷的《巨人傳》裏描寫的巨人們不止是身材上的巨大，精神上也具備了巨人的氣質。我們可以從給喝醉酒睡着了的酒鬼嘴裏撒鹽這個情節上看出，作者賦予巨人龐大古埃(Pantagruel)一個能夠支配那些口渴的人的形象。巨人龐大古埃其實是中世紀傳說裏一個魔鬼的化身，在他身上隱含着特別的象徵意義。這種口渴症有着享受更好生活的欲望，期待人間無限的可能性的含義。可以說這種含義裏的巨人們是時代所期望的理想化的人物模型，即在各個方面都能發揮出超能力的完人形象。

《兄弟》裏的李光頭雖然在商業手段和性欲方面有着和巨人差不多的超人能力，但是在精神方面他是一個俗人，跟擁有文藝復興時期的理想價值的拉伯雷的巨人們無法比較。實際上，《兄弟》裏的改革開放時代不但沒有出現理想的人物，而且連暗示未來希望的小孩也沒有出現過。像李光頭，他做了輸精管手術，喪失了生殖能力，而宋鋼和林紅之間也沒有孩子出生。從這一點看，可以說《兄弟》是一部世態小說，敘述家族瓦解後沒有後代來繼承的絕望而墮落的社會，而拉伯雷的小說是追求文藝復興時期的人的可能性的理想小說。因此，我們看出兩部小說呈現的是完全不同的景象。

那麼，余華選擇的這種新的敘事方式，對他本人所想揭示的中國社會的巨大間隙，能起到有效的作用嗎？當然用以往的中庸和溫情的敘事來揭露巨大間隙的真相，那只能受到限制。因為在余華以往的小說裏，專制壓抑的現實都是用象徵的背景來處理的，主人公以中庸和溫情的精神態度去適應那樣的環境，尋找生存意義的過程成為作者敘事的中心。但是在《兄弟》中，余華直接揭發社會不平等的實體，嘗試了與以往的小說不同的敘事方式。很明顯，這一點對余華來說算是一個新的挑戰，是為拓展自己的想像世界作出的一個試驗。

在這裏，如果問到余華的試驗結果，筆者的回答不會是那麼肯定的。如果要體現巨大間隙的實體，應該兼備揭露中國社會內部隱蔽的總體的認識，以及與挑出來的矛盾進行肉搏戰，然後撒在地面上的戰鬥的想像力。但余華選擇的狂歡敘事沒有達到這種均衡的省察。對導致社會不平等的國家—資本的結構、對社會弱者的政策與制度的空白、中國人旁觀者的本質等問題，缺乏必要的審視。小說只是刻畫了個人的能力和性格差異，以及道德和倫理意識的喪失。在社會全體狂歡的時代中揭露物質欲望並不陌生，甚至接近於現實的直接引用，因此余華停留在世態的想像力的批判也是可能的。筆者認為，對社會資源的不均等分配和導致個人的生活不穩定且墮落的根本原因的洞察，比對大眾渴求物質欲望的洞察更為切實。也就是說，超越體現欲望本身，只有揭發欲望與制度的

在《兄弟》中，余華直接揭發社會不平等的實體，嘗試了與以往的小說不同的敘事方式。很明顯，這一點對余華來說算是一個新的挑戰，是為拓展自己的想像世界作出的一個試驗。

相關性，才能接近這一巨大間隙的實體。

狂歡敍事最終只能讓人對絕望的社會報以冷笑，因為小說中所有人物在忘卻人生的意義、沉浸歡樂之中的情況下（特別是改革開方時代），不可能對未來抱有希望。冷笑對絕望的現實提供了優越的快感，但是無法對絕望的現實加以冷靜的認識和抵抗。這個時代需要的不是冷笑的文章，而是諷刺的寫作。所謂諷刺就是深深地浸入到社會結構裏，揭露社會頹廢腐敗的原因，拿着與之對抗的鋒矛，摧毀整個結構，把腐爛在裏面的分泌物都撒到地面上的寫作方法。即使理想人物沒有直接的出現，也會開出可以直視現實的路，在這個意義上，這種寫作本身是抱有希望的。

筆者認為，余華的新挑戰還處在冷笑和諷刺之間。將來余華挑戰的成敗與否，有賴於他在改革開放的現實上怎樣結合魯迅意義上的諷刺和拉伯雷意義上的理想。到那時候才能完全打開《兄弟》無法打開的中國社會的潘多拉盒子。

余華的新挑戰還處在冷笑和諷刺之間。將來余華挑戰的成敗與否，有賴於他在改革開放的現實上怎樣結合魯迅意義上的諷刺和拉伯雷意義上的理想。到那時候才能完全打開《兄弟》無法打開的中國社會的潘多拉盒子。

註釋

① 《兄弟》上、下部於2005至2006年在中國出版。在韓國2007年被崔容萬翻譯成三卷於人文出版社出版。

②⑤ 陳思和：〈我對《兄弟》的解讀〉，《文藝爭鳴》，2007年第2期，頁55-64。

③⑭⑮⑯ 余華著，崔容萬譯：《余華的〈兄弟〉作家筆記》，韓文本（首爾：人文出版社，2007），頁12；52；13；40。

④ 陳思和：〈從巴赫金的民間理論看《兄弟》的民間敍事〉，載《當代小說閱讀五種》（香港：三聯書店，2009），頁98-103。

⑥ 參見潘盛：〈綜述：關於《兄弟》的批評意見〉，《文藝爭鳴》，2007年第2期，頁102-105。

⑦ 改革開放以後，關於中國消費大眾的登場以及消費文化「狂歡」性，參見孟繁華：《眾神狂歡：當代中國的文化衝突問題》（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7），頁62-67。

⑧ 關於魯迅批判的中國人的國民性與旁觀者性格，參見李琮敏：《讀近代中國的文學的思維》，韓文本（首爾：召命出版社，2004），第六章。

⑨ 「李光頭拆掉了舊劉鎮，建起了新劉鎮。也就是五年時間，大街寬廣了，小巷也寬敞了，一幢幢新樓房拔地而起，……李光頭為我們劉鎮群眾從吃到穿，從住到用，從生到死，提供了托拉斯一條龍服務。誰都不知道他做的生意究竟有多少？誰也不知道他一年究竟掙多少？」余華：《兄弟》，下部，頁247-48。

⑩ 「廢品西服象徵着中國1980年代，美人大會象徵着1990年代。廢品西服的流行是我經歷過的1980年代的中國社會風景。因流通廢品西服成為百萬富翁的人，在中國實際存在。曾經在*Forbes*中因廢品致富的人，被選拔為話題人物第一名。」余華：《余華的〈兄弟〉作家筆記》，頁47。

⑪ 李旭淵：〈走向世界的余華文學之路〉，載余華：《余華的〈兄弟〉作家筆記》，頁63。

⑫ 《兄弟》，下部，頁247-48描寫了李光頭成為劉鎮的大亨後，緊接着在頁249描寫了宋鋼在金屬工廠倒閉後淪為失業人員。

⑬ 余華：〈給韓國的讀者們〉，載《兄弟》，韓文本，第一卷，頁5。

李琮敏 韓國慶星大學中文系教授，香港嶺南大學訪問學者。

構建東亞思想共同體的可能性
——《融合與共生——東亞視域中的日本哲學》讀後

● 朱坤容

卞崇道：《融合與共生——東亞視域中的日本哲學》(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在以民族國家利益為前提的國際政治活動中，中國古來先賢嚮往的「大同社會」不得不被束之為一種美好的政治理想。在這種現實國際環境下，超越國家界限，在一個具有共性的基礎上構建共同體，可以說是泛及經濟、政治、文化的利益訴求。目前能稱得上超國家的共同體不外乎聯合國、歐盟和東盟，但它們基本都是出於經濟合作、安全保障需求方面的政治聯盟，由此也注定了這些共同體由於利益分配不均而不斷產生新的矛盾與衝突。由此，構建一個利益共享的共同體是否可能呢？本文以東亞共同體作為考察對象，試着提出自己的想法。

目前能稱得上超國家的共同體基本都是出於經濟合作、安全保障需求方面的政治聯盟，由此也注定了這些共同體由於利益分配不均而不斷產生新的矛盾與衝突。

一　問題意識及研究狀況

目前論述東亞概念和東亞發展的研究著作不少，政治經濟文化領域都有相關論述。在從文化視角予以論述的著作及思想中，值得提出的有儒學的現代性、張立文提出的東亞「和合學」，以及日本一些學者近年來在中、日、韓三國展開的公共哲學運動及其出版的一系列著作

等①。從他們的研究方法來看，基本集中於橫向闡述東亞思想的總體架構或異同，而在縱向上基於東亞視域來考察評析一國哲學的著作極少。就此而言，卞崇道的新著《融合與共生——東亞視域中的日本哲學》(以下簡稱《融合與共生》，引用只註頁碼) 在中國國內是一部具有先行意義的研究著作。

就民族國家和文化的角度而言，「東亞」基本是指中國、日本和朝鮮半島地區②。進一步而言，在文化上是指植根於古代中國文明的地區③。目前東亞學已成為顯學，除去東亞本身作為經濟體的世界意義外，另一個重要而深遠的原因無疑是其文化體，即思想共性給世界的影響。這種思想共性有人概括為「東亞意識」④、「文化東亞」⑤、「儒學共同體」⑥、「中國文化圈／『漢文化』世界」或儒學化世界⑦，還有佛教⑧等等。當然這些總結都有其合理性，但都是基於文化談文化，最後不免引向「文化統一」(包括用一種新的文化理論來統一其他文化) 的歧途。在這個問題上，《融合與共生》為我們提出了新的啟示。

目前東亞學已成為顯學，除去東亞本身作為經濟體的世界意義外，另一個重要而深遠的原因無疑是其文化體，即思想共性給世界的影響。在這個問題上，《融合與共生》為我們提出了新的啟示。

二　《融合與共生》中的三點啟示

《融合與共生》以東亞的視角，主要考察了日本近代及其以後的哲學思想史⑨，內容雖涉及江戶中後期的哲學思想，但重心仍然以明治維新之後的日本哲學史為主。在書中，作者提出了「共存→融合→共生」這一發展進路，並指出了「生活文化」是日本文化的最顯著特徵 (頁238)。概言之，書中闡釋的是在西學東漸歷史語境下日本哲學的發展個案，試圖提示出東亞哲學的某種共通性。在全書結構上，緒論點明日本哲學的東亞意義，緊接着從傳統解構、西學導入到東西哲學融合這一發展主線展開論述，然後由日本的島國文化過渡到多元文化的共生進行進一步深化，最後提出包括日本哲學在內的整個東方哲學的現代重構。縱觀全書，其中有三點值得提出：(1) 東亞的考察視角；(2) 融合與共生的發展路向；(3) 生活哲學的歸依點。

首先，我們在歷史語境中檢討作者提出的東亞考察視角。眾所周知，在近代史上「東亞」和「東方」，是作為「西方」的參照物而被使用的。東亞的近代史可以說是在西學東漸的近代化語境下，東方民族在與西方文化抗拒與吸納的交互作用下曲折發展的過程。正像中村元所說，「東亞」和「東方」的這一表達包含着「他們保存自己的文化傳統的心願」，他們的共同目標是要「推動東洋各民族去保護他們各自的文化，反對西洋的霸權」⑩。對處在這一歷史語境下的日本哲學，作者指出了四點東亞意義：(1) 中國、朝鮮等東亞國家通過日本學習西方哲學和文化；(2) 自主地吸納西方哲學；(3) 融合是東亞各國哲學現代化的必由之路；(4) 正確處理傳統與現代的關係是哲學創新的關鍵 (頁13-15)。

對作者的這一概括，我們可以相應總結出以下四點：(1) 日本發揮了近代東亞思想史上東西交流的

橋樑作用；(2) 與政治上的被動開國不同，日本哲學對西方思想有一種主動訴求；(3) 融合能使東西方思想在日本共存；(4) 傳統與現代的糾葛是日本哲學能否得以延續和獲得活力的契機。這四點可以說基本概括了日本在內的東亞各國在近代的西學東漸演進史，即打開國門看世界—向西方學習／西方思想的受容—反省本國文化後提出與他者的融合，同時意識到傳統和現代之間存在斷裂和存續交替的糾葛。

例如，書中所提到的轉型期儒學的歷史命運就是一個典型。在德川時代，儒學中的朱子學尚出於幕府統治的需要而處於官學地位，但在明治維新的近代化時期轉而淪為傳統思想的反面典型遭到首當其衝的大肆批判。具有諷刺意義的是，仍然是在明治時期，經過元田永孚、西村茂樹以及井上哲次郎等人的努力，儒學得以復活、變形和重構，成為以國家主義為中心、忠於皇室的新國民道德中的理論基礎。在某種程度上，這是主導意識形態地位的變形。從東亞的考察視角來看，這一轉化的現實原因就是西方勢力的入侵迫使日本／東方一方面想要拋棄被認為是落後的不合時宜的傳統儒學，另一方面又無法在根本上使被視為先進的西方思想立即融入本土，於是採取的折中方案就是將傳統思想與現代政治相接合，即把傳統儒學改造成適應現代政治體制所需要的統治理論。

作者在書中指出：「明治中期傳統思想的復興包括兩股潮流，其一是完全復古即純粹的國粹主義者的主張，其二是對傳統思想加以改造，使之以新的面孔服務於現代的潮流。」(頁145-46) 就書中着重提出的後者而言，作者列舉了西村茂樹、井上圓了與井上哲次郎三人從不同的角度對儒學、佛教等傳統思想加以改造，「利用剛引進的西方哲學對之重構」，「為近代日本的天皇制政府服務」(頁149)。這對在此之後的日本主義、國家主義乃至軍國主義的演進，以及皇權意識的鞏固和強化都有不可忽視的推動作用。這正是作者在書中提及的明治哲學的「現代性」與「前現代性」雙重性格(頁149) ⑪的一種反映。所以，這時的儒學與其在前明治時代長期作為官學的統治地位相比較而言，其國家政治功能可以說沒甚麼根本變化。

再來看中國，中國近代的「向西方學習」進程終於從器物、制度過渡到了思想層面，而儒學等傳統也逐漸被定性為阻撓社會發展和中國進步的罪魁禍首，到了五四時期更以「打倒孔家店」為旗幟對傳統進行全面反省／檢討／否定。要之，儒學雖然在社會上仍然具有其影響，但自漢朝確立起來的儒學定於一尊的統治地位已在根本上瓦解；知識階層紛紛視之為「網羅」，自然以「衝決」為快，遑論要對其改造和復興。所以，從歷史的角度而言，在同屬思想啟蒙意義的日本明治維新和中國五四運動時期，同為中日兩國傳統思想的儒學卻有着不同的遭遇。

第二，在世界關懷內審視作者提出的融合與共生的發展路向。作者認為：「從縱向的文化史的考察中，我認為日本文化的發展走的是『共存→融合→共生』的道路。」(頁238) 自近代以來，在強勢的西

從東亞的考察視角來看，西方勢力的入侵迫使日本／東方一方面想要拋棄被認為是落後的不合時宜的傳統儒學，另一方面又無法在根本上使被視為先進的西方思想立即融入本土，於是把傳統儒學改造成適應現代政治體制所需要的統治理論。

方文明的壓力下，東方世界或反抗或妥協，最後在不得不承認西方世界的優勢和強大之處之後，向西方學習，渴望「師夷長技以制夷」。但作者認為包括日本在內的東方世界並不是單純汲取西方文化來替代東方文化，而是在學習中融合(融合傳統與現代、東方與西方)，最終達到強大自我與西方並立抗衡——共生——的目的。

在作者看來，融合是建設的手段，近百年日本文化建設走的是從西洋主義到東洋主義、到東西文化融合的道路。「東西文化的融合，將是亞洲國家文化現代化的一條必經的共同道路。」(頁165) 如前所述，作者列舉了西村茂樹、井上圓了和井上哲次郎等人在融合傳統和現代之間的努力。但融合不是異質事物的簡單疊加，而是異質事物內同質元素的相互影響和吸納。張之洞的「中體西用」和佐久間象山的「和魂洋才」終究是方法和目的的疊加，而真正的融合應該是異質文化中同質內容的吸收、轉化和揚棄。在書中，作者將西田幾多郎的宗教觀和九鬼周造的偶然性哲學理解為「融合」中的「獨特性」(頁165)，而將京都學派中的「世界史學派」定位為「融合」中的「歧途」(頁200)，也說明了融合的過程並不是簡單的分化合流。就此意義上，日本哲學以及東亞哲學的融合在解決東西方思想衝突的同時更應該關注自身文化機理的調適，即傳統與現代的融合比東方與西方的融合更為本質。

作者提出的融合與共生這一文化經驗具有普世性的世界關懷，即不僅日本文化在內的亞洲文化，甚至世界文化的樂觀願景也將建立在通過融合達到共生這一進路上。

「共生」(symbiosis) 本來是生物學的概念，作者用這個概念對日本文化的特徵做了新的闡發。在評述了加藤周一的「雜種文化論」和梅棹忠夫的「平行進化論」後，作者提出了「共生文化論」這一概念。他認為用「共生文化論」來看日本的文化史，可以看出以下三個特點：(1) 日本對待外域文化始終採取積極吸納的態度；(2) 只有適合於日本人需要的東西才會在日本土壤扎根，並與本土文化融合創新，成為日本文化的構成部分；(3) 日本文化內部更多地表現為不同文化間的共生狀態(頁239)。與加藤的「和洋折中」的方法論和梅棹的生態史觀不同，作者更強調以多元文化自身為主體的發展。也就是說，雜種文化也好，平行進化也好，都只是日本人對自身文化的定位，即以日本文化為主體來認識的；而共生文化則強調包括日本在內的各種文化在現代化過程中的變動，即以多元文化主體為視角的東西方世界文化觀。作者所提出的融合與共生這一文化經驗具有普世性的世界關懷，即不僅日本文化在內的亞洲文化，甚至世界文化的樂觀願景也將建立在通過融合達到共生這一進路上。

第三，在自我本質上理解作者提出的生活哲學的歸依點。雖然作者沒有在書中直接提出「生活哲學」的概念，但他提出的「生活文化」是從哲學的角度加以分析的，所以可以延伸至「生活哲學」。作者通過自身的體察和經驗，「感到日本文化的最顯著特徵可以概括為『生活文化』，即在日常生活的層面上來理解事物，並且在個我的層面上加以展開」(頁238) ⑫。具體來說，日本的「生活文化或生活藝術的特徵，在於從身邊尋取素材，並且按着一定的

『型』來組建成藝術。這是一種日常性的非日常化的藝術，在這裏『型』起着極其重要的作用」(頁240)。也就是說，日本人個人日常生活中的「型」就是日本文化的反映。「生活藝術(文化)的世界，就是在日常性與非日常性的關係中納入一切要素的世界。」(頁241)可以看出，日本人的藝術世界也是和日常生活結合在一起的。

由此，「生活哲學」在這裏並非一種泛稱，而是指向它的日常性特徵——與人的切身體驗／經驗相關。近人謝扶雅曾總結儒釋道三家能有偉大發展的三條共同理由，其中之一就是「以人事為出發點而非以自然為出發點」，即「皆起於人事的體驗，由直接觀察世間的罪惡與黑暗，人生的痛苦與社會的束縛，而積為困心衡慮焦思苦索之結果，乃觸機發見宇宙之真理，繼而用此假定，復進驗諸人生，數證不誤，因遂確立一堅決的信念，而貫徹其熱烈的行為」⑬。正是生活的切實感觸催生了希望解除人生苦境的終極精神追求。

卞崇道從生活層面而不是單純從文化或歷史層面提出日本文化的顯著特徵，這可以稱得上是從文化的最終歸依點出發的論點。因為不管將一種文化定位為是纖柔或是粗獷，還是某家某宗，都必定對其文化的源頭、發展和體現方式做出限定，而文化的源頭和歸宿都只能是生活。只有在歸根結底的共有生活層面，才能有助於揭示出不同生活領域中的人性——個體性，從而通過發掘人類的共通性為多元文化的融合和共生構建一個普適性平台。

三　思想共同體構建的可能性

上述《融合與共生》的三個特點不但體現了日本哲學乃至東亞哲學的近代化發展軌迹，而且揭示了東亞思想共同體構建的可能性。如果說融合共生的發展進路為共同體打開了前景的話，那麼生活哲學的歸依點則為共同體的構建打下了奠基石。所謂「共同體／共同性」(community)意指物質財富和精神價值的共有，或者是共有物質財富和精神價值的團體⑭。物質的共有常常體現在經濟活動上，從眾多政治活動家以及經濟學家對東亞共同體的熱切期待就可見一斑；而精神價值的共有則需要通過建立思想共同體來實現。

物質的共有常常體現在經濟活動上，從眾多政治活動家以及經濟學家對東亞共同體的熱切期待就可見一斑；而精神價值的共有則需要通過建立思想共同體來實現。鄰近地區能相互結合形成長期的統一體，來自於思想文化上的共通性。

首先，為何要建立思想共同體？鄰近地區能相互結合形成長期的統一體，除了地緣便利、政策調整和經濟互惠外，從根本而深遠的角度來看，來自於思想文化上的共通性。

(一)構建思想共同體的歷史依據

試看西歐歷史，不管是宗教高於政治(皇權需要教廷加冕認可)的時期，還是政教並立(「上帝與愷撒分工合作」)的時期，宗教／基督教的權威即便並不總是凌駕於國家政權之上，但也不會弱於它。從先有教民後有國民的傳統，可以看出宗教在人們生活中是最高的精神導師，即使君主也不敢自稱是代替天主來管理臣民。再看東亞地區，拿

中日兩國來說，國家歸屬感強烈，政治優先於宗教情感。在中國，天下即國家，「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皇帝號稱天子，有着不亞於宗教力量的儒家思想被奉為帝王的統治術，但時至近代又因政治的衰敗而逐漸衰微。在日本，儒家思想和佛教思想傳入後，迅速世俗化，宗教融化於生活。總而言之，東亞地區宗教情感微弱，遑論與政治力量相制衡。各國難以跳出自身局限，正是因為政經利益的羈絆而無超越此之上的共性思想作為地區的共同精神導師，這也不難理解由地區利益分配引起的衝突爭端最後只能借助利益再分配來解決。故而，構建一個思想共同體勢必是實現東亞共同體的先行。

文化即便是以自我為中心的，但因為其同等同質的特點，對受益體來說只有適應與否的區別而無量多量少的不均。可以說在融合共生的文化基礎上構建思想共同體，要比在政治經濟上通過利益平衡確立利益共同體更具和平意義。

此外，與不斷更替政權的政治史和變化發展的經濟史相比，交匯融合的思想文化史顯然更有沉穩深厚的底蘊與生命力。政治經濟上的利益輻射通常是以自我為中心的，波及到的受益體也會因親疏而有等差，由之形成大國格局可以說不異於等級秩序的延伸而已。為了改變等級格局而產生的摩擦和紛爭正可以說明政經利益共同體的短暫性，所以歷史上為了政經利益而導致的戰爭至今未歇。但文化的輻射則不同，即便它是以自我為中心的，但因為其同等同質的特點，對受益體來說只有適應與否的區別而無量多量少的不均。就此意義上，可以說在融合共生的文化基礎上構建思想共同體，要比在政治經濟上通過利益平衡確立利益共同體更具和平意義。

(二) 構建思想共同體的哲學理據

東亞視域下的融合與共生離不開自我和他者共存這一基礎。正如前述《融合與共生》中所提出，日本文化體現於日常生活中，在個我層面上展開。個體即人是一切的終端，是現實實在而唯一的終極體驗者，體驗的正是緣自日常生活中萬物有情而來的感受。與之相一致的是，日本哲學家西田幾多郎也將探究的視角回落到個體的日常生活本身。他曾提出以「絕對無」——一種存在於理性思維之前的無差別的原始直觀意識——的思想，來試圖改造西方近代哲學中的「自我」概念。那麼，自我主體是怎麼從這一超越主客觀、物我相忘的狀態過渡到理性判斷的呢？

顯然，對萬物的感性認識／感受，即人的情感是兩者之間的連接點。因為只有感受或情感的加入和滲透，理性才會有分析的對象，主體才能有意識地反芻「絕對無」，由此可見個我層面也就是指感受或情感層面。這樣「絕對無」與理性之間通過人的情感作為過渡，構成「絕對無—情感—理性」的範式。在這個範式中，從個體自我層面而言，我們可以通過豐富感性體驗或情感，使自己的生活哲學得以完善，從而實現個體的完整性；從民族國家層面而言，通過將思想的基點回歸至人的日常生活本身，增強和發掘彼此的共通感受或情感，即共通性意識，從而奠定東亞共同體的基石。

其次，如何在多元文化下確立思想共同體？前述的「生活哲學」就

是一重要途徑，即尋求個性經驗或集團經驗中的共性思想作為共同體的基礎。其中，最關鍵的就是要在信任基礎上，尋求宗教情懷和鞏固實體倫理。

一、尋求以信任為基石的宗教情懷

如前所述，關於東亞的共同思想基礎，主流意見認為是儒學／儒教⑮，也有意見認為是佛教。不管怎樣，其中的宗教情懷是不可忽視的。從生活哲學的角度來說，宗教與信任有甚麼必然的聯繫呢？

第一，有人認為宗教起源於對自然的依賴感⑯，也有人認為宗教的起源與死亡相關⑰，所以原初宗教往往是多神教或偶像崇拜。但從生活本身來看，宗教是因為人之不幸與痛苦而產生的。正像莎樂美(Lou Andreas-Salomé)所說：「這個在現實世界之上的、之外的領域，這個根據想像複製的領域——是用來遮掩那些發生在人類身上的不幸的——它就叫作宗教。」⑱要之，宗教是對生活中「不足」(道德缺失、勢單力孤，諸如此類)的精神彌補。

第二，就目的而言，正是為了要驅散和彌補現實生活中的黑暗和殘缺，宗教不但慷慨許以人們富有浪漫主義的光明未來，而且還用理想主義的規範來重建和修補黯淡的現實。在這個過程中，人們首先或者唯一要做的就是對宗教的信任，這也正是宗教的基礎⑲。在現實生活中，有着宗教情懷的人們因為這種信任，積極追求公正、道德、純粹和神聖，努力消除本性中的惡或生來的原罪，渴望能達到涅槃或坦然面臨最後審判。

以上兩點都是以宗教的人性關懷為出發點的。那麼宗教的人性關懷來自哪裏？很明顯正是生活本身。從原始人開始，「最早的宗教觀念並不是源於對自然之工的沉思，而是源於一種對生活事件的關切，源於那激發了人類心靈發展的綿延不絕的希望和恐懼。」⑳

二、堅持以信任為基礎的實體倫理

倫理不但規範善惡是非問題，而且確定人際關係。不管是家庭、社會或國家制度，這三種實體倫理歸根結底仍然是一種人倫的延伸。「人」的日語表達是「人間」，也許可以說這較為貼切地表達了人之不同於一般動物的生存狀態，即是說人只有在群體、至少兩個人的情況下才有可能展現其人性。也就是說，在思想共同體構建中，最基礎也是最本質的是，要確立兩個人／集團之間的倫理關係，而這一倫理關係確立的根本或首要條件同樣也是信任。

家庭、社會或國家制度，歸根結底是人倫的延伸。「人」的日語表達是「人間」，也許可以說這較為貼切地表達了人之不同於一般動物的生存狀態，即是說人只有在群體、至少兩個人的情況下才有可能展現其人性。

以生活哲學來看，信任是我們每天日常生活所經歷的最基本現實。「每一天，我們都把信任作為人性和世界的自明事態的『本性』。在這個最基本的層次上，信心是世界的自然特徵，是我們藉以過日常生活的視域的必要組成部分。」㉑那麼倫理與信任之間有着怎樣的必然聯繫呢？第一，信任是倫理成立的前提。沒有信任，人就無法與外界交往，只能退回或封閉在自我的主觀世界裏，無法建立人際關係。第二，信任是倫理主體的善。在倫理行為中，在我們向他者做出行動前，我們首先設定了對方行為的「誠」。信任是倫理的主體在同一性

中相互知曉和相互實現的㉒。在叔本華 (Arthur Schopenhauer) 的同情倫理學中，同情是公正與仁愛兩大元德的根源，而信任則是同情的最初表現㉓。總之，信任是人在日常生活中的一種積極正面的推己及人的感情，它是倫理關係中最為基礎且最重要的關係。

根據以上兩點，倫理堪稱一種可以取代宗教的理想主義形式，「在通常的生活裏，在井然有序的社會裏，完全不需要宗教塑造生活，相反地，真正的倫理就完全足以達到這個目的。」㉔就此而言，中國的儒家倫理曾經是個成功的例子。孔子開創的儒學創立了一套完善而縝密的倫理道德規範，成為了千百年來中國人為人處事的準繩和社會有機運行的規則，比如其中的「家庭觀」或所謂的「家庭主義」㉕信任機制維護了人們日常生活中的良性倫理關係，所以才能使國家政治體制雖歷經戰亂動蕩，但仍然得以維繫下去。

東亞地區既有的儒家倫理和佛教倫理在很長的歷史時期裏影響甚至主導着人們的日常生活。在新的歷史境遇下，重構和鞏固已有的思想資源，培育和鞏固信任(情感)，使共通之處成為「相互知曉」的現實基礎，這對東亞共同體的構建無疑是大有裨益的。

總而言之，東亞地區既有的儒家倫理和佛教倫理在很長的歷史時期裏影響甚至主導着人們的日常生活，潛移默化，根深蒂固，是值得再發掘的本土資源。如能借鑒宗教在日常生活中所表現出來的人性關懷及其自身堅固的內在信任機制，無疑有利於重塑東亞地區內的生活信心以及重建應當遵循的共同範式。在新的歷史境遇下，重構和鞏固已有的思想資源，培育和鞏固信任 (情感)，使共通之處成為「相互知曉」的現實基礎，這對東亞共同體的構建無疑是大有裨益的。

不可否認，正因為共同體需要各方力量的制衡，所以其建立可謂「路漫漫其修遠兮」。東亞共同體也不例外。但同樣毋庸置疑，與多樣的政治經濟體制形成的鴻溝相比，東亞曾經共有過的思想是富有現實意義的歷史遺產。也許這些思想的內容已經隨時代境遇不同在各地區發生或多或少的改變，但蘊含在其深處的那些屬於人們對日常生活的共同體認的情感——以信任為自明前提的宗教情感與實體倫理——會在現在與未來為東亞地區彼此聯合互助提供強大而深遠的精神助力。

註釋

① 如張立文主編的《東亞哲學與21世紀》叢書(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夏光：《東亞現代性與西方現代性——從文化的角度看》(北京：三聯書店，2005)；黃俊傑：《東亞儒學史的新視野》(台北：財團法人喜馬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2001)；姚申主編：《東亞：經濟、政治與文化闡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劉海平主編：《文化自覺與文化認同：東亞視角：中國哈佛—燕京學者第六屆學術會議論文選編》(上海：上海外語教育出版社，2008)；以及佐佐木毅、金泰昌主編：《公共哲學》叢書二十卷(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2001-2006)，等等。

② 參見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不列顛百科全書編輯部編譯：《不列顛百科全書》，國際中文版，第五卷(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9)，頁483，「東亞藝術」條目。

③ John K. Fairbank, Edwin O. Reischauer, and Albert M. Craig, *East Asia: Tradition and Transfor-*

mation, New Impress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78), 1.

④ 張立文提出的「所謂『東亞意識』是指中國、日本、韓國等東亞國家，以儒學為核心的文化意識，儒學對這個地區的社會結構、典章制度、倫理道德、風俗習慣、心理結構、行為模式以及價值觀念都有極其重要的影響，並在這種影響下形成以東亞地區為主體的一種意識」。參見張立文：《和合與東亞意識——21世紀東亞和合哲學的價值共享》（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頁14。

⑤ 陸玉林提出：「文化東亞，是以中國文化為基礎而形成和發展起來的，具有內在的文化共通性和文化共識，有着相當強的文化內聚力的文化和合體。」參見陸玉林：〈導言〉，載《東亞的轉生——東亞哲學與21世紀導論》（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頁2。

⑥ 參見黃俊傑：〈「東亞儒學」如何可能？〉，載王青主編：《儒教與東亞的近代》（保定：河北大學出版社，2007），頁88。

⑦㉕ 參見夏光：《東亞現代性與西方現代性》，頁2；206。

⑧⑩ 參見中村元著，林太、馬小鶴譯：《東方民族的思維方法》（台北：淑馨出版社，1990），頁6-7；31-32。

⑨ 在日本史的時代劃分中，現代史通常指的是1945年戰敗後的歷史。所以日本近代化某種意義上就是指我們常説的現代化（modernization），這裏採用日本史中的慣用説法。

⑪ 根據《融合與共生》中的論述，「現代性」思想的延續主要是指大正時期的人格主義、文化主義和教養主義的思潮；「前現代性」思想的延續主要是指昭和前期的「日本精神論」以及日本主義（國家主義）思潮。

⑫ 據作者介紹，「生活文化」的提法日本學者已有論述而非其首創。參見村井康彥：《日本の文化》（東京：岩波書店，2002）。

⑬ 謝扶雅：《宗教哲學》（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8），頁86。

⑭ 有關「共同體／共同性」的討論，參見廣松涉等編：《岩波哲學思想事典》（東京：岩波書店，1998），「共同體」條目。

⑮ 儒學是否屬於儒教的論爭始於1978年，關於儒教説這一學術觀點的產生和發展情況，可參見李申：〈甚麼是宗教以及與儒教相關的爭論〉，載《中國儒教論》（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5），頁8-16；以及任繼愈主編：《「儒教問題」爭論集》（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等。

⑯⑲㉔ 費希特（Johann G. Fichte）著，梁志學、沈真、李理譯：《對德意志民族的演講》（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3），頁139；1；37。

⑰ 加地伸行著，于時化譯：《論儒教》（濟南：齊魯書社，1993），頁22。

⑱ 莎樂美（Lou Andreas-Salomé）著，北塔、匡咏梅譯：《在性與愛之間掙扎——莎樂美回憶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頁3。

⑳ 休謨（David Hume）著，徐曉宏譯：《宗教的自然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頁13。

㉑ 盧曼（Niklas Luhmann）著，瞿鐵鵬、李強譯：《信任：一個社會複雜性的簡化機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1。

㉒ 黑格爾（Georg W. F. Hegel）著，楊祖陶譯：《精神哲學——哲學全書．第三部分》（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頁330。

㉓ 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著，任立、孟慶時譯：《倫理學的兩個基本問題》（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頁235。

朱坤容 哲學博士，現為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博士後。

我們應該如何對待戰爭記憶？

● 孫皓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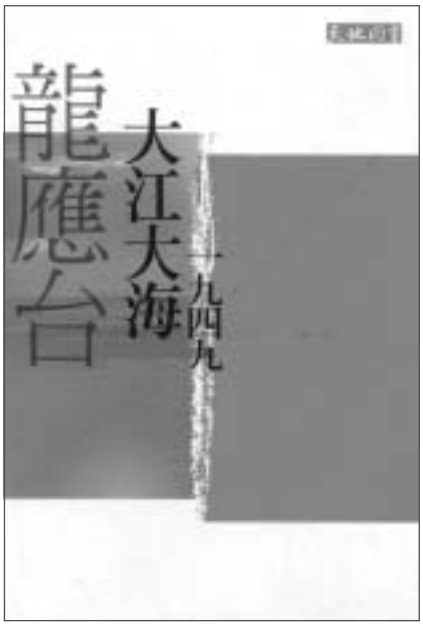

龍應台：《大江大海一九四九》（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2009）。

龍應台在《大江大海》中為我們提供了思考關於戰爭和人性問題的最佳視角。她帶領我們去走進二戰背景下國共內戰的漩渦和黑暗，試圖還原或者是追溯戰爭的真相，帶領我們去保留並反思戰爭記憶。

在自然界的領域中，我們都把自己認為是高於動物的一種群體。其中一個最為根本的原因是，我們人類社會存在着一系列道德和倫理的標準，它們規範和制約着我們的行為。與之相反的是，在動物世界中，這種「人性化」的行為標準卻幾乎都不存在，因為動物被我們認為是不具有創造這種標準的能力。的確，這些類似「反暴力」、「反殺戮」的道德和倫理的標準是人類社會的精華元素。但我們不能忘記的是，瀰漫在人類社會歷史中的戰爭硝煙，卻是消滅這些行為標準的最為徹底的一種方式。過去發生的無數次大大小小戰爭，沒有一次都不在踐踏、凌辱所謂的道德和倫理的標準。在戰爭中死去的人，已經是多得我們沒法用任何方法來計算；同時，戰爭帶來的傷痛和苦難，已經是劇烈到我們沒法用任何辦法來衡量。從這個角度出發，人其實並沒有比動物高級到哪裏去，因為即使我們有所謂的道德和倫理標準，但人類的戰爭都比動物之間的戰爭更為激烈、更為殘酷。

所以，戰爭和人性這個話題，在筆者認識的範圍內，是重新審視和反思人類本質的最好視角之一。為甚麼人類比動物更熱衷更迷戀於通過發動戰爭來解決問題？為甚麼人類比沒有道德和倫理標準的動物會發動更為激烈更為殘酷的戰爭？而且即使人類在知道戰爭會帶來毀

滅性災難的情況下，為甚麼還是熱衷和迷戀於一次次不斷發動戰爭？

龍應台在她的新書《大江大海一九四九》(以下簡稱《大江大海》，引用只註頁碼) 中，為我們提供了思考這些關於戰爭和人性問題的最佳視角。在這本書中，龍應台用樸素卻又是深情的文字，帶領我們去體驗那些印刻在戰爭記憶中點點滴滴的細節。可能是因為人類的戰爭已經發生了無數次，龍應台把敍述的視角放在國共兩黨之間那次轟轟烈烈的內戰，同時把這次戰爭放在空前殘酷的第二次世界大戰背景下來考察。歷史的波濤可以吞沒那次戰爭中所有的血雨腥風，但是龍應台帶領我們去走進那次戰爭的漩渦和黑暗，去體會戰爭中到底發生了甚麼，到底甚麼可能是歷史的真相。這種還原或者是追溯戰爭真相的嘗試，帶領我們去保留並反思戰爭記憶。戰爭記憶注定會是黑色和痛苦的，但是我們必須接受這種黑色和痛苦，並用心去體驗這種黑色和痛苦對我們個人和整個人類生存的意義。

筆者相信，這本書最重要的價值，在於為我們提供了回答以下兩個問題的啟迪性思維和智慧。首先， 我們作為人性化的個人，應該如何去理解戰爭記憶？其次，在戰爭記憶慢慢被很多人遺忘的情況下，我們作為整體性的人類群體，如何對待並保留這種充滿創傷的記憶？在此基礎上，我們如何回答這兩個問題，便成為我們如何認真對待戰爭和人性這個話題最為真切的方法。

首先， 我們作為人性化的個人，應該如何去理解戰爭記憶呢？從《大江大海》這本書中，我們可以找到兩個去理解戰爭記憶的視角。在一方面，戰爭記憶是充滿了血腥的暴力和毀滅，所以這就注定了它是滲透着無數殘酷的殺戮和由之產生痛苦的淚水和呼號。《大江大海》的每一頁幾乎都在記錄這種記憶，從第一線戰場上轟轟烈烈的廝殺，到從萬水千山間組成和調動軍隊，到無數家庭分離破裂和最終的家毀人亡，再到集中營內那些地獄般的血腥屠殺和虐待。這種黑色和痛苦的記憶，在龍應台的筆下，被無限度地放大在我們眼前和腦海中。士兵戰死，平民被屠殺掠奪，都是普通得再也不能普通的事情了，因為在戰爭中還有比這種發生了無數次的事情更為殘酷的事情。比如，戰爭導致的飢餓，居然會使一個女孩在日記中期盼她媽媽快點死掉，然後她便可以吃給媽媽的配糧，而且更為可怕的是，這個女孩居然也知道媽媽完全明白她的這種渴望 (頁189) 。還有，在拉包爾集中營中，一個負責焚燒屍體的士兵，居然「太有經驗了，他成為專家，單憑『氣味』，年紀輕輕的他就能辨別燒到了人體的哪個部位。心臟，他說，最難燒，往往還要澆上汽油，才燒得乾淨」(頁369-70) 。

筆者想，很多看過這本書的人，都會問這樣一個同樣的問題：「既然戰爭記憶是那麼黑色和痛苦，為甚麼我們作為人都曾經那麼毫無顧慮地發動這種戰爭？」龍應台似乎在書中沒有給出答案或者分析。

本書最重要的價值，在於為我們提供了回答兩個問題的智慧。首先， 我們作為人性化的個人，應該如何去理解戰爭記憶？其次，在戰爭記憶慢慢被很多人遺忘的情況下，我們作為整體性的人類群體，如何對待並保留這種記憶？

回答這個問題非常困難，但筆者覺得主要的原因還是人比動物有更大的貪欲。動物在吃飽喝足後，基本上會寧靜地享受生活，不會再施展暴力。但人卻不同，吃飽喝足遠遠不能夠讓我們平靜，讓我們遠離暴力。人甚至會無止境地追求新奇事物，奢華後還有奢華，權力後還有權力。當這種欲望膨脹到一定程度，習慣物以類聚的人總會在某個時候開始拿起武器，操弄起所謂的軍隊，然後開始對一般民眾進行大規模的洗腦運動。拿起武器的士兵和支持暴力的民眾，在那些比動物都更貪婪、更血腥的人的教唆下，開始了肆無忌憚的掠奪和殺戮，把其他人當做比動物都不如的東西。從這個角度講，戰爭的黑色和痛苦記憶，都是關於人如何把自己變成比動物更為貪婪、更為崇尚暴力和血腥的過程。

《大江大海》所展現的戰爭記憶，有黑色和痛苦，也有溫暖和感動。只有去體驗戰爭所帶來的黑色而痛苦的記憶，同時去體驗那些不能被戰爭吞噬的「人性和人情」，才能真正理解戰爭記憶到底意味着甚麼。

與此相反的是，戰爭記憶在另一方面卻是充滿了強烈的溫暖和感動，這主要是因為我們可以看到人如何在戰爭這種極端狀態下，顯示出濃濃的人性和人情。在描述戰爭的暴力和毀滅過程中，《大江大海》總是穿插描述着很多人如何在面對暴力和毀滅的情況下，毫無保留地展現着自己的人性和人情(即使他們是戰爭的受害者)。筆者在這本書中，讀到了至今為止最令人感動的情書(頁208-209)。寫情書的這個士兵，身處在死亡的邊緣，卻還把一個叫「芳」的女子牢牢記在自己的心裏，死亡似乎都奪不走他對她的愛。一切忠貞不渝，一切堅誠相守，一切思念和信心，都保留在了這封寫給「芳」的情書，雖然令人痛惜的是這封信的主人並沒有收到她理應可以收到的這份表白。

同時，親情的溫暖和感動，也不斷深深地穿透在這本描寫戰爭的書中。有老兵珍藏着臨別前母親給他趕做的布鞋；有父母在兒子被抓去當兵的情況下，把家中僅存的兩塊大洋中的一塊用手帕包好，然後放到即將遠行的兒子的手心；有人為了回家照顧父母或是保留一個家的存在和延續，居然會把「生路」給自己的妹妹，而把「死路」給作為姐姐的她自己。

其實，在《大江大海》中，這類人性和人情的表達真是太多了。有對家鄉的情，離鄉的士兵都渴望着返回家鄉；有對國家和民族的情，抗日戰爭中浴血奮戰的國民黨將士是國家和民族的英雄；也有對知識的情，迢迢的山水奔走路途和難民營的艱苦都不能磨滅中華兒女對學習的渴求，一本我們祖先留下來的《古文觀止》居然能夠挺住戰火的「焚燒」，讓學子在飢餓和疲憊中朗誦着類似「雲山蒼蒼，江水泱泱。先生之風，山高水長」的千古名句(頁127)。

為甚麼戰爭是那麼黑色那麼痛苦，但我們卻還有那麼多人，即使是戰爭的受害者，都不畏懼死亡，不畏懼飢餓，那麼真誠執著地傳遞着人性和人情中的溫暖和感動？筆者想，龍應台不必給我們任何答案和分析。因為任何擁有這種「人性和人情」的人都知道為甚麼他們會那樣做。任何有「人性和人情」的人都會渴望愛情，渴望有一起相守相

老的另一半；任何有「人性和人情」的人都會渴望親情，渴望有融融其樂的家人團聚；任何有「人性和人情」的人也都不會忘記家鄉的親切感、國家和民族的親切感，還有蘊含在知識海洋中的親切感。所以，這種「人性和人情」強烈到連戰爭狂潮和硝煙，都不能湮滅和抹殺它們。而且，更為讓人驚嘆的是，這種「人性和人情」在戰爭狂潮和硝煙中展現得那麼徹底，似乎在和平年代中都不可能出現這種「人性和人情」的徹底展現。

所以，《大江大海》所展現的戰爭記憶是兩個不能被分割的部分。它有黑色和痛苦，也有溫暖和感動。我們回首過去，都只有去體驗戰爭所帶來的黑色而痛苦的記憶，同時去體驗那些不能被戰爭吞噬的「人性和人情」，才能真正理解戰爭記憶到底意味着甚麼。我們應該牢牢記住戰爭的破壞力和隱含在人體內的暴力性欲望，但同時也應該深深感悟到，我們不必絕望地認為戰爭可以毀滅一切，因為人還有可以超越戰爭的勇氣和力量。所以，戰爭記憶是絕望和希望的一個並存體，我們應該在絕望中看到希望的存在。

但是，在當今社會中，其實很多人都沒有去認真對待過往的戰爭記憶。在很多人眼裏，以前的戰爭畢竟是發生在遙遠的過往時空，並且一去不復返，所以它們跟這個時代的人會有甚麼牽連呢？還有，很多人沉溺在現有生活的安逸，為何要他們去通過削減安逸感而繁瑣地領會過去戰爭中的悲痛和苦難？再者，很多人體會到在現實生活中生存已是一件不容易甚至是痛苦的事情，為何還要讓他們痛上加痛去體驗所謂的戰爭記憶？《大江大海》在一定程度上，沒有回應這些問題，沒有直接告訴我們如果不去保留戰爭記憶，那麼我們又會開始接近戰爭，並且最後再次被捲入戰爭的漩渦。造成這種結果的原因很簡單，如果我們遺忘了戰爭記憶，那麼又會有人拋棄我們區別於動物的道德和倫理標準，去組織和發動戰爭，通過掠奪和殺戮來實現他們的欲望。我們都知道，在現代社會中，金錢和權力在某種程度上讓人可以呼風喚雨，所以人對金錢和權力的欲望是無止無盡的。在這種情況下，保留戰爭記憶，其實是為了把無止無盡的人類欲望，不再變成為進行戰爭的發動機，是為了防止比動物更為動物的人來統治我們的社會。

所以，在揭示戰爭記憶本質的同時，《大江大海》又進一步回答了我們如何保留戰爭記憶這個問題。這個問題是：在戰爭記憶慢慢被很多人遺忘的情況下，我們作為整體性的人類群體，如何對待並保留這種充滿創傷的記憶？這個問題也可以轉化為：到底我們對戰爭的記憶為何在消退，甚至在某些情況下毫無保留地遭到磨滅？如果我們能找到這個問題的答案，其實也就找到了如何保留戰爭記憶的方法。為此，《大江大海》給我們揭示了戰爭記憶如何被遺忘的兩種途徑。

首先，我們的政府或者是統治者，往往會掩蓋或者乾脆抹去不利

我們的政府或者是統治者，往往會掩蓋或者乾脆抹去不利於他們的戰爭記憶。《大江大海》本身就是一本關於這種行為的教材，它所描述的戰爭細節幾乎在「國字號」歷史教材或者是主流媒體上找不到的。

於他們的戰爭記憶。《大江大海》本身就是一本關於這種行為的教材，它所描述的戰爭細節幾乎在「國字號」歷史教材或者是主流媒體上找不到的。到底是誰在掩蓋過去？為甚麼有人在這樣做？為甚麼戰勝方只是在為自己的勝利而歌功頌德，沒有為自己在戰爭中「可能」犯下的罪行來做檢討？為甚麼戰敗方只是為了逃避檢討自己失利的根本原因，而往往「可能」去妖魔化戰勝方？回答這些問題都牽涉到很多政治性因素，所以常常被堂而皇之地逃避掉。因此，「國字號」歷史教材或主流媒體沒有回答過一下在《大江大海》中所提出的問題。為甚麼南京有的是所謂的「雨花台」，卻沒有了紀念那個叫「卓領事」等人的菊花台？要知道「卓領事」對日本侵略者的抵抗，不會比任何一位至今還在被歌頌的抗日英雄差到哪裏去(頁363)。為甚麼前蘇聯紅軍在所謂「解放」長春的過程中所犯下的罪行，都沒被揭露，留給他們的卻是一座屹立在長春城宏偉的紀念碑(頁195、207)？說來說去，為何到了一個叫龍應台的柔弱女子出版了《大江大海》之後，我們才終於「揀」回那些被掩蓋、被抹去的戰爭細節？

與此同時，《大江大海》還要求我們去深刻反省一下自己的行為。我們要問問自己是不是也在掩蓋或者抹去戰爭記憶？現代社會，很多人或是忙碌於為生計奔波，或是忙碌於享受安逸，哪裏會去回首戰爭記憶。更不會像龍應台那樣去親身體驗戰爭記憶，並記錄這種體驗過程的感受。在某種程度上，無論「國字號」歷史教材或主流媒體如何在操弄戰爭記憶，對很多人來說，戰爭記憶是注定了要被遺忘的。正如《大江大海》所指出的，現在很多年輕人對待養育他們的父母，都像開車的陌生人對道路兩側的樹木一樣，採取不親不近甚至是輕蔑忽視的態度(頁13)。既然他們都可以那樣對待自己的父母，那麼我們又如何來指望他們會去掛念從來都沒有「交往」過的戰爭記憶？因為他們太忙碌，因為他們成長在父母營造的「溫室」中，因為他們認為自己不曾是而且將來也不會是戰爭的受害者，所以一切對待戰爭記憶的態度就可以是不屑一顧的遺忘。

《大江大海》給了我們如何保留戰爭記憶的一個暗示。這個暗示把道理講得很清楚了，就看我們如何去做，如何先改變自己的態度，如何去改變政府或者統治者的態度。但這些都很難，似乎跟預防或消滅戰爭一樣困難。

但是，戰爭其實也沒有甚麼好怕好恐懼的。這是因為，人類製造的武器，現在都可以毀滅我們的生命、文明甚至整個地球。既然我們已經擁有了這種能力，為甚麼還要去怕戰爭的發生？相反，要去考慮的是，我們如何把這種製造武器的能力，轉換為預防和消滅戰爭的能力。只有真正到了這一天，我們才能真正遠離恐懼和暴力，真正為我們能夠區別於動物的道德和倫理標準而驕傲。所以，《大江大海》也似乎給我們指出了一條道路，一條如何去對待和保留戰爭記憶的道路！

《大江大海》給了我們如何保留戰爭記憶的一個暗示，就看我們如何先改變自己的態度，如何去改變政府或者統治者的態度。我們要去考慮的是，如何把人類製造武器的能力，轉換為預防和消滅戰爭的能力。

「王道理想國」的誤入歧途與無力回天

● 胡悅晗

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

2000年3月18日，台灣總統選舉中的首次政黨輪替宣告了國民黨一黨專政時代的終結。號稱代表本土原住民階層的民進黨一面宣稱台灣進入了「真正的民主階段」，一面借「2．28」等歷史事件肆意渲染族群意識，將國民黨妖魔化。這一現實中的民主政治轉型，引起了林志宏的思慮。他沒有為這個「新紀元」歡呼雀躍，而是返溯歷史，考察近代中國從「帝制」到「共和」的「轉型時代」中，那些對故國舊君懷有無法割捨之情的清朝遺民的政治訴求與文化認同，進而理解現代中國社會內部各種思想交錯互動的複雜與變化。這一成果的初稿成文於作者2005年在台灣大學歷史系提交的博士論文，終於以《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的面目在2009年出版問世（以下簡稱《民國乃敵國也》，引用只註頁碼）。

作者返溯歷史，考察近代中國從「帝制」到「共和」的「轉型時代」中，那些對故國舊君懷有無法割捨之情的清朝遺民的政治訴求與文化認同，進而理解現代中國社會內部各種思想交錯互動的複雜與變化。

作者引入「政治文化」概念作為全書的分析視角。這一概念的定義在西方學界一直眾說紛紜。在歷史學層面，年鑒學派（Annales School）通過政治儀式考察文化典範。費約翰（John Fitzgerald）注意到1920年代中國民族主義政治對文化的挪用（費約翰著，李恭忠等譯：《喚醒中國：國民革命中的政治、文化與階級》〔北京：三聯書店，2005〕）；洪長泰將「政治文化」的內涵從精英擴大到社會關係與文化之間的互動（洪

長泰：《新文化史與中國政治》〔台北：一方出版有限公司，2003〕）。作者在本書中對「政治文化」的定義是：「從心理層面，探討個人與政治體制間互動關係的知識，企圖自個人的認知、情感、態度和行動等各種角度，考察並解釋政治體制本身的穩定和變化。」(頁19)

作者從日常行為角度入手，深入清遺民的內心世界，展示出一幅清遺民與其時代交織互動的圖景。為此，作者仔細地爬梳了大量清遺民與朋友的往來書信、由後人撰寫的清遺民碑傳及墓志銘、年譜與日記等原始史料，將清遺民的政治訴求與身份認同這一宏觀問題放入日常生活的微觀領域考察。在作者看來，「清遺民」的核心特徵是：首先是在民國建立後，對遜清宗室仍舊懷抱忠誠態度；其次，他們內心厭惡民主共和的政治理念與價值。作者又指出，認定誰是遺民、誰具有所謂遺民的心態，不單是清遺民自我的認同而已，社會輿論所形塑的評價和變化，也是不容忽視的面向(頁27-29)。

作者從日常行為角度入手，深入清遺民的內心世界，展示出一幅清遺民與其時代交織互動的圖景，將清遺民的政治訴求與身份認同這一宏觀問題放入日常生活的微觀領域考察。

在鋪墊了清遺民的出處及在民初的世相後，作者先用「遺民看(社會)」的內在理路探索清遺民在行為世界中借助各種象徵性儀式行為表達出的政治認同，再用「(社會)看遺民」的外在理路考察社會輿論如何勾畫清遺民的形象，並將其負面化。這種內外理路相結合的分析視角細膩地揭示出了清遺民與民國社會日趨疏離的變化過程。

民國以降，清遺民多在北平、上海、天津等地的租界生活。在租界的保護下，他們從對時局的厭惡到漸漸與社會隔絕。他們堅持保留髮辮，借僧道衣着對抗民初社會易服現象；他們反對民國以來的陽曆紀念，緬懷陰曆；他們自發組織奉安、萬壽等政治性祭祀與祝壽儀式。通過集體參與編纂《清史稿》與地方志及個人著述，他們將民初政局比作歷史上的五代割據時期，認定綱常倫理與禮義廉恥的喪失與民初政治體系崩塌所導致的社會混亂直接相關。他們認為「君臣」倫常必須保留，為此組織「孔教會」，發起了讀經、刻經等活動。清遺民在行為世界裏的上述表現構建了他們的身份認同感。在這些活動的背後，折射出他們重建理想社會秩序的政治目標(頁219)。

另一方面，民國的社會輿論對清遺民採取了負面的形塑。清遺民的傳統學問在「新學」的衝擊之下日益被視為有「古董化」傾向(頁223-26)。儘管羅振玉、王國維有「趨新」的治學方法，但其學術意義既被「去神聖化」，又受到政治與社會輿論的批評。「遺老」一詞也呈現負面色彩。1925年雙十節宣告成立的「故宮博物院」，既宣示着民國主權，也意味着清室終結。共和民國對帝制皇室的另一種追思，正以學術為由而得到正當性(頁270-71)。

隨着清遺民被社會輿論的負面化形塑，他們在時代的潮流中日趨邊緣，與時代漸行漸遠。而羅志田曾指出，從晚清到民國形成的「尊西崇新」大潮造就了一批從邊緣迅速崛起的「行動」型知識份子(羅志田：《權勢轉移——近代中國的思想、社會與學術》〔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9〕，頁10)。由此引發

的四民社會解體、鄉村道德淪喪與中國傳統中反智傾向的抬頭等社會劇變，使得清遺民面對江山易幟的大變局，開始對過去進行自我的否定。羅振玉在1932年的自傳中寫到：

> 予竊意西人學術，未始不可資中學之助，時竊讀焉。而由今觀之，今日之倫紀蕩盡，邪說橫行，民生沉瘁，未始不由崇拜歐美學說，變本加厲所致。……至是益恍然於一切學術，求之古人記述已足，固無待旁求也。（羅振玉：《集蓼編》，收入《羅雪堂先生全集：續編》，第二十冊〔台北：文華出版公司，1969〕，頁710-11。）

弔詭的是，羅振玉、王國維、林紓等許多清遺民在晚清都是提倡新思想、推進新教育等開風氣之先者。短短幾十年，曾經的開風氣者對先前自我的徹底否定，令人慨嘆世事莫測。

近年來，許多學者已經開始關注文化保守主義者在近代中國道德與文化層面起到的歷史作用與時代意義。楊國強刻畫出了晚清清流派內心的操守面臨社會鉅變時的焦慮與彷徨，以及其與飛揚跋扈的名士之間漸行漸遠的分裂，二者在晚清動蕩的時局下都變得日益情感化、非理性化，是晚清喪失歷史變革良機的一個誘因（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北京：三聯書店，2008〕）。桑兵注意到民國時期以遺老身份存在的老輩學人對「後五四」一代學人在學術傳承方面起到的積極影響（桑兵：《晚清民國的學人與學術》〔北京：中華書局，2008〕）。

民國以降，有感於儒教式微、王綱解紐帶來的政治與社會的全面失序，清遺民極力抨擊共和政體，希望藉學術與倫理兩條路徑重建社會，其政治取向與文化取向均持保守主義的調和態度。他們從對民初社會與時局抱持的負面態度泛化到對現代西方舶來之文化均持負面看法。而二十世紀中國的文化保守主義思潮興起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中西方文化都面臨嚴重危機之際，因此，文化保守主義者多持文化調和的觀點而絕少固步自封的論調，一方面在維護傳統的基礎上反思傳統，另一方面又在批判西方的前提下學習西方。他們的文化取向與政治取向有不同程度的背離。這是清遺民與現代中國文化保守主義者的最大區別。

近代中國的文化保守主義者大都是文化民族主義者。文化民族主義主張發揚民族傳統文化，提倡民族精神，宣揚愛國主義，以增強民族凝聚力。二十世紀初年中國社會思潮呈現出向傳統文化回歸的態勢，是近代文化民族主義興起的重要標誌。文化民族主義背後仍然預設了現代民族國家的基點，這是其與政治民族主義理念的疊合之處。而被清遺民奉為圭臬的「天下」觀，在民國時期，其合理性與正當性均面臨危機。作者指出了這一時代困境：

> 當中國只是一個步入世界政治體系之林的國度時，他們〔清遺民〕不能再從道德的觀點來約束自我，而「忠君」的想法不過是虛擬的原則和幻影，因此已無所謂「前朝」的意義。（頁25）

弔詭的是，羅振玉、王國維、林紓等許多清遺民在晚清都是提倡新思想、推進新教育等開風氣之先者。短短幾十年，曾經的開風氣者對先前自我的徹底否定，令人慨嘆世事莫測。

1918年11月10日，梁漱溟之父梁濟，自沉於北平城北的積水潭。九年之後，1927年6月2日，王國維自沉於頤和園昆明湖。這兩次現代中國歷史上的自沉事件被視為文化保守主義所捍衛的儒家道德操守對世人的警示。關於梁濟之死，林毓生教授曾指出：

> 傳統社會、政治秩序的瓦解，同時導致了（實質意義的）傳統文化與道德秩序的崩潰。於是梁濟不自覺地把儒家的道德價值化約至最普遍的層次，並且提出一個普遍主義式的論點來維護這些價值。但傳統（或傳統主義）的具體行為方式與抽象的理想和價值之間必須存有穩定關係才能使道德保守主義在社會中生存下去。……當傳統中國道德的護衛者放棄了這些抽象理想在社會中特定的具體展現方式的時候，一個在社會上可以成長的道德保守主義便不再被視為當然，也不能重新建立起來了。（林毓生：〈論梁巨川先生的自殺——一個道德保守主義含混性的實例〉，載許紀霖編：《二十世紀中國思想史論》，下卷〔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6〕，頁250。）

林毓生的研究揭示出扎根於日常生活倫理的儒家道德觀，在一個「禮崩樂壞」的時代重建時所必然遭逢的命運。而本書作者通過梳理王國維自沉引起的眾聲喧嘩，考察社會對於身體終結的殉者如何記憶。清遺民對此事件做出的「道德政治化」解讀正讓位於社會輿論通過強調一個知識份子的人格形象而將其「去道德政治化」的形塑。清遺民堅持的道德精神喪失了政治場域的發展，正在現實環境下遭受「失語」的處境（頁304-305）。

將林毓生對梁濟之死的「內部考察」與作者對王國維之死的「外部考察」相結合，可以看到，堅持儒家傳統道德操守的清遺民在一個不屬於他們的時代的個人悲劇命運。他們用生命的終結實現了儒家意義上的理想人格，但他們的死不但換不回儒家「王道理想國」的重建，反而使他們在時局的變異下誤入了效忠國家抑或朝廷的兩難歧途。

1920年代，逐漸壯大的赤化潮流開始席捲中國各界，清遺民亦無法置身事外。他們在這場時代劇變裏被視為妨礙社會進步、阻撓人民的「反動者」，飽受身家性命之危。伴隨革命所到之處引起的巨大社會動蕩使他們惶恐不安，尋求解決之道。為了因應這套外來的思想學說（馬克思主義），他們從傳統的思想資源中尋找武器，表示惟有孔孟學說才足以克服（頁313）。

1930年代日本策劃建立「滿洲國」實含反共的基調。對於清遺民而言，參與滿洲國是他們面對現實環境下不得不然的抉擇或取向：既為了防止「共產赤禍」，也為了完成復興清室的夢想。

而1930年代日本策劃建立「滿洲國」實含反共的基調。因此，對於清遺民而言，參與滿洲國是他們面對現實環境下，不得不然的抉擇或取向：既為了防止「共產赤禍」，也是為了完成復興清室的夢想（頁320）。滿洲國成為提倡「王道」的鄭孝胥等人心目中的「理想國」。儘管如朱益藩等參加滿洲國的清遺民竭盡全力維護自主權，但在軍國主義瀰漫的陰影下，「王道理想國」最終淪為日本「以華制華」的工具。清遺民為了扭轉民國以降日益沉淪的社會秩序與恢復中興帝制做了種種努力。然而，在1930年代這個因民族

危機籠罩的陰影而日益走向民族主義與國家主義意識形態相融合的新獨裁統治的時代中，他們的努力終將無力回天。

研究美國南北戰爭的唐納德(David H. Donald)認為，「治史者往往跟隨勝利軍隊的營帳而行」(Henry S. Commager, *The Nature and the Study of History* [Columbus, OH: Charles E. Merrill Books, Inc., 1965], 47-48)。那些經歷了王朝易代的遺民，因背負了前朝的烙印，注定在新朝的歷史書寫中處於陰暗角落。在當下這個日新月異的「新新時代」，道德失範與社會斷裂的隱患被掩蓋在作為全球資本主義經濟秩序中的一員，參與世界、分享利益的樂觀表述中。在為當代「現代化」發展尋求(抑或只是提供？)歷史論證的「研究成果」屢見不鮮之時，作者獨闢蹊徑，用歷史多稜鏡聚焦於這群長期被「現代」話語負面表述的清遺民，進入他們的內心世界去理解這個經歷了從「帝制」到「共和」之大變局的群體，在一個日益「現代」的社會中的內心彷徨與焦慮。他們注定被時代的洪流淹沒而無法成為弄潮的舵手。而他們對時代的冷眼洞察，在百年以後的今天，依然具有發人深省的穿透力。

作者獨闢蹊徑，用歷史多稜鏡聚焦於這群長期被「現代」話語負面表述的清遺民，進入他們的內心世界去理解這個經歷了從「帝制」到「共和」之大變局的群體，在一個日益「現代」的社會中的內心彷徨與焦慮。

史料共鑒別　疑義相與析

● 盧　毅

秦福銓：《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香港：大風出版社，2009)。

近日讀到秦福銓著《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以下簡稱《博古和毛澤東》，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作者是博古(秦邦憲)的侄子，該書是其遺著，主要記述了他從父親楊琳(即博古之弟秦邦禮)和潘漢年、嚴樸等知情人那裏聽來的「歷史故事」。筆者讀後，覺得這是一部頗有意思的口

危機籠罩的陰影而日益走向民族主義與國家主義意識形態相融合的新獨裁統治的時代中，他們的努力終將無力回天。

研究美國南北戰爭的唐納德(David H. Donald)認為，「治史者往往跟隨勝利軍隊的營帳而行」(Henry S. Commager, *The Nature and the Study of History* [Columbus, OH: Charles E. Merrill Books, Inc., 1965], 47-48)。那些經歷了王朝易代的遺民，因背負了前朝的烙印，注定在新朝的歷史書寫中處於陰暗角落。在當下這個日新月異的「新新時代」，道德失範與社會斷裂的隱患被掩蓋在作為全球資本主義經濟秩序中的一員，參與世界、分享利益的樂觀表述中。在為當代「現代化」發展尋求(抑或只是提供？)歷史論證的「研究成果」屢見不鮮之時，作者獨闢蹊徑，用歷史多稜鏡聚焦於這群長期被「現代」話語負面表述的清遺民，進入他們的內心世界去理解這個經歷了從「帝制」到「共和」之大變局的群體，在一個日益「現代」的社會中的內心彷徨與焦慮。他們注定被時代的洪流淹沒而無法成為弄潮的舵手。而他們對時代的冷眼洞察，在百年以後的今天，依然具有發人深省的穿透力。

作者獨闢蹊徑，用歷史多稜鏡聚焦於這群長期被「現代」話語負面表述的清遺民，進入他們的內心世界去理解這個經歷了從「帝制」到「共和」之大變局的群體，在一個日益「現代」的社會中的內心彷徨與焦慮。

史料共鑒別　疑義相與析

● 盧　毅

秦福銓：《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香港：大風出版社，2009)。

近日讀到秦福銓著《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以下簡稱《博古和毛澤東》，引用只註頁碼)一書。作者是博古(秦邦憲)的侄子，該書是其遺著，主要記述了他從父親楊琳(即博古之弟秦邦禮)和潘漢年、嚴樸等知情人那裏聽來的「歷史故事」。筆者讀後，覺得這是一部頗有意思的口

述史，可以引發出對一些老問題的新思考或激起新的爭鳴，不過書中有些說法可能也存在問題。茲簡介如下，望能得到更多人的共鳴與回應。

一　解開張聞天「總書記」之謎的一個新旁證

長期以來，黨史界在張聞天是否擔任過「總書記」這一職務問題上聚訟紛紜，大致有兩種意見。否定者認為，迄今尚未發現有確鑿的原始檔案能證明張聞天當過總書記，而相反的文獻卻有兩份：一份是張聞天本人1938年4月9日致長江局的電報，提出對《救亡時報》在發表採訪他的記錄時，將其稱為中共中央總書記一事，應作如下聲明：「中共中央有幾個書記，向無所謂總書記。」12日，武漢《新華日報》根據這一指示刊登了〈張聞天（洛甫）啟事〉：「中共中央設有數同志組織之書記處，並無所謂總書記。」（韓泰華：〈中共中央最高領導人職務稱謂的演變〉，《中共黨史研究》，1990年第6期，頁87。）另一份是1982年發現的陳雲早年寫的〈（乙）遵義政治局擴大會議〉手稿，其中亦未提選舉總書記一事，而只是說「在由遵義出發到威信的行軍中，常委分工上，決定以洛甫同志代替博古同志負總的責任」（中共中央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中央檔案館編：《遵義會議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頁43）。鑒於此，張聞天「負中央總的責任（習慣上也稱之為總書記）」這一措辭，遂成為一種通行說法。

然而，近年來有愈來愈多的人堅信張聞天當的就是「總書記」而非甚麼「負總責」，尤其是何方在《黨史筆記——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香港：利文出版社，2005）一書中詳細論證了這個問題。另有李慶英〈張聞天「總書記問題」揭秘〉、張培森〈為張聞天總書記正名〉等文（分別載於《黨史文苑》，2006年第3期，頁6-13、《炎黃春秋》，2006年第7期，頁9-18），對此問題也旁徵博引、辨析甚詳。不過從他們列舉的材料來看，主要是根據1972年周恩來在批林整風匯報會上的講話、1979年鄧小平在張聞天追悼會上的悼詞，以及楊尚昆、劉英、伍修權、彭德懷、黃克誠、李德（Otto Braun）、斯諾（Edgar Snow）等人的回憶，並非最初的原始材料，說服力仍較有限，故這一疑案尚難有定論。

而《博古和毛澤東》一書的出版，或許給這一懸而未決之謎提供了一個新解。儘管作者本人可能並非有意識要解開此謎，但他還是留下了三點資訊：

其一，該書「遵義會議」一節寫道：「張聞天提出總書記一職是否改選，毛澤東意見不急於改選，等大家都平靜之後，在適當時候再考慮。周恩來同意毛澤東的意見暫時仍由博古擔任。」（頁121）

其二，在書中附錄〈有關「故事」來源的說明〉中，秦福銓回憶：他曾聽父親說，張聞天「在遵義會議上被選上總書記，但周恩來不承

筆者覺得《博古和毛澤東》是一部頗有意思的口述史，作者是博古（秦邦憲）的侄子，該書是其遺著，可以引發出對一些老問題的新思考或激起新的爭鳴，不過書中有些說法可能也存在問題。

認，結果選舉作廢。後來他被共產國際批准為總負責人，始終沒有總書記名份」(頁203)。

其三，協助整理文稿的李海淵(博古女婿)在〈後記〉中也補充了一個細節，秦福銓說嚴樸曾告訴他：「遵義會議開到最後，張聞天提出博古不適合再當總書記，應該改選。一些人提出選張聞天，而且毛澤東也同意。要表決時，周恩來堅決反對，認為這個會議改選總書記不合適，甚至提出非要選舉，他就退出會議。由於周舉足輕重的地位，毛澤東也放棄了原來的意見，建議以後再說。最後會議統一認識，改選這件事保密，不要對外再提。所以會後仍由博古主持政治局常委會。」(頁213)

從文字表述來看，以上三處資訊似乎存在一些相互抵牾之處，例如，第一處說毛澤東不贊成改選而周恩來只不過是附和了毛的意見，第三處卻說毛澤東同意改選而周恩來堅決反對。又如，第二處說張聞天已經被選上總書記、只是周恩來不承認，而第三處卻說付諸表決前就被周制止。此外，第二處說此事聽自其父親，而第三處卻說是聽嚴樸講的。這種在同一本書中前後矛盾的現象，確實說明實錄口述之難，需要更細緻縝密的核實查證，文字表述亦須嚴謹，否則便難以徵信，反倒容易湮沒了一些彌足珍貴的史料。

不過總體而言，以上三處資訊都談到一點：張聞天在遵義會議上幾乎當選總書記；而最終未能實現改選，周恩來在其中起了關鍵作用。這一記述應該是基本可信的，也符合周恩來當時在黨內舉足輕重的地位。而他後來在雞鳴三省通過推心置腹的深談，成功打通博古的思想，勸其將中央權力交給張聞天，更是印證了這一事實。至於周恩來在遵義會議上是否曾以退會堅決反對改選，或者不承認選舉結果、導致選舉作廢，實難求證。一則該書的兩種說法本來就不一致，令人不知孰為可信；二則此種剛烈之舉似乎不符合周恩來的處世風格，更難以解釋不久後他為何又勸博古交權(頁125-31)。不過，從這一故事的口述者來看，無論博古還是楊琳或嚴樸以及秦福銓等人，似乎皆無作偽之必要。故真相究竟如何，只好姑且存疑，有待其他新史料的發現。

另外，秦福銓上述回憶還首次明確披露了一個以前鮮為人知的內幕：張聞天後來雖然被共產國際批准為總負責人，但始終沒有總書記名份。這一說法實際上與陳雲的說法相吻合，同時又進一步明確指出張聞天「始終沒有總書記名份」。儘管此說目前僅是孤證，而且同樣是後人的口碑材料，是否可信尚待證實，但它畢竟為解開張聞天「總書記」之謎提供了一個新旁證，不妨視為一家之言。尤其是此說來自楊琳，他曾於1935年隨陳雲赴莫斯科，「協助嚴樸整理中共與共產國際的來往文件」(頁191)，對有關情況比較了解，故而可靠性較高。

根據這一資訊，我們或許可為張聞天「總書記」問題作出一個解釋，即在雞鳴三省會議上，張聞天

長期以來，黨史界在張聞天是否擔任過「總書記」這一職務問題上聚訟紛紜，而《博古和毛澤東》一書的出版，或許給這一懸而未決之謎提供了一個新解。張聞天後來雖然被共產國際批准為總負責人，但始終沒有總書記名份。

雖然替代了博古的領導地位，負起中央總的責任，後來也獲得共產國際的承認，但並未擔任過總書記職務。至於箇中原因，應是中共高層自身的決定，而非共產國際的干涉。這在中共歷史上亦有過先例，如1931年在上海成立臨時中央政治局時，周恩來便因盧福坦欲當總書記而索性不設該職位，指定博古負總的責任。考慮到毛澤東、周恩來在遵義會議期間也將張聞天視為一個臨時過渡人物（頁129-32），故循舊例有意不設總書記也是極有可能的。此後時過境遷，總書記一事亦不再提起。

目前通行的張聞天「負總責」的提法是比較恰當的。無論是「負總責」還是「總書記」，都顯然是指中央一把手、最高領導人，這一點誰也沒有否認，關鍵是如何措辭才最符合歷史事實。

由此看來，目前通行的「負總責」提法是比較恰當的。即使從情理來推論，也沒有着意抹煞張聞天曾任「總書記」一職的必要。因為無論是「負總責」還是「總書記」，都顯然是指中央一把手、最高領導人，這一點誰也沒有否認，關鍵是如何措辭才最符合歷史事實。而恰恰在此問題上，筆者認為那些肯定者不免過於拘泥。從他們列舉的諸多材料來看，可以說充分證明了張聞天曾經是中央的一把手，但從邏輯上並無法駁倒「負總責」之說。

筆者以為，最有利於肯定者的一則史料應是：1936年6月16日，張聞天以中央書記處名義簽發電報，通過中共代表團向共產國際報告中央到達陝北後黨和紅軍的全面情況。其中談到黨的領導機構時說，「現在中央集中的組織，政治局：洛甫、恩來、博古、澤東、鄧發、凱豐、稼祥、仲丹、德懷，常委：洛甫（書記）、恩來、博古、澤東四人。」（張培森主編：《張聞天年譜》，上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333。）僅此一條便已足以證明張聞天是當時黨內最高領導人。但「書記」畢竟不能完全等同於「總書記」，所以只憑這條材料，仍無法得出其擔任過「總書記」一職的結論。

至於許多人在回憶中將張聞天稱為「總書記」，包括張聞天本人1943年寫的〈反省筆記〉在敍述相關史實時亦始終用「總書記」一詞而非「負總責」，這在很大程度上都可能是習慣使然。如前所述，張聞天曾是政治局常委中唯一的書記。或許正因此，許多人包括他自己都將之視為「總書記」。這其實也是正常的，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實際上，爭論雙方意見分歧的癥結或許正在於，究竟是在何種意義上討論「總書記」一詞，是正式稱呼還是習慣用法？如果是前者，應承認目前尚未見到確切史料；而如果是後者，則不妨徑直稱之。因此綜合來看，張聞天「負中央總的責任（習慣上也稱之為總書記）」的提法，應該說還是比較客觀嚴謹的，在沒有發現有力的反證材料之前，是基本上能站得住腳的。

至此，張聞天是否擔任過「總書記」一職之謎可謂有了一個新解，而這在史料方面確實要感謝秦福銓此書提供的這則新旁證。

二　其他新說法以及可能存在的問題

《博古和毛澤東》一書還記述了一些不同於以往黨史的說法，有些

或許屬實，而有些也可能存在着一定問題。但無論如何，都引起了新的爭議。以下依原書所述順序分別概述之，並附簡略按語。

(一) 該書提到，共產國際來電要求中央派人去莫斯科擔任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團長，周恩來提出由王明擔任 (頁7) 。

過去提及此事，大多說是王明自己主動提出要去莫斯科，更有甚者還斷定王明害怕呆在國內危險，故請米夫 (Pavel Mif) 將其調往共產國際。但此說純屬主觀臆測，並無真憑實據。而如果秦福銓所述屬實，這一誅心之論則可不攻自破。然秦書亦未說明其材料來源，甚至是得自口述還是根據某種文獻也未作交代，這種現象的確是該書的一大缺陷。

(二) 書中在談及長征出發前的情況時說，博古決定輕裝上路，將機關人員分散到各軍團，並盡量減少輜重物質。但這一意見遭到毛澤東、張聞天的反對，結果只好抬着「二頂轎子」走路，延誤了過湘江的時間，造成湘江之戰的重大損失 (頁97-98) 。

以前提到「抬轎子」，都將之歸咎於博古等人的愚蠢決定，如今秦福銓提出乃是毛澤東、張聞天的建議。恕筆者孤陋寡聞，還是第一次見到這種說法。而且據該書披露博古在遵義會議上的發言和周恩來在雞鳴三省與博古的談話內容 (頁115、125) ，此事又似非杜撰。內幕究竟如何，可謂雲苫霧繞，尚有待進一步考證。

(三) 該書述及湘江慘敗後博古拔槍一事。關於此事，過去都認為博古羞愧難當、意欲自殺，而秦福銓則說博古是對毛澤東等「小三人團」的阻擾十分氣惱，拔槍喊道：「我恨不得把他們一個個槍斃了。」後雖遭伍修權勸阻把槍收起，仍恨恨地說：「總有一天我會跟他們算這筆賬的。」(頁105) 這與傳統說法也有很大出入。因書中未說明其依據，故是否可信難以判定。

(四) 書中存在着幾點明顯的史實錯誤：

其一，時間。整理者李海淵在〈後記〉中說，原稿採用了大量精確到「日」的時間，很多是作者秦福銓的考證，據他說有的是他推算的。後來據李海淵建議，盡量改用了「月初」、「下旬」等寬泛的用詞 (頁209) 。這一建議是很妥當的，避免了一些爭議。但就目前書中保留的時間記載來看，仍然存在個別舛誤。如顧順章、向忠發的被捕時間，應分別為4月24日和6月22日，而書中卻誤為4月28日和6月20日 (頁7) 。

其二，人物。該書有一張插圖，是1937年12月政治局會議合影，將前排左二誤認為朱德，其實應是凱豐。照片說明中還有一句：「凱豐與會，但未參加合影」，更是明顯有誤，實際上是朱德未與會 (頁11) 。

不過就全書而言，以上幾處缺陷仍是瑕不掩瑜。至少書中提供了不少新史料，足以讓人耳目一新，引起重新思考。筆者所述僅是拋磚引玉，有興趣的讀者還是去閱讀原著並詳加考辨吧。

許多人在回憶中將張聞天稱為「總書記」，包括張聞天本人1943年寫的〈反省筆記〉在敘述相關史實時亦始終用「總書記」一詞而非「負總責」，這在很大程度上都可能是習慣使然。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在中國經濟發展模式亟待轉型的大背景下，富士康員工自殺事件和本田員工罷工事件，預示着勞資關係乃至更大的國家—市場—社會關係即將發生深刻的變化。本刊歡迎海內外作者就此問題進行富有前瞻性的探討。

——編者

審議民主和代議民主

高全喜〈當代中國的諸位「德先生」〉(《二十一世紀》2010年6月號) 一文，對當代中國民主理論圖景作出描述。

筆者贊同文中的一個判斷：審議民主只是代議制民主理論和制度的一種補充，它不準備、也不可能取代代議制民主制度。但這並不表示在較為完善的代議民主制度建立之前，就不能在中國推行審議民主的實踐。相反，在目前的特定情形下，審議民主作為一種實踐形態更有可能首先在當代中國落戶，甚至可能成為較為完善的代議制民主制度的接生婆。

理由是，其一，審議民主的實踐完全可以在治理而非政治的意義上展開，因此很容易為現有體制所接納；其二，它一旦開始運作，就可能為代議民主制度儲備各種必要的資糧。審議民主是一種高調的民主形態，其規範性理想是通過自由而平等的公民之間理性的對話，以期就相關的公共政策達成共識。一方面，這樣的民主實踐對參與者是一個公民教育的過程，代議民主制度所需的政治文化可以在這一過程中得以養成；另一方面，這樣的高調理想並不總是能夠實現，因此，審議民主的實踐可以讓公民熟悉投票的規則，並學會尊重程序以及由此所產生的結果。這些成果無疑都是成熟的代議民主制度所必需的。審議民主和代議民主在當代中國完全可能齊頭並進，相互促進，相得益彰。

談火生　北京

2010.6.30

「後普及」階段的互聯網

〈互聯網的內容審查與網絡亞文化〉(《二十一世紀》2010年6月號) 以帶有語詞系譜學特色的個案分析，處理了一個重要性不言而喻的大問題。

第一，關於互聯網文化研究的方法悖論和資源困局。一方面，對研究對象給予不是神聖化、就是妖魔化的刻板修辭，另一方面，對論述主體的姿態和聲音，作繁瑣的理論包裝和客觀化潤色。真正有實質意義的論證和論據，則完全搬運自互聯網本身。互聯網不僅是話語泡沫泛濫蔓延之地，更是有效信息富集之所。

第二，關於互聯網政治與現實政治的相反相生關係。〈互〉文的核心觀點之一，是互聯網監管者施加的「審查」、「封殺」行為，在作為「弱者的武器」的抵抗行為中，起到了無意的共謀作用。無論何種方式和程度的「審查」、「封殺」，在互聯網信息受眾那裏都不得人心。這也意味着互聯網並非沒有它自身的「政治」，它對現實政治的介入進行直接的話語免疫或迂迴的「惡搞」化解。

第三，關於網絡生活的疆域和權限。淵源久遠的「個人主義」和「人本主義」理念，在無遠弗屆的網絡空間的映襯下重放異彩。但進入「後普及」階段的互聯網技術變革，正加速推動網絡生活的流行模式，從開放共享的平面化聚眾轉向權限嚴明的科層化分眾。所幸迄今看來，互聯網總體上還保持着大眾狂歡的喜劇色彩。

李林榮　北京

2010.6.16

從哪個角度看民主？

王紹光《民主四講》之主旨是：「真正的民主」是個「好東

西」，而現在西方實際政治中的主流民主模式——以選舉制度為核心的「選主」——卻有種種缺陷，它們是「偽」民主，而他所說的「真正的民主」是「人民當家作主的民主」，「尋求的是讓人民大眾從形形色色的強制力中解放出來，包括政治上的強制力和經濟上的強制力」。

對於這一觀點的回應，至少可以從兩方面展開。第一，對「民主」定義（所謂「真」民主）的認識，基於對政治活動本身的認識。政治究竟是真理之爭，還是利益之爭？王紹光對西方民主歷程的解讀表明他採取的是利益政治觀，從而忽視了政治可能具有的真理性一面，即政治有時是分辨對錯而不是簡單的分配利益，這是強世功和趙鼎新等論者間接提到的批評。第二，現在有沒有取代「選舉」這一基本模式的、更好地實現「人民當家作主」這一理想的可行民主模式？

王紹光提出了四種具有替代性的方案，而聶露的〈抽籤代替選舉？〉（《二十一世紀》2010年6月號）一文即具體地針對王著最重視的「以抽籤代替選舉」這一提議作出了精彩的批評，通過世界範圍內各種制度的細緻比較，從邏輯和事實層面指出抽籤作為替代選舉的基本民主制度之不合理，而且聶文的論證也很好地考慮到了第一個方面的批評意見。關於民主的爭論非常容易流為意識形態之爭，而王著的發表及其引起的嚴謹回應表明，中國知識界有能力與世界知識共同體站在同一平台上，討論普世性的問題。

尹鈦　北京

2010.6.27

媒體自由跳舞更需政治民主改革

杜耀明的〈媒體監察時弊的博弈空間〉一文（《二十一世紀》2010年6月號）中有一個重要觀點：「原本屬於公共領域的大眾傳媒，卻統統納入建制，逐步淪降為執政者的宣傳喉舌以至專政工具。」筆者不理解這裏的「逐步」是甚麼意思，難道建國以來，在現有的權力體制下，不是一直如此嗎？如果用一個比喻來看中國的權力架構，最合適的是一把傘。傘頂是黨中央，傘軸是各級黨組織。一通到底的傘軸把整個社會串聯起來。負責媒體監管的宣傳部門只是黨委分管輿論的一個工具。所以，中共對媒體監察的嚴格管理，是其權力運行的自然邏輯。

杜文多次提到「一黨專政」，但又認為政府對媒體管制太過嚴格。然而，黨和政府還是有區別的。即使握有更高權力的部門為了規避責任，往往都會把媒體監督引介其中，佔據有利的道德高點，獲得更多的合法性，但是由於中共如一把傘軸一樣穿插進中國的政治權力架構之中，上下級之間在意識形態宣傳模式上必然具有高度的同質性。所以，過份誇大這種偶發性的機遇所帶去的作用會有助於形成一個制度性的機制，未免顯得過於樂觀。

很可能，隨着網絡等新興表達渠道的豐富、監察成本的劇增，以及部分有良知的新聞人的努力，媒體的自由空間會愈來愈大。然而舊有制度的路徑依賴具有非常強大的慣性，並且，在某些時候，政府會不計成本地壓縮既有的自由空間。

如果中國的政治體制本身不能進行民主化改革，權力之間不能互相制衡，這種通過新聞媒體所掌握的社會權力與政府部門握有的政治權力博弈的效果始終有限。

李磊　南京

2010.6.15

客觀審視「五四」紀念活動

楊濤的〈民國時期的「五四」紀念活動〉一文（《二十一世紀》2010年6月號）將視角對準以往較少關注的相關紀念活動，顯然有助於深化我們對於五四運動本身的體認。但是，作者對於政治因素的強調，如將國民黨政府對於五四紀念活動的支持或控制，僅僅歸結為意圖「利用國家權力向人民群眾，特別是廣大青年灌輸國民黨統治思想，其目的就是通過『五四』這一文化符號來達到箝制人民思想的最終目的」，卻容易將思維引向另一套話語系統——毛時代之政治話語。

對於五四運動的重新敘述和闡釋與闡釋者的政治與意識形態立場息息相關。在強調政治、時勢因素的同時，亦應看到五四在思想文化層面的多維性。跳出某一政治立場，以更為客觀的目光審視國家權力以及其他因素對於「五四」這一文化符號的反覆塑造，同時結合思想本身的基本概念和演變邏輯進行探討，將更加有利於接近歷史真相。

曲曉雷　廈門

2010.6.27

編後語

在過去的三十年中，中國的教育取得了飛速的發展，但是距離民眾、社會與國家的預期依然有相當大的距離。人人在議論教育，人人在批判教育，人人在呼籲教育改革。耐人尋味的是，同中國經濟高速增長引發海內外學界眾議「中國發展模式」的情形有所不同，中國教育的飛速發展並沒有激起有關「中國教育發展模式」的熱議。相反，眾多中國的有識之士已經深切地認識到，在整個教育體系中，尤其是高等教育中，瀰漫着行政化的癌細胞。正如中國很多社會經濟領域發生的事情一樣，當今中國教育領域呈現「偽市場化」的特徵，實際上是一種「行政主導型的商業化」。政府一方面維持原有公共教育資源配置的主導性，另一方面又允許公立教育機構走向商業化。於是，處於優勢甚至壟斷地位的公立教育機構一隻眼睛向上，對政府的資源全力爭取；另一隻眼睛斜視，對來自市場和社會的收入絕不放過。中國的教育體制的確存在着嚴重的不公平、大一統、品質低等眾多弊端，家長、學生和教師們都陷於囚徒困境而苦不堪言，「德、智、體、群、美」無一着落。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刊載了四篇文章，從不同的視角檢視中國高等教育的弊端。張鳴概述了中國大學在行政型壟斷公司之路的快速墮落之象，指出唯有向私立和教會大學開放，中國的高等教育才有再生之望。熊丙奇以取消高校行政級別為核心，分析了中國大學「去行政化」遭遇的重重阻力，冀望教育部以其直屬高校作為試點，率先推動去行政化改革。毫無疑問，落實這一改革思路的難度，恐怕同與虎謀皮相似。王則柯提出，中國高等教育改革可以首先從去意識形態化入手，即主義思想理論類課程不再成為大學的必修課。儘管這類課程遭到大學生的普遍唾棄（我刊2009年12月號曾有實證性文章給出了有關的證據），但是它們卻是中國意識形態灌輸體系中所有從業人員的飯碗，打破這一飯碗的成本恐怕堪比與狼謀皮。劉超以日本大學為核心，討論了多國大學體制的優劣得失，提及了大學與國家的關係對於各國高等教育發展的影響和制約。

本期還有眾多有意思的文章。「百年中國」欄目三篇文章的主題各異，但都從不同的角度論述了抗戰和內戰時期國家與社會的關係。韓君對深圳和香港政府公共預算的透明性進行了比較，揭示出不同政治體制下國家與社會關係的不同呈現方式。任軍鋒對傅高義的訪談，啟發我們思考中國在學習東亞「發展型國家」的道路上國家與社會關係的複雜性。周永明力主開闢的「路學」新學科，將修建道路這一國家行動放在地方性人文生態多樣性的廣闊視野中加以考察。李琮敏對余華小說的評論，展示了一位韓國學者對中國國家—資本組合導致社會衰敗的深切體認。

慶祝創刊二十周年論叢

親歷二十一世紀

楊振宁

《二十一世紀》五歲的時候，編者劉青峰曾經在「編者的話」中寫下了下面的一段話：

> 楊振寧教授曾為我們提出這樣一個初步目標：最少要把《二十一世紀》辦到二十一世紀。不知不覺，這目標已完成一半了，但那其實也只能算是我們真正的起點而已。對這本刊物來說，真正成長還是十分遙遠的事。(1995年10月號，頁161「編者的話」末段)

看這一段話，回憶起當初起步是多麼艱難。十分慶幸今天《二十一世紀》二十歲了，四倍於青峰寫上面的一段話時的歲數，是已成長、成熟了的期刊，已經扎了根，已經有了自己的風格與自信。

再放大四倍，到了2070年，《二十一世紀》將是八十歲了。我預祝它將親歷並記載二十一世紀中華文化融入世界文化的不平凡的八十年的風風雨雨，見證世界歷史中一段重要的時代。

楊振寧　香港中文大學博文講座教授

《二十一世紀》的見證

金耀基

《二十一世紀》創刊迄今已二十年了。這本香港中文大學「為了中國的文化建設」創辦的雙月刊從二十世紀進入二十一世紀也已十年了。

《二十一世紀》問世以來，見證了一個接一個的歷史性大事件。它見證了中國開放、改革的鉅變；共產國際體系的崩解；伴隨互聯網興起的全球資訊革命；亞洲金融危機；全球金融海嘯；「9.11」恐怖襲擊；美國攻打伊拉克戰爭；卡崔娜颶風；汶川大地震；海地大地震；巴基斯坦洪災；「沙士」(SARS)、H1N1流感；全球暖化；金磚四國之興起與歐洲希臘等國的主權債務危機……。過去二十年的大歷史中，無疑以全球化、生態危機與中國的崛起最為矚目。

中國崛起是二十世紀末以來世界性的大話題。1978年，中國從文化大革命的文化荒墟中走上開放、改革之路。因開放，進入全球化之大流；因改革，重上百年現代化之軌道。中共的「四個現代化」以經濟建設為中心，一步一腳印，從計劃經濟走上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三十年中，接續發生了沒有暴力流血的「生產革命」(中國因之有「世界工廠」之稱號) 與「消費革命」(中國因之成為世界性的市場)，經濟有了猛速的發展，社會面貌日新月異。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後，中國的國家總生產值 (GDP) 漸次超越了世界經濟強國法、英、德，到了今年，甚至超越了世界第二的日本。中國因而成為美國之後的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在一定意義下，因中國的崛起，世界的經濟版圖與秩序都在改變，也因此，中國

與美國平分秋色的“Chimerica”(「中美國」／中美互補)之說、「當中國統治世界」(When China Rules the World)之說，一時之間，洛陽紙貴，而五十年前港督葛量洪爵士(Sir Alexander William George Herder Grantham)「二十一世紀是中國人的世紀」的話，今日言之者更不在少數了。我覺得今日之高言中國者，與上世紀80年代之高言日本者，何其相似！當年「日本第一」之音，響徹雲漢，未來學巨擘何門康(Herman Kahn)以GDP之成長作為基礎，指日本是一正在升起的超級大國，並預言「假如二十一世紀成為日本人的世紀是不令人驚訝的」。

無可懷疑地，中國GDP的龐大數字，絕對是中國經濟力的一個表現，也絕對反映了中國國力的增升。中國百年的富強之業正在實現，但在今日全球多元競勝的格局下，一個國家的真正強大並受普世尊重，絕不止是軍事力量，也不止是經濟力量，而毋寧更是文化力、知識力，特別是它擁有並體現一套現代的核心價值(包括自由、民主、人權、法治、公義、多元、王道、環保等)。簡言之，它必須是具有現代性(現代文明)的範式意義。上世紀90年代初，共產國際體系崩解後，福山(Francis Fukuyama)的「歷史終結」之說是一歷史的誤讀，但他不啻傳遞了一個有力的信息，即是：1917年開始展開的社會主義的現代性方案不止未能取代資本主義的現代性方案，並且在建構現代性範式的競賽中失敗了。中國過去三十年現代化的探索，正是從失敗了的社會主義(主要是列寧—史達林主義和毛澤東思想)現代性方案中反省自救走出來的。

中國大陸現代化今日取得的成就，雖令世人驚嘆，但又只能說是初階性的。中國現代化的終極意義在於建構一個中國的現代性，也即是一個中國的現代文明秩序。我們距離這個目標的實現還很遙遠。在建構中國的現代性中，除經濟外，涉及到政治、教育、法律、環保等各個制度領域以及生命與審美文化之樹立與創新，即使就中國今日最有成就的經濟領域而言，亦尚未真正建立起一個現代的經濟文明。中國的GDP雖十分大，但國民人均則十分小(只佔日本的0.1，美國的0.8)，而貧富之懸殊，城鄉之落差，環境之污染，市場規範之缺失與粗糙，在在都需要大力調整與完善。嚴格言之，中國今日仍處於從前現代性社會向現代性社會的轉型的前半期。中國的現代性建構，從十九世紀末葉開始，歷二十世紀，而進入二十一世紀，它是跨越三個世紀的中國人不斷探索追求的歷史大業！「路漫漫其修遠兮，吾將上下而求索。」

《二十一世紀》未必會見證「二十一世紀是中國人的世紀」，但我希望並相信這本「為了中國的文化建設」而創辦的《二十一世紀》將會見證一個偉大的中國的現代文明秩序在二十一世紀中出現。

金耀基 香港中文大學榮休社會學講座教授，中央研究院院士。

從《二十一世紀》迎接二十一世紀

韓偉雄

在《二十一世紀》的二十周年慶的時候，我們正好回顧二十年來世界的經過。這二十年，確實是大變化的前夕。今天世界經濟大恐慌，許多迹象在十多年來二十年前已經看到了，譬如安然 (Enron) 和霸菱 (Barings) 重大欺騙案，又譬如說日本經濟的一蹶而不振，前者已經揭示了資本主義缺少誠信的重大缺失，後者又似乎預示了許多現代經濟體的困境。二十年來另一個發展則是西方和東方的力量消長，並因此引發了東方世界剝復。兩者之間當然是有呼應的關係，如果沒有雙方力量的消長，東方當然也就沒有剝復之機。中國的崛起當然更是東方最重要的一個轉變。

話從開頭說起，西方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發生是和啟蒙時代西方文明的巨大轉變同步進行的。西歐的啟蒙運動，乃是揚棄了中古天主教文明系統另開新局。同時發生的是新教的革命，建立了個人與上帝的直接關係，不必再經過教會或者教宗的中介，個人直接向上帝負責。為了確認自己是上帝選定可以得救的人，個人必須不斷檢查自己的思想和行為，這一種自我檢驗，造成了巨大的張力，也因此而有巨大的動力，推動個人努力完成使命。這才是韋伯所謂的「新教倫理」，至於各種行為上的模式和反映的道德教條，其實只是這種張力的表象而已。因為「神愛世人」，在神前人人平等，所以自由、平等、博愛的理想，成為民主制度的基礎。從天主教會解放出來的民族，也因此可以自己組織主權國家，於是列國體制代替了天主教會的天下普世秩序。重商主義演化為資本主義的市場經濟，則是與主權國家的存在有相當密切的關係。

後來斯密 (Adam Smith) 的《國富論》(*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還是以「國」為「富」的基礎。

當然我們更不能忽視，西歐開拓海外領土，尤其開發了新大陸，將新大陸的黃金白銀，無償的掠奪為己有。這一大筆財富是西方資本主義發展的「第一籃金子」，有了這個本錢，西方才在海洋航道上開拓了全球性的貿易，再由貿易的利潤發展了工業化，而工業化又是與現代科學的發展有密不可分的關係。雖然一般的中國人不太理解現代科學與神學的關係，但如果科學家不是認為宇宙的事物有一定可測的道理，他們也無法從宇宙本身的秩序，建立科學研究自然的理性，也就是必須有神的律作為前提，才能有自然的律作為科學研究的先設條件。從上面這一串話，我們大概可以看出，西歐近代的文明是和基督教的新教教義有密切的關連。

從啟蒙運動的時代到今天也有兩三百年了，經過長期的積澱，上述一套扣扣相連的理性網羅，也不免有相當的變化。主權國家的體制實際上已經在個人和普世的上帝之間又有了一道遮攔，國與國鬥，民與民鬥，個人與上帝之間已經沒有直接的連線了。民主政治，在美國建國時，是人類歷史上一個巨大的實驗。經過兩百多年的演化，這一套民主制度的不足也逐漸顯露了。到今天，我們只能說民主制度可能是弊害較少的政體，但絕不是完美的政體。民主制度的弊害較少，也許與民主制度的效率較差是一體的兩面。民主制度最重要的基礎，應當是輿論的自由，讓人民有充分交換意見的機會，但是今天正因為輿論已經企業化，操縱輿論的手已經在一些財團那裏，而不是在人民之中的意見領袖。

在科學方面，近代的科學上探天文，內透細胞核，宇宙之間仍有許多不可解之處，但是其神秘性卻不能用舊日的神學解釋。再加上兩次世界大戰以後，各處人類接觸十分頻繁。世界文化的全球性趨向，和其多元性是分不開的。於是，新教神學不再是唯一的信仰，在眾神並立之時，究竟哪一個神是我們可以依靠的對象？信仰的多元性，和前面主張的人類自由，使許多人有無所適從之感。

在經濟方面，資本主義和工業生產配套下，經濟的規模愈來愈大，愈來愈複雜，財富不斷增加，個人生活需求的欲望也跟着產品的日新月異和數量眾多而不斷提升和擴大。這種浮士德的精神，也不斷地要求愈多愈快，愈大愈好。以消費取向的經濟，有了巨大的動力，市場愈來愈大。企業規模龐大和公司股票的上市，一方面使人人皆可能持有股份，另一方面無數的小股東根本無法管束企業的主持者。這種龐大無人能管束的經濟體制，變成欲望的巨魔，可以無限地增加消費，不斷地擴展市場。市場信用的擴張，更是一個大黑洞，經濟體的擴張不能再用貨幣的發行量衡量，只要人有貪欲，信用的黑洞就有自己不斷擴大的動能。基督教的伊甸園，乃是神為世人設立的樂園，人可以使用其中任何的資源維持生活。這一個承諾，本身就使人不做自我的約束。人類消耗的資源也和人類欲望不斷擴大同步進行。於是，人類社會的環境不斷地被破壞，人類消耗的資源也已經到了衰竭的臨界點。上帝既然已經無力，企業的跨國化和

交易的迅速流動，又使國家的法律管不住企業的行為——這是最近兩年來經濟大恐慌的根本病源。1930年代經濟大恐慌相對於這次而言，只有「小巫見大巫」，沒有這次這樣全球性的規模和嚴重性。

1960年以來，世界各處都出現解構主義或者後現代主義，有人以為這是虛無哲學，也有人認為這是一種革命哲學。在筆者看來，解構主義正是提出了警訊，預示出現了兩三百年的現代文明，也就是以西歐啟蒙時代的文明為主流的世界文化，已經無所約束，快脫韁而去；驚恐之下，或者失望之下，才有這種走向虛無的反應。有的人人心思變，有的人被巨大的黑洞捲走而不自知。今天美國一般人士，沒有安身立命的價值觀。不少人追逐財富，此外別無他想。大多數人，渾渾噩噩，謀生之外，沒有生活目標。美國的公私機構，工作效率，大不如前。青少年學業成績，大為低落。毒品流行，去年從墨西哥走私進口的毒品，價值數十億美金。這一個社會，不再振作，頗像清代的中國。歐洲諸國的情形，各有不同，而以前富強的英法，也與美國在伯仲之間。整體說來，西方社會已呈現叔世的徵象。

直到最近兩年來，還有不少經濟學家以為問題的癥結是在經濟衰退，應可用更多的消費，刺激市場，以矯正他們以為是周期性的經濟調適。一直到最近，才有許多人意識到，這一次經濟的恐慌可能是目前經濟體制大崩潰的前奏，更可能是現代文明必須轉型的信息。

中國最近的崛起，其實是以中國的廉價勞工和不加管制的資源(包括土地和環境)，將世界消費品的生產轉移到中國，中國人賺了一點工資的差額，卻無可逆轉地失去了生活環境和資源。無可諱言，中國因此累積的財富，由於人口和土地的基數大，也使中國的經濟體儼然處於世界第二或第三的位置。假如中國的發展只不過是依附在前面所說的即將崩潰的全球經濟體制，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中國能長保經濟榮景嗎？

中國的問題也該從頭說起。中國的文明體系從春秋戰國以後，逐步成形。儒家和道家提供的理念，都是從人的立場出發，「天」或「神」，其實都是「道」，並不像猶太基督教系統的「神」，主宰了宇宙的一切。「天」和「人」之間是互相影響的，人和人之間也是互相影響的。到了漢代，儒家吸收了先秦的各家思想，完成了一個龐大的體系。西漢今文學派代表了長期發展的儒學系統，宇宙、人間社會(包括國家)和人的身體，是三個互相疊合的系統，系統內部經常在變化之中求取動態的穩定，而三個系統之間，又彼此影響。所謂「天人相感」，就是指明環境可以讓人生活，人的行為也對環境造成影響。同樣地，社會規範個人，個人一舉一動也影響了社會的整體。因此，主張人間秩序的皇權統治者，也必須向天和人負責。人對於天然的環境應當順勢而為，卻不是「勘天而用之」，乃是和西方「人力勝天」的態度不同。國家或者皇權也不應絕對掌握個人和社會，過度使用權力，也會招致社會的失衡。掌握知識的人，就應當提出警告，約束權力的濫用。於是，不論哪一種「個人」，都必須自我約束，在一定的人際關係網絡上，適當的有取有予。漢代形成的中國文化價值觀念，在東漢以

後逐漸淩夷，又緊接着和外來的佛教配合，也與本土的道家思想相融，構成了積極與消極，進取和謙退，都按照特定的情況而有所平衡。這一套思想體系，基本上貫穿於中國的古代和中古文明，個人自己有責任自知何去何從。自我負責的精神，也可以形成巨大的張力，發揮為巨大的動力。

但在南宋以後，個人行為倫理化，每一個個人都納入固定的三綱五常，人缺少了自我的約束，而是由教條將個人納入一個又一個框框之內。人的自由權沒有了，人的自主性也沒有了，蒙古滿洲兩次征服王朝統治，使大多數人淪為「奴才」，其生存和行為都必須聽命於主人的暴力。中間夾了一個明朝，又是一個極度專權的皇權，其強暴性不亞於外來的征服者。王陽明的哲學再度提出個人的良知和良能，提出個人是一切的主體，但是，王陽明哲學終究在滿清皇權的強暴之下，再得不到發展的機會。滿清一代，雖然有康雍乾的「盛世」，卻是只見繁華，不見精神。中國文化體系的價值觀念已經所餘無幾。十九世紀，西力東漸，中國已無抵抗的餘力，問題不僅出在物質文明不如人，而且在於不能以僵固的倫理對抗西方個人主義形成的動力。

一百多年來，中國只是要模仿西方以對抗西方，其成效有限。一百年的前半段，中國全盤照抄西方，結果是西化的城市文化和改變得很慢的農村文化，分裂為二。抗戰八年，略為有些建設的城市文化，受戰爭的摧殘，完全毀壞。傳統的農村，以大量人口構成的龐大力量，打敗了城市，也將時間往回拉了幾十年。1950年以後，中國一分為二，台灣部分的中國繼續走城市文化的路線，幾乎變成了美國和日本的翻版，中國文化的成份愈來愈稀薄。大陸部分的中國，要到改革開放以後，才從農村回到城市。而最近二十年來，中國又一度用城市作為發展的重點，丟棄了農村，也丟棄了城市裏面的窮人。中國內部的分裂不再是橫向的分割，而是上下階級的分割。這種形勢的發展也可以呈現局部性的繁榮。奧運和世博的熱鬧，光彩奪目，其中只見熱鬧，我們找不到精神。有人說，今天中國人共同的價值觀，就是錢！如果這樣子的中國崛起，就是中國的未來，也就是世界文化大變化的另一個選項，那麼我們看見的不過是用已經垂死的虎皮，披蓋在身上，還自以為是另一隻新的老虎！

西方與東方之間力量的消長，確實開啟了一個機會，使中國在經濟上成為世界的工廠，但是，這一個情況是不是再度獲得文化動力的機會？許多歷史學家分析這一類的問題，常常以為一個文化體系是自足的，一個項目會牽動別的項目。實際上，我們對於系統分析的觀點，必須要體會到系統本身是不是密封的，是不是自足的？密封自足的系統，誠如佛家所說的「生住異滅」，是一定的發展過程。史賓格勒 (Oswald Spengler) 和雅斯培 (Karl Jaspers) 等人的分析，也大致都是假設文化體系是密封而自足的體系，才有興衰起伏的過程，才有大崩潰大突破的觀念。假如我們審察真實的歷史，沒有一個文化體系是完全密封的，許多變化其實常與外來的刺激有關，甚至與天然環境的變化也有關係。舉個例說，佛教在印度發展到極點，然後衰微了。而往北傳到中亞的佛教，卻吸收了救贖的觀點，發展為大乘佛教，傳到中國、朝鮮和日本，蔚然成為佛教的

主流。另一個比較不同的例子是，在近東長期存留的波斯文化和猶太基督教原型的獨一尊神信仰，在中古時代，卻結合為伊斯蘭信仰的文化系統，和兩者都不一樣，又和兩者有密切的歷史淵源。

如果用雅斯培的歷史發展模式來討論，中國文化體系，以長時段論，樞軸時代的儒家文化，在東漢就開始固定了。到宋朝，理學出現，固定的系統僵化了。宋代以後，應當是走向衰微以至於崩潰的方向，最後難免崩潰，然後才會有所突破。這一種解釋方式，從思想形態的層面看，未嘗不是言之成理。可是很難解釋，南宋以後，中國出現城市化與商業化的現象，也引發了民間文化的高度發展。這些社會和經濟層面的發展，可能是和海上貿易兩度提升有不可分割的關係。後果是，中國的東南和南方在文化和經濟的比重上，都代替了傳統的中原和北方。至於這一系統的衰敗，則是在康雍乾三代號為「盛世」之後，卻無力應付西力的東漸。

二十一世紀的世界，無可否認，已經是全球化了，西方文化體系，卻面臨着因為價值觀念的淪喪，導致經濟秩序的崩解。中國也在這全球化的浪潮中，如前所說，居然變成了世界的工廠。但是，中國的崛起，在科技方面，並沒有自己發展創新。在經濟制度上，也沒有自主地發展出健全的生產和分配模式。在這兩個方面，中國並沒有可以代替西方、成為世界主流的潛力。

中國是不是會真正走到文化復興？全看中國能不能在世界文化主流的西方體系中，添加一些新的因素，來糾正西方文化的缺失。上面已經提過，啟蒙時代以後的現代文明，在價值觀念上，沒有了宗教的約束力量，個人主義會轉變為無限的貪欲，人人都想獲得利益，卻沒有人想到責任：對於人群的責任，對於環境的責任和對後世的責任。真神死亡，人可為所欲為；浮士德終於投入了魔鬼的懷抱。

這些看來是經濟層面的問題，也牽動了其他方面的變化。今天的社會，在現代的工業化和城市化現象中，無論社區，還是社群，都已漸漸離散，許多人已無所歸屬。民主政治，缺少了社區和社群，已無處附麗。輿論媒體的企業化，給予財富掌握輿論的權力。政客參選，必須有龐大財力支持，於是政治也是為財富服務。甚至，科研與學術，因為知識商品化，尋求知識也淪為財富的附庸。人人要求生活更好，更舒服；工業發展，都在追逐效率和利潤；兩者相激相蕩，今天工業生產力的強大，史無前例。而資源和能源的消耗，迅速非凡，造成對生態的巨大影響。不久的未來，地球上將沒有可用的資源，地球本身也可能百孔千瘡，不再是人類可以棲息的家園。列國體制下，國與國爭奪資源，自古已然，於今為甚；核彈的陰影，並沒有制止戰爭。將來，資源短缺時，戰爭幅度和毀滅性，會更為可怕……凡此種種，都指向一個現象：我們在啟蒙時代開展的現代文明，已到窮途末路；如果沒有足以引導改變的重大突破，這一文明體系，難逃崩潰澌滅！而這一危機的根本，就在於人類喪失了生活的目標，找不着生命的意義。

儒家和道教融合而成的中國文化思想方式，本來就不是靠神來做保證，而是靠良心和自覺約束自己，也靠倫理觀念，為「自己」定位。即使吸收了佛教的

強大影響，中國佛教的神聖性，「佛在心中坐」，還是歸結在自己的良心。這是儒家從開始就主張的人文主義，以仁為本的「仁」、人我相處的「義」，以「忠」和「恕」連接為一。宇宙大系統、人間世界的系統和人身的小系統，三重疊合，互相影響，則使中國文化常有「天人合一」的理想。這些觀念，自從西力東漸以後，在中國人的理念中，只剩下淡薄的記憶。啟蒙時代以後的現代文明，本來就應有自由、平等、博愛三個成份，可是今天，「自由」已是無所約束的個人主義。「平等」和「博愛」，兩個人際關係的重要觀念，卻在放任之下，不再約束我們的行為了。

如果僅僅鼓吹要讓上述中國文化的人文精神的要素，納入全球文化之中做基本價值觀念，非常可能，只是引發了中國的文化沙文主義，加強了偏狹狂熱的民族主義，則於事無補，反而有害。

筆者以為，誠如雅斯培的預測，現代文明的崩潰，接下去的是科技文明的大突破。至今為止，科技文明是強調「理性」，但僅是「工具性的理性」，而沒有碰到「本體性的理性」和「目的性的理性」。理性來自人類的智力 (intelligence)，人類有智力，既是人類有別於其他生物的指標，也是人與人可以彼此理解的本能。科學本來就是人類以理性了解宇宙的途徑，科學技術也不過是人類以理性轉化自然資源為人所用：兩者都是在「天」和「人」之間，運用人的理性，建構了一個文化秩序。以這一套科技文明的理念，配合前述中國文化一向以人文主義作為基礎的長期傳統，再融合基督教、伊斯蘭教、印度的自然信仰，以及美洲和非洲原來居民對自然世界的密切關係，我們也許可以在今天文化大崩潰之後，找到突破的新方向，貞下啟元，從窮盡走向另一階段的開始——有一個真正的世界文明，不屬於任何一個民族和國家主導，而是屬於全人類的共同文化。

中國人口佔了世界人口幾乎四分之一，在締造新的世界文化過程中，就算以人數分攤，也該盡力擔起不少的工作。一百多年來，中國人已經喪失了自信心，一切都是外面的好；最近，又因為中國經濟發展的驚人成績，不免沾沾自喜，甚至於以為二十一世紀應當是中國的世紀，中國應當是世界的霸主。這些想法，自卑或自大，都不是健康的。誠如《易經》的乾卦，從「潛龍勿用」，經過「見龍在田」，小心翼翼的努力，龍可以「或躍於淵」，一步步走到「飛龍在天」，到了最後切忌強出頭，以致「亢龍有悔」：將來的世界最好是大家一樣大，一個「群龍無首」的好現象。《易經》是一本人生哲學的書，體現了人間的悲歡起伏，成功敗壞，告訴我們許多應該做和不該做的事。個人的生命，是不斷的變化，人群的命運和人類全體的命運，何嘗不是像個人一樣，要在變化之中，獲取經驗，用人類的理性，將知識提升為智慧，為自己，也為全體人類，從小處開始，點點滴滴地共同建構一個可大可久的世界新文化。

許倬雲　台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兼任研究員，美國匹茲堡大學榮休校聘講座教授，中央研究院院士。

中國記者與時代的交光互影

李金銓

記者記錄政治，也介入政治。記錄時代是記者的天職，但新聞與政治關係太密切，記者可能身不由己介入政治。媒介和權力結構像跳一支探戈舞，領舞的總是權力結構，跟舞的總是媒介，領者和跟者配合才跳得起舞。換句話說，權力結構是首要的現實界定者 (primary definer of reality)，是第一性，而媒介是次要的現實界定者 (secondary definer of reality)，是第二性。卜少夫形容記者一生記事「是歷史長河中必不可少的浮沉泡沫，是歷史的一部分，也反映了時代，是那個時代不可缺少的見證」①。形容記者記事是「浮沉的泡沫」，因為新聞是歷史的第一稿，雖然斷簡殘篇，支離破碎，卻是不可或缺或磨滅的初稿。反過來說，逝者皆如斯乎，在擾攘眾生當中，究竟有幾人能夠留下一片雪泥鴻爪？筆者選擇蕭乾、陸鏗、劉賓雁三個個案，是因為他們在近現代中國不斷捕捉新聞，製造新聞，甚至不斷捲入國共最高層權力鬥爭的風暴，他們不但寫在時代的邊上，有時候更是寫在時代的中心點上②。

一　三個「非常態」個案的比較研究

個人和時代是交光互影的。社會學家米爾斯 (C. Wright Mills) 說，要了解世界上發生了甚麼，甚至要了解個人發生了甚麼，都必須把個人看成「社會裏面傳記與歷史交匯的小點」③。這句話有「社會」、「傳記」和「歷史」三個關鍵詞，傳記

是個人生命在時代脈絡下的呈現，歷史則是許多個人在社會生活的共同記錄，傳記有時代的烙印和意義，歷史抽離個體也是抽象空洞的，而傳記和歷史必須在「社會」交匯。在分析上，米氏認為必須着眼三方面：第一，社會結構整體與部分有何關係，有何特徵，常與變是甚麼？第二，這個社會在歷史上有何特殊地位或意義？第三，各種人在這個時間和空間進行哪些活動，彼此有何交鋒、壓制和解放④？筆者在這裏提出記者與時代的命題，其實就是要回答社會學的一個基本問題：「原動體」(agency) 和結構 (structure) 之間是如何交涉 (negotiate) 的？就組織內部關係來看，記者是原動體，報館是結構；就組織外部關係來看，報館是原動體，權力中心是結構。簡單說，國共政權如何制約報館的運作，而報紙能發揮多大的能動性？報館如何制約記者的運作，而記者又能有多少作為？反過來說，記者對於報館的角色和時代的脈絡起甚麼作用？筆者想透過三位著名記者的生命史 (life histories)，探討近代史上國共政局變化、報紙與記者的互動關係。

中國近現代報業有三個主要的範式：一是商業報，最有錢，其中以《申報》和《新聞報》為代表 (其中包括很多小報，林語堂蔑稱之為「蚊子報」⑤，茲不置論)；二是專業報，最受尊敬，以《大公報》為代表，是中國文人論政的典範，善於商業經營，卻不以牟利為目的；三是政黨報，最有權勢，包括國共兩黨的喉舌。民國時期這三類報紙同時存在，有些報人出入其間，未必壁壘分明，也不是非黑即白。1949年政權遞嬗以後，商業報和專業報從式微到消失，剩下黨報一枝獨秀⑥。筆者選擇了《大公報》的蕭乾、《中央日報》的陸鏗以及《人民日報》的劉賓雁，聚焦於專業報和國共黨報等三方面的比較，商業報的分析只能俟諸異日了。

選擇這三個人，是因為他們有指標的意義：他們從1930年代橫跨到世紀末，在新舊交替的不同十字路口上，各領風騷，象徵了當時新聞界的標竿，形成一幅綿延立體的連續圖。在專業角色上，他們是異數，是例外，不同凡響，界定了大時代下記者的「可能性」，故在方法論上本文屬於「非常態」的比較個案研究 (comparative deviant case study)。了解「非常態」的主旨還在於彰顯「常態」，因此筆者希望探討：個人在特定的制度下能夠發揮甚麼專業能動性？這個能動性的邊界伸展到哪裏為止？記者和報館在歷史上扮演甚麼角色？

這三個個案如何代表他們的報館乃至報業範式？第一，合而觀之，他們都是「後五四」的同代人，蕭乾比陸鏗大九歲，陸鏗比劉賓雁大六歲，蕭乾比劉賓雁大十五歲。他們經歷了共同的時代背景，揚棄舊禮教的束縛，接受新文化的洗禮，處在國族存亡、社會動蕩的關頭，嚮往西方 (英美或蘇聯) 的進步，進而見證了國共政權轉移翻天覆地的變化。中國記者一向自認為知識份子，秉承以天下為己任的精神，不甘做單純的專業新聞記者；中國報紙與政治又有千絲萬縷的關係，所以他們一生所做的，有的屬於記者分內事，有的超出記者的職責，在政治黨派邊上游弋，這是和西方專業記者迥然異趣的。以蕭乾、陸鏗、劉賓雁為代表，他們相信文字有改造社會的力量，企圖以新聞這個新興行業實

現個人的英雄情懷，以及繼承為民請命的傳統，企圖以所學貢獻國家社會的現代化。他們不啻再現了這幾十年的時代精神，每每必須在時代變化的時刻抉擇一條安身立命之道，不管選擇哪一條道路，都必須付出沉重的承擔。他們的心曲是個人與時代的糾葛，是大我與小我的互動，也都具有悲劇的色彩。

第二，個人的信念和報館大體上必須結合，否則難以成事。蕭乾、陸鏗、劉賓雁不僅代表他們個人，更彰顯了所從屬詮釋社群 (interpretive community) 的話語。但他們和報館的關係也不是密不透風的，彼此有分合的時候。在整個意識形態的光譜上，《中央日報》是右派，《人民日報》當然是左派，《大公報》則是中間派。以這三個記者而論，陸鏗信仰民本主義，在《中央日報》裏面比社評立場向中間靠攏一些，算是「中右」，因為揭發孔祥熙、宋子文貪污案而觸怒蔣介石，後來還和報館分道揚鑣；蕭乾受到西方自由主義的薰陶，在《大公報》裏面比社評立場左一些，算是「中左」；而劉賓雁崇拜馬克思主義，他的報紙《人民日報》自然是左派，但他在報社裏面卻是有名的「右派」記者，最後以「資產階級自由化」的罪名被開除黨籍。政治標籤必須放到相對的語境中理解才有真意。

第三，他們的新聞生涯軌道有平行的時刻，也有交叉的時刻。在民國時期，蕭乾已名聞遠近，陸鏗有幾年的輝煌，劉賓雁尚未入行。進入共產中國，他們「殊途同歸」，在1957年的歷史點相會，無一倖免成了「右派」，再歷經文革的磨難，前後被奪筆二十二年。1979年平反以後，他們再度走向「偶爾相遇」的不同道路：蕭乾脱離新聞界，選擇在言論安全範圍之內，堅持不說假話，但真話說得不夠多；陸鏗在海外開闢新聞場域，卻捲入中共高層的政治鬥爭，是胡耀邦下台的導火線；劉賓雁從牛棚重回新聞戰線，是1980年代中國最有影響力的報告文學家，但時間很短便被迫流亡美國，至死無悔追求那遙不可及的社會主義理想。他們站在新聞第一線，對於家國變化和時代脈動感受最深刻。他們在權力邊緣記錄時事，有時算是「半圈內人」，偶爾捲入是非圈內。在社會動蕩的洪流中，他們如何實現新聞的夙志？用米爾斯的話，個人的傳記如何和時代的歷史對話？

筆者希望通過比較的視野考察異同，一方面以大見小，一方面以小見大，探索時代、報館和記者的交光互影。這是韋伯式「理想型」(ideal type) 的分析方法，刻意擴大觀點、視野或物事的差異，以方便觀察和比較。細考少數標本個案，旨在編織一幅馬賽克式的描圖 (narrative mosaic)，展現個人、行動、大小生活世界層層作用與互相滲透，這種分析以提煉洞見為主，由於案例太少，因果關係宜粗不宜細⑦。筆者將聚焦於記者的生命史，以其本人的回憶錄為基礎，參酌其他材料以斷其真偽，重建記者在歷史舞台活動的場景⑧。在各種資料之中，除了私人函件和隱秘的日記以外，回憶錄應當最能呈現傳主 (即前面所說的「原動體」) 的內在心迹和外在活動。好的回憶錄觀照全局，又有內心深處的真實感受與省思，有血有肉，親切具體，理性和感性兼而有之。但回憶錄可能有意無意為自己、為別人隱諱，讀者只看到作者片面呈現的部分。回憶錄不可以不

信，也不可以盡信。若根據當年的原始素材 (如日記) 撰寫的，可信度自然較高，然多數回憶錄都是憑事後追憶，必然有「選擇性的記憶」，若再摻雜其他動機，則其可靠性更可疑。

在方法論上，筆者採取兩個策略以處理回憶錄可能產生的「效度」(validity) 和「信度」(reliability) 問題。第一個策略是深入閱讀傳主的回憶錄和作品，從人與事的探索取得同情的了解；接着拿傳主的記錄和同事、同行甚至「重要關係人」(也即是社會學家所說的“significant others”) 留下來的記錄互相參證。當然，證據的累積未必保證結論的正確，但材料經過多方參證，往往可以揭示意外的線索，發現片面記載的破綻，因而減少分析和判斷上的錯誤。近年來出版的相關回憶錄愈來愈多，對筆者的分析頗具借鏡之益，但傳主畢竟距古不遠，禁忌尚未完全解除，因此未來尚有補充和修訂的空間。第二個方法論的策略，則是盡量由一點開展到一線，進而把事件放在全面的架構內索解，聯繫傳主的文本 (text) 和時代的脈絡 (context) ，以了解傳主在撰寫報導時的政治和經濟條件、時間和空間的網絡與座標。這樣由點到線到面，再由面到線到點，出入宏觀和微觀之間，庶幾不至於顧此失彼或本末倒置。若把有些事情孤立起來，則無法準確建立事情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所以必須不斷探索記者與時代的對話，才接得通米爾斯的研究旨趣。

二　時代與英雄的相互塑造

司馬遷「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這是中國史家的最高境界。記者處在上層社會的底層，他們在權力邊緣記錄時代的遞嬗與動亂，撰寫歷史的初稿，有時候因緣際會，有時候因勢利導，有時候身不由己，可能在重要的關頭或時刻捲入權力中心，留下那個時代的腳印。時代風雲，雷霆萬鈞，變化多端，個人何其渺小。但個人縱使再渺小，甚至身不由己，在歷史關頭上仍須做出某些抉擇，並為之付出代價。就記者、報社和時代的關係而言，筆者僅擇要歸納如下四點：

第一，每當權力結構在鐵的紀律下，只有一個主義，一個領袖，一個口徑，那麼言論界就只能緊跟着權力當局，當工具、喉舌，做啦啦隊；一旦派系鬥爭白熱化，勢均力敵，甚至群龍無首，以致雜說紛陳，浮現不同的口徑，當局的統制力量減弱，這時言論可能紛亂，但喘息的空間反而擴大。蕭乾面對的是外國租界、軍閥割據、國共鬥爭，陸鏗面對的是美國介入國共鬥爭，劉賓雁面對的是中共改革派與僵化左派鬥爭。這是時代提供記者活動的場景。近代中國亂局頻仍，這個場景說變就變，極不穩定，別無制度的保障，一旦情勢變化，權力洗牌，記者的災難可能就在前頭。國共政權易手以後，無論在中國大陸或台灣 (直到1987年解除戒嚴、1988年開放報禁為止) ，權力一統，新聞控制變本加厲；香港則在國際冷戰、國共衝突、殖民統治的夾縫中，開出新聞自由的奇葩⑨。

第二，記者必須在適當的時機進入適當的報社，與時代配合無間，他們的才華始能充分發揮。蕭乾在報業轉型期進入寬容的《大公報》，陸鏗馳騁於特殊政治環境的南京《中央日報》，劉賓雁在順應整個改革開放勢頭的《人民日報》發揮作用。但面對相同的環境，只有少數人能抓住機遇，做出轟轟烈烈的事：蕭乾在《大公報》的眾多能手中出類拔萃，而南京《中央日報》並沒有第二個像陸鏗那樣虎虎生風的記者，《人民日報》也找不到第二個比劉賓雁更憂苦的「青天」，這些都不是偶然的。蕭乾所依託的精神資源以及他所成就的是文學，在陸鏗便是政治，在劉賓雁則是裝了滿肚子的道德理想。在變動的時代面前，個人何其無奈甚至無力。但個別人物開啟風氣，扭轉潮流，成敗得失之間實未易言，其歷史意義不應該一筆抹煞。

第三，這三家報社在個別時代的角色迥異，既給記者帶來發揮的機會，也限制他們發揮的場域；既容許個人的能動性，也界定了這種能動性的極限。蕭乾的《大公報》背景，使他先後成為中共統戰、鬥爭、統戰三部曲的對象。陸鏗倘若和《中央日報》或國民黨當局無恩無怨，是否能避開中共的牢獄，不得而知；但料想他不會在「對台統戰」的需要下被釋放到海外「放炮」，更不可能訪問胡耀邦再掀政海風浪。劉賓雁的命運和報社的命運捆在一起，然而在最開放的時刻，連培養他的報社也未必敢用他的敏感文章。《人民日報》頂不住中共最高層權力和意識形態鬥爭的壓力，劉賓雁成為犧牲品。

第四，在重要的時代轉折點上，他們必須選擇不同的安身立命的道路。1949年，蕭乾放棄英國教職回北京，從此不再是記者。同年，陸鏗從海外冒險回大陸接眷，自投羅網，三十年後離開大陸，又在海外新聞界到處串聯。1987年劉賓雁被開除黨籍，流亡海外，還在追求社會主義的理想。時也，命也，說蕭乾無怨無悔未免矯情，但陸鏗和劉賓雁即使歷史重演還是會做出同樣的選擇。

記者的命運鑲嵌了時代的烙印，既有歷史的偶然性，也有歷史的必然性。以劉賓雁為例，其偶然性是因為他在文革結束後碰到一個大開大合、思想解放的時代，人勢兩相契合。《人民日報》從1979到1981年為改革勢頭推波助瀾，他引進蘇聯「揭露報告文學」的匕首，使新聞報告貼近人民，站在黨內開放的一邊向保守的一邊宣戰。其必然性又分兩面：一是時局變幻莫測，思想解放的窗口開得快也合得早，如一盞忽明忽暗的燈火，如在收收放放的殘酷鬥爭中走鋼索，如被搖擺不定的鐘擺夾住。及至黨內最高權威重新建立，報紙只能隨着黨內鬥爭浮沉，劉賓雁在夾縫中旗幟鮮明地奮鬥，遲早要栽跟頭，最後成為悲劇英雄。二是劉賓雁個性執著，使命感強，自認被群眾推着走，飛蛾撲火，明知前面有虎，還是義無反顧向前奔。他在特殊的時空開創了新聞的報告文學，但很快就被政治現實湮滅。一個響噹噹的名字，被專制封閉的政體消音幾年，竟然銷聲匿迹了⑩。再說陸鏗闖進「孔宋案」，那是蔣介石政權內外交困的時候，必須利用此事平息民怨，爭取美國的同情。後來，陸鏗又「無意間」介入中共最高層的政治鬥爭，加速胡耀邦倒台，以致有「我雖不殺伯仁，伯仁因我而死」之嘆。這是陸鏗這個人和他那個時代的「天然」結合，缺一不可；縱使不身陷大

陸，憑他的個性和時代的扭曲，在海外也必然要吃盡苦頭，對此陸鏗是有自知之明的。蕭乾前半生開創了「文學新聞」的新文體，後半生心靈受到扭曲，憋住話不敢講，有謂「家國不幸詩家幸」，是耶，非耶？

時代創造英雄，英雄在特定的條件下是否也創造了時代？如今塵埃落定，三人都已走過狂暴的歷史隧道，中國近代新聞史留得下他們的痕迹嗎？

註釋

① 這是卜少夫評論陸鏗時説的話，參見陸鏗：《陸鏗回憶與懺悔錄》（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97），頁623。

② 為了對《二十一世紀》二十周年聊表敬意，謹摘錄一篇尚未發表的長文〈記者與時代相遇：以蕭乾、陸鏗、劉賓雁為個案〉部分前言和結語，以就教讀者。

③④ C. Wright Mills, *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7; 6-7.

⑤ Lin Yutang, *A History of the Press and Public Opinion in China*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6), 131-41。他説《申報》「編得很濫」，《新聞報》「根本沒編」，但對《大公報》讚譽有加。

⑥ 李金銓：〈近代中國的文人論政〉，載李金銓主編：《文人論政：民國知識份子與報刊》（台北：政大出版社，2008），頁18-27（簡體版，《文人論政：知識份子與報刊》〔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15-20）。

⑦ 關於生命史研究方法的討論，參見Howard S. Becker, "The Life History and the Scientific Mosaic", in *Life Story Research*, vol. 1, ed. Barbara Harrison (London: Sage, 2009), 3-13; Peter Abell, "Narrative Explanation: An Alternative to Variable-Centered Explanation?"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vol. 30 (2004): 287-310; Roberto Franzosi, "Narrative Analysis—Or Why (and How) Sociologists Should be Interested in Narrative",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vol. 24 (1998): 517-54。

⑧ 例如蕭乾：《未帶地圖的旅人：蕭乾回憶錄》（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94）；《蕭乾全集》，共七冊（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5）；陸鏗：《陸鏗回憶與懺悔錄》；劉賓雁：《劉賓雁自傳》（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89）。

⑨ 關於香港的新聞自由的討論，參見Joseph Man Chan and Chin-Chuan Lee, *Mass Media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The Hong Kong Press in China's Orbit* (New York: Guilford Press, 1991); Chin-Chuan Lee, "The Paradox of Political Economy: Media Structure, Press Freedom, and Regime Change in Hong Kong", in *Power, Money, and Media: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Bureaucratic Control in Cultural China*, ed. Chin-Chuan Lee (Evanston, I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2000), 288-336（此文中文版收入李金銓：《超越西方霸權：傳媒與「文化中國」的現代性》〔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頁205-38）。

⑩ 劉賓雁被開除黨籍以後，對香港記者説：「有些話方勵之可以這麼講，我不能，即使我這麼想我也不能這麼講。他再不濟，他可以搞他的天文物理研究，這個沒人干涉他。可是要是不讓我發表作品，我就完了。」參見李怡：〈再訪劉賓雁：從黨員到非黨員〉，《九十年代》，1988年5月，頁27。方勵之、王若望、劉賓雁一起被開除黨籍。1989年天安門事件，方躲到北京的美國大使館避難，後經外交斡旋赴美。如今，筆者遍問許多中國大陸的海外學生，已經很少人知道劉賓雁的名字了。

李金銓 香港城市大學媒體與傳播系講座教授

香港的政治演變

周保松

一　信任與政治發展

「信任」是政治發展中關鍵的文化價值。二十年來，香港最出人意表的變化是民主黨和中央政府就政制改革的「破冰談判」，結果讓2012年的選舉改革得以「起錨」。困擾了中央和香港二十年的「六四」問題被暫時拋開，政治信任看來有重建的生機。回想當年，中英兩國政府就香港主權問題談判期間，香港民主派勢力基於民族感情和當家作主的願望支持回歸，並獲趙紫陽容許香港發展民主的承諾。這一切意味香港的世紀演變有一個良好的開端。香港人對「六四」事件的參與、港英政府的應對措施①、中央另起爐灶「推倒重來」的報復，破壞了中央和香港人之間本來脆弱的信任。同時，香港「九七」問題的高度國際化，也加深了中央對外國勢力利用香港顛覆中國的戒心。香港九七後的政治變遷就在互相猜疑的環境下開展。這一方，民主事業演變為「抗共」工具，以提防在香港發生類似「六四」事件；那一邊，管治的關鍵是要「牢固地掌握在愛國愛港人士手中」。於是，「六四」事件以來的香港政制改革遂表現為「時間政治」的角力，亦即「盡快實現雙普選」和「按實際情況、循序漸進」的鬥爭。如今，政治信任好像有重建的希望，但前景還得看大家對香港人要當家作主的願望有多認真對待。這就牽涉到誰統治香港的問題。

二　「一國兩制」與民主發展

管治結構是政治的基本元素。發展的政治含義之一正是管治結構的變化。通俗易明的問法是「誰統治？」早年有個說法：「(按順序) 是馬會、怡和、滙豐銀行、港督」②，較新的意見是：「『第二支管治隊伍』擁有『依法行使中央管治香港特區的憲制權力』」③，更轟動的觀點說：「是跨行業企業集團」④。這些看法一致

地揭發「港人治港」願望的虛無。歷史似乎顯示了香港的宿命是受外來勢力主宰的。從鴉片戰爭建立殖民地到中英政府決定九七後香港的前途都是如此。回歸後的香港呢？就政治發展立論，好不到哪兒去。

根據「一國兩制」的框架，特區實行「高度自治」。然而，「一國兩制」和「高度自治」只是抽象的概念，實踐上出現爭議時，誰的話說了算才見真章。此時，只有獨佔「一國」代表權的中央能設定議程、解釋法律或潛規則，以及決定改革議案的方向或框架。例如，《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規定了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當中規定了1997到2004年的政制改革按一套明確的計劃漸進。至於2007年以後的發展則是：「如需修改，須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意，並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的「批准」(適用於行政長官)或「備案」(適用於立法會)。這條文可以如此解讀：香港特區可以起碼就立法會2007年以後的改革享有高度的自治權，亦即人大常委的角色只限於「備案」。然而，2003年香港回歸紀念日發生的五十萬人針對國家安全立法的示威後，中央判斷香港民心還沒回歸，決定必須調整香港政策，採取「有所為」的方針。此後，對「高度自治」的官方論述從早年的「國防與外交之外的事務」調整到「凡是中央給多少就是多少」。透過2004年4月6日及26日的兩次釋法，人大常委否決了2007及2008年的雙普選，並對《基本法》附件一與附件二原有的三個修改程序，追加了兩步先行：(1) 行政長官就是否需要進行修改向人大常委會提出報告；(2)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予以確定。「三步曲」遂變為「五步曲」！

2007及2008年雙普選被否決後，香港人的要求是2012年雙普選。2007年行政長官選舉時，候選人曾蔭權聲稱特首有憲政責任推動民主發展，並承諾當選後會在任內徹底解決雙普選的問題。是年12月29日人大常委會再度釋法，否決2012年雙普選，但提出2017年行政長官「可以」由普選產生，在此之後，亦即最快2020年，立法會全部議員「可以」由普選產生。當香港泛民勢力在2009年政改諮詢期要求討論最終達至雙普選的路線圖時，特首曾蔭權坦言他未獲授權處理2012年以後的政改事宜。隨着「時間政治」的推演，加上特首在政改方面的憲政責任的矮化，香港的「高度自治」宣告縮水。雖然如此，不認命的香港人還多的是。

三　本土認同與主體性發展

伴隨「一制」的弱化是香港公民意識、本土認同、民間社會和群眾政治的強化。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以下簡稱高鐵)的爭議可以說是這些現象的高潮。

對這條耗資27億的顧問研究及669億元造價而只有26公里的高鐵，因為在代表精英政治的立法會中掌握了鐵票而滿懷信心獲得撥款通過，特區政府一直低估社會上的群眾情緒，並抗拒和社會中的反對勢力真正溝通。2009年中，高鐵工程即將上馬，工程範圍內的石崗菜園村面臨遷拆，群眾抗議行動正式開始。7月28日，一群關注高鐵工程的人士發起名為「高Hing廿六公里三日兩夜環評DIY」毅行，吸引近百人參加，於米埔新村起步，沿着高鐵路線步行，當中

五十三人走畢全程，抵達港鐵柯士甸站對開空地，即計劃中的高鐵西九總站。此後還有11月29日由民間團體組織、有一千至三千名市民參加的反高鐵遊行和部分人士留守政府總部的靜坐。12月初高鐵進入申請撥款的關鍵階段，氣氛也因此升溫。除了立法會大樓外，抗議議案獲得立法會工務小組通過高鐵撥款申請的示威之外，「反高鐵．停撥款大聯盟」和「八十後反高鐵青年」發起「12.18請假包圍立法會」行動。該行動前三天，七名「八十後反高鐵青年」，以「苦行僧」的形式，赤腳在立法會門外行走。他們手持稻米，「七步一跪」，表達「不讓其撒落在地，不讓其隨之淡忘，不讓其瞬間消失，是以象徵年輕人對香港的承擔，對未來的想像」⑤。18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議高鐵撥款，樓外遭逾千人包圍。會議結果是高鐵撥款押後到翌年1月8日表決。是日，撥款申請終於獲得通過，樓外也免不了激烈的示威。「八十後反高鐵青年」隨即參加了「五區總辭、變相公投」運動，並推出五位候選人競逐立法會因有議員辭職而即將舉行的補選，以保證選舉不會由於公民黨／社民連的候選人沒有對手自動當選，從而達不到透過選舉取得就「實現真普選、取消功能界別」議題公投的效果。「八十後」的政治活躍在短短幾個月時間成為城中的熱門話題。

「八十後」的政治參與跟以前的 (例如1960年代的天星小輪加價抗議、1970年代的「認社關祖」，以及1980／90年代的民主運動) 有啥不同？答案是主體意識和本土認同的突出。「本土認同」廣義地說可以追朔到上世紀中葉開始的、土生土長的香港人對香港的「歸屬感」。更準確地說，本土認同是回歸後年輕一代人對本土歷史文物及香港核心價值的濃厚感情，伴以「反發展至上」和「永續發展」的意識。反高鐵運動展現着這些感情與意識，不過是保衛中環皇后碼頭、灣仔囍帖街 (利東街) 和尖沙咀天星碼頭巴士總站等運動的深化。

至於「主體意識」，我們可以引用「八十後」的一位文化評論人陳景輝的話來說明⑥：

> 如果說當下民主路線之爭存在於一派只講求原則，而另一派則僅察言觀色，我希望提出第三條衡量的尺度：主體。……我們便得以在原則和妥協之外開闢不同的民主道路。這是一條不以大膽或怯懦的語彙來自我描述的香港民主之路，即不純粹以跟權力的距離來自我定位，而是希望建構一份更具連續性、繼往開來的主體認同：堅持2012雙普選，不是因為大膽，而是為了追認我們自己被不斷壓抑的主體性，並在這份追認中，超越那一由「歷史勝利者」／「今日支配者」硬套在港人頭上的政治時間概念。只有如此，前人未完成的種種才不會白廢，而我們的當下即使無法獲勝，也一樣燃燒未來。

除了強調香港人的主體性和主體認同之外，「八十後」的活躍份子也講究在活動時的身體語言。「高Hing廿六公里三日兩夜環評DIY」毅行和「七步一跪」的苦行，目的不是去說服，而是去感動旁人。還有，這些「八十後」的特徵也包括關注民主與民生的緊密關係，因此他們深入社區、菜園村等基層鄰舍並住下來去

體驗生活。甚至有人對政治體制改革沒有信心，而寧願專心針對個別與民生相關的政策爭議去發動對體制的突擊。無論如何，「八十後」並非鐵板一塊、組織性強的群體，卻擅長於透過新媒體的威力做出「快閃」的集體行動，令當局的傳統「河蟹」策略無用武之地。無可否認，世代交替是未來香港政治發展的重要元素。

四　融合不應抗拒、特色更需發揮

總結可以很簡單。香港的回歸固然是殖民地位的結束，但不是重返鴉片戰爭前的中央地方關係，而需要雙方共同建構新的模型。中央與地方就政制改革的「破冰談判」，擱置了「六四」事件的爭論，但不表示已經解決了香港這「一制」差異的價值系統如何能在「一國」內保存及發展。鄧小平的「一國兩制」思想本來就是關於統一與多元的「融合」。就政治體制而言，香港在這融和大業中應有能力做出貢獻。在發展「一制」的特色方面，香港的優勢自不待言。至於「融合」，我們也應當有獨特的角色，因為香港一直是在中西價值衝突中生活過來的。長遠而言，全球化、亞洲區域化和國家一統化全都無可避免，香港的發展之道本來就得在「融合」的大潮中「滑浪」，因此該善用特殊的歷史經驗和已累積好的價值與體制遺產，去繼續發揮本身的特色。這個歷史角色上焉者可望達成陳方正所期許的「模版功能」⑦，下焉者起碼立此存照：香港為了祖國走出世界的宏願盡了責任。

註釋

① 准許二十五萬香港人可以擁有居英權、通過人權法案，以及彭定康（Christopher F. Patten）政改方案賦予更多選民在功能界別有投票權等等。

② 參見Richard Hughes, *Borrowed Place, Borrowed Time: Hong Kong and Its Many Faces*, rev. ed. (London: Andre Deutsch, 1976), 23。

③ 「第二支管治隊伍」是「香港特區建制隊伍」的另一支「中央、內地從事香港工作的幹部隊伍」。參見中聯辦研究部部長曹二寶發表的文章〈「一國兩制」條件下香港的管治力量〉，《學習時報》，2008年1月28日。

④ 參見潘慧嫻著，顏詩敏譯：《地產霸權》（香港：天窗出版社有限公司，2010），頁35。書中沒有正面分析財富勢力和政治結構之間的關係，只是提到一些官商勾結的事例。

⑤ 林輝：〈請假反高鐵，年輕人為了甚麼？〉，《香港經濟日報》，2009年12月17日，頁A36。

⑥ 陳景輝：〈這是一場關乎時間的戰爭〉，《明報》，2010年5月16日，「世紀」版，頁D08。

⑦ 陳方正：〈從「一國兩制」看二十一世紀〉，《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7年6月號，頁4-11。

關信基　梵蒂崗宗座社會科學院院士，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榮休講座教授，公民黨創黨主席。

世界文學時代的來臨

張隆溪

許多人以為德國大詩人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是造出「世界文學」(Weltliteratur) 這個術語的第一人，其實不然，因為在歌德之前的德語文學裏，早已有人使用這個概念，但的確是歌德最先使「世界文學」成為文學研究中一個新概念①。在十八與十九世紀之交的歐洲文學和文化中，歌德享有崇高的地位和影響，他關於「世界文學」的論述受到普遍重視，並使這一概念在我們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成為這個全球化時代學術發展的一個重要方向。1827年1月31日，歌德在與年輕的秘書愛克曼 (Johann P. Eckermann) 談話中，說他剛剛讀了一部中國小說的譯本，覺得既陌生又親切，於是他深信「詩是全人類共有的……世界文學的時代就在眼前，我們每個人都應該促成其早日到來」②。歌德在他那個時代，的確是視野開闊、目光遠大的一位巨人，他不僅繼承了西方自希臘羅馬以來的文學傳統，而且對歐洲之外的阿拉伯文學和東方文學都深感興趣。他自己就曾有感於古波斯詩人哈菲茲 (Hafez) 作品的魅力，創作過一部《東西方詩集》(*West-östlicher Divan*)，又對印度文學，尤其是迦梨陀娑 (Kālidāsa) 的著名詩劇《莎恭達羅》(*Śakuntalā*) 非常推崇，而他提出世界文學時代來臨，則是閱讀了中國文學作品之後的感想。

庫爾裘斯 (Ernst R. Curtius) 在他那部具有經典意義的文學批評名著《歐洲文學與拉丁中世紀》(*Europäische Literatur und*

lateinisches Mittelalter）結尾處，提起歌德的「世界文學」觀念，認為「我們也許只是處在那一過程的第一階段。我深信在這發展之中，美國將起重要作用。我相信T. S.艾略特是從印度思想汲取靈感的第一位詩人」③。庫爾裘斯此書初版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1948年，在學術和其他方面，他對美國都寄予厚望，然而在二十世紀的西方，所謂「世界文學」其實遠遠沒有達到歌德當年心目中所想見的“Weltliteratur”，因為歌德那種世界主義（cosmopolitanism）在二十世紀後半並非思想界的主流，而英美學界所謂「世界文學」基本上是以歐洲為主的文學。這從美國出版的幾種主要的世界文學選本裏就可以看得很清楚，例如影響很大的《諾頓世界文學名著選集》（*Norton Anthology of World Masterpieces*），1995年以前的舊版只包括從希臘羅馬文學、《聖經》、中世紀文學、文藝復興到十九世紀浪漫主義文學，再到現代文學的名著，全都是西方著作。這種情形，到1990年代後期才有明顯的改變。

自1960年代以來，西方文學研究進入理論的時代，從形式主義、結構主義、讀者反應批評，到後結構主義或解構主義，然後到女權主義、後殖民主義，同時逐漸由文學理論轉入文化批評，討論的問題愈來愈離開文學本身，而關注社會政治和意識形態問題。文學研究這一發展過程產生出的兩個結果，與當前世界文學研究之興起直接相關。第一個是西方文學和文化理論很強的自我評判傾向，使西方學者對西方中心主義作出尖銳的批判。1980和90年代，西方文學與文化批評對西方經典產生普遍懷疑，出現了所謂「去經典化」（decanonization）傾向，而與此相應的一個趨勢，就是對西方傳統之外的文學和文化的興趣日益增長，很多研究者和學生都對非西方文學產生興趣，這就為歌德所謂「世界文學」觀念在今日之實現，提供了比以往更好的環境條件。我們也可以說，經過了自我批判理論洗禮的西方文學研究，現在才返回去認識到歌德在十九世紀早期提出那個「世界文學」觀念的價值。文化環境的這一改變很快就反映在圖書出版和市場營銷方面，1995年之後出版的《諾頓世界文學名著選集》和其他幾種類似的選集都選收了許多非西方文學作品。如1997年出版的《諾頓世界文學名著選集》單卷本就以古代美索不達米亞史詩《吉爾伽美什》、古埃及文學和《聖經．舊約》開始，然後有古希臘文學、中國《詩經》、《論語》和《莊子》選段，其他不同時代的非西方文學還有印度、日本、阿拉伯文學作品，直到包括魯迅的《狂人日記》等近代作品。

西方文學和文化批評在最近二十多年發展的第二個結果，就是理論逐漸取代了文學，造成文學研究深刻的「身份危機」（identity crisis）。如果說形式主義和結構主義還主要討論文學和文學語言，到後結構主義或解構主義就愈來愈抽象虛玄，不僅生硬的批評術語佶屈聱牙，而且在很多人寫的文學批評論文裏，哲學、語言學、人類學、心理分析等各種理論取代了具體文學作品的討論，就像任教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以研究《聖經》文學著名的阿爾特（Robert Alter）所說：「目前在我們最著名大學的英文系或法文系獲取學位的很多年輕人，每讀

過一頁喬治．艾略特或斯湯達，就會讀兩頁拉康、德里達、福柯和克里斯蒂娃。」④耶魯大學教授凱南（Alvin Kernan）在1990年出版了《文學之死》（*The Death of Literature*）一書，批評在1970和80年代流行的各種文學理論如解構主義、女權主義、馬克思主義等等，「有如一群毀滅天使，致力於文學之死，他們盡力表明本來就無所謂文學，一般以為詩人寫詩，其實完全不確，文學過去只是男人壓制婦女、或資本主義剝削人民群眾的工具。」⑤英國批評家凱慕德（Frank Kermode）在1967年著有《終結的意識》（*The Sense of an Ending: 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Fiction*）一書，對於二十世紀文學理論的發展很有貢獻，但他看見理論發展脫離了文學，而且以一套帶有強烈政治和意識形態色彩的理論否定文學時，便毫不掩飾自己的厭惡。他在2000年出版《莎士比亞的語言》（*Shakespeare's Language*）一書，開頭就明言⑥：

> 我特別反感現代某些對莎士比亞的態度，其中最壞的一種認為莎士比亞的名聲是騙人的，是十八世紀一個民族主義或帝國主義陰謀的結果。與此相關而且同樣自以為是的一個觀念，就是認為要理解莎士比亞，就必須首先把他的劇作視為與他那個時代的政治話語密切相關，而這種關聯又只是現在才看得出來的。仔細看來，這類貶一貶莎士比亞的做法如果說還有一點意思，也只是證明了批評家不斷需要找一點不同的話來說，而說的也是他恰好感興趣的話題，而不是莎士比亞的文字，因為如我所說，他很少會援引莎士比亞的文字。這類標新立異的批評語氣都相當自信。這些批評家們需要把自己的看法說得超出許多前人，而一般說來，這些前輩的資歷又是他們不好去挑剔的。他們不能不把約翰生、濟茲和柯勒律治（姑且只舉三位）都說成是帝國主義洗腦的犧牲品。當然，既然你能把莎士比亞貶得一錢不值，要貶損這幾位以及類似的權威，那就更不在話下；尊重他們就只是盲目接受資產階級評價的又一個例證而已。不過到頭來，你除非廢除了文學這個觀念本身，否則還是不可能除掉莎士比亞。

批評文學理論脫離了文學本身，並不僅僅來自原來就以文學研究知名的老一輩學者。在這方面令人印象深刻的是英國馬克思主義批評家伊格爾頓（Terry Eagleton），他1983年發表的《文學理論》（*Literature Theory: An Introduction*）一書，當時幾乎成為大學文科學生追捧的校園暢銷書，對文學理論在英美學界的推進起了很大作用。然而二十年之後，他發表了《理論之後》（*After Theory*）一書，對許多脫離實際而反映中產階級墮落價值觀的所謂「文化研究」，尤其對性和同性戀表現出特別興趣的所謂「性別研究」，作出十分尖銳的批評。伊格爾頓說：「在某些文化圈子裏，手淫的政治遠比中東的政治更有吸引力。社會主義已經讓位給性虐待狂和性受虐狂主義。在研究文化的學生們當中，身體是一個極為時尚的課題，但通常是情欲的身體，而不是餓得瘦骨嶙峋的身體。他們感興趣的是在性交的身體，而不是在勞作的身體。說話輕言細語的中產階級學生們聚在圖

書館裏用功，研究的是如吸血和挖眼，機械人 (cyborgs) 和色情電影之類極具刺激性的題目。」⑦

另一個值得注意的則是2006年出版的《在一個全球化時代的比較文學》(*Comparative Literature in an Age of Globalization*) 這本書，它是美國比較文學學會 (American Comparative Literature Association, ACLA) 總結前此十年研究狀況的報告，在美國比較文學甚至一般文學研究中，都具有相當的權威性和影響力。書中由蘇源熙 (Haun Saussy) 執筆的主要一篇報告就詳細說明，由於文學理論在1980和90年代過度發展並脱離了文學本身，比較文學已面臨一個身份認同的危機。蘇源熙說⑧：

> 不管「語言學家」這個詞過去的含義是甚麼，現在做一個語言學家，你其實不必懂很多語言：在過去的五六十年裏，語言學已經發展出一套自足的研究項目，而不必在那樣一個細節的層次上去實際接觸語言。同樣，在過去幾十年裏，你似乎可以以文學研究為職業而無須不斷提到文學作品：你可以研究美學理論、文學史、文學的接受、教學，甚至文學理論史，把這些都作為各自獨立的領域來研究。

1970和80年代，美國大學裏的比較文學系往往最先接受和研究大多來自歐洲、尤其是法國的批評理論，然後這些理論又逐漸被其他人文社會學科吸收。可是當比較文學講那套後現代和後殖民理論擴散到其他領域，當歷史學家、社會學家、人類學家都講那套理論，而研究文學的學者卻不談文學時，比較文學的獨特領域又在哪裏呢？「比較」本來就不是比較文學的專利，一旦沒有了「文學」，比較文學更失去了自身的特性，出現了身份認同的危機。由此可見，回到文學去是文學研究往後發展必須踏出的一步。ACLA報告提出重新思考「文學性」問題，認為「文學性的模式特性使之既有活力，又不受環境支配，而一個具有擴展性質的研究題目就正應該如此」⑨。在筆者看來，最近數年愈來愈引人矚目的世界文學研究，就是回到文學去的一個途徑，是文學研究的新方向，尤其是比較文學未來發展的新方向。要解決文學研究身份認同的危機，就必須回到文學去，這是一個必然趨勢；而打破歐洲中心主義的傳統局限，就使這一趨勢不可能只是返回過去那種純粹歐美文學的老路，而是走向真正意義上的世界文學，這就為文學研究打開了無比廣闊的新領域。與此同時，世界文學也使文學研究得以擺脱充斥在各種後現代、後殖民理論以及文化研究領域中的身份認同政治 (identity politics)，重新回歸文學及文學之鑒賞和批評。

在我們這個時代，究竟甚麼是世界文學呢？美國著名學者丹姆洛什 (David Damrosch) 發表於2003年的專著就做出了回答。他從歌德的「世界文學」觀念談起，特別注重討論非西方文學作品，為世界文學在當前的興起作出了很大貢獻。他給「世界文學」下了一個定義：「世界文學包括超出其文化本源而流通的一切文學作品，這種流通可以是通過翻譯，也可以是在原文中流通 (歐洲人就曾長期在

拉丁原文中讀維吉爾）。在最廣泛的意義上，世界文學可以包括超出自己本國範圍的任何作品……無論何時何地，只有當作品超出自己本來的文化範圍，積極存在於另一個文學體系裏，那部作品才具有作為世界文學的有效的生命。」⑩這個「世界文學」觀念強調的是必須超出單一語言和文化的民族文學傳統，於是翻譯和流通就成為構成世界文學必須的兩個重要因素。換言之，世界文學就是超出本民族語言和文學傳統的範圍，在世界其他地方流通並得到讀者閱讀和接受的文學作品。

世界文學在當前的興起將提供許多機會，使具有悠長傳統的中國文學得到世界其他地方讀者的接受和喜愛。自歌德的時代以來，尤其在近一二百年中，東西方政治、軍事和經濟力量的懸殊也造成文化力量的不平衡。一個中國的普通大學生大概都知道西方文學主要的作家和作品，至少知道荷馬、但丁、莎士比亞、歌德、巴爾扎克、狄更斯、托爾斯泰等一大串作家的名字，可是一個歐洲或美國的普通大學生也許聽說過孔子，知道有佛教和道家，但中國文學中最著名的作家和詩人的名字卻絕不是他們常識的一部分。由於筆者在上面講過的原因，這種情形現在有了改變的可能，這是我們應該感到歡欣的。現在我們看到，一個名副其實的世界文學的時代即將來臨，就像當年歌德所呼籲的那樣，我們每個人都應該促成其早日到來！

註釋

① 參見John Pizer, "Johann Wolfgang Goethe"，未刊稿。此文將作為一章，收在David Damrosch, Djelal Kadir和Theo D'Haen三人編輯之新書*Routledge Companion to World Literature*裏發表。

②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Conversations with Eckermann (1823-1832)*, trans. John Oxenford (San Francisco: North Point Press, 1984), 132.

③ Ernst R. Curtius, *European Literature and the Latin Middle Ages*, trans. Willard R. Trask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3), 597.

④ Robert Alter, *The Pleasures of Reading: In an Ideological Age*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89), 11.

⑤ Alvin Kernan, *The Death of Literatur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0), 145.

⑥ Frank Kermode, preface to *Shakespeare's Language* (London: Penguin, 2000), viii.

⑦ Terry Eagleton, *After Theory* (New York: Basic Books, 2003), 2-3.

⑧⑨ Haun Saussy, "Exquisite Cadavers, Stitched from Fresh Nightmares: Of Memes, Hives, and Selfish Genes", in *Comparative Literature in an Age of Globalization*, ed. Haun Saussy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6), 12; 17.

⑩ David Damrosch, *What Is World Literatur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4.

張隆溪 香港城市大學比較文學與翻譯講座教授

風險性與法治

科技的進步、產業的振興、城市的擴張、市場的全球化固然大幅度加強了人類征服自然的能力，生產出巨額財富，可以增進社會福祉，但卻並不能消除風險，因而也就不能消除憂慮和恐懼。於是，從1980年晚期開始就有「風險社會」①論的流行。進入二十一世紀後，隨着產業化、城市化、全球化、數碼網絡化程度的提高，風險性也在不斷提高。大氣圈溫室化效應、「9.11事件」、「非典」(SARS) 恐慌、次貸引起的金融危機，諸如此類的大量事例都可以為證。

所謂「風險性」，就是在人為條件下不希望出現的事實導致不希望出現的結果的概率②。因此，社會的風險屬於難以事先預防、但卻可以事後歸責的範疇，與法制有着極其密切的關係。然而一旦從風險性的視角來觀察法制，你就會發現決策者與受決策影響者相分裂、相對抗的特徵正在突顯，並對公共事務決策產生深遠影響。你還會看到，風險社會的出現也對法律學造成了強烈的衝擊。我們無法再以絕對性、確定性、統一性、可計測性為前提來構想生活空間和秩序。無論是政府還是個人，都不得不以瞬息萬變、相對化為前提來進行各種各樣的判斷和決策。

顯而易見，二十一世紀的法學必須面對風險性增大的現實、必須探討和提供那些能夠減少乃至化解風險的方法和途徑。這樣轉換研究範式，會帶來甚麼樣的思想變化？首先，法學正視風險，就意味着在充分肯定產業經濟的輝煌成就的同時，還要充分留意高速增長所帶來的副作用，對各種消極因素進行體系化的考察、分析、評估以及應對。也就是說，風險法制的研究需要擯棄貝克 (Ulrich Beck) 在《風險社會》(*Risikogesellschaft*) 所說的那種「單純的現代」觀，更強調現代的多元性和複雜性，更強調規範的事實基礎和自我反思的能力。為此，需要把信息處理以及其他學科的知識和方法導入立法和司法的領域，推動法社會學的、跨學科的，甚至文理交叉的法學研究。在風險社會中，法制發展不可能走法律教條主義路線。

這也意味着要改變那種把效益、財富或者GDP看作決定一切的尺度，把多數人的幸福最大化作為社會目標的邊沁 (Jeremy Bentham) —波斯納 (Richard A.

Posner) 式的功利主義思維定式，也意味着拒絕片面的、絕對的世界觀——無論是諾齊克 (Robert Nozick) 式的自由至上論，還是桑德爾 (Michael J. Sandel) 式的道德社群主義。面對社會的風險性和複雜性的法學理論，應該盡量追求生活方式和價值觀的多樣化、人與環境的和諧，以及可持續的發展目標。也就是說，風險法制的研究更強調規範的預防功能和長期規劃的理性，強調各種不同訴求、不同關係的調節，尊重個性和差異，而不搞簡單的令行禁止。為此，法學要致力於開發多樣化的、富於彈性的管理技術和解紛工具。

在風險性很強的社會，法學不得不把危害發生的概率作為確定責任和義務的根據，改變事前審批的行政手法，在流動的相對性裏加強對結果的事後監控和司法性制約。因而有必要進一步強調侵權行為制裁機制的創新，分別從無過錯責任原則和保險技術等角度來考慮應對風險的方法，從而把分配公正的討論重點從資源和財富的分割，轉移到各種可能出現的危險和禍害，以及決定權的適當分散上，通過權利話語以及維護權利的互動關係來進一步調動利害相關者個人在實施法律中的積極性。

另一方面，站到制度設計的層面來看，現代法治的設想要求國家為社會提供一套切實的、完整的規範體系作為屏障，為交易安全建立起系統信賴③，但是，風險性的增大卻使得對整體的責任所在的確定以及過錯責任的追究變得愈來愈複雜、愈來愈困難了。可以說，從系統到實踐、從結構到過程，屬於風險社會的大勢所趨。正是這種趨勢迫使制度的設計者以及政府各職能部門不得不改變高高在上的姿態，不得不深入現場、深入群眾，隨時掌握千變萬化的實際情況，作出靈活機動的、適當的反應，並修正決策和執行中的偏差。與此同時，為了防止臨機應變的裁量權被濫用，還需要特別強調分權制衡以及公正合理的程序，並預設事後審查和矯正的制度通道；為了防止以偏概全的失誤，還需要特別尊重少數意見和反對意見的表達自由，並使各種替代性方案能夠有機會保留和重新考慮。

基於上述認識，出於應對風險的考慮，法治的相關制度設計應該在相當程度上注重查明事實、收集信息、檢驗證據，以便根據具體情境和隨時可能出現的新情況採取更符合客觀條件的舉措。因此，在風險社會，學習型組織、學習型規範的地位和作用勢必愈來愈彰顯。在通過實踐進行學習和改進的試錯過程中，怎樣把差異和變化也充分反映到現存規範體系之中的程序，就成為法律維護和實現其作為規範的本質特徵的決定性因素。另外，充分的溝通、辯駁、議論以及決定，基於共識的制度條件，也在事實與規範之間發揮不可或缺的媒介功能。簡言之，程序性標準包括調查與審議這兩點，也不妨歸結為決策前後的公眾「聽證會」模式。在這個意義上，程序將促進參與和共同決定。

接着再來看實體性標準，主要涉及制裁與裁量。就制裁而言，風險法制會對作為與不作為的責任特別敏感。正由於決策風險較大，有關職能部門似乎愈來愈傾向於不作為，責任承包制則進一步加強了逃避責任、轉嫁責任的動機。因此，為了防止制裁機制失靈，需要對作為與不作為的後果作出明確的細則規定，把由職權決定的事項轉化為可以由當事人一方直接行使的權利。就裁量而言，是在相對化、動態化的語境裏對特定事態和結果進行限制，從行為規範上

防止決策和執行舉措的隨意性。例如量刑指南的制訂，更常見的則是法律解釋的概念計算、語法操作以及邏輯演繹。這兩個方面合起來，就構成一個職業「解釋共同體」。在這個意義上，實體的正義實現到甚麼程度，將取決於法律職業的精神境界和學識水平。

把程序規範與實體規範不斷進行適當的重新組合，是法制應對風險的一個重要方式。但要防止在多種組合中無所適從的事態，必須確立有針對性的評價性標準。其中有兩條標準構成關鍵：一條是及時而妥當地解決問題的實效機制究竟能否形成，應通過具體的可操作性方案的比較分析而進行判斷；另外一條是兩害相權取其輕，孰輕孰重應通過對決策和行動的各種風險的比較分析而進行判斷。透過不同的組合及其比較分析，可以看出法律的「選擇餘地」，尤其是手段和方式的選擇範圍。

剩下的問題是對緊急事態處理的制度設計。應對緊急情況特別需要決斷，往往會在倉促間難以顧及規範，但這並不意味着可以留下一塊不法地帶。為了依法應急，未雨綢繆的預防性制度安排以及保留事後對應急舉措進行審查和糾正的機會就自然而然被提上議事日程。

總而言之，從風險性、複雜性、多元性的角度來展望二十一世紀的法學以及《二十一世紀》「政治與法律」欄目的前景，不僅有利於對法治範式創新的探討以及改革舉措的實效，而且有利於理解中國傳統秩序的特色和深層原理——在筆者看來，中國傳統法是始終把「例外」作為「日常」，歸根結底是以緊急事態為前提來進行制度設計的，本來就與風險性的認識有着或多或少的內在關聯，難以接納一種所謂「單純的現代」的規範框架。

註釋

① 關於「風險社會」的概念內容以及理論意義，參見貝克（Ulrich Beck）著，何博聞譯：《風險社會》（南京：譯林出版社，2004），原著1986年出版；貝克（Ulrich Beck）著，吳英姿、孫淑敏譯：《世界風險社會》（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4）；亞當（Barbara Adam）、貝克（Ulrich Beck）、龍（Joost van Loon）等編著，趙延東等譯：《風險社會及其超越：社會理論的關鍵議題》（北京：北京出版社，2005）；Ulrich Beck, Anthony Giddens, and Scott Lash, *Reflexive Modernization: Politics, Tradition and Aesthetics in the Modern Social Ord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土方透、納塞希（Armin Nassehi）編著：《風險——控制的悖論》（東京：新泉社，2002）。國內的主要研究文獻可以舉出楊雪冬等：《風險社會與秩序重建》（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② 吉登斯採取了「人為風險」（manufactured risk）的表述。參見Anthony Giddens, "Risk and Responsibility", *Modern Law Review* 62, no. 1 (1999): 4。眾所周知，社會心理學、經濟學等領域的決策理論都把「風險」定義為「對不情願事實引起的不情願結果的預期」。

③ 關於系統信賴以及相關的理論的譜系，參見季衛東：〈法治與普遍信任——關於中國秩序原理重構的法社會學視角〉，《法哲學與法社會學論叢》，2006年第1期，頁153-75。

季衛東 上海交通大學凱原法學院院長，教授。

中國校園兇殺案背後的政治社會問題

何迪賢

2010年3月23日至5月12日，短短五十天之內在中國發生了六起幼兒園或學校兇殺事件。22個小孩被殺死，16個受重傷。對於校園兇殺事件，任何一個正直、平常的人都會譴責這種不人道的行為。但是，在目前連研究自殺也受到控制的情況下，我們無法得到關於兇手的全面信息。關於兇手的責任問題，還需進一步的研究。可是，把原因全推給個人，是對死去的幼童的不公正。面對他們的無辜和不幸，我們必須探究這些事件背後的一系列社會政治問題。

這些校園兇殺案有下列的共性：第一，兇手先濫殺毫無反抗之力的弱小幼童，然後自殺；第二，兇手都是男性，平均年齡為42.5歲，正處於中年人危機開始的時候。與此相比，美國校園兇手的平均年齡是14至20歲；第三，這些兇手都是社會最底層的人，他們被排斥在正常的社會政治生活之外；第四，這些事件發生在經濟高速發展的地區，即便是陝西漢中也是經濟發展相對較快的地區。

中國歷史上曾發生在戰爭時殺嬰兒取食的事件，近代農村也有溺死女嬰的事件。但是當今中國這一系列的妄殺幼童之事，真是奇特驚人的。魯迅曾指出過中國文化中「吃人」的本性。當代中國道德文化的倒退，不但沒有減少這些「吃人」的本性，反而變本加厲地加劇了這些「吃人」毒性，把中國文化中的黑暗面推到了極點。

美國校園兇殺者往往是青少年。他們吸毒，有精神問題，其自殺和兇殺都是一種反社會的仇恨人類的精神變態。相比較，中國這些兇手很難說是吸毒引起的精神變態，也沒有充分的證據說明他們是精神病患者。

從表面上看，校園兇殺是一種非理性的行為，但背後卻是一種殘酷的理性算計——「我要以這種方式對社會不公正提出抗議。」鄭民生選擇的對象是福建南平貴族學校的幼

兒，陳康炳選擇廣東湛江最好的第一小學，徐玉元選擇江蘇泰興中心幼兒園，他們要殺死「貴族」的下一代來發洩自己對社會的怨恨。鄭民生在被抓之前，大聲喊道：「你們不讓我活！我也不讓你們活！」

2008年，楊佳在上海殺死了六名警察，在地下文化中被譽為英雄、大俠，卻未能造成社會轟動。但是通過殺小孩，校園兇殺案的兇手立即引起了巨大的社會震動。只有通過這種最極端、最野蠻、最不人性的方法才能使中國權力高層震動，才能使社會最底層的聲音被聽到。為甚麼正常的渠道被堵塞了？校園兇殺背後是一種殘酷的、奇特的社會行為：社會最底層的弱勢者以殺死比他們更弱勢的幼兒的方式來對社會報復，對社會不公正表示抗議，來獲得社會對他們的奇特的「尊重」：即造成社會震動，中央震驚。

這種行為方式背後的社會心態與恐怖主義者的社會心理形成了明顯的對比。恐怖主義者以傷害無辜民眾並自殺的行為反美，反對一個虛幻的物質世界，捍衛其心目中的宗教信仰；相反，中國的兇手並不反對物質世界，而是怨恨他們在物質世界中的匱乏。他們旨在反對當今物質世界中分配的不公正！

但是，對不公正的社會的抗議，為甚麼要牽連幼稚無辜的兒童呢？為甚麼要以這種方式把事情鬧大？細究之，我們就可以看到社會溝通渠道的封閉，高度政治控制的運用已使一些人無路可走。

普通下層百姓碰到不公正的事，怎麼辦？中國正常的社會溝通渠道如下：

第一，參加民主協商會議申訴自己的怨氣。但是中國基層民主協商會議往往排斥最邊緣、最底層的人物，參加會議者往往是社會精英。浙江澤國鎮用隨機抽樣的方法可以使一部分的邊緣人物 (約百分之十的文盲) 參與政治活動，但這種方法並沒有廣泛運用。地方領導往往指定一些社會精英來參政。社會協商政治不夠廣泛，顯然無法包括和吸納最底層、最邊緣的人群來參與。

第二，上訪制度為普通民眾提供了一個申訴機會和渠道。但是近幾年政府為了維持穩定，不少上訪者被控、被打。筆者在2008年碰到一個上訪婦女，要求得到合理的土地賠償，她丈夫因上訪被打成了殘廢。她繼續到處上訪，常去北京，但毫無結果，更多次被抓起來。無奈之中，她找到一個外國人並向他申述其冤。當她帶了外國人去看被強行徵用的土地時，連這個外國人也被當地警察扣押起來。如果她是一個絕望的男人，筆者可以想像，她很有可能走上兇殺之路。

在中國現有體制下，公民不可能自發組織起來上街遊行，抗議不公。當正常的社會溝通道路走不通時，當一個最底層的人四處無路可走，天地不應，就會有人在絕望中走上兇殺和自殺之路。

2010年校園兇殺事件頻發，說明近幾年的高控政治方法已用到了極限。群眾抗議和政府控制產生了一種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局面。不准上街遊行，人們就發明了群體性「散步」；不准罷工，出租車司機就發明了「同時休息」；輿論控制，人們就到網上「閒聊」。前幾年盛行的「突發性群體事件」也是群眾抗議的一種形式。當政府採取各種手段，不准「散步」，不准「休息」，甚至控制「閒聊」中的「關鍵詞」時，當各種渠道都堵塞時，最極端的人又採取了這種「自殺」或「兇殺」行為方式。

面對這些兇殺和自殺事件，中央主管安全的領導親自出面，召開會議，商討對策，加強安全措施，增加安全工作人員。近幾年為了解決社會穩定問題，從上到下建立了一支宏大的維穩隊伍。但是，維穩隊伍愈大，社會問題卻愈多。愈維穩，愈不穩；愈不穩，愈要加強維穩隊伍。這是近幾年政治控制中的一個怪圈。

中國當今的監控政治中，出現了嚴重陰陽失調的狀況。古代，皇帝不惜重金設言官、諫官，在情治控制系統和公共輿論系統中保持一種信息的平衡。今天，政府控制力大大高於社會協商力，維穩隊伍的人數大大多於基層推進民主政治的人數。有人甚至把那些在基層推進民主政治的人也看成是不穩定份子。當基層協商民主停頓了，一個為社會最底層、最邊緣人物提供說話的場所就不存在了。當基層不推進協商民主時，社會不穩定的現象就更多了。協商民主有助於化解各種社會衝突，有利於社會穩定。但是目前出現了一種奇特的政治文化：不推進協商民主是正常的，而推進協商民主卻是一個涉及國家安全的問題，是一種「非正常」的政治行為。這種奇特的政治文化正好與我們前面所說的兇殺這種奇特的社會行為邏輯相對應。

「穩定就是一切」，這種奇特邏輯恰恰產生了「一切都是不穩定」。任何地方、任何人、任何時候都可能發生不穩定的行為。為了穩定，不惜以金錢來買穩定。對此老百姓的對策就是不斷鬧事，積小鬧為大鬧，甚至採取兇殺方式來追求自己或其家庭的利益最大化。中國現在的穩定文化產生了奇特的鬧事文化：小鬧小解決，大鬧大解決；鬧事走極端，轟動上高層。

此外，中國鬧事文化還與中國奇特的抱怨政治有關係。「民憤」都引向抗議國家，人民老是抱怨北京政府。當中央用高控方法統管重大問題時，一旦有問題，民眾就到北京上訪；一旦解決不了問題，就抱怨北京。聯邦制的最大好處就在於抱怨政治不全指向中央，而單一制政治的弊病就在於抱怨政治都指向中央政府。中國精英卻對聯邦制避之如蛇蝎。

中國現有的穩定文化與目前中國繼承政治的缺點也有關係。雖然當代中國成功地、和平地轉移最高權力和實現了任期制，但繼承政治制度的缺點也暴露出來了。為了保證在現任期內不出事，在權力轉移最後幾年就會出現一個高度監控政治的局面，而且這種高控手段往往在短期內有效。通過高控手段，中國平穩地度過了2008年奧運會以及2009年幾個重大歷史事件紀念日。

現在應該是對這種權力繼承政治的弊病進行反思的時候了，也應該探索一種更好的社會控制制度和方法。如何為社會最弱勢群體提供一套人權制度保障和制度上申述抗爭的渠道是一個重要的問題。監控只是一個片面的回答，社會協商民主制度可能是另一個更好的回答。只有在控制權和社會協商權保持平衡發展中，中國才有希望化解各種潛在的社會危機。中國今天的高控制度和方法恰恰是不穩定之源，中國現存的問題在於缺乏一個正常的、健康的公民社會，缺乏民間機制來調解各種社會問題。國家必須真正將權力還於人民，真正實現地方自治，真正實現和推廣社會協商民主制度。

何包鋼　澳洲迪肯大學國際與政治學院教授

「幸福」在中國的不幸

周永明

進入二十一世紀，「幸福」成為中國人愈來愈關注的概念和公共議題。討論幸福主題的專欄，衡量幸福指數的調查，指點獲取幸福手段的手冊，依託「專家指導」、「學術研究」、「科學方法」的招牌紛紛亮相。在這一音調日高的大合唱中，不難看出背後促使媒體、學術圈和市場積極介入的種種利益因素。而溫家寶總理在2010年十一屆全國人大三次會議的〈政府工作報告〉中宣稱要讓人民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嚴，更是賦予了「幸福」前所未有的政治理念地位。可以預言，伴隨着經濟持續發展，生活快速轉型，會有更多的中國人對甚麼是「幸福」生活以及如何獲取「幸福」，加以關注和思考。

本文旨在從詞源學和觀念史的角度，展示「幸福」如何成為二十世紀中國人精神領域的核心觀念之一，其內涵又是如何隨着社會政治環境的變化而不斷嬗變。在展開討論之前，有兩點需要說明，一是任何時候使用「中國」和「中國人」這些概念都是有限度的，沒有哪位能以數以億計個體的「中國人」的總代言人自居。同時，沒有人在使用「中國」一詞時能避免抹殺其地域間差異的危險。這兩個詞只是為了敍述的方便而採用，應和特定的時段及語境相聯繫進而理解。二是本文主要探討中國現代「幸福觀」，傳統「幸福觀」以及獲取幸福的途徑和方法等問題暫不討論。

一　「幸福」：詞源學考古

雖然「幸福」在當下受到如此關注，但是具有反諷意味的是，不論是「專家」也好，媒體也罷，迄今還沒有人指出「幸福」在中國相對而言是一個現代觀念。在十九世紀末之前，漢語中未見現代意義上的「幸福」一詞。雖然早在《新唐書》

中就出現了「幸福」的用例，但其在古漢語中是「祈望得福」的意思，和我們當今用的「幸福」含義不同。「幸福」事實上是一個漢語新詞，從出現迄今只有百年出頭的歷史。根據現在掌握的資料，「幸福」一詞被頻繁使用可推到十九、二十世紀之交的前後幾年。

筆者試圖從漢語自身演變、傳教翻譯出版和外來語舶來新詞三個方向進行「幸福」詞源考古。就從漢語自身的演變而言，不僅類似《紅樓夢》這樣的文學名著中見不到使用「幸福」一詞 (雖然「福」字本身出現了100多次) ，查閱《通俗編》、《恆言錄》、《邇言等五種》等清代編撰的口頭俗語彙編，也未見其蹤影。1867年，英國漢學家威妥瑪 (Thomas F. Wade) 出版了頗具影響的漢語教科書《語言自邇集》，此書以北京方言為母本，其中多處講到「福」字，但沒有「幸福」在列。在《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遐邇貫珍》、《六合叢談》等早期傳教士中文出版物中，筆者也沒有發現「幸福」一詞的用例。《聖經》中譯本也是如此——影響最大的版本和合本 (新約，1906；全文，1919) 有593節經文中出現「福」字及其他合成詞，如「賜福」、「得福」、「享福」、「福分」、「福樂」，但沒有「幸福」。1940年代出版的呂振中本也是如此。

筆者素來覺得「幸福」也許是外來語。但讓人驚訝的是，遍查國內外有影響的外來語研究專著和詞典，都沒有收錄「幸福」一詞。錢鍾書是學者中的例外。他在《七綴集》中評論林紓的翻譯時提到：「流行的外來新名詞——林紓自己所謂『一見之字裏行間便覺不韻』的『東人新名詞』——像『普通』、『程度』、『熱度』、『幸福』、『社會』、『個人』、『團體』、『腦筋』、『腦球』、『腦氣』、『反動之力』、『夢境甜蜜』、『活潑之精神』等應有盡有了。」①由此可見，錢鍾書不僅認為「幸福」是外來語，而且認定是來自日本的「新名詞」。

為了搞清「幸福」一詞的來龍去脈，筆者寫信請教了研究中日詞語交流的知名學者——日本關西大學沈國威教授。根據他的答覆，「幸福」一詞的確是由日本傳入中國的新詞，時間是在甲午戰爭之後。在當時維新派所辦的《時務報》上多處出現。他還指出，「幸福」在日語中也是新詞，大量使用是在明治維新之後。沈教授還承認，由於研究外來語的學者往往偏重於社科術語等，對「幸福」這樣的日常詞彙注意不夠②。這也許是為何「幸福」一詞在眾多外來語研究著作和詞典中難見身影的原因。可以推斷，「幸福」一詞是十九世紀末經由日本傳入中國，由於和中國原有「福」的觀念，以及人們對理想生活的憧憬非常契合，所以迅速融入主流漢語之中，而它的外來詞身份很快被忽略和遺忘。

二 「幸福」：概念溯源

既然「幸福」是一個轉了一手的外來觀念，梳理清楚它本來的含義就尤其重要。然而知易行難。古往今來，西方無數哲人賢達對何為「幸福」以及如何獲取幸福的論述可謂汗牛充棟，各執一詞，難有定論。概要來說，「幸福」在西方是

一個複雜觀念，論述者的焦點分散在享樂和生命意義、群體和個人、狀態與體驗等不同方面，造成其內在的多義性。有學者綜述道，西方對「幸福」(well-being) 的理解遵循兩條主線："hedonic" 和 "eudaimonic"。前者強調幸福追求的是趨樂避痛，這種幸福指的是快樂 (happiness)，但後者強調的是更高的人生境界，是對人生終極生存意義的追求③。幸福和快樂有同有異，而快樂並不必然引向幸福感。幸福由多種因素交錯作用而來。就此而言，筆者同意這樣一個簡單定義：「幸福」是快樂和意義的結合 (as happiness plus meaningfulness) ④。

值得注意的是，傳入日本和中國的西方「幸福」觀念本身也是一個相對晚近的產物。這種「幸福觀」源於十七和十八世紀，即啟蒙時代。只是從那個時代開始，大眾才接觸到這樣一種新鮮觀念，即人們能夠幸福，人們應該幸福，並且幸福會發生在此生現世⑤。啟蒙時代之前，人們只能在聖賢、哲人、智者、苦行僧、聖徒的身上看到幸福生活的光環，個體的種種欲望需求被壓制。近代西方對個體性重新定位，將人視為欲望個體，從而為個人的種種追求 (包括幸福) 開啟了大門，幸福和每個個人密切相關。因而，討論幸福和個人體驗與追求是密不可分的。要充分理解「幸福」，就得將其放入西方對現代個人以及人的主體性的重新認識和思考的語境中去考察。

三 「幸福」在中國的流變

「幸福」出現在中國雖然只有短短一百多年，但是其含義的多面性和流變性與西方不遑多讓，又有鮮明的中國特色。就「幸福」的本意，中國現代以降的「幸福觀」也包含「快樂」和「意義」兩條主線，但有趣的是其着重點卻和西方相反。「幸福觀」剛引入中國時，更為強調的是「意義」的層面，常常以國家、民族為主體，強調幸福的集體性，個人對幸福的追求也以前者為基礎和來源。以《時務報》為例，最早使用「幸福」一詞時，指稱都是以複數群體形式 (如「我國人民」、「英人」、「勞工」等) 出現⑥。梁啟超曾專文介紹邊沁 (Jeremy Bentham) 著名的「最大多數最大幸福」主張⑦，還着眼範圍更大的「人類全體的幸福」⑧。嚴復講幸福則關注「中國」或「黃人」之幸福⑨。稍後的孫中山以及五四後的革命者也不例外。對1970年前出生的幾代中國人來講，幾乎每天都會聽到「幸福」一詞。那個時代兩首傳唱最為廣泛的歌曲《東方紅》和《國際歌》都提到「幸福」，而且都是複數形式，即群體的幸福。

對群體幸福的強調顯現出現代西方「幸福觀」一進入中國就被政治化。但這並不排除西方「幸福觀」的另一條主線，即強調個人是幸福的主體，在中國被逐漸接受。對這一歷史的詳細考察，無疑應放在現代中國對個體和主體性等西方觀念接受的大背景下着手。以個人為中心的「幸福觀」更強調體驗，而群體性幸福追求的則是一種狀態。狀態注重規模和完整，在時間層面上強調穩定持續；而體驗注重強度和深度，在時間層面上則具備片段性，不穩定和多變是其特徵。正因為是體驗，幸福感和個體經驗密切相關，因人而異。即使是同一階級

階層或團體的成員，幸福感的個體取向也可以不同。「幸福」被當作特指個體情感方面的滿足時 (狹義「幸福」)，最為顯見。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潮流無疑促使了「幸福觀」的這一主線在中國延伸，但「幸福觀」因歷史環境帶來的政治化、群體化的傾向，使得在很長一段時間裏基於個體體驗的「幸福觀」遭到壓制，淪為非主流話語，並在毛澤東時代的中國達到了頂點。即使如此，追求群體和個體的幸福並不截然對立。有例子證明，即使無比忠誠的革命者也會因追求個人幸福飽受煎熬折磨，只不過這種體驗和經歷被刻意消聲而鮮為人知而已⑩。

文革後的中國社會經歷了「幸福觀」的去政治化，群體追求的狀態讓位於個體的體驗。與此相連，心理學愈來愈多地在有關「幸福」的討論中佔據話語權。指導人們如何獲取幸福的通俗心理學讀物頗受歡迎，而有關「幸福」的哲學、倫理學討論卻寥寥無幾。當今中國社會經歷的急劇變化，帶來了新的時空感受、分化的意識形態，以及多樣化的技術手段。五花八門的「幸福」任由媒體聚焦炒作，原本私密的個人體驗在網上「曬」來「曬」去。與過去相比，幸福體驗更加破碎、多元、動態。關於「幸福」，有兩個新現象值得關注。一種趨勢是將「不幸福」的體驗或狀態病理化，貼上「抑鬱症」標籤，有意無意地阻止人們探討病理背後的複雜因素；二是重新強調「幸福」作為群體追求的政治理想狀態，當今中國經濟發展和民族主義的高漲無疑對此推波助瀾。政府也有意無意地支持學術界研究測量民眾的幸福指數，貌似企圖以之代替GDP作為衡量地方官員政績的指標。

如果給「幸福」在中國的嬗變軌迹做一個概括歸納性的總結，它經歷了政治 (集體) 化—世俗 (個人) 化—心理 (病理) 化—商業娛樂化—測量指數化—(重新) 政治化的過程。這種貌似頻繁的變化十分正常。「幸福」無論作為狀態或體驗，都不是一種固定不變的「事」或「物」。它是一種文化研究巨擘威廉姆斯 (Raymond Williams) 所說的「感覺結構」(structure of feeling)，源於實實在在的社會關係和社會生存狀態中⑪。在當代的「幸福熱」中，似乎可以看出國家和市場同心協力在影響社會的滿足感。一方面，當今「幸福觀」去政治化而強調個人體驗，但另一方面，人們又享受從國家日益發展的集體自豪感中抽取片段，轉化為個人體驗的一部分，這可以看成是新的「感覺結構」纏雜交織的縮影。至於成效如何，則取決於「社會主導意識」在個體身上「內化」的程度。

總而言之，「幸福」作為一個外來觀念，雖然在中國被迅速接受，但這種接受還是基於本土文化的選擇性接受，保留了差異。最大差異之一是西方「幸福觀」中有兩個要素在中國受重視不夠：一是宗教；二是自然。宗教和自然不僅是幸福的源泉，同時也提供了獲取幸福的途徑和手段。信仰是宗教信徒「幸福觀」的基石，和感覺無關，甚至痛苦都可以成為幸福的來源。基於政治信仰之上的幸福感往往是不穩定的、短暫的，甚至時過境遷後常常被發現是荒謬的；基於個人體驗基礎之上的幸福感是一閃而過的、多樣的、破碎的。傳統信仰體系的特性是其穩定性和持久性，這是幸福感最深厚最牢固的源泉。筆者今夏在梅里雪山 (藏族神山) 曾對基於信仰的轉山者和作為旅遊者的「驢友」做過專題考察，對轉山者幸福感體驗的強度和持久印象深刻。中國人追求「幸福」一百多年，得

到的往往是不幸，應從傳統信仰體系(宗教和道德)的瓦解和新體系的尚未完成建構查找原因。

四　結語

「幸福」是一個嶄新的外來概念，在中國歷史急劇動蕩的百餘年間，形塑，修正，激發了國人對生命存在意義和最佳狀態的想像和思考，成為中國人現代性價值觀念體系中的重要成份並一度被嚴重政治化。「幸福」在西方是一個複雜觀念，具有內在的多義性。對享樂和生命意義、群體和個人、狀態與體驗等方面的不同強調，在二十世紀中國的接受環境中都有擁躉。

「幸福」是個流動的觀念，時時變化，在中國則經歷了由政治化轉向世俗化，由群體性到個體性，由心理化到病理化的演變過程。

在「幸福」傳入中國的一百多年間，中國人歷史生存環境惡劣很大程度上造成了對幸福的一種急躁性、焦慮性追求。然而，在大部分時間中，這種追求的後果是災難性的。當代中國人談「幸福」，如果將它作為一種對太平盛世即將到來的粉飾宣揚，或是用病理學因素來掩蓋造成個體不幸福的社會不公，結果只會和理想南轅北轍，難以跳出百年來追求「幸福」而不幸的怪圈。

註釋

① 錢鍾書：〈林紓的翻譯〉，載《七綴集》(北京：三聯書店，2002)，頁95。

② 私人通訊，2010年3月17日。

③ Richard M. Ryan and Edward L. Deci, "On Happiness and Human Potentials: A Review of Research on Hedonic and Eudaimonic Well-being", *Annual Review of Psychology*, vol. 52 (2001): 141-66.

④ Ian McGregor and Brian R. Little, "Personal Projects, Happiness, and Meaning: On Doing Well and Being Yourself",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4, no. 2 (1998): 494-512.

⑤ Darrin McMahon, *Happiness: A History* (New York: Grove Press, 2006), 12.

⑥ 根據關西大學近代漢語文獻數據庫檢索結果。

⑦ 梁啟超：〈最大多數最大幸福義(議)〉，載沈鵬等主編：《梁啟超全集》，第二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918-20。

⑧ 梁啟超說：「我們對於人類全體的幸福，該負四分之一的責任。」參見梁啟超：〈中國人對於世界文明之大責任〉，載《梁啟超全集》，第五冊，頁2987。

⑨ 參見嚴復：〈與《外交報》主人書〉，載王栻主編：《嚴復集》，第三冊(書信)(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565；〈憲法大義〉，載《嚴復集》，第二冊(詩文)，頁245。

⑩ 中共資深幹部作家王林所著《抗戰日記》(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9)是難得一見的披露戰爭時期追求革命和個人幸福複雜心路歷程的一手資料。

⑪ 參見Raymond Williams, *Marxism and Literature* (London an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尤其是第九章。

周永明　美國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系教授

誰來養活中國的家畜與家禽？

孔東梅

十五年前，當中國人口基數突破十二億大關之時，「誰來養活中國」頓時成為世界性的熱點話題。這種關注是很有道理的。當時，中國只擁有大約10%的世界耕地資源和6%的淡水資源，卻已生產大約30%的世界水稻總產出、20%的玉米總產出、16%的小麥總產出、25%的棉花總產出、50%的豬肉總產出。中國農民長期精耕細作，對耕地與淡水資源的有效利用已近極致，進一步增產將更為困難。因此，中國將求助於國際糧食和肉類市場來滿足國內日益增長的需求。進而，中國巨大的需求增長和強勁的購買力將使世界市場不堪重負。

有幸的是，在過去十五年裏，這一預言並未成為現實。中國只進口少量的優質米和小麥，一直有效地保持了糧食的自給自足。從農業的進出口總額來看，中國仍舊保持其淨出口國的紀錄。中國進口大量的大豆、植物油、棉花，但同時也已成為水果與蔬菜的主要出口國。這一成就的取得歸功於以下因素：提供及時有效的激勵機制、發揮區域比較優勢、致力於農業科學與管理技術的開發與推廣。這些因素驅動了新品種的培育、引入和推廣，促進了投入品諸如化肥與農藥等的質量與使用效率的提高，導致耕作實踐的不斷改進與優化。

數千年來，中國人的食物主要是糧食和蔬菜。曾經在南京大學農業經濟學系任教、美國康奈爾大學教授巴克 (John L. Buck，又譯卜凱，即美國作家賽珍珠 [Pearl S. Buck] 的丈夫) 在1930年代的估計表明，在中國人的熱量攝取中，97%來自基於植物的食品。然而，這一傳統正在改變。由於經濟改革的成功和收入水平的提高，中國的人均肉類消費在農村已由1980年的11公斤／人年上升到2000年的29公斤／人年，在城市已由1980年的18公斤／人年上升到2000年的52公斤／人年。依據衛生部的數據，中國人的熱量攝取中來自於糧食和蔬菜的份額已由傳統的90%以上下降到2002年的63%。我們自己基於全球範圍家計調查數據的一項研究表明，當按購買力平價計算的人均年收入進入2,200至9,700美元的區間並保持增長時，人均肉類消費會快速增長。中國正處在這一區間中並

保持高速經濟增長。我們的估算是，中國的人均肉類消費將由2003年的大約36公斤／人年上升到2030年的60公斤／人年。如果包括魚類消費，人均消費額將由2003年的大約51公斤／人年上升到2030年的85公斤／人年。按總量計算，在2030年代，中國每年需要比現在多養兩億多頭豬、三十多億隻家禽和幾十億條魚。借用十五年前的熱點標題，中國農業在未來二三十年面臨的主要挑戰是：誰來養活中國的家畜與家禽？換言之，中國將會在多大程度上依賴國際飼料和肉類市場來滿足國內增長的需求？

出於對這一新挑戰的關注，歐盟從2001年開始先後資助了兩個大型專題研究項目，一個是「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國農業區域發展決策支持系統研究」(Policy Decision for Sustainable Adaptation of China's Agriculture to Globalization, CHINAGRO)，另一個是「中國農業經濟轉軌：貿易、社會和環境影響」(Chinese Agricultural Transition: Trade,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Impacts, CATSEI)。筆者與來自中國、荷蘭、奧地利、英國、美國的八個研究單位的十餘位科學家先後參加了這兩個項目的研究。我們建立了一個以中國的2,400多個農業生產縣為空間生產單元的多部門多地區一般均衡模型，來模擬在地理位置、土地資源、水資源約束與氣候變化前景下，農戶、消費者、國內市場、國際市場之間的互動與驅動。對每個空間生產單元，我們區分三種種植方式(雨養、灌溉、果園)和六種畜牧業生產方式，每一方式生產多種產出。在需求方面，我們區分農村與城市消費群體，並在每一群體中區分高、中、低三種收入階層。在第一個項目中，我們以1997年為基年(建立多部門多地區社會經濟核算平衡矩陣)，2003年為驗證年，2010、2020、2030年為情景分析年。在第二個項目中，我們以2005年為基年，2010年為部分驗證、部分情景分析年，2020、2030年為情景分析年。

在基準線情景中，我們假定中國的工業和服務業將保持6至7%的高速增長。人口基數將繼續緩慢增長並於2030年達到14.6億。城市化的進程將持續，在2030年60%的人口將是城市居民。人均收入的增長與城市化將導致生活方式的改變和膳食結構的變化。從2005到2030年，中國對肉類與魚類食品的總需求將增加近一倍，對奶製品的總需求將增加兩倍以上。在農業生產方面，由於退耕還草還林的需要與城市擴張，中國的耕地面積將減少700萬公頃。在農業科學、管理技術的開發與推廣上的投資將持續高速增長，其在國民生產總值(GDP)中的比重將明顯增加。技術進步因素將會為種植業單產帶來0.5至1.0%的年增長率。在畜禽魚養殖業方面，新增的肉、蛋、奶、魚供給將主要由日益現代化、集約化的大型飼養場提供。在貿易方面，自由貿易的進程將持續。農業稅已不復存在，政府對糧食生產的平均補貼將保持在5%左右。世界市場農產品的價格由我們的CHINAGRO模型和全球性商業分析(Global Trade Analysis Project, GTAP)模型的相互作用決定。

模型的基準線情景模擬表明，一方面，中國將能夠為自己提供足夠的糧食、蔬菜、水果，並有能力出口大量的水果、蔬菜和一定數量的糧食；另一方面，中國將必須進口大量的飼料來餵養新增的家畜、家禽和魚類。進而，由於勞動力成本增加導致的畜禽魚養殖業成本的增加，中國將同時進口肉類及奶製品。

具體而言，在2030年，中國將需要進口1,600多萬噸玉米（相當於12%的2030年國內總需求和19.5%的2004年世界市場玉米貿易額）、1,900多萬噸碳水化合物飼料（19%的2030年國內總需求和48.5%的2004年世界市場貿易額）、4,300多萬噸蛋白飼料（38%的2030年國內總需求和28.8%的2004年世界市場貿易額）。與此同時，中國將需要進口140萬噸豬肉（2%的2030年國內總需求和18.2%的2004年世界市場貿易額）和70萬噸禽肉（4%的2030年國內總需求和6.8%的2004年世界市場貿易額）。如此巨大的進口需求，將明顯擠壓國際飼料和肉類市場。

然而，一旦原油價格的上升使得生物燃料的生產不靠政府補貼都有利可圖，一個新的國際飼料市場就會出現並迅速壯大，這就是用穀物（主要是玉米）與薯類生產生物燃料時的副產品構成的市場，包括乾酒糟及可溶物（Dried Distillers Grains with Solubles, DDGS）、豆粕等。DDGS和豆粕含有豐富的蛋白質、能量、氨基酸、粗纖維、有機磷，且不含抗營養因子，適合餵養家禽、家畜、水產品、特種動物及寵物。進而，DDGS易於貯存和運輸且價格相對低廉。在2007至2008市場年，國際市場的DDGS貿易額已達2,280萬噸。雖然中國目前尚未積極參與這一市場，但可以預見在不遠的將來，這一新市場將為養活中國新增的家畜與家禽做出重要貢獻。舉例來說，按照美國2007年的《能源獨立與安全法案》（*Energy Independence and Security Act of 2007*），美國在2015年將生產150億加侖的燃料乙醇，從而衍生出4,100萬噸的DDGS副產品。美國國內的畜禽魚養殖業將消費這些DDGS副產品84%，其餘16%（650萬噸）將在國際市場銷售。美國農業部和國際糧農組織均已認定中國為DDGS的最大潛在市場。

生物燃料的生產雖然會有效地增加飼料的供給，但也會導致國際市場糧價（特別是玉米價格）和肉價的上升。假定生物燃料的主要生產國（美國、歐洲共同體、南美三國、中國、印度等）將落實其生物燃料生產的國家計劃目標，我們的模型模擬顯示，國際玉米、碳水化合物飼料、肉類的價格將比基準線水平高出20%以上，其他農產品的價格將比基準線水平高出10%以上。在這一引入生物燃料生產國家計劃目標的情景中，中國在2030年將保持肉類食品的自給自足。由於較高的肉價，人均肉類消費將比基準線水平下降2公斤左右。而由於國內生產玉米的比較優勢增加，玉米進口將從基準線情景中的1,600多萬噸下降到860萬噸（相當於10%的2004年世界市場玉米貿易額），然而中國仍會進口與基準線情景中幾乎相同數量的碳水化合物飼料（1,800多萬噸）和蛋白飼料（4,200多萬噸）。這一情景分析表明，由於價格、營養、貯存、運輸等方面的明顯比較優勢，國際DDGS和豆粕市場將保持對中國的強大吸引力，從而為養活中國新增的家畜與家禽做出重要貢獻。

當然，在停筆之前需要提醒的是，以上情景分析並非只是預測。它只是說，如果那些關於對影響研究主題變量發展的外部驅動因素的假設一旦成為現實的話，我們所關注的主題變量的取值與走向，將是一個內在均衡協調的數理模型的邏輯推論。

孫來祥　倫敦大學亞非學院金融管理系教授，英國社會科學研究院（Th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院士。

我們需要這個思想文化空間

徐友漁

不知不覺地，《二十一世紀》迎來了自己二十歲生日。一想起這份刊物，心中油然出現的印象是：一個重要的思想文化陣地。「陣地」這個詞其實不錯，可進可退、可入可出，人們也熟悉，但太帶中國大陸鬥爭哲學意識形態的氣味，所以，還是把《二十一世紀》說成是思想文化的討論空間為好。筆者一直以為，《二十一世紀》的獨特價值就在於，當中國需要思想文化討論空間而知識界無法在別處建立這個空間的時候，它在香港中文大學出現了，它給許多思考中國問題的學者提供了寶貴的場所，為二十年中國思想文化界的曲折行進留下了忠實的記錄。

確實，《二十一世紀》從剛一誕生起就顯示了鮮明的特色，它把各種關於中國的問題、現實和前途的分析、預測、感悟，以充分的空間和突出的地位表達出來。比如杜維明在〈化解啟蒙心態〉中說：「面向二十一世紀，啟蒙心態的弊端有目共睹。我們除了要忍耐救亡的迫切感以平常心來進行啟蒙的補課，還得從根源處對現代西方文明作全面而深入的反思。」①季羨林在〈東西方文化的轉折點〉中認為，三十年河東，三十年河西，中西文化的優劣成敗、興衰更替，二十一世紀可能就是轉折點②。對以上兩位先生的高論，筆者不敢苟同，但他們的言說具有代表性這一點則是毫無問題的。在關於中國的論斷中，筆者最為共鳴和服膺的是余英時的看法，他認為「二十一世紀中國所面臨的最大課題便是怎樣在二十世紀的廢墟上重建民間社會，使一個比較合理的新秩序得以逐漸實現」。他提出的口號是「待從頭，收拾舊山河」③，悲憤和期盼都包含在裏面了。

可以說，自1990年代起，中國思想文化界的重大討論、爭論，都在《二十一世紀》上有所反映。其實遠不止此，一些重要的討論就是《二十一世紀》組織和發動的。從筆者關注的角度來說，以下的討論題材和影響都比較大，而且討論也比較深入、持久。第一，關於中國近代以來知識份子的心態或社會形態是以激進主義為特色還是以保守為特色；第二，關於民族主義在近代中國的形成、變遷、作用；第三，關於後現代主義在當下中國的作用；第四，鄧小平在南方視察講話發表後的中國局勢，尤其是對於

腐敗、社會不公正現象的揭露與分析；第五，如何認識當代中國國情，或所謂「洋涇浜學風」問題；第六，中國文化大革命的方方面面。

對於或多或少了解中國當代思想文化流變的人來說，1980年代的中國及其「文化熱」是相當值得懷念和追憶的，人們似乎重新置身於「五四」場景中，將個人的奮鬥、熱情與國家命運相聯繫，理性與激情交相輝映，學術與思想相互促進。1980年代末的驚天事變把所有的探索、建設和積累掃蕩甚至粉碎，競技場上的健將和健兒要麼沉默蟄居，要麼飄零海外，整個神州大地「萬馬齊喑究可哀」。是《二十一世紀》，使得流離失所的思考者有了一間小小的居所，是《二十一世紀》，使1980年代的思想命脈延續、薪盡火傳。

《二十一世紀》對1980年代優良傳統的繼承，最突出的是對於中國現實的關注，對於中國命運前途的思考，並且把這種關注與思考以學理的形式表達出來。這個空間容納了1980年代活躍的主要思想文化派別，比如「中國文化書院」、「走向未來叢書」編委會、「文化：中國與世界」編委會等等，而且吸引和促使海外眾多學者參與對於中國問題的討論。這一空間一直是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舞台，相當一段時間好戲連台，聚集了眾多名角，吸引了廣大熱心的觀眾。還值得指出的是，在這二十年的時間裏，《二十一世紀》還發現、扶植了不少年輕一代的作者，他們的文章猶如一陣清新的風，使得思考和討論更有生氣和色彩，更加多元。

在二十歲生日到來之際，《二十一世紀》似乎可以自問：歷史使命是否已經完成？二十年的成就與輝煌是否能夠繼續？

從悲觀方面講，不利因素大致有如下幾點：一、中國大陸本體的社會現實變化發展太快、太複雜，從海外理解和把握愈來愈困難，思想文化上引領潮流愈來愈難於做到，隔膜很容易出現；二、由於年齡、精力、興趣轉移等因素，寫作隊伍中不少大家、名家已經逐漸淡出；三、對中國大陸地區的發行渠道不暢通，影響下降。不過，有利因素也是顯而易見的，比如，現在世界上還找不到像《二十一世紀》這樣的學術思想平台，可以吸引、聚集全球的華語作者來發言。當然，至關重要的優勢還是，不論中國大陸思想文化界多麼活躍，多麼貼近生活與現實，有多麼長足的發展，香港（相對而言）的言論表達自由仍然具有決定性作用。

只要中國大陸尚未開放言路，《二十一世紀》就有特殊的存在理由，就有繼續發揮的空間，而這取決於《二十一世紀》編輯同仁以及新老作者的努力。

註釋

① 杜維明：〈化解啟蒙心態〉，《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0年12月號，頁13。

② 季羨林：〈東西方文化的轉折點〉，《二十一世紀》，1991年2月號，頁5。

③ 余英時：〈待從頭，收拾舊山河〉，《二十一世紀》，1990年12月號，頁6、7。

徐友漁 中國社會科學院哲學研究所研究員

狼來了：新世紀中國的價值轉向

陳耀

二十一世紀彈指間快有十年了，許多東西來得快，去得更快，但甚麼都阻擋不了全球化經濟的長驅直入。世界、地球、我們的日常生活以史無前例的速率在變化，價值體系也如是。資訊的密集轟炸，四周的眼花繚亂，股市樓市的瞬息萬變，讓人的感官忙不過來，更遑論思想。人們彷彿生活在流動中，危機伴隨着機會。某種意義上人變得更物質、更焦躁，也更脆弱。

在緊張中在壓力下，人們追求放鬆和快樂。這時代被稱為「數碼時代」、「資訊時代」，更少不了「娛樂時代」。半個世紀前法國哲學家德波爾 (Guy Debord) 提出「奇觀社會」的理論，由發達資本主義所帶來的都市景觀本身滲透着「異化」、「物戀」的意識形態，人們身處其間，不自覺地遵循着資本主義的邏輯在生活。今天由於數碼科技的突飛猛進，互聯網開啟了新的傳媒時代，3D技術、iPhone 4等接踵而來，比起「奇觀社會」更奇異。現在沒人再對意識形態感興趣了。二十世紀裏知識份子動輒發動思想運動，現在不是他們無能或失語，而是在大眾傳媒稱霸的時代，這樣的知識份子沒了市場。然而，意識形態並未退出歷史舞台，而是退居於幕後，通過日常娛樂的方式，傳播與全球化經濟俱來的「流通的美學」。對於甚麼是「真實」、甚麼是「善惡美醜」的基本價值觀方面，正在發生前所未有的鉅變。

最近看到鳳凰台播出採訪《喜羊羊與灰太狼》的節目，不妨由此談起。大家知道這部動畫片在今年年初上映，票房近億元，該片投資六百萬，回報率猶如金字塔奇迹，且為國產動畫片揚眉吐氣，讓製作公司大喜過望。有一點始料不及的是，原來打算給年齡四至十四歲的觀眾看的，想不到老幼皆宜，特別讓人跌破眼球的是來自白領OL的反饋：「做人要做喜羊羊，嫁人要嫁灰太狼」。上網查一下，還可發現要嫁灰太狼的「十大理由」，第一條當然是灰太狼「愛老婆勝過愛自己」。

電影創作人員說，想不到灰太狼這個反派角色會得到成年人的追捧，這的確出自他們的「創意」。狼一向被認為是陰險兇狠的動物，而他們不落窠臼，創造了一個「可愛」的反面角色。其實這創意體現了新世紀以來所形成的集體意識。在這部電影之前就有不少文化產品，狼羊之愛已不是秘密，狼的傳統形象被徹底顛覆。如《狼愛上羊》被稱為2006年最火爆的網絡歌曲，描寫狼羊生死與共的愛情；同類歌曲如刀郎的《披着羊皮的狼》等，幾乎傳遍大街小巷。如果這些歌裏狼在羊的面前傾訴着男性的溫柔和脆弱，那麼由港台歌星楊千嬅和楊丞琳所唱的《狼來了》中，狼是酷男的隱喻，成了女生眼中的夢中情人。

《喜羊羊與灰太狼》裏，狼也有愛心，但只是施之於牠的同類，與羊之間仍有一條善惡的分界。雖然這分界也很模糊，正如觀眾所概括的，影片的基本特點是「搞笑」，即羊與狼的關係被喜劇化了。有意思的是白領OL的反應，經過她們想像的投射，狼被抽離出影片而成為她們的「老公」偶像，狼羊戀愛的傳奇已在潛意識裏發酵。有人指出，在上世紀末「狼旋風」就已悄悄颳來，如1980年代齊秦的《我是一匹來自北方的狼》就在大學校園走紅，孤獨而不屈的狼，年輕人心頭隱秘的欲望為之顫動，但那時的狼還沒想到要和羊談戀愛。

長久以來，有所謂「豺狼的本性是不可能改變的」，狼的刻板形象是兇狠殘忍的。許多有關狼的故事都涉及到「誠信」的價值觀念。在中國，「中山狼」是一個背信棄義的比喻。我們從小就接受《伊索寓言》裏「狼來了」的教訓，認識到誠實是人生最重要的倫理原則，否則就會造成「狼災」的後果。我們也讀過《格林童話》裏「小紅帽」的故事，要警覺狼的偽裝。但隨着新世紀的來臨，一覺醒

來，對於「狼來了」不再覺得可怕，它不僅成為「潮語」，也是報紙上和網上熱議的話題。狼成為眼球焦點、搶手名牌，看一看文藝市場，今年好萊塢推出的《狼人》(*The Wolfman*) 根據1941年的同名電影翻拍，去年田壯壯導演的《狼災記》根據日本井上靖的同名小說翻拍，1997年張學友的《雪狼湖》音樂劇也是，能搭點邊也好。

「狼文化」興起是個全球性文化現象，有其複雜的原因。隨着地球變暖、「9.11」恐襲、全球化經濟席捲世界，狼應運而起，奔突呼嚎。近年來野生動物遭到大肆捕殺，自然生態嚴重破壞，狼也在受害者之列。有趣的是環保運動對狼青睞有加，特別呼籲「狼權」。2007年2月德國環保部舉行了一個「誰是大野狼」的討論會，台灣公共知識份子龍應台撰文呼應，為狼翻案，為自《格林童話》以來狼被「抹黑」而抱不平，文章最後歡呼「狼來了，真好！」。在這方面也為狼說好話的產品紛紛見世，像美國電視紀錄片《與狼群生活在一起》(*Living with Wolves*, 2005)、法國及比利時出產了《與狼共存》(*Survivre avec les loups*, 2007)、《少女與狼》(*La Jeune fille et les loups*, 2008) 故事片，都力圖重塑狼的與人親善的形象。

更為強勢的是把狼作為一種新的文化資源。2004年面世的小說《狼圖騰》中，狼成為一種應當大力發揚的民族精神的象徵。書中講述知青陣陣在文革期間去蒙古草原接受再教育，聽到大量有關狼的神話傳說以及他親歷的種種與狼群有關的故事。如作者傾情描繪的，狼具有機警堅韌的性格，捕獵對象時穩準狠毫不手軟，既能忍受孤獨，又富於集團精神。小說敍事通過陣陣的歷史反思的視角，發現漢文化裏早已失去那種狼的活力，因而變得萎靡不振，造成近代挨打的命運。作者有意借助蒙古草原的東風，把「狼圖騰」重新矗立於漢文化中，這樣，漢文化才能在爭勝鬥強中成為贏家。這部小說立即成為暢銷書，不光給一般讀者帶來獵奇的刺激，也給思想失落的年代另開門戶，吹來一股血腥原始的氣息。熱銷之餘，作者更具自信，又推出給兒童讀的《小狼小狼》(2005)，要他們從小培養獨立、競爭的性格，即要小孩學做狼。

老實說，《狼圖騰》沒多大文學性，影響卻遠遠超出了國界，在短短幾年裏被翻譯成至少近十種語言，這現象也頗有趣。當代中國文學作品難得在國際市場上如此暢銷，對於熟悉倫敦 (Jack London)《野性的呼喚》(*The Call of the Wild*) 的讀者來說，更驚豔於蒙古草原的異國情調，不過更深的原因在於《狼圖騰》適應了現實的需要。自柏林牆倒塌、「9.11」之後，世界彷彿回到了戰國時代，不知鹿死誰手，而全球跨國資本正所向無敵，以無形的火與劍跨越所有國界、拆除一切障礙。當冷戰意識形態淡出時，需要一種新的哲學為「叢林原則」張目，狼的權威象徵比任何理論更具「軟實力」性質，它訴諸權力的欲望，誰都可以擁有它。作為這部小說的後續，2007年日本松竹公司發行了一部表彰成吉思汗征戰武功的歷史大片，即以《蒼狼》為片名。

《狼圖騰》迅速跨越民族與語言的界線，對於操縱其間的國際印刷資本來說，本身即為「狼性」的展示。這可讀作一個全球化經濟「流通」與「跨界」的寓言。所謂「資本的流通」並不新鮮，當初馬克思就詛咒過，今天看來依舊不合時宜。在上世紀末各種全球化或全球主義的理論中，一種流行的看法是，由數碼等高科技術給跨國資本帶來奇迹般的發展，自由流動的資金更顯出其法力無邊，甚至跨越了國家力量的管制，凌駕於民族利益之上。不論這說法是或否，在新世紀裏，全球資本仍高歌猛進，「流通」和「跨界」仍是顛簸不破的金科玉律。從新興的「狼文化」來看，「流通」與「跨界」是文化產品中全球化美學的體現，形象地映射出我們這個時代的重要精神特徵，在重估價值方面顯示世紀性轉型的迹象。

一個相應的問題是，為甚麼是狼，而不是獅子、老虎，能成為風靡一時的文化指符？且不說在獅虎那裏缺乏複雜的「狼性」，當全球文化在重新整合時，也空前急速地穿透歷史記憶來搜羅文化資源，發現狼與人類文明一向形影不離，在流傳不絕的「狼人」中找到了「跨界」的秘密。處於奇迹與災禍連袂俱來的今天，有甚麼比狼更能象徵、更能應對這前所未有的變化之道？碰巧見到中國著名相聲演員郭德剛博客上〈有藥也不給你吃〉的帖子，最後的警句是：「在人群中生活，有必要保持一定的狼性。」且不論這句話因何而發，「狼性」被廣為認同，此僅為一例。

狼的形象／題材在中外文學裏不絕如縷，但像《狼愛上羊》之類與影視文化、主要與好萊塢有直接關係。如前述今年上演過《狼人》，這“Wolfman”其實原名“Werewolf”，其傳說源遠流長，起始於歐洲中世紀。說人在滿月之夜被狼咬之後而變成狼人，比吸血鬼更具超強的能力。這題材一向為好萊塢眷寵，不斷衍生的敍事與美女拉扯在一起。如名導蘭迪斯 (John Landis) 拍過《一個美國狼人在倫敦》(*An American Werewolf in London*, 1981)，被列為經典片。他也為米高積遜 (Michael Jackson) 製作了《驚悚》(*Thriller*, 1983) 音樂錄像，米高扮演的正是狼人。這部成名作的銷量載入健力士世界紀錄大全。隨着這兩年狼情高漲，像《群狼戰場》(*War Wolves*, 2009)、《變種狼人》(*Neowolf*, 2010) 之類的爛片來匆匆趕場。早在1960年代這個「狼人」傳到香港，根據流行小說拍成的電影《夜半人狼》(1963)，英譯為*Midnight Werewolf*。後來在流行文化中演變為「色狼」，2007年居香港爛片榜首的《七擒七縱七色狼》，由曾志偉等主演，就具有本地的傳統搞笑特色。

「狼人」在新世紀裏大放光彩，冷戰式非黑即白的二元思維模式由是改變。的確，承認人性中有「狼性」，正視人性中幽暗的一面，比起無情打擊或道貌岸然是個進步，且激發了新的思維空間與創造力，如《狼愛上羊》拋棄了狼的刻板形象而別具新意，開拓了愛情題材。抽象地看，狼羊戀愛意味着幸福的奇迹之中蘊含着危險，凝聚着當代男女的日常戀愛經驗。如筆者在別處分析過這首

歌，大眾文化即使在與「主旋律」合拍之中，也可聽到日常欲望的眾聲喧囂，而網絡歌曲的受眾包括廣大打工一族，在歌中受傷的狼得到羊的救護，當牠們在荒野中相依相偎，走向仍有槍擊追捕的莫測的前途，英雄氣概中含有淒涼的意味。在全球化中國場景中，這首歌體現了由網絡所爆發的資本和自由表達的原始激情。這一與新世紀俱來的「愛」的福音，一方面是全球化經濟奇迹及其文化秩序中一種迷幻醉心的美學呈現，但另一方面蘊含着大眾欲望想像對於現實的希望與恐懼。

在創造力得到釋放的同時，傳統的善惡觀念也被顛覆。所謂「跨界」介乎人獸之間，具有「變形」的特異功能，從而獲得令人狂喜的想像的自由。但隨之而來的問題是：到底是狼還是人？其間的分界何在？一不小心會跨入地獄。在學術研究中「跨界」能打通學科的束縛而開啟更大的文化空間；在生活中變個魔術，能引起驚叫，但在政治領域裏「跨界」，那就是侵略；經濟領域裏犯規，那就是掠奪；在道德判斷上就似是而非、善惡不分，在認識論上就認假為真。如果人真的變成狼，如《狼》(*Wolf*, 1994) 這部電影裏積尼高遜 (Jack Nicholson) 在鏡子裏看到自己的臉上長出了毛，狼真的來了你怕不怕？

百年之前有人驚呼「三千年來未有之變局」，那還是中國的價值傳統面臨地迸天裂的語境，現在所面臨的是全球性的價值轉向，首先是發生在大眾創意產業裏，通過娛樂的管道，在悄悄影響我們的日常生活。不光是狼，無論動物莊園和人鬼世界都被調動了起來。如時下熱捧的電影《暮光之城》(*Twilight*, 2008-2010) 三部曲裏，吸血鬼本性在改變，如流行曲《白狐》、電影《畫皮》(2008) 等則富於中國特色，這些例子舉不勝舉。

「狼性」衝出幽暗的角落，在新世紀舞台上活色生香，無論被當作可愛的壞蛋還是可敬的英雄，在背後操縱的是變化了的遊戲規則，即征服的意志、強權的崇拜，在中國場景裏即「金錢擺平一切」。被遮蔽的是人性，所忽視的是「誠信」——正是有關狼的歷史傳說中最關鍵的一點。如今年貴陽高考的集體作弊事件所揭示的，作弊屢禁不絕，是因為有人因此而成功，自己不這麼做就吃虧了，而賣高科作弊器材的也正是中學生們，當然背後操縱的是成人。或如最近香港「八達通」醜聞，有人指出是「誠信危機」。這正是今天全球社會所面臨的危機，人性面臨着考驗。

這麼說的話，要嫁灰太狼的白領OL們會尖叫起來：Come on，別政治化好不好，在這個「極度需要快樂的時代」，樂一下有甚麼大不了。是的，與狼共舞是現下的真實，擁抱「狼性」像走在鋼絲上；然而，在嘉年華狂歡中即使來不及思想，也需要高度的警覺和技巧，否則的話，小心腳下的鋼絲。

陳建華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副教授

《二十一世紀》與我

周保松

《二十一世紀》創刊二十周年，說起來，我和它也有將近二十年的緣份。

我第一次接觸《二十一世紀》，是1991年。那一年，我入讀香港中文大學，不久即加入《中大學生報》工作。《學生報》是《二十一世紀》的訂戶，我遂有機會一期接着一期的讀。那時我最喜歡兩本雜誌，一本是台灣的《當代》，另一本是《二十一世紀》。《當代》主要介紹西方的流行理論，我似懂非懂，讀得吃力。《二十一世紀》卻不同，沒甚麼文章是艱澀到我不能理解的，而且討論的問題我都感興趣，遂每期追看，且看得津津有味。我當時特別喜歡那些思想論爭的文章，例如何炳棣和杜維明教授的「克己復禮」之爭、姜義華和余英時教授的「激進與保守」之辯，以及崔之元教授的「制度創新與第二次思想解放」引起的熱烈迴響等。對一個初接觸這些問題的學生來說，見到這些知名學者你來我往唇槍舌劍，實在刺激。「科技文化」欄目也是我喜愛的，因為我是文科生，對科學及科技的發展所知甚少，那些深入淺出的文章教我眼界大開。

《二十一世紀》雖然在中大創辦，但會讀它的學生並不多。對我來說，它卻是當時華文學界頂尖的文化思想刊物。原因很簡單，只要看看它的作者群，就知道它幾乎囊括了人文和社會科學界最有影響力

的學者。可以說，我對中國文化的關懷及對當代中國學術界的認識，很多是從《二十一世紀》得來。所以，當年經過中國文化研究所，我總是心懷崇敬。偶然在校園碰到金觀濤和劉青峰兩先生，我雖不敢上前打招呼，心裏卻不無雀躍之情。而作為中大生，看到學校能在「八九」後辦起這樣一份雜誌，也着實感到自豪。

其後我去英國倫敦唸書，定期追讀《二十一世紀》的習慣依然不改。倫敦唐人街有家光華書店，是《二十一世紀》的代理，但畢竟是窮學生，捨不得買，惟有常去「打書釘」。只是那家書店狹小，店主也不歡迎我這類只看不買的人，所以每次只能匆匆翻幾下就得放下。後來呢，大抵太多我這類人，店主乾脆將雜誌加上膠套，於是只能看看封面的標題，再想像一下文章的內容。這種滋味並不好受。後來我發覺，倫敦大學亞非學院圖書館藏有《二十一世紀》。這家圖書館書香味濃，一進去就能聞到那獨有的氣味。無數黃昏，我靜靜躲在圖書館一角，桌上擺滿《二十一世紀》和1970及80年代的《明報月刊》，像餓鬼一樣啃着那些方塊字，直到閉館。我研究的是西方政治哲學，花時間在這些「閒書」上，好像有點荒廢學業。但說來也沒辦法，因為只有捧起這些雜誌，才令我有種「在家」的感覺——那是屬於我的精神文化家園。很多人說香港是文化沙漠，這有點不公。香港能容得下《明報月刊》、《百姓》、《二十一世紀》這些雜誌，啟迪無數像我這樣的年青人，並持久地為社會累積起豐厚的文化資源，實在不簡單。

再後來，我嘗試投稿《二十一世紀》，因而先後認識余國良和劉擎兩位編輯，並成為好朋友。2002年我回中大任教，因為常常參加中國文化研究所舉辦的討論會，因此和陳方正、金觀濤和劉青峰等前輩慢慢相熟，大家更經常一起吃飯聊天，讓我多了許多直接請益的機會，也對雜誌有了更深的了解。可以說，從讀者到作者再到現在有幸獲邀加入編委會，這段路我足足走了二十年。

二十年前《二十一世紀》創刊時，陳方正先生以〈為了中國的文化建設〉為題，發宏願辦一本多元性的茶館式的思想雜誌，凝聚中國知識份子的力量，共同為中國未來的文化建設出一分力。這二十年來，香港和中國翻天覆地，《二十一世紀》在方正先生和青峰女士的領導下，一期一期辦下來，引起過無數學術論爭，留下諸多經典文章，並在全球華人知識界建立起崇高聲譽，實在是了不起的成就。辦一本雜誌不難，辦一本二十年的雜誌卻很難，更難的是二十年來都能一絲不苟和一以貫之。我這個老讀者，在此向所有曾參與編輯工作的朋友，致以最崇高的敬意，並祝願《二十一世紀》一直辦下去，且辦得更好。

周保松　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世紀意識」再思考

金觀濤

一　二十一世紀何時開始？

記得在《二十一世紀》雜誌創刊十周年之際，正值新世紀來臨。我十分困惑，不知道人類的新世紀是甚麼樣的。我曾這樣發問：「時間是連續的，但人類對世紀的意識絕不是連續的。某些重大的歷史事件造成社會普遍觀念的巨變，使我們把這一個世紀和上一個世紀區別開來。……那遲早將帶我們進入新世紀的重大事件究竟會是甚麼呢？」①當時，我不敢相信談論了多年的新世紀已經來臨，總覺得即將發生的重大事件會改變人類的世紀意識，使我們走進一個和現在不一樣的全新時代。

一年後，「9.11」恐怖襲擊發生；八年之後，全球金融海嘯展現出歷史上從未有過的經濟危機新形態。這些都可以說是有別於上個世紀的頭等大事了，但是世界並沒有如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所預言的陷於愈演愈烈的文明衝突之中，也沒有如同1929年經濟大危機那樣導致放棄全球市場經濟。換言之，這些重大事件並沒有改變自1990年已形成的普遍觀念。十年以後的今天，在這一與新世紀同名的雜誌創辦二十周年之際，人類社會已進入二十一世紀第二個十年之時，我們終於可以說：今日之世紀意識和冷戰結束後形成的普遍觀念幾乎一模一樣。

劉青峰與金觀濤

在此意義上，二十一世紀在1989年「六四」事件後已經開始。

迄今為至，新世紀的展開已證明歷史學家所謂「長十九世紀」、「短二十世紀」的判斷是正確的。「長十九世紀」開始於1780年代的法國大革命和從英國啟動的工業革命。這是現代民族國家建立、經濟的超增長引起第一次全球化的世紀，其終止於1914年現代民族國家之間慘烈的第一次世界大戰。時間長達一百三十多年。而「短二十世紀」始於一戰以後，其本質為革命、戰爭、極權主義興起、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競爭。它結束於1989年，只有七十多年。

把「短二十世紀」和「長十九世紀」區別開來的，是兩種截然不同的「世紀意識」。博蘭尼 (Karl Polanyi) 曾用對市場社會形成的意識和對貧困意義的揭示標誌十九世紀的到來②，如果再加上民族獨立，博蘭尼的概括大致不錯。確實，我們可以把經濟自由主義、民族主義，以及人類在全球高速經濟增長之時對貧窮的發現稱之為「十九世紀意識」。「二十世紀意識」則是建立在否定「十九世紀意識」之上的新觀念，如社會達爾文主義被批判，民族國家 (主義) 受到懷疑，否定現代核心價值的馬列主義大行其道，革命烏托邦盛行等等。而「二十一世紀意識」又是對「二十世紀意識」的批判和否定。

二 「二十一世紀意識」的基礎

今天看來，自從中國文化大革命暴露革命烏托邦的虛妄，革命發生世界性的退潮後，「二十一世紀意識」就開始孕育了。冷戰一結束，歷史學家紛紛宣稱一個時代已經過去。就在柏林牆被拆毀之時，今年剛過世的歷史學家朱特 (Tony Judt) 決定寫戰後歐洲史。他把戰後的歐洲比喻為鳳凰在戰爭的灰燼中再生。

確實，如果把十九世紀的本質界定為由民族國家組成的現代社會的形成，歐洲本是人類走向現代社會的火車頭；但是二十世紀的歐洲卻被民族國家慘烈戰爭和極權主義所苦。正如1908年威爾斯 (Herbert G. Wells) 在《戰禍將臨》中所預感的：「發生在歐洲化世界的不是緩慢衰敗——其他各種文明轟轟烈烈地向前發展，歐洲文明卻被炸得粉碎。」而戰後半個世紀則是歐洲在冷戰陰影下吸取兩次世界大戰的教訓，力圖擺脫二十世紀觀念系統陰影，展現現代自由世界創造力、恢復昔日繁榮的時代。兩次世界大戰對歐洲的教訓是如此深刻，朱特在《戰後歐洲史》(*Postwar: A History of Europe since 1945*) 的結尾用「來自死者之屋」來形容現代歐洲的歷史記憶，並討論了這種苦難記憶對歐洲戰後現代社會重建至關重要的作用③。

事實上，不僅是歐洲，其他社會特別是俄國和中國不也是如此嗎？正是兩次世界大戰的教訓、極權主義的苦難和計劃經濟帶來的貧窮，使人類告別一戰後建立的各式各樣新社會有機體，全面重返現代社會組織原則。如前所述，「二十一世紀意識」可以概括為對「二十世紀意識」的批判和否定，它包括「告別革命」、「確立市場經濟無可懷疑的正當性」、「工具理性」和「普世人權」被全世界所有民族接受等等。否定「二十世紀意識」的前提，是對二十世紀教訓的記取，故

「二十一世紀意識」是建立在不遺忘歷史之上的。正因為如此，冷戰結束，人類迎來了第二次全球化的新紀元。亦正因為對二十世紀教訓的記憶尤新，「9.11」恐怖襲擊只帶來局部戰爭，並未引發不同文明之間的全面戰爭，而2008年的金融海嘯亦並未導致放棄全球化和市場經濟。

然而，就在「二十一世紀意識」確立之時，我想問的是：今日建立在批判「二十世紀意識」之上的觀念系統是穩定的嗎？它會向何種方向演變？我認為在種種表象背後，似乎存在着一種令人不安的潛流，它正在侵蝕那作為今日太平盛世的思想基礎。

三　新世紀往何處去：為未來畫象

我把歷史的展開視為普遍觀念和社會的互動。二十一世紀如何展開，無疑取決於今日生活對上述「二十一世紀意識」的反作用。表面上看，「二十一世紀意識」堅如磐石，連「9.11」恐怖襲擊和金融海嘯都不能對其發生作用，然而，有一種變化正在侵蝕冷戰結束後形成的「二十一世紀意識」之基礎，我將其概括為太平盛世的常規化對人類思想的影響。或者說，這就是人類對過去世紀苦難的忘卻。正如朱特在展望當代歐洲思想時所說的：「歐洲野蠻的近代史，作為戰後歐洲重建時所努力抵制的黑暗『反面』，早已被歐洲年輕一代遺忘。在不到一代人的時間內，這些紀念碑和博物館會蒙上灰塵，被日漸冷落，只會有一些狂熱的愛好者和受難者的親友參觀，正如同今天『西線戰場遺址』的命運一樣。」④

近年來的種種迹象表明，無論「二十世紀意識」帶來的苦難多麼刻骨銘心，但對它的反思並沒有成為「二十一世紀意識」不可分割的組成部分。否則，我們不可能理解為何自由主義是如此軟弱。隨着二十世紀盛行的各種觀念被否定，過去難忘的一切正在迅速消逝。今天，人類各民族正在經歷歷史上從未有過的太平盛世。在新一代人心目中，民族國家之間的戰爭、革命和社會動蕩都被認為是不可思議的。超越個人目標之上的任何追求都被等同於意識形態鴉片，宏大的歷史不僅是虛妄的，甚至被認為會帶來暴政。這樣，那作為社會主義制度競爭對手的自由世界正在被沒有理想的消費社會取代。

歷史哲學家柯林武德 (Robin G. Collingwood) 認為，人類的歷史記憶是被壓縮儲存在觀念系統之中的⑤。如果把觀念系統分解成上層觀念和這些觀念形成的前提兩部分，那麼形成「二十一世紀意識」前提 (二十世紀的教訓) 的消失帶來的後果無疑十分重大。我們自然可以發問：一旦「二十一世紀意識」形成的前提不再存在，那保存了驚心動魄的二十世紀歷史的當代觀念系統又會變成甚麼呢？

或許，這種蛻變正是當今世界理想和思想大退潮的原因。人所共知，當今我們正面臨一個沒有思想、個人消費至上的世紀。是的，無人有權指責這種基於個人權利之上的自主傾向。但是，當求知和理想在人權價值中缺位時，追求自由的個人也就變成軟弱的縱欲的個人。也許，沒有甚麼比利用波茲曼 (Neil

Postman）的名著《娛樂至死》（*Amusing Ourselves to Death: Public Discourse in the Age of Show Business*）的書名來形容這種愈來愈普遍的新人類的精神狀態更為傳神了。波茲曼寫此書的目的是揭示電視和大眾傳媒使人淺薄化，他絕對想不到此書出版後二十多年，「娛樂至死」會成為今日人生的寫照。

早在1980年代，我就把自己界定為一個殘存的理想主義者。雖然我曾以反思和批判意識形態為自己的工作定位，但我從來不認為人可以沒有理想。故我是屬於二十世紀的人，和時髦的當代思潮格格不入。隨着二十世紀的遠去，我們這些上一世紀的遺民一天比一天孤獨。記得1990年代，我尚把一天到晚坐在電腦面前的同事稱為「電腦的配件」，今天我們自己難道也不是如此嗎？在旅行中只要不能上網，就覺得缺少了甚麼。一旦停電，更是世界末日。人與人之間是這樣疏離，但又是那樣離不開社會網絡。當思想不再重要，一開始感到的只是改變社會的無力感，很快就加劇為對時代的失語症，最後這一切轉化為對自己甚至對人類二十世紀歷史深深的懷疑：過去世紀的一切除了提供錯誤教訓之外，究竟還有甚麼意義呢？

四　大歷史視野中的人類社會走向

今天在愈來愈多人心目中，二十世紀已被定位為人類走向現代社會過程中的一個錯誤。到處可以聽到這樣的歷史想像：只要德國不把列寧送回俄國，就不會有十月革命，亦不會有中共的建立和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作為一個歷史研究者，深感這種思想模式的荒唐和有害。

事實上，正因為歷史被視為是偶然的，人類二十世紀苦難的歷史才沒有在理論（性）層面深入扎根，並牢不可破地成為「二十一世紀意識」不可分割的部分。歷史不是必然的並不等於說歷史是偶然的。因此，為了和遺忘鬥爭，為了保障「二十一世紀意識」的健全性，歷史學家有一不可推脫的責任，這就是在否定宏大歷史敘事的潮流中，再一次強調宏觀歷史對人類的重要性。

我曾把十九世紀定位於現代社會雙層次結構形成、市場經濟終於擺脫社會有機體的桎梏超增長的時代。現代社會本是建立在個人權利、工具理性和民族認同這三大價值之上的，但是在「長十九世紀」，這三大價值存在着甚麼樣的深層聯繫，以及它們在運行中會出現甚麼問題尚不清楚。事實上，正是平等和個人自由之間關係的不清楚，使得經濟危機暴露個人權利清單上的內容並非人人可欲時，才會出現視人權為階級權利的平等烏托邦；亦正是民族國家主權和普世人權關係的曖昧，才會帶來民族主義和民族國家主權的無約束性，導致幾乎把現代社會毀滅的世界大戰⑥。

表面上看，極權主義源於俄羅斯帝國和德意志帝國在一戰中的解體。然而，如果更深入地全面檢討「長十九世紀」的歷史，特別是長期被西方學者忽略的中國傳統社會現代轉型的歷史經驗，我們發現，正是現代社會的缺陷加上傳統社會在

現代轉型過程中的社會失序，極權主義才會興起。俄國和中國傳統社會在現代轉型中，都是以建立新社會有機體來代替建立在以憲政為基礎的現代契約社會。在某種意義上說，極權主義背後是人類自軸心時代以來心靈中把國家和社會視為道德有機體的幻象。不經歷二十世紀的痛苦，人類是不可能從該幻象中醒過來的。故一直要到中國的文化大革命暴露了革命烏托邦的虛妄、世界革命退潮、共產主義宣告失敗，人類才有可能重回一戰前的全球化市場社會。

這樣看來，十九、二十、二十一世紀實為現代社會形成不可缺少的邏輯環節。毫無疑問，今天全人類在大框架下是重新回到十九世紀以民族國家為本位的現代社會雙層次結構。但是，人類不能兩次踏入同一歷史河流，二十一世紀的全球化必定和十九世紀的全球化有所不同，同樣是由民族國家組成的現代社會，十九世紀的全球化結構和今日究竟有甚麼差別呢？有人稱之為多元現代性的呈現⑦，有人則將今日世界概括為「風險社會」⑧。而我則更願意將其稱為十九世紀確立的現代社會雙層次結構，在經過二十世紀的演化和自我糾錯後的成熟。在此意義上，「二十一世紀意識」實為現代性的全面呈現。而它正在經歷的蛻變，則說明人類歷史正在開始一全新的歷程。或許可以借用湯因比 (Arnold J. Toynbee) 說過的一句話：現代性在考驗中。

註釋

① 金觀濤：〈我們生活在「新世紀」嗎？〉，《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0年10月號，頁44。

② 波蘭尼(Karl Polanyi)著，馮鋼、劉陽譯：《大轉型：我們時代的政治與經濟起源》(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頁116、108。

③④ 朱特(Tony Judt)著，林驤華等譯：《戰後歐洲史》，下冊(北京：新星出版社，2010)，頁3、741-67；767。

⑤ 何兆武、張文杰：〈譯序：評柯林武德的史學理論〉，載柯林武德(Robin G. Collingwood)著，何兆武、張文杰譯：《歷史的觀念》(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21-22。

⑥ 金觀濤：《探索現代社會的起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頁26-32。

⑦ 該說法立足於現代世界在終極關懷和文化上的多元，其實現代社會本質上是文化多元的，只是該特點在十九世紀沒有充分表現出來而已。

⑧ 這方面最著名的是貝克(Ulrich Beck)的風險社會說。貝克認為，隨着全球暖化、國際恐怖主義盛行和不可預見的金融危機，人類在二十一世紀將面臨「世界風險社會」(Weltrisikogesellschaft)，它是第二次現代性即全球化的產物(貝克 [Ulrich Beck]、格蘭德 [Edgar Grande]著，章國鋒譯：《世界主義的歐洲：第二次現代性的社會與政治》〔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實際上今日人類的風險並不見得比二十世紀更大，就拿剛過去的禽流感而言，上個世紀任何一次患流感死亡的人都比它多。但現在人的恐懼卻比二十世紀的人大得多。它剛流行之時，人們就把它想像為1920年代導致數千萬人死亡的流感。因此，當今的世界並不是甚麼風險社會，而是恐懼風險的社會。而這種恐懼正來自於「二十一世紀意識」及其正在發生的蛻變：太平盛世的常規化對普遍觀念的塑造。

金觀濤 台灣國立政治大學講座教授，中國美術學院南山講座教授。

人在旅途中

劉青峰

2010年7月24日傍晚，我們乘坐的港龍航班在赤鱲角國際機場起飛。隔着舷窗，我俯視這座環抱在山海間的大都市，兩天前它剛經受一場黑色暴雨洗刷，今日又見藍天，現在正隨着落日餘暉漸漸隱沒在暗夜中。一個多小時後，飛機將在台灣桃園機場降落，這是我的目的地。一年半來，除非時間衝突，否則我們會有規律地飛行於港台之間，參加兩個月召開一次的《二十一世紀》編輯室會議。

眼下，香港漸行漸遠，我想起第一次香港之旅。1987年，我們結束了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一年的訪問研究，承蒙方正兄邀請，在回北京途中順訪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也是在7月盛夏之夜，我們由三藩市飛抵九龍城啟德機場，香港第一印象是燈海眩目的不夜城。此後在香港逗留的一個月，儘管我們的活動只局限於學術文化小圈子，對香港的了解也很表面，但是已可以說，香港一個月給我的震撼遠大於美國的一年。這種震撼，不僅是因為親眼看到香港經濟之繁榮，言論空間之自由，辦事效率之高，市民之遵紀守法，學者研究之專業與國際化，更主要是有感於中國人的多元社會，令我突然警覺到自己精神上的盲區，這就是我們從小到大潛藏在意識深處的那種中原、京師中心的傲慢心態，它是何等的無知和短視。於是，我們與新結交的香港學界朋友開始商量如何利用香港做點文化事業，譬如，辦一個集合兩岸三地學者視野的出版社。當時說甚麼也沒有想到，不到兩年後，這一心願竟然以絕對超出我們想像力的方式實現了。

1989年4月2日，我們由北京中國科學院再次到香港中文大學，開始了為期五個月的訪問。不到半個月，耀邦先生病逝，引發了震驚世界的「六四」事件。這一事件也根本改變了我們後半生的命運。為延續1980年代的文化理想，我們和方正兄、耀基兄等朋友一起創辦《二十一世紀》雙月刊雜誌，並由我主編了整整一百期，直到2007年3月我正式卸任、由顧昕接手主編之職。之後，我以半退休狀態參與未完成的課題計劃和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史」。2008年9月觀濤由中大退休到台灣政治大學任教，我在安排好諸多私人事務後，也於次年3月底移居台北木柵。回想起來，無論是長居香港工作生活二十年，還是來台北教書，最初都不是我們的自主選擇，可以說是命運，是偶然，更恰當地說，是緣份。就這樣，隨風飄流吧，我們由中國的中心飄到邊緣、再邊緣，也由青壯年開始進入老年。

在退休晚宴答謝中，我曾這樣說自己：「在香港這個借來的城市，在中大中國文化研究所借來的辦公室中，一坐就是十八年，直到退休。」短短一句話用了兩個「借」字，似乎我還沒有真正認同香港和中大。其實，香港早已大大改變了我。來台灣後，在不同場合，當有人冠以「大陸著名學者」介紹我們時，我總會小聲接上一句：我們該算是香港學者了吧？就在我們居港這二十年中，中國大陸的面貌變化太大、也太快，社會風氣、心態也早已丕變，記憶中的城市消失了，再難以重溫舊夢；學界、思想界新人輩出，派系紛爭，我們與新老朋友談話聊天，句句都懂，卻往往摸不清究理，如此，我們又何能以大陸學者自命？也許，還可以把我們歸為中國大陸「1980年代」遺老。但是，「1980年代」本身已被掏空為一個符號，任由不同思想立場的人以似是而非的內容去填充它，為己所用，令其面目模糊難辨。在大陸和香港，我們似乎都成為精神上的異鄉人。退休來到台灣，正在進入另一個我們不熟悉、但又很願意了解的華人社會。

觀濤比我豪氣。六十歲時宣稱這是我們人生第三個三十年的開始，台灣教學之餘，他在醫學哲學、中國思想與繪畫關係等方面又開始了新探索。我比觀濤隨意，來台後再沒有出刊、編書、組織會議、完成課題的工作壓力，每天讀書、閱報、寫作。我也常常隨觀濤來往於台北、杭州，享受與兩地年輕學生一起研討文史和美術這兩個不相涉領域中不同問題的樂趣。在台灣，元旦、春節去朋友家作客，花季去陽明山賞花，4月、5月去花蓮看海、看潭，去苗栗看山、看雲，處處是友善和美景。而每當讀書讀不進去、寫作又失語時，我便由着興之所致，塗鴉畫畫，樂在其中。

機長通報即將抵達桃園機場之聲響起，我再次俯瞰黑色地面上被筆直的道路、橋樑兩旁燈光分隔着的城市燈海，那是台北，應該也有我們現居木柵的燈火吧？人在旅途中，我想，不同的飛行目的地，不正好對應着人生階段的變化嗎？那麼，我的下一個目的地在哪裏？

又是夜航。我想起年輕時就很愛看的兩本書，兩位作者都是飛行員，一本是法國聖埃克絮佩里 (Antoine de Saint-Exupéry) 的《夜航》(*Vol de nuit*)，另一本是美國貝奇 (Richard Bach) 的《海鷗喬納森》(*Jonathan Livingston Seagull*)。在惡劣的氣候下，在未知的山地條件中，在沒有領航的黑夜裏，飛行員追求着刷新飛行紀錄，追求可以更清楚看到在地面上看不清的大地輪廓和道路；海鷗喬納森從不理會同類的嘲笑，只跟自己比，追求不斷提高自己的飛行技巧和高度。三十多年了，與觀濤結伴而行，由生於斯長於斯的大陸，而後是長期工作生活的香港，現在是台北，居無定點，常在旅途中。不變的是，我們年輕時就養成了傍晚散步的習慣。在香港，頭十年是在中大校園散步，後十年是在馬鞍山海濱散步，現在，則是在台北木柵景美溪邊河堤、草坪散步。不論是在大陸、香港或台北，我們散步討論的中心問題沒有變，即那些在我們年輕時代就已進入心中、但始終沒有答案的問題。只不過隨着年紀漸老，散步時我常常會默唸尊敬的美國學者史華慈 (Benjamin I. Schwartz) 那句動人心弦的話：「在暮色蒼茫中匆匆向前趕路」。

劉青峰　《二十一世紀》創刊編輯

二十年後

徐方正

讀者中當有不少看過大仲馬 (Alexandre Dumas) 的名著《俠隱記》(*The Three Musketeers*)，知道少年英雄達太安 (d'Artagnan) 和他那三位劍俠朋友的大名和熱鬧事蹟。此書續集《二十年後》(*Twenty Years After*) 的開頭頗令人感慨：達太安奉路易十四 (Louis XIV) 之命尋訪舊友，邀請出山。他以為昔日同袍辭官後散處江湖，蟄伏鄉曲，一定頹唐疏懶，潦倒不堪，欣然應命不在話下。孰料這幾位奇才異士或祖業豐厚，或營生有術，二十年來逍遙自在，享盡人間清福，遠勝他這日夕佇候差遣的官兵多矣。到頭來，只有粗人頗土斯 (Porthos) 雀躍就道，高潔的亞島士 (Athos) 和深藏不露的亞拉米 (Aramis) 則不為所動①。所謂士別三日，當刮目相看，更何況是二十年？

如今離開創辦《二十一世紀》的日子，也整整二十年了。二十年前天昏地暗，風雨飄搖之際我們說：「在本世紀，中國人心裏曾多次燃起希望的火炬，可是，暴風雨中它並不能持久，一次又一次晃動、閃爍，終告熄滅。」二十年一晃過去，中國卻忽然間好像被解除了魔咒，從百年沉睡中蘇醒過來。現在全世界都看到，它已經富足、強大起來，重新成為舉足輕重的巨人，一個半世紀的夢想頓然成真了，希望的火炬再沒有熄滅。這翻天覆地，猶如魔幻的鉅變，不但在當時，即使在大約十年前中國申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之際，都還是難以想像，不可思議。它來臨之迅速和突然，遠遠超過所有人的預期和希望。當年我們這樣闡述創辦此刊物的理想：

> 近百年間，中國現代化的過程波折重重，其中原因固然很多，有關乎本質和主觀意志的，也有取決於機緣或客觀條件的，不一而足。但總的來說，建立新文化的決心和努力不足，恐怕是相當重要的一個因素。……我們這樣說，絕對不是忽視科技、管理、醫學等專業知識，和工業、交通、運輸、城市建設等等物質條件，更不是認為，現代化可以憑藉抽象觀念來實現。然而，把現代化的努力局限於實用的層次，以現代化的具體表徵……來代替它的思想、觀念，那恐怕也是錯誤的。

因此，我們斷言：「必須等到傳統思想模式轉化成新觀念、新心態之後，現代化才能夠穩定和持續地在中國進行」②。這番話今日重讀，不免令人感觸萬端。讀者恐怕會生疑惑，我們也禁不住反躬自問：中國的鉅變真和我們所提出來的文化建設有甚麼關係嗎？

也許，回答可以從一個近來在朋友間經常引起熱烈爭論的問題開始，那就是：「造成中國近十年經濟飛躍發展的主要因素到底是甚麼？」有人認為這得力於中國深厚傳統文化的薰陶，有人覺得是由於強有力的中央政府提供了穩定環境和長遠政策，也有人指出全球化浪潮帶來難得的機遇，更有人深信改革開放政策是關鍵。這許多不同見解各有理據，各有飽學之士支持，因此在傾談、辯論中總是眾議紛紜，莫衷一是，誰也否定不了以上任何一種看法。那麼，平心而論，答案恐怕就在於因緣際會，所有這些因素的互相配合與補足，亦即它們缺一不可了。

倘若這想法不無道理，那麼無可否認，自1980年代以來，文化氛圍的轉變和改善，是促進經濟發展的主要因素之一。這體現於兩方面：首先，是長期被壓制於國人意識底層的傳統文化，以及五四時期出現的新文化，都得以復蘇和重新發揮作用，那也就是東亞儒家文化圈的影響；同樣重要的是改革開放政策，它通過出洋留學、培訓、考察，以及引進資金、企業、人才等多種方式，輸入了大量新觀念、新思想，它們在原有文化的基礎上迅速被吸收、融合，為社會注入新生命，也為它的轉型和發展提供了巨大動力。在過去二十年間，這兩個方向的文化建設(其中相當部分其實是重建)為中國培養了數千百萬不乏傳統素養亦具現代意識、觀念的人才，從而支撐和推動了中國經濟的飛躍發展。套一句老話，這就是「周雖舊邦，其命維新」吧。

在上述大轉變中，我們不知道《二十一世紀》究竟發揮了甚麼作用，作出了多少貢獻。我們力求此刊物內容豐富、多元、新穎、具原創性，極力維持大膽自由風格，而在創辦之初，它也的確備受矚目，鼓勵和培養了相當一批年青學者成長，也激發了不少相類學術刊物出現。但畢竟它周期長、篇幅少，發行渠道不暢，更何況如今學術競爭日趨劇烈，學者被迫以專業為尚，像本刊這類思想文化雜誌自不免顯得非所急需。所以，這二十年來它所發揮的整體作用固然有待後世公評，但看來和當初的期望恐怕是有點距離了。當然，時移世易，以我們微薄的力量來說，這變化與距離毋寧是意料中事，不足為怪，亦不足為病。在今日我們需要反省的，其實是另一個問題：今日中國已經突飛猛進，踏上現代化道路了。那麼，它真的還需要像《二十一世紀》這樣一本批判性、思想性刊物嗎？

的確，即使從文化建設的角度來看，當前大部分國人所急切需要的，恐怕已非社會批判和思想評論，而是知識性、實用性、消閒性或者文學、財經、專業等類刊物，以在他們緊張工作和應付日常事務之餘提供具體和實用資訊為目的者 (至於紙媒正在迅速為電子屏幕所替代而飽受威脅這事實我們姑置不論)。現代化這部大機器已經在中國卯足了勁轟轟烈烈地開動起來，它的當務之急是補充燃料，添加冷凝劑、潤滑劑，調整動力，校正方向，那些不在駕駛室裏面的人，只要安安靜靜各守本分，或者欣賞窗外風景就好了，否則七嘴八舌，徒然添亂而已。這種看法可能很普遍，表面上也不無道理，但不是我們所能夠同意的，這有兩個不同層次的原因。

在最切近的層次來說，這部大機器真的能夠照目前這個樣子一直開下去，而不需要重新設計和改進嗎？誠然，在過去二十年間，現行的高度集權體制好像運作順利，很能適應經濟發展的需要。但也不容否認，到今日它已經問題叢生，亟需改革。這不但在野批評者多番論證，即使在上領導者也都一再公開提到了。政治改革的實際問題千頭萬緒，不可能在此討論，但改革何以必須，目前的集權體制，也就是所謂「民主集中制」或者「一元領導制」有何根本問題，卻是需要澄清的。至今為止，呼籲政治改革者大多從基本人權或者民主潮流等西方政治理念出發，這在改革開放之初容或頗有號召力，但在冷戰結束，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之後，則已經是褪色光環。更何況，通過普選產生的「民主制度」有許多不同形態，包括日本一黨 (其實是一個政治聯盟) 獨大，柄政數十年的形態，或者新加坡、俄羅斯那樣由選舉產生的威權體制；至於在此制度下極端失敗，不足為訓的例子，諸如當年一度被吹捧為「亞洲明星」的菲律賓，或者中南美洲動亂頻仍的許多國家，更比比皆是。因此，在意識形態驅動下進行政治改革是很危險的：蘇聯的改革導致國家解體，那解放了各加盟共和國和東歐，卻在俄國本土造成空前災難，正可謂殷鑒不遠。

那麼，今日中國亟需政治改革的原因到底何在呢？也許，應該考慮以下看法：現代化可以從精英領導階層開始，卻不可能由他們完成；它的動力必須逐步但穩定地，從少數精英擴展到全體民眾，這樣方才能夠長期持續，而不致導致社會衝突、分裂、動蕩和逆轉。無論就制度抑或實際運作而言，中國目前的政治權力都是太集中，太一元化了，因此也就會阻止、扼制現代化動力的擴散。我們從前以俄為師，現在不妨以俄為鑒。從彼得大帝 (Peter the Great) 開始，俄國就大力推行「改革開放」政策，在強有力一元化領導和幾乎不受外力干預的理想狀況下，積極向西歐學習，而且獲得極大成功，數十年間即躍居歐洲列強；此後從卡特琳娜大帝 (Catherine I) 以至尼古拉斯二世 (Nicholas II) 和斯托雷平 (Peter Stolypin)，此國策一直未曾改變。然而，兩個世紀的現代化努力至終帶來的，卻是帝俄的崩潰，亦即徹底的失敗。為甚麼？用史家拉伊夫 (Marc Raeff) 的話來說，因為真正的現代化必須是自發的、連鎖反應式的社會蛻變，是社會本身規範的建立和意志的表現。因此，是不能夠從外部加以領導和控制的，無論領導者多麼開明、睿智、有遠見。俄國君主改革計劃的致命傷即在於：「它是

基於一個靜態世界觀，這是對現代世界本質的錯誤判斷，因為它忽視了現代化過程所釋放出來的動態力量」③。在此之後，蘇聯再一次崩潰和失敗，那基本上可以說是同樣錯誤所導致的同樣結果。

當然，今日中國和帝俄與蘇聯有根本差別：它的現代化的確已經牽涉全國、全民眾，的確已經接近於「自發的、連鎖反應式的社會蛻變」了，其巨大成功之秘密正在於此。可是，中國今日的變革也還遠遠說不上是全社會「本身規範的建立和意志的表現」，它的政治體制也仍然是靜態的，是由少數精英階層所領導和控制的，他們即使「開明、睿智、有遠見」，至終也不免阻礙甚至扼制日益迅速和猛烈的社會自發蛻變，這是由客觀的制度結構所決定，而不是個人意志所能轉移的。在今日中國，弱勢群體和社會公義問題正日益惡化而難以調解，那正就是上述衝突的表徵。我們認為中國的政治改革是當務之急，不應該再拖延下去，理由即在於此。但以中國這麼龐大和複雜的一個國家（有人說是整一個文明），要如何改革才可以將高度集中的政治權力逐步分散，而仍然保持良好秩序和共同目標，仍然發揮共同力量？那就千頭萬緒，不能不付諸詳細和深入討論了。我們認為像《二十一世紀》這樣一本思想性雜誌在今後仍然有其存在價值，最迫切的理由就在於此。

然而，政治改革雖然重要，卻也還不是最重要；在現代化競賽中落伍固然可悲，也還不是最可悲。對於一個國家、民族而言，最可怕、最可悲者，是在現代化、全球化的浪潮中迷失方向，乃至迷失自己，也就是喪失獨立、冷靜思考的能力，或者由於貪婪、野心、短視、執迷而選擇錯誤方向，無法自拔。在近代，由於這樣的迷失而貽誤國家數十年甚至數百年之久者史不乏書。例如西班牙本來是歐洲海外拓展的先鋒，但從十八世紀開始的兩個多世紀，卻長期處於紛亂、沒落、受侮之中，其根源便遠在十六世紀腓力二世（Philip II）之宗教狂熱與窮兵黷武。法國在十七世紀末各方面都遠遠領先歐洲，但由於路易十四執意改變宗教寬容的國策，又好大喜功，連年征伐，與全歐洲為敵，以致在十八世紀就落後於英國，此後再也無法迎頭趕上。至於在當代，則納粹之於德、意，軍國主義之於日本，反右、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等運動之於中國，其所造成的深創鉅痛都是眾所周知，毋庸細表的。凡此種種，固然與政治相關，但也有賴容其滋長發芽的文化土壤，因此不是可以完全歸咎於君王、領袖、狂熱份子，或者一黨一派的。那也就是說，迷失往往從民族整體開始，是它受了富強所導致的狂妄自大或者貧弱所引發的狂躁憤恨之刺激，偏激情緒因而日積月累，至終表現於實際政治，從而將國家推向深淵。

中國今日能夠日漸脫離貧困自然值得額手稱慶，不過那是虛心向西方學習的結果，大體上有先行者的軌轍可循。但今後應當如何利用累積中的財富和力量，如何選擇前途，則再無成規可依，必須自行思慮籌劃了。此中理由很簡單：環顧世界當今各國，它們在幅員、人口、整體力量上與中國相若的只有美、蘇、德、日、印度等，但它們各有顯著弱點，堪為發展楷模的只有美國。事實上，毋庸諱言，自1980年代以來，中國也的確以美為師而獲得極大成功。但今

後這仍然是可依循的坦途嗎？那恐怕有很大疑問。當然，美國富甲天下，它的大學、研究機構、工業體制，以至科技與學術水平都是世界一流，為舉世所效法、學習，那毋庸置疑。真正的，而往往為人忽略的核心問題在於：它所凝聚的巨大力量到底是用來做甚麼的？在過去十年間，這大致用幾個家喻戶曉的名稱就可以充分說明：導致全世界動蕩不安的伊拉克戰爭和阿富汗戰爭；導致金融海嘯的高盛(Goldman Sachs)、摩根士丹利(Morgan Stanley)、雷曼兄弟(Lehman Brothers)、貝爾斯登(Bear Stearns)等「巨無霸」投資銀行，以及其通過「違約風險證券化」的瘋狂掠奪行為；也許，還應該加上兩個數字：軍費開支達到全世界其他國家的總和，囚犯數目佔全國人口0.75%，遠遠高出世界所有其他國家。因此，我們不能不問：美國仍然是世人歷來心目中那個自由、平等、開明、奮發、和樂的社會嗎？還是已經為財富與權力沖昏頭腦，逐漸遺忘它開國以來的那些美德與基本價值，已經在不知不覺中轉向霸道、貪婪、粗劣了？倘若如日中天的美國正在迷失自己，那麼中國又當如何知雄守雌，和光同塵，以待天下之自定呢？這我想沒有甚麼人能夠提供答案，但人人都有一己之見，一得之明可以貢獻。以是，像《二十一世紀》這樣的刊物，當還有更深一層的存在意義。

大仲馬的故事最後結局頗為悲涼：四位劍客有的鬱鬱以終，有的拒捕喪生，有的流亡海外，獨剩達太安官至大元帥，但儔侶風流雲散，萬丈豪情銷磨殆盡，在路易十四鐵腕統治下，英雄時代就此結束。我們的故事結局正好相反。《二十一世紀》是在低迷黯淡，風雨如晦的年代誕生。轉瞬二十年過去，我們驚奇地發現，忽然間一切都已經改變，都已經明亮起來。中國現在所需要的，可能是和以前不同的、屬於另一個階段的文化建設了。但時代雖變，這本刊物的價值仍然存在；我們當初創辦此刊的幾個朋友年紀容或大了，後繼亦不乏年青有為之士，所以它的生命力依然旺盛。我們期待，在下一個二十年過去的時刻，《二十一世紀》將會迎來真正現代化的中國。

註釋

① 此書前半部分在1930年代有曾孟浦譯，上海啟明書局出版的本子，共三冊：《俠隱記》、《續俠隱記》、《二十年後》，文筆極洗煉通暢；至於後半部分*The Vicomte de Bragelonne*，*Louise de la Valliere*與*The Man in the Iron Mask*的中譯本則為三卷本的《布拉熱洛納子爵》，但筆者只見過英譯本。

② 見陳方正：〈為了中國的文化建設〉，《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0年10月號(創刊號)，頁4-5。

③ 陳方正：《站在美妙新世紀的門檻上：陳方正論文自選集，1984-2000》(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2)，頁149。所引的拉伊夫原文，見Marc Raeff, *Understanding Imperial Russia*, trans. Arthur Goldhammer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180，作者譯文。

陳方正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名譽高級研究員，前所長。

中國大轉型的自由主義之路

顧昕

一　從波蘭尼的《大轉型》說起

自1978年底以來，中國大陸（以下簡稱中國）經歷了翻天覆地的大轉型。在三十多年後的今天，對於中國大轉型的討論，不僅在中文世界而且在國際學術界和媒體均持續熱絡。相當一部分討論，圍繞着所謂「中國模式」的有無、特徵及其相對於各種理論與現實版發展模式的優劣，展開爭論。

談及「大轉型」，不禁令我們聯想起匈牙利裔英國學者波蘭尼（Karl Polanyi，又譯博蘭尼）的《大轉型：我們時代的政治與經濟起源》（*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一書①。在1920年代，由於接觸到經濟學奧地利學派（Austrian School）尤其是米塞斯（Ludwig von Mises）和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又譯海耶克）的觀點，批判市場自由主義就成為波蘭尼學術生涯中最為核心的關切。在西方學術界，尤其是在政治經濟以及與此相關的學術領域，同在1944年出版的《通向奴役的道路》（*The Road to Serfdom*）②和《大轉型》，分別成為推動和批判市場自由主義的兩大經典。

在西方學術界，尤其是在政治經濟以及與此相關的學術領域，同在1944年出版的哈耶克的《通向奴役的道路》和波蘭尼的《大轉型》，分別成為推動和批判市場自由主義的兩大經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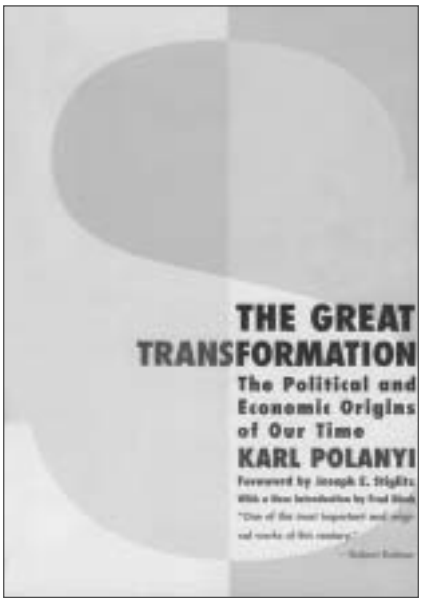

《大轉型》書影

當然，無論是在學術界之內，還是在超越學術之外的現實世界，哈耶克作為代

表人物之一的市場自由主義思潮都具有廣泛的影響力，並在1990年代達到頂峰。極權主義及其統制經濟(或稱「命令經濟」、「計劃經濟體系」)在世界範圍內的全面崩潰並最終只在一隻手可以數過來的幾個國家中苟延殘喘，印證了一個古老的人類信念，即思想儘管不一定具有決定性但卻依然具有改變世界的力量。然而，值得注意的一個現象是，一方面，市場自由主義思潮在新自由主義和「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以至全球化的標籤下，開始主導甚至支配着全球的政治和經濟，但另一方面，自1990年代中期之後這一思潮在西方學術界有了盛極而衰的迹象。箇中原因似乎再簡單不過：當廣義的市場自由主義者們熱衷於論證或想像「歷史的終結」之時，引領人類歷史來到這一點的思潮也就難免隨着歷史來到終點而終結。

如果說哈耶克在關於計劃經濟體系命運的預言上具有某種神奇性，那麼波蘭尼則在人類社會諸多大轉型中具有思想的穿透性，尤其是他對政府干預和社會保護(或社會發展)對於自由的價值，置於當時的歷史背景，有着異乎常人的理解和想像。

相對來說，波蘭尼思想的影響力基本上始終局限在學術界，似乎也沒有經歷大紅大紫的輝煌歲月，但是其思想的耐久性、穿透性及其對現實世界的相干性卻與日俱增。《大轉型》2001年再次修訂出版時，邀請到時任世界銀行副總裁、首席經濟學家的斯蒂格利茨(Joseph E. Stiglitz)撰寫〈前言〉，剖析了此書對於二十一世紀全球政治經濟的重要性③。巧合的是，斯蒂格利茨當年又獲得了諾貝爾經濟學獎，這為波蘭尼思想對當今世界的相干性，增添了一個小小的砝碼。

那麼，波蘭尼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對工業革命到法西斯主義興起這段時期的社會經濟史的考察，究竟有哪些內容在二十一世紀依然具有相干性呢？簡要來說，波蘭尼試圖告訴世人如下幾點：

1. 一個自發調節的市場，或者說自由放任的市場，從來在現實世界中沒有真正存在過；
2. 市場的力量是巨大的，而且對人類不無好處，但其內在的缺陷是嚴重的，給人類可能帶來的後果有可能是災難性的；
3. 為了矯正市場的內在缺陷，也為了捍衛自由，政府對市場的干預是必需的；
4. 為了應對市場可能帶來的災難性後果，絕大多數社會都會演化出社會保護(social protection)制度。

在波蘭尼看來，人類社會的發展歷史，無非就是「市場—政府—社會」的三角關係史，以及在這一歷史中呈現出對市場、政府和社會的不同認識。在人類社會走向現代化的歷史階段，市場力量的不斷擴張和社會保護的不斷發展，構成了一種「雙向運動」，而政府在其中不斷扮演着各種重要的角色，最為重要的就是擔當自由的守護者。當米塞斯和哈耶克發現市場經濟是自由秩序的基礎之時，波蘭尼呼籲所有真誠試圖為所有人創造自由的人無須懼怕「權力或計劃」(即政府)並與之作對，因為「權力或計劃」也是我們建立自由秩序的工具④。

如果說哈耶克在關於計劃經濟體系命運的預言上具有某種神奇性，那麼波蘭尼則在人類社會諸多大轉型中具有思想的穿透性，尤其是他對政府干預

和社會保護(或社會發展)對於自由的價值，置於當時的歷史背景，有着異乎常人的理解和想像。除了對極權主義和統制經濟的鼎盛與崩潰缺乏深切的體認之外，無論是針對福利國家的輝煌和變革、市場制度的精緻化和市場力量的全球化，還是針對公民社會的復興，甚至是針對東亞政治經濟社會發展模式的出現和演變，我們都可以發現波蘭尼的思想揮之不去。毫無疑問，在西方思想和學術探索的譜系中，波蘭尼屬於左派，是某種自由社會主義思想的辯護者，而哈耶克屬於右派，是市場自由主義最有力的代言人之一；在左派之中，波蘭尼與其左的極端相去甚遠，而哈耶克則屬於右派之中比較靠近右端的代表人物⑤。

波蘭尼

同其他國家的人一樣，中國人深切關懷並且為之深感困惑的事情，無非也就是「市場—政府—社會」的三角關係，以及對市場、政府和社會的認識和評價。因此，無論是在中國大轉型的實際進程之中，還是當今知識界對於「中國模式」的討論之中，我們都可以看到哈耶克和波蘭尼的身影。同國際的情形類似，哈耶克與波蘭尼在中國的影響力也是不均等的。哈耶克之作的中譯本早在1962年就已出版，只不過「內部發行」。隨着一大批中國知識份子突破種種限制，在昏暗的燈光下閱讀封面粗糙的《通向奴役的道路》一書之後，新自由主義思想不可避免地成為改變了中國現實的思想力量之一，也成為改變中國思想文化界的主要智識源泉之一⑥。相對來說，即便是在中國學術界，波蘭尼的影響力都有些局限⑦。在中國學術界新左派的作品中，執掌思想大旗的人物往往是西洋更為時尚的明星，多半都是以相對主義和反理性主義為核心特徵的、曾被挖苦為「高等迷信」(high superstition)的種種「後××主義」⑧。至於波蘭尼對自由社會主義的理性主義式辯護及其所植根的各種思想泉源，中國學術左派中的大多數是不甚了了的。

同其他國家的人一樣，中國人深切關懷並且為之深感困惑的事情，無非也就是「市場—政府—社會」的三角關係，以及對市場、政府和社會的認識和評價。因此，無論是在中國大轉型的實際進程之中，還是對於「中國模式」的討論之中，我們都可以看到哈耶克和波蘭尼的身影。

無論如何，當我們以理性主義的方式，直面中國的大轉型，並將中國大轉型置於人類現代化的完整歷史脈絡中加以思考，我們必將從波蘭尼的思想及其所批評的市場自由主義思潮中受到啟發。本文借鑒波蘭尼的視角，對中國大轉型以及所謂「中國模式」的特徵，進行嘗試性的反思。限於篇幅，本文主要論及中國大轉型中市場與政府關係的演變。至於另一個重大問題，即中國大轉型中政府、市場與社會在社會發展(其中包括社會保護)中的作用，亦即探討福利國家在中國的發展之路，筆者將另文撰述。

無論是反思人類現代化的歷史，還是討論中國奇迹或「中國模式」，都繞不過市場與政府的關係這一核心問題。關於這一問題的論述，已經遠不止於汗牛充棟，簡直到了紛紛擾擾的地步，以致任何堅持理性思考的人在涉及這一大問題的討論之時，不得不首先進行一番腦筋清理的工作。

對市場與政府關係的種種論述，大體上可以分為四部分：其一是對市場與政府的理解，亦即搞明白我們所讚揚、批判或者談論的東西究竟是甚麼，這其中尤其是對「市場」的理解更為混亂龐雜，亟待清理；其二是對政府與市場功能的評價，亦即讚揚或批判；其三是就現實世界中某個國家 (例如當今中國) 中市場與政府的關係進行刻畫；其四，據此對某個國家或地區所發生的某種情形 (例如當今中國的經濟奇迹) 給出解釋。

二 「市場烏托邦」還是「市場稻草人」?

有趣的是，在《大轉型》中，「市場」一詞經常出現，而「政府」則很少出現，取而代之的是「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等。當今「波蘭尼學」的研究大家幾乎一致公認，波蘭尼並不否認市場經濟的重要性，或者說他並不是一個反市場的知識份子。但是，通覽《大轉型》全書，我們依然會發現「市場」是一個令人有不祥之感的字眼，當然波蘭尼所擔心、所質疑的是一種特定意義上的「市場」，即所謂「自發調節的市場」(self-regulating market，此詞組相對較好的中譯或許是「自我規制的市場」)；而與「政府」一詞相關的「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等，則被描述為自由守護神的備選者。那麼，波蘭尼究竟質疑的是甚麼樣子的「市場」?

在《大轉型》中，「市場」一詞經常出現，而「政府」則很少出現，取而代之的是「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等。通覽《大轉型》全書，我們發現「市場」是一個令人有不祥之感的字眼，當然波蘭尼所擔心、所質疑的是「自發調節的市場」。

其實，所謂「市場」，本來是一個日常生活中經常出現的詞彙。無論哪國人，普通老百姓在提到市場時，無非是指買賣東西的地方。然而，思想家或知識份子們所讚揚或批判的「市場」，也就是「市場自由主義」或「市場經濟」這些詞組中的「市場」，當然不只是升斗小民買菜的那些地方。思想學術作品中的「市場」，是指涉及到商品或服務 (英文通稱為 “goods”，一般中譯為「物品」) 自由貿易的所有組織與制度的整體。

在這裏，「自由」是非常重要的。「自由貿易」其實就是自願交換或買賣；說白了，買賣雙方你情我願。一個人倚仗自己拳頭硬強買強賣，一個政府倚仗自己所擁有的合法強制力迫使民眾只能「選擇」其所提供的物品，一個國家倚仗船堅炮利在另一個國家強行推銷自己的東西，這都不是「市場」。

可是，「自由」這個說法很容易引起麻煩，搞成了「主義」更容易引發質疑。波蘭尼對「市場自由主義」的第一點質疑在於，一個百分之百「自足的」、「自由的」、「自我調節的」「市場」根本不存在，對這種「自由市場」禮讚、膜拜並視之為值得追求的理想，根本就是一種「市場經濟的烏托邦」。《大轉型》一書通篇都在痛斥這種烏托邦為人類社會所帶來的災難性後果，並探究如何「直面社會的現實」⑨。用當今國際學術界更為時尚的說法來表述，經濟或者市場均不是像某些經濟理論中所說的那樣是自足、自主的 (autonomous)，而是具有嵌入 (embedded) 的特徵，亦即嵌入在政治、宗教和社會關係之中⑩。正是波蘭尼思想中所蘊含的「嵌入性」(embeddedness) 這一概念，奠定了當今國際學術界新經濟社會學、發展

政治學、發展社會學、政治社會學、組織社會學、政治經濟學⑪、國際政治經濟學等諸多學科的概念基礎。

抨擊「市場經濟的烏托邦」，無論在國際還是在中國的學術界，就像時裝秀一樣，不僅綿延不絕，年年都會花樣翻新，而且更有趣的是，相對來說，反市場秀和時裝秀有着驚人的一個相似點，即來自巴黎、米蘭 (歐洲大陸) 的更加精緻、更加優雅、更富於創意，倫敦 (英國) 或紐約 (美國) 次之，北京更更次之。問題是，這種反市場論說是不是在抨擊稻草人？貌似不是。世界上免不了有一些人，沉浸於市場力量的美妙運作之中，對市場之外的力量對市場的干預大加非議，而這一非議的主要矛頭所向就是來自政府的強制力。這就是所謂的「市場原教旨主義者」。哈耶克被視為這些人的典型之一；而在中國，這類人的代表就是眾多遭到新老左派痛貶和網民們「拍磚」的所謂「自由派經濟學家」。

難道「市場原教旨主義者」真的相信現實世界中存在某種獨立於所有非市場力量的、自足自主的「市場」或「市場體系」嗎？難道哈耶克在論證市場具有某種自發調節的特徵之時，真的相信市場能百分之百地獨立於政府而存在、因而政府完全沒有必要存在了嗎？如果這樣，哈耶克以及後來與其思想相近的自由至上主義者 (libertarians) 豈不變成了無政府主義者？的確，波蘭尼似乎這樣認為。他認定存在着一種自由主義，「宣稱權力和強制就是罪惡」，並試圖「將它們拒之於社會之外」來構建自由社會的理想，並且斷言「由於自由主義對任何包含計劃、規制和控制的改革的阻礙，法西斯主義的得逞才變得在實際上無法避免」⑫。在今天，波蘭尼思想的直接繼承者以及很多學術左派恐怕並不會把法西斯主義的得逞與自由主義的興起掛起鈎來，但是他們都相信，「市場原教旨主義者」都是活生生的存在，絕不是稻草人。

「自由市場」再自由，再具有自發調節的特徵，再自足自主，好歹都不能脫離政府的存在而自行運轉。你情我願的買賣能夠進行下去，必須好歹要有一整套維繫自由契約的遊戲規則，而規則的制訂者以及執法者在大多數情形下都無可避免地是政府。

我們絕對有把握斷言，信奉自由的人，無論以何種方式信奉自由，都不是無政府主義者。無論怎麼說，「自由市場」再自由，再具有自發調節的特徵，再自足自主，好歹都不能脫離政府的存在而自行運轉。再怎麼說，你情我願的買賣能夠進行下去，必須好歹要有一整套維繫自由契約的遊戲規則，而規則的制訂者以及執法者在大多數情形下都無可避免地是政府。如此看來，波蘭尼心目中具有無政府主義色彩、奉「自發調節的市場」為理想的「自由主義者」，在很大程度上其實就是稻草人！

筆者猜測，作為一位人文學者，波蘭尼竭力論證「自發調節的市場從來沒有真正存在過」這一缺乏實質內容的觀點，與其對數學和現代科學的思維方式不甚理解有關。在地球這個現實世界上，自由落體從來沒有真正存在過，但並不妨礙伽利略 (Galileo Galilei) 在比薩斜塔上通過扔石頭得出「自由落體理論」，而這種刻畫從未在現實世界存在過的「自由落體」的理論，對於我們認識現實世界中不那麼「自由」的落體的情形，也有着巨大的幫助。哈耶克的理論也好，後來新古典主義經濟學教科書所描繪的「充分競爭性市場」也好，還是諾貝爾經濟學獎獲得者阿羅 (Kenneth Arrow) 和德布魯 (Gerard Debreu) 所建構的競爭性經濟一般均衡數理模型也好，在現實世界中都不存在，如果有人要視之為理想而追逐

之，那的確是烏托邦。但是這些思想或模型，或者用韋伯的術語來說，這些「理想類型」(ideal types)，對於我們認識現實世界不無裨益⑬。

而在思維方式上最為接近現代自然科學的經濟學，無非就是基於這些看起來並不現實的理論或模型，通過放鬆某些前提條件並使之接近現實的情形，構造出一系列更新、更深入、更細緻的理論或模型。至於日益受到科學思維影響的社會學和政治學，尤其是在上述美國學院派社會學和政治學作品中，如果關注到經濟事務，其很多內容也無非就是進一步放鬆新古典經濟學理論模型中一些假設，建立各種關於「嵌入性」的新理論和新模型。嚴格說，當今經濟學甚至社會科學 (social sciences) 中所有的理論或模型，包括斯蒂格利茨所參與發展的「信息經濟學」理論和模型，都從來沒有在現實中真正存在過。看起來，波蘭尼可能與其弟弟邁克爾．波蘭尼 (Michael Polanyi) ⑭缺乏溝通，因此對經濟學當時和日後的發展缺乏充分的了解和深切的同情，這並不稀奇。但斯蒂格利茨以讚賞的口吻將「自發調節的市場從來沒有真正存在過」列為波蘭尼思想中心主題的第一點⑮，則令人十分費解。

具有諷刺意味的現象是，正是在中國的大轉型過程中，市場經濟制度的出現恰恰為那些反市場或反市場經濟的言說者帶來物質和精神的雙豐收，而在缺乏市場經濟制度的那個歷史時期，這些言說者只能通過迎合上級來謀取一點點兒物質和精神利益。

老實說，在國際思想學術界，真正的無政府主義者是有的，但是「市場原教旨主義者」是不是真有，筆者是有所懷疑的。某些聽起來類似「市場原教旨主義」的話語，在特定的上下文中，有着廣泛而深遠的言外之意。尤其是在中國——一個擁有數千年文明和文化傳統但對於「自由」和「市場」的大眾理解迥然不同於當今世界自由主義者 (無論哪一派) 之重疊共識的國度，在智識上不具有歷史意義的某些「市場原教旨主義」話語，也就是那些充分論證市場力量的大釋放給中國帶來正面後果而不是災難的話語，在中國的大轉型中具有某種「歷史的」意義，也不是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

三　對市場或市場經濟的憂慮和醜化

與抨擊「市場經濟的烏托邦」如影隨形的思想 (或念頭)，常常是對市場或市場經濟的憂慮或醜化。

市場經濟是一個基於人的逐利本性所建立起來的組織和制度體系。人是不是天生就逐利以及是不是一輩子在逐利，這無關緊要，但絕大多數人都至少會在某些時間、某些情況下有逐利的願望，這恐怕是人之本性所在。市場經濟就是這樣一種組織和制度體系，在其中，所有人都用自己的所思所作所為去滿足他人的所想所求所需，從自願交換中獲取自己應得的利益，同時並不傷害他人，甚至還能為他人帶來一些好處。這樣的制度的確不可能獨立於政府、社會或文化 (宗教) 而存在，但這樣的制度顯然不是烏托邦。一個具有諷刺意味的現象是，正是在中國的大轉型過程中，市場經濟制度 (例如版稅制) 的出現恰恰為那些反市場或反市場經濟的言說者帶來物質和精神的雙豐收，而在缺乏市場經

濟制度的那個歷史時期，這些言說者只能通過迎合上級（哪怕其官階僅高一級）來謀取一點點兒物質和精神利益。

這正如張維迎所說：「市場經濟有一個毛病：當你能享受它的好處的時候，你可能看到的都是它的缺點；當你沒有機會享受它的好處的時候，它也沒有辦法告訴你它的優點在甚麼地方。」⑯儘管很多人從市場經濟中獲得甚至謀取了好處，但是大力批判市場經濟的人也往往產生於這一人群。這看起來荒謬，但其實一點兒都不奇怪。在人類社會中，恐怕很難找到哪一個文明會將「逐利」視為正面價值。無論在何處，拜金主義至少在眾人可以宣之於口的主流話語空間中，是遭到唾棄的⑰。因此，厭惡市場、抨擊市場經濟、批判資本主義，就成為世界各國眾多知識份子樂此不疲的工作。實際上，在中華文化中，不要說君子不屑於言利，就連水泊梁山的草莽們也都把「義氣」視為首要的善（primary good），絕不會為了銀子而壞了兄弟之情。

中華文明如此燦爛，但其中卻很難找到「市場自由主義」思想的種子，更談不上萌芽。所謂「中國資本主義的萌芽」，基本上是在特定意識形態指導下的一種人為構造，儘管其中很多的內容具有很高的學術價值，可以為我們從事更具有包容性與解釋力的新理論構造提供素材。五四新文化時期出現了種種影響了現代中國歷史走向的新思潮，但市場自由主義所植根於的古典自由主義，並不佔據哪怕是稍微突出一點兒的位置。直到1970年代中後期，西方文明所孕育並且發展出來的一種獨特的思想，有別於拜金主義、但卻正視人類逐利本性在人類社會發展中可能會產生正面作用的思想，才在中國找到了大批學生。這就是所謂的「市場自由主義」，而這一思想在國際學術界中某些宣稱自己鍾愛自由的亞社群中聲名不佳。然而，歷史的事實是，接受這一思想的中國知識份子們，從早一點兒的顧準，到後來的大批經濟學家，幾乎無一例外因為接受並且傳播這一思想而不得不被迫忍受有形和無形的壓制和迫害，而這些壓制和迫害來自他們所必然嵌入的政府與社會。當然，在三十多年後的今天，這批中國知識份子的物質和精神生活境遇大大改善了，相當一部分還成為知識和社會精英階層的一員，但依然會遭受到抨擊、批判甚至詆譭、敵視和謾罵，其共同的緣由據說是他們對市場經濟的「美化」。

在市場失靈因而集體行動的確必需的地方，除了政府干預之外，還可以採取社群（社區）治理和協會治理等多種辦法。只要發現哪裏存在市場失靈，就一味地論證政府干預之必需，這在方法論上犯了「功能主義」的謬誤。

即便所謂的「美化」現象客觀存在，筆者相信市場自由主義的中國信奉者及他們在西方的老師都深切了解市場是有缺陷的，而且在很多情況下相當嚴重。所有以新古典主義為基礎的經濟學教科書都告訴我們，市場失靈是市場體系本身所內在固有的，其主要來源是很多物品或服務具有如下特性：

1. 公共性（public goods）：市場對此要麼根本無法供給，要麼供給不足，例如國防、外交、傳染病預防等；
2. 自然壟斷性：必須要有超市場的力量維持壟斷，並實施價格管制，例如水、電、氣等；

3. 外部性：必須要有超市場的力量維持充分供給，例如基礎教育、環境保護等；
4. 信息不對稱性：必須要有超市場的力量維持其依照一定性價比的有效供給，例如醫療、住房等；
5. 低度量性：必須要有超市場的力量維持其依照一定性價比的有效供給，例如非基礎教育。

當然，市場失靈的存在並不一定證明政府全盤接管這些物品的供給就是唯一可行的選擇，這一點即便是就一般認為應該由政府組織供給的公共物品而言也是適用的⑱。很多市場失靈問題，在成熟的、精緻的市場體系中可以得到相當程度的緩解，因而在某類服務的生產方面存在市場失靈問題並不一定要直接導致國家行動。譬如說，就醫療服務中因信息不對稱而導致的契約失靈問題，大量的研究表明，市場制度精緻化的安排，例如執照、證書、評級、持續性醫患關係的建立等制度安排，可以有效地緩解這些問題⑲。在大量發生契約失靈的社會經濟領域，非營利組織 (NPO) 可以也應該應運而生，而且它們之間以及它們與營利性組織之間的競爭關係，也可以用「市場」來刻畫⑳。與此同時，由非營利組織組成的第三部門在福利國家的發展與轉型之中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㉑；換言之，誠如波蘭尼所主張的，社會保護的確至關重要，但是社會保護體系的構建也絕不是政府可以或者應該包辦的。此外，在市場失靈因而集體行動的確必需的地方，除了政府干預之外，還可以採取社群 (社區) 治理和協會治理等多種辦法㉒。只要發現哪裏存在市場失靈，就一味地論證政府干預之必需，這在方法論上犯了「功能主義」的謬誤。更何況，在中國式的功能主義思維中，政府不僅被視為散財童子，而且被視為觀音菩薩，簡直無所不能。功能主義加上唯理主義的思維，往往冀望政府扮演全知全能全責的角色。至於政府干預的種類如何選擇，並不在這種思維的思考範圍之內，或至少不是這類言說的重心所在。

當在華爾街的貪婪之徒和華盛頓的糊塗之輩觸發了金融海嘯之後，憑甚麼遠在萬里之外他國的勞動者要蒙受失業之苦？「市場原教旨主義者」對此思考不深，但波蘭尼在很久以前就思考了這一問題。

斯蒂格利茨告訴讀者，波蘭尼的著作在今天依然「沒有喪失它的卓越性」，原因在於其「中心主題包括：自發調節的市場從來沒有真正存在過；它們的缺陷——不僅僅就它們的內在運轉而言，也包括它們的後果 (如，對窮人造成的影響) ——是如此重大，以至於政府干預成為必需」㉓。姑且不說「從來沒有真正存在過」的東西，其運轉到底是否存在，其後果為甚麼會「如此重大」，僅僅因為論證政府干預為市場經濟所必需而具有「卓越性」，這一點並不會因為出自一位諾貝爾經濟學獎獲得者的鍵盤之下而具有更大的說服力。

事實上，作為政治經濟的研究者，波蘭尼並沒有發展出有關市場失靈的精緻理論，而這些理論反而是他所批判的深受市場自由主義影響的經濟學家所發展的。但是，《大轉型》一書中詳細闡述的另一個思想值得關注，即勞動力、土地和金融的市場化，具有「毀滅社會的危險」㉔。限於篇幅，這裏只關注一下勞動力的問題。作為一位具有人道主義情懷的自由社會主義者，波蘭尼擔心，如果

將勞動力投入到一個具有內在缺陷並且時刻處於不穩定狀態的市場之中，即便這一市場具有某種自我調節的能力，但是一個個活生生的勞動者能否在市場風險已經凸現而市場的自我調節機制尚在啟動的那段時間生存下來？這的確是一個真正的大問題，放在今天經濟全球化的背景下，這一問題的現實性更加真切：當在華爾街的貪婪之徒和華盛頓的糊塗之輩觸發了金融海嘯之後，憑甚麼遠在萬里之外他國的勞動者要蒙受失業之苦？老實說，很多被打上「市場原教旨主義者」標籤的人，無論是中國人還是外國人，對這一問題的思考的確不深，有些人甚至還沒有意識到這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波蘭尼的確是在很久以前就思考了這一問題。他把勞動力、土地和金融視為三大不可市場化運作的「虛擬商品」，而且，「對波蘭尼而言，一個實質性的政府角色對於掌控各種虛擬商品是不可或缺的，所以沒有理由把市場自由主義關於政府在本質上就是無效率的這條公理當真」㉕。

對市場經濟而言，無論是在理論中還是在現實中，真正重要的問題不是政府干預是否必需，而是政府干預的程度、範圍和種類。但是，對如此重大的問題，波蘭尼卻沒有分辨清楚，這的確是令人遺憾的，卻也不是我們今人可以強求的。

四　對「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的美好期待

於是，「市場經濟的烏托邦」的救星就是政府。但是，政府究竟是甚麼樣子，或者政府究竟會幹甚麼，不僅有可能在不同的社會大相逕庭，而且在同一個社會的不同歷史時期也會大不一樣。對市場經濟而言，無論是在理論中還是在現實中，真正重要的問題不是政府干預是否必需，而是政府干預的程度、範圍和種類。但是，對如此重大的問題，波蘭尼卻沒有分辨清楚，這的確是令人遺憾的，卻也不是我們今人可以強求的。但是，其思想的繼承者也常常如此，而且其論述重心不放在對政府干預及其可能產生的後果進行細緻的分析，這是令人感到困惑的。

限於篇幅，本文無法論及政府干預的程度和範圍，而是稍微關注一下政府干預的種類問題。無論從邏輯上看還是從歷史經驗來看，政府干預可以分為兩種理想類型：一種是市場友好型；另一種是市場取代型。後一種政府干預發展到極致，就是計劃經濟體系。不要說勞動力、土地和金融了，在計劃經濟體制下就連衛生紙的供給都是有計劃、按比例的，而計劃經濟體系中的「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都構成了極權主義政治體制的基石。這種類型的「政府干預」會產生甚麼後果呢？

就拿勞動力來說吧。在令人沮喪的市場經濟中，勞動者自然不得不將自己的勞動力當作商品一樣來出售，即便是自命不凡的知識份子們，常常也不得不為謀求一紙勞動合同而低垂一下平日裏高傲的眼神，但是這裏的勞動者好歹是其勞動力所有權的擁有者，或者說這種擁有的程度遠比在其他類型的經濟體制中要高。在計劃經濟體制中，所有的勞動者並不是其自身勞動力的所有者。勞動者的勞動力乃至整個人都是螺絲釘，其所有者是政府以及執政的黨，

被擰在哪裏要聽從黨和政府的安排。當有人意識到自己是一個人而不是螺絲釘而試圖換一換被擰的地方之時，權力等級體系中哪怕是稍微執掌一點兒權力的人，例如工作單位人事科的科長，就能讓這個螺絲釘永遠鏽在原來的位置。當然，絕大多數有權力的人也不是自己勞動力的完整所有者，這取決於他們在權力等級體系中的位階㉖。對這種人稱「人才單位所有制」的現象，中國人不僅盡人皆知，而且相當一個比例的中國人均長時期深受其苦。對此而造成的人間大悲劇，波蘭尼以及為他的大作撰寫〈前言〉和〈導言〉的國際大學者們恐怕是難以體會的。

當波蘭尼在論證「權力」、「強制」、「計劃」、「控制」、「規制」為自由社會所必需時，他對於極權主義政府的判斷力、想像力和預見力，亦即對極權主義型政府干預(或掌控)的性質和後果的了解，不要說不能與哈耶克相比，即便與其弟弟邁克爾．波蘭尼相比，亦相去甚遠㉗。這一點對於從來沒有經歷過計劃經濟體制以及所謂「左翼極權主義時代」的國際學者來說不具有相干性，這是再正常不過的事情。然而，這一對比對於我們書寫中國的大轉型則具有重大的相干性。

在中國，市場經濟的發展依然舉步維艱，一個重要的原因就在於中國的國家轉型尚未完成，即中國政府尚未從一個孕育於計劃體制之中的行政命令性政府轉型成為一個規制型政府。政府應該幹的事情不幹，不該幹的事情卻經常蠻幹。

中國大轉型的核心特徵就是市場力量的大釋放，而這一釋放的歷史過程比波蘭尼所描述的歷史情景更曲折、更悲壯、更令人迴腸蕩氣。在中國，市場的力量是在波蘭尼所沒有體會、也沒有認真加以了解的極權主義權力與控制體系中釋放出來的。波蘭尼絕對想像不到這樣的「權力」與「控制」之強悍居然能讓無辜的中國村民為了一點點兒小小的市場自由而流血的地步。

中國大轉型的標誌性起點在安徽省鳳陽縣的小崗村。土地的所有權依然在國家之手，當年的村民們只不過要求擁有使用權，然後對於使用土地而生產出來的糧食擁有一部分控制權，即「交夠國家的，留夠集體的，剩下是自己的」。他們沒有不把自己生產出來的糧食上繳給國家的自由，他們所要求的只是想把一部分糧食留下來自己使用或者通過自願交換賣給別人。小崗村的黨支部書記為了讓自己和鄉親們不至於餓死，決定冒死讓這一點點兒小自由變成現實。於是，十八位村民劃破手指寫下了一紙血書，保證他們一旦因此而被捕甚至被處死之後，鄉親們會把他們的孩子撫養成人。

歷史的事實是，中國的大轉型起步於普通中國人的鮮血，當然這絕不止於小崗村村民手指中留出的鮮血。無論鮮血從何人身上流出，其共同點在於，鮮血都是為了衝破政府的掌控而流，也是為了獲得市場行為的小小自由而流。波蘭尼當然不可能知道這段歷史，而波蘭尼思想的西洋繼承者不知道這段歷史也不足為奇。但是，當波蘭尼思想的中國繼承者在書寫「權力」、「強制」和「控制」的時候，能不能把迫使小崗村農民立血書的「權力」、「強制」和「控制」和讓這種事情絕然不可能發生的「權力」、「強制」和「控制」區分開來呢？

即便如此，我們也沒有必要否認波蘭尼關於政府干預的睿識。波蘭尼揭示了一個貌似平常但卻深刻或者說貌似深刻但卻平常的道理，即一個能讓自由貿

易正常運作的市場必須以更多的、更嚴密的、更公正的政府規制為前提。在《大轉型》的最後一章，波蘭尼這樣寫道：「在一個複雜社會裏，如果規制是擴大和加強自由的唯一手段，而這個手段的使用又是與自由本身相對立的，那麼這樣一個社會就不可能是自由的。」㉘如果在這本經典著作中，作者不是將「規制」一詞與「計劃」、「控制」等詞混用，那麼可能引起的誤解或聯想會少得多。

其實，在任何市場經濟體中，經濟規制 (economic regulations) 和社會規制 (social regulations) 的存在和實施是極為正常的事情，市場經濟體制與規制型國家是並存的㉙。美國的一位政治經濟學者曾經寫了一本書，題為《市場愈自由、規則愈多多》(*Freer Markets, More Rules: Regulatory Reforms in Advanced Industrial Countries*)，詳細說明發達經濟體的規制改革，主要的特徵不是解除規制 (deregulation)，而是重新規制 (reregulation)，亦即變革規制的內容和規制的手段，使自由市場的運行更加自由㉚。在中國，市場經濟的發展依然舉步維艱，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就在於中國的國家轉型尚未完成，即中國政府尚未從一個孕育於計劃體制之中的行政命令型政府轉型成為一個規制型政府。在眾多的社會經濟領域，要麼規則制訂不詳細、不清楚、不周密，要麼執行上的缺漏比比皆是㉛，甚至學者們對於規制以及中國規制改革以至更大的國家轉型這些問題的研究都不充分，也不深入。這一問題在社會規制上表現得極為明顯，乃至當今中國人不得不整天為不安全的食品、不靈光的藥品和不乾淨空氣而發愁。在中國最為常見的事情之一，就是政府應該幹的事情不幹，而政府不該幹的事情卻經常蠻幹。對於規制缺失但行政命令橫行，甚至是中國政府中的某些官員，都不加諱言並痛加針砭。這恐怕也是「中國模式」的特徵之一。

在市場經濟體系中，政府干預的存在是極其自然的，也是必需的。市場經濟中政府主要是通過參與市場而不是取代市場的方式來干預市場。如何在中國大轉型的時代運用市場友好型而不是市場取代型的手段對市場進行干預，是中國公共治理變革所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

更進一步說，在正常的市場經濟體系中，必要而且必需的政府干預並不止於規則的制訂和執行。政府還可以以多種身份，例如保險者、購買者、僱傭者、贊助者、調控者、信貸者、擔保者、規劃者甚至道德勸說者的角色，參與到市場活動之中，或者說干預市場㉜。因此，在面對市場失靈的挑戰時，僅僅提出政府干預必需論並不足夠，更為重要的問題之一是政府干預的種類，即政府根據甚麼樣的原則、選擇何種方式來干預市場。

總而言之，在市場經濟體系中，政府干預的存在是極其自然的，也是必需的。但是，在中國大轉型的歷史脈絡中，談論政府干預之時忽視政府干預的類別，至少是頭腦不清的表現。同計劃經濟體制中政府完全依靠行政手段 (建立等級化事業單位或國有企業) 對社會經濟生活實施全方位的計劃控制不同，市場經濟中政府干預的手段不僅多種多樣，而且最為重要的是，市場經濟中政府主要是通過參與市場而不是取代市場的方式來干預市場。在面對市場失靈的挑戰時，回歸計劃經濟時代某些「計劃」、「強制」、「控制」的做法，對於不少中國人來說是邏輯順暢而又簡便易行的選擇。但是，如何在中國大轉型的時代運用市場友好型而不是市場取代型的手段對市場進行干預，這正是中國公共治理變革所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

五　政府與市場的關係及其與中國奇迹的關聯

無論如何，經過三十多年市場力量的大釋放之後，政府與市場的關係在中國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行政化的等級組織主宰社會經濟生活的格局已經打破了。在結構和制度上，中國經濟無疑包含着兩大部分：其一是龐大而且強勢的國有企業；其二是總體上尚不強勢但生機勃勃的民營部門。儘管依然存在着許許多多的阻礙，但市場機制已經開始在中國的經濟社會生活中發揮着相當大的作用。眾多商品和服務的生產已經由市場力量所主導：競爭性物品與服務的提供自不待言；哪怕是在所謂「戰略性」的經濟部門，鼓勵競爭、遵從市場規律業已成為財經輿論、公共政策和經濟學學術研究的主旋律。

市場力量的大釋放並沒有給中國帶來波蘭尼所憂慮的大災難。相反，中國經濟出現了奇迹性的增長，中國民眾的收入大幅度增加，中國的國際地位實質性地提升了。簡言之，中國崛起了。當然，伴隨着中國崛起過程中出現的負面現象層出不窮，或者說中國崛起的代價也委實高昂。

市場力量的大釋放並沒有給中國帶來波蘭尼所憂慮的大災難。相反，中國經濟出現了奇迹性的增長，中國民眾的收入大幅度增加，中國的國際地位實質性地提升了。簡言之，中國崛起了。當然，伴隨着中國崛起過程中出現的負面現象層出不窮，或者說中國崛起的代價也委實高昂。

那麼，中國崛起的主要推動力是甚麼？這是關於「中國模式」之爭的核心問題。爭論的核心，就在於對市場和政府的作用如何估計，如何評價。簡化來看，爭論文字的一極是「市場都好論」，另一極則是「國家都好論」或「政府都好論」。

中國有些地方政府熱衷於興建山寨版世界知名建築來推動地方GDP。圖為中國某地的「山寨版美國國會山」，但中國媒體稱之為「山寨版白宮」。

一般認為，中國的主流經濟學家們靠近「市場都好論」這一極。對於中國崛起的主要推動力這一問題，中國相當一批最著名的經濟學家給出的答案，就是「市場力量的釋放」，或者說市場經濟組織和制度的發育、形成、成長。無論對於中國大轉型中發育出來的市場經濟制度究竟如何刻畫，在他們看來，中國的發展並不神秘，也沒有特殊的原因。這正如錢穎一從國際比較的角度對中國經濟作出的三個觀察——第一個觀察：中國的經濟增長並不特殊；第二個觀察：中國經濟的問題並不特殊；第三個觀察：中國經濟成功的原因並不特殊㉞。從這個視角來看，「中國模式」恐怕根本不存在。更進一步，在這批經濟學家看來，當今中國所面臨的一些嚴重問題，例如收入不平等，與其說是市場力量釋放所帶來的惡果，不如說是政府轉型不徹底的伴生物或者說計劃經濟體制的遺產。其實，哪怕是官方背景極其強烈、公認不屬於「市場原教旨主義者」的經濟學家，也把國有壟斷企業的高收入、高福利視為當今中國收入不平等的最主要解釋因素之一㉟。

根據筆者的閱讀，這批中國經濟學家中沒有人相信「市場都好」，更沒有人主張市場是包治百病的靈丹妙藥。或許，其文字的某些論說被人看起來像稻草，於是他們就「被稻草人」了。總而言之，很多人相信並且為之義憤填膺的是，中國的自由派在鼓吹「市場萬能論」。就連遠在美國威斯康辛州的一位學者，也曾在其著作中譯本的前言中如此勸導中國讀者：「請千萬不要被過去20年的歷史所愚弄。經濟激勵的引入的確改變了中國人的生活，但這不意味着『市場』就是對中國面臨的每一個問題的包治百病的萬能答案」㊱。

在有關「中國模式」的文字中，有一類論說影響巨大，即從政府的性質和作用來探究中國崛起的獨特因素。這一論說試圖淡化或貶低市場經濟引入這一因素對於中國經濟成長的重要性，而是把所謂「中國奇迹」歸功於政府。

然而，在有關「中國模式」的文字中，有一類論說影響巨大，即從政府的性質和作用這一個角度來探究中國崛起的獨特因素，並對這一獨特因素給予正面的評價。這類論說本身也具有多樣性，其論說的進路 (approach) 和理據也呈現出一定的差異性，但在政治經濟學的領域，為了敘述方便，還是經常被打上國家主義 (statism) 的標籤。在有關「中國模式」的國家主義論中，一種典型的論說思路如下：

首先，這一論說質疑中國主流經濟學家們對中國經濟增長的解釋，並對如下詰問自鳴得意：如果「私有化」加「市場化」是經濟成功的主流解釋，那麼為甚麼世界上推行私有化和市場制度的欠發達國家眾多，何以未見如中國般的成就？

這一詰問看起來簡潔有力，但在科學方法論上露出了破綻。實際上，作為社會科學家，經濟學家們在把市場經濟制度和組織的引入當成中國經濟增長的主要解釋變量時，甚至當成人類歷史上所有經濟持續穩定成長的主要解釋變量時，他們實際上在說，這些變量成為經濟持續穩定成長之必要條件的概率較大，但絕不是充分條件。說白了，市場經濟不是萬能的，但一個經濟體要持續穩定成長，沒有市場經濟體制在很多情況下卻是萬萬不能的㊲。受過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訓練的人都明白，要論證出哪些因素是另一件事情發生的充分條件，那是非常困難的，在社會經濟政治領域中甚至是不可能的。因此，沒有哪位經

濟學家說只要引入了「私有化」加「市場化」，一個經濟體就必定能獲得成長。假如是這樣，經濟學家們說完這番話之後就會立馬失業。

其次，這一論說試圖淡化或貶低市場經濟引入這一因素對於中國經濟成長的重要性，而是把所謂「中國奇迹」歸功於政府。有些言論稻草很多，甚至已經無限接近「政府都好論」的稻草人了。即便不淡化、不否認市場經濟的因素，這類論說也傾向於把改革開放的實現歸因於政府的設計和領導，而把中國目前所面臨的嚴重問題歸咎於市場，例如將收入不平等的惡化視為市場力量大釋放的結果。就這一點，頗有波蘭尼在描述市場力量大釋放之災難性後果的風範，儘管不具備其深度。如果再退一步，這類論說不把「市場」徹底貶死，轉而乾脆把中國經濟成長的根源歸結為中國經濟結構的「國有」加「民營」兩大板塊的組合，簡稱「國民經濟」；說白了，這一論述的意思無非是說，中國經濟之所以如此出色，就是因為中國經濟結構的現狀如此出色。

從「國家中心論」的視角應運而生的是國家自主性理論。研究者們發現，從政府的角度來看，社會經濟發展的一個必要條件就是國家必須要有自主性，即能夠擺脫社會群體之控制並超越其利益以決定公共政策的特質。

對這種在方法論上漏洞百出的論說，本文無意加以更深入的評論，以及無意捲入對於「市場萬能論」和「國家萬能論」這兩個稻草人之間的戰爭。

筆者重視的是另一種智識上的努力，即在常規的經濟因素之外，尋找經濟與社會發展的附加解釋變量。如果將探尋的目光集中在政府的因素之上，那麼這一努力正是國際學術界比較發展研究（或發展政治學和發展社會學）的核心。

長期以來，國際比較發展研究界就政府與社會究竟孰為社會經濟發展的主要推動者（或阻礙者）展開了激烈辯論。主流看法是所謂「社會中心論」，主要包括新自由主義和馬克思主義（還有結構功能主義，本文不論）。新自由主義強調市場力量是社會經濟發展的主要推動者，而壓抑市場力量發揮作用的國家是社會經濟發展的主要阻礙者；馬克思主義則強調社會經濟的發展取決於階級鬥爭的結果，而國家只不過是統治階級的利益代言人而已。針對「社會中心論」，國際比較發展學界在1980年代發展出一種「以國家為中心的研究思路」（state-centered approach），簡稱「國家中心論」，有時又被稱為「國家主義」[38]。然而，這種「國家中心論」與那種將國家視為解決諸多社會經濟問題之靈丹妙藥的「國家主義」並不一樣，前者只不過是在試圖對發展問題進行研究時將政府的因素視為一種自變量而已，而後者是在追尋一種烏托邦。後一種論說在國際學術界是否是稻草人姑且不論，但在中國，至少有很多論說者身上的確披有極多這類「國家主義」的稻草。

從「國家中心論」的視角應運而生的是國家自主性（state autonomy）理論。研究者們發現，從政府的角度來看，社會經濟發展的一個必要條件就是國家必須要有自主性，即能夠擺脫社會群體之控制並超越其利益以決定公共政策的特質。根據這一理論，在經濟社會獲得均衡發展的國家中，經過競爭性民主選舉而產生的國家（或政府），並不像以往政治學理論所刻畫的那樣，為各種利益群體所左右。一個強的民主政府必定是一個具有自主性的實體，具有自主的偏

好，可以自主地採取行動，甚至當其偏好或行動與最有實力的社會集團需求不相一致時也會如此㊴。相反，如果自主性不強，國家就太弱，而強社會的存在就會致使國家行動七零八落，到頭來有礙社會經濟的發展。因此，對於發展中國家來說，最為基本的發展策略就是所謂的「國家建設」(state building)，其中最為重要的就是通過強化國家自主性來提升政府的四大能力：1、穿透社會的能力；2、管制社會關係的能力；3、汲取資源的能力；4、配置或使用資源的能力㊵。

或許由於經濟學的學術強勢地位，國家自主性理論的服膺者總是免不了把新自由主義當成力圖超越的對象，甚至當成批判的靶子。其實仔細想一想，國家自主性理論與市場自由主義(或新自由主義)並無矛盾。前文已述，市場自由主義所讚美的市場經濟，是建立在自由契約和自由企業基礎上的組織和制度體系，而這一體系的維繫和正常運轉，必須以存在着一個對社會力量不偏不倚的、行事公正的政府為前提。因此，當這種特質的政府出現之時，哪怕是針對某些特定的事項，或者局限於某一歷史時期，或者面對特定的社會經濟領域，社會經濟發展的一個必要條件也就出現了。有意思的是，中國政治學者和社會學者在借鑒比較發展學界中國家自主性理論對「中國模式」進行深入探索上，大體可以說是乏善可陳，但是中國經濟學家姚洋卻提出了一個有影響力的、也引發爭議的觀點，即「中性政府」(disinterested government)是中國經濟奇迹的一個解釋變量㊶。他所謂的「中性政府」就是與所有社會利益集團的利益不相干的政府；用政治學和社會學的術語來說，就是具有自主性的國家(autonomous state)。

正如完全具有自主性的市場從來沒有在現實世界中存在過一樣，完全自主的國家也從來沒有在現實世界中存在過。無論在哪個地方，國家自主性有時強，有時弱，在某些事情上表現得強，在另外一些事情上弱，這再正常不過。而且，在很多時候或在很多情況下，國家行動者(state actors)或政府官員有着自己獨特的利益和偏好，而很多國家行動的確超越了社會利益，但只不過是因為國家行動者自己的利益左右了其行動而已。在學術界，從這個基點出發來看社會經濟發展的學派眾多，例如經濟學中的公共選擇學派、政治學中的理性選擇學派，以及主要涉及社會主義國家的「新階級理論」。在中國人的日常討論和媒體文章中，我們可以看到大量痛斥政府部門利益阻礙改革與發展的文字，這些議論已經不自覺地採用了「國家中心論」的思路。

正如完全具有自主性的市場從來沒有在現實世界中存在過一樣，完全自主的國家也從來沒有在現實世界中存在過。很多時候，國家行動者或政府官員有着自己獨特的利益和偏好，而很多國家行動的確超越了社會利益，但只不過是因為國家行動者自己的利益左右了其行動而已。

談到國家自主性理論，也就順理成章地觸及到如何解釋東亞崛起的學術性探索，這與我們今天探索「中國模式」具有智識上的同構性。面對東亞四小龍的經濟奇迹，在1980年代前，國際學術界主流的解釋同中國主流經濟學家對中國奇迹的解釋相類似。但是，自1980年代初期以來，「國家中心論」異軍突起，這一派把東亞奇迹歸因為國家自主性和國家能力。東亞發展的最主要解釋因素之一，不只是社會因素(重視家庭或教育)或文化因素(儒教資本主義)，也不只是市場力量，而是一種特定的政府類型，即一個能夠不受各種社會群體以及短期

市場力量左右的、高度理性化、能夠根據國家長遠的發展需要制訂並實施高瞻遠矚產業政策的國家官僚組織。這就是所謂「發展型國家」(the developmental state) 理念的核心主張㊷，而發展型國家最主要的行動就是通過眾多公共政策故意把某些戰略性產業的產品價格「搞錯」(意指偏離市場均衡價格)，從而達到駕馭市場的目的㊸。這一主張的許多內容甚至為新自由主義的大本營之一的世界銀行所接受㊹。

作為對國家自主性理論的進一步發展，「發展型國家」理論告訴我們，國家僅僅具有自主性並不夠，更為重要的是國家自主地要做甚麼。如果政府在追逐其自身利益的時候有能力對社會所有群體的利益均不加理會，這樣的國家固然具有高度自主性，或者說是中性的，但卻不是「發展型國家」，而是「掠奪型國家」(the predatory state) ㊺。即便政府的確力圖促進發展，但「發展型國家」的存在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解釋一個國家的發展，也能在一定程度上解釋一個國家的某些不發展。如果「發展型國家」把發展的戰略方向選錯了，其結果自然就不是發展而是落後了。日本就是現成的一例，其「發展型國家」在1980年代選擇「第五代計算機」作為戰略性的產業發展重點，然而，個人電腦和互聯網在美國的發展，儘管沒有日本式產業政策的支持，卻開啟了全球性的信息革命，以致當今世界各國民眾 (包括筆者自己) 只知道iPhone，卻都不知道「第五代計算機」為何物了。大轉型之中的中國政府，在一定程度上也具有「發展型國家」的某些特徵，但是「發展型國家」作為一種解釋變量，究竟如何能對「中國模式」構成一定的解釋力，這還有待於中國學術界的進一步努力㊻。

「發展型國家」理論告訴我們，國家僅僅具有自主性並不夠，更為重要的是國家自主地要做甚麼。「發展型國家」的存在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解釋一個國家的發展，也能在一定程度上解釋一個國家的某些不發展。大轉型之中的中國政府，在一定程度上也具有「發展型國家」的某些特徵。

可是，在國際學術界，有關「發展型國家」理論的爭論尚未結束，在國家中心論的學術圈子內部又形成了一股修正版國家主義 (revisionist statism) 的學術思潮。修正版的國家主義認為，以往「國家中心論」對於國家自主性的強調走得太遠了。國家的力量並不在於國家保持某種絕緣於社會的自主性，事實上這種絕緣性也根本不可能存在，也不在於國家擁有忽略社會群體的需求、強行向社會施加其意願的能力。相反，強國家的體現正在於國家能夠同各種社會群體協同努力，以爭取實現整個社會經濟的發展目標。總而言之，國家與社會的關係不再必然是你強我就弱、你弱我就強的零和博弈關係；強國家可以賦予社會以活力和能力，而生機勃勃的社會也可以有效地協助國家強化其管理社會的職能。

這一理念在學術界有多種表達，其中最為重要的有所謂「國家在社會中」理論和「國家與社會協同」的理論。參與前一種理論建設的學者都曾參與過「國家中心論」的建構，但他們批判了自己曾經致力於發展的國家與社會二元對立的分析框架 (the state-versus-society framework)，提出了嶄新的「國家在社會中」(state-in-society) 的新思路。根據這一新思路，國家管制社會的效能千差萬別，但重要的影響要素之一在於國家是否能夠同社會力量保持必要的聯繫；在某些情況下，國家與社會可以達成相互增權的格局，國家與社會的互動能夠增進雙方的

能力。為了修正「國家中心論」過於強調國家自主性的偏頗，他們着重指出，國家賦予社會行動者更大的力量，也就是所謂的「為社會賦權」(empowerment of society)，並不一定削弱國家管制社會的權力；在某些情況下，運作良好的民間組織和制度可以構成所謂的「社會性基礎設施」的一部分㊼，通過這些基礎設施，社會的需求可以同國家的權力有效地實現溝通和整合，這樣國家便可以更加有效地根據全社會民眾的需要確定施政的目標，從而能夠更加有效地為全社會更加廣泛的利益要求服務㊽。這批學者大多根據第三世界不同國家的經驗和教訓，總結了國家與社會相互增權對於發展的重要意義，其中包括時任康乃爾大學的中國問題專家許惠文 (Vivienne Shue) 教授，她從當代中國社會團體的發展經驗中為國家與社會相互增權的理論尋找經驗的證據。

「國家與社會協同」理論由經濟社會學家埃文思 (Peter B. Evans) 提出。事實上，1985年，埃文思本人正是「國家中心論」的始作俑者之一。十年之後，埃文思出版了經典的《嵌入式自主性：國家與工業轉型》(*Embedded Autonomy: 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一書，自我批判了體現在國家中心論以及新自由主義最小國家論中有關國家與社會零和博弈的理念，提出了「嵌入式自主性」(embedded autonomy) 的新理念。在這裏，我們又看到了波蘭尼揮之不去的影響。根據這一理念，國家的確能夠在經濟發展中，尤其是經濟結構的轉型中，發揮重要的推進作用。但是，能夠發揮這種推進作用的國家，並不是「發展型國家」理論所刻畫的絕緣於社會、具有高度自主性、能夠力排社會的特殊利益從而高瞻遠矚推動有利於社會長遠發展的政府。相反，成功的政府必須同社會保持密切的聯繫。國家當然要保持一定的自主性和獨立性，但是也必須深入到社會之中，方能有效地推動社會長遠發展㊾。1997年，埃文思主編了《國家與社會的協同：發展中的政府與社會資本》(*State-society Synergy: Government and Social Capital in Development*) 一書，收入五篇案例研究文章，論述了有效的政府干預與高度發達的社區組織之間積極的互動，明確提出國家與社會的協同作用是經濟社會發展成功的重要要素㊿。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五篇文章中，有一篇文章以中國為參照系，對俄羅斯轉型期間經濟衰退的教訓進行了分析，作者特別指出，在中國，地方政府機構與鄉鎮企業之間的合作夥伴關係為向市場經濟的有力過渡提供了基礎(51)。

根據「國家與社會協同」理念，能夠推進經濟發展的國家，並不是「發展型國家」理論所刻畫的絕緣於社會的政府。相反，成功的政府必須同社會保持密切的聯繫。國家當然要保持一定的自主性和獨立性，但是也必須深入到社會之中，方能有效地推動社會長遠發展。

需要指出的是，這種國家與社會相互增權的論說，實際上在很多學術領域中以不同的術語和不同的方式得以表達，而且與政治學家和社會學家們不以為然的新自由主義並不矛盾。例如「世界民營化大師」薩瓦斯 (Emanuel S. Savas) 強調的公私部門合作夥伴關係(52)，而新公共管理運動的大趨勢就是強調以政府購買服務的新模式替代政府直接提供服務的傳統模式，並在服務提供者中引入了市場競爭(53)。在福利國家轉型中，所謂的「公私合辦福利」(public-private mix of welfare provisions) 的興起(54)，甚至民營部門提供公共服務全新模式的應運而生和發展(55)，也同新自由主義對福利國家改革的批判性建議分不開。

所有這一切，均需要我們對「權力」或「政府」以及政府運用權力的方式加以深入的了解。正是在這一點上，筆者以為，歷史社會學家曼 (Michael Mann) 關於兩種國家權力的區分，遠比波蘭尼關於權力的論述能給我們更大的啟示。根據曼的分類，國家權力可以分為兩種：專制性權力 (despotic power) 和基礎設施性權力 (infrastructural power，或譯為「建制性權力」)。專制性權力指國家所擁有的分配性權力，其行使不取決於國家行動者同社會行動者的討價還價；基礎設施性權力則指國家穿透其管轄下的全社會以實施其政策的能力。曼指出，專制性權力屬於上述的個體性權力，只為國家行動者所獨有；當國家行使其專制性權力之時，國家與社會處於一種零和博弈的狀態。與此相反，基礎設施性權力是一種集體性權力，國家擁有強大的基礎設施性權力並不導致社會的衰弱；相反，強有力的、活躍的社會團體的存在可以有助於國家基礎設施權力的增強[56]。

為中國的大轉型帶來苦難、悲劇和鮮血的並不是有關「自發調節市場」的理念。實際上，中國人在過去三十多年所經歷的許多苦難和悲劇，來自那個在三十多年前將中國人幾乎摧垮的權力體系。計劃經濟體系已被拋棄，但是它的遺產和亡魂依然束縛着眾多中國人。

六　結語

中國大轉型的中心內容是市場力量的大釋放。從開始到今天，伴隨着這一歷史進程有苦難、悲劇和鮮血，也有歡樂、幸福和希望。然而，中國的大轉型至少與波蘭尼筆下的《大轉型》不一樣，也同斯蒂格利茨在該書〈前言〉中所憂慮的二十世紀末、二十一世紀初的大轉型不一樣。在中國，無論是基於邏輯分析，還是基於科學的經驗研究，甚至基於個人化的體驗，我們都有足夠的理由斷言，為中國的大轉型帶來苦難、悲劇和鮮血的並不是有關「自發調節市場」的理念，更談不上實踐，正如他們所一再強調的，「自發調節市場」從來也沒有變成現實世界中真真切切存在過的一種實踐。實際上，日益富裕起來的中國人在過去三十多年所經歷的許多苦難和悲劇，來自那個在三十多年前將中國人幾乎摧垮的權力等級體系。在這三十多年，中國人在走向光明的路途上邁出的每一小步，都在力圖逃離、掙脫和突破舊權力體系的強制、束縛和控制。儘管中國的大轉型已經取得了重大的突破和輝煌的成就，但是這一進程依然沒有完結，而且在可見的將來也不會完結。計劃經濟體系已經被拋棄，但是它的遺產、它的亡魂依然束縛並纏繞着眾多中國人。

儘管如此，我們應該感謝波蘭尼，應該感謝斯蒂格利茨，也應該感謝所有從左派學術思想中汲取靈感的知識份子。他們「揭穿了自由市場的神話」[57]，打破了「市場萬能論」的迷信。姑且不論這樣的神話和迷信是不是在中國大地上時不時顯靈或具有蠱惑力以致給中國民眾帶來大苦難和大悲劇，但所有除魅的論說至少告訴我們一個樸素的道理，即一個自由市場的正常運作需要一個公正的政府。任何一個市場經濟體制必須內含着一個制訂並執行公正遊戲規則，並且促進公平之結果的政府。因此，如果市場經濟的中國推崇者依然希望中國的大轉型繼續沿着自由主義的道路向前，並堅信思想儘管不是唯一的決定性力量但

依然具有重大的影響力，他們必須首先在智識上面對如下的挑戰，即發展出一整套

- 國家理論：探究與市場經濟體系運作相容的國家，與那些不相容國家，究竟有何實質性的區別？
- 國家轉型理論：探究在一個從極權主義走出來的國度，其政府如何實現從行政型國家向規制型國家的轉型，其中會遭遇到何種路徑依賴？
- 國家與市場關係的理論：探究在一個市場經濟制度性基礎設施不斷完善的過程中，政府行動與市場力量如何實現良性互動？
- 國家與社會關係的理論：探究在一個市場制度作為基礎的國度中，政府行動與社會力量如何相互增權，共同促進社會經濟的良性發展？

當中國的大轉型依然在前行，並且「演化出一些照顧窮人和社會底層的人 (the disadvantaged) 的辦法」[58]，也就是開啟了波蘭尼所謂的「雙向運動」的時候，我們特別需要注意的問題，不是政府對社會保護和社會發展的干預是否必要或必需的問題，而是中國的政府朝着哪一個方向來推進福利國家的建設，同時在推進社會發展的過程中，「國家 (政府) —社會—市場」的三角關係如何發生演變。

我們特別需要注意的問題，不是政府對社會保護和社會發展的干預是否必要或必需的問題，而是中國的政府朝着哪一個方向來推進福利國家的建設，同時在推進社會發展的過程中，「國家 (政府) —社會—市場」的三角關係如何發生演變。

對這些問題的回答，再加上各種政治、經濟、社會乃至文化因素的作用，將影響着中國大轉型的走向。

註釋

① 波蘭尼 (Karl Polanyi) 著，馮鋼、劉陽譯：《大轉型：我們時代的政治與經濟起源》(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此中譯本根據該書英文出版社 (Boston, MA: Beacon Press) 2001年的擴展版譯出。該書英文首版於1944年，並在1957年再版，之後曾多次重印。

② 哈耶克 (Friedrich A. von Hayek) 著，滕維藻、朱宗鳳譯：《通向奴役的道路》(北京：商務印書館，1962〔內部發行〕)；哈耶克 (Friedrich A. von Hayek) 著，王明毅等譯：《通往奴役之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③⑮㉓㊼㊽ 斯蒂格利茨 (Joseph E. Stiglitz)，〈前言〉，載波蘭尼：《大轉型》，頁1-9；1；1；6；6。

④⑨⑫㉔㉘ 波蘭尼：《大轉型》，頁219；219；267-68；211；218。

⑤ 把思想以光譜的方式分為左派右派，毫無疑問是一種簡化。儘管有不少人以不屑的口吻稱之為「貼標籤」，但是為了描述方便起見，本文很難避免使用這樣的標籤。其實，我們在討論思想文化之時所使用的很多詞彙，例如社會主義、自由主義、自由至上主義、社會民主主義、極權主義等，何嘗不是標籤？被這些標籤所標識的思想及其代表人物，當然不是整齊劃一的。簡言之，左派中嵌有眾所標識的右派思想，右派中也嵌有眾所標識的左派思想，這一點兒也不奇怪。

⑥ 順便說，在中國，「內部發行」的圖書如何改變了當代中國的思想學術界，並間接推動了中國的大轉型，這樣一個極其富於故事性和重大意義的社會史題目，怎麼沒有引起博士論文作者們的興趣呢？

⑦ 有博客名「從社會學求知」的網友發現，中國最早向國人介紹波蘭尼的學者是潘光旦，他在1947年發表的一篇文章中認為波蘭尼的偉大貢獻在於批判了「經濟命定論」，確立了「社會命定論」，並且將哈耶克與波蘭尼進行了對比。潘光旦寫到：「近

人有反對計劃經濟的，為的是怕它成為一條新的奴隸之路，這種恐懼的心理雖沒有根據，卻最足以證明在此輩不求甚解的眼光裏，一般的經濟命定論依然有它的很大的威力；試問，計劃經濟如果由人發動，由社會發動，而不由經濟發動，奴隸之路的過慮不等於杞人之憂天麼？……濮氏〔即波蘭尼〕認為在計劃經濟之下，我們對於自由的質量，可以求仁得仁，了無遺憾。」參見潘光旦：〈文明往哪裏走——一個討論會的述評〉，載《潘光旦文集》，第六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頁32。看到這樣的文字，真不免令人有恍如隔世之感。

⑧　參見格羅斯（Paul R. Gross）、萊維特（Norman Levitt）著，孫雍君、張錦志譯：《高級迷信：學術左派及其關於科學的爭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

⑩㉕　參見布洛克（Fred Block）：〈導言〉，載波蘭尼：《大轉型》，頁15；25。

⑪　當今國際政治學界中的政治經濟學（political economy），並不是中國大陸學生必須要學習的所謂「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特此註明。

⑬　記得丁學良教授曾經在一篇文字中感慨，在從事社會學的教學中，有理工科背景的學生對韋伯的「理想類型」究竟是甚麼很容易理解，而沒有這類背景的學生，尤其是中國式社會科學和人文學背景深厚的學生，對「理想類型」的理解總是與他的理解相去甚遠。

⑭　邁克爾．波蘭尼（Michael Polanyi）是一位化學家和科學哲學家。他通過對自由市場的觀察，挖掘出市場與科學以及經濟學和科學思維的共同點。由此，他為自由主義的科學哲學奠定了基礎，並對日後科學哲學的發展，尤其是庫恩（Thomas Kuhn）和費耶阿本德（Paul Feyerabend）思想的形成，產生了直接的影響。他對「自發秩序」的闡述，成為哈耶克市場自由主義思想的基石。世界就是如此奇妙，當今政治經濟學界左右兩大思想陣營，居然在奧匈帝國的一個猶太人家庭找到了思想的泉源。此外，邁克爾．波蘭尼的兒子曾獲諾貝爾化學獎。

⑯　張維迎：《市場的邏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頁10。

⑰　在2010年的上半年，中國發生了一件眾人津津樂道的事件。某電視台的一個徵婚節目因部分女嘉賓狂噴拜金言論而爆得大名。儘管節目主持人不斷試圖以調侃、幽默的方式質疑並試圖「糾正」「拜金女」的價值觀，但是節目依然遭到來自社會（包括網民）的批判狂潮以及要求政府干預的呼籲。政府自然順從民意，以行政命令的方式進行規制，要求這類節目中的徵婚者不得談論收入、房子、車子。首當其衝的電視台馬上進行了「整改」，而另外一些電視台乾脆停播了所有徵婚節目。民眾在電視機前終於耳根清淨了，可愛的「河蟹」出現在我們的生活之中。

⑱　弗爾德瓦里（Fred E. Foldvary）著，鄭秉文譯：《公共物品與私人社區——社會服務的市場供給》（北京：經濟管理出版社，2007）。

⑲　參見Sherman Folland, Allen C. Goodman, and Miron Stano, *The Economics of Health and Health Care*, 3d ed.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1997), 201。

⑳　Henry B. Hansmann, "The Role of Nonprofit Enterprise", *Yale Law Journal* 89, no. 5 (1980): 835-901.

㉑　薩拉蒙（Lester M. Salamon）著，田凱譯：《公共服務中的夥伴：現代福利國家中政府與非營利組織的關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8）。

㉒　美國政治學家奧斯特羅姆正是在面對市場失靈和政府失靈的情形下，由於提出了公共事務的社區治理之道，而成為政治學和公共管理學的大師，並因此以一位政治學家的身份在2009年獲得諾貝爾經濟學家。參見奧斯特羅姆（Elinor Ostrom）著，余遜達、陳旭東譯：《公共事物的治理之道：集體行動制度的演進》（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0）。

㉖　即便是共和國權力等級體系中位階第二高的人物，不僅沒有自己勞動力的所有權，而且連自己的生命權都難以捍衛，在身亡之時甚至衣不遮體。

㉗　研究波蘭尼的學者非常熱衷於在兄弟倆的思想中挖掘出共同點，這的確是饒有興味、意涵豐富並且將會碩果累累的工作。但是，我很希望表達一個刊發，兄弟倆

的差異點，至少對於中國人來說，絕不是無足輕重的。他們的差異，但從他們兩人對蘇聯的評價，就可略見一斑。

㉙ Tony Prosser, *The Regulatory Enterprise: Government, Regulation, and Legitimac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Steven P. Croley, *Regulation and Public Interests: The Possibility of Good Regulatory Governm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7).

㉚ 參見Steven K. Vogel, *Freer Markets, More Rules: Regulatory Reform in Advanced Industrial Countrie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6)。順便說，此作者就是中文讀者所熟悉的傅高義（Ezra Vogel）的兒子。

㉛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Reviews of Regulatory Reform — China: Defining the Boundary between the Market and the State* (Paris: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09); Margaret M. Pearson, "The Business of Governing Business in China: Institutions and Norms of the Emerging Regulatory State", *World Politics* 57, no. 2 (2005): 296-322.

㉜ Murray L. Weidenbaum, *Business, Government, and the Public*, 4th ed.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1990), 10-15.

㉝ 孫立平：《斷裂：20世紀90年代以來的中國社會》（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3）；〈中國社會正在加速走向潰敗〉（網上博文，轉載量極大）。

㉞ 張維迎主編：《中國改革30年：10位經濟學家的思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㉟ 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在互聯網上搜索蘇海南的觀點。

㊱ 布羅姆利（Daniel W. Bromley）著，簡練等譯：《充分理由：能動的實用主義和經濟制度的含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頁3。他在同一頁中還寫道：「體會到市場需要有一套完善的法律結構體系相配合會很令人驚訝。」順便說，這位學者無論是與波蘭尼思想的繼承者還是西方所謂的「學術左派」，都沒有智識上的關聯。

㊲ 當然，一個摧毀了市場經濟的政治動員體制也能在一個較短的時期內實現一些特定的目標（例如快速建立完整的重工業和國防工業體系），因此極權主義初期階段的經濟表現一般還是比較亮麗的。蘇聯和中國的第一個五年計劃都是如此，第二個五年計劃也將就。但是就維持一個經濟體的持續穩定成長而言，極權主義政治動員體制的耐久性是不足的。

㊳ 「國家中心論」的標誌性著作是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㊴ Eric A. Nordlinger, *On the Autonomy of the Democratic Stat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㊵ Joel S. Migdal, *Strong Societies and Weak States: State-society Relations and State Capabilities in the Third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8).

㊶ 姚洋：〈中性政府與中國的經濟奇迹〉，《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8年6月號，頁15-25。另參見其在本期的解釋性文章。

㊷ 「發展型國家」理論的開山之作是日本問題專家約翰森（Chalmers Johnson）在1982年出版的關於日本通商產業省的研究力作，參見Chalmers Johnson, *MITI and the Japanese Miracle: The Growth of Industrial Policy*, 1925-1975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在英文世界，對「發展型國家」的理論最為系統的評論文集，參見Meredith Woo-Cumings, ed.,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這兩本書現在都有了中譯本。

㊸ 參見Alice H. Amsden, *Asia's Next Giant: South Korea and Late Industrializ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Robert Wade, *Governing the Market:*

Economic Theory and the Role of Government in East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㊹ 參見世界銀行著，財政部世界銀行業務司譯：《東亞奇迹：經濟增長與公共政策》(北京：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1995)。

㊺ 將「掠奪型國家」和「發展型國家」視為國家自主性的兩種理想類型，參見Peter B. Evans, *Embedded Autonomy: 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裴敏欣將「分權化的掠奪型國家」(decentralized predatory state)視為轉型中中國的主要問題，參見Minxin Pei, *China's Trapped Transition: The Limits of Developmental Autocrac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姚洋也澄清，「中性政府」也完全有可能掠奪社會群體的利益，參見本期他的文章。

㊻ 國際中國學界最早論證中國也是一種「發展型國家」的論著，參見Gordon White, *Riding the Tiger: Politics of Economic Reform in Post-Mao China*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1993)。令人費解的是，這一派論説居然在中國學術界長期沒有得到重視。這種局面只是在最近若干年內方才有所改變，參見本刊本期郁建興的文章。

㊼ 「社會性基礎設施」的概念同經濟學中常見的物質性的「基礎設施」概念相對照，現在已經成為社會政策研究中所謂「社會投資」理論的基石。

㊽ 參見Joel S. Migdal, Atul Kohli, and Vivienne Shue, eds., *State Power and Social Forces: Domin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in the Third Worl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㊾ Peter B. Evans, *Embedded Autonomy*.

㊿ Peter B. Evans, ed., *State-society Synergy: Government and Social Capital in Development* (Berkeley, CA: International and Area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1997).

(51) 參見Michael Burawoy, "The State and Economic Involution: Russia through a China Lens", in *State-society Synergy*, ed. Peter B. Evans, 150-77。這篇文章關於中國的論述基於一些中國問題專家關於農村發展的研究，尤其是戴慕珍(Jean C. Oi)關於所謂「地方性國家法團主義」促進中國農村鄉鎮企業發展的論述，參見Jean C. Oi, *Rural China Takes Off: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s of Economic Refor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52) 薩瓦斯(Emanuel S. Savas)著，周志忍等譯：《民營化與公私部門的夥伴關係》(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2)。

(53) 萊恩(Jan-Erik Lane)著，趙成根等譯：《新公共管理》(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4)，頁4-5。

(54) Ugo Ascoli and Costanzo Ranci, eds., *Dilemmas of the Welfare Mix: The New Structure of Welfare in an Era of Privatization* (New York: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 2002).

(55) Roger L. Kemp, ed., *Privatization: The Provision of Public Services by the Private Sector*, 2d ed. (Jefferson, NC: McFarland & Company, Inc., Publishers, 2007).

(56) Michael Mann,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 2, *The Rise of Classes and Nation-States, 1760-1914*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59; Michael Mann,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in *States in History*, ed. John A. Hall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113-19.

顧　昕　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教授

中國發展的百年輪迴？

張鳴

當初諸位先進創辦《二十一世紀》雜誌，估計有展望未來的意思在裏面。可是，筆者在《二十一世紀》上發的文字，卻都是說歷史的。既然一貫如此，此番也就不破例了，依舊說歷史。身子進入二十一世紀，回頭看二十世紀的歷史，看清楚了，才可以踏實地在二十一世紀行走。

回過頭來看，二十世紀初年的中國，其實跟二十一世紀初有幾分相似。當年的中國，在被西方拖着走了幾十年之後，突然做起了最後的掙扎，想要做一次最後的抉擇。不過，所用的武器卻來自民間，無非是喝符唸咒的法術、服色代表的陰陽八卦，以及民間戲劇裏的英雄豪傑。這樣一種半悲壯、半鬧劇式的抗爭，實際上體現了一部分中國人對被拖入西方世界體系的不滿。在西方看來，這是一種野蠻對抗文明的徒勞掙扎。從結果看，的確也是徒勞的。而現在的中國，於封閉多年之後，又在進入西方世界體系的道路上走了三十年，再一次面臨困惑和迷茫，再一次面臨抉擇。一連串自我封閉的動作，一系列叫板和崛起的喧囂，似乎表明中國人，至少是當家的中國人，又一次感覺自己來到了十字路口。

現在的中國，於封閉多年之後，又在進入西方世界體系的道路上走了三十年，再一次面臨困惑和迷茫，再一次面臨抉擇。一連串自我封閉的動作，一系列叫板和崛起的喧囂，似乎表明當家的中國人，又一次感覺自己來到了十字路口。

自從西方選擇了工業文明的道路，整個世界的命運就已經被決定了。這個地球的其他地方，不管情願與否，都或遲或早被拖入到西方的這條道路中來，成為西方世界的一部分。儘管在今天看來，西方的這條道路是否最適合人類的長遠發展亦未可知，但這個選擇卻是個潘多拉的匣子，放出妖魔也放出希望，一旦打開，就由不得人類自己作主了。

中國自1840年以來的歷史，本質上是中國被拖入西方世界的過程。在最初的時候，是兩個世界的碰撞，即西方的世界與我們的天下。可惜，我們的天下過於脆弱，一觸即破，二觸即碎。第二次鴉片戰爭後，洋人固執地堅持公使駐京，實際上是迫固執天下觀的咸豐皇帝在形式上接受他們的世界體系。中國皇帝在奮力一搏之後，只能妥協屈服。總理衙門的出現，標誌着中國在形式上，已

經進入西方威斯特法利亞外交體系。中國人其實心裏也明白，成立同文館，第一個使命就是要丁韙良 (W. A. P. Martin) 翻譯《萬國公法》(*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 。

此後的幾十年，西方人還在拉和拖，而中國人已經半推半就。他們發現，洋鬼子雖然厲害，但卻意在通商，不是要滅我們的國。從籌辦夷務到興辦洋務，中國人在進入西方世界的過程中，半是好奇，半是猶豫，洋槍洋炮洋兵洋艦來了，輪船來了，火車來了，大機器也來了。洋人的外交官坐鎮京師，鞠一個大躬，皇帝也見了。留學生出去了，中國的使節也派出去了。進入西方世界的努力，到了戊戌維新，達到了高峰，中國皇帝要變制了。甲午之戰，中國敗給了努力脱亞入歐的日本。言外之意，同樣是進入西方世界，一個近鄰比我們走得更快，所以我們得迎頭趕上，不趕上，興許就真的亡國滅種了。

庚子義和團事件是愚官與愚民結合的瘋狂，也是古老中國抗拒西方世界的最後一次瘋狂。之後，中國人在歸順西方世界體系這個問題上，不再猶豫；西方的文明和話語，已經成為中國的主旋律。

但是，即使到了這般田地，我們這個老大帝國依舊有大量的人心不甘，情不願。張之洞提出「中體西用」，一部分人是想借西用蠶食中體，進而換中體為西體；一部分人是想借中體排拒西用，永遠遠離西體。儘管被一個學習西方的優等生打得慘敗，敗到毫無臉面的份上，但要中國人在自己的家裏把自己的天下由自己來打碎，全身進入西方的世界，還是有大量的人打心眼裏不肯。戊戌維新的變制設想還沒落到地上，就被粉碎。政變的發動者西太后此舉，固然有權力之爭的動因，但在老太婆背後，卻是一股強大的「不想變」勢力。庚子義和團事件，當時中國政府的行為，無論從傳統還是現代的國家理性來看，都是瘋狂的。這種瘋狂，是愚官與愚民結合的瘋狂，也是古老中國抗拒西方世界的最後一次瘋狂。這個瘋狂過去之後，中國人在歸順西方世界體系這個問題上，不再猶豫；西方的文明和話語，已經成為中國的主旋律。

義和團

歷史在這個過程中，出現了巨大的弔詭。西方在拉中國進入自己的世界的過程中，並不希望中國搭車強盛；但是，中國人在進入西方世界的過程中學習西方的種種努力，卻都是為了實現自身的強盛。甚至最後的變革制

度，在國門掛上民主共和的招牌，都是為了有一天，趕上西方列強，把列強踩在腳下。雄霸世界，重演西方凌辱中國的一幕，恰是西方世界的話語邏輯。然而，奇怪的是，中國人這樣的西化努力，卻一直得到西方列強的讚賞和鼓勵。發動戊戌政變中斷變革的西太后，還為此受到西方的強大壓力。清朝新政的發動，背後也有西方甚至日本的推動。辛亥革命武昌起義，作為「叛軍」的革命黨人，從一開始就被西方使團尊為交戰的一方。但是反過來，進入民國的中國，卻一直不被西方視為他們世界裏對等的夥伴。甚至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參戰而且忝列為戰勝國的中國，在巴黎和會上，依然是被人宰割的魚肉。

中國人進入西方的世界，是為了獲得曾經有過的古老尊嚴——一個世界大國的地位；而西方拉中國進入這個世界，僅僅是為了多一個聽話的小夥計。顯然，假如不是過於費事的話，西方也未必不想瓜分這個古老的大國。但是，這種欲望，顯然要低於馴化這個國家，將之納入西方世界的願望。在這方面，位於近東的奧斯曼帝國的命運，正好跟中國相反。對於奧斯曼帝國，西方更希望使之解體，然後分享它的「遺產」。

中國人進入西方的世界，是為了獲得曾經有過的古老尊嚴——一個世界大國的地位；而西方拉中國進入這個世界，僅僅是為了多一個聽話的小夥計。假如不是過於費事的話，西方也未必不想瓜分這個古老的大國。但是，這種欲望顯然要低於將之納入西方世界的願望。

由於進入西方世界存在着這樣的弔詭和反差，所以，即使在認可了西方的文明，接受了西方的話語，有了議會和現代政府架構，甚至學科體系和教育體系都全面西化之後，中西之間依然存在着巨大的鴻溝。在西方，曾經眾人信奉的社會達爾文主義，中國也接受過來，並成為自己的主流意識形態。但這個主義的道理，並沒有讓中國人溫順地做一個小兄弟，他們要趕超。為了趕超，他們找捷徑，先找到日本，然後找到了俄國——蘇維埃俄國。學日本和學俄國，都是看上了兩國似乎有一條現代化的捷徑，實際上也就是一種另類西化的捷徑。中國人相信，通過俄國人這條快捷的小路，可以在短時間跨越西方幾百年的歷程，後來居上。中國後來走上共產主義革命的道路，可能具有某種偶然性，但想走捷徑，卻是相當多民族精英的共同心理。此前學習日本，從單純地學習日本如何學習西方，到學習其軍國民主義，本身意味着希圖通過限制國民自由，實行高強度的國家主義來達成富強。從軍國民主義到共產主義，其實只是一步之隔。

當然，中國人的捷徑，並沒有走通。改革開放，在很大程度上，意味着中國又回到了跟西方，主要是跟美國代表的西方世界接軌的道路上來。中國改革三十多年，儘管極力抵制制度變革，但在經濟和文化方面，卻跟美國走得很近。中國比任何一個後發國家都要熱衷於全球化，不惜代價，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跟西方貿易體系接軌。在這方面，已經實現政治變革的俄羅斯，都沒有走得像中國這樣快。

主導改革的中國共產黨人，已經從改革開放中，也就是說從再一次進入西方世界體系中，得到了莫大的好處。所謂「中國的崛起」，最大的獲益者，是作為中國統治者的中共。與其說中國國家的實力增長，倒不如說這個黨的實力急

劇膨脹。然而，走到這一步的中國，民族主義的陰雲，再次浮上天空。黨記國家主義，在民族主義的鼓譟後面，橫空出世，甚囂塵上。對於西方世界的質疑，不僅在官方，而且在民間被提了出來。經濟上所謂的「中國模式」，其實跟當年的亞洲四小龍，或者跟日本一戰前後的崛起，沒有本質的區別，無非是集權體制加經濟自由，再加上轉型時期因前現代的匱乏而存在的大量廉價勞動力。但是在此時，卻被吹得神乎其神，甚至有了「中國密碼」、「中國奇迹」、「中國統治世界」的說法。官方和民間都熱的儒學儒教以及內容龐雜的「國學」，則從文化層面，浮現了某些中國人對西方世界的質疑。似乎影影綽綽，儒教文化加「中國模式」，一種所謂的「中國道路」，已經幽靈顯現。讓人隱約地感覺，似乎一個世紀之前的問題，又冒出來了。再加上近來近乎瘋狂的網絡整肅，建設中國局域網的巨大投入，以及2008年以來中國對西方、對美國的強硬表態，讓人不得不懷疑：難道似乎有了本錢的中國統治者，現在開始打算離開他們花了三十年功夫再次進入的這個世界嗎？

儒教文化加「中國模式」，一種所謂的「中國道路」已經幽靈顯現。再加上近來近乎瘋狂的網絡整肅，以及2008年以來中國對西方、對美國的強硬表態，讓人不得不懷疑：中國統治者現在開始打算離開他們花了三十年功夫再次進入的這個世界嗎？

顯然，這是不可能的。中國不是北朝鮮，潘多拉的匣子已經在這塊土地上打開，資本主義的魔怪已經四處奔走，任何人都不可能將它關上。統治中國的共產黨人，已經嘗到了資本主義的好處。統治中國的人已經從幾乎不知錢為何物的第一代領導人，變成了今天擁有巨大家族財富的第三代。作為改革開放最大的獲利者，當然沒有可能從此洗手不幹，自己砍掉那棵搖錢樹。所以說，現今的種種瘋狂，種種自負，種種封鎖，無非是想在市場經濟和專制政治之間，建一道安全的封鎖牆，以便安全地在全球化時代，一邊利用國家資本主義吸血，一邊讓民營經濟造血，逐步使國家資本主義轉為權貴資本主義，或者是頂着國家招牌的權貴資本主義。同時，在可能的情況下，擠出一點餘瀝，分潤民眾，安撫民心。

眼下再次抬出孔子的牌位，重祭儒教，無非是企圖借助帶有稍許全球化色彩的儒家禮制文化，抵制西方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確保自身的「文化安全」。說是他們想用孔夫子濟列寧主義之窮，但卻看不見兩者之間融合的迹象，列寧主義沿着毛澤東思想、鄧小平理論、「三個代表」走到了「和諧社會」，骨子裏的虛偽本色，並沒有因尊孔而有絲毫的改變。眼下中國政府對歐盟、對美國的強硬態度，無非是由於2009年全球經濟危機，只有中國的增長實現了「保八」，短時間砸錢砸出來的數字，帶來了虛假的底氣，黨和政府裏的鷹派或者別有用心的人，氣焰高了起來。一旦經濟稍有差池，中國多年積累的問題，就會如雪崩一樣來到。現在的強硬，馬上就會銷聲匿迹。

也就是說，今天中國達官貴人們的態度，跟一世紀前庚子年的瘋狂，有本質的不同。今天的他們，不是要從西方世界的列車上下來，而是要繼續搭這趟華麗的列車，但卻要避免列車裏的其他人干預自己的為所欲為。但是，歷史告訴我們，像亞洲四小龍，甚至一戰前後的日本，一旦經濟起飛，國民在擺脫了

前現代的匱乏之後，政治民主和開放是必走的路。不僅僅由於外界的壓力、世界體系的壓力，這些國家地區的民眾自己也會有這樣的需求。從歷史上看，唯有一條路，可以暫時擺脫民主，那就是像當年的日本那樣，實行軍人統治，走軍國主義的道路。顯然，今天的世界對於中國的崛起，最大的擔憂就是這個。

有幸的是，儘管中國的軍事力量，隨着經濟的發展有了長足的進步，但是，中國的軍隊卻在經濟發展的同時，迅速地腐化了。說中國政府的腐敗已經相當驚人，但政府畢竟還能有一點監督，多少有點開放，可是中國的軍隊體系，卻一直處於封閉狀態。一個轉型的社會，一個經濟快速膨脹的社會，如果有一個角落始終封閉着，不許任何人批評，那麼這個角落裏的腐敗，可想而知。這種腐敗，最大的好處也許就是軍人統治的可能性變小了。各國軍人統治的合法性，大多建立在他們比政府中人要廉潔的基礎之上；如果沒有了這個依託，軍人有甚麼理由出來統治國家呢？況且，一個腐敗的軍隊，是沒有戰鬥力的，對外沒有，對內也沒有。所以，如果有人強行出來，也長不了。

由於極權統治的長期毒化，公民社會至今沒有成形，一旦政治開放，民主實現，中國很難避免一個時間的混亂，弄得不好，也許會陷入分裂，或者長期的混亂。這個結果，現在的執政者是知道的，但他們卻一直在做反向的努力，加劇這種悲劇實現的可能性。

所以，未來的中國，走向民主，只是時間的問題。一黨統治的強權統治，前提是這個黨要有在民眾中具有威望的卡里斯馬權威，隨着這種權威的消失，黨內不同利益集團的分立，即便沒有民眾的壓力，就是擺平黨內，也需要某種程度的「黨內民主」；更何況，可以預計，在今後的歲月中，黨和政府體系中的腐敗會愈演愈烈，中國的社會矛盾會愈來愈激烈，官民衝突只會加劇，不會止息，民間新生代的成長，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趨向會更加強烈，民主變革，幾乎是必須的選擇。只是，由於極權統治的長期毒化，公民社會至今沒有成形，一旦政治開放，民主實現，中國很難避免一個時間的混亂，弄得不好，也許會陷入分裂，或者長期的混亂。事實上，這個結果，現在的執政者是知道的，但他們卻一直在做反向的努力，加劇這種悲劇實現的可能性，同時用這種可能性來恐嚇中產階級。由於這個黨早就沒有了理想，也沒有了信仰，只有利益，所以，他們中大多數人，對於民族和國家，沒有任何責任感。像他們中的一些人說的那樣，寧肯等死，絕不找死。所謂「找死」，只是他們自己死，民族國家能活，而「等死」，就是他們和中國民族國家一起死。民主對於中國，是有風險；但不民主，只有崩盤。

也許，我們還有一個世界，這個世界，已經不是當年那個社會達爾文主義籠罩的天下，共同利益的民間呼聲，已經愈來愈響。這個世界也許不會允許這麼大的中國崩潰，拖垮世界。中國人和世界一起努力，做一點該做的事，中國也許還有希望。

張　鳴　中國人民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中國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

許紀霖

有人講到刻下中國社會陷入「對抗格局」的不幸，論及中國社會一貫注重「和諧」的特徵，以及歷史而言中華民族是一個以和為貴的族群的傳統，並以此反證民主政治之不適應於中國，進而否認中國此刻盡速啟動民主政治進程的必要性。更有人指認，「中華民族到了最危險的時刻」，因為如果說西方曾經運用「人權」這個概念「把蘇聯搞垮了」，那麼，此時此刻，民主將會是「一根搞垮中國的絞索」①。

有人指認，「中華民族到了最危險的時刻」，因為如果說西方曾經運用「人權」這個概念「把蘇聯搞垮了」，那麼，民主將會是「一根搞垮中國的絞索」。姑且不論「民主」與「人權」算不算個「好東西」，就蘇聯的垮台而言，因素眾多，哪裏只是西方敵對勢力「打人權牌」的成果？

一 「新」、「老」中國的歷時性差異

姑且不論「民主」與「人權」算不算個「好東西」，是否應為一切正常人類所尊奉，以及百多年來中華民族的主流政治意志是否一直孜孜奮求這一目標。退一萬步，就蘇聯的垮台而言，因素眾多，牽連廣泛，事涉深層，哪裏只是西方敵對勢力「打人權牌」的成果？事後回瞰，總而言之，其間各種病因交纏糾結，而內政優於外交，政治重於軍事，執政黨的所作所為甚於西方敵對勢力。若說西方的「居心叵測」即可獨立奏效，則不免小覷了蘇共的能力和俄羅斯人的智力。因此，此說指鹿為馬，玩弄白馬非馬，完全忽略蘇聯政體本身的嚴重合法性危機與意識形態的正當性危機，根本不顧人心向背的政治正義，屬於刻下中國流行於一部分心智當中的典型「政治左派」言論，錯亂而癲狂，這裏暫且不妨置諸一邊②。就前面一說來看，視其語境，參其內涵，揣摩其命意，似乎流淌自一種文化「鄉愁」理念，而患有敘事文本的歷時性錯亂病症。

的確，昔年梁漱溟先生曾經喟言，「老中國」人際互動講究合作共事，而非時時處處總以「對峙格局」對待他人。由此形成人際格局中「時則彼此顧恤，互相

保障；時則彼此禮讓，力求相安」的「本乎人情」、「反身自求」的倫理取向與禮治秩序，而經由法律規則所編織的法制秩序，被涵容於並表現為所謂的「禮法」秩序，於「官」、「民」兩極的上下結構中，更出諸為「禮俗」這一人世規則，極相慰貼於傳統中國社會的人生與人心。本來，道理極複雜，而事情很簡單，要是一起共事，尚未合作，便已先「三權分立」，擺出一副制衡與對抗的陣勢，說明心無誠意，其來不善，那還怎麼共事呢？更遑論合作了。

實際上，從理想人格典型的預期而言，據梁先生解析，中國傳統上受到崇尚的典型是謙謙君子，這種人格的特質是尊敬他人、佩服他人，而自己恆歉然若不足，在回看反省的「謙」中，精神渾收聚於內而向上，對外則服善推賢之心油然莫能自已。西洋式的政治家到處發演說、拉選票、運動選舉，在舊日中國讀書人眼光中，無論如何，是不能點頭承認的。相反，中國若有選舉，其必由眾人有所尊敬、有所佩服之心，而相率敬請於其人之門而願受教，殆非「我選你為代表」之謂也，或「我幫你忙，投你一票」之謂也。因此，當其時，就解決「中國問題」和「人生問題」而言，梁先生直言，民主屬於一條走不通的路③。

梁漱溟使用「中國傳統上」與「舊日中國讀書人」的表述，語境既是「老中國」，便說明其與「新中國」之間已存嫌隙，以此「和諧共事」否定基於「對峙格局」的民主政治的正當性，不僅誤解了他的原意和民主政治，也脫離了民主政治確乎是一種現代政治生活方式這一語境。

但是，我們不要忘了，梁先生的此番陳說，旨在說明「老中國」的情形對於新式政制的羈絆，意在指陳若要新制生效，必先自生活樣態和生活態度的轉型起步，由此丁一卯二，一步一步，向前推展，假以時日，經磨歷劫，為包括民主政治在內的新制鋪墊社會基礎，然後才能指望新制落地生根，漸見成效。貿然從事，但求速成，硬性嫁配，不但事與願違，而且可能適得其反，反會延宕民主落地華夏，乃至於自治未成，先已自亂，民主未來，民狂早到。

梁先生使用「中國傳統上」與「舊日中國讀書人」種種表述，致意再三，說明老先生對此歷時性差異是心知肚明的，決不會因此而無視民主與法治作為新型政統本身的正當性。這也就是為何二十世紀中葉以後，自由主義學人紛紛學習《毛選》，心悅誠服地自我改造，而舉世滔滔，雖千萬人，唯見梁漱溟特立獨行，以身作則，絕不人云亦云，而且，愈到晚年，愈見其志，疾呼民主與法治。實際上，通觀梁先生一生，最早迷信立憲，後轉向革命，再堅認憲政不合中國需要，終看穿中國民主、憲政的長期與艱鉅；晚年嚴辨憲政與專政，堅信「毛主席逝世兩年後，法制與民主的呼聲漸起，其前途必逐步展開，無疑也」④，旗幟鮮明地呼喚建立民主、法制與憲政，一生思索不捨，恪盡了一個現代知識公民批判性闡釋的義務與擔當⑤。

梁漱溟

因此，一句話歸總，今天我們需要明白的是，此處的語境，既是「老中國」，便說明其與「新中國」之間已存嫌隙，以此「和諧共事」否定基於「對峙格局」的民主政治的正當性，不僅誤解了梁先生的原意和民主政治，也脫離了民主政治確乎是一種現代政治生活方式，因而難以「老中國」的情形來擅予褒貶這一根本語境。

君不見，歷經百年更張，尤其晚近三十年的急速市場化進程，今日的中國人，固然依舊注重「和諧」，講究以和為貴，而且，執政當局更是以「和諧社會」自持，並以此召令天下。然而，現代都市化陌生人社會形態本身，不期然間，早已使得「和諧」是以權利義務清清楚楚為前提的，而非單純依據「情義」來定取捨的了。生存當前，大寫的自我早已覺醒，情義總是不敵利益，或者，純屬兩碼事。真所謂「億兆之心，交騖於利，天下紛然，如之何其可一也？」(《近思錄》)因而，即便依然講求「和諧」，但是，此種「和諧」其實依恃於「對峙」，是以「對峙」為條件的，並且是「對峙」的結果，在此前提下，進求以理性排遣「對峙」，實現全體公民政治上的和平共處。換言之，它可能成就的是一種基於自我利益立場和權利本位的「合作共事」，一種依據法權程序的攘讓取捨。

處此時代，權利義務清清楚楚，公私分明，一切依循法權程序主義，就是達致和諧的必由之路，也就是和諧本身。和諧是「和」，而不是簡單的「同」，意味着權利義務清清楚楚才是達致中和的人間正道。這既是人心所向，也是沒法子的事。

如果說「舊日中國讀書人」對於政客做秀，「到處發演說、拉選票、運動選舉」不能「點頭承認」，那麼，「今日中國讀書人」，情形丕變，好像咸認非此不足以言正當性，至少，明白不足以馭控「權力的籠頭」呢！說到底，處此時代，權利義務清清楚楚，公私分明，一切依循法權程序主義，就是達致和諧的必由之路，也就是和諧本身。和諧是「和」，而不是簡單的「同」，意味着權利義務清清楚楚才是達致中和的人間正道。這既是人心所向，也是沒法子的事。而就經濟和社會領域的情形來看，對於今日的中國人來說，這就是面前的生活方式，或者是希望達致的生活方式，早已不是甚麼海客瀛洲，剩下的不過是如何將此樣態推展於政制罷了。也正是推展不力，一時間人心思動，左右出擊，有以然哉！

二　世俗化時代的政制與政治

還有位先生，來自香港的一間大學，懇切地告誡「內地學者」，不要盡為民主政治評功擺好，民主其實是一種頂頂虛偽的東西，權勢階級的遊戲而已，對於中國其實沒甚麼用，可能，也沒甚麼好處。在他看來，當下中國的政制，已屬極品，何復他求？不要身在福中不知福。就民主的一般評議而言，這話講得很實在，在下頗贊成。看看當今民主政制下無恥政客的翻雲覆雨，資本勢力的操盤控馭，小民百姓的娛樂和愚樂，極度的消費主義和商業資本主導下的惡俗世態，大家都會感同身受，心知肚明，不禁慨嘆人世生活與人間秩序的何去何

從。的確，民主，民主，其情其景，如同清末官場小說《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中的女人所言，「啊唷！不要說起！越是官宦人家，規矩越嚴，內裏頭的笑話越多。」⑥

事實上，當今學人，無論持取何種理論立場和思想進路，但凡心智正常者，只要稍予留意，面對百年中國建設民主政體的曲曲折折，遙觀先民主起來的國族的磕磕碰碰，恐怕也沒有人天真到以為民主政治包治百病，真的相信只要施行民主，則一切「中國問題」均可迎刃而解、萬事大吉。就像所謂「自由貿易」，原是列強的遊戲，可一旦優勢不再，還不是力祭保護主義魂幡，一切以自家利益為轉移，而將那個叫做「國家理由」(ragione di stato/raison d'état) 的看家寶貝，揮舞得團團轉？我們在這邊廂，哪裏只能不明所以一面倒地頂禮膜拜呢！

的確，民主只是一種政治生活方式，未必能致極善，但卻可防大惡，這原本是常識，好像用不着再作聲明，「香港同胞」與「內地學者」都不缺這一課。問題在於，就中國而言，處此世俗化而非神聖化時代，如今眼目下，早已不再是梁老先生一士諤諤之際，陌生人社會生態已然成型，個體權益觀念煥然覺醒，社會利益主體儼然分層，億萬國民政治參與熱情高漲，其錯綜複雜、紛紜動蕩，構成了基本國情，蔚為天下大勢。而凡此種種，卻找不到出口，嗷嗷待哺，勞問一聲：用甚麼來安頓他們的政治生活？抑或，他們根本不需要擁有自己的政治生活？

一個迫在眉睫的現實問題是，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和政治成熟之間出現了嚴重的不對稱。由於低度的政治參與，普遍的無聲狀態，大眾參與遭到排斥，導致缺乏權力制約機制，結果造成權力「私性化」，乃至「準黑化」。

正是在此，一個迫在眉睫的現實問題是，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和政治成熟之間出現了嚴重的不對稱。韋伯曾經指斥的「鼠目寸光的法律與秩序市儈主義」(short-sighted law and order philistinism)，正在侵蝕着中國成長為一個成熟的「政治民族」的發育機制。一方面，如何將主要以多元化為特徵的公民社會發育與維護國族利益協調起來，以統一的政治過程即大眾參與的民主來遏制社會多元化造成的離散傾向，藉由政治的主導力量塑造適足以統一國家利益及其個體自由的政治機制，構成了當今中國面臨的急迫課題。另一方面，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是，由於低度的政治參與，普遍的無聲狀態，大眾參與遭到排斥，導致缺乏權力制約機制，結果造成權力「私性化」，乃至「準黑化」，以利益而非信念為紐結所形成的官僚集團的腐敗成為常態。而這一切問題的解決，單靠發展經濟換取穩定和合法性是不夠的，指責民主不是個好東西，告誡「內地同胞」不要迷信民主，則恐怕恰恰屬於南轅而北轍！

現代社會，無分東西，都是一種世俗化的生活樣態。現代政治，不管是何種政治，民主政治也好，集權政治也罷，乃至於極權政制，也都是一種俗常的常態政治，一種平庸政治。換言之，是一種世俗化政治，別唸經賭咒，也別再裝神弄鬼。世俗化走過了頭，免不了庸俗化，通觀今日的民主政治，歐美與亞非，常常上演此種鬧劇，而飽受詬病，也讓作為細心觀察者的我們，不禁難免

神往而失望。也就因此，面對此情此景，對於人類政制和政治，關於世態與人心，其是非，其善惡，其美醜，讓人愁腸百結、輾轉無路之餘，不免會於失望之際，而生出憎惡來，乃至於生發出絕望來。此時此際，與其說我們看似厭世，毋寧說我們實為嚮往，而對於這個叫做「人」、「人生」與「人世」的存在，心生一縷憂思。朋友，這就是所謂的「知識份子」的特質嘛！讀書人的「沒事找事」嘛！有甚麼不正常的呢？又何必大驚小怪呢？

但是，也恰恰在此，有些分際是必須講清的，否則，天下的事豈不就無是無非了。就此刻民主政治這一話題來講，對於其制度安排局限性的體認，對於其俗常或者庸俗特質的厭惡，不等於為着安頓眼下人世計，為着億萬生民柴米油鹽的生計着想，特別是為了滿足億萬人追求較好的生計這一憧憬而言，人們不應或者不必從各種有害的制度中找出較為不壞的一種。換言之，用民主政制和政治民主來規制權力，安頓人世，護佑民生，尚屬最為不壞的一種選擇。這本為通識，也是許多閣下們已然並且正在享受着的制度之福。要不然，怎麼舉世紛紛，但凡發達富裕之國，都採行此制呢！擇其善而從之，本為向善之心的天然趨向，也是造福國族的職責所在，而且是那個叫做「知識份子」的群體責無旁貸的擔當。對此視若無睹，自甘於外，至少是將對於俗常政治的反感，與閣下心中懷持的那一份文明憂思混為一談了——如果你明白「文明憂思」的基本涵義的話。而以自家的心意裁斷普天之下人的心意，將自家的憂思等同於甚至凌駕於天下之人的心思，那就未免太過「自愛」——如果不說「自私」與「自閉」的話。東海西海，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偏偏就不如你清醒，朋友？

用民主政制和政治民主來規制權力，尚屬最為不壞的一種選擇。要不然，怎麼舉世紛紛，但凡發達富裕之國，都採行此制呢！擇其善而從之，是那個叫做「知識份子」的群體責無旁貸的擔當。對此視若無睹，至少是將對於俗常政治的反感與文明憂思混為一談了。

而且，為甚麼你偏偏選擇壞的民主、低端的民主、不成熟的民主或者民主中的惡質部分，作為民主不應行之於中國的例證呢？民主本身的善端，以及普天之下明明有那麼多好的民主、高端的民主和成熟的民主，為甚麼你卻偏偏避而不談呢？這就好比知人論世，說到人的可恥與悲哀，你偏偏盡找頭上長瘡腳底流膿的，而不同時兼顧「雷鋒」式的光明一面，是何道理？以前者言，人如禽獸，人世豈可容身，洒家活着也沒意思；拿後者為例，則人終究是人，人世畢竟美好，人人自當好自為之，包括努力尋找和建設一種較好的和平共處的制度安排。

設若性耽文明憂思，放眼四顧，神馳八極，這人世間不僅可悲、可鄙與可惡，而且，亦非可欲、可信與可能。進而言之，所謂的「文明及其進步」，真的能增進人生的福祉和人類的德性嗎？所謂的「文明和進步」的結果，難道不是使得人性惟危與人心惟微益發惡質化，人世愈益疏離與冷漠，反倒充斥着空寂無邊的荒原之感嗎？面對一己人生的曲折和世間大眾的苦難，可能許多人都會時常感喟，處此大千，生命是沒法子的事，生活是不值得生活的。哪一個人生不是個「苦」字？想想那佛家，一個「苦」字就打發了這世界。順此思路，究極而言，人生是虛妄的，生命是悲劇性的，生活是沒有意義的。也許，這便是一種文明

憂思了，頂頂真實的文明憂思了。可是，再重申一句，它與對於現實政治的考量，卻需恰予分際，不可混為一談，本不是甚麼深奧的事情呀。否則，不但民主政治，就連今天的討論，也是多餘的呀，朋友！——不能因為你厭世，也勸別人都自殺吧！

畢竟，生活在此際，徜徉在當下，是每個人的命運，而期盼此際更加美好，才是一切論述的既定條件，也是作為知識份子的勞動分工者，考量包括民主在內的一切人間制度安排時，不可省略的根本前提。拋開這一條件和前提，信馬由韁，那叫詩意和哲思，卻不是打理現實政制最好的運思，更非怡人的心思。對於不得不活在當下，而且是在此一特定的當下，包括你我在內的芸芸眾生來說，自是尋常道理，也是庸常情理，更是繞不過去的法理，不能不正視的真理，何容抵賴呢？!

人生如此，這個叫做「民主」的東西，亦且如此，或者，愈發如此，明擺着的事嘛！

一方面以「民主也不是好東西」來排除中國政制的民主憧憬，另一方面又汲汲於證說當下另有早已超出民主政制的好東西，鼓譟中國政制是古今最好的制度，可就是不想定居於此好東西的轄制之下，這是真的懷持「文明憂思」呢？還是討巧賣乖？

三 「文明憂思」，抑或討巧賣乖

是的，所有的「知識份子」，不管自認為是大知識份子，還是落寞的小知識份子，常常免不了都會油然而生一縷幽思，進而可能會滋長為一種憂思，即對存在本身懷持永恆的焦慮。小資麻麻的幽思與大氣淋漓的憂思，均屬常態的心思，本為人性之常，也是人世之福，可能讀書人較其他勞動者更且為甚。甚麼叫「哲學」，玄乎乎的？還不就是此種永恆的焦慮。身處紛紜亂世或者急促轉型之際，則幽思愈切，憂思愈甚，到頭來，還會迫出佯狂或者自殺甚麼的呢！千古神州，多少哀情；浩瀚世界，不盡怨曲。它們訴說的，就是此種綿綿悲憫，道出的不過是一腔恨愛交加的無奈。由此，對於人生的意義、生命的價值和生活的欲望，他們常常都會「沒事找事」，心懷此一「永恆的焦慮」。

也就因此，現實中的各種政治制度和社會狀態，在他們看來，都是有缺陷的，永遠是不圓滿的。可能，正是因此之慮，才使得他們於憧憬可欲人生，嚮往理想人世之際，憬然於改良人世的願景，油然而生提澌人生的衝動，甚至為此宵衣旰食，流汗、流淚又流血呢！所謂「不做無益之事，何以遣有涯之生」，正為此大悲憫，正為此大智慧。既表述了「文明憂思」，了然於萬事皆空，又展示了君子人格，對於人生懷莊敬之心，對於人世守謹勤之行。

但是，如前所述，不能因為你閣下厭世，就要求全體國人一同自殺吧！這正像自甘素食，倡言環保，固為一種基於自由意志的選擇，好像也是刻下不少城市大小白領的時尚，難容別人置喙，但總不能由此就鄙薄一切雜食動物呀！後者天生地養，何嘗不是不得已呢！換言之，你徜徉於富足之島，不喜歡民主

這個「好東西」，未必一定非要我們大家都厭惡它呀！正像你吃撐了，為何非要飢民一同節食呢？至於一方面以「民主也不是好東西」來排除中國政制的民主憧憬，另一方面，又汲汲於證說當下另有早已超出民主政制的好東西存焉，鼓譟中國政制是古今最好的制度云云，可就是不想定居於此好東西的轄制之下，則你是真的懷持「文明憂思」呢？還是借話說話，指東打西，甚至於討巧賣乖呢？筆者相信，這也不是需要特別甄別才能看得清楚的事情。

當我們考量現實政治安排和人世生活時，都是在世俗歷史中，以世俗的事物和事務為樣本，要求對於它們給予世俗的時間的理解與自我理解。此與「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是兩碼事。

推而言之，身處今天這一市場化與世俗化的人世，用自己對於賢王政治和君子之治的緬想，來批判民主政治的庸俗化和不成熟，不僅混淆了時代，至少，迷懵於學科分際，而且，眼見中國社會億萬民眾有口無處申言，此種姿態，也是一種不道德。換言之，當我們考量現實政治安排和人世生活時，包括美國的政治與中國的政治、美國的社會與中國的社會，都是在世俗歷史中，以世俗的事物和事務為樣本，要求對於它們給予世俗的時間的理解與自我理解。此與「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是兩碼事。否則，真的就叫不着邊際了。

註釋

① 河清教授在「人民共和國六十年與中國模式學術研討會」上的即席發言，參見潘維、瑪雅主編：《人民共和國六十年與中國模式》（北京：三聯書店，2010），頁380、346-49；河清：〈中國文化不容多黨制，集權為民是正道〉，載北京大學中國與世界研究中心編：《人民共和國六十年與中國模式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下冊（北京，2008年12月21日），頁394-425。甘陽研究員的發言，參見《人民共和國六十年與中國模式》，頁252-56、273-78。

② 實際上，現任俄共領導人久加諾夫（Gennady A. Zyuganov）即曾喟言，蘇共執政時壟斷權力、壟斷資源和壟斷真理，導致社會和精神的全面窒息，使得民眾與政權嚴重對抗，加上貪瀆橫行，對外黷武，出兵阿富汗，諸力合一，才壓垮了蘇聯這匹駱駝。而且，即便西方「打人權牌」，那也是因為蘇聯的確存在嚴重侵犯人權的種種惡行，才使得對方有可能利用這一概念發起攻擊，以致民心盡失，最後轟然坍塌。參見秀中國社區，www.showchina.net.cn/bbs/viewthread.php?tid=191774。另參見李開盛：〈中國必須避開「勃列日涅夫陷阱」〉（2010年3月18日），中國選舉與治理網，www.chinaelections.org/newsinfo.asp?newsid=171889。

③ 以上參見梁漱溟：〈我們政治上的第一個不通的路——歐洲近代民主政治的路〉（1930），載《梁漱溟全集》，第五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2），頁151。

④ 梁漱溟：〈毛主席對於法律作如是觀〉，載《梁漱溟全集》，第七卷，頁430。

⑤ 參見許章潤：《說法　活法　立法——關於法律之為一種人世生活方式及其意義》（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頁159。

⑥ 參見吳趼人：《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下冊（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3），頁824。

許章潤　清華大學法學院教授

威權政府還是中性政府？

劉軍寧

在過去的幾年裏，國內外對「中國模式」的討論非常熱烈。在全球金融危機後哀鴻遍野的情形下，中國經濟的快速復蘇更給這個討論增添了幾分熱度。一個似乎被普遍接受的觀點是，中國經濟的快速復蘇、乃至中國經濟在過去三十年的超常增長，都得益於中國有一個威權政府。國內的一些學者熱衷於重新發現政府干預的優勢，而國外的一些學者則熱衷於探討中國威權體制是如何通過政治、社會和經濟扭曲來維持經濟增長並得以長期延續的。這樣就出現了「北京共識」(Beijing Consensus) 與「華盛頓共識」(Washington Consensus) 之爭，前者代表威權體制和政府干預，後者代表民主體制和自由市場。這也許不是國內「北京共識」支持者的本意，但卻似乎是國外一些人願意看到的結果。在兩個共識的對比中，中國顯然被置於當今世界政治話語所設定的道德低地，其推論是顯而易見的：如果中國的經濟成功是以民主和自由這樣顯見的價值為代價，那中國的發展道路就沒有甚麼值得肯定的，也不值得其他發展中國家效仿。

在過去的幾年裏，國內外對「中國模式」的討論非常熱烈。似乎被普遍接受的觀點是，中國經濟的快速復蘇、乃至中國經濟在過去三十年的超常增長，都得益於中國有一個威權政府。

全球金融危機後，中國經濟快速復蘇。

然而，上述對「北京共識」和「華盛頓共識」的解釋本身就是錯誤的，羅默 (Joshua C. Ramo) 在首次提出「北京共識」的時候並沒有把威權體制當作「北京共識」的特徵之一，而威廉姆森 (John Williamson) 在首次提出「華盛頓共識」的時候，也沒有把它當作對放任的自由資本主義的總結①。另一方面，把中國經濟的成功說成是政府干預的結果，更是與過去三十年的改革歷程南轅北轍。恰恰相反，中國過去三十年所做的，正是「華盛頓共識」所倡導的東西。威廉姆森的「華盛頓共識」有十條內容，可以歸納為三個方面，即穩健的貨幣和財政政策、開放市場和保護產權。對中國經濟改革歷程稍有了解的人就應該知道，中國在這三個方面取得了巨大的進展。即使是不了解改革歷程的人，只要粗略對比一下改革前後三十年的歷史，也會發現，政府干預不可能是中國經濟成功的關鍵，因為前三十年的政府干預要比後三十年大得多，而那時的經濟表現和後三十年相比，有着天壤之別。

中國政府在過去三十多年來基本上是一個「中性政府」。「無偏的利益」體現在，中國政府既沒有屈服於精英的力量，也沒有遷就民眾的短期利益，經濟政策的制訂和實施主要是以國家的長遠經濟發展為導向。但是，「有偏的政策」導致了城鄉收入差距的拉大。

一些人也許承認中國前三十年國家過度干預及其所帶來的問題，但或許會堅持認為，後三十年的高速經濟增長得益於威權政府和市場經濟的結合。這種觀點似乎是有根據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出現的經濟趕超的經濟體——如亞洲「四小龍」——至少在它們經濟起飛的早期，都採取了這個模式。這是一個誘人的觀點，不僅僅是一些左派喜歡，連信奉自由資本主義的右派也喜歡，1980年代幫助智利總統皮諾切特 (Augusto José Ramón Pinochet Ugarte) 的「芝加哥男孩們」(Chicago Boys) 就是一個例子。然而，「威權政府＋市場經濟」也只有在東亞取得了成功，在其他地方 (包括智利)，都以失敗告終。東亞的成功必須從其他方面尋找原因。

東亞成功其中一個最重要的原因是，東亞的政府都是或接近是「中性政府」(disinterested government)，即不長期偏向某個 (些) 社會群體的政府。在美學文獻裏，“disinterestedness”一詞有三層含義：對所觀察的事物不感興趣、在觀察事物的時候不帶入個人感情、在行動或感情中不摻雜個人訴求或利益。這裏使用這個詞的時候，意思接近它的第二層含義。中性政府並不是不對社會群體感興趣，在制訂政策的時候也不是不摻雜自己的利益訴求，中性政府也是自利的，也可能對社會群體採取掠奪性行為，只不過在掠奪的時候不看群體的政治和社會身份。因此，中性政府在制訂政策的時候可以不受社會利益集團的限制，放開手腳把資源分配給那些最具生產力的群體，從而促進經濟增長。也就是說，我們可以用「無偏的利益、有偏的政策」來概括中性政府的特徵。

中國政府在過去三十多年來基本上是一個中性政府。具體而言，「無偏的利益」體現在，中國政府既沒有屈服於精英的力量，也沒有遷就民眾的短期利益，經濟政策的制訂和實施主要是以國家的長遠經濟發展為導向。

反映第一方面的一個例子是價格雙軌制改革。從1985年正式開始實行的價格雙軌制是在兩種傾向——即完全拋棄和繼續堅持計劃定價——之間的一種妥協。價格雙軌制使經濟激勵開始在國有企業的決策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但是它也帶來了一些嚴重的後果，其中之一是價格的差異創造了巨大的尋租空間，企業和控制配額的政府官員可以通過把配額賣給其他企業和個人，從而輕易致

富。在1980年代末，「官倒」成為一個流行詞彙並激起了公眾的極大不滿。顯然，控制配額者往往是黨內或政府的強勢人物，因此，對很多學者來說，像價格雙軌制這樣的部分改革會造就一些坐享好處的利益集團，從而使進一步的改革變得非常艱難。但是，中國後來的發展證明這種預言錯了。在1990年代初，雙重價格開始被統一成單一的市場價格，到1994年，最後一項雙軌制價格即雙重匯率被取消。

反映第二方面的一個例子是國有企業民營化。民營化提高了企業效率，但其代價是超大規模的下崗和失業。從1995到2005年，近五千萬國有部門的職工經歷了下崗或失業。對執政黨而言，這構成了一個嚴峻的挑戰。政府解決這個難題的辦法是：低調進行民營化，同時盡最大可能幫助下崗失業工人再就業。這個策略被證明是有效的。到2005年，國有企業的改革已經接近尾聲，大多數失業和下崗工人都找到了新的工作或進入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但是，「有偏的政策」也導致了收入差距的拉大，最顯著的例子是城鄉收入差距。農村改革一開始是一個「有偏」的改革，它以提高農產品價格為核心，從而使農民得益，城市居民受損。家庭經營的重新確立，進一步提高了農民的生產積極性，他們的收入進一步提高。儘管政府對城市居民的食物補貼增加了，但總體而言，農民收入的增長速度超過了城市居民，城鄉收入差距由1978年的2.8倍縮小到1985年的1.8倍。不過，自1985年之後，城鄉收入差距就沒有縮小過，到今天已經達到3.5倍②。這其中的原因比較複雜，但政府對城市投資力度的加大是一個重要因素。然而，從純粹經濟收益的角度來看，投資城市比投資農村的收益大得多，因此，這既符合政府的利益，也在一定程度上符合整個社會的利益。

在一個平等的社會裏，政府和任何一個集團結盟都是危險的，因為其他集團容易聯合起來把它推翻。政府只要平等地對待所有集團就可以維持統治。進一步而言，此時採取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不僅可以提高所有集團的滿意度，而且可以提高政府自己的收益。

中國政府之所以能夠成為中性政府，和中國改革開放初期基本平等的社會結構有很大關係。中國和其他發展中國家之間的最大差別在於，中國是發展中國家之中少數發生過類似於法國大革命的社會革命的國家。二十世紀完成的「偉大的中國革命」(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語) 開啟了中國由古代社會向現代社會轉型的大門，其中最重要的成就之一，是打破了舊有的等級社會結構，建立了一個基本平等的社會。這裏，「平等」指的是社會平等，即不存在排他性的強勢社會集團，不存在一個集團主宰其他集團的情形。這樣一個社會有利於中性政府的產生。在一個不平等的社會裏，政府的一個理性選擇是和強勢集團結盟，因為後者可以為它提供經濟和軍事支持，這正是蔣介石1927年「四．一二」政變之後投靠壟斷資本的原因。相反，在一個平等的社會裏，政府和任何一個集團結盟都是危險的，因為其他集團容易聯合起來把它推翻。實際上，政府沒有必要和任何集團結盟，只要平等地對待所有集團就可以維持統治。進一步而言，此時採取有利於經濟增長的政策不僅可以提高所有集團的滿意度，而且可以提高政府自己的收益。

相比之下，其他發展中國家卻存在深刻的社會不平等以及由此而生的政治和經濟不平等。以印度為例，種姓制度和宗教至今仍然是影響其政治的重要力

量，一些政客和宗教領袖以種姓和宗教為依托建立起龐大的政治勢力，左右政府政策。另外，儘管印度政府很早就通過了土地改革法案，但至今仍然有11%的農民沒有土地，在共產黨長期執政的西孟加拉邦，更是達到30%以上。儘管印度人口中擁有大學文憑的比例高於中國，但其文盲率卻達到40%，其中多數是地位低下的婦女③。

另一個例子是菲律賓。在1960年代，菲律賓是發展中國家中的明星，但是，馬科斯 (Ferdinand Marcos) 長達二十年的獨裁統治卻毀掉了菲律賓的經濟，而其統治的基礎是地方上的舊勢力。在殖民時代，這些舊勢力是殖民者的統治工具，殖民時代結束之後，它們非但沒有消失，反而得以發展壯大。儘管馬科斯獨裁統治已經結束二十多年，但今天的菲律賓仍然處於地方舊勢力的控制之中，2009年11月發生在棉蘭老島的屠殺事件就是舊勢力之間火拼的結果。

再如，委內瑞拉的土地分配的基尼系數 (Gini coefficient) 達到0.9以上，歷史上曾經有過四次不成功的土地改革，每次都以軍事政變告終。世界銀行2008年的發展報告發現，土地分配不平等是阻礙一個國家經濟發展的關鍵性因素之一，其背後的原因是大土地擁有者左右着國家政策，阻礙教育的普及和新技術的推廣④。

圍繞中性政府來總結「中國模式」，既可以說出中國政府促進經濟增長的真諦，也可以為其他發展中國家提供有益的借鑒。反之，以「威權政府＋市場經濟」的所謂「北京共識」來總結「中國模式」，極容易掉入冷戰以來「民主—獨裁」、「資本主義—共產主義」這樣的兩分法所設定的陷阱。

「中性政府」是一個很弱的概念，它不要求政府是一個「好人政府」，而只要求它不和強勢集團結盟，也不被利益集團所左右。但這個要求在一般發展中國家卻很難達到，我們通常看到的，要麼是和強勢集團結盟的政府，要麼是被民粹主義利益所裹挾的政府。圍繞中性政府來總結「中國模式」，既可以說出中國政府促進經濟增長的真諦，也可以為其他發展中國家提供有益的借鑒。反之，以「威權政府＋市場經濟」的所謂「北京共識」來總結「中國模式」，極容易掉入冷戰以來「民主—獨裁」、「資本主義—共產主義」這樣的兩分法所設定的陷阱，把中國推入一個被動的局面。

註釋

① Joshua C. Ramo, "The Beijing Consensus: Notes on the New Physics of Chinese Power" (London: Foreign Policy Center, 2004), http://fpc.org.uk/fsblob/244.pdf; John Williamson, "What Washington Means by Policy Reform?", in *Latin American Adjustment: How Much Has Happened?* ed. John Williamson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990), 7-20.

② 參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網頁，www.stats.gov.cn。

③ Dilip Mukerjee, "An Analysis of Compensation in Land Acquisition",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Development Economics，復旦大學經濟學院，2009年8月。

④ 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2008: Agriculture and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7), 72-94.

姚　洋　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中國經濟研究中心教授

超越發展型國家

郁建興

中國自1978年實行改革開放以來，隨着經濟建設中心地位、首要地位的確立與鞏固，一種發展主義 (developmentalism) 意識形態得以形成。相應地，中國逐漸發展成為一種類似於東亞「發展型國家」(the developmental state) 的所謂「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①。三十多年來，發展主義與發展型國家在中國經濟社會發展中發揮了重要的積極作用，同時也造成了諸多經濟、社會與環境問題。2002年以來，以執政黨提出「科學發展觀」與「和諧社會」的目標和任務為標誌，中國開啟了檢討發展主義意識形態、超越發展型國家的進程。

三十多年來，發展主義與發展型國家在中國經濟社會發展中發揮了重要的積極作用，同時也造成了諸多經濟、社會與環境問題。2002年以來，中國開啟了檢討發展主義意識形態、超越發展型國家的進程。

發展型國家的首要特徵是其發展主義的戰略主導理念，其主要政策都圍繞着經濟發展而制訂和實行。超越發展型國家，揚棄發展主義意識形態，首先需要改革政府管理體制，轉變政府行為，建設公共服務型政府，將以經濟建設為中心的政府轉變為以提供公共產品和服務為中心的政府。這就要求政府在經濟發展的基礎上，更加注重社會建設，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進社會體制改革，擴大公共服務，完善社會管理，促進社會公平正義。要使之全面落實，必須構建社會政策體系，開啟中國的社會政策時代。

不同於經濟政策的效率優先，社會政策以增進社會整合、促進社會進步和人的可持續發展為目的，以政府和其他公共機構為主體，主要運用立法或者制訂行事規則的制度化手段，推動各類資源尤其是公共資源的合理配置，通過組織和提供社會公共物品與公共服務的方式，調整社會現行的生產與分配關係。從具體內容來看，當代中國的社會政策不僅包含了體現二次分配功能的社會福利和社會保障體系，更涵蓋了用以促進公民能力的醫療衛生政策、保證公民享有平等機會的文化教育政策，以及勞動就業政策、城市規劃和住房政策、人口政策等。簡言之，社會政策是調節社會矛盾、保證公民社會權利的重要政策手段。

1990年代中期以前，中國社會政策處於匱乏甚至空白狀態。2002年以來，中央政府陸續制訂和出台了一系列社會政策，在緩解社會矛盾、促進社會公平、增進國民福利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特別是在應對全球金融危機的過程中，中國政府集中出台了一系列社會政策，2009年成為了「社會政策年」。但必須指出，中國社會政策在獲得空前發展的同時，始終缺乏整體性的規劃，應急性、二元化和碎片化特徵仍然顯著：

第一，社會政策的應急性特徵比較明顯。2002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儘管促進公平、改善民生已經成為中國經濟社會發展的主題，也儘管這一時期集中出台了一系列社會政策，但中央政府始終未能提出一個整體性的社會政策發展規劃和戰略部署。一些重要社會政策的出台，常常與突發的偶然性事件（如「非典」）或社會危機密切相關，或者是來自某一社會群體日益增長的社會需要所形成的政策壓力，具有強烈的應急性。像《社會保險法》這樣一個作為現代國家社會政策體系核心內容的法案，至今仍未能出台，這從一個側面表明了中央政府尚未形成一個明確的社會政策體系建設戰略。正是這種應急性特徵，進一步導致了社會政策發展的二元化特徵。

十六大以來，儘管集中出台了一系列社會政策，但中央政府始終未能提出一個整體性的社會政策發展規劃和戰略部署。一些重要社會政策的出台，常常與突發的偶然性事件或社會危機密切相關，或者是來自某一社會群體日益增長的社會需要所形成的政策壓力，具有強烈的應急性。

第二，社會政策發展受城鄉二元結構的影響較大，現有政策設計仍沿襲了城鄉分離的思路，身份二元化特徵明顯。在1980至90年代，政府較少關注社會政策體系建設，社會政策改革也主要面向城市及其正規就業人員。其結果是，這一時期的社會政策改革強化了城鄉二元結構，並進一步構成了十六大以來中國社會政策發展的路徑依賴。由於缺乏社會政策體系建設的宏觀戰略，應急性的社會政策導致城鄉居民、不同群體間實施着不同政策，而且不同政策和制度間的待遇水平差距較大（重點表現在社會養老和醫療保險領域）。由於背離了制度統一原則，近年來的社會政策發展不但在一定程度上人為地再次擴大了社會不平等，而且進一步固化了城鄉二元分離結構，對未來城鄉一體化發展帶來了諸多負面影響。

第三，社會政策發展強烈地受到現行中央與地方關係及其稅制安排的結構限制，呈現出明顯的區域碎片化特徵。1994年分稅制改革以來，中國逐漸形成了財政支出愈來愈地方分權化與財政收入愈來愈中央集權化的格局，導致地方政府常常無法向本地居民提供足夠的公共服務。由於大部分與社會政策相關的公共服務的供給責任主要由地方政府承擔，因此財政收入中央集權化與地方治理碎片化之間的矛盾，隨着近年來社會政策類公共服務範圍的不斷擴大而日益突出。在東部經濟發達地區，由於地方政府財力相對充足，因此社會政策創新及相應的公共服務供給水平常常領先於全國，與中西部地區構成了明顯對比。社會政策發展明顯的區域碎片化特徵，進一步限制了區域間社會政策的整合，重點表現在社會保險關係的接續問題上。

構建一個相對完備的社會政策體系，是市場經濟和工業化發展的客觀要求。目前中國人均GDP已超過3,000美元，已經具備了構建社會政策體系的經濟基礎。從歷史上看，許多發達國家在經濟發展水平遠不如當前中國的時候，就已經建立

浙江大學舉辦的社會政策國際論壇

起一個比較完備的社會政策體系，它不但有效地促進了社會和諧，而且對經濟增長也起到了積極的促進作用。事實上，社會政策體系或社會福利體制的構建更多地取決於治國精英的發展理念、道德雄心和決策理性，經濟發展水平僅僅限制着社會福利水平的高低，卻不構成拒絕建設社會政策體系的正當理由②。

有鑒於此，下一步中國國家建設的重點在於：社會政策成為國家或政府的核心功能，形成一個穩定明確的社會政策模式，構建起一個相對完備的社會政策體系。而這一切如何可能呢？首先，必須超越發展主義意識形態，從根本上扭轉社會政策屈從於經濟政策的地位。如果說鑒於傳統福利國家產生的「福利病」帶來的消極影響，當代西方的社會政策發展更強調向社會政策注入經濟發展的考慮，那麼當代中國的社會政策發展則應該更多地強調社會政策的社會發展功能。在全球金融危機前後，不少論者關於中國應加快發展或建立社會政策體系的合法性論證，往往建立在社會政策有利於擺脱危機、促進經濟增長的命題之上。作為一種對政府的勸服性策略，這種做法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這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社會政策本身的合法性地位，反而不利於從根本上克服或超越發展主義意識形態。超越發展主義，關鍵是強化政府的社會政策和公共服務職能，並相應地改革公共財政體制，轉變地方政府工作考核評價機制，完善幹部考核評價機制。

下一步中國國家建設的重點在於：社會政策成為國家或政府的核心功能，形成一個穩定明確的社會政策模式，構建起一個相對完備的社會政策體系。而這首先必須超越發展主義意識形態，從根本上扭轉社會政策屈從於經濟政策的地位。

在經歷了福利國家的危機與改革之後，當代西方社會政策逐漸從強調提供福利轉向了強調促進發展，形成了一種「發展型社會政策範式」。與以往將社會政策視為經濟政策的附庸不同，發展型社會政策既強調經濟政策應該包含社會發展的目標，同時又強調社會政策應該促進經濟發展，因此主張社會政策應關注於人力資本投資，促進人的發展能力，提高勞動力的素質，從而使社會福利發揮更多的「生產性因素」③。發展型社會政策的理念，對於當前中國的社會政策體系建設具有重要的借鑒意義。

具體而言，隨着中國城市化和工業化進程的加快推進，遵循普遍性、統一性和系統性原則，建立一個城鄉統一、可持續發展、與當前經濟社會發展水平相適應的發展型社會政策體系，當是中國社會政策發展的戰略目標。這一體系應當具備如下幾個重要特徵：

(1) 普遍性：即所有國民，不分城鄉、地區、身份和職業，人人享有平等的就業機會和勞動權益、平等的教育機會和教育服務、平等的健康權利和基本醫療衛生服務，以及平等的社會保障權利和待遇。

(2) 統一性：社會政策的基本項目健全、同類項目統一運行，即對所有國民實施統一的社會政策，對所有適用對象實施統一的制度安排，建立一體化的籌資、運行和管理機制。

(3) 發展型：注重促進人的全面發展、人的可行能力的全面提升；強調人力資本投資，優先發展公共教育和醫療衛生事業，實施積極的反貧困政策和勞動力市場政策，充分發揮社會政策作為生產力要素的作用。

中國構建發展型社會政策體系的首要目標或主要困難，是加快實現社會政策基本項目的制度統一，構建城鄉一體化的社會政策體系。目前中國社會政策的二元化、碎片化狀態尚未完全演化成一種強烈的結構限制，因此愈早推動社會政策的制度統一和城鄉一體化發展，受到的阻力也就愈小。

在現階段，中國構建發展型社會政策體系的首要目標或主要困難，是加快實現社會政策基本項目的制度統一，也就是破除城鄉二元分離結構，構建城鄉一體化的社會政策體系。當前中國許多地方政府的社會政策創新目標正是致力於實現城鄉一體化，而一些地方試點的經驗也表明建立城鄉一體化的社會政策體系不但可能而且可行④。事實上，正如賽奇 (Tony Saich) 所指出，目前中國社會政策的二元化、碎片化狀態尚未完全演化成一種強烈的結構限制，一旦固化將帶來嚴重的社會分化和社會矛盾，因此愈早推動社會政策的制度統一和城鄉一體化發展，受到的阻力也就愈小，代價也愈小⑤。

註釋

① 郁建興、石德金：〈超越發展型國家與中國的國家轉型〉，《學術月刊》，2008年第4期，頁5-12；郁建興：〈反思發展主義意識形態，超越發展型國家〉，《中國社會科學內部文稿》，2008年第5期，頁69-81。

② Evelyne Huber and John D. Stephens, *Development and Crisis of the Welfare State: Parties and Policies in Global Markets* (London and New York: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1).

③ 哈爾（Anthony Hall）、梅志里（James Midgley）著，羅敏、范酉慶等譯：《發展型社會政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④ 參見何子英、郁建興：〈城鄉居民社會養老保險體系建設中的政府責任——基於浙江省德清縣的研究〉，《浙江社會科學》，2010年第3期，頁72-79。

⑤ Tony Saich, *Providing Public Goods in Transitional Chin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8).

郁建興 浙江大學公共管理學院教授兼副院長

傳統文化在中國改革與發展中的作用

史天健

西方學者，從韋伯、馬克思到拉鐵摩爾(Owen Lattimore)，都將東亞經濟發展的停滯，歸因於中國傳統文化的影響。自五四以來，中國傳統文化更被認為是中國落後的根源和發展的阻力。對五四的先賢來說，「打倒孔家店」是中國經濟與政治發展的先決條件。在這種觀點的影響之下，近百年來，許多學者堅信，似乎只要能夠排除中國傳統文化的干擾，中國的政治經濟發展就會走上一條康莊大道。

然而，到目前為止，學術界對於傳統文化是如何影響中國的政治與經濟發展，特別是如何導致中國落後的「病理機制」並沒有系統性的研究。絕大多數對於這個重要命題的認定，是建立在政治經濟的落後與東亞文化的相關性的基礎之上。東亞大多數國家在二十世紀中葉以前的幾個世紀中，經濟落後、政治停滯，並淪為西方列強的殖民地或是半殖民地，而這些國家又都受到儒家文化的影響。於是，人們自然把東亞落後的原因，歸咎於中國的傳統文化。

到目前為止，學術界對於傳統文化是如何影響中國的政治與經濟發展，特別是如何導致中國落後的「病理機制」並沒有系統性的研究。絕大多數對於這個重要命題的認定，是建立在政治經濟的落後與東亞文化的相關性的基礎之上。

如果說這樣的研究方法在二十世紀中期之前還可以為學術界所接受的話，二十世紀中葉之後行為主義革命和社會科學研究方法論的發展，則對於這樣的研究結果提出了致命的挑戰。學者認識到，兩個變量之間存在相關關係與存在因果關係是完全不同的概念。高度相關並不意味着存在因果關係。從方法論的角度來看，有兩個原因可能導致這種情況發生：一是兩個變量的變化，都是由沒有進入研究者視線的第三個變量造成的；二是有一個前置變量引起變量A的變化，而變量A的變化，導致變量B的變化。如果沒有前置變量的變化，變量A不會發生變化，而變量A不變，變量B也就不會變化。行為主義革命的重大意義，就在於它一方面揭示了變量之間關係的複雜性，另一方面發展了實證研究，提出了系統研究變量之間因果關係的科學方法。

除方法論上的革命性發展之外，近年來有關亞洲國家政治經濟發展的實證研究，對於中國傳統政治文化阻礙亞洲各國政治經濟發展這一重要理論，也提

出了十分尖銳的挑戰。儘管如此，很多西方學者仍然無法在儒家文化對經濟發展有何具體影響以及文化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機制等重要問題上達成一致看法。為系統檢驗東亞文化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普林斯頓大學的科利 (Atul Kohli) 教授研究了東亞模式在印度的命運。印度在1970年代企圖複製東亞發展模式，而印度的政治文化與東亞不同，印度的經驗給了政治文化學者一個控制文化變量的絕好機會。科利發現，由於不具備東亞其他地區的文化條件，印度複製東亞模式的努力遭到失敗。對於研究文化的學者來講，東亞模式在印度的失敗，從反面印證了文化對於經濟發展的重要作用。

如果東亞文化對於亞洲四小龍的經濟發展確有重要的積極作用，而中國1979年在沒有發生文化大改變的情況下取得經濟的飛速發展，那麼亞洲四小龍和中國經驗，給我們提出了一個尖銳的問題，即中國傳統文化對於經濟發展，特別是中國改革的作用到底是甚麼？令人遺憾的是，中國學術界目前對於這個問題仍然沒有足夠的重視，主流的認識還停留在一個比較原始的階段。除了少數學者之外，無論是政府官員，還是主流媒體，仍然認為中國傳統文化是中國落後的根源，這種文化應該也必然被更為先進的文化所取代。

中國文化包含很多面向，而文化的不同面向對於一個國家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可以有不同作用。此外，如果缺乏對中國文化影響政治經濟發展機制的系統研究，就匆忙做出中國文化阻礙經濟發展這樣的結論，很有可能讓我們把自己所特有的文化財富當做糟粕扔掉。

我們認為這樣的觀點，至少存在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方法論上的謬誤。中國文化包含很多面向，而文化的不同面向對於一個國家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可以有不同作用。現有的多數研究，由於缺乏對於「文化」的精確定義，加上沒有仔細探討文化不同面向對於一個社會的經濟政治的作用，因此有可能使學者得出完全錯誤的結論。而第二個也是與之相關的問題是，如果缺乏對中國文化影響政治經濟發展機制的系統研究，就匆忙做出中國文化阻礙經濟發展這樣的結論，很有可能讓我們把自己所特有的文化財富當做糟粕扔掉。如果真的是這樣，那麼我們國家建立在特有文化基礎之上的經濟發展模式，是不可能長久的。為了正確理解文化對於中國政治經濟發展的作用，我們需要用科學的方法，對那些長時間被忽略的中國傳統文化對經濟與政治發展的影響，進行實證研究。

要系統研究中國傳統文化對於中國經濟、社會以及政治發展的作用與影響，我們需要解決三個重要問題。其一是對於「中國傳統文化」的定義。不同的學者對於「中國傳統文化」，給予了完全不同的定義。對於某些學者來講，中國傳統文化就是權威主義，強調集體利益，藐視個人權利；而對於其他人來講，中國文化的精髓，在於追求人與人之間、人與自然之間的和諧，鼓勵通過自身的努力，改變自己在社會上的地位，出人頭地，並且要求人們為團體利益在某種程度上犧牲自我。由於不同的人對於「中國傳統文化」的定義不同，對於中國文化的研究，很容易落入「雞同鴨講」的局面。除非我們對於所討論的「文化」給予清楚的定義，否則就無法有效地研究文化對於社會發展的影響與作用。

其二，如果我們仔細比較東西方文化，很容易就會發現兩種文化所面對的問題是一致的，那就是如何幫助人們從原始的無政府狀態中解脫出來。對於孔孟來講，他們所直接面臨的問題是如何制止春秋時代不斷的戰爭與無休止的政

變。霍布斯 (Thomas Hobbes)、洛克 (John Locke)、盧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所面臨的挑戰是怎樣能使人類的社會生活成為可能。這些相隔兩千多年的哲學家都認識到，即使社會上的每一個人都有合作的意願，並明知合作會給他們帶來很大的好處，同時也沒有人想加害於他人或是佔其他人的便宜，但也不能保證他們會選擇合作。這是因為對於每個人來講，如果他選擇合作，而與他互動的人選擇不合作的話，他就會處在一個非常不利的位置，並有可能為自己的選擇付出非常慘痛的代價。在這種情況下為了自保，理性人的選擇必然是不合作，這就是著名的集體行動悖論。近代的社會運動學者，發現有兩條途徑可以解決這一悖論：一條是所謂的「外部解決辦法」(external solution)，即由某種外部力量的強迫來使合作成為可能；另外一條途徑，是所謂的「內部解決辦法」(internal solution)，而這一辦法，是通過改變人們進行利益計算的成本收益結構，來使合作成為可能。

如果我們認真分析東西方哲學家如何解決集體行動悖論來促進合作的話，就會很容易地發現他們選擇了完全不同的路徑來解決同樣的問題。西方哲學家，無論是霍布斯、洛克還是盧梭，無一例外地依靠外部解決辦法，來促使人民合作。對於他們來說，要解決集體行動悖論，就需要建立一個君主制國家或是共和政府，來強迫人民合作。霍布斯認為，即使是暴君，也比無政府狀態對人民要好，正因為如此，所以政府並不需要人民的同意。與之相反，洛克和盧梭認為建立政府，需要人民讓渡他們一部分自然權利。為取得人民對於讓渡他們自然權利的同意，政府就需要定期舉行選舉，使人民有機會表達他們的意見。

中國哲學家對於同樣問題的解讀以及他們提出的解決辦法，與西方哲學家完全不同。對於孔孟來講，在春秋時代既有政府 (周天子)，又有法律，因此外部解決的制度與機構都存在。然而，這些制度和機構並沒有讓人們選擇合作。不幸的是，諸侯仍然熱衷於戰爭，大臣仍然熱衷於篡權。在他們看來，造成這種情況的原因在於外部解決辦法的交易成本太高，以至於在那個時代，沒有一個政府可以負擔。有意思的是，孔孟針對這個問題提出的解決辦法，與現代社會運動學者提出的內部解決辦法不謀而合。中國的哲學先賢指出，單純依靠外部解決辦法，並不能保證人民會選擇合作。這是因為即使政府可以強迫人民合作，人民總是會從現有的制度設計之中，找到漏洞來逃避政府對於他們的限制，而政府對於這種行為也防不勝防。他們正確地認識到，沒有任何政府與任何制度可以長時間地承受這樣的代價。

中國的哲學先賢指出，單純依靠外部解決辦法，並不能保證人民會選擇合作。因為即使政府可以強迫人民合作，人民總是會從現有的制度設計之中，找到漏洞來逃避政府對於他們的限制，而政府對於這種行為也防不勝防。

為減低交易成本，他們提出外部解決辦法，必須輔以某種內部解決辦法，才有可能成功。他們提出減低交易成本的辦法，在於使人民自覺遵守規則。而要做到這一點，就需要對人民進行教化。如果一個政府可以通過教育改變人民對於「利益」的定義，那麼這個社會裏合作的交易成本就會大大降低。從漢朝以來，中國傳統文化有意識地教化人民自覺服從權威，在計算利益的時候，不要簡單地以個體的「我」作為計算單位。這是由於人們生活在複雜的社會關係之中，每一個人的行為，不但會受到他人的影響，也會影響其他人。正因為如

此，中國傳統文化提倡以某種「大我」來作為利益的計算單位，而反對人民斤斤計較個人的私利。

由於東西方文化對於同樣矛盾所提出的解決辦法完全不同，我們應該清醒地認識到，在研究影響一個社會的政治經濟發展的時候，應該敏感地認識到在不同的文化環境中，同樣的變量對於一個國家政治與經濟發展的作用可能完全不同。同時，由於中國文化包含不同面向，我們在研究中國傳統文化對於國家經濟政治發展的作用時，切忌將不同的文化面向都統稱為「中國文化」，然後根據這些變量在不同文化環境中對於社會政治經濟發展的消極作用來全盤否定中國傳統文化。

其三，要防止一些常見的方法論謬誤出現，研究者還要仔細揭示不同文化變量影響人們社會行為的機制是甚麼，以及制度對於文化變量的影響。在傳統的文化研究中，學者一般滿足於指出文化對於人們的政治經濟行為有一定的影響，或是文化對於社會的經濟政治發展有很重要的作用。而這樣的研究成果，往往建立在他們對於兩個變量之間相關系數的觀察，而不是來自於他們對於文化變量與人們的行為之間因果關係的系統探討。這種不成熟的研究方法，往往會導致研究者對於文化的影響做出錯誤的結論。更為嚴重的是，這種研究會導致研究者得出解決社會問題的錯誤方法。

信任對於一個國家的經濟發展，有至關重要的作用。然而，在研究文化與信任之間關係的時候，我們不能簡單地假定由於中國傳統文化沒有「原罪」的概念，在這種文化影響下的人就可以毫無顧慮地欺騙。因為在不同文化背景之下，對於欺騙的控制機制可能完全不同。

這裏我們可以用一個非常簡單的例子來說明問題。對於中國傳統文化持批評態度的人，正確地指出了中國文化中沒有「原罪」的概念，進而提出正因為如此，在中國改革過程中，人們道德淪喪，過份追求個人利益；並提出要解決這個問題，就需要把西方的宗教，特別是基督教引來中國。然而，如果我們仔細研究中國傳統文化，就會發現中國傳統文化雖然沒有「原罪」的概念，卻通過社會化，在人民的心目中深深植入了「恥」的概念。這種文化要求人民在做決策的時候，考慮其他人對自己選擇的看法。同時為了加強以「恥」為中心的社會系統的控制能力，傳統中國文化不僅授予一般老百姓懲罰違反社會規範行為的權利，並將這種懲罰提升為他們的義務。

我們知道，信任對於一個國家的經濟發展，有至關重要的作用。然而，在研究文化與信任之間關係的時候，我們不能簡單地假定由於中國傳統文化沒有「原罪」的概念，在這種文化影響下的人就可以毫無顧慮地欺騙。這是因為在不同文化背景之下，對於欺騙的控制機制可能完全不同。正如我們剛剛指出的，在沒有「原罪」這種概念的情況下，中國文化依靠社會對於欺騙的懲罰來控制人們的社會行為，而這種控制方法，與以「原罪」來進行社會控制的機制完全不同。我們當然可以比較不同控制機制的優劣，但如果我們從中國文化沒有「原罪」這樣的概念出發，得出中國文化低劣的結論，那將是完全錯誤的。

同理，近年來很多人受到西方主流政治經濟學發展的影響，十分關注社會資本和公民意識對於一個國家政治發展的影響。但目前對於這些變量的研究普遍存在兩大問題。第一，許多研究者把同樣的概念給予不同的名字，所謂「社會資本」，所謂「公民意識」，都是指人民從群體利益出發來考慮問題，事實上這些

概念與我們傳統文化中的集體主義十分相近。當然，相似並不意味着相同，然而，許多研究者只是簡單地強調這些類似概念之間的區別，而完全忘記他們的共性，並得出社會資本和公民意識是重要資產，而集體主義是負債這樣的結論。事實上，如果我們要討論這些變量在不同文化環境中對於社會經濟發展的影響，就必須首先分清這些文化變量的異同，並對之給予清楚的定義。

第二，到目前為止，大多數學者或是認為集體主義不利經濟發展，或者強調集體主義會阻礙民主在中國的實現。然而，如果我們採用比較的方法來分析改革之後中國私營經濟的發展，就會發現信任對於中國私營企業的快速發展，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而這種信任的基礎，就是根植於我們國家集體主義的文化傳統之上。

也許有人對這樣的說法不以為然，他們會指出改革之後，人與人之間的信任在中國大幅下降。我們並不否認改革之後社會信任下降。然而，有實證研究發現，如果將這個問題放在比較的框架中來探討，信任在中國儘管大幅下降，但仍然高於其他國家。不過，由於東西方的文化環境完全不同，信任產生的機制在不同社會也完全不同。在個人主義文化環境影響下的西方，信任在相當程度上與個人的道德修養有關；而在中國，信任在很大程度上根植於集體主義文化之上。如果我們簡單地否定集體主義文化，把根植於西方文化土壤中的變量，機械地移植到中國的文化土壤，那麼我們的研究必然會得出完全錯誤的結論，並且會妨礙我們根據自己的文化傳統，找出解決國家面臨的問題的有效方法。

同樣的變量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之下，對於社會經濟政治發展的作用有可能完全不同。如果我們希望總結中國改革開放的經驗，就必須搞清各個變量在不同文化背景下的作用機制。

例如，長時間以來如何解決民營企業貸款問題一直困擾着中國的銀行家，由於很多私營企業流動性非常之大，而且往往沒有東西抵押，銀行一直不敢借錢給這些企業。而近年來，溫州的銀行發展出一套「聯保」制度，當貸款人在沒有抵押物的情況下，他們可以找鄉親聯保，共同承擔責任。這樣即使他們的生意在外地，由於聯保人仍然在家鄉，銀行看得到摸得着，也就解決了在沒有擔保、同時借款人高度流動情況下的貸款問題。而這種解決辦法，在西方的文化環境之下是不可想像的。

同理，在個人主義的社會環境下，公民意識無疑會促進合作，鼓勵人民參與政治，在社會中起到合作黏合劑的作用。然而，在集體主義的社會環境下，公民意識有可能會起到完全不同的作用：在促進合作的同時，公民意識也會降低人民對於政府的要求，使他們更為相信政府的宣傳，並積極與政府合作，而這樣的意識會影響民主政治在中國的發展。

簡言之，同樣的變量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之下，對於社會經濟政治發展的作用有可能完全不同，除非我們搞清各個變量在不同文化背景下對於人們政治經濟行為的作用機制，否則無法準確評價文化對於國家改革與發展的作用。如果我們希望總結中國改革開放的經驗，就必須搞清各個變量在不同文化背景下的作用機制。

史天健 清華大學政治系教授

民間宗教的輓歌：1950年代初的「水風波」

● 李若建

1950年代是影響中國變遷的重要歷史階段，不過沒有多少人會關注到當年形形色色的關於「水」的風波。「水風波」可以分成兩大類：一是「求雨」，二是「求神水」。前一類發生在旱災嚴重的地區，民間按照傳統組織「求雨」，與天氣緊密聯繫；後者則隨機性較大，往往是傳説某地出「神水」，民眾蜂擁而來取水。這些事件往往影響面廣，結局也大體相同，就是在地方政府的行政干預下，事態得到平息。其實這兩類事件古已有之，但引人關注的是它們在1950年代初期頻繁出現，特別是在1953與1957年前後形成了一個高潮。對於這些被今天絕大多數人視為荒唐的事件作研究的必要性，也許可以借助於福柯 (Michel Foucault) 的一句話來説明：「雖然瘋癲是無理性，但是對瘋癲的理性把握永遠是可能的和必要的。」①本文期望通過研究1950年代不同的「水風波」事件，對了解當代中國社會及其變遷有所幫助。

「水風波」分成兩大類：一是「求雨」，二是「求神水」。這兩類事件在1953與1957年前後形成了一個高潮。對於「水風波」，最常見的説法是：「壞人」煽風點火、群眾不明真相、是封建迷信的東西。在這些話語的指導下，政府成功平息了相關事件。

一　研究的視角

對於「水風波」事件，可以有許多種解讀方法。在當代中國，比較常見的是階級鬥爭話語下的解讀，最常見的説法是：「壞人」煽風點火、群眾不明真相、是封建迷信的東西。當年也是在這些話語的指導下，政府成功平息了相關事件。不過事件的平息與探討事件的內在機制可以運用不同的視角，前者關心的是用權力管制社會，後者是追根溯源的努力。

本文試圖從中國民間宗教的角度去解讀為甚麼會有「水風波」發生，從宏觀社會變遷下民間社會的反應去解讀為甚麼在1953和1957年前後集中爆發「水風

* 本文係中山大學社會學211三期課題的部分研究成果。

波」。筆者認為有兩個角度對理解「水風波」有特別的價值；其一是福柯關於社會對瘋癲的認識過程研究，從福柯的研究可以幫助了解為甚麼在歷史上沒有被視為「不正常」的東西後來會變成怪異；其二是楊慶堃關於中國宗教分散性的研究，通過其研究可以了解為甚麼「水風波」在中國有如此強大的生命力②。不過，如果僅僅是用兩個角度中的某一個，似乎對理解「水風波」有一定的局限，因此筆者在變遷動態上採取的是前者，在結構功能上採取的是後者。當然，本文的研究，還要涉及到1950年代中國社會的特殊性。

以工具理性的思維方式來判斷，「水風波」是荒唐的。然而人類的理性在不同時代是不同的，因此今天被我們視為理性的東西，在後人眼中，可能是不可思議的荒唐。「水風波」中人的行為多少有點瘋癲，因此福柯對瘋癲的開創性研究，對我們理解「水風波」的荒唐有許多啟迪。

福柯說：「在蠻荒狀態不可能發現瘋癲。瘋癲只能存在於社會之中。它不會存在於分離出它的感受形式之外，既排斥它又俘獲它的反感形式之外。」③通過描述伴隨啟蒙思想而產生的處理瘋癲的方法變化，福柯說明理性在一定程度上是對難以理解的某些思想形式加以排斥和壓制的過程來維持的。他認為，理性知識不是一種純粹思辨的東西，它是權力關係的產物，並且也是維持這些關係的工具④。在這一思路中，有兩點對理解「水風波」有特別的借鑒作用：(1) 不同的時代對「水風波」有不同的價值判斷；(2) 理性知識對「水風波」的打壓存在着權力話語的影子。

有兩個角度對理解「水風波」有特別的價值：其一是福柯關於社會對瘋癲的認識過程研究；其二是楊慶堃關於中國宗教分散性的研究。筆者的研究，在變遷動態上採取的是前者，在結構功能上採取的是後者。

從社會學的角度研究中國宗教，必須提到楊慶堃的觀點⑤：

> 使用結構功能的方法分析中國社會，我們可以分辨出宗教的兩種結構。一是制度性的宗教 (institutional)，有自己的神學、儀式和組織體系，獨立於其他世俗社會組織之外。它自成一種社會制度，有其基本的觀念和結構。另一種是分散性宗教 (diffused religion)，其神學、儀式、組織與世俗制度和社會秩序其他方面的觀念和結構密切地聯繫在一起。分散性宗教的信仰和儀式發展為有組織的社會體系，同時它是作為社會組織整體的一部分，在分散性的形式中，宗教發揮着多種功能，以組織的方式出現在中國社會生活中。

由於這種分散性，中國民間宗教有自己的一些特殊之處，筆者認為與本文相關的幾個特點是：(1) 存在着大量的自由神職中介；(2) 民間宗教與巫術的區別不明顯；(3) 對當權的政府構成潛在威脅。

首先，中國民間宗教的分散性，從寺廟與道觀中出家人的多寡不一，可以得到一定的體現。宗教神職人員的分散，加上沒有一個強大的制度化管理的宗教組織，很容易導致神職人員的良莠不齊，也催生了大量的以宗教謀利的群體；這些人並非完全沒有宗教信仰，只是在經濟利益與信仰之間，更加關注前者。本文將這些人稱為「神職中介」，他們可以以僧、道、巫、醫、算命先生等身份出現，在凡人與神靈之間扮演一個中間人，並且從中獲得利益。這些人沒有一個強大的宗教職業者群體的道德制約，也沒有嚴格的行為規範，因此種種

不端言行就難以避免。魯迅在一篇文章中提及家鄉的幾位和尚均娶妻生子，其中一位娶了尼姑為妻的和尚甚至宣稱「和尚沒有老婆，小菩薩哪裏來！」⑥。這一事例，說明了民間的神職中介並沒有受到比平民更多的限制，因此也不可能要求他們比平民有更加高尚的情操。

其次，中國民間宗教的分散性從信仰多神的角度可以進一步得到驗證。對每個家庭來說，其祖先均具有神靈的功能，可以祈求保佑；對每個行業來說，往往都有一位行業神；對每個地域來說，往往有一個土地神。這些神並沒有一個統一的系統，只是在某一方面有超自然的能力。民眾在對這些神存在敬畏的同時，更多的是通過敬奉而從神那裏得到回報，特別是保佑平安，實現願望。因此，民間宗教與巫術混雜在一起，兩者的差別在於：⑴ 民間宗教相對關注未來，巫術關注現狀；⑵ 民間宗教經常以拯救和生死為重點，巫術着眼當前具體問題；⑶ 民間宗教畏懼超自然能力，巫術企圖控制自然；⑷ 民間宗教是較大群體的活動，巫術則是巫師個人行為⑦。如果從這個角度上看，中國的民間宗教大體上處於從巫術到制度性宗教過渡的階段。

正如楊慶堃所指出，宗教力量有可能建立起與政權相抗衡的權力中心。當代中國的官方意識形態是無神論，因此當信仰神靈的民眾的行為超越了地方官員所認可的程度之後，很容易導致地方官員與民眾發生衝突。

再次，正如楊慶堃所指出的，若不加以控制，宗教力量有可能建立起與政權相抗衡的權力中心⑧。中國民間宗教的分散性，加劇了宗教對統治者的威脅。在成千上萬、遍布全國各地、沒有統一管理，只是考慮自己生存的形形色色神職中介中，誰也不清楚當中有多少是野心家。正因如此，歷代中國官府都對民間宗教保持警惕。在當代中國，民間宗教對政府構成的潛在威脅，除了楊慶堃所說的原因之外，還有一個新的因素，就是意識形態。當代中國的官方意識形態是無神論，因此當信仰神靈的民眾的行為超越了地方官員所認可的程度之後，很容易導致地方官員與民眾發生衝突。

二　求雨中的官民衝突

傳統中國是農業社會，因此風調雨順為民間祈望。求雨早在遠古的商朝就成為慣例⑨。在中國各地曾經存在着大量被視為主管旱澇的龍王廟，說明民間對自然的無奈和精神寄託。為了祈求上天的憐憫，求雨已經演變為民間的一種傳統。求雨是一個神聖的過程，求雨者為了達到目的，甚至會傷害自己的身體⑩。

對求雨的過程有兩點值得注意：第一是地方官員大都支持參與，至少不會反對；地方官員參與，甚至於主導求雨的事例，在歷史文獻中不難找到。第二是求雨過程中有許多禁忌，比如說不能有女性參加，不能戴帽子（認為會阻止下雨）。1949年後，由於意識形態的轉變，求雨活動成為封建迷信的象徵，地方官員不僅不會參與，反而會制止這類活動，因此與求雨者的衝突就不可避免了。

1953年是中國相對多災的年份，旱情比較突出。因此在這一年因為求雨而發生的社會衝突就比較多。下面是幾個例子：浙江省蘭溪市有接龍求雨224起，涉及68個鄉，334個村；發生鬧鄉政府事件15起，吊打幹部10名、群眾積極份子9名⑪。3月甘肅省兩當縣有一個鄉因鄉政府禁止農民求神祈雨，100多名農民到

鄉政府鬧事，公安局逮捕懲辦了4個為首份子⑫。6月湖南祁東縣部分農民抬菩薩求雨。有區政府被數百群眾圍擾一天，有區委書記被數百群眾挾持。經教育後平息⑬。

以下通過考察浙江省青田縣在1951、1953和1976年發生的三次求雨事件以及1953年青海省湟源縣的求雨過程，對我們了解這類事件的特點有所幫助。

(一) 青田求雨

1951年7月，浙江省青田縣某地農民在一次求雨活動中，遇到鄉文書頭戴笠帽，認為「雨神」被沖跑。因此群眾到鄉政府拉走鄉文書拜佛求雨，同時拉走縣委、縣財稅局和鄉幹部三人下跪求雨。這次事件中，基層官員對群眾顯得相當容忍，因此沒有見到農民被懲罰的記錄⑭。

1953年夏秋之交，青田縣旱情嚴重，全縣共發生求雨事件135起，參加群眾約2萬人，其中騷亂事件5起。縣政府逮捕首要份子15名、迷信職業份子7名⑮。由此可見，到了1953年，政府對求雨活動已經不再容忍，因此民眾與基層官員的衝突也就無法避免了。

在政治高壓下，青田的求雨活動仍無法杜絕。1976年夏，青田縣居然發生農村的生產大隊長策劃拜佛求雨的事件。求雨過程中，全村戒嚴七天，不准紅布袋、紅衣服、六畜等進出村，村內不准哭，不准打罵。各生產隊派人輪流看守三條路口，看守人員由生產隊記工分。結果是神職中介被逮捕，生產大隊長戴上「壞份子」帽子，須接受管制改造⑯。

青田與湟源的求雨事件，說明了政府經過了由勉強容忍到強行禁止的過程，政府一步一步地把求雨活動妖魔化，也相應加強了打擊力度；民間宗教的生命力非常頑強，簡單的行政手段很難將之徹底清除；基層幹部阻撓民間求雨為衝突埋下禍根。

(二) 湟源求雨

1952年11月起，因牲畜口蹄疫蔓延，青海省湟源地區實行封鎖五個月，嚴重影響到群眾的生活。1953年又遭遇幾十年未有的大旱。從1953年4月上旬開始，求雨活動此起彼伏，有的幹部刁難求雨群眾，甚至有幹部指責群眾：「誰參加求雨，誰就是反革命」。這些做法引起群眾的不滿，並產生對政府的對抗情緒。

5月15日，群眾500多人抬「黑龍王」神轎求雨。求雨群眾湧到龍王廟 (時為小學)，將神轎抬入大殿。他們在校園裏放置水缸，插楊柳放桑堆，請巫神作法，後即抬轎前往另一地。當求雨群眾離校後，幾處桑堆起火，幾個小學生為免遭火災，舀水缸中的水潑滅了桑堆，恰巧被留守者發現，大喊：「娘娘求得的雨被學生撥掉了」，因而激起群眾不滿，多次衝擊縣政府大門，個別人公然呼喊反對黨和政府的口號，提出免徵公糧等要求。晚上10時左右，求雨群眾撞開大門湧進縣政府，迫使大部分幹部撤到公安局，未及撤離的16名幹部均遭毆打。群眾還呼叫「要民主選縣長」。凌晨部隊進駐湟源，城關地區立即戒嚴，事後有7人受到法律制裁⑰。

青田與湟源的求雨事件，說明了幾點：一是政府經過了由勉強容忍到強行禁止的過程，這一過程中，政府一步一步地把求雨活動妖魔化，也相應加強了

打擊力度；二是民間宗教的生命力是非常頑強的，簡單的行政手段很難將之徹底清除；三是基層幹部阻撓民間求雨，正好為衝突埋下禍根。民眾在其他問題上存在着不滿情緒，使得一些偶然事件，成為一些人發洩不滿的口實。

用自然科學的眼光看求雨活動，很可能覺得荒唐。但是當政府用權力控制話語權，推行自然科學知識時，他們面對的是要解決溫飽的農民，政府不能保證農民的基本生活，反而要農民放棄祈禱上蒼的唯一期望時，衝突也就難免。值得注意的是，農業集體化後，求雨活動的記載大幅度下降，這一方面可能是政府的控制進一步收緊，另一方面可能是農民已經不是個體經營者，收多了的糧食往往被收購走，加上饑荒時一般有些統銷糧供應(雖然有時不及時，如困難時期的大饑荒)，因此農民對收成變得麻木了，也就沒有必要冒着和政府對抗的危險去求雨。

用自然科學的眼光看求雨活動，很可能覺得荒唐。但是當政府用權力控制話語權，推行自然科學知識時，他們面對的是要解決溫飽的農民，政府不能保證農民的基本生活，反而要農民放棄祈禱上蒼的唯一期望，衝突也就難免。

三 「神水」謠言

「神水」在各地的稱呼不同，有的叫「仙水」，也有的叫「聖水」，其實際就是指能治病的水。「神水」事件在歷史上從來沒有間斷過，以至於在大躍進期間，山東煙台公安系統的躍進目標之一就是「不發生神水神藥」事件⑱。到2003年安徽太和縣還有「神水」可以抗「非典」(SARS)的傳說，取「神水」者最多每日3,000多人⑲。從表1中，我們可以看到1953和1957年是兩個高峰期。

表1　1950年代各地發生「神水」事件的縣份數　　單位：個

年份	1950	1951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數目	3	3	29	4	1	3	25

說明：(1)本表根據筆者所查到的地方志、文史資料等近百種文獻資料整理得出⑳。
(2)實際數字遠大於表中數字，例如1953年這一年僅在河北省就有80餘處發生取「神藥」、「聖水」事件㉑，但因沒有具體地點而無法列入表中。

由於在這些事件中往往有神職中介的影子，因此逮捕嚴懲這些人就成為平息事件的最簡單手段。1953年北京郊區的「神水」事件導致一名道士被送往勞動教養㉒。1953至1954年，一些鼓吹「神藥」、「神水」的巫婆、神漢被集訓，其中管制6人，收容拘留3人，逮捕判刑2人㉓。1957年山西永濟「取神水」活動中，縣公安局將4名首犯拘捕㉔。同年湖南江華縣掀起買「神水」之風，每天近萬人次買「神水」，由此江華縣集訓141名迷信職業份子㉕。雖然政府對這類「神水」事件的肇事者，特別是神職中介嚴厲打擊，然而不少地方一再發生類似事件。由此可見，這類謠言的存在有着深刻的社會背景。如北京懷柔雖然在1953年已經集訓和打擊了一批神職中介人員，但是到1957年全縣發生「神藥」、「聖水」案6起，波及百餘村莊㉖。

1954年的廣東海康「仙人水」事件與1957年吉林德惠朝陽堡討藥事件，均有較詳細的官方記錄，因此對其進行深入剖析，對了解這類事件的特點有所幫助。

(一) 海康「仙人水」事件

海康縣「仙人水」事件影響到廣東、廣西兩省十餘縣，求水群眾數十萬人㉗，因喝「仙人水」而死亡者百餘人。事件的源頭是一名叫陳日富的村民，他在1954年事件大規模爆發前去世，死時六十六歲。陳自幼事親至孝。十五歲父親去世時，他離開村子在父親墓地旁建草屋守孝，十九歲母親去世時也同樣在墓地旁建草屋守孝，這個地點就是發現「仙人水」的地點。陳生活貧困，以編竹器為生，終生不娶，吃齋。陳生前就被民眾稱為「仙人公」，名望似乎不錯，雖然從有關記載可知，陳生前對政府的反迷信宣傳和砸菩薩等行為不滿，有攻擊政府的言論，但是沒有見到官方記載其劣迹。

陳曾經把一些自己配製的涼茶作為「仙人水」給人喝。後來要的人多了，「仙人水」用完了，村人隨便把田水、溝水當「仙人水」。傳說陳的唾液更加靈驗，因此有人把東西放在他的嘴唇擦一下，藉此取得「仙氣」。1954年11月陳去世後，傳說陳留下仙丹放在坑中和田裏，求水者再度增加。後來事態發展到人們謠傳陳居住過的地區的植物和沙石均帶「仙氣」。事態擴大後，政府派人前往勸阻取水民眾，並且多次與民眾發生衝突，多名民眾被捕㉘。

(二) 德惠朝陽堡討藥事件

1957年4月14日，德惠縣女巫邵芳文因病去世，死者生前一天最多有三四百人到她家求神看病。邵的母親由於營養不良致全身浮腫，到墳前向女兒禱告，求神治病，據說過幾天浮腫果然見消，於是便到處宣揚自己的病給死去的女兒治好了。

有的群眾聽說此事，便去墳前討藥。後來蔓延到各地，最後涉及到長春、哈爾濱、大連、包頭等市。6月26日這天，到朝陽堡討藥者多達1,500多人。討藥者有年逾古稀的老人，也有在襁褓裏的嬰兒；有農民、工人、城鎮居民、機關幹部、中小學教師。討藥者在死者墳墓四周圍了一層又一層。他們在墳旁尋覓，發現兔糞、鼠屎、泥團兒、樹葉、草根等並當作「仙丹」，由於討藥者眾，墳旁土地被人踏平，連一根草刺兒也找不到。於是一些討藥者便爭着搶着抓墳上的土，一座墳包一會就抓平了。後來他們就在棺木四周摳起土來。死者屍體早已腐爛，從棺縫滲出血水浸在土上化為泥漿，人們一把一把的抓着，有的還一邊抓一邊往嘴裏送。

政府於7月下旬組織公安、科技、醫療人員趕到現場，他們將墳圍住，人們不能靠近墳前，就在遠處仍然照樣焚香、叩頭、抓土。為了破除群眾迷信，工作組徵得家屬同意決定開棺。棺蓋撬開沖出一股臭氣，屍體早已發酵。討藥者不但沒有躲開，還爭着去抓死者臉上的白毛和「打狗乾糧」。7月末討藥事件基本平息了。據統計，在近三個月的討藥事件中，參與人數達15,000餘人㉙。

上述兩個事件中均存在着一位神職中介，有意思的是他們均因為生前的名望而引發一個事件。不過並非所有的「神水」事件都有神職中介存在，有些純屬

並非所有的「神水」事件都有神職中介存在，有些純屬是民眾的誤解。雖然存在着大量的自由神職中介人員在這類事件中推波助瀾，甚至於謀取私利，但產生這些事件的更重要因素是中國民間宗教中的巫術色彩。

是民眾的誤解。例如1953年3月上海華漕農場田中有沼氣挾帶泥水從地下冒出，被民眾誤為能治百病的「仙水」。事件轟動全市，波及市郊各縣和江、浙兩省。到5月中旬事件平息，累計牽涉群眾達20餘萬人㉚。由此可見，神職中介只是這類事件發生的重要因素之一，但不是必要因素。雖然存在着大量的自由神職中介人員在這類事件中推波助瀾，甚至於謀取私利，但產生這些事件的更重要因素是中國民間宗教中的巫術色彩。

四　平息事件的方式

在「求雨」和「求神水」這類由民間宗教引發的事件中，由於地方官員從管治和意識形態的高度出發，經常採取嚴厲的鎮壓，有時甚至於拆除一些有價值的建築。

當年廣大農民的教育水平還不足以讓他們意識到甚麼是科學，甚麼是迷信。地方政府官員不是耐心地等待民間科學知識傳播後，民間宗教會逐步淡化，而是基本上依靠權力，甚至於專政工具，對「水風波」進行打壓。

1950年農曆正月，江西省金溪縣發生的一起官民衝突，在某種意義上揭開了1950年代這類事件的序幕。區委書記周某下鄉，動員群眾運公糧。因當地民眾按習俗搞敬奉菩薩的活動，未能去運公糧。周即將菩薩砸掉，周因此被群眾圍攻毆打致傷。周對民眾採取報復行動，兩天後命令人燒毀了群眾房屋十二間，隨後又因沒有抓到煽動群眾圍攻毆打他的李某，親手殺死李某之妻。事後周被逮槍決㉛。

1950年湖南省長沙縣求雨者與基層官員發生衝突，事後為首兩人以組織反革命暴亂被處決㉜。同年7月，山西省永濟縣求雨的民眾圍攻政府，事後一人被逮捕處決㉝。1952年廣東省海康縣農民求雨引發與基層官員衝突，10多個農民被捕㉞。四川省三台縣有一人頭石碑，在清光緒年間逢人畜病疫便有人跪拜燒香，遂名「水觀音」。1953年1月7日鄉政府決定搗毀石碑，被民眾阻止。從2月14日開始，周邊各縣往水觀音處取水者每天3萬多人。最後公安機關逮捕3人，管制3人，6月12日石碑被搗毀㉟。1957年廣東省電白縣前往晏宮廟（建於唐代）取「神水」者達8萬人，最多一天達2萬人。縣委書記親自帶人平息，拘捕巫婆神棍，廟也因此被毀㊱。1958年以前長春有座孝子墳，曾經為東北地區遠近皆知，香火旺盛。1958年春季，突然前來求神討藥之人絡繹不絕，長春市政府就拆除了孝子墳㊲。

地方官員對這類事件鎮壓的嚴厲程度，以甘肅省宕昌縣最為突出，1955年6月，宕昌連降暴雨，農作物受災嚴重。富坪鄉群眾自發在廟宇前搭台唱戲，求神止雹。鄉幹部趕來制止，與群眾發生了爭執。當時戲台因人多超重倒塌，壓傷群眾數人，一些群眾一氣之下毆打並捆綁了鄉幹部。事件發生後，縣法院以「現行反革命罪」判處4人死刑，1人無期徒刑，2人有期徒刑，呈甘肅省人民法院審批。同年秋，最高人民法院院長董必武來甘肅視察工作，聽取匯報後，建議重新調查。省政法部門調查後，對原判決的7人均改為教育釋放㊳。

當年廣大農民的教育水平還不足以讓他們意識到甚麼是科學，甚麼是迷信。宕昌縣的案件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是，組織群眾求神止雹的主要人物是當時的村長、治安委員等人，主要成員中還有轉業軍人，由此可見當年民間宗教對普通百姓的影響之深遠㊴。地方政府官員不是耐心地等待民間科學知識傳播

後，民間宗教會逐步淡化，而是基本上依靠權力，甚至於專政工具，對「水風波」進行打壓。

五　何以如此？

在了解了「水風波」的大體情況後，有必要探討其內在的機制。從楊慶堃的研究可以推論出正是由於民間宗教的分散性，使得「水風波」發生的範圍廣、花樣多。從福柯的研究中，可以認為「水風波」之所以成為一個問題，其根本原因是在權力的支持下，地方官員試圖全面消滅被認為是落後迷信的民間宗教，由此引發了基層幹部與民眾的衝突。「水風波」的產生有強大的社會基礎，然而本文不可能全面論述這種基礎，只能指出其中筆者認為比較重要的部分，這主要是從楊慶堃的中國民間宗教研究中得到啟發。

首先，傳統醫學中包含巫術成份。在傳統社會中，疾病對個人、家庭的命運影響極大，因此治病和保平安成為民間宗教的重要功能，許多神職中介人員以其作為某個神靈的代理人而能治病來吸引信眾。中國傳統醫學中不乏民間宗教的影子，醫的繁體字之一是「毉」，字的結構中就包含一個「巫」字。有一種觀點認為，古代中國的「巫」寫為「毉」㊵。顯然「醫」與「巫」是互通的。

相信「神水」的人以農民居多，或者是病急亂投醫的病人，這些人大體上屬於經濟短缺、社會短缺和機體短缺者。中國的醫療保障一直很差。民間宗教中的醫療方法由於成本低，正好彌補了民眾的這一需求。

也有研究說明傳統醫學確實帶有一些巫術的色彩㊶，傳統醫學與道教的關係特別密切㊷。不少醫師等於是道士，其中隋末唐初的一位名醫孫思邈也是如此，孫成為民間宗教的藥王，在民國初年安徽省安慶還有供奉他的藥王廟㊸。有人記載民國時期一些巫醫是如何決定給病人用藥的：將神像擺在病人家門口，讓病人迷迷糊糊地站着，巫醫大聲宣讀各種藥名，當讀到合適的藥名時，神靈就會附上病人身體，使其東倒西歪，這樣就可以確定病人需要的藥物㊹。因此民眾相信一些「神水」、「神藥」之類的傳聞也就不奇怪了。

其實西方的傳統醫學同樣與巫術有緊密聯繫，有學者指出，這是因為宗教與醫學有一個共通點，就是「拯救」；同時不少疾病被認為是由巫術引起的㊺。對前工業社會的農民來說，非正式的醫學是可以依靠的主要對象。需要的時候，人們更多地是找巫師而不是醫生，因為附近的巫師比比皆是㊻。

其次，大眾貧困是有關事件產生的土壤。對於宗教形成的解釋，有學者提到下列幾個因素：(1) 經濟短缺 (低收入)；(2) 社會短缺 (低社會地位、無權力)；(3) 機體短缺 (健康狀況不佳或殘疾)；(4) 倫理短缺 (當社會上佔統治地位的倫理體系不能指引人的生活)；(5) 心理短缺 (空虛) ㊼。其實從現有的文獻看，相信「神水」的人以農民居多，或者是病急亂投醫的病人，這些人大體上屬於經濟短缺、社會短缺和機體短缺者，他們樂於相信「神水」，多少有些內在的因素。中國的民間歷來貧困，醫療保障一直很差。民間宗教中的醫療方法，由於其成本低，正好彌補了民眾的這一需求。

其實，除了經濟上的貧困之外，知識貧乏也是讓「水風波」能夠發生的重要原因。有人指出在原始民族中，由於缺乏批判能力和文化，神經和心智的心理狀態可能被認為是內心宗教生活的表現，因此精神病人、白痴和低能兒童反而

被認為是神靈附體㊽。如果用這一觀點去看海康「仙人水」事件與德惠朝陽堡討藥事件，可以認為是相當貼切。

再次，中國民間宗教具有功利取向。一個神被認為是靈驗的話，其廟宇就香火鼎盛，不靈驗的話，其廟宇可能就剩下殘沿斷壁。一些記載表明，在治病時，可以分別請來道士、僧人、術士；在求雨時可以同時有道士、僧人、巫師一起作法㊾。這種情況表明，民間宗教是非常實用主義的。更加有意思的是中國民間的許願與還願。對神靈祈禱時，同時許諾願望實現後給予回報，這是許願。如果願望真的變成現實，就應該兑現原來的承諾，這是還願。這是對神靈的「賄賂」，當然得益的是那些神職中介。因此，神職中介要努力把民眾膜拜的神靈變得靈驗起來。這也是「水風波」事件中往往有他們身影的原因之一。

接下來我們探究，為甚麼「水風波」在1950年代初期特別多，為甚麼1953與1957年是兩個高發期，這裏涉及到兩個社會變遷的因素。

中共奪取全國政權之後，民間宗教對基層政權穩定的危害性日益增長，對於一個無神論的政權，自然而然要打壓民間宗教。在這個過程中，過去不是問題的事情成為問題了，這就是「水風波」在1950年代初期特別多的主要原因。

其一是權力與民間宗教關係的演變。中共基層組織與民間宗教的關係是經過不同階段的，開始是利用，隨後是共存，最後是取締。在第一次國共戰爭和抗日戰爭中，不乏一些會道門團體與中共基層組織合作，甚至於加入軍隊的記載；但是到了抗日戰爭後期和第二次國共戰爭，一些在根據地中的會道門與中共基層政權的衝突日益頻繁，特別是在華北地區的中共控制區內，已經出現會道門的暴動，因此1949年初中共在華北解放區就開始取締會道門，這一過程在鎮壓反革命運動中達到高潮。

在中共沒有奪取全國政權之前，一些地方官員偶爾也會利用一下民間宗教來鼓舞士氣。1947年3月3日中共熱遼地委《群聲報》刊登神話「五不了碑」稱：有一天傍晚，某地突然出現一座美麗村莊，村中升起萬丈紅光，當人們向該地走去時，村莊與紅光均隱沒不見，只剩下一塊石碑，上面刻着五行字迹：(一) 中央軍長不了；(二) 八路軍走不了；(三) 大戶富不了；(四) 窮人窮不了；(五) 好人死不了㊿。

到了中共奪取全國政權之後，民間宗教對基層政權穩定的危害性日益增長，因此對於一個無神論的政權，自然而然要打壓民間宗教。在這個過程中，過去不是問題的事情成為問題了，這就是「水風波」在1950年代初期特別多的主要原因。按照福柯關於瘋癲的觀點就是社會變遷引發了一些習以為常的東西忽然變成不正常了，也就是說，過去不被看成瘋癲的東西成為瘋癲了。

其二是對社會控制的相對放鬆。1953年與1957年初是1950年代中國社會控制相對放鬆的時期，這或許在某程度上導致1953與1957年成為「神水」風波的高發時期。

1953年之前中國的社會控制以鎮壓潛在或者是懷疑潛在的反對當局的人士為主。1950到1952年的鎮壓反革命運動，極大地打擊了可能製造麻煩的任何群體，特別是其中的會道門主要成員在鎮壓反革命中受到毀滅性打擊，因此「神水」事件在1953年前相對較少。到1953年，絕大部分地區的鎮壓反革命運動結束，社會控制隨之有所放鬆，因此給「神水」事件提供了一個發展的空間。這一年除了「神水」事件多之外，其他事件也有所增加，例如廣東寶安縣出現建國後第一個逃港潮(51)。

1953年底的糧食統購統銷遭到一些農民的抵制。為了保障統購統銷和農業合作化運動，1955年到1956年上半年開展第二次鎮反運動(也叫「社會鎮反」)。由於這次運動的規模遠遠小於第一次，因此很少見到相關的研究。但是僅安徽省在第二次鎮反中全省共逮捕各類反革命35,620人，處死刑572人㊷。筆者估計在運動中被打擊(殺、關、管制)的人數應該達到十萬以上。在如此高壓下，神職中介人員可能會比較小心謹慎一點，或許也讓「水風波」較少發生了。

雖然第二次鎮反並非直接針對民間宗教，但是客觀上起到加強社會控制的作用。到了1956年，被壓抑的社會矛盾開始爆發，據不完全統計，1956年9月以後的半年內，先後有1萬多工人罷工，1萬多學生罷課，幾十個縣的農民鬧事㊸。1957年全國發生暴亂案34起，其中已經暴亂14起㊹。這是當年一個比較寬鬆的時期，在這種情況下，1957年再次集中爆發「水風波」也是可以理解的。

1958年開始大躍進，接踵而來的是大饑荒。在饑荒之下，民間宗教更多地是以反抗的形式出現，不過這已超出本文討論的範圍。

註釋

①③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劉北成、楊遠嬰譯：《瘋癲與文明：理性時代的瘋癲史》(北京：三聯書店，1999)，頁97；273。

②　楊慶堃著，范麗珠等譯：《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與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④　麥克尼(Lois McNay)著，賈湜譯：《福柯》(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9)，頁17。

⑤⑧　楊慶堃：《中國社會中的宗教》，頁35；172。

⑥　魯迅：〈我的第一個師父〉，載《且介亭雜文末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3)，頁94。

⑦㊼　約翰斯通(Ronald L. Johnstone)著，尹今黎、張蕾譯：《社會中的宗教：一種宗教社會學》(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頁28；128-29。

⑨　胡新生：《中國古代巫術》(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8)，頁284-306。

⑩　班巨才憶述：〈武川的一次惡祈雨〉，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內蒙古自治區武川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武川文史資料》，第五輯(武川：內蒙古自治區武川縣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1988)，頁151-52。

⑪　蘭溪市公安局編：《蘭溪市公安志》(出版資料不詳，1990)，頁249。

⑫　劉瑞、楊永紅主編：《兩當縣志》(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2005)，頁20。

⑬　《祁東縣志》編纂委員會編：《祁東縣志》(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2)，頁16。

⑭⑮⑯　《青田縣公安志》編纂委員會編：《青田縣公安志》(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頁327；328；329。

⑰　以上內容參見林生福：〈湟源「求雨」騷亂〉，載湟源縣政協文史組：《湟源文史資料》，第三輯(湟源：湟源縣政協文史組，1997)，頁47-54。

⑱　中共山東省委黨史研究室：《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山東國民經濟調整》(香港：天馬圖書有限公司，2002)，頁382。

⑲　〈捏造事實蠱惑群眾　宣揚「神水」能抗非典〉，《人民日報》，2003年5月13日。

⑳　這些地點包括：北京市的懷柔、延慶、昌平、大興、通縣、朝陽區；河北省的昌黎、隆堯、隆化、香河、沽源；山西省的永濟；內蒙古的扎蘭屯；吉林省的德惠；上海市郊區；江蘇省的啟東、徐州各縣，鎮江地區各縣；浙江省建德；江西省萍鄉；山東省曆下、諸城、章丘、嶗山、即墨；河南省新縣、平輿；湖北省陽新、通城、隨州、孝感；湖南省醴陵、江華；廣東省中山、海康、羅定、電白、連山、

信宜；四川省三台、青川、長壽、犍為、簡陽、資中、資陽、平昌；貴州省赫章、普定、納雍、清鎮；甘肅省文縣。

㉑ 河北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河北省志．公安志》（北京：中華書局，1993），頁33。

㉒ 昌平縣志編纂委員會編：《昌平縣志》（北京：北京出版社，2007），頁22。

㉓㉖ 葛浩生：〈建國初人民政府對巫婆神漢的改造〉，載北京市懷柔區政協編：《懷柔文史》，第四輯（2001），頁111-12；113。

㉔㉝ 永濟縣志編纂委員會編：《永濟縣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1），頁315；314。

㉕ 零陵地區公安處編：《零陵地區志．公安志》（出版資料不詳，1995），頁15。

㉗ 雷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海康縣志》（北京：中華書局，2005），頁53。

㉘ 何城：〈海康縣「仙人水」事件的真相〉，《南方日報》，1955年9月2日。

㉙ 德惠縣（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德惠縣志》（長春：長春出版社，2001），頁932-34。

㉚ 中共上海市委黨史研究室編纂：《中共上海黨史大典》（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頁89。

㉛ 金溪縣人民政府主修：《金溪縣志》（西安：三秦出版社，2007），頁1425。

㉜ 湖南省長沙縣志編纂委員會編：《長沙縣志》（北京：三聯書店，1995），頁17、218。

㉞ 楊立編著：《帶刺的紅玫瑰——古大存沉冤錄》（廣州：中共廣東省委黨史研究室，1997），頁89。

㉟ 三台縣公安局編：《三台縣公安志》（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95），頁251。

㊱ 廣東省電白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電白縣志》（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64。

㊲ 高學章、張新華主編：《長春市朝陽區志》（長春：長春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2002），頁492。

㊳㊴ 宕昌縣縣志編纂委員會編：《宕昌縣志》（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1995），頁28；384-88。

㊵㊷ 吉元昭治：〈道教和中國醫學〉，載福井康順等監修，朱越利等譯：《道教》，第二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頁203；200-52。

㊶ 何裕民、張曄：《走出巫術叢林的中醫》（上海：文匯出版社，1994）。

㊸㊹ 施賴奧克（John K. Shryock）著，程曦譯：《近代中國人的宗教信仰：安慶的寺廟及其崇拜》（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8），頁134。

㊺㊻ 拉娜（Christina Larner）著，劉靖華、周曉慧譯：《巫術與宗教：公眾信仰的政治學》（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2），頁157；162。

㊽ 湯普遜（Ewa M. Thompson）著，楊德友譯：《理解俄國：俄國文化中的聖愚》（北京：三聯書店，1998），頁11。

㊾ 韓森（Valerie Hansen）著，包偉民譯：《變遷之神：南宋時期的民間信仰》（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頁43-44。

㊿ 鄧一民主編：《熱河革命史大事記：1919-1955》（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88），頁183。

(51) 郭培源主編：《福永鎮志》（合肥：合肥工業大學出版社，2006），頁21。

(52) 安徽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安徽省志．公安志》（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3），頁186。

(53) 樊天順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史通鑒》，第二卷（北京：紅旗出版社，1993），頁29。

(54) 何蘭階、魯明健主編：《當代中國的審判工作》，上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3），頁241。

李若建 中山大學人口研究所教授

抗美援朝時期
中國基督教界的控訴運動

● 劉建平

1950年6月25日，朝鮮戰爭爆發。中共於10月19日秘密派出志願軍入朝參戰，從而與美國在朝鮮半島開始了正面的對抗。對剛剛執掌政權的中共來說，抗美援朝戰爭的爆發不僅增加了美國武裝干涉中國的危險，也給退居台灣的國民黨提供了重返大陸的某種機遇，而且還會極大地鼓舞國內各種敵對勢力的抵抗熱情。在嚴峻的內外形勢下，中共顯然急需在國內徹底肅清以美國為首的「帝國主義殘餘勢力」，即「去污」①，來確保新中國的安全。由此，建國之初難得的寬鬆氣氛轉瞬即逝②。

在此形勢下，基督教和天主教問題不可避免地受到中共中央的高度重視。如果說在抗美援朝戰爭之前，中共對此問題尚有較多的耐心，各項政策還不顯急迫③，那麼，自從介入朝鮮戰爭後，全面的危機感迫使中共開始着手全面清理中國教會與西方世界的關係。然而，從何處着手進行清理呢？控訴、揭發顯然是首當其衝的。借助控訴動員這一技術和策略，中共可以較為順暢地將基督徒納入國家權力體系的運行軌道，進而實現新政權建設和社會整合的目標。

自從介入朝鮮戰爭後，全面的危機感迫使中共着手全面清理中國教會與西方世界的關係。借助控訴動員這一技術和策略，中共可以較為順暢地將基督徒納入國家權力體系的運行軌道，進而實現新政權建設和社會整合的目標。

目前，筆者尚未見到學界對中國教會的控訴運動有較為深入系統的研究。限於篇幅，本文不可能討論到該問題的方方面面，僅就中國教會控訴運動的來龍去脈及其影響加以簡單梳理，以供後來的研究者參考。

一　控訴：中國教會的「空前之事」

中國教會內的首次控訴，是在1951年4月16至21日政務院文化教育委員會宗教事務處在北京召開的「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以下簡稱北京會議) 上。政務院召集此次會議的目的，是期望「在中央人民政府領導下把一百多年來美帝國主義對中國人民的文化侵略最後地、徹底地、永遠地、全部地加以結束」④。北京會議雖然以「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的名義召開，

* 本文為2010年度國家社科基金項目「新中國成立初期中國共產黨的基督教政策及其歷史經驗研究」(項目號10CDJ005) 的階段性成果。

但在本質上「決不是一個技術性的問題」，而是「一個鬥爭」⑤，是圍繞如何迅速割斷教會與帝國主義間的關係、如何展開教會與美帝間的鬥爭等議題展開討論。時任政務院文教委員會副秘書長的邵荃麟在致會議開幕詞時就指出：「這次會議的任務是切斷中國教會與美帝國主義的關係，推進三自運動」，認為中國基督教會就好比一座房子，「這房子過去長時期被帝國主義所利用，裏面有很多老鼠、臭蟲，現在首要的工作是打掃房子，把這些老鼠、臭蟲一齊趕出去」⑥。既然如此，通過控訴認識這些「老鼠、臭蟲」的罪惡就是當務之急。

事實上，北京會議為期六天，而控訴大會就召開了整整兩天。參與控訴的均為中國教會的一些領袖人物，計有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總幹事崔憲詳、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邵鏡三、中華衛理公會華北區會督江長川、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副總幹事江文漢，以及中華聖公會主教院主席主教陳見真等十八人。控訴對象主要是與控訴人相關的外籍傳教士或教會的華籍領袖，如中華基督教全國總鄉村教會事工委員會幹事畢范宇 (Francis W. Price) 、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幹事駱愛華 (Edward H. Lockwood) 、中華衛理公會理事陳文淵、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總幹事梁小初、中華聖公會雲貴教區主教朱友漁、中國著名的自由傳道人顧仁恩。控訴內容主要是清算這些「美帝國主義份子」或「美帝國主義走狗」如何在中國教會內協助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罪行」⑦。不僅如此，大會還通過了〈中國基督教各教會各團體代表聯合宣言〉，號召全國同道「堅決揭穿帝國主義和反動派破壞三自運動的陰謀，積極展開各地基督教教會及團體對帝國主義份子和反革命敗類的控訴運動」⑧。會後，剛剛成立的中國基督教抗美援朝三自革新運動籌備委員會專門向全國各地發出了「搞好傳達，搞好控訴」的號召⑨。

為甚麼控訴在教會群眾裏是一件「新鮮」而又「困難」的事呢？原因在於教徒認為控訴不符合教會的教義。更為重要的是，大凡控訴的對象在許多基督徒的心目中還是虔誠的信徒，因此，「翻起臉來」展開對他們的控訴實在不易。

對中國教會來說，北京會議中的控訴無異於一聲晴天霹靂。時任三自革新運動籌委會主席的吳耀宗就指出，在當時「國內鎮壓反革命的怒潮中」，雖然「控訴已經成為大家所熟悉了、習慣了的事」，但是，「在基督教的群眾裏，控訴卻還是一件完全新鮮的事」，而且更「是一件困難的事」⑩。

為甚麼控訴在建國初期已經為普通老百姓耳熟能詳，在教會群眾裏卻是一件「新鮮」而又「困難」的事呢？原因在於，教徒認為控訴不符合教會的教義。耶穌曾這樣訓導信徒：「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耶穌還告誡：「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對你弟兄說『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這假冒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後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⑪更為重要的是，大凡控訴的對象「在許多基督徒的心目中，還是虔誠的信徒，還是基督教忠實的領袖」，而且「許多人同他們不只是同道同工，也是親密的朋友」。因此，「翻起臉來」展開對他們的控訴「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⑫。

既然這樣，難道那些教會領袖就不清楚耶穌的訓育嗎？就能夠輕易對朋友「翻起臉來」嗎？當然不是。據曾經參加北京會議的《天風》周刊主編沈德溶回憶，當時「各教派的頭頭對於『控訴』這件事顧慮重重，不敢表態」，有的「平時口若懸河，此時卻噤若寒蟬」，有的「則雖發言卻是『王顧左右而言他』」⑬。另據最先控訴的崔憲詳自述，過去他「總是抱着『與世無爭』，以及『隱惡揚善』的風度待人接物」，「不說別人壞話」，所以，在進行控訴的前一天晚上，這個「無論在任何生

疏地方總可以安危入睡」的人，在「同室的人都睡熟了」，自己卻「一夜不曾瞌眼」，而且「在這一夜當中，感觸多極了」，當然也就「深深的體會到思想鬥爭的苦痛」。但是，在強大的政治壓力下⑭，崔憲詳最終還是改變了自己的人生信條和對教義的理解，參與了控訴，而且認為「在這次控訴當中，教育了我，也大大的幫助了我」，事後還體會到了一種難得的「快樂」⑮。

中國教會領袖的控訴，「儘管控訴的是一些雞毛蒜皮之類的事，但堅冰終被打破」，這「第一槍」不僅打破了教會內部從無控訴的先例，也給廣大信徒以極大的影響。也就是說，「有人帶了頭，其他的人就容易跟上來了」⑯。難怪之後吳耀宗稱「這次會議中的控訴」是「中國基督教歷史中一件空前的事」⑰。

二　控訴：「肅清基督教內部帝國主義影響的最有效的方法」

儘管許多教會領袖在北京會議上帶頭進行控訴，但要使一般教徒很快就轉變觀念仍有不小的難度。著名傳道人王明道就堅持認為，「聖經上從來就沒有過控訴的事」⑱。許多普通信徒也因種種理由難以控訴起來。如陝西省靖邊縣在控訴外籍傳教士沙智林 (Antoon Renson) 和文懷德 (Remi Van Hyfte) 前，發動教徒進行訴苦時就遇到了非常大的阻力。當基層幹部訪貧問苦時，教徒或以懷念外籍傳教士的恩惠作答，說「沙神父好，我們小時不好好唸書，人家外國拿來的洋糖給我們吃，哄得叫唸書」；或以「甚麼也不知道」來應付，「嘴合的〔得〕緊緊的不說話，問的〔得〕沒辦法了便說：『咱也沒得過利，也沒受過害，別人的事咱不知道』」；甚至還替外籍神父辯護⑲。

為使教徒拋開顧慮，積極投入控訴之中，中共中央很快就對這一鬥爭工具明確表態。1951年《人民日報》社論旗幟鮮明地指出基督教徒的控訴運動「是在廣大教徒中普及與深入開展三自革新運動的最重要的方法」，更是掃除「同帝國主義份子進行鬥爭的障礙」的「最有效的辦法」。

為使教徒拋開顧慮，積極投入控訴之中，北京會議剛一結束，中共中央很快就對這一鬥爭工具明確表態。1951年4月24日，《人民日報》發表社論，旗幟鮮明地指出基督教徒的控訴運動「是在廣大教徒中普及與深入開展三自革新運動的最重要的方法」，更是掃除「同帝國主義份子進行鬥爭的障礙」的「最有效的辦法」。因此，「全國各地的基督教徒，都應該積極參加對美帝國主義的控訴運動」⑳。

之後，《人民日報》又刊發了專門指導教徒如何開展控訴的文章——劉良模的〈怎樣開好教會控訴會〉。劉文指出：「全國各地基督教教會和團體的當前中心工作之一便是要開好控訴會。」為甚麼要控訴呢？「因為百餘年來，帝國主義利用了基督教侵略中國，所以我們要控訴它的罪行。」至於怎樣開好控訴會，劉文給出了非常詳盡的指導。首先，「必須去掉許多基督徒思想上的顧慮」。對那些主張「隱惡揚善」的教徒，應從教義上向他們說明「耶穌對當時文士、法利賽人的責罵，便是控訴」；對那些覺得「控訴不起來」的教徒，應該讓他們「多去參加各界人民的控訴大會與公審反革命份子大會」，以「激起基督徒對帝國主義與教會敗類正義的憤怒與控訴」。其次，必須事先「做好準備工作」。每個教會和全市性的教會聯合會應該先組織一個控訴委員會，「研究要控訴誰，請誰來控訴」，然後再「請那些參加控訴的人出席一個控訴動員會，使他們在思想上建立為甚麼要控訴與控訴甚麼的觀念」。此外，還須「先在各教堂、各團體舉行控訴小組會」，即控訴前的「彩排」，以便「發現控訴最有力的幾個人，請他們參加控訴大會」。再次，控訴應該「破除情面」，「要句句話是從心裏面講出來」、「要徹底，要痛痛快快、

誠誠懇懇地和盤托出」，最重要的是「要站穩自己人民的立場」。最後，召開控訴大會時，「會場空氣要嚴肅」，控訴者的順序「應該按照先緊張、後緩和、再緊張的程序來排列」㉑。《人民日報》這樣詳盡的指導無疑大大地推動了控訴的開展。

對於控訴這樣的鬥爭方式，毛澤東也非常重視。1951年8月，中共南京市委在向中央匯報宗教革新工作時稱：「我們在各個基督教會中先後開展了控訴運動」，「啟發教徒揭發與控訴教會的黑暗、專橫、反動的事實」，以此來「樹立教徒的主人翁思想，從而展開教徒與神職班的正面鬥爭，以確立教會中的進步群眾優勢」。毛澤東閱後，完全肯定了南京市委在教會內部開展控訴的鬥爭方式，並立即批示時任中共中央宣傳部副部長的胡喬木，「此件很好，請印發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區黨委及其管理宗教事務的機關」。胡喬木受命後即向全國各地轉發，並加了這樣的批語：「南京市委這個報告很好，其中關於進行基督教工作的方式和步驟的經驗，很值得各地學習，特印發給你們研究」㉒。

除此以外，吳耀宗等人也盡力從教義上為控訴找尋依據。吳耀宗認為，控訴並不違背耶穌的訓育，而「是完全符合耶穌的教訓的」。因為「耶穌叫我們不要論斷人，是叫我們不要從自私和驕傲的觀點出發，吹毛求疵地在別人身上找過錯，而忘記了我們自己所有的，也許是更大更多的弱點」。吳耀宗甚至還認為耶穌自己就曾身體力行地進行過嚴厲的控訴。他說：「馬太福音第23章㉓就是耶穌對文士和法利賽人的一篇最有力、最深刻的控訴」，耶穌「不但以正義的呼聲來反對罪惡」，而且還「以勇敢的行動來打擊罪惡。他拿着鞭子把利用宗教儀式來進行剝削的人們趕出聖殿」㉔。既然控訴是「肅清基督教內部帝國主義影響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㉕，而且並不違背耶穌的教訓，教徒就理應責無旁貸地參與其中了。

吳耀宗等人盡力從教義上為控訴找尋依據。他認為控訴並不違背耶穌的訓育，「馬太福音第23章就是耶穌對文士和法利賽人的一篇最有力、最深刻的控訴」。既然如此，教徒就理應責無旁貸地參與其中了。

三　毛團庫倫：一個典型的控訴發動個案

陝西省靖邊縣五區的毛團庫倫和小橋畔等地的控訴較為典型，頗能說明控訴的發動情況。靖邊縣五區的毛團庫倫和小橋畔有兩個天主教堂口，共有教徒321戶，男381名，女455名。依據對待三自革新的態度，這些教徒大致被劃分成三類，即「遵守教規，積極唸經，並袒護天主教」的91戶、「既不積極，也不反對，持平常態度」的149戶，以及「經我們〔靖邊縣委統戰部〕近年來宣傳教育與一些具體事實的感動，對天主教消極支援」的81戶。

1951年9、10月間，為驅逐負責當地教會工作的外籍傳教士沙智林和文懷德，靖邊縣政府特派出兩名專職幹部甄平、詹玉珠下至基層，配合統戰幹部「發動教徒訴苦，收集更多的材料以供審案」。9月27日晚，兩名專職幹部抵達毛團庫倫。在摸底工作中，甄、詹二人發現教徒無不充滿了對政府宗教政策的擔心和對外籍傳教士的好感。如一位年長的教徒說：「有人說先整一貫道，後整天主教」；另有些教徒詢問：「聽人說要把沙神父關押，到毛團庫倫是不是要收拾㉖李神父㉗去？」

見此情形，兩名專職幹部「首先從黨內着手」，於「三十號晚上召開了全鄉十七名黨員大會」，緊接着在第二天，即「十月一日召開了革新代表會議」。在這兩次內部會議上，「講清逮捕沙、文神父的理由及根據，首先打通了黨員與幹部

的思想」。在這樣的動員、傳達會議之後，被動員起來的基層幹部便行動起來，進行宣傳。「毛團庫倫、小橋畔、硬地梁子三堂口均有工作幹部參加幫助，召開了村民會議」，「二政村則由村主任及代表負責領導，亦召開了村民會議，進行了廣泛的宣傳發動」。然而，在與教徒的初次正面交鋒後，幹部發現效果並不理想，「在發動中看見像有問題，可是〔教徒〕不說」。經過分析後，甄、詹二人認為，大多數教徒「對問題反不轉、想不通」，還有一些教徒「得過〔外籍傳教士的〕利益」，另有一些教徒「思想古舊」，「尚存有變天思想，怕洋人再來」。

基於上述情況，專職幹部甄、詹二人再次召集會議，「利用會議講清帝國主義如何侵略我國，霸佔我國土地，在後台指揮下當老闆，使得中國人殺中國人等道理」。與此同時，甄、詹二人「又給各代表教給發動的辦法」，如要「以算細賬，提頭頭的方式三番五次的發動」等。如此，「小橋畔開村民會三次」，「硬地梁子兩次」，終於達到了「提高人民覺悟」的目的，因為開始有教徒「向帝國主義份子展開了鬥爭，寫出控訴狀子」。

1951年9、10月間，為驅逐外籍傳教士沙智林和文懷德，靖邊縣政府特派出兩名專職幹部下至基層，配合統戰幹部發動教徒訴苦。在與教徒的初次正面交鋒後，幹部發現效果並不理想，於是多次召集會議，之後開始有教徒寫出控訴狀子。一旦有人帶頭控訴，問題似乎就變得簡單起來。

一旦有人開始帶頭控訴，問題似乎就變得簡單起來。小橋畔「在第一〔個〕晚上開會只有三人寫呈狀，其餘人不說話」，但經過「第二天中午及晚間的發動」後，開始有「三十五個參加，寫出呈狀十份，供出沙智林罪惡十五件」。毛團庫倫、硬地梁子的情況也大體相似。當群眾被發動起來以後，召開更多人參與的控訴大會的時機顯然已經成熟。於是，「四號上午召開了三鄉的毛團庫倫、小橋畔、四鄉的硬地梁子共二百四十人的控訴大會」，「宣讀了沙、文帝國主義份子的罪狀」，而且國籍神父張耀世、李景星還「起草寫出驅逐沙、文神父出國的宣言」，「神父張耀世、李景星、修母趙瑪利、高理綱、張進儒、析瑪利、李瑪大都簽了字，到會的二百四十人，一致舉手簽名擁護這一宣言」。

隨後，參與控訴的人愈來愈多，由開始的幾個人發展到後來的150人，列舉的「罪狀」也不斷增加，最終達24件之多，計有「打死群眾」、「拆散婚姻」、「指揮團隊打我紅四軍」、「行兇霸道趕走群眾的耕牛」、「造子彈」等。經過這樣的控訴之後，「一般教民是發動起來了，尤其是代表熱情很高，神父修母雖有懼怕心理，但基本上靠近了我們〔靖邊縣委統戰部〕，有事和我們商量」。靖邊縣委在總結中還認為，以後應「更多的培養積極份子，尤其是注意培養幹部」，而且要「隨時隨地給以撐腰出主意」，這樣才能更好地開展控訴㉘。

四　控訴在全國形成運動之勢

經各方的積極推動以及吳耀宗等人的再三努力，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內的控訴很快就在全國展開，形成運動之勢。

北京會議結束剛剛兩個月，上海、濟南、南京、宿遷等36處就已舉行了大大小小的控訴會。據蘇北宿遷的報告，該縣5月27日的控訴大會共有「城鄉教會代表四百四十六人，包括二十二個單位」，各教會的長老牧師控訴了「美帝份子」梅克堪和鮑達理㉙。即便是那些「由外國傳教士長期嚴密控制」的教會，也很快就投入控訴之中㉚。另據不完全統計，僅1951年，中國基督教各團體先後在全國137個城市進行了規模較大的控訴會達228次之多㉛。至於小規模的控訴會就更

多了。如1951年5、6月間，一個小小的蘇州城，僅基督教教會團體就先後舉行了大小控訴會26次，參加教徒超過2,000餘人，親自登台控訴的160餘人㉜。又如山東馬莊的基督教團體耶穌家庭在革新階段也是控訴不斷，「全家兩百多成年信徒中，有122人報名控訴」㉝。

上海作為中國基督教的中心和三自革新運動籌委會的所在地，更是走在了控訴運動的前列。1951年6月至10月，上海基督教各團體就多次舉行了控訴會（表1），參與控訴者均為中國基督教內的頭面人物，而且控訴會規模都不小，有時與會者竟超過萬餘人。

表1　1951年6月至10月上海基督教教會團體部分控訴會統計

日期、地點	單位	主要控訴人	控訴題目或內容	被控訴者
6月1日慕爾堂	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	崔憲詳，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副會長	控訴美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協進會侵略中國的陰謀	羅炳生、陳文淵、司徒雷登
		繆秋笙，前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主席	美帝怎樣通過基督教協進會破壞三自革新運動	密爾士、穆德、海維德
		吳高梓，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會長	美帝怎樣控制全國基督教協進會進行侵略活動	
		林永俁，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幹事	美帝利用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作為情報間諜機構	海維德、霍金、畢范宇、鮑引登
6月3日懷恩堂	靈糧堂	周福慶，靈糧堂長老、靈糧堂世界布道會副會長	控訴美國侵略工具趙世光	趙世光
		李劉淑蘭，靈糧堂執事	控訴趙世光逃港借修造禮拜堂騙取信徒財物	趙世光
		陸傳芳，靈糧堂執事	控訴美國特務顧仁恩	顧仁恩
6月10日逸園	上海各基督教團體	吳耀宗，中國基督教抗美援朝三自革新運動委員會籌委會主席	對美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侵略中國的罪行的控訴	裨治文、伯駕、穆德、司徒雷登
		江長川，衛理公會華北區會督	控訴美帝國主義勾結蔣匪利用衛理公會侵略中國的罪行	安迪生、黃安素、陳文淵
		鄧裕志，基督教女青年會全國協會總幹事	控訴美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青年會、女青年會侵略中國	
		胡祖蔭，廣學會總幹事	控訴帝國主義利用廣學會侵略中國	李提摩太、海立德、薩玉珍
		竺規身，靈工團監督	控訴美帝國主義對我的毒害	
		崔憲詳，中華基督教總會總幹事	控訴美帝國主義份子畢范宇在中華基督教會內的各種陰謀活動	畢范宇
		吳高梓，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會長	控訴美帝國主義特務畢范宇	畢范宇
7月27日慕爾堂	中國基督教男女青年會	鄧裕志，女青年會全國協會總幹事	控訴美帝如何通過美國女青年協會國外部等對中國的侵略罪行	
		涂羽卿，青年會全國協會總幹事	控訴美帝國主義在解放前後利用青年會侵略中國的陰謀和罪行	
		吳耀宗，青年會全國協會出版組主任	控訴美帝國主義在青年會內利用改良主義侵略中國	穆德、艾迪、晏陽和霍德金

日期、地點	單位	主要控訴人	控訴題目或內容	被控訴者
7月29日救主堂	中華聖公會上海各堂	沈子高，中華聖公會中央神學院院長	控訴美帝國主義百年來利用聖公會之罪狀	文惠廉、施約瑟、羅培德
		毛克忠，中華聖公會江蘇教區主教	控訴美帝國主義份子前任聖公會江蘇教區主教羅培德	羅培德
		林步基，中華聖公會常務委員會駐滬辦事處主任	控訴美帝走狗教會敗類朱友漁	朱友漁
8月26日武進路滬北教會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所屬——中華三育研究社與江浙三育社	彭湘生，中華三育研究社學生會主席	控訴美帝利用安息日會侵略中國的罪行	甘盛典、舒雅各、蔣森、柏仁生等
		田雅各，江浙三育研究社教員	控訴美帝走狗何秉端反人民言論罪行	何秉端
		曾悅蘭、彭華冠、姚文田、胡秉德，中華三育研究社學生	控訴美帝走狗沈緒成罪行，控訴美帝走狗林堯喜罪行	沈緒成、林堯喜
8月4日新天安堂	中華基督教出版協會、廣學會、中華聖經公會	張伯懷，中華基督教出版協會總幹事	控訴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出版事業為侵略工具的罪行	
		繆秋笙，中華聖經會理事	控訴美帝利用中華聖經會侵略中國的罪行	
		劉美麗，廣學會《女鐸月刊》主編	控訴美帝國主義對我的毒害並自我檢討	
		謝頌羔，廣學會《讀經會報》主編	我對於自己的錯誤思想的檢討	
9月5日景林堂	安息日會時兆報館	南祥謙，時兆報館工會主席	控訴美帝利用時兆報館進行文化侵略的罪行	米勒耳、羅威、史約翰、席爾、徐華、李素良
		顧長聲，時兆報館編輯	控訴美帝份子柏仁生、走狗徐華	柏仁生、徐華
10月14日基督徒聚會處	安息日會中華總會	南祥謙，安息日會控訴指導委員會秘書處主任	控訴美帝利用安息日會醫院學校報館廣播等進行侵略中國的罪行	徐華、林堯喜等
		徐世勛，杭州安息日會負責人	控訴安息日會中華總會會長徐華	徐華
		程步雲、洪聲璜，安息日會中華總會職工	控訴徐華	徐華
		彭湘生，安息日會控訴指導委員會常委	控訴美帝走狗林堯喜罪行	林堯喜

資料來源：湖北省檔案館，全宗ZND，目錄197，第53-56張。

通過對大量有關中國基督教的控訴材料的分析，不難看出，供職於中國基督教團體內的西方神職人員無疑是重點的控訴對象，尤其是美國籍的傳教士，更是成為控訴的重中之重。除西方神職人員外，新中國成立前逃亡海外的中國籍教會領袖、教會內與外國神職人員關係密切者或者對三自革新運動稍有異議者，也都被列入控訴之列。從參與控訴的人員來看，中國基督教內的控訴者基本上都是全國教會或地方教會重要的教牧人員。他們往往寄希望於通過控訴的方式來劃清與「帝國主義」的界限，並以此獲取在新中國的生存權。至於控訴的罪名，則主要集中於以下幾種：⑴ 利用宗教進行文化侵略；⑵ 進行間諜、特務活動；⑶ 反蘇反共；⑷ 殘害中國人民，壓迫中國同道；⑸ 新中國成立前「勾結蔣匪、日帝」；⑹ 破壞新中國的各種群眾運動；⑺ 散播各種謠言，蠱惑人心；⑻ 破壞三自革新運動；⑼ 帝國主義走狗、教會敗類；⑽ 在各自供職單位內的陰謀活動，等等㉞。

控訴運動在中國基督教內掀起後，中國天主教顯然就很難置身事外。更重要的是，各地為推動天主教的革新工作，無一例外地把控訴作為重要工作，所以無論是控訴規模，還是控訴數量，天主教都絲毫不弱於基督教。河北省天主教天津教區著名的西開天主堂，從1951年7月中旬至9月中旬短短兩個月內，就先後舉行了五場控訴會，其中9月16日的控訴會到會者超過6,000餘人㉟。

但細細查看，兩大宗教內的控訴還是有不小的區別。不同於基督教的是，中國天主教內的控訴基本上看不到教會領袖、各地神長參與其事，被動員起來的一般教徒或教外群眾充當了控訴的主力軍。從控訴的組織情況來看，中國基督教內的控訴從表面上看來都是各教會團體自行組織起來的，但中國天主教內控訴會的政府主導色彩非常明顯。此外，從控訴的內容來看，中國基督教內的控訴內容總體上比較「虛」，大都停留在「文化侵略」、「陰謀活動」、「特務」、「走狗」之類。但中國天主教內的控訴相對較「實」，如絕大多數的控訴集中於天主教收養孤兒的行為，指其以慈善為名「殘殺中國兒童」等㊱。這些差別突顯了兩教在教義和組織上的不同，也反映出新政權的權力觸角在伸向兩大宗教時的難易程度。

從控訴的組織情況來看，中國基督教內的控訴都是各教會團體自行組織起來的，但中國天主教內控訴會的政府主導色彩非常明顯。這些差別反映出新政權的權力觸角在伸向兩大宗教時的難易程度。

五　「重生」：控訴運動對中國教會的影響

作為教會內的「空前之事」，控訴不管是對中共，還是對中國的基督教和天主教，都產生了非常深刻的影響。

首先，通過控訴動員這一技術和策略，中共成功地使部分中國教會領袖在表上接納了新中國，認同了新政權。中共政權建立後，為數不少的教會領袖和信徒都秉持一種「超政治」的態度，他們在內心懷疑中共的宗教政策，擔憂教會事業在新中國的前途。這種狀況顯然與中共的建政目標相去甚遠。然而，控訴過後，他們的懷疑不但一掃而光，大呼「政治覺悟提高」，喜獲「重生」，更明確表示要熱愛新中國，「遵行政府一切法令」。中華基督教宗教教育促進會執行幹事繆秋笙參加完北京會議後感慨不已，不但稱自己「政治認識」提高，「更感覺到政府領導的賢明而正確」，因而「要與人民政府在共同綱領的基礎上團結起來」㊲。劉良模認為，通過控訴使「中國基督教獲得了重生」，當他聽到毛澤東對大會代表的祝願後，竟「被感動得流下淚來」㊳。中華基督教會湖北大會理事長萬福林則表示要「徹底悔改，努力工作，參加一切愛國運動，遵行政府一切法令，擁護國家一切利益，力行三反，實現三自」㊴。中國教會對新政權的認同，以及對中共的絕對擁護，毫無疑問正是中共所需要的。

其次，經過持續不斷的控訴，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的形象發生了變化。當1950年吳耀宗等人發表〈中國基督教在新中國建設中努力的途徑〉的「三自宣言」時，還為宣言中如何表達中國教會與帝國主義之間的關係問題而感到為難㊵。但經過激烈的控訴之後，問題基本上得以解決。中國基督教界已很少有人敢懷疑「帝國主義利用基督教充當侵略中國的工具」、外籍傳教士就是帝國主義份子等結論。教會內的各種慈善、救濟事業也不再是救死扶傷的愛心之地，而成為借慈善之名行「殘害中國人民」之實的「殺人魔窟」。即便是幾十年之後的今天，很多信徒對此仍耿耿於懷，盡力為教會的清白辯解㊶。

再次，控訴改變了外國神職人員在許多中國信徒心目中的道德形象。如陝西省三原縣的三名女教徒，在控訴會之前參加西安的學習班時「還說外國〔傳〕教士怎樣好」，但「控訴會後，恍然大悟」，「回去以後自動把帝國主義份子為籠絡她們的小恩小惠毛巾、襪子還給外國人」，甚至「對這些帝國主義份子下了逐客令」，其他那些「以前以為和帝國主義接近是光榮的」人，「現在感覺到是莫大的恥辱了」㊷。又如天主教三原教區主教班錫宜 (Feroinana Pasini) 和意大利籍傳教士謝霖嘉，控訴之前在教徒心目中有着非常高的地位，教徒認為「班主教不出門光唸經，是好人」，甚至連當地革新委員會的主任亦承認其是「好人」。但經過當地黨委組織的大小四次控訴會後，大多數教徒被「激起了對帝國主義的仇恨思想」，班、謝二人的道德形象亦隨之一掃而光。有教徒就說：「我過去在益華小學上學時，帝國主義份子班錫宜，把糖拋在地上，小娃娃拾糖吃，他就大笑起來，把我們中國兒童當雞一樣看待」；年長的呂老太太也說出了「我信的是天主，不是外國人〔班錫宜〕，政府驅逐他們就像把麥地裏野草鋤了一樣，不鋤掉，麥子就長不好」的話；甚至以前被中共三原縣委認為「沒明沒黑的鑽在堂裏唸經」的「最落後的八十一歲的王生財之母親」也表示：「班、謝是瞎人㊸，政府做的〔得〕對」㊹。在教徒感到與外籍神職人員打交道是一種「莫大恥辱」的情況下，驅逐這些傳教士顯然不會再有太多的阻力，因而也不會引起較大的混亂。

通過控訴動員這一技術和策略，中共成功地使中國教會接納了新中國，認同了新政權。中共政權建立後，為數不少的教會領袖和信徒都在內心懷疑中共的宗教政策，擔憂教會事業在新中國的前途。然而控訴過後，他們的懷疑表面上一掃而光。

最後，控訴是爭取教徒參與革新的「一個成功辦法」。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三自革新運動發起後，很多教徒基於信仰方面的原因拒絕簽名，反對革新。但經過控訴後，相當一部分教徒頓時改變了態度。中共北京市第十三區委員會就認為：「參加控訴會是提高教育教徒的一個成功辦法。」該區正福寺天主堂對仁慈堂展開激烈的控訴後，「把群眾的覺悟程度普遍提高了一步」，「落後份子」尹文鎖會前看到神父還感到「心裏有點發麻」，但大家控訴後「覺着該叫他〔神父〕站到前頭〔對其進行批鬥〕」；教徒張斌也說：「要不是毛主席領導我們革新，我們總在火炕裏，我以前不敢見你們，這一回可不得了！」「頑固份子」王德義則說：「我沒好好革新，我真怕大家把我叫到前頭〔進行批鬥〕」；更有教徒以實際行動表示對革新的擁護，教徒「趙蘭茹、張志誠的妻子都說自己有法蒂瑪聖母等反動小冊子，教徒楊春榮自動交出聖母慈愛祈禱會的小冊子『聖瑪利亞』」，「總之從參加三次控訴會來看，一次比一次都對教徒起了更深刻的教育作用」㊺。吳耀宗也承認：「中國基督徒的控訴運動，在肅清基督教內帝國主義影響的工作中，起了重要作用」，它使大家認識了帝國主義主義份子「假冒為善的面貌」㊻。

不過，需要指出的是，宗教畢竟有其特殊性，信徒並不會都因為政治的干涉或政府的強力，就完全改變其對宗教教義、教規的信守態度，尤其是那些虔誠、年長的教徒。在空前緊張的鬥爭氛圍中，許多信徒非但沒有參與控訴，而且對許多控訴者對教會的指控表示質疑。在全國各地展開對顧仁恩的控訴後，一位名叫汪竹影的教徒就致函指控顧仁恩殘害其女的楊紹彭，認為「六年前你女兒秀英的事，你到現在才表示出來，可想你是受了某種人的主使」，並「斷定你的女兒是愛他萬分，失戀後就反咬一口說是被顧君姦污了，想藉口可以嫁給他」；至於顧仁恩在青島的自供，汪竹影稱：「老實說，顧先生在青島的一篇自供，看見的人亦無不說是強迫他說的」㊼。即便是許多信徒迫於壓力參與了控訴，但其實控訴並非他們所願，所以在控訴過程中，才會不斷出現「控訴的人抱着溫情

主義和敷衍的態度，談遠不談近，談外國人不談中國人」的情況，或者乾脆只控訴些「雞毛蒜皮」之事，「對帝國主義的重大罪行反忽略了」㊽，或者「白天控訴帝國主義份子，晚上卻偷偷去懺悔」㊾。

也正因為如此，一旦政治控制出現鬆動或政府的強力因素退卻，當年在激烈的控訴中加於中國基督教和天主教的諸多「罪狀」便會慢慢地褪去。正如當年參加控訴的沈德溶在半個世紀之後才心平氣和地回憶道，「對傳教士應該作實事求是的分析」，他們中的很多人確實「是為傳揚福音來到中國，他(她)們安貧樂道，幾十年生活在條件艱苦的農村中，過着和中國老百姓一樣的生活；有些人甚至死在中國」，這些傳教士「是我們的朋友」㊿。

註釋

① 劉良模曾如此比喻：「我們中國基督教會就好像受到被帝國主義玷污的一個人，怎麼去掉他的被玷污之處呢？那就要用一塊肥皂把她洗一洗就好了。我們的控訴運動就好比是一塊肥皂，一洗，教會就乾淨了。」參見沈德溶：《在三自工作五十年》(上海：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中國基督教協會，2000)，頁55。

② 參見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費正清(John K. Fairbank)編，謝亮生等譯：《劍橋中華人民共和國史(1949-1965)》(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90-91。

③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一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頁222-27、408-12。

④⑰ 吳耀宗：〈中國基督教的新生——出席「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的感想〉，載羅冠宗主編：《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文選(1950-1992)》(上海：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1993)，頁25；27。

⑤ 陸定一：〈在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上的講話〉，《天風》，總262-263號，1951年5月8日，頁202。

⑥ 引自沈德溶：〈北行日記〉(中)，《天風》，總264號，1951年5月19日，頁240。

⑦ 具體的控訴發言，可參見《人民日報》，1951年4月25日。

⑧ 上海市檔案館，全宗B22，目錄2，卷號2，第1張。

⑨ 中國基督教抗美援朝三自革新運動委員會籌備委員會：〈搞好傳達，搞好控訴！〉，《天風》，總262-263號，1951年5月8日，頁225；陝西省檔案館，全宗123，目錄8，卷號392，第7張。

⑩⑫ 吳耀宗：〈中國基督教的新生——出席「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的感想〉，《天風》，總266號，1951年6月2日，頁262；262-63。

⑪ 《聖經》(上海：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中國基督教協會，2005)，馬太福音第7章。

⑬⑯㊿ 沈德溶：《在三自工作五十年》，頁81；81-82；190。

⑭ 據參加這次會議的沈德溶回憶，當時小組會已開到第三天，但「局面仍沒有打開」，華東軍政委員會文教委員會宗教事務處處長周力行「不得不聲色俱厲地推動大家起來控訴，這使某些人確實感到了壓力，不得不認真考慮自己何去何從」。參見沈德溶：《在三自工作五十年》，頁81。

⑮ 崔憲詳：〈我對於控訴的一點經驗和體會〉，《天風》，總264號，1951年5月19日，頁232。

⑱ 王長新：《又四十年——王明道先生的口訴歷史》(多倫多：加拿大福音出版社，1997)，頁19。

⑲ 陝西省檔案館，全宗123，目錄8，卷號316，第44張。

⑳ 〈開展基督教徒對美國帝國主義的控訴運動〉，《人民日報》社論，1951年4月24日。

㉑㉕ 劉良模：〈怎樣開好教會控訴會〉，《人民日報》，1951年5月21日。

㉒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二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8），頁442-43。
㉓ 耶穌向眾人和門徒講論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罪惡，參見《聖經》，馬太福音第23章。
㉔ 吳耀宗：〈中國基督教的新生〉，載《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文選（1950-1992）》，頁27。在這段時間，《天風》雜誌先後發表了多篇為控訴尋找理論依據的文章。如應元道：〈控訴的宗教意義〉，《天風》，總265號，1951年5月26日，頁248；陳崇桂：〈我控訴美帝利用宗教侵略中國〉，《天風》，總264號，1951年5月19日，頁229-31；陳崇桂：〈為甚麼要控訴？〉，《天風》，總267號，1951年6月9日，頁277-79。
㉖ 「收拾」為陝西方言，打擊之意。
㉗ 李神父指當時駐小橋畔天主教堂內的國籍神父。
㉘ 以上內容引自陝西省檔案館，全宗123，目錄8，卷號316，第43-47張。
㉙ 吳耀宗：〈全國基督教抗美援朝三自革新運動近況〉，《天風》，總270號，1951年6月30日，頁314。
㉚ 沈德溶：〈記上海基督教界的控訴運動〉，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工作委員會編：《上海文史資料選輯》，總第105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頁248。
㉛ 陝西省檔案館，全宗228，目錄2，卷號15，第1張。
㉜ 湖北省檔案館，全宗ZND，目錄197，第40張。
㉝ 陶飛亞：《中國的基督教烏托邦——耶穌家庭（1921-1952）》（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4），頁254。
㉞ 參見湖北省檔案館，全宗ZND，目錄197，第37-52張；〈全國各地基督教控訴材料索引〉，湖北省檔案館，全宗ZND，目錄202，第175-83張。
㉟ 河北省檔案館，全宗938，目錄3，卷號11，第16-18張。
㊱ 北京市檔案館，全宗1，目錄12，卷號89，第99-106張、第38-41張。
㊲ 繆秋笙：〈我從北京帶回來的幾個感想〉，《天風》，總265號，1951年5月26日，頁251。
㊳ 劉良模：〈劃時代的大會〉，《天風》，總265號，1951年5月26日，頁252。
㊴ 萬福林：〈會後感想〉，《天風》，總265號，1951年5月26日，頁252。
㊵ 為聯繫到更多的教會領袖署名於即將發表的「三自宣言」，吳耀宗在內容上作了很大讓步，例如把原來的一條「基督教團體應以不用外籍人員為原則，其實行辦法應與政府協商規定之」改為「中國基督教教會及團體，凡仍仰賴外國人才與經濟之協助者，應立即擬定具體計劃，在最短期內，實現自力更生的目標」，之後又將「立即」二字刪去，以避免「許多人以為是要立即斷絕外國的經濟關係」的誤會。又如把引言中「又因為把基督教傳到中國來的國家，主要的都是這些帝國主義的國家」一句改為「又因為把基督教傳到中國來的人們，主要的都是從這些帝國主義國家來的」。吳耀宗：〈基督教革新運動的新階段〉，載《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文選（1950-1952）》，頁17-18。
㊶ 根據筆者對宗志杰的訪談資料整理而得，2007年3月2日下午於陝西省興平市莊頭鎮南于村宗志杰家。
㊷㊽ 陝西省檔案館，全宗123，目錄8，卷號392，第8張。
㊸ 「瞎人」，陝西關中地區方言，壞人之意。
㊹ 陝西省檔案館，全宗228，目錄1，卷號6，第114-19張。
㊺ 北京市檔案館，全宗1，目錄6，卷號564，第65張。
㊻ 吳耀宗：〈中國基督教三自革新運動四年來的工作報告〉，載《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文選（1950-1992）》，頁45。
㊼ 〈反革命份子膽大包天，竟以匿名信威脅楊紹彭〉，《天風》，總264號，1951年5月19日，頁230-31。
㊾ 江蘇省檔案館，全宗3089，目錄4（永久），第47張。

劉建平 華東師範大學思勉人文高等研究院歷史學博士

政治與法律

中國農村土地集體所有制的政治建構性

● 潘學方

通常認為，關於農村土地制度的改革，爭論的焦點往往集中在農地應否私有化。但是，農地制度的複雜性決定了所謂的「私有化」和「集體所有」的含義並不單純，如果不對這些概念進行一番梳理，就難以避免各說各的而使爭論不着要領。

農地改革，通過承包經營的形式，走的是一條去集體化之路，這過程交結着「建構邏輯」與「自然邏輯」衝突的土地法則，使得去集體化之路在集體所有制框架內形成一個怪圈。

一 「公與私」和「官與民」

把對農地改革問題的爭論概括為兩軍對壘可能有簡單化之嫌，但主張農地私有化和反對農地私有化的觀點十幾年來確實一直針鋒相對着：如楊小凱、文貫中、秦暉、蔡繼明、陳志武等學者，通常被認為或自認為主張私有化者，反對私有化者以溫鐵軍、賀雪鋒、李昌平、潘維等學者為代表①。在主張私有化的學者中，各人具體的觀點可能各有差異，但總體而言，均認為私有化才是農地改革的方向和出路。反對私有化的主張以溫鐵軍的「土地保障代替社會保障」最具代表性，他認為，土地是農民生活的基本保障，私有化會造成部分農民失去土地，在城市不能提供足夠的工作崗位和政府不能解決社會保障的情況下，會產生大量失地又無業者，將嚴重威脅社會治安②。

私有反私有的爭論，集中到一點，就是農地應該自由流轉與否。這裏，爭論的雙方都默認這樣的一個邏輯：土地一旦私有，農民便獲得了完全的土地權利。但如果農地私有化指的就是把農村集體所有的土地分給集體成員的話，那麼爭論雙方這個共同的邏輯是不存在的。

文貫中把中國現行土地制度概括為兩個特點，其中之一是：將所有的土地分為農用地和非農用地；非農用地一律國有，農用地則一律為農民集體所有，兩者之間要轉換只有通過行政手段，無法基於市場信號和自由交易③。文貫中這個概括是符合實際

私有反私有的爭論，集中到一點，就是農地應該自由流轉與否。爭論的雙方都默認這個邏輯：土地一旦私有，農民便獲得了完全的土地權利。但如果農地私有化指的就是把農村集體所有的土地分給集體成員的話，這個共同的邏輯是不存在的。

的。第一，農民集體的土地只限於農用。要是把對農地私有化的關係僅限於這個範圍來理解的話，那麼，所謂「私有化」，指的就是把集體所有的土地分給集體成員，這種「私有化」，就算最徹底，農戶所能獲得的地權充其量只與集體原來所擁有的地權相當；第二，土地一旦「農轉非」，土地的所有權也就轉為國有，並且，農轉非與否的決定權在國家。如此，就算農地私有化了，農地還是農地，農民集體不能決定農地轉為非農地，農民個體當然也沒有這個決定權；原集體土地不能買賣，如果私有化了，農戶的土地同樣不能買賣。這樣，私有化者和反私有化者所爭論的焦點，即土地自由買賣的問題並不存在，爭論雙方均是無的放矢。

這一點，秦暉也看得很清楚，他認為土地問題的癥結不在於「公私」，而在於「官民」④。筆者同意這個觀點，用「集體所有制」概括中國現行農地制度並不準確。農地所有權關係應該包括兩個層面：一是農村集體組織與其成員之間的關係；二是國家與農民的關係。不釐清這兩層不同的關係，就難以準確把握農地所有制的實質。

在農地問題上的國家與農民的關係，指的是國家對農村地權的控制。在計劃體制下，國家是萬能的，普天之下莫非國土，所以土地歸誰是由國家說了算的，土地上的權利也是國家授予的，雖然現行法律規定了農民集體擁有農地所有權，但這只是名義上的「所有權」。合作化在把人組織起來的同時，把一家一戶的土地等生產資料集體化為公產。當時，作為公產的集體土地等資產，不僅脫離了個人而存在，也在一定程度上脫離了集體，其性質類近國有資產。人民公社時期的農村集體組織，在不同階段，公有化程度有所差別，但總體而言，其性質與國營單位幾乎是一樣的，實際上都作為政府部門在運行。表現在土地問題上，人們難以分清集體的土地和國家的土地有甚麼不同。隨着人民公社的解體，集體擁有的權利逐步轉向農戶，但實際已經國有化了的這部分地權卻仍然保留在國家手中，沒有隨之歸還給農民，這樣，雖然農地名義上為農民集體所有，但集體土地的權利是殘缺的，這種殘缺性不僅表現為所有權的不完整，同時也體現在如使用權等項權能都是不完整的。

首先，土地不能買賣。其次，集體土地的使用權也不能有償出讓：雖然現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下簡稱《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以下簡稱《土地管理法》)等都規定土地使用權可以「依照法律」轉讓，但轉讓的主體只能是國家，轉讓的客體只能是國有土地。除此之外，政府又在這殘缺不全的地權上加了限制：一是土地徵用(收)制度，《憲法》、《土地管理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以下簡稱《物權法》)等都規定了為了公共利益需要，國家有權徵用(收)集體土地；二是土地用途管制制度，農民集體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權不得出讓、轉讓或者出租用於非農業建設。

用「集體所有制」概括中國現行農地制度並不準確。農地所有權關係應該包括兩個層面：一是農村集體組織與其成員之間的關係；二是國家與農民的關係。不釐清這兩層不同的關係，就難以準確把握農地所有制的實質。

二　集體所有制和去集體化改革

(一) 集體所有制是甚麼？

關於「集體所有制」，首先，是由《憲法》規定，《憲法》的界定應該算得

上是經典的定義；其次，關於集體所有制及其相關的知識，在中國，中學教材《政治常識》中就收入了，該內容應該屬於常識的範圍。一是經典，二是常識，對「集體所有制」的含義，按理說不應該有甚麼歧義。奇怪的是，關於農地改革的爭論，在很大程度上就是源於對這個概念的不同理解。如此，在這裏很有必要對此作一簡要敘述。

第一，集體所有制是公有制的基本形式之一，其與全民所有制共同構成了社會主義的經濟基礎；所以，集體所有制是與中國社會主義性質不可分的，當年，社會主義社會的建立，在農村就是以農村集體所有制的建立為標誌的。

第二，「集體所有」的主體是「集體」，其全稱為「勞動群眾集體」。這表明，組成這個「集體」的是勞動者，不是勞動者就不能成為集體成員；「集體」是個集合概念，是由一定數量的勞動者 (即「勞動者集體」) 構成單一的整體，複數的勞動者沒有形成一個整體也不能算是「集體」。「集體所有」的客體是生產資料、是社會主義公有資產。公有或公共財產與非公有財產的區別就在於，公產是脫離個人而存在的，不能分割或量化為個人所有。

第三，公有制性質決定了集體所有制的分配原則是「各盡所能，按勞分配」。1999年《憲法修正案》增加了「堅持按勞分配為主體，多種分配方式並存的分配制度」的內容 (第十四條)，這並非意味着《憲法修正案》改變了公有制的按勞分配原則，這裏很清楚：多種所有制對應的是多種分配制度，而公有制對應的只能是按勞分配制度，因而集體所有制實行的也只能是按勞分配。

根據以上三點分析，可以概括出關於集體所有制的兩個本質特徵：

其一，集體成員 (指有勞動能力者) 必須是耕種屬於本集體的土地的勞動者。這裏，本集體成員與耕種本集體土地者屬於充分並且必要條件的關係，二者關係可以表述為：凡本集體成員都是耕者；凡耕者都是本集體成員。

其二，集體所有的土地等生產資料屬於本集體的「公產」，它不能分割或者量化到集體成員個人或家庭。

當然，對集體所有制可以「重新認識」，也應該承認集體所有制會有多種表現形式，可問題是，任何理論 (如果稱得上「理論」的話)，總得有個最基本的邊界或者說是底線，如果像波普爾 (Karl R. Popper) 所說的，為了使自己的理論免於被證偽而不斷修改定義的話，那麼圍繞這種「理論」的討論就是毫無意義的各說各的了。筆者所概括的這兩個特徵，應該屬於對集體所有制的客觀而公正的解釋，因為這兩個特徵，不僅與經典的公有制理論相符合，也與當年設立的集體所有制相符合，同樣與一些現存的集體組織的情況相符合；更主要的是，與現行《憲法》對集體所有制的規定相符合。

現行《憲法》，經由1993和1999年兩個「修正案」修訂後對農村集體所有制的規定，與修改前相比，只是去掉了「農村人民公社、農業生產合作社」等字樣，加上了「家庭承包經營體制」的內容，其他都一樣 (1993年「修正案」第六條、1999年「修正案」第十五條)。也就是說，從現行《憲法》修正前後對集體所有制之不同規定可以看出，計劃經濟體制下的集體所有制與現今的集體所有制之區別，就在於

「集體所有制」，首先，是由《憲法》規定；其次，關於集體所有制及其相關的知識，在中國，中學教材《政治常識》中就收入了。對「集體所有制」的含義，按理說不應該有甚麼歧義。奇怪的是，關於農地改革的爭論，在很大程度上就是源於對這個概念的不同理解。

「人民公社」和「家庭承包經營」的區別。而集體所有制是公有制的一種基本形式，其與全民所有制構成中國社會主義的經濟基礎；集體所有制之集體指的是勞動群眾集體；集體所有制實行按勞分配原則，這些內容在改革開放前後的規定並沒有甚麼不同，可以視為集體所有制的基本內容。

農村集體所有制最基本的要求是勞動者與以土地為主的生產資料結合。當一種公有制以一個村莊為單位與以整個國家為單位，二者之不同顯而易見。在全國範圍內，勞動者與生產資料的結合，空間巨大、方式多樣；而農村集體，一個村(有些還是村民小組)，通常為幾百戶家、幾千口人，在這種情況下，所謂的「生產資料與勞動者結合」，只能是村民與村地的直接結合，即所有村民只能固定在本村土地上從事生產。不僅如此，根據公有制的要求，集體資產不能分割為個人所有，因為如果集體資產分割歸個人了，公有制性質就變了；此外，村民不能流動，村民一旦流動，生產資料與勞動者的固定結構就打破了；這樣，無論是土地還是勞動者都無任何流動性可言。這種集體所有只能以一個封閉的社區作為存在條件。

在計劃經濟體制下，土地是生產資料，不能流轉；公社社員是固定在土地上的勞動力，也不能流動。當然，也有如服兵役等離開村莊的，但這只是特殊情況，通常情況下，一個男人若在農村出生，很可能到死都是該村社員。

(二) 承包經營權是甚麼？

1982年1月，中央出台了第一個一號文件〈全國農村工作會議紀要〉，肯定了「雙包制」(包產到戶、包乾到戶)；1983年1月，第二個中央一號文件〈當前農村經濟政策的若干問題〉正式頒布，要求全面推行家庭承包經營責任制。1988年《憲法修正案》規定了土地使用權可以依法轉讓，接着，經由1993、1999年兩個修正案，確立了農地實行家庭承包經營的憲法基礎。2003年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以下簡稱《土地承包法》)，賦予土地經營承包權人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和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的權利，有權自主組織生產經營和處置產品；承包地被徵用、佔用的，有權依法獲得相應的補償；以及享有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權利。農民對承包地的權利，現在幾乎與原集體所擁有的土地所有權相當。

對農地這種改革的性質，正宗的說法認為這當然屬於集體所有制的一種實現形式。但筆者認為，這實際上是一條去集體化之路。

根據中國法律，土地不能買賣而土地使用權可以依法轉讓，這樣，土地的流動只有通過土地使用權的流轉才能實現。擁有土地使用權者，在一定程度上擁有了該幅土地的全部權利。農地經營承包制，按道理說，是發包人與承包人經由承包合同確定雙方的權利義務，這樣，承包經營權應該屬於相對權，是典型的債權。但是家庭承包經營制是由《憲法》確立的，《土地承包法》和《物權法》等法律都明確規定土地承包權是物權，也就是說，中國土地承包權是法定的權利而非約定的權利，任何村民都有獲得承包土地的權利，作為土地所有權人的集體組織卻無權不把土地使用權承包給集體成員。此外，土地承包者從土地所有權人手中取得承包權，也無需

在計劃經濟體制下，土地是生產資料，不能流轉；公社社員是固定在土地上的勞動力，也不能流動。當然，也有如服兵役等離開村莊的，但通常情況下，一個男人若在農村出生，很可能到死都是該村社員。

支付必要的對價。雖然在承包合同中也有土地承包款的條款，但絕大多數地區，以筆者所在的浙江台州等地為例，承包合同中寫着承包款為每畝象徵性的二三十元，就是這一極小的承包款也極少有實際交納的。如果土地被徵，而所獲補償款在農戶與集體組織之間如何分配，法律法規沒有規定，便只能根據承包合同交納。在浙江等一些地區，集體組織所得多在10%與15%之間，農戶得大頭是普遍的。這就是說，土地的權利，對於所有權人的集體來說，是虛的，而對承包經營者而言，是實在的權利。

筆者所說的農地改革走的是「去集體化」之路，而不用「私有化」的概念作討論，是由於家庭承包經營實際上是集體化的反向運動，即把集體的地權逐漸轉回到農戶手中，但這種改革的範圍，僅限於農村集體組織與其成員之間，沒有涉及國家所掌握的農地地權歸農問題。

筆者所說的農地改革走的是「去集體化」之路，而不用「私有化」的概念作討論，是由於家庭承包經營實際上是集體化的反向運動，即把集體的地權逐漸轉回到農戶手中，但這種改革的範圍，僅限於農村集體組織與其成員之間，沒有涉及國家所掌握的農地地權歸農問題。

農地改革的具體做法，各地各有不同，程度也有差別。比如不少地方實行股份合作制的形式，村民按股持有本來是集體的資產，個人或家庭按份持有的資產已經不是公有，實際已經算私有的性質了。2007年生效的《物權法》把農村集體資產界定為「屬於集體成員集體所有」(第五十九條)。這一句讀起來拗口，但決非寫法律的人文字功夫不到位，而是體現了立法者的良苦用意：把公產性質的「集體所有」改為集體成員共有。前些年，筆者曾指出過，根據這個定義，集體資產也已經不是公產，而是集體成員的共有財產⑤。

這一點，李昌平看出來了，他認為在《土地管理法》和《土地承包法》制訂的過程中，虛化了村民集體所有制，這兩部法律沒有落實《憲法》關於集體所有制的精神。但是，李昌平認為，市場經濟條件下的村民集體所有制和集體經濟是「民有民營性質」而非「公有制」⑥，問題是集體所有制屬於公有制是《憲法》明文規定的。而陳錫文認為中國根本不存在土地私有制的問題，因為這是為《憲法》不容的⑦。但《憲法》不容的並不等於現實中不存在，改革突破《憲法》規定的事在中國並不鮮見。在涉及意識形態的問題上，對《憲法》規定的不要過於當真，對官員所說的，也不能過於當真。

三　建構邏輯還是自然邏輯，這是個問題

集體所有制不是自然的結果，而是人類設計的結果。今天中國的農地集體所有制是根據馬列主義的公有制理論設計的，實現了生產資料與勞動者直接結合的制度安排。借用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的「建構主義」概念⑧，筆者把貫穿農地集體所有制的指導原則稱為農地的「建構邏輯」。該邏輯的內容可以概括為：農地僅屬於耕種該土地者集體所有。

根據馬克思主義，在私有制社會中，勞動者失去生產資料，而不勞動者卻佔有生產資料並憑藉生產資料剝削勞動者，生產資料為不勞動者佔有是廣大勞動者受剝削、壓迫的根源。只有在公有制社會中，才能使勞動者成為自己勞動所需的生產資料的主人，才能徹底消滅剝削和壓迫。作為公有制的重要組成部分，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建構邏輯以耕者有其田的均田思想為基礎，加上馬克思主義的階級鬥爭理論以及私有制度罪惡論等觀念組成。

建國以來，從土地革命、土地改革，再經由社會主義改造到集體所有制的建立，始終貫穿着這樣的建構邏輯：土地是農民生存的基礎，在農村，人人都需要一塊屬於自己的土地來維持自己和家庭的生存。所以，人人都有權利獲得自己和家庭所必需的土地，即所謂的「耕者有其田」；同理，誰若擁有土地而不親自耕種，或者雖然也親自耕種，但還有多餘的土地，那就等於間接造成其他人無地或少地，這就意味着對他人生存權利的一種剝奪，因此，擁有多餘的土地或者把土地視為財富都是罪過。

土地非耕者所有是剝削的根源，也是勞動者貧困的根源。當年中共之所以要發動土地改革，劉少奇指出的「基本理由」是：僅佔鄉村人口不到10%的地主富農佔地70至80%，他們藉此殘酷剝削農民，廣大農民終年勞動，不得溫飽⑨。於是，將地主的土地分給無地少地的農民，實現耕者有其田是理所當然的。當然，實現耕者有其田僅是第一步，它只是消滅剝削而沒有消滅私有制，分到土地的農民若不組織起來，就會發生分化，就會回復到耕者失其田、有田者非耕者的土改前的狀況。再說，僅就實現耕者有其田而言，自耕農早就做到了，但自耕農被認為不是一種獨立的經濟成份，而是轉向其他經濟成份的一個過渡，除了極少數自耕農能夠務農致富，成為地主或富農，多數自耕農必將淪為貧僱農⑩。所以，為了避免兩極分化，農民需要組織起來，實現勞動者共同佔有生產資料。

雖然，當年集體化的直接原因實際上是為統購統銷等創造條件，但從邏輯上說，集體所有制是土改的必然伸延，因為土改後，土地為農民私有不是定制而是一種過渡。可見，無論是土改還是集體化，秉持的都是土地僅僅是生存的必需、土地應該為耕者所有的邏輯，所不同的是：土改後的耕者是農戶，合作化後的耕者是農民集體。這樣，土地集體所有制的建構邏輯概括起來就是：農地應該是、且僅僅是農業勞動者共同佔有，並且僅供農業勞動者集體使用的生產資料。概括起來就是：農地僅屬於耕種該土地者集體所有。

為了方便分析，本文又把通常人們對土地的觀念，或者說那種自發的、世俗的關於土地的看法稱之為土地的「自然邏輯」。土地的自然邏輯當然承認土地是農耕社會人們生存的基本條件，但同時也認為土地是一種財富。土地成為財富，是土地作為生存手段的自然伸展。根據土地的自然邏輯，土地的生存手段屬性和土地的財富屬性是相容的。但土地的建構邏輯肯定是與傳統觀念作徹底決裂，所以也理所當然地完全顛覆了土地的自然邏輯——把土地的生存法則和財富法則根本對立起來，只認可土地的生存法則。

根據土地的自然邏輯，土地的生存手段屬性和土地的財富屬性是相容的。但土地的建構邏輯肯定是與傳統觀念作徹底決裂，把土地的生存法則和財富法則根本對立起來，只認可土地的生存法則。

市場取向的改革，說到底就是向自然法則和常規回歸。而沿着去集體化路徑進行的農地制度改革，照道理說，所遵循的應該是土地的自然邏輯。可是，在一定程度上，支配這種改革的實際上仍然是土地的生存法則或者說是土地的建構邏輯。

農村改革是從家庭承包開始的，如果根據土地的建構邏輯，承包地的分配就是把集體所有的土地作為承包地分配給作為勞動者的集體成員，也就是：土地分配給你，是供你親自耕種用的，如果你不在本村種地，你就不應該獲得村裏的承包地；如果你分

到承包地後而自己又不耕種，就應該把土地退還給村集體；如果把土地視為一種財富，那麼，既然土地是屬於全村的財富，凡村裏的人都有資格享有，不僅如此，凡分給我的地，都屬於我的一種財富，至於我種與不種這地，都是我自己的事。總之，根據土地的建構邏輯，土地應該只分配給耕種該地的勞動者；而根據土地的自然邏輯，每個村民都有平等的獲得承包地的權利。

外嫁女在農村集體所有制與市場機制遭遇中才產生了「問題」。一些農村婦女嫁到別村或與城鎮居民結婚，如果嫁入村不如本村富裕，或者由於城鎮戶口不能享有農地權利，致使她們不把戶口遷出本村，要求繼續以本村社員的身份享有村集體資產的待遇。

1983年1月，在全國全面推開家庭承包經營責任制時，人們還沒有所謂的「財富」理念，少有人認識到分到的這塊地除了自己耕種外還可以用作其他用途。在一些非農行業相對發達的地區，由於務農收入無幾，加上獲得土地的同時還得承擔不少稅費，當時，人們對能否分地，分多分少並不怎麼看重，主動放棄承包地的不在少數。在第一輪承包時，設立「勞力田」是較普遍的現象，「勞力田」的存在說明了承包地不是純粹按人口來分配，其中也考慮本村實際從事農業勞動者的因素，或者說全體村民並不是按人口均等地享有土地承包權的。這從一個側面說明了承包經營開始之際，支配土地法則的在一定程度上是建構邏輯。當然，僅憑「勞力田」的存在認定是建構邏輯支配承包地的分配，這理由並不充分，下面還要進一步分析。

建構邏輯是支配集體所有制的土地法則，同時又是以集體所有制作為生存的條件，它不可能與市場取向的改革相安無事。於是，伴隨農地改革的進程，交結着兩種土地邏輯的不斷衝突，也因之不斷產生各種問題。下面筆者用外嫁女問題和農民工現象為例來說明。

前面提到，農地集體所有制是以封閉的社區作為前提的。但所謂「封閉」總是相對的，在農村，男娶女嫁就是經常而普遍的人員流動，現在的問題是，這種男娶女嫁的人員流動難道不會打破農村集體所有制架構中的封閉性？

合作化之前，婦女出嫁純粹是其家庭內部的事，所謂的「外嫁女與集體地權關係問題」根本無從談起。在集體所有制架構內，娶嫁的人員流動是雙向的：就全村範圍來說，有嫁女的也有娶媳婦的，這樣，雖然人員出出進進，但也能保持自然均衡；同時，外嫁女走了，留下的社員身份轉給了進村的媳婦。這樣，人地的固定關係乃至集體成員與集體資產的對應關係也不會因婚姻而改變。如此因婚姻造成的人員流動與不流動是一樣的。同時，對出嫁的婦女來說，雖然不再保留原籍地的社員身份，但她卻成了嫁入地的社員。何況，所謂「社員」身份，在當時只不過是參加生產隊勞動的資格。這種「資格」，只不過是最底層的社會身份，沒有人去爭。與此相應的是，農村土地也只不過是生存的基本條件，並無財富效應，所謂「對土地的權利」(如果也稱得上「權利」的話)，當然只屬於在這片土地上生活或勞動的人們。離開的人想帶也帶不走，帶走也沒用。當然，生產隊與生產隊之間也有貧富差別，但在計劃經濟時期，在同一區域內，村與村之間同質性很強，雖有貧富差別，但這種差別也大不到哪裏去，何況這種差別可以作為婚姻考量。

外嫁女只是在農村集體所有制與市場機制遭遇中才產生了「問題」。所謂「外嫁女問題」，是指一些農村婦女

嫁到別村或與城鎮居民結婚，如果嫁入村不如本村富裕，或者由於城鎮戶口不能享有農地權利，這樣致使她們不把戶口遷出本村，要求繼續以本村社員的身份享有村集體資產的待遇。當然，在通常的情況下，村集體組織不會為外嫁女保留村民身份，否則，出嫁者都留在村裏而娶進的人卻不斷進村，集體經濟組織成員的數量就會因失控而無限擴大。但如果村組織把男娶女嫁的習俗做成強制性規定的話，則有違了男女平等原則。所謂「外嫁女問題」成了兩難問題。

與外嫁女問題相比，目前更引人關注的是農民工現象。農民離開耕地進入城市謀生已成常態，不少人一走多年不回鄉村，在城鎮定居。如果說農民工存在着甚麼問題的話，主要是指他們不能享有與其所在地的城鎮居民的同等待遇，基本上不會有因外出打工而不能享受村集體土地權利的問題。

現在的問題是，同樣是離開本村不再耕種村裏的土地，為甚麼外嫁女不能繼續享有集體資產而外出打工者卻有資格繼續享有？何況，出嫁的婦女並非一定離開村子，而外出打工者卻是實實在在離開村子了的。

從表面上看，外出打工者極少有把自己的戶口遷走的。按中國戶籍制度，戶口是人所在的標誌，只要戶口在本村，人就是本村村民，哪怕人實際上跑到天涯海角了無蹤影也沒關係。這樣，無論是甚麼人，戶口在本村者，就是村民，村民在通常情況下就是村集體經濟組織成員，而遷出村了的，便失去村民的資格，也就失去了社員資格。實際上，外嫁女之所以成為問題，是由於集體所有制遇到市場經濟在處理外嫁女與集體資產權利關係時仍然沿用土地的建構邏輯，外嫁女問題是土地的生存法則與財富法則衝突所引發的一個症狀。而農民工的出現恰恰說明集體所有制的封閉體制已經被打破，土地的建構邏輯在此也無法起作用了，這樣，農民工繼續作為村集體經濟組織成員享有農地權利自然也不成為問題了。

農地改革既然是沿着市場經濟的方向推進，那麼，土地的自然邏輯就必然支配着改革的進程，可弔詭的是，在顯性的層面上，在一些規範性文件中，指導農地改革的邏輯仍然是土地的建構邏輯。

且不說《憲法》和《土地管理法》等，連被視為推動農地市場化改革的一個標竿性法律《土地承包法》也有這樣的規定：承包經營期間，承包方遷往城市、戶口農轉非了就不能繼續擁有承包經營權了（第二十六條）。雖然，戶口農轉非與戶口遷出本村不能劃等號，但從中可以看出，支配這規定的是土地的建構邏輯。可以預料，隨着城市化的進展和戶籍制度的改革，這條規定將變得不合時宜。此外，《土地承包法》還規定，土地承包是「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內部進行，發包方為「集體經濟組織」，承包方為該經濟組織成員，只有本集體經濟組織成員才有承包土地的權利（第三條、第十五條）。這些內容，完全照抄《土地管理法》的相關規定，與《憲法》把集體所有制規定為「生產資料勞動群眾集體所有制」（第六條），以及其他法律法規把集體資產界定為村集體經濟組織所有而不是全體村民所有、集體資產是「廣大農民群眾的勞動成果」等在邏輯上是一致的，也就是說，到目前為止現行法律仍然沿用土地的建構邏輯。

外嫁女問題是土地的生存法則與財富法則衝突所引發的一個症狀。而農民工的出現恰恰說明集體所有制的封閉體制已經被打破，土地的建構邏輯無法起作用了，這樣，農民工繼續作為村集體經濟組織成員享有農地權利自然也不成為問題了。

如果村土地等集體資產屬於集體經濟組織(通常是村經濟合作社)所有，那麼有權利享有集體資產的應該是村集體經濟組織成員(社員)。問題是，村集體資產既然屬於村集體的公產，作為「公產」的集體資產應該屬於全體村民所有而不只屬於集體經濟組織所有，凡村民都有權利享有而不僅限於社員享有。村集體資產歸屬於全體村民還是只歸屬於村集體經濟組織，實際上體現着生存法則和財富法則兩種對立的土地邏輯，只是在計劃經濟時期，由於集體經濟組織成員與成年村民幾乎是同一的，而未成年的村民也應該作為未來的集體經濟組織成員來對待，這樣，一般村民，就算不是勞動者也應該是勞動者的家庭成員，而更重要的是，就算現在不是勞動者，其曾經是或將來也應該是勞動者，村民絕少與勞動者無關的，這樣，實際上按勞動者分配集體資產權利時，其表現形式與按全體村民分配幾乎沒有區別，如分配宅基地就是個例子。

村民、社員以及勞動者同一的情況是以封閉社區作為存在條件的。當社區的封閉性打破後，仍然規定土地只屬於耕者所有實際上已經行不通。在市場因素起作用的地方，屬於建構邏輯的土地生存法則已經失去了生存的根據。

而實際上，這種情況也出現在土改時期，《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改革法》規定土地「用抽補調整的方法按人口統一分配之」(第三章)。土改貫徹的是土地的建構邏輯，因為當時的「人口」已經排除了從事非農行業者。問題的關鍵是這種村民、社員以及勞動者同一的情況是以封閉社區作為存在條件的。當社區的封閉性打破後，在耕者非耕者、村民非村民之間變得可以自由進出的情況下，仍然規定土地只屬於耕者所有實際上已經行不通了。

《憲法》和法律之仍然把土地的建構邏輯以各種形式白紙黑字地寫着，在很大程度上僅出於意識形態的原因，或者說僅為了「政治上的正確」。在市場因素起作用的地方，屬於建構邏輯的土地生存法則已經失去了生存的根據。

註釋

① 關於農地私有與否的爭論，蔡繼明作了較詳細的評述。參見蔡繼明：〈中國土地制度改革〉，《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9年2月號，頁4-12。

② 溫鐵軍：〈農地制度安排與交易成本〉，《讀書》，2004年第9期，頁105-11。

③ 文貫中：〈保障農民退出集體所有制的自由〉，《二十一世紀》，2009年2月號，頁13-22。

④ 秦暉：〈十字路口的中國土地制度改革〉(2008年10月7日)，南方報網，www.nfdaily.cn/opinion/opinionlist/content/2008-10/07/content_4631419.htm。

⑤ 潘學方：〈集體所有制的生死理由——論市場經濟體制與集體所有制無法相容〉，《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六十六期(2007年9月30日)，www.cuhk.edu.hk/ics/21c。

⑥ 李昌平：〈「土地革命」緣何又起〉，《鳳凰周刊》，2008年第3期，頁27-28。

⑦ 安蓓、董峻：〈陳錫文：中國不會實行土地私有化〉(2007年1月30日)，新華網，http://news.xinhuanet.com/newcountryside/2007-01/30/content_5676139.htm 。

⑧ 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建構主義的錯誤〉，載馮克利譯：《哈耶克文選》(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7)，頁534。

⑨ 劉少奇：〈關於土地改革問題的報告(1950年6月14日在全國政協二次會議上)〉，載人民出版社編：《土地改革重要文獻彙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51)，頁11-28。

⑩ 胡如雷：《中國封建社會形態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79)，頁124-32。

潘學方 浙江台州市椒江區委黨校高級講師

景觀

上海世博的文化拼圖

● 朱大可

一　低碳：世博的邏輯悖論

原子彈作為世上最明亮的焰火，是科技賞賜給戰爭的陰鬱禮物，它燃放在日本列島的上空，灼傷了整個人類的眼睛。正是基於這場災難，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對文明形態和精神價值的反思，超越了對技術發明的渴望，而世博會從早期的器物／技術型展覽，開始向觀念型展覽大步轉移。1958年，布魯塞爾世博會的主題是「科學、文明、人性」，這是「觀念主義世博」問世的重大標誌。此後，「人類的進步與和諧」(大阪，1970)、「面向未來的新環境」(斯波坎，1974)、「發現的時代」(塞維利亞，1992)、「可持續發展」(漢諾威，2000)、「自然的睿智」(愛知，2005)，以及「水和可持續發展」(薩拉戈薩，2008)，這些普世的價值命題，構成了世博會新的堅硬傳統。

但本屆上海世博並未提供令人耳目一新的觀念。「低碳」、「環保」、「綠色」之類的口號已經喊了多年，成為點綴政績單的華麗花瓣。本屆世博主題——「更好的城市，更好的生活」(Better City, Better Life)，被故意「錯譯」成「城市，讓生活更美好」。這個「譯本」參照了亞里士多德關於早期城邦的願景，卻無視人類對城市的科學認知，並跟中國的城市現實脫節。這「錯譯」誤導了民眾，為他們虛構出烏托邦式的天堂。我們已經看到，「城市病」是大都市生長的必然後果。都市化引發的交通擁擠和環境污染，是各國至今無法矯治的癌症。如果對此不做出必要的解釋，「城市，讓生活更美好」的承諾，就會淪為自欺欺人的謊言。

幾乎所有人都已發現，正是在世博期間的上海，「城市病」迸發出典型的「中國式」症狀——流動人口大規模湧入、物資短缺、物價飛漲、交通擁堵和管制嚴厲。這是一種反面的歷史實踐，展示出城市化運動帶來的戲劇性災難。在民族國家和區域政府雙雙達到性高潮的同時，普通市民必須承受「自我獻身」的疼痛。

世博本身的組織理念，跟本屆世博的核心價值——「低碳」，構成了難以調和的邏輯悖論。花費4,000億人民幣作大規模城市改造，消耗大量錢

財、能源和人力，污染城市環境，已經製造了第一輪「世博病」。此後，主辦者不僅在開幕式上啟動江岸照明，嚴重消耗電能，還燃放價格昂貴的焰火10萬發以上，製造了第二輪「世博病」。而後，為完成「七千萬人次」的參觀指標、創造世博史的「第一」效應，不惜動用「舉國體制」，推促大批「旅遊者」前往上海，而人流和物流製造的能耗、污染與擁擠，只能加劇生態危機，形成長達六個月的第三輪高碳化浪潮。

在接踵而至的「世博病」面前，新技術在園區內產生的低碳效能，不過是杯水車薪而已。我們被迫夾在「世博」和「低碳」的博弈之間。因為大規模世界性會展的形態本身，正是低碳信念的敵人，而任何一種針對低碳的讚頌，都只能是對世博會的深刻嘲弄。世博會將無法擺脫這種可笑的邏輯怪圈。

二　原創：想像力畸變的困局

就在上海世博會揭幕的前夜，一位名叫陸士諤的上海名醫，突然被人從歷史故紙堆裏召回，因為在其布滿灰塵的寓言小說《新中國》(1910) 裏，人們找出關於上海浦東將在1939年舉辦「內國博覽會」的預言。無獨有偶，梁啟超在寓言小說《新中國未來記》(1902) 裏也宣稱，上海將在2062年舉辦「大展覽會」，並形成萬國來朝的盛況。雖然兩者所談論的都不是世界性展覽，而只是一場本國的嘉年華狂歡，但經官方媒體的渲染，它們卻成為一種先知式的神諭①。「陸士諤百年前精準預言上海2010辦世博會」②，這一聳人聽聞的標題，加上原著中「萬國來朝」的景象，意味着一個強大的民族國家的崛起，而這正是五四運動以來的中國夢想，它要以上海世博為題材，驗證一個「盛世」的熱烈降臨。

為了推動這場盛世敍事，世博中國館，一個被命名為「東方之冠」的官帽式建築，在塗抹過「中國紅」之後，被放置於黃浦江東岸，據說它不僅具有「親民性」③，還擁有「鼎盛中華，天下糧倉，富庶百姓」④之類的廣闊含義，由此跟新威權主義建築 (東外灘) 遙相呼應，成為民族國家的宏大象徵，為官方媒體所熱烈頌揚。

這座造型粗暴的建築，採用斗拱多重疊加的誇張形態，頂層四邊長度為140米，而屋頂寬度是底座寬度的兩倍，這種畸形的外立面，令行走其下的遊客感到威脅和不安；建築整體高度是69米，比園區所有展館的20米「天際線」還高出兩倍以上，這是利用主辦國地位所獲取的高度特權，以一個被仰望的視角，塑造着權力的至高無上性；寬72米的闊大台階有76級之多，這意味着參觀者需向上抬腿運動76次，才能費勁地登入「中國之門」，這種營造膜拜空間的技法，強化了參觀者的渺小與臣服的象徵。所有這些誇張的造型、色彩、體量和高度，足以弘揚威權者的意志，卻跟「平等」、「公正」、「民主」和「博愛」的語義無關。而上海世博局居然宣稱其具有「親民性」，由此製造出一個尖銳的語詞矛盾。

英國館跟中國館形成了修辭學對比。它的造型猶如巨大的「蒲公英」或「海膽」——某種高度開放的生物性結

構，其上分布着6萬根「纖毛」，由亞克力空心管製成，裏面收藏着來自世界各地的植物種籽，其中包括中國特有的珙桐和銀杏，據稱，它們將在世博結束後留在中國。那些「纖毛」能隨風擺動，頂端部還帶有LED光源，令「海膽」表面形成變幻的光色，據此表達跟人類的親暱關係，並與「生命」、「田野」、「自然」、「自由」和「光明」的語義銜接。在這建築裏隱含着一種微妙的勸喻。中國是物種消失最快最多的國家，由英國人推動建立的「千年種籽銀行」，以及英國館「種籽聖殿」的設計方案，都旨在表達對地球生命的禮讚和援助。在舉辦首屆世博會近一百六十年之後，英國人向中國回贈了來自農業文明的禮物。

位於浦西的倫敦零碳館，舉辦以「打開倫敦」為題的城市歷史展，與浦東主館形成了對偶關係，彷彿是後者的一個碎片式鏡像。在一幢造型尋常的節能建築物裏，由三十隻英國老式皮箱和黑色三角支架，組成了強大的敍事陣營。每個箱子都在講述一個特定的主題。我們可以看到，那隻描述倫敦空氣質量變化的箱子裏，躺臥着三個玻璃瓶子，其中第一個代表1851年 (首屆世博) 的倫敦，它是維多利亞女王造型的酒瓶，裏面充滿着骯髒的塵土，令人想起狄更斯 (Charles Dickens) 筆下的「霧都」歲月；第二個是1979年的普通瓶子，裏面尚有少許塵土；而第三個貼着「2010」標籤的瓶子，則顯得一塵不染，成為當下倫敦空氣狀態的象徵。這種簡潔的「瓶子敍事」，不僅追述倫敦的環保成就，也在炫示一種機智的策展方式——利用有限的空間與材料，以低廉的成本，借助符號隱喻的方式，展示出複雜的城市歷史形態。英國人的創意設計，成為本屆世博會展的樣板。

狀如「藤甲怪獸」的西班牙國家館，覆以鋼結構支撐的藤條板，猶如層層疊加的鱗片。藤條經水煮形成色差，被用來拼接成中國象形文字，設計師藉此向主辦國的古老文化致敬。整座建築以流線型的圖式綿延，在不同區位形成不斷變換的造型。在展館內部，流過藤甲縫隙的光線，照亮了兒童偶像「小米寶寶」。他以龐大的身軀，構築着西班牙未來巨人的形象。作為創意設計的一流國家，西班牙人企圖告訴中國，除了鬥牛、足球和弗拉門戈之類的下半身運動，它還擁有更重要的精神資源。

一些歐洲小國如愛沙尼亞和塞爾維亞，建築立面由鮮豔的色塊組成，是東歐色彩敍事的範本。而俄羅斯館的造型，則像一組捲成桶狀的民間服裝，其上繪有東斯拉夫人最喜愛的花布紋樣。安哥拉館在非洲國家中鶴立雞群，它的外觀設計靈感，源自國花千歲蘭，巨大下垂的葉片，像被褥一樣蓋住了非洲的夢想。只有美國以平庸的寫字樓造型，敷衍着世博觀眾，跟它所承擔的世界責任脱節。據稱，這是保守的美國公共政策的不良後果。

荷蘭館的卷軸式結構，在一個盤旋而上的走廊兩邊，懸掛着一些精緻小巧的展室，陳列出這個國家的日常生活、科技發明和包括梵高 (Vincent van Gogh) 在內的藝術偶像。這是典型的自我炫示形態。幾乎所有場館都沿用這樣的展示邏輯——利用有限的空間與光線，盡其可能地照耀本國的文化成就。

正是在這關鍵領域，中國館做出了罕見的低調姿態。在模仿各種西方技術之後，它沒有提供震撼人心的自主性發明，包括最新發明的現代器物和技術。早在2010年4月，世博局就面臨批評浪潮，稱它的主題曲和吉祥物都是抄襲的結晶。這場風波最後以世博局撤除主題曲《2010等你來》而告終⑤。但這種變相承認的方式，加重了人們對其原創力的疑問。

最為詭異的陳列，來自城市案例館的深圳展區。它是關於油畫基地大芬村的反諷性敘事。經過用舊鏡框裝飾的狹小樓梯，幾個集裝箱式的匣子出現了，其間陳列着各種世界名畫的劣質摹本，外壁黏貼着畫板、畫筆和廢舊的顏料管，暗示出一種垃圾文化的生產流程。在某個匣子裏，錄像裝置在循環播放農民畫匠的影片，她們侃侃而談，談論着關於賺錢和生活憧憬的話題。那些話音低迴在狹小黯淡的空間，猶如來自社會底層的夢魘。這個依賴低級模仿的文化創意產業，成為「機械複製時代」的畸形樣本，象徵着早期「中國製造」的困局。

體量龐大的城市未來館（原南市發電廠），是另一個可供解剖的範例。除了第二展廳六個有趣的裝置，它總體上沒有完成關於未來的敘事目標。高80米的煙囪被設計成一架可笑的溫度計，在天空上無力地披露城市的溫度；作為主廳的第三展廳，玩弄布蓬照明的把戲，而內容卻空洞無物，大牆上放映的動漫《未來水世界》，畫風呆滯，想像貧乏，有關居民從自家屋頂上跳水的構思，其靈感彷彿來自教育部編訂的小學教材。而這種創意居然支配了未來館（還包括大多數中國展館）的靈魂。在講述未來數百年的第四展廳裏，還赫然出現了一架「三D手機」，它是想像力癱瘓的一個鮮明記號。這場昂貴的展覽，只能給參觀者造成如下印象：自明清以來，華夏帝國就已喪失創新、創意

城市未來館（朱大可攝）

和創造的能力，如今只剩下了對歷史的笨拙記憶。

三　遺產：潰敗的歷史敘事

羅丹 (Augeuste Rodin) 的雕塑《青銅時代》(*L'Âge d'airain*) 、米勒 (Jean F. Millet) 的油畫《晚鐘》(*L'Angélus*) 、哥本哈根的「美人魚」銅像、俄羅斯的登月車等等，都是本屆世博中最引人注目的寶物。借用這樣的器物塑造歷史，是參展國家的共同策略。上海世博當局也急切地出示了本土「國寶」，那就是張擇端的《清明上河圖》，它被投放於中國館的核心位置，用以展示中國古代城市的盛世場面。

但中國館本次展出的並非原圖，而是由某家數碼公司製作的百米投影動畫。那種影像觀摩的宏大形態，引起本國朝拜者的集體驚嘆。為彌補真品缺席的遺憾，在中國館的另一個角落，又展出了明代畫家仇英的所謂「摹本」。但該作品並非真正的「臨摹之作」。仇英是明代繪畫大師，他有尊嚴地參照了張擇端的構圖，並套用原作的名字，僅此而已。仇本《清明上河圖》以蘇州為城市藍本，採用青綠重設色技法，畫作長度9.87米，比宋本多出將近一倍，整個畫風與張本截然不同，具有獨立文本的基本特徵。但主辦者卻宣稱，由於真國寶無法長時間展出，只能用仇英的「摹本」代替，這種違反常識的說辭，引發了外界的學術質疑⑥。

在中國歷史格局的演變中，張擇端的《清明上河圖》所描繪的北宋京城，位於以黃河—漢水為依託的早期政治中軸線上 (西安—開封，又稱西軸線) ；而到了南宋，中國政治中軸線發生東移，形成以運河為依託的後期中軸線 (杭州—南京—北京，又稱東軸線) 。這一中軸線轉移，是中國歷史分期的重大標誌。用蘇州代替開封，混淆兩種截然不同的城市樣態，就是本屆世博最大的文化謬誤，顯示主辦方對中國歷史的草率與無知。

中國館策展的更大失誤還在於，真正意義上的「國寶」，並非這些只有膜拜價值的藝術品，更不是堆砌在屋頂上的皇家花園模型，而是那些日常器物及其製造技術——瓷、茶、絲。這是中國人最重要的三大日常發明。因鄭和七次遠航的緣故，它們在十六至十九世紀形成強大的傳播勢力，越過文明的茫茫黑夜，改變了整個世界的生活圖景。

基於上述原因，擁有完整進化脈絡的中國古代器物史，應當成為上海世博的歷史敘事主線，卻意外地遭到了主辦方的「忽略」。於是，中國不僅失去器物原創力的表達時機，而且喪失了歷史遺產的表述能力。那些彼此邏輯關聯的重大器物，未能被中國館集中展示，相反，它們分散在浦西城市案例館 (西安、南京、杭州、蘇州和寧波等) 的角落，退化為一些細小而脆弱的碎片，無法支撐宏大的國族敘事。

城市案例館中的蘇州展區，用繪有寫意山水的山牆招引遊客，並指望以「刺繡敘事」來概括該城的文化特徵，卻因策展不力而顯得柔弱。整個展區分布着一些刺繡作品、幾張繡架和幾塊凌亂的絲綢。它們看起來只是膚淺的羅列，缺乏敘述的新意和深

度，無法表達蘇州非物質遺產和現代性的邏輯關係。西安大明宮館，更是一座高唱空城計的仿古城樓，其間沒有填充任何文化內臟。這種歷史敍事的無力性，像病毒一樣，瀰漫於絕大多數本國場館，構成了上海世博的最大困境。

唯一值得提及的，是中國美術學院為寧波滕頭案例館所做的方案。為了向農業時代作技術還原，整座建築外牆使用「破磚爛瓦」，而內牆則採用竹片拼貼；屋頂上有一堵散發水霧的生態綠牆，以及一小塊長滿水稻的土地，儼然是華夏農業文明的縮微模型。這種質樸的手法，具有強烈的敍事效果，在城市的中心，它舉輕若重，重構了稻作文化的現場。但這座場館遭到了「邊緣化」處置：它位於世博浦西園區最南端的圍牆邊側，猶如一道泛黃的老式花邊，參觀者必須穿越複雜的地形，才能發現這座「最後的建築」。

我們已經看到，本屆世博的各國策展人，大多熱衷於使用高科技影像技術——超寬屏幕、3D、4D、IMAX和全息電影，以及各類LED照明與高清投影，而遊客也為那些炫目的多媒體影像效果熱烈歡呼，甚至不惜排隊近十個小時觀看沙特國家館，創出「堅韌的排隊者」的等待奇迹。這種「大排檔科技」支撐着整個園區，把世博會變成尋求感官刺激的遊樂場。韓國館派發歌手演唱會門票，甚至引發一場激烈的流血騷亂，據西方媒體報導，事件中有一女子死亡，十多名武警重傷。在文化大衰退的時代，沒有人能抗拒來自娛樂主義的海嘯。上海世博的命運大致就是如此。

四　教養：上海世博的最大展品

倫敦、巴黎和紐約的早期世博會上，女人是柔軟瑰麗的風景。她們的帽冠、衣裙、陽傘、美貌和風度，散發出蠱惑人性的氣味。在先進理念、科技和工業成果之外，世博是日常生活器物、生活方式及其流行美學的標竿。不僅如此，它還應當是主辦國的民眾教養的櫥窗。核物理學家楊福家指出，國民素養是世博會的最大展品⑦。

但上海世博沒有提供任何奇迹。它被各種關於參觀者行為模式的批評所環繞——從高聲喧嘩、四處塗鴉、毀壞展品、任意吐痰、拋擲口香糖、亂扔垃圾和隨地小便，到橫臥座椅、強行插隊、在地鐵裏爭搶座位等等。為了混入綠色通道，一些參觀者不惜偽裝殘疾人，甚至在網上求租七十五歲以上老者。一本採集到200個圖章的世博護照，據說能拍出5,000元的高價。世博園裏為此出現了「敲章暴走族」。荷蘭、瑞士、愛爾蘭等場館的印章，在遊客的瘋狂爭搶中遭竊或毀壞。而「敲章族」通常在敲完章後轉身就走，對展館內容毫無興趣。所有這些與公共倫理針鋒相對的壯舉，都是對五千年文明史的嘲弄。

更不可思議的場景，在於園區夜景射燈被遊客當作板凳，土耳其館的蜂窩狀牆洞成為睡覺的臥榻，芬蘭館水池淪為洗腳盆，瑞士館的鵝卵石被撿走大半，而挪威館外牆則是攀岩者試手的實驗場。太平洋聯合館前的海螺雕塑，變成孩童玩耍的滑梯。荷蘭館的木雕羊群，則是遊客的溫馴坐

騎。由電影《魔戒》(*Lord of the Rings*)的道具專家製作的新西蘭館的仿真樹木，被摳皮、摘葉、捏果以「驗明正身」，導致樹體遭受嚴重毀損⑧。而當德國館職員勸阻遊客的不良行為時，竟有人大罵對方是「納粹」，引發德方的強烈抗議⑨。這些遍地開花的劣迹，令參觀者看起來像是須做行為矯正的問題兒童。儘管官方的「文明報告評測」宣稱，遊客的文明指數在世博會期間「穩步上升」⑩，但這種狀況並未得到根本性矯正。

這不僅是中國長期缺失人本主義教育的後果，也是主辦方政治訴求的產物。在「七千萬人次」指標的背後，是一種「大躍進」式的行政邏輯。鑒於中國擁有世上最大的人口基數，在全民總動員的架構下，實現「第一世博」的宏偉目標易如反掌，但必須為此付出高昂的代價，那就是不僅要犧牲低碳理想，更要放棄對參觀者的人性關懷。

本屆世博同時暴露出設計與管理的人性疏漏，它們加劇了展區內外的「文明危機」。安檢過於嚴厲而導致通關延宕、世博門票沒有必要的電子功能、場館參觀未能使用電子預約程序，都是造成大規模排隊的技術原因；以圖章兌換綠色通道通行權的做法，只能鼓勵大規模的文化投機；遊客的隨意躺臥，也跟展區設計沒有考慮遊客的這種慣性需求有關；草坪的草種更注重觀賞性而非耐踩臥性；廢物箱數量嚴重不足，成為垃圾堆積的外部因素；各場館之間距離遙遠，內部地鐵站點過於稀少，不能覆蓋整個展區，而電動車僅供特權者使用，加劇了參觀者的奔行疲勞；綠色通道更是淪為特權通道，除了老人和孩子，它只向那些特別通行證持有者開放。權力，始終是上海世博的最高價值。

高度擁擠的世博會現場，既製造了人數的奇迹，也在酷熱中孕育疲憊、焦慮、痛苦和怨言。過度擁擠和漫長的高溫，加劇集體性焦慮，導致參觀者自律能力下降，擴大了行為失範的幅度。此外，還有一個奇特的歷史緣由：世博入館參觀就像是一種稀缺資源，而對於那些出生於上世紀物質匱乏時代的市民來說，哄搶是當年獲取資源的唯一方式。這種慘烈的

高度擁擠的世博會現場(朱大可攝)

「文革經驗」，至今仍然主宰着中國民眾的記憶。

儘管存在着大量外部誘因，但遊客本人，終究是其行為的主要責任者。世博是一面精微的鏡子，照亮了他們的真切面容。不能區別私人與公共空間的重大差異、無視個體自由的道德邊界、對公共倫理一無所知、缺乏自我反省的能力、屈從於自身的人格弱點，如此等等的症狀，描繪着國民教養的殘破邊界，並向我們發出了嚴重警告：儘管許多中國人正在變得有錢，但卻在教養方面很窮。如果啟蒙和教化能夠部分奏效，那麼上海世博製造的鏡像效應，也許會有助於引發民族自省，打開通往教養時代的細小門縫。

五　啟蒙：一種可以蔓延的微火

舉辦世博，就中國而言是過於倉卒的。歷經十年籌劃，除了權力、人民幣和耗資巨大的建築，中國並未做好必要的「軟實力」儲備——無論是人文精神、歷史傳統、國民教養，對人類普遍價值的認知，還是會展管理、器物（科技）創新和文化創意的能力。就在2009年，教育進展國際評估組織對全球二十一個國家的調查顯示，中國兒童的計算能力世界第一，但創造力排名倒數第五，而想像力則排名倒數第一⑪。這種文化蒼涼的背景，映襯着上海世博的精神空白。

世博會擁有下列四種功能：一、成為舉辦方和參加國進行國力炫示的櫥窗；二、展示新的器物、技術發明及生活方式；三、提供娛樂和狂歡的超級場所；四、對主辦國民眾進行人類共同價值的啟蒙。其中最後一點是至關重要的。面臨深度價值危機的中國，迫切需要新一輪的思想啟蒙，以響應轉型期的現代化訴求。

正如奧運會所呈現的那樣，世博的文化邏輯，屹立在普世價值的大地上，以書寫人類的共同綱領。但它跟奧運的不同之處在於，前者以競賽為目標，而後者是和解與合作的象徵。個人教養、多元文化、環保主義、普遍價值（自由、平等、博愛、天賦人權、批判意志等），甚至還包括想像和文化原創精神……所有這些元素都堆放在龐大的世博容器裏，指望被數千萬觀眾所識讀。啟蒙，就是用知的光線勾畫每件展物的價值輪廓。但這與其說是一次新觀念的傳播，不如說是一種延宕了二十多年的「補課」——利用舉國政治秀的契機，把零度信仰的民眾，重新召回到啟蒙的精神現場。

晚明以來，中國經歷了四個彼此斷裂的時代：從徐光啟、洋務運動（自強運動）、新文化運動，到1980年代的新啟蒙運動，其中每一個時代都與上海密切相關。而在新啟蒙被迫終止之後，中國人已喪失人文精神達二十多年之久。這是何其漫長而痛楚的精神性黑暗，填滿了各種膚淺的欲望和快樂。

上海世博能否完成這種宏大的啟蒙敘事？這是一個充滿爭議的話題。在威權主義中國，似乎只有借助世博，才能集結全球力量，啟動本土的精神解凍歷程。但敲章制度顛覆了啟蒙路線圖，把美妙的參觀進程，變成「只要章不瀏覽」的庸俗交易。那些蓋滿上百個橡皮圖章的護照成了尖銳的諷刺，它在嘲笑「零觀看」的「敲章暴

走族」，因為他們已經選擇了被「精神拒簽」的結局。

北京奧運早就表明，所謂「人文奧運」之後的人文時代，只是官方理論家的幻覺而已。而本屆世博將再度證實，啟蒙不是多數人的集體升級運動，也不會出現「新國民」大量誕生的盛況。奧運和世博的人格塑造力是微弱的。無論是否接受啟蒙，覺悟者永遠只是少數，猶如茫茫戈壁上的幾株孤樹。而只有他們，才能對靈魂的啟示作出秘密的反響。儘管世博用巨資建構了龐大的資訊空間，但啟蒙不是被動地接受外部灌輸，而是取決於人的主體意志，也即自省和自救的力量。啟蒙的邏輯是嚴密的，它要求每個人自主地完成從人性解放、人文反思到人格塑造的全部歷程。

我們已經懂得，上海世博無法實現我們期待的宏大教化目標。它所推動的微觀改變，甚至難以被肉眼覺察。它被賦予的熱烈意義，將隨着時間的流逝而消失殆盡。正如北京奧運那樣，在世紀狂歡之後，中國將繼續按自己的「模式」奮勇前進。而這就是陸士諤或梁啟超寓言中「新世界」的本性。但正是那些悄然完成自主啟蒙的個體，能夠超越他們自己的命運，並點燃一種可以蔓延的微火，在後十年乃至更久遠的歲月裏，緩慢地照亮古老中國的未來。

註釋

① 陸士諤：《新中國》、梁啟超：《新中國未來記》，收入陸士諤、梁啟超、蔡元培：《新中國的盛世預言》（北京：中國長安出版社，2010），頁23、87。

② 參見〈陸士諤百年前精準預言上海2010辦世博會〉，《新民晚報》（上海），2008年12月12日。

③ 該詞首見於世博局向各地媒體派發的新聞通稿，此後被媒體和網站所大量轉載。

④ 該說法來源同上，亦見諸於大量媒體。

⑤ 世博網4月17日發布消息稱：世博局關注到《2010等你來》的作曲著作權存在紛爭，為慎重起見，已決定暫停使用該作品，參見www.expo2010.cn/a/20100417/000018.htm。此外，世博局還面臨吉祥物「海寶」的抄襲指控，但後者的指控依據顯然不夠充分。

⑥ 展方從7月下旬起，悄悄撤下仇英的《清明上河圖》，代之以秦始皇陵兵馬俑，以修補這個文化硬傷。

⑦ 〈中科院院士楊福家：國民素質是世博會最大的展品〉（2010年2月26日），中國新聞網，www.chinanews.com.cn/expo/news/2010/02-26/2141176.shtml。

⑧ 以上資訊，源自〈瓶擲中國館「河水」測試真偽　組織方望遊客維護良好世博形象〉，《勞動報》，2010年6月15日；〈園區存三十大禮儀缺失本報倡議遊客文明觀博〉，《新聞晚報》，7月5日；〈也說「國人當自重」〉，《青年參考》，7月6日；〈世博遊客只集章不看展　讓多個國家館感到無奈〉，《東方早報》，7月26日；〈展館水池變遊客洗腳盆　鵝卵石半數被偷拿走〉，《東方早報》，8月3日等報導。

⑨ 人民網：〈葛劍雄：應持開放態度勿迴避世博負面新聞曝光〉（2010年6月29日），參見搜狐網，http://expo2010.sohu.com/20100705/n273282570.shtml。

⑩ 參見〈世博園六次文明報告：改變已經悄然發生〉，《東方早報》，2010年7月29日。

⑪ 參見〈計算能力領先創造能力殿後　中國兒童想像力太差〉，《人民日報》，2009年8月17日。

朱大可　同濟大學文化批評研究所所長

《白鹿原》中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糾纏

● 謝迪斌

費孝通把傳統中國農村稱為「鄉土社會」，現代化的過程就是對傳統社會的鄉土性進行顛覆，並構建理性社會的過程①。陳忠實的著名長篇小說《白鹿原》②(引用只註頁碼)從文學的角度描述了這一過程，其故事發展的內在動力就是傳統社會向現代理性轉換的矛盾與衝突的內在張力；通過對這種矛盾衝突的展示，再現了中國近百年來的鄉土社會文化消解和現代理性構建的艱難與反覆的歷程。對這一小說進行社會學的文本分析，有助揭示出近代中國社會變遷的內在邏輯。

一　白鹿原：鄉土社會的標本

小說從描述頑強的生殖衝動與父權意識開始，將白鹿原以一個典型的鄉土社會鏡像呈現在讀者面前。對生殖的崇拜是前現代社會的共同特徵，而強烈的父權意識，則是中國鄉土社會的特有個性。在小說中，陳忠實塑造了白鹿原社會中三個最為典型的人物形象：族長白嘉軒，關中大儒朱先生和長工鹿三。這三個具有代表性的人物，成為鄉土社會結構的主要支點。他們分別代表了以家族為核心的社會生產關係、儒家文化為核心的意識形態和農耕為主的生產力。他們三人的活動空間分別是：祠堂、書院、

《白鹿原》書影

陳忠實塑造了白鹿原社會中三個最為典型的人物形象：族長白嘉軒，關中大儒朱先生和長工鹿三。他們分別代表了以家族為核心的社會生產關係、儒家文化為核心的意識形態和農耕為主的生產力。

馬號(馬圈)。他們分別是鄉土社會的制度資源、精神資源、物質資源的生產者和再生產者，而這三種資源是中國鄉土社會得以生生不息、綿延不斷的重要前提。這種三位一體的結構，形成了中國鄉土社會的超穩定系統。

(一)白嘉軒：鄉土社會的制度支柱

家族制度是鄉土社會的制度主體。白嘉軒一生致力於這一制度的繼承、維護與傳承。他的父親是族長，他自己也當了一個成功的族長，並把兩個兒子都培養成了族長。家族及其制度是中國鄉土社會的內在本質與外在表現形式。正是有了成千上萬白嘉軒式的人物，中國的鄉土社會才能長期穩定。白嘉軒通過以下幾種手段來鞏固和維護鄉土社會的家族制度。

一是提供公共空間。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認為，社會群體的認同與歸屬是在一種共同的空間中形成並不斷強化③。白嘉軒一生努力營造這種公共的空間，那就是祠堂。田福賢和鹿子霖曾經這樣嘲笑白嘉軒：他一輩子就知道在祠堂內弄事，他自己在祠堂內弄事，還教會他兒子在祠堂內弄事。確實如此，白嘉軒一生的最大舞台就是祠堂。祠堂是鄉土社會制度與權威的象徵。白嘉軒以族長身份幹的第一件大事就是重修祠堂。祠堂重修以後，白鹿原的集體活動都在這個空間中展開。在這一空間中，白鹿原全體鄉民心靈上有了溝通，情感上有了認同，規範上有了統一。

二是建立符號體系。一個集體必須在一個特定的符號體系上形成共同的心理認知，並以這些符號來消除和緩解家族成員的心理焦慮和恐懼。鄉土社會是一個充滿着神秘與魔幻色彩的社會。這是由於人們對自然的認識與本身命運的把握程度低，生命的脆弱強化了人們對死亡的恐懼。鄉土社會必須確立與強化解除這種恐懼與焦慮的符號體系。

小說描述了白嘉軒確立的三個符號的重要作用。其一是他在祠堂上高高掛起的那塊「仁義白鹿村」石匾，這是給全體家族成員提供的最為權威的符號，是白鹿村的外在形象，同時它也必須內化為全體家族成員的內在行為邏輯。

其二是鎮壓鹿三的兒媳田小娥亡靈的六角形磚塔。當人們對田小娥在原上肇事的靈魂恐懼不安時，白嘉軒在朱先生的指導下，修建了這座磚塔，從此鬼神消失，人人平安。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說過，人們最大的恐懼在於恐懼本身④。所以當這種象徵符號建立起來後，人們對恐懼的恐懼也就隨之消失，內心恢復寧靜，村莊也就歸於平靜。

其三是族譜。白嘉軒將重修族譜作為白鹿原上的一件重大事項來處理，建立一個以血緣關係為基礎的亞符號體系。在這一亞符號體系下，全體家族成員各安其位，強化了家族的認同與歸屬感。

三是舉辦儀式。白嘉軒主持的儀式以功能劃分，有四種不同的形式：其一是以自然為對象的儀式。通過一定的程序，實現人與自然的對話，從而改變自然運作的某些規律，達成人的某些目的。在一個以灌溉農業為主要特徵的鄉土社會中，以自然為對象的儀式主要表現為拜龍求雨⑤。白嘉軒主持了一場盛大的求雨形式，以歌

鄉土社會是一個充滿着神秘與魔幻色彩的社會。這是由於人們對自然的認識與本身命運的把握程度低，生命的脆弱強化了人們對死亡的恐懼。鄉土社會必須確立與強化解除這種恐懼與焦慮的符號體系。

唱和舞蹈的形式(實際也是一種特定的符號)建立一種人與自然的溝通機制，從而讓自然給白鹿原普降甘霖，救民於水火。

其二是以亡靈為對象的儀式。在鄉土社會中，祭祀成為社會生活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它的意義在於，通過一系列固化程序與內容，構建一種人與亡者之間的溝通機制。這一機制有兩種功能：一是把在生者的訴求傳達給亡靈，並祈求亡靈協助達成這些訴求；二是家族成員或代表在亡靈面前許下一些承諾，這些承諾實際上是日常生活的一些基本規則和道德要求，家族成員在這些亡靈(主要是祖先)面前許下承諾，意味着全體成員必須在日常生活中遵守這些承諾，否則就會受到亡靈的懲罰。白嘉軒把祭祀儀式搞得非常隆重，就意味着白鹿原這個典型的鄉土社會的全體成員在「死人」的巨大權威面前，進行了莊嚴的宣誓，承諾維護現在的社會道德秩序。

其三是對鄉民的懲戒儀式。如果說前面所說的祭祀是一種承諾與宣誓的話，那麼懲戒就是對沒有踐行自己的承諾、違背了自己誓言的人與事的審判。所以它必須在當時許下諾言和進行宣誓的地方——祠堂裏舉行。小說中多次出現這一儀式的場景，其中最為典型的就是對白嘉軒的兒子白孝文的懲罰——白孝文與田小娥通姦，違背了鄉土社會的公序良俗。白嘉軒主持這一儀式，撤消了白孝文的族長職務，並對其進行了肉體懲罰與精神羞辱。

其四是娛樂儀式。鄉土社會雖然在嚴重物質短缺與禁欲主義的雙重擠壓下，處在一種呆板而枯燥的狀態之中，但無論如何，人類對精神享受的追求是任何外在壓力所無法泯滅的。作為這一社會的精英人物，白嘉軒必然擔負起供應這種公共產品的重任。白鹿原有一個戲台，白嘉軒不時組織一些草台戲班來此表演。無論是秦腔還是社戲儺舞，都給了白鹿原鄉民珍貴的精神享受與心靈慰藉。

(二)朱先生：鄉土社會的精神象徵

在小說中，朱先生被賦予了白鹿原這一鄉土社會精神領袖的地位。作者在這一人物上寄託了他對儒家精神的無限懷念。如果說白嘉軒為鄉土社會提供制度支持的話，朱先生則給這一鄉土社會提供精神資源。鄉土社會的維繫與運作，必須建立在以儒家為核心的文化基礎之上。朱先生為鄉土社會提供了三種類型的精神資源：

在小說中，朱先生被賦予了白鹿原這一鄉土社會精神領袖的地位。作者在這一人物上寄託了他對儒家精神的無限懷念。如果說白嘉軒為鄉土社會提供制度支持的話，朱先生則給這一鄉土社會提供精神資源。

一是地方性的知識。東方社會的知識是建立在對自然、社會和人本身總體綜合把握基礎之上的，注重對客體的定性分析和整體把握，高度重視人與自然、社會之間的結構同一與功能互換。鄉土社會是一個沒有分化的整體，人對自然的認知程度較低。這種地方性知識，足以用來詮釋各種現象(自然、社會和人本身)。朱先生提供這種地方性知識體系的有效途徑就是辨學。這也是鄉土社會知識傳承的最主要方式。通過規範教育體系，將以經典文本為載體的傳統知識傳授給白鹿原的下一代，使白鹿原在物質、制度的生產和再生產的同時，也在進行精神和觀念的再生產。

二是關於國家與民族的整體認同。小農經濟是一種分散的生產方

式。這種分散的耕作方式對國家的依賴程度非常低，「民族」的觀念也無法形成，也就是說，鄉土社會與國家（民族）缺乏一種建立有機聯繫的動力。國家對鄉土社會的控制力是很薄弱的。但中國為甚麼能維持一個多民族的國家而沒有分裂？為甚麼會有無數個相互無關的村莊相互聯繫成為一個多民族國家？原因就在於儒家文化在國家與鄉土社會之間建立起了一條有機精神紐帶，那就是以「忠孝」觀念為核心的國家認同。儒家知識份子是國家通過科舉這一機制向鄉土社會派送的精神統治者。每年成千上萬的知識份子參與各種層次的科舉考試，真正進入國家體制內出仕的畢竟是少數，大多數以秀才的身份回到了其鄉土社會，來充當國家與鄉土社會的精神紐帶。朱先生就是其中的典型，他充當起國家與鄉土社會的文化經紀人⑥，致力於傳播儒家關於國家民族的認知。小說中描寫了他多次參與政治活動的場景，意味着他具有非常強烈的國家意識與民族觀念。

在中國，鄉土社會的解體與現代理性建構，並不是一個自然而然的過程，而是一個伴隨着劇烈社會動蕩與反覆的過程。《白鹿原》對這一百多年的過程進行了文學的展示與描述。

西安市白鹿原一景

三是道德標準與行為規範。道德標準與規範不是天生的，並不如康德 (Immanuel Kant) 所說的是一種先天美德，而是在後天的學習過程中不斷接受和強化的。對於大部分都是文盲的鄉土社會成員來講，必須有人給他們提供一種現成的道德標準與價值規範。這是儒家知識份子在鄉土社會中的重要作用與功能，他們提供的主要是一種處理鄉土社會人際關係的理論依據與技術標準。如果說，朱先生為鄉土社會提供的處理鄉土與國家關係的整體認知是「忠孝」觀念的話，那麼，他為鄉土社會提供的處理人際關係的價值規範則是「仁義」觀念。他通過各種渠道，傳播儒家仁義禮治的原則與標準，從而使白鹿村獲得了「仁義白鹿村」的美名。

（三）鹿三：鄉土社會耕作者的代表

中國農民是鄉土社會的主體，其人格多樣性也就體現了鄉土社會的多重性。作為鄉土社會的維護者，他們提供的主要是物質資源。這是最重要的一種資源，因為沒有這一資源，鄉土社會的一切活動都無法展開。但人類社會的歷史往往就充滿着悖論，最重要的資源創造者和供給者，往往處於社會的最低層。儒家經典早就下過結論：「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

鹿三是這種生產方式的最主要代表，因此也是鄉土社會的重要支柱。鄉土社會的土地無論歸誰所有，都是由他們這些人來直接耕作的。他們具備了鄉土社會生產者必備的多重要求：較好的體力、吃苦耐勞的精神和高超的耕作技術。

像鹿三這樣的勞動者，除了提供體力並將其轉化為全體鄉土社會所需要的物質資源以外，還是鄉土社會各種制度和精神規範的接受者和執行者。白嘉軒和朱先生這樣的鄉土社會精英，提供了制度與精神資源後，主要就是由鹿三這樣的鄉民來遵照執行。他們有時還充當鄉土社會道德秩序的捍衛者，對於鄉土社會的制度與精神價值的信奉程度，甚至還要高於那些制度規範與精神觀念的制訂者與提供者，他們對於鄉土社會的各種秩序與規範有一種近乎偏執的熱忱，所以當有人破壞了這些秩序的時候，他們就非常堅決地予以制止甚至懲罰。鹿三毫不猶豫地處死了黑娃(鹿兆謙)的女人——實際是他兒媳田小娥，就是這種對鄉土社會制度規範與精神價值近乎偏執地維護的具體體現。

二　革命：現代理性的導入

在中國，鄉土社會的解體與現代理性建構，並不是一個自然而然的過程，而是一個伴隨着劇烈社會動蕩與反覆的過程，這一過程在中國持續了一百多年。《白鹿原》對這一百多年的過程進行了文學語境下的展示與描述。白、鹿兩家第二代人物的成長集中反映了這一過程。

(一) 知識體系的更新：現代理性導入的理論準備

現代理性有着一套完全不同的知識(話語)體系。它建立在對自然、社會和人本身不同角度認識的本體論基礎之上。這種以古希臘、羅馬為基礎，經過工業革命和文藝復興確立起來的知識體系，有着與東方社會知識體系完全不同的內在邏輯結構和外在表達傳播方式，它引起了技術上的巨大變革，並極大地增加了物質財富，使之擁有主宰全世界的霸權。在其耀眼光芒之下，其他一切民族與社會的知識體系，變成了地方性知識而晦然無色。1840年後，這種知識體系隨着西方無所不摧的堅船利炮和令人眼花繚亂的物質商品傳到了中國，並迅速取得了比較優勢，對持續了幾千年的以儒家理論為核心的中國知識體系構成了嚴重挑戰。

如前所述，在白鹿原，朱先生是中國知識體系的代表，並且成為傳承這一知識體系的中介，而提供地方性知識體系的重要方式與途徑就是辦學院。但是到了朱先生這一代，書院的存在愈來愈成為問題。西方式的知識體系與其傳承機構——學校，將朱先生的書院一步一步逼到牆角，朱先生所辦的書院由城裏撤到了鄉下，其學生子弟也愈來愈少，都跑到洋學堂裏去了。無論是徐先生的白鹿學堂還是朱先生的白鹿書院，最後都被西方科學知識體系的傳承機構即學校取代了。鄉土社會向現代理性的轉換過程，實際是從傳統東方知識體系向西方近代科學知識體系轉化開始的。具體來說，就是有一批人從傳統的教育體系轉向了近代的教育體系。

有趣的是，凡是到城裏的新式學校學習過的人，後來都成了鄉土社會的反叛者。相反，只是在鄉土書院學習而沒有進新式學校的青年，最後都成為鄉土社會的維護者或寄生者。

鹿兆鵬——這個小說中完美的革命者，肩負着推翻鄉土社會最重要使命的「英雄」人物，最初在徐先生的學堂裏，後又在朱先生的書院接受傳統中國式的知識體系教育，但他很快就被城裏的洋學堂所吸引，並帶着其弟鹿兆海離開了朱先生的書院，到城裏的新式學校唸書去了。這一跨越，是鹿兆鵬成為一個鄉土社會顛覆者和終結者的重要前提。從縣城學成歸來之後，他擔任了白鹿原初級學校的校長，一邊傳播現代科學知識，一邊進行革命活動。有趣的是，凡是到城裏的新式學校學習過的人，後來都成了鄉土社會的反叛者，如鹿兆鵬、鹿兆海、白靈。相反，只是在鄉土書院學習而沒有進新式學校的青年，最後都成為鄉土社會的維護者或寄生者：白孝文、白孝武是維護者，黑娃成了土匪 (是鄉土社會的伴生物或寄生物)。

在小說的後半部，敍事的基本框架就是革命。《白鹿原》對於革命的描述，雖然沒有超越以前的作品，但將其放在鄉土社會向現代理性轉換的過程中，有着自己的獨特視角。

(二) 社會分化：現代理性導入的衍生

鄉土社會的一個重要特徵就是分化程度低，所有的人都存在於一個混沌的物質、文化系統之中，其空間共享程度非常高。這是由於農業社會的專業分工與社會化程度低所造成的。而以專業化和社會分工為前提的現代社會，必然引起社會的分化，社會群體之間的物質差別和文化差別愈來愈大。由於空間的分離和時間上的差序，因此引起了物質利益上的差異與文化心態上的對立。這是現代社會的重要特徵。

白鹿原原本是一個內在和諧、人與人之間相安無事的村莊。作為族長的白嘉軒和作為長工的鹿三能夠「同吃、同住、同勞動」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但自從現代性嵌入了白鹿原以後，這種混沌與和諧的狀態就一去不復返了，白鹿原的分化形成了幾大對立的利益群體，整個白鹿原成了一個大舞台，各種利益群體在這裏上演了各種衝突的喜劇、悲劇和鬧劇。革命黨人的反正、農會運動的造反、白嘉軒的抗租、外族的入侵、國共兩黨的分分合合與恩怨情仇，都在白鹿原上得到了充分的展現。

(三) 政黨政治：現代理性導入的主要標識

在鄉土社會中，政治實際上是宗族性質的活動，長老團體是宗族的代言人和實際控制者。以白嘉軒為代表的長老團體，代表着包括鹿三、窮寡婦在內所有人的利益。在社會出現分化以後，以白嘉軒為首的長老集團的整合能力愈來愈低，日漸失去了白鹿原代言人的地位，而代之以群雄並起式的各色政黨人物代表，如田福賢代表着封建的軍閥集團的利益，鹿兆海代表着進步的國民黨的利益，鹿兆鵬與白靈代表着革命的共產黨的利益。而所有這些代表人物，都是從白鹿原這個典型的鄉土社會中走出來的，現代社會把他們原來在一個符號體系下、有着共同歸屬的人變成了勢不兩立、水火不容的政黨政治的代表。

(四) 暴力衝突：現代理性導入的途徑

在中國這樣一個結構高度嚴密和穩定的鄉土社會，現代性不可能是內

生，而是由外部植入(嵌入)的強制性變遷過程。在小說的後半部，敘事的基本框架就是革命。所謂「革命」，按照列寧的說法就是一個階級推翻另一個階級的暴力革命，革命是現代理性下階級衝突的最高表現形式。《白鹿原》對於革命的描述，雖然沒有超越以前的作品，但將其放在鄉土社會向現代理性轉換的過程中，有着自己的獨特視角。

從城裏的反正開始，白鹿原就被各種形式的革命所籠罩，先是革命黨人革了大清王朝的命，後來又有黑娃為代表的農民革命，接着又是國共兩黨之間進行着你死我活的革命，又有中華民族抵抗日本帝國主義的民族革命，等等。白嘉軒認為，革命就像烙燒餅一樣，把白鹿原這個原本平靜如水的鄉土社會，翻來覆去，來回折騰。白嘉軒簡單地把現代理性導入過程中的革命看成了歷代王朝更迭的鬧劇；他沒有也不可能認清，只有翻來覆去地革命，才能把一個像白鹿原這樣超穩定的鄉土社會，帶入到一個理性的現代社會中去，其性質與作用同歷史上周期性的農民造反有着本質的區別。

在革命中，充滿着暴力與殘忍，跟蹤、告密、暗殺是革命的表現形式，是現代社會階級分化與矛盾衝突的必然結果。這種特殊的社會關係模式，不僅僅表現在對立的階級與階層之中，也表現在一些階級和階層的內部關係處理上。白靈最後不是死在階級敵人的手上，而是被自己的同志密殺於階級隊伍的內部；黑娃最後被一同密謀起義的白孝文捕殺，不僅是革命中典型的個案，更表現出現代理性構建過程中的悲壯。

三　斷裂：糾纏的結果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認為，在傳統向現代社會變遷的過程中，必然存在着斷裂。這種斷裂從時間和空間兩個方面體現出來：一是變遷的過程更加神速；二是變遷所涉及的範圍空前擴大⑦。中國鄉土社會轉入現代理性的過程是一個相對短暫而激烈的過程。在中國的傳統社會向現代理性轉換的過程中，產生的斷裂是如此的明顯。在《白鹿原》這一文本中，這一斷裂表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一)權威的坍塌

韋伯認為，任何一個社會都必須是具有權威的。這是一個社會秩序得以維持的必要前提。所不同的是，在不同的社會中，權威的來源和類型有所不同，即神的權威(卡里斯瑪權威)、暴力型權威和認同型權威⑧。在中國傳統鄉土社會中，明顯存在一種卡里斯瑪的權威，全體社會成員服從在終極的混合性的神靈之下，維持社會的秩序。現代理性的嵌入，首先就是破壞了這種類型的權威。黑娃領導的農會首先將「仁義白鹿村」的牌匾用鐵錘砸得粉碎，實際上就是對這種權威的顛覆。它標誌着鄉土社會的權威在現代理性下的終結。傳統的卡里斯瑪的終結是合理的，也是必然的。這是五四運動以來中國新文化運動所追求的目標。但問題在於，傳統的權威顛覆以後，社會需要一個新的權威，應該重塑一個甚麼樣的權威？如何重塑這個權威？現代理性的構建者並沒有完全考慮清楚。

傳統的卡里斯瑪的終結是五四運動以來中國新文化運動所追求的目標。但問題在於，傳統的權威顛覆以後，社會需要一個新的權威，應該重塑一個甚麼樣的權威？如何重塑這個權威？現代理性的構建者並沒有完全考慮清楚。

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反覆較量，呈現拉鋸狀態，雙方都沒有能夠取得主導人心的絕對優勢。其結果就是社會成員在認同、歸依、自我體驗與表達等方面無所適從。社會規範與評價標準混亂。

舊的已去，新的還沒有來。這就是斷裂。在白鹿原，先是皇帝為代表的龍權威的瓦解，導致「白狼」為代表的邪惡勢力猖獗，後是白嘉軒和朱先生為代表的權威坍塌，致令白鹿原人心惶惶，動蕩不安。從此，再也沒有一個權威來整合白鹿原了。朱先生未卜先知地預示了這種權威坍塌後的結果：無休止地折騰。他以此類推地預測了文化大革命——看似神秘，實則必然。朱先生是直觀推測，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是邏輯分析：現代理性的構建，如果不能很好地用制度權威來約束，那就是通往奴役之路⑨。

(二) 記憶的中斷

在《白鹿原》的結局，陳忠實安排了兩個情節，讓白嘉軒和鹿子霖告別了過去：一是白嘉軒在當人民政府縣長的兒子——白孝文主持的鎮壓反革命的槍聲響起之後，突然昏迷過去，並從此失掉了一隻眼睛，往日作為族長的威風隨着一聲槍響而消失殆盡，黑娃最不願意看到的那既挺且直的腰再也直不起來了；二是白鹿原的另一個風雲人物鹿子霖，經過這一重大事件的強烈刺激，神經錯亂，最終失去了記憶。

這個記憶的中斷，是建立在「白鹿原上鄉民現存記憶中最浩大的一次」(頁627)之後，人們只記住這次最震撼人心的槍斃行為，它是近百年來，白鹿原上演的各種活劇的最高潮，也就是頑強的鄉土社會與迫切的現代理性糾纏的最高潮。在以前多次的雄壯活劇中，白嘉軒都是缺場的，「他對這類熱鬧從來缺乏熱情和好奇，寧可丟剝了衣服熱汗蒸騰地踩踏軋花機，也不想擠到人窩裏去看耍猴的賣大力丸的表演，即使是幾十年不遇的殺人場合。鎮嵩軍槍殺縱火犯時，他沒有去；田福賢在小學校西圍牆外槍崩鹿兆鵬的那回，他也沒有去」，但這「最浩大的一次」也是最後一次，白嘉軒再也不能缺場了，他「一反常態地參加了這個聲勢浩大的集會」(頁627、628)。

心理學認為，一個人失憶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受到了某種刺激，使得整個大腦中只儲存這個最強烈的信息，並將以前的信息全部或大部分清除(格式化)了。一個個體是這樣，一個群體也是這樣。白鹿原上的全體鄉民，經受了白孝文鎮壓反革命之後，全部記住了這一令人難忘的場景，以前的記憶消失了。而鹿子霖只不過是其中最為典型的代表而已。

白嘉軒聽到黑娃被捕的消息後，親自向當了縣長的兒子求情並擔保。父子之間的對話在各自不同的語境下展開：

「我今日專意擔保黑娃來咧。」白孝文卻哈哈一笑：「新政府不瞅人情面子，該判就判，不該判的一個也不冤枉，你說的哪朝哪代的老話呀！」白嘉軒很反感兒子的笑聲和輕淡的態度：「黑娃不是跟你一搭起義來嗎？容不下他當縣長，還不能容他回原上種地務莊稼？」白孝文突地變臉：「爸！你再不敢亂說亂問，你不懂人民政府的新政策。你亂說亂問違反政策。」屋子裏幹部出出進進，忙忙碌碌向白縣長匯報請示。白嘉軒還是忍不住說：「這黑娃學好了。人學好了就該容得。」白孝文對父親說：「你先到我宿舍歇下，我下班以後再陪你啊爸！」(頁627)

很明顯，雙方都在自說自話，根本就不在一個語境下。在白孝文這種強勢的現代性話語面前，只有弱勢鄉土話語的白嘉軒只能一頭昏倒在地，從此不再言語，而鹿子霖就只能神經錯亂了。

(三) 秩序的失衡

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反覆較量，呈現拉鋸狀態，雙方都沒有能夠取得主導人心的絕對優勢。其結果就是社會成員在認同、歸依、自我體驗與表達等方面無所適從。社會規範與評價標準混亂。舊的已經被剝蝕，但硬核尤存，新的已經出現，但體質孱弱。這種文化結構下的社會必然是一個失序的社會。鄉土社會和現代理性的糾纏中，白鹿原天災不斷、人禍頻繁、道德敗落、族群撕裂。「失序」呈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一、自然的失序

乾旱造成的巨大災荒，迫使人們尋找各種食物來維持生存，當自然能夠提供的食物及其替代品完全斷絕後，人們最後回到自身，通過吃掉同類來維持生存。原上一家人在晚上商量，父親說服兒子要他同意吃掉媳婦，媳婦嚇得躲回娘家；又聽到新生父母在商量，與其讓婆婆家的人把女兒吃掉，還不如自家人吃掉。這是自然將人逼到牆角後，人最無奈的回應。一切道德教條，在生存的需要面前，是那麼的蒼白與軟弱。

瘟疫在原上所有或大或小的村莊裏蔓延，像洪水漫過青葱葱的河川的田畝，像烏雲瀰漫湛藍如洗的天空，沒有任何遮擋、沒有任何防衛，一切村莊裏的一切人，男人和女人，老人和孩子，窮人和富人，都在這場無法抵禦的大災難裏顫抖。

在《白鹿原》中，記載了兩次災害：一次是「白狼」。這不是真正的狼，而是一種化身為白狼的靈異。那是一隻純白如雪的狼，兩隻眼睛閃出綠幽幽的光，吞噬着原上的人畜。另一次是田小娥的冤魂。這實際上是由田小娥為代表的人性衝動 (現代性的重要內容) 和鄉土社會道德秩序之間的再次較量。

二、社會的失序

鄉土社會的綱常倫理規定了每個人在社會中的等級與地位，並賦予了其特有角色特徵。這些特定的角色構成了一個完整的社會關係網絡，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稱之為「文化權力網絡」⑩。而現代理性的導入，對這種文化權力網絡，形成了直接的顛覆與解構。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形成了利益關係，而這種利益關係，不再需要文化權力網絡來調整和維持，而是依靠契約來維持，但契約的精神與制度，不是在一朝一夕可能形成的。這就形成了制度的真空，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就失範了。這在白鹿原幾乎隨時可見。夫婦隔離、翁媳相殘、父子對立、兄弟結冤，以及不同政治勢力之間的仇殺等，完全破壞了鄉土社會那種父慈子孝、男尊女卑、長幼有序的社會結構。

近代以來，隨着以強大的物質技術為核心的現代理性的導入，使得每個鄉土社會陷入了一種生存性的焦慮和緊張狀態，在白鹿原，無論是白嘉軒、朱先生還是鹿三，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這種心態秩序失範。

三、心態的失序

鄉土社會的秩序是依靠每個成員的自我約束，而不是主要依靠外在的強制來實現的。每個人的內心都有一個秩序的模式，而將這一模式外化，

就成了社會秩序。費孝通稱之為「心態秩序」。費孝通認為，鄉土社會之所以有穩定的社會秩序，最重要的原因在於每個鄉民都有一個穩定的心態秩序。而現代理性的導入，破壞了這種穩定的心態秩序，從而從根本上破壞了鄉土社會的外在秩序。近代以來，隨着以強大的物質技術為核心的現代理性的導入，使得每個鄉土社會陷入了一種生存性的焦慮和緊張狀態，人們內心的平安不再⑪。

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糾纏，給當代中國意識形態的重建留下了艱巨的任務。這種任務只有在工業化與市場經濟徹底洗禮的基礎上才能實現。不過，這種洗禮同樣是長期而痛苦的過程。

在白鹿原，無論是白嘉軒、朱先生還是鹿三，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這種焦慮與緊張，心態秩序失範。白嘉軒最後一次在小說中的形象是，他看見了鹿子霖的悲慘結局，「輕輕搖搖頭，轉過身時忍不住流下淚來。」(頁631) 朱先生最後看到的是「荒蕪的田疇、凋敝的村舍、死灰似的臉色，鮮明地預示着：如果不是白鹿原走到了毀滅的盡頭，那就是主宰原上生靈的王朝將陷入死轍末路。這一切擺在那裏明明白白、清清楚楚，根本無需掐算卜卦。然而朱先生自己再不能有一絲作為了」(頁582)。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為己任的朱先生就是在這種對時局的無奈之中撒手西去的。而另一個代表鹿三更是心先死而身後衰：「鹿三繼續退坡，動作愈顯遲疑和委頓，常常在原地打轉轉尋找手裏拿着攪料棍子或是水瓢。」(頁549) 最後在一次酒醉之後無疾而終。

《白鹿原》的結局是中國近代社會發展的必然結果。由於缺乏系統的現代化理論準備和啟蒙運動，作為外生的現代理性在一個短的時期內很難真正進入中國人的精神世界，而經常以一種非常態的形式出現，在「過」與「不及」兩種狀態之間搖擺。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糾纏，給當代中國意識形態的重建留下了艱巨的任務。這種任務只有在工業化與市場經濟徹底洗禮的基礎上才能實現。不過，這種洗禮同樣是一個長期而痛苦的過程。

註釋

①⑪ 費孝通：《鄉土中國生育制度》(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7；52。

② 陳忠實：《白鹿原》(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③ 哈貝馬斯(Jürgen Habermas)著，曹衛東等譯：《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上海：學林出版社，1999)，頁16。

④ 參見David M. Kennedy, *Freedom from Fear: The American People in Depression and War, 1929-194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134。

⑤ 關於龍在灌溉文明中的地位與作用，參見羅紅光：〈權力與權威——黑龍潭的符號體系與政治評論〉，載王銘銘、王斯福主編：《鄉土社會的秩序、公正與權威》(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1997)，頁339。

⑥⑩ 杜贊奇(Prasenjit Duara)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4)，頁66；4。

⑦ 吉登斯(Anthony Giddens)著，田禾譯：《現代性的後果》(南京：譯林出版社，2000)，頁5。

⑧ 韋伯(Max Weber)著，錢永祥等譯：《學術與政治》(上海：三聯書店，1998)，頁45。

⑨ 哈耶克(Friedrich A. von Hayek)著，王明毅等譯：《通往奴役之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131。

謝迪斌 廣東工業大學文法學院院長，教授。

經濟、社會與傳媒

二戰後台灣漢傳佛教的轉型與創新

● 江燦騰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近六十多年來(1945-2010)，台灣本土佛教的發展，基本上在政治的威權體制下展開。因政治環境有極大的變化，各種性質的台灣社會運動風起雲湧。純就佛教的發展來說，除少數的異議團體如萬佛會主張台獨和從事體制外的抗爭外，可以說是相當安分地在體制內的規定中進行；甚至稱得上是跟執政時期的國民黨最合作無間的台灣宗教之一。由於台灣佛教和戰後台灣的政治環境具有如此密切的關係，所以，在觀察的切入點上，必須先就兩者的合作關係，作一扼要的檢討。

其次是，台灣在政治解嚴之後，也使中央級強勢佛教組織——中國佛教會面臨諸多新出現的同級佛教組織的有力競爭，後者甚至凌駕其規模和影響力。因此，本文也將探討此一變化的背景因素和解嚴之後所出現的新發展趨勢①。

一　日本投降並撤離台灣

日本在台灣的殖民統治長達五十年(1895-1945)。在此期間，日本佛教的各宗派相繼在台灣布教和成立道場。而台灣本土的寺廟，亦在此一新的統治勢力的支配下，逐漸產生日本佛教化的新風貌。特別是中日爆發戰爭(1937-1945)後，日本在台當局，為免台民離心內附，加緊實施「皇民化運動」，大舉組織和調訓台籍僧尼及相關佛教人士，使得台灣佛教急速日本化。其中為數達二十人以上的台籍僧尼精英，都是出生於日治時代，受過良好的日語教育和日本本土佛教高等教育的薰陶，在此一運動期間，紛紛躍居新的領導階層。老一輩的精英，如善慧和本圓等法師，則暫退到第二線，或轉到海外發展。

日本戰敗投降，於1945年10月25日將台灣統治權交還中國政府，在台的各日本佛教宗派亦隨之撤離。留下的大批寺產，除部分因當初興建或改隸時帶有台人的資金和產權之外，大都被政府視同敵產而加以接管，或轉為他用。在都會區或駐軍附近的台人寺廟，也往往充作臨時辦公處和居住的所在，連帶地使正常的佛教活動大受影響。不少典雅美觀的日產佛寺，不但迅速頹敗，甚至遭到改建和變賣。因此，台灣佛教面臨戰後第一階段的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近六十多年來，台灣本土佛教的發展，基本上在政治的威權體制下展開。純就佛教的發展來說，除少數的異議團體外，可以說是相當安分地在體制內的規定中進行；甚至稱得上是跟國民黨最合作無間的台灣宗教之一。

徬徨期和轉型期。這是日本撤離所產生的後遺症。

另一方面，1947年爆發了所謂的「二二八事件」，牽連人數甚多，引起台籍民眾驚慌，省籍對立的問題也急劇表面化。政府為了避免局勢持續惡化，並沖淡台人因受日本長期統治的日本化之深刻影響，逐漸加強對日本語文的管制，在教育和文化的意識形態上，積極鼓吹和強調祖國意識，期使台人早日恢復中國文化和統治正當性的認同。

1947年爆發了「二二八事件」後，政府逐漸加強對日本語文的管制，在教育和文化的意識形態上，積極鼓吹和強調祖國意識。台灣佛教界也逐漸感受到新壓力。其中最大的挑戰是如何用中國語文來代替原本熟練的日本語文。

在這種情況下，台灣佛教界也逐漸感受到新壓力。其中最大的挑戰是如何用中國語文來代替原本熟練的日本語文。出生於日治時代、接受日本語文教育、習慣於用日本語法來思考和表達的台籍佛教界知識份子，可以說絕大多數都有表達的困難②。

即以在日治末期已私下勤學北京話，中文表達上也有相當程度的高執德(法號證光，台南開元寺住持)來說，1947年5月底，台灣省佛教會公推他代表出席在南京舉行的全國佛教大會時，也大大感嘆話語不通，事事要依賴他人。其他等而下之的，可以說幾乎往後的大半輩子，都困頓在不會流利使用中文這一件事上。例如晚年才創辦法光佛教文化研究所的如學法師，不論家世和教育程度，都堪稱頂尖，卻因無法突破中文的表達障礙，而無法一展生平所學。這實在是台灣佛教在戰後轉型過程中最令人遺憾的事情之一。

此外，1955年高執德因遭人誣陷，捲入「白色恐怖時期」是非圈，最後被逮捕和槍決，更是台灣佛教界學術人才無可彌補的損失。高執德是台灣佛教百年來最傑出的學者之一，在日本佛教駒澤大學受過最完整的佛學教育，師長中不乏世界級的佛教學者，卻在正要踏入學問高峰時，突遭橫逆。

這一不幸的事件，震撼了同樣出身日治佛教界的本省精英，不少人轉而脫離佛教界或對佛教產生極度的失望。根據筆者長期作田野調查的觀察，凡是經歷過高執德事件震撼的，雖在數十年後的今日，仍心懷屈鬱，始終無法抹去那一道不幸的陰影。或許，這也是五十年前那一代台灣佛教學者的共業和悲哀③。

二　中央政府遷台後的戒嚴體制

由於在戰後長達四年多的內戰中連番失利，1949年5月20日，當時台灣省政府主席兼警備總司令陳誠將軍，下令在台、澎地區實施戒嚴。自1987年由政府宣布解嚴為止，台灣經歷長達三十八年的「戒嚴體制」。在戒嚴時期，宛如軍事管制一樣，大多數的集會和遊行權利橫遭凍結，言論和出版自由備受限制。雖然解嚴之前，民眾到海外深造、經商或旅遊的限制已大大放寬了，但出入境的門禁仍管制極嚴，和中國大陸的交流不用說是絕對違法的；實施共產主義制度的國家，同樣不得前往。

在這種處處嚴禁的體制下，台灣佛教界自然不得不跟着政府的政策走，亦即，如何配合政策或利用黨政軍關係，以爭取各種活動上的特權和方便，成了台灣佛教界主要的考慮因素。

在戒嚴期間，佛教界忠誠地配合政府的反共政策，竭力地批判共產主義。僧侶出國或接待外籍來賓，都是以爭取國際友誼為名，作為台灣削弱

或對抗中共在海外發展佛教影響力的其中一環。而有幸擔任此種差使的僧侶，幾乎毫無例外地都屬黨員或幹部。因此，在佛教的對外聯誼中，同時肩負着為黨國反共和效忠的重大使命。雖然實際成效有多大，可能是一大疑問；但若無此名義和某種程度上的效果預期，則佛教界能否作境外聯誼，可能也是一大疑問。

在戒嚴期間，反共和防諜是治安上的核心目標。因此，犯禁或嫌疑者不論是否為佛教僧侶，都無法免於審問、逮捕或槍決，例如前述高執德之所以遇害，據其弟子葉阿月教授的回憶，部分原因係1948年高可能曾接待來台弘法的巨贊法師(此冤案的最新研究，認為是高在寺中收藏彰化高家的左派親人，才被牽累遭槍決)④。

事實上，由於戒嚴期間的治安重點是反共防諜，在來台的外省僧侶之間，也發生了類似匪諜事件的大麻煩。最具代表性或最為人熟知的有兩件：

一是1949年秋天，陳誠將軍下令逮捕大批逃難來台的無戶籍大陸僧侶，下獄和審訊達二十餘日之久(雖然逮捕的罪名是「取締無業遊民」，實際上是因謠傳新竹地區出現大批來路不明的大陸僧侶)⑤。

二是1954年1月，印順法師的《佛法概論》被檢舉為有「為共產黨鋪路」的嫌疑。而實際上他只是提到北拘盧洲是古代的無憂之鄉，即被影射為嚮慕共產區。幸好印順法師有黨政要員從中護持，再加上自願認錯並修改書中部分內容，才沒繼續牽累下去⑥。

而佛教界若非因被陳誠將軍的下令逮捕所驚嚇，就不會想到在台灣重新為大陸的全國性佛教組織——中國佛教會——設立辦事處，以便用來登記和擔保大陸僧侶，解決他們來台無戶籍的難題。日後，更藉着此一臨時組織權宜地恢復了中國佛教會，並因此得以在台以中央的管轄權，控制着台灣地區的各個佛教組織達數十年之久。

在戒嚴期間，由於人民自由結社的權利給凍結了，而來自大陸各省的僧侶(以江蘇和浙江兩省佔絕大多數)，雖僅少數具有原組織的理、監事身份，卻在黨部的默許和輔導之下，按各省的原配額(多有公然權充他省名額者)，恢復了中國佛教會。

此一中國佛教會的成員在1953年以後，應政府的要求，下鄉到全台各地宣傳政令和佛法，一方面增進民眾對政府施政的信心，一方面藉宣揚佛法減少民間信仰中的迷信和浪費。於是在以後的數十年間，這些成員實際主導了台灣佛教的意識形態和發展的方向。此一巨大成效，張曼濤稱之為「中國佛教之再建」⑦。其中最堪誇耀的功績，是出家佛教傳戒的制度化，咸認是改變台僧受日僧影響破戒取妻的惡習，但實際卻是對日治時代台僧傳戒文化雙軌制的大誤解。因日治時代，僧侶受戒，既有源自對岸福建鼓山湧泉寺的傳戒傳統者(即禁欲不娶妻者)，也有改採日僧型態的帶妻食肉者。此外，傳統齋堂三派(龍華、金幢、先天)為在家佛教性質的帶髮修行者：龍華、金幢有嫁娶；先天則強調守貞。

結果，戰後的傳戒，除新出家者外，主要的對象，其實是強迫齋堂的在家修行者受出家戒。此一改變，是對是錯是好是壞？或許見仁見智，但長期以來對日治時代傳戒文化的扭曲和批評，似乎應該澄清和糾正過來了⑧。

在戒嚴期間，特別是1971年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的代表權席位以後，

佛教界若非因被陳誠將軍的下令逮捕所驚嚇，就不會想到在台灣重新為大陸的全國性佛教組織——中國佛教會——設立辦事處，日後更恢復了中國佛教會，以中央的管轄權，控制着台灣地區的各個佛教組織達數十年之久。

中國佛教會的領導階層，每遇在野人士的政治異議運動，都會呼應政府的立場，強烈地指責異議者。然而，儘管佛教徒對政府忠貞無疑，在正式解嚴之前，要成立類似中國佛教會的中央級僧伽組織仍是不許可的。最具體的例子是1978年中(台)、美斷交後，佛光山的星雲法師，發動各方人馬，擬成立中國佛教青年會組織，以利對外進行國民外交。雖有計劃、有宣傳、有組織、有步驟地大力進行，仍遭中國佛教會的強力反對而迅速瓦解！

以上可見戒嚴體制對佛教發展的重大影響。由此看出，就政治的自主性來說，佛教界是相當保守的。相對於此，在退出聯合國席位後，台灣的基督教長老教會不久即宣布對台灣政治前途要有自立性的新主張，以後更參與各項政治運動，包括1986年9月28日民主進步黨宣布正式成立的集會在內。

在戒嚴期間，中國佛教會的領導階層，每遇在野人士的政治異議運動，都會呼應政府的立場強烈地指責異議者。1987年7月14日正式公告「解嚴令」，保守佛教界必須放下配合國民黨執政立場的包袱，因為政黨的輪替執政，現實上已是可能的了。

因此，解嚴之前，佛教界和台灣的政治異議運動，是相當疏離的。明顯的改變，是到解嚴後。

三　解嚴後的台灣佛教

台灣在1987年7月14日正式「解嚴」之前，強人統治威權實際早已面臨動搖。藉着韓戰和越戰期間，美軍在亞洲大量的軍事消費以及美援的協助，台灣有效地累積資金和發展出加工業與化工業，於是民眾的生活大幅度改善，不致因政治或外交的變革而爆發革命式的政權鼎革危機。

然而，從1971年退出聯合國起，執政黨的統治威權即面臨本土在野政治勢力和海外獨立運動團體的內外夾擊。1972年的中(台)、日斷交和1978年的中(台)、美斷交，更是使在野勢力迅速成長。中央民意代表的改選，成了社會習聞的政治訴求。執政黨雖也推動本土化舉才以為因應，仍無法平息社會各界的改革呼聲。於是解除戒嚴，便成了執政與在野雙方政治角力的關鍵點。

1986年9月28日，黨外人士在台北集會，宣布正式成立民主進步黨，執政黨居然採寬容態度，未予壓制和解散。但此一違禁的組黨行為，既然米已成炊，則再聲稱維持戒嚴體制的必要性已無意義，執政黨只好順水推舟地在1987年7月14日正式公告「解嚴令」，為戒嚴體制畫上句號。執政黨的統治威權也必須開始調整——由支配者改為競爭者。

一向跟着執政黨腳步走的保守佛教界，至此必須放下配合國民黨執政立場的包袱，因為政黨的輪替執政，現實上已是可能的了。一旦改由在野黨執政，而親國民黨依舊，就會顯得很尷尬了。特別是1987年11月2日起開放民眾赴大陸探親後，由於要前往中共統治地區，就不能如過去一樣強烈反共(最起碼在大陸的公開場合上絕不允許)，於是佛教界也開始調整態度，派員赴大陸探親、參訪或旅遊。兩岸的佛教界交流，逐漸形成了常態性的發展。

而在組織多元化方面，1989年1月公告的《人民團體法》第七條規定：「人民團體在同一組織區域內，除法律另有限制外，得組織二個以上同級同類之團體。但其名稱不得相同。」⑨佛教界藉此法展開了各種新組織的成立，像中華佛光協會、中華民國佛教青年會、中華民國現代佛教學會、中華佛寺協會等，都是解嚴後才新成立的。其中有些組織成立的時間儘管不

久，擴展卻異常快速，例如中華佛光協會已成跨國的巨型組織，會員也在數十萬人以上。

儘管佛教徒的組織呈現多元化，法律上也允許民眾有較大的言論自由空間，但這不意味着台灣佛教徒的政治立場會出現太過激進的變化。例如激進組織萬佛會雖主張政治抗爭，大眾媒體也一再報導，卻依然在1992年第二屆立法委員的改選中全軍覆沒。基本上，這種選舉結果，可以視為台灣民眾一般的正常反應。因執政的國民黨是以「安定牌」作訴求，而贏取了過半數以上的選票。

此即不難了解：佛教徒的心態，其實和大多數的民眾是一樣的。至於未來是否會改變？那就要看整個政治環境究竟如何來決定了。

四　當代台灣佛教事業的四大道場的崛起

要了解戰後的台灣佛教發展狀況，除了上述的情況之外，有四個指標性的佛教事業道場：佛光山、慈濟、法鼓山、中台山，雖然彼此的事業規模不一、發展的時間有先後、道場的事業重點也差異甚大，但也因此，正可作為觀察的主要對象⑩。而這四大佛教事業道場勢力的興起，顯然與台灣社會早期的經濟起飛⑪，以及1990年代台灣國際政治形勢變化，形成密不可分的關係。

其中，星雲法師的佛光山和證嚴法師的慈濟，便是在這種時代背景下嶄露頭角的。亦即隨着台灣的政治解嚴，社會力量開始奔放，經濟實力也再度提升，才使得佛教界找到發展的空間。而起步較晚、但以推銷現代禪學切入信仰市場的法鼓山與中台山兩股勢力，也是趁着這股浪潮，才得以突破既有兩大道場的範圍，先後在北、中兩地，建立或擴充基地。

首先要說明的，就是崛起較早的南台灣佛光山勢力。此一目前已發展為大型跨國組織的超大型佛教團體，在星雲的帶領下，幾乎於1960年代後期已經開始逐漸成形；而它的成功，又是由於遠離台北政治圈的複雜權力

解嚴後台灣有四個指標性的佛教事業道場：佛光山、慈濟、法鼓山、中台山，雖然事業規模不一、發展的時間有先後、道場的事業重點也差異甚大，但其勢力的興起與台灣社會早期的經濟起飛，以及1990年代台灣國際政治形勢變化密不可分。

佛光山不二門

關係，相對受到政治或中國佛教會的干擾較少，這是它得天獨厚的地方。

但更重要的是，台灣當時外在的社會因素，已出現有利於佛光山初期教勢的拓展，因其發展的時機，幾乎是與1960年代台灣社會出現重大變化的脈動同步。所以，我們可以看到，正當星雲從宜蘭移居到高雄，逐漸站穩腳步之際，台灣南部正好陸續出現加工出口區；而在這段時間裏，台灣的經濟形態正好開始急遽轉型，導致農村年輕的勞動力，紛紛投入大都市邊緣的加工廠。

剛好這時，星雲的佛光山在高雄的大樹鄉創立。於是，許多離鄉背井的「田莊少年」，為要尋找精神上的慰藉和寄託，便在精於宣傳、擅長說教的星雲的引導下，成為佛光山初期的基本信眾，何況佛光山又是他們假日休閒的好去處。更重要的是，星雲不但具有全台的知名度，他還首開風氣之先，在電視台上製作第一個弘揚佛法的電視節目。星雲的做法相當新穎，他把人間佛教包裝成歡欣快樂的宗教，突破守舊形象，致使台灣的佛教徒對自己的信仰感到驕傲，面對西方宗教的評比，再也不必退縮。人們對台灣的佛教大大地改觀，這可說是星雲最重要的貢獻之一。

星雲首開風氣之先，在電視台上製作第一個弘揚佛法的電視節目。他把人間佛教包裝成歡欣快樂的宗教，突破守舊形象，致使台灣的佛教徒對自己的信仰感到驕傲，面對西方宗教的評比，再也不必退縮，讓人們對台灣的佛教大大地改觀。

如果從擴展至今極其複雜、但又有條不紊的佛光山組織看來，星雲不折不扣是一位擅長組織規劃和經營策略的良才。自他立足宜蘭雷音寺開始，經過十餘年的苦心照料，成績斐然；然後他大膽嘗試作跳躍式的擴張，把教勢一下子延伸到南台灣的重鎮高雄。接着他又向全台各縣市攻堅，使佛光山的寺院及道場，遍布各地，除了佛光山大本山之外，規模較大的別院，計有5個，台灣分院有30多個，海外分院也有10來個，皈依佛光山的信眾，據稱已達100萬人以上。

非但如此，星雲於1992年在美國西來寺成立國際佛光會以來，佛光山的觸角更伸展到全球五大洲，台灣的佛光會，至今已成立348個，海外則有70餘個。1997年，該會還特地把年會安排在中共收回主權後的香港舉行。換言之，國際佛光會於1997年11月，正式登陸中共的管轄區，由此可見星雲領導下的佛光山組織，滲透以及擴張的能力真可謂強韌無比。

在佛光山之外，另一支稍後在東台灣發迹的佛教勢力，就是赫赫有名的慈濟功德會。這股力量的快速成長，其實主要歸功於下列一些因素：首先，慈濟的證嚴個人是一位說故事的天才，她能夠用既通俗又流利的國、台語，運用簡單且生動的比喻，講解佛經，勸人向善。其次，在她許願為東部居民蓋一家不用先繳保證金，即可接受醫療的醫院後，這項深具時代意義的人道呼籲，立刻贏得廣大民眾的讚賞和支援，使她無意間掌握到畢生難逢的機會。她得到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的全力配合，讓佛教慈濟綜合醫院順利落成，更成為東部的醫療權威，連帶令她一躍而為台灣民間的傳奇性人物；而她原已具有的個人魅力，從此更加耀眼奪目。

而證嚴在建立世俗的權威地位之後，內部自然衍生出類似直銷式的緊密組織，自上而下層層負責，一般捐款的信眾為最底層，每個月都有專人到戶收款，積少成多。一旦證嚴為特定事件發出呼籲，捐款的數額就更加可觀了。她全然以投入公益事業的經營手法，來領導遍及全台的會員組織。

又因證嚴堅持一生不受信徒供養，故而她對信眾捐獻的錢財，處理得清清白白，讓人找不到其操守上的缺陷。舉凡涉及大宗經費的使用，她都交由董事會來共同決定，如此，更加提升了慈濟的公信力，這就難怪慈濟的會員，得以從原先的30人，於40年間，便激增到400萬名。人多好辦事，慈濟如今的會務，也從當初的濟貧賑災，擴充至慈善、教育、醫療、文化四大方面，如今在花蓮本會之外，台灣分會共有4個，支會和辦事處則遍及全台，海外分會計有4個，聯絡處有20多個。

除了佛光山和慈濟這兩大佛教勢力之外，聖嚴法師的法鼓山和惟覺法師的中台山教勢，都因為講禪和修禪造成社會轟動，而竄起於北台灣。

工業化之後的台灣社會為現代人的心靈所帶來的疏離感，迫使每日熙熙攘攘在都市裏求生活的上班族，對探討人的內心世界，感到有迫切的需要，而禪學講求心法和解脫的技巧，相當符合都市人的需求；再加上各種媒體的渲染，頓使學禪坐禪，變成既時髦又有智慧的商品。所以，政客、名人都來加入「打禪七」的行列，禪學便因此有逐漸脫離佛學研究、自立門戶的味道。

現代人迷戀禪學的結果，往往是將禪當作清除社會罪惡的萬靈丹，連許多政府單位，過去都曾在經費和名義上，大力支持許多道場所舉辦的禪學活動，儼然把學禪視為改良社會風氣及輔導少年犯的教育工具。因而，以禪修聞名的聖嚴，在原有的北投農禪寺之外，近年來又於台北縣金山創立了巨型的新式綜合性佛教禪修與教育並行的道場。

目前，法鼓山的教勢發展迅速，除了原有的農禪寺、中華佛學研究所、美國紐約東初禪寺之外，已有4個分院，台灣各縣市都設置了辦事處，

四大教團目前同樣面臨誰來接班的問題。此外，由於經濟現況不佳，各道場的募款能力大幅下降。若出現任何一個教團因財力不堪負荷而崩盤，那麼最大受害者也顯然必是整個佛教界。

法鼓山農禪寺一隅

台北則有一個法緣會正在運作中，估計支援的信眾，約有30萬名。

相形之下，惟覺所創辦的中台禪寺——靈泉寺教團，如今的教勢規模並不算大，迄1996年為止，總計已有30多個精舍，600餘位出家的師父，尚有一所中台佛學研究院，信眾人數仍不明確，但應不會超過法鼓山。

若綜觀台灣佛教的發展現勢，則以上四大教團的負責人，都是魅力型的領導者，但一個個年紀都不小，最年輕的證嚴都已是七十多歲了。然而，弟子們在他們師父魅力光芒四射之下，實在很難有出頭的機會。這四大「巨頭」之中，只有星雲試過把大本山的宗長位子交給弟子心平，可惜心平前幾年已告圓寂，所以這項努力等於是功虧一簣。故四大教團目前都同樣面臨誰來接班的問題。

台灣佛教的經濟來源，主要是靠信徒的捐獻，而信徒需得本身經濟寬裕才行。這種經濟條件的轉變，是1966年以後才逐漸形成的。此後，由於就業機會增多，人口的流動性大，都市化加深，吸收外地信徒以形成大道場的宗教條件，才逐漸具足。

此外，處在台灣經濟長期未見好轉的情況下，超大型的道場如佛光山和慈濟，面對事業的轉型就特別困難，因為過去財源滾滾而來的景況，恐怕時機已不再復返。

證嚴一向用宗教情操來凝聚內部直銷機構式的組織，架構雖然緊密，可是，只有證嚴一個人才有那麼大的威力。所以一旦她不在了，慈濟的內部組織，是否能夠繼續維持而不崩解，的確令人懷疑。

再者，由於經濟現況不佳，各道場的募款能力大幅下降，可是各教團卻又爭相開辦佛教學院或大學。長此以往，則將造成佛教教育資源的重複浪費。

此一棘手的問題，倘若無法解決，那麼，這種趨勢肯定會把台灣的佛教推向一個臨界點。屆時若出現任何一個教團因財力不堪負荷而崩盤，那麼最大受害者也顯然必是整個佛教界。

五　戰後台灣佛教蓬勃發展的社會學視角分析

我們何以需要社會學視角分析戰後台灣佛教的蓬勃發展？因為從以上四大佛教事業道場的蓬勃發展來看，台灣佛教在戰後的發展，可以說是既快速又顯著，並且是民眾在日常生活中都可以強烈地感受得到的具體事實。特別是在1987年政府宣布解除戒嚴以後，隨着各種社會運動的風起雲湧，台灣佛教界舉辦的各種弘法活動和慈善救助事業，相對地顯得突出，並且深獲肯定，不像過去被視為遁世和迷信。

例如前述創辦慈濟功德會和慈濟醫院的證嚴，她的書《證嚴法師靜思語》，自1990年11月起發行，到隔年的6月間即印行了140版，共售出了28萬冊之多。除此之外，1991年7月，她更獲頒當年麥格塞塞獎（Ramon Magsaysay Award）的社區領導獎，獲獎的理由是因她「喚起現代台灣民眾對古代佛教慈悲為懷教義的重視」⑫。此一有「亞洲諾貝爾獎」之稱的獎項頒發，不只肯定了證嚴的佛教慈善事業，同時也意味着台灣佛教在國際社會中被肯定。以下擬從社會學的觀察視角，來嘗試說明台灣佛教所以能如此發展的原因。

根據目前學界的調查資料顯示，台灣各種現有宗教的發展，不論本土的或外來的，在1971到1980年之間，是一個關鍵性的轉型期。

1971年以前，台美雙方簽有協防條約，台灣在美國軍事和經濟的雙重援助下，不只維持了台灣政經環境的長期穩定發展，在宗教發展上，也因教會代發美國戰後剩餘援外物資，以及以歐美文化意識形態為主導趨勢的

長期影響，而使和這些條件相關的基督教和天主教有相對優勢的發展。

從教會人口的統計數字來看，信徒的快速成長，也出現在此一時期。1972年以後，因主客觀環境的變化，不但本土意識逐漸抬頭，外國教會的發展勢力亦隨之衰退，呈現長期的停滯現象，迄今仍無大改變。相對於此，台灣佛教的快速成長，雖可溯源於1966年左右，但真正顯著發展，仍要到1980年以後。為甚麼中間有十幾年的轉型期呢？

首先，台灣佛教的經濟來源，主要是靠信徒的捐獻，而信徒之所以能大量捐助款項給寺院，需得本身經濟寬裕才行。這種經濟條件的轉變，是1966年以後才逐漸形成的。從此以後，由於就業機會增多，人口的流動性大，都市化加深，心靈的疏離感也相對強烈，因此，吸收外地信徒以形成大道場的宗教條件，才逐漸具足。

例如星雲的佛光山，是遠在高屏溪中上游的大樹鄉，和大都會區的高雄市或台北市，都距離相當遙遠。但是，他不仰賴當地信徒的經濟支援，反而設法讓包括台灣全島各地的都會區民眾，來到偏僻的佛光山，參與精心設計的宗教活動並成為佛光山的忠實信徒。這當中的發展，也耗時多年才成功。又如花蓮的慈濟功德會，創立的年代也在1960年代中期，但真正的快速成長，要到慈濟醫院的興建以後，而這已經是1986年左右的事了。

由此可見，像星雲的佛光山，要靠外地信徒協助，再加上多年努力才能成功；證嚴的慈濟事業，也靠遍及台灣全島乃至海外的華人區的損款贊助，才能有今天的大規模發展。

但是，這種吸引大量信徒的魅力又來自何處呢？能熟練運用大眾傳播媒體的巨大影響力，幾乎是不可或缺的條件⑬。在台灣佛教早期發展的階段，不論星雲或其他法師，都重視語言表達能力的培養，以及設法擴充本身擁有的傳播工具。因此在台灣，善於通俗演講又擁有傳播工具者較容易崛起。即使本身是以禪修聞名，或以靈驗感召，都不能例外地要設法取得大眾傳播工具的協助，而後才能成為「大師級」的偶像人物。可見魅力和知名度相關。

就發展趨勢看，台灣佛教是都市重於農村，女性多於男性，較高的文化區盛於較低的文化區。這樣的佛教發展是因都市民眾較強的疏離感、能吸收大眾媒體的佛教信息，以及時間和經濟都許可才形成的。

在出家眾方面，也是女性佔絕大多數，她們是台灣佛教各寺院的主力幹部、經濟大臣和庶務專家。這也是亞洲佛教史上罕見的宗教現象，是台灣地區特有的佛教文化所形成的結果。由此，我們可以了解，為甚麼在大型的法會上、教師的夏令營上，慈濟委員等，都是女性多於男性。台灣的佛教界，其實是表面以男性法師為主，而權力在握者是女性。這難道和女性的教育水準提高、經濟能力佳和自主性的意識高漲無關嗎？答案是有關的。

台灣的人口節育計劃，舉世聞名，但子女數減少的結果，使男性出家者阻力相對增大。台灣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使女性出家人具備了吸收佛教知識的基本能力。普遍的各種就業機會，使得女信徒護持女性出家人變得較過去更容易。而女性的溫柔、細心和耐性，將佛教的大眾化形象及社會服務的功能，大大地提升起來。

以上提到的佛教文化特質，就是推動當代台灣佛教蓬勃發展的背後原動力。

就發展趨勢看，台灣佛教是都市重於農村，女性多於男性，較高的文化區盛於較低的文化區。這樣的佛教發展是因都市民眾較強的疏離感、能吸收大眾媒體的佛教信息，以及時間和經濟都許可才形成的。

但是，在1971年以後，為何台灣佛教的發展最受到社會的注目呢？是不是其他宗教都不能有所作為呢？

其實，在十年轉型期間，一貫道的勢力發展，更為快速驚人。特別是它利用了大專院校在外住宿生的伙食問題，將宗教信仰成功傳入大專生的生活圈內，從而培養了更多的高級宗教新血，為1981年以後急遽變動的台灣社會，添加了一股新生的宗教力量。

佛教在大專院校的發展，也是費盡心血，而且時間要早得多。不過，傳播佛教所採用的方式，是提供大量的佛教獎學金讓大專學生申請。其條件除對學業和操行成績的規定之外，還要求學生寫佛學論文，或學佛的心得報告；同時，從台大開始，在各大專院校成立學生佛學社團。兩者的結合，使大專生接觸佛教，乃至成為信徒或佛教學者的人數日益增多。

解嚴之前，中國佛教會是唯一的中央領導組織，並受執政黨的幕後指揮，導致各地方的重要佛教道場日漸和中央組織疏離。解嚴後，原先在體制外的組織變成合法化，並迅速發展為龐大的組織。國際佛光會和慈濟功德會勢力的發展，已遠遠超過中國佛教會。

但是，在1971年以前，相對於天主教和基督教的校園優勢，佛教的社團影響力，只能說略有起色。後來，隨着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中(台)、日斷交，中(台)、美斷交，政治強人相繼謝世，本土化的呼聲日益響亮。這時佛教和一貫道之類本土化色彩較強的宗教，便日漸活躍了。

除上述促成台灣佛教日漸發展的因素外，也必須注意到1980年以後的社會變遷。1970年代外交受挫，並未造成台灣經濟發展的崩潰，民眾依然過着富裕的生活；到1980年後，隨着社會運動的日趨頻繁，以及解嚴後各種團體組織管制的放鬆，於是在佛教界逐漸形成新理念的人間佛教運動，使佛教的各種活動和思想，深入地和社會大眾的生活內涵相結合，並開啟了新的佛教面貌。

由於解嚴之前，中國佛教會是唯一的中央領導組織，並受執政黨的幕後指揮，導致各地方的重要佛教道場日漸和中央組織疏離。解嚴後，組織自由化，於是原先在體制外的組織變成合法化，並迅速發展為龐大的組織。例如，國際佛光會和慈濟功德會，都不受中國佛教會指揮，而如今勢力的發展，已遠遠超過中國佛教會，更使後者幾近瓦解。

另一方面，印順法師的卓越佛學著作，提供了知識份子接觸較人間化佛教思想的途徑，和佛光山星雲的注重服務面的人間佛教理念，形成互補的作用。透過佛教媒體的強力宣傳，使得佛教徒較從前更能注意社會問題，因此關懷環境、淨化選舉等活動，也成了佛教徒的共識⑭。

綜合以上所論，台灣佛教的現貌，是由幾個階段的外在環境變遷和佛教界的多方努力，才能形成如此蓬勃的面貌。但是，近年來，社會的批評之聲也時有所聞。特別是中台禪寺爆發集體剃度的風波之後，社會的質疑和不滿，更是近於沸騰。對於這樣的演變，我們不禁要問：台灣佛教經歷了哪些發展和轉型？出現了哪些問題而有了今天這樣的局面？本文的全部內容，就是試圖提供一些社會學視角的背景分析。

註釋

① 有關戰後台灣佛教史的新研究，還包括楊書濠：〈從解嚴到戒嚴——中國佛教會在台灣政教關係中的挑戰與發展〉，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09年6月)；闞正宗：《中國佛教會在台灣——漢傳佛教的延續與開展》(台北：中國佛教會，2009)；中國佛教會主編：《中國佛

教會復會六十周年論文集》(台北：中國佛教會，2009)；鄭志明：《台灣當代新興佛教》(嘉義：南華管理學院宗教文化中心，1998)；闞正宗主編：《台北市佛教會六十周年特刊》(台北：台北市佛教會，2007)等書，都是值得參考的。在本文中，除直接引述者之外，恕不一一詳加介紹，讀者若有參考需要，闞正宗的〈戰後台灣佛教史料的查找與運用〉一文，載《台灣佛教史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頁395-417，相當詳盡，可直接翻讀，定有收穫。

② 對於不知「光復後」台灣佛教命運即將如何的「皇民化台灣僧尼」來說，拋卻日式袈裟、法器和宗教儀軌，並不構成極大的困難。從使用日語和台語的交談，改為只使用台語交談，也不構成困難。何況他們和台灣社會大多數的知識份子一樣，對於日文佛教經典知識的閱讀或學習，都是可以自由參考和運用的，並未遭到官方的任何禁制或歧視。只有能否以僧尼身份公然「娶妻和葷食」這一點，在日治時期已為台灣傳統儒生社群所強烈批判和抵制，大多數的台灣本地佛教徒也同樣對一些曾受過日式化佛教高等教育的台灣現代僧侶極為反感，所以彼等的追隨信徒，其實相當有限。但這些人都是日治時代台灣新一代佛教知識份子中的精英和後期「皇民化佛教練成」的在地擔綱者。所以，一旦官方宗教政策有所改變，那麼彼等或還俗另謀發展，或改以在家居士的身份繼續活躍於相關的佛教事務中，不會遭到真正的轉型困難。

③ 幾位原先曾在大陸受戒或參學過的本島教界長老都分別圓寂，如月眉山派的開山祖師善慧法師、法雲寺派的大將真常法師，於1945年圓寂；觀音山凌雲寺派的開山祖本圓法師亦在1947年圓寂，加上南台灣佛教改革派的重鎮台南開元寺的住持證光法師(高執德)，在1948年，因接待具有中共身份的著名僧人巨贊(1948年來台，1949年在北平成為大陸佛教領導者之一)和曾於寺中私藏來自家鄉的左派農運人士，因此受牽累，後遭逮捕和被槍決慘死。這使在日治後期活躍一時的本島籍佛教界精英，或疏離佛教，或轉趨沉寂，才造成1949年以後，大陸僧侶在台灣地區逐漸佔盡優勢的新形勢發展。

④ 參見闞正宗：〈開元寺僧證光(高執德)「白色恐怖案」再探〉，載《台灣佛教史論》，頁280-334。

⑤ 參見祝壽禮讚會編：《白公上人光壽錄》(台北：十普寺，1983)，頁250-52。

⑥ 參見侯坤宏編著：《印順法師年譜》(台北：國史館，2008)，頁130-31。

⑦ 參見張曼濤：〈台灣佛教〉，載中村元等著，余萬居譯：《中國佛教發展史》，中冊(台北：天華出版社，1984)，頁1063。

⑧ 解嚴之後，傳戒已趨向多元，可參見釋本善：〈戰後台灣佛傳授教三壇大戒之研究(1952-1987)〉，中壢圓光佛學研究所論文(2008年6月)。

⑨ 引自楊書濠：《從戒嚴到解嚴的中國佛教會》(台北：中國佛教會，2010)，頁181-82。

⑩ 可參見江燦騰：〈崛起於當代台灣地區的佛教四大事業道場及其轉型問題〉，載《新視野下的台灣近現代佛教史：江燦騰60還曆自選紀念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384-407。

⑪ 參見于宗先、王金利：《台灣人口變動與經濟發展》(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

⑫ 引自台灣佛教數位博物館，佛教人物《證嚴法師》，http://ccbs.ntu.edu.tw/formosa/people/2-zhengyan.html。

⑬ 參見江燦騰：〈戰後台灣佛教發展如何運用大眾？——大陸《南風窗》雜誌記者的訪問提綱〉，《弘誓雙月刊》，2010年第103期，頁42-52。

⑭ 參見江燦騰：〈印順導師與當代台灣人間淨土思想的大爭辯與新發展〉，載《二十世紀台灣佛教文化史研究》(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0)，頁297-321。

江燦騰 北台灣科技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地方性叛亂與外來革命

● 周祖文

農民起義是中國歷史的諸多「中國特色」之一。1970至80年代，國內外學者都曾聚焦於農民起義，但其焦點的差異則頗具隱喻色彩：革命範式籠罩下的國內史學界關注起義的「革命性」，西方學者則更多關注農民的「非革命性」。前者無須贅述，後者倒是可以稍作介紹。

西方學者對於農民起義或農民叛亂的解釋理論，可以概括為三種：千年王國論、地方生態論和階級鬥爭論。韓書瑞（Susan Naquin）是千年王國論的代表，在她1976年的成名作《中國千禧年叛亂：1813年八卦教起義》（*Millenarian Rebellion in China: The Eight Trigrams Uprising of 1813*）以及1981年的《山東叛亂：1774年王倫起義》（*Shantung Rebellion: The Wang Lun Uprising of 1774*）中，韓氏運用霍布斯鮑姆（Eric J. Hobsbawm）從南歐農村運動中抽象出來的千年王國理論來分析中國的農民起義，認為農民主要是在白蓮教宗教信仰的驅動下參加起義的①。

地方生態論的代表是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1980年，她出版了《華北的叛亂者與革命者（1845-1945）》（*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1845-1945*）一書。該書另闢蹊徑，提出農民叛亂是對地方自然生態和社會生態的回應，叛亂是農民的集體生存策略，他們沒有政治目標，只專注於保護地方利益，掠奪或者保衛極其貧乏的生存資源②。

階級鬥爭論的代表是馬立博（Robert Marks），他在1984年出版的《華南的農村革命：海豐農民及其創造的歷史（1570-1930）》（*Rural Revolution in South China: Peasants and the Making*

《華北的叛亂者與革命者（1845-1945）》書影

of History in Haifeng County, 1570-1930) 中，着重研究了十九至二十世紀廣東海豐縣農民的集體行動，認為西方經濟的強力介入加快了商業化節奏，迅速惡化了階級關係，提高了農民和工人的階級自覺，農民運動構成了辛亥革命的前奏③。換言之，馬立博強調的是農民起義與現代革命之間的連續性。

與馬立博不同，裴宜理強調，農民只是出於地方性利益才在迫不得已的情況下起來造反的，農民叛亂與農民革命之間與其說具有連續性，毋寧說是斷裂性，也許兩者之間在時間上有一種前後相繼的假象，但這是斷裂後的相繼。就實質而言，革命是外來的，也因此，當其嵌入到地方性的農民叛亂之中時產生的排異現象，大大地出乎外來革命者的意料。

一　捻軍與紅槍會：掠奪者與防衛者的地方性叛亂

裴宜理研究的是淮北農民叛亂。在地理上，淮北可以歸入華北的邊緣地帶，處於淮河和黃河之間，水利周期常使淮北處於自然暴君的正面打擊之下，其經濟與社會系統長期處於高風險之中。裴氏注意到了一個有趣的現象：淮北農民在面對自然和社會這兩種壓力時，反應模式截然不同，頗富戲劇性。持續且殘酷的自然壓力將農民的意志消磨殆盡，面對自然暴君，他們態度溫順，聽天由命；而對於社會壓力，他們則表現出強烈的好戰性，傾向於結成團體，訴之於集體暴力。這與清代魏源的觀察如出一轍，魏源對淮北的評價是：「土地荒蕪，民惰而好鬥，習於搶劫，百千為群，各有首領，日有傷害，故該地素稱難治。」④集體暴力形成了兩種互為依存、高度競爭的集體生存策略，即以攫取他人財富為目的的掠奪性策略和努力阻止他人進攻的防禦性策略。這兩種生存策略都是為了爭奪淮北相對封閉的環境內極度貧乏的資源，而一旦軍隊或政府等外來者進入並試圖攫取淮北的資源時，掠奪性策略和防禦性策略這兩種地方競爭形式都可能延伸為反對外來者的叛亂。

根據裴宜理的研究，淮北農民的行為模式表徵了自然災害與集體暴力的某種共生關係，一旦自然災害加劇，集體暴力也會隨之加劇。捻軍就是在自然災害的連續打擊下，從遊民進而發展成裴氏所謂的「土匪集團」，再一變為「半永久性匪幫」，進而演變為「土匪軍隊」。捻軍掠奪生存資源的活動持續了半個世紀，但只是到1850年代才具有群眾運動的特點，不再以個人，而是以全家、全族和整個社區組織活動。家庭、宗族和家族村落成為捻軍組織力量的核心。捻軍的主要首領即旗主，都出自支配許多同姓相鄰村莊的大家族。盟主張樂行家族擁有同宗共祖的十八個張姓村，黑旗旗主蘇天福是永城望族，據稱有上百個村莊受其支配，白旗旗主龔德有十三個同姓村，紅旗旗主侯士偉家族約有十二個村，藍旗旗主韓老萬控制了六個韓姓村，除蘇天福外，包括黃旗旗主張樂行在內的其餘四個旗主分居在張樂行老家雉河集周圍十英里以內。一般來說，同姓的人在同色旗下戰鬥。大小旗主的精力主要投放在維持家族生計這個目標上，而不是為了叛亂而發動叛亂。當生計與叛亂發生衝突時，大部分旗主自然傾向於放棄叛亂事業。從這個角度說，捻軍在1856年及其後來與太平軍的軍事合作，主要也是考慮到進入淮北的太平軍對捻軍

的生計有利，一旦太平軍要繼續北上，離開淮北，捻軍就選擇了生計而放棄太平軍，甚至也放棄要求北上的盟主張樂行。最終捻軍因為分裂而逐漸式微，歸於失敗。

如果說，十九世紀中期的淮北經歷了掠奪者唱主角的叛亂運動，那麼二十世紀則是防禦性策略鼓起了反政府攻勢。紅槍會是1920年代初出現於淮北的鄉村農民自衛運動，以其成功抵抗地方的土匪、外來的軍閥，以及政府徵稅者而名震遐邇。紅槍會按地緣而非血緣關係整合社會組織，把村莊作為最基本的組織單位，名為「香堂」或「會堂」，基層指揮部通常設在村落的廟宇或祠堂裏，幾乎都由村莊的精英發起，基層組織人數從幾十人到幾百人不等，主要取決於村莊大小和受掠奪威脅的程度；家中有地者才能成為紅槍會會員，還要有人擔保。經費或按照村民佔有土地的數量進行攤派，或者交納入會費，或者兩者並用。自耕農居多的村子，紅槍會最盛行。紅槍會的內部組織分為兩部分：文壇和武壇。前者負責文件、財政和獎懲，後者用民間宗教悠久傳統的祈求神靈保佑儀式來訓練會員，使之具有「刀槍不入」的神力。文壇領袖稱「會長」或「學長」，掌握紅槍會的領導權，多由地主、富農以及曾在前清獲過功名的紳士充當。

一言以蔽之，捻軍和紅槍會之間有着諸多細微的差別。譬如，前者是掠奪性的，後者則是防禦性的；前者以家族血緣為紐帶，後者以村莊地緣為單位；前者與宗教及秘密社會殊少糾葛，後者卻蘊含濃重的宗教及秘密社會色彩。但這些細微的差別充其量是一些點綴性的斑斕飾件，飾件的耀眼奪目只是為了照亮其所附着的龐然大物，即是說，細微差別背後存有更深層次的、更根本的共同點——兩者都牢牢根植於淮北鄉村社會，其行動帶有先天的地方性。捻軍和紅槍會走向公開叛亂的過程都是漸進的、被動的，他們為了生計而在不知不覺中從地方競爭一步步地滑向叛亂。

二　國民黨：與地方性妥協的外來者

裴宜理發現，民國初期地方防衛團體大致分為三類：民團、連莊會和紅槍會。民團由地方精英領導，為北洋政府所默許；連莊會原是北洋政府創議的產物，作為村際聯防體制，地方不堪其繁重負擔，更受到民眾反對；各社區一般的回應是成立紅槍會，仍稱為連莊會，以契合官方法規。1920年代中後期的趨勢是以紅槍會為主導，合力發動叛亂，既反抗北洋軍閥，也抗拒北伐的國民革命軍。1926年夏，國民革命軍進入淮北，甫一接觸，就遇到了淮北土匪和紅槍會的抵抗，隨着國民革命軍的不斷深入，二者聯手對抗北伐軍的情況愈益普遍。在對抗中，原本是防禦土匪的紅槍會組織不斷土匪化，而原來的掠奪性土匪組織則開始採取防衛性行動。為抗擊新的外來者，雙方逐漸合流。

防禦性的紅槍會之所以與掠奪性的土匪聯手，直接原因是國民黨抱着徵收高額捐稅和鏟除「落後的」文化習慣的企圖進入淮北。這激起了以保衛地方利益為目標的紅槍會的強烈不滿，導致紅槍會力量達到頂峰，會眾曾達到三百萬之眾。1929年，皖北和蘇北的小刀會在地方小紳士的領導下聯合暴動，抗議國民黨在農村破除迷信和民間宗教。這場由鄉村精英領導並得到許多農民支持的抗議運動，是

對新式的、以城市為基礎的國民黨政府之財政和文化結構的反動。

面對這種局面，國民黨政府被迫放棄對淮北的高額徵斂，轉而與紅槍會達成妥協。國民黨採取與地方精英和解的政策，或減輕賦稅負擔，或提供物質激勵，雙方在一定程度上合作。1930和1931年，國民黨政府發布命令，要求所有自衛團體要麼自行解散，要麼改組為民團。在此後數年時間裏，紅槍會被編入官方防禦體系，一時間，紅槍會戲劇性地消失了。這部分是國民黨與地方精英和解的結果，部分也是國民黨在農村實力增強的結果。1930年代，政府對淮北種植的鴉片徵收較重的鴉片稅，且強迫農民放棄種糧改種鴉片，因而發生了捍衛地方利益的抗稅活動。與以往不同的是，地方精英沒有參與這些保衛地方利益的抗稅活動。抗日戰爭爆發後，國民黨勢力撤出淮北，紅槍會重出江湖，防衛地方。到1938年夏，自衛性的紅槍會在淮北幾乎無村不有。

三　共產黨革命：地方性的「創造性」轉換

接下來，裴宜理進一步研究了地方性農民叛亂與共產黨的關係。

相對於國民黨而言，共產黨進入淮北的時間略早。1925年，共產黨就曾進入過淮北。1920年代中期，共產黨把反叛的紅槍會看作是一個有希望的重要工作對象，黨的主要領導人陳獨秀和李大釗等人傾向於把紅槍會的地方性解釋為一種尚未成熟的階級意識。但在與紅槍會艱難的接觸過程中，共產黨發現情況大出他們意料之外：紅槍會並不是一個革命性組織，而是一個保守的封建組織。共產黨要打倒地主，進行土地革命，而紅槍會卻是要保護地主，因為紅槍會會員中絕大多數都是有土地的，對「打倒地主」的口號相當反感。此外，紅槍會本身就是在地主豪紳的領導之下的，這與南方各省農民協會主要以貧農為基礎不同，地方利益使其堅定地反對任何類型的外來者。共產黨失望之餘，將注意力轉向紅槍會的死對頭光蛋會。光蛋會是由靠搶劫為生的無業遊民組成的掠奪性組織，共產黨幹部發現，具有掠奪性的光蛋會是一個更容易聯合的同盟者，無地和無業農民成為共產黨農村激進政策易於吸收的新成員。但是共產黨與光蛋會的同盟關係並不牢靠，也缺乏建設性。

抗戰帶來了轉機。共產黨暫時擱置了土地革命，紅槍會開始成為其最佳的淮北合作者。作為紅槍會領導者的地方紳士儘管反對土地革命，但在政治上是中立的，只站在其個人或地方利益上處理問題，其根基是地方性的。共產黨於是將土地革命放到次要位置，轉而尊重紅槍會的信仰和習慣，在某些地方，甚至流傳着八路軍總司令朱德是明朝皇帝後代的傳言。結果，到1940年底，75%的連莊會、43%的大刀會和大量的紅槍會支持共產黨，皖北成千上萬的紅槍會被改編。但這一狀況並沒維持太久。無論是掠奪性還是防禦性策略，雖然都對共產黨在不同的關鍵時期提供了至關重要的幫助，但是共產黨在淮北的力量一旦取得優勢，根植於外來革命與地方性之間的深刻衝突就不斷凸顯，革命的激進性與地方利益的保守性之間的矛盾愈演愈烈。這促使共產黨與地方性組織的和解政策一變而為對抗政策。

按照裴宜理的觀點，雙方更深層次的矛盾根源在於，共產黨革命與地方性農民叛亂絕少有共通之處。地方

性農民叛亂對於資源匱乏的自然和社會環境只能作出機械、被動的反應，看不到有通過自身努力改變基本經濟結構或者政治結構的意願。而共產黨革命決不是對資源匱乏的機械反應，共產黨革命作為外來者帶來了在別處創造和發展的解放鬥爭新型方式，主動地重新設計淮北的社會結構，實施一種富有創造性的社會措施——通過減租減息為僱工提供工作保障和增加工資；更重要的是開展新型互助運動，創造性地改變了淮北的社會生存環境，從而也使傳統的集體暴力形式不再適應新的生存環境。互助合作的發展標誌着淮北社會行動方式的真正突破，其重要性超過了減租減息。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後，毛澤東在1954年10月14日發出了著名的治理淮河的號召，在短短八個月的時間裏，三百萬農民被發動起來。新的革命政權強烈地意識到，為了用合作的新形式取代淮北幾百年來的高度競爭形式，除了已經進行的社會生態變革外，還亟需進行自然生態變革。

四　叛亂與革命：如何理解農民中國？

淮北的農民主要為了地方性利益而採取集體行動，他們對外來的潛在資源競爭者有一種本能的抗拒。從另一角度說，革命者從外部進入淮北，也會面臨如何回應淮北農民這種地方性的問題。不同的回應，代表着理解農民中國的不同進路。國民黨沒有找到應對淮北匱乏資源的措施，只能簡單地與地方性力量妥協，以求相安無事；而共產黨逐漸地找到了應對措施，通過創造性地改造決定淮北農民集體行為模式的社會和自然生態，從而使地方性服從於革命性，也因此成功動員了農民匯入革命洪流之中。

共產黨革命在實踐上的成功，給以馬立博為代表的階級鬥爭論提供了強大支持。就中國而言，階級鬥爭論的解釋力來自於兩個原因：一、財產安排與剝削關係在傳統中國農村相對明顯，農民有一塊小但卻是真實的剩餘產品，以地租、商業利潤、利息及稅收的形式被榨取。利皮特 (Victor D. Lippit) 估計二十世紀初中國有25%的農村產品是剩餘，絕大部分流入地主、放貸者和政府之手⑤；二、階級鬥爭推動了二十世紀的共產主義革命取得勝利，這一勝利使得認為階級鬥爭也潛在於十九世紀中國的假設，似乎也順理成章。不過，階級鬥爭論也面臨預想不到的困難，因為農民起義的決定因素中有太多非階級因素，而且也很難證明農民有階級覺悟。

有兩種方式可以挑戰階級鬥爭論：一是主張傳統中國並不具有階級或剝削；二是承認中國農村有一個階級秩序，但階級關係是不明顯的、次要的。馬若孟 (Ramon H. Myers) 支持第一種挑戰，他在《中國農民經濟：河北和山東的農民發展 (1890-1949)》(*The Chinese Peasant Economy: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Hopei and Shangdong, 1890-1949*) 中主張，中國農村的市場經濟基礎是高度競爭的，因為商品和勞務市場價格以及生產要素所帶來的收入，都由市場上供求雙方的競爭力決定，壟斷從來沒有長期存在過，對農戶的經濟剝削也幾乎不存在。總之，自由競爭市場與剝削不相容⑥。不過，李丹 (Daniel Little) 認為，作為一般命題，馬若孟的觀點缺乏說服力⑦。在理論上，羅默 (John E. Roemer) 在1982年業已揭示，剝削和剩餘榨取與自由競爭的要素市場完全

相容，剝削依賴於級差的土地所有權與資本，而非壟斷價格⑧；在經驗研究上，珀金斯(Dwight H. Perkins)、利皮特和黃宗智也證實了剝削的存在⑨。看來，這一主張並不構成嚴厲的挑戰。

第二種挑戰來自1986年畢仰高(Lucien Bianco)在其研究民國時期自發農民起義時提出的。畢氏指出，民國自發性農民運動有三個特點：一是農民中的階級覺悟薄弱；二是鄉土觀念即地方共同體歸屬感強烈；三是幾乎一成不變的防禦性性質。畢氏認為農民的利益總是地方性的，經常不顧及階級，要不是共產黨革命的介入，農民根本不可能完成向革命的轉化⑩。

畢仰高與裴宜理的觀點是一致的。1986年畢仰高在某種程度上重述並深化了1980年裴宜理的觀點。不過，裴宜理很清楚，淮北只是中國的一小塊地方，其生態條件也有一定的特殊性。而地方性或者說自然和社會生態學的視角，雖然是一種新穎和有解釋力的視角，但並不具有對其他視角或者理論的替代性，而是一種補充性的視角。在這一點上，裴宜理與韓書瑞有某種高度的默契。韓書瑞在解釋八卦教起義時，也強調一種特殊主義的歷史方法，只想在事件發生的具體情境下理解這些事件，沒有打算提出一個適用於解釋各地農民起義的一般化理論⑪。農民叛亂更多只是眾多的個案，而背後有各種不同的複雜因素，很難用某一種理論來涵蓋所有個案。這種對於一般化理論的警惕，無疑有助於客觀地理解農民中國。

註釋

① Susan Naquin, *Millenarian Rebellion in China: The Eight Trigrams Uprising of 1813*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韓書瑞(Susan Naquin)著，劉平、唐雁超譯：《山東叛亂：1774年王倫起義》(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

② 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著，池子華、劉平譯：《華北的叛亂者與革命者(1845-1945)》(北京：商務印書館，2007)。以下關於裴宜理的觀點均出自此書，不再另註。

③ Robert Marks, *Rural Revolution in South China: Peasants and the Making of History in Haifeng County, 1570-1930* (Madison, WI: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4).

④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魏源集》，第一卷(北京：中華書局，1976)，頁358。

⑤ Victor D. Lippit, "The Concept of the Surplus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working paper series, no. 65,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 CA, 1983.

⑥ 馬若孟(Ramon H. Myers)著，史建雲譯：《中國農民經濟：河北和山東的農民發展(1890-1949)》(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9)。

⑦ 李丹(Daniel Little)著，張天虹、張洪雲、張勝波譯：《理解農民中國：社會科學哲學的案例研究》(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

⑧ John E. Roemer, *A General Theory of Exploitation and Class* (Cambridge,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⑨ 珀金斯(Dwight H. Perkins)著，宋海文等譯：《中國農業的發展(1368-1968)》(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84)；Victor D. Lippit, "The Concept of the Surplus in Economic Development"；黃宗智：《華北的小農經濟與社會變遷》(北京：中華書局，2000)。

⑩ Lucien Bianco, "Peasant Movements",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13, ed. John K. Fairbank and Albert Feuerwerk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270-328.

⑪ Susan Naquin, *Millenarian Rebellion in China*.

周祖文 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經濟史室助理研究員。

知識人與國家的苦難關係

——評《書生的困境：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問題簡論》

● 袁洪權

謝泳：《書生的困境：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問題簡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

1990年代末，謝泳所著《教授當年》、《西南聯大與中國現代知識份子》、《逝去的年代》等著作，集中體現出他的現代知識份子研究思路和史料搜集的執著精神。之後，《雜書過眼錄》、《儲安平與〈觀察〉》、《靠不住的歷史：雜書過眼錄二集》相繼出版，體現了他一貫的學術追求。最近，閱讀《書生的困境：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問題簡論》(以下簡稱《困境》，引用只註頁碼)，使筆者對謝泳目前的關注及這部著作產生了想要說的話。

中國現代知識份子，伴隨着現代革命與社會現代化浪潮，在歷史變遷中形成了一道獨特的風景線。從事中國現代文學、歷史、文化等的研究，最終還是必然回歸到對人的研究。這裏「人」包含的範圍極其廣泛，人事、著作、生平等等都應納入。正如陳子善所說：他「研讀中國現代文學史，歷來注重歷史的細節，作家的生平、生活和交遊細節，作品的創作、發表和流傳的細節」，他「對法國年鑒學派的治學路向是雖不能至而心嚮往之。歷史的細節往往是原生態的、鮮活的，可以引發許許多多進一步的研究」①。

從事中國現代文學、歷史、文化等的研究，最終還是必然回歸到對人的研究。「人」包含的範圍極其廣泛，人事、著作、生平等等都應納入。謝泳的《困境》，正彰顯出對「人」的細節所作的微觀考察。而他關注的「人」，側重於自由主義知識份子。

謝泳的《困境》，正彰顯出對「人」的細節所作的微觀考察。而他關注的「人」，側重於自由主義知識份子。

一　深刻的歷史反省意識

敬文東曾說：「審視中國知識份子的命運和他們的心路歷程，不是為了向歷史撒嬌，更不是為了向歷史索賠，甚至不是為了簡單地證明誰對誰錯，而是為了保證今天和明天的我們活得更理智、更聰明、更幸福、更踏實。」②謝泳關注現代知識份子命運，挖掘知識份子命運細節，絕不是嘩眾取寵、招搖過市，而是建立在他深刻的歷史反省上。

謝泳最大的心願就是對現代知識份子的曲折命運進行梳理，並描述現代知識份子複雜的心路歷程。他總是帶着「同情」的心態，關注被遺忘的知識份子、被忽視的知識份子事件，或者是學院體制內多數學者不太在意的對象。

《困境》一書，僅收錄謝泳最近十年的學術關注：1950至70年代新中國知識份子命運和知識份子事件（〈1949年前相對論傳播及對中國知識界的影響〉一文除外）。新中國成立後，在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確立的過程中，現代知識份子與新政權的關係出現微妙的變化，甚至曾一度緊張③。顯然，謝泳考察的是帶有自由主義傾向的現代知識份子。在他看來，延安知識份子與新政權並不存在緊張關係；他們以勝利者心態迎接新中國誕生，成為新政權合法的主人。但接受歐美教育、有留學經驗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卻不同，他們堅守自由主義價值，面對新中國成立，不可避免地表現出與新政權在精神信仰上的緊張關係。特別是1951至1952年的思想改造運動，使現代知識份子的這種內心緊張，被推到一歷史高度。

其實，長時間閱讀謝泳的文字，筆者發現他最大的心願就是對現代知識份子的曲折命運進行有效梳理，並描述現代知識份子複雜的心路歷程。但他絕對不像當前中規中矩的學院派學者，要「中規中矩」地寫作像樣的學術論文。作為關注現代中國知識份子的學者，謝泳時刻警惕他的研究被體制化。他總是帶着「同情」的心態，對研究對象進行關注。所以，在挖掘現代知識份子細節的過程中，他關注的恰恰是被遺忘的知識份子、被忽視的知識份子事件，或者是學院體制內多數學者不太在意的對象。例如，在一篇隨感文章〈王瑤學術道路中的「陳寅恪影響」——紀念王瑤先生逝世二十周年〉中，關於王瑤，可供選擇的研究點很多，研究者一般「都會提到魯迅對他的影響」（頁1），但謝泳關心的卻是王瑤的學術底蘊、學術建構的真正來源。他從王瑤的學術文字隙縫裏發現，「1949年前王瑤重要學術論文中，引述最多的一個學者就是陳寅恪。王瑤關於中古文學思想研究的所有論文中，在同時代學者中，只提到過魯迅、劉師培、陳寅恪等極少數學者，而提到最多並直接正面引述觀點的，恰是陳寅恪。」（頁3）

在〈從一本國文教科書看中國現代文學教材模式〉一文中，謝泳選擇《大學國文（現代文之部）》作為研究對象。這是新中國成立前夕解放區建構「大學叢書」之一部，由華北人民政府教育部教科書編審委員會編輯，前有葉聖陶序言，但真正參與此書編輯的，還有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國文系的同仁們。從《大

學國文(現代文之部)》的目錄中，謝泳揭示出教材背後反映的新中國大學「文學教學」的價值傾向：

一、它對作家和作品的選擇帶有明顯的排斥性，那些在中國新文學運動中起過重要作用的作家都沒有作品入選。……

二、以政治人物的作品為先導，此點對於後來中國現代文學史教學的影響很大。……

三、對於新文學作家的認可，基本以毛澤東的喜好為尺度。……

四、以延安文化為唯一的取向。……(頁62-63)

他結合新中國成立後新文學教學問題作深入分析，並對李何林、王瑤起草的〈「中國新文學史」教學大綱〉做了有效闡釋。此外，他認為王瑤在具體寫作《中國新文學史稿》的過程中，特別是上冊，還沒受到明顯的政治影響，秉承着他的學術傳統，所以上冊的價值明顯大於下冊④。

在〈「文藝學」如何成為新意識形態的組成部分——以1951年《文藝報》一場討論為例〉一文中，謝泳通過對《文藝報》在1951年展開的一場討論，對學術轉化為意識形態的過程進行了剖析。在文藝整風運動中，文藝學教學首當其衝。1951年，《文藝報》以專欄形式，開始對文藝學教學進行有效規訓。在一篇題為〈關於高等學校文藝教學中的偏向問題〉的「編輯部的話」中，《文藝報》就文藝教學提出了看法：「現在有些高等學校，在文藝教育上，存在着相當嚴重的脫離實際和教條主義的傾向；也存在着資產階級的教學觀點。」⑤原先在校園裏作為教材的文藝學著作，都直接或間接地受到《文藝報》批評，比如林煥平著《文學論教程》被批判的原因很簡單——該書「打起馬列主義招牌，販賣帝國主義、資產階級的反動言論，毒害群眾」⑥、「用資產階級唯心觀點來冒充馬列主義的觀點」⑦、「存在着帝國主義思想和資產階級的反動文藝思想，使青年讀者受到了毒害」⑧。

教師隊伍的重新形塑，亦是批判的應有之義。《文藝報》的「編輯部的話」很快指出教師隊伍中存在的問題：「第一種情況是某些教師還十分缺乏思想上的自覺，不肯放下包袱，不願正視自己教學中的嚴重偏向」，甚至「企圖抗拒群眾的批評」，「第二種情況是自尋安慰，不敢和不願觸及自己的缺點」⑨。在黃藥眠、姚奠中、劉思虹的檢討文字⑩帶領下，文藝學教師隊伍受到「清理」。

在高等學校文藝學教學偏向的批判運動中，呂熒成為批判焦點，其問題由學生反映出來。這場關於文藝學教學偏向的討論，本身指向的是課程重新設置和高校教師的思想改造，但謝泳的思考並沒有停留於此，而是深入挖掘，透露出歷史的發展前兆，即日後對《紅樓夢研究》的批判在1951至1952年文藝學教學批判之中預演了一次(頁72)。呂熒在運動中不僅「喪失」教授尊嚴，而且直接影響到「課程設置權力的消失」(頁87)。文藝學教學轉向的背後，還存在着如此複雜的人事關係和意識形態的轉型與建構。

關於文藝學教學偏向的討論，本身指向的是課程重新設置和高校教師的思想改造，但謝泳的思考並沒有停留於此，而是深入挖掘，透露出歷史的發展前兆，即日後對《紅樓夢研究》的批判在1951至1952年文藝學教學批判之中預演了一次。

二 保有清醒的「史料意識」

在史料挖掘中特別注意細節歷史，透過細節歷史微觀地考察中國知識份子的命運，這是謝泳的獨特之處。考察歷史的細節並不是我們想像的那麼簡單。面對同一史料，考察細微的人會閱讀到深刻的內容；而擅長宏篇大論的人往往不會注意細節。謝泳認為⑪：

> 我們現在研究歷史人物，掌握基本史料容易，但掌握歷史細節就比較難，而歷史細節常常最能說明歷史人物的氣質，在解釋歷史方面，那些最容易被遺忘的細節，反而最能說明問題。

在史料挖掘中特別注意細節歷史，透過細節歷史微觀地考察中國知識份子的命運，這是謝泳的獨特之處。謝泳認為，在解釋歷史方面，那些最容易被遺忘的細節，反而最能說明問題。

歷史細節的重要性，在此可見一斑。

1949年後，知識精英與國家的關係到底是甚麼樣？謝泳微觀地考察了院士和學部委員選舉的變遷，對這一問題作了詳細分析。顯然，「政權轉換對知識精英的影響經歷了一個相當長的過程」(頁33)。1948年院士的選舉，是「以學術為基本原則的選舉，沒有意識形態色彩」(頁36)，這從兩個方面可得到確證：一、屬於國民政府官僚主管系統的人並沒有完全當選，如中國現代著名法學家王世杰，雖然當過國民黨宣傳部部長，後任國民政府外交部部長，但在提名後並沒有當選為院士；二、對國民政府進行意識形態攻擊的人，如馬寅初、郭沫若赫然在名單上(頁36)。謝泳由此得出結論：「對一個時代學術制度的評價，要看它對於學者政治選擇的容忍程度，也就是說，一個時代在政治文化上的相對寬容，要以它的體制化行為來評價。」(頁37)但1955年學部委員選舉的標準卻發生變化，從學術水平到政治情況兩方面都納入考量，「學部委員必須是學術水平較高，在本門學科中較有聲望，政治上無現行反革命嫌疑的人」。在這種原則指導下，中國科學院列出了「不應列入的三條標準」和「應列入的四條標準」(頁40)。

給歷史人物作結論，看似輕鬆而簡單，但這些簡單的結論往往經不起歷史檢驗，更不可能在歷史長河中流傳下去。1950年代胡適批判運動，可謂聲勢浩大，體制力量亦參與其中，但體制力量的背後卻是政治權力的「運作」。《陸定一傳》中有句話，說1954年批判胡適，「郭沫若是感興趣的，原來他們的學術觀點就有分歧」⑫。為了深入批判胡適，徹底清除胡適在知識份子中的影響，1954年中國科學院院部和中國作家協會主席團聯席召開擴大會議，中國作協成立「胡適思想批判討論會工作委員會」，委員由郭沫若、茅盾、周揚、鄧拓、潘梓年、胡繩、老舍、邵荃麟、尹達九人組成，下設秘書處，由劉大年、陳白塵、劉桂五、陳翔鶴、田鐘洛五人組成(頁231)，陳白塵任主任(頁238)。

對待歷史人物，如果不採取實事求是的態度，即使形成經典化敘述，但隨着時代變遷，經典敘述卻會成為歷史的反諷。當筆者在圖書館翻閱厚厚的八卷本《胡適思想批判：論文彙編》時，不能不驚嘆當時學術界為批判胡適思想而對其思想的「分類」與「分層」曾作如此細緻的考訂。特別是在中國文學藝術界聯

合會(中國文聯)的分工上，陣容如此壯觀：艾思奇(哲學思想批判)、侯外廬(政治思想批判)、范文瀾(歷史觀點批判)、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批判)、黃藥眠(文學思想批判)、何其芳(《中國文學史》批判)、尹達(考據的地位和作用的批判)、張天翼(《紅樓夢》的人民性和藝術成就及其產生的社會背景批判)、聶紺弩(關於《紅樓夢》研究著作的批判)(頁232)。這些召集人都是當時中國哲學社會科學界著名的知識份子。他們在特定時代裏，往往被認為是最具有「精英意識」的知識份子，代表着知識文明的程度。但他們卻在批判運動的時代裏，充當着政治批判的「工具」。

馮友蘭和胡適的關係，非同一般。1949年國民政府搶救北京高校教授運動中，馮友蘭是搶救的對象，胡適親自過問過馮友蘭的情況。何其芳作為北京大學哲學系學生，他求學時代的北大校長正是胡適。從胡適對學生的關注來看，何其芳在延安及其在建國以後的情況，他不可能不了解。但胡適忽略的是，正是這些朋友、學生，徹底鏟除了他的思想在新中國的影響。歷史看似很簡單，特別是理解結論時，顯得相當簡略。但當我們重新梳理其過程時，歷史背後的複雜與沉重、複雜的人事關係讓人對建國初期知識份子的使命產生懷疑。他們往往把參加政治批判運動看作是一件光榮的事情。王若水的回憶很值得「把玩」，因為參加這樣的政治批判運動，王若水內心相當高興，他覺得這是組織對他的信任(頁233)。所以謝泳認為，對待新中國知識份子研究，一定要恰當分析當時知識份子的心態，萬不可斷章取義下判斷。

三　獨到的思想史眼光

研究新中國文學史和思想史，期刊和報紙是重要的研究對象。在《困境》一書中，謝泳主要關注了《學習》、《紅樓》、《朝霞》、《文藝報》和《文匯報》。

針對《學習》的關注點，謝泳從思想史角度選擇1951至1952年的思想改造運動進行論述。作為中共中央宣傳部理論宣傳處主辦的刊物，在1950年代初期的思想「形塑」中，《學習》有着重要的理論意義和文獻價值。該刊編輯部以胡繩、于光遠、王惠德等為代表，撰稿者是清一色的延安知識份子，他們的學養背景具有一致性。但1952年思想改造運動高潮時，該刊有四篇文章對中共思想改造運動的理論建構產生誤解：第1期許立群的〈只有馬克思

《學習》是中共中央宣傳部理論宣傳處主辦的刊物

歷史看似很簡單，特別是理解結論時，顯得相當簡略。但當我們重新梳理其過程時，複雜的人事關係讓人對建國初期知識份子的使命產生懷疑。他們往往把參加政治批判運動看作是一件光榮的事情。

列寧主義才能領導資產階級思想改造〉，強調對資產階級的思想改造，是用無產階級思想去根本否定資產階級思想；第2期吳江的〈評民族資產階級的「積極性」〉，把資產階級在革命進程中的作用說成是「資產階級的欺騙手段」；第3期艾思奇的〈認清資產階級思想的反動性〉和于光遠的〈明確對資產階級思想的認識，徹底批判資產階級的思想〉，根本否認資產階級在革命歷史進程中和社會主義建設中的地位和作用。這幾篇文章的「主要意思」，就是根本鏟除資產階級在新中國的「生存」(頁128)。

《學習》的政治背景，決定了它代表着中共黨內的某種思想傾向。民主黨派人士及資產階級閱讀到這些文字，產生了很大驚恐：「他們問發表這幾篇文章是否表明中國共產黨對民族資本主義的政策變了。」(頁131) 新中國成立的「合法性」，本身建立在《共同綱領》上，但《共同綱領》中明確地寫着「保護工人、農民、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的經濟利益及其私有財產，發展新民主主義的人民經濟，穩步地變農業國為工業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為人民民主統一戰線的組織形式。其組織成份，應包含有工人階級、農民階級、革命軍人、知識份子、小資產階級、民族資產階級、少數民族、國外華僑及其他愛國民主份子的代表」⑬。這說明新中國的階級構成中，資產階級(包括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是重要的組成部分，但《學習》發表這些文章，卻根本否認資產階級的合法性。它受到來自黨內高層的批評是必然的，因為這涉及到中共在具體執政過程中的策略。謝泳挖掘了《學習》雜誌寫作檢討書的深層原因，在思想史的清理中完成了對這一事件的論說。這正是他獨到的思想史眼光。

《紅樓》創刊於1957年，學生和教師是主要撰稿人。由於《紅樓》創刊停刊均處於多事之秋的1957年，其文獻價值不容低估，「是研究中國『反右』運動史的重要史料」(頁147)。作為綜合性文藝雜誌，它與北京大學的內在思想史關係是值得梳理的。特別是那批學生後來成為中國現當代文學研究的重要力量，顯然與他們大學時代的學術培訓有很大關係。謝泳認為，「研究中國現當代文學史的變遷，對這個群體的關注，有助於深刻認識中國現當代文學研究的總體發展水平」(頁151)。他着意之點，仍舊是思想史梳理。

此外，他還把《紅樓》和《新潮》作縱向比較，從作者群體、精神氣質到發刊詞，都有所梳理，並得出如下結論：《新潮》作者生活在開放時代，「在學術上具有創造性，在思想上具有先鋒性」，「許多參加過直接的政治活動，但沒有人為政治活動付出終身代價」；《紅樓》作者生活在封閉時代，「他們的獨立人格和創造精神已無法實現，扭曲的人生決定了扭曲的學術」，「凡直接參與政治活動的，都付出了終身代價」(頁164)。

《朝霞》是文革期間重要的文學期刊，但它在文學史敘述中卻「缺席」。因《朝霞》與文革文學的關係，對它的評價往往帶有「否定性」。但回到文學史發生學意義上，「中國

《朝霞》是文革期間重要的文學期刊，但它在文學史敘述中卻「缺席」。因《朝霞》與文革文學的關係，對它的評價往往帶有「否定性」。謝泳指出《朝霞》完全是以文藝形式配合和圖解當時的政治，不是陰謀的產物。這對於還原《朝霞》的本來面目，意義非同小可。

1976年以後的文學源頭，其實是從這本文學雜誌開始的」(頁178)。筆者曾關注過並翻閱過《朝霞》，感興趣的還是它的版式設計以及封面畫面，這些細節處透露出一個時代的文學審美傾向。謝泳在閱讀文獻的基礎上，透露出重要信息：「《朝霞》完全是以文藝形式配合和圖解當時的政治，但雜誌本身並不是陰謀集團，也不是陰謀的產物」(頁182)。這對於還原《朝霞》的本來面目，意義非同小可。

眾所周知，由於學術界的浮躁心態，論文、專著的機械化生產，已經使學術本身的合法性遭受到質疑；論文、專著可以用數字來衡量，已經使學術研究本身貶值。始作俑者不是別人，不是學術體制，而是來自學術界的浮躁心態；二手資料的使用、垃圾文章的出現，使淨土一塊的學術界撕破了那塊「遮羞布」。以二手資料寫出的論文、專著，在謝泳的文字面前，其價值、意義的高下顯而易見。

儘管報紙在新中國很快實現「轉向」，但它透露的信息量仍是最大的。要了解新中國文學史、思想史歷程，關注報紙是必然環節。我們知道，要梳理新中國思想史，必須閱讀《人民日報》、《光明日報》、《解放軍報》、《文匯報》、《新民報》、《大公報》。所以，讀謝泳的〈中國當代文學的轉型是如何完成的——以1952年《文匯報》「肅清傳播資產階級思想毒素的文藝作品的影響」為例〉一文時，筆者倍感親切。

《文匯報》在建國初期是私營報紙，1951至1952年思想改造運動後逐漸轉變其性質。它的辦報宗旨是為知識份子提供信息。相對而言，閱讀群體的文化程度比較高。但有一段時間，《文匯報》亦向中學生傾斜。謝泳從「文學制度的變化」入手，以1952年6月該報紙「文化廣場」新專欄中設置的「肅清傳播資產階級思想毒素的文藝作品的影響」欄目，看出很多事件的實質，「在純粹讀者參與的討論中，更能看出一個時代文學創作、文學教育、文學欣賞和文學評論的轉型是如何發生的」(頁96)。另一方面，作為1950年代校園普遍文化接受中兩部重要小說，《風蕭蕭》、《飄》(*Gone with the Wind*) 因描寫了愛情穿插其間的故事，對中學生和大學生有着深刻吸引力。但當時看來，「這兩部小說都是黃色作品，因為它們寫了愛情」(頁104)，對青少年思想意識形塑會有腐蝕作用。所以，該欄目利用思想改造運動，結合兩部小說的批判來清理青少年的思想，可謂一石二鳥。

但這一欄目的設置，有深層的文化機制蘊藏其中。至少在筆者看來，《文匯報》推出這種專欄，與學習《中國青年》推薦青年閱讀書目有很大的「借鑒」關係。「組織」運作下的文學閱讀，應該是這次專欄設置的實質。或許，「肅清傳播資產階級思想毒素的文藝作品的影響」，不僅是中國當代文學實現轉型，更重要的是，一種新的閱讀方式形成，即「組織」運作下的文學閱讀。1955年10月，俄國中篇小說《拖拉機站站長和總農藝師》被共青團中央規定為青年團員必讀書，正是「組織」運作下文學閱讀的結果。

《困境》一書給筆者的總體感覺是謝泳強烈的「考據癖」。對於關注的事件，他不放過任何一項與此相關的資料，這是一種學術執著態度，卻並沒有讓他完全陷入繁瑣的考據中，相反，他講求故事性、文字生動，顯示出史學功底和特有的文風。

做學術研究，按照中國傳統學術理路來分，有兩種基本方式：一是講求「義理」，一是講求「考據」。但在中國傳統學術思路上，考據學自清代以來一直有着重要影響。閱讀《困境》一書，給筆者的總體感覺是謝泳強烈的「考據癖」。對於關注的事件，他不放過任何一項與此相關的資料，這是一種學術執著態度。但這種「考據癖」，並沒有讓他完全陷入繁瑣的考據中，使文字顯得乾癟。相反，他關注每一事件，都講求故事性、文字生動，顯示出史學功底和特有的文風。

學術界需要這種「發現史料」的論著。隨着資訊科技日新月異，愈來愈多的人逐漸喪失了史料搜集和整理能力。這對具有考據學傳統的中國學術界來說，無疑是學術傳統的「斷裂」。

謝泳說到他「偏重史料搜集和判斷」，「對史料本身的興趣遠超過對史料的分析」(頁288)，他認為這是他的缺點。顯然這是謙虛之言，與當前那些大而空的論著相比，學術界更需要這種「發現史料」的論著。隨着資訊科技日新月異，愈來愈多的人逐漸喪失了史料搜集和整理能力。這對具有考據學傳統的中國學術界來說，無疑是學術傳統的「斷裂」。據筆者的閱讀經驗，以及當前研究生的培養中，資料搜集和整理的培訓已被冷待，儘管研究生人數和規模在擴大，但論文和專著的質量卻每況愈下。看到《困境》這樣厚實而有故事性的著作出現，無疑給浮躁的學術界一服清涼劑，值得大家細細「品味」。

註釋

① 陳子善：《邊緣識小》(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頁2。

② 敬文東：〈長廊與背影書系．總序〉，載耿傳明：《周作人的最後22年》(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2005)，頁2。

③ 謝泳從1990年代就對自由主義知識份子與新中國政權的關係進行梳理，他的關注點集中在自由主義知識份子內心裏的緊張心態。

④ 王瑤的《中國新文學史稿》出版後，很快受到批判。《文藝報》為此召開座談會，邀請北京的新文學研究者、新文學作家、文教部門官員進行座談，試圖規訓新文學史寫作，從座談會記錄中可看出。

⑤ 〈關於高等學校文藝教學中的偏向問題〉，《文藝報》，1951年第5卷第2期，頁3。

⑥ 聞山：〈荒謬絕倫的「文學論教程」〉，《文藝報》，1952年第5號，頁23。

⑦ 姚文元：〈注意反動的資產階級的文學理論〉，《文藝報》，1952年第5號，頁25。

⑧ 林煥平：〈我決心批判我的反動思想〉，《文藝報》，1952年第9號，頁39。

⑨ 〈關於高等學校文藝教學中的偏向問題〉，《文藝報》，1951年第5卷第5期，頁22。

⑩ 黃藥眠：〈關於文藝學教學的初步檢討〉、姚奠中：〈我對文藝學教學的檢查〉、劉思虹：〈也談談我的文藝學教學〉，均見於《文藝報》，1952年第4號，頁23-27。

⑪ 謝泳：《靠不住的歷史：雜書過眼錄二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頁177。

⑫ 陳清泉、宋廣渭：《陸定一傳》(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9)，頁394。

⑬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人民日報》，1949年9月30日。

袁洪權 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2007級博士生，西南科技大學文學與藝術學院、西昌學院中文系教師。

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對話

——讀《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

● 楊際開

蕭功秦：《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北京：新星出版社，2008)。

蕭功秦教授被認為是中國新權威主義現代化理論的主要代表學者，他喜歡已故美國政治學家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的一句話：「現代化促使所殘存的君主比歷史上任何時期更熱心於現代化事業，這些統治者欲實行改革和變遷的動力也許比那些傳統色彩不很明顯的民族主義領袖更大，他們必須藉良好的表現來鞏固自己的地位。」①蕭氏認為，這些傳統統治者對改革的真誠來自於對保住權力的真誠。從這句引言可以知道，亨氏1968年出版的《轉變中社會的政治秩序》(*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是蕭氏發展政治學的理論依據之一。基督教文明認為權力是必要的惡，蕭氏的新權威主義並非起源於儒家傳統，這與梁漱溟的保守主義不同，蕭氏自認他的思想來自嚴復，而嚴復對權力的思考則來自西方。在這裏，保守主義與自由主義是接通的。

筆者讀了蕭氏的處女作《儒家文化的困境——近代士大夫與中西文化碰撞》(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這部作為「走向未來叢書」的一冊，在1980年代發行十幾萬冊的小冊子(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該書的副標題為「中國近代士大夫與西方挑戰」〕)，以

蕭功秦教授被認為是中國新權威主義現代化理論的主要代表學者，他的新權威主義並非起源於儒家傳統，他自認其思想來自嚴復，而嚴復對權力的思考則來自西方。在這裏，保守主義與自由主義是接通的。

及《危機中的變革——清末現代化進程中的激進與保守》(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9)，希望探索他的原始問題意識。在前書的附錄〈追求思想者的坦蕩之樂〉中有這樣一段話②：

> 我所主張的變革觀，正是在對近代政治激進主義的學理批判的基礎上逐漸形成的。我主張在尊重傳統秩序的歷史連續性的基礎上的、漸進現代化的思想理論或理念。它認為，變革過程必須保持歷史變遷的連續性，為此，必須在新舊制度、規範與秩序之間，尋找某種積極的中介與槓桿，並在這一意義上重新肯定傳統價值體系、意識形態與權威政治形態在現代化過程中的意義與作用；新保守主義主張在這一基礎上，漸進地推進中國的現代化。

蕭氏所說的「新保守主義」只是把權威政治作為工具來推動改革，而傳統價值體系是他立言的根據，他說的在「新舊制度、規範與秩序之間，尋找某種積極的中介與槓桿」就是新權威主義。

這表明了蕭氏在2000年代的政治認同與新保守主義的問題意識。他所說的「新保守主義」只是把權威政治作為工具來推動改革，而傳統價值體系是他立言的根據，他說的在「新舊制度、規範與秩序之間，尋找某種積極的中介與槓桿」就是新權威主義。

在同書的〈後記〉中，蕭氏介紹了自己研究中國近代史時最初的問題意識③：

> 龔自珍在嘉慶二十年(1815)所揭示的清代士大夫在專制高壓下的思想消沉和麻木，將在多大程度上影響中國應付近代西方挑戰的反應能力？中國近代連續不斷的挫折、失敗和屈辱，在多大程度上與這種僵滯文化的反應遲鈍有關？這顯然是一個新的觀察歷史的角度。

通過對中國近代士大夫在回應西方衝擊過程中的心理分析，蕭氏開始關注政治與文化的關係，這是一個社會撲倒在權力之下的權利訴求的課題，蘊含着文化層面的革命要求。五四以來的傳統主義者梁漱溟，被視為是反近代主義的，他立言的前提並非近代國家，而蕭氏立言的前提已經是近代國家，本身又是現代化論者；他們對傳統價值體系的認同一脈相承，而對權威的認同則有目的與手段的區別。

蕭氏認為從文化傳播方式上來看，日本文化乃是另一種具有特色的文化，大體上可以歸屬為「由外向內地選擇吸附型的文化傳播方式」。而由這種文化傳播方式所產生的文化心理，「對日本的『脫亞入歐』的近代化過程無疑具有積極的促進作用」④。在他看來，中國與日本也只是比較的對象，而非在東亞文明中兩個立場不同的政治主體的互動。因此，他的《危機中的變革》也只是為了尋求近代中國激進主義的源流，而非從東亞全局來看戊戌變法的成因。

一　文明變遷的宏觀史觀

蕭氏的《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以下簡稱《中國的大轉型》，引用只註頁碼)共分四個部分。第一部分是「中國變革史三論」，闡述了他的變革觀的史學依據。在〈從千年史看百年史——從中西文明路徑比較看當代中國轉型的意義〉一文中，他認為中國改革開放的意義在於，在政治權威體制的推動下，啟動了社會內

部的微觀個體、地方與企業的競爭機制，從而使小規模、多元性、自主性與流動性相結合而形成的競爭機制，在中華大地上得以形成。從千年史看百年史令人聯想起黃仁宇的「大歷史」觀，中國與歐洲比較的問題預設所沿襲的仍是「挑戰—回應」模式。

蕭氏認為：「我們必須從中國文明與日本文明作為兩個應對西方挑戰的文化主體這一視角，根據它們在應對西方挑戰過程中表現出來的應對能力，去尋找造成這種不同歷史結果的原因。」(頁21) 中國與日本回應西方挑戰的過程是東亞文明整體進程的兩個側面，從「不同的歷史結果」來尋找文化原因仍是一種以西方的近代文明為典範的接近法。蕭氏得出的結論是：「中國文明史實際上是一部通過壓抑個性與地方自主性，來實現宏觀穩定的原則的文明的盛衰史。」(頁45) 筆者不否認這個結論道出了「中國文明史」的路徑真相，然而，蕭氏可能從來都沒有想過，「中國文明」不等同於東亞文明，所謂的「中國文明」是不能從東亞文明整體中切割出來加以考察的。中國歷史上，郡縣與封建，孰是孰非的爭論持續了二千年，到二十世紀末葉，中國才通過「全球化」典範進入了本土化與全球普世價值認同的進程。從本土化的進程來看，蕭氏所說的個性與地方性的伸張與明末儒家思想家的價值認同是一致的，而這正是全球普世價值的參與、認同與創新的過程。這樣看來，蕭氏的見解也是可以成立的。

筆者並不贊成蕭氏把中國與東亞分割開來的史觀，但卻同意蕭氏的結論。其實，日本自德川時代開始，已經進入了與中國相反方向的全球化進程，蕭氏所說的「中國將在這一改革歷史進程中，最終告別自己的千年結構」(頁50) 的預言也要從東亞全局來看，才能發現東亞文明近代轉型的方向，這也是東亞道德統合的方向。

蕭氏〈百年中國的六次政治選擇——從清末新政到鄧小平新政〉一文提出了一個分析近代中國政治變遷的典範，並稱之為「政治選擇」，按照作者提出的這一典範，可以看到近代中國從清末到鄧小平上台經歷了六次政治選擇，每次選擇都有自己不同的指導思想，同時又保持了連續性。蕭氏認為，清末的開明專制過程，經歷了洋務運動、戊戌變法和清末新政。他說：「所謂的開明專制化，就是專制政體的『舊瓶裝新酒』，利用皇帝的權威和既定的官僚體制，作為政治槓桿來推行現代化的轉型。」(頁56) 在他看來，德國的威廉二世 (Wilhelm II) 改革與日本的明治維新，是通過開明專制推動現代化初步成功的實例。也就是說，開明專制中的皇權不再是目的，而是現代化的手段。他是從「開明專制」來詮釋新權威主義的內涵的。

在蕭氏看來，德國的威廉二世改革與日本的明治維新，是通過開明專制推動現代化初步成功的實例。也就是說，開明專制中的皇權不再是目的，而是現代化的手段。他是從「開明專制」來詮釋新權威主義的內涵的。

蕭氏指出，當晚清的變法家認識到，「只有仿效西洋先進的技藝，才能增加自己的抵抗西方侵略的能力時，他們就在客觀上，不可避免地邁上了現代化的道路」(頁56)。這是對魏源「以夷制夷」思想的一個解釋。從這一思路，蕭氏進而指出：「在中國這樣一個長期用儒家意識形態教義來進行統治的國家，中國人中的世俗理性的最初覺醒，

並不是人權與自由的啟蒙意識，而是這種為民族生存而激發的以務實地擺脫危機為目標的避害趨利意識。」(頁57) 這個結論出自蕭氏看問題的典範，也就是說，他是根據立言的典範來看歷史的。不同的分析典範就會有不同的歷史觀，與魏源同時代的龔自珍選擇的是一條通過權利訴求的文化重建的現代化路線。

蕭氏認為，晚清的開明專制化現代化路線的失敗是由於受到了日本的挑戰：

> 清王朝的洋務運動的命運，並不決定於中國人自己，而實際上不得不取決於日本是否比中國更快地、更有效地實現現代化起飛，正如歷史所告訴我們的那樣，日本人經過了二三十年的明治維新，取得了相當大的成功，並發起了對中國的挑戰。(頁59)

如果立言前提是東亞文明整體，就會發現東亞在回應西方挑戰過程中的內部互動。也就是說，東亞文明中權威的理性化進程是一個整體的過程，不能分割開來看待。

在他看來，現代化只是一個效率問題。事實上，日本的挑戰還體現在對清王朝權力的合法性上。朱學勤在〈人文系、技術系與政法系〉中指出：「甲午之敗對中國士紳的刺激超過鴉片戰爭，但在第一軸心〔哲學的突破〕時代的人文視野裏，中國士紳最深刻的悲鳴不外是『老師敗於學生』。」⑤現代化不只是科學技術的突破，還包括社會與知識轉型這樣的上層建築的轉型，這是清末變法志士認識到的問題。如果立言前提是東亞文明整體，就會發現東亞在回應西方挑戰過程中的內部互動。也就是說，東亞文明中權威的理性化進程是一個整體的過程，不能分割開來看待。

清王朝遇到的合法性危機首先來自於天平天國的挑戰，其次來自於甲午戰爭。魏源在鴉片戰爭之後著《聖武記》，已經開始以文明安全的大義動員島國日本。德川幕府儒臣鹽谷宕陰為魏源的《海國圖志》作序說：「忠智之士，憂國著書，不為其君所用，而反被琛於他邦，吾不獨為默深〔魏源〕悲焉，而並為清主悲之。」⑥日本對魏源提出的文明安全的課題作出了回應，在文明重建的意義上，埋下了清王朝合法性危機的種子。光緒初年《宕陰存稿》傳回中國，俞樾讀過此書。俞樾的門生，又是李鴻章門下的年輕智囊宋恕1892年向李鴻章上書變法，他已經把日本視為清末變法運動的內在壓力。也就是說，清末變法是在東亞文明安全的整體視野中展開的變法運動，清末變法志士後來在清末新政中利用君主立憲的話語，開始主張以省為單位的立憲制度是一個東亞文明整體的重建動向，未必就是以近代國家為指歸的。關鍵在於如何取法日本，宋恕視野中的清末變法是從「易西服」開始的文明轉型，這是對明清以來文化變遷的突破。

蕭氏指出：「當時的中國學日本可以說是東施效顰，從學習明治立憲政治而走向削弱中央政府權力的地方分權自治。」(頁66) 其實，地方分權的主張貫穿晚清變法思想史，問題出在領導戊戌變法的康有為和梁啟超要按照日本模式，把中國打造成一個近代國家，對於這點，梁漱溟看得很清楚。也就是說，康梁並沒有東亞文明整體的安全觀念。其實，民主、地方分權是出於文明安全的需要，並非要以建

立西方式的民族國家為歸趨的。這裏就遇到了皇權功能轉換的課題，清末變法的失敗是因為皇權無法從權原轉變成法原。用蕭氏的話說：「中國傳統政治文化惰性，傳統君主體制創新能力過於微弱，是清末變革失敗的主要原因。」(頁66) 這確實是一個權威危機的課題。於是，辛亥革命登上了歷史舞台。

蕭氏關心的並不是辛亥革命的指導思想，而是如何重建權威、重建秩序。從清末新政的立憲要求到辛亥革命後創建議會民主政體的設想一脈相承，打造近代國家的議題出現了。但是如何重建權威？這個問題孫中山沒有辦法解決，於是就出現了袁世凱的強人政治：「他從此成為中國歷史上第一個具有現代化導向的權威主義者。」(頁71) 被作者稱為「新權威主義」的政治體制存在對權力缺乏有效監督的內在問題。袁世凱的現代化導向來自日本的壓力，這個問題不能忽視。晚清以來地方分權的傾向孕育了辛亥革命，但是如何重建一個中央權威關乎重建一個對有道無道、合法非法進行判斷的上層建築。本來辛亥革命是日本作為王道典範的上層建築革命，因日本的缺席，才有了模仿日本霸道的袁世凱的替代權威。我們可以把這一現象看作東亞現代化過程的連鎖反應。來自日本的有形與無形的壓力是左右中國近代進程的一隻手。

繼袁世凱之後出現了國民黨的國家主義的權威政治。蕭氏認為，蔣介石的第二期國家主義的現代化模式，具有比袁世凱權威主義更有力的組織基礎。然而不能忽視的是，雖然國民黨在組織原理上是「類列寧主義政黨」的組織體制，但在意識形態上，國民黨打出了儒家的旗子，傳統仍是國民黨的法統。蕭氏指出，國民黨在統一以後實際上就走向腐敗，國家主義式的權威主義，可以說是一種現代化選擇，但在蔣介石那裏並沒有轉化為強大的現代化工具。芮瑪麗 (Mary C. Wright) 認為同治中興的失敗是因為儒家教義與近代國家不能兩立⑦，國民黨也遇到了同樣的問題。蕭氏指出，毛澤東的全能主義革命模式成為中國現代化歷史上第五次政治選擇，這是中國歷史上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從「強大的現代化工具」的角度來評價毛澤東的全能主義表現了蕭氏的工具理性。但如果從文化決定論的角度看，諸如文化大革命也可以看作是清代以來反理學思潮在政治層面展開的運動，仍是東亞文明近代轉型的一個局面。

最引人注目的還是蕭氏對鄧小平模式的看法：「鄧小平繼承了毛澤東時代的強大的執政黨資源和國家的行政力量資源，把這些繼承下來的資源用來鞏固穩定市場經濟秩序，而不是用來追求一個烏托邦的平均主義的理想。因此，我們說它是一種後全能主義型的新權威主義模式。」蕭氏用「路徑障礙，試錯反彈」來概括這一模式的演變過程 (頁89)。明眼人一看就知道，這個模式遇到的困境是要靠一個政黨來承擔中國現代化進程的全部社會工程。關於「全能主義」，蕭氏認為，「極權主義」的譯名具有太多的冷戰色彩，因此選用了由美國華裔政治學家鄒讜教授提出的更具描述性的、更為中性的「全能主義」來替代「極權主義」的說法。關於新權威主

辛亥革命是日本作為王道典範的上層建築革命，因日本的缺席，才有了模仿日本霸道的袁世凱的替代權威。我們可以把這一現象看作東亞現代化過程的連鎖反應。來自日本的有形與無形的壓力是左右中國近代進程的一隻手。

義如何從極權主義模式中蛻變出來，蕭氏專門在〈中國轉型體制演變過程的歷史詮釋〉一文進行說明。

蕭氏舉出了中國政治轉型的五個要素：一、文革以後決策的精英的世俗理性化；二、經濟、社會與文化領域的多元化；三、意識形態的去魅與轉型；四、政治上的脫兩極衝突化；五、錄用方式的技術專家化。這種「後全能型的權威政體」對社會經濟有如下三種影響：一、經濟優勢；二、延時效應；三、「類蘇丹化」。基於以上分析，蕭氏認為：「中國可能按以下良性發展的邏輯走出權威主義，即從現今的發展型的後全能主義的權威主義，走向更大程度的社會多元化，並經由權威主義向後權威主義過渡，從後權威主義向中國的民主體制過渡。」(頁109) 這是一個頗為樂觀的看法，但筆者心裏總有一個疑問，就是顧準在改革開放的過程中發揮了怎樣的作用？他提出的「淡化權威」與亨廷頓有關權威的理性化的見解當是在同一層面上的課題。顧準的「淡化權威」與蕭氏的「新權威主義」有沒有內在的關聯？還有一個問題是「類蘇丹化」與新權威主義的關係。如果新權威主義不能解決「類蘇丹化」現象，新自由主義就會有立言的空間。胡溫體制認可的普世價值就是新權威主義的邏輯歸結。這意味着只有在作為共同善的人權價值上，新權威主義才能獲得合法性，這也是新權威主義與極權主義的分水嶺。

從晚清變法思想史的角度來看，宋恕的「陽儒陰法」論預設了東亞文明的上層建築革命，而蕭氏的新權威主義可以說是「陽法陰儒」，把政府定位為權原來推行法制，另一方面，他主張恢復儒家倫理來限制政府這隻「看得見的手」。沒有一種經過普世價值洗禮的傳統道德來制約權力是難以實現從權威政治向民主社會的過渡的。在這個意義上，由抗日戰爭獲得的權力的合法性本身成了權力合法性更新的終極障礙。

沒有一種經過普世價值洗禮的傳統道德來制約權力是難以實現從權威政治向民主社會的過渡的。在這個意義上，由抗日戰爭獲得的權力的合法性本身成了權力合法性更新的終極障礙。

二　中國現代化進程的微觀視野

收入第二部分「中國模式，中國經驗與問題」的一組文章是對第一部分主題的論證與展開。其中關於意識形態轉型與蘇丹化現象 (權力私產化、權力運作的無規則性、權力運用的非意識形態化，以及私人網絡統治) 的分析是亮點。蘇丹化是近代中國軍閥時期的返祖現象，也是極權主義政治的副產品。省的行動原理與中央是同一道德原點，兩者的合法性資源是同構的。也就是說，地方也是維護大一統的主體，在文明安全的意義上，「地方」與「中央」的利益是相同的，問題是地方地緣政治的作用與利益還有文明更新的訴求。

蕭氏指出：「在革命意識形態動員體制淡出以後，中國歷史中潛存的蘇丹化因素，會在某些局部地區不同程度被重新激活。」(頁184) 而據筆者回國後在杭州高校的工作經驗，高校的「蘇丹化＝極權主義化」現象是在他所說的革命意識形態動員體制內部產生的。這種現象是從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以後才明顯出現的。這裏就出現了一個問題：蘇丹化現象是不是新權

威主義體制向市場列寧主義轉變時的副產品？

蕭氏在〈轉型期社會各階層政治態勢與前景展望〉中，認為權力監督缺位的首要原因是：

> 1989年之後，出於政治穩定的需要，主政者為了防範激進自由派與政權反對者利用大眾傳媒與結社，來對現存政治秩序提出挑戰，不得不加強對傳媒的控制，以此作為對89年政治參與爆炸的反制性措施，此外還採取了一系列辦法來限制自下而上的政治參與對政治穩定形成的壓力。這在當時情況下無疑是必要的合理的。但另一方面，也使輿論與民間力量這些最具活力的因素，不能發揮有效的社會監督作用，這在客觀上使不受監督的官僚與分利集團更加有恃無恐。(頁149)

這就是朱學勤在總結三十年改革開放的歷史時所說的，以「左＝列寧主義」的方式推動市場化所造成的結果⑧。對這一問題，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立場是一致的。

在第三部分「中國變革的文化視角」中，蕭氏在與美國保守主義漢學家墨子刻(Thomas A. Metzger)教授以及中國自由主義學者朱學勤教授的對話中，進一步展開了自己的新權威主義立場。墨子刻認為：「中國人的『三代』觀念是如此根深蒂固，人們總是不自覺地以『三代』這個實際上並不存在的古代理想社會來對照現實世界的不完美。中國知識份子深受這種思想方法的影響。」(頁307)筆者覺得孔子創立的儒家學說是通過三代揭示王者的法原功能，而現實中的王者是權原，因此出現了林安梧所說的「道的錯置」的政治困結⑨。杜維明揭示的儒家自由主義是通過認可法原來反對權原，與現實政治發生了衝突⑩。

蕭氏指出：「我研究了民國初年的民主政治失敗的歷史，對這段歷史的研究，是形成我的新權威主義思想的非常重要的學理資源。」(頁312)這是說，民初嚴復對袁世凱權威政治的認同。其實，戊戌變法志士認同光緒已經帶有工具理性的味道，嚴復繼承的就是這個清末變法的傳統，蕭氏發現了這個清末變法中的現代傳統的意義對當代中國的現代化事業是一個很大的貢獻，也是對中國政治思想根本困結的突破——政治最高權威既不是權原，也不是法原，而是一個必要的惡，這已經與西方的保守主義傳統接通了。毛澤東後來領導中國革命，發揚的也是這個傳統。然而，這一認識是在怎樣的背景下達成的？對此，任達(Douglas R. Reynolds)的《新政革命與日本——中國，1898-1912》(*China, 1898-1912: The Xinzheng Revolution and Japan*)雖有所涉及⑪，但還不夠深入，而蕭氏則完全缺乏這方面的考量。

蕭氏發現了嚴復繼承的清末變法中的現代傳統的意義對當代中國的現代化事業是一個很大的貢獻，也是對中國政治思想根本困結的突破——政治最高權威既不是權原，也不是法原，而是一個必要的惡，這已經與西方的保守主義傳統接通了。

在〈一個美國保守主義者眼中的中國變革——與墨子刻教授的談話〉的「附記」中，蕭氏寫道：「在他〔譚嗣同〕看來，所謂的傳統，就是網羅，就是束縛人性的東西，要實現一個符合人性與道德的社會，就必須衝決這些網羅，用人的觀念中的完美主義世界，來代取現實。」(頁315)這是從康有為的思想延續的角度立言的，筆者在《清末變法與日本——以宋恕政治思想為中心》中論證了譚嗣同與宋恕的思想關聯，衝決網羅是對專制皇權意識形態的去魅，開創了近代中國現代化歷程

中新權威主義的先河⑫。可以說，譚嗣同的思想是儒家自由主義的一個近代典範，蘊含了人權訴求。

用蕭氏的話說，他和朱學勤爭論的焦點是：「一種好制度是普世性的，放之四海而皆準的，還是受制於各國具體文化社會條件，因而不具有普世性？」(頁317) 而朱氏則認為：「現代化不是取決於當地的文化傳統，而是取決於制度選擇以及制度選擇當事者的人為因素。」(頁321) 張朋園把近代國家視為現代化的一個指標⑬，而亨廷頓則把民主視為近代國家的一個指標，似乎離開近代國家，現代化與民主都無從落實。其實，中國史上的大一統是文明安全的課題，與建設西方式近代國家南轅北轍，中國民主的困境來自於近代國家與文明安全這兩個不同課題的立言前提的置換，這裏包含了亨廷頓提出的「文明衝突論」的課題。

在東亞，民主不能外於傳統的政治倫理而自行，民主是權威的虛擬化過程，也是東亞文明倫理演進的終局。中國的民主化進程要通過東亞大和解，推進地緣政治來逐漸達成，而經濟危機帶來了和解的機遇。

以上新權威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課題仍是朱熹與葉適爭論的現代版，這要放到東亞文明的整體進程中去思考，才會有對話的空間。民主進程是在全球化史與東亞史的交涉中推進的。費正清 (John K. Fairbank) 在《偉大的中國革命：1800-1985年》(*The Great Chinese Revolution, 1800-1985*) 中指出：「中國不僅進行了政治、經濟和社會革命，而且實在說，進行了整個文化的轉變。」⑭這一論斷也要放到東亞文明如何回應西方衝擊的大歷史視野中去才能理解。這樣，明治維新「王政復古」也就是東亞政治史上從專制皇權向現代化導向的新權威主義的轉型，然而，這一轉型還包含了重建全球化世界秩序的展望，可以說，東亞文明的現代化進程是一個從天下體系到全球體系的創造性轉換過程。

第四部分「國際，兩岸與民族主義」中收入了〈新加坡的「選舉權威主義」及其啟示〉一文，蕭氏認為：「某種意義上，人們仍然可以把這種低度民主模式看作是從權威體制向更高度的民主化模式長期演進過程中的一個中間階段。就這一點而言，新加坡的『選舉權威主義』對於中國後全能型的權威主義向民主轉型，仍然可以提供某些有益的啟示。」(頁438) 在蕭氏看來，新加坡模式是後殖民主義的模式，與中國三十年來的新權威主義有類同之處。非西方國家中最早變身為西方式近代國家的日本的權力結構也是一種極權主義的官僚政治。權威主義與官僚政治是一對孿生子，問題不是「效率」與「公正」的張力，而是以「公正」壓抑「能力」，也是一個在強調「效率」時被忽視的關乎地方文化權益的教育問題。

蕭氏認為中國與越南是同一個類型，但是越南的貧富分化並不像中國那樣劇烈。他也考察過台灣與日本，在他的考量中，中國的權威政治與東亞文明周邊的民主政治是怎樣定位的？天皇制民主為權威與自由的兩難困境找到了一個解決的辦法，這對中國的啟發應當不只是重建新權威主義政治。

中國的抗日戰爭是一個政治權威再造的過程，與王朝更替不同的是，打造權原的目的在於建設現代國家，而戰後出現的天皇制民主的意義，已經超出了西方式的民族國家。東亞世界在共產主義與反共產主義的鬥爭背後是權原與法原的對峙，權原中有法原的功能，法原催生了民主，民主成了權力的合法性判准。

東亞文明的民主化也是一個整體進程。天皇制民主是顧準提出「淡化權威」的先聲，在東亞，民主不能外於傳統的政治倫理而自行，民主是權威的虛擬化過程，也是東亞文明倫理演進的終局。筆者認為，中國的民主化進程要通過東亞大和解，推進地緣政治來逐漸達成，而經濟危機帶來了和解的機遇，這是文明內部不同文化觀念的和解，這樣的和解是東亞文明整體再生的前提。

「人權」是一個普世概念，但也包含了特定文化權利的側面，而人的能力是在特定文化認同中得到涵養的。朱學勤把上海看作是與俄國彼得堡類似的中國的海上首都，在近代中國，推動東亞文化交流的主體是上海以及周邊的江蘇、浙江兩省。地方才是東亞文明的堡壘，東亞文明中的地方認同愈強烈，愈需要文明整體的安全，同時東亞文明的沿海地帶通過輸入西方文化，不斷更新文明自身的面貌。東亞世界在西方衝擊下經歷了發自內部的向權威主義與官僚政治挑戰的合法性革命，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是延續至今的這場東亞內部的革命中兩種不同的立場。蕭氏以嚴復的政治思想為根據的新保守主義可以說是保守的自由主義，以保守的態度吸納西方自由主義的衝擊；而宋恕是自由的保守主義者，以自由的態度伸張傳統的價值，綜合了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立場。

蕭氏以嚴復的政治思想為根據的新保守主義可以說是保守的自由主義，以保守的態度吸納西方自由主義的衝擊；而宋恕是自由的保守主義者，以自由的態度伸張傳統的價值，綜合了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立場。

註釋

① 亨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著，江炳倫、張世賢、陳鴻瑜譯：《轉變中社會的政治秩序》(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3)，頁158。

② 參見蕭功秦：〈追求思想者的坦蕩之樂〉，載《儒家文化的困境——近代士大夫與中西文化碰撞》(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頁164。

③ 蕭功秦：〈後記〉，載《儒家文化的困境》，頁167。

④ 蕭功秦：《危機中的變革——清末現代化進程中的激進與保守》(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9)，頁13。

⑤ 朱學勤：〈人文系、技術系與政法系〉，《南方人物周刊》，2005年8月4日。

⑥ 鹽谷世宏：《宕陰存稿》，卷四(東京：谷氏刻本，1870)，頁13。

⑦ 芮瑪麗(Mary C. Wright)著，房德鄰等譯：《同治中興：中國保守主義的最後抵抗(1862-1874)》(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

⑧ 朱學勤：〈改革開放三十年的經驗總結〉，嶺南大講壇，2007年12月18日。參見愛思想網，www.aisixiang.com/data/detail.php?id=17045。

⑨ 林安悟：《道的錯置：中國政治思想的根本困結》(台北：台灣學生書局，2003)。

⑩ 杜維明著，錢文忠、盛勤譯：《道・學・政：論儒家知識份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⑪ 任達(Douglas R. Reynolds)著，李仲賢譯：《新政革命與日本——中國，1898-1912》(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

⑫ 楊際開：《清末變法與日本——以宋恕政治思想為中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第一章第五節。

⑬ 張朋園：《知識份子與近代中國的現代化》(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2002)，頁111。

⑭ 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著，劉尊棋譯：《偉大的中國革命：1800-1985年》(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頁28。

楊際開 供職於杭州師範大學

「知青學」集大成之著

● 裴毅然

「知青學」在國外，當然不是我輩知青學人不自愛，不知此山有壁，而是老外更有條件比我們關心「知青」。不僅經費、精力存在巨差，最要命的是思想與研究的自由。

潘鳴嘯（Michel Bonnin）著，歐陽因譯：《失落的一代：中國的上山下鄉運動，1968-1980》（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9）。

知青運動遠去，知青研究漸熱。法國漢學家潘鳴嘯（Michel Bonnin）的《失落的一代：中國的上山下鄉運動，1968-1980》（*Génération Perdue: Le mouvement d'envoi des jeunes instruits à la campagne en Chine, 1968-1980*，以下簡稱《失落的一代》，引用只註頁碼），厚厚四十萬字的集大成專著。筆者知青出身（八年鄉齡），讀之感慨萬千。知青研究居然再演「敦煌故事」（敦煌在中國，敦煌學在國外）——知青運動在中國，「知青學」在國外。從潘著所附參考文獻也可看出外文比中文熱鬧。

「知青學」在國外，當然不是我輩知青學人不自愛，不知此山有壁，而是老外更有條件比我們關心「知青」。不僅經費、精力存在巨差，最要命的是思想與研究的自由。由於上山下鄉運動不僅栓繫着文革，而且鈎掛着中共意識形態，涉及赤左學說的價值大方向，因此只要文革肇始者還享有「三七開」的政治豁免權，「知青學」就和所有赤左胎兒一樣，無法在寰內得到真正有深度的剖析。這場規模如此巨大、影響如此深遠的上山下鄉運動，居然從未躋身國家課題。不是沒人報，而是不肯批——「穩定壓倒一切」。

因此，這一重大當代史課題，白白「讓」予人家老外。

當然，中國大陸「知青學」並非毫無進展一片空白，1990年代陸續出現一些台階性成果。如鄧賢《中國知青夢》(1993)，劉小萌等《中國知青事典》(1995)，顧洪章主編《中國知識青年上山下鄉始末》(1996)，金大陸《世運與命運——關於老三屆人的生存與發展》(1998)，定宜莊《中國知青史：初瀾(1953-1968)》(1998)，劉小萌：《中國知青史：大潮(1966-1980)》(1998)，以及劉小萌編《中國知青口述史》(2004)。這些成果均屬初級階段的資料性掃描，提供了積微言細的原始資料，但由於是民間行為(除金大陸之作為上海市級課題)，大多為知青親歷，局限於下層個體親歷，即便涉及宏觀(如劉小萌、定宜莊的《中國知青史》)，亦受「必須克制」的局限，尤其面對出版嚴審雄關，作者必須「自覺」過濾。

一　資料貢獻

《失落的一代》對大量碎散的資料進行全面系統的歸納爬梳，整體考察，取精用宏，立樁深固。就資料而言，可謂一冊在手，「知青」可知。為全面概要了解上山下鄉運動，提供了迄今為止最合適的綜述性讀本。

書中記載了許多三十多年前的舊聞，對筆者來說仍是新聞，一路發嘆：「原來如此！原來如此！」不僅當年被蒙在鼓裏，四十年後仍然不知內裏。原來1956年起上山下鄉就和解決失業「結合」起來了；1963年周恩來計劃18年內動員3,500萬知青下鄉(頁61)。上山下鄉乃是中共在實踐中摸索出來的解決失業之策——借助紅色意識形態，將工業疲軟無法解決的失業大包袱甩給農村，既維護無所不能的中共神話，又遮了大面積失業之醜。至於逆向輸送青年精英會造成怎樣的歷史後果，毛澤東和他的戰友們從未慮及，亦毋須慮及，反正他們永遠「偉光正」。

從《失落的一代》中可得知一系列秘聞：

——中央之所以迅速對雲南知青作出讓步，與1979年初決定的「對越自衛反擊」有關(頁142)。1980年最後終結上山下鄉，並非中央主動認錯，而是「社會上各種形式的抵制與抗爭在1979年發展到了登峰造極的地步」，包括農民的消極抵制，中共政府只得放棄(頁163、166)。

——生產隊長、宣傳幹事、教師等當年混得不錯的「先進知青」，居然也非法偷渡香港，奔向「萬惡的殖民地」，因為連他們也無法在廣闊天地「展望自己的未來」(頁300)。廣州動物園某員工因賣虎糞給知青被捕，虎糞有助逃港知青嚇退追捕警犬(頁367)。

——窺得知青英雄的續聞，如張鐵生、吳獻忠、柴春澤、朱克家、蔡立堅、侯雋、董加耕(頁159-60)。李慶霖三改刑期——從無期、十年到八年(頁160)。認識真正的知青英雄——上海赴疆知青歐陽璉(阿克蘇知青領袖)，因帶頭鬧返城被判刑四年(圖片36)。

——女知青普遍遭強姦之證據。黑龍江百餘農場，每所農場都上報數起，有的是幾十起(頁285)。據知青辦官方統計，僅1976年就有萬餘樁迫害知青事件，其中姦污

《失落的一代》對大量碎散的資料進行全面系統的歸納爬梳，整體考察，取精用宏，立樁深固。就資料而言，可謂一冊在手，「知青」可知。為全面概要了解上山下鄉運動，提供了迄今為止最合適的綜述性讀本。

女知青佔大多數，同年知青非自然死亡4,970件，佔知青總死亡人數73.5%（頁94）。

——《南京之歌》作者任毅差點被槍斃，後判十年徒刑，蹲足九年（頁339）。一位老媒婆因介紹城裏女知青給郊區小伙，被判「破壞上山下鄉」，吃了槍斃（頁211）！

——1974年4月，南京爆發遊行示威（頁379）。1974年10月23日廣州十萬青年聚集白雲山，放飛數百風箏，風箏飄語：「順風順水去到尖沙咀！」（頁377）1984年，1.7萬上海知青被勸返新疆（頁189）。民主牆時期，上海知青王輔臣在人民廣場張貼大字報：「大黨閥、大軍閥、大獨裁者——毛澤東，上海人民決不會饒恕你。」（頁408）1980年10月29日，插隊山西的北京知青王志剛因不能回城而製造北京火車站特大爆炸事件——10死（應為9死，參見魏博民：〈北京火車站爆炸案真相〉，載《建國後二十樁重大反革命案件紀實》〔北京：求實出版社，1990〕，頁1-7）81傷（頁196）。

——1978年底至1979年初，各地知青運動風起雲湧。京滬寧杭渝贛皖都有動靜，上海知青用臥軌「擴大影響」，遊行、絕食、請願，持續一月，高呼口號：「要工作，要吃飯，要戶口」，「知青上山下鄉運動反動」。滬青民運領袖滕滬生被捕。大多數農場這一期間均出現自殺事件（頁144-47）。甚至出現「反動至極」的請願語：「勞改犯服刑期滿就可以回到北京安排工作，我們反而不如勞改犯，這麼長時間了還不允許我們返回北京！」（頁197）

——文革結束時，中共發現如不說謊就不能維持「安定團結」。1978年李先念說：「國家花了70億，買了四個不滿意。」——青年不滿意、家長不滿意、社隊不滿意、國家也不滿意（頁130）。鄧小平也認可這一說法，上山下鄉的荒謬性已一清二楚，卻仍不能承認這是一項錯誤政策，宣傳上還得讓知青認為在廣闊天地得到「寶貴的再教育」。副總理紀登奎明確表述：「我們的指導思想是宣傳下，做到不下。不宣傳上山下鄉就不能安定，就要亂套。」（頁131）

文革結束時，中共發現如不說謊就不能維持「安定團結」。上山下鄉的荒謬性已一清二楚，卻仍不能承認這是一項錯誤政策，宣傳上還得讓知青認為在廣闊天地得到「寶貴的再教育」。

——1967年秋，幾位法國共青團領導訪華，受毛氏理論啟迪，回國發起「插入運動」，影響數百法國青年放棄學業，在城市「插廠」（頁434）。1970年代初，數千名法國青年再掀「回歸土地」運動，堅持七八年，最後吃癟（頁255）。在柬埔寨，「高棉人用鮮血寫就的歷史正像毛澤東主義的恐怖寫照，特別是下鄉運動時期提出來的某些指示。」（頁432）1972年，一名台灣學者居然稱上山下鄉為「理性而大膽的」實驗（頁44）。幾則隔岸「新聞」讀得筆者陣陣驚悚。

《失落的一代》還提供了一系列數據：80萬知青被永遠留在「廣闊天地」（頁202）。1980年仍有15.5萬知青下鄉，與農民結婚的知青總數43萬（頁168）。得到下鄉豁免權中，幹部子弟42%，工人出身31%，普通家庭4%，出身不佳1%（頁213）。文革十年，大學生減少100多萬，技校生減少200多萬，整個中學教育停頓，有的地區因初中生全部上山下鄉，停辦高中（頁411）。列示數據，結論自明。

為安置知青，國家為每位知青投資500元，插隊178至303元／人，

到農場去的690至1,119元／人（頁61）。內蒙昭盟知青，所送城市每年為知青投入人均千元，相當中級幹部的年收入，但知青卻根本做不到自給（頁160）。四川某農場安置一名知青需1,900元，而安置在社隊工廠需1,300元／人，安置在鄉鎮企業僅需500元／人，知青下鄉比辦廠還昂貴（頁166）。國家投資46億辦農場，虧損32億（頁399）。

歪謬之屋一定建於歪謬地基，一定有歪謬的價值支撐，今人當然都認清了那枚封建臂章——權爭，毛為了一己之權毀了一國之政，為了一己之欲搭上全國之益。

二　分析深刻

《失落的一代》分析的深刻性，亦達「知青學」前沿。雖然分析知青運動難度不高，但中國大陸學者受制於「局限」，特別是那位揮手動員者的巨像還高高懸掛，知青研究就必須戴着鐐銬起舞，寰內學者就無法自由伸展思想之翅，無法伸直邏輯之腿：

——下鄉屬於最具專制之列。這種強制性的放逐邊遠地區從事體力勞動無疑就是流放。當權者擁有對人民的極大權力，而老百姓為保護自身幾乎走投無路，這一現實在運動中暴露無遺（頁430）。

——農村勞動力閒置不是很顯眼的事情，與城鎮失業相比，政治上的危險性也比較小，而知青混在農民群眾中也不會造成駭人聽聞的人口增長數字。上山下鄉運動完全不是解決就業問題的辦法，而是掩蓋問題的辦法。它使人忽略了擴大就業的很多機會（頁390-391）。

——大多數情況下，愈是呱呱大叫要扎根農村，就愈有機會離開，等於公開鼓勵口是心非（頁307）。全面打亂道德禁條，結果就是極大地削弱這些禁條對精神的控制力。知青們學會了把以前他們譴責的所作所為看成是正常的（頁346）。

——仇視知識份子的政策造成了一片混亂，下鄉運動不過是其中的一部分。下鄉運動與毛的有關教育培養青年的政策是不折不扣的愚民政策，目的是防止在新一代中出現知識份子及滋長批判精神。毛一向認為鄉下人的道德精神遠高於城市人（頁429）。

——毛也善於耍弄陰謀詭計，在發動文化革命的過程中就暴露無遺了。他非常明白思想意識形態是他主要的政治賭注。假如中國政府變成一個注重經濟效益的理性政府，毛就會失去他實際權力的一部分（頁23）。狠狠「運動」自己及周圍的一切，乃是極權主義者緊緊攫權必須乘坐的大車（頁22-23）。共產黨的宣傳工具，毫不猶豫地假借老百姓的嘴把要強加於民的思想說出來（頁223）。農民懷念集體化之前的日子，有的甚至還談到解放前（頁227-28）。

——任何人都不能以所謂「歷史使命」為名，君王式地蔑視社會經濟利益而命令全體社會成員必須服從他的安排（頁439）。整整一代人就成了某種不公平的犧牲品（頁412）。

——「老三屆」從童年開始就被灌輸戰爭神聖偉大的思想。各類宣傳不斷向他們顯示戰爭是通往光榮

對中國大陸知青學者來說，提煉撮抓上山下鄉的「親身感受」似應更方便更容易，可絕大多數國內學人莫要說「不敢放肆」，就算拎着膽子說出來，也沒有哪家刊物敢為你提供平台。

的道路。知青們都盼望打第三次世界大戰。「打一打，起碼可以變一變。要死，死在戰場上，誰知道呀，當個英雄，總比憋死在這個破地方強。」一位海南知青回憶：「我幻想着哪一天世界革命爆發，我們知青便可以告別農村，殺向歐美。」(頁364)

對中國大陸知青學者來說，提煉撮抓上山下鄉的「親身感受」似應更方便更容易，他們當然更理解這些由皮肉得來的真理。可這些頂在嘴邊的話，絕大多數國內學人莫要說「不敢放肆」，就算拎着膽子說出來，也沒有哪家刊物敢為你提供平台。《失落的一代》之深刻因此得到映襯——言我們所未言或不敢言。

知青下鄉運動是當代世界史一道獨異的「人文風景」，凝聚着種種不可複製的「歷史特色」。千萬知青還有一段生命期，老知青們還在不斷出新聞。中共政府至今仍需為這場運動「埋單」。

三　宏觀思考

依靠《失落的一代》所提供的全局資訊與宏觀數據，1,800萬知青(頁170)、被呼「萬歲」的人民，不過是毛澤東這些「歷史巨人」掌中的「白老鼠」、文革犧牲品與四個現代化的廢品(頁155)。

1977至79年三屆，只有43.9萬知青進入大學(頁177)，加上其他渠道進入「上層建築」的知青，估計總數不超過百萬。1/18的成才率既是1,700萬知青的個人不幸，也是整個國家的災難。最優秀的青年精英被流放到毋須任何文化知識的「世界盡頭」，各級行政機構充斥低能幹部(頁184)。意識形態的價值錯位直接造成觸目的賢愚倒置。

從五四民主自由的起點，最後竟拐入比滿清還暴虐的專制，難道不是二十世紀中國士林的集體失職？理性哪去了？文化的過濾功能哪去了？怎麼會讓封建專制如此整體還魂？難道一句「歷史造成的」，就能避開文化追責嗎？為甚麼會由我們東方人(包括東歐)為一項西方學說集體「埋單」？為甚麼我們對赤左謬說只能「實踐而後知」？

上山下鄉不僅僅使整整一代人被耽擱，國家資源大浪費，而且做了比無用功更可怕的反作用力，留下滿地赤左瓦礫。1978年，中央還在致力於「在全社會樹立以務農為榮的新思想」(頁404)。1977年底決定恢復高考後，天津市長發現大學新生中工農子弟比重降低，立即打報告揭發「新的招生制度使新生的階級成份改變」，若非鄧小平答覆「救國要緊」，還不知會折騰出甚麼「革命行動」來(頁412)。

更使筆者心頭作痛的是知青集體跪求的圖片。1979年2月，雲南勐臘農場千餘知青跪地向農墾總局局長哭求：「我們要回家！」(頁141)這樣一代依靠下跪維權的青年，能為他們身後更為孱弱的農民爭取站立的人權麼？如今大批老知青仍渾然不知上山下鄉運動「從哪兒來，到哪兒去」，仍在自娛自慰地高呼「青春無悔」，竭力為當年的苦難尋找價值與意義，仍在將「白白浪費」說成「無悔犧牲」。作家張承志甚至宣稱：「我們是得天獨厚的一代，我們是幸福的人。」(頁424)稍感遺憾，《失落的一代》未對這一「老知青現象」展開深入論析。

事實上，上山下鄉是赤左學說在紅衛兵一代身上崩潰的起點。上山下鄉使他們走近現實，也就使他們認清甚麼是反現實。由於上山下鄉是歷史的「逆向行駛」，知青成

「傻青」，愚蠢地浪費了一代人的青春與智力，還支付了巨大的道德成本，動搖了「真實」這一社會之本。當人人戴着面具才敢出門，當人人心裏運行兩套價值邏輯，街上還能看見「真實」麼？

知青下鄉運動也是國際共運之孤本，也是當代世界史一道獨異的「人文風景」，凝聚着種種不可複製的「歷史特色」。千萬知青還有一段生命期，老知青們還在不斷出新聞。中共政府至今仍需為這場運動「埋單」，如兩萬上海援疆老知青仍在為退休後的「同等待遇」請願，各地知青協會仍是最有號召力的社會團體，「知青現象」還在延續。此外，上山下鄉所附帶的一系列後續效應，如教育普遍不足所造成的對後代的文化輸氧偏低、由文化低弱對無知的下意識崇拜、對暴力的下意識認同……「知青學」可望在今後二三十年間持續走熱。

四　商榷探討

潘鳴嘯認為「經濟問題不是上山下鄉的主要動因」。他在《社會科學報》重申這一觀點（潘鳴嘯：〈經濟問題不是上山下鄉的主要動因〉，《社會科學報》〔上海〕，2009年5月28日）。對此，筆者認為需要商榷。因為，從表面上，確實是政治因素而非經濟因素主導了這場大運動，但從根子上則離不開經濟因素，即扔甩失業包袱。當然，之所以會產生失業包袱，最終原因還在政治，即中共從1950年代中期就發現赤色設計無法貫徹，公有制並未分泌出「巨大生產力」，經濟一路疲軟，這才不得不借政治高調裹經濟失敗的肉身。如果當時各地工廠盯着向中央討要青年員工，而且是需要具備一定文化知識的青年，相信任何一位政治領導人都不會也不敢發動這場城鄉勞力大對流的知青運動——1,800萬城鎮知青下鄉，800萬農村青年進城（頁37）。更不用說還要冒巨大政治風險：植恨千萬城鎮家庭。一場如此大規模的社會運動，當然是政治經濟及時勢等諸因之合，單因釋源難免顧此失彼。

儘管政治原因在所有共產國家永遠是第一位的，但具體到知青下鄉運動，乃是意識形態造成經濟疲軟萎縮，從而合成這一紅色怪胎。意識形態使中共自封萬能救世主，決不允許出現失業，但三年文革（1966-1968），全國只抓革命不促生產，政府財力日蹙，應付「吃飯財政」尚不及，不可能通過工業化以提供職崗。同時，大學停辦，高中縮招，三屆積壓的大中專畢業生嗷嗷待崗，必須安置，必須體現「社會主義優越性」。情急之下，毛澤東只能利用「領袖魅力」送他們下鄉「就業」，既顧了政治上的面子，延續意識形態神話，也顧了經濟上的裏子——遮掩無法安置就業之實。

有始必有終，凡有開初必有結果。飲鴆止渴的上山下鄉使國人真正認清了毛澤東思想的「偉大成果」，知青成為結束文革的主力軍。1978年底，各地知青返城請願成為最大的「社會不安定因素」，迫使中共「認清」不發展經濟帶來的政治後果，從而推動「工作重心的轉移」。

最後，再次感謝潘鳴嘯先生，感謝這位老外對中國知青運動二十餘年的關注。

知青下鄉運動乃是意識形態造成經濟疲軟萎縮，從而合成這一紅色怪胎。毛澤東只能利用「領袖魅力」送知青下鄉「就業」，既顧了政治上的面子，延續意識形態神話，也顧了經濟上的裏子——遮掩無法安置就業之實。

衛生的政治與商業
——文化史視野中的晚清「衛生」書籍

● 張會超

張仲民：《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衛生」書籍研究》(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

近年來，關於衛生史和醫療史的研究在中國大陸甚是熱鬧，新出版的《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衛生」書籍研究》(以下簡稱《出版與文化政治》)某種程度上就是這種情況的一個反映。不過，相比其他著作，該書是一本關於書籍史或出版史的研究。在書中，作者較好地參考了西方書籍史／閱讀史研究的文獻，借用當今西方流行的新文化史典範，這在中國大陸史學界當屬前沿。不過，筆者認為，該書最重要的貢獻，大概還是作者發現了大批晚清出版的「衛生」書籍資料，這是以往相關問題的研究者所忽視或沒有顧及到的。比如，研究近代中國優生學的很多學者，都沒有注意、更沒有使用作者在書中發現與利用的那些生殖醫學書籍，這些書籍的主要出版目的其實就是為了提倡「優生」，提高晚清中國人的身體素質。

作者較好地參考了西方書籍史／閱讀史研究的文獻，借用當今西方流行的新文化史典範。不過，該書最重要的貢獻，大概還是作者發現了大批晚清出版的「衛生」書籍資料，這是以往相關問題的研究者所忽視或沒有顧及到的。

總的看來，該書主要想解決以下幾個問題：晚清「衛生」書籍的出版數量有多少？書籍價格多少？出版目的何在？當時人是如何看待這些書籍的？這種書籍之於當時人的

意義何在？作者同時結合其他相關文類，分析了文化市場上的「衛生」書籍在當時被閱讀的情況及其造成的社會影響。

《出版與文化政治》一書包括導論在內共分六章。首先是約佔全書篇幅五分之一的導論，這既是一個學術史的總結，也是一個方法論的介紹，主要表達了作者的研究思路、研究路徑及其本人關於出版史研究的一些問題意識及操作方法，包括使用資料和關注點等。這部分作者使用的材料廣博，顯示了較扎實的史料功夫與敏銳的理論視野，但內容居然佔近全書五分之一的篇幅，似乎有喧賓奪主之嫌。不過，對於中國的出版史研究者來說，該導論應該頗有參考價值，至少可以讓大家了解西方書籍史研究的一些取向和著作。

該書第一章其實才真正進入作者要研究的主題，即所謂「衛生」書籍。當然，如作者自承，鑒於既有晚清書籍史研究中的涉及面已經非常之廣，他在書裏關注的僅是晚清文化市場上出版的「衛生」書籍，也主要是從書籍史／閱讀史的角度展開討論。作者先對晚清的「衛生」、「衛生書籍」的稱謂進行了一些梳理，同時回應了一些既有的研究成果。他特別點出，「衛生」概念並沒有出現一個「近代化」的過程，即由「保衛生命」的傳統意義演變到具有現代性的「衛生」概念；因此，晚清中國人所理解的「衛生」與「衛生學」的含義，可謂眾說紛紜。雖然這種情況一直延續到民國時期，但並沒有影響到「衛生」在近代中國的重要性。

根本上，在當時的語境裏，「衛生」的實際所指究竟為何並非晚清國人的關注焦點，重要的是時人賦予它的意義。作為一個在近代被賦予新意義的詞彙，「衛生」亦與帝國主義的影響密不可分。在當時人看來，「衛生」關係到國家富強、人口素質、種族強弱、商務興衰、醫學發達與否等多個層面。對於二十世紀屢受列強入侵和歧視的中國而言，「衛生」事實上已經化為一個符號和「區隔」，成為當時人人可以利用甚至濫用的符號資源與標準，既可以用來指謂與個人身體、個人形象有關的問題，亦可以與公共行政、社會文明、國家強弱相互聯繫。

作為一個在近代被賦予新意義的詞彙，「衛生」亦與帝國主義的影響密不可分。在當時人看來，「衛生」關係到國家富強、人口素質、種族強弱、商務興衰、醫學發達與否等多個層面。

與「強種」聯繫在一起，「衛生」作為一種符號與象徵，變為「衛生帝國主義」乃至文化政治操作的工具，使「衛生」不但成為指導人們生活、消費的指南，而且化為一種意識形態，成為區分文明、野蠻的標準。經由印刷媒體、公共行政、西式教育、醫療體系、商業運作等途徑大張旗鼓，「衛生」滲透到晚清國人的思維方式與日常生活之中。

而作為承載「衛生」符號的重要載體，晚清出版的「衛生」書籍就非常值得研究者重視。尤其是以前幾乎所有探討近代中國人身體、種族觀念的著述，都沒有充分利用到晚清出版的這些「衛生」書籍，包括那些關注近代衛生觀念的傳播與影響的著述、專門研究中國近代生理學史的學科史著作，以及研究種族觀念、身體史、醫療史、性教育史的著作。這正是作者這項研究的合法性及意義所在。

作者敍述了晚清「衞生」書籍出版的時代脈絡與文化脈絡，特別注意到關於「衞生」的討論如何化身為民族主義與種族觀念的「派生論述」，以及「衞生」和種族是如何勾連起來的情形。

但是，「衞生」書籍在當時所包含的種類很多，作者坦承他沒有能力將之全部納入研究視野，該書只考察我們現在通常說的「生理衞生」和「生殖醫學」兩類書籍，對於當時出版的養生類書籍，以及比較專門的醫學書籍，則基本沒有涉及。接下來，作者敍述了晚清「衞生」書籍出版的時代脈絡與文化脈絡，特別注意到關於「衞生」的討論如何化身為民族主義與種族觀念的「派生論述」，以及「衞生」和種族是如何勾連起來的情形。

該書第二章主要是從出版史的角度考察晚清「衞生」書籍的出版情況。作者通過他所掌握的大量原始材料——主要是他在晚清一百多種報章雜誌上的書籍廣告中輯出的生理衞生書籍書目，以及《增版〈東西學書錄〉》、《譯書經眼錄》、《近百年來中譯西書目錄》、《中國譯日本書綜合目錄》等書目中的相應書目，將生理衞生類書籍在晚清書籍市場上的大概情形——主要是其作者（編者、譯者）、出版商、書籍價格等情況揭示了出來，並估算晚清出版的生理衞生書籍大約有一百一十種之多，其中多數是學堂所用的教科書，也有一些普及性的讀物與衞生法規，內容涉及生理衞生各個方面。

僅就這些生理衞生書籍的出版宗旨來看，大多數書籍都宣稱生理衞生對於個人和國家的重要性，認為中國之所以衰弱，正是由於不重視衞生問題；並強調泰西、日本的興盛與其對生理衞生學的重視有密切的關係，還表示譯者或作者翻譯（或撰寫）此類書的目的即希望種族強盛，人們若能廣讀此類書籍，則庶幾人民身體強健有望，傳種也可改良，國家也可免去亡國之憂。這些書籍的內容涉及面很廣，從個人身體，到家庭衞生，到學校管理、軍隊訓練，幾乎是面面俱到。

另外，這些書籍多是譯自日本與歐美，也有部分是中國人自著或編著的書籍，絕大部分都是在當時中國的出版中心上海出版。商務印書館、文明書局、傳教士主辦的出版機構益智書會，以及丁福保主持的上海醫學書局出版這些書籍較多；官方的學部、官書局也介入了此類書籍的出版、銷售。這一百一十種書譯自日本的書有二十多種，都是《中國譯日本書綜合目錄》裏沒有收錄的，絕大多數書籍也是當時的新學書目編者及後來的研究者沒有注意到的。

第三章是該書的重點所在，關注的是晚清出版的「衞生」書籍中的一類——生殖醫學書籍。作者根據多種資料估計這類書籍大概有五十多種，其內容大都是宣傳來自日本或歐美的生殖醫學知識，且多附有插圖，與傳統中國的中醫書籍、房中書、色情書畫在學理依據及討論思路上明顯不同。作者還以晚清楊凌霄寫的《吾妻鏡》一書為例，分析了這類書的內容。《吾妻鏡》公開提倡婚前性行為、婚姻自由、情欲解放和共夫共妻，以及主張一女數夫，從自然進化論角度來反對男權獨尊，主張情欲存在的合法性，將人品、學問與個人的性生活區分開來，凡此種種，在當時中國皆有超前之處。《吾妻鏡》一書並沒有引起後來研究者的注意，作者深感遺憾。而在民國時期大力提倡性學的

人物張競生，其主張實際上並沒有怎麼樣超出楊淩霄。

簡言之，這些生殖醫學類書籍的批量生產的背景與旨趣，大致與上述普通生理衛生書籍相同，但其自身所標榜的意義更為明顯。因這些書籍進一步與種族、國家論述聯繫起來，宣稱著述的終極關懷在於改良傳種、「優生優育」，提高人口的身體素質，使中國人文弱的身體得以強壯，從而在與西方人、日本人的競爭中勝出；它們亦不諱言性及生殖等內容，且公開討論之，堂而皇之地進入文化市場，成為許多讀書人的閱讀選擇。這些生殖醫學書籍或許是後來民國時期乃至今日中國「新性道德」論述的前奏，甚至可能奠定了以後中國新式婚姻觀乃至生殖醫學研究的基礎。另外，如前所述，這五十多種生殖醫學書籍大多翻譯自日本，反映了明治維新後晚清國人將日本的「強種」措施與思潮引入中國，並對之進行效仿。

如作者所言，該書第二、三章所做的只是一個史實重建的資料性工作，旨在為第四章鋪墊。在第二、三章研究的基礎上，作者轉向關注這些「衛生」書籍的傳播與接受層面，特別是讀者閱讀後的反應情況：時人如何看待這些「衛生」書籍？這些書籍產生的影響如何？這些「衛生」書籍如何被當時人閱讀與使用？通過對一些讀者閱讀「衛生」書籍的個案分析，作者指出，這類書籍的讀者主要是一些精英知識份子及一些青年學生，但像他們這樣將這類「衛生」書籍作為新學理閱讀與接受的，應該屬於比較少的個案，絕大多數讀者還是將其視作淫書來購買或閱讀的。不過，這些讀者的此類閱讀旨趣並不會阻礙這些「衛生」書籍的流行和發揮影響，反而是這些書籍擴大影響面的基礎。同時，這些書籍依靠書商的包裝、宣傳、經銷，使「衛生」成為時髦商品，並影響到當時的消費文化，在更為廣泛的層面擴展了「衛生」書籍（特別是「衛生論述」）的影響力。進而，作者認為晚清文化市場上生理衛生書籍、生殖醫學書籍的大量出版，正表明晚清這種關於「強種」與民族國家的「文化想像」的勃興，以及出版與「文化政治」的複雜關係，展現出了清季以來追求「衛生現代性」的努力。

由以上四章的討論，作者據此開始討論晚清社會的文化泛國家化、泛政治化現象，以此來管窺「衛生」的符號效力及其殖民現代性特質。這體現在商業上，就是當時商家跟風而上，挪用了趨新人士的「衛生」論述和「強種」關懷，並將之體現在商業廣告中，以消費廣告來承載國家、種族意識，吸引趨新、仿新、趕時髦的消費者，企圖建構這些人以種族振興、後代康健為導向的消費認同。實際上，這些廣告中的高調表白，主要是出自商業利益考慮的營銷策略，是為了迎合社會上正在提倡的「強種」和追求「衛生現代性」的風氣。商人借助公共輿論場域裏提倡衛生、改造身體和種族的聲音，將商品銷售出去，獲得最大利潤才是其主要追求，至於衛生、種族、國家將來如何，往往並非其真實關懷。

最後，作者認為，從「衛生」書籍、廣告，到閱讀、消費，乃至晚

作者指出，絕大多數讀者還是將「衛生」書籍視作淫書來購買或閱讀的。不過，這些讀者的此類閱讀旨趣並不會阻礙這些「衛生」書籍的流行和發揮影響，反而是這些書籍擴大影響面的基礎。

清社會啟蒙運動的興起及其所主張的改造大眾文化，類似的現象都在展示着一種關於身體、種族、國家的宏大表達之合法性，都是在建構和想像其與身體、種族、國家的聯繫，試圖打造一種新型的消費文化、閱讀文化，這樣的情形或可反映出一種以國家為終極關懷、以「鼓民力」、「開民智」、「新民德」為表現方式的新政治文化在晚清中國的興起。這種新政治文化對後來的中國影響深遠。

該書的附錄部分極具匠心，作者收錄了一些頗不易得的文獻，如《吾妻鏡》、《汴梁賣書記》，而「晚清報刊上的廣告論述篇目」也給有關研究者提供不少資料線索。這些都反映出作者的苦心孤詣——理論和材料並重的研究實踐。但可能是限於材料，該書對「衞生」書籍編譯者的情況涉及較少，對譯書的外文版本則幾乎沒有涉及。

總的來說，該書使用了以前研究者沒有注意到的大量資料，採用了新文化史的處理方法，加之文字表述流暢，使得該書不僅具有史料價值，還具有一定可讀性，值得讀者關注。

金融體系與產業調整模式

● 劉驥、陳子恪

齊斯曼 (John Zysman) 著，劉娟鳳、劉驥譯：《政府、市場與增長——金融體系與產業變遷的政治》(長春：吉林出版集團，2009)。

為甚麼在面對危機時，政治制度與社會形態比較相似的發達國家會採用截然不同的產業調整模式呢？在齊斯曼看來，答案很簡單，就是因為不同國家金融體系的制度結構有所不同。

1970年代，所有發達國家的經濟都出現了衰退，通貨膨脹率不斷上升，經濟增長率卻逐漸放緩，「滯漲」愈演愈烈。經濟狀況的惡化促使各國政府有選擇地干預並進而影響產業結構，以期解決增長問題。

* 本文相關研究受到韓國高等教育財團、南開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資助，項目名稱為「長三角、珠三角、環渤海三地應對國際金融危機對策比較研究——歷史制度主義的視角」，項目編號是AS1014。

清社會啟蒙運動的興起及其所主張的改造大眾文化，類似的現象都在展示着一種關於身體、種族、國家的宏大表達之合法性，都是在建構和想像其與身體、種族、國家的聯繫，試圖打造一種新型的消費文化、閱讀文化，這樣的情形或可反映出一種以國家為終極關懷、以「鼓民力」、「開民智」、「新民德」為表現方式的新政治文化在晚清中國的興起。這種新政治文化對後來的中國影響深遠。

該書的附錄部分極具匠心，作者收錄了一些頗不易得的文獻，如《吾妻鏡》、《汴梁賣書記》，而「晚清報刊上的廣告論述篇目」也給有關研究者提供不少資料線索。這些都反映出作者的苦心孤詣——理論和材料並重的研究實踐。但可能是限於材料，該書對「衞生」書籍編譯者的情況涉及較少，對譯書的外文版本則幾乎沒有涉及。

總的來說，該書使用了以前研究者沒有注意到的大量資料，採用了新文化史的處理方法，加之文字表述流暢，使得該書不僅具有史料價值，還具有一定可讀性，值得讀者關注。

金融體系與產業調整模式

● 劉驥、陳子恪

齊斯曼 (John Zysman) 著，劉娟鳳、劉驥譯：《政府、市場與增長——金融體系與產業變遷的政治》(長春：吉林出版集團，2009)。

為甚麼在面對危機時，政治制度與社會形態比較相似的發達國家會採用截然不同的產業調整模式呢？在齊斯曼看來，答案很簡單，就是因為不同國家金融體系的制度結構有所不同。

1970年代，所有發達國家的經濟都出現了衰退，通貨膨脹率不斷上升，經濟增長率卻逐漸放緩，「滯漲」愈演愈烈。經濟狀況的惡化促使各國政府有選擇地干預並進而影響產業結構，以期解決增長問題。

* 本文相關研究受到韓國高等教育財團、南開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資助，項目名稱為「長三角、珠三角、環渤海三地應對國際金融危機對策比較研究——歷史制度主義的視角」，項目編號是AS1014。

《政府、市場與增長——金融體系與產業變遷的政治》(*Governments, Markets and Growth: Financial Systems and the Politics of Industrial Change*，以下簡稱《政府、市場與增長》)一書的作者齊斯曼(John Zysman)注意到，在調整經濟政策的過程中出現了三種截然不同的產業調整模式：國家主導(state led)、公司主導(company led)與三方談判(tripartite negotiation)。

這三種模式各自意味着甚麼呢？在國家主導的產業調整模式中，國家是一個經濟參與者，它會試圖引導經濟的調整，選擇性地干預特定部門乃至特定企業，將產業變革的過程政治化與集中化。日本與法國是這種模式的典型。與國家主導的模式相反，在公司主導的產業調整模式中，政府無法干預產業經濟的運作，企業個體在不受外界干擾的情況下做出對危機的回應，變革的成本與收益基本由市場來分配。英國與美國是這種模式的典型。而處在這兩個極端當中的是三方談判模式，這種產業調整模式強調的是主要社會夥伴就產業變革的條件展開明確、持續的談判。這種模式的典型是當時的西德。

讀到這裏，讀者也許會奇怪，為甚麼在面對危機時，這些政治制度與社會形態都比較相似的發達國家會採用截然不同的產業調整模式呢？原因究竟在何處？其實，在齊斯曼看來，答案很簡單，那就是因為不同國家金融體系的制度結構有所不同。

作為一名歷史制度主義者，齊斯曼不僅僅重視以往制度研究中的政治經濟制度，他也非常重視中間層面制度(intermediate-level institutions)，在這裏就是他所謂的「金融體系」。在不同的發達國家，政治經濟制度上的差別可能不大，都是市場經濟和自由民主制度，但是它們卻未必擁有相似的中間層面制度。只要中間層面制度存在較大的差異，那麼調整模式上的差別也就不難解釋了。換言之，只要我們能找到這些國家在金融結構上的差異，那麼我們也就能弄明白為何這些國家會採取不同的調整模式。

不過說來說去，金融體系到底是甚麼？它又有幾番變化呢？

齊斯曼認為，金融體系可以分為三種類型：第一種金融體系以資本市場為基礎，通過競爭性的價格來分配資源；第二種金融體系則以信貸為基礎，關鍵的信貸價格(即利率)受到政府的控制；第三種金融體系也是以信貸為基礎，但它是由金融機構主導的。這三種類型的差異是由歷史制度的差異所造成的，這種差異所反映出來的是國家、銀行與資本市場在金融體制中決策權的結構。齊斯曼就是要運用這種制度結構上的差異來解釋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不同的產業調整模式。

有了制度結構這柄歷史制度主義的「尚方寶劍」，齊斯曼大膽地提出了他自己的觀點：每一種金融體系都是一種特定的調整模式的決定要素之一。他用了三個命題來具體

齊斯曼一直強調金融體系中的決策權，他認為這是國家以競爭者或者合作者的身份來持續地參與私營公司的產業活動以及影響其戰略的必要條件，也是所有國家主導型產業戰略所必需的唯一一項裁量權。

說明金融體系的類型與產業調整模式之間的邏輯關係：(1) 以信貸為基礎的、價格受到管制的金融體系是國家管制的工具，這種干預會模糊公共部門與私人部門之間的市場界限，會導致國家主導的調整模式；(2) 以資本市場為基礎的金融體系限制了國家的干預，創造了有利於公司引導調整的制度環境；(3) 由金融機構主導的資本市場提供了談判式調整的條件。

中國三個地區在歷史上形成的不同制度結構塑造了其各自的應對危機的模式。不過，這裏所說的制度結構更為複雜，牽涉到了四組二元對立，對應着四組利益主體：計劃與市場、中央與地方、資本與勞工、外資與內資。

金融體系這個制度變量真的有齊斯曼說的那麼重要嗎？答案是，有！

通觀《政府、市場與增長》全書，齊斯曼一直都在強調金融體系中的決策權，也就是選擇性分配信貸的權力。他認為這是國家以競爭者或者合作者的身份來持續地參與私營公司的產業活動以及影響其戰略的必要條件，也是所有國家主導型產業戰略所必需的唯一一項裁量權。之所以這樣說，有以下兩個原因：(1) 國家很難通過行政或者調控措施來控制或影響具體的商業決策；(2) 信貸分配是一種非常靈活的通用工具，不需要具體的權威來影響特定的決策，也不用控制對某項政策工具擁有正式權力的專門機構。由此可見，控制了金融體系，國家就有了一根更為好用的「大棒」。

為了檢驗這一觀點，齊斯曼先是考察了法國與英國這兩個典型案例。法國的金融體系是以信貸為基礎、價格受到管制且由國家支配的體系。由於這種金融體系的自由裁量權很大，政府官員經常利用它來選擇性地支持特定的集團。在二戰後的政治鬥爭中，金融工具是改變國家官僚機構與經濟界關係的關鍵武器之一，金融改革使得經濟現代化的推動者鞏固了權力，擴大了他們的政治資源，最終形成了國家主導的產業調整模式。

與此相反，英國的金融體系是靠複雜的證券市場通過價格來分配資源的。儘管英國政府一直希望通過建立干預主義的政策工具來促進產業的調整與再發展，但是金融體系卻限制了政府干預的能力。政府官僚與政治家不得不在私人掌控的金融體系之下四處活動，以便獲得資金來干預產業。金融體系相對於行政部門有很大的自主權，二戰後的工黨政府雖然想進行改革，但卻苦於缺乏工具，同時它們也不知道該如何調控產業經濟。總之，英國的國家缺乏能力來引導產業，因此也就很難解決調整中的衝突，這種模式使得英國經濟不斷衰落。

但是，單單這兩個案例並不足以支持作者的論點。在分析完法國與英國的狀況之後，作者又提供了三個案例——日本、西德與美國。作者觀察到，日本的金融體系是以信貸為基礎、價格受到管制的金融體系，相應地，日本也具有國家主導的調整模式。美國的金融體系與英國相類似，都是以資本市場為基礎的，其調整過程呈現出公司主導的模式。而西德的金融體系則是以信貸為基礎，由機構主導，因此西德的調整模式更多呈現出三方談判

的特點。通過擴展案例，作者又進一步鞏固和確認了自己的觀點，增強了觀點的合理性。

齊斯曼的發現對中國有何意義呢？面對當下的這場金融海嘯，中國國內的不同地區做出了不同的反應。其中，珠三角、環渤海和長三角這三個地區的政策互動模式就體現出了顯著的差異。從大體上來看，在應對危機的調整過程中，珠三角地區的分歧主要表現為勞資雙方之間的分化；而環渤海地區的主要矛盾則是政府與市場之間的分歧，也就是外來資本與地方政府的規則之間的衝突；長三角地區則是以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齟齬為主，並兼帶上述兩種衝突。

在同一個國家，面對同一場危機，三地的應對模式竟然如此不同，這與齊斯曼筆下描述的那種情形何其相似！造成這種差異的原因究竟是甚麼？

作為一個轉型國家，中國的政治經濟形態要比西方發達國家更為複雜，主流經濟學的模型恐怕很難解釋這種政策配置的差異。在這種情況下，歷史制度主義或許是我們理解中國的利器。在這裏，我們可以套用一下齊斯曼的觀點：中國三個地區在歷史上形成的不同制度結構塑造了其各自的應對危機的模式。不過，這裏所說的制度結構並不是齊斯曼所說的「金融結構」，它更為複雜，牽涉到了四組二元對立，對應着四組利益主體：計劃與市場(政府與商業集團)、中央與地方、資本與勞工、外資與內資。

回溯三地轉型的歷史，珠三角地區完全是「從計劃外長出來的」(growing out of the plan)，地方政府對經濟的干預不強，政府與市場之間的矛盾並不突出，而且由於有中央的優惠政策，中央與地方之間的矛盾也不明顯，在這種情況下，公司是應對金融危機的主角，因此在珠三角地區勞資衝突成為最主要的矛盾。環渤海地區則是在中央的掌控下直接從計劃向市場轉型，基本不存在中央與地方之間的矛盾。而且，環渤海地區處於原來計劃經濟體制的核心地區，數量巨大且資本雄厚的國有企業在該地區居於優勢地位，強計劃的傳統也抑制了資本與勞工之間的矛盾。在這種情況下，代表計劃經濟傳統的地方政府的「土規矩」與代表市場規範的外來資本之間的衝突成為了主要矛盾。而在長三角，尤其是上海，轉型正處在計劃與市場的中間狀態，中央、地方、外資、內資與勞工之間處於一種均衡的角力狀態。上海自身的發展目標與中央改革轉型的目標之間存在衝突，二者之間的分歧成為主要的矛盾。

由歷史沿襲演化而來的中間層面制度不僅限定了中國政治經濟中行為體的選擇，還在很大程度上限定了他們的偏好，正是這種制度結構限定了行為體之間的互動模式，並塑造出了不同的政治經濟結果。

由此可見，面對中國這樣一個處在不斷轉型之中的國家，歷史制度主義可以成為我們理解中國政治經濟現象的一種有效工具。由歷史沿襲演化而來的中間層面制度不僅限定了中國政治經濟中行為體的選擇，而且還在很大程度上限定了他們的偏好，正是這種制度結構的重壓深刻地限定了行為體之間的互動模式，並塑造出了不同的政治經濟結果。翻翻齊斯曼的書，讀者或許可以得到更多的具體啟發。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10年8月，喬姆斯基(Noam Chomsky)訪華，自然掀起了一陣旋風。在這陣旋風中，公共知識份子以及知識份子中左中右各派的特質、主張及其社會角色等問題，又在中國媒體上引發一陣議論。本刊歡迎海內外作者，就與此相關的話題，展開深入的討論。有關投稿將優先刊載。

——編者

知易行難的新聞自由

曹立新的〈抗戰時期新聞管制與報人言說〉(《二十一世紀》2010年8月號)一文最有價值之處是作者揭示了國民黨政權之所以不遺餘力地實行新聞高壓的政策，乃在於企圖借箝制輿論以實現意識形態控制，確立三民主義「黨義」的絕對話語權。試想，在一個一黨專政、黨國一體的國家，當政者怎麼會願意真正開放新聞自由，或有足夠雅量傾聽異己的尖銳批評呢？因此，新聞自由必須建立在民主政治的基礎上，只有承認多元化的合理性，允許不同政見者的存在，才有可能容忍不同的聲音，否則無異於與虎謀皮、緣木求魚。不過，無論從歷史還是現實來看，恐怕知易行難。

或許是限於篇幅，曹文對涉及的一些史事僅點到為止，如文中所述抗戰初期國民黨新聞統制政策曾經一度緩和，其實頗值得多費些筆墨。因為這種鬆動一方面是緣於時局的變化，另一方面或許也正是對燕京大學新聞討論周之類籲請的響應，乃國民黨新聞政策演變的關鍵節點。

盧毅　北京
2010.8.20

主義思想類課程的危害

王則柯〈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必修課系列〉(《二十一世紀》2010年8月號)一文，通過對主義思想類課程設置的弊端以及對於其退出大學必修課的路徑之探索，反思了當今大學辦學自主的問題。

近年來，不少有識之士反思這六十年的教育成果，認為縱向比較不如民國，橫向比較更是遠落後於世界先進。這種現象歸根到底還是因為當局對於教育干涉太多，導致大學自由精神和創造力的喪失。作者指出廢除這類課程的最大阻力來自於主管意識形態的官員。他似乎認為，只要官員意識到這類課程的危害，廢除這類課程便是理所當然的。

對此，筆者不敢苟同。進入1990年代之後，當局突然重新加強了對於大學教育的干預，這顯然是出於政治的深遠考慮。這類課程的設置其實有兩個目的：一是正如作者所指出的進行思想灌輸，設置思想禁區；另一是加重學生課業負擔，事實上中國大學生的課業負擔之重遠超過西方民主國家。顯然第一個目的已失效，這類課程的意識形態功能基本上喪失殆盡了，這幾乎是整個社會的共識，但是為甚麼這類課程仍然得到維持，顯然第二個目的仍然有效。大學生埋首於功課之中，自然無暇思考和關注政治與社會問題。

筆者認為，要想重新激發大學生的自由思想和創造力，當務之急是社會各界共同爭取逐步恢復大學辦學自主權，減輕學生的課業負擔。到那時，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大學必修課自然水到渠成。

劉洪強　北京
2010.9.3

對中國當代藝術批評的價值詰難

魯明軍〈中國當代藝術的「後現代批判」質疑〉(《二十一世紀》2010年8月號)認為種種「後現代批判」都有其現實針對性，但批判的背後，卻又不知何去何從。在經濟全球化的當今

世界，文化雜交(Cultural Hybrid)已然成為不可逆轉的趨勢。魯文對當代藝術的各種「後現代批判」進行質疑是有意義的。

文章指陳批評家缺乏對西方理論的整體觀照，而往往在沒有澄清其本來面目的情況下，不加檢省地接受並予以無限的放大，從而容易陷入無所適從的精神荒漠和價值真空。筆者同意魯明軍的觀點。

以東方主義為例，它並不是西方對一個確定目標，即東方的外部凝視。它是西方對東方的想像和構建，並非為了理解東方，也不等於東方對自身的理解。問題的關鍵是，我們現在是否還需要別人來再現，我們能否再現自己？

後現代主義往往以否定的方式展開批判，最終難免也否定了自己，表現為一種找不到出路的虛無主義。魯文關注中國當代藝術的「後現代批判」，批判其隱含的價值虛無傾向，可謂「批判的批判」。這有助於我們對當代中國藝術批評保持一種清醒的學術批判眼光。

黃林非　長沙

2010.9.4

解決大學「官本位」的問題

筆者十分認同熊丙奇的〈大學取消行政級別的阻力與路徑〉(《二十一世紀》2010年8月號)所說：高校行政級別的最大弊端在於強化政府對於大學的管理，並增強高校領導的官員定位與官員意識。但是，將教育部直屬高校作為取消大學行政級別的試點，這種改革路徑與辦法很難達到預期效果。

教育部直屬高校，所有公辦大學的辦學經費都主要來自政府的財政預算。如果這些大學不能在財務上獨立於政府，那麼無論取消高校的行政級別與否，勢必都會受到政府干預。從這點上來說，高等教育問題的癥結在於政府對大學干預的邊界不明，並且干預不是經由制度化的機制來實施的。

對於解決大學「官本位」的問題來說，取消高校行政級別不僅無關宏旨，而且推行起來效果也未必會好。相比之下，以下三項工作才是政策更應關注的重點：第一，應該向國內外真正開放高等教育市場，並讓私立與公立大學在生源與辦學經費上能夠相對較為公平地競爭。在此情況下，那些繼續死抱着「官本位」理念不放的高校要麼主動做出改變，要麼就被無情地淘汰。

第二，大力改革高校內部的治理結構，改善大學內部的民主氛圍。例如大學黨委在學校內部主要負責思政與黨建工作，不干預日常的行政事務。在選聘校、院、系三級的主要領導時，引入公平競爭與民主選舉的辦法。此外，通過制度化與組織化的方式提高學生和基層教職員工對於學校事務的話語權與監督權，使得大學不再是少數領導的「地盤」。

最後，政府應該致力於改善自己與整個社會對於大學和知識份子的尊重程度。大學很難影響政府，大學老師的地位和待遇也不如公務員。將整個社會的主流價值觀從金錢至上、權力至上轉變為知識至上，這不僅是政府的道德職責所在，也事關中國高等教育改革的成敗。

盛思鑫　悉尼

2010.8.22

挽救墮落中的中國大學

張鳴在〈廿年中國大學之殤〉(《二十一世紀》2010年8月號)一文中對目前中國大學弊病的揭示讀來讓人哀嘆。除了張鳴所揭示的問題之外，當前中國大學之殤的另一最突出體現在於「無智化」。就拿大學的學術評價來說吧。大學最本質的東西是「學術」，然而一個學者的學術水平如何，當前中國許多大學的主要評價標準是看其學術成果發表的刊物是不是被某個機構收錄的「核心期刊」。至於這個所謂「核心期刊」的質量到底如何，根本不管不顧。未被某機構收錄為「核心期刊」的刊物，無論其學術聲譽如何，都劃入低等刊物，凡被冠以「核心期刊」的刊物就身份倍增，凡在「核心期刊」上發表的文章就有學術質量。對於許多身披「核心期刊」外衣的垃圾刊物，熟視無睹。這是大學管理者不敢相信自己的頭腦，還是不屑於相信自己的頭腦？大學無智至此，怎麼談得上學術？怎能談得上高等教育？

如何挽救墮落中的中國大學，張鳴開出的方子是：開放辦學，鼓勵興辦教會大學，讓教會大學的公益特質「有效地抵禦來自資本和官方的謀利傾向」。大學的「開放」或者「放開」是必要的，但僅憑此一途想要從根本上解決問題似乎是不現實的。面對當前問題重重的大學，需要多管齊下，比如允許大學教師的自由流動。

李巧寧　漢中

2010.8.20

編後語

《二十一世紀》走入了二十一世紀。在這個五味雜陳的大茶館中，來自五湖四海的作者、讀者和編者，以各種各樣的心境，品味着中國二十年的大轉型。當然，在這個具有濃郁中國味的公共空間之中，絕大多數親歷者並不滿足於成為一位單純的品茗者，大家的所思、所論、所寫都是為了一個目的：為中國未來的文化建設出一分力。

二十年前，本刊的創刊者在發出這一宏願的時候，難掩心中的悲壯。當時的中國，在經歷了十年的改革開放之後，突然以血染的身軀走到了一個歷史的十字路口。當「走向未來」等深具思想澎湃力的叢書在中國內地無法為繼的時候，《二十一世紀》在香港為中國知識份子開闢了走向未來的公共空間。然而，當我們為這一公共空間的二十周年慶生的時候，心中依然難掩一絲悲涼，因為中國依然同二十年前一樣，再一次走到了一個新的歷史的十字路口。儘管這一十字路口的背景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但是中國人所面對的問題居然同二十年前一樣：我們究竟應該沿着哪一條道路走向未來？中國未來的文化究竟是甚麼樣子？知識份子究竟在中國的大轉型中能扮演甚麼建設性的角色？

在這一期特大號中，大多數文章都從不同的視角，在不同的視界，以不同的風格，試圖對這些問題給出了回答。在「慶祝創刊二十周年論叢」中，我刊的編委和資深作者們描述了《二十一世紀》親歷、見證中國鉅變的歷程，探究了「二十一世紀意識」以及現代人類社會中資本主義文明必將面對的挑戰，憧憬了現代性在中國的真正扎根為知識份子所開闢的思想文化空間，展望了中國人和中國法學應對風險並建立法治社會的能力，也回味了中國不幸的「幸福史」，記錄了中國小校園中發生的社會大問題，梳理了「狼性價值觀」深入中國人心靈的路徑，關注了中國大發展對世界市場的大衝擊，剖析了香港走向民主化的艱難。

總而言之，中國的大轉型究竟給中國人和人類文明帶來了甚麼？這無疑是我刊作者、讀者和編者們深切關注的一個大問題。延續我刊慶生的傳統，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專欄擴充篇幅，刊載了六篇反思「中國模式」的文章。其中三篇集中討論了國家—市場—社會在中國發展中的作用，實際上這是一個全球性的問題，而中國的經驗和教訓理應對解答這一問題做出一定的貢獻；另外三篇涉及到中國發展的價值追求以及傳統文化在其中的作用。

本期還有眾多文章涉及到國家與社會的關係。「百年中國」中的兩篇文章，不約而同地指向同一個主題，即在極權主義政體形成的初期，國家如何滲透到民間社會並且最終對後者實施了控制。「政治與法律」之文分析了通過政治過程建構出來的「集體所有制」如何制約着中國農村土地制度的轉型。「景觀」欄目展現了國家與社會的互動在百年盛會上的奇異拼圖效果。

二十一世紀評論

直面中國的危機

自由民主與民族認同

張健

一　民族主義的問題場域：以中國為例

依照蓋爾納 (Ernest Gellner) 的相關定義，「民族主義」(nationalism) 是某一特定人群追求建立自己的國家 (state) 的運動或思潮，而這一人群在擁有了國家之後才可稱為「民族」(nation) 。相應地，所有不擁有國家但具有自覺而獨特的文化特質的人群，則被統稱為「族群」(ethnic group) ①。筆者並不一定認為這一約定式的定義就是唯一正確或最全面的，而是希望從這樣一個言之有理且有較大影響力的定義出發，對與民族主義相關的諸問題做一番探討。

中文的「民族」二字被習慣地同時用來指稱“nation”和“ethnic group”兩個概念，無疑造成了一定程度的話語混亂。而在現實生活中，中國人經常論及的「民族問題」的確包含了民族和族群兩個層面的問題。

從以上界定出發，在當代中國的語境下，唯有「中華民族」或「中國人」才能被定義為「民族」，其所擁有的國家即是中華人民共和國；而人們日常所說的「五十六個民族」，無論是人多如漢、壯、維、藏等，還是人少如赫哲、鄂倫春等，則都是「族群」，他們當中的任何一個都不單獨擁有國家，而是在聯合成為中華民族之後才共同擁有中國的國家體驗。此外，儘管族群不是民族，但這不等於說族群必定不會有民族主義的思潮和運動。在中國民族—國家擁有或宣稱擁有主權的範圍之內，新疆、西藏和台灣等地都有部分人群欲求建立獨立的主權國家。雖然這些努力都還未達成其各自的最終目標，即建立各自的民族—國家，但這顯然並不妨礙我們稱之為「民族主義運動」。蓋爾納嘗言，民族主義先於民族而存在，是民族主義創造了民族而不是相反，指的正是這種現象。

中文的「民族」二字被習慣地同時用來指稱“nation”和“ethnic group”兩個概念，無疑造成了一定程度的話語混亂。而在現實生活中，中國人經常論及的「民族問題」的確包含了民族和族群兩個層面的問題。在族群層面上，政治權力和經

濟發展的不平衡、文化多樣性的存廢、族群關係的處理等，都是困擾中國多年的問題。而在民族層面上，中華民族和維吾爾民族主義、藏民族主義，以及台灣民族主義的衝突，則構成對中國政治體統一與分裂乃至存亡絕續的重大挑戰。

此外，還有一類牽涉民族和民族主義的問題，一般不在日常語言中被歸入中國的「民族問題」，即中國民族—國家和其他民族—國家間的利益矛盾問題。在國際關係研究中，此類問題經常被表述成為「中國的民族主義崛起」之類。但是，這些問題和族群、民族問題一樣都是和民族主義的政治密不可分的。事實上，人們有理由說，正是由於中國在十九世紀中葉相當狼狽地被捲入歐美資本主義主導的國際秩序之中，才產生了傳統的中華帝國向現代性的中國民族—國家轉變這一政治命題本身，並由此命題衍生出了以下三重而一體的轉變，即原帝國境內既有的不同族群間關係模式的轉變、中國國家結構沿着民族主義邏輯的轉變，以及當中國接受了民族主義的普遍邏輯並且循此原則進入國際利益爭奪之後的地區和世界格局的轉變。

無論是沒有民族主義訴求的族群，還是有民族主義訴求的族群，抑或是世界上的其他國家，都必須面對從清帝國基礎上演變而來的中國民族—國家，先是中華民國，然後是中華人民共和國。

因此，綜上所述，蓋爾納所謂的「民族主義」在中國（不是中國的民族主義）所可能牽涉的問題從結構上說包含了三個層面。首先是族群問題，即在中國民族—國家之下各獨特族群（現實來說就是「五十六個民族」）之間的關係問題；其次是民族問題，即某些處於中國民族—國家控制或影響之下的族群欲求建立獨立國家的問題；第三是國際問題，即中國民族—國家和其他民族—國家的利益爭奪或合作的問題。

這三個層次的問題是彼此關聯的。一方面，無論中外，族群問題與民族問題的關聯都至為明顯。政治權力分配的不公平、經濟利益格局的不平衡、族群文化完整性和尊嚴的危機，乃至赤裸裸的族群間歧視，都有可能在一定條件下導致自認為受到損害的族群放棄在既定政治體內謀求改善的努力，轉而謀求建立獨立的政治體，從而使族群問題轉變為民族問題。而這種促使矛盾性質轉變的損害可能是真實的，也可能是想像出來的，既可能是出於民眾的自發認識，也可能是來自某族群內部精英階層的鼓動或灌輸。與此相應，既有的或曰受到挑戰的民族—國家則力圖使問題限制在族群政治的層面。另一方面，以中國的情況為例，國際問題和民族問題、族群問題之間的相關性最明顯地體現在維、藏、台民族主義在同中國民族主義的鬥爭中與世界列強如美、日、俄歐等的明暗呼應，以及各國在同中國民族主義的爭奪或合作中經常打出的所謂「新疆牌」、「西藏牌」和「台灣牌」等。

在這個三個層次中，無論是從研究分析的需要來說，還是從現實政治的格局來說，處於中樞位置的當然是中國民族—國家及中國民族主義。儘管全球化浪潮洶洶，當今世界仍然是一個按照民族主義原則組織起來的民族—國家的世界；縱然有聯合國等超國家機構的存在，壟斷合法暴力使用的也仍然是民族—國家。只要這一點沒有變化，那麼無論是沒有民族主義訴求的族群，還是有民族主義訴求的族群，抑或是世界上的其他國家，都必須面對從清帝國基礎上演變而來的中國民族—國家，先是中華民國，然後是中華人民共和國②。

二　自由民主體制與民族主義：經驗和理論

1949年以來，共產黨領導下的中國政府在處理前述族群、民族和國際等三個民族主義問題時，都不乏成功和失敗的紀錄。而其成敗相抵之後的總體表現如何，則是一個見仁見智的問題。毋庸諱言，在那些認為中國政府的相關紀錄總體上失敗多於成功的人們之中，很多人都認為一黨專政的威權主義政治體制是一個根源性的原因；相應地，中國政治從威權向自由民主體制的轉型，也就成為總體上解決與民族主義相關的三種問題的途徑。事實上，疆獨、藏獨和台獨的代表人物或同情者對於中國大陸現政體的激烈批評，以及對於一個自由民主的中國可以成為他們選擇放棄獨立立場之前提的明示或暗示，都已是關注相關問題的人們所耳熟能詳的了。在國際上，對激進的、「憤青」式的中國民族主義憂心忡忡的人們，也常常將之歸咎於中國威權主義政府長期以來的放縱、操弄乃至培養。同理，中國民族利益和民族情感的正當、理性化的表達也被認為繫於中國政治的民主化轉型。

很多人都認為，中國政治從威權向自由民主體制的轉型，是總體上解決與民族主義相關問題的途徑。中國民族利益和民族情感的正當、理性化的表達也被認為繫於中國政治的民主化轉型。然而，建立真正的自由民主制度能否解決民族主義問題，卻並不是確定無疑的。

然而，建立真正的自由民主制度能否解決民族主義問題，卻並不是確定無疑的。我們先來看經驗證據。

在國際問題的層面上，雖然不乏爭議，但國際關係研究中的「民主和平論」的確顯示了民主制度在處理民族—國家間的利益衝突時，有着降低乃至消除戰爭危險的巨大價值。但除此之外，在民族和族群兩類問題上，民主制度的紀錄就不是那麼令人鼓舞了。

在民族問題的層次上，英國的北愛爾蘭問題、加拿大的魁北克分離主義運動、西班牙巴斯克地區的埃塔 (ETA) 恐怖組織、比利時的分裂危機等，都是發生在成熟民主國家而拖延甚久的民族問題。雖然加拿大、比利時兩國的分裂危機總體上說是和平的，但北愛爾蘭問題在1970至1990年代曾經是當時世界上最血腥的地區衝突之一，而埃塔恐怖組織的活動至今仍然是西班牙國內安全的首要威脅。這些例證表明，單單民主制度本身至少並不是解決民族問題的充分條件，甚至也不能保證民族問題總是以和平方式展開。

在族群問題的層次上，冷戰結束以及全球化的持續深入也使得成熟民主國家內部的族群矛盾在過去大約二十年中一直呈持續上升之勢。「光頭黨」之類的種族主義暴力份子自然無需多論，以排外或者維護所謂「主體民族」、「主體文化」等立場為特色的右翼勢力和言論在大西洋兩岸也都屢屢在各種選舉中獲得勝利。僅在2010年，此類值得關注的事件就有：要求限制移民的右翼政黨在一向以開放、理性著稱的瑞典獲得突破性的選舉勝利；法國在夏秋之際爆發了驅逐羅姆人的事件；因為自身歷史問題一向在族群問題上極端謹慎的德國，其總理默克爾 (Angela Merkel) 公開要求穆斯林移民認同德國的主流文化；以色列總理內塔尼亞胡 (Benjamin Netanyahu) 則提案主張本國的阿拉伯公民宣誓承認以色列本質上是一個猶太人所有的國家。凡此種種都顯示，一個基本面運轉良好的民主制度並不見得就一定能夠保證國內各族群之間，特別是多數族群和少數族群之間，總能以公平的態度互相對待。需要強調的是，族群矛盾的上升和激化在

這些國家中不是近幾年的事，也不是僅僅因為幾起公共事件而引起的應激性反應，而是過去至少二十年間持續惡化的一個問題。換言之，民主制度及其治下的人民應該說已經有了足夠的時間來考慮、應對這類問題；而目前人們所看到的令人失望的結果，無疑更增添了對民主制度解決族群問題的能力的疑慮。

如果說經驗證據顯示自由民主制度並不像很多人想像的那樣，是解決民族主義諸問題的充分條件，那麼新加坡的例子則說明民主制度甚至也不是一個必要條件。政治上，新加坡是一個一黨獨攬政權的威權主義政體。在人口結構上，新加坡主要由華裔、印度裔和馬來裔三大族群構成，與此三大族群差異疊加的還有儒教、佛教、伊斯蘭教、印度教等重要的宗教差別。在國家間關係層面，由於獨立運動的糾葛，新加坡和近鄰馬來西亞的關係也曾經非常緊張。簡言之，新加坡是一個政治不大民主、族群非常多元化、國際環境不佳的政治體。但是新加坡獨立近五十年以來，除了創造了人所共知的經濟成功之外，在族群、民族以及國際關係層面也都保持了相當好的紀錄。

以上的討論意在說明，雖然一國的政體類型是影響所有政治問題的重要變量之一，但單就民族主義諸問題而言，無論是民主還是威權政體都不必然地導致這些問題的解決或惡化。一定有一些其他的變量，在特定的條件和組合之下，對此類問題起着大於政體類型的、有時是決定性的影響。至於這些變量究竟是甚麼，則不是本文探討的範圍了。

雖然一國的政體類型是影響所有政治問題的重要變量之一，但單就民族主義諸問題而言，無論是民主還是威權政體都不必然地導致這些問題的解決或惡化。一定有一些其他的變量，在特定的條件和組合之下，對此類問題起着大於政體類型的、有時是決定性的影響。

總的來說，本文所稱的「民族問題」，即如前文提到的維、藏、台民族主義與中國民族主義的衝突，或者加拿大、比利時、西班牙等國的分裂危機等，在自由主義的民主理論看來，是完全不能由任何設計良好的民主制度本身所能解決的。密爾 (John S. Mill) 曾斷言：「在一個由不同的民族構成的國家，自由制度簡直是不可能的。……一般說來，自由制度的一個必要條件是，政府的範圍應大致和民族的範圍一致。」③密爾那不免有些悲觀主義的態度，來自他對於民主制度 (甚或任何政治制度) 克服民族之間的不信任的能力的懷疑。他認為在同一政府之下的不同民族之間的互不信任和敵視將能達到這樣一種程度，即一個民族會僅僅因為另一個民族贊同某項政策而反對這一政策。我們有理由假設，如果密爾讀到《左傳》中「非我族類，其心必異」的句子，一定會擊節大讚。密爾進一步論證說，這種一國之內、不同民族間的互不信任足可為專制者所利用，以分而治之的手段來維護自身的專制統治。而只有較強大或文明程度較高的民族對本國其他民族的同化，才能化解多民族共存一國之內造成的對自由制度的威脅④。

當代民主理論家達爾 (Robert A. Dahl) 不見得會贊同密爾的悲觀主義，但他同樣認為民主理論本身無法解決民主的政治體的邊界該劃在哪裏的問題：「**民主過程的標準預設了單位本身的正當性。**如果單位本身不適當或不正當——如果它的界域和範圍無法得到正當的證明——那麼它就無法單純根據民主過程來獲得正當性了。」⑤舉一個例子來解說這段有點抽象的話。在台海兩岸的民族主義者的論戰中，台灣一方常常宣稱，台灣的命運只能由2,300萬台灣人民決定，而中國大陸方面則總是說，台灣的命運必須由包括台灣人民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決定。雙方的爭論，用達爾的理論來描述就是，雙方對於決定台灣命運的民主

決策的範圍和邊界發生了爭執。換句話說，有的台灣人決定舉行2,300萬人的統獨公投，有的中國大陸人則反駁說，只有13億人的公投才有合法性。而在達爾看來，關鍵之點就在於，雙方的主張無論誰對誰錯，都是無法用一個民主的程序來決定的。公投可以是一個民主的解決爭議的辦法，但是誰來參加公投則不是一個可以由民主來解決的爭議。

綜合密爾和達爾的觀點，我們可以說，雖然民主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被化約為一個「多數決定，少數服從」的決策規則，但它同時要求無論多數派還是少數派都是某種意義上的「自己人」，具有某種「共同性」(identity)。唯其如此，暫時的少數派才可能接受在某一議題上被多數決定的事實，並寄望於下一次扳回一城。而如果少數派認為那些多數派中包含了一些非「自己人」，那麼他們很可能根本無法接受多數的合法性，進而質疑民主本身的合法性。達爾沒有具體論及決定「誰是自己人」的一般原則是甚麼，密爾則似乎暗示民族的共同性就是所謂「民主單位的界域和範圍」的決定原則。我們可以說，這就是民族主義的原則。

近代以來所有民主政體都無一例外地是民族—國家之內的民主，人們還有沒有看到超國家的民主。事實上，民族主義而不是自由民主主義才是現實中決定政治體邊界的最高原則。民主本身幾乎無力對自己所必須生存於其中的民族共同體的構成和邊界有所影響。

揆諸現實，近代以來所有民主政體都無一例外地是民族—國家之內的民主，人們還有沒有看到超國家的民主⑥。反過來說，只要民族主義的理念和情感還不能從世上多數人心中消失，那麼以全球為一個決策單位的民主大同夢所直接帶來的可能只會是全球各民族的生育競爭和人口爆炸。這聽起來是個笑話，但卻相當深刻地揭示了一個事實，即民族主義而不是自由民主主義才是現實中決定政治體邊界的最高原則。

雖然民族主義和民主在法國大革命的禮讚之下同時走進了現代世界的政治舞台中心⑦，自1789年以來二者的運行軌迹和命運卻不是相同的。除了南極洲，現在世界上的每一寸土地都屬於某個民族—國家或者被一個以上的民族—國家所爭奪⑧，而儘管有所謂的三波民主化的浪潮，民主制度的覆蓋性仍然遠遜於民族—國家制度。民族—國家當然不一定是民主的，但是看來現代民主卻必須在民族—國家之內展開；而且，如果我們同意密爾和達爾的論述不無道理，民主本身幾乎無力對自己所必須生存於其中的民族共同體的構成和邊界有所影響。

三　中國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抉擇

自由民主主義和民族主義的糾結關係，給當代中國的政體轉型增加了新的困難和複雜性。一方面，如前面已經提到的，維、藏、台民族主義與中國民族主義的矛盾已經在相當程度上包含了民主與威權的政體選擇的意味。即使是台灣民眾中不那麼反對統一的少數派，也多數不能接受與一個非民主的中國大陸進行統一。公開放棄了西藏獨立口號的達賴喇嘛也嚴正地指出專制政體是相當多的藏人無法真心認同於中國的最大癥結。

另一方面，在中國社會內部，在那些肯定不樂見疆、藏、台分離出中國的普通民眾中間(毫無疑問地，此類民眾並非不包括維吾爾族、藏族和台灣民眾)，對於改革政治、實現有意義的民眾政治參與和民主決策的呼聲，在本世紀

的第一個十年中持續高漲。雖然人們還不能確知其實際意義，但中國最高領導層成員，如溫家寶，在2010年下半年也頻繁而語氣懇切地談論政治改革。這說明不論出於何種原因，社會對於民主政治的呼聲已經使得中國執政者不得不做出回應。具有更重要意義的是，諾貝爾和平獎在2010年授予了二十年來堅持爭取人權、謀求民主的劉曉波先生，在肯定了中國民主運動高尚的道義價值的同時，也是事實上承認或者塑造這一運動已經出現了類似曼德拉 (Nelson R. Mandela) 之於南非、金大中之於韓國這樣的領袖。

不過，應當清醒地認識到，民族主義政治和民主政治雖有聯繫，但畢竟是兩個各自擁有不同邏輯的體系。具體一點說，中國政治的民主化，雖然很可能會使部分現時的維、藏、台獨立人士放棄獨立，但一定不是他們中的全部。人們不難想像，這剩下的一部分堅持追求獨立的人士，還很有可能利用新的民主政治權利和規則推進他們的獨立運動。同樣肯定的是，那些熱切追求政治民主化的中國人中間，也會有很多是不會為了民主而放棄其中國民族主義立場的。

歸根到底的一個問題就是：如果中國的民主化意味着中國分裂，會有多少人支持民主化？顯然沒有人能夠事先知道這個答案。但我們可以有理由地推測，在「民主化=分裂」的前提下，支持民主化的力量會受到很大的削弱。至於這個削弱的程度是否會達到民主化不能實現的程度，則又是無法預知的。需要辨別清楚的是，民主化帶來國家分裂，是一個或然事件而不是必然事件；但僅僅是它的可能性就足以在民主化發生之前改變很多人對民主的預期和欲望，從而影響事態發展的真實軌迹。

從現有的研究文獻看，無論是民主還是威權體制，在其穩定狀態下，國家分裂的幾率都小於威權向民主轉化的過程。簡單化的表達就是，民主不會帶來民族危機，但民主化可能會。

從現有的研究文獻看，無論是民主還是威權體制，在其穩定狀態下，國家分裂的幾率都小於威權向民主轉化的過程。簡單化的表達就是，民主不會帶來民族危機，但民主化可能會⑨。而在專門研究民主化的學者中，可能的民族危機則是民主化的大敵。悲觀者如羅斯托 (Dankwart Rustow) 斷言，如果民主轉型前夕的社會對於政治體的成員邊界沒有共識，民主化幾乎不會發生⑩。而林茨 (Juan J. Linz) 和斯泰潘 (Alfred Stepan) 則在他們已成經典的轉型學著作中，將這個問題列入決定轉型成敗和新民主能否得以鞏固的主要決定因素之一：「如果相當一部分人們，因為他們不想成為某政治單位的組成部分 (不論這一政治單位是多麼的民主)，從而不認為要求他們服從的要求是正當的，那麼這就會成為民主轉型的一個嚴重問題，這個問題對於民主的鞏固的威脅甚至會更加嚴重。」⑪

冷戰之後的民主化浪潮中，前蘇聯東歐地區的現實是以上論斷最好的例證。其中的血腥和戰亂，是任何人都不希望看到的。而這一具有世界—歷史意義的事件發生在中國可能的政體轉型之前，成為中國公眾認知結構中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無疑增加了民族主義因素在中國政體轉型中的影響權重。

對於那些希望和有能力影響中國民主化進程的政治精英而言，不論在朝在野，都必須面對民主化和民族主義糾結在一起的這個難題，必須在中國境內互相競爭的 (至少) 四種民族主義 (中、維、藏、台) 中做出選擇。對於很多正直的自由主義者來說，支持在現實中處於弱勢、而且是受到他們所反對的威權政府壓迫的維、藏、台民族主義，似乎是符合其自身的自由主義原則的唯一選擇。

但是從純粹的自由主義政治原則來看，正如霍布斯 (Thomas Hobbes) 在《利維坦》(*Leviathan*) 中所論述的，主權的個人和主權的國家 (利維坦) 是自由主義政治僅有的兩個概念範疇 (conceptual categories) 。一個以上的主權國家間的關係原則是甚麼？自由主義無法就此給出論述。一個主權國家之內的眾多個人，除了他們之間關於將權力交予國家的契約和他們與國家之間的契約之外還有何種關係，也不是自由主義所關心的。

在任何社會，人們的組合和組織方式都是近乎無限的，可以是族群，也可以是宗教、家族、性別、階級、黨派等。任何一種給某一特定的人群組合方式以高於其他組合方式地位的政治理念，都一定不是自由主義。例如社會主義更關注階級，形形色色的保守主義更關心宗教、宗族或者任何傳統的人群組織等，社群主義更關心所謂的「社群」(community) ，多元文化主義則更關注以獨特文化來界定的族群等。事實上，自由主義可以和所有這些非自由主義做一個簡單的兩分法，即自由主義的政治行動基本單位是個人，而其他主義的政治行動基本單位則是各種先在的人群。自由主義絕非不承認這些人群的存在以及他們在具體問題上的重要性，而是主張國家對任何人群組成方式都要持一種超然中立的態度，而只關心個人之間以及個人和國家的契約關係。

在中國的具體情境中，自由主義者支持或反對任何民族主義運動，都可能是出於自身體認到的正義、情感或利益，而絕不可能是出於自由主義本身，因為無論是自由主義哲學還是自由主義的制度都沒有關於民族或者其他任何群體的原則性的論述。

從這個角度出發，在中國的具體情境中，自由主義者支持或反對任何民族主義運動，都可能是出於自身體認到的正義、情感或利益，而絕不可能是出於自由主義本身，因為無論是自由主義哲學還是自由主義的制度 (自由民主制) 都沒有關於民族或者其他任何群體的原則性的論述。換句話說，你可以不支持乃至反對台灣、西藏和新疆的獨立，而不違反任何自由主義的原則。在四種民族主義中的取捨，只可能是中國自由主義者的民族主義抉擇而不是中國自由主義者的自由主義抉擇。

同理，支持獨立運動也並不違反任何自由主義的原則。如果我們把中、維、藏、台四種民族主義做一個兩分，即主張維持中國統一的中國民族主義和意在分離中國的反中國民族主義，自由主義的原則本身可以允許一個自由主義者做任何二選一。不過，自由主義的政治和自由主義的原則就是兩回事了。這裏需要考慮的就不是一個理論問題，而是一個現實的政治選擇。如果說，信服自由主義原則的人們覺得自由民主政體相對於威權專制政體具有正當性和可欲性，那麼他們的行動邏輯就應該是盡力使它的實現更加快速和順利。如果現實的判斷是，支持獨立運動將使民主運動受到傷害乃至可能失敗，那麼自由派的政治選擇就應該是反對獨立。

剛才已經說了，反對三種獨立運動本身是不可能違反任何自由主義原則的。但這樣做的確可能傷及有些人的正義感。這裏就是政治取捨的艱難之處。如果支持600萬藏人、800萬維人和2,300萬台灣人的獨立會傷及13億人的民主前景，而這個民主化的前景本來除了不能應許這3,700萬人的獨立夢想之外，可以滿足他們其他所有的政治要求，那麼究竟該如何抉擇？這種所謂「殺一救百」的選擇在政治現實中其實還更加複雜。例如，支持獨立運動意味着將中國民族主義的旗幟拱手讓給威權主義的執政當局，而後者正是民主運動所主要指向的對

象。民主派是否願意這樣給對手送去武器？再如，人們事實上並不確實地知道支持三種獨立運動就一定會導致民主運動的失敗，人們確知的只是那樣做有可能導致民主化失敗的可能性。民主派是否願意為了一種或然性就斷然地選擇反對獨立運動？

政治很難是有原教旨主義 (fundamentalism) 傾向的人所能夠勝任的，即使他是個看起來美好的、有正義感的原教旨主義者。任何主義和奉行這種主義的政治之間都存在差距和張力，甚至我們可以說，某種主義的政治一定包含了對主義本身的背離。相較於完全沒有原則性信念的政客，對任何有某種信仰而又主動或被動地投身政治的人來說，這種必然的背離或妥協都是或多或少的一種痛苦。本文意在展示自由民主原則及其運動與中國的民族主義政治現實之間的關係，尤其是其中的張力，並希望讀者能夠同意，如何在其中做出抉擇不是一個追求自洽性的知識遊戲或者實踐道德感的倫理行動，而是一個政治人所必須嚴肅對待的、關乎人的利益乃至生死的政治決定。

如果支持600萬藏人、800萬維人和2,300萬台灣人的獨立會傷及13億人的民主前景，而這個民主化的前景本來除了不能應許這3,700萬人的獨立夢想之外，可以滿足他們其他所有的政治要求，那麼該如何抉擇？這種所謂「殺一救百」的選擇在政治現實中其實還更加複雜。

註釋

① 參見蓋爾納(Ernest Gellner)著，韓紅譯：《民族與民族主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2)，頁1-10。

② 1949年之後遷台的中華民國的問題，在此暫不討論。

③ 密爾(John S. Mill)著，汪瑄譯：《代議制政府》(北京：商務印書館，1982)，頁232、234-35。被翻譯成「民族」的英文原詞是“nationalities”，和現在更為流行的“nation”一詞的意義相近。引文中的「自由制度」，在密爾的書中指的當然是代議民主制。當今世上絕大多數的自由民主制度無疑都是代議制而非直接民主。

④ 密爾：《代議制政府》，頁231-39。

⑤ 達爾(Robert A. Dahl)著，曹海軍、佟德志譯：《民主及其批評者》(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6)，頁285。引文中的着重是達爾自己加的。

⑥ 歐盟是一個重要的政治實踐，但是它的法律和制度基礎建立於主權的民族—國家間的基於條約的權力讓渡這一事實，決定了歐盟還遠遠達不到超越民族主義原則的地步。

⑦ Rogers Brubaker, *Citizenship and Nationhood in France and German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39-49.

⑧ 值得指出的是，當今世界的政治現實或許真的會使某些領土爭端永久存在下去，但是爭端的任何一方都不會接受與另一方或多方共同擁有哪怕再小的一塊土地。南極洲的情況則是所有各方都同意同時、共同不擁有一塊土地。這從正反兩方面體現了民族—國家體系對世界劃分／覆蓋的徹底。

⑨ 相關的理論闡述可以參見Jack Snyder, *From Voting to Violence: Democratization and Nationalist Conflict*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mpany, 2000)。

⑩ Dankwart A. Rustow, “Transitions to Democracy: Toward a Dynamic Model”, *Comparative Politics* 2, no. 3 (1970): 337-63.

⑪ Juan J. Linz and Alfred Stepan,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South America, and Post-Communist Europe*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27.

張　健　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講師

社會重建與國家危機治理之道

莊禮偉

中國面臨社會危機與國家危機的雙重纏繞。從當前情況來看，社會危機甚於國家危機；如果社會危機惡化，將會催化更為嚴峻、慘烈的國家危機。

社會危機指社會矛盾的積聚和社會公正的不彰所引發的社會階層間的激烈對抗。由於缺少健康的公民社會，上述對抗呈現無序化、持久化狀態，因此社會危機也呈現為社會渙散和沉淪。國家危機則指國家內部發生嚴重的分離主義態勢乃至最終的國土裂解。一般來說，社會危機可能會強化國家危機，而當局在處理國家危機時的重大失策和挫敗反過來也可能激化社會危機。

國家危機和社會危機所引發的社會與人道代價因具體國家、具體情況而定。值得注意的是，1990年代前南斯拉夫地區也曾出現過社會危機與國家危機的雙重纏繞，不過當時社會階層間的矛盾及政治制度轉型所引發的社會動蕩和社會代價，遠低於族群間戰爭所帶來的社會動蕩和社會代價。這種南斯拉夫式的情況會不會在中國發生？

中國正面臨着嚴重的社會危機，但如無重大意外事件或因素發生，這一危機仍然可能表現為一種長期的博弈、相持過程。國家根本制度的改造和政權屬性的演化可能會經由一個漸進的過程，而不是經由一場疾風暴雨式的革命而完成。

各種事態表明，中國正面臨着嚴重的社會危機，但如無重大意外事件或因素發生，這一危機仍然可能表現為一種長期的博弈、相持過程。在此過程中，權貴集團被迫以擠牙膏式的方式向社會逐漸開放權力，其內部也會逐漸分化，國家根本制度的改造和政權屬性的演化可能會經由一個漸進的過程，而不是經由一場疾風暴雨式的革命而完成。當前中國社會並未形成另外的權威中心和成熟的替代執政集團，即便革命發生，從制度層面到社會層面的許多根本性問題的改造仍是一個長期、艱苦的任務。而從中共執政後的歷史來看，社會危機既可間歇性地加深，也可間歇性地獲得緩解（如鄧小平上台初的「新政」和胡溫上台初的「新政」，都對前一個時期的社會危機有所緩解）；另外，鄧小平之後高層權力的多元分散局面相對於強人政治的優點在於，國家不至於因為一個人的昏聵、獨斷、頑固而使社會矛盾白熱化從而爆發革命。與許多國家相比，中國發生革命（包括政變）的概率非常非常小。儘管如此，小概率不等於零概率。如果社會矛盾積聚到白熱化程度仍不能獲得解決，那麼中國發生疾風暴雨式革命的可能性還是存在的。

再來看國家危機。以「疆獨」、「藏獨」、「台獨」為代表的分離主義運動，一直在積聚其實力並窺伺時機製造分離事端。隨着這些分離主義運動內部的「道義基礎」的增長、邊界意識的增長，以及怨恨的深化，它們所造成的裂痕將深於社會階層間的裂痕，暴力衝突和戰爭將成為極有誘惑力的行為選項。由於這些分離主義運動背後深厚複雜的國際政治背景，暴力對抗一旦展開，局面將更加難以收拾。這類國土裂解危機，還往往會借助社會危機(包括日後假定會出現的失控、劣質的多元政治實踐)而使中國陷入長期動蕩並承受沉重代價。由於歷史原因，台灣已獲事實上的分治權力，但它今後會不會正式宣布脱離中國，使中國始終處於不得不為之一戰的風險之下，這的確是一個大問題。而在新疆地區，在大藏區及其模糊的邊界地帶(如四川、雲南、甘肅、青海的漢藏和回藏插花雜居地帶)，如果出現族群關係的「巴爾幹化」、矛盾衝突的「波黑化」，乃至國土疆域的「南斯拉夫化」，對於中國來説，這樣的危機要比社會危機更為致命、更為剛性、更難以調和。

一　當今中國的社會危機

當今中國社會的突出矛盾是正義缺失，其結果則是仇恨、暴力、不信任的流行，成為一個怨恨積聚的社會，並且這些怨恨正在陸續轉化為分散化、突發性的騷動和暴力。

馮小剛執導的《唐山大地震》(2010)中有句台詞説：「你比總理都忙。」電影裏説此話的背景時間是1986年，當時的總理是趙紫陽。這個台詞並不意味着懷念趙當總理的年代，或認可趙的執政能力，而只是想借這個具有對抗意味的敏感名字來建構對現有體制的揶揄、戲弄。一部所謂「主流國產大片」對趙紫陽名字的暗示，表達了一種對當局權威滿不在乎的心態。這個「戲中戲」表明執政當局已經不是一個百姓必須畢恭畢敬的效忠對象，而當局的統治也日益變成一個有堅硬外殼、但內部已經走向粉末化的城堡。

一國有正義，才會有凝聚力。當今中國社會的突出矛盾是正義缺失，其結果則是仇恨、暴力、不信任的流行，成為一個怨恨積聚的社會，並且這些怨恨正在陸續轉化為分散化、突發性的騷動和暴力。而民間對外的帶有激烈民族主義情緒的抗議活動的增多，也可能意味着社會騷動的暗流在增長，只是借用了「民族主義」這個政治正確的平台來宣洩積鬱——以日本歷史上的「二二六兵變」為例，對外的民族主義狂熱也正是由國內尖銳的階級矛盾所推動。

當今中國社會矛盾激化的表現形式主要有：

一、有組織的和平的維權抗議，如2007年廈門反PX的群眾散步事件。

二、針對政府的突發性暴力抗議，群體式的如2008年貴州甕安事件、2009年湖北石首事件，事前無明顯的組織和領導機制而參與者多是所謂「非直接利益相關者」或遊民；個體式的如2008年北京青年楊佳在上海的殺警案、2009年湖北的鄧玉嬌刺殺官員案等。一般民眾特別是網民，對這類暴力抗爭新聞往往持正面評價，襲擊黨政司法機關人員的人更被稱為「大俠」、「烈士」，因為他們襲擊的是制度的肉身象徵。這實際上反映了民眾對制度變革的渴望。

三、以行動者自身為暴力對象的身體抗議，主要是個體行動，以自殺、自殘作為控訴、抗議手段，如2009年成都唐福珍自焚事件等。

四、反社會性質的個體暴力抗議，通過傷害無辜者以洩憤和宣示自己所受的不公與壓迫，典型的如2010年上半年密集發生的校園殺童案，形成了中國特色的恐怖主義行為類型。這些犯案者由於意識到迫害他的既是具體的個人更是社會體制時，特別是當他們向「有關部門」申訴無果時，往往會採取濫殺無辜這種反社會行動。惡魔附着到他們身上是突然的，因為他們中大多數人在着魔之前，都是溫良的百姓，乃至溫良得有點低三下四、逆來順受。

五、有組織有預謀的群體暴力行動，這些行動主要由分離主義份子組織實施，典型的如2009年新疆「7．5」事件。

一般來說，民眾對第二、三、四種暴力衝突方式的關注度較高，因為能感同身受，媒體對它們的報導也有一定自由度；而有關第一和第五種衝突的報導則受到政府較多的限制（因為它們是有組織的），同時民眾對這兩種衝突的興奮感也較低（因為無暴力，或不認同針對漢族的暴力），但它們恰恰顯示了當今中國社會兩個重要的議題：（一）非暴力抗議、和平博弈成為主流的抗爭形式；（二）殘酷的暴力對抗將可能主要發生在分離主義的問題領域。

對暴力衝突方式的追捧和美譽化，反映了整個社會的怨恨情緒缺乏宣洩渠道，過度依賴暴力，很可能會妨礙社會問題的解決。對突發式暴力的追捧與美譽化和有組織的長效抗爭機制的缺乏，原因還在於犬儒心態和遊民心態的廣泛存在。

應當說，對第二、三、四種暴力衝突方式的追捧和美譽化，反映了整個社會的怨恨情緒缺乏宣洩渠道，這並非國家之福。過度依賴暴力和死亡（兇殺、自殺）手段，很可能會妨礙這些社會問題的解決。通過對社會上的「壞人」進行肉體消滅來解決社會問題，意大利的紅色旅（Brigate Rosse）、納粹德國、紅色高棉都曾做過，結果是要麼無法實現目標，要麼造成了沉重的人道災難。

這種對突發式暴力的追捧與美譽化和有組織的長效抗爭機制的缺乏，原因還在於犬儒心態和遊民心態的廣泛存在。遊民沒有穩定的效忠對象，但也沒有穩定的鬥爭目標，其行為模式具有機會主義特徵。犬儒心態與遊民心態近似，憤世嫉俗又玩世不恭，並不想和權威發生直接衝突。但是一旦有了群體騷動的機會，從遊民和犬儒到暴民，往往只有一張紙的間隔。《阿Q正傳》中阿Q從職業遊民到短暫的暴民，是這種機會主義行為模式的絕佳寫照。正如勒龐（Gustave Le Bon）所說：「在群體中間，傻瓜、低能兒和心懷妒忌的人，擺脫了自己卑微無能的感覺，會感覺到一種殘忍、短暫但又巨大的力量。」①犬儒心態、遊民心態和暴民心態的廣泛存在，顯示了社會的不健康和粉末化，這也是一種社會危機。

當然，來自社會底層的暴力反抗層出不窮，表明不是某些政策而是根本制度出了問題，也表明在目前制度下，缺乏和平表達和談判的渠道，缺乏公共政治平台。一般來說，在暴力行為發生前，暴力實施者曾試圖通過體制內行動來解決自己的利益受侵害或被漠視的問題，但都沒有獲得合理、及時的解決。當局用所謂「深層次矛盾」來隱晦地指代社會暴力的根源，但「深層次矛盾」又是甚麼？官方的論述並未涉及國家根本制度；2010年溫家寶的政改講話是一個例外，並且該講話已被官方言論控制機關有意遮蔽。

針對社會中普遍存在的怨恨與騷動，當局建立了以壓制為主、疏導為輔的「維穩」體制，以維護既得利益階層的統治，同時緩解社會危機、避免社會革命。由於當局對社會危機的總根源採取迴避態度，主要依靠外科手術式的「維穩」措施，只會導致「維穩」成本愈來愈高。據2010年「兩會」的國務院報告，2009年中國公共安全方面的財政支出增加了16%，而2010年8.9%的增幅已超過國防開支增幅，總金額亦逼近後者，將高達5,140億元人民幣②。這種短視、不智的對策表明，當今中國社會的瘋癲化不僅體現在那些反社會的濫殺者那裏，也體現在向民眾實施種種結構性暴力和直接暴力而不知收斂的權貴統治階層那裏。存在於制度中的瘋癲大多不是顯性的，它的表現形式是將一些使善良人發瘋的規制、環境視為是合理的，或將那些粗暴、霸道的結構性暴力和直接暴力視為是正常的和必要的。

針對社會中普遍存在的怨恨與騷動，當局建立了以壓制為主、疏導為輔的「維穩」體制，以維護既得利益階層的統治，同時緩解社會危機、避免社會革命。當局對社會危機的總根源採取迴避態度，只會導致「維穩」成本愈來愈高。

二　社會危機的惡化將催化國家危機

之所以說中國的國家危機還只是一個潛在危機，是因為國家危機的爆發通常要以社會危機白熱化、社會高度動蕩為條件。環顧世界，也確有一些國家(如蘇聯、南斯拉夫、印度尼西亞)在急劇、不穩定的體制轉軌期間遭遇了國家危機。

國家危機的出現意味着國家的碎片化，具體來說是指以下狀態：(一)國土的一處或多處被分離出去；(二)雖然沒有出現分離的結果，但已處在武裝割據的狀態；(三)在某種程度上，還可以指國家認同出現了深刻的裂痕。在國際政治學當中，所謂「碎片化」還有另外一個名稱叫「巴爾幹化」。巴爾幹半島曾是奧斯曼土耳其帝國的一部分，後來分裂出許多國家，外部大國趁機介入巴爾幹內亂，為第一次世界大戰埋下伏筆。「巴爾幹化」就是指領土分崩離析，並伴隨着持久的動蕩和暴力衝突。

國家遭遇碎片化的典型案例有奧斯曼土耳其帝國、蘇聯和南斯拉夫。南斯拉夫的碎片化過程非常典型，也非常慘烈，使得「碎片化」、「巴爾幹化」這些名詞，現在也可以用「南斯拉夫化」來代替。南斯拉夫陸續分離出克羅地亞、斯洛文尼亞、馬其頓、波黑、塞爾維亞、黑山，塞爾維亞又分裂出一個科索沃，而科索沃的一些塞族聚居區又想從科索沃分離出去。目前巴基斯坦西北邊境也呈現出碎片化的局面，在那裏，塔利班和基地組織(Al-Qaeda，又譯阿爾蓋達、凱達)聯合當地部族實行武裝割據，外界稱那裏是「塔利班斯坦」，一個國中之國。

「碎片化」具有廣泛的含義，不僅指國土裂解，也包括其他一些表現形式，例如社會成員間充斥着怨恨和不信任，這是國家社會結構上的碎片化；國家的法治失靈和行政權威失效，這是國家政治結構的碎片化。過去人們把窮到極點的國家稱為「第四世界」。現在看來，比第四世界狀態還可怕的是國家在領土結構、社會結構、政治結構這三方面同時出現碎片化。1990年代的索馬里、波黑都出現過這種極端情況。

在國土裂解方面，中國曾有過慘痛的經歷。1920年代，外蒙古從中華民國分離出去，成立蒙古人民共和國，中國版圖從海棠葉變成了公雞。遭遇類似狀況的國家，著名的如蘇聯、南斯拉夫，其他還有巴基斯坦(東巴基斯坦——孟加拉國宣布獨立)、捷克斯洛伐克(分裂為捷克與斯洛伐克)、埃塞俄比亞(厄立特里亞經全民公決宣布獨立)等等。而在面臨國土裂解風險的國家名單中，仍然還有中國(面臨「疆獨」、「藏獨」、「台獨」)，其他還有印度尼西亞、伊拉克、俄羅斯、蘇丹等等。

賓夕法尼亞大學林蔚(Arthur Waldron)教授在〈中國患上「蘇聯病」〉("The Soviet Disease Spreads to China")一文中認為：當今中國和蘇聯裂解前的衰敗期一樣，苦於應付不斷增長的社會、族群和政治方面的複雜化和差異化，這些問題威脅着中共的一元化統治。在社會方面，中國分裂成不同的利益群體，形成了複雜的利益紛爭格局。在族群關係方面，2008年出現了非常激烈的對抗(中國沿用了蘇聯虛有其表的民族區域自治制度，但這個制度導致蘇聯沿着那些民族區域自治的行政邊界解體了)。在政治方面，戈爾巴喬夫(Mikhail S. Gorbachev)上台後蘇共內部開始分化，但當今中共的內部分化甚於蘇聯最後歲月時的蘇共。與蘇共歷史不同，中共的歷史是一個漫長的派系鬥爭的歷史，即便是在毛、鄧那樣的強人當政年代。當今社會的多元化推動了這些派系鬥爭，而領導層威望的弱化(沒有一個人看上去比其他人更有資格擔任最高領導人)也推動了黨內的分化③。這篇文章以悲觀的調子指出了中國被社會危機(包括中共黨內危機)和國家危機交錯纏繞的危險前景。

林蔚教授認為：當今中國和蘇聯裂解前的衰敗期一樣，苦於應付不斷增長的社會、族群和政治方面的複雜化和差異化，這些問題威脅着中共的一元化統治。社會的多元化推動了派系鬥爭，而領導層威望的弱化也推動了黨內的分化。

在社會的階層間、族群間矛盾長期得不到有效緩解的情況下，突然到來的政治開放有可能激勵分離主義運動，從而產生國家危機。我們或可設想一下屆時如果新疆倉促實行自由選舉的情形：奉行民族自決權原則的維族分離黨必然戰勝漢族的統一黨；即便按現在新疆的維漢人口比例雙方打個平手，但在一些少數民族佔人口優勢的地方(如南疆)，可能會先行宣布分離並進行種族清洗，其結果必然是發生全疆內戰。即便分離運動被壓制下去，但社會代價、人道災難難免深重，更何況分離運動有主場作戰的優勢，兼以外部勢力的支持和干預，在一些分離運動重點地區形成拉鋸局面也未可知。當然，如果社會危機深重，即便沒有自由選舉，分離主義一樣有極強的生命力。

國土裂解是族群衝突無法調和、雙方缺乏共同願景的結果(當然不是所有的族群衝突都會導向分離主義)。中國當前族群衝突的起因主要有：

一、社會階層間的矛盾，尤其是漢族權貴統治階層與少數族群上層的利益聯合體同少數族群普通民眾之間的矛盾。少數族群的騷亂與漢族地區社會騷亂有一個共同的發生機制：官員的貪污腐敗和漠視民眾利益。在最為暴力化的維漢關係中，草根維族人將自身遭受的挫敗感和被壓迫感發洩到漢族人身上，而在2009年韶關「6．26」事件中圍毆維族工人的漢族工人，其暴力行為的動機也可能與其不如意的生存狀況有關。在「7．5」事件中實施暴力的維族人多來自南疆；

南疆是維族聚居地，那裏的維族教育水平較低，貧困人口多，失業遊民多。南疆維族來到烏魯木齊之後，仍然只能生活在社會最底層，成為城市遊民。這些在南疆和烏魯木齊的維族遊民，成為分離主義暴力突擊隊的最佳招募人選。

二、族群間的矛盾。以新疆為例，在中央政府指令下內地各方面對新疆的輸血、援助並未真正改變維族整體在新疆社會中的低下和依附地位。許多入疆的內地企業屬於資源掠奪型或產品輸出型企業，大量漢人移民的湧入，也使就業競爭力較低的維族民眾產生了恐慌。傳統上，新疆的資源糾紛主要集中在草場、農田和水資源上，新疆雖然地域廣大，但適宜居住和生產的地方面積有限，環境的人口承載力有限，漢族移民的進入就容易產生矛盾。隨着新疆豐富的礦產資源的發現和開採，新的糾紛也隨之而來。可以說，新疆從生存資源到發展資源到開發所得，都存在分配不合理的問題。而中東一些國家因石油而富裕的例子，也激發和提升了維族分離主義份子的獨立建國想像。

在處理族群關係方面，以漢族為主體的當局常常忽視少數族群的利益；一旦雙方發生尖銳衝突時，又採取偏袒少數族群的做法（如「兩少一寬」政策）以求息事寧人，結果雙方都認為政府不公平。在平時，當局又較注重對少數族群中上層人士的籠絡而忽視其下層民眾的利益，這同樣在後者那裏引發了不滿。這些政策失當強化了族群間的心理裂痕與相互厭憎。

三、「民族區域自治制度」的隱患。通過政治、經濟、法律等方面的政策，中國當局無意中把少數族群打造成了一個利益共同體，「民族區域自治制度」更把這個利益共同體的邊界明確化。少數族群即使不想分離，至少也試圖在邊界之內實現真正的自治。關於自治區制度，如何才算是「自治」？「自治區」又意味着甚麼？這些都容易引發政治上的分歧和爭議。避免按族群邊界來確定公民的政治經濟利益邊界（一個加上確定的行政地理界限的族群利益邊界則更加糟糕），可以說是一個長治久安之策。一些國家的經驗表明：如果有了廣泛的公民自治、社會自治，再搞「民族區域自治制度」就沒有那個必要了。

關於自治區制度，如何才算是「自治」？「自治區」又意味着甚麼？這些都容易引發政治上的分歧和爭議。避免按族群邊界來確定公民的政治經濟利益邊界，可以說是一個長治久安之策。

四、文化與信仰上的認同差異（對本族群及其宗教信仰的認同和效忠超越對中國公民身份的認同）。族群作為一個文化大家庭，成為社會變遷中少數族群成員的精神支柱。在族群之間，文化上的陌生化、污名化和不適應都可能導致彼此關係的緊張。

三　神聖的正義之旗與自殺式襲擊

Violence can be used for good.（暴力可以被用來做好事。）

What are you talking about?（你在說甚麼？）

Justice.（正義。）

這是電影《V怪客》（*V for Vendetta*, 2006）裏的一段對話。

實施暴力者不一定都帶有邪惡的目標和心態。人類社會的經驗中，有許多暴力、屠殺行為是源自某種正義感。帕斯卡爾 (Blaise Pascal) 的《思想錄》(*Les Pensées*) 中有這樣的對話：

> 你為甚麼殺我？
>
> 為甚麼？你不是住在河水的那一邊嗎？我的朋友，如果住在這一邊，那麼我就會是兇手，並且以這種方式殺你也就會是不正義的；但既然你是住在那一邊，所以我就是一個勇士，而這樣做也就是正義的。你難道不是住在河的對岸嗎？假如你住在河的這一邊，我當然就成了兇手，殺死你就是非正義的了。

帕斯卡爾對此評論道：以一條河流劃界是多麼滑稽的正義！在比利牛斯山的這一邊是真理的，到了那一邊就是錯誤④。

正義怎麼能以河為界？或以血緣和族群為界？可是在現實中，常常如此。在科索沃北部城市米特羅維察，有一條伊巴爾河把城市分為南北兩個區，南區住的主要是阿族，北區住的主要是塞族。這兩個族群之間常常爆發流血衝突，殺死對方人數最多的人往往被本族群視為「民族英雄」。民族主義往往製造出簡單的「我們」和「他們」的二元對立，把理性、寬容拒之門外。民族主義作為一種排他性的身份認同，在中國有些網友那裏，已經發展到種族主義的地步。

對比在社會危機中因絕望而出現的自焚事件，與國家危機相關的自殺式襲擊具有高度的利他主義的光明感、正義感、崇高感，對同道者也更具感召力。世俗社會中的矛盾與對抗並不可怕，是可以緩解的，而因宗教信念而產生的精神對抗可以頑固地持續千年以上。

為了證明暴力的正義性，不惜同歸於盡的自殺式襲擊也出現了。值得注意的是，在中國也出現了多起由維族分離主義份子實施的自殺式襲擊 (包括未遂襲擊)，如新疆庫車2008年8月發生的爆炸案，官方定性為自殺式恐怖襲擊，襲擊者均為維族人 (包括兩名女性)，襲擊者在遺書中稱這麼做是為了捍衛宗教和母親。又如2008年3月7日，四名維族人 (包括一名少女) 在烏魯木齊飛往北京的南方航空公司航班上，試圖將其攜帶的汽油點燃以炸毀客機但未得逞。在巴勒斯坦、伊拉克、阿富汗比較常見的自殺式襲擊出現在維族人之中，這意味着維族分離主義運動在精神上進入了一個新階段，即從感覺到利益受傷害而實施的反應式對抗階段 (其目的是彌補其受損的利益)，到了在道德和正義感驅動下的主動、決然對抗階段 (其目的是驅逐異族，謀求分離)。「7．5」事件中維族兇徒殺人時也以《古蘭經》經文為號召，發生於地球一隅的暴力事件就上升到了伊斯蘭教整體利益和伊斯蘭教普世道義的高度。

對比在社會危機中因絕望而出現的自焚事件，與國家危機相關的自殺式襲擊具有高度的利他主義的光明感、正義感、崇高感，而此行必得永生的自信，更是唐福珍等自焚者所不具有的，對同道者也更具感召力。世俗社會中的矛盾與對抗並不可怕，是可以通過利益交換勾兑實現緩解的，而因宗教信念而產生的精神對抗可以頑固地持續千年以上，並且可能還一時看不到它的盡頭。摻雜了宗教因素的國家危機 (如「疆獨」、「藏獨」)，既是世俗的權力和利益之戰，也是不易調和的精神大戰，應對起來確有相當大的難度。

四　治理危機之道

中國現在和今後，始終將面臨民族自決權原則的挑戰。民族自決權這一理念最早可追溯到十八世紀的美國獨立運動和法國大革命，指任何民族都有權決定由誰來代表和統治他們。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經聯合國的推動，民族自決權已成為國際法的重要原則。不過，一般認為，民族自決權是有條件的，它並不等於可以無原則地鼓勵分裂主權國家。同時，國際社會所認同的「被壓迫民族有分離權」在實際操作層面也因何為「被壓迫民族」而陷入爭執。

無論中國境內是否存在「被壓迫民族」，無論「民族自決權」的前提條件是甚麼，對於中國來說，避免因分離主義運動強化而引發的國家危機，將有利於社會的平安轉型。同時如前所述，對社會危機的積極穩健的救治，也有利於阻遏國家危機的生長。對於像中國這樣長期以來社會發育不良、經濟發展不平衡、政治權力過於壟斷、族群成份與宗教成份比較多元的發展中國家，如何在社會轉型階段避免淪為「失敗國家」、避免碎片化，如何實現平安轉型，是必須認真探究、周全應對的重大課題。

對於中國來說，避免因分離主義運動強化而引發的國家危機，將有利於社會的平安轉型。同時，對社會危機的積極穩健的救治，也有利於阻遏國家危機的生長。特別是穩健的公民社會的形成，可以為緩解社會危機與國家危機提供有效的理性溝通、和平博弈的平台。

國家危機和社會危機分屬不同的層面，但其發生機制有重疊的地方，例如公共政治平台的缺失，如受壓迫者、受侮辱者無法獲得其渴盼的正義，如貧困對騷亂的推動作用等等。這些問題的改進將有助於同時緩解社會危機與國家危機。特別是，穩健的公民社會的形成，可以為緩解社會危機與國家危機提供一個有效的理性溝通、和平博弈的平台，而自由、多元、寬容、人道這些價值觀的普及，又是穩健的公民社會得以形成的基礎。

台灣自開放政治競爭以來，在處理族群關係方面既有成績更有敗績。那麼，一旦中國大陸像台灣那樣開放政治競爭，它在處理族群關係方面能否比台灣做得更好？那時候的新疆、西藏是否願意留在中華民族大家庭內？關鍵還是要看那時的中國是否存在普遍、穩健的公民社會。

註釋

① 勒龐（Gustave Le Bon）著，馮克利譯：《烏合之眾：大眾心理研究》（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4），頁33。

② 莊慶鴻：〈清華大學報告指各地政府維穩陷「越維越不穩」怪圈〉，《中國青年報》，2010年4月19日。

③ Arthur Waldron, "The Soviet Disease Spreads to China",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172, no. 8 (2009): 24-27.

④ 帕斯卡爾（Blaise Pascal）著，何兆武譯：《思想錄：論宗教和其他主題的思想》（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136-37。

莊禮偉　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教授

震蕩中的中國
——國家權力與個人權利的衝突

劉建

一　當代中國社會的主要矛盾：權力與權利

2000年以來，筆者以為，中國社會的主要矛盾，表現為國家「權力」(power) 和個人「權利」(right) 間的衝突 (以下簡稱權力與權利) 。如果可以套用毛澤東的矛盾論，就這一矛盾和矛盾着的雙方而言，權力顯然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由它一再導致的與權利之間的對立與衝突，這些年來愈演愈烈，從而引起社會震蕩，以致釀成嚴重的國家政治問題。

2000年以來，中國社會的主要矛盾表現為國家「權力」和個人「權利」間的衝突。這些矛盾愈演愈烈，從而引起社會震蕩。社會穩定在官方眼中日益成為一個問題，相應地，維穩便成為中央政府和各地政府一項棘手的政治任務。

權力與權利，從其誕生之日起，哪怕是在英美那樣的法治體制，其矛盾性亦無可避免。根源就在於權力是一種「天然的惡」，有其對權利構成侵害的本能。只不過這種惡在制度上有兩個方面的限制：一個是權力來源上的民主的限制，一個是權力運作上的憲政的限制。本土不然，權力的性質既非民主，權力的運作更非憲政。本來就是天然的矛盾，既無以通過英美那樣的制度框架加以化解，那麼，它勢必突破一般性的矛盾，激變為震蕩性的衝突，而且頻繁。從這些年來不斷發生的大型社會群體衝突事件來看，社會穩定在官方眼中日益成為一個問題。相應地，維穩便成為中央政府和各地政府日常工作之外的一項棘手的政治任務。

可是，從權力的維穩方略看，大抵是重事件不重原因，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事情一旦發生，只要能夠擺平，不惜一切代價。但問題在於，如果不清楚導致社會不穩的根源，維穩力度再大，結果還是按下葫蘆起來瓢，不僅使政府自己疲於奔命，而且根本不能解決它所要解決的問題。以重慶為例，「重慶將維穩工作與黨政一把手考核掛鈎」，這是2010年7月初重慶某媒體的報導題目。另外，為了維穩，重慶警方於2010年成立一個新警種——「交巡警」，由4,000名警察構成，配備150輛流動警務平台晝夜巡邏，保證在市區任何一個地方出事，能夠做到3分鐘集結，5分鐘到場。這顯然不是常態治安，需要花費巨大的納稅成本。據2010年5月27日《社會科學報》報導：權威數據顯示，2009年維穩財政預算

執行情況令人震驚：全國內保費用達到5,140億元，已接近軍費開支。民間將這種維穩稱為「天價維穩」。但從績效角度來看，它的成績並不令人滿意，因為它沒有觸及群體事件發生的不穩之源，面對的只是源源不斷的不穩之流。

在一個社會群體事件頻發的時代，如果可以用一句話甚或一個詞指出其發生之源，筆者只能說「權力」，即國家各級政府所擁有的行政權力。是權力對權利(亦即政府對民眾)的侵害導致了群體事件的不斷發生，並使它們之間的衝突成為當今社會矛盾的焦點。簡言之，權力導致不穩，維穩又靠權力。於是我們看到，這其實是一個難以自拔的怪圈。陷入到這個怪圈中的權力，如果不能反躬解決自身的問題，維穩的投入再大，也只是揚湯止沸，無以從根本上遏制接連到來的社會震蕩。

如果觀察這些年來導致社會震蕩的那些事件，無論貴州的甕安、雲南的孟連、湖北的石首，衝突幾乎都是因權力對權利的侵害而造成，尤其是表現在拆遷與徵地這兩件事情上。這種侵害，日積月累，造成了太深的民怨。哪怕看起來是一件不起眼的小事，也會像乾柴烈火一般，釀成一場大風波。

在一個社會群體事件頻發的時代，是權力對權利(亦即政府對民眾)的侵害導致了群體事件的不斷發生，並使它們之間的衝突成為當今社會矛盾的焦點。簡言之，權力導致不穩，維穩又靠權力。這其實是一個難以自拔的怪圈。

2010年6月11日晚發生在安徽省馬鞍山市一起由數千人捲入的群體事件，很典型地表徵了這一點。本來是城市中常見的碰擦，一個學生過馬路時，他的自行車碰到了一輛轎車的後視鏡。車裏坐着的是該市一個區級旅遊局長，他下車便打了該學生一記耳光，於是路人便將這輛車圍了起來，不讓它走，要局長道歉。可是他卻囂張地聲稱自己是領導，這就徹底得罪了在場所有的人。於是群情激憤，即使警察到來也無濟於事。後來市委書記到場，當場表示將該局長撤職，亦不能解決問題。民眾的要求很簡單：局長必須出來道歉，否則不能離開。直到深夜十一點多，當局出動防暴警察，強行開道，才使被困警車帶着肇事者突圍而去。但此舉徹底激怒了民眾，人們向防暴警察投擲礦泉水瓶、磚塊、西瓜等，現場混亂不堪，實在無以收場。最後，警察只好向人群發射催淚瓦斯，事件才以驅散告終。

和該事件導致的後果以及產生的惡劣影響相比，其起因幾乎微不足道，不過就是一場普通的街頭糾紛，卻急轉直下為危及社會公共安全的衝突。小糾紛，大風波，因果之間殊不等稱。那個宵小官吏的嘴臉並不足道，其言行與其說是該事件發生的原因，不如說僅僅是一根導火索。關鍵在於民眾心中對權力積累已久的憤恚，如燎方揚，不可遏止，只要碰上一點火星。該事件的警示在於，導致社會震蕩的群體事件可隨時隨處而發生，其原因可以小到出乎意料之外(但卻讓人猝不及防)。面對這樣一種根基不穩的社會現實，權力當局不是沒有意識到問題的嚴重。這些年來，各地官吏按系統紛紛進京培訓，以提高應對突發事件的能力。但實效如何，顯然是個問題。就馬鞍山個案來看，事件的發生固難逆料，現場的處理更欠得當。前者姑不論，後者雖然有市委書記到場，而且高調表態，但最後還是靠瓦斯解決問題。這是一次失敗的公共危機應對。原因蓋在於權力者高高在上，自說自話，漠視現場民眾最基本的訴求。當時現場數千人的要求很簡單，就是當事人必須出來道歉。可是，你這邊宣布撤職，那邊卻讓防暴警察保駕一般帶他突圍。有沒有撤職民眾並不知道，那是事後

才能落實的，可是民眾分明看到，肇事者連個歉意都沒有，卻在保護狀態下全身而退，現場民憤當然難平。很顯然，因勢才能利導，道歉比撤職更能化解現場危機。這裏的應對策略出了問題。也許該市委書記並非罔顧民意，而是他不能道歉；因為他所在的這個體制從來就沒有向民眾道歉的習慣——從1950年代反右、1960年代文革到1980年代六四，一貫如此。

二　民間要維權、體制要維穩

本世紀以來，因拆遷、徵地或環境污染而引發的群體事件，此起彼伏，造成社會不穩。於是，體制反過來強調「穩定壓倒一切」。然而，穩定不是靠壓出來的，何況發展中的利益驅動誰也無法遏制。導致中國社會震蕩的原因，只有兩個字：利益。

如果說馬鞍山事件還沒有涉及利益衝突，它只是像一個測量儀，可以檢測我們這個社會秩序的脆弱程度；那麼，更多的群體事件則直接是因為權力和權利間的利益衝突而發生。體制今天面臨兩個矛盾的難題是：「發展是硬道理」和「穩定壓倒一切」。中國式的發展業已被吹噓為「中國模式」。該模式有一個無以迴避的人權污點，即侵害權利搞發展。地方政府的GDP衝動、招商引資衝動和政績衝動，以及權力者個人在其中的利益，使得民眾的權利受到極大損害。本世紀以來，因拆遷、徵地或環境污染而引發的群體事件，此起彼伏，造成社會不穩。於是，體制反過來強調「穩定壓倒一切」。然而，穩定不是靠壓出來的，何況發展中的利益驅動誰也無法遏制。只要政府GDP當頭，其公權又不受法治制約，以侵權方式搞發展，幾乎就是鐵律。同樣成為鐵律的是，在民間權利意識高漲的今天，對大面積侵權的反彈勢必容易釀成群體事件。因此，導致中國社會震蕩的原因，只有兩個字：利益。但責任不在權利方，而在權力方。

政府追逐利益，權力攫取資本，不禁讓人想起當年資本原始積累時期人們對資本的批判，它曾為馬克思在《資本論》(*Kapital*) 中引用：「一有適當的利潤，資本就會非常膽壯起來。只要有百分之十的利潤，它就會到處被人使用；有百分之二十，就會活潑起來；有百分之五十，就會引起積極的冒險；有百分之百，就會使人不顧一切法律……。」如果把這段話中的「資本」改為「權力」，是不是更貼合我們今天這個時代？

和當年資本主義初期相比，我們今天的情形委實更嚴重。畢竟資本主義社會中的資本大都掌握在個人手中，這就使得政府可以充當與利益無涉的第三方，調節資本者和無產者之間的矛盾，從而維持其秩序而不墮。我們所號稱的社會主義，它不是要取消資本，而是取締個人資本，讓它集中在國家手裏。因此，與其說社會主義反對資本主義，還不如說它本身就是資本主義，只不過不是英美式的「個人資本主義」，而是俄蘇式的「國家資本主義」(或「政府資本主義」)。這種形態的資本主義，其危況在於，這個社會已經沒有維護社會公正的第三者。這本應是政府充任的角色，可是，當政府擁有自己的資本時，它就變成了一個利益主體，而且是和權利對立的利益主體。於是，這個社會只有利益衝突的對立方，沒有調解雙方衝突的第三方。沒有第三方的社會是一個二元對立的社會，其脆弱在於，它注定缺乏社會結構三元鼎立的穩定性。利益雙方的衝突一旦形成，必然愈演愈烈，從而導致高頻率的社會震蕩。由於第三方調解機制的

缺失，衝突只能靠一方對另一方的壓制得以平息，而且只是暫時的平息。從這個角度來看「穩定壓倒一切」，就不難理解為甚麼我們卻壓不出一個真正的穩定來。

真正的穩定無以靠壓制而獲得，但壓制似乎成了許多地方政府習用的殺手鐧。由於1990年代開始推行的分稅制，稅收大比重進入中央政府，地方政府主要靠土地交易填補自己的財政無底洞。稅制的不合理縱容了地方政府的貪婪，土地財政基本依靠的是城市拆遷和鄉村徵地，兩者在我們這塊土地上上演了一幕幕帶血的悲劇。當然，除了爆發群體衝突外，更多和更經常出現的是維權民眾的上訪。上訪尤其是越級上訪（包括洋上訪），給各地政府和中央政府帶來相當壓力，以致有的地方政府把上訪者當做敵對勢力來處理。

2010年7月22日廣東出版的《南都周刊》刊發一篇報導，題名為〈房產局前副局長日記曝光強拆手段〉，其中頗能看出權力體制對訪民和拆遷戶的應對方式和態度。這是流落到民間的湖南長沙某區一位副局長的工作日記，報導開頭就讓人驚悚：「一個副區長會在大會上稱，對待上京上訪人員，『請公安按敵對勢力辦』。」一邊是政府拆遷過程中的巨大暴利，一邊是拆遷戶權益的巨大損失；後者上訪原是維權，但在權力眼裏，這就是敵對勢力。這不是階級鬥爭的時代，但在體制眼裏，敵對勢力依然存在。它可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裏找到依據，《憲法》序言有言：「在我國，剝削階級作為階級已經消滅，但是階級鬥爭還將在一定範圍內長期存在。中國人民對敵視和破壞我國社會主義制度的國內外的敵對勢力和敵對份子，必須進行鬥爭。」一個憲政國家，勢必是全民國家，這個國家中除了外部侵略，不可能在國家內部還有敵人這一說。專政國家不然，它必須在概念上保留敵人，否則專政就失去了對象。問題是，階級鬥爭時代，這個敵人還可以說是剝削階級；改革以來，即使在體制那裏，該稱謂已不復存在，敵人的稱謂本應就此取消，但由於《憲法》的保留，它反而在今天具備了極富彈性的新的政治功能：誰反對我，誰就是敵人。訪民本和敵對勢力無關，他們沒有任何政治訴求，只是想補回自己因徵地或拆遷而造成的損失。地方政府之所以把他們視為敵對，蓋因其上訪抵觸了自己的權力意志；同時，也正好為自己的權力鐵腕找尋到壓制的藉口。

上訪原是維權，訪民本和敵對勢力無關，他們沒有任何政治訴求，只是想補回自己的損失。地方政府之所以把他們視為敵對，蓋因其上訪抵觸了自己的權力意志；同時，也正好為自己的權力鐵腕找尋到壓制的藉口。

把公民視為敵對勢力，無異自己與公民為敵。這是戳破天的政治錯謬，可是卻能在《憲法》上獲得支撐。於是，權力對維權的壓制，也就有恃無恐，甚至無所不用其極。這是上述那本日記中的一些內容，這裏照章過錄：「1. 要造勢，打擊和判一批；2. 觸法要處理；要主動出擊，注意方法，請公安按敵對勢力辦。」「繼續發動打擊一批，判一批，教育一批」。「對組織策劃，上京，鬧事的，採取勞教處理」。「他們只是少數，我們有勝（盛）大的物質幾（基）礎和政法機構。全力一服（以赴）不容許……」「在（再）有拆遷戶上訪，由街道和指揮部配合做工作，做好拆遷談話記錄，由袁正恆局長負責。打擊由陳大慶（區委常委政法委書記）負責。」「到信訪局聯繫處理。法制辦對達不到違法的拆遷戶，辦學習班。」「對拆遷戶作一個統一的文件答覆：政策的統一性，執行的連續性，處理的規定性，打擊的力度性。……為首份子嚴厲打擊。」以上文句多有不通，且錯別連綿，但卻是一份極為難得的權力自白。如果不是媒體披露，至少筆者很難想像

政府可以公開且毫不在意地把維權者視為敵人來打擊。維權是因為權利受到侵害，上訪是希望政府能夠解決問題。可是死結在於，政府並不是與利益無涉的第三方，而且侵害自己權益的不是別人，正是政府。因此，無論維權者當地上訪還是越級上訪，問題不但無以解決，反而被地方視為不穩定的因素，視為需要維穩的理由。維穩轉而成為壓制的藉口，如此維穩，愈維愈不穩，因為這樣的不穩定是權力自己一手製造出來的。

民間要維權，體制要維穩，彼此在角力。這就是當代中國呈現給我們的一幅帶有分裂意味的圖景。

三　憲政之道乃維穩之途

當維穩成了國家迫切的政治任務時，如何維穩，路徑何在，便成為體制一個棘手的問題。

維權是因為權利受到侵害，上訪是希望政府能夠解決問題。可是死結在於，政府並不是與利益無涉的第三方，而且侵害自己權益的正是政府。因此，維權者被地方視為需要維穩的理由。維穩轉而成為壓制的藉口，如此維穩，愈維愈不穩。

廣東省廉江市提供了一個經驗，該市市委書記稱：「事實證明，穩定能買。」2010年8月25日《南方日報》的報導說：「儘管財政比較困難，去年該市仍投入3,100多萬元用於綜治信訪維穩，是過去5年投入的總和。今年又將公安公用經費提升至每年人均3.8萬元……。」這是一個縣的「天價維穩」，效果如何？該市委書記「拿出一連串數據證明穩定的確能買：今年以來，廉江沒有發生一起群體性事件；去年，群眾到廉江上訪批次和人次同比分別下降58.9%和50.2%，到湛江集體上訪為零，到省進京集體上訪同比分別下降58.9%和25%」。從市委書記提供的數據看，花錢維穩主要是應對群體事件和上訪，而非一般治安。該市的維穩舉措之一，是創建包含340名成員的「飛虎隊」。報導上有照片，那是兩排全副武裝的摩托車隊，打着兩面大旗，可謂浩蕩。可是，他們是專門用來對付那些權益受損的納稅人的，別說個別上訪，就是對付一般群體事件也綽綽有餘。這種維穩不是解決問題，而是壓制問題，屬於抽刀斷水。由於不穩定的因素依然存在，而且因其壓制而不斷積累；一旦壓制不住而爆發，所謂不穩定的能量釋放出來將更大。因此，靠花錢支撐的「天價維穩」是典型的維穩誤區。

我們必須從源頭上追溯造成社會不穩的原因。如前述，既然權力對權利的侵害造成社會不穩；解鈴繫鈴，應當從不穩之源的權力入手，延至權力體制的政治改革，這才是長治久安的維穩之道。中國政治體制，既非民主，又無憲政，是一個極權性質的政體。所謂政改，即是逐步往民主與憲政的方向轉型。但民主與憲政是兩種不同的政治訴求，前者追問的是政權在誰手，後者追究的是權力如何用（亦即權力本身是否受到法和憲法的制約）。在當下語境中，顯然，民主問題在執政體制那裏，沒有考慮和通融的餘地，它不可能用選票的方式讓渡政權，因而民間亦無與之博弈的空間（鄉鎮民主除外，但就這也難以有實質性的推進）。憲政問題不涉及權在誰手，它盯住的是權力運作是否法治。由於民主要權而憲政限權，後者不涉及權力主體的更換，因而比前者稍有容以推進的空間。雖然權力本身亦極不情願，但政治改革如不虛與委蛇，就必須在這兩

個向度中選擇。為體制計，不穩定的局面無不來自不受制約的權力，社會不穩即政局不穩，它最終將危及政權；因此，出於自身之需，亦須回過頭來整治無法無天的權力。

整治之道在憲政。憲政是憲法政治，它指的是政府所有的政治行為必須以憲法為準繩並不得與之相違。體制口口聲聲「依法治國」，這裏的法首先就是憲法。因此，憲政和法治，不僅同義，整合起來，就是憲法政治。儘管《憲法》本身亦不無問題，至今還保留所謂專政和敵對勢力之類的內容（殊不知，只要專政就不可能憲政）；但具體條款因其移植西方還是保留了一些公認的普世價值的內容，比如對公民財產權利和人身自由等的保障。可是，權力體制在實際運作中，《憲法》往往成為虛文。就一些造成全國影響的拆遷案例以及上訪案例看，公權所侵犯的，恰恰就是公民的財產權利以及人身自由。

就在筆者寫此文期間，江西省宜黃縣發生因拆遷而導致一家三人自焚的事件，這是繼2009年秋成都唐福珍自焚後有全國影響的第二例。死後的唐福珍在地方政府那裏被責為「暴力抗法」，在拆遷條件尚未談妥的情況下，政府強制拆遷有違《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可是它卻倒過來指責死者抗法。宜黃慘案發生後，事主鍾氏姐妹購買機票欲往北京上訪，可是在南昌昌北機場遭遇宜黃縣委書記帶領的四十多人攔截，不准登機。兩姐妹因驚恐而逃至女廁，僅靠手機和外界聯繫並求助。機場派出所明確告知：「今天你們哪裏都不能飛」，這是上級部門的要求。我們不知道兩姐妹免於恐懼的自由在哪裏？她們的人身自由也遭到所謂「上級」的赤裸裸的侵犯。事後該縣一位副縣長向記者解釋「抓人」的原因，他說：「每逢國慶，地方政府都會對轄內可疑人員或信訪人員進行監控，避免他們進京上訪。」這等於不打自招，試問政府有甚麼權力對公民進行監控（除非這是一個「警察國家」）？而且這不是一個地方的作為，幾乎所有的地方政府遇此問題無不如是。以上這一切俱為青天白日下的公權違憲，可是，這卻是本土權力運作的基本態勢。

今天，權力無視紙上的憲法，因而違憲的事件頻頻發生。然而權力違憲則勢必侵權，侵權必然導致維權。以推進政治改革來維穩，第一入手處就是要照準憲法：必須以憲法規範權力、制裁權力。

清末時代，立憲派的知識領袖梁啟超在〈各國憲法異同論〉中說：「英人常目他國之憲法為紙上之憲法，蓋笑其力量之薄弱也〔英國沒有成文憲法〕。」這彷彿說的就是今天。今天，權力無視紙上的憲法，因而違憲的事件頻頻發生。然而權力違憲則勢必侵權，就它侵犯民眾的合法權益而言，侵權必然導致維權，正如上訪又會引發截訪。這是一個彼此糾結的連環套，欲解其套，須得從頭開始。

因此，以推進政治改革來維穩，第一入手處，就是要照準憲法：必須以憲法規範權力、制裁權力；甚至一定程度的權力斷腕，也在所不惜。清末立憲之前，出洋考察各國政治的五大臣之一載澤，向慈禧進言：「憲法之行，利於國，利於民，而最不利於官。」（載於當時的《東方雜誌》）慈禧聽了，為之動容。此話說到了點子上，放在今天更是如此。清末沒有憲法，所以要立憲；今天有了憲法，但只是在紙上，因此要維憲。維憲即維穩，憲政之道乃維穩之途。權力有違憲的本能，用憲法管住權力，亟需着手的一條，即強化現行體制中的司法權，用以平衡行政權並對之形成制約。從本土權力的實際構成看，行政是強

勢，司法因其不獨立，常常聽其支配並為其所用，這就導致行政在司法面前為所欲為，甚至可以否決司法。

2010年7月17日，陝西省橫山縣某煤礦礦工和當地村民發生一起群體性械鬥，結果雙方87人受傷，這是一起惡性群體事件。事因卻起於該省國土廳司法敗訴後開會否定來自省高法的判決，由此導致爭奪煤礦開採權的雙方大打出手。在憲政體制的格局下，任何層級的行政權力都不可能挑戰司法，更不可能置法院判決於不顧。很顯然，如果沒有陝西省國土廳的違法濫權，該血案則無由發生。令體制自身更不堪的是，也是陝西橫山縣的一起煤礦糾紛，官司打到了國家最高法院。陝西省政府辦公廳居然公函最高法院，聲稱「如果維持省高級人民法院的判決，將會產生一系列嚴重後果」，「對陝西的穩定和發展大局帶來較大的消極影響」。這不僅是行政對司法的要脅，且試圖以維穩為名直接左右司法。這樣的做法已非孤例，也是同年6月份的媒體報導，重慶一工業園管委會因官民補償糾紛給該區法院發函，警告法院不要「一意孤行」，「如果一審法院不採信我們的意見，……將會造成原告纏訴或者上訪……」。下級行政可以如此對上級法院頤指氣使，請問，即使在體制內部，法律還有甚麼尊嚴可言？當然，行政權毫無顧忌地把手伸向司法，蓋在於黨國體制從來就不允許司法獨立，從來都是把司法當做自己的「刀把子」。然而，體制需要慮及的是，司法不獨立，豈止危害社會公正，難道不也同時危及自己？

維憲即維穩，憲政之道乃維穩之途。權力有違憲的本能，用憲法管住權力，亟需着手的一條，即強化現行體制中的司法權，用以平衡行政權並對之形成制約。從本土權力的實際構成看，行政是強勢，司法因其不獨立，常常聽其支配並為其所用。

當權力沒有法的規約甚至無視其存在時，隨之而來的便是社會危機。權力和權利的衝突，維權與維穩的齟齬，在我們這塊土地上已經演繹為日常。如果不能納入法治的框架內解決，甚麼樣的社會動蕩不會發生？今天是群體事件，明天為甚麼不可以是民變？兩百多年前，美國那些早期的建國者認為，權力集中而沒有法的制約容易導致暴政，而暴政最容易產生甚至必然產生的，就是暴民。這將是一個多麼可怕的社會。為免其暴，美國在立國之前，就制訂了權力分割和權力制約的憲法。於今來看，美國固然是一個民主國家，但它其實首先是一個憲政國家或法治國家。因此，轉就中國政治改革言，筆者個人認為，憲政可以先行一步，走在選舉民主之前。換言之，哪怕我可以暫時不要一人一張的總統選票，但你卻要按照你自己制訂的憲法保障我的權利並不得侵害。須知，法治國家無維穩，那裏沒有甚麼不穩可維。

還是在北洋之初，梁啟超在〈政府大政方針宣言書〉中指出：「今之稍知治體者，咸以養成法治國家為要圖。」維穩如果不是「治標」而是「治體」，任公之言即今日之務。回顧二十世紀，憲法政治的道路，梁氏為其首倡。但百年過去，檢視憲政與法治的制度環境，今天甚至不如清末。但是，正因為如此，梁啟超當年為清末和北洋指出的建國方針，也就是我們今天的政改「要圖」——筆者很希望民間與體制能「咸以養成」此共識；畢竟無論權利還是權力，都不願面對一個震蕩中的中國。

邵　建　南京曉莊學院教授

社會危機中的承認政治學

程平源

對當今的中國社會而言，年末是一道坎，大量累積的社會矛盾會追蹤而來，比如每年這時農民工的欠薪問題。2010年1月26日，廣東一黎姓男子在位於東莞的原公司索要工傷賠償被拒後，脱掉褲子提着兩把殺豬刀砍公司大門。與往年不同，這一事件在新聞記者眼中平添了幾分喜劇色彩。這位暴力追討工傷賠償的農民工在「為權利而鬥爭」的訴求之外頗有一點「為承認而鬥爭」的意味。記者錄下了幾段他的「雷人語錄」，一掃以往印象中極度弱勢的農民工群體的哀憐狀。他彷彿忘記了自己的利益訴求，鏗鏘有聲的皆是「王侯將相寧有種乎？」的飛黃騰達之想。他慷慨道①：

> 我叫黎恩旺，有恩才有旺。黎恩旺，可能要有恩給別人，或者別人有恩給我，這樣我才能旺起來。
>
> 我不甘心的原因就是沒有真正享受過一次，……我的享受很簡單，就是在五星級酒店享受一次就夠了，比如說在裏面甚麼都試一次，不用多少錢，你給我三五千塊錢就行了，很簡單的。
>
> 死也要讓世人知道，有我這個人曾經存在，所以我說，法律已經阻止不了我了！

以暴力追討工傷賠償的「雙刀客」，其敘事在微觀政治中透露出頑強的個體意願訴求，整個場景與對話都圍繞着「承認」這一主題而展開。難道在社會矛盾與衝突中「為權利而鬥爭」的格局出現了動搖，新的不穩定因素正在生長？

這簡直就是黑格爾 (Georg W. F. Hegel) 主奴哲學的文學表達。黑格爾認為人與動物的根本區別在於人渴望別人的承認，那個被承認的就是主人。「雙刀客」的冬日敘事在微觀政治中透露出頑強的個體意願訴求，整個場景與對話都是圍繞着「承認」這一主題而展開的，儼然是一個為獲得承認而鬥爭的活劇本。難道在社會矛盾與衝突中「為權利而鬥爭」的格局出現了動搖，新的不穩定因素正在生長？

一　承認的政治學

面對社會快速變遷中被拋出結構外的群體和不公平的社會分配格局，成伯清曾提醒道：「儘管許多現象可以通過相對剝奪感來解釋，但其中也有道義的需求未能得到滿足的原因。我們必須突破狹隘的利益範疇來理解我們當下的社會狀況。雖然我們不應輕易地從經濟再分配 (redistribution) 的視角轉向社會承認 (recognition) 的問題，但在經濟發展到一定程度之後，我們必須重視這個維度在社會現實中的意義。」②

被社會承認和接納，是德國學者霍耐特 (Axel Honneth)「承認政治學」的主題。他指出，相互承認規定了主體之間的關係，從而使被接納的個體認識到自己是社會共同體中的一個成員③。這一洞見使我們認識到東莞「雙刀客」事件作為承認政治學的極端標本的存在。實際上，以承認政治學視角來審視我們這個「斷裂」與「失衡」的社會，比一般的利益政治學視角更切近真實。

被社會承認和接納，是德國學者霍耐特「承認政治學」的主題。實際上，以承認政治學視角來審視我們這個「斷裂」與「失衡」的社會，比一般的利益政治學視角更切近真實。

筆者的一個學生給我寫信說：

> 大學畢業後，我聽了父母的話，得到了一份聽起來不錯的工作。可是進去以後發現自己不過是編外人員，做他們有編制的人一樣甚至還要多的工作，卻只拿到他們三分之一的薪水，也沒有他們可以享受的種種福利。這些我都受得了。我可以為了那份微薄的薪水吃苦耐勞。
>
> 但是我無法忍受他們根深蒂固的優越感。他們常常會因為其他原因否定我的能力，常常自以為是，常常使用雙重標準。我每天幹着重複機械的工作，不需要思考，更不能提意見，只能按照領導的意思做，即使是錯誤的，即使是像收拾飯碗這類事。但是我又不能離開，因為父母的關係，還是那句，我不能讓他們失望。
>
> 每天回家都很累，心情都很不好，但是媽媽不想聽我的抱怨，不想聽我喊累，她說聽了會心寒。我只能把這些都放在心裏，於是每天都睡不好，連做夢都是跳樓自殺的情景。
>
> 我實在不知道該怎麼辦。

從湖北來南京工作的小張對筆者說：

> 像我這樣，大學畢業以後在公辦民營學校工作，沒有編制。工資跟有編制的老師不一樣，比他們低得多。工作與他們也不一樣，分配給他們的是好班，分配給我的是比較差的班。待遇很低，只能維持基本的吃住，07年的時候有編制的老師每人加400元，我們就沒有，當時心理上很不平衡。我們做的事比人家多，反而享受不了同等的待遇。當然不僅是工資低、也看不到希望，擔心失業，擔心學校以後把你辭退，萬一得罪哪個領導，擔心立刻辭退你。在這種體制下，個人看不到希望，有很大的危機，沒有安全感、看不到前途。

這些社會傷害的體驗無疑不再是單純的利益受損，還有更深的體制內與外的區分造成的人格與精神上的挫傷、屈辱與不平等感。這樣，從體制層面的身份政治對社會不公進行分析，為探究承認政治學提供了一個視角。

在霍耐特看來，這種得不到承認的形態意味着一個個體在結構意義上被社會排斥在權利的佔有之外，即作為共同體的合格成員被拒絕享有參與制度秩序的權利④：

> 即他未能享受一個成熟合格的、平等地賦有道德權利的互動夥伴的地位。對個體而言，被否定了社會性地有效的權利要求，就意味着侵害了主體間的期望，這種期望使個體作為具有道德判斷能力的主體而得到承認。在這個意義上，這種蔑視經驗十分典型地導致自尊的失落，即喪失作為在法律面前平等、與周圍所有人進行交往的互動夥伴而自我相關的能力。

對於當前的中國社會而言，這種得不到承認的狀態以身份不平等的形式表現出來；換言之，承認政治學與身份政治學緊密相聯。這是霍耐特的分析不及深入之處，也是承認政治學必然遭遇的中國處境。

在社會不公的背後是資源分配方式的身份等級制，這一判斷質疑的是我們這個社會結構的分層原則。現代橄欖型社會結構的形成在於其社會分層依據的是個體的財富、聲望和權力。當今中國的金字塔型社會結構，其內含的是以佔有權力多寡的身份等級制來分配社會財富的前現代社會的邏輯。身份等級制屏蔽了處於社會結構下層的群體公平參與社會分配的機會。大量的農民、農民工、下崗失業者、其他弱勢群體成為「發展的代價」，為改革支付成本卻不能對等地享受改革與發展帶來的利益。

當今中國的金字塔型社會結構，其內含的是以佔有權力多寡的身份等級制來分配社會財富的前現代社會的邏輯。身份等級制屏蔽了處於社會結構下層的群體公平參與社會分配的機會。大量的農民、農民工、下崗失業者、其他弱勢群體成為「發展的代價」。

由此造成的金字塔型社會結構，產生了兩股對立的社會分層趨勢——上升和下降的社會階層。動態的上升階層處於金字塔的頂端，即所謂的「不落空階層」⑤：

> 十幾年改革過程中出現了一個掌握文化資本、政治資本和經濟資本的總體性資本精英集團。典型的就是「不落空」現象：在國家政權層面上總體性血緣資本代際交換，強化了不同資本的可轉化性，這就是「不落空」現象，換言之，在社會的每一次資本轉換和資源佔有的風潮中，都沒有落下他們。

與之相反，下降的社會階層主要是原有的工農階層經體制改革以後處於社會再分配的下層。這個階層的下降趨勢主要是由於一些不公正的社會政策與前現代的社會關係使其固化在金字塔底層。

香港學者蘇耀昌在分析當代中國社會的貧困時強調經濟改革重構了社會等級，在市場化過程中各種原有的文化和權力資本參與到經濟發展之中，強化了所有者的權力，形成了所謂的「新型經國家干預的階層分化社會」(a new state-mediated class-divided society)。部分官員利用手中的權力謀取個人利益，造

成「官員的資產階級化」(embourgeoisiement of cadres)，同時，城市的經濟改革削弱了工人階級的經濟地位，導致「國企工人的半無產階級化」(the semi-proletarianization of state workers)⑥。這延續了社會學中轉型理論對中國的分析思路：市場化重構了社會等級。

本文要強調的是，這種社會等級實際已經固化倒退為一種社會身份。這一點可以以農民工為例來看，目前，中國二億農民工的艱難處境實際上受制於不平等的社會身份與社會關係。對於一個事實上已經進入生產領域的工人來說，被人為地烙上了「農民工」這樣一個不平等的社會身份標記；而馬克思在界定工業化過程中農民轉化為工人的無產階級化過程時，是以進入生產領域為基本前提，而不是人為的社會身份。從這一點來看，「農民工」的被(身份)政治化，而得不到基本的社會(公民權)承認，毫無疑問是反馬克思主義的。這是世界現代化歷史上的反常與變異，反映了社會分隔分離政策代替了公平競爭環境下的社會自然有序分層。

2009年7月21日，湖南《瀟湘晨報》報導了湖南省耒陽市一百多名在深圳從事建築業的工人集體得了塵肺病，卻因為他們是農民工，沒有勞動合同而難以得到應有的賠償⑦。隨後有幾十家媒體跟進報導了湖南張家界市一百多名在深圳從事建築業的工人集體罹患塵肺病的「塵肺門」事件，這些工人同樣因為勞動合同的缺失而難獲賠償⑧。有人問道，為甚麼在中國快速工業化、城市化的過程中，進入城市的農民不能自然轉化成城市工人？為甚麼當下的中國工人階級一直處於半無產階級化狀態⑨？中國農民工因人為的制度障礙而導致的「雙重異化」和「雙重從屬」狀態是馬克思對工業化的觀察所始料未及的⑩。權利缺失的根源實際上在於現行的身份政治和社會分離政策。

改革之所以製造了大量的社會不公，在於改革不僅沒有改革掉前現代的身份政治，完成從身份到契約的轉型，而且是以此為平台實現了經濟總量的極快積累。改革犧牲了底層階級的利益，這樣改革的後果導致發展意味着以一部分人剝奪另一部分人為代價。

二　身份政治：改革的幽靈？

改革之所以製造了大量的社會不公，在於改革不僅沒有改革掉這種前現代的身份政治，完成從身份到契約的轉型，而且是以此為平台實現了經濟總量的極快積累。改革犧牲了底層階級的利益，有人視之為當然，認為這是改革的必然代價。這種觀點已經意識形態化，甚至成為上層社會對待發展的普遍社會心理。這樣改革的後果導致發展意味着以一部分人剝奪另一部分人為代價。正如：張家界建築工人在深圳維權時，接待他們的政府官員告訴他們：美國今天能這麼發達，也是因為在1950至60年代犧牲了很多人的利益。你們的事是歷史遺留問題，是發展的必然代價。這是歷史的欠賬，現在也沒法追究是誰的責任。深圳市政府能給予人文關懷，若在內地你們根本無法找政府⑪。

「代價論」的意涵不言自明——作為社會底層群體只有作為代價被犧牲掉。但是當代價愈來愈大、社會階層的裂縫遇火即爆，社會怨恨與群體性事件愈來愈多時，改革這艘船將置整個社會於何種境地呢？不言而喻，中國經濟改革彰顯出分配原則上的身份政治圖景，如同一個幽靈，窒息着整個社會的活力與社會整體的團結和諧。

在當今這個以利益為主導的社會中，社會不公突出地表現為資源分配方案、資源分配格局、資源佔有方式的不平等，社會財富已經逐漸集中在「不落空階層」。通過體制內與體制外的分隔，使一部分人以既定的社會身份參加了體制內分配，形成了大魚—小魚—蝦米層層分級的利益集團，然而更多的人被屏蔽在再分配體制之外，累積成為金字塔底端的部分。

金字塔型社會成為當今中國社會兩極分化與日益加劇的社會矛盾和衝突的結構源，如同一隻怪獸愈來愈猙獰展示着它的身段。「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這昭示的是怎樣一種社會不平等狀況？2009年末，有媒體報導南京安德門一農民工因無衣禦寒而凍死於橋洞的慘狀為此作了詮釋⑫。

兩手空空都是因為沒有權利，范伯格 (Joel Feinberg) 說：「有權利，我們就能『活得像人』，就能注視他者，就能在根本上感到人人平等。尊重個人……可能僅僅是尊重他們的權利，……所謂『人類尊嚴』，可能不過是可承認的肯定各種要求的能力而已！」⑬從這點來看，不斷鳴笛的群體性事件說明中國社會中爭取承認之旅在吶喊中已經上了征途。

中國三十年的經濟改革，帶來了舉世矚目的經濟繁興。但是，在經濟總量快速增長的同時，社會不平等拉大了，其結果是兩極分化的金字塔型社會結構，伴隨的是結構性的社會怨恨與群體性事件。

不得不說，體制內的層級分配與體制外的被拋棄，使人們在怨恨中惶恐不安，失去了生存的安全感，也失去了幸福生活的樂趣。價值被抽空了，剩下的只有利益，令人生厭又令人在顫慄中夢想不已。中國三十年的經濟改革，帶來了舉世矚目的經濟繁興。但是，在經濟總量快速增長的同時，社會不平等拉大了，其結果是兩極分化的金字塔型社會結構，伴隨的是結構性的社會怨恨與群體性事件，而一個因社會政策的公正性而產生的橄欖型社會結構始終未出現。

一個現代經濟體的發展為甚麼不具備現代性的特徵？在現代化以前，很多古老的帝國統治形態也創造了經濟繁榮的奇迹，在福柯 (Michel Foucault) 看來，古代性與現代性的一個重要區別，就在於國家權力的結構發生了根本的位移。古代社會的國家權力就是統治權，以王權為中心的統治階級的權力，這種古老的法理，將權力視為權利，背後是整個的階級利益，擁有這種權力就擁有了交易和交換的經濟功能⑭。現代社會因為公民權的普遍覺醒，社會財富不再被少數權貴階層所佔有，社會不再以佔有權力的多寡來分配資源，而是按照公正的社會政策分配給每個公民。現代社會的權力結構發生了根本位移，不再有一個高高在上的統治階級的利益，統治權被代議制的公共權力所代替。這是社會平等與社會和諧的前提，如果達不成這樣的社會目標，繁榮與發展的背後必然就是犧牲，製造大量「改革的代價」。以現代社會的基本價值——社會公正來判斷，這種改革實際上是一種倒退。

三　結構性的社會暴力

身份政治的第一個惡果是直接以暴力的方式剝奪一個人 (一個群體) 的權利和自尊。霍耐特將之稱為「強暴的蔑視形態」，在他看來，這種蔑視形態就是一個人被強制地剝奪了自由支配其肉體的一切機會，這種體現在拷打和強暴中的

肉體傷害摧毀了一個人的自我和社會性存在的基本自信，同時影響到與其他主體的一切實踐交往⑮。在今天的中國，這種體驗是很多孤立無援又無法自衛者所遭受的社會暴力。按杜茲納 (Costas Douzinas) 的解釋，這種「壓迫和統治是公共權力或私人權力的罪行。這兒的罪犯通常是政府及其官員和法規」⑯。

當今中國社會正日益讓更多的人體驗着這種「不平等」與「不公正」，從而累積社會怨恨和社會暴力。四川女孩楊海燕 (房憶蘿) 在她的自傳體小說《我是一朵飄零的花——東莞打工妹生存實錄》裏描寫了躲避治安員查暫住證，半夜時分逃到山上的經歷⑰：

農民工權利被剝奪建立在其基本的工人身份不被承認的基礎上，公民權的匱乏嵌入在身份政治的不平等之中。這種不平等的社會結構一次次把累積的社會矛盾推向風口浪尖，不斷擠壓製造出一起起社會騷動和群體性事件。

> 出租屋門外傳來了大聲的呵斥和踢門聲：「開門，快開門，暫住證！」
>
> 「快走！」於是連想都顧不得想，我又拉住麗娟的手，沒命地向不遠處的一個小山坡跑去。雖然我們都穿着布鞋，但慌亂之中，我還是跑掉了一隻鞋。腳下的路非常生硬，我赤裸的左手硌在上面生生地疼，我帶着哭腔說：「鞋，我的鞋。」
>
> 「來不及了，他們看到我們牀空着，說不定會追過來。」我只好拼命壓抑着腳上的疼痛沒命地奔跑起來。
>
> 「哭甚麼哭，小心治安隊聽到了上來抓人。」
>
> 我心下一驚，哭聲嘎然而止，硬生生地將淚水咽進了肚子裏。

從中，我們可以深切體會到農民工在城市遭受的蔑視和屈辱。實際上，這樣的社會傷害正在連年上升。筆者常常看到報導：某地所謂執法或管理人員無端讓那些沒有違法的農民工抱頭蹲在地上，城管人員毆打商販暴力執法等公權力傷害民眾的事件。

農民工處於社會結構底層，長期遭受蔑視。

對社會底層的無端蔑視造成了難以癒合的社會傷害。霍耐特的研究表明：「無論怎樣努力建構合法化的體系和賦予蔑視經驗以甚麼正當意義，拷打或強暴所造成的傷害常常伴隨着個人對社會世界之可靠性的信賴感的急劇衰退，常常伴隨着個人基本自信的崩潰。」⑱最終導致社會衰亡。

剝奪權利無疑會導致「為權利而鬥爭」的抗爭，從而引發社會暴力。如果有農民工在維權遭遇暴力之後發生殺人案只是一些極端個案的話，那麼每年一到年末的自殺式農民工討薪就不得不使人從社會結構上追溯它的根源。例如，潘毅等學者的調查表明，建築業農民工的欠薪是包工制度造成的⑲。農民工權利被剝奪建立在其基本的工人身份不被承認的基礎上，公民權的匱乏嵌入在身份政治的不平等之中。這種不平等的社會結構一次次把累積的社會矛盾推向風口浪尖，不斷擠壓製造出一起起社會騷動和群體性事件。

剝奪權利引發的另一個社會後果就是普遍社會怨恨氣氛的形成。對於怨恨的社會形成機制，舍勒 (Max Scheler) 分析道：「一個群體的政治、法律或者傳統的地位與其實際的權力，愈是不一致，則怨恨擴散的心理動力就愈強。」⑳由此看來，今天中國社會倒逼出了強烈的政治平等訴求與社會經濟不平等之間的逆差怨恨。沿着舍勒的思路，成伯清進一步指出，怨聲載道、人人不滿都是「因為無論是政治意識形態還是法律都強調人人平等，而實際上卻又存在着形形色色的不平等」。「就當下而言，口惠性的平等 (人沒有高低貴賤之分) 和實質性的等級 (從級別到待遇層層細分)，依然存在，並充分體現在任何一個權力運作的儀式和活動中。任何一個受過平等啟蒙的人，遭遇這種情形的時候，內心難免受到傷害而又無可發作。」㉑當深圳張家界籍建築工人集體罹患塵肺病而得不到職業病防治所的治療時，一個工人曾疾呼：「你是一家醫院，我們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工人，為甚麼我們不能進醫院檢查身體？」㉒在這裏，工人階級的平等地位賦予了他們抗爭的武器，而實質性的身份政治並未真正賦予他們平等的權利，這是他們未曾想到的，而推動工人從維權發展到群體性事件的就是這種難以名狀的社會怨恨。社會怨恨被釋放的途徑往往是社會暴力。累積的社會怨恨轉化成社會暴力往往只在瞬間，它是長期遭受蔑視的代價，是爭取承認的集體反叛。

從身份政治的視角來看，當下中國的社會不公造成的利益受損嵌入在各種蔑視經驗之中，從而將「為權利而鬥爭」與「為承認而鬥爭」聯結起來。剝奪權利源於身份政治，各種社會蔑視同樣源於身份政治。反對社會蔑視形成的制度和文化，為承認的政治學展開了道路。

對當下而言，我們需要超越單方面對中國社會矛盾、大量的社會抗爭與群體性事件的維穩與治理視角，從承認政治學出發，釋放和讓渡更多的社會空間，才能促成結構性的穩定。不同群體權利的滿足是社會穩定的前提，獲得承認意味着人們制度性、結構性地被接受進來，否則，弱勢群體對社會不公正體驗的累積必將演變成「為承認而鬥爭」的動力。

四　從承認政治到社會接納

湯普森 (Edward P. Thompson) 對英國工人階級抗爭的經典研究揭示出社會抗爭的道德訴求邏輯：社會叛亂不僅僅是因經濟困苦和物質匱乏而產生的，相反，

不堪承受的經濟貧苦事實上是根據人們一致的道德期望來加以衡量的。當經濟處境的變化被認為是對默然有效的共識的侵犯時，實踐的抵抗和反抗就出現了㉓。

湯普森的認識啟發我們在把握當前中國社會矛盾和社會衝突事件時，超越利益抗爭的單一維度。因為實際上，體制內外分隔以及形形色色的制度層級分割的身份政治，其促進的相對剝奪增加了人們對社會不公的體驗。這似乎印證了霍耐特的觀點：「一切社會對抗和衝突形式在原則上都遵循着為承認而鬥爭這一模式：每一種集體反抗和叛亂行為的興起都可以追溯到一種恆定的道德經驗框架。」㉔

從身份政治的視角來看，當下中國的社會不公造成的利益受損嵌入在各種蔑視經驗之中，從而將「為權利而鬥爭」與「為承認而鬥爭」聯結起來。剝奪權利源於身份政治，各種社會蔑視同樣源於身份政治。反對社會蔑視形成的制度和文化，為承認的政治學展開了道路。

在黑格爾看來，「為承認而鬥爭」是積極的社會運動，有助於社會團結，使個體和整個社會都朝向通往倫理生活的道路上。「主體之間為相互承認而進行的鬥爭產生了一種社會的內在壓力，有助於建立一種保障自由的實踐政治制度。個體要求其認同在主體之間得到承認，從一開始就作為一種道德緊張關係扎根在社會生活之中，並且超越了現有的一切社會進步制度標準，不斷衝突和不斷否定，漸漸地通向一種自由交往的境界。」㉕

「為承認而鬥爭」就是反抗各種蔑視，反抗強暴、反抗剝奪權利、反抗侮辱，追求各種形式的承認，確立個體作為共同體成員存在的基本自信、自尊與自豪感。在黑格爾看來，「為承認而鬥爭」是積極的社會運動，有助於社會團結，使個體和整個社會都朝向通往倫理生活的道路上。

正是這樣的「為承認而鬥爭」導致了內生性人權的成長，個體的主體性不再建立在外在於自我的社會身份等級基礎上，擁有特權被定罪為一種社會羞恥。每個人平等地享有公民權，人權意味着個體的相互承認，「公民權……表達了相互認可的法律裁判，從而把個人建構成政治國家的公民。社會是通過相互認可而形成的，承認規則以授予的形式賦予個體的社會同一性。」㉖社會在主體之間的承認運動中成長起來，創造了一種新的共同存在方式，相互承認建構了公民之為公民的政治權利，重構了社會的疆域。

主體性的成長需要被接納和承認。霍耐特總結了三種不同的相互承認形式：愛、法律和團結。這三種承認形式使個體發展出對社會的信賴、被賦予平等的權利、受到對等的重視，從而在共同體中獲得基本的自信、自尊與自豪。不承認會破壞社會和諧，造成社會冷漠以至社會衰亡的嚴重後果。「為承認而鬥爭」就是反抗各種蔑視，反抗強暴、反抗剝奪權利、反抗侮辱，追求各種形式的承認，確立個體作為共同體成員存在的基本自信、自尊與自豪感。

通過社會鬥爭擴展個人權利，讓「每個社會成員都被賦予了一切權利，有助於使他們平等地表達政治利益」㉗。在討論到美國1950和60年代的民權運動時，霍耐特贊成這樣的觀點：「忍受法律上的低權益狀態……必然導致社會羞恥感的麻木……只有通過主動的反抗和抵制才能從這種麻木中解放出來。」㉘

對於當前中國社會的現實，在承認政治學的意義上，我們應該把任何社會抗爭、社會騷動與社會反叛當作社會建設的積極力量，接納到社會制度進步的良性互動中來，在衝突中確立道德規範，在差異中建構自我同一。「為承認而鬥爭」對於在當今中國社會的矛盾衝突中推動平等的個體權利提供了批判的意識形

態，讓那些在改革中的利益受損群體、各類被身份政治邊緣化的群體，在主體的相互承認中確立起不可蔑視的尊嚴。這是筆者的夢想，當哪一日社會暴力、社會怨恨、社會冷漠被社會公正、社會信任、社會團結所取代，不再有身份政治不平等的利益分配時，社會和諧的景觀將真正出現在東方的地平線上。

註釋

① 參見〈廣東一男子穿內褲提殺豬刀索錢被特警制服〉(2010年1月27日)，網易新聞，http://news.163.com/10/0127/05/5U0RES2Q00011229.html；另參見天涯社區， www.tianya.cn/publicforum/content/free/1/1803292.shtml。

②㉑ 成伯清：〈怨恨與承認——一種社會學的探索〉，《江蘇行政學院學報》，2009年第5期，頁63；61、65。

③④⑮⑱㉔㉗㉘ 霍耐特(Axel Honneth)著，胡繼華譯：《為承認而鬥爭》(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85；142；142；142；171；122；126。

⑤ 孫立平、李強、沈原：〈中國社會結構轉型的中近期趨勢與隱患〉，《戰略與管理》，1998年第5期，頁9。

⑥ Alvin Y. So, "The Changing Pattern of Classes and Class Conflict in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33, no. 3 (2003): 363-76.

⑦ 〈近百農民赴深圳打工後疑患塵肺病〉，《瀟湘晨報》，2009年7月21日。

⑧ 相關媒體報導可參見http://nmworkers.blog.163.com/。

⑨ 潘毅、任焰：〈國家與農民工：無法完成的無產階級化〉，《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08年6月號，頁27。

⑩ 潘毅在分析當前中國農民工的階級形成問題時，將中國農民工不能自然轉化為城市工人的狀況描述為「雙重異化」與「雙重從屬」。參見潘毅、盧暉臨、張慧鵬：《大工地——建築業農民工的生存圖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頁9。

⑪㉒ 參見沈原、程平源、潘毅：〈誰的責任？——深圳張家界籍建築風鑽工集體罹患塵肺病調查〉，《中國工人》，2010年第1期，頁22。

⑫ 中國江蘇網報導：2009年12月17日早上，南京一位市民路過安德門地鐵站137路公交站台的時候，在橋洞下面看見了一個外來民工凍死在裏面。參見〈心酸！氣溫驟降 外來民工凍死南京地鐵橋洞〉，中國江蘇網，http://news.jschina.com.cn/focus/200912/t268061.shtml。

⑬ Joel Feinberg, *Rights, Justice, and the Bounds of Liberty: Essays in Social Philosoph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0), 151.

⑭ 福柯(Michel Foucault)著，嚴鋒譯：《權力的眼睛：福柯訪談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頁225。

⑯㉖ 杜茲納(Costas Douzinas)著，郭春發譯：《人權的終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2)，頁311；306。

⑰ 房憶蘿：《我是一朵飄零的花——東莞打工妹生存實錄》(北京：現代出版社，2008)，頁22。

⑲ 潘毅、盧暉臨：〈誰更需要包工制？〉，《南風窗》，2009年第5期，頁52。

⑳ Max Scheler, *Ressentiment*, trans. Lewis B. Coser and William W. Holdheim (Milwaukee, WI: Marquette University Press, 1994), 33.

㉓ 湯普森為我們證實了英國工人反叛的三股思想傳統，即非國教傳統、「天生權利」的英國人傳統、下層民眾的反叛傳統。參見湯普森(Edward P. Thompson)著，錢乘旦等譯：《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頁12。

㉕ 引自霍耐特：《為承認而鬥爭》，頁9。

程平源 南京師範大學社會學系教師

新華書店與解放區文學出版體制的形成

● 郭國昌

1942年5月，當毛澤東的〈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發表後，解放區文學開始進入了規範化的發展歷程，並且最終形成了影響1949年後中國文學走向「一體化」的文學生產制度。作為解放區文學生產制度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是以1937年4月於延安成立的新華書店為中心建立起來的。新華書店的建立不僅從文學生產制度層面規範了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而且也從意識形態傳播層面統一了解放區文學的政策觀念。

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是以延安新華書店為中心建立起來的。新華書店的建立不僅從文學生產制度層面規範了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而且也從意識形態傳播層面統一了解放區文學的政策觀念。

一　文學出版的社團化

由於戰爭的環境和意識形態的對立，解放區文學經歷了從「自由」到「規範」的演化過程，其結果是解放區文學建立了一套統一的文學生產制度。其基本內容之一——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是在1942年以後逐漸形成的。以前，那裏的文學出版體制是相對自由的，完全是一種社團化的出版方式。

紅軍長征到達陝北以前，延安的新文學活動是相當「荒蕪」的。當時的延安沒有一份公開出版的新文學刊物，僅有的一家名叫「光華書局」的出版社雖然也偶爾代售一些新文學書刊，但主要是以出版和翻印古籍書刊為主的。1937年1月，當延安成為中國共產黨的政治和軍事中心時，這塊「荒蕪」之地隨即也變成了左翼知識份子的文化中心，成為那些探索革命道路和尋求文學理想的「年輕人的聖城」①。伴隨着大量知識份子作家的到來，延安的文學活動也迅速地開展了起來。與國統區的政治高壓和思想禁錮完全不同，以延安為中心的解放區則充滿了「自由的空氣，寬大的空氣，快活的空氣」②。由於政治上的相對民主和思想上的相對自由，一大批以知識份子為主體的文學社團廣泛地建立了起來，它們成為解放區作家從事文學出版活動的主要陣地。

解放區最早出現的文學社團是1936年11月創辦的中國文藝協會。它是在中共的宣導和支持下建立的，徐特立、陸定一、伍修權、李克農等一些中共的領導人參加了發起活動③。它的成立拉開了中共參與創建和領導文學社團活動的序

幕，開創了解放區文學社團活動的模式之一，即政黨對文學社團的直接控制。按照丁玲的最初設想，中國文藝協會只是一個「將愛好文藝的同志聚集在一起」定期舉行座談會、討論文藝問題、創作和出版文學作品的「文藝俱樂部」④。也就是說，丁玲本來打算將該協會辦成一個由知識份子作家組成的純粹文學社團。然而，毛澤東等中共中央領導人卻認為協會應當是一個由中共指導的「從文的方面去宣傳教育全國民眾團結抗日」、「進行工農大眾的文藝創作」的文學社團⑤。於是，中國文藝協會就不再單純是一個由知識份子作家組成的文學社團了。

當中共迫切需要文學為自己的政治運動提供輔助時，必然會進一步擴大政黨對文學社團的影響力。在中國文藝協會成立後，中共不但參與了解放區一些比較重要的文學社團的組建活動，而且還在文學社團中建立了黨支部，直接對文學社團的活動進行領導。1937年8月成立的西北戰地服務團就是如此。抗日戰爭全面爆發後，丁玲本着「只要很少的人，花很少的錢，走很多的地方，寫很多的通訊」的目的⑥，倡議成立一個戰地記者團。然而，由於參加者來自文學、戲劇、音樂、美術界等各個方面，大大超過了丁玲當初的預期，因而西北戰地服務團成立時變成了一個「半軍事化、以宣傳為主」的戲劇團體。在中共中央宣傳部（以下簡稱中宣部）長凱豐的建議下，由吳奚如擔任書記、丁玲擔任宣傳幹事、陳克寒擔任組織幹事的黨支部建立了起來。據丁玲所說，服務團雖然「是一個藝術宣傳團體，但對於政治的學習卻應擺在第一位」的⑦。在延安的四十多天準備時間裏，服務團學習小組邀請毛澤東、凱豐、李富春、莫文驊等中共中央領導人做了〈大眾化問題〉、〈統一戰線〉、〈戰時的地方群眾工作〉、〈戰時政治工作〉等政治報告，以期全面提高團員的政治素養和理論水準。正是由於這種政黨化的文學社團的組織方式和活動模式，使丁玲也感到「自己不是一個自由的人了」⑧。

政黨對文學社團的控制只是解放區文學社團活動的一種模式。隨着因為知識份子的匯聚而造成的解放區政治環境的更加民主化，解放區出現了第二種文學社團活動模式，即作家對文學社團的控制。

然而，政黨對文學社團的控制只是解放區文學社團活動的一種模式。隨着因為知識份子的匯聚而造成的解放區政治環境的更加民主化，解放區出現了第二種文學社團活動模式，即作家對文學社團的控制。1939年5月，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延安分會的成立表明了解放區文學社團超越政黨限制而獨立組建的開始。該分會的前身是1938年9月成立的陝甘寧邊區文藝界抗戰聯合會，屬陝甘寧邊區文化界救亡協會（邊區文協）領導。抗戰聯合會是解放區作家「要求着文藝方面有一個總的組織」而成立的⑨，參加成立大會及大會選出的執委有成仿吾、丁玲、周揚、林山、田間、沙汀、任白戈、柯仲平、劉白羽、雪葦等，他們全部都是作家，基本不受中共的干預。為了取得與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總會（文協）的密切聯繫，抗戰聯合會於1939年5月更名為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延安分會。該分會雖然仍是邊區文協的團體會員之一，但同時又接受文協的領導，隸屬關係上的雙重身份使其具有了超越政黨控制的傾向。中共只是「爭取對於各種文化團體機關的影響」⑩，並不直接參與對這類文學社團的領導。

延安分會畢竟是設立在解放區的文學社團，因而難免要按照中共的要求參與解放區的一些抗戰政治宣傳工作，但是它的「獨立進行工作」的性質使其工作重點很快轉向了解放區文學活動的開展⑪。一方面，為了有效推進解放區的文學活動，該分會依照總會的要求很快完善了組織機構；另一方面，作為一個由知識份子作家主持的文學社團，該分會在解放區全面啟動了「知識份子型」的文學大眾化運動——「文藝小組」、「星期文藝學園」活動。分會要求會員在工廠、部

隊、學校、機關組織喜歡文學的青年成立文藝小組，不定期邀請解放區的作家進行文學講座，討論文學創作問題。從其成立到1941年8月，分會在解放區建立了85個文藝小組，登記成員668人⑫。可以說，分會通過開展「獨立」的文學活動擴大了在解放區文學運動中的影響力。

儘管解放區文學在發展過程中出現了「政黨式」和「作家式」兩種不同的文學社團活動模式，但是文學社團活動模式的區別並沒有造成文學出版方式的分化。由於解放區還沒有形成獨立的文學出版機構，因而在解放區文學的出版活動中，這兩種不同性質的文學社團共同承擔着解放區文學的出版任務，發揮着解放區文學的出版功能。同時，更重要的是，由於解放區還沒有建立相應的文學出版規範，因而，解放區文學社團的出版活動是完全自由的。每個文學社團出版的文學報刊和書籍都是由作家組成的編委會獨立負責的，無須經過中共和陝甘寧邊區政府相關部門的出版審查。

隨着1942年5月延安文藝座談會的召開，社團化的文學出版方式在解放區迅速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書店化的文學出版方式。新華書店除了發行中共出版的全部書報雜誌外，還發行解放區文學社團出版的全部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

二　新華書店功能的多元化

社團化的文學出版方式帶來了解放區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出版的興盛。在「思想的創作的自由獲得了充分的保障」的前提下⑬，解放區作家「大膽地創作、寫作、著述、介紹、翻譯」，形成了一種「自由研究、自由思想、自由辯論的生動、活潑、民主的作風」⑭。延安的街上貼着街頭詩、文藝壁報、美術壁報，書店裏擺滿了各種各樣的文學出版物，那些來自國統區的知識份子作家要麼主持文學社團的活動，要麼從事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的編輯出版，處於一種從來沒有過的自由狀態之中。然而，隨着1942年5月延安文藝座談會的召開，社團化的文學出版方式在解放區迅速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書店化的文學出版方式。

這一轉化是與新華書店功能的多元化直接相關的。1937年1月，中共中央從保安進駐延安後成立了中共中央黨報委員會，專門負責中共書報雜誌的出版和發行工作。同年4月，中央黨報委員會組建了解放社和新華書店兩個專門機構，解放社承擔中共的機關刊物《解放》周刊和其他書報雜誌的出版任務，而新華書店則承擔中共出版的全部書報雜誌的發行任務，是「中共中央黨報委員會領導下的專業發行機構」⑮。事實上，新華書店還發行在解放區出版的其他各種各樣的書報雜誌，其中包括解放區文學社團出版的全部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

在新華書店成立的最初幾年裏，它只是發揮着單一的發行功能。隨着中共領導的解放區地域的迅速擴大，新華書店的發行範圍開始成倍增加，1939年2月，中共中央決定建立中央出版發行部，從「中央起至縣委一律設立發行部」，專門「散發、分配和推銷黨的各種出版物」⑯，而新華書店則從中央出版發行部獨立出來，成為解放區非政黨化的書報刊物發行機構。此後，新華書店便迅速對已有的發行體制和機構設置進行了調整，將延安的新華書店更名為新華書店總店，在延安以外的其他解放區成立新華書店總店的分支機構，建立了覆蓋整個解放區的書報刊物的發行網絡。

發行體制和機構設置的調整首先帶來了新華書店發行觀念的變革。總店提出，各個解放區組建分店時都必須以「極大的注意力來加強發行人員的政治與理

論的水準，使其能把握革命的理論，堅定其政治立場與意志」⑰。由此形成了解放區書報刊物發行觀念的政治化。因此，新華書店以自己的發行觀念來衡量解放區文學社團出版的各種文學報刊和文學書籍時，自然存在許多不合規範之處。一旦解放區文學社團的出版活動被納入到新華書店的發行網絡中時，新華書店對其文學報刊和文學書籍的整合就不可避免。與發行觀念的變革相伴隨的是新華書店功能的多元化擴張。新華書店最初是作為中共出版的書報雜誌的專門發行機構而成立的，因而沒有作為一般出版社所應有的出版功能。當新華書店從中央出版發行部獨立出來後，單一的發行功能顯然不符合現代出版機構的功能要求，也無法滿足解放區民眾日益擴大的多樣化書報雜誌需求。為此，新華書店增加了一般出版機構所應有的出版功能，建立了「編輯、出版、發行合一的體制」⑱。在恢復編輯、出版功能的基礎上，經過一系列編輯、出版和發行制度的確立，新華書店終於完成了從只具有單一的發行功能向擁有編輯、出版和發行的多元化功能的轉化。

當新華書店正在極力改變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出版格局的同時，文學社團的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出版現狀也開始悄悄地發生着變化。解放區文學社團大多是在抗日戰爭爆發後的二三年間成立的，由這些文學社團編輯的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也是在此期間開始出版的。這是一段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出版相當活躍的時期，然而它們是在相當困難的條件下編輯出版的。文學社團面臨的最大困難是物質條件的艱苦，諸如缺乏紙張、沒有機器、缺少人力等等，文學報刊的脱期是經常的現象，文學書籍的出版基本是停頓了。但是，文學社團仍然苦苦地堅持着、掙扎着⑲。不僅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的出版如此，其他類型的書報雜誌的出版也同樣如此。

新華書店對已有的發行體制和機構設置進行了調整，形成了解放區書報刊物發行觀念的政治化。一旦解放區文學社團的出版活動被納入到新華書店的發行網絡中時，新華書店對其文學報刊和書籍整合就不可避免。

面對書報雜誌出版的困境，1941年3月，中共中央做出了〈關於調整刊物問題的決定〉。在優先「保證某些小冊子的急於出版」的前提下，暫停部分刊物的出版，其中就包括文協延安分會出版的《中國文藝》⑳。同年7月，中宣部做出了整頓「各抗日根據地報紙雜誌」出版的指示，要求「中央局、中央分局和地域上有獨立性的區黨委」方可出版一種「政治報紙」、「政治雜誌」、「黨內刊物」、「綜合的文化文藝性質的雜誌」、「作為社會教育工具的通俗報紙」。其中「政治報紙」和「作為社會教育工具的通俗報紙」是必須出版的，而「綜合的文化文藝性質的雜誌」須「在黨指導下，依人力物力來決定，不要勉強湊數」㉑。也就是說，文學社團是沒有資格出版作為「政黨喉舌」的報紙的，而文學雜誌在「人力物力」都非常緊張的條件下也就失去了繼續出版的合理性。

經過中共中央對解放區出版的書報雜誌的大力調整和整頓，解放區文學社團出版的文學刊物大為縮減。到1942年初，在陝甘寧邊區的文學社團出版的文學雜誌僅剩下《文學月報》、《穀雨》和《草葉》等不多的幾種。緊接着，中共中央邀請一些黨外知識份子作家參加了由中宣部和中共中央出版局主持召開的解放區宣傳工作會議，徵求知識份子作家對解放區書報雜誌出版工作的意見㉒。在綜合各方面意見的基礎上，中共中央於4月發布了〈關於統一延安出版工作的通知〉，由中央出版局和中宣部「按時決定編輯、出版、發行工作的一般方針與具體計劃」㉓。解放區文學社團除了還可以編輯、出版那些還沒有停刊的文學雜誌外，不再擁有編輯、出版文學書籍的權利。當中宣部於1943年11月做出了〈關於

執行黨的文藝政策的決定〉後，在延安等地方機關部門工作的作家迅速做出了回應，紛紛要求到農村和部隊中去。「文藝下鄉」和「文藝入伍」的要求一方面使解放區文學社團的性質發生了根本變化，文學社團由知識份子的自由「集合」變成了文藝政策宣傳者的行政「組合」，另一方面使解放區作家再也無暇顧及文學雜誌的編輯、出版，延安僅存的《文學月報》、《穀雨》、《草葉》等雜誌相繼在1942年底停止出版。繼失去了編輯、出版文學書籍的自由權利後，文學社團也被迫放棄了對編輯、出版文學雜誌的控制。至此，由文學社團主導的社團化文學出版方式基本上退出了解放區書報雜誌的出版體系。

三　文學出版體制的建立

經過延安文藝座談會的洗禮之後，解放區文學出版方式完成了根本性的轉變。從社團化到書店化，不僅是一種文學出版方式的轉化過程，而且也是一種文學出版規範的建構過程。解放區文學結束了不受任何規範的自由化出版時期，轉而進入了一個以思想控制和政治甄別為中心的規範化出版時期。當以審查制度為核心的文學出版規範形成時，解放區文學出版體制也就完全建立了。

從社團化到書店化，不僅是文學出版方式的轉化過程，也是文學出版規範的建構過程。解放區文學轉而進入了一個以思想控制和政治甄別為中心的規範化出版時期，以審查制度為核心的文學出版規範形成。

任何一個政黨在取得了國家政權以後都會建立自己的出版體制㉔，中共領導的解放區也不例外。如前所述，紅軍長征到達陝北後，由於出版工作在政治宣傳中顯得日益重要，中共中央於1937年1月在延安設立了中央黨報委員會。這是中共中央在解放區最早開始設立的出版管理機構，專門負責《解放》周刊、《新中華報》、馬列著作和革命理論書籍的編輯、出版和發行工作㉕。抗戰全面爆發後，中共的抗日主張得到了全國人民的擁護，為了宣揚中共的抗日政策，「打破各地頑固份子對於本黨出版物的查禁與封鎖」，向各個解放區和國統區「散發、分配和推銷黨的各種出版物，統一對於各種發行機關的領導」㉖，把以延安為中心的解放區從「過去的文化落後區域變為文化中心」㉗，中共中央於1939年2月決定「從中央起至縣委止一律設立出版發行部」。從此時起，中共不僅在各個解放區設立了不同層次的出版發行部，而且在各個出版發行部的領導下，建立了「公開的、半公開的或秘密的發行網」㉘。延安整風運動前夕，為了「統一指導、計劃、組織全延安各系統一般編輯出版發行工作」，中共中央對中央出版發行部進行了精簡，成立了中央出版局，專門負責「決定編輯、出版、發行工作的一般方針與具體計劃，並保證其實現」㉙。抗戰結束後，為了強化出版機構在政治宣傳中的意識形態功能，各個解放區成立的出版局又全部收歸各級宣傳部領導㉚。其中最具代表意義的是，1948年1月晉察冀解放區成立了由晉察冀中央局宣傳部領導的邊區出版局，「掌握全區出版方針、計劃，領導編審、出版、發行工作」㉛。

與此同時，中共中央明確規定了不同類型的書報雜誌在編輯、出版過程中的編審領導機關，比如馬列著作的翻譯和出版由中宣部主管，軍事譯著的編輯和出版由中央軍委編譯局負責，大眾讀物和新文字書刊由新文字叢書工作委員會編審等等。值得注意的是，在此以前一直沒有專門主管機關的文學書籍和文學雜誌的編輯和出版工作，由中宣部直接負責審查。這樣，解放區文學書籍和文學雜誌的編輯和出版終於被納入了中共的出版機構的管理之中。

與出版機構的設立相伴隨，中共根據解放區書報雜誌的編輯和出版需要，制訂了相應的出版規範，由各個解放區的出版機構負責執行。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以前，中共制訂的主要是一般性的文化宣傳制度，沒有制訂單獨的出版規範，文學出版規範被納入文化宣傳制度之中，這就形成了文學出版的自由化特點。1939年5月，中共中央在〈關於宣傳教育工作的指示〉中明確要求：「估計到中國文化運動（文藝運動在內）在革命中的重要性，各級宣傳部必須經常注意對於文化運動的領導，積極參加各方面的文化運動，爭取對於各種文化團體機關的影響。」㉜也就是說，中共對於解放區各種文化團體機關的文化活動只是作出「影響」，而不是全面「管制」，這與國民黨在國統區實行的「社團管制」、「出版審查」和「文藝禁錮」形成了明顯的對比㉝。

中共關於文化活動的寬鬆政策使大批知識份子作家進入解放區，他們擁有「開展思想、言論以及文藝創作的自由」與「出版的自由」㉞，掀起了解放區文學出版活動的高潮。面對解放區逐漸興盛起來的文化運動，中共中央於1940年9月公布的〈關於發展文化運動的指示〉規定：「各根據地的文化教育工作，不論是消滅文盲工作，學校教育工作，報紙刊物工作，文學藝術工作，除黨刊和黨報外，均應與一切不反共的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及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聯合去做，而不應由共產黨員包辦。」㉟毛澤東認為，應「允許資產階級自由主義的教育家、文化人、記者、學者、技術家來根據地和我們合作，辦學、辦報、做事。每個根據地都要建立印刷廠，出版書報，組織發行和輸送的機關」㊱。

中共所制訂的文化宣傳制度一方面鼓勵和歡迎「不反共的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及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從事文化活動和文學出版工作，另一方面又進一步強化自身在文化活動和文學出版工作中的主導地位。

正是這種對知識份子的開放的、自由的文化宣傳制度，吸引了大量的各種類型的知識份子參與到解放區的抗戰行列中來。在解放區，中共所制訂的文化宣傳制度一方面鼓勵和歡迎「不反共的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及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從事文化活動和文學出版工作，另一方面又進一步強化自身在文化活動和文學出版工作中的主導地位。1941年6月中宣部公布的〈關於黨的宣傳鼓動工作提綱〉就提出：「辦報，辦刊物，出書籍應當成為黨的宣傳鼓動工作中的最重要的任務。除了中央機關報、機關雜誌及出版機關外，各地方黨應辦地方的出版機關、報紙、雜誌」，「凡關於國民教育、黨內教育、文化工作、群眾鼓動、對敵偽宣傳、出版發行、通訊廣播等工作均應受宣傳部的直接領導。」㊲這顯示了中共在制訂解放區文化宣傳制度上的雙重性特點。

大量不同類型知識份子的到來，一方面帶來了解放區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編輯、出版的繁榮，另一方面也形成了「大多數報紙雜誌，顯示出分工不明，彼此重複，數量多而品質差，形式鋪張而內容貧乏的嚴重弱點」，而且報紙雜誌的「編輯、出版、發行的制度也尚不完善」。於是，中宣部於1941年7月專門制訂了針對「各抗日根據地報紙雜誌」的指示。這是中共在解放區公布的第一個獨立的報紙雜誌出版規範，該指示不但明確規定了不同報紙雜誌的出版機關，而且提出公開發行的報紙雜誌「都必須建立編輯委員會，揀選政治上得力的幹部來負責」。而「作為各種學術研究與文藝活動的理論和實踐的指導刊物，及文藝作家發表作品的園地」的「文化文藝性質的雜誌」，必須在中共的指導下編輯和出版㊳。延安文藝座談會之後，中宣部於1942年12月又一次向各個解放區發布了〈對各地出版報紙刊物的指示〉，明確了不同出版機構編輯、審查和出版報紙雜誌的權限㊴。

在解放區文學出版體制的規範化建構過程中，晉察冀解放區的出版規範值得重視。隨着晉察冀解放區地域的擴大和書報雜誌出版活動的興盛，1948年1月，晉察冀中央局宣傳部公布了《晉察冀邊區統一出版條例》。這是在中宣部以外的其他解放區中央局宣傳部制訂的第一個出版條例，該條例共八條，規定了晉察冀解放區書籍期刊出版的領導機關、編審制度、發行機構、書店登記辦法等內容。尤其需要注意的是，該條例明確規定：「凡資本主義國家(英美等)及蔣佔區之圖書，及未經中央局出版批准之所有圖書，均不准翻印出版或公開發行。」㊵這説明，政治意識形態在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的制訂中佔據了主導作用。《晉察冀邊區統一出版條例》的公布開創了解放區文學出版體制建構的先河，它成為1949年後新中國文學出版規範建構的基礎。

面對中共管轄區域向全國範圍的擴大，中宣部於1948年6月公布了面向所有解放區的書籍雜誌出版的「請示與報告制度的決定」，進一步規範了黨內書籍雜誌出版的審查制度、黨外書籍雜誌出版的報告制度、群眾文藝宣傳活動的登記制度等。接着，中共西北、東北、華東、中原等中央局宣傳部依據中宣部的決定，相繼制訂了涉及文學出版和文藝演出的規定。這些規定有的要求「各地書店、圖書館、民教館的書籍、雜誌、報紙，凡係蔣管區出版者，須經地委或縣委宣傳部門的審查，始得出版或陳列」㊶，有的要求「新編的戲劇，應先彩排，由地委以上宣傳部或旅以上政治部審查，認為與批准之劇本精神相符合，始准公演」㊷。雖然這些規定並不以「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出版規範」的名稱直接命名，但都是以書籍報刊的編輯、出版和發行為主要內容的。至此，遍及全部解放區的文學出版體制完全建立起來了。

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中的審查制度主要是在延安文藝座談會前後形成的。解放區公布的書籍出版方面的規範都強調中共對文學出版活動的領導。審查制度對作家創作中的政治傾向有意甄別，對文學作品中的思想意識嚴格控制。

審查制度是文學出版規範的核心，也是文學出版體制建構中規範作家創作活動的主體因素，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也同樣注重對審查制度的設立。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中的審查制度主要是在延安文藝座談會前後形成的。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以前，中共在解放區公布的書籍出版方面的規範都強調中共對文學出版活動的領導。例如前述的〈關於宣傳教育工作的指示〉要求中共和「各級宣傳部必須經常注意對於文化運動的領導」㊸，〈關於各抗日根據地報紙雜誌的指示〉規定「報紙雜誌的領導應統一於黨的宣傳部」㊹等都是如此。但是，解放區文學創作和文學出版活動開始慢慢發生着變化。

由於知識份子作家思想中存在的所謂「封建的、資產階級的、小資產階級的、自由主義的、個人主義的、虛無主義的、為藝術而藝術的、貴族式的、頹廢的、悲觀的以及其他種種非人民大眾非無產階級的創作情緒」嚴重地阻礙着解放區文學的發展㊺，於是，中共中央於1942年12月提出「宣傳部應經常檢查報紙雜誌的出版工作，下級的報紙雜誌應送上級宣傳部審查，黨的委員會及主要負責人應定期的直接檢查宣傳部此項工作」㊻。此後，中共在解放區公布的每一個涉及文學書籍和文學報刊的編輯、出版規範都有審查制度方面的條款。關於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中的審查制度，最為完備的是《晉察冀邊區統一出版條例》㊼。

文學出版規範中的多層次審查制度，不僅是對作家創作中的政治傾向的有意甄別，而且也是對文學作品中的思想意識的嚴格控制，極大地規範了文學作品的創作、出版和發行。丁玲的《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的曲折出版歷程就印證了解放區文學出版規範中的審查制度對作家創作的影響。

1947年8月，丁玲將歷時一年半才完成的《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的初稿謄抄給時任晉察冀中央局宣傳部長兼出版局長的周揚，但是一直沒有回音。後來，丁玲聽到「『一位黨政要人』在一次公開講話中對反映土改的作品的指責」㊽，於是從1948年4月開始重新修改了《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然而，當丁玲拿着修改好的小說要求出版時，周揚卻認為作品存在着「原則問題」，對丁玲「突擊完成」的作品「不置一詞」，似乎「有意地表示着冷淡」。丁玲不得已於6月中旬向毛澤東談了自己近期的小說創作情況，毛澤東表示「願意讀」丁玲的作品，似乎肯定了丁玲的創作㊾。丁玲隨即將《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的手稿交給了時任毛澤東政治秘書的胡喬木。丁玲在日記中寫道：「喬木問我有何希望，我說請看看，如果在政策上沒有問題，有可取之處，願出版。他說不一定看，出版好了。我說還是看看好。他說也不可太嚴。他承認有偏的情況，他覺得文藝還是稍微自由的好。」此後，艾思奇、蕭三等人相繼審閱了小說，但結果卻是建議她「俟後出版」㊿。

丁玲的《太陽照在桑乾河上》在經歷了從主管文學出版的負責人到中共的最高領導人的政治審查之後，才得以出版。正是在對不同文學作品的嚴格審查中，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逐漸建立起來了。

《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的出版問題一直拖到7月底，毛澤東一次約請胡喬木、艾思奇、蕭三等人到野外散步時，胡喬木才藉機向毛澤東談到了丁玲的《太陽照在桑乾河上》。由於毛澤東的「默許」，《太陽照在桑乾河上》才被認為是「一本最早的最好的表現了中國農村階級鬥爭的書，建議有關方面早日出版」(51)。儘管胡喬木認為「文藝還是稍微自由的好」，然而《太陽照在桑乾河上》還是在經歷了從主管文學出版的負責人到中共的最高領導人的政治審查之後，才於1948年9月得以出版。正是在對不同文學作品的嚴格審查中，解放區文學的出版體制逐漸建立起來了。

註釋

① 何其芳：〈一個平常的故事〉，載《何其芳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頁223。

② 何其芳：〈我歌唱延安〉，載藍棣之主編：《何其芳全集》，第二卷（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頁41。

③ 中國文藝協會的發起人共34人，除丁玲、成仿吾等少數作家外，其餘大多為中共的領導人或中共其他部門的負責人。

④⑫ 引自鍾敬之主編：《延安文藝叢書．文藝史料卷》（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87），頁303；361。

⑤ 〈毛澤東主席講演略詞〉，《紅色中華．紅中副刊》，第1期，1936年11月30日，頁4。

⑥⑧ 丁玲：〈西北戰地服務團成立之前〉，載張炯主編：《丁玲全集》，第五卷（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頁47；48。

⑦ 丁玲：〈政治上的準備〉，載《丁玲全集》，第五卷，頁47。

⑨ 林茫：〈我們的「文聯」成立了〉，《新中華報．動員》，第9期，1938年9月20日，頁4。

⑩㉜㊸ 中共中央：〈關於宣傳教育工作的指示〉，載中國社會科學院新聞研究所編：《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北京：新華出版社，1980），頁91。

⑪ 〈文抗分會籌備改選〉，《解放日報》，1941年6月19日。

⑬ 〈歡迎科學藝術人才〉，《解放日報》社論，1941年6月10日。

⑭ 洛甫：〈抗戰以來中華民族的新文化運動與今後任務〉，《解放》，1940年第8卷第103期，頁14。

⑮ 趙生明：《新華書店誕生在延安》（西安：華岳文藝出版社，1989），頁32。

⑯㉖㉘　中共中央：〈關於建立發行部的通知〉，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88；88；89。
⑰　錢藩主編：《中原—中南新華書店史：1948-1954》（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1），頁27。
⑱　姚文錦主編：《晉綏邊區出版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7），頁109。
⑲　〈新詩歌編後〉，《新詩歌》（綏德版），1942年第6期，頁18。
⑳　中共中央：〈關於調整刊物問題的決定〉，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98。
㉑㊳㊹　中共中央宣傳部：〈關於各抗日根據地報紙雜誌的指示〉，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115；116；116、117。
㉒　根據蕭軍日記的記載，他本人參加了1942年2月8日舉行的中共中央宣傳工作會議。參見蕭軍：《人與人間：蕭軍回憶錄》（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06），頁362。
㉓㉙　中共中央：〈關於統一延安出版工作的通知〉，載中共中央宣傳部辦公廳、中央檔案館編研部編：《中國共產黨宣傳工作文獻選編（1937-1949）》（北京：學習出版社，1998），頁367。
㉔　沈固朝：《歐洲書報檢查制度的興衰》（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3。
㉕　常紫鐘、林理明主編：《延安時代新文化出版史》（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1），頁6。
㉗　毛澤東：〈論持久戰〉，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473。
㉚　中共中央出版局於1946年1月撤銷，併入中共中央宣傳部，其他解放區有的撤銷了出版局，併入了宣傳部，有的重新成立了出版局，但是歸宣傳部直接領導。參見《延安時代新文化出版史》，頁21。
㉛　晉察冀中央局宣傳部：〈關於成立邊區出版局的決定〉，《晉察冀日報》，1948年2月2日。
㉝　江沛、紀亞光：《毀滅的種子——國民政府時期意識形態管理研究》（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頁86、186。
㉞　艾思奇：〈當前文化運動的任務〉，《中國文化》，1940年第1卷第6期，頁20。
㉟　中共中央：〈關於發展文化運動的指示〉，載中共中央黨校黨史教研室選編：《中共黨史參考資料》，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頁199。
㊱　毛澤東：〈論政策〉，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頁768。
㊲　中央宣傳部：〈關於黨的宣傳鼓動工作提綱〉，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110、111。
㊴㊻　中共中央宣傳部：〈對各地出版報紙刊物的指示〉，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168；169。
㊵㊼　晉察冀中央局宣傳部：〈晉察冀邊區統一出版條例〉，《人民日報》，1948年1月21日。
㊶　中共西北中央局宣傳部：〈關於宣傳制度的規定〉，載《中國共產黨新聞工作文件彙編》，上編，頁197。
㊷　中共華東中央局宣傳部：〈關於統一黨的宣傳工作的指示〉，載中共山東省委宣傳部編：《中共山東宣傳史料．宣傳工作文件選編》（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8），頁241。
㊺　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解放日報》，1943年10月19日。
㊽㊿　引自錢理群：《1948：天地玄黃》（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8），頁193；195。
㊾　甘露：〈毛主席和丁玲的二三事——悼丁玲同志〉，《新文學史料》，1986年第4期，頁88。
㊿　丁玲：〈從正定到哈爾濱〉，載《丁玲全集》，第十一卷，頁339、343。

郭國昌　西北師範大學文學院教授

農村電影放映隊與農民的「再造」

● 徐霞翔

共產主義革命勝利之後，中國社會發生了急遽的變化。雖然在很多人的心目中，革命依然充滿道德理想與浪漫魅力，偏執於革命的「殘酷的美麗」；但不可否認的是，中國社會已進入了一個重建時期。在革命的浩大洪流中，農民發揮了巨大的作用，同樣，在社會重建的過程中，也離不開農民的參與。新政權建立後，底層農民對新政權具有樸素的、由衷的政治認同；然而對於新政權來說，僅有「服從」還是不夠的。為把農民納入到宏大的國家建設之中，需要重塑農民的思想意識，以實現「再造」農民。

電影作為現代傳媒工具，為新政權「重塑」農民的思想意識提供了某種契機，新政權很重視電影的政治教化功能①：

> 為使電影適應我國經濟和文化建設的需要，更大地發揮其對廣大人民的教育作用，滿足群眾日益增長的文化要求，必須有計劃、有步驟地發展電影放映事業，以逐漸達到在全國範圍內建立電影放映網。四年來電影放映工作已有迅速發展，放映單位樹立激增，觀眾人數逐年上漲，日益證明了電影在群眾文化生活中的重要性。但就全國範圍說，放映單位數量尚少，且分布不平衡，很多地方人民終年看不到電影，勞動群眾對電影的要求非常迫切。

電影作為現代傳媒工具，為新政權「重塑」農民的思想意識提供了某種契機，新政權很重視電影的政治教化功能，例如江蘇陸續建立了農村電影放映隊，在廣大農村進行巡迴放映，對農民進行宣傳教育。

新政權建立伊始，江蘇就陸續建立了農村電影放映隊，在廣大農村進行巡迴放映，對農民進行宣傳教育。

一　放映員的角色認同

農村電影的放映離不開放映員，而他們具有「雙重身份」：一方面是電影放映員；另一方面是政治宣傳員。作為前者，是一種本色的表現；作為後者，更多的是一種對自身境遇的由衷感激和特殊歷史情境下政治激情高揚的宣洩。

放映員的選拔具有嚴格的標準②：

為了保證今後放映工作質量，學員入學須具備下列條件：

(一) 歷史清楚，思想進步，願為人民電影放映事業服務；

(二) 年齡在十七歲至二十五歲左右，身體健康，適宜於做放映工作(有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證明)；

(三) 具有初中畢業以上的文化程度或確有相當於初中畢業文化程度(即數學、理化程度)，並經考試及格(考試科目為：政治常識、數學、理化、中國語文、口試)；

(四) 民族地區學員條件，可根據當地具體情況，適當掌握。

中共要求，學員的來源，「應大量吸收當地的工農知識青年，盡量吸收放映單位所在地的人員，以便其熟悉當地情況，使用地方語言，更好地進行宣傳工作，並注意在學校暑寒假時吸收學生。」③由此可知，農村電影放映員大多來自農村。對於他們來講，擺脫農民身份，躋身於國家公職人員行列，已屬不易。作為農村電影放映員，雖然工作的流動性很大，工作之艱苦與城鎮放映隊和城市電影院的放映員不可同日而語，但能夠離開「臉朝黃土背朝天」的艱辛勞作生活，其激動與喜悅自不待言，何況國家除了給他們工資之外，他們還享受到一定的福利：

農村電影放映員大多來自農村。對於他們來講，擺脫農民身份，躋身於國家公職人員行列，已屬不易。雖然農村電影放映員工作的流動性很大，但能夠離開「臉朝黃土背朝天」的艱辛勞作生活，其激動與喜悅自不待言。

(一) 放映人員的家屬補助費、醫療費、拷火費等按影院工作人員標準開支。每隊可購置急救包一個(包括紅汞、碘酒、紫藥水、消炎粉、仁丹、十滴水、紗布、繃帶、膠布等)，價格在5元以內，可根據經常需要，少量購買，用完再行添配，此項經費在業務支出(附加工資)科目內報銷。

(二) 差旅費按影院標準同。

(三) 凡工作時間超過夜間11點鐘時，每人發給夜餐費2角。

(四) 放映人員在流動工作中，每人每日發給伙食補貼1角5分(回縣集中時不予發給)。

(五) 放映人員每人每2年發給工作服一套，每套價格在10元以內，油布一塊，每塊價格在6元以內，由市縣文化部門統一製發。水路小隊每人每年發給力士鞋1雙，陸路小隊每人每年發給力士鞋2雙，山路小隊每人每年發給力士鞋3雙。每雙折合代金4元，發給放映人員自行處理(新放映員參加實際工作滿4個月以上者按半年計算，滿9個月以上者按全年計算)。此項費用在業務支出「附加工資」科目內報銷。

(六) 為照顧放映人員的工作流動性大和法定假日與一般例假不能休假的情況，規定每人每年休假20天，原則上採取輪休的辦法解決。如無機動幹部替換輪休者，可於農忙季節以小隊為單位，進行停工替換輪休。由各市、縣文化部門自行掌握，除20天休假外，一般例假不再予以補休。

(七) 懷孕的女放映員，除享受當地國家機關幹部的法定產假外，為了保護婦幼健康和特別照顧她們在流動工作中的困難，一般凡懷孕滿5個月者(如孕婦身體較差者，可以提前，身體健康者，可適當推遲，文化部門可按實際情況靈活掌握)，由當地文化部門調回分配做較固定的工作(電影院的女放映員可參照此項規定執行)④。

從農民身份一躍成為國家工作人員，階層流動不可謂不大，因此農村放映員對新政權的感激之情也在情理之中了。本來他們對新政權就具有樸素的政治認同，再加上「既得利益者」之身份，對新政權樸素的政治認同與對現實的熱愛也就融為一體了。作為政治宣傳員的放映員，其作用主要表現在電影放映過程中的映間插話，在插話中，其「雙重身份」達到了極致。一方面，在插話中，放映員喋喋不休地傳達主流意識形態的話語，成為新政權的「代言人」，電影放映一定程度上也成為新政權規訓農民的場所；另一方面，放映員對電影的闡釋也彰顯了城市文化的日益擴張和對鄉村文化的擠壓。無疑，放映員亦擔當了城市文化的傳播者。

在映間插話中，放映員喋喋不休地傳達主流意識形態的話語，成為新政權的「代言人」；放映員對電影的闡釋也彰顯了城市文化的日益擴張和對鄉村文化的擠壓，他們亦擔當了城市文化的傳播者。

放映員只有把「雙重身份」有機地融合，才能脫穎而出。1955年江蘇省第一次農村放映員代表會議的正式代表條件中就有一條：「工作積極負責，能注意配合中心工作及政治宣傳效果，並在完成各項工作任務上有顯著成績者。」⑤

二　電影的宣傳解釋

雖然農民看到了電影，但由於電影是一門綜合藝術，農民很難看懂電影，於是宣傳解釋工作成為必需並凸現其重要的意義⑥：

> 做好電影宣傳工作必須從思想上對電影宣傳解釋工作重視，並明確認識電影宣傳解釋工作的目的主要是幫助與指導群眾，特別是工農兵群眾看懂電影，明確了解影片的主題思想，領會他〔它〕的精神實質，並使他們從中吸收養料，受到教育，電影宣傳解釋工作是現階段文化事業工作中頭等重要的任務之一，必須從思想上重視這一工作，進而從行動上來搞好這一工作。

電影的宣傳解釋主要有三種方法：映前宣傳、映間插話和映後討論。

映前宣傳是指在農村電影放映前「充分運用多樣化的宣傳工具，統一集中進行宣傳。如海報、說明書、幻燈片、無線電廣播等。蘇南印發黑板報宣傳材料，事先下達各地，使得家喻戶曉」⑦。此外，還可以「運用幻燈，將影片中幾個主要過程，製成連環畫式的幻燈片(不宜過多以廿張左右為宜)在映前看圖解釋，因為形象化，所以群眾感到興趣並易理解」⑧。

映間插話也即映間解釋，「映間解釋是由於工農兵群眾有許多還不習慣電影這一新的藝術形式，更由於部分影片的鏡頭變動較快，畫面停留時間很短，或

因夢境和回憶等表演手法的關係，工農兵群眾因而對事件發展線索常有摸索不清，甚至誤解的現象發生，特別是蘇聯影片，因此這工作不但是必需的而且是廣大工農兵群眾所歡迎的。」⑨「映間解釋對幫助觀眾看懂電影有着重要的意義，一切預先宣傳觀眾僅有一個思想概念，而當接觸每一個人物及某一個鏡頭就會混淆不清，故在銀幕上出現某個人物甚麼堅〔間〕隙中加以適當解釋，這是十分必要的。」⑩為了做好插話工作，放映人員還必須認真學習、領會影片內容，並結合當前中心工作，編寫插話提綱。

映後討論是指映後電影放映人員召集群眾，進行座談，聽取群眾對電影放映的看法，以期搞好放映工作。「蘇南創造了按各系統開小會方式，即青年、婦女、民兵等系統分成小組，結合自己的工作任務，進行座談，效果是比較好的。」⑪或者採取以下的方法⑫：

(一) 放映員深入互助組，先與互助組長個別聯繫，每次當他們算完賬後，即隨便聊聊，談談看了電影怎樣，像談家常一樣，問題容易深入，而且都能結合互助組情況，教育作用較大。

(二) 採取：「打前站、留尾巴」的聯絡員制度，即放映隊未去的先一日，聯絡員先到目的地，布置動員，並了解群眾思想情況。映後再多留一天，專門負責重點深入互助組吸收反映，並督促當地幹部進行群眾性討論。

在進行電影宣傳解釋工作的時候，有一個重要的原則：積極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在1950年代的農村電影放映中，電影放映更多的是體現了新政權利用電影作為政治動員的工具，為國家的改造和重建提供某種支持。

在進行電影宣傳解釋工作(特別是影片內容)的時候，有一個重要的原則：積極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電影有娛樂功能和教化功能；但在1950年代的農村電影放映中，無疑後者佔據了主導地位。電影放映更多的是體現了新政權利用電影作為政治動員的工具，為國家的改造和重建提供某種支持。

1952年，江蘇「各隊自建隊以來，即緊密的配合了抗美援朝、鎮壓反革命、婚姻法、城鄉物資交流、豐產運動、中蘇友好月和愛國衞生運動等運動進行宣傳，提高了勞動人民的階級覺悟，並推動了中心工作，成為黨的宣傳工作上的有力助手」⑬。

1954年，江蘇省文化系統放映小隊對配合中心工作宣傳進行了反思與總結⑭：

我省各縣電影放映隊在配合農村各項中心工作進行宣傳方面，總的來說是有成績的。但在具體進行中，曾產生過兩種情況，一種是只抓住了影片宣傳而忽視了今天通過電影放映配合農村各項中心工作的重大作用，結果個別小隊是變成不問天下大事、孤立地進行放映；另一種情況是丟開影片內容，忘記了必須在做好影片宣傳介〔解〕釋工作的基礎上來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而是生硬的牽強附會的將不可能結合的影片粗暴的硬搬硬套，嚴重的損壞了影片主題和電影藝術的特點。甚至有個別隊在徵購銷運動中，竟把放映場地變成了公審反動富農的場合，引起了群眾思想的極度緊張，當我們發現以上情況後，曾及時的進行了扭轉，目前已逐步進入正常。

在配合中心工作宣傳的具體步驟上，一般隊是先在縣向黨委宣傳部門請示，根據黨委統一編發的宣傳要點，擬定宣傳計劃，並由黨委供給宣傳講話材料，到達放映點後，主要是通過區鄉政府，重點的深入農業生產合作社瞭介〔了解〕中心工作的進展和群眾的思想情況。這樣做基本上是改變了過去配合中心工作宣傳的一種突擊和忙亂的現象，做到了「有的放矢」和有計劃的進行。各隊經常採用的方法主要有以下幾種：

1. 有意圖的選擇重點影片結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並充分發揮新聞短片的作用。在一般的情況下，新聞短片是比較及時有力的。這一方法已開始引起各隊的重視，初步扭轉了過去對生產片和新聞紀錄片的錯誤認識。
2. 利用幻燈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在幻燈片來源上，一種是向國營幻燈片公司直接訂購或者是採用文化館站的幻燈片，雙方建立固定聯繫，在縣內輪迴使用。另一種是電影放映隊根據當地真人真事自製幻燈片，製成後經當地黨委審查批准。
3. 在放映前邀請當地幹部做有關中心工作的報告，但事先要做好聯繫，報告要簡單扼要，中心突出，時間不能拖長。在這一方面，目前海門等縣電影放映隊已將各個放映點的報告員，在徵得本人同意和區委批准後，逐步加以固定，避免了過去由於報告員事先缺乏準備，抓不住中心東拉西扯等等缺點。
4. 與農葉〔業〕生產合作社建立聯繫制度，分別聘請合作社勞動模範、生產能手和駐社幹部等在放映前介紹生產情況和建社等經驗。
5. 通過文化館站組織當地的農村劇團和說唱小組等在放映前進行有關配合中心工作的宣傳。

江蘇各地農村電影放映隊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都取得比較好的效果，加強了對農民的「教育」，統一了思想認識，推動了新政權在農村的各項運動。但也存在一些問題，例如牽強附會地配合中心工作宣傳。

江蘇省文化系統放映小隊對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的存在問題、步驟和方法進行了較為系統的總結，為1956年江蘇各地農村電影放映隊配合中心工作宣傳奠定了基礎。

1956年，句容縣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在春季宣傳月中，放映有關農業合作化的影片，配合春耕生產正社等進行了宣傳。在機關肅反學習時，一方面參加學習，一方面租有關影片『黨證』『天羅地網』等配合放映。在全年工作中，都配合了中心任務，根據各地特點，採用不同的形式和內容進行了宣傳，有簡短的報告，有幻燈片子，有說唱等，在肅反學習時抽空自製『她為甚麼被殺』五彩幻燈片一套27張。如到災區，就宣傳生產自救，在秋收時就宣傳顆粒還家。此外也宣傳了生產技術、科學知識、掃盲、除四害等。」⑮

同年，徐州專區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如干于〔贛榆〕小隊在打井工作中放映了『豐收』，給全縣打井工作起了有力的推動，放映『不能走那條路』、『農葉〔業〕社會主義的包工制』，就結合公社宣傳了合作社的好處，從而增強農民對合作化的信心，鼓午〔舞〕了生產熱情。放映了『決不是小事情』、『虎穴追蹤』就有力地配合了『肅反』，增強人民對敵人的仇恨心，從而提高了警惕。除此以外，我們尚應用了幻燈、快板、說唱、打油詩等多樣的宣傳形式和工具。根

據各個時期的中心工作進行了宣傳，受到了群眾的熱烈歡迎，也收到了良好的效果。」⑯

江蘇各地農村電影放映隊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都取得比較好的效果，加強了對農民的「教育」，統一了思想認識，推動了新政權在農村的各項運動。當然，在宣傳中，也存在一些問題，對此，1957年江蘇省文化局進行了總結⑰：

> 電影是宣傳黨和國家政策法令的最有力的宣傳工具。我們不僅是通過具有社會主義思想的影片去向人民宣傳，教育人民，我們有不少隊放映「春天來了」，就集中力量宣傳影片中的正面人物魯淮生，他為了把社辦好，不怕任何困難和阻撓，堅決地向主觀主義和官僚主義以及壞蛋會計作鬥爭。放映「歷史的一頁」就抓緊宣傳蘇聯的今天就是我國的明天，蘇聯人民今天的幸福生活，是靠了他們幾十年來的奮鬥得來的，他們經過了很多的艱苦歷程。但是也有些同志不根據影片內容，牽強附會地配合中心工作宣傳是不好的，例如：放映「天仙配」，配合宣傳解放台灣、工資改革、婚姻法等，這種配合就很顯得不協調，也不會起到甚麼好效果的。

在農村電影放映隊巡迴放映中，在新政權具有濃厚意識形態色彩的反覆灌輸下，以及農民對未來新生活的無限憧憬中，「再造」農民逐步得以實現。電影的宣傳教育，提高了群眾的「階級覺悟」、鼓舞了他們的勞動熱情，普及了科學知識。

如何才能把這項工作做好？江蘇省文化局指出⑱：

> 我們怎樣能把中心工作配合宣傳得好、宣傳得深呢？也並無別的竅門，最重要的要加強時政學習，避免宣傳中犯錯誤，有的電影隊放映「怒海輕騎」配合宣傳解放台灣是合適的，可是我們有些放映員同志只知道用武裝去解放台灣，卻不知道爭取和平解放台灣，這就需要很好的學習。另外還要向群眾學習生產上的知識和經驗，才能更好的配合當地的中心工作宣傳。

農村電影放映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國家意志開始擴張到偏僻的鄉村，主流意識形態整齊劃一了農民的思想意識，為「再造」農民創造了便利條件。

三　「再造」農民的實現

由於在農村電影放映隊巡迴放映中，強調電影放映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因此，在新政權具有濃厚意識形態色彩的反覆灌輸下，以及農民對未來新生活的無限憧憬中，「再造」農民逐步得以實現。

1952年，由於農村電影放映隊「是把電影教育普及到全省各區的廣大農村中去，使人民群眾更感到黨和政府對他們的關懷。普遍反映：『共產黨來了，我們翻了身，政府對我們關心，把電影送上門來。』」⑲。同時，電影的宣傳教育，不但提高了群眾的「階級覺悟」、鼓舞了他們的勞動熱情，而且普及了科學知識⑳：

> (一) 在鹽河開堤工地上，民工因天氣太冷，土凍實了難挖，但看了蘇聯農民的積極緊張勞動和熱情之後，第二天就克服了困難，開工了。小洋

河婦女大隊看了「她在保衛祖國」後，學習了蘇聯婦女精神，克服了天冷、鬧情緒、想回家的思想，大家紛紛向領導保證完成任務的決心。修河工人掀起了挖河競賽的熱潮。

(二) 由於電影的映出，豐富了城鄉物資交流大會的內容，擴大了物資交流的影響，推動了城鄉物資交流。如南匯六灶區四萬餘人的交流大會上有二萬七千人是看電影的，佔到會人數的百分之六十七點五，說明了電影是有力的宣傳武器。

(三) 宣傳政策法令，介紹勞動英雄人物和普及科學知識，鼓舞勞動熱情，推動了生產。溧水縣在農村豐收評優期間，群眾存在着怕冒尖，怕負擔重的顧慮。當放映了「農業十大政策」的幻燈片後，打消了顧慮，提高了生產熱情。嘉定縣的棉農對紅蜘蛛的捕捉沒有信心，當放映了「怎樣防治紅蜘蛛」後，克服了靠天吃飯錯誤思想，樹立了人定勝天觀念，塘東鄉農民說：「要行動起來，多買藥水，搞好治蟲工作。」東台縣在夏天連續陰雨，田裏有部分麥子都淹了，農民看了「鋼鐵戰士」後，一致表示要學習張排長的精神，當看完電影後就下田搶收，及時完成了收割工作。

(四) 中蘇友好月中蘇片展覽在農村中進行了一系列的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前途教育，增強了對蘇聯的認識，普遍反映要很好學習蘇聯先進經驗，建設祖國，今天的蘇聯就是明天的中國。如常熟縣三興加工廠工人楊玉新在過去認識模糊，中蘇友好月中，看了蘇聯科學新聞影片後，說：「斯大林領導真好，我們要向蘇聯學習。」當天他報名參加了中蘇友好協會，並發動了該廠七十多名工人集體參加了中蘇友好協會。由於進行了生動的前途教育，所以農民懂得了繳公糧的意義。南匯下沙區古鶴鄉方窰村在十一月廿五日下午六十五分鐘內把十八擔公糧繳清，並做到按步入倉。

是否「入社」問題，個人在集體話語力量的裹挾下，已無選擇的餘地，是否「入社」已成為道德判斷的標尺；革命戰爭影片不僅能激發農民的心理認同，更能把革命的激情與現實生產的積極性緊密聯繫起來——生產就是另一種革命。

1954年，淮陰專區通過電影的宣傳教育，一方面激發了農民對「舊社會」的怨恨和對「新社會」的認同；另一方面動員農民積極參與社會的改造和國家的宏大建設㉑：

淮陰一隊在吳集區放映，九十五歲的朱老太去看電影，她說：「我活到九十五歲了，才第一次看到電影，要不是共產黨，毛主席，我們窮人怎能看到電影呢！？」這證明人民對黨和毛主席的衷心感謝，人民民主政權的優越性，只有黨，人民政府和毛主席才能真正為人民謀福利。

沭陽一隊放「白毛女」影片，徐文山母親說：「我從小跟白毛女差不多，現在日子過好了，多虧毛主席領導。想起受地主葉五的罪，與地主千刨子也不合縫！」通過電影，是可以提高群眾階級覺悟，激起農民對地主階級的仇恨。

宿遷大隊在□□□〔原文缺字，下同〕，陳天祥互助組，看過「豐收」電影，堅定了打井信心，發動了十七個勞動力，在十二天內打成一眼口徑二尺五寸，深達兩丈一尺的磚井，並影響了其他鄉村解決了吃水水源。泗陽

臨河農葉〔業〕生產合作社長看過「豐收」，解決了怕困難的思想顧慮，他說：「凡是陳家莊能克服的困難，我們也能辦到！」通過電影的實際教育，是可以提高農民走互助合作道路的認識，可以加強對農葉〔業〕社會主義改造的信心，是可以用科學的方法，去戰勝自然災害，爭取豐收。

漣水一隊放映「結婚」影片，鄭錫元，朱風英，汪玉生，曹英，兩對青年男女，為了祖國建設，把自己的婚姻暫時停□下來，雙雙參加治淮工程，因此電影是加強人民愛國主義教育的優良宣傳工具。

在泗陽放映「李秀華農葉〔業〕生產合作社的成長」，李繼成說：「我們今後更要辦好合作社，努力增產來支持國家社會主義工葉〔業〕化。」淮安放映「農葉〔業〕生產合作社」，胡正發的母親說：「我們的合作社將來也會像人家這樣，大□頭長得多大呀！」灌雲縣放映「東辛農場的實際生產情況」後，群眾對社會主義建設更有勁頭，很多農民參加互助合作組織。大有鄉民兵隊長利用發電機發電時教育觀眾說：「這就是到社會主義社會用的燈，這種燈不用油不又亮又好。」因此，這證明我們的宣傳工作，只要能與農民利益相結合，指出國家社會主義工葉〔業〕化對農民的好處，農民是樂意接受的。

農民由於看到自身在影片中被塑造的「光榮」形象而得到欣慰與滿足，更以影像中的農民形象來審視現實生活，影片中的「新生」的農民形象成為在主流意識形態話語籠罩之下道德評判的唯一憑藉。

1956年，南通專區通過電影的宣傳教育，也取得了理想效果：「如東惕庵鄉葛口村曹駿連老爹看了『人往高處走』以後，大受感動，悔恨自己過去因聽了他的哥哥的話，沒有入社，生產上遭受到很多困難，產量又比社的少得多，他說：『我就是電影裏的老孫頭，走錯了路，吃了虧。後來想入社，又怕社裏不答應，也怕人家笑，看了這個電影以後，我一定要參加社。』當晚他就向指導員要求批准入社了，該鄉興揚社社員陳道生反映說：『我過去也有過老孫頭的思想，怕吃虧，想退社，今天電影上老孫頭的事情告訴了我，這種想活不對頭。』又如：如東縣雙甸區福利農葉〔業〕生產合作社的社員們，看了『智取華山』以後，生產的積極性大大提高了，把因為因天旱不能蒔秧的十多畝田也想盡辦法全部蒔了秧。」㉒

是否「入社」問題，個人在集體話語力量的裹挾下，已無選擇的餘地，是否「入社」已成為道德判斷的標尺；同時，革命戰爭影片不僅能激發農民的心理認同，更能把革命的激情與現實生產的積極性緊密聯繫起來——生產就是另一種革命。

1957年，丹陽縣的農村電影放映對農民起到了很大的「教育」作用，「第三小隊在曹甲村放映『南島風雲』影片後，聽到一個幹部反映說，該鄉衞星農業生產合作社農民曹鶴林在看電影前一天，社裏要他送公糧，推卻說腳痛不能推車而不去，當晚看了電影之後，第二天主動找到社幹要求給他去送公糧，幹部問他昨天不去今天怎麼肯去，他說昨晚看的電影游擊隊打敵人這麼苦，我們腳上擦破的皮算甚麼。電影故事教育了他的落後思想。」㉓「延陵區大阪鄉固城村農民看過『人往高處走』影片以後，電影裏的兩個有落後思想的『老孫頭』與有資本主義思想的『刁六』的典型人物成了群眾在批評落後思想與資本主義思想的人的口頭語。誰思想落後就叫他『老孫頭』，誰有資本主義思想就叫他『刁六』。」㉔

農民看電影的過程，也是影片中農民形象「教育」農民的過程，在其中，農民由於看到自身在影片中被塑造的「光榮」形象而得到欣慰與滿足，更以影像中

的農民形象來審視現實生活，影片中的「新生」的農民形象成為在主流意識形態話語籠罩之下道德評判的唯一憑藉。

四　結語

透過對1950年代江蘇農村電影放映隊的考察，筆者認為，農村電影放映員為「再造」農民提供了重要的人力資源；而電影的宣傳解釋——特別是配合中心工作進行宣傳——則為「再造」農民提供了路徑選擇。在1950年代中後期，通過農村電影放映人員的電影宣傳，規訓與重塑了農民的思想意識，使「再造」農民得以實現。「再造」農民不僅把農民的散亂的思想意識納入到國家的統一的意識形態之中，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整合了農村社會，為國家的宏大建設創造了必要的條件。

在1950年代中後期，通過農村電影放映人員的電影宣傳，規訓與重塑了農民的思想意識，使「再造」農民得以實現。「再造」農民不僅把農民的散亂的思想意識納入到國家的統一的意識形態之中，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整合了農村社會，為國家的宏大建設創造了必要的條件。

註釋

①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關於建立電影放映網與電影工業的決定〉，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長期，案卷號78。

②③　文化部：〈關於各省（市）電影放映人員訓練班的工作的規定（草案）〉，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長期，案卷號39。

④　江蘇省文化局：〈關於電影院、隊工作人員生活福利暫行辦法的通知〉，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長期，案卷號178。

⑤　江蘇省文化局：〈江蘇省第一次農村放映員代表會議計劃〉，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125。

⑥⑦⑧⑨⑪⑫　江蘇省文化局：〈關於電影宣傳解釋工作的經驗綜合報告〉，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31。

⑩　銅山縣一小隊：〈怎樣擬插話提綱〉，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31。

⑬⑲⑳　江蘇省文化局電影教育工作隊：〈1952年工作總結〉，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31。

⑭　江蘇省文化局：〈江蘇省文化系統放映隊宣傳工作情況〉，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124。

⑮　句容縣人民委員會文化科：〈關於1956年電影總結報告〉，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202。

⑯　徐州專區：〈徐州專區電影工作總結〉，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202。

⑰⑱　江蘇省文化局：〈加強農村電影放映宣傳工作〉，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268。

㉑　淮陰專區：〈淮陰專區一九五四年電影工作總結〉，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82。

㉒　南通專區：〈南通專區一九五六年農村電影放映工作總結〉，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202。

㉓㉔　丹陽縣：〈丹陽縣農村電影放映工作情況〉，江蘇省檔案館藏，全宗號3110，短期，案卷號268。

徐霞翔　南京大學歷史系中國近現代史專業碩士研究生

意識形態負荷的中醫存廢之爭

● 鄭　丹

「廢止中醫」自從1920年代被提出以來，一直為中國國內醫界、學界，以及政界等社會群體廣泛關注。在近百年的中醫存廢之爭中，一些標誌性事件左右着中醫發展的走向。這些事件作為研究者關注的焦點，是理解中醫自身、理解傳統科學文化，以及其與國家、政黨關係的典型個案。但是，從相關文獻來看，對民國初期「廢止中醫案」的研究最多①，關於2006年中醫存廢爭論的文章次之②，而對於「中醫重新受到重視」的新中國初期這一重要時間節點③，缺乏專門的學術研究。近年來，當事人在一些回憶文章中對有關事件偶有提及④，卻終不是系統論及。事實上，新中國初期關於中醫存廢的爭論非但沒有停止，反而愈演愈烈，分歧不但存在於不同的社會群體之間，也存在於執政黨內部。中央宣傳部憑藉政治權威，在平息存廢爭論、引導「中西醫結合」政策方面發揮了很大作用。這場因意識形態而起的爭論，最終還是通過意識形態批判的方式得以解決。

新中國初期關於中醫存廢的爭論不但存在於不同的社會群體之間，也存在於執政黨內部。中央宣傳部憑藉政治權威，在平息存廢爭論、引導「中西醫結合」政策方面發揮了很大作用。這場因意識形態而起的爭論，最終還是通過意識形態批判的方式得以解決。

一　爭論緣起

事實上，中西醫問題不是新中國成立以後才引起中國共產黨關注的問題。在抗日戰爭時期，毛澤東就針對這個問題有過專門論述。在1944年10月30日陝甘寧邊區文教工作者會議上的講演中，毛澤東提到⑤：

> ……在醫藥方面，更是如此。陝甘寧邊區的人、畜死亡率都很高，許多人民還相信巫神。在這種情形之下，僅僅依靠新醫是不可能解決問題的。新醫當然比舊醫高明，但是新醫如果不關心人民的痛苦，不為人民訓練醫

* 本研究基於筆者博士論文〈在自然科學與意識形態之間：中宣部科學處研究〉的一部分。謹以此文紀念導師龔育之先生誕辰八十周年。

生，不聯合邊區現有的一千多個舊醫和舊式獸醫，並幫助他們進步，那就是實際上幫助巫神，實際上忍心看着大批人畜的死亡。統一戰線的原則有兩個：第一個是團結，第二個是批評、教育和改造。在統一戰線中，投降主義是錯誤的，對別人採取排斥和鄙棄態度的宗派主義也是錯誤的。我們的任務是聯合一切可用的舊知識份子、舊藝人、舊醫生，而幫助、感化和改造他們。為了改造，先要團結。只要我們做得恰當，他們是會歡迎我們的幫助的。

新中國成立以後，中國共產黨十分關注中西醫的發展，通過一系列政策宣示和現實措施對中西醫發展施加影響，以醫治戰爭留給人們的身體和精神創傷，保證城鄉人民必要的健康水準。毛澤東為1950年8月召開的第一屆全國衛生會議題詞為：「團結新老中西各部分醫藥衛生人員，組成鞏固的統一戰線，為開展偉大的人民衛生工作而奮鬥。」⑥這段題詞是毛澤東抗戰時期支持中西醫思想的自然延續，為執政黨的中西醫政策定下基調，即支持中醫和西醫並存，共同發揮作用。

雖然毛澤東對中西醫的政策以「團結」為主，且中醫和西醫同時受到了王斌基於教條認識的指責，但向所謂「蘇聯醫學」學習並不具可操作性，西醫沒有受到太大衝擊。中醫作為「舊勢力舊文化」的代表，成為衛生行政部門的主要整治目標。

在「一邊倒」向蘇聯的大背景下，1950年年中，王斌以東北人民政府衛生部部長的名義在東北第四次衛生會議上作報告——〈在一定的政治經濟基礎上產生一定的醫藥衛生組織形式與思想作風〉，此文刊載在東北人民政府機關刊物《東北衛生》上，並被收入東北人民政府衛生部編的《衛生人員思想學習文件——醫務工作者的道路》。王斌的文章分為三部分：封建社會與封建醫；資本主義社會與資本主義醫；新民主主義社會東北的衛生組織。

王斌認為中醫和限地醫⑦「以人民保健與治療所需要的科學知識來衡量，他們都是不合格的，他們只能在農民面前起到精神上有醫生治療的安慰作用」，認為中醫是「封建醫」，因而應當隨着封建社會的消滅而消滅，認為之所以不「採取打倒他們的方針」，是因為「今天新中國誕生不久，尚來不及培養大批有科學水準與經驗的新醫生去置換」，他還提出要停止中醫招收學徒，進而最終消滅中醫。對於西醫，王斌認為中國的舊有西醫產生於資本主義社會，因此是「資本主義醫」，他們具有「佔有性」、「商品化」、「利潤觀點」、「私有制」、「殖民地性」、「官僚化」、「壟斷與居奇」、「投機」等特徵，應當拋棄。王斌認為只有學習蘇聯醫學才是中國醫學未來發展的正確方向⑧。王斌「中醫是封建醫，西醫是資本主義醫」的提法，對當時衛生界產生很大影響。賀誠作為衛生部黨組書記、副部長，是衛生部實際權力的掌握者⑨，他支持王斌並將其提拔為衛生部副部長。此外，他利用衛生部的組織網絡，通過取消中醫行醫資格、強制中

中醫診症情況

醫參加西醫培訓班和禁止中醫世代傳承的方式，推行中醫學習西醫、逐漸消滅中醫的做法⑩。

在社會結構急劇轉型、社會思想急劇變化的環境下，雖然毛澤東對中西醫的政策以「團結」為主，且中醫和西醫同時受到了王斌基於教條認識的指責，但在政策的實際執行過程中，向所謂「蘇聯醫學」學習並不具可操作性，西醫沒有受到太大衝擊。於是，中醫作為「舊勢力舊文化」的代表，成為衛生行政部門的主要整治目標。在政治權威不容挑戰、行政力量空前強大、群眾認識高度統一的時期，這種做法對於中醫來說無異於滅頂之災。決策者和政策執行者對中醫問題認識的差異，以及偏差政策造成的負面現實後果，導致了執政黨內部分歧的產生。

龔育之指出，「舊有醫學」的理論解釋雖有所不足，診斷治療方法亦顯落後，但由於它是以數千年的臨牀經驗為基礎，診斷和治療方法仍有其「正確」、「有價值」與「合理」的一面。關鍵的是，中醫能夠更好地適應當時中國較低水準的醫療條件。

二　中宣部主導黨內批評

衛生部實際掌權者王斌和賀誠的觀點和做法，建立在曲解「團結中西醫」政策的基礎之上，他們將「團結」僅僅視作取消中醫過程中不得已而為之的一種策略。政務院文委副主任錢俊瑞察覺到了衛生部消滅中醫的做法並上報中央，毛澤東在1953年一次政治局會議上，撤銷了王斌的衛生部副部長職務⑪。為彌補王斌和賀誠錯誤思想的負面影響，明確表達執政黨的中西醫發展方針，扭轉中醫受到意識形態歧視和行政力量排擠的局面，執政黨中央隨後在黨的內部發動了對王斌、賀誠的批判，從政策到理論糾正之前的錯誤。組織黨內批判並向全黨闡明政策的任務由當時黨內主管科教文衛事務的最高職能部門中央宣傳部負責，具體任務由部內的科學衛生處承擔。

當時在科學衛生處工作的龔育之奉胡喬木之命，進行實地調查和文獻研究之後，撰寫文章批評王斌、賀誠的觀點和各地忽視排擠中醫的做法。1954年2月出版的《宣傳通訊》上登載了兩篇關於中西醫政策方針的文章，作者都為龔育之，一篇題為〈批判幾種違背團結新舊醫政策的錯誤言論〉⑫，一篇題為〈加強新舊醫的團結，糾正歧視舊醫的偏向！〉⑬，兩篇文章口徑一致，區別只在於前者的理論分析色彩更為濃重，後者更為傾向對現實現象進行批駁。這兩篇文章合在一起，從如何對待中醫從醫者、中醫存在發展的必要性、中西醫的階級性問題、中醫作為民族文化的價值，以及如何對傳統醫學進行現代科學改造等五個方面，系統闡述了執政黨其時對於發展中醫的態度⑭。

關於如何對待中醫從醫者，文章針對「中醫是封建主義醫」造成的現實後果，批評地方衛生部門的「宗派主義」和「粗暴行為」造成「舊醫」(即中醫從醫者)無法維持生計的現象。文章從開國領袖的諸多講話中找到上文提到的1944年毛澤東的論述⑮，並將其作為依據，論證對中醫從醫者的首要態度是「團結」，使其承擔實際工作，保障其經濟收入和政治地位。在團結的基礎上，「有計劃、有步驟地」提高和改造中醫從業者，使其擁有正確的為人民服務的「觀點」和「作風」。對於「團結對象」，地方政府顯然不能通過實行政治批判和階級鬥爭的手段予以消滅。

關於中醫存在發展的必要性，這裏的「醫」包含兩層含義：一是醫生，二是醫學。對於衛生部門有組織地剝奪中醫醫生行醫資格，文章指出這種做法不僅影響了三十餘萬「舊醫」的經濟生活和社會政治地位，而且影響了幾萬萬城鄉人民（主要是農民）的健康，這是因為「舊醫」三十餘萬的規模較「新醫」（即西醫從醫者）遠為龐大，且廣泛分布在全國的城鎮和農村，剝奪他們的行醫資格，會使農民和一部分城市人口失去醫治疾病的權利。對於「舊有醫學」，文章認為它的理論解釋雖有所不足，診斷治療方法亦顯落後，但由於它是以數千年的臨牀經驗為基礎，診斷和治療方法（如針灸、單方、正骨）仍有其「正確」、「有價值」與「合理」的一面。最為關鍵的是，中醫能夠更好地適應當時中國較低水準的醫療條件。這裏的必要性分析從中國實際出發，而不以蘇聯和「現代」作為發展哪種醫的劃界條件，更為理智和務實。

關於中西醫的階級性問題，文章闡述了對醫學是否具有階級性和醫生群體階級性的認識。對於醫學的階級性，文章論證道，醫學作為一種自然科學，是人類長期和疾病作鬥爭的知識的積累，並經過防治疾病的實踐檢驗，所以具有客觀真理性，包含着對疾病的客觀規律的認識。人類對這種客觀規律的正確認識在醫學發展的過程中被保存下來，並不隨認識產生的社會制度的消滅而消滅。文章進而明確否定關於醫學具有階級性的看法，認為「醫學本身正如其他各部門自然科學一樣，並不是上層建築，它不是某一個基礎的產物，也不隨某一個基礎的滅亡而滅亡」。

龔育之認為根據現代科學理論和方法對中醫中的合理因素進行「整理和發揚」，完成對傳統醫學的「科學化」過程，使之成為世界醫學的一部分，這既是對中國傳統醫學發展道路的展望，也蘊含着對西醫從業者的要求，成為毛澤東後來支持的「西醫學中醫」運動的先聲。

對於醫生的階級性，文章認為雖然醫生在資產階級社會曾經是為資本家服務的，但他們本質上是「文化工作者」和「腦力勞動者」，在新中國可以轉變成「為人民服務」。龔育之在文章中大段引用了他剛剛搜集整理完成的《列寧、斯大林論科學技術工作》中列寧對資本主義社會遺留下的專門家的判斷⑯，駁斥王斌等人關於「醫生與病人的矛盾本質是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矛盾」的觀點⑰，明確指出「人們的階級成份是按照經濟地位劃分的」。文章警告說，對醫生階級屬性的攻擊，不利於對其進行團結、改造，勢必增加其「作客思想」。

關於中醫作為民族文化的價值，文章認為中醫是中華民族幾千年以來的民族文化遺產，在保障勞動人民健康方面歷史上一直在發揮作用。雖然中醫中的主觀觀念和陰陽五行理論並不符合現代科學的解釋體系，但中醫的主要內容並不在於此，而在於它對診斷、治療疾病的有效經驗。文章針對「新醫」提出的「三十年消滅中醫」的論調，明確而堅定地表態道：「黨是不能允許舊醫中的寶貴遺產在我們這一輩人手裏被粗暴地消滅掉的。」

基於以上對中醫一分為二的分析，文章提出了用現代科學改造傳統醫學的設想。文章認為，應尊重中醫這份「寶貴遺產」，拋棄其中「不合理的陳腐的東西」，接受其「豐富的有效的經驗」，根據現代科學理論和方法對中醫中的合理因素進行「整理和發揚」，完成對傳統醫學的「科學化」過程，使之「融合在世界醫學之中」，成為世界醫學的一部分。這一設想，既是對中國傳統醫學發展道路的展望，也蘊含着對西醫從業者的要求，成為毛澤東後來支持的「西醫學中醫」運動的先聲⑱。從另一個角度可以看出，中醫還沒有被作者納入「科學」範疇之內。這在同一期《宣傳通訊》刊登的「問題與解答」欄目中可以得到進一步佐證，「解答」

提出應將中醫改稱「舊醫」，西醫改稱「新醫」，其原因是「新醫」是已經成為科學的現代醫學；「舊醫」是指中國原有流傳已久的醫學，還不是科學，尚待研究和整理，使之成為科學⑲。

這兩篇文章在當時的醫學發展狀況和國內外政治背景下，顯得尤為清醒而有分寸。文章引用列寧和毛澤東等人的權威言論，以縝密清晰的論述，在執政黨內部為中醫創造了存續和發展的空間。對於中醫如何發展乃至如何走向「科學」這一點，很多人都有不同認識。但在執政黨雄心勃勃地對中國社會進行全面的社會主義改造的1953年，文章中貫穿的思路是無可指責的。

三　政策轉變遇阻

《宣傳通訊》上這兩篇文章發表後立刻在全國文教宣傳系統引起重大反響。尤其是前一篇〈批判幾種違背團結新舊醫政策的錯誤言論〉，因說理舉證充分、切中要害，在沒有中央明確要求的情況下，被全國各地省級黨刊多次轉載⑳，某種程度上起到了官方文件的指導作用。在糾正衛生系統錯誤路線的過程中，兩篇文章在理論和輿論上具有重要的導向作用，由於中宣部科學衛生處改組為科學處以後仍代管衛生事務直到1956年，這兩篇文章實際上成為中宣部後一時期在衛生領域的指導方針。

中宣部科學處指出，雖然執政黨中央做出改進中醫工作的決定以後，衛生行政部門對過去的錯誤有所反思和糾正，但歧視和排斥中醫的指導思想仍未根本動搖。因而，需要利用公開報刊系統批判王斌的錯誤，揭露其思想實質。

隨後，中宣部試圖通過自身擅長的新聞宣傳為轉變原有錯誤路線做出努力。《宣傳通訊》兩篇文章發表以後，執政黨的文教宣傳部門開始加強對執政黨中醫政策的宣傳，以扭轉以王斌、賀誠觀點為代表的錯誤思想造成的誤導。1954年11月的一期《宣傳通訊》針對各地各部門的宣傳工作專門提出四項注意要點：其一，宣傳目的是使幹部群眾重視中醫遺產，加強中西醫團結，需特別強調西醫學習、研究中醫中藥的重要性，發動組織西醫利用現代科學知識「整理祖國醫學遺產」；其二，對中醫應採取「批判地接受」的態度，還應批評衛生行政部門輕視中醫的政策，以及西醫對待中醫的「宗派主義」態度；其三，應堅持實事求是的原則，經過調查研究，不誇大渲染，避免使中醫「神秘化」；其四，除利用已有的報紙、廣播等宣傳工具之外，還應利用座談會等形式發揮進步的中西醫和廣大幹部的宣傳作用㉑。

除了通過宣傳機構引導中醫問題輿論之外，中宣部還發揮其指導衛生事務的職能，直接針對衛生行政部門制訂政策。中央文委（其負責人主要來自中宣部）黨組於1954年10月26日向執政黨中央作出〈關於改進中醫工作問題的報告〉，提出要在全國展開對王斌等人錯誤思想的批判，改正各級衛生行政部門奉行的歧視中醫的政策。報告於11月中央批示同意後轉發全黨㉒。從1955年2月起，衛生部機關報《健康報》等報紙開始公開對王斌進行批評㉓。然而，在多為西醫出身的衛生行政官員中，王斌等歧視中醫的思想仍廣泛存在，僅靠黨內的批評和警示無法達到迫其思想轉變的目標。對於中醫政策的調整和官員思想的轉變，執政黨還需要進一步克服重重阻力。

中宣部科學處在3月指出，雖然執政黨中央做出改進中醫工作的決定以後，衛生行政部門對過去的錯誤有所反思和糾正，但歧視和排斥中醫的指導思想仍未根本動搖。科學處進而批評衛生系統的幹部和醫務工作者對《宣傳通訊》1954年2月兩篇文章的重視嚴重不足。因而，需要利用公開報刊系統批判王斌的錯誤，揭露其思想實質㉔。

四　公開闡釋中醫政策與批判的深入

為了進一步推動中醫政策的調整和衛生行政官員的認識轉變，中宣部親自組織在《人民日報》發表文章為公開批判定調。這篇由龔育之和李佩珊合作完成的文章——〈批判王斌在醫學和衛生工作中的資產階級思想〉，發表在1955年8月的《人民日報》上。文章關於中醫作為民族遺產的價值和中西醫沒有階級性的論證，基本沿用了1954年2月《宣傳通訊》批評文章的思路。同時，在1955年初開始的「批判資產階級唯心主義思想」運動背景下，王斌的思想被定性為「資產階級思想」，這篇文章認為王斌錯誤的實質是「宣揚資產階級思想，反對馬克思列寧主義思想，反對黨的方針和政策，反對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批評王斌否定中醫的理論是「宣揚極端卑鄙、極端惡劣的資產階級宗派主義思想和奴化思想」，批評王斌「西醫是資本主義醫」的觀點是「對文化遺產的虛無主義」態度，批評王斌的「反批評」是「堅持錯誤」，「顛倒黑白」。文章對賀誠雖沒有點名批評，但仍批評衛生部門「某些負責同志」為資產階級思想所支配，奉行與執政黨相違背的方針政策。文章最後號召，無論衛生部門還是科學部門，都應在實際工作中徹底貫徹馬克思列寧主義和共產黨的領導㉕。這篇文章為王斌等人推行的中醫政策在政治上做了定性，並從民族主義的角度尖銳指出其「奴化」的一面。作者希望通過「揭示本質」的方式引起醫學界和衛生界對批判王斌的重視，從而促進相關人員思想的深度轉變。

在1955年下半年執政黨的表述中，中醫的「非科學性」被弱化，其經過幾千年實踐檢驗的有效性得到強調，「新醫」和「舊醫」的說法悄然消失，昭示着執政黨對中醫態度的轉變，從要求「落後」的中醫向「先進」的西醫學習，轉變成要求西醫向中醫學習。

《人民日報》的這篇文章促成了對王斌的新一波批判，《人民日報》和《健康報》又發表了一系列以此為基調的批判文章㉖。隨着批判的不斷深入，賀誠繼王斌之後受到點名批評，被撤銷衛生部副部長、黨組書記職務。1955年9月，中共中央專門做出〈中央關於賀誠同志的錯誤的決定〉，〈決定〉將賀誠的錯誤歸結為他對資產階級思想的腐蝕喪失了警惕，其思想被資產階級思想「佔了優勢」，認為賀誠的錯誤主要在於三個方面：其一，在關於團結中西醫、醫學教育和面向工農兵幹部的方針政策上，和中央有分歧；其二，將衛生工作作為一種單純科學技術工作，拒絕黨對衛生工作的領導，把衛生部門變成「獨立王國」；其三，多次拒絕有關部門對其錯誤的批評糾正。〈決定〉提出，為肅清賀誠的資產階級思想和作風在衛生部門中的嚴重影響，「各級黨委應當領導各級衛生部門和報紙刊物展開對於賀誠同志錯誤思想的批判」，並將這一批判確定為各級衛生部門1955年第四季度的「中心任務」㉗。

為加強對中央〈決定〉的執行力度，中宣部馬上對下一步工作做出部署，提出要「進一步深入批判醫學和衛生工作中的資產階級思想」㉘，從而將「衛生部門

和一切文教、科學、技術部門」置於黨的領導之下㉙。在提出工作部署的文章中，中宣部指出，經過對王斌否定和歧視中醫思想的批判，衛生幹部和醫務工作者受到了一次普遍的思想教育，原有局面「基本上扭轉了過來」，但「很多材料」表明，歧視中醫的宗派主義思想並沒有完全清除，團結和學習中醫的政策也時常受到抵制，必須通過報刊文章宣傳和衛生人員思想學習等方式，進一步批判否定和歧視中醫的思想㉚。

通過與1954年批評文章的比較可以發現，在1955年下半年執政黨的表述中，中醫的「非科學性」被弱化，其經過幾千年實踐檢驗的有效性得到強調，「實踐是檢驗真理的標準」和「科學不妨去向實踐學習學習」(斯大林語) 作為證明中醫具有某種科學性的論據出現在一般行文當中。與此同時，「新醫」和「舊醫」的說法悄然消失，昭示着執政黨對中醫態度的轉變，中西醫結合政策大大轉彎，從要求「落後」的中醫向「先進」的西醫學習，轉變成要求西醫向中醫學習。對本國醫藥文化自信的恢復，既源於批判資產階級思想帶來的對西方文明的排斥，也源於新中國初期建設巨大成就的鼓舞。

執政黨面臨的任務包括醫治常年戰爭帶給國家的創傷，為工農業建設提供健康合格的勞動者，這使得他們對待中醫帶有一種實用傾向。雖然中醫當時仍處於「前科學階段」，但其千百年獲得的經驗體系和已成規模的從醫群體，是執政黨為安民興業必須依靠的資源。

五　爭論所負荷的意識形態

1955年11月19日，賀誠在《人民日報》發表自我檢討㉛。被撤職的賀誠離開了衛生行政部門，新中國成立後第一次中醫存廢之爭以執政黨內部支持中醫的力量勝利而告終。

這場爭論區別於民國時期中醫存廢之爭和現今有關爭論的最大特點是，它已經超越了醫學科學和醫療事業的範疇，而上升為意識形態層面的爭執。從表面上看，王斌、賀誠與中宣部表述的意識形態都來自執政黨的同一語言系統，該系統傾向於將思想分成「無產階級的」和「資產階級的」，但這種一致性並不能掩蓋雙方的實質差異：一方將包括醫學在內的自然科學作為人類思想的組成部分看成是有階級性的，另一方則為自然科學在人類思想中尋求獨立的位置，使之免於接受階級分析的考驗。

前一種認識看似荒謬，但在新中國初期並不鮮見，中共黨內激進的革命者要求徹底顛覆傳統，重建新秩序，這就要求搬掉兩座「大山」——不但切斷與帝國主義國家任何意義上的聯繫，而且割斷與中國封建社會傳統的一切承繼關係。在激進派眼裏，「中醫」早已不是一門學問或是一個行業，而是「愚弄」和「毒害」中國人數千年的腐朽文化。在狹隘的政治意識形態視野裏，中醫的理論內涵被看作徹頭徹尾的唯心主義，其診療效果也被選擇性忽略，中醫完全成為「封建反動文化」的標誌性符號。由此，對於浪漫的革命理想主義者而言，批判中醫成為一種「政治正確」的態度，消滅中醫成為一種「革命進步」的行為。

後一種認識固然有有識之士的堅持，但就其產生的條件環境而言，其實是中共黨內另一種意識形態主導的必然結果。1950到1955年是中國和蘇聯的蜜月期，1953年毛澤東更發出了「在全國掀起一個學習蘇聯的高潮」的最高指示㉜。在這種背景下，執政黨還是堅決叫停了以學習「蘇聯先進醫學」為名改造中醫的口

號和實踐，這種逆向選擇表明即便在中蘇交好的建國之初，跟隨蘇聯也不是完全正確保險的選擇，中國與中醫相關聯的意識形態具有某種特殊性，體現在兩個方面。

首先，執政黨其時面臨的任務除了用共產主義理論和信念武裝民智、振奮民心之外，更重要的是醫治常年戰爭帶給國家的創傷，為工農業建設提供健康合格的勞動者，這使得執政黨高層對待中醫帶有一種實用傾向。國民生產生活的常態運行需要慣常的力量予以支持，雖然從現代科學觀點看來，中醫當時仍處於「前科學階段」，但其千百年獲得的經驗體系和已成規模的從醫群體，是執政黨為安民興業必須依靠的資源。與狂熱的大躍進相比，建國之初執政黨高層對慣常力量的態度是謙遜而理智的。

並非次要的另外一點是，毛澤東等人不僅是共產主義的信仰者，事實上，正如斯大林認識到的，毛澤東等中國共產黨人也是堅定的「民族主義者」㉝。為維護民族國家的根本利益，中共曾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及後來的國共內戰中與蘇共多次發生摩擦，面對中醫存廢之爭時，執政黨自然也受到民族情感的影響。中醫作為中國古代流傳下來的文明遺產，是執政黨在繼承中華文明時必須予以關切的代表性成就，也是執政黨藉以提振民族信心的有力抓手，這種思路對執政黨中醫政策的影響一直延續着。與此相互印證的是，在執政黨的鼓勵推動下，1950到1970年代成為中國古代科學技術史研究的活躍時期，對中醫醫理和藥理的現代科學解讀取得了一些進展，部分研究成果引起了國際科學史界的矚目。

中醫的存續使得中國在建國初期低水準條件下為人民群眾提供了基本的醫療服務。當時由中宣部主導表述的中西醫政策成為日後很多政策的依據，甚至是當前一些醫藥制度的雛形。在補充與替代醫學日益受到重視的今天，如何認識中國傳統醫學和西方現代科學的關係，依舊仁者見仁，智者見智。

中醫的存續使得中國在建國初期低水準條件下為人民群眾提供了基本的醫療服務。當時由中宣部主導表述的中西醫政策成為日後很多政策的依據，甚至是當前一些醫藥制度的雛形。

註釋

① 其主要者包括李群、錢永全：〈1929年民國中醫廢存風波〉，《檔案與建設》，2009年第3期，頁53-54；郝先中：〈1929年上海醫界圍繞中醫存廢問題的論戰〉，《中醫文獻雜誌》，2006年第4期，頁46-48；鍾義：〈存廢之爭今又起　前車之鑒應牢記——七十多年前捍衛中醫的一場抗爭〉，《中醫藥文化》，2007年第2期，頁10-12；朱曉光：〈國民黨中央內部圍繞「中醫條例」的中醫存廢之爭〉，《南京中醫藥大學學報（自然科學版）》，1995年第6期，頁52-54；張鳴：〈舊醫，還是中醫？——七十年前的廢止中醫風波〉，《讀書》，2002年第6期，頁136-42；左玉河：〈學理討論，還是生存抗爭——1929年中醫存廢之爭評析〉，《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5期，頁79-92。

② 其主要者如鄭國慶、胡臻：〈兩次中醫存廢之爭的比較研究〉，《中華中醫藥學刊》，2008年2月號，頁354-56。

③ 編者：〈中醫存廢的百年紛爭〉，《高科技與產業化》，2007年8月，頁56-57。

④ 其主要者如龔育之：〈回憶中宣部科學處〉，《中國科技史雜誌》，2007年第3期，頁206-15；呂嘉戈編著：《挽救中醫：中醫遭遇的制度陷阱和資本陰謀》（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頁3-4。

⑤⑮ 毛澤東：〈文化工作中的統一戰線〉，載《毛澤東選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1011-12。

⑥ 這是毛澤東為1950年8月7日至19日衛生部與中央人民政府革命軍事委員會衛生部聯合召開會議的題詞。

⑦ 在大城市經過短期訓練或在大醫院見習過醫術的西醫，到農村工作，只在當地具有行醫資格的，被稱為「限地醫」。

⑧ 王斌：〈在一定的政治經濟基礎上產生一定的醫藥衛生組織形式與思想作風〉，《東北衛生》，1950年第9期，頁5-10。

⑨ 當時衛生部部長是馮玉祥夫人李德全。

⑩㉛ 賀誠：〈檢查我在衛生工作中的錯誤思想〉，《人民日報》，1955年11月19日。

⑪ 呂嘉戈編著：《挽救中醫》，頁3。

⑫ 龔育之：〈批判幾種違背團結新舊醫政策的錯誤言論〉，《宣傳通訊》，1954年第6期，頁20-29。

⑬ 龔育之：〈加強新舊醫的團結，糾正歧視舊醫的偏向！〉，《宣傳通訊》，1954年第6期，頁30-34。

⑭ 以下引文均出自上述兩篇文章，不再分別註明。

⑯ 列寧說：「對專門家，我們不應採取吹毛求疵的政策。這些專門家不是剝削者的傭僕，而是文化工作者，他們在資本主義社會裏曾服務於資產階級，而全世界社會主義者都曾說，這些人在無產階級社會裏是會向我們服務的。」參見龔育之編：《列寧、斯大林論科學技術工作》（北京：科學出版社，1954），頁15。

⑰ 此類觀點在王斌的文章中體現最為明顯，可參見王斌：〈在一定的政治經濟基礎上產生一定的醫藥衛生組織形式與思想作風〉。

⑱ 1958年，衛生部提出「大力開展西醫學中醫運動」，毛澤東批示：「我國的民族醫學遺產是一個偉大的寶庫，必須組織西醫人員認真學習，繼續努力加以發掘提高。」參見張文康：〈堅定不移地貫徹黨的中醫藥政策，把中醫藥學的繼承與發展推進到一個新階段〉，《中醫藥管理雜誌》，1994年第2期，頁8、10。

⑲ 編者：〈問題與解答〉，《宣傳通訊》，1954年第6期，頁34-35。

⑳ 何祚庥：〈胡喬木同志與自然科學研究〉，載劉中海、鄭惠、程中原編：《回憶胡喬木》（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4），頁78。

㉑ 編者：〈宣傳工作者注意〉，《宣傳通訊》，1954年第34期，頁27-29。

㉒ 中共中央：〈中央對中央文委黨組關於改進中醫工作問題的報告的批示〉，《宣傳通訊》，1954年第38期，頁1-15。

㉓ 如朱健：〈批判王斌輕視歧視中醫的資產階級思想〉，《健康報》，1955年2月4日；許德：〈徹底清除王斌歪曲中醫政策的錯誤思想〉，《健康報》，1955年2月25日。

㉔ 編者：〈宣傳工作者注意〉，《宣傳通訊》，1955年第7期，頁36-38。

㉕ 龔育之、李佩珊：〈批判王斌在醫學和衛生工作中的資產階級思想〉，《人民日報》，1955年8月22日。

㉖ 其主要者如任小風：〈批判賀誠同志在對待中醫的政策上的錯誤〉，《人民日報》，1955年12月20日；趙一鳴：〈肅清歧視中醫的錯誤思想〉，《健康報》，1955年9月16日。

㉗ 中共中央：《中央關於賀誠同志的錯誤的決定》（北京：人民出版社，1955）。

㉘㉚ 中央宣傳部：〈進一步深入批判醫學和衛生工作中的資產階級思想〉，《宣傳通訊》，1955年第27期，頁27-31。

㉙ 中央宣傳部：〈衛生部門要抓緊開展批判賀誠思想的工作〉，《宣傳通訊》，1956年第1期，頁35。

㉜ 毛澤東：〈在全國政協一屆四次會議閉幕會上的講話〉，載《毛澤東文集》，第六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頁263-68。

㉝ 邢和明：〈毛澤東與鐵托〉，《黨史縱覽》，2004年第11期，頁7。

鄭　丹　哲學博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科學與社會研究中心科學技術哲學專業。

「大愛」的寓言：《南京！南京！》

李玥陽

本文所討論的問題來自於2009年4月開始熱映的影片《南京！南京！》，這部電影出現的時機看似並不恰當：2009年不屬於南京大屠殺的任何紀元，4月也與南京大屠殺無關，但這部影片卻以幾近怪誕的方式同時獲得官方和資本的熱情擁抱。一個可能的解釋是，影片的成功不僅在於影片本身，更在於這部電影與此時的社會潛文本「大國崛起」之間的微妙勾連。在此，本文試圖通過對於《南京！南京！》及相關文本的分析，呈現南京大屠殺被合理主義所改寫的過程，以及《南京！南京！》所表徵的全新社會構型和社會主體，並以此為參照，提供一種進入「大國崛起」敘事邏輯的路徑和方式。

《南京！南京！》出現的時機看似並不恰當：2009年不屬於南京大屠殺的任何紀元，4月也與南京大屠殺無關，但這部影片卻同時獲得官方和資本的熱情擁抱。可能，影片的成功更在於它與此時的社會潛文本「大國崛起」之間的微妙勾連。

一　「原畫復現」：1980年代話語的「重返」與「南京」的雙重世界

電影公映之後，導演陸川在接受《廣州日報》的訪談時提到：「我第一次拍出了大愛。」在同一個訪談中，他表示：「這部片子第一次把我對愛情的看法拍出來了，對我來說它不僅僅是南京大屠殺，更是一個關於人的片子，是我對自己的一次挖掘。」①幾乎有些突兀，在後現代主義和消費主義已將人道主義的普適性消解殆盡的今天，陸川卻連續拋出了「愛情」、「大愛」、「人」等1980年代反覆提及的關鍵詞。這種論調使得《南京！南京！》頗顯幾分「老舊」，網上的評論也因此將導演納入「現代主義」的行列②：

> 《南京南京》其實是一部陸川心靈上的救贖史……僅從這部電影的場景氣氛的掌控與鏡頭技術的處理中就可以看出陸川明顯是在追隨早年的塔爾科夫斯基、布列松、黑澤明這樣的第一流大師，跟隨大師的腳步以一種宗教般救贖的精神去背負那些過往沉重歷史中的罪與欠，這種精神在某種意義上也超越了民族與國家，陸川正是從救贖歷史的意義上來思考戰爭與人性。

在此，一種頗為「80年代」的表述似乎只是「偶然」重返，並重新將基督

教傳統之下的人性普世價值擺在觀眾面前。毋寧說，《南京！南京！》成為一處「原畫復現」的歷史斷裂點，借助這一契機，曾經處在尷尬之中的人道主義普適性似乎重新佔據了霸權，1980年代的價值體系也被作為能指得以復現；但在呈現的過程中，這一能指已經被賦予不同以往的內涵。在此，我們不妨借助對《南京！南京！》的文本分析，兼及對「大愛」、「人性」等語詞的簡要追溯，深入到《南京！南京！》所呈現和遮蔽的歷史脈絡之中。

在1980年代歷史文化反思的過程之中，劉再復建構了愛—大愛的等級序列，這一等級表徵着西方現代性話語的登場。首先，在劉再復看來，「愛」是「人」的基本邏輯，「愛情就是生物體昇華為人的一種表現。……因此，愛情是人的本質異於動物本質的一種反映。」③這種「愛」「要求建立人格平等的文化前提」，「承認每一個個體的主體價值」。在此，在人道主義登場的時刻，「愛」的主體被作為現代性的標識而區隔於「階級仇恨」的革命主體，在「現代」的名義之下，「愛」成為對抗「階級」、「非人性」和「異化」，以及任何等級制度的戰場。

1950到70年代的歷史被命名為「歷史理性的絕對命令」④，而主體的情感結構則被命名為一種前現代的，「包含着對上下尊卑關係的絕對確認」的「封建宗法之愛」⑤，在這個意義上，在以「現代之愛」代替「封建之愛」的名義之下，「現代主體」完成了對於1950至70年代主體的否定過程。在這個去政治化、去革命化的過程中，來自於人道主義的「愛」被視作一種強大的跨越階級和革命、建構現代化主體的思想資源。

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愛」在1980年代的文藝作品中，具有摧枯拉朽的合法性和正義性。在小說《愛，是不能忘記的》中，作者張潔建構了「愛」／現代、婚姻／前現代的二元對立，並以主人公鍾雨頑強執著而孤獨的一生，完成了一個現代主體的抉擇。在電影《廬山戀》(1980) 中，「愛」更是成為化解國共的歷史仇恨、共同建設「祖國」的支撐體系。或許正如劉小楓所宣告的⑥：

> 我們這代人曾誤解過奇迹，聽信過偽造的奇迹。實際上，奇迹從來只有一個，那就是十字架受難所顯示的奇迹，它昭示我們的是關於怕和愛的生活的奧秘——我們過遲地意識到奇迹曾經就在身邊，否則，不會直到現在才開始學怕和愛的生活。

「大愛」是一種中國文化中「上帝」匱乏的填充物，它背後的真實指向是被彼時知識份子理解為西方現代主體情感結構制高點的基督教傳統，而「大愛」的內核其實就是「博愛」。

正是在1980年代知識份子宣告「開始學怕和愛」的新紀元，1950至70年代主體被作為「非人」而加以遺忘，「愛」伴隨着個人主義話語的全面登場，逐漸成為替代「階級仇恨」的「現代化意識形態」。

但是，僅僅有「愛」對於舊有話語的消解，似乎並不足以完成現代性的完整敘事，現代主體將不僅局限於橫向的對於舊有話語的剔除，同時還在於縱向的新等級制度的建立。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劉再復提出了「大愛」。

在〈論文學的主體性〉一文中，劉再復描繪出一個現代主體的大體結構。在他看來，現代主體的情感結構應該具有五個層次：生存需求層次、安全需求層次、歸屬需求層次、尊重需求層次和自我實現需求層次。這五個層次層層遞進，前四種需求都被視

為較為低級的「功利境界」，是一種沒有獲得心靈「最大自由」和超越性的「小愛」，是一種「個人的小自由」。只有最後一種層次，即「自我實現的過程」，方才是更高的境界。在這個境界中，主體將獲得超越性和「內心的大自由」，獲得「天馬行空的大精神」，這種大精神就是「大愛」⑦。劉再復強調，「大愛」正是這種自我實現過程的內在驅動力：「這種愛是超我的、超血緣的，超宗族的，超國界的。具有博大之愛的詩人作家，絕不會只愛自己，他們必定要超越自己，推己及人，把愛推向人民，推向祖國，推向整個人間。」⑧

當「大愛」、「人性」在《南京！南京！》中復現，一種全新的強者／弱者的西方現代性邏輯已經替代了1980年代的自由主義暢想。簡言之，「大愛」已經完成了與現代性強權邏輯的共謀。

如果對於提出「大愛」的語境進行分析，那麼，正如劉再復所描述的，中國人並不相信有上帝，而如果上帝只是一種情感指向的話，這種情感可以被理解為「大愛」。也就是說，「大愛」是一種中國文化中「上帝」匱乏的填充物，它背後的真實指向是被彼時知識份子理解為西方現代主體情感結構制高點的基督教傳統，而「大愛」的內核其實就是「博大之愛」，也就是「博愛」。在此，作為當時現代化意識形態的建構者之一，劉再復提出「大愛」事實上基於同代知識份子的普遍焦慮，這便是怎樣以現代性話語重新對於中國文化進行闡釋；換言之，怎樣將中國的表述方式接續到西方現代性的脈絡之中。

通過對於「大愛」的建構，劉再復找到了一種可以與西方基督教傳統比肩的中國式的情感結構——將「大愛」放置在現代主體結構的制高點上，並通過與「博愛」的曖昧並置來完成二者的同構化。與此同時，通過將「祖國」與「國家」相分離，來完成大愛／祖國、博愛／上帝的同構化。這樣一來，一套闡釋中國現代主體的情感結構的話語便被建構出來，這套價值體系構成了1980年代西方現代性崇拜的表徵。

從表面看來，《南京！南京！》重新使「大愛」成為犬儒社會的新共識。但事實上，它在全盤接受1980年代現代性崇拜的同時，卻否定了當時的自由主義想像。如果說當時的「大愛」話語致力於擊潰舊有的社會結構，並因而充滿理想主義的激情，那麼當「大愛」、「人性」在《南京！南京！》中復現，一種全新的強者／弱者的西方現代性邏輯已經替代了當時的自由主義暢想。簡言之，「大愛」已經完成了與現代性強權邏輯的共謀。在這個意義上，與其說《南京！南京！》重喚人性，不如說它在「人性」的名義下確立了強權邏輯。

影片開端，日本軍人角川面向刺眼的陽光閉上雙眼，接着，鏡頭便追隨角川在晃動的、充滿驚詫和不真實的視角中進入南京城。在開端處，影片已經通過看與被看，區隔出兩重截然不同的世界：角川的世界和南京的世界。在角川的目光下，「被看」的「南京」與其說是中國歷史中那個曾經遭受屠殺的故都，不如說只是一個抽象的、充滿陌生感和寓言性的「野蠻之城」。「野蠻之城」充斥着「野蠻人」的邏輯，即暴力、戰爭、勝利與失敗，這種邏輯已經獲得充分合理化。

在這種合理化之下，「日本」與「中國」分屬勝利／失敗(主人／奴隸)的雙方，勝利者可以活下來，並且可以不需任何理由地殘殺失敗者；而作為失敗者，任何反抗都失去了合法性，唯一的選擇便是勇敢地、沉默地赴死。這一過程的最好體現就是中國軍官陸健雄(劉燁飾)，他面對死亡第

一個站起身來，這種挺身並不是出於任何宏大意義，而僅僅是一個失敗者的「本分」和「職責」。似乎完全不必像站在陸健雄身後的那些人一樣，臨死前大喊「中國不能亡」，處於鏡頭正中的陸健雄顯然拒絕任何吶喊，他忠實地認同並履行了勝利者／失敗者的邏輯，忠誠地在這個邏輯中盡了失敗者的義務——甚麼都不說，蒙上雙眼。

影片中的一段對話(也是最長的一段對話)毫無掩飾地說明了這個邏輯。當日本人向安全區索要一百個慰安婦時，德國商人拉貝與隊長進行談判：

拉貝：那麼，如果我們拒絕呢？
日本隊長：如果你拒絕，他們會派軍隊摧毀安全區。他們用三天時間佔領南京，花一個小時就能摧毀這裏。你清楚他們的實力，你們沒有選擇。中國輸了這場戰爭，南京已經不是你們的首都了。

「中國輸了這場戰爭」，這是此後的一切災難、一切索要、一切殘害的罪惡之源和全部理由，這是因為「輸了」，所以「沒有選擇」。正是在這種強大的邏輯之下，失敗者(中國人)的所謂「抗爭」才顯得如此孱弱無力，並且全無意義，最多不過像陸健雄一樣，沉默且毫不猶豫地走向死亡。或者像妓女小江(江一燕飾)那樣，勇敢而無奈地走向死亡。不乏幽默的是，最為奮勇的反抗者竟是漢奸唐天祥(范偉飾)，似乎只有他在為爭取生存，在為改變失敗者必死的命運而努力奮鬥，儘管這種奮鬥在舊有的民族主義脈絡中是如此齷齪和卑劣。正是在這種反抗的意義上，這個漢奸甚至具有了某種正義性和革命性。但很自然地，儘管唐天祥以日本人的「朋友」自居，但他畢竟不是日本人；更準確地說，他畢竟不是勝利者，他屬於失敗者陣營。這種命運無法改變，他的死亡只能再一次複製這種邏輯。

相對於「野蠻之城」，角川(以及拉貝、美國傳教士魏特琳、姜老師〔高圓圓飾〕)所代表的世界顯然是高級而貴族式的。問題在於，角川和姜老師何以具有這種超越性的位置，何以能夠外在於「野蠻之城」的殘暴邏輯？答案或許是，他們是「讀過書的」，角川不同於失敗者(中國人)，甚至也不同於勝利者(日本人)，他是浸沐於西方宗教和語言的另一種人——文明人(在中國和日本之「亞洲」的野蠻邏輯之外)。正是在「十字架」文明的沐浴之下，角川和姜老師得以具有某種「大愛」式的情懷，得以獲得俯瞰眾生的高度。而角川之上的拉貝等人，則處在更高的等級之上，是「野蠻之城」完全意義上的拯救者。在此，與1980年代西方—俄國(托爾斯泰[Leo Tolstoy])—中國(魯迅)的等級建構如出一轍，西方—日本—中國的等級鏈條被呈現出來。不同的是，相對於1980年代弱者同樣擁有「大愛」的表述，此時的「大愛」成為「文明人」的特權，成為對於權力等級的無保留的認同。

在這個意義上，《南京！南京！》重新借用了1980年代的現代性話語，並在借用的同時，在「大愛」和「人性」的名義下，確立了資本的霸權。與其說《南京！南京！》喚起了南京大屠殺與人性的記憶，不如說，它完成了最大限度的遺忘。擁護者斷言：「《南京！南京！》則是一次全面的跨越，或者說是一次總結性的發言。」⑨而反對者，如中央電視台經濟頻道主持人馬斌則以1980年代式的自由主義立場抵抗「大愛」的彌合力，在《南京！南

《南京！南京！》重新借用了1980年代的現代性話語，並在借用的同時，在「大愛」和「人性」的名義下，確立了資本的霸權。與其說它喚起了南京大屠殺與人性的記憶，不如說，它完成了最大限度的遺忘。

京！》的深度見面會上，他當面質疑陸川：「歷史永遠是強者的歷史，是被敘述的歷史，是不可能被還原的歷史。在南京大屠殺那個歷史時刻，去討論普適價值，探討人性的東西，純粹扯淡！」⑩馬斌的談話事實上暴露出歷史的斷裂，暴露出強權邏輯與自由主義立場之間的對立。

在馬斌看來，「大愛」這種「普適價值」應該是賦予弱者的，怎麼能賦予暴力的勝利者角川呢？面對這種質疑，陸川不得已做出了不同層面解釋，但無論陸川怎樣解釋，問題的關鍵始終在於，陸川和那些可以分享《南京！南京！》人道主義話語的觀眾，並沒有認為其間存在問題，他們的發言位置始終和那些自由主義者不同。正是在這裏，《南京！南京！》不再顯得「老舊」，而是格外新潮，它事實上在「大愛」的支撐之下，講述了「野蠻之城」和「文明人」雙重世界的不同故事，並直接與「大國崛起」構成對話。

《南京！南京！》混淆不清的「人性」與「野蠻」，恰好構成了1980年代「大愛」話語向中產階級職業倫理轉換的寓言。當1980年代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置換為1990年代的中產階級時，其內在的支撐點已經從精英主義的人文訴求轉變為資本的邏輯。

二 「野蠻之城」：職業倫理與中產階級主體

當我們進一步考察「南京」，或者說，「野蠻之城」的寓言，不難發現，這種表述事實上將生死抉擇、人道主義、民族愛恨等種種宏大敘事轉換為一種合理主義，而支撐這種合理主義的是中產階級職業倫理。在這座城池中，沒有微言大義，無論是從軍還是從娼都只是謀生的手段，一切都按照職業倫理進行，軍人可以抵抗，抵抗不成可以投降，再不成可以被殺，妓女小江也直言不諱，「憑本事吃飯，怎麼了？」在這個城池中，酷烈的物種競爭借助「南京大屠殺」的名義上演，與其說影片在講述「抵抗史」，不如說，影片以職業倫理重構了南京大屠殺。「南京大屠殺」變成資本積累的隱喻，「野蠻之城」表徵着那些不幸在「屠殺」中淪落於生物鏈底層的人們，其間，勝利者和失敗者更像是一種職業身份，他們各司其職，從不僭越。而在南京大屠殺所應具有的宏大悲愴與抵抗的意義上，對於「南京大屠殺」的重述暗合着韋伯的話：「生活聖潔化的過程幾乎具有了一種企業經營的特徵。」⑪

問題在於，觀眾何以從中看出了「人性光輝的神曲」？1980年代充滿理想主義的人道主義何以與這種工具理性並行不悖？應當說，這種轉換並非從《南京！南京！》肇始，而是發生在1990年代中期。《南京！南京！》混淆不清的「人性」與「野蠻」，恰好構成了1980年代「大愛」話語向中產階級職業倫理轉換的寓言。當1980年代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置換為1990年代的中產階級時，其內在的支撐點已經從精英主義的人文訴求轉變為資本的邏輯。我們可以選取兩個點作為這種轉換的見證。一個是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的建立，另一個是「主旋律電影」《離開雷鋒的日子》(1997) 的成功。

1994年，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建立，是一個耐人尋味的舉措。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章程規定：「本協會通過組織和指導全國青年志願服務活動，為社會提供志願服務」，「奉行『奉獻、友愛、互助、進步』的準則」⑫。而如果說，青年志願者協會只是一個奉行人道主義和「奉獻」、「友愛」的青年組織，那麼當1997年剛剛成立的具有官方和大資本背景的北京紫禁城影業公司，在其第一部電影《離開雷鋒的日子》中對志願者進行專門的呈現時，

志願者便不再是一個簡單的事實。應當說，「志願者精神」孕育着彼時的新主體——「中產階級」的道德構想。

《離開雷鋒的日子》是剛剛改組的北京紫禁城影業公司以資本為助力的第一部主旋律電影，也是在1979年《雷鋒之歌》後對於雷鋒精神的另一次呈現，在這一時間地點重新闡述雷鋒精神無疑是有趣的。影片選取了極其特殊的敍述位置——「離開雷鋒的日子」，表示雷鋒已經作為一段「異化」的前史被擠壓在黑白色的空間之中，這段黑白色的空間是主人公喬安山的記憶，也是他對於社會主義歷史的重述。《離開雷鋒的日子》的編劇王興東在接受訪談時將雷鋒精神和孔繁森精神都稱為「大愛」：「車輪奪去了他倆蓄滿大愛的心靈，車禍使這兩位人民喜歡的好兒子過早地離開了我們。」⑬這句話將「大愛」放置在1990年代的語境中，並和1950至70年代的「人民喜愛的好兒子」構成了微妙的錯位。然而，這部影片的要點已經不僅僅在於以「大愛」話語重構了1950至70年代的歷史，重構了雷鋒精神，從而使雷鋒變成「大愛」的化身，更在於將雷鋒之「愛」與志願者精神連結在一起。

在電影結尾處，雷鋒精神的傳承得到了想像性的完成，正當喬安山父子在為雷鋒精神的不合時宜而爭吵之際，荒漠中跑來了一個青年志願者，志願者指着紅帽子上的愛心符號說：「這是一隻手，代表了援助，這又是一隻鴿子，代表了和平友愛，全國各地走到哪只要看到這個符號，有急事和困難找我們就好使，都能無償幫忙。」兒子受到感染與啟發，從趙校長手中接過小紅帽，加入到「現代雷鋒」——志願者的行列之中。在此，雷鋒精神在父子的理解和認同之中找到了全新的交匯點，青年志願者以其「愛」的表述完成了雷鋒精神在當下的具體化。

「愛」的話語使雷鋒精神發生了偏移，雷鋒離開了。「一個高尚的人，一個純粹的人，一個有道德的人，一個脫離了低級趣味的人，一個有益於人民的人」這個毛澤東在〈紀念白求恩〉中的表述⑭，進入到「懂得愛別人，也能被別人愛」的邏輯之中。在此，正是1980年代所建構出的「大愛」邏輯，也就是「超越自己，推己及人，把愛推向人民，推向祖國，推向整個人間」的邏輯，將雷鋒精神⑮有效地納入到中產階級的道德建構之中。

這種中產階級道德既不同於雷鋒精神，也不同於1980年代浪漫而宏大的「大愛」。這種「奉獻社會」和「工作內行」更近似於韋伯在討論「資本主義經濟倫理」時提到的感恩的「勞動者」，即「宗教禁欲主義的力量還為他準備了一批有節制的、盡職的、勤奮異常的、把勞動視為上帝之所希望的一種生活目的而一心撲在工作上的勞動者」⑯。也就是說，借用雷鋒精神而獲得合法性的志願者精神，其實是一種「盡職盡責」的職業倫理，是內在於市場化和商品化過程中，對於中產階級主體建構和想像之中的。而「大愛」本身所包含的「奉獻」精神，其內在的禁欲觀念正和中產階級「節制」、「盡職」的道德訴求一脈相承。一如2003年《浙江日報》電子版的文章〈大愛無言〉所說的：「大愛無言，不需要標籤，不需要口號，唯在認真踏實的行動。」⑰經過一番改造，「大愛」在繼續擁抱西方現代性的軌道上，開始詢喚與1980年代不同的主體。

到了電影《南京！南京！》中，對於中產階級的呈現得到進一步推進，

志願者精神其實是一種「盡職盡責」的職業倫理，是內在於市場化和商品化過程中，對於中產階級主體建構和想像之中的。而「大愛」本身所包含的「奉獻精神」，其內在的禁欲觀念正和中產階級「節制」、「盡職」的道德訴求一脈相承。

這個1990年代中期被賦予浪漫想像的主體神話(如白領麗人),終於在新世紀回到了應有的位置(生物鏈底層)。在《南京!南京!》的創作者看來,這些尚在「野蠻之城」掙扎的群體顯然不能構成觀看主體,他們始終是被看的,是被動的客體。不僅如此,他們的「大愛」也在此時褪盡了一切神話性,重新變成工具理性微不足道的齒輪。

在電影中,角川以其「文明人」的身份成為視點發出者和言說者,而在現實的層面上,角川和姜老師則標識着1990年代中期以來有別於中產階級的主體建構,並構成當下「大國崛起」的主體鏡像。

三 角川·大愛·慈善:大國崛起的新主體

那麼,在《南京!南京!》所表徵的社會構型中,欲望的觀看主體是誰呢?這一酷烈的生存之戰是在角川的視角中呈現的。角川是誰?是一個日本軍人。如果暫且擱置角川的民族身份,僅僅從角川在文本中的結構性位置加以考量,那麼在《南京!南京!》中,有兩個人得以幸運地外在於「野蠻之城」,他們便是角川和姜老師。這種超越性的位置使得兩人心有靈犀。當角川奉命搜索難民營,在姜老師的房間裏看到十字架項鏈時,角川立即自我介紹說,他是church school的老師,要求姜老師將這條項鏈送給自己,姜老師同意了,二人在「交換」中完成了對彼此身份的確認與共識。當姜老師被抓後,她在眾人中找到角川,會意而信任地讓他殺了自己,角川則萬般理解,不辱使命。應當說,在電影的製作者看來,只有濡染於西方基督教文明,擁有「大愛」的角川才擁有觀看的權力,才成為真正的「主體」,他像是韋伯所說的「塵世之內上帝選定的聖者精神貴族」,與世間「受棄者」之間存在着「無法逾越的鴻溝」⑱。也正是由於基督教與「大愛」,角川和姜老師才成為超越民族國家(超越亞洲),超越酷烈的生存之爭而惺惺相惜的「高等人」(文明人)。

在「文明人」的高等身份得以呈現的同時,他們所具有的人性和博愛已經喪失了任何批判、反思、拯救的力量,毋寧說,這些1980年代的批判武器只不過構成了新世紀的象徵資本。無論角川秉承着何種偉大的人道主義信念,卻從沒有使這種信念成為阻礙殺戮和暴力的力量,恰恰相反,角川多次目睹殺人場景,卻絕無阻攔和抗

《南京!南京!》中,姜老師和難民營的女人們營救軍人。

爭，姜老師更是只能在人道主義的光環下無聲啜泣。這些秉承「大愛」(博愛)的人們並非表徵任何否定性，恰恰相反，他們彷彿只是無意中淪落到南京而玷污了自己。他們標識着以金髮碧眼的拉貝(西方人)為塔尖，以角川和姜老師之貌似西方的東方人次之，以普通南京人為最低劣的等級序列，以及對這一序列的臣服。在電影中，角川以其「文明人」的身份成為視點發出者和言說者，而在現實的層面上，角川和姜老師則標識着1990年代中期以來有別於中產階級的主體建構，並構成當下「大國崛起」的主體鏡像。

1990年代，與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同時成立的，是中華慈善總會。在中華慈善總會第一任會長崔乃夫的訪談中，崔乃夫提出了一種「公益」的理念。他以「西方的富翁」作為範例，提到：「差不多全體美國人都會主動地拿出一部分時間來做義工，做志願者。也正是在這種思想影響下，許多西方的富翁，他們並不想把財富都留給子女，卻更願意把它捐贈給社會，用於公益事業。比如世界首富比爾．蓋茨先生，就宣布要把絕大部分財富都捐給人類的公益事業。」崔乃夫將這種精神稱為「一種回饋社會的思想，一種感恩的心態」，稱之為「愛心」⑲。在此，崔乃夫事實上很清晰地描繪出這種「愛心」和「財富」之間的關聯。中華慈善總會的「回饋社會」是一種疏導財富，並藉此構建富人價值觀的方式。這種價值觀再度借用了基督教話語，但這次借用遠比「大愛」實際。這次借用的是一種被稱作「慈善」的觀念，或者說，是一種疏導財富流動的制度體系。正如崔乃夫所言，正因為基督教中素有公益觀念，而中國的儒家思想「基本上沒有一種回饋社會，反哺社會的意識」，「相對來說，與以基督教精神為內核的西方文化相比，中國傳統文化中缺少現代公益的基因。」⑳

因此，儘管需要以宗教式的禁欲主義對富人進行規訓，但卻難以用基督教和博愛來進行整合。正是在這個意義上，幾乎和1980年代的困境有些相似，「大愛」再度成為一種中國式的替代物，並借助2008年汶川地震的契機，真實地浮出了水面。當然，此時的「大愛」已經變成一種有效的對富人及其財富進行整合的意識形態。作為一種替代物，人們不斷徵引卡耐基(Dale Carnegie)、富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巴菲特(Warren E. Buffett)和蓋茨(Bill Gates)來突顯「大愛」的「世俗性」，這種「大愛」更接近於所謂的「自由慈善主義」，也就是從韋伯合理化理論中引申出的世俗化的「慈善」觀念。

「大愛」借助2008年汶川地震的契機，真實地浮出了水面。此時的「大愛」已經變成一種有效的對富人及其財富進行整合的意識形態。在「大災有大愛」、「我有一個強大的祖國」的宣告聲中，中國的富豪被宣告為「大國崛起」的主人。

新世紀以來，富人的「大愛」話語似乎具有更強的現實針對性，隨着「富一代」(暴發戶)和「富二代」(富豪第二代)的財富交替，財富的急劇增長和「處置財富的低級形式」之間的矛盾亟待解決，現代財富主體亟待建構。2003年，《公益時報》提出了「中國公益元年」的說法，2004年，胡錦濤擔任中國紅十字會名譽主席。而當2007年，「富二代」隆重登場，他們便成為現代財富觀念的代言人。這一主體不同於「富一代」，他們「『富而好禮』，關注民生，勇敢承擔社會道義，熱心公益事業，讓財富『從社會中來，到社會中去』」㉑。他們堅守「大愛大美慈善行」，「慈善是一種大愛，更是一種責任」㉒。然而，「富二代」具有怎樣的規模和整合力呢？

中國紅十字會網頁上規定，一次性捐款5萬元即可成為會員，如果參

照200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對中產階級進行的首次數字化界定，即考慮到城鄉差別，中產階級是人均年收入6萬到50萬的人群。調查顯示，在2005年，這樣的人群僅佔5.04%。那麼，能夠一次性捐款5萬元，也就是說，能夠真正分享這種主體位置的人無疑將是幸運的極少數㉓。但儘管數量有限，1994年之後，這些「幸運的極少數」所負載的資本實力及慈善文化還是逐步壯大，而汶川地震所形成的「天然的」強者和弱者的位置，似乎也正提供了這一文化浮出水面的契機。

於是，在「2008宣傳文化系統抗震救災大型募捐活動」——「愛的奉獻」晚會上，儘管相聲藝人姜昆率領眾人朗誦了講述中產階級(志願者、醫生、老師、軍人)的詩歌——《我有一個強大的祖國》，但真正在視覺呈現的意義上構成了晚會的中心和主體的，卻是那些站在舞台中央，捐款上億的富人們。在此，在「大災有大愛」、「我有一個強大的祖國」的宣告聲中，中國的富豪被宣告為「大國崛起」的主人。《南方都市報》的文章〈做有大愛有風度的中國人〉指出，中國人不必為「國際鐵公雞」而憤懣，中國已經足夠強大，強大到足以寬容鐵公雞的一毛不拔㉔。此處的「中國人」想必是指代那些已經具備資本實力、無需外援的「慈善家」，而不是「無償幫忙」的志願者。同樣，當媒體總結說，1998年洪水之時，只能用「風雨同舟」、「血濃於水」為口號來整合港澳台各界的捐款，到了汶川地震卻已經可以改用「大災有大愛」的話語了。在此，推動「大愛」之巨大整合力的似乎仍然是富人慈善的資本力量，而不是中產階級職業倫理。當慈善逐步操縱和覆蓋大眾文化，當很多人深深自責不能捐款，或者僅以極少的數額對這一主體位置進行象徵性的分享時，其間體現出的正是隱藏於「大愛」之下的階級現實。

在這個意義上，角川和姜老師正對應着富人及其慈善文化，並構成這一主體的鏡像和隱喻。在資本的依託(而不是其他力量)下，角川和姜老師脫離了生物鏈底層的境遇，開始擁有觀看和講述的權力。他們「悲天憫人」，以人道主義的目光俯瞰「野蠻之城」，卻從不致力於改變現有的結構。在他們的視角之下，冷戰和民族主義已經不再構成支撐性的力量，資本的全球湧流才是故事講述的起點，因此，「超越冷戰」、「超越民族國家」成為必需，中國人可以接受日本人關於南京大屠殺的悲情講述，可以包容日本人的罪惡，「大愛」(博愛)的品德是如此重要，因為只有寬恕與包容才是追尋財富的穩妥之道。

至此，似乎不得不引入角川的民族身份問題，這也是影片公映後的最大爭議之處，即為甚麼要以一個日本人的視角來呈現南京大屠殺？論爭的焦點事實上在於，敘事者無保留地認同「精神貴族」角川的視點，以資本邏輯替代民族的裂隙，這種敘事將資本前進途中的一切不和諧與異質性(民族主義)都予以改寫和壓抑，資本的閹割力將使歷史空前單一和順滑。但這一視角未能被那些尚未如此深陷於資本邏輯的中產階級所接受，在這些「野蠻之城」的人們看來，民族主義構成了抵抗資本剝奪的屏障，因此，南京大屠殺的民族創傷是不能彌合的。在這個意義上，論爭與其說是關於民族的，不如說是關於階級的。

似乎不約而同，在《南京！南京！》公映的另一側，是甚囂塵上的「大國崛起」的論爭。在唐晉主編的開山作

影片公映後的最大爭議之處，即為甚麼要以一個日本人的視角來呈現南京大屠殺？敘事者無保留地認同「精神貴族」角川的視點，以資本邏輯替代民族的裂隙，這種敘事將資本前進途中的一切不和諧與異質性(民族主義)都予以改寫和壓抑，資本的閹割力將使歷史空前單一和順滑。

《大國崛起》中㉕，歷史同樣被建構為一條極為順滑和同質化的脈絡、一個以「技術」和「文明」(西方工業文明) 為支撐的發展過程。在這個過程的終端，是作為文明崛起 (非暴力崛起) 的中國，也就是說，作者不僅將中國置於「現代化」理所當然的序列當中，而且為中國設置了一個更為「文明」且高級的位置。這一位置再度與角川「精神貴族」的位置相重合，正是憑藉着一種「大愛」的精神，中國才得以超越於現代性的種種暴力和弊端，以一種「貴族」的文明的方式立足於現代性的制高點。因此，十分有趣，似乎無論在哪種意義上 (「大國崛起」主體的想像抑或中國的自我想像)，《南京！南京！》以角川為視角的敘述，都是個恰逢其時的抉擇。

註釋

① 〈陸川解碼《南京！南京》，我第一次拍出了「大愛」〉，《廣州日報》，2009年4月3日。

② 名士風流：〈救贖歷史的《南京南京》〉(2009年5月4日)，豆瓣網，www.douban.com/subject/discussion/15914138。

③ 劉再復：〈廣義情欲論〉，載《劉再復集——尋找與呼喚》(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88)，頁45。

④⑥ 劉小楓：〈這一代人的怕和愛〉，載《這一代人的怕和愛》(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頁16。

⑤ 劉再復：〈「五四」文化革命與人的設計〉，載《劉再復集》，頁159。

⑦⑧ 劉再復：〈論文學的主體性〉，載《劉再復集》，頁98；99。

⑨ 陸紹陽：〈《南京！南京！》是黑暗中的一道閃電〉(2009年4月1日)，新浪網，http://ent.sina.com.cn/r/i/2009-04-01/17312450956.shtml。

⑩ 引自擺渡人：〈《南京！南京！》，一部被提前拍攝了的電影〉(2009年4月27日)，http://tqflying.spaces.live.com/blog/cns!81F10F3C26B77AC6!587.entry。

⑪⑯⑱ 韋伯(Max Weber)著，彭強、黃曉京譯：《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頁109；170；105。

⑫ 參見「百度百科」對於中國青年志願者協會的介紹，http://baike.baidu.com/view/113559.htm；另見〈青年志願者常識〉，西安航空技術高等專科學校魚化教學區網，www.xihangzh.com/yh/n196.aspx。

⑬ 王興東：〈雷鋒：唱支山歌給你聽〉，《電影通訊》，1997年第2期，頁18。

⑭ 毛澤東：〈紀念白求恩〉，載《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頁661。

⑮ 參見南方網，www.southcn.com/news/community/shzt/lfs。

⑰ 趙暢：〈大愛無言〉，《浙江日報》電子版，文藝副刊，2003年8月1日。

⑲⑳ 劉佑平：〈崔乃夫：縱談中國公益之路〉，《通訊》，2004年第3期。引自自然之友網站，www.fon.org.cn/content.php?aid=7669。

㉑ 吳錫平：〈中國富人需要樹立現代財富觀〉，《觀察與思考》，2006年第22期，頁6-7。

㉒ 〈大愛大美慈善行〉，新華網廣東頻道，2006年10月9日；〈慈善，是一種社會責任〉，《深圳晚報》，2009年6月29日。

㉓ 參見中國紅十字會官方網站會員相關介紹，www.redcross.org.cn；〈華夏時報：家庭年收入6-50萬是我國中產階級標〉，引自人民網，www.people.com.cn/GB/news/37454/37461/3129510.html。

㉔ 〈做有大愛有風度的中國人〉，《南方都市報》，2008年5月23日。

㉕ 唐晉主編：《大國崛起：解讀15世紀以來9個世界性大國崛起的歷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李玥陽 中國傳媒大學講師

二十一世紀藝術館的發展新路向

● 何慶基

傳統上博物館被界定為展覽、收藏和教育的空間，但實際上它是一個地區的文化表徵。它為文化藝術提供權威性的定位和演繹，包括為一個地區的藝術文化作自我界定。自十八世紀公眾博物館在歐洲出現以來，逐步建立博物館的運作模式和詞彙；進入十九世紀後期，博物館的分類更見精細，以藝術為展藏重點的藝術博物館相繼出現，由柏林博物館島以至二十世紀30年代出現的紐約現代藝術館，相繼為藝術館的展覽模式以至內容訂立鮮明的法則，至今仍影響深遠。

進入二十世紀後期，藝術館更趨專業化，但對藝術館的功能、角色的反思亦相繼增加。事實上，過去二十年，有關藝術館，特別是當代藝術館的思維，出現空前的變化，當中不少是因為客觀形勢的改變，令藝術館本身不能不作重新的定位。藝術評論季刊*Artforum* 2010年夏季號的討論專題，是「重訪博物館」(“The Museum Revisited”) ①，該刊請來各方專家，正是要討論二十一世紀藝術博物館的新定位。可見這已成為業內一個重要題目。

一　競爭的效應

自二十世紀後期開始，藝術館的發展空前急速，新藝術館紛紛出現，進入二十一世紀情況更加厲害。後工業知識型社會對創意的重視，再加上創意工業、文化旅遊的直接經濟誘因，催生了一種「忽然文化」現象，各地政府都銳意要在短時間內發展成為文化之都，對文化發展的投資亦相應增加，在亞洲特別是中國大陸，各種文化設施紛紛湧現，無論大小城市，藝術館、劇院、歌廳以至各式各樣的文化區猶如雨後春筍。即使有人願意投資，但突然間出現那麼多文化藝術機構也帶來不少問題，例如缺乏專業人才、缺乏卓越展藏，更重要的，是缺乏觀眾。

藝術館數目大增，競爭自然也愈大，政府的資助或其他資源亦相對地分薄。為贏取贊助，藝術館得拼力爭

取觀眾，以入場觀眾的數據向政府印證機構值得公帑支持，同時也可向商業贊助者證明有關活動有強大的市場效應。因此推廣宣傳、市場開拓等工作，對藝術館特別是公營藝術館的生存有決定性影響。但在這市場主導的潮流牽引下，大型展覽、繽紛設計，加上各式各樣的宣傳推廣技倆，使藝術館為求吸引公眾而變得「主題公園化」，成為令人擔憂的趨勢。而更大的危機，在於讓市場主導的藝術館，可能在吸引公眾參觀的前提下對展覽和收藏的內容作出妥協，追求討好和受歡迎多於講求素質和深度。

但走向公眾並不一定需要看為在素質上的妥協，如果仍以高高在上、視普羅大眾為無知沒文化的思維去運作藝術館，就很難面對二十一世紀社會上的各種變化。「優秀的藝術自必然是少人看的」這類思維，基本上是落後陳腐的思想。視乎員工的專業功力，藝術館絕對可以是既受歡迎也保持深度的，儘管走這條路一點也不容易。

二　觀眾新期盼

藝術館走進群眾，也不完全是為了贏取資助；能夠吸引大量觀眾參觀自己的博物館，是每個博物館館長的願望。大英博物館初成立時，需要申請始能進入，而且對參觀人數有一定的限制，這種精英心態的改變，也反映出文化機構亦深受外在文化政治環境所影響。隨着社會民主意識日益增強，以往文化圈的傳統精英主義已不能獨擁文化霸權，公眾亦不再等候高高在上的文化決策者來教育他們，反而要求藝術館呼應他們的文化訴求。

另一方面，對包括藝術館在內的公營博物館來說，隨着公眾對公營機構的問責性、透明度的要求日益增加，公營文化機構和其他政府機構一樣，面對政客以至公眾不同期盼的壓力也愈來愈大。

我們愈來愈接受多元的文化價值觀，而消費文化亦加速了文化上的多元化。消費市場的專業發展，令潮流品味也變得愈來愈精細多元，生產和零售商往往因應和遷就不同社會背景的消費者的需要和訴求而設計產品，在滿足消費品味上變得更靈活和多元化，致使公眾在品味上以自我為中心的訴求亦變得更強烈，再加上普遍教育水平的提升，觀眾不再是被動地接受品味教育的人，這對需要不斷呼應公眾訴求的藝術館而言，無疑形成了一定的壓力。

事實上，隨着消閒娛樂活動日益普及化和多元化，比藝術館更能吸引公眾的娛樂活動多的是，其他有趣和有教育意義的活動多的是，因此令藝術館吸引觀眾的工作更形艱鉅，特別是在亞洲地區如香港，情況較歐洲國家更為差劣，因為公眾根本沒有參觀藝術館的生活習慣，但偏偏我們的投資卻比人家急速和激進。

三　文化界的反思

在文化學術界別內，傳統藝術的定義也同時面臨空前的挑戰，這些挑戰可以為藝術館或其他類型的博物館帶來翻天覆地的改變。二十世紀60年代土地藝術、裝置、行動藝術等當代藝術的出現，無論在素材以至展覽模式上，均跨越傳統界線，古靈

在香港，公眾沒有參觀藝術館的習慣(香港藝術館提供)。

精怪的藝術層出不窮，每每令藝術館的工作人員在裝置、維修以至收藏工作上大傷腦筋。但藝術定義上的改變所帶來的衝擊，其影響更為深遠。

此外，不同類型藝術界別的互通和合作亦愈趨普遍，也進一步令傳統藝術的界線愈趨含糊。不單是不同形式的藝術如表演藝術與視覺藝術的相互跨界結合，也包括出現在藝術類型、風格上的結合，如精緻與通俗、小眾與流行的融匯，令不同類別藝術的分野更見模糊不清。究竟甚麼可以放在藝術館內甚麼不可以，已成為藝術館，特別是當代藝術館的員工感到十分困惑的決定。

這打破界線的發展也呼應着學術界內的一些思維，逐步瓦解傳統藝術的定義。學術界或評論界不滿傳統那狹隘、精英化的藝術定義，一直以來都是以西方藝術史為主幹的藝術演繹和展示模式，無論是在歐美或歐美以外地區，都開始備受挑戰。在二十一世紀，第三世界國家如中國的崛起，對那以西方主導的藝術思維和價值觀亦作出重新審視，以求建立自己的一套語言。

傳統藝術定義面臨瓦解，新的、較寬鬆的藝術定義開始出現，對藝術館來說，是個充滿挑戰但也是充滿可能性的轉折。2008年因應公眾批評而成立的西九龍文化區博物館顧問小組，建議放棄舊有計劃，改而建立一所名為“Museum Plus” (簡稱 M+) 的大型藝術空間。其構思大膽地改以視覺文化而放棄視覺藝術作為展藏對象，把藝術的界線全面擴張至所有涉及視覺上觀賞的文化產品，而建議更強調流行文化作為其中一個焦點，瓦解了傳統的優雅和流行通俗文化的分野，這一個「乾坤大挪移」，標誌着藝術館思維上的一些重要轉變。在視覺文化的研究過程中，重視的不單是對個別視覺物品的認知和感受，同時也重視觀眾與被觀賞物之間的互動關係，以及觀賞態度的形成，這重視互動、個人視野的思維，亦標誌着對藝術認知的另一種態度。

四　西九文化區 Museum Plus (M+) 的構思理念

“Museum Plus”的意思，是它在功能和視野上比傳統的博物館還要多。構思M+時當中涉及的一些建議，呼應着二十一世紀博物館的發展趨勢，對研究博物館當前的發展路向，甚有參考價值。

(一) 比傳統博物館要多

M+用上了「+」的符號，意味着一些增添，但究竟加了些甚麼？面對二十一世紀種種的社會、文化劇變，博物館不能原地踏步，有必要增加其功能、擴闊其視野。M+的構思，正是沿此路向尋覓，這個「+」就是嘗試要做得比傳統博物館更多，包括：

1. 添功能——傳統博物館的功能包括展覽、收藏、研究和教育，M+建議增添功能，如拓展成為娛樂嬉戲、創意互動、社群結聚的藝術社區廣場，公眾不是被動地受教育薰陶，而是積極參與的互動夥伴。

2. 增內容——展藏內容擴闊至視覺文化，傳統的視覺藝術將被擴展至包含其他傳統上不為藝術博物館接納的形式，如流行文化、網上文化，以及由科技發展帶動的新表現形式 (如電話製作的錄像藝術) 等。

3. 擴範疇——當前藝術的定義、界定的範疇變得愈來愈含糊，藝術工作者借用流行文化從事創作，裝置加入表演藝術等跨界別創作的例子俯拾皆是。無論是在展覽或學術研究層面，也愈來愈重視不同藝術的串連互動，例如欣賞王家衞的電影《花樣年華》，很難不研究劉以鬯的小說《對倒》。M+強調這跨界別的互動關係，在場館內預留空間，期望不同藝術形式與視覺文化能在館內對談、互動。

(二) 由視覺藝術到視覺文化

M+的一個最大特色，是它的展藏內容，由傳統的視覺藝術擴展至視覺文化。這舉動是確認現代社會中視覺影像對生活、文化體驗影響巨大，傳統視覺藝術已不足以反映當前的文化經驗，視覺文化研究在過去十多年備受重視清晰反映於這個趨勢。

理論上，視覺文化包括所有人為、具文化意義的視覺產品，範疇極為遼闊。不過在實際研究的層面，當然仍然有其焦點和取捨，即如前所述，集中於對社會文化經驗有鮮明影響的產品，如流行文化、網上文化等。換句話說，將來M+的展藏內容，將會大為擴闊至傳統藝術博物館不會展藏的東西。

視覺文化包容面廣，較能配合現代都會的文化經驗，而當中最具影響力的，要算流行文化，而這也是本地文化的強項。以視覺文化為焦點，並沒有排斥傳統藝術形式，而是容許更大空間凸顯香港文化特色。

某程度來看，M+設定的路向，並非甚麼石破天驚的獨特，而只是順應當前大勢所趨而構思，不少重要藝術館如倫敦泰德現代藝術館、日本金澤21世紀美術館等，都在不同環節沿着這些思路發展探討。M+最多只能說是緊貼潮流。不過，如此有系統地整合各種新思維，並鮮明地確認視

覺文化作為展藏焦點的博物館則較為罕見。有些人指M+是根據巴黎龐比度國家藝術和文化中心構思出來，這其實是個誤會，M+參考了歐、亞、美不同的博物館，龐比度中心只是其中一個參考對象。

由於視覺文化範疇廣闊，M+建議以視覺藝術、設計、流行文化和流動影像作為主要展藏方向。這四個路向的範圍仍頗遼闊，至於更具體的展藏決定，要留予將來館長和首席策展人，根據對其時的文化形勢所作的分析評估，再具體落實。但在擴闊了展藏內容後，流行文化肯定會是M+的一個重要的展藏對象。事實上，有關的構思也是因為香港文化的一個卓越強項，正在於它的流行文化。

(三) 展藏豐富本土文化

香港文化的錯亂多元，東與西、南與北、左與右的交接對峙，產生豐富多姿的獨特文化。遺憾的是在殖民地教育下港人習慣自卑自諉，動不動稱香港為文化沙漠，鮮有認真欣賞本土文化。其實香港有豐富的文化歷史：中國首位政治漫畫家何劍士，1930、40年代現代中國首位放洋學西畫的李鐵夫，南中國「月份牌王」關蕙農，1950、60年代風行亞洲的《兒童樂園》、《老夫子》，還有嶺南畫派在港的伸延，呂壽錕的現代水墨；至於流行文化方面，李小龍、周星馳、吳宇森、王家衛等的影響力，則遠達國際。香港不是沒有豐盛文化，只是沒有好好確認、整理和展示。此外，香港的地理位置特殊，可成為研究和展藏嶺南地區、東南亞視覺文化的中心，這些地區的文化成就仍未廣為人知，香港可成為推介區內文化的平台。因此，M+絕對有條件成為一所配合二十一世紀思維的卓越博物館。

M+以至西九文化區當今面對的最大挑戰，是如何找到合適的專業人才去落實這些新意念。在香港，要找尋視覺藝術方面的博物館專才已十分困難，像M+這樣實驗性強、走在時代前端的博物館，要找到合適專才更

巴黎龐比度中心是M+其中一個參考對象（張志偉攝）。

是難上加難，招攬海外專家似是無可避免。問題是對本土文化的演繹、港人文化訴求的理解，不能都交予外國人。而外國機構推動的往往是其本身收藏，或是在其美學範疇內認同的藝術，即使是演繹本土文化的藝術館，也是根據外地美學標準來設立，在強調文化語言的本土性的今天，確是個難以處理的難題。

無論如何，這個比泰德現代藝術館還要大的M+，將會在2015年開放，希望它能成為公眾聚集、休憩、玩耍，甚至像泰德現代藝術館一樣，可以讓公眾在那裏扎營露宿的一個二十一世紀的文化實驗室。

五　策展新角色

藝術館的聲譽和吸引力，往往建基於其收藏和展覽內容的素質。藝術館數量大增，在市場收購或找人捐贈藏品的競爭也相應增加，而藝術品價格不斷攀升，更增加了建立優秀館藏的困難度，藝術史上的重要藝術品早已為一些藝術館所擁有，未為博物館收藏的重要藝術品更是無價之寶。藝術館很難倚靠藏品來建立聲望和地位，因此更需倚靠策展理念來突圍而出。

由於沒有豐厚的館藏遺產，新興藝術館唯有走向不斷有新晉作品出現的當代藝術，或是開拓新的藝術領域，例如一些較鮮為人所注目的地區的藝術，或開拓新的藝術類別。此外，也可以透過獨特的策展構思建立新穎的組合，或提出與別不同的觀點和演繹方法。這些路向，都會加強藝術館的實驗性，也凸顯了策展人的角色——策展人已逐漸地由一個低調中介者變成了比藝術工作者還要受注目的焦點人物。策展人身份膨脹的現象在雙年展熱潮中尤其可見，很多時候，策展人的身份比參展藝術工作者顯得更為重要。而藝術館本身，由過往倚賴藝術工作者的創意製作卓越作品在藝術館內展出，變成了相當倚重本身的創意，以面對新世紀帶來的各種困難和挑戰。

六　未來的挑戰

投資近三百億港幣興建的西九文化區，現正起步，而其中一所比泰德現代藝術館還要大的藝術館M+，對香港的藝術館發展前景而言是個難得的機遇，也是個空前的挑戰，因為西方自十八世紀開始發展出來的藝術館傳統，此刻正面對巨大的挑戰，其成與敗，視乎能否在此轉折時刻，為藝術館的運作、展藏的模式，以至對藝術的界定和演繹，提供新的視野和思維，在呼應國際潮流之餘，又能配合本地的社會文化特色和香港人對文化發展的期盼。

註釋

① Tim Griffin, ed., “The Museum Revisited”, *Artforum*, vol. 48 (Summer 2010): 247-335.

何慶基　香港中文大學文化及宗教研究系專業顧問、文化管理碩士課程主任。

作為隱形反抗的道德失範
——以婺源旅遊業為案例

● 童建軍、馬麗

很少有學者對中國鄉村道德失範的文化因素展開深入細緻的分析，也沒有對「公權力集團」本身做出階層區分。本文通過田野調查，以理坑村為個案，「深描」基層「公權力集團」對當代中國鄉村道德失範的影響，探究道德失範的實質。

當代中國鄉村的道德失範已經成為倫理學、社會學和人類學研究中重要的命題。既有的研究文獻不僅對道德失範的原因展開了強力的分析，而且對道德失範的治理提出了各種自洽的主張，特別是注意到「公權力集團」對鄉村道德失範的影響①。但是，很少有學者對中國鄉村道德失範的文化因素展開深入細緻的分析，也沒有對「公權力集團」本身做出階層區分。此外，由於相對缺乏自覺使用實證方法的研究意識，很多文獻思辯色彩濃厚，但對道德現實的解釋力和說服力反而略顯貧乏。倫理知識的「默會」特徵使得「人們也只能概略地、提綱挈領地指明這一主題的真理性，對於只是經常如此的事物並且從這樣的前提出發只能概略地說明」②。因此，本文通過田野調查，以江西理坑村為個案，「深描」基層「公權力集團」對當代中國鄉村道德失範的影響，探究道德失範的實質。

理坑村位於江西省上饒市婺源縣沱川鄉（婺源原隸屬安徽省徽州市），在江西省與安徽省的交界處，與皖南諸村以大彰山相隔，距婺源縣城56公里，村周圍群山環抱。這是一個余姓聚族而居的古村落，根據田野調查，該村現有398戶，1,130人，余姓佔90%以上。該村建於北宋末年、南宋初年，距今已近八百餘年。婺源是朱熹的祖籍地。受朱熹的影響與感染，根據地方文獻記載，理坑村人好讀成風，崇尚「讀朱子之書，服朱子之教，秉朱子之禮」，被文人學者譽為「理學淵源」和「山中鄒魯」，故此村名原為「理源」③。

幾百年來，理坑村科甲連綿，人才輩出。自1586年三十一歲的余懋學考中進士以來，村中先後有榜眼、侍郎、尚書、大理寺正卿、太僕寺卿、司馬、廣州知府等七品以上官員36人，進士16人，文人學士92人，著作達333部、582卷之多，其中明代戶部侍郎余懋學、清代學者余煌等名人著作共5部、78卷被收入《四庫全書》。至於仕途不暢者多外出經商，成為巨賈。這些達官顯貴、巨富豪商，或衣錦還鄉，或告老隱退，興建了大量的官邸、商宅、民居、祠堂、石橋等文化建築④。

1999年，理坑村在民選村長A的帶領下，以本村豐厚的人文歷史資源

為切入點，在缺乏政府資金和技術等支持的背景下，自主發展旅遊事業，將理坑村推入市場化的進程。2001年，婺源縣旅遊局統籌規劃全縣旅遊開發，在罷免並逮捕該村長後，將理坑村發包給上饒市某酒店集團經營。2006年4月，來自浙江義烏的某個體商人再度接管了理坑村的旅遊開發。在市場化的進程中，理坑村的鄉村社會倫理發生了劇烈的變化，各種道德失範現象開始出現。

本文的田野調查始於2007年7月，終於2008年3月⑤。調查主題是社會轉型期鄉村社會倫理的衝突、變遷與影響。由於鄉村倫理體系比較龐雜，為了觀測便利，我們根據傳統的重要性和現代的緊迫性兩層標準，選擇了「信」作為觀測點。

一　理坑村民信德失範之實

「信」即守信，是指真實不欺、遵守諾言的品德。它是中國傳統倫理「五常」之一。「信」與「諾」相對而稱，無諾之因則無信之果。諾的產生可以基於明示的規範性約定，也可以依憑內在的自我心理期許。在現代市場社會中，最為常見的承諾形式來自規範性約定；但即使在這種約定中，也存在成文與不成文之分。典型的成文規範性約定是書面合同，而典型的不成文規範性約定是雙方共同認可的交往習慣，例如童叟不欺的商業慣例。前者可由雙方創制，而後者來自特定的文化習俗的規約。無論人們違犯了哪種形式的承諾，都構成信德的背離。如果這種背離呈現為特定社會群體內比較普遍的現象，那麼信德失範就成為必然的結局。

旅遊開發無疑提高了理坑村的經濟收入，增長了村民的見識，但也同時出現了村民以坑蒙、宰客、強賣、惡言和暴力等方式傷害遊客的失信行為；而且，更為重要的是，這些行為得到了村民的肯定與支持，很少遭到道德譴責。由此可見，信德對村民社會生活的約束和規範弱化。

如果只是滿足於從村民的實際表現或問卷調查來判斷其信德的實存樣態，而不是深入探究現象背後的深層動因，那麼，觀察者會得出一個比較悲觀和消極的結論，會認為理坑村民以信德為內容的美德正在喪失，道德

理坑村民的信德失範不能完全被宏觀地描述為社會文化變遷的必然結果，而更應從微觀上將其視為村民間接和隱蔽的不滿地方政府行為的形式和產物。這種不滿源於婺源縣及其以下的政府的所作所為被村民解釋為自利的不正當行為。

理坑村全貌

出現了滑坡現象。但是，通過田野參與式觀察和深度訪談，我們發現，理坑村民的信德失範不能完全被宏觀地描述為社會文化變遷的必然結果，而更應從微觀上將其視為村民間接和隱蔽的不滿地方政府行為的形式和產物。這種不滿源於婺源縣及其以下的政府(含村民委員會)的所作所為被理坑村民解釋為自利的不正當行為。這種解釋在村長罷免、景點認定、收入分配、建房規劃等方面體現得更為明顯。

村民接觸到的現實是：有資格成為景點戶的落敗，而作假的景點戶反而當選。在村民看來，政府在制訂政策的時候，完全沒有根據公平原則辦事，而是根據自己或其利益相關者的利益隨時隨地改變規則。

(一)村長罷免。2001年，為提升理坑村的旅遊形象，民選村長A決定將本村旅遊開發外包給黃山市某旅遊集團。但是，婺源縣旅遊局要求該村長發包給縣城某家酒店的經營人。雙方發生爭執後，婺源縣民政局以理坑村有人檢舉揭發村長A為由，啟動了罷免村長的程序。村長A不服，其支持者在會場內外喧嘩。事後，婺源縣公安機關和法院、檢察院系統等執法司法單位，將村長A及相關人員以「擾亂社會秩序罪」和「破壞選舉罪」為名帶走。村長A被關押長達十八個月之久後被無罪釋放，但至今沒有得到任何國家賠償。一位目擊者告訴我們，為了拘捕一位村長而派出十四輛車，這是一件「自從文化大革命以來都沒有發生過的事情」。村長A雖然失去了村長之職，但卻獲得了包括其反對者在內的廣泛同情。婺源縣及其以下政府的行為被多數理坑村民解釋為爭奪旅遊資源的獲利行為，到該村承包旅遊資源的開發商被村民毫無例外地貼上了與政府有裙帶關係的標籤。

(二)景點認定。按照一般的程序規定，如果村民認為自己所擁有的房屋具備「景點戶」的資格，他們可以向地方政府提出申請，由後者作出最後裁定。但是，由於地方政府從未公布詳細的景點戶評定標準，因此，村民從未讀到過相關政府文件和類似的宣傳材料，並不清楚成為景點戶的條件是甚麼，不知曉政府最終批准或拒絕的理由是甚麼。那些渴望成為景點戶而未能如願的人，將落選的原因歸結為政府的不公正。而事實上，在村民眼中，入選的景點戶中，確實有魚龍混雜的現象，例如「小姐樓」。根據村民的說法，該村確實有座「小姐樓」，但不是現在作為景點戶的「小姐樓」；真正的「小姐樓」比較破爛，不適合成為景點，於是，現在作為景點戶的「小姐樓」就取代了真正的「小姐樓」。村民所能接觸到的現實是：有資格成為景點戶的落敗，而作假的景點戶反而當選。尤其是當作為景點的「小姐樓」裏面的住戶確實誕生了在村民看來可以影響政府決策的後代的時候，這種不公平感就會加劇。

(三)收入分配。按照規定，在本村旅遊收入分紅的時候，凡是被列為景點戶的，就可以除每年的分紅外，額外領取景點費。這些景點按照保護的完整與否，具體景點費存在差異。有的景點戶只能拿4,500元，有的可以拿5,000元；有的因為景點是兩家共有，5,000元景點費必須平分。除了景點費外，其餘的旅遊分紅原則一直在變，2007年則是根據戶口而定。但是，凡是出嫁的女兒，無論戶口是否遷移出理坑村，一律不得參加紅利分配；戶口遷移進來的外甥以及戶口沒有遷移進來的兒媳婦也一律不得參加紅利分配。這種分配方式激起了景點戶內部以及景點戶與非景點戶之間的爭執。但是，爭執的最終指向都是地方政府與組織。例如在排除出嫁女兒分紅的政策變遷中，2007年之前，即使女兒出嫁但只要戶口還在本村，仍可以享受分紅。那為甚麼2007年以後，戶口在本村但已出嫁的女兒卻享

受不到這些利益呢？村民們認為，其根本原因是村長已出嫁女兒的戶口遷出了本村，沒有任何合理的依據再參與分紅，所以，村長就取締了曾經使自己受惠而如今使自己所得利益減少的分配政策。在村民看來，政府在制訂政策的時候，完全沒有根據公平原則辦事，而是根據自己或其利益相關者的利益隨時隨地改變規則。這就是一位村民所說的：「他〔政府〕分錢沒有原則，對自己有好處就是原則。」

(四) 建房規劃。自從理坑村開發本村旅遊資源後，為了充分發揮地方旅遊景點的特色，實現旅遊經濟的可持續發展，地方政府始終沒有放棄的一條原則是：嚴格控制村民新建住房。村民不僅建設新房受到限制，即使維修舊房也受到地方政府和村委會的監督。他們必須保持傳統徽派建築的格式，不能走現代式的水泥澆注的建房或修房之路，也不能在村旁的空地另建新房。地方政府考慮的是，古建築中有人居住，有利於景點保護；而且將居民與明清建築融合在一起，更能給景點帶來生氣。但村民更傾向於將這種禁令理解為地方政府自我創造變相「尋租」的機會。從實際運作來看，政府的這一限制性規定並沒有得到很好的執行，有些村民憑藉着關係突破了這些禁止性規定。本村玉皮街122號對門的住戶就在原舊房地址上建設新房。建房者本人毫不隱晦地坦承，為了建上新房，報批了好幾年，但最終起決定性作用的還是其在烏拉圭做房地產生意的表哥與地方政府領導之間有密切的關係。

從理論上而言，群眾利益是政府與政府官員施政的基礎和服務的目標，政府應該將群眾的利益視為自己的利益，將群眾利益的實現當成自身利益實現的前提和基礎。政府是群眾利益的守護者和促進者，而不是掠奪者和競爭者。但是，在實際的鄉村政治運作中，婺源縣及其以下政府和組織的行為，無論就其主觀動機和客觀效果來看，都被村民理解為自我或者關係內的群屬獲取利益的行動。

理坑村民認為，縣政府、鄉政府和村委會的幹部為了滿足自己的利益，而削減了本該屬於村民的利益，甚至打擊報復那些阻礙他們追求利益的村民以及村民心目中的好幹部。在村民看來，基層政府是村旅遊經濟的最大受益者和最小投資者，鄉黨委指派本村黨支部書記的唯一目的就是要掌握本村旅遊收入，為自己謀取利益。村民有怨言卻無處反映，而基層幹部不會通過民主和法制的方法來處理民怨，只會官官相護。基層幹部與民爭利的形象在理坑村民的心目中印象極深。一位村民談到：

> 我們又不喜歡你們遊客過來的，說實在話，我們每年才分到100塊錢，以前還沒有這麼多的。旅遊對我們來說，沒有甚麼好處，只有壞處，去外面幹活都不方便，……對那些當幹部的和那些不要臉的人來講，旅遊才有好處。

村民一旦形成這種主觀認定和解釋，導致的結果是鄉村道德文化和道德心理的嬗變。既然本村旅遊事業可以被看作是「他者」對自我所有資源的侵奪，而自我又缺乏足夠強大的力量去撼動這被剝奪的命運，那麼，與其訴諸勞而有險且無功的直接反對地方政府的行動，不如將攻擊的目標轉移到與利益剝奪無直接關係的遊客身上。相對於地方政府，遊客是明顯的弱者，是更容易攻擊的對象。於是，研究者就觀察到了鄉村政治生活中可怕的道德心理嬗變：不是向「公權力

相對於地方政府，遊客是明顯的弱者，是更容易攻擊的對象。於是，鄉村政治生活中發生可怕的道德心理嬗變：不是向「公權力集團」申訴權利，而是向其他社會群體宣洩對公權力的不滿。

集團」申訴權利，而是向其他社會群體宣洩對公權力的不滿。在這種嬗變中，信德的土壤被逐漸腐蝕。人們不但寬容失信，而且支持失信，甚至參與失信。正如一位村民所說：

他〔泛指某些村民〕有時候搞一擔糞啊，挑到水塘裏去，倒在路上。這都是我們村發生過的事情啊。反正我也搞不到錢。……就這100塊錢，你不給我就算了。我就挑着糞往你身上撞。這個東西，包括村裏人，很多外地人是沒有辦法的。

很顯然，理坑村民失信背後是其內心深處怨恨情緒的間接和隱蔽表達。德國現象學家舍勒 (Max Scheler) 曾經遵循心理學的分析路徑，將怨恨作為效果體驗單位，深入分析了其產生的心理動力以及相關的社會基礎。在他看來，怨恨是包含敵意的消極情緒品質，是對他人情緒性反應的感受和咀嚼，就其實際特徵而言，「怨恨是一種有明確的前因後果的心靈自我毒害。這種自我毒害有一種持久的心態，它是因強抑某種情感波動和情緒激動，使其不得發洩而產生的情態；這種『強抑』的隱忍力通過系統訓練而養成。」⑥怨恨針對「他者」，是一種反應性情感，從一開始就建立在對他人行為的先行理解之上；它在產生之前，主體必須曾經受過他人的傷害，而隱忍背後反映的是軟弱感與無能體驗。報復衝動、仇恨、嫉妒、幸災樂禍、惡意和陰毒等本身並不是怨恨，只是怨恨的諸起點之中的階段。只有在這些情感波動與激動情緒在隨後因為受到強烈的無能意識的抑制，而既不出現內在道德上的克制，又不表現出外在的舉動，如謾罵和揮舞拳頭的時候，它們才開始轉化為怨恨。「怨恨產生的條件只在於：這些情緒既在內心猛烈翻騰，又感到無法發洩出來，只好『咬牙強行隱忍』——這或是由於體力虛弱和精神懦弱，或是出於自己害怕和畏懼自己的情緒所針對的對象。」⑦

既然理坑村民認為，他們通過旅遊市場開發所獲得的微利源於地方政府的不當作為和政策，那麼，以自身的行動嘗試着反抗地方政府的行為，並試圖改變其政策，就成為眾多村民共同的心願。事實上，他們也作出過努力，如前所述，最初是以民選村長及其支持者大鬧會場的方式表達出來，但導致的結果是這些人被抓。既然曾經公開而激烈的反抗毫無成效，於是他們就漸漸產生一種心理上的軟弱感和對當下處境的適應性偏好。所以，儘管理坑村的村民曾經有過反抗，曾經強烈地表達過自己的意見，可是，當這一切顯得那麼徒勞的時候，就會歸於平靜。這就是一位村民所說的：「現在即使村裏有甚麼問題，村民也不會說，也不敢說。大家都做自己的事情去了，說了也沒有用。」但「不說」只是將自己的意見壓抑起來，而沒有消除不滿，這種壓抑在累積後就會凝聚成隱而不發的怨恨情緒。在怨恨情緒的支配下，理坑村民表面上恢復了往日外在行為的平靜，但這並不意味着他們內在反抗意識的消弭。他們將這種怨恨表達做了相應的轉移。既然無法也不敢正面同國家力量的代言人衝突，他們就採取迂迴曲折的方式。其邏輯是：我可以不惹你，甚至我根本惹不起你，但是我有權在法律的範圍內不配合你或者暗地破壞你。

儘管村民「理性」地思考之後，會感受到他們其實受益於旅遊開發，但他們從道德直覺和情感上更不願意自己所在的村落被利用為那些基層幹部通往「錢途」的工具。所以，不合作乃至破壞這項政策的實施，就成為多數人的選擇。

從內心來講，村民對外來的遊客並沒有偏見，也未必不懷好意，因為任何一個有理性的人都可以認識到，這些遊客多數都是接受過教育的文化

之士，況且從總體而言，他們的到來為本村的經濟發展注入新的增長點，也開拓了本村人的視野。在訪談中，許多村民強調的是，這些出來旅遊的人，很多都是有文化的人。在鄉土社會中，文化代表着修養，代表着受人尊敬的身份和地位。但是，由於村民沒有足夠的能力打擊引起他們挫折感的政府工作人員，於是，這些「有文化」的遊客就成為出氣筒。所以，當遊客走在石街上參觀遊覽的時候，有些村民在象徵性的招呼聲過後，如果遊客依然不讓道，他們就毫不客氣地挑着糞桶撞過去。他們認為，儘管我沒有能力打擊那些幹部，但是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我可以給你添上不和諧的音符。這就是村民行事的邏輯。

儘管村民「理性」地思考之後，會感受到他們其實受益於旅遊開發，但他們從道德直覺和情感上更不願意自己所在的村落被利用為那些基層幹部通往「錢途」的工具。所以，不合作乃至破壞這項政策的實施，就成為多數人的選擇。這是一種同歸於盡的決心。正如一位村民所說：

> 遊客想來我家裏參觀，我要他的錢也沒有必要，他又不懂。我現在就是講，乾脆不讓他進來。讓他進來，我收他錢，他又覺得不舒服。他又不知道。我這個人又不是為了錢。我就是一口氣不服氣。不公平待遇。所以，現在來的遊客就只能看個「尚書第」的牌子，看不到屋內的情況。家裏我一般就不讓他們看了。

因此，村民的信德看似同政府的作為沒有任何必然聯繫，但它之所以被破壞恰恰是村民表達對地方政府不滿的委婉而曲折的方式。遭到破壞的可以是村內與旅遊有關的設施，也可以是本村人在遊客心目中的良好形象。他們的最終目的不是為了破壞這些事物或者惡意對待遊客，而是為了宣示對基層政府的不滿與不信任。但他們不能直接針對基層政府，只能將破壞力轉向這些無辜的事物或者人們。既然無法阻止政府主導的對本村旅遊事業的開發，那麼，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希望本村旅遊事業不再順利發展，遊客不再光顧本村。於是，我們在同村民的訪談中，就可以了解到村民同遊客發生衝突的故事，感受到他們對於旅遊事業遭受挫折的振奮和旅遊事業發展順利的悲哀：他們總是津津樂道於本村因旅遊開發而產生的負面影響。

但在破壞這些事或者人的時候，村民又保持了一種理智甚至可以說是巧妙的方式，他們將破壞的手段和程度控制在法律懲罰的邊界以內。由此，對於這些破壞行為，旁觀者可以從道德上展開評價，但卻無法從法律上作出嚴懲。電視等媒體的報導、與外界的交流以及身邊的教訓，已經使他們至少在與地方政府處理這種關係上逐漸走向理性。他們不願意為此付出沉重的代價，認為只要能以間接、隱蔽的方式來表達內心深處的不滿就足夠了。地方基層幹部也意識到村民這種微妙的鬥爭方式，乾脆採取不理睬的手法回應之。只要村民的破壞行為沒有越過法律的底線，他們都予以容忍。一位鄉幹部說到：「現在的老百姓比較難管理，我們這些地方上的基層幹部也不好做事了。反正我們現在做的就是，只要你的行為不過火，我們就不管了。」

由於受怨恨情緒的影響，我們有時候無法確切地區分出村民所反映信息的真實程度。有些村民向我們述說該村以往的淳樸和正義，可能在歷史上並未出現過，它之所以被虛構出來，只是村民表達怨恨的一種方式而

村民保持了一種理智甚至是巧妙的方式，將破壞的手段和程度控制在法律懲罰的邊界以內。對於這些破壞行為，旁觀者可以從道德上展開評價，但卻無法從法律上作出嚴懲。村民認為，只要能以間接、隱蔽的方式來表達內心深深的不滿就足夠了。

已。有些村民認為，在本村旅遊開發之前，村裏的風氣很好，老人小孩尊卑有序，外地人到本村遊玩不但不需要收取任何費用，而且會受到當地人的熱情歡迎；但開發旅遊之後，村民的市場意識變得空前強烈了，一切向錢看齊。從旁觀者的立場而言，村民反映的情況或許存在，但是其嚴重程度到底如何，就是一個無法單純依靠村民敍述就可以解決的問題。對於怨恨之人而言，「它宣稱意願的東西，其實根本不是它認真『意願』的；它之所以批判，並不是要消除不良現象，而是以此作幌子亮亮相而已。」⑧因此，村民的這種敍述可能正是某種基於怨恨的批判，通過對傳統的回首或者未來的暢想，達到批判現實的目的，紓緩內心的緊張感。

理坑村民以信德之失作為反抗地方政府作為的隱蔽形式，但固有的地方文化傳統又使之對包括信德在內的基本美德保留着信仰和追崇。這種現實壓力和傳統觀念糾結在一起，致使理坑村民在生活中實踐道德時呈現出矛盾性。

二　理坑村民信德失範之結

理坑村民以信德之失作為反抗地方政府作為的隱蔽形式，但固有的地方文化傳統又使之對包括信德在內的基本美德保留着信仰和追崇。這種現實壓力和傳統觀念糾結在一起，致使理坑村民在生活中實踐道德時呈現出矛盾性。

美國社會學家希爾斯 (Edward A. Shils) 在其力作《論傳統》(*Tradition*) 中對「傳統」的三個特性做了揭示：一是「代代相傳的事物」，既包括物質實體，亦包括人們對各種事物的信仰以及慣例和制度；二是「相傳事物的同一性」，即傳統是一條世代相傳的事物變化鏈，儘管某種物質實體、信仰、制度等在世代相傳中會發生種種變異，但始終在「同一性」的鎖鏈上扣接着；三是「傳統的持續性」⑨。正是傳統「使代與代之間、一個歷史階段與另一個歷史階段之間保持了某種連續性和同一性，構成了一個社會創造與再創造自己的文化密碼，並給人類生存帶來了秩序和意義」⑩。

婺源是理學家朱熹的故鄉，朱熹所訂的《家禮》曾經深刻地指導着包括理坑村在內的徽州鄉民的日常社會生活。它成為一種精神符號，印刻在村民的文化觀念中，成為鄉村社會的文化傳統，預製着生於斯長於斯的人們的生活樣法。田野調查發現，包括老者在內，歷經時代的變遷，儘管他們並不確切地了解朱熹倫理思想的具體內容以及《家禮》中的具體要求，但他們自覺或不自覺地流露出生於朱熹故鄉的自豪感和踐行朱熹道德學說的使命感，這就是時刻提醒自己與朱熹同為故里，要努力做一個好人。無論是對失信者還是對一般村民的訪談中，都沒有人會否認這一點。

我們的一位訪談對象是理坑村的業餘導遊，他總是很樂意向遊客介紹本村的理學淵源，並在談話中不時地夾雜着文言文，或引用古代思想家的言論。他並不認為做業餘導遊只是為了營生，而是將之看作一種宣揚文化的事業。基於這種認識，他反對「拉客」，而是將自身的講解同對本村歷史文化的宣傳結合起來，將每次做導遊的機會都視作從不同層面和不同深度推介本村歷史的機會。他在平常生活中極為注意搜集與本村歷史相關的資料。這既可以看作是他為了更好地謀生的需要，但又體現出他深層的生於朱子故里的責任感和使命感。由此，同為日常營生的業餘導遊工作，就因此而具有了神聖性，也使他面對遊客時體現出具有更強烈的道德使命感。所以，同一般的村民甚至其他業餘或正規導遊相比，他對本村歷史文物的講解流利而生動且詳實得多。為此，境內外的一些媒體來理坑村拍攝時，都願意邀請他做講解員。這名業餘導遊說：

客人嘛，我帶遊客就知道，我也不纏着你，要我帶我就帶，不要我帶你就自己轉。我幹嘛強拉你？因為我不是靠這門去討飯的，這不是一門討飯的工具，也不是打零花的工具，這本身是一門文化和藝術，宣傳的工具，是開導人的。崇尚朱子理學，不能掛起朱熹的牌去向人家討飯。朱熹就像孔子一樣，他是德高望重、受人尊敬的人。因為我這個村莊，按資料查下來是朱熹的學生的地方，不能違背祖師，余氏家族是朱熹的學生。

儘管其論述缺乏精緻的邏輯論證，也未見理性的精神閃耀，但從他對自我身份的歸屬中可見，從文化傳統深處，通過將自己「嵌入性」地理解為朱熹故里的成員，村民確證了信德的價值，這是確定無疑的。他們對自我的理解首先不是原子式的追求個人權利滿足的純粹單子，而是在一個社群中承擔着一定身份的人員。他們作為朱熹故里同人的出生背景使之具有美德上的自我角色期待，而不是走向自我的「脱域」狀態。

因此，在理坑村，我們既可以體味出寬容失信的道德心理，又可以察覺出支持失信的無奈，還可以觀察到失信的社會事實。但同樣可以進入研究者視野的是，對於外地遊客，村民(包括這些看似已經喪失信德的村民在內)都承認，除「黃金周」(五一、十一)旅遊高峰期外，來理坑村的遊客很多都接受過教育，素質很高，很有禮貌，有文化。所以，從本真的心理狀態而言，他們願意也很樂意和善地接待這些遊客，甚至渴望能夠與客人建立交情。一位村民說：

像前年我碰到的客人他在理坑住了兩個月，我燒飯給他們吃。現在我們沒有聯繫，但是手機號碼是有的。我叫他，如果你以後來，不要去別的地方，你住在我家就好了。他們是兩夫妻帶着一個兒子。他是做英語翻譯的，女的是杭州的手機廠的。兩夫妻開車來的，肯定是有錢的。他們吃的全部是我們的家鄉菜，紅薯葉啊，我就燒了兩次荷苞鯉魚給他們吃。我小孩的衣服啊，照片啊，全是他寄來的。那個寄費也花了10來塊錢。

我們在理坑村做田野調查期間，都住在這位村民家中，日常飲食生活由她提供解決。平常我們會送些小禮物給她的兩個孩子，加之對飲食並不會提出特別要求，這些在我們看來十分微小瑣屑之舉卻被她賦予了道德意義，被認為是好人的外在行為顯示。在結束田野調查時，這位村民不僅減免了我們近半住宿費，而且饋贈了理坑村的山野特產。即使距離田野調查完成已達兩年之久，這位村民仍會告知我們其近況。當我們的學生去理坑村旅遊時，曾經提到我們的姓名，仍會得到包括這位村民在內的多數村民的熱烈回應。

從文化傳統深處，通過將自己「嵌入性」地理解為朱熹故里的成員，村民確證了信德的價值。他們對自我的理解是在一個社群中承擔着一定身份的人員。作為朱熹故里同人的出生背景使之具有美德上的自我角色期待。

三　結語

行文至此，難免會使人回想起美國政治人類學家斯科特(James C. Scott)於1970至80年代在馬來西亞的塞達卡(Sedaka)村莊所做的卓有成效的田野調查和理論分析。斯科特呈現給人們的經驗圖景是：塞達卡的貧民很少會冒險與富農發生直接、公開和集體性的對抗，而是通過偷懶、裝糊塗、開小差、假裝順從、偷盜、裝傻賣呆、誹謗、縱火、暗中破壞等「日常」形式的鬥爭，蠶食或消解當局所

構想的政策；即使是在象徵的和儀式的順從背後，也存在着無數的意識形態反抗的行動⑪。但是，儘管理坑村的反抗行動與塞達卡的貧民有着類似之處，我們仍有必要對引發反抗的緣起保持清醒的理解。很顯然，塞達卡貧民的反抗源於對以雙耕和機械化為象徵的資本主義生產體系的價值不適，是生產方式的更新衝擊了傳統的道德習俗，導致了道德危機。但在理坑村，村民的反抗起因於在市場化的共識中對地方當局政策安排的不滿，是公共治理方式的不公瓦解了村民繼續市場化的熱情，衍生出道德失範。

中國鄉村道德建設的首要對象必須發生轉向，即由村民轉向地方政府等「公權力集團」，因為恰恰是後者成為污染前者的源頭。不當的政治安排和「公權力集團」行為不僅會摧毀社群中可能產生的美德萌芽，甚至可能會最終消解社群的存在。

無疑，當代中國鄉村中的確存在道德失範的現象。但通過對以理坑村為個案的田野調查，我們發現，無論是從村民的觀念還是行為上而言，都不能將當代中國鄉村的道德失範完全歸結為終極意義上的喪失。村民之所以不遵循道德的要求行動，並不是因為他們不認同這些道德規範，而是他們在正當的權利訴求沒有得到滿足且沒有宣洩途徑時，表達內心憤懣和不滿的一種方式。因此，這種道德失範的本質應該被表述為在特定的政治制度安排和政治文化下的自我道德戕害和隱秘的反抗形式的間接表達；其根本原因不是當代中國村民價值觀墮落的結果，而是與他們的生活世界密切相關的基層「公權力集團」成員不當的行為方式、不公的政策安排，以及腐化的人格形象的必然產物。

在當今的中國社會，「公權力集團」成員正動搖着鄉村社會既有的道德結構和道德文化，對村民的道德心理和道德行為產生切近而深遠的影響。因此，中國鄉村道德建設的首要對象必須發生轉向，即由村民轉向地方政府等「公權力集團」，因為恰恰是後者成為污染前者的源頭。不當的政治安排和「公權力集團」行為不僅會摧毀社群中可能產生的美德萌芽，甚至可能會最終消解社群的存在。所以，從這點而言，在鄉村道德治理中，如何安排和落實基層政治制度，如何造就經濟社會生活中的良治 (good governance)，影響甚遠且深。

註釋

① 吳燦新主編：《當代中國道德建設論綱》(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龐衛國：《轉型期農村道德建設研究》(深圳：海天出版社，2005)；羅文章：《新農村道德建設研究》(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8)。

② 亞里士多德(Aristotle)著，苗力田譯：《亞里士多德全集》，第八卷，〈尼各馬科倫理學〉(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4)，頁5。

③ 引文出自該村一名業餘導遊提供的族譜殘篇。但是，筆者發現，原徽州所屬六縣在表述其文風時都會使用類似的話語。

④ 陳愛中：《中國老村——理坑》(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6)，頁3。同時，筆者參照了理坑村口的歷史文化宣傳牌和理坑小學退休數學教師的口述。

⑤ 以下內容及訪談，如無特別註明，均出自此次田野調查。

⑥⑦⑧ 舍勒(Max Scheler)：〈道德建構中的怨恨〉，載劉小楓選編，羅悌倫譯：《舍勒選集》，上冊(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9)，頁401；404；407。

⑨ 希爾斯(Edward A. Shils)著，傅鏗、呂樂譯：《論傳統》(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頁15-17。

⑩ 樊浩：《中國倫理精神的現代建構》(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7)，頁199。

⑪ 參見〈前言〉，載斯科特(James C. Scott)著，鄭廣懷、張敏、何江穗譯：《弱者的武器》(南京：譯林出版社，2007)，頁2。

童建軍 中山大學教育學院講師

馬 麗 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政治理論部講師

短論·觀察·隨筆

面對苦難

● 崇　明

一　苦難與專制

中國與現代的相遇是一部充滿苦難的歷史。現代中國經歷了侵略、革命、內戰所導致的國家和社會的解體，遭受了種種重建秩序、改造社會的暴力和激進運動，目睹了種種暴行和災難肆虐於這塊古老的土地。可能是這一歷史讓中國人獲得了一種不同尋常的承受苦難的能力。張藝謀的電影《活着》(1994) 生動地呈現了這一能力：任何苦難都不能壓垮求生的意志，活着本身就意味着對一切苦難的勝利。人們可以為了活着而活着，把活着的意義還原到未加反思的活着本身，把對苦難的承受轉化為在生命絕境下的一種求生本能。然而，這種頑強的求生之所以能夠繼續，其前提是把苦難當成一種不可逃避的必然而加以接受，因此，這種求生與其說是對苦難的承擔，不如說是一種迴避，因為它不但讓人們宿命地忍受自己的苦難，而且更糟糕的是，它導致人們以一種麻木的態度對待他人的苦難。

2010年拍竣、在國內遭禁播的紀錄片《克拉瑪依》的導演徐辛在關於這個片子的訪談中的一段話讓我們看到苦難的旁觀者的冷漠。在訪談中他談到1994年燒死三百多人 (受害者大多是中小學生) 的新疆克拉瑪依大火對當地人沒有甚麼影響①：

記者：所以基本上除克拉瑪依當地當事的人，其實大部分的人是沒甚麼影響的？

徐辛：對啊，沒影響。我也跟他們餐館裏的人、賓館裏的人包括出租車司機，我也跟他們聊，了解一些情況。他們知道這個事，他們認為這是克拉瑪依的恥辱！而且他們希望盡快把這個事忘掉，而且他〔他們〕也不希望外面人提這個事。他們沒有人願意講這個事。

記者：都拒絕了你的採訪？

徐辛：對。

記者：你覺得這是為甚麼？

徐辛：我覺得作為他們來講克拉瑪依

是他們的家鄉，自己的家鄉曾經發生過一件很不光彩的事情，他們知道是一個很不光彩的事情，而且甚至有人認為這次事件，給他們帶來很不好的影響。他們甚至認為克拉瑪依應該發展的更好，應該發展的更現代化，他們的獎金應該更高，他們的工資收入應該更好。因為這件事他們的工資沒有加，甚麼錢沒有拿到，很多人是這樣的心態，不是一兩個，這具有普遍性。

記者：這個事件的當事人知道其他人是這麼想的麼？

徐辛：這個事件的當事人在當地是受排斥的，當地人是另眼看他們的。甚至他們認為這些人是壞人，這些人按照中國人的說法就是掃帚星，給他們帶來災難的。甚至鄰居會……像其中有一個母親，她的鄰居會羞辱她、挖苦她、諷刺她，因為她的生活待遇很差，收入很低，然後她到一些大市場去買衣服，到菜市場去買那種便宜的菜，鄰居就會笑話她。很多人不願意呆在克拉瑪依，因為呆不下去，他們感覺受到歧視。

記者：這種社會氛圍你覺得在你採訪結束時，你覺得它為甚麼會形成？

徐辛：我覺得這不是克拉瑪依的問題，是中國的問題。這樣的事件不管發生在北京還是在克拉瑪依，你最終的待遇都是一樣的，肯定是一樣的。

記者：為甚麼呢？

徐辛：不知道！這深層的原因不是我能夠去分析的。再說我也不想去分析這個原因。

訪談中提到的這位母親的遭遇令人吃驚。自己的孩子在大火中喪生，她非但得不到同情和安慰，反而會遭到嘲笑和歧視！徐辛看到這種對苦難的扭曲心態並不僅僅是克拉瑪依人的問題，而是中國的普遍問題。他不願意分析這個問題的深層次原因，但我們卻不得不探究這種對待苦難的扭曲和麻木心態到底如何形成。難道因為有太多的苦難發生在中國的土地上，我們就可以因此對自己和他人的苦難習以為常？苦難就是苦難，它不會因為發生得太多而不成為苦難。

很多中國人之所以喪失了對苦難的感受力，是因為苦難的製造者強迫苦難的受害者忘記苦難。不斷製造苦難的專制政治其實對苦難充滿恐懼，它害怕苦難成為對它的指控而對其權力構成威脅，因此在苦難發生之後加以掩蓋、壓制，拒絕對苦難的紀念，甚至要求人們忘記苦難。正是這樣一種製造苦難而又恐懼和壓制苦難的專制政治，塑造了中國人對苦難的超乎尋常的承受能力和麻木態度，因為它使得任何試圖使苦難的受害者得到公義、使苦難的製造者受到懲罰的努力都變得極為艱難。苦難的受害者只能讓自己習慣於苦難，並且通過命、運氣、風水等某種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而必然發生的力量來對發生在自己身上的苦難加以解釋，從而讓自己從苦難的重壓中得到某種釋放，而苦難的旁觀者往往也以同樣的態度來對待他人的苦難。因此，苦難被受害者和旁觀者視為一種必須忍耐、但同樣要加以詛咒的晦氣。

克拉瑪依大火發生後，市政府承諾要將火災現場友誼館重建成火災紀念館，以紀念那些死去的孩子，並警示後人。最後，這一切又是謊言。

1997年，克拉瑪依市政府為了豐富人民的文化生活，決定炸毀友誼館，在原地修建人民廣場。後來在部分市民的抗議下，友誼館的正面得以保留並被修繕一新，而其他部分都被拆毀。沒有甚麼紀念館。今天，據說這個人民廣場已經成為市民休閒娛樂的地方，晚上會有人聚集在這裏，跳交際舞、耍劍、聊天、鍛煉身體。2000年中央電視台心連心藝術團也曾在這裏舉行了走進新疆大型文藝演出，眾多明星紛紛登台亮相。這場災難，這近三百個死難的孩子，像官僚政治下的一切災難和死難者一樣，淹沒於官僚的謊言和壓制中。威權政治不但在製造死亡後抹去死亡，還把流了鮮血的土地變成歌舞昇平的樂園。在威權中生活，人們必須要學會享受威權所允許的快樂，或者尋求威權縫隙裏的那一點快樂，在其中遺忘一切的苦難、死亡、淚水和痛苦，放棄對真理、道德和正義的追求。人民也往往配合着威權自覺地對身體和靈魂進行操練，滿足於成為自己痛苦的忍耐者、他人苦難的旁觀者。

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曾言，一切都取決於政治，甚麼樣的政府塑造甚麼樣的人民。我們不能忽視政治塑造心靈的強大力量，而政治事實上就是我們的生活方式。在壓抑苦難的政治下生活久了的人們，逐漸習慣於用遺忘代替緬懷，失去了對苦難的憤怒和敏感，也因此正在喪失一部分人性；久而久之，人們被迫在殘缺的人性中習慣於人性的殘缺，以至於終於對人性的缺失扭曲趨於漠然。苦難的製造者可以坦然地拒絕承擔責任，文革中犯下暴行的人堂而皇之地聲稱有權不懺悔。苦難的受害者也常常主動或被動地放棄對正義的訴求，2007年山西黑磚窰事件的受害者在得到一兩千元的賠償金後就滿足了，他們拒絕了免費的法律援助。如果對苦難的順從和麻木成為我們生活方式的一部分，我們則不得不對進入我們靈魂的政治力量保持警醒。

然而真正的不幸在於，試圖壓抑和忍受苦難的人沒有看到，苦難不可能在遺忘和迴避中消失，而恰恰是遺忘和迴避將加劇苦難對心靈的戕害，

克拉瑪依大火後，在部分市民的抗議下，友誼館的正面得以保留。

並且使受害者在無法紓解的痛苦中把自己受到的傷害轉嫁給其他人，特別是身邊的人，雖然這種戕害和傳遞可能是受害者自己也沒有意識到的。因此，沒有在安慰、承擔、紀念、補贖中得到化解的苦難將成為家庭和社會的重擔，並且一代一代地傳承下去。

二　苦難與現代欲望

在一個社會停滯、欲望受到限制的時代，忍受苦難也許還是可能的。然而在一個社會急劇變遷、物欲橫流的時代，在沒有希望的黑暗中忍受苦難已經超出了人的承受能力，於是今天我們看到許許多多的人、特別是年輕人被苦難壓垮。這些年輕人沒有經歷過戰亂的蹂躪、沒有遭遇過大饑荒的折磨、沒有體驗過政治運動的殘酷，但他們參與創造的前所未有的繁榮卻讓他們感到前所未有的絕望。他們當中的「強者」向社會報復，「弱者」則只能選擇自殺。最近發生的殘殺兒童和富士康員工自殺事件告訴我們，赤裸裸的現代性所造成的苦難甚至是習慣於忍受苦難的中國人也無法忍受的。

經過三十年的經濟發展，中國表面上已經是一個繁榮的國度，正在告別近代以來貧窮、落後、劇烈的政治動蕩所帶來的種種苦難。然而，在這個被國民的辛勞和汗水所滋養的繁榮國度背後，我們不能忽視的是對勞動的榨取、對權利的壓制乃至剝奪、專權產生的腐敗、貪婪製造的道德災難、不公正和不平等所激發的仇恨、社會紐帶斷裂和價值崩潰造成的精神空虛和絕望。我們不能忽視那些在現代工業生產的大機器中被異化為沒有靈魂的工具的年輕勞動者，如托克維爾 (Alexis de Tocqueville) 所說，當他們作為工人愈發完善時，作為人則愈發被敗壞。而更為可悲的是，他們以健康、尊嚴和人性為代價所換來的不過是一點微薄的收入，而憑藉這點收入，亦無法在那些他們渴望棲息的城市獲取能夠擁有最基本的尊嚴和福利的生活；然而他們已經沒有家鄉可以接納他們的孤獨和疲憊、給予他們尊重和關愛，只能在這個世界上承受被拔根而帶來的無依無靠。沒有正義、道德和精神的維護，在赤裸裸的物質積累所堆砌的中國現代性的繁榮中，一種更為沉重、更令人絕望的苦難正在形成和積澱。

在中國，靈魂面對苦難依然能夠加以忍受的一種途徑是讓自己沒有靈魂。確實，只有讓靈魂麻木甚至失去靈魂，苦難才會失去對靈魂的控制。不過，讓靈魂麻木或者試圖喪失靈魂只能是對靈魂的扭曲，因為人失去靈魂只能意味着人性的敗壞。然而，在一個靈魂被無孔不入、無處不在的欲望所攫取的時代，失去靈魂也變得非常艱難，因為只有失去了欲望才能失去靈魂。而中國的赤裸裸的現代性就是一個完全被沒有限制的欲望所支配的現代性，在這樣的現代性中失去欲望，這無異於要求人們自己拔着自己的頭髮離開地面。殘殺兒童和富士康員工自殺事件告訴我們，對苦難的中國式忍耐已經不能幫助中國人面對赤裸裸的現代性所造成的苦難。富士康員工自殺事件並非「80後」、「90後」的年輕人缺少抗壓能力的表現。沒有多少人能夠在欲望和絕望的撕裂中活下去。

自殺和報復社會的暴力都是社會危機甚至是社會解體的預兆。當一個社會中愈來愈多的人被其製造的苦難吞沒時，當這個社會中人與人的紐帶已經不能幫助這些被傷害和踐踏的人時，這也就意味着社會在崩潰、缺席，而社會的退場意味着自然狀態的出現、意味着暴力將成為這個社會的法則。

社會重建的可能何在？社會一方面被國家和政治權力塑造，另一方面也有其自我建構的功能，有其自身的政治。對這種建構和政治可以給出種種社會學和政治學的實證和理論解釋，不過筆者願意把它理解為一種亞里士多德主義的友愛。亞里士多德告訴我們，城邦僅僅有正義是不夠的，還必須有友愛；如果人們都是朋友，正義可以得到更為自覺的維護，城邦的公共善 (public good) 亦能更好地實現。在當下的中國，推動國家和政治權力趨近正義是一項非常艱巨的使命，而普通公民以友愛去對待身邊的人，特別是那些受苦的人，這應該是多數人力所能及的事情。然而，在正義被扭曲的社會裏，友愛難道不是同樣非常艱難嗎？因為，當公民在聯合中尋覓和踐行友愛時，他們不同樣要遭到各種打擊而被驅散和迫害嗎？沒有正義的社會，友愛也將遭到壓制。然而，恰恰在缺乏正義的社會裏，我們才迫切需要培育友愛，並且通過友愛來重建正義。

所幸的是，近三十年的發展已經使權力不再能夠隨意控制社會。也許，中國社會的潰散當中恰恰孕育着未來的希望，因為當社會不再能夠期待由國家實現其需要時，社會將尋求自身的政治、道德、精神的行動和表達。維權運動和近來工運的萌生、非政府組織 (NGO) 的發展、宗教的成長，在這些艱難的努力中我們看到了一種讓現代性在中國變得美好的正義與友愛的萌生。社會對抗權力的腐敗和專斷以謀求正義，公民組織起來在互相幫助，特別是對受苦的人的幫助中踐行友愛——筆者相信這兩個彼此密切關聯的方面構成了中國未來的希望。當正義和友愛成為中國社會的自覺意識時，我們才擁有自主的個體和真正的主體性，或者說我們才會在面向他人的責任中承擔起自我的獨立和自由，我們也將以新的精神面對無法逃遁的苦難和痛苦。

三　苦難、正義與愛

在所有這些建立正義和友愛的行動中，我們看到有一些人用一種奉獻和犧牲的精神來面對中國社會的苦難。他們的努力不僅僅是為受苦的人提供幫助，而且是以共同承擔苦難的方式來傳遞責任和愛。

德國志願者盧安克 (Eckart Loewe) 給筆者的感動和啟發不僅僅是一種道德意義上的震撼。他把在一個中國貧困山村進行教育實踐作為他的職業，在這個選擇中，筆者看到他身上有一種個體生命的自主意識，並且他試圖在和這些孩子的生命的關聯中把這種自主意識傳遞給他們。首先他觀察到，那些不和父母在一起生活的留守兒童會變得非常好鬥和野蠻，於是他到這些孩子家吃飯，與他們一起生活，讓成人的文明來約束放任的兒童本性中的野蠻。他的觀察告訴我們，家庭是文明的紐帶。家庭是社會

和政治的基礎，沒有家庭的社會，或者家庭價值被淡化和破壞的社會，是一個可能墮入野蠻的社會。在他的教育實踐中，他認識到中國教育的主要問題是按照社會的標準而不是孩子生命的內在需要來塑造孩子，於是他選擇了和孩子一起玩的方式來讓孩子去揮灑他們的天性，並且他也試圖把學習變成一種「玩」——這一點在他的很獨特但在中國卻無法成功的英語教學中體現出來。他認真對待每個孩子的手工和藝術習作，讓學生一起畫一幅共同的畫，既可以發揮自己的想像又要學習合作；通過一些小事，他告訴我們孩子雖然很小，但他們也會因為感到被刻意影響或者因為感到被利用而受到傷害。他和學生一起設計橋樑道路並且促進村民自發組織起來修路，而不是一味等待上面的安排。這是一個會讓托克維爾讚嘆的行動，因為民主的美國和中央集權的法國的差異，正體現在當道路毀壞了時，美國人會立刻自發組織起來修路，而法國人則會等待政府的干預。民主的真正意義正在於自由公民的自主和團結。通過培養孩子的自主和團結，盧安克的教育實踐可以說是一種公民教育。

盧安克的著作《與孩子的天性合作》書影

最為難能可貴的是，盧安克沒有通過成立某種機構和通過某種宣傳來傳播其教育理念，而是選擇了在一個貧困的地區和那些被忽視的孩子一起生活，通過這種方式把教育變成一種聯結生命的生活。他的教育首先是和受苦的人一起受苦。他的一句話讓筆者震撼：我的生命和孩子的生命連在一起，分開了就沒有命了。在這裏我們感到他對這些孩子的深深的愛。沒有這樣的愛，沒有這樣一種生命聯結的意識，很難想像一個在歐洲福利國家的安全和舒適環境中長大的德國人能夠在一個貧窮的山村長期陪伴和教育這些被人遺忘、本來沒有甚麼希望的孩子。在他的思考和行動中，筆者看到民主的自主意識和某種宗教精神——這種精神特別體現於在愛中與他人共同受苦的選擇。或者我們可以說，一種出於宗教精神的愛和一種出於自由精神的責任讓盧安克能夠去面對和承擔一群外國孩子的苦難，而這些孩子本來和他沒有甚麼關係②。

在創辦公盟（北京公盟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人權和憲政奮鬥的許志永那裏，我們可以更為清晰地看到一種在面對苦難時以愛的精神追求正義的超越意識。許志永看到，在面對中國人正在經歷的苦難時，必須同時具有愛的能力和公民的責任，必須讓愛成為正義的夥伴。在2010年2月和上訪者的一次座談中，他的講話令人震撼，這個講話的標題即為「愛，在通往正義的路上」③。在這個講話中，我們看到一種面對苦難的不同尋常的態度，這種態度可能會超出很多中國人的接受能力，因為他提倡人們

以愛面對苦難，不僅僅愛那些苦難的受害者、那些為社會奉獻的人，甚至要愛那些「傷害我們的人」，包括「那些打人的警察」、「黑監獄的打手」。他知道和上訪者談這樣的話題有些殘酷，然而他堅定地說：「是的，我們愛他們，愛每一個人。」

或許有人會覺得許志永的想法過於理想化，甚至過於幼稚。確實，應當承認在沉重的冤屈下掙扎的受害者對正義和報復的渴望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然而，總是在仇恨和憤怒中煎熬的心靈也很可能受到仇恨的戕害和扭曲。仇恨不可能在仇恨中被化解，心靈只有獲得超越仇恨的力量才能不被仇恨捆綁。筆者想，許志永確實深切地體會到了苦難對於這些上訪者的沉重折磨，他們的冤屈得不到正義的昭雪，被迫在無法釋懷的仇恨和對苦難的壓抑中繼續艱難的生活。他也知道這些上訪者獲得正義的道路是何其漫長，可能性也何其微薄，而如果沒有一種超越的力量，他們在得到正義之前也許已經被他們的痛苦壓垮了。因此，「愛那些傷害我們的人，這種〔是〕一種痛苦的選擇，在漫長的上訪路上我們經歷了如此多的磨難，在尋求正義的路上，我們遭遇歧視和誤解，我們隨時失去人身自由，遭遇野蠻暴力。可是，我們必須超越苦難，超越自己在此生的苦難，必須以一種新的感悟面對我們的命運，不僅是為了自己，更是為了所有同胞的自由和幸福。」

筆者不知道和許志永座談的上訪者是否能理解他的講話、是否能理解和相信這種超越。但是筆者相信這是他對自己的行動所承擔的精神意義的理解。為了同胞的自由和幸福，在愛中實現對苦難的超越，這至少應該是他賦予自己的使命。面對中國社會瀰漫的暴戾之氣，他拒絕以暴力對抗暴力，而是堅持「用自己的承擔、自己的受苦喚醒人性中善良的一面，直到這種善良成為整個社會的主流，讓那些暴虐的氣息蕩然無存」④。他講述他自己在挨了打之後，可以平靜溫和地嘗試和打手交流，通過這些交流，他讓人們看到即使這些壞人也有是非之分，用他的話說，「即使再壞的人，內心也有善的一面，那是上帝植於人類內心深處的良心的種子。」他看到在中國有太多的仇恨和敵意，只有愛才能加以化解，從而幫助人們克服橫亙在他們之間的鴻溝：「我們的使命是尋求人性中另外一種力量——愛的力量，只有人性的這一個極端才能戰勝敵意和仇恨的另一個極端。」他認識到，面對中國的暴力和苦難，需要一部分公民以犧牲的精神來喚醒國民的良知和善。

筆者想，許志永深知他的使命的艱難，因為他認識到愛不是弱者對憐憫的乞求，愛絕不只是一種激情，而在他看來，愛意味着「信仰」、「同情」、「寬容」、「謙卑」、「誠實」、「奉獻」、「責任」。這種愛顯然需要一種宗教般的信仰作為支撐：

愛是信仰。愛世人，愛每一個人，是我們永遠堅守的信仰。每個人心中都有愛的種子，愛能激發愛，愛能超越恨，只有愛才能融化這冰封的大地，才能拯救同胞於冷漠和仇恨的地獄。無論我們是否宗教徒，在這個世俗的社會上，一個自由、公正、仁愛的社會就是我們的信仰。我們的使命是愛，用愛激發所有人的愛，建設一個

充滿愛的人世間，這不光是為了我們自己，更是為了我們的子孫後代。

許志永理解的愛是有勇氣和理性的公民對於公民責任的承擔；而在當下的中國，這一責任意味着成為對一個嚴重不公正的社會的抗爭者：「嚴重的社會不公已經成為我們生活的常態。絕大部分人默默忍受。但是總得有人站出來，我們就是那率先站出來吶喊的公民。」在他看來，這種抗爭不是對抗，而是出於對寫在憲法上的神聖權利的相信，是出於對良心和正義的堅守，出於建設美好社會的理想，出於我們對生長在其上的土地的愛。因此，「無論經歷了多少苦難，在通往正義的道路上，我們的使命是愛，愛這個國家……能夠帶來一個美好社會的，只有愛。只有愛才能消融仇恨和敵意，只有愛才能喚醒每個人內心的愛，只有愛才能讓我們彼此溫暖，只有愛才能真正改變這個國家——這個漫長的專制歷史陰霾的國家。用我們的愛消融這冰封的大地，用我們的愛澆灌每個人內心深處絕望的種子，用我們的愛建立一個自由幸福的國家，為了我們子孫後代的一個自由幸福的國家。」這種愛並不抽象，在許志永那裏，就是以建立正義、民主、自由的社會為目標的公民政治。許志永試圖告訴中國人，政治可以不是權力鬥爭、不是陰謀和暴力，而可以是一種美好的精神和行動。真正美好的政治必須以一種偉大的信念和堅韌的責任為基礎。

本文一再引用許志永這些震撼人心的話，因為筆者相信在一個用自己的行動和他人一起承擔苦難的人那裏，這些愛的表達是真實的。在盧安克和許志永通過愛和責任來面對苦難的努力裏，我們找到了一種在中國承擔苦難的新的力量，我們也看到這個古老的國度擺脫苦難重壓的希望。

加繆（Albert Camus）在〈杏樹林〉中寫到：「無法否認，我們生活在一個悲劇時代。但有太多的人混淆了悲劇和絕望。勞倫斯說過：『悲劇應當成為踢向苦難的重重一腳。』這是健康的，即時行動的思想。今天有太多的事物需要這一腳。」⑤這位存在主義者在「用潔白和活力對抗猛烈海風的杏樹林」中看到了品格的力量，然而西西弗（Sisyphus）式的努力、某種個人英雄主義的情懷不能成為這一腳，只有獲得拯救的悲劇、通向自由的責任和行動、以友愛追求的正義才能在苦難中讓我們「在冬天的世界準備明天的果實」⑥。

註釋

① 參見www.hudong.com/version view/hfmBmR0dnAn5IcHJ7Z,m,9HQA。

② 參見《志願者盧安克》，中央電視台「面對面」欄目，2009年12月27日，央視網，http://space.tv.cctv.com/video/VIDE1261927120929889。

③ 許志永：〈愛，在通往正義的路上〉，一五一十部落，www.my1510.cn/article.php?id=fdc86f4ba9e0616b。下文引用的許志永的文字均出自此文，不再另註。

④ 參見http://zh.wikiquote.org/zh/%E8%A8%B1%E5%BF%97%E6%B0%B8。

⑤⑥ 加繆（Albert Camus）著，錢翰譯：〈杏樹林〉，《北京大學研究生學誌》，1997年11月，頁61。

崇　明　華東師範大學思勉人文高等研究院副教授

短論·觀察·隨筆

學術：「中國製造」

● 耿占春

在血汗工廠支撐的「中國製造」基礎上，學術界也多想弄出些洗淨了血汗的「中國製造」，於是就有了「中國模式」、「中國道路」、「中國經驗」等等這些「反資本主義現代性」的「另一種現代性」之類的學術思想，當然，這些所保證所推薦的模式、道路與經驗都是「成功的」。最有學問的一批人、最具有國際視野的一批人，在波音飛機的跨國飛行中落地生根，在兩邊製造了中國學術和中國思想。

這本應大張國人的志氣，可是有人漸漸品出或一下子就覺得味道不對。於是近日有人批評他們知識上的「抄襲」、「剽竊」，以及學術不規範，實在用心良苦而具策略之至。其實這些人很有知識，學貫中西，從美國大學至少也是從香港大學的優勢地位俯視中國學界，又從「中國經驗」、「中國道路」、「中國模式」的見證人、親歷者、首創者身份，獲得在美國大學的中國問題發言權，成為學院派的「中國經驗」代言人，可見人家的問題不是知識方面的，不是論證邏輯方面的，不是學術規範性方面的。他們有知識而且智商極高，但問題在於他們急於弄出一個學術思想史上有特色的「中國製造」來，因此急於撇開西方世界幾百年的啟蒙思想及其對民主自由精神的社會訴求——直奔中國特色，不惜忽略中國經驗中令人痛苦恥辱的部分，充耳不聞民眾的怨聲載道，視而不見模式中的極權性質和當代資本的官僚家族屬性，硬是搞出個漂白了的中國製造的學術思想。「現代性」概念甚至奇妙地過濾掉了社會真實經驗與記憶，連毛時代的封建專制、精神與物質的雙重貧困，都被敍述成「反資本主義現代性」的「另一種現代性」，成為集權制的一首學術讚歌。的確，這是中國製造的學術，是首創而非抄襲，是原版而非剽竊。

從對毛時代「現代性」的重新敍述，到「中國崛起」的學術宣告，聽起來似乎是他們的確把握住了比西方現代性更進步的東西。可是，無論是毛時代在意識形態的反美旗幟下悖謬地把「電燈電話」作為「趕英超美」的現代化景觀，還是新時期經濟上的「改革開放」，都只是在較低的生產力水平和社會管理體制上對資本與技術的運用，實在看不出其「超越」性。唯一反資本主義的地方就是集權制和資本的官僚化。可是，集權制實在算不上「現代性」。現代性首先是思想上的神話世界觀的祛魅，對大救星、救世主之類的政治神話的棄絕，然後才有社會制度的合理化和權力的合法化。現代性是以理性化、合法化為基礎的對社會自治、個人自主性及其權利的確認。當

集權制掌握住了資本與技術力量、掌握住了物質進步的時刻，人們沒有意識到這是一種新的危機，卻急於用現代性將之遮掩起來。事實上，今天這種學術頌揚意識依然籠罩在其巫術之下。

當學術思想失去了對真實經驗的反思與批判，就會淪為自欺性的幻想。不排除有一些人從最真誠的信念和願望出發，最終卻抵達了學術思想的自欺。首先是對「經濟奇迹」和「中國崛起」的陶醉：曾經有一個時期，西方對臣服於極權統治的國人投以鄙夷的目光，受過教育的知識人則嘆息不已。現在，這個時期過去了。雖然沒有民主、自由，但經濟上也總算強大起來了。我們現在面臨着赫爾岑(Aleksandr Herzen)曾在《往事與隨想》中感嘆過的一大奇迹：那些還保持着自由機制的國家，也對專制主義不勝嚮往。即使那些內心不認同這種制度的人們，為了利益也需要與之接觸、合作。即使他們沒有生活在極權制度的直接脅迫下，然而為了利益，他們就得對之閉嘴並擺出笑容，開始過起他們的內心生活。就是這樣，真理被貶入想像域，啊，內心生活！多麼複雜的感受！一個國家中一個特權階層的巨大經濟利益被誇耀為國家的強盛，正在變戲法式地遮蓋着腐朽，並使權力的蠻橫變得令人羨慕，以為值得人人追求。它正在顛倒整個文明史的價值。然而，在這種陶醉中，「經濟奇迹」並不意味着社會公正的實現這一事實並沒有得到學術思想的重視。

為此，他們又創造了「制度創新」的學術遁詞：從「古拉格」(專制國家)的熱情訪問者開始到他們的學徒，他們看見權力的新標籤就像看見聖靈化為一個血肉之軀那樣興奮，他們似乎終於看見了自己觀念的聖靈，而不顧那個制度下無數人屈辱的狀況。沒有社會思想的自由交流，沒有社會自身各種主體及其意志的交互作用，沒有社會各個領域的自治實踐，怎能指望由一個獲得絕對支配地位的利益集團進行制度創新？不難發現，「制度創新」之類的話只是權力階級拒絕政治變革的一種措辭。這是意識形態話語中典型的「詞義顛倒」和「詞義混淆」，一個詞漸漸變成了自己的反義詞，而繼續擁有它的意識權威。一些學者半真半假地重複着這些詞句，似乎「制度創新」真的可以撇開對制度實踐的批判，或無視不同社會實踐的後果。對自身制度反思的禁忌，以「創新」為名，對經過漫長的人類社會實踐被證明有效的制度形式的規避，對人類社會某些普遍價值觀的無視，一再地導致新的野蠻，招致一種無法挽回的「克格勃」政治。

與此同時，這種學術思想總是伴隨着道德上的幻想，即一種集體主義崇高性的幻想：過去的時代由於「反帝反資」，現在則由於「經濟奇迹」，他們似乎找到了迷戀於集權制的意識形態的理由。在早期，這是關於人類社會與歷史目標上的崇高性；眼下更主要的是關於抽象主體——政黨、國家、民族——崇高性的幻象。事實上，崇高性與極權政體再也沒有任何實質上的聯繫。如果曾經有的話，那就是殘暴模仿了崇高性。而今它只能依靠赤裸裸的物質暴力脅迫與見利忘義的心態才能繼續存在。在社會經濟得到了某種發展的時候，他們依然渴望着把這種純粹的物質力量偽裝成意識形態的崇高性，結果能夠找到的能量轉移只有「愛國主義」、「民族主義」的崇高性。這種思想滿足於告訴人們應該仇恨誰，卻沒有告訴人們怎樣共同生活。

與之伴隨的還有開始流行於學界的聖賢政治的道德幻想：賢人哲學的

政治信徒相信國家應該由聖賢執政並進行善良的獨裁。沒有耐心的哲學家不相信社會倫理情感的抉擇、普遍價值意識與社會輿論的力量，而渴望着知識與權力鏈接，立刻顯出它巨大的道德與政治威力。他們已經迅速地忘記了他們的前輩最終實現的是使自身和民眾淪為極權主義的犧牲品。

可以說，中國政治改革的延誤滋生了這樣一些不倫不類的學術思想，滋生了這些新型的意識形態寄生物。這不由得讓人懷疑，作為文革的一代，就思想方式和話語習性而言，難以說清我們經歷的「浩劫」何時開始，以至何時結束。一場殘酷的戰爭會摧毀人們的生活方式，甚至摧毀人們的某些信念；而極權主義的發生與終結並沒有戰爭經驗那樣明晰的界限。比起非常態的戰爭，集權制更像是一種文化，一種文明形式，因此它不僅摧毀，同時也建立了一種生活形式。儘管在特殊時期人們過的也是非人的生活，卻與戰爭陰影下被摧毀的生活感受不同；前者摧毀了某種信念，卻也建構了某種替代性的信念或「根本信念」，而且在某個瞬間看來，似乎是比它毀滅的信念更為富於理想性，至少是更具有烏托邦氣質。僅僅從人們難以滿足的烏托邦衝動而言，那些隔岸觀火的西方左派會把他們沒有經歷過的極權主義視為最值得羨慕的精神價值。

因此，與戰爭相比，極權主義已成為一種文化。它摧毀的是語言，卻又建構了一種語言，而一場戰爭卻無法做這一切。即使當社會經濟發生了改變，它所創立的語言卻不會輕易消亡，人們在清算制度之惡時，並沒有能力清算極權主義的語言，就像它已成為一種人們身體適應了的毒素，再也不能與之分離。對一些人來說，這就是為甚麼它如今不再是一筆沒有償還的孽債，而是一堆閃閃發光的遺產。

就目前的學術界而言，問題不在於知識不足，有閒階層總是比一般人有較充足的時間掌握知識，他們總能援引最新的學術思想、玩弄意識形態的變形記；也不在於邏輯與學術規範性，這些對他們都不難。問題在於，中國製造的學術把知識裝進一個陰謀一般的權力敘事之中。因此，難的是使學術思想成為社會良知的體現，成為權力壓力與利益誘惑下的風險承擔者；難的是通過學術思想對沉默的經驗、難堪的經驗進行更複雜的表述；難的是形成學術自身對社會歷史的思想敘事、形成自身的敘事邏輯與敘事話語，而不是把繁複引證的知識通過規範性的學術語言裝進一個半官方、半意識形態化的敘事模式。後者才是問題所在——他們把自己擁有的現代性知識、後現代理論與邏輯，塞進了權力預設的敘述模式，一個在半市場經濟語境中變形了的意識形態模式。如同那些「中國製造」一樣，漂白了農民工的血汗，不沾染環境的極度污染，大方地忽略了權力股東所獲得的紅利。

或許，這些並不是他們主觀上的意圖——請想一想，他們是知識人、是思想者，他們總得找出自己獨特的思想與學術吧。可是，甚麼啟蒙、理性、人權，甚麼民主、自由，不說這些理念在西方制度形式中總是存在着不盡人意之處，特權階級基於自身利益又是多麼願意誇大這種不盡人意，明裏暗中為集權制辯護；從社會而言，這些沒有在社會實踐與制度層面被現實化的理念，也畢竟被人喊了一百年了，都心理疲勞以致心生厭倦了；對這些學術人來說，這些概念在知識論上顯得多麼陳舊過時，毫無新意，對學院裏年輕的學術人的心智毫

無誘惑力。可是，在移動的、複雜的經驗語境中形成有效的敍事話語、形成我們自身的學術思想表述並不容易，絕不會像在血汗工廠中加工——出口、有時還轉內銷——那麼快。只有意識形態是現成的，也不乏重新包裝的現代性或後現代的知識外殼。

時尚的學子們心裏說、有時他們也會脱口而出：「自由」、「民主」、「人權」、「法制」等概念，在知識上早已過時了！雖然許多人對這些概念的內涵根本就語焉不詳，更不要說他們在制度上享有這些保障了。他們追求的似乎是某些「知識」上的新東西，如此看來，「自由」、「人權」這些概念沒有後現代主義之類的和其他花裏胡哨的東西那麼迷人(即使許多東西不過是因為花裏胡哨而貌似深刻，也令一些人迷醉於概念)。他們忘記了這一事實：提出那些五花八門的新概念的人們一直享有着自由與人權，他們提出任何新概念、新思想都享有制度性的保障。他們的生活與制度至今依然依賴這些概念，雖然這種制度已有兩三個世紀了，但除了學院式的造反者外，他們並沒有真的認為權力的分立與制衡過時了，並沒有認為人權與法制過時了。他們對自己生活其中的制度及其歷史實踐的批判，絲毫不意味着我們自身的觀念與制度就只能被一如既往地讚美，或繼續奉行下去。時尚的學子們忘記了，即使是那些內心高蹈的「哲學王」幻想着他們的「理想國」，也依然在生活中享有其個人的權利與自由，而不會被早已本該是「哲學王」的人所流放與監禁。這就是區別。如土耳其的蘇菲主義(Sufism)思想家葛蘭(Fethullah Gülen)所真誠告誡的：儘管就一個政治管理系統而言，民主仍有其缺陷，但這已是這個時代最可行的方式①。民主政治的可信之處在於，在有關自己的事情上，人們能夠抒發己見，有選擇的自由。

追求知識時尚的學子們從未得到這些概念的制度形式，卻輕率地宣布它們已經過時了。在他們的無意識之中，知識複製與傳播似乎與時裝行業或娛樂圈一樣。他們是多麼渴望與西方思想同步，以至於忽略了歷史、觀念與制度之間的巨大時差。他們對知識有一種博學的興趣，但遠非思想的願望。在學界的某些圈子裏，沒人不知道那些關於「他者」、「他性」的理論，但卻幾乎沒人將我們社會的「他者」問題視為一個值得去考察的問題，即使這種由於無視而產生的衝突製造了撕裂的痛苦，卻沒有人在認識上為之痛苦：這不是他的痛苦。他的知識不會成為他的思想，不會滲透在觀察視野中；沒人不會說「價值多元化」、「文化多樣性」、「非中心論」，沒有人不會批判「後殖民」理論，可是也沒有人在學舌之外想一想自身正在參與或捲入的政治「統一性」、文化「中心論」；沒有人不會搬用「權力話語」「對身體的規訓」、「對知識的規訓」，然而在他接受自己職業與生命中的這些外部規訓時，卻依然沒有感受到絲毫的痛苦，也不想抗拒，只想從中得到因順從於權力的規訓而獲得的利益，並且以自己徹底符合「學術規範」、就像一枚螺絲釘符合嚴格的檢驗尺寸而自豪，這樣或許可以從中提取更多的紅利。

對這些所謂的「人文社會學科」的學者而言，知識上的博學盡在於博學自身的學院櫥窗和官方雜誌的展示作用，人文知識與思想已經博物館化，即使那些時髦的西式舶來品也已經被這種佔有式的、而非運用於實際處境的態度櫥窗化了。知識古董博物館化，知識時尚也能夠迅速進入博物

館。大家如此聰明，不會為認識問題而痛苦，不會產生認識上的焦慮、感覺上的困境。他們知道的比普通人多，感受的比普通人少，因此他們生活在安全的地帶，無論這個社會本身有多少衝突，他們都能身手矯健地躲開事故與陷阱。人們既不會真的像賽義德(Edward W. Said)那樣與他的社會「格格不入」，也不會像福柯(Michel Foucault)那樣「不屈不撓地」堅持「求真意志」，更不會像索爾仁尼琴(Aleksandr I. Solzhenitsyn)那樣致力於揭露與抗議，絕望地孤獨地描述着那幾乎無人知道的知識——隱秘的「古拉格群島」②。屈辱、苦難與痛苦沒有須臾離開我們的社會，但卻奇迹地遠離了時尚的人文社會學。他們只需保持對一切知識作櫥窗式的觀覽介紹就已經志得意滿、躊躇滿志。

「中國製造」的學術，既有隱蔽的意識形態的預設敘事，也有西方最時新的命題與詞彙，唯獨缺乏對最普遍、最觸目驚心的經驗的關注。憑甚麼他們的經驗是思想經驗而我們的就不是？憑甚麼他們的感受能夠放大成放之四海的理論而我們的感受一直保持着禮貌或屈辱的沉默？憑甚麼那些特選人的感受以理論或學術的名義遮蔽着我們大多數人的感受？還有那些拿着綠卡的人們所遭遇的小不快也迅速放大到我們身上來？放大到我們仿製性的學術中來？憑甚麼我們的語言不能說出我們自身的問題？我們自身的經驗如何主題化，如何為我們自己的生活經驗命名，使它轉化成一種有效的學術語言，這才是我們的問題。我們要學習他們的方法，激活我們的感覺，使我們的經驗、感受進入理論話語，而不是照搬他們的問題。

就思想理論尤其是關係到人文社會學科的問題而言，不是最時新的就是最好的。無論一些學院人多麼不屑一顧，民主、自由、人權，成為愈來愈多的國民願意選擇的社會制度的思想根基。筆者願意重複甘地(Mahatma Gandhi)的話作為人文思想紛爭中的一種警示③：

> 試回憶你所見過的最貧困、最絕望的人的面孔，問問自己你思考的步驟是否會對他有任何作用，他是否能夠通過它獲得任何東西？它能夠讓他復蘇從而控制自己的生活與命運麼？換言之，它是否會把那些飢腸轆轆、精神上也飢餓萬分的千百萬鄉下同胞引向「自治」？這樣，你就會發現你的疑慮以及你自己解體了。

如果願意在這樣的警示面前陷入沉默，陷入學術話語的暫時解體，也許能讓思想回憶起自身應有的一絲尊嚴。

註釋

① 引自葛蘭(Fethullah Gülen)著，彭廣愷、馬顯光、黃思恩譯：〈關於作者〉，載《先知穆罕默德的生命面貌》(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6)，頁3。

② 參見薩義德(Edward W. Said)著，彭淮棟譯：《格格不入——薩義德回憶錄》(北京：三聯書店，2004)；米勒(Jim Miller)著，高毅譯：《福柯的生死愛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第8章；索爾仁尼琴(Aleksandr I. Solzhenitsyn)著，田大畏等譯：《古拉格群島》(北京：群眾出版社，1982)。

③ 轉引自塔米爾(Yael Tamir)著，陶東風譯：《自由主義的民族主義》(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2005)，頁93。

耿占春 海南大學人文傳播學院教授，河南大學特聘教授。

中共建國初期的新歷史

● 陳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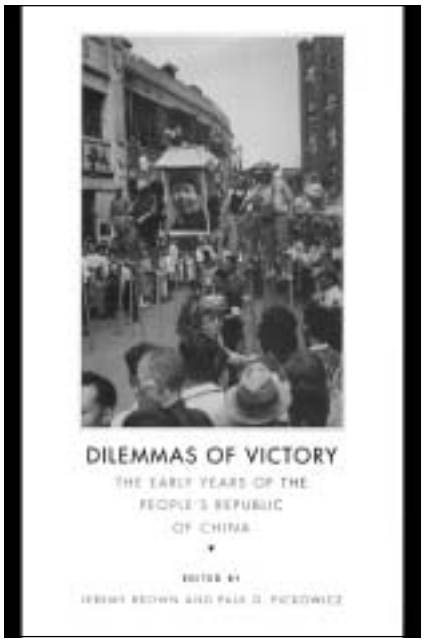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eds.,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這本英文書的中文名字可以勉強譯為《勝利帶來的兩難：中華人民共和國初期》。這是中共改革開放以後，英語世界根據開放檔案和口述歷史資料研究1956年以前中國最重要的成果。此書雖未改變海外學者對中共建國最初七年的基本認識，卻大大豐富了我們對這一個所謂「黃金時期」的理解。主編是中國電影史學者畢克偉 (Paul G. Pickowicz) 和他的學生周杰榮 (Jeremy Brown)，他們聚集美國老中青三代十四位中國近現代史學者開會，共同探索中國當代史這個新領域。其中老中學者都充分利用他們對1949年以前中國歷史的深厚理解，以及鄧小平實行改革開放政策所帶來的後見之明，深入觀察中共建國之初，尤其是毛澤東宣布根據馬克思主義鐵律把中國帶向社會主義階段以前的新民主主義社會①。

兩位編者認為內戰勝利為中共帶來了一個兩難局面：一方面是革命的選擇，也就是立即動員工農階級分別消滅代表資本主義的資產階級和代表封建主義的地主階級，然而社會秩序勢將因此而陷於混亂，竟致無法解決勝利之後需面對的各種困難，譬如百業蕭條、人民失業、物價上漲、財政不足，有九百

《勝利帶來的兩難》是中共改革開放以後，英語世界根據開放檔案和口述歷史資料研究1956年以前中國最重要的成果。此書雖未改變海外學者對中共建國最初七年的基本認識，卻大大豐富了我們對這一個所謂「黃金時期」的理解。

萬軍隊要養；另一方面則是，倘若爭取和拉攏資產階級以及被認為依附在資產階級身上的知識份子，則勢須違背馬克思主義的政治原則，抑制階級鬥爭，又不知將如何面對自己宣稱代表其利益的工農階級。理想和現實的兩個選擇之間形成兩難，中共惟有作出折衷：在農村宣傳土地改革，掀起階級鬥爭，在城市宣傳公私兼顧、勞資兩利，建立統一戰線，在統一戰線內部再試圖進行改造，暗中仍為整個國家向社會主義過渡鋪路，也就是今天中國大陸黨史專家所說的增加社會主義因素。

中共與民更始，新中國雖然充滿新氣象，但因為強調經濟復蘇和社會秩序，所以其所謂「新中國」與其詆譭醜化的「舊中國」之間其實並非截然不同；無論是人員、制度或是做法，均與舊中國有驚人的連續性。建國之初，中共不諱言其為社會主義的信徒，然而刻意隱晦其全面消滅私有經濟部門或消滅資產階級的「長程」目標。中共號召打倒國民黨訓政，但在高唱群眾參與和民主革命的同時，卻致力於建立真正以黨凌駕政府、軍隊和群眾團體的嚴密黨國體制，而這一個黨組織過去長期賦予毛澤東有關重大事務的最後決定權。

對外關係方面，中共則宣布向蘇聯一邊倒，高唱蘇聯的今天是中國的明天，蘇聯的昨天是中國的今天，要為中國轉變為社會主義計劃經濟體制的新國家鋪路，但只是動員群眾徹底消滅國民黨政府內部的所謂「官僚資本」以至被認為是其權力基礎的地主階級，以及所謂「帝國主義及其走狗」。用毛澤東的話來說，「不要四面出擊」，對農村富農不搞階級鬥爭，反倒嚴格限制打擊範圍，僅挑戰英美資本主義在華的代理人或合作夥伴、二百萬左右地主，以及幾萬在國民黨或國民黨權貴企業工作的高級職員，同時卻竭盡全力爭取和拉攏這百分之一以外的大多數人口，建立最寬廣的統一戰線。

本書的重點，如編者所說，不是中國高層政治，而是國家和社會之間的互動；不是中共如何透過土地革命建立其政權基礎，也不是鎮壓反革命或是「三反」、「五反」等群眾運動，而是由學者各自選擇學術關注，撰寫論文，所以整合起來相當困難。最後勉強區分為接收城市、佔領邊陲、改造藝文和學術界，以及家庭因應政治鼎革的策略等四個部分，據以說明中共建國初期國家和社會的互動。

本書的重點，如編者所說，不是中國高層政治，而是國家和社會之間的互動。學者各自選擇學術關注，撰寫論文，所以整合起來相當困難。最後勉強區分為接收城市、佔領邊陲、改造藝文和學術界，以及家庭因應政治鼎革的策略等四個部分。

城市以上海為代表，討論中共接收城市以及私營工商業業主、產業工人和私人慈善事業對政策的因應；邊陲不僅指傳統意義下的西藏和新疆，也兼指清代改土歸流的貴州，以及蘇聯紅軍佔領下的港口大連，討論中共的政策以及這些地方的人民如何因應其統治；藝文和學術界則挑選相聲界、古生物學界、電影界和高等教育界為討論對象，其中電影界和高等教育界基本上是個案研究，前者聚焦於舊中國著名的男演員石揮，而後者則專注於根據蘇聯模式和意見建立的中國人民大學；個別家庭則包括天津一個官宦世家和上海一個大資本家家庭，其成員對中共成立新政權的因應，

以及陝南農村接生文化的改良和現代新接生術的推廣。由於課題新鮮，彼此相關性不大，故以下依先後次序介紹每篇文章，並視情況加入評論。

第一部分「接收城市」(Urban Takeover) 中，魏斐德 (Frederic Wakeman Jr.)、裴宜理 (Elizabeth J. Perry) 和迪倫 (Nara Dillon) 代表美國老中青三代學者，除強調新民主主義社會的寬容和成績以外，他們也都注意到中共建國前後的連續性，以及毛澤東效法史大林建設社會主義國家的決心；在說明中共新政權帶來的新作風、新氣象、新希望之餘，更指出上海市民對新政權的誤會、迷信和幻想。

魏斐德刻畫中共在毫無抵抗之下如何佔領和接收上海，他們給上海市民的第一印象是樸實、愛民、紀律、清廉、效率。儘管毛澤東一直視城市為罪惡的淵藪，卻無意掀起鋪天蓋地的階級鬥爭，加以徹底毀滅，反而採取打掃乾淨以後重建的策略。因此佔領城市之前，中共先訓練大批接收幹部，佔領城市之後，又像1927年的國民黨一樣，仍以恢復和維持社會秩序為主要考量，對工商業業主全力爭取和拉攏，以便市面和生產早日恢復。

魏斐德又進一步以警察制度為主軸，敘述中共在地下黨員和投誠國民黨官員的配合之下，如何留用絕大部分原有警察，又透過登記清理和思想訓練，鼓勵人民來信，建立警察自我批評制度，以及人民警察的新形象。另一方面，則配合糧票制度和群眾動員，改善國民黨留下來的戶籍管理制度，同時整理和組織攤販，取締和改造乞丐、妓女、吸毒者，逮捕和消滅扒手、搶犯、流氓、土匪、惡霸、散兵游勇和國民黨特務，以及配合軍隊清剿附近土匪和擾民反共武裝，因此深受群眾歡迎和擁護。

由於政治號召同時也讓中共佔領了道德制高點，中共透過組織建設和群眾參與，採取無限期拘留改造、工會和街道委員會揭發和檢舉、人民法庭審判、群眾參與控訴和鬥爭、「犯人」公開自我批評等便宜行事的方式，一般民眾不但沒有反感，反倒熱烈支持。等到韓戰爆發之後，中共抓住時機，又陸續掀起鎮壓反革命運動以及「三反」、「五反」運動，建立的社會組織更是愈來愈嚴密，而置保障人民大眾權益的法治建設於不聞不問。公民的國群之自由很快遭到侵犯，甚至連人民的小己自由也隨而遭到踐踏。

裴宜理強調，儘管當今中國工人的社會地位極低，但當年工人當家作主的宣傳可確實產生了很大的吸引和鼓動力，何況中共佔領上海之初，百業蕭條，工廠停工，很多工人生活陷於絕境，所以在中共接收上海之初，工人抗議行為不僅比國民黨時期頻繁，也愈加激烈。但是中共當局因為害怕抗議行為影響經濟復蘇，所以不時加以壓制，並把所謂「過火」的鬥爭行為歸罪於前國民黨工會人員的滲入，其實這些和前政府有千絲萬縷關係的工人究竟是為了爭取同仁切身利益而活動，還是「打着紅旗反紅旗」，很難說清楚。偶然之間連毛澤東也會給予同情，下令中共在上海的工運幹部退讓。

魏斐德、裴宜理和迪倫代表美國老中青三代學者，他們都注意到中共建國前後的連續性，以及毛澤東效法史大林建設社會主義國家的決心；在說明中共新政權帶來的新作風、新氣象、新希望之餘，更指出上海市民對新政權的誤會、迷信和幻想。

至於工人武裝，同樣也有一番曲折的歷史，儘管其自發組成，對防止接收期間的工廠破壞和搬遷，以及逮捕國民黨特務、協助維持社會秩序方面，都有很大功勞，但中共還是藉口其中龍蛇混雜、有不少人是前國民黨工人武裝的積極份子而加以解散。及至鎮壓反革命運動爆發，中共才因為現實需要，再度容許已經改造過的工會重新成立工人自衛武裝，要他們協助逮捕反革命份子和維持鬥爭大會秩序。等到事過境遷，上海當局又認為工會組織對黨鬧獨立，留用太多的國民黨時代舊人，加上軍隊不願意看到另有一股自己不能控制的武力存在，再度下令把工人會糾察隊解散。總之，中共可說是在工人的階級鬥爭和穩定社會秩序之間走鋼索。

迪倫討論上海的私人慈善事業的文章，補充魏斐德和裴宜理的論述，強調中共通權達變。儘管中共視私人慈善事業為資產階級欺騙窮人的迷幻藥，卻在建國之初賡續國民黨的做法，除了改變政府部門的管理機制，並以能夠信賴的民主人士充任領導以外，基本並未做太多干預。但是韓戰爆發以後，上海黨在「反帝國主義」口號之下，發動慈善事業進行自清，後來更透過鎮壓反革命運動，尤其是其後的「三反」和「五反」運動，嚴重摧毀私人慈善業依為基礎的私營工商業。她採取李侃如 (Kenneth Liberthal) 的說法，把這幾次運動視為中共建國以來的第二次革命，大量動員工人階級，逼迫上海的私人工商業業主「坦白」「行賄、逃漏稅、偷工減料、盜竊國家資產、盜竊國家經濟情報」等罪行，並在大庭廣眾之間接受批鬥，然後根據揭發、控訴、調查和坦白的所謂「罪行」，進行退賠，並課以巨額罰金，使他們陷入破產邊緣，同時更徹底摧毀私人工商業業主的道德性和合法性，從而嚴重弱化了民間慈善團體的經濟基礎。所以中共後來鼓吹公私合營時，私營工商業業主竟然敲鑼打鼓，慶祝資產階級的死亡；同樣，上海的私人慈善事業也在無聲無息中成為毛澤東眼中掃進歷史垃圾堆中的廢物。

在筆者看來，趙樸初其實就是上海的章乃器。不同的是，他可能還是中共秘密黨員。筆者懷疑毛澤東和周恩來在斟酌政治情況以後，故意要他以黨外人物面貌繼續為中共效力；趙樸初在歷經檢舉和批鬥之後，終於了解對中共效忠是他唯一的出路。

此文提及上海慈善界聞人趙樸初，認為他是這一頁歷史的關鍵人物。如果作者對趙樸初個人背景有更進一步的挖掘，可能就更容易理解中共是如何消滅民間慈善事業了。她一味強調趙樸初不是中共黨員，卻未注意到趙樸初在1950年2月至1953年6月這段期間曾先後是華東軍政委員會民政部副部長、人事部副部長，以及上海市政法委員會主任潘漢年之副手②，當然也就不會問道：趙樸初怎麼會由潘漢年進行「三反」的主要副手淪落為被調查批鬥的「大老虎」？如果我們知道1952年「三反」期間毛澤東曾命令中共統戰部部長李維漢組織代表民族資產階級的中國民主建國會 (民建) 的內部鬥爭 (同時在交通部內展開對交通部部長章伯鈞的批鬥) ，就可能另有解釋了。

當時李維漢指使民建五位骨幹人物——孫啟孟、孫曉村、羅叔章、王新元和田鍾靈對民建領導、國務院政務委員章乃器進行七次批鬥，他們都以為源頭是毛澤東發出的消滅資產階級號召，於是拼命對章乃器進行批鬥。不料章乃器上書毛澤

東，毛澤東反而為章乃器解圍，甚至在章乃器的堅持之下，默許開除前述五人的民建黨籍，並任命章乃器為新設的糧食部部長；章乃器感激涕零，後來毛澤東要實行統購統銷政策，需要設計徹頭徹尾違反資本主義原則的糧票制度，章乃器便鞠躬盡瘁了③。

因此在筆者看來，趙樸初其實就是上海的章乃器。不同的地方是，他可能還是中共秘密黨員。根據中共報導，國務院總理周恩來跟上海市長陳毅都對他十分相信和尊敬，但是這兩位有權干涉「三反」貪污案審查的國家領導人都任由下級根據所謂「揭發」和「檢舉資料」嚴密審查趙樸初，周恩來只在審查還其公道之後，才盛讚他是稀世「國寶」④。奇怪的是，趙樸初得到所謂「清白」之後，卻從此不再出任政府要職，而專門從事統戰和佛教工作。因此筆者懷疑毛澤東和周恩來在斟酌政治情況以後，故意作此安排，要他以黨外人物面貌繼續為中共效力；趙樸初在歷經檢舉和批鬥之後，也終於了解對中共效忠是他唯一的出路，從此以後就更死心蹋地為毛澤東和周恩來效勞了。

第二部分「佔領邊陲」(Occupying the Periphery)，四位作者除陳兼外，周杰榮、赫斯 (Christian A. Hess) 和高崢均為後起之秀。陳兼和高崢論述中共軍隊進入西藏和新疆兩塊少數民族地區的經緯，大體重覆前人研究成果，無多新意。只是高崢的文章用了一個很有詩意的主標題「綠洲的召喚」，並強調中共從內地徵募大量女兵，卻在不經意中造成讀者一些誤解。

首先，中共屯墾戍邊，主要在北疆草原和河谷地區，南疆綠洲農業地帶並不重要。同樣重要的是，中共改編為新疆建設兵團的是原國民黨軍隊和少數民族三區革命的民族軍，中共入新部隊則仍為國防軍的一部分。作者使用「女兵」這個隱晦的字眼，雖然點出所謂「徵募」乃是為了解決軍官和士兵的婚姻問題，以便漢族落地生根，但並未清楚說明究竟是要解決國民黨「起義」部隊還是中共入新部隊的婚姻問題，反而因為沒有探討招募的實際過程和撮合婚姻的實際情況，混淆人們響應徵募的複雜原因——究竟是因為愛國主義的「綠洲召喚」，還是因為生計所迫或土地革命造成的新歧視所致？僅從註文中可以知道，響應徵募者中還有大批被捕改造的妓女。

高崢使用「女兵」這個隱晦的字眼，雖然點出所謂「徵募」乃是為了解決軍官和士兵的婚姻問題，但並未清楚說明究竟是要解決國民黨「起義」部隊還是中共入新部隊的婚姻問題，混淆人們響應徵募的複雜原因。

又，作者在強調女兵貢獻時，提到中共在1953年計劃徵募十萬婦女到新疆，惟新疆有建設兵團十萬人，另有國防軍三四萬人，不知道這一計劃如何像作者所說的那樣，能一勞永逸解決所有新疆部隊的婚姻問題？從新疆人口結構來看，中共入新以後，漢人所佔比例始終不超過百分之六，不到史大林所建議的三分之一，一直到1959年大饑荒和1962年蘭新鐵路建成之後，新疆漢人才快速增加到比維吾爾族多，而新疆屯墾兵團成員的在地化、認同新疆，更是1990年代鄧小平全力實行改革開放政策以後的全新發展。

周杰榮討論貴州，發現共軍在貴州主要是採取大迂迴戰略路過，因為幹部嚴重不足，不得已遂沿用國民黨舊人；也因為兵力嚴重不

足，加之徵糧比國民黨更繁苛，而又不問已否繳納糧食，故到處激起民怨，烽煙四起。其實作者發現的民間反抗武裝也在西北、東北、東南和新疆出現，只是情況不如貴州嚴重罷了。這些反對武裝的起事動機相當複雜，缺乏統一指揮，尤其缺乏積極政策和有效執行，很難成為嚴重挑戰。因此中共回師貴州以後，降低農村稅賦和展開武裝鎮壓，雙管齊下，問題立即解決大半。但韓戰爆發之後，中共藉口反共武裝和美軍裏應外合，鎮壓手段更加血腥恐怖，所以貴州很快趨於平靜。

赫斯大量使用中蘇共分裂後的中方文獻，可能矯枉過正。他過份強調中蘇共之間的摩擦，就很難說明，中共如何在蘇聯佔領軍的協助之下，使大連砲彈和人力成為中共贏得國共內戰的一個重要原因。

韓國戰場則提供中共處理被俘反共武裝農民的管道。作者敘述一位俘虜兵在韓戰場上成為戰鬥英雄，獲毛澤東親自接見，回到老家卻發現妻子已另投懷抱，於是精神崩潰，被送進精神病院治療。作者刻意強調內戰和湘西鎮壓反革命的慘酷、韓國戰場火海的懾人魂魄，以及因不斷改變效忠對象而在內心產生的焦慮，終於壓垮這位戰鬥英雄，接着他不經意評論道，韓戰中國戰俘回到祖國以後，跟這位俘虜「兵」一樣，有嚴重的心理創傷，卻完全未提到，其他大部分戰俘返回祖國以後適應困難，根本原因乃在國家不斷懷疑他們對祖國的忠誠，甚至指控他們為叛徒，以致他們無法在親友故舊面前抬頭挺胸做人。

赫斯探討蘇聯佔領下大連的中蘇關係，文章主標題是「老大哥在監視」，用語貼切。大連商港及其附近的旅順軍港是1945年國民黨政府在美蘇「雅爾達密約」壓迫下租借給蘇聯的，根據雙方條約，蘇聯進佔大連以後應協助國民黨建立文人政府，統理當地中國民眾，實際上它卻協助中共取得真正控制權，直到1949年國共內戰告一段落，此一秘密才得以公開。作者強調蘇聯佔領軍和中共地下政府之間從一開始就衝突不斷；中共幹部不滿蘇軍強姦中國女性、搬遷日本工廠設備，尤其不滿蘇軍制止其鬥爭地主、漢奸、包工頭和反革命份子，拉攏私營工商業業主，蘇軍則斥責中共清算鬥爭，破壞生產秩序，不尊重其權威，到1947年，更公開向中共攤牌。中共中央在了解蘇軍的立場後，決定全面讓步，調走蘇軍最不滿意的大連副書記劉順元等三人，並採取兩國關係以蘇聯為主的政策。

對中蘇雙方之間的衝突，作者的解釋是，蘇聯佔領軍強調大連工業和貿易的恢復，重視社會秩序，而中共幹部習慣於農村的群眾動員，認為蘇聯畢竟是外國人，不應喧賓奪主。中共中央決定兩黨關係以蘇聯意見為主以後，停止群眾參與式的清算鬥爭，強調法庭審判和警察監視，並通過中蘇友好協會的各種宣傳活動，改變人民對蘇軍的不良印象，尤其是要求幹部尊重蘇聯佔領軍的政治特權，學習其管理城市和發展工業的經驗，使大連成為未來中國的驕傲。作者清楚證明，不管中蘇共上層如何水乳交融，中下層的幹部之間因為革命經驗或民族情感等關係，並未像早期中共宣傳一樣相處和諧，因此要靠中共中央決策和中蘇友好協會的宣傳，才能把雙方關係導引至彼此雙贏的局面。作者承認他這樣描寫中蘇共在大連的關係，是大量使用中

蘇共分裂後的中方文獻所致，可能矯枉過正。確實也是如此，過份強調中蘇共之間的摩擦，就很難說明，中共如何在蘇聯佔領軍的協助之下，使大連砲彈和人力成為中共贏得國共內戰的一個重要原因。

第三部分的標題是“Culture of Accommodation”，殊難翻譯，勉強可譯為「適應政治環境的文化」，也有四篇文章。前三篇主旨都是「我本將心對明月，奈何明月照溝渠」的「苦戀」故事。知識份子滿腔熱血效忠新中國，豈知新中國並未當他們是自己人，仍然要不斷加以改造批鬥。

在中共建國之初，相聲因為中共的關注和提攜，從下里巴人的娛樂變成可以登上劇場表演的作品，不僅行業的聲望大為提高，演員也得到前所未有的國家尊重，中共更動員老舍等作家為相聲演員寫劇本，減少甚至清除其中淫穢色情和歧視殘障的部分，代之以服務社會和政治的新內容，因此林培瑞 (Perry Link) 以相輔相成、有互生關係的水鳥和鱷魚分別比喻相聲界和中共，兩者相得而益彰。但後來中共因為不了解干預相聲寫作的限度，尤其是相聲本來的吸引力就是諷刺社會光怪陸離的現象，而一定要將其改良為按照官方意旨為政治服務的東西，歌頌新社會，結果不僅使早期的改良成果化為泡影，也害得相聲喪失其生命力。1957年相聲作家何遲成為右派份子就強力說明了這個隱藏在中共和相聲共生關係中對民間曲藝發展不利的因素，但在此之前，相聲演員只看到政府提攜，包括作家老舍為服務新中國，或為了改良相聲形象和相聲內容所作的努力，從而更加認同新中國。林培瑞這篇文章敍述的雖然只是相聲界，其實也說明了民間曲藝甚至文藝美術在毛澤東統治下的命運。

舒喜樂 (Sigrid Schmalzer) 接着指出，中共十分重視意識形態，建國以後立即透過各種思想訓練和各種文藝媒體鼓吹被認為是真理的馬克思主義基本教條，尤其是唯物主義思想和歷史進化論。中共認為科學和宗教互為敵體，宗教也是一種迷信，防礙中國現代化的進行。在建國初期，中共還會容忍一些不具威脅性的異己份子，所以天主教神父可以留在中國教書，而基督教徒也可以出版有關上帝造人的書籍。一旦韓戰爆發，中共就不再容忍了，對不符合唯物主義和歷史進化論的出版物，就立即以「為帝國主義作倀」的罪名，大肆聲討。

作者全文最想強調的是，中共反對宗教和迷信，許多古生物學和古人類學家有志一同，其實國民黨內也有類似的主張，這些古生物學和古人類學者無意之中成為中共宣傳的有力台柱，以其豐富學識和化石證據，熱烈投入中共掃除迷信和反對宗教的工作，不料，在為中共建立唯物主義的思想霸權道路上清除最大的路障後不久，中共便嚴格審查他們的著作，針對其中不符合意識形態的觀點進行批判和壓制。國民黨時期上海暨南大學人類學教授劉咸就是一個例子。他大力協助新政權進行反宗教和反迷信的宣傳，並協助建立復旦大學人類學系，但中共主管意識形態的宣傳部門認為他的著作主張「人 (智慧) 發

林培瑞以相輔相成、有互生關係的水鳥和鱷魚分別比喻相聲界和中共，兩者相得而益彰。但後來中共因為不了解干預相聲寫作的限度，而一定要將其改良為按照官方意旨為政治服務的東西，結果不僅使早期的改良成果化為泡影，也害得相聲喪失其生命力。

明勞動」說，背離恩格斯「勞動創造人」的論斷，故予以嚴厲批判，並下令書店把他的有關書籍全部下架。同時，中共又干預劉咸的研究生活，後來更將其打為右派份子，不准教書，下放到圖書館，監督勞動改造。在中共建立思想霸權的過程中，作者強調考古人類學者的大力協助，中共借助他們的專業知識，有意無意地強調五十萬年前北京人和現代中國人之間的血緣關係，以及「北京」頭蓋骨在美國海軍協助運輸時不知下落的事實，以加強中國人的國家和民族認同。

李濱對老幹部和青年年知識份子之間的矛盾並無具體討論，對中國人民大學的畢業生出路也點到為止，不知道中國人民大學究竟為中共訓練了多少管理政府和經濟的人才，只知道中共在1955年前後放棄了立即培養大批工農學生上大學的構想。

第三篇論文的作者是本書編者畢克偉，主角則是1930和40年代中國的「話劇皇帝」和王牌電影男明星石揮，作者以其1949年以後的生涯說明私營電影界的一般情況。石揮出身貧寒，同情窮困，為人高傲好強，講話則有點尖酸刻薄，因為對國民黨統治大失所望，故對新政權大懷好感，在中共佔領上海以後即盡力參加中共號召的各種活動，並千方百計改造自己，然而不論他在私營的文華電影公司如何努力為新中國拍製影片，也不論他如何全力以赴扮演甚麼角色——為人溫情的北京警察、講究老式做人道理的浙江裁縫、熱血滿腔的愛國青年、虐待妓女的皮條客、愛民愛兵的山東土八路連長或唯利是圖的美國資本家角色，都因為他不能符合文藝黨官所要求的好人全好、壞人全壞標準，總是招惹嚴厲批評，甚至被迫在群眾大會上坦白反省。隨着私營電影業的消失，他更加感覺有志難伸。

「話劇皇帝」石揮

1956年，他以為毛澤東真的邀請知識份子幫助黨員整風，乘機批評文藝官僚過度干預電影，甚至設法拍製《霧海夜航》(1957) 新片，批判「民主三號」客輪因為外行領導內行，瞎指揮，幾乎傾覆。不料他卻因此而在次年年底被打成右派份子，二度勒令在大庭廣眾之前自我批評，傷心失望之餘，他搭乘「民主三號」跳海自殺。此前他在《美國之窗》(1952) 這部電影中批評資本主義逼人走上自殺絕路，沒想到自己四十三歲正是春秋鼎盛的年齡，卻也只能選擇以自殺了其一生。

第四篇文章為李濱 (Douglas A. Stiffler) 討論蘇聯式的中國人民大學的建立。由於全文重點在學生背景的分析，枯燥反覆，故比較不易閱讀。其內容是中共在建國以後，立即請求蘇聯派遣顧問協助創立第一所蘇式大學，這所蘇式大學強調學生的階級背景，以訓練和培養工農階級幹部管理蘇式政府和工廠的人才為目的。學校一開始就面臨兩難，如果堅持只招訓工農出身的老幹部 (「老」不是指年齡，而是指資

歷而言），就必須面對他們程度實在低落的現實，他們大多數連初中大門都沒進過，學習動機不強，殊難訓練成才，更何況這些老幹部的功臣思想濃厚，經過多年辛苦以後，自認為生活應得到改善，很不適應黨的艱苦奮鬥的學習要求。年輕的學員雖然普遍程度較高，一般都是高中畢業，可謂青年知識份子，但是多半出身地主、資本家或是白領階級家庭，向上爬升的學習動機強，然而受舊社會影響，親美觀念也重，不時露出鄙視或仇視蘇聯的論調。學生分成兩個陣營，彼此摩擦，問題甚為嚴重。可惜作者對兩個群體之間的矛盾並無具體討論，對這個學校的畢業生出路也點到為止，不知道中國人民大學究竟為中共訓練了多少管理政府和經濟的人才，只知道中共在1955年前後終於面對現實，放棄了立即培養大批工農學生上大學的構想。

第四部分「家庭策略」(Family Strategies) 的作者分別是周錫瑞 (Joseph W. Esherick)、賀蕭 (Gail Hershatter) 和高家龍 (Sherman Cochran) 三位著名學者。乍一看見 "Family Strategies" 這兩個英文字，還以為是指富貴人家都投資各方面，以免政權一旦出現轉移便隨同滅頂。其實三篇論文中有一篇討論革命對農村傳統接生婆的意義，並未涉及分散風險的觀念；其他兩篇，即便討論家族在國共內戰中的政治選擇，也看不出他們有分散投資風險的家族策略。其中，天津葉家子女分散在各個政治陣營，並不是追求風險分散；而上海資本家劉鴻生派子女到哈佛、劍橋或東京大學求學，也不是想把風險分散到各國，而是要他們學習幾個最先進國家的科技，並在這些國家建立重要的人際網絡。

先談賀蕭的論文。賀蕭想要了解革命對農村婦女的意義，討論中共建國以後，如何把現代的接生術傳入農村。她透過口述訪問，發現陝中農村婦女，都在丈夫家裏生育子女，由傳統穩婆協助，採取坐式生產。穩婆技術落後，尤其不講衛生，所以婦女產後常得產褥熱，而嬰兒則因為臍帶處置不當或其他原因，也常得破傷風，死亡率高達四成。中共建國以後，土地革命尚未進行，衛生部和婦女協會便已通力合作，調查傳統接生術，介紹和訓練新式接生術，他們採取的策略不是撻伐傳統穩婆，而是對之重新加以訓練，其實這就是國民政府在其統治期間的做法，只是國民政府的努力限於城市地區，中共卻在廣大農村大力推廣新式助產術，結果不論嬰兒和產婦的死亡率都大幅下降。關於這種新式助產術，中共在農業集體化時期廣設接生站，以及表揚助產婦樣版，都有助於全面推廣。過去學者談論中國建國之初人口的大量膨脹，都只注意到戰爭之後的恢復和土地革命改善生活的效果，完全忽視新式助產術的推廣，本文則在這方面有所貢獻。不過作者也發現，傳統的觀念有如百足之蟲，就是現在仍有農民視接生為充滿血污和危險的行業，甚至還有模範接生婆暗中相信自己曾經到冥界幫死婦助產。

周錫瑞和高家龍討論的都是有名家庭，故事相當吸引人，但是細

過去學者談論中國建國之初人口的大量膨脹，都只注意到戰爭之後的恢復和土地革命改善生活的效果，但賀蕭注意到新式助產術的推廣。不過她也發現現在仍有農民視接生為充滿血污和危險的行業。

節偶而啟人疑竇。周錫瑞筆下的天津葉家八兄弟和四姐妹（同父異母），在內戰結束之前分別在淪陷區、國民黨區和中共統治區生活，其中有銀行家、民主人士、留日學者、留美學者、中共中高級幹部、相聲演員、純粹家庭主婦等。其中兩位兄弟因為參加「一二．九」學生運動而投奔延安，經過延安整風考驗，在1953年分別擔任東北地區黨校副校長和新華社總分社社長。他們在淪陷區銀行界的大哥聆聽劉少奇安撫資本家的講話後留在天津，兩位在國民黨地區從事民主運動的兄弟則相繼投效中共政府，一位斷絕家庭關係從事相聲表演的兄弟也因為中共對民間曲藝的支持而在重慶感到備受尊重，另一位甫獲美國大氣物理博士學位的兄弟更在韓戰爆發後冒險返抵中國國門。他們全家都效忠於中共新政權，並想在中共政權統治之下一展抱負。他們在經濟和政治兩方面來看，大都屬於中上級家庭，周錫瑞描寫他們的事業、家庭、婚姻和子女成長與教育過程，尤其對比有八個小孩的黨校副校長和人口簡單的非黨科學研究員家庭，提供兩類家庭撫育子女成長的細節，相當有趣。周錫瑞特別注意政治如何介入家庭生活，延安經驗培養堅強無比的黨性，因此兩位高幹兄弟在處理家庭和親情問題時，似乎總以對黨忠誠為第一考慮。

周錫瑞筆下的天津葉家全家都效忠於中共新政權，並想在中共政權統治之下一展抱負。周錫瑞特別注意政治如何介入家庭生活，延安經驗培養堅強無比的黨性，因此葉家兩位高幹兄弟在處理家庭和親情問題時，似乎總以對黨忠誠為第一考慮。

周錫瑞對中共審查幹部之嚴厲有很好的描述，他詳述葉家一位跟國、共、美國、法國和俄國情報機構都有過關係的兄弟如何蒙受被指為特務和叛徒的不白之冤，對安全單位把他和美國親共作家裴克(Graham Peck)的交往作為美帝特務證據，十分耿耿於懷。可惜的是，周錫瑞沒有機會同樣仔細地探討另一位兄弟的雷同經驗，也就是這位兄弟在延安被搶救幽囚兩年的經過。這位有豐富延安經驗的兄弟九死而不悔，始終為中共黨國體制效力，曾為子虛烏有的美國細菌戰作證，後來到北京成為專門編輯負責高級幹部才看得到《內部參考》的高幹，目前卻是強調實事求是的《炎黃春秋》歷史雜誌台柱。他的心路歷程，令人十分好奇。

這裏補上一個有趣的事實，周錫瑞對表演相聲小弟的描寫，呼應林培瑞所說相聲演員社會地位變化的說法，指出他在中共提倡民間曲藝的政策之下曾有一段揚眉吐氣的日子，可是因為早年被大哥登報斷絕關係，故不敢與其他兄弟聯絡。其實如周錫瑞在文章中所說，在眾生平等的新中國，省黨委書記會因為發現大學同學只是新華社高級紀者而停止來往，而葉家這位小弟更是因為自己的社會地位依舊不高，不敢回北方認親，而且早在1958年便因為不明理由被打為右派份子，並沒有繼續享受中共的重視；他要到1980年代初得到平反後，才敢回到北京會見同樣遭到政治打擊的其他所有兄弟⑤。

高家龍討論上海「火柴大王」劉鴻生家在中共新政權建立前後的政治選擇。他的問題意識是，劉鴻生到底是像有些資本家一樣，因為毛澤東所說的愛國主義而從香港返回上海，還是像另外一些資本家一樣，有跨國主義意識，想分散風險，所以在國外已有安排之後，自

己回到上海應付新政權？高家龍的結論是兩者都不是。劉鴻生本來有意到台灣發展，但因為蔣經國在上海「打老虎」和國民黨的金元券改革，而對自己工廠遷台的計劃開始三思。他有兩個兒子思想左傾，發現中共接管上海後秩序井然，官員清廉，就勸說老父回歸，共產黨代表則保證優待，甚至連周恩來也不顧其曾經擔任英資開灤煤礦經紀人和國民政府國營事業招商局總經理的事實，告訴他中共將他定性為不同於官僚或買辦資本家的民族資本家，劉鴻生感恩圖報之餘，又有現實生活的考慮，所以終於決定返回中國大陸。

他回到上海以後，耳聞目睹又加深了他對中共新政權的認同，於是改變以前不把雞蛋放在一個籃子的策略，督促所有在國外的子嗣返回上海，並在抗美援朝運動中領導資本家捐獻大量金錢。不料「三反」和「五反」運動爆發，他遭到殘酷批鬥，所幸中共在調查後還其公道，不僅將他歸類為基本守法戶，還給予「模範資本家」的稱譽，除得到250萬元貸款和280萬元現貨以抒困外，更得到毛澤東親自接見，躋身於國家級民族資本家代表的行列。所以毛澤東宣布向社會主義過渡後，他率先響應公私合營的政策，雖然他對已經定居台灣的兩個兒子沒有辦法，但千方百計把留在香港的八兒騙回中國大陸，以符合模範資本家的令名，並享受子女在身邊的天倫之樂。

高家龍對「五反」運動之前的描寫大都合情合理，但他對劉鴻生在「五反」運動之中如何在工人職員控訴、家屬勸告、其他資本家檢舉、財稅幹部查賬等壓力之下，俯首認罪，坦白有巨額逃稅和漏稅罪行的經過，卻無任何具體說明，可能因此之故，他對劉鴻生在「五反」運動中的心理狀態缺乏深入探討，反而輕易相信他和身為中共地下黨員的六兒合謀把八兒從香港騙回中國大陸。高家龍也相信劉鴻生既然是第一個公開發言支持中共反逃漏稅和其他經濟犯罪的法律，強調誠信乃商人的第一生命的資本家，所以中共相信他是守法的，殊不知劉鴻生在「五反」運動中的壓力下坦白出來的逃漏稅數目，高達數百萬元新人民幣之多，除「紅色資本家」榮毅仁以外並無第二人可比，難怪在他的認罪帶動上海資本家坦白以後，中共會宣布他是基本守法戶，又協助他個人的企業度過經濟難關，他因此對中共更是感激涕零⑥。

高家龍進而相信，中共號召公私合營，劉鴻生是志願大力響應，卻不知「五反」形勢依舊逼人，毛澤東軟硬兼施，核定劉鴻生資產時，格外寬厚，定為2,000萬人民幣，依法享受定息5厘，於是僅利息每年收入便高達百萬人民幣。當時毛澤東年薪不超過5,000元，大學教授每月最高待遇也不過400元，劉鴻生當時已經可以享受抗戰前大學教授家才有的大宅，女傭、廚師和三輪車夫待遇，面對比這個更優厚的條件，又怎麼會以卵擊石，堅持與中共正面相抗呢？劉鴻生六兒以母親病危騙八兒回國，火車抵達深圳羅湖車站以後立即吐實以告，當時老八不敢置信，手提行李箱摔落月台，撲地大哭，高家龍為何不

高家龍對「五反」運動之前的描寫大都合情合理，但他對劉鴻生在「五反」運動之中如何在壓力之下俯首認罪，坦白有巨額逃稅和漏稅罪行的經過，卻無任何具體說明，可能因此之故，他對劉鴻生在「五反」運動中的心理狀態缺乏深入探討。

懷疑他六哥是暗奉中共嚴令騙他回上海，而堅信劉鴻生是設計騙局的主謀呢？

作者給人的印象是，劉鴻生帶着中國從資本主義社會過渡到社會主義的覺悟而含笑離開人世，筆者寧願相信，他是在公私合營過程和兒子被騙回國的雙重煎熬中含恨前往九泉。劉鴻生白手起家，建立他自己的企業王國，但畢竟不是榮毅仁。榮毅仁是小老婆的兒子，在榮家企業從未進入權力核心，加上又是地下黨員，對黨宣誓過效忠；相形之下，劉鴻生熱愛中國，但懷疑共產黨，他在中共的全力爭取之下，回到中國大陸，然而「三反」和「五反」運動終於讓他了解私人資本家在紅色中國已無立錐之地，群眾的壓力加上黨組織的勸誘，逼他違心坦白出可謂罄竹難書的「五毒」行為，並自動把辛苦積累的全部財產交給中共接管，其實他的內心深處可能充滿後悔和怨恨。

這本書沒有提到，中共佔領城市以後，為了恢復經濟，最初繼續農村高榨取政策，要農村負擔20%以上的國家經費（稅賦重擔放在農村的地主和富農階級身上），這也是大多數城市居民擁護中共新政權的物質基礎。無論城市居民是衷心擁護或是出自其他動機，顯然很少中國人會看到新政權光鮮亮麗外表後面的陰影，更沒有人能正確評估毛澤東要效法史大林社會主義建設的決心。

中共在其所謂群眾和知識份子的熱烈支持下締造了一個史無前例的龐大而有效率的組織，似乎沒人記得嚴復翻譯孟德斯鳩（Charles Montesquieu）《法意》（*De l'esprit des lois*）一書曾針對君主專制提出過這樣的警告：「凡人有權，其不倒行逆施者亦鮮矣。」中國人民協助建立立法、行政、司法合一的新黨國體制，高度中央集權，神經末梢無遠弗屆，而毛澤東位居紫微，大權獨攬，還有人民信仰和膜拜，當時有誰會想到，他有朝一日也可能犯錯，並濫用中國人民對他的擁護和信賴。孟德斯鳩又說：「雖行其德，不可不為限制」，也沒有人注意這個權力組織，以道德為號召，結果因為為權力不受法治限制和制度制衡，終於導致中國後來國群自由之喪失⑦。毛澤東根據其所謂「馬列主義科學真理階級鬥爭」的理論，動員群眾參與，而為滿足群眾對司法正義、報復仇恨和劇情張力的渴望，默許甚或縱容辱罵、偽證、攻訐、暴力、血腥和殺人示眾。另一方面，大多數人民認為中共打擊者是道德意義上的壞人，所以即便採取的方法逾越了法治建設的基本原則，侵犯小己之自由，也對之視若無睹，給予掌聲，以致國群之自由隨而遭受無理壓縮。

中共耗費無數人力締造廣大而綿密的黨國體制，其目的本來就在動員各種資源，以便在不久的未來進一步以俄為師、以史大林為師建設和改造中國成為一個社會主義的天堂，群眾或知識份子不會想到，天堂不可能容忍不同政治立場的爭鳴，更不可能容忍私有經濟的存在。他們相信中國共產黨現在正確、因此過去也一定正確、將來更會一貫正確，所以許多知識份子自動自發接受中共思想改造的號召，

這本書沒有提到，中共佔領城市以後，為了恢復經濟，最初繼續農村高榨取政策，這也是大多數城市居民擁護中共新政權的物質基礎。顯然很少中國人會看到新政權光鮮亮麗外表後面的陰影，更沒有人能正確評估毛澤東要效法史大林社會主義建設的決心。

以對國家和社會無私貢獻為偉大道德情操。所以當中國共產黨決定終結新民主主義社會向社會主義過渡時，資產階級對其改造個人和消滅階級的政策大感驚訝，竟然不知道資產階級存在的合法性和道德性早已在忙於自清改造的過程中消蝕殆盡，反而因為中共已經布下天羅地網的組織，有一大群工人和店員組織為其效力，所以只能接受綁架，敲鑼打鼓歡迎中共宣布其階級的死亡。

由於中共採取擴大同情者的政策，無論是城市的私營工商業業主還是邊疆的少數民族，還是對馬列和史大林主義認識不足的知識份子，都願意支持新政權，只是沒有想到政治形勢的變化極快，所以一旦中共決定根據史大林的社會主義模式全面改造中國時，他們立即遭到中共已經建立和鞏固的統治體制之壓制，成為歷史祭品。這一個黨國體制的建立及其群眾動員手法，雖然不一定導致後來的一連串大災難——反右運動、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但正如本書編者在導論中所說，災難的種子在建國之初已經播下。毛澤東建國之初的黃金時期，由於黨國體制的建立和階級鬥爭的動員，獲得驚人的成就，後來不斷想故伎重施，中國人民終於在劫難逃了(頁11)。

這本大書的兩位編輯，花了不少功夫。導論言簡意賅，引人入勝。各篇文章雖然有一些文字和史實小疏漏，值得指出，卻無傷大雅。譬如頁24，說共軍將領陳賡曾在中共特務部門工作，熟悉上海環境，故被派往上海，擔任公安局局長，卻忘記指出，陳賡當時為二野第四兵團司令兼政委，正準備率軍渡江攻打南昌，事實上他也從不曾真正出任上海新職。頁25，「銅陵」譯作“Dongling”，「鎮江」譯作“Jinjiang”，同頁，四個野戰軍都參加渡江戰役也是誤說。蓋此次戰役由二、三野負責，四野有一部分參加，一野則因為遠在西北，故不可能出現在長江兩岸。頁60、63、70，再三誤稱新四軍接收上海，其實新四軍的番號當時已不存在，負責接收上海的部隊是前身為新四軍的三野。頁185，視南疆塔里木盆地為印度文化影響最深的地方，其實共軍入新時，當地印度文化的影響早已蕩然無存。頁186，強調盛世才內附以後，依舊是「漢人軍閥」掌權，可是後來掌權的朱紹良、張治中、麥斯武德和包爾漢都不可用此一名詞形容。頁194，提到1932年國民黨軍焚毀塔里木西邊的一座城鎮，惟國民黨軍的力量當時尚未抵達該地。頁279，影片《關連長》(*Company Commander*, 1951) 譯為 *Platoon Commander Guan*。同頁說武訓是十九世紀中葉知識份子，其實武訓是大字不識幾個的乞丐。頁288，說劉少奇是副總理，其實他是黨副主席和國家副主席，這點萬萬不可弄錯。同頁把「三反」中的「反官僚主義」，譯為“anti-bureaucracy”，混淆官僚組織和官僚主義，“anti-bureaucracy”哪能等同於“anti-bureaucratism”？頁235，古人類學家賈蘭坡說，「解放後不僅我們翻了身，連我們祖宗的北京人也翻了身。」「翻了身」是民間俚語，殊難翻譯，譯為“transformed

中共黨國體制的建立及其群眾動員手法，雖然不一定導致後來的一連串大災難，但災難的種子在建國之初已經播下。毛澤東建國之初的黃金時期，由於黨國體制的建立和階級鬥爭的動員，獲得驚人的成就，後來不斷想故伎重施，中國人民終於在劫難逃了。

in revolution”距原意甚遠，若譯為“became emancipated”似乎比較妥當。頁317，以「漢人軍閥」形容天津葉家女姻親徐世昌，相當不妥，因為徐在北洋軍閥時代當過總統，卻不曾有人把他歸類為軍閥。頁313，提到葉家某位兄弟在「三反」運動中受到批評，拒絕政治學習，反而沉湎於《儒林外史》的閱讀。作者用官員偽善和官府失職來形容此書，不如用諷刺科舉制度下中國士人的無恥為準確；如此形容，則難以理解主持批鬥的黨官何以反應激烈，更加兇暴。頁383，資本家劉鴻生在公私合營後可以支領5厘利息，這個利息在中共的語言中是帶有剝削性質的，譯為“pension”（年金），全無負面意義，更可能誤導讀者。

以上這些錯誤都不會影響全書的信實可靠，更不會影響全書的容易閱讀，卻令講究正確史實的歷史學究感覺不安，也令筆者想到編輯工作之艱難——稍微不注意或不立即加以修改，就可能「將錯就錯」，得不慎哉！願與這本書的兩位編者共勉之。

註釋

① 何謂「新民主主義社會」？簡而言之，就是有如中共五星紅旗上的五顆黃星所象徵，大黃星的中共，右側兩顆小黃星的工人和農民階級，聯合另外兩顆小黃星象徵的民族資產階級和城市小資產階級，共同組成的新社會。又何謂「社會主義社會」？就是消滅民族資產階級和小資產階級、改造民族資產階級中個人和小資產階級中個人的另一個新社會。

② 參見〈趙樸初簡歷〉，http://web.peopledaily.com.cn/leader/za/c1071.html。中共在1952年8月才成立上海市政法委員會，變成黨組織的一部分。參見中共中央組織部、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央檔案館：《中國共產黨組織史資料》，第五卷（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0），頁430。

③ 張林冬口述，曉葉整理：《蒼天有情》（無出版地點，2000），頁158、166-67。其中王新元、孫曉村擁有中共黨籍，田鍾靈則在抗議對他的整風批鬥下私自離開延安後前往重慶，此時正在爭取恢復中共黨籍。他們批評章乃器反對周恩來指示，猶自堅持民建要在大中工商業者中發展，並提出「紅色資產階級」的觀念，模糊工人和資產階級之間的矛盾。章乃器在「三反」之後，當然也就放棄了這些原來的政治見解。

④ 參見趙樸初官方網站，「趙樸初簡介」，http://artist.artxun.com/13045-zhaopuchu/jianjie；〈周恩來：趙樸初是國家的寶貝〉，光明網，www.gmw.cn/content/2010-05/21/content_1127402.htm。

⑤ 孫引南：〈一個相聲演員的今與昔〉，中華相聲網，www.xiangsheng.org/asp/html/2005/10/20051027133603-1.htm。

⑥ 劉鴻生原來退賠600萬元，後來減為200萬元。參見陳永發：《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修訂版，下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0），頁639。

⑦ 孟德斯鳩（Charles Montesquieu）著，嚴復譯述：《孟德斯鳩法意》（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時間不詳），第11卷，第4章，頁3。孟氏所謂「國群之自由」指的是：「凡法之所不禁，則吾皆有其得為之權利。」（第11卷，第3章，頁2）其前提是國家要有法度，「集體」不可為所欲為，任何人也不可以有超越法度任意而為的權利。

陳永發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特聘研究員

消費革命，消解歷史

——評師永剛、張凡《樣板戲史記》

● 龐　溟

師永剛、張凡編著：《樣板戲史記》(北京：作家出版社，2009)。

1968年，這個年份在不同人眼中有着不同的意義：是巴黎五月風暴中造反青年的街壘戰？是布拉格之春的歡呼？是西貢在北越春節攻勢下的炮火隆隆？是奧運會領獎台上高高舉起的黑色拳頭？是川端康成獲得諾貝爾文學獎？是那顆射向馬丁．路德．金 (Martin L. King) 的子彈？

而對許多中國人來說，1968年有着另一種截然不同的代表意義。在「工宣隊」、「軍宣隊」、「全國山河一片紅」、「知識青年到農村去」的匆忙與翻覆中，幾乎沒人會預想到那年2月一篇關於郵電部發行一套紀念郵票的報導①所蘊涵的衝擊與影響：京劇《紅燈記》、《智取威虎山》、《沙家浜》、《海港》、《奇襲白虎團》，芭蕾舞劇《紅色娘子軍》、《白毛女》，交響音樂《沙家浜》這八部在報導中被確定為「革命樣板戲」的作品，竟然在此後很長一段時間裏成為八億中國民眾為數不多的精神食糧。

「八個樣板戲主導了六十年代中國人的審美與價值觀的重張，甚至生活的戲劇化形態」②，《樣板戲史記》(引用只註頁碼) 編著者之一師永剛如此總結那個年代中國人的這一公共回憶、文化遺迹、藝術形

幾乎沒人會預想到，1968年2月一篇關於郵電部發行一套紀念郵票的報導所蘊涵的衝擊與影響：八部在報導中被確定為「革命樣板戲」的作品，竟然在此後很長一段時間裏成為八億中國民眾為數不多的精神食糧。

式乃至娛樂消遣方式。雖說所謂「首本」、「最權威」、「大傳」、「信史」等宣傳詞難免誇張，但讀者仍可看出該書力圖「還原真實的樣板戲歷史，為一代人的懷舊提供一個基本的依據」的決心（封底簡介）。至為有趣的是，這本宣稱「特供給四十五歲以上人士」這一「革命讀者」群體收藏記憶的「革命說明書」，卻吸引到許多原本非目標讀者的「80後」年輕人購買收藏（頁397）。

從嚴格意義上說，這並非一本學術著作。但正如鮑曼（Zygmunt Bauman）所說，歷史既是一個學習的過程，又是一個忘記的過程，而且記憶正是因其選擇性而聞名③。在回憶與重現樣板戲這一「頗具反思性特徵的事象」④時，官方與民間、時尚與傳統、親歷者與想像者、廟堂之高與江湖之遠、選擇性記憶與針對性遺忘，中間的鴻溝巨壑實在讓我們難以視若無睹，更值得我們細加分析。

樣板戲自有其獨到的成功之處，最為突出的一點當是其「十年磨一戲」的精雕細琢，單是一齣《紅燈記》，前後改動便達兩百餘次之多。而樣板戲在古為今用、洋為中用方面，同樣進行了雖顯粗糙、卻不乏益處的探索與嘗試。

一　破立之間：樣板戲的成敗得失

如今回首，我們不得不承認樣板戲自有其獨到的成功之處。最為突出的一點當是其「十年磨一戲」的精雕細琢。書中提及，單是一齣《紅燈記》，前後改動便達兩百餘次之多：《紅燈記》初稿公布後曾在全國範圍內徵求意見，收到的修改信摞了幾十箱；周恩來、劉少奇、郭沫若甚至康生等人都給出了自己的意見與建議（頁81-84）。如果再考慮到充斥了樣板戲初期形成史的細節修改，以及田漢、謝晉、翁偶虹、李承祥、汪曾祺、李少春、袁世海、李德倫等名字所代表的強大陣容，我們不得不認同台灣學者曾永義的判斷：樣板戲「在京劇發展史中有着關鍵性的重要地位，是由一流的演員、一流的編導、一流的作曲所架構而成的一流作品」（頁87）。

樣板戲在古為今用、洋為中用方面，同樣進行了雖顯粗糙、卻不乏益處的探索與嘗試。現代京劇選取中國古代民間戲曲形式並加以現代化的改造，作為自己的基本藝術形式；採「京白」而棄「韻白」，把曲藝、地方戲的音樂語言揉進京劇後改進的二黃寬板、西皮慢二六等全新板式，用改造甚至復活傳統藝術形式的手段來表現全新的歷史意識與現代感。《白毛女》與《紅色娘子軍》兩部舞劇則探索了西方芭蕾藝術的民族化表現方式，在舞蹈語彙上大量吸收民間舞蹈、傳統戲曲乃至民間武術的動作，在音樂創作上同樣成為「中國人的藝術審美情趣對西方傳統芭蕾舞音樂的一次大膽革新」（頁121），甚至將板胡、竹笛等民族樂器融入管弦配樂中。

依據陳思和的分析，在樣板戲的革命主題和外在形式下，其隱形結構則是被政治意識形態一再侵犯卻「依然被頑強地保存下來的」民間意識中的藝術審美精神⑤。如此看來，我們似乎不能將京劇大師梅蘭芳在當年風潮下的表態簡單化為應景附和之辭：「解放以後，我學習了毛主席《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才懂得了文藝應該首先為工農兵服務的道理。明確了這個方向，我覺得自己的藝術生命才找到了真正的歸宿。」⑥。當我們看到樣板戲在結構安排、台詞編寫、唱

腔、舞台藝術、表演等方面的精心設計以及誇張、變形、隱喻、象徵、諷喻等現代主義手法的大量運用，也就自然能理解戴錦華為何本以調侃的心態去重讀樣板戲，結果卻被其中的「現代性元素」所深深震撼⑦。

但樣板戲與生俱來的缺陷甚至比其出彩之處更為明顯。在革命化、政治化的旗號下，意識形態綱舉目張無可避免。《戲劇報》的一篇社論曾直接點出了樣板戲的意義所在：「大家把京劇是不是演革命的現代戲，是不是努力演好革命的現代戲，不僅作為一個藝術的問題，首先是作為一個嚴肅的政治問題來對待；不僅作為一個題材問題，首先是作為方向問題來對待。」⑧而當毛澤東看到江青「樣板戲＋革命。這是文藝與政治的結合，這是方向」的發言紀要後，更是批道：「已閱，講得好。」(頁78) 不懂這一點的人遲早會付出代價。

與革命化、政治化所相伴而生的必然是單一化、模式化與程式化。敵人總是以「遠、小、暗」的醜化方式來呈現，而英雄則以「近、大、亮」的誇張方式來展示。《紅燈記》中李玉和從一個普通的鐵路工人形象被修改為「高大、剛健、挺拔，沒有一絲缺點」，《智取威虎山》中楊子榮從一個「不用化裝就可混入匪幫」的平凡偵察員則被改頭換面得英氣逼人 (頁81) 。樣板戲在「在所有人物中突出正面人物；在正面人物中突出英雄人物；在英雄人物中突出主要英雄人物」的「三突出」原則之下⑨，對人物出場時的次序安排、造型設計、舞台調度更是嚴苛到了違反基本生活經驗的地步。例如，《智取威虎山》第一場結尾「亮相」的舞蹈編排讓眾戰友烘托了參謀長、參謀長統領的一組烘托了楊子榮一組、楊子榮一組裏的普通戰友又烘托了楊子榮 (頁95) ；名曰「獻圖」的楊子榮卻要站得筆直，以顯正氣凜然，而一群匪首則只能低頭來看聯絡圖 (頁102) 。

事實上，樣板戲裏的正角反角都不屬於自己，而只能服從於先設的主題。《沙家浜》根據毛澤東「要突出武裝鬥爭而不是地下鬥爭」的觀點，大量加強了本來是配角的郭建光的戲，阿慶嫂則不得不退居次要地位 (頁132) 。《紅燈記》中本來最屬「沒戲」的「粥棚脱險」一場，只因是劇中「描寫李玉和從事地下工作，同群眾接觸的僅有的一場戲」而被堅決保留 (頁83) 。《紅色娘子軍》中南霸天的原型沒有欺壓百姓，也沒有家丁、槍支、碉堡，樣板戲卻將這個早在娘子軍成立前便已病故的人物塑造成惡貫滿盈之徒 (頁182) 。

至於每一部樣板戲在政治意義上都必需的「訴苦」環節，都微妙甚至張揚地蘊涵着「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的歷史內涵和「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的革命意識，為新政權打造着合法的寶座、披掛着革命的標籤、描繪着救贖與感恩的神聖歷程，並以形而上學、階級出身的臉譜化手法去劃分和書寫人物。權力結構與意義系統就在這樣上下「串謀」的儀式與表演中獲得建構。

在「對革命樣板戲不許任意改動」、「移植革命樣板戲，必須審慎從事，經過批准」等桎梏下⑩，當年國家有關部門為複製演出需要而出版了極其詳盡的樣板戲演出本，最厚的達四百多頁，當中詳細列出人

每一部樣板戲在政治意義上都必需的「訴苦」環節，都微妙甚至張揚地蘊涵着「只有社會主義才能救中國」的歷史內涵和「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的革命意識，為新政權打造着合法的寶座，並以形而上學、階級出身的臉譜化手法去劃分和書寫人物。

物造型圖／照、舞台氣氛／平面／效果圖、布景製作圖、道具圖／表、燈光布光圖／表等等(頁242)，「小到戲服上補丁的大小、顏色、位置，細到舞台上每叢蘆葦有幾根、多長都有明確的規定」，以便嚴格、統一地複製樣板戲。樣板團每場戲的時間控制都能嚴格到掐秒計算的地步，《智取威虎山》能讓全劇演出時間的誤差控制在兩分鐘以內(頁247)。而樣板戲裏的道具、革命者或建設者的衣着，無一不突出紅色：《海港》裏的工人在工作時候全穿着大紅上衣，《奇襲白虎團》裏的軍人由於實在無法在打仗時穿全紅軍服，只有戴上紅袖章或者披上外面軍綠色、內裏全紅色的披肩(頁247-48)。

在對樣板戲不許任意改動等桎梏下，有關部門為複製演出需要而出版了極其詳盡的樣板戲演出本。演出本一再強調的精確性、形式性、程式性，最終卻將樣板戲當中權力符號所建立的支配治理關係的神聖性，降格為標準化數目字管理的技術層面考量。

演出本讓樣板戲突破了對時間和空間的過份倚重，得以更精準地、更有效地複製和生產對黨和領袖、對勞動和鬥爭中的英雄主義、對現代民族國家成長的歷史合法性與美好未來的歌頌和禮讚；但諷刺的是，演出本這種一再強調的精確性、形式性、程式性，最終卻又將樣板戲當中權力符號所建立的支配治理關係的神聖性，降格為標準化數目字管理的技術層面考量。

被樣板戲所傷的不僅僅是革命敘事與時代話語本身，還有表演藝術的傳統。就像章詒和在談到京劇藝術家馬連良時所感嘆的那樣，中國傳統表演藝術的傳承，靠的是古老作坊裏師徒之間手把手、心對口、口對心的教習、傳授、幫帶和指點，靠的是量少卻質高的「個人化、個性化、個別化的教學方式」⑪。可是，這恰恰與新時期構建政治符號與文藝產品的現代化、規範化、標準化的「批量生產」模式背道而馳，因此藝術界的萬馬齊喑、生機盡失實屬必然。在「打破行當、打破流派、打破舊格式」的「三打破」口號之下⑫，現代京劇的樣板呼風喚雨之日，卻正是傳統京劇陷入絕境之時。原本具有豐富流派藝術、以名角作為班社組織和運營核心的京劇，在流派發展上停滯不前，老一輩藝術家飽受衝擊摧殘、傳統劇碼全數毀滅、整個京劇藝術血脈與傳承完全中斷。從這個意義上說，樣板戲的精彩只不過是對傳統京劇藝術竭澤而漁的強弩之末與迴光返照而已。君不見，錢浩梁、楊春霞、童祥苓等新貴的突然隱形，與馬連良、荀慧生、尚小雲、奚嘯伯、裘盛戎、周信芳、葉盛蘭等昔日名角的忽嗖消失，竟是何其相似。

二　矛盾的基因：樣板戲中的文藝與政治

樣板戲這種意識形態規程的敘事手法與話語形式，從誕生之日起便難掩矛盾、不脫尷尬。當樣板戲中的「訴苦」環節用國家敘述代替地方事件、用官方史本置換個人經驗，把家庭、個人的不幸和仇恨演化為階級對抗，對痛苦的推波助瀾終將過度壓制對快樂的心理體驗，以致本來必不可少的建立對「美好新社會」的情感紐帶的思甜環節，常常會被再三強調「萬惡舊社會」的憶苦環節所阻礙。在《智取威虎山》中，正統意識形態意義上的權威必須通過表現和重現另類話語來定義自身，土匪的黑話與切口因為英雄

人物的使用而具有了一定的合法性，並讓觀眾得以大膽複述與公然使用，這恰恰印證了福柯(Michel Foucault)所說的「要讓權力關係確立起來，就不能排除暴力的運用」這一悖論⑬。樣板戲家喻戶曉的宣傳效果也成為一柄雙刃劍，種種無意或者有心的「破壞革命樣板戲」行為極易通過同一種表現和傳播路徑得以迅速擴散，虛擬出來的偶像被打碎的衝擊力、震撼力和影響力同樣被指數化地放大和加強。而根據鮑昆的敘述，正因為樣板戲的推廣與普及，一些個人情趣得以借革命的名義在浩劫中生發，民間的音樂、戲曲和曲藝等藝術活動也得以維持與延展⑭。

事實上，這種弔詭和錯亂早早地就被樣板戲駁雜紛亂的血脈與根源所決定，同時也暗示了文革本身的精神基因。在樣板戲反傳統、反古典、反保守的革命主題、革新形式、政治倫理、階級道義遮蔽之下，不斷嚴整的政治意識形態以及深受其影響的民族文化心理結構最深處所藏着的，卻是偶像崇拜、英雄神話、樂園幻想、古典審美、家族倫理、忠義理念、民間特性、傳奇文體、說書情境、浪漫主義、象徵手法的大雜糅。樣板戲中暗含的文化心理結構，自是不難在中國的傳統文化中找到與之對應的情感體認方式、為人處世方式、人格崇拜追求方式。樣板戲裏關於民族國家與共產主義的宏大敘事訴求、革命新型主體的建構、價值理性的張揚，都可以梳理出其現代性根源。樣板戲特殊的戲劇觀念與戲劇創作，也無疑深受蘇聯革命文學、戰爭文藝、無產階級文化的薰陶。

樣板戲作為有着明確政治意圖的規範文體、文藝樣式及其演繹的階級感情，在二十世紀中國特定的歷史情境與漸趨左傾的社會政治環境下，與1930年代的左翼文學、1940年代的解放區文藝以及「大寫十七年」文藝這些高度組織化的文藝生產體制裏文藝的創作、流通與消費可謂一脈相承，甚至與它所反對的、批判的、清除的對象之間存在着微妙的對位與統一。無論是「根本任務論」⑮、「三突出」創作原則，還是江青在〈談京劇革命〉裏提出的「我們提倡革命樣板戲，要反映建國十五年來的現實生活，要在我們的戲曲舞台上塑造出當代的革命英雄形象來，這是首要的任務」⑯，抑或「初瀾」、「江天」、「樣板戲劇組」等專門班子所說的「塑造無產階級英雄形象是社會主義文藝的根本任務」⑰，這些關於文藝創作和文藝批評的理論與觀點，和飽受批判的所謂「劉少奇、陸定一、周揚反革命修正主義文藝黑線」相比，外行人實在很難從政治語彙、邏輯構建以及內在機理上作出有效的區分與識別。

樣板戲與1930年代的左翼文學、1940年代的解放區文藝以及「大寫十七年」文藝這些高度組織化的文藝生產體制裏文藝的創作、流通與消費可謂一脈相承，甚至與它所反對的、批判的、清除的對象之間存在着微妙的對位與統一。

重讀周揚在1953年激情四溢地宣告文藝作品創造正面積極的英雄人物是為了「做人民的榜樣，以這種積極的先進的力量和一切阻礙社會前進的反動的和落後的事物做鬥爭」後⑱，你甚至可能會承認，兩種體系從某種意義上說幾無二致、如出一轍，這套政治的藝術化或藝術的政治化模式蘊含着的始終是政治對文化生活的規定，是權力對文藝創作的介入，是政權符號、權術代表對文藝產品的替換。正因如此，「大寫十七年」以及之後的種種翻覆

變遷，都讓人不由得想起瞿秋白批評過的「一些百分之百的『好人』打倒了一些百分之百的『壞人』的簡單化藝術」⑲，想起伯格 (Arthur Asa Berger) 所指出的「與大量的人物相比，功能的數量少得驚人」⑳，甚至還有恩格斯的告誡：「我們不應該為了觀念的東西而忘掉了現實主義的東西。」㉑歷史在此怪異地轉身，為我們開了一個不大不小的玩笑。

與劇中角色類似的是，戲外人物在歷史大潮的裹挾中同樣身不由己。在書中的「樣板戲．外傳」一章中可以看到，三十年間，「李鐵梅」看破紅塵、「洪常青」銀鐺入獄、「楊子榮」先落後起、「李玉和」先起後落、「阿慶嫂」遭遇車禍、「三突出」的創造者于會泳絕望自殺 (頁168)。就連斷然聲稱「我的樣板戲誰也不能亂改」的江青自己，也從一個曾經愛讀易卜生 (Henrik Ibsen) 戲劇的文藝青年李雲鶴，變成上海灘名演員藍萍，再經歷了朝聖延安的革命者、主席夫人、中宣部電影處長、既創作又剽竊的樣板戲編劇、以戲整人的旗手等諸多身份轉變，最後又被毛澤東出人意料地否定為「戲原來就有，是文藝工作者的勞動成果」(頁281)。這正是蒼涼與悲哀的死結：人無法控制話語，話語卻在控制人；京劇未被革命化，革命卻被戲劇化了。在一元化的、不容置疑的政黨領袖話語面前，在布爾迪厄 (Pierre Bourdieu) 意義上的「語言共產主義錯覺」(the illusion of linguistic communism) 構建的宏大史觀面前㉒，個體降級為空洞的能指，所有人都被迫消極地平等起來。

樣板戲，其實就是革命話語、革命宣傳、革命形象與革命邏輯、革命倫理、革命行動的結合。張揚的抒情、對暴力的崇拜、對革命英雄形象的確立，巴特 (Roland Barthes) 所總結的革命寫作的三個特點，都不難在樣板戲中覓得蹤迹㉓。至於前述的樣板戲中的「民間性」，按照張閎的分析，它是有限的、受制的、消減的。《紅燈記》用一種三家同堂、「革命自有後來人」的全新階級意識，徹底破壞、改造和取代了自然的、血緣延續的、家族傳承的人倫原則。其他諸如《杜鵑山》中農民起義軍體現出來的「民間性」和《紅色娘子軍》中吳瓊花原有的「民間性」身份，在面對官方的政治意識形態時，都逃不過被淡化、被取消的結局㉔。對樣板戲來說，頌揚流血的神聖意義，其實遠比表現血肉之軀、歌頌血脈傳承更為重要。

樣板戲，其實就是革命話語、革命宣傳、革命形象與革命邏輯、革命倫理、革命行動的結合。張揚的抒情、對暴力的崇拜、對革命英雄形象的確立，巴特所總結的革命寫作的三個特點，都不難在樣板戲中覓得蹤迹。

三　消費與消解：屬於我們的記憶？

師永剛在〈後記〉中感慨：「四十歲以後的這一代人們，他們也許都只是在這些戲的遺迹裏慢慢地成長，或者，並不能分辨出樣板戲的背影裏真實的那些部分，哪些是政治，哪些是戲，哪些是革命，哪些是奇迹。」(頁391) 這或許能成為曼海姆 (Karl Mannheim) 所一再強調的社會和政治事件對整個世代的「形塑」作用的通俗註解㉕。但真正讓筆者感覺觸目驚心的，卻是師永剛平靜地敘述自己如何在潘家園舊書市場看到一本《智取威虎山》的舊演出

本，曾經紅亮燦爛的革命形象如今如何變得不合時宜。可連師永剛自己都沒有意識到，他用的語句是極具荒誕意味的「楊子榮先生打馬上山」(頁391)。「先生」，這樣一個今天看來似乎平淡無奇的稱呼，輕輕鬆鬆地就消滅了曾經的鮮血、奮鬥與理想。

張光芒認為，許多人之所以至今仍深深迷戀樣板戲，絕不是出於對往昔政治環境與政治路線的追憶，而完全是因為「政治軀殼背後的東西滿足了人們的精神渴求與閱讀期待」㉖。在閱畢全書後，我們卻不得不提問：是甚麼樣的缺失、貧乏、失落才帶來了這種飢餓、渴求與期待？當我們告別革命話語之際，植根於全民族心理深處對仇恨話語以及暴力話語的崇拜是否已經消除？在書中，我們真切分明地看出，血是如何從戲劇裏噴薄而出，染紅了一代人的青春。可是，真正的革命絕不應憑藉無所不在的仇恨與暴力來支援，而應當如切．格瓦拉 (Ernesto Che Guevara，又譯哲古華拉) 所說，「一定是受到強烈的愛所指引」㉗。

在電影《陽光燦爛的日子》(1994) 中，傻子時常掛在嘴邊的「古倫木」、「歐巴」的神秘對答，被年輕的影評人解讀為傻子的囈語，猜測它「來自蘇聯或者南斯拉夫或者別的甚麼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統治下的國家」㉘；而同樣年輕的電影觀眾終會發現，那其實是王朔、姜文等整整一代人在《奇襲白虎團》中尋找的回憶、切口與暗號。當紅色題材終於在上世紀末的文藝界中回潮，當白先勇說「90年代的娘子軍扭來扭去像在巴黎服裝秀上走台步」㉙，當《白毛女》被海外觀眾認為非常符合近年來在國際時尚界備受推崇的「白髮女子」概念時㉚，我們會驚訝地看到，「在這裏出現的樣板戲都已經與當年的樣板戲毫無關係了，在後來者的解構與追述中，樣板戲僅僅作為那個年代的象形符號出現」(頁296)。

當下熱愛挪用紅色符號的政治波普，卻弔詭地與它所戲仿的樣板戲一樣，同樣是僵硬地應用了某種象徵符號，同樣是過於簡單化地理解了事物的複雜內涵。我們固然可以發現樣板戲對中國泛政治文化圖騰的影響、與西方當代藝術的相互觀照、與中國當代先鋒藝術的關係，但在中國的現實下，政治波普注定只能是拙劣的「惡搞」、生硬的布景、怪異的挪用，因為它們找不到根基、傳承與源流，因為我們根本不曾被允許有真正屬於自己的回憶。在階級鬥爭時代裏，無產階級文學可以故意虛構反映受剝削受壓迫者與有錢有勢者的藝術形象與你死我活、不可調和的對立關係，但在執政黨宣告階級鬥爭話語不再作為主流政治語彙使用後，那種與經驗中的個人生活流程格格不入的對立與鬥爭邏輯，對於「90後」一代已經愈發遙遠甚至淪為笑話，以致「90後」在後現代語境下竟然道出「白毛女應該嫁給黃世仁」的感嘆㉛，卻給特定歷史時期下的價值觀甚至執政黨的合法性基礎提出了一個不大不小卻尷尬非常的難題。

我們固然可以發現樣板戲對中國泛政治文化圖騰的影響、與西方當代藝術的相互觀照、與中國當代先鋒藝術的關係，但在中國的現實下，政治波普注定只能是拙劣的「惡搞」、生硬的布景、怪異的挪用，因為它們找不到根基、傳承與源流。

美國實用主義哲學家皮爾斯 (Charles S. Peirce) 如果九泉下有知，定會非常滿意樣板戲對他的理論所作的最佳詮釋：「如果沒有別的方法能夠達到思維完全一致，那就對所有一切不按規定的方式來思維的人

施以鎮壓，這種方法已被證明是確立社會輿論的一種有效方法。」㉜正如哈布瓦赫 (Maurice Halbwachs) 所指出的，我們的集體記憶只是一種混雜了不同群體與個體的理念、利益和期待的社會性的構建，「過去」本身並不是客觀實在的㉝。當記憶成為社會中不同利益群體爭奪的資源與對象時，時刻與主流文化記憶對峙和抗爭的異類記憶或者福柯意義上的「反記憶」(Counter-Memory) 便尤為重要㉞。當新一代人不加批判、不經反省地接受了樣板戲誇張的、虛飾的、偷換的記憶，並在此基礎上與時代語彙嫁接後進一步地層疊、累積、衍生、變更，或者當這些記憶別具用心地被重新引入一個民族的知識積累、民智發啟和教育過程中時，我們更應當引起足夠的重視與警惕。因為組織化、集體化的社會記憶，往往與人為化、強制性的社會忘卻相伴相隨，而圍繞着樣板戲的種種悲歡離合，已為此提供了足夠多的例證。

當新一代人不加批判地接受了樣板戲誇張的、虛飾的、偷換的記憶，或者當這些記憶別具用心地被重新引入一個民族的知識積累過程中時，我們應有所警惕。因為組織化、集體化的社會記憶，往往與人為化、強制性的社會忘卻相伴相隨。

亨廷頓 (Samuel P. Huntington) 說過：「任何革命都是清教徒革命。」㉟1968年及其代表的意義早已終結。當盛世太平、鶯歌燕舞、鬢香裳影、達官貴人、名流雅士這些曾經不無諷刺意味的詞語如今華衣盛裝、堂而皇之地登堂入室之時，革命被消費，歷史被消解，原來冠冕堂皇的正劇，卻最終如此這般變成了喜劇、鬧劇甚至悲劇——有共同的歷史，卻沒有私人的記憶；有熱烈的言說，卻沒有冷靜的灼見；有急切的激昂，卻沒有由衷的莊嚴。而我們一次又一次地、冷漠不堪地讓歷史就那麼大剌剌地敞開胸膛，露出一片又一片的斷層。

註釋

① 〈毛主席的革命文藝路線勝利萬歲——郵電部發行一套革命樣板戲紀念郵票〉，《解放軍報》，1968年2月3日，第2版。

② 〈「革命説明書」：創新是出版的標杆〉，《信息時報》，2009年9月6日。

③ 鮑曼（Zygmunt Bauman）著，歐陽景根譯：《流動的現代性》（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2），頁200。

④ 惠雁冰：〈「樣板戲」研究亟待整體性的視野——對當前「樣板戲」研究傾向的理性反思〉，《人文雜誌》，2008年第1期，頁128-33。

⑤ 陳思和：〈民間的浮沉——從抗戰到文革文學史的一個解釋〉，載《雞鳴風雨》（上海：學林出版社，1994），頁44。

⑥ 梅蘭芳：〈在舞台生活五十年紀念會上的講話〉，載中國戲劇家協會編：《梅蘭芳文集》（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1962），頁5。

⑦ 李陀、戴錦華：〈漫談文化研究中的現代性問題〉，《鍾山》，1996年第5期，頁174。

⑧ 〈做革命人，演革命戲，把京劇革命進行到底——祝一九六四年京劇現代戲觀摩演出大會勝利閉幕〉，《戲劇報》，1964年第7期，頁11。

⑨ 于會泳：〈讓文藝舞台永遠成為宣傳毛澤東思想的陣地〉，《文匯報》，1968年5月23日。

⑩ 哲平：〈學習革命樣板戲，保衛革命樣板戲〉，《紅旗》，1969年第10期，頁40。

⑪ 章詒和：〈一陣風，留下了千古絕唱——父親與馬連良〉，《中國青年報》，2004年9月29日。

⑫ 上海京劇團《智取威虎山》劇組：〈滿腔熱情，千方百計——關於塑造無產階級英雄人物音樂形象的幾點體會〉，《紅旗》，1970年第2期，頁31-40。

⑬ Michel Foucault, "The Subject and Power", in *Michel Foucault: Beyond Structuralism and Hermeneutics*, ed. Hubert L. Dreyfus and Paul Rabinow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2), 208.

⑭ 鮑昆：〈黎明前的躍動〉，載北島、李陀主編：《七十年代》（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8），頁188-91。

⑮ 《林彪同志委託江青同志召開的部隊文藝工作座談會紀要》（北京：人民出版社，1967）。

⑯ 江青：〈談京劇革命〉，《紅旗》，1967年第6期，頁26。

⑰ 初瀾：〈京劇革命十年〉，《紅旗》，1974年第7期，頁70。

⑱ 周揚：〈為創作更多的優秀的文學藝術作品而奮鬥〉（1953年9月24日在中國文學藝術工作者第二次代表大會上的報告），載《周揚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5），頁251。

⑲ 瞿秋白：〈普洛大眾文藝的現實問題〉，載《瞿秋白文集》編輯委員會編：《瞿秋白文集》，第二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3），頁870。

⑳ 伯格（Arthur Asa Berger）著，姚媛譯：《通俗文化、媒介和日常生活的敍事》（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27。

㉑ 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著，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譯：〈恩格斯致斐·拉薩爾（1859年5月18日）〉，載《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559。

㉒ Pierre Bourdieu, *Language and Symbolic Power*, ed. John B. Thompson, trans. Gino Raymond and Matthew Adams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43.

㉓ 項曉敏：《零度寫作與人的自由——羅蘭·巴特美學思想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3），頁30。

㉔ 張閎：〈「樣板戲」研究的幾個問題〉，《文藝爭鳴》，2008年第5期，頁121-24。

㉕ Karl Mannheim, "The Problem of Generations", in *Essays on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ed. and trans. Paul Kecskemeti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52), 276-322.

㉖ 張光芒：〈道德形而上主義與百年中國新文學〉，《當代作家評論》，2002年第3期，頁130。

㉗ Ernesto Che Guevara, "Socialism and Man in Cuba", in *Che Guevara Reader: Writings by Ernesto Che Guevara on Guerrilla Strategy, Politics & Revolution*, ed. David Dentschmann (New York: Ocean Press, 1997), 211.

㉘ 陸鏡：〈傻子的囈語——評《陽光燦爛的日子》〉，載胡續冬、馬驊編：《聲色新青年》（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01），頁79。

㉙ 白先勇：〈世紀末的文化觀察〉，《明報月刊》，1999年第5期，頁21-22。

㉚ 〈上芭新版芭蕾舞劇《白毛女》今晚登上太原舞台〉，《山西晚報》，2008年9月27日。

㉛ 〈90後女大學生奇怪白毛女為何不嫁黃世仁〉，《長江日報》，2009年10月15日。

㉜ Charles S. Peirce, "The Fixation of Belief", *Popular Science Monthly*, vol. 12 (November 1877): 1-15.

㉝ Maurice Halbwachs, *On Collective Memory*, ed. and trans. Lewis A. Cose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52-53, 120-21, 181-83, 188.

㉞ Michel Foucault, *Language, Counter-Memory, Practice: Selected Essays and Interviews*, ed. Donald F. Bouchard, trans. Donald F. Bouchard and Sherry Simo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7).

㉟ Samuel P.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311.

龐　溟　芝加哥大學文學碩士，香港科技大學理學碩士，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學士。

被閹割的使者

——評《持燈的使者》兼談文學史料的編撰問題

● 李章斌

劉禾編：《持燈的使者》(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

《持燈的使者》中大部分文章都被或多或少地刪改且無任何說明，這些被刪改的內容關係到我們對中國地下詩歌運動的理解是否深入、全面，而且大陸的研究者很可能對這些被「閹割」的史料不加思考地引述，以訛傳訛。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劉禾教授所編的《持燈的使者》自2001年由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後，就引起了學界的注意。惜乎中國大陸與海外出版市場的阻隔，一般的大陸讀者難以讀到此書。而大陸版《持燈的使者》由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於2009年出版(亦為劉禾編，以下簡稱《持燈》，除了特別說明者以外，均指大陸版的《持燈》，引用只註頁碼)，筆者原以為一本史料價值極高的中國地下詩歌資料集是頗可期待的。關於「白洋淀」、「今天」等詩群的中國地下詩歌運動所經歷的曲折歷史，1999年在大陸幾經周折方得以出版的《沉淪的聖殿：中國20世紀70年代地下詩歌遺照》已有詳盡的史料和回憶文章①，中國當代詩歌所走過的曲折路程可以窺得一豹。而這本十年後在大陸繼之而起且由海外學者編撰的《持燈》，本應更勝一籌。然而，在詳細的閱讀和比較之後，筆者發現該書所收錄之文章不僅全部都已在海外的刊物(如《今天》、《傾向：文學人文季刊》等)刊載過，而且相當一部分文章也已經收入到《沉淪的聖殿》中(《持燈》所收24篇文章中有15篇已經收入到《沉淪的聖殿》)。

更重要的是，《持燈》中大部分文章都被或多或少地刪改且無任何

說明——而且刪改之後依然文從字順，不認真核對原版本幾乎察覺不出來。筆者認為這些被刪改的內容關係到我們對中國地下詩歌運動的理解是否深入、全面，而且由於目前大陸出版的關於這方面的資料集仍然很少，再加上該書的香港版已經具有較高的聲譽，大陸的研究者很可能對這些被「閹割」的史料不加思考地引述，以訛傳訛。因此，筆者謹將其不當刪改之處予以指出並討論，以供讀者參考。

一

《持燈》一書所收入的〈芒克訪談錄〉是關於《今天》雜誌創刊始末的一篇很重要的訪談。芒克是當代著名詩人，且為《今天》的創辦者和核心之一，而訪談者唐曉渡也是對中國當代詩歌有深入了解的學者和批評家，訪談的權威性不言而喻。可惜的是，這個訪談有相當一部分關鍵內容被刪改。請看這段話（T為唐曉渡，M為芒克）：

T：聽起來像是一段傳奇。據說第一期和第二期中間編輯部曾發生過分裂，究竟是怎麼回事呢？

M：起因是參加一次民刊聯席會議，是在陳旅家。我和北島都沒在，是黃銳去的……（頁237。本文引文中的省略號除特別說明者以外，均為筆者所加。）

實際上，此文刊載於海外《傾向》雜誌時，芒克是這樣回答的②：

起因是79年初，有風聲說上面要取締民刊，於是「七大民刊」的負責人開了一個聯席會議商量對策。

所謂「七大民刊」是指當時北京名頭比較響亮的七家民間刊物，包括《今天》、《四五論壇》、《沃土》、《北京之春》、《人權同盟》、《探索》和《啟蒙》。《啟蒙》的本部在貴陽，是黃翔他們搞的，但在北京有一個分支，負責人秦小春。其他的負責人分別有徐文立、劉青（《四五論壇》），魏京生、楊光、路林（《探索》），任畹町、陳旅（《人權同盟》），胡平（《沃土》），王軍濤、陳子明、劉迪（《北京之春》）等。聯席會議通常在東四十四條76號劉念春家裏開。《今天》的編輯部當時就設在76號。劉青也住在那裏。他是劉念春的哥哥。

但那次是在陳旅家。我和北島都沒在，是黃銳去的……

可以看到《持燈》的版本刪去了大段內容，而且還進行了字句改動，以使前後連貫。這幾段話說的是《今天》編輯部的分裂問題，起因是編輯部成員參加了一次和民刊有關的活動。但是，從《持燈》的版本來看，我們不知道這次活動具體是關於甚麼的，又有哪些別的民刊參與了，所以「究竟是怎麼回事」依然無法得知。讀到《傾向》中的版本，我們才得知原因是政府要取締民刊，而這些刊物除了《今天》之外，全都是政治色彩濃厚的民運刊物，《今天》參加「聯席會議」目的便是要協商一致與政府抗衡，部分編輯部成員不同意參與政治運動因而退出《今天》。

《持燈》的〈芒克訪談錄〉刪去了大段內容，而且還進行了字句改動，以使前後連貫。這幾段話說的是《今天》編輯部的分裂問題和起因。從《持燈》的版本來看，我們不知道這次和民刊有關的活動具體是關於甚麼的，又有哪些別的民刊參與了。

《今天》書影

《持燈》如此處理內容當然是因為芒克提到了多位民運人士與多家政論刊物，然而這直接影響到讀者對《今天》與當時的政治運動之關係的理解，也影響到讀者對《今天》雜誌乃至「今天」詩人之性質的理解。「七大民刊」與「西單民主牆」幾乎同時出現，而且以後者為重要的傳播途徑：這些刊物編好之後，往往會張貼於民主牆等地供群眾閱讀。作為「七大民刊」中唯一的以文學作品為主的刊物，《今天》自誕生之日起就與其他刊物和團體相互作用和影響。尤其是黃翔領導的兼具政治與文學色彩的《啟蒙》雜誌，對1978年《今天》的誕生起到了直接的刺激作用。

北島曾在一次訪談中提到黃翔對他的影響 (這個訪談也收入到了《持燈》，頁227-33裏) ③：

可是真正到1978年的時候，突然政治氣候轉變了。我記得一個轉變的最重要的迹象，就是1978年10月11號，在王府井大街貼出了黃翔和幾個貴州的年輕人的詩。這段歷史很容易被人遺忘。實際上他們起了很重要的作用，雖他們的詩是非常政治性的。我現在不必評論他們的作品了，就是說當時他們這種「狂妄」態度，對北京人來說可以是呼嘯而來，所以，對我們可以說是一個很大的鼓舞。

這段話在《持燈》香港版和大陸版都被去掉了，非常可惜。關於黃翔的《啟蒙》和《今天》的關係，且不論海外，國內學者亦有論述，已經不是甚麼秘密了④，而海外學者在出版資料集時卻如此「自覺」地對材料進行處理，實在匪夷所思。

《今天》與同時期的政論性刊物之間同氣相連的關係，以及其本身的政治反叛色彩，在它和《四五論壇》聯合發起的抗議政府取締「星星畫展」遊行事件中體現得更為明顯。《持燈》所收錄的文章本來有這方面的詳細的內容，可惜都被處理掉了。芒克回憶到：

還有一次大的活動，即抗議第一次「星星畫展」被取締，時值三十周年大慶前夕。這次抗議活動和聲援是《今天》和《四五論壇》共同發起的。也是在76號開的會，會後以三家的名義給北京市委去了信，要求答覆，期限定在9月30日午夜前，否則就遊行。

結果政府並未答覆，北島、芒克、劉青、徐文立等遂組織遊行：

到點大家全部集合在民主牆下。一到那裏就被圍得水洩不通，

《今天》與同時期的政論性刊物之間同氣相連的關係，以及其本身的政治反叛色彩，在它和《四五論壇》聯合發起的抗議政府取締「星星畫展」遊行事件中體現得更為明顯。《持燈》所收錄的文章本來有這方面的詳細的內容，可惜都被處理掉了。

我們臨時在一個土台上擱了一張板凳開始演講，先後有馬德升、黃銳、徐文立等。公開信是我宣讀的，讀完後馬上出發向天安門方向遊行。王克平和另一個人在前面打着橫幅，馬德升走在中間；我們身後浩浩蕩蕩跟着成千上萬人，很是壯觀。快到府右街時兩邊突然衝出大批警察，白花花的一片分布成幾道防線。一見這架勢那些跟着的人紛紛後撤到離我們幾十米的地方，有開溜的，有上樹的，把我們幾十個人晾在了前面。

徐文立上去交涉。對方說奉上級命令不許通過天安門，必須按照他們指定的路線走。我們同意了，於是右拐從現在的音樂廳經和平門、前三門，再右拐到北京市委，把市委大院坐得滿滿的。北島、徐文立、黃銳進去交抗議信，我、劉青、王克平在外面組織演講。後來上面接受了抗議信，北島他們出來，我們才宣布遊行結束⑤。

以上回憶在《持燈》中均被刪除，只留下兩句無關痛癢的話：「還有一次大的活動，即關於第一次『星星畫展』。這次活動是《今天》和《四五論壇》共同發起的……」(頁240，省略號為編者所加。)這裏編者在刪改原話之餘，又罕見地加上了一個省略號。然而該書進行刪改之處大部分都沒有加省略號，也不說明。這個「額外開恩」送給讀者的省略號反映了其編撰體例極不統一。

非常有意思的是，上述〈芒克訪談錄〉中關於這次遊行的回憶(約一頁篇幅)，在此文收入到《沉淪的聖殿》時卻被保留了⑥。雖然《沉淪的聖殿》所收錄的文章也有對內容進行刪除的情況(例如前引北島關於黃翔的回憶和芒克關於「七大民刊」的具體陳述)；但是，比較《沉淪的聖殿》和《持燈》二書所收錄的15篇相同的文章，可以發現有多處「敏感」內容在《沉淪的聖殿》中保存了下來，在《持燈》中卻被砍得七零八落，例如〈北島訪談錄〉、〈芒克訪談錄〉、〈《今天》與我〉、〈十三路沿線〉等文都如此。作為一本十年後在大陸出版的同一方面的編著，其內容之完整性反不如前，這是編者的悲哀，還是大陸出版環境的悲哀？

比較《沉淪的聖殿》和《持燈》所收錄的相同文章，可以發現有多處「敏感」內容在《沉淪的聖殿》中保存了下來，在《持燈》中卻被砍得七零八落。作為一本十年後在大陸出版的同一方面的編著，其內容之完整性反不如前，這是編者的悲哀，還是大陸出版環境的悲哀？

最可笑的是，《持燈》中所收錄的廖亦武、陳勇所作的對彭剛、芒克、鄂復明等人的六篇訪談，在收入《沉淪的聖殿》和香港版《持燈》時都沿用原名，在收入到大陸版《持燈》時卻被換成「亞縮、陳家坪」這兩個莫名其妙的名字，乍看之下還以為是別人做的別的訪談，核對後才發現是相同的文章——掩耳盜鈴之態莫過於此。

對原話進行刪改不僅會導致信息的殘缺，也有可能誤解作者的原意並誤導讀者。徐曉在〈《今天》與我〉一文中曾經這樣評價《班主任》、《傷痕》等作品：「然而，這些都不過是官方政治框架內的思想解放運動波瀾中的漣漪。與此同時，上層的權力爭鬥引發了關於『兩個凡是』的討論，北京出現了西單民主牆，《北京之春》、《探索》、《四五論壇》等一批政論性民刊應運而生。」⑦在大陸版《持燈》中，這段話被改成了：「然而，這些都不過是

思想解放運動波瀾中的漣漪。與此同時，保守與改革的爭鬥引發了關於『兩個凡是』的討論，北京出現了『西單民主牆』，一批民刊出現。」(頁46) 這樣改動不僅刪除了作者對「思想解放運動」和「兩個凡是」爭論的負面看法，同時也曲解了作者對《班主任》等作品的看法：因為把「官方政治框架內的」這個限定語拿掉之後，「思想解放運動」在大陸讀者眼裏一般是個褒義詞，於是整句話看來就變成了對《班主任》等作品的正面評價。而實際情況恰好相反，在徐曉看來，它們只是官方允許範圍之內的小打小鬧而已。

在因為外在因素難以維持資料的完整性時，編者至少應該在書中做出統一的標記和說明，以免讀者片面地理解這些殘缺的材料。此外，編者應該說明每篇文章的來源，這樣，編者至少可以充當資料的「中介」或「使者」。

《沉淪的聖殿》對這段話的處理顯得更為謹慎，編者直接把徐曉的第一句話刪除了⑧，這樣讀者雖然無法得知徐曉如何評價《班主任》等作品，但至少不會誤以為她讚賞它們——顯然，傳達錯誤信息比不傳達更惡劣。

類似上述這些既無統一規範也無審慎考量的刪改在《持燈》一書中還有很多，這裏不再贅舉。經過這樣「大刀闊斧」的處理之後，香港版《持燈》437頁的規模縮減到大陸版的301頁。雖然香港版《持燈》每頁約560字，大陸版每頁約760字，不過把這個因素考慮在內，大陸版《持燈》的刪節幅度依然很大。當然，在大陸這樣的出版體制下，對涉及政治的內容進行處理是家常便飯的事情，然而編者或出版社編輯在處理這些內容時普遍缺乏規範和統一的原則，遑論慎重的考慮。前面這些刪改有可能並不都是劉禾本人所為，也有可能是出版社編輯的「傑作」，但不管是哪種情況，劉禾作為該書的第一責任者 (編者)，無疑要負首要的責任。

劉禾在〈序言〉中明言《持燈》的特點是「強調細節和資料性」(頁V)，但如果一個編者想讓其編著不僅是本通俗讀物，同時也希望它對研究者具備價值的話，就應該尊重史料的原貌。在因為外在因素難以維持資料的完整性時，編者至少應該在書中做出統一的標記和說明，以免讀者片面地理解這些殘缺的材料。尤其是在進行刪減時，應統一在刪減處加上省略號，或說明「此處刪去……字」，而且盡量不要改動原話，也不要將一句話內的詞語刪除，或者將幾句話拼貼成一句話，因為這樣同樣會改變原意。

更重要的是，編者應該說明每篇文章的來源，在它們被刪改後尤其應該如此，以便讀者在不滿足於刪節本時，可以「按圖索驥」地去查找原文，這樣，編者至少可以充當資料的「中介」或「使者」。然而，《持燈》的編者只在〈序言〉中簡略提到《今天》雜誌的「今天舊話」欄目，但並未說明每一篇文章出自何刊何期 (頁I-II)。

而且為了宣揚《持燈》一書的資料價值，劉禾居然如此陳述：「接下來齊簡 (史保嘉)、鄭先 (趙振先)、徐曉、田曉青、崔衛平、一平 (李建華)、彭剛等人都給《持燈的使者》寫了文章。」又云：「我讀《持燈》的意外收穫就是結識了像徐曉、崔德英、周郿英、鄂復明，還有趙一凡這一批曾經為《今天》冒險工作，但幾乎被文學史研究遺忘了的人。」(頁II、VIII) 這種本末倒置的陳述着實令人驚訝，因為《今天》

只有「今天舊話」欄目，並無「持燈的使者」欄目，《持燈》香港版也只是在2001年才出版並得名，而徐曉等人的文章和訪談早在1990年代就已寫好，並刊載於《今天》、《傾向》等刊物，也收入到了《沉淪的聖殿》中，說他們都在給《持燈》寫文章是否過於專美？

更滑稽的是，劉禾說她讀《持燈》的收穫是結識了徐曉、周郿英等人，那麼這理應是2001年之後的事情，可問題在於周郿英早在1994年便已病逝，不知道劉禾如何在2001年後結識他？或者早在1994年之前就有本《持燈》存在？那麼《持燈》裏有的文章在1999年才寫成，這又如何解釋？作為一個編者，遣詞、敘述如此混亂，讓人如何相信其編著的「細節和資料性」？

二

文學史研究的基礎是史料，而史料的完整性與可靠性是研究的前提。當然，有讀者可能會認為：刪去一些政治性內容並不會妨礙我們對文學現象的理解，而劉禾也在《持燈》〈序言〉中明言：「在我看來，言語的反叛大於狹義的政治反叛，因為這類反叛的另一面，即它的烏托邦，直接針對着人們的言說行為和日常生活，而不滿足於對某個抽象的社會理念的訴求。」(頁VI) 這個觀點單從邏輯上來看沒甚麼問題，但是它並不符合當時地下詩歌的真實情況，因為在1970年代和1980年代初的中國，人的一切言說行為都是官方意識形態體系的一部分，而言語反叛與政治反叛乃是一體之二面，在當時不存在誰「大於」誰的問題。

詩人多多在談到其早期詩歌的政治性時，就曾一針見血地指出：「政治只不過是我的存在，那個時代給我的就是政治，沒有別的。」⑨《今天》雖然是一個文學刊物，但是其產生的動因卻完全是政治性的，北島回憶到⑩：

> 記得有一次我跟彭剛、芒克喝酒時說過這樣的話「將來有一天中國出現自由化運動，我們一定要站出來為之獻身」……1978年政治上的鬆動終於給了我們一個機會，關鍵是我們能夠做些甚麼。記得那是1978年初秋一個晚上，我和芒克、黃銳在黃銳家的小院裏喝了點兒白酒，我們常在那裏聚會。我提議說，我們應該辦個文學雜誌，現在是時候了。他們立即響應說好，於是說幹就幹。

1970年代和1980年代初的中國，人的一切言說行為都是官方意識形態體系的一部分，而言語反叛與政治反叛乃是一體之二面。要想理解這個時期的中國地下詩歌，卻把政治、歷史背景抹除是極不妥當的。

《今天》屢次組織和參與政治運動，這也是其政治反叛性質的明證。因此，要想理解這個時期的中國地下詩歌，卻把政治、歷史背景抹除是極不妥當的。當然，由於大陸出版審查的因素，編者對內容進行刪減是可以理解的，但是編者不應對史料進行如此「大刀闊斧」的處理和「天衣無縫」的改動，且掩蓋做過刪改這一事實；更不應該在刪改之餘，還宣揚文集的「資料性」，這無疑在給那些不了解情況的讀者添加新的混亂。

筆者之所以對《持燈》的編撰情況如此關注，不僅因為它是大陸出

版的關於地下詩歌運動的不多的幾本資料集之一，更因為史料的取捨與佔有量很大程度上決定了文學史研究的面貌——對「白洋淀」與「今天」詩群的研究尤其如此。目前大陸的研究者大多數仍然很難接觸到這方面的完整的資料(例如刊載於海外的《今天》、《傾向》上的資料)，所能倚仗的多為一些被嚴重地「閹割」的資料，以及一些官方主流批評家的討論，到目前為止仍然集中於所謂「朦朧」、「晦澀」之類的論題之上。這些論題既無法深入到歷史語境中去(因為無法接觸到相關的史料，或者接觸到而不能言說)，也無法深入到文本中去(因為「朦朧」只是在官方主流詩歌作為參照系考察的結果，實際上「朦朧詩」在現代詩歌體系中算相當淺白的)。因此這些論題往往成為「空對空」式的無聊爭論。

國內學者若要在中國地下詩歌研究中取得突破，則首先要突破重重障礙，鞏固自身的史料基礎，這些障礙不僅來自官方的硬性約束，也來自研究者和出版界專業素質的匱乏。

相比之下，頗為諷刺的是，海外學者對中國地下詩歌資料之佔有反而更為豐富，這不僅因為他們能接觸到一些海外出版的刊物，也因為1989年之後流亡海外的異議人士在海外出版了大量關於當代歷史(如關於「民主牆」、「六四」等與當代詩歌密切相關的事件)的著作，因此他們的討論有相當部分是關於當代詩歌的「政治性」或者「中國性」的。當然，這種關注的一個負面後果就是對詩歌之文學性的忽略，甚至把詩歌當作一種社會資料來研究。

筆者無意在此評判兩方面學者研究之優劣，這裏要提出的是，國內學者若要在中國地下詩歌研究中取得突破，則首先要突破重重障礙，鞏固自身的史料基礎，這些障礙不僅來自官方的硬性約束，也來自研究者和出版界專業素質的匱乏。而海外學者也應該善待自己掌握的資料，在大陸出版編著時，如果不能做一個健全的「使者」，至少要做個誠實的「使者」。

註釋

① 廖亦武主編：《沉淪的聖殿：中國20世紀70年代地下詩歌遺照》(烏魯木齊：新疆青少年出版社，1999)。

②⑤ 唐曉渡：〈時過境遷話《今天》——芒克訪談錄〉，《傾向：文學人文季刊》，1997年夏季號，頁28-29；31-32。

③ 劉洪彬：〈《今天》與民主牆時代(北島談話錄)〉，《民主中國》，1993年第1期，頁81。

④ 李潤霞：〈「文革」後民刊與新時期詩歌運動〉，《新詩評論》，2006年第1輯，頁98-114。此文所引述之北島致啞默(《啟蒙》成員)信之未刊手稿尤具說服力，可參考。

⑥⑧ 廖亦武主編：《沉淪的聖殿》，頁350-51；384。

⑦ 徐曉：〈《今天》與我〉，《今天》，1999年春季號，頁28。

⑨ 凌越：〈我的大學就是田野——多多訪談錄〉，載多多：《多多詩選》(廣州：花城出版社，2005)，頁269。

⑩ 田字凌：〈北島和西單民主牆：青春和高壓給予他們可貴的能量(北島訪談錄)〉，《南方都市報》，2008年6月1日。該文完整版〈《今天》的故事——北島訪談錄〉載於《今天》網站，www.jintian.net/fangtan/2008/nfdsb.html。

李章斌 南京大學中國現代文學研究中心博士

研究反右運動的材料寶庫

● 徐友漁

宋永毅主編：《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2010)。

繼《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1966-1976)》(2002)之後，由宋永毅、丁抒等海內外學者編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出版的《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光盤版，以下簡稱《反右數據庫》)前不久面世，這是當代中國研究的一件大事，是有關研究者、讀者和所有關心當代中國政治的人的福音。

由毛澤東在1957年發動的所謂「反右運動」，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最大規模的專門針對知識份子的政治運動。這場運動以最高領導人言而無信、出爾反爾為特徵，以徹底摧毀知識份子的批評意見、地位、尊嚴和意志為後果，對於固定中國政治生活和政治文化的基調，形成中國人的思維和精神風貌，產生了深遠的影響。由於中共中央在1980年代初重新評價反右運動時定下「改正大多數、堅持大方向正確」的方針，使得這場運動的起因、性質等成為長期爭論的話題。總之，還原和探討這場運動的真相，既是歷史研究者無法迴避的任務，也是關心這段歷史的讀者的興趣之所在。《反右數據庫》為一切想了解、研究這場運動的人提供了最全面、最可靠、最方便使用的資料。

反右運動的起因和性質成為長期爭論的話題，還原和探討這場運動的真相，是歷史研究者無法迴避的任務。《反右數據庫》為一切想了解、研究這場運動的人提供了最全面、最可靠、最方便使用的資料。

儘管存在限制和壓制，但與文化大革命不同，關於反右運動的書籍和資料，人們還是有可能或多或少讀到一些。對於毛澤東的「陽謀」之說、儲安平的「黨天下」、章伯鈞的「政治設計院」等等，在知識階層中大概也算得上是耳熟能詳，但對於想把事情的原委弄得一清二楚的人來說，現成的出版物是很不夠

的。《反右數據庫》為進一步的了解和研究提供了必需的條件，下面是筆者在粗略瀏覽該數據庫之後的幾點評論。

一　原汁原味的材料最寶貴

《反右數據庫》最突出的優點是內容豐富、包容量龐大，大量珍貴資料都能全文收入。比如，談到反右運動，人們都會提到，毛澤東於1957年2月27日在最高國務會議第十一次（擴大）會議上作〈如何處理人民內部的矛盾〉的講話，與6月19日在《人民日報》上正式公布的文本〈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有很大的出入，這充分說明毛澤東為了動員鳴放，一開始說了不少好聽的、開放的話，把人們的情緒大大調動起來，而時過不久為了證明「有言在先」，卻公然把流傳全國的講話改為符合後來的說法。《反右數據庫》把兩個文本都收錄進來，讓讀者可以詳加比對。

毛澤東於1957年2月作〈如何處理人民內部的矛盾〉的講話，與6月在《人民日報》上正式公布的文本有很大的出入。《反右數據庫》把兩個文本都收錄進來，讓讀者可以詳加比對。

毛在上述講話中提到：「我們在肅反工作中，也曾經並且常常把好人當作壞人去整，把本來不是反革命，懷疑他是反革命去鬥，有沒有呢？有的。從前有，現在還有。」（參見數據庫第二部分：毛澤東有關反右運動的講話、指示和文章，「毛澤東如何處理人民內部矛盾〔講話稿〕，1957.02.27」。）但在正式公布的文本中，這段話被刪去了。這是非常重大的改動，在鳴放中，批評肅反是主要意見之一，也是被打成右派的重要根據。

此外，正式文本憑空增添了講話中完全沒有的內容，其中兩段更成為反右運動的理論基礎。其一是階級鬥爭學說：

> 在我國，雖然社會主義改造，在所有制方面說來，已經基本完成，革命時期的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眾階級鬥爭已經基本結束，但是，被推翻的地主買辦階級的殘餘還是存在，資產階級還是存在，小資產階級剛剛在改造。階級鬥爭並沒有結束，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的階級鬥爭，各派政治力量之間的階級鬥爭，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之間在意識形態方面的階級鬥爭，還是長時期的，曲折的，有時甚至是很激烈的。（毛澤東：《毛澤東選集》，第五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頁389。下引只註頁碼。）

其二是著名的所謂「辨別香花和毒草的六條標準」：

> （一）有利於團結全國各族人民，而不是分裂人民；（二）有利於社會主義改造和社會主義建設，而不是不利於社會主義改造和社會主義建設；（三）有利於鞏固人民民主專政，而不是破壞或者削弱這個專政；（四）有利於鞏固民主集中制，而不是破壞或者削弱這個制度；（五）有利於鞏固共產黨的領導，而不是擺脫或者削弱這種領導；（六）有利於社會主義的國際團結和全世界愛好和平人民的國際團結，而不是有損於這些團結。這六條標準中，最重要的是社會主義道路和黨的領導兩條。（頁393）

在講話中，毛澤東對於所謂「鬧事」持理解、寬容態度：

第一條、努力克服官僚主義，那麼人家就不罷了嘛……第二條、官僚主義沒有克服，他要鬧怎麼辦？讓鬧不讓鬧？……一個是不讓鬧，凡鬧事者就說是反革命，就說是要造反……這些鬧事者不能說主要是反革命，而主要是我們工作中的缺點，我們不會教育，我們不會領導。讓鬧不讓鬧，我說還是讓鬧……第三條、鬧起來草率收兵好不好？又有兩種方針。剛剛鬧過兩三天，鬧事的人還沒有過癮，當局就急於想結束，這就發生矛盾，這怎麼解決？我說讓他鬧夠。(「毛澤東如何處理人民內部矛盾〔講話稿〕，1957.02.27」。)

而在後來的正式文本中，毛的態度和之前大相逕庭：「我們是不贊成鬧事的，因為人民內部的矛盾可以用「團結—批評—團結」的方法去解決，而鬧事總會要造成一些損失，不利於社會主義事業的發展。」(頁396)

二　前後關聯提供歷史脈絡

《反右數據庫》的編者具有歷史眼光。他們深知反右運動既有前因，也有後果，因此充分利用數據庫容量大的優勢，提供了反右運動前後與之密切相關的其他政治運動的資料，比如反右前的「胡風反革命集團案」、「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運動」，反右後的「紅專大辯論」、「雙反運動」等事件和運動的原始材料，這就使我們有可能在一種歷史的脈絡中，以比較的視角深入分析、挖掘反右運動的性質、意義，以及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中的作用和地位。我們還可以參考本數據庫的姊妹篇《中國文化大革命文庫(1966-1976)》所提供的材料，以求得一種鳥瞰式的眼光和結論。

反右運動中最有代表性的政治訴求，應當是儲安平對於「黨天下」的抨擊，他說：「黨領導國家並不等於這個國家即為黨所有……在全國範圍內，不論大小單位，甚至一個科一個組，都要安排一個黨員做頭兒，事無巨細，都要看黨員的顏色行事，都要黨員點了頭才算數，是不是太過份了一點……黨這樣做，是不是『莫非王土』那樣的思想，從而形成了這樣一個一家天下的清一色局面。」(參見數據庫第二部分：重要的右派言論和文章，1957，「儲安平在統戰部召開的民主人士座談會上的發言，1957.06.01」。)

如果說像儲安平這樣的人因為其身份地位，說話還有些委婉的話，那麼其他人，尤其是青年學生就直言不諱，比如廈門大學物理系余兆升說：「黨組織和黨員侵犯了憲法規定：『國家最高權力屬於人民』。」(重要的右派言論和文章，1957，「『反對中國共產黨的領導』的言論〔一〕，1957.05.00」。) 中國人民大學新聞系葉蔭認為，國家「不是黨的工具，如果是黨的工具，那就乾脆黨政一體，不要國家了」。他還主張：「(1) 用條令把各級黨組織和行政部門的職責劃分開；(2) 用條令把每個人的職權固定下

《反右數據庫》的編者充分利用數據庫容量大的優勢，提供了反右運動前後與之密切相關的其他政治運動的資料，使我們在一種歷史的脈絡中，以比較的視角深入分析、挖掘反右運動的性質、意義，以及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中的作用和地位。

來；(3) 精簡黨委機構，把過去包辦行政部門的權力交還行政部門；(4) 黨中央和國務院今後少發或不發聯合指示。」(重要的右派言論和文章，1957，「國家不是黨的工具，1957.05.00」。)

高等教育出版社編審顧執中關於憲法得不到遵守的意見分量很重：

憲法所規定的條文，有些是有名無實，有些被破壞而沒有受到制止。例如憲法第85條規定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實際許多現象不是這樣。第89條規定人身自由不受侵犯，非經法院決定或檢察院批准不得逮捕，而肅反時的行動證明這一條文完全被破壞了。第87條規定的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的自由，事實上都沒有得到保證。例如有些批評人民日報的文章，至今仍沒有被登出。(重要的右派言論和文章，1957，「『憲法有的被徹底破壞，有的有名無實』，1957.06.26」。)

在二十世紀的後半葉，能以多少成形的、整體的形式提出較為獨立的思想，自覺地或被視為向正統獨斷意識形態提出挑戰的，大概有四次，分別是：所謂「胡風集團」、所謂「右派份子」、文化大革命中的民間思想者，以及八九運動中的學生。但仔細分析之後可以看到，在這四次思想表達當中，除了右派，其他人的思想——不論以文章、建言、請願書或綱領的形式出現——基本上都是在現存的意識形態範圍內做文章。惟有在右派的訴求(當然不是全部，而是其中最有見識、最徹底的部分)中，可以發現指向建立一個真正的民主憲政共和國的要素。

在二十世紀的後半葉，除了右派，其他向正統獨斷意識形態提出挑戰的人的思想基本上都是在現存的意識形態範圍內做文章。惟有在右派的訴求(其中最有見識、最徹底的部分)中，可以發現指向建立一個真正的民主憲政共和國的要素。

其他三次思想運動的表達者(也包括右派中的多數)其實都可以向黨大呼冤枉。胡風所主張的，和毛澤東主張，周揚奉行的一樣，都是馬克思主義的文藝思想，充其量只是不那麼簡單化、粗俗和粗暴，他說了「五把刀子」、「輿論一律」的話，表面上厲害，其實不過是片言隻語，是正統之中受排擠者的怨言。文革中的大量異端思想者(遇羅克、李一哲是例外)主要想在某個方向上闡明和發揮毛澤東的「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繼續革命理論」，想把文革的理念堅持到底。八九運動中學生的訴求，一開始是要給黨內好人胡耀邦公正評價，後來主要是反腐敗、反官倒。八九民運意義重大、影響深遠，但這主要是出於統治者的過份鎮壓、自毀政治合法性，以及這場運動剛好處於一輪世界性民主化浪潮的開端。

當然，上述三次自發、獨立思想的出現一般也包含有追求民主、正義的傾向，這構成後來者繼續追求民主與正義的激勵，但這種一般性的民主和正義訴求可能向完全不同的方向發展，而真正與人類政治文明中普世價值相關，對當代中國民主運動有啟示意義的思想，僅包含在某些右派言論中。

三　右派訴求的起源、後果和意義

右派怎麼敢表達激烈的批評意見？原因根本在於執政黨讓人們提

意見，甚至動員、強迫人們提意見。不管「陽謀」之說是否成立，以及在哪一個時間段成立，總之，人們大膽發表意見是因為當局要「引君入甕」，而不是因為人們能夠享受、行使言論自由的權利。突然間令行禁止，毛澤東收放自如，也是再自然不過了。

毛澤東號召鳴放是在執政黨統治的強勢期，經濟、人心等都沒有出大問題，東歐出現的動蕩在中國不會出現；而且，毛澤東有信心預防那樣的局面。所以，反擊右派一聲令下，形勢就陡然逆變，被打成右派份子的人除了磕頭如搗蒜外，根本沒有聲辯的力量，因為大形勢完全在毛的掌控之中。

右派言論中之所以會包含一些有洞見，不受主流意識形態束縛的主張，是因為右派的頭面人物中，像章伯鈞、羅隆基、儲安平等人是早年留學西方的大知識份子，對於西方政治文明的理論和實踐都相當熟悉，而龍雲、陳樞銘、黃紹竑等人，1949年之前已身居高位，在政治上很有見識。學生在當時尚未處在完全的「無產階級教育路線」之下，有可能受到「資產階級教授」和「資產階級書籍」的影響，這與文化大革命中的造反派學生形成對比，後者儘管也享受了暫時(比反右運動長得多)的解除禁錮，但自由發揮的思想不過是對於「毛主席革命路線」的理解和闡發，由此可知反右之後的「紅專大辯論」、「階級鬥爭教育」和「反修防修教育」威力巨大、成效顯著。

非常遺憾的是，右派的觀點並沒有成為一筆啟迪後人的思想遺產，毛澤東成功地將其作為「反面教材」來利用。1957年之後至少二十年間，大學、中學裏的班主任、輔導員、政治課教師對於那些敢提意見、關注時政、不滿現實的人一律這樣警告：「不要自以為了不起，謹防走上右派學生林希翎的道路！」當代中國政治思想發展演進的一個突出特點是，雖然一代接一代的人中總有人為追求民主、自由而進行思想探索，但完全看不到傳承的脈絡，了解和繼承的渠道被卡斷，每一代人都要重起爐灶，重頭做起，在黑暗中艱苦探索。思想的斷裂既有利於維護現存體制，也是中國未能產生大思想家和重要政治理論的原因之一。

在文化大革命中，廣大受壓的造反派對於各級黨委的感受和當年右派差不多，但他們對於右派的態度和官方一樣，惟恐沾邊，惟恐劃不清界線，甚至攻擊對立派「組織不純，有右派」，攻擊對方的言論與右派類似。文革中有一句口號貫穿始終：「只准左派造反，不准右派翻天！」這裏的「右派」要麼指當年的右派，要麼指對黨和現存體制不滿的人。只有極少數學生偶然讀到右派言論，產生共鳴，感到豁然開朗。

在1989年的巨大震撼之後，對於中國政治的思考和討論中浮現出了一個尖銳的話題：對於執政黨合法性的考察，這既包括考察獲得政權的合法性，也包括執政的合法性。在對合法性的追問中，反右運動的性質、道德含義成為人們研究的問題，而反右運動中右派的政見、主張、觀點則成為人們進行這種研究的材料和基礎。可以期望，

在對執政黨合法性的追問中，反右運動的性質、道德含義成為人們研究的問題，而反右運動中右派的政見、主張、觀點則成為人們進行這種研究的材料和基礎。在今日中國對於憲政民主道路的探索中，當年右派的思想將提供滋養與啟示。

在今日中國對於憲政民主道路的探索中，當年右派的思想將提供滋養與啟示。

《反右數據庫》的出版是一件值得慶賀、令人鼓舞的大事。它的面世還推動了其他有關反右運動書籍的出版——不論是正式、公開的出版還是非正式的、地下的出版。我們衷心希望，乘着這個勢頭，同仁們加緊努力，讓我們早日見到整個《中國當代政治運動史數據庫，1949- 》的出版。

革命年代的重訪與超越

● 唐小兵

高華：《革命年代》(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

在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已經漸行漸遠、革命者曾經標舉的理想主義氣質與批判精神愈來愈稀薄的今天，重訪革命年代如何可能？高華的《革命年代》直接地給「後革命產兒」提供了一種進入革命歷史與記憶的途徑。

革命有兩種，一種以建立新的政治秩序與政治架構為基本目標，而在價值領域與社會文化領域依其自然秩序演化，比如美國革命與中國的辛亥革命；而另一種則是在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價值等領域全方位地顛覆固有的模式，而建構一種全新的、總體性的社會政治和文化世界模式，法國大革命和俄國革命都大體上屬於這一類。二十世紀初最早的憲政實踐失敗以後，中國社會就開始拋棄第一種模式，而迅速地擁抱總體性革命，這與林毓生所謂「以思想文化模式尋求根本解決」的思維模式形成共振(參見林毓生著，穆善培譯：《中國意識的危機——「五四」時期激烈的反傳統主義》〔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1988〕)，希圖一勞永逸地解決傳統社會崩潰後的政治、文化與心靈秩序危機。共產主義革命屬於後一類革命。

在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已經漸行漸遠、革命者曾經標舉的理想主義氣質與批判精神愈來愈稀薄的今天，重訪革命年代如何可能？高華的新著《革命年代》(引用只註頁碼)

在今日中國對於憲政民主道路的探索中，當年右派的思想將提供滋養與啟示。

《反右數據庫》的出版是一件值得慶賀、令人鼓舞的大事。它的面世還推動了其他有關反右運動書籍的出版——不論是正式、公開的出版還是非正式的、地下的出版。我們衷心希望，乘着這個勢頭，同仁們加緊努力，讓我們早日見到整個《中國當代政治運動史數據庫，1949- 》的出版。

革命年代的重訪與超越

● 唐小兵

高華：《革命年代》(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0)。

在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已經漸行漸遠、革命者曾經標舉的理想主義氣質與批判精神愈來愈稀薄的今天，重訪革命年代如何可能？高華的《革命年代》直接地給「後革命產兒」提供了一種進入革命歷史與記憶的途徑。

革命有兩種，一種以建立新的政治秩序與政治架構為基本目標，而在價值領域與社會文化領域依其自然秩序演化，比如美國革命與中國的辛亥革命；而另一種則是在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價值等領域全方位地顛覆固有的模式，而建構一種全新的、總體性的社會政治和文化世界模式，法國大革命和俄國革命都大體上屬於這一類。二十世紀初最早的憲政實踐失敗以後，中國社會就開始拋棄第一種模式，而迅速地擁抱總體性革命，這與林毓生所謂「以思想文化模式尋求根本解決」的思維模式形成共振(參見林毓生著，穆善培譯：《中國意識的危機——「五四」時期激烈的反傳統主義》〔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1988〕)，希圖一勞永逸地解決傳統社會崩潰後的政治、文化與心靈秩序危機。共產主義革命屬於後一類革命。

在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已經漸行漸遠、革命者曾經標舉的理想主義氣質與批判精神愈來愈稀薄的今天，重訪革命年代如何可能？高華的新著《革命年代》(引用只註頁碼)

直接地給「後革命產兒」提供了一種進入革命歷史與記憶的途徑。以筆者之見，這本論文集對一般讀者最有意義的是第三輯「革命詞語」和第四輯「時代湍流」，以及第一輯討論近代中國轉型的教訓和第五輯討論戰後國民黨失敗的文章，這些內容緊扣了上述第二種類型的「革命」。

在此書之前，高華已有《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身份和差異：1949-1965年中國社會的政治分層》，以及《在歷史的風陵渡口》等著作在香港出版，這些著作在史學界、知識界都引起了較大反響。可惜緣於各種體制性原因，這些著作不能合法地進入中國大陸讀者的知識視野(大多只能以地攤上的盜版書形式售賣)。然而，《革命年代》在中國大陸的出版打破了這一現狀。

在「合法」地閱讀着高華在艱難歲月裏寫下的這些論文時，筆者的內心不免掀起波瀾。「革命」不再僅僅是一個被拋棄或者崇拜的意識形態符號，它成為實實在在的政治實踐、話語操作與歷史記憶。〈「新人」的誕生〉一文，從延安整風運動中的制度設計、思想改造與政治運作等層面展開，展現了「革命新人」是如何通過「和風細雨」和「疾風暴雨」兩種交替性上演的改造模式鍛煉出來的。通過寫「反省筆記」、填「小廣播調查表」、「審幹、反奸」、「脱褲子、割尾巴」等接二連三的政治操弄與思想改造，延安實現了高度的政治統一和思想統一，一個「大公無私」的高度一元化的共同體，在政治壓力與靈魂清洗的雙重努力下逐漸浮出水面，私誼、故交、溫情、反思性和批判性都在被壓制之列。對黨員幹部和普通黨員的清查、批評與自我批評的方式、個人歷史與社會關係的反覆篩查等，混合在一起逐漸形成了中國革命特有的政治文化(頁177-206)。

這種政治文化在戰爭年代不可否認具有戰鬥的有效性，但這種黨文化的慣性，卻在建國後繼續生效，產生了巨大的負面影響。高華精準地拿捏了「延安模式」消解黨員對於「審幹、反奸」等非正規方式(王實味等就是這種超常規方式的犧牲者)的正當性的疑慮：

> 這時毛澤東的崇高理想層面就發揮出解釋「正當性」的作用：為了革命的勝利，為了粉碎國民黨對邊區的特務破壞活動，組織上對黨員進行嚴格的審查是必須的，就是使用了「過火」的方法，其出發點也是好的，個人受些委屈不算甚麼，只要黨純潔了，黨鞏固了，個人蒙受再大的委屈都值得。政治手段的非正規性，由革命理想的崇高性給予解釋，而崇高的革命理想又需要通過強有力的政治方式來加以落實，這兩種方式的交替使用，最終使毛澤東的革命政治運作中的兩個層面實現了良性的對流和互補，促成了整風目標的完全實現。(頁206)

這就是革命的邏輯，它建立在毛澤東所象徵的黨組織永不犯錯的前提之上，問題是這個前提本身顯然違背常識。

〈在革命詞語的高地上〉一文則更多地從革命者如何通過歷史敘述

高華呈現了毛澤東新話語的生產機制與生產過程，且精彩地描述了毛是如何通過定義的方式，來重新界定「知識」、「理論」、「人性」等基本概念，並使這些基本概念與延安時期的中國革命實際對接起來。

與話語操作的方式來確立自身的合法性展開討論。延安初期主要有三種歷史話語，即瑞金時期的俄式話語、五四遺留的啟蒙話語，以及毛澤東正在創造的新話語。高華呈現了毛澤東新話語的生產機制與生產過程，且精彩地描述了毛是如何通過定義的方式，來重新界定「知識」、「理論」、「人性」等基本概念，並使這些基本概念與延安時期的中國革命實際對接起來（頁207-16）。（與此相對應的，則是高華在〈六十年後再論國民黨大陸失敗之原因〉一文裏所指出的蔣介石在語詞創造和歷史敘述上的貧乏，蔣一生都在道學家與基督教的術語裏無法自拔，這些話語對於他個人的道德自律或許不無意義，但與中國革命實際卻難以對接〔頁382-83〕。）對於俄式話語，毛主要通過對黨內宗派教條主義的壓制和清算以及各類機構名稱的更改來完成；而對於五四話語的覆蓋與轉換，則主要通過整風運動中對知識份子的改造來完成（頁207-16）。

一個思想、政治和組織高度一元化的且主要依靠農民的政黨，如何對待不得不依賴的知識份子階層？高華對於左翼文化人與革命的關係以及他們心靈世界的敘述，讓我們可以從中管窺革命者邏輯與知識者邏輯的根本衝突。

毛澤東的新話語對知識份子影響巨大，知識份子的自我認同遭受毀滅性打擊，並形成一種原罪的集體無意識。工農不再是啟蒙的對象，而成為應該虛心學習的對象。啟蒙者與被啟蒙者的角色發生了倒轉。仔細想來，這其實也是毛在中共建黨以來一直面對的棘手問題，即中共自身的階級基礎（工農大眾，主要是農民）與核心組成（核心成員大多為知識份子出身）的衝突。他們是兩個完全不同世界的人，有着不同的價值觀、家庭背景、教育背景、生活方式與政治意識等。從革命現實的有效運作而言，知識份子黨員必須使自己認同於普羅大眾，但從個性氣質和思維方式等抽象層面而言，知識份子黨員似乎與普羅大眾有着天然的疏離感乃至緊張感。毛的新話語的創造與實踐，成功地消除了二者之間的心理鴻溝，使革命實踐與革命話語完美地對接了起來。這也是在儒教中國崩潰之後，語詞與實際（即思想意識與社會現實愈來愈遙遠，知識份子的言說與實踐愈來愈背離等現象）愈來愈分離乃至對立的近代中國，第一次通過意識形態和革命暴力的雙重努力，將二者成功地扭合聚結在一起。

這種扭合聚結並不是將革命理想主義的烏托邦降格為平庸的現實世界，而是通過這一系列新語詞的操作，在中國的西北角——延安建構出一個充滿社會平等色彩和道德感召力的革命烏托邦。正如高華所言，延安蘊含了一個革命烏托邦的所有迷人的魅力，那兒有革命、激情、青春、戰鬥，還有集體主義、理想主義、斯巴達式的律己主義，人與人的關係建立在以革命為中心的平等的基礎上。著名作家丁玲就是在這種革命理想的召喚下，在中國革命最艱難的1936年到達延安（〈能不說丁玲？〉，頁257-69）。

作為後來者，我們不能否認當時一大批從沿海城市歷盡艱難奔赴延安的知識青年的革命真誠性。可這種真誠在被熱烈地歡迎的同時，也被習慣性地猜忌乃至懷疑。作為作家和知識份子的丁玲，在與延

安的新革命文化(以毛的新話語為中心)努力適應的同時，還是有點格格不入，於是才會寫下《在醫院中》、〈三八節有感〉等招致中央領導批評的小說和雜文。說到底，這還是那個老問題的新形式——一個思想、政治和組織高度一元化的且主要依靠農民的政黨，如何對待不得不依賴的知識份子(要從知識份子中培養黨員幹部)階層？高華對於左翼文化人與革命的關係以及左翼文化人的心靈世界的敘述，讓我們可以從中管窺革命者邏輯與知識者邏輯的根本衝突：

> 左翼知識份子傾向革命，這就和共產黨發生思想和組織的關聯；左翼知識份子還要「民主」和「個性解放」，這就和共產黨的「思想一致性」、集體主義發生矛盾；中國革命的主力軍是「最具革命性」的農民，革命自要滿足和代表他們的利益和心理、情感要求，左翼文化人卻深受五四「改造國民性」等「啟蒙」思想的影響，不思改造自己，反而要去改造農民的所謂「落後」和「愚昧」；革命要前進，離不開思想和組織的高度一元化，更離不開革命的化身——革命領袖的思想和組織領導，左翼文化人卻喜歡高談「個性獨立」和「抽象的平等」，對敬仰和服膺革命領袖的必要性缺乏起碼的認識，更不會像樸實的陝北農民那樣去歡呼「大救星」。(頁259)

這就觸及到中國革命者的一個核心問題，即組織紀律性問題。紀律具有強制性與普遍性，紀律要求服從與遵守，且不容置疑和挑戰，但紀律所要求的服從，其目的卻並不在於生產機械死板的消極接受者，它要求經受思想改造後的新人具有一種革命者的德性，將外在的組織紀律性完全內在化，昇華成為一種共產主義人格的自覺意識，從而提升一種充滿戰鬥意志和忠誠感的革命者的「主體性」。傳統社會的德性，強調的是個體自身的道德努力，是在鬆散的儒家世界裏借助於道德實踐與道德言說來完成的，德性造就人格，但這人格追尋卻容許存在自由度和差異性，所謂「為仁由己」，各有路徑，儒家基本上是反對公開展示德性的，認為這會使德性淪落為作偽和表演。而在延安鍛造組織紀律性的過程裏，德性必須成為政治空間裏可供審查和展覽的公開化品質，而審核的標準則掌握在黨組織那裏。

中國革命就是通過這種方式，既造就道德烏托邦，同時也在打造一個巨大的「利維坦」(Leviathan)，它既有着超級迷人的道德浪漫主義(所謂「毫不利己專門利人」的人格類型與解放全人類的大同理想等)，同時也有着如霜雪般冰冷的現實邏輯與權力宰制。它沿襲着中國近代以來對新世界、新文化、新青年等一切所謂「新事物」的膜拜心理，在某種意義上，它確實迎合了在一個轉型時代青年人渴望反抗平庸、創造新生的心理需要，但更重要的是它敉平了這種「延安模式」所造就的革命文化之前的種種困惑與焦慮，給大革命時代的人們提供了一種恐怖的心理穩定感與想像新世界的方式。革命文化因此擁有了巨大的感召力。

中國革命既造就道德烏托邦，同時也在打造一個巨大的「利維坦」。它沿襲近代以來對一切所謂「新事物」的膜拜心理，敉平了「延安模式」所造就的革命文化之前的種種困惑與焦慮，給大革命時代的人們提供了一種恐怖的心理穩定感與想像新世界的方式。

毛澤東確實成了這種烏托邦與權力邏輯緊密結合的革命文化的化身，他所領導的中國革命也確實成功地應對了這雙重危機以及大眾心理需要。即使到了1966年的夏天，他在南方六月的瀟瀟雨聲中仍舊堅信，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將是人類歷史上最徹底的革命，因為他是在與人類的痼疾、人性的基本弱點——「私」作鬥爭。說到底，在他看來，劉少奇所代表的就是「私」：在平庸的世俗生活的包圍下，一些共產黨人對發展生產的興趣遠遠超過了對發揚革命精神的興趣，而在發展生產的背後，則是與資產階級精神相通約的那些因素：追求舒適，追求物質，追求享受。毛就是要和這種「退化」作鬥爭。他相信，「公字當頭」的新社會是可以設計的，人性是可以改造的（〈讀《七律．有所思》〉，頁279-86）。這是一個革命者的慣性，這種慣性來源於過去歷史上的成功以及理性上的致命自負，卻給毛的後半生投下了難以磨滅的陰影，這陰影來自於延安時期的革命文化，來自於革命者黑暗與光明、神性與魔性交織的內心。

如何評價二十世紀的中國革命？如何評價中國革命最核心的領導者毛澤東一生的功過成敗？這永遠是一個富有爭議和充滿現實感的議題。簡單的告別或者擁抱也許都不明智。在閱讀高華這本歷史著作時，筆者時時感到他似乎行走在充滿危險和曖昧性的歷史河流之中。

從政治功利主義的角度來看，「延安模式」甚至中國革命無疑是二十世紀世界史上的一大奇迹，是一次成功的革命，而延安的新人改造也確實有力和有效地推動了革命的勝利。而從人道主義甚至自由主義的視角來看，中國革命確實是以犧牲人的主體尊嚴和人格自主性，乃至人的自由等為代價而達成的，它摧毀了傳統的溫情與社群的歸屬感，卻並沒有真正建立起一種人人心悅誠服並且持久有效的道德體系與價值世界，更沒有建立起一個權力制衡的政治架構。高華的立場時常被這兩種評價標準撕扯。他在書中對極左文化的批判反映了這一點，而對於毛澤東在1949年前的革命實踐中所發揮作用的正面評價，也反映了其作為一個歷史學家客觀平實的態度。

高華面對的確實是一種特別艱難的言說困境，他在小心翼翼地尋找一種無限逼近歷史真相的敘述的分寸與價值判斷的適切性，所幸他畢竟算得上是革命文化的親歷者，對於這場天翻地覆的大革命有着同情之理解與內觀之反省。

歷史學是人學，而革命歷史中的人性又是如此複雜多變。高華面對的確實是一種特別艱難的言說困境（且不說學術之外的體制性因素的限制），他在小心翼翼地尋找一種無限逼近歷史真相的敘述的分寸與價值判斷的適切性（例如〈紅軍長征的歷史敘述是怎樣形成的？〉〔頁139-49〕一文就反映了這種揭示真相的努力），所幸他畢竟算得上是革命文化的親歷者，對於這場天翻地覆的大革命有着同情之理解與內觀之反省。

〈後記〉裏的這段話很清晰地述說了高華與革命年代的關係以及對「學術」二字的理解：

說來還得感謝我所經歷的那個年代：革命年代，既有大震動、大改組、大破壞，也意味着風捲殘月、摧枯拉朽，其間有血淚、痛苦、死

亡；也有激情和理想，我等有幸或不幸生長在這個年代，它給了我巨大的衝擊，也給了我動力和人生的坐標，我和我的那些理想主義的朋友們從此注定了不會為了功名利祿去做研究，也不會心如死水，像研究古董那樣去回望過去。於是，就在這喧嘩、實利主義的90年代，守着某種信念，以及可能已是陳詞濫調的所謂「知識份子的責任」等，開始摸索着觀察、研究逝去的年代。(頁391)

這也正是我們這些後學重訪和超越革命年代的最值得借鑒的態度與途徑之一，而《革命年代》一書則更是直接給了我們一個重溫與反省中國革命的極佳機會。

老布什的中國日記

● 夏亞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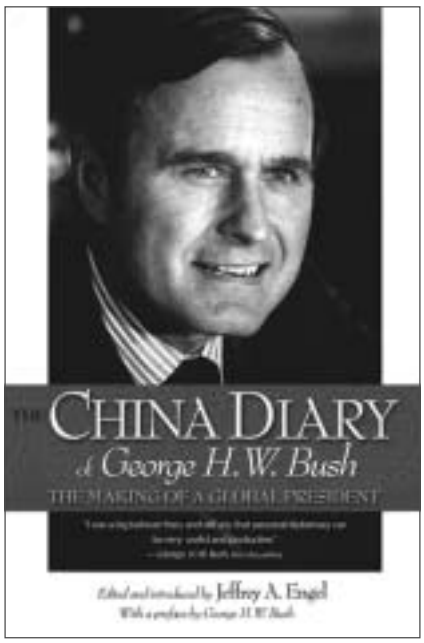

Jeffrey A. Engel, ed., *The China Diary of George H.W. Bush: The Making of a Global Presid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從1974年10月到1975年12月，老布什 (George H. W. Bush，以下簡稱布什) 擔任美國駐北京聯絡處主任。美國德克薩斯農業和機械大學 (Texas A & M University) 布什政府與公共服務學院 (Bush School of Government and Public Service) 恩格爾 (Jeffrey A. Engel) 教授將布什在中國任職期間的日記整理、編輯成《布什的中國日記：一個有全球視野和影響力的總統的誕生》(*The China Diary of George H.W. Bush: The Making of a Global President*) 一書，於2008年由普林斯頓大學出版社出版 (引用只註頁碼)。恩格爾將全書根據時間順序分為八章，每章有一個主題，並配有導讀和詳細註釋。恩格爾為全書撰寫了前言和一篇詳細論述布什赴中國前的政治外交經歷，以及中國之行對其以後政治生涯影響的專題文章，布什親自

布什的中國日記只是為他個人留下記錄，沒打算公布於世。所以才能真實反映布什對中國領導人的看法、對美國政治與外交的個人見解、他本人的外交風格以及二十世紀70年代中期外交官在中國北京的生活情況。

亡；也有激情和理想，我等有幸或不幸生長在這個年代，它給了我巨大的衝擊，也給了我動力和人生的坐標，我和我的那些理想主義的朋友們從此注定了不會為了功名利祿去做研究，也不會心如死水，像研究古董那樣去回望過去。於是，就在這喧嘩、實利主義的90年代，守着某種信念，以及可能已是陳詞濫調的所謂「知識份子的責任」等，開始摸索着觀察、研究逝去的年代。(頁391)

這也正是我們這些後學重訪和超越革命年代的最值得借鑒的態度與途徑之一，而《革命年代》一書則更是直接給了我們一個重溫與反省中國革命的極佳機會。

老布什的中國日記

● 夏亞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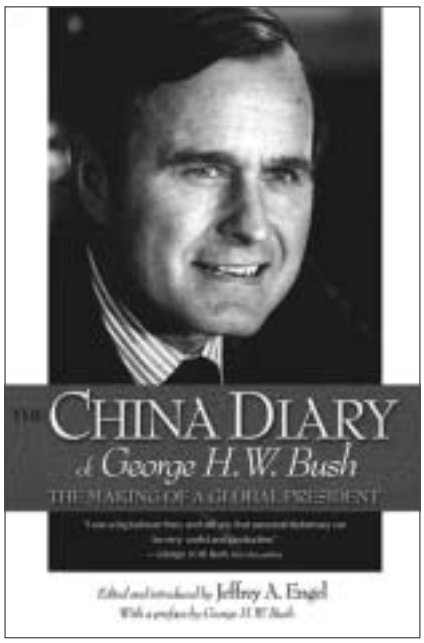

Jeffrey A. Engel, ed., *The China Diary of George H.W. Bush: The Making of a Global Presid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從1974年10月到1975年12月，老布什 (George H. W. Bush，以下簡稱布什) 擔任美國駐北京聯絡處主任。美國德克薩斯農業和機械大學 (Texas A & M University) 布什政府與公共服務學院 (Bush School of Government and Public Service) 恩格爾 (Jeffrey A. Engel) 教授將布什在中國任職期間的日記整理、編輯成《布什的中國日記：一個有全球視野和影響力的總統的誕生》(*The China Diary of George H.W. Bush: The Making of a Global President*) 一書，於2008年由普林斯頓大學出版社出版 (引用只註頁碼)。恩格爾將全書根據時間順序分為八章，每章有一個主題，並配有導讀和詳細註釋。恩格爾為全書撰寫了前言和一篇詳細論述布什赴中國前的政治外交經歷，以及中國之行對其以後政治生涯影響的專題文章，布什親自

布什的中國日記只是為他個人留下記錄，沒打算公布於世。所以才能真實反映布什對中國領導人的看法、對美國政治與外交的個人見解、他本人的外交風格以及二十世紀70年代中期外交官在中國北京的生活情況。

為本書作序。全書配有一組布什在中國期間的工作和生活照片。

與很多人的日記不同的是，布什的中國日記，最初並沒有記錄在本子上，而是錄在磁帶裏，多年後由他的助理整理成文字。他沒有每天記日記，有時是將一周大事錄一遍。事實上，日記從1974年10月21日始到1975年8月22日止，他在中國的最後四個月沒有記日記。布什記日記，主要是為了回顧他在一天中所應付和處理的事務，理清思路，為他個人留下記錄，沒打算公布於世。也正因為如此，布什的中國日記才能真實反映他對中國領導人的看法、對美國政治與外交的個人見解、他本人的外交風格以及二十世紀70年代中期外交官在中國北京的生活情況。本書將成為研究1970年代中美關係和美國第四十一任總統的一份重要歷史資料。布什在日記中還談到對當年北京生活的感受，涉及他對中國的食品、風景、氣味和聲音的評介和印象，有很多十分生動精彩的片段。日記語言簡練易懂、可讀性很強。因此，本書也將受到一般讀者的喜愛。

擔任美國駐北京聯絡處主任，布什希望通過他的努力，改善中美關係的現狀。他給美國國務院寫報告，建議增加聯絡處工作人員的編制、擴大聯絡處的規模和職能，以顯示中美關係向前發展的迹象。

布什赴中國之前，曾任美國國會眾議員、駐聯合國大使、共和黨全國委員會主席，是共和黨中有影響力的人物。1974年8月，尼克松 (Richard M. Nixon) 因為水門事件辭去總統職務。福特 (Gerald R. Ford) 繼任總統後，一度考慮任命布什為副總統，但因在水門事件發生後，作為共和黨全國委員會主席的布什曾為尼克松辯解，任命布什為副總統可能產生負面影響。福特最終任命洛克菲勒 (Nelson A. Rockefeller) 為副總統。為安撫布什，福特總統有意派他到美國最重要的對外使館——英國或法國當大使。但是布什選擇前往中國，因為他認為中國「是個令人神往的地方」。他對福特總統說，去中國當聯絡處主任這個工作很重要 (頁5)。

擔任美國駐北京聯絡處主任，布什希望做出一番事業，通過他的努力，改善中美關係的現狀。但是，當時中美關係十分脆弱敏感，國務卿基辛格 (Henry A. Kissinger) 本人親自控制對華政策。布什到北京任職後，遠離美國國務院的控制，基辛格和國務院官員很擔心他不聽指示——中美關係在近期不可能得到改善，美國駐北京聯絡處需要低調行事。與前任聯絡處主任布魯斯 (David Bruce) 不同，布什與基辛格的個人關係很一般，他對基辛格想控制他在北京的行動很不滿意。由於布什在共和黨內的地位高、與福特總統關係密切，基辛格對布什的很多做法也只能容忍。布什的中國日記多處記錄了他對被基辛格排除在對華政策的決策圈外很惱火。基辛格和國務院對布什發回的大量外交電報置之不理。布什儘管心儀基辛格的個人才華，但他在日記中也批評基辛格辦外交過於感情用事，而且極度秘而不宣，對手下人態度很壞，這一切使布什十分不滿。

布什的前任——布魯斯大使是享有盛譽的職業外交官，曾分別擔任美國駐歐洲三大國——英、法、德大使，至今也只有他一人享有此殊榮。布魯斯善於處理錯綜複雜的國際問題，但對聯絡處內部的管理

顯得很超脫。鑒於中美關係的微妙狀況，布魯斯要求駐北京的美國外交官低調行事。布什到任不久，便着力改變布魯斯的一些做法。當他得知不少聯絡處官員從沒有機會參加在聯絡處主任住處舉辦的活動時，便很快邀請他們到他住處來參加活動。他還着力提昇聯絡處在北京外交圈的影響。他到任後的第一周，就指示手下的外交官，今後要出席在京的其他外交使團的國慶日慶典活動。他給美國國務院寫報告，建議增加聯絡處工作人員的編制、擴大聯絡處的規模和職能，以顯示中美關係向前發展的迹象。在1974年11月1日與中國當時主管外事的副總理鄧小平第一次會晤後，布什當天的日記中是這樣記錄的：「我和他談了我的觀點，表示在我們的中國政策方面必須有明顯進步的迹象。」(頁47) 布什認為這是實現中美關係正常化重要的一步。

體育一直是布什生活中的重要部分。在布什就任駐北京聯絡處主任的消息公布之後，英國駐美大使拉姆斯波塞姆 (Peter Ramsbotham) 曾說過：「美國聯絡處很可能將舉辦一個接一個的網球錦標賽。」(頁438) 中國日記記載了布什在北京國際俱樂部參與的一場又一場網球賽。布什認為，「體育能使人真正感到平等。」(頁279) 他堅信，「體育能使人逾越政治分野。」(頁131) 為了了解中國人的性格，布什在日記中詳細記敍了他的網球球友的表現。幾位中國球友力爭贏得比賽的情況，在他看來，宣揚平均主義的中國並沒有完全消除個人榮譽感。布什在1975年5月還記載到：「訪華的美國田徑隊在北京體育館大獲全勝，使我感到極為驕傲。」美國駐北京聯絡處工作人員稱，這是美國力量的極好表現 (頁297)。基於布什把體育作為國際交往和理解的重要渠道，他以美國奧運代表團名譽團長的身份出席2008年北京奧運會，是當之無愧的。

布什對到中國任職充滿信心，他的中國日記第一篇 (1974年10月21日) 記載到：「我希望能見到下一代的中國領導人，不管他們是誰。」(頁6) 他很希望通過個人化外交，改變中美交往的氛圍。個人化外交成為布什後來辦外交的最主要特徵。但是，尼克松和基辛格卻認為，二十世紀70年代中美關係的緩和，基礎是出於中美地緣政治利益需要，雙方共同對付蘇聯人。他們不指望幾個在北京的美國外交官、記者和商人，能與中國人建立起親密的個人關係，從而使中美關係升溫。他們也不指望共產黨中國，在輿論宣傳方面能和緩對美國的批評和指責。

中國日記中一個不斷出現的話題是布什對中國對外宣傳中繼續充滿激進的革命口號和反美言論的不滿。布什希望用他自身的言行來告訴中國精英和普通老百姓，「美國人不是帝國主義者，美國人並不是要佔領全世界，美國人也並不是都很富有」(頁185)。儘管他本人出生世家、接受的是美國常青藤 (Ivy League) 名校的教育，但他希望給人的印象是一個樸實、尋常、平易近人的美國人。他覺得，要做到這一點，最好的辦法就是在北京過平民的生活。因此，他和夫人芭芭拉 (Barbara Bush) 買了自行車，經常騎車外出，而不是坐聯絡處的豪華轎

中國日記中一個不斷出現的話題是布什對中國對外宣傳中繼續充滿激進的革命口號和反美言論的不滿。布什希望用自身的言行來告訴中國精英和普通老百姓，美國人不是帝國主義者，並不是要佔領全世界。

車。他在中國學習中文，還打起了乒乓球。在北京旅遊景點遊覽時，布什會用自己的快速成像的相機為普通的中國遊客照相，並贈送給他們。儘管有些美國外交官對布什的做法頗有微辭，但他本人認為，「中國人願意看到的美國大使不是一個架子十足的傢伙。」(頁158)

在毛澤東統治下的中國，外交上的大小事情，一概由最高層控制。布什在中國任職期間，由於中國最高領導人毛澤東和周恩來已經進入生命的最後兩年，中國高層的政治鬥爭非常複雜和微妙。美國聯絡處在北京的活動受到中國官方的很多限制，比如說，聯絡處有事只能與中國外交部美大司司長林平聯繫，不能主動與其他中國官員交往。外交部官員在與布什的交往中謹行慎言，不願多談中美關係中的實質問題。在這樣的政治環境下，布什推動中美關係發展的計劃，是難以實現的。到1975年中期，布什對中國最初的熱度降溫。這主要是由於兩方面的原因：一方面，他對中國官方輿論的反美宣傳極為反感；另一方面，他為自己不能與中國官員進行富有成效的對話感到十分沮喪。他在1975年7月6日的日記中記載到：「這裏的人很友好，但反應又是如此遲鈍。他們會故意疏遠你，〔我〕很少能有機會與他們交往……我可以與副外長王海容會面一個小時，但她絕對甚麼也不說。」(頁353) 他感到想見的人見不到，想談的事情找不到管事的人談。

布什的中國經歷，對他的世界觀和他後來任總統時的所作所為有着深遠的影響。他更加相信個人化外交的重要性、對帶有刺激性和華麗的政治詞藻更為敏感和謹慎、加深了對多米諾(骨牌)理論的理解，堅信擊敗獨裁政權侵略的必要性。

恩格爾認為，布什的中國經歷，對他的世界觀和他後來任總統時的所作所為有着深遠的影響。這主要表現在三個方面：中國經驗使得布什更加相信個人化外交的重要性、對帶有刺激性和華麗的政治詞藻 (political rhetoric) 更為敏感和謹慎、加深了他對多米諾 (骨牌) 理論 (Domino theory，指一國崩潰其他鄰國就會相繼垮台的政治局面) 的理解，堅信擊敗獨裁政權侵略的必要性。在布什擔任總統的四年 (1989-1993) 中，國際舞台上風雲變幻。他應對幾個重大國際危機——冷戰結束和蘇聯解體、海灣戰爭、1989年中國的天安門事件等等的做法，都與他的中國經歷有關 (頁452)。

布什在中國的經歷，使他堅信個人化外交的重要性。他認為，在外交危機出現時，如果他面對的對手是他曾經交往過的，不管是在網球場、宴會上或是一起看過電影，事情就會好辦一些。擔任美國總統後，布什會時常打電話給各國領導人，並不是因為發生了甚麼事，而只是想加深對他們的了解。當危機真的出現時，這些領導人接到布什的電話，就知道他是一個可以交談和信任的人，因為在這之前，他對他們表示過關心。

在1989年中國天安門事件期間，時任美國總統的布什試圖盡早與中國最高領導人鄧小平電話聯繫，表明他對此事的嚴重關注。布什與鄧小平從1974年起就建立了良好的個人關係，但這一次他的努力失敗了。布什隨後親自給鄧小平寫了一封信，鄧收下信後，同意布什派特使赴中國闡明美國的立場。布什很快派出國家安全顧問斯考克羅夫特 (Brent Scowcroft) 為特使，秘密前往中國。布什並不指望他與中國領導人的私人關係可能阻止中國政府動用武力鎮壓在天安門廣場的

示威者，但他認為，這種個人關係幫助化解了隨後出現的中美關係嚴重危機。布什認為。正是因為他認識和了解中國領導人，他才會在「六四」事件之後，盡他最大的努力，來維繫十分脆弱的中美關係(頁460)。

布什在中國的經歷，使他從內心認識到，不是所有其他國家的人都像美國人那樣看問題。可以說，他剛到中國時，還是個外交新手；離開中國時，已經是一個比較成熟的國際問題觀察家和外交家。這一切為他成為一個有全球視野和國際影響力的總統打下基礎。中國日記可以幫助我們更好地理解布什後來擔任總統時的政策、他的思維方式和政治手腕，有利於公眾更好地認識他擔任總統時應對重大國際危機的策略和手段。本書自2008年夏出版以來，受到公眾的廣泛關注。

從社會文化角度解讀民國政治

● 王龍飛

王奇生：《革命與反革命——社會文化視野下的民國政治》(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

繼《黨員、黨權與黨爭：1924-1949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形態》(2003)、《中國近代通史》第七卷《國共合作與國民革命(1924-1927)》(2006)之後，王奇生於2010年再推出一部民國史研究新作《革命與反革命——社會文化視野下的民國政治》(以下簡稱《革命與反革命》，引用只註頁碼)。正如副標題所示，本書以社會文化為觀照角度，落腳點為民國政治，其時間上限為新文化運動，標誌性事件是《新青年》的創刊，下限至1949年國共政權交替。

民國時期，「革命」與「反革命」的不確定性反映了當時各政治團體對中國未來發展道路的選擇和規劃的不同考慮，也體現出幾種政治勢力關於社會主導權的激烈爭奪。

一

王奇生以「革命與反革命」為標題，可謂以高度簡約的方式提煉出

示威者，但他認為，這種個人關係幫助化解了隨後出現的中美關係嚴重危機。布什認為。正是因為他認識和了解中國領導人，他才會在「六四」事件之後，盡他最大的努力，來維繫十分脆弱的中美關係(頁460)。

布什在中國的經歷，使他從內心認識到，不是所有其他國家的人都像美國人那樣看問題。可以說，他剛到中國時，還是個外交新手；離開中國時，已經是一個比較成熟的國際問題觀察家和外交家。這一切為他成為一個有全球視野和國際影響力的總統打下基礎。中國日記可以幫助我們更好地理解布什後來擔任總統時的政策、他的思維方式和政治手腕，有利於公眾更好地認識他擔任總統時應對重大國際危機的策略和手段。本書自2008年夏出版以來，受到公眾的廣泛關注。

從社會文化角度解讀民國政治

● 王龍飛

王奇生：《革命與反革命——社會文化視野下的民國政治》(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

繼《黨員、黨權與黨爭：1924-1949年中國國民黨的組織形態》(2003)、《中國近代通史》第七卷《國共合作與國民革命(1924-1927)》(2006)之後，王奇生於2010年再推出一部民國史研究新作《革命與反革命——社會文化視野下的民國政治》(以下簡稱《革命與反革命》，引用只註頁碼)。正如副標題所示，本書以社會文化為觀照角度，落腳點為民國政治，其時間上限為新文化運動，標誌性事件是《新青年》的創刊，下限至1949年國共政權交替。

民國時期，「革命」與「反革命」的不確定性反映了當時各政治團體對中國未來發展道路的選擇和規劃的不同考慮，也體現出幾種政治勢力關於社會主導權的激烈爭奪。

一

王奇生以「革命與反革命」為標題，可謂以高度簡約的方式提煉出

了民國中後期中國政治的基本形態。從詞義或邏輯上講「革命」與「反革命」並無善惡或對錯之分，與「黑白」、「長短」、「大小」一樣，只是一組相對的概念。然而在民國，由於中國共產黨、國民黨以及青年黨三大黨派的大力宣導，「革命」一詞風靡輿論界，並且「迅速匯聚成一種具有廣泛影響且逐漸凝固的普遍觀念」(頁67)，進而形成了一種「革命高於一切」的社會價值評判標準。與之相隨，「反革命」這一本為蘇俄布爾什維克的譴責性語詞迅速升格為一種「最惡之罪」。三大黨派因為政見不同，很容易認為自己是真正「革命」的，而對手則是「舊革命」、「半革命」、「假革命」，乃至最高級——「反革命」。在這個意義上，各黨派的政綱和行動究竟是「革命」還是「不革命」或者「反革命」也就無從評判了，以至於對「革命」的闡釋權和話語權成了各方爭奪的重點，因為誰掌握了話語權誰就是「真革命」、「最革命」，並且可將對方置於死地。這種「革命」與「反革命」的不確定性反映了當時各政治團體對中國未來發展道路的選擇和規劃的不同考慮，當然也體現出幾種政治勢力關於社會主導權的激烈爭奪。

儘管三大黨派各有主張：國民黨的「國民革命」、共產黨的「階級革命」、青年黨的「全民革命」，並且迴圈敵對和相互抗衡，但他們在「革命」這個問題上沒有分歧，一致認為當時的中國非一場大革命而不可收拾。

儘管三大黨派各有主張：國民黨的「國民革命」、共產黨的「階級革命」、青年黨的「全民革命」，並且迴圈敵對和相互抗衡，但他們在「革命」這個問題上沒有分歧，一致認為當時的中國非一場大革命而不可收拾。這自然將問題導向了另一端：為何中國需要一場革命？這種共識又是如何產生的？該書用了開頭的兩章來回答這個問題。「革命」的另一種表達是「社會改造」，而這又應追溯到五四新文化運動，也就是本書的論述起點。作者認為：「《每週評論》和《新潮》的相繼創刊，結束了《新青年》孤軍奮戰的局面。三刊同聲協唱，同氣相求，很快產生了群體效應。」(頁23) 並且，《新潮》的創刊意味着數量龐大的學生群體開始加入到這場運動中來。再接着，全國各地的學生團體在短期內辦起了約四百種白話報刊，新文化被真正「運動」起來了；「新文化」由少數精英的鼓吹發展為知識大眾的唱和，一場被胡適認為是「重新估定一切價值」的運動真正展開了(胡適：〈新思潮的意義〉，載《胡適文存》，卷四〔上海：亞東圖書館，1921〕，頁152)。

隨着形勢的發展，這場運動也開始分化為「文化運動」和「社會運動」。當知識份子認識到社會是政治的基礎時，「文化運動」自然走向了「社會運動」。社會運動的要旨便是「社會改造」，其對象理所當然地是令許多人痛心疾首的仿如「一盤散沙」的中國和「烏合之眾」的中國人，其目標也很明確——動員組織群眾。作為現代的政治組織方式，政黨是實現這一宏偉目標的必由之路。而民國初年的政黨體制已為五四知識份子所厭棄，來自俄國的、已顯示出強大能量並有成功經驗的列寧主義政黨模式正好迎合了這種時代需求。

1921年成立的中共和1924年改組的國民黨都「以俄為師」，以至於被稱之為「一根藤上的兩個瓜」(章開沅：〈序〉，載《黨員、黨權與黨爭》〔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3〕，

頁3)。孫中山明確地說學習俄共不是學習其黨義，他認為三民主義更適合中國，俄共的優長在於強大高效的組織動員能力，而這正是國民黨最迫切需要的(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國國民黨第一、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會議史料》，上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6〕，頁7)。就對於組織的認識而言，中共走在國民黨的前面，在程度上也更加深入。1924年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一大)制訂的黨章基本照搬俄共1919年的黨章，確定國民黨的組織原則為「民主集權制」，明確強調重心在「集權」，而中共於1922年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二大)上制訂的黨章比俄共1919年黨章所規定的更謹嚴，自然比國民黨更強調集權和紀律。並且，中共在黨章之外還通過了一個組織章程決議案，內中強調：「凡一個革命的黨，若是缺少嚴密的、集權的、有紀律的組織與訓練，那就只有革命的願望，便不能夠有力量去做革命的運動。」(頁63)相較國共兩黨，青年黨在這個問題上明顯功夫不夠。至此，三黨在未來的角力態勢似可初見端倪。

本書第五至第十三章則致力於分析檢討國共兩黨的組織運行實態。中共方面，作者以上海地下黨為例，探討了黨組織在城市發展的模式和道路；以廣東地下黨為例，剖析了黨組織在鄉村的遭際和應對。無論是在上海還是廣東，無論是在城市還是鄉村，中共均發現實際情況與想像中的大有距離，迫於種種現實困難和考慮，許多時候不得不偏離乃至違背組織原則。書中對於正統意義上的執政黨——國民黨的考察就更仔細，國民黨最高權力機構的演變反映了其內部複雜的權力鬥爭；高等學堂裏的政黨及政治則折射出其相容並包的態勢；戰時國民黨的政工與黨務工作則陷入了嚴重的困境；對日的湖南會戰暴露了國軍虛弱的作戰能力；國統區縣及以下的政治狀況也發生了很大的變化，且多是惡化。

二

章開沅在王著《黨員、黨權與黨爭》一書的〈序〉中寫道：「以國共兩黨的歷史而言，受兩黨數十年政治競逐和對立之浸染，廁身於不同政治環境之下的海峽兩岸學者對兩黨歷史的論斷即存有甚深的歧見。即令以客觀嚴謹相矢的純正學者亦難免殘存意識形態之餘緒和政治情結之遺風。」(章開沅：〈序〉，頁1。)實際上，治政治史的難處還不止史筆能否撇開主觀因素，更在於政治作為人類社會形態的上層建築，其實際運行情況極為複雜多面，即便是當事人都難窺全豹，更何況處在另一個時空之下的後人？而傳統意義上的政治史研究大多着眼於政令、文書、職官、函電、重大事件等要素，近現代政治史的研究範式則更加趨於統一和標準化，甚至有正式的、不容隨意變更的權威文件予以確認。這些標準一開始只是標準，進而則可能成為一種思維定勢，這導致多年來政治史研究

《革命與反革命》的社會史視角是相當可取的。無論是對中共在上海和廣東的組織建設的考察，還是對國民黨的黨務工作、大學中的黨組織、戰爭中的表現，以及基層政權的探析，都是這一視角的實際踐行。

不盡人意，曾經的「顯學」日漸成了「冷門」，「眼光向下」的社會史研究反而蓬勃興起。

關於社會史研究範式的優長和特徵，杜贊奇 (Prasenjit Duara) 有精妙的論述，他認為社會史學者常常要綜合歷史學家和社會科學家的方法，因而經常面臨着如何調和和溝通這兩種不同精神探索模式的根本性不同，如中央化過程與地方化過程的不同，上層文化與大眾文化、機能與結構、歷時性與共時性、敘述與分析的不同 (杜贊奇著，王福明譯：《文化、權力與國家——1900-1942年的華北農村》〔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188)。從這個角度來看，《革命與反革命》的社會史視角是相當可取的。無論是對中共在上海和廣東的組織建設的考察，還是對國民黨的黨務工作、大學中的黨組織、戰爭中的表現，以及基層政權的探析，都是這一視角的實際踐行。

例如，書中提到在上海的中共地下黨最初發現通過幫口工頭，組織工人非常容易，但很快就發現這種方式大大強化了工頭的地位與作用，相應地弱化了黨組織的威信，以至於出現黨組織被工頭脅迫的局面。這對中共來說是一個很重大和有益的教訓，對於後人理解中共初期的發展來說更是不可輕忽的 (頁139)。還譬如在經費的問題上，地方黨部竟通過向富有階層敲詐勒索來解決，上級黨組織通常也只得默許 (頁182)。就基層社會而言，《革命與反革命》所關注的一些問題及相應的結論，與杜贊奇等人對是時中國華北農村的考察多有共通之處，這一方面豐富了民國基層社會的圖景，更重要的是對於建立在這個基礎之上的政治而言，則有着更多維度和面向的折射，這些都有利於對歷史進行更準確的把握及更深入的洞察。

作者還在〈前言〉中就民國軍事史的研究明確指出：「從社會史的視野研究軍隊的組織形態，以軍事為切入點來理解社會歷史，關注武裝力量與民眾之間的關係，均是軍事史研究的可能進路。」(〈前言〉，頁6) 儘管政治是上層建築，但人類社會的基本要素還是人，「眼光向下」在某種程度上就是把眼光投向人，聚焦更多的而不是少數的、普通的而不僅是帝王將相、實際的而不是符號化或數位化的、處於社會關係中的而不是孤立的人。

史料的運用也是本書值得借鑒之處。作者使用了大量的檔案，不僅有大陸方面大量的革命歷史文件彙集，還有台灣方面的豐富館藏，藏在海外的《蔣介石日記》也得到了運用。有學者宣導歷史研究的「三重證據法」(紙上材料、出土文獻、社會調查)，對於民國史研究而言，也應有多重材料，至少應該包含大陸的、台灣的以及海外的等三方面材料，如此則可能最大限度地接近於歷史真相。另外，作者在〈前言〉中惋惜地表示：「1980年代中央檔案館和部分地方檔案館合編的革命歷史文件彙集，不僅數量龐大，而且細緻生動，至今仍少為學界所關注。」(〈前言〉，頁5) 可以預見的是，隨着思想的進一步開放，已有

《革命與反革命》所關注的一些問題及相應的結論，一方面豐富了民國基層社會的圖景，更重要的是對於建立在這個基礎之上的政治有着更多維度和面向的折射，這些都有利於對歷史進行更準確的把握及更深入的洞察。

的暫被閒置的資料也將受到愈來愈多的關注，愈來愈多的新材料將被發掘出來和向公眾開放，相關的研究也將隨之升溫、走向深廣。

三

王著以扎實的研究和獨特的視角為我們呈現了一幅有深度、有廣度、重細節的民國政治圖景，所論給人以相當多的啟發。不過，以余之陋見，本書似乎還有進一步探討的空間，茲列陳於此，就教作者及方家。

第一，新文化運動的動力問題。本書中，作者將新文化運動作為分析民國政治的背景，並認為在新文化被「運動」的過程中《新青年》起到了關鍵性的作用，其理由是在《每週評論》和《新潮》創刊之前，《新青年》處於「孤軍奮戰」的境地。筆者認為，《新青年》在這個過程中的重要作用當然不容忽視和輕估，但如果認為《新青年》是「孤軍奮戰」，似有失偏頗，因為近代中國思想輿論界的空前活躍並非肇始於此。中日甲午戰爭之後，中國完敗於日本極大地刺激了國人，特別是知識份子的民族自尊，無數人開始苦苦尋求醫國醫民之良方。「師夷長技」的破產讓先進的知識份子意識到「欲維新吾國，當先維新吾民」（梁啟超：〈本報告白〉，《新民叢報》，創刊號，1902年2月）。輿論驕子梁啟超1902年化名「中國之新民」寫作〈釋革〉，極力鼓吹革命，謂之「天演界中不可逃避之公例也」（梁啟超：〈釋革〉，《新民叢報》，第22號，1902年12月）。刊載這篇雄文的《新民叢報》當時的印數已經近萬冊，而此時距其創辦卻不到一年，輿論界之活躍可見一斑。辛亥革命前後，輿論界再次大放光彩，社會思潮更趨進步。這些至少可以說明，《新青年》並不是「孤軍奮戰」，新文化運動的源流也應繼續向前追溯。

第二，疏於對中共基層政權的考察。本書用了三章（第十一至第十三章）的篇幅來考察國民黨的基層政權，而對於中共則沒有給予足夠的關注，民國政治的主旋律國共之爭未能充分展現。對中共在上海和廣東的地下黨的考察，關注的僅是其初期的組織建設以及宣傳造勢，這與開闢根據地、建立政權的差別顯而易見。民國期間，在野黨的中共並非純粹意義上的「在野」，無論是大革命時期的蘇維埃政權，還是稍後的邊區政權，儘管或草創未就或夾縫生存，但對於中共黨的發展以及對當時和未來的政局都有着重要的影響。也就是說，中共政權存在的意義不可小覷，而其建立的過程、實際的運作、與國民黨政權的鬥爭等重大問題都值得深究。

民國期間，在野黨的中共並非純粹意義上的「在野」，中共政權存在的意義不可小覷，而其建立的過程、實際的運作、與國民黨政權的鬥爭等重大問題都值得深究。

第三，就討論民國政治而言，外部勢力的影響應是題中之義。有人謂二十世紀是「主義之爭」的世紀，唱主角的當然是以蘇俄為代表的社會主義和以美國為代表的資本主義。處在這個大背景下的中國，不僅脫不了干係，而且外來的影響極其深刻。本書若能給國共兩黨背後的那兩隻手多一點鏡頭，自然對讀者理解和把握民國政治大有裨益。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2011年是辛亥革命百年紀念，也是中國共產黨誕生九十周年。對於中國現代史上這兩件驚天動地的大事，海內外的作者有何全新的解讀呢？

——編者

自由主義與中國的經濟發展

顧昕的〈中國大轉型的自由主義之路〉(《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 一文，主要集中於政府與經濟發展的關係，政府在中國經濟的極大發展中應當如何定位是該文的核心。

在顧昕看來，「中國模式」這種說法本身就值得懷疑。可以說，有中國經濟的發展而無所謂的「中國模式」之存在。中國經濟的發展，很大程度上源於改革之前中國極權主義特性的權力有所鬆懈。這在很大程度上激發了人們的創造力和催生了市場經濟的出現和活力。但是，在經濟取得巨大發展的同時，中國也生發出了許多分利集團或權貴集團，它們對中國經濟發展的巨大副作用是無法迴避的。中國經濟下一步該如何發展，是一味繼續依賴仍具極權特徵的政府權力，還是主要依靠市場的活力？這是任何關注中國發展的人都需認真考慮的。

當然，我們提倡在中國發展市場經濟，不是說不要政府，按顧昕的觀點，我們所需要的政府是「市場友好型」而非「市場取代型」。只有政府的角色設定為支持而不是取代市場經濟，才能真正促進經濟發展。

因而，中國市場經濟發展，必須走自由主義的憲政道路。抨擊市場經濟的人通常指出市場失靈，但我們也必須清楚，政府也會失靈。與其迷戀政府，不如信任市場。而市場經濟體制要充分發揮其作用，必須有一個自由憲政的政治結構為前提或支撐，否則，這終究不是真正意義上的市場經濟，而這種體制下的經濟發展究竟能持續多久，我們抱有疑慮。

李海強　贛州

2010.10.25

「幸福」被「中國特色」了？

周永明的〈「幸福」在中國的不幸〉(《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 一文，探尋了中文詞「幸福」的來源。這篇文章有意思的地方，在於作者以後現代主義方式解讀了中國人在日常生活中如此熟稔的一個詞語，展現了其豐富的歷史內涵。在縱向的維度上，這個詞語用法與語意的變化實際上是對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至今中國政治、經濟和社會生活變遷的一個反映。在激烈外部軍事競爭下，這個詞被公共權威利用起來，對集體勾勒了一種理想的生活模式；在軍事競爭減弱、市場競爭主導的情況下，這個詞又轉變成個人競爭中可供比較的評判標準。然而，市場競爭往往是對傳統社會保護的一種傷害，在這個意義上，對「幸福」的重新政治化也是必然：如果一個政府希望秩序穩定，它必須要對這種社會傷害做出反應。因此，「幸福」看似無序的變化，實際上仍呈現出一定的規律性。

這個世界上也許並不存在一個客觀的、固定的、正確的「幸福」。要觀測這個詞對西方社會中群體和個人的含義，必須要同樣觀測它所處的特定政治、經濟和社會大環境。宗教和自然或許是中西環境差異的一個部分，卻並不是全部，它們與幸福程度之間也未必有着直接的因果聯繫。

總之，「幸福」進入中國後，就牢牢地跟隨着中國現實而展現出不同的內涵。在表面上看，這展現了中國的特殊性，但是深究一步，這種變化說的卻是與在西方社會一樣的普遍故事。

葉靜　北京

2010.10.10

抱殘守缺的「憂思」

許章潤的〈中國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 一文，用了「憂思」這個詞來反觀當下中國某些知識份子對於「民主」、「人權」的意見表達。當然，事實上這種「憂思」並非真的是一種憂患性的理性思考，而是處於「政治左派」的意識形態傾向下對普世價值的否認。但在普世價值已成氣候、意識形態必須走向多元化的當下，政治鬥爭被裝扮成了學術爭鳴，反對變成了「憂思」，意識形態發言人的身份也從「喉舌」搖身一變為頗為吃香的「知識份子」。既然是知識份子，知識份子所主張的「公共性」在哪裏？他們的底線又在何方？

誠如許章潤所言，無論左派政治還是普世價值，本身都不是靈丹妙藥。鄧小平推行的改革開放、胡錦濤主張的「以人為本」，以及近些年越南頗見成效的政治體制改革，便是左派執政者在普世價值中尋找解決實際問題的良方；而在經濟危機大潮席捲全球之後，自由主義經濟學家們又紛紛拜倒在國家主義與馬克思主義的大旗下，這便是普世價值的擁躉不得不向左派政治靠攏的明證。

筆者進一步認為，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與其說是「討巧賣乖」，毋寧說是「抱殘守缺」。因為當下全球各國的政治意識形態本質上早已不再是純粹的一元化，而是多元化觀念的夾雜。這既是執政者出於功利考慮，亦是受文化多元化大格局影響、制約的結果。而某些「知識份子」們不倫不類的「文明憂思」非但起不到「討好賣乖」的作用，甚至還會受到來自於執政當局的無視或嘲笑。

韓晗　黃石

2010.10.12

跳出中國百年發展輪迴

按照張鳴在〈中國發展的百年輪迴？〉(《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 的思路，「中國發展的百年輪迴」的含義或許是指：在二十世紀的歷史和二十一世紀的現實之間，中國發展面臨着相同的抉擇，無論是官方還是民間在中國發展問題上，圍繞學習西方求生存謀發展，在西方世界的列車上，到底選擇走到哪一站？這是選擇「潘多拉盒子」打開和關上的問題，是選擇列車的「幸福終點站」的問題。

標題「中國發展的百年輪迴」後面打上一個問號，表明作者是以一種質疑的語態來表明中國發展要跳出輪迴，歷史和現實的「輕」和「重」在此勾連，這是文章的重點所在。作者一針見血地指出，在歷史和現實之間，本質的不同在於二十世紀尤其是改革開放以來，與二十世紀庚子年的那些官民不同，作為所謂「中國崛起」最大獲益者的中國共產黨，在經濟上所謂「中國模式」和文化上的儒家文化等方面的民族主義和國家主義外衣掩蓋下，不是要從西方世界的列車上下來，而是要繼續搭乘這趟華麗的列車，並要避免列車裏的其他人干預自己的為所欲為。

中國共產黨這些維護自身既得利益的安全免疫舉措，無法使其到達「幸福終點站」，這緣於黨內卡里斯瑪權威弱化導致的不同利益集團分立、腐敗等內因、績效型合法性難以持久等引發的國家治理危機。對的中國共產黨來說，選擇民主是跳出中國百年發展輪迴的希望所在。

孫培軍　上海

2010.10.22

何為「中性政府」？

姚洋在其〈威權政府還是中性政府？〉(《二十一世紀》2010年10月號) 一文中，用了一個新名詞來形容當今的中國政府——「中性政府」。所謂「中性政府」，姚洋認為是「不長期偏向某個 (些) 社會群體的政府」。姚洋還專門對“disinterestedness”一詞的三層含義作了解釋，並指出，「中性政府」一詞中的「中性」主要指的是其第二層含義，即「在觀察事物的時候不帶入個人感情」。姚洋進一步解釋說：中性政府「在制訂政策的時候也不是不摻雜自己的利益訴求，中性政府也是自利的，也可能對社會群體採取掠奪性行為」。

我們先不說一個政府在觀察事物的時候能不能「不帶入個人感情」，如果一個政府在制訂國家的大政方針的時候摻雜了自己的利益訴求，並且還可以堂而皇之地為自己的利益考慮，那麼這樣的政府如何守護其「中性」的原則？又怎麼能保證它不會為了自身的利益追求而偏向某些社會群體？

李穎麗　長春

2010.10.18

編後語

在中國的大轉型中，經濟增長高速與社會危機四伏並存。當市場力量的大釋放為中國帶來快速的財富積累之時，由於政府轉型的滯後，致使公民社會發育遲緩，以多種形式表現出來的社會危機層出不窮。在面對社會失衡的時候，轉型滯後的政府一方面大吃極權主義的老本實施壓制性「維穩」，另一方面秉持發展主義的思維開發出市場時代的新招，試圖用人民幣來解決所有「人民內部矛盾」。然而，無論極權主義與發展主義的兩手多麼硬，都無法直面社會危機的根源，即公平公正的制度建設在中國的全面缺失。

本期的「二十一世紀評論」欄目刊發了四篇文章「直面中國的危機」。中國的社會危機林林總總，但最為突出者則為族群衝突以及由此而引發的民族認同危機。張健指出，自由民主制度的確有助於緩解族群衝突甚至更大的民族認同危機，但不幸的是，自由化、民主化的過程卻有可能帶來相反的結果。實際上，眾多涉及少數民族的社會衝突大多緣自政府在處理微小社會矛盾時的治理不公，解決之道正在於厲行法治或實施公共管理的「善治」(good governance)。無論是法治還是善治，都要求政府以一視同仁的方式面對所有公民，無論其民族為何。這才是直面民族認同危機的根本出路。

莊禮偉同樣指出，社會危機層出不窮的根源在於「正義缺失」，其結果就是塑造了一個「怨恨積聚的社會」。以維護既得利益集團的利益為目的的「維穩」機制，根本無法達致其目的，而社會危機的累積有可能演化為國家危機。治理危機的根本之道，就在於公民社會的建設，而公民社會的參與以及促成公民社會發展壯大所必需的國家制度建設，例如公開性、透明性、反應性等等，則恰恰就是善治的核心要求。在邵建看來，民間要維權，體制要維穩，權利與權力在角力。中國社會危機層出不窮卻並無緩解之勢的根本原因，在於權利維護和保障的渠道不暢通，機制不健全。這歸根結底還是憲政尚未落實的問題。

程平源展示了中國社會危機的另一種表象，即「為承認而鬥爭」。中國特有的身份制所造就的政治不平等，不僅加劇了經濟分配的不平等，而且導致了社會凝聚力的崩潰。身份不平等與權利無保障交織在一起的社會危機，再一次凸顯了正義在制度中的缺失。

本期還有一些文章論及中國制度建設的缺失。童建軍、馬麗的文章揭示，在中國著名旅遊熱點地區令遊人頭疼的當地農民道德失範現象，根源於當地政府對旅遊收益的分配不公，而面對制度缺失和施政不公的農民只能拿起一些令外界一頭霧水的「弱者的武器」。崇明的「短論」告訴讀者，在面對並處理一系列社會危機事件時，政府竭盡心力讓民眾忍受甚至忘卻苦難，而在重建社會的艱難道路上，來自民間的行動者正用一種奉獻和犧牲的精神來面對中國社會的苦難。

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總目

2010　第117－122期

題　目	作　者	期－頁
慶祝創刊二十周年論叢		
親歷二十一世紀	楊振寧	121-4
《二十一世紀》的見證	金耀基	121-5
從《二十一世紀》迎接二十一世紀	許倬雲	121-7
中國記者與時代的交光互影	李金銓	121-13
香港的政治演變	關信基	121-19
世界文學時代的來臨	張隆溪	121-23
風險性與法治	季衛東	121-28
中國校園兇殺案背後的政治社會問題	何包鋼	121-31
「幸福」在中國的不幸	周永明	121-34
誰來養活中國的家畜與家禽？	孫來祥	121-39
我們需要這個思想文化空間	徐友漁	121-42
狼來了：新世紀中國的價值轉向	陳建華	121-44
《二十一世紀》與我	周保松	121-49
「世紀意識」再思考	金觀濤	121-51
人在旅途中	劉青峰	121-56
二十年後	陳方正	121-58
二十一世紀評論		
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生態	沈旭暉	117-4
中國的反恐論述與新疆的治理	侍建宇	117-14
新疆問題：族際矛盾還是分裂主義？	張　健	117-21
反恐議題與主權維護——上海合作組織研究	李銘義	117-29
國際貿易的環境效應	郭紅燕、劉民權	118-4
自由貿易協定與可持續發展	張燕生、張建平	118-14
國際貿易規則與碳壁壘	邊永民	118-21
媒體監察時弊的博弈空間	杜耀明	119-4
互聯網的內容審查與網絡亞文化	王洪喆	119-17
廿年中國大學之殤	張　鳴	120-4
大學取消行政級別的阻力與路徑	熊丙奇	120-10
主義思想類課程退出必修課系列	王則柯	120-16
日本大學的成敗之鑒	劉　超	120-23
中國大轉型的自由主義之路	顧　昕	121-63
中國發展的百年輪迴？	張　鳴	121-85
中國知識份子的文明憂思	許章潤	121-90
威權政府還是中性政府？	姚　洋	121-97
超越發展型國家	郁建興	121-101
傳統文化在中國改革與發展中的作用	史天健	121-105
自由民主與民族認同	張　健	122-4
社會重建與國家危機治理之道	莊禮偉	122-12
震蕩中的中國——國家權力與個人權利的衝突	邵　建	122-20
社會危機中的承認政治學	程平源	122-27
百年中國與世界		
文革後續階段的民間思潮	印紅標	117-40
文革時期的教育擴展	時磊、楊德才	117-49
「三反」運動中幹部隊伍的清理	劉德軍	117-59
朝鮮勞動黨內權力鬥爭與中朝蘇三角關係	沈志華	118-32
毛澤東的「技術革命」	張太原、朱雲河	118-44
土改中「訴苦」運動的政治技術	宋道雷	118-52
新文化運動：中國新政治文化的塑形	陳家琪	119-30
中國文化的批判能力與共產革命	裴毅然	119-39
民國時期的「五四」紀念活動	楊　濤	119-49
抗戰時期新聞管制與報人言說	曹立新	120-34
抗戰時期的三種憲政話語	祝天智	120-43
內戰時期「五．二〇」學潮的起因	賀江楓	120-52
民間宗教的輓歌：1950年代初的「水風波」	李若建	121-112
抗美援朝時期中國基督教界的控訴運動	劉建平	121-123
新華書店與解放區文學出版體制的形成	郭國昌	122-38
農村電影放映隊與農民的「再造」	徐霞翔	122-47
意識形態負荷的中醫存廢之爭	鄭　丹	122-56
政治與法律		
東南亞的恐怖主義者	莊禮偉	117-66
中國中產階層的國際觀	朱東飛	117-72
中國農村的社會網絡與集體維權	高恩新	118-61
當代中國的諸位「德先生」	高全喜	119-57
深圳與香港政府公共預算制度	韓　君	120-62
中國農村土地集體所有制的政治建構性	潘學方	121-134
科技文化		
關於季承的《李政道傳》及《宇稱不守恆發現之爭論解謎》	楊振寧	118-79
景　觀		
競爭的天際線：澳門的城市景觀閱讀	王維仁	117-92
半世紀的歌劇緣	陳鈞潤	118-92
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機會與挑戰	榮芳杰	119-91
低碳美學下的新桃源憧憬	俞孔堅	120-90
上海世博的文化拼圖	朱大可	121-143
二十一世紀藝術館的發展新路向	何慶基	122-76
人文天地		
少數民族電影與民族國家認同的建構	史　靜	117-106
「嘔血心事無成敗，拔地蒼松有遠聲」——悼念王元化先生	林同奇	118-105
英格蘭為甚麼沒有歐陸式啟蒙運動	高力克	119-74
中國獨立電影《蔓延》中的「盜版」	張英進	119-84
中國當代藝術的「後現代批判」質疑	魯明軍	120-103
《白鹿原》中鄉土社會與現代理性的糾纏	謝迪斌	121-157
「大愛」的寓言：《南京！南京！》	李玥陽	122-66

題　目	作　者	期－頁
經濟、社會與傳媒		
農村家產制與計劃生育政策的衝突	俞　江	117-83
西藏問題的意識形態化	姚新勇	118-70
過濾軟件與互聯網的治理	胡　凌	119-65
道路研究與「路學」	周永明	120-71
從日本第一到中國發展之謎——傅高義專訪	任軍鋒	120-80
二戰後台灣漢傳佛教的轉型與創新	江燦騰	121-167
作為隱形反抗的道德失範——以婺源旅遊業為案例	童建軍、馬麗	122-86
短論 • 觀察 • 隨筆		
胡適和儲安平抵制「標籤暴政」	盛　嘉	117-113
一場權力與資本的歡宴	朱曉陽	118-115
「讓我們彼此看見」——觀艾曉明、郭建梅獲西蒙娜．波伏娃獎有感	劉文瑾	118-119
悼雷蒙．馬松	司徒立	118-123
先知者的悲哀	熊景明	119-104
追求利益與建立規則	馬億洋	119-108
從《高考1977》説起	蕭　慧	120-111
地方性叛亂與外來革命	周祖文	121-178
面對苦難	崇　明	122-95
學術：「中國製造」	耿占春	122-103
批評與回應		
質疑黃宗智的「第三領域」和「準官員」概念	郝　娜	118-124
抽籤代替選舉？	聶　露	119-113
讀書：評論與思考		
解讀博古、毛澤東、周恩來的三邊關係——評《博古和毛澤東》(下篇)	高　華	117-117
泥與泥製品：《蒙塔尤》及其背後	李峻杰	117-127
明清之際連續着的基礎構造——讀島田虔次《中國近代思維的挫折》和溝口雄三《中國前近代思想的演變》	張　循	117-135
女性主義視角下的中國法律史——《公主之死：你所不知道的中國法律史》	喻　中	118-131
反思極權主義——托多羅夫的「心路歷程」	孫傳釗	118-137
中國現代化的「顏色」：裴敏欣的《中國蹣跚轉型》VS. 帕倫勃的《中國現代化》	祁懷高	119-119
劃破文革夜空的思想星火——評《失蹤者的足跡：文化大革命期間的青年思潮》	唐少杰	119-126
在生活經驗中追尋古典美德——讀陳少明《經典世界中的人、事、物》	陳壁生	119-132
尋找西方政治認識的「河牀」——評《西方政治認識論演變》	李　磊	119-140
國家政權的文化合法性——讀《文化、權力與國家》和《中國鄉村，社會主義國家》	常利兵、李全平	120-117
中國社會的潘多拉盒子被打開了嗎？——對余華《兄弟》的批判性思考	李琮敏	120-126
構建東亞思想共同體的可能性——《融合與共生——東亞視域中的日本哲學》讀後	朱坤容	120-137
知識人與國家的苦難關係——評《書生的困境：中國現代知識份子問題簡論》	袁洪權	121-185
新保守主義與新自由主義的對話——讀《中國的大轉型：從發展政治學看中國變革》	楊際開	121-193
中共建國初期的新歷史	陳永發	122-109
消費革命，消解歷史——評師永剛、張凡《樣板戲史記》	龐　溟	122-123
被閹割的使者——評《持燈的使者》兼談文學史料的編撰問題	李章斌	122-132
書介與短評		
Gerald A. Cohen, *Rescuing Justice and Equality*	曾瑞明	117-143
李懷印：《華北村治——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國家與鄉村》	周艷敏	117-147
舒雲：《林彪事件完整調查》	馬學磊	117-152
Roderick MacFarquhar and Michael Schoenhals, *Mao's Last Revolution*	夏亞峰	117-156
杜贊奇：《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民族主義話語與中國現代史研究》	單　磊	118-147
Pamela Lubell,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nd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The Case of the Sixty-One Renegades*	董國強	118-152
Frank Dikötter, *The Age of Openness: China before Mao*	鄺智文	118-156
陳冠中：《盛世：中國，2013年》	羅洪啟	119-147
Angela Ki-che Leung, *Leprosy in China: A History*	布琮任	119-152
阿倫特：《論革命》	周尚君	119-155
龍應台：《大江大海一九四九》	孫皓琛	120-146
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	胡悅晗	120-151
秦福銓：《博古和毛澤東——及中華蘇維埃共和國的領袖們》	盧　毅	120-155
潘鳴嘯：《失落的一代：中國的上山下鄉運動，1968-1980》	裴毅然	121-202
張仲民：《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衞生」書籍研究》	張會超	121-208
齊斯曼：《政府、市場與增長——金融體系與產業變遷的政治》	劉驥、陳子恪	121-212
宋永毅主編：《中國反右運動數據庫，1957- 》	徐友漁	122-139
高華：《革命年代》	唐小兵	122-144
Jeffrey A. Engel, ed., *The China Diary of George H.W. Bush: The Making of a Global President*	夏亞峰	122-149
王奇生：《革命與反革命——社會文化視野下的民國政治》	王龍飛	122-153